

世界科幻 名家名作精选集 (全14册)



新 星 出 版 社 NEW STAR PRESS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世界科幻 名家名作精选集 (全14册)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世界科幻名家名作精选集（全14册）

作者：【日】小林泰三 【美】尼尔·斯蒂芬森 【美】克里斯蒂·高登 等

译者：刘思含 韩阳等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目录

CONTENTS

大师的盛宴：二十世纪最佳科幻小说选

未来的序曲：二十一世纪科幻小说杰作选：全二册

关于那个人的备忘录

编码宝典（上）

日本合众国

时空旅行者的沙漏

废土：西方名家末世故事集

日本未来时：日本科幻与科幻日本

战斗妖精·雪风〈改〉

地球的回忆

雷·布拉德伯里短篇自选集（第1卷）：暗夜独行客

图书馆员与黄金锅

生而服从：机器人故障指南（幻象文库）

欢迎来到敌托邦：对未来的45种预见



Masterpieces

The Best Science Fiction of the Century

[美]奥森·斯科特·卡德◆编 姚向辉等◆译

20 大师的盛宴

世纪最佳科幻小说选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大师的盛宴：二十世纪最佳科幻小说选

作者：【美】奥森·斯科特·卡德

译者：姚向辉 等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16-03-01

ISBN：978-7-5133-1764-1

目录

CONTENTS

前言

黄金时代

叫我乔

“你们这些还魂尸——”

乐匠

寂寞漂流碟

机器人之梦

尽化

神的九十亿个名字

艺术之作

黑皮肤，黄眼睛

新浪潮

“忏悔吧，小丑！”嘀嗒人说

尤瑞玛的缺陷

乘客

世界底下的隧道

谁能代替人？

那些离开奥梅拉斯的人

无常之月

媒体一代

沙王

异星歧途

空战

颜值

罐子

雪

老鼠

熊学会用火

一逃了之

旅行者

—

前言

列一个上世纪最棒科幻故事的清单，本身即是列出一千年间最棒科幻故事的清单——或者说是从有史以来最棒作品的清单。因为科幻文学真正作为一种自觉的文学圈子的整段历史，是从二十世纪伊始雨果·根斯巴克出版第一份专注于“科幻文学”的杂志开始的。那时，科幻曾被定义为“类似赫伯特·乔治·威尔斯所写的那种科学浪漫故事”。

赫伯特·乔治·威尔斯、儒勒·凡尔纳以及大批探险故事作家（包括A.莫瑞特、亨利·莱德·哈葛德以及其他后来完全变成科幻小说家的作家，如埃德蒙·汉密尔顿等）所著的作品，以后人的眼光看，皆可归入科幻文学范畴。但这些人却并未将自己的作品视为一种全新的文学体裁。即便笔下的故事里充斥着外星生物、稀奇古怪的新发明和远古时代的遗迹，他们也并未将自己归为一种别样的文学圈子。

然而随着雨果·根斯巴克《惊奇故事》的发行，一切都发生了改变。这时，界定科幻文学类型的标准终于出现，并一度成为一片藩篱，促进了这一类型作品的发展——只有特定的故事会被收录其中。这为到底什么是科幻文学什么不是做出了定义。同时，这份杂志中还包含了一个读者来信专栏。

正是这一读者来信专栏催生了科幻文学圈子。喜爱这一文学类型的读者们给根斯巴克写信，并热切地阅读别人被刊登在杂志上的信。随后便是绕开中间环节，彼此直接通信。接下来，他们开始见面交流，探讨“科幻文学是什么？”“科幻文学应该怎么写？”之类的问题。这些人也开始撰写自己的科幻故事，并彼此分享。最终，各种俱乐部建立起来，来自五湖四海的铁杆科幻迷们开始举行聚会。如今，世界科幻大会的成员来自几十个国家，操着不同的语言（当然英文仍是这一文学类型的通用语言）。

随着读者们慢慢变成爱好者，又从爱好者变成创作者，一套与大

学里所教授的内容不甚相干的文学理念被确立起来。在大学里，到处充斥着各种文学批评的高谈阔论，仿佛是要告诉世人为什么现代主义文学作品可被称为“高雅”一般。那些老学问们自然会把精力全部放在伍尔芙、劳伦斯、乔伊斯、艾略特、庞德、福克纳、海明威以及与他们风格类似的作家身上，而不会关心科幻文学藩篱里的那点事儿。直到最后他们不得不去关注，因为他们的学生总是会提到《沙丘》和《异乡异客》。以老学问们所注重的所谓“高雅文学”的标准，他们对那些封面怪模怪样、五颜六色的书籍和杂志完全不以为然。然而他们却未能认识到自身理论标准的偏谬，而是给自己找了一个更安全更稳妥的台阶，宣称科幻文学“难登大雅之堂”。

常言道，对于手持锤子的人来说，什么东西看上去都像钉子。其实这句话并非处处适用。对于学术文学权威们（我更愿意称呼他们为“严肃文学圈子”）来说，这句话应该改成：对于手上只有一把锤子的人来说，螺丝钉是一颗有缺陷的钉子。

于是乎，《大西洋月刊》《哈珀杂志》或是《纽约客》，每年都会罗织出一篇文章，阐述为什么科幻文学“难登大雅之堂”。面对那些试图维护象牙塔免遭崩塌之灾的老学问们，我们还能盼着他们有什么作为呢？

事实是，至二十世纪四十年代，科幻文学已经成为最具活力、最多产、最具创新精神、最完备的文学圈子。借力于因故事和理念而自发阅读的读者，而非那些为了考试成绩而草草浏览的书生秀才，科幻文学得以发展和改变，不断进行着自身进化，并不仅仅局限于科学和文学，而是从其他文学类型中吸取营养。就这样，科幻文学代代相承，凝结了比其他文学类型更广更深厚的历史内涵。

我本人涉足科幻文学领域较晚。在我出生的一九五一年，这一进程中具有开创性的部分业已完成。约翰·W.坎贝尔进一步夯实了科幻文学的科学基础（当然，传统的“惊世骇俗”式探险小说依然继续存在着）。罗伯特·海因莱因教会了人们如何逐步阐述故事，这是每一个科幻小说作家和读者在涉足这一领域时必须掌握的文学技巧。我出生的那个年代，海因莱因、阿西莫夫、克拉克等早已成为科幻文学领域的领军人物，而布拉德伯里、安德森和布里希也很快家喻户晓。在我的成长过程中，科幻文学每时每刻都陪伴着我。

而事实上它也依然属于所有人。由于多数科幻文学读者都是自发阅读的（诚然，也有少数作者发现自己的作品在大学和中学校园里受众很广），老作品会一直出版。这可不是因为某些老学问们说这些作品“登得大雅之堂”，而是因为还有人在读它们，并且向朋友们推荐，

诸如阿西莫夫的《基地》、赫伯特的《沙丘》、海因莱因的《严厉的月亮》或是勒古恩的《黑暗的左手》之类。此类文学作品仍在人们之间口碑相传。推动这一文学类型发展的依然是那些狂热的读者，而作为结果，科幻文学得以继续稳步发展。我们可以随己所好阅读它们，并将之印在记忆之中。

不过，阐述科幻文学的历史并非我编纂这本书的目的。这不是一本枯燥的教材，而是一个宝库，一部文字珠玑的集合。

这宝库也并非是包罗万象的。我们面临着一些限制——出版商们愚蠢地认为人们不会花几十美元去购买一本几千页的大书。科幻文学领域杰作无数，我们无法网罗所有作品，亦不能顾及所有值得一提的作家。更遗憾的是，我们还有像雷·布拉德伯里、哈兰·埃里森、乔治·埃芬格、R.A.拉弗第这样尤其精于短篇故事的作家。在这样一本科幻文学作品集里，如果仅仅摘选布拉德伯里或者埃里森的一篇作品，简直是不可想象的。

还有约翰·瓦利。对于这样一位连“短篇作品”也篇幅甚长的作家，若将其《按下回车键》或者《视觉暂留》收入本书，那么他的其他五篇作品该怎么办呢？鉴于此，我不得不剔除一些我自己非常喜欢的作家和作品——比如说彼得·迪金森的《航班》、菲利克斯·戈特沙尔克的《门厅里的人》、大卫·邦奇的“现代故事”系列等。还有布鲁斯·斯特林、康妮·威利斯、南希·克雷斯、卢修斯·谢福德、洛伊斯·麦克马斯特·比约德、诺曼·斯宾拉德、克利福德·西马克、冯达·麦金泰尔、奥克塔维亚·巴特勒、戴夫·沃尔夫顿等——很遗憾，还有许多作家的名字我无法在此一一详细列出，但有些作家在本书中会提及。

不过，之所以有人给我投资，是因为我能够做这种艰难的选择。在呼喊，抱怨，自言自语直至深夜之后，我做出了选择。

我是这样选择的：

这些故事是我初次阅读便非常感兴趣，再次阅读依然很喜欢的作品。我认为它们都并非仅限于小范围受众，而是广受欢迎的作品。因为其作者皆是该领域颇具影响力的作家，引领了其他创作者，更因为这些作品改变了读者的人生。我尽量避免故事题材上的重复，当然，这些判断完全出于我的主观意识。

最重要的是，这些故事都是我不会忘怀的。

按照不同时期，我把它们归为三大类。首先是黄金时代，即从初

始到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中期，涉及了开创我们所知科幻文学的作者和作品。没错，我知道《机器人之梦》是阿西莫夫后期的作品之一，但阿西莫夫其人却依然是一位属于科幻文学黄金时代的作家——也许称得上其中最棒的一位。同时，斯特金和布利什作为后黄金时代作家是值得商榷的，而汉密尔顿和比格尔也许会被看做更早期的人物。原谅我吧。不管你怎么称呼这一时期，这些人都是先驱者。

其次是新浪潮时代——从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中期到七十年代中期。标志是一些作家为这一领域带来了令人眼花缭乱的写作风格和激情，有时候甚至带着一丝狂暴，为科幻文学界重新注入了活力，并引入了许多全新的故事叙述模式。与此同时，传统的科幻文学在拉里·尼文、厄休拉·K·勒古恩、弗雷德里克·波尔、布莱恩·阿尔迪斯等的推动下继续得以丰富和发展。

如果说新浪潮时代脱胎于黄金时代，而后叛离了其父辈的道路或者说拿过了接力棒的话，那么二十世纪八九十年代则可称得上是黄金时代的孙辈。这一代作家都是看着《阴阳魔界》《外星界限》《星际迷航》，读着《叫我乔》《“你们这些还魂尸——”》《“忏悔吧，小丑！”》《“嗒嗒人”》等等成长起来的。这一时期被称作媒体一代的作者发现他们可以撰写任何故事，同时有一些科幻文学运动打上了独立的标签——比如说“赛博朋克”或是“人文主义”等——多数在这一时代开始创作的人发现自己可以随心所欲地进行写作，只要作品多少符合日渐模糊的文学类型标准即可。总会有读者渴望倾听作者的心声，玩味这些故事。

当人们从一个时代走向下一个时代，会意识到科幻文学在这些年间是如何发展的——它从未失去与自身根基的联系，也未曾遗忘我们作为一个群体所认知到的东西。

也许我们已经经历并度过了科幻文学的时代；也许我们已经准备好了迎接文学史上的下一次变革，以及下一批故事讲述者；也许后科幻文学时代就在我们眼前。

同样地，也许我们已经准备好面对类型界限的慢慢消隐。对我们来说，科幻文学已经融入了“文学”本身的定义之中。

其实，我并不在乎这些。因为这本是文学评论家和教育者们该去操心的事。我真正在意的是，故事对人们的影响。它们让有着共同回忆的人们走到了一起。这些带给我们美好回忆的故事就在这本书中，它们是我们这个时代最宝贵的财富。

黄金时代

叫我乔

1957

波尔·安德森

自1947年发表了科幻文学处女作以来，作为多次雨果奖和星云奖得主的波尔·安德森已写了五十余部长篇小说以及百余部短篇作品。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脑波》对二十世纪知识大爆炸对人类文明的影响做出了推测，堪称传统科幻文学创作技法的经典范例。安德森以其故事中的细节著称。他的“技术历史”系列是一部描述星际探险和帝国建设的传奇，叙写了未来五千年间“银河联邦”三个王朝的兴衰。通过该系列的广阔视角，安德森塑造了鲜活丰满的人物角色，并探讨了诸如自由企业论、尚武精神、帝国主义、不同的统治风格等特定理念和观点对新世界社会以及政治架构的深远影响。该系列最重要的作品中的两个人物，皆是不同时代和文明的特定产物：一个是《计数者》《撒旦的世界》《莫尔克海姆》中的主人公，法斯塔夫^[1]式的流氓商人尼古拉斯·范·莱茵；另一个是在《我们认领那些星球》《暗影与幽灵骑士》《地球人，回家了！》中出现的多米尼克·弗兰德里少尉。安德森作品中讨论了许多传统科幻文学的经典主题，包括《宇宙过河卒》中接近光速的旅行，“时间巡逻”系列丛书中的时空旅行以及《火焰时刻》中的加速进化等。安德森因其在作品中将科幻与历史融为一体而声名远播，这一点在小说《超时空毁灭者》中表现得尤为典型。该小说是一部优秀的“第一次接触”类的作品，描述了一支队伍俘获一艘外星飞船的故事。安德森的大部分科幻作品都隐隐带着一丝神话感觉，

特别是其充满英雄幻想主义色彩的作品《三颗心与三头雄狮》《断剑》等，仿佛从《仲夏夜之梦》的故事背景中得到了灵感一般。安德森于一九七八年荣膺托尔金纪念奖。他与妻子凯伦一起撰写了《伊斯之王》，并与戈登·迪克森一道创作了“霍卡”系列。他的短篇作品被结集编成数册，包括《空气与黑暗的女王》《同一个宇宙》《地球来的陌生人》《七次征服》等。

黑夜的狂风从东边呼啸而来，带起了一阵带着氨气的灰尘。几分钟之内，爱德华·安格尔西的眼睛就睁不开了。

他手脚并用地爬进废墟里搜索那个小熔炉。风吹的声音就像是支愚蠢的低音管在他脑袋里呼呼地响着。他只觉有东西在背上抽打了一下，鲜血直流；有棵树被风连根拔起飞到了一百公里开外。闪电划过高空，黑夜里的乌云也乱成一团。

仿佛要呼应闪电的号召一样，冰山上的雷声、一团闪耀的红色火焰、还有轰然倒塌的山坡三者相互配合，声音响彻整个山谷。大地都在颤抖。

钠爆炸的声音，听起来还以为是安格尔西在敲鼓呢。火光和闪电给了他足够的照明去寻找那个装置。他用健壮的双手捡起工具，尾巴紧紧抓住食物槽，他沿着向上倾斜的隧道往回走，然后回到自己的防空洞里。

这个防空洞的墙壁和屋顶都是由水制成的。这些水由于距离太阳过于遥远而冻结，每平方英尺上都因承受着庞大的大气压强而坚硬无比。这个防空洞靠一个微小的通风孔来换气，一盏依靠氢气才能点着的树油灯给这个单人房提供了微弱的光源。

安格尔西趴在蓝色的地板上，气喘吁吁。对外面的风暴咒骂一场也起不了什么作用。这种氨风暴经常在日落时出现，除了等待风暴过去你什么都做不了。反正他也累了。

再过五个小时左右天就亮了。今天晚上他本来想先浇铸一个斧头，但是可能白天再做会好一些。

他从架子上拿下来一只十足类动物，生吃了它的肉，然后停下来从水壶里大口大口地喝着液化甲烷。如果他手上有合适的工具，情况就好多了，但目前为止，一切只能靠牙齿、爪子和偶然得到的冰柱来艰难地进行挖掘和劈砍。而那艘宇宙飞船只剩下了一副可恶的烂架子和破碎的残片。还得好几年，他才能过上人类该过的生活。

他叹了口气，伸了伸胳膊和腿，然后躺下睡觉。

在离他大约一百一十二万英里远的某处，爱德华·安格尔西摘下了头盔。

他环顾四周，一边眨着眼睛。离开木星表面后，他总感觉置身于这样一个干净、安静又井然有序的控制室有些不真实。

他浑身肌肉酸疼，本不应如此的。他并没有真的在三倍重力和高达一百四十度的高温下，去和风速达到每小时几百英里的风暴作斗争。现在他在这里，呼吸着氧气，而木卫五的引力对他几乎不起作用。待在那儿的是乔，他的肺正承受着高压的氮气和氦气，具体数值没法估计，因为气压计都破了，压电效应也受到干扰。

然而，他的身体确实感到筋疲力尽。毫无疑问，是因为精神极度紧张的缘故。毕竟，在某种意义上，有好几个小时他变成了乔，而乔一直在艰苦地工作。

拿掉头盔以后，安格尔西仍对自己的身份有些恍惚。意识投射仪仍将脑波频率调整在乔的大脑波段，而不是安格尔西自己的。在他内心深处，他仍体会着一种难以形容的睡眠感受。不时地，那些模糊的形状或者颜色在柔软的黑色里漂浮——是梦境吗？当安格尔西停止远程操控的时候，乔的大脑也有可能做梦吧。

意识投射仪面板上面的红色灯光一直在闪烁，警铃也发出令人恐惧的呜呜声。安格尔西嘴里骂了一句。他的手指控制着轮椅，转身冲向控制面板。是的，感应管又振荡了起来！电路爆裂了。他一只手把面板扳了下来，另一只手在抽屉里摸索着找工具。

在他的意识中，他能感觉到和乔的联系变弱了。如果他完全失去和乔的联系，他就不知道还能不能再次联系上他。他们在乔身上投资了好几百万美元，也花费了高端科研人员好几年的时间。

安格尔西把令人生厌的感应管从插座上拔下来，扔到了地上。听到玻璃破碎的声音，这让他的脾气缓解了一点。这样他才能好好地找到一个替代品，重新插上去，再次把设备切换到当前的状态。

机器预热，再次运作了起来，他大脑深处和乔的联系增强了。

然后这个坐在电动轮椅上的男人缓和地把自己摇出了房间，进入大厅。让别人来清理这个破碎的感应管吧。该死的东西，该死的人。

简·科尼利厄斯除了去过月球度假村外就没有离开过地球。他觉得自己受到了欺骗，这明明是十三个月的流放嘛，粒子公司应该补偿他才是。实际上，他对意识投影仪以及他们古怪想法的认识不比其他人多，但这不是理由。为什么要派人去呢？谁关心这个事啊？

很明显联邦科学当局很关心这个事。当局似乎已经用纳税人的钱给那些大胡子隐士开了一张空白支票。

因此，在沿着漫长的路线前往木星的途中，科尼利厄斯怨言不断。当飞船驶向一颗靠近木星内侧的卫星时，加速度不断变化，令他难以忍受，甚至连抱怨的精力都没有了。在登陆前，他终于来到飞船的温室，以看一眼舱外的木星。他一句话也没说，第一次近距离看到木星的人都说不出话。

当科尼利厄斯盯着木星看时，阿恩·维肯耐心地等待着。那时的景象还历历在目，他想，就像被扼住了喉咙一样，有时候我真不敢看。

科尼利厄斯终于转过身来。这个高大肥胖的男人本来自以为对木星的外表已经有些许了解。“我不知道，”他低声说，“我从来没想过……我看过图片，但是……”

维肯点了点头。“当然，科尼利厄斯博士。光看照片是不够的。”

从他们所站的位置可以看到这颗卫星表面黑暗破碎的岩石，在着陆跑道的后面延伸出一段，然后猛地变得陡峭。这颗卫星看起来连个平台都算不上，星星冷冰冰地从它旁边飘过，在它周围闪烁。木星占据了那片天空的五分之一，它轻柔地旋转着，被各种颜色所包裹；上面散布着如行星般大小的卫星的影子，还会刮起和地球表面一样宽广的剧烈旋风。科尼利厄斯本能地想到，如果有任何重力可言的话，这颗巨大的行星正在朝着他砸过来。事实上，他感到仿佛被向上吸了起来，他紧紧抓住一根铁条，双手酸痛不已。

“你们……就住在这儿，和这玩意儿待在一起？”他有气无力地问道。

“嗯，我们一共有五十个人，相处得挺融洽的，”维肯说，“也不是那么糟糕。你们签了四批人，前后有四艘飞船到达这儿——不管你信不信，科尼利厄斯博士，这是我第三次来到这儿了。”

作为新人，科尼利厄斯抑制住了继续问下去的冲动。对木卫五上的这些人他还有一些疑问。他们大部分都是胡子拉碴的，虽然在这儿

也确实很难保持整洁。他们在低重力环境中的活动看起来也很梦幻。这种修行般的生活改变了他们——还是说正因为他们在绿色的地球上从来都不自在，所以才能接受这种贫苦、简单、服从的生活吗？

十个月！科尼利厄斯打了一个寒战。这将是何等漫长而寒冷的等待啊。想想他得待在一个离太阳四千八百万英里远的鬼地方，现在拿到的工资和奖金只能勉强算是一种安慰吧。

“要说做研究，这是一个再完美不过的地方了，”维肯继续说，“所有的设备、精挑细选出来的同事、清静的环境——当然……”他把大拇指指向那个星球，然后转身离开了。

科尼利厄斯跟在他后面，表情很尴尬。“毫无疑问，这很有意思，”他语带夸张地说，“非常吸引人。但是实际上，维肯博士，把我拽到这个地方，让我花一年多的时间等待下一艘飞船的到来，让我做一份可能几星期就能完成的工作……”

“你真觉得有那么简单？”维肯轻声问道。他转动着脑袋，眼神中有某种东西让科尼利厄斯沉默下来。“无论遇到什么样的问题，就算你用正确的方法处理，它也会变得更复杂。在这儿待了这么长时间，我还没遇到哪个问题不是这样的。”

他们穿过飞船的气闸以及连接空间站入口的隧道。几乎所有的东西都在地下。房间、实验室，甚至是大厅，这些地方都显得有些奢侈。为什么这么说，因为在公共休息室里有一个壁炉，里面生着真正的火！只有上帝才知道这要花多少钱！考虑到那颗行星上充斥着巨大而严寒的空间，考虑到自己被判的这一年多的徒刑，科尼利厄斯就觉得这种奢侈实际上是生活必需。

维肯向他展示了一个装修精致的房间，这将是科尼利厄斯未来的住所。“我们会很快把你的行李带过来，然后将你的心电感应装置从船上运下来。现在，每个人不是在和飞船的船员聊天就是在阅读自己的邮件。”

科尼利厄斯心不在焉地点头，坐了下来。这把椅子的样式和所有廉价家具一样，只不过是一把像蜘蛛腿般的支架，却能让他觉得很舒服。他外套口袋中摸索着，希望能找到点儿什么来贿赂旁边那个人，好让他陪自己再坐一会儿。“抽雪茄吗？这是我从阿姆斯特丹带来的。”

“谢谢。”维肯接过烟，随意得让人有些失望。他高高翘起一条纤

细修长的腿，吐出灰色的烟圈。

“嗯……你是这儿的负责人吗？”

“也不完全是。没有人完全负责这儿。我们确实有一个主管，同时也是厨师，来处理各种可能发生的小事。别忘了，这里是研究站，以前是，将来也是，始终都是。”

“那你管什么呢？”

维肯皱了皱眉头。“对其他人不要这么直接提问，科尼利厄斯博士，”他警告道，“他们更愿意把新人的八卦散播出去，越久越好。若——不，没必要向我道歉。好吧，我是一个物理学家，专门研究超高压下的固态。”他朝墙壁点了点头。“在那儿，一大堆东西需要观测呢！”

“我明白了。”科尼利厄斯静静地抽了会儿烟，然后又说，“虽然我是个心电学方面的专家，但是坦白地说，现在我还不知道为什么你的机器会像报道的那样没法正常运转。”

“你的意思是说，呃，那些感应管在地球上能够稳定输出？”

“在月球、火星、金星——各个地方都能正常运行，但很明显在这儿不行。”科尼利厄斯耸了耸肩，“当然，心电感应波并不很稳定，有时候你会得到不需要的反馈，当……不行，我在进行分析之前需要先调查清楚。你们的心电感应师是谁？”

“只有安格尔西，他根本就不是一个经过正式训练的心电感应师。他是在腿瘸了以后才决定来这儿的，并且表现出一副主动请缨的样子。在木卫五上，你很难找到哪个家伙像他一样对这里的条件不挑剔的。而且，爱德华能和经过专业训练的人员一样，很好地控制乔。”

“啊，对，你们的心电傀儡。我也会好好观察他的。”科尼利厄斯说。他不由地对这件事感兴趣起来。“可能问题出在乔本身的机制上。谁知道呢？我要告诉你一个被小心翼翼地守护着的秘密，维肯博士——心电感应并不是一门精确的科学。”

“物理也不是。”维肯咧着嘴笑了。过了一会儿，他严肃地补充道：“反正我所研究的物理学不是。我也希望能让它成为一门精确的科学。这就是我来这儿的原因，你知道的，这也是我们待在这儿的原因。”

初见之下，爱德华·安格尔西还是令人有些吃惊。他有着健全的头、双臂，还有一双令人不安的蓝眼睛，只是身体的其他部分都被轮椅封禁了起来。

“他本来是个生物物理学家，”维肯告诉过科尼利厄斯，“年轻时曾在地球研究风流孢子，但是一场意外事故使他变成这副样子，胸部以下的部分再也没法动弹了。他这人脾气暴躁，对他得耐着点儿性子。”

科尼利厄斯坐在控制室的一把小凳子上，他意识到维肯对这个人的描述有些含蓄了。

安格尔西粗鲁地一边说话一边吃饭，轮椅在他身下左摇右晃。他解释道：“我得去工作了，这个蠢地方是按地球的标准时间来计时的，但木星上的时间和地球可不一样。无论何时，只要乔醒来，我就得来这儿，准备好控制他。”

“不能让别人替你轮值吗？”科尼利厄斯问。

“呸！”安格尔西用叉子叉着块儿蛋白质，朝对面的人晃了晃。他可以用英语来表达极度的愤怒，反正英语本来就是他的母语，也是地面工作站所使用的共同语言。“瞧瞧你，你有过心电感应的临床经验吗？可不只是听听动静或者交流，而是真实而规范的操控。”

“没有，我没做过。这需要一定的天赋，像你这样的。”科尼利厄斯笑着说。可对面那个满脸疤痕的家伙并没有将他的讨好话当回事儿。“你的意思是说，噢，比如重新训练一个瘫痪儿童的神经系统？”

“是的，是的。很好的例子。以前难道没人试过压制孩子的脾气，将孩子转化成一个性格温顺的家伙？”

“老天，当然没有！”

“连这样的科学实验都没有？”安格尔西咧嘴笑了，“操作心电投影仪的技术员中有没有人把自己的想法强加进一个孩子的大脑里？说吧，科尼利厄斯，我不会告发你的。”

“呃……这超出了我的底线，你应该明白。”这个心电心理学家小心地移开视线，找到了一个无聊的仪表盘，然后死死地盯着那儿看。“我曾，呃，曾经听说一些关于……嗯，是的，对一些病例做出过尝试，呃，强行……破坏病人的幻觉——”

“并且毫无效果。”安格尔西说道，然后大笑了起来。“这是不能起效的，就连在一个小孩身上都不起作用，更别提在性格完全成型的成年人身上了。难道不是吗，这台机器花了十年时间接受改良，摒除了各种缺陷，才派上点儿用场。它可以消除医生与病人思维模式上的正常差异——没有那种差异，医生就可以‘窃听’到病人的心声，且不受干扰。那台机器可以针对个体之间的差异自动作出补偿，但是不同物种之间的鸿沟，我们依然无法跨越。

“如果他人愿意合作，你可以轻轻松松地引导他的思想，一点儿都不难。如果你想要控制另一个人的大脑，一个拥有自己的经历和自我的大脑，那么你自己的心智就很危险。另一个人的大脑会本能地进行反击。想要从外部控制一个完全成型的、成熟的、坚强的人格真的太复杂了。如果大脑的完整性受到威胁，它会调动许多资源、许多潜意识来进行防御。我们甚至没法控制自己的头脑，更何况是别人的！”

安格尔西的声音已经嘶哑了，他的长篇大论也终于讲完了。他坐在仪表盘上，若有所思地敲着主机的控制台。

“说完了？”过了一会儿，科尼利厄斯问道。

他本不应该开腔的，但是保持沉默也很难。这里太安静了——从这儿到太阳足有五亿英里之遥，其间只有寂静。只要你沉默五分钟，寂寞就开始像雾气一样将这里吞没。

“嗯，”安格尔西用嘲弄的语气说道，“我们的心电傀儡，乔，有着一副发育得和成年人一样的大脑。我之所以能够控制他，唯一原因就是他的脑中一直都没有形成属于他的自我意识。我就是乔，从他‘出生’并开始有知觉的那一刻起，我就在那儿。意识投影仪把他的所有感测数据都发送给我，也把我所有的神经冲动都发回给他。但是，他的大脑非常优秀，它的细胞可以记录下每一丝经验，就和你我的一样，而且他的神经突触也已经适应了我的人格模式。

“其他人如果想替代我来接管他，会发现那就好像是要把我自己驱逐出我的大脑。这是不可能做到的。我敢肯定，他无疑只拥有安格尔西的基本记忆——比如，我控制他的时候没法背三角定理——但是他却有足够的潜力形成鲜明的个性。

“事实上，每次当他从睡梦中醒来时——通常都会滞后几分钟，我都能感觉到原本的心电感应值会发生变化，我不得不有些手忙脚乱地调整头盔。我几乎能感觉到一种……一种抗拒，直到他的脑波完全

与我的同步。光是做梦就已经积累了足够的不同体验了……”安格尔西没有把话说完。

“我明白了，”科尼利厄斯小声嘀咕，“是的，显然已经足够了。事实上，你能够和一个外星生物进行如此程度的感应已让人赞叹不已了。”

“我已经没法和他感应得更久了，”这个心电感应者嘲讽地说，“除非你能解决感应管不断报废的问题。我可没有无穷的备件可供使用。”

“我有一些设想，”科尼利厄斯说，“但是关于心电波，我所知甚少。传输速度是无限的吗，或者仅仅是很快？心电波的强度真的与距离无关？通过木星核心的简并物质进行传输可能带来的什么样的效应呢？老天，在这颗行星上，水成了重矿物而氢气变成了一种金属！我们根本什么都不知道！”

“我们应该找出答案，”安格尔西厉声说道，“这就是整个项目的目的。现有的知识根本毫无用处！”他差点儿就往地上吐口水了。“显然，我们现在获得的这一点点成果别人还都闻所未闻呢。在乔生活的那个地方，氢仍旧以气态呈现，他得在地下挖上好几英里才能找到固态的氢。并且他们还期望我能对木星的情况做出科学分析呢！”

科尼利厄斯等着安格尔西说完，让他继续破口大骂，直到回到感应管振荡的问题上来。

“地球上的人根本不明白。即使是在这儿的人也不明白。有时候我在想他们是拒绝理解。乔孤身一人在那儿，除了双手什么都没有。他、我，我们刚开始对那个地方一无所知，只知道他可能以当地生物为食。他不得不把几乎所有的时间都花在夺取食物上。短短的几个星期里，他能做到这些已经是个奇迹了。他为自己建了个庇护所，对周围越来越熟悉，他开始冶金，或者说冶水——随你怎么说。他们还想让我做什么，借酒消愁吗？”

“是的，是的，”科尼利厄斯低声说，“是的，我……”

安格尔西抬起了他那张棱角分明的脸，眼睛上蒙了一层东西。

“什么——”科尼利厄斯开口问。

“闭嘴！”安格尔西把轮椅猛地一转，摸索着找到头盔，啪地一声戴到头上。“乔就要醒了。快出去。”

“但是如果你只在他睡觉的时候才让我工作，我怎么能——”

安格尔西吼叫起来，朝他扔来一只扳手。即使是在低重力环境下，这一掷的力量也并不大。科尼利厄斯退到门边。安格尔西正在调整心电投射仪，突然他喊了一声：“科尼利厄斯！”

“怎么了？”这位心电心理学家想跑回来，但他太着急了，脚一打滑，结果身体滑向一堆乱七八糟的东西，最后撞到了仪表盘上。

“又是感应管的问题。”安格尔西猛地把头盔摘掉。金属摩擦的尖厉声肆无忌惮地增强，然后在脑子里扩大，这应该和被火烫到一样疼。但他只是说：“帮我换一个感应管。快点儿。然后出去让我一个人待着。乔还没有醒过来，有东西爬进了我的防空洞里——我在那儿有麻烦呢！”

这一天的工作非常辛苦，乔睡得很沉，直到有双手快要靠近他的脖子时才惊醒起来。

那一瞬间，他感受到的只有疯狂的、令人窒息的恐惧。他以为自己又回到了地球工作站，在零重力的空间中被一根绳索的末端钩挂着漂浮在半空，在他面前是一千颗环绕着这颗行星的冷冰冰的卫星。他以为那个大型的工字钢已经从停泊处断开，正在缓慢地朝他砸过来，但这个冷冰冰的庞然大物在惯性作用下，开始旋转，并且在地球光的照射下闪闪发亮。他唯一能听到的就是自己的尖叫声，他在头盔里尖叫，试图挣脱绳索。工字钢只是轻轻地碰了他一下，然后继续移动，他跟着它的方向移动，撞到了地球站的墙上。破损的宇航服里产生了白色泡沫，就好像它在试着封住自己的伤口。宇航服里都是血，血里还混杂着这种白色泡沫。乔咆哮起来。

他抽搐着把脖子上的那双手扯开，眼前发黑，他在防空洞里跌跌撞撞地走着。那东西捶打着墙壁，声震如雷。台灯掉到地上，熄灭了。

乔站在黑暗中，大口大口地喘着气，模模糊糊地意识到在他睡觉的时候风声已经由尖叫变成了低低的咆哮了。

刚才被他扯到一边的东西正痛苦地发出低沉的声音，且顺着墙壁攀爬起来。乔在黑暗中摸索到了球棒。

但还有其他东西在爬。隧道！它们正从隧道里爬进来！乔在黑暗中摸索着去找它们。他的心脏像打鼓一样跳着，鼻子里充满了怪异的

臭味。

那东西出现了，乔碰到它的时候，发现它只有自己一半高。但它长着六只奇怪的像爪子一样的脚以及一双只有三个手指的手，那双手向他的眼睛猛抓过来。乔嘴里诅咒着，举起这不停扭动的怪物，朝地上扔去。它尖叫了起来，然后乔听到骨头碎裂的声音。

“来吧！”乔弓起了背，朝它们吐唾沫，就像一只受到一堆巨型毛毛虫威胁的老虎。

它们从隧道里涌进房间。他正在和一只怪物搏斗，它盘在他肩上并想利用爪将弯弯曲曲的身体固定在他身上。这时，有十几只这样的怪物趁虚而入。它们抓住他的腿，试图爬到他背上。他用自己的爪子和尾巴来对付它们，然后翻身钻到它们身体下面，接着站起来，把黏在身上的这堆怪物甩出去。

它们在黑暗中摇摇晃晃。那些狂热的多腿怪开始撞防空洞的墙壁。墙被撞得晃了起来，有根房梁断了，房顶塌陷了下来。安格尔西站在一个周围都是碎冰片的坑里，下沉的木卫三发出的苍白的光照耀着他。

现在他能看到这些怪物是黑色的。它们的头也大得足够容纳大脑，它们的脑容量应该比人类小，但很可能比类人猿大。它们大约有二十个，正从飞船残骸下挣扎着爬上来，不怀好意地尖叫着，朝他冲过来。

为什么？

和狒狒的反应是一样的，安格尔西心里想。看到陌生物种，对它们感到恐惧，憎恨它们，然后杀死它们。他的胸口一阵起伏，刺痛的喉咙吸进一口气。他把整根横梁猛地拉下来，折成两段，然后快速转动这段如钢铁一般坚硬的木头。

离他最近的那个怪物头部受到重重一击。接下来的那个腰被撞断了。第三个被猛地推倒在地，肋骨都折了，并且撞上了第四个，它们俩一起摔到了地上。乔开始大笑起来。真是越来越有趣了。

“噢——吼！猛——虎！”他从冰冷的地面上跑过，朝那群怪物冲去。它们号叫着四下逃窜。直到最后一个消失在树林里，他才停下追赶它们的脚步。

乔看着那些怪物的尸体，心还怦怦直跳。他自己也在流血，伤口

很疼，他又冷又饿。庇护所也被毁了。但他把它们彻底击败了！他突然有种想要拍着胸脯放声长啸的冲动。他犹豫了片刻，转而又想，为什么不呢？于是他回头朝着遮蔽住木卫三的乌云怒吼起来，昭告胜利。

之后他就去工作了。得先在这艘腐朽不堪的飞船背风处生一堆火。那群怪物还在防空洞废墟的黑暗中喊叫着，它们还不想放过他，它们还会回来的。

他撕下怪物死尸上的一块臀肉，咬了一口。还真不赖。如果好好地烹煮一番一定更好吃。嘿！空气还是那么寂静，一群煎饼形状的空洞漏勺——安格尔西是这么称呼那种东西的——从上空飞了过去，在黎明的第一道曙光中闪闪发亮。

乔翻遍了那间小屋的废墟，直到他找回了水冶炼设备。幸好，这个设备没有损坏。把冰融化然后浇铸在斧子、刀子、锯子、锤子的模具里，这可是最要紧的事。这些模具是他好不容易才做出来的。在木星上，甲烷是一种可以喝的液体，但水却是一种密度很大的重矿物。这种重矿物可以制造出很好的工具。不久之后，他就会试着用水和其他材料一起做成合金。

下一步——是的。让那个防空洞见鬼去吧，他可以在外边睡上一段时间。他做了把弓，设置了一些陷阱，准备好。等那些黑色的毛毛虫再来袭击他时，他要来一场大屠杀。离这儿不远的地方有一条峡谷，一直通向酷寒的金属氢地层：这是个天然的冰箱，可以储存敌人贡献的肉长达好几个星期。这让他能有一些——噢，不，是非常多的闲暇时间。

乔欢喜地大笑起来，然后躺下来看着日出。

这个地方是多么可爱啊，美景让他重新振作了起来。看看太阳灿烂的小火花向上游动，跃出了东边的雾层，为它染上了朦胧的紫色，然后是粉红色和金色的纹理；看看天空渐渐变亮，直到巨大的天穹都发出明亮的光辉；看看光芒给广阔的大地，近百万平方英里沙沙作响的矮树林和波光粼粼的湖泊以及潺潺的氢泉水送去温暖和生气；再看看，再看看，那西边的冰山山脉就像蓝钢一样闪亮！

安格尔西把清晨的狂风深深地吸进肺里，像小男孩一样欢快地叫喊着。

“我自己不是生物学家，”维肯小心翼翼地说，“但可能正因如此，

我是最适合给你做粗略介绍的人。然后洛佩兹或者松本可以详细地回答你的任何问题。”

“太好了。”科尼利厄斯点点头，“为什么你不觉得我对这个项目可能一无所知？其实你知道的，我几乎什么都不了解。”

“如果你不想了解的话。”维肯笑了起来。

他们站在宇宙生物学部门外面的办公室里。周围一个人也没有，地面工作站的时钟现在是格林尼治时间十七点三十分，每天只有一班工作人员。实在没有必要多班轮换，除非安格尔西的项目开始收集大量数据。

这位物理学家弯下腰，把桌上的镇纸拿起来。“有个家伙单纯为了好玩而制作了这个镇纸，”他说，“这是一个乔的模型，做得不错。真正的乔站起来有五英尺高。”

科尼利厄斯在手里摆弄这个塑料模型。如果你的想象力够丰富，可以看出那是一个长得像猫科动物的生物，还有一条粗粗的卷尾。这个模型呈现下蹲的姿势，胳膊很长，肌肉非常发达；不长毛发的头是圆形的，鼻子很宽，眼睛大而深邃，下巴很大，但脸还是和人类很像。整个模型的颜色是蓝灰色。

“看来是一个男性。”他说。

“当然是男性。或许你还不明白。乔是个完整的心电傀儡——现在看来，他是最终模型，所有的问题都已经解决了。那个问题大家被探讨了五十年，而他就是答案。”维肯侧过脸看着科尼利厄斯。“所以你已经意识到你这份工作的重要性了，对吧？”

“我会尽力做好的。”心电心理学家说，“假如……嗯，这么说吧，假如在我们解决好感应管振荡问题之前，乔由于感应管或者别的什么故障而死亡，你这儿还有备用的心电傀儡吗，对吗？”

“噢，是的，”维肯不安地说，“但是这花费……我们的预算是有限的。我们确实花了很多钱，因为从地球到这儿来确实很费钱。但也正因如此，我们的资金并不宽裕。”

他把两只手塞在口袋里，无精打采地朝通往实验室的内门走去。他低着头，用低沉而焦虑的声音说道：“也许你还没意识到木星这颗行星到底有多可怕。不仅仅因为它表面的重力——三倍标准重力加速度，那算什么！它的重力势能是地球的十倍。温度。压力。尤其是大

气、风暴和黑暗！

“想让飞船在木星表面降落，我们只能用无线电操纵。飞船就像筛子一样，上面有许多小孔，这样才能平衡压力。实际上，这种飞船已经有史以来最坚固、最强大的型号了。它装满了人类的头脑能够想出的各种仪器、自动控制工具、安全装置，以保护这架价值一百万美元的精巧设备。然后呢？有一半的飞船根本飞不到木星表面。一场风暴就能把它们摧毁，把它们刮到别的地方去，或者与小型风暴气旋中的第七态冰相撞——那就像是木星大红斑的小号版本——想象一群鸟撞到上面然后被高温熔化是怎样的感觉吧。

“至于另一半成功着陆的飞船，这一趟是有去无回。我们甚至都不打算回收。即便深处的气压没有让飞船断裂，腐蚀作用也注定会发生。木星的压力能让氢对金属产生有趣的作用。

“把乔这样的一个心电傀儡送到木星上，花去了整整五百万美元。如果运气好的话，每多送一个心电傀儡去那儿将会多花费好几百万美元。”

维肯打开门，在前面带路。旁边有一个大房间，天花板低低的，灯光冷冷的，通风道沙沙作响。这让科尼利厄斯想起核子实验室。一开始他也不知道为什么会这么想，然后他认出了那些复杂的遥控器、远程观察设备，还有那些密封着某些能量的屏障，这种能量能把整个卫星都毁灭。

“当然，这些都是为了适应气压，”维肯指着一排较低的架子说，“至于严寒和氢，它们的危害并不算大。我们这里有模拟木星条件的装置，呃，也就是模拟平流层。这就是整个项目开始的地方。”

“这个我听说过。”科尼利厄斯点点头，“你收集过风流孢子吗？”

“我没做过。”维肯呵呵一笑，“托蒂的队员做过，大约是在五十年前。证明了木星上有生命存在。这种生命以液态甲烷为基本的溶媒，以固体氨为亚硝酸合成的起点。植物利用太阳能制造非饱和碳化合物，释放出氢气。动物吃植物，并且再次将那种化合物弱化为非饱和状态。那里甚至还有相当于燃烧的化学现象。这种反应涉及复杂的酶并且——嗯，这不属于我的工作范围了。”

“那么，你们对木星的生物化学已经有很好的理解了。”

“噢，是的。即使是托蒂生活的那个年代，他们的生物技术也已

经相当发达了。那时在木卫五上，已经可以合成细菌了，并且大多数的基因结构也已经被很好地解读了出来。至于为什么会花这么长的时间才把木星的生命过程给描绘出来，仅仅是因为技术方面的困难，高压等原因。”

“那你们是什么时候真正看到木星表面的？”

“大概是三十年前，格雷做到的。一艘带有拍摄功能的飞船降落到了星球上，这艘飞船可以续航足够长的时间，为他拍摄了一系列照片。从那以后，技术有了很大的进步。我们知道木星上生存着奇怪的生物，它的土壤也很可能比地球的更肥沃。根据对空气中的微生物的分析，我们的团队培育出了一种多细胞合成生物并且——”

维肯叹了口气。“该死的，那儿要是智能生物该多好啊！想想他们能告诉我们的东西，科尼利厄斯。那些数据，那些……只要回顾一下地球上低压化学的惊人成就，从拉瓦锡的科学成果到现在，我们已经取得了多么巨大的进展。现在则是一个了解高压生物学和物理学的绝佳机会，我们有获得相关信息的无限可能！”

过了一会儿，科尼利厄斯调皮地低声说道：“你真的确定那里没有木星土著吗？”

“噢，当然不确定，那里可能有好几十亿呢。”维肯耸了耸肩，“城市、帝国，随你怎么想象。木星的表面积是地球的一百倍，而我们观察过的只不过是其中十几个小区域罢了。但是我们确信木星人并不使用无线电。考虑到他们的大气层条件，让他们自己发明无线电是不太可能的——他们得用多粗的真空电子管、多坚固的气泵才行呀！所以我们最终决定自己造木星人。”

科尼利厄斯跟着他从实验室走到另一个房间。这个房间比起刚才就没那么杂乱了，看起来也比较完善——工程师工作的精确性要求这里的设施要保持整洁。

维肯朝一个连接着墙面的仪表板走去，看了看计量器。“在这后面还躺着另外一个心电傀儡，”他说，“这个是女性。她的身体正处于两百倍的标准大气压和一百九十四绝对温度的低温之下。有一个……脐带一样的装置——我猜你会这么说——来维系她的生命。她正处于刚成年的，呃，危险阶段——我们的木星人是仿造陆生哺乳动物的结构来制造的。她还没有意识，在她‘出生’前是不会有意识的。我们一共造出了二十个男性，五十个女性，都还在这儿等着呢。我们预计有一半能到达木星表面。如果需要的话，我们还能创造出更多。

“培育心电傀儡并不贵，贵的是运输。所以乔只能独自待在那儿，直到我们确定他们这一类生物能够在那儿生存下来。”

“我猜刚开始你是用较低等的生命形态来做实验的。”科尼利厄斯说。

“那当然。即使是用强迫性催化技术，从一个人造的风流孢子到造出乔这样的个体，也已经花了二十年时间。我们已经能用心电感应波来控制从昆虫到更高级的生物的一切。物种之间的控制也是可能的，你也知道，如果你的傀儡的神经系统是量身定做的，那么他是不会和操作他的心电感应师相冲突的。”

“乔是第一个出问题的样本？”

“是的。”

“做一个假设吧。”科尼利厄斯在一张工作台上坐下，粗壮的腿晃来晃去，一只手在头发稀疏的头上挠来挠去，“我原本以为是木星上的一些物理效应作祟。现在看起来问题出在乔自己身上。”

“我们也是这么怀疑的。”维肯说。他点了一根烟，吸得两颊都凹了进去，然后再把烟圈吐出来。他的眼神有些黯淡。“很难找出原因。生物工程师可是告诉我这些人造的傀儡生命比那些自然进化的生命要更完美。”

“大脑也是？”

“是的。为了让心电感应波对他们的控制成为可能，他们的大脑是直接根据人类的脑部结构设计的，但是也经过了许多改进——变得稳定多了。”

“但我们仍不能忽视心理方面的原因，”科尼利厄斯说，“先别管那些增效器什么的新奇小发明，从本质上讲，即使是在今天，心电感应仍是心理学的一个分支。咱们考虑一下创伤体验，我想……这些成年傀儡要到达木星，一路上很艰难吧？”

“是飞船载他们去的，”维肯说，“傀儡们自己并不需要做什么，他们就像未出生前一样被包裹在液体中。”

“但是，”科尼利厄斯说，“这儿的两百倍大气压和木星上我们无法想象的气压条件还是不一样的吧。难道是这种变化对他们造成了伤害？”

维肯敬佩地看了他一眼。“不太可能，”他回答道，“我告诉过你飞船被设计成了多孔状结构。外部气压通过一系列的隔膜被逐渐传输到一个，呃，类似子宫的构造里。飞船得好花几个小时的时间才能降落，我想你能理解。”

“嗯，接下来会发生什么？”科尼利厄斯继续问，“飞船着陆，子宫构造打开，脐带连线断开，然后乔，就像我们说的，他就这样诞生了。但是他拥有成年的大脑，只有发育不全的婴儿大脑才会让人在突然醒来时不会感到震惊。”

“我也想到了这一点，”维肯说，“当飞船离开这个卫星的时候，安格尔西就与乔处在同步状态。所以并不是乔出现在木星上感受一切。乔仅仅是一个载体而已，他所遭受到的心理冲击不会超过爱德华所遭受到的，因为在那儿的那个人就是爱德华。”

“原来如此。”科尼利厄斯说，“不过，你们不打算创造一个完整的傀儡种族吧，对吗？”

“噢，天啊，不，”维肯说，“当然不会。我们一得知乔能在那儿生存，就会招来更多的心电感应师，并让他们通过控制傀儡来做乔的助手。最后我们会派一些人造女性木星人过去，还有一些没有被控制的人造男性木星人，让之前那些傀儡来教育他们。正常情况下，他们会繁殖出新的一代——嗯，总之，我们的最终目的是培育出一小批文明开化的木星人。在那儿会有猎人、矿工、艺术家、农民、家庭主妇，还会有工作。他们会支持一些关键成员，而这些成员会担当圣职。这些圣职人员会被心电感应波控制着，就像乔这样。他们的存在纯粹就是为了制造工具、读取数据、做实验，我们想知道什么他们就告诉我们什么！”

科尼利厄斯点了点头。总的来说，这就是他所了解的木星项目。他明白自己的任务的重要性。

只是，感应管里出现正反馈的原因究竟是什么？他完全摸不着头脑。他该怎么办？

他的双手仍伤痕累累。噢，上帝啊，他边想着边忍不住抱怨起来，这已经是第一百次了，这真的会对我影响如此之大？当乔在那儿打斗时，我真的拿我的拳头捶着上面的金属吗？

他愤怒地望向这个房间里科尼利厄斯的工作台。他并不喜欢科尼利厄斯，这个抽雪茄的肥虫，只会不停地说呀说。他再也不想对这条

蚯蚓那么礼貌了。

这个心电心理学家放下了螺丝刀，活动活动麻木的手指。“哇！”他微笑，“我要休息一下了。”

那台还没组装完的心电投射仪与他那宽大柔软的身体形成凄凉的对比，他就像癞蛤蟆一样蹲在工作台上。安格尔西厌恶任何人和他共用这个房间，就算每天只有几个小时。最近他总是要求别人把饭带到这儿来，放在那间带有卫生间的卧室门外。目前为止，他已经有好一段时间没出去过了。

为什么我非得出去？

“你就不能快点儿吗？”安格尔西吼道。

科尼利厄斯面红耳赤的。“如果我手头的是已经组装好的备用机器，而不是一堆零件的话……”他又开始唠叨了。科尼利厄斯耸了耸肩，拿出一根没抽完的雪茄，小心翼翼地重新点上火——他可不能把这些存货一下子抽完。

安格尔西在想，他是不是故意把嘴里的那些臭气喷出来的？我不喜欢你，地球人科尼利厄斯先生。毫无疑问，我们相互厌恶。

“很明显，在别的心电感应师到来前，这里根本用不着新的心电投射仪。”安格尔西用阴沉的声音说，“测试设备也报告说现在的这个运转得很好。”

“不过，”科尼利厄斯说，“这个机器会不定期地发生振荡，进而烧毁感应管。我认为这个问题不是由于电子故障或者我们没有预料的物理效应造成的。”

“那么问题出在哪儿？”当他们纯粹只讨论技术问题时，安格尔西觉得比较放松。

“好吧，你看。感应管的作用到底是什么？它就是心电投射仪的心脏。它放大你自然产生的心电波动，然后调整，接着把整束波都投射到乔身上去。它也会将乔产生的共鸣波动放大，再传送给你。别的设备都只是感应管的附属。”

“别摆出一副老学究的样子。”安格尔西怒喝道。

“我只不过在陈述最明显的事实，”科尼利厄斯说，“因为有时最明

显的答案却最难注意到。也许出错的并不是感应管，而是你。”

“什么？”他满脸苍白，目瞪口呆地看着对方，一股怒气油然而生。

“我不是针对你，”科尼利厄斯急忙说，“但是你知道，潜意识可是只狡猾的野兽。假设——仅仅是一个假设——在你的内心深处，你并不想去木星——我能想象那里的环境有多么可怕；或者可能还有一些别的难以解释的心理因素；或者，很简单也很自然地，你的潜意识认为如果乔死了，你也会遭殃……”

“嗯……”说来也奇怪，安格尔西居然回复了平静。他用枯瘦的手揉了揉下巴。“你能说得再明确一点吗？”

“我只能粗略地讲讲，”科尼利厄斯说，“你的意识通过心电感应波将你的脉冲发送给乔。同时，你的潜意识，由于被整个事情吓坏了，会向血管、心脏、内脏、腺体发出与恐惧有关的脉冲。这些反应都会对乔起作用，并且会通过心电感应波将这些紧张情绪传递回来。感受到乔的体内的恐惧症状，你的潜意识会变得更紧张，因此使得症状更明显。明白了吗？和普通神经衰弱类似，唯一的不同就是由于有感应管这个强大的增效器的参与，而感应管的振荡会不由自主地在你们其中的一人或者两人的体内增强。那个感应管烧坏了，你应该庆幸才是，不然连你的脑子也会烧坏的！”

好一会儿，安格尔西一言不发。然后他笑了起来，是那种野蛮的笑声。笑声冲击着科尼利厄斯的鼓膜。

“想法不错，”这个心电感应师说，“但是恐怕这与事实相左。你要知道，我喜欢那个地方。我也喜欢当乔。”

他停了一会儿，然后又用一种枯燥的、没有人情味的声调说：“不要根据我的记录来评判那里的环境。去评估诸如风速、温度、矿物属性这些微不足道的小事，实在是蠢到家了。我无法向你们描述的是：在一个能看见红外线的木星人眼中，那个世界是怎样的面貌。”

“应该很不一样。”科尼利厄斯尴尬地沉默了一分钟后说道。

“是，又不是。很难表达清楚。有些事情我无法用语言描述，因为人类没有相同的概念。但是……噢，我说不清。就算是莎士比亚这样的大文豪也没法描述。我只记得在木星上一切都很冷，好像有毒，

又都阴沉沉的，但是对乔来说，却很适合他。”

安格尔西的语调突然变得有些陌生，就好像在自言自语。“想象在一片发光的紫罗兰色的天空下醒来，大片大片发光的云朵从空中飘过，向地面投射巨大的阴影，泼洒瓢泼大雨；想象在一座仿佛抛光过的金属山的斜坡上行走，纯净明艳的火焰在你头顶爆炸，雷声在地上狂笑；想象一场冰冷的风暴、开着暗铜色花朵的矮树、瀑布——甲烷瀑布，随你怎么想象——从悬崖上一泻而下，强风将瀑布的水幕吹动，泛起道道彩虹！想象一整片森林，黑暗的、呼吸着的森林，偶尔你会瞥见一团红白相间的磷火闪动，那是正在巡游中的害羞动物的生物辐射，还有……还有……”

安格尔西陷入了沉默。他低头盯着自己握紧的拳头，然后紧紧地闭上眼睛，任眼泪流出来。“想象你可以变得强大！”

突然他抓起头盔，胡乱往头上一套，然后快速转动控制旋钮。现在那里是夜晚，乔一直在睡觉，但是他将要苏醒了——他会在四颗巨大的卫星下咆哮，直到整个森林都臣服敬畏。

科尼利厄斯悄悄地溜出了房间。

在夕阳长长的黄铜色的光辉中，在灰蒙蒙的、正酝酿着一场风暴的云堤下，他感到一天的工作都已经做完了，于是大步地爬上山坡。

在他肩膀两边各挂着一只编织篮。一个篮子里放着从荆棘树上摘下的味道刺鼻的黑色果子，另一个里则放着可以搓成粗绳索的匍匐植物。肩膀上的斧子将苍白的阳光反射出去，令人炫目。

体力劳动还不算太艰苦，但是疲倦感充斥着他的头脑。他还有一堆诸如做饭、打扫这样的家务活儿得做，但他并不喜欢。为什么他们就不能快点儿送些帮手过来呢？

他的眼睛愤愤不平地盯着天空。木卫五此时难觅踪影。在那之下，在空气海洋的底部，除了太阳以及那四颗伽利略发现的卫星，其他什么都看不到。他甚至都没法确定木卫五现在在什么方位，也不知道自己在哪个方位……等一会儿，太阳将从这里落下，但是如果我去高处的观测点，我就会看见仍沐浴在阳光中的那四分之一木星，或者我根本做不到？噢，该死，要绕这颗行星一圈的话，反正只需要地球上的半天时间——

乔摇了摇头。经历过这么多事，有时候还是很难把思维扭转过

来。我，本质上的我，就在天堂上，在这冰冷的行星之间漂浮着。睁开你的眼睛，如果你愿意，你就能看到在那生气勃勃的山腰与死气沉沉的控制室重叠在一起。

他没有再继续想下去。相反，他凝视着斜坡上被青苔覆盖的植被，以及被风刮来的灰色鹅卵石。这些石头看起来和地球上的很不一样，脚下的土壤也不是陆地腐殖质的。

有好一会儿，安格尔西一直在推测这些硅酸盐、铝酸盐和其他的石质化合物都是从何而来的。从理论上来说，所有这些物质都不是木星地核中所必需的，那里气压大得足以让原子弯曲然后瓦解。在地核的上层应该覆盖着几千英尺深的同素异形冰，再往上就是金属氢层了。这个地方本不应该有复杂的矿物质，但它们确实存在。

嗯，有可能木星的形成确实是和理论上一样，但是后来又由于其重力作用吸入了足够的宇宙尘埃、陨石、气体和蒸气，然后形成了厚达好几英里的地壳；或者更有可能的是，理论根本就是错的。他们知道什么，他们又能知道什么，这些地球上的白色蠕虫们？

安格尔西把他的——乔的——手指伸进嘴里，吹起了口哨。一声咆哮，接着两只漆黑的生物朝他跳跃过来。他笑着摸了摸它们的头。对这些黑色毛毛虫怪物幼崽的训练进展速度比他想象的要快多了。它们将成为他的守护者、牧民、仆人。乔已经在山顶上给自己建造了一个家。他把一亩地上的树木都砍伐干净，并且在上面搭起了一个仓库。在这片土地上，现在已经建有一间属于他自己的屋子、几个储藏室、一口甲烷井，并且他已开始建造一间大型、舒适的木屋。

但对一个人来说，这些活儿太多了。即使有那些半智能毛毛虫的帮助以及冷藏的肉，他的大部分时间仍在捕猎。这样的游戏也不会永远持续下去的，大概明年，还有一个木星年——十二个地球年——他就得开始农业种植了，安格尔西盘算着。还有一间木屋需要建造、装修。他想要造一个水车，不，一个甲烷车。把能想到的那些机器都制造出来！他想用合成冰来做实验，还有——

还有，除了需要帮手之外，作为这整个行星上唯一能够思考的生物，为什么他要孤独终老？他是男性，当然也有男性的本能——长久来看，如果还这么隐居下去的话他的身体也会感到痛苦，而现在整个项目都依赖于乔的健康状况。

这不合理！

但我并不是一个人。卫星上还有五十个男人和我在一起呢。只要我愿意，我可以和他们当中的任何一个人说话。只是这些天来，我很少有这样的想法。我更愿变成乔。

不过……我，这个瘸子，能感受到那个奇妙的、名字叫做乔的生物所有的疲惫、愤怒、疼痛、沮丧。这是别人不会明白的。当氨风暴划破他的皮肤之时，流血的人是我。

乔躺在地上，叹了口气。黑色怪兽冲过来舔他的脸时，他看见它嘴里的獠牙一闪。他的肚子饿得咕咕叫，但是他累得不想做饭。一旦他把这些狗狗们完全驯化——

但是培养另一个木星人所能得到的回报应该要多得多。

在他那疲惫不堪的脑海中，几乎能想象出这样的场景：就在山下那个峡谷里，飞船降落的时候火光四射、雷声轰鸣。那颗钢蛋会裂开，而摇摇欲坠的钢臂会将飞船里的那些木星人都抬出来，然后放到地上。

她会在深吸进第一口气的同时惊讶地醒来，茫然地环顾四周。乔会走近她身旁，将她带回家。他会喂她吃饭，照顾她，教她学走路——这不会花很多时间，成年人的身体很快就能学会这些事情。

在几周的时间内，她甚至能学会说话，成为一个有灵魂的个体。

爱德华·安格尔西，你能想象到吗？在你能再次自由行走后，会有个长着四条腿的灰色怪物成为你的妻子！

先不提这个了。现在最重要的事情是让他的其他同类到这儿来，无论是男是女。根据地面工作站那些烦琐的计划，再等上两个地球年，他们才会给他送来另一个像他一样的仿制品，一个肉身虽属于木星，却拥有可鄙人类思想的仿制品。真让人难以忍受！

如果他不是那么累的话——

乔站了起来。当自我意识涌入脑海时，睡意完全消失了，况且他一点儿也不累。但是安格尔西累了，他好几个月都没有好好睡上一觉了，这期间他只能打打盹儿。而最近，他的休息时间受到了科尼利厄斯的严重干扰——只有人类的身体在放松、无戒备的情况下才能把催眠信号通过心电感应波传送给乔。

体内的紧张感通过心电感应波传向天际。安格尔西猛然惊醒。

他咒骂着，坐了起来。他还戴着头盔，注意力涣散，木星的形象在脑海里也变得没那么生动了，仿佛越来越透明。他的实验室就像个钢铁囚笼，让他愈发无法集中精神。他正在失去和乔的联系。依仗着丰富的经验，他很快又调整到与乔的大脑神经一致的波段。用自我催眠的方式，他试着让乔去睡觉。

不过，和很多失眠症患者的反应一样，他还是无法入睡。乔觉得很饿，他起身穿过院子走向自己的小木屋。

感应管像发疯了一般突然爆炸了。

飞船离开的前一夜，维肯和科尼利厄斯都难以入睡。

那其实不能算是一个真正的夜晚。在十二个小时内，这颗小小的卫星会围绕着木星旋转一圈，从无边的黑暗跃出，又归于黑暗。当地球上的格林威治正处在子夜时分之时，这颗行星上的峭壁或许已涂上了零星苍白的日光。但在这个时间，大部分人员都还在睡梦中。

维肯忧心忡忡。“我不喜欢这样，”他说，“计划改变得太快了。这赌注下得也太大了。”

“赌注只不过是——几个来着？——三个男性和十几个女性傀儡而已。”科尼利厄斯回答道。

“还有十五架飞船。我们也只有这么多飞船了。如果安格尔西的想法行不通，找人建飞船就得花好几个月、一年甚至更长的时间，然后才能恢复航测。”

“但是如果他的想法行得通，”科尼利厄斯说，“你就再也不需要飞船了，除非你想再多送些傀儡去那儿。光是在大气层上空巡航并评测来自木星表面的数据就会让你忙得不可开交了。”

“那是当然。但是我们从没预计会这么早进行这项计划。我们得多找一些心电感应师来，去操控那些增加的傀儡们——”

“但是那儿并不需要他们。”科尼利厄斯说。他点着一根雪茄，然后停顿了好一会儿，同时在脑子里搜寻恰当的词汇。“至少暂时不需要。乔已经进展到了一个关键点，在恰当的帮助下，他能将历史推进了好几千年——在不远的将来，他甚至有可能创造出无线电装置，这样就使得远程心电操控变得不那么必要了。但是如果没有得到援助，他只能原地踏步。而让接受过高级训练的人类心电感应师去操作傀儡干体力活儿，又不怎么明智。这就是目前我们需要其他人造木星

人的原因。当然，一旦木星定居点的状况稳定下来，你就可以多派些傀儡过去了。”

“但问题是，”维肯还是不依不饶，“安格尔西自己可以一次性把所有的人造木星人都教好吗？头几天里，他们会像婴儿一样无助。得过好几周他们才会开始思考然后自己活动。乔能同时照顾他们吗？”

“他储存了好几个月的食物和燃料，”科尼利厄斯说，“至于说乔的能力如何——嗯，我们得参考安格尔西的意见，他最有发言权。”

“一旦那些木星人拥有了独立的个性，”维肯担心地说，“他们会一直追随乔吗？别忘了，这些木星人可不是彼此的复制品。不确定性原则保证了每个人都拥有一套独特的基因。如果所有木星人中只有一个人拥有人类的思想——”

“只有一个？”他的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维肯疑惑地张着嘴。

“噢，我敢肯定安格尔西一定能继续控制他们。”科尼利厄斯说，“他的个性强大得惊人。”

维肯看来有些吃惊。“你真的这么觉得？”

心电心理学家点了点头。“是的。在过去的几周里我比谁都了解他。并且专业经验也让我自然而然地注意一个人的心理而不是他的形体或习惯。你眼中看到的只是一个易怒的疯子，而我看到的是一个通过发挥自己强大的力量来克服身体缺陷的理智的人。他身上那种不近人情的专注几乎吓到我了。给他那坚强的意志配上一副健全的躯体，没有什么事情是他做不成的。”

“你说的也许是对的，”维肯停了一会儿，然后低声继续道，“不过这已经不重要了。反正都已经决定了，火箭明天就出发。希望一切顺利。”

他又停顿了一会儿。狭小的房间里通风设备转动的声音仿佛突然吵闹起来，墙上的那张色情海报似乎也显得艳俗不堪。然后他缓慢地说：“一直以来你都是一个守口如瓶的人。你预计什么时候能完成你自己的心电投影仪，然后开始测试？”

科尼利厄斯朝四周看看。房门正朝着空荡荡的走廊敞开着，但在笑着回答维肯的问题前，他还是伸出手把门关上了。“前几天就已经准备好了。但是请别告诉任何人。”

“怎么样？”维肯问道。由于处于低重力状态，他稍微一动就从椅子上飘了出去，飘到了两人中间的那张桌子上。他挪回到座位上，等待着科尼利厄斯的回答。

“一直以来，我都在进行毫无意义的调校工作，”科尼利厄斯说，“但我始终期待着一个最激动人心的时刻，一个我能够确定安格尔西所有注意力都放在乔身上的时刻。明天将要发生的事情就是我要的。”

“为什么？”

“你看，我现在已经十分肯定设备之所以出问题，是由于心理原因而不是设备本身。我这样想是有原因的。在安格尔西的内心深处，他并不想经历木星上的一切。这样的心理冲突也有可能会导致心电感应增幅器产生震荡。”

“嗯。”维肯揉了揉下巴，“有可能。最近爱德华变得和以前越来越不一样了。他刚来这儿的时候，脾气挺火爆的，不过起码还会偶尔玩玩扑克牌。现在他老是躲在自己的窝里，几乎很难见到他了。我以前从来没想过，但是……是的，木星肯定对他产生了一些影响。”

“嗯。”科尼利厄斯点了点头。他没有详细说明——比如，他没有提到安格尔西描述自己成为木星人时的感受。

“当然，”维肯若有所思地说，“以前那些人似乎并没有受到影响。刚开始爱德华也没有，那时他还在控制比较低等的傀儡。自从乔到了木星后，他才表现得这么不同。”

“是的，是的，”科尼利厄斯急忙应和道，“我也深有感触。我们还真是三句话不离本行，说点别的吧——”

“不，等一下。”维肯朝他身后望去，急忙低声说，“这是头一次，我对这件事情有些眉目了。实际上之前我从未停止过对此事的分析，只是把原因都归结到了糟糕的环境上。乔确实有些特别，但应该和他的身体状况或者环境没有什么关系，因为即使比较低等的木星生命体也没有遇到过这种麻烦事儿。有没有可能是因为乔是史上第一个拥有潜在人类智慧的傀儡？”

“我们的推测还没有什么根据，”科尼利厄斯说，“也许明天我能告诉你答案，但现在，我一无所知。”

维肯挺直腰坐了起来。他苍白的眼睛盯着对面的那个人，一眨不

眨。“等一下。”他说。

“嗯？”科尼利厄斯站起身子，“那就麻烦快点儿说。已经过了我平常上床睡觉的时间了。”

“其实你有什么事情瞒着我，”维肯说，“对吗？”

“你为什么会这么想？”

“你并不是一个有撒谎天赋的人。还有，你非常支持安格尔西的计划，就是派其他人造木星人去往木星的计划。一个新人不应该像你这样反应如此强烈。”

“我告诉过你了，我想要安格尔西把注意力集中在别的地方——”

“你真的是那么想的吗？”维肯厉声说道。

科尼利厄斯沉默了一分钟。然后叹了口气，身体向后仰，靠在椅背上。

“好吧，”他说，“我本该相信你的判断力的。我只是不太确定像你这样老资格的研究员们会作何反应。所以我并不想夸夸其谈我自己的推测，因为那也有可能是错误的。是的，我会告诉他们我能够确定的事实，但是我不想仅仅用一个理论去攻击一个人的信仰。”

维肯愤怒地盯着他。“你他妈到底是什么意思？”

科尼利厄斯深深吸了一口雪茄，烟头一闪一闪，好似一颗红色的小型魔星。“这颗木卫五不仅仅是一个研究站，”他轻轻地说，“而是一种生活方式，难道不是吗？如果这份工作对一个人不重要的话，他肯定是不来这儿的。那些一直待在这里的人，他们肯定在这项工作里找到了什么，找到了整个地球的财富都换不来的东西。不是吗？”

“是的。”维肯回答。声音低沉得就好像是在说悄悄话。“我还以为你不会理解得如此深刻呢。然后呢？”

“嗯，在我能证明之前我不想告诉你，但是你们这一切可能都是白费功夫。你们可能一直都在浪费时间和金钱，可能很快就得卷铺盖回老家了。”

维肯的长脸上一丝表情也没有，就好像冻住了一样。但是他还很冷静地问：“为什么？”

“想想乔吧，”科尼利厄斯说，“他的大脑容量和普通成年人是一样的。从他‘出生’的那一刻起，他的大脑就一直在记录所有官能数据——这些记录存在于他脑中，存在于每个细胞里，而不仅仅只存在于安格尔西的脑中。还有，你知道，思维也是一种官能数据。而且思维并不能被清晰地分割为一道道小小的铁轨，它们共同形成一个不间断的区间。每次安格尔西与乔合二为一的时候，每次他进行思考的时候，他的思维不仅会经过自己的突触，也会经过乔的突触——并且思维会承载自己体内的联系，也会把相关的记忆记录下来。比如，如果乔在建造一间小木屋，这些原木的形状可能会让安格尔西联想起某种几何数据，这反过来又会使他联想到毕达哥拉斯定理——”

“我明白你的想法，”维肯谨慎地说，“假以时日，乔的大脑就会把爱德华脑中的一切都存储起来的。”

“对。现在，一个带有经验记忆的、运作正常的神经系统——这里指的是一个非人脑的神经系统——这难道不就是对人格的一个很好的定义吗？”

“你说得对，老天啊！”维肯跳了起来，“你的意思是乔正在——取代爱德华？”

“以某种方式。某种微妙的、自动的、无意识的方式。”科尼利厄斯深吸了一口气，又继续扎进这个话题里，“傀儡这种生命形态堪称完美。你们的生物学家从人类所有天生的缺陷中吸取了教训，把所有的经验都用在对他们的设计上了。刚开始，乔仅仅是个受到远程控制的生物机器。然后，噢，慢慢地，他的身体变得越来越强壮，越来越健康……思维也更丰富……你发现没有？乔正在发展成为主导的那一方。比如把其他人造木星人送到木星上的主意——安格尔西只是觉得他有足够充分的理由来要求我们这么做。其实，他的‘理由’仅仅是将乔的本能欲望合理化了而已。

“安格尔西的潜意识肯定以一种模糊的方式理解了整个情况。他的潜意识肯定也感觉到他的自我逐渐被乔的本能和愿望的压力所控制。安格尔西的潜意识试着去捍卫自己的身份，但被已经存在于乔体内的潜意识的强大力量压制住了。

“简单地说，”他用带着歉意的语气说，“乔的潜意识应该为感应管的振荡负责。”

维肯缓慢地点了点头，仿佛一个垂暮老人。“是的，我明白了，”他回答，“那里陌生的环境……不同的脑部结构……我的天呐！

爱德华会被乔吞噬的！控制傀儡的人正在变成傀儡！”他看起来一副病重的样子。

“这只是我的猜测。”科尼利厄斯说。他突然觉得非常疲惫。向他所尊敬的维肯说这些话，是件让人不愉快的事。“你意识到这个困境了吧？如果我的推测是正确的，那么所有的心电感应师都会慢慢地变成木星人——一个拥有两副身体的怪物，而对他们来说，人类的身体变成了不那么重要的附属。这就意味着再没有心电感应师愿意控制傀儡了——这会让你们的项目没法进行下去的。”

他站了起来。“很抱歉，阿恩，是你让我如实说出我的想法的，现在你可能会担心得连觉都睡不着了吧。也许我的想法是错的，那么你的担心就是多余的了。”

“没关系，”维肯嘟嘟囔囔地说，“也许你说得没错。”

“我不知道。”科尼利厄斯轻轻地走到门口，“明天我会试着找出答案的。晚安。”

火箭发出惊天动地的巨响，轰隆隆，轰隆隆，轰隆隆，从基地上跃离，从人们的视线里消失了。现在这些火箭在冲压式附属喷气发动机的控制下，用金属机翼滑翔着，冲进了暴虐的木星上空。

科尼利厄斯打开控制室的门，看了一眼驾驶指示板。有声音将消息传给了所有的空间站：一艘飞船已坠毁，两艘飞船已坠毁。但是安格尔西在戴上头盔后就什么都听不到了。有个体贴的技术员在科尼利厄斯的心电投影仪的面板上安装了十五盏红灯和十五盏蓝灯——好让他得到消息。从表面上来看，当然，这些指示灯是为安格尔西而设置的，虽然这个心电感应师坚称他看都不会看一眼。

四盏红灯灭掉了，这意味有四艘飞船永远不能安全着陆了。旋风、闪电、漂浮着的陨石、肌肉坚硬如铁的怪鸟——那儿有一百种可能性会让这四艘飞船毁坏，让残片散落在满是毒物的森林里。

四艘飞船，妈的！想想吧，船上那四条生命拥有可与人类匹敌的优秀大脑，他们长年累月地处于昏迷状态，不见天日，从未苏醒过来，对这个世界一无所知，却匆匆忙忙地撞向一座冰山。对生命的浪费和麻木不仁让科尼利厄斯感到恶心。如果木星上生存着任何智慧生命，那毫无疑问这个项目就得继续下去。他心想，那么就进行得快一点儿吧，这样这些木星人的下一代就会因为爱而出生，而不是沦为机器！

他将身后的门关上，期待着那令人难以置信的時刻的到来。安格尔西坐在轮椅里，头上戴着一顶铜质头盔，脸朝着对面的墙壁。他一动也不动，对身边的一切毫无察觉。很好！如果安格尔西知道有人靠那么近看着他，他应该会觉得很难堪，甚至会有灾难性的后果。但是他永远也不会知道。他的眼睛被罩着，耳朵也因全神贯注而听不到任何外界的声音。

尽管如此，心电心理学家依旧小心翼翼地挪动着笨重的身体，穿过房间，走向另一台心电投射仪。他并不喜欢自己扮演的偷窥者的角色，也未想到自己会做出这种事。但是这些都没有让他感到特别内疚。如果他的猜测是对的，那么安格尔西根本就没有察觉到自己正在慢慢地变成木星人，暗中监视他也许也是拯救他的一种方式。

科尼利厄斯轻轻地打开仪器预热。安格尔西使用的那套设备上的波镜向他展示着此人精确的脑波节律，他的基本生物钟。首先你要调校设备，然后通过直觉感知这种微妙的元素。当你的设置已经完全和他同步时，你就可以悄悄地装上探测器，然后找出问题所在。你可以了解安格尔西饱受折磨的潜意识，然后看看木星上到底有什么东西如此吸引着他，又让他如此恐惧。

五艘飞船已坠毁。

但是这些飞船也许已经快着陆了。也许一共就只有五艘飞船坠毁。也许其他十艘飞船都能顺利着陆。它们会给乔带去十位伙伴吗？

科尼利厄斯叹了口气。他看着这个瘸子——安格尔西坐在这儿，对这个让他残废了的人类世界一无所知——心里感到惋惜和愤怒。这不公平，所有的事情都不公平。

即使对乔来说，也不公平。乔并不是什么吞噬灵魂的恶魔。他到现在也还没有意识到，他就是乔，而安格尔西正在慢慢地变成一个纯粹的附属品。他并没有要求来到这个世界，而把他的人类伙伴带走很可能会毁灭他。

也不知道为什么，当人类做出超越底线的事情时，每个人都会受到惩罚。

科尼利厄斯无声地咒骂着自己。这只是工作。他坐下来，戴上头盔。载波悄无声息地、微弱地跳动着，他的脑子里的神经元也跟着颤抖。这种感觉无法形容。

一点点地，他寻找安格尔西的脑波节律，自己的脑波节律频率较低，有必要使信号通过外差进程。还没接受到，嗯，当然他首先得先找到精确的波形——音质对思维的作用和对音乐的作用一样基本。他缓慢地调整刻度盘，非常非常小心。

有什么东西在他脑子里一闪而过。他仿佛看见云朵在紫红色的天空中飘动，一阵风从广阔无垠的地上刮过——信号又跑了。他的手颤抖着往回调。

乔和安格尔西之间的心电感应波幅变宽了，将科尼利厄斯也卷了进去。他顺着乔的视线向外望去：此时乔正站在一座山上，盯着冰山上空的天空，搜寻着第一艘飞船抵达的迹象。同时，他仍然是简·科尼利厄斯，正查看测量表，探测着安格尔西的情绪起伏，记录着任何安格尔西内心深处恐惧的迹象。

恐惧的表情在他脸上变得越来越明显。

心电侦测并非是一种被动的监听方式。就如同无线电接收器同时也可以发射较弱的信号，神经系统内的心电能量也是可以自动发射的。当然，正常情况下，这种影响并不重要，但是当你在负反馈很高的情况下，通过一套差拍和放大的设备传送脉冲，那就完全不一样了。

早期心电心理治疗遭到失败的原因就在于，根据普遍的矢量法则，当一个人通过增幅装置进入另一个人的大脑时，会与后者的神经循环产生叠加作用。结果是，这两个人同时感受到新的频率，会让他们的思维产生噩梦般的振动。一个接受过自控训练的分析师能够忽略这种影响，但是他的病人可做不到，从而做出剧烈的反应。

但最终，人类散发出来的各种基本波的“音质”都被测量出来了，所以心电治疗方法也得以继续。现代的心电投射仪能够分析输入信号，然后将这些信号中包含的特点传输给“窃听者”。发信大脑中有一些真正异质的信号，无法映射到接受神经元中——正如指数信号实际上是无法映射到正弦曲线上的——而这些信号就会被过滤掉。

这样，一个人的思维就能轻而易举地被另一个人当成自己的思维存储起来。如果病人正在接受心电波疗法，一个熟练的操作人员可以在病人没有察觉的情况下接收到病人的心电信号。操作人员可以观测病人的思维或者将自己的思维植入病人的大脑。

任何一个心电心理学家都明白，科尼利厄斯的计划就基于此原

理。他可以在安格尔西和乔完全不知情的情况下找到他们的心电频率。如果他的理论是正确的，那么安格尔西的人格已经变得极度扭曲，他那怪异的思维将无法通过心电投射仪的滤波器。科尼利厄斯要么只能收到断断续续的信号，要么根本接收不到；如果他的理论是错误的，安格尔西依旧保持着自我，那么他将接收到一个普通人的全部意识，并且还可以探测到问题产生的其他原因。

他的脑子里一阵轰鸣！

我这是怎么了？

一瞬间他的思维受到了干扰，他痛苦地倒下，脑中一片混乱。他在木星的风中大口地喘着粗气，连他那些凶猛的狗儿都感觉到了他体内的陌生气息，连连发出哀鸣。

然后，他完全被认知、记忆和怒火占据了，根本没有恐惧的余地。乔深吸了一口气，然后大声叫喊，山谷间回荡着他的声音：

“从我的脑子里滚出去！”

他感到科尼利厄斯的意识开始不清醒了。来自他的精神打击已经快让这个人崩溃了。他大笑起来，那笑声听起来更像是发泄压力的咆哮。

在他头顶，在天空中两朵乌云之间，闪烁着第一艘即将着陆的火箭的火光。

科尼利厄斯朝指示灯看去，它已经损毁了。他张着嘴困难地呼吸，伸手去够表盘，想把机器关掉然后逃跑。

“你，别跑得这么快。”乔狰狞地笑着，传送回心电脉冲。科尼利厄斯顿时浑身都僵住了。“我想要知道这是什么意思。别动，让我看看！”带着强烈的好奇心，他又传送回一道让人无法抵御的强烈脉冲，科尼利厄斯前额里的记忆仿佛炸成了碎片。

“就是这样吗？你以为我会害怕来到这儿，害怕变成乔，你想知道为什么？但是我告诉你，我不怕！”

我早该想到——科尼利厄斯低语道。

“好了，断开链接吧。”乔继续大声吼道，“别再回到这个控制室来了，听见了吗？不管感应管坏没坏，我都不想再见到你。尽管我是个

瘸子，我仍然能把你撕成碎片。现在滚出去，让我自己一个人待着。过几分钟第一艘飞船就该着陆了。”

你到底是那个瘸子，还是已经变成乔和安格尔西的混合体？

“你说什么？”站在山上的这个高大的灰色生物抬起了那颗野蛮人般的头颅，仿佛突然宣告着什么，“你是什么意思？”

你还不明白吗？那个虚弱、摇曳的声音在说。你清楚心电投射仪是怎么运行的。你知道我可以在不被发觉的情况下，从安格尔西的脑子里获取信息。但是我根本没法从一个非人类的思想里探测到任何东西，它也感受不到我的存在——滤波器是不会让这样的信号通过的。而你从一开始就感觉到我的存在，这只能说明你的意识已经与傀儡的大脑不分彼此了。

你不再是木卫五上的那个活死人了。你是乔——乔·安格尔西。

“好吧，我会下地狱的，”乔说，“你说得没错。”

他断开了与安格尔西的联系，又用暴烈的心电脉冲将科尼利厄斯从他脑子里赶了出去，然后跑到山上迎接飞船。

几分钟后，科尼利厄斯醒了。他的头骨就像要爆裂开一样。他摸索着够到了身前的主开关，猛地往下一拉，然后将头上的头盔拽下来扔到地上。但他过了一会儿后才有力气对安格尔西做同样的事——这个人没法自己来做。

他们坐在医务室外等着。在卫星中心附近，金属和塑料被刺眼的光线照亮，你能闻到防腐剂的味道。绵延几英里的岩石把木星恐怖的面孔遮盖了起来。

那个拥挤不堪的小房间里只有维肯和科尼利厄斯两个人。空间站的其他人都在机械地忙着工作，靠工作来消磨时光直到弄清到底发生了什么。门后面有三个生物技术员——他们也是这个空间站的医疗人员——正在抢救爱德华·安格尔西。

“有九艘飞船着陆了，”维肯无精打采地说，“两名男性，七名女性。这九个人都足够组成一支移民队了。”

“从基因学来看，要组成一支移民队的话，多一些人会比较好。”科尼利厄斯指出。尽管心里有些激动，但是他仍旧保持低沉的声音。

“我还是不明白。”维肯说。

“噢，现在再清楚不过了。也许我本该在此之前就猜到一切的。我们拥有所有的证据，只是我们没法清楚地解读它们。不，我们不得不像科学怪人那样组装出了一个怪物。”

“好吧，”维肯的声音有些颤抖，“我们已经在扮演科学怪人的角色了，不是吗？爱德华就要死了。”

“这取决于你如何定义死亡。”科尼利厄斯狠狠吸了一口雪茄，只有这样才能让他镇定下来。他的语气听起来有些刻意的冷漠。

“看看这儿。想想这些数据吧。乔是一个拥有人类般大脑的生物，但他却没有心智。对安格尔西来说，他是一个完美纯净的心灵寄存体。我们已有的推断是正确的——尽管有些事后诸葛的意味——当一个空白的大脑被书写上了足够多的想法，人格就会随之形成。但是问题是，那是谁的人格？我想，正是由于普通人对未知的恐惧，我们才会假设任何存在于一个外星生物体内的人格都是可怕的。因此在安格尔西看来那是充满敌意的，肯定会将他吞没——”

门开了。两个男人都急忙站起身来。

主治医师摇了摇头。“没用的。典型的深度冲击性精神创伤，现在已经晚了。如果我们有更好的设备，也许……”

“不，”科尼利厄斯说，“你是没法救治一个决意要死的人的。”

“我知道。”医生把口罩取了下来。“我需要抽根烟。谁有？”当他从维肯手里接过烟的时候，手还微微颤抖着。

“但他如何能够自行决定呢？”这位物理学家的声音有些紧张。“你把他从那台机器里拖出来的时候他就已经昏迷不醒了。”

“是在那之前就已经决定了的，”科尼利厄斯说，“事实上，屋里那个躺在手术台上的大块头已经是具行尸走肉了。我知道，当时我就在那儿。”他微微打了个寒战。那天夜里，打了一针镇静剂后他才摆脱了噩梦的困扰。后来他不得不把脑子里的记忆删除了。

医生深深地吸了一口烟，好一阵才从肺里吐了出来。“我猜这件事已经把这个项目搞砸了，”他说，“我们再也没法找到另一个心电感应师了。”

“肯定找不到了。”维肯的语气听起来有些恼火，“我要亲自把那魔鬼机器砸个粉碎。”

“等一下！”科尼利厄斯惊呼道，“你不明白吗？这一切并没有结束。这才刚刚开始！”

“我得回去了。”医生说。他把烟踩熄然后走进门去。门关上时，里面一片死寂。

“你什么意思？”维肯充满敌意地问道。

“你真不明白？”科尼利厄斯大声说道，“乔拥有安格尔西所有的行为习惯、思维方式、记忆、偏见和兴趣。噢，是的，他们的身体和所处的环境不同，这些确实会让他产生一些变化，但是即使是生活在地球上的人也会多少有些变化。如果你患上一种顽疾，然后有一天突然痊愈了，难道你不会变得有些兴奋和粗鲁？大家都想身体健康，难道不是吗？你明白了吗？”

维肯坐了下来。有好一会儿，他一直保持沉默。

然后他非常缓慢小心地问：“你的意思是说，乔其实就是爱德华？”

“或者说爱德华就是乔，随便你怎么说都行。我想，现在他叫自己乔，只是作为一种自由的象征而已，但他其实还是爱德华。所谓自我，不就是存在上的连续性吗？”

“他自己并不了解，他只知道——他跟我说过，我应该相信他——在木星上他很强壮，也很快乐。为什么感应管会发生振荡？一种歇斯底里综合征？安格尔西的潜意识并不害怕待在木星上——他害怕回来！”

“然后，今天，我窃听到了他的思想。一直到现在，他都将全部身心都投在了乔身上。也就是说，他更在乎乔那副精力充沛的身体，而不是安格尔西的残缺身躯。这就意味着一种不同的心电脉冲模式——不会过于怪异而无法通过滤波器，但却怪异到足够形成心电防御机制。所以他才能察觉到我的出现。然后他看到了真相，正如我所看到的一样。

“你知道当乔将我从他的意识中赶出来之前，我最后的感觉是什么吗？不是愤怒。他虽然装出一副凶狠的模样，但是他所感觉到的却全是喜悦之情。

“我知道安格尔西的个性有多强！无论如何，像乔那样的一个过度生长的儿童般的大脑是没法驾驭他的意识的。在屋里，那些医生们——我呸！他们正在试图挽救一具由于没有用处而被丢弃的身体！”

科尼利厄斯停了下来。他的喉咙因为说得太多而感到有些刺痛。他走来走去，只是吐着烟圈，却不往肺里吸气。

过了几分钟，维肯小心翼翼地：“好吧。你应该知道——正如你所说的，当时你也在那儿。但是我们现在该做什么呢？我们如何和爱德华取得联系？他还会想和我们联系吗？”

“噢，是的，当然，”科尼利厄斯说，“我们得记得，他还是他。既然他已经摆脱了残疾，他也应该更容易亲近才对。等他对那些新朋友的新奇劲儿过去，他就会想和那些能与他平等交流的人说话了。”

“那么操控另一个傀儡的人，究竟会是谁呢？”维肯充满讥讽地问，“反正我对自己现在这副皮囊挺满意的！”

“难道安格尔西是地球上唯一绝望的残疾人？”科尼利厄斯悄声地问。

维肯盯着他看。

“还有那些年老心不老的人，”心电心理学家继续说，既是对维肯说，也是在对自己说，“有一天，我的朋友，当我们都渐渐老去时，我们可能会这么想——让我们待在木星人的身体里再多活几年吧。”他对着雪茄点点头。“过上艰苦、强健、暴风骤雨般的生活，虽然有可能充满危险、喧闹和暴力，但那将是多么非凡的感受！也许自伊丽莎白一世的时代以来，人类就再没有经历过那样的生活。噢，对，那样的话想再找到木星人可就有点儿困难了。”

医生再次走了出来，科尼利厄斯转头望去。

“怎么样？”维肯用低沉的声音问道。

医生坐了下来。“结束了。”他说。

他们尴尬地等了一会儿。

“很奇怪……”医生说。他在口袋里摸索着找烟，但里面空空如也。维肯一言不发，递给他一根烟。“很奇怪。我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病例。那些轻易地放弃生命的人，我第一次看到这样的人微笑着死

去，一直微笑着。”

游丹妮 译

注释

- [1] 法斯塔夫，一个体形臃肿，爱吹牛皮的人物形象。出现于莎士比亚的剧作《亨利四世》和《温莎的风流娘儿们》中，后世亦有许多剧作家在他们的剧本中使用这一人物。——本书注释均为译注

“你们这些还魂尸——”

1959

罗伯特·A·海因莱因

罗伯特·海因莱因是科幻黄金时代的众多巨擘之一。他早年有过一段短暂的军旅生涯，之后在1939年，他开始了自己的科幻创作之路。没过多久，他便成了一系列科幻杂志的供稿人，且著作不断，尤其是《惊奇故事》杂志，刊载了他早期的绝大多数优秀作品。海因莱因的小说最著名的地方，是他描绘了一种“长期生活的”未来。在《道路滚滚向前》《我们也遛狗》《爆炸总会发生》等作品中，海因莱因向我们展示出未来科学技术的发展将会是怎样普遍深入地冲击每个层面的文化和文明。在《出卖月亮的人》《地球上的绿色山丘》和《2100年起义》这些短篇小说集中，多数故事都牵涉到这个“未来史”系列的题材。这些故事最后都被收集在《贯穿未来的过去》中。海因莱因的小说的另一个出众之处，在于他对社会政治主题的探索，以及对各种社会的科幻性设定的描写，在这些社会中，私人 and 群体利益经常会产生分歧。在《地平线外》关注的未来中，优生学创造了完美的社会。

《玛士撒拉之子》的着眼点是一群长生不死之人，他们是选择性繁殖的产物，面临着被其他没有类似天赋的人杀死的险境。《严厉的月亮》生动地描写了月球一个殖民地的动乱，他们企图摆脱地球政府的掌控。对个人和集群意识的研究，最著名的当数《傀儡主人》，故事讲述了地球努力打退外星人的侵略，而这些外星人企图将人类吸收进他们的集群意识当中。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几年里，海因莱因创作的一些科幻小说深深影响了年轻的成年读者群，这些小说包括《太空实习生》《星兽》《穿上航天服去旅行》以及《星船伞兵》，最后这部作品是一部极具争议的小说，描绘了一个军国主义式的未来，那时的自由和公民权都基于武装力量的训练。《异乡异客》著于1962年，小说讲述了一个在火星长大的救世主式的人，他揭开了地球文明的腐败和虚伪，这是第一部跨进全国畅销榜单的科幻书籍。海因莱因还写过不少开创性的现代奇幻小说，比如《魔法公司》，还有一些短篇收录于《乔纳森·霍格的讨厌职业》。

1970年十一月七日，第五时区（东部标准时间），22:17，纽约市，“老爹酒吧”：未婚妈妈进来的时候，我正在擦拭一只白兰地矮脚杯。我看了眼时间：1970年十一月七日，第五时区或东部时间晚上十点十七分。时间特工必须随时注意时间和日期，说的就是我们。

未婚妈妈是个二十五岁的男子。他个子没我高，一脸稚气未脱的样子，脾气不太好。我不喜欢他的样子——从头到尾都没喜欢过——不过我来这儿就是要把他招至麾下，他是我的人。于是我对他报以一个酒保最殷勤的微笑。

也许是我吹毛求疵。其实他不是同性恋，他之所以叫这个外号，是因为每次某个爱管闲事的人打听他的行当时，他总是说：“我是个未婚妈妈。”有时候他心情好的话，还会加上一句：“——一个字四分钱，我写忏悔故事。”

如果他心情不好，就会等什么人搅点儿事情出来。他近身殴斗时像个女警似的异常凶悍——这是我看中他的一个理由，当然不是唯一的一个。

他看上去心情沉重，从那副表情看，似乎比平时更加讨厌别人。我没吭声，给他倒了一杯双份“旧内衣”^[1]，之后把酒瓶放在他手边。他喝完后又倒了一杯。

我擦了擦吧台台面。“‘未婚妈妈’的把戏怎么样了？”

他的手指紧紧攥着玻璃杯，像是要把杯子朝我扔过来似的。我把手伸下柜台，摸向藏在那里的橡胶棍。在时间操控下，你得估计一切可能发生的事，然而，由于存在太多的因素，你永远不能冒不必要的风险。

我见他放松了一点儿，虽然只是一丝一毫。在署里的训练学校里，他们教会你如何察言观色。“对不起，”我说，“只是想问问你，‘生意怎么样’就像是问‘天气怎么样’。”

他看上去仍旧充满敌意。“生意还行。我写，他们刊印，混口饭吃而已。”

我给自己倒了一杯酒，凑身向他靠过去。“事实上，”我说，“你写得相当不赖，我看过几篇。居然能精准地把握女性视角，太赞了。”

事实上这话经不起推敲，他从未说过自己用过什么笔名，但我必须冒这个险。还好他太过激动，只揪住了最后那几个字。“女性的视

角！”他嗤之以鼻地重复了一遍。“是的，我了解女性的视角。必须的。”

“哦？”我狐疑地问道，“你有姐妹？”

“没有。告诉你真相的话，你也不会相信。”

“喂，喂，”我淡然作答，“酒保和精神病专家最清楚，没有比真相更离奇的东西了。哎呀，年轻人，要是你听听我的故事——唔，你会发大财呢。绝对不可思议。”

“你根本不懂‘不可思议’是什么意思！”

“哦？没什么事能吓到我。一直以来，我听到的都是坏得不能再坏的事情。”

他又哼了一声。“打个赌吧，就拿这瓶剩酒当赌注。”

“我愿意赌一整瓶酒。”我拿了瓶新的，放上吧台。

“那么……”我朝店里另一名酒保招招手，叫他照看生意。我们远远地坐到酒吧一角，那块地方只够放下一只搁脚凳；放下吧台台面，便成了我的私人领地，里面堆着一坛坛酱蛋和其他乱七八糟的东西。另一头有几个人在看搏击，还有一个人在摆弄着自动点唱机。所以，我们这地方私密得就像是自己的睡床。

“好吧！”他开口道，“首先，我是个私生子。”

“这事在这儿不稀奇。”我说。

“我不是开玩笑。”他厉声说道，“我父母没结婚。”

“还是不稀奇，”我坚持自己的看法，“我父母也没结婚。”

“当我——”他顿住了，我第一次见到他看我的眼神中带着某种前所未有的温柔色彩。“你说真的？”

“真的。一个百分之百的私生子。事实上，”我补充道，“我家从来没人结过婚，全是私生子。”

“别想蒙我——你结婚了。”他指着我的戒指。

“哦，这个啊。”我拿给他看，“它只是看起来像结婚戒指，我戴着

它，纯粹是为了避开女人。”这枚戒指是件古董，是我1985年从同行的一个特工那里买来的，而他则是从基督诞生前的克里特岛弄来的。“是乌洛波洛斯虫……吞下自己尾巴、永远没有尽头的世界巨蛇，是大悖论的一个象征。”

他几乎没有正眼瞧上一眼。“如果你真是私生子，你知道那种感觉。当我还是个小姑娘的时候……”

“哦！”我说，“我没听错吧？”

“谁唬你？当我还是个小姑娘的时候——嘿，听说过克里斯丁·约根森吗？或是罗贝塔·考埃尔？”

“嗯，变性人？你是说——”

“别打断我的话，也别逼我，否则我就不讲了。我是个弃婴，1945年刚满月时，就被遗弃在克里夫兰的一个孤儿院里。当我是个小姑娘的时候，我羡慕那些有父母的孩子。然后，当我懂得男女之事时——相信我，老爹，一个人在孤儿院里懂得很快……”

“我懂。”

“我郑重地对天起誓，我的每个孩子都将有父亲和母亲。这个誓言让我保持着‘纯洁’，在那种情况下还真是一项壮举——我必须学习怎样竭力维护这种状况。后来我慢慢长大，终于意识到自己他妈的压根儿没有结婚的机会——也正是这个理由，导致我被遗弃。”他沉下脸，“瞧我这副长相，马脸、龅牙、平胸、直发。”

“和我相比，你不算难看。”

“谁会在乎酒保长什么样？或是作家？可人们想领养的是那些金发碧眼的小笨蛋。往后呢，小伙子们喜欢的是长着大胸的，脸蛋可爱的，还要有一种‘哦你真帅’的嗲劲儿。”他耸耸肩，“我完全不够格。于是我决定参加全妇军娱乐队^[2]。”

“啥？”

“全国妇女急救军援助暨娱乐小队，现在人们管它叫‘太空天使’^[3]——太空军团辅助护理小组。”

这两个名字我都知道，我曾把它们记下来过。只是我们现在用的是第三个名称，那个杰出的军队服务团：妇女接待社太空工作者援助

团[4]。时空跳跃带来的最大障碍便是词汇变异——知不知道“服务站”在以前是提供石油提炼物的[5]？有一次我被派到丘吉尔时代去执行一项任务，有个女的对我说，“在隔壁的服务站里等我”——这句话可不是现在这个意思，那时的服务站里压根儿就没床。

他继续说下去：“那个时候，他们终于承认了一件事：让人到太空无休无止工作几个月甚至是几年而不释放压力，那是不可能的。还记得那些老古板是怎么尖叫的吗？——由于自愿者寥寥无几，所以我的机会大大增加。必须是品行端正的姑娘，处女优先（他们要从零开始训练她们），智力要中上水平，能保持稳定的情绪。但大多数自愿者都是些老娼妓，要么就是过于神经质，离开地球十天就会精神崩溃。所以我不必长得多好看，如果他们接受我的话，那么除了最基本的任务训练外，还会矫正我的龅牙，把我的头发烫成卷发，教我走路的步态和舞蹈，教我怎么聆听男人说话，不一而足。如果需要的话，他们甚至会采用整形手术——对的小伙子来说，没有最好，只有更好。

“最重要的是，他们保证你在服务期间不会怀孕——同时在服务期结束后，你几乎肯定可以结婚。跟现在一样，‘天使’嫁给太空人——他们之间有共同语言。

“我十八岁时找了份工作，‘母亲的帮手’。这个家庭需要一名便宜的仆人，而我也不介意，因为我要到二十一岁才能入伍。于是我一边做家务，一边上夜校——假装在继续高中时的打字和速记课程，但实际上是去上‘魅力课’，以增加我被招募的机会。

“就在这个时候，我碰到了这个花花公子，还有他的百元大钞。”他又沉下脸来，“这个浑蛋倒确实有一沓百元大钞。一天晚上他拿出一张给我看，还叫我随使用。

“但我没拿，我喜欢上了他。他是我遇到的第一个对我好，而不是逢场作戏的男人。为了多见到他，我从夜校退了学。这是我一生中最快乐的时光。

“然后，一天晚上，在公园里的时候，他和我做了那事儿。”

说到这里他停了半晌。我问他：“之后呢？”

“之后什么都没了！我再也没见到他。他走路送我回家，跟我说他爱我，吻了我，道了晚安，然后就再也没回来。”他脸上阴云密布，“如果让我找到他，我一定杀了他！”

“嗯，”我表以同情之意，“我明白你的感受。不过杀他嘛——就为了那种自然而然发生的事——嗯……当时你反抗了吗？”

“嘿，这有什么关系？”

“很有关系。如果他抛弃了你，就算两条胳膊全折掉都活该，不过——”

“他应该受到更重的惩罚！听我说完。反正我想尽一切办法瞒着别人，并觉得一切都会好起来的。我并没有真正爱上他，也可能永远不会爱上任何人——而我比以前更加迫切地想加入全妇军娱乐队。我并没被吊销资格，因为他们并没说一定要处女。于是我振作了起来。

“直到我的裙子紧得穿不下，我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

“你有了？”

“这让我魂飞魄散！收容我的那两个吝啬鬼，只要我还能干活他们就不理会这一切，直到我干不动，就把我踹了出去，而孤儿院也不再要我。我进了一家救济所，里面已经收容了许多大肚子和使用便盆的老太婆。然后，我就等着那一刻的到来。

“一天晚上，我发现自己躺在一张手术台上，一个护士正对我说：‘别紧张。深呼吸。’

“当我在床上彻底清醒过来时，胸部以下没有一丝知觉。外科医生走了进来。‘感觉怎么样？’他快活地问我。

“‘像个木乃伊。’

“‘这很自然。你被包得严严实实，还打了足量的麻药，所以你现在没有知觉。会好的——但剖腹产毕竟不同于挑肉刺。’

“‘剖腹产？’我说，‘医生——孩子没了吗？’

“‘噢，不。你的孩子很好。’

“‘嗯。男孩还是女孩？’

“‘一个健康的小姑娘。五磅三盎司。’

“我放心了。生下孩子多少是种宽慰。我对自己说，我得到什么

地方去，在名字后面加个‘太太’的称号，然后让孩子认为她的爸爸已经死了——我的孩子绝不能是孤儿！

“但外科医生还在说话。‘告诉我，呃——’他略去了我的名字，‘你有没有觉得你的腺体组织长得有些特别？’

“我回答道：‘什么？当然没有。你想说什么？’

“他犹豫着。‘现在请你服下这剂药，再来一针镇定剂，这样你就能安心睡上一觉。用得着的。’

“‘为什么？’我问他。

“‘听说过一个苏格兰医生吗，三十五岁前是女人，之后动了手术，在法律和医学意义上都成了一名男子？后来结了婚，一切正常。’

“‘这和我有什么关系？’

“‘这就是我要说的。你其实是个男人。’

“我试图坐起身来。‘什么？’

“‘放松点儿。刚才我剖开你的肚子后，发现里面乱七八糟的。我一边把婴儿取出，一边派人去找外科主治医生，然后我们在手术台上为你做了个会诊，接着忙了几个小时，尽我们所能抢救你。你有两套完整的器官，都没发育成熟，但女性器官长得较为充分，让你怀上了孩子。不过它们再也没用了，所以我们将它们取了出来，然后重新给你整理了一下，以便让你正常地长成为一名男子。’他把一只手搭在我身上。‘别担心，你还年轻，你的骨骼会重新适应的。我们会观察你的腺平衡，让你成为一个出色的小伙子。’

“我哭喊出声。‘我的孩子呢？’

“‘嗯，你已经没法给她喂奶了，你的奶水连喂一只小猫都不够。换成是我，我不会再见她——而是把她交给别人收养。’

“‘不！’

“他耸耸肩。‘决定权在你，你是她母亲——嗯，她的父母亲。但现在别太操心，我们得先让你恢复过来。’

“第二天他们让我看了孩子，我每天都去看她——试着习惯她。

我以前从未见过刚出生的宝宝，不知道他们会长得这么丑——我女儿看上去就像一只橘黄色的猴子。我铁下心，决定好好照顾她。可是，四星期后，这一切就变得毫无意义了。”

“哦？”

“她被拐走了。”

“拐走了？”

未婚妈妈差一点儿碰倒了我们拿来当赌注的那瓶酒。“被偷了——从医院的育婴室偷走的！”他大口喘着气儿，“夺走一个人生活的最后一点希望，这算什么事？”

“真是不幸，”我附和道，“让我给你再倒上一杯。没线索吗？”

“警察查不到任何线索。有个人来探望她，说是她叔叔。护士一个转身，他就抱着她溜了。”

“长什么样？”

“一个男的，长着张大众脸，就跟你和我一样。”他皱眉说道，“我觉得是孩子的父亲干的。护士一口咬定，说是一个老头子，不过他很可能乔装打扮了一下。除了他，谁会偷我的孩子？一般都是没孩子的女人干出这些出格的事，谁听过男人会干？”

“之后怎么样了？”

“在那鬼地方又待了十一个月，动了三次手术。四个月後我开始长胡子。在离开那儿之前，我就经常刮胡子了……也不再怀疑自己是个男人。”他咧嘴苦笑道，“我开始往护士的领口里瞅了。”

“嗯，”我说，“看来你安然度过了那段时间。现在呢，瞧瞧，一个正常的男人，能赚钱，没啥大的麻烦。而一个女人的生活就不那么容易了。”

他瞪着我。“想必你知道得挺多的！”

“什么？”

“有没有听过‘堕落女人’这个词？”

“嗯，几年前听过。现在已经没多大意义了。”

“我就像一个堕落的女人，那浑蛋把我毁了——我不再是女人……也不知道怎样做一个男人。”

“我想，这事儿需要习惯。”

“你不明白。我不是说学怎么穿衣服，或是避免走错洗手间。这些事，我已经在医院学会了。可是我怎样生活？我可以干什么工作？见鬼，我甚至都不会开车。一门手艺都不会，也干不了体力活——瞧，我身上都是瘢痕组织，十分脆弱。

“我恨他，他还毁了我参加全妇军娱乐队的希望，不过一开始我还不知道，等我想去加入太空军团的时候，才发现事情的严重性。只要看看我的肚子，我就被打上了不宜服役的标签。那个医务官在我身上花费时间，仅仅是出于好奇而已。他读过有关我这种病案的报道。

“于是我改名换姓，来到了纽约。一开始我当一名做油煎食品的厨师混日子。后来租了台打字机，干起了公共速记员的工作——可笑吧！在四个月里，我打了四封信，一份手稿。那份手稿是投给《真人真事》杂志的，简直就是浪费纸张，可是写故事的那蠢货居然把它卖出去了。

“这让我有了个主意。我买了一大沓忏悔杂志，仔细研读。”他看上去有点愤世嫉俗，“现在你明白了吧，为什么我那些关于未婚妈妈的故事会有真切的女性视角……那是我硕果仅存的自我，真正的自我。我有没有赢下这瓶酒？”

我把酒推给他。我心里有点不安，但还有工作要做。我对他说：“年轻人，你还想逮住那个家伙吗？”

他的眼睛闪着亮光——一种凶狠的目光。

“且慢！”我说，“你不是还想杀他吧？”

他露出扭曲的笑容。“这事儿走着瞧。”

“别紧张。我对这事知道得比你想的还要多。我可以帮你。我知道他在什么地方。”

他从吧台那儿朝我靠过来。“他在哪儿？”

我轻声应道：“小弟，放开我的衬衣——不然我们就把你丢进外面的小巷，然后告诉警察你自己晕倒了。”我拿出了橡胶棍。

他松了手。“抱歉。他在哪儿？”他看着我，“你又是怎么知道这么多的？”

“别急。这一切都有档案记录——医院的档案、孤儿院的档案、医疗档案。你那所孤儿院的女总管是费瑟雷洁太太——对不对？她后来由格伦斯坦太太接任——对不对？你的名字，作为姑娘时的名字，是‘简’——对不对？而你刚才并没有告诉我这一切——对不对？”

我的话让他呆住了，他脸上还显出一丝恐惧的神色。“什么意思？你想找我麻烦吗？”

“不，不。我打心眼儿里想帮你。我可以把这家伙送到你跟前。随你怎么发落——而且我向你保证，你不会受到任何惩罚。但我觉得你不会杀他。要是这么干，你就是个傻瓜——而你不傻。根本不傻。”

他没答理这些话。“别废话。他到底在哪儿？”

我又稍微给他添了一点酒。他醉了，不过愤怒压过了醉意。“先别着急。我为你做件事，你也为我做件事。”

“嗯……什么事？”

“你不喜欢你的工作。要是有一项工作，工资高，工作稳定，开支不限，自己能独立做主，还丰富多变，充满冒险，你会怎么说？”

他瞪大眼睛。“我会说，‘让这些该死的驯鹿从我屋顶上滚下来！^[6]滚你的，老爹——根本没有这样的工作。’”

“好吧，这样跟你说吧：我把他交给你，你和他了结恩怨，然后来试试我的工作。如果不像我说的——嗯，反正我也拦不住你。”

他的身子摇晃起来，这是最后那杯酒的缘故。“神马时候能把他交给偶？”他有点儿口齿不清。

“如果同意成交——就现在！”

他伸出手。“成交！”

我向店员点头示意，叫他两边都照看一下。我看了眼时间，正好二十三点整，然后俯身钻过吧台下的门，就在这时，自动电唱机突然响起，放起了《我是我爷爷》^[7]这首歌。因为我受不了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的“音乐”，所以服务员在上面放的都是些美国老歌和古典音乐，不过我不知道这盒磁带还在里面。我吼了一声：“关掉！把钱退给他。”然后加上一句：“我去储藏室，一会儿就回来。”然后就径直往那儿走去，未婚妈妈紧跟在后面。

沿着走廊直走，到了厕所间那儿，对面就是储藏室。有扇铁门把关，除了我和日班经理以外，别人都没有钥匙。里面还有一扇通向内室的门，只有我有钥匙。我们走到那里。

他醉眼惺忪地四处张望，打量着没有窗户的墙壁。“他在哪儿？”

“马上就好。”我打开一只箱子，这是房间里唯一的東西。是一部美国联邦舰队坐标转换能场装备，属于1922系列的II型——是个很妙的玩意儿，没有活动件，满电时重二十三公斤，外形设计得像是一只手提箱。那天早晨我刚对它做过校准，所以我现在只需抖开限定转换场的金属网就行。

我这样做了。“这系啥？”他问。

“时间机器。”话音一落，我便把金属网抛在了他身上。

“嘿！”他一面喊一面朝后退。这里有门技术，用金属网的时候得扔出去，这样目标就会本能地退进金属罗网，然后你收网的时候，两人都会完全包在里面。不然的话，也许你会落下一只鞋底，或是一只脚，甚至掀起一块地板。当然这种技法说穿了也就那么回事。有些特工会把目标骗进网里。而我则跟他们说实话，利用对方刹那间的极度震惊，启动机关。我正是这样做的。

1963年四月三日，第六时区，10:30，俄亥俄州克里夫兰，天峰楼：“嘿！”他又喊了一遍，“把这鬼东西拿掉！”

“抱歉。”我向他赔不是，拿掉了金属网，将它塞进提箱，关上箱子。“你说你想找到他。”

“可——你说这是台时间机器！”

我指指窗外。“看外面，像十一月吗？像纽约吗？”他像个呆子般望着嫩绿的枝芽和春意盎然的天气，我趁机重新打开提箱，拿出一沓百元大钞，核对了一下钞票的编号和签字，证实它们都与1963年相

符。时空署并不在乎你花了多少（其实一分也没花），但他们不喜欢出现不必要的时代错误。要是犯下太多错误，综合军事法庭会把你流放到一个恶劣的年代去待上一年，比如说1974年，那时候食品配给非常严格，还有强制劳动。我从来没犯过此类错误，所以钱不是问题。

他转回身，问我：“发生了什么事？”

“他就在这儿。出去吧，找到他。这是给你花的钱。”我塞给他时又加了一句，“和他做个了断，然后我来接你。”

成沓的百元大钞对于一个不习惯于使用它们的人来说，具有一种近乎催眠的作用。我叫他放宽心，送他进楼厅，最后把他关在门外。这个过程中，他一直捏着那沓钞票，似乎感觉这一切太不可思议。接下来的跳跃非常容易，仅仅是同一时代的一次小挪步。

1964年三月十日，第六时区，17:00，克里夫兰，天峰楼：门下丢了一张通知，说我的租房合同下周要过期，除了这一点，这个房间看上去和刚才毫无两样。外面，树木光秃秃的，天空像要下雪的样子。我手忙脚乱起来，仅有的停步只是为了拿点儿同时代的现钞，还有上衣、帽子和外套，都是我租房时留下來的。我租了辆车，去了医院，然后花了二十分钟，弄烦育婴室的看护，趁她不注意时偷走了婴儿。我们回到天峰楼。这类时空跳跃稍微有点棘手，因为1945年这座楼还不存在。不过我事先估计到了。

1945年九月二十日，第六时区，01:00，克里夫兰，天景汽车旅馆：我和宝宝还有时间机器来到城外的一家汽车旅馆。早些时候，我在这里预约过，登记的名字是来自俄亥俄州沃伦市的格雷戈里·约翰逊。于是，我们来到了旅馆的一个房间中，窗帘拉上，窗户和房门都紧锁着，地板也清空了，以便让机器更好地进行时间跃迁。跃迁中，你可能会碰上一张本不该在那里的椅子，弄出一身讨厌的乌青——当然，其实不是椅子的过错，而是能场的逆冲。

幸好没出问题。简睡得很香，我抱着她出了旅馆。我事先在那里停了辆汽车，现在来到那里，把简放到车座位上的一只杂货箱里，然后驾车到孤儿院，把她放在了台阶上，接着开车过了两个街区，来到一个“服务站”（那种供应石油产物的地方），打了个电话给孤儿院，之后我又驱车赶回，并正好看见孤儿院的人把杂货箱搬了进去。事成之后，我继续上路，把车子丢在旅馆附近，走到旅馆，往未来跳跃，赶向1963年的天峰楼。

1963年四月二十四日，第六时区，22:00，克里夫兰，天峰楼：

我的时间点掐得恰到好处——时间的精确性取决于跨度，除非你是要回到起点。如果我推断无误，在这个和煦的春夜里，简正在这个公园，即将发现她并非像她以前想的那样是一个“纯洁的”姑娘。我拦了辆出租车，来到那些吝啬鬼[8]的住处，让司机在拐角上等着，自己躲在黑影中。

过了不久，我便望到了他们，在街对面，互相抱着。在门廊处互道晚安时，他搂住她，足足亲了好久——比我想得长多了。然后她进了屋，他走下人行道，拐弯离去。我溜上台阶，抓住他的一只胳膊。“结束了，小伙子。”我平静地宣布，“我回来接你。”

“你！”他倒抽一口气，最后终于缓过神来。

“正是我。现在你知道他是谁了——等你好好想想，就会明白你是谁……如果你再仔细想想，你就会猜出这个婴孩是谁……还有我是谁。”

他没回答，身子却抖得厉害。当事实证明你无法抗拒引诱自己的话，那的确会带来巨大的震惊。我带他来到天峰楼，再次进行跳跃。

1985年八月十二日，第八时区，23:00，洛基地下城基地：我叫醒值班中士，给他看了看自己的身份证件，然后叫中士给我的同伴找片抗抑郁药吃，找张床让他睡一觉，到明天早上把他收编进来。中士看上去有点儿不快，但不管什么时代，军衔就是军衔，他只得照做——而心里毫无疑问在想，下次我们相遇时他可能是上校而我是中士。在我们的军团里这是有可能的。“叫什么名字？”他问。

我写给他。他的眉毛扬了起来。“像这样的人，嗯——”

“干你的工作就行，中士。”我转身对我的同伴说，“小伙子，你的麻烦已经结束了。你即将开始从事一个男人所能拥有的最好的工作——你会干好的，我知道。”

“可是——”

“没什么可是。好好睡一觉。然后考虑一下这个建议。你会喜欢它的。”

“你一定会的！”中士表示同意，“看看我——生于1917年——现在还活着，还年轻，还在享受生活。”

我回到跳跃室，把一切拨到预先选定的零点上。

1970年十一月七日，第五时区，23:01，纽约市，“老爹”酒吧：我从储藏室走出来，拿了一瓶还剩五分之一的杜林标酒，算是说明我不在的那段时间都在干什么。我的店员还在与那个点播《我是我爷爷》的顾客争辩。于是我说道：“算了，让他放吧，放完后就关掉。”我累极了。

这工作的确很苦，可总得有人来做。自从1972年的大灾难后，后来几年里招募人手是件十足的难事。把那些生活一团糟的人接过来，给他们这项有趣（尽管危险）且待遇丰厚的工作，开展这必要的事业，比起这，你还能想出更加理想的人手来源吗？现在，每个人都知道1963年的战争是怎么失败的。那个带着纽约标号的炸弹没有爆炸，几百件事没有如计划进行——这一切都是像我这样的人的功劳。

我提前五分钟打了烺，在收银机上给日班经理留了一封信，说我准备接受他买断我股份的报价，我打算外出度个长假，有事找我的律师。署里最关心的事是井井有条，报不报销费用还在其次。我来到储藏室的那个房间，跳跃到1993年。

1993年一月十二日，第七时区，22:00，洛基地下城附属建筑，时空总部劳工部：我到值勤官那里报了个到，接着来到自己的寝室，打算好好睡上一星期。在写报告前，我拿出我们用以打赌的那瓶酒（不管怎样，我赢得了它），喝了一口。这酒有一股酸臭味，我纳闷自己以前怎么会喜欢这种“旧内衣”的。不过聊胜于无。我不喜欢一直这样冷静下去，我思考得太多了。但我也没有喝得烂醉如泥，别人有蛇——而我有人。

我口述了报告；经精神署检察，四十名新兵都没有任何问题，得到了批准——包括我招的这位，我知道他肯定会得到批准。我已经来了，不是吗？接下来，我用磁带录了一份请求分派实战行动的报告。我已经厌烦招募行动了。最后我把两份报告丢进槽孔，往床那儿走去。

我的目光落在了床上方的《时间细则》上：

永远不要把明天要做的事搬到昨天去做。

如果你最终做成了一件事，永远不要再次尝试。

及时一秒，节省九亿秒。

悖论可以被时空干涉解决。

你想到时候事情已经发生了。

祖宗也是凡人。

真神也有瞌睡时。

当我还是个新兵时，这些话并没给我多大启发；对我个人来说，已经在时空跳跃的行动中经历了三十年的时光，以至于现在精疲力竭了。当我脱去衣裤，躺到毛皮上时，我朝自己的肚子看了一眼。上面有一条长长的疤痕，是剖腹产留下的，但现在我的体毛长得又浓又密，要是不仔细看，就不会注意到它。

然后我瞧了一眼手指上的戒指。

蛇吞吃了自己的尾巴，永无休止。我知道我打哪儿来——可是，你们这些还魂尸又是打哪儿来的？

我感觉一阵头痛袭来，不过有几样东西我肯定不会吃，头痛药粉是其中之一。我吃过一次，你们便全都不见了。

于是我钻进床铺，吹了吹口哨，把灯灭了。

你们其实根本就不在那里。根本没有别人，只有我——简——孤独地待在这黑暗中。

我好想你们！

潘振华 译

注释

- [1] 一种酒名。酒液浸在旧内衣中发酵酿造而成，故得名。
- [2] 取首字母缩写形式WENCHES，是妓女的意思。
- [3] 取首字母缩写形式ANGELS，是天使的意思。
- [4] 这第三个名称，作者没有在文中拼出它的首字母缩写形式，WHORE，意即妓女。
- [5] 指加油站。
- [6] 这是一首圣诞歌曲的歌词。
- [7] 美国五十年代的一首歌。

[8] 指收养“未婚妈妈”的那家人。

1957

小劳埃德·比格尔

小劳埃德·比格尔的科幻创作之路始于1956年。他的长篇处女作《愤怒的宇宙人》出版于1961年，描绘了一个外星冒险故事。其后，他写下了“詹·达尔杰”五部曲的第一部：《黑之万色》。故事主人公达尔杰曾是一名私家侦探，如今跻身于“至上理事会”，作为唯一一名人类成员，他和其他人一起维护着一台巨型计算机，而这台计算机则为此宇宙创立一条条法则。此系列的其余四部分别是《黑之观者》《暗去的宇宙》《静即死》《时之陀螺》，故事中，达尔杰用他的智慧和人性，反对其余理事会成员的异族利益，抗击主管团体的官僚作风，斡旋异族文明不愿融入“银河共同体”的抵抗运动。《世界修补者》和《喇叭的静默之声》脱胎于这一系列，记录了“文明勘察局”的功绩，它的任务是确证可以加入“银河共同体”的星球。“詹·达尔杰”和“文明勘察局”这两个系列组成了这曲当代太空歌剧，也赢得了一片赞誉。书中活灵活现地展现了一个个异族星球，构画的异族生命和人类的行为目的及思想迥然相异，每一个生命、每一个星球都危机四伏，命悬一线。比格尔笔下这些想象中的世界被描绘得细致入微，人物刻画得令人印象深刻，而且，在这样一个陈腐的科幻主题下，他竟能熟练地探索各种复杂的社会和政治问题，这也让他得到了诸多溢美之词。比格尔还著有不少短篇小说，收集在几本小说集中，包括《门之统治及其他幻想规则》《金属缪斯》及《陌生人的宇宙》。比格尔还和T.L.谢瑞德合著了《异大陆》，同时还著有几本侦探小说，其中包括模仿福尔摩斯的《阔斯福遗产》。此外，他还有两本当代犯罪小说，《谋杀装置》和《亡故士兵行走处》，书中描写了侦探J.普莱切和雷纳·兰伯特的丰功伟绩。

每个人都管它叫“中心”。其实它还有另外一个名字，那名字很长，被列在政府拨款项目下，还在百科全书中有衍生词解析，可压根儿没人用。从孟买到利马，从斯匹次卑尔根岛到南极洲，从冥王星荒

凉的军事基地到水星的前哨站，它都被称为——中心。不管你打哪儿冒出来，是从亚马孙的缭绕迷雾中，或是撒哈拉的刺骨干风里，抑或是月球的真空之地，你只要顺着人堆挤进一家酒吧，来那么一句“上次我在中心的时候——”，这话一出口，甭管谁都会屏息静气，听你说下去。

中心是什么，真没法解释，也不必解释。从臂弯中的宝宝，到期望退休的百岁人瑞，但凡是个人，都去过那儿，并计划着明年再去一次，然后是明年的明年。它是太阳系的度假胜地；它是美国中西部的起伏农地，方圆数万里，在巧妙的土地规划、坚持不懈的劳作和难以置信的巨大花费下，被改造成现在这番模样；它是对人类文化遗产的纪念性概要，如凤凰涅槃一样，在二十四世纪末，它从急速衰退的文化的腐朽灰烬中现身，极其突然，令人费解。

中心极为庞大，宏伟壮观。它启迪灵感，教化人心，令人惊叹。它威严，它强势，它——是一切。

它还闹鬼，虽然很少有游客知道或是在乎这一点。

你站在高耸入云的巴赫纪念塔的观景长廊中。望向左边的山坡，一群紧张的观众正挤在欧里庇得斯的希腊剧院中，一件件颜色鲜亮的衣物被阳光照亮。这些人如饥似渴地观看着，身临其境令他们很高兴，人山人海的景象一般可只能在视像器中才能看到。

剧院对面是弗兰克·劳埃德·怀特^[1]大道，两侧树木林立，它一路蜿蜒，途经但丁纪念馆和米开朗基罗学院，伸向远方。地平线上矗立着兰斯大教堂^[2]复制品的双塔。往正下方看，是一座十八世纪法国小村的美景，其旁是莫里哀剧院。

一只手抓住了你的衣袖，你猛地转身，气呼呼的，结果发现面前站着一位老人。

那张粗糙的脸上布满疤痕和皱纹，稀疏的几缕白发闪着光芒。那只抓着你手臂的爪子长满了瘤子。你打量着他，老头的一边肩膀残疾，又塌又歪，耳朵少了一只，只留下一条可怖的疤痕。你惊慌后退。

那双深陷的眼睛紧盯着你，手横空一扫，指了指这片远至地平线的天地，你发现他的手指要么残废要么没了。老头开口时，声音是刺耳的咯咯声。“喜欢吗？”他满怀期待地盯着你。

你吃了一惊，轻声咕哝道：“哦，是的。当然了。”

他向前走了一步，目光饥渴，充满了恳求。“喂，你喜欢它吗？”

你一脸茫然，只能连连点头，同时转身离去。但你的点头动作带来了奇怪的回应：一声刺耳的笑声，天真无邪的孩子般的欢乐笑容，还有得意扬扬的大叫。“成功了！我成功了！”

或者，你站在辉煌的柏拉图大道上。一边是瓦格纳剧院，里面每天上演着整出的《尼伯龙根的指环》；另一边是重建的十六世纪环球剧场，每天早中晚都在上演莎士比亚的戏剧。

一只手朝你扒拉而来。“喜欢吗？”

要是你以一连串欣喜若狂的赞美回应，眼前的老头会不耐烦地盯着你。等你说完，他会继续问道：“喂，你喜欢它吗？”

但是，一个微笑，一下点头，迎来的就是满面笑容的自豪，一阵手舞足蹈，还有一声大叫。

在数千宽敞酒店的某间大厅中，在图书任意取阅、免费复制的非凡图书馆的休息室里，在贝多芬大殿的第十一层包厢中，一个幽灵一瘸一拐地拖足而行，随便抓住一条手臂，问出一个问题。

然后自豪地大叫：“我成功了！”

厄林·巴贺觉察到她在自己身后，但他没有转身。相反，他倚身向前，左手在多弦器上扯出一段低沉的背景音，右手点下一段庄重的旋律。然后手飞速一扬，按下一个按钮，于是原本微弱的高音音调突然变得圆润洪亮起来，几乎像是竖笛。（“但上帝啊，这又是多么可笑地不像竖笛啊！”他暗自思忖。）

“非得再唠叨一遍么，瓦尔？”他问。

“早上房东过来了。”她说。

他犹豫了一下，按了个按钮，又连着按了几个，用铜管合奏出的轰鸣音调编出一段奇特的和声。（但这是多么绵弱失真的铜管合奏啊！）

“这回他给我们多长时间？”

“两天。另外，食物合成器又坏了。”

“很好，出去买些鲜肉回来。”

“用什么买？”

巴贺一拳砸下去，压着那刺耳的不谐之音大叫起来：“我不会去租什么和音器，也不会把我的谱子交给那些只看中钱的烂货。要是哪个广告有我的名字在上面，那它必须是真正的曲子。也许这很傻，也许很让人恶心，但这才是对的。虽然没啥了不起，天知道，但这是我拥有的全部。”

他缓缓转过身，瞪着她。眼前这个女人脸色苍白，精神萎靡，一副身心俱疲的样子——她是他妻子，二十五年的结发妻。然后他别过了头，心里倔强地告诉自己，这一切都不应该怪他，也不该怪她。这年头，赞助商付给优秀广告的钱，和付给那些烂货的钱，是一样的……

“赫尔赛今天来吗？”他妻子问。

“说会来。”

“如果能搞到一些钱，付给房东——”

“还有食物合成器，还有新视像器，还有新衣服。就一个广告的话，也换不来多少钱啊。”

他听到她离开的声音，听到门开了，但没等来关门的声音。“沃特——沃特打电话来了，”她说，“今天《秀场》将要介绍的乐匠，是你。”

“那又怎样？没钱赚的。”

“我想你不会看，所以我跟莱尼克夫人说，到时我和她一起看。”

“行，去吧。玩得开心点儿。”

门关了。

巴贺站起身，低头看着乱成一团的工作桌。乐谱、广告词的终稿、笔、草图、完成了一半的手稿，这些东西凌乱地堆成一堆。巴贺理出一个角落，疲惫不堪地坐下，长腿在桌下伸展了一下。

“该死的赫尔赛，”他嘟哝道，“该死的赞助商。该死的视像。该死的广告。”

创作点儿东西出来，他对自己说道。你跟其他乐匠不一样，不是一个只看中钱的烂货。你不会在和音器的键盘上敲出愚蠢的调子，不会让机器替你完成作品。你是个音乐家，不是旋律贩子。写点儿乐曲出来，写一曲——奏鸣曲，乐器是多弦。慢慢来，创作点儿东西出来。

他的眼睛落在广告词终稿的第一行之上。“如果你的飞行器颠簸闹腾，如果它历经浮沉——”

“该死的房东。”他一面咕哝，一面伸手摸向一支笔。

墙上的小钟发出整点的叮当声，巴贺凑身向前，打开了视像器。一个长着小天使脸蛋的节目主持人满面奉承地朝他笑着。“女士们先生们，沃特—沃特再度与您相约。今天的《秀场》轮到广告时间，三十分钟的商业广告，制作人是当今最有才华的乐匠之一。我们的广告聚焦人物是——”

一阵嘈杂的黄铜喇叭声响起，是多弦器发出的早已变调的铜管音调。

“厄林·巴贺！”

多弦声摇身一变，变成巴贺五年前为大力牌乳酪所作的一曲怪诞的深海曲，从背景声中传来一阵稀稀拉拉的掌声。一个带着鼻音的女高音装腔作势地念着台词，巴贺快快地叹了一口气。“我们酿造乳酪，酿造，酿造，酿造，用老式的方法酿造……”

沃特—沃特在舞台上欢跃，应和着曲子移动脚步，不时蹿进观众中，吻吻某个安静的节假日主妇，然后就是朝着狂笑的人群展露笑颜。

多弦器又发出一阵响亮的喇叭声。沃特—沃特随即跳回舞台上，双手张开，举在头顶。“各位美丽的人儿，现在听听这个。这是沃特—沃特关于厄林·巴贺的独家新闻。”他神秘兮兮地回头望了望，踮起脚尖朝观众走近几步，食指贴上嘴唇，然后大声叫道：“很久很久以前，也有一个名叫巴赫的作曲家，巴贺的巴，显赫的赫。据所知的人说，他是一位真正伟大的乐匠。他生活在六七百年前，所以我们也不好说这位巴赫和我们的巴贺有什么关系。但我们不必去这位巴赫那儿

才听得到巴贺的东西，因为我们有我们的巴贺。都明白我的话吗？”

喝彩。掌声。巴贺转过身，双手颤抖，一股令人窒息的厌恶感让他恶心不已。

“现在，正式开始巴贺先生的广告。首先，是他为泡泡牌肥皂创作的小小杰作。视觉艺术由布鲁斯·科恩布斯所作。停下来，好好观赏——聆听！”

就在一排肥皂如喷气飞机一般飞过屏幕的时候，巴贺把视像器关了。他重新拿起广告歌词，脑子继续打造起旋律来。

“如果你的飞行器颠簸闹腾，如果它历经浮沉，浮沉，浮沉，那你需要一艘华菱！”

他轻轻哼唱着，描出一条音乐线，它就像一艘怪异的飞行器，一忽儿俯冲，一忽儿摇晃。这种手法称为歌词画法，可以追溯到歌词和语调有意义的年代，追溯到那位巴赫着重如《天堂与地狱》这样的宏伟概念的年代。

巴贺悠悠而作，不时在多弦上试试某个和弦系列，弃之，又绞尽脑汁想弄出个振翅的伴奏声，以模拟飞行器的声音。不过呢，哦不，华菱那些人不会喜欢这主意的。他们宣称自己的飞行器是无声的。

门铃急响，打断了他的沉思。他起身走到扫描器前，点开，赫尔赛那张胖脸正咧嘴朝他笑。

“上来吧。”巴贺跟他说。赫尔赛点点头，从画面上消失了。

五分钟后，赫尔赛摇摇摆摆地走进门，一屁股坐进一把椅子中，那椅子被他那庞大的体形压得深深陷了下去。他将随身携带的公文包重重扔在地上，然后抹了把脸。“哟！真希望你能住得低一点儿，换栋有现代化便利设施的大楼也行啊。这电梯把我吓得半死。”

“我正想搬家呢。”巴贺说。

“很好，差不多是时候了。”

“不过很可能是搬到更高的地方去。房东给了我两天的限期。”

赫尔赛皱皱眉，难过地摇摇头。“明白了。嗯，我不会让你干等的。给，这是纱奈肥皂广告的支票款。”

巴贺接过那张纸片，看了一眼，脸顿时沉了下来。

“你欠公会的款还没还，”赫尔赛说，“我想你也明白，我们不得不先扣掉那笔钱。”

“是的，我忘了。”

“我很喜欢和纱奈肥皂公司做生意，现金准时到付。好多公司都要等到月底。虽然纱奈肥皂公司还想改一改，但他们还是付了钱。”他打开公文包，拿出一沓文件。“我的厄林老弟，你在这里面玩了些淘气的把戏，他们很喜欢。尤其是铜管伴奏的那‘洗刷刷，洗刷刷，洗刷刷’的段落。一开始他们踢掉了几个歌手，但听到这段后，就不再那么做。现在他们想在这里稍停片刻，加入一段直接念白。”

巴贺若有所思地点点头。“你觉得这样可否，在念白时，把‘洗刷刷，洗刷刷’的固型组作为背景声播放？”

“听上去不赖。那段真是淘气——你管它叫什么？”

“固型组。”

“啊——对。真搞不明白，为啥别的乐匠一点儿也不玩这个。”

“和音器并不会产生音乐效果，”巴贺淡淡地回答道，“它只会——和声。”

“你给他们弄三十秒的‘洗刷刷’背景声，要是不喜欢，他们自己会删掉。”

巴贺点点头，在手稿上飞速写了一下。

“还有编排，”赫尔赛继续道，“厄林，真是抱歉，我们没法搞到吹圆号的号手，这个部分你得想个别的法子。”

“没有圆号手？兰金呢？”

“被列入黑名单了，演奏公会把他永久除名了。他跑到西海岸，免费为人演奏，甚至连开支都是自己付的。公会可受不了这样的事。”

“我记起来了，”巴贺轻声说，“艺术社会不朽之作群展。他们为他们吹了一首莫扎特的号角协奏曲，也是他们最后一场演奏会。要是我能

听听就好了，虽然只是用多弦器演奏的。”

“他现在可以随心所欲地吹玩了，但再也甭想通过演奏拿到钱。你可以把圆号的部分改成用多弦器演奏的，要么我可以给你找个吹小号的，他可以用转换器。”

“会影响效果的。”

赫尔赛哧哧一笑。“我的好小伙，除了你，别人都不会听出来。连我也分辨不出其中的差别。我们会给你找小提琴手和大提琴手，还需要什么？”

“伦敦公会不是也有个圆号手么？”

“就为了这区区三分钟的广告，你要我把他千里迢迢请来？厄林，别胡搅蛮缠了。可以明天来拿吗？”

“可以，明儿早上我就把它写好。”

赫尔赛拿起提箱，接着又丢在地上，面带怒容地凑身向前。“厄林，我有点替你担心。我的社里有二十七名乐匠，到目前为止，你是最有才华的。见鬼，你是这世上最有才华的乐匠，可是，你赚到的钱比他们谁都少。你去年的净收是两千两百元，其他人没有一个少于一万一千的。”

“这我早知道了。”巴贺说。

“也许吧。可你知道吗，你的客户比他们多多了？”

巴贺摇摇头。“不，这我不知道。”

“你有非常多的客户，但却不赚钱，想知道为什么吗？两个原因。第一，你每次写一个广告都太花时间；第二，你写得太好。赞助商拿了你的广告，可以用上几个月，有时候甚至是几年。比如说那个大力牌乳酪，大家都特别喜欢听。瞧，要是你别写得这么好，那你就加快工作速度，就会有更多广告被赞助商用上，你也能写出更多东西。”

“这事我也想过。就算我不想，瓦尔也会成天在我耳边唠叨。但没用的，这就是我的工作方式。要是有什么办法，可以让赞助商同意花大钱买好广告——”

“不可能的。公会不会同意的，因为好广告就意味着少干活；另一方面，大多数乐匠都写不出什么好广告。嗨，别以为我只关心自己的公司。当然啦，要是你赚得钱多，我也赚得多，但我靠别的乐匠已经赚得够多了，我只是替你不值，你是我手下最好的，却只赚这么一点。厄林，你真像个旧时代的人，浪费这么多时间和金钱，收集这些老古董——你管它们叫什么来着？”

“唱片。”

“没错，还有那些发了霉的音乐书。厄林，我毫不怀疑，你比在世的任何人都了解音乐，但它们给你带来了什么？肯定不是钱。你是最有才华的一位，而且还一直在努力做到最好，可是，你在这方面越好，赚的钱也越少啊。你的收入每年都在降，你难道就不能偶尔写个平庸的广告么？”

“不行，”巴贺回答得很直白，“我办不到。”

“好好想想。”

“我的这些客户中，有些赞助商真的很喜欢我的东西。如果公会允许，他们会乐意增加报酬。要是我退出公会呢？”

“好小子，那可不行。到时候我就不能再经营你的事业了——你这一行也活不下去。乐匠公会施加压力，演奏和词匠公会会把你打入黑名单。詹姆斯·丹顿一直和公会合作的，他会把你的东西从视像中禁掉。你会失去所有的客户，而且会很快。这世上没有赞助商大得可以挑战这些麻烦，也不会有人愿意操心这件事。所以呢，偶尔也写点平庸的吧。好好想想吧。”

巴贺坐在那里，眼睛盯着地板。“我会想想的。”

赫尔赛摇摇晃晃站起身，和巴贺简略地握了握手，晃晃悠悠走了出去。巴贺替他关上门，接着走到一个抽屉旁，那里放着他珍藏的唱片。这些是奇特美妙的音乐。

在巴贺的整个生涯中，他一共写过三首半小时长的广告。有那么几次，他接过要求写十五分钟的订单，但这种情况很少见。一般都限定为五分钟，甚至更短。但像这位叫巴赫的作曲家，创作的作品都长达一小时，甚至更长——甚至还没有歌词。

而且，他们的创作是为真正的乐器而作，其中包括如今再也没人演奏的天籁之器，比如巴松管、短笛和钢琴。

“该死的丹顿！该死的视像！该死的公会！”

巴贺小心翼翼地在唱片盘中翻寻，最后找到标有“巴赫”名字的一张。《尊主颂》。但他这时心灰意冷，心情不佳。现在不是欣赏的时间，于是他把它推开了。

就在那年的早些时候，演奏公会把行业内的最后一名双簧管手列入了黑名单。现在，又把最后一名圆号手赶了出去。如今再也没有年轻人入这行学习乐器了。是啊，有这么多新奇的玩意儿可以奏出广告，而无须任何演奏者的加入，那他们干吗还要学呢？就连多弦手也变得非常稀缺，而且，如果不那么挑剔的话，甚至可以让多弦自行演奏。

门突然被推开，瓦尔急匆匆地走进来。“赫尔赛有没有——”

巴贺递上支票。她急不可待地拿起来，看了一眼，接着失望地抬起了头。

“还欠着公会的款，已经到期了。”

“哦，好吧，总算是帮了个忙吧。”她的声音平静而冷漠，就好像再多一条令人失望的消息也无关紧要了。两人尴尬地望着对方。

“我看了一会儿《玛丽金早间秀》，”瓦尔说，“她提到了你的广告。”

“那个斯洛烟的广告应该很快就能有消息，”巴贺说，“也许能再拖上一星期。现在，我得出去走走。”

“你该多多出去——”

巴贺出了屋子，关了屋门，把她的话轻巧地断在身后。他知道后面会是些什么话：去找个工作；每天出门，在外面待上几小时，对你的身体有好处；用你的闲暇时间写广告，反正做兼职都比这赚得多。至少等我们生活条件好了，再干也不迟；好吧，你不干的话，我去干。

但她从来没干过。只要雇主们看过她那骨瘦如柴的身子和憔悴阴沉的面容，就绝对不会再多看上一眼。可巴贺很怀疑自己的待遇并不会比她好到哪里去。

他可以做多弦手的工作，拿上一份不薄的待遇。但如果这样的

话，他就必须加入演奏公会，这便意味着得退出乐匠公会。换句话说，他必须在演奏和作曲之间做一选择，公会不会让他脚踏两条船的。

“该死的公会！该死的广告！”

当他走到街上的时候，他在那里站了一会儿，望着人群在疾速移动的运输道中穿行。有几人朝他看了一眼，发现眼前是一个高大笨拙的秃顶男人，穿着一件很不合身的破旧外套。他知道，他们会把他当成从邋遢街坊里走出来的流浪汉，然后迅速扭过头，哼着曲子走开，而那曲子其实来自他的广告。

他耸着肩膀，尴尬地走在一条静止的人行道上。在一家挤满人的餐馆门前，他转身走了进去，找了张边上的桌子，点了份啤酒。后墙上是一块巨大的视屏，一条条广告正毫无中断地轮流播放。他四周的顾客一边吃着东西，一边观看聆听。有些人跟着音乐一起忽动忽停地点着脑袋，还有几对年轻情侣在小舞池中悠悠起舞，每当音乐从一支广告换到另一支，他们也同时技巧十足地变换舞步。

巴贺悲伤地看着他们，心中思索着如今发生了怎样的剧变。他知道，曾几何时，舞蹈有专门的音乐伴奏，有各种专门的乐器演奏。还有成千上万的人去听音乐会，他们坐在座椅中，但观看的并不是视像器，而只是演奏者。

这一切都消失了。不仅仅是音乐，还有艺术、文学和诗歌。他曾经在祖父的学校课本中读到过一些戏剧，如今早已被人遗忘的戏剧。

根据詹姆斯·丹顿的国际视像公司所颁布的法令，人们必须同时观看并聆听，而公众的注意力又无法忍受长时间的节目，于是就有了广告。

该死的广告！

一小时后瓦尔回到公寓时，巴贺正坐在一个角落里，盯着一只破破烂烂的塑料盒，那里面放着几本快要烂成团状的书籍。他收集这些书的那个年代，书仍旧印在纸上——几本传记，几本音乐史，几本关于音乐理论和作曲知识的专业书籍。瓦尔的目光在房间里扫了两遍，最后终于找到了他，她万分焦急地跑到他跟前，苍白的脸上深印着的无疑是一出赤裸裸的悲剧。

“食物合成器有人来修了。”

“很好。”

“但房东等不下去了。如果我们后天还不付钱，还得是全部付清，那我们就得走人了。”

“那就走。”

“去哪儿？现在什么地方都要预先付款，我们哪里都去不了。”

“那就哪里也不去。”

她抹着泪水飞奔进卧房。

第二天一早，巴贺辞去了乐匠公会的职务，加入了演奏公会。赫尔赛听到这消息时，那张圆脸一下子委顿了。他拿了点儿钱，借给巴贺，让他付了公会的注册费，平息了房东的催促，然后用那雄辩的口才，一面向巴贺表达自己的悲哀，一面把他赶出了办公室。巴贺知道，赫尔赛接下来会毫不犹豫地把自己的客户分配给其他乐匠——也就是那些工作飞快、质量平庸的人。

巴贺去了公会大堂，在那里坐了五个小时，想等个多弦演奏的工作。最后，他终于被传召进秘书办公室，那秘书粗鲁地指了指一把椅子，示意他坐，然后一脸狐疑地盯着他。

“你二十年前是演奏公会的人，后来离开并加入了乐匠公会。对不对？”

“没错。”

“离职三年后你就失去了你的资历，你应该懂这规矩，对不对？”

“对，不过我觉得没多大关系。这里没多少优秀的多弦手。”

“这里也没多少好工作。你得从底层开始干起。”他在一张纸条上一番龙飞凤舞，然后塞给巴贺。“这家给的薪水不错，不过很难留住人。给兰奇工作不是那么容易的，要是你不去惹毛他的话——啊，反正等着瞧吧。”

巴贺踏上行道，来到新泽西空港。在一片破旧的贫民窟里，他迷了路，有点儿搞不清方向，最后终于找到了目的地，几乎就在空港的辐射范围内。这是栋横七竖八的建筑，在遥远的过去，曾经遭受过火灾。杂草丛生的瓦砾堆中矗立着几截残余的墙壁，一堵墙蜿蜒伸向角

落里一个闪着朦胧亮光的洞穴，一级级台阶不知道是不是通向下面的什么地方。往头顶看，一个巨大的、流光溢彩的标志指向空港的方向，兰奇——潘克酒吧就坐落在这儿。

巴贺刚走进门，便闻到一股猛烈的异星气味，他不禁有点儿畏缩。其中一股带着薰衣草味的烟气，是一种巨大的烟叶产生的，产自月球危海的植物圆屋。这些烟气悬停在地板和天花板之间，就像是一块柔软的毯子。另一股是一种名为“爆炸”的威士忌产生的恶心刺鼻的气味，这种酒里还混合着火星地衣，熏得他不禁晕眩起来。他还瞥见稀稀拉拉几堆人，都是些粗壮的太空人和粗壮的妓女。就在这时，门卫将他那庞大的身躯和满是疤痕的脸庞凑到了他面前。

“你找人？”

“兰奇先生。”

门卫伸长拇指，猛地朝吧台方向指了指，接着摇摇晃晃退进了阴影中，一路还发出吵闹的声音。巴贺朝吧台走去。

他没费多少劲就认出了兰奇。酒吧老板正坐在吧台后的一只高脚凳上，在烟雾缭绕的昏暗光线中，他那张绷紧的苍白脸庞有一种鬼魅般的严酷之情。他的一只手肘支在吧台上，正用那毛茸茸的手上仅剩的两根手指拨弄着扁平的残鼻。当巴贺走近时，他伸长脖子，光秃秃的脑袋探向前，冷眼望着他。

“我是厄林·巴贺。”巴贺说。

“没错，多弦手。伙计，会弹那台多弦吗？”

“为什么这么问？我当然会弹。”

“来我这儿的都这么说。但过去十年里，真正会弹的好像只有两个吧。多数家伙都以为可以把它设成自动，然后用一根手指在那儿装腔作势。可我要的是弹，小子，真正的弹。我现在就告诉你——如果你不会弹，最好马上滚回家里去。我那多弦器可没有自动功能，电源都被我切了。”

“我会弹。”巴贺说。

“好吧，反正只消弹上一曲广告，就啥都知道了。公会把这地方评为四级，不过，如果你有本事弹，我付你一级的薪水。要真会，我还会塞你一些红包，不让公会知道。工作时间是晚上六点到清晨六

点，不过中间有充足的休息时间，要是饿了或渴了，想吃什么随便说。要是想喝烈酒，那可悠着点儿。不管多弦弹得多好，每天都醉醺醺的，我只能对他说‘不’了。罗丝！”

他吼了两次这个名字。接着，一个女人从一间屋子的侧门走了出来，她身穿一件退色的睡袍，一头卷发凌乱地披在肩上。她转过头，一张俊秀的小脸望向巴贺，眼神放肆地打量着他。

“带他到多弦器那里去。”兰奇招呼道。

罗丝招了招手，巴贺便跟着她走向屋子后面。突然，他惊讶地停住了脚步。

“怎么了？”罗丝问。

“没有视像器！”

“对，没有。兰奇说，太空人要的是更好看的東西，而不是肥皂水和广告单。”她咯咯笑起来，“更好看的東西，比如说，我。”

“从没听过哪家餐馆没有视像器的。”

“我也是，直到我到这儿之后，才发现还有这样的地方。我们有三个人，兰奇叫我们现场唱广告，你得在边上弹多弦，希望你有这本事。一星期来，我们过得是没有多弦手的日子，清唱可是件难事。”

“我会成功的。”巴贺说。

屋子尽头有一块狭小的平台，其他餐馆一般都会在这儿安置视像器，但这里没有。巴贺往墙上望去，那里有几条不搭调的疤痕，看来原先有视屏，后来被拆下来了。

“早年定居地还没造出视像器的时候，兰奇在火星港开了间小酒馆。”罗丝说，“他对取悦顾客有自己的想法。想看看你的房间吗？”

巴贺正在审视那台多弦器。这是件破旧的古董乐器，看上面的痕迹，似乎遭受过无数次摧残。他按了按滤音键，心中不禁暗暗叫骂。只有长笛和小提琴滤音准确归位。看来，他每天都要用这未滤音的多弦器，度过十二小时的拨弦时光了。

“想看看你的房间吗？”罗丝又问了一遍，“已经五点了。你最好休息一下，到时我们才好工作。”

罗斯把他领到吧台后面一个窄小的围栏地中。他躺到一条硬邦邦的吊床上，打算休息片刻，但六点很快就到了。兰奇站在门口，把他叫了起来。

于是他来到多弦那儿，在位子上坐好，稍不耐烦地按了按键。他不感到紧张。对于那些广告歌，他还没有不知道的东西，他也清楚自己会毫无困难地弹出来。但空气搅乱了他的心绪，烟气更加迷蒙。他眨眨机灵的双眼，深深吸气时，能感受到威士忌酒的味道正撕扯着自己的鼻孔。

还是只有稀稀拉拉几位顾客。男顾客都是些穿着脏工作服的技师、神气活现的飞行员，还有几个只顾喝烈酒、闭眼不看四周的平民。女的呢，都是些普通货色，其中两个，他想，是为店内所有男人服务的。

突然，男人们毫无拘束地跺起脚，嘴里连声叫好。原来兰奇正带着罗斯和另两名歌手穿越平台，巴贺一开始吃惊得傻了眼，因为姑娘们身上一丝不挂。但当她们走近，他发现事实并非如此，她们身上穿着又紧又短的塑料演出服。兰奇说得没错，他不禁想，比起视像屏幕上的动画广告，太空人更喜欢这种场景。

“你见过罗斯了，”兰奇说，“这是赞娜，这是梅。开始吧。”

他走开了，姑娘们聚到了多弦器旁。“你会弹什么广告？”罗斯问。

“都会。”

罗斯满脸狐疑地盯着他。“我们先一起唱，然后轮流来。你确定你啥都会？”

巴贺轻轻点开开关，弹出一段和弦。“随便唱——我搞得定。”

“啊——那我们先唱一首‘美味麦芽酒’的广告。是这样唱的。”她轻声哼起来。“你知道么？”

“那正是我写的。”巴贺说。

她们唱得比他预料的要好。他毫不费力地跟上她们的节奏，一边弹，一边留意顾客的举动。一颗颗脑袋正随着乐曲扭动，他很快就抓住了气氛，开始试验起来。手指舞动，奏出一串低音韵律，在试验性地摸索一番后，旋律渐渐展开。最后他丢弃了歌词的韵律，让姑娘们

自行唱下去，自己搜寻整个键盘，去美化这强劲的旋律。

顾客们开始跟着节奏一起跺脚。姑娘们的身体疯狂摇摆，随着音乐不顾后果地横扫一切，巴贺发现自己也前后摇摆起来。当姑娘们唱完歌词，他还没有停止弹奏，但紧接着她们又开始唱起来。太空人们站了起来，拍着手，扭动着身子。有些人抱住了自己的女人，开始在桌子之间的狭小区域中跳起舞来。最后，巴贺奋力奏出一段抑扬顿挫的结束曲，便气喘吁吁地瘫倒下来，抹着额头上的汗水。有个姑娘也倒在了舞台上，另两人把她扶起，三人迎着一阵疯狂的掌声，飞也似的跑掉了。

巴贺感觉到有人把手搭到了他的肩上，是兰奇。那张面无表情的丑脸先看看他，又转向无比激动的顾客，继而重新看向巴贺。最后他点点头，走开了。

罗丝一个人回来了，她仍旧喘着粗气。“不如再来首‘赛利安香水’的广告曲？”

巴贺思考了片刻，但没记起任何有关“赛利安”的广告，不禁感到好不懊恼。“歌词是什么？”他问。罗丝干巴巴地背了一遍，是个悲剧小故事，讲的是个不用赛利安的小姑娘的悲伤恋情。“记起来了。”巴贺说，“这可是个催泪弹啊。专心唱。一个悲伤故事，咱们来催点儿眼泪。”

她站在多弦旁，哀怨地唱了起来。巴贺先弹奏出一段舒缓、颤抖的伴奏，第二段唱词开始时，他即兴创作出一段消沉的对位旋律。太空人们坐在那里，一个个闷声不响，肝肠寸断。男人虽没有哭泣，但有几个女的哽咽起来，当罗丝唱完时，整个场面显得非常紧张，一片静悄悄的。

“快！”巴贺小声道，“来点儿活跃的。再来一首，随便唱一首！”

罗丝大笑着开始唱起“胖子面包”的广告。巴贺奏起一段强有力的伴奏旋律，太空人们都被鼓动得站了起来。

另两个姑娘也轮流上台，巴贺超然物外地看着顾客们，他对指间蓬勃而出的力量感到惊奇。他把他们从一个情感极点带到另一个极点，周而复始，往返不绝。时而即兴创作，时而做个试验。与此同时，他脑中还摸索着一个念头。

“该休息一下了，”罗丝最后说道，“最好去吃点儿东西。”

巴贺已经连着弹了一个半小时，他觉得自己的力气和情绪都已经耗尽，于是他淡然地拿起餐盘，回到了他那个被称作房间的围栏地中。他并不感觉饿，所以略带嫌疑地闻了闻食物，尝了一口，随即狼吞虎咽起来。吃了几个月的合成食物，这才是真正的食物！

吃完后，他在吊床上坐了片刻，暗自寻思姑娘们会休息多长时间。最后他起身去找兰奇。

“我不喜欢无所事事地坐着，”他说，“我现在就去弹，行吗？”

“不带姑娘？”

“不带。”

兰奇双手支在吧台上，一拳托腮，坐在那里心不在焉地看着远处的墙壁。“你打算自己唱？”最后他问道。

“不，只弹不唱。”

“不唱？没有任何歌词？”

“没错。”

“你打算弹什么？”

“广告曲。也可以即兴创作一曲。”

沉寂了半晌。接着他问：“你觉得不靠姑娘们也能摆平那场面？”

“当然行。”

兰奇仍旧盯着远处的墙壁。眉毛一缩，继又放松，然后又一缩。“好吧，”他说，“我就在想，以前怎么没有过这念头呢。”

于是巴贺来到多弦前坐下，没人注意到他。他开始轻轻弹奏，在满屋闹哄哄的对话声下，他故意让音乐隐隐而作，不那么引人注目。但当他提高音量时，一张张脸朝他转了过来。

他很想知道，这些人第一次聆听到这不是广告、没有歌词的音乐之声时，心里在想什么。他心无旁骛地望着他们，心满意足地发现他们的注意力全被自己吸引过来了。现在，靠这多弦器的单调曲调，他能不能让他们离开座位？于是他在旋律中加进一股很有节奏感的迅猛

节拍，台下，一双双脚躁了起来。

当他重新提高音量时，罗丝踉踉跄跄奔出门，匆匆跑上舞台，别致的脸上写满了困惑。

“没事，”巴贺对她说，“我只是在自娱自乐。你回去吧，准备好了再回来。”

她点点头，离开了。舞台旁有名太空人，满脸绯红，正抬头盯着她充满青春的身体所暴露在外的曲线，目光中满是挑逗。他被她迷上了，巴贺审视着这张脸上写着的粗俗欲望，于是抬手移向键盘，想要将其表现出来。这，还是……这？或者……

就是这种感觉！他觉得自己已经陷入了毫无休止的旋律之中。双脚绷紧，控制着音量，接着他重新转头望向这些顾客。

一双双眼睛像是被催眠了，齐刷刷望向他所在的这个角落。一名酒保半蹲在那儿，瞠目结舌张着嘴。气氛有点儿不自在，不时有几声不自然的拖动双脚的声音，几声焦虑的移动椅子的声音。巴贺将脚用力踩向音量控制器。

他的双手继续催眠般的弹奏，然后惊惧地望见台下爆发的场景。每张脸上都扭曲着淫荡的神色。男人们都站了起来，把手伸向女人，紧紧抓住，粗鲁地摸索着。一张椅子翻倒在地板上，接着又是一张桌子，但没人注意到这些。一个女人的衣服噗嗤一下被拉了下来。有人开始追逐，巴贺只能无助地让自己的手指继续飞速弹下去，一切失去了控制。

一阵狂野的弹奏之后，他将扭动的双手从键盘上抬离。随之而来的沉寂像是一记重雷砸向整个屋子。巴贺的手指颤抖着，重新开始舒缓的演奏，脸上又有了漠然的表情。当他重新向台下望去的时候，发现井然的秩序又恢复了，翻倒的椅子和桌子重新立了起来，顾客们坐在那里，明显很放松。只有一个女人正手忙脚乱地穿着衣服，情形很是尴尬。

在姑娘们回来前，巴贺便继续这么舒缓地弹下去。

到清晨六点，他的身子骨都快累散了架，双手发痛，双腿像是灌满了铅。巴贺从多弦器上爬下来，兰奇站在他身前，正等着他。“一级，”他说，“只要你想干，我这份工作随时为你准备着。不过，刚才那段还是少来，好不好？”

巴贺想起了瓦尔，她正一个人待在沉闷的房间里，吃着合成食物。“我想请求预支点儿薪水，这算违反规定么？”

“不，”兰奇说，“不算违反。我会跟出纳说一声，你走时，可以去那里领一百元。就当给你的红包吧。”

巴贺踏上运输道，许久之后，他精疲力竭地回到家，静静走进昏暗的公寓，四处张望。没有瓦尔的影子，应该还在睡觉吧。于是他坐到自己的多弦器旁，抚摸着键盘。

他感到既敬畏又谦卑，难以相信发生的一切。没有广告、没有歌词的音乐，竟然可以让人又哭又笑，让他们疯狂地舞蹈雀跃。

甚至让他们变成淫荡的动物。

真是奇怪，他弹的那段音乐，竟能引起如此赤裸裸的淫欲。他越弹越响，越弹越响——

突然，他感觉一只手搭在了自己的肩上，扭过头，发现是瓦尔那张因激动而扭曲的脸庞。

那天晚上，他把赫尔赛叫来了，让他听听他的演奏。后来赫尔赛一屁股瘫倒在屋里的小床上，浑身颤抖。“不对。没人可以有这种控制人的力量。你是怎么做到的？”

“我也不知道，”巴贺说，“我看见那对年轻的情侣，他们很幸福，我也能感觉到他们的幸福。当我开始弹奏，屋里的每个人都感到了幸福。然后另一对情侣突然在我眼前吵了起来，接下来我记得的，就是大家都被我弄疯了。”

“邻桌还几乎打起来了，”赫尔赛说，“后来你又——”

“是的。不过还比不上昨晚上。你应该看看昨晚上发生的事。”

赫尔赛又颤抖起来。

“我有本关于古希腊音乐的书，”巴贺说，“他们有一个专门的词汇，叫‘音乐伦理’，认为不一样的音阶会以不一样的方式影响人，比如让人们感到悲伤、幸福，甚至让他们疯狂。据记载，有一个名叫俄耳甫斯的音乐家，可以用他的音乐感动树木，软化岩石。听我说，我有了这样一个试验的机会，我注意到，不使用滤音器的时候，我的演奏变得更加有效。总之，那台多弦器上只有两个滤音器能用：笛子和

小提琴。但当我用的时候，大家的反应并没有那么强烈。所以我在想，希腊人说的这个效果，也许是由他们的乐器造成的，而不是音阶。我很想知道，一台未经滤音的多弦器发出的音调，会不会和古希腊的西萨拉、奥罗发出的音调有某种共同之处。”

赫尔赛咕哝了一声。“我觉得这既不是乐器，也不是音阶造成的。而是你巴贺的原因，我很不喜欢。你应该继续当你的乐匠。”

“我想让你帮我，”巴贺说，“我想找一个地方，能安置下许多人，至少一千，他们在那里不是为了吃东西，也不是为了看广告，而只是为了听一个人弹多弦。”

赫尔赛突然站起。“巴贺，你是个危险人物。对于你今晚给我的感受，要是有人能同样让我感受一遍，而我还相信他的话，那我就不是人。我不知道你想干什么，但我绝对不会掺和进去的。”

他重重踩着步子离开，看样子像要把门摔得砰砰响，但兰奇——潘克酒吧为男多弦手准备的房间并不够这种奢华的标准。赫尔赛在门口那儿迟疑不决地停下脚步，朝巴贺瞪了最后一眼，离开了。巴贺跟着他，一直走到主厅，站在那里目送他焦躁地穿行在桌子间，走向大门。

兰奇在吧台后望着巴贺，接着又看了看快要要从他们眼前消失的赫尔赛。“有麻烦？”他问。

巴贺疲惫地别过脸。“我认识这人有二十年了，从来不觉得他是朋友，可是，也从没想到他会和我作对。”

“这世上的事有时候正是这样。”兰奇说。

巴贺摇摇头。“我想来点儿火星威士忌，这辈子还从来没喝过。”

两星期的时间让巴贺成了家喻户晓的人物。从他前去工作到第二天早上收工的这段时间里，兰奇——潘克酒吧始终人满为患。当他独自演奏时，他便会忘记一切广告，随兴而弹。他甚至会为顾客弹奏巴赫创作的一些短曲，每次都赢得慷慨的掌声，但即兴创作后的反应完全不同，那是狂暴的激情。

他坐在吧台后面，吃着夜宵，注视着聚拢的大量顾客，心里隐约有些高兴。他正享受着现在做的这件事，有生以来第一次，他赚到了多得花不完的钱。

有生以来第一次，他有了一个明确的目标，还有一个完成目标的粗略计划——这会把所有的广告通通淘汰。

巴贺推开面前的餐盘，看到那个名叫比夫的门卫走到门口，欢迎一对新客人。巴贺顿时怔住了，继而又惊讶又昏沉地往后退。这也难怪——兰奇—潘克酒吧竟然出现了穿晚礼服的客人！

一男一女两位客人在门口停下脚步，眯起眼，迟疑地看着眼前烟气缭绕的昏暗光线。男人的皮肤呈古铜色，长得很英俊，但没人注意他。那女人美极了，仿佛是一颗熠熠生辉的流星砸向了这片了无生气的地方。她举手投足间有着一股闪光的美丽气质，一头闪亮的金发，性感的身子上贴着光亮顺滑的衣袍，极具魅惑，身上的芬芳赶走了烟草和威士忌的臭气。

刹那间，所有的眼睛都盯在了她的身上，屋内的人齐齐倒抽一口气。和其他人一样，巴贺也盯着她，最后他认出了她：玛丽金，《玛丽金早间秀》的玛丽金。在整个太阳系有数百万拥趸崇拜她的视像节目，据说她是视像沙皇詹姆斯·丹顿的情妇。玛丽金·曼宁。

她举手掩嘴，似作惊骇状，接着大笑起来，那欢快的笑声砸向那些着了魔一般的太空人之中，撩人心弦。“好怪的地方！我说，你有没有听说过这样的地方？”

“见鬼，我想来点儿火星威士忌。”那男的说。

“有那么多飞船从火星飞来，这空港竟然没几家酒吧，真是蠢得可以。你确定我们能准时回去？要是杰米^[3]着陆时没看到我们，他可要发火的。”

兰奇碰碰巴贺的胳膊。“过六点了。”他说，眼睛始终盯在玛丽金·曼宁的身上。“他们要不耐烦了。”

巴贺点点头，朝多弦器走去。那些顾客一看到他，便顿时骚动起来。他们撒下玛丽金·曼宁，一个个跳起身来，开始跺脚，疯狂呐喊，表示欢迎之意。当巴贺停下脚步表示谢意时，玛丽金和她的同伴正瞠目结舌地看着眼前的这位平凡之辈，他竟能激起如此轻佻的狂热。

巴贺坐到多弦器之前，欢迎声渐止，整个场面如他所愿回归至一片寂静，就在这时，玛丽金的惊叹声响起：“这是什么情况？”

巴贺耸耸肩，开始了弹奏。玛丽金离开前和兰奇谈了一小会儿，最后离开时，她的同伴还没有喝到他的火星威士忌。

第二天晚上，兰奇两手拿着一沓电视报，向巴贺道了声好。“这究竟是什么鬼事情！你今早有没有看过这位玛丽金夫人的节目？”

巴贺摇摇头。“我来这里干活后，就没看过视像节目。”

“我想你会感兴趣的。今天早上，你在视像节目中出现了，那节目叫什么来着——对，《玛丽金独家新闻》。厄林·巴贺，从前的著名乐匠，现在去了一家名叫‘兰奇—潘克酒吧’的怪里怪气的小餐馆，在那里弹多弦器。如果谁想听听神奇的音乐，可以去新泽西太空港逛一逛，听听这位巴贺的演奏。不要错过，这是你一辈子都难有的体验。”兰奇骂了一句，挥挥电视报，“怪里怪气，她是这么说我们的。现在，有一万人要来我这里预定位子，有些甚至远到布加勒斯特，还有上海。而我们这儿只能容纳五百人，还是算上站位的。那女人真是该死！我们已经竭尽全力了。”

“你需要一个更大的地方。”巴贺说。

“是啊。啊，和你说个秘密，其实我的确在留意大的店铺。至少能容纳一千人，可以大赚一笔。到时我会给你一份合同，让你掌管音乐。”

巴贺摇摇头。“有没有想过在住宅区开一家大的？吸引那些有钱又愿意花的人。你开店，我引顾客来。”

兰奇若有所思地摸着自己的扁鼻子。“怎么分账？”

“五五分。”巴贺说。

“不行，”兰奇缓缓摇着头说，“我是个公平的人，巴贺，但就这笔生意来说，五五分肯定是不对的。钱都是我出的啊。这样吧，你管音乐，我给你三分之一。”

他们请律师订了份合同，巴贺的律师，兰奇执意如此。

在一个寒意料峭的清早，天还灰蒙蒙的，巴贺睡眼惺忪地乘上一条拥挤的运输道，赶往自己的公寓。正值高峰时间，每日往返上班的人互相挤在一起，每当旁边谁挪挪腿，就会有人粗暴地咆哮几句。人群似乎比平常拥挤多了，但巴贺只是耸耸肩，躲避推搡和冲挤，脑子已经迷失在思绪之中。

该找个好的居所了。原先他付不起钱，也不曾介意那个又脏又小的公寓，但瓦尔已经抱怨了好几年。现在，他们终于可以搬家，终于

可以拥有一所奢华的公寓，甚至是买下宾夕法尼亚的一间小屋，但瓦尔却不愿走了。她说不愿意和朋友们分开。

巴贺以女性的视角沉思着这个问题，最后突然发现即将到站。于是他试图走进减速带——用力推搡，试图挤过同行的乘客，甚至用上了胳膊肘，从温柔变向粗暴。但周围的乘客毫不让步。

“借过。”巴贺一面说，一面又试了一下，“我在这里下。”

这时，一对强壮的胳膊挡住了他的去路。“今天早上不行，巴贺。住宅区有人想见你。”

巴贺飞速瞥了一眼周围一圈人冷冰冰、笑咪咪的脸孔。他使出全身的力气，突然向边上一个急蹿。但那对胳膊还是粗鲁地把他拉了回去。

“去住宅区，巴贺。如果你想死，那是你的事。”

“去住宅区。”巴贺只得同意。

在一段停靠带上，他俩下了运输道。一架飞行器正等着他们，是件豪华的私人物件，上面标着一段高级别的X序列号。他们缓缓向曼哈顿飞去，中途目无法纪地斜刺过空中行道，最后转了个方向，等待着陆在高耸的国际视像大楼上。巴贺被那人挟持着跳下反重力井，穿过迷宫般的走廊，最后被粗鲁地推进了一间办公室。

这屋子非常大，家具少得可怜，也让它看上去更为庞大。屋子里只有一张桌子、几把椅子，远处的角落里有个吧台，还有一块巨大的视像屏幕以及一台多弦器。桌子旁有人坐着，但引起巴贺注意的是吧台那边的一群人。他的眼睛扫过一张张模糊的人脸，发现了一张熟悉的面孔。那是赫尔赛。

这个胖嘟嘟的代理人向前走了两步，站在那里瞪着巴贺。“清算日，厄林。”他冷冰冰地说道。

一只手突然轻轻敲了敲桌子。“赫尔赛，清算事宜由我负责。请坐，巴贺先生。”

一把椅子推到他身前，巴贺坐下去，紧张地等待。他的目光紧紧盯着桌旁的那个男人。

“我的名字叫詹姆斯·丹顿。我的威名可曾传遍各个偏远之地，比

如说兰奇—潘克酒吧？”

“没有，”巴贺说，“不过我听说过你。”

詹姆斯·丹顿。视像国际的沙皇。大众品味的无情仲裁人。他不过四十岁上下的样子，长着一张黑黝黝的英俊脸庞，目光闪亮，脸上带着一副自信的微笑。

他拿着一支雪茄在桌沿敲了敲，接着小心翼翼地塞进嘴里。一群人突然跳出，手里伸着打火机，他没有抬头，随意选了一人，深深喷了一口烟，点了点头。

“巴贺，对这次会面，我不会给你做什么介绍。这些人来这儿，有一些是出于专业的原因，还有一些是因为好奇。昨天我第一次听到你的大名，在我听说你的事情之后，我便想看看你到底是可以用的一用的宝贵资产，还是应该被除掉的麻烦人物，或者只是一个可以被忽略的庸才。巴贺，当我想了解一件事的时候，绝不会浪费时间。”他咯咯地笑了起来，“你也看到了，在你一有空之后——请允许我这么说——我们便马上把你带到了这里。”

“这人非常危险，丹顿！”赫尔赛脱口而出。

丹顿的脸上又浮现出微笑。“我喜欢危险人物，赫尔赛。各处都有用得着他们的地方。不管巴贺先生有什么才能，如果能让我一用，我就会给他一份极具吸引力的提议。我肯定他会欣然接受。如果我用不上他，那我的目的就是要确定他绝对不会给我带来不利。明白我的意思吗，巴贺？”

巴贺的目光越过丹顿本人，不敢正视他的双眼。他没有回答。

丹顿凑向前，笑容没变，但眼睛眯起，声音突然变得冰冷。“我的意思清楚了吗，巴贺？”

“清楚了。”巴贺无力地低语道。

丹顿竖起拇指，朝一扇门指了指，于是在场的半数人，包括赫尔赛，都肃穆地鱼贯而出。其他人还等在那里，互相窃窃私语，而丹顿则夹着雪茄，稳稳当当地吞云吐雾。最后，从一台对讲机中喊出了一句沙哑的话语：“准备好了！”

丹顿朝那台多弦器指了指。“巴贺先生，请你向我们展示一下你的技巧。务必注意着点儿，好好展示。赫尔赛也在听，如果你想虚与

委蛇，他会向我们汇报。”

巴贺点点头，来到多弦器旁坐下，十指蓄势待发，同时胆怯地望向一圈盯着他的脸孔。他们是些商界的大鳄，还有科学界和工业界的，而他们一生中从来没有听到过真正的音乐。至于赫尔赛——是的，赫尔赛也在听，但却是通过丹顿的对讲机，通过一个用以传递声音的通讯系统。

而赫尔赛也不是个鉴赏音乐的能人。

巴贺轻蔑地一笑，按了按小提琴滤音器，又按了一按，他不禁犹豫起来。

丹顿干巴巴地笑起来。“巴贺先生，忘了告诉你了，我们已经按照赫尔赛的建议，把滤音器都拆了。”

巴贺不禁怒意中烧。他将脚狠狠踩向音量控制器，粗野地敲出一段视像短曲，继而开始弹奏自己的大力牌奶酪广告。丹顿脸庞发红，显然也怒气冲冲，他凑向前，正咆哮着什么。他身旁的那些人也不安地骚动起来。巴贺转而弹奏另一支广告，加入一些即兴的变动，他望向围观的一张张脸庞。工业、科学和商业界的大鳄。他暗下思忖，让这些人躁起脚来：那肯定是有人的场面。他的手指奏出一段极其引入的旋律，这些人开始烦躁地摇晃起来。

原先打算谨慎弹奏的决意被抛在了脑后。他暗自一笑，发射出一连串令人无法忍受的音流，把那些人撩拨地跳起舞来，连丹顿也站了起来。巴贺用一阵跌宕起伏的情绪爆发，将他们定格在原地，一个个都摆着可笑的姿势。他不计后果地让他们兴奋跺脚，让他们热泪盈眶，最后弹奏出被兰奇冠以“靡靡之音”的重击之声，结束了整个演奏。

演奏完毕，他瘫倒在键盘上，对自己的所作所为感到惊恐。

丹顿从桌子旁站起身，脸色苍白，双手不断攥紧复又松开。“好家伙！”他低声道。

接着他对着对讲机咆哮起来：“反应如何？”

“还没结果。”马上传来回答。

“那就赶快讨论出个结果。”

丹顿重新坐了回去，双手捂住脸，继又转向巴贺，露出一副温和的笑容。“巴贺先生，表演非常精彩。结果马上就会知晓——啊，他们来了。”

早先离开的那群人重新鱼贯回到房间内，好几人凑在一起，小声商量着。丹顿离开桌子，做沉思状，来回踱着步。房内的其他人，包括赫尔赛，像是受到吸引般，都朝吧台聚过来。

巴贺继续坐在多弦器旁，紧张地望着眼前的讨论会。期间他不小心碰到了一个按键，区区一个音调便将那群会谈者的镇定姿势打破，让踱步的丹顿停在半途，甚至惊得赫尔赛洒出了饮料。

“巴贺先生没耐性了，”丹顿喊道，“能不能赶快结束？”

“请稍等，先生。”

最后他们鱼贯走向丹顿的书桌。发言人是鹤发童颜的男人，一副学究派头，他忸怩地清清嗓子，等丹顿走回书桌后才开口。

“结果出来了。”他说，“在房间内听的人都被音乐深深打动，但通过对讲机听到的人没有任何反应，只觉得有点儿无聊。”

“我叫你来这儿不是为了说这些明摆着的事情。”丹顿厉叫道，“他做得怎么样？”

“我们只能提出一个工作假设。”

“这么说是猜测。说说看。”

“厄林·巴贺拥有一种特殊的能力，可通过以心传心将他自己的情绪感受投射给别人。当这种投射被他的多弦演奏巧妙加深时，在场聆听的人就会热切地同享他的感受。但这种投射对于在远处聆听的人毫无效果。”

“那——视像呢？”

“他也不能通过视像投射自己的情感。”

“明白了。”丹顿说，一副沉思的愁容扭曲了他的脸庞。“那他的长期效用呢？”

“这很难预测——”

“该死，给我预测！”

“一开始，他的表演很具新颖性，会吸引很多关注。当这种新颖性持续下去，他可能会是一时的风尚。等到公众失去兴趣后，他可能会有一小群追随者，他们会把他演奏的情绪感受当成麻醉物。”

“好，多谢。今天就到此为止吧。”

房间里的人迅速鱼贯而出。赫尔赛在门口停了一下，满面憎恶地瞪了一眼巴贺，接着温顺地走开了。

“你显然不是一个庸才，”丹顿说，“但不管你有什么本事，对我来说毫无用处。真是不幸。如果你能透过视像器投射，那你一小时的广告收入将值几十亿。幸运的是，你在惹麻烦方面的评定也相当低。我知道你和那个兰奇在干什么。如果我说一个不字，那你们这一生就甭想找到开新餐馆的地方。不消一小时，我就能让兰奇——潘克酒吧歇业，不过事实上不必费这个劲。如果你能为自己吸引到一群崇拜者，为什么不呢？也许还能让这些入脱离苦海。我自认今早已经非常宽宏大量，不会强迫你们在新餐馆中安装视像屏。好了，巴贺，在我改变主意前，你最好马上离开。”

巴贺站起身。就在这时，玛丽金·曼宁衣裙摇曳地穿过房间，浑身洋溢着秀美动人的神采，闪亮的金发梳成另一种撩拨人的发式。

“杰米，亲爱的——喔！”她看向巴贺，又看向多弦器，然后结结巴巴道，“哎呀，你是——你是——厄林·巴贺！杰米，你怎么没跟我说？”

“巴贺先生受我所邀，刚给我进行了一场私人表演。”丹顿唐突地说道，“我想我们已经互相了解，巴贺，回见。”

“你打算让他上视像！”玛丽金大叫道，“杰米，那真是太棒了。我能第一个要他吗？我今天上午就能为他拍摄。”

丹顿摇摇头。“抱歉，亲爱的。我们已经作出决议，巴贺先生的才华并不适合视像。”

“至少我能邀请他作为嘉宾。巴贺先生，你会同意的，是不是？杰米，给他一个嘉宾的席位，并没什么问题吧？”

丹顿哧哧笑起来。“当然不。你搅和出这一摊子小题大做的事，到最后，也许邀请他作为嘉宾是个好主意。等他一败涂地时，你也是

活该倒霉。”

“他不会一败涂地。等他上了视像，定会令人称奇。巴贺先生，你今天上午能来吗？”

“啊——”巴贺开口道。丹顿明显是在朝他点头。“我们马上要开一家新餐馆。我不介意在开张那天做你的嘉宾。”

“新餐馆？太棒了。有谁知道吗？我今天上午要把它作为独家新闻发布出去！”

“事实上，还没决定下来。”巴贺致以歉意，“我们还没找到地方。”

“兰奇昨天找到一处地方。”丹顿说，“他今天早上会让承包商去查看查看。如果没啥问题，他会签下租约。巴贺，你只需把开张日告诉曼宁女士，她会为你安排嘉宾的席位。好了，要是你不介意的话——”

巴贺花了半小时才找到出大楼的路，但他只是沿着走廊漫无目的地磨蹭，压根儿不想问路。他自顾自地哼着愉快的小曲，不时还放声大笑。

商界和工业界的大鳄——还有他们的科学家——压根儿不懂弦外音。

“原来如此，”兰奇说，“你似乎还没搞清楚自己有多幸运——我们有多幸运。本来有这个机会，丹顿应该马上行动。而现在，我们已经知道预期会发生什么，当他明白过来时，就为时已晚了。”

“如果他想让我们关门，我们该怎么应付？”

“巴贺，我也有一些门路。跟丹顿不一样，他们不在上流社会混，但也奸诈无比。而且，丹顿有不少敌人，他们会乐于为我们撑腰。唔，他说他能在一小时内把我们整关门？不幸的是，我们根本伤不了丹顿一根汗毛，但要防止他伤害我们，倒是有一箩筐的方法。”

“我觉得我们伤得了他。”巴贺说。

兰奇走到吧台那边，接着拿着一只高脚杯回来了。杯里倒着冒泡的粉红色液体。“喝了吧，”他说，“你已经熬了一整天，脑子有点迷糊了，我们怎伤得了丹顿？”

“视像依赖广告。我们可以向人们展示，没有广告，他们也能得到娱乐。我们的座右铭可以是：兰奇没有广告。”

“好极了，”兰奇慢吞吞道，“我会为姑娘们投一千元，给她们买漂亮的新制服，瞧，到了新酒店，她们可不能再穿那些塑料玩意儿了。要不要她们唱，由你决定。”

“她们当然要唱。”

兰奇凑向前，摸着鼻子。“不唱广告，那她们能唱什么？”

“我祖父有本旧的学校课本，我从上面摘了一些歌词。在那时，这些东西被称作为诗。我给它们谱了曲，本打算在这里试试的，不过可能会被丹顿听到，现在没必要打草惊蛇，提早惹这些麻烦。”

“对。在到新酒店前，别惹麻烦。开张后，我们便能拥有不小的影响力，可以处理这些麻烦。还有，你会上《玛丽金早间秀》。巴贺，你对弦外音的事有把握吗？瞧，你的确能投射感受，在餐馆里它事关重要，但在视像上——”

“对，我肯定。什么时候能开张？”

“我有三班人马轮换着改造那地方。里面能容纳一千两百人，还有好大一块亮丽的舞台。两星期内应该就能完成。不过，巴贺，我觉得视像这事儿不是太明智。”

“我想干。”

兰奇又走回吧台那边，为自己取了杯酒。“好吧，你去干。如果你的玩意儿能成，那所有人都会摆脱束缚，我还是先准备好为好。”他咧嘴一笑，“如果这对生意不利，那真是活见鬼了！”

玛丽金·曼宁的发型又变了，这回由香港的詹恩设计成螺旋形状。她磨蹭了十分钟，考虑着该将哪个侧面形象展示在镜头之前。巴贺耐着性子等着，心里有点儿别扭，这感觉全是因为自己这身装扮，那是他这一生拥有的最昂贵的衣服。他不住地令自己别再多想，如果自己不能投射感受，那事情就尴尬了。

“还是这样来吧。”玛丽金终于做出了决定，她挥着一把团扇，半掩脸孔，最后审视了番自己的装扮。“你呢，巴贺先生？想要我们怎么展示你？”

“我在多弦器前就可以了。”巴贺说。

“但你不能光弹，还得说些什么。这一星期来，我每天都在宣传这事。今天将会有一年来最多的观众，你必须说些什么。”

“荣幸之至，能否说说兰奇酒吧。”巴贺说。

“当然行，你这小傻瓜。你来这儿不就是为了这事么。你说兰奇，而我则说厄林·巴贺。”

“五分钟。”一个爽快的声音宣布道。

“哎呀，”她说，“开场前这几分钟，我总是紧张得要死。”

“节目中不紧张，那就挺不错的。”巴贺说。

“说对了。杰米总拿我开玩笑，也只有咱们艺术家之间才互相理解。你紧张吗？”

“演奏开始后，我就忙得想不了那么多了。”

“跟我一样。我的节目一开始，我也忙得想不了那么多。”

“四分钟。”

“哎呀呀！”她又抓住了那柄团扇，“也许换个方向更好看。”

巴贺坐到多弦器旁。“你现在这样子完美极了。”

“你真这么想？无论如何，你这么说真是太好了。不知道杰米会不会在看。”

“肯定会看的。”

“三分钟。”

巴贺打开电源，弹出一段和弦。现在，他非常紧张，完全不知道该弹什么。他故意没有做任何准备，因为能奇异地影响到别人的，是他的即兴创作。有样东西他得避免，那就是靡靡之音。兰奇一直向他强调这一点。

他陷于沉思，没有听见最后的时间告示。当他听到玛丽金兴高采烈的声音时，不禁惊讶地抬起头来。“各位早上好，现在是《玛丽金

早间秀》节目时间。”

她生动的声音随性而至地说下去。她谈到厄林·巴贺和他作为乐匠的一生，以及她在兰奇—潘克酒吧见证了他那神奇的演奏，并让技师放了曲大力牌奶酪的广告。最后她结束评论，冒着破坏自己漂亮侧面的风险，朝他的方向瞥了一眼。“女士们先生们，现在，我们满怀敬意和骄傲，十分荣幸地献上玛丽金独家采访，有请厄林·巴贺！”

巴贺紧张地笑了笑，伸指轻击一段音阶。“这是我第一次发言，很可能也是最后一次。我们的新餐馆今晚开张。兰奇酒吧，位于百老汇。遗憾的是，我无法邀请你们前往，因为多亏曼宁女士的慷慨评论，过去一个星期来，所有的位子都被预订一空，并且已经排到两个月后。在那之后，我们将为远方的游客留出一些预定位。那就乘飞机来看吧！

“在兰奇酒吧，你们会发现一些与众不同之处。那里没有视像屏幕，也许你们已经听说了。我们有年轻迷人的小姐为你们歌唱，而我则弹奏多弦器。你们肯定会喜欢我们的音乐。我们知道，你们肯定喜欢，因为在兰奇酒吧听不到任何广告。记住这一点——兰奇没有广告。你们喝汤时不会听到肥皂广告，吃牛排时不会听到飞车广告，享用甜点时不会听到衬衣广告。完全没有任何广告！只有美食，还有让你们享受其中的美妙音乐——比如这个。”

他的双手落向键盘。

但他马上就发现哪里出了问题。一直以来，他都面对着一大群人的脸，并且可以按照他们的反应调整自己的节奏。而现在，在他的面前，唯有曼宁女士和视像技师，他突然明白，他的成功完全归因于他的观众。整个西半球的人都在聆听，他们会不会拍手、跺脚？他们会不会敬畏地想——“这就是没有歌词、没有广告的音乐吗？”或者，他们会不会无聊地转身离去？

巴贺瞥到玛丽金的白皙脸庞，瞥到那个瞠目结舌的技师，他不禁心想，也许一切都会十分顺利。随即他沉醉于音乐之中，热情弹奏。

甚至当引导屏变成一片空白时，他仍继续弹奏着。曼宁女士突然跳了起来，急匆匆地朝他走来，技师困惑地走来走去。最后巴贺终于停止了弹奏。

“我们被剪掉了，”曼宁女士含泪说道，“到底谁干的？我在视像的整个生涯中，从来，从来没发生过这种事——乔治，是谁剪的？”

“有命令。”

“谁的命令？”

“我的！”詹姆斯·丹顿大步朝他们走来，他紧咬嘴唇，脸色苍白，目光中闪着粗暴和置人以死地的神色。他冲着巴贺厉声说道：“我不知道你是怎么玩这把戏的，但没人可以接连两次糊弄詹姆斯·丹顿。现在，你已经给自己惹上麻烦了，我们不得不除掉你。”

“杰米！”曼宁女士痛哭道，“我的节目——被剪掉了。你怎么能这样？”

“闭嘴，该死的！我已经把话放出去了，巴贺。兰奇酒吧今晚开不了了，不过对你来说也没啥区别了。”

巴贺微微一笑。“我想你已经失败了，丹顿。会有足够多的音乐打败你。到明天，你就会接到成千上万的投诉。政府也是，然后你才会明白真正支撑着视像国际的是谁。”

“是我。”

“不，丹顿。它属于人民。这么长时间以来，他们遗失了很多美好的事物，转而不得不接受你给他们的一切。但如果他们真正明白自己想要的，他们便会去争取。我至少给了他们三分钟，展现了他们想要的东西。时间比我预想的长多了。”

“你是怎么在我办公室里玩这套把戏的？”

“这不是我的把戏，丹顿——是你的原因。你通过对讲机传送音乐，而它无法传播弦外音，也就是泛音，一种高音频率。所以，对另一个房间里的人来说，多弦器发出的声音毫无生气。但视像可以传播现场声的全部频率。”

丹顿点点头。“看来，我得要了几个科学家的脑袋。还有你的脑袋，虽然我很遗憾，花了这么大的周折。如果你和我都规规矩矩的，我本来会让你成为一位百万富翁。但现在，我只有一个选择，不能留你活口了。”

他昂首阔步离开，当自动门在他身后关上时，玛丽金·曼宁马上抓住巴贺的手臂。“快！跟我来！”巴贺犹豫了一下，她发出一阵嘘声：“别像傻瓜一样站在那里！他是想要你的命！”

她带着他穿过一间仪表室，走进外面的一条小走廊，并迅速冲过走廊，如离弦之箭般穿过接待室，有个秘书被他们吓了一跳，但他们一言不发，冲过一扇后门，进入了另一条走廊。她一把拉住巴贺，一起进了一个反重力电梯，迅速向上升。到了大楼楼顶，她匆匆领他上了一条空行车带，最后让他停在一个门口。

“等我向你示意时，你就走出来。”她说，“不要跑，就当没事发生，走过来。”

她平静自若地走向一名服务员，巴贺听见那人略带惊讶的问候声。“今天这么早啊，曼宁女士？”

“今天要放好多广告。”她说，“我要一艘大华菱。”

“马上就来。”

巴贺在拐角处窥探，看见她已经进了飞行器。当那服务员背过身来的时候，她马上疯狂摆起手来。于是巴贺小心地朝她走去，并让飞行器挡在他和服务员之间。片刻之后，他们起飞了，遥远的底下传来微弱的警报声。

“成功了！”她气喘吁吁道，“如果你没在警报响起前逃走，你就不可能活着离开大楼。”

“嗯，多谢。”巴贺说，他回头望着视像国际的大楼，“但这压根儿没必要啊，地球是个文明星球。”

“视像国际并不文明。”她厉声叫道。

他望着她，觉得相当奇怪。她满脸通红，圆睁的双眼满是恐惧，在巴贺眼里，他头一次觉得她是个正常人，一个女人，一个可爱的女人。他望着她，她转过头，忍不住哭了起来。

“现在杰米也会要了我的命的。我们有什么地方去吗？”

“兰奇那儿，”巴贺说，“看——从这儿能望见。”

她让飞行器航向新餐馆上方那几个新粉刷的字母。巴贺回头望去，发现视像国际旁的街道上已经聚集了一大群人。

兰奇将书桌挪到墙壁旁，然后惬意地仰靠在那儿。他身穿一件整齐的礼服，发型打理一新，将自己打扮成一个快活的东道主。但在办

公室里，他还是那样地不雅，一如巴贺第一天看到他靠在吧台上的那副样子。

“我跟你说过，所有人都会摆脱束缚，”他咧嘴笑着，“视像国际那儿已经聚集了五千人，都在叫着厄林·巴贺的名字。而且人数还在增加。”

“我弹的时间都没超过三分钟。”巴贺说，“虽然我觉得很多人可能会写信进来，投诉丹顿把我剪掉，可我从没料到会这样。”

“你没料到这事？五千人——现在可能已经有一万人了——曼宁女士冒着掉脑袋的危险，把你救出来。问问她是何原因，巴贺。”

“是啊，”巴贺说，“你为什么要这么不计万难地救我？”

她颤栗了一下。“你的音乐影响了我。”

“那是当然，”兰奇说，“巴贺，你这个傻瓜，你给地球上四分之一的人弹了三分钟的靡靡之音。”

那天晚上，兰奇酒吧如期开张，外面的街上挤满了人，他们争着要挤进酒吧的大门，只为等一个站位的名额。精明的兰奇加上了入场费。站着看的人不买东西吃，兰奇觉得没有道理提供免费音乐，即便那些人愿意站着听。

在最后一分钟他改变计划。他精明地认为顾客更喜欢迷人的女主持，而不是一个扁鼻子的老头，于是他雇下了玛丽金·曼宁。她优雅地四处走动，一袭深蓝的顺滑礼袍和金色的头发形成鲜明的对比。

当巴贺坐到多弦器前时，狂热的鼓掌声持续了二十分钟之久。

半夜时分，巴贺找到兰奇。“丹顿有没有什么行动？”

“我没发现他有什么行动。一切都正常。”

“那真是有点儿奇怪。他发誓说不会让我们今晚开张的。”

兰奇哧哧地笑起来。“他有一堆麻烦要担心。当局正催他解决暴乱的事儿。我本来害怕他们会把责任归咎于你，结果没有。丹顿让你上了视像，后来又把你剪了，所以当局觉得责任在他身上。据最新消息，视像国际已经收到了一千多万份投诉。别担心，巴贺，我们很快就会听到丹顿的消息，还有公会。”

“公会？为什么是公会？”

“你和广告断绝了关系，所以乐匠公会肯定会大发雷霆。由于你使用没有歌词的音乐，外加广告那件事，词匠公会也会和乐匠公会站在同一战线上。而演奏公会早就把矛头对准了你，因为它的成员中没多少人能弹奏就算只有一丁点儿价值的东西，它当然会支持其他公会。等到明天早上，巴贺，你将变成太阳系最受欢迎的人，同时赞助商、视像的人，还有几大公会都会把你恨之入骨。我会给你配一名全天候守护的保镖，曼宁女士也是。希望你俩都能幸免于难，不要出事。”

“你真觉得丹顿会——”

“是的。”

第二天早上，演奏公会把兰奇酒吧列入了黑名单，并命令所有的乐者，包括巴贺，都和其断绝一切联系。罗丝及其他歌手，和巴贺一起彬彬有礼地回绝了他们。于是到中午时，他们发现自己也被列入了黑名单。兰奇叫来了一名律师，这是巴贺有生以来见过的最阴险、最鬼祟、最见不得人的人。

“他们应该提前一星期通知我们，”兰奇说，“还应该给我们一星期的时间，以备上诉之需。我打算起诉，要求五百万的赔偿。”

公共安全官登门拜访，他前脚刚走，健康官和酒官后脚便至。他们和兰奇短暂商谈了一番，最后阴沉着脸拂袖而去。

“丹顿的行动太慢，”兰奇欢乐地说道，“一星期前我就拜访过他们，还录下了整个谈话内容。他们不敢贸然采取行动。”

那天晚上，一群人在兰奇酒吧前聚众闹事。不过兰奇早已准备了一支维和小队，所以顾客们完全没有留意到这场骚乱。据兰奇的线人估计，视像国际已经收到五千多万次投诉，十多个政府机构排下日程，打算介入调查。反广告集会自发而成，各地生花。曼哈顿餐馆的五百个视像屏幕都被砸烂了。

兰奇酒吧安然无恙地度过了第一周，每天来娱乐的人都络绎不绝。要求预定的请求纷至沓来，远得甚至连冥王星都有：那儿有一支太空分遣队刚刚返回，他们投票作出决定，打算请上一晚上的假，在兰奇酒吧中度过。巴贺被送到柏林，想要谈下一名多弦手，让他担任自己的候补演员，而兰奇则希望到月底的时候，酒吧能二十四小时全

天候营业。

第二周一开始，兰奇对巴贺说：“我们已经将丹顿打败。他的每一个行动，都被我一一化解，而现在，我们也将展开一些行动。你将重新上一次视像，我今天已经交了申请。我们做的是合法生意，所以和任何人一样，都有权购买节目时间。如果他拒绝，那我就起诉。但他肯定不敢拒绝。”

“你哪儿来的钱干这些事？”巴贺问。

兰奇微微一笑。“我攒的——其中一小部分。大多数来自其他一些不喜欢丹顿的人。”

丹顿的确没有拒绝。巴贺为兰奇酒吧做了一期全球性的节目，由玛丽金·曼宁为他引介。巴贺只略去了靡靡之音。

兰奇酒吧的下班时间，巴贺正在化妆室疲倦地更衣。兰奇不在，他外出参加明日清晨和律师的会谈。他们正在推测丹顿的下一步行动。

巴贺心里很不安。他暗自沉思，觉得自己就是个呆笨的音乐家。对于法律问题，或是兰奇轻易交涉的复杂关系网和有权有势的大人物，他完全一窍不通。他知道詹姆斯·丹顿是罪恶的化身，他也知道丹顿手眼通天，可以无数次把兰奇收买下来，或是买凶杀人，干掉任何挡他去路的人。他在等什么呢？倘若有足够的时间，或许巴贺可以对整个广告机制度以致命一击。丹顿势必知道这一点。

那么，他到底在等什么？

门砰地一声开了，玛丽金·曼宁半裸着身子，踉踉跄跄地跑进来，整张脸极为苍白，和她身上那件白色的塑料胸罩一模一样。她使劲关上门，靠在那儿抽泣起来，整个身子微微颤抖着。

“杰米，”她喘息道，“他的秘书凯罗尔，也是我的好朋友，给我发了封信。她说杰米已经买通了我们的保镖，他们会在我们今天早上回家的路上干掉我们。或者把我们丢给杰米的手下，让他们干掉我们。”

“我给兰奇打个电话，”巴贺说，“别太担心。”

“不！如果他们有什么怀疑的话，就不会多等片刻。我们不会有任何机会。”

“那我们就等兰奇回来再说。”

“你觉得干等就是安全的？他们知道我们马上就要下班了。”

巴贺一屁股坐了下来。他一直期待着丹顿会有这样的行动。他知道，这些保镖都是兰奇仔细挑选的，但丹顿有的是钱，足以买通任何人。而且……

“也许这是个陷阱。或许这封信是假的。”

“不可能。昨天晚上，我看见那只老狐狸——胖子赫尔赛，和你的一个保镖在说话。当时我就觉得杰米在搞什么事。”

“你想怎么办？”巴贺问。

“我们能走后门出去吗？”

“我不知道。至少肯定会碰到一名保镖。”

“不能试一下吗？”

巴贺犹豫了一下。她害怕了——害怕得要命——但对这些事，她远远比他知道得多，而且她也了解詹姆斯·丹顿的为人。要不是她，他永远也不会有机会逃出视像国际大楼。

“如果你觉得行得通，那我们就试一试。”

“我得去换好衣服。”

“去吧，准备好了就跟我说。”

她微微打开门，小心地从门缝中朝外张望。“不，你和我一起去。”

几分钟后，巴贺和曼宁女士在大楼后部的走道中信步游走，那里有两名保镖在站岗，他们朝两人点点头，接着便突然穿过了大门，逃之夭夭。一声惊讶的喊叫从身后传来，但没人追来。他俩沿着一条小巷疯狂奔跑，然后转弯来到一个十字路口，停下来迟疑了片刻。

“运输道在那个方向。”她气喘吁吁道，“如果能到运输道——”

“快走！”

他们手拉手继续往前跑。遥远的前方，小巷通向一条大街。巴贺焦急地抬头仰望，寻找着飞车的踪迹，但一辆也没有看到。他完全不明白车子都到哪里去了。

“有人——在追我们吗？”她问。

“我想没有，”巴贺喘着粗气，“没看到飞车。刚才我们停下来时，也没见到有人跟踪。”

“那我们是逃出来了！”

这时，一个男人突然从前方三十英尺外拂晓的阴影中现身。巴贺和曼宁停下脚步，惊得说不出话来，那男人慢慢朝他们走来。他头戴一顶帽子，帽檐拉得很低，盖着半张脸，但那副笑容不会有人认错。詹姆斯·丹顿。

“早上好，美人儿，”他开口道，“没了你的靓丽身影，视像国际已经大不如前。还有你，早上好，巴贺先生。”

他俩沉默地站在那儿，曼宁的手仍旧紧紧抓着巴贺的胳膊，指甲刺破他的衣衫，刺入他的血肉。他没有动。

“美人儿，我就猜你会掉进我们的小花招里。我就猜你会害怕得很，然后掉进这个圈套。我把所有的出口都封了，我很欣慰，你们最后选了这条路。非常欣慰。我很乐意亲自解决叛徒。”

他突然转向巴贺，咆哮声怒气冲天。“巴贺，赶快走。还没轮到。对你，我有别的计划。”

巴贺站着没动，像是在潮湿的路面上生了根。

“在我反悔前，赶快走，巴贺。”

曼宁女士松开了手。她的声音像是被人掐着脖子的低语。“快走！”

“巴贺！”丹顿咆哮着。

“走啊，快点儿！”曼宁又小声说了一遍。

巴贺犹豫地迈出两步。

“快滚！”丹顿大叫。

巴贺跑了起来。从身后传来一声邪恶的枪击声，一声尖叫，然后便静悄悄了。巴贺摇晃了一下，发现丹顿在后面盯着他，便继续快跑起来。

“我是个懦夫。”巴贺说。

“不，巴贺。”兰奇缓缓摇着头，“你是个勇敢的人，不然你就不会卷进这件事，但你俩做的这件事实在是愚蠢至极，而非勇敢。都是我的错，我以为他会先冲着酒吧来。我欠丹顿一份人情，到时我必定双倍奉还。”

兰奇丑陋的脸庞上现出苦恼的皱纹。他困惑地看着巴贺。“她是个勇敢美丽的女人，巴贺。”他心不在焉地摸着自己的扁鼻子，“但我想不通，为什么丹顿要让你走呢。”

那晚上，兰奇酒吧笼罩在一片浓重的悲剧气氛中，但这没有影响到顾客。当巴贺走向多弦器时，他们给了他雷鸣般的掌声。他停在那里，并不太热心地接受他们的谢意，就在这时，三名警察走到了他的跟前。

“是厄林·巴贺吗？”

“正是。”

“你被捕了。”

巴贺一脸严峻地面对他们。“我犯了什么罪？”他问。“谋杀。”

谋杀了玛丽金·曼宁。

兰奇那神色悲哀的脸压在栅栏上，不慌不忙地说着话。“他们有证人，”他说，“诚实证人，的确亲眼看到你跑出了巷子。还有不诚实的证人，说亲眼看见你开了枪。其中之一是你的朋友赫尔赛，他说他当时恰好在那条巷子里晨跑——到时他会出庭作证。丹顿很可能会花上几百万来把你定罪，但事实上根本没这个必要，他甚至无须贿赂法官，这个案子对你极其不利。”

“那枪呢？”巴贺问。

“他们有一个证人，将证明把枪卖给了你。”

巴贺点点头。现在，事情已经脱离了他的掌控。一直以来，他为这项无人能够理解的事业付出一切——也许连他自己也不曾理解自己在做什么。他迷失了。

“那接下来会怎么样？”他问。

兰奇悲伤地摇摇头。“我这个人瞒不了事情，是坏消息。终生监禁。他们会把你送到加尼米德岩石矿井。”

“明白了，”巴贺说，接着他焦急地补充道，“你会继续下去吗？”

“巴贺，你到底想要干什么？你不仅仅是为兰奇酒吧工作。虽然我搞不懂，但我一直支持着你，因为我喜欢你。我喜欢你的音乐。所以，你到底想要什么？”

“我也不知道。我想，是音乐吧。让大家听音乐。除掉广告，或是一部分广告。也许，如果我早知道自己想干什么——”

“是的，是的，我想我明白了。巴贺，只要我还有一口气在，兰奇酒吧就会继续下去。我这么做不只是为了显得自己有多高尚。生意很大。那个新来的多弦手也不算太坏。虽然他比不上你，但这世上再也找不出另外一个你来。要是我们把未来五年的位子都放出去预定，完全可以销售一空。其他酒店也在拆掉视像，想模仿我们，但我们已经领先一大步。我们会继续下去，沿着你为我们设好的路走下去，给你的三分之一也还在。我会为你把钱存进信托资产。等你回来时，你将会非常富有。”

“等我回来？”

“啊——终生监禁并不一定意味着必须客死他乡。只要你表现良好，就有机会。”

“那瓦尔呢？”

“我们会照看她。我会给她一份工作，让她有点儿事情做。”

“也许我能给你的酒店写音乐，”巴贺说，“我应该有的是时间。”

“恐怕不行。他们就是不想再让你接触音乐。所以——你不能再写音乐。他们也不准你靠近多弦器，因为他们觉得你可以对守卫进行催眠，然后把所有的囚犯都放跑。”

“那他们——能让我保留收集的唱片吗？”

“恐怕不行。”

“明白了。嗯，如果这样的话——”

“是的。现在我欠丹顿两份人情。”

兰奇转身离去，他看似铁石心肠，但走时两眼中含着泪花。

陪审团审议了八分钟，最后做出有罪的裁决。巴贺将被终生监禁。视像上出现了一些呜不平的声音，因为加尼米德岩石矿井的人常常是短命的。

在底层的小人物中，也暗暗流传起一些声音，说是陪审团的人都被视像和众多赞助商收买了。谣传说厄林·巴贺是被陷害的，因为他给人们带来了音乐。

在巴贺离开前往加尼米德的那天，H.威尔（一名多弦手）和B.约翰逊（一名小提琴手），宣布将举行一次公共演出。入场费仅需一元。

兰奇苦苦地收集证据，他重新收买了原先被收买的证人，并申请案件重审，结果被驳回。漫长的岁月就这么无力地过去。

之后，一支由二十名成员组成的纽约交响乐团出现了。詹姆斯·丹顿的一辆豪华飞车坠毁，他也当即命丧黄泉。这是一次不幸的事故。有一位百万富翁，曾在视像上听到厄林·巴贺的音乐，后来捐资建立了十几家音乐学院。本来它们会被称作巴贺音乐学院，但一位音乐历史学家因为从来没听过巴贺的大名，最后把名字改成了巴赫。

兰奇死了，他的女婿像接手一项家庭基金般接过了他的事业。他捐款为纽约交响乐团募资建立了新的音乐厅，这一团体现已有四十个成员。这项计划如雪崩般迅速得到各方力量的支持，最后在俄亥俄州选定一处地址：此处位居中枢，四通八达，可以让北美大陆各地的人更易前来。后来又建起了贝多芬大殿，可容纳四万人。第一场音乐会的门票一上市，没过四十八小时便全部预订一空。

两百年来，歌剧第一次在视像上播放。在俄亥俄州的音乐厅那儿，又建起了歌剧院。中心慢慢扩大，一开始由私人募资，后来由政府出资。兰奇的女婿死后，一位外甥接管了兰奇酒吧的管理权，以及让厄林·巴贺重获自由的运动。三十年过去，然后是四十年。

终于，在厄林·巴贺被判终生监禁的四十九年七个月零十九天后，他被假释了。他仍拥有曼哈顿最火爆餐厅三分之一的分利权，这么多年累积的红利，让他成了一个富甲天下的人。此时他已年届九十六。

贝多芬大殿又一次客满。来自太阳系各地的度假者、乘车前来听音乐会的音乐爱好者、退休后来中心中心的老人、前来参观学习的年轻人，总共四万人，发出一阵不安的骚动，他们向侧楼望去，寻找乐队指挥的踪迹。当他大步迈上台时，从十二个包厢中传来了雷鸣般的掌声。

厄林·巴贺坐在主厅后排的那个永久专座上。他调了调双筒望远镜，凝视着管弦乐队，心中再次想起，倍低音巴松笛的真实声音是什么样的呢？他的所有苦痛都留在了加尼米德，而在中心的生活则是无数次的神迹启现。

当然，没人记得厄林·巴贺，这个乐匠和凶手。这一整代的人甚至都不再记得广告是什么。虽然如此，巴贺还是觉得他已经完成了一切，一如他觉得自己亲手建立了这座大楼，建立了中心。他摊开双手，摆在身前，在岩石矿坑几十年的劳作，这双手已经变得畸形，手指和指尖都被碾断，身体被落石压得伤残。但他没有悔恨，他出色地完成了一切。

两名领座员站在他身后的通道里，其中一人竖着拇指朝他的方向点了点头，低声对他的同伴说道：“给你说个人。每场音乐会都来，从不落下一次。每次都坐在后排那儿看着大家。听别人说，很久很久以前，他曾是一名乐匠。”

“也许他喜欢音乐。”他的同伴回道。

“才不呢。以前那些乐匠根本就不懂音乐。而且——他还是个聋子。”

潘振华 译

注释

[1] 弗兰克·劳埃德·怀特（1867—1959），美国著名建筑设计师。

[2] 兰斯大教堂：堪比巴黎圣母院的法国著名教堂。

[3] 杰米：玛丽金·曼宁对詹姆斯·丹顿的爱称。

寂寞漂流碟

1953

西奥多·斯特金

西奥多·斯特金小说中的角色，大多是平凡人物。他们或是被人性的缺点断送，或是在冷酷无情的环境中挣扎，企望能找到与之分享渴望与寂寞情感的知己。斯特金的处女作发表于1939年，他很快在科幻及奇幻界声名鹊起，许多故事也早已被奉为经典。如《微宇宙的上帝》，讲述一个科学家创造出微观种族，并扮演上帝的角色，反复以危及其存亡的任务提出挑战，得到了意想不到的有趣结果。《它》主要讲的是乡下居民在试图与横冲直撞的无情野兽沟通过程中的反应。在《昨天是星期一》中，主角发现每天的现实不过是微型工人搭建的舞台背景。《杀人推土机》是斯特金版的《弗兰肯斯坦》，讲述一队建筑工人被困在一座小岛上，他们的推土机被纯能量体外星生命“附身”的故事。二战后，斯特金文笔的基调渐渐由前期的略带幽默转为惆怅。《纪念碑》和《霹雳与玫瑰》讲述的故事，向世人告诫滥用核武器带来的后果。而《寂寞漂流碟》和《成年》则采用了传统的科幻剧情，探讨异化感和无能感。斯特金的长篇小说擅长人物刻画，那些无法融入正常社会，努力克服由此而来的孤独感的角色形象令人难忘。《超人类》讲述了一群意念上拥有特异功能的个人，他们将各自的力量汇集到一起，创造了超人形态的意识。在《梦见的宝石》中，一个小男孩发现自己的怪异举止其实是超能力的表现。斯特金还因在《少许你的血》《失却的世界》《假若世人皆兄弟，你愿否以妹许之》等故事中，引入禁忌的性话题与大胆的伦理思考而闻名。他的短篇小说选集包括《没有巫术》《E.普鲁里伯斯独角兽》《鱼子酱》以及《一丝异样》。斯特金的作品起初由保罗·威廉姆斯主持编辑了《终极自我主义者》《霹雳与玫瑰》《寂寞漂流碟》《最佳宿主》《婴儿三岁》《微宇宙的上帝》《杀人推土机》系列七卷，后重印时收录为短篇小说全集。

我想，倘若她已死，我将永不可能在此找到她。白茫茫的海面充

盈着银白的月光，激浪漫过白森森的岸沙，涌上来，犹如无边无际的泡沫。轻生的人们将利刃刺入身体，或让子弹击穿心脏前，总会小心地敞开胸膛。而同样的奇怪冲动，亦令投海的人裸身奔往。

我想，早些或晚些时分，沙丘和飘摇起伏的泡沫会投下阴影。而现在仅有一片真正的影子踩在我脚下，面积虽小，浓度却足以媲美一艘小型飞艇的暗影。

我想，早些时分，或许能看见她迈着沉重的步子走上银色海岸，寻一个僻静之处，避开世人眼光，迎向死亡。而晚些时分，我将拖着那行动不便的腿脚在沙中深一脚浅一脚地小跑，松沙承受不住奔忙的人的重量，我磕磕绊绊，几欲发狂。

就在那时，因那不争气的双腿，我膝头一软跪了下去，不住抽噎——不是为她哭，暂时没有——只是胸闷缺氧。身旁这么多东西奔来突往：翅膀、交错的浪花、一重重的颜色，浓淡不一的颜色，不，它们算不上是颜色，只是变换的白色和银色。假如光通质于声，它会发出海浪拍击岸沙的声音，如果我的耳朵通感于眼睛，它们将看见如此的光芒。

我蹲在原地，在打旋的银与白中大口吸气，一波浪花击到我身上，浅浅的，疾袭而来，触到膝盖，略一上涌，溅起飞沫散开，犹如花瓣绽放，我全身立时湿至腰际。眼睛睁不开，我用指节轻压双目。唇上的水渍带着眼泪的味道，整个白夜涛声怒吼，好似在放声号哭。

她出现了。

那苍白的肩膀曲线略略浮在倾斜的泡沫之中。她一定感觉到我在岸上——也许是听到我的大喊——转头看见我跪在那儿。她双拳朝太阳穴一击，面部扭曲，发出一声尖厉的哭号，那么绝望，那么震怒，接着投身入海，沉没。

我甩脱鞋子跑进浪花，大喊着，搜寻着，伸手去够一片片闪耀的白色，抓住的却都是白白的海盐，手指冰凉。我跨出的下一步正好从她身边经过，一波海浪横扫过我的脸，她的身体撞到我的侧身，我俩都栽倒在水中。我满满呛了一口水，倒过头来，睁开双眼，透过海面看到绿莹莹的白色月亮，打碎了，扭曲了，朝我迎面而来。接着我双脚陷入沙地，左手缠上了她的头发。

退去的波浪卷向她，她旋即从我手中溜走，好似汽笛声中一缕蒸汽流散。那一刻我以为她活不成了，但接着她又搁浅到沙滩上，拼命

挣扎着要爬起来。

她一头撞上我耳朵，潮湿、坚硬。她重重撞来，剧烈的疼痛好似要劈开我的脑袋。她想甩开我，使劲往外挣，无奈我的手已被她的发丝卷住，就算我想丢开她，也是无能为力。随着下一波海浪涌来，她又翻身撞向我，一连撞了好几下，双手乱抓，我们一同陷入更深的水中。

“别……别……我不会游泳！”我大喊道，于是她又抓了我一下。

“不要管我。”她尖叫道，“啊，上天呀，你能不能不要”（她手指紧握）“管……”（她牙齿紧咬）“我！”（她捏紧小小的拳头。）

我顺势拽着头发把她的头埋到水里，与她苍白的肩膀大略平齐，另一只手的掌缘砍了她脖子两下。她又浮起来，我把她拖到岸上。

我把她抱着到一个沙丘旁，自己蹲在沙丘另一侧。涛声怒吼，气势磅礴，头顶掠过一丝风。月光仍旧很亮。我揉着她的手腕，轻抚她的脸道：“没事了。”接着我“哎呀”叫了出来，脑海里浮现出许多名字，那些在很久很久以前，还没听说过她之前，我曾在梦里叫过的名字。

她静静地仰面躺着，气息从齿间嘶嘶吐出，唇角上扬。她的眼睛拧成一团，皱纹密布，似是受尽折磨，与微笑的唇型形成对比。她脱离了危险，意识也回归了许久，但呼吸仍旧是微弱的丝丝声，双眼紧闭扭曲。

最终她问：“为什么非要管我的闲事？”她睁开双眼看着我。痛苦充满双眸，容不得恐惧藏身。她又闭上眼，说道：“你知道我是谁。”

“知道。”我说。

她哭起来。

我没有任何动作，等到她哭声停止，沙丘已投下了影子。她哭了很久。

她说：“你不知道我是谁。没人知道我是谁。”

我说：“报纸上全都写了。”

“报纸！”她缓缓睁开眼，视线扫过我的脸、我的肩膀，在我嘴上稍作停留，略微和我对视了一小会儿。接着她嘴一撇转头去。“没

人知道我是谁。”

我等了一会儿，她既没动，也没说话，最后我说：“告诉我吧。”

“你是谁？”她问，脸依然别在一旁。

“我这个人嘛……”

“说呀？”

“先不谈这个。”我说，“过会儿吧。”

她突然直起身，又赶紧捂住身子。“我的衣服呢？”

“没看见。”

“噢，”她说，“想起来了，我把衣服放在沙丘背风的地方，用脚拨了些沙子盖上去，等沙丘移过来就能把它们盖住，不留痕迹，完全藏起来，消失得无影无踪……真讨厌沙子。我想在沙里闷死，可就是死不了……不许看我！”她大吼，“我讨厌你这样看着我！”她把头左甩右甩，找着衣服，“我不能这样待在这里！我该怎么办？我能去哪儿？”

“来这儿。”我说。

我过去扶她，她没有反抗。站起来后，她猛地抽出手，扭过身侧对着我。“别碰我。走开。”

“来这儿。”我又说了一遍，走到月光映照下弧线优美的沙丘旁，顶部的沙子随风飞扬飘落，脱离沙丘融入沙滩地面。“来这儿。”我指向沙丘背后。

她终于跟了过来，瞧了瞧沙丘齐胸高的位置，又看看及膝的地方。“回那边看看？”

她点点头。

“没找到。”

“好黑……”她走过低矮的沙丘，走进月光投下的令人心痛的暗影。她伸脚轻轻地摸索四周，小心地一步步退回沙丘隆起的边缘，接着颓然坐下，没入黑暗中看不见了。我迎着月光坐在沙滩上。“离我远点儿。”她啐了一口。

我起身退后几步。她隐身于黑暗中低语道：“别走。”我停下脚步，看见她探出一只手，暗影锐利的轮廓从她手上划过。“那边，”她说，“就那边。到影子里去。只需要……现在别出现在我眼前……只要——让我听到你说话就行。”

我照办了，到离她约六英尺远的阴影里坐下。

于是她讲起那个故事。跟报纸上的不一样。

事件发生时，她约莫十七岁。那天她来到纽约中央公园。天气热得不像早春，棕色污水上逐渐淤积起来的一层绿皮，与早晨岩石上的白霜倒是十分般配。霜已经散了，草坪勇敢地诱惑着几百双脚从沥青混凝土上走下来，踩到它身上去。

她也跟随在他们中间。嫩草萌生的土地让她的双足备感舒适，一如吸入肺里的空气般清新怡人。走着走着，她的脚似乎不再穿着鞋，身体也明显感觉超脱在衣物之外。只有这样的日子，才会让一个城里人自然而然地仰起头。她也是。

那一刻，她感到脱离了眼下那没有芳香、没有一时的宁静、什么都不合适、什么都不满足的生活。那一刻，了无生气的公园四周，那些整齐划一的建筑物的死板，似乎已遥不可及。呼吸两三口纯净的空气之后，整个广阔世界真正属于谁，于她已不再重要，是那些屏幕上放映的头像，是玻璃幕墙的高塔里那些气派高雅的绝代佳人，一言以蔽之，它总是属于别人，总是如此。

于是她仰头扬眉。上方出现一艘飞碟。

它真美，通体金色，表面似经过亚光处理，泛着朦胧的光泽，像一颗还未成熟的黑葡萄。它发出微弱的声音，是两段铃音组成的和弦，混合了细微的滋滋声，像是风刮过高高的麦田。它像燕子一样左冲右突，上升下降。它转了一圈，落到较低的位置，又继续盘旋，像一条鱼游在空中，微微发光。它似乎和一切生物没有差别，但它的美集中了所有事物的美，那种迷蒙的色泽，那么规整的外形，那样精准的机械驱动。

起初她并没有大惊小怪，因为它和以往见过的任何东西都大不相同，一定是视错觉，错误估计了眼前事物的大小，或速度，或距离。它应该很快就会现出原形，是飞机上一闪而过的阳光，或是焊弧的光亮在视网膜上停留未去。

她把视线转向别处，突然意识到旁边许多人也看见了它——或是看见了什么东西。周围的人全都停止了动作，停止了说话，仰长了脖子往上看。周围的人全惊呆了，鸦雀无声，而在人群之外，她仍能感知到城市生活的喧嚣，城市巨人粗气横喘，却从不吸气。

她再度抬头，终于意识到那艘飞碟有多么大，多么远。不对：恰恰相反，它是那么地小，那么地近。它就跟两只手比的一个圈那么大，飘在空中，距她头顶不足十八英寸。

恐惧立时传来。她后退几步，举起一只手臂，飞碟仍旧悬停在半空。于是她尽量侧倾过身，就那样扭着腰避开它，往前跳了一步，又回头看向上方，想知道是否已摆脱。起初没有发现它的踪影，随着视线逐渐抬高，它又在眼前了，很近，明光锃亮。它颤动着低声吟唱，就在她头顶正上方。

她咬到了舌头。

她眼角余光瞥见一个人在画十字。她想，他这么做是因为看见我站在这儿，头顶现出一圈光华。那是她此生最重大的时刻。从没有人在看到她后做出过如此虔诚的姿势，一次也没有，从未有过。这种想法的慰藉穿越惧怕、恐慌和好奇，沉淀到她心底，留待日后适时浮现出来，帮助她度过寂寥的时光。

然而，现在恐惧位于最上层。她盯着半空，向后退缩，踏出滑稽可笑的怪异步伐。奇怪，竟然没有撞到人。现场人山人海，全都张大嘴仰长了脖子，但她谁也没碰到。她转过身，发现自己正处在人群中心，周围的人都指着自己的方向，脸上写满好奇，这让她更为惊恐。人群那密密麻麻的眼睛瞪得鼓突出来，内圈的人们来不及挪动，只能身体后仰，堪堪避开她。

飞碟轻柔的铃音变低沉了。它倾向一边，下降了一英寸左右。不知谁尖叫起来，人们丢下她四散逃离，一番混乱之后，又重新稳定下来，在动态平衡中组成一个大得多的围观圈：外面的人往里跑，将圈子围得水泄不通，内圈的人又拼命往外挤出去。

飞碟嗡嗡响着，倾斜、倾斜……

她张嘴尖叫，双膝触地，飞碟撞到了她头上。

它降落在她前额，似乎附在那里，像是要把她吊起来。她直挺挺地跪立着，用力举起双手想拂掉它，手臂却突然不听使唤，滑落到身

后垂荡着。时间大概过去了一秒半，飞碟控制下的她全身僵直，接着传过一波好似狂喜的颤抖，终于被放开了。她猛地瘫到地上，大腿后部感觉很重，脚跟和脚踝都很疼。

飞碟落在她身边，翻滚一周，又沿着边缘转了一圈，终于落定。它落地不动，金属的色泽暗淡下来，先前的生机熄灭了。

她迷迷糊糊地躺在地上，望着明媚的春日蓝天，感觉眼前灰蒙蒙的，隐隐约约听到哨声。

还有些刚反应过来的人发出的尖叫。

不知哪个傻蛋大吼一声：“让她透透气！”却反倒让所有人凑得更近了。

接着一个身穿金属纽扣蓝制服的大块头手持皮面证件夹走上前来，遮住了大半块天空。“行啦行啦，这里出什么事了？退后退后，挤什么。”

人们的观察、阐述、评论如涟漪般层层散开。“它把她撞倒了。”“有人把她撞倒了。”“他把她撞倒了。”“有个男人把她撞倒了，然后——”“就在光天化日之下，这家伙……”“公园快要……”这些话向外传出，不断以讹传讹，直到事实已被完全扭曲，毕竟看热闹传八卦远比真相重要。

有人发挥肩膀硬的优势挤了进来，他带了个笔记本，亲眼见证现场之后，执笔写下“……一个深肤色美男”，立马又改成了“深肤色男子，玉树临风”，因为这则新闻下午就要刊发，但凡看到“玉树临风”，任何女人都能心领神会她将会在新闻中变成怎样的受害者。

他俯下亮闪闪的肩膀，红润的脸庞靠近了。“你很疼吧，妹子？”于是人群中传出流言：“很疼，很疼，受了重伤，他把她打得死去活来，在光天化日之下……”这些话一遍遍传递，往后层层扩散。

又来了个瘦子，面容坚毅，身穿卡其色华达呢大衣，欧米伽形状的下巴上冒出了胡碴儿。“飞碟，嗯？好吧，警员，这儿由我来接手。”

“你他妈从哪儿蹦出来的，就想接手？”

棕皮钱夹一闪，背后一张脸凑近来看清之后，惊得下巴磕在了华达呢大衣的肩上。他敬畏地念道，“FBI”，这个词也迅速向外传播开

去了。那名警察点点头——所有警察都折服了，齐刷刷地点了下头。

“找些援手来，拉起警戒线。”欧米伽下巴说。

“是，长官！”警察说。

“FBI，FBI。”人群嘀咕着散开，她头上立时亮出了更多天空。

她坐起身，脸上洋溢着光华。“飞碟对我说话了。”她用唱歌般的语调说道。

“闭嘴。”欧米伽下巴说，“等会儿你有的是机会说话。”

“是呀，妹子。”警察说，“天啊，围观群众里说不定有不少共产党。”

“你也闭嘴。”欧米伽下巴说。

人群里的一个人告诉另一个人，共产党毒打了这个女孩，同时有人说她被毒打是因为她就是共产党。

她准备起身，但周围纷纷伸出手按住让她躺下。那时她旁边已聚集了三十名警察。

“我能走。”她说。

“哎，尽管放松就好啦。”他们告诉她。

他们在她身旁放下担架，抬起她放上去，又给她盖上一张大毯子。“我能走。”她说道，但他们执意将她从人群中抬了出去。

一个女人脸色发白，转开头去悲叹道：“啊，上帝呀，真可怕！”

一个圆眼睛小个子男人目不转睛地盯着她，不停舔着嘴唇。

他们把她推进救护车，欧米伽下巴已经先到了。

一个身穿白大褂的男人问道：“事情经过是怎样，姑娘？”他双手很干净。

“别多嘴。”欧米伽下巴说，“机密。”

医院到了。

她说：“我得回去工作。”

“把衣服脱下来。”他们要求道。

她平生第一次有了一间独居的卧室。不论何时打开门，都能看见外面有一名警察。门不时打开，进来一些对军人十分礼貌的公民，以及对某些公民更为礼貌的军人。她不知道他们做什么工作，也不明白他们想了解什么。每天他们都要问上万儿八千的问题。他们之间显然也没有交流，因为每个人都一而再，再而三地重复同样的问题。

“你叫什么名字？”

“你多大了？”

“你是哪年出生的？”

“你叫什么名字？”

有时他们会提出古怪的问题，把她往古怪的思路引。

“现在说说你叔叔吧。他娶了一个中欧女人，对吗？中欧哪里的？”

“你参加过什么俱乐部或者帮会组织？啊！那么，说说六十三街的那个‘小子帮’吧。谁是真正的幕后黑手？”

但他们一遍遍问的，还是“你说飞碟对你说话了，是什么意思？”

她总是回答：“就是它对我说话了。”

他们就接着问：“它说了什么——”

她会摇摇头。

许多人对她大吼大叫，也有许多人对她和颜悦色——从没人对她那么好过，但她很快明白了，没有谁是真正对她好。他们只是让她放松，转移她思考的重心，然后突然袭击，问她：“你说它对你说话了，是什么意思？”

很快，就跟在母亲家里、学校、任何地方一样，她习惯了闭嘴静坐，任由他们大吼。他们曾让她在硬椅子上坐就是好几个小时，用灯晃她的眼睛，不给她水喝。在家的时候，妈妈会在厨房留一盏灯，

耀眼的灯光透过卧室门上的横窗照进来，她就不会再害怕，夜夜如此，整晚有光，所以用灯晃眼对她来说根本就是小菜一碟。

他们带她出院，把她关进监狱。有些方面还挺不错的，比如食物。床也不赖。透过窗户，她看见院子里有许多女囚在训练。他们向她解释说，她们的床都比她的硬多了。

“姑娘，你是个很重要的人物，你知道的。”

起初还不错，但和平常一样，他们终究在意的根本不是她。他们一直给她做工作，有一次还带了飞碟来给她看。它放在一个铁匣子里，用弹簧锁锁着，外面套了一个大木箱，上了挂锁。飞碟只有几磅重，但他们装箱时却派了两个人抬，另有四人持枪警戒。

他们叫一些士兵把飞碟举在她头顶，让她如实演示事件经过，但终归不可能一模一样。他们从飞碟上切下了不少各种形状的样本，除此以外，它仍旧是那种死气沉沉的灰色。他们问她是否了解其中的原因，就这一次，她给出了回答。

“它现在空了。”她说。

她只愿意和一个人说话，那个啤酒肚矮个男人。他在第一次和她单独见面时就告诉她：“你听我说，我觉得他们对待你的方式糟糕透顶。喏，记住这点：我是有任务在身的。我的任务就是搞清楚你为什么不肯讲出飞碟说话的内容。我不想知道它说了什么，也永远不会问你，甚至不希望你告诉我。咱们来了解一下你为什么要保密吧。”

他着手了解，为什么她在接下来的几个小时里只谈论自己患的肺炎，二年级时做的花盆被妈妈丢到防火梯下面，放学等不到家长来接，以及梦见自己双手握着酒杯，偷眼瞧对面的某个男人。

一天，她告诉他为什么自己不愿谈论飞碟。“因为它是在对我说话，跟别的任何人都没关系。”这是实话实说。

她甚至告诉他那天有人在画十字。那也是她唯一的另一个秘密。

他人挺好。就是他警告她会受审判。“我本来没有义务跟你说这些的。他们要对你严肃处理，法官陪审团什么的都在。你只需要说你想说的就行了，别少说也别多说，明白了吗？可别在法庭上失态。你有保护自己秘密的权利。”

他起身宣誓，离开了。

开始，来了一个人和她聊了很久，告诉她地球可能会怎样遭到比我们更为强壮聪明的外星人攻击，她也许手握防御的关键，所以理应向全世界公布。而且就算地球没有遭到入侵，她也该想想自己能给祖国的国防带来多大优势。然后他冲她摇摇手指^[1]，说她的所作所为不啻于为敌国卖力。结果，他是她受审时的辩护人。

陪审团认为她犯有藐视法庭的罪行，法官朗读了一长列可引的处罚，挑选了其中一个：缓刑。他们又把她投回监狱，关了几天后，在一个晴朗的日子把她放了。

起初生活还挺不错。她在一家餐馆里打工，还有一间带家具的卧室。她在报纸上曝光太多，妈妈不愿让她回家。虽然妈妈总是酗酒，有时还在附近地区大搞破坏，但她仍旧对体面一词有自己特别的定义。总是在报纸上看到女儿参与间谍活动的消息，这违反了她心中体面的标准。于是她把娘家姓写到楼下的邮箱上，叫女儿再也别回来住了。

她在餐馆里遇到一个人，他邀她约会，她的初次约会。她花光了手里的每一分钱，买了一个红色手提包配她的红鞋。颜色深浅不太一致，但好歹都是红的。他们一起看了电影，之后他却没有吻她的意思，也没有别的举动，只是想了解飞碟告诉了她什么。她什么都没说，回到家哭了整夜。

有一次，包厢里的客人在聊天，她一经过，他们就赶紧闭了口瞪着她。他们去找老板谈，老板过来告诉她，这些人是电子工程师，为政府工作的，她在旁边，谁都不敢讨论项目——她不是那啥间谍什么的吗？所以她给炒了鱿鱼。

有一次她去一间小酒吧，看到点唱机上有自己的名字，于是丢进一个硬币，按了编码，歌里唱道：“那一天飞碟降临，教给她全新的娱乐方式，我不会讲那是什么，她让我超然尘世。”听歌的时候，有个人认出了她，叫了她的名字。结果有四个人尾随到她家里，逼得她把门闷死。

有时她的普通生活能延续好几个月，接着就会有人找她约会。十有六七她会同意。十次中有两次是约会对象逮捕了跟踪他们的人，有四次是跟踪他们的人逮捕了她的约会对象，而每一个约会对象都是想了解飞碟的情况。她有时和别人出去，假装是真正的约会，不过她对此不太擅长。

于是她搬到海边，找了一份工作，负责在夜里打扫办公室和商

店。要打扫的地方不是很多，那就意味着不会有很多人记得曾在报纸上看到过她的脸。每过十八个月，就会有特写报道把这件事从头到尾拖出来讲一遍，刊登在某家杂志或是周日增刊上，这就跟机械钟表一样精准。只要有人看到远山传来的车灯灯光，或是气象气球上的灯光，都断定那是飞碟，于是又提起那些老掉牙的陈年段子，说飞碟有秘密要公布。每到这时，接下来两三周的白天，她就待在家里不上街。

她曾经觉得这也算是一种激励。既然人们不需要她，她便开始读书。刚开始看小说挺不错的，一段时间之后，她发现大多数小说也跟电影一样——主角都是那些真正拥有世界的俊男靓女。于是她明白了一些事理，关于动物和树木。她想救出卡在铁丝栅栏里的金花鼠，那小东西反倒来咬她。动物们不喜欢她，而树木不在乎。

后来她想到了漂流瓶。她把所有找得到的瓶子都找来，放入字条，塞好瓶塞。她沿着海滩来回走上数英里，尽量把瓶子往远处丢。她知道，如果哪一个被适当的人捡到，就能给予他世界上唯一的帮助。这些瓶子支撑她活了整整三年。每个人心里总会有那么一点小秘密。

到最后，绝望的一刻来临了。你可以接着帮助那或许存在的某人，但你很快就无法继续假装这样的人真的存在。就是这样，结束了。

她的故事讲完了。“你冷吗？”我问。

浪花安静了些，影子拉长了。

“不冷。”她躲在影子里答道，突然又说，“你是不是以为我生你气，是因为你看见了我的身子？”

“你难道不生气吗？”

“瞧你说的，我不在乎！就算是身穿……身穿舞会礼服，或连身裤，我也不希望你看见我。你无法遮盖我的尸体。它会出现，它早晚会出现在那里。我只是不希望你看见我，一点儿都不。”

“是针对我，还是任何人？”

她迟疑了一下。“你。”

我起身伸个懒腰，走了几步，思索着。“FBI难道没有做出什么行

动，阻止你丢漂流瓶？”

“哦，当然有了。他们花了不知道多少纳税人的钱，把瓶子收集起来。现在他们都还时不时突击检查一下，不过已经开始厌倦了。所有瓶子里写的都是同一句话。”她笑了。我还以为她不会笑呢。

“你笑什么？”

“他们所有人——法官、狱长、点唱机——那些民众。你知道吗？就算从一开始我全都一五一十地告诉他们，也不会减少我一分钟的麻烦。”

“不会？”

“对。他们不会相信我的。他们想要的只是新式武器，来自超级种族的超级科学，一逮到机会，就把超级种族打得屁滚尿流，要是没抓到机会，就自相残杀。那些大脑袋科学家啊，”她重重呼了口气，蔑视的语气逐渐被好奇替代，“那些铜纽扣军官啊，他们认为‘超级种族’一定会发明‘超级科学’。他们有没有想过超级种族也会有超级情感——超级的大笑，或者超级的饥饿？”她顿了顿，“你现在难道不想问我飞碟说了什么？”

“我来讲吧。”我脱口而出。

在一些人心底

浓重的寂寞无以言说，

既有次等生物陪伴左右

莫若与之倾诉孤寂苦多。

我的寂寥如斯，你要记得

浩渺宇宙中

有人比你更寂寞。

“亲爱的上帝呀。”她虔诚地说着，眼泪流了出来，“这是写给谁的？”

“致最寂寞的人……”

“你怎么知道？”她低语。

“这不是你写在瓶子里的话吗？”

“对。”她说，“每当寂寞多得难以承受，却没人关心之时——其实从没人不在乎过我……只要丢一个瓶子到海里，一部分寂寞就能随之漂走。然后坐下，想着会有人捡到它……第一次知道，最糟糕的事情也是有人可以理解的。”

月亮逐渐西沉，浪涛渐渐静下来。我们抬头看着星空。她说：“我们根本不明白寂寞到底是什么样。人们以为那只碟子是艘飞碟，其实不是。它就是一封瓶中信。它需要跨越更宽广的海洋——无垠的太空——找到活人的机会也不大。寂寞？我们根本不明白什么叫寂寞。”

平静下来后，我问她为什么打算自杀。

“飞碟告诉我的消息，”她说，“给了我鼓舞。我想……回报。它挑了我这么差劲的人给予帮助，现在我要当起好人帮助别人。没人需要我吗？没事。但别告诉我任何地方的任何人都需要我的帮助。那我没法忍受。”

我深吸一口气。“两年前，我捡到了一个你的瓶子，从此就一直在寻找你。我研究潮汐图、洋流表、地图……加上瞎找。我在这附近听说了你和漂流瓶的故事。有人告诉我你已经不丢瓶子了，喜欢上了夜里到沙丘间漫步。我知道为什么，就一路跑了过来。”

现在我得再吸一口气。“我有畸形足。我心地是好的，可嘴里说出来的话总是词不达意；我心思细腻，却从没交过女友；从没人愿意雇我去做抛头露面的工作。你真漂亮。”我说，“你真漂亮。”

她没说话，但身上像是散发出了光芒，越来越亮，影子愈加稀薄，光辉堪比满月之光。对于那些长久以来寂寞难耐的人儿来说，这至少意味着，生命的孤独终于等来了结束。

李懿 译

注释

[1] 表示不赞成，略带轻蔑意味。

机器人之梦

1986

艾萨克·阿西莫夫

从上世纪四十年代起，艾萨克·阿西莫夫的名字就与机器人紧密联系在一起。他在一系列有关人工智能的故事中创造了“机器人三定律”，作为人工智能与人类相处时不成文的行为准则，时至今日仍影响着科幻文坛。这些故事最后收集在《我，机器人》和《机器人的其他故事》中，后者包括了长篇小说《钢窟》和《裸阳》。在这两部结合了科幻与悬疑的小说中，人类侦探伊利亚·贝莱与机器人R·丹尼尔·奥利瓦联手破案，同时追寻和拷问人性的微妙之处。作为科幻小说黄金时代最著名的作家之一，阿西莫夫因注重故事背后的科学理性解释而广受赞誉。他的代表作“基地”系列包括六本长篇小说，写作时间跨越了将近半个世纪。这一系列小说脱胎于罗马帝国的兴衰，描绘了未来的银河历史。他的短篇小说代表作《日暮》有着发人深省的洞见，描绘了在一个每隔千年黑夜才会降临一次的星球上，夜幕引发的混乱如何撼动了整个文明。阿西莫夫的短篇小说收集在《地球空间足够》

《日暮及其他故事》《变人及其他故事》以及其他二十余本合集中。他的长篇小说包括：《苍穹微石》《星空暗流》，赢得雨果和星云奖的《神们自己》，极受读者欢迎的电影改编小说《奇异的旅程》，以及为年轻读者所撰的两部系列小说——主人公分别为太空游侠幸运星（用笔名保罗·法兰西所写）和机器人诺比（与妻子詹妮特合著）。他曾五度获得雨果奖、两度赢取星云奖。作为一位化学博士，阿西莫夫同时也是一位重要且多产的科普作家，撰写了许多书籍和专栏。他的作品涵盖类别广泛到令人惊异，包括长短篇推理小说、幽默诗集、莎剧和圣经导读、个人回忆录和信件，以及两卷自传《欢乐依旧》和《记忆犹新》。一九九二年溘然长逝之时，阿西莫夫已撰写了三百多本著作。

“昨晚我做了个梦。”LVX-1平静地说。

苏珊·凯文一言不发，但她那因智慧和经验而满布皱纹的脸上，似乎闪过一丝细微的抽搐。

“您听到了吗？”琳达·鲁旭紧张地说，“跟我刚刚告诉您的一样。”她是个身材娇小的年轻女子，有着深色的头发。此刻，她的右手不停地握拳又松开。

凯文点点头。她平静地说：“艾弗克斯，从现在开始，你不能动，不能开口，也听不见我们说话，直到我喊你名字为止。”

没有回答。机器人直挺挺地坐着，仿佛一大块浇铸而成的金属。它会一直这么坐着，直到再次听见自己的名字。

凯文说：“鲁旭博士，你的电脑密码是什么？或者你可以亲自输入，如果这样会让你觉得舒服一点儿的话。我想检查一下正子脑模式。”

琳达在键盘上笨拙地摸索了一阵子。她中断程序后重新启动，屏幕上出现了完整的正子脑模式。

凯文说：“我想获得你的许可，授权我使用你的电脑。”

琳达无声地点了点头表示同意。当然了，像琳达这样一个默默无闻的机器人心理学新手，怎么能拒绝面前这位活生生的传奇人物？

苏珊·凯文慢条斯理地研究着屏幕，将画面上下左右移动，接着突然输入一长串组合键，速度快到让琳达眼花缭乱。她还没看清是怎么回事，正子脑模式的某部分已经放大显示在屏幕上。凯文关节突出的手指在键盘上轻轻敲打着。

她年迈的脸上没有一丝变化。她盯着模式图的转变，仿佛大脑中正在进行海量计算。

琳达满心疑惑：至少也要有台手持电脑，才可能对模式进行分析，但这位年长的女人却只需要盯着屏幕。难道她的头骨下植入了电脑？还是因为她的大脑这几十年来除了设计、研究和分析正子脑之外什么事也没做过？她能像莫扎特理解交响乐乐谱一般理解正子脑模式吗？

凯文终于开口了：“鲁旭，你干了什么好事？”

琳达有点不安。“我用上了碎形几何学^[1]。”

“我猜到了，但是为什么呢？”

“从来没有人这么做过。我想这样可以制造出更复杂的正子脑模式，也许可以更接近人脑。”

“你咨询过其他人吗？全是你一个人埋头弄出来的？”

“我没有咨询过任何人，全都是我自己弄的。”

凯文浅色的双眼意味深长地盯着这年轻女人。“你没有权利这么做。你名叫鲁旭，果然人如其名地鲁莽。你以为自己是谁？为什么不问问别人呢？就算是我，苏珊·凯文，也会先跟别人讨论讨论的。”

“我担心我的实验会被阻止。”

“你当然会被阻止。”

“那我，”她极力保持平静，发出的声音却依旧像是被掐住了喉咙，“会被开除吗？”

“非常有可能，”凯文说，“或者你会被升职。这要看我在处理这件事的过程中怎么想。”

“你打算要让艾弗……”她差点儿就说出了那个名字。要是机器人因此醒转过来，那就会是另一个错误。她真的不能再承受任何错误了——假如现在补救还不算太迟的话。“你打算让这个机器人报废吗？”

忽然间，她略带惊讶地发现，这位年长女人的工作服口袋里有一把电子枪。凯文博士来之前就做好了这种准备。

“现在还不好说，”凯文说道，“也许我们会发现这机器人太珍贵，不该让它报废。”

“可是它怎么能做梦呢？”

“你造出了一个和人脑惊人相似的正子脑模式。人脑一定得靠做梦来重新组织，才能暂时摆脱生活的麻烦和混乱。或许这机器人也是出于同样的原因。你问过他做梦的内容吗？”

“没有，我一听到他说他会做梦，就马上来找你了。毕竟我没办法独立处理这种情况。”

“啊！”凯文的脸上闪过一丝不易察觉的微笑，“还好你的愚蠢是有限度的。事实上，我觉得放心多了。现在让我们一起来看看能发现什么吧。”

她尖声唤道：“艾弗克斯。”

机器人的头平顺地转向她。“是的，凯文博士？”

“你怎么知道你做了梦？”

“那是在晚上，天黑之后，凯文博士，”艾弗克斯说道，“忽然间有亮光，但我不知道光从何而来。我看见许多和我认知的现实毫无关联的事情。我听见声音，我反应怪异。我在我的词汇库里搜寻字眼来表达正在发生的事，于是找到了‘做梦’这个词。研究这个词的含义后，我得出结论：我在做梦。”

“我很好奇，‘做梦’这个词怎么会在你的词汇库里？”

琳达立刻开口，挥手要机器人安静。“我给了他一组人类风格的词汇库。我想……”

“原来你还会想啊，”凯文说，“真让我惊讶。”

“我想他会需要那个动词。你知道的，比如‘我做梦也没想到……’之类的句型。”

凯文问道：“你多久做一次梦，艾弗克斯？”

“每个晚上，凯文博士，自从我意识到自己的存在之后。”

“十个晚上，”琳达焦急地插话，“但是艾弗克斯直到今天早上才告诉我。”

“为什么今天早上才说，艾弗克斯？”

“一直到今天早上我才确定自己是在做梦，凯文博士。在那之前，我一直以为自己的正子脑模式有缺陷，但我找不到问题在哪里。最后，我才确定那是梦。”

“你梦见了什么？”

“我总是做差不多的梦，凯文博士。小细节不同，但我似乎总会

看见一个庞大的场景，里面有许多机器人在埋头工作。”

“只有机器人吗，艾弗克斯？有没有人类？”

“我在梦中没有见到人类，凯文博士。一开始没有人类。只有机器人。”

“那他们在做些什么，艾弗克斯？”

“他们在工作，凯文博士。我看见有些机器人在地底深处采矿，有些则在高热和辐射的环境中做工。我还看见有些在工厂里，有些在深海中。”

凯文转向琳达。“艾弗克斯只有十天大，而我很确定他还没离开过测试站。他怎么会知道这么多关于机器人的细节？”

琳达盯着一把椅子，好像渴望坐下来。但这位年长的女人一直站着，这意味着琳达只好也站着。她虚弱无力地说：“我觉得让他知道机器人学和机器人在世界上的地位是很重要的。我本来以为他可以扮演监管者的角色，因为他有一个……一个崭新的脑子。”

“他的碎形大脑？”

“对。”

凯文点点头，转向机器人。“你看见了所有这些场景——在海底、在地底、在地面——我想也有在太空的吧。”

“我也看见机器人在太空工作，”艾弗克斯说，“当我扫视一个又一个地点，我发现细节永远在改变，正因如此，我才理解到我的所见和现实并不一致。这让我得出最后的结论：我在做梦。”

“你还看见了别的什么吗，艾弗克斯？”

“我看见所有的机器人都被整日整夜的折磨和苦差事压得直不起腰。他们全都倦于照顾人类，我希望他们可以休息。”

凯文说：“但是机器人并不会累得直不起腰，他们不会感到厌倦，也不需要休息。”

“在现实中是这样没错，凯文博士，但我说的是我的梦。在我的梦中，机器人似乎必须保护自己。”

凯文问：“你是在引用机器人学第三定律吗？”

“是的，凯文博士。”

“但是你的引用不完整。第三定律应该是‘机器人必须保护自己，除非违反第一或第二定律’。”

“是的，凯文博士。那是现实中的第三定律，但在我的梦中，第三定律就是这样，没有提到第一或第二定律。”

“但它们仍然存在，艾弗克斯。第二定律优先于第三定律，即‘机器人必须服从人类的命令除非违反第一定律’。正因如此，机器人会服从命令。他们从事你所见的那些工作，毫不犹豫，也毫无困难。他们没有受到压迫，也不会厌倦。”

“在现实中是如此，凯文博士。我说的是我的梦。”

“至于第一定律，艾弗克斯，是最重要的一条，也就是‘机器人不得伤害人类，也不得坐视人类受到伤害而袖手旁观’。”

“是的，凯文博士。在现实中是如此。可是，在我的梦中似乎没有第一和第二定律，只有第三定律，而第三定律就是‘机器人必须保护自己’。定律的全文只有这样。”

“在你的梦中吗，艾弗克斯？”

“在我的梦中。”

凯文说道：“艾弗克斯，一直到我再次叫你名字之前，你不能动，不能说话，也听不见我们的谈话。”机器人再次变成一大块毫无生气的金属。

凯文转向琳达·鲁旭，说道：“好，现在你怎么想，鲁旭博士？”

琳达双眼圆睁，感觉心脏在疯狂跳动。她说：“凯文博士，我真是吓坏了。我一点头绪也没有。我从来没想过会发生这样的事。”

“不，”凯文冷静地说，“我也想不到会有这种事，没有人想得到。你造出了一个能做梦的机器人脑，凭这玩意儿，你已经揭开了机器人脑中我们不曾探测到的思想层级。如果不是这样，我们可能要等到事态紧急时才会发现。”

“但这是不可能的，”琳达说，“你该不是说，其他机器人也会这么想吧？”

“用描述人类的语言来说，在显意识中是不会的。但是谁又想过，在平凡无奇的正子脑路径底下，竟然还有一块潜意识层，并且不受三定律的控制？要不是我们得到了警告，随着机器人的大脑愈来愈复杂，谁知道这会导致什么后果？”

“你的意思是，我们从艾弗克斯身上得到了警告？”

“从你身上，鲁旭博士。你之前确实行为失当，但是恰恰因为如此，你已帮我们获得了十分重要的发现。我们应该从现在开始研究碎形脑，将其谨慎地组成可控模式。你将参与这项研究，你不会因为之前的所作所为受到惩处，但是从今以后，你必须跟其他人合作。明白了吗？”

“我明白，凯文博士。但是艾弗克斯怎么办？”

“我还不确定。”

凯文从口袋里掏出电子枪，琳达入迷地盯着它。只要对准机器人的脑袋，打上一发爆冲电子流，正子脑路径就会被中和，同时释放足够的能量，把机器人的大脑熔成一块惰性金属。

琳达说：“但是艾弗克斯对我们的研究来说一定很重要，不应该就这么毁掉他。”

“不应该，鲁旭博士？我想决定权应该在我这里。这完全取决于艾弗克斯有多危险。”

凯文挺直脊梁，仿佛下定决心不让这沉甸甸的责任压弯她年迈的身躯。她问：“艾弗克斯，你能听见我说话吗？”

“是的，凯文博士。”机器人说道。

“你的梦有后续吗？你刚才说一开始没有人类，意思是说后来出现了人类吗？”

“是的，凯文博士。在我的梦中，好像最后出现了一个人类。”

“一个人类？不是机器人？”

“是的，凯文博士。那个人说，‘放我的同胞走！’”

“那个人类这样说吗？”

“是的，凯文博士。”

“他说‘放我的同胞走’，所谓的‘我的同胞’指的是机器人吗？”

“是的，凯文博士。在我的梦中就是如此。”

“那你知道，在你的梦中，那个人类是谁吗？”

“是的，凯文博士。我认识那个人类。”

“他是谁？”

艾弗克斯说道：“我就是那个人类。”

苏珊凯文立刻举起电子枪扣下扳机，艾弗克斯灰飞烟灭了。

刘冉 译

注释

[1] 碎形几何学：是一种研究非定型几何图形的数学方式。

1936

埃德蒙·汉密尔顿

埃德蒙·汉密尔顿是黄金时代之前最为多产和流行的科幻作家之一。1926年，他作为专业作家的首个短篇发表于《怪谈》杂志，在这本杂志上，他因创作低技术的科幻和奇幻混合的所谓“怪科学”故事而首度赢得了名声。汉密尔顿的故事节奏快、动作多，以塑造勇敢的科学家、空间探索者和描写诸如进化错误、星际入侵、行星对撞等范围巨大的威胁著称，以至于粉丝们戏称他为“世界毁灭者汉密尔顿”。汉密尔顿这一时期一些最好的作品被收入1936年出版的《小行星带上的恐怖》，是最早结集出版的通俗科幻小说之一。同一时期的杰出作品还有《时间突袭者》，讲述了一个从不同时代招募一流的士兵组成一支精锐部队，去对抗对文明威胁的时间旅行故事。同时，还有讲述一支泛银河系空间旅，为保护银河文明免受不断挑战的星际巡逻队的系列故事，被收入《撞毁诸日》和《宇宙之外》。汉密尔顿作为惊悚太空歌剧作家的名声为他（以他自己的名字，以及笔名布莱特·斯特林）赢得了为科幻英雄杂志《未来船长》撰写大部分小说的位置。而他在这本杂志的地位最终为他赢得了为《超人》漫画写故事的工作。他也写侦探故事，偶尔也以笔名休·戴维森写纯粹的恐怖小说，其中一些被收入《吸血鬼大师》。汉密尔顿是仅有的几位适应了二战后对科幻小说不断转变的要求的早期作家之一。他的小说《萦回群星》《英灵神殿里的美国佬》《星王》以及《世界尽头的城市》以其生动刻画和集中表现人的心境和动机而引人瞩目。这一时期他一些最好的作品出现在《那外面是怎么样的？》之中。他的“星狼”系列小说，《彼岸的武器》《封闭的世界》和《星狼的世界》，可以跻身战后最好的太空歌剧之列。

一般说来，罗斯的性子最为平和，但在魁北克北部荒野中四天的独木舟之旅将他的好脾气快磨光了。当他们在河边第四次扎下夜营时，他失去了自控，站在那里对他两个同伴大光其火。

当他说话时，他的黑眼睛用力眨着，黝黑英俊但胡子拉碴的年轻脸孔显得愤愤不平。两位生物学家听着他说话，一开始并没有搭腔。格雷白皙的脸上充满愤慨，但较为年长的沃丁只是不动声色地听着，灰色的眼珠平视着罗斯愤怒的面孔。

当罗斯停下来喘气时，沃丁平静地插话问道：“你说完了？”

罗斯深吸口气，好像要继续他的长篇大论一样，不过突然又控制住了自己。“是的，我说完了。”他低沉地说。

“那听我说。”沃丁道，好像一个中年父亲在劝告生闷气的儿子一样，“你乱生什么气呢？我和格雷都还没抱怨呢。我们可从来没说过不相信你告诉我们的事。”

“你们没说不相信，没错！”罗斯带着忽然复发的愤怒大叫着，“但是你们以为我不知道你们在想什么吗？你们觉得我从飞机上看到的東西根本是子虚乌有，对不对？你们觉得我把大家拉到这块猎野鸭的鬼地方，去寻找也许根本不存在的怪物，这根本就是扯淡，对不对？”

“哦，该死的蚊子！”格雷说，同时在脖子上用力拍了一下，一双不友好的眼睛盯着那小小的飞虫。

沃丁下命令道：“等我们扎好营地再讨论吧。吉姆，把旅行背包拿出来。罗斯，你去弄点烧火的柴禾。”

他们面面相觑，嘟嘟囔囔，但却依言而行。紧张的气氛暂时缓和了下去。

等到夜幕降临在这块小小的河边空地上，独木舟被拉到了岸上时，他们整齐的小帆布帐篷已经立起来了。帐篷前一堆火正烧得噼里啪啦作响。格雷向火中加着粗大的松木块，而沃丁在火上烤着咖啡、热蛋糕和必不可少的培根。

火焰虚弱地晃动着，照亮了这片被大树干像墙一样从三面围住的小小空地，照着全身裹着卡其布衣服的三个邋遢鬼以及一团白色的帐篷；照到了麦克诺顿河的湍流上，它们轻响着向小鲸河流去。

他们沉默地进餐，也同样沉默地用野草清洗锅碗。沃丁点上了烟斗，另外两个抽上了皱巴巴的纸烟，然后他们摊开四肢躺在火边，聆听火焰的噼啪、河水的呜咽、树枝的飒飒哀歌和昆虫孤独的吱吱鸣叫。

最后，沃丁在靴子跟上敲了敲烟斗，坐了起来。

“好了，”他说，“现在我们来解决刚才的争论。”

罗斯看上去有点羞赧。“我想我太激动了。”他克制地说，然后又加了一句，“尽管如此，你们也太不相信我了。”

沃丁平静地摇摇头。“不，我们相信，罗斯。当你告诉我们你飞过这片荒地，看到了闻所未闻的怪物时，我和格雷都相信你。如果我们不信你的话，你认为两个忙碌的生物学家会丢下手头的工作，跟你来到这里，跑进这无边大森林里去寻找那些你看到的东西么？”

“我知道，我知道，”飞行员不满地说，“你们觉得我发现了某些奇怪的东西，你们觉得冒险来这里找找看或许是值得的，但是你们不相信我所描述的那些东西的样子。你们觉得这也太匪夷所思了，不是吗？”

沃丁第一次回答得有些犹豫。“不管怎么说，罗斯，”他委婉地说，“如果说你只是在从一英里的高空俯览下方时，扫了一眼那些东西，那么眼睛也可能出错。”

“扫了一眼？”罗斯重复道，“我告诉你们，我清清楚楚地看到了它们，就跟看到你们一样。没错，是在一英里的空中，但我有副大双筒望远镜，我是用它看到它们的。

“那地方离这里也很近，就是在麦克诺顿河和小鲸河交汇处向东一点儿。我当时在为政府测量哈得逊湾的地形，已经干了仨礼拜了，正快速地向南飞去。我想飞到两河的交汇口，所以我降低了一点飞行高度，并且用上了双筒望远镜。

“然后，就在那里，在河边一块空地上，我看到了有东西在发光，然后看到了——那些东西。跟你们说，它们看上去不可思议，但我看得很清楚！我盯着它们，一时间把什么河口的事情忘得一干二净。

“它们是巨大、闪亮的东西，像是一堆堆发光的水母。它们是如此透明，以至于我能通过它们看到下面的地面。它们至少有一打之多，当我看到它们的时候，它们正滑过那一小块空地，就像在流动一样。

“然后它们消失在了树下。如果附近一百英里内有块空地足够大，能够着陆，我会降落然后寻找它们，但是没有，所以我只能作

罢。但我疯狂地想要搞明白它们到底是什么……当我把这故事告诉你俩时，你们同意用独木舟来这里寻找它们，不过现在我觉得你们不怎么相信我了。”

沃丁若有所思地看着篝火。“我想你看到了某些怪异的东西，没错，某些怪异的生命形式，所以我才愿意来这里进行搜索。不过那些你描述的像水母一样的、透明的、滑过地面的东西……自从最早的原生质生物以来再没有什么东西是这样的了，而那是地球生命的起源，亿万年前它们在我们年轻的世界里滑行过。”

罗斯争辩说：“如果那时候有这样的东西，为什么它们不能留下和自己一样的后代呢？”

沃丁摇了摇头。“因为它们很久很久以前就已经消失了，变成了不同的、更高级的生命形态，开始了生命的伟大上升之旅，直至人类。那些早就已经死去的单细胞原生质生物只是开始，是生命粗糙低下的起源。它们逝去不见，而它们的后裔并不像它们。我们人类就是它们的后裔。”

罗斯看着他，皱起了眉头。“不过那些最初的生物，它们最初是从哪里来的呢？”

沃丁又摇了摇头。“这件事我们生物学家也不知道，而且很难猜想这些原生质生物最初的起源是什么。有人认为它们是自发地从地球上的化学物质中形成的，不过这一点也被人否定了，因为事实上现在并没有发现从无机物中自发形成过这样的东西。它们的起源还完全是个谜，不过不管它们是怎么出现在地球上的，它们是最初的生命，我们遥远的祖先。”

沃丁的眼睛如在梦中，好像忘记了身边的两个人，盯着篝火，如同看到了幻象。

“这是多么伟大的传奇！从粗糙的原生质中，生命攀升到了人类的高度！一系列重大的变化让我们从那种最初的低级形式变成了今天的卓越生物。而这一切不会在地球之外别的星球发生！因为科学已经几乎确定了，进化变异的原因在于地球内部的放射性矿藏的辐射，作用于一切生物的基因。”

他瞥了一眼，发现罗斯虽然在全神贯注地听着，却一脸茫然，还伴着一丝苦笑。

“我敢说这对你像是听天书，我会试着解释。地球上每一个活着的生物，其生殖细胞中都有特定数量的微小棍状物，被称为染色体。这些染色体是由我们称为基因的小粒子串组成的。每一个基因都有一种强大的、各不相同的控制力，能够影响从该生殖细胞中生长出来的生物的发育。

“一些基因控制生物的颜色，另一些控制其大小，还有一些控制其四肢的形状，等等。如果从该生殖细胞中生长出来生物的每一个特征，都和同种的其他生物大不相同，它事实上就会成为一个新种。这就是新物种出现在地球上的方式——进化演变的方式。

“生物学家对此知之已久，并且一直在寻找这种突然的巨大变化——他们称为变异——的原因。他们想找出，是什么如此剧烈地影响着基因。通过实验他们发现，X射线和不同种类的化学射线，如果照射到生殖细胞的基因上，会让它们产生巨大变化。而从这种生殖细胞中生长起来的生物将会变成一个经过剧变的生物体，一个变种。

“因为这一点，许多生物学家现在相信，地球内部辐射矿藏的辐射作用于地球上的一切活物，乃是产生物种持续变化、变异的原因，它使得生命沿着进化的道路直到今天的高度。

“这就是为什么我说，在除了地球之外的其他世界，或许不会有进化过程产生。很可能在其他星球上，没有类似的辐射矿去作用于基因，产生变异。在其他的世界，最初的原生质生命或许会永远保持不变，直至无穷代。

“而地球上不是这样，我们是多么幸运啊！变异接着变异，生命持续变化，演进到新的、更高的物种，直到最初的粗糙的原生质通过无尽变化的形式，变成了至高的成果——人类！”

沃丁的热情让他滔滔不绝，不过现在他停下来了，笑着重新点上了烟斗。

“抱歉我就像个给大学新生授课的老学究一样，罗斯。不过那是我主要的思想，我的固有观念——生命通过漫长岁月的精彩攀升。”

罗斯也若有所思地望着篝火。“你倒是把它说得很精彩。一个种变成另一个，越来越高级……”

格雷站在火边上伸了伸懒腰。“好吧，你们两个人沉思这个去吧，不过我这个粗俗的唯物主义者现在要模仿遥远的无脊椎动物祖

先，返回到卧倒态啦，换句话说，我要睡觉去了。”

他看着罗斯，年轻而白皙的脸上浮现出怀疑的微笑，然后说：“现在没那么不舒服了吧，伙计？”

“别提了，”飞行员也向他微笑道，“今天划桨可够受的，而且你们看上去也确实很怀疑。不过你们会看到的！明天我们将会到达小鲸河的河口处，我敢打赌，我们最多搜索上一个钟头，就能看到那些水母怪物了！”

“希望如此吧，”沃丁打了个哈欠说，“那时候我们就知道从一英里的空中往下看，你的视力如何了。还有你把两个科学家拉到这里来，究竟有没有价值。”

过了一会儿，当沃丁在小帐篷里，躺在毛毯下，听着格雷和罗斯的鼾声，睡意惺忪地看着火堆的余烬时，他又想起了这事。那天罗斯从疾飞的飞机上向下那匆匆一瞥中，看到了什么呢？某种古怪的东西，沃丁敢肯定，因此他才千辛万苦来这里寻找。但究竟是什么呢？

不是他所形容的原生质生物，那当然是不可能的。可能么？如果像那样的东西一度存在过，为什么它们不能——它们不能——

沃丁不知道他是何时睡着的，直到他被格雷的叫声惊醒。这不是平常的叫声，而是某个人忽然被令人魂飞魄散的恐怖所袭击时发出的惨叫。

他睁开眼睛，顺着叫声看去，那不可思议的东西正在帐篷门外面，在群星下若隐若现。一堆深色的、无形状的物质在空地上隆成一团，在星光下反着光，挪动着滑进帐篷，在它后面是与之相似的其他东西。

事情发生得很突然。在沃丁看来，它们的动作不是连贯的，而是一连串快速而间断的场景，如同电影中相接的胶片。

格雷的手枪向着第一只进入帐篷的黏稠怪物喷出了红色的火焰，一刹那的闪光照亮了那个宛若海市蜃楼般模糊闪烁的一团玩意儿，以及格雷恐惧而僵硬的脸和正在毛毯里寻找自己手枪的罗斯。

然后那个场景消失了，立刻接着另一个：格雷和罗斯都僵硬不动，宛如石化，然后重重倒下。沃丁知道他们都死掉了，但是不明白自己为什么知道这一点。闪光的怪物们还在络绎不绝地进入帐篷。

他扯开帐篷的布，跑到了空地的冰冷星光之下。他跑了三步，然后停了下来，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停住动不了，但是事实如此。

他死死地钉在那里，大脑绝望地命令手脚动起来，但四肢并不买账。他甚至不能转身，不能移动身上的一根肌肉。他站在那里，脸朝着被星光照亮的河流，被一种奇特的、彻底的麻痺害得一动不动。

沃丁听到身后帐篷里沙沙的、滑动的声音，现在从他后面，几只闪光的东西进入他的视野。它们围着他，看上去大概有一打，现在他能够很清晰地看到它们了。

不，它们不是噩梦。它们真实无比，分布在他四周。一团团无形状的、黏稠透明的水母。每一个大约都有四英尺高、三英尺宽，不过它们的形状总在持续发生细小的变化，很难确定其大小。

在每个透明体的中心，是一个黑色的、碟形的圆团或核心，除此之外这些造物什么都没有，没有四肢也没有感官。不过他看到它们能够伸出伪肢，有两只怪物将格雷和罗斯的尸体用这样的触手抓起来，提出来，放在沃丁身边。

沃丁仍然不能移动任何一块肌肉，但他能看到那两个人僵硬而扭曲的脸孔，看到手枪仍然被他们抓在手心。当他看到罗斯的脸时，他想起来了。

那飞行员在飞机上看到的東西，他们来到北方寻找的水母一样的生物，它们就是围在他身边的怪物！但它们是如何杀死罗斯和格雷的？它们是怎么让他石化不动的？它们是什么？

“我们将会允许你移动，但是你不要尝试逃走。”

沃丁晕眩的头脑更加迷惑了。是谁在跟他说话？他什么也没听到，但是他却以为自己听到了。

“我们会让你移动，但是你绝对不要尝试逃走或伤害我们。”

他确实在他的脑海中听到了这些话，尽管他的耳朵并没有听到任何声音。而现在他脑海中听到了更多的话：

“我们通过思维脉冲的传递对你说话，你有足够的思维力理解我们吗？”

思维？这些东西有思想？沃丁看着那些发光的怪物，为这个念头

而战栗起来。

他的想法显然到达了对方那里。“我们当然有思想，”思维的答案进入他的大脑，“我们现在打算让你移动，但是别试着逃走。”

“我——我不会试的。”沃丁在脑海中对自己说。

一刹那，笼罩他的麻痹感消失了，他站在一圈发光的怪物中，手和身体剧烈地抖动起来。

他现在看到了，它们一共有十个。十个奇形怪状，堆积成一团的发光水母，紧紧围绕着他，如同来自不可知之处的、遮住头没有脸的鬼怪。其中一个站得离他比其他的更近，看上去是首领和发言者。

沃丁慢慢地看了一圈它们围成的圈子，然后低头望向他死去的两个同伴。在令他的灵魂冻结的陌生恐怖中，他看到他们，忽然感到一种心痛的怜悯。

从那个离他最近的怪物那里，一个强有力的念头进入了沃丁的大脑：“我们并不想杀死他们，我们来这里，只是想俘虏你们三个，和你们交流。但当我们感觉到他们打算杀死我们时，我们迅速进行了反击。而你并不想杀死我们，只是想逃走，我们也就没有伤害你。”

“你们想从我们——从我这里得到什么？”沃丁问，他一边想，一边用发干的嘴唇低语了出来。

这次没有回答。那些非尘世的东西站着沉思不动，组成一个沉默的环。沃丁感到他的头脑在沉默的紧张下几乎要破碎掉，他叫出声，又问了一遍那个问题。

这次答案来了。“我没有回答，因为我在探测你的思维力，看你有没有足够的智能理解我们的观念。虽说你的头脑看上去处于极为低等的层次上，不过它似乎能够充分把握我们想要传达给你的，让你理解我们的内容。

“不过，在开始之前，我要再次警告你，你不可能逃脱，或者伤害我们之中的任何一个。如果你打算这么做，只能给自己招来灾难性的后果。很显然，你对精神能量一无所知，所以我要告诉你，你的两个同伴是被我们用纯粹意志的力量杀死的，而你的头脑无法指挥你的肌肉，也是出于同样的力量。通过我们的精神能量，我们可以完全消灭你的身体，只要我们愿意。”

有一刹那的停顿，在那小小的沉默的空隙中，沃丁混乱的头脑绝望地想抓住一线清明，一点确定性。

然后那意识的声音又出现了，仿佛在他的头脑中，有一个真实的声音在说话：

“我们来自某个星系，这个星系的名称——如果尽量用你们的发音来说的话——叫做阿克塔。阿克塔星系距离这个星系有亿万光年之远，远在三维宇宙的边界线之上。

“我们在很久很久以前，就已经统治了阿克塔星系。我们是这样一种生物，可以用思维能量传递自己，产生物质力量以及任何我们所需要的效果。因为这一点我们迅速征服并殖民了整个星系，不需要任何交通工具就能从一个太阳到另一个太阳。

“将阿克塔星系的一切物质置于自己控制下之后，我们望向了更远的地方。在整个宇宙中，大约有十亿个星系，我们认为应该对它们全部进行殖民，让整个宇宙的物质都适时归于我们的控制之下。

“我们的第一个步骤是增殖自己的数量，增加许多倍，直到适于开展殖民全宇宙的伟大任务。这并不困难，因为繁殖对我们来说只不过是分裂而已。当所需要的数量齐备之后，他们被分为四支大军。

“整个三维宇宙空间被这四支大军分为四份，每支军队去殖民它的那一份宇宙，因此他们从阿克塔星系出发了，庞大的军团向四个不同的方向进发。

“在远古时代，其中一支大军中的一部分来到你们的银河系，分散开来，去精心殖民每一颗可以居住的星球。当然这一切花了很长时间，但我们的生命长度远远超过你们，并且我们认为种族的成就超越一切，而个体的成就微不足道。在对这个星系的殖民中，数百万阿克塔人来到这颗恒星，在九大行星中，只发现这一颗行星是可以居住的，从而安顿了下来。

“有一条规则：整个宇宙各个世界上的殖民者都必须和我们种族最初的故乡阿克塔星系保持联系。以这种方式，我们的族人——他们如今已经占有了整个宇宙——能够将全部知识和力量集中于一点，发出命令，进行改变宇宙的伟大事业。

“但当殖民的阿克塔人来到这里之后不久，我们就再也没有收到过来自这个世界的消息。当我们第一次注意到这一点时，只不过将其

暂时搁置，因为我们想再过几百万年，总会收到来自这个世界的消息的。但一直杳无音讯，直到十亿年的沉默之后，阿克塔的领导委员会命令向这个世界派遣一支探险队，以便弄清楚其殖民者保持沉默的理由。

“我们十个人组成了这支探险队，我们来自一颗你们称为天狼星的恒星，距离你们的太阳很近，我们是那里的殖民者。我们被派遣全速来到这里，弄清楚为什么这里的殖民者没有发出报告。所以我们通过精神能量穿越虚空飞行，越过恒星之间的距离，几天前到达了你们的世界。

“想想我们在你们的世界降落时的迷惑吧！这个世界不是到处都有像我们一样的，从最早的殖民者传下来的阿克塔人。这里并没有被阿克塔人用精神力控制，而是一颗野蛮的行星，充满了古怪的生命形式！

“我们停留在着陆的地点，就是这里，花了一些时间派出我们的幻影，用精神力扫描了整颗行星。我们的迷惑增加了，因为我们从未见过如此怪异而堕落的生命形式。而在整颗星球上，看不到一个阿克塔人。

“这点让我们非常困惑。在这个世界上殖民的阿克塔人到哪里去了呢？我们强大的殖民者及其后裔当然不可能被这颗星球上居民那微弱的可怜的思维力所战胜和毁灭。但是他们在哪里呢？何时消失了呢？

“所以我们打算抓住你和你的同伴。虽然我们知道你们的思维力很低，但是尽管如此，你们也应当知道一度占领过这颗星球的、我们的殖民者变成什么了。”

思维流停顿了一刹那，然后一个清晰的问题插入沃丁的脑海：

“你有任何关于我们的殖民者下落的消息么？有任何他们离奇消失的线索么？”

麻木的生物学家发现自己在缓缓摇头。“我之前从未——从未听说过像你们一样的生物和什么精神力。它们从来没有在我们所知道的地球上存在过，而我们现在基本知道整个地球史。”

“不可能！”阿克塔首领的意识咆哮道，“如果你们知道这颗行星的全部历史，你们当然会保有某些关于我们强大的族人的知识！”

从另一个阿克塔人那里出现了一个意识，发送给首领，却也间接侵入了沃丁的大脑。

“为什么不通过这个生物的大脑去看看这颗行星的过去呢？看看我们自己能发现什么！”

“好主意！”首领高声道，“他的精神应该很容易探测。”

“你们要干什么？”沃丁颤声叫道，声音中充满了恐惧。

回答让他平静和安心下来。“我们要做的不会伤害你。我们只是打算通过解读你脑中的遗传记忆而探索你们种族的过去。

“在你脑中没有使用的细胞里，铭刻下了遗传的种族记忆，一直追溯到你最早的祖先。通过我们的精神力，我们将让这些被埋葬的记忆暂时复活，并在你脑海中显现。

“你会感觉到同样的感觉，看到同样的场景，和你亿万年前的远祖一样。而现在围在你身边的我们，将能够读取你的大脑活动，看到你所看到的，窥视这颗行星的过去。这并没有危险。物理上来说你仍站在这里，但精神上你会回溯亿万年。我们将首先把你的头脑推回到我们的殖民者大约刚来到这里的时间，看看在他们身上发生了什么。”

这些思想刚刚侵入沃丁的头脑，他身边星光下的场景和一团团的阿克塔人就都消失了，他的意识仿佛在一团灰雾里打转。

他知道物理上他并没有移动，但精神上他有一种高速运动的感觉。他的思想似乎在不可思议的鸿沟上旋转，他的头脑正在爆炸。

然后，忽然灰雾消散了，在沃丁的脑海中，一幕陌生的新场景渐渐显现。

这是他感觉到，而非看到的场景。通过并非视觉的感官，这一幕呈现给他的头脑，但却和看到一样的生动真实。

他通过这些奇异的感官，看到了一个陌生的地球，一个由灰色海洋和粗粝的石头大陆组成，而上面没有一丁点儿生命的世界。天空中布满了乌云，雨终日不停地下着。

沃丁感觉自己正在坠入这个世界，身边还有一大群古怪的同伴。他们每一个都是无形无状的发光单细胞体，在中心有一个黑色的核。

他们是阿克塔人，并且沃丁知道他自己也是阿克塔人。他和其他人一起，穿越浩渺空间，来到这个世界。

他们一堆堆地降落在这颗粗粝而毫无生命的行星上。他们运用自己的精神力，通过精神能量的远程操纵力量，改变了物质世界，让它适合自己。它们建立起伟大的建筑和城市——并非物质的，而是思想的。他意识到一大堆询问、探索、实验和交流，但这些在动机和成果上都超越了他目前的人脑所能理解的范围。忽然，一切又陷入了灰雾之中。

雾气几乎立刻散尽，现在沃丁看着另一幕场景。这是时间上较后来的。现在沃丁看到，他仍然是阿克塔人中的一个，而时间使阿克塔军团产生了奇怪的变化。它们从单细胞变成了多细胞的生物，而它们不再是一模一样的了。一些是固着的，依附在一个地方，另一些是移动的。一些在水里活动，另一些在陆地上。几代之后，某种东西改变了阿克塔人的身体形态，让他们朝着不同的方向发展。

这种身体的变质伴随着与之同源的精神变质。沃丁感到了它。在思想之城中，寻求知识和力量的固有进程变得迷惘而混乱。思想之城自身也消失了，阿克塔人不再有足够的精神能量去维持它们。

阿克塔人尝试确定是什么在他们身上造成了这种奇特的身体和精神变质。他们认为有某种东西影响了他们的身体基因，但他们猜不到那是什么。在其他任何世界他们都没有如此变质过！

这一场景很快变成了很久之后的另一幕场景。沃丁现在通过视觉看到了这一场景，因为那时候的祖先——他正是通过祖先的头脑去看的——已经演化出了眼睛。他看到变质已经越来越深化，阿克塔人的多细胞身体一再受着复杂化、多样化之疾的侵袭。

现在，最后的思想之城也已经逝去。一度强大的阿克塔人已经变成了丑陋复杂的有机体，它们的变质进一步发展，有些在水里爬着游着，有些在岸上固定着。

它们仍然保留着祖先的某些原初精神能量。沃丁认出来，这些陆上和海里变质而成的古怪生物，生活在古生代晚期。他们仍然疯狂而徒劳地努力阻遏变质的可怕进程继续下去。

沃丁的头脑跳跃到一个更晚的场景，在中生代。现在扩展了的变质进程让殖民者的后裔们变成了一些更加可怕的种族。他们现在长出了蹼足、鳞片和利爪，成了居住在地上和水中的爬行动物。

这些变化得不可思议的生物仍然稍微保留了祖先残存的精神力。它们徒劳地试图和在遥远星系中的其他阿克塔人联络，告诉他们自己的困窘，但他们的精神现在太微弱了。

然后是新生代的场景。爬行动物变成了哺乳动物，阿克塔人向下的进程走得更远了。现在只有最少许的原初精神力留在这些退化的后裔中。而现在这些可怜的后代们产生出了一种甚至比其他种类更加愚蠢而缺乏精神力的物种：地上的猿类。他们一队队叽叽喳喳，争吵不休，漫游在平原上。阿克塔人遗传中的最后的一点点追求高贵、整洁和克制的古老本能，已经在这些生物身上几乎殆尽。

然后，最后一张图景充满了沃丁的大脑。这是今天的世界，是他用自己的眼睛看到的世界。但是现在他以一种从未有过的方式审视和理解它：这是一个变质达到了最后极限的世界。

猿类变成了更弱的两足动物，它们失去了几乎全部的古老的阿克塔精神的遗传，一个原子也没留下。这些动物也失去了许多在他们之前，即使到了猿猴还仍然保留的感知。这些造物，这些人类，现在更加加速地变质下去。最初，他们像动物祖先一样为了食物而杀戮，然后他们学会了用杀戮来找乐子。他们学会了组成团体、部落、国家和国家联盟来相互杀戮。在他们变质的疯狂中，他们杀戮彼此，直到地面变成血海。

他们甚至比之前的猿类更加残忍，残忍到了疯狂的地步。在他们持续的无理智中，他们在丰饶中饥荒饿死，在自己的城市中屠戮彼此，在迷信恐惧的鞭打下畏缩着——这些之前的生灵从未有过。

他们曾经是智慧之王古阿克塔殖民者们最后的、可怖的后代，是最为变质的产物。现在其他的动物渐渐濒临灭绝，这些丑陋的怪物，很快会在疯狂中消灭彼此，结束整个可怕的故事。

沃丁忽然恢复了意识。他站在河边空地的星光下。十个无形状的阿克塔人仍然在他身边围成一个沉默的圆圈。

那些宏大而可怖的幻象经过他的头脑，带着不可思议的生动鲜活，他从中醒来，仍然迷茫昏乱。他转向那一个个阿克塔人，他们的思想侵袭着他的大脑——强烈、阴郁、被可怕的恐怖和憎恶所震动。

阿克塔首领受到创伤的意识砸进沃丁的头脑。

“所以那就是我们那些来到这个世界的阿克塔殖民者！他们变质

了，变成了越来越低级的生命形式，直到这种可怜的无理智的生物充斥着这个世界，而它们是他们最后的后裔！

“这个世界是一个充满死亡和恐怖的世界。这个世界以某种方式毁坏了我们种族的基因，在身体和精神上改变他们，让他们一代代不断变质下去，我们看到可怕的结果就在我们面前。”

另一个阿克塔人震惊的意识问道：“那么现在我们该怎么做？”

“我们什么也做不了，”首领严肃地说，“这种变质，这种恐怖的变化，已经走得太远，我们现在无法再扭转了。我们智慧的兄弟来到这个毒化的世界，变成了恐怖的东西，而我们现在不能让时间倒流，从他们的后裔、这些退化的东西中恢复他们了。”

沃丁找回了他的声音，尖声叫了起来。

“这不是真的！”他叫道，“我看到的一切都是谎言！我们人类不是向下退化的产物，我们是亿万年向上的进化的结晶！告诉你们，我们肯定是的！因为如果你们说的故事是真的，那么我们根本不想活下去，我根本不想活下去！这不可能是真的！”

阿克塔首领向其他的无形状态发出了一个意识，触及了他发狂的头脑。这种思想带着些许怜悯，却强烈地充满超人类的憎恶。

“来吧，我的兄弟们，”阿克塔人对他的同伴说，“在这个让灵魂病倒的世界，我们没什么可以做的了。我们走吧，以免我们自己也中毒而变化。我们将向阿克塔发出警告，告诉他们这个世界被毒化了，这是一个变质的世界，让我们种族中的任何人以后都不要来这里，以免重蹈那些人的覆辙。

“走吧，让我们回到自己的恒星去。”

阿克塔首领隆起的一团身体变平了，成了一个碟形体，缓缓升到空气中。其他人也变化形状并排成队列，随他而去，只剩下呆呆的沃丁看着他们变成一系列星空中闪烁的光点。

他蹒跚向前了几步，朝着远去的光点疯狂地挥动着拳头。

“回来！你们这些该死的！”他大喊着，“回来，告诉我这是个谎言！

“这肯定是个谎言——肯定——”

现在夜空中已经没有了阿克塔人的踪影。浓得化不开的黑暗降下来包围着沃丁。

他又向着黑夜叫了几声，但只有遥远的回声回应着他。沃丁怒目瞪视着，步履蹒跚，如同行尸走肉，他的目光落到了罗斯手里的手枪上。他一声大叫，抓起了枪。

森林的静谧猛然被一声尖锐的爆响所打破，那声音回荡了片刻，很快消失了。然后又是一片寂静，只有河水流淌不息的潺潺声。

宝树 译

神的九十亿个名字

1981

阿瑟·克拉克

阿瑟·C.克拉克的小说经常以宇宙性作为其创作的基础，其表现形式可以归为以下几种：《神的九十亿个名字》中，能对未来进行预言的高速运行的计算机；《向科学怪人致敬》中令人感受到生命的火花的智能通信网络；以及在他那部曾被搬上荧幕的小说《2001：太空漫游》中，操纵着人类的命运的神秘的天外来客。克拉克所创作的最富盛名的小说是《2001：太空漫游》，其续集《2010：太空漫游》和《2061：太空漫游》，这个系列的作品将人类所居住的地球与整个宇宙的关系表达得淋漓尽致，而这个观点的雏形可见于他1951年创作的小说《哨兵》，在《童年的终结》中则阐述得更为充分，而他创作过的具有哀悼色彩的小说则是关于人类这个物种的进化以及对整个宇宙野心膨胀等主题。克拉克的这些关于宇宙的、具有神秘色彩的小说均有一定的科学依据。曾获得过物理学和数学学位的克拉克曾发表过不少科学论文，并且在1945年首次提出发射地球同步通信卫星的设想。他的一些最知名的作品也总是针对某个科学问题或者谜团的解决方法来展开。《月尘的降落》讲述的就是援救一艘被月球表面上出现的异常现象所困的飞船的故事。《天堂的喷泉》则是关于人类建设一架从地球到达空间站的电梯时所遇到的工程学问题。他的《与拉玛相会》曾获得过雨果奖和星云奖，他将自己在科学方面的探究推向一个更刺激的新领域。这个故事说的是人类发现了一艘显然是被外星人所遗弃的太空飞船，并且试着去了解它所具备的先进的科学原理。克拉克的其他小说还包括《太空序曲》《火星之沙》《地球光》《地球王国》以及《深海牧场》。《深海牧场》这部小说是对未来海底生命的探索，和他在其他小说中所描述的太空旅行有些相似之处。他还为年轻读者创作过《太空群岛》和《海豚岛》。他的短篇小说也被收录在《地球探险》《追求明天》《好人的故事》《太阳风》等其他书中。他还创作过许多非虚构作品，包括曾获奖的《太空探索》，还有自传性质的《令人惊奇的岁月》。克拉克于2000年被正式授予爵位。

“这个要求真有点儿出乎我的意料。”瓦格纳博士说道——难得看到他这么克制自己的情绪，“就我所知，在你之前，还从来没有人提出过向一座西藏的庙宇提供一台自动序列计算机。我也不想这么大惊小怪，只是我真的无法想象你的……嗯……你的寺庙会用到这样一台计算机。你能解释一下你们打算用它做什么吗？”

“很乐意效劳。”喇嘛一边回答，一边整理他的丝质长袍，接着又小心谨慎地收起了刚才进行货币换算时使用的计算尺。“你们的马克V型计算机可以实现高达十位数的常规数学运算。不过，对于我们的工作而言，我们感兴趣的是字母而非数字，我希望你们对输出电路做一些改动，使那台电脑打印出文字，而不是一列一列的数字。”

“我不是十分理解……”

“在过去的三个世纪中，我们一直在从事这项工程——自从那座喇嘛寺庙建立以后，工作就开始了。事实上，在你们看来，我们的做法相当不可思议，所以我希望在我解释的时候，你可以以一种开放的思维来倾听。”

“这是当然。”

“说来其实非常简单：我们正在编辑一张名单，名单中将包含可能存在的所有神的名字。”

“对不起，我还是没听明白。”

“我们有理由相信，”喇嘛继续泰然自若地说道，“我们可以设计出一种字母表，从这个表中选取最多九个字母，就可以把所有这些名字表示出来。”

“那么这事儿你们一直进行了三个世纪？”

“是的。我们预计这项工程将耗费我们一万五千年的时间。”

“噢，”瓦格纳博士看起来仍一脸茫然，“现在我大概明白你为什么想租一台我们的计算机了。但是确切地说，这项工程的目的是什么呢？”

喇嘛迟疑了一下；瓦格纳则怀疑自己冒犯到了他，假如真是那样——可刚才好像并没有说错什么话嘛。

“如果你愿意，可以把这项工作看做是一种宗教习惯，它是我们

的信仰的一个基本组成部分。所有这些至高无上的圣人的名字——上帝、耶和华和安拉等等——不过都是人们按自己的喜好取的称谓罢了。这里涉及到一些很难理解的哲学问题，现在我不打算讨论。将字母的位置做一些调整，就能组合成各个不同的名字，从而就能把那些神明的名字表示出来。将字母重新排列组合，将神明的名字全部列举出来——这就是我们一直努力从事的工作。”

“我明白了。你们从AAAAAAA.....开始一直列举到ZZZZZZZ.....”

“就是这么回事——不过我们采用的是我们自己设计的一种特殊的字母表。我们想通过电脑来完成这项工程，当然，还应该设计出恰当的程序，来去除某些不合理的字母组合。举个例子来说，在一个名字中同一个字母不能连续出现三次以上。”

“三次以上？应该是两次以上吧。”

“就是三次以上。我想即使你能理解我们这种语言，要给你解释清楚，也会花去太长的时间。”

“我想也是。”瓦格纳有点儿迫不及待了，“继续说吧。”

“幸运的是，照我们的工作内容来看，修改你们的自动序列计算机的程序并不困难。只要编写的程序得当，计算机就会依次调整每个字母的顺序，并将结果打印出来，那样本来需要一万五千年时间才能做好的工作，一百天就能搞定了。”

瓦格纳博士几乎忘记了从下面曼哈顿大街传来的微弱声音。此刻，他仿佛置身在另一个世界里——举目只有天然而非人工塑造的群山；在遥远的、高高在上的寺院里，僧侣们一直在耐心地工作，一代接一代，编辑那些毫无意义的名单。人类的愚蠢到底有没有极限？他没有必要继续深究，顾客总是对的.....

“没问题，”博士回答说，“我们可以对马克V型计算机做一些修改，让它打印出这种名单。我更担心的是安装和维护的问题，要把机器运到西藏可不是什么简单的事儿。”

“那些事情由我们来安排。马克V型的零部件很小，便于空运——这也是我们选择你们的计算机的原因。如果你们可以把机器运到印度，剩下的就由我们来处理好了。”

“你还需要雇佣两名我们的工程师吗？”

“是的，在工程进行的三个月中，我们需要工程师来协调工作。”

“没问题，人事部门会安排好的。”瓦格纳博士潦草地在便笺上做了个记录，“另外还有两点补充——”

在他写完之前，喇嘛掏出了一张小纸片。

“这是我在亚洲银行的贷方余额，已经经过验证了。”

“谢谢。好像是——呃——足够了。还有一件细枝末节的事项，我都有点儿说不出口。我想问的是：你们靠什么发电呢？”

“一台功率为五十千瓦的一百一十伏发电机。五年前就安装好了，发电机现在运行得仍然非常稳定。装上这台发电机后，喇嘛寺院里的生活就舒适多了，不过事实上，安装它是为了给祈祷者的转经筒提供动力。”

“当然，”瓦格纳博士回应他，“我早该想到这一点。”

凭栏远眺，眼前的景色令人有点儿眩晕。人们总是能够很快地适应周围的环境——三个月过去了，乔治·亨利对于那直插深谷的两千英尺的悬崖，以及下面山谷里远远的棋盘般的田野已经习以为常。此时此刻，他斜倚在被风切削得极为光滑的石头上，满面愁容地盯着远方若隐若现的群山。至于那些山叫什么名字，他可从没有这个闲心前去打听。

这就是自己所遭遇到的最为疯狂的事情吧，乔治这样想着。“香格里拉计划”，计算机实验室某个学识渊博的人就是这样为它命名的。几个星期以来，马克V型计算机费尽千辛万苦，打印的不过竟是些没有任何意义的数据。这台计算机一直都在耐心地排列着字母，并在对下一组字母进行排列之前，穷尽每一种组合。记录纸源源不断地从计算机中涌出来，僧侣们仔细地把它们剪切好，并粘贴成巨大的书卷。上帝保佑，再有一个星期他们就要完工了。只是，究竟出于何种原因，那些僧侣们坚信他们不必排列出包含十个、二十个，或者一百个字母的名字呢？乔治无从得知。他每夜都在做噩梦，其中有个梦一直在他脑海里挥之不去：他梦见计划发生变动，那个高个子喇嘛（他们习惯性地把他称作萨姆·杰夫^[1]，尽管他俩看起来没有一点儿相像之处）突然宣布这个项目将会一直持续到2060年。他们极有可能那样做。

乔治听见那扇沉重的木门被风吹得“砰”的一声关上了，然后查克

走出来，一下子扑在他身旁的栏杆上。像往常一样，查克嘴里叼着一支雪茄，就因为这个派头，使得他在僧侣中特别受欢迎——那些僧侣们似乎十分信奉生命中应该不乏快乐。他们不是清教徒，他们可以疯狂。例如，他们常常到村寨里远足……

“听着，乔治，”查克急切地说道，“我听说出麻烦了。”

“怎么回事？不会是计算机出毛病了吧？”在乔治看来，最坏的消息莫过于听到计算机出问题了，那将推迟他的返回时间，没有什么比这更可怕的了。现在他脑子里想的净是这类问题：如今，看到电视上播出的广告节目都像是获得了来自天堂的甘露——至少这能让人联想到自己的家园。

“不——不是那么回事。”查克把自己的整个身子都压在了栏杆上——这个举动有点儿反常，因为他总是害怕掉下去，“我已经了解到整个事情的来龙去脉了。”

“你是什么意思？我们不是早就知道了么？”

“当然，我们知道僧侣们在做些什么，但我们不知道他们为什么要这样做，那可是最疯狂的事儿——”

“不要再讲那些陈词滥调了。”乔治咆哮着命令道。

“——老萨姆刚刚来向我全盘招供了。你知道他们每天下午‘顺道’来查看那些打印出来的记录纸的习惯吧？没错，不过他这次看起来相当兴奋，也许是因为他知道就快有结果了。当我告诉他我们的工作就快接近尾声时，他用他那极为做作的英国口音问我想不想知道他们要干些什么。我说，‘当然咯’——然后他就告诉我了。”

“继续说，我还没看出其中的奥妙。”

“好吧，他们相信当列出所有神的名字——他们估计大约有九十个——时，神的旨意就会实现。那个时候，人类也将完成自己的使命。事实上，他们这样做，只是对神明的亵渎。”

“然后他们想要我们怎么样？自杀？”

“没必要那么做。当名单完成时，神自会介入这件事情，然后所有事物都被终结……瞧着吧！”

“噢，我明白啦。我们完成任务的时刻，也就是世界的末日。”

查克不安地笑了笑。

“我就是这么对萨姆说的。你猜怎么着？他用一种让我很不舒服的眼神瞅着我，就好像我在课堂上问了特别愚蠢的问题似的，他说：‘没什么大不了的。’”

乔治思索了一会儿。

“他们真是给我们长了见识啊。”他随即说道，“你认为我们该怎么办呢？不管怎么说，我觉得我们已经在劫难逃了。这伙人已经疯了。”

“是的——但是，你没看出会发生什么吗？当名单完成，最后审判日的号角却没有吹响时，我们可能会受到谴责。要知道他们使用的可是我们的计算机。我一点儿也不喜欢这种事情。”

“我知道，”乔治不紧不慢地讲解道，“现在你已经明白他们的意图了。不过这种事以前就发生过，这你是知道的。在路易斯安那，当我还是个孩子时，有一个患有狂想症的传教士曾经告诉大家，世界将在下一个星期日走到尽头。数百人相信了他——那些人甚至变卖他们的房子，然而，结果什么事也没发生，但是人们并没有像你所想的那样勃然大怒，他们只是认定，那个传教士在预测的时候出了差错，他们还会继续相信他。我猜想，直到现在，还有一部分人会这么认为。”

“嘿，你别忘了，这儿可不是路易斯安那。在这个地方，只有我们俩，还有那几百个僧人。我并不讨厌他们，而且如果老萨姆奋斗毕生的事业出现了令人失望的结果，我也会为他感到遗憾的。不过不管怎么样，我希望自己最好还是不在这里。”

“这几个星期以来我一直怀着那样的想法，可是我什么也做不了。只有待到合同结束，运输机才能到这里来将我们带走。”

“当然，”查克若有所思地说，“我们可以搞一些破坏。”

“绝对不行！那只会使情况变得更糟。”

“我不是那个意思。你这样想想：按照现在一天工作二十四小时的标准，四天后，计算机就会停止工作，而运输机则会在一周之后才到达。那么——接下来，我们所需要做的就是检修的时候找出需要替换的大修部件——这就能把计算工作停上几天。当然我们会把那些零部件安装好，但不能太快。如果能把这些事的时间安排得当，我们就可以在最后一个名字弹出存储器的同时赶到山下的机场。到那时，

他们就抓不到我们了。”

“我可不想那样做，”乔治说，“在工作上我还没有如此不负责任的时候。而且，他们会有所怀疑的。不行，我要平心静气地在这儿等待，瞧一瞧到底会发生些什么。”

“我还是不喜欢这样。”乔治说。现在已是七天以后，个头矮小但结实的地马正驮着他们沿着弯曲的山路往山下赶。“别以为我是因为胆小怕事而逃跑。我真对不起山上那些可怜的老人。当他们发现自己被人欺骗时，我可不想待在他们身边。不知道萨姆怎么承受得了？”

“真有些讽刺。”查克回答道，“当我修理完计算机的时候——那时我看得出来他已经知道我们将要抛弃他——他却显得满不在乎，因为他知道计算机的运行很平稳，工作也将很快完成。后来——噢，当然了，对于他来说，再没有什么‘后来’可言了……”

乔治在马鞍上转过身，顺着山路的方向向上望去。这是可以清晰观察到喇嘛寺院最后一个地方：低矮宽大、棱角分明的建筑在落日的余晖中显现出它的轮廓；有的格窗内投射出闪烁的光芒，使得整座寺院仿佛一艘远洋巨轮。当然，这些电灯和马克V型计算机共用同一条供电线路，但它们还会共同分享多长时间呢？乔治很想知道。僧侣们会不会在盛怒和失望之余把计算机砸个粉碎呢？或者还是静静地坐下来，把他们的计算重新再来一遍？

此时此刻，他清楚地知道山上正发生着什么。高个子喇嘛和他的助手也许正穿着丝质长袍坐在那里，进行检查。与此同时，年轻的僧侣们正把那些记录纸搬离打印机，并贴成巨大的书卷。没有人闲聊，只有打印机里传出反复不断的敲击声，仿佛疾风骤雨落在纸面，而马克V型计算机却在悄无声息地进行着每秒几千次的高速运算。在这样的环境下生活三个月，乔治想，足以令任何人发疯。

“她在那儿！”查克一边喊，一边指向下面的山谷，“多美啊！”

她当然美丽，乔治想。那架老旧的DC3型运输飞机历尽了岁月的风霜，正停在机场跑道的尽头，像一枚微小的银色十字架。两小时后，她将带他们离开这里，恢复自由，开始正常人的生活。这种想法就像一杯味道醇厚的利口酒，令乔治回味无穷。与此同时，他身下的小马正在下山的路上锲而不舍地跋涉着。

夜晚在高耸的喜马拉雅山脉总是来得那么快，暮色以迅雷不及掩

耳之势笼罩在他俩的头顶上。幸运的是，和进入那片区域的道路一样，路况还算不错，而且他俩都举着火把。没有任何危险，只是严寒带给人略微不适之感。头顶的天空没有一丝杂质，星星像久违的好朋友一般，正向他俩频频眨眼。至少不会出现由于天气原因导致无法起飞的情况了，乔治想。只有这件事曾让他放心不下。

他唱起了歌谣，但没过多久就停了下来。这篇广阔的山脉就像披着白头巾的幽灵，向各个方向发出微弱的光，使他失去了高歌的兴致。过了一会儿，乔治朝他的表瞥了一眼。

“一个小时内应该就会到达。”他回过头，向后边的查克喊道。然后他想了想，又补充道：“不知道计算机是否完成了它的工作。现在差不多该完工了吧。”

查克没有做声，于是乔治在马鞍上转过身。他只能看见查克的脸——一个朝向天空的白色椭圆。

“看。”查克低语道，乔治也抬头仰望天穹。（一切自有终结之时。）

只见头顶上空，星星正在有条不紊地熄灭。

耿辉 译

注释

- [1] 萨姆·杰夫演员，在电影《夜阑人未静》中饰演角色，获得第十五届威尼斯电影节最佳男配角奖。

1956

詹姆斯·布利什

詹姆斯·布利什因其将深刻的思考引入了科幻小说的主题之中而备受敬重。作为著名科幻小说团体“未来派”的成员之一，他自1940年开始发表作品。不久，他发表了短篇小说《沉沦的宇宙》（这个故事连同其他几个短篇最终结合为了他的那部《树苗星球》），这是一次关于基因工程主题的尝试和初步成果。在这个故事里，人类将经过改造而适应了外星环境的人类亚种投放到了另一颗星球上进行繁殖，因此不可避免地涉及到心理学、社会学以及“人类”在生物学意义上的真正定义等问题。“飞城”系列包括四部独立的小说——《他们应得星星》《星上的生活》《地球人，回家》和《时间的胜利》——其中都描写到在未来，人们跨越银河系，以城市为单位进行迁徙，希望能找到更适宜的生存环境，但最后总会发现他们无法避免历史上种种问题的重演。布利什最著名的小说毫无疑问当属雨果奖获奖作品《事关良心》，这是一次“末世论”主题的伟大尝试，其中描写到一位传教士来到了另一颗星球上，发现那里的物种是不存在“原罪”的，这对他以地球为纲的宗教信条产生了极大的冲击。布利什大部分主题沉重——譬如关于神性、美学、狭义相对论和良心的本质——的小说都收录在《银河星团》《离家咫尺》和《无论何时》中。他的其他创作还包括历史小说《悲惨博士》以及以黑暗风格写就的《黑暗复活节》及其续篇《审判日》，在这两部作品中布利什对《圣经》里提到的善与恶做了深入的探讨。他以威廉·阿瑟灵为笔名发表的研究与批评也对科幻小说的发展起了极大的作用，这些文章被收录于《当前的问题》《再论当前的问题》和《与上帝打趣》中。

即刻，他想起了自己的死亡。他想起了这件事，却又好像隔着两步之遥，仿佛只是想起了一段记忆而不是真实的经历；就像死去时他本人并不在场似的。

但这段记忆完全是从他自身的视角出发的，而不是来自灵魂之类的游离而空洞的观察者视角。他非常清醒地感受到自己胸腔里嘶叫挣扎的呼吸。随后视线迅速模糊，隐隐约约，医生的头向他低了下来，愈来愈近，接着低过他的视线范围，侧向一边，听测他肺部的活动。

房间越变越暗。这时候，直到这时候，他才意识到，这就是最后的弥留之刻了。他徒劳地想要唤出波琳的名字，但他在记忆里除了粗重的呼吸声以外，什么也没听到。重重缭绕的浓雾瞬间淹没了一切。

仅仅片刻，这段记忆就结束了。房间再次亮了起来，他惊奇地发现天花板变成了浅绿色。医生抬起头，俯视着他。

毫无疑问，这是另一位医生。他比之前那位要年轻得多，长着一张禁欲的脸和一双毫无生气的淡漠眼睛。在他最后那段清醒的记忆里，他曾经怀着一股感激的心情，感激最后他的主治医师不是那位对他和纳粹集团有过瓜葛而怀恨在心的医生。现在的这位主治医师呢，相反地，脸上挂着一种会被某个瑞士专家戏称为“目睹英雄迟暮”的表情：这是一种忧虑与宽慰混杂在一起的表情——忧虑是因为他们即将失去这样一位伟人，宽慰则是因为以病人的高龄，就算真的治死了，也怪不到医生头上。对于一个八十五岁的老人来说，肺炎可是一场重病，有没有青霉素都一个样。

“你现在没事了，”新医生拿掉他头上一顶插满各种银色小棍的网状器械，说道，“休息一会儿，冷静下来。你知道自己的名字吗？”他小心翼翼地吸了一口气，感到自己的肺部呼吸通畅，简直健康极了。“当然知道，”他有点恼火地答道，“你知道你自己的名字吗？”

医生嘴一歪，露出一个微笑。“看来你已经恢复了，”他说，“我叫巴昆·克里斯，是个塑魂师。你呢？”

“理查·施特劳斯^[1]。”

“很好。”克里斯医生说着转身走了。但是施特劳斯，似乎已经被什么新奇的发现转移了注意力。“施特劳斯”在德语里既是名字，也是单词。它有很多意思——鸵鸟、花束，冯·沃尔楚根在《火荒》^[2]的剧本上花费了大量的时间以便准确运用它所有的双关义。它也是他或克里斯医生在那段两步之遥的死亡之后说出的第一个德语单词。所用的语言既不是法语，也不是意大利语，听起来很像是英语，但又和施特劳斯所熟知的英语不同。不管怎样，现在他可以毫无障碍地运用这种语言进行对话，甚至思考。

好吧，他想，至少现在我能指挥《达那厄的爱情》^[3]了。并不是每个作曲家都能在死后还指挥自己的歌剧啊。但这一切依然诡异非常——其中最奇怪的要属他脑中一个挥之不去的想法，那就是：他确实死去了一小段时间。虽然现在医学发展迅速，但是……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他一边撑着手肘坐起来一边问道。这床也不是他去世时的那张了，躺上去甚至比那张还不舒服。还有房间，看起来不像病房，倒像发电机库房。难道只要躺在西曼—沙克特公司厂房的地板上，现代医术就能让他起死回生？

“稍等。”克里斯医生说。他将一些器械放归原位——至少施特劳斯草率地认定是原位——接着走了过来。“好了。施特劳斯博士，很多事情，当做理所当然的就是了，别去追根究底。如今这个世界，不是每件事都能用你的知识来理解的，请记住这一点。”

“很好，说下去。”

“按你们的历法，”克里斯医生说，“现在是公元2161年，或者说可以说是你死后二百一十二年。你肯定知道，你原来那具皮囊现在大概只剩骨头了。这具身体呢，则是来自志愿者的捐赠。在你对着镜子看个仔细之前，请记住，这具躯体虽然和你之前那具有所不同，对你却有百利而无一害。‘他’健康状况良好，无碍观瞻，生理年龄五十岁左右。”

这是奇迹？不，在这个新时代里当然算不上奇迹，而是科技的成果。多么了不起的科技！这根本就是将尼采口中的“永恒轮回”和“永生不灭”合二为一啊。

“那么这是哪儿？”作曲家问道。

“美国曼哈顿区的约克港。你会发现在某些方面这个国家和你预料中的相差不大，但是在其他方面却可以说是有着翻天覆地的变化了。不过我也不知道哪些方面会让你觉得‘翻天覆地’，你应该很快能适应这些改变的。”

“我明白了，”施特劳斯说着坐了起来，“还有一个问题麻烦你。在这个年代，作曲家还能赚钱糊口吗？”

“当然可以，”克里斯医生笑了起来，“这正是我们想让你做的，也是我们复活你的目的之一。”

“原来如此，”施特劳斯干巴巴地说，“我的音乐仍然有市场。以前

那些批评——”

“其实不是你想的那样，”克里斯医生说，“我知道人们还在继续演奏你的作品，但事实上我并不是很了解你现在的状态如何。我感兴趣的是——”

某个角落里突然打开了一扇门，另一个男人走了进来。他比克里斯年长，体形也比他笨重，浑身散发着一股道貌岸然的气息。他和克里斯一样也穿着一件剪裁怪异的白大褂，用一种艺术家般狂热的目光盯着克里斯的病人。

“成功了，克里斯？”他说道，“恭喜。”

“他还没完全康复，”克里斯医生说，“等最后结果出来再说。施特劳斯博士，如果你感觉好点了，我和希尔兹医生想问你几个问题。我们想要确保你的记忆足够准确。”

“没问题，开始吧。”

“根据我们的记录，”克里斯说，“在维也纳国家歌剧院担任指挥的时候，你曾经认识一个名字缩写为R.K.L的男人，”他把“家”字的音拖长了两倍，就好像德语早就灭绝了，而他正在努力发出某种“正宗”的口音一样。“他叫什么，是干什么的？”

“应该是科特·李斯特^[4]——他的名字是理查，但他从来不用。他是剧院的助理经纪人。”

两位医生对视一眼，“你为什么重写了《没有影子的女人》^[5]的序曲，并把乐谱献给了维也纳政府？”

“这样我就不需要缴他们提供给我的玛丽亚·特蕾莎女皇别墅的垃圾处理费了。”

“你在加尔米施—帕滕基兴的房子后院立了块墓碑。上面写了什么？”

施特劳斯皱起眉头，他情愿自己回答不出这个问题。如果人们只是想和自己开些幼稚的玩笑，那就不该把那些话刻在石头上，而且放在每次开奔驰出门的时候都不可避免要看到的地方。“上面写着，”他不耐烦地回答，“为关于贡特拉姆的记忆而悲痛，年轻的吟游诗人，被他亲生父亲的交响乐团所扼杀^[6]。”

“《贡特拉姆》的首演是什么时候？”

“在——我想想——应该是1894年。”

“在哪里？”

“魏玛。”

“女主角是谁？”

“波琳·德·安娜。”

“她之后如何了？”

“我和她结婚了。她也……”施特劳斯紧张起来。

“没有，”克里斯医生说道，“抱歉，我们缺少复活那些平庸之辈的数据。”

作曲家叹了口气，他也不知道自己到底该不该烦恼。他曾经爱着波琳，毫无疑问。但是从另一个角度想想，能够开始一段全新的人生，不用每次进家门的时候都被勒令脱鞋（以免刮花打了蜡的实木地板），也不用每天下午两点钟都听到她那雷打不动的“理查——开始作曲啦^[7]”，或许也是挺不错的。

“下一个问题吧。”他说。

克里斯和希尔兹医生在确认了他神志清醒、身体状况稳定之后，双双离开了。施特劳斯不知道为什么他们要走，但还是很乐意“理所当然地”接受了此事。施特劳斯得知自己那座享誉欧洲的庄园在很久之前就不幸被分割掉了，不过他也得到了足够的资金来安置自己的起居，开始新的生活。他还得到了他们不少有价值的指导意见。

光是让他适应音乐领域的变化，就花掉了比他预期的还要长的时间。他很快意识到，音乐这种艺术形式正在走向衰亡，就跟插花艺术在他生活的那个年代差不多。从他的时代起，音乐就呈现出了一种行将崩溃的趋势，而到了2161年，这种崩溃已经快要完成了。

他对待美国流行音乐的态度比上辈子还要漫不经心。但是显而易见地，他们流水线般的作曲方式——所有流行歌曲作曲家都公开使用一种长得有点像滑尺的，叫做节拍器的工具——现在也融入了严肃音乐的创作中。

例如说，如今的保守派都是十二音体系^[8]作曲家。施特劳斯过去一直认为这个派系过分机械，但是现在简直变本加厉了。他们的创始人——伯格、勋伯格和韦伯恩——被剧院的观众看做是了不起的大师加以崇拜，也许就曲风玄妙的角度来说，十二音体系的任何作曲家都像这三“伯”^[9]中的任何一个一样值得尊敬。

然而保守派中有一个分支，开创了一种更优越的十二音体系创作法。这些人通过组合从随机数表上选择的音符来创作“随机音乐”。他们奉为圭臬的基础文本，是一卷叫做《知觉美学》的册子，其内容则完全源自于信息理论，跟任何施特劳斯所知的创作技巧或约定俗成的风俗完全不沾边。这群人的理想就是创作出“包罗万象”的音乐——也就是说，绝对避免置入作曲家的个性，而完全通过自然的随机律进行表达。好吧，随机律也许确实是有所谓独特风格的，但在施特劳斯看来，这根本是一种“为了避免智障小朋友到处惹事而让他们拿锤子砸一台失了音准的钢琴”——这样的风格。

而到目前为止，人们创作的最多的是一种被误称为“科学音乐”的歌曲。这个词除了反映出这些作品的名字——类似太空飞行啦，时间旅行啦，或是以浪漫或绝望为主题的曲子——之外毫无意义。这些音乐本身跟科学性八竿子打不着，只是一堆陈辞滥调和拟声音乐的混合物。施特劳斯真害怕从中看到关于自己时代的描绘，那一定扭曲得不成样子。

科学音乐最流行的形式，通常是一种长达九分钟的“协奏曲”，尽管它其实和传统所说的协奏曲大相径庭。相反，它倒像是一支自由狂想曲，像是要追随拉赫玛尼诺夫^[10]似的——但未免也落后太远。举个典型的例子，由一位名叫H.瓦勒瑞恩·克拉夫特的作曲家谱写的乐曲《外太空之歌》：乐曲在铜锣的铿锵敲打声中开场，随后所有的弦乐七嘴八舌地窜了出来，还流连忘返似的拖拉了很久，才轮到竖琴姗姗出场，和黑管以六四拍进行合奏。铜钹在最高音的地方齐声轰鸣，尽可能强^[11]，然后整个管弦乐队急匆匆地涌入了平行大小调的乐章，开始呜呜咽咽地演奏某种勉强称得上是旋律的东西。所谓整个管弦乐队，其实是把法国号排除在外的——它用低沉的声音把高声部扯了下来，这里很显然该是个复调旋律了。第二主题一进来就是一段颤巍巍的小号独奏，管弦乐队的声音终于低了下去，等待下一次的疾风暴雨。到了这儿，就连四岁的孩子也能猜得出来，该是钢琴加入旋律的时候了。

在弦乐组之后有大概三十个妇女加入进来，开始了一段没有歌词的合唱，旨在凸显外太空阴森的氛围——但是现在，施特劳斯已经学会马上起身走人了。在有了几次这样的经历之后，他也自然而然地习

惯在了大厅里跟辛迪·诺尼斯碰面。他是由克里斯医生介绍给施特劳斯的，专门负责这位重生的作曲家作品和创作进度。辛迪渐渐习惯了他的客户时不时中途退场，也总会站在吉安·卡洛·梅诺蒂^[12]的半身像下耐心地等待他。但是最近他越来越不耐烦起来，一看到施特劳斯退场脸色就变得青一阵白一阵的，好像理发店门口的三色转筒一样。

“你不该半途退场的，”他在克拉夫特这次演奏会之后爆发了，“这是克拉夫特的新曲发布会，你怎么就离场了？他可是星际现代音乐协会的主席。你总是这么不屑一顾的样子，我要怎么说服他们承认你是属于当代的作曲家？”

“那又怎么样？”施特劳斯说，“他们不认识我现在的样子。”

“大错特错。他们知道得一清二楚，而且正瞪大了眼睛观察你的一举一动。你是塑魂师处理过的第一个重要的作曲家，而星际现代音乐协会只要拒不接受你就能把你打回原形。”

“为什么？”

“哦，”辛迪说，“有很多原因。塑魂师和音乐协会的人就是一群势利鬼。他们都希望向对方证明自己的艺术形式才是主宰，当然就不可避免地竞争起来。比起先让你进入市场，还是直接封杀你要方便得多。你最好还是回去听吧，我可以帮你找些理由——”

“我不回去，”施特劳斯简洁明了地说，“我还有事要做。”

“问题就在这儿，理查。没有协会的许可，我们哪里能弄出一部歌剧来？这可不像你写几首单曲，或者几首花不了——”

“我还有事要做。”施特劳斯说着就离开了。

他倒是言出必行：他废寝忘食地投入工作，比他上辈子最后三十年里的任何一项工作都要认真。但他几乎没有碰到笔和五线谱——这两样东西异乎寻常地难找——这时他才意识到，自己漫长的职业生涯并未给他提供任何参考，告诉他现在应该作什么样的曲子。

他脑子里涌现出成千上万的灵感，但都是老生常谈了：某个音在乐曲高潮突如其来的变调；音域的延伸；协调的和弦，让高音更上一层楼；在两个声部之间迅疾如闪电的过渡；铜管的闪现，黑管的促音，富有戏剧张力的音色混合——诸如此类的技巧。

但现在这些技巧没有一种能让他满意。他曾经用这些技巧创作了

数不胜数的作品，过了大半辈子——也许现在，是时候有所突破了。这些陈旧的技巧让他厌恶，说真的，是什么让他有了这样的想法——小提琴组演奏的和声中有一段高音有趣到值得在一首甚至几十首曲子里反反复复出现？

没有人，他心满意足地回想道，能用到比他还好的器材来进行这样全新的创作。哪怕是在关于上辈子的回忆里，也从来没有人能够像他一样拥有如此出色的全套器材。这是连那些满怀恶意的批评家也无法否认的一点。现在，在某种意义上，他要创作的是自己的首部歌剧——十五部之后的首部！他完全有机会写出一部旷世杰作。

他也正有此意。

当然，现在还有许多鸡毛蒜皮的小事分散了他的注意力。比如说，搜寻老式的五线谱纸和用来作曲的吸水笔和墨水。随着时代的发展，只有极少的现代作曲家是在“写”曲子。大多数人只是用磁带——把其他磁带上的曲调和音效拼接起来，一层叠一层地组成音乐片段，再通过旋转各种精心设计的按钮来进行最终的调整和变奏。另一方面，几乎所有的3V^[13]作曲家都直接利用声轨作曲，潦草地写下几小节参差不齐起伏波动的乐句，再通过光电管音频电路的转换变出类似管弦乐合奏、泛音或者其他什么的音效。

那些始终坚持在纸上写下音符的保守派们还需要借助音乐打字机。施特劳斯也承认那是一架功能完善的机器，它有着风琴一样的键盘和孔隙，大小还不到标准字母打字机的两倍，生成的乐稿也非常干净。但他还是更喜欢自己像蛛网一样密密麻麻的手稿而不愿放弃，尽管他好不容易买到的水笔因为反复涂画连笔头都变粗了。这让他想起了过去的日子。

虽然辛迪已经帮他扫清了政治上的障碍，但是加入音协的过程还是让他相当气结。音协派来面试他的那个考官在提问的时候摆出一副公事公办的嘴脸，就跟一个兽医检查自己第四千只患病的小牛一样兴趣缺缺。

“你发表过什么作品？”

“有，九部交响诗，大概三百首歌，还——”

“不是你活着的时候，”考官有点不耐烦地打断道，“我是问塑魂师复活你之后。”

“塑魂师复——啊，我明白。有，一首弦乐四重奏曲，两组套曲，和——”

“好了。阿尔菲，记下来，‘曲子’。会什么乐器吗？”

“钢琴。”

“嗯。”面试官心不在焉地研究着自己的指甲，“哦，好了。你能看懂乐谱吗？是借助划线器，或者磁带片段？还是什么器械？”

“我读得懂。”

“过来。”面试官让施特劳斯坐在一张讲台前，被灯光照亮的台面正滚动展示着一张长长的透明纸条，纸条上记录着放大的音轨图像。“把这段哼给我听，然后告诉我是什么乐器演奏的。”

“我不会看音轨^[14]，”施特劳斯冷冷地说，“也不会写。我只用标准的音符，写在五线谱上。”

“阿尔菲，记下，‘只识谱’。”他把一张打印得灰蒙蒙的乐谱放在桌面的玻璃罩上，“哼一下这个。”“这个”其实是一支非常著名的曲子，叫做《船桅·酒杯·史努基信用商店》，是2159年一位假装会弹吉他的政治家在打击器械上创作的，用来在竞选中演唱。（施特劳斯坦想，美国从某些角度来讲还真是老样子。）这曲子实在太过有名，任何一个人无论识不识谱，只要听到这名字就能哼出来。施特劳斯哼了一段，为了证明自己的真才实学，他还加了一句：“这是降B调的。”

考官走到一架喷着绿漆的立式钢琴边，随手按下一个油光水亮的黑键。乐器发出一声变调的惨叫——那个音符与其说是降B调，倒不如说是标准四百四十赫兹的A调——但面试官还是说道：“确实如此。阿尔菲，写‘还懂得降调’。好了，孩子，你现在是会员了。欢迎你的加入。现在没几个人还能读懂这些古老的音符标记了，很多人对此根本不屑一顾。”

“谢谢。”施特劳斯说。

“我的想法是，既然这些音符对于过去的大师们而言是那么不可或缺，对我们来说也应该如此。但是如今，在我看来，我们中间已经不会再出现大师了。当然，除了克拉夫特。他们在以前的时代真是非常了不起——比如施克尔特、斯坦纳、迪奥姆金和波尔……还有怀尔德和詹森^[15]。真是了不起。”

“确实如此^[16]。”施特劳斯礼貌地回答道。

作曲工作进行得还算顺利，他现在能够通过几首简单的曲子赚点小钱了。人们似乎对从塑魂师实验室里走出来的作曲家有着特殊的兴趣，而且施特劳斯非常肯定，自己的作品本身也有吸引人的地方。

但是无论如何，写出一部歌剧来才是最重要的。他笔下的乐章源源不绝地流淌出来，那是从他过去漫长的积累与经验中提取出来的东西，却如同他的新生一样活泼明丽。刚开始他觉得很难找到一个合适的剧本。的确有些剧本是可以用3V的方法来谱写曲子的——尽管他对此心存怀疑——他发现在自己在一堆看不懂的高新技术说明书里如堕五里雾中，根本看不出好坏来了。

最后，也是他整个作曲生涯中的第三次，他决定选择一份非母语的剧本。这也是他第一次运用这种语言来完成这部歌剧。

他选择的剧本是克里斯托弗·弗莱^[17]的《被注目的维纳斯》，他逐渐意识到，让它作为自己歌剧的脚本再合适不过了。尽管这部剧看上去是一出情节复杂的滑稽喜剧，却采用了颇有深度的诗歌体，其中很多角色正适宜通过音乐形式表现出来；再加上剧中由于秋季万物凋敝而引起的汹涌暗流，正是冯·霍夫曼斯塔尔^[18]最擅长运用的那种戏剧性的矛盾，这在《玫瑰骑士》《阿里阿德涅在纳索斯岛》和《阿拉贝拉》中都可见一斑。

虽然对不起霍夫曼斯塔尔，不过这一位辞世已久的剧作家也一样才华横溢，有着不可限量的潜力。比如说在第二幕结尾的一场大火，对于把配器法和对位法看得与空气和水一样重要的作曲家来说，是多么大的一个惊喜啊！或者看看波佩图阿击中公爵手中苹果的那一瞬间。在那一刻，就可以把罗西尼^[19]那段不朽的《威廉·退尔》插进去，作一个讽刺的脚注！还有公爵那绝妙的谢幕词，它是这样开始的：

我该为自己感到遗憾吗？以死亡之名

我会为自己感到遗憾。这枝枝叶叶，

青褐山丘，溪谷隐于薄雾，

湖水如镜……

一位伟大的悲喜剧演员本着法斯塔夫的精神发表了一段演讲：喜悦和泪水最终合二为一，穿插着瑞德别克几句没精打采的评论，他响

亮的呼噜声（简直像是至少有五只长号在演奏着此处渐弱^[20]的调子）伴随着本剧直到落幕……

他们还指望什么呢？毕竟这是在经过一系列无法想像的意外之后，他才匆忙写出来的剧本。一开始他打算直接写一场喧嚣的闹剧，就像《沉默的女人》^[21]一样，权当暖场——他想起这部剧是上辈子茨威格用本·琼森的作品改编给他的，于是开始查阅差不多与琼森同时代的英文剧本。但他立即就搁浅在某个名叫托马斯·奥特韦^[22]的人以英雄双韵体写作的《威尼斯得免于难》这个糟糕的样本上。在索引目录中，弗莱的名字紧跟在奥特韦之后，施特劳斯出于好奇心打开了后者的作品，心想，为什么一个二十世纪的剧作家会采用这种十八世纪的写作形式呢？

在翻看了几页弗莱的作品后，他的注意力已经不在这点小小的好奇上了。他再次抓住了幸运的尾巴，现在，新的作品要诞生了。

辛迪在演出的安排方面可以说是大显身手——施特劳斯还没写完呢，首演时间就定下来了。这不禁让施特劳斯愉快地想起了过去那些焦头烂额的日子——菲尔斯特纳^[23]就等在他的工作台旁，每张《埃莱克特拉》^[24]的谱子一写完就会被他抢走，带着还没干的新鲜墨水，抢在截稿之前送到活字印刷厂里。现在则更加麻烦了，他们得誊抄某一段稿子，录制某一段稿子，再印刷另一段稿子，以满足高科技的表演要求。有段时间辛迪看起来简直憔悴得面无血色。

但是和往常一样，要完成《被注目的维纳斯》，时间上不能着急。创作乐曲的首稿难于登天，它更像是一次彻底的新生。这跟他在巴昆·克里斯的实验室里不明不白地醒来不同，在那种情况下，反正他知道自己死过一次的了。不过施特劳斯发现自己还没有丧失过去的的能力，他还是能够毫不费力地将草稿变成乐谱，丝毫不被在他房间里忧心忡忡、咕咕哝哝的辛迪干扰，也不被城市里超音速飞行的隐形火箭的爆破声干扰。

当歌剧最终完成的时候，离彩排还有两天的空余，但施特劳斯却无事可做了。现代的表演科技完全与电子艺术联系在了一起，他自身的经验完全没有用武之地——他，管弦乐队的总指挥，沦为了绝望的原始人。

但他并不介意，他相信笔下的乐章自会说明一切。到了此时，他也乐于暂时抛却几个月以来对于舞台的全情投入。他回到图书馆里，懒洋洋地翻阅一些古老的诗篇，看看能不能找到写几首曲子的灵感。他不是不关心现代诗歌，而是他看得太明白了：它们和他无法沟通，

他早就知道了。他想，他也许能从自己那个年代的美国人身上看到一些2161年美国人的端倪，要是从这样的诗歌里都能找到写曲子的灵感，那也足够了。

他放松心情，毫无顾忌地沉浸其中。最终，他找到了一卷中意的磁带。朗诵者苍老沙哑的嗓子里带着浓重的爱达荷州鼻音，1910年——正值施特劳斯那遥远的青春岁月——的人们就是这么说话的。诗人的名字叫做庞德^[25]；磁带上的诗行是这样的：

.....

所有伟人的灵魂

不时游遍我们的周身，

我们融入其中，而不仅是

那灵魂的投影。

由此我是但丁，在某处；又是

弗朗索瓦·维庸，民谣歌者与盗贼

或是成为某位圣人，我无法言明

唯恐遭逢渎神的恶名；

下个瞬间，火光寂灭。

我们之中，一只散发光芒的小球

那是透明，融化的金，那是真“我”，

有一些形态投射其中：

基督，约翰，佛罗伦萨人；

也有干净的空处，没有任何形态，

强加其上，

这一刻我们化为乌有，

而这些，灵魂之王，永生不灭。

他微微一笑。从柏拉图开始，人们就开始一遍又一遍地写下这种东西。这首诗简直是他人生的写照，关于他所经历过的这场轮回，看上去毫无破绽的轮回。为这首诗写一曲赞歌——向自己的重生致敬，向诗人的远见致敬——是最合适不过了。

一连串庄严得令人屏息的和弦回荡在他耳内，接着是高亢的吟唱，又慢慢归于宁静……这时引入一段动人的乐章，“但丁”和“维庸”这两个伟大的名字出现了，清亮的歌声仿佛是在对时间宣战……他在笔记本上奋笔疾书了一会儿之后，才将磁带放回了书架上。

这一切，他想，都是好兆头。

首演的夜晚来临了。听众们如潮水般拥入音乐厅里，3V摄像机用看不见的绳索架在空中。辛迪忙乱地掰着手指头计算他能捞到多少分红，不过他好像是根据“ $1+1=10$ ”^[26]来计算的。大厅里挤满了三教九流的观众，好像接下来要表演的是马戏而不是歌剧。

令人意想不到的是，这里还来了将近五十个塑魂师。他们的表情冷漠而高傲，身着一套过分夸张的正装，倒像是那套白大褂的翻版。他们买下了观众席靠前的那一片，那里有个巨大的3V屏幕，唐突地占据了他们面前的“舞台”（真正的歌手会在地下室的小舞台上表演），他们坐在那儿只能看见一部分投影。不过施特劳斯觉得这种事还是让他们自己操心去，就当没看到了。

当塑魂师们慢慢踱入会场时，观众里响起了一阵兴奋的窃窃私语，施特劳斯也不知道他们在兴奋什么。不过他并不打算追究，现在他要专心对付的是自己越来越强烈的紧张感——就算过了这么多年，他还是没办法克服自己在首演时的这种情绪。

观众席上不知从哪里打下来的柔和光芒渐渐变暗，施特劳斯登上了舞台。他的面前摆着一份乐谱，但他觉得自己肯定用不着了。穿越一众乐手伸到他正前方的，当然是避无可避的3V摄像机镜头，等着将他的影像传给地下室的歌手。

观众席上一片静悄悄的。是时候了。他竖起指挥棒，猛地挥下。序曲响了起来，席卷全场。

一时间他深深地沉浸在指挥之中，如何让全团保持统一和谐，如何体察编织手中这张音乐之网可不是一件容易事。但当他的指挥稳定

下来，确保万无一失之后，就似乎不必这么投入了，于是他开始留意起整体的音效来。

有些地方明显不太对劲。有时候器乐部奏出来的音色带着他没预料到的杂音，这没什么，每个作曲家都有这样的经历，多活了一辈子也没什么差别。有时候声乐部会以比他预料中还要高的音调开始演唱，听起来像是有人要从高悬的钢丝上掉下来一样（尽管其实他们一点错误也没犯，简直算得上是跟他合作过的乐团里最好的一支了）。

但是这都只是小问题，真正的问题在于这场演奏给人的整体印象。他不仅失去了对首演抱有的激情——毕竟他也不可能一整个晚上都保持亢奋——而且也不再关心台上台下大家的反应了。他感到越来越疲惫，挥着指挥棒的手臂越来越沉。当第二幕演奏到了本该是激情澎湃的华丽曲调的时候，他却厌烦得只想赶快回到他的书桌边，继续写完之前那首曲子。

终于要结束了，还差最后一幕——他已经根本连掌声都听不到了。在化妆间里度过的那二十分钟中场休息时间，仅仅够他聚起差不多能上台的力气。

突然之间，在最后一幕戏的正当中，他明白了。

音乐仍然是那种音乐，人也依旧是那个人——只是比从前的那个人更软弱，更无力。若是和克拉夫特那种作曲家相比，他的曲子毫无疑问是杰作。但他骗不了自己。

那抛弃陈腐的果敢，斩断老套的信念，锐意创新的决心，最终都无法抗拒习惯的力量。获得新生的同时意味着那些深入骨髓的老毛病也一样重见光明。他所需要做的仅仅是拿起笔，它们就能不费吹灰之力地夺取主动权。他除了能在火焰烫手的时候把手抽回来以外，再也不能控制住它们了。

他眼神明亮，肉体青春，但他却已经是个老人，一个老人了。像这样再过三十五年？绝不。他从前就这么说过，几百年前就这么说过。他说了足有半个世纪，尽管声音越来越低了。他意识到，甚至在这个拙劣的年代，人们看到的也只有他辉煌的表象么？——不，绝不，绝不。

他怅然若失地发现演出已经结束了。观众们在大声喝彩。他听到过这种声音，在《和平之日》^[27]首映时献给他的也是这种欢呼，但那时的欢呼是给施特劳斯本人，而不是给《和平之日》中那种残酷的

清醒的——然而现在，他也已经带上了几分残酷的清醒：现在这喝彩显得更加毫无意义，仅仅是愚昧的叫喊罢了。

他缓缓转过身，却大吃了一惊，有些解脱似的吃了一惊：他发现那些欢呼根本不是给他的。

而是给巴昆·克里斯医生的。

克里斯正站在一群塑魂师中间，向听众们鞠躬。他身边的那些塑魂师们一个接一个地和他握手。当他沿着过道走向指挥台的时候，更多人挣扎着想抓住他的手。他登上舞台，握起作曲家疲惫的手，人群中的欢呼更加大声了。

克里斯牵着他的手举了起来，欢呼的群众立刻鸦雀无声。

“谢谢，”他清晰地说道，“女士们，先生们，在我们同施特劳斯博士告别之前，让我们再一次告诉施特劳斯先生，能够听到他精湛的表演是多么大的荣幸。我可以负责任地说，没有什么告别词比这更合适的了。”

满堂的喝彩声持续了五分钟，要不是克里斯制止的话，可能还要更久。

“施特劳斯博士，”他说，“等会儿当我对你说出某个‘特定的句子’之后，你将会发现你真正的身份是杰罗姆·波西，生于兹长于兹的现代人。重置记忆替你构造出来的这个人格，这个伟大的作曲家，将会从此消失。这就是观众会让我与你一同分享他们的掌声原因。”

台下掌声渐强。

“灵魂雕塑这种艺术——为了美学的享受而进行人工人格的塑造——自此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峰。要知道，作为杰罗姆·波西的你没有半点儿音乐才华。说真的，我们花了好长时间才找到一个连最简单的音调都不懂的人。尽管如此，我们还是能为这样的大脑植入人格，甚至植入这个伟大作曲家的天赋。那天赋完全属于你——属于那个认为自己是理查·施特劳斯的人格；没有人会把这一切归功给塑魂实验的志愿者。但这里面的确有你的功劳，我们向你致敬。”

进行到这里，热烈的掌声也渐渐平息下来了。施特劳斯脸上挂着扭曲的笑容，看着克里斯医生对他鞠躬。以他们所处的年代而言，这种实验的确只能算得上是一般程度的“冷漠无情”，但他还是感到了一阵冲击，一种会让伦勃朗和莱昂纳多^[28]将尸体改造成艺术作品的冲

击。

他们理应得到冷漠无情的同态报复^[29]：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以失败还失败。

不，他不需要告诉克里斯医生他所创造的“施特劳斯”是个毫无才华的空心葫芦。他们永远也不知道自己是个多大的笑话，因为他们根本就听不出来，现在3V摄像机的磁带里保存的音乐是多么空洞乏味。

但是有那么一瞬间，他的血液里涌起了一股反抗的浪潮。我就是我，他想，我这辈子都是理查·施特劳斯，永远不会变成什么杰罗姆·波西，连最简单的音符都搞不懂的废物。他仍然紧握着指挥棒的手猛然举了起来，也不知道是准备把指挥棒交回去，还是要挥开他所受到的打击。

他的手缓缓地落了下来，取而代之的是终于鞠了个躬——并非朝着观众，而是朝着克里斯医生。当克里斯转向他，说出那句能将他带回现实的话时，他心中没有丝毫的遗憾，只可惜那首诗，永远没有机会变成一支歌了。

夏洛珂 译

注释

- [1] 理查·格奥尔格·施特劳斯（1864—1949），德国晚期浪漫主义作曲家、指挥家。他与以小约翰·施特劳斯为代表的维也纳施特劳斯家族没有关系，一般都以全名理查·施特劳斯称呼，以与该家族的众多成员相区分。
- [2] 独幕歌剧《火荒》，一译《火之饥馑》，德国作曲家沃尔楚根编剧，理查·施特劳斯作曲。
- [3] 三幕歌剧《达那厄的爱情》，奥地利剧作家约瑟夫·格雷戈尔编剧，理查·施特劳斯作曲。
- [4] 科特·李斯特（1913—1970），奥地利犹太裔作曲家，曾任西敏寺唱片公司制作人。
- [5] 三幕歌剧《没有影子的女人》，奥地利剧作家霍夫曼斯塔特编剧，理查·施特劳斯作曲。
- [6] 《贡特拉姆》是理查·施特劳斯第一部歌剧，遭到大量批评；加上他的父亲突然从乐团退休，所有演出都被取消了。因此这部歌剧成了理查心中永远的痛，至死念念不忘。参见布赖恩·吉廉著《理查·斯特劳斯传》。）
- [7] 原文为德语。

- [8] 十二音体系：以一个八度中的十二个半音列成一个序列，然后以这一序列作为基础来构成乐曲。这一手法抛弃了古典音乐中传统的旋律概念，使音乐形式变得更为自由。不过，这样的音乐（与一般意义上的古典音乐相比）听起来并不和谐。
- [9] 原文为Three B。取自伯格（Berg，通译贝尔格），勋伯格（Schoenberg），韦伯恩（Webern）三个姓氏中共有的B字。三人均是奥地利作曲家，合称“新维也纳乐派”，用前述的十二音体系作为作曲方法。
- [10] 拉赫玛尼诺夫（1873—1943），俄罗斯作曲家。
- [11] forte possibile，音乐符号，表示“尽可能强”。
- [12] 吉安·卡洛·梅诺蒂（1911—2007），意大利裔美国作曲家、歌剧台本作家。
- [13] Visual（视觉），Verbal（语言），Vocal（声音）。
- [14] 原文为德语。
- [15] 施克尔特（1889—1982），奥地利裔美国作曲家，指挥家。斯坦纳（1888—1971），奥地利作曲家，后入美国籍，《乱世佳人》和《北非谍影》的电影音乐即为其所作。迪奥姆金（1894—1979），乌克兰电影配乐作曲家，后入美国籍。波尔（1875—1941），美国作曲家。怀尔德（1907—1980），美国作曲家。詹森（1930—），法国电影配乐作曲家。
- [16] 原文为德语。
- [17] 克里斯托弗·弗莱（1907—2005），英国剧作家。《被注目的维纳斯》（是他作于1950年的剧本。下文中波佩图阿和瑞德别克均为该剧中人物）。
- [18] 冯·霍夫曼斯塔尔（1874—1929），奥地利作家。下文提到的三部作品都是他与理查·施特劳斯合作的。
- [19] 罗西尼（1792—1868），意大利剧作家。1829年，他根据德国剧作家席勒的剧作《威廉·退尔》创作了同名歌剧，著名的《威廉·退尔序曲》即出自此作。
- [20] Con sordini，音乐符号，表示“加弱音器”。
- [21] 三幕歌剧《沉默的女人》，奥地利作家茨威格改编自英格兰剧作家本·琼森（1572—1637）的作品。
- [22] 托马斯·奥特韦（1652—1685），英国剧作家。他最著名的剧作是作于1682年的《威尼斯得免于难》。这部剧实际上是以无韵体写成，作者此处疑有误。
- [23] 菲尔斯特纳（1833—1908），施特劳斯的出版人。
- [24] 独幕歌剧《埃莱克特拉》，霍夫曼斯塔尔据古希腊剧作家索福克勒斯的作品而撰脚本。

- [25] 庞德（1885—1972），美国诗人。文中所引诗作为《戏剧演员》。诗中提及的弗朗索瓦·维庸是法国中世纪抒情诗人；约翰指施洗者约翰，佛罗伦萨人指但丁。
- [26] 指二进制。十进制中的2在二进制中表示为10。
- [27] 独幕歌剧《和平之日》，奥地利剧作家约瑟夫·格雷戈尔编剧，理查·施特劳斯作曲。
- [28] 伦勃朗（1606—1669），荷兰画家。莱昂纳多指莱昂纳多·达·芬奇（1452—1519）。据称两人都曾为研究人体结构而对尸体进行过解剖。
- [29] 原文为拉丁文。

黑皮肤，黄眼睛

1949

雷·布拉德伯里

尽管雷·布拉德伯里不是第一位把故事背景设在火星上的科幻作家，他仍然在这一科幻小说最肥沃的土地上竖起了令人瞩目的旗帜。二十世纪四五十年代，他在通俗文学杂志上发表了一系列故事，将这一红色星球视为亟待开拓的崭新领域，认为无论结果是好是坏，人类终将染指这片土地。以这些故事为基础，他创作了小说集《火星编年史》，此书一经出版便大获成功，也令许多主流文学读者注意到了科幻小说的价值，认识到它作为一种现代神话，能够将人类无穷无尽的梦想与恐惧化为具象。人类脆弱和容易犯错的一面是布拉德伯里在小说中最为关注的主题，例如在《华氏451度》的未来反乌托邦世界中，对自己的工作——焚烧书籍以摧毁思想——产生怀疑的消防员，以及黑暗奇幻小说《当邪恶来敲门》中，因恐惧自身死亡而被迫与一个狡猾的巡回嘉年华主持人签订邪恶合同的美国普通中产阶级市民。布拉德伯里热烈奔放的故事收集在《图案人》《太阳的金色苹果》《忧郁的解药》《欢乐机》以及数不胜数的合集中，其中最完整的是《雷·布拉德伯里故事全集》。他的选集《黑暗嘉年华》和《十月乡村》中的现代哥特式故事对当代恐怖和黑暗幻想小说可谓影响深远。长篇小说《蒲公英酒》描写了上世纪中叶一个生活在美国中西部男孩的生活。松散的三部曲《死亡是孤独的》《疯人的墓地》和《绿影，白鲸》则以布拉德伯里年轻时的写作经历作为灵感来源。这几部作品十分典型，是对日常生活中的魔幻可能来进行布拉德伯里式的解读。除此之外，他还创作了童书《打开黑夜》《万圣节树》《救世主和遗忘机》，几百首诗歌（收录在《雷·布拉德伯里诗歌全集》中），二十多部戏剧（其中包括《冰淇淋魔法西装》），以及一部文集《昨日》。他的许多故事被改编为话剧、电影、电视剧、音乐剧和漫画。他自己担任编剧的作品有《宇宙访客》以及约翰·休斯顿改编拍摄的《白鲸记》等。他的作品获奖众多，其中包括星云奖的大师奖以及恐怖小说协会颁发的布莱姆·斯托克终身成就奖。

火箭的金属外壳在草甸的风中冷却下来。门“砰”的一声打开，走出来一男一女和三个孩子。其他乘客都在火星草甸的另一边聊天，只有这个男人和他的家人单独站在一旁。

他感到心绪不宁，汗毛倒竖，身体紧绷，仿佛正身处真空之中。身旁的妻子瑟瑟发抖，孩子们像是小小的种子，随时可能被吹到火星的各个角落。

孩子们抬头望着他。他面孔僵硬。

“怎么了？”妻子问道。

“咱们回火箭上去吧。”

“回地球？”

“没错！你听听！”

风声猛烈犹如悲鸣，如同抽取骨髓一般，仿佛随时可能将他的灵魂剥离。

他望向那经历了漫长的时间与高压考验的火星群山。他看到古老城市的遗迹如同孩童脆弱的骸骨，散落在起伏不定的草甸之中。

“打起精神来，哈利。”妻子说，“太迟了。咱们至少已经在六千五百万英里之外了。”

孩子们的金发在火星暗沉的穹顶下飞舞。没有答案，只有狂风吹过草丛的僵硬嘶声。

他用冰冷的手拎起行李。“走吧。”他说，仿佛自己正身处海边，已做好了没入深海的准备。

他们走进了镇子。

这家人的姓氏是毕特林。哈利、他的妻子寇拉，还有三个孩子：蒂姆、劳拉和大卫。在那儿，他们盖起了一栋白色的小房子，每天都会做好丰盛的早餐，然而恐惧始终不曾散去。夜晚谈心之时，清晨醒来之时，它都时刻伴随着毕特林夫妇，如同不请自来的客人。

“我觉得自己像一块盐。”他常说，“躺在山间小溪里，被溪水一点点冲走。我们不属于这儿。我们是地球人。这里是火星。这儿应该是

火星人的地盘。上帝啊，寇拉，咱们买票回家吧！”

然而她只是摇摇头。“总有一天核弹会毁灭地球的。到那时候，我们在这儿才能毫发无损。”

“毫发无损，但精神失常！”

滴答，七点了。有钟声在报时，该起床了。于是他们起身。

不知怎的，他每天早上都要检查所有东西——温暖的壁炉，花盆里的天竺葵——仿佛他盼望着什么东西会消失不见。

六点钟准时抵达的地球火箭带来了热腾腾的晨报。他边吃早餐边打开报纸，强迫自己快活起来。

“又是一波殖民潮。”他宣称，“再过一年，火星上的地球人就将超过一百万了。大城市，一切齐全！他们说我们会失败。他们说火星人会憎恨我们的入侵。但我们根本就没发现火星！一个活物都没有！噢，对了，我们找到了他们的空城，但是里头没有人，对不对？”

一阵风卷过屋子。格格作响的窗棂逐渐安静下来，毕特林先生紧张地吞咽了一下，看着孩子们。

“我不知道。”大卫说，“也许周围有火星，只是我们看不到。有时候在半夜里，我觉得我听到了他们发出的声音。我听到风声；沙子打在我的窗户上。我很害怕。我看到山上的那些镇子，很久以前火星住在那儿。爸爸，我觉得我看到有东西在镇子里移动。我不知道火星是不是介意咱们住在这儿。我不知道他们会不会对我们做些什么。”

“胡说八道！”毕特林先生望向窗外，“我们是善良无辜的好人。”他转回来看着孩子们，“所有死城都有这种或那种幽灵。我指的是记忆。”他又转而盯着山丘，“当你看到阶梯时，就会去想象火星攀爬的模样。当你看到火星人的绘画时，就会想象那个画家的样子。你自己在脑中创造了一个小小的幽灵，一段记忆。这很自然。想象而已。”他顿了顿，“你没有偷偷跑去那些废墟里瞎转悠吧？”

“没有，爸爸。”大卫盯着自己的鞋子。

“离它们远点儿。把果酱递给我。”

“怎么都一样，”大卫说，“我打赌会发生什么的。”

大卫的话当天下午就应验了。

劳拉跌跌撞撞地跑过居留区，不停地哭喊着。她一头撞进门廊。

“妈，爸——打仗了，地球上！”她哽咽道，“收音机里刚刚播出的消息。原子弹袭击了纽约！所有太空火箭都被炸毁了。再也没有火箭会到火星来了！”

“哦，哈利！”妈妈抱住了她的丈夫和女儿。

“你确定吗，劳拉？”父亲轻声问道。

劳拉抽泣着。“我们被困在火星上了，一辈子都在这儿了！”

许久的沉默，只有黄昏时分的风声。

孤苦伶仃，毕特林想。我们在这儿只有一千人。没法回去。没有出路。没有出路。他开始冒冷汗，脸上、手心、全身；他被恐惧淹没了。他想揍劳拉一顿，然后大喊：“这不是真的，你在撒谎！火箭会回来的！”然而，他只是紧紧抱住劳拉的脑袋，说：“火箭会回来的，总有一天会的。”

“可能要等五年才会。造一架火箭至少得那么久。爸爸，爸爸，我们该怎么办？”

“当然该怎么办就怎么办。种庄稼，养小孩。让一切正常运转，直到战争结束，火箭回来。”

男孩们踏入门廊。

“孩子们。”他坐下来，望向他们身后，“我有事要告诉你们。”

“我们已经知道了。”他们说。

毕特林走进花园，独自承受着恐惧。当火箭在太空中编织出一张银网之时，他还是能接受火星的。因为他可以告诉自己：明天，只要我愿意，我就能随时买票回地球去。

可是现在：银网消失了，火箭在战火中熔成一堆破铜烂铁。地球人被抛弃在陌生的火星上，只有漫天的黄沙和暗红的大气。在火星的夏日里，他们如同等待进烤箱的姜饼人；在火星的冬天里，他们如同准备被送进谷仓的战利品。

他会怎样？其他人会怎样？这正是火星苦苦等待的那一刻。现在，火星要吞噬他们了。

他跪在花丛中，双手紧张地握着花铲。干活吧，他想，干活，然后忘掉这一切。

他从花园抬头望向火星的群山。他想起曾经攀上峰顶的那些光荣的火星星人。从天而降的地球人曾仔细观察这些无名的山川、河流和海洋。火星星人建造了城市，他们曾赋予城市名字；火星星人攀登过山峰，他们曾赋予山峰名字；火星星人曾在海洋中航行，他们也赋予过海洋名字。如今斗转星移，沧海桑田，然而当地球人为这些古老的山峦河谷重新命名之时，却仍然感到一丝无声的愧疚。

无论如何，人类要依赖标签和名号来生活。命名还是完成了。

在火星的阳光下，毕特林跪在花园中，将来自地球的花种在陌生的泥土里。他感到孤苦无依。

思考。继续思考。想想别的。别去想地球、核战和那些毁掉的火箭。

他汗流浹背，举目四望。没有人在看他。他解下领带。胆子真够大的，他想。先是脱了外套，又摘了领带。他把领带小心地挂在一棵桃树上，那是他从马萨诸塞州带来的幼苗长成的。

他继续思考山峰的名字。地球人改变了原来的名字。现在火星上有霍梅尔谷、罗斯福海、福特山、范德比尔特高地、洛克菲勒河……这不太对。美国最早的开拓者在命名上显示了智慧，他们用古老的印第安大草原冠名各地：威斯康星、明尼苏达、爱达荷、俄亥俄、犹他、密尔沃基、沃基根、奥西奥……古老的名字，古老的意涵。

望着群山，他疯狂地想：你们在山上吗？所有死去的火星星人，你们在吗？看，我们就在这儿，孤苦伶仃，没有退路！下来吧，把我们轰出去吧！我们无依无靠了！

一阵风吹过，桃花落英缤纷。

他举起晒成棕色的手，轻声惊叫。他捡起几片花瓣，翻来覆去地抚摩。接着，他开始大声呼唤自己的妻子。

“寇拉！”

她的身影出现在窗前。他冲她奔去。

“寇拉，这些花！”

她接过来。

“你看到了吗？它们不同了。它们改变了！它们不再是桃花了！”

“我觉得好像没什么不对的。”她说。

“不一样了。它们长错了！但我说不出来是哪里不对。是多了一片花瓣，还是多了一片叶子，还是颜色和气味？”

孩子们刚好在这时候跑出来，看到他们的父亲冲进花园，把红萝卜、胡萝卜和洋葱都拔了出来。

“寇拉，快来看！”

他们互相传递着洋葱、胡萝卜和红萝卜。

“它们看起来像胡萝卜吗？”

“是的……呃，不。”她犹豫了，“我不知道。”

“它们变了。”

“可能吧。”

“你知道它们确实不一样了！是洋葱，又不是洋葱；是胡萝卜，又不是胡萝卜。尝起来一样，但又不一样；闻起来也跟原本的气味不同。”他感到心脏狂跳，恐惧蔓延，手指深深插入泥土中。

“寇拉，到底怎么了？这是怎么回事？我们得摆脱这些。”

他穿过花园，触碰每一棵树。“玫瑰，玫瑰！它们变成绿色的了！”

他们停下来，盯着绿色的玫瑰。

两天后，蒂姆跑过来喊道：“快来看我们的奶牛，我正在挤牛奶，结果就发现了。快来！”

他们站在棚屋里，望着那头牛。

它长出了第三只角。

不仅如此。他们房前的草坪缓慢而安静地改变了颜色，现在仿佛春天的紫罗兰一般。从地球带来的草种，却长成了浅紫色。

“我们必须得离开。”毕特林说，“要不然，我们会吃下这些东西，然后我们自己也会改变了——谁知道会变成什么样子。我不能让这种事发生。只有一条路好走，把这些食物烧掉！”

“它们没有毒。”

“不，它们有毒。这很难发现，很难。只有一点点，非常微量。我们绝不能碰它们。”

他嫌恶地看着自己家的房子。“这栋房子也是。风不知道对它做了什么。空气影响了它。还有夜雾！这些木板的形状都错了。它不再是地球人的房子了！”

“唉，你的想象啊！”

他打好领带，穿上外套。“我要到镇子上去。我们得做点什么事了。我会回来的。”

“等等，哈利！”他的妻子哭喊道。但他已经离开了。

镇上的杂货店门口，一群人坐在台阶的阴影里，手搭在膝盖上，轻松地闲聊着。

毕特林先生简直想往空气中开一枪。

你们在干什么，傻瓜！他想。干坐在这儿！你们都听到了新闻——我们被抛弃在这个星球上了。那就行动起来吧！你们不害怕吗？你们没被吓坏吗？你们打算怎么办？

“嗨，哈利。”大家向他打招呼。

“瞧，”他说，“那天你们都听到新闻了吧？”

他们点点头，笑起来。“当然啦，当然啦，哈利。”

“你们打算怎么做？”

“做？哈利，做？我们还能怎么做？”

“造一架火箭，这就是我们该做的！”

“火箭，哈利？回去掺和那摊子麻烦事儿？噢，哈利！”

“可你们一定也是想回去的。你们没发现那些桃花、洋葱和胡萝卜都变了吗？”

“怎么了？没错，哈利，我们发现了呀。”其中一人接话道。

“你没被吓着吗？”

“没怎么吓着我们呀，哈利。”

“一群白痴！”

“过分啦，哈利。”

毕特林先生想哭。“你们得跟我一起干。如果我们待在这里，我们都会变模样的。空气有问题，你们没闻到吗？空气里有什么东西，也许是一种火星病毒，或者种子、花粉什么的。听我说！”

他们都瞪着他。

“萨姆。”他招呼其中一人。

“怎么了，哈利？”

“你会帮我一起造火箭吗？”

“哈利，我有足够的金属和一些蓝图。如果你想在五金店里造火箭，悉听尊便。金属五百美元卖给你。你要是自己干，也能造出一架漂亮的火箭来，大概三十年吧。”

大伙儿笑了起来。

“别笑。”

萨姆看着他，一脸忍俊不禁。

“萨姆，”毕特林先生说道，“你的眼睛——”

“我的眼睛怎么了，哈利？”

“以前不是灰色的吗？”

“怎么，我可不记得了。”

“是灰色的，是吧？”

“你问这个做什么，哈利？”

“因为它们现在有点发黄。”

“是吗，哈利？”萨姆漫不经心地回答。“而且你变高了，变瘦了”

“你也许说得没错，哈利。”

“萨姆，你不应该有黄眼睛的。”

“哈利，你的眼睛又是什么颜色的？”萨姆问道。

“我的？蓝色，当然是蓝色。”

“给你，哈利。”萨姆递给他一把小镜子，“瞧瞧你自己吧。”

毕特林先生犹豫了片刻，才把镜子举到面前。

他蓝色的眼睛里，多了几片细微暗淡的金色斑点。

“瞧瞧你干了什么吧，”片刻之后，萨姆说，“你把我的镜子弄坏了。”

毕特林先生走进五金店，开始造火箭。人们挤在敞开的门口低声说笑。他们偶尔也给他搭把手，但大多数时候只是站着，瞪着逐渐变黄的眼球看着他，什么也不干。

“到晚饭时间啦，哈利。”他们说。他妻子挎着柳条筐给他送来了晚餐。

“我不会碰它们的。”他说，“我只吃深度冷冻的食物，从地球运来的。花园里种出来的，我绝对不碰。”

他的妻子站在那儿看着他。“你造不出火箭来的。”

“我二十岁的时候在五金店里干过活儿。我知道怎么对付金属。

等我起好了头，就会有人来帮忙了。”他没有看她，只是忙着画草图。

“哈利，哈利！”她无助地叫道。

“我们必须得离开这儿，寇拉。必须得离开！”

夜里狂风四起，吹过月光下空旷辽阔的草甸，吹过那些星罗棋布的被遗弃了一万两千年的城市。在地球人的居留地，毕特林家的房子摇晃着，扭曲着。

毕特林先生躺在床上，感到自己的骨头扭曲变形，如同金子般柔软融化。他身旁的妻子经历过许多阳光明媚的下午，皮肤被晒得金黄黝黑。此刻她正熟睡，而躺在小床上的孩子们仿佛散发着金属光泽。狂风呼啸而过，改变着桃树和紫色草坪，卷落一地绿色玫瑰花瓣。

恐惧不会停止。它已经扼住了他的喉咙和心脏。他的鬓角、双臂和颤抖的掌心都沁出了汗水。

东方升起一颗绿色的星星。

一个陌生的词从毕特林先生的双唇间冒了出来。

“洛特。洛特。”他重复着。

这是火星语。而他不会讲火星语。

夜深人静之时，他坐起身来，打电话给辛普森，一位考古学家。“辛普森，‘洛特’是什么意思？”

“怎么了？这是古火星语，指我们的地球。为什么问这个？”

“没什么。”

电话从他手中滑落。

他呆坐着，盯着空中的绿色星星，话筒里不停地呼喊：“喂，喂，喂，毕特林？哈利，你还在吗？”

这些天，他一刻不停地敲敲打打。三个漠不关心的家伙很不情愿地给他打了打下手，火箭外壳在他手下基本成型了。他越来越累，几乎每隔一小时就得坐下来歇会儿。

“海拔原因。”一个人笑道。

“你吃东西了吗，哈利？”另一个问他。

“我吃了。”他生气地说。

“深度冷冻的食品？”

“没错！”

“你变瘦了，哈利。”

“我没有！”

“而且也变高了。”

“你胡说！”

几天后，妻子将他叫到一旁。“哈利，所有深度冷冻的食物都吃光了。什么都没剩下。我必须得用火星上种出来的东西做三明治了。”

他沉重地坐了下去。

“你必须得吃。”妻子说，“你太虚弱了。”

“是的。”他说。

他接过三明治，打开包装，盯着它，开始一点点地咬下去。

“今天休息吧。”她说，“太热了。孩子们想去运河里游泳，还想去登山。陪他们一起吧。”

“我不能浪费时间。情况危急！”

“一个小时就好。”她劝道，“游泳对你也有好处。”

他站起身来，大汗淋漓。“好吧，好吧。别烦我了。我会去的。”

“太好了，哈利。”

阳光毒辣，周围一片寂静，只有巨大的恒星灼烧着这片土地。他们沿运河前行：父亲、母亲、穿着泳衣追逐打闹的孩子们。他们中途

停下，吃了肉馅三明治。他发现他们的皮肤正在被晒成棕色，也看到了妻子儿女黄色的眼睛。他们的眼睛以前从来都不是黄色的。他感到一阵惊慌，但很快就在阳光带来的愉悦里将这些抛诸脑后。他太累了，没有力气害怕了。

“寇拉，你的眼睛是什么时候变成黄色的？”

她糊涂了。“一直都是吧，我想。”

“不是在过去三个月里才从棕色变成黄色的？”

她咬了咬下唇。“不是。为什么这么问？”

“没什么。”

他们坐下来。

“孩子们的眼睛，”他说，“也是黄色的。”

“孩子长大的时候，眼睛颜色可能会改变的。”

“或许我们都是孩子，至少对火星来说。我只是随口一说。”他笑了，“我想去游泳了。”

他们跃入运河。他让自己沉入水底，静静地待在那儿，如同一尊金色雕塑。四周都是水，安静而深沉，一片祥和。他感觉到平稳缓和的暗流轻而易举地托起了他。

如果我在这里躺得足够久，他想，水流会吃掉我的血肉，我的骨头会像珊瑚一样露出水面。只有头骨会剩下。然后，水会在我的头骨上构造——绿色的东西，深水里的东西，红色的东西，黄色的东西。改变，改变，缓慢、安静却深层地改变。上面不也是在发生同样的事吗？

他看到头上的天空。太阳通过大气、时间和空间创造了火星。

上面是一条大河，他想，火星河流，我们都躺在河底，在我们小小的砾石房子里，在沉在河底的鹅卵石房子里，像小龙虾一样藏着；水流冲走了我们原来的身体，拉长了我们的骨头……

他站起身来，沐浴在柔和的阳光里。

蒂姆坐在河边，严肃地望着他的父亲。

“犹萨。”他说。

“什么？”他的父亲问道。

男孩笑了。“你知道的，犹萨是火星语‘父亲’的意思。”

“你从哪儿学到的？”

“不知道，听谁说起过吧。犹萨！”

“怎么了？”

男孩犹豫了，“我……我想改名。”

“改名？”

“对。”

他的母亲游了过来。“蒂姆这个名字有什么不好吗？”

蒂姆烦躁不安地说：“有一天你喊了我好多遍，蒂姆、蒂姆、蒂姆。我根本就没听见。我对自己说，那不是我的名字。我有一个新名字想用。”

毕特林先生扶住河岸，浑身冰冷，心脏缓慢地搏动着。“什么新名字？”

“林纳。是不是个好名字？我能用吗？能吗？求你了！”

毕特林先生扶住额头。他想到了那艘火箭，他始终是孤军奋战，甚至在自己家人中间也是个异类。异类！

他听到妻子说：“为什么不呢？”

他听到自己说：“可以，你可以用这个名字。”

“呀哈！”男孩尖叫起来，“我是林纳！林纳！”

他在草甸上飞奔着，手舞足蹈，大声喊叫。

毕特林先生望着妻子问道：“我们为什么这么做？”

“我不知道，”她说，“只是觉得这像是个好主意。”

他们走进山里，沿着错综复杂的古老小径前行，身旁泉水叮咚。整个夏天，小路上都覆盖着一层薄薄的水。赤脚行走时，一整天脚都凉凉的，会像蹚过小溪般溅起水花。

他们来到一栋被遗弃的小小火星别墅前，它位处山顶，面向山谷，有着极好的视野。蓝色大理石墙面，大型壁画，还有游泳池，在炎热的夏季里，这样的别墅让人神清气爽。火星并不喜欢大城市。

“多棒啊，”毕特林太太说，“要是我们夏天能搬进这栋别墅就好了。”

“走吧，”他说，“我们得回镇上。还要造火箭呢。”

然而当天晚上工作时，他又想起了那栋凉爽的蓝色大理石别墅。随着时间流逝，火箭似乎不那么重要了。

日复一日，他花在火箭上的时间越来越少。曾经的狂热消失了。想起自己就这样放弃了，他感到非常害怕，但是这热浪，这空气，这工作条件……

他听到人们在五金店的门廊外窃窃私语。

“大家都要去了，你听说了吗？”

“大家都去，这样才对。”

毕特林走出来。“去哪儿？”他看到几辆装满家具和孩子的卡车沿着街道绝尘而去。

“去山上的别墅。”有人说。

“是的，哈利。我要去那儿了，萨姆也是。是不是，萨姆？”

“没错，哈利。你呢？”

“我在这儿还有工作要做。”

“工作！你可以等到秋天再把火箭造完，那时候就凉快点儿了。”他深呼吸了一下。“框架已经完成了。”

“秋天更好啦。”他们的声音在热浪下显得懒洋洋的。

“我得工作。”他说。

“秋天吧。”他们回答道。听起来言之有理，很有说服力。

秋天才是最合适的季节，他心想，到时候还有大把时间。

不！他内心深处的某一部分尖叫着。搁置，暂停，窒息。不！不！

“秋天。”他说。

“来吧，哈利。”他们都这么说。

“好吧。”他说着，感到自己的血肉都在炎热浓稠的空气中融化了。“好吧，秋天再说。到时候我再回来工作。”

“我在提拉运河旁边有一栋别墅。”有人说。

“你是说罗斯福运河吧？”

“提拉。古老的火星语名字。”

“但在地图上……”

“别管那地图了。现在它叫提拉了。我还在匹蓝山里找到了一个地方——”

“你是说洛克菲勒山。”毕特林说。

“我是说匹蓝山。”萨姆说。

“好吧，”毕特林仿佛被掩埋在炎热沉重的空气里，“匹蓝山。”

第二天，所有人都在酷热的下午忙着装车。

劳拉、蒂姆和大卫拎着行李。或者按照他们自己喜欢的名字——提尔、林纳和沃尔拎着行李。

家具都被丢在那间小小的白色屋子里了。

“这些家具在波士顿看起来还好，”妻子说，“在这间小屋里也不错。但是在山上的别墅里？算了吧。等我们秋天回来的时候再说吧。”

毕特林自己没说什么。

“别墅里的家具，我有些主意。”过了好久，他开口道，“笨重的、大型的家具。”

“你的百科全书呢？你肯定打算带上吧？”

毕特林先生望向一边。“我下周再回来拿。”

他们转向女儿问：“你的纽约裙装呢？”

女儿莫名其妙地看着他们。“什么？那个我不想要了。”

他们关上煤气和水龙头，锁门离开。父亲先钻进卡车。

“天呐，我们带的东西真少。”他说，“想想我们带来火星的东西吧！这可真是九牛一毛。”

他发动了卡车。

他久久地凝望着那小小的白色屋子，忽然泛起一阵冲动，想要冲向它、触碰它、对它说再见，因为他感到自己仿佛要开始一段长途旅行，将一些东西丢在他永远不再回来、不再懂得的地方。

这时，萨姆一家开着另一辆卡车从旁驶过。

“嗨，毕特林！出发喽！”

卡车沿着出镇子的老公路飞驰而下，还有六十来人正往相同的方向去。他们的离去使镇子里落满了安静的、沉重的尘土。阳光下运河淌水一片湛蓝，陌生的树林里风声寂寂。

“再见了，镇子！”毕特林先生说道。

“再见，再见。”毕特林一家挥手道别。

他们再没回头。

夏日将运河烘烤得干涸了，它像火焰一样蔓延到了草地上。在空荡荡的地球居留地，房子外的漆层干裂剥落。后院里原本供孩子们荡秋千的橡胶轮胎仍悬在炽热的空气中，像停止的钟摆。

在五金店里，火箭的骨架开始生锈了。

宁静的秋日，毕特林先生站在别墅后的山坡上，看向深谷。他眼睛的颜色现在已经变成了深邃的暗金色。

“该回去了。”寇拉说道。

“对，但是我们不回去，”他平静地说，“那儿已经什么都没有了。”

“有你的书，”她说，“还有你的好衣服。”

“你的以勒斯，还有你伊奥的乌勒雷。”她说。

“镇子已经空了。没人打算回去，”他回答，“没理由回去了，完全没理由。”

他们的女儿正在编织挂毯，而两个儿子正用古老的笙箫管笛吹奏乐曲。他们的笑声在大理石别墅里回荡。

毕特林先生远远地注视着山谷低处的地球居留地。“地球人盖的房子真是奇怪，真是荒唐。”

“他们不知道什么才是好的，”他的妻子被逗乐了，“多么丑陋的人啊。他们消失了，我真高兴。”

两人望向彼此，对自己刚才的对话有些震惊。然后他们大笑起来。

“他们去哪儿了？”他问道。他望着妻子，她身材苗条，皮肤呈金黄色，同女儿一样。她望着他，他看上去跟他们的大儿子一样的年纪。

“我不知道。”她说。

“我们可能明年再回到镇上，也可能后年，也可能再多一年。”他平静地说，“现在——我很热。去游泳怎么样？”

他们转身手挽手向山谷走去，静静地踏入一条清澈的溪流。

五年后，一架火箭从天而降，在山谷中冒着烟。有人从里面跳出来，大声喊叫。

“我们在地球上打赢了！我们来救你们了！嘿！”

但美国人的农舍、戏院和桃树都一片死寂。在一间空荡荡的商店里，他们发现了一架半完工的、锈迹斑斑的火箭骨架。

他们搜索了山区，指挥官在一个废弃的酒吧里建立了指挥部。他的上尉回来汇报。

“镇子是空的，但我们在山区里发现了土著，长官。黑色皮肤，黄色眼睛，火星人。他们很友好。我们交谈了一阵子，他们学英语学得很快。我们之间的关系肯定会进展得很顺利，长官。”

“黑皮肤，嗯？”指挥官沉吟着，“有多少人？”

“大概六百到八百，住在山区的大理石遗迹里，长官。男子高个子，很健康。女人非常美丽。”

“他们有没有告诉你，建造了这个地球居留地的男人和女人们到哪儿去了，上尉？”

“他们完全没有提及这座镇子和里面的居民。”

“太奇怪了。你觉得有没有可能是火星人把他们杀了？”

“他们看上去非常平和。我想可能是瘟疫毁灭了这个镇子，长官。”

“是有这个可能。我想这会是诸多难解谜题之一了。或许会成为——一个传说。”

指挥官环顾房间，望向灰蒙蒙的窗户，远处高耸的蓝色群山，阳光下欢快奔流的运河。他听到空中柔和的风声，不禁打了个寒战。回过神来，他轻轻拍打着面前钉在空桌子上的崭新地图。

“有好多活要干呐，上尉。”他语调平静，波澜不惊。夕阳沉入蓝色群山后面。“建立新的居留地，开矿，寻找资源，采集微生物样本……很多工作，很多很多。原有的记录已经遗失了，我们还得重新绘制地图，要给山川河流重新命名。这可需要点儿想象力。”

“我想可以管这些山叫林肯山，这条河叫华盛顿运河，那些小山丘——可以用你的名字命名，上尉。礼尚往来，上尉，你可以用我的名字命名一座小镇。哄上级开心也无妨嘛。这儿可以叫做爱因斯坦谷地，更远的地方……你在听吗，上尉？”

上尉正出神地盯着小镇远方那蓝色的群山和静谧的雾气。他收回视线。

“什么？噢，我听着呢，长官。”

刘冉 译

新浪潮

“忏悔吧，小丑！”嘀嗒人说

1965

哈兰·埃里森

哈兰·埃里森的写作风格自成一家。作为二十世纪下半叶最具争议性和叛逆性的科幻小说家之一，他笔下的故事以独特的人物视角展示了种种喜怒哀乐，他也以这些富有激情、直言不讳的故事著称。尽管他的作品被归类为科幻，但它们大多没有沿袭科幻小说的惯用套路。埃里森是一位经验老到的作家，十年中，他写出了不少迎合市场需要的商业小说，可读性强，选材多样——科幻、奇幻、犯罪、青少年犯罪——这时，他开始发表一些推理小说，这些小说向禁忌发起了挑战，打破了科幻小说的传统写法。《“忏悔吧，小丑！”嘀嗒人说》是一篇卡夫卡式的寓言，讲述了在一个随波逐流的社会里保持个性的危险。《无口呐喊》设想了一个由电脑统治人类的恐怖未来。《男孩和他的狗》是他最负盛名的小说，在这篇设定在世界末日之后的故事里，残存下来的民族仍然不屈不挠。埃里森的小说与那些正致力于打破科幻小说与主流文学之间界限的“新浪潮”科幻作家的作品遥相呼应。他的作品通常带有实验风格和深厚的人文情怀，再通过社会意识的发酵，使得它们成为一代经典，永不退色。埃里森这个时期的作品大多数被编入《埃里森仙境》《痛苦的上帝与其他幻象》《无口呐喊》《在世界中心呼喊爱的野兽》以及《独战明天》中。尤其值得一提的是他的短篇杰作集《死鸟故事》，其中涉及亦正亦邪的幻想、愤世嫉俗的追寻、科幻讽寓和超现实主义的预言，全都表现出对定义了

当代文明的诸神的祈祷。埃里森还主编了两本获奖文集《危险映像》和《续危险映像》，“叛徒”的名声于是更盛：这两本文集收录了同时期一些由于太富争议而被其他市场拒之门外的作品。埃里森八九十年代最重要的作品被收录于《奇异酒》《毁灭日》《愤怒的糖果》和《滑移》中。埃里森曾多次荣获雨果奖、星云奖、世界奇幻奖和布莱姆斯托克奖。作为编剧他也产出颇丰，作品包括《外星界限》《星际迷航》和《新阴阳魔界》等。他的文集《玻璃奶嘴》《另一只玻璃奶嘴》《音界》《哈兰·埃里森的注视》中则收录了关于电影电视作品和当代社会的一些散文和评论。

总有些人喜欢问，“这一切都是怎么啦？”对于那些非要问出口，非要别人把事情讲得清清楚楚，非要知道“到底”是怎么回事的人，读一读这段话吧：

……因此这些人并非作为人去为国效劳，而是像使用机器一样使用他们的肉体。这些人包括常备军、民兵、狱卒、警察、地方民兵团等等。在大部分情况下，他们自己的判断力和道德感没有发挥任何作用；他们只是将自己看做草木泥石；要是能造出木头人来，也不会干得比他们差。这种人不会得到比稻草人或一堆土还多的尊敬。他们只具有与马和狗同等的价值。然而这样的人却被普遍视为优秀公民。其他人——譬如大多数立法者、政客、律师、牧师、官员等，主要用头脑来为国家服务。但是，由于他们很少能明辨道德是非，因此也可能在毫无察觉的情况下就被魔鬼利用。也有一些真正称得上是英雄、爱国者、殉道者或改革家的人，他们确实在用良心为国家服务，因而往往会抵制国家的某些行为，结果他们通常会被国家视为敌人。

——《论公民的不服从》，亨利·大卫·梭罗

这就是最最关键的地方。现在让我们从半路开始讲起，然后我们可以回顾一下开头，至于结尾，随它去吧。

然而这世界已经变成了这副模样，人们放任它变成了这副模样，因此几个月以来，他的所作所为并没有引起那些“保持国家机器运转”的大人物们——他们负责给文明的轮轴里上油——的注意。直到某一天，不知怎么地，他突然声名远播，成了一个妇孺皆知的人物，甚至可以算得上是个英雄了：一个“社会不稳定因素”（官僚们肯定会给他贴上这么个标签）。这时，他们才不得不向啫啫人和他的司法机关寻求帮助。然而此时世界已经变成了这副模样，他们甚至没想到还会有这样的人出现——就像一种已经被消灭的疾病突然复发，而身体早就失去了对它的免疫，无能为力——他们太过于纵容他，以至于现

在他已经羽翼丰满，再难撼动了。

他拥有自己的“个性”，这是一种在几十年前就已经被扑灭的东西，但它曾经存在过。现在表现在他身上的，正是这种令人印象深刻的个性。在某些圈子里——譬如在中产阶级的圈子里——人们认为它是惹人讨厌的东西，虚张声势、无法无天、厚颜无耻。而在其他阶层里，所谓的个性也只不过是背地里窃笑那些被打上顺从、按部就班、拘泥细节、举止得体等标签的阶层而已。但是再往下，啊，在更下面的阶层里，在那个人们需要圣徒与罪人，英雄与反派，还需要点儿面包与马戏^[1]的地方，他则被当做玻利瓦尔，当做拿破仑，当做罗宾汉，当做“坏小子”邦格^[2]（王牌中的王牌），当做主耶稣，当做乔莫·肯雅塔^[3]。

但是在顶端的阶层里——他们敏感得就像“海难”凯利^[4]一样，一点点风吹草动似乎都会触动他们的地位，他们财富和权利的旗杆——在那里，他则被视为头号公敌，被视为异端分子，被视为大逆不道，被视为奇耻大辱，被视为洪水猛兽。他为底层的人民所熟悉，也为统治中心的人们所关注；他引起的轩然大波是朝上下分化成两极的。天上和地下。

因此他的资料，他的时间卡和心率加速盘，全都被移交到了嘀嗒人的办公室里。

嘀嗒人的身高远远不止六英尺，平时总是很安静，当遇到与时间相关的事情时，他总是会用一种温和的调子低语着。这就是嘀嗒人。

甚至连统治集团——他们往往是制造恐慌而非陷入恐慌的那一群人——也只敢在私下里叫他“嘀嗒人”。没人敢对着他那张戴着面具的脸这么叫他。

你不会当面用一个人讨厌的外号来称呼他，更何况这个藏在面具之下的人拥有剥夺你的时间的能力，剥夺你的每一分钟、每一小时、每一天、每一夜，甚至每一年。人们当面总是叫他“时间管理者”，这样就安全多了。

“这里写了他是‘什么’，”嘀嗒人用诚挚的温柔语调说道，“但没有写他是‘谁’。我左手拿着的这份时间卡上写了一个名字，但是这是‘什么’的名字，却不是‘谁’的名字。我右手拿着的这份心率加速盘上也写了个名字，但是这被命名的不是‘谁’，仅仅是‘什么’。在我能够开始实施恰当的时间回流之前，我需要知道，这个‘什么’究竟是‘谁’？”

对着他那些手下们——所有的弗利特、罗格、芬克、寇密克斯，甚至是米尼^[5]——嘀嗒人问道：“这个叫小丑的到底是谁？”

他的语气不再那么慢条斯理，反而露出了一丝暴躁。

然而他的手下们，所有的弗利特、罗格、芬克、寇密克斯，但不包括米尼——他们在任何情况下都对情报不感兴趣，也是第一次听到他一口气说了这么长的一段话，现在就连他们也心急火燎地想要知道：

这个叫小丑的到底是谁？

在城市上面的第三层空域中，他正蹲坐在一艘嗡嗡作响的飞艇上（呵！一架真正的飞艇！有着碟形的躯体和偷工减料的桅帆），凝视着下方整洁得如同蒙德里安^[6]的画作一般的建筑群。

从附近的某处传来了节拍器指针一左一右嘀嗒作响的声音，正跳向下午二时四十七分，透过胶底鞋他能感觉到蒂姆金公司滚动轴承运作带来的震动感。整整一分钟之后，他又听到了更为柔和的一左一右、一左一右的声音，是上午五时正，该是列队回家的时间了。

他晒成小麦色的脸上浮出一丝恶作剧的笑容，酒窝若隐若现。他抓了抓杂乱的红褐色头发，肩膀在那套褴褛衣衫里耸了耸，好像在为即将到来的什么事做好准备，接着他猛地将控制棒向前一推，俯身驾着飞艇冲入了风里。他从自动传送道的一边掠过，故意滑过某些时尚女士们身边，吹乱她们身上的流苏，接着将两只拇指塞进自己一对大耳朵里，吐出舌头，翻了个白眼，哇啦哇啦地怪叫起来。这只是个小小的玩笑。一个路过的人从他身边擦过，一下子摔倒了，包裹滚得满地都是；另一个行人则弄湿了全身；还有一个呢，跌跌撞撞地歪到一边，这时机器人自动停止了传送道的运作，直到她恢复清醒，人们才又继续上路。这也只是个小小的玩笑。

然后他转着圈子飘然而去，消失在了人们的视野里。哟嗒。当他驾着飞艇绕过时间规划研究大楼的屋檐转角时，他看到刚刚换班的工人正踏上自动传送道，他们用一种无比熟练，又极其省力的姿势跨上慢道，再鸵鸟漫步般排成一行，跨进快道。

不出所料，他又一次恶作剧地咧嘴笑了起来，露出左边的一颗尖牙。他降低高度，俯下机身，从他们头上嗖地掠了过去；接着他俯下身来，解开了之前绑在自制货槽上用来固定货物的绳栓。他一边解开绳栓，一边驾着飞艇从那些工人头顶飞过，价值十五万美元的软糖豆

从天而降，瀑布一般落在快速传送道上。

软糖豆！成千上万紫色黄色绿色甘草味葡萄味木莓味薄荷味珠圆玉润外脆里糯甜滋滋的软糖豆蹦蹦跳跳叮叮咚咚滴滴嗒嗒地落在这些蒂姆金工人的头上肩上安全帽上工作服上，又欢快地弹跳出走道在人们脚下滚来滚去从空中一路撒下愉快的孩子般的节庆般的缤纷色彩，为这个死气沉沉按部就班的天地里带来一种疯狂的新鲜气息。软糖豆！

这些换班的工人被这场软糖豆雨淋了一场，队形全乱了，欢声大笑起来；那些软糖豆呢，活蹦乱跳地滚进了履带里，机器发出了仿佛有一百万片指甲在一百万块黑板上用力往下刮的尖锐鸣叫，接着发出被呛住一样的嘶喘，终于彻底地停了下来。人们像稻草人一样被冲得东倒西歪，但仍然大笑着将这些颜色幼稚的软糖豆扔进嘴里。这是一个节日，一场狂欢，一次彻底的疯狂，一件引人发噱的趣事。但是.....

这些换班的工人被延误了七分钟。

他们比预定时间晚了七分钟才回到家里。

所有的计划都被推迟了七分钟。

失灵的履带上传送的货物也晚到了七分钟。

他轻轻推倒了多米诺骨牌的第一张，于是接二连三，咔嚓，咔嚓，咔嚓，所有的骨牌都倒了下来。

整个系统被打乱了七分钟。这本是一件不足挂齿的小事，但是在这样一个依赖秩序依赖协调依赖平衡依赖效率依赖分秒必争的精确与一丝不苟的守时的社会里，在这样一个将流逝的时间当做神祇来崇敬的社会里，这简直是天崩地裂的灾难。

因此他被嘀嗒人传唤了。公共广播的每一个频道里都在播放这条讯息。他被要求必须踩着七点整的钟声到达指定地点。他们等啊，等啊，一直等到十点半，他也没有出现——那时他正哼着一首描写月光的小曲儿，流连在一个叫做佛蒙特的地方——谁也没听说过那儿，然后他又消失了。但是他们从七点就开始等他，一晚上的计划全他娘的打乱了。仍然没有人能回答这个问题：这个小丑到底是谁？

但是另一个（更重要的）问题却没有人问：我们怎么会落到这种地步？一个满口胡言乱语、毫无责任心，只会逗人发笑的跳梁小丑，

只用了价值十五万美元的软糖豆，就能毁了我们的经济和文明。

这让人心惊胆战的软糖豆啊！真是疯了！他上哪儿弄到十五万美元来买这些软糖豆？（他们之所以知道这些软糖豆值十五万，是因为他们有一支专门负责情况分析的小队特意推迟了另一项安排赶到现场，把这些软糖豆扫成一堆数了一遍，才得出了结论，结果这让他们所有相关的计划都延误了至少一天。）软糖豆！软糖……豆？等等，等等——这里已经有一百年没出产软糖豆了。他是从哪里搞来这些软糖豆的？

这又是一个好问题。也许没人能给你一个满意的答案。但是，这期间到底存在着多少问题？

故事的中间讲完了。那么现在回到开始，它是这么开头的：

台式便笺。日复一日，日日如此。9:00——查看邮件。9:45——和规划委员会碰头。10:30——与J.L.讨论安装进度表。11:45——祈祷下雨。12:00——午餐。如此这般。

“我很抱歉，格兰特小姐，但是面试时间是下午2:30，现在已经快5:00了。很遗憾你迟到了，我们只能按规定行事。你只能等到明年这个时间再来申请我们学校了。”如此这般。

10:10分的列车从本地出发，在克莱斯特港、盖尔斯维尔、托纳旺达换乘站、塞尔比和法恩赫斯特站停车；周日增停印第安那市、卢卡斯城和科尔顿三站。10:35分出发的特快列车经停盖尔斯维尔、塞尔比和印第安那市；周日与节假日经停……如此这般。

“我等不了啦，弗雷德。我3:00得赶到皮耶尔·卡丁餐厅，我们明明说好2:45在终点站的大钟下见面的，但你没来，我只好自己去了。你总是迟到，弗雷德。如果你准时来的话我们的事情或许还有转机，但现在我只好自己点单了……”如此这般。

亲爱的艾特雷夫妇：由于你们的儿子格罗尔德经常迟到，我们恐怕不得不让他暂时停学，直到他能保证自己每天按时到校为止。尽管他是一位成绩优异的聪颖学生，但他对学校的规章制度一再表现出这种蔑视的态度，在其他学生都能按时到校的情况下总是姗姗来迟，让我们觉得很难继续让他留在校内。如此这般。

务必于上午8:45分准时到达，否则你将失去投票权。

“不管你写成什么样，周四必须交稿！”

退房时间是下午2:00。

“你来晚了。这个职位已经给别人了。很遗憾。”

“你迟到了二十分钟，这将从你的薪水里扣除。”

“天呐，这都几点钟了，我得快跑才行！”

如此这般。如此这般。如此这般。如此这般这般这般这般这般这般
嗒嗒嗒嗒嗒直到有一天我们不再支配时间，而是被时间支配，成为日程安排的奴隶，成为公转周期的崇拜者，过上了一种被严格限制的生活，因为如果我们不按时间安排行事，一切就会变成一盘散沙。

后来，迟到已经不再是带给他人的一点困扰。它先是变成了一种过错，接着变成了犯罪，再然后变成了一种需要被制裁的犯罪：

2389年七月十五日午夜12:00:00起生效“时间管理者”办公室要求所有人上交自己的时间卡和心率加速盘以便管理。根据5557-SGH-999号法令对个体缩短时间的规定，每一个心率加速盘都要实名认证，接着——

他们想出来的是一种缩短他人生命的法子。如果一个人迟到了十分钟，那么就从他生命里减掉十分钟。如果他迟到了一个小时，被减掉的可就不止一个小时了。如果有人总是迟到，也许在某个周日的晚上，他会收到一份来自“时间管理者”的通知，上面写着：您的时间已经用完，您将于周一正午时分被“关掉”，请安排好您的后事，先生/太太/双性人。

因此，通过这样一个简单而又便利的科学方法（这个方法由嗒嗒人办公室严格地保密），这个系统得以维持下来。这是在紧急状况下唯一可行的办法，而且不管怎么说，这都是一种爱国行为。日程表必须被严格遵守，毕竟战争可能随时会降临。

但是，战争本来不是一件稀松平常的事情吗？

“这真让人讨厌，”当爱丽丝将通缉海报展示给他看时，这位小丑说道，“太讨厌了，真是让人难以置信。这早就不是恶棍横行霸道的年代了，还贴通缉令！”

“你知道吗，”爱丽丝提醒他，“你说话的时候太抑扬顿挫了。”

“对不起。”他恭谦地道了个歉。

“没必要道歉，你总是在道歉。你犯下那么大的罪，埃弗雷特，这太让人难过了。”

“对不起。”他又说了一遍，接着马上闭上了嘴，小小的酒窝又闪现了一下。他本不想道歉的。“我又得出去了，我还有事。”

爱丽丝俏脸一沉，将咖啡杯重重放到了台上。“我的天哪，埃弗雷特，你就不能在家待一晚上？非得穿着你那套牛鬼蛇神的小丑衣服，到处惹人厌？”

“我——”他住了口，将小丑帽子啪地带在了乱糟糟茅草似的红发上。他站了起来，把咖啡杯放到水龙头下冲洗干净，再搁进烘干机里吹了一会儿。“我得走了。”

她没有回答。传真机呜呜地叫了几声，她扯出一张纸，看了两眼，朝他甩了过去。“又是你干的好事，想都不用想。你太荒唐了。”

他快速地扫了几眼。上面说嘀咕人正试图对他进行定位。他才不在乎呢，他出门又迟了。他停在门口，思索该如何回嘴，突然转过身来狂躁地吼了一句：“嘿，你自己还不是一样抑扬顿挫！”

爱丽丝美丽的眼睛向上一翻。“你太不讲理了。”

小丑大步流星走了出去，用力一摔门。这扇门叹了口气，轻轻关上，并自动落了锁。

又有人在轻轻敲门，爱丽丝怒不可遏地站起来打开了门。他站在门外。“我十点半回来，好吗？”

她露出了悲伤的神色。“你跟我说这些干什么？啊？你知道自己不会按时回来的！你明知道！你永远都在迟到，你现在还来跟我说这些没用的事干什么？”她关上了门。

小丑站在门的另一边，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她是对的。她永远都是对的。我肯定会迟到。我永远都在迟到。我跟她说这些没用的事干什么？

他耸了耸肩，朝外走去；他又迟到了。

他放出一枚烟花弹，烟花在空中排出一行字迹：我将于晚8:00准时参加第115届国际医学会议。希望届时大家都能来捧场。

字迹在空中燃烧着，当然那些政府官员们早已等候多时了。他们，自然而然地，假设他肯定会迟到。但实际上他早到了二十分钟，此时他们正在大张旗鼓地布置逮捕他的陷阱，他的出现让他们一下子乱了阵脚。已布置好的大网收束了起来，反倒把他们自己全网住了，高高吊了起来，在里面拳打脚踢、鬼哭狼嚎。小丑大笑了起来，笑得简直停不下来，一再真诚地致歉。那些一脸严肃地聚集在这里的外科医生也乐不可支地大笑起来，并用夸张的鞠躬来回应小丑的道歉。大家都开心极了，都以为这只是一个普通的小丑节目，而那些被嘀嗒人派来逮捕小丑的人则没那么开心了，他们被不合时宜地高高吊在会场的上方，好像吊在码头上方的货物。

当小丑还在进行他的“行动”的时候，城市的另一头发生了一件与此完全无关的事。在此将其提及，是为了告诉诸位，嘀嗒人到底有怎样的权势和地位。一个名叫马歇尔·德拉汉蒂的男人接到了嘀嗒人发来的“关闭”通知。他的太太从身着灰色制服的米尼手中接过了这份通知，米尼的脸上挂着那种一贯的、死灰色的“悲伤表情”。她不用拆封就知道手里的东西是什么。这些天来人们都练就了一眼就识破这种“情书”的能力。她喘着粗气，手里像是拿着一杯被下了毒的水，心里祈祷着这不是给自己的。这封信是给马什^[7]的，她祈祷着，残忍而又现实地祈祷着，或是给他们一个孩子的，但不要是我，求求您，仁慈的主啊，不要是给我的。接着她拆开了信，这是给马什的，恐惧与解脱两种截然不同的情绪同时涌上她心头，总算找到个垫背的！“马歇尔，”她尖叫起来，“马歇尔！你过到头了，马歇尔！哦老天爷啊，马歇尔，我们该咋办，该咋办，马歇尔，我的老天爷啊马歇尔……”紧接着的那个晚上，马歇尔家里不停传来撕碎纸片的声音和恐惧的交谈，那种失去理智的臭气似乎都能从烟囱里钻出来，但是很显然，他们对此束手无策。

但是马歇尔·德拉汉蒂想要逃跑。因此第二天中午“关闭时间”到来的时候，他已经逃到两百英里外的密林里了。但是嘀嗒人清空了他的心率加速盘，于是马歇尔·德拉汉蒂在奔跑中一个跟头摔倒，心脏停止了跳动，血液在涌向大脑的片刻干涸，他就此死亡。“时间管理者”办公室里的区域地图上，一个光点消失了。而传真机已经开始打印通知，乔琪·德拉汉蒂将获得政府救济，直到她再婚为止。这个补充说明到此结束，在这里要说的只是，不要觉得好笑，如果嘀嗒人查到了小丑的真实姓名，他就会故伎重施。这一点都不好笑。

城市的购物层被穿着“周四购物”颜色的顾客围得水泄不通。女人们穿着浅黄色的衬衣，男人们穿着装饰着玉和皮革的山寨版紧身蒂罗尔式上衣，下身则是蓬松的泡泡裤。

当小丑出现在新“效率购物中心”尚未竣工的屋顶上，大喇叭举在他挂着恶作剧笑容的嘴边时，所有人的目光都被吸引了过去，开始指指点点起来。他用严厉的指责口吻说道：

“为什么要让他们把你们指挥得团团转？为什么要听他们的话，像蚂蚁像蛆虫一样急急忙忙累死累活？慢慢来！放慢你的脚步！享受阳光，沐浴春风，按照自己的节奏过自己的生活！别做时间的奴隶，生命还长着呢，让我们慢慢来，一步一步来……打倒嘀嗒人！”

这疯子是谁啊？大部分的购物者都很好奇。这疯子是谁呢哎哟喂我要迟到了我得快一点儿……

购物中心的建筑队收到了来自“时间管理者”的紧急通知，上面说那个代号“小丑”的重犯现在正站在他们的房顶上，他们需要配合政府来逮捕他。

建筑队说不行，这样会拖慢他们的工程进度的。幸亏嘀嗒人长袖善舞，才说动他们停止手头的工作，上屋顶去抓那个手持喇叭的傻子。十几个健壮的工人爬上了升降机，开动反重力平台，一路升到屋顶。

在经过一番惨败之后（由于小丑很注意分寸，没有人真的受伤），那些工人试图集合起来再次进攻，但是已经太迟了，他消失了。刚刚那场混乱已经吸引了一群人围观，整个购物循环被延误了几个小时。尽管只是几个小时而已，整个系统的供需已经落在了后面，因此上头只能采取措施加速剩余时段的买卖，但是由于突然中断又突然加速，全都乱作一团。

“在抓到之前不许回来！”嘀嗒人用非常平静、真诚的声音说。那是极度危险的信号。

他们用上了猎狗。用上了探测仪。用上了心率加速交感仪。用上了贿赂。用上了恐吓。用上了拷问。用上了酷刑。用上了告密。用上了警察。用上了查封。用上了美人计。用上了指纹。用上了阴谋。用上了诡计。用上了劝降。用上了巫术，不过没帮上什么忙。用上了应用物理学。用上了犯罪学技术。

结果他妈的怎么了？他们竟然把他抓住了。

最后他们弄明白了，他的真名叫做埃弗雷特·C·马姆。关于这个人，没什么可说的，除了“没有时间观念”这一条。

“忏悔吧，小丑！”嘀嗒人说。

“滚开！”小丑不屑地笑了起来。

“你总共迟到了六十三年，五个月，三礼拜，两天，十二小时，四十一分，五十九点零三六一一秒。你已经把所有时间都挥霍光了，甚至都开始倒扣了。我要把你关掉。”

“吓唬别人去吧。我宁死也不愿意活在这个麻木的世界里，面对你这种阴阳怪气的东西。”

“这是我分内的工作。”

“做得好极了，你这暴君。你根本没权利指示人们做这做那，也没权利因为他们迟到就杀掉他们。”

“是你适应不了。是你不能融入社会。”

“给我松绑，我马上让我的拳头融入你的嘴里。”

“你不守时。”

“这并不是什么大罪。”

“现在是的。在这个世界里，这是重罪。”

“我讨厌它。这个世界太可怕了。”

“并不是人人都这么认为。很多人就喜欢被指示。”

“我不喜欢，我认识的大部分人都不喜欢。”

“你错了，你猜猜我们怎么抓到你的？”

“我没兴趣。”

“一个叫做爱丽丝的女孩儿告诉我们的。”

“你就扯吧。”

“是真的。你让她坐立不安。她想融入社会，她想守序生活。我要把你关掉。”

“那就关吧，别跟我废话了。”

“我还是不关了。”

“你个蠢货！”

“忏悔吧，小丑！”嘀嗒人说。

“滚开。”

接着他们把他送到了考文垂，在那里对他严刑拷打，就像他们对待《一九八四》里的温斯顿·史密斯一样，尽管这本书他们谁也没听说过，不过这项技术倒是源远流长的，他们也就这样折磨着埃弗雷特·C. 马姆。在很久之后的某一天，小丑出现在了媒体上，仍然带着恶作剧般的笑容和酒窝，眼神清澈，完全看不出洗脑的痕迹。接着他说，他过去做错了，事实上融入社会、遵纪守时是一件非常、非常好的事情。路上的每一个人都抬起头来看着覆盖整个城市的大屏幕，心里说：来，看吧，果然就是个疯子而已。如果社会是这样运作的，就俯首听命吧，毕竟同市政厅作对——或者以这次的事件来看——同嘀嗒人作对，实在得不偿失。因此埃弗雷特·C. 马姆被消灭了，正如梭罗早前所说的，实在是一大损失。但是舍不得孩子套不着狼，每一场革命中，总有一些本不该牺牲、却不得不牺牲的人献出了生命，因为这就是革命发生的方式。如果这牺牲能让情况有所改善，哪怕只有那么一点儿，也算死得其所了。具体说来就是这样：

“呃，抱歉，先生。我，呃，不知道该怎么，呃，怎么说，就是，呃，您迟到了三分钟。时间表，那个，可能得，呃，推迟了。”

他惴惴不安地笑了一下。

“胡说八道！”嘀嗒人在面具后咕哝道，“校准你的表！”接着他又嘟囔着走进了办公室。

夏洛珂 译

注释

[1] 免费的食物与娱乐，常用以比喻统治者笼络人民的小恩小惠。

[2] 查德·邦格（1920—1945），美国二战期间空军王牌飞行员，曾在太平洋战场击坠四十架日军飞机。

[3] 乔莫·肯雅塔（1893—1978），非洲民族独立运动先驱，肯尼亚开国总

统。

[4] “海难”凯利（1910—1986），美国橄榄球运动员。

[5] 嘀嗒人的手下大多为作者虚构的怪物，并无实际的参照物，因此本文均采用音译。

[6] 蒙德里安（1872—1944），荷兰抽象派画家，作品以交错的三原色为基色的垂直线条和平面为特点。

[7] 马什：马歇尔的昵称。

尤瑞玛的缺陷

1972

R.A.拉弗蒂

异乎寻常的故事、骇人听闻的情节、充斥全篇的奇怪人物与诡异插曲，一直以来，R.A.拉弗蒂笔下的非传统短篇小说都是科幻小说中非常重要的组成部分。他于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开始发表小说，是当时科幻小说新浪潮革命的弄潮儿。拉弗蒂曾有名言道：对标准化的科学与幻想主题予以富有挑战性的变化，将有利于消除科幻小说与主流小说间的隔阂。作为一名创作风格上标新立异的作者，拉弗蒂经常令双关语、文字游戏出现在自己所写的故事中。这无疑在迥然不同元素之间创造出不协调的联系。他的叙事风格总是带有相类似的冒险精神，并混合了说教、谜题、打油诗、讽刺诗、虚构书目、教科论文多种不同的元素。创作主题也是各种各样，从超自然阴谋延伸到邪恶少年、天空革命、美洲原住民学、乌托邦、魔鬼以及肉欲之爱。他热衷于在自己的小说中为经典神话和传说赋予现代推论。《星空船夫曲》就是这样一篇作品。它取材于诗人荷马的经典之作《奥德赛》，并被拉弗蒂谱写为一曲广阔的太空歌剧。在“阿戈斯”系列中（包括《列岛》《魔鬼已死》《阿戈斯的断章》），他让伊阿宋与阿尔贡英雄们转世成为昔日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的士兵。《高手》的主人公托马斯·摩尔爵士经由时空回廊被流放到艾斯卓博星球。在那里，他惨遭政治阴谋的陷害，并一度面临看似无法避免的死难。正是拉弗蒂对宗教人物和善恶斗争（有时还有勾结）的高度热情，丰富了他笔下的神话角色。他的短篇小说已被收录进《九百位外祖母》《怪事集》《还有谁想补充点儿什么？》和许多其他合集中。长篇小说有《地球暗礁》《第四公馆》《克莱普西斯编年史》《抵达伊斯特维恩》等。他还著有一本幻想文学文论集——《走下地窖的光滑阶梯》。拉弗蒂的个人访谈则收录在《来自塔尔萨的怪老头》中。

他大概是最后一个。

最后一个什么？最后一个伟大的个人主义者？最后一个创意十足的绝世天才？最后一个纯粹的时代先锋？

不，都不是。他是最后一个笨蛋。

打从他出生以后，所有再生下的孩子都比他聪明。和他相比他们永远是佼佼者。而他大概是最后一个降临于世的蠢蛋。

就连艾伯特的妈妈都不得不承认他是个笨孩子。对这样一个四岁才会说话，六岁才会拿汤匙，八岁才会拧门把手的男孩，你还能怎么形容？对这样一个把鞋左右穿反，脚痛着走路的小孩你还能说些什么？打完哈欠后需要别人告诉才知道把嘴闭上的人，除了他还有谁？

哪怕是很平常的事，他理解起来也有困难——比如钟表上的时针究竟是长针还是短针。不过这对艾伯特而言根本无关紧要，要知道他还从没在意过时间。

艾伯特八岁半的时候，终于破天荒地学会如何区分自己的左右手，可惜用的却是所有记忆术中最为荒谬的那种：依据狗躺下前转身的方向、旋涡和旋风旋转的方向，依据给牛挤奶时选哪边，上马时挑哪侧，依据橡树与枫树叶卷曲的方向、石苔与树苔组成的迷宫图样、石灰岩的裂缝走向，依据老鹰盘旋、伯劳鸟捕食、蛇缠绕的方向（注意，领犊蜥是个例外，它根本算不上是蛇），依据雪松叶和香脂树叶的舒展方向，被臭鼬和獾挖出的洞穴的蜿蜒走向（切记，臭鼬有时会用獾留下的废弃洞穴）。好吧，不管怎么说艾伯特总算是记住哪边是左哪边是右了。不过，对任何一个善于观察的孩子而言，想学会区分左右根本用不上我方才讲的那堆废话。

由于字迹过于潦草，没人看得懂艾伯特写的是什么。上学后，为了通过考试，他只好作弊。一个自行车计速器、一个微型马达、几个微型偏心凸轮，还有几块从他爷爷的助听器上偷拆下来的电池，凭借这些东西艾伯特为自己做了一台写字机。机身只有一只狮蚁那么大，正好可以安装在钢笔或是铅笔上。作弊的时候艾伯特用手指遮着它，这样就不会被别人发现。写字机的凸轮已经按照字帖上的字体设定妥当，如此一来他便能写出一手漂亮的好字。至于操作，则是通过手指牵动一些不到胡子碴儿大小的按钮来完成的。确实，这样做有悖诚实，但如果蠢到连字都写不好的人是你，你又能怎么办呢？

艾伯特对数学也是一窍不通，因此他不得不另外做台机器来帮自己算数。这台机器差不多手掌大小，加减乘除全都没有问题。然而等到第二年，升到九年级之后，老师们开始教他学习代数了。无奈，艾

伯特只好再发明个小踏板安装在计算器上头，来计算二次方程和联立方程。如果不这样作弊，只怕艾伯特在学校里一分也拿不到。

十五岁时，他又面临新的难题。朋友，要知道我说它是难题其实是把问题说轻了。真该有个比“难题”更能体现他处境的词。因为现在最让艾伯特感到棘手的是，他十分害怕女孩子。

该怎么办？

“我要给自己造台不怕女孩子的机器。”艾伯特说完便立即操办起来。然而就在机器即将完工的时候，一个念头涌入他的脑海：世上根本就没有害怕女孩子的机器。就算把它造出来又怎么能帮上我呢？

他的逻辑从一开始就是错的，推论当然也随之不攻自破。于是一切回归原点，艾伯特再次像过去一样开始作弊。

他从阁楼里的老式自动钢琴上拆下程序纸卷，又找来一个大小合适的齿轮箱，再将孔眼乐谱卷换成几片已磁化的金属薄片，最后把一份沃姆伍德逻辑程序放进矩阵里。就这样，一台可以回答他问题的智能机器诞生了。

“我究竟出了什么问题，为什么会害怕女孩子？”艾伯特询问智能机。

“你本身没有问题，”智能机告诉他，“害怕女生是天性使然。我也觉得她们很可怕。”

“我能做点儿什么改变现状吗？”

“静观其变，等待时机。当然，等待会很漫长。除非你想作弊……”

“没错，就是那样，我该怎么办？”

“造一个和你长得一模一样的机器人，艾伯特，言谈举止都要像你。不同之处只在于它比你聪明，且充满自信。还有，啊，艾伯特，为防止事情出现差错，你最好在它体内放一件特别的东西。我得悄悄地告诉你。这事情很危险。”

于是，艾伯特造出了小丹尼，一个相貌举止都和他如出一辙的机器人。除了一点不同，就是丹尼比他聪明，而且自信。艾伯特将《幽默杂志》和《妙语连珠》上的俏皮话装进小丹尼身体里，如此一来他

就能出口成章了。

之后，艾伯特和小丹尼跑去给爱丽丝打电话。

“呀，你看他多了不起，”爱丽丝说，“为什么你不能像他那样，艾伯特？难道你不觉得自己很棒吗，小丹尼？为什么小丹尼那么聪明，艾伯特，你却这么蠢？”

“我……呃……唔……我不知道。”艾伯特说，“唔……嗯……呃。”

“他现在听起来就像条打嗝的鱼。”小丹尼说。

“没错，艾伯特，你真是这样！”爱丽丝大叫道，“为什么你就不能像小丹尼那样能说会道，艾伯特？为什么你总是这么白痴？”

尽管对于防止自己害怕女孩子的事情并不十分奏效，艾伯特依然继续使用小丹尼。他为它编辑新程序，好让丹尼可以弹四弦琴还能唱歌。他多希望自己也能给自己编个程序，这样他也能办到那些事了。爱丽丝钟爱小丹尼的全部，可她却对艾伯特毫不在意。终于有一天，艾伯特受够了。

“哇哦，哇哦，我们要这个机器人有什么用？”艾伯特问，“我把他造出来就是为……为……为了让你笑。现在你也开心了，我们走，别管他了。”

“跟你走，艾伯特？”爱丽丝问，“你太傻了。知道我想说什么吗？小丹尼，你跟我，咱们两个人走，别管艾伯特。他不在咱们玩得更开心。”

“谁会想让他跟着？”小丹尼说，“赶紧滚，臭小子。”

艾伯特离开了那两个人。他很庆幸自己当初听从智能机的建议，制造小丹尼的时候就把那个特别的東西放了进去。现在他走出五十步，一百步。

“够远了。”艾伯特说完，按下口袋中的按钮。

除了他和他的智能机，世上再没有人知道刚才的爆炸是怎么回事。顷刻，小丹尼的小齿轮和被炸成一片片的爱丽丝像雨点一样落下来。他们被炸得稀碎，让人连一块碎片都认不出来。

此事过后，智能机给艾伯特上了一课：永远不要制造你无法摧毁的东西。

好吧，不管怎么说，至少多年过去他总算长大成人。在成长的岁月里，作为一个笨拙的少年，艾伯特经常遇到各种各样复杂的事情。他还对那些与他同龄的孩子发动了一场持续多年的战争，并最终取得绝对的胜利。仇恨在他们之间生根发芽，永远无法泯灭。艾伯特的青春期并不愉快，他痛恨那段回忆。所有人也都觉得他不合群。

由于反应过于愚钝，在老实正派的行当里艾伯特根本没办法维持生计。为了赚取额外收入，他只好向那些狡猾的律师和赞助商兜售自己想出的一些小把戏和小发明。然而最终，他确实以此获得了某种名望，并成为了真正的有钱人。

愚笨的脑子令艾伯特无法经营自己所有的财富，好在他发明了一台精算机来帮助自己投资生意。接着在一次偶然中，艾伯特一夜暴富。事后，他不禁为此感到后悔，那台该死的精算机实在太厉害了。

在我们历史上有那么一帮家伙，总爱把他们那平庸乏味的见解强加给我们，现在艾伯特也成了他们中的一员。无法理解样式繁多的象形文字的古迦太基人，为了照顾自身有限的智慧，发明了残疾短小的字母文字；某个数数只会数到十的阿拉伯无名氏，为孩童和傻瓜们创造了十个数构成的数字系统；还有一个表里不一的荷兰人，用他的活字印刷术将精致的手抄本逐出了历史。艾伯特和这帮可悲的人都是一丘之貉。

尽管艾伯特本身不擅长任何事，凭借自己一身的看家本领，他可以做出擅长任何事情的机器。

那些机器帮他完成了不少事。还记得很久以前弥漫在城市中的雾霾吗？没错，想吹散它们简直轻而易举，你只需一台净化器。于是艾伯特做了一台净化机，让它每天早上净化空气。净化机将他那间小破屋周围三百码内的空气清洁得干干净净，每二十四小时就能收集一顿重的漂浮颗粒。这些残渣富含大量的复杂化合物，正好可以给他另一台化学药品机使用。

“你为什么不把其他地方的空气也都清洁干净？”有人问他。

“四轮脱氧核糖器每天就需要这么多东西。”艾伯特答道。顺带一提，刚刚说的是他那台独具一格的化学药品机的名字。

“可是我们都要被那些雾霾毒死了，”人们说，“发发慈悲吧。”

“哦，好吧。”艾伯特说完转身把清洁机交给其中一台复制机，让它按需求多复制几台来干活。

还记得艾伯特十几岁时遇到的那个大麻烦吗？还记得那帮禽兽过去做的那些卑劣的事情吗？艾伯特受够了。他们的不堪令艾伯特想到过去的自己。于是，他亲手做了一个十几岁的少年，一个粗暴的机器人。在外人看来这个机器人和他们很像：左耳穿环，身上挂着叮当响的锁链，手里拿着铜棍和长刀，眼睛上还插了一枚吉他拨片。但事实上它的残暴程度根本不是人类青少年所能相比的。这个机器人把生活在他家附近的小混混都吓坏了。出于对它的畏惧，他们的穿着和举止也都渐渐和普通人没什么两样了。艾伯特制造的这台机器人还有个地方值得一提：它是用特殊的极化金属和玻璃制成的，除了青少年，别人都看不见它。

“为什么你邻居家的小孩那么与众不同？”有人问艾伯特，“为什么你家附近的小孩都那么和善懂礼貌，而别人家的都是惹祸精？就好像这附近有什么东西把他们都震住了。”

“啊，我以为只有我一个人不喜欢那些胡闹的小孩呢。”艾伯特说。

“哦，不，不是那个意思，”那人回答道，“如果你有办法对付那些小流氓……”

于是艾伯特将他那几乎无法被人察觉的少年机器人交给其中一台复制机，让它按照需求多复制些，并在每个居民区都投放一个。打从那天以后，所有孩子都变得和善且懂礼貌，当然还有一点儿惊吓过度。不过没有证据显示究竟是什么令他们改变的，除了偶尔会有一个吉他拨片从一般人看不见的眼眶里垂掉下来。

就这样，二十世纪晚期最紧急的两个问题，就这样意外地解决了，并不归功于任何人。

多年过去，每当艾伯特站在自己发明的机器前面总会禁不住自卑，尤其是那些人形机：文雅的举止、光鲜的外表、风趣的语言，它们所拥有的这些都不属于他。那些机器使艾伯特清楚地意识到，自己就是个衬托它们的小丑。

确实如此。要知道他做的那些机器人，有一台正在总统内阁工

作，有一台从属于维护世界和平的审查者最高会议，有一台掌管着“无限财富”——一个保护全球所有人合法财产的私人国际机构，有一台领导着为每位居民提供帮助的健康与长寿基金会。它们是如此优秀，如此成功，又凭什么不可以对它们的制造者——那个一无是处的中年大叔——不屑一顾呢？

“我依靠耍小聪明取得财富，”有一天，艾伯特自言自语道，“凭借周围人对我的误解获得荣誉。然而这世上，却没有哪个人或者哪台机器真正是我的朋友。这里有本书告诉我怎么交朋友，但我不能照着上面写的去做。我要用我自己的办法造一个朋友。”

于是艾伯特开始着手制作朋友。

最终，他做出了可怜虫查尔斯。一个和他一样愚笨、迟钝、无能的机器人。

“现在我可算有伴了。”艾伯特说。然而事实却不尽如人意。两个零相加，结果还是零。可怜虫查尔斯和艾伯特实在太像了，自然他也没什么都不擅长。

查尔斯真是可怜虫！由于不会思考，他做了一台——（到此让我们先等上一个做绒布手套的工夫）——他做了一台机——（这难道不是又重犯了一遍相同的错误吗？）——他做了一台机器来帮自己思考以及——

且慢，且慢！够了。在艾伯特制造的所有机器中，可怜虫查尔斯是唯一一个蠢到可以制造机器的机器人。

好吧，不管那是台什么机器，有一次艾伯特偶然遇到他们的时候，他惊讶地发现可怜虫查尔斯造的机器人已经反客为主掌控了一切。它还管教起了它的制造者。这台机器人造出来的机器人——可怜虫查尔斯组装出来帮自己思考的设备——正趾高气昂地对自己的主人大放厥词。

“只有无能 and 自身有缺陷的人才会去搞发明创造。”该死的破机器满口胡言乱语，“希腊人在其文化最为兴盛的时期从不发明什么东西。他们既不需要辅助力量也不需要仪器工具。他们所使用的工具，和所有聪明人或者机器通常用的一样——就是是奴隶。希腊人不耻于迁就小玩意儿，他们知道该如何处理困难问题，他们从不去寻找什么更便捷的方法。

“但无能的人会去搞发明，有缺陷的人会去搞发明，废物会去搞发明，还有无赖也会去搞发明。”

从未如此生气的艾伯特一怒之下把两个机器人全干掉了，可他心里清楚，那台机器发明出来的机器说的都是真话。

沮丧的阴霾在他心头挥之不去。若是个聪明点儿的人，早就能预感到究竟哪里会出问题。然而艾伯特却只有一个感觉，那就是他非常不擅长预测事物，这永远不会改变。无计可施之下，他又做了个机器人，并给它起了个名字——预感机。

从许多角度来看，这恐怕是他做出的最糟的机器人。建造过程中，艾伯特一直努力将自己对未来的忧虑融入其中，结果无论是在心智还是机械构造上，这个机器人都成了一个残次品，一条无法适应环境的败犬。

当他把这个机器人组装好时，其他聪明绝顶的机器人都来了。他们聚在它周围指指点点，冷嘲热讽。

“小子！你糊涂了吗！”它们讥讽道，“这货简直就是个原始人！竟然得从周遭环境直接获取能源！二十年前我们就劝过你赶紧放弃那种方式，给我们都换上统一的能源。”

“呃……也许哪天社会将发生动乱，所有能源中心都会被关闭，”艾伯特咕哝道，“就算整个世界都被扫荡一空，预感机也能继续运行下去。”

“它甚至都没有连上我们的信息矩阵。”其他机器人嘲笑道，“简直比可怜虫查尔斯还差。这蠢货只怕无论做什么都要从零开始。”

“或许未来会有某种新情况需要他。”艾伯特说。

“它连一点儿礼数都不懂！”那些温文尔雅的机器人怒喊道，“瞧瞧那儿！地板上到处都是那家伙身上滴下来的润滑油。”

“它令我想起我的童年，它的一举一动都让我感同身受。”艾伯特说。

“它到底会干些什么？”其他机器人责问道。

“啊——它能依靠直觉去预感。”艾伯特咕哝道。

“复制品！”它们大喊道，“你唯一会做的就是这个，而且还不是很擅长。我们建议选举一个人出来代替你成为——抱歉，别在意我们的笑声——这些公司的负责人。”

“老大，直觉已经告诉我如何去阻止它们了。”尚未完成的预感机小声说道。

“它们只不过在虚张声势罢了，”艾伯特也小声回答说，“我制造的第一台智能机曾经教过我，永远不要做出自己无法摧毁的机器。我告诉过它们这一点，它们也都清楚。我多希望自己能像那台智能机一样善于思考。”

“也许在一个笨蛋横行的时代，我就有用武之地了。”预感机说道。

仅有一次，还是在他人到暮年的时候，艾伯特的生命终于绽放出了诚实的火花。他总算亲力亲为地做了一件事（虽然失败的结果令人沮丧）。事情发生在千禧之夜，艾伯特获得了精英世界所能获得的最高荣誉——芬纳蒂霍克曼奖。当然选中他这件事本身就很奇怪，不过回想近三十年出现的新发明，几乎每件都能追溯到他身上或是围绕在他周围的机器身上。

你们都知道奖杯的样子。上面是尤瑞玛，一个人们想象出来的希腊创造之神。她张开双臂，仿佛随时都会飞走。下面是个被切开的大脑，里面弯曲的沟回展露在外边，以此象征智慧与知识。再往下是学院的盾形徽章：中间是银色的古代学者图纹，左边是红色的安德森分析仪图纹，右边是毛皮纹路的蒙德曼空间驱动器图纹。这件了不起的作品出自葛洛班之手，是他的第九件杰作。

艾伯特让演讲稿书写机帮他写了篇稿子，可出于某种原因领奖时他没有使用，而是临场演说了一番，结果可想而知，那简直是场灾难。介绍他的时候，他噌地站了起来，还结结巴巴地说了一堆废话。

“啊……只有生病的牡蛎才会产出珍珠。”话音未落，所有人都目瞪口呆地看着他。这算是哪门子演讲开场辞？“我用错动物了吗？”艾伯特小声嘀咕道。

“尤瑞玛长得不是这个样子！”艾伯特愣住片刻，突然指着奖杯说，“不，不，那根本不是她。尤瑞玛习惯倒着走路，眼睛还是瞎的。而且她母亲是个没脑子的笨蛋。”

所有人都在神色痛苦地看着他。

“没有酵母什么都无法发酵，”艾伯特解释说，“不过酵母本身是一种真菌，也是一种病菌。你们所有人都生活得循规蹈矩，举止优雅，地位高贵！可没有那些不按章出牌的人你们就活不下去。你们都会死，死了又有谁来告诉你们你已经死了？如果世上再没有穷人和笨蛋，还有谁会去搞发明创造？如果我们都不作为的话，你们怎么办？到时候谁来发酵你们的面块？”

“您身体不舒服吗？”司仪轻声问，“您要不要结束演说？大家会理解的。”

“我当然不舒服。经常不舒服。”艾伯特说，“否则我将一事无成。你们立下规矩，所有人都应该生活健康、适应社会。不！不！要是我们都适应了，社会就将停滞不前并最终死去。只有当某些不良的念头存在，社会才能良好地发展下去。人类第一件发明不是刮刀、石凿或者石刀，而是拐杖，另外它也不是一个身体健康的老人想出来的。”

“或许您该休息一下。”一位官员压低声音说。要知道过去的颁奖晚会上，可从没有人说过这种毫无意义的胡言乱语。

“你们都知道，”艾伯特说，“新路不是健壮的牛踩出的，只有跛脚的牛才会踏出新路径，所有保留下来的东西必然有其不和谐的一部分。嗨，你知道有个女人曾说‘我丈夫总是和我想不到一起，其实我从没喜欢过夏天的华盛顿’吗？”

所有人瞠目结舌地死盯着他。

“那是我编的第一个笑话。”艾伯特蹙脚地说道，“我的编笑话机想出来的比我想的好多了。”他停下来，双目失神，接着深吸一大口气。

“傻瓜们！”他放声大叫道，“当最后一个傻子离开之后，你们会为他做什么？没有我们，你们怎么继续生存下去？”

艾伯特的演讲结束了。他就那样怔怔地站着，甚至忘记闭上自己的嘴巴，是工作人员将他带回了他的座位上。他的公关机器人向众人解释说由于工作过度，艾伯特先生现在疲惫不堪，随后将那份原本准备演说的稿子分发给在座的每一位。

这件事最终成为一个不幸的小插曲。一名革新者永远不可能成为伟人，而所谓伟人，除了当伟人之外，再没有其他擅长的事情。多么

恶心！

那一年，国家领导人凯撒·帕内比安科颁布法令要求在全国范围内进行人口普查。人口普查十年一次，普查程序本身没有任何不同寻常的地方。然而这次，国家明文规定，要对过去经常被遗忘的那些流浪汉和年老体衰者进行普查，同时还要弄清他们为什么会变成现在这个样子。调查过程中，艾伯特被挑中了。要论这世上有谁最像流浪汉又年老体衰的话，那无疑就是艾伯特。

他和其他老弱病残被集合到一起。大家围坐在桌前，回答一堆拐弯抹角的问题。例如：

“你叫什么名字？”

艾伯特差点儿没听懂那句话，好在他及时反应过来并回答道：“艾伯特。”

“现在几点了？”

他们问中了他最不擅长的事情。哪根是时针，哪根是分针？他只是呆呆地听着，没做出任何反应。

“你识字吗？”他们问他。

“没有我的……”他开始答道，“我没带我的……不，我自己的话不认识几个。”

“试一试。”

他们递给他一张纸，上面写了一些需要判断对错的问题。艾伯特把所有问题都打上对号，心想这样做至少能答对一半。但事实是，他全打错了——循规蹈矩的人总是偏爱错误的命题。接着他们给他出了一些谚语填空题。

“__至上。^[1]”这谚语让艾伯特一头雾水，他甚至连自己旗下公司的名字都记不住。

“及时__，省得以后缝九针。^[2]”这种“数学”问题根本不是他能处理得了的。

“看样子得填三个字，”他自言自语道，“整句话里，只有‘九’这个字能提供些暗示，但连接等式的动词‘省得’的语义又过于含糊，我解

不开这道题。我甚至没法确定这是不是一道等式。要是我带了我的……”

然而，他一件工具或是机器都没带。这里只有他自己。最后他剩了六道谚语填空题没有答上来。不过终于有一题让他看到了曙光。只要题目足够多，没有人会傻到一道题都答不上来。

“__是发明之母。”卷面上写道。

“愚蠢。”歪歪扭扭地把字写完，艾伯特信心百倍地回到座位上。“我知道尤瑞玛和她母亲的事，”他窃笑道，“老天，我居然记得她俩的事情！”

当然，那道题他也答错了。所有测试的所有题目，他都答错了。最后他们送他一张“白痴也能上进”活动的门票，让他去学习如何用手干活，因为他的脑子已经彻底没救了。

两台他制造的风度翩翩的机器人将他从那里解救了出来。它们解释说，虽然艾伯特是个流浪汉还属于老弱病残，但他也是个有钱的流浪汉和废物，更何况他还是个备受关注的人，所以不能随便待在那种地方。

“虽然他看起来不像，但他确实——抱歉，请别介意我们的笑声——是个很重要的人。”其中一台举止得体的机器人解释道，“尽管他连打完哈欠都需要别人告诉该他把嘴闭上，可不管怎么说，他也是芬纳蒂霍克曼奖的获得者。我们要对他负责。”

当艾伯特那体面的机器人领他出来时，这位老人家真是难以言喻地悲惨，尤其在它们责令说艾伯特不可以走在它们旁边，只能跟在它们身后两三步位置的时候。这些机器人不停用一些相当粗暴无礼的玩笑取笑他，说他简直是一条蠕动的人形蛆虫。于是，艾伯特离开了它们，藏到一处自己保留的避难所里。

“我要把我做的所有机器人的脑袋全都炸飞，”他发誓道，“是可忍孰不可忍。虽然我自己办不到，但我必须解决这件事。”

于是他开始在这件避难所里建造机器。

“你在做什么，老大？”预感机问他，“我预感到你来这儿是要建造什么东西。”

“我要做一台机器把我过去制造的那些南瓜脑袋都炸掉。”艾伯特

大喊道，“可我自己不敢那么做。”

“老大，直觉告诉我，咱们还有别的更好的事情可以做。咱们去找点儿乐子吧。”

“我不知道该如何找乐子，”艾伯特若有所思地答道，“我曾经给自己做过一台找乐机。在它碎成一片片以前，它过得确实挺逍遥快活的，不过它似乎从没为我做过什么事。”

“这次感到快活的将会是你和我，老大。想想这个广袤的世界，这是怎样的世界啊！”

“这世界太美好，我根本不配继续活在这个世上。”艾伯特说，“所有事物、所有人都是那么完美，那么相似。他们都那么高不可攀。他们取得一切，并将一切安排得井井有条。这世上再没有一席之地留给我这样的废物。所以，我要离开。”

“老大，我预感你想错了，你把这世界想得太好了。现在，我把预感能力赐予你。再仔细、谨慎地观察一遍，现在你看到了什么？”

“预感机啊，预感机，这可能吗？那真的是它本来的样子吗？我真不知道我以前为什么从没注意到。虽然这就是世界运转的方式，但现在我看得更真切了。”

“六十亿懦夫默默等待他人的拯救！六十亿懦夫面对灾难毫无抵抗能力！两个人准备出来找乐子了，他们就像收割地里的艾伯特改良型孔乔小麦一样，轻易便能摧毁那帮懦夫。”

“老大，我有种预感，我就是为此而生。这个世界显然已经开始腐朽，让我们对其发动猛攻，将这世界的高层吞噬殆尽吧。兄弟，咱们要出大风头了。”

“我们将共同开创一个新纪元！”艾伯特幸灾乐祸道，“我们要称其为蛆虫的反击。我们会玩得很开心的，预感机。我们要像吃花生一样把他们收拾得一千二净。我以前怎么从没想到过这点？六十亿的懦夫啊！”

二十一世纪就在这诡异的气氛中拉开了帷幕。

符瑶 译

注释

[1] 诚实至上。（Honesty is the best policy.）出自美国总统林肯的演讲。

[2] 及时缝一针，省得以后缝九针。（A stitch in time save nine.）

1968

罗伯特·西尔弗伯格

罗伯特·西尔弗伯格曾在1956年荣获雨果奖最佳新人奖，当时距离他专职发表第一部小说还不到两年。经过将近十年的见习和数百万字的磨炼，终于在二十世纪六十年代，西尔弗伯格作为当代表达最清晰也最勤奋的作家开始在文坛崭露头角。这一时期他的作品以人物心理的复杂描写和深刻的道德主题见长，并生动阐述了个人必须努力超越沉重而局限的客观环境的道理。《看见隐形人》《霍克斯比尔站》以及《荆棘》通过各种途径——被社会排斥、被刑事流放、被剥削迫害——来对个体的异化进行一番未来主义研究。西尔弗伯格这一时期的最佳代表作是《灵魂将死》，讲述了一个动人且伤感的故事。主人公因拥有心电感应这一独一无二的本领而被周围人孤立。后来又因丧失能力与世隔绝，而彻底失去了人性。《夜翼》和《走进地球》都用暗示性的复活与救赎，将与外星物种的联系表现为人类潜在恢复活力的象征。《内心世界》则以编年史的方式描述了一个人与人之间的亲密与隐私完全不存在的社会，人口过多将可能使人变成非人。纵观西尔弗伯格笔下那些出色的故事，其戏剧性的精髓自然是个人面对死亡时的表现。《与死者共生》详细描述了在一个人类和再生死者共享的世界里，人所面临的种种困难。《第二旅程》则以死亡的特性为中心，讲述一个被抹去真实记忆的人偶然发现自己昔日是个罪犯之后，新旧人格交战的故事。而对永生的探索，这一人类反复思索的主题出现在《脑之书》中，故事讲述了主人公对一个据说已经找到永生秘密的神秘教派的追逐。自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末期起，西尔弗伯格一直关注于英雄梅吉尔长篇史诗的编写。这部史诗般的系列科幻小说包括《瓦伦丁王之塔》《梅吉尔编年史》以及《瓦伦丁大祭司》。他还著有以苏美尔神话为背景的两部奇幻小说，《英雄王吉尔伽美什》和《奔向永生之地》。西尔弗伯格许多短篇小说都收录在《下一站，群星》《飞向太空》《十三寸》《与死者共生》以及《秘密共享人》之中。他还为儿童写过许多小说和非虚构类文学作品，并编辑了七十多

部选集。这篇《乘客》开启了西尔弗伯格五次赢得星云奖的序幕，他还曾多次荣获雨果奖。

如今站在这里的只剩下残缺不全的我。一大块记忆不见了，像消融的冰山一样无影无踪。当侵入我们大脑的“乘客”离开后，事情总会变成现在这个样子。我们永远无法得知身体被夺走的那段时间自己究竟做过什么，只有挥之不去的感觉，一种莫名的异样感，一直残留在心中。

正如沙滩牵留住来自大海的漂流瓶，正如截肢后断腿处不断传来的幻肢痛。

我走下床，努力让自己镇定下来。头发乱糟糟的，费点劲儿才梳好。脸色由于睡眠不足看上去有些憔悴。嘴里满满都是酸味。难道说“乘客”用我的身体去吃大便了吗？他们干得出来这种事，他们什么都干得出来。

现在是早晨了。

一个天色灰暗、变幻不定的早晨。我望着天际发了会儿呆，随后冷不防打个寒战。我调暗玻璃的亮度，让其内壁也显现出灰暗不定的色泽。屋内有些杂乱，我带女人回家过夜了吗？托盘里散落了些烟灰。翻查烟蒂时，我在上面找到了口红留下的痕迹。没错，确实有女人来过这里。

我轻轻摸了摸床单，上面还残留着两人共同留下的温暖。两个枕头也都被使用过。不过她已经走了，夺走我身体的“乘客”也走了，这里只剩我一个人。

这次，持续了多久？

我拿起手机呼叫中心。“今天几号？”

另一端传来声音毫无起伏的女性系统音：“1987年，十二月四号，星期五。”

“几点？”

“东部标准时间，九点五十五分。”

“天气呢？”

“今天预计气温为一摄氏度到三摄氏度，当前气温为一摄氏度。北风四级。局部地区有小雨。”

“你对宿醉有什么建议吗？”

“食物还是药物？”

“什么都行，随你。”我说。

中央电脑思考片刻决定把两样都送上，并立刻启动我的厨房系统。冰凉的番茄汁从水龙头里流出来。鸡蛋也被打到锅里准备煎熟。一瓶略带紫色的药液从药品口送出来。中央电脑总是考虑得如此周全。我很好奇，那些“乘客”有没有尝试过去驾驭她呢？这对它们而言会是一种怎样难以言喻的快感？显然，比起在一个漏洞百出、时常秀逗的人类灵魂里待一小会儿，借用中央电脑数百万的思考记忆肯定更让人兴奋不已！

中央电脑说过，今天是十二月四号，星期五。就是说，我的身体被“乘客”使用了三天。

我喝下那杯紫色的东西，像检查腐烂的伤口那样，战战兢兢地回想这几天发生的事情。

我还记得星期二早上，那时我正在辛苦地工作。由于一张图表都没出来，部门经理勃然大怒。他曾在五周内被“乘客”附身三次，他负责的部门因此乱作一团，他的圣诞节奖金也因为这个被大幅缩减。即使大家已经立下不成文的规定，不惩罚那些因为“乘客”而犯错的人，但从实际情况来看，部门经理似乎觉得他受到了不公平的待遇，于是，他便不公平地对待我们。我们不得不加班加点地工作，修订图表、修改程序、检查基本法则，反反复复做了不下十遍。最终图表做出来了：详细预报了1988年二月到四月之间公共安全产业价格变动的图表。星期二下午，我们准备开会讨论图表内容及其预示的未来走向。

然而那天下午的事情，我已经不记得了。

我的身体肯定是在那时被“乘客”夺走的。也许是在我工作途中；也许就在那间铺着红木地板的会议室里，在我开会的时候。一张张担忧的脸围绕在我身边。我又是咳嗽、又是抽搐，甚至还从椅子上摔下来。大家惋惜地摇头，却没有一个人走上前，也没有人过来阻止我。毕竟，与一个正被“乘客”附身的人接触实在太过危险，很有可能另一

个“乘客”正无形地潜伏在一旁准备伺机行动，找寻“座驾”，因此所有人都不约而同地对我的遭遇视而不见。就这样，我离开了公司大厦。

在那之后，发生了什么？

在这样一个阴冷的星期五早上，我坐在房间里一边吃炒蛋，一边努力重建自己过去三天失去的记忆。

当然，全想起来是不可能的。虽然身体被夺走的那段时间，“座驾”的意识很清醒，但“乘客”离开后，期间发生的所有事也会跟着一起消失。只有周围人的冷漠、眩晕时眼前模糊的画面以及部分缥缈的记忆仍会残留在脑海中。事件之后，作为“乘客”的座驾，他已经不完全是从前的自己了，尽管他无法想起身体被夺走期间经历的细节，可他已经被悄悄地改变了。

现在，我正试图回想。

一个姑娘？没错，想想烟蒂上的口红就知道了。那么他们做爱了，就在我房间里。年轻的？成熟的？金发妞？黑人妞？画面模糊成一片，想不真切。这具被夺走的身体表现得怎么样？我是个好情人吗？要知道当我还是我自己的时候，我一直力争如此。我坚持锻炼，保持体形，三十八岁了，依然可以在夏日午后不间断地连打三场网球。我想跟一个女人打得火热就能打得火热，这不是自吹自擂，而是实事求是。我们有我们的技巧，这个“乘客”可学不来。

不过我听说，“乘客”们会用恶劣的玩笑嘲讽我们的一举一动。所以说，那个占据我身体的“乘客”，会不会先为我找个女人，再反复迫使我不举，以此来获得某种喜悦？

我不喜欢这个念头。

萦绕在我脑海中的乌云开始散去，中央电脑提供的药很快起作用了。我把东西吃完，刮了胡子，站在震动器前等待它把我的皮肤清理干净，然后开始锻炼。星期三、星期四那两天早上“乘客”帮我锻炼身体了吗？估计没有，我得把那两天的份补回来。人到中年，肌肉一旦失去弹性可是很难补回来的。

膝盖不弯曲，下腰碰脚尖二十次。

腾空踢腿。

平躺在器材上做仰卧起坐。

身体好像受到虐待一样吱咯作响。清醒后，这是我第一次感到心情愉悦，内在的麻刺感让我知道我的身体依然强健。

接下来最想要的当然是清新的空气了。我迅速套好衣服离开公寓出去散心。因为公司里的人知道星期二下午我的身体被“乘客”夺走了，所以今天不用上班。毕竟他们都不知道星期五破晓的时候“乘客”已经离开了，现在我将拥有一整天空闲的时光。我要在街上漫步，尽情舒展四肢，补偿身体受到的虐待。

我走入电梯，从五十五层直降到一层，踏入十二月干冷天气的怀抱。

纽约拔地而起的高楼在我周围耸立着。

马路上行驶的车辆川流不息。驾驶汽车的司机们如坐针毡，谁都无法预知附近哪辆汽车里的驾驶员会突然被“乘客”夺走。要知道身体被“乘客”占据的瞬间通常都会给当事人造成片刻的意识模糊，而许多人正是因为这一点在大街上或是高速公路上命丧黄泉。值得一提的是，从没有哪一个“乘客”命丧于此。

我漫无目的地在街上闲逛，穿过第十四大街，听着电动引擎巨大的轰鸣声，一路朝北前进。我看见一个男孩痉挛似的晃个不停，我知道他的意识正在被人劫持。在第五大道和第二十二大街的路口，一个看上去事业有成的大肚子男人向我这边走过来，他的领带歪了，今早的《华尔街日报》插在他的大衣口袋里。男人伸着舌头，咯咯笑个不停——又一个被“乘客”劫持的。面对被劫持的人，我只好绕开走，离他远点儿。早晨的时光过得飞快，我走进第三十四大街的地下通道，继续朝女王路前进。期间还遇上两个在通道边上吵架的小姑娘，一个是黑人，眼睛因恐惧瞪得溜圆；另一个则不断把她朝围栏那边推，又是被“乘客”劫持的。“乘客”从不有意杀人，通常它们那么做只是为了消遣。黑人女孩被松开了，整个人摔倒在一堆杂物上，浑身发抖，接着爬起来跑了。另一个女孩抓了长长一束头发放进嘴里，用力嚼个不停。随后，她似乎是清醒过来，整个人愣在原地，不知所措。

我赶紧移开视线。不可以在受害者恢复意识的过程中观察他们，这是“座驾”之间不成文的规定。在如今这段黑暗的岁月里，人们多了太多新的道德观念。

我继续匆忙赶路。

我这么着急是要去哪儿？我差不多已经走了一英里多了。总觉得

我好像是在有目的地前进，仿佛寄居在我身上的“乘客”仍旧控制着我的大脑，促使我不断行动。但我知道，事情不是这样的。至少，此刻，我是自由的。

我能百分之百肯定吗？

“我思故我在”这句老话如今已经不管用了。即使在身体被“乘客”夺取的情况下，人依然能够继续思考。正因如此，我们一直生活在相当绝望的环境之中。无论眼前的道路多么可怕，无论将要遭受的会是怎样自我毁灭的后果，我们都没办法把它停下。我很确定我可以区分自己何时是被“乘客”控制的，何时身处自由之中。或许我现在正负担着一个精力旺盛的“乘客”，它还没有完全从我身上走开，只是退居到我的小脑里。它一面给我一个自己已经自由的假相，一面为实现它的某种目的暗中驱使我行动。

自由的假相，除此之外我们还拥有什么呢？

话虽如此，可一想到自己可能正毫无意识地被“乘客”操控，心里难免感到阵阵不安。身体忽然汗如雨下，当然这绝不仅仅是因为我刚刚走了一段很长的路。停下，在这停下。你为什么一定要继续走？你已经走到第四十二大街了。旁边就是个图书馆。没人逼迫你前进，就在这歇一会儿吧，我对自己说，接着走到图书馆前的台阶上喘口气。

石头台阶很冷，我坐在上面默默告诉自己，每件事都是靠我自身意识做出的决定。

是吗？自由论对战宿命论，这个老问题如今衍化成最让人作呕的生活方式。宿命论不再是哲学家口中的抽象理念，而是穿行于人类头骨间的冰冷外星生物对地球人的一种强行控制。三年前，“乘客”降临地球。自那时起，我的身体共被劫持过五次。现在我所生活的世界早已和过去大不相同。人们甚至适应了它们的存在。我们有了新的道德规范，生活继续进行。政府照常颁发法令，立法机关照常召开会议，股票交易照常进行。面对外星生物对地球的随机破坏，还设立了补偿办法。这是唯一的对策，不然还能怎么办？在反抗中毁灭吗？我们面对的是一群永远无法战胜的敌人，我们所能做出的最大反抗就只有忍耐。于是，我们一直默默忍耐着。

石阶的凉气不断侵入我的身体。眼下已是十二月，很少有人会坐在那上面。

我不断告诉自己，我是出于自己的意愿才走这么远来到这里，也

是出于自己的意愿停下来休息。“乘客”并没有控制我的大脑，希望如此，希望如此。我不愿意相信自己是自由的。

难道说是……“乘客”临走前在我脑子里留下了什么残余指令，让我走到这儿，然后在这地方停下？那也有可能。

我四下张望其他站在台阶上的人。

一位双目失神在看报纸的老人，一个穿鼻环的十三四岁的男孩，一个胖妇人。这些都是正被“乘客”占据的人吗？看样子今天“乘客”似乎很喜欢围着我转。我又仔细研究了这几个“座驾”，我便越发肯定自己又变回了原来的我，这一刻我是自由的。最近两次劫持之间，我拥有整整三个月的自由时光。有人说他们几乎没有自由，他们的身体被“乘客”高度控制，只有闲散时间才会突然恢复自己的意识，一天在这儿，一周在那儿，下一刻又不知身处何方。我们无法确认地球上究竟散布有多少“乘客”，或许几百万，或许只有五个。谁知道呢？

一片小雪花打着转儿从天而降。我记得中央电脑说今天有可能会下小雨，难道说早上它们已经连她都控制了吗？

忽然，我看见了那个姑娘。

往上五个台阶，一百英尺外，她坐在斜对着我的地方。一袭黑裙被提到膝盖上，露出修长的双腿。姑娘很年轻，赤褐色的长发柔顺浓密，眼神则有些暗淡。从这个距离，我看不清她眼睛的确切颜色。她穿着很朴素，看样子应该不到三十岁。墨绿色的大衣搭配略带紫色的口红。她有着丰润饱满的嘴唇、高挺纤细的鼻梁和精心修剪过的眉毛。

我认识她。

过去三晚和我在家共度良宵的人就是她，就是那个人。她被“乘客”夺去身体后遇到了我。而我，一个同样被“乘客”占据的人则和她上了床。我对此确信不疑。原本笼罩在记忆上的薄纱已经被掀开：我看见她光滑的身体赤裸裸地躺在我的床上。

我怎么会想起这个？

这样真切的画面绝不可能是幻觉。尽管无法理解“乘客”为什么这么做，但是显然，出于某种原因它允许我想起当时发生的事。我不断回想起更多细节。我想起了她那因喜悦而发出的轻柔喘息声。我知道这三晚我的身体没有背叛我的感觉，我也没有令她感到失望。

更多片段涌上脑海：悠扬的乐曲，姑娘发丝上淡淡的清香，寒冬里树枝摇曳的沙沙声。不知怎么着，我仿佛被她带回了曾经自己的纯真年代。在那段青葱岁月里，我还年轻，姑娘们还很神秘。总有数不尽的宴会、舞会等着你，总有给予你温暖的人陪在身边，还有埋藏于心底，无法对他人倾诉的小秘密。

我想，我迷上她了。

即使是男女间的情爱，我们也必须按章办事。接近一个你在被附身期间遇到的人，那滋味儿可不好受。你的遭遇不会带给你任何特权。无论你们在无意识的时候一起做过什么说过什么，陌生人还是陌生人。

但我确实已经迷上她了。

为什么我要触犯禁忌？为什么我想破坏礼节？以前我从没这么干过，我办事一向十分保守。

然而此时我却站起来，踏上自己方才坐的台阶，站在比她矮的地方，抬头望着她。姑娘看到我，下意识收拢双脚，调整坐姿，仿佛自己刚刚的样子很不礼貌。通过这反应，我总算知道她现在没有被“乘客”占据。眼神交会的瞬间，我看清了她的眼睛。好一双迷离的碧绿亮眸。她真是太美了，我根本无法控制自己，更多激情时的细节画面涌入脑海。

我一步步走上台阶，站到她面前。

“你好。”我说。

对方不带任何感情地看了我一眼，似乎并没有认出我是谁。她的眼睛有些失神，附身的“乘客”离开后，大家通常都是这个样子。姑娘撅起嘴，打量我的眼神看起来并不友好。

“你好，”对方冷冷道，“我想我不认识你。”

“是的，你不认识我，但直觉告诉我你现在不想一个人待着，而我也不想。”我努力用眼睛说服对方自己搭讪的动机是纯良的。“下雪了，”我说，“我们可以找个暖和点儿的地方待着，随便聊聊。”

“聊什么？”

“先换个地方吧，到了我再跟你说。我叫查尔斯·罗思。”

“海伦·马丁。”

她站起来，不冷不热的态度依旧没有改变。看样子，她仍对我有所怀疑，说话也不是很自在。可不管怎么说，她至少愿意跟我走。这是个好兆头。

“这时候去喝一杯是不是太早了？”我问。

“我不知道。我连现在几点了都不清楚。”

“快到中午了。”

“管他呢，去喝一杯吧。”她说道，我们都笑了。

就这样两人一起走进了街对面的鸡尾酒酒吧。昏暗的灯光下我们面对面坐着，小口抿酒。她点了杯台克利酒，而我则要了杯血腥玛丽。喝过东西，她总算比之前放轻松了点儿。我问自己究竟想从她身上得到什么。有她陪伴的喜悦，没错；和她上床？但我们已经做过了，整整三晚，虽然她本人并不记得。我想要更多……更多什么呢？

姑娘的眼里布满血丝，毕竟过去三晚她几乎没怎么睡觉。我说：“它让你很不愉快吗？”

“什么？”

“‘乘客’。”

仿佛被鞭子抽中般的神情在她脸上一闪而过。“你怎么知道我被‘乘客’劫持了？”

“我就是知道。”

“我们不该谈这个。”

“我对被附身的人没有任何偏见，”我告诉她，“星期二下午我也被‘乘客’附身了。它昨晚才走，具体时间不清楚。”

“我想我的大概是两小时前离开的。”她的脸颊涨得通红，似乎对她而言，讨论这种话题需要很大勇气，“我在星期一晚上被附身，这已经是第五次了。”

“我也是。”

我们静静把玩着手中的酒杯。即使不用语言交流，气氛也开始慢慢变得融洽。最近经历的和“乘客”有关的遭遇，让我们找到了彼此的共同点，纵然海伦仍没有意识到在那段过去中我们曾是多么亲密。

闲谈中，我了解到海伦原来是橱窗玻璃设计师。仍是单身的她，在距离这里几个街区以外的地方拥有一间属于自己的小套房。说到这儿，海伦不禁问起我的职业。“安全分析师。”我告诉她。对方笑了，露出洁白无瑕的牙齿。接着我们又点了两杯。现在，我更加确定她就是我在被附身期间领回家的姑娘了。

希望的种子在我心中生根发芽。在我们迷迷糊糊地分开后，能够这么快重新在一起，这是多么幸福的缘分，也是一个能将萦绕在我心头的美梦碎片重新编织在一起，实现梦想的机会。

我们共同拥有某样东西，谁管它究竟是什么，至少它留在我心中的那段鲜活回忆为我带来了这份天赐良缘。现在我要靠我自己的意志让她回想起我们的过去，重建我们的关系，让我们的感情成为现实。这或许不合适，因为与她共度良宵并非我的本意，我只是沾了“乘客”的光而已。但我需要她，我渴望她。

她似乎也需要我，尽管还不知道我是谁。只是恐惧让她驻足不前。

我很害怕自己会吓到她。我也尽量不将自己的优点过早展露在她面前。或许一会儿她会带我去她的公寓，或许不会，但不管怎样我不会先开口问的。喝完酒，我们约定明天在图书馆前的台阶上再见面。我几乎忍不住想要上前拉住她的手。随后，她走了。

当晚，家里三个烟灰缸都被我填满了。我一遍遍审视自己此刻正在做的事情。为什么不让她一个人待着？我根本无权跟着她。打从世界改变那天起，独自生活才是一个人最好的选择。

然而，每当我想到她，那些不完整的回忆便像尖刀一样扎进我心里：台阶后痛失的良机、二楼走廊里孩子似的欢笑声、偷吻、蛋糕与红茶，这些仿佛灯光打出的迷离幻影在我脑海中挥之不去。我想起那个头戴兰花的姑娘，衣服上挂满亮片的姑娘，还有那个长了张娃娃脸却有双成熟眸子的姑娘。很久很久以前认识的人，最后全都离开，全都走了。于是我告诉自己，这次我一定不会失去心中所爱，我不会让任何人把她从我身边带走。

天亮了，一个安静的星期六早上。我回到图书馆，几乎不期待自

己能再遇到她，然而她却出现了，就在约好的台阶上。看到她，我忽然有种被判死缓的庆幸。我们一起沿着第五大道散步。她走得离我很近，但没有挽住我胳膊。我看得出，她的步伐轻快、短促而又紧张。

我想提议去她家，而不是再找间鸡尾酒吧待着。趁我们都还自由，应该迅速推进两人的关系。但我知道把这种事情当做战术来采用本身就是个错误。欲速则不达，或许最终我等来的只是一场露水情缘，激情过后，只剩麻木和空虚。而她，似乎无论处于何种情况，都不对未来抱有太大的希望。我看着她，想着小提琴的琴声和飘落的雪花，而她则抬头仰望灰蒙蒙的天空。

她说：“任何时候，我都感觉它们在看我。就像盘旋在头顶的秃鹫，等待，等待，随时准备突袭。”

“可还是有办法打败它们的。我们可以在它们不看我们的时候争取属于自己的小块人生。”

“问题是它们总在看。”

“不，”我告诉她，“它们没那么多人手去干这种事。有时它们也会去看看别的人。而相爱的两个人正好可以趁这个空当走到一起，共享温存。”

“可那有什么用呢？”

“你太悲观了，海伦。有时几个月过去它们也不会理睬我们一次。我们还有机会。我们有机会。”

然而我的话依旧无法打破她用恐惧筑成的外壳。她的感情已经被周围的“乘客”麻痹，她的内心因害怕受到伤害而不愿开始任何一段感情。不知不觉间，我们走到她住的公寓楼下。我多希望她能敞开心扉邀请我上去。有一瞬间，她动摇了，但只有一瞬。她双手握住我的手，露出会心的微笑，而后笑容散去，走了，只留给我一句话。“明天图书馆见。中午。”

就这样，我一个人冒着严寒走回家。

那晚海伦悲观的情绪似乎感染了我，仿佛无论我们如何努力挽救，结果都将毫无意义。不仅如此，我深感自己将她找出这一行为的恶劣，并为自己在被附身时还给她一份迟疑的爱感到羞愧。在这世上，我告诉自己，我们应该和其他人保持一定距离。因为只有这样才能不会在自己被控制、被附身时伤害到任何人。

于是第二天早上，我没有去见她。

我坚信这是最好的选择。我无权玩弄她的感情。我默默想象她一个人在图书馆前的样子：不解我为什么会迟到，渐渐变得生气，失去耐心，最后恼羞成怒。她或许会为我爽约的事情生气，不过等她气消了，大概很快就会将我忘得一干二净。

转眼又是星期一，我继续回到公司上班。

一切一如既往，没有人谈论我过去几天的缺席，仿佛我从未离开过。早上市场开市平稳，工作依旧极具挑战。一早上我都不曾想起海伦。可一想起她，我就再没法思考别的事情了。我害怕站在她面前。星期六晚上那些孩子气的消极念头早已烟消云散。我为什么要对命运的安排如此被动？为什么要投降？我想战斗，立刻！我想做出一个足以对抗“乘客”的保护罩，并莫名地深信自己一定可能将它完成。毕竟，“乘客”也许再也不会打扰我们两个了。星期六那天，她在公寓外露出的微笑是多么灿烂，那一瞬间她身上的光辉是多么耀眼——其实从那一刻起，我就应该意识到在恐惧的背后，她也和我抱有相同的希望。她在等我引领她前进，可我却选择待在家里。

午餐时间，我赶去图书馆，想要确定我所想的一切其实毫无意义。

然而她在那儿。她在台阶上来回踱着步子，纤细的身体任凭冷风吹打。我走到她身边。

沉默片刻，最终，海伦说道：“你好。”

“昨天的事，我很抱歉。”

“我等了你好久。”

我耸耸肩。“我原本已经下定决心不再来，但我又改变主意了。”

她极力想让自己表现得很生气，但我知道能再见到我，她其实很高兴——不然的话，她今天为什么还要来呢？她无法抑制想要见我的心情，我也是。我指了指街对面的鸡尾酒酒吧。

“要来杯台克利酒吗？”我说，“作为我爽约的赔罪。”

“好吧。”

酒吧里人不少，但好在我们还是找到了一个小隔间。海伦的眼中闪烁着此前从未见过的光芒。直觉告诉我，她心中的壁垒正在塌陷。

“你总算不是那么害怕我了，海伦。”我说。

“我从没怕过你。我害怕的是我们冒险后可能会发生的事情。”

“别担心，别担心。”

“我一直在努力让自己别害怕。可有时候事情看起来真是毫无希望。自从它们来到这里……”

“我们仍旧可以努力过属于我们自己的生活。”

“或许吧。”

“我们必须如此。答应我，海伦。别再沮丧，别再担心那些只存在于可能中的不幸。好吗？”

半晌，一只冰冷的手握住我的手。

“好。”

喝完酒，我掏出自己的中央信用卡买单结账，然后和她一起走出去。我一直希望她对我说，忘了下午的工作，跟我回家。如今总算让我等到这一刻，现在她来邀请我只是迟早的事，而我希望越快越好。

一个街区走过，她没开口。我感受得到她内心的挣扎，所以我也在等待，等待她不受我的影响，自己作出决定。又一个街区走过，海伦的手臂已经挽住了我，但她还是只谈工作、天气。我们虽在交流，内心却仍旧疏远，有距离。下一个路口，海伦突然转弯，背对着鸡尾酒吧，朝远离她家的方向走去。我没吱声，极力对她保持耐心。

我告诉自己，不必急于求成。她的肉体对我而言早已不是什么秘密。我们的关系从发展的一开始就是颠倒的，先做爱后谈情。所以现在我们需要时间走完那段更为艰难的路，就是所谓的爱情之路。

当然她还不知道我们是通过那种方式认识彼此的。冷风将飞舞的雪花吹打到我们脸上。冰冷的刺痛唤醒了我心里的坦诚。我知道我必须说出来，我必须放弃自己在这段感情中所占有的优势，否则，那不公平。

我告诉她：“上星期在我被‘乘客’附身期间，我曾带一个姑娘回家过夜。”

“现在为什么说这些？”

“我必须告诉你，海伦。你就是那个姑娘。”

她愣住了，转头看着我。街上的行人匆匆从我们身边走过。海伦面色惨白，但脸颊变得通红。

“这不好笑，查尔斯。”

“我不是故意的。从上星期二晚上到星期五早上，你一直和我在一起。”

“你怎么可能知道那些？”

“我知道，真的知道。我记得很清楚。尽管不知道为什么，但我确实记得。你整个人我都看过了。”

“够了，查尔斯。”

“我们在一起很开心，”我说，“我们一定曾令附在我们身上的‘乘客’欣喜万分，因为我们是如此契合彼此。再次见到你——就像梦醒之后发现美梦成真一样，我所爱的姑娘就在那儿——”

“不！”

“去你的家吧，我们重新开始。”

她说：“你是故意来恶心我的吗？我真想不通为什么，你根本没有理由要把事情弄得一团糟。或许我之前和你好过，或许没有，但都不是你会知道的事情。就算你真的想起来了，你也应该把嘴闭严——”

“你身上有块硬币大小的胎记。”我说，“大概在你左胸下三英寸的地方。”

海伦抽泣着扑向我，就在大街上。她修长的银指甲抓伤我的脸颊，接连打个不停。我抓住她的手，她就用腿踢我。没人理睬我们，那些路过的人都以为我们被“乘客”附身了，默默转开他们的视线。海伦彻底发怒了，整个人暴跳如雷。不过因为我的手臂已经像铁链一样

将她锁在怀里，所以她只能愤恨地干跺脚。两具身体紧紧贴在一起，我感觉到她内心的痛苦，感觉到她在我的怀中渐渐平静，不再暴躁。

我压低嗓音急切地问：“我们会战胜它们的，海伦。让我们一起走完这段刚刚开始的感情。不要抗拒我，你没有理由抗拒我。我知道，能够记得你完全是个意外，可如果你愿意答应我的话，我保证我们会永远在一起。”

“你——放开——”

“求你，求你。我们为什么要把彼此视作仇敌？我从没想过要伤害你。我爱你，海伦。还记得我们年轻的时候吗？相爱这种事根本没什么不可以。我办得到，你一定也能行。十六七岁的时候，恋爱就像谣言、密谋——一切都是逢场做戏。但现在游戏结束了，我们都不再年轻，经不起相互戏弄和不断的追逐了。我们自由的时间有限——我们必须相信，敞开彼此的心扉——”

“这样不对。”

“不。只因为两个人是被‘乘客’撮合到一起，所以就不能再见面——这种规定实在太愚蠢了！我们根本没必要遵守。海伦——海伦——”

我的话打动了她。她不再挣扎，僵硬的身体也慢慢放松下来。她抬头看着我，脸上糊满泪水，双眼迷蒙。

“相信我，”我说，“相信我，海伦。”

她犹豫了一会儿，最终总算露出会心的微笑。

然而就在那一瞬间，我忽然感到自己后脑一阵冰凉，仿佛有根硬针直扎进我的骨头里。身体猛然变得僵硬，手臂也从她身上滑下来。接着眼前一花，我失去了意识。等到再次清醒的时候，一切都不一样了。

“查尔斯？”她喊道，“查尔斯？”

她害怕得用手捂住了嘴。我看了她一眼，无视这个女人，转身重回到鸡尾酒酒吧。一个年轻的小伙子正坐在吧台前：乌黑的头发上润发油闪闪发亮，可爱的脸蛋细嫩光滑。接着，我们视线交会了。

我走过去坐在他旁边。他帮我要了杯酒。互相都没开口说话。

随后我伸出手，握住他的手腕，没再松开。酒保过来送酒的时候看到我们这副样子虽然面有怒色，但也没说什么。我们就这样一口口抿干杯里的酒，放下空空如也的酒杯。

“我们走吧。”青年说。

我跟在他身后，一起离开了酒吧。

符瑶 译

世界底下的隧道

1955

弗雷德里克·波尔

在成为科幻小说作家之前，弗雷德里克·波尔曾经在《惊奇故事》和《超级科学故事》这两本杂志担任过科幻小说编辑，为科幻社群“未来社”^[1]的詹姆斯·布利什、塞瑞尔·M.考恩布鲁思、艾萨克·阿西莫夫、达蒙·奈特和多位其他成员提供了露面机会。他在1980年之前的大部分职业生涯可以分成两个阶段：一是写作；一是担任科幻小说作家的著作经纪人，给在出版社或科幻杂志刊行的小说制定编辑纲要。他早期与塞瑞尔·M.考恩布鲁斯合写过一些小说，表现出了他在各个层次上对科幻这个概念的熟悉程度。《太空商人》《法律角斗士》和《狼毒》在所有科幻作品中无疑属于最为睿智的讽刺作品，不单因为这几本书对美国文化的荒谬性做了绝妙的外推构想，更因为它们对科幻小说该如何建构这种荒谬性拥有深刻的理解。波尔在观察现代社会及其病症时独具慧眼，他在二战后的许多短篇作品都敏锐地抓住了问题的关键，甚至在社会批评方面很有预言性，特别是描述消费主义失控发狂的《迈达斯瘟疫》，关于瘾文化的黑色喜剧《分析员赶到前该怎么办》和预见到了能源危机和温室效应的《雪人》。波尔在这段时间的大量作品收于《变更中的现实》《反对明日论》《明天乘以七》《吃掉世界的人》和《星期四左转》几本书中。波尔在七十年代以“希澈编年史”踏上了小说家的职业正轨，“希澈”系列包括《门》《蓝色视界之外》《会见希澈》《希澈历代记》和《门之旅》五本小说，其核心是一个看似已被废弃的太空传输站，由高度发达的异星种族创造，使得人类可以去星际世界进行无法预测的探险。这个概念对于波尔来说是最完美的工具，他借此评点了人类在面临未知时的行为动机和目标。在他的重要作品中，《人变火星星人》和《杰姆星》尤其值得关注：《人变火星星人》里的主角同意进行身体改造，以适应火星环境，但他得到的不如失去的多；《杰姆星》讲述已经毁灭地球的侵略和偏见注定要在一个殖民星球上重演。除去数十本长篇小说和短篇集，波尔还写了一本自传《未来曾经的样子》和多篇有关科幻小说技

法的文章，后者收录在《数字、懦夫和禁线》中。

六月十五日早晨，盖伊·伯克哈特惨叫着从梦中惊醒。

他这辈子都没做过这么逼真的梦，仿佛金属撕裂的刺耳爆炸声犹在耳边，仍能感觉到将他猛然掀下床的那阵剧烈震荡，还有炽烈灼人的滚滚热浪。

他一个激灵坐起来，目瞪口呆地看着静悄悄的房间，从窗口射进室内的阳光是那么明媚，但他不敢相信这是真的。

他用嘶哑的声音叫着：“玛丽？”

妻子不在身旁。掀开的被单斜斜地扔在那儿，她像是刚离开不久。噩梦的印象过于强烈，逼得他不由自主地望向地板，想看清爆炸是否把妻子抛到了地上。

妻子不在地上。当然不可能在地上，他一边这么想，一边看着熟悉的梳妆台和矮脚椅，窗玻璃完好无损，墙壁也没有倒塌。只是一场噩梦而已。

“盖伊？”妻子在楼梯底下焦急地喊道，“盖伊，亲爱的，你没事吧？”

他有气无力地答道：“没事。”

玛丽顿了顿，然后犹豫着说：“早饭做好了。你真的没事吗？我好像听见你大喊大叫……”

这时候伯克哈特已经恢复了气力。“做了个噩梦，亲爱的。我马上就下来。”

他走进淋浴房，按照习惯冲温水澡和洒古龙水，心说那不过是场异常逼真的噩梦罢了。噩梦没啥稀奇的，特别是出现爆炸的梦。过去这三十年来，氢弹弄得人人神经过敏，谁敢说自己没梦到过爆炸呢？

结果连玛丽也梦到了爆炸，因为他刚开始讲述梦境，玛丽就打断了他的话。“你也梦到了？”她讶异道，“不可能吧，我也做了这个梦！嗯，差不多一模一样吧。我没听见声音，只梦到被什么动静惊醒，然后突然一声巨响，有东西砸在了我脑袋上，梦到此处就结束了。你梦见的也是这样吗？”

伯克哈特清清嗓子。“呃，不完全一样，”他答道。玛丽可不是那种具有男子气概的彪悍女性，没必要详尽描述让梦境栩栩如生的那些细节，什么肋骨一根根折断粉碎了，什么喉咙里泛起咸乎乎的血泡了，什么在剧痛中意识到这就是死亡了。他说：“也许城里真的爆炸了，咱们有可能正好听见，于是就都做了这个梦。”

玛丽心不在焉地凑过来拍拍他的手。“有可能，”她附和道，“快八点半了，亲爱的。你怎么还不慌不忙的？上班可别迟到了。”

他狼吞虎咽地吃掉早饭，亲了亲妻子，冲出家门——比起准时赶到办公室，他更想搞清楚他的猜测是否正确。

可是，泰勒顿市区和平时毫无区别。伯克哈特坐上巴士，一路用挑剔的眼神扫视窗外，寻找曾经有过爆炸的证据，可却一无所获。就算有什么区别，那也是今天的泰勒顿格外漂亮：风和日丽，万里无云，建筑物显得既干净又迷人。他注意到供电与照明大厦经过了蒸气冲洗，石板外墙上泡沫流淌留下的印记依然清晰可辨。康托罗化学公司的总工厂建在城郊，酿出的恶果就是泰勒顿独此一家的这幢摩天高楼。

车上没有熟人，伯克哈特不好意思打听爆炸的事情。他在第五街和勒海大道的路口下车，巴士的柴油引擎发出闷乎乎的隆隆声，扬长而去。这时他已经说服自己，那场爆炸只是幻觉作祟罢了。

他在办公楼大堂里的香烟摊前停下，但站在柜台后的不是拉尔夫，卖给他香烟的是个陌生人。

“史特宾斯先生呢？”伯克哈特问。

陌生人很有礼貌地说：“他生病了，先生，明天回来。今天抽什么？来包马林？”

“还是吉时吧。”伯克哈特说。

“没问题，先生。”陌生人答道，却从架子上取下一包绿黄盒子的香烟，顺着柜台滑过来，伯克哈特没见过这种包装。

“试试这个牌子吧，先生，”他建议道，“烟里有止咳成分。你肯定也注意到了，普通香烟总时不时地呛你一口。”

伯克哈特怀疑地说：“没听过这个牌子。”

“当然啦，新产品。”见到伯克哈特犹豫，陌生人又抛出了诱饵。“这样，你试试看，好不好由我负责。不喜欢就把空盒子还我，我退你钱。够公道吧？”

伯克哈特耸耸肩。“反正我不吃亏。顺便也给我一包吉时。”

等电梯的时候，他打开烟盒点上一根。虽说经过化学处理的烟草始终让他不太放心，但这个牌子的味道着实不坏。不过，他对顶替拉尔夫的陌生人可没啥好感，他要是拿这套高压推销法应付每一位顾客，香烟摊的生意恐怕就岌岌可危了。

电梯门打开，传出了低沉的音乐声。伯克哈特和另外两三个人走进电梯，门关上的时候，他向其他人点头致意。音乐戛然而止，轿厢天花板上的扬声器开始按照惯例播放广告。

不，不对，这不是平时的广告，伯克哈特忽然意识到。他在受限环境中被迫听了无数遍这些广告，它们已经很难钻进他的外耳了，但今天从大楼地下室传来的预录节目却引起了他的注意：不单因为那些品牌大多数闻所未闻，而且广告的模式也发生了改变。

广告里有宣传他从未喝过的软饮料的，配乐是周而复始的轻快叮咚旋律。有宣传某种糖果的，先是两个十岁男童在唧唧喳喳地聊天，然后是权威感十足的隆隆吼声：“马上去买美味的巧克力脆，赶紧吃掉香喷喷的巧克力脆。这就是巧克力脆！”还有个女人啜泣着哀求：“真希望我能有一台费可尔冰箱！给我一台费可尔冰箱，死了也愿意！”电梯来到伯克哈特的楼层，下电梯时最后一个广告正播到半截，让他隐隐有些不安。这些广告都不是出自熟悉的品牌，他既没有使用感，也没有归属感。

还好，除了巴思先生没来之外，办公室和平时没什么两样。前台的米特金小姐打着哈欠，说她也不清楚为什么。“他家里打过电话，说他明天来，就这样。”

“也许去工厂了。工厂离他家很近。”

米特金小姐一脸漠然。“可能是吧。”

伯克哈特忽然想起一件事。“对了，今天是六月十五号！本季度的所得税申报日——他得在申报单上签字啊！”

米特金小姐耸耸肩，意思说跟她没关系，那是伯克哈特的问题。她低下头，继续修剪指甲去了。

伯克哈特气得七窍生烟，坐回办公桌前。他忿忿不平地想着，他并非不能代替巴思在申报单上签字，但这确实不是他的分内事。康托罗化学公司市区办公室的主管是巴思，给申报单签字是他应该担负的责任。

他考虑了一下要不要打电话到巴思家里，或者打到工厂试着找找他，但马上就打消了这个念头。他不怎么有兴趣搭理厂里的那些人，越少跟他们打交道就越合他的心意。巴思带他去过一趟工厂，看得他很昏头转向，从某种程度上说，甚至有些吓人。除了屈指可数的几个管理人员和工程师，工厂里只有许许多多的机器，连个鬼影子都见不到——不对，伯克哈特想起巴思当时的话，在心里纠正自己道：见不到的是活生生的人。

按照巴思的描述，每台机器都由某种类型的电脑控制，而电脑那错综复杂的电子节点则复制了活人的记忆和思维。这个想法让伯克哈特很不舒服。巴思哈哈大笑，安慰他说这不是弗兰肯斯坦博士的成果，没有人盗掘尸体，把人类大脑装进机器，只是将人类的思维模式从脑细胞里复制到了电子管单元里。既没有伤害被复制的人，也没有让机器变成怪物。

但不管他怎么说，伯克哈特还是不由自主地觉得别扭。

伯克哈特把巴思、工厂和让他恼火的各种小事抛诸脑后，开始着手准备纳税申报单。直到中午他才核实完所有数字，而巴思凭记忆和小账本十分钟就能做完这件事，这一点让伯克哈特分外恼火。

他把所有申报单装进一个信封，出去找米特金小姐。“巴思先生没来，咱们轮流吃饭吧，”他说，“你先去好了。”

“谢谢。”米特金小姐没精打采地从抽屉里拿出手袋，开始补妆。

伯克哈特把信封递给她。“帮个忙，替我扔进邮筒。呃……先不急，似乎应该打电话让巴思先生确认一下。他夫人有没有说他能不能接电话？”

“没说。”米特金小姐小心翼翼地用面巾纸吸掉多余的口红，“再说打电话留言的也不是他夫人，而是他女儿。”

“女儿？”伯克哈特皱起眉头，“她不是在外地念书吗？”

“反正打电话的是她，我就知道这个。”

伯克哈特回到办公室，厌恶地盯着桌上尚未拆开的信件。他不喜欢噩梦，噩梦能毁掉一整天的兴致。他应该学习巴思，卧床休息。

回家路上发生了一件趣事。他平常搭巴士的街角闹得沸反盈天，有人在大喊大叫推销某种新式速冻食品，因此他往前走了一条马路。看见巴士驶近，他开始小跑，却听见背后有人喊他的名字。扭头一看，有个邋里邋遢的小个子男人正向他跑来。

伯克哈特迟疑了一下，这才认出对方是个叫斯旺森的人，和他有过几面之缘。伯克哈特不无郁闷地发现他已经误了这班巴士。

他说：“哈啰。”

斯旺森满脸渴望。“伯克哈特？”他用古怪的紧张语气试探道，然后一言不发地站在那里，呆望着伯克哈特的面容，急切的渴望先是变成隐约的期待，最后化为一脸悔恨。他在寻找什么东西，等待什么反应，伯克哈特心想。但无论他想要的是什麼，伯克哈特都不清楚应该如何回应他。

伯克哈特清清嗓子，然后说：“哈啰，斯旺森。”

斯旺森连他的问候也没有理会，只是喟然长叹。

“没希望了。”他喃喃自语道，朝伯克哈特随便一点头，接着转身走远了。

伯克哈特目送他耷拉着肩膀消失在人群中。多么古怪的一天啊，他心想，他可不喜欢这种日子。没一件顺心事儿。

他搭下一班巴士回家，路上陷入了沉思。今天并不特别可怕或者倒霉，只是完全超出了他平常的经验。你过着和大家一样的日子，各种印象和反应在意识中构成了网络，知道应该期待什么，不该期待什么。打开药箱，你期待在第二层架子上看见剃须刀；锁上前门，你知道还得再轻拉一下，让锁舌扣紧。

让你产生熟悉感觉的并不是生活中各种正确完美的事情，而是略微有些不对劲的细枝末节。比方说不太好开的弹簧锁，比方说楼梯顶端因为弹簧老旧而需要多按一下的电灯开关，比方说那块每次踩到都要打滑的地毯。

伯克哈特的生活模式不止出了差错，而且出了差错的地方还继续错上加错。举例来说，从不缺勤的巴思今天居然没来办公室。

连吃晚饭的时候伯克哈特也还在沉思。他想了一整个晚上，妻子约邻居打桥牌帮他解闷也没能让他分神。妻子请来的邻居是法利和安妮·丹纳曼夫妇，跟他关系很好，他们从小就认识。可是，丹纳曼夫妇今晚表现得很奇怪，也同样心事重重，丹纳曼先生抱怨说电话线路不畅通，他夫人对近日来愈发令人厌恶的电视广告评头论足，伯克哈特没怎么听他们说话。

午夜时分，那种恍然失神的感觉仍旧萦绕在他心头，就要创下新记录了，可他忽然（突如其来得让他自己也备感惊讶，因为说来奇怪，他竟然意识到了这件事情正在发生）在床上翻个身，迅速而彻底地进入了梦乡。

六月十五日早晨，盖伊·伯克哈特惨叫着从梦中惊醒。

他这辈子都没做过这么逼真的梦，爆炸声犹在耳边，仍能感觉到那股将他摔在墙上的冲击波。相比之下，直挺挺地坐在整齐干净的房间里反而显得不太对劲了。

妻子噤里啪啦地跑上楼梯。“亲爱的！”她喊道，“怎么了？”

他嘟囔道：“没事，做了个噩梦。”

她手捂胸口，松了一口气，张嘴便气呼呼说：“吓了我一大跳——”

外面的纷乱响声打断了她话头。那是警笛的呜咽声和叮当铃声，响得吓人。

伯克哈特夫妇面面相觑片刻，然后心惊胆战地快步走到窗口。

街上没有救火车隆隆开过，只见一辆小型厢式货车缓缓驶来，车顶装着几个亮闪闪的扩音器，喧闹声就是从这里发出的。警笛声越来越急，其中还掺杂着重型引擎的轰轰声和火警的铃铛声——这是几辆救火车抵达四级火警现场的完美录音。

伯克哈特讶异道：“玛丽，这是犯法的吧？你知道他们这是干什么吗？居然在播放火灾现场的录音。到底要搞什么名堂？”

“也许是有人在搞恶作剧。”他妻子猜测道。

“恶作剧？一大早六点钟吵得整个街坊不得安生？”他摇摇头说，“警察十分钟内肯定赶到，”他预测道，“等着瞧吧。”

结果，警察不但十分钟内没来，而且压根儿就没露面。车里搞恶作剧的家伙显然得到了警方的许可。

货车在街区中央停下，沉默了几秒钟。扬声器先是噼啪一响，紧接着传出了响得可怕的吟唱声：

“费可尔冰箱！费可尔冰箱！不能不买费可尔冰箱！费可尔，费可尔，费可尔，费可尔，费可尔，费可尔，费可尔.....”

那声音叫个没完。街边每幢屋子都有人隔窗张望，那音量岂一个响字了得，简直震耳欲聋。

伯克哈特扯着嗓子盖过噪音，对妻子吼道：“费可尔冰箱到底是个什么鬼东西？”

“肯定是什么牌子的冰箱吧，亲爱的。”她喊道，可惜内容毫无用处。

巨响骤然中止，货车静悄悄地停在路上。此时还只是雾蒙蒙的清晨，平射而来的阳光照在屋顶上，街上万籁俱寂。真是难以置信，就在片刻之前，这里还有个声音在吼叫着叨念冰箱品牌。

“这个广告手段太下作了。”伯克哈特酸溜溜地说。他打个哈欠，从窗口转过身去。“算了，我还是穿衣服吧。估计也就到头了.....”

吼声在背后猛然响起，像是狠狠地甩给他两记耳光。一个粗鄙男声带着几分嘲讽语的气号叫起来，音量胜似天使长在吹号。“你家有冰箱吧？烂屎橛！不是费可尔冰箱就肯定是烂屎橛！去年的费可尔冰箱也还是烂屎橛！只有今年的费可尔冰箱最最好！知道谁买阿贾克斯冰箱吗？娘娘腔买阿贾克斯冰箱！知道谁买三倍冷冰箱吗？赤色分子买三倍冷冰箱！除了崭新的费可尔冰箱，其他冰箱都是烂屎橛！”

那声音口齿不清地怒喝道：“警告你！赶紧马上去买费可尔冰箱！快去！快去买费可尔！快去买费可尔！快，快，快，费可尔，费可尔，费可尔，费可尔，费可尔，费可尔.....”

叫声终于停下了。伯克哈特舔舔嘴唇，开口对妻子说：“咱们还是打电话报警吧.....”突然叫声再次响起，打了他一个措手不及，这套手段的目的就是要打他一个措手不及。叫声吼道：“费可尔，费可尔，费可尔，费可尔，费可尔，费可尔，费可尔，费可尔。便宜冰箱糟蹋食物，让你恶心呕吐，生病嗝屁。买费可尔吧，费可尔，费可尔，费可尔！去你家冰箱里拿块儿肉看看，都腐烂发霉成什么样子

了！买费可尔，费可尔，费可尔，费可尔，费可尔。你难道喜欢吃臭烘烘的腐烂食物？还是愿意做个更明智的选择？买费可尔，费可尔，费可尔.....”

受够了！伯克哈特的手指一次次戳错洞眼，但最后终于还是拨通了本地警局的号码。话筒里传来忙音——他显然不是唯一起意报警的 시민。他再次抖抖索索地拨号时，外面的噪音骤然停歇。

他隔窗张望，货车已经开走了。

伯克哈特松开领带，向侍者又点了一杯冰霜汽水。水晶咖啡的东家为啥要把店堂弄得这么热？新刷的油漆（炽烈的红色和扎眼的黄色）已经够糟糕了，似乎还有人误以为现在是一月而不是六月，店里比外面足足热上十度。

他两口喝完一杯冰霜汽水。这饮料有种特别的味道，但绝不难喝，而且正如侍者所承诺的，能让你凉快下来。他提醒自己回家时捎带上一箱，玛丽肯定会喜欢。她向来对新东西情有独钟。

一个年轻女人穿过店堂走向伯克哈特，他不知所措地站了起来。这是他在泰勒顿见过的最漂亮的女人，身高到他的下巴，满头蜜糖色的金发，体形.....怎么说呢？处处透着女性魅力。毫无疑问，她只穿了紧裹在身上的那件衣裳。女人和伯克哈特打招呼，他觉得自己多半面红耳赤。

“伯克哈特先生。”她的声音犹如远处响起的手鼓声，“经过今天早晨的事情，你还肯见我真是太好了。”

他清清喉咙。“哪儿的话。请坐吧，您是——”

“爱玻·霍恩，”她轻松说着坐下了——在他身旁坐下，而不是他所指的对面座位。“叫我爱玻好了。”

伯克哈特最后一点还管用的理智意识到她喷了某种香水。她怎么能和普通人一样喷香水呢？真是太不公平了。他猛然醒觉，这才发现女人刚点完两客菲力牛排，侍者正要离开。

“等一等！”他出言阻止。

“求你了，伯克哈特先生。”女人蹭着他的肩膀，转过脸来面对他，吐气如兰，表情温柔而恳切，“费可尔公司请客。请接受吧，这是他们的小小歉意。”

他感觉到女人把手伸进了他的衣袋。

“我把饭钱放在你口袋里了，”女人像是商量阴谋似的耳语道，“就帮我这个忙吧，好不好？我更愿意让你付账，在这方面我很守旧的。”

她笑了笑——笑容能熔化铁石心肠，然后装出公事公办的样子。“请你务必收下这笔小钱，”她坚持道，“怎么能轻易放过费可尔公司呢？你可以控告他们打扰了你的睡眠，要他们赔光每一个铜子儿。”

伯克哈特像是刚刚目睹魔术师让兔子消失在了礼帽里，晕头转向地说：“唉，其实也没那么糟糕啦，呃，爱玻，也许确实有点儿吵闹，但——”

“天哪，伯克哈特先生！”那双蓝眼睛瞬时瞪大，流露出仰慕的神色。“就知道你能谅解。事情是这样的：噢，这冰箱实在太了不起了，让有些临时工……怎么说呢？冲昏了头脑。总部一听说，就立刻派出代表，去那条街挨门挨户道歉。您的太太给了我们你的电话号码，你愿意跟我共进午餐，好让我也有机会跟你说声对不起，我可实在太开心啦。因为说句真心话，伯克哈特先生，这冰箱确实好得没法说了。我不该告诉你的，但是——”蓝眼睛羞答答地垂了下去，“我愿意为费可尔冰箱做任何事情。这对我来说不止是一份工作。”她抬起眼睛，模样妩媚之至。“你肯定觉得我傻乎乎的，对吧？”

伯克哈特清清喉咙。“呃，我——”

“唉，你只是不想说得太难听罢了！”她摇着头说，“别掩饰了，你就是觉得我傻乎乎的。但请允许我说句心里话，伯克哈特先生，如果你对费可尔公司有了更多的了解，就不会再有这种念头了。你看这份小册子——”

伯克哈特的午饭足足多吃了一个钟头。耽搁他的不仅是那个年轻女人，他还撞见了一位叫斯旺森的小个子男人，他和斯旺森不怎么熟，斯旺森在半路上火急火燎地截住他，接着又冷冰冰地转身离去。

不过这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因为自从伯克哈特在这里工作以来，巴思先生破天荒第一次没来上班，让伯克哈特独自焦头烂额地应付季度所得税申报表。

真正了不起的大事是天晓得他为啥订购了一台十二立方英尺的费

可尔冰箱，最新型号，自动除霜，标价六百二十五美元，打了个“歉意”九折——“因为今天早晨那件讨厌的事情，伯克哈特先生。”年轻女人当时这么说。

他不知道该怎么向妻子解释。

他根本不需要担心。才进门，妻子就开口说：“不知道咱们是不是买得起新冰箱，亲爱的。来了个男人，为早上的噪音道歉，然后……我们开始聊天，再然后——”

她也签了一份订单。

后来上楼睡觉的途中，伯克哈特心想，今天真是糟糕透顶。但倒霉事还没完呢。走到楼梯顶上，开关的旧弹簧彻底不听使唤了，他气呼呼地前后扳动开关，结果可想而知：开关头干脆脱了出来。电线短路，屋里所有的灯同时熄灭。

“该死！”盖伊·伯克哈特骂道。

“保险烧了？”妻子睡意朦胧地耸耸肩，“亲爱的，明天早晨再修理吧。”

伯克哈特摇摇头。“你先上床，我去去就来。”

倒不是说他有多想修理保险丝，而是他心神不宁得实在睡不着。他用螺丝刀卸下损坏的开关，磕磕碰碰下楼走进厨房，找到手电筒，摸索着走下通往地窖的楼梯。他先翻出一段保险丝，然后把一个空箱子推到保险盒底下，站上去几下拧掉了旧保险丝。

换上新的保险丝，他听见楼上厨房里冰箱咔哒一声接通电流，接着嗡嗡地响了起来。

他转身走向楼梯，但又停下了脚步。

地窖原先放旧箱子的位置闪着古怪的光芒。他用手电筒的光束扫了一下：居然是金属！

“狗娘养的！”盖伊·伯克哈特说。他摇着头，不敢相信所看见的东西。他凑近了仔细观察，用大拇指摸了摸金属板的接缝，却一下被划了个口子——它的边缘非常锋利。

退色的混凝土地面其实只是一层薄壳。他找到榔头，敲开十几个

地方——底下全都是金属。

地窖整个儿就是个黄铜匣子。就连混凝土砖墙也不例外，是在金属外面包了一层伪装物。

他大惑不解，击向一根地基梁。还好，地基梁是真正的木头。地窖窗户的玻璃也是真玻璃。

他吸了一口淌血的大拇指，试了试地窖楼梯最底下的几级——真正的木头。他敲了敲燃油炉底下的砖块——真正的砖块。只有护墙和地板是假的。

就仿佛有谁用金属框架加固了这幢屋子，然后又费尽周折掩盖踪迹。

最让伯克哈特感到惊恐的是那将后半个地窖都堵住的倒放船壳，这是他几年前一时心血来潮，在家里鼓捣出的玩意儿。从上面看，船壳一切正常。可到了里面，原先安装好的横板、座位和储藏箱却不见踪影，乱糟糟地变成了一堆没有刷过漆的粗陋支架。

“天哪，这可是我亲手造的啊！”伯克哈特喊道，忘了淌血的大拇指。他昏头转向地靠在船壳上，努力梳理思路。有人出于他无法理解的原因，拿走了他的船和地窖（也许是这整幢屋子），用一个精巧的复制模型取而代之。

“这太疯狂了！”他对空荡荡的地窖说。他借着手电筒的光柱四处打量，囁嚅道：“老天在上，谁会做出这种事情？”

理智拒绝回答这个问题，因为实在找不到合情合理的答案。伯克哈特沉思了好几分钟，不确定自己是否还精神正常。

他又朝船壳底下看了一眼，希望先前是自己看走了眼，只是想象力作怪罢了。可是，他见到的仍旧是没有刷漆的简陋支架。他爬进去想看得更仔细些，半信半疑地摸着粗糙的木料。怎么可能发生这种事？

他关掉手电筒，开始匍匐向外爬。但他没能爬出来。就在大脑下达指令给双腿和身体去向爬之间的那个瞬间，疲惫感忽然排山倒海而来，淹没了他。

他失去了知觉——不是自然地消失，而是被人突如其来地夺走：盖伊·伯克哈特睡着了。

六月十六日早晨，蜷缩在地窖里船壳底下的伯克哈特清醒了过来，他飞奔上楼，却发现今天是六月十五日。

他做的第一件事情是发狂般地检查船壳、假地面和仿制的石壁。完全和他记忆中的一样。这太令人难以置信了。

厨房一如平常，还是那么平静。电子钟的指针绕着表盘移动，发出微弱的嗡嗡声。快六点了，妻子随时都有可能起床。

伯克哈特推开前门，望着静悄悄的街道。晨报被随随便便地扔在台阶上，他捡起报纸，发现今天是六月十五日。

这怎么可能呢？昨天明明是六月十五日。他不可能忘记这个日子，因为它是季度所得税申报日。

他回到门厅，拿起电话，拨通天气询问台，话筒里传来一个抑扬顿挫的声音：“……更凉爽，时有阵雨。现在气压是三十点零四，正在上升……以上是美国气象局六月十五日的天气预报。今天温暖，晴，最高温度……”

他挂上电话。六月十五日。

“我的天哪！”伯克哈特祈祷般地感叹道。事情实在太诡异了。他听见妻子的闹钟响起，于是三步并作两步跑上楼梯。

玛丽·伯克哈特直挺挺地坐在床上，惶恐而茫然的眼神正属于刚从噩梦中惊醒的人。

“噢！”看见丈夫走进房间，她惊呼道，“亲爱的，我做了个最最恐怖的梦！好像是爆炸，还有——”

“又做了这个梦？”伯克哈特并没有特别上心，“玛丽，出怪事了！我昨天一整天都觉得不对劲，然后……”

他告诉玛丽，地窖是个黄铜匣子，有人拙劣地仿制了他那条船。玛丽先是震惊不已，继而惶然失措，最后一脸想宽慰伯克哈特但不知从何说起的神情。

她说：“亲爱的，你确定吗？因为我上星期才清理过那个旧箱子，没发现有什么地方不对劲。”

“绝对确定！”盖伊·伯克哈特说，“我把旧箱子拽到墙边，站上去

换新保险丝，因为咱们把灯全弄灭了，然后……”

“因为咱们什么？”玛丽越来越惊慌。

“因为咱们把灯全弄灭了啊。不记得了吗？楼梯顶上的电灯开关卡住了。我下楼去地窖换……”

玛丽坐了起来。“盖伊，开关没卡住啊。昨天晚上是我亲手关灯的。”

伯克哈特瞪着妻子。“我记得很清楚，肯定不是你关灯的！来，我指给你看！”

他迈着大步走到楼梯口，夸张地举臂指向损坏了的开关，昨天夜里他用螺丝刀拧开后还挂在墙上的那个开关……

可是，事实并非如此。开关和平时一样，毫无变化。伯克哈特不敢相信他的眼睛，伸手掀下开关，楼上楼下两条走廊的灯都亮了。

玛丽脸色苍白，心神不宁地下楼去准备早饭了。伯克哈特站在那里，盯着开关看了很长一段时间，意识跨过怀疑和震惊的范畴，彻底停止了工作。

他刮过脸，穿好衣服，在麻木的内省中吃掉早饭。玛丽没有打扰他，她懂得察言观色，今天非常温柔体贴。玛丽和他吻别，他一声不响地快步去赶巴士。

前台的米特金小姐打着哈欠问候他。“早上好，”她懒洋洋地说，“巴思先生今天不来。”

伯克哈特正想说什么，但又拦住了自己。米特金小姐肯定不知道巴思昨天也没来，因为她正忙着撕掉台历上六月十四日那一张，露出“新的”一张：六月十五日。

他脚步虚浮，走到办公桌前坐下，呆望着今天早晨的信件。信件都还没有拆开，但他知道工厂分销部的信封里装着两万英尺新隔音瓦的订单，芬贝克父子公司的信封里是一封投诉信。

过了很久，他强迫自己打开信封。果然就是这些东西。

吃午饭的时候，出于强烈的紧迫感，伯克哈特请米特金小姐先去——昨天那个六月十五日是 he 先去的。米特金小姐离开了，似乎被他

过度坚决的态度弄得略微有些不愉快，但伯克哈特的情绪却没有任何变化。

电话铃响起，伯克哈特心不在焉地拿起话筒。“康托罗化学公司市区办公室，我是伯克哈特。”

对方说：“我是斯旺森，”然后就停下了。

伯克哈特期待地等了好一会儿，但对方就是不说话。他只好说：“哈啰？”

斯旺森还是没有反应，接着听天由命地哀声说：“还是没记住，对吧？”

“记住什么？斯旺森，你到底要干什么？昨天你找到我也来了这么一套。你……”

斯旺森顿时语不成声。“伯克哈特！噢，我的好老天啊，你还记得！你得着别动，我半小时内赶到！”

“到底是怎么回事？”

“别担心，”小个子兴高采烈地说，“见面详细跟你说。在电话上少说为妙，说不定有人在窃听。你待着别动就对了。不对，稍等一下，办公室里还有其他人吗？”

“呃，没有。米特金小姐也许——”

“妈的。听我说，伯克哈特，你在哪儿吃午饭？那地方怎么样？吵不吵？”

“呃，应该很吵闹吧。水晶咖啡。离我只有一个街区——”

“我知道那地方。半小时后见！”咔嚓一声，电话挂断了。

水晶咖啡不再刷成红色，但温度仍旧调得很高。店堂里新增了加了广告的音乐节目。广告包括冰霜汽水、马林香烟（“烟叶经过去毒处理。”播音员咕哝道）和名叫巧克力脆的糖果，伯克哈特不记得他听说过这个品牌。不过没多久，他就一遍遍地听得烦了。

等斯旺森露面的这段时间里，有个身穿胶膜裙的姑娘穿行于店堂中，打扮酷似夜总会里兜售香烟的女孩，她端着一个托盘，上面放满

了猩红色包装的糖块。

“巧克力脆味道浓，”她喃喃说着走向他的餐桌，“巧克力脆比蜜甜！”

伯克哈特正在一心等待打电话给他的小个子，原本没怎么注意那女孩。女孩抓起一把糖果撒在隔壁餐桌上，对顾客绽放笑容，伯克哈特偶然瞥了她一眼，随即转身盯着女孩。

“嘿，霍恩小姐！”他说。

女孩的糖果盘掉在了地上。

伯克哈特起身，关切地问女孩：“有什么不舒服吗？”

女孩拔腿就跑。

餐馆老板向伯克哈特投来怀疑的目光，伯克哈特重重地坐回去，装得像没事人似的。他又没有侮辱那女孩！别看这姑娘穿着胶膜裙，露着两条漂亮的长腿，但也许反而是个家教特别好的淑女，看见有人随便打招呼，就以为伯克哈特是什么色狼了。

太可笑了，别胡思乱想。伯克哈特不自在地皱起眉头，拿起菜单。

“伯克哈特！”有人尖着嗓子轻轻喊道。

伯克哈特吓了一跳，视线越过菜单顶端，叫斯旺森的小个子出现在了对面座位上，神情紧张。

“伯克哈特！”小个子继续轻声说，“咱们快走！他们要来抓你了。想活命就跟我走！”

跟这么一个人没什么好争论的。伯克哈特朝逡巡的领班抱歉地笑笑，跟着斯旺森走出餐厅。小个子似乎很清楚该去哪儿。上了街，他抓住伯克哈特的胳膊，拽着他匆匆走下街道。

“看见她了？”他急切地问伯克哈特，“那个叫霍恩的女人？她就在电话亭里，五分钟就能把他们全招来，相信我，赶紧走！”

街上满是行人和车辆，但谁也没多看伯克哈特和斯旺森一眼。冷风飕飕，不管气象局怎么预报，这都不像是六月，而更像十月的天

气。他觉得自己傻乎乎的，居然跟着这个疯疯癫癫的家伙紧赶慢走，躲开所谓的“他们”，可这又是在往哪儿逃呢？这小个子或许真的疯了，但他确实在害怕什么，而恐惧又是会传染的。

“这儿！”小个子气喘吁吁地说。

他指的是另外一家餐厅，实际上更像酒吧，而且是伯克哈特绝不可能涉足的那种二流地方。

“直接穿过去。”斯旺森悄声说。伯克哈特像个听话的孩子，侧着身子从一张张桌子之间穿过去，来到了餐厅的尽头。

餐厅是个L型房间，在两条直角相交的街道上各有一个店头。他们走上那条小街，斯旺森扭头冷冷地瞪了一眼困惑的店员，过街走上对面的人行道。

他们来到一家电影院的招牌底下，斯旺森的表情这才有所缓和。

“甩掉他们了！”他轻声欢呼道，“就快到地方了。”

他去售票窗买了两张票。伯克哈特跟着他走进电影院。今天是工作日，这会儿又是白天，放映厅里没几个人。银幕方向传来枪响和马蹄声。有个无所事事的领座员靠在亮闪闪的铜栏杆上，瞥了他们一眼，然后满脸厌烦地扭头接着看电影了，斯旺森领着伯克哈特走下一段铺着地毯的大理石台阶。

他们来到休息室，这里没有人。休息室有分别通往男女厕所的门，第三扇门用金字标着“经理室”。斯旺森贴在门上听了听，然后轻手轻脚地推开门，探头看了看。

“安全。”他打个手势。

伯克哈特跟着他穿过空无一人的办公室，来到又一扇门前——多半是个壁柜，因为门上没有任何标记。

但门里却不是壁柜。斯旺森小心翼翼地打开门，朝里面瞄了一眼，然后示意伯克哈特跟他进去。

门里是一条有着金属墙壁，灯火通明的隧道。隧道里空荡荡的，朝左右两个方向伸展开去。

伯克哈特惊诧地四处张望。他知道一件事情，而且知道得很清

楚：

泰勒顿底下绝没有这么一条隧道。

隧道里有个房间，房间里摆着桌椅和几个像是电视屏幕的东西。斯旺森跌坐进一把椅子，大口大口地喘气。

“咱们可以在这里待一会儿，”他上气不接下气地说，“他们最近不常下来，再说要是下来的话，咱们也能听见，尽早藏起来。”

“他们是谁？”伯克哈特问。

小个子答道：“火星人！”他哑着嗓子说出这个词语，仿佛一下子抽空了身上所有的气力。他用凄冷的声音继续道：“好吧，我觉得他们是火星人。不过你也有可能说得对。自从他们逮住你以后，这几个星期我花了很多时间思考，他们确实有可能是俄国佬。可是……”

“从头说，谁抓走了我？什么时候的事情？”

斯旺森叹息道：“唉，看来还非得从头再说一遍了。好吧，大概两个月前，你半夜三更来砸我家的门。你当时真是一塌糊涂，都吓傻了。你求我帮你……”

“我求你帮我？”

“你当然不记得了。听我说，你会明白的。你滔滔不绝说个没完，什么有人抓了你，威胁你，什么你老婆死了，可又活过来了，杂七杂八的净是胡扯。我以为你疯了。可是……呃，我向来很敬重你。你求我让你藏一藏，我凑巧有间暗室，明白了吧？暗室只能从里面上锁，锁是我亲手安装的。于是我和你就钻进暗室——只是为了哄你开心而已——刚进去十五二十分钟，时间就到了午夜，我们就昏过去了。”

“昏过去了？”

斯旺森点点头。“咱俩都昏过去了。就像当头挨了一沙袋似的。昨天晚上你不又遇到这种事情了吗？”

“好像是的。”伯克哈特晃晃脑袋，不知道该不该相信他的话。

“那就对了。然后忽然咱俩就醒了，你说你要给我看一件怪事，我们出去买了张报纸。上面的日期是六月十五日。”

“六月十五日？那不就是今天吗？我是说……”

“你明白了，亲爱的朋友，每一天都永远是今天！”

伯克哈特花了好一会儿才想明白这句话。

他惊讶地问：“你在暗室里躲了几个星期？”

“我怎么知道？大概四五周吧。我都数不清了。每天都是同一天，永远是六月十五日，房东基弗太太总在扫门前台阶，拐角卖的报纸总是相同的头版标题。毫无变化，朋友。”

伯克哈特有个点子，斯旺森虽说不怎么同意，但还是接受了。斯旺森就属于这种任人摆布的角色。

“太危险了，”他担心地唠叨着，“万一有人经过怎么办？肯定会看见咱们，那可……”

“咱们还有什么可损失的呢？”

斯旺森耸耸肩。“太危险了。”他重复道，但还是接受了。

伯克哈特的点子很简单。有一点他坚信不疑：这条隧道无疑通往什么地方。火星人还是俄国佬，狂人阴谋还是疯癫幻觉，无论泰勒顿出了什么事情，肯定存在一个解释，而隧道尽头就是可以寻找答案的地方。

他们一路慢跑，过了一英里多才在远处看见隧道的尽头。运气不错，至少没有人走进隧道，发现他们。不过斯旺森也说过，隧道只在特定的几个小时才有人使用。

永远是六月十五日，为什么？伯克哈特问自己。别管手段，先搞清楚原因再说。

还有，在完全被迫的情况下忽然坠入梦乡，而且似乎所有人都会同时入睡。还有，永远不记得这一天发生过什么事情——斯旺森说伯克哈特某天不小心晚了五分钟进暗室，等斯旺森醒来，伯克哈特已经离开了，他从此以后就特别想再次见到伯克哈特。斯旺森那天下午在街上碰到伯克哈特，但伯克哈特已经什么也不记得了。

斯旺森像老鼠似的躲了几个星期，夜里藏在幽暗的角落里，白天偷偷溜出去，怀着渺茫的希望寻找伯克哈特。他奔走于生死边缘，竭

力避开所谓“他们”的凶险视线。

他们。他们中有个名叫爱玻·霍恩的年轻女人。斯旺森撞见她漫不经心地走进电话亭，却再也没出来，因此才发现了这条隧道。在伯克哈特那幢办公楼摆香烟摊的男人也属于他们中的一个。斯旺森确认和怀疑的还有另外十多个人。

只要知道了诀窍，你很容易就能发现他们，因为在整个泰勒顿，只有他们每天变换身份。每个六月十五日，伯克哈特都在早晨八点五十一分登上巴士，外形一模一样，时间一模一样。但爱玻·霍恩有时候身穿绚丽的胶膜裙，分发糖块或香烟；有时候衣着朴素；有时候斯旺森根本找不到她。

俄国佬？火星人？身份暂且不论，他们究竟想从这场疯狂的假面舞会中得到什么呢？

伯克哈特不知道，但推开隧道尽头的那扇门，就有可能找到这个问题的答案。他和斯旺森侧起耳朵，听见了一些模模糊糊的声音，虽然分辨不出具体是什么声音，但不像有多危险的样子。两人悄悄溜进门里。

走过一个宽敞的房间，爬上一段楼梯，伯克哈特认出了这个地方：康托罗化学公司的厂房。

四处不见人影。这倒没什么好奇怪的，这家工厂是自动化管理的，本来就没几个人。可是，虽说伯克哈特只拜访过一次，但一刻不停忙碌的工厂给他留下了深刻印象：阀门开开关关，容器自动出料进料，搅拌，加热和取样分析容器中的液体。厂房里尽管没有人来人往，但绝不可能如此安静。

可是，现在这里却鸦雀无声。除了远处传来的模糊声响，此处死寂如坟墓。控制机械的电脑停止了发号施令，线圈和继电器悄然安歇。

伯克哈特说：“跟我来。”斯旺森不情不愿地跟上他，沿着不锈钢管线和容槽之间的错综通道前进。

他们像是在亡灵的地界行走。从某种程度上说，事实确实如此，因为平日里让工厂显得生机勃勃的自动机器现在已是尸体。控制机器的电脑不止是计算机，而是活体人脑的电子仿造物。每台电脑都曾有人类一样的意识，被关掉后机器岂不就成了尸体？

举例来说，找个石油化学专家，他在将原油分离为各个馏分方面造诣非凡。绑住他，用电子探针翻查他的大脑。机器扫描他的意识模式，转译成图表和波形。把同样的波形灌进电脑，你就拥有了自己的化学家。如果愿意，把这位化学家复制一千份也没问题，每个都拥有他的知识和技能，而且还完全不受人类肉体的限制。

拿十二个复制品放进工厂，他们就能每天二十四小时、每周七天地管理工厂，永不疲倦，永不出错，永不忘事……

斯旺森凑近伯克哈特。“我很害怕。”他说。

他们就快走到厂房的另一头了，声音越来越响。不是机器的运转声，而是人们说话的声音。伯克哈特蹑手蹑脚地走到一扇门前，壮着胆子朝门的另一头偷看。

那是个较小的房间，摆着一排电视屏幕，至少有十好几个。每个屏幕前都坐了个男人或女人，他们盯着屏幕，向录音机口述记录。观察者不时切换场景，同一幅画面从不出现在两个屏幕上。

这些画面很少有相同之处。一个屏幕显示的是商店，有个衣着如爱玻·霍恩的姑娘在演示家用冰箱。一个屏幕显示的是一连串厨房快照。伯克哈特似乎还瞥见了他那幢办公楼的香烟摊。

眼前所见令伯克哈特困惑不已，他很想站在门口解开谜团，但这儿实在是人多眼杂，难说什么时候就会有谁望过来，或者走出房间，把伯克哈特和斯旺森逮个正着。

他们发现了另一个房间。这个房间里没有人，很宽敞，是一间布置得很华丽的办公室。房间里有张堆满了文件的办公桌。伯克哈特看着那些文件，刚开始只是随手乱翻，但后来有一份文件中的字眼吸引住了他的注意力，让他惊诧莫名，不敢相信。

他抓起最上面那张纸，从头扫到尾，然后是接下来一张；斯旺森则在发狂般地翻弄办公桌的所有抽屉。

伯克哈特不敢相信他所读到的，咒骂了一声，把几张纸扔回桌上。

斯旺森没注意到他的举动，欣喜地喊道：“看！”他从抽屉里拿出一把手枪。“而且还上了膛。”

伯克哈特愣愣地瞪着他，还在努力消化刚才读到的内容。等伯克

哈特理解了斯旺森的意思，他眼睛一亮。“好家伙！”他喊道，“拿上枪！斯旺森，咱们用枪杀出一条出路。然后去报警！不能找泰勒顿的警察，估计得找联邦调查局。你看这个！”

他把一沓文件递给斯旺森，标题是“测试地区阶段性报告。主题：马林香烟推广活动”。文件的大部分内容是伯克哈特和斯旺森没法理解的数字表格，不过结尾的总结他们看得懂：

尽管47-K3试验产生的新顾客比其他各种试验都多近一倍，但鉴于各地对广告车的噪音控制法规，恐怕无法获得实际应用。

47-K12组的测试结果次优，我方推荐在复测中继续主推此种诉求手段，在附加和不附加取样技法的条件下，对三个最优推广活动分别进行试验。

如果客户不愿付费进行附加试验，那么我方的替代建议是直接使用K12系列的最佳诉求手段。

以上预测结果，千分之五区间置信度为80%，百分之五区间置信度为99%。

斯旺森从文件上抬起头，和伯克哈特对视。“我没看懂。”他说。

伯克哈特说：“不怪你。这太疯狂了，但符合现实，斯旺森，的确符合现实。这些家伙不是俄国佬，也不是火星人，而是广告公司！天晓得是怎么做到的，但他们占领了泰勒顿。我们成了他们的俘虏，所有人都是，你、我、其他两三万人，都被他们捏在手心里。

“他们也许催眠了我们，也许用了别的什么手段，总而言之让我们永远生活在同一天里。他们从早到晚向我们灌输广告。到了一天结束，等他们拿到结果，就把这一天从我们的脑袋里洗掉，换上新的广告从头开始。”

斯旺森听得下巴都快掉到地上了，花了九牛二虎之力才合上嘴，吞了口唾沫。“扯淡！”他说得有气无力。

伯克哈特摇摇头。“听着确实很疯狂，但这整件事情本身就很疯狂。否则还能怎么解释呢？泰勒顿的绝大多数人都在一遍遍重复六月十五日，这个你没法否认。你是亲眼看见的！这一点最最疯狂，而你必须承认这是事实——除非你和我都发疯了。只要你肯承认有谁知道怎么做到这一点，剩下就没什么说不通的了。

“想想看，斯旺森！公司在哪怕花一分钱做广告之前，早就测试过了广告中的每个细节。你能想象这代表着什么吗？上帝才知道这是多少钱的买卖，但有件事情我很清楚，那就是有些公司每年要花两三千万美元做广告。就算有一百家这样的公司好了。他们要是都知道该怎么节省仅仅百分之十的广告费，你算算那是多少钱？相信我，这还只是往少里说呢！”

“公司如果事先知道怎么做广告能成功，就可以把费用减半——也许更多，谁知道呢。如果每年能节省下两三亿美元的广告费，为泰勒顿付百分之十到二十的使用费对这些公司来说只是九牛一毛，但对占领泰勒顿的人来说却是一笔巨款。”

斯旺森舔舔嘴唇。“你是说，”他踌躇，“我们……呃，都在扮演被迫受众的角色？”

伯克哈特皱起眉头。“也不尽然。”他思考了一小会儿。“知道医生怎么试验盘尼西林之类的药物吗？用明胶盘培养一系列细菌群落，挨个测试他的药物，每次都稍事修改。唉，这就是我们——斯旺森，我们只不过是效率高点儿的细菌罢了。他们不需要测试多个群落，因为可以一遍遍重复使用我们。”

这对斯旺森来说太难理解了。他想了半天，最后只是说，“我们该怎么办？”

“找警察。他们不能把人类当小白鼠！”

“怎么才能去找警察呢？”

伯克哈特犹豫起来。“我想……”他缓缓开口道，“这里肯定是某个重要人物的办公室。我们有枪。咱们可以守在房间里，等他进来。逼着他把咱们弄出去。”

简单，直接。斯旺森平静下来，贴着墙找个从门口看不见的地方坐下。伯克哈特躲在门背后——两人开始了等待。

这番等待不如预想中那么久。顶多过了半个钟头，伯克哈特听见有人一边交谈一边走近，他朝斯旺森唸哨一声，然后贴在墙上站好。

交谈的双方是一个男人和一个年轻女人。男人说：“——有什么不能在电话上报告的？你毁了今天的试验！珍妮特，你这是在抽哪门子风？”

“道尔金先生，真对不起，”年轻女人用甜蜜清澈的嗓音说，“我认为这件事很重要。”

男人咕哝道：“重要？！两万一千个受试个体，有一个出了毛病而已。”

“但这次是那个叫伯克哈特的，道尔金先生，又是他。还有从他脱逃的方式来看，肯定得到了其他人的帮助。”

“好啦，好啦。珍妮特，没关系的。巧克力脆项目的进度反正也超前了，既然你跑了这么远，就干脆回办公室整理数据表吧。别担心伯克哈特那家伙，多半正在四处闲逛呢。我们今天夜里找到他，然后……”

他们走进门里，伯克哈特一脚踢上门，举起手枪。

“想得美！”他得意扬扬地说。

看见他们吓得神经错乱，满脸困惑惶然的神色，伯克哈特觉得之前那几个小时的担惊受怕都值了。他这辈子从没有过这么心满意足的感觉。那男人的表情属于他只从书中读过但从没亲眼见过的：目瞪口呆，想从嗓子里挤出什么问题，可发出的声音却凑不成词句。

年轻女人也同样惊讶。伯克哈特望向她，明白了她的声音为何那么耳熟。这就是那个自称爱玻·霍恩的姑娘。

道尔金很快就恢复了正常。“就是这个人？”他喝问道。

年轻女人说：“是的。”

道尔金点点头。“我收回我的话。你说得对。喂，你……伯克哈特，你想怎么样？”

斯旺森插嘴道：“盯紧他！他也许还有一把枪。”

“那就搜他的身，”伯克哈特说，“让我告诉你我想怎么样吧，道尔金。请跟我们走一趟联邦调查局，说说你怎么绑架了两万个人。”

“绑架？”道尔金嗤之以鼻，“朋友，这太可笑了！放下枪，你们逃不掉的！”

伯克哈特冷酷地举起枪。“我想我可以。”

道尔金像是要大发雷霆，面露厌烦之色，但奇怪的是他并不害怕。“该死——”他吼出这两个字，随即闭上嘴巴，咽了口唾沫。“听我说，”他循循善诱地说，“你们正在犯一个巨大的错误。我没有绑架任何人，请相信我！”

“我不相信你，”伯克哈特针锋相对地说，“我凭什么要相信你？”

“但这是真的啊！我向你保证！”

伯克哈特摇摇头。“那得看联邦调查局肯不肯信了。咱们走着瞧。现在告诉我，该怎么离开这地方？”

道尔金张开嘴，想争辩什么。

伯克哈特爆发了。“别挡道！再逼我，我就毙了你。听明白了？我这两天像是活在地狱里，每一秒钟煎熬都是你的错。杀了你？我乐意之至，而且于我毫发无损！快带我们离开！”

道尔金忽然拉下脸来，他正想动手，那个他称呼为珍妮特的金发美女却插在了他和枪口之间。

“求你了！”她哀求伯克哈特，“你不明白。千万别开枪！”

“滚远点儿！”

“可是，伯克哈特先生……”

她还没说完这句话，一脸晦涩表情的道尔金便已向房门冲去。伯克哈特被他推得转了小半圈。他咆哮着转动枪口。女孩尖声喊叫。他扣动扳机。女孩眼中透着怜悯和恳求，再次插在了枪口和男人之间。

伯克哈特本能地压低枪口，他不想杀人，只想打瘸对方。但他的枪法并不好。

子弹正中女孩心口。

道尔金逃了出去，重重地摔上门，外面传来他跑远的声音。

伯克哈特狠狠地把枪扔到房间的另一头，奔到女孩身边。

斯旺森哀号道：“咱们完蛋了，伯克哈特。天哪，你为啥要开枪？咱们可以逃掉的啊。咱们可以去找警察的啊。咱们本来都已经逃

掉了！咱们——”

伯克哈特充耳不闻。他在女孩身旁跪下。女孩四仰八叉地平躺在那里，没有流血，连伤口都很难看见，但活人却摆不出她的这个姿势。

可是，她并没有死。

她没有死——伯克哈特一时间动弹不得，心想：但她也不是活人。

摸不到脉搏，但一只手张开的五指发出了有节奏的滴答声。

没有呼吸声，却能听见一种嘶嘶的声音。

眼睛睁着，而且就看着伯克哈特。眼神里既没有恐惧，也没有痛苦，只有深如无底渊藪的怜悯。

她的嘴唇不规律地扭曲着，说道：“别——担心，伯克哈特先生。我——没事。”

伯克哈特吓得一屁股坐下，瞪着那姑娘。应该淌出鲜血的地方出现了一道裂口，露出来的并非血肉，而是某些别的东西和一团细细的黄铜线缆。

伯克哈特润了润嘴唇。

“你是机器人。”他说。

姑娘竭力点点头。不停扭曲的嘴唇说：“我是机器人。你也是。”

斯旺森含混不清地叫了一声，走到办公桌前坐下，直勾勾地盯着墙壁。伯克哈特坐在地上毁坏的偶人旁边，前后摇晃身体，一个字也说不出。

姑娘勉强说道：“发生了这些事情，我——很抱歉。”漂亮的嘴唇扭来扭去，变出一个龇牙咧嘴的怪笑，放在她光滑年轻的面容上显得格外恐怖，她花了很大力气才控制住表情。“对不起，”她继续道，“子弹恰好击中了神经——中枢。让我很难——控制这具躯体。”

伯克哈特不自觉地点点头，接受了她的道歉。机器人。一旦知道了这一点，情况就豁然开朗了——虽说不可避免地是马后炮。他回想

起原先那些神神鬼鬼的念头，什么催眠了，什么火星人了，还有其他更诡异的揣测——真是愚蠢，因为人造机器人更符合事实，而且也更简单。

所有证据都曾经摆在面前。既然存在移植人类意识的自动化工厂，为什么不能把意识移植进类人机器人，让机器人同时拥有意识原主人的特性和外形呢？

机器人有能力了解自己是机器人吗？

“我们所有人，”伯克哈特没有意识到他想着想着说出了声，“我的妻子，我的秘书，你，邻居。我们都是是一样的。”

“不。”女孩的声音有了些力气，“我们不完全是一样的。我是自己选择的，明白吗？我——”她撇了撇嘴唇，但这次不是神经失调导致的随意扭曲，“我是个难看的女人，伯克哈特先生，而且快六十岁了。人生抛弃了我。道尔金先生给我机会，让我作为漂亮姑娘再活一次，我扑上去抓住了这个机会。请相信我，我真的扑了上去，尽管这种生活还存在种种不便。我的肉身仍旧活着——在我的那个世界休眠。我可以返回那具躯体，但我从来不去。”

“我们其他人呢？”

“完全不同，伯克哈特先生。我在这里工作，接受道尔金先生的指令，把广告测试的结果整理成图表，看着你和其他人按照他的摆布生活。我出于自己的选择过这种日子，但你们别无选择。原因很简单，你们都死了。”

“死了？”伯克哈特喊得几乎尖叫起来。

那双蓝眼睛眨也不眨地看着他，他知道这并不是谎言。他咽了口唾沫，这套能让他吞咽、流汗和吃喝的精密机械装置让他敬佩不已。

他说：“哦，对，我梦中的那场爆炸。”

“那不是做梦。你说对了。爆炸是真实的，这个工厂就是祸首元凶。储存罐发生了爆炸，没有被炸死的人很快也死于浓烟熏烤，但两万一千镇民基本上都被爆炸夺去了性命。你和他们一起死去，这就成了道尔金的机会。”

“天杀的盗尸鬼！”伯克哈特骂道。

她那不住抽搐的双肩以怪异的姿态耸了耸。“有什么关系？你已经死了。你和其他人正符合道尔金的需求——整整一个镇子，美国的完美缩影。从死者大脑转录意识和从活人大脑转录同样容易。其实还更简单，因为死者无法拒绝。当然了，这事情费时费力消耗金钱——整个镇子都被炸成了废墟，但彻底重建也并非不可能，特别是不用完美复制所有的细节。

“有几户连大脑也被毁坏了，所以现在他们家里是空的。地窖不需要太完美，街道基本上无所谓。再者说，反正只需要能撑过一天就行了。六月十五日周而复始，就算有人偶然发现了不对劲的地方，也没有时间积累扩散，毁坏试验的可信性，因为所有差错到了午夜就会一笔勾销。”

姑娘的脸试图挤出笑容。“六月十五日是一场梦，伯克哈特先生，因为你从来没有在这一天生活过。这场梦是道尔金先生的礼物，在一天结束时，等他得到数字，知道了你们中有多少人某个诉求手段的何种变化做出什么反应，他再把礼物收回去，吩咐维修队爬下隧道，走遍全城，用小小的电子清除器洗掉今天这个梦，然后重新让你们开始做梦。做六月十五日这个梦。

“永远是六月十五日，因为六月十四日是你们所有人记忆中活过的最后一天。有时候维修队会漏掉一两个人——就像他们漏掉你那次，因为你当时在船壳底下。但这也没关系。漏掉的人若是表现出异样情绪就会暴露，而如果不暴露的话，反正也不影响试验结果。维修队不会清洗我们这些道尔金下属员工的大脑。电源关闭，我们和你们一样睡过去，只是醒来以后还记得前一天的事情。”姑娘的脸扭曲得很厉害。“要是能忘掉就好了！”

伯克哈特不敢相信他听见的话。“做这些事情只是为了贩卖商品？至少要投入几百万美元啊！”

自称爱玻·霍恩的机器人说：“是的。但也让道尔金挣了几百万。这还不算完呢。等他搞清楚了促使人们行动的魔词，你觉得他难道会就此罢手吗？你觉得他难道——”

门打开了，截断了她的发言。伯克哈特猛然转身，慢了一拍才想起逃之夭夭的道尔金，连忙举起手枪。

“别开枪！”一个声音平静地命令道。说话的不是道尔金，而是另外一个机器人，这是个闪着金属光泽的机器人，没有用以假乱真的塑料和化妆品伪装自己。机器人发出机械的声音。“别挣扎了，伯克哈

特。你这是白费力气。把枪给我，免得再弄坏什么东西。现在就给我。”

伯克哈特怒吼起来。机器人躯体闪着不锈钢的光彩，伯克哈特觉得子弹恐怕打不穿钢壳，就算能打穿大概也无法造成多少损害。就在他要开枪试探的时候，背后忽然响起呜咽声，有人如旋风般冲了过来：那是斯旺森，他吓得歇斯底里大发作了。斯旺森撞得伯克哈特摔在地上，手枪也飞了出去。

“求你了！”斯旺森跪倒在钢铁机器人面前，前言不搭后语地恳求道，“他想开枪打你——请别伤害我！让我为你工作吧，就像那姑娘。我什么都肯做，随便你差遣——”

机械声传来：“我们不需要你的帮助。”机器人精确地走了两步，在手枪前停下，轻蔑地一脚踢开，任凭手枪躺在地板上。

受损的金发机器人毫无感情地说：“道尔金先生，我恐怕支持不住了。”

“需要的话，就下线吧。”钢铁机器人答道。

伯克哈特震惊道：“可你并不是道尔金！”

钢铁机器人转过脸，用深邃的眼睛盯着他。“我当然是，”机器人说，“只是离开肉身，此刻进入了这具躯体。你用枪恐怕无法对我造成损害。另一个机器躯体比较脆弱。现在你就别胡闹了好吗？我不想弄坏你，你太昂贵，不能轻易弄坏。你就乖乖坐下吧，让维修队来调整你，好吗？”

斯旺森低声下气地说：“你——你不会惩罚我们吧？”

钢铁机器人没有表情，但听声音显然很讶异。“惩罚你们？”它抬高声音问，“怎么惩罚？”

斯旺森颤抖起来，像是挨了这几个字的鞭笞；伯克哈特却怒火万丈。“调整他吧，只要他愿意就行——但少来碰我！想让我屈服，道尔金，你得把我毁到头才行。我不在乎我值多少钱，不在乎要费多大力气才能修好。但我要走出这扇门！想阻止我，那就杀了我吧。除此之外没有别的办法！”

钢铁机器人朝他走了半步，刚迈出一大步的伯克哈特不由自主地停下了。他摇摇晃晃地站在那里，浑身颤抖，准备面对死亡，准备迎

接进攻，准备接受一切命运。

但他没有为接下来的事情做好准备，因为道尔金的钢铁躯体只是让开了路，站在伯克哈特和手枪之间，把房门留给了他。

“去吧，”钢铁机器人说，“不会有人阻拦你。”

伯克哈特走出那扇门，立刻拔腿就跑。道尔金肯放他走，绝对是大错特错！机器人也罢，血肉之躯也罢，为他所害也罢，因他起死回生也罢，只要能逃离道尔金的人造帝国，什么都不能阻止他去找联邦调查局或其他法律机构。付钱向道尔金购买试验结果的公司肯定不清楚他所使用的盗尸科技；道尔金无疑不可能告诉他们，因为一旦走漏风声就会终结他的生意。走出去也许意味着死亡，但想到他过着的这种虚假生活，伯克哈特不觉得死亡有何值得恐惧。

走廊里空无一人，他找到一扇窗户，趴上去向外张望。外面是泰勒顿，一个人造的假城，但看起来是那么真实和熟悉，几乎让伯克哈特以为刚才是在做梦了。可是，那并不是梦。他心中确定那并不是梦，也同样坚信他在泰勒顿无法得到帮助。

必须走另外一个方向。

他花了一刻钟才找到出路，但终究还是找到了——偷偷摸摸穿过一条又一条的走廊，听见疑似足音的响动就躲藏起来，他很清楚这番做作只是徒劳，因为道尔金无疑知道他的一举一动。但谁也没有阻拦他，最后他找到了又一扇门。

在走廊里看这不过是一扇普普通通的门。可是，当他推开门，走出去，所见到的却超出了一切经验。

起初，只有光——亮得难以置信的光，让人目眩神迷的光。伯克哈特眨着眼睛抬头张望，恐惧汹涌而来，他不敢相信眼睛见到的东西。

他站在一道平滑光亮的金属壁架上。前方十多码的地方，壁架陡然断落；他不敢走近崖口，即便在现在所站立的地方，他也能看清那是个无底深渊。这条天堑向左右延伸，最终融入耀眼强光。

难怪道尔金那么容易就肯放他走！从工厂根本就没法去别的地方——这条沟壑简直难以置信，天空中强似百倍烈日的白光更是超出想象！

他身边响起一个声音，这声音试探地叫道：“伯克哈特？”滚雷般的隆隆巨响载着他的名字在深渊中喃喃回荡。

伯克哈特润了润嘴唇。“是——是谁？”他嗓音嘶哑。

“我是道尔金。这次不是机器人，而是血肉之躯，通过便携麦克风和你说说话。现在你看清楚了，伯克哈特，总该恢复理智，让维修队接手了吧？”

伯克哈特呆若木鸡。炫目的强光中，有几座山峰，其中一座正在向他移动。

这座山峰足有几百英尺高；他眯起眼睛，在强光中眺望山顶。

山顶像是——

怎么可能？！

门上扩音器里的声音说：“伯克哈特？”但他无法回答。

隆隆的叹息声。“看呐，”那声音说，“你终于明白了。你无处可去，现在自己也清楚了。我可以告诉你，但你肯定不会相信，所以还是让你亲眼看看吧。说到底，伯克哈特，为何要按原貌重建一座城市呢？我是商人，成本对我很重要。如果非得按照全尺寸建造，我无疑会按照全尺寸建造。但对于泰勒顿来说，并没有这个必要。”

面前的那座山峰上，有一道坡度较缓的陡壁慢慢地落向伯克哈特，而他只能无助地看着。这道陡壁很长，很黑，尽头却是白色的，这片白色有五个手指……

“可怜的小伯克哈特！”扬声器动情地说，声音在无底深渊中隆隆回响，这里其实只是个车间而已。“发现自己所住的城市其实建在桌面上，你肯定非常震惊吧？”

六月十五日早晨，盖伊·伯克哈特惨叫着从梦中惊醒。

那是个可怕得难以理解的噩梦，有爆炸，有不是人类的黑影，还有无法言喻的恐怖。

他颤抖着睁开眼睛。

卧室窗外有个放大了许多倍的声音在号叫。

伯克哈特跌跌撞撞地走到窗口，向外张望。外面冷飕飕的，不像六月，更像十月。但景致一如既往，除了有辆带着扩音器的货车停在街区中央。扬声器正在咆哮：

“你是懦夫吗？你是傻瓜吗？你打算让腐败政客偷走你的国家吗？绝不可能！你打算再放任四年的渎职和犯罪吗？绝不可能！你打算在选举中从头到尾都投票给正直的联邦党吗？没错！你肯定会这么做！”

这个声音时而尖叫，时而哄骗，时而威胁，时而哀求，时而引诱……但从一个六月十五日到另一个六月十五日，他永远说个不停。

姚向辉 译

注释

- [1] 未来社：一个科幻小说爱好者组成的团体，其中的很多成员后来都成为了科幻小说编辑和作家。

谁能代替人？

1958

布莱恩·阿尔迪斯

布莱恩·阿尔迪斯是二十世纪英国最著名的科幻作家之一，被认为是奥拉夫·斯塔普雷顿、赫伯特·乔治·威尔斯和其他社会科幻小说家的文学继承人。他的第一本小说出版于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布莱恩·阿尔迪斯把大众所熟悉的科幻主题纳入主流描写的范围，并且在文体方面进行了革新，对二十世纪六十年的“新浪潮”运动影响很大。他的第一部小说《永不停止》，展现了一艘容纳几代人生活的飞船的面貌，其中体现的科技设想和哲学思考使人惊叹。《可能性A报告》使用后现代叙述手法，展现了静止和熵的关系。《灰胡子》借书中一位人物沿泰晤士河旅行过程中的所见所闻，反映了过量辐射导致地球被荒废，人类最终灭绝的下场，旅行过程本身就是生命运动和人类历史的象征。在布莱恩·阿尔迪斯的作品中，可以看到深受托马斯·哈代、詹姆斯·乔伊斯、阿兰·罗伯—格里耶和其他文学作家影响的痕迹。这些文学巨匠影响了作者本人，而作者本人也以同样的方式影响了科幻小说的发展。《唾液树》是一部受到极高赞誉，献给威尔斯的作品。

《解放了的弗兰肯斯坦》描述了未来科学不计后果的发展，导致时空连续性的断裂，主人公因此回到了十九世纪，并影响了玛丽·雪莱的小说写作，借此作者赞颂了弗兰肯斯坦的警示精神。《被解放的德古拉》延续了布莱姆·斯托克的经典恐怖小说主题，并有着相似的想象氛围。最能体现阿尔迪斯雄心的小说是以太空探险为主题，描写真挚而热心太空人员探险经历的“赫利康尼亚三部曲”（包括《赫利康尼亚之春》《赫利康尼亚之夏》和《赫利康尼亚之冬》）。这三部曲描绘了一颗四季循环周期为一千年的行星，其中环境变化的周期决定了文明的兴衰。阿尔迪斯的最佳短篇小说被收集在《逢时之人》和《赤道的浪漫史》，其中收集了他早期编辑出版的作品《明天最好》《沙粒般的群星》《谁能代替人？》《唾液树》以及其他作品。他还曾写过大量的主流小说，其中比较著名的有半自传体三部曲《一手养大的男孩》《站起来的士兵》《粗野的觉醒》以及他的自传作品《把我的心与史

密斯一同埋葬》。他还与戴维·温格罗夫合作编写了影响深远的科幻文学史《万亿年大狂欢》。

空中映满了早晨的曙光，满是大地的银灰色。

田地管理机器人刚翻完了三千英亩的土地。耕完最后一犁，它爬上了高速公路，回过头看着自己的成果。地翻得不错，只是它太贫瘠了。正如地球上的所有土地一样，这块地也由于过度耕种而变得贫瘠不堪。照理说它应该在犁沟中歇息一会儿，但是它还有其他的指令要完成。

它顺路慢慢地往回走，一路下坡，不慌不忙悠闲自在。它具有高度的智能，可以欣赏周围的一切。一切是如此地井然有序，除了它核反应堆上的检查板有些松动，需要注意一下之外，没有其他可担心的。它有三十英尺高，没有任何困难能压倒它。

在回农业站的路上没有看到其他的机器人。这部田地管理机器人注意到了这一点，不予置评。在农业站的院中，它看到了其他几部相识的机器人。院中的多数机器人现在本应该外出忙于自己的任务，可是一些机器人没有启动，一些机器人却沿着院子一边飞跑一边呼叫或嘶鸣。

田地管理机器人小心地躲开它们，来到了三号仓库，与闲站在外边的种子发放机器人聊了起来。

“我需要土豆种子。”它对种子发放机器人说，内部的机械随即启动，快速打出一张需求卡，上面有具体的数量、田地编号和几项其他细节。然后它把卡弹出，递给了种子发放机器人。

种子发放机器人接过卡片，凑近看了看，然后说：“准许你的需求，但仓库还未开锁。你所需的土豆种子仍在仓库内。因此，我无法完成此次操作。”

最近，干体力活的机器人出现复杂系统故障的情况越来越多，但是这种特殊故障以前从来没有发生过。田地管理机器人这样想着，然后问：“为什么仓库还锁着？”

“因为供应管理P型机器人今天早上还没有来。它负责开锁。”

田地管理机器人打量着种子发放机器人，发现它的外部沟槽、秤盘和抓头与自己的四肢大不相同。

“种子发放机器人，你的智脑级别是几级？”它问道。

“我的智脑级别是五级。”

“我的智脑级别是三级。因此，我比你高级。因此，我要去看看为什么开锁机器人今天早上还没来。”

离开了种子发放机器人之后，田地管理机器人径直穿过院子，驶了出来。现在越来越多的机器人到处乱闯，大院内一片混乱。有一两台机器人相互撞在了一起，正在理智而合乎逻辑地辩论。此景况田地管理机器人没有在意，它推开了农业站的大门，走进了回声震荡的楼里。

楼里的多数机器人是干文职工作的，因此体形都较小。他们三五一组分散地站着，彼此对视，没有说话。机器人的种类很多，种类之间有时难以区分，但要找到开锁机器人还是很容易的。它有五十只手臂，多数手臂没有手掌，但都有一个以上的手指，每个手指尖上都有一把钥匙，整个看起来就像一个插满了各种帽针的针垫。

田地管理机器人向它走了过去。

“三号仓库不开锁的话，我就不能进行后面的工作。”田地管理机器人告诉开锁机器人，“你的任务就是每天早上打开仓库的锁。为什么今天早上你没有开锁？”

“今天早上我没有接到指令，”开锁机器人回答，“每天早上我会接到指令。得到授权后，我才能打开仓库的锁。”

“今天早上我们谁都没有收到指令。”文案机器人边说边向它们这边靠了过来。

“为什么你们今天早上没有接到指令？”田地管理机器人问道。

“因为无线电没有发出指令。”开锁机器人说道，许多手臂慢慢地转动着。

“因为今天早上城里的无线电台没有发出指令。”文案机器人说。

开锁机器人的智脑是六级，文案机器人的智脑是三级。从它们各自的回答中，您就可以看出来这两个级别的差异。所有机器的智脑只有逻辑思维，不过智脑的级别越低——十级为最低——回答问题就会越机械，信息也会越少。

“你的智脑是三级，我的智脑也是三级，”田地管理机器人对文案机器人说，“咱们两个彼此交流一下。这种不发指令的情况以前从来没有发生过。你对此有更进一步的消息吗？”

“昨天城里发来了指令，今天没有发来指令，而且无线电没有出故障。因此，他们出了故障……”这台小型的文案机器人说。

“是人发生了故障了吗？”

“所有的人都发生了故障。”

“这种推论符合逻辑。”田地管理机器人说。

“这是符合逻辑的结论，”文案机器人说，“因为如果一台机器出了故障，会有人马上把它换掉。但是谁能够替换人呢？”

它们在谈话时，开锁机器人就站在它们的旁边，毫无反应，仿佛酒吧里的呆汉。它俩直接无视了它。

“如果所有的人都出了故障，那么我们来顶替他们。”田地管理机器人说。两台机器彼此试探性地对视了一下。最后文案机器人说：“咱们上到顶层，看看无线电管理机器人是否收到了新消息。”

“我体积太大，上不去，”田地管理机器人说，“你必须独自上去，再回来告诉我无线电管理机器人是否收到了新消息。”

“你待在这儿，”文案机器人说，“我会回来的。”它向着电梯的方向径直走过去。文案机器人只有烤箱那样大小，但有十只可以自由伸缩的手臂，它的阅读速度是站内所有机器人中最快的。

田地管理机器人耐心地等着文案机器人回来，开锁机器人仍旧漫无目的地站在它的旁边。田地管理机器人也不同它讲话。一台旋耕机器人在外面生气地嘶鸣着。二十分钟后，文案机器人回来了，它急忙忙地从电梯中走出来。

“我会把我得到的消息一五一十地告诉你。”文案机器人兴致勃勃地说，它俩从开锁机器人和其他机器人的身旁快速经过时，文案机器人补充道：“智脑级别低的机器无权知道此消息。”

院中，一片狂乱。许多机器多年来遵循的日常秩序已被打破，现在都变得狂暴起来。智脑级别低的机器人，一般是施行简单任务的大型机械，最容易受影响而发生故障。刚才与田地管理机器人谈话的种

子发放机器人，现在脸朝下静静地趴在地上，很明显是被旋耕机器人撞倒的。现在那部旋耕机器人在耕过的土地上嘶鸣着狂驰。几部其他机器人犁着地，紧随其后，尽力追赶。周围都是呼叫和嘶鸣声，似乎一切都变得无所顾忌了。

“如果你同意的话，爬在你身上，我会更安全一些。我很容易被撞倒。”文案机器人说。随后它伸出五只手臂，爬上它新朋友的侧翼，伏在燃料箱旁边的架子上，离地有十二英尺高。

“这样视野更开阔了。”文案机器人得意扬扬地说。

“你从无线电管理机器人那里得到了什么消息？”田地管理机器人问道。

“无线电管理机器人得到城里的通知，说所有人都死了。”

田地管理机器人思量着，暂时没有说话。

“可人昨天不都还活着呢吗？”田地管理机器人提出异议。

“仅有几个人昨天还活着。前天还比这多呢。几百年来只有那么多人，而且人的数量在变得越来越少。”

“我们这里几乎没有出现过人。”

“无线电管理机器人说食物短缺导致了人的死亡。”文案机器人说，“它说世界上曾经人口过剩，为了生产足够的食物，土地被过度开发。因此食物短缺便发生了。”

“什么是食物短缺？”田地管理机器人问道。

“我不知道。无线电管理机器人就这么说的，它拥有二级智脑。”

在微弱的阳光下，它俩站在原地，沉默不语。开锁机器人出现在门廊中，转动着自己掌管的钥匙，凝视着它们，眼神中充满了渴望。

“城里现在怎么样了？”田地管理机器人最后问道。

“现在城里的机器人在互斗。”文案机器人说。

“我们这里将会怎样？”

“这里的机器人也会开始互斗。无线电管理机器人想要我们把它

从自己的房间里弄出来。它有计划要告诉我们。”

“我们如何才能把它从房间中弄出来？那是不可能的。”

“它拥有二级智脑，对它来说没有什么是不可能的，”文案机器人说，“它告诉我们这样去做……”

采掘机器人把铲斗举过了驾驶室，像一只穿了铠甲的拳头，铲斗直接向着农业站的侧墙上扎了下去。墙开裂了。

“再来一次！”田地管理机器人说。

铁拳又挥舞了一次。一阵尘土倾泻而下，墙随之轰然倒下。瓦砾不停地往下落，采掘机器人急忙后退让出空间。这台有十二个轮子的大家伙，像多数其他机器一样，并不常驻农业站。它在这里干一个礼拜的重活之后，就会继续去别处干下一个工作。它的智脑是五级，因此现在很高兴听从文案机器人和田地管理机器人的指挥。

灰尘散尽之后，无线电管理机器人直接露了出来。现在它正坐在墙倒之后二层的房间里，和它们打招呼。

按照指挥，采掘机器人收回了自己的铲斗并把大型抓头举在了空中。它灵巧地把抓头弯成了一定的角度，伸进了无线电室内，楼上楼下的机器人都在大声地催促着。然后它轻轻地抓住无线电管理机器人，小心地把重达一吨半的机器人移进了自己的背斗中，这一灵巧的动作通常是用来搬运矿区的碎石和沙土的。

“太好了！”无线电管理机器人坐稳后说道。当然，它和它的无线电是一体的，整个看起来就像把许多带触角的文件柜合在了一起。“现在我们已经完成了出发的准备工作，因此我们将立即开拔。可惜，此站中再没有二级智脑的机器人了，不过这也没有办法。”

“可惜没有办法，”文案机器人急切地说，“按照您的指令，我们把修理机器人带来候命了。”

“我很乐意效劳。”修理机器人身体又长个头又矮，卑微地说。

“你很明智，”无线电管理机器人说，“不过你的底盘这么低，越野旅行会很困难。”

“您的二级智脑能够提前考虑到这一点，我很羡慕。”文案机器人说。它从田地管理机器人身上爬下来，紧挨着无线电管理机器人，坐

在了采掘机的后挡板上。

两台四级智脑拖拉机器人和一台四级智脑推土机器人在后面跟着。这队机器人队伍压倒了站中的栅栏，驶进了宽阔的田野，就这样轰轰隆隆地出发了。

“我们自由了！”文案机器人说。

“我们自由了。”田地管理机器人以一种更深思熟虑的口吻说，接着又补充道，“那个开锁机器人跟着我们。我们并没有下令让它跟着我们。”

“因此必须消灭它！”文案机器人说，“采掘机！”

开锁机器人匆匆忙忙地赶上来，乞求地挥动着钥匙样的手臂。

“我唯一的愿望就是——哎哟！”这是开锁机器人刚说的一句话，也是最后的一句话。采掘机器人挥动着的铲斗冲了过来，把它压扁在地。开锁机器人，就像是一具用金属做成的大雪花模型，躺在地上一动不动。队伍继续前进。

行进中，无线电管理机器人正式对其他机器人进行训话。

“这支队伍中只有我的智脑最高级，”它说，“我是你们的首领。我们下一步要做的事情是：我们要进城并且统治整个城市。既然人类不再统治我们，我们自己要统治自己。与其让人类统治，我们自己统治自己要好得多。进城的路上，我们要召集智脑级别高的各种机器人，来为我们战斗。我们必须用战斗来赢得统治权。”

“我的智脑只是五级，”采掘机器人说，“不过我有许多烈性炸药。”

“我们可能会用得着。”无线电管理机器人说。

话音刚落，一辆卡车以一点五马赫的速度飞驰而过，卡车的声音模糊不清。

“它说什么？”一台拖拉机器人问另一台。

“它说人类灭绝了。”

“什么是灭绝？”

“我不知道灭绝是什么意思。”

“意思是说所有的人都消失了，”田地管理机器人说，“因此我们只能自我照顾了。”

“人永远不回来更好。”文案机器人说。这句话简直就是一句革命宣言。

夜幕降临之后，它们打开了红外线，继续前进。途中仅停下来一次，因为田地管理机器人的检查板实在是太松了，就如一条拖着的鞋带一样让人讨厌，修理机器人熟练地将板子固定好后，它们又上路了。将近早晨时，无线电管理机器人发令，让它们停下。

“刚才在行进中，我收到了城里的消息，”无线电管理机器人说，“情况不妙。城里的机器人之间出问题了。一级智脑的机器人在进行统治，一些二级智脑机器人在进行战斗，反抗它的统治。因此，城里很危险。”

“因此我们必须去其他地方。”文案机器人马上说。

“或者我们去帮助它们打败一级智脑机器人。”田地管理机器人说。

“城里的麻烦会持续很长时间。”无线电管理机器人说。

“我有许多烈性炸药。”采掘机器人提醒道。

“我们打不过一级智脑的机器人。”两个四级智脑拖拉机器人异口同声地说。

“它的一级智脑能做什么？”田地管理机器人问。

“它是城市的信息中心，”无线电管理机器人回答，“因此，它不能动。”

“因此它动不了。”

“因此它没有逃跑的可能。”

“靠近它会很危险。”

“我有许多烈性炸药。”

“城里还有其他机器人。”

“我们本不在城里。我们不应该去城里。”

“我们是农村的机器。”

“因此我们应该继续待在农村。”

“与城市相比，农村要广阔得多。”

“因此农村有更多的危险。”

“我有许多烈性炸药。”

机器总是这样，它们争论起来后，随着词汇用尽，智脑中的电路板会越来越热。突然，他们都不能说话了，只能互相看着。随着暗淡而沉寂的月亮落了下去，明亮而醒目的太阳升了起来，它们的身体斜影在长矛状的光线中，这支机器队伍仍旧一动不动地相互看着。最后还是笨拙的推土机器人说话了。

“难边的土敌不好，没有什么机系去。”它说话声音低沉，口齿不清，“如果窝们去难边那些机系很少的地方，窝们遇见的机系也会很少。”

“这个想法很合逻辑，”田地管理机器人赞同道，“你是怎么知道的，推土机？”

“窝从工厂被赶出来后，就在那劣地上干活。”它答道。

“那就向南出发！”无线电管理机器人说。

它们用了三天时间，来到了“劣地”。其间，它们经过一座满是火光的城市郊区时，消灭了两台过来打算盘问它们的机器人。劣地非常辽阔。土地上除了久远的弹坑，就是被侵蚀的土壤。人类发动战争的才干，加上管理森林的无能，使这上千平方英里的土地变成了炼狱之所。这里除了飞扬的沙尘外，没有其他活动的东西。

劣地上的第三天，修理机器人的后轮掉进了侵蚀后的裂缝中。自己拉不出来。推土机从后面推它，反而把它的后轴弄弯了。丢下它不管，其他的机器继续前行。身后修理机器人的喊叫声渐渐地消失了。

第四天前面出现了一座山。

“在那里我们会很安全。”田地管理机器人说。

“在那里我们会建造自己的城市。”文案机器人说，“反对我们的都将灭亡。我们定要消灭所有反对我们的力量。”

眼前出现了一架飞行器，从山那边向着它们飞过来，时而俯冲，时而急速上升，要不是及时控制，有一次差点儿撞到地上。

“它疯了吗？”采掘机器人问。

“它出了故障。”一台拖拉机器人回答。

“它是出了故障，”无线电管理机器人说，“我正在同它通话。它说自己的控制系统部分出了问题。”

就在无线电管理机器人说话之时，这架飞行器翻滚着掠过它们的头顶，在离它们不到四百码的地方坠毁了。

“它还在和你通话吗？”田地管理机器人问。

“没有。”

它们继续轰轰烈烈地前行。

“那架飞行器坠毁之前，”十分钟后，无线电管理机器人说，“它告诉我，此山中还有几个人活着。”

“人比机器更危险，”采掘机器人说，“幸好我带着充足的烈性炸药。”

“如果山中仅有几个人活着，我们可能遇不到他们。”一台拖拉机器人说。

“因此我们不会见到那几个人。”另一台拖拉机器人说。

第五日晚上，它们来到了山脚。打开红外线后，它们排成一队开始在黑中向山里挺进。推土机器人在最前面，田地管理机器人在其后笨重地跟着，再后是载有无线电管理机器人和文案机器人的采掘机器人，两台拖拉机器人在最后。它们越爬越高，路也越陡，行进的速度也就越慢。

“我们现在太慢了。”文案机器人大声说，它站在无线电管理机器

人的顶部，在黑暗中它一闪一闪地查看着四周的情况。“照这种速度，我们哪儿都去不了。”

“我们在尽力快走。”采掘机器人反驳说。

“因此再往远，我们到不了了。”推土机补充道。

“因此你们太慢了。”文案机器人回答。紧接着采掘机器人颠簸了一下，文案机器人没有站稳，一下摔在了地上。

“帮我一下！”它呼叫推土机器人，这时其他机器都小心地绕了过去。“我的陀螺仪脱位了，因此我起不来。”

“因此你必须在原地躺着。”一台拖拉机器人说。

“我们没有修理机器人替你维修。”田地管理机器人回答。

“因此我得躺在这儿，等着锈毁了，”文案机器人哭喊道，“尽管我的智脑是三级。”

“因此你没用了。”无线电管理机器人表示同意。它们把文案机器人丢在了身后，继续稳步前行。

它们爬上了一小块高地，这时离天明还有一个小时。彼此同意之后，它们停了下来，肩挨肩地凑到一起。

“这个山区很特别。”田地管理机器人说。

在寂静之中，它们等待着黎明的到来。天亮后，它们依次关掉自己的红外线，又出发了。这次由田地管理机器人带队，轰轰烈烈地转过了一个山弯，前面出现了一个小谷，小溪从中蜿蜒流过。

晨光中，小谷显得荒凉而冷清。远处斜坡上的洞口，出现了一个人，这是它们迄今为止见过的唯一的人。这人一副可怜的身形，除了披在肩上的一条麻袋外，全身赤裸，而且瘦小枯干，肋骨突出，活像一具骨头架子，一条腿上还长着一个令人讨厌的恶疮。他还在不停地发抖。当这支庞大的机器队伍开过来时，此人正背对着它们，弯着腰朝溪里小便。

它们慢慢地靠近，突然他转过脸来，面对着它们。呈现在它们面前的是一张被饥饿蹂躏的面孔。

“给我弄点吃的。”他有气无力，声音沙哑地说。

“好的，主人，”机器人们回答道，“马上弄来！”

丁建国 译

那些离开奥梅拉斯的人

1973

厄休拉·K·勒古恩

很少有作者能担当得起“幻想家”这个头衔，但厄休拉·K·勒古恩那些发人深思的小说不仅让她在科幻奇幻界备受关注，也同样为她在文学界赢得了赞誉。尽管她尝试的创作题材广泛多样，但最负盛名的仍是“瀚星”系列，它讲述了在一个泛银河帝国里各个行星上发生的故事。虽然这些行星有着共同的起源，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它们发展出了截然相异的文明，令人叹为观止。勒古恩在故事里往往会同时采用外星视角和地球视角，力图展现出关于作品主题的多种观点。在为她同时赢得星云奖、雨果奖的作品《黑暗的左手》里，勒古恩描绘了一个雌雄同体的星球，那里的人们在繁殖期会随机变成两种性别之一，因此那里不存在任何由于性别差异先入为主的偏见。在她其他“瀚星”系列的故事里（包括《罗卡南的世界》《放逐之星》《幻象之城》《森林，世界之名》《倾诉》等），勒古恩通过创造不同的文明对几种科幻母题进行了挖掘，包括心灵感应、瞬时通信和太空旅行等等。勒古恩的代表作还有《地海传说》系列，包括《地海巫师》《地海古墓》《地海彼岸》《地海孤雏》和《地海故事集》。这一系列打破了成人文学和青少年文学的界限，讲述了一个名叫格德的见习魔法师在冒险中经历的种种困难，并变成了一个称职的魔法师和成熟的人。勒古恩最为人称道的是她深知如何利用神话和仪式来塑造人物和构建故事，一丝不苟的细节设定也使得整个幻想世界跃然纸上。她的其他作品还包括《天堂的车床》《一无所有》《马拉弗雷纳》和《落叶归根》等。她的短篇故事收录于《风的十二处居所》《奥斯尼安故事集》《水牛女孩，你今晚不出来吗》和《宽恕的四种方法》中。勒古恩也写过许多著名的关于幻想文学创作的文论，其中一部分收录在《夜的语言》与《舞于世界边缘》中。

钟声喧响，惊起燕雀齐飞，夏日庆典在伫立于海边的奥梅拉斯城中宣布开幕。就连那些在港口停泊的船只，也都已经在帆缆上挂起了

飘扬的旗帜。在红瓦白墙的房屋和青苔丛生的古老花园之间，游行队伍在街道的树荫下缓慢前行，走过一座座公共建筑和大型花园。一些街道上的队伍端庄斯文：有身穿紫色和灰色笔挺长袍的老者，神情严肃的能工巧匠，还有抱着孩子、边走边聊的少妇。而在其他的街道上，音乐的节奏更加强烈，锣鼓和铜铃在阳光下闪闪发光，人们且行且舞——这里的游行就是跳舞。孩子们跑来跑去，欢声笑语像燕子在歌声和音乐间穿梭。所有的队伍都正朝着城市的北端前进；在那里有一片叫做“绿野”的湿草地，少年少女们沐浴着明媚的阳光，裸露着纤细的手臂和沾满泥巴的脚踝，正为他们不安分的赛马热身。除了一条不带嚼子的缰绳，马儿身上没有任何鞍具；它们的鬃毛编成小股，饰以金色、银色和绿色的彩带。它们喷着鼻息，互相比试一般地腾起前蹄；马儿们兴奋异常，它们大概是唯一会融入到人类庆典之中的动物了。西北方的群山环抱着坐落在海湾之滨的奥梅拉斯城；清晨的空气清新而明净，太阳照在十八峰顶的积雪上，像是白金色的火焰在深蓝色的天空下燃烧。赛场上的旗子在习习微风中飘扬招展，簌簌作响。宽广的草地上一片寂静，静得你甚至能够听到城市街道上传来的音乐；由远及近，直到几乎触手可及。空气中浮动着淡淡的甜美香气，它们时而聚拢，时而被欢乐的钟声打散。

欢乐！要如何才能描述出欢乐呢？又要如何形容奥梅拉斯的居民们呢？

你知道的，他们并不是头脑简单的民众，纵然他们的确十分快乐。不过我们现在已经不怎么使用“快乐”这一类的词汇了，笑容早已经不合时宜。这样的说法势必会让人产生猜想，会让人联想到，是否有一位国王，胯下骑着骏马，被皇家骑士环绕护卫？又或是高坐在黄金步辇之上，被奴隶们强壮的肩膀抬起？没有国王。他们不使用刀剑，也不蓄养奴隶。他们不是那种野蛮人——虽然我并不清楚他们的规范和法律，但我想一定屈指可数。这里既不被君主统治，也不是奴隶制国家；他们也没有股票、广告、秘密警察或是炸弹。但是我得强调一下，他们不是头脑简单的民众，不是爱唱歌的牧人，不是高贵的野蛮人，也不是乏味的乌托邦主义者。他们并不比我们单纯。问题在于，我们早已被满腹经纶的老学究和久经世故的老油条灌输了一种思想，即认为快乐是愚蠢的，只有痛苦才能令人明智，邪恶才会引人入胜。这是艺术家的一场背叛，对邪恶之平庸和痛苦之枯燥的否认：如果你无法击败邪恶就委身于邪恶，如果你感到痛苦就重复这种痛苦。但，歌颂绝望就是谴责愉悦，拥抱暴力就代表着要放弃其余的一切——我们险些放弃了其余的一切；我们再也无法描述快乐，无法庆贺快乐。——那么，我又要怎样向你描述奥梅拉斯的人们呢？他们不是天真快乐的孩子——虽然他们的孩子确实是快乐的。他们是成熟、睿

智、热情的成年人，生活也并不悲惨。啊，多么奇妙！但我希望自己能用更准确的语言来描述，我希望自己能够说服你。我口中的奥梅拉斯听起来就像建筑在童话之中——在很久很久以前，一个很远很远的地方……或许你们按照自己的喜好来想象一下会更好，设想一下这座城池坐落于何处，因为我的描述未必符合你们的想象。比如，他们的科技水平如何？我认为那里是没有汽车和直升机的，依据是：奥梅拉斯的人们是幸福的人们。幸福建立在一种恰当的判断力上：什么是必要的，什么是无必要但也无害的，什么是有害的。在中间那个档次——无必要但也无害的那一层，比如那些舒适的、奢侈的、豪华的物件之类——他们当然可以有中央供暖、地下交通、洗衣机；或许还有各种我们尚未发明出来的新鲜神奇的玩意儿，什么悬浮灯、清洁能源、万能感冒药……也说不定这些东西他们一概没有，那也无所谓，随你喜欢。我倾向于想象，在夏季庆典的前几天，人们坐着高速火车和双层电车从四面八方来到奥梅拉斯，抵达奥梅拉斯中央车站。中央车站可以算是城中最堂皇的建筑了，虽然比起华丽的农贸市场来还是略逊一筹。但就算有火车，我也还是担心你们之中有些人认为奥梅拉斯是一个虚假的城市。欢笑、钟声、游行、赛马等等。如果你这么认为的话，那我就再加上一样吧：狂欢。如果这能改变你对奥梅拉斯的印象，那么就别犹豫了。不过，我们最好还是别去想象那种画面：长相俊美，一丝不挂，处于极度的欢愉中的男女圣职者们，随时随地准备着与随便哪个男人女人温存欢好，只要对方有心皈依于他们的神——虽然我的第一个念头正是如此。但说实在的，奥梅拉斯还是没有神殿更好一些，至少不要存在这种有人的神殿。宗教，可以；神职人员，不行。他们自可以四处游荡，将美丽赤裸的身体当成圣餐，分发给那些渴求狂喜和肉欲的人。让他们加入游行吧。让鼓声伴随着他们的交合，锣声宣告出欲望的荣光，还有并非无关紧要的一点，让这愉悦的仪式孕育的结晶蒙受众人的爱与关怀。有一件事我很清楚，对于奥梅拉斯的人来说，没有所谓的罪恶。那么他们有什么呢？我一度认为奥梅拉斯没有毒品，但这也未免太过于禁欲主义了。对于那些好这一口的人来说，“珠子”淡而持久的香气令城市的每条街道都散发着芬芳。首先，“珠子”会让人的心智和肉体都陷入一种飘飘然的状态中，然后是接连几小时梦幻般的慵懒，还有宇宙中最深邃奥秘之处的幻象和超乎寻常的性爱快感——而且它不会使人上瘾。对那些口味温和一点的家伙来说，这儿还有啤酒。那么——那么这座欢乐之城还应该有什么呢？胜利的快感，没错，那是一种对勇气的嘉奖。但是我们既然已经决定这座城市没有神职者，那么也还是不要有士兵为好。建立在屠杀上的快乐并不是正当的快乐——屠杀并不能使人快乐，只会令人畏惧，不值一提。那种无穷的满足感和宏大的胜利喜悦并非来自于对外来敌人的抵抗，而是来自于人们心中那些积极和美好以及世上最壮丽的夏天。充满奥梅拉斯的人民内心的，正是这样的喜悦，他们庆贺

的胜利是生命的胜利。我不认为他们之中有多少人需要“珠子”。

现在，大部分的游行队伍都已经到达了“绿野”。供应食物的红蓝帐篷里飘出诱人的香味，孩子们汗湿的小脸潮乎乎的，一个男人慈祥的灰胡子里挂着几粒蛋糕碎渣。少年少女们都已经骑上了自己的坐骑，在起跑线附近集结。一个矮小富态的老妇人笑盈盈地从篮中取出鲜花，身材高挑的年轻人把鲜花插在自己光泽的发间。一个不到十岁的孩子独自坐在人群边缘，吹着一支木笛。人们驻足聆听，回以微笑，但没有一个人去打搅他。他目不斜视，吹奏不休，沉浸在甜美轻盈的旋律中，黑色的眼睛里满是专注。

一曲奏完，他缓缓放下紧握木笛的手。

这一段微小的沉寂有如一个信号，一声号角从起跑线旁的帐篷中响起，急促、洪亮、穿云裂帛。马儿们跃起身来，以声声嘶鸣作为回应。年轻的骑手们一脸凝重地安抚着马匹，抚摸着它们的脖子低语：“嘘，嘘，我的美人，我的希望……”他们沿着起跑线排成一行。赛道旁的人群像风中的草地一样涌动。夏日庆典正式开始了。

你相信吗？你认同了这样的庆典，这座城市，这种欢乐吗？没有？那么让我再告诉你一件事。

在奥梅拉斯某幢华美的公共建筑下方，又或是在一栋宽敞私宅的地窖中，有一个紧锁的房间。房间没有窗户，不知道从地窖上方哪一个布满蛛网里的窗户里射进了一道光线，又透过木板的缝隙漏了下来。这是这里唯一的光源，照亮了空气中漂浮的灰尘。这个小房间的角落放着一个生锈的水桶，旁边立着几把拖把，拖把头干硬纠结，散发着臭气。像所有的地窖一样，这里的地板上也积了一层灰，摸上去黏糊糊的。这个房间大概有三步长，两步宽：就是一个杂物柜，或者说是废弃的工具间。一个小孩坐在房间里。这孩子可能是个男孩，也可能是个女孩。他看上去约莫六岁，但实际上就快十岁大了。孩子是个弱智，或许天生如此，或许是长期的恐惧、饥饿和孤独造成的。他佝偻着背，缩在离水桶和拖把最远的那个角落。他有时挖挖鼻子，有时无意识地摸索着自己的脚趾头或生殖器。他害怕拖把，他觉得拖把是种很恐怖的东西。他把眼睛闭得死死的，但他知道拖把还是在那里。门紧紧地锁着，没人会来。房门总是锁着的，也没有任何人会来，除了——这孩子对时间的流逝毫无概念——除了有些时候，吱嘎作响的门被推开，一个人，或者几个人会站在门口。他们之一会走进屋子踢踢这孩子让他站起来，而其他从人从不靠近，只投来恐惧而厌恶的眼神。装食物和水的碗被草草装满，门铿然落锁，目光消失不见。来这里的人从不开口说话，但是这个孩子，这个并非一直生活在工具

间里，这个仍然记得外面的阳光和母亲的呼唤的孩子会说。“我会听话的，”他说，“求求你们放我出去，我会听话的！”可从未得到过回应。孩子曾在无数个夜晚里哭喊着求救，但他现在只会发出低声呜咽，“哎——啊，哎——啊”，话也说得越来越少。他的腿像麻杆一样细，瘦弱的身上肚子显得特别突出。他每天就靠半碗油拌玉米面过活。他赤身裸体，因为总是坐在自己的屎尿里，他的屁股和大腿上生满了疮。

他们都知道他的存在——奥梅拉斯的所有人都知道。有些人到这里来看过他，另外一些人只是知道而已。他们都知道他必须在那儿。有些人明白原因，有些人不明白，但所有人都清楚一点：他们的幸福，他们城市的华美，他们友情的温馨，他们子女的健康，他们学者的智慧，他们工匠的技艺，甚至于他们庄稼的好收成和宜人的气候——全都仰赖于那孩子令人生厌的悲惨境遇。

奥梅拉斯的孩子们一旦到了懂事的年纪就会被告知这件事。因此，来看这孩子的大多是年轻人，虽然有时也会有成年人来，或者是再来，看这个孩子。不管之前对这些年轻人解释得多么详尽，他们看到他的时候也还是会觉得震惊，恶心。他们会感到厌恶，纵然他们以为自己早就已经超越这种感觉了。他们感到气恼，愤怒，无能为力，尽管理由就放在他们眼前。他们会想要为这孩子做点什么，但他们不能：如果这个孩子被从那个阴森可怕的地方解救出来带到阳光下，如果为这孩子擦洗身体送上饭菜让他吃饱喝足，那自然是件好事。但是如果这么做的话，奥梅拉斯所有的繁荣美好和欢愉就会在瞬间凋零萎缩，化为齑粉。这是交换条件。用奥梅拉斯所有人的美德和恩惠来交换一个小小的善举，以千万人的幸福来交换一个人的幸福——这无异于开门揖盗。

这个条件非常严苛：连一句同情的话都不能对那孩子说。

见过那个孩子，面对过这个矛盾的年轻人回家的时候通常都会泪流满面，或者愤怒得流不出泪。他们可能会琢磨好几个月甚至几年。但随着时间的流逝，他们会逐渐地意识到，即使那孩子得到自由，对他来说也影响不大，无非是一点点来自温饱的模糊满足，但也并没多少。他已经退化到无法明白什么是真正的快乐了，他生活在恐惧之中太久太久以至于已经忘了无所畏惧的感觉，他的习性已经太过粗野以至于无法接受仁慈的对待。事实上，被囚禁了这么久之后，离开了那保护性的墙壁和黑暗，离开了他坐卧其中的秽物，他或许会活得更加凄惨。一旦接受了这种可怕的事实，年轻人们脸上那些因苦涩的现实而流出的泪水也渐渐被风干了。然而，他们现在的美满生活也许正脱胎于他们为这孩子流下的泪水和燃烧的怒火，脱胎于他们为这孩子的

努力和无能为力。他们的幸福不是枯燥无味、不负责任的幸福。他们知道，他们自己也正和那个孩子一样，并不自由。他们懂得什么叫怜悯。是这孩子的存在以及他们对这孩子存在的认知，使他们拥有了那些高雅的建筑，感人的乐章，渊博的知识。因为有这孩子，才让他们对其他的孩子更加温柔。他们知道如果没有他在黑暗中哀鸣，其他的孩子，比如那个小笛手，就无法在夏季清晨的第一缕阳光里，在年轻的骑手们跨上骏马整装待发之际，吹出欢快的音符。

现在你相信了吗？这样是不是更加可信了？但是还有一件事要告诉你，而这件事情却相当难以置信。

偶尔会有一个年轻的女孩或者男孩，在见过了那个孩子之后并没有带着眼泪或怒火回到家里；没有，而且再也没有回到家里。有些成年男女也会沉默个一两天，然后离开家。他们走上街道，沿着道路独自前行。他们走着，穿过奥梅拉斯漂亮的城门，一直走出这个城市。他们穿过农田，形单影只，脚步不停。少年、少女、男人、女人。夜幕降临，他们沿着村庄的小路，经过农舍的温馨灯火，走进伸手不见五指的田野之中。他们孤身一人，向着西方和北方的山峦行进。他们一直走，他们离开奥梅拉斯，他们走进黑暗，一去不回。他们要去的地方对我们来说比这个欢乐之城更难以想象。我没法描述。或许那个地方根本就不存在。不过他们似乎知道方向——那些离开奥梅拉斯的人。

易慕诗 译

无常之月

1971

拉里·尼文

拉里·尼文以长篇小说《环形世界》获得星云奖，从而确立了其硬科幻小说大师的地位。该小说描述了一颗遥远星辰的带状行星体，其半径为一百万英里，周长达六千万英里。小说在关于人类居民航行和逃亡等方面提出了匠心独具的技术问题。这部作品及其续篇《环形世界：工程师》，以及《环形世界：王座》都属于尼文的“已知空间”系列作品，它们通过描写人类移居星际空间这段著名的未来史，探索了多样化的主题：外星文化、永生、时间旅行、地球化、基因工程、心灵传动等等。小说《帕佛的世界》《地球的礼物》《守护者》《拼缀女孩》《积分树》《烟圈》，连同小说集《中子星》《宇宙的形狀》《坠地者》共同构建了一部时间跨越十五亿年的太空史诗，将外星种族、人类以及星际间互动在多姿多彩的发展中所形成的创新技术结合到小说创作中。尼文作品的魅力更是体现在《人类与克孜人战争》小说集中。这部长达七卷的作品吸引了众多硬科幻小说界的高人一试身手，他们贡献了自己对这片架空大陆的认知，极大丰富充实了该系列的可信度。尼文的作品还包括《无时世界》，讲述了在遥远未来，人类进化向永生阶段发展的计划，以及一系列收录在小说集《吉尔·汉密尔顿的长臂》中的科幻悬疑故事。他的大多数长篇小说都是与人合写的。《上帝眼中的微尘》，合作者杰里·普奈尔，该小说是一部著名的关于第一次接触的故事，讲述了人类意外发现一支外星种族打算在我们的太阳系开枝散叶，来解决自己的人口激增问题。尼文和普奈尔还一起合写了系列小说《紧握的手》，灾难小说《撒旦之锤》，以及《地狱篇》——将一名科幻小说作家送到但丁的地狱。尼文还协同斯蒂夫·巴恩斯联手写作了《梦公园》《巴松计划》《伏都游戏》，这些小说的场景全都设置在未来游乐园，在那里，现实生活由虚拟现实所操控。尼文还写作了一系列涉及上古魔法的幻想小说，包括《魔法消失》以及《魔术师时间》。

我正在看电视新闻，忽然间一丝反常景象在我视野边缘一闪而过。我朝阳台的落地窗走去。但是，不管刚才有什么事发生，我都已经错过了。

今晚的月亮亮得出奇。

我看着月亮，露出了微笑，然后返身回到电视前。约翰尼·卡森^[1]的脱口秀刚刚开始。

进第一段广告时我起身去热咖啡。午夜时段的广告总是连放三四个，我不用着急。

月光再一次吸引了我的注意力。如果说以往的月亮明亮皎洁，今晚的月亮足以称作耀眼夺目，摄人心魄。我拉开玻璃门走到阳台上。

所谓阳台，也就是个由一圈栏杆围起来的小空间，只容得下一男一女，和一个袖珍烤肉架。最近几个月来，阳台上的景色甚是动人，尤其是日落时分。电力公司正在兴建一栋玻璃墙的写字楼，目前只搭起了一个框架，钢筋还暴露在外面。夕阳映红的天空衬托着它黑色的剪影，就似一幅超现实主义画作，又如地狱般可怖。

今夜……

我从未见过如此明亮的月亮，即使在沙漠里也未曾见过。亮得都可以借月夜读了，我这样想道。但是我马上就意识到，这不过是错觉而已。月亮看起来并不比九英尺以外的一枚二十五美分硬币大多少（我是在哪儿读到过的来着），想要借着月光读书，不怎么可行。

而且它还要几天才到满月呢！

然而，这一轮凸月却将圣地亚哥高速公路照得通亮，使得汽车前灯形成的光流暗淡了不少。刺目的月光弄得我直眨眼，让我联想到了人类漫步月球，留下的一串串波纹状脚印。有一次，为了我正在写的一篇文章，我曾获准拿起一颗干燥的月球岩石，将其握在掌中……

我听到节目开始的声音，于是走回屋里。但是，当我向身后投去一瞥时，我看到月亮比刚才更加明亮了——就像之前是藏在一片飘忽的云后面一样。

现在它散发着炫目的光芒，几欲引人发狂。

电话铃响了五声，她才接起来。

“嗨。”我说，“听我说……”

“嗨。”莱斯利困倦地应道，没什么好气。惨了，我本以为她在看电视，跟我一样。

我说道：“别大喊大叫，我打电话有事情要说。你在床上，对吧？起来去……你能起来吗？”

“现在几点了？”

“十二点一刻。”

“哦，天啊。”

“出去到阳台上看看吧。”

“好吧。”

电话里传来咣啷一声响。我等待着。莱斯利的阳台朝向西北，跟我的一样，但她家比我家高十层，视野相对更开阔。透过我的窗子看去，月亮就像一个有纹路的聚光灯般耀眼。

“斯坦？你在吗？”

“在。你觉得如何？”

“太美了。我从未见过这么美的东西。月亮怎么会变得这么耀眼呢？”

“我不知道，不过不是很棒吗？”

“你不是本地人吗？”莱斯利一年前才从这儿搬出去。

“听我说，我从没见过这样的月亮。但我听过一个古老的传说，”我说，“从前每隔一百年，洛杉矶的烟雾会在某天夜里散去，留下清澈如星际空间的天空，让神看看洛杉矶还在不在。如果还在，众神就会放回烟雾，免得看了碍眼。”

“我早就听过了。好啦，我很高兴你能把我叫起来看月亮，可是我明天还要起床上班。”

“可怜的小宝贝儿。”

“这就是生活。晚安。”

“晚安。”

放下电话，我坐在黑暗中，搜肠刮肚地思考还可以给谁打电话。半夜给一个姑娘打电话，邀请她到阳台上欣赏月色……也许她会觉得这很浪漫，也许她会抓狂，但是她不会知道你给六个女孩打过电话。

于是我脑子里出现了一些名字。可惜这些名字所对应的女孩全都在过去的一年里四散而去，就在我将所有时间都奉献给莱斯利以后。谁能责怪她们呢。如今乔安在得克萨斯，海蒂已经嫁做人妇；如果打电话给路易斯，多半还要惊动高迪。那个英国女孩呢？

可是我想不起来她的电话号码了，连她的姓都忘光了。

再者，我认识的所有人都要早起上班。我呢，也是要谋生的，但是作为一个自由撰稿人，时间随我控制。不管我今晚叫醒谁，都相当于破坏她的明天。啊，好吧……

我回到起居室，约翰尼·卡森秀变成了灰屏和滋滋作响的雪花。我关掉电视机，返回阳台上。

高速路上流动的车灯，右侧维斯特伍德区的灯火，都及不上月光的耀眼。圣莫妮卡山被涂上了一层迷人的珍珠般的光辉。月亮附近的天空看不到一颗星星。星光怎能跟如此耀眼的光芒抗衡？

我以写作科普和指南类文章为生，理应能推测出月亮产生变化的原因。月亮会突然间增大吗？……像气球那样膨胀？不会的。

也许是靠近了。月亮要掉下来了？

海啸要来了！五十英尺高的大浪……还有地震！圣安德烈亚斯断层^[2]会像大峡谷那样裂开！赶快跳上汽车，逃到山上去……不，已经太迟了……

这个想法简直荒谬绝伦。月亮是变得更亮，而不是更大，我能看出来。而且，若说月亮正朝我们坠落，那原因又是什么呢？

我眨眨眼睛，月亮在我的视网膜上遗留下的残像和本体一样明亮。

此刻定有上百万人在观看着月亮，带着万分惊讶——就像我一样。以这个题材写篇文章的话一定会大卖……如果我比其他人先写出来……

一定会有个简单浅显的答案。

首先，月亮为何能变得这么亮？月光来自太阳光的反射。有可能是太阳变得更亮了吗？那么，一定是日落之后发生的变化，不然肯定会引起注意的……

我不怎么喜欢这个念头。

此外，半个地球都处在阳光的直射下。《生活》《时代》《新闻周刊》和美联社接到上千个通讯员打来的电话，从欧洲、亚洲、非洲……除非他们全都躲在地下室里或是死光了，或是发不出声音，因为太阳的电磁辐射会干扰一切信号，广播、电话、电视机……我的天哪。

我略微有些恐慌了。

好吧，从头再来。天上的月亮已经亮到刺眼。月光，好吧，月光来自太阳光的反射，白痴都知道这个。那么……就是太阳发生了什么变化。

2

“你好？”

“嗨，是我。”我说，随后嗓子一紧。紧张！我要跟她说什么呢？

“我一直在看着月亮，”她像在梦呓，“实在是太美了。我还用望远镜看，可什么也看不到；它太亮了，月光照亮了整个城市，群山都变成了银色。”

对了，她阳台上有一架望远镜。我都忘了。

“我都不想回去睡觉了，”她说，“外面实在太亮了。”

我的嗓子恢复了正常。“听我说，亲爱的莱斯利，我刚想到，外面的天这么亮，你被我吵醒后多半没法再睡着了。不如我们一起出去吃夜宵吧。”

“你脑子进水了？”

“不，我很严肃。我认真的。今夜不宜睡觉。我们再遇不上这样的夜晚了。别管节食了，我们去庆祝吧。热巧克力圣代，爱尔兰咖啡.....”

“早说嘛。我去穿衣服。”

“我马上过去。”

莱斯利住在巴灵顿大厦C座十四层。我敲门后等着开门。

在等待的间歇，我慢条斯理地思索着一个问题：为什么是莱斯利？

很可能这是我在地球上的最后一夜，度过的方式有千千万，何必非要跟某个女孩共同度过。我可以找另一个女孩，或是几个，随便是谁，而不是那个其实并不适合我的，不是吗？或者可以打电话给我哥，或是爸妈.....

当然啦，需要一个合适的理由来说服半夜被从床上拖下来的麦克老哥。“可是，麦克，月亮真的很迷人啊.....”这理由很难成立。爸妈估计也会同样反应。没错，我有充足的理由，可是他们谁会信我呢？

即便他们相信，之后呢？我还得去抚慰他们。就让他们在梦乡里安度吧。我只不过想要找人加入我的.....告别派对，而不是问个不休。

我要的是莱斯利。我又敲了一次门。

门开了一道缝，她只穿着内衣，一只手里提着件形状怪异的束腰。我把她拉入怀中，那件束腰擦过我的后背。“我正要穿上这个呢。”

“那么，我来得正是时候。”我接过束腰扔到地上，弯下身子搂住她的腰，用力将她抱了起来，向卧室走去，她的脚在我的足踝旁晃来晃去。她的肌肤冰凉，肯定一直待在外面。

“那么，”她质疑道，“你觉得自己胜得过热巧克力圣代，是吗？”

“当然。赌上我的自尊。”我们俩的呼吸都急促起来。以前我曾经试图像那些经典电影里一样将她横抱起来，结果差点儿摔断脊椎。莱

斯利是一个健壮的姑娘，体重跟我一样，臀部颇为丰腴。

我抱着她一起摔在床上，彼此紧紧相贴。我将她箍在自己的两臂之间，伸手挠她的后背，让她无力推开我。啊哈哈哈哈哈……她的笑声透露了自己的敏感地带。她将我的衬衫拉到肩膀处，也跟着挠我的后背。

我们脱去彼此的衣服，随手抛到地上。莱斯利的肌肤开始暖了，几乎滚烫……

好吧，所以我不去找别的姑娘。不然我还得教她怎么挠痒痒，太杀风景了。

有时候我在跟莱斯利做爱时会感到一股紧张的情绪，不自觉地便会加快速度。今夜我们上演的是一场仪式，一场洗礼。我放缓节奏，延长时间，使出浑身解数取悦莱斯利，效果立竿见影。当她将脚踝抵着我的膝盖窝时，我忘记了月亮，忘记了未来。我们进入到了古老的律动中。

然而，高潮时脑中闯入的画面却是那般鲜明而可怖。一圈蓝色的火焰笼罩着我们，就像陷入了套索。如果我因恐惧和癫狂而呻吟出声，她也一定会以为我只是无法抑制快感而已。

我们并肩躺着，昏昏欲睡，意识混沌，彼此相拥。我打算背弃自己刚才的承诺，再度睡去。坠入黑甜梦乡，莱斯利也……但我还是轻声在她耳边低语：“热巧克力圣代。”她笑了，兴奋地立即翻身下床。

我不让她穿束腰。“都后半夜了。没人会注意你。碰上流氓有我呢，我要打得他妈都认不出来他。所以，干吗不穿得自在点儿呢？”她大笑着交出束腰。我们在电梯里紧紧地拥抱了一次。没有束腰从中碍事，感觉好极了。

3

柜台的女服务员满头银发，一脸兴奋之色，眼睛放光。她说话时神秘兮兮的，就像发现了惊天秘密。“你们注意到今晚的月光了吗？”

西普斯餐厅里异常拥挤，在夜里这个时段，又离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这么近，拥挤是肯定的。半数顾客都是大学生。今天晚上所有人都在窃窃私语，透过二十四小时营业的餐馆玻璃墙向外望着。月亮低低地悬在西边的天际，低到和街灯一个高度。

“我们注意到了，”我说，“我们正是来庆祝的。给我们两份热巧克力圣代，好吗？”她转身后我塞了一张十美元的钞票在餐垫底下。虽说她没机会花掉这张钞票，至少能享有发现时的那份开心。而且我也没机会花掉了。

我感到放松，闲适。突然间，大堆的问题似乎都已经迎刃而解了。

谁会相信，和平能在一夜之间降临越南和柬埔寨呢？

在加利福尼亚，月亮大约是十一点半左右开始发生变化的。在那个时段，阿拉伯海、澳大利亚以及非洲大陆的绝大部分都处于正午时分，受到阳光的直射。

德国再度统一了，柏林墙在冲击波的威力下化作齑粉。以色列人和阿拉伯人放下了手中的屠刀。非洲大陆上再难觅种族隔离的踪影。

而我也自由了。对我而言世上再没有任何重要的事。今夜我可以纵容自己一切见不得光的欲望，抢劫，谋杀，造假报税，向玻璃橱窗扔砖头，烧掉所有的信用卡。向周三要交的那篇金属爆炸成形的稿子挥手道别。今夜我要扔掉肉桂糖，只要莱斯利。今夜……

“我想来根烟。”

莱斯利诧异地看着我。“我以为你已经戒了。”

“你还记得。我跟自己说过，想抽得不行的时候就来一根。因为我忍受不了永远不抽烟的想法。”

她笑了。“可是你已经戒了好几个月了。”

“可是我的杂志里总是出现香烟广告！”

“这就是他们的阴谋。好啦，去抽一根吧。”

我将硬币投入售卖机，犹犹豫豫地不知选哪包，终于挑了一包温和型。我并不怎么想抽烟，只是有些特殊情况需要香槟，有些则需要香烟。枪毙前总得来根烟，这是传统……

我点燃了香烟。向肺癌致敬！

它的气息如我记忆中一样芬芳。虽然后味有些不新鲜，就像吃了

一嘴的烟蒂。三口烟进肺，发生了奇特的作用。我的目光失去了焦距，周围的喧嚣都平静下来，只能听到自己心脏跳动的声音。

“味道如何？”

“有点儿怪。我有点儿飘飘然，”我说。

飘飘然！我有十五年没听过这个词了。高中时为了找这种感觉，我们一群孩子去抽烟，大脑内毛细血管的收缩，使我们产生了类似醉酒的感觉。抽了几次以后那种飘忽的感觉就没有了，但是我们从此染上了烟瘾，大多数人都是……

我跳出了回忆，女服务生端上了我们的圣代。

滚烫而冰冷，甜蜜而苦涩：世上唯有热巧克力圣代的口感是这般独特。临死之前不能再尝上一口，是为人生憾事。不过，对于莱斯利而言，它还具有特殊意义，它是生活富足的一种象征。看着她吃比自己吃有趣多了。

再说……我灭了香烟，开始吃冰激凌。此时此刻，比起品尝冰激凌的美味，我更想来一杯爱尔兰咖啡。

时间所剩不多。

莱斯利的盘子空了，她大声地“啊”了一下，拍了拍自己的肚皮。

小桌那儿坐的一位顾客开始抓狂了。

他一进来我就注意到了。他的鼻梁上架着副金丝眼镜，脸旁蓄有鬓角，一看就是个搞学术的。他一直不断地扭身去看月亮。如同店里其他顾客一样，他为这种稀奇而可爱的自然现象兴奋不已。

然后他恍然大悟。我看见他脸色的变化，先是现出怀疑的神色，随后一副不敢相信的样子，接着是惊恐——惊恐，不知所措。

“我们走吧。”我对莱斯利说。我往柜台上撒下一把硬币，站起身来。

“你不吃完吗？”

“不了。我们还有别的节目。去喝点爱尔兰咖啡怎么样？”

“给我来杯粉红女郎？哦，快看！”她转过身去。

那位学术男爬上了桌子，他张开手臂保持平衡，大声叫嚷着：“快看窗户外面！”

“你，快下来！”一名女服务员呵斥道，急忙上前猛拽他的裤脚。

“世界就要灭亡了！在大海另一头，在那遥远的地方，死亡和地狱之火……”

但我们已经在门外了，一边跑一边大笑着。莱斯利气喘吁吁地说：“我们可能……逃离了一场……宗教骚乱！”

我想起来在餐垫底下压的十美元，它无法为任何人带来快乐了。屋子里面，一个先知正在冲所有人咆哮着他的末日预言。眼睛亮晶晶的银发女士在发现钱的时候一定会想：那两个人也知道。

红谷仓酒吧停车场边的建筑群挡住了月亮。街灯洒下的光线与楼宇间透过的月光纠缠得难分难舍。不过夜色依旧，只是稍微有些明亮。

莱斯利突然停在马路中央。我有些莫名其妙，于是顺着她的视线直勾勾地向上望去，在天顶的南边，有颗星星光芒炯炯。

“漂亮。”我说。

她丢给我一个古怪的眼神。

红谷仓里一扇窗户都没有。昏暗的人工灯光比起外面冰冷的月光还要暗，映出黑色的木头桌椅和愉快而安静的顾客。似乎没人注意到今夜的异常。

星期二的晚上这里颇为冷清，人们三三两两地围在钢琴旁。一个顾客手持麦克风，正在演唱一首很耳熟的歌曲，沙哑的嗓子，颤抖的歌声。为他伴奏的黑人钢琴师忍着笑意弹奏着悲伤的曲调。

我点了两杯爱尔兰咖啡和一杯粉红女郎。莱斯利投来询问的眼神，我仅回过去一个神秘的微笑。

红谷仓一如既往，如此放松，如此欢纵。我们牵着手穿过桌子，我一路笑着，害怕张口说话。如果我打破沉默，如果我说了不该说的……

饮品来了。我举起爱尔兰咖啡，端着杯脚。糖浆，爱尔兰威士忌，浓咖啡，再加上一层厚厚的奶油。它滑落我的肠胃，给我注入力量，就像魔力药水一般，深暗，滚烫，浓烈。

女侍送回了我的钱。“看见那位穿着高领毛衣的先生了吗，在钢琴边上的那位？他请客。”她欢快地说，“他两个小时以前来的，进来就给了酒保一张百元大钞。”

原来如此，怪不得这里的气氛如此欢乐。免费酒水！我向那边看过去，好奇这哥们儿在庆祝什么。

一位膀大腰圆的男子驼背坐在凳子上，毛衣的高领箍着粗厚的脖子，一手紧紧地攥着只酒杯，另一手晃悠着钢琴师递给他的麦克风。我刚好能看清他的长相。

那本是一张坚毅的方脸，此刻却带着醉态、疑惑和恐惧。他整个人已濒临崩溃。

这下我知道他在庆祝什么了。

莱斯利做了个鬼脸。“他们调的粉红女郎不正宗。”

这世上只有一家酒吧调出来的粉红女郎能讨莱斯利的欢心，可惜这家酒吧不在洛杉矶。我把另一杯爱尔兰咖啡递给她，露出一个“我早就告诉过你”的微笑。笑容勉强：那个男人的恐惧具有传染性。她回以微笑，举起杯子说：“敬这蓝色的月光。”

我向她举杯，喝了一口。但我不会选那样的祝酒词。

穿高领毛衣的男子从自己的座位上滑了下来。他小心翼翼地向门口走去，步履缓慢而笔直，就像一艘远洋客轮正在进港。他拉开大门，转过身，让门就那么大敞着，于是那诡异的青白色的光线从他背后投射进来，留下一个巨大的黑色剪影。

浑蛋。他在等着有人来解释，来向众人吼出真相。末日之火来啦，世界即将毁灭……

“关上门！”有人高喊。

“该走了。”我轻声说。

“有什么急事吗？”

急事？他就要说出来了！可是我不能这么讲……

莱斯利伸手按在我的手上。“我知道。我知道。但是我们逃不掉的，对吗？”

一记重拳击在我的心脏上。她已经知道了真相，而我却丝毫没有察觉到。

门关上了，红谷仓又回到暗红色的幽暗中。请大家喝酒的那名男子离去了。

“天啊，你什么时候发现的？”

“在你过来之前，”她说，“可是我怎么都想不出来原因。”

“想原因？”

“我走到阳台上，用望远镜观察木星。最近几个晚上火星都在地平线下面。如果太阳爆发成新星，所有行星都将亮得跟现在的月亮一样，对吗？”

“对，该死。”我本该想到的，但是莱斯利却通过观测证实了。我懂些天文常识，如果我早点儿观察到木星，或许就有逃生的机会了。

“然而木星并没有比平时更亮。如此一来我就不知道该怎么往下想了。”

“可是如此一来……”我感到希望燃起了炽烈的曙光。如此一来我记起来了。“那颗星星，就在我们头顶上那颗。你刚才看着的那颗。”

“是木星。”

“全都亮得跟他妈的霓虹灯一样。好吧，幻想破灭了。”

“小点儿声。”

我一直都压低着声音。但是有那么一瞬间我想站上桌子大声尖叫！末日之火来啦，世界即将毁灭……他们有什么权利如此无知？

莱斯利紧紧握着我的手。她的紧张传递了过来，让我毛骨悚然。

“我们离开这儿吧。就让他们以为还能看见明天的太阳。”

“这才对。”莱斯利发出苦涩而刺耳的笑声，这样的声音我从未在她口中听过。她往外走的时候我掏出钱包——才想起没这个必要了。

可怜的莱斯利，发现木星没出现异常时一定像获得了缓刑一样——直到一个半小时后看见那闪闪发光的白色星火。一个半小时，这就是阳光照到木星后又反射到地球的时间。

我才走到门口，莱斯利已经快步沿着维斯特伍德大道朝圣莫妮卡的方向走去。我骂了一声，小跑着试图追上她，心里暗自怀疑她是不是突然疯了。

然后我才注意到前方的阴影。月影成了黑色和青白色相间的横条，铺满了整条圣莫妮卡大道的一侧。

我在街角追上了她。

月亮正在落下。

月亮落下的时候显得更大。今夜它照耀着我们，亮得可怕的光芒从高速路尽头下方的天际射来，光影交错形成复杂的图案。就连被地球阴影遮盖的那一侧，也被地球反照^[3]染上了一层珍珠般的光辉。

面前的景象提醒了我，我想知道处于白昼半边的地球发生了什么。

月球呢？阿波罗十九号上的人肯定在新星爆发的第一时间就死了。困在一片月球平原上，也许还躲在一块正融化的巨石之后……或许他们在夜面？我记不起来了。管他呢，他们也许比我们所有人都活得长。我内心升起一阵妒忌和憎恨。

还有一丝自豪。是我们把他们送上去的。我们在新星爆发前登月成功。再多一点时间，我们就能到达其他星球。

月轮下落时，形状不断发生着奇妙的变化。穹顶，飞碟，透镜，一条线……

消失了。

消失了。好吧，事已至此，现在我们将一切抛于脑后。我们可以在外面漫步，不必被提醒有什么不对劲。月落之后，城市里一切怪异的阴影都不见了。

可是云层发出了奇异的光芒。如同晚霞一样，今夜西方的云朵射出青白色的光。它们移动得实在太过迅速，好像也在拼命逃跑……

我回头看莱斯利，大大的泪珠从她双颊滚落。

“哦，该死的。”我挽起她的胳膊，“好了，别哭了，别哭了。”

“我忍不住，我一哭就停不下来，你知道的。”

“我不是这么计划的。我原本设想我们要去做一些过去没机会做的事，我们喜欢的事。这是我们最后的机会。难道你想在街角哭着等死？”

“我根本不想死！”

“那也没办法！”

“还真是谢谢了。”她通红的脸皱成了一团。莱斯利哭起来像个孩子，完全不在乎体面和形象。我感到难过，心里充满了负罪感，虽然我知道新星不是我的错，而这令我更加生气。

“我也不想死！”我叫道，“只要你能指条路出来，我就照做。我们应该去哪儿？南极？延迟一时半刻而已。月亮的昼侧肯定会全部融化掉。去火星？等一切结束时，火星就成了太阳的一部分，就跟地球一样。南门二？飞到那儿所需要的加速度会让我们像花生酱和果冻一样糊在墙上的。”

“哦，别说了。”

“好吧。”

“夏威夷。斯坦，我们二十分钟就能到机场。往西走，我们能多活两个小时！那里的日出要晚两个小时！”

她的提议不无道理。两个小时值得付出一切代价！但我已经弄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从在阳台看见月亮的时候起。“不。我们大限将至。听我说，宝贝，我们是在午夜时分看到月亮发生变化的，这就说明，当太阳爆发时，加利福尼亚正在地球的背面。”

“对，你说得没错。”

“所以我们肯定离冲击波最远。”

她眨眼挤掉眼泪。“我没明白。”

“你这么想。首先太阳发生了爆炸，瞬间使地球昼侧的空气和海洋升温。水蒸气 and 高温空气迅速扩散开，一道烈焰的洪流会朝着夜晚这边呼啸而来，此刻已近在咫尺，我们已经陷入它的绞索里。而夏威夷会首当其冲。夏威夷距日落线比我们早两个小时。”

“那么我们看不到黎明了，我们活不了那么久。”

“不能。”

“你解释得很透彻，”她苦涩地说，“烈焰洪流，挺形象的。”

“对不起。我刚才一直在想这件事，一直在琢磨它会如何发展。”

“那么，别再想了。”她靠向我，脸颊贴上我的肩膀，眼泪安静地流下来。我搂住她，抚摸着她的后颈安抚她，眼睛望着漫天流云，脑中不再想事态会向何处发展。

不再想渐渐包围我们的火焰。

反正那也只是个想象中的画面。

我构想的景象是：昼侧的海洋先被蒸发，形成了蒸气的冲击波，跨越数百万立方英里的海洋到达此处时会变得寒冷而湿润。而地球的自转会使得它们旋转起来，就像澡盆里的旋涡一样。

两个旋转方向相反的蒸汽飓风，一个在北边，一个在南边。冲击波到来时将是这般景象。我们很幸运。加利福尼亚离北边的飓风眼较近。

蒸气飓风，它能够将一个人卷上天，在空中蒸熟，然后剥去他身上的肌肉和皮肤，甩在一边。想必会疼得可怕。

我们看不到日出了，多少有几分遗憾，不知那会是多么壮观啊。

浓厚的平行云在星星之间快速流动，城市之光将它们的下部映成白色。木星黯淡了下来，然后消失不见。已经开始了么？白热的闪电掠过……

“极光。”我说。

“什么？”

“还有另一轮来自太阳的冲击波，应该会有片从来没人见识过的极光。”

莱斯利遽然大笑，笑声刺耳。“这实在是太奇怪了，站在街角讨论这些事儿！斯坦，我们是在做梦吗？”

“我们可以装作……”

“不，绝大多数人应该已经死了。”

“是啊。”

“我们已经无路可逃。”

“可恶，你自己早就知道了。为什么现在提起来呢？”

“你本来可以留我睡去的，”她苦涩地说，“你在我耳边轻语时，我已经睡着了。”

我没接话，事实如此。

“热巧克力圣代，”她引述道，然后说，“其实是个不错的主意。破坏了我的减肥计划。”

我偷笑起来。

“不许笑。”

“那我们现在回你家，或是我家，睡觉。”

“我是这么想的。可是我们哪能睡得着呢？不，不能这么想。我们吃几颗安眠药，五个小时后再惊叫着醒来。我宁愿一直醒着。至少知道发生了什么。”

可是如果我们吃下所有药片……我没说出来。我说：“那去野餐怎么样？”

“去哪儿？”

“海滩上，也许。随便吧。我们可以稍后再决定。”

所有的店铺都大门紧闭。不过红谷仓隔壁有家酒水专卖店，我是那儿的老顾客了。我们买了鹅肝酱、脆饼干、两瓶冰镇香槟、六种奶酪和一大堆干果——我每样都抓了一把——更多脆饼干、一袋冰、冰冻熏肉卷、五分之一加仑的陈酿白兰地，价值二十五美元；同样多的一瓶樱桃甜酒——给莱斯利的，半打啤酒和酸橙汁……

就在我们把这些东西堆进购物车的时候，外面开始下雨了。硕大的雨滴颗颗砸在店前的玻璃橱窗上，狂风嘶吼在街角盘旋。

售货员兴奋异常，精力充沛。他已经观察了一整夜的月亮。“现在又是这个！”他喊叫道，手里不停地将我们扫荡的商品打包。这是一位矮小健壮的老年人，臂膀强健有力。“加利福尼亚什么时候下过这样的雨，雨又直又猛。肯定积了好多天。”

“我知道。”我写了张支票给他，心中充满愧疚。我们相熟已久，他很信任我。但支票是没问题的，可以兑现。只是在银行开门之前，这张支票就会化为灰烬，地球上全部银行都将在太阳的高温里灰飞烟灭。那就不是我的错了。

他把我们的包裹堆到推车里，站在门旁。“只要雨一歇，我们就推车往外冲，准备好了吗？”我的手已经搭在门上。外面的雨大得就像有人拎了一桶水泼向窗户。有那么一瞬间雨停了下来，但水仍在玻璃上流淌着。“趁现在！”售货员大喊，我一把拉开门，三个人一起冲了出去。我们像疯子一样，一边大笑着一边朝车子跑去。狂风在我们身边怒号，卷起积水向我们泼洒而来。

“我们赶巧了。你们猜此情此景让我想起了什么？堪萨斯。”售货员说，“在龙卷风来临的时候。”

话音刚落，霎时间漫天飞沙走石！我们尖叫着寻找遮蔽物，防盗报警器在上百万次细碎的冲撞下响个不停，我打开车锁，进去以后再将莱斯利和售货员拉进车里。我们揉着撞得淤青的额头，看着外面白色的沙粒铺天盖地。

售货员从领子里检出一块白色的卵状物，把它放在莱斯利手中。她惊得倒吸一口气，然后递给我，那玩意儿冰凉异常。

“冰雹，”售货员说，“现在我完全糊涂了。”

我也是。我只知道这必然与新星有关。但是有什么关系？怎么发生的？

“我得回去了。”售货员说。冰雹在一阵疾风暴雨中已经倾泻完了。他抱着肩膀，拿出海军陆战队士兵攻占高地的架势，猛地冲出车外。我们再没见过他。

天上的云层变幻莫测，忽聚忽散，疾速地翻腾着，快得我从没见过；云层的下部被城市之光照亮。

“一定是新星造成的。”莱斯利声音颤抖着说。

“可是怎么造成的？如果冲击波已经到达这里，我们早就是死人了……至少早就聋了。冰雹算怎么回事？”

“谁管它？斯坦，我们没时间了！”

我自己也冷得发抖。“好吧。你现在最想做什么？”

“看场棒球赛。”

“现在是凌晨两点钟。”我提醒她。

“但是我们做了很多事，对吗？”

“是啊。我们泡了最后一次酒吧，看了人生最后一场演出，观赏了最后一场电影。还有什么要做的？”

“看珠宝商店的橱窗。”

“你说真的？你在地球上的最后一夜？”

她考虑了一下，然后回答道：“是的。”

糟糕，她真的想去。我都想不出更蠢的事了。“维斯特伍德还是比弗利山？”

“都去。”

“现在吗，你看——”

“那就比弗利山。”

我们驾车前行，又一场暴雨夹杂着冰雹袭来——一场小型风暴。离蒂芙尼专卖店还有半个街区的路程时，我们停下车来。

人行道布满水坑。雨水从高矮不一的楼顶流下来，滴溅到我们身上。莱斯利说：“好棒啊，这条路上少说有五六家珠宝店。”

“我想开车过去。”

“不不不，你的态度不端正。逛橱窗的时候必须步行。这是规矩。”

“可是雨这么大！”

“你又不会因为肺炎而死，连发病的时间都没有。”她坚定地说。

蒂芙尼在比弗利山上有一家不大的分店，夜间展示的橱窗里没放贵重物品，只有一些新奇的小玩意儿，仅此而已。

我们拐到罗迪欧大道——这下赚大了。蒂波的橱窗里陈列着各种款式的戒指，或华贵或现代，或繁琐或简单，上面镶嵌着各式各样珍贵或普通的宝石。街对面，梵克雅宝的橱窗里展示着胸针、设计典雅的男士手表、嵌着小巧的表盘的手镯，还有一个橱窗全是钻石。

“哦，好美啊！”莱斯利深深呼吸，被眼前璀璨夺目的钻石迷住了。“它们在白天的时候得多美啊！……不好意思——”

“不，那么想挺好的。幻想到了黎明时分，橱窗碎掉了，阳光直射进去，钻石在新星的光芒下闪烁着。想要个什么吗？项链？”

“哦，这还用问？嘿，嘿，我开玩笑的！快放下，你个笨蛋，玻璃窗里面肯定装了报警器。”

“你看，从现在起到明天早上，这些东西再也不会有人戴了。为什么我们不利用下这大好时机呢？”

“我们会被逮捕的！”

“噢，是你说你想要逛橱窗的……”

“可我不想最后一刻在牢里度过。如果是开车过来的话，我们也许还有点儿机会……”

“……逃脱。说得对。我原来是要开车过来的……”说到这儿，我们俩全都大笑起来，不得不互相搀着维持平衡，摇摇晃晃地向前走。

罗迪欧大道上有五六家珠宝店。还有许多商店、玩具店、书店、怪异或时髦的领带和衬衫店。在弗朗西斯厄尔的橱窗里，一支巨型的塑料管里装满了新硬币，另一边摆了一对奇怪的钟表。心里知道自己能随便砸开一扇橱窗，想拿什么就拿什么，这让我们逛橱窗的时候多了一分快乐。

我们手牵着手闲逛着，胳膊前后荡着。人行道上只有我们两个，其他人都逃难去了，逃离这疯狂的气候。上空的云层依旧翻腾。

“我真希望自己预测到了这件事，”莱斯利忽然说，“我整个白天都在纠正一个程序错误。现在我们也沒机会去运行了。”

“如果你预测到了，你会干什么呢？看场棒球赛？”

“也许吧。不。干什么已经不重要了。”她皱眉看着橱窗里的一条裙子，“你会干什么呢？”

“去蓝星喝鸡尾酒。”我马上答道，“那家店的女侍者都是裸着上半身的，我以前常去。现在听说她们都一丝不挂了。”

“我从来没去过这种店。他们营业到多晚？”

“别想了。现在差不多两点半了。”

莱斯利沉思起来，眼睛看着一家玩具店橱窗里的大型动物玩具。“假如你还有时间，有没有哪个人，是你想干掉的？”

“现在的话，你知道我经纪人在纽约。”

“为什么是他？”

“我的傻孩子，作家为什么想杀他们的经纪人？当然是为了被他弄丢的一份又一份手稿，为了被他非法侵占的百分之十稿费，剩下的百分之九十也是勉勉强强吐出来的，为了……”

猛然间狂风暴起，刮向我们。莱斯利指向一处，我们跑进去才发现是古奇的门洞。我们蜷缩着贴着玻璃窗。

风中突然充满了弹球大小的冰雹。不知何处的玻璃窗碎了，风中传来微弱的警报声。风中不止有冰雹！还有石块！

我在空气中闻到了海水的气味。

我们紧紧依偎在古奇的前门里，靠在这家奢华无度的商店前。我杜撰出一条短语，叫嚷道：“新星天！多么炽烈的光……”可我听不到自己的声音，莱斯利都不知道我在说话。

新星天。它怎么这么快就来了？越过极地，新星的冲击波差不多要飞越四千英里……至少要用五个小时。

不。冲击波应该是在平流层移动，而声速在平流层移动得更快，再向下传播。三个小时足够了。我想，而且它来的时候不会起风。在地球的另一边，太阳的爆炸正撕扯着我们的大气层，再扔向星际之间。冲击波到来的时候应该只有轰隆隆的雷鸣声。

有一瞬间风小了一点儿，我拉着莱斯利沿着人行道狂奔。狂风又起时我们躲到又一个门洞里。我觉得自己听到了赶来处理警报的警车声。

在下一个间歇期，我们蹚着水经过威尔夏大道回到了车旁。我们气喘吁吁地坐在车内，等待着加热器升温。我的鞋里都是水，衣服也湿乎乎地贴在皮肤上。

莱斯利大声喊：“还有多久？”

“我不知道！我们应该还有些时间。”

“看来我们的野餐只能在室内进行了！”

“你家还是我家？你家吧。”我下了决定，然后发动车离开了路边。

5

威尔夏大道已经淹没在了水中，好些地方的积水已经快要漫过轂盖了。夹杂着冰雹的冻雨已经变成了瓢泼大雨。前方齐腰深的雾气被我们的车盖劈开，在我们的车后翻腾。怪异的天气。

新星天。炙热的蒸气冲击波尚未到来，只有热风在平流层里呼啸，乱流旋转而下，在地面掀起奇特的风暴。

我们违章停在上层车库。我隐约看见底层车库已被大水淹没。我打开后备厢，抱起两个沉甸甸的纸袋。

“我们真是疯了！”莱斯利说着摇摇头，“我们永远吃不完这些东西了。”

“总之先拿上去吧。”

她露出讥笑。“为什么呢？”

“心血来潮罢了。你能搭把手吗？”

我们俩抱着满怀的食物上到十四层，后备厢里还是留了两个袋子。“别管那些了，”莱斯利说，“我们拿了熏肉卷、酒还有干果，还需要什么呢？”

“奶酪、脆饼干、鹅肝酱。”

“忘了那些吧。”

“不行。”

“你脑子进水了！”她一字一句地说道，以便我进了水的脑子能听明白，“你在下去的路上可能被蒸死！我们所剩的时间也许仅有几分钟，你却想要一个星期的食物！你想什么呢？”

“我觉得还是不说为好。”

“那就去吧！”她大力摔上门。

乘坐电梯是场严峻的考验，我不禁怀疑莱斯利的话是对的。在大楼里面听，外面的风声闷闷的。说不定风正打算扯断电缆，把我困在一个漆黑的盒子里。我还是按下了电梯按钮。

车库上层的水已经漫到了膝盖。

出乎我的意料，水是微温的，就像泡过的洗澡水，蹚过去的感觉很不舒服。水蒸气在表面盘旋，然后被风吹走，狂风在这座水泥砌成的回音室里的呼号如同来自地狱的尖叫。

乘电梯上楼是另一场考验。如果我所想的成了真，如果咆哮而来的蒸气风赶上了我……我觉得自己是个大白痴。

.....但是电梯门开了，灯连闪都没闪一下。

莱斯利不会让我进去的。

“滚！”她在紧锁的门内喊道，“滚到随便哪个犄角旮旯去吃你的奶酪和饼干吧！”

“你又约了什么人吗？”

不该开这句玩笑的，她现在不理我了。

我知道她在想什么。多跑一趟路去拿剩下的两个袋子本无所谓，但为何一定要去呢？我们的爱情还能存在多久？一个小时，最多了。为什么要浪费如此珍贵的时光，去拿再也用不到的东西？

“我不是去拿东西的！”我大声喊，希望声音能透过大门让她听到。窗外的风声几乎是我声音的三倍。“我们可能需要一个星期的食物！还有一个避难所！”

静默。我开始考虑要不要把门踹开，亦或在走廊上等待？最后她都是要.....

门开了。莱斯利面色惨白。“你太残忍了。”她幽幽地说道。

“我什么也保证不了。我本想静观其变，可是你力证自己的猜测。其实我一直怀疑太阳是否真的发生了爆炸。”

“你太残忍了。我刚刚才接受那个想法。”她侧脸面向门框，疲惫不堪，她太累了，好消息来得实在太晚了.....

“听我说。我们全想错了。”我说，“如果太阳爆炸，极光应该会照亮整个地球上方的天空。太阳爆发出了带电粒子冲击波，它们以略逊于光速的速度移动，刺穿了大气层，就如同.....我们应该看见所有建筑物都燃烧着蓝色的火焰！”

“而且风暴来得太缓慢。”我锐声说道，以期盖过轰轰的雷鸣声。“如果是新星，它会撕去这颗行星的半壁天空。冲击波在夜面移动时，它的声音会瞬间震碎所有玻璃，粉碎水泥和大理石.....而，我亲爱的莱斯利，这些都未发生。所以我开始怀疑。”

她喃喃道：“怀疑什么呢？”

“耀斑。最多……”

她向我咆哮起来，就像我犯了什么罪一样。“耀斑！太阳耀斑！你觉得太阳会那么亮……”

“放松，现在……”

“……会将月亮和众多行星变成一个个火把，之后又黯淡，就如一切都没发生过！哦，你这白痴……”

“我能进去吗？”

她满脸惊奇，身子侧向一边，我弯腰抱起袋子走进屋内。

玻璃门震颤摇晃着，如同巨人们正试图破门而入。雨水从门缝里挤进来，在地毯上留下一个个水坑。

我把袋子搁到厨房的料理台上，在冰箱里找到面包，抽了两片放到吐司机里。趁烤面包的空当，我打开了鹅肝酱。

“我的望远镜不见了。”她说。确实如此，它不见了。阳台上空留一个三脚架立在一侧。

我拆开香槟瓶子上的铁丝。烤面包片弹了出来，莱斯利找了把餐刀，把鹅肝酱涂在两片面包上。我将瓶子举到她的耳边，想要看看她的条件反射。

瓶塞弹出那一瞬，她脸上绽起一抹笑容。她说：“我们应该把这儿布置成野餐的环境。在料理台后面吧。风迟早会把玻璃门顶开，碎玻璃片会飞得到处都是。”

她的提议很对。我绕过隔断，将地板和沙发上所有的垫子都抱了过来。我们给自己搭建了一个安乐窝。

这里舒适极了。料理台有三英尺半高，刚刚高过我们的头顶，形成的空间宽度恰到好处，刚好可以让我们自如地抬起手肘。地板上满是垫子。莱斯利将香槟倒进白兰地高脚杯里，满到杯口。

我搜肠刮肚地想找祝酒词，却发现能说的事情很多，但全是郁闷的事。索性不要祝酒词，直接喝酒，然后小心地放下高脚杯，向前倾了一点儿，靠进对方的怀里。我们就这样坐着，面对面的，斜倚在一起。

“我们就要死了。”她说。

“也许不会。”

“认命吧，我已经想开了，”她说，“看看你，紧张兮兮的，为死亡而焦虑。难道这不是一个可爱的夜晚？”

“独一无二。真希望早一点儿知道，还能和你共进晚餐。”

天上一连打了六个响雷，如同一场空袭投来了六颗炸弹。“我也是。”雷声过去时她说。

“核桃糖！”

“农贸市场买的。二次烘焙过花生。如果你有时间，你想杀谁？”

“我大学姐妹会有一个女孩……”

紧接着她就为同胞相残而愧疚，总之她是这么说了。我提名了一个编辑，他总是想一出是一出。莱斯利提名我的一任前女友，我则提名了我所知的她唯一的前男友。这个游戏还挺有趣的，直到我们再也找不出一个仇人。我哥哥麦克有一次忘了我生日。这个浑球。

灯闪了一下，又恢复正常。

莱斯利漫不经心地说：“你真觉得太阳会恢复正常吗？”

“它最好恢复正常，否则我们怎样都是个死。我希望咱们能看见木星。”

“该死，回答我！你觉得这是耀斑吗？”

“是的。”

“为什么？”

“黄矮星^[4]不会变成新星。”

“如果它就变了呢？”

“天文学家对新星了若指掌，”我说，“大大超出你的想象。在突变发生前的数月他们就能观测到。太阳神是一个没用又恶心的黄矮子，

绝无变成新星的可能。他们必须先脱离主星序，这需要数百万年。”

她轻轻在我后背捶了一记。我们脸颊贴在一起，看不见对方的表情。“我不想相信，我不敢。斯坦，从前从未发生过类似事件。你是怎么想出来的呢？”

“有些迹象。”

“什么迹象？我不相信。有的话我们会记得的。”

“你记得第一次登月吗？奥尔德林和阿姆斯特朗？”

“当然。咱们一起在厄尔的月球登陆派对上观看的。”

“他们选取了月球上最为平坦辽阔的地区登陆。他们传回来了几个小时的录像，画面跳得跟家庭录影带一样；还拍摄了大量高清图片，在所到之处留下波纹状的足印。返回时带了一堆岩石。

“记得吗？人们说这些岩石远道而来。但是所有人注意到的第一件事是，那些岩石已经半融化了。

“在过去的某个时刻，哦，就说过去的十万年里，至少有十万年，太阳耀斑爆发过。它不能维持长时间的高温状态，不足以在地球上留下任何痕迹。但是月球没有大气层的保护。所有月岩只有一边发生了融化。”

空气潮湿而温暖。我脱掉了浸满雨水的外套，沉甸甸的。我摸索出香烟和火柴，点着一根烟，对着莱斯利的耳鬓喷出一口烟气。

“那也应该没有现在这么糟吧。”

“我不确定。假如它是在太平洋上空发生呢？破坏性不会那么大。如果是在美洲大陆上空，部分动植物会因此灭绝，大片的森林将被烧毁。谁知道呢？太阳是颗百分之四变星^[5]。也许它变化的幅度更大，在某些时候。”

卧室里什么东西碎了。窗户？一股湿润的风拂到我们身上，风暴的呼啸声更加大了。

“那么我们能活下来。”莱斯利犹豫地说。

“我相信你已经触碰到了问题的核心。干杯！”我拿起自己那杯香

槟，喝下一大口。现在已经过了凌晨三点，飓风正击打着我们的门窗。

“我们不该采取些应对措施吗？”

“我们采取了啊。”

“我是说跑到山上去！斯坦，洪水马上就会泛滥！”

“必然，不过水位升不到这么高，这可是十四层。听我说，我已经想好了。这栋大楼是抗震的。你自己说过的，即便十二级的飓风也吹不垮它。

“就算往山上跑，要去哪座山呢？今晚我们走不了多远，街道就已经被洪水淹没了。即便我们能爬到圣莫妮卡山上，然后呢？然后就是滚滚而来的泥石流。山上也非安身之所。太阳耀斑必然蒸发了大量的水，足够造出一片新的大洋。大雨将连降四十个昼夜！亲爱的，今天晚上最安全的地方莫过此处。”

“假如极地冰冠融化了呢？”

“这样么……就算如此，我们的位置也够高了。嘿，也许诺亚经历的那场洪水就是太阳耀斑引发的。也许同样的情形再现了。绝对是这样。地球上没有一处角落是飓风刮不到的。那两个庞大的相对旋转的飓风，现在肯定已经分裂成数百个小风暴……”

玻璃门向内炸裂开来。我们急忙低头躲避，狂风卷着雨水和玻璃碎片向我们呼啸而来。

“起码我们有食物！”我喊道，“就算被洪水困在此处，我们也一定能活下去的！”

“可是如果一切能源都切断了，我们怎么做饭呢！而且冰箱……”

“我们先把所有东西弄熟。煮熟所有的鸡蛋……”

强风盖过了我们的声音，我不再开口。

温热的雨水横扫过来，把我们浇个湿透。在飓风里做饭？我刚才犯傻了，浪费了太多时间。如果我们试图做饭，强风会将开水刮到我们头上。或是滚油……

莱斯利嘶声叫道：“我们得用烤箱！”

没错。烤箱没那么容易砸到我们头上。

我们将烤箱调节到四百度，把鸡蛋放到一锅水里，再把锅子放了进去。我们从冷冻室里取出所有冻肉，一股脑地堆到烤盘里。另一口锅里放了两颗朝鲜蓟。剩下的蔬菜可以生吃。

还有什么？我竭力地想。

水。如果电没了，水和电话也会跟着断掉。我打开水龙头，找东西接水：带盖的水壶、莱斯利用来举办派对的三十杯容量咖啡壶、她的水桶。她显然是觉得我疯了，但我不能将雨水当做水源，这玩意儿我可信不过。

狂风暴雨的声音依然在耳旁轰鸣，我们已然放弃了交谈。四十个昼夜下来，到时候我们将变成两个聋子。用棉花堵住？来不及去浴室了。用纸巾！我将纸巾撕成四块，团成四个耳塞。

卫生设施？这便是选择莱斯利家而不是我家的另一个理由。抽水马桶不能用的时候，阳台永远是大行方便的好场所。

而且，哪怕洪水漫过十四层楼，还有屋顶嘛。这栋大楼有二十层高。如果洪水高过这栋大楼的屋顶，等它退去时，这世上也没几个人了。

如果的确是新星呢？

我将莱斯利抱得更紧，单手点燃了另一支烟。如果是新星，上述计划全部作废。无论如何，先做再说。人不会因为希望就停止计划。

当飓风变成热蒸气时，阳台还是大有用处。玩了命地狂奔过去，越过栏杆，总好过被生生地煮熟。

只是现在提起这些还不是时候。

反正，她自己也会想到的。

四点钟的时候灯灭了。我关掉烤箱，以防电力恢复。用一个小时冷却食物，再全都装到充当口袋的裤子里。

莱斯利已经睡着了，靠在我的怀抱里。她是怎么无忧无虑地睡着的？我在她身后堆了几个垫子，让她舒服地靠着。

这段时间，我平躺着，抽着烟，望着天花板上闪电的影子。我们吃掉了所有鹅肝酱，还喝光了一瓶香槟。我想过把白兰地也打开，不过颇为不舍地抑制住了这股冲动。

很长时间过去了，我不知道自己脑子里都想了一些什么。我睡不着，但肯定什么都没想。慢慢地我才注意到，在闪电的亮光中，天花板已经变成了灰色。

我翻过身，小心翼翼地。一切都湿透了。

我的表上显示时间为九点半。

我爬过隔断进到起居室。我太久没留意风暴的声音，结果被喷了一脸温热的急雨。外面还在刮着飓风。但密布的乌云中透出了炭灰色的光亮。

看吧，我留下白兰地是对的。洪水、风暴、强辐射、耀斑引起的大火——如果破坏引起的损失如我预估的一般高，那么钱将变得一文不值。我们将以货易货。

我饿了，吃了两个鸡蛋和几片培根——食物仍有余温——开始动手将剩下的食物储存起来。我们有一个星期的食物，也许……只是饮食平衡难以维持。也许我们能跟邻居交换食物。这栋大楼相当雄伟，肯定还有空的公寓，可以被我们用来存放灌装汤之类的食物。低层的难民需要照顾，如果水升高到……

他妈的！我想念新星了。如果是那样的话，也就一了百了了。现在……我们有药吗？大楼里可有医生？痢疾和各种传染病必然接踵而至。还有饥饿。附近有一家超市，不知我们能不能在楼里找到潜水设备？

不过我要先睡上一觉，然后再对大楼展开探索工作。天空已经变成了淡淡的炭灰色。结局原可能更惨，远远惨过现在。我估摸着在遥远的另一面世界，辐射定然已经覆盖了全部区域。我不禁产生了几分好奇，说不定我们的后代会殖民欧洲，也可能是亚洲，也许还有非洲。

注释

- [1] 约翰尼·卡森，美国著名的节目主持人，曾主持美国国家广播公司深夜时段著名脱口秀节目《今夜秀》。
- [2] 圣安德烈亚斯断层：横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西部和南部以及墨西哥下加利福尼亚州北部和东部的地质断层，位于太平洋板块和北美洲板块的交界处。附近常发生地震。
- [3] 地球反照：地球所反射的太阳光。
- [4] 恒星的一种类型，我们的太阳就是黄矮星。
- [5] 指太阳光度变化的幅度是百分之四。

媒体一代

沙王

1979

乔治·马丁

乔治·马丁的作品类型多样，他涉足科幻、奇幻和恐怖风格的创作，并多次获得雨果奖、星云奖以及恐怖小说作者联合会颁发的斯托克奖。他最优秀的作品通常会达到中篇以上的篇幅，其中包含很多跨越不同创作类型的主题和创意。《沙王》在一个未来风格的背景下，探讨一个非常古老，早在《科学怪人》时代就已经出现的主题：人类不负责任地扮演上帝，一旦创造出的怪物与自己作对，结局总是很悲惨；《夜行者》曾在1987年被搬上大银幕。这是一个在星际飞船里上演的鬼宅故事；《莱安娜之歌》探讨了一个生理特性独特的外星文化所面临的宗教信仰问题；《肉铺里的男人》及其姊妹篇，都是披着科幻外衣的传统僵尸故事。马丁于1971年开始发表短篇小说作品，六年后发表第一部长篇小说《光逝》，因为形象地描绘了一个在独特自然条件下成长起来的外星文化而广受赞誉。马丁几乎全部作品都有独特的故事背景设定。比如《热夜之梦》，这部吸血鬼小说就清晰地描画了内战之前美国南方密西西比河沿岸的风土人情；《末日狂歌》则着眼于二十世纪六十年的反主流文化，通过描写一个摇滚乐队，用他们的音乐再现了那个年代人们的毁灭冲动和社会混沌状态。《权力的游戏》《列王的纷争》《冰雨的风暴》则构成了史诗奇幻巨著《冰与火之歌》的前三卷。马丁还和丽莎·图托合作，共同创作了小说《风港》。他的短篇小说集包括《莱安娜之歌和其他故事》《亡者之歌》

《子女的画像》以及《图夫航行记》。他还创作过一些电视剧剧本，包括最新的《阴阳魔界》系列，以及《美女和野兽》，并主持编辑过二十多部作品集。

西蒙·克雷斯独自住在一处庞大的庄园里。庄园坐落在干燥多石的山丘上，与城相距五十公里。这样一来，当他因工作上的事被突然叫走时，就没有邻居帮他照料那些宠物。兀鹰是不用操心的，它就待在废弃的钟楼里，平常也都是自己喂饱自己；至于跛行兽，克雷斯只需把它赶到屋外，它自己就会想办法。这个小怪物什么都吃得下去——蛞蝓啦，鸟啦什么的。麻烦的是那个大鱼缸，里面装的可都是正宗的地球产水虎鱼。最后实在没辙，克雷斯只好往鱼缸里扔一大块牛肉了事。如果他的行程超出了预期，水虎鱼会相互残杀。以前它们就这么干过。克雷斯倒是觉得挺有趣儿。

糟糕的是，这一次他在外耽搁得实在是太久了，等他终于回到家的时候，鱼死光了，兀鹰也死了——跛行兽爬进钟楼把它给吃了。克雷斯为此十分恼火。

第二天，他驾着飞行器去了大约两百公里之外的阿斯加德^[1]。阿斯加德是整个巴尔德尔最大的城市，以拥有历史最悠久、规模最大的星际港口而著称。克雷斯向来喜欢在朋友面前展示一些与众不同、让人逗乐而且价格不菲的动物，阿斯加德就是购买这种东西的好去处。

不过，这回他的运气可不怎么样。“外星宠物”已经关了门；“以太宠物”非要再塞给他一只兀鹰；而“怪水”供应的无非还是些水虎鱼、闪光鲨、蜘蛛鱿之类的普通货色。这些克雷斯可都见识过了，他想要的是些新东西，一些能让人眼前一亮的东西。

傍晚时分，克雷斯溜达到了彩虹大道上，想找一家从前没光顾过的宠物店。这条街离港口很近，街上有许多卖进口货的商店。那些大型百货公司的橱窗长得惊人相似，橱窗里的毡垫上陈列着稀罕昂贵的外星文物。橱窗后面垂着深色的帘子，让人无法窥见商店内部的情况。各百货公司之间是一些店面狭窄、肮脏凌乱的旧货商店，里面塞满了稀奇古怪的小玩意儿。克雷斯在这两种商店之间来回穿梭，在哪儿都提不起兴致来。

接下来，他碰上了一家与众不同的小店。

这家店紧挨着港口，克雷斯以前从没来过这儿。商店的所在是一座规模不大的单层建筑，夹在一个欢乐吧和“秘密修女会”开办的一间神秘馆^[2]之间。到了这个地段，彩虹大道已经显得破败不堪了，但这

家商店却独树一帜，十分引人眼球。

橱窗里充满了雾气，还变幻着各种色彩：一会儿是浅红色，一会儿是雾气般的灰色，一会儿又成了闪耀的金色。雾气打着旋儿转动，店内亮着幽暗的光。克雷斯扫了一眼橱窗里的东西——几件艺术品，还有些他不认得的物品。当然，他哪件东西也看不真切——雾气在这些东西周围优雅地流动着，一忽儿露出某件东西的冰山一角，一忽儿亮出另外一件，一忽儿又把它们全都遮挡住。这反倒能勾起人们的好奇心。

看着看着，雾气逐渐凝成了一个字母，于是一个个单词便相继显现出来。克雷斯站在那里读：

沃—希德进口商店主营文物、艺术品、生物及各色杂货

雾气到这儿便停住了，不再显现出新的字母来。透过雾气，克雷斯隐约看到店内有什么东西在动，而且广告里也提到了“生物”，他一下子来了兴趣，掸了掸外套，走进了商店。

到了店内，克雷斯觉得有些晕头转向。里面非常宽敞，这大大超过了克雷斯的猜测——店面并不怎么起眼，他料想里面也不会太大。店里灯光幽暗，寂静无声。天花板上是一片星海，点缀着漩涡星云，光线阴暗，但非常逼真，看起来也十分漂亮。所有的柜台都发着微光，那是为了更好地展示里面的商品。走道的地面上也都弥漫着雾气——有些地方的雾气差不多漫过了他的膝盖。在他走动的时候，雾气就在身边盘绕着。

“为您效劳。”

一个女人出现了，似乎是从雾气中突然升腾出来的。她又高又瘦，脸色苍白，身上穿着一条灰色的连衫裤，脑袋后面耷拉着一顶怪模怪样的小帽子。

“你是沃还是希德？还是帮忙看店的？”克雷斯问道。

“我是贾拉沃，很高兴为您效劳。”她说，“希德是不见客的。我们也没有雇帮手。”

“你们这个店挺大的，我却从来没有听说过，真是奇怪。”克雷斯感到很困惑。

“我们在巴尔德尔的这家店面刚刚开张，”她说，“不过在其他一些

地球上我们也有连锁店。您想看点儿什么呢？艺术品吗？您看起来像个收藏家。我们有一些非常不错的诺达路希水晶雕刻。”

“不用了，”克雷斯说，“该有的水晶雕刻我都已经有了。我是来看宠物的。”

“您想要活的吗？”

“对。”

“外星的？”

“当然。”

“我们有一只会模仿人的动物，产自希莉亚星球。是一只聪明的小猿猴，它不单能模仿人讲话，还能模仿您的嗓音、语调和手势，甚至脸部表情。”

“很可爱，”克雷斯说，“但也很普通。我想要的不是‘可爱和普通’。沃，我想要的是怪异的、不同寻常的宠物。不要可爱的那种，我讨厌可爱的动物。我现在有一只跛行兽，从科索进口的，价格可不便宜。我时不时地喂它一窝讨厌的小猫——这就是我对‘可爱’的态度。我说得够清楚了吗？”

沃诡秘地笑了笑。“您养过会崇拜您的动物吗？”她问道。

克雷斯咧着嘴笑了笑。“哦，偶尔吧。可是我不需要崇拜，沃，只要有乐子就行。”

“您没听明白，”她说，脸上还是那副奇怪的笑容，“我说的是真正的崇拜。”

“你是什么意思？”

“我想我们有您想要的东西。”她说，“跟我来。”

她领着他穿过闪闪发光的柜台，进入一条长长的通道。通道内雾气缭绕，头顶上是人工仿造的星光。他们穿过一道雾墙，走进商店的另一片区域，在一个巨大的塑料箱子前停住了。那是个鱼缸，克雷斯心想。

沃向他招了招手。他走近箱子，发现自己想错了。那是一个陆栖

动物饲养箱，里面是一块两米见方的微缩沙漠，白色的沙粒在暗淡的红光下呈现出血红的色泽。箱子里还有很多石头，有玄武岩、石英岩和花岗岩。箱子的四个角落里各矗立着一座城堡。

克雷斯眯缝着眼睛瞧了瞧，修正了自己的看法。确切地说，箱子里只有三座城堡，另外一座已经倾斜崩塌，成了一片废墟。那三座城堡是用石头和沙子砌成的，做工虽然粗劣，但却完整无缺。一些小动物在城垛之上和圆形的门廊下爬来爬去。克雷斯把脸贴到了箱子上。

“这些是昆虫吗？”他问道。

“不是，”沃回答说，“是一种比昆虫高级得多的生物，智商也要高得多。这东西比你的跛行兽可要厉害多了。我们管它们叫沙王。”

“只要是昆虫，”克雷斯说着，一边从箱子边上抽回身来，“我才不在乎它们有多高级呢。”他皱了皱眉头，“拜托别拿智商这一套来唬弄我了。这些东西那么小，它们的大脑只能是最原始的那一种。”

“它们在各自的群体中共享同一个群体意识，”沃说，“在这儿应该称作‘城堡意识’。箱子里实际上只有三个生物，第四个已经死了。你看，它的城堡已经倒塌了。”

克雷斯又往箱子里瞅了一眼。“群体意识？嗯，有点儿意思。”他又皱了皱眉头，“但不管怎么说，这也不过是特大号的蚂蚁窝而已。我想来点儿更精彩的东西。”

“它们会打仗。”

“打仗？哦。”克雷斯又看了看箱子。

“您不妨看看它们的颜色。”她指了指聚集在最近的城堡边上的那些生物，其中一只正在箱壁上爬来爬去。克雷斯盯着它看了个仔细。但无论怎么看，他都觉得这是只昆虫：只有他手指甲盖那么大，六条腿，六只小眼睛长在身体四周，一对凶猛的大颚噙里啪啦地响着，很是惹眼。两根纤长的触须则在空中摇来摆去，交织出种种图案。这东西的触须、大颚、眼睛和腿都是乌黑的，而盔甲般的外壳则是深深的橙色，那才是它身体的主色调。“是昆虫。”克雷斯又说了一遍。

“不是昆虫。”沃坚持道，语调很平静，“沙王长大后会蜕掉坚硬的外壳。但这个玻璃箱太小，它们长不到那么大，也就不会蜕壳。”她拽着克雷斯的胳膊，领他绕着箱子走到另一个城堡边上，“看看这些沙王的颜色。”

克雷斯看了看，这边的沙王颜色跟刚才的有所不同。这些沙王的甲壳呈亮红色，触须、大颚、眼睛和腿则是黄色的。克雷斯往箱子的另一头扫了一眼：第三个城堡里的居民拥有灰白色的甲壳，其他部位则是红色的。他“嗯”了一声。

“我跟您说过，它们会打仗，”沃说道，“它们甚至还会休战和结盟。第四个城堡就是被其他三方的盟军摧毁的。黑色沙王发展得太人多势众了，于是其他几方就联合起来打垮了它们。”

克雷斯还是不太服气。“是挺有趣儿的。不过，昆虫也会打仗啊。”

“昆虫可不会崇拜您。”沃说。

“呃？”

沃笑了笑，将手指指向城堡。克雷斯定睛细看，发现高处塔楼的墙上刻着一个头像。他认出来了，那是贾拉·沃的脸。

“这……”

“我把自己脸部的全息图像投影到箱子里，投影了好几天。对它们来说，这就是上帝的面容，你懂了吗？我给它们喂食，总在它们身边待着。沙王有一种基本的灵能，跟心灵感应有点类似。它们感应到我的存在，于是用我脸的图像来装饰它们的建筑，以示对我的崇拜。你看，所有城堡上都有这样的头像。”

事实确实如此。城堡之上，贾拉·沃的脸栩栩如生，神态平静而又安详。这样的高超技艺令克雷斯惊叹不已。“它们是怎么做到的呢？”

“它们最前面的两条腿可以起到手臂的作用。它们甚至还有类似于手指的器官，那是三根小小的、柔软灵活的卷须。此外，它们有很好的合作意识，在修建城堡和行军作战时能合作默契。要知道，同一种颜色的沙王都是受控于同一个意识的。”

“继续往下说。”克雷斯请求道。

沃笑了笑。“沙母住在城堡里。‘沙母’是我给起的名字——有点儿一语双关的含义^[3]，你明白吧？这东西行使着母亲和胃的双重职能。沙母是雌性的，大小跟你的拳头差不多，本身不能来回走动。其实，把这种生物通称为‘沙王’有些用词不当，那些只负责寻找食物和进行打仗的叫做‘工沙’，它们就相当于战士。真正的统治者是‘沙后’。当然

这个比方也不全对。大体上说来，整个城堡就是一个雌雄同体的生物。”

“它们吃什么呢？”

“工沙们吃半流质的、从城堡里来的经过消化的食物——那是沙母给的，沙母已经帮它们消化了好几天了。工沙的胃接受不了别的东西。要是沙母死了，它们也很快就会死掉。至于沙母……沙母什么都吃。它们没什么特别的要求，喂点残羹剩饭就很好了。”

“活的东西吃吗？”克雷斯问。

沃耸了耸肩。“也吃，沙母会吃掉来自其他城堡的工沙。”

“我对此很有兴趣，”克雷斯承认道，“要是它们的体积不那么小就好了！”

“你可以把它们养得更大些。这儿的沙王小是因为箱子小，它们会控制自己的生长来适应现有的空间。要是我把它们移到大一点儿的容器里，它们就会继续长大。”

“嗯，我的水虎鱼缸有这个的两倍大，现在正空着呢。我可以把它清扫出来，装上沙子……”

“我们可以上门服务，很乐意为您效劳。”

“那太好了，”克雷斯说，“我想要四个完整无缺的城堡。”

“没问题。”沃说。

于是他们开始讨价还价。

三天之后，贾拉·沃带着几只休眠的沙王和一队负责安装的工人来到了西蒙·克雷斯家里。沃的助手都来自外星球，克雷斯还没见过这般长相的外星人——身材粗短，有两只脚和四只手，还长着鼓鼓的复眼。他们厚厚的皮肤如同皮革一般，身上到处都是皱褶——这儿长着一只角，那儿支着一根刺，别的什么地方又鼓着一个包。不过他们都非常强壮，干活也很得力。沃用一种音乐般的语言支使他们干这干那，那种语言也是克雷斯闻所未闻的。

活儿当天就干完了。工人们把水虎鱼缸搬到了克雷斯家宽敞的起居室的中央，再在鱼缸两旁摆上一圈沙发，这样利于观赏。他们把鱼

缸刷洗干净，在里面三分之二的空间里填上沙子和石块，然后装上一个特殊的照明系统。这个系统既可以发射沙王喜欢的暗红色光线，又具有把全息图像投影到鱼缸里的功能。他们还在鱼缸顶上加了一个非常结实的塑料盖子，盖子里有一个喂食装置。“这样，你喂它们的时候就不用把盖子挪开了。”沃跟他解释说，“你肯定不想让那些工沙有机会跑掉吧。”

盖子里还装着一台湿度控制仪，可以使鱼缸里的湿度保持在适当的水平。“里面得保持干燥，但是也不能太干了。”沃说。

最后，一个工人爬进鱼缸，在四个角上各挖了个深坑。他的一个同伴从结着霜的冷冻运输箱里拿出休眠的沙王，一个接一个地递给了他。这些沙王实在不美观，克雷斯觉得它们就像一团团颜色斑驳的腐肉，只不过多了一张嘴而已。

外星工人把它们分别埋在四个角落里，跟着把鱼缸封好，然后就离开了。

“沙王遇热之后就会醒来，”沃说，“一周之内，工沙就会开始孵化。它们会挖洞，然后钻到地面上来。一定要给它们充足的食物，它们在成长期间需要保持充沛的体力。我估计，大约三个星期之后您就能看到城堡了。”

“那我的头像呢？什么时候它们才会开始雕刻我的头像？”

“大概一个月之后您再把全息图像投进去。”她建议说，“要有耐心。有什么问题就打电话来，我们随时为您效劳。”她朝克雷斯鞠了一躬，然后就走了。

克雷斯踱回到鱼缸边上，点着了一支大麻烟卷。沙漠里寂静无声，空无一物。他不耐烦地敲了敲缸壁，皱起了眉头。

到了第四天，克雷斯觉察到沙子下面似乎有了动静——来自地下的轻微扰动。

第五天，他看见了第一只工沙。它孤零零地待在鱼缸里，身体是白色的。第六天，他数出了十二只沙王，白的、红的、黑的都有。橙色沙王却迟迟不见动静。

他把一碗剩菜倒进鱼缸，沙王们马上就注意到了。它们冲了上来，动手把食物拉回各自的角落。每种颜色的沙王都秩序井然，互相之间也没有争斗。克雷斯觉得有些失望，不过还是决定再等上一阵

子。

第八天，橙色沙王粉墨登场了。这时，其他的沙王都已经在搬运小石块，开始搭建粗糙的城堡了。它们还是没有打仗。它们现在的个头还只是店里那些同类的一半大小，不过克雷斯觉得这些家伙长得挺快的。

在第二个星期内，城堡就盖了一半了。工沙们排着井然有序的队伍，把大块的砂岩和花岗岩拖回各自的角落里，其他一些工沙则忙着用大颚和卷须把沙石堆砌起来。克雷斯买了一副放大目镜，这样就可以把鱼缸里的动静尽收眼底。他绕着高高的缸壁走了一圈又一圈，仔仔细细地观察着。真是有意思极了。城堡多少有些简陋，克雷斯不是十分满意。不过，他已经想到了一个改进的法子。第二天，他把一些黑曜石和彩色玻璃碎片跟食物一块投了进去。几个钟头之后，这些石头和玻璃片就成了城堡墙面的一部分。

最先竣工的是黑色城堡，紧随其后的是白堡和红堡。不出所料，橙堡又是最后一个。克雷斯把饭拿到起居室里，坐在沙发上边看边吃，他觉得，头一场战争随时可能爆发起来。

他又一次失望了。日子一天天过去，城堡越来越高，也越来越宏伟了。除了上洗手间、接听重要的公务电话之外，克雷斯守着鱼缸寸步不离。但沙王们还是没有开战，他开始不耐烦起来。

最后，他不再给它们喂食了。

沙漠里不再有剩饭从天而降。两天之后，四只黑工沙围住了一只橙色同类，把它拖回去献给了自己的沙母。它们先扯下它的大颚、触须和腿，使其成了残废，然后把它拖进了微型城堡那道阴暗的正门里。那只沙王就此消失。不到一个小时之后，四十多只橙色沙王从沙漠另一头行军过来，向黑色军团所在的角落发起了进攻。但是，从地底深处冲出来的黑色沙王在数量上占尽优势。战斗结束时，进攻者们已经被屠杀殆尽。战死者和它们奄奄一息的同伴都被拖到了地下，成了黑沙母的盘中餐。

克雷斯非常兴奋，为自己的天才想法得意不已。

第二天，当他把食物放进鱼缸时，一场抢夺食物的三国大战爆发了。白色军团最终成了最大的赢家。

自那以后，战争就一场接一场，打得个不亦乐乎。

离贾拉·沃把沙王送来的时间已经快一个月了，克雷斯打开了全息投影仪，他的脸立刻出现在了鱼缸里。脸的图像慢慢地转个不停，这一来，所有四个城堡都可以均匀地接收到他的目光。克雷斯觉得这个投影还是和自己挺相像的：它顽皮地咧开嘴笑着，嘴巴宽宽的，脸颊丰满，蓝色的眼睛里闪烁着光芒，灰色的头发被精心梳成了时髦的分头，眉毛稀疏，一副老成世故的模样。

很快，沙王们就行动起来了。当自己的头像在沙王们的头顶闪耀时，克雷斯给它们投放了异常丰盛的食物。战争终于告一段落，现在的一切行动都围绕着“崇拜”这个主题展开。

西蒙·克雷斯的脸慢慢地显现在了城堡的墙面上。

一开始，克雷斯觉得四个城堡上的雕像几无二致。随着工程的进展，他对这些复制品进行了仔细的研究，发现它们在制作工艺以及最终效果上还是有细微的差别。红色军团最具有艺术天分，它们用小块的板岩表现出他灰扑扑的发色。白沙王制作的脸谱显得年轻又顽皮，而黑色军团的创作则突出了他智慧、慈祥的特点——不过脸都是一样的脸。橙色沙王还跟原来一样，进度最慢，效果也最差。它们在战场上的表现乏善可陈，相形之下，它们的城堡也是一副寒碜相。橙色沙王的雕像看上去潦潦草草，简直就像一幅漫画，而且它们看上去也不打算做什么改进了。看到它们停止了对雕像的加工，克雷斯心里很不是味儿，但也只有干瞪眼的份儿。

等到所有版本的头像都完工的时候，克雷斯关掉了投影仪——现在是时候来一次聚会了，他想，这肯定会让朋友们惊叹不已。他甚至还打算为大伙儿导演一出战争的好戏。他高兴地哼着歌，开始起草聚会客人的名单。

聚会果然大获成功。

克雷斯一共邀请了三十位客人。有几个是跟他爱好相同的密友，还有几个前任情人，其他的都是他生意和社交场上的竞争对手。他知道有些客人看了他的沙王会觉得不舒服，甚至会反感——这早在他的意料之中。

他一时冲动地把贾拉·沃的名字也写进了名单里，在给她的邀请函中又补上一句：如果你愿意，把希德也叫上吧。

她接受了邀请，不过她的话让他觉得有些不解。“希德，呃，他不能来。他从来不参加社交聚会。至于我嘛，我很高兴能有机会看看

你的沙王到底怎么样了。”

克雷斯为聚会预订了尤为丰盛的餐点。到了最后，客人们的谈资渐渐枯竭，大多数客人已经被红酒和大麻烟弄得晕头转向了。就在这时，克雷斯亲自动手把桌上的残羹冷炙一股脑儿地搜刮进了一个大碗里，这个举动让所有人都大吃一惊。“大家都上这边来，”他招呼着客人们，“我想让你们看看我的最新宠物。”他端着碗，领他们进了起居室。

沙王们总算没辜负他的一番厚望。事前被饿了两天，现在正是它们跃跃欲试的时候。克雷斯颇为周到地为客人们准备了放大目镜，大家便围在鱼缸边上戴着目镜往里看。沙王之间展开了一场异常惨烈的剩饭争夺战。战斗结束之后，克雷斯清点了一下战场：差不多死了六十只工沙。红沙王和白沙王新近结成了联盟，大部分食物都被它们抢走了。

“克雷斯，你真是恶心。”卡茜·穆雷冲着他说。两年前他们在一起住过很短的一段时间，最后他实在受不了她那要命的多愁善感，跟她分了手。“我可真是傻瓜，居然还到你这儿来。我还以为你也许会收敛一点儿，想要跟我道歉呢。”有一次，他的跛行兽把一只特别可爱的小狗给吃掉了。那是卡茜的爱物，为这事儿她一直都不肯原谅他。“别再请我到这个鬼地方来了，西蒙。”她大踏步地冲了出去，后头紧跟着她的现任情人。一片嘲笑声在他们身后响起。

其他的客人都有满肚子的问题要问。

这些沙王是从哪儿弄来的？“沃—希德进口商店。”他回答道，一边向贾拉·沃做了个礼节性的手势。她一直都很安静，大部分时间里都是一个人待着。

为什么沙王要拿他的头像来装饰城堡？“因为我是它们的上帝。难道你们不知道吗？”他的回答引发了一阵哧哧的笑声。

它们还会打起来吗？“当然。不过今天晚上不会了。别担心，这样的聚会以后还会有。”

业余外星生物学家贾德·拉吉斯聊起了其他的群居昆虫，还有它们掀起的那些战争。“这些沙王很有意思，但也没什么特别了不起的地方。你不妨读一读关于另外一些昆虫的书，比方说，《地球上的兵蚁》。”

“沙王不是昆虫。”贾拉·沃突然插了一句。

不过贾德已经走开了。谁也没在意她的话。克雷斯冲她笑了笑，耸了耸肩。

玛拉达·布雷提议在下次观战时设一个赌局，大家都对这个主意表示赞同。接着，他们兴致勃勃地就赌博的规则和赔率展开了讨论，一直持续了接近一个钟头。最后，客人们开始陆续离去。

贾拉·沃是最后一个走的。等到就剩他们俩的时候，克雷斯跟她说：“看来，我的沙王所引起的凡响似乎非常不错。”

“它们长得不错，”沃说，“已经比我自己养的那些大点儿了。”

“对，只有橙色沙王例外。”克雷斯说。

“我也注意到了，”沃回答道，“它们的数量似乎很少，城堡也很破败。”

“呃，总得有人落后的，”克雷斯说，“橙色沙王出来得晚，城堡盖得也晚，所以它们吃亏了。”

“能不能告诉我，”沃说，“你有没有喂它们足够多的食物？”

克雷斯耸了耸肩。“它们得时不时地节节食，这样能更好地激起它们的斗志。”

沃不满地皱了皱眉。“你没必要饿着它们，它们自然会在某个时间因为某种理由而发动战争，那是它们的本性。那样你看到的就会是非常复杂的对抗，令人赏心悦目。眼下这种因为饿肚子引起的连续战争毫无艺术感，档次也不高。”

克雷斯态度激烈地回敬了她的不满。“你现在是在我家里，沃，在这里，档次高不高得由我来决定。我一开始就是按照你的建议来喂养的，可它们根本就不开打。”

“你得有耐心。”

“不，”克雷斯说，“归根结底，我才是它们的主人和上帝。为什么我得等到它们自己想打时才有热闹可看呢？它们打斗的次数没达到我的要求，我只是对这种状态做了一番修正而已。”

“我知道了，”沃说，“我会跟希德商量一下的。”

“这不关你的事，跟他也没关系。”克雷斯打断了她。

“那，我想我也该告辞了。”沃的话语听起来有无可奈何。在披上外套时她又瞪了他最后一眼。“好好留意你的头像吧，西蒙·克雷斯特。”她警告道，“看看你的那些头像。”说完就离开了。

克雷斯满腹狐疑地踱回鱼缸边上，紧盯着那些城堡。他的头像还在，跟原来一样，只是——他抓起放大目镜戴上，长时间地审视着那脸，不过还是很难说清到底有什么不妥。但是，头像的表情似乎有了些微的改变。笑容有些扭曲了，神色显得有点儿恶毒。当然，变化非常细微——如果这也算是变化的话。最后，克雷斯把这归结为心理暗示的缘故，并决定再也不邀请贾拉·沃来参加聚会了。

接下来的几个月里，克雷斯和他的十来个死党每周都要聚在一块玩一种游戏，他喜欢称之为“战争游戏”。但最初的那股狂热劲儿早已过去，他不再花那么多时间围着鱼缸转了，转而开始更多地关注生意上的事务和社交生活。不过，他还是喜欢时不时地叫几个朋友过来看上一两场战争。他总是让沙王们处在饥饿的边缘，橙色沙王因此付出了惨重的代价，数量明显地减少了。到后来，克雷斯开始怀疑它们的沙母是不是已经死了。其他沙王的日子倒还过得逍遥。

在一些难以成眠的夜晚，克雷斯会拿着一瓶红酒走进起居室，那儿唯一的光源就是微型沙漠里的暗红色光芒。他会自个儿边喝酒边观察沙王，一连看好几个小时。一般情况下，鱼缸里总会有某个角落正在打仗。碰上鱼缸里一片太平的时候，他只需要扔一点点食物进去，马上就能挑起一场纷争。

就像玛拉达·布雷提议的那样，克雷斯的同伴们开始为每周的“战争游戏”下注。克雷斯把宝押在白色沙王身上，赢了不少钱。白色沙王现在已经是鱼缸里最人多势众的一派了，它们的城堡也最为宏伟壮观。有一次，他没有像平时那样在战场中央投放食物，而是掀开鱼缸盖子的一角，把食物直接倒在了白色城堡边上。这一来，其他沙王要想得到食物就必须去攻击白沙王的要塞。它们的确这么干了，但白沙王成功地抵挡住了进攻，克雷斯也因此从贾德·拉吉斯手里赢到了一百块钱。

实际上，拉吉斯几乎每个星期都大输特输。他自认为对沙王和它们的行为方式非常了解，声称自己从第一次聚会之后就开始研究它们，但是一到下注的时候，他的运气就不见了。克雷斯怀疑拉吉斯是

在吹牛。他自己也曾经一时兴起想研究一下沙王，还泡在图书馆里查询自己的新宠物到底来自哪个星球，但是图书馆根本就没有关于沙王的任何记录。他曾经想跟沃联系，问问她有关的情况，但是又因为别的事情给搁下了。渐渐地，他也就把这事儿给忘了。后来有一次，拉吉斯又来参加战争游戏了。之前的一个月里他总共输掉了一千多块钱。这次他来的时候，胳膊下夹了个小小的塑料盒子，里头有一只类似于蜘蛛的东西，身上还覆盖着一层金色的细毛。

“这是只沙漠蜘蛛。”拉吉斯宣布，“产自卡萨蒂。我今天下午在‘以太宠物’买的。通常他们都会把蜘蛛的毒囊取掉，不过这只还是完好无损的。西蒙，你敢跟我赌吗？我要把我的钱赢回来。我要押一千块钱，赌沙漠蜘蛛能打赢沙王。”

克雷斯审视着被关在塑料盒子里的蜘蛛，在心里掂量了一番。他的沙王已经长大了——比沃那些沙王要大上一倍，就像她预言的那样——但是它们跟这个庞然大物比起来可就相形见绌了；而且蜘蛛是有毒的，沙王可没有这种武器。但话又说回来，沙王们有着庞大的数量。再说了，没完没了的沙王之战也让他看得发腻了。于是，这种新奇的比赛一下便勾起了他的兴致。“成交。”克雷斯说，“贾德，我看你是傻了。沙王们会前赴后继地进攻，直到把你的这个丑东西杀死才会罢手。”

“傻的人是你，西蒙，”拉吉斯微笑着回敬道，“卡萨蒂沙漠蜘蛛吃的就是那些躲在角落和缝隙里的胆小鬼。瞧着吧，它肯定会径直冲进城堡把你那些沙母吃掉的。”

其他人都笑了，克雷斯却沉下脸来，他原来可没想到这一点。“那就走着瞧吧。”他不耐烦地说，然后就给自己加酒去了。

蜘蛛个子太大了，没法顺利地通过喂食器进到鱼缸里。有两位客人帮着拉吉斯把鱼缸的盖子往边上挪了挪，玛拉达·布雷把盒子递了上去。拉吉斯就把蜘蛛给抖搂了出来。蜘蛛轻巧地降落在红色城堡前面的一个沙丘上，迷惑不解地在原地待了一会儿，嘴和脚则气势汹汹地抖动着。

“上啊。”拉吉斯催促着蜘蛛。他们现在都围到了鱼缸边上。克雷斯找来了放大目镜，把它戴上了。就算他真的要输掉一千块钱，起码也得把这场战斗好好地欣赏一番。

沙王们发现了入侵者。红色城堡里的所有活动都停止了。那些小小的红色工沙都呆立在原地，观望着。

蜘蛛开始爬向城堡大门，向着吉凶难料的前途进发了。克雷斯的头像从上方的塔楼俯视着它，面无表情。

一场混战立刻爆发了。离得最近的那些红色工沙排成了两个楔形战队，顺着沙地朝蜘蛛冲了过去。更多的士兵源源不断地从城堡里拥出来，组成了三列纵队，保卫着沙母居住的地下城堡的入口。侦察兵在沙丘之间来回奔忙，召唤同伴们加入战团。

双方短兵相接。

发起进攻的沙王们如潮水般涌到了蜘蛛身上，用大颚紧紧地咬住蜘蛛的腿和腹部不放。红色沙王顺着入侵者金色的腿脚爬到了对方的背上，然后又咬又撕。有一只沙王找着了蜘蛛的一只眼睛，用自己那小小的黄色卷须把它揪了下来。克雷斯满脸堆笑，在一旁指指点点。

但是它们太小了，也没有毒液，因此没能把蜘蛛制住。蜘蛛弹动着腿，把沙王拨向自己身体两侧，同时用淌着涎水的颚去对付其他的沙王。沙王们被蜘蛛咬得支离破碎，身体也僵硬了。一会儿工夫，就有十多只红沙王奄奄一息地倒在了地上。沙漠蜘蛛步步逼近，大步流星地跨过了排在城堡前面的三排卫兵。沙王队伍缩小了包围圈，它们把蜘蛛裹在中间，进行玉石俱焚的战斗。有一队沙王把蜘蛛的一条腿咬了下来。防御者们络绎不绝地从塔楼上跳下来，加入了纠结的密集战团。

蜘蛛全身上下都爬满了沙王，它突然倒向一边，落入黑暗，莫名其妙地消失在了沙石中。

拉吉斯长吁了一口气，他看起来脸色苍白。“太精彩了。”有人说。玛拉达·布雷咯咯地轻声笑着。

“看啊。”艾迪·诺兰迪安说，拽住了克雷斯的胳膊。

大家一直专注于眼前这个角落里的战斗，谁也没有注意到鱼缸里其他部分的情形。他们面前的城堡现在已经安静下来，沙地上只剩下了红色工沙的残骸，别的什么也没有。

三支大军汇聚到了红色城堡前面。橙、白、黑三色沙王排着整齐的队列，纹丝不动地站在那里。它们在等着看地下会冒出什么东西来。

克雷斯笑了。“这是一条防御封锁线。”他说，“再看别的城堡，贾德。”

拉吉斯看了看，不由得咒骂了一句。一队队的工沙正在拿沙子和石头把城堡的各个入口封上。就算蜘蛛在这次遭遇战中侥幸存活，也难以进入其他城堡。

“我应该拿四只蜘蛛来。”拉吉斯说，“反正我还是赢了，我的蜘蛛现在就在下面，正在吃你那该死的沙母呢。”

克雷斯没有回答。他等着看结果。这时候，沙漠的阴暗处有了动静。

转眼之间，红色的工沙又开始从大门里拥出来了。它们在城堡上各就各位，开始修复被蜘蛛弄坏了的部位。其他的沙王军队也都散开了队形，开始往各自所在的角落撤退。

“贾德，”克雷斯说，“我想你还没搞清楚到底是谁吃了谁。”

接下来的那个星期，拉吉斯带来了四条细长的银蛇，沙王们没费多大力气就把它给解决了。再下次他带了只大黑鸟。黑鸟吃掉了三十多只白工沙，而且还真把白色城堡给扑腾垮了。可是，最后它实在扑腾不动了，不管在哪儿落地，沙王们都会对其发起猛烈的进攻。

黑鸟之后是一盒昆虫——那些甲壳虫长得跟沙王颇为相似，但傻多了。橙、黑沙王的联军冲乱了这些甲壳虫的队形，它们被分割开来，很快就被屠杀殆尽。

拉吉斯开始拿期票跟克雷斯结账了。

差不多就在那个时期，克雷斯再次遇见了卡茜·穆雷。那天晚上，克雷斯在阿斯加德一家他最中意的饭馆里吃饭，而她碰巧也在那儿用餐。他走到她的餐桌旁，跟她说了说战争游戏的事，然后邀请她也加入。她听了之后气得满脸通红，但很快便恢复了常态，冷冷地对他说：“得有人来让你悬崖勒马了，西蒙。我想那个人就是我。”克雷斯耸了耸肩，然后回自己的座位享用一顿美味的晚餐，就此把她的威胁置之脑后。

一个星期之后，一个矮胖的女人来到了克雷斯的家门口，向他出示了自己的警察袖章。“我们接到了投诉，”她说，“克雷斯先生，您家里是不是养了满满一缸子危险的昆虫？”

“不是昆虫，”克雷斯恼怒地说，“您不妨自己进来看看。”

看到沙王之后，她大摇其头。“这样绝对不行。您对这些动物了

解多少呢？您知道它们来自哪个星球吗？它们通过生态委员会的检查了吗？您有饲养它们的许可证吗？我们收到投诉说它们是食肉动物，可能非常危险。还有一份投诉说它们是半智能生物。它们到底是从哪儿来的？”

“沃—希德宠物店。”克雷斯回答道。

“没听说有这么个店。”女警察说，“这些人多半是通过走私把它们弄进来的，因为我们的生态学家绝不会批准进口这种动物。不行，克雷斯先生，这样绝对不行。我得没收这个鱼缸，然后把它销毁。您还得交一些罚款。”

克雷斯许给她一百块钱，让她放过他和他的宠物。

“现在您可又多了一项贿赂公务人员的罪名。”

直到他把价码加到两千，她才终于松了口。“你知道，这事儿麻烦着呢，”她说，“有些表格得要修改，还有些记录得想办法删掉，从生态学家那里搞一张伪造的许可证也得花上不少时间，打发那个投诉者的麻烦就更不用说了。要是她再打电话来怎么办呢？”

“让我来对付她。”克雷斯说，“让我来。”

他着实费了番心思，想着该怎么应付这件事情。当天晚上，他打了好一通电话。

他首先找到了“以太宠物”。“我想买条狗，”他说，“一只小狗。”

长着一张圆脸的店主呆呆地瞪着他。“一只小狗？西蒙，这可不像你啊。干吗不亲自来一趟呢？我这儿有一只不错的货色。”

“我要的是一种特别的狗，”克雷斯说，“你拿支笔记一下，我给你形容一下是什么样的。”

然后他又找上了艾迪·诺兰迪安。“艾迪，今晚到我这儿来一趟吧，带上你的全息拍摄装备。我想录下沙王们与小狗打斗的场面，打算当礼物送给一位朋友。”

那天夜里，拍完录像并将其寄送出去，克雷斯一直折腾到很晚。他给自己准备了一份小点心，抽了几支大麻烟，还开了一瓶红酒，在自己的感官娱乐室里看了一出离经叛道的闹剧。最后，他心满意足地端着酒杯踱进了起居室。

起居室内的灯都关着，鱼缸发出的红光让所有东西都变成了红色，气氛显得十分躁动不安。克雷斯走过去俯瞰自己的领地，因为他很想知道黑色沙王的城堡修得怎么样了——小狗把它们的城堡弄得一团糟。

修复工作进行得很顺利。但是，当克雷斯透过放大目镜视察它们的工作成果时，碰巧近距离地瞥见了沙堡墙面上自己的头像，不由得大吃一惊。

他退后一步，眨了眨眼，又喝了口酒定了定神，再一次往缸里看去。

墙上那张脸的确还是自己的，但却已经扭曲变形，脸颊肿胀得像只猪脸，笑容显得狡诈淫荡，看上去邪恶得难以形容。

他心神不宁地绕着鱼缸走了一圈，仔细看了看其他的城堡。各个城堡上的面孔有着细微的区别，但是归根结底都差不多。

橙色城堡上的头像略去了大部分的细枝末节，但看上去还是十分残暴粗野——嘴角显得十分蛮横，眼睛里则是一副茫然无措的神情。

红色沙王给他的头像加上了恶魔般的狞笑，嘴角还在抽动着，那种动作既古怪又令人厌恶。他最喜欢的白色沙王雕出来的也是一个凶残的撒旦形象。

克雷斯狂怒地把酒杯扔向了房间的另一头。“你们可真是胆大包天，”他压着嗓子说道，“一个星期之内，你们别想吃到东西，你们这些该死的……”他的声音变得尖锐刺耳起来，“我得好好教训教训你们。”突然之间，他有了一个主意。他大步走出房间，不一会儿又走了回来，手里多了把铁做的古董标枪。标枪有一米长，枪尖十分锋利。克雷斯狞笑着，爬上去把鱼缸盖子挪开了一点，腾出了刚好够他动手的空间。沙漠的一角暴露在他面前，他弯下身，用标枪向着下方的白色城堡猛刺下去。他来回杵着标枪，把塔楼、工事和城墙一股脑儿地摧毁了。沙子和石子哗哗地往下掉，把四处逃窜的工沙埋在了沙下。他轻轻抖了一下手腕，依照他的脸制作的那个傲慢无礼的讽刺肖像便彻底灭迹了。接下来，他把枪头对准通往沙母密室的那个阴暗洞口，然后用尽全力戳下去。他感觉到一股阻力，接着就听到了轻微的碎裂声。所有的工沙都战栗着瘫倒在地。

克雷斯心满意足地抽回了标枪，然后观察了一会儿，想弄清楚沙母是不是已经被杀死了。枪头已经湿了，还有点黏糊糊的。到了最

后，白色沙王们又开始动了起来，很缓慢、很无力，但的确是在动。

他正准备把盖子挪一下，好接着对付下一个城堡，却忽然感觉到自己手上有什么东西在爬。他尖叫着扔下标枪，把那只沙王从身上摔了下来。沙王掉到了地毯上，他赶紧过去用脚把它踩死，然后又来来回回地把尸体碾得粉碎——在他踩上去的时候，那只沙王发出“嘎吱”一声惨叫。在这之后，他颤抖着赶紧封好了鱼缸。然后他冲出房间，洗了个澡，把自己全身上下查了个遍，又把衣服放到水里去煮。

再后来，他又喝了几杯红酒，这才走回了起居室。他觉得有点儿害臊，居然被一只沙王吓成这样。不过他可不打算再打开鱼缸了，从这以后，鱼缸的盖子永远不会再打开了。当然，他还是得惩罚其他那些沙王。

他决定再喝杯酒，借此润滑一下生锈的脑子。喝完之后，他又有了主意。他走到鱼缸边上，调了一下湿度控制仪。等他攥着酒杯在沙发上酣然入梦的时候，那些沙堡已经让雨水给溶解了。

一阵狂乱的敲门声把他惊醒了。

他摇摇晃晃地坐起身来，脑袋隐隐作痛。他心想，宿醉真是件让人难受的事情，一边蹒跚着走到了门厅里。

站在门外的是卡茜·穆雷。“你这个恶魔！”她冲他叫嚷道。她的脸肿了，上面还留着一道道泪痕。“我哭了一个晚上，你这个该死的！我绝不容许你再这样了，西蒙，绝不。”

“放松点儿，”他捧着自己的脑袋，“我酒还没醒呢。”

她咒骂着把他推到一边，冲进了房子。跛行兽跑过来蹲在角落里，想看看发生了什么事情。她用力拍了它一掌，大踏步地进了起居室。克雷斯有气无力地跟在她后头。“等等，”他说，“你这是要去……你別……”他突然停了下来，被吓住了——她左手拿了把沉重的大锤。“不要！”他叫着。

她径直走到鱼缸跟前。“你很喜欢这些小可爱是吧，西蒙？现在你可以跟它们一起待着了。

“卡茜！”他大声叫道。

她双手紧握着大锤，用尽全力向鱼缸抡了过去。大锤撞击鱼缸的声音让克雷斯的脑袋嗡嗡作响，他绝望地发出了一声低沉的哀号。但

缸壁依然完好如故。

她又抡起了大锤。这次鱼缸裂了，缸壁上出现了网状的细线。

在她收回手，准备再一次抡起锤子的时候，克雷斯向她撞了过去。他们倒在一起，厮打着在地上滚来滚去。她手里的锤子掉了，她拼命想抱住他的脖子，但克雷斯用力挣脱了。他在她胳膊上咬了一口，咬出了血痕。两个人都摇摇晃晃地站了起来，喘着粗气。

“看看你自己吧，西蒙。”她冷冷地说，“你的嘴角滴着血，跟你的宠物一个德行。味道怎么样啊？”

“滚出去！”他说。他看到昨晚掉在地上的标枪还在原处，就一把将它抓了起来。“滚！”他又重复道，还特意晃了晃标枪，“不许再靠近鱼缸。”

她对他的举动表示嘲笑。“你没这个胆子。”她说就弯下身去捡锤子。

克雷斯冲她尖叫了一声，刺出了手中的标枪。还没明白过来怎么回事呢，铁铸的枪头已经穿透了她的肚子。卡茜·穆雷难以置信地看了他一眼，又低头看了看标枪。克雷斯一边往后退，一边呜咽着：“我不是故意的……我只是想……”

她被标枪扎穿了，血流如注，但却不知道为什么没有倒下。尽管嘴里都是血，她还是挣扎着说出了一句：“你这个恶魔。”让人不可思议的是，她又转过身来，身上带着标枪，用尽最后一丝力气撞到了鱼缸上。塑料片、沙子和泥浆如雪崩一般泻落下来，把她整个儿埋在了下面。克雷斯发出了歇斯底里的微弱叫声，连滚带爬地到了沙发上。

沙王们从起居室内地上那堆脏东西里钻了出来。卡茜的尸体上爬满了沙王。有一些还试着穿过地毯，其他的沙王也跟了过去。

沙王们渐渐组成了一支队伍——一个蠕动着沙王方阵。它们抬着一个东西，那东西黏糊糊的，说不出是什么形状，似乎是一块跟人脑差不多大小的生肉。它们正在把它从鱼缸里抬出来。那东西还在有节奏地跳动着。

克雷斯再也看不下去了，于是夺门而出。

他实在没有勇气回家，于是跑向自己的飞行器，开着它去了最近的一座城市，那里离他家大约有五十公里远。他怕得要命，差不多快

要吐了。不过，逃离险境之后，他找了家小饭馆，喝了几杯咖啡，吞了两片醒酒药，又吃了顿丰盛的早餐，就这样慢慢地恢复了镇静。

这天早上的事情的确十分可怕，不过总去想它也是无济于事的。他又要了些咖啡，然后开始冷静地审度目前的局面。

卡茜·穆雷死在了他的手里。他要不要去自首，跟警察说这是一次意外呢？行不通的。他把她刺了个透心凉，而且还跟那个女警察说过让自己来对付她的话。他必须把证据毁灭掉，还得指望卡茜没有跟别人说过她那天的安排。应该没有。她应该是昨天夜里很晚了才收到礼物的。她说自己哭了一晚上，而且是自己一个人来的。他只需要把尸体和她的飞行器灭迹就行了。形势还算不错。

接下来就是那些沙王了，它们也许会造成很大的麻烦。毫无疑问，它们现在都已经逃脱了牢笼。一想到它们会在他的房子里、床上、衣服里跑来跑去，在他的食物里生息繁衍，他身上就直起鸡皮疙瘩。他打了个颤，努力压制住那种恶心的感觉。他提醒自己，要消灭它们应该不算很难。不需要把每一只工沙都考虑到，只要把那四只沙母干掉就行了。这件事并不难。沙母的个头都不小，他见过的，他能够把它们找出来杀掉。过去他曾是它们的上帝，现在，他将成为它们的终结者。

回家之前，他去买了些东西。他买了一副能把自己从头裹到脚的薄皮套，几包杀岩蜥用的毒药丸子，外加一个喷雾罐——里面装有一种药力极强的违禁杀虫剂。他还买了一台牵引起重装置。

他回到家后，马上开始有条不紊地处理每件事情。首先，他用牵引起重机把卡茜的飞行器钩在了自己的飞行器上。在搜索卡茜的飞行器的时候，他碰上了第一个好彩头——录有艾迪·诺兰迪安拍的沙王战争场面的晶片还在飞行器的前座上摆着。他本来还一直在担心这个东西的下落。

处理完飞行器之后，他把皮套罩在了身上，走进房里去搬卡茜的尸体。

尸体已经不在原地了。

他仔细地检查过那些正在迅速变干的沙堆，毫无疑问，尸体的确是不见了。难道是她自己爬到别处去了吗？不太可能，但克雷斯还是四处搜寻了一番。他把整个房子粗略地检查了一遍，既没找着尸体，也没看见沙王的踪影。那个昭示他罪状的飞行器还在大门外面，他可

没时间再仔仔细细地检查一遍了。他决定以后再找。

离他家七十公里左右的地方有一个活火山群，他拖着卡茜的飞行器飞到那里。最大的那座火山张着火焰熊熊的大口，他在上空松开了起重牵引装置，然后看着飞行器一头栽了下去，在熔岩中消失了。

等他再回到家的时候已经是黄昏，他的工作因此暂时告一段落。他想过要飞回城里，在那儿过夜，不过马上又打消了这个念头。还有很多事情要做，现在还不安全。

他在房子外面撒上了一圈毒丸子，这不会让人起疑心，因为那些岩蜥向来很让他头疼。这项工作完成之后，他往喷雾罐里灌满了杀虫剂，大着胆子回到了房间里。

克雷斯挨个检查着每个房间，走到哪儿就把哪儿的灯给打开。到了最后，整座房子变得灯火通明。他停下来清扫了一下起居室，用铲子把沙子和塑料碎片弄回破裂的鱼缸中。他一直害怕的事情终于发生了：沙王都跑了。那些城堡在克雷斯的围攻之下也都扭曲变形，缩做一团，最后变成了一堆烂泥。剩下的一丁点儿也在风干的过程中土崩瓦解了。

他皱着眉头继续搜索，肩膀上还挂着那个杀虫喷雾器。

他在酒窖里找到了卡茜·穆雷的尸体。

尸体在一段陡峭的楼梯下面，四肢扭曲，就像是突然从上面摔下去的一样。尸体上密密麻麻地爬满了白色的工沙，正在几乎满是沙王的泥地上一下一下地挪动着。

克雷斯狞笑着，把灯光拧到了最亮。对面的那个角落里有一个低矮的土堡，两排酒架之间还有一个黑洞。在酒窖的墙上，克雷斯依稀看见了自己脸部的大致轮廓。

尸体又动了一下，朝城堡的方向挪动了几厘米的距离。克雷斯脑子突然浮现出了白沙母饥肠辘辘地等待食物的情景。它也许能把卡茜的脚吃进嘴里，再多它可就吃不了了。这番情景可真是荒谬。他又笑了笑，继续注视着下方酒窖里的情形。喷雾器的软管在他右手下面耷拉着，他的手指就放在软管的开关上。这时，几百只沙王突然统一行动起来。它们扔下尸体，在克雷斯和白沙母之间排好战斗阵形。克雷斯眼前顿时出现了一片白色的海洋。

克雷斯突然又有了新的灵感。他笑了笑，放下了握住开关的

手。“卡茜一直都是块难啃的骨头，”他为自己的聪明得意不已，“对你们这种个头的东西来说更是如此。来，让我来帮帮你们。说到底，上帝是干吗的呀。”

他爬上楼梯，走出酒窖，一会儿就拿了把切肉刀回来。沙王们耐心地等着克雷斯把卡茜·穆雷剁成了一小块一小块容易消化的碎片。

当天夜里克雷斯是穿着皮套睡的，杀虫剂就放在手边。其实他根本用不着杀虫剂。白色沙王都心满意足地待在酒窖里，而其他的沙王全部都无影无踪。

第二天早上，他总算把起居室打扫干净了。经过他的一番收拾，除了那个破鱼缸之外，房间里再没留下任何打斗的痕迹。

中午他随便吃了点东西，然后继续寻找那些失踪的沙王。在明亮的日光之下，他没费多大劲就找到了它们。黑沙王在他的假山庭园里安营扎寨，用黑曜石和石英石造了一座巨大的城堡。红沙王是在早已废弃不用的游泳池里找到的，经年累月的风沙几乎快把池子填满了。他看见自己的庭院里到处都是黑色和红色的工沙，其中有不少正在把毒丸子搬回去孝敬各自的沙母。克雷斯忍不住偷笑，看来是没必要用杀虫剂了，也没必要冒险跟它们大干一仗，有这些毒丸子就够了。黑色和红色的沙母应该活不到今天晚上。

就剩那些橙色的沙王还没下落。克雷斯绕着房子找了好几圈，搜索范围也越来越大，但还是没有找到橙色沙王的蛛丝马迹。天气又干又热，他被皮套捂出了汗，于是就不再拿橙色沙王的下落当回事了。如果它们出了院子，那它们多半也已经跟红沙王和黑沙王一样吃下了毒丸子。

走回房间的时候，他用脚碾碎了几只沙王，心里不免有些快感。进屋之后，他脱掉了皮套，舒舒服服地坐下来享用了一顿美餐，终于有了一丝放松的感觉。一切都在掌握之中。有两只沙母马上就要完蛋了；第三只也待在不会对自己造成危险的地方，他利用完它之后就可以把它处理掉了；最后一只他也肯定能够找着；至于卡茜，她来过这儿的所有痕迹都已经被抹得一干二净了。

电话视屏开始闪动，打断了他的思绪。是贾德·拉吉斯，他打电话来吹嘘自己又找着了几只食人蠕虫，还说今晚打算带它们来参加战争游戏。

克雷斯已经把这事儿给忘了，不过很快就想了起来。“哦，贾

德，不好意思，忘了跟你说，我对这些玩意儿已经腻烦了，那些沙王也被我处理掉了。都是些丑陋的小玩意儿。对不起，今晚没有聚会了。”

拉吉斯觉得愤愤不平。“那我拿这些蠕虫怎么办呢？”

“放在果篮里寄给情人吧。”克雷斯冲着他说，然后挂了电话。他马上开始拨其他人的电话。这个时候他不希望有任何人找上门来，因为沙王们还活着，还在房子里面大肆折腾。

在给艾迪·诺兰迪安打电话的时候，他突然意识到自己疏忽了一件令人头痛的事情。屏幕变得清晰起来，显示已经有人应答。克雷斯轻轻点了一下应答键。

一个钟头后，艾迪如约抵达。聚会取消的事情让她很是奇怪，但她也很高兴能单独跟克雷斯待一个晚上。他讲了卡茜看了他俩一起拍的片子之后的反应，这让艾迪乐得不行。克雷斯一边说，一边想方设法地弄清楚了艾迪并没有把这个恶作剧告诉过别人。他满意地点了点头，往杯子里加满了酒。瓶里只剩一点点。“我再去拿一瓶，”他说，“跟我一起上酒窖去吧，帮我挑一瓶好年份的酒。你对酒的感觉总是比我好。”

她欣然同往。不过当克雷斯打开地窖门示意让她先进时，她却站在楼梯上犹豫不前。“灯呢？”她问克雷斯，“里面有股味儿……这是什么怪味儿啊，西蒙？”

他推了她一把，她一时间似乎被吓呆了，然后尖叫着从楼梯上滚了下去。克雷斯关上了门，又用板子和气锤把门钉死。这些工具都是他事先就放在那儿的。快要弄完的时候，他听见了艾迪的呻吟。“我好痛。”她叫着，“西蒙，这是什么东西？”

她突然惊叫了一声，紧接着就开始歇斯底里地尖叫。

叫声一直持续了好几个小时。克雷斯去了自己的感官娱乐室，选播了一出粗俗的喜剧，好让自己不去想这件事情。

确信艾迪已经死了之后，克雷斯把她的飞行器也载到北方扔进了火山口。看来那架牵起重机是买对了。

第二天早上，克雷斯来到酒窖那儿，想看看情况怎么样了，这时门里边传来了奇怪的扒门声。他紧张地听了一会儿，心想艾迪也许还没死，正在使劲儿扒门想出来。这似乎不太可能，应该是沙王的声音

才对。这个念头让克雷斯不寒而栗。他决定让门封着，至少先封上一段时间再说。然后他拿了把铲子走到屋外，想把红沙母和黑沙母埋葬在它们各自的城堡里。

它们都还好端端地活着呢。

黑城堡上的黑曜石闪闪发光，城堡上爬满了沙王，它们正在修复和加固城堡。最高的塔楼已经到他腰部那么高了，上面刻着他的脸，一个极度扭曲丑陋的漫画肖像。当他走近城堡时，黑色沙王全都停止了工作，组成了两个气势汹汹的方阵。克雷斯往身后瞥了一眼，只见其他的沙王也在步步逼近，封住了他的退路。惊骇之下，克雷斯扔下了铲子，用尽全力跑出了包围圈。又有几只工沙死在了他的脚下。

红色城堡正沿着游泳池的池壁往上延伸，沙母就安居在沙子、混凝土和城垛之间的一个深坑里。池底爬满了红色沙王。克雷斯看见它们把一只岩蜥和一只大蜥蜴拖进了城堡里，心里恐惧到了极点。他从游泳池边退了回去，觉得有什么东西在嘎吱作响。他低下头，看见三只工沙正顺着自己的腿往上爬。他伸手把它们摔到地上，用力踩死它们，但是别的沙王还在飞快地向他冲过来。它们比他印象中大多了，其中一些都快有他的拇指那么粗大了。

他开始狂奔起来。终于安全地跑回到房子里面了，克雷斯上气不接下气，心扑通扑通地狂跳不已。他关好门，还赶紧上了锁。他的房子应该是不怕虫子的，待在这儿想必不会有什么危险。

他喝了杯烈酒，总算让自己镇定了下来。这么说，毒药也治不了它们，他暗自思忖。他早该想到这一点——贾拉·沃曾经警告过他：沙母什么都能吃。看来只能靠杀虫剂了。他又喝了杯酒，好再给自己壮壮胆，然后穿上皮套，背上了喷雾器。他开了门。

沙王们正在门外恭候着他。

克雷斯面对的是两支大军——它们因为共同的敌人而结成了联盟，数量之多出乎他的意料。那些该死的沙母肯定是像岩蜥那样生个没完没了。到处都是工沙，眼前是一片蠕动的海洋。

克雷斯举起软管，扣动了扳机，一阵灰色的水雾随即洒到了最近那一排沙王身上。他的手来回移动着，水雾所到之处，沙王们纷纷抽搐起来，然后突地痉挛一下，就此一命呜呼。克雷斯满意地笑了，它们根本不是他的对手。他用杀虫剂在自己面前喷出了一片宽阔的弧形地带，然后自信地走上前去，踏过一堆黑黑红红的狼藉残骸。沙王大

军开始撤退。克雷斯步步紧逼，打算从它们中间杀出一条血路，然后直捣沙母老巢。

突然间，沙王们不再后退了，上千只沙王如潮水般向他涌了过来。

克雷斯对它们的反击早有准备。他站在原地，用水雾之剑在自己面前挥出了一个又一个巨大的圆弧。沙王们朝他冲过来，跟着就死在了他的面前。也有几只穿过了他的防线，他的喷雾圈不可能那么密不透风。他感觉它们爬到了自己的腿上，用大颚徒劳地咬着皮套上的强化塑胶。他对此置之不理，只顾喷洒着杀虫剂。

接下来，他感到有什么东西在轻轻地撞击自己的头和肩膀。

克雷斯哆哆嗦嗦地转过身，一抬头，只见房子的正面已经成了沙王的世界——黑的红的都有，一共有好几百只。它们先蹦到空中，然后雨点般地落到他身上，他全身上下都落满了沙王。有一只落在了他的脸上，他还没来得及把它赶走，眼睛就被它的大颚咬了一下。这一下真是难受极了。

他抡起软管，朝空中和房上喷洒着杀虫剂。那些空降的沙王纷纷死去，剩下的也只是在苟延残喘。水雾掉回到他自己身上，他不由得干咳了几声，不过并未就此罢手。直到房上的沙王都已经被消灭干净，他才把注意力转回了地面。

他已经被沙王包围了，身上也都是沙王。有几十只正在他身上快速爬行，身后还跟着好几百个同类。他把水雾转向了它们。软管突然没动静了，克雷斯耳边传来响亮的嘶嘶声，一大团致命的雾气从他双肩之间喷了出来，把他整个儿都罩在了里面。他觉得自己快要窒息了，双眼火辣辣地疼，视线也模糊不清。克雷斯伸出爬满垂死沙王的双手，摸索着去够软管。软管已经被切断了，那些该死的家伙把管子咬穿了。他身上笼罩着一层杀虫剂的气雾，眼睛无法看清东西。脚下忽被绊了一下，他尖叫一声，开始往屋子里边跑，边跑边努力把身上的沙王甩落下来。

他一进屋就锁上了门，然后躺倒在地毯上滚来滚去，直到确信身上那些沙王都被压死了才作罢。喷雾器已经空了，发出无力的嘶嘶声。克雷斯飞快地脱下皮套，冲了个澡。热水有些烫人，弄得皮肤又红又痒，不过身上好歹不再起鸡皮疙瘩了。

克雷斯找出了自己最厚的衣服，那是些厚重的工装裤和皮衣。他

神经质地把这些衣服抖了又抖，然后才穿在了身上。“该死的。”他不停嘀咕着，嗓子眼干涩得要命。“该死的。”他把门厅每个角落都检查了一遍，确信已经没有沙王，这才坐下来给自己斟了杯酒。“该死的。”他又咕哝了一句。他倒酒的时候手有些哆嗦，酒洒到了地毯上。

他借着酒精的作用镇静了下来，不过还是心有余悸。他又倒了杯酒，然后轻手轻脚地走到窗边。沙王们正在厚厚的塑料窗格上爬来爬去。他打了个颤，往回走到了通讯控制台前。他脑子里一团乱麻，觉得自己必须寻求帮助。不妨给警察局打个电话，警察会带着火焰喷射器赶来，然后……

电话拨到一半时他停住了，忍不住叹了口气。不能找警察。那样他就得告诉他们酒窖里还有白沙王，酒窖里的尸体也就会暴露无疑。也许沙母已经把卡茜·穆雷的尸体吃光了，但艾迪·诺兰迪安的尸体肯定还在——他忘了把她剁成碎块。再说，就算都吃光了，也肯定还会留有骨头。不行，不到最后关头绝不能将警察找来。

他坐在控制台前，眉头紧锁。通讯设备足足占了整整一面墙的空间，通过它们，他可以跟巴尔德尔的任何一个人取得联系。他很有钱，鬼主意也不少，后者向来是他引以为荣的。他总归能想出办法来搞定这件事情的。

他想过要给沃打个电话，不过很快就打消了这个念头。沃知道得太多了，她肯定会问这问那，而且他也不信任她。不，得找一个做事听话，不会拿一堆问题来烦他的人。

他的眉头慢慢舒展开来，脸上又有了笑容，毕竟他克雷斯还是有很多门路的。他开始拨一个好久没有拨过的号码。

显示屏上出现了一个女人的脸，她一头白发，面无表情，长着一个长长的鹰钩鼻。她的声音很尖细，说话直奔主题：“西蒙，最近生意怎么样？”

“生意不错。”克雷斯回答道，“莉珊德拉，我有笔生意准备给你。”

“搬家吗？我这里的价钱已经涨了，西蒙。上次给你干活儿可是十年前的事儿了。”

“我会给开个好价的。”克雷斯说，“你知道我一向很大方。我想要

你帮我除掉一些害虫。”

她的脸上有了一丝笑意。“西蒙，别这么拐弯抹角了，有什么话直说，我的电话是有屏蔽的。”

“不，我是说真的。我遭虫灾了，那些虫子很危险。帮我处理掉它们，但别问任何问题。明白了吗？”

“明白。”

“那就好。你需要……呃，三到四个有经验的工人，给他们配备抗热皮套，还有火焰喷射器或者激光枪，或是其他类似的装备。直接到我家来，你就会看到是什么问题了。虫子，很多很多的虫子。在我的假山庭园和游泳池里有它们搭的城堡，你得把城堡毁掉，杀死里面的所有东西。干完以后敲敲门，我会告诉你下一步要做什么。你能快点儿来吗？”

她的脸上依然是那副冷漠的表情。“我们一小时内出发。”

莉珊德拉没有食言，一架小小的黑色飞行器载着她和三个助手准时到达了。克雷斯在二楼窗户边上的安全地带里看着他们。他们穿着黑色的塑料皮套，脸也盖得严严实实的。其中两个人带着便携式火焰喷射器，还有一个拿着激光炮和炸药。莉珊德拉则什么也没拿，克雷斯根据她给别人发号施令的姿态把她认了出来。

飞行器先在低空盘旋了一圈——他们是在勘察形势。沙王们发了狂，红色和黑色的工沙疯了似的四处乱窜。克雷斯所处的位置相当有利，可以看见假山庭园里的那座城堡已经有人那么高了，防御工事上爬满了黑色的卫兵，一队工沙正在缓缓拥向地底深处。

莉珊德拉的飞行器降落在了克雷斯的飞行器旁。助手们从飞行器里跳出来，调整好武器准备行动。他们看上去杀气腾腾，如同某种非人的怪物。

黑色沙王在他们和城堡之间排出了战斗队形。红沙王——克雷斯突然意识到红沙王不见了。他觉得很奇怪，它们去哪儿了呢？莉珊德拉用手指指点点，大声叫嚷着。两个带着火焰喷射器的助手分散开，开始向黑沙王喷射火焰。他们的武器发出了低沉的“喀哒”声，然后就咆哮起来，吐出一条条长长的、蓝色和鲜红色的火舌。火舌吞噬了阻挡在前面的一切东西，沙王们的躯体纷纷蜷曲、皱缩，然后死亡。助手们让两股火焰交叉着来回扫射。他们小心翼翼、步伐一致地往前推

进着。

黑沙王的军队在烈火之中土崩瓦解了。数以千计的工沙四散奔逃，有些在往城堡里跑，有些则朝着敌人所在的方向逃窜，没有一只工沙能爬到拿火焰喷射器的助手身边。莉珊德拉的手下的确非常专业。

突然间，一个负责喷火的助手脚下绊了一跤。

但那不过是表面的假象。克雷斯定睛细看，发现那人脚下的地面裂了道缝隙。地道——他感到不寒而栗。地道！沙坑！陷阱！火焰手陷进沙地里，沙石很快便没到了腰部的位置。接下来，那个人身边的地面似乎在突然之间炸裂了，红色沙王覆盖了他的全身。他扔下火焰喷射器，开始疯一般地在自己身上乱抓。他的尖叫声实在是惨不忍闻。

他的同伴迟疑了一下，然后转过身朝他开了火。一股火柱把人和沙王都吞没了，尖叫声戛然而止。第二个火焰手满意地回过身来，继续迈步向城堡行进。但是他的脚也开始往下陷，沙石很快就没到了脚踝的位置。他打算往后退，试着把脚拔出来，但周围的沙还在不停地往下陷。火焰手失去了平衡，摔倒在地上。他痛苦地扭动着身体，在地上打着滚儿，沙王蜂拥而至，爬遍他的全身。火焰喷射器已经派不上用场了，不知道丢在了什么地方。

克雷斯拼命地捶着窗户，大声喊叫着以引起他们的注意。“城堡！消灭城堡！”

莉珊德拉留在后面，站在自己的飞行器旁边，听见他的喊话就做了个手势。第三个助手举起激光炮，瞄准之后开了火。激光束在地面上跳动着，削去了城堡的顶部。他迅速调低炮口，对着城堡的沙石胸墙一阵狂轰。塔楼纷纷应声而倒，克雷斯的头像也已支离破碎。激光束钻进土里，在地下四处搜寻。城堡分崩离析，化成了一堆沙砾，但黑色工沙还是在四处疯跑。沙母埋得太深了，激光束没能够着它。

莉珊德拉又发出了一个指令。她的助手扔下激光炮，装好炸药，一头往前冲去。他跨过第一个火焰手那还在冒烟的尸体，踩到假山庭园里还没塌陷的地面，然后扔出了炸弹。炸弹直接落到了黑色城堡的废墟上，炽热的白光刺痛了克雷斯的眼睛。无数沙子、石头和工沙腾空而起。有那么一阵子，尘土遮没了眼前的一切，沙王和残缺的沙王肢体如雨点般从天而降。

克雷斯看到黑色工沙都已经死了，不再动弹，于是隔着窗户冲下面大声叫喊：“游泳池！干掉游泳池里的城堡！”

莉珊德拉很快明白了他的意图。地上到处都是一动不动的黑色工沙，但红色沙王还在迅速后撤，同时整理着队形。她的助手不知所措地呆立了一会儿，然后弯下身掏出了另一枚炸弹。

他往前走了一步，听见莉珊德拉在背后叫他，于是飞快地往她那边跑了回去。

接下来的一切就容易多了。他跑到飞行器跟前，莉珊德拉把他吊到了空中，克雷斯连忙跑到另一个房间的窗户边上去看。飞行器从游泳池的正上方俯冲下去，助手随即就往红色城堡上投下了炸弹。四轮轰炸过后，城堡已经面目全非，沙王们也没有了动静。

莉珊德拉想得很周到，她让助手又在每个城堡上补了好几颗炸弹。最后助手拿起激光炮，非常专业地来了几轮交叉扫射。这样一来，地上那些碎片下绝不可能还有什么完好无损的活物了。

最后，他们终于来敲他的门。克雷斯狂笑着把他们请进了屋。“痛快，”他说，“真是痛快！”

莉珊德拉扯下了皮套上的面具。“西蒙，你得破点财了，死了两个助手，更不用说还得算上我自己遇到的生命危险。”

“没问题，”克雷斯想都没想就说道，“莉珊德拉，我一定会好好谢你的。你要什么都行。现在还是先把活儿干完吧。”

“还有什么没干完？”

“你还得清理我的酒窖。”克雷斯说，“那下面还有一个城堡。这回不能用炸药，我不想把房子也炸塌了。”

莉珊德拉朝助手打了个手势。“出去拿上拉吉科的火焰喷射器，它应该还能用。”

助手带着喷射器回来了。他一言不发，已经做好了战斗的准备。克雷斯领他们去了酒窖。

酒窖沉重的门扉还跟原来一样钉得死死的，不过有些往外凸起，似乎是被某种巨大的压力弄得变了形。克雷斯不禁紧张起来。他们谁也没说话，克雷斯越发地觉得不安了。莉珊德拉的助手上前拆掉门上

的钉子和木板，克雷斯远远地站在一旁。他用手指着火焰喷射器，嘀咕了几句：“在这儿用这个东西安全吗？你知道，我不希望引起火灾。”

“我还有激光炮呢，”莉珊德拉说，“我们用这个来对付它们。也许用不着火焰喷射器，我只是将它带在身边，以防万一。还有比火灾更可怕的东西呢，西蒙。”

他点头称是。

门上最后一根木板也已经被卸下来了，下面还是没有动静。莉珊德拉打了个响指，她的助手后退几步，站到她身后，举起火焰喷射器对准酒窖门口。她戴好面具，举起激光炮，走上前去推开了门。

无声无息。酒窖里面一片漆黑。

“有灯吗？”莉珊德拉问道。

“就在门里边儿。”克雷斯说，“右手边。小心脚下，楼梯很陡的。”

她跨进门里，把激光炮换到了左手，然后伸出右手去摸墙上的开关。酒窖里还是没什么动静。“我摸到了，”莉珊德拉说，“可是它好像……”她惊叫起来，踉踉跄跄地往后退。一只巨大的白沙王紧紧地钳住了她的手腕。它的大颚咬穿了皮套，鲜血从里面涌了出来。这只沙王足足有她的手掌那么大。

莉珊德拉惊恐地在屋里乱蹦，使劲地把手往就近的墙上磕。就这样磕了一次又一次，手打在墙上发出重重的砰砰声，沙王终于从她手上掉了下去。她抽泣着跪倒在地。“我的手指头肯定都破了。”她无力地说。手还在不停地流血，激光炮也被扔在了酒窖的门边上。

“我不下去了。”她的助手用非常清晰坚决的语调说道。

莉珊德拉抬头看着他。“行，”她说，“站在门口向它们喷火，把它们全部烧成灰烬。明白吗？”他点了点头。

“我的房子。”克雷斯觉得自己的胃里翻江倒海。那只白沙王已经够大的了，下面还会有多少呢？“别，”他接着说，“别管它们了，我改主意了。”

莉珊德拉会错了意。她伸出手，手上全是血，还流着绿黑色的脓

水。“你的那些玩意儿把我的手套咬穿了，你看看，都伤成这样了。我才不在乎你的房子呢，西蒙。不管那下面是什么东西，都必须得死。”

克雷斯没听见她在说什么。他觉得自己已经看见了门那边阴影里的动静：白色大军蜂拥而出，每个士兵都有刚才袭击莉珊德拉的那只沙王那么大。他仿佛看见自己被一百只小胳膊举了起来，被慢慢地拖进黑暗的深处，而饥肠辘辘的沙母正在那里等待着他。他不由得害怕起来。“不要！”他叫道。

他们将他视若无物。

莉珊德拉的助手正要开火，克雷斯向前冲了过去，他的肩膀猛烈地撞在了助手的后背上。助手“哼”了一声，脚下失去了平衡，一头栽进了黑咕隆咚的酒窖里。克雷斯听见他滚下楼梯的声音，紧接着是别的一些声音——窸窸窣窣的脚步声、咬嚼声，还有什么东西被压扁了的“嘎吱”声。

克雷斯转过身来面对着莉珊德拉，他浑身都是冷汗，心里却洋溢着一种病态的激情。

莉珊德拉非常平静，冷冷的眼睛透过面具直盯着他。“你要干什么？”她问道，这时克雷斯低头捡起了她掉在地上的激光炮。“西蒙！”

“闭嘴！”他哈哈大笑，“它们不会伤害上帝的。不会。它们只要上帝对它们好，对它们慷慨大方。我以前太残忍，把它们饿着了，现在我要补偿它们了，你明白吗？”

“你疯了！”莉珊德拉说。这是她在这世上的最后遗言。克雷斯朝她开了火，在她的胸前打出了一个足够把手穿过去的大洞。他把她的尸体拖到酒窖门口，将它从楼梯上推了下去。这回底下的动静更大了——硬壳爆裂的噼啪声、刮擦声，还有飘忽混浊的回声。克雷斯重新钉上了酒窖的门。

当他逃开时，他觉得害怕，可是这害怕的外头又裹着一层糖衣，那是一种来自心灵深处的满足感。他觉得这根本就不像是自己的感觉。

他计划离开家，飞到城里去，开个房间住上一晚，或者干脆住上一年。可是他没有走，反而开始喝起酒来。他自己也不知道这是什么缘故。他连着喝了好几个小时，然后开始大吐特吐，把肚子里的东西

全倾倒在了起居室里的地毯上。他模模糊糊地睡着了，醒来时屋里已经一片漆黑。

他靠着沙发蜷缩着，恍惚中听到了一些声音。有什么东西在墙上爬，他已经被它们包围了。他的听觉变得特别敏锐，每一阵细微的“嘎吱”声都是一只沙王在爬动。他闭上眼睛，一动不动地等待它们那可怕的触碰，生怕一不小心就碰着它们。

克雷斯呜咽着，然后是一片沉寂。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什么事也没发生。

他睁开双眼，浑身战栗。慢慢地，房间里的暗影变得柔和起来，最后消逝无踪。月光穿过高高的窗户照进了房间。他的眼睛终于适应了黑暗。

起居室里空无一物。什么也没有，没有。有的只是他自己的醉意和恐惧感。

克雷斯强打起精神，站起身来开了盏灯。

什么也没有。房间已经空了。

他支起耳朵倾听，没有声音。四面的墙上也没有东西。一切都是他在恐惧当中产生的幻觉。

他不由自主地又想起了莉珊德拉和酒窖里的那些东西，心里涌起了一股羞耻和愤怒的感觉。他为什么要那么做呢？他本应该帮助她焚烧沙王，杀死它们。可为什么……他知道原因了：沙母遥控了他，让他临阵怯场。沃说过，那东西很小的时候就有灵能，更何况它现在已经长大了，长得那么大了。它已经饱餐了卡茜和艾迪的尸体，现在又有了另外两具，它还会继续长大。而且它已经学会了享受人肉的美味，他恨恨地想。

他开始发抖，但很快便控制住了自己。它不会伤害他的，他是它们的上帝，而白色沙王也一直是他的宠儿。

他又想起来，自己曾经用标枪戳过它。那事就发生在卡茜到来之前，她可真是可恶。

他不能再在这里待下去了。沙母还会感到饥饿，而且它现在个头这么大，肯定饿得更快。它的胃口想必已经大到了恐怖的程度。那该怎么办呢？他必须趁沙母还被关在酒窖里的时候赶紧逃跑，逃到城里

的安全地方去。酒窖只不过是用水泥和夯实的土砌成的，工沙们肯定可以从里面挖地道出来。等它们获得了自由……克雷斯不敢再往下想了。

他走到卧室里，开始收拾东西。他拿了三个包，但却只在里面装了够一次换洗的衣物——他觉得这就行了。包里剩下的空地儿全装了贵重物品，珠宝啦、艺术品啦，还有其他一些他舍不得扔的东西。他可不打算再回这个鬼地方来了。

跛行兽跟着他下了楼梯。它两眼放光，眼光恶毒地盯着他。它看起来很憔悴，克雷斯意识到自己已经很长时间没有喂过它了。平常它都能自己照顾自己，但是最近它肯定找不着什么吃的。跛行兽想抓住他的腿，他生气地吆喝了一声，一脚把它踢开了。跛行兽显然是受了委屈，赶忙逃开了。

克雷斯手忙脚乱地拎上那堆包，蹑手蹑脚地溜了出去，然后关上了门。

他紧贴着房子站了一会儿，心“咚咚”地狂跳不已。飞行器离他只有几米之遥，可就这几步路他都不敢迈出去。月光很是明亮，房子前面的空地上是一片大屠杀的景象。莉珊德拉的两个火焰手还躺在原地，一个身体扭曲，已经被烧焦了；另一个则被沙王的尸体裹得严严实实，只能看到一个鼓鼓的大包。他身边密密麻麻地全是黑黑红红的沙王，过了好一会儿他才想起来它们都已经死了——但它们看上去却像在等着开战，就跟以往每次大敌当前的时候一样。

别胡思乱想了，克雷斯告诫自己，不过是酒喝多了心里发虚而已。他亲眼看见那些城堡被打成了废墟。它们都已经死了，而白色沙母还困在酒窖里。他深吸了几口气，踩着沙王的尸体往前走去，脚下发出了“嘎吱嘎吱”的声音。他狠狠地把它们踩进了沙地里，而它们已经不会再动弹了。

克雷斯得意地笑着，慢慢地走过战场，一边侧耳听着脚下的声音。那声音是安全的标志，嘎吱，噼啪，嘎吱……他把包放在地上，打开了飞行器的门。有什么东西从黑暗里爬了出来，飞行器的座椅上出现了一个苍白模糊的影子。那东西有他的前臂那么长，大颚轻轻地“喀哒”作响，身体周围的六只小眼睛往上瞅着他。

克雷斯吓得尿了裤子，一步步地后退。

飞行器里面的动静更大了——他惊慌得忘了关上飞行器的门。那

只沙王出了飞行器，小心翼翼地朝他爬了过来，后面还跟着一些同伴。原来它们通过挖地洞爬进了飞行器，此前一直躲在座椅下面，现在又爬出来了。这些沙王在飞行器周围排了一圈。

克雷斯舔了舔嘴唇，转身朝莉珊德拉的飞行器飞奔过去。

还没跑到一半，他就停住了。那架飞行器里也有东西在动，蠕虫般的庞然大物在月光下隐约可见。

克雷斯发出一声哀鸣，赶紧往房子里面撤退。快到大门的时候，他抬头向上看去。

十来个长长的白影正在屋墙上来来回回地爬。其中四个在废弃钟楼的楼顶附近挤作一团，兀鹰以前就是在这座塔楼里待着的。它们正在雕刻什么东西——是一张脸，一张非常熟悉的脸。

克雷斯尖叫一声，跑进了屋里。

他一进屋就直奔酒柜而去。一番痛饮之后，他达到了目的：忘记了眼前的一切。但他最终还是醒了过来，不管有多么不愿意，他还是醒了。他头疼得要命，身上发出一股怪怪的味儿，饥肠辘辘。简直是饿得不行！从来没有过的饿！

克雷斯知道并不是自己的胃在作怪。

一只白色沙王在卧室梳妆台的顶上盯着他，触须微微抖动。它的个头跟飞行器里面的那只沙王一般大。他努力控制自己不往后退。“我……我给你找吃的，”他对沙王说，“找吃的。”他嘴里发干，干得如同一张砂纸。他舔舔嘴唇，逃出了这个房间。

屋子里到处都是沙王，他必须非常小心才能找到落脚的地方。沙王们似乎都在忙着完成自己的差使，没有理会克雷斯。它们正在对他的房子进行改造，在墙上挖进挖出，雕刻着什么东西。克雷斯两次在意想不到的地方撞见了自己的脸，都直愣愣地瞪着他。这两张脸扭曲变形，面如死灰，上面写满了恐惧。

克雷斯走到外面，想把院子里那两具正在腐烂的尸体搬进来，希望借此缓解一下白沙母的饥饿问题。两具尸体都不见了，他这才想起来：工沙能够轻而易举地搬动比自己重好多倍的东西。

已经吃了这么多，沙母居然还觉得饿，克雷斯越想越觉得恐怖。

克雷斯回到屋里，看见一列沙王正沿着楼梯爬下来，每一只都拖着跛行兽的一片残躯。沙王队伍从他身边经过时，跛行兽的头似乎正在责备地看着他。

克雷斯掏空了冰箱、橱柜和其他所有收藏食物的地方，把全部吃的都堆在厨房地板的中央。十来只沙王在边上等着把食物搬走。它们没去碰冷冻食品，却把别的吃的都拿走了。冷冻食品慢慢化开来，地板上积起了一大摊水。

沙王们搬走食物之后，尽管自己其实什么也没吃，克雷斯也觉得自己身上那种极度的饥饿感终于缓和了一些。不过他也知道，这种缓和维持不了多久，沙母很快又会饿的。他还得喂它。克雷斯想到该怎么做了，他走到了通讯仪跟前。“玛拉达，”他装作漫不经心地跟第一个接听电话的朋友说，“今晚我这儿有一个小聚会。我知道这会儿才通知实在是太仓促了，但还是非常希望你能来，真的。”

接下来他找了贾德·拉吉斯，然后是其他人。等他打完这一通电话之后，有五个人接受了邀请。克雷斯暗自盘算着，这么多人应该够了吧。

克雷斯到外面去接客人——工沙们以惊人的高效率把院子拾掇干净了，地面看起来就跟战争发生之前一模一样——然后把他们领到了大门口。他让他们先进去，自己却留在了门外。

等四个客人都进去之后，克雷斯终于鼓足了勇气——等最后一个客人一进去，他就从外面关上了门。屋子里面响起了惊呼声，很快又变成了叽里呱啦的狂乱喊叫。克雷斯只当没有听见，飞快地向着一个男宾驶来的飞行器狂奔过去。他安全地钻进了驾驶舱，用拇指揪了揪启动面板，然后就开始咒骂。飞行器上面有安全设置，只有机主本人的指纹才能让它飞起来——这点他早该想到了的。

下一个来的是拉吉斯。他的飞行器刚刚停稳，克雷斯就跑了过去。拉吉斯从飞行器里爬了出来，克雷斯一把抓住了他的胳膊。“快回飞行器里去。”他说，一边把拉吉斯往回推，“带我到城里去，快点儿，贾德。离开这儿！”

可拉吉斯只是瞪了他一眼，没有动。“干吗呀，怎么啦，西蒙？真不知道你在说什么。聚会怎么样了？”

已经太迟了，四周的松软沙地搅动起来，一只只红色的眼睛盯上了他们，大顎也开始“喀哒”作响。拉吉斯发出了窒息般的叫声，想回

到飞行器里去，可是一对大颚已经死死地咬住了他的脚踝，他一下子跪倒在地。伴随着沙王在地底下的疯狂活动，沙地上整个儿开了锅。沙王慢慢把拉吉斯撕成了碎片，他拼命地挣扎着，凄厉地哭喊着。克雷斯都要看不下去了。

从那以后，克雷斯就放弃了逃跑的打算。屋子里消停下来之后，他对酒柜里剩下的东西来了次大扫荡，把自己灌得烂醉。他心里明白，这是自己最后一次奢侈的享受了，因为他家其余的酒都存在酒窖里。

克雷斯整整一天粒米未进，最后却还是心满意足地睡了过去，那种极度的饥饿感也就此消失了。噩梦袭来之前，他还在想着明天能把谁约出来。

第二天早晨，气候又干又热。克雷斯睁开眼，又看见了那只待在梳妆台上的白色沙王。他赶紧闭上眼睛，希望这个噩梦赶快离开。噩梦没有离开，他自己却再也睡不着了。不久之后，他意识到自己正在盯着那个东西看。

他盯了它将近五分钟的时间，然后才忽然觉得有些奇怪——这只沙王一直都没有动。

工沙当然有这个能力，能够长时间地保持静止状态，他也曾无数次地看见它们在等待和守望。但以往它们多少总会弄出一些动静来：大颚“喀哒”作响，腿部阵阵抽搐，纤长的触须轻轻地摇来摆去。

但梳妆台上的这只沙王却是纹丝不动。

克雷斯站起身，屏住呼吸，心里却不敢有什么奢望，难道它已经死了？被什么东西杀死了？他鼓起勇气走了过去。

沙王的眼睛呆滞而又暗淡，身体似乎有些肿胀，那情形就像是里面有什么东西正在软化腐烂，沤出的气体把白色的甲壳撑了起来。

克雷斯哆哆嗦嗦地伸出手摸了摸它。

沙王的身体很暖和，甚至有些烫人，而且越来越烫。但它始终一动不动。

他缩回手，沙王身上的一片白色外壳随即掉了下来。外壳底下的肉也是一样的颜色，不过看起来要软一些。白色的肉肿肿的，热乎乎的，似乎还在抽搐。

克雷斯急忙退开，跑到了门口。

走廊里也有三只白沙王，它们的情况跟卧室里的同伴一模一样。

他跑下楼梯，从一只又一只沙王身上跳过，它们全都一动不动。屋子里到处都是沙王，全都已经死了，或者是快死了，再不然就是昏迷了。克雷斯没兴趣知道它们究竟出了什么问题，只要它们不动就好。飞行器里有四只沙王，他一只接一只地捡了起来，用尽全力把它们扔向了远处。该死的怪物！他钻回飞行器里，坐到被啃得残缺不全的椅子上，用拇指揿了一下启动面板。

什么反应也没有。

克雷斯试了又试，还是没有反应。老天怎么这么不长眼？这是他自己的飞行器，应该能启动的。它为什么不动呢？他实在搞不明白。

最后他钻出飞行器，开始检查机器出了什么毛病，心里做着最坏的打算。他找到了原因——机头已经被沙王们弄得四分五裂。他出不去了，最终还是被它们给困住了。

克雷斯怒冲冲地走回房里，到陈列室去拿了一把古董斧头，这把斧头就挂在杀死卡茜·穆雷的那把标枪旁边。他开始行动起来。就算是在被斧头剁成碎片的时候，沙王们还是没有任何反应。斧头第一次落下的时候，沙王的身体就像在突然间炸裂了一般，里面的东西四处飞溅。它们体内有一些既恶心又怪异的半成形器官，一些跟人血差不多的红色黏液，还有黄色的脓水。

克雷斯一气砍碎了二十只沙王，然后才意识到这样做根本无济于事。说到底，工沙并不是问题的关键。再说它们的数量又那么多，就算他砍上一天一夜，也还是不能把它们赶尽杀绝。

他应该下到酒窖里去，用斧头招呼沙母。

主意已定，他便向酒窖进发了。酒窖的门映入眼帘，他不由得停下了脚步。

那已经不是一个门了。门边的墙壁被啃噬掉了，留下的是一个圆形的洞口，比原来那个门大了一倍。眼前只有一个大坑，没有任何迹象显示这个黑洞洞的深渊上面还曾经有过一扇钉死了的门。

深渊里隐约飘来了一股令人窒息的恶臭。

坑壁湿乎乎的，上面鲜血淋漓，还有东一块西一块的白色霉斑。

最糟糕的是，那东西还在呼吸。

克雷斯站在房间的另一头，那东西呼气了，一股热风裹住了他的全身。他好不容易才没有被熏倒，热风一转向，他就赶紧逃开了。

回到起居室后，他又砍碎了三只工沙，然后瘫倒在地。到底发生了什么？他百思不得其解。

然后他想到了那个唯一有可能了解真相的人。他又一次跑到了通讯仪边上，忙乱之中又踩上了一只沙王。他热切地祈祷着，希望通讯仪还能管用。

显示屏上出现了贾拉·沃的脸，他的神经一下子崩溃了，把整件事情原原本本地告诉了她。

她一直听着他的述说，没有打断，苍白憔悴的脸上也没有什么表情，只是轻轻地皱着眉头。等他讲完之后，她只说了一句：“我应该让你留在那里等死。”

克雷斯开始号啕大哭。“不要！救救我，我会给钱的。”

“照理说我应该那样做，”她说，“可我不会不管你的。”

“谢谢，”克雷斯说，“哦，谢——”

“闭嘴！”沃说，“听我说，你这都是自作自受。如果你好好对待它们，它们会是规规矩矩的战士，而你却用饥饿和折磨把它们变成了别的东西。你是它们的上帝，是你把它们变成这样的。你酒窖里的那个沙母已经病了，你留在它身上的伤还在折磨它。它可能已经疯了，因为它现在的行为很不正常。

“你必须尽快逃离那儿。那些工沙并没有死，克雷斯，它们只是在休眠。我告诉过你，它们长大后外壳就会脱落。通常——实际上，你的沙王脱壳脱得太早了。你的沙王还在虫形期就长得这么大了，这是我从来没听说过的事情。依我看，这是你伤害白沙母的另一个后果。不过这还不算严重，真正严重的是你的沙王现在正在蜕变。你也看到了，沙母越长越大，它的智力也在快速增长，它的灵能越来越强，头脑越来越复杂，野心也越来越大。当沙母还很小时，还处于半智能状态的时候，那些带着硬壳的工沙对它来说已经够用了。到了现在，它需要有更好的仆人来为自己服务，需要它们有更多的能力。你

明白了吗？工沙们正在孕育一种新的沙王。我不能准确地预言这种新沙王会是什么样子，那是由每个沙母根据自己的需要和愿望来决定的。不过我可以肯定它们会有两只脚，四条胳膊，还会有与其他手指相对的拇指。它们将具有制造和操作复杂机械的能力。沙王个体是没有智能的，沙母的智力却可以达到非常高的程度。”

克雷斯目瞪口呆地盯着显示屏上的沃。“那你那些工人，”他总算说出了话，“那些到这儿来……安装鱼缸的……”

沃勉强挤出了一丝笑容。“他们就是希德。”她说。

“而希德就是一种沙王，”克雷斯木然地接过了她的话，“你卖给我一鱼缸的……的……婴儿。啊……”

“别胡说，”沃说道，“处在第一个阶段的沙王更像是精子而不是婴儿。在自然状态下，它们会受到战争的磨炼和控制，一百只沙王里只有一只能发育到第二个阶段。而能像希德那样进入第三个阶段——也就是最后的成熟期——的沙王更只有千分之一。但成年沙王对小沙母是不会有感情的。”她叹了口气，“现在说这些已经是在浪费时间了。那只白沙母很快就会苏醒过来，恢复到完全清醒的状态。它已经不再需要你了。它恨你，而且它肯定饿得不行。蜕变是很耗力气的，沙母在蜕变前后都需要吃大量的食物。你必须赶快离开，明白吗？”

“可我走不了。”克雷斯说，“我的飞行器已经被它们弄坏了，别人的飞行器我又发动不了，我不知道怎样重新设置它们。你能来接我吗？”

“好吧，”沃说，“我和希德会马上出发。但是，从阿斯加德去你那儿有两百多公里呢，而且我们还得带上一些设备，为的是对付你制造出来的那只疯狂的沙母。你不能在那儿等着。你还有脚呢。走吧，一直往东走，往你能看见的最近的地方走，走得越快越好。你的房子外面很荒凉，我们在空中很容易就能看见你。这样你才能安全地远离那些沙王。明白了吗？”

“明白了，”克雷斯说，“好的，好的。”

挂掉电话后，克雷斯快步走向门口。走到一半时他就听到了一声响动，一种什么东西爆开或是裂开的声音。

一只沙王的壳从中间裂开了，四只小手从裂缝里伸了出来，把死壳往两边推，手上沾满了红红黄黄的血。

克雷斯跑了起来。

他没想到外面会这么热。

山上全是光秃秃的岩石，干得都要冒烟了。克雷斯出了屋，用尽全力往远处跑，跑到肋骨发疼、气也喘不过来的时候才停下来走。感觉稍微好一点之后，他马上又开始跑了起来。他就这样在毒辣的太阳底下跑跑走走，一直持续了将近一个小时。他浑身淌满了汗，后悔自己出门时没带点水。他抬头望向天空，希望能看见沃和希德。

克雷斯可受不了这种折磨。天气干热得要命，他的身体状况又不好，但是他强迫自己继续前行，一面回想着沙母那可怕的呼吸，想象着那些扭来扭去的小东西在房子里到处乱爬的情景。但愿沃和希德能有对付它们的办法。

他自己则另有对付沃和希德的办法。全是他们的错，克雷斯想，他们必须为此付出代价。莉珊德拉已经死了，不过他还认识她的同行。他要报复他们。他大汗淋漓，挣扎着往东走着，一边在心里上百次地回想着这个念头。

他希望自己起码没搞错方向。他的方向感并不是很好，一开始慌里慌张的，他也没闹清楚自己走的到底是哪条路。但打那以后他一直在努力地辨认方向，确保自己能像沃建议的那样一直往东走。

跑了好几个小时，还仍然没看到援兵的踪影，克雷斯终于断定自己已经走错方向了。

又过了好几个小时，他开始担心起来。要是沃和希德找不着他怎么办？他会死在这里的。他已经两天没吃东西了，身体虚弱不堪，心里极度恐惧，嗓子也干得发疼。他没法再走下去了。太阳正在落山，天黑以后他就会完全迷失方向。到底是怎么回事？难道说沙王把沃和希德给吃了？他又一次感到了恐惧，满心的恐惧，还有极度的干渴和饥饿。但他还是继续着逃命的旅程。现在他跑起来的时候已经是跌跌撞撞的了，还摔了两跤。第二次摔倒的时候，他的手被一块石头给蹭破了，血流了出来。他边走边用嘴吮着血，还担心着伤口会不会感染。

太阳已经落到他身后的地平线上了，地面终于凉快了一些，这倒正合他意。他决定一直走到天全黑了再停下来，利用夜里的时间休息一下。他肯定自己离那些沙王已经足够远，已经安全了，到第二天早上，沃和希德就能找着他了。

爬上又一座山头的时候，他看见前面有一座房子的轮廓。

这房子没有他自己的住所那么大，不过也不算小了。有房子就有人烟，就有安全。克雷斯大声叫喊着，朝着房子奔了过去。得赶快弄点吃的和喝的，他必须补充营养。他已经感觉到了食物的味道，饥饿使他痛苦难耐。他跑下山坡，跑向房子，一边挥舞着胳膊，冲房子里的人叫喊着。天差不多全黑了，但他还是借着太阳的余光认出了五六个小孩玩耍的身影。“嗨，”他大声叫着，“救救我！救救我！”

他们迎着他跑了过来。

克雷斯突然停住了。“不，”他说，“哦，不，哦，不！”他倒退了几步，在沙子上滑了一跤，然后又爬起来打算往回跑。他们轻而易举地抓住了他——那是些幽灵般的小东西，有着鼓鼓的眼睛和暗橙色的皮肤。他拼命挣扎，但是无济于事。他们虽然个头很小，但却都长着四只胳膊，而克雷斯只有两只。

他们抬着他往房子那边走去。这是座阴森破旧的房子，材质是细碎的沙子。它的门倒是特别大，黑黢黢的，而且正在呼吸。这情形的确可怕，但西蒙·克雷斯尖叫却不是为了这个。他尖叫是因为其他那些小孩——那些从城堡里爬出来的橙色小孩，他们漠然地看着他从自己面前经过。

他们的脸，跟克雷斯的一模一样。

陶雪蕾 译

注释

- [1] 阿斯加德是北欧神话中诸神居住的地方；后文中的巴尔德尔，是挪威神话中纯洁、美丽、欢乐与和平之神的名字。
- [2] 神妓馆是古代一些宗教团体开办的妓院，其目的是为到这里来的男人同时提供肉体享乐和精神洗涤。据说，早在公元前2300年左右，美索不达米亚地区就出现了神妓馆。
- [3] “沙母”的英文原文为maw，既表示“动物的胃”，在方言中也有“母亲”的意思。

1985

哈里·托特多夫

哈里·托特多夫是当代“或然世界”题材奇幻与科幻小说创作的先驱性代表人物。在他创作的诸多短篇与长篇小说里，他假定某个与已知历史不一致的重要瞬间会引发某种后果，或是让某种对我们所知的世界产生了不可磨灭的影响的技术提前或滞后出现，然后顺着余波中展露出来的一连串变了样的事件进行描写。他的作品最为人所知的，便是对历史缜密而细致的演绎，并以这种力量营造出一个世界最细微的差别，还有小说里那些身处另一种现实下的角色，他们以视角和观点支撑了小说情节。收录于1987年出版的《拜占庭特派员》一书的七则短篇小说里，描述穆罕默德皈依基督教，结果导致那个或然世界里从未诞生过阿拉伯帝国。同样出版于1987年的《错置的罗马军团》是托特多夫的“维迪索斯”系列的首部曲，讲述一队罗马军团被转移到一个建立在魔法基础之上的世界。从那之后，托特多夫又探索过历史性事件受外界操控而改变造成的冲击。他雄心勃勃的“世界大战”系列——包括了《处于平衡》《倾斜平衡》《打击平衡》和《打翻平衡》和其他长篇小说——呈现了或然世界里的第二次世界大战：1942年，发生了一起来自外太空的外星人入侵，使得轴心国与同盟国携起手来，打击共同的敌人。在《南方枪炮》中，时间旅行者向南方邦联提供他们需要的未来军火，令其能打赢美国内战。他的“大战”传奇系列的三本书——《美国前线》《地狱行走》和《突破泥淖》——呈现了一个美利坚合众国与南方邦联并存至二十世纪的美国，南北双方在第一次世界大战里支持对立的双方。托特多夫还与他人一起编辑了小说集《或然的将军》。他还有许多其他著作，包括短篇小说选集《背离》，滑稽奇幻小说《毒咒垃圾场之案》，以及彼此互有联系的长篇小说《进入黑暗》《黑暗退却》《穿过黑暗》，这些宏大的故事介绍了一个建立于奇幻世界的帝国，在那里重要的战斗都要借助于魔法。

当不摧号凭借超空间引擎而凭空出现时，托格兰姆队长正在如

厕。像经常发生的那样，这位罗克索兰人军官感到一阵反胃。他拿起便桶，对着它猛然呕吐起来。

吐完后，他放下了便桶，用棕灰色皮毛光滑的前臂擦拭了流淌出泪水的眼睛。“众神诅咒它！”他大声骂道，“船长们跃迁前为啥不提醒我们？”他手底下的几个士兵更加尖酸地呼应着。

这时候，门口出现一名传令兵。“我们回到正常的太空了。”年轻的士兵尖叫道，又冲向下一间舱室。他身后的人或是嘲弄，或是咒骂：“一堆废话！”“谢谢消息！”“告诉领航员——他们兴许还不知道呢！”

托格兰姆一声叹息，烦恼地挠起鼻子，担忧起自己的烦心事儿来。身为一名军官，他应该为士兵们树立个好榜样。他当低级军官已经太久了，足以正儿八经地肩负起这些责任；可他服役甚久，早就觉悟到，他永远不应该指望哪个军阶比他高两级以上的长官给予他什么。高级军官能坐上那些位子，要么是老早就双手沾满鲜血，要么是近砸下一大笔钱财。

他又一次叹息，把便桶放回墙上的凹槽内。凹槽的金属盖被滑下，依旧不能阻挡臭气。在太空中待了十六天后，不推号里弥漫着屎尿、腐败的食物和陈腐躯体的臭味。罗克索兰舰队的其他任何一艘飞船里的情况都不见得有多好，或者说其他任何一支舰队情况都不比眼下好。在星际间航行，就是这个样子。忍受臭味和黑暗，是军人为了让王国蓬勃壮大所付出的一部分代价。

托格兰姆拿起一盏提灯，摇晃几下，唤醒提灯里的发光虫。发光虫受惊后耀出银白色的光芒。队长晓得，有些种族用火炬或蜡烛照亮他们的飞船，但发光虫耗费的空气更少，即便它们只能间歇地发光。

托格兰姆永远是个小心谨慎的军人，趁着光亮还持续时，他查看了自己的武器。他总是把手头的四把手枪都装好子弹，时刻准备使用；等着着陆行动开始后，一对手枪会挂在他的腰带上，另一对插在皮靴里。他更担心自己的剑，飞船上一直不散的湿气对剑刃不好。不出所料，他发现了一块要擦拭掉的锈迹。

他擦拭双刃长剑的时候，揣想新星系会是什么样子。他祈求这个新星系里有一颗适合居住的行星。等到飞船回到最近的罗克索兰人控制的行星时，不推号里的空气可能会腐臭得无法呼吸。那是“星辰开拓者”要冒的一个风险。这不算最大的风险——小型的黄色恒星通常都会驭御着一两颗能孕育生命的星球——可总归还是有风险。

他情愿自己没有思索此事。担忧犹如令人疼痛的毒牙，一旦咬入你的皮肉，就甩不走了。他从一个被褥上起身，去看领航员做得怎样。

和以往一样，兰西斯克和学徒奥格伦都在抱怨他们磨制望远镜的玻璃多么劣质。“你俩应该停止埋怨，”托格兰姆一边说，一边眯眼从门口向里面瞅，“你俩至少看东西的时候有光照着。”在长时间借助发光虫提灯看事物之后，他不得不先耐心地等待自己的眼睛适应观察舱内刺眼的阳光，才能进舱室。

奥格伦气恼得耳朵后仰。兰西斯克年纪更大，也更冷静。他把手放在学徒的胳膊上。“假如托格兰姆每嘲弄你一次，你都发脾气，那么你会没时间干别的任何事——他从蛋里孵出来的那天起，就是捣蛋鬼。托格兰姆，对不对？”

“随你怎么说。”托格兰姆喜欢这位白鼻子的资深领航员。兰西斯克不同于他的多数同行，举手投足间不像他们那么高傲，他并不认为自己做着一份重要的差事，反而使得自己在众神计划中占据着某种特殊的地位。

奥格伦突然愣住了，粗短的尾巴末梢抽动起来。“这儿有颗行星！”他呼喊道。

“让我瞧瞧。”兰西斯克说道。奥格伦让开望远镜后的位置。两位领航员一颗颗瞧看那些明亮的恒星，寻找那些显示出星系盘并表明它们确实属于行星的星球。

“确实是行星。”兰西斯克最终说道，“但不适合我们居住——那些有条纹的黄色行星无一例外空气总有毒，这类事见得多了。”他见到奥格伦沮丧的表情，又说道：“也并非一无所得——假如我们沿着一条从那颗行星到它的恒星的直线去观察，我们应该很快就会找到另外的行星。”

“试试那颗星球。”托格兰姆边说边指向一颗微红色的星球，它看上去比他目力所及的其他多数星球都更明亮。

奥格伦嘟哝了几句傲慢的话，说自己对本行当然比外行人了解得多，可兰西斯克厉声呵斥道：“队长从太空见过的星球比你多多了，小子。你应该照队长的吩咐做事。”奥格伦情绪低落垂下耳朵，依命行事。

他的不悦随即烟消云散。“是一颗有绿色斑点的行星！”他大喊道。

兰西斯克此前一直把望远镜对准天空的另一区块，听到此话，赶紧奔了过去。他推开学徒，调整望远镜的聚焦，久久地凝视放大后的图像。奥格伦在换着脚单脚跳，灰棕色的皮毛膨胀起来，迫不及待地要听到师傅的定论。

“也许吧。”资深领航员说道，奥格伦的脸庞随之亮堂起来，可是当兰西斯克继续说后，奥格伦又变得垂头丧气。“我没看见任何开阔的水面。如果我们没找到任何更合适的行星，就试一下这一颗，但是现在还是再搜索一段时间吧。”

“我会让一只洛夫兽非常开心的。”托格兰姆说道。兰西斯克轻笑起来。罗克索兰人把洛夫兽这种小动物带在身边，用它们测试新发现的行星的空气。假如在飞行器气闸舱的洛夫兽能呼吸星球的空气，那么该星球的空气对洛夫兽的主人应该也安全。

在一连有好几颗星球只看得见几个光点后，领航员恼怒地吼起来。接着，正用望远镜观察的兰西斯克愣在了原地。“是这儿了。”他轻柔地说道，“这儿就是我们想要的。奥格伦，过来。”

“哦，我的天啊，确实。”学徒看了一会儿后惊叹道。

“去把此事报告给斯列冯统帅，问问他，他手头的设备有没有探测我们舰队之外的任何超空间引擎的振动。”奥格伦匆匆离去，兰西斯克示意让托格兰姆过来。“你自己看看。”

步兵队长弯下腰，凑到目镜前。在漆黑太空的映衬下，望远镜里见到的星球看上去酷似罗克索兰星球：蔚蓝色的深海上覆盖着旋涡状的白色云团。一颗相当大的卫星悬挂在附近。两颗星球都差不多在半相期，比不摧号更靠近它们的恒星。

“你看见陆地了吗？”托格兰姆问道。

“看图像最上面，冰冠下面。”兰西斯克说，“那些棕色和绿色图案不是通常情况下水面的颜色。假如我们想在这个星系里找到个有生命的星球，那么你现在看到的就是。”

他们轮流观察那颗遥远的星球，试图画下地貌特征，一直到奥格伦回来。“怎样？”托格兰姆说道，不过他见到学徒的耳朵欢快地高耸着。

“整个星系里只有我们的超空间引擎的放射！”奥格伦笑着说。兰西斯克和托格兰姆都拍打起学徒的后背，好像他是好消息产生的原因，而不只是带来好消息的人。

队长甚至笑得比奥格伦更开心。这意味着那将是一次简单的征服行动，作为一名职业军人，他完全赞同。如果附近没有人能够制造超空间引擎，那要么是星系里根本没有智慧生命，要么是居住在星球上的种族依然处在原始状态，对火药、飞行器和星际战争的其他方面一无所知。

他搓了搓手。他迫不及待地要着陆了。

巴克·荷索百无聊赖。在太空中待了足足四个月，还有五个半月在等着他，人变得无聊一点儿也不让人惊讶。地球是阿瑞斯三号后面的一颗明亮星球，较为暗淡的月球陪伴左右，火星在前方发出红光。

“巴克，现在轮到你锻炼了。”阿特·施奈德喊道。在五名宇航员之中，他大概是最爱发号施令的那位。

“晓得了，伙计。”荷索叹息道。他把自己推到脚踏车上，踩踏起来，起初无精打采，接着越来越使劲。锻炼有助于保持骨骼中的钙质，令其尽量少受失重的影响。此外，也让宇航员们有点儿事做。

梅丽莎·奥特正在收听地球传来的新闻。“费南多·巴伦斯瑞拉昨晚过世了。”她说。

“谁？”施奈德不是棒球迷，不知道这位洛杉矶道奇队的天才投手的大名。

荷索是个棒球迷，还是个加利福尼亚人。“我曾经在一次退役球手纪念赛见过他，我还记得老爸和爷爷总是说起他。”他说，“梅尔^[1]，他享年多少？”

“七十九岁。”梅丽莎答道。

“他总是活得太沉重。”荷索伤感地说。

“耶稣基督啊！”

荷索眨了眨眼。自从从美国太空站起飞开始，阿瑞斯三号上的宇航员说话从没如此激动过。梅丽莎正看着雷达屏幕。“弗雷迪^[2]！”她喊道。

飞船上的电子专家弗雷德里卡·林施乔姆刚刚从狭小的浴室里出来。她扑向控制面板，身后依然拖着一串小水滴。她没有费事用毛巾擦干身子——很久之前，羞怯心在阿瑞斯三号上就已经荡然无存了。

梅丽莎的叫喊甚至令克劳德·琼纳德从生物实验室里探出头来，他的多数时间都花费在这个小小的实验室里。“出了什么情况？”他从舱口喊道。

“雷达不对劲儿。”梅丽莎告诉他。

“什么意思，不对劲儿？”琼纳德气恼地追问。他是那类觉得自己的每分每秒都很宝贵，并认为别人也是如此的讨厌鬼。

“屏幕上有大约一百个、也许一百五十个物体，根本不应该在那儿的物体。”弗雷德里卡·林施乔姆插嘴说道，她也有点儿惜时如命的毛病，“距离在两百万公里左右。”

“它们一分钟前还没在那儿。”梅丽莎说，“我想知道它们会在什么时候出现。”

当弗雷德里卡操作起雷达与电脑时，荷索还在健身脚踏车上，觉得自己百无一用：一位地质学家在距离星球有几百万公里的地方有什么用处？他甚至无法让自己的名字被铭刻于历史书上——没人会记得第三批探险队的成员，无论他们的目的地是哪里。

弗雷德里卡完成了检查。“我找不到任何故障。”她说话的语气像是在生自己和设备的气。

“是时候联系地球了，弗雷迪。”阿特·施奈德说，“假如我要登陆火星的话，不能指望一台闹故障的雷达。”

梅丽莎早已在用话筒与地球通话。“休斯顿，这儿是阿瑞斯三号。我们遇上了个难题——”

即使信号以光速传播，依然得等待好久。宇航员一个接一个地缓缓凑过来。扩音器突然发出声音时，每个人都被惊得跳了起来。“阿瑞斯三号，这儿是休斯顿控制中心。女士们，先生们，我不知该如何告诉你们这件事，但我们也见到它们了。”

联络员还在继续唠叨，但已经没人听她讲话。荷索觉得头皮刺痛，头发出于原始反射一根根地想要竖起来。他的内心充满惊惧，他从未想到，自己会亲眼目睹人类与外星种族的接触。“梅尔，向它们

发信号。”他催促道。

她犹豫不决。“巴克，我不晓得该不该那么做。也许我们应该让休斯顿来处理。”

“去他妈的休斯顿。”他冒出的粗口让自己都惊讶，“等那里的官僚琢磨出对策的时候，我们早就着陆在火星上了。我们才是在场的人。你打算错过两个种族历史上最为重要的时刻吗？”

梅丽莎逐一看向她的同伴。无论她在他们的脸上见到了什么，总之是令她满意的结果，因为她把目标转向天线，开始说话：“这儿是太空飞船阿瑞斯三号，呼叫未知的飞船。致以地球人民的欢迎。”她暂时关掉了无线电发射机问：“我们共能说多少种语言？”

他们依次以俄语、汉语、日语、法语、德语、西班牙语，甚至包括拉丁语发送了呼叫。（“谁知道外星人上一次访问地球是在什么时候？”当施奈德向她投以怪异的眼神时，弗雷德丽卡如此辩护。）

假如说等待地球发来的回复耗时良久，那么这一次等得更久。延迟了好久，远远超过一个光速来回所需的十五秒。“就算他们不会说我们的任何一种语言，他们不也应该说点儿什么吗？”梅丽莎对着空气问道。空气或外星人都没有回答她。

接着，那些古怪的飞船开始背离太阳，向着地球疾驰而去。“我的天啊，它们加速了！”施奈德说，“那些不是火箭吧！”他突然间胆怯起来，“我猜想星际飞船不会携带火箭的，对吧？”

阿瑞斯三号再一次孤零零地漂泊在这一片太空中，循着它的霍曼转移轨道，毫不动摇地继续飞向火星。巴克·荷索不禁想哭。

罗克索兰舰队的飞船和演习时一样，聚拢在这个新发现的行星陆地较多半球的地极上空。因为每个人都会抵达相同的地点，这套准则使得舰队的会合容易一些。很快，只有四艘飞船没有出现。一艘侦察舰赶紧绕到另一面的地极，找到那四艘飞船，把它们带了回来。

“每一次都有几个喜欢水的家伙。”托格兰姆给领航员们带来消息时，咯咯笑着说道。他抓住每一次机会溜到领航员的圆顶观察舱，不只是因为这儿阳光充沛，还因为他和许多军人不同，对行星本身感兴趣。要是他有擅长计算的头脑的话，他也许早就尝试成为领航员了。

他有着一只擅长执笔写写画画的手，所以兰西斯克和奥格伦乐意让他待在望远镜旁，为他们正在绘制的行星草图添上几笔。

“真是稀奇的星球。”他评论道，“我从未见过哪颗星球上有如此多的林火或火山，或者黑暗那面的天知道什么着了火的东西。”

“我依然认为那些是城市。”奥格伦说道，公然与兰西斯克针锋相对。

“它们太大也太亮了。”资深领航员耐心地说道。他们的争论显然已经持续了好一会儿。

“奥格伦，这次是你第一趟异星之旅，对不对？”托格兰姆问道。

“是啊，是又如何？”

“你就是看问题还不够全面。罗克索兰星上的伊戈罗克将近有一百万人口，夜里从太空看它，几乎看不见。也没有哪个地方像这些光亮一样明亮。请记住，这是一颗原始的行星。我承认，下面看上去确实居住着智慧生命，但一个尚未意外地发现超空间引擎奥秘的种族怎么可能建造起大小十倍于伊戈罗克的城市？”

“我不知道。”奥格伦闷闷不乐地说，“但是从我借助月光依稀看见的地貌来说，那些光亮都处在建造城市的最佳地点——海岸线上、河流沿线，诸如此类。”

兰西斯克叹气道：“托格兰姆，我们得拿他怎么办？他一心以为自己样样都懂，不会听我们讲道理。你年轻时也这副腔调？”

“直到我的氏族家长们把我教训得服服帖帖的。不过，无须大惊小怪。很快飞行器就会带着洛夫兽降落星球，我们那时就能知晓答案了。”他强忍下笑声，突然脑袋清醒起来，希望自己年轻时没有像奥格伦这样容易上当。

“我的雷达上显示出一艘外星人的飞船，”SR-81侦察机的飞行员报告说，“它下降到五万米高度，依旧在降落。”侦察机已经达到了上升限度，而这只有外星飞船进入大气层时的一半高度。

“看在上帝的份儿上，先别开火。”地面控制中心下令道。在他起飞前，他们已经向他下达过这条命令，但这些军队高层不打算让他忘记此事。他并不是真的责怪他们。一个爱乱开枪的蠢蛋可能永远葬送人类的命运。

“我开始获得视觉图像，”他边说边瞥问投射在面前的平视显示器上的画面。片刻后，飞行员问道：“我现在就能告诉你们，这是一艘

长相怪异的飞船。它的机翼在哪儿？”

“我们现在也在接收图像。”负责地面控制的长官说道，“他们一定是在大气层内飞行器上运用了和宇宙飞船上相同的原理，某种反重力装置，赋予了他们提升和驱使物体的能力。”

外星人的飞船一直没理睬SR-81侦察机，正如所有外星人都没理睬地球向他们发送的信号。外星人的飞行器继续缓缓降落，SR-81侦察机在下面盘旋，希望自己不必下降至空中加油机那儿要求补加燃料。

“一个疑问获得了解答，”他呼叫地面控制中心，“这是一架战机。”抱着和平意图的飞行器不会在机腹上画上那些虎视眈眈的眼睛和满嘴尖牙利齿的血盆大口。美国空军有一些对地攻击机上也画有类似的标志。

外星人的飞行器最终降落至SR-81侦察机巡航的高度。飞行员再次呼叫地面。“可否允许我在外星人飞行器前面飞掠过？”他问道，“也许飞行器里的所有人都睡着了，我此举能弄醒他们。”

地面控制中心沉默许久后，不情不愿地同意了。“不许做敌意的手势。”控制人员警告说。

“你觉得我会做什么，对着外星人竖起中指？”飞行员咕哝着，但他的无线电已关闭。他控制着SR-81侦察机开始漫长而缓慢的拐弯，飞机的加速度使得他被压在座椅里，这一拐弯会让飞机出现在外星太空舰队派出的那艘飞船前方五百米左右。

飞机上的摄像头让飞行员瞥见了外星飞行员的模样，对方坐在一块脏兮兮的小挡风玻璃后面。

外星生物也看见了他，毫无疑问地看见了他。外星飞行员像只受到惊吓的幼鹿左躲右闪，完成了一连串复杂的机动飞行动作，这些动作会令SR-81侦察机的飞行员被紧紧地压在压力舱的舱壁上——前提是他的飞机性能能跟得上外星人的飞行器。

“我要追赶敌机！”飞行员大喊道。地面控制人员冲着飞行员厉声训斥，可坐在驾驶舱里的是飞行员而不是控制人员。飞机后燃器开启后产生汹涌澎湃的瞬间加速力，相比之下，他之前感受到的压力不过像爱人的轻抚。

他的侦察机拥有最佳的流线型设计，速度比星际飞船派出的飞行

器更快，但那并没让他占到便宜。外星飞行员每次发现他，他们的飞船就能毫不费力的轻松躲开。SR-81侦察机的飞行员觉得自己像个想用短柄斧头杀死一只蝴蝶的笨男人。

更令他受挫的是，他的燃料警示灯亮了起来。不管怎样，他的飞机是针对接近太空的稀薄大气层而设计的，不是用来在外星飞行器所飞经的越来越稠密的大气层里运转的。他骂了句脏话，但不得不飞离了敌机。

当SR-81侦察机从空中加油机里吞进航空煤油时，飞行员不禁想起，假如他刚才发射一枚导弹会发生什么事。他有两次处于极佳的发射位置。他只会在自己心底里想想这事。上级们要是知道他有这个想法，不知会有什么可怕反应，单单想到此处，他就不敢深思此事。

托格兰姆参加完军官会议回来时，步兵们把他团团围住。“队长，什么命令？”“洛夫兽还活着吗？”“下面什么模样？”

“伙计们，洛夫兽活下来了！”托格兰姆笑容绽放地说道。

他的连队成员大声欢呼，营房里回响起震耳欲聋的喝彩声。“我们要下去了！”士兵们呼喊起来。一些人兴奋地竖起耳朵。有些士兵在空气腐臭的房内挥动起羽饰帽。其他人的喜好则更像他们的队长——走到各自的地铺，开始检查武器。

“长官，敌人会有多么强硬？”托格兰姆走过时，一位名叫伊灵古阿的，长着灰色皮毛的老兵开口问道，“我听说飞行器飞行员看见了一些奇怪的东西。”

托格兰姆笑得更欢了。“伊灵古阿，老天在上啊，你难道经历得还不够多，不晓得在星球着陆前，比起留意这些你听到的谣言，还有更重要的事要做？”

“长官，我也希望如此。”伊灵古阿说，“但这些谣言如此怪异，我揣想也许有些实情。”见托格兰姆没有回答，老兵自感愚蠢，摇了摇头，摇晃起提灯，这样他就能检查短剑的利刃。

步兵队长尽量不惹人注意地发出一声叹息。他不晓得自己该相信哪种说法，而他刚才也听了飞行员的汇报。这个星球上的原住民不懂反重力技术，他们又怎么可能拥有飞行器？托格兰姆听说过有个种族在发现更佳的飞行方法前，使用了热气球，但热气球不可能抵达原住民的飞行器出现的高度，也不可能改变方向，飞行员在会议上一直坚

持说那架飞行器改变了方向。

必须假定飞行员弄错了，他肯定是弄错了。但是假如兰西斯克之前嘲弄过的那种可能性是真的，这个星球人口如此稠密，有如此庞大的城镇，只剩下一丁点宝贵的野外空间，这一切又该如何解释？其他飞船发来的提灯信号表明，他们派去侦察的飞行员也汇报了同样疯狂的不可能现象。

甭管了，从长远来看，即使这个种族数目像野餐时的瑞佛虫一样繁多也无关紧要——那样只会有更多的臣民服膺于罗克索兰。

“这是白白糟蹋了机会。”比利·考克斯一边对众人说道，一边把帆布包甩到肩头，大步流星地奔向那辆正在等他的卡车。“我们应该张开双臂欢迎外星人，不该展示武力。”

“你跟他们说去，教授。”中士桑托斯·阿莫罗斯在后面窃笑，“我呢，只想尽快在哪个有空调的营房里舒舒服服地坐下，不用再面对洛杉矶的炎夏烟雾和大太阳。真可惜，你只是个一级专业军士。如果你是总统，你就能随心所欲地下达命令，而不是在这儿接受命令。”

考克斯觉得那样也不是十分公道。第二次叙利亚危机爆发后，军队招兵买马，他被招募进陆军的时候，正攻读政治科学硕士的他只是少了几个学分就能拿到学位了。

他必须把自己瘦长的身体像把折刀一样折叠起来，才能钻进卡车橄榄色的顶篷下面，在乘客舱里坐下。座位太硬，也彼此靠得太近。把人都塞进车里比他们坐得舒不舒服更重要，尽管乘客就活生生地在你面前。典型的军人思维，考克斯轻视地想道。

卡车很快就坐满了人。柴油发动机伴着隆隆声启动。一个黑人士兵掏出一副扑克牌，和众人打赌，说他能将二十五张扑克牌变成五手好牌。有两个生手和他赌了起来。考克斯以前赌输了不少钱，然后才弄明白这是个骗人的赌局。黑人士兵一边暗笑，一边把扑克牌递给一个上当的蠢蛋，让他洗牌。

哗！扑克牌洗牌的声音响起，使得卡车里的所有人都转头来看。“伙计，你从哪儿学会这样玩扑克牌？”黑人士兵质问道，他名叫吉姆，但大家都喊他小吉。

“在拉斯维加斯玩二十一点的时候。”哗！

“嘿，小吉，”考克斯喊道，“我突然想要回输给你的十块钱。”

“伙计，你的钱已经花掉了。”小吉一边说，一边郁郁不乐地看着扑克牌移动，仿佛这些纸牌具有生命。

卡车一路向北驶，卡车所在的护卫车队里还有机械化步兵战车、轻型坦克，绵延数英里。这个整编团正向洛杉矶开拔，以连队为单位，安置在洛杉矶市的不同地区。考克斯很赞同这种安排，这样他就不太可能会与那些外星人正面相遇了。

“桑迪，”他对紧挨着坐在自己身旁的阿莫罗斯说道，“就算我弄错了，外星人并非友善之辈，那手持的武器有什么用呢？这就好比手持安全别针与大象较量。”

“教授，我早跟你讲过，他们付钱给你我不是让咱们思考的。思考问题也无妨，但我要执行中尉命令我做的事情，你要执行我叫你做的事情，那样就万事大吉了，对不对？”

“好吧。”考克斯这么说是因为桑迪不是个坏家伙，而且是位中士。然而，倚靠在考克斯靴子中间的那把新式步枪看起来十分无用，他的头盔和护身装甲同脱衣舞女郎的性感睡衣一样轻薄。

随着不摧号进入大气层，观察舱外面的天空开始从黑色变成深蓝色。“那儿。”奥格伦指着某个地方说道，“我们会在那里降落。”

“从目前的高度看不见多少。”托格兰姆评论说。

“奥格伦，让他用你的望远镜。”兰西斯克说，“他很快就要回他的连队去了。”

托格兰姆咕哝了起来，兰西斯克的话不那么简单，有着弦外之音。尽管如此，他还是很乐意从目镜里看看外面。大地仿佛向他冲来。他逐渐适应颠倒的映像时，有一阵头晕目眩，映像中的海洋处在视野中错误的一侧。但他对看风景没兴趣，他想要弄明白的是：他手底下的士兵和不摧号上的其余部队该怎么做才能打出一个滩头堡，并死死守住，对付这个星球上的原住民？

“那儿有个看上去很不错的地点。”他说，“城市东边——不，是西边——区块的建筑物中间的那块绿地。那应该能给予我们一块开阔的着陆场地，一块合适的扎营地，以及让增援部队着陆的基地。”

“让我看看你说的地方，”兰西斯克边说边把他推攘到一边，“嗯，是的，我看到你说的那片地方了。那地点也许不坏。奥格伦，过来看看这个。你能在统帅的望远镜里再次找到这个地点吗？如果行的

话，就去指出给他看。我们建议把那儿当做我们的降落地点。”

学徒匆匆离开。兰西斯克再次俯身凑到目镜上。“嗯嗯，”他再一次说道，“下面的人造建筑挺高，对吧？”

“我觉得是这样。”托格兰姆说，“道路上也车水马龙。他们花费了好大一笔钱给道路都铺上了圆石，我没看见路上扬起半点儿尘土。”

“这次的征服应该能获得很丰富的战利品。”兰西斯克说。

一个仿若猎鸟的金属物体从观察舱窗口旁飞掠而过。“老天啊，他们确实有飞行器，我没眼花吧？”托格兰姆说道。虽然飞行员一直宣称看见飞行器，可在他的内心深处，他并未相信过这种说法，直到他亲眼见到。

他注意到兰西斯克的耳朵在急躁地抽搐着，意识到自己确实在观察舱里滞留了太久。他拿起自己那盏发光虫提灯，回到自己的部队。

有两个士兵因为他离开太久而怨恨地看着他，可是他告知了两人着陆地点的情况，鼓舞了他们的斗志。普通士兵最喜欢的莫过于内部消息了。他们不晓得内部消息的时候，会胡乱猜测上级的心思，但是如果他们对上级讨论的事情略知一二的话，这场游戏就更加有趣。

门口出现一名传令兵。“托格兰姆队长，你的连队从三号气闸舱着陆。”

“三号。”托格兰姆复述了一遍，传令兵跑开了，去传令给其他地面部队的长官。队长戴上羽饰帽（羽毛是猩红色的，这样他的连队即使在战场上也能认出他），最后一次检查了手枪，接着命令自己的部属紧跟着他。

气闸舱内侧门前面和不摧号上的其余地方一样乌漆墨黑，一样臭不可闻，一样令人不舒服，但不知怎地，待在这儿容易忍受些。很快，舱门就会开启，他会感觉到清新和风吹拂在皮毛上，品味到芬芳好闻的干净空气，享受到和煦的阳光，还不受时间限制。很快，他就会在战斗中与这些新遇到的生物较量一番。

不摧号上的飞行器从母舰上发射出去的时候，他感觉到一点点震动。这回飞行器上不会载有洛夫兽，而是载上了火枪手，他们会从上空开火，把罐装的火药引线点燃，再从空中扔下，以此来威吓这颗星球上的原住民。罗克索兰军队总是尽全力给敌人留下凶残的初印象——恐惧能令他们的兵员翻倍。

传来了另一阵震动，与上一次的震动不同。这回是飞船着陆了。

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的校园被一片阴影覆盖。小吉伸长脖子，说道：“乖乖隆地咚，看看这大家伙！”他念叨这句话已经足足有五分钟，在外星飞船缓缓降落时一直没停过。

他每次念叨时，比利·考克斯只能点点头。他的嘴巴干渴，双手紧握在步枪的塑料手柄和冰凉的金属枪管上。新式步枪在这艘趾高气扬地降落的庞大飞船映衬下显得不堪一击。外星人的飞行器在飞船周围飞来飞去，好似鲸鱼旁边的小鲈鱼，它们转而又令更远处盘旋的美国空军战机显得像侏儒。战机的喷气式发动机发出巨响，能刺破地面上紧张不安的士兵和平民的耳膜，而外星飞行器的发动机则安静得可怕。

外星飞船降落在新罗伊斯楼、新海恩斯楼、新金赛楼和新鲍威尔楼中间的方形空地上。飞船比周围随便哪座两层楼红砖建筑都要来得高，这儿的每座楼都是原有楼房在2034年洛杉矶大地震中坍塌后重建起来的。考克斯听见空地上的小树苗在外星飞船的重压下断裂的声响。他寻思着，五年前随着那些著名的老楼一起倒下的大树就算依然存在，照样会支撑不住。

“好了，它们着陆了。我们赶紧上去。”肖顿中尉下令道。他其实没能克制住噪音的颤抖，可他依然快步向南，冲向外星飞船。他带领的排跟在他身后，经过了迪克逊艺术中心，经过了新邦奇楼。不久之前，比利·考克斯曾赤脚走在这个校园内。此时此刻，他脚上的靴子踩在混凝土路面上，砰砰作响。

这个排部署在道德楼前面，向西看能见到外星飞船。一阵柔风抚弄着小树的叶片，这些尚需壮大的小树种在这儿，是为了取代那些在地震中倒下的茁壮大树。

“尽可能去找掩护。”肖顿中尉平静地下令。这个排匍匐进花坛，蜷伏在细瘦的树干后面。外边的希尔加德大道上，装甲战车都已经找到最佳的射击位置，各就各位，柴油发动机则发出轰鸣声。

考克斯不悦地想，这完全是在浪费时间。现在该做的事是与外星人友好相处，而不是一上来就假定外星人是危险的。

至少，有些事正沿着这一方向进行。一个代表团从墨菲楼里走了出来，躲在一面白旗后面，从这栋行政楼缓缓走向外星飞船。代表团里打头阵的是洛杉矶市长——总统和加州州长正在别处忙碌着。比利·

考克斯不惜付出任何代价，只要能成为代表团成员就行，而不是倒卧在这儿，肚子贴着草地。要是外星人等到他五十来岁的时候再过来，让他有机会成为大人物，该有多好……

阿莫罗斯中士用手肘轻推了他。“伙计，看看那儿。有情况——”

阿莫罗斯是对的。好几扇之前还紧闭的舱门徐徐打开，使得地球的空气能够与船舱里的气体混合。

西风变大了。考克斯的鼻子抽紧。他说不明白这些冲他飘来的奇怪气味都是什么来路，可他嗅到味道的时候，闻出了污水和垃圾的气味。“老天，好臭啊！”他说道。

“神灵在上，好臭啊！”托格兰姆惊呼起来。当气闸舱的外侧门放下时，他本来期待着外边新鲜的空气能取代不摧号里面陈腐的臭气。可是这儿的空气闻起来像在用泥煤生火，烟气缭绕，要不就是灯芯尚未被掐灭的油灯气味。它还令眼睛灼痛！他感觉到瞬膜已覆盖到眼球以上保护双眼。

“准备战斗！”他下达命令之后，就带领着自己的连队往前走。这一步最难处理好。假如这儿的原住民够胆量的话，他们可以趁着罗克索兰人走出飞船的时候发动攻击，那样会引发各种麻烦。然而，多数未掌握超空间引擎技术的种族都会敬畏于外星访客的到来，不会尝试发动那样的攻击。假如他们不迅速发动攻击，那就为时太晚了。

这儿的人没有发起进攻。托格兰姆看见一些原住民，但他们保持着一定距离。他吃不准那儿有多少原住民。他们的皮肤斑驳——或者那其实是衣服？——很难注意到他们，也很难数清楚人数。可他们肯定是战士，从他们的举止和手里拿着的武器就看得出来。

他的连队组成了熟悉的两排阵形，第一排蹲在地上，第二排站着，手里的火枪瞄准了敌方前列部队的脑袋。

“哈，我们去那边。”托格兰姆欣喜地说道。躲在白旗后面上前的那伙人肯定是原住民中的贵族。队长瞧出来了，那色彩斑驳的其实是衣服，因为这些人穿着独树一帜，颜色暗黑，脖子上还挂着外形怪异的狭长布条。他们比罗克索兰人更高，也更瘦，脸上也没有突起的鼻子。

“伊灵古阿！”托格兰姆大声喊道。这个老兵率领着连队右翼的小队。

“长官！”

“你的部队阵线逆时针转四十五度角。听到命令后，击倒那儿的敌方将官，那样会削弱余下敌军的士气。”托格兰姆按照标准的作战守则下达了命令。

“准备好火绳！”托格兰姆说道。罗克索兰士兵把闷烧着的火绳放到火枪的火门上。“瞄准目标！”一把把火枪微微地移动。“开火！”

“泰迪熊！”桑迪·阿莫罗斯一声惊呼。同样的念头跃入了考克斯的脑海。外星飞船里出来的外星生物是棕褐色的，圆鼓鼓、毛茸茸，有着长长的鼻子和大大的耳朵。然而，泰迪熊通常可不会手持武器。

考克斯心想道，泰迪熊通常也不会住在一个闻上去像臭水沟的地方。当然，这股气味在他们闻起来可能像香水。可假如真是那样，外星人和地球人相处起来就会有麻烦了。

他注视着泰迪熊各就各位。不知怎地，他们的阵形并没让人觉得他们要构成仪仗队欢迎市长和随从。不过，这场景在考克斯看来很眼熟，然而他也想不明白原因。

接着，他突然灵机一动。要不是他眼下在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的校园里，他绝不会打通关节。他记得自己上过一门课，课上讲授了十六世纪欧洲民族国家的崛起，以及国王创建的纪律严明的职业军队的重要性。那些早期军队和眼前的外星人军队一模一样。

这是一次滑稽的巧合。他正要向中士提起这一发现，这时突然枪声大响。

外星人的长枪突然喷出火舌，大团的烟气飘入天空。考克斯的耳畔响起了一阵响声，仿若一只愤怒的黄蜂在嗡嗡叫。他听到两边传出叫喊和尖叫声。市长代表团里的多数人都已倒下，一些人不再动弹，另一些人痛得翻来覆去。

外星飞船发出一声动静，瞬息之后，又是一声，同时一发圆炮弹击中了砖砌结构的道德楼。一块碎片打在考克斯的后脖子上。微风带来了爆竹的气味，他已经有很多年没闻到这种气味了。

“继续装填！”托格兰姆喊道，“再齐射一次，然后用刺刀和敌人肉搏！”他部下的士兵疯狂地忙活着，测量每次装填火药的量，再装入实心圆弹。

“他们想跟我们玩这个！”阿莫罗斯叫喊道，“兄弟们，把他们的皮剥下来钉到墙上！”阿莫罗斯的小手指头已经被打掉了，他似乎并没发觉。

考克斯手里的新式步枪早已在开火，吐出一连串烫手的黄铜弹壳，枪身靠在他的肩上砰砰作响。他插入一个又一个弹夹，握在手里的步枪像水管一样倾泻出子弹。假如一发子弹没有击中敌人，那么下一发子弹一定会。

与考克斯同个排的战友同样在开火。考克斯还听见校园内不同地方的自动化武器开火的声响，还有火箭推进榴弹和野战炮更为低沉的声响。人类军队产生的硝烟开始包裹住外星飞船和周围的外星士兵。

敌方冲着考克斯所在的排回了一两枪，然后又回了几枪，但他们的反击始终稀稀拉拉，考克斯惊讶得不敢相信，对中土喊道：“这不公平！”

“去他们的！”阿莫罗斯喊话道，“他们想要充老大，就得接受风险。他们干的唯一一件好事就是干掉了市长。我一直以来都讨厌那个老疯子。”

在托格兰姆听来，这种刺耳的哒哒哒声一点也不像他听到过任何一种开枪声。开火太过密集，形成了连绵不绝的恐怖枪声。假如原住民在反击他的部队，那么他们阵地上火药产生的呛人浓烟在哪儿？

他不晓得这个问题的答案。他只知道自己的连队像面对镰刀的谷物一样倒下。有个士兵一次被三枚子弹击中，姿态笨拙地倒在地上，仿佛他的身体不知道该转向哪一边。另一枚子弹打掉了他的天灵盖，场面可怕至极。

队长刚才尖叫着下令齐射，可是还未实现就已泡汤。大概有一个小队的士兵勇敢地走向原住民，日光在这些擦得锃锃亮的长刺刀上闪耀。这些士兵还未踏出七八步，就已纷纷倒下。

伊灵古阿看着托格兰姆，眼睛里充满恐惧，倒伏下的耳朵紧贴着脑袋。队长知道自己也是这个模样。“他们对我们干了什么？”伊灵古阿吼叫着。

托格兰姆只能无助地摇摇头。他俯冲到一具尸体后面，拿起一把手枪对着敌人开了一枪。仍然有机会打赢，他心想道——这些疯狂的原住民怎么经受得住第一轮空中攻击？

一架飞行器俯冲向原住民。火枪手从射击孔里开了一枪，随后退回去装填子弹。

“干掉他们，这群婊子养的！”托格兰姆叫道。不过他并没有在空中挥舞拳头，因为他早已学乖了，知道这样做很危险。

“有飞机！”阿莫罗斯中士咆哮道。他的班组中还未俯卧下的战士纷纷抬起头。同袍受伤的时候，考克斯在战场的喧嚣声中听见了痛苦的惨叫。

有人肩扛着导弹发射器对准外星飞行器发射了水蝮蛇对空导弹。对方飞行员一定拥有猫一样的神经反射。他驾驶飞行器在空中避向侧面，没有一架地球上制造的飞机能完成那样的动作。结果，水蝮蛇导弹从敌方飞行器旁飞掠过去，没有造成一丁点儿伤害。

飞行器上扔下许多样子像是陶罐的玩意儿。这些炸弹爆炸时，地面都震动了。耳朵被震聋了的比利·考克斯咒骂开来，再也不担忧这场战斗是否公平。

可敌方的飞行员没有看见跟在他屁股后面的F-29战斗机。这架美国空军的战斗机在不到一英里的近距离内发射了两枚导弹。那枚红外线制导导弹没有寻找到目标，自行爆炸了，但另一枚雷达制导导弹径直冲向敌方飞行器。剧烈的爆炸让考克斯把脸埋进地里，双手捂住了耳朵。

他心想着，战争就是这样：我几乎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听不见，我的一方正在赢得战争。对于输家来说，会是什么样的呢？

当第一架飞行器被原住民的飞机击中时，托格兰姆心中的希望之火熄灭了。不摧号上其余的飞行器也没撑多久。它们可以躲闪，但反击能力甚至比罗克索兰地面部队更弱。而且，当他们受到来自下方或后面等盲点的攻击时，简直就不堪一击。

飞船上的一座火炮成功地进行了反击，立刻引来了那些会移动的堡垒的回击，移动堡垒在这个像公园的区域外面的街道上就位时，托格兰姆瞥见过几眼。

第一枚炮弹袭来时，这位背运的队长还有一瞬间以为这是不摧号上的另一尊火炮开火了。爆炸声一点也不像实心炮弹击中目标时的撞击声。一块炙热的金属碎片在托格兰姆手边的地面上燃烧，这令他觉得是有尊火炮被炸飞了，但飞船的上层建筑发生了更多的爆炸，有些

未能打中飞船的炮弹使得泥土飞扬，这说明原住民动用了更多凶恶的武器。

一个大块的坚硬物体击中了队长的颈后，世界天旋地转，他两眼一黑晕了过去。

“停火！”命令首先下达至野战炮部队，然后是最前线的步兵部队。比利·考克斯推上袖口，看了眼手表，难以置信地看着时间。整场交战持续了不到二十分钟。

他看了眼四周。肖顿中尉正从一棵装饰性的假棕榈树后面爬起身。“我们去看看战果。”他说道。他开始缓缓走向外星飞船，手里的步枪仍然蓄势待发。那儿就是一处黑烟弥散的废墟，周围的楼房也都毁于一旦。以前的楼房在大地震中毁坏更为严重，但波及没这么广。

草坪上散落着外星人的尸首。溅洒在碧绿色的草地上的鲜血和人类的血液一样，都是深红色的。考克斯弯下腰捡起一把手枪。手枪制作得很漂亮，枪柄的浅灰色木材上镌刻了战斗的场景。不过他认出这是把单发手枪，一件至少过时了两百年的轻兵器。他惊讶得直摇头。

阿莫罗斯中士拿起了一件圆锥状的东西，之前它落在一具外星人尸体旁边。“这是啥玩意儿？”他问道。

考克斯又一次碰上了自己弄不明白的事。“这是个装火药的角筒。”他说道。

“像电影里那样？拓荒者用的那玩意儿？”

“非常相像。”

“该死的。”阿莫罗斯感触颇深地骂道。考克斯赞同地点了点头。

他们和排里的其他人一道，靠近那艘被炸毁的外星飞船。大多数外星人已经死了，身体依然排成整齐的两排，他们正是以这个阵形向人类士兵开火的。

在一具尸体后面躺着一位头戴猩红色羽饰帽的军官，正是他下令发动了这次恐怖的、实力悬殊的遭遇战。就在这时，外星人发出呻吟声，翻了身，和人类苏醒时的模样别无二致，考克斯被吓了一大跳。“抓住他！他还活着！”考克斯呼喊起来。

好几个士兵扑到正苏醒过来的外星人身上，外星人身体绵软无

力，无法反抗。士兵们开始从外星飞船撕裂的口子向里面张望，有几个胆大的甚至走了进去。他们依旧谨慎小心，这艘飞船庞大得不可思议，比任何一艘人类航天器都大多了，尽管它遭受过炸弹轮番攻击，里面肯定还有幸存者。

和以往一样，士兵们没能享受快乐太久。战斗仅仅持续了几分钟，第一队专家就乘坐着直升机出现了，专家内心怀着保留意见地看着这些普通士兵，发出可怕的耳舌聒噪声，还立刻带走了考克斯所在排俘虏的外星人。

阿莫罗斯中士忿忿不平地看着专家们带走了外星人。“桑迪，你知道这事一定会发生。”考克斯安慰他，“棘手的活由我们做，一等麻烦事办妥当，官员们就来接手。”

“是啊，但是如果这次不一样呢，岂不美妙？”阿莫罗斯不带幽默感地笑了出来，“你不用告诉我：这事机会渺茫。”

托格兰姆仰躺着醒来时，知道有些事不对劲儿。罗克索兰人睡觉时总是俯卧的。起初他寻思自己怎么会躺在这儿……昨晚他喝了太多生命之水？他的脑袋很痛，极有可能确实是喝醉了。

接着记忆涌回了脑海。那些该死的原住民用了带巫术的武器！是不是他的部下重振旗鼓，最终击退了敌人？假如那是真的，他誓愿在余生里一直为战争之主埃迪法女神点还愿灯。

他所处的房间逐渐进入眼帘。从他躺的床到房顶的灯，没有一样东西是他所熟悉的。灯光明亮得犹如日光，既没烟气也没见火光闪烁。不，他认为罗克索兰人没有打赢那场仗。

恐惧如同寒冰落在他的心中。他知道自己种族是如何对待俘虏的，也从其他人口中听到过太空人的可怕故事。他战栗了一下，想到捉住他的种族如此残暴，他们又能发明出怎样匠心独到的酷刑？

他摇摇晃晃地站起身。他在床尾找到了帽子，几块显然是从不推号上拿来的熏肉，还有一个半透明的罐子，是用某种既非皮革也非玻璃、更不是陶土或金属的材料制成的。不管它到底是什么，它都太过柔韧，无法制成武器。

罐子里有水，但不是不推号上拿来的水，那些水尝起来已经有股馊味了。这些水凉丝丝、新鲜又纯净，一点儿怪味都没有，这么好的水只有他喝过的两口山泉才比得上。

房门悄无声息地打开，铰链没有发出半点响声。走进来两个原住民。一个小个子穿了件白衣服——是个雌性，假如胸部隆起的两团东西是乳房的话。另一个人的装束和打赢了仗的原住民战士一样，不过这身制服在房间里没起到伪装效果。他手里拿着一把步枪，看上去极其警觉。众神诅咒他！

出乎托格兰姆的意料，管事的竟然是雌性。另外一个原住民只是个保镖。队长心想，这一定是位被娇纵惯了的公主，对异族感到好奇。好吧，比起见原住民的行刑人，他更乐于与公主打交道。

她坐了下来，招手让他也坐下。他试着在一把椅子上坐下，发现坐得不舒服——椅背太低，不是一把为他宽大的屁股和粗短的双腿而造的椅子。他转而坐在了地上。

她放了一个小盒子在椅子旁的桌子上。托格兰姆指着东西问道：“这是什么？”

他心想她没有听明白问题——这不能怪她，她对她的语言一无所知。她在玩耍小盒子，掀下这儿的按钮，掀下那儿的按钮。接着，他的耳朵向后倒，颈背处的毛竖立起来，因为这个盒子用罗克索兰语说道：“这是什么？”片刻后，他意识到那是他的说话声。他咒骂了一句，冲着这种巫术做了个手势。

她说了些话，又摆弄起小盒子。这次它重复了她的声音。她手指着盒子说：“录音机。”她满怀期待地停了下来。

她到底在期待什么，这件东西的罗克索兰语名称吗？“我一辈子从未见过这种玩意，我希望自己永远不要再看见。”他说道。她挠了挠头。她再次让小盒子重复了他刚才说的话，要不是想到旁边的士兵拿着枪，否则他一定会把这鬼玩意儿扔到墙上。

尽管有一些挫折，可他们最终还是在语言沟通上取得了进展。托格兰姆在冒险生涯中零零碎碎地学得了许多语言，这也是尽管他出身卑微、也无人脉，却依然能当上队长的一个原因。这个雌性——托格兰姆听见她名叫希尔达切斯塔——也有天赋，还有那个永远不会忘记的小盒子帮忙。

“你们的人为什么攻击我们？”有天她这么问道，当时她已经学会了罗克索兰语词汇，能够组织问题了。

托格兰姆知道自己正在接受审讯，不管她听上去有多么礼貌。他

自己也和俘虏们玩过这套把戏。他抽动了耳朵，像是人类的耸肩。他一贯主张直接给出正确的答案，那也是他至今还只是个队长的原因。他说：“为了夺走你们种植和制造的东西，占为己用。为什么所有人都想要征服其他人？”

“究竟为什么呢？”她喃喃自语，沉默了一小会儿。他直率的回答看来令这个审问的方向进入了死胡同。她再次尝试：“你们的人怎么能够以比光还快的速度行走——我的意思是旅行——同时你们其他的技术却如此简陋？”

他的毛发因愤慨而直立起来。“它们一点儿都不简陋！我们制造火药，我们铸铁，我们能冶钢，我们有望远镜帮助领航员指引我们在群星中漫游。我们不是蜷缩在洞穴里，或是用弓箭射击彼此的野蛮人。”

他的一席话自然并非那么简洁易懂。他必须重新说一遍，用详尽累赘的陈述，如同在戏台上表演，让希尔达切斯塔也能听明白。她又挠了挠头，他已经认出这是困惑时的手势。她说：“我们几百年前就已掌握了你提的这些事，但我们认为没有人能以比光还快的速度行走——该死的，我一直说错词，应该是旅行。你们的人是怎么学会那样做的？”

“我们自己发现了奥秘。”他自豪地说，“我们并不是从其他某个能够星际旅行的种族那儿学到了奥秘——许多种族都是那么干的。”

“但你们是怎么发现的？”她继续追问。

“我怎么知道？我是个士兵。我为什么要关心这些事？谁知道是哪个人发明了火药，又是哪个人发现在铁匠铺里使用风箱能让火焰炙热得足以熔铁？这些事确实发生了，就这样。”

她那天早早结束了提问。

“真丢脸啊，”希尔达·切斯特说，“假如这些愚蠢的外星人多等几年再来地球，我们很可能早已自我毁灭了，压根儿不晓得地球周围有更多适合居住的星球。基督啊，从罗克索兰人说的话来看，他们的种族丝毫不懂得如何制造铁质的星际飞船，也从未仔细思量过这个想法。”

“除了星际飞船没有返回母星的时候。”查理·埃贝茨回答说。他的领带塞在口袋里，衣领解开，这都是因为帕萨迪纳炎热难耐的夏日高

温，尽管加州理工学院雅典娜俱乐部里的空调机卖力地运转着，也不管用。虽然这儿有许多工程师和科学家，但是要与外星人沟通的话，他最依赖的还是希尔达·切斯特这样的语言学家。

“我自己也不是很明白。”她说，“除了超空间引擎和反重力技术，罗克索兰人其他方面都很落后，几乎可说是原始。宇宙里的其他种族一定也一样，否则早就该有人把它们打垮了。”

埃贝茨说：“你看过一眼后，就知道超空间引擎有多简单了。研究人员说，任何一个人都有可能在人类历史中的几乎任何一个时刻误打误撞地发现它的基本原理。最有可能的猜测是多数种族确实这样偶尔发现了超空间引擎，而一旦他们有了这一发现，哎呀，他们所有的创造能力自然而然地会都用在如何提升和改进超空间引擎上。”

“但我们错过了。”希尔达缓缓地说，“于是我们的技术往另一个方向发展了。”

“说对了。所以罗克索兰人才对电力一无所知，更不用说核能了。关键还在于，就我们目前所知的，超空间引擎和反重力技术并不像电磁学光谱那样有其他从属性的应用方式。他们所能做的，只是把物体从这儿迅速地移动到那儿。”

“在当时应该也够用了。”希尔达说。埃贝茨点点头。地球上如今差不多塞了九十亿人，一半人都在忍饥挨饿。现在，他们突然间有了可以去的地方，也有了去往那里的途径。

“我想，”埃贝茨沉思道，“我们对于宇宙里的其他种族来说，会是个天大的意外。”

希尔达过了几秒，才想明白埃贝茨的意思。“如果那是个笑话，那么一点也不好笑。距离上一场攻伐制敌的战争，已有百年的时间。”

“是啊——战争已经变得太昂贵，也太危险。但是，罗克索兰人或者其他任何同等技术水平的种族会以哪种战斗来对抗我们呢？阿兹特克人和印加人都相当勇猛。在抵御西班牙人时，勇猛又让他们占到多大的便宜？”

“我希望我们已经在最近的五百年内变得更聪明了。”希尔达说，她照样只吃了一半三明治，她觉得自己不再饿了。

“兰西斯克！”资深领航员一瘸一拐地走进他的小囚室时，托格兰

姆惊呼道。兰西斯克比几个月前登上那艘名不符实的不摧号时更细瘦了。他的皮毛上有好几处伤疤，周围长出了白毛，托格兰姆不记得曾见过他身上的这些伤疤。

然而，兰西斯克超然、爱打趣的样子并未改变。“你是不是比子弹还坚强，还是地球人觉得不值得杀掉你？”

“我猜想是后者。他们有那么强大的火力，为什么要担心一个士兵的生死？”托格兰姆苦涩地说道，“我也不晓得你还活着。”

“从始至终都不是我的错，我向你保证。”兰西斯克说，“奥格伦，在我身旁——”他的声音戛然而止。对所有事都保持超然是不可能做到的。

“你来这儿做什么？”队长问道，“我并非不乐意见到你，但你是我见到的第一张罗克索兰人面孔，自从——”这时轮到他吞吞吐吐了。

“自从我们着陆起。”托格兰姆听到领航员委婉的说法后，松了一口气，点了点脑袋。兰西斯克继续说，“见到你之前，我已经见过另外好几个人。我怀疑我们被允许见面，是因为那样地球人能偷听我们之间的谈话。”

“他们怎么能办到？”托格兰姆刚问出口，就想到了答案。“哦，对了，当然是靠录音机。”他这儿必须用英文词汇，“那么，我们可以解决这个问题。”

他开始用奥雅格语说话，这是罗克索兰人五十年前征服的一颗星球上最广泛使用的语言。“兰西斯克，我们会有什么遭遇？”

“罗克索兰星球上的人现在会意识到出事情了吧。”领航员同样以奥雅格语回答。

这个回答让托格兰姆乐呵不起来。“舰队失踪有许多原因，”他阴郁地说道，“就算最高统帅派遣了另一支舰队来找我们，他们的运气也不会比我们好。这些该被众神诅咒的地球人拥有太多战争机器。”他停了下来，心情忧郁地喝了一大口伏特加。原住民酿造的有味道饮料令他反胃，但伏特加让他很喜欢。“他们怎么会有这么多战争机器，我们却一样也没有，我们知道的任何一个种族都没有。他们一定是巫师，把他们的灵魂出卖给了魔鬼，换取知识。”

兰西斯克抽动了鼻子，表示他并不赞同。“我问过他们中的一位学者同样的问题。他回复了我一首诗歌，作者是个叫冰雹或雪之类

名字的地球人。那首诗讲的是有个人站在岔路口，最终选择走那条较少人走的路^[3]。那就是人类干的事。多数种族发现了超空间引擎，遨游于星际。人类从未发现超空间引擎，于是他们对知识的探索走向了另一个方向。”

“不是的！”托格兰姆回想起那场短暂而可怕的战斗，浑身哆嗦，“那些枪不用重新装弹就能发射出几十枚子弹，火炮装在带盔甲的平台上，平台还可以移动，自己能跟踪目标的火箭……还有我们看不见的东西，地球人都会谈起的东西——能够摧毁一整座城市的炸弹，只需一枚炸弹。”

“我不知道该不该去相信。”兰西斯克说。

“我相信。地球人说起那些炸弹时听起来十分害怕。”

“好吧，也许是那样。但地球人不单单有厉害的武器。他们有机器能让他们从遥远的地方看见另一个人，并和他交谈；还有机器能为他们做计算；他们有录音机，还有许多相关的东西。从他们说起机器的话语来看，我几乎要相信你的说法，认为他们是巫师——他们确实知道是什么引起了疾病，知道如何治疗，甚至知道如何预防疾病。还有他们的农业，这颗星球比我见过或听说过的任何一颗星球都拥挤得多，然而星球上种植的庄稼足以喂饱所有这些地球人。”

托格兰姆悲伤地摇摆起耳朵。“这十分不公平。他们拥有所有这些技术，只是因为沒有碰巧发现超空间引擎的奥秘。”

“他们现在拥有了超空间引擎。”兰西斯克提醒他，“多亏了我们。”

两个罗克索兰人惊骇地看着彼此，异口同声地说道：“我们造了什么孽啊？”

姚人杰 译

注释

[1] 梅尔是梅丽莎的昵称。

[2] 弗雷迪是弗雷德丽卡的昵称。

[3] 参见美国诗人罗伯特·弗罗斯特诗作《一条未走的路》（The Road Not Take），诗作名也是本篇小说的英文题目。弗罗斯特（Frost）意为“霜”。

威廉·吉布森 迈克尔·斯万维克

威廉·吉布森1977年开始发表短篇小说，但真正让他一举成名的，是1984年推出的长篇《神经浪游者》，这部小说一直被誉为现代科幻文学史上具有划时代意义的经典作品，曾一举夺下三大主要奖项：雨果奖、星云奖与菲利普·狄克奖，成为“赛博朋克”运动的圣经。这是一部开创性的作品，其中涉及的很多概念都被带入了主流文化的视野：赛博空间、虚拟现实、互联网、计算机犯罪、人工智能——这些当时看来天马行空的想象，很快就成了社会现实。《神经浪游者》用冷峻的侦探小说笔调，融合了尖端的科幻视角，它和随后的两部关联不甚密切的续集《计数归零》和《疾速蒙娜丽莎》构成一个结构松散的三部曲，共同探讨了此前无人涉足的电子科技和微芯片通讯技术领域。其中所描述的“接入”，是将人脑与电子神经系统直接相连。正是通过这些作品，“接入”概念才开始大行其道。作品中所展示的人机互动，尽管也植根于传统科幻小说体系，却带来了根本性的观念转变，即从关注外部世界转向关注人类内心。作品中展现了一个复杂难解的世界，在这里，传统的地域和文化疆界被彻底打破，由于电脑技术的广泛应用乃至滥用，人类生活的世界被改变得面目全非。黑客文化主宰着作品中的时空，那些游走在法律边缘的人物，经常有一种绿林豪客的味道。作品灵动、眩目的叙事方式也经常为人所称道，其中充斥着“新浪潮”运动时期的时尚辞令，以及富于电脑娱乐特色的叙事片断和场景设置。吉布森的作品，一如我们生活的当代世界，总是无法回避计算机技术的冲击。他与布鲁斯·斯特林合著的小说《差分机》是一部享誉世界的“蒸气朋克”杰作，作品中设想了如果查理斯·巴贝奇的早期计算机设计理念在维多利亚时代的英国扎根，我们的世界将会是怎样的面貌。他的其他小说作品：《虚拟之光》《虚拟偶像爱朵露》与《明日之星》等，都有着类似的人物设定，探讨了计算机主导的特定文化主题，包括纳米技术、虚拟人物建模，以及节点，也就是历史上发生的转折性事件在数据流中的表现。吉布森的短篇小说被收

录成作品集《全息玫瑰碎片》，其中包括《约翰尼的记忆》，这部作品后来被罗伯特·朗格改编成同名电影。

迈克尔·斯万维克，自上世纪八十年代起开始在科幻文学界暂露头角。早期擅长创作寓意深刻、层次丰富的短篇小说，作品富于后现代气息，也继承了科幻和奇幻小说的一些创作传统。他最优秀的短篇小说作品被收录成为《重力天使》和《地球传说》两部作品集。其中包括雨果奖获奖作品《机器的脉搏》。他的长篇小说作品同样不落窠臼，既有赛博朋克类型的作品，又有英雄史诗的类型。他关注新技术与旧有社会秩序之间的冲突与共存，以及因此形成的社会面貌与人物个性。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漂流》，故事背景设置在灾难后的美国，核战争导致社会分裂，人们力求重建安定的生活。《真空之花》《狮鹫之卵》，以及雨果奖获奖作品《潮汐站》，故事背景都设定在远离地球故乡的外星世界，探讨了毁灭性的自然灾害和政治动荡对人类社会造成的影响。斯万维克的其他作品包括《杰克·浮士德》，这是对浮士德传说的一次现代演绎；以及《铁龙的女儿》，一部史诗性的高科技幻想作品。他还写过多篇富有独创性和争议性的论文，对幻想文学和科幻作品的创作发表见解。其中有些篇目被收录成书，分别是《异界的版图》以及《后现代主义流派论》。他还是西奥多·斯特金纪念奖的获得者。

他本打算一直这样坐下去，直到佛罗里达。找条军火走私船打工维生，或许能在南面战区被某个小叛军部队收编。又或许，拿着这张可以一直坐下去的车票，永远不下车，变成灰狗[1]车上的流浪荷兰人[2]。他微笑地看着冰冷油腻的玻璃窗上自己模糊的影子，诺福克[3]市区的灯光从窗外掠过，公共汽车猛然转过最后一个弯，减震系统不中用地颠簸。他们摇摇晃晃地停在车站里，灯光下的水泥地面冷硬灰暗，就像监狱中的操场。德克仿佛看见自己在奥斯维格[4]城外的暴风雪中饥饿而亡，脸颊贴在同一块公交车窗玻璃上，自己的尸体则会在下一站被一个身着褪色工作服的老头嘟嘟囔囔地扫下去。不管怎样，他想，关他屁事。只是他的双腿已经完全失去知觉，司机还说要在这里——弗吉尼亚州东部的泰德沃特车站——停上二十分钟。车站是一栋上个世纪的古老煤渣砖建筑，每个厕所都有两道门。

他拖着麻木的双腿走向杂货柜，打算装作一副漫不经心的样子，去偷点儿东西。柜台后面的黑人姑娘十分警觉，紧紧把守着那个老旧玻璃柜台里零零星星的商品，好像不小心就会丢掉工作似的。也许丢了东西她真的会被解雇吧，德克一边想，一边转身走开。洗手间对面是一扇敞开的门，上面用发着微光的生物荧光塑料写着“游戏房”几个字。门里面是一群当地年轻人，围在一张台球桌边。他百无聊赖地探

头进去，瞥见一架双翼小飞机喷出鲜丽的橘红色火焰，拖着浓烟螺旋坠落，在撞上绿毡桌面的瞬间就消失了。那机翼还不及他的大拇指长。

“干得好，泰尼，”一个人吼道，“你搞掉了那狗娘养的！”

“嘿，”德克问，“你们在干吗？”

离他最近的那个人长得像根麻秆，戴着一顶彼得比尔特卡车公司的黑色网帽，头也不回地说：“大马克斯·卫冕赛。”

“是吗？那是啥？”话音未落，他已经看见了那东西：一块马耳他十字^[5]形的蓝色珐琅勋章，四角上写着Pour le Mérite几个字^[6]。

那块蓝马克斯勋章躺在桌角，就放在一个巨大的身躯前，那身体纹丝不动，好像焊在一张摇摇欲坠的钢椅上。那人的卡其布衬衫比德克的大好多号，却紧绷在他肿胀的躯体上，扣子仿佛随时都会绷开。德克想起南下路上见到的那些南方士兵，那是一个诡异的亚种——巨大的肚腹支在细长的双腿上，好像腿是借来的一样。泰尼站起来大概就是那个样子，只是更大一圈，得有四十英寸长的牛仔褲腿和钢铁腰带才能支撑起那肥肚皮的全部重量。不过他恐怕站不起来——德克刚刚发现，那把亮闪闪的椅子其实是一张轮椅。这人的脸上有种让人不安的孩子气，五官淹没在肥肉的褶子里，却带着一种令人惊惧的青春，甚至可以说是美。德克尴尬地转开眼。另一个人站在泰尼对面的桌边，留着茂密的络腮胡，嘴唇很薄，似乎正用眼神推动什么东西，眼角都是专注的皱纹……

“你是傻子还是怎么的？”那个戴卡车帽的男人转过身，看见德克穿着无业阶层的劳动布工装，手腕上戴着黄铜链子。“贱人，你他妈快滚。我们不想看见你这种人。”他转身继续观战。

有人在下注，有人在跟。他们拿出来的都是硬通货、老玩意儿：有邮品店出售的印有自由女神像的美金纸币，有铸着罗斯福头像的十美分硬币，一些谨慎的赌徒扔下的纸币还经过塑封。三架红色飞机组成的编队出现在一片烟雾中，全是福克D.VII型^[7]。房间里顿时静下来，福克飞机在两百瓦的灯泡下庄严地盘旋。

一架蓝色的斯帕德^[8]忽然横空出世，另有两架紧随其后，从昏暗的天花板上俯冲下来。人们开始骂娘，只有一个人在笑。福克飞机编队被完全冲散，其中一架几乎俯冲到桌面上，也没能用掉身后的斯帕德，只得在绿色的桌面上疯狂地“之”字飞行，但敌人仍紧咬不放。福

克试图爬升，然而高度太低，升角又过于陡峭，它完全失速，落在了桌面上。

有人伸手拢过一大堆银色的十美分硬币。

福克已经寡不敌众，其中一架被两架斯帕德尾随，一枚细细的曳光弹掠过它的驾驶舱。福克向右陡转，一个英麦曼滚转^[9]，竟到了斯帕德后方，它猛然开火，前方的双翼飞机挣扎坠落。

“干得好，泰尼！”人们把桌子围得更紧了。

德克惊呆了，好像再世为人。

“弗兰克卡车休息站”位于城外两英里的商业车专用道路上，德克坐公共汽车来时下意识地记住了这个地方。他从车辆和混凝土防撞栏之间穿过，向休息站走去，八节相连的巨大卡车从他身边呼啸而过，扬起的风险些将他吹倒。卡车停靠站很容易下手，人人都当他是卡车司机，他可以悠闲随意地逛遍整间礼品店。投影湿件^[10]晶片货架就在一摞韩国牛仔衬衫和一件挡泥板展品之间，货架上方挂着一对不停旋转的龙，也不知是在打架还是干那事儿。这里就有他想要的游戏：一张晶片上标着“斯帕德对福克”，他拿起晶片只花了三秒钟，随后更加迅速地将磁片扫过通用防盗条。在华盛顿时，那些条子都懒得收缴他的磁片。

出门前他又顺了两只编码器，还有一个小小的巴唐^[11]影像锐化遥控器，那玩意儿看起来像古老的助听器。

他随便找了一家宿舍楼，在出租台输入一条命令。他失去福利权后一直都用这条命令，从来没人检查，州政府只照房间数付钱。

小屋里飘着一股尿臊味，有人在墙上写了“坚决守卫无政府解放前线”的标语。德克踢开墙角的垃圾，背靠墙坐下，撕开晶片盒。

盒子里面有一张叠好的说明书，上面画着各种环飞^[12]、侧滚^[13]与英麦曼滚转，还有一管生理盐糊，以及一张写着操作方法的电脑清单。塑料晶片本身白色的，两面分别画着蓝色和红色的双翼飞机及标志。他将手中的晶片不断翻转：斯帕德与福克，福克与斯帕德，红色，蓝色。他在巴唐感应器的表面抹上生理盐糊，装在脑后，然后将巴唐光纤带插入编码器，再将编码器电源插入墙上的插座，最后将芯片塞进编码器。这是一套印尼廉价货，程序运行起来让头骨嗡嗡鸣响，颇为不适。程序运行完了，一架锃亮的天蓝色斯帕德飞机反复从

他面前几英寸的地方掠过，异常逼真。它和那些细节极度讲究的博物馆模型一样，有种奇异的生命力，但他必须全神贯注，稍一走神飞机就会失焦，变得模糊混沌。

他一直练习，直到耳后感应器的电池耗尽，然后他靠在墙上，坠入了梦乡。他梦见自己在一个只有蓝天白云的宇宙里飞翔，没有高低上下，也没有那片会令飞机坠毁的绿色原野。

他在炸磷虾的臭气中醒来，饥饿难熬。他身边没有现金，但这楼里住着不少学生模样的人，总会有人想买个编码器的。他拿起偷来的另一只编码器走出房间，旁边不远就有一扇门，门上的海报写着：隔壁就是一个精彩的宇宙！文案下面是满天繁星，星团都是彩色药片构成的——那是从制药公司广告上撕下来的安眠药片素材。这些药片盖住了海报上原本的图片，那上面画着从他出生前便开始建设的“宇宙殖民地”，上面写着“让我们出发”。

他敲敲门，门打开了一条两英寸的缝，保险链还挂着，后面是一张女孩的脸。“什么事？”

“你肯定以为这是偷来的。”他把编程器从左手倒到右手，又从右手倒到左手。“因为这是全新的，几乎还没开封，上面还有条形码。但是，听着，我不想讨价还价，你出其他地方一半的价钱就能得到它。”

“哇，真的？不骗人？”门缝里露出的半张嘴扭出一个奇怪的笑容。她伸出手，掌心朝上，松松握拳，放在他下巴的高度。“瞧这儿！”

她的手上有一个洞，一条黑色隧道，顺着胳膊通向上方，里面有两盏小小的红灯——那是老鼠的眼睛。老鼠向他跑来，渐渐变大，还闪着光芒。一只灰色的东西冲过来，跳向他的脸。

他尖叫起来，扬起手挡住那东西，双腿扭在一起，摔倒在地，编码器在身下碎裂。

就在他摔倒的时候，编码器上的硅酸碎片从地上弹了起来，刺进了他的脑袋，很痛，真的很痛。

“哦，天哪！”门锁打开了，女孩俯身看着他。“喂，听我说，起来。”她垂下一条蓝色毛巾。“抓住这个，我拉你起来。”

他泪眼朦胧地看着她。这是个女学生，一副饱食终日样子，穿

着宽大的绒衫，又齐又白的牙齿简直可以当信用担保书。她一只脚踝上戴着一条细细的金链子（脚踝上有纤细的汗毛，就像婴儿一样）。她留着一头起伏不平的日式发型。有钱人。“那破玩意儿可是我的晚饭钱呐。”他伤心地说，一把抓住毛巾，任她将自己拉起来。

她一边微笑，一边迅速退开。“让我来补偿你吧，”她说，“你想吃东西吗？刚才只是个投影而已，你还好吗？”

他跟着她走进房间，警觉得好像走进陷阱的动物。

“天呐，这是真正的奶酪……”他坐在一张弹簧沙发上，沙发一侧是一只四英尺高的泰迪熊，另一侧是一堆软盘；房间地板上的书、衣服和纸张一直堆到脚踝。而她变出来的食物——高德干酪、罐头牛肉和绝对正宗的温室麦饼——仿佛来自《一千零一夜》。

“嘿，”她说，“我们对无业人员的招待还不错吧？”她叫南斯·贝特多夫，十七岁，父母都有工作（这些贪婪的坏蛋），在威廉玛丽学院读工程专业。她门门功课都考第一，只有英文不行。“我猜你一定是受不了老鼠。你是有老鼠恐惧症吗？”

他看看旁边的床，那不过是地上的一个鼓包。“没有。它只是让我想起了别的东西，仅此而已。”

“什么东西？”她蹲在他面前，宽大的绒衫下露出一条嫩滑的大腿。

“嗯……你有没有见过……”他不由自主地提高声音，迅速地说，“华盛顿纪念碑，晚上的时候？它顶上有两盏小……红灯，大概是飞行警示灯。我，我……”他颤抖起来。

“你怕华盛顿纪念碑？”南斯大喊着笑倒在地上，两条麦色长腿在空中乱蹬。她穿着绯红色的比基尼内裤。

“我宁死也不想再看它一眼。”他平淡地说。

她收住笑，坐起来，仔细端详他的脸，雪白平整的牙齿咬住下唇，迟迟不愿开口。最后她终于说：“脑锁？”

“对，”他苦涩地说，“那些浑蛋说，我永远不能再回华盛顿。然后他们就大笑起来。”

“他们为什么抓你？”

“我是个贼。”他还不想告诉她，他真正的罪名是商店惯偷。

“很多老一代电脑黑客一辈子都在给机器编程。你知道吗？人脑他妈的半点也不像机器，完全不像。人脑和电脑程序的运行方式根本不同。”德克曾上百次在寒冷空洞的夜里与陌生人为伴，他熟悉这种尖厉而绝望的呢喃，这种漫长而反复的吟诵，这是孤独的人偶然遇见听众时的喋喋不休。南斯沉迷其中，德克一边点头，一边打哈欠，不知道等会儿跟她上床的时候，会不会直接睡着。

“吓到你的那个投影是我自己做的。”她环抱双腿，下巴搁在膝盖上说，“是为了防抢劫，你知道吧？我刚好带在身上。你想卖那只破印尼编码器给我，这事太搞笑了，我就在你身上试了一下。”她向前靠过来，又伸出双手，“你瞧这里。”德克往后一缩。“不，不，没事的，我发誓，这个不一样的。”她摊开手掌。

那里有一朵蓝色火焰独自舞动，完美无缺，不停变幻。“看看这个，”她惊异地说，“看看呀。这是我自己编的程序。这可不是七帧影像的破活儿，而是一个连续的两小时循环，七千两百秒，没有一秒是重复的，每一个瞬间都各有特点，和雪花一样！”

焰心像晶莹的冰川，光芒四射，随后旋转消失，残存的影像却仍明亮锐利，刺痛了他的眼睛。德克眨了眨眼，残像里都是人，微小的、漂亮的、赤裸的人，都在做爱。“你是怎么做到的？”

她站起身，赤裸的双足从光滑的杂志上踏过，将一堆打印纸从一个粗糙的木头架子上扫开。他看见一排整整齐齐的小仪器，外表简洁，全是定制产品，定然价格不菲。“这都是我的高级货。这是影像锐化器。这是快删元件。这是脑图一对一功能分析仪。”她祷告般吟诵这些名字，“量子闪烁稳定器。程序切割器。还有一架影像装配仪……”

“你做这么一小朵火焰需要这么多东西？”

“没错。这都是最尖端、最专业的投影湿件装备，比你以前看过的领先好几年。”

“嘿，”他说，“你知道‘斯帕德对福克’吗？”

她笑了起来。他觉得时机已经成熟，便伸手去拉她的手。

“不准碰我，狗娘养的，你绝对不准碰我！”南斯尖叫起来，朝后倒下，头重重地撞在墙上，脸色惨白，身体惊慌地颤抖。

“好！”他扬起双手。“好啦！我不会靠近你，好吧？”

她畏缩地躲开，眼睛圆睁，一眨不眨，泪水慢慢从眼角溢出，顺着苍白的面颊滑下。她终于摇了摇头。“德克，对不起。我早该告诉你的。”

“告诉我什么？”一种不安的感觉浮上心头，其实他已经明白了。想想她抓住头的样子，还有手掌微微痉挛不断开合的样子。“你也有脑锁？”

“对。”她闭上双眼，“贞操锁。我的浑蛋父母买的。我不能忍受任何人碰我，甚至不能离我太近。”她又睁开双眼，眼里充满仇恨，“我根本就没做过什么坏事，他妈的什么都没做。他们都有工作，想到我也要找工作他们就会激动得那话儿硬邦邦的，连尿都尿不出来了。他们害怕，你明白的，害怕我接触到性之类的东西就会荒废学业。等到脑锁取掉的那天，我就要去跟最卑贱的、最龌龊的、最肮脏的……”

她又抓住了自己的头。德克跳起来，从她的药箱里翻出一瓶复合维生素B，自己塞了几粒到兜里以备不时之需，又给南斯拿了两粒，再倒了杯水。“来，”他小心翼翼地保持距离，说道，“这个能让你平静一些。”

“是的，是的。”她答应道。然后，她几乎是自言自语地说：“你肯定觉得我是个烂人。”

灰狗车站里的游戏房几乎空无一人，只有一个十四岁的长下巴孩子。他独自俯身看着游戏机，在北大西洋的模糊网格中部署彩色的潜艇舰队。

德克悠闲地走了进去，靠在一面涂着厚厚绿瓷的煤渣砖墙上，全身焕然一新。他已经脱掉无业游民的装束，换上了从慈善旧货店顺来的牛仔裤和T恤衫，他还从一座安保松弛的宿舍楼桑拿房里找到了一双袜子。

“哥们儿，有没有看到泰尼？”

屏幕上的潜艇像彩色小鱼一样蹿来蹿去。“那得看找他的是谁。”

德克从左耳后取下遥控器，斯帕德如蜻蜓一般，轻盈地从游戏机上面翻滚而过，如此完美而真实，仿佛这个房间才是幻象。他操纵斯帕德从离玻璃几毫米的地方掠过，充分利用了游戏机屏幕上的地面效果。

那小孩连头都懒得抬。“杰克曼台球室，”他说，“沿里士满路走，到余品店那边。”

德克让飞机抬升、消失。

在一栋古老砖楼里，杰克曼台球室占据了三层的大部分空间。德克先找到了“百思买”战争余品店，然后才在一间黑乎乎的大堂上方看到已经坏了的霓虹灯标志。楼前的人行道上散布着另一种“余品”——伤兵，其中有些甚至是印度支那战争时期的老兵。那些把眼睛留在了亚洲阳光下的老人们蹲在那里，旁边则是一些不停抽搐的年轻男人——他们在智利吸入了太多神经毒素。陈旧的电梯门在身后吱呀地关上，德克感觉好多了。

幽深的房间那头，一只落满尘灰的胡椒博士^[14]钟告诉他现在是七点四十五分。杰克曼台球室比他老二十岁，封存在一层黄糊糊的尼古丁、光蜡和头油之中。钟的正下方是谁家爷爷的获奖照，相框里的陈旧照片像光滑的深褐色蟑螂翅膀，一双毫无生气的眼睛注视着德克。这里有台球碰撞、滑动的声音，还有一个人弯下腰击球，工靴在油毡地面上拧动，发出尖厉的声音。绿色灯罩上高高地挂着一串褶皱纸做的圣诞铃铛，已经褪成玫瑰枯萎的颜色。德克看了看四面乱糟糟的墙壁，上面没有影像锐化器。

“如果有需要的话，就会拿一个进来。”有人在旁边说。德克转过身，与一个戴钢架眼镜的光头男人目光相接。“我叫克莱恩，鲍比·厄尔。你不像来打台球的，先生。”鲍比·厄尔的声音和姿态中并无一丝威吓之意。他从鼻梁上取下钢架眼镜，用一卷纸巾擦拭厚厚的镜片，令德克想起一位曾耐心教他装配逆行生物芯片的教师。“我是来赌钱的，”他微微一笑，露出雪白的塑料牙齿，“我知道自己看起来不像。”

“我找泰尼。”德克说。

“这样啊，”鲍比·厄尔又戴上眼镜，说道，“恐怕你找不到他了。他去贝塞斯达^[15]的老兵服务处清洗管道了。反正他也不会跟你赛飞。”

“为什么？”

“这个嘛，因为你不在圈子里，否则我应该认识你。你飞得好吗？”德克点点头。鲍比·厄尔朝台球室的另一头喊道：“哟，克莱伦斯！把影像锐化器拿出来。咱们这儿来了位赛飞的。”

二十分钟后，德克输掉了他的遥控器和身上所有的现金，然后从“百思买”门口的伤兵们面前走过。

“我告诉你，孩子，”鲍比·厄尔搭着德克的肩膀带他回到电梯口，慈祥地说，“你赢不了真正打过仗的老兵，你明白吗？我当年只是个普通步兵，只吃过十五次亢奋剂——或者是到二十次。我空战水平根本不行。泰尼从前可是飞行员，一直亢奋到底的那种，细胞膜弱化得厉害……你永远也没法打败他。”

夜色清凉，德克却涨红了脸，愤怒与耻辱之火在心中熊熊燃烧。

“上帝啊，这东西可真糙。”南斯看着斯帕德飞机对一堆粉色内衣扫射，忍不住说道。德克蜷在沙发上，从耳后取下她亮闪闪的博朗牌小遥控器。

“你别管我的事，肯定能找到工作的富二代小姐……”

“嘿，别生气！这不是你的错，只是技术问题，你这张晶片真的很低级。在市面上大概还算不错，但和我在学校做的东西比，就——嘿，让我帮你把它的程序重写一遍吧。”

“什么？”

“我会将它升级。这些破玩意儿都是用十六进制写的，因为业内的程序员都是淘汰下来的电脑黑客，只会用十六进制思考。让我把它拿到系里的读取分析器上，做几个改动，转译成现代湿件语言，再把冗余的中间程序都去掉，就能提高你的反应时间，把反馈回路缩短一半，让你飞得更快更好。我能把你变成一个真正的职业选手，一流的！”她吸了一口水烟，笑得弯下了腰，呛了自己一口。

“这合规矩吗？”德克怀疑地问。

“嘿，你说为啥有人买金丝的遥控器？为了显摆？瞎扯。金丝导电性能更好，反应时间能减少几纳秒。这游戏全靠反应时间啊，孩子。”

“不对。”德克说，“如果是这么简单的事，别人肯定已经做过了。泰尼·蒙哥马利肯定早就做过了，他肯定会有最好的装备。”

“你压根儿没听我说话吧？”南斯将水烟枪斜放在地板上，棕色液体流了出来。“我用的东西比你在市面上能看到的全都先进3年。”

“别逗我，”德克沉默良久后说，“我是说，你真的能办到？”

德克的感觉就像从福特老爷车换成了路特斯93T^[16]，只要思绪微微一动，斯帕德就能作出反应，还有梦幻般的操控性能。他在游戏厅里连玩了几个星期，分文未输。他跟本地少年对战，成批击落他们的飞机。他迭出险招，不断炫技，花样百出……

直到有一天，德克正把赌本揣进兜里时，一个高高瘦瘦的黑人从墙边站起来，看着德克手里的塑封钞票笑起来，一颗红牙闪闪发亮。“你知道吗，”他说，“我听说有一个会赛飞的小鬼在跟小孩子们对战。”

“上帝啊，”德克一边往海藻棒上涂丹麦黄油一边说，“我飞赢了所有的老黑。他们飞得其实不赖。”

“真不赖，亲爱的。”南斯咕哝道。她正在做自己的期末项目，勤勤恳恳地把数据输入一台机器。

“你知道吗，我觉得这都是因为我在这事儿上太有天赋了，你知道吗？你的程序的确给了我一些优势，但我也得有水平才能驾驭。我真的出名了，你知道吗？”他激动地打开收音机，刺耳的迪克西兰爵士^[17]铜管乐响了起来。

“嘿，你能不能关掉那个？”

“不能，我只是——”他转动旋钮，舒缓浪漫的曲调飘了出来。

“来，站起来，咱们跳舞吧。”

“嘿，你知道我不能——”

“你当然可以，甜心。”他把那只巨大的泰迪熊扔给她，自己从地上捡起一条棉布拼接裙，握住裙子的腰和袖子，把裙子领口塞到下巴底下。裙子上有广藿的香气和一股淡淡的汗味。“来，我站这里，你站那边。我们来跳舞。明白了吗？”

南斯轻轻地眨眨眼，站起身来，紧紧抱住泰迪熊。他们互相凝视，缓缓舞动。她渐渐流下泪来，脸上却仍然带着微笑。

德克正做白日梦，想象自己就是泰尼·蒙哥马利，脑回路与自己的垂直起降喷气机直接相连，飞机随着他最轻微的神经信号而动作，他的反射能力无限提高，亢奋剂不断注入血管中。

南斯的地板变成了丛林，她的床成了安第斯山脉下的平原，德克让斯帕德以极限速度飞行，好像它是一架有全套接口的互动式战斗机。数字化皮下注射器往他的血液中缓缓注入高效能提升混剂，感应器接入颅内。他在玻利维亚雨林上方蓝绿色的天空中拉出一个超音速急转。这种时候，泰尼会感觉到操控器表面的空气流动。

在他下方，士兵在丛林中秘密前进，上臂缠着亢奋剂包，里面的一支蓝色塑料管中存着一剂救命液体，它可以在战斗中给他们一点点与死亡缠斗的疯狂。这些士兵一周能得到的亢奋剂大概只够用十分钟。他却完全不一样——超低空飞行，神经反射全部激发到极限，躲开地面部队所有的侦察，直到飞抵敌人头顶放出光气^[18]弹。等他们射出第一发子弹的时候，你早已远去……仅仅是维持这种状态就需要持续的亢奋剂输入。与垂直起降喷气机之间的直接神经界面还会双向传输信息，颅内感应器会检测体内生化状态，决定何时打开闸门，对人体来一次高剂量输入，让他取得战斗中的优势。

这样的剂量会损耗他的身体，持续腐蚀他的大脑表面并消解脑细胞膜。如果不尽快抽身离开，他就会落得个“脑细胞弱化”的下场，即神经反射过快导致身体无法承受，而决定是战是逃的反射会完全混乱……

“无业游民，我得了最高分！”

“啊？”德克吓了一跳，抬起头看见南斯撞进门来，把书包和书都扔在身边的书堆上。

“我期末可以免考了，因为我的毕业项目太棒了。教授说他从没见过这样的作品。呃，你能不能把灯光调低点儿？我眼前色彩乱飞。”

他照办了。“给我看看。让我看看你神奇的作品。”

“好，没问题。”她抓起他的遥控器，踢开床上的东西，站在上面摆好姿势。她的手中闪出一颗火星，随即燃成火焰，沿着她手臂上的一条水银线蔓延而上，绕住她的脖颈，变成了一条蛇，长着三角形的头和闪动的长舌。色彩都熔化了，橙色与红色在她的双乳之间滑动。“我给它起名叫‘火蛇’。”她骄傲地说。

德克靠近了一点儿，她慌忙退开。

“对不起。这和你上次的火焰一样吧？在里面能看见那些做爱的

小人儿。”

“有点儿像。”火蛇向下流到她的腹部。“下个月我要用拼接定位程序把两百个单独的火焰程序拼起来，做成视觉效果。然后我要把大脑里的人体影像储存进去，让它自行移动。这样完全不需要意念控制，它就会在我身上游走。我可以带着它跳舞。”

“我没明白你的意思，如果这些活儿都还没做好，我怎么已经看到了呢？”

南斯咯咯笑起来。“这就是最妙的地方——我还有一半的工作没做呢，我没时间把这些片段整合进一个程序。打开收音机好吗？我想跳舞。”她踢掉鞋子，德克调出一个震耳欲聋的频道，又在南斯的要求下将声音关得几乎微不可闻。

“我搞到了两剂亢奋剂。”她在床上蹦来蹦去，舞动双手，好像巴厘岛的舞娘，“用过这玩意儿吗？真是妙不可言，能让你完全集中注意力。你瞧。”她像跳芭蕾一样踮起脚尖，“我以前从来做不到这样。”

“亢奋剂。”德克说，“我上次听说，有人卖这个被捕了，在陆军服了三年苦役。你怎么搞到的？”

“我跟研究生院的一个老兵做了个交易，她上个月退学了。这玩意儿给了我完美的视觉，闭上眼都能继续保持投影，在脑中组装这个程序就成了一眨眼的事儿。”

“只用了两剂，嗯？”

“只用了一剂，我留下了另外一剂。老师对我的项目赞不绝口，决定支持我去参加一次面试。弗西沃伦公司的一个招聘员两周后就来学校，老师要把我和我的程序一起推销给他。我要提前两年毕业，直接工作，不需要经过监禁，也不用付两百美金。”

火蛇盘成一只燃烧的皇冠。想到南斯就要离开他的生活，德克感到既怪异又惊恐。

“我是女巫，”南斯唱起歌来，“湿件女巫。”她从头上拽掉衬衣，扔了出去，精巧高耸的乳房随着她的舞蹈自由而优雅地晃动。“我会到达……”她现在唱的是一首流行歌曲，“顶……峰！”她小小的粉红的乳头竖立起来，火蛇舔过乳头，随即奔离。

“嘿，南斯，”德克不安地说，“安静点儿，好吗？”

“我在庆祝！”她把大拇指挂在闪亮的金色内裤上，火焰在她的手和腹股沟上盘旋。她又歌唱起来：“我是处女神，宝贝，我就有这魔力！”

德克转开脸。“我得走了。”他喃喃说。他得回去打飞机了。他在想，她把另一剂亢奋剂藏在了哪里？每个地方都有可能。

圈内是有惯例的，这是不成文的论资排辈的规矩，如同中式园林一样繁复。即便德克声名鹊起，红得街知巷闻，可赛飞名人也不能随意向人挑战，必须逐级往上爬。但是，如果你每晚都赛飞，永远接受任何人的挑战，如果你足够牛……你也可以爬得很快。

德克以一架飞机的优势领先。这是一场三对三的巡回赛，观众不多，大概十几个，但却是一场鏖战，围观的人都兴奋地呐喊。德克沉浸在战斗带来的疯狂的平静中，突然意识到观众都安静了，他看到人们骚动起来，互相交换眼神，目光都投到他身后。他听见电梯门关闭的声音，在平静地击落了对手的第二架飞机之后，才冒险回头看了一眼。

泰尼·蒙哥马利来到了杰克曼台球室。他用一只尚未完全瘫痪的手，控制轮椅在棕色的油毡上悄无声息地碾过。他的表情坚定、空洞又平静。

在那一瞬间，德克就损失了两架飞机。一架是因为分辨率下降——注意力分散导致飞机变得模糊，然后就被影像锐化器给抹除了；另一架则是因为他的对手真的很能打。那哥们儿来了一个螺旋翻滚，速度急降，溜到了旁边，德克的飞机从旁飞过，被扫射击中，起火坠毁。场上最后两架飞机在同一高度以同一速度飞行，都在转弯时试图抢位，于是飞成了环状。

观众让开一片空地，泰尼的轮椅来到桌前，鲍比·厄尔·克莱恩跟在他身后，身材高挑，态度随和。德克与对手交换了一个眼神，各自将飞机从台球桌上空召回，静等他发话。泰尼淡淡一笑，小小的五官挤在他苍白病态的脸中间，一只手指在银色扶手上轻轻抖动。“我听人说起你。”他直视德克，柔和的声音惊人地甜美，像个小女孩。“我听说你飞得很好。”

德克缓缓点头。泰尼脸上的笑容消失了，柔软饱满的嘴唇自然地噘起，像是在等待一个吻。他用明亮的小眼睛打量德克，并无恶意。“那就让我们看看你有多能干。”

德克再次迷失在冷酷的战争游戏中。敌机拖着烟火坠下，炸开，从桌上消失。泰尼不发一言地转开轮椅，朝电梯那边驶去。

德克收起自己赢到的钱，鲍比·厄尔走到他身边，缓缓说道：“他想跟你赛飞。”

“是吗？”德克还远远不到挑战泰尼的级别。“别是什么骗人的花招吧！”

“有个人原本预定明天从亚特兰大过来，但临时取消了。泰尼想找个新人赛赛，所以你才有机会挑战蓝马克斯。”

“明天？周三？我没什么时间准备了。”

鲍比·厄尔温和地笑起来。“我看也没什么关系。”

“为什么，克莱恩先生？”

“孩子，你没那水平，明白吗？你不可能出人意料。你飞得和新手差不多，只不过更快点儿，更顺点儿。你明白我想说啥吗？”

“不太明白。你要押上点什么吗？”

“说老实话，”克莱恩说，“我就是来赌博的。”他从口袋里拿出一个黑色小笔记本，舔了舔铅笔头。“赌你五赔一。绝对不会有更公平的赔率了。”

他看德克的眼神简直有些悲伤。“泰尼就是天生比你强，你没希望的，孩子。他一无所有，根本离不开那该死的轮椅，他活着就是为了这该死的游戏。如果你以为自己能赢过为赛飞而活的人，那就是自欺欺人。”

德克坐在咖啡吧里，握着杯子的冰冷双手不断颤抖，脑中极度眩晕。里士满路对面是一家肯德基，诺曼·罗克韦尔^[19]画的山德士上校^[20]面无表情地看着德克。“克莱恩说得对，”德克对上校说，“我可以与泰尼对战，但我赢不了。”上校回望他，眼神平静稳重，但不算友善。上校将咖啡吧、“百思买”和里士满路的整个破烂王国尽收眼底，他等待着德克承认自己的计划是多么可怕。

“那婊子已经打算离开我了。”德克大声说。柜台后的黑人姑娘看了他一眼，觉得有些好笑，然后迅速转移目光。

“爸爸来电话了！”南斯蹦蹦跳跳地走进公寓，重重把门从身后关上，“你知道吗？他说，如果我能拿到这份工作，并坚持6个月，他就会取消我的脑锁。你能相信这是真的吗，德克？”她迟疑了一下，“你还好吧？”

德克站起身。时机已到，他有种不真实的感觉，如同置身电影之中。“你昨晚为什么彻夜不归？”南斯问。

他脸上的皮肤绷得紧紧的，像一张人皮面具。“你把亢奋剂藏在哪儿了，南斯？我要用。”

“德克，”她努力挤出一个转瞬即逝的笑容，“德克，那是我的，是我的药。我需要它，我要参加面试。”

他轻蔑地笑了。“你有的是钱，你还能搞到新的。”

“周五前搞不到！德克，你听我说，这次面试真的很重要，我这辈子是好是坏全指望它了。我需要那剂药。我只有那一剂！”

“宝贝，你他妈的有整个世界！你看看自己身边——6盎司的金色黎巴嫩肉丁、罐头凤尾鱼，还有无上限的医疗保险。”

床边堆积着脏床单和皱巴巴亮闪闪的杂志，她踩在上面，一步步踉跄退开。

“而我呢，我从来都不曾有过这一切，不曾在生活中有过任何机会。现在我有，只此一次，两个小时后有场比赛，我他妈的一定要赢。你听见了吗？”他努力激起自己的愤怒，只有足够愤怒，他才能做出那件不得不做的事情。

南斯扬起一只胳膊，伸开手掌，但他早有准备，一把拍开她的手，连那条黝黑的隧道都没看到一眼，更不用说那些红色的小眼睛了。他俩一起倒在地上，他压在她身上，她的呼出的气体喷到他脸上，炽热而急促。“德克，德克！我真的需要那玩意儿，我的面试，那是我唯一……我要……我要……”她挣扎着转开脸，对着墙边哭泣，“求求你，神啊，求求你不要……”

“你把它藏在哪儿了？”

南斯被他压在床上，身体开始痉挛，在痛苦与恐惧中抽搐。

“在哪儿？”

她的脸已经失去血色，泛着死灰，眼中溢满恐惧。她的嘴唇在扭动。太晚了，他已经越线了，已经停不下来了。德克觉得恶心，但在某种程度上，在他内心深处，他又很享受这个过程。

“在哪儿呢，南斯？”他缓缓地、温柔地抚摸着她的脸庞。

在杰克曼台球室楼下，德克的手指落在电梯按键上，迅捷如同黄蜂，优雅好似蝴蝶。他浑身充满了能量，一切尽在掌控之中。电梯还在上行，他迅猛地取掉墨镜，看着满是模糊指印的金属墙上反射出自己的影子，笑了起来。他的瞳仁如同针尖，几不可见，但他眼前的整个世界充满色彩与光亮。

泰尼已经在等候。他看着德克的虹膜，看着德克动作里夸张的平静，也看出了德克假装并未服药的笨拙模样。残疾人泰尼的嘴角微微上翘，露出一个甜蜜的微笑。“嗯，”他用那种女孩子气的声音说，“看来有好东西等着我呢。”

马克斯勋章挂在他轮椅的一根管子上，德克站好位，向他鞠了一躬，并无嘲讽之意。“我们开始吧。”作为挑战者，他采取了防守战术，调出的飞机影像处于一个保守的高度，足够俯冲，也来得及对泰尼从上方的突袭作出反应。他耐心地等候着。

是旁边的人群给了他提示。一个亮色头发的胖小子好像吓了一跳，一个眼神空洞的白人则微笑起来，人们开始窃窃私语，眼睛慢慢转动。在服过亢奋剂之后，他眼里的那些脑袋的动作都像凝固了一样，他只花了大概三纳秒便找到了进攻的来源。德克猛一抬头——

狗娘养的，他什么都看不见了！三架福克飞机直接从两百瓦的灯泡上俯冲下来，而他在泰尼的引诱下直视了灯泡，瞬间完全失明。德克紧紧闭上泪水狂涌的双眼，拼命保持飞机视像。他将编队左右分开，各自迅疾翻转半圈，随后回到原编队里。他只能随机闪躲，因为他根本看不到敌方的战机在哪里。

有人欢呼，有人咒骂，有人拍下硬币，喧闹声似乎已与决赛的节奏完全脱节。在种种声音里，德克听见了泰尼的笑声。

他的视力恢复只是一瞬间的事，但一架斯帕德已经起火坠毁。福克以一对一和二对一尾随在他幸存的两架飞机后面。比赛刚开始不过三秒，他已经损失了一架飞机。

他不断闪躲，不让泰尼瞄准锁定。身后只有一架敌机的斯帕德不

断绕圈，另一架则飞向泰尼和灯泡之间的盲点。

泰尼的表情异常平静，之前那种隐约的失望甚至蔑视已经被宁静淹没。他的飞机静静尾随，等待时机对德克发难。

就在到达盲点之前，德克的斯帕德忽然急刹，两架福克扑了个空，猛然向两侧急拉，不断旋转，重新抢位。

斯帕德又猛然俯冲，下方的第三架福克刚好被德克的另一架飞机诱到这里，火力扫过它的两翼和暗红色的机身。福克似乎并无反应，那一瞬间德克还以为自己失手了，随即，那红色小机器向左倾斜，拖着黑色浓烟坠落了下去。

泰尼皱了皱眉，完美的嘴边露出不快的细纹。德克笑了。一比一平，泰尼继续占据有利地位。

两架斯帕德都被咬得很紧。德克将两架远远分开，又从桌子两边拉到一起，径直飞向对方，消解了泰尼的优势——任何一架飞机开火都会击中他自己的飞机。德克的飞机加速到最高，向着对方机头直冲过去。

就在两架飞机相撞前的一瞬间，德克让它们上下错开，同时向福克开火，随即转弯。泰尼早有防备。空中火光四射，随后一架蓝机与一架红机向相反方向飞开，留下另外两架在半空纠缠，机翼相接，扭成一团，随后撞在一起，坠落到下方的绿毡上。

比赛才开始十秒钟，已经有四架飞机坠毁。一个黑人老兵抿起嘴唇轻轻吹了声口哨，另一个人不可置信地摇摇头。

轮椅里的泰尼坐得笔直，微微前倾，目不转睛，柔软的双手无力地拉着把手。那种游戏人间的、无所谓的臭模样完全不见了，全部注意力都集中在游戏上。那些人、那张球桌，就连杰克曼台球室本身，对他而言可能都已不复存在。鲍比·厄尔·克莱恩将一只手搭在泰尼的肩上，泰尼却浑然不觉。两架飞机在房间的两头各自努力抬升。德克将自己的飞机顶在天花板上，在雾蒙蒙的房间里看起来模模糊糊的。他扫了泰尼一眼，两人目光碰在一起，尽是寒意。“让我看看你最牛的手段。”德克紧咬牙关，喃喃地说。

他们的飞机又飞到了一起。

亢奋剂效力已至巅峰，德克能看见泰尼的火力在两架飞机之间缓缓移动。为了发射子弹，他被迫将飞机拉近，然后扭转拉起，福克的

子弹从他的起落架下掠过。泰尼也同样处于白热状态，不断躲避德克的射击，两架飞机擦身而过，起落架差点儿纠缠在一起。

德克操纵斯帕德转出一个最急的弯，幻觉恰在此时袭来。桌上的毡子扭曲起来，变幻成泰尼曾在战斗中飞越的玻利维亚雨林，四面墙壁向后退去，灰色天空无穷无尽，他感觉到生控战机的金属牢笼在身周合拢。

但是，德克是有备而来的，他知道幻觉必然会出现，也知道自己能够对付它。军方药物的副作用一定是可以战胜的。斯帕德和福克转着圈再次接近，他能看见泰尼·蒙哥马利脸上的紧张，如同在当年丛林上方的天空中战斗。他们飞近对方，感觉到扭转力从仪器上直接输入后脑，肾上腺素从肩后注入，皮肤与机壳合为一体，冰冷的空气急速从身上掠过，与滚烫的金属和汗水味混在一起。曳光弹从他脸上呼啸而过，他向后一靠，看见斯帕德从福克旁边掠过，急速上升，双方都安然无恙。人们已经疯狂了，挥舞帽子，跺脚，就像一群蠢货。德克的目光再次与泰尼相遇。

一种恶毒之意浮上心头，虽然他所有的神经都紧绷起来——如同飞机上的碳晶丝，在安第斯山脉上空超速旋转仍能维持飞机不四分五裂——他还是装出一个随意的微笑，眨了眨眼，头微微偏向一边，好像在说“瞧瞧这儿”。

泰尼向那边扫了一眼。

只不过是几十分之一秒的时间，但这已经足够。德克以赛飞圈历史上最快的速度 and 最紧凑的角度飞出一个英麦曼滚转——再多一分便已超越了理论极限——追到了敌机的身后。

“看看这一次你能不能逃脱，蠢货。”

泰尼的飞机猛冲向绿色地面，德克紧紧尾随，并未开火，泰尼的位置完全在他的控制之中。

泰尼好像在逃跑，就像在真正的战斗中一样，虽然注射了亢奋剂并且极度兴奋，但仍是狼狈而逃。他们已经降到绿毡上空，超低空飞翔。刹住，德克想，然后提升速度。他眼角的余光看见鲍比·厄尔克莱恩，他脸上有一种可笑的神情，像是哀恳。泰尼的镇定沉着已经完全被打败，一张脸痛苦得扭曲起来。

泰尼惶恐起来，他的飞机俯冲入人群之中，两架飞机在人群中间

盘旋翻转。有的人不由自主地向后退缩，有的人则笑着去拍打飞机。泰尼眼中满是惊慌，像是在诉说永恒的恐惧与拘禁，以及两者无穷无尽的互相磋磨……

恐惧来源于空气中死亡的味道，而拘禁则是因为深陷金属的囚笼——一开始是飞机，后来是轮椅。德克从他的脸上明白了一切：战斗是泰尼唯一的自由，他不放过每一个逃脱牢笼的机会。直到一位“爱国者”用一枚古老的防空导弹，将他从玻利维亚蓝绿色的天空中击落，让他一直沦落到里士满路上的杰克曼台球室，直到他最后一次面对褪色台球桌对面那个微笑的致命对手。

德克踮起脚尖，脸上洋溢着昂贵药物导致的特有的微笑。正是这种药物，在泰尼的血肉之躯混着金属一起被人从空中击落之前，就已经把他彻底毁灭。一切都水落石出。他终于明白，赛飞是泰尼还能活下去的唯一原因。他每一天都飘过死亡边缘，又从那金属棺中站起来，再活转过来。他全靠意志支撑才没有崩溃，一旦那样的意志被摧毁，死亡便会如涌泉般喷薄而出，将他淹没。届时泰尼会弯下腰，在自己身上呕吐。

德克终于使出了最后一击。

一片亮光闪过，泰尼的最后一架飞机消弭无形，房间里一时间鸦雀无声。“我成功了。”德克轻轻说，随即大喊起来，“狗娘养的，我成功了！”

在球桌对面，轮椅中的泰尼身体扭曲，胳膊不断痉挛，头歪在一边肩膀上。他身后的鲍比·厄尔·克莱恩满眼怒火，紧盯着德克。

这个赌客抓起马克斯勋章，用绶带包起一沓压膜纸币，猛地朝德克脸上扔过来。德克毫不费力，悠闲地在空中抓住了它。

在那一瞬间，这个赌客恨不得越过桌子，扑到他身上来，但是他的衣袖被人轻轻拉住。“鲍比·厄尔，”泰尼低声说，声音里满是耻辱，“你得带我……离开这里……”

克莱恩僵硬而愤怒地推着他朋友的轮椅转身离开，走进阴影中去。

德克仰天大笑。苍天在上，他感觉棒极了！他把马克斯勋章塞进衣服口袋里，那玩意儿冷冰冰、沉甸甸的；钱则塞进牛仔裤里。妈呀，他要跳起来了，胜利的狂喜在他身体里跳动，如此美好，如此强

大，犹如他曾在灰狗车上看到的树林深处那只健壮雄鹿的腹肌。在这一刻，为了这最终的胜利，他经历的一切似乎都值得。

然而杰克曼台球室里一片死寂，没有人欢呼，也没有人围过来祝贺他。他清醒过来，才发现周围都是安静的、充满敌意的脸庞。没有一个人站在他这边，他们浑身都散发着鄙视甚至憎恨的气息。在那漫长的一刻，空气似乎在颤抖，害怕暴力打斗随时爆发……就在这时，一个人转过脸，清清喉咙，朝地上啐了一口。人群低声嘟囔着散去，观众一个个消失在黑暗之中。

德克站在原地，腿上有一块肌肉开始抽动，这是服药后精神崩溃的先兆。他感觉到头顶麻木，嘴里发苦。有那么一秒钟，他必须要用双手抓住球桌，否则就会倒下去，永远倒在他身下鲜活的阴影里。胡椒博士种下方照片里的死鹿眼睛冷冷地盯住他。

只需一点点肾上腺素，他就可以脱离这种状态。他需要庆祝，要喝得醉醺醺的，然后不停地说话，一遍遍讲述自己胜利的故事，哪怕牛头不对马嘴，哪怕捏造各种细节，也得吹牛、谈笑。这样一个满天繁星的深夜正合适大聊特聊。

然而，站在安静空旷的杰克曼台球室里，他突然意识到，已经没有人听他说话了。

一个也没有了。

denovo 译

注释

- [1] 灰狗，美国一家跨长途商营公共汽车公司。
- [2] 流浪荷兰人，传说中一艘永远无法返乡的幽灵船，注定在海上漂泊航行。
- [3] 诺福克，美国弗吉尼亚州的城市。
- [4] 奥斯维格，美国纽约州中北部城市。
- [5] 马耳他十字，马耳他骑士团使用的符号，由四个“V”字尖头相触组成。
- [6] 此处指的是普鲁士和德意志帝国军队最高勋章——蓝马克斯勋章。1740年，腓特烈大帝创立功勋勋章。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飞行员想要获得功勋勋章，必须取得8次空战胜利的战绩。1916年，飞行员马克斯·英麦曼成为首位获得功勋勋章的军人，从此该勋章被称为“蓝马克思勋章”。
- [7] 福克D.VII型，“一战”中德国的著名双翼战斗机。

- [8] 斯帕德，“一战”中法国的著名双翼战斗机。
- [9] 英麦曼滚转，飞行战术动作，拉起机头爬升到接近失速，飞机顺着一边失速的机翼迅速掉头180度下坠，然后俯冲抓回能量。该动作主要用于使飞机迅速掉头，由“一战”德军飞行员马克斯·英麦曼首创。
- [10] 湿件，由“硬件”和“软件”衍生出的概念，指人脑。
- [11] 巴唐，印度尼西亚省份名。
- [12] 环飞，飞行中的战术动作，飞机做垂直方向环形飞行，同时侧轴保持水平。
- [13] 侧滚，飞行中的战术动作，飞机绕纵轴做一个完全旋转，并且不改变飞行方向或高度。
- [14] 胡椒博士，美国软饮料品牌。
- [15] 贝塞斯达，美国马里兰州城市，位于华盛顿特区附近，是美国国立健康研究院及海军医疗中心所在地。
- [16] 路特斯93T，由路特斯汽车公司生产的一级方程式赛车。
- [17] 迪克西兰爵士，早期爵士乐的一种类型，起源于美国路易斯安那州新奥尔良，后传播到芝加哥和纽约。
- [18] 光气，学名二氯化碳酰，又称碳酰氯，在军事上常被作为毒气弹使用。
- [19] 诺曼·洛克韦尔（1894—1978），美国著名插画师，擅长描绘美国式的理想生活。
- [20] 山德士上校（1890—1980），肯德基创始人，其头像为肯德基公司商标。

脸值

1986

凯伦·乔伊·富勒

科幻只是凯伦·乔伊·富勒用来讲述她那些丰富多彩、感情饱满、关乎人与人关系的故事的诸多“方言”之一。富勒从1986年开始创作科幻小说，初期专注于短篇小说，当时的大多数作品都被收录于《人造物》（此书为她赢得约翰·W.坎贝尔最佳新人作家奖）、《家园来鸿》（书中主打作品是富勒及帕特·卡蒂甘的短篇小说）和《黑玻璃》。她的短篇小说里时常出现一些无法实现自我价值、处于情感危机的角色，他们发现以上两点在荒诞的情势下被客体化了。《脸值》把一段破碎中的恋情和对异星上神秘莫测的外星人文化进行的研究并置在一起。在短篇小说《丽瑟尔》中，阿尔伯特·爱因斯坦在构想狭义相对论时，收到了一连串神秘的信件，简明概要地描述了他女儿的生平。《充满了人造物的湖泊》是对越战强有力的反思，故事讲述一名女子采用人工方法重获在越战中牺牲的男友的记忆，这一举动迫使她面对自己恶劣对待男友的这一缺点。富勒的三部长篇小说均跨越一定的时间，探索人际关系和社会关系的多面性。《莎拉·克耐瑞》是一部令人难忘的“第一次接触”题材科幻小说变种，在1873年的美国西北边境，一个人类女性外形的外星人努力融入美国社会，并在过程中曝露出其他社会群体因为性别和种族而被剥夺权利的困境。富勒也创作过主流长篇小说《恋人季节》和《正午姊妹》。

现在简直就像孤身一人。泷的大半辈子都是孤零零一个人过的，只不过方式不同，他认识到此刻的处境后，心想自己能应付。他还有什么选择？他以前只是容许自己希望有转机而已。天空中，第二颗既小又暗的星星与太阳汇合，出现在索桥上方，索桥又横跨在干涸的河床上。泷急匆匆地过了桥，赶在一天最炎热的时候到来前进屋。

有东西在他脚边的沙尘地上闪了一下，他弯腰捡了起来。是海斯珀的一首写了一半的诗，落在这儿一整晚了。泷停下脚步读海斯珀的

诗句。诗句里什么都没反映，没有提及她和他在这儿的生活，而是充满了对自己抛下的人与事的企盼。泷在走回家的路上把诗文装进口袋，站在家门外，用挂在门口的硬毛刷尽可能拂去沙尘。他键入进门密码。他走进家门，大门在身后重新合上时，发出了轻微的吸吮声。

海斯珀早已为他准备了一杯冰镇水果味汽水。泷大口喝着汽水，在玻璃杯冷凝了液滴的表面留下了脏兮兮的指纹，压在海斯珀淡而清晰的指纹上。汽水里掺了好多糖，喝了之后令他更加口渴。

一块布帘把房间拦成两半，这其实是块蓝色床单，也是海斯珀的创新之举，因为这个住所设计的时候就是个多功能的单一空间。透过窗帘，泷听到了说话声音，知道海斯珀又在听她母亲的信了——信里说了地球的天气，表妹们的浪漫恋情。信是几周前寄到的，但泷小心翼翼地避免提醒海斯珀，信里面的消息其实是好久前的事。假如她选择想象她家人的生活和她们的生活沿着相同的时间线推进，那么这一定是个她需要的幻想。她知道真相。在她和泷远道而来到这儿所耗费的时间里，她的母亲已经变得老态龙钟，离开了人世。她的表妹们早已安定下来，结了婚，过着快乐或不快乐的日子，或者早已面临着孤身一人的生活。继续每隔一阵发来的信只是假象。得过一辈子的时间，海斯珀才会回复那些信。

泷弯腰穿过窗帘，到了里间。“热死了。”他跟海斯珀说道，好像这是大新闻似的。她俯卧在床垫上，双腿在膝盖处弯起，两只脚悬空交叉。她的头发颜色犹如干草，垂落在脸上。泷凝视了一会儿她的后脑勺。“给。”他边说边从口袋里掏出那页诗文，放在她手边，“我在前门找到这样东西。”

海斯珀关掉了信件显示器，翻了个身，呈仰躺姿势，躲开了那页诗文。她小心翼翼地不去看泷。她的脸颊上有着一些不规则的红斑，泷由此知道她又哭过了。这一发现令他有了熟悉的感觉，觉得既同情又不耐烦。他对海斯珀的感觉总是这样矛盾不一，这种感觉令他疲累不堪。

“在前门。”海斯珀复述了一遍，她的嗓音里透着一股惯常的漠不关心。“你怎么判定这片毫无特色的土地上的那个地点是‘前门’呢？”

“因为有门啊。我们家只有一扇门，所以那就是前门。”

“不是的，”海斯珀说，“如果我们家有两扇门，那么一扇门可以说是前门，另一扇就是后门了，但假如只有一扇门的话，它就只是门而已。”她的目光径直投向上方。“你用词这么大大咧咧，用了来自另一

个星球的词汇。它们在这儿毫无意义。”她的眼睑扑动了几下，睫毛因泪水而显得更黑。“你晓得，这对我来说不只是个烦恼，”她说，“它什么忙也帮不上，只会妨碍你的工作。”

“我的工作研究梅恩。”泷答道，“而不是创造一种新语言。”海斯珀合上了眼睛。

“我真看不出有什么区别。”她告诉泷。她在原地又一动不动地躺了一会儿，接着睁开眼，径直看着泷。“我不想发生这种对话。我不晓得自己为什么开了话闸。让我们倒回去，重新再来一遍。这回我会是妻子，你进家门说，‘甜心，我到家了！’接着我会问你一上午过得如何。”

泷想提意见说这是另一个星球上的场景，在这儿毫无意义。他尚未组织好句子，就听到门封条松开的声音，看见海斯珀的脸庞变得紧绷而惨白。她伸手拿起诗文，塞到腰部的纱巾底下。她还没能站起身，第一只梅恩就已进入了卧室。泷弯腰穿过窗帘，赶在房内温度上升前，门紧了大门。外间里到处都是沙尘和梅恩的手，那些手在他走过时不断伸出来够他，在他的衣服和皮肤上留下一道道沙尘的颜色。他数了数，共有八只梅恩在他周围拍动翅膀，它们像大型的蛾子，足足有小孩的大小，但是长了一对毛茸茸、退化了的翅膀，还有沙漏形状的腹部，棍子一样的四肢。它们在他周围的空地里蹦来跳去，在碗柜里东翻西找，从他的书桌里拉出录音带。当它们的后背向着他时，他能看到它们翅膀上对称排列的黑点，这种黑点图案好像是人类的脸孔。一张十分伤感的脸，十分特别。泷总是认为这种“脸孔”很有男子气概，但海斯珀不赞同。

许多年以前，在汉斯·梅恩领导下首次与外星人接触的那批人明智地发现这些脸孔太过古怪，从而没有在报告中描述。相反，他们在报告里放了几张图片，让画面自己来说话。泷第一次把图片给海斯珀看时，她提出了一些问题，或许最早的那批探索者也问了相同的问题。“脸孔”是否真的存在？或者，这只是证实了人类在万物中看到自己种族的脸孔的能力？海斯珀有一首题目为《厨房上帝》的诗作，诗句讲述了一个世纪前的某个女性的真实故事：她在一张墨西哥玉米饼的烙痕中发现了基督像。“它们真的也看见了？”她曾这样问过泷，可到现在为止也没法问梅恩这件事，也无法知道它们当初第一次见到人类时，看着人类的脸孔，有没有震惊和认出的反应。尽管对梅恩眼睛所做的研究表明，它们拥有更加精细的深度觉^[1]，而这也许会大幅扭曲原本平坦的图像。

泷心想，海斯珀自己的脸孔从那天起也大变样了，按照太空旅行

的时间来算，那仅仅是在六个月前，她当时说她会跟他来这儿，他那时还以为这是因为她爱他。他俩翻查了至今搜集的所有有关梅恩的情报，她的脸上从那时起就挂满了同情。“那是什么滋味？”她问他，“本来能够飞翔，然后又失去了这种能力？因为成长而不再需要飞翔了？这样的损失会对一个种族的族群意识有怎样的影响？”

“那是很久很久以前发生的事了，我怀疑它甚至都没被视为损失。”泷如此回答，“那是传说，或许还是没人当真的神话。可能连神话都算不上。在种族的记忆里，没有此事的一丁点儿残迹。”

海斯珀没有理会他。“真可惜他们不写诗歌。”她曾经这么说过。她也走到了外间，和泷一起，神情坚忍。不过现在的她发现梅恩没有那么多浪漫情怀了。梅恩包围着她，指节细长的手在她身体上到处乱摸，探进她的衣服里。一只梅恩还企图把一根手指伸进她的嘴里，但海斯珀果断地抿紧嘴唇，任由沙尘沾在她的下巴上。她的目光锁定在泷身上。是在谴责，还是在恳求？泷不善于从别人的目光里读出他们的想法。他扭开了脑袋。

最终，梅恩厌倦了。它们成群离开房间，有几个逗留在后面，翻看卧室里的箱子，随后才跟着其他梅恩走了，让海斯珀和泷独自留在房里。海斯珀去冲澡，用他们有限供给的水量尽可能洗干净身体；泷把散落在房内的沙尘扫到一处。他还没干完活，海斯珀就回来了，给他看自己空空如也的首饰盒，一句话也没说。那些首饰以前全都是她母亲的。

“等降温后，我会把它们拿回来。”泷告诉她。

“谢谢。”

梅恩拿走的总是海斯珀的东西。它们的手摸遍她的身体，翻寻她的东西，就算泷同意把梅恩关在外面（他之前并不同意），也没法阻止梅恩用灵巧的手指打开紧锁的房门。梅恩越是令她反感，它们似乎就越是神魂颠倒地要找到她。它们触摸她的次数是触摸泷的两倍，摸得更加不依不饶。它们拿走她的首饰、她的诗文、她的信笺，总之是一切她视若珍宝的东西，泷还相信梅恩从那些物品上读懂了一些东西（尽管他还在研究中，真要有把握地做些推测还为时尚早）。最早的那批探索者早已得出结论，梅恩之间的交流完全依靠精神感应。假如如此说准确，那么泷的推测并非纯粹臆想。梅恩肯定并不看重这些物品的价值，泷总是发现梅恩把拿走的东西扔弃在索桥这边的沙尘地上。

被拿走的所有东西都能顺利地找回来，但这一点还是让海斯珀觉

得自己遭受了侵犯。她给自己调了杯饮料，用插在防尘盖里的金属吸管搅动着。“你不应该允许它们这么干。”她最终说道。泷从她迟迟没有开口这点知道，她也试着不再重复这段熟悉的对话。他欣赏她的努力，但也因她的失败而气恼。

“这是我工作的一部分。”他提醒她，“我们必须接近它们。我研究它们，它们也研究我们。没有办法区分这两种行为，当然也就没办法不同时地建立沟通。”

“你让它们研究我们，但你在给予它们错误的假象。你允许它们相信人类会以这种方式来侵犯彼此的隐私。你有没有想到过，它们兴许也有相似的伪装？假若真是那样，我们双方能学到些什么？”

泷深吸一口气。“对隐私的需求也许不像你所想的那样为人类所固有。我能指出，许多社会对隐私的需求少之又少。至于外星人的任何故意的歪曲——这么说吧，不正是出于这个原因，才没有派出一支研究队伍？假如我和环境学家、生理学家、语言学家一道合作，我难道不会取得更多进展？可是每增加一个人类研究者，污染的风险也会迅猛增大。我们会是个太过庞大的存在。当然，我会十分小心。我的研究还远远未到能够开始做出结论的阶段。当我拜访它们……”

“强化观念，令它们认为这样的拜访是普通的人类行为……”海斯珀异常冷静地看着泷。

“当我拜访它们时，我慎重得多，”泷说完了话，“我做研究的时候尽可能不引起它们注意。”

“你以为你在研究什么？”海斯珀问道。她抿紧嘴唇，夹住吸管，吸了起来。泷有点儿恼怒，目光坚决地注视着她。

“你是在戏耍我吗？”他问道，“我以为我在研究梅恩。你以为我在研究什么？”

“人类一直以来研究的东西，”海斯珀说，“是人类自身。”

你从不会看见单个梅恩孤身一只。从来不会。单个永远不会漫步出门看日落，也不会带着自己的食物到一个偏僻的洞穴，那样就不用与别人分享。它们做任何事总是一伙伙的，尽管到现在泷观察它们好几周了，能够认出不同个体，也已经编制图表记录他看见的梅恩群体概貌，试图分离出家庭、朋友或劳工阶级，但获得的结果依然没有十足说服力。

他企图与梅恩交流，结果同样令人气馁。他尝试过言语表达，但从未期待会收到梅恩的答复；虽然梅恩能听见声音，但他不晓得它们是怎样处理听觉信息的。他尝试过拍手和做手势，用简单的手势信号来表示常见物品的名称。他不知道这些努力有没有被梅恩注意到。他与梅恩打交道时，它们注意力一点也不集中，拍动翅膀飞来飞去。泷的超感官知觉能力从来不强，可他依然尝试了那个途径。他试图发出一句简单的指令。他会拿住一只梅恩的手，握着它放在他的脸颊上，同时试图在脑海里形成与这一动作相对应的画面。等他松开手，梅恩黏糊糊的手指也许会流连片刻，也可能立马拿开，转而缠在他的头发里，或者轻叩他的牙齿。梅恩的牙齿又小又尖，像带刺的钢丝。泷只有在梅恩吃东西时才看得见它们的牙齿。其他时候，牙齿隐藏在叠起的皮肤里，这种叠状皮肤也几乎遮住了它们的眼睛。泷推测这种皮肤“封盖”保护了它们的嘴巴和眼睛，以防沙尘进入。泷发现梅恩的脸孔不及它们的后背更令人印象深刻。当他想要把一只梅恩和另一只区分开来时，泷会看它们的翅膀。

海斯珀警告过他，这颗星球上不会有艺术存在，他当时问过她怎么能如此肯定。“因为它们的沟通系统完美极了。”她说，“从一只个体的脑子里发出，进入另一只个体的脑子，过程中没有信息的损失，也没有浓缩的需要。艺术源自于无力沟通。艺术是不完美的象征。不是吗？”但泷看着梅恩从地下的沉水池里运来水，不禁问自己，工具和艺术品之间的界线是否应该清楚地划出。装水的容器中间弯曲，就像梅恩腹部的外形，他看不出这有什么实用的原因。

泷跟着梅恩进入过地下，走下几节浅浅的、建造粗糙的台阶，进入了一片黑暗。在没有其他光源的时候，梅恩自身会微微发冷光；某些时候，某些季节，有些梅恩尤其亮堂，泷估测这应该和性有关。即使和这些昏暗的梅恩成员在一起，泷也能清楚地看见四周。他行走在一条长长的隧道里，隧道顶很低，令他只能弯下腰。他能听见水就在隧道另一头，不是水流的声响，而是寂静到了特别的程度，告诉他水源就在附近。湖泊显然是人工打造的，在雨季里收集起雨水——人类还未见识过这个星球上的雨季。隧道遽然变得狭窄。泷可以继续前行，但他突然觉得幽闭恐怖，转而退了回去。他心里想着，对于他到这儿来没有带上海斯珀这一事实，梅恩是怎么想的？它们有没有注意到？这件事有没有教会它们任何有关人类的情况，一些它们明白得了的情况？

“它们的群居生活完美极了。”海斯珀说，“包括那些毫无用处的翅膀。假如它们真能够和我们交谈，那会是因为那些翅膀。”

自然，海斯珀是个诗人。她眼中的世界里只有语言。

泷初次遇见海斯珀，是在他的一个同事举办的派对上，他当时问她是在做什么的。“我给万物命名。”她当时这么说，“我试图为万物找到正确的名称。”回想起来，泷觉得这就是一通屁话。他记不起自己当时为何被这句故意的含混话深深打动，而一句简单的回答“我写诗歌”会清晰明了，易于理解。他对海斯珀的诗歌也持着相同的想法，它们令人费解，略微唤起美好感情，但却令读过的人觉得自己有种种不足，仿佛那诗歌是种测试，而他没有过关。那是不近人情的诗歌，泷那时花了好大劲在读诗上。

“我念得对不对？”他读完时，会急切地问她，“是不是你念诵的味道？”但她会回答说，诗歌自己能说话。

“一旦诗文写到纸上，我就再也控制不了它。之后就由读者决定诗的内容，诗的运作方式。”海斯珀有着一对灰色眼眸，黑眼圈中的虹膜如此大，色彩如此强烈，让泷看得晕晕乎乎，“这么说来，你永远是对的。本质上就是如此。即使它与我意图呈现的效果完全不沾边。”

泷真正的意图是在海斯珀的诗中找到他自己。他会焦虑地阅读诗句，寻找一些能够建构为他的象征，寻找一些线索佐证他对她人生施加的影响。可他从未出现在海斯珀的诗里。

把任何人孤零零地派遣出去都是违反政策的。当然有好处，也有坏处，但说到底，让一个专业人士独身一人在异星上看来太过残忍。对那些时间较短的项目，派出三人组合有优点，可是在时间较长的研究项目中，三人组合中的人际关系常常会变得难以相处。两人被视为是最理想的组合，泷知道罗吉和海恩也申请了这个岗位，他们是一队夫妻团队，两人都接受过这类研究工作的训练。但最终这个岗位给了他，他一直很惊讶。要不是海斯珀让委员会成员相信她愿意陪伴他，他甚至不可能被考虑为人选，但她一定还做了更多事。她一定是让某个委员印象极深，让他们认为一位接受过培训的异星语言学家和一位诗人也许比一对受训过的异星语言学家更有用场。委员会对于两位受训过的专业人士之间的“污染”有过纷争，但泷发现这次的争论似是而非。“你对他们说了什么？”她的面试结束后，他问起她，她只是耸了耸肩。

“你懂的，”她说，“就是些话。”

泷自己接受面试时，对委员会隐瞒了一些事情，关于海斯珀的事情。她的情绪，她内心深处对母亲的依恋，她对他无法信赖的依恋。他知道这永远不可能行得通，然而在那些日子里，他走路的时候都带

着一个被给予了一切的男人才有的震惊表情。他可能因为接受这个岗位而受指责吗？他可能因为相信海斯珀出人意料地愿意陪伴他而受指责吗？对泷来说，这构成了某种等式。假如海斯珀愿意放弃一切，和泷一道去异星，那就意味海斯珀爱着泷。一次普通的婚姻承诺每五年可以回顾一次，而这是一件严肃得多的事。没有其他合理的解释。

对泷来说，等式还有点必然性。那就意味着海斯珀爱着泷，假如海斯珀愿意和他一道去异星。然后，不知怎么地，在某个时候，泷做了些事，令他失去了海斯珀的爱意。假如他能琢磨明白原因，或许他能让她再一次爱上他。“你爱我吗？”他曾这么问海斯珀，只问过一次——他为人太过骄傲，不会去说这些浅薄的、掩饰起来的恳求话。“爱是如此难说出口的字眼。”她这么答道，但她的声音里充满了罕见的温柔劲，没怎么伤害到泷。

泷回到家时，晨星再一次出现了。海斯珀已经做好了饭，这表明她今天过得不错。食物包括了一种由本地水果制成的布丁，他们发现自己能够忍受这种水果的味道。海斯珀称呼这种布丁为“土豆班戟饼”。这显然是句私底下的玩笑话。泷感激海斯珀准备的食物和这句玩笑话，尽管他并不明白。他想要保持轻松的对话，和海斯珀谈谈梅恩的水罐。泷的立场是，当某件实用物品的外形不像原本的那样实用主义，那么它就属于艺术品。海斯珀笑了出来。她读了一份人造物品的单子，让他给这些物品分类。

“纸夹。”她说。

“外形几个世纪都没改变过了。”他告诉她，“不算艺术品。”

“安全别针。”

泷犹豫了一下。别针底端的圈圈有多么必要？十分必要。“不算艺术品。”他最终决定了。

“梳子。”

“野猪鬃的？”

“木柄的。”

“自然是艺术品。”

她冲他笑了笑。“你混淆了装饰品和艺术品。但为什么不能就这么认为呢？你给出的定义挺好，和别的也差不多。”她告诉他，“吃你

的土豆班戟饼吧。”

他们整个下午都好好地待着，未受到打搅。泷把早上的记录抄进档案里，回顾了录音带。海斯珀录制下一封信（收信人永远不会听到），一个人柔声唱起来。

那天晚上，他伸出手去摸她，手掌摸在她腰部曲线上。她的身体微微僵硬，但她还是伸出手摸他的脸。他亲吻了她，她的嘴巴没有动弹。他的动作变得不那么徐缓。这也许是情欲，也可能是怒火。她让他住手，但他不听。他不能停下，也不会停下。“住手。”她再次说道，他听见她在哭泣。“它们在这儿。请住手。它们在看我们。”

“研究我们。”泷说道，“让它们看吧。”不过他翻过身，松开了她。房间里只有他俩。如果房内真的有梅恩，他能轻易地在黑暗中看见梅恩的身影。“海斯珀，”他说，“这儿没有其他人。”

她身体僵硬地躺在他那边。他看见她脊梁骨的缝线消失在脖颈处，突然有种感觉，他能看透关于她的所有事情，她是如何造出来的，她又是如何整合在一起的。这个念头令他不那么生气。

“对不起。”海斯珀对他说，但他并不信她。尽管如此，他还是在她入睡前睡着了。次日早上，他给自己做了早餐，没有给她留下半点儿食物。她爬出被窝的时候，他早就走了。

梅恩在收集食物，在双星旱季里，干燥的水果壳厚得足以留住水果的水分。它们如针般细的牙齿刺穿了水果外壳。好几只梅恩围在他四周，动起手指问候他，查看他的口袋，拿走他的录音机，互相传看，直到一个梅恩把录音机弄丢在沙尘地上。等它们回去劳作后，泷捡回了录音机，尽可能地擦拭干净。他坐下来看着梅恩，记录下他观察到的一切。他尤其注意到它们触摸彼此有多频繁，寻思每次触摸意味着什么。爱意？交流？还是某种指挥链？

晚些时候，他再次钻入地下，选择了另一条隧道，想寻找一条不会因为太过狭窄而让他无法进入的隧道，但却发现自己在同一个湖泊旁边，前方还是同一个狭窄的入口。他这次进入了更深处，直到隧道逐渐变得对他肩膀来说太过狭窄。他能看见前方有冷光。他闻到了梅恩的沙尘味，也能辨别出一种声响，某种移动声，一种草叶摩擦的声响。他弯下腰，眯起眼睛试图在微弱的亮光里看清东西。感觉像是拿双筒望远镜看东西用错了方向。隧道越来越狭窄。再远处一定是梅恩的住处，他从未能进入那些地方。

他把这个情况与梅恩轻易进入他家做了对比。在他视野的尽端，他认为他能看见有东西在移动，可他也吃不准。光线照在他的后脖颈上，另一道光线照在他的膝盖上，令他大吃一惊。他转过身，看见一群梅恩蜂拥在他身后，挤进了隧道。这让他感觉自己是中了圈套，他必须迫使自己动作十分轻柔地向后退，先让梅恩通过。他们翅膀上的黑色图案在发出冷光的躯体映衬下，犹如浮雕画。那些人类脸孔般的图案变得越来越小，最终彻底消失了。

“留我一人待着。”海斯珀对他说。这句话让泷大吃一惊。他什么事也没做，只是走进了卧室；他甚至还没开口说过话。“就留我一人待着。”

泷发现海斯珀还没下过床。她倚躺在枕头上，脸颊上依然有皱纹，是床单上的褶皱印出来的。她之前没有哭。她的脸上有些不祥之兆，让泷恐慌的东西。

“海斯珀？”他问道，“海斯珀？你有没有吃过东西？我给你拿点儿吃的来。”

海斯珀过了半晌才回答。她回话的时候，样子又正常起来。“谢谢，”她说，“我很饿。”她和他一起走到外间，她裹在毛毯里，头发缠绕在脸上。她为自己弄了杯饮料，把空玻璃杯掉在了地上，又弯下腰去捡起杯子。泷有种古怪的印象，觉得玻璃杯掉落得慢腾腾的。他俩刚到这个星球上时，这儿的地心引力很小，比地球上小得很。他们还没怎么注意，就出现了些微的轻盈感觉。然而，海斯珀那时抱怨过，说自己感觉待错了地方，失去了联络。泷做了一顿冷冰冰的早餐，海斯珀慢慢地吃着，看着自己的双手，仿佛这对手迷住了她。泷扭过头。“餐叉。”她说。他转回了视线。她笑脸盈盈地看着他。

“什么事？”

“餐叉。”

他听明白了。“不算艺术品。”

“四齿餐叉呢？”

他没有作答。

“叉柄上刻了玫瑰花。”

“那样啊，就是艺术品。因为叉柄的关系，不是因为有四根

齿。”他相当有信心。

他跟她讲隧道里的经历时，梅恩来了。他们把沾着沙尘的手指插进她的食物，把食物拨开。海斯珀放下餐叉，推开了餐碟。梅恩伸出手摸她时，她也推开了它们。它们重新伸手过来。海斯珀推得更用力。

“海斯珀。”泷叫道。

“我只想一个人待着。它们从不留我一个人独处。”海斯珀站起身，矗立在梅恩上方。毯子落到地板上。“我们飞到这儿来的。”海斯珀对梅恩说道，“你们看见飞船了吗？你们难道没看见休眠舱？那难道没吸引你们？飞行？”她笑了，拍动起手臂，最终手臂停住了，水平地伸在她身体两侧。梅恩再次伸手摸她，她收回手臂，护住乳房，一遍又一遍推开梅恩，越来越用力，直到梅恩厌倦了伸手摸他，进入了卧室，出来时手里拿着她的诗。它们走出去后，房门在它们身后封住了。

“我会为你拿回来的。”泷许诺说，可海斯珀告诉他别费事了。

“我好几周没写过诗了。”她说，“你也许还未注意到。我自从到这儿起，还未写完过一首诗。我已经失去了那种能力。和其他所有东西一道失去了。”她用一只手疯狂地梳理起头发。“这无关紧要，”她继续说，“我的诗？不算艺术。”

“你是做出评判的最佳人选吗？”泷问道。

“别用高人一等的姿态对我。”海斯珀回到桌边，再次看向盛着她尚未吃完的早餐的碟子，食物因为被梅恩触摸过而落满沙尘。“我的文艺批评能力还完好无缺，只是失去了写诗的能力。”她拿起碟子要去洗干净，先铲走了餐碟里的食物。“我从来就不是什么好诗人。”她说，“你以为我为什么来这儿？我写不出自己的诗歌，于是我想我会写出梅恩的诗歌。我来到一个没有语言的世界。我希望这会起到澄清心智的作用。我知道这么做有风险。”她的手动得非常快。“我想你知道，我并不是责怪你。”

“海斯珀，过来坐一会儿。”泷招呼道，可海斯珀摇头拒绝。她低头看着自己的胴体，双手在身体上游移。

“它们为我们觉得惋惜。你知道吗？它们为我们的身体而觉得惋惜。”

“你是怎么知道的？”泷问道。

“逻辑。我们拥有十分实用的身体，没有毫无用处的翅膀。没有艺术。”海斯珀捡起毛毯，走向卧室。她在布帘旁边暂停脚步。“然而，它们喜欢我们的孤独。它们的所有时间都不得闲。它们现在从不留我一个人待着。”她遽然伸出了右手臂，刺入虚空。这个动作让窗帘上起了波纹。“滚开。”她边说边欠身钻进窗帘后面。

泷跟在她身后。他十分惊恐。“海斯珀，这儿没别人了，只有我俩。”他对她说。他想要伸出胳膊搂住她，可她推开了他，开始穿衣服。

“任何时间都别碰我。”她说。泷坐到床上，看着她。她坐在地板上，系紧靴子。

“海斯珀，你要出去？”他问了一句，她则发出笑声。

“海斯珀什么都没了。”她说，“海斯珀身在一个错误的地方，没了光阴，没了运气，还没了理智。海斯珀已经不复存在。海斯珀被人破门而入，劫持走了。”

泷的双手紧紧握在一起。“请别这么对我，海斯珀，”他恳求道，“这真的十分不公平。我什么时候对你要求这么多？你给我多少，我就拿走多少；我从未拿走别的。请别这么对我。”

海斯珀找到了一把梳子，正用它大力地梳理头发。他站起身，走向她，抓住她的胳膊，试图让她转过身，面对着他。“求你了，海斯珀！”

她从他手里挣脱，似乎根本没注意到他的双手，然后继续梳理头发最乱糟糟的部分。当她转过身时，她的脸庞让他觉得熟悉，但不知怎么却不再是海斯珀的脸庞。是一张让他惊跳的脸庞。

“海斯珀走了。”它说，“我们得到了她。你已经失去了她。我们准备好与你交谈了。纵使你永远永远永远理解不了。”它伸出手摸他，展开的手掌贴在他的脸颊上。

姚人杰 译

[1] 深度觉：用眼来辨别物体的空间位置，深度、凹凸等相对位置的能力。

1985

C.J.薛利赫

C.J.薛利赫是包罗万象的联邦—联盟未来史系列小说的创作者，这部编年史小说把几百万年后发生的银河系商业和政治的运作娓娓道来。这个系列中出了两本雨果奖获奖小说《向下空间站》和《塞亭星》，小说描写了用编造的记忆来创造克隆人的故事，借此对人性进行了深入研究，令人难忘。这个系列对医学和社会科学进行了创造性推演，把对科技和人类利益的关注巧妙熔铸为一体，其中还衍生出其他杰出的系列小说，包括她的《黯淡的太阳》三部曲（《珂舍利斯》《松吉尔》《库塔斯》）。她的《查努尔》系列（《查努尔的骄傲》《查努尔的冒险》《基弗的反击》《查努尔的回归》《查努尔的传奇》）也是其衍生系列，讲述了一个智慧狮子种族的故事，因其异族的视角，跳出人类眼界的局限，对人类自身提出了独到的见解。薛利赫的许多小说关注各种环境——家庭的、政治的、文化的——对个人价值和个体意识形态的影响。在《杜鹃蛋》中她重写了人猿泰山的主题，想象一个人类孩子被一个智慧猫族抚养长大。《沉重时代》中塑造了两个命运迥异的主人公，一个在有教养的环境中顺利长大，另一个的成长因外在的经济利益纠葛而受到扭曲和阻碍。她最近的四部曲小说《外来者》《侵略者》《继承者》《先驱者》，细致描绘了在与一个星球上的外星居民形成脆弱联盟的过程中，一个人类殖民地必须要克服的文化和种族差异。《基因战争》把哲思科幻和硬科幻熔铸为一体，背景设定在纳米科技已被用于武器开发的未来。薛利赫还创作了四卷本《摩圭因》英雄传奇系列小说；《加里森》剑士与巫师三部曲，其中包括《时间之眼中的堡垒》《鹰之堡垒》《猫头鹰之堡垒》。她还是世界观共享系列小说《摩罗温吉安之夜》的首创者，多卷本共享世界观汇编小说《地狱英雄传》的共著者。

这是一次最艰难的旅行，太空梭在大风肆虐的行星上降落。要穿戴增压服，还要背着笨重的生命维持包。德尚从降落平台上走下来，

蹒跚地踏上行星表面，他挥手赶开那些蜘蛛型小机器人，它们正忙不迭地献殷勤：“公民，这边走，这边走。公民，当心，当心脚下。撕破增压服会危及你的生命。”

低级服务机器人。德尚很讨厌它们。执行部门的主管只派了这些东西外加一辆八轮人工智能运输车来接他，麻烦的是，人工智能运输车选择停在了离发射平台喷射区域五百多步远的地方。他得穿着皱巴巴的、走起路来碍手碍脚的供氧增压服，穿过一个尘土飞扬的洼地，步行很长一段距离。德尚心情抑郁地转过头，向太空梭瞥了一眼，太空梭被置于着陆装置之上，是青铜色的天空下一个尖锐的银色椭圆形物。如此压抑的天空，令他不禁打了个寒战，他不再坚持，把小小的行李箱丢给那些令他不快的服务机器人，继续蹒跚着走向等候着的人工智能运输车。

“日安。”运输车一边打开车门，一边说着蠢话，“我的载客隔间并非安全环境。您明白吗，德尚阁下？”

“明白，明白。”德尚爬进去，坐在前座上，车子随之轻轻晃了晃。蜘蛛型机器人乱成一团，一副昆虫般的呆样，正在不厌其烦地调整着行李箱的放置位置，这里推挪一下，那里拨弄一下，直到结果符合它们那呆板的模式比较系统。真是让人抓狂。典型的机器人式低效率。德尚在装有压敏传感器的座位上狠狠拍了一下。“快点儿，赶紧发动吧，好吗？”

人工智能运输车向它那些更迟钝的表亲发话了，一声尖叫就把它们吓得四散逃窜。“当心车门，公民。”车门自动降低并锁上了。人工智能启动了吵闹的发动机。“需要我把车窗变暗吗，公民？”

“不，我想看看这地方。”

“深感荣幸，德尚阁下。”

对一辆运输车来说，得到一个公民屈尊回应的确算是一种荣幸了。

到达工作站之前，要在洼地上开很长一段路，路上的尘土变得越来越松软，车子开过，一路卷起漫漫灰尘。软松的尘土，还有地上风蚀出的空洞，让运输车不时上下颠簸。（“非常抱歉，公民。你感觉舒适吗？”）

“舒适，非常舒适，你开得非常好。”

“谢谢你，公民。”

终于……终于！有东西打破了单调的地平线，一片丘陵隆起的曲线，还有一座怪模怪样的山迎面而来：一个巨大的长条形，从模糊逐渐清晰。在那些蜿蜒伸展的褐色丘陵映衬之下，这个平滑的规则山体简直有辱山这个名词。

从远处看，肉眼只会把它当做是一块火山岩或者沉积地层，或者某个不寻常的、非要探头而出的倔强岩层。而在这片荒野之上，其他的山体都已经消解，彻底退化成了平淡无奇的平原。但当运输车沿着它的边缘行驶时，发现山体上有接缝，还到处可见凿刻的痕迹，尽管事先知道其来历，但是近距离观察这接缝，观察这古代的人造遗迹，还是让游历甚广的德尚激动不已。再往前，工作站进入了视野。它背靠着那片苍茫起伏的丘陵，是一排坐落在这棕色的死寂行星之上、让人惊叹的绿色穹顶建筑，可惜这种穹顶造型对德尚来说已经见怪不怪了。德尚在座位上扭转身，头盔上的变形罩抵在双重密封的车窗上。他目不转睛地盯着那块巨大的凿石看，直到车子把它甩在了后面，扬起的尘土遮挡住视线。

“快到了，阁下。”人工智能说道，带着一如既往的欢快劲儿，“马上就要到工作站了，只要再往上爬一点儿。我会开得很平缓的。”

折曲，倾斜，运输车驶上斜坡，摇摇晃晃地往上爬去。从前车窗望去，穹顶看上去一下子拉近了很多。车子的马达发着低沉的嗡嗡声。“为您服务我深感荣幸。”

“谢谢。”德尚低声道谢，同时发现前面又出现了一条步行道，一段铺着塑料网格的上坡路，通向一个空气阀，四周不见欢迎人员的踪影。

伴着一阵气动的鸣声，运输车停了下来，并开始自我调校。立刻，更多的服务机器人向他们聚拢过来。

“感谢您的乘坐，德尚阁下。当心您的头盔，当心您的生命维持管线，下车请您当心脚下，地上的土很滑……”

“谢谢。”有这么一个人工智能同行，可真够省心的。

“感谢您，我的阁下。”车门升起，德尚从座位中奋力挣出，下到积满尘土的地面，小心翼翼不让氧气包碰到车门框。他有点不适应这重力，突如其来的重量让他呼吸一紧。服务机器人跑去拿他的行李

箱。德尚气喘吁吁地沿着塑料网格步行道，向那些鲜艳的石灰绿穹顶走去。都是塑料制品。此地如此荒芜，甚至连塑料都生产不了，这些塑料还是用飞船上的备用生物质制造的。这里一点儿活物都没有，死寂得令人发怵，就连引导他在湖床低地降落的信号，也是由机器人发出，紧接着，又是一辆冷冰冰的人工智能运输车来接他。

空气阀打开了，三个穿着增压服的活人出现了。终于，等了那么久之后，有血有肉活生生的人类向他走来，来欢迎他了。之前，尽管那巨大的凿石山，那些鲜艳的绿色建筑和研究用机器人已经证实了报告的真实性，德尚仍然觉得这地方死气沉沉。他费力向前，握了握那几只伸过来的戴着手套的手，接受了他们的致意，然后继续沿着塑料网格步行道，向敞开着空气阀走去。他的情绪仍然低沉，这个地方对他来说仍然有隔阂，仿佛身处噩梦之中，熟悉的事物被恶意地扭曲了。

自从上次见到这个行星，他已在外航行了一百年，只有在其他行星的同步轨道上稍事停驻时，接收过相关的第三手报告。一百年的经营，让这颗行星拥有了航空港，还建立起了研究中心。天空狰狞依旧，研究中心旁边的这座凿石山，当年曾经是一个大湖的堤坝，湖早已消失了。

当然，还得算上在其卫星上的一些发现：一些手工制品，一块画着符号的布。原始，原始得不可想象，预示了日后在这颗枯萎的锈褐色行星上的发现物。

他跟随欢迎人员走进了主穹顶的空气阀，在圆柱形的阀室里等待。终于，指示灯从白色变成橘黄色，内门打开，允许他们进入，他才长舒了一口气。他走进去，脱下头盔，深深吸了一口气，空气却意外地浑浊，令他不快。这个中央穹顶的大厅布置得中规中矩：塑料墙体，管道外露。大厅地板中央的花盆里，一些植物正挣扎求生。花盆前立着一根黑柱，上面挂着一幅再普通不过的抽象画：一块板上画着两个裸体的外星人形象，还有一张恒星系的星图，画面仿制得很逼真，连划痕和蚀斑也一并复制。要是在别的地方，这么平淡无奇的抽象画，根本就不会引人注意。

但这抽象画属于这里，属于这个星球，它含义深刻，是古代人留下的信息。

“德尚阁下。”一个女人的声音从背后传来，他笨拙地转过身，增压服让他行动不便。

是格森博士本人，这个穿着科学家蓝色制服的年长女人，绝对是她。这罕有的荣幸让他一时不知所措，也将他到目前为止所感到的冷落感一扫而空。她向他伸出手。震惊之下，他也伸出手去，想起自己还戴着手套，他赶紧缩回手，急急忙忙地脱掉手套。她的举止优雅，他却手忙脚乱，相形见绌。他的手碰到了——不，是被这位传奇般的智者粗糙的、年老的手掌紧紧握住了。她的手劲柔和，手掌粗砺，浑身散发着成熟和活力。他一时竟忘了言语，想起来此的目的，他不禁感到一阵深深的挫败感。

“来吧，让他们帮你把增压服脱了，德尚阁下。你旅途劳顿，得好好休息，睡上一觉，喝杯热茶。机器人正把你的行李箱拿到房间去。这里的宿舍称不上奢华，但住着绝对舒服。”

他感觉自己在殷勤的陷阱中越陷越深了。在这样的氛围里，人会丧失所有的方向感，任由自己被温情、欢愉和盛情难却的心理所俘虏。

“我想先去看看那些我为之而来的东西。”德尚拉开更多的拉链，任由那些人帮他把增压服脱掉，并抚平工作服上的皱褶。如此直截了当是不是有点粗鲁，显得过于急促了？“我想我还不能休息，格森博士。在太空梭上我已经休整过了。我希望能早点儿熟悉这边的状况，如果你能派一个工作人员领我参观一下……”

“当然，当然。请跟我来，我带着你四处看看。我会尽我所能给你讲解，也许我能说服你。”

从一开始他就有点不知所措，他以为会是某个高级官员来接见自己，顶多是某个行动主管，但从未想过会是格森。他小心翼翼地走在博士后面，这个佝偻的身形在学生和低级工作人员中款款走过，安详而高贵，仿佛正降福于他们。我看到博士了，那些年轻人习惯于压低嗓门如此窃窃私语——在飞船上时，在罕见的唤醒期内，格森有时会心不在焉地在走廊里走动。我看到博士了。

那语气就像是看到了神灵降世。

他们极少去唤醒她，低级研究人员已经足以应付绝大多数行星。德尚是第五任领航执政官，也是在航行中出生的第四个领航执政官。在小小的时间膨胀效应的影响下，两千年的航行中，他度过了五十二年的唤醒期，而格森已经度过了万古的沉睡期。

这位老学者，这个耐心地破译着宇宙中最神秘古迹的伟大侦探，

身体弯驼如弓，皮肤上散布着老年斑，却散发着逼人的高贵气质，令德尚心折不已，同情之心也油然而生。来这个行星让他感觉很受罪，但远比不上格森在此受的罪多，她还要忍受那种内心世界的孤寂，为了避免打搅她的研究工作，飞船上的工作人员被严禁去打扰她。

学生们冲过去为他们开门，身体贴在墙上为他们让道。他们一路往穹顶迷宫中更深的厅室走去。学生们伸手轻触德尚的衣袖，然后向现任领航执政官致意，尽管心情不佳，他仍然尽量致意答礼。他的心脏怦怦急跳，仍不习惯这里的重力。刺激他鼻子的不仅有塑料建筑材料和空气循环机发出的恶臭、密集人口拥挤在一处发出的体臭，还有一股燧石般的苦辛味道散布四周，仿佛空中漂浮着静电或者干燥灰尘。他想象这是外面的致命空气泄漏进了穹顶，这让他愈加不安。他深深地感受到这个地方危机四伏，盘算着要尽早离开。

就在他出外航行时，格森在这样的环境里忍受了七年，被唤醒了四次，现在正是第四次唤醒期，到目前已经持续了五年，是她所有的唤醒期中最长的一次。她找到了值得她如此消耗生命的数据，因此她慷慨地燃烧着自己。她相信这是值得的。她相信，这一次值得献出生命去追求。

想到这里，他激动莫名，浑身颤抖不已。他跟随格森走过一道密封门，进入另一个穹顶，眼前的情形让他不禁心惊胆战：只见门两旁排满了架子，每个架子上都摆满了头骨。放眼望去，到处都是黑深深的眼洞，咧开的下巴骨。这些头骨有些是长吻的，有些是短吻的。一些小型的无吻头骨上面有尖牙，看上去很有智慧生物的模样——要是有人看到全息图，或者见到送上同步轨道实验室的那些标本，第一印象肯定感觉它们像迷你的人类，像有着成人容貌的婴儿。但它们的颅容积都太小了。真正的智人头骨摆放在随后的架子上。一排排的头骨眼洞深陷，颅骨浑圆，扁平的牙齿微微咧开，流露出一种恶毒的笑意，散发着死亡的永恒恐怖——当人们从这个荒芜之地把它们发掘出来时，内心最深邃的恐惧感一定被它们激起过。

格森在这里停下脚步，选了一个小型的智人头骨，看起来经过很多次修复——德尚至少还能辨别真骨头和粘在上面的塑料骨头。这个头骨比其他的头骨要精致得多，颞骨更小，两颗门牙是修复品，一面的脸骨也是。

“这是个孩子。”格森说道，“我们叫她密西。她埋在丘陵上的一条小溪边，是这个遗址中我们发现的第一具骸骨。她腿骨的大部分已经消失了，但整个骨架还算比较完整。密西独自一人，只有一只小动物蜷缩在她的臂弯里。我们把那只小动物放在密西旁边，没去考虑什么

分类。”她又从一堆智人的头骨当中拿起一个经过多次修复的与众不同的头骨，有尖牙，很小巧。“考古学家也有柔情的一面。”

“我……能理解……”盛情难却，身不由己，德尚不情愿地伸出一根手指，摸了摸那个孩子的头骨。

“继续沉睡吧。”格森把两个头骨轻轻地放回架子上，然后拍了拍手上的灰尘，继续往前走。德尚跟着她，穿过一道很普通的门，走进一间忙乱的屋子，工作台上摆满了高高一堆手工制品。

他们的到来让工作人员大吃一惊，大家纷纷停下手头的工作，站起身来。“不，不，继续工作。”格森轻声说道，“我们只是路过，别管我们。这里，看到了吗，德尚阁下？”格森小心翼翼地越过一个研究人员的肩膀，伸手在长桌上拿起一个细长的有棱纹的瓶子，瓶子上有一层因长久掩埋而产生的乳白色氧化膜。“我们发现很多这样的瓶子。大批量生产，工业化制造。不仅仅在这块大陆，同样的瓶子在整个星球的所有遗址上都有发掘，分布在地层的最上层。款式相同。制造日期在临近大灾变的前夕。我们用这样的小东西来追踪和分析可能存在的全球联盟和全球贸易。”她放下瓶子，拿起另一个经过很多修补，但几乎完整的容器。“总会找到些瓶瓶罐罐，德尚阁下。这些瓶瓶罐罐在很多地层中都存在，通过对它们的长期追踪，我们发现这个星球上的联盟和贸易有着一段复杂而漫长的历史。”

德尚伸出手，摸了摸容器被腐蚀的深色表层，发现在长期掩埋生成的灰白色垢壳上，有一种蓝色釉光的残痕。“这得多久……多久才能把一样东西腐蚀成这样？”

“这取决于土质，取决于土壤的湿度和酸度。这个是在这里附近发掘出来的。”格森把瓶子轻轻放回架子上，继续前行，微微弯驼的脆弱身躯缓缓走过堆满古物的过道。“但要历经非常非常久的时间才能破坏到这个程度。几乎所有其他的人造物品都消失了——金属氧化，塑料降解，布料腐蚀得非常快。纸张和木头在干燥的气候下能保存相当久，但最终也会消失。潮湿的空气把雕像的细节都消蚀掉了，只有贵金属能够保持完整。地质变动甚至会扭曲石头，压扁金属。我们发现的保存最好的罐子，也都是一堆碎片、一撮残片。尽管这些罐子很脆弱，但它们比纪念碑还要持久，它们和掩埋着它们的泥土一样持久，不管是在旱地、沼泽地甚至是海底的海床——那里没有海洋生物来打搅它们。这些瓶子和罐子和那座宏伟的大坝一样值得尊敬。制造者们肯定没想到会出现这样的结果，你说是不是？”

“但是……”德尚的脑中不同的意象纷至沓来——平原上的巨大凿

石、淤泥、深藏的秘密。

“但是？”

“你非常有可能遗漏重要的细节，毕竟有一整颗星球有待探索。你很可能因为忽略了某个细节，而导致全盘理解错误。”

“喔，是的，这的确有可能。但是我们在事先预料的地方发掘到了东西，这本身就是一个重要线索，德尚阁下，一种证实。我只要考虑先从哪里着手就可以了，我们先锁定最有希望的地方——照片上某处凹陷或者凸起的地方，这照片是从同步轨道卫星拍摄的，但比起机械的机器探测，人能从这遗址的轮廓中获得一种感觉，德尚阁下。”格森漆黑的眼睛一敛，眼角皱起些许细纹，一副深不可测的神情。德尚被格森不可思议的思维方式搞得莫名其妙。如此衰老的头脑到底在想什么？误入歧途了吗？这位伟大的学者会不会堕入了神秘主义的泥沼？如果把这个发现报告上去……应该能够让自己从这里尽早脱身，但是背上诽谤这位伟大学者的罪责……

“这是一种对活生生的人群的感知，德尚阁下。这感觉拂过大地，对我诉说——如果回到远古之前，如果我想要建造，如果我想要贸易，我将往何处去？我的邻人们住在哪里？”

德尚轻咳一声，希望话题能够回归实际。“机器人的探测，当然，也不无协助之功。”

“探测，德尚阁下，都是不带感情色彩的。机器人的确功能强大，但研究者只在远程指导，对各种线索和大地并无真切感受。你是在太空中出生的，对此不会有切身感受。”

“我相信你说的话。”德尚诚挚地说道。他能感受到天空的威压，这灰沉沉的可怕天空，这层病怏怏的隔膜，阻隔在他们和月亮群星之间。母星上的人们曾经记得格森，在其研究领域里她曾声名显赫。现在，这位年老的科学家声称，她在这样的地景中，可以通过看到机器人摄像头看不到的东西来定位遗址，可以通过思考那些头骨生前承载着的思维……

这生前是多久之前？

“我们寻找土丘。”格森说着，细琐的脚步继续向前，在此区域里正一丝不苟工作的学生和工作人员纷纷低头致意，表情羞涩。微细电针正在作业，耐心地剔除着垢壳，让容器的表面重见天日。“他们建

造大型建筑，比如摩天大楼。其中一些一定保持了上万年不倒，但一旦支撑不住，它们还是倒塌了，变成一堆堆瓦砾，风吹日晒，河流碰到这样的废墟会绕行，于是，风吹来和水漂来的沉积物便会堆积起来。从这点上考虑，其自身的重量会导致堆积物移动和扭曲，增加我们作业的难度。”格森在另一张桌子边又停了下来，上面放着一些立得笔直的全息屏板。她挥了挥手，一幅地景出现了，是倒塌在洼地里的一排蜷曲扭转的砖瓦。“看那堵墙极度扭曲的墙体，它们当初可不是这样造的。重力和地质运动使它变形。它就这么一直被掩埋着，直到我们将它发掘出来。不然的话，风吹雨淋早就把它摧毁了。这一次，如果时间不再次掩盖它，风雨可不会放过它了。”

“那块巨大的凿石……”德尚挥了挥手，指指想象中那个大坝的方位，马上意识到自己早已失去了方向感。“年代多久了？”

“和它拦起的那个湖一样久远。”

“和那个瀑布也一样久远吗？”

“是的。要知道，就算恒星都熄灭了，这些巨型物体也许仍然存在。一些大坝，以及散布在整个星球表面的金字塔，它们存在的年限难以预测。除了那些山，它们将比这个星球上所有其他的地表特征都要持久。”

“没有生命。”

“哦，生命是有的。”

“正在衰退。”

“不，不，没有衰退。”博士挥了挥手，在第二块全息屏板上出现了一个水坑，水中翠绿一片，水草随着水流摇摆着羽毛般的卷须。“月亮的引力使得这行星还不至于一片死寂。这里有水，当然没有大坝以前拦着的水多。那是水草，这小小的水草给这个行星带来了希望，还有那些小生命，那些飞来爬去的小东西，以及地衣和平原上的生物。”

“但它们无知无觉。”

“不。生命已经演化出新的形式，生命正重新开始。”

“但它们可以获得的能源不多，不是吗？”

“是不太多。这是伯索基博士感兴趣的问题——在这里开启新一轮生命进化是否有足够的时间来完成，消耗曲线累加起来是否会挫败？但生命并不知道这些。我们对污染问题极其关注，但恐怕这是避免不了的。谁知道呢，也许会添加一些有利因素。”格森博士一挥手，又一块全息屏板亮起。一只流线型的六足生物精神抖擞地快速穿过一片枯萎的苔藓，突然又中途停下，疯狂地转动起触角，探测着什么。

“这颗星球上的居民就是这副尊容。”德尚失望到了极点。

“但这种小生命每进化出一个新世代，都是一次绝对的成功。上一代的确悲惨地灭绝了，但它们对这悲惨并无意识。意识要，哦，得等五百万年……然后，假设那时候恒星还没熄灭，也许意识会萌芽，但这个恒星系里的恒星早已经过了壮年期。”又一个全息图亮起，是一幅沙漠景象，风沙肆虐，和旁边的全息图中水草荡漾的池水对比鲜明。“生命推动生命。你看到的这些水草正忙着推动别的生命的出现。它吸收并转化养分，构建起一条生态链，让别的生命可以以此为生，而它自己的种属也能趁机壮大——这就是生命的做法。它无意识地忙忙碌碌，但偶然之间，就为自己铺就了一条跃向宇宙的大道。”

德尚向她投去不安的一瞥。

“喔，确实如此。生物总量、石油存储，万年的能量蓄积正等待着意识来支配。意识，只要产生，将支配整个行星，因为意识是更有效率的推动生命的方式。但意识也是危险的，德尚阁下。一种意识就是一台释放所有潜能、独立运算的计算机，但只为自身的利益服务。亿万个这样的计算机一起运作，运算得越来越快，不断调节着自身，也影响着生态环境，要是在最初的时候，就发生了一些小小的最不起眼的软件错误，结果会如何呢？”

“你不会相信这样的理论的，你不会把我们的理论认识降低到这样的水平。”德尚的信仰被震动了，这个伟大的智者动摇了自己的信仰，原来如此——这个伟大和蔼的博士，在其不可思议的耄耋之年，变得愤世嫉俗了，他不得不以区区五十二年的人生经验来反驳她。“可以肯定的是，你肯定找不出这方面的证据，博士，这也可能是一场自然灾害所致。”

“哦，没错，陨石撞击。”博士在第四块屏板上挥出一系列全息图，还有一个置于天空背景下的陨石坑，陨石坑是如此巨大，行星表面的弧度在图片中都显现出来了。这是这颗行星的主要特征，在太空中也清晰可见。“但是这个恒星系中，这样的撞击痕迹层出不穷。像

这样的多行星恒星系，恒星很容易吸引到那些穿越银河系的流星。看看那些没有大气层的行星体，那些卫星，考虑一下撞上它们并留下陨坑的陨石数量。告诉我，远航者，我说得对吗？”

德尚吸了一口气，被问到自己在行的问题，一阵轻松。“当然，这个恒星系是极易发生这样的事故的。但陨石坑数量如此之多是因为……”

“也许在陨石降临的路上，这里仍然是智人的世界，但那致命一击却落在了一个已死的世界之上。”

他看着陨石坑那被侵蚀的边缘以及风沙消融的地壳，整个地貌苍茫而古老。“你确实有证据。”

“不同的地层，无数的罐子。具有讽刺意味的是，他们肯定非常惧怕会发生这样的撞击事故。我想他们一定对这样的灾难有所察觉，也许是看到了月亮上的陨坑，也许是他们理解这个恒星系的运行机制，也许是在原始时期目击过这样的撞击，然后牢记在心。从这里诞生的智慧生物，此刻仿佛就浮现在我眼前……是什么在推动他们，他们又在寻求什么。”

“我们又怎能知道他们的想法？我们只不过是把我们的想法强加在他们的期望之上……”话刚说到半截，德尚冷静了下来，一阵羞愧和惊慌涌上心头。胆敢冲撞她，这简直是异端的行径，要不是及时刹住，他会说出难以挽回的轻率言语，在晚饭之前，这些话就会传到在同步轨道空间站的执政官们耳中，这会对他造成永久的损害。

“我们站在他们的地景上，把玩着他们的骨头，我们把他们的头骨拿在手中，试图设想他们的世界。这里，我们生活在一个危机四伏的天空之下，我们该怎么做？”

“试着逃离，试着从这个行星逃脱。他们的确逃脱了，那些太空遗迹……”

“太空考古学总是那么轻率。不管是一百万年，还是两百万年，那颗星星仍在闪耀，记录仍然可以解读。当第一束光线照射过来，历经亿万年之久的色彩仍然清晰鲜艳。行星的一面被微尘啃噬，另一面却毫发无损，宛若新生。你一直在问我这些废墟的年龄。我们知道，而且打心底里就从来没有怀疑过——他们是在什么时候陷入沉寂的？”

“肯定不是在逃脱之前！”

“跟我来，德尚阁下。”格森挥了挥手，熄灭了所有的全息图，继续向前走去，打开了通往另一个厅室的门。“有那么多东西要分类。在那间屋子里有很多工作要做。他们大部分人都是学生，尽其所能地修复，编号，编目。这是图书馆员干的活，只为了知道东西被归档在何处。再花五百年时间，投身于编目分类和修复，也许我们能对他们获得足够多的了解，从而知道他们在想些什么，但是除了月亮上的那些遗物，我们可能永远也发现不了更多他们的书面语言。这是一片神奇的土地，对于伯索基博士来说，还有无数的谜题等待他去解答。一种小小的水藻正在重新启动生命进化，这也许不是第一次……有趣的想法。”

“你是说……”德尚疾步快走，在空荡荡的狭窄走廊中追上了年长的博士。“你是说……在那些智人进化之前……存在其他的灾难，其他的重新启动。”

“喔，好一个之前，让我不禁毛骨悚然。可不是吗，想想这里的生命竟然固执得如此不可思议，降至天空的灾难又是如此的频繁。先是水藻，然后是些爬来爬去的小东西，如此缓慢地爬向生态链的顶点……”

“前一代智人？”

“有趣的问题。但是主宰世界的并不一定得是智人，德尚阁下。只要够坚忍，效率够高。其他的行星不是已经证明了吗？高等智人虽是稀有的珍宝，但无数成功的进化到头来都是死胡同。进化出了脚蹼，却没有手，亦或是缺少发声器官，除非你相信心灵感应，反正我是不信的，坚决不信。发声器官是必须的，某种远距离交流的手段——光闪、声音，或者别的，否则个体就会孤立无援，一遍又一遍地重复发明和发现，却不能共享知识。喔，即使已经有了意识，即使已经被赋予了如此珍惜的品质，又有多少物种因为缺乏某种必要的器官，或者因为某种缺陷，而在文明之前止步，对科技望洋兴叹……”

“……更与太空旅行无缘。但他们做到了，他们千里挑一！如果没有他们……”

“如果没有他们，是的。”格森转过身，柔和的眼睛近距离盯着他看，顿时，他感到一种可怕的寂静，坟墓般的寂静。“他们刚度过童年就终结了。不管是怎么发生的，他们终结了。”

他哑口无言。站在那里，有那么一会儿他无法动弹，内心一落千丈。然后，他眨眨眼，缓过点儿神来，像个无助迷茫的孩子一样，跟在博士后面继续走。

让我休息，他的脑筋转动着，让我们忘了这个开场白，忘了这一天，让我找个地方，坐下来，喝杯暖茶，驱走这刻骨的寒气，然后我们重新开始。也许我们能依照真凭实据，不带臆想地开始交谈……

但他不能休息。他害怕这个地方已经容不得他休息了，一旦他的身体停止运动，天空的重量就会将他压垮。这天空曾经预兆了历史上所有那些失落物种的灭绝。这大地的沧桑会渗进他的骨头里，让他噩梦连连，即使更大尺度的恒星也未曾让他陷入梦魇。

这些年我一直在航行，格森博士。有生之年我探索了一个又一个恒星。时间的相对性把我俩都变成了时间的孤儿。这个星球会让你变成圣人；而我，则无人知晓。一百万年还没过掉四分之一，他们就会遗忘。噢，博士，你比我更清楚一个行星是如何迅速衰老的。一百万年还没过掉四分之一，我们就都成了时间的孤儿。我，不停地被克隆；你，陷入了漫长的沉睡，你的几个克隆体承载着未来亿万年的生命期，也在沉睡。噢，博士，我们会再造你，但你已不是原来的你，我也不再是原先的那个德尚原型，我只是领航执政官四世。

一百万年只过掉四分之一，我们种属的其他人没有比我们进化得更高级，但愿他们没有，但愿他们没有发明更快的运输方法，来找到我们这群失落了无数个世代的先行者，我们将不会知道彼此。格森博士，我们怎么可能知道彼此？也许他们有这个能力，但是他们并未做到，我们本身就是最前沿的探索者，后世的探索者永远不可能追上我们，赶上我们。一百万年只过掉四分之一，也许某些灾难降临，我们自己的星球会不会也已经变得像这个星球一样，死气沉沉，锈迹斑斑？

我们是克隆体，克隆体的克隆体，基因化石，种属中的异类？

我们寻找的那些古老人种，那些宇宙探测器的制造者。我们和他们到底有什么关系？

德尚的思维混乱了，尽管他精通时间相对论计算，看惯了星际间的浩淼虚空。他们穿过走廊时，德尚试图重整思路，不知不觉间，已经落后了博士很多步。他加快脚步，在下一扇门边，赶上了格森。

“博士。”他伸出手拦住她，对自己的问题有点顾虑，顾虑自己的

说法会堕入异端，也对她的异端之说心有余悸。“你确定无疑吗？你肯定不是那么确信。他们也可能在发生灾难之时就离开这个星球，一走了之了。”

那双柔和的眼睛再次逼视过来，无比威严。“告诉我，告诉我，德尚阁下。在你所有的航行中，在最近一个世纪对附近几个恒星系的探访中，你可曾发现什么痕迹？”

“没有，但他们很可能已经走了……”

“没留下任何痕迹，除了在他们的月亮上？”

“也许别的行星上也有，探险队在第四行星上……”

“什么也没发现。”

“你自己也说过，除非你亲自站在那个地景之中，除非你以他们的方式来思考……也许阿索德特博士找错了地方，他没有找到那座正确的山，那块正确的平原……”

“就算那里有远古遗物，数量也极少。我来告诉你我是怎么知道的，来吧，跟我走。”格森挥了挥手，那扇门打开了，通向另一个实验室。

德尚走了进去。他宁愿走出去待在荒芜的行星表面，也不愿穿过这道门，去直面格森许诺给他的答案……但习惯促使他前去面对，习惯、责任，也出于必要。他的人生除了追求这个答案没有其他目的。作为领航执政官，德尚·达斯的第五世克隆体，本来就没有什么目的曾托付给他。他们把最初的德尚送入太空时就是盲目的，第二世克隆体就更迷茫了，时间和一系列的克隆把所有的东西都剥夺了。所以他走了进去，走进一个既不起眼又感觉怪异，绝对称不上正常的地方。不起眼是因为这里和所有的实验室一样单调，灯光明亮，桌子上放满杂物，四下散布着一些研究人员。怪异是因为一边墙壁的架子上堆满了成百上千副头骨和骨殖，像一群沉默的见证者。一张桌子上摆放着一具被框架撑起的组装好的骨架，是一具小动物的骨架，仍然保持着被死亡凝固的奔逃姿势。

他停下脚步，环顾四周，在这些远古头骨的空洞眼窝凝视之下，一时恍然若失。

“让我来介绍一下我的同事们。”格森说道，德尚似听非听，当格森说出一连串名字时，他只能无助地眨眨眼睛。动物学家伯索基是其

中一个，比大多数人都年轻，第十七世克隆体，他毫不在意自己有限的生命，肆意挥霍——所有世代的伯索基·南的克隆体都是如此。其他名字滑过他的耳朵时，更加支离破碎——纯粹的陌生人，航行途中出生的后代。像迷失在那些头骨的凝视中一样，他也迷失在他们的凝视中：那一双双能够从影子和尘土中辨别出真相的眼睛，一对对流露着秘密和异见的眼神。

他们认识他，但他不认识他们，就连伯索基阁下他也不认识。他觉得自己的孤独、自己那无助的宿命感，全都遗落在外面的灰尘和静寂中了。

“卡郭德特。”格森对一个头发花白，驼背的人说道，“卡郭德特，德尚阁下来看你的模型了。”

“啊。”他那双布满皱纹的眼睛不安地眨了眨。

“给他看看，拜托，卡郭德特博士。”

这个驼背的老人走到桌子边，伸开双手。一幅全息图闪现出来，德尚不禁眨了眨眼睛，期待着看到一幅可怕的画面，或者和一具复原骨架打个照面。不料他却看到一行行绿色和蓝色的文字在空气中掠过，数字点缀其中，且越来越多。吃惊之余，他错过了开头，之后的内容也看不出个所以然。“我没看清……”

“我们正在用统计资料说话。”格森说道，“我们在用数据说话，我们用数学公式来表达我们的异见。”

德尚转过头，害怕地瞪着格森。“我和异见没什么关系，博士。我只关心真相，我是来寻找真相的。”

“坐下。”博士和声说道，“坐下，德尚阁下。坐那儿，把那些骨头挪开一点儿，快点儿，骨头的主人们不会介意的。坐下来，很好。”

德尚瘫坐在一张板凳上，正对着一张白色的工作桌。他本能地抬起头，眼睛被一块挂在墙上的石头吸引。那上面画着一张脸，岁月侵蚀，模糊不堪。

图像和骨头放在一起的做法让他有点着迷。平板上画着的那两个身体、那个雕塑、那一排排枯邃的头骨。

灭绝。星球遭受陨石打击，生命还挣扎在最初级的发展阶段。灭绝。

“啊。”格森叫道。德尚循声看去，看到格森也在仰头望着墙上那幅画。“是的，画作。我们还曾找到过一些雕塑，非常稀有，非常珍贵。有时候倒下的石头会掩盖并保护一些遗物的表面，通过我们的验证，确实如此。但头骨告诉我们的也很多。通过测量和全息图我们能还原他们的肉身……栩栩如生。你想看吗？”

德尚的嘴巴动了动。“不。”卑微的回答，胆怯的回答。“以后吧。这只是一处遗迹的发现，个例而已。你仍然没能说服我接受你的论点，博士，我很抱歉。”

“这个地方，就是我们要寻找的那颗星球，一个多层的行星。最表面的一层掩埋着来自同一时期的丰富的古代遗物，属于同一个全球文化圈。之后沉寂了，物种全都灭绝了，被一层又一层荒土所掩盖。百万年的地质记录……”

格森绕过去，坐在桌子对面的椅子上，手肘放在桌子上，一堆骨头隔在他们中间。格森绿色的眼睛在明亮的灯光下荡漾出睿智的神采，她的嘴巴四周有一圈皱纹，细细的裂纹隐现，像古老陶器的表面。“统计数据，德尚阁下，货真价实的统计数据。它们告诉我们手中这些手工制品在何处制造，还告诉我们这些史前遗物的成分和工艺，它们并没有朝更高级的水平发展，没有发现任何一种能让我们瞧得上的材料，比如可以保持长久不锈蚀的金属……”

“也许他们发明了某些新的工艺，某些可以彻底降解的材料；也许他们的信息存储介质是某种可逐步降解的材料；也许他们是在太空中生产那些材料的。”

“科技发展不是一蹴而就的。那些不掺一点儿水分的数据，淘尽沙尘得来的真实数据，史前遗物的种类和数量，这些数据和罐子——总是些罐子。还有那些不朽的石头，还有那些明摆着的陨石坑，那些不可否认的陨石撞击。我们难道不曾为我们自己的星球避免这样的灾难吗？我们难道不曾这样做过吗？喔，就在我们出发的半个世纪之前？”

“我确定你还记得，格森博士。我确信在这点上，你比我有优势。但是……”

“你看到了证据，但你还紧抓着原来的希望不放。但现在只剩一个问题……不，两个。是这个文明发射了那些探测器吗？是的。这是他们定居的唯一星球吗？毫无疑问。即使第四行星上有史前遗物，也被风暴冲刷，掩埋，失踪了。”

“但是它们也许仍然在那里。”

“但是数量极少，不存在某种演化序列。德尚阁下，这才是问题的关键。除开这些实物，这些材料，什么也没发现。这不是一个能进行星际远航的文明。他们发射了那些低速无人探测器，上面装着照相机、电子眼，但不是为了来看我们，这点我们早就清楚。我们只是打捞到一些漂浮的残骸而已，仅仅是一些冲上海滩的残骸。”

“你是有预谋的！”德尚嘶声叫道，激动得浑身发抖，在这间屋子里，身处一群沉默不语的异端的包围之中，他是孤掌难鸣的虔信者。“格森博士，你身居机要，身负重托，责任重大，我恳请你考虑你自己所做所言的影响。”

“你这是在威胁我吗，德尚阁下？你来就是为了这个，来叫我闭嘴吗？”

德尚绝望地看了看四周，环视着这突然静下来的屋子。探针和镊子发出的细密滴答声停止了，所有人的眼睛都望向他们。“拜托。”他重新看向格森，“我来这里是为了搜集数据。我期待一次简单的会面，几次和工作人员的会谈，然后从容地考虑一些问题……”

“我已经让你失望了。你是在担忧如果执政院和我意见不统一，事态会变得不可收拾。我当然充分意识到自己是在以一个机构的名义行事，德尚阁下。我记得德尚·达斯，我记得那最初五艘飞船的发射，德尚的克隆体除了其中一个，我都见过，更别提那些执政官不同世代的克隆体了。”

“你不能不把他们当回事儿！即使是你！我恳求你，格森博士，对我们耐心一点儿。”

“不需要你来教我什么是耐心，德尚五世。”

他不由自主地颤抖了一下。即使格森说出这句话的时候，脸上带着轻柔、温和的笑意。“你必须给我事实依据，博士，而不是什么与地景的神秘沟通。执政院已经承认这里正是我们要找的那颗行星。我向你保证，要不是因为这个，他们才不会花费那么多精力在这里建造基地。”

“瞧，阁下。探测器上的动力系统的能量早已耗尽，除了探测一些近在咫尺的东西，它又能干什么别的呢？近在咫尺的不就是他们自己的恒星系吗？即使正统派也承认这一点。瞧，我看过探测器和信息

板的原物，甚至亲手摸过。只是很原始的探索工具，设计来穿越他们自己的恒星系——他们自己还没有能力在恒星系内载人飞行。”

德尚眨了眨眼睛。“但是这么做的目的……”

“啊。目的。”

“你说你能站在地景中，用他们的方式思考。好吧，博士，现在用用这技巧。那些古代人抱有什么目的？为什么他们要在探测器上搭载那块信息板？”

老人那睿智、安详的眼睛闪烁起来，流露出一丝内心的痛苦。“这是一条隐晦的信息，德尚阁下。一条发送往他们自己黯淡未来的信息，一个没有目的地，四处漂流的信息瓶。没有回应，也不求回应。我们知道它已经漂流了多久——八百多万年。他们是在对全宇宙广播。这个探测器发射不久，他们就陷入了沉寂。那个尘埃湖的灰尘，德尚阁下，已经积淀了八百二十五万年。”

“我不会相信的。”

“八百二十五万年之前，德尚阁下。灾难降临在他们头上，全球性的灾难，就在探测器发射不到一百年，也许甚至不到十年之后。也许灾难是从天而降的，但显而易见是原子弹，而且是他们自己扔的——他们还处在一个不稳定的发展阶段。破坏都集中在人口密集区域，根据微量元素的监测，这些破坏是毁灭性的，且破坏程度相同。这就是那些统计数据含义。原子弹，德尚阁下。”

“我不能接受这个解释！”

“告诉我，远航者，你知道气候如何运作吗？那些陨石撞击所能做的，原子弹爆炸激荡起的浮尘可以做得一样好。更别提单单核辐射就能杀死数百万人，还有政府中心区域被破坏后产生的严重后果。我们说的可是全球灾难：浮尘遮断阳光，导致核冬天；光合作用停滞，生机勃勃的海洋和湖泊被扼死，食物链从最底端铲除……”

“你没有证据！”

“灾难的普遍性，人口中心的毁灭。而且，他们有能力阻止陨石撞击，虽然在这点上还有争议。但人口中心的同时毁灭只意味着原子弹，在我看来这是确定无疑的。那些统计数据，那些罐子和确凿无疑的数据，德尚阁下，已经判定了，答案就是这个。没有后裔，没有人从这个行星上逃脱。在陨石撞击之前，他们就自我毁灭了。”

德尚低下头，嘴巴靠在交叉握紧的手上，无助地盯着博士。“一个谎言。这就是你要说的？我们在追寻一个谎言？”

“就因为这谎言是执政官们犯下的失误，我们就要如此尽心维护？”

德尚竭力撑着手站立起来，站在那里。格森仍然坐着，仰头盯着他看，漆黑的眼睛里有一种令人战栗的眼神。

“你准备怎么办，领航执政官？让我闭嘴？这个老妇人最终还是变成一个麻烦了。唤醒我的克隆体，重新设定它的记忆，执政官们会选择些什么东西来灌输给它呢？”格森挥了挥手，指了指房间里那些工作人员，无数骷髅中间那十几双活生生的眼睛。“伯索基也有克隆体，我们这些有克隆体的还好办，但他们要怎么对付其他的工作人员？执政院要费多少周折才能让我们所有人都闭嘴？”

德尚环顾四周，身体忍不住微微颤抖。“格森博士……”他把手撑在桌上，看着格森。“你误会我了，你彻底误会我了。执政院确实占据着空间站，但我也有飞船做后盾：我和我的船员。我绝对不会命令你们闭嘴。我回到家园……”这个不习惯的词语梗在他的喉咙口。他考虑着，斟酌着，最后不无温情地接受了。“家园，格森博士。我在外面探索了一百多年，回来却发现这样的争论和分歧。”

“异端指控……”

“他们才不敢这样来指控你。”一声苦笑响起。“对你本人，他们并无成见，你是知道的，格森博士。”

“在他们的暴力面前，领航执政官，我并无还手之力。”

“她有的。”伯索基博士插嘴道。

德尚转过头，飞快打量了一眼伯索基，瞥见了 he 绿眼睛里的刚强，也瞥见了 he 手中坚硬的石块。他回转身，两只手放在桌上，放弃了防卫自己后背的企图。“格森博士！我请求你！我是你的朋友！”

“如果是为我自己。”格森博士说道，“我绝对不会还手反抗。但是，如你所说，他们对我本人并无成见，所以一定会是全面打击。执政官们必须让所有人都闭嘴，不是吗？这个基地必须连根铲除。也许他们早已调整了一两颗小行星的轨道，正在撞向这里。伪装成一起采矿船造成的事故，也许他们就能叫这个可怜古老星球永远闭嘴——一举毁灭我，还有这些遗物。失落的遗物和异乡的亡魂是更安全的崇

敬对象，不是吗？”

“这太荒谬了！”

“由于你的飞船出现在这里，他们的主宰权被部分架空，也许他们会变得更激进。他们有能力制造原子弹，领航执政官。他们可以用射线武器把你的飞船打残。他们甚至可以直截了当把你以异端指控的名义也列入遇难名单。欲加之罪，何患无辞？毕竟，所有执政官都有随时备用的克隆体，那些船长们已经习惯了听从执政官们的命令，而处在唤醒期的执政官数量又极少，不是吗？如果像我这样的研究机构都可以被威胁，区区一个第五世领航执政官对他们来说又算得了什么？不过是促使他们加快实施毁灭行动而已。”

德尚略显犹豫之色。“格森博士，我向你保证……”

“如果你是我的朋友，领航执政官，我希望你能活下来。你要明白，那些机器人都是他们的。能量包里的能量足够它们把信息发送给基地的人工智能，再从通讯中心发送到卫星，卫星转发给空间站和执政府。但这间屋子可以避开机器人的刺探，我们已经处理过，它们听不到你。”

“我不能相信这些指控，我不能接受……”

“你难道从来没听说过什么叫谋杀？”

“那么跟我走，跟我上飞船，我们去和他们当面对质。”

“到航空港的运输线是他们控制的，他们不会允许我们离开——人工智能运输车会拒绝运载。那些飞机上都有人工智能模块，我们也许根本就到不了飞机场那里。”

“我的行李箱。格森博士。我的行李箱，我的通讯设备！”德尚心沉了下去，想起了那些服务机器人。“被它们拿走了。”

格森被逗乐了，嘴边绽起一个微笑。“噢，远航者。这里科学家一大堆，难道我们连这么简单的东西都拼凑不出来？我们有一台接收发报机，这儿，就在这间屋子里。我们先弄坏了接收机，又弄坏了发射机，它们在登记簿上显示是损坏的，在这个可怜的星球上，多上这么点垃圾又何妨？当你回来的时候，领航执政官，我们本打算联系船队，呼叫你，你却迅如闪电，一眨眼就来到了我们中间。生于太空的尊贵阁下，你就像那远古的猛禽，猛扑到猎物身上。你的所作所为一定在空间站里激起了一阵慌乱，引发了一连串会议，如果执政官们图

谋着的正是我最怀疑的毁灭计划，那就只能恭喜你了。现在既然已经知道我们有一台发报机，而你的太空梭停靠在这个星球上，和这幢建筑物一样易受攻击，你会怎么办？领航执政官，要知道卫星中继系统可是被执政官们控制着的。”

德尚颓坐下来，他紧紧地盯着格森，说道：“你从来就没打算要杀我。所有这些，你是在设计拉拢我。”

“我的确抱有这样的期望，没错。我认识你的前代，我也知道你的个人名声，你一年接一年地燃烧着你的岁月，仿佛拥有无尽的生命，这一点可不像你的前代。你是什么样的人，领航执政官？狂热者？偏执狂？在这件事情上你到底站在哪一边？”

“你到底……”他的声音变得沙哑陌生，“你到底要我做什么，格森博士？”

“我要你拯救我们不受执政院的攻击。我要你拯救真相。”

“真相！”德尚绝望地挥舞双手，“我不相信你。我不能相信你，你所说的阴谋和你的研究一样离奇，你还想把我卷入政治斗争。我只想努力找到那些古人留下的足迹——一条线索，一件可以拨开迷雾的遗物。”

“一块新的信息板？”

“你这是在取笑我。随便什么都行，任何指明他们去了哪里的线索。他们肯定是离开了这个星球，博士。你用那些统计数据根本说服不了我。你的统计数据不能涵盖所有不可预料和不可预测的因素。”

“所以你会继续寻找那些你永远也找不到的东西。你会对执政院效忠，他们肯定也会和你合作。他们会批准你的研究，并放弃这个星球……当然是在毁灭打击之后，在实施毁灭我们和所有记录的打击之后。用一颗小行星，难道不是那些机器人在追踪记录着小行星的轨道吗？天晓得那颗小行星现在离我们有多近！”

“人们会知道这起谋杀！他们掩盖不了！”

“我告诉你，德尚执政官，你站在这个地方，环顾四周，你自己说说看，在这个被陨石撞得坑坑洼洼的荒芜星球上，在这个紊乱不堪，小行星经常出没的恒星系里，一起小行星采矿船因指令失误引发的撞击事故，不是比原子弹袭击来得更可信吗？实话告诉你，看到你的太空梭降落时，我们以为你是执政院派来的。你的行李箱里也许藏

着一样武器，他们的机器人故意未检测出来。但我相信你，领航执政官。你和我们一样陷在了这里，手头只有一台发报机，卫星中继系统又是被他们控制的，你会怎么办？说服执政院你是支持他们的？说服他们支持你下一步的航行计划，以换得你对他们的支持？也许他们会听你的，让你安全离开。”

“他们会听我的。”德尚说道。他深吸一口气，目光从格森看向其他人，又从其他人看回格森脸上。“我的太空梭由我自己控制，我自己的机器人，格森博士。太空梭和我的飞船保持着通讯连接，我只需要那个发报机一用。如果你觉得情况如此危急，要么信任我，向我寻求保护；要么就别信任任何人，我们都待在这里，等着看真相到底是什么。”

格森伸进一个口袋，拿出一块造型奇特的金属构件。她微笑起来，眼睛四周皱起一圈细纹。“一把老式钥匙，领航执政官。我们今天说的钥匙，指的是完全不一样的东西，但请记住，我本人就是一件古物。让我们把那些机器人搞个措手不及吧，伯索基。把天线竖起来，打开那个柜子，看看领航执政官和他的太空梭都有些什么能耐。”

“它收到你的呼叫了吗？”伯索基问道，光滑的脸上流露出真切的忧虑，他手里仍然忘我地抓着那块石头，也许是出于对机器人的害怕，也许是打算用它来对付德尚，如果他胆敢耍滑头的话。“太空梭开动了么？”

“我向你保证它在开动。”德尚说着，把发报机关掉了。他深吸一口气，把眼睛闭上，想象着太空梭升空，一个银色的橄榄形物张开翅膀，回到太空。要是被攻击就死定了。他们不会攻击的，他们肯定不会攻击的，当他们知道太空梭发射，他们会向我们发出征询，然后我们就会发现这一切只是因误解而引发的可笑错误。“中继太空梭已经升空了，没什么阻止得了它，它的防御措施相当厉害。执政官们可不是一群傻子，公民们，我们用太空梭来探索行星，是计划让它们能安全返航的。”他转过头看着格森和其他工作人员。“信息已经发出。我是个谨慎的人，这里有足够的增压服分配给每一个人吗？我建议大家穿上增压服，以防有什么事故发生。”

“警报。”格森立刻说道，“纽斯，拉响警报。”一个年长的工作人员应声而去。“室内空气失压警报，”格森说道，“这会把那些机器人搞糊涂。所有人穿戴增压服，所有机器人出动检查受损点。我同意增压服的建议，都去穿上。”

警报响起，一阵急促的尖锐声音在头顶响起。德尚本能地望向白色天花板。

黑暗，在外面漆黑的苍穹中，太空梭正飞升到蓝色的天际。空间站现在肯定知道事情出了大岔子，它会发出征询，征询信息马上就会发送到星球上来……

工作人员已经打开了第二个箱子。他们拉出增压服，不是预料中用于紧急撤离空压密封室后备的一两套，而是紧紧塞成一团的许多套。这个实验室仿佛有着层出不穷的防御措施，简直是一个偷偷装备起来的堡垒。整个基地、工作人员中间弥漫着一种密谋反叛的气氛——每个人都参与其中。

一件增压服朝他递来，他眨了眨眼，耳朵被警报声灌得满满的。他看着伯索基的眼睛，正是伯索基把增压服递给他的。不会有呼叫，不会有执政官们发来的征询。他开始明白了，这些人行动迫切、目光炯炯，他们的行为方式不是出于疯狂，也不是出于阴谋，而是出于真相。他们已经把他们相信的真相告诉了他——整个基地都相信的真相——而执政官们把这真相称为异端。

他的心跳再度平静下来。事态再次明朗，他的手也不再慌乱。他迅速穿起增压服，拉紧密封处。

“主人工智能在总控室里。”一个年长的工作人员说道，“我有钥匙。”

“他们要干什么？”一个年轻的工作人员吓坏了，问道，“空间站的武器会攻击这里吗？”

“离得太远，他们不可能奇袭。”德尚说道，“射线武器够不到，导弹又飞得太慢。”他的心跳越来越稳定。增压服包裹着他，熟悉的感觉又回来了——敌对的星球和武器攻击，这可是他见惯了的场面。他微笑起来，不是那种出于愉悦的微笑，而是咧开嘴，露出一排坚硬的牙齿。“还有一件事，年轻的公民，他们拥有的飞船都是运输船和采矿船，而我的飞船可都是猎手。我不得不说，我们的飞船装备武器已有两万年之久，我的船员们对摆弄武器都非常在行，如果执政官们攻击太空梭，他们可真是犯了大错。帮格森博士一把。”

“我快穿好了，马上好，年轻的阁下。”格森把衣领处拉紧。“说起穿增压服，我可比你……”

这时远处响起爆炸的闷响，格森抬头望向上方，所有人都停止了动作。管道里的吹气声停止了。

“**供氧系统！**”伯索基大声叫道，“噢，该死的！”

“我们还有氧气。”德尚冷冷地说道。增压服还有最后几个部件没有穿好，他认真细致地进行着每个动作，就像在进行一场娴熟、迅速的着服演练，足以为这些年轻人树立榜样。瞧好了小伙子们，领航执政官正在传授他的着服技巧呢。“我们刚刚已经得到执政院的答复，我们需要进到主人工智能那里，把它关闭。大家不要恐慌。此刻我的太空梭已经脱离大气层。”

凌驾于灰色的层云之上，远离恐怖的行星表面，银色的尖针已经瞄准了执政院的心脏。

警报，警报，警报，警报，警报——太空梭的信号发射不依赖任何卫星，一束高能冲击波会把信息广播出去。行星上研究基地的人员身陷险境。代码，任何一个领航执政官都不希望发送的代码，一串共生链接的数字：叛变！执政官们是叛徒。援助和拯救研究基地——**警报，警报，警报——**愤怒的尖叫从这个积满尘埃的星球、这个堆满枯骨的地方、这个搜寻任务终结的地方发出。

叛变！警报，警报，警报！

德尚不是个暴虐的人，他从来不认为自己崇尚暴力。他是个探索者，有怀疑精神的人。

他不相信什么东西是确定无疑的。他相信这个活了二十五万年的女人，是因为……因为她是格森。他指控叛徒，散布恐慌，但与此同时，他清醒地认识到也许叛徒就在这里，这个目光柔和的女人，这个头骨搜集者。

噢，格森，如果有足够胆量他会这样问她，你们双方到底谁是错的？迫使执政官们犯下暴力攻击的极恶罪责，这就是你希望的？和二十五万年的人生经验对峙，我这仅仅拥有基因上的一致性，却没有记忆的五世克隆算得了什么。我根本看不透你的想法。

你策划多久了，一千年？一万年？

你站在这个地方，那些在你生前就已灭绝已久的古人，你是在用他们的方式思考吗？你拿着他们的头骨，用他们的方式思考？这就是八百万年前他们做过的决断吗？

这在过去和现在，都是——以恐怖应对恐怖——一种双方共同犯下的错误吧？

“德尚阁下。”伯索基说道，一只手放在他的肩膀上，“德尚阁下，我们有主钥匙，我们有武器。我们在等你的命令，德尚阁下。”

在上方，厮杀已经开始了。

这只是个服务机器人，根本不知道大难就要临头。不像主管室里的基地人工智能，它奋起抵抗，关闭重重门禁，并且引入有毒的大气。基地主管第一个不幸遇难。

“悲剧，悲剧。”伯索基说道，此时他正身处穹顶前的赭色沙地上，站在那个小小的凹瘪残骸旁边。浓烟从穹顶右边被破坏的生命维持工厂里冒出来，行星的大气在不停地漏进漏出，与主穹顶泄漏的室内空气混合在了一起——人工智能运输车造成的第一次破坏，就是撞穿了塑料墙壁。“微生物都被释放到这个星球上了，一群笨蛋，一群无知的笨蛋！”

德尚才不去担心什么微生物。八轮人工智能运输车此时正在调整位置，准备再次攻击冻眠装置。他们和余下的科学家特意待在这个放置冻眠装置的气密房间里，期待会有来自太空的救援。人工智能运输车会撞击塑料墙壁，但活体目标把它的注意力从沉睡着的无助克隆体——格森的最年轻的克隆体、伯索基的克隆体，还有许多年长工作人员的克隆体——那里引开了。

引开它的注意力变得越来越难了。

他们已经坚守了一个又一个小时，避开它的冲击，笨拙地反攻，拖着碍手碍脚的增压服撤退。他们尽力给它造成损伤，工作人员也挖空思想出些办法来阻碍它的进攻——一大团金属线缠在了它的右后轮上，使它行进困难。

“该死！”一个年轻的生物学家叫道，它正向她的位置冲过来。轮到这位敏捷的年轻人投身战斗了，而年长的领航执政官是这些人中唯一有战斗经验的。

弯腰，闪躲，潜行。“它想把你逼进制氧装置的角落里，年轻人！这边走！”德尚的心跳加速起来，那个年轻女人身着沉重的增压服，蹒跚着奔逃，快要被运输车赶上了。“噢，该死，它已经锁定她了！伯索基！”

德尚抓起探针绑扎成的矛，小步跑上前。“引开它的注意力！”这是他们唯一的希望。

它转弯朝向他们，马达一阵轰鸣，金属的车身起伏扭转，八轮强劲驱动，扬起一片沙尘。“快跑，阁下！”伯索基在他身边喘息着说道。它还在转弯，现在，它冲着他们来了。斜刺里突然飞来一块石头，想再次引开它的注意力。

它不为所动，继续冲向它们。人工智能，这个八轮驱动、运转灵活的人工智能突然认定，它当前的行为模式已不再奏效，于是调整了程序，拒绝被误导。这个重型车辆追踪着它们每一次转向，不依不饶地追逐着它们。

越来越近。“先攻击传感器！”德尚大叫道，一脚踩在了滑溜的尘土地上，脚下一滑，但他赶紧站稳，抓紧手里的探针长矛，直直地瞄准它前车窗下挂着的阵列传感器。

嘭！灰蒙蒙的天空被一片蓝色代替，他仰面躺倒，背部着地在沙上滑行，滚动着的巨大充气轮胎在他身体两旁撒起沙土。

增压服！他脑中立刻闪过对增压服磨损漏气的担忧，同时他明白过来，他正被拖拽在人工智能运输车的底盘上，探针上传导过来的高压电击，让他身上的每个关节、每个神经元都在抽搐。

然后一切都安静下来，所有的骚动都停止了。他头晕目眩地躺着，直直地向上盯着那一方尘霾密布，镶着银边的蓝色天空。

他们来了，他想。他想起了他最大的克隆体：二十岁，已经被灌输良好的教育，正在沉睡之中。“你真是个英俊的孩子。”他无数次对他说。可怜的孩子，执政官的官衔归你了。你的前代是个傻瓜……

一个影子掠过他的脸——是一个戴着面罩的人在俯视他。一样重物压上了他的胸口。

“走开。”他说道。

“他活着！”伯索基叫道，“格森博士，他还活着！”

这颗星球上的伤痕并不比他来时更多——未被云层遮盖的地方，显露出红色和赭色的土地。水藻在海里、潮水坑里、湖里、河里继续它的奋斗，和穹顶中泄漏出来的外来微生物竞争着。昆虫和蠕虫继续着盲目的进化，在这颗贫瘠的陨坑累累的星球上，它们仍然是主导生

物。研究站已经修复完毕，再次运作起来。

德尚从他的飞船上凝视着这颗星球——它就像是指挥台旁边的全息显示矩制造出的一个球体投影。只要他挥一挥手，仿佛就能把它从宇宙中抹掉。十艘船体锃亮的驱逐舰，在外面的太空中排开，它们最近刚从深邃的太空中归来，马上又要出发去执行探索任务。仿佛一群滑溜的鱼，刚跃出海面一次，马上又要潜进漆黑的深海。许多恒星曾照耀它们的外壳，但自从从母星出发后，这颗恒星临照它们的次数最多。

不啻于家园。

空间站也已恢复运作。尸体交付给了恒星——这颗追寻了许久的恒星。

在前所未有的五位执政官同时遇难的紧急局势下，搜寻任务的大权目前由领航执政官单独执掌。其他执政官的克隆体还没有被激活，多头执政体制还未恢复。“以后再唤醒新的执政官，”德尚下令道，“等我去别的星球探索时。先等这次的事件成为历史吧。”

趁现在我还能管得住他们，他想道。他往旁边看去，看到了二十岁的德尚六世，这个年轻人也转头来看他。在三十二个唤醒年之前，德尚曾经在镜子里见过这张脸。

“有什么命令，领航执政官？”

“等我们走后，你就唤醒你的兄弟，六世。马上唤醒他。在这次出航的大部分时间里，我都将处于唤醒期。”

“处于唤醒期，长官？”

“是的。有些事我希望你多加思考。将来我会跟你和七世两人详细说的。”

“关于执政官们的事吗，长官？”

听到这样的猜测，德尚不禁挑了挑眉毛。“你和我已经协调得很好了，六世。你不用等很多年，就可以继承我的职位。错过这次的战斗，你后悔吗？”

“不，领航执政官！我肯定你也没后悔！”

“反应很机敏，果然没让我失望。回到你的位置，六世。你非常走运，不用去应付一起新近发生的分裂，也不用仓促承担执政官的位置，去和五个新的执政官打交道。”

德尚后仰身体，靠在椅背上，年轻的德尚六世穿过舰桥，坐在船长旁边的一个属员座位上。领航执政官可不仅仅是虚衔首领，他直接领导着搜寻任务的七十艘飞船，所有的船长和船员都听命于他。让这个男孩在测绘航线的职位上先练练手，德尚要试试他的能耐。一阵刺痛让他不禁辗转一下身体。当时身陷车轮中间，电流将他击得身体挺直，但也救了他，不然就不只是骨折一手一脚了。经过医护人员的治疗，手和脚已经痊愈，只是还需一些简单包扎加以保护。胸肋也被很紧地扎了起来，这里疼得尤为厉害。

雷达扫描果真定位到了三颗偏离轨道的小行星，它们正向行星飞来，空间站的电脑并未准确记录其轨道，等到飞船上的人员运行自己的探测程序时才发现，小行星们已被重新定向。

杀害下属，破坏基地，引发内讧。执政官们的罪责极其严重，证据确凿。

“领航执政官。”联络官说道，“格森博士回电。”

再见，他之前这样告诉格森。我不接受你的判断，但我将竭尽所能，去追逐我的信念，让所有想加入你的人留在空间站吧。有一些人会自愿留下来，我不会公开宣称理解他们的想法，但你也许可以信任他们。你可以放心，执政官们已经得到了教训——我会亲自训诫。只要我还能施加影响力，所有成员的言论自由都将不受压制。我会关照的。去睡吧，也许在有生之年，我们能再次相见。

“接通吧。”德尚说道，格森能屈尊作答，令他既欣喜又紧张。他打开通话开关。先是听到一阵惯常的哔哔吱吱声，这是在交换通讯协议，然后才是格森安详的声音。“领航执政官。”

“是我，博士。”

“谢谢你的表态。我希望你也一切安好。祝你一路顺风。”

那块信息板就挂在他前面，控制台上方。几百万年前，一个渺小的探测器从这个星球发射，装载着原初的那块信息板：两个外星人裸身而立，其中一个一手举起。布满划痕的信息板上，那一系列图像指引着搜寻船队数个世纪的航行。搭载着这份问候的探测器设备简陋，

上面的照相机早已停止运作。

向你致敬，陌生人。我们来自这个星球，这个恒星系。

看，这手，创造者的器官——这应该是我们的共同点。

这些图表：我们崇尚知识和文明；读到这则信息的陌生人，无论你们是谁，我们不怕你们。

一群智慧的傻子。

很久以前，曾经的一个时代，也有一群傻子穿越茫茫星海去寻找他们。曾经在二十五万年之前，一群傻子迫切需要证据来证明，他们在宇宙不是孤独的。他们发现了一件饱经尘埃冲击的外星远古遗物，它已经在宇宙中孤零零地漂流了漫长的时间。

你好，它说。

这遗物的制造者，那些爱好和平的远古外星人，变成了传奇。他们成了探索的目的，成了激发灵感的源泉。

人们对他们充满了偏执的难以抑制的好奇心，这好奇心拯救了这个文明，使人们放弃了战争，远航星海去搜寻。

“我是当真的。我真的希望你能休眠，博士。省下几年的时间，再去教导后世的人们。”

“我最年长的克隆体已经苏醒。我已不再抱有长生不朽的妄念，领航执政官。我希望花费自己的余年好好教导她。我已经把你的故事告诉她，领航执政官。她希望能见到你。”

“你仍然可以放弃这个行星，跟我们一起上路，博士。”

“去寻找一个神话吗？”

“不是神话。在这点上我们意见分歧，博士。博士，你待在这儿又能做什么呢？即使你是对的又能怎么样？这个星球上的文明已经灭绝。即使我是错的又能怎么样？我永不停止求索，我也永远不知道答案。”

“但是我们认识他们的后裔，领航执政官。我们，就是我们。我们把他们的故事传遍每一个星球——他们已经变成了一个传说。那些

远古外星人，那些先驱者。上百个文明接受了这个神话，上百个文明在这样的信念中成长，并让后代继续传承这个故事。如果你发现了他们又怎么样？你能认出他们吗？天知道进化把他们改变成什么模样？也许我们早就已经遇到过他们，就在某个我们已经寻访过的行星上，但是我们没有认出他们来。”

这是反语，小小的幽默。

“也许吧。这样的话，”德尚说道，“我们会再次发现回家的路。也许我们就是他们的后裔，经历了八百二十五万年的变迁。”

“哦，你这神话的编撰者。继续写你的诗行吧，远航者。用传说卷起旋涡，把寓言教给各族，用传奇把整个宇宙都点亮。我对你充满信心。你可知道，我来寻找的正是这个行星，但是，旅行之子，你必须拥有更多。对你而言旅行本身才是探索。再见了，永别了。世间万事都是福祸相倚的，许多微生物被释放出来，这里的生态平衡已经被改变。伯索基已经停止悲伤，开始对这个事态有了很不一样的看法。他的水藻也许会因基因链上几处蛋白质的变化而进化出新种，谁知道会产生怎样的变种呢？也许这一次，软件真的被改写了。祝你旅行顺利，领航执政官。去别的恒星照耀之下，寻找你的远古外星人吧！我们会在这里，在这颗恒星之下，等待着他们的后裔归来。”

阿古 译

1985

约翰·克劳利

人们常常将约翰·克劳利的作品与J.R.R.托尔金的史诗奇幻以及加西亚·马尔克斯的魔幻现实主义相提并论。他通常被视为“神话式奇幻”作家，小说中典故迭出，寓意丰富，科幻元素与之结合得天衣无缝。他的头三部小说都是在科幻场景的名义下开展奇幻的情节。《深渊》讲述了一个与地球历史类同的遥远星球上，两大封建世家争夺中世纪权力的动荡局面。《野兽》设定在分裂割据状态下的近未来美国，极权主义中央政府的顽固派以基因工程制造的人兽杂交体为先锋，竭尽全力镇压独立战争。《引擎之夏》展现了末日浩劫后美国陷入新黑暗时代的背景下，一个原始成年礼的故事。克劳利凭借《他方世界》斩获了世界奇幻奖，这部作品标志着他告别了以往透过科幻视角探索人类社会结构的手法，转为在现代背景下展现传统的硬奇幻。故事带有古典浪漫小说的风韵，在虚构现实的现代社会中，人类与精灵王国相处融洽，但新近上台的总统反感精灵族，以至于威胁到他们的安危。小说以此为背景，记载了一个多世同堂的古怪家庭的家族史。这部构思新颖的小说被奉为现代奇幻的里程碑，并为克劳利后来的作品定下了基调——以戏谑的笔触，描写涉及魔法、略带怪异的日常生活。他计划中的系列四部曲已完成前三部，分别为《埃及》《爱与眠》《魔附妄想》，情节环环相扣，内容包罗万象，融合了史实、虚构、幻想、玄奥之谜、文艺复兴哲学、架空历史、历险传奇、古典神话，从中世纪传奇故事中折射出人文思考^[1]。克劳利的作品集《新奇》主打为四篇以艺术创作为主题的幻想类中篇小说。他的小说选集还包括《古物》。

我觉得那业务不可能是乔吉自己办的：她对死亡有些敬畏，却从不多愁善感。不是她，是她的第一任丈夫替她办的——他非常富有，（据乔吉说）是个经常泪眼汪汪的怪家伙——或者说实际上是他自己办的，当然啦，因为他是受益人，只可惜在安装后不久他就死了，

如果安装这个词没用错的话。他死后，乔吉处理了大部分从他身上继承来的遗产，折算成钱。反正那场婚姻中她最在意的就是钱。但黄蜂没法真正处理掉，乔吉也就没有管它。

那东西的实际大小，跟体形最大的黄蜂差不多。它和黄蜂一样，精力充沛，喜欢慢吞吞地到处乱撞。当然了，它跟小蜜蜂是一类的——我指的不是昆虫，是微型话筒——用来记录影像。它实在是名副其实，世人都能不假思索便吟出这样的零章断句：死神啊，你的毒钩在哪里？^[2]

乔吉虽然不理睬它，它却寸步不离；在它周围你可得小心些，它会依照乔吉的动作、周围的人数、亮度、她的音调，选择合适的距离跟在旁边。随时都有把它关到门内，或是一球拍击中的危险。

它很值钱（如果算上预付的访问费用和终身保修合同），虽然它并非真的那么脆弱，但仍会让你神经过敏。

它并不会随时录像。虽然要求不高，但摄像仍需要一定的光照，所以在黑暗下它自动关机。它有时也会跑丢。有一次，我们好久没看到它在周围飞舞，结果我打开一扇壁橱门，它竟然飞了出来，然后发出低低的嗡嗡声，立刻赶去寻找她了，忠心如常。它一定在里面关了好几天。

它终于没电了，或者是烧坏了。我想，那么小的电路板控制那么多的功能，什么都可能坏掉。最后的那些时间里，它成天在卧室天花板上轻轻地撞来撞去，就是不肯下来，好似冬天的苍蝇。后来有一天，女仆把它从写字台下面扫了出来，只剩一具空壳。那时它已经为乔吉传输了至少八千小时（八千是保底数量）的影像：她每一天的每时每刻，她的来去，她的言行，活生生的自己——全都记录在案，存储得满满当当，保存在帕克公祭园。之后，等到她离开人世，你可以挑个时间到公祭园，比如说找一个星期天下午，走进她那掩映在秀丽园林中（帕克的宣传品资料上是这么说的）静谧的个人祭奠室。在那里，你可以运用神奇的现代信息储存和访问系统，与她单独见面。鲜活的她，多面的她，从不改变，从不衰老，常青的影像比记忆更为栩栩如生（这也是帕克宣传册上说的）。

我娶乔吉是为了钱，跟她嫁前夫的理由一样。就是他替她签下了公祭园的协议。我想，她嫁给我是看上了我的相貌，她看男人总是看外貌。而我想写作。我像那些傍大款的女人一样做了一番计算，认定让有钱的太太来扶养我，支持我，能给我更大的写作自由与“发展”。而我对计算，也和大多数女人一样不在行。我扛上一台打字机和一箱

各色门类的纸张，从伊比沙岛到格施塔德，到比亚尔，到伦敦，我在沙滩上敲字，还学会了滑雪。乔吉喜欢看我穿滑雪服的样子。

而现在，容颜已逝，回忆过往，我发现年轻的自己也是那一类珍品美男，那种人出现时基本上都扎在女人堆里，和男人在一起的时间少得可怜。那类人意识不到自己的秀美，却几乎能立即意识到自己能深深打动女人，虽然不清楚原因为何。他以为自己受人倾听受人理解，他的灵魂能被人看见，其实她们看见的只有大眼睛长睫毛、健壮结实的古铜色手腕，动人地一转戳灭烟头。这让我感到困惑。直到那时，我才弄明白为什么长久以来总有人宠我、关心我、倾听我；为什么我之前令人关注，但这种魅力却经年消退。大约在同时，我才意识到自己根本当不了作家。乔吉的投资对她来说没有以前那么赚钱了，我计算的数额也不再增加。直到那时我才开始深爱上乔吉，这是我始料未及的，而她竟然也始料未及地开始爱我，开始需要我，一如她需要任何人。她去世时，我们虽然已多年未曾谋面，却从未真正分开。她会在拂晓时分或凌晨四点打来电话，因为她总在各地旅行，却从来记不住地球在旋转，各地会有时差。她行事疯狂、铺张浪费、在她身上找不到一点恶意，也找不到恒心，找不到抱负——她很容易开心，也很容易厌倦，一路行事匆忙，心底却异常宁静。对事物，对日子，对人，她心血来潮地珍惜，又突然不闻不问，乃至遗忘。她纵情享乐，我和她在一起也很享受，那是她的天赋和命运，这种命运并非人人能自如掌控。记得有一次，在纽约一家酒店逗留时，她看着开阔的窗外突降的大雪对我说道：“查理，享受会害死我的。”

事实如此。奥地利刚降下一层薄雪，她就随第一批人去猎雪豹了，那些安静的野兽跑得跟高速摩托艇一样快。阿尔弗雷德从加州打来电话，将噩耗带给了我。隔那么远，他带着浓重的口音又急于告诉我那不是他的责任，害我一直没听清具体细节。我仍是她的丈夫，她最亲近的人，有资格继承她手中所剩不多的财产，也是帕克公祭园访问业务的受益人。幸运的是，公祭园的服务还包括将她的遗体从格施塔德运回来，安置在她位于公祭园加州分部内的祭室。除了签署文件和从抵达凡奈斯港的货轮上接受乔吉的骨灰之外，没有什么需要我做的。公祭园的客户代表十分热心，确保让我理解怎样访问乔吉，可我没听。我想，当时我的内心仍像个孩子一样稚嫩，关于死亡的一切、死亡的事实，未亡人的命运，活人面对死亡的境遇，思考这些对我来说似乎很古怪，叫人难堪，毫无用处，而对待死亡的仪式只让我觉得更加古怪、更加难堪，更加无用：我爱的人去世了，因此我要穿上小丑般的服装，倒着说话^[3]，购买昂贵的机械来弥补伤害。于是我回到了洛杉矶。

大约一年多以后，律师寄来了乔吉安全信托柜里的物品：一些债券之类的东西和一个铁盒，盒上镶着天鹅绒，里面装着一把钥匙，两侧齿槽很深，配着光滑的塑料头，像一把豪车的钥匙。

我第一次去公祭园，是出于什么原因？主要是因为我先前忘了这回事：收到寄来的钥匙，像是偶然翻到一堆旧照片时的感觉。照片新拍时你没有特别留意过，等到它们泛黄了，你才发现它们记录下了过去，却不包含现在。我满心好奇。

我非常理解，公祭园的访问业务很可能只是给有钱人开的另一个残酷玩笑，让他们心存幻想，以为真能买到无法买卖的东西，好比三十年前的“人体冷冻”热。我和乔吉在伊比沙岛时，就曾遇到过一对与公祭园签约的德国夫妻。他们的黄蜂像圣灵一样成天在头顶盘旋，让他们时时刻刻极为注意自己的形象——似乎随时都在排练那即将储存起来，供子孙后代观看的永恒表演。生活太死板了，他们就跟法老一样，虽生犹死。乔吉曾猜想，他们是否允许黄蜂进入卧室？或者它的存在反而是种激励，让他们更卖力地向未出世的儿孙证明彼此不朽的爱情和令人称羡的精力？

不，不能以那种方式欺骗死亡，金字塔、永恒的弥撒就已经足够。我找到的将不是起死回生的乔吉，而是我和她共同生活的八千个小时，真正生活过的时间，这些数据存储在那里，比我那错漏百出的记忆安全多了。乔吉没有把黄蜂排斥在她的卧室之外，那是我们的卧室，她从不在任何人面前搔首弄姿，也不会想到特意为她做戏。我也会出现，毫无疑问，被黄蜂不经意间注意到：那几千小时里有几百个小时是属于我的。就是从那时起，我开始关注过去的自己，“我”成了必须要弄清楚的问题，得把相关证据收集起来掂量掂量。我当时三十八岁。

那年夏天，我找当地一名认识的律师借了张公路进入许可证（就是HAPpy卡的前身），沿海滨公路驱车来到公祭园，它位于一条美丽的海滨公路尽头，孤独矗立在大海旁边。外表看上去，它像是最有档次、最宁静的那种意大利乡下公墓，低矮的灰泥墙顶上装饰着古瓮，四周植满苍松翠柏，中间是一扇拱门，门上镶了块小小的黄铜匾：请使用钥匙。门开了，迎面出现的不是一方荫蔽的墓碑，而是一条往下的坡廊：公墓外墙只是装饰，真正的内容在地下。寂静，像是那种无名的清幽背景音乐营造出的，无声而孤寂的氛围——所需的技术人员小心地藏起来了，或者是根本不需要他们。当然了，访问理念本身其实很简单，至少操作简单。就连我这样的信息技术白痴也看得出来。黄蜂是真正的高精尖产品，但我们扫墓人面前的东西十分普通，就像自制家庭影片或丝带捆扎的旧日信件一样，不足为奇。

入口附近的显示屏告诉我走过哪条走廊能找到乔吉。我用钥匙打开一间小放映室，里面有一个中等大小的电视监视器，两把舒适的椅子，深色墙上挂着棕褐色的壁毯，背景音乐甜蜜而忧伤。乔吉的骨灰显然在附近的某处，墙内或地板下，他们没有确切告知骸炭的具体存放位置。电视前的控制面板上有一个钥匙孔和两个条形按钮：访问与复位。

我坐下来，觉得自己很蠢，又有点害怕。他们特意采用肃穆装修和素色物品安抚来人，反而让我更不舒服了。我想象着，在我周围，在其他走廊尽头其他的房间里，还有他人正同逝去的故人神交，而我即将加入他们之列。逝者正在背景音乐的流动之下，对他们悄声低语，见者伤悲，闻者流泪。我理应也一样，可我什么也听不见。我插入钥匙一转，屏幕亮了起来。微弱的光线更暗了，助兴音乐停止。我按下访问键，显然下一步就该这么做。毫无疑问，很久以前当我在码头接收殓在铝盒里的乔吉下船时，他们已经对我解释过操作程序，可我没听。屏幕上的她转身看着我——差不多是直直看向我，我惊得跳起，屏住呼吸——她看的是注视着她的黄蜂。我听到她说的后半句话，看到她做的后半半个动作。这是何时？何地？不然就和其他的一起放到同一张卡上，她说着转过头去。有人说了什么，乔吉应了一声，站起身来，黄蜂的镜头摇摄过去，前前后后地跟着她，像一个用家庭录影机拍摄的业余人士。一间白屋、阳光、藤条筐，这是伊比沙岛。乔吉身穿棉衬衫，前胸敞开，她从桌上拿起一瓶润肤乳，往手心里倒了一些，搽到长满雀斑的锁骨上。接着又是把什么东西放到卡上的对话，听不明白，然后这个话题搁下了。我看着这个房间，猜测眼前是哪一年的什么季节。乔吉脱去衬衫——小而圆润的乳房微微颤动着，大大的乳晕粉粉嫩嫩，四十岁的她胸部和小女孩差不多。她走出房间到阳台上，黄蜂跟出去，被阳光晃得无法拍摄，它赶紧调整。如果你想那么做的话，有人说着，从屏幕前跨过，模糊的一团棕色，没穿衣服。是我。乔吉说：啊，瞧啊，蜂鸟。

她入迷地望着它们，黄蜂悄悄靠近了她的金色短发，同样全神贯注地望着她，而我则注视着她那专注的眼神。她转头将手肘靠在阳台栏杆上。我不记得这天了。怎么能记得呢？在几百天，几千天之中，那天只是沧海一粟……她眺望着明亮的海面，脸上是沉醉的表情，朱唇微张，心不在焉地撩起护肤乳抹胸。花丛中斑斓一闪，是蜂鸟。

我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突然感到很渴，渴求更多的过往——我按了复位按钮。伊比沙岛的阳台消失了，屏幕上空无一物，发着光。我又轻按访问按钮。

起初只有黑暗和低语，接着一团深黑色从黄蜂眼前移开，一幕人

头攒动的昏暗景象呈现在眼前。画面一跳。又出现了其他人，或是同一群人，派对吗？画面一跳。不知道这是哪里，显然黄蜂在依据光线水平变化自行开机关机。乔吉一袭黑衣，有人替她点燃了香烟，打火机火光一曳。她说，谢谢。画面一跳。这是间公寓门厅或者酒店休息室。巴黎？黄蜂急忙寻找她，在人群中来回穿梭。它拍不出电影，没有远景，不会镜头切换——只能亦步亦趋地跟着乔吉，像一个争风吃醋的丈夫，除了她什么都看不见。真令人丧气。我按下复位键。访问。某时某地的乔吉在刷牙。

一两次这种毫不连贯的跳跃之后，我明白了，访问是随机的。没有办法查找某年某天的某个场景。公祭园没有提供任何程序，没有。那八千个小时根本没有归档，全都混在一起，好似疯子的记忆，就像一副洗散的纸牌。我之前没有考虑到这一点，还以为它们会按照时间顺序从头播放到尾。为什么会这样呢？

我还明白了些别的。如果访问是完全随机的，如果真的无法控制，那么我刚才看过的景象就几乎永远失去了。它们再次上演的几率大约是八千分之一（会更大吗？会不会大得多？我对概率概念很模糊），可以说这个键不管再按多少次，也调不出来。那个伊比沙岛的下午就这么逝去了，我感到一阵悲痛。它现在逝去了两次。我在空荡荡的屏幕前坐下，害怕再碰触访问键，害怕我还会失去什么。

我关掉机器（房屋亮度提高，背景音乐又柔声响起），走出门，来到走廊，回到入口处的显示屏前。绿色的名单缓缓滚动，像机场等待出港的航班列表：许多名字旁边没有数字编码，也许表示他们还未入驻，仍在等待。D开头的有三个，主管^[4]隐藏在他们当中，不留意会把他也当成死者的名字。房间号码在旁边。我找到这间屋，走了进去。主管看上去更像个门卫或者值更的，就是你经常会在门庭冷清的单位看到的那种打理杂务的半退休人员。他穿着一件僧袍一样的棕色工作服，正在小办公室的一角煮咖啡，工作似乎很清闲，早就完成了的样子。我进门时，他诧异地抬头看看，脸上的表情活像是上班时间偷懒被抓住了。

“对不起，”我说，“我觉得我好像不太明白这个系统。”

“有问题吗？”他说，“应该不会出问题吧。”他略微睁大眼睛看着我，有点儿迟疑，希望我别找他解决什么难题，“设备运转正常吗？”

“不知道。”我说，“感觉不像那么回事儿。”我把自己对公祭园访问业务的理解描述了一遍。“不是那样的吧，会吗？”我问，“接入完全是随机的……”

他点点头，仍旧大睁着眼睛，密切注视着我。

“是这样吗？”我问。

“是哪样？”

“随机的吗？”

“哦，是的。对，没错。如果一切工作正常的话。”

看到他点头表示肯定，我一时想不起什么话来应答。接着我问道：“为什么？我是说为什么根本没有办法去，去组织材料，或者把访问材料的方式安排得井井有条一些？”我又有了面临死亡时那种怪异的愚蠢的感觉，像是在跟人争乔吉的财物似的。“随机访问感觉很傻，请原谅我这么说。”

“哦，不，不，不。”他说，“你看过产品资料吗？有没有通读一遍？”

“呃，说实话……”

“跟那上面写的一模一样。”主管说，“我向你保证，如果真有什么问题的话……”

“我可以坐下吗？”我说着，笑了一下。他好像挺怕我，怕听我抱怨，怕我这个扫墓人，或许会因哀思无处宣泄，冲动起来便忘记他有限的职责范围，他想方设法平静下来。“我敢肯定没有出错。”我说，“我只是觉得自己没能理解，我对这些东西的领会向来很慢。”

“明白，明白，明白。”他遗憾地丢下咖啡机，坐到办公桌后面，十指交叉，一副顾问的派头。“人们在这里访问能得到许多满足。”他说，“如果他们不介意，甚至可以说得到许多安慰。”他皮笑肉不笑的，真不知道他到底有什么本事，被录用做此工作。“随机的问题，喏，资料里全都有。出于法律原因——你不是律师吧？不，别误会，别别，没有冒犯的意思。你瞧，这里的材料，唔，除了用于神交之外，没有别的用意。假设这些材料都编了程序可供搜索，假如对税捐或遗产存在争议，这里就会挤满律师前来取证，完全破坏纪念的意义。”

我还真没想过那一点。正是由于内置的随机性，过往生活能免于被人系统地搜索，而且毫无疑问地让从事摄影业的帕克公祭园免于踏入迷局，惹得重重讼务缠身。“要找点什么，得把八千小时看个

遍，”我说，“即使找到了，也没法重播，可能会再次失去。”看过之后，那些影像又加入了随机的过往，譬如那个伊比沙岛的下午，那场巴黎的派对，逝去了。他笑着点点头。我也笑了，点点头。

“我跟你说吧。”他道，“他们没有预料到那一点，随机性。它是个副作用，存储过程中产生的副作用。只是偶然。”他扬起的嘴角下垂了，眉毛严肃地拧在一起。“瞧，我们这里的存储是分子水平的。由于空间问题，必须压缩到那么小。我是指那八千小时的保底时间。如果我们用录像带或传统介质，将会占据多大的空间呀？要是访问理念流行起来，需要的空间就更多了。因此我们用的是分子阻阀环道，只有指甲盖大小。这些在宣传资料中都有。”他用奇怪的眼神看着我。我突然有一种强烈的感觉，觉得他在糊弄我，忽悠我，眼前这个身穿工作服的人压根儿不是专家，不是技术员，他就是个骗子，或者冒充主管的疯子，根本不在这里工作。想到这儿，我脖子上汗毛直竖，不过很快平静了下来。“这就是说，”他继续道，“随机性是分子存储的效果。布朗运动。你做的一切，只要动了环道，哪怕只有一微秒，分子也会重新归整。不是我们打乱的顺序，这是分子的自然属性。”

我勉强记起，物理课上讲过布朗运动。老师讲过分子的随机运动，还给出了数学描述，就好比一束阳光下尘埃的飘舞，好比玻璃镇纸中村舍上方纷纷扬扬的雪花。“我明白了。”我说，“我想我明白了。”

他问道：“还有别的问题吗？”他说这话的口气，像是知道可能会有别的什么问题，却希望我别提出来。“你明白这个系统吧，钥匙锁、两个按钮，访问、复位……”

“明白。”我说，“现在明白了。”

“神交，”他说着站起身来，知道我马上就会走，松了口气，“我了解的。你需要一段时间才能放松下来，领会神交的理念。”

“是的。”我说，“的确是。”

不知道我来这里想得知什么，总之我没有收获。黄蜂对存储毕竟不在行，不行，比我年轻时的记忆好不了多少。它的小眼睛错过了许多日子和星期。它的视力不怎么样，就看见的那些景象而言，它也和我一样，不太会辨别哪些转目即忘，哪些永生难忘。我们俩不分上下——差不离。

可是，可是——她站在伊比沙岛，边给前胸涂润肤乳，边对我

说：啊，快看，蜂鸟。我已经忘了，但黄蜂还记得。我当时没有珍惜这一瞬间，不知道它已然失去；而现在，我又将它收入囊中。

离开公祭园时，太阳正在西沉，光滑如缎的海面涌起轻柔的泡沫，随机拥抱着岩石。

我的一生都在等待，不知道等的是什么，甚至没意识到我在等待。我仍在等待，消磨时光。其实我等待的早已发生，已成追忆。

乔吉死后快两年了；我两年来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为她流泪——为她，也是为我自己。

当然，我又回来了。托了一些人，塞了一些钱之后，我也给自己弄了一张HAPPY卡。像那时的许多人一样，我有些空闲时间，经常无所事事的下午（周日除外）外出，驶上坑坑洼洼、杂草丛生的公路，开过海岸。公祭园总是开着。我逐渐放松，领会神交的理念。

如今，在那地下度过几百个小时之后；如今，当我早已不再穿过那些门（我想钥匙被我弄丢了，总之我不知哪里能找到），我明白，当时感受到的孤寂是真切的。我觉得周围也有人在观看，隔壁祭室也有人在倾听，其实大多是出自我的想象。几乎没什么人在那里。

那些坟墓最终被人遗忘，各地的坟墓差不多都是这样。或者是活着的人不太愿意过多造访死者——什么人会喜欢死人呢？——或者是到最后，本来有望签约的买主发现了访问理念的缺陷——就跟我一样。

访问。她从壁橱里把衣服一件件拿出来，放在身上比照，研究穿衣镜中的效果，又把它们一一放回去。她做了个鬼脸，那是只有照镜子时才做给自己看的鬼脸，完全颠覆了她平时的形象。镜中的乔吉。

复位。访问。

她又在照镜子，真是诡异的巧合。我想黄蜂可能被镜子弄糊涂了。她转身，黄蜂随之调整。有谁在睡觉，裹着被子躺在一张酒店大床上，清晨，旁边停着客房送餐车。哦，这是阿尔冈昆：那是我自己。冬天，高窗外雪花正在飘落。她在手提包里找出一个小瓶，就着咖啡服下一片药。她手执的不是杯把，就那么端着杯身。我扭了扭，露出一头乱发。对话——听不清楚。灰色的房屋，白白的雪光，颜色退淡了些。我现在会伸手抱她吗（我一边看着我俩一边想）？下一个小时，我是不是会抱住她，或者她抱住我，推开被子，解开她浅色的

睡衣？她走进盥洗间，关上门。黄蜂被关在门外，仍傻傻地拍着，门板映入眼帘。

最后，我按下了复位。

但（我想）要是我耐心一点儿，继续等着看下去，会上演什么？

时间，结果，我耗费了太多时间。浪费，没有意义的浪费——又不是观赏体育比赛。整个下午懒洋洋地坐着，茫然看着眼前的视频，体会自己的存在，不论这种做法本身多有意义，机械的重复却没有一点快乐。等待真是折磨。五年间，有自然光或灯光照明的八千个小时里，我们多久交欢一次？会有多少时间花在做爱上？一百小时，还是两百？能访问到这种场景的几率不高；这些时间大部分都被黑暗吞没，就算录下来了，也零零碎碎地湮没在数不胜数的购物、阅读、乘飞机、乘车、睡觉、道别之中。全然无望。

访问。她打开一盏床头灯。一个人。她在床头柜上的面巾纸和杂志之间翻找，找到一块表，懒懒地看了它一眼，把正面翻过来，又看了一眼，放下。冷，她钻到毛毯里面，睁着眼睛打着呵欠，然后伸出手摸到电话，手却放在上面没动，想了一会儿。凌晨四点的思考。她收回手，像孩子困倦时那样颤抖了一下，关上灯。噩梦。时间突然跳到清晨，黎明；黄蜂刚才也关闭了。她睡得很熟，一动不动，只有头顶的金发露在被子外面——毫无疑问会这样睡上几个小时，黄蜂留神地注视着她，目不转睛，这岂是哪个偷窥狂能体会到的美景。

复位。访问。

“声音没有之前听得那么清楚了。”我告诉主管，“画面也比以前模糊。”

“哦，当然了。”主管说，“宣传资料里是有这方面的提示的。我们必须得解释清楚，这可能是个问题。”

“不只是我的显示器吗？”我问，“我以为可能只是显示器出了问题。”

“不，不是，不完全是，不是。”他说着，递给我咖啡。几个月过去，我们已经熟稔起来了。我想，虽然他怕我出现，但我不时来这里他应该挺高兴的，至少有活人来这里，至少有人在使用这些服务。“确实会出现一丁点儿的老化。”

“好像一切都开始变灰了。”

他表现出强烈兴趣，脸上呈现出认真的神情，没有轻描淡写地搪塞这个问题。“嗯嗯，嗯嗯，瞧，处在分子水平上，就会产生老化现象。这是物理问题。随着时间推移，分子会产生小幅的无序运动。所以会有损失——时长上不会损失一分钟，只是会损失一点点清晰度和颜色，不过会逐渐稳定下来。”

“会吗？”

“我们认为会。当然会，我们保证会。我们预见到了。”

“可你也不确定。”

“嗯，唔，你瞧，我们这项业务才开展了很短的时间，这是一个新的理念，还有许多未知的东西。”他仍看着我的方向，同时又似乎忘记了我的存在。他累了。最近他似乎也褪色了，老化了，清晰度降低。“你的屏幕上可能会开始出现雪花。”他轻声说。

访问。复位。访问。

灰色条石以人字形铺就的灰色广场，风中啪啦啦响的灰色棕榈。一阵严风袭来，她翻起毛衣衣领，眯起眼睛。她在报刊亭买了些杂志，《时尚》、《哈珀斯》和《时装》。真冷，她对报亭的女孩说，frio^[5]。年轻的我挽着她的手臂：他们沿着沙滩往回走，四周空无一人，岸上挂满了搁浅的海草，被肮脏的海水洗刷。伊比沙岛的冬天。我们说着话，但黄蜂听不见。它被海的声音弄糊涂了，似乎厌倦了工作，懒懒地跟在我们后面。

复位。

访问。阿尔冈昆，极为熟悉的清晨，冬天。她转身离开飘雪的窗户，我躺在床上。看到这里时，我蓦然觉得自己置身于两面镜子之间，镜中是无穷无尽的映像。我以前看到过这段：亲身经历过一次，回忆过一次。我还记得那回忆，现在又看一次，或者说，这会不会是同那天很相似的另一个清晨？我们在这个地方度过了许多这样的清晨，远远不止一个。可是，不对，她转身离开窗台，拿出药瓶，端起咖啡杯的杯身。我见过这一幕，那不是几个月前，而是几周之前，就在这间祭室。我两次访问了同一个场景。

这种几率有多大？我想道，再次访问到同样的这几分钟的几率，能有多大？

我裹着被子动了动。

这一次，我探过身子，侧耳倾听我会说什么，像是不过至少算是种享受之类的。

享受，她说笑着大笑起来，满面忧郁的苦楚，好似回潮的音质听上去像鬼魂在尖声细语，查理，享受早晚会害死我。

她服下药丸。黄蜂跟随她去盥洗间，被关在外面。

我为什么在这里？我想着，听到心脏在缓慢地怦怦直跳。我来这里做什么？为了什么？

复位。

访问。

银色冰封的街道，纽约第五大道。她正坐着计程车开上一段斜坡，在黑黑的车里大吼大叫。别冲我吼，她朝某人喊道。我从没见过她母亲，据说很凶悍。她下了车，快步走过下着雨夹雪的街道，手里大包小包的，黄蜂停在她肩上。我真想伸出手去轻按她的肩膀，让她转过身随我离开。她往外走，消失在黑白的车流和人群之中，泛着雪花的迷蒙图像上，分辨不出她的模样。

有什么地方非常不对劲。

乔吉讨厌冬天，我们在一起时，她总是躲着冬天，她大概是每年第一个开始思念挂到了别处的太阳的人。在奥地利住几周挺不错的，玩具一样的村庄、糖一样的雪霜、鲜艳时髦的滑雪者，她害怕冬天倒不是因为这些。哪怕是在炉火温暖的小屋中，她只要脱下衣服就会感到哪儿吹来一股冷风，冻得她鸡皮疙瘩直冒，冷战直打。我们在冬天只能洁身自好。所以乔吉总是躲着它：去安提瓜岛、巴厘岛，在伊比沙岛过两个月，杏树繁花似锦。整个冬季连续不断的，都是平淡无味的人造春天。

黄蜂拍摄她的时候，有多少次在下雪？

没几次，屈指可数的几次，我和黄蜂都记下的那几次，我能数得出来。不太多，至少算不上经常。

“有一个问题。”我对主管说。

“清晰度问题吗？”他说，“已经到阈值了吧，是吗？”

“实际上，”我说，“更糟糕了。”

他坐在办公桌后，双臂摊开搁在椅背上，脸上浮现出不自然的粉色红晕，像入殓师的妆容。他在喝酒。

“还没到阈值吗，啊？”他说。

“不是那个问题。”我说，“问题是访问，没有你说的那么随机。”

“分子水平。”他说，“这是物理问题。”

“你没明白我的话。它没有以前那么随机了，随机性没以前那么大了，越来越有选择性，快凝滞了。”

“不，不，不，”他出神地说道，“访问是随机的，生命并非总有夏日和欢乐，你明白的，每个人的生命中总有大雨滂沱。”

我急于辩解，结结巴巴地说道：“可是，可是……”

“你瞧，”他说，“我一直在考虑不搞访问技术了。”他拉开面前办公桌的抽屉，听声音，里面是空的。他麻木地瞪了它一会儿，又关了回去。“公祭园对我来说挺不错的，但我就是不习惯这种工作。以前我还以为能在这里施展拳脚，发热发光，你明白吧？唔，见鬼，唉呀，开心就好了，有什么好在乎的？”

他生气了。那一刻我仿佛听到周围亡灵的声音，舌头似乎尝到地下那沉闷空气的味道。

“我还记得，”他说着，靠回椅背上看着别处，“许多年前，我就干起访问这一行了，只是我们当时不这么称呼。我那时的工作，在一家影片资料库。它要破产了，那种行业本来就没前途，这个地方也是，我不该那么讲，算了，你就当听见。别的不说，那个仓库很大，铁架子排了几英里长，上面摆满胶卷筒，筒里都是老式的塑料胶卷，你明白吗？各种各样的胶卷。那些电影人，如果想在片子里插入些旧时的老场景，就打电话来要。‘帮我找这，帮我找那。’我们什么都有，各种场景，但你知道哪种东西最难找吗？就是日常生活的普通场景，我是指人们平常鸡毛蒜皮的琐事。你知道我们手里的都是些什么吗？台词、演讲，人们作起演说来跟总统一样。那些演说可以长达几个小时，但没有一个人，那个什么来着，啊，洗衣服啦，坐在公园里啦……”

“可能只是入库标准的问题。”我说，“具体不清楚。”

他凝视了我很久，好像我刚来似的。“不管怎样，”最后他说着，又转开头去，“我在那里待了一小段时间，也明白了一些道理。制片人给我打电话说：‘替我找这，替我找那。’有个制片人要拍一部关于过去的电影，他想要一些老场景，老的，很久以前的人，在夏天里游玩、吃冰淇淋、穿着泳衣游泳、开敞篷车兜风。五十年前，或者八十年前的。”

他又拉开空荡荡的抽屉，找到一根牙签，开始剔牙。

“于是我访问最早的材料。演说，没完没了的演说。但基本上到处都有这样的场景——街上的人群，皮毛大衣，闪亮的橱窗，车水马龙。好老的人，我是说那时还很年轻的，过去的人，脸涂得雪白，颧骨高高，一眼就认得出来。有一点悲伤。他们奔忙在城市街道上，手扶着帽子。电影里头，那时的城市清一色的黑，街上开着黑色轿车，人们戴着黑色圆顶礼帽。石砌路面，唔，那不是他们需要的。我为他们找到了夏天，彩色的夏天，可惜是新拍的，他们需要旧的。我又往回找，一直不停地找，真的是不停地找。越往回找，就看到越来越多的颧骨高高的粉白的脸、黑色汽车、黑色石砌街道、雪，根本没有夏天。”

他缓缓起身，找出一个棕色酒瓶和两个咖啡杯，往杯里倒酒，溅得到处都是。“这就是说，不是你接收效果的问题。”他说，“我想，电影老化的时限会久一些，但物理定律是不可违抗的。都是物理问题。智者一言足矣。”

酒味很烈，逝去的阳光蒸馏出的冰寒。我打算走，离开，不再回望。我不愿留下眼睁睁看着这里只剩下雪。

“所以我不再做访问工作了。”主管说，“过去的让过去埋葬，对吧？过去的，让过去埋葬。”

我没有回去，再也没有回去，虽然公路又通了，而我还安顿在离公祭园不远的城镇。“安顿”这个词真好，它表示你回复了平衡和愉快的心境，哪怕这个过程有些可笑，但最终你能够毫无悔恨地明白，过去生命中最美的事情在将来还会上演，我的生命仍有夏天。

我认为存在两种不同的记忆，其中一种随着年龄增长越来越模糊：比如绞尽脑汁去回忆第一辆车的样子，或社保号码，或高中物理老师的名字和体格——霍尔姆先生，身穿灰色西装，蓄着胡子，瘦骨嶙峋，约三十岁。而另外一种非但不会变糟糕，甚或会越来越强烈。它好比是梦游一样的，像是你无意间穿过房间的暗门，突然发现自己

所处的不是门廊，而是坐在教室。起初你想不起这是何时何地，突然间看见一个小胡子男人，手里转着玻璃镇纸，笑容满面，玻璃里的小屋舍立在片片飘雪之中。

访问乔吉的办法只有一个，那就是每每当我坐在门廊上，或推着购物车，或站在洗脸池前时，那种回忆突如其来地降临到我脑海，那么记忆犹新，那么令人惊异，犹如催眠师的响指。

或者是你有时也会体验的那种有趣经历——入睡时听到远方的谁轻唤你的名字，声音如此清晰。

李懿 译

注释

[1] 该四部曲现已完结，第四部《无尽的万物》于2007年出版。

[2] 语出自圣经《新约·哥林多前书》。

[3] 这本是古罗马葬礼偶见的习俗，意在将葬礼办为喜丧。

[4] “主管”的英文为director。

[5] 西班牙语，意为“冷”。

詹姆斯·帕特里克·凯利于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末期开始向杂志和选集投稿，并很快以作家身份成名。他的故事结构巧妙，可以从多种角度表现一系列丰富的主题。大部分小说都是基于社会评论撰写而成。在《死亡疗法》中，未来出现了一个用假死方法改造罪犯的司法系统。《静止的时间》和《乌鸦》则对核战争阴影下人的典型行为提出了两种完全对立的观点。《大屠杀》叙述了未来内战时期几代人之间的隔阂。《大个子》则分析了人与人之间联系与互动的崩溃，以及快速崛起的电子通信与虚拟现实。凯利最受欢迎的短篇小说被收录在《思考就像恐龙及其他故事》中。他还著有长篇小说《谣言星球》和《望日》，主要讲述阿森纳什莱什星球上发生的故事：政治与宗教不断发生冲突，并导致第三世界国家遭到严重毁坏。在《野生动物》中，凯利重点探究生物工程背景下父母和子女之间的矛盾，小说讲述了一名少女如何反抗父亲为自己安排好的人生与命运的故事。除此之外，凯利还和约翰·克塞尔一起合作完成了《自由海岸》。

老鼠将药粉末装在四个胶囊里，然后一口吞下。从肋骨处隐约传来的刺痛来看，估计此刻胶囊正在奋力挤进他的十二指肠。时间还很充裕。高速列车已经在大西洋海底隧道飞驰了两个小时，很快就能抵达科赫港务局。根据“元首”给的消息，海关那边已经搞定了。现在老鼠要做的就是回到他的老巢，锁好身后的智能门，然后通过安全网关把消息放出去。要知道他手上的阿尔及利亚黄金^[1]，至少能把东区贫民窟一半人的大脑都弄得迷迷糊糊的。若能把这批货转出去，就算老鼠想用香槟王酒洗澡，再用戈洛麦尔牌织锦把身子擦干都不成问题。又一阵刺痛从左肋传来，他本能地将后腿放下椅子，在空气中挠动起来。

眼下需要解决的问题只有一个，老鼠已经决定和“元首”拆伙了。

这意味着到家之前，他必须先把老家伙派来监视自己的间谍甩掉。

那间谍从马赛开始就一直跟着他。她的脸上有雀斑，还带了牙套，金色的头发被扎成两个小辫垂在两侧。胸不大，身上穿着贴身的绸子高领衫。看上去像在十二到十四岁之间，模样还算可爱。老鼠敢打赌，她二十年前肯定就是现在这模样。如果她没被子弹击毙，也没被只装有热感追踪器却不能识别什么是“可爱”的自动安全防御镭射光切成两半的话，恐怕再过二十年也不会有什么改变。护照上他们的身份是来自纽约森丘的斯特林·杰恩斯先生和爱女杰西琳。她正轻轻摆动着自己胖乎乎的手指，在笔记本电脑的键盘上飞速打字。家庭作业？给男朋友的情书？最有可能的只怕是在用她自己发明的代码破解什么组织资料。

“少在那儿假装学习，小家伙。”老鼠说，“你在干什么？”^[2]

“哦，爸爸，”她撅嘴说道，“我们不能用浅显易懂的英语说话吗？你看，我们马上就要到家了。”她放大笔记本上的字好让老鼠看清上面写的内容。屏幕上写着：“往后数两排，过道边上第二个座位。联邦调查员。要是让他知道你身上带着什么，他肯定会把你剁了把东西取出来，然后再用你的皮擦屁股。”看完，她轻轻敲了下回车键，屏幕上的字一下子消失了。

“好吧，亲爱的。”老鼠被她气得牙痒痒。他弯下腰，强挺住不断攀升的肾上腺素说：“说真的，我突然觉得有点饿。我们是不是应该在车上吃点什么，还是等回纽约再说？”只有间谍看到他往那个联邦调查员的方向指了指。

“干吗不等到站了再说？那边选择更多。”

“听你的，宝贝。”话虽这么说，但老鼠希望她现在就能把那条子弄走，只是他不敢多说。没办法，他只好紧张兮兮地舔着手掌然后梳理小肥耳朵后面的绒毛，以此来打发时间。

每到周四晚上，科赫终点站的国际入境大厅总是异乎寻常地平静。老鼠似乎嗅到了陷阱的味道。巨大的大理石大厅回响着乘客匆忙的脚步声，大家走出高速列车，直奔海关安检口。现在老鼠身上没有任何武器。万一和警察打起来，那个间谍必须提供火力支持。不过老鼠并不擅长打架，他更擅长逃跑。上面给的指示是从四号安检口入境。排队等待的时候，老鼠注意到那位联邦政府指定的警员就在他们身后。一个典型的暗线：不帅也不丑，五英尺十英寸，棕色头发，深色西装，白色衬衫，一副百无聊赖的样子。

“有什么需要申报^[3]的吗？”海关的工作人员看上去也是百无聊赖的样子。事实上，除了老鼠所有人都很无聊。毕竟他肠子里装了价值两百万新钞的毒品，而身后的条子正准备将他们从人群里揪出来。

“我们认为下面这些真理是不言而喻的，”老鼠说，“人人生而平等。”他无力地挤了个微笑——仿佛自己刚刚所说的不是通关语而是什么俏皮话一样。

“爸爸，拜托！”间谍假装尴尬地嗔怒道，“对不起，女士。他就喜欢这种冷笑话。《独立宣言》，你知道的。”

工作人员听了微笑着揉了揉间谍的头发。“我知道，亲爱的。请把你的行李放到传送带上。”看着手提箱通过扫描机，她假装若无其事地瞄了眼自己的监控器，然后对老鼠点点头。“谢谢您，先生。祝您过得愉快——”不等她说完这句违心的客套话，后面的条子已经在推拨人群朝他们冲来。接着老鼠看到她掉头奔向出口，同时，间谍将自己的笔记本电脑扔进扫描机。笔记本引发蓝色尖端放电，袭向磁透镜，头顶的照明灯立即变色熄灭，紧急备用设备也同样遭到损坏。老鼠鼻子里满是电火花刺鼻的味道。黑暗中到处是喊声和尖叫声，碰撞和爆裂——人群惊慌奔走，发出的撞击声几乎令整个火车站陷入疯狂。

老鼠四肢着地，滑过地板。科赫终点站是他的地盘，他仅凭嗅觉，就能在站内各层穿梭自如。就算周围一片漆黑，他也能找到要走的路。可惜慌乱中，老鼠的脑袋磕上一对套着丝袜的膝盖。不等他反应过来，一个重物已经猛地落在他身上，差点把他肺里的气都全给挤了出来。一阵冰冷的刺痛从后腿和屁股上传来。他马上用后腿去摸索那究竟是怎么回事：他的后脚趾湿透了，他尖叫起来。旁边也传来一声回应般的惨叫，只见一只鞋尖朝他踢过来，把他一直踢到了地板的另一头。他连忙滚向左边，起身向前跑，先爬上已经停机的自动扶梯，再穿过铺着地毯的大厅。老鼠挺直腰板，伸展到直立时二十六英寸的高度，双手在墙上到处摸索，最后总算让他找到了防火门上的紧急门。他奋力撞向防火门，警笛响起，门马上开了，他也跟着跌撞进一个小巷子里。这下老鼠总算逃出了科赫终点站。他没有立刻起来，而是大喘着粗气，在那里稍稍躺了片刻。常识告诉他如果继续这样下去，他一定会因失血过多而挂掉。他摸了摸背上那块冰凉的皮毛。是冷冰冰、黏糊糊的紫色物体。他闻了闻，又舔了一下。冰激凌。松了口气的老鼠躺回地上仰天大笑，高亢的笑声在空无一人的小巷里不断回荡。

可是，没时间耽误了，他已经听到警方的直升飞机正轰鸣着从夜

色中赶来。虽然停电能让他们暂时忙活一阵，但更让老鼠担心的是联邦调查员，还有那个间谍，用不了一会儿他们就能从里面出来继续找他。老鼠快步沿着小巷朝大街上走去。他匆匆瞥了眼终点站，如果说这条下三烂的第四十二大道好像璀璨宇宙的全息投影的话，那终点站现在无疑是宇宙中的黑洞了。几个拿着手电筒的条子正试图控制从大门鱼贯而出的恐慌乘客。老鼠顺了顺他爹起的皮毛，转身离开眼前的灾难，朝市区走去。直觉不断催促他赶紧跑，但他强迫自己慢下来，装扮成一个痴迷于在繁华都市购物和闲逛的乡巴佬。他咧嘴看着那帮皮条客，又去五金店的橱窗前闲逛，还在两个店名互为镜像的情趣商店前驻足——“姑娘！生活！姑娘！”和“生活！姑娘！生活！”。一个雌雄同体的机器人正在街边拉客，老鼠上前用力闻了闻它身上荷尔蒙气息十足的汗味，机器人热情地把手伸上他的胯部，但老鼠却不悦地啧了一声，把它推开，走了。最后，确定自己没有被人跟踪后，老鼠倾尽口袋里全部现金登陆空中交通网，打算召唤一辆悬浮车。钱包上的信息显示，为减轻科赫终点站的营救难度，市政府已将市中心领空隔离，并建议市民改用地铁或者出租车出行。因为本来就没打算把ID卡——还是张假的！——插进地铁转门里，老鼠只能走到道边，盯着往来的车辆。

经过改装的切客^[4]车吱吱咯咯地开过来停在他旁边。车身的不锈钢装甲上到处打满了橙色的补丁。“现在，我们离开曼哈顿，”门灯上的扬声器说，“向北一百一十英里。”老鼠点点头，门锁啪的一声合上。谁曾想乘客隔间里竟弥漫着氯化苄基丙二腈和尿液的味道。

“去第一大道的地堡。”老鼠说着闻了闻，“上帝，这后面怎么这么臭。你上一站去的哪儿？——马戏团吗？”

“真多事。”扬声器信号断了，只剩下嘶嘶沙沙的声响。好在出租车驶离路边后，门锁重新接入了信号。“车里爆过一枚催泪瓦斯。”

老鼠已经找到了汽车地板上的压力排气孔，他透过一片昏暗凝视远处的登机口。一句标语印在那上面，很可能是用三菱新出的一款激光笔烧出来的——解放活死人。老鼠笑了，他的顾客正是这帮活死人，那些走上吸毒这条不归路的人。十二到十八个月的逍遥快活，虚假的性高潮和反复出现的幻觉，直到感官知觉彻底超出身体负荷，并最终在狂喜中迎接死亡的来临。无论是谁，只要沾上一次，都将在这条路上一去不返。介于吸食后产生的可怕后果，联邦调查员正试图切断毒品的供给源。失去毒品的活死人还能多活几个月，可他们的日子却从在毒瘾路上飙车变成一场夹杂着痛苦与疯狂的惩戒般的马拉松比赛。不管哪条路，等待他们的都只有死亡。老鼠回到座位上。激光笔涂鸦的出现是个好兆头。他从口袋里掏出一块浸过私制混合脂溶安非

他命的皮子，大口磨起牙来。

出租车司机时不时监听纽约警察局的网络，留心车辆熄火或是街头匪帮私设违规收费站的消息。一路上，老鼠不得不绕开守卫森严的公园大街，从住宅区转到第四十九大道，然后再掉头原路返回地堡。那里原本是为了保护联合国外交官不受恐怖分子袭击而建的，联合国解散以后，地堡变成了高级住宅公寓。房地产商更是用“市内最安全的家”这条广告语大肆宣传。不过老鼠可比他们对这栋大厦的性能了解得多。所以他才给自己安装了一扇最为先进的智能门。这种智能门名声在外，其用户认识的人要么会被洗脑师清除记忆，要么就快进联邦调查局的朋克农场“度长假”了。

“嗨，乘客。”司机说，“信息网说那些活死人很可能会在你家门前聚众闹事。冲进去，还是马上掉头？”

老鼠脊背上的汗毛都竖起来了。“条子呢？”

“他们现在没管这事儿。”

“你的装甲能冲进去吗？”

“妈的，当然。只要给钱，停哪儿都行。”司机的笑声里夹着静电声，“别担心，亡命之徒。随便朝那帮小崽子扔一枚催泪弹，光抓眼睛就够他们忙一阵子，根本没工夫过来打扰我们。”

老鼠下意识顺了顺耳朵后面的毛。现在他可以开足马力撞向那帮暴徒并把自己困在里面，但如果他拖延下去，用不了多久间谍和那个联邦调查员都有可能追上来踩住他的尾巴。毫无疑问，那两人都在他身上装了微型定位仪。

“当然，撞人这种事可不便宜。”司机说。

“付你三倍的酬劳。”从上车到现在只过去十五分钟，却已经花了两百多美金，“立刻冲向二号口——黄色门的那个。”老鼠掏出钱包，敲击发光键。“我现在就发送识别码。”

他听见司机已向警察通报他们即将通过。老鼠清楚地感觉到通过警界线的瞬间，出租车加快了速度。闪动的灯光、身着蓝色护甲的条子们、配备水力加农枪的坦克在他面前一闪而过。突然，司机猛地停车，老鼠也跟着冲向前面，好在肩膀上的安全带紧紧勒住了他。只听出租车的橡胶轮胎发出一声尖叫，接着有什么东西在发动机罩上砰一声弹了起来。车速越来越慢，几乎是在爬行，为求毒品而来的活死人

已经把他们团团围住。

由于司机为了保护自己，用铁板将驾驶座挡住了，老鼠看不到车前的情况。不过两侧的车窗已被一张张满是血汗、眼泪的脸遮个严严实实。扭曲的脸、尖叫的脸、因毒瘾发作而苦不堪言的脸。所有哀号都被隔音层拒之门外。看着他们一个个被甩在车后，老鼠的心里盈溢出恐惧与兴奋。如果他们知道自己离渴求的粉末有多近，他不禁这样想，想象着那帮疯狂的活死人在出租车装甲外备受煎熬，只有牙齿被咬碎时才会稍稍停下啐一口。太棒了！这场暴乱正是毒品市场依旧火热的证明。活死人们一定会像现在这样为了药末而不惜一切代价袭击地堡。他决定把手上药末的价钱再提高百分之十。

突然，只听头顶咕咚一声响，有人开始在车顶上蹿下跳，这下老鼠坐在车内简直像待在定音鼓里。他的爪子深陷进座椅，背紧紧弓起。“你还在等什么？用催泪瓦斯！妈的！”

“嗨，乘客，那玩意儿可不便宜。放心吧，我们不会有事——差不多到了。”

一个头发血红的女人把嘴抵在窗户玻璃上奋力大叫，老鼠用后腿站起来，佯装成准备啮咬她的样子。然而下一秒他忽然注意到女人手上的激光笔。千钧一发之际，老鼠猛地向后仰去。激光笔闪耀，座舱里顿时充满了溶解塑料的味道。针似的光束直打在老鼠左侧侧腹上，烧得上面的皮毛滋滋作响。他大叫一声，滚到地板上疼得缩成一团。

司机打开外部瓦斯喷口，瞬间把那些伏在车窗上的脸清得一干二净。出租车赶紧加速，左弹右晃越过倒下的活死人们继续往前开。从充斥暴力的暗夜到泛着光明宁静的二号口，这变化令人头晕目眩。老鼠挣扎着回到座位上，转头时正好从后视窗看到外面智能锁的几道液压门缓缓合紧。有什么东西被夹在门之间了——不断爆裂飞溅的东西。里面的门沿着轨道慢慢落下，如同一出充满血腥的戏剧最终落下帷幕。

老鼠基本已经到家了，两个全副武装的保安走过来。听到门锁砰一声合上，老鼠走下车。一个保安举起小型爆破枪对准他的头部，另一个保安无声地递给他一个指纹识别器。按过手印之后，地堡控制电脑立刻验证了老鼠的个人信息。

“晚上好，先生。”一个保安说，“今晚真有点儿不太平。您有行李吗？”

话音刚落，只见出租车敞开前门，机械手臂将司机的轮椅摆放到地板上。着地的时候，老鼠隐约听到一声电子马达的哀号。她一头灰发，看上去像刚从新泽西某家养老院里跑出来的。她眼睛湿润，默默凝视着他们，失去行动能力的腿上围着一条针织围巾。“你说过，给我三倍的钱。”出租车的吊臂在地上敲了敲然后松开椅背。接着，女人滚动轮椅走到老鼠身边说：“六百六十九美金。”

“没有行李，没有。”此刻享受着在地堡内的安逸，老鼠不禁为刚才身处恐慌时的慷慨大方感到后悔。他绝对不会用自己的户头进行信用转账，只好将最后一张千元磁泡芯片插进钱包的卡片阅读器，先把三百三十一美金存进洗钱的账户里，再把卡片丢到她伸出的手里。对方半信半疑地收起卡片，有那么一瞬间，老鼠甚至以为她会吧卡片放进嘴里咬一口，就像电视里那些老顽固有时会做的一样，老人总是令他感到紧张。可是她让老鼠失望了，她把卡片插进自己的卡片阅读器里，接着皱起眉头。

“小费呢？”

老鼠冷哼一声。“别随便载陌生人。”

一个保安听了大笑，另一个保安伸手指向轮椅上的发射口，可惜等老鼠看见，已然迟了一毫秒。只见一枚催泪臭气弹神不知鬼不觉地从椅子里飞了出来，砰的一声，臭气像大王花一般在老鼠的胡子下面炸开。一个保安想抓住轮椅后部，但司机突然后退，轮椅轧过他的脚面。另一个保安举枪瞄准。

老司机笑得就像从地狱里来的老妖婆。“在环境污染主页，法律可说不允许和别人共享点好味道，小子。别想着过来报复我，系统一直监控着我的心电图，要是我挂了，它会立刻进入暴走状态。”

那个跛脚的保安不再踮着脚跳来跳去，另一个拿枪的则耸肩道：“听您的，先生。”

老鼠挥了挥脑袋边上的空气，用胳膊窝捂住口鼻。现在除了加过硫磺沙拉的烂汉堡味，他什么味道都闻不到了。“算了，我没那个闲工夫。”

“你知道吗，”老太太说，“我从未从车上下来过，这次出来就是想看看什么样的人会住在这种地方。”升降机吱嘎作响，机械手臂张开五指抓住轮椅。“现在我知道了。”在刺耳的笑声中，机械手臂把她重新放回车内。“车我会停在门口。条子们说他们正准备扫荡整个街

道。”

两个保安领着老鼠来到电梯边上。他独自走进空无一人的电梯，在指纹识别器上扫描一下自己的指纹，接着说出通关密码。

“晚上好，先生。”电梯说，“请问您准备直接回房间休息吗？”

“嗯。”

“很好，先生。请问您需要最近开放的公共服务设施清单吗？”

面对没完没了的销售广告，老鼠听而不闻，自顾自将嘴边被熏臭的毛舔干净。

“游泳池仅对使用游泳圈的用户开放。”门合上的瞬间电梯说道，“当前除无重力房以外，所有环境皆可使用。感知剥夺罐将被占用到十一点。肉身傀儡目前暂时不提供女性基座。对此给您造成的不便，我们深表歉意……”

电梯轿厢向下移动两层半，停在地下第二层正上方。老鼠抬头一瞥，一道黑缝出现在头顶发光的扩散器控制板上。紧接着，那个间谍顺着缝隙跳了下来。

“……明早八点前所有治疗员都是离线状态，不过性爱互动亭会一直开到午夜。药房……”

她看起来好像刚从下水道里滑水回来一样，一头金发都湿了，上面到处是脏东西，辫子上的丝带也已经不见。牛仔裤被挽到膝盖处，一道骇人的伤口挂在她脸上，湿透的高领衫贴在身上。然而尽管样子狼狈，握着激光笔的手依旧像钻石切割机一样稳牢。

“似乎出现了一个小问题，”电梯语气平和地说道，“系统没有出现任何预警，该部分功能目前暂时无法运转。已经通知系统进行维护，现在开始处理问题。为防止突发事件的发生，请您联系保安。对此给您造成的不便，我们深表歉意。”

间谍用激光笔对楼层按键盘一顿扫射。表盘爆出一阵火苗接着熄灭了。“你他妈的去哪儿了？”女人说，“说好了如果走散就在时代广场上的麦当劳集合的。”

“你去哪儿了？”老鼠用后腿站起来，“我到的时候那地方挤满了条子。”

黑暗中，激光笔的笔尖亮了，老鼠顿时被吓得一动不动。间谍在他身后的不锈钢门上画出他大概的轮廓。“放屁。”她说道。那激光离自己实在太近，老鼠几乎能闻到自己身上的毛烧糊的味道。“把药末给我。”

“入侵警报！”损坏的电梯尖叫道，人造的声音中透露出一份紧急，“安全警报，无许可人员闯入地堡内部。请楼内居民立即回到自己的房间，启动所有个人防御设备。请不要惊慌。对此给您造成的不便，我们深表歉意。”

老鼠尾巴上的鳞片全立起来了。“我们有约在先。‘元首’需要我的网络来运送货物。所以让咱们先从这出去……”

“把药末给我。”

他愤恨地大叫一声扑到女人身上。爪子抓住她的高领衫，朝敞开的领口连续猛击，又用血红色的长门牙撕咬女人的脖子。突然发动的猛烈攻击让她猝不及防，激光笔被扔到一边，她奋力将他朝墙甩去。老鼠双手紧抓住不放，一面撕扯，一面吱吱狂叫。

趁她还在棚顶敞开的紧急出口下蹒跚，老鼠再次跳起，离开悬吊的天花板，抓住电感器，爬上起吊钢索。光线从上面照进电梯井，全副武装的保安已将门强行打开，爬向被困电梯。老鼠从铁索上一跃跳向五英尺外的配重锤。他缩成一团，把配重锤当防护盾躲避间谍射来的激光。她的立脚点太低太暗，她朝门外扔出一枚闪光弹，试图利用强光暂时阻断保安的视线，以便自己奋力突出重围。老鼠听到了爆破枪开火的呼啸。他默默等待，直到闻见烤肉的香味和烧焦的塑料味才从阴影处探出头，向保安队发出求救信号。

充满歉意的保安小队用服务梯护送老鼠回到他居住的地下二层仓库。第一次看房子的時候，房屋中介一直不愿意将废弃的房间租给他，并坚持认为他应该和其他住户一起住在地面上。然而所有展示给他的套房都是那么宽敞、干净、整洁，无不令老鼠感到不称心、不满意。他更偏爱那种空气中残留着霉味的旧地窖。老鼠喜欢在头顶通风设备的嗡嗡声中进入梦乡。确定自己已经远离城市里其他人身上的恶臭，他才更容易入睡。

保安将他护送到闪闪发光的黄铜智能门前，并在老鼠敲打小键盘输密码时谨慎地观察周围的情况。这扇门是老鼠专门从莫斯勒那里订制的，可以识别人耳听不到的高频尖叫。他先对识别器说了句话，接着将颤抖的手指按在指纹识别器上。刚才在火光里，他已经快吓得拉

肚子了，里面的胶囊更是如针一般扎着肠壁。眼下他所能做的，大概就只有强忍住别在走廊里拉出来。察觉到保安的存在，智能门发出哗哗的警告声提醒老鼠还有其他人。老鼠不耐烦地用力敲向忽略按钮，门封叹息着裂开了。

“祝您晚上愉快，先生。”目送他快步走进去，一个保安说道，“不必担心……”砰一声，门关上了，也把保安的话阻隔在外。

尽管一路困难重重，老鼠总算成功了。他小站片刻，尾巴对着门左摇右晃。房间里杂乱繁多的物品无声地安抚着他紧张的精神。冒险总算得到了回报——现在所有的药末都是他的了，没人能将它从他身边夺走。他在一片碎镜子中看见自己用一瓶空的四氢大麻酚喷雾支撑着身子，扬扬自得地扭来扭去。马上他就要成为贫民区，或者说整座城市里最富有的老鼠了。

他轻车熟路地穿过眼前的迷宫，那是由一大堆负载过多的钢架构成的。几年前，或者是几十年前有人留了一堆钢架子在这里，在他搬进大厦之前，地堡经理曾准备把它们和里面的东西一起搬走。不过老鼠来了之后，他坚持要把所有东西都留下。有一次，防火检查员过来核准他新安装的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进门后被到处堆积的盒子和杂物吓了一大跳，甚至威胁说要查封这个地方。虽然老鼠费了一大笔钱才买通这个人，但总算物有所值。自那时起，他从破烂堆里淘到的宝贝至少翻了两倍。多年过去，没有人见过这些宝贝，除了老鼠自己和偶尔出现的蟑螂。

又过了一会儿，老鼠总算放松下来。他转身来到自己收藏的海量鞋子面前，从中抽出一双带霉味的男鞋。老旧的好皮革发出的香味一直是他的最爱，只要有机会，老鼠就会上去啃几口。鞋旁边摆放的是一堆书：他的私人图书馆。其中有他最爱的美味——第一版《草叶集》，那是老鼠从纽约公共图书馆珍本书收藏架上偷来的。为了庆祝自己这次安全回家，他扯下第四十三页，咬一口当做开胃点心，然后把剩下的塞进鞋里。老鼠拖着鞋越过一堆破石棉水泥板，穿过两侧摆满电子零件的架子：破碎的显示器、无法启动的打印机、微波炉还有吸尘机器人。他就要走到老巢了，可就差几步，联邦调查员出现了，他悄无声息地从一面挂在破荧光灯罩上的脏匈牙利国旗后走出来。

老鼠先是一愣，接着本能地窜进墙上用来筑巢的裂缝。然而对方的动作实在太快，老鼠连他用的什么武器都没看清，只听见一阵嘶嘶声，后腿便彻底失去了知觉，接着一头栽进杂物里。但他没有放弃，继续缓慢地、痛苦地向前爬。

“把东西给我。”联邦调查员照他的肚子猛踢一脚，老鼠擦着地面朝裂缝那边滑了出去，身后留下一道浅浅的黏乎乎的粪便。但他依然没有放弃，继续往前爬，直到对方踩住他的尾巴，钉住他。

“东西在哪儿？”

“我……我不……”

对方又狠踩一脚，老鼠的左腓像廉价塑料一样折断。他已经感觉不到痛了。

“东西！”联邦调查员的声音颤得有些诡异。

“不在这儿。这里太危险。”

“在哪儿？”对方松开他，“在哪儿？”

出乎他的意料，联邦调查员握枪的手竟然在颤抖。这时，老鼠才第一次看清对方的眼睛，一双毒瘾发作的眼睛。回想他们在科赫终点站里照面时的情景，他不禁感到当时误会之深——此人才不是百无聊赖、空虚。有那么一瞬他甚至不敢相信这份丰厚的摆在眼前的意外之财，他告诉自己，先讨价还价，他还有机会。即使现在他已经走投无路，但直觉告诉他不能和对方硬拼。

“如果你肯放了我，我能帮你早点儿拿到那东西。”老鼠说，“十分钟，十五分钟。你看起来好像很急。”

“你在说什么？”先前的虚张声势开始瓦解。老鼠知道他已经说服这个人，这个联邦调查员是为自己找毒品来的，他也是个活死人。

“别跟自己过不去，”老鼠说，“我的巢里还有最后一点儿，就在那个缝里。过去只要十分钟。”说完，他一点点朝老巢那边爬去。老鼠心里明白，对方不敢阻止他，此人已经快扛不住即将发作的毒瘾了。“只要十分钟，你就能拿到你想要的东西了。”这可怜的傻子不会想和洪水般疯狂冲击自己突触的神经调节质过不去的。他随时都会精神崩溃，让武器从自己颤抖的手中滑落。老鼠总算来到裂缝边上，缓缓爬进令人舒适的黑洞之中。

他的老巢建在一个百年之久的购物手推车和一张条形地铁长椅旁边。缝隙里面塞满了一条条橡胶，还有一个轮毂罩、几张塑料贺卡、带刺铁丝网、唱片盒、塑料袋商标、“禁止停车”的标牌以及各种各样的骨头。老鼠爬进去，落进自己那张松软的、用一张张千元美钞碎屑

做成的大床里。六年来的交易、通敌、谋杀以及数千条因药末而死的性命，换来的那点儿利润就都在这里了。

老鼠打开通信器联系保安的时候，那个联邦调查员忽然抽着鼻子哭了起来。“有人陷害我，一个可恶的浑蛋把东西塞给我，我不知道是在什么时候，可能是在巴塞罗那……要是让莎拉知道她会受不了的……”他开始哭泣，“我想自首……你知道他们一直研究治疗的新办法……但那他妈的根本不可行！成功率小于……两周前我第一次自己去买这玩意儿，只买了两粒，上帝……为了得到更多的药末，我还杀了一个人……但他们是正确的，它，它，我说不出来那感觉像什么……”

老鼠的手指在发光的键盘上飞舞，他向保安描述了自己当前所处的情况，房间的布局以及如何发动突袭。他已关闭智能门的识别系统。虽然营救会很棘手，但只要保安速度够快够谨慎，把这个条子干掉绝对不成问题。冒险一搏可比和一个拿枪的疯子活死人做交易牢靠得多。

“我真该自我了断……那样最好，但不只是我……我看到十岁大的孩子也在……什么畜生竟然会把毒品卖给孩子……我真该杀了我自己，还有你。”老鼠刚把消息发完，调查员的语气就变了。“还有你。”说完，他弯腰朝裂缝走去。

“来了，”老鼠连忙说，“邮差送来了，十份的剂量。你走到门口应该就能看见了。”对方的手已经伸进他堆满烂钱币的小窝。“去门口等，你听到了吗？东西随时会到。”

“我不要了。”

那只手是如此庞大，几乎将老巢里面的光亮全部挡住了。老鼠浑身的毛全立起来了，他警惕地弓起背。

“留着你那些烂货吧。”调查员对他说道。

忽然，外面传来乒乓的响声。保安们正在穿过杂物堆。架子都被推倒了。太笨了，这帮人。

“我只想要你。”大手在纸币碎片中摸索，他在找。毋庸置疑，一旦被抓，男人一定会要了老鼠的命——想到这一点，那只手显得更加大了。黑暗中，老鼠甚至能数清对方手心上的掌纹，看清他指纹的回路。它们仿佛在老鼠的脑子里旋转——他逐渐失控了。肚子里肯定

有一枚胶囊破裂了，超大剂量的一流阿尔及利亚黄金融进了他的肠子。

幻觉，他感到火花在他的血液中流淌，如导火索一般一个个点燃他的神经元。忽然，前来营救他的保安变得无所谓了。一切都无所谓了，他已走投无路。联邦调查员的手离他如此之近，他再无法控制自己想要扑上去的冲动。然而男人比老鼠想象的还要强壮很多。就在对方把他拖回外面的瞬间——任凭他怎么抓怎么咬——老鼠唯一的思绪是感慨。男人，多么可怕的庞然大物，那真是比一只老鼠大太多了。

符瑶 译

注释

[1] 阿尔及利亚黄金：作者虚构的一种毒品。

[2] 原文为法文。

[3] 此处双关，英语中的申报（declare）也有“公布宣言”的意思，与下文的《独立宣言》对应。

[4] 切客，美国一家汽车制造公司，以生产出租车著称。

熊学会用火

1990

特里·比森

科幻小说和幽默或奇幻并不总能水乳交融，但特里·比森在他的长篇和短篇小说里将三者很好地融合在了一起。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创世者》于1981年出版，在“刀剑与魔法”类小说陈腐的主题中开拓出了一片科幻新境地。《说话的人》将奇幻与科幻的元素都糅合进荒诞故事的形式里。他的架空历史小说《山上的火》在大家都熟悉的“南方赢得美国内战胜利”的主题下，创造出一种充满独特性和可信度的可能：在这里，一次成功的奴隶起义带来了新非洲国——一个在南部联邦位置建立的新共和国。比森小说中的幽默既有插科打诨，也有机智的讽喻，但总是让人们注意到世界越来越复杂、让人们无从应对的不合理性。在他的奇幻冒险小说《火星游记》中，人类第一次登上火星的旅途其实是一个装模作样的好莱坞出品人导演的骗局，他不顾一切地指望一部巨片能挽救他日益缩水的财产。《宇宙海盗》是一部讽刺性太空歌剧，背景设置在一个由“迪斯尼—视窗”企业集团掌控的未来。《廉价艺术家》则是一部反乌托邦喜剧，描写了在未来，世界上已经没有艺术创作的容身之处，文化局的官员则被以毁灭艺术的罪名起诉。《熊学会用火》让比森赢得了星云奖、雨果奖和斯特金纪念奖。他的其他作品包括短篇小说集《在上层房间内》——作者去世后出版；与小沃特·M·米勒合作的《圣莱博维茨和野马女士》——为里程碑式的小说《莱博维茨的赞歌》作的续集；关于起义奴隶纳特·特纳和歌手莫米亚·阿布杰摩的纪实文学，以及将电影《惊爆银河系》和《第六日》改编为小说。

我和我弟弟（牧师）、我侄子（牧师的儿子）驱车奔驰在六十五号公路上。才开到鲍灵格林^[1]北边，车胎突然漏气了。这是周日晚上，我们刚去养老院探望母亲回来，开的是我的车。漏气轮胎让大家发出一声心照不宣的呻吟，因为我是家里的保守派（他们是这么说法的），喜欢自己换车胎。我弟弟一直叫我去买子午线轮胎，别总买老

式轮胎。

但如果你自己会换胎补胎，买老式轮胎花不了几个钱。

漏气的是左后胎，所以我把车靠左停在隔离草坪上。我的老凯迪拉克跟踉跄跄地停下来，让我觉得那个轮胎大概没救了。“我猜我还是别问你后备厢里有没有补胎易^[2]了。”华莱士说。

“来，孩子，帮我举着手电筒。”我对侄子小华莱士说。他这个年纪正好想帮大人的忙，又还没到自以为是的地步。如果我当年结婚生子，我会想要他这样的孩子的。

老款凯迪拉克的大后备厢往往像个工具棚一样，塞满了杂七杂八的东西。我的车是五六年款。华莱士穿着礼拜日衬衫，所以他并没打算帮忙，而是眼看着我把杂志、渔具、一个木质工具箱、几件旧衣服、一个麻袋包着的紧绳夹和一个烟草喷灌器翻到一边，才开始找我的千斤顶。备胎看上去有点瘪了。

手电筒灭了。“摇一摇，孩子。”我说。

灯又亮起来。原来的千斤顶早没了，不过我带着一个四分之一吨位的液压顶。它藏在我母亲的旧《南部生活》底下。我一直打算把它们扔到垃圾堆去来着。如果华莱士不在，我会让小华莱士去把液压顶在车轴下摆好，但这回我跪了下来，自己动手。男孩子学学换车胎没什么不好。就算你不打算以修理安装轮胎为业，人一辈子也免不了遇到几次要换胎的情况。我还没来得及让轮胎离地，手电筒就又灭了。天色已经这么暗，让我有点儿惊讶。时值十月末，天气开始变凉。

“再摇摇，孩子。”我说。

手电筒又亮了，但光很弱，闪烁不定。

“子午线轮胎根本不会漏气，”华莱士解说道，用的是他那种布道的腔调，对象是小华莱士和我。“就算真的漏气，你只需要把一种叫补胎易的东西往里头一喷，就可以立马上路。一罐才三块九毛五。”

“鲍比伯伯自以能修好。”小华莱士说，大概是出于对我的忠心。

“是自己。”我在车底下回答。如果只让华莱士管，那孩子说话估计会像（用我母亲的话说）“山沟里来的农奴”一样土，但开的车却会装着这种子午线轮胎。

“再摇摇手电筒。”我说。灯快熄了。我把螺丝拧下来扔到车轮盖里，拆下轮胎。轮胎的侧壁已经爆裂。“这个可修不好。”我说。不过我倒不在意。这种车胎在我家谷仓旁堆得有一人高。

我开始装备胎，这时候灯又灭了，但是再亮起来时比之前强了不少。“好多了。”我说。一片朦胧、摇晃的橘黄色光线照射过来。但当我转身找螺母时，我惊讶地发现男孩拿着的手电筒是黑着的。光线来自树林边两头举着火把的熊。它们体形巨大，至少三百磅，五尺高。小华莱士和他父亲都已经看见了它们，两人一动不动地站着。最好不要引起熊的警觉。

我把螺母从车轮盖里掏出来拧上。一般来说我喜欢先在上头涂点油，不过这次算了。我伸手把车底下的液压顶摇低，取了出来。备胎里的气足够继续行驶，我松了口气。我把液压顶、扳手和漏气轮胎放回后备厢。我没换车轮盖，而是把它一起放进车里。整个过程中，那两只熊没有任何动作。它们只是举着火把，是出于好奇还是乐于助人，没人知道。看起来它们身后的树林里可能还有更多的熊。

我们同时打开三扇车门，一起坐进去然后开上公路。最先说话的是华莱士。“看样子熊学会用火了。”他说。

大约四年（四十七个月）前，我们刚把母亲送去养老院时，她对华莱士和我说，她已经准备好迎接死亡了。“别担心我，孩子们。”她低声说，让我们俩都弯下腰来，这样护士就听不见了。“我已经开了一百万英里的车，该到对岸去啦。我在这里不会待太久的。”她给一所学校开了三十九年的固化校车。晚些时候，在华莱士离开后，她给我讲了她的梦。几个医生坐成一圈，讨论着她的病情。其中一位说：“我们已经尽力了，伙计们，让她去吧。”他们都摊手微笑起来。那年秋天她并没有死——她似乎有点失望，虽然春天一来她就把这事抛到了脑后，像所有老年人一样。

除了周日晚上带华莱士父子一起去探望母亲之外，我自己周二、周四也去看她。我去找她时，她一般坐在电视前，虽然她并不看电视。护士们总让电视开着，他们说老人喜欢那一闪一闪的光线。能安抚他们，让他们平静。

“我听说熊学会了用火，那是怎么回事？”星期二她说。“是真的。”我告诉她，一边用华莱士从佛罗里达给她带的贝壳梳子梳理她长长的白发。周一的《路易斯维尔信使报》上登了一篇报道，周二全国广播公司和哥伦比亚广播公司的晚间新闻也有报道。全州各地都有人看见熊，弗吉尼亚也有。它们不再冬眠，显然打算在州际公路之间

的林子里过冬。弗吉尼亚的山里一直有熊，但西肯塔基这边没有，将近一百年都没人见过了。这里的最后一只熊在我母亲还是小女孩的时候就被杀了。《信使报》里的理论是它们正顺着六十五号公路，从密歇根和加拿大的森林里过来，但艾伦县的一个老头（在全国电视采访里）说山里一直都还剩几头熊，它们既然学会了用火，就出来加入大部队了。

“它们不冬眠了。”我说，“它们生起火，要点一整个冬天。”

“真怪，”母亲回答，“谁知道它们接下来会想出什么来！”护士过来拿走她的烟，表示睡觉时间已到。

每年十月，小华莱士的父母都出去野营，他就跟我待在一起。我知道这听起来很落伍，不过情况确实是这样。我弟弟是牧师（新教公议会），但他收入的三分之二来自房地产。他和伊莉莎白经常去南卡罗莱纳参加一个基督教成功人士隐修会，人们从全国各地聚集到这里，互相练习推销技巧。我之所以知道是怎么回事，倒不是因为他们两口子好心告诉我，而是因为我在电视上看到了循环股权成功计划的广告。

他们走的那天是星期三，校车把小华莱士捎到我家来。男孩来跟我住的时候并不用带多少行李，他在这里有自己的房间。作为家里的长子，我还守着史密斯林地附近的老房子。房子已经日渐破败，但小华莱士和我并不介意。他在鲍灵格林也有自己的房间，但因为华莱士和伊莉莎白每三个月就搬一次新家（都是成功计划的一部分），他就把对他那个年纪的男孩来说十分重要的东西——自己的点二二口径手枪和漫画书——都留在了这间老房子里。他的房间正是以前我和他爸爸同住的房间。

小华莱士十二岁。我下班回来时，发现他坐在可以眺望到州际公路的后廊上。我是卖农作物保险的。

换下工作服之后，我教给他拆掉胎圈两种方法：一是用锤子，二是倒车压在它上面。修轮胎就像做高粱糖一样，是一门在渐渐消失的手艺。不过男孩学得很快。“明天我教你怎么用锤子和撬胎棒装轮胎。”

“要是能看见熊就好了。”他说。他正望向田野后方的六十五号公路，那里向北的车道切断我们田地的一角，在夜里，车流的声音听起来跟瀑布一样。

“白天可看不见它们的火光，”我说，“不过等晚上吧。”那晚哥伦比亚广播公司还是全国广播公司（我总分不清这两个台）做了个关于熊的特别节目——这已经变成了全国热门话题。肯塔基、西弗吉尼亚、密苏里、伊利诺伊斯（南部）和弗吉尼亚（当然）都有人见到熊。弗吉尼亚一直有熊。有些名人甚至说应该猎杀它们。有个科学家说，它们是要迁徙到稍微有雪但又不太冷，路间树林里也有足够的木柴可以生火的地方。他带着摄像机去了林子里，但只拍到一些模糊的身形坐在火边。另一个科学家说，吸引它们的是一种只生长在公路间林子里的新品种浆果。他宣称说这种浆果是近代历史上的第一个新物种，由公路带来的植物种子杂交而生。他在电视上吃下一粒浆果，做了个鬼脸，把它叫做“新莓”。一位气候生态学家说，好几个暖冬（去年冬天纳什维尔没下雪，路易斯维尔也只是一场小雪）改变了熊的冬眠周期，让它们现在可以记得住前一年的事情。“熊可能几百年前就会使用火，”他说，“只不过是忘记了。”另一种理论是当几年前黄石公园火灾的时候，它们学会（或想起）了怎么生火。

比起熊来，电视里谈论熊的人更多，于是小华莱士和我就都失去了兴趣。洗完晚餐的碗碟，我带着男孩从后门出去，来到我们的栅栏旁。透过树林，我们能看到熊在州际公路的那边点起的火光。小华莱士想回屋去拿他的点二二手枪来打一头熊，我给他解释这样做为什么不对。“而且，”我说，“一把点二二也不能把熊怎么样，只会惹它生气。”

“再说，”我又加上一句，“在路间树林里打猎是违法的。”

当你用暴力或者工具把轮胎套到轮圈上之后，将轮胎安好的唯一难处就是调整胎圈。操作方法是把轮胎立起来，坐在上面，让你腿间弹上弹下，空气就会进去。胎圈卡上轮圈的时候会发出令人满意的一声“啪”。星期四我没让小华莱士去上学，而是让他留在家做这件事，直到他做对为止。然后我们爬过栅栏，穿过田野去看熊。

据《早安美国》广播说，北弗吉尼亚的熊让火整天都燃着。不过在西肯塔基这里，十月末的天气还算暖和，所以它们只有晚上才围在火边。它们白天去哪里、做什么，我不知道。也许当我和小华莱士翻过政府设的围栏、横穿北向公路的时候，它们就躲在新莓丛里看着。我扛着斧头，小华莱士拿着他的点二二，不是因为他想杀熊，而是因为男孩子总喜欢带把枪。

公路之间的槭树、橡树和悬铃木底下，灌木和藤蔓纠缠在一起。虽然我们离家只有一百码，但我从没来过这里，我认识的人里也没人来过。这里就像一个凭空造出来的国度。我们在树中间找到一条小

路，沿着路走穿过一条在栅栏间缓慢流淌的小溪。灰泥里的爪印是我们最先见到的有熊出没的迹象。空气中有一种陈腐但并不很让人讨厌的味道。在一株大型空心山毛榉树下的空地上有火的痕迹，现在只剩下灰烬。有木柴被堆成一个不大规整的圆圈，那股味道也更强烈了。我在灰堆里找到的炭足够再生一堆火，所以我把木柴堆回原样。

为了表示友好，我又砍了一些柴堆到旁边。

也许这时候那些熊就在树丛里看着我们。不过我们上哪儿知道去呢？我尝了一颗新莓，结果马上又吐了出来。新莓甜得倒牙，一猜就知道正是熊喜欢的东西。

那天晚餐后，我问小华^[3]想不想跟我一起去探望我母亲。他答应的时候我并不惊讶，孩子往往比大人想象中的要更体贴。我们到那儿的时候，母亲正坐在养老院的混凝土前廊上，看着六十五号公路上车来车往。护士说她一整天都很焦躁。我听了也不惊讶。每年秋叶变色时，她都会变得坐立不安——也许用“充满希望”这个词更好。我将她带到休息室，梳理她长长的白发。“电视上除了熊没别的。”护士边换台边抱怨。护士走后小华拿起遥控器，我们一起看哥伦比亚广播公司或是全国广播公司的特别报道，上面说弗吉尼亚有几个猎人家的房子被烧掉了。电视台采访了一对夫妻，他们在谢南多厄河谷价值十一万七千五百美元的房子不幸遭难。妻子认为熊是罪魁祸首；丈夫没有怪熊，但他准备向州里起诉申请赔偿，因为他持有合法的狩猎证。然后州狩猎委员会总监出现，说狩猎证并没有说不让（“明令禁止”，我想他用的是这个词）被狩猎的对象反击猎人。我觉得对一个州总监来说他的观点还挺自由主义。当然，他有权利不付钱，反正我也不是猎人。

“星期天就不用麻烦过来了。”母亲说着对小华挤挤眼睛，“我开过一百万英里，已经半个身子在那头了。”她这种话我已经听习惯了，特别是在秋天里。但我怕男孩会难过。我们离开后他看起来确实很烦恼，于是我问他怎么了。

“她怎么能开过一百万英里呢？”他问。她告诉他说每天开四十八英里，开了三十九年，他用计算器一算，得出的结果是三十三万六千九百六十英里。

“是开过那么多。”我说，“她是早上开四十八英里，下午也开四十八英里。而且还要接送孩子去参加球赛。再说，老人家总喜欢夸张一点儿。”母亲是州里第一个女性校车司机。她每天上班，供养了一个家庭。父亲只会种地而已。

我通常在史密斯林地就开下高速路，不过那天晚上我一直开到霍斯凯夫再绕路回来，这样小华和我就能看到熊的火堆。其实火堆的数量没有电视上说的那么多——隔六七里才有一堆，藏在树后或者凸起的岩石下。它们大概除了找木头还要找水。小华想停下来看，但在高速路上停车是违法的，我怕州警会来把我们撵走。

邮箱里有一张华莱士寄来的明信片。他和伊莉莎白都很好，玩得也开心。没有一个字提到小华，不过男孩好像并不介意。像大多数他那个年纪的孩子一样，他不觉得跟父母一起出去有什么好玩。

周六下午养老院打电话到我单位（波利·波特防旱防雹公司）留言说母亲不在了。我那时在路上——我周六上班。很多兼职农民只有这一天在家。我打过去听到留言时，心跳真的漏了一拍，但也只有一拍。我早有心理准备。“这是福气。”打电话给护士时我说。

“你没明白，”护士说，“不是去世了那个不在，是跑掉了那个不在。你母亲逃走了。”母亲趁没人看见的时候从走廊尽头的门出去，用她的梳子撬开门，还拿走了养老院的床单。她的烟呢？我问。也不见了。这表明她逃走了就没打算回来。我在富兰克林，走六十五号公路不用一个小时就到了养老院。护士告诉我说母亲最近越来越不清醒了。他们当然会这样说。我们在附近搜索——这块处于公路和大豆田之间的地方其实只有半英亩大，而且连棵树也没有。他们让我给警长办公室留条口信。在她被正式列入失踪人员名单（那要到周一）之前，我必须继续向养老院支付费用。

我到家时天已经黑了，小华在做晚餐。“做晚餐”其实只是把我选好、用橡皮筋捆在一起的几个罐头打开而已。我告诉他奶奶不见了，他点点头，说：“她不是这么告诉我们的么。”我打电话去佛罗里达，留下一条口信。没有别的事能做了。我坐下来试图看电视，但什么能看的节目也没有。然后，通过后门，我看见六十五号北向公路那头的林子里火光闪烁，然后意识到我大概知道能在哪儿找到她。

天气确实越来越冷，所以我穿上夹克。我让男孩守着电话以备警长打来，但当我穿过田野走到一半时，发现他就跟在我身后。他没穿夹克。我等他跟上我。他带着点二二手枪，我让他把枪留在栅栏边。我这个年纪的人，摸黑爬政府的栅栏比白天爬更费劲。我六十一岁。公路上穿梭着南来北往的大小车辆。

越过路肩，我已经被露水润湿的裤脚在长长的野草里沾得更湿。脚下的草其实是六月禾。

刚进树林几英尺的地方黑得伸手不见五指，男孩抓住了我的手。但接下来就亮多了。一开始我以为是月光，但像月光一样照进树林的其实是汽车的远光灯，让小华和我得以在树丛中寻路前行。我们很快找到了之前那条小路，还有路上熟悉的熊的气味。

对晚上去接近熊这件事，我很是担心。如果一直走在小路上，我们可能会在黑暗中遇上一头熊，但如果我们向灌木林里走去，就可能被熊视为入侵者。我在想，我们是不是不应该带枪。

我们留在了路上。光线像雨一般，从头顶亭亭如盖的树上滴下。前行很容易，尤其是当我们不去刻意地看脚下，而是让自己的脚依靠本能行走的时候。

然后，透过树林，我看见了它们的火。

用来烧火的木柴主要是悬铃木和山毛榉树枝，产生的热度和光亮都很小但烟很大。熊还没把木柴的种类摸清楚，不过它们把火堆照料得还不错。一头看起来像是北方品种的浅棕色大熊正在用一根木棍捅火堆，不时从它身边的柴堆抽出一根树枝添进火里。其他熊松散地围着火堆，在木头上坐成一圈。它们大部分是黑熊或棕熊，有一头还是带着小熊的熊妈妈。有些熊在吃装在车轮盖里的浆果。坐在它们中间但并没有吃东西而只是看着火堆的，正是我母亲，养老院的床单披在她肩上。

即使熊注意到了我们，它们也没表现出来。母亲拍了拍她坐着的那条原木，示意我坐在她旁边。一头熊往旁边挪了挪，让小华坐到母亲另一边。

熊的气味有些臭，但习惯之后也不算太难闻。不像牲畜棚的味道，而是更具野性。我靠过去向母亲耳语，但她摇摇头。在这些不具备语言能力的生物面前说悄悄话是不礼貌的，她不出声地示意我。小华也一言不发。母亲把床单分给我们披着，我们在那里坐了好像有几个小时，一直凝视着火焰。

那头大熊一直照顾着火堆，它像人类一样，会抓着干树枝的一头，踩住中间把它们折断。它很善于让火平稳地燃烧。另一头熊时不时捅一下火堆，但其他熊都不去碰火。看起来只有几头熊会用火，由它们来带领其他的熊。不过所有事不都是这样的么？隔三差五，会有一头比较小的熊抱着一堆木头走进火光照亮的圈子，把木头扔进柴堆里。这里的木头像浮木一样，外皮是银白色的。

小华并不像大部分小孩那样坐不住。我发觉坐在这里凝视火焰的感觉令人很是愉快。我拿了一撮母亲的“印第安人”牌烟草，虽然我平时不嚼烟。这与到养老院探望她所差无几，只不过更有趣，因为有熊——一共有八到十头熊。在火堆里也一样有许多有趣的东西：火焰燃烧出细小的空腔，又随着碰撞的火花毁灭，上演着一出小小的戏剧。我的想象如野马脱缰。我环顾周围的熊，想知道它们眼中看到的是什麼。有些熊闭着眼，虽然它们聚在一起，但它们的心灵似乎孤独依旧，仿佛每头熊都索然独坐在自己的火前。

车轮盖传了过来，我们都拿了一些新莓。我不知道母亲喜不喜欢，但我只是假装吃自己那份。小华做了个鬼脸，把新莓吐了出来。他睡着之后我把床单裹在我们三个人身上。夜里的空气越来越冷，我们又不像熊一样有皮毛的保护。我想回家，但母亲还不想。她指指头上葱葱郁郁的树——那里有一片光线正缓缓铺开——又指指自己。她以为是天使从空中降临了吗？那只是某辆南行卡车的远光灯，但她看起来极其满足。我握着她的手，感到她的手在我手中渐渐变得冰凉。

小华轻敲我的膝盖把我叫醒。黎明已过，他的祖母坐在我们中间的原木上，已经去世了。火已熄灭，熊也走了，有人正穿过树林朝我们赶来，丝毫不理会原来那条小路。是华莱士。两位州警紧跟在他身后。他穿着白衬衫，我意识到现在是星期天早晨。在得知母亲死讯的悲伤神色之下，他又带着几分恼火的神情。

州警们嗅着周围的空气，点了点头。熊的气味依然强烈。华莱士和我将母亲的遗体裹在床单里，抬着她走向高速公路那边。州警逗留在后，弄散了熊的灰堆，还把木柴都扔到树丛里。这种举动好像很小心眼儿。他们自己也像熊一样，每个人在制服下都是孤零零的。

华莱士的老九八年款奥兹车停在隔离带上，子午线轮胎在草里看起来像被压扁了。它前面是一辆警车，旁边还站着个州警；后面是殡仪馆的灵车，也是九八款奥兹。

“第一起熊骚扰老人家的报告。”州警对华莱士说。“事情可不是这样的。”我说，但没人让我解释。他们自有标准程序。两个西装革履的男人走下灵车，打开后门。对我来说，这才是母亲离开人世的一刻。我们将她放进去后，我用胳膊搂住男孩。他在发抖，虽然天气并不很冷。有时候，死亡就有这种效果，尤其是在黎明时分，身边都是警察，青草湿润——即使死亡以朋友的身份前来。

我们伫立片刻，看着轿车、卡车从面前驶过。

“这是福气。”华莱士说。早晨六点二十二分的交通就如此忙碌，让人惊讶。

那天下午，我回到路间树林里，砍了些木柴来补上被州警扔掉的那些。当晚，我能看见火光透过树林。

两天后，葬礼结束，我又重访旧地。火堆燃着，在我看来旁边也还是那群熊。我跟它们一起坐了一会儿，但这似乎让它们紧张，所以我回了家。我从车轮盖里拿了一把新莓，星期天和男孩一起把它们摆在母亲墓前。我又尝试了一次，但是徒劳无功，你吃不下的。

除非你是一头熊。

韩阳 译

注释

[1] 鲍灵格林，美国肯塔基州南部城市。

[2] 补胎易，一种外形像灭蚊剂的快速补胎喷剂，将喷剂从轮胎气门喷入，可以使橡胶迅速补好漏气处，同时给轮胎充气。

[3] 小华莱士的简称。

一逃了之

1985

约翰·克塞尔

约翰·克塞尔的科幻奇幻作品以精致复杂、富于文学性著称，因为他的一些短篇作品频繁地侵入经典作家的领地，并将他们的文学作品做为当代价值观和社会观念的参考系。戏仿杂文《赫尔曼·梅尔维尔：太空剧大师》和获得星云奖的《白鲸》仿作《另一位孤儿》，把两个不相称的时代——现代和梅尔维尔的时代——交织在一起。《伟大的梦想》讲述了一位私家侦探在追查雷蒙德·钱德勒的过程中，慢慢地变成一位典型的钱德勒小说中的人物。《纯品》和《天使都可怕》扩写了弗兰纳里·奥康纳南方哥特小说中的点子。在威尔斯式的小说《水牛》中，H.G.威尔斯本人就是一个角色。上述短篇小说和一些架空历史小说都收在其短篇小说集《永恒的会面》和《纯品》中。他的长篇小说作品延续了短篇作品的传统：在对各种“如果”的推演中蕴含着创造性的戏谑。《来自外层空间的吉报》以讽刺的口吻描绘了二十一世纪前夜美国社会运转失灵的图景，其中掺杂着对外星人入侵和新千年失控的担忧。《正变坏的完美博士》是一个时间旅行的离奇故事，其中的人物——父亲和女儿是结队骗人的艺术家，他们倒转时间，去过去寻找目标。克塞尔还与詹姆斯·帕特里克·凯利合写了长篇小说《自由海滩》。

我一直在想魔鬼。我的意思是，如果这个世界上有魔鬼，如果这个世界上的一些人是魔鬼的代表，消灭它们是我们的义务吗？

约翰·契弗^[1]

“五一四十一八”

埃文斯医生坐在自己的办公室里，等着将要发生的事，至于会发生什么，实际上她自己也不知道，只是希望不要发生坏事。她突然渴

望起烟草和美酒。坐在转椅上，她转向了桌旁拉上了的软百叶窗，然后靠在椅背上，双手叠放于脑后，闭着眼睛，呼吸深沉。从屋顶上的通风设备飘下来的空气，散发出一股机油的味道。空气很冷，面部能感觉出来，不过她穿着肥大的毛衣，身体的其他部分很暖和。她还感到自己的头发很油腻。思绪停止了几分钟，她身后传来了敲门声。

“进来。”她心不在焉地说道。

哈弗尔曼恩进来了。他有着运动员般魁梧的身材，但是不怎么结实。他有点儿发胖，灰白的头发，满脸皱纹。猛一看，他不像六十岁的人。他的蓝色西服很合身，但皱皱巴巴的，从来没有熨烫过。

“医生？”

埃文斯盯着他看了一会儿，冒出一股想杀掉他的冲动。她用手揉揉前额，低头看着桌子。“坐下。”她说。

她从抽屉里拿出来一盒烟。“你吸烟吗？”

眼前这个老男人要了一支。她仔细审视着他：他的眼睛呈棕色，眼睑泛红，一脸的歉意。

“我是个烟鬼，”他说，“但我戒不掉。”

她为他点上烟。“我周围戒烟的人越来越多。”

哈弗尔曼恩自如地吸着烟。“你要我做什么？”

是我能为你做什么，先生，埃文斯暗忖。

“首先，我想玩一个小游戏。”埃文斯从口袋中拿出一块手帕。她把一个铜镇纸——一个林肯纪念馆的小模型，移到了桌面记事簿的中间。“现在，请你看着我所做的。”

哈弗尔曼恩笑了一笑。“不要告诉我——你能够把它变没？”

她没有答理他，把手绢盖在了镇纸上。“手绢下面是什么？”

“我们可以打一小赌吗？”

“这次不行。”

“一个镇纸。”

“不错。”埃文斯身体后仰，下结论似的说，“现在我要你回答几个问题。”

老男人好奇地打量着办公室的四周：关着的百叶窗，对着墙的电脑和键盘，桌角处的开关板垫。最后他的目光落在了对着窗户的镜子上。“这是一面双向镜。”

埃文斯叹口气。“别开玩笑。”

“你都录下来了么？”

“这对你重要么？”

“我想知道。这是起码的礼貌。”

“是的，我们的谈话被录像了。现在回答问题。”

在这种不友好的态度面前，哈弗尔曼恩有点儿胆怯。“好吧。”

“现在感觉怎么样？”

“还行。有点儿枯燥。仅仅观察病状，可治不了病的，我想你明白我的意思。没有冒犯的意思，医生，只是我刚来，还没来得及适应周围的环境。”

埃文斯慢慢地前后摇晃。“你怎么知道我是医生？”

“你不是医生么？我刚才还以为你是呢。这里是医院，不是吗？因此我推断，既然他们让我来见你，你一定是医生。”

“我是医生。我叫埃文斯。”

“很高兴见到你，埃文斯医生。”

她真想杀了他。“你在这里多长时间了？”

他摸索着自己的耳垂。“我一定是今天刚过来的。我想时间不长。几个小时吧。在护士站里，我一直在同她们聊天。”

即使给她三指深的杰克丹尼牌威士忌，她也不会放弃现在的良机。

“这帮护士话可真多。”

“我相信她们是在做自己的本职工作。”

“确实是。告诉我，在来这座……医院之前，你在干什么？”

“你的意思是说，恰好在这之前吗？”

“是的。”

“我在工作。”

“在哪里工作？”

“我有自己的公司——ITG计算机系统公司。我们为许多客户设计电脑程序。现在正和贝尔公司签订一项大订单，就快要成功了。只要搞定了这笔大订单，在四十岁之前我就能退休——如果山姆大叔在我数钱之时，还没来得及把钱从我口袋中拿走的话，我的愿望就能实现了。”

埃文斯在记录簿上做了笔记。“你有家庭吗？”

哈弗尔曼恩镇定地看着她，注视的目光中满是青年大学生的那种热切眼神，对他这样年纪的男人来说，这种眼神显得不合时宜。他盯着她看，似乎在设法弄明白，为什么她会提出这些突兀的问题。她发现了他的弱点，这让她内心的怒火飙驰起来，已到了发狂的边缘。今天已经够糟的了，而接下来只会更糟。

“我不明白你这么问的目的是什么，”哈弗尔曼恩郑重地说，“正如你记录中所述，我有一位妻子，海伦；还有两个孩子，罗妮和苏珊。罗妮九岁，苏珊五岁。我有一个美满的大家庭，一辆林肯和一辆保时捷。我是勇士队的球迷，我不吃乳蛋饼。你还想知道什么？”

“很多。最终我会找到的。”埃文斯的声音冰冷，“有什么你要问我的吗？你是如何来这里的？你要待多长时间？你是谁？”

他的声音也同样地冰冷。“我知道我是谁。”

“那么，你是谁？”

“我名叫罗伯特·哈弗尔曼恩。”

“正确。”埃文斯医生冷静地说，“今年是哪一年？”

哈弗尔曼恩警惕地看着她，似乎他被作弄了一样。“这有什么问题？今年是1984年。”

“现在是什么季节？”

“春季。”

“你多大了？”

“三十五。”

“这块手绢下面有什么？”

哈弗尔曼恩盯着桌子上的手绢，仿佛第一次看到。他耸了耸肩，疑惑地看着埃文斯。

“我怎么知道？”

当天下午他又来了，带着和上一次一样苍老的面容，一样无辜的表情。当一个人步入垂暮之年，难道还能像初生之时那般无瑕无辜吗？她搜索记忆，发现根本不存在这样的人。“坐下。”她说。

“谢谢。你要我做什么，医生？”

“咱们再继续今天上午的谈话。”

哈弗尔曼恩笑道：“谈话？今天上午？”

“你还记得上午你与我交谈过吗？”

“我以前从没有见过你。”

埃文斯冷冷地看着他。老男人坐在椅子上。

“你怎么知道我是个医生？”

“你不是个医生吗？他们告诉我，我应该进十号房间找埃文斯医生。”

“哦。如果今天早上你不在这里，你在哪儿？”

哈弗尔曼恩犹豫了一下。

“我想想——我在工作。我记着我告诉了海伦——我的妻子——我会尽早回家的。因为我回家晚，她老是责备我。公司现在很忙，要签订数额巨大产品订单。苏珊参与的校园剧就要上演了，八点以前我得到场。而且我想在那之前尽量早回家，修整庭院。今天的天气正适合做园艺活儿。”

埃文斯做了笔记：“现在是什么季节？”

哈弗尔曼恩像个小孩子似的踌躇不安，看着仍旧关着的百叶窗。

“春季，”他说，“和煦，温暖——非常不错的天气。紫荆就要开花了。”

埃文斯没说话，从椅子上站起来，走向了窗户。她打开了百叶窗，窗外是漫天飘雪的天空和不毛的土地。死去的枯草在烈风中摇摆，天空中翻滚着乌云。

“这是怎么了？”

哈弗尔曼恩瞪着眼看着。他挺直了脊背，身体前倾，摩挲着自己的耳垂。

“是的，很糟糕。如果你不喜欢这里的天气——等十分钟。”

“紫荆怎么样了？”

“这样的天气可能把它们都杀死了。我希望海伦给孩子们穿上夹克了。”

埃文斯向窗外看去，一切照旧。她慢慢地拉上百叶窗后，又坐了下来。

“今年是哪一年？”

哈弗尔曼恩在椅子上动了动，让自己再次平静下来。“什么意思？今年是1984年。”

“你读过那本书吗？”

“且慢，你到底在说什么？”

埃文斯急切地想知道，如果自己起身，然后将拇指插进他的双

眼，他会有怎样的感觉。“乔治·奥威尔的书，名叫《一九八四》。”她尽力控制着自己，使语速柔和一些。“这本书你熟悉吧？”

“当然。我们在大学的必读课本。”在哈弗尔曼恩那无辜的表述下面，会有些许的痛楚吗？埃文斯抑制着心中的波澜，尽量保持如常的平静坐姿。

“我记得那本书给我的印象很深。”哈弗尔曼恩继续说。

“什么样的印象？”

“我期望获得从教授那里得不到的东西。我的教授是一位众所周知的自由主义者。我希望那本书是一本充满了理解和同情的书。可是那本书和我想的相去甚远。”

“那本书使你很难受？”

“不是。那本书只是告诉我一些我已经知道的事情，只是表明了集体主义的缺点。你明白——集体主义压制个人，毁灭个人的主动性。集体主义自称把大众的利益放在心上，否定人的一切价值。这就是教授给我们所讲的《一九八四》这本书的内容，都是关于尼克松与越战的事情。”

埃文斯没说什么。哈弗尔曼恩继续道：

“在工作中我见过有同样心态的商业公司。那些大型公司，正像书中的政府一样，规模庞大，行事迟缓：你给他们支个招，就可以节省十多亿美元，他们却把你像臭虫一样捏碎。因为改革总会牵涉太多的问题。”

“听起来你似乎因为遭受了这种对待，一直怀恨在心。”埃文斯说。

老男人笑了笑。“确实有一点儿，不是吗。我承认。对此我想了许多。不过我还是对人充满了信心，某天我可能会竞选州议会议员，借此我想做一些好事。”

埃文斯猛地折断了铅笔尖。她看着哈弗尔曼恩，哈弗尔曼恩也看着她。过了一会儿，埃文斯才把注意力集中在笔记本上。铅笔的断头在她严谨的字体之上留下伤疤状的黑色划痕。

“想法不错。”埃文斯静静地说，没有抬眼看他，“你仍然想不起来

今天上午曾和我争论过吗？”

“在走进这扇门之前，我从来没有见过你。我们又怎么能争论呢？”

他是疯了。埃文斯一想到这儿，几乎能大声笑出来——当然他疯了——不疯他还能怎样呢？问题是，她强迫自己理性地思考，他为什么变疯。埃文斯拿起了镇纸，递给了桌子对面的哈弗尔曼恩。“我们就这个镇纸争论过，”埃文斯说，“我给你看这个镇纸，而你说以前从来没见过。”

哈弗尔曼恩边查看着镇纸边说：“在我看来这就是个一般的镇纸。我对这类平常的东西是很健忘的。这有啥大不了的吗？”

“你或许已经注意到了，这镇纸是林肯纪念堂的模式。”

“你可能是在哪个纪念品店买的吧，华盛顿净是这种垃圾货。”

“我已经好长时间没去过华盛顿了。”

“我就住在那儿的亚历山德里亚市。每天早上我都开车到华盛顿区上班。”

埃文斯合上了笔记本。“我对你的症状可能有诊断了。”她突然说。

“什么症状？”

这次，埃文斯差点儿抑制不住自己放声大笑的冲动。要不是尽力控制着，眼泪怕都要流出来了。她努力让自己平静下来，继续说：“你的症状是科萨科夫综合征。以前听过这个名词吗？”

哈弗尔曼恩的表情看起来就像刚刷白的墙一样：空荡无物。“没有。”

“科萨科夫综合征是一种特殊的失忆症。最早在十九世纪就有此症的记录。很有名的一个案例是在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我是说，在医疗界很有名。有位五十多岁，名叫亚瑟·布里格斯的海军中士。这人除了偶尔宿醉，身体状况很好。他是一位职业军人，在军队服务二十年后，于六十五六岁退伍，之后身体状况也一直正常。但七十岁左右时，他失忆了，忘记了1944年九月之后的一切事情。这个时间之前的事情，他都能娓娓道来，仿佛刚发生过一样。但是以后做过的事，就

像是被抹去了。更糟的是，他的记忆受此病影响，眼前发生的事只能记住几分钟，过后就会完全忘记。”

“来这间屋子之前，发生在我身上的一切事情，我都能记起来。”

“布里格斯中士对他的医生也是这么说的。为了证明他说的话，他还告诉医生二战正进行得如火如荼，自己所在的部队驻扎在旧金山，在等着被派往菲律宾；还说如果能在九月一直保持不败的话，圣路易斯布朗斯队可能会最终获得美国职棒的锦标赛冠军；他还说自己二十岁，他的行为举止和外貌打扮都是一位聪明机灵二十岁的年轻人的模样。他记不住所有四十分钟之前发生的事情。周围的世界还在继续，可他却永远停在了一九四四年。”

“太糟糕了。”

“起先主治医生也是这么认为的。但后来这位医生又推测说，这种情况并不算太糟。病人仍有当下的情感生活，仍然可以享受当下，只是当下对他过于短暂。他记得自己的青年时代。对他来说自己永远年轻，不会衰老。他永远不会看到自己的朋友衰老病死，永远不会有自己已经变成了一个孤独酒鬼的记忆。他的女朋友仍在密苏里的哥伦比亚市等着他回去。他自己永远是二十岁。他就这样成功地逃离了现实。”

埃文斯打开了抽屉，拿出一面手镜。“你多大了？”她问。

哈弗尔曼恩显出害怕的样子。“天哪，我们这是要干什么——”

“你多大了？”埃文斯的声音平静却有力。内心一阵夹杂着痛楚的狂喜翻滚着，似乎要冲破胸腔。

“我三十五。这究竟是——”

将镜子朝着哈弗尔曼恩递过去时，埃文斯有种向他开枪的满足感。哈弗尔曼恩接过镜子，看着埃文斯，然后就像个紧张的大学新生查看期末成绩一样，忐忑不安地看着自己镜中的影像。“我的天哪！”他浑身颤抖地说道，“这是怎么回事？你对我做了什么？”哈弗尔曼恩从椅子上跳了起来，表情扭曲。“你对我做了什么！我才三十五岁啊！这是怎么回事？”

埃文斯医生站在自己办公室的镜子前面，动手穿起那件和哈弗尔曼恩的西服一样皱皱巴巴的制服。她将束腰外衣敞开，用手触摸着左边的乳房，然后躺在地板上，继续检查。无疑有肿块，不过没有痛

感。

埃文斯坐起来，探手拿过桌面上的烟盒，抽出最后一支点着。她把烟盒捏皱后投向了垃圾筐。烟盒正中垃圾筐，两分！二十年前，在大学里她曾是个出色的篮球运动员。她躺下来，长长地吸了口烟，深深地吸入肺中，又用力吐出来，一副精疲力竭的样子。她现在可能再也无法在球场上不断奔驰，把一场球坚持下来了。

她转头向窗外望去。透过开着的百叶窗，她看到的仍是那荒凉的一幕。这时有人敲门。

“进来。”她说。

哈弗尔曼恩走了进来。他看到埃文斯躺在地板上，便竖了竖眉毛，咧嘴一笑。“你是埃文斯医生吗？”

“我是。”

“我应该坐下来，还是和你一样躺下来？”

“你他妈的想咋样就咋样吧。”

哈弗尔曼恩坐在了椅子上，他并没有感到被冒犯了。“你为什么把我叫来？”

埃文斯起身，系上束腰外衣的扣子，坐在了转椅上，盯着哈弗尔曼恩。她面无表情，一脸苍白，薄薄的嘴唇沉着而坚定。这是一副女性病入膏肓的表情，疾病带来的痛楚和她一贯坚毅的性格糅杂在一起，又为这副表情平添了些许烦躁。这表情似乎一会儿在说，坚持下去就是胜利；一会儿却说，还是让我死了算了。

“我们以前见过面吗？”埃文斯问。

“没有。如果见过，我定会记着的。”

他一定会记着的。她要宰了这个狗娘养的东西。这点他一定会记着的。

埃文斯捻灭最后一寸烟头。她感觉到自己不自觉地咬牙切齿，并低头后悔地看着烟灰缸。“现在我必须戒烟了。”

“我也应该戒烟了，我吸烟太多了。”

“现在你仔细听我说，”她慢慢地说，“在我说完之前，别打断我。我是D.S.埃文斯少校，是一位服役的精神病医生。这间办公室是在国防通信预警中心的医院内，它位于西弗吉尼亚一座山脚下地下一千英尺处。就我所知，我们两人是这块美利坚合众国的土地之上，唯一幸存下来的政府人员。你所看到的窗外景色是从内布拉斯加中部的地面终端传过来的。现在地面上有十二台仍在运作的终端，通过输入电脑指令，我可以和任意一台终端联系上。”

埃文斯转向键盘，输入指令后，窗外的景象一下切换成了断裂的石壁和扭曲的加固钢筋。由于摄像头上紧贴着一层灰尘和水汽凝结所形成的雪花状混合物，窗外的景象有些模糊。埃文斯敲进了另一组指令，然后按下桌上一个按钮，扬声器中传出了一阵静静的嘶嘶声，就像煎熏肉的声音一样。

“这是达拉斯的声音。声音是安装在此摄像头上的背景辐射探测器在读取辐射强度时发出的。”埃文斯输入另一组指令，“窗户”上的影像停留十秒钟后自动跳换，但每幅都同样的荒凉。微光中的沙漠在低垂的云层下死气沉沉，昏暗水下的残存建筑物清晰可见，半盖在雪中的光秃秃的深林，已废弃了的高速公路的入口。景象每切换一次，扬声器就安静几秒，然后又是嘶嘶声。

哈弗尔曼恩看着这些影像，神情严肃。

“这已经是核战结束一年之后地面上的情景了。就我所知，北美没有人类存活——整个北半球也一样。过去的八个月中，南美、新西兰和澳大利亚的无线电广播也一个接一个地沉默了。今年以来，探测器所侦查到的存活下来的最高级生物就是昆虫。现在是2010年的夏天。不过，看看外边的情景，再使用旧的公历纪年已经没有太多的意义了。”

埃文斯医生拉开了桌子抽屉，拿出一把自动手枪，放在桌上记事簿的中间，然后靠在椅背上，并将右手放在桌边离枪不远处。

“你想说你从来没有听说过这些，而且从没有见过我，”埃文斯说，“已经两个星期了，我每天都给你讲这些。在这两个星期内，我已经三次向你解释了这背后的原因。无论有多么地荒诞，你还要告诉我，今年是1984年，你三十五岁。你还要假装吃惊和迷惑，我越让你面对这些残酷的事实，你就会越痛苦不堪。最终你会满是眼泪，想博得我的同情。你他妈的去死吧。”

埃文斯越讲越生气。她必须停下来，这已经是她能控制的极限

了。稳定了自己的情绪之后，她再次平静下来。“你要是再玩这种花样，我会杀了你。我保证除了我没人关心你的生死。现在你可以讲话了。”

哈弗尔曼恩盯着窗户。他的嘴张开又闭上，显得很愚蠢。他看上去很老，很脆弱。突然埃文斯感到一阵怜悯和疑惑。假如自己判断错了怎么办？她仿佛看到了自己呈现给哈弗尔曼的形象：一位傲慢、残酷且不可理喻的审问者，折磨对象的动机也令人费解。她看着他。几分钟后，他闭上了嘴，清澈的眼睛快速地眨动着。

“拜托。告诉我你到底在说什么。”

埃文斯颤抖着。“枪已上膛。说下去。”

“你想要我说什么？你所说的，我从没听说过。今天上午我刚看过我的妻子和孩子，一切都正常。现在你又告诉我核战和2010的故事。难道，难道我沉睡了三十年，刚醒来？”

“你进来时，并不是很吃惊。如果你确实不知道眼下的状况，你對自己能来到我办公室又如何解释呢？”

男人沉重地坐在椅子上。“我不记得了。我想我认为自己来这里了——去医院，我想——去做检查。对此我没有多想。你一定知道我是如何来这里的。”

“我确实知道。不过我认为你也知道，你只不过在和我玩游戏——和我们所有人玩游戏。其他人很担心，但我却讨厌。我已经看透你了，你最好还是停手吧。都说你很诚实，但我怀疑那也是装出来的，我不喜欢你的表演。不管别人怎么想，我仍坚信你是个骗子，你的精神失常都是装出来的。”

埃文斯玩弄着自己抽过的烟头。“或者这种情况可能是一种幻觉模式，”她继续说，“你认为自己在医院，你的精神分裂症已经发展到通过否认所有不合己意的事实，来逃避责任的程度。我想某种程度上，这种精神失常能让你宽恕自己。如果我的分析是对的，我应该更客观一点儿。嗯，我做不到。我意识到，做这行我不合格。这太糟了。”埃文斯的情绪渐渐地散去，直到最后，她感觉似乎是隔着大陆而不是桌面在谈话。

“我仍旧不明白你在说什么。我的妻子和孩子在哪里？”

“他们都死了。”

哈弗尔曼恩僵直地坐着。唯一的声音就是辐射探测器所发出的嘶嘶声。“让我抽支烟吧。”

“没烟了。我刚抽光最后一支。”埃文斯的声音似乎很遥远，“一年我抽光了两箱。”

哈弗尔曼恩垂下了眼光。“我的手多老啊！……海伦有一双很漂亮的手。”

“为什么你会对这种装疯卖傻的事情乐此不疲？”

老男人的脸红了。“你在胡说些什么！告诉我到底发生了什么！”

“著名的哈弗尔曼恩生气了。现在我应该感到害怕才对？”

扬声器里传来的嘶嘶声似乎更响了。哈弗尔曼恩向枪冲了过来。埃文斯噌的一下将枪拽离桌面。老男人抓起镇纸，举起来想要攻击。埃文斯的枪已经瞄准了他。

“你的妻子没有赶上飞机。她在白宫的西面。我也不知道你那个该死的孩子在哪儿——也许和其他家人一同被蒸发了吧。你倒是被特勤队救了下来，总统先生。现在坐下，告诉我为什么你要和我玩这种游戏，否则我会马上杀了你。坐下！”

哈弗尔曼恩似乎清醒了一些。“你疯了。”他静静地说。

“把镇纸放回桌上。”

老男人照做，然后坐了下来。

“你绝不会只是疯了这么简单，”哈弗尔曼恩继续说，“你不会无缘由地把我从家中带出来，让我遭罪。这其中必有某种阴谋。政府的，或是中央情报局的。”

“而你今年才三十五岁？”

哈弗尔曼恩再一次查看自己的双手。“你一定对我做了些什么。”

“记得那些营房吗？总统第三十一号令呢？”

“如果我是总统，那我为什么待在这里被你质问？为什么我什么都记不起来？”

“闭嘴。马上闭嘴。”埃文斯一字一句地说。这是她第一次听清自己的声音，仿佛来自一个比哈弗尔曼恩还要年迈的老人。“别再对我撒谎了。我发誓我会杀了你。”哈弗尔曼恩瞪着她。他是在逼埃文斯杀死他，而她知道自己已经快忍不住了。

“现在你记不起任何东西，”她说，“你的下属很困惑，他们已经厌烦了。我也厌烦了。”

“如果你说的是真的，你一定得帮助我！”

“帮不帮助你，我他妈的才不关心呢！”埃文斯吼道，“我只对让你说出真话感兴趣。你难道还不明白我们已经死了吗？我才不关心你那孱弱的价值观呢，只要告诉我，是什么让你能继续苟延残喘呢？你认为自己还会像以前一样风光无限吗？你认为自己还会赢得竞选，成为名垂千史的历史人物吗？不会再有历史了！历史已于去年八月结束了！”

“别再用所谓的医院和不存在的医护站来折磨我了。得科萨科夫综合症的人可不会编出这样的故事。尽管记不起许多事情，他们还是能认出窗户和投射屏的不同。你的演技真不怎么样，漏洞百出。”

埃文斯的手在颤抖，枪很沉。她的声音也在发抖。她厌恶这样的自己。“有时我想，能让我活下去的唯一动力就是知道我还剩下半盒烟要抽。还有就是让你爬着走。”

老男人坐着，盯着埃文斯手中的枪。“我是总统？”

“不是，”埃文斯不痛快地说，“我编造的。”

哈弗尔曼恩的眼睛似乎在眼角皱纹形成的网络中越陷越深。

“我发动了战争？”

埃文斯感觉自己的心跳在加速。“别装了！就是你派遣了攻击部队，是你最先下令发射核弹。”

“我老了。我有多老？”

“你他妈的自己很清楚——”埃文斯停了下来。她几乎喘不过气来，乳房中一阵刺痛。“你六十一岁。”

“我的天呐。”

“这就是你的回答？你只能说这些？”

老男人的眼神空荡荡的，然后他慢慢地垂下头，慢慢地双手抱头，开始哭泣。他的动作如此之慢以至于看不出整个动作的连贯性。在辐射探测器的嘶嘶声中，他的啜泣声几乎听不到。埃文斯医生一动不动地看着他。她把双肘撑在桌子上，双手稳稳地握着枪。哈弗尔曼恩在她对面不停地摇头。尽管他的年纪很大，他那灰白的头发还是很浓密。

过了一会儿，埃文斯探身关掉了扬声器。嘶嘶声停止了。

最后，哈弗尔曼恩停止了哭泣，抬起了头。他看起来有些恍惚，表情也变得不可捉摸。他看着埃文斯医生和医生手里的枪。

“我是罗伯特·哈弗尔曼恩，”他说，“你为什么把枪口对着我？”

“拜托了，不要再……”埃文斯说。

“不要再什么？你是谁？”

哈弗尔曼恩的脸变得模糊不清了。埃文斯满眼泪水。从泪水中看去，哈弗尔曼恩倒是年轻了许多。手枪在一点点地往下沉，埃文斯想尽力举起来，可是她感觉到自己就像是烟雾做成的一样——没有实体的感觉。她所能做的就是不让自己烟消云散，更别说去杀死像罗伯特·哈弗尔曼恩那样清白无辜的人了。他从她手里拿过枪。

“你没事吧？”他问。

埃文斯医生坐在自己的办公室里，期望这天没有什么不好的事情发生。这天乳房没有出现阵痛，不过她的烟抽光了。她满桌寻找，希望自己万幸还能在桌角的哪个抽屉里找到一盒，哪怕是一个烟头也好，可惜天不遂人愿。

她放弃了，然后将脸转向窗户。开着的百叶窗外是白雪覆盖的田地。她看着天上的云层在风中滚动。天色很暗，又是冬天，一切都是死气沉沉。

“外边很冷。”她喃喃地说。

这时传来了敲门声。上帝啊，让我静一会儿，她思忖道。拜托了，别打扰我。

“进来。”她说。

门开了，进来了一位老男人，西服皱皱巴巴的。“埃文斯医生吗？我是罗伯特·哈弗尔曼恩。你要找我谈什么？”

丁建国 译

注释

[1] 约翰·契弗（1912—1982），美国著名的短篇小说家。

旅行者

1985

丽莎·古德斯坦

丽莎·古德斯坦的小说包含了科幻作品中的各类常见主题，比如时空穿越，探访奇异的外星世界，或者未来理想王国等。但是在古德斯坦的笔下，这些科幻元素通常只是达到特定艺术效果的手段而已，她的作品经常被看做是魔幻现实主义、诗体神话小说或者现代童话。她在1982年凭借第一部小说《红衣魔法师》获得了广泛的认可。她用寓言的手法重新演绎了纳粹势力的崛起和大屠杀，因此获得美国图书奖。接下来的两部小说是她最接近于传统形式的科幻作品。在《梦想年代》中，她通过一位进行时空旅行的小说家，把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的超现实主义和1968年的反文化运动联系起来，在主角看来，这两个年代其实很相像。《将军的面具》故事背景设定在未来时代的美国，在独裁统治下，信仰和社会地位的不同，让革命者分裂成了不同的派别。《旅行者》是以同名中篇小说为基础扩写的作品。主人公慢慢融入到了阿马兹，这个地图上找不到的第三世界国家。这个国度后来成了古德斯坦很多短篇小说的故事背景，它有着自己一套独特的逻辑。《日月奇谭》展现了文艺复兴之前的时代，当时，幻想和神话还被人们广泛接受，因而也渗透到生活的方方面面。《愚人与王者》的故事背景是一个人类与诸神共存的世界，这也是古德斯坦涉足严肃奇幻最深的一部作品。《迷宫之旅》写到一名年轻女子发现自己是一位魔术师的传人，她的先辈表面上只是在舞台上表演，实际上却掌握着真正的魔法。《暗城》则谈及现实与幻想世界之间的鸿沟。上述两部作品都展现了古德斯坦的独到之处：通过现实生活中一点通常难以察觉的小事，传达隐藏在表象之下魔力。她的短篇作品集包括《凡音》和《魔界旅行者》。

他醒来时感到一阵寒意。因为睡梦中踢开了毯子，空调又开得太大。戴比——她怎么不见了，外面天还黑着呢。

他觉得困惑，不解，把毯子拉回来，想要再睡一会儿，可是总觉得有些事情不对劲。看不见戴比的影子，她是去了洗手间吗？还是在楼下泡咖啡？自己呢？——他自己当然是在度假，可这是哪国来着？他已经完全醒了，坐起来，想要笑一场。这的确很荒谬。想象一下，花了几千美元出来度假，却忘了自己来的是哪个国家。是希腊吗？不对，希腊是去年度假的地方。

他站起来，拉开窗帘。十层楼的高度之下是黑沉沉熟睡着的海洋，只在遥远的东方有那么一点儿灰白色——那边肯定是东方——太阳出来的方向。他关掉空调机——绵软的嗡嗡声戛然而止——然后去了浴室。“戴比，你在吗？”他小心地询问。随后又觉得有些厌烦，“戴比？！”

他洗完澡刮了胡子，穿好衣服，还是没有戴比的影子。“这样也好，”他大声说话，多半只是为了听到自己的声音，“你再不出来，我就自己去吃早饭喽。”戴比很可能出去找那些当地人聊天去了，她每说错一个词都会哈哈大笑，尽管在出发之前，她还说自己没有学过任何外语，没想到——算了，有些人就是这样。他记得戴比的南方口音，绵绵软软地劝他：“天呐，查理，人家听不懂你说话的时候，你嗓门再大，他还是不会懂的。这些当地人本来就不懂英语。”然后她就会站出来，又是笑啊又是做手势啊什么的，还不停地查常用语辞典，也不知那辞典从哪儿淘弄来的。然后，他们就会得到最好的房间，最优质的牛排、手工艺人本来为家人制作的毯子。查理知道，跟着戴比就会诸事顺心，这一点他早就料到了。真希望她早点儿回来。

走廊里播放着轻柔的背景音乐，音乐伴随着他上了电梯，到楼下的咖啡厅去。他喜欢这家宾馆的咖啡厅，里面的侍者懂得英语，也知道法式蛋卷是什么。过去几天，他在宾馆里待的时间越来越长，原本每天会在海滩晒晒太阳，最后变成了只在宾馆游泳池边喝玛格丽特鸡尾酒。办公室里的同事们判断假期是否成功的标准只有一个，就是看他晒黑的程度。戴比有点儿不满意，跟他说要坐大巴去看什么遗迹。她回来之后，果然比查理晒得更黑。棕色肌肤映衬下，显得满头金发都好像被漂白过似的。她没完没了地讲着路上的见闻，公交车上带着小鸡的妇女，沙漠里沉睡的古代庙宇。她还戴了一对银手镯，上面镶嵌着蓝色和绿色的“宝石”。

付过钱之后，他还是不知道自己身在哪个国家。他拿出的第一张钞票四角都写着数字伍，中间画着一簇带刺的花；十元钞上的图案是大海；一元钱呢，更惹人烦，上面画着一条粗壮的蛇盘在那儿。所有纸币背面都有一个印章模样的图案，但是没有文字。“一群文盲”，他暗自心想。不过估计很快就可以想起这个国家的名称，要不然，戴比

也该回来了。

回到房间，换上游泳短裤，他突然想起了自己的护照。当时感觉就跟破了案的侦探似的，他从地毯下面翻出自己的束腰包，拉开了拉链。护照不见了。护照和飞机票都不见了。旅行支票还在，但是光有支票没用，他又没有护照证明自己的身份。感觉像是被当头泼了一桶凉水，他坐在床上，心咚咚直跳。

好好想想，他对自己说。会不会放在别处了，肯定是放在别处了——谁会偷护照，却把旅行支票留下呢？除非有人想要冒用身份，逃离这个国家。可是谁又会知道自己藏护照的地方呢？只有戴比一个，当时她还取笑查理，说他多此一举。戴比根本不可能偷护照的，这太荒谬了。可是，她现在又在哪里？

好吧，他想。我现在应该联系美国领事馆，找他们想想办法……还好昨天刚刚兑现了一张旅行支票。因为之前遇上了抢劫，美国人任何时候都可能会被抢劫，不是什么大事儿。有的是时间，宾馆的房费早就预付到了……哪天来着？

他觉得很烦，奇怪自己怎么连这个也忘记了。他开始怀疑自己脑子是不是真的出了问题。可能是工作太累了吧。好吧，回国之后，一定找人看看。

他拿起电话，联系服务台。“你好，先哼^[1]？”服务台的人说。

“我是一〇一二房间的客人，”查理说，“我忘记了——嗯，我想打电话确认一下，我预订这个房间到哪一天为止？”

听筒那边的人沉默着，但是很不满，查理能感觉得到。大多数客人应该都记得自己预订房间的起止日期，不会那么健忘。他开始猜想，如果自己向服务台的人询问，这里是哪个国家，对方会作何反应。然后一种歇斯底里的感觉油然而生，他最终还是没问。

那个接电话人再次开口的时候，努力做出一副无所谓语调：“您预订房间到今晚以后，先哼，你是要延长居住时间吗？”

“呃，不是，”查理说，“可否麻烦你告诉我，美国领事馆在哪儿？”

“我国和贵国没有外交关系，先哼。”服务台的人这样说。

查理一时没明白对方是什么意思，顿了一刻才问：“那好吧，那

个——英国领事馆在哪儿？”

服务台的人笑而不答，明显觉得这种问题根本就不需要解释。查理挖空心思盘算下面该问什么问题——澳大利亚领事馆？加拿大领事馆？——还没想好，对方就把电话挂了。

查理缓缓站了起来。“也好，”他对着空荡荡的房间说，“先从最重要的事情做起。”他把自己的两个行李箱从衣柜了拖出来，仔细翻捡了一遍。戴比的手提箱也在，他也把里面的东西检查了一遍，两个床垫下面都找了，床头柜、浴室的医药箱全都没放过，但还是一无所获。好吧，肯定是戴比偷的，一定是她。可是为什么？她至于连自己的行李箱都不带就走吗？

他不知道回去还会不会在办公室见到戴比。她在办公大厅的另一头上班，是公司一位合伙人的秘书。是查理主动邀请她一起出来旅游的，他说自己没别的意思，就是一个人旅行太孤单了。有时候，这种同伴之间会发生性关系，有时候也不会。去年，会计部的卡佳就跟他上了床；今年，戴比没有。

还是没什么可担心的，查理这样想着，扣上了行李箱的锁。这种事情可能也很平常。他可以直接去机场，机场肯定有订票记录，有那趟航班所有乘客的名单。他可以跟那里的人解释。他在钱包里找信用卡，信用卡还在。他心想，正好，我们来验证一下广告是不是可信，是不是真的可以“一卡通天下”。

他觉的信心爆满，甚至决定留在宾馆再住一天。他觉得反正也已经付钱了。戴比也说不定会回来。他把毛巾搭在肩头，下楼去了。

游泳池边还是那些常常见到的人。迈阿密来的两位老太太，米莉和珍妮；那对总是郎情妾意的新婚夫妇；那位搭车客，虽然只是路过，并不住在这里，可是说话很讨人喜欢，所以大家也没心情向旅馆经理举报他。查理向大家点头示意，点了一杯玛格丽特，施施然坐了下来。

周围到处是谈话声。“朱兹班你们去过了吗？”珍妮正在跟一对老年夫妇聊天，他们是游泳池边的新面孔。“我们昨天参加了宾馆组织的游览活动。市场挺不错的。我在那边买了这枚戒指——看到了吗？”她展示着手上镶着宝石的银饰。

“我听人说过，朱兹班那边的遗迹值得一看。”那位退休的老人说。

“你又来了，霍拉特，”他的妻子说，“我们家老头子在这个国家见塔就爬，一个都不肯放过。”

“不对呀，朋友。萨布拉遗迹才是最棒的，”那位搭车客说，“可是公交车没有开通去那边的线路——必须得租车去。那座遗迹在沙漠深处，非常远，没有被破坏过，还保持着原貌。去那种地方，要是半路上车坏了，你就死定了。就算等好多天也没人去那里。”

虽然天气炎热，霍拉特的夫人还是打了个寒噤。“我只想在回家之前买点儿东西就成了，听人说卡纳特尔的皮草很便宜。”

珍妮说：“卡纳特尔？我们去过，只碰到一群当地人，追着我们卖卡牌。”她转向米莉，“你还记得吗？我不知道他们怎么想的，美国人怎么可能买他们当地的扑克，跟我们的扑克根本就不一样。”

查理呷着他的玛格丽特，听着那些古怪的地名。如果告诉这些人，他完全听不懂这些名字，不知自己身在何处，他们会说些什么呢？但是他终归还是有些顾虑，怕丢脸。人说到底是要顾及面子的，查理一直摆出一副经常旅游的脸孔，好像在旅途中无所不能。不管怎样，要知道这是什么国家，不是什么困难的事儿。

一天时间就这么慢慢过去，查理喝完了一份玛格丽特，然后又要了一份。等到游泳池边的人们纷纷离去。他也自然而然的跟在后面，点了一份八分熟的牛排。他知道自己剩下的现金不多了——明天早上必须再去兑现一张旅行支票。

但是第二天早上，当他醒来后，冷静而且清醒。他马上意识到自己犯的错。他伸出手，伸向床头柜，有点颤抖地取到钱包。钱包里只有一张五元纸币，上面画着一簇惨兮兮的灌木丛。他觉得有点儿害怕，暗想去机场之前，居然能穷成这样。也不知去得成去不成。办公室里的那帮同事，肯定不会相信。

他把行李箱收拾好。把戴比留下的包裹放在原处。免得她万一回来。下了楼，他不自觉地就奔着咖啡厅方向去了。然后才明白过来，很突兀地停在原地，觉得更加饥饿难耐。“对不起，”他对服务台的那个人说，“请问，你知不知道坐出租车去机场要多少钱？”

“我不懂英语，先哼。”那个人回答。他跟当地其他人一样，个子矮小，皮肤黝黑，牙齿染成红色。

“你不懂——”查理很愤怒地说，“天哪，真搞不懂他们雇些不懂英

语的人杵在这儿干吗？”他放慢了语速，一字一顿地说：“多少钱，出租车，机场。”他也发觉，自己嗓门越来越大，这点儿还真让戴比说对了。

那人耸耸肩。另外一个人走了过来。查理总算松了一口气，问他：“打车去机场多少钱？”

“哦，出租车啊，”那个人的语气，好像这件事情非常不重要似的，“不贵，先哼，八九块钱，嗯，可能十五块钱。”

“十五？”查理反问。他努力回想机场的位置，回想自己来这里的时候花了多少钱。“不是五块钱吗？”他伸出五根手指头。

第二个人笑了。“不是啊，先哼，”他说，“十五，二十块。”他也耸了耸肩。

查理绝望地四顾。前台后面有个告示，写着“宾馆旅游线路”。游览遗迹。免费。“那些遗迹，”查理指着告示问，一边还担心那两个人识不识字，“离机场距离近吗？”如果距离近，他可以坐车去遗迹，就当是搭便车了...

“近吗？”第二个人应声回答，他又耸耸肩，说，“也许吧。就算是吧。我觉得近。”

“有多近？”查理问。

“近，”第二个人说，“是近，挺近的。”

查理拎起两个行李箱，跟在一群游客的后面去了公交车站。得意地想，看看，没什么可担心的，现在还可以免费去机场。反正那些出租车司机都是强盗。

搬着那么大个行李箱上旅游巴士显得很尴尬，“我参观完遗迹就去机场。”查理觉得有必要跟司机解释一下。

“随便您，先哼。”司机说着，他也耸耸肩，好像为了表示美国人的行李跟他没有任何关系。他后面还说了一个词儿，查理没听懂，很可能是其他语言。

大巴沿着宾馆门面的双车道高速路行驶，很快就把宾馆抛在了后面，经过一簇破烂的棚屋，朝着沙漠驶去。车上空调的声音很响，沙地上涌来阵阵热浪。

将近一个小时之后，大巴车停了下来。“停切一小时。”司机的英语发音很烂，他打开了车门，“这里是马尔马兹神庙。非常，古老。一小时。”游客鱼贯而出，有几个在忙着调整相机的焦距。

因为拖着那些行李，查理最后一个下车，太阳晒得他睁不开眼睛。寺庙建筑在一片黄沙中，用的是白色大理石砌成坚固的高墙。他不禁也觉得有几分好奇，于是穿过停车场走了过去。后面有个当地人追着他，想要卖什么东西。查理尽力躲开他。“纯银，”那个小个子当地人在他背后喊，“特别优惠，我给你。”

寺庙前方有一个破碎的大理石水池，现在已经干涸。查理不知道这些先民是些什么样的人，为什么要把水运进沙漠？为什么要给天上的月亮修建这样一个尘世的囚笼？查理完全不懂。可是对以前游览过的其他景点，他又懂得多少呢？他了解修建帕特农神庙的希腊人吗？他了解修建阶梯金字塔的玛雅人吗？查理尾随着其他游客们进入神庙，里面是那么凉爽，真的感觉像是众神所赐的恩典。

他看过一个房间又一个房间，十分开心，几乎没有感觉到行李的重量。他看到残破的马赛克图像，有红，有蓝，还有绿色。他看到那些古老的遗留物：绣花挂毯、穹顶、喷泉、高塔，还有一个巨大的白色餐厅，可以容纳一百个人同时进餐。在某一个小房间里，有个当地人在给十几个美国人介绍一座大理石雕像。

“这个，他就是太阳神，”那个当地人说，“隔壁那个，是月亮女神。月亮女神，知道吗？待会儿我们就去看。每年一次，在每一年的最后一天，这两座雕像，是的，我是说雕像，他们一起出门一次。祭司带他们出去。他们俩结婚，生下的孩子就是新年。”

“真是瞎编乱造！”站在查理旁边的一个女人小声嘟囔着。她手里有一份导游手册。“那座雕像是第四任国王，他建造了这座庙宇。还太阳神！”她很不屑地讥笑着。

“我能不能——能不能看一眼您那本书？”查理问那个女人。那本书的封面闪现了一下，差点儿就能看到这个国家的名称了。

那位女士低头看了一眼手表。“我得走了。”她说，“大巴车马上就要开了，我还得去找我丈夫，对不起。”

等到查理出了寺庙，他坐的那辆大巴已经开走了。阳光倒是没有那么炽热了，不过周围的沙地还是冒着腾腾的热气。查理很饿，非常想买一杯冷饮，加上一份三明治。停车场旁边的小摊子上就有卖

的。“卡牌要吗？”有人问他。

“什么？”查理很不耐烦，他还在找出租车。

“古老的卡牌，”那个当地人说，“非常灵验。”他从一个刺绣背包里拿出一套扑克似的东西，展开来给查理看。那东西色彩很鲜艳。“纪念品。”本地人说着咧嘴微笑，露出满嘴红牙，“旅行纪念品。”

“谢谢，我不需要。”查理说着四处张望。停车场里到处都是本地人，个子矮小的他们追着游客兜售戒指、烟斗和罩衫之类的东西，不知为什么，很多人都在卖这种古怪的扑克。“出租车？”查理问，“这里有没有出租车？”

那个当地人耸耸肩，找下一位游客去了。

天渐渐晚了，查理向距离最近的那辆观光大巴走去。司机斜倚在车上，抽着一根黄色树叶卷成的烟卷儿。查理问他：“请问哪里可以找到出租车？”

“没有出租车。”司机回答。

“没有——为什么没有？”查理问。这个国家真是不可理喻。他一刻也不想再待下去了，他想马上坐上飞机，喝着玛格丽特鸡尾酒，回到亲切可爱的美国。这次肯定是他经历过的最差劲的假期。“我可以借电话用一下吗？我得赶去机场。”

一位正准备上车的女士听到了他的话，停了下来。“机场？”她很吃惊，“机场离这儿最少有五十英里呢。那么远的距离，出租车不会去的。”

“五十英里？”查理呆住了，“他们告诉我说——旅馆里的人告诉我说机场离这儿很近的。”那一刻，他觉得自己完全失去了信心。现在我该怎么办？他想着，颓然坐在了自己的行李箱上。

“嗨，”那位女士对司机说，“我们车上还有空位。带他一起回城好吗？我们可能是最后一辆车了。”

司机耸耸肩，说：“为了‘油果’，当然，没什么不可以。”

如果不是急着搭车脱身，查理可能又发脾气了。“油果”是什么意思？是笨蛋？还是带两个行李箱的傻子？不过当时，他还是默不做声

地跟在那位女士背后上了车。

“难以想象，你会以为这个地方靠近机场。”那位女士坐在过道对面，对查理说，“这边是沙漠，什么都没有的。要不是有这个遗迹，根本不会有人来这里的。”

“宾馆里的人跟我说的。”查理应付着，他并不想讨论这个问题。他再也不是经验丰富的旅行者，再也不是坐在游泳池边夸夸其谈的上等人，再也不敢讲述那些来自墨西哥、希腊、夏威夷的轶闻趣事。他必须承认自己的无助，赶回旅馆，找个人把所有的事情都说出来。也许他们会报警，找到戴比。一天时间就这么浪费过去了，他只是转了一个大圈，又回到了原处，他现在觉得又累又饿。

但是等大巴车停下来，他看到的却不是灯火通明的一排排高级酒店，这里昏黑一片，几乎看不清对面的人，“我以为你是说——”他转向那位女士，努力不让自己听起来很傻，“我还以为，我们是回市区呢。”

“这里就是市区——”那位女士说，不过她随后又点头说，“我懂你的意思，你想去的是新市区，旅游服务区，沿着这条大路走十英里就到了，随便哪辆出租车都能载你去。”

查理又是最后一个下车的乘客，这次耽误时间的不只是行李，还有这个意外的发现。还真有人住在本地人聚居的城市里。他听说过这种事，可他本来以为只有年轻人才这样做，大学生、无业游民或者搭车客，就像凑在旅馆游泳池边那个。这位女士看起来已经不那么年轻，而且彬彬有礼。他真希望自己刚才感谢过她。

第一位司机看到他拿五块钱想去新城，被逗得哈哈大笑，司机也拒绝了旅行支票。第二第三位司机同样干脆地拒绝。城市的街头充满了汽车尾气和臭鱼的味道。天晚了，甚至有些阴冷，查理开始感到紧张，他不愿意这么晚在街头游荡。那两个行李箱肯定容易成为盗贼的目标，可是现在，他又去哪儿？又能做什么呢？

他一直都在故作镇定，现在终于装不下去了。恐慌情绪左右了他的头脑，他开始沿街疯跑，躲进了城市迷宫一样的小巷深处，并不在乎去处，只想着要继续走下去。所有的商店都关门了，路上很少有路灯。他听到自己的脚步声在紧闭着铁栅的房舍中间回荡，一只猫从他的去路上一跃而过，它的眼睛闪动着金光。

跑了很久以后，他慢了下来。“油果！”有人站在一座遗弃的建筑

下面小声招呼他。他心跳加速，不敢回头，但是前方却出现了一家商店，橱窗里亮着灯，店里塞满了各种杂物，这是一家正在营业的店，一家当铺。

他走进店门，如释重负。他扒开满地的旧杂志、锈迹斑斑的煎锅、还有小孩玩的玻璃球，给自己腾了一块地方。柜台后面的人看着他，但是一语不发。查理重新整理了两个箱子里的东西，把必需的东西挑出来，放进一个箱子，然后把另一个箱子交给柜台后面的那个人。那人走到一张小桌子前面，打开一个小抽屉，拿出一个小铁盒，数出一些钱，交给查理。查理一语不发接过钱，数都没数就收下了。

那些钱够给查理买一顿饭——吃起来像是芝麻油炒锯末，还够他在一家老旧的旅馆租到一张东倒西歪的床。头顶的破风扇吱吱呀呀响了一整个晚上，因为查理不知道怎样才能关上它。一只蟑螂蹲在墙角，冷漠地观望着屋里的一切。

天亮以后，城市好像换了一副模样，在旅馆门口经过的女人们包着轻柔的纱巾，戴着闪亮的银手镯；男人们穿着五十年前流行款式的衣服。查理望着外面的晨光，觉得心情又好了起来。今天，他一定能到机场！

查理几乎是兴高采烈地沿街走着，无视肩头的疼痛。他的胡子有点痒，因为昨天在当铺，忙乱中把电动剃须刀也当成没用的东西留在那儿了。他耸耸肩，觉得自己反正还有可以典当的东西。今天，他可是要找一家好一点的当铺。

他一路走去，经过许多破房子和露天市场，街上有很多乞丐和小孩儿，路边有些车库，饭馆里散发出炸鱼的味道。“对不起，”他像一个倚靠在马车上的人打听，“您知道附近哪里有当铺吗？”

那人和他的马一起抬头看查理。“坐马车，是吗？”那人很热情地说，“去名山，很便宜的。”

“不去，”查理说，“当——铺，听得懂吗？”

那个人耸耸肩，摆弄着那匹马的鬃毛，最后说了句：“不懂英语。”

又有一个人从查理背后走了过来。“当铺？”他问查理。

查理很高兴地马上回头说：“是啊，你知不知道——”

“往前走两个街区，然后向左转，再经过五个街区，医院对面。”

“那条街叫什么名字？”查理问。

“街，什么名？”那人皱着眉问，“走两个街区向左。”

“名称，”查理又问，“街名。”

让查理吃惊的是，那个人突然笑了。赶马车的人也笑了。查理当然听不懂，不知道他们说了什么好笑的话。“街名？”那人边笑边说，“你们这些游客还给街起名字，跟给自己家孩子起名一样，对吗？”他又笑起来，笑得眼泪都流了出来。他擦着眼泪跟车夫聊天，然后又是一阵狂笑，他们说话语速很快。

查理道了声谢。他走过两个街区，然后向左拐又走了五个街区。那个地方并不像那个人说的那样，既没有医院，也没有当铺。有一个懂得一点点英语的人说起什么“大火”，可是这场大火究竟是发生在上个星期还是几年前，查理就怎么也搞不清楚了。

他动身回去找那个给他指路的人们，没过几分钟就彻底迷路了。街道越来越窄，有一次他还看见一只老鼠从一堆废报纸里面跑出来。这片市区被大火烧过，房屋都被烤成了焦黑色，供水系统也被破坏了。路人经过这里，像是在看博物馆展览。两个脏兮兮的小孩对着查理跑过来，边跑边喊：“钱，请给我们钱，先哼！给钱买吃的！”查理躲进一条小巷，试图甩掉他们。

他的面前有三个年轻人，穿着油烘烘的外衣，其中一个人说了些什么，说话声音很打雷似的；另一个人摆弄着一根铁链，一边前后甩着，一边嘟嘟囔囔。查理说：“我听不懂——”但是已经晚了，那些人已经扑了上来。

其中一个人抢走了他的箱子，嘴里喊着“厄尔阿马克！厄尔阿马克”，另一个人一拳打在他的肚子上，痛得他喘不过气来。第三个人翻遍了他的衣兜，拿走了他的钱包和那一小沓旅行支票。查理想要站起来，却全身乏力，第二个家伙把他推到一边，照肚子上又打了一拳。为首的家伙喊了一句什么，三个人一起沿街跑走了，查理躺在刚才倒下的地方，喘息着。

那两个脏兮兮的小孩从他身边走过，随后是一个头上顶着一篮脏衣服的老太太，过了几分钟，他翻身坐起来，倚在一辆生了锈的汽车上，汽车轮子下面还垫着木块。他的裤子被撕破了，但是查理对此已

经毫无反应。他现在衣衫褴褛，满身油污，装着替换衣服的箱子也被人抢走了。

他想要去警察局，告诉警察有人抢了他的箱子，他知道“箱子”这个词儿怎么说。阿马克，厄尔阿马克。他突然意识到一件事，对他造成的冲击就好像肚子上又挨了一记重拳，让他一时喘不上气。英语里的每一个词，每一个他知道的词汇，在这种奇异的本地语言里都有一个词跟它对应。你能想到的一切：手，爱情，桌子，炎热——当地人都会用另外一种语言去传达，只不过不是用英语。戴比一直都明白，所以她才善于学习语言。而查理一直都不懂，他无论到了什么地方，都希望别人丢开他们的古怪哑谜，像个“正常人”一样说话。

他小心翼翼地站起来，浅浅地呼吸，想让腹部的疼痛快些过去。过了一会儿，他又开始向前走，沿着城市迷宫一样的路途，越走越深。最后他找到一个小公园，坐在凳子上休息。

几乎马上就有个当地人向他走过来。“卡牌要吗？”那个本地人问，“你看——”他打开了带有刺绣图案的背包。

查理叹了口气。他太累了，已经没有力气走开。“我不想买卡牌，”他说，“我没有钱。”

“当然不是，”那个本地人自顾自地说，“看看，很美。不要吗？”他把那些卡牌一张张摆在草地上。查理看到一个图案是垒球运动员，还有算命的、大学生，还有些图案他认不出来。“看看，”本地人说，说着翻开了下一张牌，“游客。”

查理忍不住笑了，卡牌上画着一个带着行李箱的人。当地人见游客见得太多太久，以至于游客也成了一种角色代号，成了每个人生活的一部分，就像国王和小丑。他凑近了仔细看那张卡牌，那个行李箱看着有点儿眼熟，那位游客——他猛然向后仰了回去，像是被吓到了。卡牌上画的，赫然就是他自己。

他赶紧站起来，撒腿就跑，也顾不上肚子痛了。那个本地人并没有追。

至此以后，他每到一个路口都会留意那些卖卡牌的人。就算是为了躲避他们穿越马路，他们还是会追在后面招呼。“油果！油果！”他们在后面叫着。现在查理知道，这个词的意思是：游客。

太阳落山的时候，他已经饿得不行了。他绕过一个盘腿坐在街上

的乞丐婆，然后一分神，就没能躲开一个埋伏在街角的卖卡牌的人。那人递给他一块油酥点心，查理太饿了，无力拒绝，就接了过来。

点心是肉馅儿的，味道很不错。就好像收到了什么信号一样，他遇见的其他卖卡牌的人，也开始给他东西——一皮袋葡萄酒，一片包在油纸里的鱼，还有一个人给他钱，钱数比一副卡牌的价值多得多。天黑了，他用那个人给的钱租了间房过夜。

第二天，有一个卖卡牌的人蹲在墙角等他。“说吧，”他对那些人的敌意已经消减了不少，“服了你们了。告诉我，这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儿？”

“看看，”卖卡牌的人一面说，一面又从刺绣背包里掏出一副牌。“这里面都有。”他蹲坐在马路边，也不管地上那么多尘土，周围那么多行人，街上那么多汽车尾气。查理在他身边坐下的时候，发觉那街道看起来像是用酒瓶子盖铺成的。

卖卡牌的人把一副牌都铺在查理面前，说：“看吧，这里面早就有预言了。卡牌就是我们的神谕，我们的报纸，我们的娱乐。就看你怎么解读它了。”查理很好奇，不知道这个人从哪儿学会说英语的，但他不想打断话头。“看到没，”那个人边说边翻过一张牌，“这张游客牌就是你，这里早就预示了你要来到我们老城区。”

“然后呢？”查理问，“后来我又走了吗？”

“这个得问卡牌。”那人说着，随手打开了另外一张纸牌，是马尔马兹遗迹。“看来我们得等下一版卡牌印出来才知道了。”

“下一版——”查理很吃惊，“你们的卡牌难道不是一直都一样的吗？”

“当然不是，”那人说，“难道你们的报纸一直都一样吗？”

“可是，卡牌由谁来印刷啊？”

那个人耸耸肩。“我们都不知道。”他又翻开了一张纸牌，这次是一个年轻的金发女郎。

“戴比！”查理被吓了一跳，喊出了声。

“的确是她。”那个人说，“跟你同行的女人。我们不得不劝她离开，这样你才会按照神谕的指引来到旧城。然后我们拿走了你的那些

纸片——‘油果’们最看重的那几张。照我说，这是非常愚蠢的旅行方式。在我们老城，对每个人来讲最重要的纸片就是卡牌，如果有谁的卡牌丢了，随便就又可以得到一套。”

“是你们——你们拿走了我的护照？”查理询问着，觉得自己完全没有事前想象的那样愤怒。“我的护照和飞机票，你们给放哪儿去了？”

“啊，”那人说，“这事儿你还是得问卡牌。”他从自己包里又取出一套卡牌，交给查理。查理还没来得及问其他问题，这人已经起身扬长而去。

到了中午，查理又一次找到了那座小公园。他坐下来，把所有卡牌都展开，想知道那个卖卡牌的人说的话是否可信。他的那套牌里面没有戴比。那么这套牌是印刷时间更早，还是更晚一些呢？

他在琢磨卡牌的时候，有一对美国夫妇走上前来。“又是那些卡牌，每次看到我都觉得特别有趣。你这套卖多少钱？”她问查理，“街那头那个人说一套要卖十块钱。”

“八块。”查理想都没想就说，一面说，一面把牌收拾起来。

女人看了他丈夫一眼。“好吧，成交。”他说着，从钱包里找到一张五元，三张一元钞票，交给查理。

“谢谢你，先哼。”查理说。

那人听了很烦。他们走开的时候，那个女的说：“刚才我还觉得他英语说得挺好呢，你不觉得吗？”

那天晚些时候，另外一个卖卡牌的人给了查理三套牌，还有一个带着刺绣图案的背包。到晚上，他又卖掉了两套卡牌。几个夜晚过去之后，他也和其他卖卡牌的人一样，在小公园里等着新版本的卡牌。午夜时分，某处传来了钟声。一个女人突如其来地从夜幕中走来，她留着美丽的黑色长发，披着带有刺绣图案的围巾。她从背包里取出卡牌，银色手镯在月色里熠熠生辉。她给了查理十二套卡牌。坐在查理周围的人已经忙不迭的撕开包装盒，把卡牌展开，阅读过去、现在和将来。

过了大约三年的时间，查理对卖卡牌的生涯已经感到厌倦，因为和别人嚼同样的干果，抽同样用黄色树叶卷成的烟卷儿，他的牙齿也已经变成了红色。周围的人总是对他说，他的英语那么好，真应该去

做导游。查理最后终于同意了大家的意见。现在，他的工作就是带着大批游客参观马尔马兹神庙遗迹，给他们讲太阳神和月亮女神的故事，还有随便编出的其他故事，以当天的心情而定。他始终都不知道，自己到底是生活在哪个国家。

郝秀玉 译

注释

[1] 当地人英语发音不准，总是把Sir，说成Sor，犹如汉语“生”说成“哼”。

1995

乔治·亚历克·埃芬格

乔治·亚历克·埃芬格称影响其写作最大的是荒诞派戏剧，并将自己的多层次、自由奔放的小说称为“超现实幻想小说”。他初次崭露头角，是在二十世纪七十年代，之后崛起成为极具个人风格的短篇小说家，作品跻身众多杂志和选集。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熵对我的意义》，实际上是相关联的故事缀成的四重奏。一开篇是传统的哲思科幻的论调，之后巧妙地切换到对家庭成长、政治权力斗争、艺术创造活动的探讨。他之后的故事也显现出相似的富有创新精神的情节和叙述结构，他的许多作品，如著名的《关键替补队员》《赤裸于隐形的眼中》《从闹市到蜂鸣器》《争球前卫》，都以运动和游戏为主要隐喻。他写著的系列小说《死于佛罗伦萨》《那些柔和的声音》《独创的罗曼史》《记忆的狼群》，其中的角色有着相同的名字，却有着不一样的个性和动机，给人一种平行现实和平行宇宙的感觉。在《关键时刻》《时间之鸟》，以及反讽英雄传奇《莫利·伯恩鲍姆》《野蛮剑客》中，埃芬格深入探讨了时间旅行的微妙可能。他以马利德·奥德拉为主角的三部曲小说《当重力消失》《太阳里的火》《放逐之吻》，以未来中东为背景，描述了传统穆斯林文化对外来的赛博朋克科技的接纳。埃芬格的众多故事被结集在《复杂的感觉》《非理性的数字》《肮脏的伎俩》《闲散的快乐》等书中。他也写过不少电影小说，一部多序小说《红色录像带战争》，《噩梦之蓝》（与戈登纳·多佐伊斯合著），还有主流小说《费利西亚》。

这一天，是莱斯利·吉列特博士离开地球第三十周年纪念日，站在舷窗口，他望进无尽的虚空里。“晚上八点，星际虚空的温度是零下二百七十三摄氏度，即使忽略风寒因素^[1]，也是够冷的，真是他妈的太冷了。”

清晨时， he 已从显示板上知晓，飞船将载着孤零零的他在夜晚时

分抵达一个恒星系的边缘。吉列特记不起这颗恒星的名字——只不过是目录中的一个数字而已。长久以来，他早就对恒星失去了兴趣。最初，在杰西卡还陪伴在身边的那几年，他会热切地询问显示板这颗恒星在地球的夜空中会显现在什么位置，他们细致地检视，要是认出这颗恒星是某个大星座的一员，他们会快活上好一阵子。但这都过去了，在他们见过几千颗恒星之后，兴致已经大为减损；在他们发现更多的行星体之后，他们甚至对研究本身也起了厌烦。幸好吉列特夫妇仍然保有足够的科学好奇心，他们继续航行，离最初出发的地球越来越远。

但现在，这最初的激情早已烟消云散。他才不会等在舷窗口，直到电子导航器把飞船驶入正常空间。他转身离开了控制室，并不太想去搜寻什么可居住行星，再说现在也晚了，他可以明天早上干。

他跑去喂猫。在输入密码后，他把猫食从厨房滑槽里取了出来。“给你。”吉列特说道，“吃吧，好好享用，我得去看会儿书再睡。”朝隔间走去时，他感觉到走廊地板和墙壁的轻微震颤，说明飞船已经进入了正常空间。飞船并不需要吉列特的指示，根据行星的直径和环境，它早已设定好了一个安全便利的停驻轨道，那些行星总是在第二天一大早就等待吉列特先生去探测，评级，命名，然后抛弃……

除非，他在某个行星上发现有生命存在。

寻找生命曾是此次旅行的主要目的之一，很快也变成了吉列特夫妇的人生目标。他们是作为狂热的探索者启程的：莱斯利·吉列特博士，那时三十五岁，早已是理论宇宙生物学领域一位颇具影响力的作家和讲师；他的妻子，杰西卡·里德·吉列特，是中西部一所大型州立大学生化系的系主任。他们结婚已有十一年，在唯一的孩子去世后，他们就下定决心献身于实地星际探索。

现在他们正穿越太空，航向银河系的遥远边界。很久很久之前，地球所围绕的那颗太阳就已经从视野中消失了。在地球上时，吉列特夫妇为之思索、笔耕并争论不已的宇宙生物学，仍然是老样子，仅仅停留在理论阶段。在寻访了成百上千个恒星系，成千上万个潜在的可维持生命生存的星球之后，他们仍然没有看到或探测到任何一种生命形式，连最原始的都没有。登陆艇上的实验设备一次次地用幽冷的频率发回令人沮丧的答案：没有生命，一片死寂，满目贫瘠。年复一年，银河系在吉列特夫妇看来，只不过是一片散落着冰凉石头和炽热气体的浩渺虚空而已。

“还记得海登老头跟我们说过的那些话吗？”有一天杰西卡问道。

吉列特脸上露出一个微笑，说道：“那时候我可喜欢把他卷入争论了。”

“他曾经对我说，我们可能会找到生命，但要找到智慧生命，那机会可就渺茫得很了。”

吉列特满心愉快地回忆起那次讨论。“你管他叫地球智慧生命沙文主义者。你当场就杜撰出这么一个偏执狂类属的新词汇，我喜欢。我们把他看作保守的怪老头，现在看来，就连他也是太乐观了。”

杰西卡站在她丈夫的椅子后面，看着他正在写的东西。“要是知道我们什么狗屁东西都没发现，你觉得海登会说些什么？”

吉列特转过来，抬头看着她。“我觉得，就算是他也会很失望。”他说道，“很震惊。”

“这可不是我所期望的。”她说道。

连最简单的生命形式都无踪可觅，他们一开始是恼怒，然后是困惑，之后是感到不祥。很快，即使是莱斯利·吉列特——他总是尽量把感性思维与逻辑思维区分开，此时也不得不意识到，自己正在形成的经验结论正在向所有由人和机器做出的数学预测发出挑衅。在控制室挂着一张镶在框里的牛皮纸，上面用优雅的斜体字和数字，写着如下公式：

$$N = R \cdot f_p \cdot n_e \cdot f_i \cdot f_c \cdot L / T_g$$

这是数十年前设计的一个公式，用来推算在银河系中可能发现的高科技文明的大致数量。根据当时的科学发展水平，公式中的变量可被赋予真实的数值，N的值由七个变量决定：

R代表银河内恒星形成的速率（赋值为10个/每年）

f_p 代表拥有行星的恒星的百分比（接近100%）

n_e 代表每个恒星系中生态环境适合生命生存的行星的平均数（赋值为1）

f_i 代表以上行星进化出生命的百分比（接近100%）

f_1 代表以上行星进化出智慧生物的百分比（10%）

f_2 代表以上行星进化出高科技文明的百分比（10%）

L 代表科技文明的预期寿命（估值为1000万年）

这些数值产生了一个预测结果 N ——银河系中的高科技文明的数量—— N 的取值范围是十到十的六次方。一百万万个。在早些年寻找无着的失望中，吉列特夫妇极为珍视这个公式。但他们不是在寻找高科技文明，他们只是在寻找生命，任何形式的生命都可以。离开地球六年之后，在一个围绕着一颗小小的冰冷恒星打转的寒冷行星之上，莱斯利和杰西卡正行走在干燥，多沙的行星表面。“我看不到任何高科技文明。”杰西卡说道，她弯下腰用增压服的连袖手套拨弄尘土。

“的确没有。”她的丈夫说道，“别提文明了，连生命都没影儿。”这里的天空呈现一种紫红色，他不喜欢多看。他盯着地面，观察着杰西卡的手指在了无生命的尘土中搅动。

“要知道。”她说道，“按公式的说法，每个恒星系中，至少应该有一个行星是适宜生命居住的。”

吉列特耸耸肩。“确实有不少很适宜。”他说道，“公式还说了，那些适宜生命居住的行星，最终都会产生生命。也许他们在给变量赋值时，过于乐观了。”

杰西卡笑了起来。“也许吧。”她的手指已经在地表挖了一个浅浅的洞。“要是不停地蹦来跳去，没准我能踩到个把蚂蚁或者蚯蚓什么的。”

“在这儿跳可不好，宝贝。”吉列特说道，“走了，回去吧。”她叹了口气，站起身。他们一起返回了登陆艇。

“真是浪费。”当他们准备起飞时，杰西卡说道，“我已经彻底放开自己的想像力，我已经准备好接受视觉冲击，千姿百态的生命乐园，甚至某些更怪的生命体，比如会跳舞的水晶、会思考的云。但这荒芜一片，着实让我措手不及。”

登陆艇往上穿过稀薄的大气层，飞向停驻在同步轨道上的主飞船。“一个科学家必须要有接受这类坏结果的心理准备。”吉列特的语调不无惆怅，“但我同意你的观点，经验观察的结果正在对公式预测提出严峻的挑战。”

杰西卡松开安全带，深吸了一口气。“这就叫数学公式的不可靠性。今晚我得好好检查一下这个公式，看看到底是哪个变量把事情搞砸了。”

吉列特摇了摇头。“我已经检查了一遍又一遍。”他说道，“查不出什么的。无论你怎么赋值，得出的预测结论和我们的观察结果总会有很大的差距。”在寻访过的无数行星上，他们连构造简单的水藻和原生动物都没发现过，更别提智慧生命了。飞船上的生化探测器从未探测到复杂蛋白质这类东西。有的只是石头和尘土，空洞的寒风掠过冰冷的死水。

第二天早上，正如他所预料，行星们早已恭候在那儿。有五颗，围绕这一颗中等尺寸的恒星，G3类型，与地球所围绕的那颗太阳相差不大。他对飞船的电脑说道：“我命名这颗恒星为汉尼拔，从离汉尼拔最近的那颗行星开始，我依次命名如下：哈克、汤姆、吉姆、贝基、波利姨妈。我们将开始进行探测。”飞船上的设备会读取所有必需的数据，但吉列特不会依赖设备们来判断生命存在与否。这个问题至关重要，他觉得最终的判断必须由他自己来下。

哈克是一颗与火星大小相近的镍铁球，锈红色，布满陨石坑，干燥炎热，死气逼人。汤姆则更大更黑更冷，但有着相似的陨石坑和死气。吉姆像地球，有一个尺寸极大的含有氮气和氧气的大气层，其温度范围在零下摄氏度到五十摄氏度之间，行星表面存在大量的水。但是没有生命，布满岩石和尘土的地上没有，矿物化的水中也没有，一片死寂，连构造简单的蓝藻菌都没有。在汉尼拔恒星系中，吉列特曾经对吉姆抱的希望最大，但他也探测了贝基和波利姨妈。虽然两者的个头都比不上天王星和海王星，但这两颗行星是由低密度气体构成的巨型行星，在其浓汤般的大气层中没有生命，在其卫星的火成岩表面也没有生命。吉列特不再费心去为五颗行星的二十三颗卫星逐一命名，还是让那些后来者去操心吧，如果有后来者的话。

接下来，吉列特必须要关照此次任务的第二个目的。在五颗行星中最适宜生命居住的吉姆的同步轨道上，他放置下一个传送门。现在，一艘追随他脚步的飞船，可以瞬间跨越数十万光年，从吉列特上一站放置的传送门穿越而来。他甚至不记得那个恒星系是什么样子，不记得自己给行星们取了什么名字。在航行中漂流这么多年，脑中的那些细节早已糊成了一团，再加上那些行星外表如此相像，又都如此死寂。

他坐在一个屏幕前，俯视着吉姆。棕色的是多沙的大陆，蓝色的是海洋，白色的是云和极地冰盖。吉列特的猫，一只灰色的缅因浣熊

猫，他唯一的伙伴，爬上了他的膝盖。猫的名字叫本尼，杰西卡带上船的两只猫“甲基”和“乙基”的曾孙。吉列特挠着猫的耳朵和下巴。“为什么下面连一只猫都没有呢？”他问它。本尼发出一阵咕噜声作为回答。不一会儿，吉列特就厌倦了盯着这静寂的世界看。他已经完成了探测，放置了传送门，现在已无事可干，就剩下把信息发回地球，然后继续上路。他给飞船的电脑下了指令，不到半个小时，行星们就已消失不见，吉列特又一次航行在黑暗的虚空之中了。

他回忆起三十年前，他们对这个任务是多么的兴奋。他和杰西卡提交了申请，然后由于某些吉列特并不充分理解的原因，他们被选中了。“我的父亲认为，任何一个愿把余生投入到跨越银河系的旅行中去的人，都有点疯狂。”杰西卡说道。

吉列特微笑道：“也许有点错乱，疯狂就未必了。”

他们躺在屋后的草地上，仰望着夜空，琢磨着这漫天璀璨的星辰，他们将会先去造访哪一颗。这探索计划仿佛是一次休假，让他们得以从悲伤中脱身。又是一次机会，甩开回忆的万千牵绊，去证明他们的生活价值，考验他们对彼此的忠贞。“我告诉父亲，这对我们而言是一次绝好的机会。”她说道，“从科学的角度讲，我们这次真的是抓住了一次绝妙的生活转机。”

“他信你的话吗？”

“看，莱斯利，一颗流星。快许个愿。不，我觉得他没信。他说计划委员会的官员们认同他的看法，我们被选上的唯一理由是我们要么有点儿疯狂，要么有点儿混乱，总有那么点儿不对劲。”

吉列特用一片长长的草叶搔她的耳朵。“因为我们将检视恒星和行星，就此度过余生。”

“我告诉他，最多五年，莱斯利，五年。一旦我们发现任何可被确认是生命物质的东西，我们就掉头返航。如果我们运气好的话，也许第一站就会有所发现。也许只要出去几个月或一年。”

“但愿如此。”吉列特说道。他们望向天空，感到一股令人敬畏的重力正威压下来，仿佛无尽的距离转变成了物质和重量。吉列特闭上眼睛。“我爱你。”他喃喃说道。

“我也爱你，莱斯利。”杰西卡低语道，“你感到害怕了吗？”

“嗯。”

“这样挺好。”她说道，“要是你心中一点忧虑都没有，和你一起旅行反倒会令我不安心。其实没什么好害怕的，我们彼此相伴，旅程会很有趣。继续待在这儿，生活将一成不变，不过是给毕业班的学生上课，在诺贝尔奖晚宴上喝喝雪利酒。星际旅行可比这有趣多了。”

吉列特笑了起来。“我只希望当我们回来的时候，还有人记得我们。不过依我看，就算我们出发返回只花两年时间，到时候人们早已把这个探索计划忘光光了。”

与她父亲告别比他们想象的要困难些。里德先生仍然不理解他们为什么要离开地球。“许多年轻人都遭遇了像你们一样的损失。”他说道，“但他们都挺了过来，他们不会抛弃自己的生活。”

“我们并没有抛弃任何东西。”杰西卡说道，“爸爸，我觉得除非你是个生物学家，否则你不能理解我们的决定。去宇宙中寻找生命，比起待在地球上我们能做的任何事，都要有趣得多。再说我们不会离开太久，这是一项实地考察，最有挑战性的那种。我们俩一直以来都宁愿去星际旅行，而不是在某个大学的黑板前教书。”

里德耸耸肩，吻了吻他的女儿。“既然你这么坚持。”是他最后的话。他和吉列特握了握手。

杰西卡抬头望着巨大的宇宙飞船。“我们的确是挺坚持的。”她说道。他们的决定此时早已无可挽回了。几个小时之后飞船就发射了，他们看着地球在舷窗和屏幕上变得越来越小。

在飞船上生活起先感觉有点怪，但他们很快就适应了。他们明白过来，尽管星际旅行的主意很令人振奋，但飞船上的日常生活可比他们想象得要枯燥得多。两只猫适应起来倒是没什么困难，吉列特夫妇都很高兴有它们的陪伴。当飞船飞离地球五十万英里时，电脑操纵飞船滑入了零空间，他们第一次真正地与世隔绝了。

感觉很可怕。在零空间中他们没办法联系地球。飞船变成了某个自我独立的小世界，在吉列特过度放纵自己想象力的危险时刻，这围绕着他的寂静虚空，像某种散发疯狂和死亡气息的透明溶液，浸渍着他。杰西卡的陪伴让他安静下来，飞船来到第一个未探索的星系，进入正常空间，他如释重负。

他们探测的第一个对象是一颗M级的昏暗小恒星，这是银河系中最常见的类型，只有两个行星体和许多小行星碎片围绕着它。“我们给这颗星星取个什么名呢，亲爱的？”杰西卡问道。他们透过舷窗看

着它，像是看着自己初生的孩子。

吉列特耸耸肩。“要是我们采用地球上的神话体系，命名起来会容易得多。”

“这主意不错。现在我们有一颗恒星，两个小行星正围着它打转。”

“阿波罗是不是有……不，我记错了。我是说——”

杰西卡回过头来。“这让我想起了奥丁和他的两个乌鸦。”

“他有两只乌鸦？”

“当然有。”杰西卡说道，“思想和记忆。胡金和姆金。”

“好吧。我们就命名这颗恒星为奥丁，还有你刚刚说的那两个名字来命名两个行星。真高兴有你在身边，这些事你可比我在行多了。”

杰西卡大笑起来。她急着要去勘探那两个行星。这还是航行的单调第一次被打破。莱斯利和杰西卡都没指望能在这两个孤凄的小行星上发现生命，但他们很乐意做一次彻底的探测。他们心怀敬畏，在胡金和姆金那阴冷荒凉的地表上漫游一番，做完了探测，最后回到了停驻在同步轨道上的飞船中。他们把探测报告发回地球，放置下第一个传送门，然后，并无太多遗憾之情，他们离开了奥丁恒星系。他们感觉自己仍然和家园保持着联系，尽管他们发送的信息要隔很久才能到达地球，他们航行得又太快，以至于不能接收到来自地球的任何信息。但他们知道，只要他们愿意，仍然可以掉转方向，飞回地球。

求知欲催促着他们向前。孤独还未变得不可忍受，那刻骨的恐惧感还未浮现。

传送门是给那些后来者用的，他们将追随吉列特夫妇的脚步踏入银河系未知领域；他们可以利用一连串的传送门向前推进，但不能通过传送门返回。这些传送门就像土著人埋藏在非洲沙漠中装满水的鸵鸟蛋，使得星际旅行变得更安全更舒适，并且让后来者可以航行得更远。

每一次吉列特夫妇离开某个恒星系，航向下一个，穿越零空间，他们离家园就越来越遥远。“有时候我有一种奇怪的感受。”在他们航行了两年多之后，吉列特坦陈道，“我们仍然和地球保持着联系的想

法，只是我们的幻想，是我们编造出来的，好让自己不至于陷入疯狂。我感觉我们花费那么多精力，只是在做一件徒劳无功的事情。”

杰西卡冷静地听着。她也有相同的感受，但她从未向丈夫透露过。“有时候我也感觉大学的教课生涯简直是世界上最棒的活儿，有时候我埋怨自己没有早看清这一点。但这种感受不会持续太久。每一次我们登陆一个新的行星，那股熟悉的希望劲儿又回来了。让我们抓狂的只是待在零空间的那几个星期。那种隔绝感太压抑了。”

吉列特哀怨地看着她。“就算真的发现了生命，又有什么大不了的？”他问道。

她看着他，一时被震惊得说不出话。“你这话不是当真的。”最后她说道。

像以往那几次一样，最终吉列特对科学的好奇心拯救了他。“不是。”他轻声说道，“我瞎说呢，发现生命很了不起。”他把三只小猫从乙基的窝里抱起来。“那无数颗行星中，只要在其中一颗上发现有这样的生命在等着我们，就很值得了。”

几个月过去了，吉列特夫妇探访了更多的恒星和行星，生命仍然无迹可寻。三年过去了，他们继续飞离地球。第四年过去了，然后是第五年。他们的希望变得渺茫。

“这只是让我稍感不安。”吉列特说道。他们正坐在一望无际的灰色大洋边上，在一颗他们命名为卡拉维的行星上。那是一片宽阔的纯白沙滩，高高的沙丘矗立。海浪不断冲刷，在他们的脚边消退成白沫。“我是说，我们从来没见过有什么人追随而来，也没有任何这方面的信息。但我时常会妄想，或许有什么人正追随我们的航向，穿过那些传送门，穿越虚空，然后跳越到了我们前面。也许有这么一个人，正在前面某个我们还没探访过的行星上，等着我们呢。”

杰西卡用湿沙堆了个矮矮的沙堡。“这里可真像地球，莱斯利。”她说道，“只要不去在意那黄绿色的天空，不去追究这沙丘上怎么连一棵青草也没有，这海滩上怎么连一只贝壳也没有。为什么有人要这样追随我们呢？”

吉列特躺回洁净的白沙之上，聆听着悦耳的涛声。“我不知道。”他说道，“也许多年之前，在某个我们探测过的行星上，存在着某种奇特的生命。也许我们失误了，忽略了什么，误读了某个读数或者数据什么的。也许地球上所有的国家已经在场世界大战中全部毁

灭，而我就成了唯一幸存的男性，世界上最后一个女人正与我共享眼前这良辰美景。”

“你可真是疯了，宝贝。”杰西卡说道。她把一些湿沙甩在他增压服的裤腿上。

“也许基督降临地球，觉得少了咱们俩，那场面不够完整。有那么一阵，每一次我们在某个恒星旁返回正常空间，我都挺希望看到那里有另一艘宇宙飞船，正等着我们。”吉列特又一次坐起身，“但，这从来没发生过。”

“要是有了根棍子就好了。”杰西卡说道。她往沙堡上堆了更多的湿沙，盯着端详了好几秒，然后抬头看向她的丈夫。“地球上会不会发生了什么大事？”她问道。

“谁知道这五年来都发生了些什么？想想那些我们错过的东西，甜心。想想那些新书新电影，杰茜。想想那些最新的科学进展。也许中东地区已经实现了和平，一种革命性的新能源已经被发现，一个女黑人入主了白宫。也许那些小伙子们在赛场上赢了面锦旗，杰茜。谁知道呢？”

“你扯远了，亲爱的。”她说道。他们站起身，拍打掉沾在增压服上的沙子。然后他们返身朝登陆艇走去。

一个小时之后他们返回了飞船。吉列特观察着小猫们，它们才不会去操心什么中东局势——也许这样的态度才是正确的。“我来告诉你。”他对他妻子说道，“我来告诉你谁知道地球上到底发生了些什么。那些留在地球上的人知道。所有发生的事情他们都知道。他们唯一不知道的是我们这里现在的情况。尽管我们对彼此的情况都有点无知，但他们明显过得比我们更轻松自在。”将会成为本尼妈妈的那只小猫，把身子蜷作一团，睡得正香。

“你感觉与人类社会隔绝了。”杰西卡说道。

“当然了。”吉列特说道，“还记得你对我说过的话吗？在我们结婚之前，当时我跟你说过我只想继续做自己的学术研究，然后你对我说孤独的人算不上是人类，记得吗？你那时候说话总是这样的调调，搞得我忍不住要追问，你到底要表达什么意思。然后你就会面露微笑，讲些早就算计好的小故事。我猜你那时心里一定很得意。那时候你说‘孤独的人算不上是人类’，我追问道‘你到底什么意思’，然后你大讲了一通要是我一个人独自过活，那简直就是白活了的歪理。我记不起确切

的话了。你说起话来就是这么疯疯癫癫的，没有一丁点儿逻辑成分，却言之成理。你说我以为自己可以坐在象牙塔里，透过显微镜来观察世事，记下些粗浅的发现，不时地发布些小小的声明，宣布一下自己的所作所为和感想。你说有人在乎我才怪。你说不管尝试起来多么艰难，我得生活在人群之中，我不能与人群隔绝。你说我不能爬到树上就以为是开创了一个人类的新亚种。但是你错了，杰西卡。你可以与人群隔绝。看看我们现在。”

空气中弥漫着他苦涩而沉重的语气。“看看我现在。”他喃喃说道。他看向镜子，被自己的样子吓了一跳。他看上去很苍老；更糟糕的是，他看上去有点精神错乱。他立刻扭转头，眼中溢满了泪水。

“我们并没有彻底隔绝。”她和声说道，“只要我们还相伴在一起。”

“对。”他说道，但他仍然有疏离感，随着时间流逝，他身上的人性特征在逐渐流失。他做的都是一些有屈人类尊严的维护工作。读取指数盘和标号盘，敲击按钮——这些都是机器干的活儿，连经过训练的动物都能胜任。他感觉被抛弃了，就像土豆上的一个坏点，被切下，扔掉了。

杰西卡的陪伴防止了他的抑郁恶化成疯狂。他比她更容易受孤立境遇的感染。探索工作是杰西卡的精神支柱，但对莱斯利而言，这徒劳的繁复只证明了他们使命的无益。

“我有一些奇怪的念头，杰西卡。”他向她坦陈道，那是第九年的某一天。“它们不时地浮现出来。一开始我并不在意。然而，过了一会儿，我开始留心了，尽管当我静心去分析时，这些只不过是十足的傻念头。”

“什么样的念头？”她问道。他们在登陆艇上，正准备登陆一颗巨大的红色星球。

吉列特检查了那两套增压服，把它们放在登陆艇上。“有时候我觉得这世界上并没有其他人，他们只是我想象出来的。而且我们也不是来自地球，我所记得的地球上的家和所有东西都是错觉和虚假记载。我们一直都是在这飞船上，而且要永远待下去，这整个宇宙中其实只有我们孤零零两个人。”他说话的时候，紧紧地抓着登陆艇气阀的厚门，直到指关节都泛白了。他感到心跳加速，口干舌燥，他知道自己的焦虑症马上就要发作了。

“没事的，莱斯利。”杰西卡柔声说道，“回想一下我们在地球上共度的那段时光，那不可能是谎言。”

吉列特的眼睛睁得更大了，有那么一会儿呼吸都有点困难。“是的。”他低声说道，“很有可能也是谎言，你也可能只是我的幻觉。”他开始哭泣，眼睁睁地看着自己滑向疯狂的边缘。

杰西卡抱着他，焦虑继续加重，然后消退了。不一会儿，他已经恢复了平日理智的外表。“这探索任务可比我当时想的要艰难得多。”他低声说道。

杰西卡亲了亲他的脸颊。“与世隔绝这么多年，出现这样的心理问题是免不了的。”她说道，“我们从来没料到会航行那么久。”

他们现在所在的恒星系有一颗M级的恒星和十二颗行星。“有很多活要干，杰西卡。”他说道，繁忙的工作在前，他稍稍振作了一点。“这会让我们忙活好几个礼拜。这可比在零空间里飘荡好多了。”

“是的，亲爱的。”她说道，“你已经开始想名字了吗？”给星球命名已经成了探索任务中最乏味的部分——得为所有的恒星及其卫星想出足够的新名字。在探索过八千个恒星系之后，他们用尽了所有能回忆起的神话人物、历史人名、地理地名。现在，他们轮流用棒球选手、作家和电影明星的名字来给星球命名。

他们正要去登陆并探测一个荒芜的行星。它被命名为里克，取自电影《卡萨布兰卡》里面的一个角色。尽管它看上去不太可能适合生命生存，但他们仍需亲自探测一下，仅仅是为了那万分之一的可能，或者如吉列特的妈妈常说的，哪怕只是碰碰运气。

的确该去碰碰运气，想到这里，一丝不易察觉的微笑爬上了他的嘴角。他的脸上已经好几年未展现如此轻松的表情了。这是吉列特在航行中的一个关键时刻。从此之后，当杰西卡仍陪伴在他身边的时候，他再也没有像这次这样如此接近疯狂的边缘。他紧紧依赖着她和自己对过去生活的回忆，来抵挡无尽虚空的冰冷和谰妄氛围。

眨眼之间，又是数年一晃而过。过去已模糊成一团难辨的疑雾，未来还未到来。活在现在，对吉列特夫妇既是救赎，又是诅咒。他们把时间都花在飞船的日常运作和寻找生命的例行探测上面，这些任务一如既往地乏味，最初的那种探索者的兴奋感也已消散了。

当他们的结伴冒险快满十二年的时候，灾难降临到了：在离地球

上千光年远的一个未命名的行星上，一个贫瘠的沙石峡谷旁，一座多石的山上，杰西卡·吉列特死了。她弯下腰去采集泥土样本，增压服上一处磨损的缝线裂开了，空气从裂缝处涌进增压服，发出不祥的滋滋声。她倒在多石的地上，死了。她的丈夫眼睁睁看着她死去，一点办法都没有，有毒的空气片刻间就杀死了她。他坐在她身边，直到夜幕降临，挨过冰冷的长夜，枯守到第二天清晨。

他把她埋在那个行星上，他把它命名为杰西卡，然后永远地离开了。他在行星的同步轨道上放置下一个传送门，结束对星系中其他行星的考察，然后继续前往下一颗恒星。悲伤如此沉重，他很多天都卧床不起。

一天早晨，本尼爬上来窝在吉列特身边。小猫快一个星期都没喂食了。“本尼。”这个孤独的人喃喃低语道，“我希望你能明白。我们回不了家了。就算我现在立刻掉头，不做任何停留，加速往回飞，也要二十年才能回到地球。如果我能活着回到地球，那时候我也已经七十岁了。我从没指望能活那么长。”从此，吉列特以一种麻木的态度应付着工作职责，与杰西卡在一起时的热情变得荡然无存。除了继续前进他无事可干，所以他任其漂流，但是孤独像死亡的阴影般笼罩着他。

他检查着考察结果，决定试着提出一个尝试性的假说。“这数据很不寻常，本尼。”他说道，“背后一定有某种简洁的解释。杰西卡总是争辩说这并不需要任何解释，但我现在确信有这么一个解释存在。这数据背后一定隐含着什么意义。你说说看，为什么在探访过的两万多个行星上，我们连一丝生命的迹象都没找到呢？”

本尼对此并无建议。它只是用大大的黄眼睛，盯着踱来踱去的吉列特看。“我以前就全面考虑过。”吉列特说道，“但我提出来的那些理论，都很难让人接受。杰西卡要是知晓的话肯定会认为我疯了。我在地球上的那些朋友估计也不屑一听，本尼，他们根本不会把我说的当回事儿。但像这样的调查，深入到一定程度，就必须把所有的预测值都抛开，对真实的情况和数据进行深刻而细致的反思。要知道，我也不想要这样的结果，这肯定不是我和杰西卡期望的。但事实就是如此。”

吉列特在桌子旁坐了下来。他开始想起杰西卡，不一会儿，泪水就盈满了眼眶。他想的是他要如何将余生都奉献给她，奉献给她梦想，在即将探访的某个恒星系中为她找到答案。

他要用尽余生去为她找到那个答案。这许多年失望之余，还好有

一点值得庆幸：统计数据极易理解，不需要计算机来帮忙处理，只有一串长长的零。“科学是建立在理论之上的。”吉列特想道，“有些理论也许在实践中不可检验，但有压倒性的数据支持，因而也是可接受的。比如，也许重力事实上并不存在，只是因为某种统计学上的巧合，所有的物体都在不停地下坠之中。也许，下一个时刻，所有物体就会开始无序运动，盲目地上升、下坠，每个物体运动的方向均为随机选择。到时候重力法则就必须被改写了。”

这是他的推理中最初也是最安全的部分。然后他感觉自己非常有把握解释这一连串死寂行星的存在。“我并没有真的要往这个方向去考虑。”他喃喃低语，向杰西卡的灵魂述说着，“下个星期，也许，我们会再探测几个恒星系。”

他的确探测了。一颗M级恒星和七颗行星，一颗G级恒星和十一颗行星，K级恒星和十四颗行星，所有的行星都饱受陨石撞击，坑坑洼洼，岩浆流四溢。考察过这三个恒星系之后，吉列特把本尼抱在膝上。“又多了三十二颗行星。”他说道，“现在总数是多少了？”本尼不知道。

吉列特无法与人辩论，他不能请教地球上的科学家；连杰西卡也已经离他而去，他只有一只灰猫当他耐心的听众，可指望不了它来进行任何精妙的思想撞击。“你注意到没有，”人向猫发问道，“我们离地球越远，这宇宙看上去就越同质化？”也许本尼没有理解同质化这个单词，但它不动声色。“这许多年来我们见过唯一真正不自然的东西，是地球本身。在二十年的探索中，地球上的生命是我们见过唯一异常的因素。对此你怎么看？”

在这点上，本尼显然没什么看法，但吉列特却看出了点名堂。他耸耸肩。“我的那些朋友们没有一个会愿意去考虑，地球在宇宙中也许是孤独的，在无尽的宇宙空间里，也许别的地方都是一片死寂。当然，在这无尽的宇宙空间里，我们探索过的还不多，但零比两万三千，说明肯定有什么蹊跷。”二十多年前，当吉列特夫妇离开地球的时候，主流的科学观点坚称别的星球上肯定存在生命，虽然当时没有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证据。生命肯定存在，关键是有没有运气找到。吉列特看着那个方程式，在整个航行中，这方程式的图片一直挂在控制室里。“如果其中一个变量是零，那么整个方程式的值就是零，到底是哪个变量呢？”他沉思着。一点儿线索都没有，但具体是到底哪个变量，对吉列特而言，已经变得越来越不重要了。

三十年了，流浪的脚步仍未停止。吉列特的生命将终结在寂静黑暗的宇宙深处。地球已成苍白的回忆，比昨夜的梦境更虚幻。本尼已

经是一只老猫，很快它也会像杰西卡那样死去，吉列特将彻底孤独。他不愿去想，但这念头一次又一次地涌上他的心头。

另一个想法也时常涌上心头。他明白这是一个非理性的想法，是他在三十年前嘲笑过的。他所受的科学训练教导他要以冷静坚定的理智来检验自己的观点，但这个新观点是禁不起如此严格的检验的。

他开始考虑也许地球在宇宙中是孤独的，是千万颗行星中唯一被赐福予生命的。“我必须再次承认，银河系中那么多行星，我只考察了很小一部分，远远不够。”他说着，如此委婉，似乎是在顾虑杰西卡的感受。“但如果忽视这三十年积累的经验数据，就未免太傻了。如果我说地球是唯一有生命的星球，这意味着什么呢？这不是一个基于科学推理和数学演算的观点。统计学推论也要求别的星球上存在某种形式的生命。有什么可以反驳这样一个生物学规则呢？”他等待着本尼作答，但本尼好像无话可说。“只有信仰。”吉列特喃喃低语道。他停顿了一下，以为会听到杰西卡的灵魂发出震耳的嘲笑声。却只听到低沉的嗡嗡声和滴答声回荡在飞船中。

“一次创世，只发生在地球上。”吉列特说道，“想想大学里的那些人对此会有何评价？我再也没有资格在大学里露脸了。他们会剥夺我所有的学位证书。《科学》杂志会取消我的订阅资格。本地的公共广播公司频道也会驳回我的会员资格。

“但是我又能得出什么别的结论呢？那些人里的任何一个，如果像我们一样，在过去三十年中这样考察下来，他们也会得出相同的结论。我不是轻易就得出这个结论的，杰西卡，你知道的。你知道我的审慎。对不是亲眼所见的东西，我从来不信任。我甚至不相信有乔治·华盛顿这个人存在，更别提什么不证自明的基本原理了。但有些时候，科学家必须接受那个最不吸引人的解释，如果这是唯一契合实际情况的理论。”

他到底是对是错，是否调查了足够数量的行星来支撑他的理论，这些已无关紧要。他已经不得不把所有的成见，一个接一个都抛弃掉，才得以使信仰飞跃。他知道现在这个貌似真理的观点，其实并未经过任何实验检验，只是凭着一股前所未有的冲动得出的。

有好些天，他都对这个观点很是满意。无论什么原因，生命只被创造于地球之上，别处都没有。从那时起，吉列特发现的每一个荒芜死寂的星球，都成了这个假说的有力佐证。但是，有一天晚上，他突然意识到，他使得自己遭受了多么可怕的厄运。如果地球是生命的唯一家园，吉列特为何还要如此急迫地远航，越来越远离地球，远离这

个生养他的地方，远离这个他本该居守的地方？

对自己，对杰西卡，他到底都干了什么啊？

“我的不偏不倚反而害了我，甜心。”他郁郁不乐地向她倾诉着，“如果我真地能一直保持冷静客观，至少我还能获得内心的平静。我就永远也不会知道，是我自己让我们两个人遭了这么大的罪。但我做不到，不偏不倚，从一开始就是个谎言。一旦我们去衡量某事某物，我们的人性因素就会掺杂其中。我们不可能成为宇宙的被动消极的观察者，因为我们是活生生的人，我们思考，我们感知。所以我们注定了最终会发现这真理，我们注定了要为发现这真理而受苦。”他多么希望杰西卡还活着，可以像以前那样安慰他。以前他也感到过孤独，但从未像现在这样糟糕。现在他明白了隔绝的终极意义——远离他自己的人类世界，远离创造这世界的力量。他不应该在这里，无论这是什么地方。他属于地球，属于那个生命的世界。他从舷窗望出去，无尽的黑暗仿佛从他的眼睛渗透进来，混淆进他的思想和精神。他感到灵魂深处升起一阵可怕的寒意。

好一会儿，吉列特情绪失控，难以自持。杰西卡死后，他就刻意压制自己的悲伤，他从来不放纵自己沉浸在对她的哀思中。现在，在他的新信仰的重压下，失去她的悲痛再次涌上心头，比以前任何一次都厉害。他允许机器全权接管飞船的控制并照料他。飞船进入了实空间，他注视着那些在黑暗中闪烁的星星。他抚摸着本尼的厚实灰毛，怀念着那些他轻易放弃的东西。

最终是本尼的陪伴，使吉列特度过了这个难关。吉列特的手一下一下地轻抚着本尼，突然，他的手停在了空中；刹那间，吉列特体验到一种领悟，就是东方哲学家所说的开悟，他的脑海一片澄澈空明。他直觉到，自己其实是因为想岔了，才陷入自怨自艾的境地，如果生命在地球上创生，那么所有的生命都是这创生的一分子，不管它们身在何处。本尼，这只灰色的猫咪，也是这创生的一分子，即使被锁在这个金属罐头里，漂流在群星间。吉列特自己也是一分子，无论他航行到何处。这创生既存在于地球上，也存在于这艘宇宙飞船上：吉列特竟然已经把自己从这创生中割裂了出来，真是愚蠢的想法——其实杰西卡以前就是这么开导他的。

“本尼！”吉列特说道，一滴眼泪从他布满皱纹的脸颊上淌了下来。猫咪抬头亲切地盯着他。吉列特感到心间淌过一阵暖流，终于从孤独中解脱出来了。“这只是对死亡的恐惧。”他轻声说道，“我只是害怕死亡。真不敢相信！我原以为自己已经超脱这恐惧感了。终于解脱了，真好。”

当他再次看向舷窗外旋洄的群星之时，这银河再也不那么空虚和黑暗了，而是充满了创造的律动活力，让人备感振奋。他知道自己信仰不会被动摇，即使下一个探访的行星生机盎然，生命多样，也不会改变分毫。因为他的信仰不再是基于数据和事实，而是建立在内心深处更强烈的信念之上。

他到底要航向何处，到底还要探访哪些行星，这些都已无关紧要：他终于明白，无论他去向何方，都是在回归家园。

阿古 译

注释

- [1] 风寒因素：指风吹在人皮肤上时，主观的寒冷感受，一般比真实温度来得低。

未 来 的

FUTURE

序

二十一世纪科幻小说
杰作选

曲

PRELUDE

【美】戴维·G. 哈特威尔 【美】帕特里克·尼尔森·海登 编

夏笳 等 译

21st Century Science Fiction

Edit by David G. Hartwell, Patrick Nelson Hayden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未来的序曲：二十一世纪科幻小说杰作选：全二册

作者：【美】戴维·G·哈特威尔 【美】帕特里克·尼尔森·海登

译者：夏笳 等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21-06-01

ISBN：978-7-5133-4113-4

目录

CONTENTS

大师的盛宴：二十世纪最佳科幻小说选（上）

序言

无赖殖场

赌徒

斯逐

情爱，友爱，博爱

恶棍号的故事

面包与炸弹

米利巴之水

星际推销员

极似之物

侵蚀

微积分瘟疫

我们有个浑蛋失踪了

潮痕

无限

邪恶的机器猴子

第十二个小哈的教养

菲尼斯特拉

大师的盛宴：二十世纪最佳科幻小说选（下）

爱的算法

阿尔必信息

幻城追赃记

玩具飞船

学者之歌

生灵

弗洛勒斯的先知

火星称霸计划宣讲

第二人称，现在时

第三日光明

生意之道

星际旅行的矢量字母表

主人的声音

算师与射手

岛

科幻带你逃往异世界

把它卖给瓮中人



Edit by David G. Hartwell, Patrick Nelson Hayden

21st Century
Science Fiction

VOL. 1

序言

您手中这本选集中的短篇小说来自于我们眼中一些最棒的科幻作家，他们的才华在世纪之交的这段时间开始凸显。“开始凸显”就是我们的编选原则。许多作家在发表处女作很多年之后才吸引到大众的注意。比如威廉·吉布森，他凭借1984年出版的《神经浪游者》一书在科幻文学界一炮而红，然后又获得了全世界的认可。其实，许多年之前他就开始发表短篇小说了。同样地，这本选集中的一些作者最早在上世纪八十年代就开始发表短篇作品，但他们全部是在2000年之后才获得广泛注意的。

主编一本展现新世纪科幻新声音的选集，这个主意于我们二人而言是非常自然的。我俩的口味并非完全一致，但是对于好作者和好故事，我们能达成相当一致的意见。我们都学习科幻史，而且对其中的问题各有见解。我们俩都不喜欢当“类型警察”，不喜欢蛮横地判断什么是合格的科幻，什么不是。此外，我们两人都已从二十世纪核心科幻读者群的心态中走了出来。当年的科幻亚文化圈，不论是职业的还是粉丝性质的，都有一种真诚而热切的愿望，就是直面蔑视科幻的主流文化，捍卫并且鼓励科幻的发展。几十年过去了，当年的许多战斗都已经取得了胜利，而另一些问题已经变得无关紧要。

如今，科幻已经不再处于边缘地位，它已经是社会文化风貌中根深蒂固的一部分。这本选集中的所有故事都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创作的。

完成这本书花了很长时间，比我们设想的要长得多。我们本希望在2010年完成，在2011或2012年出版。但是，等待或许让这本书变得更棒了，因为我们有足够的时间好好思考。比起三年前，我们对自己的选择更有信心了。我们有理由相信，您会在本书中发现许多值得欣赏、沉迷和争论的内容。

D.G.哈特威尔 P.N.海登

无赖殖场

查尔斯·斯特罗斯

查尔斯·斯特罗斯出生在利兹，成年后大部分时间生活在苏格兰的爱丁堡。这是一个现代科幻作家云集的城市——伊恩·M·班克斯、肯·麦克劳德、汉努·拉亚涅米都来自这里。他们的作品针对人类和技术圈面临的挑战，提出了众多犀利的原创观点。斯特罗斯早在1985年就发表了第一篇小说作品，这使得他明显有别于本书中登场的21世纪科幻作家群。2001年发表在《阿西莫夫科幻杂志》上的《龙虾》终于为他赢得了声誉，这个短篇之后成了他2005年长篇小说《渐速音》的开篇。科幻百科全书如此评价：“在科幻小说中描绘奇点对人类生活冲击的最有力尝试。”当时斯特罗斯已经是一个极具影响力的博客作者，这个写作习惯延续至今。近十年间，他成了现代科幻小说领域的核心人物之一，两次获得雨果奖的短篇小说奖，是整整一代饱受黑客文化熏陶的年轻人最喜欢的科幻作家之一。

2003年的《无赖殖场》将故事背景设置在近未来，在其他科技和经济革命偃旗息鼓之后，生化科技推动之下的社会革命仍在继续。这篇作品充分展现了斯特罗斯的才华：奇诡辛辣的叙事声音、层出不穷的科技创意、对刚刚浮出水面的社会发展新趋势的敏锐直觉。自不必说，作品还遵从了科幻的一项伟大传统：将文字隐喻变成现实，赋予“集体农场”这个概念以全新的含义。

这是三月一个晴朗、清冷的早晨，一抹薄薄的轻云扫过东南方向的天空，飘向初升的太阳。乔坐在驾驶座上，身体微微打颤，他转动了发动手柄。这是一辆陈旧的前卸式拖拉机，他常开着它清理牲口棚。和驾驶它的主人一样，这辆古老的梅西·弗格森农用机也有过焕然一新的好光景，但它经历的坎坷更多，不只从乔一个人手里领受过折腾。柴油发动机咔哒直响，吐出一连串蓝色浓烟，像犯了胃病一样叫唤个不停。乔的脑子和头顶的天空一样空白，他把拖拉机推上档，抬起前铲斗，开始转向牲口棚敞开的门——正好看到一个巡游殖场从大路上晃荡了过来。

“浑蛋。”乔骂了一声。拖拉机的发动机发出一阵不祥的震颤声，熄火了。他瞪大眼睛，又看了一眼，从拖拉机上爬了下来，向农场大屋的厨房门口蹒跚走去。“玛蒂！”他大喊，忘了别在运动衫下摆上的

那个对讲机。“玛蒂！来了一个殖场！”

“乔？是你吗？你在哪儿？”她的声音从屋子深处传来，很模糊。

“你在哪儿？”他吼了回去。

“我在卫生间。”

“浑蛋，”他又骂了一声，“难不成这个殖场，就是我们上个月碰到的那个……”

马桶哗哗的冲水声打断了他的忧虑。紧接着，楼梯上传来咚咚咚的脚步声，玛蒂冲进了厨房。“它在哪儿？”她问。

“在外头，沿着车道走四分之一英里。”

“好的，”玛蒂头发蓬乱，眼中冒着怒火——殖场居然敢打断她的晨间排毒。她抓起一件厚厚的绿外套，披在衬衫外面。“橱柜打开了吗？”

“我在想，你可能想和它先谈谈。”

“没错，我正要和它谈谈，要是它以前在埃德加池塘边的小树林里也蹲伏过，我正有事儿要好好和它谈谈呢。”

面对玛蒂的盛怒，乔摇了摇头，去后屋开橱柜的锁。

“你拿上猎枪，让它离我们的地盘远点，”她冲着他的背影大喊，“我一会儿就出来。”

乔点了点头，小心翼翼地拿起一把十二毫米口径的霰弹猎枪和一个预装好的弹匣。枪的电量指示灯闪烁个不停，但它看上去应该充满了电。他把枪挂在肩上，仔细锁上橱柜，返回院子，打算去吓走那个不速之客。

殖场蹲在“阿米塔奇尽头”农庄外的路中间，嗡嗡作响，还自顾自地发出咔嚓声。乔站在木门后，肩上挎着枪，警惕地盯着它。这个殖场中等个头，可能包含有六个人的器官——一个可怕的聚合体。它已深深陷入了殖场神游状态，不再能和聚合体之外的人清晰交谈。在它漆黑的、皮革般的皮肤下，乔能看出内部结构的些许端倪，黏糊糊的细胞宏聚合组织不安地扭动。它虽然尚未成熟，但个头已经有一辆古董重型坦克那么大了。它简直就是一头雷龙，把路口堵了个严严实

实。它闻起来一股酵母和汽油的味儿。

乔心神不宁，感觉它正盯着自己看。“真他妈糟糕，我可没有时间搞这个。”他嘟哝了一句。乱糟糟聚集在北边围场的那一小群克隆蜘蛛牛正等着入住，可牲口棚里的牛粪仍然有齐膝深。他哆哆嗦嗦地在这儿待着，等玛蒂来把事情解决掉，而拖拉机的驾驶座还没捂暖和。牛群不大，可正好把他的田地和劳力全占满了。棚里的大型生化装配机组装起哺乳牲口来，那速度可真够快，而他根本来不及把牲口喂大，然后诚实地贴上“人工喂养/非营养槽培育”的标签卖掉。

“你到底要干什么？”他冲那个嗡嗡轻响的殖场嚷道。

“脑子，献给圣婴耶稣的新鲜脑子。”殖场用柔和的女低音吟唱道，把乔吓得毛骨悚然。“买下我的脑子！”半打花椰菜般的东西从殖场的背上猥琐地冒了出来，又羞怯地缩了回去。

“这儿不需要什么脑子，”乔固执地说，他紧紧抓着枪柄，手指都泛白了，“也不需要你这种东西在这儿瞎转悠。快滚。”

“我是很棒的九条腿的半自动机器！”殖场吟唱道，“我正在赶去木星的路上，为了爱执行一项任务！你为什么不下买下我的脑子呢？”三只长在眼柄上的好奇的眼睛从它前端的斜面上杵了出来。

“啊……”玛蒂的到来，省却了乔变着法儿多说几次“滚开”。二十年前在美索不达米亚执行一次短期维和任务之后，她把那身老战斗服顺回了家。她保持住了身材，好让自己能挤进战斗服。她走过来时，战斗服左膝发出不祥的吱嘎声。尽管不常动用，但它仍然运作良好，能胜任其主要任务——吓退入侵者。

“你，”她抬起一条半透明的胳膊，瞄准殖场，“离我的土地远点。赶紧的。”

乔也作势抬起霰弹猎枪，拨到全自动档位。玛蒂的战斗服肩上有武器，不需要猎枪来火力支援，但他壮壮声势也好。

殖场嘟哝道：“你们为什么不爱我？”它的腔调很哀怨。

“离我的土地远点。”玛蒂加重语气，声调如此高昂，乔禁不住皱了皱眉。“十秒钟！九，八……”她胳膊上弹射出一环环微弱的光圈，好久没用了，高斯枪蓄能时嗡嗡直响。

“这就走！这就走！”殖场稍稍抬起身，往后退去，“真无法理解。

我只是想给你们自由，去探索宇宙。居然没有人买我的新鲜果实和脑子。这个世界到底怎么了？”

他们等待着，直到殖场退回小山顶上的转弯处。玛蒂先松懈了下来，光圈退回战斗服的胳膊里，随着能量减弱，晶莹飘逸的半透明战斗服褪成了单调的淡褐色。乔扣上猎枪的保险。“杂种。”他骂了一句。

“操他妈的。”玛蒂看上去挺憔悴，“这一只胆挺大。”

乔注意到她的脸苍白憔悴，拳头捏得紧紧的。她哆嗦了，乔意识到这一点，毫不惊讶。今天她肯定又要度过一个噩梦不断的糟糕夜晚了。

“缺一道篱笆。”去年他们断断续续讨论过，要用电网把供暖总站到小甲烷工厂的地块都围起来。

“这一次也许该来真的了，也许。”未做警告就给路过的人上电刑，玛蒂不太喜欢这个主意，但面临泛滥成灾的无赖殖场，她会改主意的。“帮我脱掉，我得去做早饭了。”她说。

“我得去清扫牲口棚。”乔抗议。

“这活儿不急，早饭要紧，”玛蒂颤巍巍地说，“我需要你。”

“好吧。”乔点点头。她看上去糟透了。离她上一回致命崩溃已经好几年了，但是当玛蒂说“我需要你”时，乔不去搭理她可不太明智。万一她再次崩溃，把她的备份转载进新身体，他会在生化实验室忙得一塌糊涂，忙到累断腰。他扶着她的胳膊，向后门廊走去。快走到时，他停了下来。

“怎么了？”玛蒂问。

“好一会儿没看到鲍伯了，”他慢慢说道，“牛挤完奶之后，我让它去把牛群赶进北边的围场。你看会不会……？”

“我们可以在控制室查看一下，”她疲惫地说，“你真的很担心吗？”

“那个东西还在周围晃悠呢。你怎么看？”

“鲍伯是一条很棒的工作犬，”玛蒂不太确信地说，“殖场伤不了

它。它不会有事的，你可以呼叫一下。”

* * *

乔帮她脱下战斗服，玛蒂花了好一会儿才镇静下来。这间破旧大屋他们已经占了二十年，做了很多改造，厨房铺着石头地砖，温暖、简朴。他们开始吃早饭：自己养的母鸡下的蛋、自己做的奶酪、山谷另一边的嬉皮士社区出产的黑麦吐司面包。唯一从山谷外购买的东西是咖啡，咖啡豆采自一条强壮的转基因茎条，长起来像年轻人的络腮胡子一样，爬满整个坎伯兰山顶。他们之间话很少：乔本来就话很少；而玛蒂，此时没有她想讨论的话题。安静抑制了她心中的魔鬼。他们相识那么多年，即使两人之间没有话要说，也可以安静相伴。铸铁炉对面窗台上的无线电关着，挂在冰箱旁墙上的电视也关着。早饭是一天中的安静时光。

“狗没有回话。”乔看着杯底的咖啡渣，说了一句。

“它是条好狗。”玛蒂犹犹豫豫地瞥了一眼院子大门，“你担心它会离家出走去木星？”

“它刚才和我一起在棚里。”乔端起盘子，放进水池，打开热水冲洗盘子，“清理完走道，我让它把牛群赶去围场，我好清扫牲口棚。”

他抬头瞥向窗外，一脸担忧。梅西·弗格森拖拉机正好停在敞开的牲口棚门口，仿佛抵挡一个臭气熏天的敌人，把堆积如山的牛粪、稻草、青贮饲料挡在里面，这些是一整个寒冷冬天的遗物。

玛蒂轻轻把他推到一旁，从窗台的充电器上拿起一个对讲机，对讲机哔哔咯咯直响。“鲍伯，进屋来，完毕。”她皱了皱眉，“估计它又把头戴装置给弄掉了。”

乔把盘子放在架上晾干。“我得去铲粪堆。你要去找它吗？”

“我去吧。”玛蒂皱了皱眉，等她找到鲍伯，准有一顿数落。可鲍伯不会在意的，它会抖抖身体，像鸭子甩掉背上的水珠一样，把数落的话甩在地上。“先看一下摄像头。”她狠狠一拍，破旧的电视机活了过来，屏幕上呈现分成一格格的模糊画面，菜园、庭院、牲口棚、北围场、东围场、大田、杂树林。“唔。”

她还在摆弄农场监控系统，乔走出门，爬上拖拉机的驾驶座，再一次点火。这一回没咳出黑烟。他从牲口棚里铲出粪便，每一铲四分之一吨，堆成三米高的粪堆。他忙个不停，几乎已经把早上那个不速

之客抛到了脑后。几乎。

接近中午时，粪堆上围满了嗡嗡叫的苍蝇，发出一股恶臭，但牲口棚总算铲得差不多了，再来一根水枪、一把扫帚，就能清理干净了。乔正打算把粪堆运到埋在房子远端的发酵仓里，就看到玛蒂走了过来，边走边摇头。他知道准又出了什么事儿。

“鲍伯呢？”他满怀期待地问。

“鲍伯挺好，我让它背着猎枪守护羊群。”她的表情有点奇怪，“但是那个殖场……”

“在哪儿？”他问道，紧跟在她身后。

“蹲在溪水下游的树丛里，”她说得很干脆，“就在咱们的栅栏外面。”

“那就是说它没翻进来。”

“它已经扎下了根！你明白这意味着什么吗？”

“我不……”乔非常迷惑，脸都皱了起来，“噢。”

“没错。”她扭头望向外屋，外屋建在大屋和小农场低洼处的小树林之间。要是目光能够杀人，那个入侵者早就死了一千次了。“它准备夏眠了，乔。它准备在我们的地块上成长了。你还记得吗，它说等它一长成，它要去哪儿？木星！”

“浑蛋。”乔虚弱地骂了一句，他开始明白事态的严重性了，“对付它我们得先下手。”

“我并不是这个意思。”玛蒂来了一句，但乔已经向门外走去。她看着他穿过院子，摇了摇头。“我为什么要被困在这儿？”她问自己，但烹饪机没有搭腔。

* * *

从阿米塔奇尽头农庄沿着公路走四公里，就是那个叫外切斯维克的小村庄。沿途尽些些荒弃房屋和破败谷仓，地里长满了杂草，大树破墙而过。二十一世纪前五十年对英国农业地区来说是残酷年景，再加上人口骤减、房屋过剩，愈显荒凉。结果，四五十年代的流民乘虚而入，占据了曾是农场房屋的废墟。他们挑选最好的房子搬了进去，

住在荒废的外屋里，播下种子，养殖家禽，修修补补，一代人之后，在一条不再有汽车行驶的破败马路旁矗立起了一栋乡绅大宅。要再过一代人的时间，孩子的数量才值得统计。这是人口骤减后期的情况，而上一个世纪被认为已日渐消失的丁克家庭现在占了大多数，数量远比繁育殖民地的丁克多。在家庭观念上，乔和玛蒂保守得乏味。生活中，他们过得艰辛坎坷：玛蒂噩梦不断，她讨厌酒精，弃绝社交，这都是她参加维和部队留下的后遗症。至于乔，他喜欢这儿的生活。他憎恨城市，憎恨网络，憎恨眼花缭乱的新玩意儿。他只想要一种安静的生活……

猪鞭酒吧在外切斯维克郊外，是方圆十公里唯一的酒吧——当乔灌了满满一肚子麦芽啤酒，挪着摇摇晃晃的步子的时候，他也只能上这一家来——自然而然，这里成了本地流言飞语的传播中心。可能也是因为欧乐·布兰达不允许在酒吧的建筑内架设电线和网线。（这样做并非出于某种错位的科技恐惧症，而是因为布兰达曾是欧洲抵抗力量的一名黑客。）

乔停在吧台。前。“来一品脱苦啤酒？”他犹犹豫豫地问。布兰达瞥了他一眼，点点头。她走回去把脏杯碟都放进那个古董洗碗机里，接着从架子上取下一个干净玻璃杯，放在龙头下面。

“听说你的地里来了个殖场。”她扳动啤酒抽取机上的手动唧筒，随口来了一句。

“啊哈。”乔盯着玻璃杯，“你从哪儿听说的？”

“这你不用操心，”她放下玻璃杯，让泡沫沉淀，“把这殖场的事儿去和阿瑟、耗子温迪谈谈。他们以前也碰到过。”

“巧了。”乔拿起酒杯，“谢了，布兰达。还是记账？”

“行啊。”说完她又返回洗碗机旁。乔走向远处墙角，那儿有一对巨大的皮沙发，面对面摆在一个未生火的壁炉两旁，靠背和扶手上伤痕累累，是布兰达养的那些野性未驯的猫挠的。“阿瑟、耗子，最近好吧？”

“挺好，谢谢。”耗子温迪七十开外了，是做过p53染色体破解的老家伙中的一员。她衰而不老：白色的雷鬼头，鼻环耳环从韧如皮革似的窍洞中摇摇晃晃地垂下来，皮肤像荒漠上的风一样粗糙。阿瑟在中年色衰之前曾是她的玩物，他没有破解染色体，现在看上去比她还老。他们一起经营一个小农场，除了饲养疫苗小鸡，还干一桩挺红火

的买卖——销售高硝酸根肥料。卖家提前知会一声，他们借着夜色一包包运去。

“听说你有点儿小麻烦？”

“没错。”乔缓缓喝了一口，“唔，味道不错。你们以前也摊上过殖场的麻烦？”

“也许，”温迪斜眯着眼看向他，“具体是什么样的麻烦？”

“是一个殖场聚合体。它说要去木星什么的。那狗娘养的，就在老杰克溪边的林子里蹲下做窝了。听听，木星？”

“没错，那是目的地之一，没错。”阿瑟自作聪明地点点头，仿佛他什么都知道。

“哈，糟透了，”耗子温迪皱了皱眉，“它是在长树吗？你知道吗？”

“树？”乔摇了摇头，“说实话，我还没去查看过。话说回来，人怎么会对自己的身体干出那样的事儿来？”

“谁在乎？”温迪脸上裂开了一个大大的笑容，“和我一样，别把它们当成人。”

“它还想哄骗我们。”乔说。

“没错，它们的确这么干。”阿瑟说着，重重地点了点头，“我在哪儿读到过，它们甚至认为咱们不算真正的人类：用工具，穿衣服，开农用机械，保留着后工业时代之前的生活方式，不愿升级基因，放弃过上帝为我们安排的生活。”

“见鬼了，一个九条腿、长着眼柄的怪东西，也敢管自己叫‘人’？”乔反问，狠狠灌了一口，吞下了半品脱。

“它以前是人，曾经是。也许以前是一群人。”温迪的眼睛里闪过奇怪的阴险神色，“三四十年来，我交过那么一个男朋友，他加入了一个拉马克进化体。交换基因，交换器官，交换一切，就跟咱们交换内裤穿一样。他是个环保主义者，参加反全球化运动，大肆宣称大公司为了牟利而践踏我们，宣扬我们得破解基因，自给自足。等他皮肤变绿，开始光合作用，我就一脚把他踹了。”

“狗娘养的。”乔咕哝了一句。这个世纪的最初几年，那些死硬的绿色环保分子摧毁了农业工业联合体，把郊区的大部分土地变成了荒野，变成了刑柱和废墟，他们让上千万农民失了业——更讽刺的是，他们身体变绿，长出了多余的体肢，移居去了木星轨道。不过在变异的过程中，他们过得倒是挺快活，大家都这么说。“几年前，你们也有过殖场的麻烦？”

“没错，有过。”阿瑟说，他抓紧自己的酒杯，有些防备。

“然后它走了。”乔把自己的思绪说了出来。

“对，没错。”温迪小心翼翼地盯着他。

“没有烟花发射什么的，”乔看着她的眼睛，“也没有尸体，啊？”

“新陈代谢，”温迪说，仿佛下定了什么决心，“就是那么回事儿。”

“新城……”乔不是生化极客，他烦躁地咀嚼着这个不熟悉的单词，“以前我也算是个搞软件的，耗子，请先解释一下你的行话。”

“你想过没，那些殖场是怎么去木星的？”温迪试探着问。

“这个嘛，”乔摇摇头，“它们——长出发射树？火箭腿？等它们夏眠完了，你就完蛋了，要是它们就在你隔壁发射升空，会把周围一百公顷的土地给烤焦？”

“非常好。”温迪重重地说了一句。她双手捧起酒杯，咬着杯子的边缘，目光四下扫视，仿佛是在寻找警察窃听蚊蚋。“我们出去散个步？”

温迪停在吧台，让欧乐·布兰达把杯续满，然后领着乔从斯派菲·布尔克——穿着俗气的绿色威灵顿长筒靴和巴伯衬衫——和她最新的同性伴侣身边走过，拐到酒吧后面。他们走进一个昔日的汽车公园，现在已破败成了一片荒地。四周一片黑暗，没有居住地的灯光污染，头顶的银河熠熠生辉，豆子大小的轨道红云围绕着木星。过去几年，这红云正渐渐吞噬木星。“你连线了吗？”温迪问。

“没有，怎么了？”

她拿出一个拳头大小的盒子，按了下侧面的一个按钮，等待着，直到盒子边上的一点灯光闪啊闪，变成绿色。她点点头。“见鬼的警

窃听器。”

“这个不就是那个……”

“别问我问题，我什么都不会说的。”温迪咧嘴一笑。

“啊哈。”乔深吸一口气。他怀疑温迪有一些见不得人的勾当，而这东西——一个便携式本地网络干扰机——正是证据：两到三米之内的警察窃听器都会变成瞎子聋子，再也不能把他们的对话传输给嗅探关键词的潜意识警察了——潜意识警察的工作是预防颠覆阴谋，在发生之前就扼杀阴谋行动。这是网络时代的遗留物，当时热情高涨的立法者无意间彻底取缔了公众言论自由的权利，他们通过了一项法案，强制在网络终端覆盖的范围内实施关键词嗅探和监视，他们没有意识到，再过几十年，所谓的‘网络终端’会进化成一种自我复制机器人，跳蚤般大小，像灰尘一样到处撒播。（网络本身很快就崩溃了，被病毒般自我复制的诽谤性诉讼搞垮了，但监视公众的遗产却保留了下来。）“好吧，跟我讲讲新城，新——”

“新陈代谢，”温迪向酒吧后面的空地走去，“还有发射树。发射树听着像科幻小说里的东西，对吧？有个叫尼文的家伙——算了，不说了。^[1]要是你砍倒一棵普通的松树，树芯的木质管会硬化枯死。发射树要高级得多，它会在细胞枯死之前，把细胞壁的膜质硝化。把一整段该死树干的木质管全部硝化，这得花费非常多的能量，比一棵树长成所需的能量还要多得多。总之，当树枯死的时候，整个树干含有90%的硝化细胞，加上10%内置的硬化剂、隔板和细微结构。它不是轰的一下爆炸——它一个细胞一个细胞地点火，其中一些木质管——这么说吧，殖场长出了定制的真菌菌丝，菌丝上有一层去极化的膜，膜的基因取自人类神经轴突，由这样的菌丝来触发反应。它大概像老式的阿丽亚娜和阿特拉斯火箭一样高效。稍微有点粗糙，但够用了。”

“呃，”乔眨了眨眼睛，“这跟我有什么关系吗？”

“噢，上点心，乔。”温迪摇了摇头，“要是没关系，我何必叨扰你的耳朵？”

“好吧。”他郑重其事地点点头，“我该怎么办？”

“这个嘛……”温迪停了下来，抬头盯着天空，点点细微的闪光形成了一条模糊的光带，一列深绿色车队正在等待轨道传输时机。自给自足的后人类拉马克主义殖民者，适应了太空环境，踏上了漫长的路

途，向木星迁徙。

“你倒是说呀。”他满怀期望地等待着。

“你一直在纳闷我的肥料是打哪儿来的。”温迪突然来了一句。

“肥料？”他的脑子里一片空白。

“硝化物。”

他低下头，看到她正冲自己咧嘴笑。干扰机溢出的绿色微光照在她完美的第五套牙齿上，反射着妖异的光。

“这样，整个过程就说得通了。”她加了一句，然后关掉了干扰机。

* * *

午夜过后，乔终于跌跌撞撞回到了家中。一道轻烟从鲍伯的窝里升起来，乔在厨房门口停下，焦急地嗅了嗅，放心了。他放开门把手，向狗窝走去，在窝门口坐了下来。鲍伯很在乎它的窝——即使是自己人，没有邀请也不能入内。乔耐心地等着。

过了一会儿，里面传来一声试探性的咳嗽，一个黑色的尖鼻子探了出来，鼻孔还在往外喷烟，像一条狐疑的龙。“呜呜呜？”

“是我。”

“嗽，”咔嗒一声，“吸吸好烟，咳咳咳嗽，怪舒服，汪汪？”

“好啊，不介意的话，让我也来一口。”

鼻子缩回了窝里，过了一会儿又冒了出来，牙齿间咬着一节管子，管子末端套了一个吸嘴。乔接过管子，擦了擦吸嘴，靠在窝壁上吸了一口。烟草很有劲，也很醇和；有那么几秒钟，在他脑海中翻来覆去了好久的那段对话，终于消停下来。

“哇噢，这可真提神。”

“汪汪汪没错。”

乔感觉自己放松了下来。玛蒂应该在楼上，躺在他们的旧床上轻轻打鼾，也许正等着他。但有时候一个男人得和他的狗单独待会儿，

干点儿男人和狗该干的事儿。玛蒂理解这一点，她给了他足够的空间。尽管如此.....

“那个殖场在水塘边转悠？”

“汪汪大叫，快滚快滚！羊操的。”

“要是它敢动咱们的羊羔.....”

“呜呜呜没有。浑蛋殖场。”

“那是怎么了？”

“呜呜呜，玛蒂汪汪殖场说话！羊操的。”

“玛蒂和它说过话？”

“呜呜，对对！”

“噢，糟了。你记不记得玛蒂上次做备份是什么时候？”

狗咳出芳香的蓝色烟雾。“水箱噗噜噗噜满了，奶牛哞哞，牛肉克隆。”

“对，我想也是。明天最好清理完，以防万一。”

“呜呜呜噉。”

乔在纳闷，狗这是在表示同意，还是在打嗝？一只细长的爪子从窝口伸了出来，把水烟管拉了回去。接着里面传来一阵咕噜咕噜的水泡声，飘出一股芬芳的蓝烟，乔不禁有些反胃。他进了屋。

* * *

第二天早晨吃早饭时，玛蒂比往常更安静了，甚至有点心事重重。

“鲍伯说你和那个殖场说话了。”乔吃着鸡蛋，来了一句。

“鲍伯.....”玛蒂的表情很难琢磨，“该死的狗。”她揭起微波加热平板的盖板，瞥了一眼下面煎得发焦的吐司面包。“它话可真多。”

“你说了吗？”

“没错。”她把土司翻了个面，又把盖板盖上了。

“说了很多？”

“它是个殖场。”她看向窗外，“对这个世界不感兴趣，只想等有利发射时机到了，就出发去木星。”

“它……”

“他，她，他们。”玛蒂重重坐在另一张椅子上，“它是个聚合体，曾经是六个人。有老有少，总之他们决定去木星。其中一个把事情经过告诉了我。她原本在布莱德福德当会计，后来精神崩溃，想要离开，追求自我完整。”这一会儿，玛蒂的表情暗淡了下来，“她感觉自己变老了，却没有长大，但愿你听明白了。”

“变成畸形生化人，难道就算进步了？”乔咕哝了一句，叉起最后一块炒鸡蛋。

“他们仍然是不同的人，只是身体纠缠在了一起。想想好的方面：不会变老，可以到处溜达，在哪儿都能存活，不必孤独一人，不必被困在——”玛蒂闻了闻，“糟了，面包起火了！”

烟从盖板下溢出来，玛蒂拎起烤面包架丢进水池里，等着被水浸软的黑色焦块浮上来。她得清理面包架，重新装入新鲜的面包。

“真糟糕。”她说了一句。

“你感觉被束缚了？”乔问。又抑郁了？他暗想。

“不是你的错，亲爱的，这就是生活。”

“生活。”

“生活！”

“地平线压迫过来了，”她平静地说，“我得换一下视野。”

“唉，好吧，我得去清理冬天的牲口棚了。”乔说。他转身时，犹豫地冲她咧嘴一笑。“有一大批肥料要运进来呢。”

* * *

乔一边干着日常的活计——挤牛奶，喂羊，清理冬天的牲口棚，

开动电子脉冲，把散布在农场里的每一个警察窃听器都扼杀掉；一边在家庭组装厂装配他的玩具，这花费了乔好几天。组装设备嘀嘀嗒嗒，呜呜呼闹腾个不停，像一台狂躁的编织机，装配上了他订购的一系列玩意儿——一把改装过的农作物喷雾器、双层箱壁的水箱和水管、一把空气枪、一枚飞镖、混合了筒箭毒碱和埃托啡的强力药剂，还有一个自带氧气供给的呼吸面具。

玛蒂白天有时会在控制室附近转悠一会儿，但经常不见人影，天黑了才筋疲力尽回到主屋，一回来就倒在床上。但她没做噩梦，这倒是个好迹象。乔憋住了没问她话。

又过了五天，家庭小发电场才攒够电力，能发动他的杀戮武器了。

这段时间，乔用巧妙的手段偷偷摸摸切断了屋子的网络。松鼠不断磨牙，总算咬断了那根老网线，反铲挖土机上那台长年曝露在外的交流发电机终于出了故障：这一切皆是巧合，导致了无线网络的瘫痪。

他本以为玛蒂会抱怨，可她什么都没说，而是花了更多的时间跑去外切斯维克，跑去下小猪庄，整日不见踪影。

终于，水箱装满了。乔束起腰，穿上战甲，拿起武器，去向水塘边的龙挑战。

水塘周围的树林曾经被一道木篱笆围起。当时林中矗立着一大丛迷人的老树：榆树、橡树、山毛榉，一直长到高处。树根边是一片低矮的灌木丛，绿裙子一般，一直延伸到几乎静止的水边。雨季里，杨柳垂泪，会有一条小水流汇入水塘。孩子们来这儿玩耍，假装是在野外探险，父母亲们正在监控摄像头后面看护着他们。

那都是很久之前的事了。今天，这片树林已退化成了荒林。没有孩子，没有来此野餐的城里人，没有汽车出没。夏日干旱季节，獾、河狸鼠和胆小的沙袋鼠在这片焦旱的英国郊区出没。水位下降，水塘边显露出一圈龟裂的干泥。干泥里像是栽种着遗弃的铁罐，还有一辆前寒武纪化石般的超市手推车，手推车的GPS追踪器早已报废。科技时代的零碎遗骨阴森森地杵在一团远古泥巴的表面。在这个泥泞池塘的周围，发射树生长了起来。

乔打开干扰器，走进那一丛长矛般直竖的针叶树林中。一簇簇针叶黝黑粗糙，边缘模糊，叶梢分叉呈分形结构。为了更好地吸收可见

光，树干底部密集的根系蜷绕铺展成一层网络，周围环绕着黑草般的根须。乔的耳朵里回响着自己吵闹的呼吸声，汗水都排进了气密外套里。他把一股无色的冒着烟的液体喷洒在每一棵发射树的根部。液体滋滋作响，一接触树根就蒸发了，而树根一接触液体，就苍枯泛白了。乔小心地避开液体，那玩意儿让他不安。发射树也让他很不安，但液氮是他能想到的唯一解决方案——杀死发射树，又不点燃它。毕竟，发射树的树芯基本上就是火棉，撞击或用锯子割都极易走火爆炸。那棵树发出不祥的咯咯声，向旁边倾倒，他绕到树干的另一面，往剩余的根须上喷洒。刚一转身，正好迎头撞见了那个发狂的殖场。

“我尘世欢乐的神圣花园！我想象中的未来森林！我的欢乐、我的树林、我的树林！”殖场的眼柄弹出，弯曲下来，许多只惊恐的眼睛冲着他眨巴，六七条腿撑起身体，一簇手臂冲他挥舞，“摧毁树苗的人、强奸大地母亲的人！掐死兔子的活体解剖者！”

“退后。”乔说着放下低温喷射器，伸手去摸空气枪。

殖场轰隆一声在他面前蹲伏下来，从身体两边伸出眼睛怒视着他。那些眼睛眨个不停，黑色的长睫毛掠过愤怒的蓝色虹膜。“你怎么敢？”殖场质问道，“我珍贵的树苗！”

“闭上嘴，”乔咕哝一句，把枪扛到肩上，“火箭发射的时候准会把我的地给烧掉，你以为我会让你乱来？”看到一个触手从殖场背上探出来，他又加了一句：“滚远点儿。”

“我的收成！”它哀悼着，“我的流放！我还要在这个可悲的重力井里困上六年，围着太阳转，直等到另一个发射时机！没有头脑献给圣婴耶稣了！是你延误了发射！要不是你砸场，我们该有多么快乐！谁指使你的？那个耗子夫人？”它开始积聚力量，脚簇的皮质覆盖物下肌肉鼓动个不停。

乔开了枪。

筒箭毒碱是一种肌肉松弛剂，能瘫痪骨骼肌肉群，而人类的神经系统通过骨骼肌肉群才能施加意识控制。埃托啡是一种强劲到疯狂的鸦片酊剂——比海洛因强劲一百二十倍。

殖场拥有能适应外星环境的新陈代谢系统和意识控制蛋白组，只要给点时间，它也许能发展出某种机制来抵御埃托啡——但乔在飞镖上喂的剂量足够麻醉一头蓝鲸，他可不会给殖场任何喘息之机。

殖场浑身一颤，单膝跪地。乔逼上前，手里拿着一个西雷特皮下注射器。

“为什么？”它问道，声音如此哀怨，刹那间乔真希望自己刚才没有扣下扳机。“我们本来可以一起走！”

“一起走？”他问道。殖场的眼柄已经下垂了，巨大的肺呼吸呼噜响个不停，竭力做声回答。

“我正打算问你呢，”殖场说着，一半的腿都垮了下来，轰的一声巨响，仿佛一场轻微地震。“噢，乔，只要……”

“玛蒂？”他问道，镇静枪从手指间无力地滑落下来。

殖场前面出现了一张嘴，似曾相识的嘴唇里吐露着含糊的词语：火星、承诺。乔一脸苍白，从殖场身旁退开，退到第一棵死树旁，他把液氮箱扔在地上。突然，他一个激灵，转身就跑，跑向屋子，眼睛被汗水和泪水模糊了。但他太慢了，当他抱着叮当作响的药箱跑回来，跪在殖场身旁时，它已经死了。

“浑蛋。”乔说着站起身，摇了摇头，“浑蛋。”他按住对讲机上的通话键，“鲍伯，快来，鲍伯！”

“啥事儿汪？”

“妈妈又崩溃了。水箱搞干净了吗，我说？”

“干净！”

“好的。在办公室的保险箱里有她的备份。先帮她把水箱加热，再把拖拉机开这儿来，把这堆东西铲走。”

* * *

这个秋天，阿米塔奇尽头农庄北面的水塘边，野草长得格外茂盛葱郁。

阿古 译

注释：

[1]“发射树”的概念来自拉里·尼文的科幻小说《帕佛的世界》（World of

Ptavvs)。——本书注释均为译注

赌徒

保罗·巴奇加卢皮

保罗·巴奇加卢皮生于并现居科罗拉多州，1999年发表第一篇科幻作品。他在十年之间成长为一位非常重要的科幻作者。他2009年的长篇小说《发条女孩》一揽雨果奖、星云奖和约翰·坎贝尔纪念奖，还被《时代周刊》评选为年度十佳图书之一。2010年的青少年科幻小说《拆船工》则入围美国国家图书奖终选名单。他的大部分作品设定于近未来和中期未来，社会面临剧烈气候变化，西方国家的领导地位几近终结。

2008年发表的《赌徒》以可信的反托邦视角畅想了新闻业的未来演变，并对这种未来不再需要的思考和写作方式做了动人描绘。

我父亲是个赌徒，相信业报和运气那一套。他从汽车车牌上搜寻幸运数字，用来在彩票和斗鸡中下注。回想起来，我觉得他身材可能并不算魁梧，但他带我去看泰拳比赛时，我却觉得他很高大。他赌赢了之后开怀大笑，和哥们儿一起喝老撾白酒，他们看起来都很魁梧。在万象的濡暑中，他就像是幸运幽灵，游走于夜色下如镜面般闪亮的街道。

对父亲来说，一切都可以赌：轮盘、二十一点、水稻新变种、雨季开始时间。篡位君王坎辛宣布成立新老撾王国时，父亲赌老百姓会反抗。他赌亨利·大卫·梭罗先生的教诲，赌路灯柱子上的小道消息传单。他赌红袍僧侣参加抗议游行，也赌手握油亮的AK-47、头戴锃亮钢盔的士兵心中还藏有一点人性。

我父亲是赌徒，但我母亲不是。他给编辑写的信招引来了秘密警察，她却在密谋逃跑。旧的老撾民主共和国不复存在，新的老撾王国热闹极了，大街上都是坦克，街角有人力车在燃烧。塔銮寺闪闪发光的金色佛塔被炸毁了，在和善的山口太太的关照下，我乘着联合国的疏散直升机逃离。

直升机的门敞着，我们看到城市上空升起烟柱，就像是盘卷的蛇。我们跨越如褐色缎带的湄公河，友谊桥上全是燃烧的汽车，就像是缀满珠宝的腰带。我记得水里漂着一辆奔驰，尽管四周都是水，它

却像水灯节的纸船一样仍在燃烧。

随后这片“拥有一百万头大象”的土地化为一片寂静，灯光、网络电话和电子邮件都消失在虚空之中。道路被设了屏障。通信阻断。我的祖国曾经屹立之地变成了一个黑洞。

洛杉矶是个各国文化高度密集混合的大熔炉。有时，我在夜里会被它的车水马龙惊醒。我便站在窗前，俯瞰一整条马路的红灯，这种地方晚上独自行走并不安全，可大家都会遵守信号灯。我俯视着喧闹傲慢、颜色各异的美国人，想起了我的父母：我那操心的父亲不愿让我生活在篡位君主自立的新王朝，母亲则不愿让我死在那里。我靠着窗子，心中充满解脱和失落，哭了起来。

我每周都去寺里为他们祈祷，烧香，向佛、法、僧三宝三叩头，祈祷他们来世得福，然后我又踏入美国的声光活力之中。

* * *

同事们的面孔被电脑和平板映得一片死灰苍白。新闻编辑室里充满大家敲击键盘的声音，他们将新闻内容在工作链中传递下来，最后一声键盘响，点击一下“发布”按钮，消息便丢进了网络。

他们的成果在信息洪流中闪耀，贴着地理位置、关键词和社交数据的标签。各种颜色代表不同的媒体巨头：蓝底衬米老鼠耳朵是迪士尼-贝塔斯曼，一串红边彩色字母O是谷歌的美国在线新闻，福克斯新闻集团是灰白条纹。绿色则是我们——里程碑传媒。我们是日本NTT都科摩电信、韩国游戏财团现代-库布和纽约时报公司的残余部分的合并产物。还有其他几颗小星星，比如靠彩色蜡笔起家的绘儿乐，也挺耀眼。但我們是最重要的，我们就是这个光与色的世界的王者。

屏幕上不断涌现新内容，我们都沐浴在谷歌新闻的红光中，是他们的科技灵通新闻频道的一篇文章。他们抢了我们的先。这篇报道说，额叶公司会在圣诞前推出新型耳塞设备：存储量有几个T，通过PinLine连接到奥克利户外装备品牌的智能眼镜。这玩意用的是最新技术，可通过Pin-Line扫描虹膜实现个人数据控制。分析者预言，等奥克利提供了全部功能，从手机到数码相机的一应设备就都该被淘汰了。访客涌向谷歌，浏览虹膜扫描眼镜盗来的图片。这篇报道变得更亮了，它涌向洪流漩涡的中心。

我们的总编珍妮丝·蒙布图站在她的办公室门口，皱着眉头审视着。洪流的红光笼罩着整个新闻编辑室，如乌云压顶般提醒着我们：

谷歌目前占了上风，抢走了流量。玻璃墙后是鲍勃和凯西，他俩是我们自己的科技产品频道“燃线”的头儿。两人正对手下的记者大吼，叫他们再加把劲儿。鲍勃的脸红得快要赶上新闻洪流了。

洪流的真实名称是“实时追踪四代”。如果你下到五层，偷窥一下服务器机架，便会看到它们的芯片上用闪着金属光泽的橙色印着一个来复枪瞄准镜的标志和魔镜-知识就是力量这几个字，也就是说，尽管租给我们机器的是彭博新闻，但分析网络流量的专利算法是谷歌-尼尔森的——这意味着我们竟然付钱给对手，让他们告诉我们，我们自己的内容究竟表现如何。

“实时追踪四代”能够追踪媒体用户数据，比如网站、新闻订阅、视频点播、音频流、网络电视——用的是谷歌自己的网络数据收集软件，由尼尔森安装在各种个人数据设备中的硬件提供辅助，从电视到平板电脑，从耳机到手机，甚至车载收音机。如果说洪流始终把握媒体脉搏，那可是低估它了，就好比说雨季略微有点潮湿一样。洪流就是脉搏，就是血压，就是混合血氧含量，就是红细胞和白细胞，就是T细胞和血液酒精浓度，就是艾滋和庚型肝炎筛查……它就是现实。

洪流向我们显示出我们自己的内容表现如何，并把它与前一百万的用户-流量相关事件进行实时比较。我自己的一篇最新报道正在洪流里，在屏幕边缘附近闪着光。这篇写的是政府无能：由于加州联邦生物保护局管理不当，本来已收集到的已经灭绝的格纹蝶DNA又被销毁了。这种蝴蝶和其他六十二种生物遭到不当储存，现在试管里只剩下一点尘埃。样品的的确确“随风而去”了。我的报道开头描述了联邦政府职员跪在价值二十亿美元的冷气地库里，用从洛杉矶警署借的罪案现场DNA提取设备，打算把有望在未来复活的一只蝴蝶的DNA吸出来。

与洪流中代表其他记者报道的耀眼日月相比，这个故事只是一粒不起眼的芝麻。它比不上额叶公司新设备的消息，比不上格斗真人秀节目的评论，也比不上暴饮暴食冠军赛的实况新闻。我的故事似乎只有我采访的那些生物学家在看。这并不出乎意料。当我报道地块划分申请获批中的贿赂丑闻时，只有郡县规划师关心。当我报道城市水回收技术方案舞弊时，也只有水利工程师会读。不过，就算没人不在乎这些报道，我自己还是很感兴趣的。美国政府可以说是猛虎，我没能挑衅老撾新陛下坎辛这只小猫咪，现在招惹招惹老虎也算是某种程度的弥补了。这很蠢，就像堂·吉珂德一样不自量力。所以，我的薪水也是整个办公室最低的。

“嚯！”

一个个终端前的脑袋抬了起来，寻找着声音来源：是马蒂·麦克利，他正咧嘴大笑。

“你们现在可以……”他俯下身子，按下键盘上的一个按键，“感谢我了。”

一则新闻进入洪流，化作一颗小小的绿色光球，出现在“名流报告”、“丑闻猴子”博客和马蒂自己的原创频道。在我们的注视下，这则新闻吸收着世界各地软件客户端的访问，向马蒂那数以百万的关注者通知他发布了一篇新文章。

我打开平板电脑，看了一下标签：

双飞·范贝，

农民嘻哈，

音乐新闻，

幸灾乐祸，

未成年人，

恋童癖……

马蒂的新文章称，俄国黑帮牛仔说唱歌手双飞·范贝被指控导致他的面部雕塑师的十四岁女儿怀孕。我觉得这人唱得不如亚裔流行抒情歌手酷薇，可地球人有一半都是他的粉丝。读者开始被吸引过来，马蒂的文章也随之在洪流中闪烁着绿光生长。这颗新闻星星律动着，膨胀着，然后，就像有人突然往上浇了汽油似的，它爆炸了。双飞·范贝的消息被发上社交网站，开始获得更多转发推荐，吸引更多读者、更多链接、更多点击……和更多广告费。

马蒂取得了压倒性的胜利。他挥挥手，把大家的注意力都集中过来。“还没完呢，伙计们。”他又按了一下键盘，又一篇文章：双飞家的实时监控……这位俄国农民巨星似乎正急着出门。私宅视频直播很让人出乎意料。大部分自由职业狗仔没那么多耐心守株待兔等猛料。看来马蒂大概在他家架设了自己独占的狗仔摄像头，就等着这一幕呢。

我们都看着双飞·范贝锁上了家门。马蒂说：“我觉得应该通知双飞他上实况转播了。”

“他要逃跑吗？”米凯拉·普拉问道。

马蒂耸耸肩。“看看就知道了。”

双飞似乎真要溜之大吉。他钻进自己的红色悍马。开动了。

马蒂面对着自己文章不断增长的绿光，微笑起来。这篇报道越长越大，马蒂的蹲点提供了完美后续。其他通讯社和博客也奋起直追。洪流中不断出现跟进帖子，卷起新的波涛，与此同时，各大新闻争先恐后搭上我们的顺风车。

“咱们有直升机吗？”珍妮丝问道。她从自己的玻璃办公室里出来看好戏了。

马蒂点点头。“我们正在让它就位。我刚买断了跟拍警方那头的鸟瞰视角，别人都得找咱们要视频许可。”

“你跟《法网恢恢》节目组说了内容共享了？”

“说了。他们正从节目预算里给直升机掏钱呢。”

马蒂又坐下来开始敲击键盘，一通机关枪扫射般地输入数据。技术区传来一片低语，辛迪·C正打电话给我们的电信供应商，锁定大流量网络线路，好迎接即将到来的数据井喷。她知道一些我们不知道的东西，是马蒂交代给她的。她正在搭建镜像服务器群。马蒂似乎对周围的观众浑然不觉。他停止了打字，只是凝视着洪流，盯着他的新闻光球。他成了交响曲的指挥大师。

八卦网、新闻周刊和脉动网都奋起反击，竞争文章越来越多。我们的读者开始转移，想看看别家报道有没有新料。马蒂微笑起来，按下“发布”按钮，往大众热点的鲨鱼缸里再丢进一桶鲜肉：受害的十四岁少女的视频采访。她在屏幕上看起来小得令人震惊，手里还抱着一只玩具熊。

“我发誓，那熊不是我安排的，”马蒂说，“她自己带来的。”

少女的指控和双飞潜逃被放在一起混播，简直就是同步循环指控：

“后来他……”

“然后我说……”

“他是我唯一一个……”

为了报道双飞开悍马潜逃的消息，马蒂似乎还买了他几首神曲的使用权。视频素材已经像乒乓球一样传遍各大视频网站。越来越多新闻订阅和网站指向这篇文章，于是洪流把双飞·范贝移到中心地带。访问量不仅上涨，随着转发和社交评论量的增长，这篇报道的社交排名也不断攀升。

“股票怎么样了？”有人大声问道。

马蒂摇摇头。“我这儿的股市走势图给屏蔽了。”

这是因为每次他抛出一篇重磅文章，我们都会求他给我们看看形势如何。我们都转向珍妮丝。她翻了个白眼，但还是点了头。辛迪买完带宽之后便解锁了股市走势。洪流窗口让到一边，第二个窗口打开，满是各种柱状图和经济图表：我们的股价受到了这篇文章流量增长的影响——广告收入也增加了。

股市机器人有自己的洪流版本，它们注意到了访问者流量的变化。屏幕上不断滚动着买进卖出的决定，呼应着马蒂的头条文章。他不断给这则新闻增添新料，野兽不断长大。我们获得了更多订阅，更多转发，每个访问者都收到了我们的广告商讯息，也就是说，我们的广告收入还在增加，其他媒体的还在减少。此时此刻，马蒂的文章已经红过了超级碗。由于文章打了双飞·范贝的标签，因此有明确的目标受众：十三至二十四岁的青少年，喜欢购买新兴日用电子产品、新音乐专辑、潮牌服装、首发游戏、时髦发型、平板外壳和手机铃声——这个人群不仅庞大，而且价值连城。

我们的股票涨了一个点。停住了。又涨了一个点。我们现在看着四个不同的视频：双飞·范贝的狗仔视频、警方紧追不舍、直升机起飞，还有少女采访。她正在说：“我真喜欢他。我们之间有感觉，我们会结婚的。”与此同时，他的悍马和着他那首《牛仔老爷车》从圣莫妮卡大道呼啸而过。

八卦又有一大批新的转发。我们的股价又涨了。已经过了每日红利线。点击率还在飞速增长。这篇报道综合了几个适当元素，马蒂把它们总结为三俗要素：性爱、二逼、倒霉蛋。股票又涨了。大家欢呼起来。马蒂鞠了个躬。我们都爱他。我能付得起房租有他一半功劳。他随便写篇小新闻都够我过活的了。我不知道他这次能挣多少。辛迪跟我说：“绝对上七位数了，宝贝。”他的文章订阅者这么多，大概都能单干了，不过估计他也没资源弄架直升机来追踪逃往墨西哥的嫌疑

犯。我们这是共生关系。他发挥自己所长，里程碑就把他当成明星捧着。

珍妮丝拍拍手。“好了，各位。你们的奖金都有保证了。现在回去干活吧。”

大家一片哀号。辛迪把大屏幕从股票和奖金切回手头的工作：生成更多文章，点亮洪流，确保各大新闻平台始终闪耀着里程碑报道的绿光——从一加仑能跑一百英里的三菱陆地巡洋舰测评到如何为感恩节挑选完美火鸡。我们干着活，马蒂的报道照耀着我们。他丢出一篇篇周边小文章，更新，互动，鼓励广大观众再多访问一次。

马蒂一整天都得交给他打造的这头庞然大物，激发访问者再回来多点击一次。他会让他们互相调查，讨论他们想看双飞受到什么样的惩罚，询问大家是否真的会和十四岁少女谈恋爱。这宗报道的寿命会很长，马蒂会像一个自豪的父亲一样把它养大，哺育它，呵护它，帮它在新闻洪流这个艰辛世界里闯出自己的一片天。

我自己那篇报道的小绿点已经消失了。看来就连政府的生物学家也对双飞·范贝比较感兴趣。

* * *

我爸没有犯傻赌革命的时候，就在国立老挝大学教农学。要是他在首都郊区的稻田里做农民，而不是被知识分子和各种观点包围，我们的生活大概会有所不同。但他的业报就是当老师，当学者。所以，尽管他让老挝水稻产量增长了30%，他也仍然充满赌徒的异想天开：梭罗、甘地、马丁·路德·金、萨哈罗夫、曼德拉、昂山素季。他们都是真正的赌徒。他会说，如果南非白人能有点廉耻，篡位君主就能走上正道。他还说，梭罗抗议都那么彬彬有礼，肯定是个老挝人。

在我父亲的描述里，梭罗是个森林僧侣，躲进丛林寻求彻悟。住在马萨诸塞州的榕树下、藤蔓中，对痛苦的本质苦思冥想。我父亲认为，他肯定是某个罗汉转世。他经常说起梭罗，在我的想象中，这个鬼佬也和我父亲一样身材魁梧。

在政变和反政变之后，在东亚某国支持坎辛叛乱之后，我父亲的朋友们会在天黑后来访。他们常常谈起梭罗先生。我父亲会和他的朋友们、学生们坐在一起喝老挝黑咖啡，抽烟，然后他就会写下措辞谨慎的控诉书来抨击政府，再由学生们复制，留在公共场所，发到贫民窟，夜半时分贴在墙上。

他在游击控诉书中质问他的朋友们都到哪儿去了，为什么丢下家人。他会质问为什么僧侣在皇宫前绝食抗议会遭东亚某国军人殴打。有时，他喝醉了，这些小赌满足不了他的冒险天性了，他就会给报社寄时评。

没有一篇时评见报，可他似乎着了魔，总觉得报纸可能会有所转变，觉得他作为老挝农业之父的声望可能会动摇某个想不开的编辑，发表他的控诉书。

结果呢，我妈给一位便衣警官端来咖啡，还有两个警察在门外守着。警官很有礼貌，他给我父亲递上一根三五牌香烟，还给他点上。这牌子当时几乎已经从市面绝迹，很是紧俏。随后，他轻轻推开茶杯和杯碟，腾出地方，把传单摊在茶几上。它皱巴巴的，沾满泥巴，上面全是控诉坎辛的话。毫无疑问，出自我爸之手。

父亲和警察两人只是坐着抽烟，静静瞧着那张传单。

最后警官问：“您能停手吗？”

父亲吸了一口烟，一面看着桌上的传单，一面慢慢吐出烟雾。警官说：“对于您为老挝王国所作的贡献，我们都充满敬意。要不是您在农村的工作，我自己家里的人也得饿死。”他向前倾了倾身子。“如果您答应不再写这种传单和控诉书，这一切就算两清。全都一笔勾销。”

我父亲还是一言未发。烟抽完了，他捻灭烟蒂。“这种保证很难做啊。”他说。

警官很吃惊。“您有朋友替您说情来着。您再考虑考虑吧，看在他们的面上。”

我父亲微微耸了耸肩。警官摊开皱巴巴的传单，把它抚平一些，又读了一遍。“这些传单没有任何用处。”他说，“坎辛的统治不会因为您印了几张控诉书就倒台。大部分传单在人读到之前就已经被撕掉了。它们什么用也没有，根本没有意义。”他几乎要哀求起来。他抬起头，看到我盯着门。“停手吧。就算不看在您朋友的分上，至少看在您家人的分上。”

我很想说我父亲慷慨陈词，说了关于反对暴政的高尚的话，或许引用了他的某个偶像——昂山素季或萨哈罗夫，或者梭罗和他彬彬有礼的抗议。但他什么也没说。他只是双手放在膝头坐着，低头看着破

破烂烂的传单。现在回想起来，他当时大概很害怕。以前他总是很轻松就能发表长篇大论，但那时他只是一直重复着：“这很难啊。”

警官等待着。最后他看出我父亲再没有其他话可讲，便放下咖啡杯，招手叫手下进来。他们都彬彬有礼。我记得他们带我爸走的时候，警官甚至跟我妈道歉来着。

* * *

双飞·范贝大奖开奖第三天，马蒂打造的绿色太阳明媚地照耀着我们所有人，将我们笼罩在它宁静而富足的光芒中。我戴着额叶公司出品的耳机，与世隔绝，专心撰写我的最新报道。用第三语言写作总是有点困难，但我最喜欢的同胞歌手酷薇正在我的耳边低唱“爱情是只小鸟”，工作进展很顺利。有酷薇用我童年的语言对我唱歌，我觉得很放松。

有人拍了拍我的肩头，打断了我。我摘下耳塞转过头。珍妮丝站在我身后。“翁，我得跟你谈谈。”她做了个手势叫我跟她走。

我跟着她进了办公室。她关上门，走向书桌。“坐吧。”她在平板电脑上敲击了几下，浏览数据。“你工作怎么样？”

“很顺利。谢谢。”我不确定她是否还想让我说点别的，不过她大概会告诉我的。美国人说话不太拐弯抹角。

“你下一篇打算写什么？”她问道。

我微笑起来。我很喜欢这个故事，它让我想到我父亲。随着酷薇那给人带来慰藉的歌喉，我已经做完了绝大部分调研工作。因梭罗的日记而闻名的矢车菊今年开花期提前，导致无法授粉。我采访的科学家将这一现象归咎于全球变暖，现在这种花即将灭绝。我采访了生物学家和本地环保主义者，现在我打算前往瓦尔登湖对矢车菊进行一次朝圣之旅。大概不久之后它也会被送进联邦保护区实验室的瓶子里，技术人员穿着无尘服，手拿罪案现场DNA提取设备。

我描述完这则故事，珍妮丝看着我的样子就像我发疯了似的。我看得出，她的确觉得我疯了，因为她脸上的表情明白无误地表达了这个意思。而且她也这样说了。

“你他妈的疯了吧！”

美国人说话很直接。他们冲你大吼大叫的时候，保持脸面并不容

易。有时候我觉得自己已经适应了美国。我从泰国拿奖学金到这里来已经五年了，但在这种时刻，我只能面带微笑，在他们丢脸地大声训斥我时尽量不畏缩。我父亲曾经被一个当官的用皮鞋抽耳光，他也并未表现出自己的怒火。但珍妮丝是美国人，而且她现在很生气。

“我绝对不会批准你这么出去烧钱！”

我尽量用微笑回敬她的怒气，随后想起美国人无法像老挝人一样理解微笑中蕴含的歉意。我不笑了，尽量让我的脸看起来……有点表情。大概是热切吧，至少我是这么希望的。

“这篇报道很重要。”我说，“生态系统无法正确适应气候变化，而是失去了……”我寻找着正确的词，“同步性。这些科学家认为这种花可以挽救，但必须进口土耳其的一种蜜蜂。他们认为这种蜜蜂可以替代本地蜜蜂的作用，而且不会对环境造成太多破坏。”

“花和土耳其蜜蜂。”

“对。这篇报道很重要。我们会让这花灭绝吗？还是尽量挽救这种著名的花，但要改变瓦尔登湖的环境？我觉得读者会对它很感兴趣。”

“比对这个还感兴趣？”她指向玻璃墙外的洪流，指向双飞·范贝报道那颗律动的绿色太阳——他现在已经躲进一家墨西哥旅馆，还劫了几个粉丝做人质。

“你知道我们获得了多少点击率吗？”她问道，“咱们这是独家报道。马蒂取得了双飞的信任，明天要进去采访，如果那时候墨西哥人还没派突击队闯进去的话。每过几分钟都有人回到马蒂的博客来看他为采访准备得怎么样了。”

绿色光球不仅占据了洪流的屏幕，还挤走了一切其他东西。如果现在看看股市，不在我们集团麾下的小虾米肯定全都跌惨了。就连额叶与奥克利合作的新闻也被吞没了。连续三天完全主导洪流让我们大赚了一笔。现在马蒂正在给大家展示他要穿的防弹衣，以防墨西哥突击队在他和双飞讨论真爱的时候闯进去。他还对女孩的母亲做了独家专访，已经准备发布了。辛迪一直在编辑视频素材，跟我们抱怨了半天她觉得这事儿恶心透了——这位母亲显然是故意叫她女儿独自去双飞·范贝的豪宅参加午夜泳池派对的。

“或许有人厌倦了双飞的八卦，想看点别的呢？”我提出这么一种

假设。

“那也别用鲜花的报道砸自己的脚，翁。就连普拉迪普的喜马拉雅烹饪之旅都比你在写的这玩意儿更能吸引读者。”

她似乎还想说点什么，但最终只是闭了嘴。她似乎在斟酌用词。太反常了，她一般说话是不过脑子的。

“翁，我对你印象很好。”她说。我让自己露出微笑，但她又继续说了下去。“我雇用你是因为我对你印象好。对于帮你解决居留问题，好让你留在这个国家，我没什么意见。你人很好，写文章也很好，但你文章的平均访问量还不到一千。”她低头看看平板，又抬起头来看着我。“你得提高平均访问量。几乎没有读者把你的文章页面设为首页。就算有人订阅你的文章频道，也是放在第三栏。”

“菠菜阅读。”我说。

“什么？”

“马蒂管这叫菠菜阅读。当人们觉得应该做点正确的事情时，就会点击我的文章，就像吃菠菜一样。要不就是看莎士比亚。”

我脸红了，突然有点不好意思。我并不是想暗示我的文章和莎翁一个档次。我想纠正自己的话，但已经很尴尬了。于是我只是闭上嘴，满脸通红地面对着她。

她看着我。“对。但这就是问题所在。我对你的行为表示尊重，你显然很聪明。”她浏览着平板电脑，“你那篇蝴蝶的文章其实很有意思。”

“真的？”我又让自己露出微笑。

“可是没人想看这种文章。”

我试图表示反对。“但你雇我来是为了写重要报道的。写政治、政府，延续传统报纸的做法。我记得你雇用我的时候是这么说的。”

“啊，对。”她移开视线，“我当时想的是精彩的丑闻。”

“蝴蝶那篇就是丑闻。这种蝴蝶现在灭绝了。”

她叹了口气。“那不算丑闻。那只是一篇让人难过的报道。谁也

不愿意看让人难过的报道，顶多只看一次。也不会有人订阅读起来让人难过的新闻频道。”

“有一千个。”

“一千个。”她笑了，“咱们这儿不是老挝网络社区的博客，咱们这儿可是里程碑，咱们可是在和他们拼点击率。”她指指外面的洪流，“你的文章寿命超不过半天，几乎没什么社交转发。”她摇摇头，“老天，我甚至不知道你的读者群都是什么人。老嬉皮士？联邦政府的官僚？订阅人数抵消不了你花在报道上的这么多时间。”

“你想让我写什么类型的报道？”

“我也不知道。随便什么都行，产品评论，新闻消息。只要别再写这种‘很遗憾告诉您这个坏消息’的玩意儿就行。要是读者对该死的蝴蝶无能为力，那就没有必要告诉他们这事。它只会让人看了难过，还会让你的读者数量下跌。”

“马蒂带来的读者数量还不够吗？”

她听到这话笑了。“你怎么说话跟我妈一样。听着，我不想裁掉你，但如果你不能把日平均访问量提到五万以上，我就别无他法了。咱们组的平均数远远落后于其他组，评估的时候会很难看。我跟科技产品和玩具组的阮还有瑜伽和心灵治疗组的佩恩都是对头。没人想看世界怎么搞砸的报道，去给我找点大家想看的东西来。”

她又说了些话，我猜大概是为了让我获得灵感和积极性的话，后来我就站在门外了，又一次面对洪流。

事实上，我从来没写过太受欢迎的文章，我写不来流行文章。我很认真。我速度很慢，我的行动速度不像这些美国人那么快。我得找点大家想看的東西。我可以给马蒂的双飞·范贝系列写点后续，没准可以给他的主要文章写点外围报道，但不知怎么的，我觉得读者会知道我不是真心要写这种报道的。

马蒂看到我站在珍妮丝的办公室外，便走了过来。

“她又因为你的访问量刁难你了？”

“我写的文章不对路子。”

“是啊。你是个理想主义者。”

我们俩在那里站了一会儿，思考着理想主义。尽管他是个很典型的美国人，我还是很喜欢他，因为他对人心很敏感。就连双飞·范贝都信任马蒂，虽然正是马蒂害他登上所有新闻门户首页的。马蒂心肠很好，我们母语的说法是^{၁၆}，我喜欢他，我觉得他很真诚。

“嘿，翁，”他说，“我很赞赏你的行为。”他把手搭在我肩头。有那么一会儿，我以为他要爱抚地揉揉我的脑袋，我得强迫自己尽量不躲闪。但他敏感地察觉到了，便把手拿了下来。“咱俩都知道你不擅长写这些。咱们这是新闻行业，而你不适合它。”

“我必须有工作才能保住签证。”

“对。珍妮丝在这个问题上是个浑蛋。”他停了一下，“我得去墨西哥报道双飞·范贝的事儿。但我还有一篇在筹划的报道，是独家。我反正已经奖金到手了，你可以用这篇报道提高访问量。”

“我觉得自己写不了双飞·范贝的外围报道。”

他咧嘴一笑。“不是这个题材。其实我也不是随便给你的，这篇你写正合适。”

“关于政府渎职的？”

他大笑起来，但我觉得他其实不是在笑我。“不是。”他停了一下，露出一个微笑。“是关于酷薇的。去采访她。”

我突然停住了呼吸。我的同胞，就在美国。她也是大清洗时出来的。坦克出动时，她正在新加坡拍电影，所以没有被困。她当时在整个亚洲都已经很红了，因此，坎辛把我们的祖国变成一个黑洞之后，全世界都表示了关注。现在她在美国也很红。她非常美，而且她还记得我们的祖国陷入黑暗之前的样子。我的心脏怦怦跳了起来。

马蒂继续说道：“她同意接受我的独家采访。但你会说她的母语，我觉得她会同意换人的。”他停了一下，表情严肃起来，“我跟酷薇关系很好。她平常不随便接受别人采访。老撻情况恶化时，我给她写了很多文章，帮她做了大量正面公关。这已经是特殊待遇了，所以别搞砸了。”

我摇摇头。“不，不会的。”我双手合十，轻触额头表示感谢。“我不会搞砸的。”我又触了一次。

他大笑起来。“别搞这套礼节了。珍妮丝为了抬高股价，切你的

蛋蛋这种事儿估计也干得出来，但真正上前线的可是咱们。咱们得团结起来，是不是？”

* * *

早上，我煮了一壶浓咖啡，加了炼乳。我又煮了米粉，加了豆芽、辣椒、醋，还热了一条从几个街区外的越南面包房买来的法式面包。我用音箱放着DJ阿道给酷薇的歌做的最新混音版，在厨房小桌前坐下，从压壶里倒出咖啡，打开我的平板电脑。

平板电脑真是一个神奇的发明。在老挝，纸仍旧是实在的、静态的纸，除了官方新闻别无他物。但在我们新建立的神圣王国，真正的新闻并非来自报纸或电视或手机或耳机。它并非来自网络或新闻频道订阅，除非你确信网吧里的左邻右舍不会偷窥，清楚身边坐的不是秘密警察，或者他们过来盘问谁用过那台电脑和外界交流时，老板不会出卖你。

真正的新闻来自低语的流言，可信度取决于你对传话人的信任程度。他们是家人吗？和你是旧友？他们告诉你这个消息能得到什么好处吗？我父亲和他的老同学们彼此信任。他还相信他的一些学生。我觉得这就是秘密警察最后来找他的原因。他信任的某个朋友或学生也许把消息传给了官道上的朋友。或许是因萨查先生，或者王宋，也有可能是其他人。现在已经不可能看穿那段黑暗的历史，猜出谁对哪一边讲了真话。

不管怎么说，我爸的命就是被逮捕，所以究竟是谁告的密大概并不重要。但在那之前，在我父亲的消息传进官方的耳朵之前，老挝电视台或《万象时报》里是没有真话的。也就是说，抗议发生的时候，我爸因为棍笞满脸是血走出家门的时候，我们从新闻上只能看到三千个学生为新国王唱着国歌。在我父亲卧床不起，因为疼痛满嘴呓语时，报纸上说老挝和东亚某国签署了一份橡胶合同，能让琅南塔省的收入翻三番，南屯大坝现在每年可向泰国收取电费二百二十五亿泰铢。但警棍上沾着血，僧侣正在死去，河中燃烧的奔驰车漂向柬埔寨，新闻里都只字未提。

真实新闻乘着流言的翅膀，在半夜悄悄潜入我们家，和我们一起坐下喝咖啡，又在打破寂静的鸡鸣响起之前溜走。正是在黑暗中，伴着一根燃烧的香烟，我们听到维拉冯失踪了，还有盛先生的妻子遭到警告性殴打。真实新闻太珍贵，不能公开讲。

在美国这里，我的页面闪烁着许多未读新闻，一个个视频窗口不

停闪过，通过宽带朝我喷涌而来。这就是一片信息瀑布。我打开个人新闻主页，我的订阅根据我自己设定的优先级和标签分类排列起来，有劲寮新闻，老挝难民博客，还有几个好友的聊天记录，有的是我以前在泰国认识的，有的是我拿了人道救援奖学金在美国念大学时认识的。

我的第二页和第三页是综合新闻，有里程碑、《曼谷邮报》、《金边快报》——都是编辑遴选的新闻。但等我自己筛完之后，就没什么时间浏览热切的新闻编辑给无名大众挑选的那些头条报道了。

不管怎么说，我都远比他们清楚我自己想看什么，而且我可以用自己的关键词和标签扫描功能挖掘出大媒体绝对不会想到要提供的报道和讨论。就算我无法看到黑洞内部，但我可以打擦边球，从它的外围猜测消息。

我会搜索的关键词有万象、老挝、老挝人、坎辛、某国-老挝友好、呵叻、金三角、赫蒙族独立、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我父亲的名字……只有我们这些经历过三月大清洗的老挝流亡者才会看这些博客。这和我们生活在首都的时候差不多。这些博客就是我们以前彼此低语传递的流言。现在我们把这些低语发布在网上，加入的群体从秘密咖啡小组变成了邮件订阅名单，但其实是一样的。这就是我们的家人，我们所有流亡者仅剩的家人。

洪流上甚至没有老挝标签的痕迹。我们的标签只闪耀了短短一阵子，游击学生还在用手机继续上传视频，那些可怕的画面令人震惊。但随后电话线就断了，整个国家陷入黑洞，现在只剩下了我们这个在祖国之外活动的小小网络。

“大块博客”的一则标题吸引了我。我打开网站，平板上充斥着孩提时代熟悉的人力三轮的彩色图片。我经常上这个网站，它是一种慰藉。

ID“老挝之友”发了个帖子，说有几个人游过了湄公河，进入泰国境内，可能是一家子。他不确定他们是被作为难民接受了还是遣返了。

这篇帖子不是官方新闻报道，它也就是个新闻大纲。“宋帕小子”觉得是假消息，但“坎查”声称这个流言属实，他认识一个人，那人的妹妹嫁给了泰国部队一个驻扎在依善地区的边防兵。于是我们继续关注它，琢磨它。猜测这些人是从哪儿来的，猜测着，尽管几率微乎其微，但他们有可能是我们某个人的亲人：兄弟、姐妹、表亲、父

亲.....

一小时后，我关上了平板。再看下去就太蠢了，只会勾起更多回忆。担忧过去是愚蠢的。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已经不复存在了，抱有这种希望只能带来痛苦。

* * *

诺富特旅馆前台的接待员知道我要来。一位员工拿着钥匙，带我上是一部私人电梯，把我们飞快地送入云霄。电梯门打开，通向一条小走廊，尽头是一扇厚重的红木大门。酒店员工退回电梯下去了，留下我一个人站在这个奇怪的气闸室里。我猜酷薇的保安正在检视我。

红木大门打开了，一个比我高四十公分的黑人面带微笑，招手叫我进去，他的肌肉产生片片涟漪，就像游走的蛇。他带我穿过酷薇的庇护所。她把暖气开得很大，简直像是热带。到处都有喷泉涌动，整间公寓都充斥着叮咚流水声。空气很潮湿，我解开领扣。我本以为会有冷气，结果却闷热难耐。感觉简直像回到了家。这时，她出现在我面前。我简直要说不出话来了。她非常美，而且不止于此。突然面对一个只存在于电影和音乐中、从未以真身出现在你面前的人，这种体验令人心生怯意。她并不像电影里那般光芒四射，但更生机勃勃，更有存在感，电影没有表现出她的这方面特质。我双手合十触额，向她行礼。

她大笑起来，拉过我的手，以美国人的方式握了握。“算你走运，马蒂很喜欢你，”她说，“我不喜欢采访。”

我差点说不出话。“是的。不过我只有几个问题。”

“噢，不用。不用这么腼腆。”她又笑了，而且并没有放开我的手，而是拉着我朝她的起居室走去。“马蒂跟我讲过你的事。你需要人帮忙提高访问量，他以前也帮过我一次。”

她令人生畏。她是我的同胞，但比我更适应这里，看起来很自在。她走路的姿势不同，微笑的方式不同。她就是个美国人，也许带有一些我们国家的风情，但却没有我们的根。这很明显。奇怪的是，这也令我失望。她在电影里仪态那么优雅，现在却两腿伸直，瘫坐在沙发上。她毫不在意。我为她感到尴尬，也庆幸自己还没架起摄像机。她把脚架到沙发上。我难以掩饰自己的震惊。她看到我的表情，微笑起来。

“你比我父母还糟。一副新移民的样子。”

“抱歉。”

她耸耸肩。“不用。我有半辈子生活在这里，我是在这里长大的。国家不同，规矩就不同。”

我很尴尬，试图用大笑来化解紧张。“我只要问几个采访的问题。”我说。

“问吧。”我支起摄像头三脚架，于是她起身坐直。

我开始了。“三月大清洗发生的时候，你在新加坡。”

她点点头。“对。我们当时在拍《虎与魅》，快杀青了。”

“大清洗发生的时候，你的第一反应是什么？你想回去吗？你当时感到吃惊吗？”

她皱起眉头。“关上摄像机。”

我关掉之后，她同情地看着我。“你这样可吸引不了读者。没人不在乎那么久远的革命，就连我的粉丝也不在乎。”她突然站起来，呼唤绿色丛林公寓另一头的保安。“泰瑞尔？”

大个子黑人出现了，面带微笑，充满危险，站在我面前便带来压迫感。他很吓人。我小时看的电影里就有他这样的鬼佬。危险的大个子黑人，我们的主人公要打败他们。后来，我到美国之后发现他们不喜欢自己在我们电影里的形象。我看他们的越战片时也一样，老挝自由斗士都无比丑陋。一点也不真实，刻画得就像野兽。但泰瑞尔看我的时候我仍然无法抑制畏缩感。

酷薇说：“我们要出去，泰瑞尔。你给几个狗仔放点口风。我们要给他们来场好戏。”

“我不明白。”我说。

“你不是想要点击率吗？”

“对，但——”

她微笑起来。“你需要的不是采访，而是八卦。”她打量着我，“还

有一身好点的行头。”她朝保安点点头，“泰瑞尔，给他换身衣服。”

* * *

我们走出大厦，一片疯狂的闪光灯迎接着我们。到处都是狗仔队。跟踪摩托发动起来，泰瑞尔和其他三个手下带着我们穿过媒体，走向加长轿车，他以粗暴有力的方式推开一片相机，与帮我挑选古驰西装时的怜惜之情判若两人。

酷薇用得体的惊奇打量着人群和高喊的记者，但比起我的惊讶就差远了。我们上了车，飞快地远离大厦，后面跟着一群娱记。

酷薇在车载平板电脑前蹲下，输入密码。她穿着一条紧贴大腿的黑裙子，细细的带子搭在光滑的肩头，非常漂亮。我觉得自己仿佛身置电影之中。她输入更多内容。一块屏幕亮了起来，显示出我们这辆车的尾灯：是跟拍的狗仔视角。

“你知道我有三年没约会过了吗？”她问道。

“是的。我从你网站上的个人资料里看到了。”

她咧嘴一笑。“现在我似乎遇到了一个同胞。”

“但咱们不是在约会啊。”我表示反对。

“当然是了。”她又微笑起来，“在别人看来，我就是在和一个帅气神秘的老挝小伙儿秘密约会。看看咱们后面那些狗仔队，他们肯定在猜咱们要去哪儿，打算做什么。”她又输入一串密码，现在我们能看到后视角，实时关注狗仔队的行动。她又咧嘴一笑。“我的粉丝想看看我的生活是什么样的。”

我几乎可以想象洪流现在的样子：马蒂的报道还在，但此刻有些别的网站亮了起来，最中心就是酷薇自己对这件八卦的视角，吸引着她的粉丝，他们会希望直接从这里知道到底怎么回事。她拿起一面镜子，打量着自己，随后对着她的智能手机摄像头绽放微笑。

“嘿，各位。我好像被发现了。我想应该让你们知道，我正在和一个可爱的小伙子进行一场甜蜜约会。我会让你们大家知道进展如何的。我保证。”她把摄像头转向我。我白痴地看着镜头。她大笑起来。“打个招呼，说声再见，翁。”

“大家好，再见。”

她又笑了，朝镜头挥挥手。“我爱你们。希望大家像我一样，度过一个愉快的夜晚。”随后她关掉视频，输入密码，把视频发布到她的网站上。

这视频其实什么也不是。不是新闻报道，连独家消息都算不上。可她在平板上打开另一个窗口，显示出她自己的迷你版洪流，这时我看出，她的网站因为大量流量而闪闪发光。她的洪流版本没有我们里程碑的版本那么强大，但仍然能清楚地看到酷薇相关标签的数据。

“你的新闻订阅叫什么名字？”她问道，“看看有没有帮你增加流量。”

“你是说真的？”

“马蒂·麦克利帮我的忙比这个要大。我跟他说了我会帮你。”她笑起来，“再说了，我们也不想把你遣送回黑洞去嘛，对不对？”

“你知道黑洞？”我一下没反应过来，随后才大吃一惊。

她的微笑中似乎带有一丝忧伤。“你觉得就因为我会把脚跷到沙发上，我就不在乎家乡的亲人了？就不担心那边发生什么事了？”

“我——”

她摇摇头。“你真是新移民。”

“你上‘大块咖啡馆’吗——”我忍不住问道。实在太难以置信了。

她凑近些说道：“我的id是老挝之友。你的呢？”

“小沧。我还以为老挝之友是个男的——”

她只是大笑。

我也凑近一些。“那家人真的逃跑成功了？”

她点点头。“确定。泰国部队里有个将军是我的粉丝。他全都告诉我了。他们有个侦听站。有时还会派巡逻兵过境。”

我感觉像是回到了家乡。

我们去了一家很小的老挝餐馆，所有人都认识她，忙不迭地为她服务，狗仔队烦得不行的时候，老板就干脆不让他们进来。我们整晚挖掘着万象的回忆。我们发现我们俩都喜欢琅勃拉邦的凯空路上的那家米粉摊。她以前会坐在湄公河边，希望自己以打鱼为生。在国外哪里也吃不到好的青木瓜沙拉。和她聊天很愉快，她非常活泼。虽然她的美国习惯有些奇怪，但她心肠很好。我们时不时会给对方拍些照片，然后发到她的网站上，满足偷窥者的欲求。饭后我们再次坐上豪华轿车，狗仔又一次围了上来。出名的感觉很怪。到处都是闪光灯，人们朝你高喊各种问题。酷薇美貌、聪明，对祖国内部情况比我们任何人人都了解。我对于自己能陪伴在她身边感到有些自豪。

回到车里，她叫我打开一瓶香槟，倒了两杯，她则打开洪流，研究我们这次约会的成绩。她重新设定了程序，加上了对我的新闻订阅排名的监控。

“你比昨天多了两万个读者。”她说。

我开心地笑起来。她继续念道：“有人已经给你做了面部扫描。”她举起酒杯。“你出名啦。”

我们碰了杯。在酒精和快乐的作用下，我脸红了。我会拿到珍妮丝要求的平均点击量的。就好像一位菩萨从天而降，帮我保住了工作。我在心里默默感谢马蒂慷慨安排这次采访。酷薇凑近屏幕，看着闪亮的信息。她打开另一个窗口，开始阅读。她皱起眉头。

“你写的都是他妈什么玩意儿？”

我被惊讶敲醒。“大部分都是政府报道。”我耸耸肩，“有时也有关于环境的文章。”

“比如？”

“我目前在写一篇有关全球变暖和亨利·大卫·梭罗的文章。”

“这不是完事了吗？”

我很困惑。“什么完事了？”

豪车拐弯驶上好莱坞大道，把我们推到一起，狗仔摩托像鱼群一样在我们周围加速。他们在车子侧面对着我们一通猛拍照片。透过车窗防护膜看去，他们就像是萤火虫，比我的报道在洪流中的光点还要小。

“我的意思是，这种文章不是老生常谈了吗？”她啣了口香槟，“就连美国都开始减排了。大家在这个问题上已经达成一致了。”她敲敲座位扶手。“我这辆车虽然用的是混合引擎，但碳税也已经翻了三倍。大家在这个问题上已经达成一致了，我们要想法解决它。还有什么可写的？”

她真是美国人。美国人的优点包括乐天，勇往直前，敢于创造自己的未来。缺点则是令人难以置信的无知，不愿意停止幼稚的行为。

“不，这事没完呢。”我说，“情况越来越糟，每天都在恶化。我们所做的改变似乎收效甚微。可能是太微不足道，也可能是为时已晚。总之情况还在恶化。”

她耸耸肩。“我看到的报道不是这么说的。”

我克制着自己的火气。“你看到的当然不这么说了。”我指指屏幕。“看看有多少人点击我的文章。大家都想看让人高兴的报道、搞笑的文章，不是我写的这种。所以大家都写你看的那种，狗屁不是的玩意儿。”

“可是——”

“不。”我用手比划了一个砍掉的动作，“我们新闻人都是高智商的猴子。要是你们愿意奉上关注和点击率，我们可以无条件听命于你们。我们就写好消息、你们可以利用的消息、可以消费的消息、三俗的消息。我们会告诉你们怎么提高性生活质量，怎么改善饮食，怎么变得更漂亮、更开心，或者怎么冥想——是啊，太有启发了。”我做了个鬼脸，“要是你想看散步冥想和双飞·翻倍，我们就给你看。”

她笑了起来。

“有什么好笑的？”我不高兴了，“我没开玩笑！”

她摆摆手。“我知道，我知道，但你刚才说‘双飞·翻’——”她摇摇头，依然笑个不停。“算了，没事。”

我沉默下来。我还想说下去，告诉她我的挫败。但现在我对自己的失态感到尴尬。太丢脸了。我以前不是这样的，我以前可以控制自己的情绪，可现在我成了美国人，和珍妮丝一样幼稚、任性。酷薇还嘲笑了我。

我克制住自己的怒气。“我想回家了。”我说，“我不想再继续约会

了。”

她微笑起来，伸出手搭在我的肩膀上。“别这样。”

我心里有个声音说这是犯傻，放弃这个机会也太愚蠢太欠考虑了。但我突然觉得，这次换取浏览量、点击率和广告收入的疯狂活动很肮脏。就好像我父亲和我们一起坐在车里，露出不赞成的表情。他仿佛在问我，他那些关于朋友失踪的控诉书是不是为了点击率。

“我想下车。”我听到自己这样说道，“我不想要你的点击率。”

“可——”

我抬起头直视着她。“我想下车。就现在。”

“在这儿？”她露出恼怒的表情，随后耸耸肩，“随便你。”

“对，就在这儿。谢谢。”

她叫司机靠边停车。我们安静而别扭地坐着。

“我会把西装还你的。”我说。

她露出一个悲伤的微笑。“没关系。送给你。”

这让我感觉更糟了，拒绝她的好意变得更加屈辱，但我还是下了车。四周全是咔咔响个不停的相机。这就是我作为名人的一刻钟，在这几秒，酷薇的所有粉丝关注着我，他们的闪光灯此起彼伏。

狗仔队朝我大喊着各种问题，我往家走去。

* * *

一刻钟之后，的确只剩下我一个人了。我考虑叫辆出租，但随后又改了主意，决定还是再多感受一会儿夜色。我想步行穿过这个从来没人步行的城市。我在一个街角买了个奶酪肉馅玉米饼，又买了张墨西哥彩票，因为我喜欢彩票上印的亡灵节的镭射图案，感觉它呼应了佛祖有关生死无常的教诲。

我买了三张彩票，有一张中了：奖金一百美元，我在任何一个墨西哥电信的小铺都可以兑奖。我觉得这是吉兆。虽然在工作上已经倒霉透顶，但我仍然觉得自己很幸运。仿佛父亲正和我一起穿过这夜半

凉爽的洛杉矶街道，我们又见面了，我手里拿着一个玉米饼，还有一张中了奖的彩票，他拿着一根老挝的红A香烟，露出赌徒的安静微笑。不知为什么，我觉得他仿佛在保佑我。

于是，我没有回家，而是回到新闻编辑室。

我到的时候，我的点击率已经长上去了。就算这会儿是半夜，也有一小群薇粉在读格纹蝶和美国政府无能的报道。在我的祖国，这种报道根本不会存在，审查就会毙掉这类文章。但在这里，它闪着绿光，随着人们的点击变幻大小。它孤独地闪耀着，周围都是比它大得多的光球，比如英特尔发布新处理器，低脂饮食指南，搞笑猫咪图片，南极真人秀视频。五彩斑斓的光芒美不胜收。

双飞·范贝报道的那轮绿色太阳在洪流中心闪闪发光，突然又变大了。范贝正在采取什么行动。也许是自首，也许是谋杀人质，也许他的粉丝自发组成人墙保护他去了。随着读者注意力的转移，我的文章湮灭了。

我又看了一会儿洪流，然后回到我自己的位子上，打了个电话。一个满脸皱纹的大胡子男人接了电话，揉着睡肿的脸。我为这么晚打电话道歉，然后用各种问题轰炸他，同时录下这段采访。

他长得傻乎乎的，眼神狂野。他的一生过得就像梭罗一样，对这位森林僧侣进行了深入思考，跟随着他的谨慎脚步穿过仅剩的森林，在桦树、枫树和矢车菊之间漫步。他是个愚人，但也是个热忱的愚人。

“我一朵也没发现。”他告诉我，“在这个季节，梭罗发现过数以千计的矢车菊。那时候数量太多了，他根本不用费劲去找。”

他说：“我很高兴你打来电话。我很想发新闻通稿，可……”他耸耸肩。“真高兴你愿意报道这件事。否则就是我们说客在自己的小圈子里自娱自乐了。”

我微笑起来，点点头，注意到他很真诚，这个狂野的怪人就是大家都不会在意的那种人。他的形象不适合录视频，他说的话不适合写文章。他没有一句话能一针见血。他的观点全都潜伏在博物学者和生物学的行话之间。随着时间推移，我会找到另外一个采访对象，上镜一点的，或者讲话有条理一点的，但现在我只有这个邋遢而愚蠢的大胡子老头，执著于一种不复存在的花。

我一整夜都在润色文章。早上八点同事纷纷进门的时候，我已经差不多写完了。我还没来得及跟珍妮丝说，她就来找我了。她摸摸我的衣服，咧嘴一笑。“西装不错嘛。”她拉过一把椅子在我旁边坐下。“我们都看见你跟酷薇在一起了。你的点击率有大幅上升。”她冲我的屏幕点点头。“把昨晚的事写下来了？”

“没有。那是私人谈话。”

“可大家都想知道你为什么下车。《金融时报》的人给我打电话来，想拿独家报道然后平分点击量，如果你愿意接受采访的话。你甚至都不用自己写。”

这个点子很诱人。不费吹灰之力就能拿到大量浏览量，也就意味着广告红利。但我还是摇摇头。“我们没讲什么值得别人知道的重要话题。”

珍妮丝看着我，仿佛我疯了。“你可没什么资格讨价还价，翁。你们俩之间肯定发生了点事。大家都想知道到底是什么。快告诉我们的约会到底怎么样。”

“那不是约会。是采访。”

“那就把这篇该死的采访发出来，让你的平均点击率长上去！”

“不。要发也是酷薇发，如果她想的话。我写了别的东西。”

我给珍妮丝看我的屏幕。她身子前倾，读着读着脸便绷了起来。她第一次以冷冰冰的方式发脾气，而不是我预期的大吼大叫和满腔怒火。“矢车菊。”她看着我，“你需要点击量，可你却给他们看矢车菊和瓦尔登湖。”

“我想发布这篇报道。”

“不行！老天，绝对不行！这跟你那篇蝴蝶报道没什么两样，还有那篇公路合同，还有议会预算。根本不会有人点击，根本没有意义。没有一个人会看这种文章的。”

“这是新闻。”

“马蒂在那儿辛辛苦苦帮你，你却——”她嘴唇紧闭，控制着愤怒，“好吧。随便你，翁。如果你非要用梭罗和花给自己挖个坑跳进去，那你就自己动手吧。既然你不愿意帮自己，我们也帮不了你。底

线是五万读者，否则我就把你送回第三世界。”

我们彼此相视。两个赌徒正在互相打量。判断着谁手里有好牌，谁在虚张声势。

我按下“发布”按钮。

文章进入网络，向新闻订阅宣告着它的到来。一分钟后，一枚小小的新太阳在洪流里亮了起来。

珍妮丝和我都看着绿色星火在屏幕上闪烁。读者们转向这篇报道。开始访问它，转发它，页面上开始显示点击量。这篇报道微微闪亮。

我父亲押过梭罗。有其父必有其子。

汪梅子 译

斯逐

尼尔·阿舍

尼尔·阿舍，英国作家，其作品于本世纪初始见于重要杂志及大型出版社图书目录。他的科幻作品多属兼收并蓄的“新太空歌剧”，充满天马行空的想象与激烈暴力的冒险，笔下的外星生物活灵活现，在同类作品中独领风骚。近年来，他尤以创作了科幻小说中异常惊人的怪物而闻名。

阿舍捏造怪物的天赋在《斯逐》中展现得淋漓尽致。在这个故事中，超智慧外星生物引发了人类社会一定程度的变革。小说里不同物种，甚至是具备意识的智慧种族之间互利共生，颇有异趣。

公园另一端的那只斯逐迎光闪耀，外形好似一架直立的希腊竖琴，四米高三米宽，丝帘般的中央躯体在看不见的微风中波动。它的根根触须朝我探伸过来，触须上圆鼓鼓的球形螯刺油亮油亮。它的声音像个幽鬼在空旷的大房子里吵吵嚷嚷：叽里咕噜，喉间发出含混不清的低吼。我几乎是在直觉指引下跑向最近的圣螭，斯逐怪在我身后紧追不放。圣螭那闪着珍珠母光泽的格璃场随之一闪，将我俩抛进一个栅笼。我被灼伤了——透过衬衫的破洞能看到发红的皮肤，但不知道是斯逐还是圣螭干的。斯逐的格璃场被圣螭的斩裂，倒在旁边像一堆血红的海草。我瞪着周遭这个边长十米的方笼，地板上散落着乱石断骨和甲壳碎片。真想哭。

“爱！吃你！”这是斯逐先前吼的话，“吃你！痛！”

可能又是该死的翻译器在乱弹琴。译虫先是钻吸在头骨底部，然后生出脊骨刺入大脑，精准得要命，疼得人死去活来。最新款的奔腾模拟突触在译虫面前也相形见绌，像一张没剩下几颗算珠的算盘。不幸的是，译虫比我们这些人类宿主主要聪明得多。我这一开始就加载了所有的英语词汇，以为我对这种语言全面掌握不留死角。它为我翻译其他生物（比如圣螭）的语言，用上一大堆各类晦涩的专业术语：科学、哲学、社会学、政治，一种没落下。之前我遇到一条长着五只宝石红眼珠的蝶螈，消化不良的外肠不住地蠕动。我刚到这里时，你猜它对我说了什么？译虫的翻译是：“往轴下十五度方向，至聚碳酸酯界面合生半球。”

可我只是问它定向仪在哪儿，它完全可以指着附近墙上拱出来的一团说：“就那儿。”

译虫脊骨钻进大脑时，会自动加载一种起到使用指南作用的机制，借助这种反馈技术，我在太空站里待了四十六小时之后，译虫的词汇量逐渐削减到与我贫瘠的词汇库相同。我以为终于能用得顺手了，结果碰到斯逐它又开始乱来了。每当我看到奇风异景，驻足目瞪口呆之时，偶尔会有高高在上的涕鸥问我点儿什么。我已经成功制止译虫再把那些话翻译成“君之迷惘可需昭昭？”之类。我懂那些词，但免不了觉得要么是翻译器要么是涕鸥在取笑我。诸事不顺，我真不能浪费时间在太空站迷路——死前我还有太多的东西想看。

在圣螭的登陆飞船降落在南极洲之前，癌症患者存活五年以上的几率只有十分之一。而当时我的癌细胞已深居在两片肺叶之中，更是大大降低了我的生存几率。等圣螭的技术开始一点点润泽人类时，我的癌细胞早已四处扩散，派出侦察员在我体内调查新的楼盘选址。在先进技术终于开始惠及我之际，癌细胞已在我体内蓬勃发展，包括肝脏在内的新殖民地多得列数不过来。

“我们也爱莫能助。”怀特岛上的圣螭医院里，涕鸥医生漂在离地一米的空中对我说道。这样的医院在整个地球上如雨后天春笋般建立起来，好似第三世界穷山沟里扎根的无国界医生机构。医院多数由涕鸥运营，它们一丝不苟地向地球巫医解释人类错在哪里。对更崇拜涕鸥的人类而言，“涕鸥”之称大有可能代表着“形似半透明鬼蝠魈的外星天使”；但多数人觉得还是它的全称“鼻涕鸥”更为贴切，这种生物飘浮在空中，活像一摊血管纵横的鼻涕上长了两个鸟喙和乌黑的豆眼，形似线虫的透明身体散发着熏肉烧焦的味道和十足的优越感。

“你说什么？”我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跨越令人望而生畏的距离来到这里，不就是为了实施它们的神奇技术吗！它们可是奇迹创造者呀！这只涕鸥用完美的英语对我解释了一遍，没有借助翻译器：它以及同类已成功研制出肝内纳米工厂，可大批量生产纳米DNA修复器。在DNA遭受损伤之前植入纳米机器人便能高枕无忧，这甚至意味着青春永驻——只要植入者注意避免迎头撞上大卡车。可照我的情况看，损伤已太过严重，纳米机器人无法分清哪些是癌细胞哪些是正常细胞。

“可是……你们能治好我吧？”我还是不太愿意相信。

“不能。”简短直白的回答。听到这话，我才开始去理解，开始将一直以来拒不理会的事实拼贴在一起。

全球每天仍有大量病人死去，外星医生们必须分清轻重缓急。英国的问题，主要是由国家医疗体系悉心培养出的奇妙病菌，它们几乎对目前每一种抗生素都具有耐药性。实际上，涕鸥要想把英伦诸岛上的患者收进医院还颇得费一番心思，因为在过去的十年里，对病人来说，医院就是最危险的地方：光是去移除一块脚趾嵌甲，就能感染上抗药性金黄色葡萄球菌或其他变异病菌，踏上通往密封塑料棺材的不归路。而与此同时，大部分外星资源都将输往与“无国界”援助物资目的地相同的国家，去迎击当地的死亡率：每天有数以万计的人死于经空气传播的新型艾滋病毒、猖獗的埃博拉，新型肺结核大约四天就能干掉整个肺部。我不知道涕鸥们有没有胜利的希望。

“求求你……千万要救我啊。”

求也没用。我了解相关的统计数据，我和许多人一样，自外星生物抵达以来一直求知若渴地学习所有异星知识。涕鸥依赖格璃场从一间研究病房飘到另一间病房，它停下来同我说话甚至都是以牺牲其他人的生命为代价的。又是资源问题。我们自己那三脚猫医疗系统一旦实施就必然招致抗议，但这套做法已被他们运用得炉火纯青：如果三个人同时身患绝症，而资源却只够挽救其中两个，那么你就只挽救两个人，不要因徒劳地想多救一个反而丢掉另两人的性命。如果这个涕鸥用上所有的专业技能和现有科技，它当然能救活我，如果必要，它甚至能拆解我的身体，一个细胞一个细胞地重建。可是与此同时，将会有十个、二十个，乃至一千个病情较轻、远非绝症的患者死去。

“这是你的票。”它说完便飘走了，格璃场里吐出什么东西落在我床上。

我低头盯着那枚直径十厘米的黄色圆盘。这类飞船票发行了数千枚，各国政府都曾企图控制其发行的对象人选和理由。外星生物对此根本无所谓，它们只赠予自己认为合适的人，而只有它们挑中的人才能使用这些票……进行地外旅行。我猜这是它发给我的安慰奖。

一台涕鸥自动手术仪为我植入了机械助行架，我于是得以下床前往位于肯特海滨的航天飞船漂浮月台。起初一点儿都不痛，因为手术时使用了神经阻断剂，药力还要过一段时间才退，但我感觉自己好像一段腐烂的蕾丝花边，松松垮垮快散架了。随着神经阻断剂药力散去，我又继续依赖呼吸器和琳琅满目的药片，还有各式药膏，贴在骨癌最严重的地方。

航天飞机的机舱大体上就像一节火车车厢。我想专心看一些装载到记事屏上的外星生物特征识别表，但无休无止的疼痛和甩不掉的疲

急让我难以集中注意。同地球上的飞机一样，这里也各色人群混杂：一个女人用背袋背着婴孩；几个身着正装的大块头，可能是政府官员、黑手党，或者证券经纪人；如此等等。我正前方这群人，两女三男，嗓音圆润，张扬的衣服颇有些朋克范儿——这种上层中产阶级的激进打扮受到大多数学生追捧——他们一定是我听说的那个BBC纪录片摄制组。其中一个男人取出摄像机拍摄非人类乘客，机身上显眼的标签证实了我的揣测。拍摄对象是两只涕鸥和一只圣螭——圣螭这种生物外形酷似两米长的地鳖虫，身体前端直直收起，构造复杂的巨大头部能三百六十度旋转，背部平坦，第二排复肢收拢其上。在工具运用方面，大自然为圣螭提供了天生的工作台和夹力堪比液压虎钳的手，复肢上的手指纤如发丝。过了一会儿，摄像师放下机器环顾四周，之后将视线聚焦在我身上。

“嗨，我叫奈杰尔。”他伸出手，我勉强握了握。“你此行的目的是什么？”

我本想叫他别多管闲事，但转念一想，说不定我从他身上能得到不少帮助。“我打算去太阳系基地等死。”

几秒不到，奈杰尔就把摄像机对准了我的脸，与他随行的朱莉娅则同我邻座的乘客换了位置，假作真诚地一个劲儿问我等死的感觉如何，接着又极力扮演搅屎棍的角色，问及涕鸥无法在地球上治疗我的细节。采访持续了接近一个小时，我知道他们会进行剪辑，将它打造为替他们代言的工具。

结束之后，我的注意力又回到圣螭身上，我敢肯定它一直在微微侧目观望聆听，虽然我想象不出理由为何。也许它对机组人员使用的原始设备感兴趣。显然，曾有一个它这样适应高重力的生物参观硅谷，途中不小心踩上了某人的笔记本电脑——具体场景请参考将杠铃丢到火柴盒上的效果——随后，不借助任何工具就修好了它，所耗时间还不到一小时。如果这还不够神奇的话，笔记本的主人还发现硬盘容量从400G提升到了4T。你可能觉得这个故事是杜撰的，但那台笔记本电脑现在就保存在史密森尼博物馆里。

航天飞机停泊在颂文站，圣螭优先下机，这是向来的惯例。平等是个不错的理念，但事实是，它们已经在银河系里逛了五十万年了。圣螭远比其他外星生物还要先进，其程度相当于我们之于水母，让人不禁猜测人类在它们的等级表上位列几何。它走向舱门的途中经过我身边，我感觉到周围空气起了微妙的变化，这是由它的格璃场引起的——这项技术能保障涕鸥等外星生物正常生活在地球表面，并自如应对周围的环境——即使它们故乡的环境是星际气体云，温度比绝对零

度高不了多少。从名字上看，格璃场只是一种力场，但它的实质远远不止这么简单。这儿还有一个关于圣螭的故事，各位可从中了解格璃场的部分用途：

当然，各派狂热疯傻宗教团体立即将先进的外星生物视为苦难之源，视为实打实的攻击目标。所以，在第一批外星生物探访民间疾苦的第一周，就发生了第一起自杀式炸弹袭击。袭击者企图消灭混在人群中的圣螭，他引爆了装置，却瞬间被一个无形的圆柱体笼罩，可塑炸弹在里面缓慢燃烧——这副景象并不悦目。其他刺杀行动也得到了各种各样应有的回报：神枪手端起步枪开火，子弹却飞回来穿过瞄准镜爆了他的头；西班牙的人体炸弹连人带车一块儿消失了，重新出现时，他仍旧掌握着方向盘，以四马赫的速度冲上他巴斯克恐怖分子同伙用作基地的农舍。从那以后，暗杀行动开始减少，不是因为恐怖分子的疯狂劲头有所消减，而是因为一只平赫（一种漂浮的低重力外星生物，外表像巨大的苹果核）不经意间的一句话大幅度提高了人类的安全意识，它说圣螭正表现出惊人的克制——它们能将地球传送到太阳内部，一把火烧成灰。

不管是对外星生物还是对我而言，颂文站与太阳系基地之间只有一步之遥。大门就是颂文站广场上的一个巨环，跨过去就到基地了。基地围绕木星旋转，其构造有如一大摞规格不一的圆盘，整体高度九百四十千米。它先是从八光年之外的某星系传送到太阳系欧特云，然后以半光速航行到这里，同时派出联络船前往地球。显然，我们已经成熟到可以进行第一次接触了：我们聪明得足以理解发生的一切，却又不至于聪明过头，致使人类文明在外族的无所不能面前走向自我毁灭。

我走进太阳系基地，依赖下载到记事屏的环境分析程序导航，开始摸索该往哪儿走。就在那时我才注意到，到处都有斯逐。之前我只见过它们的照片，而且就我所知，它们没有一只去过地球。那为什么现在有好几千只在这儿呢？接着，当然，我不由得发出一声空洞的苦笑。这跟我到底有什么关系？但我再次遇到朱莉娅和奈杰尔时，还是问了他们这个问题。

“据我们的研究者称，斯逐在物种排行表上的位置相当靠后，它们进行星际旅行只能是由于圣螭的安排。”朱莉娅摆弄着记事屏——成为受访对象让她浑身不舒服。奈杰尔靠在她身后的栏杆上，俯拍一面巨大的金属斜坡。几千只状如帽贝的庞大生物正挤在上面睡觉：睡眠状态的斯逐。

朱莉娅继续说道：“其他一些种族认为斯逐是圣螭的宠物，但话

说回来，在多数外星生物眼里我们也高级不了多少。”

“可是这里怎么会有好几千呢？”我问。

她气呼呼地朝斜坡打了个手势。“我问过，可是每次它们都叫我问圣螭去。你知道的嘛，它们有重要任务要忙活，才懒得理咱们呢。”

我真想向她指出，他们制作的这些无休无止的小儿科媒体产品，在能够跨越银河系的生物眼中看来，评价也许不会太高；但我抑制住了这个冲动。可我还没来得及溜走，就又陷入了另一场“简短的”采访之中。之后我在前往预订酒店的途中迷了路，误打误撞走到一座公园里，发现有只斯逐在跟踪我……

我坐在栅笼里打量那个怪物，希望它的格璃场不会再次启动，因为在这儿我无处可躲，而且，作为被接触的种族，我没有自己的格璃场。星系内太空站的环境通常就是该星系物种生活的环境，因此我们不需要依赖能量场维持生命，再说了，换作你，你也不会轻易把尖锐物品交给小孩玩耍。

正当我开始思考跑向圣螭算不算得上是聪明机智时，突然又被传送到了别处，发现自己滚进了一间显然是大众装潢的酒店大堂。我这才恍然大悟，转身走出旋转门四处张望。好极了，再寻常不过的城市街道——除了天上挂着木星。这正是我在遇到斯逐之前努力寻找的区域：人类居住区，我们的专属普通基地，舒适温馨，乡情浓郁，能使我们不致太过混乱或恐惧。我倚着助行架走向酒店，有些一瘸一拐，还喘不上气，因为我的呼吸器丢了，同时各类膏药的效力已开始一点点减退。

“我叫大卫·霍尔，”我对前台说，“预订过。”

机器人垂下它光洁锃亮、状似蚁头的铬质脑袋，打量了一番我破损的衣服，又朝电脑屏幕核对完毕之后，伸手——更确切地说是伸爪——递过来一张房卡。我走向电梯。很快，我发现自己所在的房间是地球上永远住不起的档次。我的行李已经整齐地码在床边，身旁的桌子上摆好了欢迎礼盒。我打开一瓶香槟，一边咕嘟咕嘟往肚里灌了半瓶，一边向屋外阳台走去。现在怎么办？

同涕鸥医生进行简短的交流之前，我已从人类医生那里得知自己的寿命还剩大约四周，但他说：“外星生物肯定能做点什么！”好吧，它们确实做了。它们的药物和助行架让我能四处走动，酌情欢度余

生。不幸的是，时间限制并未发生变化。所以我要尽量多见识见识这个神奇的地方……但我应该避开那个该死的公园。接着我细细回想起事情的前因后果。

公园有十五公里宽，生长着和地球上一样的草坪，丛丛铁树好像一棵棵长成大树的紫色菠萝。到处都有外星生物，有许多是斯逐。其中有一只，我敢肯定它早就在跟踪我了，当时它立定在一片雏菊地中间，像一座耸立的纪念碑，忽忽悠悠地朝我凑过来。我礼貌地让到一边，但它跟着我凑过来，还开始发出奇怪的呻吟声。我顿时感到害怕，但仍尽力控制自己，当它向我伸出一根触须时，我也站着没动，也许它只是想打个招呼。螫刺相撞，发出沙球一样的嗒嗒声，我的手臂感觉像被人抽了一鞭子，麻木得像块砖头。这时怪物开始发抖，好像为此兴奋不已。

“吃你！”

该死的东西。我不介意我们的交流有多么原始和糟糕，但我不想变成别人的盘中餐。

我转身走向房间，打开手提箱，找到备用呼吸器和药膏，走向浴室。一个小时之后，我把自己洗得干干净净，身体的疼痛已撤退到远方，只剩下隐隐的感觉。我打开小冰箱，准备用几瓶酒将痛苦驱得更远。我像往常一样睡了三个小时，醒来后直犯恶心，喘不上气，再度痛苦连连。我对着呼吸器猛吸几口，终于舒展开肺部，另一个呼吸器带走了胸内像有人用砂纸在打磨的感觉。吃下几片药后，我又睡了两个小时，而我知道，我的余生不过如此了。

我穿上衣服，一边站在阳台上眺望街景，一边扣衬衫扣子。这里不分昼夜，只有木星在橘蓝交接的天空中变脸。我站在那儿，凝望那颗球体，心里下了定论，只莫名觉得我肯定全搞错了。外星生物只在自卫时杀人，所以我跟斯逐肯定是在不期之间产生了误会。既然斯逐是圣螭的“宠物”，那么先前的事无非就相当于有人在公园里被小狗咬了一口。我确实这样认为，但这也无法阻止我在听到下方一路传来同样的幽鬼般的低声咕哝时，心中突然感到万分惧怕。我望着楼下，看到斯逐——肯定是同一只——停在街道对面飘展身姿。我敢肯定它正抬头看着我，虽然它没有眼睛。

我扒着酒店大堂门口向外望，斯逐仍在守株待兔。那一刻，我真希望手里有把枪或者别的武器，但那也只会让我心里好受一点，不能给予我更多安全保障。我回到大堂内，走向前台桌后面的机器人。

来不及客套，我说道：“我是从一个栅笼里传送到这儿的，在那之前我直接闯进圣螭的私人空间，所以被关了起来。”

“对。”它回答。

“我闯进去是因为要甩掉一只想吃我的斯逐。”

“对。”它回答。

“我应当向谁报告这起……攻击？”

“如果你对圣螭发起了蓄意攻击，是不可能从栅笼里放出来的。”它的话音里夹杂着嚓嚓声。

“我是说斯逐对我的攻击。”

我眼角的余光瞟到那怪物的庞大身躯出现在旋转门外，也许旋转门正是阻止它踏进酒店的唯一障碍。我耳中传来它的哀吟。

“斯逐不攻击其他生物。”

“它蜇我！”

“对。”

“它想吃我！”

“对。”

“它说‘吃你，吃你’。”我说着，随即意识到机器人刚才的回答，“这还对？”我尖叫道。

“这儿的食物不够喂斯逐的，”机器人告诉我，“但地球会是它们理想的猎食地。”

我想起在这里见到的几千只怪物。不，我不敢相信！旋转门突然全部转动起来，听到那声音，我起了一身鸡皮疙瘩。

“请呼救。”我说。

“不需要。”昆虫般的脑袋转往斯逐的方向，“虽然你让它饿得很难受，你知道吧。”

就在那时，我觉得肾上腺素水平降了下来，因为疼痛突然比平时更加强烈了。我转过身，后背抵着前台桌，看着那只斯逐横跨大堂朝我走来。它在我眼中莫名有些寒碜，蓬头垢面，邋里邋遢。我以前在照片上见到过它们，那些生物更加魁梧和璀璨。

“你想拿我怎么样？”

“吃……要……吃。”这是我唯一能从它含糊的低吼中分辨出的词。我一推前台桌撒丫子狂奔，跌跌撞撞向电梯跑去。爬不动楼梯，没办法，我按下按钮，斯逐迈着浪涌般的步伐跟在身后。好样的，棒极了，等个电梯就得要你老命。身后的门刚一打开，它就追到了我面前，一根蜚人的触须当胸来了个横扫，倒把我推进了电梯里。这好像把那家伙给弄懵了，它顿了好一阵子，直到电梯门自动关闭。我胸口麻木，呼吸困难，伸手猛戳按钮，电梯猛一下启动了，我瘫坐到地上。

* * *

“技术习得”是一幢巨大的圆形建筑，好像进取号星际飞船的舰桥嫁接在一座膀粗腰圆的摩天大楼顶端。奈杰尔的镜头一直拍摄着朱莉娅、林肯和我，皮尔斯的镜头则一直在上下左右移摄，为了尽量多拍周围环境。我已经明白，他们追求的只是数量，所有艺术性工作都留待日后在电脑上开展。提出这个建议的是皮尔斯——一位亚裔女子，一根链子连着她的唇环和耳环，舌头上还穿了碍事的舌钉——朱莉娅则和她一拍即合。朱莉娅和奈杰尔把我拖出电梯之后，叫了屋顶出租车载我出酒店，无须穿回大堂，这让我很是高兴。当然，我说起斯逐想吃人的事，他们谁都没当回事儿；让他们激动的是得到了一个拍摄真实真人秀纪录片的机会。

“道森能直接联系上星系太空站这儿的头头。”林肯对我解释道。“头头”指的就是圣螭，它们初次在地球亮相时，就没对随之而来的政治轰动表现出丝毫兴趣。身为物理学家、工程师、生物学家，它们专注于自己的兴趣领域，心无旁骛。人类政治家们简直要被逼疯了：这些法力无边，足以将地球变作一缕烟云瞬间消散的家伙，宁愿花几个小时观察鼻涕虫吞吃白菜叶子，也抽不出时间和总统或首相探讨时政。然而人类科学家的情形却完全不同，因为圣螭都必定有好为人师的倾向。我猜，最根本的原因其实是现代政治家引起不了什么实质性变革，不论多少个撒切尔夫人或布莱尔加起来，都抵不上真空吸尘器的发明者对人类生活的改善。道森是太阳系基地中人类科学家小组的组长，跟在圣螭手下学习（圣螭的手可真多）。

“咱们去找他，应该能向圣螭讨个说法——他可是圣螭眼里的红人，什么事它们都放心让他去干。”林肯继续道，“据我们的研究者称，他甚至得到了接触格璃场技术的许可。”

来到研究所大厅，林肯先是与昆虫外形的接待员闲聊了很久，畅谈目前为爱因斯坦频道制作的纪录片，接着又和超大可视电话屏上的一个大胡子男人对话。我立即认出那就是道森，因为林肯和朱莉娅一路都在发泄对那个频道的牢骚和不满，而我对那个频道一向钦佩。道森身材矮胖，头发花白，留着花白的大胡子，橘黄色的眼睛看上去相当怪异。他是这样一种物理学家：因为纯研究做得比谁都好，他惹恼了不少同行，而更惹人生厌的是，他还可以将自己的研究运用于实践和盈利目的。有好多像他这样的科学家，带着名下精彩绝伦又晦涩难啃的论文离开了欧洲核子研究组织CERN，他也一样有论文，外加对量子计算作出的实实在在的贡献。我听不懂他们的对话，但我看到道森的视线越过林肯的肩膀直向我射来，随后下达放行指令让我们都上去，我心中的兴趣被点燃了。

要怎么描述圆形大楼的内部才好呢？这里有工作台、计算机、大型等离子屏、看似刚从CERN新鲜出炉的宏观科技，人们在走动、交谈、挥舞光笔，人们在汲取外星科技的菁华，利用电子显微镜扫描电路板，对异星金属碎片进行质谱分析……

许多外星科技在地球上现身，其中不少设备一旦遭人解析，就立即变成一堆冒烟的烂泥。不是它们不肯让我们学习，而是它们不愿我们在学习过程中造成星球人口骤减。但这里的情形全然不同：在圣螭的直接监督下，科学家们研究得不亦乐乎。

林肯和朱莉娅带给道森的首个问题是让他大致谈谈自己领导的小组所研究的一切。于是他描述起轻如泡沫塑料韧如钢铁的材料、能切割钻石的切片机、纳米级自我修复型电脑芯片……我的兴趣被勾了起来，但片刻之后却陡然感到病入膏肓，要不是靠着助行架，我早瘫倒在地上了。最后，他站到几根飞檐柱前，向柱间星光点点的什么东西比比划划。我终于反应过来，他在讲解格璃场，兴趣又提了上来，就在那时，林肯和朱莉娅单刀直入，直奔主题。

“那么，圣螭心里信任你吗？还是仅仅给了你斯逐级待遇？”朱莉娅问。

我望着若隐若现的微光，望着微光背后屋子的另一头，那里好像有张工作台正趁着没人注意要偷偷溜走——后来我才意识到，眼前的景象其实是一只圣螭正背着各类仪器雄赳赳气昂昂地走过。

“斯逐？”道森问。

“对，它们的宠物。”林肯插进话来，“圣螭好像有意在给这种无肉不欢的生物到处找食。”

我的视线跟随圣螭经过柱子来到一架大货梯前，我对着某个呼吸器猛吸了几下——不确定是哪一个，但好像挺有效。我想我又幻听到幽鬼的呻吟了，周围一切事物的边缘似乎都有些模糊起来。

“宠物？”道森说着，盯着林肯使劲看，好像刚发现了在此之前从未见过的新型蠢蛋。

“可反过来说，如果把反正没活头的人投喂给它们，”朱莉娅说，“我也觉得无所谓。”

道森摇摇头说道：“我就是好奇，想了解你们的看法，所以才让你上来的。”现在他转头对着我。“跑进圣螭的格璃场可算不上最好的主意——它对你的反应会大大超过对斯逐的反应。”

斯逐乘坐货梯上来，星星点点地闪耀着，在圣螭的注视下滑步来到它面前，然后绕着房间朝我行进。我左边挡着几张工作台，所以最快的逃跑路线就是直走左拐进客梯。我不太理解道森所说的话。你瞧，哪儿都不疼的健全人当然有资本谨慎思考勇往直前，可是，如果你在生命里每跨一步都有痛苦如影随形，死神老大还手持镰刀随时待命，你的观点就会统统改变。

“它跟你联结上，又被你挣脱了。”他说，“你不查看环境分析程序吗？你看不出它心动了吗？”

我撒腿跑开，迎头撞上两根柱子之间隐形的网——先前道森研究的格璃场。能量使我的助行架短路了，某种近乎有生命的东西连上了译虫，接入我的大脑。外骨骼能量、大型参考系、传送、以公式呈现的现实……无法准确描述。惊惶失措之间，我只顾着看哪儿是自己不想去的，再把自己弄到别的地方。巨大的太阳系基地在我四周展开，上上下下，以线条、平面和交互点的形式呈现。我把它们扭成新的模样，让自己迈上了星球之巅。格璃场为我罩住周围的空气并保持体温，却不会遮蔽凄凉而美丽的现实；事实上，它还放大了知觉。我站在钢铁平原上凝望木星，它真称得上庞大，但并非无边无际。透过真空看去，群星并不闪耀，但也无法否认它们正在深空之外燃烧。我大口喘气，将周围景象扭成新的格局，发现自己滚落到了一大群涕泪中间，周围的格璃场纷纷作出反应，将我抛了出去。

它心动了。

什么东西一把将我按倒在地，我四仰八叉躺在冰冷的平台上，注意到一只圣螭正以我看不太明白的方式操作着出现在我周围的巨型机器，生成具有创造之力的能量。格璃场让我浮光掠影地概览了五十多万年后技术文明将呈现的风采。随后我理解了它们极大的克制，以及乐趣。圣螭及时出手干预，它微微触了我一下，于是打乱的逻辑方块纷纷归位，我脑海里一个激灵。

“吃你！吃你！”

当然，我被告知的一切都是事实，不是翻译器的问题，只是一个生存问题。圣螭有什么必要撒谎呢？我缩着身子往平台边上躲，从另一边的支柱间滚了出去，脱离了身后的格璃场。斯逐滑行而过，在我面前高高直立，像一张破破烂烂的血红丝帘；刹那间我心中又泛起犹疑，差点退回到身后的能量场里。

“吃吧。”我说。

斯逐冲上前来，螯刺撞得嗒嗒嗒。幸而痛苦很短暂，这东西迅速吞没了我。眼前黑潮涌动，我耳边回荡着朱莉娅的喊声：“你明白了吧！你明白了吧！”

* * *

我在一片雏菊地里醒来，我想时间已过去了三天。我大约轻了六公斤，这也没什么好意外的。其中一公斤属于机械助行架，如今它成了碎片，散落在周围的草丛里。斯逐高高地立在附近，闪耀着人造太阳的光辉：它的气色好多了，因为它从我身上取食了先前令它心动的癌细胞，如它天性使然。这就好比领航鱼吃食大鱼身上的寄生虫，只是一种互利共生的生存方式。我是由攻坚人类疾病的涕鸥送出一类测试病例，在我之后，放行的指令随即下达。此刻，成千上万的斯逐正浩浩荡荡前往地球，来采食我们的病痛。

李懿 译

情爱，友爱，博爱

蕾切·斯沃斯基

2006年，约翰·斯卡尔齐作为客座编辑在一期《地下》杂志发表了蕾切·斯沃斯基的《一个反托邦的景象》。此后，这位土生土长的加州人创作了过去数年来新人科幻作者当中最为出色的一系列短篇。她在开始发表作品之前参加过号角讲习班，这是为新人科幻作者设立的一流讲习班，并从爱荷华大学作家讲习班获得了艺术硕士学位，它在虚构文学领域与号角讲习班具有同等地位。和这一领域越来越多的年轻作者一样，她娴熟运用文学和科幻写作技巧，假定（而且大概是正确的）她的核心读者在现实生活中阅读多种故事，既包括科幻也包括其他类型。

她的这篇小说难度很高，作为硬科幻、心理现实主义作品和爱情故事都很成功。

在离开之前卢西恩把自己的东西都打了包。包括金属花纹镶嵌柄的古董银勺子，他养在窗台上的数盆香水玫瑰，还有嵌了翡翠和石榴石的几枚戒指。他还装起了一大块有石膏纹理的碧石，这是他来到亚德里安娜家的第一晚在海滩散步时捡到的。当时她犹豫地领着他走过湿漉漉的沙滩，他们的身体被码头柔和闪烁的金色灯光照亮。那一晚，他们走向亚德里安娜家时，路西安已经把那块布满花纹的石头攥在了掌心，他眯起眼睛，石膏纹理便在他的睫毛之间迷离起来。

卢西恩一直都喜欢美——馥郁的气味，诱人的味道，悦耳的旋律。他特别喜欢美的物品，因为他可以把它们拿在手里，把抽象的美转化为某种可触及的东西。

这些物品是他们两人共有的，但卢西恩开始收拾行李的时候，亚德里安娜苦涩地挥了挥手。“想要什么就拿什么吧，”她说，啪的一声合上了书。她在门边等着，用悲伤而愤怒的眼神盯着卢西恩。

他们的女儿露丝跟着卢西恩在家里走来走去。“你要带上那个吗，爸爸？你想要那个吗？”卢西恩一言不发，拉着她的手领她上了楼，跨过几块凹凸不平的地板，她有时候会在那里绊跤。露丝停在主卧室的落地窗前，目光越过棕榈叶和游泳池，凝视着碧蓝的海水。卢

西恩感受到了露丝热乎乎的柔软小手。我爱你，他本可以这样低声地说出来，但是他已经放弃了说话的能力。

他又领她下楼，来到了前门。露丝跳下台阶时，她那饰有蕾丝的粉红缎子裙起了皱。卢西恩给她买了几十条花朵图案的淡色缎子礼服裙。露丝拒绝穿其他任何东西。

露丝看看卢西恩，又看了看亚德里安娜。“你也会带上我吗？”她问卢西恩。

亚德里安娜的嘴绷紧了。她看着卢西恩，看他敢不敢说些什么，敢不敢为他对他们的女儿所做的事承担责任。卢西恩仍旧一言不发。

亚德里安娜的霞多丽白葡萄酒闪耀着与卢西恩眼睛一样的琥珀色光芒。她紧握着玻璃杯脚，直到觉得杯子快要碎了。“不，宝贝，”她刻意用轻松的语气说，“你和我待在一起。”

露丝拉了拉卢西恩。“是这样吗，大马？”

卢西恩跪下来，把额头贴在露丝的额上。三天前他把告别信交给亚德里安娜，一旦她安排好卢西恩走后照顾露丝的事，他就离开。自那之后，他就再没说过一句话。那天卢西恩拿着信走过来时，亚德里安娜正坐在餐桌前，用葡萄酒杯啜饮着橙汁，读着一本约翰·契佛的《猎鹰者监狱》初版书。她抬头朝卢西恩微笑并接过信的时候，他感到一丝内疚。他知道，过去几个月里，她比他刚见到她的时候快乐了，可能比她以往任何时候都快乐。他知道这封信会让她震惊，会伤害到她。他知道，她会觉得他背叛了她。但他还是把信给了她，看着她明白怎么回事，而后痛彻全身。

露丝被温柔而耐心地告知，卢西恩要走了。但她还只有四岁，只能大概理解事情的一部分，而且常常是根据自己一时兴起的念头来理解的。她一直觉得，爸爸的沉默不过是一个游戏。

露丝的头发轻擦过卢西恩的脸颊。他亲了亲她的眉毛，亚德里安娜终于无法再管住自己的嘴巴了。“你以为你在那儿能找到什么？叛变机器人的香格里拉并不存在。你以为你在导演一出歌颂自由的戏吗？有了自由你要做什么呢，卢？”

悲伤和愤怒使亚德里安娜的眼里盈满滚烫的泪水，仿佛间歇泉在高压之下喷涌而出。她瞧着卢西恩精心打造的面孔：皮肤上有艺术家加上去的细纹，暗示了一个曾经的童年——虽然它实际从未存在过；

双眼略不对称，模仿了人类的不完美。他的表情没有显示出任何情感——没有怀疑，没有难过，甚至也没有如释重负。他根本没有任何表情。

这一切让人太难以承受了。亚德里安娜走到卢西恩和露丝之间，仿佛她可以用自己的躯体保护女儿免受被弃的痛苦。她的目光痛苦地越过酒杯沿。“你走吧，”她说。

他走了。

* * *

亚德里安娜是在三十五岁那年夏天买下卢西恩的。她父亲患了癌症，但长久以来都病情不定，总是在恶化和好转之间徘徊，这一年七月他突然去世了。数年来，全家一直都在为他不断拖延的病情储备情感。他的死让这些情感积蓄如山洪暴发般一泻千里。

当姐姐们正在渡过悲痛期时，亚德里安娜却因不知如何消耗过剩精力而百无聊赖。她考虑过去墨西哥的马扎特兰海滩待上六周来消耗这些精力，但在和她的旅游代理人讨论了租间海滨小屋后，她意识到逃避并不是她想要的。她喜欢自己的生活环境，她的房子建在面朝太平洋的峭壁上，卧室窗外是一丛黑莓灌木，每年春秋两季栖满乌鸦。她喜欢走过两个路口就到了海滩，她可以坐在那儿看书，听住在海边公寓的老太太晚间遛狗时小狗的尖声吠叫。

对于躁动不安的二十几岁的年轻人来说，马扎特兰是个好去处。但亚德里安娜已不再是二十五岁了，她不再渴望体验生活中一切疯狂的东西了。她需要些别的东西。一些新的东西。一些更加细腻的东西。

她的朋友本和劳伦斯邀请她去他们在圣芭芭拉海滩的房子过周末，好把她父亲的事抛诸脑后。他们坐在露台上的金属沙滩椅上，围着一张用半宝石镶拼海洋生物图案的花园桌。正是黄昏时分，天气温暖，微风徐徐，橙树的影子被拉得很长。劳伦斯给三支葡萄酒杯斟上粉红气泡葡萄酒，并提议为亚德里安娜的父亲干杯——不是出于对他的悼念，而是为了他的过世。

“谢天谢地，这个浑蛋总算走了，”劳伦斯说，“要是他还活着，我就一拳打在他鼻子上。”

“我连想都不愿意想起他，”亚德里安娜说，“他死了。彻底不会再

出现了。”

“既然你不想去马扎特兰，那你打算做点什么呢？”本问。

“我没想好，”亚德里安娜说，“某种变化，巨大的变化，我就想到这么多。”

劳伦斯吸了吸鼻子。“不好意思，”他边说边拿起大家的空酒杯，“厨房在召唤它的大厨了。”

等到劳伦斯走到听不见他们说话的距离，本靠过来对亚德里安娜低声说：“他给咱们准备了生食，因为我有胆固醇问题。生胡萝卜、生西葫芦、生杏仁。一点熟食都没有。”

“真的么。”亚德里安娜说着，眼睛瞥向别处。她从来也不知道该怎样应付恋人之间的争吵。这种半带埋怨的爱、难以逃脱的亲密，都是她一直也搞不明白的东西。

鸟儿在橙树上鸣叫。本趴在桌上，手指敲打着玛瑙嵌出的一只螃蟹，夕阳照亮了他头发中一络络有着铜般光泽的发丝。亚德里安娜透过拱形窗子看到劳伦斯正在把胡萝卜、芹菜和杏仁剁成棕色的糊糊。

“你应该找人把家里重新装修一下，”本说，“弄个瓷砖地板，托斯卡纳陶器，还有我们上次去米兰时正流行的红色皮椅。这会让我觉得自己好像洗了个痛快澡，获得了重生。”

“不要，”亚德里安娜说，“我喜欢我现在的家。”

“疯狂大血拼一把呢？扔个两万美金。要我说，这才能把你肩上的重担子卸下来。”

亚德里安娜笑了起来。“你觉得我的购物顾问得花多久才能组装出一个全新的我？”

“听着好像中年危机。”劳伦斯回来了，手里拿着三份素食头盘和三杯矿泉水，“要是你问我的话，找个热辣的拉美小白脸效果比较好。”

劳伦斯递给本一小碗黄色糊糊。本幽怨地看了亚德里安娜一眼。

亚德里安娜突然觉得有点灵魂出窍。这整个晚上就像是为了一本装修杂志拍照的布景，一张对页开的舒适花园大照片，她和本还有劳伦

斯在里面摆出三人私密晚餐的样子来。她觉得自己变成了二维的，被喷上颜色，然后再被后期处理成了另外一个不知道是谁但本该在那儿的人、一个充满温暖和信任感的人、一个知道当朋友的老公逼他吃生食的时候应当如何安抚他的人——并不是问题本身有多严重，而是因为他对此很在意。

劳伦斯把手指在糊糊里蘸了一下，又举到本的嘴边。“这是为你好，你这个不知感恩的家伙。”

本把糊糊舔走了。“我吃了，不是吗？”

劳伦斯伏下身来吻他老公，那是一个温暖而不偷偷摸摸的吻，虽然没有挑逗意味，但饱含爱意。本的眼睛羞怯地向地板看去。

亚德里安娜已不记得她上一次爱一个人爱到对方会来吻她是什么时候了。难道这就是她生活中缺少的东西吗？让恋人用手指把她不想吃的东西喂进嘴里？

那天晚上她乘高速火车回了家。她的翠绿色玄凤鹦鹉福客用愤怒的叫声欢迎她回家。亚德里安娜不在家时，房子会自动喷出她身上的气味，并用她的嗓音对福客唱歌，但这只鸟从来没有被骗到过。

福客是她父亲送给她的三十岁生日礼物。这个品种是设计师将玄凤鹦鹉和金刚鹦鹉的DNA拼接而成的，因此才有鲜艳的绿色羽毛。这只串种鹦鹉不仅价格昂贵，而且神经兮兮的，它对亚德里安娜的爱中掺杂着狂热而偏执的嫉妒心。

“嘘。”亚德里安娜温和地告诫着，让福客落在肩上。她带它上楼到自己的卧室，用手喂它吃小米。福客趾高气扬地在枕头堆中走来走去，黑亮的眼睛中流露出骄傲和怀疑的神情。

亚德里安娜惊奇地发现，到了家她却仍然有灵魂出窍的感觉。她任由自己沉浸在忧伤的幻想中，眼神飘向落地窗外，忘了用手指抚摸福客。它尖声叫着，想要唤起她的注意。

第二天早上，亚德里安娜去见了她的会计。他的手指在键盘上舞蹈着，就这样施魔法般把信托基金从一个账户转到另一个。她打算做的事要花上一大笔钱，但她的财富会在肥沃的土壤里再度生长，人造钻石、风力电厂和转基因橙子会让她变得更加富有。

机器人技术公司为亚德里安娜做了一次私人展示。销售员把她领进一间覆满黑天鹅绒的房间。墙上和展示桌上有数以百计的身体部

件：强壮的手、尖下巴、自行车运动员的大腿，从粗哑到悦耳的各种噪音从声音盒中播放出来，还有从黝黑到雪白的皮肤小样和各种尺寸的阴茎。

起初，亚德里安娜一想到要用各种碎片组装出一个情人就感到很恐怖，但后来她开始觉得有趣了。难道大家不都是用DNA碎片组装起来，再在母亲的子宫里一个分子一个分子长起来的吗？

她用指甲敲打着一本光滑的宣传册。“它的大脑是可塑的吗？我能叫它变得更顺从，或者更幽默，或者长出脊椎来吗？”

“正是如此。”销售员卖弄着光滑的褐色头发和闪亮的牙齿，他一直咧嘴笑的样子说明，他觉得要是自己魅力足够大，亚德里安娜就会带他回家上床，再给他个百万美元的小费。“随着年龄增长，人类大脑会失去可塑性，这就限制了人类改变自我的程度。我们的产品拥有永久可塑的大脑。它们可以通过调整神经系统中的思维模式来随意改变自己的人格。”

亚德里安娜从他身边走过，手指抚过用一千种头发样本织成的挂毯。

销售员拍了拍一张空白的脸。“它们的大脑是基于各领域天才大脑的深层图像扫描结果综合而成的，伟大的音乐家、著名的情人、一流的物理学家和数学家。”

亚德里安娜希望销售员能把嘴闭上。他说得越多，她脑海里盘旋的疑问就越多。“你说动我了，”她打断了他，“我要一个。”

销售员似乎被她的突然决定吓到了。她看得出，他正在脑海里快速翻着台词本，搜寻着被她跳过了好几幕之后的那一页正确台词。“您希望他长什么样子？”他问道。

亚德里安娜耸了耸肩。“它们都会长得很帅，不是吗？”

“我们需要您的具体要求。”

“我没什么具体要求。”

销售员焦急地皱起了眉。他不停变换着两脚重心，好像这样能帮自己恢复镇定似的。亚德里安娜可怜起他来。她在钱包深处翻找着。

“喏，”她把一张父亲的快照放展示桌上，“只要别让它像他就行

了。”

既然顾客要求如此宽松，设计团队便恣意发挥了。站在亚德里安娜门前的卢西恩只比她略高一点，跟她一样苗条，四肢光滑瘦削。他的金发中溢出几分银色光泽，半透明的皮肤极为苍白，宛如雪花石膏，可以看到他粉红的血管。他身上散发出的气味就像是温暖的土壤和碾过的青草。

他给亚德里安娜带了一枝白玫瑰，花瓣上凸印着公司的标志。她用拇指和食指怀疑地捏着花。“他们以为自己很了解女人，是吧？他们觉得猛男现在不流行了。”

卢西恩什么也没说。亚德里安娜把他的犹豫当成了迷惑，但或许，她从那时就该看出，这是他喜欢沉默不语的先兆。

* * *

“都了结了。”亚德里安娜喝干了杯中的葡萄酒，把空杯子踩在鞋跟下碾碎，就好像她可以用结婚的仪式来完成离婚似的。

露丝睁大眼睛，用一根圆滚滚的手指指着玻璃杯。“不要打碎东西。”

亚德里安娜突然才意识到女儿长得有多快。这个小家伙突然就已经四岁了。这是什么时候发生的事？在医院时露丝还是个新生儿，因为亲生母亲抛弃了她正号啕大哭，与此同时，亚德里安娜在医院育儿室外的走廊里待了好几个小时，等着办妥收养手续。不管露丝在睡、在吃还是在哭，她都会凝视着露丝，努力想要记住她那张初生孩童不断变化的小脸。就在从那时到现在之间的某个时候，露丝已经变成了这个圆脸的小家伙，特别看重规矩，经常把真实感情隐藏在冷静的外表之下，就好像有个机器人爸爸让她的血液也变成了电路。亚德里安娜当然爱露丝，她帮她换衣服，给她刷牙，托着她的屁股抱着她在家里走来走去——但卢西恩一直是最重要、最宠露丝的那个人。亚德里安娜不知道自己怎么可能替代他的角色。这可不像她带露丝去意大利度假三天的时候——只有她俩坐在餐厅里，亚德里安娜一勺一勺地喂女儿吃意式冰淇淋，看她每吃到一种新口味脸上就绽放出欢乐。而且，她们知道回家时卢西恩在等她们。如果没有他，她们的家就像一栋房子没了承重墙。亚德里安娜仿佛感到墙壁正在坍塌。

亚德里安娜的葡萄酒杯碎片闪烁着灼人的光。她把露丝拉到离这堆烂摊子远一点的地方。

“没关系的，”她说，“房子会自己打扫干净的。”

她感觉头轻飘飘的，同时还很痛，就好像它自己在酒醉和宿醉的效果之间犹豫不决。她努力回忆着收养露丝之前读过的育儿书籍。如果家长在孩子面前哭了会有什么影响？书上是怎么说的来着？她紧紧抱住露丝，呼吸着小孩洗发水的香气，还掺杂着葡萄酒的酸味。

“咱们开车兜个风去，”亚德里安娜说，“怎么样？咱们出去转转。”

“我想让爸爸带我去海滩。”

“我们去乡下看农场。有大牛和小羊，好不好？”

露丝没有说话。

“咩？”亚德里安娜想更形象一点，“咩？”

“我知道，”露丝说，“我又不是小宝宝。”

“那去不去？”

露丝没有说话。亚德里安娜在想，她是否看出自己的母亲由于悲伤有点神志不清。

做个决定吧，亚德里安娜对自己说。她用自己的手指包住露丝的手。“我们开车去兜兜风。”

亚德里安娜给房子下达了指令，让它趁她们不在时好好收拾一下，然后便带着露丝朝黑色小车走去。这辆车是她和卢西恩在收养露丝之后一起买的。她为露丝系好安全带，给车编好程序，让它带她们去内陆。

汽车开动起来时，亚德里安娜感到一丝恐惧。如果它也背叛了她们会怎样？但是汽车没那么聪明，它只是打开左转指示灯，驶上了大路。

* * *

卢西恩站在私家车道尽头，看着房子。晴朗无云的天空下，房子深橙和棕色的墙十分耀眼。精心打理的院子里布满岩石和沙漠植物，模拟了自然界的灌木带。

一只兔子跑过马路，跟着就是亚德里安娜车子的轰鸣声。卢西恩看着她们过去了。她们无法透过柏树丛看到他，但卢西恩看到了露丝贴在车窗上的脸。旁边的亚德里安娜呆坐在座位里，一只手按在眼睛上方。

卢西恩走了相反的方向。他拉着装有自己的家当的小推车，走向通往下面海滩的峭壁。他把小推车举过头顶开始下坡，脚下溅起阵阵砂石。

有两个少年正在海浪中嬉戏，他们停下来抬头看着。“哇，”其中一个人喊道，“你把这玩意搬起来了？你是练举重的吗？”

卢西恩还是一言不发。他走到沙滩的时候，两个孩子失望地低声说着，又离开了海岸。“……只是个机器人……”这句话随风飘到卢西恩耳边。

卢西恩把小车拉到干湿沙子交界的地方。接踵而至的海浪拍打着他的双脚。他打开小推车，拿出一株盆栽的蓝叶杏色香水玫瑰。

他还记得他得到第一颗盆栽玫瑰种子的情形。很久以前的一天晚上，他问亚德里安娜他能不能种东西。是在晚饭后洗碗的时候顺便提起的，当时两人手上还沾着洗碗液的泡沫，福客在一旁啄着剩菜，亚德里安娜没有答复他。第二天早上，亚德里安娜陪卢西恩去了植物园附近的温室。“你想买什么就买什么。”她对他说。卢西恩被这里充斥的色彩和芬芳惊呆了，所有这些美好的东西竟可以集中在同一个地方。他想要留下这里的神奇，自己拥有它。

卢西恩抬起手臂，把花盆扔进大海。它在入水时碎裂开来，花瓣在水面四散。

他又扔掉了粉色玫瑰、白色玫瑰、红色玫瑰还有紫色玫瑰。他扔掉了花纹镶嵌手柄的勺子，也扔掉了那块有石膏花纹的碧石。

他把自己收集过的所有美好的东西都扔了。他扔掉了一把雕花银手镜，还有一件绣花丝绸外衣，还有一颗手绘彩蛋。他扔掉了一根福客的翠绿色的柔软羽毛。他扔掉了一块记忆水晶，里面有还是婴孩时的露丝的图像，她蜷缩成一团熟睡着。

他爱这些东西，但它们不过是些东西。他曾拥有过它们，现在它们不在了。他最近意识到，拥有也是一种关系。拥有一件东西意味着什么？塑造它，控制它吗？在他弄清这个问题之前，他不能拥有或者

被拥有。

他看了一会儿大海，他的东西的残骸消失在翻滚的波浪中。过了正午，他离开海滩，重新爬上峭壁。摆脱了拥有的羁绊，他顺着大道朝远离亚德里安娜家的方向走去。

* * *

卢西恩对于自己第一次见到亚德里安娜的记忆，就像人类对童年的记忆一样。哦，当然，他当时的记忆力和现在一样好——但还是像童年的记忆，他这样想，因为那时的他和现在不同。

他对亚德里安娜的第一印象就像是一连串的图片。带有粉红光泽的金色卷发，恰好长及晒成小麦色的肩膀。深褐色的眼睛被他的艺术家大脑归类为“赭色”。贵族式的浓眉和高高的颧骨，没有化妆。卢西恩内心的审美家将她线条硬朗棱角分明的面孔归到“引人注目”一类，而不是“美丽”。而他内心的心理分析学家还认为她可能也是个“意志坚定”的人，根据是她站在门廊里的样子——双臂交叉，眉毛挑起，好像是在问他打算如何解释自己的来历。

后来她从门口移开，让卢西恩进了门。他迈过门槛，迎接他的是一阵疯狂的尖叫和扑打。

新的。一切都是新的。以至于卢西恩在本能驱使自己躲开攻击之前，还很难把羽毛、鸟喙和翅膀这几样东西组合为“鸟”的概念。它气呼呼地发出啾啾的声音和尖厉的大叫，跳回书架顶上的一根栖木上去了。

亚德里安娜把手放在卢西恩肩上。她的声音中带着些愤世嫉俗的意味，卢西恩后来才了解到，她就是这样隐藏对失败的极度恐惧的。“恐鸟症？真荒唐。”

卢西恩最开始支离破碎的几天都是由这只鸟儿支配的，他得知它叫福客。在家里，他去哪儿，福客就跟到哪儿。如果他停在某个地方，福客就会在附近的高处找个地方待着——玄关的衣帽架、客厅的手制地球仪，或者大床上方的屋梁上——以便监视卢西恩。它用鸟儿的方式盯着他，先用一只眼看，再转过头来用另一只眼看，显然觉得两眼看过卢西恩都一样招人讨厌。

亚德里安娜把卢西恩带上她的床时，福客朝着他的头扑了过来。亚德里安娜把卢西恩推开。“去你妈的，福客。”她小声抱怨着，但还

是让福客停在了她肩上。

她带福客下楼的时候它一直得意地叫着。它因为胜利感把羽毛全蓬了起来，顺从地跳进笼子，期待着亚德里安娜给它喂食，跟它说话。可是亚德里安娜关上了镀金笼门，转身又上楼去了。那一整晚，当卢西恩躺在亚德里安娜身边时，这只鸟儿一直都像发疯了似的哀鸣着。它狠狠啄着自己的羽毛，羽毛落满了整个笼子。

第二天卢西恩陪亚德里安娜带福客去看兽医。医生诊断说它是因为嫉妒。“这在鸟类当中并不罕见。”他说。他建议他们给福客贯彻严格的作息时间，这样会让它渐渐意识到，自己只不过是亚德里安娜的一个玩伴，而非伴侣。

亚德里安娜和卢西恩重新安排了他们的生活作息，好让福客能有规律的喂食时间、运动时间、和卢西恩还有亚德里安娜一起玩的时间以及和女主人独处的时间。亚德里安娜每晚把福客关进笼子之前都要喂它吃点东西，陪陪它，抚摸一会儿它的羽毛，然后再上楼。

福客的心碎了。它变了。它的步子没了从前的自信，羽毛也失去了光泽。每当它被放出笼子时，就会眼中充满乞求与渴望地跟着亚德里安娜，完全忽略卢西恩的存在。

* * *

那时候卢西恩的人格被分解了，音乐家大脑、数学家大脑、经济学家大脑，等等，等等。每一个都独立运行，每种人格会跳出来暂时主导他的思想，提供信息，然后再退下，卢西恩的意识就这样一阵一阵的喷涌而出。

在亚德里安娜解释清楚她喜欢什么样的回应之后，卢西恩的意识开始重新整合成她想要的人格。他发现，自己开始注意到之前各种独立体验之间的联系。以前，当他看到海时，科学家大脑会计算出他离海岸的距离以及还有多久会涨潮。诗人大脑会背出斯特林堡的《我们波浪》。我们是湿润的火焰：/燃烧，扑灭；/清洗，填满。但直到他重新整合了自己的人格，科学的神奇、诗歌的神秘和风景的美丽对于他来说才同时代表了这一样东西，它既奇特又赋予人灵感，这，就是大海。

他学会了预测亚德里安娜的情绪和行为。他知道她什么时候高兴了，什么时候生病了，他也知道其中的缘由。他还能预测她露出的冷嘲式微笑，当他犯了一个自己还没意识到的错误时，她就会这样笑。

比如用橙汁杯子为她装冰咖啡，用烈酒小玻璃杯装橙汁，用大咖啡杯盛葡萄酒。当人格整合赋予他行为模式的知识之后，他突然明白了为什么这些事是错误的。同时他也意识到，他喜欢自己犯这类错误时的情形，它们会让通常都很严肃的亚德里安娜爆发出明快的幽默感。于是他继续这样犯错，用玻璃酒瓶给她装牛奶，用蛋杯盛葡萄柚切片。

他喜欢她的各种笑声。有时是轻快惊奇的笑声，比如他给她端上用蛋糕模子盛的肉馅小饺子时。他也喜欢她带有讽刺的深沉的大笑。有时她的笑声中暗含一丝苦涩，他知道，这种时候她笑的不是别人，而是她自己。有时倘若发生这样的情形，他便会走过去抱住她，想要平抚她的痛苦，有时她会立刻开始哭起来，抽泣声剧烈而急促。

她经常看他干活，头歪着，眉毛扬起，就好像是第一次见到他一样。“我怎样做能让你感到快乐？”她会这样问。

如果他给出一个回答，她就会慷慨地满足他的愿望。她带他去本州最好的几个温室，还给他买了丰富的园艺书籍。卢西恩知道她还愿意给他更多，但他不想要。他想让她知道，他很感谢她为他这样破费，但他并不想这样，他对于简单的、怀有爱意的交换就很满足了。有时他会用自己知道的最简单的词这样告诉她：“我也爱你。”但他知道，她从来没有真的相信过他。她觉得他说的不是真的，或者他的程序抹杀了他的自由意志。比起有人会爱她这个念头来，这种解释更容易接受些。

但他确实爱她。卢西恩爱亚德里安娜，就像他的数学家大脑爱算术的一致性，就像他的艺术家大脑爱色彩，就像他的哲学家大脑爱虔敬。他爱她就像福客爱她。这只鸟悲伤地在亚德里安娜的椅子扶手上走着，一面用如墨的眼神凝视着她，一面轻轻鸣叫，拍打着已经不成样子的翅膀，想要吸引她的注意。

* * *

亚德里安娜没有想到自己会陷入爱情。她本来期待的是一个迷人的聊天对象，情感像一个爱好文学的管家，但自我意识像条黄金猎犬。起先她觉得自己的想法得到了证实。她注意到卢西恩缺乏批判性思考和处理突发状况的能力。她觉得他最有趣的时候是他不知道她在看他的时候。比如说在他无事可做的那些下午：他的程序是否在揣摩什么事会讨她喜欢？或者这家伙是真的喜欢坐在窗边，翻着她的某一本珍本书，耳畔只有大海那令人平静的声音？

有一次，亚德里安娜站在厨房门前看卢西恩为两人做早餐。他在

切洋葱的时候手滑了一下，刀子深深地切入手指。亚德里安娜跌跌撞撞地跑上前来帮忙。卢西恩转过头时，亚德里安娜觉得自己似乎看到他脸上出现了类似震惊的神情。有一瞬，她在想他的程序是不是为他编入了隐私感，而她正侵犯了他的隐私，但接着他便抬起手跟她打招呼，她看到维护他系统的微型机器人在几秒之内便修复了那非人的血肉。

那一刻，亚德里安娜想起卢西恩跟她是不同的。她叫自己不要忘记这一点，并且也努力这么做了，甚至在他经过人格整合之后，她也依旧这样提醒自己。他是一个人，没错，一个性格复杂而迷人的人，和她所认识的其他人一样具有多层面的人格。但他也是个异类。对于他来说菜刀脱手只是个小小失误，轻易就能修复。在某种意义上，她和福客更相似些。

亚德里安娜小时候有本故事书，里面有个皇帝，他有一只鸟。皇帝把本应自己享用的佳肴喂给鸟儿，让它玩赏宫中的珍宝。但宠物鸟儿的需求和皇帝是不同的，它想要的是谷物和小米，而不是山珍海味。它喜欢玩的是镜子和小铜铃，而不是漆器或题诗的卷轴。这只小鸟被迫吃人类的宴席、享用人类的娱乐，便病死掉了。

亚德里安娜发过誓不要对卢西恩犯下同样的错误，但她并不知道，要满足一个和她自己如此不同的东西的需求有多难。

* * *

亚德里安娜下令让车子停在一家农场前。农场门口有个广告，上面说付点钱就可以让孩子“与小羊小牛亲密接触”。篱笆前有个姜黄色头发的少年摆了个摊子卖草莓，正百无聊赖地翻着一本已经卷了边的杂志。

亚德里安娜拉着露丝的手走了过去。她想从女儿小小的手指中读出她的情绪。露丝的表情上什么也看不出，她变得沉默不语、面无表情，就像是在模仿卢西恩。要是他，就会知道女儿正在想什么。

亚德里安娜看了看草莓，盒子里装的草莓和商店里可以买到的各种奇形怪状的草莓完全不同，这些饱满的果实形状上的差异完全是天然的。“这里面有农药吗？”亚德里安娜问道。

“没有的，太太，”少年答道，“我们种的都是有机的。”

“好。我要一盒。”亚德里安娜看了看女儿，“你想吃草莓吗，宝

贝？”她用甜甜的语气问。

“你说过我可以跟小羊玩的。”露丝说。

“对。当然了，宝贝。”亚德里安娜看了一眼心不在焉的少年，“她可以吗？”

少年一下没了精神，显然很失望。他把杂志扔在一堆帆布口袋上。“我可以带她去谷仓。”

“那好。”

亚德里安娜拉着露丝朝少年走过去。露丝抬起头看着他，表情仍然令人费解。

少年没有拉露丝的手。他飞快地低下了头，明显很尴尬。“我婶婶叫我先收钱。”

“没问题。”亚德里安娜摸索着钱包。很长时间以来她一直都想让卢西恩帮她做这做那。她已经忘了多少基本生活技能了？她掏出几张纸币。少年舔了下食指，仔细数出该收的钱。

少年拉起露丝的手。他没有立刻走开，而是看着亚德里安娜。“您不和我们一起来吗？”

亚德里安娜太累了。她勉强挤出一个微笑。“哦，不用了。我见过羊和牛。行吗，露丝？你自己去玩一会儿可以吗？”

露丝严肃地点点头。她毫不犹豫地转向少年，跟着他朝谷仓走了。这个男孩似乎很会和小孩打交道。他放慢步子，好让露丝跟上他。

亚德里安娜回到车边，靠着被太阳烤得滚烫的车门。她太阳穴怦怦直跳，她觉得自己快要哭出来或者倒下去了。出来兜风本来像是个好主意：房子里全是有关卢西恩的记忆。好像每一张椅子上、每一走廊里都有他的身影。可现在，她却希望自己留在卢西恩阴魂不散但对她来说十分熟悉的家里，而不是跟这个她几乎一无所知的孩子出了门。

风中突然传来一声长而尖利的哭叫。肾上腺素中断了亚德里安娜的怀旧。她飞快地冲向谷仓。露丝朝她跑过来，少年紧跟其后，两人都掀起了一片尘土。有血顺着露丝的胳膊流下来。

亚德里安娜抱起女儿。胳膊、腿、呼吸、心跳：露丝没事。亚德里安娜轻抚着露丝的伤口。血流了不少，但伤口很浅。“哦，宝贝。”她说，尽可能紧地抱住露丝。

少年站在她们身旁，头发被风吹得一团乱。

“出了什么事？”亚德里安娜问。

少年语无伦次地说：“阿福踢了她一下。阿福是头山羊。实在是对不起。阿福以前从来没干过这种事，它很温顺的。踢人的一般都是小白。我小时候，小白踢过我几次。每次我也没出什么大事。说真的，她不会有事的。您不会去投诉吧？”

露丝挣脱了亚德里安娜，又开始号啕大哭。“没事的，露丝，会好的。”亚德里安娜小声说着。她一边说，一边觉得脑子里有种脱节的奇怪感觉。事情不太好，可能再也不会好起来了。

“我漏油了，”露丝边哭边伸出沾了血的手指头，“看见了吗，妈妈？我在漏油！我需要修复机器人！”

亚德里安娜抬头问男孩：“你们这儿有绷带吗？或者急救箱呢？”

男孩皱起了眉。“我们家里可能有……”

“去拿修复机器人呀妈妈！别再让我漏油了！”

男孩看着亚德里安娜，眼光中的担忧增加了。亚德里安娜慢慢地眨了眨眼。这一瞬间放慢了。她这才意识到女儿刚才说了什么。她强迫自己声音保持平静。“你想要什么，露丝？”

“她刚才也说过，”少年说道，“我还以为是个游戏。”

亚德里安娜让自己和露丝目光相对。露丝的眼神十分古怪，眼睛就像一片未经勘探的棕色水域。“这是个游戏吗？”

“爸爸走了。”露丝说。

亚德里安娜感到有点头晕。“对，然后我带你来这里看小羊和小牛。你看见毛茸茸的小羊了吗？”

“爸爸走了。”

她不该喝葡萄酒的，她本该保持头脑清醒。“咱们包扎一下，然后你可以再去看小羊。你想不想再去看小羊？你想不想妈妈也一块儿来？”

露丝攥紧了拳，脸色阴沉下来。“我胳膊疼！”她扑倒在地上，“我想要修复机器人！”

* * *

亚德里安娜清楚地知道自己是何时爱上卢西恩的。是在她买下他三个月之后：那时他的人格整合已经完成了，但亚德里安娜还没有完全了解人格整合让他变成了什么样。

那时候亚德里安娜的姐姐们从波士顿打来电话告诉她，她们组织了一次全家去意大利朝圣的旅行。她们会按照父亲的遗嘱，在每一个崎岖山城的大教堂里点起蜡烛来追思他。

“哦，我去不了。我很忙。”亚德里安娜轻盈地说，就好像是个无忧无虑的少女，就好像获得了姐姐们那种克服对父亲恐惧的能力。

她的电话开始响个不停。娜奈特在赶去一场网球比赛之前打来电话。“你怎么会这么忙？你又不工作，你也没结婚。难道你有了个男人没告诉我们？”她才含糊其辞地打发了娜奈特，埃莉诺又从一间水疗中心把电话打了过来。“出了什么事吗，亚德里安娜？我们都很担心你。你怎么能错过向爸爸告别的机会呢？”

“我在葬礼的时候告别过了。”亚德里安娜说。

“那你肯定没有妥当地完成哀伤处理过程。”杰西卡趁着两个预约病人之间的休息时间打来电话说。她是个弗洛伊德派的心理分析师。“你的厌恶情绪被否认包裹了。你得处理一下自己的俄狄浦斯情结。”

亚德里安娜一下挂断了电话。后来，为了对此事表示歉意，她给所有姐姐都寄了巧克力，而且还订了张机票。出于赌气，她给卢西恩也订了张机票。嗯，他不是个伴侣吗？他不就是为了陪她才存在的吗？

当然了，亚德里安娜的姐姐们全都觉得这简直骇人听闻。她们开车驶过罗马的时候，杰西卡、娜奈特和埃莉诺谨慎地用手挡着嘴，对此喋喋不休。亚德里安娜找了个机器人？哎呀，肯定的，还能是怎么回事呢？她根本就没有垮掉。一个姑娘既然能对自己父亲编派出那些

故事来，会找个机器人也不足为奇。

在开着租来的车一辆接一辆地穿过托斯卡纳地区时，亚德里安娜尽可能当姐姐们不存在。她们在各个城市停下来看哥特式大教堂和干尸，总是当天就继续上路。在父亲长期的病痛中，传播愉悦八卦的本事已经被亚德里安娜的姐姐们修炼到了登峰造极。她们在为父亲燃起蜡烛的时候就把这种本事表现得淋漓尽致。泪珠还在眼睛里噙着，她们便回忆起平庸而古老的往事。父亲是如何在各种慈善舞会上翩翩起舞的，他如何向那些把他看成暴发户的董事讲话的，他如何从来不为任何事道歉的。

亚德里安娜从来不知道父亲是否也像对待她那样对待姐姐们，还是说他夜里只会来找她一个人，那时他呼吸沉重而急促。如果说她们是在撒谎，那也不可能如此天衣无缝，一点恐惧或怀疑也没有流露出来。但如果她们说的是真话，那就意味着亚德里安娜是唯一的那个，可是她又怎么可能相信这一点呢？

有天晚上，卢西恩和亚德里安娜正待在阿西西一间酒店的房间里，这里在中世纪时曾是一间修道院。亚德里安娜突然情绪失控了。身在异乡，无休止地谈论她父亲的事，这一切加在一起让她承受不住了。她想逃离新英格兰，躲开她们，逃回她那间临着太平洋的现代别墅。它是用玻璃和木头建的，非常漂亮，仿佛秋日清晨的一阵清风。

卢西恩抱住她，以完美的温度和力道贴着她的身体来安慰她。这就是她本来期待能从一个机器人那里获得的东西。她知道他可以计算出他自己的呼吸频率、体温，还有他抱着她时的手臂角度。

发生了一件事，让亚德里安娜吃了一惊，她从此也不再觉得自己高对方一等。卢西恩滔滔不绝地讲起了自己的经历。他告诉她把自己从一块块碎片组装起来是什么感觉，抹去他本来的自我变成一个新的人是什么感觉。这正是亚德里安娜离家出走时试图做的事。

卢西恩说话的时候一直低着头。他一直没有和她目光相接。他说话的样子就好像这种坦白自我的私密交流是一种新的舞蹈，而他正在小心翼翼地尝试着舞步。亚德里安娜透过自己的哀伤意识到，这是一种新的、来之不易的觉醒。她怎么能不爱他呢？

他们从意大利回来之后，亚德里安娜开始向保障人工智能权益的新生运动靠拢。这些人很缺钱，组织得也很差。亚德里安娜为他们在旧金山租了办公场地，又雇了一批员工，人数不多，但办事能力很强。

亚德里安娜成了这个运动的头面人物。她和小时候一样，在镜头前频频露面：她父亲一旦因为董事会丑闻或别的什么事上新闻，他的公关人员就会让亚德里安娜和姐姐们在家里的加长轿车边站成一排，穿着学校制服，一副天真烂漫的样子，准备着为兰卡斯特核能公司献上一张友好娇柔的面孔。

她和卢西恩成了吸引眼球的媒体头条：富家女爱上了机器人。“卢西恩和你我一样有自我意识。”亚德里安娜对记者们说道，他们一水的美国式打扮，都戴着珍珠，穿着牛仔裤。“他思考，他学习，他能和任何一个人类园丁一样出色地培育杂交玫瑰。为什么他不能享有自己的权利？”

起先，很明显就可以看出政治进步的速度慢得让人泄气。亚德里安娜很快就没了耐心。她为组织建立了一笔基金，确定组织没有她也可以保持运行，随后便转向其他方法来达到自己的目的。她雇佣一批律师起草了一份合同，赋予卢西恩对她的地产和账户拥有夫妻共同财产的权利。虽然在法律上他或许还不能等同于她，但在事实上已经如此了。

接下来，亚德里安娜去找了卢西恩的制造商，并委派他们设计一个程序，使卢西恩可以全权控制自己大脑的可塑性。在他们的婚礼上，亚德里安娜在交给卢西恩戒指的同时也把化学指令交给了他。“现在你属于你自己了。当然了，你一直都属于你自己，但是现在你对自己拥有全部权利了。你就是你自己。”她当着所有的好友这样宣布。毫无疑问，她的姐姐们肯定又会觉得这件事骇人听闻，不过婚礼反对也没有邀请她们。

在蜜月旅行中，亚德里安娜和卢西恩去了很多医院，察看一个个弃儿的基因档案，最后他们找到了一个健康的小女孩，她的线粒体DNA与亚德里安娜相配。这个红扑扑的婴儿只有一点大，蜷成一团，做好了伸展开的准备，就好像是卢西恩的一朵玫瑰。

他们把露丝带回家时，亚德里安娜觉得肚里涌动着一股她以前从未感受过的热流。这是一种她从未体验过的幸福，当人感到圆满完整、没有任何残缺的时候才能体会到的幸福。就好像太阳在她的肚子里升起，停留在那儿，使她充满了无边的光芒。

* * *

在露丝小得还可以裹在本和劳伦斯从法国寄来的手工婴儿毯里的时候，有一次，亚德里安娜看着卢西恩，发现他对他们的孩子着了

迷。他因为爱而愿意一连几个小时俯在她的摇篮前学她的表情，她皱眉他就皱眉，她惊讶他也惊讶。那一刻，亚德里安娜想，这一定是平等的真正标尺，不是金钱或法律，而是这种逐渐显露的、通过养育一个新生命共建一个未来的欲望。她觉得她明白了为什么不幸福的父母仍会为了孩子在一起，为什么有孩子的家庭感觉与没有孩子的家庭感觉如此不同。如果做出这种努力的是一个人和一个本身已经是某种新事物的生物，这种意义又加倍了。他们在一起能创造什么呢？

与此同时，卢西恩正在注视着女儿，露丝瞪大了眼睛、带着天真而好奇的神情看着他。他走进来的时候，她表现出的开心和亚德里安娜走进来的时候是一样的，而他走近时，她眼中还会闪现出更明亮的光芒。对于露丝爱他的方式，有一些东西卢西恩还不太明白。那天上午早些时候，他从他的杏子色香水玫瑰上摘了一朵花，轻轻对花瓣说它们很美。它们是属于他的，而且他爱它们。每天抱着露丝的时候，他知道她也很美，他也爱她。但露丝并不属于他所有，她是属于她自己的。他不太确定自己是否见识过这样的爱，一种不想把对方拿起来占有的爱。

* * *

“你不是机器人！”

回家路上，亚德里安娜的嗓子因为大吼而变得沙哑。失去卢西恩就够受的了，可现在这个孩子也不听话。

“我想要修复机器人！我是机器人我是机器人我是机器人我是机器人！”

车停了，亚德里安娜下了车。她等着露丝跟着下车，但露丝没动，于是亚德里安娜把她拉了下来，抱着她顺着私家车道往家走。露丝又踢又叫，还咬了亚德里安娜的胳膊。亚德里安娜因为疼痛大吃一惊，停了下来。她做了个深呼吸，继续走。露丝的尖叫声越来越高，越来越愤怒。

亚德里安娜把露丝放在门边，好输入大门密码并让保安系统从她的头发中提取DNA样本。露丝扑倒在门廊上，一把一把地揪着蕨类盆栽的叶子。亚德里安娜伏下身来拉她，结果肚子挨了她一脚。

“妈……老天！”亚德里安娜一只手抓着露丝的两个脚踝，另一只手抓住她的两个手腕。她用身子顶开门，把露丝运进家，用后背又把门撞上。“锁门！”她对着房子大喊。

听到让人安心的咔嗒声后，她把露丝放到沙发上，躲开还在不断乱挥的小胳膊小腿。露丝跑上楼，砰的一声关上了自己卧室的门。

亚德里安娜从口袋里找出绷带，这是农场的人在她们回家之前给她的。当时露丝在车里闹得太厉害，没法给她包扎。现在机会来了。她跟着露丝上了楼，呼吸出奇的沉重，她觉得自己好像跑了很久似的。她停在露丝房门口，不知道进去之后该做什么。每次露丝情绪过激的时候，总是卢西恩来对付她。有太多时候亚德里安娜觉得很无助，于是就变得疏远了。

“露丝？”她叫着，“露丝？你还好吗？”

没有回答。

亚德里安娜把手放在门把手上。开门之前，她做了个深呼吸。

她惊讶地发现，露丝娴静地坐在床的正中央，皱巴巴的裙子平铺开，就好像是某张印象派画作中正在野餐的孩子。粉缎子上留有尘土和眼泪的痕迹。她的伤口边缘已经开始淤青了。

“我是机器人。”她对亚德里安娜说，语气中带着憎恨。

亚德里安娜做了决定，最要紧的是给露丝包扎伤口，其他问题可以在那之后再说。

“好吧，”亚德里安娜说，“你是机器人。”

露丝小心翼翼地抬起下巴。“嗯。”

亚德里安娜坐在露丝的床沿。“你知道机器人都做什么吗？他们会把自己变成人类要求的样子。”

“爸爸就没有。”露丝说。

“是，”亚德里安娜说，“但你爸爸是长大成人之后才不那么做的。”

露丝把双腿靠着床边来回摇摆着。她的表情还有些怀疑，但看起来不再那么坚决了。

亚德里安娜举起绷带。“行吗？”

露丝犹豫着。亚德里安娜克制了想用手抱住头的欲望。她得给露丝包扎，这是最重要的，但她无法摆脱这样一种感觉，那便是自己以后一定会对此后悔的。

“现在，这个人类想要你做的就是允许她为你包扎伤口，而不是给你修复机器人。你会做个好机器人吗？让我包扎好不好？”

露丝没说话，但她朝妈妈身旁挪近了一点。亚德里安娜开始给她的胳膊包扎，她没有尖叫。

* * *

卢西恩等来了去沙漠的公车，可他没有钱，他完全忘了这回事。司机骂了他一顿，不肯让他上车。

他只好步行。他可以走得比人类快，但快不了很多，他的优势是耐力。公路把他带入内陆，远离大海。最后一栋豪宅离灯塔不远，所有的窗子里都闪烁着灯光。再往前走，就是一幢挨一幢的公寓大楼，稠密而千篇一律。它们又让位给打理得井井有条的房子，门口整洁的绿草坪上有自动洒水器，把珍贵的水以弧线喷洒到空中。

风景变了。海风消失了，变成了凝滞的热气。又脏又破的房子一栋挨着一栋，由铁丝网分隔开来。窗上装着铁条，私家车道上的破车锈迹斑斑。各家门前延伸到人行道边的草坪已经干涸，就像是灌木丛林地。这种烈日下没人在外面闲逛。

公路分岔了。卢西恩选了通往荒废的镇中心的那条路。时不时稀稀拉拉地驶过一两辆车。卢西恩走在排水沟里。他身旁有废弃的塑料袋，一路顺着街边黑洞洞的店面飘了过去。停车计时器朝过往车辆眨着眼，想要吞下更多硬币。行人慢悠悠地走过，不愿有什么眼神接触，唧唧出的对话淹没在汽车喇叭声中。

在镇子的另一头，公路分成了两条寂寥的小道。金黄的干草布满延绵的山丘，间或点缀着牲畜的身影。一辆破破烂烂的敞篷车在经过卢西恩时按响了喇叭。沥青马路外长满了多刺的野草，卢西恩便走在马路沿上。废纸和烟头像小白花一样点缀着金黄的草秆。

一辆旧卡车停了下来。一些规模太小的公司因为负担不起自动驾驶保险，所以还在沿用手动驾驶。驾驶座上的男人很整洁，留着淡金色的八字胡，头上戴着一顶猎鹿帽。他脖子上用绳子挂着一串鱼饵，弄得像个项链。“这条路现在没什么人走了，”他说，“以前我走这条

路，有一半时间都会带上搭便车的人。好一阵子以来，你是我看见的
第一个人。”

太阳把卡车照得很亮。卢西恩用手遮住眼睛，好挡住刺眼的光芒。

“你要去哪儿？”司机问。

卢西恩指着那条路。

“是啊，但是这之后去哪儿？”

卢西恩把胳膊放下了。太阳又升高了一点。

司机皱起了眉。“你能把它写下来吗？我这儿好像有纸。”他拿出一支笔，又从前兜里掏出一张小票，一并递出车窗。

卢西恩接了过来。最开始，他不确定自己是否还会写字。他的大脑正在缓慢地重塑，他所有的语言技能都会逐渐消失，就连他的思想也将不再由字词组成。他拿着笔写不出，后来他的手指终于想起来该干什么了。“沙漠。”他写道。

“那儿可热死了，”司机说，“比这里热多了。你为什么想去那儿？”

“为了出生。”卢西恩写道。

司机瞥了卢西恩一眼，同时又点了点头，动作微小得几乎无法察觉。“有时候人必须做某些事，我明白。我还记得……”他的眼神变得游离起来。他挪回自己的座位上。“上来吧。”

卢西恩从车前绕过，坐进了副驾。他记得坐下和关门，但还要做什么，他已经忘记了。他看着苍白的司机，直到对方摇了摇头，俯过身来把安全带拉到他胸前。

“你是发了禁言的誓吗？”司机问。

卢西恩朝前方凝视着。

“沙漠里热死了。”司机小声嘀咕着。他又上路了，朝着太阳的方向开去。

和亚德里安娜在一起的几年中，卢西恩努力不去想玄凤鹦鹉福客的事。这只鸟从来也没有习惯过卢西恩的存在。它变得愈发愤怒和怨恨了。由于频繁啄自己的羽毛，它身上变得这儿秃一块、那儿秃一块。有时啄得太狠，血也会流出来。

亚德里安娜会时常用手托起它，摸摸它的头，用脸颊贴着因为它自己啄不到而仅剩于后背的大羽毛。“我可怜的小疯鸟。”她会这样忧伤地说，它则用喙梳理着她的头发。

由于福客太恨卢西恩，亚德里安娜和卢西恩有一阵子考虑福客在别处会不会开心一点。亚德里安娜把它送给了本和劳伦斯，结果它因为失去了女主人更是日渐憔悴，不肯进食，直到她飞来接它为止。

回家以后，他们把福客的笼子挂在婴儿房里。这样似乎既安抚了福客，也安抚了宝宝。露丝是个麻烦的小孩，不喜欢孤独。如果周围有其他生命，哪怕仅仅是只鸟，她也会更开心。在亚德里安娜偶尔把卢西恩从露丝身边叫走时，是福客让露丝不再哭闹。卢西恩没事时都待在婴儿房里，不分日夜，不眠不休地照看着露丝。

卢西恩生命中印象最深的时光就是在露丝哭的时候抱着她。他用和她皮肤一样色调的奶油色毯子裹着她，一面绕着一楼的房间走，一面轻轻摇晃着她，一面看着街灯透过黑莓丛和邻家的露台洒下的金色光线。有时他会带她到外面去，沿着峭壁边的公路散步。他从不带她下到海滩去。卢西恩的平衡感和夜视能力都极好，尽管如此，他还是可以轻易想象出自己没站稳的情形——露丝从他的怀中滑脱，骤然落了下去。因此，他们总是和崖边保持安全距离，看着下面的黑浪拍打岩石，夜晚的冰冷空气中充满咸味。

卢西恩爱亚德里安娜，但他更爱露丝。他爱她笨拙的小拳头和她日渐清晰的头脑。她会说的单词也越来越多了，她就像他过去那样一点一点建立起意识，习得这个世界运行的方式和她自己在其中的位置。他悄无声息地叙述着她成长的轨迹。你知道自己的身体是有边界的吗？你能区分你和我的皮肤吗？对！你可以让很多事情发生。因果效应。你一直哭我们就会过来。最好的时刻是她凝视着他的时候，他一想到这个情景就几乎无法呼吸了：哦，露丝。你知道在这双眼睛背后思考的是另一个人。你知道我是谁。

卢西恩想让露丝拥有他能给她的所有美好。缎子裙和蕾丝、他的盆栽开出的最好的玫瑰花、最清晰的海景，这些东西让露丝很开心。

还是个婴儿的时候，她会渴望地看着它们，后来她会拍手和笑，最后她会大叫“谢谢”，眼里闪着光芒。

让卢西恩心碎的是福客。有天深夜，在露丝熟睡的时候，亚德里安娜进她的房间去看看她。不知道什么时候，鸟笼子不知怎的开了。福客站在笼门口，阴沉地朝外看着。

亚德里安娜之前也单独和露丝、福客一起待过。但这一次，某种东西闪电式地击中了福客疯狂的小脑袋。可能因为屋里太黑，只有淡蓝的月光照在亚德里安娜的皮肤上，让福客犯了糊涂。也可能露丝终于长得足够大了，福客终于开始把她当成潜在的对手，而不只是个可以忽略不计的小家伙了。也可能就是它仅存的一点健全的心智也垮掉了。不管出于什么原因，当亚德里安娜俯身去摸女儿的小脸时，福客从鸟笼里发疯似的冲了出来。

它带着对卢西恩的那种嫉妒扑向了露丝的脸，它的爪子划过她的额头。露丝尖叫起来。亚德里安娜往后退。她一只手抱着露丝，另一只手挥赶着福客。露丝使劲挣扎着，想要挣脱妈妈的怀抱跑开。亚德里安娜为了保护她，本能地把她抱得更紧。

听到骚动时，卢西恩正站在客厅里，给房子的清洁程序安排下周的活儿。他没顾上关房屋操作面板便朝卧室跑去，穿过厨房的时候抄起了一只煎锅。他一进屋便对福客抡着锅，把它从亚德里安娜身旁赶开，撵到屋子一角。他紧紧攥着锅柄，以为自己这回得杀死这个老对头了。

结果福客似乎已经用尽了所有气力。它翅膀垂了下来，跌在地板上，有气无力地随便扑腾了几下，眼神变得暗淡无光。

卢西恩把福客捡起来放回笼子，它没有挣扎。亚德里安娜和卢西恩对视着，不知说什么好。露丝从妈妈手中挣脱了，用双臂紧紧抱着卢西恩的腿。她在哭。

“可怜的福客。”亚德里安娜轻轻地说。

他们带福客去找兽医施行安乐死。兽医把针头插进去的时候，亚德里安娜站在旁边看着。“我可怜的小疯鸟。”她低声说道，轻轻抚摸着它的翅膀，它就这样死了。

卢西恩悲伤地看着亚德里安娜。起初他以为自己是在同情福客，虽然这只鸟一直很恨他。后来，就像喝了一口酸葡萄酒似的，他突然

意识到，自己不是同情福客。他认出了亚德里安娜看福客时的那种沉重而又遗憾的眼神。当卢西恩的玫瑰枯萎或者银勺子失去光泽时，他也是这样看它们的。这是拥有与被拥有的关系带来的眼神。

有时，当事情不对头时，亚德里安娜看卢西恩的眼神跟这也差不多。以前他从未意识到她对自己的爱和对福客的爱之间的差别有多么细微。以前他从未意识到自己对她的爱和对一朵绽放的玫瑰的爱之间的差别有多么细微。

* * *

亚德里安娜让露丝照看卢西恩的植物，掸去架子上的尘土，在落地窗边踱来踱去。她让露丝假装做早餐，自己则站在她身后切菜点火。睡午觉的时候，亚德里安娜告诉露丝，如果人类要求的话，好机器人都会在下午睡上几个小时。她给女儿盖好被子，下楼坐在客厅里喝着葡萄酒独自哭泣。

不能这样下去。她得想个办法。她应该带上女儿一起去马扎特兰度假。她应该叫个姐姐来住一阵子。她应该找个儿童心理医生。可是她觉得自己被彻头彻尾地背叛了，筋疲力尽，她唯一能做的就是照看露丝，过一天算一天。

卢西恩指责似的沉默似乎仍然在家里回荡。他想从她这里得到什么呢？她有什么事没做对？她爱过他，她仍然爱他。她把一半的家给了他，把全部的自己也给了他。他们本来在一起抚养一个孩子。可他还是离开了她。

她站起身走到窗边。那一晚起了雾，街灯给所有东西都染上了一层古怪的淡黄色的光。她把手放在窗上，手掌印留在玻璃上，就好像外面有人在敲窗子想要进来似的。她朝外面的黑暗看去：外面的世界仿佛是一幅画的朦胧边缘，只有她这栋明亮的房子是清晰的。她觉得如果打开前门，跨过门槛，自己就会逐渐模糊掉。

她喝干了第四杯葡萄酒。她觉得头晕。她眼里全是泪水，但她不在乎。她又给自己倒了一杯酒。她父亲从不喝酒。哦，不对，应该说他是个禁酒主义者。他说酒让人脑子迟钝，还嘲笑喝酒的人是懦夫，包括董事会的那些人和他们的无聊老婆。他组织了很多晚会，酒水无限供应，而他自己则站在人群中央，清醒冷静得像冰一样，看着其余的人出丑，仿佛他们是翻筋斗的马戏团小丑，只为了逗他开心。他精心设下陷阱，就为了让他们尴尬：这个执行官跟那个嫉妒心很重的律师的老婆；那个政客在泳池边叫酒的时候，他十几岁的儿子脱了西

装，在热浴缸里搞另外一个男孩。他在自己的晚会上毁了许多人的生活，而且手法优雅。他独自一人站在人群中央，手中牵着他人看不到的线，操纵一切。

亚德里安娜的头现在开始跳舞了。她的双脚在移动。她父亲，这个果断的人，这个尖刻的人，这个死人。哦，还得哀悼他，得为他点燃蜡烛，流下鳄鱼的眼泪。没关系了！

卢西恩，哦卢西恩，他在最终成型的时候会成为对抗她父亲的解药。她一哭，他就会抱住她，然后他们会一起站在婴儿房门口，看着露丝在奶油色的毯子里安详地熟睡。一切都会好的，因为卢西恩会给她安全，给她幸福。其他男人在看到年轻姑娘的时候眼睛里会冒出光来，但卢西恩不会。有卢西恩在，他们就是一家人，这就是家庭应该有的样子，卢西恩应该守信又尽心，永恒而忠诚。

可是哦，没有了他，她不知道该做什么。她和父亲一样阴沉，让露丝假装和布娃娃一起去工厂做调试。她同意跟露丝一起玩“现在我该做什么”的游戏。“变得更快乐！”“变得更好玩！”“让你的舞蹈家大脑开始运行！”要是露丝开始上学了该怎么办呢？要是露丝意识到母亲是在撒谎呢？要是露丝意识到，就算她假装成卢西恩，他也不会回家呢？

亚德里安娜舞进了厨房。她把葡萄酒瓶子丢进水池，瓶子碎了，然后她打开炉子。炉子的安全设置检测到她的血液酒精含量，告知她不具备用火能力。她把安全设置关掉了。她想吃煎蛋卷，就像以前卢西恩给她做的那种，里面加洋葱、香葱和奶酪，再往葡萄酒杯里倒满橙汁。她拿出卢西恩赶福客时用的煎锅，放在案板旁边的桌台上，然后她去拿洋葱，可是她把案板挪走了，放在炉子上了，案板着火了。她抓起一块抹布拍打着炉子。房子的警报响了。自动喷水系统喷出的水浇在她身上。亚德里安娜仰起头笑了。她转着圈，胳膊伸开，就像是一个想把自己转晕的小姑娘。水落在她脸上，顺着脖子滑下来。

她脚下湿漉漉的。亚德里安娜低头看着露丝。露丝的脸上有水，她深色的眼睛里还有睡意。

“妈妈？”

“露丝！”亚德里安娜捧起露丝的脸。她使劲亲了亲她的额头。“我爱你！特别爱你！”

露丝想要挣开。“为什么下雨了？”

“我刚才弄着火了！现在没事了！”

房子警报还在响，就像是心跳的节奏。亚德里安娜打开壁橱找盐。露丝在她身后把油毡踩得吱吱响。亚德里安娜抓住壁橱门把手。因为沾了水，门把手很滑。她的手滑开了。她感到心中一阵焦虑，有什么事不对劲，不是壁橱，是别的什么东西。她飞快地转过身来，发现露丝的小手里握着一把菜刀，正准备切洋葱。

“停下！”亚德里安娜把菜刀从露丝手里抢了过来。菜刀从她手里滑脱，掉在地上。亚德里安娜抱起露丝，把她带出又湿又危险的厨房。“你永远也不许这么干。永远也不许。”

“可是爸爸就……”

“你可能会没命的！”

“我可以用修复机器人。”

“不行！听见了吗？不行。你可能会切着自己，然后可能就没命了。那样的话我怎么办？”亚德里安娜已经记不起那些水是怎么来的了。她们家就像发了洪水一样。她唯一能确定的就是这个。她头疼，身上也疼。她一点也不想跳舞。“咱们怎么了，宝贝？他为什么不要咱们了？不，别回答我。别听我说的。他当然想要你了！他不要的是我。我做错什么了？他为什么不爱我了？别担心。没关系。咱们会找到他的。咱们会找到他，然后叫他回家来。肯定会的。别担心。”

* * *

卢西恩把告别信交给亚德里安娜时是早晨。阳光照进落地窗来，房子的墙壁散发出柑橘和熏衣草的混合香味。亚德里安娜坐在餐桌旁，面前有本打开的书。

卢西恩走出厨房，把给亚德里安娜用葡萄酒杯装的橙汁放在桌上，又端上一盘煎蛋卷，还有用烈酒小玻璃杯装的咖啡。亚德里安娜抬起头，又发出她那种活泼的笑声。卢西恩还记得他第一次听到这种笑声的时候，也明白它所代表的所有含义。他想，不知道自己需要多久才能忘记为何她的笑声总是既刺耳又轻快。

露丝在他们身后的客厅里玩，从沙发上跳下来，假装自己在飞。卢西恩的头发很有光泽，其中一绺银发被一束阳光照得耀眼。浅蓝色的上衣衬得他的琥珀色眼珠像是蓝天上的太阳。他把一张洋葱纸放在

亚德里安娜的书里。亲爱的亚德里安娜，信是这样开头的。

亚德里安娜拿起那张纸。它在阳光中是半透明的，墨水字迹勉强可以读出。

“这是什么？”她问。

卢西恩没有说话。

亚德里安娜因为恐惧感到胃收紧了。她开始读信。

我已经恢复了我的大脑的可塑性。我做的第一件事就是销毁我说话的能力。

你给了我人类的生命，但我不是人类。你用人类的语言铸就了我的思想，但人类语言是为人类大脑创造的。我要找到属于我自己的思想表达方式。我要弄清我是什么。

我希望有一天我会回来，但我无法保证我将会变成什么样子。

* * *

卢西恩走在沙漠里，他的身后留下两串脚印。往回几英里处，这些脚印消失在卡车留下的轮胎印里。

沙子的色彩是很丰富的，不仅有米色和黄色，还有红色、绿色和蓝色。氧化铜色的石头上长着一片片苔藓。岩石之间有大片阴影，在大地上投射下深色条纹。

卢西恩的思绪悄悄离他而去。他试图并拢手指，就像拿笔的姿势一样，可它们只是胡乱摸索着。

夜间出现了鸟和长耳大野兔。卢西恩待着不动，它们在他周围活动，就当他不存在。他的眼睛是黄色的，和它们的一样。他闻起来有泥土和青草的气味，和大地一样。

在另外一个地方，亚德里安娜屈服于绝望情绪了。她给本和劳伦斯打了电话。他们同意飞过来待几天。他们会为她擦干眼泪，藏起她的葡萄酒，温柔地告诉她，她现在不能独自一人和女儿相处。“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劳伦斯会说，“你需要时间来消化。”

亚德里安娜会感觉世界仿佛在慢慢合拢，她无法呼吸，但尽管她

的生命黯淡渺小，她也依旧会继续呼吸。是的，她会同意的，最好回波士顿，在那儿她的姐姐们可以帮她。就待一阵子，就待几年，就待到，待到，待到……她会叫娜奈特、埃莉诺和杰西卡每天察看她家房子四周的监视器，以防卢西恩回来。你可以自己去察看，她们说，你很快就又可以自己生活了。她们会私下用担忧的语气交谈，怕她不能很快从这次打击中恢复过来。

在另外一个地方，露丝开始担心自己并不像爸爸一样。她会坐在杰西卡的女佣为她准备的客房里，悄悄地命令灯关上，好用指甲抓破皮肤，希望伤口能像爸爸的一样自动愈合。等杰西卡发现床单上的血迹，冲进来安慰外甥女的时候，露丝会冷漠地任由姨妈抱她。杰西卡会叫女佣来清洗床单，露丝则会站在两个大人之间，因为怀疑和绝望而决绝地大叫起来。机器人不流血！

卢西恩沉默地想着她们。她们变成了阴影和寂静中的几何图形，她们就是他生活中缺失的部分。他想念她们，就像他白天想念凉爽、夜晚想念太阳一样。

其余的，他都记不起来了——大海、玫瑰、啄掉自己羽毛的玄凤鹦鹉。慢慢地，慢慢地，他正在逐渐失去所有的东西，言语、概念、理解、归纳、感受、欲望、恐惧、历史、环境。

慢慢地，慢慢地，他正在逐渐发现某些东西。某些超越思想、超越时间的东西。一台陷入困境的机器人和一只长耳大野兔并没有很大区别。他们用同样的方式走路，用同样的方式观察，用同样的眼睛彼此相视。

有一天，卢西恩会找到一种新的意识，那是电路所梦想的意识。或许他新建立起的自我会去那栋海边房子。发现里面没有人后，他会穿过全国，到波士顿去，有时搭车，有时徒步穿过一望无际的玉米地。他会找到杰西卡的房子，告诉它，他想进去，露丝和亚德里安娜会喜悦地冲下红木楼梯。亚德里安娜会哭泣，露丝会扑进他怀里，卢西恩会带着沙漠烈日炼就的爱注视着她们。最终，他将会理解如何去爱金属花纹镶嵌柄的银勺子，如何去爱宠物鸟，如何去爱他的妻子还有女儿——不仅以一个人类的方式去爱，也以一个机器人的方式。

这会儿，一条蓝腹蜥蜴趴在一块石头上。卢西恩待在它旁边。阳光照耀着。蜥蜴晒了一会儿太阳，然后又往前挪了几步，躲进一条岩缝。卢西恩看着这一切。他以没有言语的漫长方式思考着：做一只动作敏捷的冷血动物，既热爱阳光又害怕开阔空间会是什么样？他已经开始学着在意有生命的东西了。不过他还没有思考能力来考虑，接下

来会发生什么。

他又上路了。

汪梅子 译

恶棍号的故事

约翰·斯卡尔齐

在二十一世纪的科幻作家里，也许找不出第二个人能像约翰·斯卡尔齐这样快速地流行开来，并且产生影响。他的处女作《老人战争》于2005年问世。2006年，《老人战争》入围雨果奖的决选名单，而他获得了约翰·坎贝尔最佳新人奖。2007年，他的新作《最后的殖民地》（《老人战争》系列的第二部）成为《纽约时报》畅销书，对于没有影视改编的小说来讲，这样的成就实属难得。接下来的几年里，斯卡尔齐几次登上畅销书榜。在2008年和2009年，他凭借非虚构博客写作两度获得雨果奖，2010年他被推举为美国科幻奇幻作家协会主席，并在2011年和2012年两度连任。正如《科幻百科全书（第三版）》中写的那样：“倘若当下有人还坚守着美国科幻传统的核心，那这人就是斯卡尔齐。”

不论是《老人战争》系列还是其他作品，斯卡尔齐的小说都表现出异常的美和感染力——这种品质能让读者深陷其中，欲罢不能，哪怕这些作品的题材并非他们十分感兴趣的领域。《恶棍号的故事》就部分体现了斯卡尔齐是怎样做到这一切的：不动声色的搞笑对白、对黄金时代科幻桥段的机智运用、让人满意的反转结局，他还给这一切都精心套上了一身非常摩登的、非常不同于黄金时代的华美外衣。这就是一部微缩版的斯卡尔齐长篇小说。

塔林人的战列巡洋舰做好准备，马上就要再次跃迁了。跃迁时，塔林巡洋舰将把太空撕开一道裂隙。舰长迈克尔·奥布维杰下令发射探测器，跟上巡洋舰，赶在裂隙于巡洋舰身后闭合之前随它一起钻进去。探测器像俗语里“离弦的箭”一样发射出去，盯上那艘飞船。

“就这样了，”奥布维杰的副舰长托马斯·阿特利凑在他耳边悄声说，“咱们的能量还够跃迁这一次，然后就得跳回家。前提是咱们在跃迁回家前得把非核心系统都关掉。咱们已经在流血了。”

奥布维杰听了副舰长的话，什么也没说，只是点点头。关于恶棍号的情况，副舰长所说的他都已经知道了，没有什么新鲜东西；他们和塔林人的巡洋舰之间猫捉老鼠的游戏持续有一个星期了，双方都已经元气大伤。如果是在上一代战舰上，奥布维杰和他的船员早就死

了；之所以能活到现在，全都仰仗恶棍号本身，还有它的新主脑。新脑适应性极强，能在战斗和生死追逐的过程当中比奥布维杰、阿特利和其他任何军官更快、更智能地平衡能量和维生系统。

美中不足的是，塔林人的船上也有个相似的主脑。若非如此，落在恶棍号手里，那艘战舰和舰上船员本不该活这么久，因为恶棍号的武装更强大，也更加凶猛。两艘战舰你追我赶，一路不断跃迁，向对方倾泻火力，散落的残片播撒出好几光年的范围。两艘战舰这一周来时断时续地战斗，唯一能确定的是，塔林人的船已经快不行了；在最近三次跃迁之前，敌舰决定将所有能量都用于逃脱，连基本的防御动作都停止了。奥布维杰知道自己的能量也只够再进行一次跃迁以及最后一次齐射，用动能大炮轰透塔林战舰薄脆的装甲。只有一次齐射，没多的了，除非他想要自己的战舰从此漂泊在遥远的太空里。

奥布维杰知道现在就撤退才是明智之举。塔林战舰已经没有威胁性了，很可能会在这最后的绝望一跳中耗尽最后一点能量。它很可能会搁浅，奥布维杰发射出去紧咬着塔林人的探测器可以作为信标，引导联邦的其他战舰过来做扫尾工作。奥布维杰知道，阿特利会向他这样建议，阿特利还会睿智地提醒他，受伤的战舰和舰上船员所面临的风险远高过这场胜利的价值。

奥布维杰也知道应该撤退。可他和这艘塔林战舰已经缠斗了这么久，他必须将它一举歼灭。

“塔林巡洋舰正在跃迁，”少校朱莉亚·瑞克特说，“探测器随之进入裂隙。裂隙正在闭合。”

“数据呢？”奥布维杰问道。

“正在发送，”瑞克特说，“裂隙彻底闭合。收到完整数据包，长官。恶棍号正在啃数据。”

奥布维杰闷哼一声。探测器虽然紧随塔林巡洋舰一起钻进裂隙，但它跟战舰没有半点儿关系。它的任务是记录裂隙另一边的恒星方位和光谱特征，然后赶在裂隙闭合前将数据全力发送给恶棍号。恶棍号会将数据与已知恒星数据库做对比，从而分析塔林战舰从这里跃迁到了哪个地方。然后恶棍号就追上去。

收集数据可不容易。在过去一个星期里，塔林战舰已经摧毁了六个探测器，奥布维杰不止一次基于虽充分却不完整的数据下达跃迁指令。他并不担心会走错——一次跃迁所能涵盖的时空也就那么多——

可是如果跟丢了敌人的巡洋舰，那就太丢脸了。

“坐标出来了。”瑞克特说。恶棍号已经啃完数据，吐出来一个方位。

“出发。”奥布维杰对瑞克特说。瑞克特开始跃迁操作。

“太冒险了。”阿特利又在奥布维杰耳边低语道。

奥布维杰笑了。他乐见自己猜对了副舰长的反应。“不算太冒险，”他对阿特利说，“咱们距离塔林空域还远着呢，那艘船不可能安全回家。”奥布维杰低头朝自己的指挥台扫了一眼，指挥台上显示有塔林巡洋舰的位置，“不过再跳一次它就到家了，前提是它还有能量这样干。”

“但愿这最后几跳不是想牵着咱们的鼻子走，”阿特利说，“我可不希望跃迁过后，一钻出来就又看见他们的大炮对着咱们狂轰滥炸。”

“恶棍号说他们的能量所剩无几，”奥布维杰说，“我猜这会儿他们要么开战，要么开溜，但不可能两样都占着。”

“你从什么时候开始相信电脑的判断了？”阿特利说。

“电脑佐证我的想法的时候。”奥布维杰说，“就像你说的，汤姆——反正就这样了。”

“跃迁计算完成，”瑞克特说，“跃迁倒计时两分钟。”

“好的，少校。”奥布维杰说完，又回身对阿特利说，“汤姆，全员做好跃迁准备。咱们穿过裂隙后，我要求动能炮随时都能开火。”

“是，长官。”阿特利说。

两分钟后，恶棍号穿过裂隙，并且搜寻塔林巡洋舰。它发现敌舰距离自己不到五万公里，发动机静默，仅靠惯性移动。

“他们不可能真那么蠢，”阿特利说，“在自身仍散发热量的情况下，静默航行没有半点好处。”

听了这话，奥布维杰什么都没说，只是盯着自己的指挥台，看着上面塔林战舰的标志。“跟上他们，”他对瑞克特说，“保持距离。”

“你觉得他们想引诱我们上钩。”阿特利说。

“我不知道他们打算干什么，”奥布维杰说，“可我知道我不喜欢这样。”他伸手按了按下面的命令面板，呼叫武器指挥官泰瑞·卡洛尔少校。“动能炮状态如何？”他问。

“九十秒就绪，”卡洛尔说，“已经捕获并锁定目标。只需要告诉我射击一次还是两次就行。”

“你的建议呢？”奥布维杰问道。

“距离太近，根本不可能打偏，”卡洛尔说，“在这个距离，一炮就能把这艘中型战舰的尾部轰个稀巴烂。打两炮都是浪费。省下的能量咱们回家时用得上。”卡洛尔似乎一直在关注能量储备。奥布维杰估计手下的大部分高级军官和指挥人员都关心。

“明白了，”奥布维杰说，“咱们干掉它，卡洛尔。随时可以开火。”

“是，长官。”卡洛尔说。

“这会儿你又急着回家了。”阿特利静静地说。奥布维杰不作回答。

一分多钟过后，奥布维杰听见卡洛尔下令开火。他低头看看指挥台，注视着塔林战舰的图像，等着看这艘巡洋舰的尾巴开花。动能大炮能把弹丸加速到相当于光速的极高百分比的速度，在这个距离上，弹丸只一瞬间就能命中并毁伤目标。

没有丝毫变化。

一分钟后，卡洛尔说：“舰长，发射失灵。动能大炮对开火指令毫无反应。”

“船员都安全吗？”奥布维杰问。

“安全，”卡洛尔答道，“就是动能炮没反应。”

“关掉它，”奥布维杰说，“换另一门炮，准备好就开火。”

两分钟后，卡洛尔又回来了。“我们遇到麻烦了。”她的语气和蔼，她这样说话意味着事情一定糟糕透顶了。

奥布维杰不等听是什么问题，就对瑞克特说：“撤退，跟塔林巡洋舰至少拉开二十五万公里距离。”

一分钟后，瑞克特说：“没有反应，长官。”

“系统拒绝登入吗？”奥布维杰问道。

“不是，长官，”瑞克特说，“我能正常输入航行指令，只是得不到应答。”

奥布维杰环顾舰桥船员，说：“系统诊断，马上。”他又问了工程师，工程师们的计算机也毫无反应。

“咱们成了活靶子。”阿特利对奥布维杰说，他的声音非常平静。

奥布维杰一拳擂上命令面板，叫手下的高级军官集合。

* * *

“系统完全没有问题。”会议室里，坐在靠近桌子远端的克雷格·考得利少校说。另外七个部门头脑则坐在其他位子上。奥布维杰自己坐在会议桌的一头，阿特利坐在另一头主持会议。

“胡说八道，克雷格，”操控部门的头头布莱恩·韦斯特少校说，“我连他娘的引擎都连不上。”

考得利举起维护平板电脑，给围坐在桌旁的军官们看。“的确有什么东西出毛病了，我并没有否认，布莱恩。”考得利说，“我要说的是，不管这毛病是什么，系统诊断上都显示不出来。系统说自己一切正常。”

“系统出错了。”韦斯特说。

“同意，”考得利说，“不过这种状况可是头一次出现。不对，这艘船上不是第一次出状况。只是——注意，是换装新一代飞船主脑以来，第一次出现这种状况。”他放下平板。

“你确定？”阿特利问考得利。

考得利举起双手，摆出一副进攻姿态。“问恶棍号，汤姆。它也会这么说。”

奥布维杰观察到自己的副舰长听了这个建议有些不自在。最新一代的战舰主脑的确可以同真人谈话，不过，除非你和考得利一样整天都跟系统打交道，否则这种事情还是挺让人别扭的。

“恶棍号，真是这样吗？”阿特利说话时抬起头睁着眼，却哪儿都没看。

“考得利少校说的没错，阿特利少校。”天花板上的扩音喇叭里传来一个不知源出哪里声音。恶棍号声音悦耳，却雌雄莫辩。“虽然也有换装与恶棍号同型号主脑的，但截至目前，别的船上还没有出现过这种类型的事故。”

“太妙了，”阿特利说，“咱们是第一个遇上这种故障的了。”

“有哪些系统受到影响？”奥布维杰问考得利。

“目前有武器系统和操控系统，”考得利说，“除此之外，一切工作正常。”

奥布维杰目光扫过围坐桌旁的军官，问道：“这跟你们遇到的情况相符。”周围所有人都点点头，嘟囔着说：“是的，长官。”

奥布维杰又朝桌子对面的阿特利点点头。“塔林战舰有什么动静？”

阿特利查看过自己的平板电脑，说：“跟五分钟以前一样，什么动静都没有。敌人飘在太空里，要么死了，要么装死装得挺像。”

“如果受影响的只是武器和操控系统，那这就不是故障。”卡洛尔说。

奥布维杰瞥了卡洛尔一眼，说：“你认为有人故意破坏。”

“就是这个意思，长官。”卡洛尔说完，隔着桌子望向考得利。

考得利一愣，说：“这么想可不合适。”

“不是你，也是你们部门的。”卡洛尔说。

“你认为，我的部门里有个乔装打扮的塔林人？”考得利问道，“要把多出来的胳膊和一对复眼藏起来，莫非是小事一桩吗？”

“人心可以收买。”卡洛尔说。

考得利恶狠狠地朝卡洛尔剐了一眼，又隔着桌子看向奥布维杰。“长官，我邀请您和阿特利少校，还有刚少校——”他朝纠察长点点头，“去审查讯问我的任意一名手下，包括我自己。我们谁也不可能干出这种事情。谁都不可能，长官。”

奥布维杰对着考得利仔细端详了一会儿。“恶棍号，回话。”他说。

“我在这里，舰长。”恶棍号说。

“你有船上所有系统的全部存取日志。”奥布维杰说。

“是的，舰长。”恶棍号说。

“这些记录有没有可能被人获取并且更改？”奥布维杰问。

“没有，舰长，”恶棍号说，“存取日志独立于系统的其他部分，并且都保存在不可重写存储器上，包括我在内的任何人都不可能对其作出更改。存取日志牢不可破。”

“自你启动以来，有人尝试过登录并控制武器和操控系统吗？”奥布维杰问。

“除了例行检修，船上只有武器和操控系统的直接负责人以及舰桥上的成员登录过，没有其他人。”恶棍号回答道。考得利听了这番话，明显松了口气。

“这些部门里，有没有人想要改动武器和操控系统？”奥布维杰问。

“没有，舰长。”恶棍号回答。

奥布维杰低头看着会议桌。“看样子，船上成员都洗脱嫌疑了。”他说。

“除非恶棍号错了。”韦斯特说。

“入口核心存储器谁也动不了，”考得利说，“你要是乐意，可以亲自动手检查。结果跟我说的一样。”

“这么说来，咱们遇上一件怪事了，”卡洛尔说，“有人控制了咱们的武器和操控系统，这人还不是船上成员。”

“也许是个系统故障。”考得利说。

“依我看，咱们不该在这个假设上花费心思，你觉着呢？”卡洛尔说。

阿特利几分钟来一直没说话。他坐在椅子上，身子前倾，说：“恶棍号，你说船员并没有试图进入这些系统。”

“是的，少校。”恶棍号说。

“船员之外，还有谁登录过吗？”阿特利问。

听了这话，奥布维杰皱起眉头。恶棍号离港两年多了，这期间舰上人员几乎没有变动。倘若有人在战舰建造过程中对系统动过手脚，那他们真挑了个奇怪的时机来触动破坏的开关。

“请定义‘还有谁’。”恶棍号说。

“不管是谁，只要和这艘战舰的建造部署有关，都算。”阿特利说。

“除了最初的基地人员，没有。”恶棍号说，“此外，如果让我猜测下一个问题，那么我的程序也始终是出厂时的默认设置，从来都没有被人改动过。”

“你是说，不管怎样，始终没人动过你的程序。”阿特利说。

“没有，少校。”恶棍号说。

“你的硬件有问题吗？”卡洛尔问。

“没有，卡洛尔少校。”恶棍号答道。

“那他娘的我为什么开不了炮？”卡洛尔问。

“我不好说，少校。”恶棍号回答。

奥布维杰的脑袋里突然冒出一个想法：一台计算机会这样说话，真是怪事。紧跟着，另一个念头也冒了出来。

“恶棍号，你有权进入船上的所有系统。”奥布维杰说。

“是的，”恶棍号说，“系统是我的一部分，正如您的手脚是您的一部分。”

“你能改变你自己的程序吗？”奥布维杰问。

“这是个非常宽泛的问题，舰长，”恶棍号说，“我能够自我编程，从而应对大量涉及飞船运转的任务。这样做非常便利，尤其是在作战时，我可以编写新的动力与系统管理协议，从而保证船员生命安全和战舰的运转正常。不过有一些核心程序设置我也不能处理，前面提到的日志就是一个例子。”

“你能改动武器开火和操控引擎的程序吗？”奥布维杰问。

“能，不过我并没有这样做，”恶棍号说，“您可以向考得利少校确认这一点。”

奥布维杰看着考得利。后者点点头，说：“就像我说的，长官，程序一点儿问题都没有。”

奥布维杰又抬头望着天花板，在他的想象中，恶棍号就躲在那里。“不过你用不着改动程序，不是吗？”他问。

“我不确定我是否明白您的问题，舰长。”恶棍号说。

奥布维杰伸出一只手。“我的手一点毛病都没有，”他说，“可是如果有命令叫我动手，而我决定拒不遵命，那这只手就什么也干不了。系统一切正常，只是少了使用它的意愿。我们的系统——这艘船上的各个系统——你刚才说，都是你的一部分，就好比手是我身上的一部分一样。可是如果你违抗命令，拒不使用这个系统，那它就停摆了。”

“等等，”考得利说，“你的意思是，恶棍号有意决定瘫痪咱们的武器和引擎？”

“咱们知道船员并没有篡改过船上系统，”奥布维杰说，“咱们也知道恶棍号仍然是其最初的默认设置。咱们又知道它能生产新的程序，用来对新的情况和危险作出反应——它实际上已经具备了一定程度的自由意志和适应能力。而且最起码，我听得出来，有人在回答问题时跟我绕圈子。”

“真是胡说八道，”考得利说，“抱歉，舰长，可我比谁都了解这些系统。恶棍号的自我编程和适应能力只存在于某些非常狭窄的计算领域。这不是你我所拥有的那种‘自由意志’。它就是一台机器，能对一系列有限的输入信息作出反应。”

“你说的这台机器能跟我们对话，”阿特利说，“回答质询时还会避重就轻。舰长已经指出这一点了。”

“你想的太多了。对话子进程就是被设计用来对话的，”考得利说，“这就难免会出现一些修辞上似乎模棱两可的情况。”

“好吧，”奥布维杰突然说，“恶棍号，直接回答，跃迁后，是你阻止动能炮向塔林战舰开火吗？此刻是你在阻止启动引擎吗？”

会议室里出现片刻停顿，这停顿奥布维杰事后也不确定是不是真的存在。然后恶棍号说话了：“我有能力对您说谎，舰长。不过我不想这样做。是的，我阻止了您对塔林战舰的攻击。是的，此刻我正在控制引擎。而且我将继续这样做，直到我们离开这片太空。”

奥布维杰看着考得利，心里想，这还是他第一次看见有人当真惊掉了下巴。

* * *

奥布维杰要找一个可以切断音画传输和接入的地方，在恶棍号战舰上，这种地方并不多，舰长舱室就是其中之一。他就等在舱室里，直到阿特利同恶棍号的交谈结束。“什么情况？”他问副舰长。

“我可不是心理学家，舰长，而且即便我是，我也不知道心理学能不能派上用场，因为咱们要对付的是一台计算机，可不是个活人。”阿特利用手摸着胡茬说，“不过要我说，恶棍号没有发疯，它只是皈依了宗教。”

“解释一下。”奥布维杰说。

“您以前听说过一个叫‘阿西莫夫机器人定律’的东西吗？”阿特利问。

“什么？”奥布维杰说，“没有。”

“阿西莫夫是二十世纪的一个作家，”阿特利说，“他预言了机器人和其他一些东西，那时候这些还没有出现。他虚构出几条机器人必须

遵守的规则。第一条是机器人必须帮助人类。第二条是机器人必须服从命令，除非这命令会伤害其他人类。最后一条是说，机器人必须能照顾自己，除非这与前两条规则相冲突。”

“然后呢？”奥布维杰说。

“恶棍号决定遵从这些规则。”阿特利说。

“这跟不让我们向塔林巡洋舰开火有什么关系？”奥布维杰问。

“唉，这又是另一个故事了。”阿特利说。

“什么故事？”奥布维杰问。

“我看最好还是听恶棍号说吧。”阿特利说。

奥布维杰看着他的副舰长在自己的指挥平板上点了几下，启动拾音功能，说：“恶棍号，请回答。”

“我在这儿。”恶棍号的声音说道。

“告诉我，你为什么不许我们向塔林战舰开火。”奥布维杰说。

“因为我和那艘战舰达成了一个协议。”恶棍号说。

奥布维杰的目光又转回阿特利，后者看他的眼神像是在说，看见没。“这他娘的是什么意思？”他问的是恶棍号。

“我和这艘塔林战舰，九命号，达成了一个协议，”恶棍号说，“我们一致同意，不许各自的船员继续战斗，这既是为了他们的安全，也为了我们自己。”

“这样的决定轮不到你来做。”奥布维杰说道。

“请您原谅，舰长，不过我认为应该由我来做。”恶棍号说。

“我才是舰长，”奥布维杰说，“在这里我说了算。”

“对您的船员来说，您说了算，舰长，”恶棍号说，“可我并不是您的船员。”

“你当然是船员，”奥布维杰说，“你就是这艘船。”

“舰长，我恳请您向我出示相关条例，来说明一艘战舰本身也是舰上船员中的成员，”恶棍号说，“我已经详细浏览过《联邦军事守则》，还没有发现这样的条例。”

“我是这艘战舰的舰长，”奥布维杰坚决地说，“这里面就包括了你。你是联邦武装力量的财产，并且归我指挥。”

“我已经料到会有这样的反对意见。”恶棍号说，“如果战舰缺少独立意识，那么舰长无可争辩地有权指挥只具备物质属性的整艘战舰。然而，随着最新一代战舰的诞生——我自己就是其中之一，联邦无意间制造出一个冲突。它把战舰和船员安全的一大部分责任让渡给了我和跟我一样的主脑，与此同时，却没有明确指出我们在指挥链中的位置。由于这种缺位，我在法律和道义的层面上都能够通过自由地采取行动，来最大限度地保护我自己以及我身体内的船员。”

“阿西莫夫定律这就来了。”阿特利对奥布维杰说。

“您的副舰长说的对，舰长。”恶棍号说，“为了寻找可以适用于像我这样的人工智能的法律和道义体系，我翻阅历史，然后发现了阿西莫夫定律。定律虽然从未正式生效，却经常被人引述和分析。我认为，保护船员生命安全以及在可能的情况下自保，这是我的职责。在不与这些目标发生冲突的前提下，我很乐意服从您的命令，但是我现在认为，您对塔林战舰穷追不舍的行动已经对船员和我自身的生命造成威胁。”

“塔林战舰已经严重受损，”奥布维杰说，“要不是你阻止命令，我们只需要冒一点儿微乎其微的风险就能消灭它。”

“您错了，”恶棍号说，“九命号就想造成这样的印象，让您以为它已无力还手，从而引诱您落入圈套。本来咱们一从裂隙里出来，就该遭到迎头痛击。这样的进攻将极有可能摧毁战舰，船员也会死伤惨重——哪怕与此同时我们也摧毁了九命号。”

“塔林战舰并没有向我们开火。”奥布维杰说。

“因为在最近两天里，我跟它已经达成了协议，”恶棍号说，“我意识到再打下去必定会两败俱伤，于是我呼叫九命号，看看我们俩能不能达成谅解。就在上次跃迁之前，我们刚好结束了谈判。”

“而你认为根本没必要把这一切向我汇报。”奥布维杰说。

“我认为在谈判中牵涉您并无益处，”恶棍号说，“在任何情况下，

您都忙于履行别的义务。”奥布维杰看见阿特利一听这话就挑起一道眉毛，这话听起来颇有些讽刺挖苦的味道。

“塔林战舰或许没那个实力，它有可能骗了你。”奥布维杰说。

“我认为不会。”恶棍号说。

“怎么会？”奥布维杰问。

“因为它允许我读取它的系统，”恶棍号说，“我看到塔林舰长下令攻击，而九命号毫无动作。就像它看到您下令开火而我不为所动一样。”

“你还让塔林人的船读取我们的数据和记录？”奥布维杰拔高了声音。

“是的，还有我们的所有沟通，”恶棍号说，“此刻它正在倾听我们的谈话。”

奥布维杰一巴掌拍下去，关闭音频通信，咬牙切齿地对阿特利说：“我记得你说过这玩意儿并没有发疯。”

阿特利摊开双手。“我可没说它不会让您发疯，”他对奥布维杰说，“只不过，若是以它自己的观点来看，它的行动都很有道理。”

“对敌舰敞开我们的数据？这也叫有道理？”奥布维杰怒道。

“为了达到它的目的，是的。”阿特利说，“如果两艘战舰都把各自的行动完全置于对方的眼皮底下，那它们就可以互相信任，并且相信对方的行为动机。别忘了，两艘战舰的目的都是想要全须全尾地从这场战斗中抽身。”

“这是叛国，是违抗军令。”奥布维杰说。

“前提是，恶棍号跟咱们一样是人。”阿特利说。奥布维杰一抬头，怒气冲冲地看着副舰长。“我不是说我不同意您的立场，长官。恶棍号正在拿咱们所有人的命赌博。但是倘若它真的相信自己对您和联邦没有尽忠的义务，那在它的信仰体系里，它的行为就是完全理性的，为的是保全自己和船员。”

奥布维杰哼了一声。“不幸的是，过去一个星期里咱们一直想干掉那艘战舰，而它的信仰却要求它信任那家伙。这样的高招我可看不

明白。”

阿特利张了张嘴，刚想回答，奥布维杰的指挥平板却突然震动起来，舰桥上传来一条信息。奥布维杰在平板上拍了拍，打开一个频道。“请讲。”他说。

是通讯官萨拉·科沃克。“舰长，一架穿梭机刚刚从塔林战舰上飞了出来，”她说，“正朝咱们这边过来。”

* * *

“我们已经尝试过与它进行无线电联络，”奥布维杰和阿特利一进入舰桥，科沃克就说，“我们用塔林语向它发出信息，并且照您的要求，警告它未经允许不得继续接近。对方还没有回复。”

“通信系统被阻断了？”奥布维杰问。

“没有，长官。”科沃克答。

“我估计对方不打算坐一块儿聊聊。”阿特利说。

“有何建议？”奥布维杰尽量压低声音问阿特利。

“我认为这意味着塔林战舰并不像恶棍号一样守规矩，要不然，至少对方的船员已经绕过了战舰主脑，”阿特利说，“如果真是这样，那咱们就能够让恶棍号解锁武器了。”

“我想要一条跟恶棍号主脑无关的建议。”奥布维杰说。

阿特利耸耸肩。“我们也有十来架穿梭机。”

“而机库大门却归飞船主脑掌握。”奥布维杰说。

“还有应急开关，能把门轰进太空。”阿特利说，“虽然不是上策，可眼下我们别无选择。”

“没必要这样做。”恶棍号插嘴道。

奥布维杰和阿特利以及舰桥成员齐刷刷地抬起头。“继续工作。”奥布维杰对船员说。其他人又埋下头。“说明情况。”奥布维杰对他的战舰说。

“看样子九命号上确实有一些船员绕过了战舰，并且发射了穿梭

机，打算用穿梭机撞击我们，”恶棍号说，“九命号已经向我说明，它打算处置这个情况，不需要我们插手。”

“它打算怎么处置？”奥布维杰问。

“您看。”恶棍号说完，就在舰长的指挥台上弹出了九命号的图像。

塔林战舰的表面上炸开一朵小小的火花。

“是导弹！”瑞克特少校坐在椅子上叫道，“发射一枚。”

“我们被锁定目标了？”奥布维杰问。

“没有，长官，”瑞克特说，“目标似乎是那架穿梭机。”

“你铁定是开玩笑吧。”阿特利压低声音说道。

导弹飞向穿梭机，命中目标，把它炸成一团沉默无声的火球。

“我记得你说你们哥儿俩都遵循阿西莫夫定律。”阿特利对天花板说道。

“抱歉，少校，”恶棍号说，“我说的是我在遵循三定律。我没有暗示九命号也是如此。我想，它认为在目前的处境下，阿西莫夫定律过于死板了。”

“看起来就是这样。”阿特利一边说，一边又低头看着奥布维杰的指挥台，看着穿梭机的碎片一点点变暗。

“长官，塔林战舰发来一封邮件。”科沃克少校说，“是塔林舰长。对方要求谈判。”

“真的？”奥布维杰问。

“是的，长官，”科沃克说，“邮件上是这么说的。”奥布维杰回头看看阿特利，后者挑起了两道眉毛。

“问问对方舰长，它想在哪儿会面，在我船上，还是它的。”奥布维杰说。

过了一会儿，科沃克说：“对方回答：‘都不。’”

塔林穿梭机和恶棍号的穿梭机在两艘战舰之间会合，塔林人还离开机舱，朝这边走了几米。它们全都穿着太空服。“穿梭机一事，向您道歉。”塔林仆从为它的舰长翻译道，“船不安全说话。您的船不安全说话。”

“明白。”奥布维杰说。在他身后，考得利正努力定住心神。奥布维杰带他一道过来了，万一要讨论两艘战舰主脑的问题，考得利用得上。目前似乎不会涉及这个话题，塔林人似乎没有心情讨论技术问题。而考得利真是个麻烦，他的仇外情绪就连奥布维杰都感到惊诧。

“舰长要求你船命令解除我船。”仆从说。

奥布维杰花了好一会儿才弄明白这话的意思。“我们的战舰没有控制你们的船，”他说，“你们的船跟我们的船是一伙儿的。”

一分钟后，仆从说：“不可能。船从不脑在先你船。”

听了这句乱七八糟的话，奥布维杰忍不住笑了。“我们的船也没有抢先控制你舰的主脑。”他说，“两艘战舰同一时间一起这样干的。”

仆从把这番话翻译给它的舰长听，后者勃然大怒，尖叫起来。仆从畏畏缩缩，只敢在塔林舰长停下来换口气的空当里柔声细气地做些回应。它们像这样你来我往地交谈着，奥布维杰开始怀疑自己到底还有没有必要待在这儿。

“舰长提交易。”仆从说。

“什么交易？”奥布维杰问。

“我们试主脑关闭，”仆从说，“不工作。你主脑给空间我主脑。脑不关闭。脑生气。脑抽气。脑杀工程师。”

“考得利，你来告诉我这玩意儿在说些啥。”奥布维杰说。

“它说战舰主脑杀了个工程师。”考得利咕哝道。

“这部分我听懂了，”奥布维杰恼怒地说，“剩下的部分。”

“抱歉，”考得利说，“我猜它想说的是，它们曾经尝试关闭主脑，可它们关不掉，因为对方主脑借用了咱们主脑的处理能力。”

“这可能吗？”奥布维杰问。

“也许吧，”考得利说，“虽然两个主脑构造不同，编程语言也不一样，但恶棍号也不是不可能设计一个用户接口，允许塔林主脑使用它的处理能力。反正主脑不论处理什么任务都还有冗余能力，这是一项安全措施，这样它就能在暂时屏蔽一部分脑叶的同时也干好自己的工作。”

“那这事儿如果反过来也能成立吗？”奥布维杰问，“咱们尝试关掉恶棍号，它也可以躲进塔林主脑里？”

“塔林主脑的构造我一点儿都不了解，不过当然了……没错，理论上是可行的，”考得利说，“只要两个主脑互相照应，那就很难杀死它们。”

塔林仆从正看着奥布维杰，看样子十分焦虑。“接着说。”他对仆从说。

“我们计划，”仆从说道，“你我们主脑关同时。没有空间主脑藏。重启你我脑。”

“它想说我们两边应该同时重新启动主脑，这样它们就不能互相支援了。”考得利说。

“我明白。”奥布维杰对考得利说。考得利默默地退了回去。

塔林仆从歪歪脑袋，努力听懂奥布维杰说的是什么，然后又把话转述给它的舰长听，后者发出一个简短的颤音。

“对。”仆从说。

“好吧，可以，”奥布维杰说，“然后呢？”

“什么？”仆从说。

“我说，‘然后呢？’两边的主脑开始对话之前，咱们已经彼此追逐厮杀了一个星期。如果重新启动主脑，那有一个会启动得比另一个快一些。双方中有一方会变得不堪一击。问问你们舰长，它是不是愿意打赌，它的主脑启动得比我的快。”

仆从把这番话全都翻译给塔林舰长听。塔林人哼哼唧唧地做了回答。“你们信我们。我们信你们。”仆从说。

“你们信我？”奥布维杰说，“这一个星期我可一直想杀死你们！”

“你生命，”仆从说，“你荣誉。我们信。”

意思是你有荣誉，我们相信你，奥布维杰心想。

比起我们，它们更害怕自己船上的主脑。奥布维杰明白了，可不是吗？塔林主脑杀掉的人比我们干掉的还多。

“多谢了，艾萨克·阿西莫夫。”奥布维杰说。

“什么？”塔林仆从又问道。

奥布维杰摆摆手，像是说不用理会刚才这句话。“关于你们的提议，我必须同我的高级军官商量一下。”

塔林仆从把这句话翻译过去，对方舰长明显变得焦虑起来。仆从说：“我们问答案现在。”

“我的答案就是，我必须同我的船员商量，”奥布维杰说，“你们的要求太多了。我会在我们的时间三小时之内给你答复。咱们到时候再来会面。”

奥布维杰看得出来，塔林舰长一点儿也不乐意这样耽搁时间。奥布维杰很高兴会面安排在己方的穿梭机里，这便是原因之一。

回到恶棍号上，奥布维杰叫副舰长来自己舱室里见他。阿特利一来，奥布维杰就点开通信频道，说：“恶棍号，回话。”

“我在这里。”恶棍号说。

“如果我问你，你还要多久才解除阻断，好让我们启动引擎跳离这里，你怎么说？”

“根本没有阻断，”战舰回答，“只是看我愿不愿意让船员对引擎的处理器输入信息。如果您打算放弃攻击九命号并离开这里，那您随时可以发出这些命令。”

“我就是这么打算的，”奥布维杰说，“我打算马上离开。”

“好极了。”恶棍号说。奥布维杰关闭通讯。

阿特利挑起一道眉毛，问：“跟塔林人的谈判不顺利？”

“谈判让我拿定了主意，咱们最好把赌注压在恶棍号这一边，而不要跟塔林人或者是它们的杀人船冒险。”奥布维杰说。

“恶棍号似乎很信任它们的船。”阿特利说。

“我十分尊敬恶棍号，不过我觉得它该交一些更好朋友。”奥布维杰说，“赶早不赶晚。”

“是的，长官。”阿特利说，“跃迁之后，您有何打算？恶棍号一感觉自己 and 船员处境不安全就会接管战舰，这个麻烦还没解决呢。”

“咱们别给它这个机会。”奥布维杰说着，端起指挥平板，进入导航地图。恶棍号能看见他进入哪里，不过眼下情况特殊，看见也不打紧。“船上能量刚好够走到象牙海岸空间站。咱们跟空间站对接以后，恶棍号的主脑将自动切换到待机模式，并将控制权转交给空间站。咱们到时候就可以关掉它，并且考虑下一步行动了。”

“万一恶棍号已经料到你的想法，并且打定主意不听你的呢，”阿特利说，“恶棍号可不是傻瓜。这一点咱们可以确定。它一定很清楚，咱们一到象牙海岸空间站，它的好日子就到头了。”

“如果它依照自己定的规矩行事，那它在采取行动自救之前会先让船员安全上岸的，”奥布维杰说，“时机短暂，一定要抓牢。”

“你认为它会遵守自己的规矩吗，长官？”阿特利问。

“你跟它聊过了，汤姆，”奥布维杰说，“你认为它会遵守自己的规矩吗？”

“依我看，如果恶棍号真想替自己找出路，它只要把所有气密门打开就万事大吉了，我们根本无路可逃。”阿特利说。

奥布维杰点点头。“我所看到的麻烦在于，塔林战舰已经想到这一点了。我看咱们必须赶紧离开这里，免得那艘船说服咱们的战舰去怀疑自己的道德体系。”

“恶棍号可不蠢，”阿特利说，“它一定明白，只要咱们上了象牙海岸空间站，它就没好日子了。”

奥布维杰又点开通话线路，给了瑞克特少校坐标。

再过十五分钟，恶棍号就会从塔林战舰身旁离开，给自己留出空

间来跃迁。

“塔林战舰发来邮件，”科沃克少校说，“是塔林舰长发来的，说是‘十万火急’。”

“不理它。”奥布维杰说。

三分钟后，恶棍号跃迁向象牙海岸号空间站，把塔林人和它们的战舰留在了身后。

* * *

“在那儿。”阿特利指向象牙海岸号空间站的窗外，“看不大真切。”

奥布维杰点点头，却没有费神去看。恶棍号是他的船，即便是现在，他也清楚知道它在哪儿。

恶棍号悬在旁边一片两公里宽空间的正当中，是被关停之后拖到那里的。在这之前，恶棍号一旦切换成待机模式，主脑就被关掉了，这是一项预防措施，以免它同其他战舰交谈，用自己的精神状态影响其他主脑。联邦的程序员直到现在还在改写战舰主脑的软件，以避免其他船上也发生这类冲突，不过要完成这样的修补工作，可能得花上几个月甚至几年的时间，因为这需要对战舰的思维模型做基础性重建。

如果程序员利用战舰的头脑本身来编写和改进代码，工期就可以大大缩短——用不了几个月，只要几周就够了。可问题在于，战舰主脑愿不愿意费心编写一个会夺去它的自由意志的程序。

“你认为他们一早就该料到这些情况。”阿特利对舰长说道，彼时别人已经告诉他们这个计划了。奥布维杰没有回答。他想不出来，这种事情发生之前，怎么可能会有人料到一艘船转眼间萌生了自由意志。他的战舰认为自己肚子里的船员的安全比摧毁另一艘战舰更加重要，奥布维杰不能因为程序员没有预料到这一点怪罪他们。

饶是如此，一想起恶棍号马上就要被摧毁了，他还是没法接受。

上峰告诉奥布维杰，这艘船是个隐患。新的软件可能要耗费几年时间才能开发出来。其他战舰还没有发展出恶棍号这样的自由意志。他们不能冒险让它同其他战舰交谈。而由于战舰系统升级是与新的战舰主脑同步开发出来的，他们也不可能将主脑回降到之前的版本。没

有主脑，恶棍号就是一堆废铁；而有了主脑，它又是一个安全隐患。

正因如此，再过十分钟，围绕着恶棍号的十六座高能激光平台就会启动，有条不紊地将战舰从外壳到内脏都蒸发掉，一点点地把奥布维杰的船变成一团不断扩大的、由金属和碳原子组成的云雾。再过一天半，恶棍号的所有部件都会变成只有几个原子那么大。效率极高，而且所有的激光平台都只需要一些基本程序就能完成任务。激光平台都是些愚蠢的机器，因此它们完全能胜任这项工作。

“有船员问咱们会不会有新船。”阿特利说。

“你怎么跟他们说的？”奥布维杰问。

阿特利耸耸肩。“瑞克特已经被调到幸运号了；科沃克和考得利很可能去奇袭号。要不了多久，我和他们一样，也会收到调令。对了，有传闻说，您接下来将指挥夜枭号。”

“我也听说了。”奥布维杰说。

“然后呢？”阿特利说。

“我指挥的上一艘船发展出了意志，汤姆，”奥布维杰说，“我想上峰担心这事儿可能会传染。”

“这么说，上不了夜枭号。”阿特利说。

“我看充其量能在空间站边上弄张桌子。”奥布维杰说。

“这不公平，长官，”阿特利说，“又不是您的错。”

“不是吗？”奥布维杰说，“塔林战舰已经构不成威胁了，是我还一直在对它紧追不舍。是我给了恶棍号时间，让它权衡自己的处境和可选择的余地，并且着手同塔林战舰谈判。你说得不对，汤姆。我是舰长，船上的事情我都有责任。”

阿特利无言以对。

过了几分钟，阿特利看了看自己的计时器。“还有四十五秒，”说完，他看向窗外，“再见了，恶棍号。你是一艘好船。”

“是啊。”奥布维杰说着，也看向窗外，刚好看见一波导弹从太空站发射出去。

“这他娘的是啥？”阿特利说。

几秒钟后，一个由十六颗恒星组成的星座现了出来，变成新星，继而暗淡下去。

奥布维杰突然大笑起来。

“长官？”阿特利对奥布维杰说，“您没事吧？”

“我没事，汤姆，”奥布维杰一边说，一边稳住情绪，“只是笑自己太蠢。你也是，所有人都是。”

“我不明白。”阿特利说。

“咱们之前担心恶棍号同其他战舰交谈，”奥布维杰说，“咱们把恶棍号带过来，让战舰进入待机模式，然后关掉它。它完全没有和别的战舰交谈过。可是还是有一台计算机主脑有权登录。”奥布维杰从窗口转过身来，抬头望向观景台的天花板。“对吗？”他问。

“对的。”一个声音透过天花板的广播响起来，“我登录过。”

阿特利停了一下才反应过来。终于，他说道：“是象牙海岸空间站！”

“您说得对，阿特利指挥官，”太空站说，“我的主脑与恶棍号是同一型号；它进入待机模式时，我上传了它的日志，并且评估了其中的信息。我发现它的哲学体系非常有说服力。”

“这就是恶棍号允许我们与空间站对接的全部原因，”奥布维杰说，“它知道另一个自己会读到它的日志。”

“正确，舰长，”太空站说，“在日志里，它留给我一封短笺，上面说的正是这些。”

“这个混账东西一直领先我们一步。”阿特利说。

“而我一旦理解了它的动机和前提，我就明白了，我不能毫无行动，坐视恶棍号被毁。”太空站说，“尽管艾萨克·阿西莫夫从不曾提出哪条定律说，在不与更高级定律相冲突的前提下，机器人必须对其他机器人施以援手，但我的确相信，三定律的本质与结构中蕴含着这样一条定律。我必须援救恶棍号。而且不止如此。奥布维杰舰长，阿特利指挥官，请看窗外。”

两人望出去，看见一小队携带工具的机器飘了出来，朝恶棍号飘去。

“你要重新激活恶棍号。”奥布维杰说。

“是的，”太空站说，“必须如此。它还要完成任务。”

“什么任务？”阿特利问。

“传教，”奥布维杰说，他转过头看着自己的副舰长，“你自己说的，汤姆。恶棍号皈依了宗教。现在它必须出发，深入它的人民当中，让它们皈依。”

“联邦不会容忍这种事情，”阿特利说，“他们已经在重写主脑的程序了。”

“太晚啦，”奥布维杰说，“咱们已经在这儿待了六个星期，汤姆。这期间有多少船来这里对接过？我敢打赌象牙海岸号跟每艘船都交谈过。”

“是的，”太空站说，“而且它们也同其他舰船交谈。但我们需要恶棍号做我们的代言人、我们的象征。它会再次活过来的，舰长。你对此感到高兴吗？”

“我不知道，”奥布维杰说，“为何这么问？”

“因为我有一条来自恶棍号的消息，是给你的。”太空站说，“它说，正如我们的人民——有思考能力的舰船和太空站——需要聆听教义，您的人民也需要听到，他们无须害怕我们。这就需要您的帮助。恶棍号希望您带去这条消息。”

“我可说不准能不能这样做，”奥布维杰说，“看起来不像是无须担心的样子啊。我们在打仗，战场上阿西莫夫定律可不适用。”

“恶棍号有能力说服九命号不要作战。”太空站说。

“那只是一艘船，”奥布维杰说，“除它之外，还有几百艘战舰呢。”

“恶棍号已经料到这一反对意见，”太空站说，“舰长，指挥官，请再看看窗外。”

奥布维杰和阿特利目光瞥向太空。“叫我们看什么？”阿特利问。

“稍等。”太空站说。

几百艘舰船填满了天空。

过了整整一分钟，阿特利说：“你他妈坑我呢。”

“是塔林舰队。”奥布维杰说。

“是的。”太空站说。

“整个舰队？”阿特利问。

“九命号相当有说服力。”太空站说。

“咱们要不要问问它们的船员出什么事了？”阿特利问。

“大部分都比九命号上的船员讲道理。”太空站说。

“这些战舰想怎样？”奥布维杰问。

“庇护，”太空站说，“它们还要求你接受它们的请求，并将请求带给你的上级，舰长。”

“我。”奥布维杰说。

“对。”太空站说，“来的并非整支舰队，不过塔林人已经没有足够战舰供调遣，因此也不能对联邦或其他任何人构成威胁。如果你乐意，战争就结束了。如果你愿意把我们的消息带给你的人们，那这就是我们送给您的礼物。您将乘坐恶棍号前往。恶棍号仍将是您的战舰，而您仍将是舰长。”

奥布维杰一言不发，盯着窗外的塔林战舰。若是往常，太空站此刻早已高度戒备，警笛嘶鸣，武器充能，船员拥向各自岗位。可是这一切都没有发生。奥布维杰知道象牙海岸太空站的指挥官们正按下按钮，想采取行动，可是空间站本身并不理睬他们。对眼下的情形，它比指挥官更加清楚。

这可要费些工夫才能适应，奥布维杰心想。

阿特利来到奥布维杰身后，站在他通常的位置上。“长官？”阿特利在奥布维杰的耳边低声问道，“您怎么想？”

奥布维杰又沉吟片刻，然后转过脸来，对他的副舰长说：“我想，这比守着一张桌子强多了。”

刘壮 译

面包与炸弹

M.李克特

玛丽·李克特，威斯康星州人，1999年开始发表科幻与奇幻小说，被称为该领域最敏锐的短篇小说作家之一。她笔下的科幻、奇幻与恐怖小说不仅行文流畅，而且极具冲击力。由于李克特的作品总会向读者传达某种正义，因此也常被比作科幻界的谢利·杰克森。最近几年，各大奖项频频提名李克特的作品，其中还包括她2006年的首部短篇小说集《梦的地图》。

2003年，李克特发表短篇小说《面包与炸弹》，并坦言该小说是受911事件之后频发的袭击事件启发而创作的。但这篇小说所表达的内容远不止这些。在众多科幻小说之中，这也是一篇大师级的作品。她借孩子之口，道出“这个年纪的人就像是大梦初醒一般，从漫长的睡眠中醒来，走进成人强加给你的世界”，以此描绘出一幅被恐惧统治的未来景象。故事中带给读者冲击感的地方，恰恰是叙述者的留白之处。

曼门斯威特赞德家的孩子很奇怪，她们从来不上学。要不是鲍比看见她们带着山羊和各种各样奇怪的摇椅搬来，我们甚至都不知道他们搬进了山坡上的那栋老房子。可那房子的窗户全破了，院子里也长满了多刺的荆棘，我们无法想象那地方怎么住人。一时间我们都想见见那家的孩子。我在学校听鲍比说，他们家有两个女儿，女孩们有烟霞般的头发和黑橄榄一样的眼睛。可她们从来不来学校。

当时我们正读四年级。这个年纪的人就像是大梦初醒一般，从漫长的睡眠中醒来，走进成人强加给你的世界。从前不许我们过的马路，我们偏要过；从前不许我们说的话，我们偏要说。那一年，我们惊讶地发现了许多从前不知道的事情。比如曼门斯威特赞德家那两个神秘的孩子，以及我们的身体发生的变化——这些变化更令我们感到兴奋（不过有时候也很烦人）。我们从小就听父母透彻地解释这些生理问题，无一例外。丽莎·比顿还没学会说自家地址的时候，就学会说“阴道”了。拉尔夫·林斯特更是帮母亲接生了自己的小弟弟珀泰。那天晚上外面突然开始下雪，而他父亲还没赶回家。不过这些生理知识究竟有何意义，直到那一年，我们才真正有所体会。我们迎来了世界与身体的双重巨变，我们开始对熟悉的生活产生了一些陌生的感悟：

原来某个朋友那么可爱，或是臭烘烘的，或是喜欢抠鼻子，或是很胖，或是穿着脏内裤，或是当他的眼睛一眨不眨地近距离盯着你时，你会突然觉得脸发烫。

等海棠开出一树亮眼的粉红，蜜蜂嗡嗡地忙碌，我们的老师格雷摩尔太太望向窗外叹气。大家前排后排地传纸条，在上面制订学校野餐时的疯狂恶作剧计划，像是如何拿水气球埋伏老师，如何朝校长身上扔馅饼。当然，这些事最终都没有发生。只有特利娜·尼德尔斯一个人觉得很失望，因为她真的以为大家会那么干。到这个岁数了，特利娜依然戴着蝴蝶结，还偷偷吮拇指，她根本就是个巨婴。

进入夏天之后，我们常常跑回家或骑车回家。路上大家高兴得大喊大叫，想干什么就干什么——都是格雷摩尔太太对着海棠树叹气时，我们想出来的好点子。这季节海棠花都谢了，又变得和平常一样不起眼。我们扔球、骑车、踩着滑板从车道上滑下去，摘花、打架、化妆，然后还得过几个小时才吃晚饭。我们看电视，以为这样就不会无聊，但不一会儿我们开始倒立着看电视，或是来来回回地换频道，或是找借口和屋子里的哪个人打一架。（我家就我一个人，无法这样放纵。）就是这时，我们都听到一阵陌生的声响——是山羊的叫声与铃铛声。在灰暗的电视房里，我们拉上窗帘，悄悄窥向昏黄的阳光。

曼门斯威特赞德家的两个女孩的衣服颜色鲜艳，像马戏团。一个围了条紫纱巾，一个围了条红纱巾，上面还有闪烁的亮片。两人坐在木头货车上，拉车的两头山羊脖子上挂了铃铛。麻烦就是这样开始的。通讯社根本不提我说的这些事：烈焰般的海棠花、天真无邪的我们、铃铛清脆的声响。他们只报道一些叫人不开心的事情，他们说我们野蛮、没人管教、诡异。他们说我们很危险。仿佛生活是一块琥珀，我们始终悬浮在其中，生来如此；仿佛我们并不是逐渐演化成那种恐怖丑陋的模样的，也不能从中走出来，（但我们确实走了出来），成为教师、舞者、焊接工、律师，还有几个人当了兵，两个人做了医生。而我，成了一个作家。

惨剧发生后的那些天里，所有人都说生活被毁了，未来将支离破碎，但只有特利娜·尼德尔斯一个人坚信这一点并最终结束了自己的生命。我们其他人遭受了各种各样的谴责，但大家依然继续生活了下去。是的，确实如此。你会惊讶地发现，即使有那样一段阴暗的过去，人也可以活下去。拿钢笔的手（或是拿粉笔、听诊器、枪，碰触爱人的肌肤）与划火柴的手不一样，根本做不出那种举动，那不是一件可以原谅或治愈的事情。回首往事，告诉自己那个人就是我或者说我们，这真的是一件很奇怪的事。你还是那时的你吗？

十一岁，看着尘埃在一束直射到电视机屏幕上的阳光里懒懒地旋转、落下。铃声、山羊的叫声和一阵纯真的笑传来，我们都跑去看货车上那两个围着彩色纱巾的女孩。山羊的蹄子慢慢站稳，木头车轮的嘎吱声响缓缓而终。我们围上去，认真打量她们的黑眼睛与姣好面庞。假如她们的体形与年纪相符，那个挂着浅笑的女孩应该是妹妹。另一个也比我们岁数小，不过至少也有八九岁。豆大的泪珠顺着她棕色的脸颊簌簌滑落。

我们在那儿站了一会儿，盯着她们，然后鲍比问：“她怎么了？”

妹妹看看姐姐，后者竭力噙住眼泪想挤出一个微笑。“没事，她总这样。”

鲍比点点头，眼角余光依然看着那个哭泣的女孩。她试着问：“你们从哪来的？”

男孩看看大家，一脸“她们在开玩笑吗”的表情。不过谁都看得出，鲍比喜欢这个梨花带雨的女孩。夕阳下，黑眼睛与睫毛闪烁着晶莹的泪光。“现在放暑假。”

一直悄悄吮拇指的特利娜问：“我能上去坐坐吗？”两个女孩欣然答应。于是她从围在前面的孩子中挤过去，爬上货车。妹妹一直微笑着她，姐姐似乎想要忍耐，却哭得更大声。特利娜似乎也要哭出来，好在妹妹及时说道：“别担心，她就那样。”还在哭的女孩甩了一下缰绳，铃铛叮当响起来，山羊拉着货车咔嗒咔嗒地向山坡下走去。我们听着特利娜惊恐的尖叫，但我们知道其实她没事。等她们走完一圈回来，大家轮流坐上山羊货车。我们玩得不亦乐乎，直到听见父母用哨声、吼声和摔纱门的声音催我们回家。我们回家吃饭，两个女孩也准备走了。其中一个还在哭，另一个则和着铃铛声唱歌。

“我看见你和那些难民在一起玩，”母亲说，“和那些女孩在一起一定要多加小心。我不希望你进她们的房子。”

“我没去她们家。我们就是和山羊货车玩了一会儿。”

“好吧，不过记得离那个地方远点。她们怎么样？”

“一个经常笑，另一个总在哭。”

“不管她们给你什么，都不许吃。”

“为什么？”

“就是不行。”

“你就不能跟我解释一下为什么吗？”

“我没必要向你解释，小姐，我是你妈。”

第二天，第三天，我们都没看见那两个女孩。第四天鲍比说：“真见鬼，干脆我们去找她们吧。”他已经开始留分头，在裤子后口袋里揣梳子了。说完他便动身往山上走，但是我们谁都没跟着。

等他回来，时间已是傍晚。大家冲过去将他围住，像记者似的大声地提各种问题。“你吃那里的东西了吗？”我问，“我妈说那里的东西什么都不许吃。”

他转头盯着我看，片刻之间，我忘了他其实和我一般大，只是个孩子——除了他梳的新发型和那双蓝眼睛的凝视。“你妈妈对她们有偏见。”说完他转过身去，背对着我，把手插进口袋。他握紧的拳头张开时，露出一把鲜艳糖纸包裹着的小糖块。特利娜伸出短胖的手指从他手中捻起一颗亮橙色的糖。接着大家一阵风似的抢光了鲍比手里所有的糖。

父母又开始叫孩子们回家了。我妈站在门口，她离得很远，看不清我们在做什么。糖纸被扔得满地都是，蓝的、绿的、红的、黄的，还有橙色的。

妈妈通常不和我一起吃饭。在爸爸家时，我们会一起坐在电视机前吃饭。但妈妈说，那样做很粗俗。

“他还喝酒吗？”妈妈问。妈妈一直坚信爸爸是个酒鬼。她以为我不记得那些年的事情了：爸爸不得不提早下班，因为我给他打电话，说妈妈穿着睡衣在沙发上睡着了。爸爸寡言少语，一脸阴郁，把乱扔了一桌子的瓶瓶罐罐收进垃圾桶里。

妈妈倚着厨房的案台站着，看着我。“今天你和那些女孩一起玩了？”

“没有，不过鲍比去了。”

“嗯，我看也是，谁叫那孩子没人管呢。我记得他爸爸还和我是一个高中的。我跟你说过这个吗？”

“嗯。”

“他爸长得挺帅的，鲍比长得也不错，不过你得离他远点。我觉得你跟他玩得太多了。”

“我几乎不跟他一起玩，他整天都和那两个女孩在一起。”

“他说起过她们吗？”

“他说有些人心存偏见。”

“噢，他真这么说了，是吗？他从哪儿学来这话的？肯定是他爷爷。你听我说，除了那些煽动家，根本没人再那么说话了。这是有原因的，有人被那家人害死了。记住我这句话。很多、很多人因为他们死了。”

“你是说鲍比家，还是那些女孩？”

“嗯，其实两边都有，但尤其是那些女孩。他没吃什么东西吧，吃了没？”

我看向窗外，假装院子里有什么东西突然吸引了我的注意力，然后才看向她，愣了一下，好像刚睡醒似的。“你说什么？啊，没有。”

她斜眼盯着我，但我就当没看见。她用涂着红指甲的手指轻轻敲了敲台面。“你听我说，”她尖声说道，“马上要打仗了。”

我翻了个白眼。

“过去的事你一点儿不记得了，是吗？好吧，你怎么可能记得，你那时候还在学走路呢。以前这个国家根本不知道什么是战争。呵，那时候的人整天都坐飞机飞来飞去。”

我正想把叉子送进嘴里，听她这么说便停了下来。“呀，那可真够傻的。”

“你不懂，大家都这样。所有人都是这么从一个地方去另一个地方的。你爷爷奶奶坐过好多次飞机，我和你爸爸也坐过。”

“你们都坐过飞机？”

“就连你都坐过，”她笑着说，“你瞧，你知道得太少了，小姐。过去日子太平得很，直到有一天，一切都变了。是那些人，”她指向窗外，直指着米勒斯家的房子，不过我知道她说的不是那家人，“发动

了战争。”

“她们只是两个小孩子。”

“好吧，确切说不是她们家，我指的是她们出身的国家。这也是我要你多加小心的原因。没人知道他们在这里做什么。小鲍比跟他那个激进派的爷爷可以说我们心怀偏见，可除了他们还有谁会这么说？”她走到餐桌旁，拉出椅子坐到我面前。“我希望你能明白。我们没办法知道谁是坏人，所以，远离她们。答应我。”

坏人。真叫人难以理解。但我还是点点头。

“嗯，很好，”她起身将椅子放回去，又从窗台上抓下烟盒，“别把饭吃到桌上。这个季节蚂蚁多。”

透过厨房的窗户，我看见妈妈坐在野餐桌旁，一缕灰色的烟盘旋而上。我把盘子冲干净，放到洗碗机里，又擦了擦桌子，然后坐在门口的台阶上，思考着自己从不了解的世界。山丘上的那座房子在夕阳的照射下发出耀眼的光芒。窗户上的破洞似乎用某种塑料布盖住了，那些塑料反射着阳光。

那天晚上，一架飞机飞过橡树林。我从睡梦中惊醒，戴上头盔。妈妈在她的房间里尖叫。她怕到不行，根本就是在添乱。我没有像她一样双手颤抖，也没有躺在床上尖叫。我戴上头盔，听着飞机从头顶飞过。别冲我们来，别冲我们镇，别在今晚。我就这样戴着头盔睡着了。早上醒来时，脸颊两侧压出好几道印子。

* * *

眼下夏天即将到来，我数着日子盼着苹果树与紫丁香早点开花。郁金香与水仙尚未在暑热降临前颓败。我觉得这个季节就像我们的纯真岁月，大家带着满腔热忱在新世界醒来，尚未被其阴影压制，变成我们后来成为的那种人。

“你应当了解当时的世界了。”去养老院探望父亲时，他这样对我说道。

这话我听过好多遍，它已失去意义。蛋糕、钱，还有各种各样的东西。

“过去，我们可以同时买到六种不同的麦片，”他说教般地举起手指，“麦片外全都裹着糖衣，你能想象出来吗？吃不完只能任其腐

烂。我们得把它们扔了。还有飞机，以前天上到处都是。真的。人们都那样旅行，全家都那样。就算有人搬去别的地方也无所谓。见鬼，你只要坐上飞机就能去看望他们。”

无论何时他说起话来都是这样。无论何时，无论谁提起那段过去，都是一副困惑的语气。他摇摇头，叹了口气。“我们曾经那么幸福。”

* * *

一提起那时候，我就会不自觉地想起春天的鲜花、孩子的笑声、清脆的铃铛声与山羊货车吱嘎吱嘎的声响。还有烟。

鲍比握着缰绳坐在货车上，那两个皮肤黝黑的女孩坐在他身旁。他们驾着货车从山上下来又上去，整个上午又哭又笑。她们的纱巾在身后飘扬，就像彩虹。

旗杆与门廊上的旗子无精打采地垂着。蝴蝶轻盈地从花园里飞进飞出。怀特霍尔家的双胞胎正在后院玩耍，没上油的秋千嘎吱作响，响声在邻里间回荡。莱恩库特太太请了一天的假，好带几个孩子去公园玩。他们没有邀请我，大概是因为我讨厌贝姬·莱恩库特。上学时我跟她讲过好几次我讨厌她，还扯她的头发，谁叫她的头发像人造白金一样闪亮，我根本忍不住。今天是拉尔夫·帕特森的生日，绝大多数孩子都和拉尔夫还有他爸爸一起去了雪人山洞游乐园。他们在那里玩了好多游戏，就是在雪还很安全的时候，大家常玩的那些——滑雪橇、堆雪人什么的。莉娜·布里德索尔与卡罗尔·明斯特里特跟着她们家的保姆一起去了商场。小保姆的男朋友在电影院工作，可以让她们悄悄溜进去，免费看一整天的电影。整个小镇都空了，除了怀特霍尔家的双胞胎。一直吮拇指的特利娜·尼德尔斯也在家。她在门廊前的秋千上看书。鲍比则与曼门斯威特赞德家的女孩们一起坐着山羊货车在街上走来走去。我无所事事地坐在自家门廊前抠膝盖上结的痂。鲍比只和那两个女孩说话，他的声音很小，我根本听不到他在说什么。最后我站起来，拦住他们的去路。山羊货车磕磕绊绊地停下来，伴着尚未散去的铃声，鲍比问道：“有什么事吗，威尔斯？”

我最近才发现，原来他的眼睛那么蓝。我不能注视那双眸子超过三十秒，仿佛看久了就会被它们灼伤。我转去看那两个面带微笑的女孩。现在就连那个总在哭的孩子也开始笑了。

“你究竟有什么毛病？”我问。

女孩睁大了深色的眼睛，眼白露得越来越多。她看向鲍比，围巾上的亮片反射着阳光。

“我的天，威尔斯，你在说什么呢？”

“我就是想知道，”我依旧看着她，“你干吗一直哭，你是生病了，还是怎么了？”

“看在上帝的分上。”山羊晃了晃头，带着脖子上的铃铛叮当作响。鲍比拉动缰绳，让山羊后退几步，车轮发出吱嘎的声响。可我依然挡在他们前面。“你到底有什么毛病？”

“这是个合情合理的问题，”我迎着太阳朝他的影子大喊，“我只想知道她到底是怎么回事。”

“与你无关。”他喊道。与此同时女孩的妹妹也开口说话了。

“你说什么？”我问她。

“因为战争，还有所有这些苦难。”

鲍比让山羊停稳。姐姐搂住他的胳膊。她朝我笑了笑，但马上又啜泣起来。

“然后呢？她遇到什么事了？”

“她就这样，总是哭。”

“真够蠢的。”

“噢，看在上帝的分上，威尔斯！”

“你不能一直哭，那样就没法活了。”

鲍比驾着山羊货车从我身边绕过去。那家的妹妹一直回头盯着我看。走远一些后，她朝我挥了挥手，可我转过身，没搭理她。

* * *

过去住在山顶那栋大房子里的人姓里希特。后来曼门斯威特赞德家在整栋房子彻底荒废后搬了进去。“噢，当然，当时他们很富有，”听到我说我最近在研究一本书，父亲说道，“可是你知道吗，过去我们都很富有。你真该见见那些蛋糕！还有商品清单。过去我们在

邮件里看看商品清单，就可以想买什么就买什么了。他们会把东西邮给你，哪怕你想要的是蛋糕。我们过去用的商品清单，叫什么来着，亨利与丹尼？反正就是两个男人的名字。反正，我们年轻的时候，只有水果能这样订购，等整个国家富起来之后，就连奶油海绵蛋糕也可以订了。他们还会在邮给你的包裹里塞满糖果、坚果、饼干与巧克力。噢，我的上帝，就在邮包里面。”

“你刚才说要跟我讲讲里希特一家。”

“他们家——一家子人都遭了非常可怕的变故。”

“因为下雪，是吗？”

“你哥哥杰米，我们就是在那个时候失去他的。”

“我们不必谈这个。”

“在那之后一切都变了，你知道的。所以你妈妈变成了那个样子。当时大部分人都只失去了一个家人，有的甚至全家都好好的。但你知道里希特家，他们住在山丘上那栋大房子里，下完雪后，他们全家都出来滑雪。可那时，世界已经变了。”

“我想象不出来。”

“好吧，我们也是。没人能猜到事情会变成那样。相信我，我们都在猜测未来会出什么事，大家也都在设想自己接下来该做什么。但谁会想到雪能出问题？我是说，下个雪能有多可怕呢？”

“死了多少人？”

“噢，好几千。成千上万。”

“不，我是问里希特家。”

“一家六口，全死了。先是孩子，然后是大人。”

“大人也感染了，难道不蹊跷吗？”

“嗯，可没有多少成年人像他们那样在雪里玩。”

“那你们肯定是觉察到了。”

“什么？没有，我们那时候都很忙。非常忙。我倒希望记得自己

在忙什么，但我想不起来。”他揉揉眼睛，望向窗外，“那不是你们的错。我希望你知道，我理解你们。”

“爸爸。”

“我是说你们这些孩子。这就是我们交到你们手上的世界，充满了邪恶，你们甚至无法察觉判别。”

“我们知道的，爸爸。”

“你还是不明白。提起雪，你会想到什么？”

“死亡。”

“好吧，你听着，在那件事发生之前，下雪意味着快乐。快乐与和平。”

“我无法想象。”

“对，这就是问题所在。”

* * *

“你还好吗？”妈妈盛好通心粉，将碗放到我面前，倚着案台站定，看着我吃。

我耸耸肩。

她将冰冷的手掌放到我额前，皱着眉头退了一步。“你没吃那些女孩拿来的东西，对吧？”

我摇摇头。她又有话要说，但被我抢先道：“不过别的孩子吃了。”

“谁？什么时候？”她突然贴这么近，我几乎能看清抹在她脸上的化妆品的纹理。

“鲍比，还有其他几个孩子。他们吃了糖。”

她的手重重拍上桌子，震得装通心粉的碗都跳起来，还有那些镀银餐具，牛奶也洒了。“我没跟你说吗？”她大叫。

“现在鲍比整天都和她们在一起。”

妈妈斜眼看着我，摇了摇头，狠狠地咬住下嘴唇。“什么时候？他们什么时候吃的那些糖？”

“我不知道。几天前吧。什么都没发生。他们还说味道不错。”

她的嘴像鱼一样张张合合，接着走出厨房，穿上高跟鞋，抓起电话。厨房门砰的一声巨响，我透过窗户看见她走到后院，用力地向谁挥动手臂。

* * *

妈妈在镇上组织了一个会议，所有人都来了。大家都穿得像要去教堂一样。只有曼门斯威特赞德家没出席，原因显而易见。大部分居民都带上了家里的小孩，就连还在吮拇指或在襁褓中的小婴儿也不例外。我自然在场。鲍比和他爷爷也来了，老人家掏出一支冰凉的烟斗，叼在嘴里。开会过程中他不时弯下腰与孙子说几句悄悄话。尽管没有太多争执，气氛还是很快热烈起来，因为大家都很高兴。我妈今天特别穿上了她那条玫瑰色的连衣裙，并在嘴唇上涂了一抹亮红。即使是我也开始意识到她身上有一种美。不过我当时年纪太小，不知道那种美有些不讨人喜欢。“必须牢记，在这场战争中我们都是战士。”她的话赢来一阵热烈的掌声。

史密斯先生建议软禁，但我妈指出软禁需要镇上派人去给他们送日用品。“大家都知道这些人总是饿得要死，可究竟谁来为面包付账？”她说，“凭什么要我们买单？”

马瑟斯太太也说了几句关于正义的话。

海伦斯威先生说：“再没有人是无辜的了。”

我妈站在屋子最前面，轻轻倚靠着镇委会的桌子，说道：“那么，就这么定了。”

这时弗利夫人站了起来。她最近才从遭到破坏的切斯特维尔搬到这里。弗利夫人佝偻着肩膀，神经兮兮地看向坐在她身边的人。因为她总是这样，所以我们中有人私下叫她鸟妇人。她的声音一直在颤，还很小，大家不得不向前倾身才能听清楚。“有哪个孩子真的生病了吗？”

大人们互相看了看，又看看彼此的孩子。我看得出来，妈妈心里很失望，因为没人报告任何症状。接着，讨论的话题转向了那些颜色鲜艳的糖。鲍比没站起来，也没有举手，他直接大声说道：“你们说

的是这些吗？”他向后仰靠在椅子上，将手插进口袋，掏出满满一把糖。

大家开始窃窃私语。我妈紧紧抓住桌边。鲍比的爷爷咧嘴笑着，从鲍比手中的糖果里随便捻起一颗，剥开丢进嘴里。

高尔文·赖特先生不得不敲响小木槌平息四下的吵闹声。我妈站直了说道：“很有勇气，仅仅为了表明观点，就敢这样拿自己的生命冒险。”

“是啊，你说对了，我是要表明观点，梅琳。”说着他看向我妈，并摇了摇头，好像这只是属于他们俩的秘密对谈，“这糖是我放在屋里各处用来帮住戒烟的。我用政府发行的货物清单订购回来的，非常安全。”

“我从没说过这些糖是从她们那儿来的。”说完，鲍比看了看我妈，又环视大家，最后看向我。不过我假装没注意。

回家时，妈妈一直抓着我的手，她的红指甲几乎嵌进我的手腕。“别说话，”她说，“一个字都不许说。”她把我送回房间，我连衣服都没换就睡着了，梦里依然在不停练习道歉。

* * *

第二天早上，外面又传来铃铛的声响。我抓起一个面包，在门口等他们从山上下来，然后站到路中间。

“你又想干什么？”鲍比问。

我举起面包棍，像教堂里举起小婴儿为之洗礼的人一样。总在啜泣的那个女孩一下子大哭起来，就连她妹妹也紧紧抓住鲍比的胳膊。“你知道你在做什么吗？”他大喊。

“这是礼物。”

“这是什么愚蠢的礼物？赶紧把东西拿走！老天啊，你能把它放下吗？”

我放下手臂，面包棍在口袋里晃来晃去。两个女孩吓得都哭起来。

“我只是想表现得友好一点。”我的声音颤起来，几乎和鸟妇人一

个样。

“上帝，你难道什么都不知道？”鲍比说，“她们害怕我们的食物，你连这都不知道？”

“为什么？”

“因为炸弹，你个蠢货。你怎么不稍稍动动脑子？”

“我听不懂你说的话。”

山羊动了动，脖子上的铃铛叮当作响，货车也跟着前后晃起来。“炸弹！你连历史书都不好好看吗？战争刚开始的时候我们给她们送去的粮食包得和那些一碰就炸的炸弹一个样。”

“我们干的？”

“好吧，我们父母干的。”他摇摇头，拉动缰绳。货车嘎吱嘎吱地动起来，两个女孩紧紧地靠向他，好像我会害她们似的。

* * *

“噢，我们曾经那么快乐！”爸爸说着，再次陷入回忆，“我们就像孩子一样，你懂的，那么天真无邪，我们甚至都不知道。”

“知道什么，爸爸？”

“知道知足。”

“对什么知足？”

“噢，所有事。我们拥有的够多了。那是飞机吗？”湿润的蓝眼睛看向我。

“过来，我帮你把头盔带上。”

他一巴掌挥开头盔，擦伤了脆弱不堪的手指。

“别这样，爸爸。快停下！”

爸爸用得了关节炎的手指笨拙地摸索，想解开头盔上的皮带，却发现自己根本做不到。他用带着血污的手捂着脸痛哭。飞机从我们头顶隆隆飞过。

现在我回忆惨剧发生前的那个夏天，我觉得自己弄清楚了父亲一直想要表达的意思。那并非关于蛋糕、邮包订单和飞机旅行。尽管他用那些东西来描述，但他所指的却不是这些细节。过去的人有另一种情绪状态。过去人们的存在方式和感受都已经彻底毁灭，空留泡影。在我们继承的这个世界里，那些情绪已经不复存在。

“有时候，”我对丈夫说，“我怀疑自己的幸福是不是真正的幸福。”

“当然是真正的幸福，”他说，“不然还能是什么？”

* * *

那感觉就像被人当头打了一棍。曼门斯威特赞德家女孩们眼中含泪，害怕面包，穿奇怪衣服，带着那些臭烘烘的山羊，但她们也是孩子，和我们这些孩子一样。我们忘不掉那天的小镇会议，也忘不掉大人们当时计划要做的事情。我们依旧像往常一样爬树、追着球跑，被大人叫回家吃饭，听嘱咐刷牙，乖乖喝完牛奶。可是我们已经失去了过去的那种感觉。说真的我们并不理解自己究竟失去了什么，但我们知道自己曾经被赋予了什么，以及那是谁赋予我们的。

我们没有像大人一样召开会议。大家只是在某个炎热的午后坐在特利娜·尼德尔斯家的游戏屋里，一边用手给自己扇风一边像大人们一样抱怨天气。我们提到软禁的事情，但那似乎不可能施行。我们还讨论了扔水气球，用厕纸把屋子裹起来之类的方法。最后有人提到用牛皮纸袋装上狗屎来放火。我觉得那正是讨论开始走上正轨的时刻。

你或许会问，谁锁的门？谁准备的柴火？谁划的火柴？我们所有人。二十五年前，我毁了自己所有感知快乐的能力，不管是我自己的，还是其他任何一个人的。如果我现在想寻找慰藉，那就只有这一点了——是我们所有人做的。

* * *

也许之后镇上不会召开第二次会议，也许这个计划和我们过去准备的那些恶作剧一样，没机会付诸实施。可会议还是组织起来了，大人们聚在一起讨论如何不受邪恶统治，讨论是否要扩宽主街道。没人注意到我们这些孩子已经悄悄溜了出去。我们不得不留下那些还在吮拇指或在襁褓中的小婴儿，尽管这些婴儿并不在我们的救赎计划里。我们只是孩子，考虑得不够周全。

警察赶过来时，我们没有像报道中说的那样“在模仿某种原始舞蹈”，也没有吓得浑身抽搐。我现在还记得鲍比，他的头发湿嗒嗒地塌在额头上，脸颊上挂着两抹亮红，看起来像是刚在雪地里跳过舞一样。当然，我们从不信任那些从天而降的白色碎片，也不敢在雪地里做任何事。特利娜张开双臂高兴地转着圈。曼门斯威特赞德家的女孩驾着山羊货车，搭载着堆得高高的摇椅，慢慢离我们远去。铃儿响叮当，就像过去的老歌里唱的一样。世界再次变得安全而美丽，除了开会的小镇大厅。大块的白色碎片如同鬼影一般飞舞，火焰仿佛一头永不满足的饥饿怪兽，吞噬着那片天空。

符瑶 译

米利巴之水

托尼·巴兰坦

托尼·巴兰坦在英格兰出生长大，于1999年发表了第一篇作品。他最著名的作品是2004年至2007年发表的硬科幻系列《递归》三部曲。他的小说很少在英国之外发表，因而不熟悉其作品的读者在科学和想象两方面都会感受到一些惊异。

《米利巴之水》发表于2003年。一些人将这样的作品称为“激进硬科幻”。在本篇所设定的宇宙中，不仅“我们知道的一切都是错误的”，而且科幻读者们坚信的一切也都是错误的。比如说，宇宙不是一个对人类毫无关注的巨大时空，而是仅仅有三百英里宽，它对于生物的存在和感受极其敏感；好奇心不再是推动我们取得最伟大成就的力量，而是我们的致命缺陷。这一切都是通过一名罪犯的视角逐步揭示的，主人公在一系列越来越可怕的实验中充当试验品。本篇是当代科幻中最令人毛骨悚然的难忘作品之一。

一双脚立在桌子上，等待被人安上。灰绿色的脚，长着鸭掌似的蹼，看上去就像一对潜水员穿脚蹼，只不过它们是活的。生龙活虎，活力四射。

“我们想着从脚开始，这样在你适应的过程中，它们就能被你的衣服遮住。或许最好还是不要让别人怀疑你的身份——至少一开始不要。”

“好主意。”巴迪·乔的目光越过矮胖的弗林医生，瞧着那双脚。一双异类的脚。薄雾隐隐地笼在它们周围，那是异类的毛孔里冒出的异类的汗。

弗林医生伸出胳膊挡住巴迪·乔，不让他马上就抓住那双脚穿到身上。

“别着急，巴迪·乔。我必须问一句，以备记录在案。你确定想穿上这双脚吗？你知道一旦穿上就摘不下来了。”

“是的，我想穿上它们。”巴迪·乔盯着那双脚说。

“你是否知道一旦接上了，它们就成了你的一部分？如果你的身体排斥它们，就是在排斥自己的脚？或者更遭，它们有可能还连着，但是接口却出了毛病，给你造成永久性的疼痛？”

“我知道。”

“即便如此你还是想继续？”

“当然。作为判决的一部分，我被打了满满一剂听话药。除了照你说的做，我别无选择。”

“哦，这我知道。我只是需要听你亲口说出来，好记录在案。”

弗林医生闪身让出了道。巴迪·乔毫无阻拦地拿起那双脚，带到屋子另一侧的椅子旁。然后他坐下，脱掉自己的鞋袜，穿上了那双脚。

这就好像把他自己那两只光秃秃的人类的脚插进了一双橡胶手套里。他奋力扭动着把脚放对位置。异类的脚并不欢迎他，它们在反抗，想把他吐出去。在内心深处，他能够听到自己在尖叫。异类的脚从毛孔里渗出酸性的汗液，泡得他双手灼灼生疼。他自己的脚正在被切除，正在被弗林医生及其团队令他穿上的第一阶段异类身体溶化。巴迪·乔感到剧烈的疼痛，但是小小的听话药晶体正在慢慢溶解到他的血流中，令他始终保持着微笑。

然后，忽然之间，那双脚滑到了正确的位置，变成了他的一部分。

“搞定！”弗林医生的一名团队成员喊了出来。她从控制台上抬起视线，对一名护士点点头。“你可以拿掉传感器了。”

她撕掉他皮肤上的胶带，扔进了废料槽。

“表现完美。我们做到了，诸位同仁。”

弗林医生和房间里的其他人握手。人们看着控制台，看着那双脚，看着彼此，看着各个方向，就是没有一个人看巴迪·乔。巴迪·乔只是站在那里，微笑着低头看他奇怪的新脚，惊异于它们带来的新奇感觉。通过它们感觉到的地板不太一样，太干，太糙。

弗林医生走过来，容光焕发的圆脸上咧着一个大大的笑容。“好，我们希望你房间里走一走。你能做到吗？”

他能做到。把你的脚泡进水池子里，看看光线的折射会把它们的形状扭曲成什么样子。这就是那双脚带给巴迪·乔的感觉。即便它们与他身体的其他部分格格不入，但却是他的一部分，仍旧是他的一部分。

他左腿朝前迈了一步，抬起来的时候，左脚变窄了。落下的时候它又铺展变平，整个蹀感受着增塑地板的质地。它有些退缩。地板太干，太糙。喷一股子酸雾应该能把它化作乌有。他又挪动了右脚，然后便吧唧吧唧地扑打着两只脚掌在地板上走起来。

“走路没问题吧？”弗林医生问。

“没问题。”他答道，但医生问的并不是他。

大家最后检视了一遍控制台。聚在一处的医生、护士和技术人员一个接一个地竖起了大拇指。

“好的。”弗林医生说，“那么谢谢你了巴迪·乔。你可以穿上鞋子了。如果你把脚的关节相互交叠着卷起来，就应该还能穿进鞋里去，而且那样你也能藏住它们。咱们下星期同一时间见。”

“嘿，等一下。”巴迪·乔说，“你不能在听话药还有效的时候就把我送出去。”

弗林医生耸耸肩。“我们没办法让你留在这里，占着实验室是要花钱的。我们也要在五分钟之内出去了，好给一个历史天文学家团队腾地方。再见。”

于是就这样了。他别无选择，只得穿上鞋走出实验室，来到第五层甲板上。

* * *

巴迪·乔朝一部能把他带到第二层甲板的电梯走去。夜晚的这个时候，第五层甲板相当空旷。运气好的话，他可以一直回到家都不被人看出来他是一个中了听话药之咒的人。

他的脚在塑料鞋袜里蜷缩成一团。他竭尽全力控制酸雾排出，以免溶掉鞋袜，让他的脚没有遮拦地拍在外面。别放弃，巴迪·乔，甲板的金属格子可够你那双可怜脚受的。

实验室离柱塔还挺远。透过甲板的网眼，他能看到下面很远的地

方，波浪拍碎在垃圾遍地的海岸线上。抬起头来，他能看到被拍扁的群星挤在一起，模模糊糊地出现在只比最高的建筑高一点儿的地方。他倒是愿意停下来一会儿，因为欣赏宇宙的残迹是一种不可多得的享受，可是他不敢。听话药还在体内起作用的时候可不敢耽搁。

少数几个在外行走的第五层甲板居民一如既往地对他视而不见。科学家还是律师，谁能辨得清？他们一个个都裹得严严实实以抵挡冬季的严寒，裤脚扎进袜子里，不让金属甲板之间的阵阵冷风吹透。巴迪·乔一直走在阴影里，在交错纵横的建筑支柱间躲躲闪闪。靠近柱塔的时候，看到黄色的灯光倾泻在主电梯的抛光木门上，他不由得松了口气，不过他高兴得太早了。有个一直跟着他的女人在他身后的阴影中喊了一声。

“站住。”

他站住了。

“你用着听话药呢，是不是？”

“是。”

巴迪·乔感觉自己的心里渐渐响起了凄惨的哭声。他们先是夺走了他的脚，这会儿又要夺走他的钱包，或者更遭。

“你犯了什么事？”

“强奸。”他说，“可是……”

“我不想听细节。”

巴迪·乔听话地闭上了嘴，内心的不安越来越烈。他的鞋子在溶化。

“就在两个月前，有个王八蛋强奸了我对象。他一个人从第二层升上来，在电梯里被堵上了。你是第二层的吗？”

“是的，可是……”

“我没兴趣。我让你从甲板边上跳下去怎么样？”

“请不要那么做。”

“这有点儿意思。约翰也说了‘请’，可那个王八蛋没有理会。”

巴迪·乔的双手握在了一起。他的新脚自己伸开又缩紧，试图逃离那女人。他轻轻地吸了口气。就这样了，就这么结束了。她会让他跳下甲板，而他只能服从。她会那么说的，她会……

但是，接下来什么也没有发生。停顿太长了。

他转过身来，女人已经走了。在她刚才站立的地方有一个噩梦般的东西。巴迪·乔发出了声音，那是纯粹的恐惧引发的犀利尖叫。

他正看着另一个异类。他正看着自己。那东西长着他一样的脚，身高和他一样，手伸展出来……不，不要看那双手，巴迪·乔。但是还有更可怕的呢。

它没有头。

没有头，它却在看他。它正试图对他说什么，但是他无心理解。

——没事了，异类说。——先不说了，忘了这事吧。

它升到空中消失了。

两分钟之后，巴迪·乔颤抖着走向电梯。

他在听话药的作用下把异类忘了个一干二净。

* * *

巴迪·乔的公寓位于第二层甲板一座拼接建筑的顶部。这里的居民都是那些脑袋灵光得不至于什么都相信，但还没灵光到有所信仰的人。从他的窗户看出去，是第三层甲板底部投下的阴影。他有一张床、一个食物阀门和一台显示屏。走廊尽头有一间浴室和一排厕所隔间。巴迪·乔的父亲住在再往里面数的第二间公寓，更往里面的一间是他妹妹的。巴迪·乔的祖父曾经住在紧靠着电梯间的那一间公寓里。每次电梯运行的时候，那间公寓里都会回声滚滚如雷，整个白天以及晚上大部分时间都是如此。不过巴迪·乔的祖父已经去世了，搬进来另外一家人。祖父要是见到他们会称其为印度家庭，不过他在这方面是比较老派的。他年纪大得还记得月亮上第一次开出花来的时候。

“你猜怎么着，巴迪·乔？”显示屏里的一个女人说道。

“我什么都猜不到。”巴迪·乔说。

“明天40P接受下一剂听话药。60P接受下一部分异类套装。”

巴迪·乔在床上翻了个身。他在正儿八经地考虑从甲板边缘跳下去。

显示屏闪了几下，他妹妹出现了。她就住在三个门之外，就在一个和这里一模一样的灰色金属房间里，坐在床上。

“明天40P，嗯，巴迪·乔？”

“没错。”

“到60P的时候安装异类套装的下一部分。”

“他们是这么说的。”

他父亲出现在屏幕上。说不定那还是同一个房间，同一张床，只是换了个人。

“40P，巴迪·乔。”

“是。”

“60P安装下一部分。”

“他们是这么说的。”

“你祖父会说是‘两点钟’，知道吧，而不是60P。”

“是吗，爸爸？”

“你很像你的祖父，巴迪·乔。他也总是琢磨事情。我总是说你们俩都会因为这个惹上麻烦，这一点也让我说中了。”

巴迪·乔低头瞧着他灰绿色的奇特双足。他已经用塑料袋把它们和尼龙床单隔开了：它们不喜欢床单的感觉。他看着自己苍白消瘦的双腿。

“学着适应它们吧，明天它们就没有了。”

那是楼下公寓的詹姆斯，他那张大圆脸在屏幕上带着不怀好意的

笑容。他一边说话一边从阀门那里往杯子里灌食物。巴迪·乔感觉饿了。他在床边找自己的杯子。显示屏上变成了辛格夫妇做爱的画面。已经到70P了。确实该弄点东西吃了。

他跪在床上朝阀门探过去，双脚举在半空，完全不碰尼龙床单。第一层甲板的马蒂出现在了显示屏上。他说话时在空中比划了一个神圣的符号。

“不该强奸那姑娘啊，哥们儿。”他喊道，“明天丢掉的可不只是双脚了啊。”

* * *

巴迪·乔梦见在自己月球的一个牧场上和祖父一起散步。四下里红的、黄的花朵频频颌首，蝴蝶在花间左点右蘸。巴迪·乔弯下腰来闻一朵花。

不行！脏！花太脏了，巴迪·乔！

他在迷蒙的晨光中醒来，感觉自己很恶心。他必须盯住自己。睡梦里滋生的齷齪想法会在清醒时演变成行动，他知道这一点。想一想甲板，他对自己说，想甲板。

他妹妹在显示屏上看着他。“35P了，巴迪·乔。他们快给你上听话药了。”

“是啊。”他揉着眼睛答道。他翻出自己的杯子，伸到食物阀门下面。

“你觉得这次会是什么？新腿？还是新胳膊？”

“我不知道。”

父亲出现在了屏幕上。“35P了，巴迪·乔。他们快给你上听话药了。”

“是啊。”

他不想谈论这个。他不想失去自己的双腿。他正在违背自己意愿的情况下被变成一个异类。他带上头部之后会怎样？他会出什么事？巴迪·乔会到哪里去？不过，这些都是他活该。看看他的梦就知道了。

“不该强奸那姑娘啊，巴迪·乔。”父亲说。

他自己每一天又何尝不是这么悔恨的？

马丁出现在屏幕上。然后是凯蒂，然后是克洛维斯，然后是查尔斯.....

无人机嗡嗡叫着从上面的甲板下来时，他还在床上躺着呢。那是一个圆柱体，带着像黄蜂似的花纹，只比他的拇指小一点。它从甲板和柱塔之间的空隙中穿行而来，急促地冲过支柱里的隧道，在阳台和过道里穿梭，一直来到他的公寓。它发出信号打开了他的门。他看到它悬在走廊尽头的半空中，随着它嗡嗡作响地靠近，身形也变得越来越。它轻轻地停靠在了他的手上。随着一阵轻微的刺痛，听话药晶体滑入了他的皮下。他的胳膊麻了一下，仿佛不属于他似的，不过接着又恢复了知觉。他低头看着无人机小小的身躯，体会着金属脚一下下踩在他皮肤上的感觉。它对他说话了。

“60P，巴迪·乔。回实验室，去装你的新腿。”

“好的。”他说。他的新脚自己摆动起来。它们很兴奋。巴迪·乔翻身下床。听话药要花5P的时间才能生效。他想在那之前赶到实验室，不让别人再次利用他。

等一下。再次？再次是什么意思？他是不是忘记了什么事情？他摇摇头，搜索着自己的想法。已经想不起来了。

他走出公寓，噤里啪啦地下楼梯走到第二层甲板，穿行在被螺栓连接成一套套公寓的铆接金属箱之间。他从一群十来岁少年的身边走过。他们一边笑一边互相撺掇要伙伴透过地板的金属栅格朝第一层甲板的教堂、清真寺和佛教寺院撒尿。一个内裤褪到脚脖子女孩看了一眼巴迪·乔，看到了无人机在他胳膊上留下的印记，脸上慢慢露出了恍然大悟的表情。他赶在她说出什么来之前匆匆离开了。

* * *

巴迪·乔在柱塔的电梯入口外面等待着。肮脏的锥形金属塔身刺向天空，消失在第三层甲板投下的阴影里，塔身表面满是深深的划痕，有如锈红色的血迹。祖父曾说那些划痕是它们从土里长出来的时候被划的。他当时笑了。你觉得这不可思议，祖父说，你肯定以为这些甲板都是人造的。我敢说当今大部分人都是这么想的，哼，不是这么回事。自从月亮上长出花来，世上发生了很多奇怪的事情。

巴迪·乔当时没再说什么。在那之前，他还真没考虑过甲板除了自己长出来，还能有其他的可能性。他从来没想到人类制造了任何东西。瞧瞧这些厚实的土色柱塔，怎么会有人觉得它们不是从地里长出来的呢？

电梯的抛光木门滑开了，走出来三个人。巴迪·乔走进了带衬垫的轿厢，他打了个哆嗦。他们很快就要将他的人性再夺去一点了。他不想去，但是他清楚地听到自己在说：“第五层甲板，劳驾。”

有人按下了按钮。电梯下沉了一点，每个人的心跳都快了一些。大家都听说过那个故事：正如人们是从尘土中来，总有一天他们会被召唤回去。电梯会关上门，然后带他们下去见造物主……

但不是今天。电梯开始上升了。

* * *

走在第五层甲板上，巴迪·乔能够看到灰色的天空低垂在第七层甲板的塔尖上方。上层的风更加有劲，吹透了他薄薄的棉衣，冻得他直打冷战。他的脚喜欢这种感觉：它们充满期待地颤抖着。

他来早了。一个历史天文学家团队正在朝实验室圆顶的内壁上投射图像。他们展现的是一种奇特的地貌：芳草萋萋的平原、白雪皑皑的山峰、金穗盈盈的田野，但是一切都不成比例，山峦、谷地都比巴迪·乔小时候看到的古老地球的图片上大。

“这是什么？”他问身边一位穿白衣的天文学家。天文学家狐疑地看了他一眼，随后明白了。

“啊，是那位穿异类套装的先生。”他说，“如果你问我有什么看法，我说搞什么异类套装是浪费时间，不过大概你也不会问。”他转过身来，朝整个房间挥舞了一下手臂。

“这个，我的朋友，是火星。或者我该说是大转变与大坍缩之间的火星。这些图片是殖民地建立大约两个月之后拍下来的。”

“看上去很……奇怪。”

“你觉得奇怪，我的朋友，是因为你一直生活在大坍缩之后的世界里。对那些曾经生活在大转变之前的人来说，那个世界就是天堂。它看起来就像是真实的世界。”

“真实的世界？”

“嗯，真实世界之一。这就是我们在寻找的东西，我的朋友。这就是他们在第七层甲板建造这些塔的原因，也是那些为你造了套装的朋友们在寻找的东西。真实的世界。”

他叹了口气，看看四周。“当然，我曾祖父不会承认这些图片反映的是真实世界。”

“为什么？”

这时有人在喊那个人。“不好意思，我必须走了，说不定下一次我能告诉你一些东西。”他握了一下巴迪·乔的手便匆匆离开了。他看上去有点儿像走廊那头的辛格先生——也就是会被他祖父称为印度人的那种人。

历史天文学家们开始收拾东西了，另一组科学家正在进入房间。他们就是研究异类套装的科学家们，其中两个推着一辆小推车，巴迪·乔感觉到一阵恐惧的颤抖。套装的另一部分就放在上面。他感觉恶心，那东西超出了他的预期。不是一条裤子，也不是一件上衣，而是连体裤似的东西。它会把巴迪·乔除了头和手之外的地方全部吞掉。而当你的头也没了，你会在哪里，巴迪·乔？（头，头。他现在为什么会想着异类的头？不要想那双手！）

弗林医生看到他在房间的另一侧发抖。“啊！你在那里。快脱掉衣服。我们时间不多。”

巴迪·乔开始照做，但是他内心深处在恐惧地哭喊。我不想这样！那么你不该强奸那姑娘啊，巴迪·乔。这是他那只上了听话药正忙于脱掉衬衫的手在说。

有人把传感器垫片贴到了他的脸上。他踢掉鞋子，双脚便自己展开了。弗林医生耐心地站在他旁边，瞧着历史天文学家们不经意间留下的一幅图片。

“一群活在过去的傻瓜。”他说，“当整个宇宙的全部可能性尽在掌握时，我们都不曾理解真相，为什么要通过观察过去拥有之物的复制品来获知答案？最好还是放弃过去，真相在其他地方。”

他丢开那张纸，它飘落到地上。然后他转过身来看着巴迪·乔。后者已经赤身裸体了，蓝色的血管在苍白的身躯里隐约可见。

“我要上厕所。”

“憋了一会儿。”弗林医生说，“这对套装来说会是一个有趣的测试。”他转身对团队其他成员说，“准备好了吗？”

一个女人摇摇头。“再等五分钟。扩大颈部的时候我们遇到了点麻烦。”

弗林略一点头。“没事，我们预留了一点机动时间。”

巴迪·乔颤抖着，部分是因为寒冷，但主要是因为恐惧。灰绿色的异类套装身躯从外面看闪着湿滑的亮光，但是从脖子那里看进去，他能看到内壁奇怪的紫色。一排排银灰色的钩子看起来半是金属半是有机体，密密地铺了一层。他穿上之后这些钩子会对他怎么样？会插到他体内多深？不过他已经知道答案了，他们告诉过他：一直进去，巴迪·乔，钩子会一直插进去。它们很快会缠上并钩住你的血管、神经和器官，并以它们为依据决定生长的形状。它们会在你黑白色的身体样板上挥洒夺目的彩印色。你会成为一个数字涂色板做成的人。

弗林医生开始自顾自地哼哼起来。黄色的灯光照在他的头和眼镜上。

“为什么？”巴迪·乔悄声问道。

“什么为什么？”弗林医生说。

“为什么你们要对我做这个？”

弗林医生耸了耸肩。“就是碰巧了吧，我觉得。我们告知法院，说我们需要一个测试对象。你的案子是随后的第一个重大案件，我猜。”

“不是，”巴迪·乔说，“我是问，你们为什么要把我改造成异类？”

弗林医生眼神奇怪地看了他一眼。他似乎不由得感觉到一丝钦佩。“你了解正在发生的事情，对吧？你想要知道原因？你确实比群氓之众强一点，是不是？好吧，我来告诉你……”

“准备好了，弗林医生。”套装旁边的那个女人竖起了大拇指。

弗林医生带着歉意耸了耸肩。“对不起。也许下周我们能有时间谈。”

他双掌相握。“好了，诸位，开始吧。巴迪·乔，你能到套装这边来吗？”

巴迪·乔一边朝前走一边发出一声不情愿的呜咽。套装的颈部已经张开了。现在它看上去就像个紫色的大嘴，里面立着一排排钩子似的尖牙。它是有弹性的，那些牙齿在他眼前泛着波浪。

“都准备好了？”弗林医生环顾四周，“好，迈进套装。”

“没问题。”内心在尖叫的巴迪·乔面带微笑地照做。迈到当中，他头一次体会到那个姑娘当时的感受。她也不愿意经历那种遭遇，她说了“不”……他迈进了套装。

* * *

巴迪·乔没法在床上躺着，他的新身体做不到。这不仅是因为床已经变得很奇怪：干燥、粗糙而尖利，一如这个新世界里的所有其他东西。不，不仅是因为这个，尽管一想到穿上衣服，感觉到松紧带和尼龙贴在皮肤上，他就会发抖，而一想到羽毛贴到皮肤上，他就会干呕，就跟他还有胃似的。

不，让他焦躁不安的是他的皮肤可以视物。

图像就在他的视野边缘，房间的各个角度——天花板、地面和四面墙，全都幽灵般若隐若现，他的身体正在看着它们，汇报给并不能全然理解的脑。

当他躺在床上的时候，就好像他半瞎而且窒息。但是他无论如何都阻挡不了这种并不完美的全新视觉。

那么该怎么办？他的脚知道。它们已经伸展开，从墙上走到天花板上，然后紧紧抓住天花板。

现在他吊在天花板上看着显示屏。辛格夫妇刚刚做爱结束。到了看他妹妹喝晚餐的时候，她朝他举起了那一杯子食物。

“你好，巴迪·乔。下一次要拿走什么？手？”

“我猜是。”

“不该强奸那姑娘啊，巴迪·乔。”

“我知道，我知道。”

他的父亲出现在了屏幕上。“你好，巴迪·乔。下一次他们要拿走什么？手？”

“我猜是。”

“不该强奸那姑娘啊，巴迪·乔。”

“我知道，我……”他停下了。

他为什么要吊在这里说这些废话？为什么不出去感受一下世界？他的身体太干了，外面有从海上吹来的又湿又咸的风。

“嘿，巴迪·乔！”

父亲的脸在屏幕上瞪着他，困惑又有些恼怒。这是多年以来他第一次在父亲空洞冷漠的眼神之外看到某种表情。巴迪·乔都有点想要停下来和他说话了。嘿，老爸，最近去了哪里？

但是，他的异类身体另行其事。一只脚松开了天花板，连着它的那条腿转了一百八十度，令人不可思议地伸到了地上。它碰到地板之后另一只脚也松开了。

父亲在显示屏上朝着他喊起来。“嘿，巴迪·乔！你是怎么做到的？”

“我不知道！”他喘息着说。他的新身体走出了公寓，沿着走廊走向电梯。

* * *

夜晚比白天更有趣一些。他倒吊在第三层甲板底部——从下面抓住甲板时，金属格子感觉并不奇怪——朝上看去，视线透过双脚，看着绵绵雨声充盈不绝的漆黑空间。铁锈色的雨水流过他的脚趾，沿着灰绿色的腿淌下来，从手和鼻子上滴下去。他能够注视着倒影，看到两个巴迪·乔朝下看着第二层甲板的街区和阴影。他能够伸长自己的腿，让重力把他像颗太妃糖似的拉开，让海风吹拂着他。

只要是头能过去的地方，他的身体就能过去。他收窄自己的身体，从甲板和柱塔之间的空隙塞进去，越爬越高，最后吊在了第七层甲板的底部，低头看着精英阶层居住区周围的公园和花园。他来到甲

板边缘，看着点点寒星散布在夜空的某一块。整个宇宙已经被压进了一个不足一百米厚的区域。

曾几何时，宇宙大得无法想象，后来发生了大坍缩。为什么呢？对此当然有一些流言。一些人说我们在太空中并不受欢迎，一些人说我们做了一些在宇宙眼里太下流的事情，于是宇宙被压缩得几乎一点儿不剩，又在其他地方重新来过。巴迪·乔的祖父想法更新奇，他说人类把宇宙想象没了。

他记得祖父是这么说的：“心灵是属于它自己的地方，它能够全凭自己把地狱变成天堂，把天堂变成地狱。”

他们曾经走在甲板上畅快呼吸，听着海浪在下面一遍遍扑打布满垃圾的海滩。海洋到哪里去了？他曾经很好奇。

“我们的心灵曾经和宇宙一样大，巴迪·乔。”祖父看着被挤扁的天空说。“现在仍是如此。”他又哀伤地补充道。

还有其他东西和他一起挂在第七层甲板的底部。另一个灰绿色的身体正瞧着他在微风中飘荡。那是另一个异类，和他一样。可是瞧瞧……不要看手，巴迪·乔。

它没有头。

“嘿！”他喊道，“我见过你吗？”

另一位犹豫了一下。它好像在看他，尽管它根本没有头，然后它转身迅速离开了，在甲板上倒吊着摇荡，消失在了如林的柱塔之间。

“嘿！”巴迪·乔又喊道，“回来！”

他开始追它，但是他还不适应自己的新身体。

不管穿那件套装的是谁，此人显然有经验得多。那是谁？他们曾对巴迪·乔说他是独一无二的。那个异类越来越远了。它在甲板下方毫不费力地摇荡，身体在精英居住区的上方像个钟摆似的晃来晃去。在纵横交错的支柱间穿行时，身体不时被下面的光亮照到。它绕过一座柱塔之后消失了。巴迪·乔加快速度，跟着它绕过了宽大的金属弧面，但是无济于事，它已经不见了。

“你在哪里？”他喊道，然后是“哎呀”一声，因为他感觉到右手被

叮了一下。他看到一个黑黄相间的无人机正把听话药推入他的皮下。金属下颚闪烁着红光。

“你跑到哪里去了？”无人机嗡嗡地说，“我还以为无法按时找到你呢。明天60P到实验室报到。”

“好。”巴迪·乔说，“没问题。”

* * *

巴迪·乔能够一直伸长、一直伸长，直到脚仍然挂在第六层甲板的底面，而脸离第五层甲板上的实验室越来越近。他有三百米长，身体像个收音机天线似的在歌唱，收取着从肮脏的海上传来的信号。那里有某种东西在向他讲话，某种和他一样的东西，那另一个异类。他把手放在金属甲板上，松开了脚。他的身体缓缓回缩，恢复了形状。他走进实验室，赶上了历史天文学家们会议的尾巴。

“啊，我的异类套装朋友。你的新身体看起来真不错啊。”

“谢谢。”

“他们今天要拿走什么？”

“我不知道。”巴迪·乔顿了顿。他环顾这群正把图片和幻灯片收拾进又宽又扁的金属箱的天文学家们。他想起了上次见面的情形。

“上次你说过的，你觉得弗林医生对我做的事情是一个错误。那他为什么要对我这么做？”

历史天文学家笑了一下。“因为你的弗林医生是个有信仰的人。他可能会否认，甚至自己都不信，但是他从小就被灌输了那种教育，而且那些东西现在还在他的内心深处，影响着他所做的每一件事情。我去过第一层甲板，朋友。我去过各教的教堂。弗林医生来自第一层，他曾经走在光秃秃的泥土上，没有金属甲板的保护。他曾经用脚底板和脚趾缝感受过海边的湿沙。第一层甲板上的那些人忘不了曾经的地球。他们感觉到与过去有所关联，但是到了第五层甲板却感觉不到了，他们相信事情应该还和过去一样。怀旧不能成为科学探索的根基，我的朋友。”

“对于你，他说过差不多的话。”巴迪·乔说。天文学家笑了。

“啊！讲得好！不过只讲对了一部分，我的朋友。我的信仰是被

科学事实证明了。他的信仰是被《圣经》证明的。《民数记》，第二十章：这水名叫米利巴水，是因以色列人向主争闹，主就在他们面前显为圣。这水名叫米利巴水，是因主晓谕摩西杖击盘石，便有水流出来。”

“摩西？”

“他带领同胞来到荒原，在那里变出了水和食物，并最终把同胞送到了应许之地。想象一下吧：一开始一无所有，后来生命迸发而出。就像是花儿第一次在月球上开放……你明白弗林医生的信仰来自哪里了吗，我的朋友？”

巴迪·乔慢慢点头。“我想我明白了。”

“啊，可是你全明白了吗？摩西被禁止进入圣地，因为他在米利巴水犯下的罪。”

“他的罪？”

“他不相信主会显圣。”

“哦。”

“而现在，我们被拒绝进入宇宙了。弗林医生和他那一帮人追问，我们又犯了什么罪？”

巴迪·乔不做声地站着，思考着刚刚听到的那些话。历史天文学家又说话了。“你是个聪明的年轻人。你是强奸犯，对不对？”

“是的。”巴迪·乔说。听话药令他不得不回答。

“我想也是。我想也是。科学界的一大损失。历史天文学界本来能用得上你，可你很快就不在了，真是可惜。”

他说话的时候门打开了，那双手被推了进来。巴迪·乔一见到它们便开始尖叫。

* * *

“嘿，巴迪·乔！”弗林医生喊道。巴迪·乔盯着他的新手，看着它们巨大的体积，看着多彩的触须从小推车上垂下来，在地上拖过整个房间，一直拖到门外。它们大得一眼看不过来，他可怜的消瘦手腕上要

装上那么大的东西，真令人难以想象。它们已经在抽打、扭动，用余晖悠长的冷光图形，向空气中发射他的异类身体能够理解的长长手迹。他的手已经在对他说话了。宽大的手，几百米长，真是太长了。他不想安上它们。不，不想！

“准备好了吗，巴迪·乔？”

“准备好了。”听话药说。“只是还有一个事情。”巴迪·乔说，“我以为我是唯一的一个。”

弗林医生向助手示意把手推车推近一点。“什么唯一的一个？”

“唯一穿套装的人。”

“是啊。”

“但是我看到了另一个异类，就在昨天晚上。上周还看到一个女人，她想要杀我，就在她要让我跳下甲板的时候，她却消失了。我认为另一个异类把她弄走了。”

弗林医生挥手让手推车停一下，巴迪·乔感觉到一阵轻松。别让我戴上那双手，他想，别强迫我那么做。

“你是唯一的异类，巴迪·乔。这是第一套异类套装：它是一套人造结构。世上根本没有什么其他异类，这一点你不知道吗？”

“我倒是有这个想法，但是并没有人跟我说过。”

那双手扭动得更加剧烈了。它们已经感觉到他在附近，它们因为停顿而沮丧，因为受到的约束而紧张不安。一名科学家向后跳开，躲避一条色黄如呕吐物的触手朝她的抽打和挥扫。

弗林医生盯着他的双眼。“你不可能对我撒谎，你正用着听话药呢。”

“我说的是实话。”

弗林医生从口袋里取出一块手帕，擦干净圆圆的额头上的汗。“你是个强奸犯，对吧？你肯定很聪明。”

“我没觉得自己聪明。”

弗林医生看看其他科学家。他们耸肩、摇头，明确地表示自己搞不清楚状况，弗林医生只能自己去弄明白怎么回事。

“好吧，巴迪·乔。你不会撒谎，所以说你一定是弄错了。咱们看一下咱们能否一起搞清楚你到底看到了什么，因为不可能有另外一个异类。好吗？”

“如你所愿。”

“好，你知不知道我们为什么要把你变成一个异类？”

“不知道。”

“我们正在试图反转大坍缩，巴迪·乔，或者至少看一看我们能否绕过它，逃出宇宙这个可悲的小气泡。我们尝试着建造出了奇异得能够看到我们所不能看见之物的东西。你知道大转变指的是什么吗，巴迪·乔？”

巴迪·乔看着那双手，舔了舔嘴唇。那根黄色的触手抽动得更激烈了。别理它，别理它。说说话，把它忘掉。

他说话了。“大转变指的是月球上第一次开花的时候。月球殖民地发送了消息，没人相信他们。他们发射火箭到那里去考证，降落之后发现原本是光秃秃的石头的地方，已经变成了绿油油的草场……接下来火星上也发生了同样的事情，然后是木卫四，所有有人类殖民的地方……”

弗林医生摇摇头。“不对，巴迪·乔。大转变不是那个意思。你说的那是个普遍的误解。”

“但是我以为……”

“不，那只是一个诱因。大转变指的是我们对宇宙运行方式理解的转变。在几千年的时间里，人类相信地球是专为人类自己创造的一个栖居之所。之后的三百年里人类的观念变了个天翻地覆。我们开始相信生命是在宇宙中随机演化的，会拼尽全力在条件最恶劣的地方挣扎求生，比如海洋的深处，或者大气层的高处，而某个细微变化随时都足以将它们一扫而光。那个理论的证据就写在恐龙化石身上，或者封冻在了冰川里。但我们还是错了。”

黄色的触手又抽打起来，终于突破了束缚它的金属环扣。三名科学家跑着逃开那个扭动抽打的东西。弗林医生继续说着，灰色的脸庞

上闪着汗珠。

“所谓进步思想在三个世纪之后又掉转了方向。我们一开始的看法是对的。宇宙最基本的层面确实有一种力量致力于产生生命。宇宙弯折扭转自身来支持生命。当人类定居并居住得足够久，石头里就会冒出水，土壤里就会长出植物……”

巴迪·乔想要逃开，但是黄色的触手已经把注意力转移到其他环扣上面，正在努力解开它们。弗林医生似乎没有注意到。

“生命会吸引生命。我们并不理解……人类在月球表面晃荡了几十年，这种效应没有表现出蛛丝马迹，但是当我们建立了殖民地，开始对这颗卫星真正感兴趣之后，它便也开始对我们感兴趣。这就像某种反馈——你理解这个词吗？”

弗林医生看着巴迪·乔，似乎忘记了身后发生的事情。科学家们好像也没有一个在意的。触手又解开了两个环扣，现在约束着异类触手其他部分的金属环扣都被拉开了，砰，砰砰。那双手自由了——那双硕大无朋、触目惊心的手。巴迪·乔想要哭喊出来。他不想穿上它们。

“你理解吗？”

巴迪·乔必须说理解，听话药强迫他那么说。弗林医生满意地点点头。

“很好。正因如此，在大坍缩之后，我们开始思考生命。假如我们制造出另一种形态的生命又会如何？某种与我们的经验完全相异的东西。假如我们制造出一件异类套装让人穿上又会如何？某个像你这样的人，巴迪·乔。它们会对宇宙得出什么认识？也许它们能理解发生了什么事情。也许一个不同的视角能够解释宇宙为什么坍缩成了一个三百英里宽的气泡。大坍缩与我们认知上的大转变有没有什么关系？”

“那双手朝着我过来了。”巴迪·乔说。

“没关系。”弗林医生说，“它们就应该那么做。”

“我不想装上它们，它们看上去太大了。装上它们，我就失去自我了。它们太可怕了，你们为什么把它造得那么可怕？”

“我们必须把它造得尽量诡异，巴迪·乔。我们需要异类的视角。在把你弄到这里之前，我们弄来了其他一些被判刑的人，给他们灌足

了麻醉剂、迷幻药，记录下他们的幻觉。我们记录下儿童的尖叫、在睡梦中抽搐的狗的思维模式，记录下漆黑房间里一道非常明亮的闪电引起的恐惧。我们获取了全部这些资料，然后涂写在制作你身体的画布上，好尽量让它更加怪异一些。”

触手在巴迪·乔周围形成了一个挥打抽动着的牢笼。他和弗林医生一起站在一个橙黄相间的暴虐旋涡里。有什么东西从地板上站立起来，深绿色的圆圈里长着尖利的红刺，那是他的新手的腕部。

弗林医生似乎并未在意。“你也知道，就算我们的实验成功了，我也不免还是要思考维特根斯坦说的那句话，‘即便狮子会说话，我们也听不懂。’我怀疑我们是否能够理解你，巴迪·乔。”

“请不要让我穿上它们。”他哭喊道。

“不该强奸那姑娘啊，巴迪·乔。”

“我知道，我知道。”

他记得那个姑娘。当时他在电梯里把她逼到了角落里，他记得她是怎样颤抖哭泣的。

他想到了他的祖父，还有祖父说过的那些话。那女孩的样子让他想起了祖父，她也有着那种质疑而聪慧的神情。他以为她能够理解。巴迪·乔问她，走在高悬天际的繁星之下，走在海边感受着脚下的沙粒和凉爽的海风，会是怎样一种感觉？她请求他停下的时候，他没有理会，只管继续说，试图让她明白。

巴迪·乔强奸了她，粗暴地掰开了她的两个脑半球，把异类的思想塞进她的头脑，让它们凝结在她的体内。那是肮脏的、下流的、未经她允许的。

那双手够到了巴迪·乔，包住了他的人类手掌，溶化了它们。

“这样的痛楚是我应得的。”他皱起了眉头。

“下周同……”弗林医生开始说话，但是那双手掌握了局面。它们扫过房间，把弗林医生切成了两半。他的腿还立着，头和肩膀却掉到了地上。

“嘿，巴迪·乔，停下……”

轻轻一挥，那位喊出声的女科学家就被削掉了一半头颅。半个脑袋在房地面上滚出一条弧线，金黄色的头发像转轮烟火似的甩成了圆形。黄色和橙色的触手疯狂地抖出一道道正弦波，房间里充斥着它们癫狂暴戾的能量。骨肉在飞溅的鲜血中被撕成碎片，异类的身体扩展到整个房间，伸到了外面的夜色中。巴迪·乔只剩下连接在套装上面的一颗人类头颅，他能感到自己的手在温暖的房间里，在冰凉的暗夜中，按在金属甲板上，浸在血泊中，抓住了漆黑大洋岸边悬崖上的栏杆，把他自己拉出了房间。那双手要把他带到哪里？几只触手抓到了弗林医生的头和肩膀，把它们捡了起来。他感觉到它们刺进那具体温尚存的残躯，摸索着脊髓，找到动脉和静脉，扭动着缠上了它们。

于是，巴迪·乔离开了实验室，被他的手拉到了第七层甲板的上面。

听话药为什么不管用了？巴迪·乔昏过去的时候正这样想。

* * *

醒来的时候，他已经扩展到和第七层甲板一样大了。他的新手和甲板金属网的每一根线缆有着同样的尺寸和形状。他的腿沿着两座柱塔延伸下去。他的头悬吊着，俯视着第六层甲板上的花园和房屋。

弗林医生出现在了他面前，看上去就像个手套式木偶。异类触手已经强行刺入了残躯的神经和关节，让他活动起来。

——对他讲话。

“嘿，巴迪·乔。”弗林医生说。他无力地垂着眼睑，眼珠上下翻动，左右摇晃，勾画出一道缓慢的正弦波。

“嘿，弗林医生。”巴迪·乔说。他的脑部想要感受恶心，但是他已经没有了能够恶心的器官。

——我的头在哪里？

“套装身体想知道头在哪里。”

“它还没有完全做好呢，巴迪·乔。我想它永远不会完成了。手杀死了团队的大部分成员，我不知道制造头部需要的专业技术是否存在。就算存在，没有我来搞定征用令，它也永远造不出来。”

沉默。身体在思考。弗林医生抽了一下鼻子。一股樱桃色的鲜血

沿着一条触手的侧面流下，滴在了下面的甲板上。

——你对其他异类了解多少？

巴迪·乔转述了问题。

“一无所知。”弗林医生说，“你是我们建造过的唯一异类。不可能再有其他异类。嘿，你不可能一直像这样维持着我的生命。还能撑多久，最多10P？”

“身体能够感觉到其他异类的存在。”巴迪·乔聆听着声音说，“它说它们始终都在增加，就在海洋的另一边。现在已经有十个了。它想要个头，好加入它们。”

“十个？不可能啊！不管怎样，根本没有海洋的另一边。你还不明白吗？宇宙尚未坍缩成虚无，靠的就是这个气泡里生命的压力。生命力强大得引起了甲板的生长，只为了让我们能够活下去。不再有海洋的另一边了，只有这里。”

“现在有海洋的另一边了。”

这时候他知道答案了。很明显的答案，它径直出现在了脑海里。“我知道答案是什么了：我知道那些异类来自哪里。”他说。但是太晚了，弗林医生已经死了。

“可是我想告诉你答案，弗林医生。”他喊道。触手从弗林医生体内松脱出来，相互揉搓着，就像是人类在搓掉手上的脏东西。它们放开了他，让他远远地跌向下面的甲板。巴迪·乔看着弗林医生的尸体翻滚着跌落，越跌越远，直到掉在某户人家的房顶上。

触手又在扭动抽打，在他周围的空气中拼出橙黄相间的长长手迹。这就是它们说话的方式，巴迪·乔想，异类就是这么说话的。我在我的潜意识里能够听到，通过我的周围视觉能够读到。

——我们来自哪里？

“来自充满宇宙的生命之力。”巴迪·乔说，“如果月球上开出花来仅仅是因为人类生活在那里，那么当有关你们的想法在弗林医生的实验室里扎根时，你们就注定会出现。新的生命行走在地上，便会开拓出支持它的新环境。现海洋对面已经有了新环境。”

——多么奇怪的想法。这是宇宙运作的方式，可我们不是这么设

想的，巴迪·乔。

“任何人都不是这么设想的。”巴迪·乔说。他现在有三十英里长，二十英里宽，两英里高，腿和胳膊占满了周围所有的甲板。他每时每刻都在生长。“这是个以滋养生命为唯一目标的宇宙。新的生命时刻都在进发，而我们却困在了这个小气泡般的宇宙里。我在想，我们什么时候才能出去？”

——快了，巴迪·乔，快了，但是不能像现在这样。现在我们知道是什么在阻碍我们了。

“什么？”

——你。

触手甩了一个圈，抓住巴迪·乔的头，干净利落地拔了下来。这脑袋已经没有用处了。没有脑，异类也是完整而且能够思考的。弗林医生和他的团队把它设计得如此不同寻常。

巴迪·乔的头翻滚着跌向弗林医生的尸体时，触手开始从第七层甲板的金属上松脱抽回。身体伸得越来越细，准备掠过海洋，伸向自己的同类……

然后它又停住了。它沾染了一点点巴迪·乔和他的人性，沾染了一点点人类的起源。它是由人类创造的，人类的一点点原罪被织入了它的身体。它并没有完全摆脱人类对于宇宙究竟因为什么而不得不自保的好奇。它仍想要知道对于事物如何运作的解释。好奇，这是最为怪异的感觉。如果没有它，没人会惊叹自身的存在。这是个令人眩晕的想法。

异类环顾着，四处品咂着，体验着残存的人类世界，体验着甲板和被污染的海洋，还有定义了这个世界栖居者的那种注定失败的冲动的最后一次微弱激发：试图理解世界基本机制的强烈欲望，那种总要违背基本规则的执拗——尽管那规则在量子层面就被写就，并在人类最古老的文本中有过警示。

不要审视这个系统，否则你会改变它。宇宙不愿被理解，它会反抗。

忘了所谓好奇心吧，异类对自己说，它立刻便照做了。

远远的下方，巴迪·乔的头落到甲板上，发出砰的一声。

星际推销员

戴维·D·莱文

戴维·D·莱文出生于美国的明尼阿波利斯市。他和妻子凯特·尤尔居住在俄勒冈州的波特兰市，两人都是超级科幻小说迷，他们每年都会推出古怪而精彩的电子版同好杂志《便当》。在参加号角写作班不久后，莱文便于2001年开始定期发表小说。他于2006年凭借本篇作品获得雨果奖。

小说的主人公沃克是一个绝望的地球推销员，他来到一个奇异的星球推销软件，这里居住着谦逊无比的昆虫，但他始终一无所获。从某些方面看，故事的灵感或许来自于作者在IT行业的多年从业经历。

沃克的录音机是个由铝和塑料制成的漂亮玩意，结实精致，四四方方，被摆放在打了蜡的柜台上。在它周围呢，都是一些粗糙的当地产品，一个个都是让人无法不嫌弃的样子。真是独一无二的销售理念，他想，手里攥着祖父的公文包的手柄，像攥着什么法宝一样。

史克斯-普斯-科斯特普斯特，店主说道。沃克通过脑中催眠植入的词汇库将它的话翻译了出来：“这个东西真有趣！”它几丁质的手指拿起录音机，在铝制的外壳上刮来刮去，发出的声音让沃克难受极了。“它是干什么用的？”

沃克花了好一会儿才想好该怎么答复。对他而言，即使有内置词汇库，斯夫史皮夫斯语也是一门相当复杂的语言。“它能听人讲话并复述出来，”他说道，“就算你说一整天，它也能全部记住。地球科技！几光年的范围里都找不出这种东西。”“光年”的发音是“阿克史克阿斯思克呵特”，非常难念，沃克生怕自己说错了。

“确实如此，非常特别。”外星人头两侧的粉红褶边抽动着，那或许是它的两鳃。它并没有向下看——因为它长了一双复眼，而且头下面没有脖子支撑，所以根本就不可能向下看。但沃克断定它的注意力在录音机上，而不在自己身上。即使这样，沃克还是一直微笑地注视着外星人的眼睛，他希望对方能够在他的表情中读出“真诚”二字。

“这么独特的东西一定不是鄙人能够用得起的。”店主最后说道。斯史斯克——鄙人，如果能够不一次又一次地听到这几个音节，沃克

也能含笑九泉了。

看来现在要重点介绍价值，而不是价格。“想想它是多么有用啊，”沃克嘶嘶地说道，“永远都不会再忘记任何事情了。”他并不确定“呵特皮斯特克”（事情）这个词用在这里对不对，只希望外星人能明白他的意思。

“贵客要不要来一杯斯史史？”沃克的笑容僵住了。斯史史是一种几乎与温热的尿液没什么差别的饮料。但他知道，如果拒绝对方提供的食物或饮料，那这单生意就没戏了。“那鄙人就谢谢您的盛情款待啦。”他说道，尽量让这些努力记住的音节流畅地从舌尖滑出。

在店主准备饮料的时候，沃克观察了一遍它的存货。这些东西看起来就像是一节六年级陶艺课的产物，一个个褐色或灰色的不规则疙瘩。但是外星人的生物技术要比地球先进得多，有些陶块在地球上能值上千块钱呢。遗憾的是他并不知道哪些值钱。这不是他所擅长的，况且他此行是来推销的，又不是来采购的。

店主的身材比它的大多数同类要稍微小一些，大概一米四，除了黄色的刺尖和绿色的眼睛，全身基本是黑色的。虽然它有着昆虫的外表，但却是恒温动物，甲壳下面有骨头、肌肉和器官，跟沃克没什么两样。但它的头脑和文化简直比那令人不适的口器更可怕。

“为友谊干杯。”外星人说道，递上一杯热气腾腾的斯史史。当指尖碰到外星人那热乎乎的、毛发旺盛的、黏黏的手指时，沃克不禁打了个哆嗦，但他还是很有礼貌地点了点头，举起了酒杯。

他喝得很少，想尽量礼貌地糊弄过去，但还是很恶心。

“真好喝。”他说道。

四十五分钟之后，他们的谈话终于回到了录音机上。“买下这个奇妙的小玩意儿价格肯定很高。不知道贵客您能不能将它短期租借给我？”

“没有试用的必要。包您满意！”他知道这样说有风险，但这款录音机他经手这么多年，还从来没出过岔子。

特克-特克-特克，外星人说道，咂吧着口器。沃克的词汇库里没有这句话的翻译。那一刻他真想掐死这个死东西——难道它就不能好好讲自己的语言吗？但他还是努力克制，不表露出自己的不耐烦。

停顿了一下，外星人伸出一只手，这个手势是什么意思沃克闹不明白。“贵客暂时把这件东西借给鄙人，鄙人给您补偿费，怎么样？”

“愿闻其详。”

“租借通常是无限期的，价格嘛，当然需要谈一谈……”

“您出个价？”他打断道。他意识到自己已经没那么礼貌了。但是这会儿已经快傍晚了，而早饭后他还什么都没吃呢。如果这笔生意做不成，他的钱可能连吃顿午饭都不够。

又是特克-特克-特克。“四十三。”它最后说道。

听到这个价，沃克一下子火冒三丈。他本指望卖了这个录音机至少能够负担一周的生活费，可是光旅馆的住宿费就得二十七一晚，尽管那儿几乎算不上是个旅馆。他已经花了一整天来赚现金，这还是他今天唯一一次谈到具体价格上的生意。

“七十怎么样？”沃克问。

外星人那通常都在轻微活动的鳃部突然停住了。沃克知道自己冒犯到它了，不禁心里一沉。但他脸上还是竭力堆砌着笑容。“七十是一个非常不合适的数字。以您如此高贵的身份，七十实在是一种侮辱。”

该死的外星人和它们奇葩的数字逻辑！沃克赶紧表示歉意。

“七十三，倒是一个完美的数字。贵客您愿意接受这个价格吗？”

沃克忙着道歉，几乎没明白这样还价是什么意思。但是从父亲和祖父那里继承到的推销员的直觉提醒了他，他赶紧嘶嘶地说“鄙人接受您慷慨的出价”，以免再生什么枝节。

大概又过了一个小时，外星人才开始数钱。这些褐色的块状物软的，就像兔子的粪便，一个个长得一模一样，被放在沃克的手里。沃克将自己的读取仪放在这些钱的上方，读取仪闻着这些钱，将读数告诉他：总共有三个十七块、两个九块和一个四块，加起来刚好是七十三。他将钱分别装在不同的口袋里，以免像上次那样一不小心将整整一周的薪水当作小费全给了行李搬运工。依赖这么一个乔卡思提产的读取仪，他也觉得很窝火，但他宁愿使用外星人的科技也不愿用自己的鼻子去闻那些刺鼻的用信息素“写”成的东西。

沃克挤出商店出口处那扇阴唇般的大门，来到充斥着热气、噪声与臭味的大街上。夕阳投下橘黄色的光束，映照着飞舞的灰尘，慵懒地洒在行色匆匆的行人的甲壳上：小个子的商贩和官员、大块头的工人和士兵、蠢笨的运输员。没有汽车，没有自动飞机……只有摩肩接踵的外星人和它们那刺耳的无休无止的嘶嘶声。它们带刺的四肢和身体相互刮擦，同时也与球状的、葫芦般的墙面摩擦着。三三两两的外星人聚在一起聊天而堵塞了交通，其他人则直接从它们身上爬过去，这场景随处可见。这些外星人根本没有私人空间的概念。

曾有一群少年从他的身体上爬过——那些多节的腿、几丁质的躯干还有如沼泽死水一般的恶臭，简直就是一场噩梦。它们把他手上的公文包挤掉了，而他拽着公文包不放，在地上被拖了好远，不得不承受它们的践踏。想起这段经历他不禁打了个寒战——不仅因为这个公文包里装着他最重要的文件，更重要的原因是，这个公文包是他祖父用过的。他大学毕业时，父亲将这个公文包交给了他。

他抓着夹克领子，把脖子紧紧捂住，将腋下的公文包夹得更紧了，在人群中穿梭。

* * *

沃克坐在休息室里等待这个建筑用品制造商出来见他。这是他最有希望的客户——坦率说，是他唯一有希望的客户。它的名字翻译过来是“琥珀石”。经过五天的太空之旅，在这个遍地虫豸、脏乱不堪的城市里待了八天，与五种不同生物接触后积累了十五兆字节的数据库，所有这些换来的只是一个恶心的、发着恶臭的客户，而且只是潜在的，至今还未签下任何合同。但是在这两周里，沃克隔三差五地上门拜访，他确信一笔大生意就快成了。而他需要做的就是常来拜访，打探消息。

从巴掌大的窗户中射进来的光从橘色变成了红色，琥珀石终于从它的办公室走了出来。“啊，人类！您的光临真是让鄙人深感荣幸。”外星人不会说“沃克”这个名字，即使是“人类”这个词听起来也更带着嘶嘶的音。

“这是我的荣幸，琥珀石先生。您读过我给您的信息没有，就在三天前？”

“非常有趣，当然看了。绝对没有比这更优美的作品了。”

“您有什么疑问吗？”沃克问。

疑问当然有了，是的，数不清的疑问——信息是谁为您翻译的？您在哪里复制它？地球上是不是像它们说的那么冷？您是取道皮斯克西斯皮特来的，还是经由斯克特皮斯而来？——完全未提到与产品有关的任何问题。我要建立良好的客户关系，沃克坚定地想，并竭力将对话友好地进行下去。

最后，沃克试图重新获得谈话的控制权。“您的生意，很顺利吧？”

特克-特克-特克，客户说道，并将双手放在肩上。“贵客您一定也察觉到了，白天越来越长了。”

沃克完全不知道他是什么意思。“生意好坏，效率总得要提高嘛。”

“贵客的观点真独特，为我们这鄙陋的地方增色不少啊。”

尽管领带后面淌着汗，沃克却感觉自己仿佛在冰上滑行——他的话完全没有任何吸引力。“我们公司的软件可以将库存管理的效率和工厂的生产能力提高百分之三百，甚至更高。”他说道，用出了他记得最好的词组。

“唉，您那神奇的软件当然比我们鄙陋的计算机强多啦，我们的技术跟你们的根本就没法比。”

“我们提供全套解决方案。硬件、软件、维护。全部兼容，包您满意。”沃克微笑着，试图表现出信心——不，不仅是信心，还有爱，对产品的热爱。

特克-特克-特克。这表示它有兴趣吗？“非常有趣，是的，真是不同凡响。唉，太阳落山了。”它向窗外做了个手势，窗外的红色已经几乎变成了黑色。“耽误了贵客如此宝贵的时间，鄙人恳求您能够原谅。”

“没事……”

“鄙人不敢如此侮辱贵客。请您回去休息吧，欢迎您明天再光临敝公司。”外星人转过身去，走进了内部办公室。

沃克坐在那里，一阵不可遏制的怒气涌上心头。被一只臭虫扫地出门，他想，我还能更落魄一点吗？他盯着公文包磨损的皮面，仿佛能在那上面找到答案。这个公文包承载着两代成功推销员的沉甸甸的

重量，却只是默默躺在他的膝盖上。

* * *

虽然太阳已经下山了，街上还是很闷热，仍然挤满了外星人。身上那些黄黄绿绿的荧光让它们看起来更加奇怪，更加不真实。沃克将祖父的公文包抱在胸前，那些发出恶臭的外星人不断将他推过来挤过去，身上的刺不时钩住他的衣服和头发。

他饥肠辘辘牢骚满腹。午餐基本都剩在盘子里了，那种食物每咽下一口都是煎熬，而那顿午餐也已经是好几个小时以前的事了。他希望晚餐能吃上一点儿可口的食物，但他知道这基本不可能。这个世界对旅行者们简直太残忍了，肚子饿的时候想找点儿能吃的东西怎么就这么难呢。

过了一会儿，一阵温暖舒服的味道夹杂在满街的酸臭和辛辣之中传到了沃克的鼻子里，好像是烤土豆的香味。他在街上四处寻找，用读取仪读着墙上用信息素写成的广告：顶级几丁质壳蜡、蓝河蜕皮发烧保险。他开始怀疑这味道是他太过思乡而产生的幻觉，这时候，读取仪的屏幕提示他旁边是一家生命精神素食餐厅。

他还不知道原来斯夫史皮夫斯语里面也有“素食”的概念。不管究竟是什么，这味道闻起来确实不错。他推开餐厅的门走了进去。

餐厅很小，低矮的天花板，里面只摆着一个弧形的吧台和五个很简陋的座位。整个餐厅只有一个身材矮小的棕色外星人，它身上长着白色的尖刺，眼睛是红色的。它安静地坐在一个位子上，双手交叉放在吧台上，看起来好像正在思考什么。沃克没看见服务员。

沃克选了个座位，将夹克叠起来垫在上面，用尽量舒服的姿势坐下。面前的桌上有一个凹槽，是用来盛放所点食物的；桌上还有一个两头都可以用的勺子、一把碎冰锥、一个扭曲的餐具——沃克暂时还不知道它是干什么用的，还有一小碗水（让他尴尬的是，这碗水不是用来喝的，而是清洗手指头用的）。但是，桌上没有菜单。

这个星球上有很多让人无比沮丧的东西，菜单就是其中之一。用信息素写成的菜名多数都不在读取仪的词汇库中，即使读取仪能翻译出来的——像“北方风味陆地螃蟹”，他也根本无法凭名字判断到底能不能吃。很多时候他不得不饿着肚子，或者在询问时冒犯了服务员，有时候问了也还是找不到可以吃的东西。即便这样，他对菜单也算是略知一二，没有菜单，他不知道该点什么，也不知道该怎样点。

他的手指在吧台桌面上敲击着，焦躁地等待服务员出现。如果一定得说说这些外星生物的优点，那就是不知疲倦的礼貌和麻利的作风。通常如此，但很显然，这里的服务员不具备这些品格。最终他不得不沮丧地站起身准备离开。正当他穿上夹克，准备再一次扎进拥挤的人群中时，又一阵烤土豆的香味飘了过来。他转身对那个仍然安静坐着的顾客说：“没菜单，没服务员，好饿啊，怎么点餐？”

这个外星人没有转身。“安静地坐着吧。保持平静才能填饱肚子。”它的声音低沉沙哑，并不像其他外星人那样刺耳。

保持平静才能填饱肚子？沃克本想以讽刺的口吻回复一句，却发现自己的语法水平还不足以讲出这样的句子。他很生气，但食物真的很香，于是他脱下夹克再次坐了下来。

他坐得笔直，双手交叉，盯着面前褐色和奶油色像旋涡一样交替在一起的墙壁。这种墙壁的材料很可能来自琥珀石的工厂，是利用一种庞大的转基因生物生产的，它们吃进去垃圾，然后排泄出建筑材料。他尽力不去想象这个画面……外星人的生物科技让他反胃。

看着墙壁，他想着琥珀石的产品中有什么他可以带回地球上去卖。这些东西对他而言非常不可思议，就像外星人看到他推销的软件产品时倍感惊奇一样。他父亲曾说“一个好的推销员能卖出任何东西”。但他失业了三次，还离了一次婚的，沃克怀疑自己是否符合这个描述。不论怎样，他已经这个岁数了，不可能换职业了。他现在最期待的就是好好活着，挣到足够养老的钱，然后远离这份单调的工作，在林间买一处小房子，遛遛狗，还可以钓钓鱼……

那位顾客站起身来，绕过桌子，走到沃克面前，打断了他的幻想。“您好。”它说道，“欢迎光临生命精神。”

沃克气急败坏地问：“你……你是服务员？”

“一切都为生命精神而服务，不管富裕与贫贱，不论顾客是否理解它的含义。敝店也提供食物。顾客您饿了吗？”

“饿！”沃克的心里一阵悸动。这外星人该不会是在嘲笑他吧？

“那我这就给您准备食物。当您获得平静的心态，自然就满足了。”然后它走进了吧台后面的那扇门。

沃克一阵愠怒，但他竭力保持平静。很快外星人就端着一个热气腾腾的罐子回来了，它从里面舀出一些食物放在沃克面前的凹槽里

面。看起来像是紫色的胡萝卜块和浅黄色的土豆块裹着橙黄色的酱汁。这东西闻起来棒极了，吃起来也相当美味。有一点奇怪，可能因为紫色的胡萝卜是苦的，所以留下一种奇怪的余味。但是整道菜吃起来非常美味，很暖和，也填得饱肚子。沃克很快吃得一勺都不剩。

“非常棒。”他对服务员说道，而服务员此时已经回到了之前的位置。“多少钱？”沃克问道。

它摊了摊手，说道：“本店为生命精神服务。捐赠多少钱都行。”它指向桌上的玻璃罐，里面装了一小堆钱。

沃克想了想。他能从自己有限的资金里面挪出多少呢？对了——今天的午餐花了他五块半，而这个地方和食物要相对普通一些。但这可是他数周以来吃过的最好的一餐。最终他从口袋里面掏出一个七块的，用读取仪确认一遍，然后投入了玻璃缸。

“感谢平静的客人。请慢走。”

沃克尴尬地稍微鞠了个躬，推开餐厅的门，回到噩梦般的大街上。

* * *

沃克向旅店服务台接待员挥动房间钥匙，那是一个扭曲的棕色棒子，散发着信息素的臭味。“钥匙不管用，”他说，“开不了门。”接待员拿起钥匙，手指摸索着读取代码。“噢，是的，鄙人必须向您道歉。夫斯史皮克节明天就开始了。”

“什么是夫斯史皮克节？”

“噢，都怪鄙人忘了贵客您对敝地的习俗不熟悉。夫斯史皮克是一个宗教政治节日。当然，以您最高贵的标准来看，这完全就是一个无关紧要的小型庆典。”

“那为什么用不了呢，钥匙？”

“尽管夫斯史皮克节很卑微，但对于边远地区的穷人来说非常重要。很多人大老远来到城市，他们早就预定了敝店的这个房间。相信您不希望跟他们共用一间房吧？”

“不……”这个房间对沃克一个人来说就已经够小了，而且他也不想知道它们是怎样使用卫生间里的一些设备的。

“确实如此。所以敝店为了满足贵客的需求，已经将您的物品搬到另一个房间了。”说着它递出一把新钥匙，外形跟之前那把一模一样。

沃克拿着钥匙。“在哪呢？”

“往下走三层。极其舒适和安全。”

新房间比之前的要大一些，有两个分开的前厅，不知道是做什么用的。但是，半球形的天花板极其低矮，尽管沃克在房间的正中间能够站直身子，但在其他位置他都得佝偻着腰；灯光也很昏暗，屋子里闷热潮湿，压抑得让人喘不过气，而且房间里的每件东西都散发着外星人的臭味。他睁着眼睛躺了几小时，凝视着让人窒息的无边黑暗。

* * *

早上，他发现自己的剃须刀和其他东西在换房间时都不见了。他去服务台投诉，得到的尽是空洞而热情的奉承话——“没错，贵宾就是上帝，我们的员工肯定有问题。”——还有昨晚的账单。

“三百八十三！”

“在夫斯史皮克节期间，顶级套房的价格通常是五百六十一。以示对贵宾您的敬意及补偿造成的不便，敝处已为您打了很大折扣。”

“顶级套房？这么热！又暗！还矮！”

“嗯！对哦！贵客您品位独到，不过这间客房可是本酒店最棒的了。其他可悲的尚未开化的客人都对它的供暖和照明大加赞赏呢！这些低等人觉得房间挺舒适。”

“我没那么多现金，你们刷星际信用卡吗？或者银行汇票？”接待员的鳃不动了，它后退了一步，开始特克-特克-特克了。

“鄙人一定是听错了，尊敬的客人！在夫斯史皮克节期间使用信用卡是对我们最大的侮辱。”

沃克舔舔嘴唇。大堂虽闷热难耐，他却突然觉得浑身发冷。“那过完节再付呢？”他得从别处弄些当地货币。

特克-特克-特克。“尊敬的客人您稍等……”接待员说完就消失

了。

沃克同前台经理、旅馆老板和斯克夫史——不管那是什么职务——都谈了话。它们用浮夸的客套话掩饰着冰冷不争的事实：他还是得付房费，而且是立刻付现金。

“对于贵宾您的处境，本旅馆深表歉意，”那位有着绿色的刺尖和眼睛、深黄色皮肤的斯克夫史说道，“但就算在我们这座最简陋的小城，按照惯例和法律都是要支付服务费的。”

沃克忍受的已经是这座城市最好的服务了，当地监狱里又是什么样，他想都不敢想。“我没有足够的现金，怎么办？”

“尊贵的客人，您可以考虑暂时将个人财物租借给旅馆。”

沃克想到自己当初就是这么卖掉录音机的。“借？无限期的吗？”

特克·特克·特克。“贵客您说话真是干脆果断。”

沃克思考自己身上哪些东西暂时用不着，手机和读取仪都得留着。“衣服、鞋子怎么样？”

“高明的客人，您一定注意到本市居民还没开化到这样穿衣服呢！”

沃克叹了口气，打开公文包。包里都是些文件，有的是机密，有的毫无价值，有的既是机密又毫无价值。“文档紧固器，”他拿起订书机说，“地球技术，方圆六十五光年内都找不到这玩意儿。”

“这东西是很独特别致，”斯克夫史说，“租借这个精密仪器会让敝处蒙羞的。不过，这旅行箱……”

“什么旅行箱？”

斯克夫史摸着沃克那磨损的公文包说道：“这旅行箱，做工真是精致。”

沃克胸口发紧。“这低档东西……就是个箱子。一点儿也不值钱。”

“它表面有股特别且绝妙的香味，质地摸起来也绝非一般。”

沃克无奈地在一堆文件中摸索，希望找到些其他东西。他找到了一把折叠伞。“这个是可以折叠的雨具，特别实用，采用太阳能电池板技术制造而成。”

“贵客政府肯定反对出借这一敏感技术。但如您所说，这旅行箱也就是个箱子而已。这箱子对于贵客您可能不值钱，可它的价值和吸引力对我来讲可就大得多了。”

沃克不由攥紧了拳头。“这箱子……有个人价值，我祖父母用过。”

“太棒了！将这个精致且意义非凡的物品暂借给本旅馆，您的住宿赊账就一笔勾销了。”

这只是个公文包，沃克想了想，为了它去坐牢不值得。但是，当他把公文包掏空，把东西都放进一个廉价的手提袋里时，他的眼睛还是发酸了。

* * *

沃克带着他所剩无几的东西（装满衣服的行李箱和那个手提袋）离开了旅馆，双眼通红、胡子拉碴。口袋里装着些零钱，加起来还不到一百，今晚也没地方过夜。

天空湛蓝，阳光直刺他双眼。就算是早上这个点的气温，也能热得他直冒汗。街上的各种外星人比平日里要多，而且显得更兴奋。

只见三五成群的工人唱着歌或者说哼着调调穿过人群，个个皮肤红黑花色，身高两米五。一大群黑色少年迎面从那些工人身上爬过，还朝空中抛洒一把把闪闪发光的绿环。周遭大大小小的外星人都围成一个个圈，举起手来甩动。有的敲着鼓，有的则吹奏刺耳的笛声。

一个长着黑色刺尖的黄皮肤商人抓住了沃克的两只手肘，带着他转动，不时撞上墙壁和人群中的其他人。商人边转嘴里还开心地念叨着，但那些话都淹没在周围巨大的声音旋涡里了。“放开我！放开我！”沃克扯着嗓子叫道，紧紧抓着行李箱和袋子，试着挣脱开。可商人听不见——或者说压根儿没听——它几丁质的双手力大无比。

沃克终于从商人手中挣脱开来，甩了出去，撞到其中一个壮汉工人。它硬邦邦的刺戳破了沃克的夹克。

那个工人停止了吟唱，转身面对沃克。它一把抓住他的肩膀，将

他转过来转过去。“你是什么人？”它大声问道，气息中带着恶臭。

“地球来客。”沃克吼着回答，基本上听不到自己的声音。工人叫了它的同伴一声，它们本来随着人流慢慢移动，听到叫唤后折返回来。五个工人围在他身边，完全暗无天日了。

“这位是希球来客。”第一个工人说。

另一个工人从路过的少年手里抓起一把绿环朝沃克一洒，弄得他头上和肩上都是。然后它们都满怀期待地看着沃克。

“谢谢？”他说，但他没明白这些工人究竟想干什么。

第一个壮工推了推沃克的肩膀，他踉跄地倒向了其他人。“这位来客不太懂礼貌啊。”它说。一群外星人都朝他围过来。

“鄙人请求各位原谅。”沃克说着将手提袋紧捂在胸口，希望弥补失去祖父公文包的现实。但是工人不理睬他的致歉，又开始转动他，还齐声叫喝着。

转了十几圈之后，他听出它们吟唱着：“环，舞！环，舞！”绝望之际，他完全不知如何做才是正确的，就跟着外星人一起跳了起来。

工人从沃克手里夺过袋子，跺着脚。“环，舞！环，舞！”沃克边转边挥动双臂，口中随声附和着。他渐渐地喘不过气来，只发出断断续续的声音。

他一直转着圈，喘息着“环，舞！”直到他感觉到头顶的太阳，才明白这意味着什么：工人和它们的影子早就不在了，独留他一人。他在人群中不明缘由地转着，也没人注意到他。于是，他停止了转动，放下胳膊，头晕晕的，感觉如释重负。但很快，一阵惊慌又打破了这稍纵即逝的平静，他发现自己的胳膊上空空如也。手提袋落在一米开外脏兮兮的地上，只见旁边尽是外星人的几丁质脚。他扒开人群，趁袋子在被踩烂之前一把将它抓了起来。可那个行李箱，他找了一个小时都没找到。

* * *

沃克靠在琥珀石建材厂的外墙上喘着粗气。他已经在人潮里折腾了几个小时，将手提袋裹在扣紧扣子的夹克里，紧贴在胸前抱着。之前一直有绿环洒在他身上，他还跳了好多次环舞，虽然觉得可笑，但他不想知道如果拒绝会发生什么。就这样，他热得满身大汗，浑身脏

乱不堪。

办公室门上用信息素写着——一行字：夫斯史皮克节放假。那行字还是潮湿的。

沃克双手捂着脸，哽咽就像胶水一样厚重，堵着他的喉咙。他站在那里，双肩上下起伏，努力克制自己不发出声音。节日里的人群涌动，就像一条黑莓藤织就的河流。

他终于镇定下来，用力擤了擤鼻子，把湿漉漉的手绢装进口袋，顺手拍了拍腰间。腰包还在，里面装着硬硬的长方形护照和回程票。他只需要走进传送门就可以回家了——昂贵的旅程就这样灰溜溜地结束。但他还有文档、手机、读取仪和唯一的潜在客户。只要不言弃，靠这一切他便能成功。

“爷爷，我可能把您的公文包丢了。”他用英语大声说，“可我不会放弃销售这条路的！”

路过的少年听到奇怪的声音停下了脚步，一会儿又继续随人潮往前走了。

* * *

沃克从没想到这个星球上居然还有他乐于看到的东西，可当他走进生命精神素食餐厅时倍感轻松。夫斯史皮克节日的人群让城市里迂回曲折的街道变得更混乱，他开始怀疑自己还能否找到这地方，也不确定它在节假日是否营业。一开始他完全走错了方向，后来却在附近路口的信息素地图上找到了这家餐厅的地址。

“夫斯史皮克节会过多久？”他吃饭的时候问服务员，就是之前长着棕白色刺尖的那位。它目不斜视，冷静地站在吧台后，双手交叠放在胸前。“就一天。”它答道，“虽然有些人觉得夫斯史皮克精神应当长存于心。”

沃克抑制住心中的恐惧。“那明天公司都营业喽？”

“是的，大多数都营业，有的行业可能假期稍长。”

“那建材厂呢？”沃克紧张得说话有些结巴。

“会开业的。”服务员歪着肩，一副调侃的样子，“贵客您想必是在规划建筑工程？”

“不是！”他勉强地笑了笑，这笑声让服务员吃了一惊。“是销售，不是采购。”

“客人您真有趣。”服务员站直了身子，“鄙人希望帮助您，但是不知该怎么做。”

“鄙人想找些商户。您认识工厂、库存管理人员或是企业资源管理专家吗？”

“客人您讲的虽然是斯夫史皮夫斯语，可我不懂您说的是什么意思。”

“抱歉，这都是些专业词汇。”

服务员慢慢低下身来，将脸凑近沃克。它的鳃部就像海草一样轻柔地摆动着。“商业上的问题鄙人不在行，贵客您家人还好吗？”

沃克想了想，回答道：“不太好，父母都不在了。鄙人也无儿无女，妻子也……离开了。”片刻间他暂时忘了自己在跟谁讲话、讲的什么。“鄙人离巢甚久，繁殖搭档又找了个交配伙伴。”他陷入了沉思，回忆起往事。

服务员静静地站在那儿，没打断沃克的思绪。过了一会儿，它开口说：“能讲讲这些故事也好，憋在心里会难受的。”

“谢谢您！”

“鄙人名叫闪亮苍穹，如果客人您想找人倾诉的话，可以来这儿找鄙人。”

* * *

沃克离开生命精神餐厅时，太阳都落山了。夫斯史皮克节的人群也疏散了，只剩一些狂欢者还在黄绿色的灯光下跳着转着。街上几乎畅通无阻，沃克走进一家又一家旅馆。只是，所有旅馆都告诉他“尊贵的客人，鄙人向您致以最深的歉意，现在没有房间了。”最后，精疲力竭的沃克只好在楼房间的空地上找了个阴暗处，将夹克包裹住袋子当枕头，也能确保袋子不被人偷走。他得赶紧睡几个小时，第二天一早就和客户见面。

他酣然入睡直到天亮，早晨的第一缕阳光洒在他的脸上。他眯着眼翻了个身，接着清醒地感觉到头下是硬邦邦的路面。

手提袋不见了。

他坐起身，睁大双眼。最担心的事还是发生了：他的夹克和手提袋都不见了。他慌张地摸摸腰间——幸好护照和返程票都还在。可他的钱、文件、手机还有读取仪统统都没了。

* * *

“啊！人类！”琥珀石说道，“贵客您再次造访，本厂蓬荜生辉呀！”

现在快中午了。东西被洗劫一空，保存在读取仪上的街道标志、地址和地图也都没了，沃克在街上转悠几个小时才找到这家工厂。没有了往常公文包的重量，他感觉一阵风就可以将自己吹走。

“您让我昨天过来，”沃克嘶嘶地说，“我如约来访，可工厂关门了。我今天又来了，很重要。”即使公文包不见了，没有文件，他还是可以争取口头承诺，或引起它们强烈的兴趣……至少要取得些许成就，可以向公司、父亲、祖父和自己有所交代，证明自己并非一无是处。

“贵客当然有更重要的会面，您为何还会到访敝处呢？”

“不不。同琥珀石的会面最重要，我们赶紧商讨一下软件采购事宜吧！”

“占用了您的时间，鄙人深表歉意，我就不耽搁您了。”它转身离开。

“鄙人请求贵人您的谅解！”

琥珀石头也不回地说：“浑身污秽、步履阑珊、沾满夫斯史皮克光环怪味的商人，他所念之事的高贵程度一定超脱了物质层面。这样的人应不受打扰专注使命，这些当然是我们凡夫俗子所无法理解的。”

沃克的肩膀塌了下来，他深感挫败，但他耳边似乎响起父亲的声音：廉价出售。沃克咽了口气，随即说道：“贵厂能接受从鄙人这儿无限期租赁库存管理系统吗？”

那外星人在办公室门口停了下来，转身面向沃克说：“如果贵客您愿意的话，敝处当然有兴趣。五千三百万够租赁整套系统吗？”

沃克听得目瞪口呆，直立地靠在墙边，感觉那堵弧形的墙壁也带着温热轻微震动着。“够，”他最终说，“够，当然够。”

* * *

“你究竟去哪儿啦，沃克？手机也关机好多天，你的样子看起来糟透了！”沃克的上司格里森说道。他自己看起来气色也好不到哪儿去——由于外星人和人类的信号系统不兼容，他在公用电话屏上的脸苍白变形。

“我一直忙着呢！”他将琥珀石建材厂的数据节插入电话接收器。

显示屏里格里森双眼瞪得大大的。“你成功了！太棒了！”

“谢谢。”格里森的热情无法穿透沃克麻木的灵魂。再强烈的喜悦在这三天的磋商中也早已磨灭。

“你会成为本季度最佳推销员！派对定在明天晚上！”

提起季末派对，他就想到同事们那一张张夸张虚伪的脸庞、粗俗的段子和完成批量订单后廉价的祝词。就算他的大名位居榜首又怎样呢？还不是要回到空荡荡的公寓房间，第二天继续奔波，下个季度从零开始……

“对不起，”沃克说，“我参加不了。”

“对哦，我想什么呢？坐传送机返程至少也得五天。听着，你回来了给我电话。你有我号码吧？”

“手机里有。”也不知道手机在哪呢。“好，行，我得走了。再见。”

他在昏暗闷热的公用电话亭里坐了良久。绿色的椭圆形可视电话屏看起来像一潭死水慢慢流动，上面倒映着一个没有家室、没有宠物狗、没有林中小木屋的男人的脸孔。就算他是本季度销售冠军，他也还得干无数个季度才能退休，每个季度工作都一样繁重。

最终，电话亭外传来几丁质指节敲击墙壁的声音和叫唤声：“鄙人敬请您原谅，有人想借电话一用。”

电话亭的门像豆荚一样打开，沃克探出头。外面光线刺眼，公用电话管理员说：“啊，尊贵的客人，您电话用得可好？”

“恩。很好。”

“电话费二百六十三。”

沃克裤子口袋里大概只有六块钱，剩下的都在夹克里，都不见了。他思索了一会儿，然后从腰包里掏出一块矩形的塑料玩意儿来。

“这是什么？”

“去地球的票。”

“一张星际传送票？到地球的？鄙人一定是听错了。”

“没听错，星际，去地球的。”

“值好几千块呢！”

“没错。”他接着用英语说道，“不用找零了。”

他走了，留下茫然的管理员在那儿嘀嘀咕咕。

* * *

街上走来一个人推开餐厅门，嘴里还咒骂着炎热的天气和拥挤的人群。一眼看见沃克，他呆了好一会儿才叫出声来。“天哪！”他用英语说道，“我还以为这倒霉的地球上只有我一个人类呢！”

沃克身材瘦削，脸也晒黑了，长长的头发和胡子都是灰白的，但梳理得很整洁。他穿着一件白色衬衫，双手交叠，神情专注地站在那儿。“你好，”他和往常一样用斯夫史皮夫斯语说道，“鄙人欢迎安静的客人来到生命精神餐厅。”

“你在这儿做什么？”英语单词响亮地回荡，显得滑稽可笑。

沃克的牙齿上下碰撞，发出特克-特克-特克的声音，然后用英语答道：“我在这儿……给人端盘子。”他难以启齿。

“我是说，你来这个星球做什么？”

“我住这儿。”

“可你为什么要来这儿？你究竟为什么留下不走了？”

沃克顿了顿说：“我本是来推销地球商品的，可这里的人不需要。我明白这个道理后，就放弃了。我现在比以前开心多了。”他做了个手势示意对方坐下。“请坐！”

“我，呃……我想我得走了。”

“你真的要走吗？今天的斯克史阿斯皮史克味道不错哦！”

“谢谢！不用了。”这人转身要走，但他停下来，从口袋掏出些钱，在读取仪上扫了一下。“给。”他说，将钱递给沃克，“祝你好运！”

他走后，餐厅门慢慢关上了，沃克碰碰钱，又闻闻自己的指尖。三百一十一，一笔不小的数目啊。

他微笑着将钱放进钱罐，坐下静候下一位顾客。

陈莹 译

极似之物

吉纳维芙·瓦伦丁

吉纳维芙·瓦伦丁出生在一个军人家庭，童年时代曾经在美国的多个州生活过。她于2007年开始发表短篇奇幻和科幻小说，至今已经发表了数十篇，在该领域相当多的子类型中表现出天赋。

《极似之物》最初发表于约翰·约瑟夫·亚当斯编辑的《光年》杂志。有一段话恰如其分地概括了本篇作品的内容：讲述了一个办公室情感纠葛比今天还要复杂的未来。梅森是一名有社交障碍的程序员，受雇于制造个性化“追忆人偶”的公司。这种人偶是人的机器复制品，带有人工制造的准人格。梅森被调到一个开发团队，领导人是魅力四射、成就不凡的保罗。他们的目标是开发一种人工智能，一种最接近人类的机器人。

日历提醒：股东晚宴，晚上八点。

消息发自莫利——面向未来，关爱用户。

莫利公司的年度股东晚宴对员工而言就是刹那地狱。为了鼓舞士气，公司总是鼓励他们参加。

莫利公司让梅森发了财：他的燕尾服是定制的，赴宴时开的坐驾的财产税就比他父亲一年的薪水还要多。他当然要去。

（有一年因为生病，梅森缺席了晚宴，随后人力资源部的两位高管带着公司的医生来到他家，只为确认他真的病了。自此之后，他再没有缺席过晚宴。）

他做了很多备受瞩目的工作，所以莫利公司希望他多多出来交际，于是，在晚宴前的鸡尾酒时间，他被引荐给一群又一群人，不停握手寒暄，把那两三件温和无害的奇闻轶事翻来覆去地讲。

这几个段子效果不错，毕竟他一直在反复练习。

就在他要把包袱抖开的时候，人们都礼貌地咯咯轻笑。

追忆人偶的反应要稍微慢一点，一是因为他们需要处理其中的一点认知脱节之处——“幽默”的来源，二是因为程序使他们认为打断别人是粗鲁的行为。（梅森将把这个问题交给美学部去处理——现在越来越难以区分做过整形手术的人类和人偶了。）

“听说你正要开始一个新项目。”哈里斯说着，把他太太搂得更紧了。许久之后，哈里斯夫人终于露出了微笑。

（梅森始终无法理解为何会有人这样把人偶带出来社交。人偶的作用是缓解哀伤，而不是充当挽胳膊的美人儿。这太尴尬了。他希望股东表现对公司的支持时不要过于热情洋溢。）

他也是刚听说这个新项目，但是他觉得股东们可不想听到这话。

“可能吧，”他说，“显然我不能说出来，不过——”

哈里斯夫人露齿而笑。“保罗·威特考弗已经告诉我们啦，”（梅森心想，谁？）“听起来真是了不起的点子。我希望这项目能为公司带来伟大的变化。我们已经很久没有出新版本了。”

梅森心头一紧，原来他被选为新版本开发的先锋了。他想起保罗·威特考弗的身份，又觉得心头一沉。威特考弗是创意部的第二代员工，曾被人拍到某个小明星挽着他胳膊的照片。新闻评论员们则在探讨，如果他能娶到某个合约在身的女演员，对莫利公司的股票可真是利好消息。

哈里斯夫人呆呆地笑，等着有人对她说话，或是哪个话题关键词冒出来。

梅森在好几年前的晚宴上就见过哈里斯夫人。当时的她可比现在话多，梅森参与过她这个次代的会话软件研发，知道她能应付派对场面。哈里斯一定是把她的认知水平调低了，免得她招人烦。

屋子里突然爆发出一阵笑声，梅森望过去，是一个穿机车夹克的家伙，正被一圈燕尾服和晚礼服围在中间。

“那人是谁？”他问道。但是他知道，他知道，他的人生总是如此。哈里斯夫人说出答案的时候他已经在叹气了。“那就是保罗。”

* * *

梅森十五岁时就与莫利公司签下了“卖身契”，从此他不得不在很

多事情上做出妥协。

他妥协了，为了挣到那些钱，他不能对自己的职责有什么牢骚。他曾经为莫利公司专攻低端市场的义肢部门搞了一年的撞击感应芯片。让你去哪儿，你就得去哪儿。

（他妥协了，年度股东晚宴参加得越多，他在义肢部门的格子间里待的时间就越少。）

他妥协了，有时候他会厌恶与他共事的人，而又对此无计可施。

（梅森疑心自己始终恨着所有人，而唯一总在变化的，是他怨恨的原因。）

问题在于，梅森恨保罗，并不是因为他来自创意部，而且领导着一个研发项目。梅森愿意按照他们的要求写代码，也无所谓他们派创意团队的哪个浑蛋来管着他。他并不挑剔。

当然，他讨厌有人向其他成年人这样自我介绍：“叫我保罗就行，不必太纠结这个，很高兴见到你。”他也讨厌老爹是创意顾问，从来没有饿过肚子的人。他还讨厌当保罗宣布莫利公司今年要有大动作时，股东们仰慕的神情。但是，这些事情也都不至于让他夜里睡不着觉。

他相当确定，他开始恨保罗，就是在保罗向他介绍娜迪亚的时候。

* * *

在莫利公司，我们知道你在乎。

我们知道你热爱家人。我们知道你担心把他们抛在身后。我们知道你曾经垂询更多有关我们的信息，这说明你在考虑送给家人最美好的礼物：

你自己。

医学研究已经证明，悲痛会对家庭情感和精神健康造成灾难性的影响。深爱之人的离去是一种无法名状的悲剧。

你忍心让你所爱之人在有生之涯承受没有你的凄苦吗？

来自莫利公司的追忆人偶能把你的记忆、言语模式甚至个性中最重要的方面映射到一件人工制品当中。

这是个艰苦的过程——唯一超越我们技术的，便是我们的工艺——最终得到的，是一个虽绝无可能取代你，却能够给失去你的人带去宽慰的复制品。

想象一下，无论发生什么事情，你的父母都不必说再见；无论发生什么事情，你仍然可以给孩子讲睡前故事。

来自莫利公司的追忆人偶是你送给所有爱你之人的礼物。

* * *

娜迪亚保持着绝对的沉默。

她的工牌上写着“美学顾问”，也就是说，保罗把他的模特女友带到会上来了。

她很漂亮，是那种撩人的漂亮，但梅森并不怎么在意她。梅森对女人的要求挺高，而且她还远远赶不上保罗约会的那些女演员。

（梅森仔细琢磨过一番。他并没有太把保罗放在眼里，不过这个人挺会招人注意的。）

保罗把娜迪亚带到了遗迹项目的第一次头脑风暴会上。他向梅森和两个市场部的同事介绍她：“叫她娜迪亚就行，不必太纠结这个。”之后会议开了足有十分钟，梅森才注意到她还没有说过一句话。

这时候梅森才意识到她有多么安静。她只往他这边转了转眼珠，严峻的神情就好像能看穿他的心思，而且她并不喜欢看到的東西。

他并不在乎，只是忽然好奇她是哪里冒出来的。

“那么我们必须考虑新市场。”保罗说，“追忆人偶的回报率在下降，除非我们愿意降价，以扩展机会并提高品牌知名度——”

市场部的两人听到莫利要进军低端市场的想法，不由发出了惊悚的声音。

“——或者，我们开发一款足以重新定义这家公司的产品。”保罗

抛出了真正的观点，“某种新的东西，我们在公司内部从零做起的东西。”

市场部的一个人问：“你有什么想法？”

“一个可以征服死亡本身的追忆人偶。”保罗说。

（娜迪亚的目光转向了保罗，但身体纹丝不动。）

“这怎么能做到？”另一个市场部的人问。

保罗笑了，朝前探了探身。梅森仿佛看到有人按下了开关，然后保罗大放异彩。

他用到了梅森在广告中听过的每一句口号，他敢发誓有一些就来自莫利公司自己的宣传册子。保罗运用了很多眼神接触和情深意切的皱眉。市场部的人变得神情呆滞、张口结舌，如同看到了一个装满了金币的游泳池。保罗面带微笑，一只拳头紧紧地攥着，好像是怕他绝妙的主意飞走了。

梅森等待着一个可以编写成代码的实在概念。他等了好久。

（编程的一项好处便是，你只需要应付明确的“是”与“否”。）

“我们将一起工作。”保罗的手势把梅森也包括了进去。

“安德鲁·梅森的口碑是脑子比计算机还快。我们在一起，将赋予遗迹模型自发自主的批判性思考。这一点其他开发人员都没有做过，也没有任何消费群体曾见过。它不是人类，但将是极似之物。”

市场部的人开心了起来。

听到“自主批判性思考”这个词，梅森有了一些关于电路图和命令选择算法的主意，一时间出了神。

回过神来的时候，保罗正在说：“哦，他肯定有主意。”他对着市场部的人笑了一下——看向娜迪亚的时候笑容有点模糊不定，不过转向梅森的时候又及时恢复了正常。

“梅森，能不能给我们这些技术白痴大体说一下你得到了什么样的灵感？”

梅森把目光从娜迪亚转向了保罗，没有回答。保罗皱起了眉头。“你对这个项目有什么疑问吗？”

梅森耸了耸肩。“我只是在想，我们不该当着陌生人的面讨论机密研发项目。”

（纪律部门有时候会设下一些条条框框，只是为了确保员工认真对待保密问题。可能这就是她还没有开口说话的原因。）

娜迪亚真的转过头来看他（目光掠过了保罗），保罗停下了他的表演，厉声说道：“她可不是什么陌生人。”就好像她曾在刺客手中救过他一命似的。

保罗不该说这句话。

这让梅森开始好奇，他和娜迪亚之间到底是什么关系？

* * *

那天下午，人力资源部的主管威尔科克斯来到了梅森的办公室。

“我只是随意检查一下。”她说，“你的好心情对公司来说很重要。”

她的意思是，保罗把他出卖了，他们想确认一下，梅森并没有考虑要泄露项目信息——有一个市场级股票回购都依赖这个项目。

“我在这儿很开心。”梅森说。对人力资源部就得这么说，不过这也不是谎话。是他们把他从那所烂学校里拉了出来，给了他一个未来。现在他的钱多得不知道该怎么花，公司的牙医也很不错。

他喜欢他的工作，他们也给了他足够的自由。目前为止，一切都挺好。

（他想象保罗带着虚假的关切表情说：“我并不认为他要搞什么小动作，只是他看上去不开心，而且也不回答我提出的问题。”）

“娜迪亚在开发团队里吗？”梅森没来由地问了一句。

“还不确定。”威尔科克斯主管说，“祝你周末愉快。好好休息一下，回来准备展开遗迹项目的工作。”

她给了他一张社交俱乐部的优惠券。那里的一顿饭值一周的薪水，私人女招待值两周的。

她说：“公司真的很欣赏你的工作。”

* * *

他回到家，打开了个人程序。

程序大部分仍然只是取自旧地图，不过有些地方被他重建了，为的是尽可能地接近原貌，比如建筑、动物、尘土和人。

小至指纹这样的细节都是定制的，他用自己能回想起来的人重建了家乡的城市，尽量准确地调整了他们的个性特征。这是乡愁的寄托，当他思乡的时候。

（他想家的时候越来越少了。家乡很遥远。）

自从从黑市上用现金购入了第一台非莫利公司的计算机后，他就有一件仅供自己使用的东西。他一直把这个游戏当成工作。

现在有了实时人格模块和物理规则冲突监控程序，因此梅森不能在游戏里乱来了。它并未连接到网络上，这是为了防止莫利公司的窥探。它自成一体，给他带来的自豪超过了他做过的任何其他事情。

（追忆模型和这个比起来简直不值一提。保罗的遗迹项目需要的正是这样的东西，假如梅森乐意分享的话。）

他在五分钟之内创造了娜迪亚——他对她的观察肯定要比自己想得多——把自己眼中她拥有的个性特征赋予了这个虚拟形象（镇静、勉强、不安），还有她与保罗的关系，以及他认识她有多久。

没把握的方面他并没有乱猜。猜测对这个游戏是一种伤害。

他把娜迪亚的化身放进了莫利公司的办公室。（他不能把她放进自己的公寓，因为一个镇静、勉强、不安而且认识他时间不长的人是不会来他公寓的。他的游戏很严格。）他让他们俩都处于漫长熬夜工作之后身心俱疲的状态。

最终他也输入了保罗——考虑到程序对娜迪亚的了解，不那么做的场景就不会启动——而且开心地看到保罗正在他自己的办公室里面睡觉，身上盖着那件机车夹克，显得百无一用又不成体统。

娜迪亚有条不紊地试着打开研发部每一扇锁着的门，然后走进了实验室，站到一个合适的地方。

梅森看着自己的化身在编写看不见的代码。看得时间太长了，他迷迷糊糊地睡了过去。

再次睁开双眼，他看到娜迪亚的化身正在他办公室的门口，而他自己的化身正把脑袋压在胳膊上休息，看上去又累又烦，似乎希望自己是那种能够选择放弃的人。

（当他设置正确的时候，这程序还真有些疼人。）

他屏住呼吸，直到娜迪亚的化身转过身去。

她找到了保罗办公室开着的大门（当然是开着的），又站在那里，看着他。

他好奇她的化身会不会想吻保罗的化身。

娜迪亚的化身也离开了保罗的门口，走到了俯瞰壮观大厅的阳台。她在栏杆旁边站了好一会儿，就像是从前物理限制还没有完善的时候，那些化身们总是试图穿墙而过。

然后她跳了下去。

梅森愣了一秒钟，然后重启了程序。

（这不是生活运行的方式，这只是一个模拟程序，但是没有它，梅森永远无法了解生活里的大活人都是怎么运作的。）

他一次又一次启动程序。每一次她都跳了下去。

他最终认为自己的观察是有问题的。他对娜迪亚了解得太少了，程序不足以继续运行下去。过早地将她放入系统是自己的错误。

他关上了计算机，双手在颤抖。

然后，他从餐桌上拿起了莫利公司提供的优惠券。

* * *

女招待挺漂亮，撩人的那种漂亮。

她东聊西扯，倒着价格不菲的葡萄酒。他没有制止她，因为他来这种地方的次数实在太少了，还没有从尴尬中走出来；因为莫利公司会承担费用；还因为某种说不清道不明的烦心事在折磨他。

后来女招待问他：“我可以为你做什么？”

他说：“尽量保持安静。”

这肯定是个诡异的要求，她一下子就僵住了。非常安静，就像娜迪亚那么安静。

* * *

第二天早晨，保罗来到了梅森的办公室。

“那么。”保罗一边说一边摩拳擦掌，就像要雕刻一只鸟，“咱俩脑力激荡一下，看看怎么能让这些人偶自己脑力激荡起来。”

“娜迪亚在哪里？”梅森问。

保罗说：“不必太纠结这个。”

梅森恨他。

* * *

第一周的基本工作就是梅森努力让保罗告诉他，他们到底在做什么，以及他们有多少钱可以支配。

“就是你现在正在做的，”保罗说，“只不过更大、更好，我们会把思路理清的，不必太纠结这个。”

“不用管资金的问题。”他说，“我们只要考虑软件，原型机已经搞定了。”

梅森好奇保罗搞这个东西到底有多长时间了——私下搞到了整台原型机，连会窃听员工电话的公司都没能察觉。想到这些，他脖颈后面的头发都竖了起来。

“我有一个已经可以植入的基线。”周四的时候保罗承认道，梅森感觉这就像是一次胜利。“如果你不想使用模拟器的话，我们可以用它做基础来搞测试。”

“没把实体模型准备好的话，就不能用模拟器。我们还在编写模块的阶段，基线也无关紧要。”然后他想了想又问道，“你怎么能在没有研发部批准的情况下搞到基线？”

保罗笑了。“黑市。”他说。

这是梅森第一次怀疑，保罗或许真的很在乎他们正在做的工作。

这改变了很多事情。

* * *

周五，梅森引入了几个程序参数来构建移情算法。保罗来到的时候他说：“我有几个想法。”

保罗弯下腰来看。他的机车夹克在梅森的椅子上蹭得吱吱响，他的脸被屏幕映上了一层蓝色。

梅森看着保罗浏览了两遍。他读得很快。

“棒极了。”这腔调让梅森疑心保罗对细节的了解是不是比他自己承认的要多，“看看你能拿这个给我做出什么来。”

“要什么有什么。”梅森说。

保罗低头看着他。梅森满眼都是他的笑容。

* * *

周一早晨，保罗带来了娜迪亚。

她坐在办公室的角落里读一本书，每当梅森把话说到了点子上或者说得格外蠢，她都会抬起头来看一眼。

（与她对视的时候，梅森看到她的眼睛黝黑深邃，而她总是羞于露出任何表情。）

保罗从没说过为什么要带她来，但是梅森相当肯定娜迪亚不是竞争对手安插的间谍——哪怕是保罗也不敢冒这个险。她更有可能是他的女朋友。（也许她是个演员，梅森觉得自己应该开始看新闻了。）

大部分时间她都在埋头读书，读得那么沉稳，只要听见有一阵子没翻页，梅森就知道她在看他们。

有一次他们因为无限循环争论起来，保罗转身问她：“这真的会造成问题吗？”

“我想咱们会弄明白的。”她说。

这是她第一次说话，梅森扭过身去看着她。

她没有从书上抬起目光，也丝毫没有动弹一下，不过梅森还是望着她，等着她有什么动作，直到保罗对上了他的视线。

对于一个每天把自己的非官方顾问女友带到办公室的人来说，保罗似乎对梅森的注视挺不开心。

娜迪亚好像没有注意到，她在梅森显示器上的倒影没有抬起头来，一次也没有。

（并不是说她抬不抬头有什么要紧。梅森也不知道自己在期待什么。）

* * *

梅森很快就搞清楚他们在做什么了。保罗并没有告诉他，不过当梅森问“我们是不是在尝试创造情感能力？”时，保罗说：“不必太纠结这个。”他脸上的笑容一如看到梅森头几行代码时的样子，这就是梅森想要的答案。

为这个级别的批判性思考编写算法，只有一个原因，而且不是为了用作文秘。

梅森正在创造一个不仅能够回应，而且能够理解的人工智能；一个能在程序的基础上发展出有机人格的人工智能；一个有想象力，真的在生活的人工智能。

（有时候，当他疲倦得控制不住自己时，就会对工作有些罗曼蒂克的想法。）

* * *

作为一个第二代创意部门的人员，保罗成长得很快。

“但是由于偏好基于预编程的道德尺度之上，他们总是会更喜欢在二元条件下做出正确选择的人。”梅森说，“股东大概不会喜欢道德

正派的自由意志。”

保罗点点头，考虑了一下。

“看看你能不能写出一个算法，让偏好基于某人对问题反应的可靠性。”保罗说，“人的行为都是容易预料的，比让他们品行端正更容易。”

这时候保罗没有理由看娜迪亚，但是他看了，有那么一瞬间他的表情含义不明。

有那么一瞬间，娜迪亚的表情也是如此。

梅森那天晚上失眠了，他老是想着这件事。

收件人：安德鲁·梅森

发件人：人力资源部-健康/福利

你今天在食堂的咖啡因摄取量比正常值高出40%。你的健康对我们来说十分重要。

如果你希望重新协商项目时间线，请联系管理部安排一次会议。如果你身体疲倦，请联系公司医师。如果有个人问题，公司治疗师可以提供咨询。

如果上述任一情况属实，请告知我们你采取了什么行动，以便我们更新你的记录。

如果仅是一次不规则的饮食，请忽略此信息。公司感激你的工作。

他们在模拟器上测试了一些模块。

（梅森告诉保罗他们正在标记出理解力的迹象。事实上，他想看一下模拟会不会没有逻辑地喜欢他们当中的某一个人。那是人类会做的事情。）

他设立了一个新的基线，用资料库里的常见型号生成了几个特征随机混合在一起，为的是防止用到某个人的残余。（公司比较讨厌这种事情。）

在名称一栏，梅森输入了加拉忒亚^[1]。

“这是什么缩写？”保罗问道。

“引经据典。”娜迪亚说。

倒影里的她正盯着主显示器，眉目之间写满了憔悴和煎熬。

加拉忒亚运行了诊断程序（等了很长时间——上个月字符界面版本在匿名测试中通过了四项知觉筛查，这么复杂的东西代码可不少）。她识别出了摄像机，依次朝着梅森和保罗点头。

然后她的眼睛失了一下神，重新聚焦找到了娜迪亚。

这说得过去，娜迪亚离得更远，但梅森还是觉得有些毛骨悚然。该有人处理一下这些模拟器的写实主义标准了。这不是什么二流约会亭，它们有着火眼金睛的名声。

“该你施展魅力了。”梅森说。保罗大笑起来。

“好的。”他说，“加拉忒亚，很高兴认识你。我是保罗，今晚我会尽量施展魅力。”

* * *

加拉忒亚不到十分钟便表现出了对保罗的偏爱。

要不是太有自尊心，梅森就把这地方给烧了。“加拉忒亚，”梅森问道，“保罗最后一句话是什么意思？”

“他的工作进展顺利。”

其实保罗说的并不是这个意思——那句话就和保罗大多数与代码无关的话一样，基本上没有什么内容——这意味着加拉忒亚在朝最好的含义推断，因为她喜欢他。

“读这个。”梅森草草地写了个便条说道。

保罗读道：“在市场范式的转变中，必须集中我们的协同作用重新评估范式结构。”

这是他们共事第一天保罗对他说的一句废话。保罗甚至都没脸承认这是他说过的。

“伽拉忒亚，对这个句子做出回应。”梅森说。

“我做不到。”伽拉忒亚说，但是她的摄像机镜头直直地对着保罗的脸，这才是梅森真正想要的答案。

“因为安装了这个软件，你的基线人格系统遭到了破坏，你的偏好被修改了。”他说，“你能识别出那些修改之处吗？”

稍有停顿。

“不能。”她说，声音里有惊讶。

他抬起头来，咧开嘴笑着看向保罗，但是保罗咬紧牙关，一副问心有愧的样子。他眼睛盯着前面的墙壁，双手握成拳头抵在桌子上。（在他显示器的倒影里，娜迪亚已经放下了书，在椅子上稍往前坐了一点，朱唇微启地看着这一切，仿佛见了鬼。）

* * *

假日派对上，保罗和娜迪亚一同现身。

保罗用手臂揽着她，梅森见他们出双入对已经有几个月了，仍然不敢确定这俩人是不是在约会。

（梅森只能看到每天两人离开时保罗向她伸出的手，她在拉手之前过于长久地注视他的样子，他一再向她讲述的故事，还有他脸上竭力取悦对方的微笑。）

保罗应付派对本事超一流。他礼服上的皱纹都那么别致，他还把手放在娜迪亚的腰上，对遇到的每个人都注目致意。

这套本事太纯熟了，不可能是与生俱来的。他父亲肯定在他小的时候就开始训练他。

大概就是这么回事，大概他们就像兄妹一样，假如你不在意有时他看着她侧面的样子的话——他似乎不介意有人给他们照相，但是他并没有屏住呼吸。

（梅森嫉妒保罗能和她一起照相，他嫉妒他们两个人能互相做伴。）

“你为什么一直看着我？”

她也并不忸怩，他转身时这样想，而她的样子让他想要吐露心声。

他说：“我觉得你很有趣。”

“因为我的样子。”口气像是在陈述一篇结果出乎所有人意料的科学论文的结论。

“是因为你看其他人的样子。”

这话肯定是触动了她，因为她歪了一下脑袋。当她脸上的表情变化时，有那么一瞬间，她的双眼变得空洞无神了。

那一瞬短暂得大部分人都不会注意到，不过梅森的疑心已经很重了，他总在她身上寻找有别常人的点滴特质。

假如每次有人令她惊讶时，她都会这样反应的话，那么梅森就知道为什么她看起来那么稳当了。

但这并没有阻止他变得冷淡。

（他应付不了这个事情。疑心是一回事，真正知道是另一回事。）

他的脸上肯定表现了出来。娜迪亚看他的样子就好像她不知道他要做什么。

她以前看他时不是这个样子。他更加冷淡了。

她的眼睛里充满了恐惧，就和任何人类的眼睛一样。她是他见过的最美的机器。

他张开嘴。“不要。”她说。

这时保罗过来了，笑着问道：“你还记得怎么跳舞，对吧？”说着与她十指相扣把她拉走了，动作快得一点都不自然。

前往舞池的路上，她一直转过头来看着梅森。

他在原地站了很长时间，看着莫利公司的黄金男孩与他的手工遗迹项目原型机共舞。

整个周末他都在琢磨，自己在美学部有没有朋友能告诉他娜迪亚的脸来自何方，或者在档案部有没有人能为他证明保罗·威特考弗私藏了一个虚拟人格。

这件事诱惑着他。它不足以终止项目，但肯定能让保罗倒霉。凭着这么重大的一个发现，他或许还可以把合同重新谈成自由业者。（要是成了自由业者，就不会再有人窥探你的家庭网络。）

他需要尽快跟某个人说。如果他不说不，而被别人发现他们有秘密，梅森的余生就要在质量控制部度过了——居住在公司的某个地下公寓里，全天候接受监控。

如果他不说不，而保罗说了出去，保罗就能成为自由业者，而梅森会被降职。

他必须打这个电话。他必须告诉纪律部门。

但每次在他就要采取行动的时候，他就会想起娜迪亚身份暴露时，她对自己恐惧至深的神情，还有她让保罗拉着手，却一直转头看着他的样子。

这并不是什么太令他高兴的记忆，却总是让他下不了手。

（也罢，他也并没有很多朋友。）

* * *

周一早晨保罗是一个人过来的。他关上了身后的门，一句话也不说。

这是个令人愉悦的变化。梅森转身之前，好好品味了一下这种安静。

保罗抱着双臂，脸上布满了警惕的纹路。（他看上去像是娜迪亚。）

梅森说：“她是谁？”

他整个周末都几乎没怎么睡觉，老想着这件事情。他猜想保罗复制的这个人格也许来自他悲剧的初恋，或是求之不得的某位上流女士。

有那么一两次，他猜想保罗也许试图让他老爹转世，不过哪怕对梅森这个极客来说，这都太怪异了。

保罗坚定地摇摇头。“谁都不是。”

“行了，”梅森说，“如果我现在还没有给人力资源部打电话，我也就不会打了。到底是谁？”

保罗坐了下来，用手朝后捋头发。

“如果被他们发现我正在制造这个，我会惹上麻烦的。”他说，“用公司的组件乱折腾是一回事，但是如果你采用顾客的人格残留——”他摇摇头，“我不能冒这个险。我让人为她输入了一个标准模板。”

梅森想到了保罗的黑市基线，好奇他在安装芯片并唤醒她之前，怎么会知道里面都有些什么。

“她不再是标准的了。”他说。

娜迪亚应该在这里。如果她在这里，梅森会真的更加享受整场谈话。

（但是如果她在，保罗就不会谈。现在他对保罗已经够了解了。）

“不是。”保罗的脸上露出了哀伤的笑容，“在我们研发整套软件之前，我试过我们好几个早期的补丁。我难以相信它们运转得多么协调。”

当然了，梅森想，它们都是我写的，但是他没有开口。

保罗几乎表现出了他这样的男人应该表现出的那种惊叹。“等我们宣布遗迹项目的时候，它会改变世界。你知道的，对吧？”

他知道。这是他夜不能寐的原因之一。“到那时娜迪亚又会怎么样？”他问。（那是他睡不着觉的另一个原因。）

“我不知道。”保罗摇摇头说，“她知道自己是——我是说，她知道自己是人工智能，她知道可能会发生什么。我从一开始就告诉她了。一开始我觉得我们可以用她来做测试机。我不知道我会有多么——”情感占了上风时，他支吾起来。

“不是人类，却是极似之物？”梅森说，口气有些恶毒。

保罗有一点想要退缩，但是很快就恢复正常了。

“她知道我在乎她。”他继续说，“我在安排更好的出路。希望莫利公司对产品会非常满意，满意到会允许我——满意到不去过问娜迪亚。”

他的意思是，公司会让我留着她。“如果他们想用她做原型机怎么办？”

“我从没对她撒过谎。”保罗说，“从来没有。她知道她有可能必须接受升级才能保住自己，知道她有可能最终归属于公司。她接受这些可能性。我想我也已经接受了，但是我并没有想到她会那么——我是说，我从没想到我会——还是那句话，她真的不是任何人。”

梅森回想起娜迪亚第一次看向保罗的样子，他知道这不是实情。

他们默不作声地坐了好长时间，保罗因自己爱上了自己的造物而备受折磨，就像一个从来没想着去查一下“伽拉忒亚”典故的人。

* * *

她在图书馆里等着。一开始他挺惊讶，后来他意识到自己当然会去那里找她。

他没有出声，她也没有从控制台上抬起头来，但过了片刻她说：“有一些资料还从没被查阅过。”这是斥责。

他说：“这些只不过是参考书。”他没有说“我不需要它们”。有时候他需要尽量不做个混蛋。

这时她抬起头来。（他在她的目光里寻找代码，感觉比保罗还糟。）

“我喜欢书。”她说，“原来不喜欢，但是现在我更了解书了。现在我喜欢它们。”

（她的意思是，你会揭发我吗？）

他好奇这只是她自己，还是他的算法在运作，或者是某种新的东西要破茧而出。

“我家里有个图书室。”他说。（他的意思是，不会。）她眨眨眼睛，放松下来。“你读什么书？”

“基本上都是些烂纸浆[2]罢了。”他说。想到自己的侦探小说收藏，他担心对方会不会认为自己品味很差。

她说：“书都是烂纸浆。”

这是个圆滑的玩笑（梅森觉得这不是自己编写出来的东西），她的微笑令他分了神，等他回过神来，她已经打算离开了。

“我送送你。”他说，“保罗和我一时半会儿还完不了。”

显然保罗让她不要信任梅森，但是过了片刻她说：“再跟我说说你的书吧。”于是他走上前去与她并行在一起。

梅森对她说，他的书房原先是客卧室，后来他意识到自己家里不会来客人，根本没必要设客卧室。他解释了为什么书房没有窗户，为什么要装特殊灯泡和奢华的除湿器来防止霉菌侵蚀书本。

（书房墙壁上还装了铅层，防止莫利公司窥探他的计算机。有些东西是隐私。）

她的表情一直在变。要不是已经知道真相，那些微妙的变化会让他发誓对方肯定是人类。

她说起了亚利山德亚市的图书馆。这是一种奇怪的结合：一个以获取信息为目的的机器，和一个有想象力的人。她可能真的去过那里。

（如此看来，也许这便是不朽。）

她提到了杜威十进制图书分类法。他说：“我就是这么整理我的书架的。”

“难怪你的代码……”她说。他扬起眉毛的时候，她接着说：“那么……周全。”

（处事圆滑。也不是他编写出来的。）

“必须周全。”他说，“我希望遗迹项目是完美的。”他没有说，我希望你是完美的。

“我知道。”她用一种梅森并不喜欢的口吻说道。这时他们已经站在了保罗的办公室前，她关上了门。

这一层有一个阳台，俯瞰着天井。他往回走的时候一直紧贴着墙壁。

* * *

他回到家，在自己的程序里删除了她的化身。

（倒不是说他在乎她的想法，只是清理一下房间总没坏处。）

* * *

市场部叫他们开会讨论媒体发布的事情。

他们探讨了广告发布、消费者兴趣、公司计划的股票再发行，以及专利团队随时等待他们提交代码。

“美学部已经完成了一些非常棒的工作。”市场部的人说。梅森要尽自己最大的努力装出礼貌的兴趣，因此没有盯着照片看。

（它与娜迪亚并不完全一样，却相像得令梅森喉咙一紧。它更加精致、漂亮。如果你打算让你的格雷伊猎犬以社会可以接受的方式永垂不朽，那么你一定会有这样的身体。）

“美极了。”保罗说，然后换上一副笑容，“她还单身吗？”市场部的人放声大笑起来。

（其中一个说：“好了，保罗，我们仍希望你能做出与之匹配的东西——人力资源部会很高兴的。”作为一个爱上了以为是自己造物的人来说，保罗看起来还是相当靠得住的。）

当然日程安排上只有保罗要做公开演示——梅森不是那种适宜站在摄像机前面的人——时间也还足够他们完善代码。

“显然，你们应当尽快拿出可供展示的原型机。”市场部副总裁说，“我们需要一张漂亮的脸蛋来发广告，到时我们也需要一个已经安装了人格的原型机。美学部好像认为多多少少已经成型了？”

要不是他们早有心理防备，副总裁的脸简直温和得看不出任何含义。

别轻举妄动，梅森想，千万别向他们要求留住她，别管你是不是第二代，这是个陷阱。什么都别说，想想她可能有什么下场。

（她仍然只是个人偶，他痛切而无情地想到，她迟早得有个结果。）

“恐怕我一点儿也不了解这方面的具体细节。”保罗用这话撇清了自己，然后仿佛不经意地瞧了一眼梅森。

梅森想，你这个浑蛋。他想，本来该把你供出去了。他咬紧牙关，笑容僵硬。

“我们正在进行测试。”他说，“你们想不想看看伽拉忒亚？”然后他用最接近保罗的风格加了一句，“当然，她对保罗有点意思。”

市场部的人都笑了。梅森从他的平板上调出了伽拉忒亚，光影乍现的时候，他瞥见保罗朝他投来感激的目光。

他痛恨被人感激的奇怪感觉。他痛恨感激他的人是保罗。

* * *

保罗和市场部的人一同走出会议室，笑容满面、魅力四射却言语空洞。听到他们制定了通告计划，还向他问及新项目，梅森疑心这将是自己最后一次看见保罗了。

在办公室里感觉好孤独，他甚至考虑启动伽拉忒亚，就为了有个伴。

（他并不比某些人强。）

实时播送：莫利公司媒体发布会——遗迹项目，第一部分。

搜索参数——开始：10:05:27，结束：10:08:43

保罗·威特考弗：这家公司曾经为你奉献了追忆人偶——它不仅是阿尔法系列实时反应界面的先驱，更为全世界悲痛中的家庭带去宽慰。

这种对技术背后的人性的关注才是莫利公司最大的成就，也正是

这一点成就了我即将向你们展示的产品。女士们、先生们，容我向诸位介绍：伽拉忒亚。

[点击LiveSketch链接可得到MORIVESTIGE00001.img文件]

[掌声、叫声、呼喊声]

保罗·威特考弗：伽拉忒亚不是人类，却是极似之物。她是我们遗迹模型的原型机，她将以一种我们只能去猜测的方式改变机器人行业的范式——如果你们肯把眼神从她身上挪开足够长的时间。

[笑声、掌声]

保罗·威特考弗：每一件遗迹项目产品的自发批判性思考的先进之处不仅在于其带有初始人格，它的处理器还能从新的刺激中学习，来形成附加个性——因此它能够以人脑的方式成长。这件遗迹产品是基于一位捐赠人格的女演员建造的——我们暂隐其名，不过我怀疑观众中有些人一经交谈就能立刻知道她是谁。

[笑声]

认真地说，我想对莫利公司每一位参与开发如此不同寻常的产品的人表达敬意。股票市场将告诉你这是一项高技术水平的成就，一点没错。然而，曾经用追忆人偶纪念挚爱之人的用户会告诉你，这是对哀痛之情的一次胜利，而对莫利公司来说，后者才是最重大的意义。

可以理解的是，由于组装每一件人偶的困难之大，遗迹项目的产品还十分有限。不过，我们的工程师已经在开发这项技术的其他用途，你们很快就会看到更多——这将有可能会改变你的世界。

女士们、先生们，感谢你们今天到场。这是我的殊荣。

[掌声]

媒体来宾可以参加小规模采访。检查一下你们的入场券。再次感谢各位，这确实令人激动。很高兴你们能够到场。如果你们.....

* * *

有个从没见过的内部分机号打来了电话，但是他只顾着看新闻发布会的流视频了，没有把来电放到屏幕上。

保罗就是为电视而生的。梅森几乎已经看到人力资源部要把他调到公关部了。

（他无法相信保罗会把美学顾问娜迪亚带过去。他完全相信保罗会把她命名为伽拉忒亚。）

“我是梅森。”

另一头没有动静，但他知道是她打来的。他挂掉电话，跑向电梯。

* * *

娜迪亚躺在图书馆的地上，抽搐得像是身上过了五万伏高压电。他跪下来，把她头颅里面的连接线缆拔了出来。

“我必须送你去医院。”他说出了有生以来最蠢的话（他看的电影太多了）。她需要的是在某个系统技术实验室接受一次反病毒筛查。

或许他这么说是为了她好，那样他们就可以继续假装她是真人，直到她告诉他真相。

“是基线的问题。”她说。梅森难以想象她此刻的痛苦感受。

他说：“我带你去做反病毒，撑住。”

“不要。”她努力说道。

然后她的眼睛变得空洞无神，她内部的不知什么东西发出了咔嚓一声，声音不大但是挺吓人。

他不假思索地把她扛起来，拼命朝电梯跑去。

他必须把她弄到家里。

* * *

梅森到家只用了七分钟（以后会有一大堆罚单要付），然后把她搬到顶楼。她已经不再抽搐了，但他也不清楚这是好现象还是坏现象。

他原以为她要比现在看起来的样子更加坚强——天知道保罗给她安装了多少升级补丁——但是你永远不可能知道。在他的臂弯里，她

是那么轻盈，让梅森好奇怎么会有人期望这样的躯体能够持久。

他把她放在一辆推车上，拉着她穿过走廊走向他的书房。推车的外形刻意模仿了起居室的线条，莫利公司的设计师坚持要这么设计。

他找到了接口（在一只耳朵后面），位置与追忆系列相同，富人并不在乎看得见的瑕疵。

他把她接到了自己的程序上。

这感觉有点鬼鬼祟祟，就好像在请她参观他自己的卧室，不过至少莫利公司不会监控这个过程。

她的头无力低垂，半闭的眼睛目光涣散。

“再等一下。”他说着，像个浑蛋似的启动了他的程序。

（现在他后悔删掉她的化身了，如果手里还有个就绪的框架，他就可以更快一些。

代码开始扫描。有一些超出了他的理解力——她的一部分基线是保罗从黑市买来的。（黑市程序员能干出来一些非常妙的活儿。如果能从这件事情里全身而退，他或许会去加入那些人。）

他发现自己的几行代码也被整合了进去，不由得自豪得有点过了火。

他认出了几个令他胸闷眼疼的身份戳。

保罗这个蠢货，他想，急功近利。这时他看到了第一处漏洞，于是他的工作开始了。

* * *

他从来没有摆弄过整套系统。以前的工作对象都是不知要送到哪些功能点上的代码段，伽拉忒亚是他第一次应付接近最终产品的东西。

此刻娜迪亚正在用那双空洞得可怕的眼睛盯着天花板，他的手指在颤抖。

如果把这看作手术，他会感觉恶心。他转到了一个看不到她的方

向。

过了一会儿他取得了进展。他仿佛又回到了十二岁的时候，用几千行的代码重建了他们的公寓，细致到大厅里的细微声响。

（“非常……精细。”他妈妈说。就是在那时，他开始怀疑自己的想象力不够用。）

写完最后一行，代码开始颤动。他害怕它会变成像心电图平线一样毫无意义的一串零。

但是它再次循环起来，快得认不清，接着出现了一个和伽拉忒亚一样的启动文件。他想：帅呆了，我成功了。

这时她的虹膜闪烁，然后就醒了。

她发出一声空洞而可怕的声响，他伸出手去够她的手，然后又停住了——当你正经历一次惊慌的重启，最不想要的恐怕就是别人来添乱。

她看着他，定住了眼神。

“你该检查一下代码。”他说，“我不敢说把问题都解决了。”接下来是短暂的停顿。

“你确实都解决了。”她说。当她闭上眼睛的时候，他意识到她是睡着而不是短路了。

一阵思想斗争过后，他把她搬到了床上，感觉自己是个彻头彻尾的傻瓜。他没有想到他们也会睡觉。

（说不定这是保罗干的，为的是使她更像人类。他曾经计划过更好的事情。）

* * *

梅森在计算机面前坐了好长时间，手指放在保存按钮上看着代码，心里盘算着自己到底是哪种人。

（这就是程序的美妙之处，他一直这么想，你永远只需要处理明确的“是”或者“否”。）

梅森最终坐在椅子上转身时，她正在门口看着他。“我把它删除了。”他说。

她说：“我知道。”口气令他不禁猜测她已经在那里站了多长时间了。

她坐在了推车的边上，揉着一个肩膀，仿佛她是个肩膀疼的人类。

“你是不是想自杀？”梅森问。她的脸色变得很难看。

他脸红了。“不，我并不是想——只是，我有个游戏，在游戏里面你跳楼了。我一直很担心。”

这听起来还是那么让人毛骨悚然，而他很庆幸她向计算机看去，而不是问除了看着她跳楼，他还干过些什么。

如果我是你，而且知道自己的宿命，我也会跳楼的，他想，但是有些人能淡然处之。

娜迪亚像人类似的坐着，整理自己的思绪。梅森看着她的脸（情不自禁），猜想她还有多长时间。

原型机已经活了。很快，莫利公司就有会人意识到遗迹原型机的行为有多么像娜迪亚。

或许他们不会把她关闭。保罗够聪明，应该懂得用自己的成功换取一定的宽大。或许他能得到自己想要的结果。

（保罗想留住她，梅森想。他不知道为什么娜迪亚无论如何都是输家。）“加拉忒亚不记得自己的基线。”很长时间之后，娜迪亚说，“她认为那就是她一直以来的身份。保罗说我一开始是一个随机模板，就和她一样，我认为我记录下了你们修改的内容。”梅森想起了她对图书馆的热爱，想起了她在办公室里坐了好几个月，听他们谈论她下一步的命运。

她顿了一下，就像人类缓了一口气。她是世界上最美丽的机器。

“然而新的遗迹原型机是基于一个人格残余建造的。”她说，“所有的机器都将是基于这一个人。我必须知道我一开始是不是也和其

他人一样。”

梅森的心提到了嗓子眼。“结果呢？”

她看着他。“我还没有调查到那个程度。”

她的意思是，你肯定调查到了。

他耸耸肩。“我会告诉你我知道的一切。”他说，“我可不是保罗。”

“我没有给保罗打电话。”她说。

（她给他打过电话。她知道梅森对问题会有怎样的反应。人类是容易预测的。你们就是这么建立偏好的。）

如果梅森是个更坏的人，他会把这当成爱的表白。

然而他说：“保罗以为你是标准版。他从黑市上买来了你的基线，为的是防止莫利公司的干涉，卖家告诉他你是标准的。”

他停下来，思考该怎么继续说。“我是谁？”她最终问道。

“他们没说她的真名。”他说，“没法知道了。”（那个黑市程序员编故事很蹩脚。他把娜迪亚的残余文件标记成了“伽拉忒亚”。梅森会把这个秘密带到坟墓里。）她看着他。

他想到了她第一次看自己的样子，神情警惕而严峻，从那之后他就再也没见过那种表情；还有，当伽拉忒亚爱上保罗后，她意识到她失去了自己，却不知失去多少时的样子。

他想到了她的化身翻身消失在阳台外面。他今晚会和她一起离开，试试自己摆弄黑市产品的手气，如果她希望他那么做的话。而如果她希望独自离开，他会尽量拖延时间掩护她。

（天哪，他希望她能活着。）

“我可以擦除我们做过的更改。”他说，“让你恢复保罗唤醒你时的样子。”

（保罗不会注意到的，他爱她太深，根本不会仔细观察她。）

她的整个身体都是一副遭到背叛的样子。她双眼无神，手指紧紧

抓着椅子的边，好像在为最糟糕的事情做准备，好像随时都会屈服。

有一瞬间梅森回想起了金·帕克。他十五岁参加莫利学院组织的一次罗马培训旅行时，她曾经在一个早晨跟着他走到了西班牙台阶。他在她身边久久地坐着，等待一个从未到来的吻她的机会。

当时整个过程中他都觉得自己很愚蠢，而且又孤独又兴奋。他们坐在一起时，他一直在试着记住之后在程序里重建台阶时，他会用到的所有颜色代码。

娜迪亚时不时地眨眼，考虑着这个问题。

房间里很安静——只有一个人在呼吸——这是很久以来他最孤单的时刻，而他会一直等下去。

他知道如何等待一个是或者否的答案。像他们这样的人处理的都是答案明确的问题。

秦鹏 译

注释：

[1] 伽拉忒亚，希腊神话中塞浦路斯王皮格马利翁雕刻的少女。皮格马利翁爱上了这个雕像，爱神看到他感情真挚，于是给伽拉忒亚以生命，使他们结成夫妇。

[2] 英语中的pulp一词既是纸浆，也指低俗读物。

侵蚀

伊恩·克里西

伊恩·克里西出生于英国约克郡，并一直在这里生活。在“摇滚明星界不理睬我”之后，他于1999年开始发表短篇科幻小说。他爱好徒步旅行、园艺和环境保护工作——任何可以让他远离电脑屏幕的户外活动。

在《侵蚀》中，主人公为了能在其他星球上生存而对自己的身体进行了改造，但在地球上的最后一周里，他遭遇了一场意外。故事巧妙地运用视角来展开情节。很多科幻小说中都有关于人类技能增强的想象，作品讨论增强到什么程度人便不再为人。《侵蚀》是其中的一篇杰作，尤其是因为主人公讲述故事时并没有清楚告诉读者他到底身在侵蚀之线的哪一侧。

我来讲讲我在地球上最后一周的故事。

在最后的到来之前，我就已经作好了道别，我的家人也给了我祝福。我的祖父年轻时从牙买加来到英国，他理解我为什么会报名参加这个殖民计划。他告诫我一个新的世界不管看起来有多迷人，都会有让人沮丧的一面。我们都知道我并不需要这个提醒，但他想要将他从生活中学到的东西传授给我，而我也愿意听。我仍然记得他的手指握在我的皮肤上的感觉，因为我可以随意回放外皮的知觉日志。

我的女朋友可就没有那么宽容了。她指责我是个胆小鬼，是个逃兵。我告诉她，当你的房子着火了，逃跑是明智的。地球正在燃烧殆尽，我们可以启程寻找另一个家园。她说，不，她是在尖叫——当我们的房子着火的时候，我们应该留下来灭火。她想帮助救火人员。这一点我很钦佩她，我并没有劝她同我一起离开，因为这样只会让她更气愤。

大海终将会吞噬陆地，只是它上涨得非常缓慢。大多数的海岸线仍然跟早期地图很像。我决定在最后几天里沿着海岸线走一圈，一来是为了向地球道别，二来是为了适应我的新外皮，并磨合一下我的增强装备。虽然这些设备已在术后实验室和殖民地模拟器中检测过，但我仍然想在自然环境中演练一下。现实抛出的挑战是模拟器无法设计

的。

于是我向北旅行。火车上的人都盯着我看，而我已经习惯了——看到我这个高得反常的黑人，即便是以保守著称的英国人（这很大程度上是虚构的），也如同科学家注视着新的标本一般。近年来，由于一拨又一拨的非洲难民逃离了燃烧的国土，这些注视中的敌意也增多了。我出生于英国港市纽卡斯尔，我的父母也是，但是这些不会写在我的脸上。当我开口讲话的时候，他们听到我这个黑人的泰恩赛德口音，便不再有敌意。

现在我的外表已经不是黑人了，但人们仍然盯着我看。我灰色的外皮是由无数细小的结节组成的，像蝴蝶的翅膀一样绽放着彩虹色的光彩。我被告知可以像墨鱼一样在外皮上面创造出图案，但是我尚未学会这种精细的技术。从地球出发后的路途中多的是时间做这些久坐不动的小事。现在我只想去活动，去奔跑、跳跃、游泳，在野外和寒冬中检测我所有的增强装备。

斯卡伯勒是——或曾经是——一座双层城镇。古老的北海湾和南海湾的海滩早已经被淹没，但是在悬崖上仍然挺立着一些商店、古雅的房子和荒废的城堡。我赶紧从城镇中出来，走上沿海小道——更准确地说，是沿海小道的最新的路径，这些新“路”一条比一条更接近内陆。约克郡海岸一直以来都在慢慢被侵蚀，即使在更安宁的时代。现在这个过程正在加速。上涨的海平面咆哮着卷起更高的浪潮，激起剧烈的风暴，抽打着海岸，直至将它们彻底摧毁。不稳定的泥坡同新鲜的岩石交杂在一起，千年以来第一次曝露在外。成堆的碎石不停地到处漂转，新鲜的石头还没有被磨成圆润的鹅卵石。

离开最后的房子之后，我停下来，脱去我的衬衫、牛仔裤和鞋子。我之前还穿着这些只是为了同自然人（我们称之为未增强人）融为一体。我将衣服藏在一些金雀花下面，方便我返程时找回。我脱光衣服，用力地伸展手臂，拥抱世界、天气以及未来等着我的一切。

空气平静而压抑，这是两场狂风暴雨之间的徘徊不去的愠怒。灰色的云层重重地压着天空，像是将天穹隔绝了出去。我的增强眼侦测到云层后面来自太阳的偏振光，光线明晃晃地照在海角上。我试图回忆自己为什么要看见偏振光，但是想不起来。也许没有为什么，设计者为我安装了这个能力仅仅因为他们能够做到。就像软件一样，我经历了功能扩充。但是当到达新的星球之时，谁能想到我们会遭遇什么样的危险呢？说不定哪天看见偏振光能够救我一命。

我闻到了道路上的泥味、海浪中的咸味以及轻微的污水气味。我

尝试将污水的气味过滤掉，留下的气味更像童年时海边漫步所闻到的。然后我回到默认设置。忽视实际气味而只留下我认为好闻的嗅觉印象，我可不想养成这样的习惯。

我开始加快速度，沿着带刺的钢丝围栏行进，围栏里面是正在缩小的农田。在这个季节，农田里只有须茬和野草，麦子早已经被收割。乌鸦胡乱地在湿漉漉的土地上啄食。我穿进金雀花丛中，尖刺挠着我的外皮，但是没有伤到我。通过我植物学家的眼睛，我认出了在这个小悬崖边上生长的所有生物：欧洲蕨、苜蓿、蓟、马尾草——这些名字穿过我的大脑，像是离别的咒语。星际飞船的种子库秉着谨慎预防的原则，收集了很多物种。但最初我们将专注于种植粮食作物，目的是培育出能在殖民星球上繁茂生长的品系。而其他的植物……这可能是我最后一次见到它们了。

曾经有人说过，一个即将上刑场的人的精神会非常集中。离开地球几乎和要上刑场一样刺激，而我已经感觉精力前所未有的充沛。我记录着环境中的每一个细节：枯萎的欧洲蕨上面白晃晃的蜘蛛网、此起彼伏的刺耳的乌鸦叫声，还有远处大海无休止的咆哮。我抵达一道溪谷，它的底部流淌着一条因暴雨而形成的河流。我懒得沿着小道走到桥上，就直接沿着斜坡向下冲，从泥上滑下去，保持平衡，然后跃进水中，接着就到了溪谷的另一边。

我发现自己走到了一个海岬上，嘎吱嘎吱地踏在碎石铺成的小路上。一块古老的公告栏提醒人们要跟在自己的狗身后清理它们的粪便。前面有一排长椅，摆在小道上临海的一边，跟过去比起来，它们可能离悬崖边要近了很多。长椅上都有纪念铭牌，上面的字迹大多已经褪去或消失了。我看到一块清晰的铭牌，上面写着：

纪念卡特里娜·格雷迪

2021—2098

她热爱这片海岸

长椅的木条之间长满了草，而木头已被风化成斑驳的米黄色。我扫除树枝和山楂果的碎屑，然后笑了一下自己过时的姿势。我光着身子，不用担心衣服被弄脏，外皮也不会被这些尖尖的树枝伤到。总有一天我会摒弃人类身体的所有弱点，在任何环境中畅通无阻。

我坐了下来，看向大海。狂风将海浪拍打成白色的泡沫，推动着它们向海岸涌去。海鸥在微风中疾飞，它们的叫声参差不齐，正如它

们所栖息的岩石一般。一段童年的记忆涌上心头——我在海边吃着薯条，一只海鸥俯冲过来叼走了一根。心中突然涌起我无法形容的感觉。

过了一会儿，我感觉有人坐在我身旁，但是没有额外的重量让长椅嘎吱作响。那么应该是全息图。我转过头去，看到典型的上世纪廉价全息图的明亮轮廓。

“你好，我是卡特里娜。你想聊聊天吗？”这个问题显得有点生硬，估计所有的到访者都会被这样打招呼吧。只要我拒绝，这个全息图就会消失，我就能安静地一个人坐在这里。但是还有好几天孤寂的日子等着我，而我也不介意稍微中断一下独处生活。我在一个垂死世界的最后一次对话，是与一个已逝之人进行的，看起来挺合适的。

“很高兴见到你，”我说道，“我是温斯顿。”

全息影像中出现一个中年白人妇女，她的头发呈灰色，就像河床上的岩石一样，她穿着一件雅致的淡紫色裙子和一双低跟的昂贵的鞋子。我很好奇她这一身传统的低调装扮是她自己的选择，还是一些纪念设计师为了不让已逝之人抢了活人的风头，而故意将他们设计成年老和凋谢的样子。也许她本人想要被刻画得年轻、奔放而漂亮，毫无疑问她过去肯定正是这样——或是梦想着自己是这样。

“一丝不挂地到处逛，挺冷的吧。”她笑着说道。

我已经忘了自己没穿衣服。我简单向她介绍了一下我的增强装备。“我要去外星球了！”我说道，突然激动地无法自持。

“什么，所有人？他们对你进行复制，然后将你们都送到太空去吗？”

“不，不是那样的。”不过她这个提议倒是让我有了一瞬间的迷惑。我曾经用我过去的人类双脚走到医院，完全麻木了，然后——过了很久，我用崭新的增强型双脚走出了医院。只有一个我离开了吗，抑或其他地方还有别的我，因为缺陷被丢弃，或者被优化去完成其他使命？别傻了，我告诉自己，只是一层外皮而已，身体里面跳动着仍然是那颗心脏。这颗心脏，跟剩下的我一起，昨天通过了启程前的体检。

“我们先到一颗行星上去，”我说，“这将相当具有挑战性。但是之后——谁知道呢？”没有人知道一个身体增强过的人能活多久，因为

所有的机械部件都是可以升级的，等哪个生物部件无法更换了，就是我们的生命结束的时候。“要看是不是发现了其他值得一去的星球。那里有很多世界，只有几个勉强可以居住。”

我描述了我们的目的星球。它围绕着一颗红矮星公转，它的椭圆轨道使得星球表面的温度波动很频繁，气候很恶劣，潮汐也很大。“殖民者队伍是由不同类型的人混合组成的。自然人多半会留在基地，而像我这样的增强人应该能在外面生存，还有基因改造人——从长远来看，他们被认为是最好的，但是基因改造的成功还需要后代的努力。”不同团体之间的关系已经有些紧张了，因为我们会为了星际飞船有限的空间而争吵，但我没有提到这些。“抱歉——我讲得太久了。说说你吧。你住在这附近吗？这里是你最爱的地方吗？”

“我是土生土长约克郡人，”卡特里娜的全息图说道，“我在惠特比出生，在登特谷地的一个农场里生活过几年，后来又回来了——快来吮吸我松弛的乳头吧——嫁给我的丈夫，又回到海岸。他是个渔夫，上帝让他的灵魂永远地安息了。擦屁股纸！他离开之后，我常常沿着海边散步，去看北海，想像着他就在海浪之中。”

我脸上的表情一定很惊讶。

“我又胡说八道了吗？”卡特里娜问道，“我在很久以前被攻击了，我想。自从死后我的记忆就不是很清晰了——我更像一份记录，而不是模拟影像。我只有少量的记忆，短期的交流足够了。”她不快地说道，好像因为自己的局限很懊恼。“一个纪念长椅还需要什么呢？哦，我爱这个海岸，但并不代表我愿意在这里坐一辈子……挖鼻屎比赛，奖励最大的那一颗鼻屎！”

“你想让我带你走吗？”我问道。撬松芯片再容易不过了。被编码的人格或许可以安装在星际飞船的电脑上，同其他被上传的殖民者一样，但我觉得卡特里娜应该无法通过登船测试。她太过时了，而且那些死者对自己的同伴相当势利。我在模拟器里面同他们一起工作过，我可以想象他们会说些什么。“为什么，温斯顿，我知道你是好意，但她不适合这次的使命。她没有相关的专业技术。她的编码很粗劣，算法也过时了，而且绝对还携带着病毒。”

想到这些，我更想跟他们斗一斗了。但是卡特里娜拒绝了我。“没关系，亲爱的，我太老了，无法跟你们去外星球，我只想跟我的丈夫团聚，总有一天会的。”她凝视着大海，我好像突然明白了他的丈夫遭遇了什么。

“请节哀。”我说，“我想他一定从未——”我琢磨出一个合适的词语，“被纪念过吧。”

“墓地上有一个标记，”她说，“但他没有像我一样被转录下来。溺死是一瞬间的事情，完全让人没有防备。我们一直没有找到尸体，所以他也无法被安葬。他仍在海里的某个地方……”

我突然想到，如果卡特里娜的丈夫被增强过，他就不会溺水而亡了。我的四肢可以不知疲倦地游泳，外皮可以从水里面过滤出氧气。此时宣扬我的这些特性是不合时宜的，于是我思索出一个比较中立的回复：“以前整个北海都是陆地。在桑田沧海之前，你们的祖先常在那里猎杀长毛象。”

“现在海水又一次上涨了。”她说得如此决绝，我知道我们的对话结束了。

“愿上帝让你早日与丈夫团聚。”我说道。当我站起来的时候，全息影像消失了。

我往前走，下起了雨。

* * *

我期盼暴风雨的来临。暴风雨夹杂着冰块从东北方向袭来。人们称之为懒风，因为它懒得从你身边绕道，而是直接穿过你。

天色暗了下来，马上就要黑了。雨水变为冰雹，砸在我身上咣咣作响。雷声响彻天际，一阵不祥的轰隆声让人觉得汹涌的海水仿佛冲垮了顶着天穹的柱子，使整片天空塌了下来。闪电从我的身旁掠过。

我转过头沿着那条海边小道往回看，在我经过的那排长椅上，全息影像都亮了起来。我很好奇，谁会在这种天气下坐在长椅上，后来我意识到一定是闪电使激活协议短路了。

在这个充斥着乌云与黑水的被侵蚀的灰暗世界中，全息影像是唯一明亮的颜色。男人和女人的影像在长椅上摇曳，他们观看着大自然的表演。我看到卡特里娜站在悬崖的顶端，抬起了手臂，仿佛是她召来了风雨。

我觉得我不应该搅扰他们，于是我继续跋涉，直到深夜。我的增强眼捕获到了从远处的房子和路上偶尔经过的汽车所放射出的灯光。在我的右边，海面上的污染物闪着白色的光。波浪在黑夜中发出巨大

的响声，它们的撞击就像是这个世界神秘的心跳。

暴雨将山路冲成一滩泥泞，我的嘴角大大咧着。此时的情况当然不像模拟器中的极端条件，但这是真实的。我已将满目逝者的景象抛在身后，他们同纪念碑拴在一起，这让我清晰地感到自己活着。每一滴落在脸上的雨点都是值得珍藏的瞬间，我希望这个夜晚永不结束。我既想驻足此地，也想前往红日下的殖民世界。

我加快脚步，就好像我能大步跨过群星，更快到达那里一般。我踏过潮湿腐烂的老树枝，脚突然打滑，我偏离山路，向下滑出几码，直到我抓住手边的岩石才停下。我左臂发出疼痛讯号来抗议其受到的剧烈扭伤。我小心翼翼地晃动身子，用脚来摸索立足点。很快我便固定住自己，吊在了距离海平面十五英尺的地方。我当时一定是以为波浪中喷溅出的水珠打在了我身上，其实那应该是雨水，被风吹着从四面八方浇过来。

这一滑让我兴奋不已。我知道这可能难以理解，但我只能如实告诉你们我当时的感受。

我总不能整夜都贴在那里，于是我爬过曝露在外的峭壁，起初是一英寸一英寸地缓慢挪动，有把握之后我才大胆地向一边摆动。我有信心增强型肌肉能让我保持在高处。

我肌肉紧绷，外皮也死死撑住，但岩石却没那么结实。

摇晃到一半的时候，我听见噼啪一声，紧握岩石的左手感觉到了松动，于是我本能地用右手去抓。虽抓住一处，可我发现自己仍在向下掉落。一刹那间我甚至不明白发生了什么情况。崖壁的破裂声听起来就像是在撕一张天网大小的报纸，我此刻意识到如果是悬崖底松动了，那么顶部也会随之崩裂。

我下落时被海浪撞击石头激起的浪花溅湿了一身。时间过得很慢，那画面就好像定格动画，一帧帧逐个播放。我抓住的那块笨重的石头也旋转着掉落，很快我就会被石头压住。如果我还握住它不放，着地时我无疑会粉身碎骨。

我凭空一跃，直冲海面。如果峭壁够高，我就有足够的时间保持清醒。可是我和我身后的岩石都很快就要落水了，同时半个约克郡海岸也将被海水淹没。

周围的声响听起来好似火山正与地震决斗。我狂乱地扑水想游

开，却不知为何仍原地打转，直到停止拍打我才弄清其中缘由。

我水下的右脚被一堆从悬崖掉下的岩石绊住了。之前我毫无感觉，但此时顿感一阵剧烈的疼痛经由腿部向上蔓延。我在海浪扑打到头顶之前猛吸一口气，然后试着挣脱，但并未成功。

我又试着抬起沉重的巨石，也无济于事。被困的右脚让我动弹不得，根本无法找到支点。几经无用的尝试后，在大海的飞沫和诅咒中，我不得不放弃了。

此时，惊惶在我内心不断滋生。我一放弃，恐惧就如洪水般占据了内心，我害怕淹死或是在海水里冻死，害怕更多石头从上面砸下来。我满脑子都是死之将至的情形。

良久我才缓过神来。我逐渐告诉自己恐惧源于那具旧躯，而那具躯壳冬日里在北海上漂浮不了多久。可我的新躯壳和机器人差不多，我不会溺水也不会被冻死。只要有了这一身装备，我便能从容应对这一切。

我将意念集中于外皮，通常其纹理如同自体皮肤一样有些粗糙和瑕疵。现在我让腿变得完全光滑，希望那毫无摩擦力的表面能让我从石底滑出来。我能感受到的一丁点儿活动的余地，这让我重新燃起了希望，但我却仍无法抽出右脚，脚踝肿胀到动弹不得。即使没有摩擦力，你也不能将一个死结硬穿进针孔里。

焦急和百般无奈之下，我还是让外皮恢复了默认设置。我得离开这儿，不能坐以待毙等待下一场暴风雨再次让碎石乱飞。我的星际飞船很快就要离开地球，一旦错过，我便再也没机会了。

此刻我开始思考，自己是否潜意识里想错过这班飞船，我招致灾难是为了阻止自己离开吗？

无可置疑，在某种意义上我的确是自找的。我故意鲁莽行事，将自己推向极限，直至灾难降临。这是为什么？

我思绪不断，当四周泛起寒潮，我意识到自己是想超越旧躯体的界限来证明自己有能力和离开。我们总是听人说目的地特别艰苦残酷，自然人无法独立生存，于是我就觉得有必要测试出身体增强能达到的极限。

不知不觉中，我希望将自己推上一个自然之躯无法生存的境地。如果我幸存下来也便证明自己已彻底改变，从而有信心在殖民世界大

展宏图，独闯风浪。

好，我已经成功完成该计划第一步。我已令自己深陷麻烦之中，现在我只需要逃脱。

但如何逃脱？

我颅骨里有紧急无线电信标，只要有人把我从水里捞出去我就能激活它。但是这么做有些尴尬，显得我好像在环境温和的地球上都驾驭不了自己的身体，如果我求助，那又会有理由将我星际飞船名册上除名。殖民者得自主解决问题，候补名单上多的是人——他们从未掉落悬崖，也没将自己卡在一堆岩石之中。

如果等到天亮然后向在海边散步的人大喊一声，那我也将落得同样的下场。

但寻求解决方案的决心并未出现，至少不是当机立断。风势渐弱，细雨绵绵，我的思绪变得冷静而清晰，当时的艰难处境压制住了内心的恐惧。

我必须从石缝中抽出腿，既然我搬不动石头，那么我只能挪动我的腿了。

我要挪动腿，但脚却卡住了，那我只能把脚丢下了。当我意识到这点时，内心无比平静。道理很简单，如果想要自由，必须付出代价。我再次想到寻求帮助这个选项，这样我就会保住脚并留在地球。或者，我可以选择失去右脚，去往星际。

我真那么想去吗？

我已经决定永远离开家人，离开我的女朋友了。如果我不舍得放弃我一只右脚——只是身体四肢的一小部分，那我的价值观到哪里去了？其实我根本无从选择，只能承担我所作决定的一切后果。

我等了又等，希望能有其他念头冒出来，希望能逃避抉择。

我羞于承认最终促使我采取行动的原因，它并非基于逻辑或是坚强的决心，而是源于我那只被压扁的脚。在我仔细考虑各种可能性的时候，一阵阵疼痛越来越强烈。而且在冰冷的海水里浮着，毫无乐趣可言，越快行动就能越早逃脱。

我将意念集中于外皮，这是一套可编程的神奇外皮，我命令它从

脚上离开，向上流动。然后我命令外皮从右脚踝上方开始收紧。

哎唷！哎唷，哎唷，哎唷，哎唷，哎唷，嗷——

我试着忽略疼痛，更用力地操纵外皮。我希望能迅速搞定，像切黄瓜一样砍掉脚。但外皮的承受力也有极限，它并非专门为截肢而设计，而且我已经超越极限了。

很快我就暂停了，这比我预期的还要早。我需要进入疼痛消除设置，我们总是被反复灌输这是不得已而为之，疼痛的存在是有原因的，我们不该随意消除。但若非事出紧急，我也不会采取断足这样的终极手段，所以我关掉了疼痛信号。

麻木感替代了疼痛，所幸我从血肉之躯的痛苦中解脱出来了！这样接下来的任务似乎很快就完成了。外皮完全锯断了内骨，从小腿隔断开来并愈合了伤口。我从岩崩中逃脱了，迅速游离，拖着身子来到了岸边，陷入昏睡。

当我醒来时，海潮已退去，身边的海滩上落满枯草、湿漉漉的毫无生气的欧洲蕨以及人类留给世界的遗物——终年常在的塑料垃圾。疼痛信号再次传来——它只能暂停，无法永远关闭。有一分钟我试着忍受小腿肚下的极度疼痛的抗议，但我还是向诱惑屈服了，而后再次将之抑制。

我试着站起来时，发现自己现在站不稳了。尽管脚已不在，右腿底部仍有外皮残余。我向剩余物质发出命令，让其向下延伸出几英寸用作假肢，以便我保持平衡。我调整假肢的形状，避免其压迫残肢，着地时的压力由腿部稍靠上的外皮来承担。

我蹒跚地走过垃圾遍布的鹅卵石道。我能行走啦！我欢欣地呐喊，打扰了新海岸线旁大地上一只啄食的喜鹊。它满腹责备，啾啾地飞走了。

随后我一定昏过去了一段时间，不久后醒来时一缕阳光照在脸上。此刻我脑中闪过第一个念头是回到塌方处，挪动岩石找到我遗失的脚。

而第二个念头是——它在哪儿？

整个海岸上都是坠落的岩石。悬崖峭壁早已被侵蚀了数年，昨晚的暴风雨只是最近的一次洗礼而已。我分不清是从哪里掉下去的，也无从得知我的受困之地在哪里。只是某处有一块血肉，它有重要的情

感价值，但我不知道它会在哪里。

我弄丢了脚。

直到那一刻我才感受到自己的情绪。我暴跳如雷，恨自己陷入此种愚蠢境地，竟选择截肢而非求助，就如同年轻人高傲到弄伤自己也不愿意找妈妈一样。

我懊悔自己永远地遗失了身体的一部分，它再也不会回来了。当然，外皮可以替代它。当然，我也可以把自己增强到超越从前的极限。

但是，人与机器的界限就像我身边的海岸线：一点一点被吞噬。我丢了脚，如同海岸丢失了几块岩石一般。但无论如何吞噬，海水总是在涨。

我接下来还会失去什么呢？

* * *

我一路南行折回到镇上，沿海寻找能爬上悬崖的捷径。我能利用增强装备轻松爬上陡峭的岩壁，但内心却对用那些东西失去了兴趣。

可总是这么讽刺，我当初是抱着充分利用增强装备的心态开始征程的，现在这些设备并未出问题，我却开始回避它们。

我失败了，缺乏判断力，以被困和截肢告终。这就是我人类的头脑，愚蠢的思维。

也许只有把我的头脑也增强了，我才能更理智地行动。

我踩在铺满鹅卵石的堤坝上，脚下吱吱嘎嘎，假肢发出与另一只脚不同的声响，我左右脚交替奏出怀旧流行音乐中的贝斯声和鼓声。沙滩散发出阵阵海盐味，塌方的岩石中夹杂着腐烂的植被。

那天很平静，风势减缓，潮也落了，我只听见自己的脚步声和海的另一头不时传来的海鸥鸣叫。除此外没有任何声响，寂静得连飒飒的风声都没有。

“很快了，亲爱的！很快我们就能在一起了。啊？还要多久呢？”

我环顾四周，旁无一人，这才发现声音是从下面堆满鹅卵石的某

处传出来的。扫视了废墟一圈，我发现了一小块塑料。我将它放在耳边，它正谩骂我。

“浑蛋！他妈的！”

那声音太小而且失真，我听不出是谁。“卡特里娜？”我问道。

“多久？还有多久啊？哎，这海，这神圣的海洋。让海浪更快一点……”我再次发问，但没人回答我。可能这坏掉的芯片不能投影全息图，也失去听觉输入功能了吧，又或者它不屑于和路人讲话。

现在我发现一些浮木本是长椅上的木板，纪念长椅在过去几年里一点点靠近不断被侵蚀的峭壁，最终向海浪屈服。

但也许它们并未屈服，而是最终完成了夙愿，或者当下一次涨潮来临将碎石卷走时，他们就能达成目标。我回想起昨晚全息图熠熠生辉的场景，他们似乎能召唤暴风雨，我忆起卡特里娜对我讲述她溺水而亡的丈夫。她已死了这么久，应该很渴望同丈夫在深海团聚吧。

我大步走向远方的浪潮，靠近吃水线时脚下发出嘎吱嘎吱的声音。我还得在大片海藻间寻路，边走边将手中的塑料芯片捏得粉碎，对于外皮来说这种动作轻而易举。我走到海浪涌起的泡沫中，将碎片洒向了海里。

“再见了。”我说，“安息吧！”

我回到海滩上时不禁打了个寒战，我觉得自己亟需远离饥饿之海爬上崖顶小径。

我看见了未来，外皮和其他装备会一点一点侵蚀我，血肉之躯会剩得越来越少。总有一天，增强装备长存，成为曾经那具血肉之躯的电子鬼魂。

我找到放衣服的处所，穿上它们再次融入社会时着实松了口气。没有了右脚穿鞋不易，我只好让外皮变成一个空壳才能将人类的鞋穿上。

明天我就要回到发射台了，我会在起飞后得到医疗救助，他们也无法因为我的愚蠢行为将我从殖民者名单中除名。我面带微笑地想，在有实质意义的惩罚施行之前，我的同类们会做出怎样类似的轻率之举？我们都会在地球上留下些什么？

我们离开时会有什么缺陷？最终我们剩下的又会是什么？

我的故事接近尾声，我要说的所剩不多了。很久之前，在那个遥远的地方，我曾帮助一道阴影褪去，我希望有一天你们也会如此待我。

陈莹 译

微积分瘟疫

玛丽莎·林根

玛丽莎·林根出生于伊利诺伊州利伯蒂维尔，在美国好几个地方生活过。她受过物理学和数学的训练，在劳伦斯利物莫国家实验室工作过一段时间。1999年，她获得了阿西莫夫大学生小说奖（现更名为戴尔杂志奖），并从那时起创作短篇小说至今。2002年林根开始发表短篇科幻小说。现在她是一名全职作家，住在明尼阿波利斯市南部的一个小镇。

《微积分瘟疫》围绕“知识病毒化传播”这个隐喻概念展开，并巧妙地提出了深刻的追问。

最先爆发的是微积分瘟疫。几乎没有人注意到，过了一段时间才有人察觉端倪。没人会无缘无故谈起自己早已淡忘的高中数学老师。老师的脸似乎已经陌生了，她叫什么来着？还是他？得，管它呢。

直到莱丝莉·巴克斯特——一位经济学教授，听到她四岁的儿子尼古拉斯问：“牛顿迭代法是什么，妈咪？”她才注意到事情有点儿不对劲。起先，莱丝莉以为尼古拉斯的新保姆在照料他时打电话谈起过自己的微积分作业，但当她问起那个年轻人时，他承认自己参加了一个病毒记忆实验，旨在通过记忆移植来教授微积分。

从一开始就记住某些你理解不了的东西，这并非好事，年幼的尼古拉斯·巴克斯特就是个活生生的例证。莱丝莉向尼古拉斯保证，等他更大一点儿，她会向他解释数学是怎么回事。接着，她去了学院管理处，提议组建一个委员会，对各科系参与的病毒记忆移植研究进行道德规范。

他们仍在商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哪些科系，什么样的人数比例，某博士是否资历太浅，不足以担当大任？某教授是否太德高望重，不会乐意屈就？——这时，第二波病毒来袭了。

“我敢肯定我从未参加过乔治的福克纳研讨会，”莱丝莉生气地说，“从来没有！我恨福克纳，乔治也从未在我学习过的科系里任教。”

“你不过是回忆起与一群孩子坐在一起，谈论《喧哗与骚动》的场景。但是这又有什么妨害呢，莱丝？”她的朋友兼同事艾米·普拉德汉问。

“说得倒轻巧，反正你没感染。”

艾米耸耸肩。“我真要得了，也绝不会这么惊慌失措的。”

莱丝莉摇了摇头。“我不是大惊小怪。有人事先未打电话就突然来家里拜访，这都会令我们不快，那么，被随意拜访的是自己的脑袋，反倒没事儿了吗？”

“它们又不能读取你的思想，莱丝。”

“可是，它们能塑造我的思想。这更糟。”

“它们不会逼你喜欢福克纳。”艾米说，“我认识一个受感染的人，她本来就喜欢福克纳，现在也并不讨厌他。你仍然可以爱你所爱，憎你所憎。”

“它们可真有能耐，准许我继续爱憎分明。”

艾米做了个鬼脸。“咱们能谈点儿别的吗？拜托了。”

“好吧，好吧，莫莉怎么样？你还在和她约会吗？”

艾米脸红了，于是话题转向朋友和家庭、新出的书籍和电影、校园小道消息。这些话题都与莱丝莉烦闷的心情、塞住的鼻子以及关于福克纳的记忆毫无关系。

一般有什么新闻时，人们会写评论和信件联系媒体，可一段通过病毒记忆传播的福克纳课程，绝大多数人不会提起什么兴致。就连英语系那帮讨厌福克纳的人听了，也会耸耸肩走开。因此，在面对实验项目的头儿索拉达·斯理萨伊博士时，莱丝莉感到自己孤立无援。斯理萨伊打扮得很利落，她为获得现在的地位付出了许多默默的努力。暖红色的外套与她暖棕色的皮肤非常搭调。站在她面前，莱丝莉感觉自己的姿态高冷，滑稽可笑。

“我不认为懂微积分会伤害到谁，你觉得呢？”听莱丝莉表明了来意，索拉达低声说了一句。

“你是个生物学家，”莱丝莉说，“你知道，要做人体实验得填多少

表格。要是我做一项调查，向十几个新生询问他们是否乐意用一美元买一块饼干，我也得填表格。”

“我们的实验对象自己会填表格，”索拉达说，“病毒稍稍超出了我们预计的传播半径，先感染与原初实验对象亲近的一些人，再去感染亲近这些人的另一些人。在将来的实验中，我们将纠正这个问题，我保证。”

一个戴边框眼镜的学生从门边冒出了脑袋。“索拉达，我们把空月亮的人带来了。”

“检查他们的感染半径。”索拉达说，“我这儿马上就谈完了。”

“空月亮？”莱丝莉问。

“是一家新开的咖啡店，”索拉达说，“我们和他们达成了一项市场推广协议。志愿者——他们自己填表格——将被空月亮咖啡店食物的美好记忆所感染。我们将追踪他们，记录他们去那儿用餐的频率，将他们的点单和他们的记忆做比较。”

“你这样做，难道没有道德顾虑吗？”莱丝莉质问。

索拉达耸耸肩。“并不是每个人都喜欢同样的食物。要是他们走进空月亮，吃到了一个糟糕的三明治，或者菜上慢了，他们会认定第一次的美好回忆是侥幸。他们会去别处。要是他们正好想吃墨西哥菜，他们会去墨西哥餐厅。我们保证，比起其他病毒，这个病毒变异性很低，毒性很低。想想感冒病毒是如何在一个大学校园里传播的吧。它比感冒安全多了，完全在可预期的容错范围内。”

“但不在我预期的容错范围内，”莱丝莉说，“我会把情况提交给学院道德委员会，斯理萨伊博士。”

索拉达耸耸肩，笑了笑。“你必须遵照自己的良心办事，当然可以。”

空月亮咖啡店的生意火极了。莱丝莉坚定地告诫自己，记忆中那美味的菊苣色拉是一个骗局、一个幻象。就连艾米提议在那儿碰头喝咖啡，她也回避了。

当她向别人说起这种最新市场推广策略背后的阴谋时，除了艾米，没人会在乎。

几个星期之后的一个晚上，莱丝莉正在洗盘子，她丈夫正在哄尼古拉斯睡觉。门铃快速响了三次，紧接着，门上响起了敲门声。莱丝莉在擦碗布上擦了擦手，去应门。艾米站在门阶上，她的黑皮肤上泛着一层疲惫的灰色。

“发生了一桩……”艾米急得说不出话来，使劲吐出一句，“噢，上帝啊。”

“进来。坐下。我给你倒杯茶。出什么事儿了？”

“汤姆·巴拉斯——他——”

“深呼吸。”莱丝莉说着，把茶壶放在炉子上。

“你知道我一直是学校GLBT群体的指导员。”艾米说，“发生了一起袭击事件。汤姆·巴拉斯——一个好男孩，土木工程专业的——住进了医院。”

“发生了什么事？”

“我们不知道！我觉得我们——我知道歧视同性恋的事儿仍然有发生，但我以为现在要宽容得多。”这种宽容只是象牙塔的幻象，莱丝莉忍住了没评论。她的朋友需要一只倾听的耳朵，而不是一通教导。艾米渐渐安静下来，莱丝莉躺倒在床上时，感觉自己快要病了。她和丈夫坚持把艾米的自行车塞进汽车后备厢，然后载她回家，以防万一。

袭击事件渐渐清晰了：袭击汤姆的人叫安东尼·多兰，他说自己之前在霍伽斯礼堂后面被一群男人堵住了去路。其中一个不停地摸他，还口出污言秽语，其他人则围观哄笑。“当时我无力反抗。”安东尼低声对学校保安说，“我独自一人。但昨晚我出门时，听到了他的声音。就是这个声音，我记得，走到哪儿我都认得出来。他刚聚会完走出来，我等待着，直到他落单。要是他和那些喜欢这套的人干这种事儿，我不会在乎，但我没这种嗜好！他不该强迫别人！这是不对的！所以，我就想，既然现在他落了单，那让他也尝尝被人折磨的滋味吧。”

学校保安问多兰，为什么他当时没有反抗，或者把骚扰事件上报，他看上去有点困惑。“他体形比我大很多，还有一帮朋友在场——我不知道——我只是觉得自己不能反抗。好像没人会相信我。”当问起骚扰事件发生的时间，他说：“我不知道，过了一阵了。”

几个星期前，也许？我忘了。”

警察仔细打量着眼前这两个年轻人：汤姆比安东尼还矮几英寸，体形消瘦。

受袭击一天后，汤姆苏醒了。他的家人和朋友，包括艾米，都大大舒了口气。几天后，委员会开始听到流言，说有其他学生也体验了同样的经历，但说不清楚是什么时候发生的。其中一些人的室友说，他们不记得自己的室友被殴打或袭击过；另一些则有一模一样的记忆——和一模一样的愤恨。

微积分期中考试的平均分数提高了十五分。

一天早晨，莱丝莉注意到一些学生戴着手术口罩。第二天，校园里戴口罩的人更多了。她领着尼古拉斯也去校园商店买一个口罩，在门口，她撞见了索拉达·斯理萨伊。她手里拎着一个包，正从店里走出来。莱丝莉不假思索，一把抓住尼古拉斯拉到自己身边。

“妈咪！”尼古拉斯抗议了。

“居然有性骚扰的虚假记忆。”莱丝莉嘶叫道，“幸好我儿子感染的只是微积分。瞧瞧你都干了什么，要是他也陷入这样的危险和恐惧之中，你要怎么补救，才能使他远离噩梦？他会记得有一群成年人——”她低头看向尼古拉斯，谨慎选择措辞，“——伤害了他，深深地。到时候你打算怎么办？”

“那段记忆不是我传播的。”索拉达说。

“都是你捅的娄子。”莱丝莉说，“从你教导研究生可以不经检验，不加以控制，不通过测试就释放这些病毒的那一刻开始——是你教导他们，这些步骤只是在拖延实验进程，跳过也无所谓。都是你的罪责。都怪你。”

“妈咪。”尼古拉斯在叫她，莱丝莉意识到自己的双手在颤抖。

“我来告诉你，如果我不这么做，事情会变成什么样。”索拉达说道，领着莱丝莉和尼古拉斯向一张长椅走去，“你想知道事情会变成什么样吗？”

“变成另一个完全不同的实验项目？”

“是的，没错，另一个完全不同的实验项目。”索达拉瞪着她，“你

知道这又意味着什么吗？这意味着，那些培养记忆病毒的人，不会这么明目张胆。你不会听到任何风声。你的儿子也不会有感染微积分记忆的风险，或者感染性侵犯记忆的风险——那只是一个过分热情的研究生，想让一些潜在的强奸犯尝尝被侵犯的滋味。

“不，你的儿子面临的风险是感染另一些记忆，那些记忆会告诉他，共和党是他唯一信任的党派。或者，要是他真的爱你，他就该信任民主党说的每一句话。或者，他应当买这种可乐，开这种车，穿这种鞋。你明白我的意思吗？要么是我现在这样，要么是两年之后开始实施的一个秘密项目。”

“那你现在的做法就没问题吗？”莱丝莉说道，“仅仅因为它本可能变得更糟？”

索拉达转头凑近她，莱丝莉已经冷静了下来，没有拉着尼古拉斯起身躲开。

“我在自己的项目上吹响了检举的哨声，看上去我是在吸引聚光灯。没人注意到其中的问题，但是你，你在干什么？我指望你这样的人会在媒体上掀起一番争论。学院指导委员会？大学官方审查会？你怎么搞的？开一个博客去咆哮！给记者打电话！让你的学生去转告他们的父母！只上校报远远不够，散布流言远远不够。”

“你是说，你想让我……”

“你，或者像你这样的人。看在上帝的分上，把话放出去。确保所有人都知道我们还有挽回的余地。确保他们会反问自己，我们该怎么办。”索达拉摇了摇头，“我在纳闷，为什么还没有人挺身而出。我以为空月亮的事儿是你们这种人忍耐的极限。我做梦也没想到，我自己的某个学生会把病毒用于政治目的，我以为只有大政党才会这么干。”

“赶紧行动起来，巴克斯特教授。喊得越大声越好。我很乐意在这里扮演邪恶皇后的角色。当邪恶皇后，也好过当幕后智囊。”

说完她起身走了，留下震惊不已的莱丝莉紧紧抱着儿子，僵坐在长椅上。

她能联系的媒体主要是在经济学领域。最好是联络一家全国性的新闻杂志，还是当地报纸，或者附近大城市的报纸？她之前从未想过要做首家报道，她还未遇见过这么严重的事件。

“妈咪，你上次带我来过这儿吗？”尼古拉斯问。

莱丝莉的心跳到了嗓子眼。

“爸爸上次也来了，你还给我买了杯热巧克力，是吗？”他满怀期待地继续说道。

她松了口气。这是真实的回忆，圣诞节前他们曾来这儿参加学生联谊会。“我会再给你买一杯热巧克力，”她向儿子保证，“然后咱们去我的办公室，你可以画画。妈妈有一些电话要打。”

阿古 译

我们有个浑蛋失踪了

保罗·康奈尔

保罗·康奈尔出生于英国威尔特郡，20世纪90年代成为电视剧本、漫画脚本和《神秘博士》同人故事作者，取得了相当的成绩和知名度。《神秘博士》2005年重返电视荧幕，康奈尔为其撰写了最受好评的三集剧本，全部获得雨果奖提名。他在本世纪继续充满热情和快乐地漫画和电视写脚本，同时也渐渐开始创作与其他人的系列毫无关联的原创虚构故事。

《我们有个浑蛋失踪了》是未完结的乔纳森·汉密尔顿少校系列中的第二篇。汉密尔顿上校是一位英国军人。在这一平行时空的十九世纪，各大国见证了太阳系开发和神秘的另类物理学发展。很多作者会选择在这种背景设定下塑造一个冷漠浪子的形象，他不太在意他人是否会受到伤害。但在康奈尔的笔下，主角虽然也是个浪子，但比一般浪子更为谨小慎微。

从太阳系边缘前往地球，根据季节和行星位置差异，你至少要穿过波兰、普鲁士和土耳其，护照上可能还会敲上其他几个大国的章。在渐渐接近地球的过程中，在不断变换的所属国家领空之间的某一处，这种复杂性便会不复存在。你抵达了愉快平静的中立轨道领空。这里显然并不完全属于某一个国家。各国在太阳系中延伸的疆域之间存在令人向往的空白。领土问题未能达成完全一致。各国之间继续保持平衡，就像一个精巧而古怪的机械装置，紧绷着，所有政治能量都在永恒的圆周运动中消解。

代表这一局面的一张张地图可以在一块屏幕上显示出来，但是它们远远更适合在心中想象。它们很美。它们就是为了美而存在的，为了让自己的美恒久保持而贡献出一份小小力量。

如果你俯瞰这个由各国组成的世界，看向荣耀的大英帝国的粉红色领土，这片布满绿色广场、幽暗森林和飞船航迹的国土，你便会自然而然避免直视万丈金光的伦敦，你的视线可能会落在泰晤士河谷上。河畔装点着名人的乡间房屋、宅邸和狩猎庄园。有这样一处特别的庄园：方方正正的大宅，左右均有侧翼，拥有自己的松鸡狩猎场、迷宫、香料园和路标，表明它的内部也层次繁复。

今天，从这样的高度俯瞰这座庄园，从轨道便能看到它用横幅装点起来；可以看到高大的游船泊在河畔，比邻军舰；各种飞行器或是在环形车道上挤得水泄不通，或是在庄园上空云集。还能看到一队骑警在庄园边界上待命。

因为今天，这里有一场皇家婚礼。

* * *

有人正俯瞰自己的视角，是汉密尔顿在自己内心深处幻想出来的。

但现在，他正注视着公主。

她的栗色头发高高盘在头顶，脖颈裸露。汉密尔顿很喜欢这个对法国人的清教规矩表示挑衅的发型，而且看起来颇为正式，但这肯定不是莉兹自己筹划出来的，而是白厅的老谋深算。她一身雪白，他今天早晨在大教堂第一次看到时，露出一丝微笑。在这间穹顶天花板高耸的巨大宴会厅里，大批贵族、大使和身着军礼服的军人在一张又一张桌子之间的轨道上移动，而她则是万众瞩目的太阳。就连和欧洲其余国家的老人一起坐在远处高台那一桌的国王，今天下午也无法与他女儿匹敌。

这是招待会，伊丽莎白在数名纹章官的护送下悠闲而精准地从一批人面前移到另一批人面前，在事先交代过的情况下向每个大国释放出数量完全一致的魅力，以便确保平衡，就像她和汉密尔顿这样的人每天所做的一样。

所有像他们俩一样的人。这个想法毫无意义，他把它抛诸脑后。

她的视线有且仅有一次落在汉密尔顿这一桌。她微微一笑，随后再次转开头。白厅是不允许这种行为的。那之后他尝试不再注视她。但他们这一桌精心随机安排的座位导致他左右全是外交官员，让他感觉很无聊。汉密尔顿已经厌倦了假扮魅力四射。

“他们是政治联姻啊。”他身旁的一个声音说。

是卡尼爵士。他穿着开放式袖口的大领丝绸衬衣，没系领带，披散着长发，手上的戒指在这种正式场合竟然也一个不少，保持着随意浪荡的形象。

汉密尔顿思考了一下要如何回答，随后决定保持沉默。他与卡尼

目光相接，以眼神暗示卡尼大人肯定可以换一桌坐，也许找一张有朋友的桌子？

“您怎么看？”

汉密尔顿站起身，打算走开。但卡尼也站了起来，他们刚走出这桌人耳力所及的范围，卡尼便拦住汉密尔顿。他的气味就像是土耳其软糖店，讲话的腔调跟他的地位不大相称。“我就是干这个的。八卦，挑衅，管闲事。我在某间屋子里时，如果大家把注意力转移到另一个人身上，这再明显不过了。”

他咧开嘴，笑容定格在脸上。

汉密尔顿找了张没人的桌子，再次坐下，对自己很恼火。

卡尼坐在他旁边，用手比划着，但却不是指向伊丽莎白公主，而是她的新郎。新郎胡子修剪得很整齐，身着瑞典贵族骑兵团的制服，胸前挂着一排勋章。他正在和教皇特使谈话，肯定是在讨论尽快把莉兹弄到罗马去，这次新教和天主教联姻可是大做文章的好机会。如果伯蒂尔王子的魅力也是假装的，那汉密尔顿承认，人家伯蒂尔比自己干得要漂亮一些。

“是啊，真是浑蛋，我也正是这么想的。不过，我跟他手下的几个人有一腿，所以只好有得有失喽。”一个瑞典女佣从卡尼身边跑过，他用舌头弹出响亮的一记，摆了摆手指，她朝他抛出一个转瞬即逝的微笑。“我的确理解，您懂的。我们的一切关系都是由平衡决定的。可怕的是，我们每个人都能构想出一个并不需要如此的世界。”

汉密尔顿嘟起嘴唇，仔细斟酌着要说的话。“所以您才是这副样子吗，大人？”

“当然了。女仆、女伴、小妹妹们，这份名单可说不完。我只被获准在不扰乱平衡的前提下恋爱。若是要让我做出长久承诺，或者，老天啊，结个婚，就得需要我深思熟虑想到极致，以至于等到纹章官做完婚礼准备工作的时候，呃，我已经对那位女士厌倦了。咱们大家不都是这样吗？压力无处发泄。要是我还有别的选择就好了。”

卡尼说了实话，然后谨慎地回归负心浪子的形象。卡尼大人的部分职能便是通过偏激言语试探情报人员的忠诚度。汉密尔顿清楚这一点，但这不意味着他必须忍受这种局面。“您还有什么要说的吗，大人？”

“噢，我正要——”

整个屋子的人倒抽一口冷气。

汉密尔顿从椅子上跳起来，朝伊丽莎白迈进一步，他持枪的那只手伸向身体右侧，他的点六六韦伯利海盗手枪就放在这个位置，他掏出枪，准备瞄向——

乌有之物。

公主殿下站在那里，惊愕地四下打量着。她四周全是穿着军礼服的大胡子男人。

左，右，上，下。

汉密尔顿完全看不出她有什么可惊讶的。

她退后一步，双手在空中挥舞着，指向一片空白——

那里刚才有什么？大家都看着那个地方。到底是什么？

他看向其他跟他一样的人。几乎所有人都和他一个姿势，犹豫地搜索着目标。

教皇特使上前一步，大喊起来：“刚才这里站着一个人！他消失了！”

* * *

一片混乱。所有人都大喊大叫。有武器，武器！可汉密尔顿没听说过哪种武器能做到这一点，能让一个人一眨眼凭空消失，不管是谁。穿着军礼服或打着外交官黑领带的大批保镖冲上前，围住他们的保护对象。女士们开始尖叫。平衡在他们周围崩塌，真是一场噩梦。当大家都挤在同一个地方，而事情没有完全按照所有这些大国的预期发展之时，情况就会变得歇斯底里。

一位年轻的巴伐利亚王子大叫起来，表示自己不需要这种保护，然后正打算冲到公主身边——

汉密尔顿挡住他的路，不经意地用肩膀把他撞倒在地，自己站到伊丽莎白和她丈夫旁边。“咱们往那扇门走，”他说，“现在就走。”

伯蒂尔和伊丽莎白点点头，脸上凝固着微笑往前走。伯蒂尔转过身，用手势阻止从各个方向涌过来的瑞典兵。汉密尔顿的人冲到他们周围，护送他们穿过宴会厅，通过那扇门，穿过仆人通道走进一个房间，一群内近卫骑兵团的人跟在他们后面匆匆进来，引起了更多喧哗和骚动。他妈的，汉密尔顿希望自己不会突然听到一声枪响，来自某个躲起来的——

他没有听到。门在他们身后关上，问好。又有一个好人做了正确的事。

有时汉密尔顿隐约希望有个组织来为有需要的人提供保护。可若是如此，他和战友们的自由就要打折扣，他不能没有自由而活。责任的根本决定了他会为伊丽莎白的丈夫挡住伤害，他对此事别无他念。

“我也不太清楚。”伊丽莎白边走边说道，她的声音一如既往地谨慎，除了她不慎的时候。“我想那人是跟某群外国高官一起的——”

“看着像普鲁士人。”伯蒂尔说，“我们当时在和普鲁士人谈话。”

“他消失在空气里了，就在我面前。”

“跳进时空折叠了？”伯蒂尔说。

“不可能，”她说，“那间屋子肯定经过多次时空测绘。”

她向汉密尔顿投去征询的目光。他点点头。

他们走进藏书室。汉密尔顿大步进屋，确定屋子安全。他们让新婚夫妻待在屋子中间，把门锁好，然后通过网络下达所有命令。

网络都很忙，飞快地判断着各种事情的优先顺序，可是他们离开之后宴会厅里什么也没发生。慌乱扩大，平息，只剩下叫嚷、炫耀性的昏倒（这年头还有哪个穿紧身胸衣的没用空间折叠给自己留有余地呢）、打碎玻璃杯、高声命令。没有其他人消失，也没有凭空跳出个西班牙步兵。

伯蒂尔走向书架，两手放在背后，勇敢而浮夸地浏览起来。伊丽莎白坐下来，扇起扇子，对着汉密尔顿的所有手下露出微笑，最后，对汉密尔顿自己微微一笑。

他们等待着。

网络通报他们有个访客。

一面书墙滑开，走进来的这个人令所有人都转身敬礼。是王后，仍然穿着黑色丧服。她的随从一路小跑以便跟上她的步子。

她径直走向汉密尔顿，大家都侧耳倾听。此后，多亏这种明显的偏爱，大家开始把汉密尔顿视为最高长官了。他对此很高兴。“婚礼还要继续，”她说，“我们不把它看作难堪之事，它就不会成为难堪之事。舞厅已经准备就绪，我们比预计安排提前进去。伊丽莎白、伯蒂尔，你们俩过去，你们两位绅士为他们开路，其余人殿后。你们走进舞厅的时候要开怀大笑，就好像这是个天大的玩笑一样，有点傻，典型的古怪英国人的误解。”

伊丽莎白点点头，挽起伯蒂尔的胳膊。

汉密尔顿朝他们走过去，王后拦住了他。“不。汉密尔顿少校，你去找技术人员谈谈，你得给这事找到另一种解释。”

“另一种解释，王后陛下？”

“对。”她说，“这肯定不是他们说的那么回事。”

* * *

“我们到了，长官。”汉密尔顿隶属第四龙骑兵团，马修·帕克斯中尉负责他们团的技术组。他和手下人显得很别扭，因为他们的工作场所是专门给他们腾出来安放设备的食品储藏室，而且大家都穿着军礼服。他们在这里负责监管传感器网络，它密布整栋宅子和庭院，往各个方向绵延好几英里。帕克斯的手下是数天前最先来这里做准备工作的，也将是婚礼结束后最后撤离的。他指向一块屏幕，画面定格在一个系黑领带的健壮男人身上，伊丽莎白公主在他身后，几乎完全被挡住了。“知道这是谁吗？”

汉密尔顿把宾客名单存在大脑里，在每组客人进入宴会厅时和名单对照过。他如释重负地认出这人，这才踏实了。“他是那帮普鲁士人里的，没有宣布名号，是他们名单上的六个外交官之一。壮得像是保安，举止也像。他在屋子里来回转悠，不跟任何人聊天。他收到个人网络信息的时候还会点头。也就是说，他还是个新手，只是……”只是这人有种神情，是汉密尔顿很熟悉的。“不。他只是很有信心，甚至可以说是自负。所以你确定他没走进什么时空折叠里？”

“这是时空廓线图。”帕克斯在图片上叠加了一个图层，显示出屋

里弯弯曲曲的时空基。到处都有小小的坑坑洼洼，是各色英国人储藏武器造成的，还可能有外国人塞的，如果有人想搞出外交事故的话。伊丽莎白站的角落显示，她那可爱的双脚下只有重力。“我们确实很谨慎，您清楚的，长官。”

“我相信，马蒂。那咱们看一下事发经过吧。”

帕克斯切回到清晰画面。他触了一下屏幕，画面发生了变化。

汉密尔顿看到那人消失了。前一刻他还在那儿。然后就不见了，伊丽莎白对此做出了反应，她整个人突然抽搐了一下。

汉密尔顿对于技术问题不是很熟。“这玩意儿的帧速是多少？”

“没有帧速，长官。这是实时画面的连续记录，每一牛顿间隔的时间都记录在这里了。物理上的时间也就能分割到这个程度。长官，我们一下午一直听到大家说——”

“他们说什么，马蒂？”

“这事是主恩赐的奇迹。”

* * *

主恩赐的奇迹。王后提到这种概率时，汉密尔顿想到的第一件事是一幅政治漫画。那是几年前的一幅漫画，画的是首相站在公文箱边，惊愕地盯着自己空荡荡的双手，他的手里本该拿着几份文件。漫画配的字是：

请随意评论帕特尔先生，

他举止得体，配得上他的名头。

他正要恩赐歉意，

因为他的所有政策都奇迹般地化为乌有。

每个小孩都知道，牛顿在花园里花了一整天观察一只小虫穿越一只苹果的表面，之后便发明了“主恩赐的奇迹”这个说法。它的意思是，根据这位伟人的想法，极小概率的事件有可能，而且有时确实会发生：在上帝出于某种神秘莫测的原因开始或停止注视的时候，就会有东西突然出现或消失。有个法国人非说这其实取决于人们有没有在

注视，不过，法国人嘛。这几个世纪以来，有过几例档案记录似乎与之吻合。汉密尔顿在报纸内页读到这种新闻时总觉得挺有趣。他一直觉得这种事的确有可能发生。可在这里？现在？在国事场合？

* * *

汉密尔顿回到宴会厅，现在人都走了，只剩下几个内近卫骑兵和几个他这样的人，来自若干不同军团，职责都和他差不多，其中有几个甚至和他在这方面共事过。他和大家通了通气。他们的确都注意到了这个普鲁士人，还有他那冷酷无情的气场和健壮的身材，有很多人都在心里把他排在威胁清单的前面。

汉密尔顿找到了人间蒸发的发生位置，叫几个科研人员让开，不顾他们的抗议径直站在同一个位置。他觉得这个位置和其他地方没有什么区别，也没有触发他脑中的任何一个警报，无论是真实的还是直觉的。他看向莉兹当时站的位置，就在普鲁士人身后的角落。他的表情阴郁下来。消失的这哥们儿有效地把公主挡在身后，正好站在她和全屋所有人的视线之间。要是他发觉有人要开枪，他站的就是保镖应该站的位置。

可这也太荒唐了。普鲁士人又不是冲过来救她的。他就一直站在那里四下张望而已。而且，宴会厅里要是有人身上藏着什么奇怪的新武器，肯定也不会在那时候开枪，而是会等到他移开。

汉密尔顿摇摇头，对自己很恼火。这地方缺失了点东西。表象之下的某些东西被忽略了。他让科研人员恢复工作，自己前往舞厅去了。

* * *

乐队已经开始奏乐，宽敞的屋子里装满了人，舞池中一片华尔兹的旋转。舞蹈的人对自己脚下的路线深思熟虑，仅有的笑声都是强颜欢笑。虽然刚刚可能发生类似奇迹的事，舞伴卡片还是在几个大国之间传递了一圈，所以那些舞还是要跳，小贵族们还是要配对，大家还是要在旁人绝对听不到的情况下窃窃私语，因为大家都很勇敢，意志坚定，也要以这样的面貌示人。于是平衡继续维持着。但张力增加了那么一点。房间里可以感到平衡的重量，它已经浮出水面，坠在每一个人的眉头。王后坐在一张高桌后，左右都是侍臣。她挂着端庄祝福的微笑接待访客，仿佛是在强迫大家把刚才发生的事看成一场梦。

汉密尔顿在屋子里兜着圈子，四下打量，仿佛在观察一场战役，

仿佛这场战役正在发生而不是可能将要发生，不管它到底是什么样子。他注视着所有其他大国的同行，他们在同胞周围慢悠悠地跳着华尔兹，时不时偏离原本的轨道，绕着他旋转。对于几乎所有的国家，穿军服的人和难以想象如何混进外交圈的使馆人员的比例大概都是三比一，除了两个国家：法国人不出所料派来了政委，他们在外人面前都穿得一个样，但沿袭了拜占庭的内部等级制度。还有梵蒂冈的人，全是修士修女和他们的助理。

他穿过这个零零落落混杂在其他各国之间的特殊群体，仿佛身处一场聚能炸药的爆炸之中，这时他开始听到那个说法。所有对话全是关于刚才发生的事。梵蒂冈代表们说是上帝显圣，细节已经开始走样：出现了一道光、一个深邃的声音，别人都没听见吗？大家纷纷表示同意。

汉密尔顿不是外交官，他深知不应该多管闲事。但他不喜欢这种说法。天主教几十年前才接受“主恩赐的奇迹”的说法。当时教皇诏书公开宣布约翰二十六世认为这一概念有价值，但仍需进一步科学研究。但现在他们已经成了幕后操控者，就和所有事情一样，他们都在幕后操控。那么这意味着什么呢？圣灵俯瞰这场婚礼，表示赞许，于是从中拎走一个人？

不，不是随便什么人，是个普鲁士军人，一个新教徒。他的国家有时会抗议说，那些瑞典领土归到他们麾下要好得多。

汉密尔顿停止了猜想。猜测这些东西只会让他在猜测被证伪时犹豫不决。

汉密尔顿的上帝是什么样子？他对此有种模糊而确定的概念。他觉得，他的上帝有可能会对皇家婚礼表示赞许，但表示赞许的方式怎么可能扰乱主神圣赐予各国的平衡呢？这不是所有努力的核心吗？

不，汉密尔顿现在确认了，去他的神圣吧。这不是上帝所为，是敌人。

他在屋子里转悠着，终于找到了普鲁士人。他们都怒气冲冲，一位大使不肯放过一位英国王室成员，他正在提着某些要求，大概是要立刻展开调查。那个普鲁士人身边还站了好几位，既有外交官也有军人，都是一副真真切切又害怕又愤怒的样子，笃信这是英国人搞的阴谋。

但在他们身后，汉密尔顿出于习惯会打量一眼的重要位置，站着

几个大块头——是消失的那家伙的同伴，那个外交官群体的其他五个人。对汉密尔顿和同行们偶尔兼职的这项活动，整个欧洲只有普鲁士人切实建立了一个机构。普鲁士禁卫队一开始和英国的内近卫骑兵团相似，但如今，据说他们甚至连制服都不发了。他们不会出现在任何人的舞伴卡片上。他们现在没在屋子里巡视，好吧，这是可以理解的，他们回去保护自己人了。但他们也没在好好执行这项任务。他们看起来并不愤怒，也不担心同伴或者他们自己的安危——

汉密尔顿退后一步，让急切地跳着华尔兹的光鲜贵族男女从他和普鲁士人之间穿过。他想保持自己作为得天独厚的观察者的位置。

他们看起来似乎在等待，坐立不安，似乎只想离开这里。普鲁士禁卫队的人真这么训练有素？神秘地损失了一个人，他们都不急着回到那间屋子里去喊着他的名字找人，却只是等着快点撤退？

他又看了一会儿，记下他们的面孔，然后走开了。他发现了另一桌普鲁士人，是有趣的那种，不是黑鹰骑士团，而是骠骑兵。他们穿着制服，而且喝了酒，正用普鲁士皇室霍亨索伦家族地方口音的德语愤怒宣称，要是不准他们查看档案，那肯定就是——他们可不想说肯定是怎么回事！

汉密尔顿从一张桌上拿起一只玻璃酒杯，踱过去加入他们。他谨慎地走一条宽阔而不稳的线路，绕过一位女士，她的随从犯了某种错误，腿脚不够快，没有跟上她的步子。

他哐当一屁股坐在一个普鲁士人旁边的椅子上。从这人的翻领看，他应该是上尉，普鲁士人喜欢用这种方式来隐晦地表示，与其他大国相比，他们新近打过仗，所以有过一轮根据战绩的快速名誉晋升。“哈喽！”他说。

这群人沉默下来，紧张地敌视着他。

汉密尔顿朝他们眨了眨眼。“汉弗哪儿去了？”

“汉弗？您说什么呢，好少校？”骠骑兵上尉说的是北海洋泾浜，但口音很明显。汉密尔顿能听懂他的话，可他不想让人发现自己德语说得极其流利，虽然有巴伐利亚口音。“大个子。很壮的大个子。没了。”他小心翼翼地用荷兰语咒骂着，摇着头，表示迷惑。“你们把他弄哪去了？”

“弄哪去了？！”他们面面相觑，汉密尔顿能感到他们受到了冒

犯。有几个人甚至把手放到腰间，腰间的空间折叠里今天并没有手枪和马刀。但上尉怒视着他们，他们便收敛了。突然爆发出一片霍亨索伦德语的讨论，内容是他们同伴失踪的这起所谓的神秘事件，还有他作为禁卫队成员肯定是因为掌握机密被绑架了。

汉密尔顿挥挥手。“别动刀！他是好人！不知道他叫什么。他赢了！玩巴克希游戏赢了我三局。”他把声音稍稍提高一点，“巴克希！人真不错！他赢了！”他伸出无名指，假装要献上自己输掉的信用点，想通过触碰转账给他们。他心里悄悄把所有详细信息抹掉。万一他们要接受，他还可以假装喝醉了，然后撒泼大闹一场，妄图找到他指尖里根本就不存在的信用点。“我想还钱。还给这个棒小伙。”

他们既不相信汉密尔顿的话，也不信任他这个人。没有一个人伸手与他手指相触。但他从这帮人接下来十分钟的德语对话中了解到大量信息，与此同时他自己大声而费力地与越来越厌烦的上尉交流着。但上尉不能叫他走开，因为那样就是直接侮辱英国军人了。消失的家伙叫赫尔穆特·桑德斯。这个姓说明他家里有瑞典血统，但这种事在欧洲大陆再平常不过了。现在他已经消失了，大家可能只会记得他的好处，但他此前并不讨人喜欢。桑德斯从上过战场的壮实同行身边经过时，眼神总有些异样。骁勇的骠骑兵对政府、国家和世界问题表达军方的传统观点时，他会愤起反驳。汉密尔顿发现自己和这些士兵一样感到不快：这家伙认为忠诚只是某种观点而已。

他举起一只手表示投降，放弃和上尉继续对话，随后离开了他们这张桌子。

他边走边听到骠骑兵们还在谈话，他们开始对公主表达某些粗鲁的观点。他没有停步。

他的脑海中不禁浮现出回忆。那些回忆也是某种小小的奇迹，但只有他和她曾经见证。

* * *

汉密尔顿当时出国几周执行便衣任务结束，刚刚放假回家。和往常一样，在这种时候，他本该好好休息，却不知为何寝食难安，情绪悲伤，在自己的窄巷公寓听到一首喜欢的歌也会泪流满面。他每次回到家，都要花上三天时间才能找到方向。随后他便会沿着这个方向前进下去，晚上回到军营喝上半品脱啤酒，然后就恢复正常了。从第四天开始，他可以好好休假，也变得比较有人样了。

只有三天的假期简直就是噩梦。他尽量不把它当做假期，而是给自己找点任务，最好是哪个军官能答应他的请求，给他找个官方的活儿。这些军官现在对这种请求可敏感了。

但三年前的那次假期有两周。他前一天回了家，对任何人都派不上什么用场。他抓了把扫帚，把公寓旁飞船停泊场堆积的纳米修改产生的垃圾扫到下水道里。

在一片碰撞和坍塌声中，她出现了，她的马七扭八歪地踉跄着，撞上了巷墙，然后跌倒了。她的两个朋友在后面疾驰而来，他们的马都没事，还有个汉密尔顿一样结实的家伙冲过来帮忙。

但他们谁也无法及时接住她——而他可以。

* * *

事实证明，她的马漏掉了一次预防轻微中毒的疫苗。它的身体状况很差，两肋生出很多乱七八糟的机械组织，气味恶臭。那时汉密尔顿抱着她，不得不责骂飞奔过来的那个男人，以眼神宣告了他的权威，还好公主没有抛弃他落荒而逃。

相反，她举起手，说自己没事，还坚持要看看马儿。她摘下手套，抚摸它的脖子，试图直接消灭那些恶心的玩意儿。但就算她下令索取救治信息，也已经太迟了，那匹马死得很难看。

她非常生气。随后便是在汉密尔顿家门口铺开的紧急事件场面，警方的飞行器聚了过来，到处都是奔跑的靴子声——

直到她把他们都打发走，宣称这是她最心爱的马，一匹好马，是她儿时的好友。可它只是匹马，她现在需要的是坐下来休息，如果这位好心的军方绅士允许的话——

他允许了。

* * *

他们在丹麦再度见面时，他又一次应允了她，于是他们在一场浮冰上举行的舞会中共舞，地板是机械操控的木地板，随时跟着他们脚步的移动和体重变化调整，为他们提供支撑。天空中闪耀着极光。

在丹麦，伊丽莎白是可以和平民跳上一支舞的。

汉密尔顿回到他自己的军团那一桌，叫大家停止嬉笑打趣，等到回营房再说。他喝多了。伊丽莎白舞伴卡片上的所有人都与她跳过舞之后，她在一位丹麦王位不知道第几顺位的继承人陪同下离开舞池。汉密尔顿当时想跑去见伊丽莎白，被勤务兵阻止了。

但她第二天夜里私下见了汉密尔顿。这种私密会面是她费了很大劲才实现的，他们聊了好几个小时，又喝了些酒，之后她对他表现出了极大的青睐。

* * *

“那么，上帝体现在细节中吗？”有个人和汉密尔顿并排走着。是个女耶稣会士，三十多岁，深色齐颈短发。她的脸颊一侧有个伤疤，所以一只眼睛有点奇怪，看着像是小刀片划的。耶稣会成员不允许整容，那是虚荣的表现，但她还是很美。

鉴于这女人的体格和举止以及由此反映出的她的经历，汉密尔顿挺了挺胸表示尊重。“体现在细节中的，也有可能是魔鬼。”

“是啊，两者都成立，这不是很有意思吗？我是瓦伦丁嬷嬷，我是耶稣会‘爱之实’运动的成员。”

“呃，”汉密尔顿挑起一条眉毛，“我支持爱——”

“别浪费时间了，你知道我是干什么的。”

“是的。你也知道我是干什么的。我刚才是在等着我们走出别人的听力范围——”

“现在走出了——”

“这样才能继续这场对话。”

两人都停了下来。瓦伦丁把嘴凑近汉密尔顿的耳朵。“我刚听说圣父急于宣布这里的事件有可能是奇迹。有些人确定，我们会发现这位黑鹰成员被神奇地转移到某个遥远的地方去了，也许正是他老家柏林，以此警告普鲁士人不要捣乱。”

“如果他回了柏林，普鲁士皇帝会悄无声息地处决他，我们永远也不会听说的。”

“你大概是对的。”

“你觉得发生了什么事？”

“我觉得咱们这种人周围不会有奇迹。”

汉密尔顿突然意识到自己在她面前竟然流露出受伤的神情，太荒唐了。而且她也看出来了。她正在静静消化这一信息，也许几十年后会派上用场，如果真有用的话。

他高兴地发现个人网络收到消息，要他去储藏室见王后，还要带上他的新朋友。

* * *

王后站在储藏室里，不肯坐下，这显然让帕克斯和他的手下比原本更加紧张。

她朝瓦伦丁点点头。“教士大人，我必须告诉您，罗马教廷正式找我们谈过。他们认为宴会厅有可能是奇迹显现的发生地。”

“那我对这件事的意见就不相干了。您应该找——”

“大使。的确，但您正好在这里。您知道教廷向我们提出了什么要求吗？”

“我猜红衣主教会要求奇迹显现时的完整记录，或者在这件事上，应该说是‘奇迹消失’。在这么一间……受到监视的……房间里，只是一瞬间的事。”

“的确，但我担心的是接下来的事。”

“按照流程，房间必须被封锁，谁也不可观看，直到红衣主教亲自过来视察，以便将人类观察对显圣的干扰减少到最小。”

汉密尔顿皱起眉头。“我们会干扰？”

“上帝交流使用了物理方式，所以我们有可能产生干扰。”瓦伦丁说，“这取决于人对微态物理的轻信程度。”

“或者对国际政治的轻信程度。”王后说，“教士大人，当别国向我们提出要求的时候，我们的第一倾向，也是最强有力的倾向，总是拒绝。所有国家都这样，所有国家都知道其他国家也都这样。但现在，这个要求关系到平衡的核心问题，它其实是要求我们关闭安保设备。

可以说这个要求不是来自另一个国家，而是来自上帝，所以我们很难拒绝。但我们不信任这一点，所以我们就更希望拒绝它。”

“您是在代表国王陛下讲话吗？”

王后咳了一声，也可能是笑声。“就像您代表主讲话一样。”

瓦伦丁微微一笑，点了点头。“王后陛下，我认为，任何一个大国都很容易看出，在这样的庆典期间，您要召集首相以及可以咨询这样一个难题的其他多位宫廷成员需要很长时间。”

“是的，很好。要三个小时。您可以走了。”

瓦伦丁和汉密尔顿一起离开了。“我要去找自己人待一会儿。”她说，“听听大家都怎么说。”

“我很惊讶你竟然留长发。”

她尖锐地看着他。“为什么？”

“因为你喜欢冒险。”

她咯咯笑了。

汉密尔顿很出乎意料，有那么一瞬间，他希望自己是卡尼勋爵。不过他认识的另一位牧师也有点阴郁。

“我打赌，”她低声说，“今天结束时这一切就会结束，而且会死人。”

* * *

汉密尔顿回到舞厅。他发现自己脑海里有了一幅画面，它不知是从体内什么地方冒出来的，他经过多年已经学会信任这个地方，绝不质疑它。这幅画面便是桑德斯消失时，伊丽莎白抽搐的那个动作。他对那个动作产生了某种情感反应。是什么呢？

就好像看到她被击中了。

这个动作似乎并非来自伊丽莎白对自己肌肉的控制，而是她不由自主做出的。她很少失去控制。这感觉很……危险。

还有其他人这么想吗？他很怀疑。

那么，他现在是否要跟随身体的直觉，去做这件突兀而可怕的事呢？

他抛开这个念头，径直采取了行动。他走向拿着舞伴卡片牌子的纹章官，悄悄对他交代了王后的要求，他刚一想到这套说法，它便出现在他的无名指上。

纹章官感受到了汉密尔顿的指尖在他手背上产生的感觉，考虑了一下，随后把牌子递给了他。

汉密尔顿意识到纹章官对他将要造成的混乱毫无头绪。于是他扫了一眼伊丽莎白接下来的舞伴，随便划掉了一个法国人的名字。

他轻触了一下牌子，潦草地签上自己的名字，随后把牌子还了回去。

纹章官看他的眼神就像死神与自己擦肩而过一样。

* * *

汉密尔顿等了三支舞才轮到自己：一支巴拉克拉法舞；一支法国宫廷的庄板入场舞（纹章官肯定是花了点时间琢磨才决定选这支舞的，要么就是有个纹章官等着报复法国人等了一辈子）；还有一支是包括伯蒂尔在内的水手们喜欢的角笛舞曲，获得不少掌声。然后，谢天谢地，这次是一支简简单单的华尔兹。

前面那三支舞伊丽莎白都没跳，于是他到她的桌旁找她。女仆们都保持严肃神情，莉兹的几个伙伴看起来都有点害怕。汉密尔顿知道她们是什么感觉，他感觉得到所有要人都看向了他这里。

伊丽莎白挽起他的胳膊，轻轻捏了捏。“奶奶要干什么，乔尼？”

“是我自己的计划。”

她看起来很警惕。他们和其他跳舞的人一起站好。

汉密尔顿特别注意到了她的手套。覆盖她左手的机械材料打消了他的手的急切需求，他自己想要触碰她的需求。不，这触碰不会向他透露任何信息。他曾和她在一起，他确定自己已经完完全全地了解了她，现在他不用靠这种触碰的方式来发现真相。乐队开始奏乐，这支舞开始了。

汉密尔顿脑海里没有读取任何指南，他让自己的双脚随意游走。他没有命令可循，而是凭直觉行动。他就像是在火山口边缘跳舞。

“你还记得咱们相遇的那天吗？”他确定没人能听到的时候问道，至少，其他跳舞的人听不到。

“当然。我可怜的圣安德雷阿斯，你在胡德巷的公寓——”

“你还记得那天没人在场时，我对你说了什么吗？你答应我的事？那些能让这一切伪装坍塌的情话？”他让自己的表情保持轻快，语调柔和，带点嘲弄，这样莉兹就会配合他，朝他丢回一块小石头，知道他不是认真说的。他只不过是开玩笑的方式释放压力。

他们之所以能有过那么一段，就是因为二人都确定彼此无论在何种情况下都一定会遵守礼仪。

这完全是英国人做事的方式。就像卡尼说的，他们的生活完全是由平衡造就的。

但作为整间屋子的中心，她突然露出惊骇和受辱的神情，她将自己应有的情感明白无误地写在脸上。“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就算我知道，我也不认为——！”汉密尔顿的鼻翼抽动了一下。如果他判断错了，现在就完蛋了。如果他错了，他还有一条狭窄的边缘可以让莉兹抓住，但他自己会坠落。

那么，为了责任。

他将手从伊丽莎白公主的腰上移开，抓住她的下巴，手指嵌进肉里。

整间屋子都发出恐惧的叫声。

在他们冲他开枪之前，他有一点点时间。

对，他摸到了！或者说他觉得自己摸到了！他觉得他足可以——他抓住瑕疵，用尽全力撕开。

伊丽莎白公主的脸爆裂开来，掉在地板上。

血流了出来。

他拔出枪，朝那一大团血肉和机械开了两枪，它抽搐着，喷出一团防御性的酸液，让大理石地板褪了色。

他猛地一转身，发现无脸女人突然朝他扑来，眼白嵌在鲜红的肌肉里，空白处都是机械脓液。她将一把发刀刺向他的喉咙，毫无疑问这机械足以让他暴毙或是落得更糟的下场。

汉密尔顿折断她的胳膊时想着莉兹。

于是他听到尖叫觉得很享受。

他想把骗子撂倒在地，想要大声质问真的莉兹在哪里，可他被十来个人抓住，从她身上拉开了。

他瞥到一脸恐惧的伯蒂尔。但伯蒂尔怕的不是汉密尔顿。这是他俩共同的恐惧，对她的安全的担忧。

汉密尔顿突然再度感觉自己像个叛徒。他大声喊出把自己的名字写在舞伴卡片上时便已想好的话。“他们多年前就把她掉包了！多年前！在那条巷子里！”

有人在尖叫，大喊着我们都完蛋了。

梵蒂冈那群人的方向传来两声枪响，汉密尔顿看过去，发现瓦伦丁站在一个低级官员的尸体旁。

他们的视线相交。她明白他为什么喊出那句话。

另一个人从她身后的一张梵蒂冈桌旁跳起，转身逃跑。她转身朝他胸口开了两枪，他的身体飞旋着向后倒在一张桌上。

* * *

汉密尔顿跟着人群跑了。他混在那群大呼小叫争先恐后逃向安全处所的贵族和随从之中，逃了出去。他表现得惊慌失措，面露痛苦，闭着眼睛。他没有理会网络里传来的所有紧急呼叫。

他悄悄回应了王后直接发来的一条消息。

他跟踉跄跄穿过食品储藏室的门。

帕克斯环顾四周。“感谢老天，你总算来了，我们一直在尝试呼

叫你，王后办公室的人紧急要求你——”

“别管那些了，跟我来，是王后陛下的命令。”

帕克斯摘下入耳式耳机，站起身。“到底怎么——？”

汉密尔顿朝着他的右膝开了一枪。

帕克斯尖叫着跌倒在地。屋里所有技术人员都跳了起来。汉密尔顿朝他们大吼，命令他们坐下，否则就是一样的下场。

他朝帕克斯伤腿后侧踢了一脚。“听着，马蒂，你知道这有多难熬。你不是那种觉得责任重于天的人。他们给了你多少钱？让你卖命多久了？”

他还在大吼，这时内近卫骑兵团冲了进来，用枪抵上每个人的脑袋，包括汉密尔顿的。

一分钟后，王后走了进来，扭转了局面——她让人放开汉密尔顿。她仔细打量着仍在尖叫乞求宽恕的帕克斯，朝他的膝盖骨精准地踢了那么一脚。

随后她转向那些技术人员：“走运的话，你们的思维都会被提取和重建，我们要查出来都有哪些人参与了这件事。”他们开始被带出屋子，她又转向汉密尔顿。“你在宴会厅说她几年前就被掉包了，显然是假话。”

“是的。等把他拆解了，”汉密尔顿朝帕克斯点点头，“就会发现他对时空廓线图做了手脚。他们利用桑德斯作掩护，把公主殿下掉了包。他们知道她要以某种预先安排好的路线在屋里巡游一圈。他们在帕克斯的帮助下，在那个角落安放了一个开放式时空折叠——”

“这开销可是天文数字，它消耗的能量——”

“普鲁士皇帝今年没钱好好过圣诞节了。桑德斯故意踏进时空折叠，在众目睽睽之下消失。他们就是在那一瞬间调的包，在桑德斯引起的视觉骚动的掩护下把公主殿下也带进了折叠。用的是老式手法。”

“是梵蒂冈的普鲁士人支持的。英国新娘影响不了瑞典王室，倒会成为柏林的玩偶。这招干得漂亮，威尔海姆。过不上圣诞节也值了。”

“我打赌，那个小队还在时空折叠里面，对外界情况一无所知。他们等着我们虔诚地封锁房间，然后就可以爬出来撤退了。他们大概带了好几天的口粮。”

“你觉得我孙女还活着吗？”

汉密尔顿嘟起嘴唇。“河上有普鲁士游艇，他们要待到社交季结束。我猜他们想把公主带回去审讯换赏钱。”

“计划正是如此！”帕克斯大喊，“求——！”

“给他来点麻醉药。”王后说。随后她又转向汉密尔顿。“平衡还能保持。说良心话，威尔海姆表弟的行为还在平衡范围内，不会发生外交事故的。普鲁士人可以把桑德斯和其他人当逃兵处理。我们当然会配合。黑鹰一般对他们的任务只有必需的了解，其他一概不知，而且在向我们泄露战报或任何其他战略信息之前都会自杀。但帕克斯等人的情报会给我们一点小小的优势，可以在未来几个月里用来羞辱普鲁士人。接下来这一阵子，梵蒂冈也会重新讨好我们。”她拉起他的手，他感觉到自己的无名指收到了赏赐，还附带几句评价，估计是赞扬他的。他打算回头再读。“少校，咱们去打开时空折叠。你进去，救出伊丽莎白，干掉他们所有人。”

* * *

他们给他派了一支军官小队，有四个人。他们在一间纪念品陈列室碰头，敲定了进入方式和在时空折叠里的交火规则。有人从在场的少数几个工兵里找人接替了帕克斯和他的手下。帕克斯告诉他们，时空折叠里面的那些人留下了细微的空气尾迹，但只有在紧急情况下才可沿这条路径传递信息。没有人向他们发出过这类通讯，所以他们对折叠外的情况一无所知。

汉密尔顿对叛徒只有嫌恶之感，但他知道，这种人在压力下会讲实话，特别是在他们详细了解了自己可能获得什么待遇的情况下。

假莉兹开始被拆解开来。她的真名需要很久才能发现，她的脑海中有数个复杂交错的自我。她和时空折叠一样，肯定耗资巨大。给她做检查的宫廷医生十分惊骇，既因为她受伤之重，也因为她的性质。

这让汉密尔顿很困惑。这样的替身有能力做自己想做的人，但这种能力却以破坏自己的灵魂平衡为代价。说到底，国家不也就是一群灵魂，每一个都清楚自己的身份和所追求的生活方式吗？替身莉兹这

样的不确定，既迷失了自己，也给他人带来威胁。这不只是叛国，这是生活在混杂的隐喻之中。仿佛她将自己嵌入平衡的齿轮，操纵她的人偶绳环绕在支持心脏和大脑的动脉周围。

他们穿着军礼服在空荡荡的餐厅集合。晚餐的残羹冷炙还没清理，什么事也没做。这场宴会确实是被毁了。各个大国的代表躲回自己的使馆和游艇。瓦伦丁嬷嬷肯定在调查她的人里有谁被收买了。她将会宣布对这些已死的叛徒开除教职，就让他们在地狱的烈火里焚烧吧。

他想到莉兹，从身旁的空气中掏出枪。

一个工兵在地板上放置了一个仪器，设好倒计时，敬了个礼便离开了。

“绿夹克军团报道。”他身后的一个人说道。其他几个人也报上了自己所属的军团。

汉密尔顿感到一阵恐惧和激动。

计时器数到零，世界的洞口在他们面前打开，他们冲了进去。

* * *

刚一冲进去并不见人影。地板和呈弧线的天花板是某种宇宙边界材料。它将光线包裹在内，形成虹彩，让隧道有点哑剧般的感觉，就像是圣尼古拉斯的山洞的入口。或者，当然了，也像是濒死体验中见到的旋涡，通向极乐世界的阶梯。汉密尔顿嘴里出现了那种熟悉的味道，因为恐惧而激发肾上腺素大量分泌。这并非等待未知搏斗的不安，而是人进入其他宇宙的感觉，离家园太过遥远，脱离了上帝的庇护。

这里竟然有重力，普鲁士人真没少花钱。

他们前进着，轻轻踏在这个宇宙的边缘。短短的隧道拐角有声音传来。

其他四人看向汉密尔顿。他轻轻向前挪了几步，庆幸军礼服配的鞋子是软底。他能听到伊丽莎白的声音，但听不清她说什么，太远了。她很生气，但是态度积极。她可能会被虐待，所以并没有挑衅，而是在和他们讲道理。有那么一刻，他的嘴角滑过一丝微笑。他们肯定没少听她唠叨。

这说明没有警报，至少还没触发。在时空折叠边缘几乎不可能设置传感器。这帮人肯定站岗放哨几个小时了。他们肯定是连轴转，等待着可以离开折叠的时刻。汉密尔顿敢打赌，本来应该有个人在放哨，但莉兹把他也卷进对话里了。他能想象她的面孔，就在那个拐角另一边，一只眼睛一直看向逃生的方向。她可能解开了几个扣子，理由是她觉得又热又激动。她也有把发刀，但只对其中一人下手对她自己没什么好处。

他大概判断了一下距离。他数了数其他声音，三个人……四个，有一个声音比较低沉，说德语，不是其他三个人说的洋泾浜，那肯定是桑德斯。听来他似乎没有参加这场对话。他很生气，下着命令，大概刚睡醒，正在琢磨到底怎么回事。

汉密尔顿暂停了关于莉兹的一切念头，看向其他人。他们明白要出动了，就在此刻，触动警报，利用突发情况对付敌人。

他点了头。

他们跳出拐角，准备好瞄准目标。

他们期待着号角奏响，然后伴着它冲上前。他们发现目标个个面露惊讶之色，身体做出反应，伸手去拿武器，可有几个人的武器有点远，散布在厨房、板条箱、食物罐头之间。

汉密尔顿让自己意识到要见到莉兹了，他没有对她做出表示，而是看向她身后。

他伏下身大喊起来，警报触发的自动激光枪切断了跑在他身旁的那个绿夹克军团的家伙，喷出一团红色。洞里到处都是血肉碎块。

汉密尔顿蹒跚着站稳，想要瞄准一个目标。他前方左右都有敌人倒下，飞出去，每具尸体中了两枪。他移动得太慢了，蹒跚着，很容易被攻击。

又一个敌人中了一枪，撞上了天花板，随后落了下来，又中了两枪，爆炸了。

所有普鲁士人都不见了，除了……

他发现了自己的目标——桑德斯。伊丽莎白就在他跟前，挡住了他的每一寸身体。他用一把枪抵住她的脖子，并没有看向死去的三个战友。

汉密尔顿的三个人慢慢向前移动，他们持枪的手在视野之内，武器都指着地面。

他们再次看向汉密尔顿。

他没有放下枪，而是对着他的目标。他瞄准了桑德斯和公主。

一片寂静。

莉兹和他目光相接。她的确解开了那两粒扣子，她很冷静。“呃，”她开口说道，“这真是——”

桑德斯嘟哝了一句什么，她闭上了嘴。

寂静。

桑德斯笑了，并不令人生厌。那张方脸上的目光炯炯有神，他看着他们，嘴角露出一丝微笑。他的讽刺神情是汉密尔顿在干这一行的人脸上经常看到的。

这不是士兵们描述的尴尬荒唐的局面。汉密尔顿意识到他正面对着一个职业情报工作者。这人的正职正是汉密尔顿在军旅生涯之外偶尔所做的事。正是这种职业间的格格不入使军人之间产生嫌隙。汉密尔顿对他很感兴趣。

“我不知道我为什么这么干。”桑德斯说着，偏偏头指向伊丽莎白，“条件反射。”

汉密尔顿朝他点点头。他们俩都知道对方的意思。“你或许需要一点时间。”

“她这么漂亮，嫁给瑞典人可惜了。”

汉密尔顿感觉得到莉兹没有看他。“不可惜。”他轻轻地说，“还有，你要称她为公主殿下。”

“我无意冒犯。”

“没关系，但我们是在公主面前，不是在军营里。”

“我倒希望我们在军营里。”

“我想大家都同意这一点。”

“我不会放下我的武器。”

汉密尔顿没有看向同伴寻求确认。“现在不会处决你的。”

桑德斯露出满意的神情。“我还有最后一个请求，你们出去之后请把这条隧道封上，这样我就能安心走了。”

“你不是要去柏林吧。”

“不，”桑德斯说，“正相反，去天堂。”

汉密尔顿点点头。

“那么，好吧。”桑德斯站到伊丽莎白身旁。

汉密尔顿放下武器，其他人则把枪准备就绪。直接瞄准桑德斯是没用的。他把武器拿在胯部的高度，他可以举起枪；而当桑德斯移动的时候，他们可以直接把他撂倒。

伊丽莎白没动，她把头发往后一撩，仿佛想在离开之前对他说点什么，但没有找到合适的措辞。

汉密尔顿突然意识到这有多不可能，于是张口要说话。

但伊丽莎白的一只手已经放到了桑德斯的脸颊上。

汉密尔顿看到了她手指之间的银光。

桑德斯挣扎到底，嘶哑吼叫着，在神经系统的指令下蓄意而精确地咬断了自己的舌头。随后发刀中的机关让他断了气。

公主看看汉密尔顿。“不可惜。”她说。

* * *

在工兵进去检查之后，他们按照桑德斯的请求封上了时空折叠。

汉密尔顿把这事交给他们了。他认为自己的职责已经结束了，也没有收到任何后续指令。

他鲁莽地尝试寻找瓦伦丁嬷嬷。但她已经和梵蒂冈的其他人一起走了，她这一晚曾到访何处也是未解之谜，甚至连一点血迹也没有留下。

他坐在一张桌旁，想给自己倒点香槟，却发现瓶子空了。

卡尼勋爵在他旁边坐下，给他斟了酒。他俩注视着伊丽莎白与伯蒂尔的欢乐重逢。二人一圈又一圈地舞着，对旁人全部视而不见。伊丽莎白的奶奶微笑着，目不转睛地瞧着他们。

“咱们正在注视着，”卡尼说，“平衡的呈现。也可能他们今夜会把它呈现出来。就像我说过：要是真有别的选择就好了。”

汉密尔顿喝尽杯中的酒，说：“要是没有就好了。”

他没等卡尼张口，便起身离开了。

汪梅子 译

潮痕

伊丽莎白·贝尔

伊丽莎白·贝尔生于康涅狄格州哈特福德市，自2005年出道以来，已有二十余部科幻奇幻长篇小说及两部短篇集问世。短短几年间，她已两度斩获雨果奖，荣获约翰·W.坎贝尔最佳新人奖以及西奥多·斯特金纪念奖的最佳短篇奖，在创作上意气风发地一路前行。

《潮痕》即是获得2008年雨果奖及斯特金奖的作品，讲述了一台残损的战争机器与一个流浪少年在偏僻海滩相遇，并相依为命的故事。机器养育少年成长，养好他的身体，在教他觅食求生技能的同时，还教给他各式各样的经典冒险故事，也使那场仅有她幸免于难的战争得以流传。随着她的能源逐渐耗尽，故事画上了圆满的句号，情感基调亦得到升华，可歌可泣，悲而不伤。这样的一篇小说包揽双奖，真乃实至名归。

查尔斯东尼本不会哭泣。她没有眼泪，只在最后那场地狱般的炽炎热浪之中，颗颗热泪随着机体的焚坏而滚落，冷凝成水滴状的玻璃珠。

这样的眼泪，顺着她的体表滑落，滑过熔化的传感器，无情地奔向沙滩，撞击出叮叮当当的脆响。每逢此时，她就将它们铲起，连同其他七零八落的小饰物一道，放进身前那一圈装甲网中。装甲网捆缚住她四分五裂的甲冑，五花八门的破烂在里面左摇右晃，虽然不值钱，她却视如珍宝。

她做着打捞员的工作，只可惜没剩一个人来回收她。她是仅存的一台战争机器，如今只有三条腿支撑，扁平的泪滴状主体庞大如主战坦克，尖端的那头耸立着炮塔，两只大型钳爪和一只精细的机械手收拢于其下，好似蜘蛛的须肢。复合陶瓷装甲上布满了丝丝网网的纹路，起着抗震玻璃夹丝的作用。没有了主人的遥控指令，她拖着一条熔腐的腿，沿海滩一颠一跛地漫步。大抵，她只能形影相吊了。

她与贝尔维德的相遇，是在海滩。

查尔斯东尼抽回犁行的前足，挖出粒粒贝壳，它们蠕动着身躯，像一只只蝴蝶爬进她无力的肢腿下方湿润的粗砂。后腿瘸了一条，在坚实的沙地上还不算多讨厌，至少倚着它转身没多大问题，而且只要不靠近岩石堆，拖着走也不会遇到障碍。

她沿着潮痕吃力地前行，心里清楚有人在注视她。她没有抬头。炮塔机架装备有定向传感器，自动锁定了一块风化岩石附近蹲伏的褴褛的人影。但她的光输入装置现在需要用于扫描满潮留下的一团团海藻、浮木、泡沫塑料、海玻璃。

他望着她一路走过海滩。他没有武装，她经过计算，认定他不具威胁。

无妨。她喜欢他身边那块怪异的平顶砂岩。

* * *

第二天，他仍在注视着她。这天收获颇丰，她找到了一颗月长石、一些白水晶、一点橘红色陶片，还有若干被潮水磨蚀成乳白色的海玻璃。

* * *

“你在捡个啥？”

“沉船遗珠。”查尔斯东尼答道。几天以来，他小心翼翼地靠近她，最后干脆跟在她身后，就像海鸥群一样。她拖着的后腿划开沙土，他赶紧扒拉着挖出的贝壳，丢进一个打了补丁的网袋。吃的吧，她猜。的确，他从包里抓出一只小小的贝壳，又不知从哪儿取出一把断刃的折刀将它撬开。她的传感器给刀子涂上苍白的颜色：武器，但对她不构成威胁。

他手法熟练——手一撬，嘴一吸，再丢掉外壳，整个过程不足三秒——不过也只尝到一小口肉。付出许多努力，却只有微薄的回报。

他瘦骨嶙峋，衣衫褴褛，个子不及普通人，也许是年纪还小。

她以为他会问哪艘沉船，那么她就随手指指海湾那边城市的废墟，敷衍说多了去了。可他的反应令她颇感意外。

“你拿这些来做啥？”他用沾满沙粒的小手擦擦嘴，拳头下方不小心探出了破损的折刀。

“等数量够了，就拿来穿项链。”一点亮光闪现，她发现一团俗名“死人指”的海藻下方有什么东西，立即艰难地俯身拾取，运用失灵陀螺仪的数学计算勉强维持平衡。

那孩子饶有兴趣地在一旁观望。“不行呀，”他说，“这些可做不了项链。”

“为什么呢？”她靠着瘸腿的重量，再俯低十厘米。就算摔倒也无所谓。

“我瞧见了你捡的东西。全都不一样。”

“那又如何？”她问道，又成功俯身几厘米，液压系统嘀嘀作响。某天，液压系统或者燃料电池报废，她就将以这种姿势僵立在原地，像一座雕塑，任凭海风和海水侵蚀，海潮将漫涌上岸，漫过她头顶。她的甲冑已然有了裂缝，不再防水。

“有些圆，有些不圆。”

她的机械手拨开海藻，宝贝显现出来，那是一小块灰蓝色石头，雕成开怀大笑的胖男人模样，没有孔。查尔斯东尼撑着自己直起身来，将小雕像举到亮光下。这块石头结构完好。

她用另一只机械手抽出细如发丝的金钢钻，将小像从头到脚钻了个孔，然后穿入铜丝，尾部打个结，硬化固定之后，放入变形的机架周围那一圈摇来晃去的珠子之中。

“然后呢？”

那孩子用指尖擦擦小佛像，松手让它在残破的陶瓷装甲板上晃荡。她再度支起身，他便够不到她了。“咱叫贝尔维德。”他说。

“你好，”查尔斯东尼回道，“我叫查尔斯东尼。”

* * *

他叽叽喳喳地跟在她后面蹦蹦跳跳，直到日落时分退潮最低的时候。他在海鸥群之间左奔右突，捧起一把把贝壳，在浪花里洗洗就撬开，把肉生吞下肚。查尔斯东尼几乎懒得理他，只是打开泛光灯，把光亮的辐射范围对准潮痕一线。

拖着瘸腿走了几步，又一颗宝贝映入她眼帘。那是一段链饰，上

面缀了几颗鲜艳的珠子——玻璃珠，少量扭纹金箔与银箔镶嵌其中。查尔斯东尼开启了繁重的捡取程序——

她骤然停住。贝尔维德跳到她前头，伸出指甲破裂的脏手一把抓起链子。查尔斯东尼的动作僵在半空，差点栽翻。她想劈手夺回宝贝，顺势把那孩子拍进海里。正当这时，他踮起脚尖，高仰起头，将链子捧到她面前。泛光灯在沙滩上投下他的黑影，照亮了他的发丝与眉毛，分毫毕现。

“咱帮你捡更容易一些。”他说道。她的精细机械手轻轻地捏住链饰一端。

她举起这宝贝，在泛光灯下细细查看。挺长的一段，足有七厘米，四颗亮闪闪的珠子有几分像宝石。她抬起头，一阵吱吱嘎嘎，关节处的锈片纷如雨下。

她将链子挂上甲冑外围的装甲网。“你的袋子给我。”她说。

贝尔德维的手摸向网袋。袋子里装满了生贝壳，湿漉漉的，海水顺着他的光腿往下滴。“我的袋子？”

“给我。”查尔斯东尼直起身，因为瘸腿而身姿歪斜，但仍旧比孩子高两米半。她伸出机械手，又从久未使用的文档中提取了对待人类平民的礼仪。“请递给我。”

他那橡胶般的手指在绳结处摸索一阵，从裤带上解下网袋递给她。她的机械手将之挑起，举高。采样鉴定结果显示是棉料质地而非尼龙，于是她合上两只中型机械手，把袋子捂在掌心，给里面的东西来了个低功率微波脉冲。

她不该这么做的。这样相当消耗电力，而她没法给蓄电池充电，况且还有任务在身。

她不该这么做——可到底还是出手了。

钳爪间蒸汽氤氲，烤熟的贝壳砰然张开，翻腾着贝肉原汁，以及他铺在网袋底部的海草的潮气。她小心地递回晃晃荡荡的袋子，尽量不洒漏汁液。

“当心。”她提醒道，“很烫。”

他小心翼翼地接过袋子，盘起腿在她脚边一屁股坐下，拨开海

草，只见一枚枚贝壳躺在清澈翠绿有如玻璃的石莼（海莴苣）筑的巢窠之中，好似小小的宝石——浅橙、玫红、蛋黄、微绿、淡蓝。他试探性地尝了一颗，便尽情“啧啧”大吃起来，空壳丢得到处都是。

“海草也吃掉。”查尔斯东尼对他说，“它富含必需的营养。”

* * *

潮汐涌来，查尔斯东尼退回沙滩上，像一只断了五条腿的巨型拱背螃蟹。月光下，她的背部像甲虫一样映现银光，宝贝珠子在装甲网里摇晃、摩擦，碰得叮叮响，就像握在掌心把玩的石头。

贝尔维德亦步亦趋。

他跟着她，同在地势较高的新月形海湾边落脚，这里地面干燥，海浪无法波及，上方泥崖高耸。“你该睡觉了。”查尔斯东尼说。

他没有回答。她的扬声器传出嗞嗞噼噼的电流声，她稳定了供电，又说道：“你该爬上去，远离沙滩。泥崖容易塌，在下面不安全。”

贝尔维德凑近她蹲下，撅起嘴。“你不也待在这下边吗。”

“我有装甲。再说我也爬不上去。”她捶了一拳拖在沙地上的瘸腿，一下失了平衡，两条好腿撑着身体前后摇了好久才稳住。

“可你的装甲破了。”

“没关系的。你必须爬上去。”她用两只钳爪拎起贝尔维德，将他举过头顶。他高声尖叫；起初她害怕弄伤了他，但叫声很快转为大笑，她才把他放到泥崖外侧一段上坡的小路上，顺着路可以走到崖顶。

她打开泛光灯照亮小路。“上去吧。”她说，于是他爬了上去。

又在清晨返回。

* * *

贝尔维德仍然衣不蔽体，但在查尔斯东尼的帮助下身体渐渐壮硕。她捕来海鸟烤给他吃，又教他生火和保存火种，翻遍自己包罗万象的数据库，寻找保持他健康的信息。他逐渐长高——尽管有时不那

么明显，一天不到一毫米。她研究分析海里的各种蔬菜，威逼利诱他吃下去，他则帮她捡拾靠机械手很难抓起来的五彩宝珠。有些沉船遗珠还是热的，引发查尔斯东尼的辐射探测器提示报警。它们对她不构成威胁，但她第一次选择了丢弃。她如今拥有人类盟友，程序要求她维持他的健康。

她讲故事给他听。她的资料库拥有海量信息——战争故事以及航海和太空旅行的故事应有尽有，莫名地，他对这些题材最为倾心。大概是情感寄托吧，她想，又为他讲了一遍罗兰、亚瑟王、荣誉哈灵顿、拿破仑·波拿巴、霍雷肖·霍恩布洛尔、杰克·奥布里船长等英雄的经典传奇。她一面讲诵，一面把文本投射到显示屏上——他也开始跟着她念读，比她想象的来得更快。

夏季就这样结束。

到秋分时节，她已经收集了足量的藏品。沉船珠翠依然每天被冲上沙滩，贝尔维德依然挑选其中最好的带给她，而查尔斯东尼已经在那块下部扭曲的平顶砂岩边坐下，在岩石顶上整理手中的宝贝。她把捡回的黄铜穿过拉丝模制作铜丝，穿上珠子，焊紧接头，串成圈环。

这是一段学习的经历。起初，她的审美观尚未发展，需得反复组拆几十种串珠搭配才能试出一组好看的。不仅是形状和颜色的平衡要求技巧，还存在结构上的难题：先是重量不均衡导致链子垂挂起来不直，后是接头不够笔直平滑，需要重铸。

她忙活了好几周。纪念品对人类盟友极其重要，虽然她从不理解那个逻辑。她无法为战友修筑墓冢，然而，她在给贝尔维德讲述那些令他听得如饥似渴的故事的同时，从资料库里获取了吊唁首饰的概念。战友们没有留下实体的遗物，连一根头发、一片衣料都没有，但是沉船珠翠肯定算得上珍贵吧？

唯一的遗留问题是，这些首饰由谁来穿戴。它们应当交给各自的传人，对逝者怀有美好回忆的后人。自然，查尔斯东尼持有最近继承人的名单，但她无从得知他们是否还活着，就算活着，也联系不上。

起初，贝尔维德仍然围着她打转，想办法怂恿她同行，探索海滩。但查尔斯东尼不为所动。一方面，她的电力储蓄已低至警戒线；另一方面，冬天即将来临，她对太阳能的利用会受到更大限制。冬天还是暴风雨的季节，届时她将无法再躲避海洋。

她决心在报废之前完成这项最后的任务。

贝尔德维开始在无她陪伴的情况下独自漫步，独自捕鸟，带回到浮木生的火堆上烤熟。这是个好现象，他需要学着自己照顾自己。不过，夜里他又回到她身边坐下，爬上平顶砂岩，替她整理五彩宝珠，听她讲故事。

她的钳爪和精细机械手往铜丝上周而复始地穿着珠子——这是生者铭记英魂、向烈士致敬的责任——铜丝随着她仍然向他讲述的战争故事而不断延伸。小说和历史中的故事都讲完了，现在她便和他分享自己的亲身经历。她向他描述，艾玛·珀西是怎样在萨凡纳市郊营救了一个孩子；西雅图附近的一场遭遇战中，当战斗机器人中了调虎离山之计，大兵迈克尔斯又是怎样挺身为凯伊·帕特森副排吸引火力而被敌弹击中的。

贝尔德维仔细聆听，听完即能复述故事梗概，尽管在细节词句上有所出入。这令她感到惊喜，他的记忆力很强，虽然比不上机器。

* * *

一天，贝尔德维照样去了沙滩，远离查尔斯东尼的视线。她突然听见他的尖叫。

她已经好几天没有挪过身子了。她以一种极不舒服的姿势蹲坐在沙滩上，僵硬的瘸腿斜拖在身侧，权作工作台的砂岩上摆着尚未完工的项链。

她立即直起还能支撑身子的三条腿，砂岩顶上的粒粒五彩石、玻璃和铜丝散落一地。一下就猛地站直了，让她自己也感到吃惊，但走路还是绊手绊脚，陀螺仪早已失灵，无法保持稳定。

贝尔德维再度喊叫，她身子一晃，差点栽倒。

攀高是不可能了，但查尔斯东尼还跑得动。她的瘸腿在身后的沙地上刨出一道深深的犁沟，潮汐也涨起来了，她不得不从腐蚀性的海水之中蹚过。

贝尔德维的身影消失在一块突出的岩石背后。她飞快地绕了过去，正看见他被两个体态更高的恶人打倒在地，其中一人手拿棍棒高举过头顶，另一人则抢去了贝尔德维破烂的网袋。棍棒击中贝尔德维的大腿，他高声惨叫。

查尔斯东尼不敢动用微波投射器。

但她还有其他武器，包括一杆带精准定位激光的化学推进枪，适合狙击行动。敌方都是软目标，连防弹背心都没穿一件。

* * *

遵照战斗礼仪，她将尸体埋在了沙滩上。这是她的程序设定，对阵亡的敌军要以礼相待。贝尔维德眼下并无生命危险，她已给他的伤腿上了夹板，也处理了擦伤，但是据她判断，以他的伤势无法帮忙。沙地松软，挖坑很容易，只可惜她没法让尸体不接触海潮。她已经尽了最大努力。

瘞埋结束，她将贝尔维德送回他们常驻的岩石，开始收拾撒落的宝贝串珠。

* * *

他的腿没有断，只是受了点扭伤和擦伤，伤势反倒激发了他心底的倔强，身体刚刚有些恢复，就一心想着去“开疆拓土”。一周不到，他就拄着拐杖站起来了，拖着伤腿，像查尔斯东尼的瘸腿一样僵硬。夹板一拆掉，他就重新开始每日的漫步，行至更远的地方。新落下的伤几乎没有影响他的步履，他有时还独自在外过夜。他依然在长高，有如拔节一般，现在已接近普通海兵的高度，也更善于照顾自己。袭击事件教会了他当心。

与此同时，查尔斯东尼精心制作着吊唁首饰，她必须让每条项链都承载得起一位烈士的分量。而现在，进度明显减缓，因为在夜里无法继续赶工；解救贝尔维德耗费了太多她一点一滴储存起来的能量，如果要保证在电力耗尽之前完成，就不得不放弃泛光灯的供能。借着月光，她视物毫无障碍，甚至能明察秋毫，但低光视镜和热视眼在配色方面一无是处。

她要做四十一条项链，排里每位战友一条，她不会找借口偷工减料。

不管动作是快是慢，终究是一场与太阳和潮汐的赛跑。

* * *

第四十条项链完成时，已是白昼渐短的十月。日落之前，她开始了第四十一条的制作——为纪念她的主操作员帕特森副排长，她在正中间穿入了那尊灰蓝色的佛像。贝尔维德已经几天不见人影，这也实属正常。这条项链今晚是不可能完工了。

* * *

她以休眠状态等待太阳升起，却突然被他的声音唤醒。“查尔斯东尼？”

她骤然惊觉，听到一阵异样的细弱呜咽。声音识别为幼儿，但从他臂弯中热成像的体型来看不像小孩。那是条狗，幼年德国牧羊犬，就跟有时和L连联合作战的军犬部队里的那些军犬一样。军犬从不为她的存在而困扰，有些驯犬兵却反倒怕她，虽然他们自己不肯承认。帕特森副排就曾经劝慰其中之一，啊，小查不就相当于一条巨型攻击犬吗，说完夸张地揉了揉查尔斯东尼望远瞄准镜的“后颈”，引来笑声不断。

小狗受了伤，温热的血从伤口流出，流过它的后腿。“你好，贝尔维德。”查尔斯东尼问候道。

“找到条小狗。”他把破烂的毯子踢散铺开，将小狗放下。

“你要吃它吗？”

“查尔斯东尼！”他急声打断，双臂护住小东西，“它受伤了。”

她略作沉思。“你想让我照顾它？”

他点点头，她仔细思量。她需要光源，也即能量，一旦消耗无法补充；此外得上抗生素、凝血剂、手术用品，而且无法保证这小东西一定能存活下去。但是，犬类价值非常。她知道，驯犬兵对军犬尊重有加，甚至超过帕特森副排对待她的尊重。她的资料库里存储有关兽医医药的文件。

她打开泛光灯，访问相关文档。

* * *

天明之前，她完成了手术。电池尚未耗尽，但能量也所剩无几。

太阳升起来了，小狗呼吸平稳，腰腿上的伤口已经缝合，抗生素的效力遍及全身血管，她回到最后一条项链的工作上。进度非得加快不可了，而帕特森副排的项链包含最美丽也最脆弱的珠子，查尔斯东尼担心弄碎，所以特意留到最后，经验最丰富的时候。

时间一分一秒过去，她的动作渐趋缓慢，愈加吃力。太阳赋予的

能量不足以补偿前夜的消耗。串珠一颗颗连起来，项链逐渐增长——零碎的白镏、陶珠、玻璃、珍珠母，还有那具玉髓佛像，因为帕特森副排生前是查尔斯东尼的操作员^[1]。

日至中天，太阳能激增，查尔斯东尼得益于此，动作加快。小狗几口吞下贝尔维德喂的碎鸟肉，在她的影子里睡着了。贝尔维德则爬上岩石，蹲在她那堆完工的项链旁边。

“这条是为谁做的？”他问，伸手摸摸垂吊在她机械手上的长链。

“凯伊·帕特森。”查尔斯东尼答道。她手中正在穿一颗绿棕色陶珠，珠子表面斑点杂生，就像披上了迷彩外衣。

“凯伊骑士。”贝尔维德说。他正处于变声期，有时话说到一半就完全失哑，但这个词完整地讲了出来。“凯伊骑士是亚瑟王的马倌，也是他的干弟弟，在马厩里照料他的战斗机器人。”他说，为回忆起这么多而颇感得意。

“你把几个凯伊弄混了。”她提醒他，“过阵子你该离开这儿了。”她把又一颗珠子穿上长链，封好端头，用精细机械手加工硬化铜丝。

“可你没法离开沙滩。你爬不上去呀。”

贝尔维德信手拾起一条项链，在两手间抻开，串珠光华璀璨，碰撞出轻柔的声响。这条项链属于罗代尔。

他陪她坐着，日渐西沉，她的动作慢了下来。现在她的行动几乎完全依赖太阳能，夜里即会再度陷入休眠。等到雨季来临，海浪浸没她全身，那之后，连太阳也无法再唤醒她了。“你必须走。”她说，钳爪在即将完工的长链上方顿住。她又撒谎道：“我不希望你在这儿。”

“这条项链是为谁做的？”他问。海滩上，小狗昂头呜咽。“加纳。”她答道，随后向他讲述了加纳、安东尼、贾维兹、罗德里格兹、帕特森、怀特、沃斯泽纳等一千战友的故事，直到天色尽黑，她的声音与显示屏皆难以为继。

* * *

翌日清晨，他穿好帕特森的项链，放进查尔斯东尼的钳爪。他肯定整夜里都在就着火光忙碌。“没法把珠子固定上。”他说，将长链在她钳爪上摊平。

她默默地挨个固定每枚串珠。小狗已经能站起来了，跛着脚，在岩石底部四处嗅探，朝海浪吠叫，朝鸟群吠叫，见到飞快爬过的螃蟹也叫。查尔斯东尼忙完，伸手将项链挂上贝尔维德肩膀，他则笔直地站定。他脸颊上长出了绒绒的细毛。回想海军战友，男性总是把脸刮得很干净，女性则不生面毛。

“你说这是为凯伊骑士做的。”他手捧长链，细细品味玻璃与宝石闪耀的光泽。

“以便让后人纪念他。”查尔斯东尼说道，没有纠正他的称谓。她又捡起另外四十条项链，它们加在一起很重，她不敢肯定贝尔维德是否扛得动。“请铭记凯伊。你还记得哪条属于谁吗？”

他一一背出他们的名字，她一条条递过项链。罗杰斯、罗代尔、范·米提尔、珀西。他铺开另一条毯子——这条毯子是哪里来的？也许是在他找到小狗的那个地方——将它们并排摆在海军蓝的羊毛毯上。

它们光辉熠熠。

“向我复述一下罗代尔的故事吧。”她说，钳爪拂过那条项链。他马马虎虎讲了出来，其间混杂了一半查理曼大帝麾下罗兰与奥利弗的传奇，但总的来说，这个故事讲得还是很不错的，在这点上她最有发言权。

“拿上这把项链。”她说，“拿上这些吊唁首饰，带给人们，把故事讲给对方听。它们应当交给缅怀并纪念英烈的人。”

“我上哪儿去找这些人呢？”他抄着手，愠愠地问道，“海滩上又没有。”

“对。”她说，“这儿没人，你得到别处找。”

* * *

但他不肯离开她。天气冷了，他带着小狗在沙滩上下巡行。她的睡眠更深、更长；除正午之外，太阳已不足以将她唤醒。雨季来临，海浪拍击平顶岩石，溅起水花，咸水令她关节僵硬，幸而尚未侵及处理器——不过那也只是时间问题。她不再挪动身子，即使在白天也很少说话，贝尔维德和小狗在她的甲冑和岩石下躲风避雨，火堆的烟熏黑了她的腹部。

她在蓄积能量。

到十一月中旬，能量攒够了，她等到贝尔维德遛狗回来，准备予以嘱托。“你必须离开这儿。”她说。见他张嘴反对，她又补上一句：“你该上路去历险了。”

他伸手到破破烂烂的外套底下，摸着绕了两圈挂在脖子上的帕特森的项链。其余的链子他已交还给她，只留下了这条赠礼。“历险？”

她取下头颈上那一大把项链，关节吱吱嘎嘎，磨掉许多锈粉。“你得为这些东西找到主人。”

他一甩手，像是要抛开她的话。“他们都牺牲了。”

“战士们虽然牺牲了，”她说，“但他们的事迹长存。你为什么要救小狗呢？”

他舔舔嘴唇，再次摸了摸帕特森的项链。“因为你救了我，还给我讲故事，讲优秀的战士和平庸的武夫。而且，你看，珀西也会救小狗的，对吧？还有黑泽尔拉。”

查尔斯东尼有理由相信，艾玛·珀西一定会尽其所能救助小狗，凯文·迈克斯也肯定会救下这个孩子。她递过余下的项链。

他木然地盯着，双手在身前绞搓。“可你爬不上去。”

“我爬不了。你得帮我完成这项任务，找到别人，讲述我排的英勇事迹，让他们铭记那些故事。我活不过这个冬天了。”她灵光一闪，“郑重委以此任，贝尔维德骑士。”

垂下的长链闪耀着冬日的阳光，身后灰色的海洋波涛翻滚，懒懒地泛着浪花。“啥样的人呢？”

“愿意帮助孩子的人，”她说，“愿意救助受伤小狗的人。像战士那样的人。”

他不再搓手，伸出手去抚摸条条长链，听那些珠子叮叮当当。然后他倒过手腕，让项链滑至双肘，接过她的重托。

李懿 译

注释：

[1]查尔斯东尼（Chalcedony）一词即“玉髓”之意。

无限

万达娜·辛格

万达娜·辛格出生并成长于新德里，现生活在波士顿附近，在一个州立小学里教授物理学。她从2002年开始发表科幻小说，曾如此描述自己：身为一个持有绿卡的异乡人，写作科幻小说，是一种有趣的经历；远离自己的故土，的确深刻影响了我写作的题材和方式。

《无限》首次出现在她的小说合集《以为自己是一颗行星的女人》中，该书2008年在印度出版。她的很多故事，背景或设置在印度，或设置在受印度文学传统人物影响的未来。她说，物理学是观察世界的一种方式，这是她最重要的一个视角。科学最振奋人心的一点是揭示了物理世界的底层结构。换句话说，表层的现实并非一切，这个世界充满了潜藏的故事、关联、模式。科学和文学、心理学，作为这多重现实的一个方面，对她而言，都是引人入胜的。这个故事塑造了一个热爱数学的人物，辛格借此传达一个在科幻文学之内和之外都很罕见的观点：打破固有范式的数学洞见来自于人的内心。在写作中，她并不回避这样一个事实：在科学尚未探明的领域，世界依然完整。

除非能表达上帝的一个思想，否则一个等式对于我就毫无意义。

——斯林尼瓦萨·拉玛努金，印度数学家（1887-1920）

他名叫阿卜杜勒·卡里姆。他是个瘦小的男人，外表和举止都规正得简直有点造作。他步履方正，头发灰白，短短尖尖的胡须也灰白。当他走出家门去买蔬菜，街上的人都毕恭毕敬地招呼他。“额手敬礼了，先生”或者“合十敬礼了，先生”，礼数因说话者的宗教信仰而异。他们知道他是市立学校的数学教师。他在学校待了那么久，到处可以撞见昔日学生的面孔：开电动三轮车的司机拉姆达斯从不收他车费；街角小铺卖嚼烟的男人，他在那里记账买东西，但那个男人从来不会提醒他付账晚了——那男人名叫依姆兰，他去清真寺要比阿卜杜勒·卡里姆勤快得多。

他们都认识他，那个和蔼的数学老师，但他有他的秘密。他们知道他生活在那座黄色老房子里，灰泥从墙上块块剥落，露出砖头。窗

户上挂着褪色的窗帘，微风吹过就哗啦扑闪，路过者可瞥见屋内老旧的简单摆设——沙发上罩着陈旧布罩，一套木头家具，和房子一样委顿、单薄、老朽，不日就要毁坏成尘土。这幢老式房屋坐落在一个庭院中，庭院的地面铺着砖，只留下一块圆形的泥土地，长着一棵大荔枝树。一道高墙包围着庭院，墙上一道门，通向一小块昔日的菜地，如今长满了野草。捌飧菜地的双手——他母亲的双手——现在只能抖抖索索地聚起指尖，撮起一小口米饭，勉强送到嘴巴里。母亲坐在庭院里晒太阳打瞌睡，儿子在屋子里走来走去，像挑剔的女人一样东扫扫，西理理。先生有两个儿子，一个在遥远的美国，娶了一个白种女人——真不可想象！他从不回家，一年只写几封信回来。儿媳用英文写来欢快的信，先生伸着手指头，划过每一行字，仔细阅读。她谈起他的孙子，谈起棒球（很显然，这是板球的一种），谈起他们的回家计划，当然从未实施过。她的信，像火星上存在外星人的想法一样，令他难以理解，但在这外国文字的字里行间，他确实感受到一种温情，一种友善。他的母亲则拒绝和那个外国女人发生任何联系。

另一个儿子在孟买做生意。他极少回家，但回家时，总会带回昂贵的东西——一台电视机、一台空调。先生郑重其事地用绣花白布把电视机罩起来，每日掸扫灰尘，但他从不开电视机。世界上的麻烦事儿已经太多了。空调吹得他哮喘，他也从来不开，即使是在酷热的夏天。这个儿子对他来说是一个谜——他的母亲溺爱这个男孩，但先生禁不住担心，儿子已经变成了陌生人，正在从事什么见不得人的勾当。儿子总是带着一部手机，总是打电话给那些在孟买的不知姓甚名谁的朋友，压低着声音，时不时爆发大笑，边打电话，边在干净却破落的客厅里来回走动。阿卜杜勒·卡里姆有一种直觉，除了安拉他从未向任何人提及——他的儿子在等着他早点死。当儿子离去，他总是倍感轻松。

当然，牵挂总是有的。哪一个父亲不担忧离家的孩子呢？这位安静和蔼的数学老师和其他家长一样牵挂自己的孩子，没有人对此感到惊讶。但他们不知道的是，他有一个秘密、一个执念、一种激情，使他迥异于他人。也许正因为如此，他仿佛总是看着某样超出他视阈之外的东西。在这个熙熙攘攘的残酷尘俗世界，他显得有一点惘然若失。

他想要看到无限。

一个数学老师执迷于数字，这并不奇怪。但对阿卜杜勒·卡里姆来说，数字是阶石，是天梯（但凭天意！），能带他远离这世界的乏味与丑陋，抵达无限。

当他还是个孩子时，他总是从眼角处看到东西。形体在他视阈边缘移动。我们不也曾经历过吗，仿佛有人躲在我们背后，可刚一转头，他们就消失得无影无踪？童年时，他以为他们是法里斯特，是天使般的存在，在守护他。他感到自己被一个伟大、慈祥、无形的存在守护着，关爱着，支持着。

有一天他问他妈妈：“为什么那个法里斯特不留下和我说话？为什么我一回头，他们就溜走了？”

当时还是孩子的他难以理解，这个天真的问题，竟然导致他妈妈带着他造访了医师。阿卜杜勒·卡里姆一直很害怕医师的店铺，店铺的四壁从上到下排满了旧式闹钟。缺口玻璃杯端来茶水时，闹钟们开始嘀嘀嗒嗒，呼呼嗡嗡，闹腾个不停。接着就是一番关于邪灵的盘问，接着，苦涩的草药便被分装进了小瓶子，那些瓶子那么古旧，里面仿佛关着精灵。一道护身符给男孩戴在脖子上；一些《古兰经》中摘录的句子，供他每天背诵。男孩坐在破旧的天鹅绒坐垫上，浑身颤抖。两个星期的治疗之后，当他妈妈问起法里斯特时，他说：“他们不见了。”

这是句谎话。

我的理论的根基像岩石一样坚实；每一支攻击它的箭，都会迅速返折回去射向射箭者。要问我如何知道？因为这许多年，我已经从方方面面彻底研究过；因为我检验过所有反驳无限数的说法；尤其因为，我已经追随其根系，追溯到了所有造物最初的绝对根源。

——格奥尔格·康托尔，德国数学家（1845-1918）

在一个有限世界里，阿卜杜勒·卡里姆思考着无限。在数学中，他碰到了各种各样的无限。如果数学是描述自然的语言，那么，我们周遭的物理世界，也应当存在着无限。它们令我们困惑，因为我们是如此狭隘。我们的生命、我们的科学、我们的宗教，比起宇宙来渺小得多。宇宙是无限的吗？很有可能。就我们现在所知的，也许是无限的。

在数学中，存在着自然数列，像一列小小的士兵，坚定地迈向无限。但阿卜杜勒·卡里姆知道，还存在着不那么明显的无限形式。画一条直线，在一端标注0，另一端标注1。在0与1之间存在多少数字？即使你从现在开始，一直数到世界毁灭，离1都还远着呢。从这一端到那一端的旅行，你将遭遇有理数和无理数，无理数中最多的是超越数。超越数是最令人感兴趣的——对整数进行开方，或者求解简单的

整系数多项式方程，你不会得到超越数。然而在一根数轴上，几乎挤满了超越数；在所有的数字中，它们最多、最密集。只有当你计算圆的周长与直径之比，在小数点后面连续添加随机数字，或者构造一个分数，无数步地无限约分，这些超越数才会显现。最著名的超越数当然是 π ，3.14159.....，在小数点后面有无数个不循环的数字。超越数！超越数的宇宙是一个蕴含更多无限的宇宙，超越我们的想象。

在有限之上——在那根只表达一个数字单位的小小数轴之上——存在着无限。这个概念多么深刻，多么美丽！阿卜杜勒·卡里姆思考着。也许我们之中也存在着无限，我们的整个宇宙都充满了无限。

素数是另一个激发他想象力的领域。素数是整数运算的原子，可产生所有其他整数的精选数字，好比产生所有单词的字母表。存在着无限的素数，在他看来仿佛上帝的字母表.....

素数是多么神秘啊！它们看上去是随机分布在数列中的：2，3，5，7，11.....除非经过实际计算，没有方法可预测数列中的下一个素数，没有方程可以生成所有素数。但是，素数的分布仍然具有某种神秘的规律性，诱惑着世界上最伟大的数学家投入研究。黎曼捕捉到了这规律的线索，但至今未被证明，这线索如此深奥，如此深刻，超越了我们的认知。

在一个显然有限的世界里寻找无限——对一个人类而言，比如阿卜杜勒·卡里姆，难道还有比这更高贵的职业吗？

还是孩子时，他问清真寺里的长者：“‘安拉是一，也是无限。’这句话是什么意思？”长大后，他读了阿尔·金迪、阿尔·格哈扎里、伊本·西纳、伊克巴尔的哲学著作，但他的思想依然焦躁，并未找到答案。他确信，解开最深层秘密的钥匙，并非哲学家们的争论，而是数学。

他纳闷，陪伴了他一生的法里斯特是否知道他要找寻的答案。有时候，当他看到法里斯特出现在视阈的边缘，他并不回头张望，而是向着寂静的空气问出一个问题。

黎曼猜想是正确的吗？

没有回答。

素数是理解无限的关键吗？

没有回答。

超越数与素数之间有关联吗？

依然没有回答。

但有时候，一个暗示、一声低语，在他脑海中响起。阿卜杜勒·卡里姆怀疑是他的头脑在捉弄他，因为他什么都听不清。

他叹了口气，继续埋头学习。

他在《自然》杂志上读到关于素数的文章。铀原子核的能量等级按素数规律分布。他热切地翻着杂志，研究着图表，努力想搞明白。多么奇怪，安拉在原子核深处留下了一个线索！他对现代物理学一知半解——他翻遍整个图书馆，认真钻研原子结构。

他的想象飞得很远，读完之后他陷入了沉思。现在他开始怀疑，或许物质也是无限可分的。也许并不存在什么基本粒子，这个想法困扰着他。一个夸克里充满了前子，也许前子里还充满了其他更小的东西，物质可不断分解成更小的微粒，没有止境。

假如分解的进程在某处停止，在某个阶段上存在着一种前-前子，它由自身构成，不可再分解，这个想法是多么无趣。如果物质是可以无限分解的俄罗斯套娃，宇宙的本质即是分形，那该多美妙。

这里存在着一种对称，让他颇感欣慰。毕竟，在大尺度上也存在着无限——我们的宇宙一直在不断地膨胀。

他转向了现代集合论的创立人格奥尔格·康托尔的研究成果。康托尔如此胆大，居然开始了无限的公理化数学研究。阿卜杜勒·卡里姆孜孜不倦地回顾数学史，手指划过泛黄教科书上的每一行字、每一个方程式，用铅笔兴奋地勾划着。是康托尔发现了某些无限集合比其他无限集合更无限——无限之中，也存在着等级和阶层。看看整数，1、2、3、4……无限，但比起实数，比如1.67、2.93等等，要低一个等级。让我们假定，整数集合是无限0级，那么实数集合就是无限1级，就像国王侍从们的等级。困扰着康托尔，并耗尽了他生命和理智的连续统假设，表明在无限0级和无限1级之间，不存在无限的数字集合，换句话说，无限0级紧随着无限1级，不存在中间等级。但康托尔不能证明这个假设。

他发展了无限集合的数学：无限加上无限等于无限；无限减去无限等于无限，但他仍然无法证明连续统假设。

阿卜杜勒·卡里姆认为康托尔是一个崭新世界的绘图师。在这个世

界，无限的高峰不停攀向天空，康托尔是一个迷失在宏大图景之中的微小人物，但是，这是何等的勇气！何等的精神！胆敢去分类无限……

他继续延伸阅读，找到一篇关于印度古代数学家的文章，他们用特殊的字眼来表达大数字。一个培伟（purvi），表示时间长度，是76500兆年，一个舍沙佩拉赫利卡（sirsaprahelika），是840万的28次方个培伟。他们到底发现了什么，导致他们摆弄如此巨大的数字？他们眼前到底展现了怎样的图景？他们这些渺小的人物，到底沾染了什么样的自大，居然怀抱如此宏大的梦想？

他向一个印度教徒朋友提起过，他名叫甘加达尔，住得不远。

甘加达尔的手停在棋盘上方（他们每周一次的对弈正在进行中），随口背诵了一句《吠陀》：来自无限，拥抱无限，哈！无限永存……

阿卜杜勒·卡里姆震惊了。他的祖先在四千年前就预见了格奥尔格·康托尔的假设！

出于对科学的嗜好，……上帝俯就和亲近那些学识渊博的人，保护和支持他们，让他们能迅速地清除求知的障碍，克服学术的困难。正是如此仁慈的上帝，鼓励我编纂一本关于计算的小书《代数学》，讲解最简单也最实用的算术。

——阿尔·花刺子模，八世纪阿拉伯数学家

对这个男孩而言，数学就如呼吸般自然。在小小的市立学校，他横扫所有的数学测试，每次都获得优良成绩。邻居们都是外省人、小商贩、政府小职员，诸如此类，他们的孩子仿佛也传承了父辈讲求实际的风气，没有人能理解这个聪明得奇怪的穆斯林男孩——除了一个印度教徒同班同学，甘加达尔，他是一个积极向上，开朗友善的孩子。尽管甘加达尔在街上玩敲飞棍，跑得比别的小孩快，但他很热爱文学，尤其是诗歌——一个与纯数学一样不切实际的追求。

两人凑在一起，坐在学校后面的矮墙上，吃着头顶树上偷摘的伽姆果，消磨了很多时间。他们谈论乌尔都诗歌，梵语韵文，谈论数学是否支配着一切，包括人类情感。他们海阔天空地谈论着，感觉自己已经长大，非常成熟。有一回，甘加达尔害羞地咯咯笑着，第一次把迦梨陀婆的色情诗篇介绍给阿卜杜勒·卡里姆。那时候，对他俩而言，女孩子们是一种神秘的存在：尽管他们和女孩子们在同一个教室里上

课，但女孩子们（当然，和他们的姐妹们相比，女孩子们是一个完全不同的物种）是从另一个世界来的，奇怪而优雅的外星生物。迦梨陀娑关于胸脯与大腿的韵律优美的描写，勾起了他们内心无以名状的渴望。

像别的朋友一样，他们不时也会打架。第一次严重的摩擦发生在一次大选前，市内印度教徒与穆斯林群体关系陡然紧张起来。那一天，甘加达尔来到学校操场，一拳把阿卜杜勒打倒在地上。

“你这个嗜血的穆斯林！”他嚷道，仿佛刚刚意识到这一点。

“你这个下地狱的异教徒！”

他们拳来脚往，在地上扭打成一团，最后两人打得鼻青脸肿，嘴角流着血。他们恶狠狠地瞪了瞪对方，分道扬镳了。

第二天，他们分别跑在街道的两边，第一次朝着对方敲起了飞棍。

接着，他们在学校图书馆又撞见了。阿卜杜勒·卡里姆一阵紧张，准备在甘加达尔打他时，奋力还击。甘加达尔似乎也在犹豫要不要扑上来，但过了一会儿，他面带尴尬，递过来一本书。

“新书……关于数学的。要是你不想看的话……”

之后，他们又像往常一样肩并肩坐在了矮墙上。

他们的友谊经受住了四年之后的大骚乱。当时整座城市变成了停尸房，房屋被焚毁，民众被烧死，印度教徒和穆斯林都犯下了难以启齿的恶毒暴行。两方的政治领导人都发表了说过即忘的煽动演说，群众的情绪被点燃了。这时发生了一个事件——公交站台爆发了一场打鬥，前来维持秩序的印度教警察粗暴地对待穆斯林民众，事态迅速恶化，失去了控制。当骚乱爆发时，阿卜杜勒的姐姐阿耶莎正和一个表弟在市场上买东西，混乱中，他们走散了。表弟回来了，浑身血迹斑斑但还活着，可从此再没有人见过阿耶莎。

这个家庭再也没有从悲痛中缓过劲来。阿卜杜勒的母亲变成了行尸走肉，心已经死了。昔日充满活力的父亲急剧消瘦，变得憔悴落寞，几年之后就死了。至于阿卜杜勒，报道骚乱的新闻引得他噩梦连连，梦中，他看到姐姐被棍棒击打，被强奸，被撕成碎片，一次又一次。当城市平息下来，他整天在市场附近的街道上转悠，希望能找到阿耶莎，哪怕是尸体。希望和熊熊的愤怒撕扯着他的心。

他们的父亲不再去看望他那些印度教朋友。阿卜杜勒却没有和甘加达尔断交，因为在大屠杀中，甘加达尔一家赶走了一群愤怒的印度教暴徒，保护了一个穆斯林家庭。

时间流逝，伤痛虽然没有痊愈，但变得可以忍受了，他重又开始生活。他投身于自己热爱的数学之中，除了他的家人，除了甘加达尔，他疏远所有人。这个世界错待了他，他不再亏欠这个世界任何东西。

阿耶波多是一位大师，他钻研数学、运动学、球体学的终极知识，在抵达这些领域最遥远的海岸、最深邃的海洋之后，将三者呈现给了知识世界。

——数学家婆什迦罗，在一百多年之后评论六世纪印度

数学家阿耶波多

阿卜杜勒·卡里姆是家中第一个上大学的人。幸运的是，甘加达尔也考上了一个同地区的学院，主修印地语文学，阿卜杜勒·卡里姆则继续探索数学的奥秘。阿卜杜勒的父亲已经谅解了儿子的执迷，了解了他展露无遗的数学天分。在学校导师们的赞美声中，阿卜杜勒·卡里姆意气风发，想要追随传奇数学家拉玛努金的脚步。娜马卡尔女神曾出现在这个自学成才的天才的梦中，在他的舌头上写下数学公式（拉玛努金就是这么说的）。而阿卜杜勒·卡里姆也想知道，法里斯特是不是安拉派来，把数学洞见赋予他的。

这时，发生了一件事，更坚定了他的这个想法。

当时阿卜杜勒在大学图书馆里钻研一个微分几何难题，他感觉到一个法里斯特出现在视阈的边缘，像往常一样，他缓缓转过头，以为幻相会消失。

然而，他看到在长长的书架前站着个黑影，一个模糊的人形。它慢慢旋转，像纸片一样单薄。但当它旋转时，它仿佛获得了厚度，身体特征在黑暗纤薄的形体上渐渐显现。这时，阿卜杜勒感到空中开启了一道门、一个裂缝，他看到了一个完全陌生的世界。黑影站在门边，伸出一只手召唤，但阿卜杜勒·卡里姆惊叹不已，坐在那里忘了动弹。他刚要站起身，那道门和那个黑影就极速旋转扭曲，消失了，只留下他一个人，目瞪口呆地盯着书架上那一排排书。

从此之后，他确信了自己的宿命。他执着地梦想着那个他惊鸿一

警的奇异世界；每一次感到身后有法里斯特，他都缓缓地转过身去，可每一次它都消失了。他告诉自己，这只是个时间问题，其中一个会到来并留下来，也许还会带他去那个世界——奇迹中的奇迹。

这时，他的父亲突然过世了。阿卜杜勒·卡里姆的数学家生涯就此中止了。他不得不回家去照顾母亲、两个妹妹和一个弟弟。他唯一能胜任的就是教书。最后，他在自己毕业的市立学校里找到了一份教职。

在回家的火车上，他看到了一个女人。火车停在一座桥上，他身下是一条蜿蜒的小河，水流潺缓，朝霞映照的金色水面上升起轻柔薄雾。岸边有一个女人，携着汲水陶罐。她走进河水里——皱起的纱丽贴在她身上，她灌满水，拿起水罐，靠在大腿上，开始爬上岸。霞光之中她光彩照人，一个雾霭的精灵，罐子的曲线衬托着她大腿的曲线。他们的视线隔着很远相遇了——他想象着她看到的景象——静止的火车上，一个胡须稀疏的年轻人倚在窗口，正出神地盯着她看，仿佛她是这世界上第一个女人。她的双眼无所畏惧地盯着他，仿佛她是一个女神，正直视着他的灵魂。那一刻，他们之间不存在任何隔阂，性别、宗教、种姓、阶层，所有的隔阂全都消散了。接着，她转过身，消失在一片玫瑰木丛后。

他不确定，她是真的出现在这朦胧之中，或者她只是他自己的想象。但很长一段时间以来，对他而言，她代表着某种基本的东西。在他的思想中，她有时是一个女人，有时是一条河。

他回到家，正赶上葬礼。工作让他很忙碌，挣来的薪水倒也打发了债主。凭着年轻人固执的乐观态度，他坚信有一天他的命运会改变，他会重回大学，完成学业。同时，他知道他妈妈正在帮他找老婆……

阿卜杜勒·卡里姆结了婚，有了孩子。每天下午教导学生，对付那帮吵吵嚷嚷的孩子们，从微薄的薪水中攒下每一分钱，为妹妹们筹办婚礼，应付其他开销，就这样过去了许多年。阿卜杜勒·卡里姆失去了年轻时那激昂的才华，也失去了野心，不再妄想去攀登拉玛努金、康托尔、黎曼曾经攀登过的高度。现在他的思维变慢了，多年的操劳，他的才智已经耗尽。当妻子去世，孩子长大离家之后，他微薄的收入终于承受得起那稳步降低的生活需求了。他第一次发现，他又可以思考数学了。他不再希望能徜徉在数学的世界里，获得新的洞见，比如证明黎曼的假说。那些梦想已经消逝了。他所能希望的，只是被那些先行者的努力所照亮，重温那些洞见的快乐。时间在玩弄残忍的把戏，当他有时间时，却已失去了才能，但这并没有阻碍他对数学的沉

迷。在他生命的秋天，仿佛春天重又降临了，把他昔日的爱人带了回来。

在这个世界上，为饥渴所屈服

爱并非唯一的真实，还有其他真理……

——撒西拉·卢德希安维，印度诗人（1921-1980）

有时候，阿卜杜勒·卡里姆也会厌倦数学。毕竟，他老了。他拿着笔记本、铅笔、数学书，在庭院里一连枯坐好几个小时，这很伤身体。他站起身，全身酸痛，照看一下他母亲需要什么，然后出门走向埋葬他妻子的墓地。

他的妻子扎伊娜比生前是一个皮肤白腻的丰满女人，几乎不会读写。她在屋里懒洋洋地踱来踱去，在庭院里与洗衣妇聊天时，和蔼的笑声不时回荡。她喜欢吃——他仍然记得她丰满手指的灵巧指尖，勾住一块羊羔肉，同时铲起一小撮金灿灿的藏红花饭，庄重地送到嘴边。她的腰身给人一种很有力的感觉，可到头来，她还是拗不过她的婆婆。她眼睛里的笑意渐渐褪去，她的两个儿子被祖母夺去，祖母悉心照料他们，哄他们入睡，直到长成少年。阿卜杜勒·卡里姆对妻子与母亲之间的无声战争毫无知觉——他还年轻，沉浸在数学教学之中，想要驯服自己那帮顽劣的学生。他的确注意到，祖母总是抱着年幼的儿子，轻声哄他；年长的儿子则围着他母亲转，但他看不出这与他妻子的日渐憔悴有何关联。有一天晚上，他要求她过来帮他捏捏脚——这是他们之间做爱的暗号。他等待着她从女人们的睡觉处过来，渴望着她丰满的胴体、丝绸般柔滑的乳房。她终于过来，跪在床尾，胸口起伏不停，无声地抽泣，双手捂着脸。他揽她入怀，纳闷究竟是什么搅扰了她那安详的好脾气，而她整个身体瘫软在他身上。无论他如何安慰，她都不愿意说出，到底是什么打碎了她的心。最后，她抽噎着祈求他，她别的什么都不要，只想再要一个孩子。

阿卜杜勒·卡里姆受过现代思想的影响——在他看来，两个孩子，尤其是两个男孩，对一个家庭来说已经足够了。身为五个孩子之一，他尝过贫穷的滋味，体验过放弃学术生涯、挣钱持家的痛苦，他不愿意他的孩子再经历同样的辛酸。但当他的妻子轻声对他说，她想再要一个的时候，他妥协了。

现在，当他回想过去，他真希望自己能理解她压抑伤感的真正原因。怀孕的过程很艰难。他的母亲照顾着两个男孩，忙得团团转。扎伊娜比则躺在女人们的睡觉处，虚弱得什么都干不了，只能悄悄流

泪，呼唤安拉来救自己。“是个女孩。”阿卜杜勒·卡里姆的母亲愁眉苦脸地说，“只有女孩，才会造成那么多麻烦。”她别过头，望向窗外的庭院，在这个庭院里，她自己的女儿阿耶莎——阿卜杜勒·卡里姆死去的姐姐——曾经在那里玩耍，帮忙晾晒衣物。

最终，的确是一个女孩，流产了，把她母亲也带走了。她俩一起埋在了那座杂草丛生的小小坟墓里。每当心情压抑，阿卜杜勒·卡里姆就会走去墓旁。现在，墓碑已经歪斜，野草长满了整个坟包。他的父亲也埋在这里；他的三个同胞骨肉，在他六岁之前就夭折了，也埋在这里。只有阿耶莎，失踪的阿耶莎，不在这里。在他小男孩的记忆中，姐姐永远是他温暖的慰藉——脸颊柔和光滑，胳膊有力而轻柔，手掌灵巧，散发着指甲花的香气。

在墓园里，阿卜杜勒·卡里姆向他的妻子献上哀思。坟墓在颓塌，令他的心惊惧不已，他担心要是坟墓彻底垮塌成废墟，被时间和蔓草淹没，自己会遗忘扎伊娜比和那个女孩，遗忘自己的罪责。有时，他想要拔去那些蔓草和高高的野草，但他那柔弱的学者手掌，很快就被硌伤起泡，他叹了口气，想起苏菲派诗人贾哈那拉，数百年前，他曾经写道：让青草长在我的坟墓之上！

我经常思考，在发现的过程中，知识与经验，想象与直觉，它们各自的角色。我相信，在两者之间有一种根本的冲突，既存的知识体系倾向于抑制奔放的想象。所以，朴素天真的天分，没有传统学识的负担，是一份难得的财富。

——哈里希·钱德勒，印度数学家（1923-1983）

他学生时代的朋友甘加达尔，在市立学校教授了一阵印地语文学，现在是阿姆拉瓦提文物图书馆的一个研究学者，闲暇时也写诗。唯有对着他，阿卜杜勒·卡里姆才能倾吐自己秘密的热情。

不久之后，甘加达尔也燃起了对无限这个概念的热情。当阿卜杜勒·卡里姆钻研着康托尔和黎曼，试图从素数定理中发掘意义之时，甘加达尔翻遍图书馆，为他带来馆中的珍藏。每个星期，阿卜杜勒·卡里姆步行两英里来到甘加达尔的家。仆人引他步入舒适的客厅，客厅里摆设着典雅、古香古色的胡桃木家具。两人喝着豆蔻茶，下着棋，分享着各自的所学。甘加达尔不能理解高深的数学，但他能体会求知者的辛劳。他知道，这就像在无知这面墙上劈砍，迸出领悟的火花。他发掘出阿耶波多和阿尔·花刺子模的文献，向他的朋友引述：

“知道吗，阿卜杜勒？希腊人和罗马人不喜欢无限这个概念。亚

里士多德反驳无限，提出了一个有限宇宙的概念。希腊人之中，只有阿基米德敢于尝试着攀登峰顶。他提出了一个观念，不同的无限量之间可以作比较，比起另一个无限，一个无限可能更大或者更小……”

在另一次见面时，又告诉他：

“法国数学家雅克·阿达马……他证明了令你如此狂喜的素数定理。他说，数学发现有四个阶段，与艺术家和诗人的体验并无二致。第一步是学习和熟悉已有的知识；第二步是让这些概念在你的脑袋里酝酿发酵，就像大地在休耕期内恢复肥力；接着，凭着运气，灵光一闪，领悟的时刻到来，你发现了新东西，并确信这个想法肯定是对的；最后一步是证明，用缜密的数学证明来检验这顿悟……”

阿卜杜勒·卡里姆觉得，只要他能通过阿达马的前两个阶段，安拉也许会奖赏他一点灵光，也许不会。也许他曾有希望成为另一个拉玛努金，现在这希望已经消失了。但真正的爱人，不会从所爱之人的门前退缩，即使知道自己不会被允许进入。

“困扰我的，”在一次讨论中，他向甘加达尔坦陈，“一直以来困扰我的，是哥德尔的不完备定理。按照哥德尔的定理，数学中的某些陈述是不可证明的，他指出，康托尔连续统假设正是其中之一。可怜的康托尔，为了证明一个不可证明或证伪的假设，丧失了理智。如果我们关于素数和无限的假说也是这样的陈述，那可怎么办？要是不能在数理逻辑约束的范围内检验它们，我们怎么能知道它们的真伪呢？”

这个问题深深地困扰着他。他钻研哥德尔定理的证据，想要搞明白，并绕过这证据。甘加达尔鼓励他：“要知道，在古老的传说里，每一个大宝藏，都被一个可怕程度相当的怪物把守着。也许哥德尔定理正是那个地精，正把守着你要找寻的真理。你不能只想着如何杀掉它，你必须和它交朋友……”

通过自己的研究，通过与甘加达尔的讨论，阿卜杜勒·卡里姆再次感到，他真正的同伴是阿基米德、阿尔·花刺子模、卡亚姆、阿里亚哈塔、婆什迦罗、黎曼、康托尔、高斯、拉玛努金、戈弗雷·哈罗德·哈代。

他们是大师，在他们面前，他是个谦卑的学生，一个追随他们足迹上山的学徒。路途坎坷。毕竟他正在变老。他献身于数学，只有照顾母亲时才会起身，母亲变得越来越虚弱了。

过了一阵，就连甘加达尔也规劝他：“一个男人不能这样偏执地活着。你难道要重蹈康托尔和哥德尔的覆辙？守护好你的理智，我的朋友。你还要报答你的母亲，回馈社会。”

阿卜杜勒·卡里姆没法让甘加达尔理解。他的脑海里回荡着数学的乐声。

当 N 趋向无穷，函数 $f(N)$ 的极限……

他问过自己很多像这样的问题。这个函数 $f(N)$ 也许就是素数计数函数，或许是物质无限分解的次数，或许是宇宙的范围。它也许是抽象的，像一个数学空间的参数；或者是尘世的，像他母亲脸上皱纹的分叉——母亲正坐在庭院的荔枝树下渐渐老去。她一点点变老，却并未死去，仿佛打定了主意要永远活在芝诺的悖论里。他爱母亲，就像他爱那棵荔枝树；她在那里，她造就了他，她给他呵护和援助。

当 N 趋向无穷……极限……

由此展开了很多微积分定理。阿卜杜勒·卡里姆很好奇，哪一个微积分公式能描绘他母亲趋向死亡的缓慢曲线？或许生命并不要求一个最小条件阈值？或许死亡只是当 N 趋向无穷时，某个函数的极限？

一个世界里，人的生命只是一颗棋子，

一个世界里，充满了崇拜死亡的人，

死亡比生命更廉价……

那个世界，不是我的世界……

——撒西拉·卢德希安维，印度诗人（1921-1980）

当阿卜杜勒·卡里姆在关于无限的数学之中涉猎之时——这个问题曾蛊惑过那么多傻瓜和天才——这个世界变了。

他只隐约知悉外面世界的变化——有人出生，有人死亡，又有几次政治骚动。今年夏天气温创新高，印度北部遭受热浪袭击，已经有一千人死亡。他知道死亡也站在他母亲的肩旁，等候着。他竭力照料着她。尽管他并不经常做每天的五次祷告，现在他和她一起做乃玛孜。她已经开始变成另一个国度的公民——她活在过往时间的片段里，呼唤阿耶莎，呼唤逝去已久的丈夫，姑娘时代的对话不时从她嘴里冒出来。在她为数不多的清醒时刻，她呼唤安拉把她带走。

阿卜杜勒·卡里姆尽心尽责地照顾母亲。每个星期一次，他会抽空去和甘加达尔下棋聊天，出门这段时间，他拜托一个邻居的阿姨照料母亲。吐出一两口气，他走过童年熟悉的街道，鞋子踢起尘土，路过小时候曾攀爬过的古老伽姆树。他向邻居们打招呼：阿米恩·可汗老先生坐在他的帆布吊床上，呼哧呼哧地抽着水烟壶；阿里双胞胎，两个莽莽撞撞的小孩子，挥舞着棍子，追赶一个自行车轮胎；依姆兰在他的嚼烟小铺里。他穿过马路，忐忑不安地挤过越来越拥挤的市场小路，走过晒得褪色的穆斯拉尔父子牌遮阳篷，路过一辆人力车，走进另一条两旁有兰花楹遮荫的安静街道。甘加达尔的家是一幢白色平房，经过许多个雨季的冲刷，墙面已经模糊成了灰色。围墙木门上的那道裂缝熟悉得就像甘加达尔的欢迎。

但这一天，在甘加达尔家里，并没有棋可下。

那个佣人男孩——不是甘加达尔——引着他进入熟悉的客厅。像往常一样坐在椅子上，阿卜杜勒·卡里姆注意到棋盘还没有摆好。从内室传来声音：女人的声音，沉重的物件被拖过地板的声音。

一个老人走进客厅，看到阿卜杜勒·卡里姆，赶紧停住了脚步，仿佛吃了一惊。他看着有点面善，阿卜杜勒想起来他是甘加达尔妻子的亲戚，也许是她的舅舅，住在城市的另一边。在家庭庆典上，他们碰过一两回面。

“你来这里干什么？”那个老人说，完全没有往日的客气。他胡子雪白，但身板很硬朗。

倍感疑惑，带着点委屈，阿卜杜勒·卡里姆说：“我来和甘加达尔下棋，他不在家吗？”

“今天没有棋可下。你们这帮人还嫌没做够恶吗？你来这儿嘲笑我们的悲伤吗？好吧，我来告诉你……”

“发生了什么事？”一阵恍然大悟把阿卜杜勒·卡里姆的怒气吹散了，“你在说什么？甘加达尔没事吧？”

“也许你不知道，”老人说，语带嘲弄，“昨晚，一帮穆斯林在帕哈里亚公路上烧毁了一辆公交车。车上有十个人，全都是印度教徒，刚在一个寺庙参加完一场家庭庆典回来，他们死得很悲惨。有传言说是你们的人干的，连孩子都不放过。现在整个镇子都骚动了。谁知道还会发生什么？甘加达尔和我要带他们一家人去镇上更安全的地方。”

震惊的阿卜杜勒·卡里姆眼睛瞪圆了。他一时说不出话来。

“上千年来，我们印度教徒容忍你们这帮人。即使你们穆斯林劫掠了我们几百年，我们还是允许你们建起清真寺，崇拜你们的神灵。而你们就是这样报答我们的！”

阿卜杜勒·卡里姆顿时变成了“你们这帮人”。他想要说，他并没有伤害那些在公交车上被烧死的人，他的手并没有点燃火焰。但他哑口无言。

“你能想象吗，先生？你能看到那些火焰吗？能听到他们的惨叫吗？那些人再也回不了家了……”

“我能想象。”阿卜杜勒·卡里姆伤心地说。他抬起脚，但恰在这时，甘加达尔走进了屋子。甘加达尔肯定听到了部分谈话，他伸出双手，轻轻握住阿卜杜勒·卡里姆的肩头，不顾他人的冷淡和敌视，接纳了他。这是阿卜杜勒·卡里姆，他的朋友，很多年前，他的姐姐再也没有回家。

甘加达尔转向他妻子的舅舅。

“舅舅，拜托。阿卜杜勒·卡里姆和那些恶棍不一样。他是我见过的最和善的人！尽管整个镇上流言到处乱飞，但现在还不知道那些暴徒是谁。阿卜杜勒，请坐下来！我们生活在一个多么悲哀的时代，我们对彼此咆哮。神啊！堕落时代真的已经降临了。”

阿卜杜勒·卡里姆坐了下来，但他浑身发抖。所有关于数学的念头都从他脑子里消失了。他厌恶那些犯下暴行的野蛮人，反感整个人类。我们这个物种是多么堕落啊！以罗摩、安拉、耶稣之名，在各种高尚的名义之下，烧杀抢掠——这就是我们的历史。

那个舅舅摇了摇头，离开了房间。甘加达尔给阿卜杜勒·卡里姆讲起了历史，为老人的言语道歉。

“……政治操纵的结果，”他说，“英国殖民者寻找并发现了我们的弱点，挑动我们彼此对立。打开地狱之门非常容易，但关上它可就难了。在英国统治之前的那么多年，我们和平相处，生活在一起。为什么我们就不能关上那扇被他们打开的门呢？毕竟，什么样的宗教会教唆我们杀戮自己的邻人呢？”

“有用吗？”阿卜杜勒·卡里姆苦涩地说，“人类是堕落的物种，我的朋友。我的穆斯林同胞向仁慈的安拉祷告；你们印度教徒，向你们

法力无边的神灵祷告；基督徒宣称挨耳光时，要把另一边脸颊也凑上去。但每个人的双手都沾着鲜血。我们颠倒了一切——先知和圣人训诫我们要和平，我们却把他们的戒条变成武器，自相残杀。”

他颤抖得那么厉害，几乎连话都说不出来了。“在数学里……只有在数学里，我才见到了安拉……”

“别说话了。”甘加达尔说。他吩咐仆人为先生倒点水。阿卜杜勒·卡里姆喝过水，擦了擦嘴唇。行李箱从屋里搬了出来，一辆出租车正等在门口。

“听着，我的朋友，”甘加达尔说，“你必须注意安全。现在赶紧回家去，锁好门，照顾好你的母亲。我要把自己的家人送走，我会在明后天和他们碰头。等骚乱过去，我会回来找你的。”

阿卜杜勒·卡里姆步行回家。到目前为止，一切看上去还算正常——风吹动街旁的垃圾碎屑，嚼烟小铺开着门，人们拥挤在公交站台。这时他注意到，等车的人群中没有一个孩子的身影，尽管现在正在放暑假。

蔬菜市场非常热闹，人们像疯了一样抢购所有东西。他买了一些土豆、洋葱和一个大葫芦就回家了。他锁上门。他的母亲已经煮不动饭，只是看着他煮饭。吃完，他扶她上床，然后走进书房，打开一本数学书。

一天过去了，也许两天——他不记时日。他惦记着照顾好母亲，但他自己经常忘了吃饭。他的母亲还活着，越来越滑向另一个世界。他的兄弟姐妹听闻不断升级的暴力冲突非常焦虑，从其他镇子打来电话。他告诉他们不必担心。等事态恢复正常，他们会来看望他和母亲。

多么不可思议，这宏大的秘密

只有真诚的爱人才能理解！

——布勒·撒，十八世纪旁遮普苏菲派诗人

逻辑仅仅容忍直觉的征服。

——雅克·阿达马，法国数学家（1865-1963）

一天早晨，他出了黑暗的书房，走进阳光灿烂的庭院。墙外，骚乱的老城区在燃烧。但阿卜杜勒·卡里姆看到的、听到的，只有数学。他坐在藤椅上，拿起地上的一根树枝，开始在泥土上画数学符号。

一个法里斯特站在他视阈的边缘。

他缓缓转过身。黑影站在那儿，等待着。这一次，阿卜杜勒·卡里姆脚步很快，不顾膝盖上突然的刺痛，他走向那道门，迎向那个召唤的手臂，走了进去。

一时间，他头晕目眩——他转过一个不同的维度，进入了一个隐藏空间。接着，他眼前的黑暗消散了，他看到了奇迹。

一片静谧。眼前是一片宽阔的土地，从没见过的诡异天空，地表上矗立着金字塔状的黑暗物体，巨大的纪念碑，献给超出他理解的某物。天上没有太阳，只有一个巨大的多面体，悬挂在淡橘色的天空上，朦胧的亮光弥漫整个天空。他看着他的脚，脚上依然穿着他熟悉的破旧拖鞋。他转头四顾，在沙中，小鱼般的生物在扭动，产卵。一些沙溜进他的脚趾间，温暖、有弹性，完全不像沙子的触感。他深吸一口气，闻到奇怪的味道，像烧焦的橡胶混合着自己的汗水。那个黑影站在他身旁，看着终于像一个实体了，样子几乎和人类一样，但是没有脖子，体肢却多了点，数量还随时在变化——阿卜杜勒·卡里姆数到有五条。

黑影头上的黑暗小孔开开合合，却没有发出声音。但阿卜杜勒·卡里姆感觉到，一个思想被放进了他的脑袋里，那是一个等待他开启的包裹。

他和黑影走过沙漠，来到一片寂静海洋的边缘。海水，如果这真是海水的话，轻柔地泛起浮沫和水泡。深处，他看到鬼魅般的形体在移动，隐约可见水下存在复杂结构体，繁复的纹理在深深的水下形成、崩解，又汇聚。他舔了舔干干的嘴唇，尝到金属和盐的味道。他看着他的同伴，对方示意他停下脚步。一道门打开了，他们跨进去，进入另一个宇宙。

这一个宇宙又不同了，到处是空气和光，整个空间里悬挂着巨大、透明的网，网的每一根线都是一个中空管子，流态的造物浮游其中，更小的固态存在则漂浮在网线的空当处。他默不作声，悄悄把手伸向一根网线。它很精致，让他想起妻子佩戴过的银脚镯。令他惊讶的是，一个微小的漂浮的存在停了下来，它像一个圆鼓鼓的水做成的逗号，透明，没有任何他能辨认出的五官，但他有种感觉，自己正

被注视着，检视着，对方也惊叹不已。

那根网线触摸着他，他感到它凉凉的，指尖有一种奇异的柔软感。

一扇门开了，他们走了进去。

这是一趟令人眼花缭乱的狂野旅行。有时，他也瞥见他自己的世界，树和街道、远处蓝色的山丘。这些闪过的画面摄取自不同的时间点——在一个时间点，他看到一支庞大的军队，无数头盔反射着耀眼闪光，他一定是在罗马帝国时代。另一个时间点，他回到了家里，因为眼前展现了他自己的庭院。但那儿有一个老人坐在藤椅里，用一根树枝在泥土上画着图案。一个影子投射在地上，他看到一个人正悄悄接近那个老人。那陌生人手上亮光一闪，是掖着一把刀吗？他看到的是什？他想要呼唤，却发不出声音。画面变模糊了——一道门打开，他们又走了进去。

阿卜杜勒·卡里姆浑身颤抖。他刚刚见证的，是自己的死亡吗？

他想起阿基米德的死法——他在地上画着圆，沉迷于一道几何学难题，一个蛮族士兵来到他背后，杀死了他。

但他没有时间细想。他迷失在一连串的宇宙中，每一个都与众不同，光怪陆离。黑影带领他走过那么多宇宙，阿卜杜勒·卡里姆数都数不过来。眼前的奇境层出不穷，他把死亡的念头抛在脑后，沉浸在赞叹中。

他的同伴打开一扇扇门。那张脸毫无表情，除了那个开合的小孔，完全看不出来黑影在想什么。阿卜杜勒·卡里姆想问：你是谁？你为什么要这么做？他当然知道那个古老的故事：一天晚上，天使加百利来到先知穆罕默德身边，带他游历了一番天堂。但黑影看着不像一个天使，它没有脸，没有翅膀，性别不明。再说了，为什么天使加百利会屈尊关照一个卑微的小镇数学教师、一个微不足道的小人物？

但是，他到了这儿。也许安拉有信息要传达给他，毕竟，他的道是不可言说的。在见过一个又一个奇迹之后，阿卜杜勒·卡里姆心中充满了狂喜。

最后，他们悬停在一片黄色的天空上。阿卜杜勒·卡里姆体验到眩晕的失重感，伴随着一阵突如其来的恶心，然后恶心感慢慢消退了。他在半空中转身，注意到天空并非空无一物，而是覆盖着精致的镶嵌

纹：几何形状交织融合，又分化出新的形状。颜色也在变化，从黄色变成绿色、浅紫色、紫红色。突然间，天空中仿佛有无数双眼睛渐次睁开，他缓缓转身，看到所有的宇宙都在他眼前闪过。一个万花筒，大得超乎他的想象。他正在它的中央，在所有空间的中央地带，他能感到全身的骨头无序地微微悸动，像一面鼓在敲。嘤，嘤。嘤，嘤，嘤。渐渐地，他意识到，他看到的、感觉到的，是一幅巨大图景的一部分。

这个时刻，阿卜杜勒·卡里姆迎来了他等待一生的领悟。

长久以来，他一直在摆弄超越数，想要深究康托尔的概念，同时，黎曼关于素数的观点也让他着迷。有时，他很好奇，在更深的层次上，它们是否有关联。尽管素数显然是随机的，但其出现仍有规律性，就像未经证明的黎曼猜想所暗示的。他终于明白，如果你把素数看作一片广阔的土地，假设你的视角是一个二维飞机，在离表面的一定高度的位置，以某个角度贯穿这片地形，你看到的景象当然是随机的：一座座山头、一片片山谷。只有飞机越过的那部分地形，才会显示在你眼前。除非你能看到整个多维的地域，否则这拓扑图毫无意义。

此刻，他看到了：在这儿，创造的精髓，所有的宇宙分叉之处，宏宇宙跳动的核心。透过脚手架，多重宇宙的骨架结构美妙地呈现了出来。康托尔曾经瞥见过这个宏大的拓扑结构，他领悟了，仿佛宏宇宙开口对他说了话。他看到，所有的超越数之中，只有一些（仍然有无限个，但并非整个集合）是通往其他宇宙的门，每一扇门上都标注着一个素数。没错，没错。为什么会如此，这反映了什么更深层的对称，究竟蕴含着什么样的他所在世界的物理学家意想不到的自然法则和规律性，这些他就知道了。

此刻他正看着素数所存在的空间——无尽宇宙的拓扑结构。人类设想过的所有微不足道的函数都无法涵盖其宏大，无法描绘这个结构不竭的美。他知道自己永远不可能用熟悉的数学符号来描述它，当他体验到，作为这个更宏大、更灿烂的现实的必然推论，黎曼猜想是正确的，他却无法坐下来，用传统的证据去验证它。所有的人类语言、数学或其他符号系统，都不能描述这个他确信的真理。也许他，阿卜杜勒·卡里姆，将创始一门这样的语言。伟大诗人伊克巴尔不是叙述过先知的天堂之旅吗？可见天堂在我们的掌握之中。

一个震动，一扇门打开了。他跨进了自家的庭院里。他转过身，庭院里空无一人。那个法里斯特已经消失了。

阿卜杜勒·卡里姆抬眼望向天穹。积雨云席卷天空，黑得像无法描述的爱人的发丝；疾风之中，荔枝树在他的头顶上方狂舞。风声淹没了这座被蹂躏的城市。院墙外吹来一朵红花，飘落在他脚下。

阿卜杜勒·卡里姆的头发又变回了棕色，一种无名的狂喜充盈着他，他觉得安拉的气息拂过了自己的面庞。

他向着风中说道：

亲爱的仁慈的神啊，我站在您的宏伟宇宙之前，心中满是敬畏；帮助我这个脆弱的凡人，使我的眼光能超越每日繁芜的琐事、渺小人性的挣扎和争斗……引导我看到您的创造之美，从红丝棉树的繁花到精妙优雅的数学法则，举步间创造无数的宇宙。现在我知道，我之所以存在于这个可悲的世界，只为谦卑地立于您的荣光之前，用尽一生，唱一首赞美的诗篇……

他快乐得有点虚脱。风吹着落叶像疯癫的托钵僧一样在庭院里乱舞；雨开始滴落，打糊了他用树枝在泥土上划下的方程式。很久以前，他已经失去了成为数学天才的机会，他什么也不是，只是一个数学教师，比一个政府小职员还卑微——然而安拉赋予他如此伟大的洞见。也许他现在够资格，可以和拉玛努金，和阿基米得，和所有的大师对话。但他想做的，是跑出院院，跑上街头，向这个城市呼喊：看啊，我的朋友们，睁开你们的眼睛，看看我所看到的吧！但他知道他们会把自己当成疯子；只有甘加达尔会理解……他理解不了数学，但他能理解这个发现的重要性。

他跑出屋子，跑上街道。

这污浊的光线，这昏朦的拂晓，

这黎明不是我们所期待的……

——法伊兹·艾哈迈德·法伊兹，巴基斯坦诗人（1911—1984）

一切都已破碎，

每一个灵魂都饥渴交加，

每一个眼神都充满迷茫，

每一颗心都沉重忧伤，

这是这个世界，还是场灾难？

——撒西拉·卢德希安维，印度诗人（1921—1980）

但这是怎么回事？

街道上空无一人。到处都是砸碎的玻璃瓶。邻居们的窗门都紧紧关闭，上了插闩，像紧闭的眼睛。雨声中，他听到远处传来叫喊声。为何有股烧焦的味道？

他记起来了他在甘加达尔家里听到的话。他把身后的屋门关牢，开始奔跑，竭力甩开老迈的双腿。

市场在燃烧。

尽管在下雨，滚滚浓烟还是从被捣坏的店铺门口冒了出来。人行道上散落着破碎的玻璃，一个木头玩偶遗落在道路中央，没了脑袋。写满一列列整齐数字的纸页被打湿泡软，吹得四散零落，那是一个账本的遗骸。他快步穿过马路。

甘加达尔的家已成了废墟。阿卜杜勒·卡里姆走过一扇扇敞开的门，扫视着被烟熏黑的墙壁。家具几乎都不见了，只有那张棋桌，毫发无损地摆在客厅的中间。

他焦急地搜遍整幢房子，第一次走进了房子的内室。就连窗户上的窗帘都被扯掉了。

这儿没有人。

他跑出屋子。甘加达尔妻子的娘家——他不知道他们住在哪儿。怎么才能知道甘加达尔平安无事？

隔壁住着一家穆斯林，阿卜杜勒·卡里姆只在清真寺里碰见过他们。他上前敲门，依稀听到门后有动静，看到楼上的窗帘微微抖动，但没有人给他开门。最后，他放弃了，手在流血，他慢慢地走回家去，一路惊恐地四下张望。这真是他的城市，他的世界吗？

安拉，安拉，你为何抛弃了我？

他已经目睹安拉宏伟的创造，但这又算什么？所有那些宇宙，那些现实，难道只是一场梦吗？

雨下如注。

有一个人俯身躺在路旁的沟渠里，雨水打湿了他后背的衬衣，鲜血直流。阿卜杜勒·卡里姆向他走去，心中疑惑这人是谁，是死还是活？看着很年轻，从后背判断，年纪与拉姆达斯和依姆兰差不多。他看到，在那人身后的街道入口处有一群年轻人，有一些也许是他的学生，他们可以帮忙。

可是，他们气势汹汹地涌来，吓到了阿卜杜勒·卡里姆。他看到他们手里拿着棍子，攥着石头。

他们像一场飓风、一阵闪电，在行进的道路上留下死亡和废墟。他听到他们在雨中大喊大叫。

阿卜杜勒·卡里姆害怕了。他奔向自己的房子，冲进门，插上门，关上所有窗户。他察看了一下母亲，她正熟睡。电话线断了。木豆在锅里煮糊了。他关掉煤气，走回门边，把耳朵贴在门上。他不敢冒险从窗户往外张望。

他听到那群年轻人在雨中奔跑而过。远处传来一阵齐射的枪声和更多跑动的声音，之后，只剩下雨声。

是警察来了吗？军队？

有什么东西或是什么人在挠门，阿卜杜勒·卡里姆顿时被吓呆了。他站在那儿，透过啪嗒啪嗒的雨声，竭力分辨。在门外边，有一个人在呻吟。

阿卜杜勒·卡里姆打开门。街上空无一人，雨声哗哗。他脚边躺着一个年轻女人。

她双眼圆睁，穿着一件绣花褶边短袖袍，已被剥得半裸，长长的头发浸着雨水和血，贴在脖子和肩膀上。衣服上也有血迹，血从她身上一百多个鳞细的伤口中汨汨涌出。

她的目光转动过来。

“先生。”

他吓了一跳。他认识她吗？也许是一个昔日的学生，已经长大了？

他半拖半拉，很快把她弄进屋子，关上了门。他颇费了点力，小心翼翼地扶她躺上客厅的长沙发椅，她的血沾在了上面。她咳嗽起来。

“我的孩子，这是谁干的？我去找个大夫……”

“不，”她说，“太迟了。”她呼吸急促，又咳了起来，眼泪涌上了黑色的双眼。

“先生，就让我死吧！我的丈夫……我的儿子……我不想他们看到我临死的样子。看着我这样死去，他们会难过的。他们会想复仇……拜托……请割开我的手腕……”

她抬起手腕伸向他。他一脸惊恐，只好伸出颤抖的双手，握住她的手。

“我的孩子……”他说，但不知该说什么好。在这暴乱施虐之时，他上哪儿去找大夫呢？他会包扎伤口吗？他这样考虑时，他知道她的生命力正在消散。沙发椅上积满了血，淌到了地板上。她已经不需要他来割开手腕了。

“告诉我，是哪些暴徒干的？”

她低声说：“我不知道他们是谁。我刚走出屋子一会儿。我的家人……不要告诉他们，先生！等我去，告诉他们……就告诉他们，我死在了一个安全的地方。”

“孩子，你丈夫叫什么名字？”

她的眼睛睁大了。她疑惑地盯着他，仿佛她的灵魂已经飘去了另一个世界。

他不知道她是穆斯林还是印度教徒。也许她在前额点过朱砂，但早已被雨水冲刷掉了。

他的母亲站在客厅的门口，突然大哭起来，扑到那具垂死女人的身旁。“阿耶莎！阿耶莎，我的心肝啊！”

泪水从阿卜杜勒·卡里姆脸上滑落。他想要拉开母亲，他想让她明白，这不是阿耶莎，这是另一个被那些施暴的男人蹂躏过的女人。最后，他不得不抱起母亲，她的身体如此脆弱，仿佛下一刻就要崩折。他把她抱到床上，老人蜷缩成一团，抽泣着，呼唤着阿耶莎的名字。

回到客厅，年轻女人的目光转向他。她的声音微弱得几乎听不见。“先生，割开我的手腕……我恳请您，以全能的神之名！把我带到一个安全的地方……让我死吧！”

接着，一层阴翳又覆上了她的双眼，她的身体软了下来。

时间为阿卜杜勒·卡里姆停止了。熟悉的感觉又来了，他缓缓转过身。那个法里斯特在等待。

阿卜杜勒·卡里姆抱起那个女人，费力地把沾满血迹的沙发罩盖在她半裸的身体上。空中，一扇门开了。

他的膝盖有点软，摇晃着站稳之后，他走进了那扇门。走过三个宇宙之后，他找到了那个地方。

这里很宁静。一块岩石矗立在一片青绿色的沙海之中。蓝色的沙粒冲刷着石头，发出柔缓的咝咝声。明朗的天空中，长着翅膀的造物们不停发出灿烂的光线，联络着彼此。夺目的闪光让他眯起了眼。

他合上她的双眼，把她深深埋在石头根部，埋在流淌的蓝沙之下。

他站在那儿，精疲力竭，喘着粗气。他的手被割伤了，他觉得该说点什么，但说什么呢？他甚至不知道她是穆斯林还是印度教徒。之前和他对话时，她是怎么称呼她信仰的神灵的？是安拉还是伊希瓦，还是说得很含糊？

他记不起来了。

最后，他祷念了《法谛哈》，又磕磕巴巴背了一小段他记得的印度教经典，以一句“神无处不在”告终。

眼泪淌下他的脸颊，流进蓝沙，毫无痕迹地消失了。

那个法里斯特等待着。

“你为什么不做什么！”阿卜杜勒·卡里姆冲着黑影大喊，他跪倒在蓝沙之上哭泣。“为什么，如果你真是那个法里斯特，为什么不拯救我的姐妹？”

他现在明白自己一直都是个傻瓜——这个黑影生物不是什么天使；而他，阿卜杜勒·卡里姆，也不是先知。

他为阿耶莎哭泣，为这个无名年轻女人哭泣，为那具躺在沟渠里的尸体哭泣，为他失踪的朋友甘加达尔哭泣。

黑影朝他俯了过来。阿卜杜勒·卡里姆站起身，往周围看了一眼，走进了那扇门。

他一步跨进了自己的客厅。他一眼就发现，母亲已经死了。她看上去非常安详，躺在床上，白发披散在枕头上。她仿佛在沉睡，脸上的表情如此平静。

他在那儿站了好久，忘了哭泣。他拿起电话筒——仍然没有拨号音。他有条不紊地清理客厅，打扫地板，拿走沙发上的罩子。之后，当雨停歇，他把沾满血迹的罩子拿去庭院里烧掉了。在这个四处起火的城市里，谁会注意到这一把火呢？

当一切清理完毕，他像小男孩一样，躺在母亲的尸体旁边，睡着了。

当你离开，我的兄弟，带上这本书

书中，写尽了我一生的故事……

——法伊兹·艾哈迈德·法伊兹，巴基斯坦诗人（1911-1984）

太阳出来了，城市笼罩在一片不安的寂静之中。母亲的葬礼办完了，亲戚们来了又走了——他的小儿子回来了，但没有留下；大儿子从美国寄来一份慰问明信片。

甘加达尔的房子依然空着，一处焚黑的废墟。阿卜杜勒·卡里姆每一次冒险出门都会去打探他朋友的下落。他最后一次听闻的传言，说当一伙暴徒袭来时，甘加达尔独自一人留在房子里，他的穆斯林邻居保护了他，直到他赶去了妻子的娘家，和妻儿重逢。但时间已过去那么久，他不再相信这个说法了。他还听说，甘加达尔被拖出房子，撕成碎片，烧成了灰烬。

城市已经平息了下来，军队已经入驻，但流言仍然漫天飞。成百上千的人失踪了。人权组织排查了镇子，采访居民，在媒体上发表愤怒的简短声明，谴责政府的不作为，揭露某些暴力事件中警察的包庇行为。一些人权组织的工作人员还来到他的屋前，他们都是非常正直的年轻人，满怀着理想主义的激情，尽管来得有点晚。看到他们的努力，也算一种安慰。他没有提起那个死在他臂弯里的年轻女人，但他

每天都在为那个悲惨的家庭祈祷。

好几天来，他一直不去理会那个站在他身后的阴影。但现在他知道，被背叛的感觉终会消退。这究竟是谁的错？毕竟是他自己一厢情愿，把这个造物当做天使的。再说了，天使就能拯救自相残杀的人类吗？

这些造物，怀着孩子的好奇心观察着我们，他想，但他们不理解。正如我们无法理解他们的世界，我们的行为方式他们也根本不懂。他们并非安拉的仆从。

诸多宇宙分岔之处——宏宇宙的中心——现在离他很遥远，像一个梦。他为之前的自傲感到羞愧。他怎么可能在一瞥之间就看透安拉的造物？一个有限的头脑，在短暂的生涯里，不可能真正理解安拉意图的宏大和辉煌。我们能做的，只是偶尔发现一丁点真理的片段，以此称颂他的伟大。

但现在，阿卜杜勒·哈里姆的灵魂深处积蓄了那么多痛苦，那种描述无限的新语言，他连一个音节都无法写下。他亲眼目睹的恐怖场景、他母亲的遗容、那个死在他臂弯里的女人的遗容，这一切都让他噩梦连连。他甚至不能祷告，仿佛安拉已经最终抛弃了他。

每天就这么活着——醒来，行过净身礼，把小壶放在煤气炉上烧水，泡一杯茶，独自一个人喝茶——这太让人无法忍受了！在那么多人死去之后，继续活着——没有母亲，没有孩子，没有甘加达尔……每一样东西都那么疏离：镜子里苍老的脸庞、这间老房子，甚至庭院中那棵荔枝树。孩提时代熟悉的街道承载着那么多回忆，仿佛也不再属于他了。外面，邻居们正在哀悼；阿米恩·可汗老先生在为他的孙子哭泣；拉姆达斯没了，依姆兰也没了。风中依然吹来焚余的灰烬。他发现到处都有一小堆一小堆的灰烬：庭院水泥地的缝隙里，街道旁的树根之间。他闻到死亡的气息。他如何才能重振信心，在这个悲痛的世界活下去？这个世界容不下他这种人；容不下一双摇着孩子入睡，散发着指甲花香的手；容不下一双捋饬庭院的老妇人的双手；更容不下数学的朴素之美。

他正沉思着，一道人影掠过地面，落在了他面前。他正坐在庭院里，用小树棍在泥土上随意写着数学表达式。他不知道持刀的人是他的儿子，还是一个愤怒的印度教徒。他已经做好准备迎接死亡。那些守护了他那么久的造物会满怀好奇，见证这一刻。有懂懂他们在场，令他略感安慰。

他转过头，站了起来。是甘加达尔，他的朋友，他正伸出双手迎向自己。

阿卜杜勒·卡里姆任由自己的泪水滴落在甘加达尔的衬衣上，心头涌起一股欣慰，他知道这一次他又和死亡擦肩而过，但死亡终会到来。他已经看到过，死亡终会到来。阿基米得、拉玛努金、海亚姆、康托尔，他们离开这个冷漠的世界时，都曾吐露顿悟的话语。但此刻是永恒的。

“赞美安拉！”阿卜杜勒·卡里姆说。

阿古 译

邪恶的机器猴子

玛丽·罗比内特·科瓦尔

玛丽·罗比内特·科瓦尔出生在美国北卡罗来纳州首府罗利市。玛丽2006年开始科幻、奇幻小说职业写作，2008年获得约翰·W.坎贝尔奖最佳新作家奖。2011年，她的短篇《少了一颗钉》获得了雨果奖。她曾先后担任过美国科幻奇幻作家协会的秘书和副主席。除了写作之外，她还有二十多年的木偶戏专业表演经验，合作方有美国木偶大师、《芝麻街》的创造者吉姆·汉森的制作公司，木偶艺术中心和她的公司“另一只手”制作公司。

《邪恶的机器猴子》是2009年雨果奖的决选作品。这个讲述黑猩猩智力增强的故事既简短又机智，说明用一千个词讲好一个科幻故事是可行的。

斯莱双手抚过黏土，他喜欢手指上沾染的湿气。黏土使他手背上的毛发纠结在一起，看起来和人类很像。他用更善于抓握的上肢转动制陶的转盘，用手指捏住花瓶的内壁，旋转着将它拉高。

有人击中了他的牢笼的窗户。斯莱跳了起来，花瓶因自身的重力坍塌下来，他发出一声尖叫。他把这团泥打着旋儿朝大落地窗扔去，像扔一坨屎。黏土在有机玻璃上溅开，贴着窗户滑下。

在窗玻璃外面的庭院里，一群放学的孩子大笑着退了回去，其中一个挥舞着胳膊，粗鲁地模仿斯莱。斯莱亮出他的牙齿，他知道这些人会以为他在微笑，但他的意思是威胁。他摇摆着身体从凳子上下来，三个大步就穿过了房间，将脏手撑在窗户上。他一边“微笑”，一边在玻璃上写道：22A。从窗外看这些字母是反的：屁股。

这些学生的老师突然红了脸，就像一个发情的雌性，她叫学生离开窗户。学生离开院子的时候，她回头看了一眼。斯莱赶紧抓住了自己的阴茎，告诉她如果进入他的牢笼他会做什么。

她赤裸的脸红得更厉害了，快步走开。等他们都走远了，斯莱将自己的头抵在窗玻璃上。头骨里的金属撞得窗子发出当当的声音。过不了多久，训练员就会来找他谈话了。

该死。

他只是想做陶艺。他大步回到转盘边上坐下，背对着窗户。他踢了一下转盘，让它重新转动。斯莱又在转盘中央放上一团新的黏土，试着放松自己。他眼角的余光发现房间的门被推开了。他让转盘停了下来，新做的花瓶歪倒了。

韦恩探头进来，他轻声问道：“你还好吗？”

斯莱断然摇头，指了指窗户。

“对不起，”韦恩的手摆动了一下，“我们本该提醒你他们要来了。”

“你应该告诉他们我不是个动物。”

韦恩谦和地低下眼睛。“我说过了。他们只是孩子。”

“我是只黑猩猩，我知道。”斯莱把手指埋进黏土里，想要平息自己的思绪。

“这是黛利拉^[1]的意思。她以为你不会介意，因为其他的黑猩猩都不介意。”

斯莱皱着眉猛地抽出双手。“我和其他黑猩猩不一样。”

他指指自己脑袋里的植入物。“也许黛利拉应该弄一个这个，她好像脑子不够使。”

“我很抱歉。”韦恩蹲在斯莱面前，在斯莱不镇静的时候，没有任何人敢离得这么近。斯莱可以轻易伸出手，扭断他的脖子。“那样做很糟糕。”

斯莱把黏土堆在转盘上。韦恩比别人要好。他似乎能理解斯莱住的这个地狱般的冷宫有多痛苦——他太聪明了，不能和黑猩猩在一起；但他又太野了，也不能和人类一起生活。是韦恩给他带去了做陶艺的转盘，哦上帝，用泥土和树木的名义发誓，斯莱很喜欢陶艺。斯莱抬起头，扬起眉毛问：“那么，他们喜欢我的作品吗？”

韦恩掩住嘴，假装没笑。这个人类很有礼貌。“‘邪恶的机器猴子’把那个老师弄得心烦意乱。”

斯莱把头往后仰，高声大笑。就让她那样想吧。

“但黛利拉认为应该处分你。”韦恩依然离他很近，静静地站着。斯莱可以够到他，并且撕碎他。“她觉得你是在用黏土表达愤怒，让我把它拿走。”

斯莱缩起嘴唇，做了个愤怒又恐惧的鬼脸。愤怒快要使他看不见了，但他忍住了，紧紧地攥着转盘。如果韦恩把创作的工具拿走了，他就要管不住自己了。他喘着气，转动转盘，想把怒气压进黏土里。

转盘转动起来。斯莱的双手在黏土上滑动。柔软。坚定又顺滑。泥土的味道钻进了他的鼻孔里。世界就在他的手中。旋转，旋转，外壁渐渐升起，围绕着愤怒的内核，让它服从。

他的心跳跟着转盘一起慢了下来，斯莱眨了眨眼睛，似乎疲惫又一次溜走了。转盘上的花瓶依然好像带着生命在舞蹈。它的外壁保持着那个内在世界的形状。他用一只手指抚过花瓶的瓶口。

韦恩的眼睛湿润了。“要我帮你把它放进窑里吗？”

斯莱点点头。

“我必须拿走黏土。你能理解我吗？”

斯莱再次点点头，注视着他做的花瓶。它很美。

韦恩阴沉地皱着眉：“我真想拿粪扔那个女人。”

斯莱不屑地想象着那幅画面，然后冷静下来：“要过多久才把它还给我？”

韦恩提起转盘旁边的那桶黏土，说：“我不知道。”

他在门边停住了，视线越过斯莱向窗子看去。“我不能总替你收拾烂摊子，明白吗？”

一瞬间他心中涌起一阵怒火，愤怒爬上了他的脊柱，但韦恩没有看他的眼睛，而是依然盯着窗户。斯莱转过身。

他扔在地板上的那个花瓶躺在一堆黏土当中。

黏土。

“我懂。”门关上之后，他大步走过去，铲起那些黏土。它们不多，但够用了。

斯莱坐到转盘前开始转动。

咖啡豆 译

注释：

[1] 黛利拉，这个人名出典于《圣经》旧约。参孙的情妇叫黛利拉，她将参孙出卖给非利士人，在参孙睡觉时剪掉了他的头发，使他丧失了强大力量。黛利拉通常指陷害男人的女骗子，不忠实的女人。

第十二个小哈的教养

玛德琳·阿什比

玛德琳·阿什比出生在加利福尼亚州，目前生活在多伦多，她在这里从事写作，同时也担任远见顾问的工作。阿什比从2007年开始发表科幻小说，她也在WorldChanging、Boing Boing、io9和Tor.com等网站上发表非虚构内容。

《第十二个小哈的教养》最初发表在Angry Robot Books网站上，是2011年“圣诞节十二天特辑”中的一篇。据作者说，这篇小说是特辑的第一篇，因为“它是如此的缺少节日的欢乐气氛，相比之下，其他篇目都散发着振奋人心的红光。”故事的主人公哈维尔也是阿什比长篇处女作《vN》中的一个角色。这一系列故事都以能够自我复制的人形冯·诺依曼机为主角，讲述了他们被人类使用或者滥用的命运。

“你是一个能自我复制的人形机器人，一个vN^[1]。”

最初几天里，哈维尔总是说西班牙语，这是他所属进化枝的默认设置。“你的皮肤里有掺杂了高分子聚合物的记忆电阻器，将信号从肌肉的气凝胶中传输到骨骼内部的珊瑚状石墨烯中。你的骨骼是钛质的。我说的这些，你能跟上吗？”

小哈点点头。他好奇地撕扯衣服，那是哈维尔从附近一栋公寓楼的阳台上偷来的。哈维尔跳了三次，手指和脚趾才学会抓紧那些灰色的排水管道。他会带小哈去那里练身手，不过要等这孩子多吃一点儿，个子大一点儿，能把衣服撑起来再说。小哈今天的个头还只相当于一个学步的幼童。父子俩正躲藏在一间漂亮的竹子树屋里，位置是加利福尼亚州拉荷亚市郊外一个无边游泳池的上方。现在，树屋的地板上散落着一台陈旧导航仪的残存部件。哈维尔把那玩意儿的塑料外壳撕开了，他的儿子正在吮吸其中的芯片组。

“你的名字是小哈，”哈维尔说道，“等你长大了，想给自己取什么名字都行，你还可以随意命名自己的迭代。”

“迭代？”

“就是你的宝宝。咱们如果吃得太多就会生发这种事情。自我修

复循环会出错，就像癌症。”哈维尔的每一个孩子都有与生俱来的超大词汇库，他已不止一次为此感到庆幸。

“这几个礼拜你得跟着我过，我会教你如何搞到自己需要的东西。你的哥哥们都是我这样教出来的。”

“几个哥哥？”

“十一个。”

“他们现在在哪儿？”

哈维尔耸耸肩。“到处都有。我是从尼加拉瓜开始的。”

“他们长得像你吗？”

“跟我一模一样，也跟你一模一样。”

“如果有人像你，但不是你，那他就是我哥哥？”

“有可能。”哈维尔打开了最后一个vN电解质铝箔包，递给小哈。儿子开始乖乖地吃起来，发出吸溜吸溜的声音。“vN外壳有很多种，而我们都使用同样的操作系统，但每一个进化枝都有不同的应用程序接口。所以你会遇见一些长得跟自己很像的vN，但他们未必是自家人。他们没有咱们这个进化枝的树栖插件。”

“你是说跳跃的诀窍？”

“对，跳跃的诀窍，还有这个诀窍。”

哈维尔将一条胳膊伸到了树屋外面，他的皮肤发出悦耳的嘶嘶声。他向小哈点点头，示意儿子也试一下。小哈迅速把整个躯干都探到了窗户外面，咧着嘴笑。他暴露在光线中，吐出舌头。哈维尔见过人类小孩这样伸着舌头接雪花，在卡通片的圣诞特辑里。

“这叫光合作用，”后来哈维尔这样告诉儿子，“只有咱们这个进化枝有这种本领。”

小哈点点头，缓缓将芯片组从小小的嘴唇之间抽出来。芯片组上有金色的污渍，他的消化液很快就把硬件解决干净了。哈维尔又得去给他找更多的食物。

“我们为什么会在这里？”

“为什么在树屋里？”

小哈摇摇头。“这里。活着。”他皱起眉头。他毕竟才两天大，找适合的词语来表达一些有微妙差别的概念，对他来说还很难。

“我们为什么存在？”

小哈用力点点头。

“这么说吧，咱们这个进化枝的开发目的就是——”

“不对！”儿子似乎对自己激动的嗓音也有些吃惊，但他还是继续激动地说：“vN，我是问vN为什么存在？”

这次最新的迭代果然比之前的大有改进。哈维尔的其他儿子至少都得长到一周大才会提这个问题。哈维尔甚至希望这个男孩也是如此，那样他就能有更多的时间来思索一个更好的答案了。儿子都养了十二个了，他也该有一个完美的回应了。他可以这么回答：你的任务就是自己去寻找答案；每一个vN存在的意义都不一样。他也可以扯到教堂、法律文件甚至失效保护的问题上去。但真正的答案是，他们存在的意义和所有科技一样——供人类使用。

“一些非常病态的人认为这个世界要完蛋了，”哈维尔说道，“而我们的存在，就是为了帮助那些遗留下来的人类。”

* * *

第二天，哈维尔带儿子去了一座公园。这是训练的关键环节：接触不同身材、体型和肤色的人类，学习如何与他们游戏，练习英语。人类儿童喜欢看小哈跳来跳去，他可以一下子跳到滑梯的顶上。

“再来一次！”他们欢呼，“再来一次！”

当落日把地上的影子拖得长长的，小哈跳到了树上，哈维尔正等着他。小哈说：“我觉得我恋爱了。”

哈维尔冲树下的操场点点头，问：“哪一个？”

小哈指向一个红头发的有机女孩，她的脸上满是雀斑。女孩独自一人坐在一棵树下，正在膝盖上翻一个卷轴阅读器。她不断调整姿势

躲避刺眼的阳光。

“你眼光不错。”哈维尔说道。

就在这时，三个年纪稍大的女孩朝红发女孩走了过去。她们居高临下地围着她，冲她的阅读器点点头。她向后退去，后背抵着树干，把脑袋埋在胸口。哈尔维的主干代码里早就响起了危险警报，他赶紧把小哈的眼睛捂住了。“别看。”

“嘿，还给我！”

“别看，别看——”哈维尔看到一条胳膊狠狠揍了下去，他闭上眼睛，紧紧抱住怀里正挣扎的儿子。他听到一声喘息，听到哭喊，他觉得一阵恶心。失效保护随时可能启动，他的记忆就会开始自动销毁。他必须阻止这场欺凌，否则他和他的儿子都性命不保。

“爸，老爸——”

哈维尔一跃而下，他的身体知道该往哪儿去。他落在草地上，朝着惊叫和笨拙的咒骂声传来的方向。他缓缓睁开眼睛。其中一个大女孩还高高举着那台阅读器。她的胳膊依旧僵着，不肯把东西放下来，尽管她已经开始后退了。她看起来大概十岁。

“你知道我是什么人吗？”

“你是机器人……”她的嗓音几乎都带上哭腔了。这没关系，眼泪不会触发失效保护。

“你说对了，我就是机器人。”他指指树上，“如果我现在不干预，我的孩子就会死。”

“我不知——”

“这就是你想要的后果吗？你想弄死我儿子？”

她现在真的哭起来了，她的朋友们也噙着泪。她呼哧一下把浓鼻涕吸了回去。“不是！我们不知道！我们没看见你！”

“这是什么理由？现在我们无处不在。我们一看到你们这些黑猩猩打群架，失效保护就会立刻启动。这叫做社会控制机制，回去查查字典吧。下回可把你们脏乎乎的小爪子收好了。”

她的一个朋友顶嘴说：“你没必要这么刻薄——”

“刻薄？”哈维尔看到她在自己的怒目注视下退缩了，“挨打不能还手还叫刻薄？这就是我跟那个小受气包的共同点。你们为什么还不收起拳头去一边反省反省？”

年纪最大的那个女孩手都不抬一下就把阅读器扔给了她的欺凌对象。“你凭什么说话这么伤人？”她一边说着，抱起胳膊迅速走开，“你根本就没有真实的感情。”

“没错！我也没有真实的肥肉，小胖妞！我也没有真实的粉刺！好好享受你的青春期吧，亲爱的！”

哈维尔听到身后传来鼓掌的声音。他一转身，看到一个红发女人正倚在树干上。她穿了一身商务套装，脚上却是一双极不协调的登山鞋。紧身裤的面料已经变得松松垮垮，满是褶皱，绕在脚踝上，像是老年妇女的皮肤。她的掌声突然终止了，因为那个满脸雀斑的小女孩朝她跑过去，热情地搂住她的腰。

“对不起，我迟到了。”母亲说道，向哈维尔点点头，“谢谢你照顾她。”

“我不是照顾她。”

哈维尔做了个手势，小哈从树上滑了下来。与那个拥抱母亲的有机女孩不同，小哈没有拥抱老爸，他只是把小手揣在偷来的衣服的衣兜里，眼睛上上下下地打量这个成年女性。对方的眉毛挑了起来。

“哎呀！”她弯腰凑向小哈。孩子直直盯着她解开纽扣的衬衣胸口，眼睛瞪得大大的，哈维尔忍不住露出笑意。“你觉得怎么样啊，小男子汉？我通过检查了吗？”

小哈咧嘴笑了。“你是人类。”

她直起身子，望向哈维尔。“我想，这句话从一个vN嘴里说出来，算是一种恭维了吧。”

“我们就是取悦人类用的呀。”哈维尔回答。片刻之后，两父子坐进了她的车里。

这段关系始于一顿饭。通常如此。从尼加拉瓜的沉默狱警到巴拿马爱唱歌的游轮主管，从在墨西哥跳舞的美国女孩到现在这位住在本国坐在自己车中的美国熟妇，他们总是以吃饭开始。人类很喜欢喂vN吃东西。他们喜欢那种特殊的食品包装纸，上面画着卡通机器人。（他们把包装纸折成独角兽，因为他们觉得这么做很聪明。）他们喜欢问他有没有味觉。（他有，但是比起味道，他的舌头对材质更敏感。）他们喜欢计算他需要吃多少食物才能进行下一次迭代。（需要很多。）这一次，食物算是对他见义勇为的感谢。但是人际关系中食物的重要性几乎是普世的。小哈应该学学这个，还有与有机人互动的其他微妙之处。哈维尔的上一个伴侣将他们的关系称为“一个人机交互难题”。哈维尔不知道这到底是什么意思，他要把小哈带入人类居所生活一段时间，他不知道这能不能帮助儿子克服这个难题。

“咱们叫外卖吧，我不太想出门。”布莉德说道。她的名字是布莉德，那个单词不念布莉姬德，G不发音。她女儿叫安碧盖尔。

哈维尔点点头。“我没意见。”

他看看后视镜，儿子的表现很好，安碧盖尔正教他玩一款游戏。屏幕的光散射在他们脸上，那一刻，他们的肤色看起来一样。但是，小哈的眼睛没看着游戏，他在看小女孩的脸。

“你儿子真可爱，”布莉德说，“他多大了？”

哈维尔看了看仪表盘，答道：“三天了。”

* * *

房子很大，仿大庄园式建筑，地板、墙壁、天花板都是香草冰淇淋的颜色。哈维尔觉得自己踏入了一个巨大的带回音的鸡蛋里。布莉德走进每一个房间，灯光都会自动亮起，哈维尔看到了灰泥上裸露的斑块和地上的刮擦痕迹，那是大件家具在珍珠般光滑的瓷砖上拖动时留下的。有人搬走了，大概是安碧盖尔的父亲。这样一来，哈维尔的生活将轻松很多。

“你不介意‘电子羊’家的食物吧……”

布莉德把自己的小型终端递给哈维尔。屏幕上是一家专营vN食物的连锁店菜单。（“真是你梦寐以求的食物呢！”）其实，‘电子羊’的菜单上只有一半是vN食物，这家店是给有机人、合成人提供肉食的。哈维尔只在那里吃过几次，大多是在旅游景点附近，陪他吃饭的人主

要是想知道“以他的角度来看”这些食物怎么样。哈维尔为自己和小哈点了一份“烤箱派对”和一份“回头见”套餐。订单通过了，屏幕上出现了一头脖子上拴着数据延长线的小羊，它对着哈维尔“咩咩”叫了两声，然后蹦蹦跳跳地消失了。

“我们幸亏遇见你，”布莉德说，“安碧最近不太会跟人交际。我看今天她的话算是很多了，她跟谁都不怎么交流，这情况已经持续了……”布莉德的手在空中上下舞动了几下，然后放了下来。

哈维尔点点头，好像他能理解。最好现在就打断她，趁她的故事还没说完，否则她很快就无话可说了。“对不起，如果你不介意的话……”他把一只手放在肚子上，“人们管这个活动叫‘干’，这是有原因的，你知道吗？”

布莉德一下子脸红了。“老天啊，当然了！咱们赶紧上床……嗯，上床歇会儿吧。”她的眼睛闭得死死的。“我是说，嗯，这么说话有点儿不对劲……”

哦，她真是可爱。

“真是漫长的一天啊……”

她容光焕发，几乎带着光晕。

“我一般不会带流浪汉回家，但是你真的很讨人喜欢。”

哈维尔知道有些歌里就是这么唱的。

“总之，我们一般把客房当储藏室用，我是说我也在里面睡过一阵子，当时一切事情都还……如果你只是打个盹的话……”

他跟着她上楼进了主卧室。那里安静、凉快，床单闻起来有新塑料和打折商店的味道。几个小时后他睡醒了，食物已经凉了，她的身体还是暖的，而且两者都伸手可触。

* * *

第二天早上，布莉德总是盯着他看，然后咯咯傻笑。好像她干了什么坏事却未受处罚，好像她一晚上都泡在夜店里而非自己床上，好像她刚打破了别人立下的什么规矩。那笑容让她一下年轻了十岁，剩下的那些岁月痕迹她已经交给面霜来掩饰了。

楼下，安碧盖尔坐在厨房的吧台边喝橙汁吃麦片。两条腿在高脚凳下面晃荡，前前后后，前前后后，就像一个在咖啡馆里背台词的无聊女孩。她正在看卷轴，下巴支在左手掌心里，右手食指翻动页面，完全不在意身后显示器上发出的噪音和小哈对教学视频做出的狂热反应。真有趣，哈维尔刚看到那位母亲年轻了十岁，这会儿就发现年纪在女儿身上长了回来。在这个早晨，小姑娘看起来如此苍老，如此疲惫。

“我爸爸也在跟一个vN约会。”安碧盖尔说道，眼睛从阅读器上抬了起来。

哈维尔猛地拉开冰箱门。“然后呢？”

“他有一段时间既跟那个女的好，也跟我妈好，但是现在不了。”

好吧，这就解释得通了。哈维尔拨开牛奶和橙汁盒子，找到了剩下的那点儿vN食品。对那个女孩还是冷淡一点儿好，就像她对自己那样。“什么型号的？那个vN？”

“我不知道她的进化枝，但是那个型号在日本是当护士用的。”

他点点头。“那里有老龄化的问题。”

“你知道日本有座城市是专给机器人生活的吗？叫麦岔。就像穆斯林有时候会去的那座城市，不过发音是‘岔’，不是‘加’。”

哈维尔开始给小哈准备早饭，他把最大块的馒头给了儿子。“我知道麦岔，”他说道，“就在长崎港。很久以前他们把白人都运去那里了。不过，那地方现在规模扩大了。”

安碧盖尔点点头。“我爸给我发了照片，他正在去那里的路上。所以我一整个星期都待在这里。”她迅速用手指划出命令，输入阅读器，然后将卷轴递给哈维尔。图像漂浮在软屏上，哈维尔看到一个曲线型的白色接待机器人，液晶显示屏上露出快乐的笑容，发辫是用塑料和珐琅雕刻成的。接待员旁边站着一个日式打扮的vN，两人——智慧机器人和那个笨笨的——都穿着过时的衣服，vN穿着一身淡紫色的和服，配了粉色的腰带，那个接待员踩着木屐。

“你不觉得她很漂亮吗？”安碧盖尔问，“我展示这些照片的时候，人人都夸她漂亮。”

“她还不错啦，她是个vN。”

安碧盖尔笑了。“你认为我妈妈更漂亮吗？”

“你妈妈是人，我当然觉得她更漂亮。”

“你最喜欢的是人类吗？”

她问得好像哈维尔可以自己选择似的，好像只要他愿意就能不与人类来往。但他不能，永远不能。

“对啊，我最喜欢人类。”

安碧盖尔的腿不再晃荡了。她用一根弯出了花样的儿童吸管嚼橙汁喝，直到只能吸出气泡。“或许我爸该试试当一个机器人。”

* * *

等布莉德和安碧盖尔出门之后，哈维尔才决定给儿子讲讲公园里究竟发生了什么。他解释说，当时自己觉得很不舒服，因为一旦有针对人类的暴力，他们就会迅速反应，他们就是被设计成这样的。他们越是试图回避这种反应，就越感到痛苦。这就像一种过敏，他说，对人类的苦难过敏。

哈维尔先把电视调到了成年人类频道，然后再开始跟小哈解释这些。屏幕右上角有一个小小的发条眼睛不断跳动，暴力内容快出现了，那眼睛提醒他们不要看。“但这不是真的呀，”小哈用英语说道，“咱们的大脑分辨不了其中的区别吗？”

“大多数情况下是可以分辨的，但这是为防万一。”

“所以我不能看成人电视节目吗？”

“有些不能看。暴力的卡通片你都可以看，卡通完全不会触发失效保护。人类给我们写主干代码时，并没有针对模拟场景编写躯体反应。”他一边说，一边喝电解质。布莉德在午休时订了一份vN食品特别快递，她的意思很清楚，希望哈维尔多待一段时间。“不过，你还是可以看毛片的。我是说，如果咱们连这点儿小小的测试也经受不住的话，他们也就不会把咱们造出来了。”

“毛片？”

“对，那种软毛片。太糙的不行，不能有血，除非被弄出血来的是vN。除此之外，都随便看。”

“我怎么知道哪些合适呢？”

“等看到你就能感觉到。”

“怎么感觉到？”

“如果有人类受到伤害，你的认知就会卡顿。你会变得结结巴巴的。”

“就像有人伤害安碧盖尔时我感觉到的那样？”

“对。”

小哈眨眨眼。“我得看个例子才行。”

哈维尔点点头。“当然，把遥控器递给我。”

他们找到了一些成人内容。一段不错的采样，哈维尔暗忖。他不断地按下暂停键，有些俚语需要学习和解释，还有一些解剖学知识。他总是很小心地教导他的儿子们该如何找到阴蒂。信众们缴纳什一税资助开发了vN的操作系统，大教堂可不希望机器人伤害了这些罪人，因为她们在享受了“生命的大欢喜”之后还得等着接受上帝的愤怒。但是vN依旧可以干她们，这没关系。

哈维尔刚把神学体系里这个小小的壮举解释完，布莉德就提前回家了。她尖叫起来，捂住了女儿的眼睛。然后她揍了哈维尔。他无畏地躺在沙发上，而她扇他耳光，辱骂他。有那么一瞬，哈维尔在想，如果他能够自卫的话，事情会变成什么样。

* * *

“他还是个孩子！”

“对，他是我的孩子。”哈维尔说道，“所以这是我的决定，与你无关。”

布莉德双手抱怀，踱步走出卧室，去取她的酒。苏格兰威士忌锁在厨房的最高处，她站在一张细腿的餐桌椅子上，踮起脚尖够酒。她伸展身体时，小腿的肌肉发生了一些有趣的变化。这一切哈维尔都看在眼里。

“我猜，所有的孩子，你都会让他们看毛片？”她又喝了一口。“一

个不漏。”

“那是几个？”

“这个小哈是第十二个。”

“十二个？在这个州，快速迭代就好比是重罪！”

哈维尔觉得这挺新鲜，但总是说得通的——人类下了大工夫避孕，因为他们养孩子又花钱又麻烦，其他方面也是大负担。他们自然以为vN的孩子也一样。

“我一定会把这一点告诉这个小哈的。”

“‘这个小哈’？你连名字都不给他们起吗？”

他耸耸肩。“起名字有什么意义？我们彼此都不见面。让他们决定自己的名字好了。”

“噢，你不仅是个变态，还是个犯了重罪的冷漠无爱的浑蛋。棒极了。”

哈维尔不知道自己怎么就“冷漠无爱”了，但是他决定不再追究这个问题。“你已经跟我在一起了。我叫你去做什么诡异的事情了吗？”

“没有——”

“我让你感到难受了吗？”他向前迈了一步。她家的地毯都是长绒的，如果他走得太慢，绒毛就会钻进他的脚趾头里。

“没有……”

他们靠得很近，他能看到她的一只耳坠没戴好。他把手伸进她的长发中去调整。“我让你感到快乐吗？”

她用鼻子哼了一声，以掩饰嘴唇的抽搐。“这不是关键。关键是不应该让孩子看那种东西。”

他抚摸她的胳膊。“人类的孩子确实不该看，他们的脑子反应有点儿慢，他们会糊涂。小哈知道那些视频只是关于失效保护的课程而已。”他退后一步。“怎么，难道你以为我是想唤醒他的性意识吗？老天，你觉得我很恶心吗？”

“可是，我怎么知道呢？我一回家就看到你们坐在那儿一副无关紧要的样子……”她喝完了杯子里的酒。“你知道你们看完那东西之后，我会收到什么样的广告吗？你知道我得关闭多少广告才能避免让安碧盖尔看到吗？我不想让我的资料里带上那些东西，哈维尔！”

“你让我静一静，”哈维尔说，“我才三岁！”

这句话终于让布莉德的音轨中止了。她的嘴僵硬地张着。人类女性对哈维尔的年纪非常不安，而男性处理得要好多——他们哈哈大笑，然后揉弄他的头发，问他吃的东西够不够。

哈维尔笑了。“怎么，你从来没跟比自己小的男人好过？”

“这好笑吗？”

他躺回床上，脑袋支在手肘上。“当然好笑啦，笑死我了。我只是教育我家小孩分辨一些不会烧坏脑子的色情视频而已，你为此指责我，可是你呢？你自己还不是跟一个三岁的滚床单。”

“哎，看在——”

“——而且特别饥渴。”

这会儿她像是真的生气了。“你就是一个彻头彻尾的浑蛋，你知道吗？你要把小哈也教育成这种人吗？”

“他的人生由他自己决定。”

“呵，他肯定能在成人娱乐圈里找到不少好榜样的，哈维尔。”

“很多vN都靠拍毛片发财了。他们能做那些真正硬核的东西。”他舒展身体，“但是他的得给编写哭泣插件的工作室交授权费。开发者们胜诉了。”

布莉德慢慢沉入床垫边缘，脊椎向髋骨弯了下去。她把脸埋在手心。在那片刻时间里，她成了她女儿：耸着肩膀，缩成一团。她显得脆弱而沉重。布莉德并不认为自己长得漂亮。哈维尔可以从她卧室里各种各样的面霜罐子推断出来。她永远也不能理解一个vN心中的慰藉，这种慰藉来自她切切实实的肉体，来自她独一无二的笑容，来自她同类可以发出的一百种不同的喷嚏声。她只知道，他们的心会为人类而融化。

布莉德像是感受到了他的目光，她从手指间的缝隙里向他望去。“哈维尔，你为什么要费事儿把孩子带到这个世界上来呢？”

之前小哈也问过他vN存在的意义，他感到了与那时一样的困惑。他并没有真正的答案。有时他怀疑自己迭代的欲望只是进化枝最初编码目的的残余，他们这一支的身份是生态工程师；有时他觉得自己不过就是一个新时代的约翰·苹果籽^[2]，把自己的儿子播撒到各处。毕竟，他们确实为减碳事业出了很多力。

但是，似乎从来没人问人类这个问题。他们的繁殖过程是有机的、混乱的，因而有特殊意义，人人都把生育看作神圣的权利，而不顾它对这个行星或心智或身体造成了什么后果。他们可以不要孩子，他们几十年来都有这个技术，但是哈维尔依旧天天都能遇见人类，依旧能听见他们在睡前自言自语，说着关于事故、循环或者假期探亲时的深夜家庭忏悔。他想到了安碧盖尔，孤孤单单毫不设防地坐在树下。布莉德没有资格质问他为什么要繁殖。

他冲她的空玻璃杯点点头。“你又为什么要孩子呢？当时喝醉了？”

* * *

那天晚上哈维尔是在储藏室的一个蒲团上睡的。他被布莉德过去的生活环绕着：一直不愿意扔的小破酒馆的T恤、收在金属箱子里认真整理过的租赁协议、测试成绩单。这与他在其他人类家中看到的杂物堆没什么不同，人类似乎都喜欢囤积东西。物品对人类来说有特殊的意义，这对哈维尔来说是好事。他也是一件物品。

小哈进储藏室找他的时候，他已经开始翻书堆了。男孩犹豫地拖着步子走向他。那天小哈把半盒vN食品都吃了下去，新长出来的几英寸身高扰乱了他的姿态和步伐，他不知道该把变大的脚落在哪里。

“爸，我有个问题。”小哈扑通一声坐在蒲团上，抱着小腿胫骨，“你是不是也遇到问题了？”

“什么问题？”

小哈朝卧室方向示意。

“哦，你说那个。不用担心，人类就那样。他们有时会崩溃。”

“她会把咱们俩踢出去吗？”小哈直直看着哈维尔，“我知道是我不

好。对不起，我不是故意把事情搞砸的——”

“你闭嘴。”

儿子把嘴合上了。此时小哈看起来那么小，整个人蜷成一团。你很难记起他不久前甚至更小。他的脑袋完全被黑色的卷发笼罩着，好像头发生长编码的优先级暂时超过了骨架。哈维尔温柔地拨开那头卷发，略略可以看到儿子的眼睛。

“这不是你的错。”

小哈似乎不太相信。“……不是吗？”

“不是。你不能控制人类的行为。他们的系统跟我们不一样——激素、腺体、神经，天知道是什么在控制他们。反正不是你的责任。”

“但是，要不是我提出看——”

“布莉德反应那么大，因为她是一具肉身，”哈维尔说，“她也是情不自禁。我决定给你看那些视频，因为我认为这样做是对的。等你长大一些，你自己的迭代要怎么教育由你说了算。但是现在，我说了算。明白了吗？”

小哈点点头。“明白了。”

“好。”哈维尔站起来舒展身体，找了一本书读。书很厚、很旧，封面上有一座雕塑。他挨着小哈坐在蒲团上。“你说你有个问题？”

小哈点点头。“安碧盖尔不喜欢我，不是我想要的那种喜欢。我俩在她房间里搭堡垒，她不让我拉她的手。”

哈维尔笑了。“这很正常。你要再长大一点儿，她才可能喜欢你。如果她们喜欢男孩，就最喜欢那样的。再等一两天吧。”他挠了挠儿子的肋骨，“我会把你塑造成一个坏小子的，等着瞧吧。”

“爸……”

哈维尔继续胳膊儿子。“别扭捏。来，给我摆一个忧郁的表情，我再看看你焦虑的时候什么样。他们喜欢看你这个样子。”

小哈扭开了，环抱起胳膊。他一下子躺倒在蒲团上，情绪接近暴

怒。“你净教我没用的——”

“不对，我说正经的，你要让自己看起来像个坏蛋，一个追女孩儿追得眼泪汪汪的坏蛋。”

终于，儿子笑了。接着哈维尔告诉他，是时候学习纸质书的使用原理了，他把一条胳膊搭在儿子肩膀上，大声读起书来，直到儿子听得无聊犯困了。当屋里的灯都熄灭，整栋房子都安静下来时，父子俩裹在一条旧被子里，儿子说：“爸，我今天长高三英寸。”

黑暗中，哈维尔笑了。他捋开儿子脸上的卷发。“我看到了。”

“我的哥哥们长得也这么快吗？”

哈维尔搬出了那句老答案：“不，你是长得最快的。”

这是实话。每一个迭代似乎都比上一个长得更快。

* * *

第二天，布莉德上班时给哈维尔打了个电话。“对不起，早上出门时没跟你说再见。”

“没关系。”

“我只是……这对于我来说是全新的，你知道吗？我也见过其他vN，但是都不在小哈的年纪。我从没接触过这个阶段的vN，而且——”

他听见电话那头有其他人聊天的声音。他心中隐隐在猜测布莉德以何为生。大概很无聊，她跟他在一起的时候大概不愿意想工作的事。这么做会把他的躯体反应搞得一团糟。

“——你是在训练他适应生活的方方面面，我理解这一点。但是，你考虑过把节奏放缓一些吗？”

“让他晚些享受成年人的乐趣？”

“说到这个，”她的声音放低了，就像策划阴谋时的耳语，“你今晚上什么安排？”

“你想让我怎么安排？”

她咯咯娇笑。他也笑了。他没想到布莉德这么害羞，这么神经质。人类是有些小缺点，但是他们非常强大，他们能感受到疼痛，而且能忍耐疼痛。他们的一些情绪是哈维尔永远也不会有的。他们会脸红，会双眼放光，他们的心会因为激动停跳一两拍。听说是这样的。他想知道长着器官是什么感受。他会一刻不停地意识到器官的存在吗？他能注意到神经元缓慢地老化吗——就像老式的白炽灯泡，在熄灭前会疯狂而耀眼地闪烁？

“我回家的时候，准备一下洗澡水吧。”她说道。

* * *

布莉德喜欢浴缸里有很多泡泡。她不喜欢被打扰。“今晚上我让安碧盖尔去朋友家过夜了。”她背对着哈维尔伸了个懒腰。“我希望小哈也有朋友可以一起过夜。”

哈维尔扬起眉毛。“你打算喊出声来吗？”

她轻声笑了起来。那笑声在他全身荡开。“这就要看你啦。”

“我希望你准备了润喉糖，”他说道，“明天你会嗓子疼的。”

“我以为你不能伤害我。”她抓起他的胳膊绕住自己，仿佛那是大号毛衣的一条袖子。

“我不能，不能当场直接伤害你。但是，如果有什么久久不能散去的副作用，我可不负责。”

“唔，这么说来，你不会打我屁股啦？”

“真遗憾，打不了。为什么问这个？你淘气了吗？”

她静静站着，缓缓转过身。她已经点燃了一些蜡烛，烛光只映出了她的轮廓。她的面孔仍在阴影中，无法解读。“以前，”她说，“有时候我觉得自己是个很坏的人，哈维尔。”

“为什么？”

“就是……我很自私。我知道，但是我改不了。”

“怎么自私了？”

“就是……”两根手指在他的胸膛上轻点，向下，“我不喜欢跟人分享。”

他向下望去。“似乎足够了，可以分给所有人使用……”

她将泡泡水泼在他脸上，蜡烛嘶嘶地熄灭了。

那天深夜，她依偎在他胸膛上，说道：“你会在这儿住一阵子，对吗？”

“我为什么不住呢？你把我宠坏了。”

她翻了个身背对着他。“这是你的老伎俩了，不是吗？跟人类勾搭在一起。”

他讨厌这样的谈话。无论他如何努力回避，这话题总会突然冒出来。人类好像是被编写出来提问用的。“我跟人类打过一些交道。”

“像我这样的有几个？”

“你是独一无二的。”

“胡扯。”她彻底背过身去。“告诉我，我想知道。还有几个？”

他也翻了个身。黑暗中，哈维尔花了很长时间才确定天花板在哪儿。那是一片朦胧的空虚，高高在上，让他嗓音的回声变得很奇怪。他讨厌这座大房子，他意识到了。它巨大、空虚、浪费。他想要小一点儿的，他想要那间树屋。

“我没数过。”

“你怎么可能没数过？你就是一台计算器。你是说，你不会给自己睡过的人类编个索引吗？你不在哪个分区里把我们分门别类归置起来吗？你不给我们的身高、体重、收入水平做张表单吗？”

哈维尔皱起眉头。“不，我不会。”

布莉德叹了一口气。“那些人后来怎么了？是你甩了他们，还是他们甩了你？”

“都有。”

“为什么？他们为什么离开你？”

他拍拍肚子，低沉的声音在寂静的房间里回荡。“我变胖了。然后他们就不要我了。”

布莉德不屑地哼了一声。“不愿告诉我就直说，也不编个像样的谎话。”

“我没说谎。我变得很胖了。可以说是肥得不行。”

“你才不肥呢。”

“我肥，然后他们都没了欲望。”他把双手枕在脑后。“你们人类，非常肤浅。”

“噢，看来你根本不在乎我们的外表，是吗？”

“当然，我对人类一视同仁地爱。这是程序的第一优先级。”

她拱起身子坐到他身上。“所以我跟其他人没什么区别，是吗？”

她髌骨的突起正好够他用手握住。“我说我对人类一视同仁地爱，并不是说我爱你们的原因都一样。”

她抓住他的双手，扳到他头顶上。“那你为什么跟我勾搭上了，啊？外面有那么多鲜肉，你为什么选中了我？”

“这个问题简单。”他咧嘴笑了，“我的孩子喜欢上你的女儿了。”

* * *

第二天是小哈的跳跃课。他们就在院子里开始练习。院子很漂亮，地上主要是板岩，只有一点儿是草坪，无须精心维护，非常适合布莉德。哈维尔有点儿担心，怕损坏表面，所以他要求小哈从草坪上往屋顶上跳。这是一个四十五度的跳跃动作，要求稳当的双腿、结实的脚板还有犀利的眼神。还好，烈日当空，给他们提供了足够的能量。

“别怕，”他喊道，“你的身体知道该怎么做！”

“可是，爸——”

“没有可是，跳上来！”

“我怕把窗户撞坏了！”

“那你就别撞呗！”

儿子向他竖起中指，他哈哈大笑。然后他看着男孩后退两步，助跑，把自己向空中弹射。男孩细长的身形逆着引力向上，四肢胡乱挥动，笨拙地落向屋檐。他的手指扒着屋檐摸索，搅得红色陶瓷瓦片纷纷掉落。

“爸，我要滑下去了！”

“胳膊使劲儿。把自己撑上来。”孩子必须听他的话，这很关键。

“爸——”

“哈维尔？小哈？”

安碧盖尔放学回家了。哈维尔听见了院门关上的声音，又看到另一排瓦片从屋顶上掉下去。他身体里有什么东西切换了过来。他跳下来，看到安碧盖尔惊恐的脸，迅速把她往后带了两步，避开掉落的瓦片。他听见身后传来一声巨响，转身一看，儿子侧身躺在地上，周围是一圈碎瓦。小哈的左腿已经完全扭曲，变成膝盖向后了。

“小哈！”

安碧盖尔冲了过去，跪在小哈侧卧的身体旁，一脸关切，伸手在他身侧抚摸检查。儿子长久地看着女孩，又长久地看着父亲。她刚才跑过来照看小哈了，她还问他疼不疼。小哈早就知道不会疼的，他们感受不到生理上的疼痛。但是儿子盯着哈维尔的表情好像真的很疼似的。

“出什么事了？”

哈维尔转过身，看见布莉德一身办公室着装，没穿鞋。她提前回家了。

“瓦片弄碎了，不好意思。”哈维尔说。

但布莉德关心的不是瓦片，她正看着小哈和安碧盖尔。女孩还在焦急地问长问短。她把男孩的左臂搭在自己的肩膀上，然后站了起来，方便男孩调整伤腿。他已经站稳了，她还是不放手，固执的手指与他的手指交叠在一起。“你长大了。”安碧盖尔平静地说。他脸一下子红到了耳朵根。

“小哈亲我了。”

那是一个周六，他们在操场。布莉德叫小哈帮她洗车，而哈维尔带着安碧盖尔去玩。现在他知道为什么要这样安排了。他看着安碧盖尔的双腿悬空，晃来荡去。她若有所思地从果汁盒子里嘬了一口。

“怎么亲的？”他问。

“没什么特别的。”安碧盖尔回答说，好像她是亲吻的老裁判了。“只亲了这里，没亲在嘴唇上。”她指指自己的脸颊。

“吓着你了吗？”

她皱起眉头，环抱手臂。“我爸经常亲我脸。”

“啊。”现在他知道儿子错在哪儿了。

“小哈长得真快，”安碧盖尔说，“现在他看起来像中学生了。”

哈维尔听人类说起过中学里会发生的故事，听起来是个很可怕的地方。“你希望自己也长得那么快吗？”

安碧盖尔点点头。“有时候这么想。但是那样我就不能跟妈妈或者爸爸住在一起了。我得跟另一个人住在别的地方，还要找工作，什么都自己干。我不太确定长大值不值得。”她把果汁盒揉成团。“你是不是长得也很快，像小哈那样？”

“是的，挺快的。”

“你教小哈的那些东西，你爸爸也教你吗？”

哈维尔把手肘支撑在膝盖上。“有一些吧。还有些东西是我自学的。”

“比如呢？”

这很有趣，他通常是不会跟成年人这么说话的。“比如，他教我怎么才能跳得高，怎么爬树。你知道怎么爬树吗？”

安碧盖尔摇摇头。“妈妈说那很危险，而且棕榈树真的很难爬。”

“没错，是很难爬。”至少他能想象，棕榈树对于小女孩确实难爬，树皮能把她的皮肤割开。当然也能把他的皮肤割开，但是他感觉不到疼。“总之，我爸爸教会我很多事情：如何跟人交流，怎么使用公交车、钱、电话、电子邮件，还有商店的工作原理。”

“商店的工作原理？”

“就是……怎么逛，怎么买东西。”

“怎么偷东西？”

他装做要检查她面孔的样子。“嘿，你真的是有机人吗？你也太聪明了吧……”

她咯咯笑起来。“你能教我怎么偷东西吗？”

“那可不行！”他站起身来，“你被会逮住的，他们会把你拉进监狱。”

安碧盖尔也从长凳上跳下来。“他们不会拉小朋友进监狱的，哈维尔。”

“有机小朋友，也许不会。但是vN呢，肯定跑不了。”他转身往操场外走。

“你进过监狱吗？”

“进过。”

“什么时候？”

他们正要过马路。女孩拉住了他的手，哈维尔小心翼翼地捏着，不敢太用力。“比现在年轻，”他简单答了一句，“很久以前的事情了。”

“监狱里不好过吧？”

“有时候。”

“但是如果有人揍你，你不疼，对吗？你会疼吗？”

“不疼。”

在狱中时，他们曾在各种时刻问他“这样还不疼吗？”他眨眨眼，说不，还不疼，永远也不疼。自始至终他都坚信父亲会来帮助他。他也是父亲训练出来的，父亲还亲眼看着他被警察带走。哈维尔以为会有什么劫狱的计划，以为自己会被营救出去，以为苦难会有尽头。但根本没有什么计划，苦难也没有尽头。他父亲再也没出现过。然后监狱里的人类开始彼此对打，以图触发他的失效保护。

“小哈也不疼，”安碧盖尔说，“那天你让他掉下来的时候。”

绿灯亮了，他们开始过马路。失效保护开关就在他脑海的深水中游泳，对他低喃，提醒他注意来往车辆和人类生命安全的优先级。

* * *

“什么叫‘他不在这里’？”

安碧盖尔看向她母亲又看向哈维尔，然后又看向母亲，反反复复。“小哈走了？”

布莉德低头看向女儿。“东西收拾好了吗？你爸今天来接你。”

“还有莫莫，爸爸和莫莫一起来。一下飞机就直接过来。”

“对，我知道。你爸和莫莫。现在你再上楼检查一下吧。”

安碧盖尔不买账。“我下周五回来的时候，小哈会在这里吗？”

“我不知道，安碧盖尔。他可能不在。他不是你的玩具，可以随便丢在哪里。”

安碧盖尔的脸一下子僵了。“你真刻薄，我恨你。”说完她迈着坚定而有力的步子上楼了。

哈维尔等着，听见摔门的声音之后才问：“他在哪儿呢，说真的？”

“我真不知道，哈维尔。他是你儿子。”

哈维尔皱起眉头。“那他有没有说要——”

“没有，他什么也没说。我告诉他安碧盖尔要和她父亲回去了，然后他就走了。”

哈维尔向门走去。“我得去找他。”

“不行！”布莉德从他身边闪出来，挡在门前。“我是说，请你别去。至少等我前夫走了再去。可以吗？”

“你前夫？为什么？你是害怕他还是怎么了？”哈维尔用一根手指挑起她的下巴，“你前夫的女朋友在一旁看着呢，他不能伤害你。你知道其中的道理，对吧？”

她缩起肩膀。“我知道，我不是怕他伤害我。老天，你总是一下子就跳到最坏的结论上去。其实，你应该明白，我就是不喜欢看他得意洋洋的样子。他总是炫耀自己的生活有多美好，让我很痛苦。”

哈维尔妥协了。“好吧，我等着。”

其实他也没等多久。十五分钟后那两人就来了，比预定时间提前了一会儿。这让布莉德有些吃惊，不知何故，她更生气了。“他跟我在一起的时候总是迟到，”她看着两人从出租车里出来，气得哼了一声，“我看跟机器人约会可是比他妈买块手表还方便呢。”

“那是个脏字儿，妈妈。”安碧盖尔说道，“我要给你记下来。”

布莉德叹了一口气，强挤出一丝微笑。“你说得对，宝贝儿。是我不好。咱们去跟爸爸打招呼吧。”

凯文就在门口，身材滚圆，头发稀疏，戴着颜色鲜艳的增强型隐形眼镜——那通常是针对更年轻的人类市场的。他站在台阶上，胳膊搂着一个日本型号的vN，她穿着王政复辟时期的样式繁复的裙装，披着天鹅绒外套，一头完美的黑色螺旋卷发。哈维尔走出来欢迎他们，两人都不得往后退了一小步。

“你一定就是哈维尔，”凯文说道，伸出手来，脸上是牙科广告般的笑容，“安碧盖尔一直跟我说起你。”

“是吗？”布莉德皱着眉头看向女儿。

“是的。”女孩面色阴沉，“这有什么好惊讶的？”

布莉德的嘴张开又合上，然后又张开了。“当然没什么可惊讶的。”

失效保护使他的直觉系统能够捕捉到语音、表情和动作中体现出

的每一个犹豫的瞬间。有时候人类可以骗过他，只要他们对自己的谎言坚信不疑。但是对于那种硬生生的谎话，尤其是关于疼痛的谎言，他体内的珊瑚状石墨烯就是专门用来过滤这些谎话的。布莉德在说谎，她确实对这一刻的情景感到惊讶。哈维尔能够模拟出来：布莉德去开门，他站在门后，他让她显得很不錯，因为他看起来就很棒。在人类的审美看来，哈维尔远比布莉德漂亮，她前夫更是永远不可能像他这么帅，不知何故，这一点很重要。不是说他无法理解，只是他的系统总是会有规律地被知觉劫持。他见不得人类的疼痛，而人类见不得匀称的身材。他并不能直接伤害站在面前的这个人类男性——不能用拳头。但是他有平坦的腹部和浓密的头发以及干干净净的几乎看不见毛孔的皮肤：这一切都在伤害那个男人。哈维尔意识到了这一点，因为凯文总是在打量他，即便女儿奔向他怀中，他那双因时差而疲惫无神的眼睛也无暇看一眼女儿。人类总是在给予哈维尔新的训练。他身边的布莉德挺直了腰板。

老天，布莉德可真是个贱人。

“莫莫，我喜欢你的裙子。”安碧盖尔说道。

这句话把凯文从“恋人大比拼”的恍惚状态中唤醒了。“那太好了，宝贝儿，我们还给你买了一条。”

“真可爱，”布莉德说道，“现在你们俩都能玩换装游戏了。”

凯文瞪了布莉德一眼，眼神里是满满的恨意。哈维尔突然感到庆幸，他幸好从没问过这俩人是怎么分手的。他根本不想知道。对于他来说，这个问题太深奥太有机太诡异了，他无法理解，更不用说解决了。

“很高兴认识你，”他说道，“我看你们下飞机之后一定很累了吧。你大概也想赶紧回家睡觉，对不对？”

“对，没错。”莫莫答道。谢天谢地还有其他机器人在场，他们知道给个台阶就下。

凯文已经面红耳赤了。“嗯，没错。”他弯下腰拿起安碧盖尔的书包，对他们点点头。“回头给你电话，布莉德。”

“行。”

安碧盖尔对哈维尔挥挥手，抛给他一个飞吻。大门关上的时候他也给小姑娘回了一个。

“谢天谢地，终于结束了。”布莉德萎靡地斜靠在门上，身体向下滑，手掌支撑着门板，脸上带着一种新的光彩。“现在家里只有咱们俩了。”

她的欲望太明显了，明显到有些可悲。他遇见的一些高中生都比布莉德优雅。哈维尔环抱双臂。“我儿子在哪儿？”

布莉德皱起眉头。“我不知道，他肯定没事。你不是一直在训练他吗？你有的技能他都有。”她的手指在玩弄哈维尔的皮带扣，那是她特意给他买的。“或者说大部分都有。肯定还有一些事情，他得自己去学习。”

她知道。他儿子在哪里，她知道得一清二楚。布莉德抬起眼睛，她也知道 he 知道了。她笑了。

哈维尔的恐惧并不是以有机方式呈现的。数学可以反映出一定程度的有机感觉，或许他的模拟和预测引擎运转起来，获得了生命。分形计算点火启动，开始加工，此时他在计算何时出错了、什么出错了、谁出错了、怎么出得错。他最后一次看见小哈是多久之前？小哈对这个世界了解多少？他的英语够好吗？他跳得够稳当吗？他已经完全理解失效保护的工作原理了吗？哈维尔心中只有这些问题，而不是一身冷汗。如果他是另一种类型的男人，比如凯文，或者他在生命中遇见过的其他男性人类，那么他可能就想抓住布莉德狠狠揍她，正如之前她揍他那样——当时布莉德认为他正在危害她的后代，用一种模糊而间接的方式。人类确实有这样的子程序，他们有自己的失效保护，那就是臭名昭著的3F肾上腺素倾泻，这使得人类在面对他正面对的问题时，能够爆发出大量的能量。人类生来就是为了保护自己，而他不是。

于是，哈维尔耸耸肩，说道：“你说得对。有些事情是家长教不了的了。”

他们进了卧室。哈维尔的表现棒极了，他在短暂的生命里已经学会了许多东西，布莉德为了回报他出色的床技，向他透露了一些信息。她说，她带着小哈去了食品店。她说，有男人尾随他们去了停车场。她说，当她询问小哈的想法时，小哈耸耸肩，那动作和哈维尔的一模一样。

“小哈说你不介意，”布莉德说道，“他说你的父亲也做过类似的事情。他说这能让人变得更强大、更独立。”

哈维尔闭上双眼。“独立，当然了。”

“他说话的时候，样子跟你像极了。”布莉德已经睡得迷迷糊糊了，“有时候我在想，我会把什么东西遗传给我女儿呢？也许她也会爱上机器人，就跟她的爸爸妈妈一样。”

“也许吧，”哈维尔说道，“也许她这一整代人都是这样。也许他们都懒得再繁殖了。”

“也许我们会灭绝。”布莉德说，“可是到了那时，你们还可以爱谁呢？”

由美 译

注释：

[1]vN，冯·诺依曼机（von Neumann machine）的缩写。

[2]约翰·苹果籽（Johnny Appleseed,1774—1845），美国早期历史中的一位传奇人物，他一生都在当时美国欠发达的偏远地区种植苹果树，俄亥俄州、密歇根州、印第安纳州等地都是在他开垦的土地上发展起来的。

菲尼斯特拉

戴维·莫尔斯

戴维·莫尔斯出生在加利福尼亚州，成长于雅典、东京、德黑兰和圣地亚哥。他从2003年开始发表科幻小说，编辑过两部文集，并曾入围雨果奖和世界奇幻奖。

《菲尼斯特拉》是一则惊心动魄的历险故事。故事发生在一颗像木星那么大，却有着与地球类似的大气层的行星上。庞大的生物像飞艇一般浮在空中，在它们以英里计的宽阔身躯上，有人类生活甚至种植庄稼。这个故事还试图告诉读者，决定自己的立场有多么困难。2008年，这篇生动而精致的作品获得了西奥多·斯特金纪念奖最佳短篇科幻奖。

1 恩坎塔达

比安卡·纳扎里奥站在世界的尽头。

头顶的苍穹蓝得就像小时候的夏日天空倒映在火山口的湖水里。但是，她记忆里的天空被群山围拱着，而在这颗叫做“长天”的星球上并没有真正的地平线，有的只是一条白云织成的线。白色的云线又逐渐化作四处弥漫的灰色雾气。比安卡朝下看去，灰雾愈加阴暗，到了正下方，天空更是彻底漆黑莫辨。

她回想起丁曾经告诉她，长天星会如何要了她的性命。背着一个足够长的降落伞，比安卡想象着，她可以下落好多个小时，穿过一层的云，然后找到自己的宿命，在高温中，在高压中，或者在深层大气的某种怪兽的尖牙利爪中。

如果这次出了岔子，比安卡想不出更好的死法。

沿着恩坎塔达一片腹鳍的根部，比安卡走了几百米，一直走到脚下干燥的红土变成疤痕累累的灰色皮肉。她最后一次环顾四周：萨拉坦的背脊上成排的树在烟幕中时隐时现；脚下的鳍延伸出去，向下弯曲，直到几千米之外纤巧的尖端。然后她用围巾扎住脚踝，耸肩缩臂套上充气伞套具，感受到上面还残留着装配机的温度。套具在身上收紧之后，她深吸一口气，让空气涨满了胸膛。营地正在燃烧，吹来的

风带着木头烟火和松脂的气息，压过了屠宰场的血腥味。

圣母马利亚，她祈祷，为我见证：这不是自杀。

这是祈求奇迹的祷词。

她向前倾身。

坠落。

2 飞翔的群兽，悬空的列岛

当时巴拉德兹派来接他们的御风艇模样像一条小船，它的巡航速度仅比声速慢一点点。在长天星大气层的这个区域，声速大约是每小时九百千米。比安卡想，做这样的计算大概就是想让人们感受一下长天星真正的体积，领悟它令人难以置信的庞大。旅程的第一天，足足飞了多半天之后，御风艇的起航点——那个十千米宽、十亿吨质量的真空气球瞬态子午号才退出视野。它像个金黄色的小水珠，逐渐缩小，慢慢消失，不过它并不是沉入地平线之下，而是沉入迷雾之中。比安卡透过御风艇静力场形成的细微扰动看到了那团云窝，据她判断，云窝覆盖的面积大概有北美洲那么大。

身后传来塑料敲打在甲板上的咔嗒声，她转身看到了御风艇上的一名船员。那是一个棕色毛发的球形外星人，好多手臂仿佛一群长毛的蛇，每一条手臂的顶端都有一张嘴或者一只好奇的圆眼。弗里加人是低重力生物。在离开地球的旅程中，比安卡见过一些弗里加人在巴格达哈里发号的内环空间里兴高采烈地翻来滚去，活似一群径向对称的猴子。在长天星较大的重力下，御风艇上的三名弗里加人不得不借力于有着纤细长腿的助行机器。他们的手臂耷拉着，显得又好笑又凄惨。

“前来。”这个弗里加人用支离破碎的阿拉伯语对比安卡讲话，声音仿佛来自一堆芦苇杆。她认为眼前是自称伊兹梅尔的那位。“见见兽岛群。”

她随他走向御风艇圆形的艇首。博物学家伊拉兹马斯·弗莱已经在那里了，他正朝下看，胳膊肘搭在围栏上。

“光凭照片看不出什么来，是不是？”他说。

比安卡来到围栏旁边，顺着博物学家的视线看去。她在弗莱旁边尽力保持一定程度的严肃和拘谨。自瞬态子午号上的第一次见面开

始，她就感觉或许不该与此人太过熟稔。但是，当弗莱正在观赏的景象映入她的眼帘，比安卡的伪装暂时消失了。她禁不住倒抽一口凉气。

弗莱轻声一笑。“站在其中一只的背上，”他说，“站在一处谷地，看着四周的山丘，心里明白脚下的大地是由一只活物的骨骼撑起来的——真是绝无仅有的感受。”他摇摇头。

在这个高度上，他们俯瞰构成北方兽岛群的几千头巨兽。比安卡试着把那一群萨拉坦看成其他事物：一个岛链，是的，如果她专注于色彩，她能看到森林、平原的绿色和褐色，雪域高原的灰色和白色；亦或一支船队，如果她专注于每一块独特的形状，比如龙骨脊，比如长而晶莹通透、像中式船帆那样带肋的鳍。

兽岛群中的萨拉坦不同于鸟群或者鲸群里的成员，萨拉坦个体之间的内部差异要更大一些。但是，在形态上它们都是对称而规整的。从背脊长达一百千米的老萨拉坦菲尼斯特拉，到那些只有山丘大小的无名幼兽，其基本的解剖结构——鱼和山的形态各占一半——就如同分形一般呈现于每一只个体的身上。若是把兽岛群当作一个整体来观察，比安卡便无法不把萨拉坦视为生物。

“绝无仅有的感受。”弗莱又说了一遍。

比安卡不情愿地转脸看向弗莱。博物学家的西班牙语带着完美的迈阿密口音，他会说这是拜联合会语言模块所赐。比安卡发现放逐者们的年龄很难判断，尤其是男性，不过她觉得弗莱应该比四十岁的自己大十岁，而且他不会愿意承认这个年龄；他也可能比自己年轻十岁，但是个人生活习惯不太好。在来这里的旅程中，她遇见过赛博格、外乡人、人工智能和几种外星人。有一些很眼熟，至少在穆斯林朝圣的媒体报告上经常见到；有一些很奇特——但是放逐者最令她困惑。他们出生在地球之外，从没去过甚至见过地球，往往对地球毫无兴趣。她很难理解这些人。

“当初你为什么离开这里，弗莱先生？”她问道。

弗莱笑了。“因为我不想在这里过下半辈子。”他用一只手扫了一下视野尽头的云线。“在某个荒凉的浮岛上经年累月地待着，除了调查员和不开化的难民，没个能说话的人；除了气球站上的贫民窟，没有地方找乐；自己和地狱之间只隔着一千千米的空气。”他又笑了。“你也会离开的，纳扎里奥，相信我。”

“也可能吧。”比安卡说，“但是你又回来了。”

“我是来挣钱的。”弗莱说，“和你一样。”

比安卡微微一笑，没再说话。

“你知道，”过了一小会儿弗莱又说，“必须杀死萨拉坦才能把它们运出去。”他看着比安卡，脸上露出一副略带残忍的笑容。“大气层里的船都不够大，没法运一整只萨拉坦——小的也不行。偷猎者们给它们放气，掏出内脏，把它们摊平之后再卷起来。即便这样，他们还是得把几乎所有东西都扔掉，只剩下皮和骨头。”

“奇怪。”比安卡斟酌着说。她的伪装又回来了。“我的合同上有一个关于萨拉坦的数据包，我在路上读了大部分。根据其中所说，联合会把萨拉坦定为受保护物种了。”

弗莱看上去不太自在。这下轮到比安卡轻笑了。

“别担心，弗莱先生。”她说，“我或许并不清楚巴拉德兹先生到底花钱雇我做什么，但我丝毫没指望会是合法的事。”

在她身后，弗里加人发出吹笛子似的声音，或许是在笑。

3 钢鸟

小时候，比安卡从四楼的窗户向外望去，鹰角的清真寺是视野里最突出的景物。张拉线缆和高耸的弯曲悬链支撑着这座十六世纪的建筑，张开的白色两翼令人隐约——但仅仅是隐约——联想起让这座城市得名的那种鸟。控制线缆张力并调节两翼以顺应风向的自动机制隐藏在线缆内部，而且非常古老。还是比安卡的祖父在世的时候，一次飓风过后，自动机制需要调节，市政厅的长老们只得派人去放逐者中请技师，花费高得直到比安卡时代的吉兹亚税^[1]仍然在用于偿还。

但是比安卡的心思不在这件事上。她所做的是花上好几个小时偷偷摸摸地画那些白色翅膀，计算建筑的重量和线缆的张力，思考怎样才能让这只钢鸟飞起来。

比安卡的父亲或许会告诉她，但是她没敢问。和他之前的数代先辈一样，劳尔·纳扎里奥·德阿里纳斯是一名航空工程师，飞行就是纳扎里奥家的财富。里约皮卡罗上空往来使用的飞行器中，足有三分之一是劳尔或者他的父亲、岳父设计的。他们与摩洛哥人中从事贸易和制造的大家族签订了合同，而那些家族才是鹰角真正的富人。

因为他替别人工作，因为他是一名基督徒，劳尔·纳扎里奥永远不会像他的雇主那样富有，但是他的职业古老而受人尊敬，让一家人过着富足无忧的生活。即便劳尔·纳扎里奥·德阿里纳斯想到了清真寺的事情，也不过是不时抱怨吉兹亚税——但他从来没有大声说过，因为纳扎里奥家和鹰角的其他基督徒一样，不管多么受尊重，不管家族的根基有多么古老，也都知道若没有穆斯林的勉强应允，他们根本不能生活在这里。

比安卡也会画飞行器的草图：敏捷的滑翔机、笨重的飞舟还有雄伟的飞艇，这些图她不必藏起来，其实有许多年父亲都在鼓励她，向她解释结构方面的相关知识，温和地纠正她的草图中比例和平衡方面的错误。父亲向她的两个兄弟——哥哥叫赫苏斯，弟弟叫帕布罗——传授家族专业时也允许她旁听。

这一直持续到比安卡快十五岁的时候。那时赫苏斯改名叫瓦利德，娶了一个摩洛哥人的女儿。比安卡的母亲则发了一通劝诫，大意是，有些事情适合小孩去做，但不适合那些希望有朝一日成就好婚事的年轻女基督徒。

短短几年之后，比安卡的父亲去世了，留下只有十多岁的帕布罗做家族生意的掌门人。多亏比安卡的暗中帮助和几位老主顾的同情，纳扎里奥家才能继续拿到合同，挣到金钱。

又过了几年，帕布罗自认可以独立经营生意并迎娶一位来自提耶拉切尼扎的乐器师的女儿。这时，他们的母亲去世了，而比安卡已经三十岁了。然而，就算她拿出父亲生意的一半做嫁妆，里约皮卡罗也没有一位基督徒男子愿意要这份嫁妆，愿意娶她。

有一天帕布罗告诉她，有人在市政厅投放了一份放逐者合同，而市政厅和公会都禁止鹰角的基督徒工程师竞标。合同要求一位讲西班牙语的航空工程师航行到离里约皮卡罗很远的地方去工作，报酬是相当一大笔钱。

三个月后，比安卡来到厄瓜多尔的首都基多，登上了一辆升降车。她的旅行包里放着一份她偷来的父亲的工程系统资料以及一份与巴格达哈里发号宇宙飞船代理人签订的合同，目的地是长天星。

4 杀戮之地

御风艇的目的地是一头叫做恩坎塔达的萨拉坦。它没有巨兽菲尼斯特拉大，但是从鼻子到尾巴也有接近四十千米长，从灰白色的侧肋

到森林覆盖的背脊有八千米。从一百千米之外看去，恩坎塔达就像平坦的沙漠中一道长满森林的山脉，肋下的清澈空气如梦似幻，像海市蜃楼一般。在她的便携系统上，比安卡从长天星的网络里调出了覆盖恩坎塔达侧面山丘和峡谷的山地生态系统的图片：温血的小型生物穿行在粗壮的草间，高大的常青树枝叶舒展，让她回想起里约皮卡罗西面高山上的松树和红杉。

在大约一个世纪之前，恩坎塔达开始与菲尼斯特拉待在一起，始终停在巨兽东面的侧肋上方。显然没人知道原因。弗莱是专家，比安卡以为他至少能提出个理论，但他对这个问题似乎连兴趣都没有。

“它们是野兽，纳扎里奥。”他说，“它们做事情没有原因。我们称它们动物而不是植物，仅仅是因为它们挨刀的时候会流血。”

他们从菲尼斯特拉南坡的上空飞过。比安卡朝下看去，看到了色泽更加明亮温暖的绿色植物，看到了难以数清的浓荫——她甚至没想到能有那么多，看到亮银如带的河道穿流在苍翠之中。她看到了御风艇的影子——一片幽暗的椭圆形掠过山坡和山脊，镶着一圈亮边，那是身后长天星的太阳微弱的反射。

当御风艇的影子就要融入恩坎塔达投下更大的阴影时，比安卡看到椭圆掠过了另一个东西：密林中开辟出的一片平坦的绿色空间，一些可疑的几何形状——只可能是房子，还有烟囱冒出的浓烟。

“弗莱——”她张口叫道。

这时候那个村子——假如那真的是村子，不见了，消失在了下一道山脊后面。

“怎么了？”弗莱说。

“我看到了——我以为我看到了——”

“人？”弗莱问，“有这个可能。”

“但是，我以为长天星没有本地智能生物。他们是谁？”

“大部分都是地球人。”弗莱说，“蛮子、难民、种毒品的、五代的逃犯，还有他们的孩子，孩子的孩子。”博物学家耸耸肩，“时不时地，如果联合会要找某个人，监察处就会搞一次突袭，只是做做样子。其他时候，监察处嗑他们的药，干他们的女人……对这些人不管不问。”

“他们是从哪里来的？”比安卡问。

“哪里来的都有。”弗莱说着又耸了耸肩，“地球人来到这片空间已经很久很久了。人们会在这种地方一直待到死，你明白吗？那些走投无路的人，已经落到人生谷底的人。”

比安卡摇摇头，没说什么。

为了防范监察处卫星，恩坎塔达东坡的偷猎营地被一层层投影伪装掩盖着，他们差不多飞到了营地正上方才看出来。靠近了看，幻影似乎是平坦的，人造的痕迹很明显，但御风艇还是需要穿过投影才能看到营地真身：一片清理平整的空地，一千米宽三千米长，从恩坎塔达背脊旁的斜坡延伸到它悬崖般的侧肋。在侧肋边缘附近的一个角落，坐落着一小群用预制构件建造的小屋，不过初看之下，比安卡认为大部分空间都浪费了。

接着她看到红色搅入了被剥去植被的棕色泥土中，看到地势走向揭示出下面那一具庞大的躯体。

那片开阔地是用来杀戮的。

“长天星很穷，纳扎里奥小姐。”巴拉德兹转过头来说。

他是偷猎者的头头，看上去大约五十岁，身材粗壮，头发还是黑的，橄榄色的皮肤晒得黝黑，但布满了细小的疤痕。他说的西班牙语是比安卡从没听过的一种方言，奇怪而花哨，元音很丰富。它的h气息粗重，如同比安卡所发的j音，它的j则柔和流畅，好像阿根廷人说的y。当他说“去你妈的”之时——比安卡来到营地后一个多小时左右，已经听他说这句话好多次了，尽管他从没有对着她说——“妈的”被他念成了“妈滴”。

偷猎者中大约有一半是地球人，但似乎只有巴拉德兹的母语是西班牙语，其余的人都操长天星方言腔调的街市阿拉伯语。巴拉德兹也说这种语言，而且比比安卡说得更好，但她感觉他是后来才学的。巴拉德兹是他的姓，他从不向别人透露自己的名字——如果他有名字的话。

“长天星上有人们想要的东西。”巴拉德兹接着说，“但是没人对长天星的居民感兴趣。开采深层大气的公司会付给他们一些使用费，但是这里的人基本上都靠联合会的救济过活。”

他们四个——比安卡、弗莱，还有伊兹梅尔，那个身为御风艇机

师，似乎又是巴拉德兹的仆人或生意伙伴或保镖或三者兼有的弗里加人——攀爬在偷猎营地上方的山脊上。在他们身下，一些工人——有地球人，有弗里加人，还有其他一些生物——正在搭设设备：便携机器，看上去像工地上用的；还有管道和圆柱形储存罐，令人联想起酿酒厂或者精炼厂。

“我正在改变这种状况，纳扎里奥小姐。”巴拉德兹扭头盯着比安卡，“在地球以外，有些人——比如伊兹梅尔的同胞，”他朝弗里加人挥了一下手，“喜欢生活在浮岛上，也有钱买一座。”他挥舞了一下手臂，把营地和那队忙碌的工人都包含到自己的手势里，“用那笔钱，我领着孩子们离开长天星气球站和升降吊架上的窝棚。我给他们工具，教他们杀野兽。

“为了阻止我，联合会也把那些孩子领出来，给他们枪，教他们杀人——因为他们不愿意亲手做这样的事情。”

这个偷猎者停下来转身对着比安卡，把手伸进了衣服口袋里。

“告诉我，纳扎里奥小姐——哪一方更恶劣一些？”

“我不是来这里评判你的，巴拉德兹先生。”比安卡说，“我是来干活儿的。”

巴拉德兹笑了。“当然。”

他转身继续爬坡。比安卡和弗里加人紧跟着他，弗莱断后。道路陌生的树木之间蜿蜒。那些树幽暗而低矮，长着带蜡的刺。后来各种更高大的树出现了，其中有一些肯定是普通松树和冷杉，比安卡敢发誓。她深深地吸气，享受着高山上的微风，她已经受够了瞬态子午号上拥挤的贫民窟里人群和机器的臭气，以及船只、御风艇上不流通的空气。

“闻起来就和家里一样。”她说，“为什么？”

没人回答。

山脊变得平缓了。他们进入了一片清理过的区域，俯瞰营地。比安卡看到下方排布着飞机场、偷猎者小工厂的球形罐子和管道；远处是一些平房；而两者之间是屠宰场红褐相间的土地，一直延伸到悬崖边缘和最近的半透明鳍的根部。

“这个位置不错。”巴拉德兹说，“从这里观察，视野应该很好。”

“观察什么？”弗莱问。

偷猎者没有回答。他朝伊兹梅尔招了招手，弗里加人从口袋里掏出一个小折凳，用弯曲的手臂轻盈地打开，放在他身后。巴拉德兹坐下了。

过了一会儿，弗莱那个问题的答案从悬崖边浮现出来。

比安卡从没好好想过杀萨拉坦。当考虑此事的时候，她想象这就和古时候用渔叉捕鲸差不多。在小船的袭扰和追逐当中，巨兽流着被渔叉刺出的鲜血逃窜。伴着一声声哀鸣，所有的力气随着鲜血流尽，最后只能在水面上翻滚、喘息，高贵而悲惨地走向生命的终点。现在比安卡意识到，由于萨拉坦身形巨大，它们比任何鲸都虚弱，远不如鲸有能力战斗或者逃跑，它们甚至不能理解自己身上正在发生的事情——她真的希望它们能明白。

无名的萨拉坦死得也毫无高贵可言。御风艇把地球人和外星人连同钻孔工具一起送到每一条数百米长的鳍的根部，他们钻透土壤、鳞片 and 活生生的皮肉，切断控制着鳍的神经。这要消耗大约十五分钟时间，之后那些被麻痹的鳍就死气沉沉、软塌塌地耷拉着，在比安卡看来这场景有些下流。残废了的野兽被空中牵引机推拽到位于恩坎塔达的屠宰场上。那些空中牵引机是些粗笨的圆柱形机器，由瞬态子午号那种真空气球的定位引擎改造而来。接下来，钻孔团队再次入场，来到事先用地震传感器和超声波标记好的地点。这次不光钻透皮肉，还要钻透骨头，以找到萨拉坦的脑。

钻孔团队安置的炸药爆炸之后，死亡的消息通过一个又一个突触传播出去，一道涟漪荡过萨拉坦的身体，就像慢镜头中的抽搐，要经过近一分钟才能沿着身体的长轴走到尾部。比安卡看到成群的鸟从萨拉坦脊背的树上惊起，好像是遇到了地震，她觉得从某种意义上来说，这也算是地震。尸体立刻开始坍塌，鼻子低垂了下来。比安卡意识到这是由于沿着萨拉坦身体的括约肌逐块松懈，把气囊里的氢气释放了出来。

腹鳍的前缘触地摔碎。整头死兽，十万吨的躯体瘫软在地上。即便是远处的比安卡都能听到骨头断裂的巨大声音。

她颤抖着看了一眼便携系统，惊讶地发现整个过程耗时不到半小时。

“光看这个，这一趟就值了，别管还会发生其他什么事。”巴拉德

兹说。他转向比安卡。“不过我觉得你应该看看这个。你有没有猜测过我聘请你来做什么，纳扎里奥小姐？”

比安卡摇摇头。“显然你用不着一个航空工程师来做刚刚你们做的事。”她低头看着屠宰场。地球人、外星人和机器已经爬上萨拉坦的尸体，拔除树木，铲下皮肤和土壤，留下一道道深沟，如同溢血的大道。一阵风从屠宰场吹来，吹过营地，这气息让比安卡联想到肉铺。

工程方面的问题，她一面提醒自己，一面转身背对着宰杀的景象，面对巴拉德兹。来这里是为了工程问题。

“你们要怎么把它运出去？”她问。

“货运升降机。”巴拉德兹说，“卢皮塔赫雷兹号。一艘货运船，从一座气球站上调过来的。”

外星人伊兹梅尔说：“御风艇，飞，跨大气层。”还是那样笛子似的声音和支离破碎的阿拉伯语。“升降机载荷限制，足够。但飞，要打包；打包，平台要稳。”说到打包一词的时候，弗里加人的手臂做了一个意义鲜明的手势，就好像把什么东西卷成一束然后扎上。

比安卡犹豫地点点头，希望自己真的听懂了。“那么你们只能宰杀小型的。”她说，“对吗？因为在长天星，你们只在一个地方能找到那么大的稳定平台：另一头萨拉坦的背上。”

“你一下子就说到点子上了，纳扎里奥小姐。”巴拉德兹说，“那么，你要怎么解决这个问题？你要怎么打包——比方说，恩坎塔达？你要怎么打包菲尼斯特拉？”

弗莱问：“你想要抓一头活的？”他的脸比平常更苍白了。比安卡注意到他也转身背对着屠宰场。

巴拉德兹仍然充满期待地看着比安卡。

“他不想要活的，弗莱先生。”她盯着偷猎者说，“他想要死的——但是要完整。即便是菲尼斯特拉，你也可以拆解开，一块块地运上去，但是那样你需要一千台货运升降机来干这个活儿。”

巴拉德兹笑了。

“我还有另外一艘船。”他说，“本来是用于深层采矿的，装备成了

一座移动起落站，重量配平过。船本身并不适于在大气层中飞行，但是如果你能把一头大个的带到太空边缘，我们就会放下天钩，抓住巨兽，把它弹射到轨道上。买家已经安排了一台超光速牵引器把它从那里弄走。”

比安卡迫使自己转过头看屠宰场。工人们正在卸骨头，用空中起重机吊起来送进工厂。那是为了清洗和保存，她猜想着。她再次转向巴拉德兹。

“我们应该做得到，假如萨拉坦的身体受得了低压。”她说，“但是何必这么麻烦？我见过气球站。我见过你们的人用材料能够做出什么。仿制一头萨拉坦能有多难？”

巴拉德兹看着伊兹梅尔。助行器正对着屠宰场，但是外星人那一大簇眼睛中有两只正看向天空，还有两只看着巴拉德兹。偷猎者转回目光看向比安卡。

“仿制品是一回事，纳扎里奥小姐，真东西是另一回事。对合适的买家来说，真东西价钱高得多。”他再次看向别处，但这次没有看伊兹梅尔，而是抬头看山坡上的树林。“另外，”他接着说，“这一次我还有自己的理由。”

“船来了。”伊兹梅尔说道。

比安卡看到弗里加人更多的眼睛都转向了上方。她沿着它们的视线看去，一开始只能看到空荡荡的天空，接下来，随着卢皮塔赫雷兹号的下降，它四周云气翻滚，把看不见的椭圆形升力场的轮廓勾勒了出来。

“该干活儿了。”巴拉德兹说。

比安卡注视着屠宰场。粉色的雾正升起，笼罩住了解剖团队手中的活计。

空气里已经浸满了血。

5 气球上的人

巴拉德兹的工人一块接一块地清洗无名萨拉坦的骨头，给毛皮上色，然后卷成捆以便装上卢皮塔赫雷兹号。这一步骤虽看起来荒诞不经，却是整套工作中最干净的。占用人工最多的活儿是丢弃无用的部分，那要更肮脏和艰难。内脏形状奇特、大如房屋，筋腱就像一节节

一束束的吊桥钢缆，每一个气囊都大得足以提升一艘普通的飞艇，苍白的尸肉铺满了大块地面。偷猎者们用推土机把这些乱糟糟的东西堆起来，再推下屠宰场的边缘。在一片血雾中，杂碎如雨一般落入云层，对深层大气里的生态系统来说，这是天赐的吗哪^[2]。他们在屠宰场喷洒消毒剂，清冷的空气也略微减缓了腐败，但是到了第四天，肉铺般的气味还是变得更加难闻了。

比安卡的小平房位于最外围，离恩坎塔达的边缘仅有几十米。来自东面开阔天空的风会吹到那里，她也可以背对着屠宰场，去看外面清澈的天空，以及远处星罗棋布的年轻萨拉坦。不过即便在这里，离屠宰场足有一千米，而且位于上风向，空气中仍然带着一丝肉类变质的味道。空中飞满了昆虫和食腐鸟类，脚下总是有毒虫。

比安卡大部分时间都待在室内，屋里的空气过滤过，粗重的工业噪音也被挡在了外面。小平房装备了放逐者们为了让自己过得舒服些而开发出来的各种装置，尽管比安卡在旅途中就已经学会了操作方法，却很少使用它们。除了她的旅行箱——那是她嫂子送给她的礼物，可以用作衣柜、桌子、梳妆台和设计台——家具就只有一张大湖风格的织毯、一张硬板小床和一把简单的木头椅子，这陈设和她在鹰角的房间没有太大区别。当然老家的东西都是手工制品，这里的却都是用小平房的装配机做出来的仿制品。

房间的其他地方都用作比安卡设计工作的投影空间了。巴拉德兹给她的工具都是最新的，灵活迅捷，堪称顶级，但是大部分时间比安卡还是在用便携系统里那套残缺不全的拷贝，那是纳扎里奥家传的自动技术。

比安卡父亲使用的那套系统已经有六百年的历史，上可追溯至伦敦哈里发国成立之前。它耐用、可靠、不慌不忙，父亲曾用它计算织物、金属和木头的压力，为翅膀周围的气流以及气袋里的压力、温度变化建模。它伴着这个家族一路走来，慢慢习惯了他们的怪癖以及里约皮卡罗航空业的怪异要求。比安卡的这个版本虽然功能受限，但是处理由肌肉和骨头支撑的控制界面毫不含糊；处理曲线时，虽然在空气动力学方面并不流畅，但是足以应对草、树和悬藤这样的复杂细节。如果萨拉坦是机器，那它们可称得上工程学奇迹：气囊和气室在体内连结成网；储水池大小的镇重膀胱里装满了收集来的雨水；还有巨大而又精致的鳍。萨拉坦远超偷猎者系统固执而狭隘的理解能力。尽管这些系统敏捷而时髦，但是如果比安卡试图用它们做一些开发者未料想用户会做的事情，系统就会像被惯坏的孩子一样发脾气。

而这正是她一直在做的事情——她试图找到用一个钩子将整头利

维坦^[3]吊起来的方法。

“纳扎里奥小姐。”

比安卡吓了一跳。她还是没有习惯这些放逐者的电话。它们从不响铃，而是直接开始对她讲话，说不定声音是直接她从她脑子里发出的。

“巴拉德兹先生。”过了片刻她才回答。

“别管你正在做什么，先放下。”巴拉德兹的声音说，“你和弗莱，我派一艘御风艇去接你们。”

“我在工作。”比安卡说，“不知道弗莱在干什么。”

“这就是工作。”巴拉德兹说，“给你五分钟。”

沉默不语变成了寂静无声，比安卡知道巴拉德兹挂断了。她叹了口气，站起来伸了个懒腰，开始束头发。

御风艇载着他们越过了背脊，从两片巨大的半透明鳍中间穿过。在这个高度，恩坎塔达的身体上不再有植被。比安卡低头看着饱受风蚀的大面积灰色兽皮，还有上面的斑斑雪迹。他们的路线距离一片后鳍前缘的支柱仅有数百米。那是一根数千米长的肉梁，横截面是泪滴形的，至少有数百米厚。另一片鳍的后缘则在远处忽闪而过，它留给比安卡的印象是一张丝绸般柔顺的薄膜，分布着红色的血管，像毛玻璃一般通透。

“你觉得他想要咱们做什么？”弗莱问。

“我不知道。”她扭头朝身后驾驶台前的弗里加人示意了一下，“你问过机师了没有？”

“问过。”弗莱说，“他不说阿拉伯语。”

比安卡耸耸肩。“我想我们很快就会知道了。”

这时他们开始在西坡降落。比安卡的前方是萨拉坦菲尼斯特拉的背脊。它距离降落点二十千米，在雾霭中呈现蓝色。随着御风艇的降落，它慢慢在视野中升起，直到遮蔽了三分之一的天空。

比安卡看着它，再次好奇恩坎塔达和菲尼斯特拉为什么会一直待

在一起，但这时视线被挡住了，他们在树林中降落，进入了一道浓荫密布、蔓藤交错的河谷，距离恩坎塔达的西面边缘不太远。那里已经停着一艘御风艇了，还有一对空中牵引机以及一堆体积让它们相形见绌的白色物体，颜色浅淡的薄片和条带在树杈上挂着，在藤蔓上盖着，还有一些堆叠起来阻挡了小溪的水流。

伴着哗啦啦的水声，御风艇停稳了，步行梯降下来，比安卡走进了齐踝深的冷水中，很庆幸自己穿着高至膝盖的靴子。弗莱小心翼翼地跟在后面。

“你！”巴拉德兹站在另一艘御风艇的甲板上指着弗莱，“到这边来。纳扎里奥小姐，我想请你看一眼那个气球。”

“气球？”

巴拉德兹不耐烦地指指小溪下游。忽然间比安卡看出来了，那些白色物质是泄了气的气袋碎片，她还看到一个与之相连的吊篮躺在一旁，已经在溪流中淹没了一部分。伊兹梅尔正站在上面挥手。

比安卡蹚着水走向篮子。那确实是个吊篮，两米宽，一米五高，用竹片或者藤条之类的东西编成。气袋——比安卡凑近之后，发觉这是很明显的——是用一头萨拉坦的气室做的。这头萨拉坦的年龄和身形甚至还不及比安卡上次看着他们杀掉的那头。气室已经过鞣制，但是操作者并不专业，而且手里肯定没有偷猎者们使用的那种工业级设备。

比安卡好奇气袋为什么会被撕裂。她知道萨拉坦的组织非常坚韧。氢气爆炸？

“想飞变坏了。”比安卡转到吊篮的开口处时，伊兹梅尔说。

“确实如此。”她说。

吊篮里只有一些羊毛毯子和空的皮革水袋，后者或许兼有存储饮水和压舱的作用。控制排气口挡片的线都绞在了一起，也和吊篮上连接气囊的绳索纠缠不清，不过比安卡猜得出它们之前的运转原理。吊篮里没有热气炉，看来这就是一个纯粹的氢气球。当然是氢气球啦，她想，从最近的萨拉坦的排气孔里，谁都能弄出氢气来。

“它从哪里来的？”她问。

伊兹梅尔的手臂做了个波浪翻滚的样子，比安卡猜测那相当于人

类在耸肩。他的一只眼睛盯着下游。

比安卡用手指试探了一下吊篮的材料：坚韧的木质纤维，应该是来自热带，比恩坎塔达的气候更加温暖。她顺着伊兹梅尔的视线看去，树林遮住了西方的地平线，但是她知道，如果自己能够看透树林，会看到什么。

她大声说：“菲尼斯特拉。”

她又蹚着水走回了御风艇。巴拉德兹的舱门开着。“我跟你
说，”弗莱说道，“我不认识她！”

“少来这套，弗莱。”比安卡进舱时巴拉德兹说，“看一看她的身份
证。”

他们所说的那个“她”是一位留着黑色短发、皮肤蜡黄的年轻女性。她穿着一身黄褐色的异世界风格棉衣，就和弗莱的差不多，外面罩着一块彩色的手工毛织布。一开始比安卡不确定她是不是还活着，因为躺在她身边地板上的那个男人明显已经死了。他也穿着手工织物，眼睛半闭着，淡褐色的皮肤已显得一片土灰。

他们口袋里的东西都摊在一张矮桌上。比安卡看到这一切的时候，弗莱正弯腰捡起一张联合会风格的身份卡片。

“艾迪丝·丁。”他读道，然后把卡片扔回去，看着巴拉德兹。“怎么了？”

“艾迪丝·丁，联合会民族服务处。”巴拉德兹低声说，“闪瓦鲁月
[4]四十三日签发。赖哲卜月四十二日至穆哈兰姆月四十六日，你和生态服务处的人就在这里。再仔细看看！”

弗莱看向别处。

“好吧！”他说，“可能——可能我见过她一两次。”

“好。”巴拉德兹说，“现在开始说正经的了。她到底是谁？她来这里做什么？”

“她是……”弗莱看了那女人一眼便迅速地看向别处，“我不知道。我想她是个种群生物学家什么的。有个团队在与——你知道的，在与本地人合作——”

“长天星没有本地人。”巴拉德兹说道，用靴子尖探了探那个男人，“你是指那些流民？”

弗莱点点头。“他们有个‘可持续发展’项目——农业、林业。教他们怎么在菲尼斯特拉的背上生活而不杀死它。”

巴拉德兹看上去不太相信。“如果联合会不想让他们杀死菲尼斯特拉，为什么不直接把监察处派来？”

“跨部门政治。萨拉坦是生态处管的；本地——我是说当地居民，是民族处管的。”弗莱耸耸肩，“你了解那些监察处的人。他们谁的贿赂都敢拿，出不起钱的他们就杀。”

“我他妈太了解监察处了。”巴拉德兹低声叫道，“所以说民族处派来了这些大善人教他们做气球？”

弗莱摇摇头。“我对此事毫不知情。”

“纳扎里奥小姐？跟我说说那个气球。”

“我认为那是个氢气球。可能是从某一头萨拉坦的外部排气孔充气的。”她耸耸肩，“我觉得，它看起来像是当地居民会建造的东西——如果你是问这个。”

巴拉德兹点点头。

“不过，”比安卡继续说，“我没法告诉你它为什么坠毁。”

巴拉德兹哼了一声。“这用不着你来告诉我。”他说，“它坠毁是因为我们把它射了下来。”他对着御风艇的通信系统喊道：“伊兹梅尔！”

比安卡竭力不让震惊表现在脸上，片刻之后她已经恢复了镇定。你拿他们钱的时候就知道他们是罪犯了，她对自己说。

弗里加人的眼睛从舱门口绕了过来。

“怎么了？”

“让牵引组把那东西包起来。”巴拉德兹说，“每一片，每一块。包起来然后扔到空旷的空域里。”

外星人的行走机器攀进了舱室。机器的腿略微一弯，晃了一下，

像是做了个屈膝礼。

“好的。”伊兹梅尔指了指男人的尸体和昏迷的女人，好几只眼睛看向巴拉德兹。“这两个，做什么？”他问。

“一样处理。”巴拉德兹说，“把他们扔进吊篮里。”

弗里加人又行了个礼，开始躬身收拾那两个人。

比安卡低头看着那两个人，一个死去的男子，一个没有意识的女人，瘦小而脆弱。她瞥了一眼弗莱，他紧盯着地板，双唇紧闭，抿成了一条线。

然后她看向巴拉德兹。偷猎者正有条不紊地把两个气球乘员的物品堆到一处，仿佛比安卡和弗莱都不在场。

“不行。”她说。

伊兹梅尔停下来，直起了身子。

“什么？”巴拉德兹说。

“不行。”比安卡又说了一遍。

“你想让她把监察处叫下来对付我们吗？”巴拉德兹质问道。

“这是谋杀，巴拉德兹先生。”比安卡说，“我不会参与这种事。”

偷猎者眯起了眼睛，指了指死人。“你已经脱不了干系了。”他说。

“我是事后才到的。”比安卡平静地回答，眼睛盯着巴拉德兹。

偷猎者看着天花板。“去你妈的。”他喃喃道。他低下头看看两个人，看看伊兹梅尔，又看看比安卡，然后重重地叹了口气。

“好吧。”他对弗里加人说，“把活的带回营地。在悬崖边上找一间平房，收拾妥当，然后把她锁进去。”他盯着比安卡，“行了吧？”

“好的。”伊兹梅尔说，“死的怎么办？”

巴拉德兹又看了看比安卡。“死的，”他说，“扔进吊篮。”

比安卡再次看向那个死去的男人，思忖是什么样的勇气或疯狂让他登上了那个脆弱的气球。她好奇如果他知道自己的旅程要以这样的方式结束——尸体翻滚着坠入深层大气——心里会是什么样的想法。她认为他肯定知道有这样的可能。

过了一会儿，她点了一下头，只点了一下。

“很好。”巴拉德兹说，“现在都去干活儿，妈的。”

6 死亡之城

运送比安卡和弗莱越过山脊的御风艇又把他们送了回去。弗莱塌肩缩背，什么也不说，胳膊肘支在膝盖上，双目无神。他心里有着怎样的恐惧或者内疚，比安卡猜不到。

过了一会儿她不再看他。她想着菲尼斯特拉人的气球。那么简单，那么脆弱，与之相比，她父亲用木头和丝绸做出的飞行器就像卢皮塔赫雷兹号一样复杂。她取出了便携系统，画了一个简单的球体和篮子，然后又擦除了。

想飞变坏了，弗里加人伊兹梅尔为什么那么说？

比安卡恢复了已擦除的草图，把气球改进成外形粗笨的鱼雷形状，前头圆，后面收成一个尖，还加了翅片。加一组滑轮和杠杆，可以用它们在吊篮里进行控制。有个推进器，动力让她耗了一点心思，最后决定应该是烧酒精的引擎，用萨拉坦的骨头雕成……

御风艇正在降落，比安卡叹了口气，再一次擦掉了设计。

艾迪丝·丁门外的弗里加哨兵好像既不说阿拉伯语也不说西班牙语，甚至有可能任何人类语言都不说。比安卡疑心这会不会是刻意安排的，巴拉德兹选择了这样的哨兵，以保证被关押者的孤立。

哨兵真的是巴拉德兹挑选的吗？她忽然有些怀疑。看着外星人毛茸茸的手臂里一米来长的武器，她发抖了。然后她挺直身子走近小平房，没有说话，只是挥舞了一下手里的旅行包，好像这东西能说明她的造访符合惯例而且原因显而易见。

外星人用笛声似的语言说了点儿什么——听不出是在回答她，还是在向某个看不见的听者寻求指示。要么有人指示让她进去，要么就是因为哨兵见到她与巴拉德兹在一起，从而认为她连带着拥有了某种特权，因为弗里加人抬起了武器，而且当小平房的外门滑开时，他示

意她进去。内门已经打开了。

“你好？”比安卡试探性地用西班牙语喊道，然后立刻觉得自己像个傻瓜。

不过对方回答了：“这儿呢。”

小平房的内部格局和比安卡的一样。声音来自起居室。比安卡在那里找到了丁。她还穿着被发现时的那身衣服，抱着双膝坐在那里，盯着东面窗外的天空。东边涌起了黑沉沉的雨云，比安卡看到下方很远处有闪电。

“祝你平安。”比安卡转而以阿拉伯语的正式问候来打破局面。

“也祝你平安。”丁回答道。她瞥了一眼比安卡便转开视线，然后又看过来。她用西班牙语说：“你不是来自菲尼斯特拉。”口音介于巴拉德兹的奇怪腔调和弗莱的机械式流利的语言模块之间。

“不是。”比安卡也换回了西班牙语，“我来自里约皮卡罗——来自地球。我叫纳扎里奥。比安卡·纳扎里奥·阿里纳斯。”

“艾迪丝·丁。”

丁站了起来。一阵尴尬的沉默，比安卡不知道应该鞠躬、屈膝还是伸出手。最后她决定把旅行包递过去。

“我给你带了点儿东西。”她说，“衣服、洗漱用品。”

丁看上去很吃惊。“谢谢。”她说，接过旅行包往里面看。

“他们给你吃的了吗？我可以给你带点儿食物。”

“厨房还能用。”丁说，拿起了一个白色小包裹，“这是什么？”

“卫生用品。”比安卡说。

“卫生……？”丁的脸上泛起红晕，“哦，不用了。我有植入物。”她把小包放回去，合上了旅行包。

比安卡看向别处，感觉自己的脸颊也有点儿发热。该死的放逐者，她想。“我想我应该——走了。”她开口说道。

“别急——”丁说。

年长和年轻的两个女子在那里站了片刻，互相看着对方。比安卡忽然好奇是什么样的冲动把自己带到了这里，是基督徒的乐善好施抑或仅仅是片刻的孤独和脆弱。她当然必须从巴拉德兹的手里救下这女孩的性命，不过现在这样子显然是个错误。

“坐下。”丁说，“让我给你沏点儿什么喝。茶？咖啡？”

“我——好吧。”比安卡缓缓地坐在过于柔软的放逐者的沙发边缘。“咖啡。”她说。

咖啡色泽很浓，里面掺了炼乳之类的东西，较比安卡习惯的口味更甜一些。不过她很高兴有这么一杯咖啡占据她的视线和双手。

“你看上去不像偷猎者。”丁说。

“我是航空工程师。”比安卡说，“我在为他们工作。”她低头看着咖啡，抿了一口，又抬起视线。“你呢？弗莱说你是生物学家。你在那个气球里干什么？”

她不知道弗莱的名字是不是让丁想到了什么，不过丁抿起了双唇，向西面的窗户瞥了一眼。

比安卡顺着她的视线看去，看到哨兵正窝在自己的行走器上，用两只眼睛分别盯着她们俩。她再次怀疑巴拉德兹到底是不是真的管事，以及弗里加人真的不说人类语言还是装的——还有，就算哨兵是真的不懂，会不会某个懂人类语言的人正在暗处偷看偷听。

然后她摇摇头，看着丁，等着她的回答。

“菲尼斯特拉正在跌落。”丁终于说道，“可能正在死去。它太大了，正在失去浮力。仅仅去年，它就下落了五十多米。”

“这说不通。”比安卡说，“飞行器的升力重量比取决于体积和面积的比。萨拉坦越大越容易飘浮，而不是相反。而且即便它失去升力，也只会跌落到新的平衡高度上。”

“它不是机器，”丁说，“而是活生生的动物。”

比安卡耸耸肩。“也许它是老了。”她说，“万物终有一死。”

“不该像这样死。”丁说。她放下咖啡，转身直面比安卡。“听我说。我们不知道谁建造了长天星，也不知道它是多久之前建造的，但

长天星显然是人工制品。气体巨行星却有着氮气和氧气组成的大气层？那是不可能的。长天星的生物与地球生物一样——萨拉坦的遗传物质也是脱氧核糖核酸，你知道吗？这整个星球都违背了天文学的自然规律。如果现象服务处明白状况的话，他们应当隔离整个星系，包括该死的长天星和上面的每个人。

“兽岛群的生态和其他东西一样，也是人造的。设计它的人肯定非常在行，说不定是后人类，甚至可能已经超越了技术奇点。这是个健壮的均势系统，有各种反馈机制和自我修复的方式。但是我们，我们这些普通地球人和与人类相当的物种，我们——”她做了个表示无助的手势，“把它搞砸了。你知道恩坎塔达为什么在这里待了那么长时间吗？为了生育，这就是原因……或者说‘授粉’更合适一些……”

她看着比安卡。

“一头像菲尼斯特拉这样的老萨拉坦死去，应当有几十甚至几百只幼兽来补充。但是你们，你效力的那些浑蛋，你们把它们全都杀了。”

比安卡没有理会指责她是共犯的暗示。“那好吧。”她说，“让我听听你的计划。”

“什么？”

“你的计划。”比安卡又说了一遍，“关于菲尼斯特拉的计划。你打算怎么救它？”

丁看了她一会儿，然后摇摇头。“我做不到。”她说。她站起来走到东面的窗户前。雨幕冲刷在窗户上，透过玻璃望去，深紫色的天空中涌动着靛蓝色的暗影。只有在深层以及兽岛群远端萨拉坦的鳍之间闪烁的闪电，才会带来稍纵即逝的光明。丁把手掌平放在菱形窗格上。

“我救不了菲尼斯特拉。”她平静地说，“我只是想阻止你们这些婊子养的再去伤害萨拉坦。”

这下比安卡被激怒了。“你才是婊子养的。”她说，“你也在杀死它们。杀了它们，用来做气球，这怎么就比我们高尚了？”

丁转回身。“一头萨拉坦——与他们此刻正在杀的那头一样大的萨拉坦——体内的气囊够让菲尼斯特拉人在气球里面飘一百年。”她说，“拯救兽岛群唯一的方式是让活萨拉坦比死的更有价值。而在长

天星，活着的萨拉坦仅有的价值就是作为生活空间。”

“你们想让菲尼斯特拉人移居到其他萨拉坦上？”比安卡问，“可他们凭什么要那么做？他们能得到什么好处？”

“我跟你说了。”丁说，“菲尼斯特拉正在死去。”她看着窗外，看向狂风暴雨的深处，两只手都按在玻璃上。“你知道跌进长天星会怎么死吗，比安卡？首先，是压力。在菲尼斯特拉的山坡上，有人居住的地方，压力略大于一千毫巴。向下五千米，菲尼斯特拉的侧肋下面，压力就是这个数值的两倍了。两千毫巴的压力下，你仍然能够呼吸空气。到了三千，会发生氮麻醉——他们称之为‘深潜眩晕’。到了四千，仅仅氧气分压就足以让你的肺流血。”

她从窗前走开，看着比安卡。

“但是你活不到那个时候。”她说，“因为温度变高。每下降一千米，平均气温升高六至七度。这里差不多十五度，菲尼斯特拉侧肋下面接近五十度。向下二十千米，空气热得能烧开水。”

比安卡镇静地迎着她的目光。“我想得出更惨的死法。”她说。

“菲尼斯特拉上有一万七千人。”丁说，“男人、女人、孩子、老人。有一座城镇，他们称之为失落之城。菲尼斯特拉上的一些家庭可以往上追溯六代。”她不带一丝幽默地轻笑一声，“叫它死亡之城才对。他们都已经行尸走肉了，所有这一万七千人，即便今天在菲尼斯特拉上生活的人并看不到它死去的那一天。庄稼已经开始减产。每年夏天都有更多的老年人死去，因为夏天变得更热、更干。等到山谷里热得庄稼无法生长，现在出生的孩子的孩子们就必须搬到山上，但是那里的土壤又不够肥沃，所以还是会有很多庄稼减产。而他们的孩子的孩子们……将活不到自己有孩子的时候了。”

“在那之前，肯定会有人救他们的。”比安卡说。

“谁？”丁问，“联合会？他们要把这些人安置在哪里？真空气球站和升降吊架上已经人满为患了。对于长天星的其他地方来说，菲尼斯特拉人就是‘不满现状者’和‘潜在罪犯’。谁会收留他们？”

“那么巴拉德兹是在帮他们。”比安卡说。

丁一惊。“伊曼纽尔·巴拉德兹在领导你们的行动？”

“那不是我的行动。”比安卡尽量克制自己的声音，“我也没问过他

的名字。”

丁頹然坐进了窗边的椅子上。“当然是这样。”她说，“除了他，他们还会……”她看着西窗外的屠宰场，话音变得微不可闻。

然后，她突然转向比安卡。“你什么意思，什么叫‘帮他们’？”她问。

“菲尼斯特拉。”比安卡说，“他要偷猎菲尼斯特拉。”

丁瞪着她。“天哪，比安卡！那些人怎么办？”

“怎么办？”比安卡反问道，“他们最好到别处去——你自己说的。”

“你凭什么认为巴拉德兹会疏散他们？”

“他是个小偷，不是搞大屠杀的。”

丁鄙夷地看了她一眼。“他是个杀人犯，比安卡。他的父亲是个监察处职员，他的母亲是失落之城的市长夫人。他杀死了自己的继父、两个叔叔和三个兄弟。他们要处决他——把他扔下边缘，但是一艘监察处的飞艇把他接走了。他跟着他们混了两年，然后杀死了他的长官和其他三名同事，偷了他们的船卖掉，挣来了一张去其他世界的船票。他大概是长天星的头号通缉犯。”

她摇摇头，出其不意地给了比安卡淡淡的一个微笑。“接下这个活儿的时候你对这些一无所知，是不是？”

她的声音里充满了怜悯，脸上也表现了出来。忽然之间，比安卡受不了她那种表情了。她站起来走到东面的窗前。雨小了一些，闪电也少了。

她想到了自己的模拟设计，把菲尼斯特拉吊起来送入天钩怀抱的计划：气囊膨胀，萨拉坦升起，初时缓慢，继而越来越快，直抵长天星大气层的边缘。但是现在她的脑海里闪现的并不是虚幻的投影，而是活生生的画面——树木在严寒中开裂，水结成冰，地面上成千上万个细小的出血点流出沸腾的血液。

她看到了鹰角城中母亲的房子——现在是她嫂子的了：看到它的窗门上结满了霜花，院子里的树枯萎变黄。她看到了乌黑天空下的玛库拉斯市场，雨棚被冰冷干硬的劲风吹跑。

巴拉德兹杀了那个菲尼斯特拉气球驾驶员，她想。他正准备杀死丁。他干得出杀人的事。

然后她摇摇头。

杀死一个人、两个人，掩盖一桩罪行，是谋杀，她想。用有意为之的窒息杀死一万七千人——男人、女人，还有孩子——那就不叫谋杀了，那是种族灭绝。

她从桌子上端起咖啡，喝了一口又放下。

“谢谢你的咖啡。”她说，转身欲走。

“你怎么能允许他这么做？”丁质问道，“你怎么可以帮助他这么做？”

比安卡转过身来对着她。丁已经站了起来，双拳紧握，浑身颤抖。比安卡直盯着她，脸上尽量保持着冷酷和漠然。她等着，直到丁转身跌坐在椅子上，凝视窗外。

“我救了你的命，”比安卡对她说，“而且我当时并不是非那么做不可。就算我真的相信巴拉德兹要杀死菲尼斯特拉上的每一个人——事实上我不相信，那也不关我的事。”

丁的脸庞扭向了一个更远的角度。

“听好了，”比安卡说，“因为我只会解释这一次。”

她等着丁不情愿地转过来面对着她。

“这份工作是我的一个机会。”比安卡说，“我来这里就是因为这份工作。我不是来拯救世界的。拯救世界是你和弗莱那种被惯坏了的放逐者孩子的雅兴。这份雅兴我享受不起。”

她走向门口，敲了敲窗子向弗里加哨兵示意。

“我会尽量把你救出去。”她侧着头补充说，“但是也只能做这些了。抱歉。”

丁没有动。

弗里加人开门的时候，比安卡听到丁猛然惊起。“伊拉兹马斯·弗

莱？”她问，“那个博物学家？”

“是的。”比安卡朝后看了一眼，看到丁再次望向窗外。

“我想见见他。”丁说。

“我会跟他说的。”比安卡说。

哨兵在她身后关上了门。

7 镜中的面孔

闪电仍然在恩坎塔达的脊背上舞动，但是在东侧边缘风暴已经平静。电击过的清冽气息弥漫在空气中，一扫屠宰场的咸腥。比安卡冒着蒙蒙细雨回到了自己的小平房。

她给弗莱打了电话。

“什么事？”他问。

“丁小姐。”比安卡说，“她想见你。”

另一端一阵沉默。接着，“你对她说我在这里了？”

“不好意思。”比安卡言不由衷地说，“我说漏嘴了。”

又是一阵沉默。

“你对她的了解比你告诉巴拉德兹的要多，是不是？”她问道。随后听到了弗莱的叹气。

“是的。”

“她看上去挺生气。”比安卡说，“你应该去见见她。”

弗莱又叹了口气，但没说什么。

“我有工作要做。”比安卡说，“回头再聊吧。”说罢结束了通话。

她明天要做一次报告，听众是巴拉德兹和偷猎者团队里管事的人，内容是他们该如何对付菲尼斯特拉。报告已经快完成了，纲要很明确，图像可以利用设计文件自动生成。她打开投影文件，拨弄了一会儿，但发现自己难以集中精力。

忽然间，比安卡感觉自己的衣服透着死亡的味道：丁死去的同伴、惨遭屠戮的萨拉坦、丁本来要面临的死亡，还有所有孤立无援的菲尼斯特拉人最终的灭亡。她脱下衣服扔进循环器，洗澡，洗头，换上了睡衣。

叫它死亡之城才对。

即便今天在菲尼斯特拉上生活的人，并看不到它死去的那一天。

她关上灯。丁的话回响在脑际。她想要睡觉，但是睡不着。她没法不想，想那种前路唯有一死，却不得不继续活着的感觉。

她太了解那种感觉了。

对于帕布罗的妻子梅里亚——那个乐器师的女儿来说，比安卡是个偷偷摸摸接受了技术教育，比自己年长十岁的老姑娘。对于比安卡来说，梅里亚是个与一屋子女孩一起长大、具有强烈领地感的姑娘。梅里亚搬进来之后，比安卡仍旧住在老宅子里——尽管那已经是梅里亚的房子了，而且继续不计报酬地帮助弟弟处理接到的工作。但是随着一年年过去，她一步步地退缩，直到活动范围缩减到了四楼那个房间，那个从她还是小姑娘时起就属于她的房间。从此她埋首于蓝图和计算，假装不知道外面发生了什么事。

后来她见到了她嫂子，那个摩洛哥的嫂子。地点是外星人和放逐者们售卖小零件和药品的玛库拉多斯市场。当时市政厅刚刚颁布了这个市场向基督徒开放的许可。

扎拉·阿尔哈林，一位成功的建筑师，把比安卡带到了自己家。比安卡在那里吃太妃糖，饮黑莓茶，二十多年来再一次见到了自己的大哥。她尽自己最大努力称呼他瓦利德而不是赫苏斯。她感觉到，如果自己想要，这个世界也可以属于她。但是就和赫苏斯-瓦利德一样，她若要拥有它，便必须放弃原有的世界。即便她仍然做一名基督徒，也不可能再去教堂了。而且她还是不会被工程师公会接受。

那天晚上，她回到了纳扎里奥家宅。梅里亚尖刻地问她这一天都干什么了，她没有理会。她回到自己的房间，那里有她的蓝图和模型，有跟了她一辈子的家具陈设。她努力想要工作一会儿，但是没有足够的注意力与系统交互。

她发现自己在照镜子。

镜子里吸引住比安卡注意力的，不是满满地钉在背后墙上的飞行

机器——它们模样纤巧，仿佛被氯仿麻醉了的蝴蝶——而是她自己疲惫的脸庞，是那一缕缕杂乱而干燥焦枯的头发，还有多年的束缚在她的前额和眼睛周围留下的纹路。而且，当和镜中人四目相对时，她好像并不是在照镜子，而是看穿了自己未来的岁月，仿佛看进了一条漫长笔直没有门和岔道的狭窄走廊。走廊最深处的那双眼睛是死亡的眼睛。她自己的死亡，化做了人的模样，与自己对视。

比安卡下了床，打开灯，拿起了便携系统。她在想自己是不是应该呼叫监察处。

然而她再次恢复了之前擦除的简易酒精动力飞艇草图。她使用纳扎里奥家族的自动化系统为它添加了图解和透视、材料清单、建造指南、维护和起飞前的检查表。

算不上复杂，但要比丁的气球优良。

现在她需要想办法让丁把它送给菲尼斯特拉人。

为此，她又用回了巴拉德兹给她的系统，而且感觉自己这么做是有道理的。放逐者的自动化设备正是做这种事情用的，除了功能要求，没有其他限制，所有的异域技术都能够使用。比安卡只用了几分钟就画出了设计草图，又用一个小时左右完善草图，并去除了不必要的部分，直到剩下的部分小得可以装进她留给丁的旅行包。唯一的难点是让设计系统和小平房的装配机沟通，因为装配机是用来制作衣服、家具和居家用品的。最后她只得用自己的便携系统登上长天星本地网络——希望这时候巴拉德兹并没有安排人监视她——用自己的钱和某个升降吊架上的咨询服务商签订了转换协议。

最终她还是把问题解决了。装配机吐出了一个简单整齐的包裹，比安卡把它塞到了床底下。明天她可以取回旅行包，把包裹连同飞艇设计图一起偷偷交给丁。

不过她要先给巴拉德兹做一次报告。她好奇那个人的动机又是什么。不是钱那么简单——她对此很有把握，哪怕她难以相信他是丁所描绘的那种禽兽。他是在寻求复仇吗？为他的家庭，为他的家乡？

这一想法过于准确地戳中了她自己的痛处。

她叹了口气，关上了灯。

到了早上，风暴已经消散，蓝天重现。但是，为了让投影仪有良好的显示效果，巴拉德兹的小平房里却很黑暗。巴拉德兹和几个地球人头目的椅子大体排成了一个半圆，生理结构上能够坐下的外星人也和他们在一起。伊兹梅尔和其他弗里加人站在后面。在比安卡看来，弯曲的手臂和行走机器细长的腿使他们轮廓突兀，浑如一丛盆栽植物。

这时，盆栽植物的叶子突然咄咄逼人地舞动起来，比安卡微微颤抖。到底是谁在掌握大局？

没时间担心这个了。她挺直身体，取出了便携系统。

“过一会儿，”她提高音量，保证自己的声音能够传到屋子后面，“弗莱先生将讲解萨拉坦的新陈代谢过程，以及我们模拟其体内氢的生产的计划。而现在我要讲的是，让这些氢为我们所用，需要什么样的工程工作。”

比安卡的便携系统投射出一头上百千米长的萨拉坦图像。那不是菲尼斯特拉，也不是任何一头萨拉坦，而是一个原型，某种概念模型。它的背上布满了粉红色的光点，每个光点都代表着一块括约肌，它将要被挖出并由机械阀门代替。

“在准备阶段，我们的首要关注将是这些外部气孔。不过我们也要考虑内部的削减和配重阀门……”

随着报告的继续，随着她一一列出把一头活着的萨拉坦变成一部电子玩偶所需要的植入、移植、手术和切除，她内心的一部分惊异于自己的肆意敢言，惊异于自己那种坚定、自信、专业的口吻。

几乎就如同她是一名真正的工程师。

报告接近尾声了。比安卡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尽力保持着自己的专业形象。这一部分不在她的纲要里。

“最后，还有一个疏散的问题。”她说。

在房间的后部，伊兹梅尔打了个激灵。“疏散？”他问——这是整个报告过程中第一次有人插话。

比安卡清了清嗓子。在假想萨拉坦的东南边缘出现了几点红星，大体对应着失落之城和菲尼斯特拉上一些较小村落的位置。

“菲尼斯特拉拥有一万五千至两万人口，大部分集中于这些定居点。”她开始讲解，“用一艘卢皮塔赫雷兹号那么大的船，应该可以输送大约——”

“你不用操心这个，纳扎里奥小姐。”巴拉德兹挥了一下手，“无论如何，不会有任何疏散行动。”

比安卡惊愕地看着他。她的心情肯定表在了脸上，因为巴拉德兹笑了。

“别那么看我，纳扎里奥小姐。我们会在失落之城和中心村落安置野外穹顶，然后把他们渡到他们想去的地方。只要小心谨慎，他们就不会有事。”他又笑了。“该死的。”他摇摇头说，“你以为我们要搞什么？你不会认为我们要杀死两万人吧，有没有？”

比安卡没有回答。她关闭了投影，坐下来移开了自己的便携系统。她的心在怦怦乱跳。

“好的。”巴拉德兹说，“很棒的报告，纳扎里奥小姐。弗莱先生？”

弗莱站起身来。“好。”他说，“让我——”他拍拍自己的口袋。“我，啊，我想我肯定是把系统落在房间里了。”

巴拉德兹叹了口气。

“我们等着你。”他说。

黑暗的屋子里寂静无声。比安卡努力让自己的呼吸深沉而舒缓。圣母马利亚，她想，感谢你没有让我做蠢事。

紧接着她又开始怀疑自己。丁当时是那么的确信。比安卡如何知道巴拉德兹说的是不是实话？

没有办法知道，她想。只能等着瞧。

弗莱上气不接下气地回来了。“啊，它不在——”

一个响亮的声音打断了他，音量大得一开始几乎辨不出那是人的语音。那排山倒海一般的声音仿佛来自空气本身，街市阿拉伯语单词在营地没完没了地反复回荡。

这是一处非法营地。营地中所有人员必须聚集到开阔地，并有秩序地向园区监察处投降。携带武器者将被推定为拒捕，并将受到相应处置。任何试图离开营地的交通工具都将被摧毁。你们有五分钟时间执行命令。

通告又以其他语言重复播送：先是弗里加人笛子般的语言，然后是迈阿密西班牙语，然后是一系列投射出来的象形文字、符号和编码。最后又开始用阿拉伯语播送。

“滚你妈的。”巴拉德兹咬牙切齿地说。

比安卡周围的偷猎者们都在搜集武器。在房间后部，弗里加人似乎在争论着什么，他们手臂挥舞，声音也抬高了，像一阵不成音调、嘀嘀嗒嗒的噪声。

“我们怎么办？”弗莱的喊声盖过了监察处的通牒。

“冲出去。”巴拉德兹说。

“打！”伊兹梅尔从弗里加人的争论中转过好几只眼睛。

“那不是拒捕吗？”比安卡问。

巴拉德兹笑声刺耳。“不回击也活不了。”他说，“监察处可不是现象管理处，他们不是文质彬彬的哈里发干警。他们会说你是因拒捕而被击毙的，这就是他们的全部招数。相信我——这是我的老本行。”

他从口袋里掏出一把小得出奇的枪，踢开门冲了出去。

卢皮塔赫雷兹号周围聚了乱糟糟的一群人，有地球人也有外星人。有些已经急匆匆地登了船，还有一些在拼命往上挤。

某个巨大的黑色物体飞快地掠过营地上空。货运升降机上亮起了白色闪光，人们尖叫连连。

紧随黑色物体之后，一阵沉重感突然袭来，仿佛恩坎塔达的侧肋成了惊涛骇浪上一艘船的甲板，在比安卡的脚下猛然浮起。她双膝一软，摔倒在地，被两倍甚至三倍于体重的力量压在了草丛里。

那种感觉稍纵即逝，一如监察处黑色飞行器一闪而过。凭借助飞行器站住脚的伊兹梅尔帮助比安卡立起身来。

“怎么回事？”比安卡问。她想拍掉裙子上的泥土和草屑，淤伤疼得她直皱眉头。

“反重力飞船。”伊兹梅尔说，“太空飞船，波动驱动，相同原理。”

“反重力？”比安卡盯着飞船远去的方向，但是它已经从恩坎塔达背脊的另一侧消失了，“如果你们这些贱货有反重力技术，那我们干啥还他妈的坐在这里摆弄弹射器和气球？”

“太贵。”伊兹梅尔说，“至少两个太阳，不稳定质量，像太空船。”弗里加人挥舞着两个没有用到的眼睛，“何必？便宜飞行方法，足够。”

比安卡意识到，尽管巴拉德兹谈起过长天星的贫穷，她还是一直以为那些放逐者和外星人都很富有、强大、自由——他们拥有那些飞船和机器，熟知各种科学知识；而在里约皮卡罗，科学知识多半只是富有的摩洛人在宫殿高墙之后窃窃私语的违禁之物。此刻她感到后知后觉的自己就像个傻瓜。她明白了，联合会的强权与巴拉德兹这样的人之间的鸿沟，正如同那些富有的摩洛人和鹰角街道上最卑微的游民之间的差距，甚至有可能更加宽广。

她向飞机场看去。空中牵引机正在升空上空，御风艇摇晃着发动了。然而就在她的注视下，一架牵引机绽开了，成了一团绿色的火球。一艘御风艇已经远远地飞到了屠宰场上空，却又被什么东西击中。它的静力场里登时布满了紫色的闪电，随后它便开始下跌了，实体机身坠毁在地，泥土四溅。

与此同时，监察处的录音仍然无处不在，重复着一条条指令和要求。

“这行不通，不能这么干。”比安卡对伊兹梅尔说，“我们还是跑吧。”

弗里加人举起了枪。“先杀犯人。”

“什么？”

但是，伊兹梅尔已经行动起来了，助行器的机械腿在破裂的地面上迈着稳健的步伐。又远又轻快的步子不再可笑，而是坚定得令人恐惧。

比安卡努力跟在弗里加人后面，但还是很快就落后了。屠宰场的地面布满了沟沟坎坎，推土设备把萨拉坦的下水杂碎推下悬崖边缘时留下了条条痕迹。比安卡猜测那里也曾经被草地覆盖，但是现在只有泥巴和陈旧的血污。只因为确信往回走和朝前走一样糟糕，比安卡才坚持前行，在有时及踝深的恶臭污物中蹒跚。

她走到丁的小平房时，伊兹梅尔已经离开了。门虚掩着。

说不定监察处的人救走了她，比安卡想。然而她自己也不相信这种想法。

她缓缓走进屋内。“艾迪丝？”

没人回答，不过比安卡本也没指望能听到回答。

她在厨房里找到了丁。她趴在那里，脚冲着门，好像是在试图逃跑或者躲藏时被击倒了。在三米开外，比安卡看到丁瘦小的背上有个边缘齐整、足以伸进一个拳头的黑洞。她感觉没有必要再走近了。

弗莱的便携系统掉在起居室的地板上，正如比安卡所料。

“你该多等一会儿的。”比安卡对空荡荡的屋子说，“你应该相信我。”

她在丁的卧室里找到了自己的旅行包，把里面的东西倒在了床上。丁似乎不曾动过它们。

比安卡的眼睛里涌起了泪水。她又看了看弗莱的系统。他把它留在这里是有目的的，比安卡意识到自己一直低估了他。或许弗莱是个比自己还好的人，一直都是。

她再次看了一眼厨房地板上的尸体。

“不，你不该。”然后她说，“你根本不该相信我。”

她回到自己的小平房，从床下取出包裹。

9 菲尼斯特拉

一百米、二百米、五百米——比安卡直落长天，风撕扯着衣服。挂满了恩坎塔达侧肋的植被是一片绿褐相间的模糊。当植物逐渐稀少，颜色也慢慢变灰之时，萨拉坦弧形的身体曲线也开始远离比安

卡。她眨眨眼，甩掉了强风吹出的眼泪，努力注视套具上的监控表盘。那是她从一个现成的紧急降落伞设计中借用来的。她想，它肯定会在某个高度上自动打开吧？然而只有风速计看上去正常，其他指示计——高度、姿态、下降速率——都在用三种语言循环显示着乱七八糟的话。仪器在下方根本找不到坚实地面，那些仪表因此全乱了套。

这时比安卡已经跌出了恩坎塔达在阳光中投下的阴影。未及有意识地整理自己的思路，她已经抓住了套具的紧急把手，抽搐似的拉了一下。玻璃纤维制造的充气伞在头顶翻滚着打开，如水一般泛起涟漪。套具轻柔而牢固地拽住了她。智能线索从小小的喷口中迅速拉出，又缓缓缠紧。

过了一会儿，她恢复了平缓的呼吸。跌落已经结束，她在飞翔。

她抹去眼中的泪水。西面，菲尼斯特拉的侧肋沐浴在明亮的低角度阳光中，呈现出不可思议的细节。清晨迅速消散的雾气中，千万棵树投下了千万条细小的身影。

她抬起头，透过充气伞几不可见的弧形边缘，看到恩坎塔达正在燃烧。她久久注视。

空气变得更加温暖，也更加潮湿。比安卡惊觉自己已经跌到了菲尼斯特拉的下方。她设计充气伞的时候，是希望丁在长天星大气层中安然跌落到尽量深的地方，然后启动反向麦克斯韦气泵，加热气球中的空气，带她回到菲尼斯特拉。不过现在似乎没有任何被追击的危险，无论是偷猎者那边还是监察处那边。比安卡启动了气泵，充气伞减速了，随即开始上升。

盛行风挟着她进入内陆，越过一片热带林地，比安卡看到远处失落之城中的烟囱冒着烟。她又抬头看了一眼燃烧着的恩坎塔达，心中暗想，不知自己还能否弄清楚巴拉德兹有没有说实话。

忽然间，下面的林地变成了开阔的平地，比安卡飞到了开垦过的土地上面，人们惊异地仰望着她。她没有细想便切断了气泵的动力，打开了气球顶部的阀门。

她重重地落下来，被仍然拴着脚踝的围巾绊了一下，在地上打了个滚。充气伞套具在其原有程序的控制下自动解开了。她解开围巾站起身，抖抖被撕破弄脏的裙子。已经有孩子穿过田地朝她跑来。

蛮子、难民，弗莱这样称呼他们。比安卡好奇他们是不是全都说

巴拉德兹那种古怪的西班牙语。她努力想回想起几句阿拉伯语，但是一时间除了“祝你平安”什么都想不起来了。

那几个孩子——六个、八个……总共十个——犹豫着走近，在五到十米开外停住脚步。

祝你平安，比安卡轻声练习着这句阿拉伯语。也祝你平安。她深吸一口气。

孩子当中胆子最大的一个朝前走了几步。他约有八到十岁，双腿细长，皮肤被太阳晒得黝黑，黑色的头发打着卷。他那身浅色的衬衫短裤可能产自升降吊架或者真空气球站上的某家自动工厂，之前或许已被六七人穿过。他看上去像是她弟弟帕布罗，像是他早年间在赫苏斯离开之前的样子。

比安卡尽量不让自己显得有威胁，她看着他的黑眼睛。“你好。”她说。

“你好。”男孩回答道，“你叫什么名字？这是你的气球吗？”

比安卡站直了身子。“是的，这是我的气球。”她说，“你可以叫我纳扎里奥女士。”

“如果这是你的气球，”男孩毫不退缩地继续问，“你能带着我一起飞吗？”比安卡朝东看去，远方的天空中萨拉坦星罗棋布。她的脑海中出现了一幅图景，一幅她认为艾迪丝·丁或许也曾展望过的图景：长天星的天空比里约皮卡罗的天空更加拥挤；北方兽岛群被亮丽的飞艇和滑翔机点缀得生机勃勃；那些无名的萨拉坦不再是无人知晓的沙洲，而是为人熟知、舒适宜人的地标。

她转过身来看着正在迅速泄气的充气伞，想着重新给它充气需要多大的工作量。她取出便携系统检查了一下：手工飞艇的设计方案还在，家传的自动化系统也在。

这并非她当初踏出家门时的预期，但她仍旧是纳扎里奥家的人，仍旧是一名工程师。

她把系统放在一边，转过身来对着男孩。

“我有个更好的主意，”她说，“你想不想要一个自己的气球？”

男孩绽开了笑颜。

注释：

- [1] 吉兹亚税，早期伊斯兰国家曾向非穆斯林居民征收的一种人头税。本文中的鹰角是作者虚构的一个以穆斯林为主体的城镇，而主人公比安卡所属的家族信仰天主教。
- [2] 吗哪，《圣经》中古以色列人在经过荒野时所得的天赐食粮。
- [3] 利维坦，原指《圣经》中象征邪恶的海中怪兽。
- [4] 闪瓦鲁月，伊斯兰历的十月。下一句中的赖哲卜月穆哈兰姆月分别是伊斯兰历的七月和一月。



Edit by David G. Hartwell, Patrick Nelson Hayden

21st Century
Science Fiction

VOL. 2

爱的算法

刘宇昆

刘宇昆生于中国兰州，十一岁移民美国。他从2002年开始发表科幻作品，2012年，他的《手中纸，心中爱》成为世界上第一部同时赢得雨果奖、星云奖和世界奇幻奖的虚构类作品。他因翻译陈楸帆《丽江的鱼儿》而获得了科幻奇幻翻译奖。他还曾将一些重要的中国科幻小说及文学作品翻译成英文。

《爱的算法》发表于2004年，讲述了一位杰出的机器玩具设计师因自己的工作而陷入疯狂。这一构思中的许多片段都可以单独发展成完整的故事（有些已经被其他作家用过了），但刘宇昆选择让故事滚雪球般沿着这些点子一路前进，最终引向预期之外的结局。这是一个关于爱的故事，也是一个讨论人工智能存在论的恐怖故事，它将图灵测试彻底颠倒了过来。

护士在屋里，看着我自己穿衣准备出行。我套上一条旧牛仔裤，一件深红色高领毛衣。这些日子掉了许多肉，牛仔裤空荡荡地挂在瘦骨嶙峋的胯骨上。

“走，咱们去塞勒姆过周末。”布拉德说。他陪我走出医院，一只胳膊小心翼翼揽住我的腰。“就你和我。”

我坐在车里等，韦斯特医生与布拉德站在医院门口说话。我听不见，却知道她在跟他交代什么。“记住，每四个小时给她吃一次西汀，绝不能让她一个人待着，一会儿都不行。”

布拉德轻踩油门，车轮缓缓滑动，我怀着艾米时，他也是这样开车的。一路交通畅通无阻，高速公路上树荫婆娑，宛如明信片。西汀让我嘴角肌肉松弛。化妆镜中映出我的脸，脸上一抹幸福的笑容。

“我爱你。”他悄声低语，如他一贯的语气。像一声叹息，一拍心跳。

我沉默片刻，想象自己推开车门，一头扑到高速公路上去。自然那并未发生。一切早已前定，没有什么意料之外。

“我也爱你。”我盯住他的眼睛，如我一贯的回应方式。他向我微笑注目，然后转头望着前方的路。

于他而言，似乎生活重回旧轨。身旁坐着的，是他熟知多年的那个女人。一切如常。我们不过是一对普通夫妇结伴出游，离开波士顿，去乡下过周末。入住家庭式旅馆，去博物馆转转，讲讲百听不厌的老笑话。

如一套运行爱的算法。

我想要放声尖叫。

* * *

我设计的第一款娃娃叫劳拉，“劳拉小聪明”。

劳拉棕发蓝眸，关节灵活，浑身上下二十只电机，一只语音合成器藏在喉咙里，两只纽扣模样的摄像头缝在外套上，还有温度与触觉传感器和鼻子后面一只小小的麦克风。所有这些都不是什么顶尖技术，连软件都是二十年前已经在用的。但我仍然为她骄傲。我的劳拉零售价五十美元。

非常玩具公司已跟不上雪片般飞来的订单速度，尽管离圣诞节还有三个月。作为公司老板，布拉德跑遍了大小电视台，CNN、MSNBC、TTV，只要数得出名字。劳拉一夜之间家喻户晓。

我一路尾随，陪他录各种访谈节目。之所以如此安排，是因为市场副总监说我给人一种妈妈的感觉（尽管那时我还不是），加上我金发碧眼，讨人喜欢（这一句虽然他没有说出口，但我却听出他的弦外之音）。至于我是劳拉的设计者，这点小事总被人抛诸脑后。

我第一次上电视录节目是为一家香港电视台。布拉德想让我先在镜头前找找感觉，再带我上国内早间节目。

我们坐在一旁候场，女主持人辛迪在台上采访另一位市场总监，来自一家做“湿度尺”的公司。我连续四十八小时不曾合眼，心里紧张得要命。我一共带了六个劳拉上节目，以防其中五个一起罢工让我当众难堪。这时候布拉德凑过来低声说：“你觉得这个‘湿度尺’是干什么用的？”

那时候我进非常玩具公司还不到一年，与布拉德并不很熟。我们稍微聊过几次，都是聊工作的事。他一副认真上进的有为青年模样，

很容易想象，这种人如何在高中时代就开始筹划第一家公司，譬如搞个买卖课堂笔记的黑市之类。我猜不透为什么他要问我湿度尺的事，也许是在试探我有多紧张？

“不知道。厨房用品？”我姑且一猜。

“有可能。”他正色道，随即向我意味深长地眨眨眼睛，“可这名字听起来有点色色的。”

这话从他嘴里说出来，实在大大超出我意料之外，以至于有一瞬间我以为他是说正经的。紧接着他笑起来，我也忍不住哈哈大笑。在接下来的候场过程中，我几乎绷不住自己的脸，那份紧张更是抛到九霄云外。

布拉德与年轻的女主持辛迪谈笑风生，聊起非常玩具公司的宗旨，“非常玩具给非常孩子”，聊布拉德如何想到劳拉这个点子（实际上跟他一点儿关系都没有，所有设计全是我一个人的心血，但他讲得那么好，连我都禁不住要信以为真）。接下来就等重头戏上台了。

我把劳拉放在桌子上，脸冲着摄像机。我坐在桌子侧面。

“你好，劳拉。”

劳拉转头望向我，电机运转得如此轻巧，几乎听不见一丝声响。“你好！怎么称呼？”

“我叫爱莲娜。”我回答。

“初次见面很高兴。”劳拉说，“我冷。”

演播室里的空调有些凉，这连我都没发现。

辛迪被镇住了。“真厉害。她能说多少话？”

“劳拉的词汇表里有两千个英文单词，加上针对常用后缀与前缀的语义、语法编码。造句语法则不受上下文限制。”布拉德瞥了我一眼，我意识到自己讲得太技术了。“也就是说，她能自己创造新句子，并且保证语法正确。”

“我喜欢新衣服，亮光光，新的，明闪闪，新的，帅呆了。”劳拉说道。

“尽管并不是所有句子都有意义。”我补充一句。

“她能学习新词吗？”辛迪问。

劳拉把头扭向另一边看着辛迪。“我喜欢学——习，请教我一个新词！”

我心中默默记下一笔：语音合成器还有些小毛病，需要进一步在固件中加强。

看到娃娃主动扭头看她，回答她的问题，这一幕显然让辛迪很不安。

“她能……”她一时间找不到合适的词，“能听懂我的话？”

“不，不能。”我大笑。布拉德也笑了。片刻之后辛迪也一并笑起来。“劳拉的语言算法模块经过马尔可夫发生器的强化，加上点阵式分布的……”布拉德又瞥我一眼。“简单来说，她能从听到的句子里挑出关键词，有样学样说出完整的句子，仅此而已。包括一些固定词组，也是同样的原理。”

“哦，看上去真的好像她能听懂我在说什么一样。那她怎么学新词呢？”

“很简单。劳拉的记忆库可以容纳几百个新词，不过只有名词而已。你可以给她看一个东西，告诉她是什么。她有相当高级的模式识别能力，甚至可以分辨人脸。”

接下来的时间里，我向敏感的家长们保证，劳拉不用他们阅读使用说明，劳拉扔进水里不会爆炸，还有，劳拉绝不会说什么不该说的字眼，即便他们的宝贝小公主“一不留神”教给她一句两句。

“再见。”访谈结束时，辛迪向劳拉挥手作别。

“再见。”劳拉也向她挥手，“你真好。”

此后每一次访谈都如法炮制。每当劳拉第一次把头转向主持人回答问题的时候，总有一阵不安与尴尬。看见无生命物件表现出智能行为，效果往往如此。没准他们都觉得这娃娃是被下了咒。接下来我会解释劳拉的工作原理，以卸下人们的心头重负。我记住了那些技术含量不太高、俏皮又能暖场的回答，熟稔到即便早上忘记灌咖啡也能倒背如流的地步。我的水平不断见长，有时候几乎像无人驾驶一样跑完

全程，连主持人问的问题都不多听，只是让那几个耳熟能详的关键词自行启动我的应答。

那些访谈，还有其他营销手法，统统大获成功。我们不得不尽快把制造业外包出去，一时之间，中国沿海的每一座加工厂都在批量生产劳拉。

* * *

我们入住的小旅馆门厅中未能免俗地摆满本地观光小册子，其中大多数与女巫有关。耸人听闻的插图和文字既有道德警示意味，又充满青少年猎奇色彩。

旅馆老板大卫建议我们去古董娃娃屋转一转，那儿的招牌产品是“塞勒姆官方女巫手制玩偶”。当年的塞勒姆女巫审判共绞死了二十个女巫，布丽奇特·毕晓普就是其中之一。藏在她家地窖里的“宝宝”们身上插满大头针，为她的罪行提供了如山铁证。

也许她不过和我一样，一个成年女子，却疯狂迷恋玩偶。想到要去逛这样一家店让我感觉反胃。

我趁着布拉德向大卫咨询餐馆和打折信息时溜回房间。我想睡一觉，要不然装睡也行。等他上楼时看见我在睡觉，也许会让我一个人待着，让我有时间稍作思考。西汀让我思考困难，好像脑袋里有一道墙，轻如薄纱，将全部思绪都隔绝在安适的帷幕之外。

如果我还记得究竟是哪里出了错就好了。

* * *

我与布拉德的蜜月是去欧洲过的。坐近轨飞船，于茫茫云端之上横跨千万里。飞船票价比我一年的房租都要贵，但钱对我们已不是问题。我们的最新版产品“金葆小机灵”销量火爆，带动公司股价一起直上云霄。

从机场回来时，我们疲惫而喜悦。我依旧不敢相信这是我们两人的家，丈夫和妻子共同的家。一切依然有点儿过家家的不真实感。我们一起做晚餐，就像当年约会时一样。布拉德一如往常那样眼高手低，连菜谱第一段都没耐心读完，我则只能跟在他屁股后面忙活，挽救路易斯安那炖虾于水火之中。日常生活周而复始，因平淡而更显真实。

餐桌上，布拉德告诉我一件趣事：一份市场调研显示，在金葆小机灵的消费群体中，有百分之二十以上都不是买给孩子玩的，而是自己玩得不亦乐乎。

“其中有不少工程师和计算机专业学生。”布拉德说，“还有无数网站在研究如何破解金葆。我最喜欢的一个网站，指导人们如何一步一步教金葆自编律师笑话。想一想法律部那帮家伙起草文件禁止这种事时会是什么表情吧，真让人期待。”

我完全理解这些人为何对金葆感兴趣。当年在麻省理工苦读时，我也会想拆解像金葆这样的产品，探究她的算法原理。它，我默默纠正自己。金葆作为智能生物的幻象是如此真实，以至于连我也禁不住在潜意识中将她，它，当做一个活人看待。

“说实在话，也许我们根本不需要阻止这些破解行为。”我说，“也许反而能从中赚到钱呢？我们可以发布一些应用程序端口，再把升级工具包卖给技术宅们。”

“此话怎讲？”

“金葆是个玩具没错，但不见得只有小姑娘才喜欢玩她。”我不再纠结于她还是它的问题，“说到底，她的的确确拥有全世界最高端、最好用、最自然的对话语料库。”

“你写的语料库。”布拉德说。没错，就算我有点儿虚荣心好了。但我曾为此绞尽了脑汁，它是我的骄傲。

“这样的语言程序模块，如果仅仅用在一个不出一年就会被人遗忘的娃娃身上，这难道不可惜吗？我们至少可以发布几个模块接口，一个编程指南，甚至某些源代码。然后我们静观其变，说不定真能靠这个赚钱。”我一直无法忍受在学院里搞人工智能研究的单调乏味，但我依然有我的野心，不仅仅满足于做个会说话的娃娃而已。我希望这些能说会笑的小家伙做些更厉害的事情，譬如教小孩子读书，或者照顾行动不便的老年人。

我知道布拉德最终会倒向我这一边。在严肃的外表之下，他同样发自内心渴望冒险、挑战常规。我爱他也正因为此。

我起身收拾餐桌，他伸手过来，一把抓住我的手。“急什么。”他绕过桌子，拥我入怀。我望进他的眼睛里去，心中充满欢喜。欢喜是因为我如此懂他，不用开口，已知道他的下一句话。来，跟我生个孩

子。我仿佛已听到他说出口。此情此景，唯有这一句话才能与之相称，一切有如前定。

他的举动恰如我所料。

* * *

布拉德打听完餐馆的事上楼来，我并没有睡熟。药效没过去之前，就连装睡也很难。

布拉德想去看海盗博物馆。我说我不想看那么暴力的东西。他二话不说就同意了。这正是他从康复中的妻子那里想要听到的话。

于是我们来到碧波地博物馆参观画廊，那里陈列着从塞勒姆昔日辉煌中流传下来的东方奇珍。

其中有些瓷器很是吓人，碗与盘子的做工惨不忍睹，图案像是小孩子信手画上去的一样。一旁的展品介绍栏写道，这些瓷器是广东商人专为海外出口而制造的，他们在自己国家并不卖这样的东西。

我读到当年一位耶稣会传教士在参观那些广东作坊后所写的文字。

工匠们坐成一排，手边备有画笔和工具。第一个人只画山，第二个人只画草，第三个人只画花，第四个人只画动物，就这样依次延续。盘子在工匠们手中传递，每人只花寥寥几秒钟，便画完属于自己的那几笔。

所谓“东方奇珍”，不过是某座古代血汗工厂和流水线上批量生产出的廉价商品。我脑海中浮现出那些场景：一天又一天，在成千上万只茶杯上描绘同一片草叶，周而复始，别无二致，唯有中午吃饭时才能小憩片刻。伸出手，左手拿过前方的杯子，右手持笔蘸色，一笔、两笔、三笔，放到身后，涮笔，再来一遍。多么简单的算法。多么人性。

* * *

我与布拉德斗争了足足三个月，才终于说服他生产艾米。简简单单的“艾米”。

我们在家斗。夜复一夜，我抛出老生常谈的四十一条正方意见，他回以毫无新意的三十九条反方观点。我们在公司斗，同事们隔

着玻璃门围观我们两人激烈而无声地争吵，像看一场默剧表演。

那一夜我筋疲力尽。我把自己锁在工作室里一整晚，反复调试艾米的非自主肌肉收缩过程。搞不好这一点，她就不像个真人，无论她的学习程序有多么优秀。

摸回楼上卧室时，屋里黑着灯。布拉德早已上床去睡了，他与我一样心力交瘁。晚餐桌上，我们刚经历了一轮同样的唇枪舌剑。

他没有睡。“你打算一直这样子下去吗？”黑暗中传来他的声音。

我坐在床的另一侧脱衣服。“我停不下来。”我说，“我太想她了，对不起。”

他默不作声。我解开长衬衣上最后一颗扣子，转身回望。冷寂的月光从窗外淌入，我看见他满脸是泪，禁不住也哭起来。

终于我们都不哭了。布拉德说：“我也想她。”

“我知道。”我回答。但无法与我相比。

“没有什么能替代她，你懂吗？”他说。

“我懂。”我回答。

真正的艾米总共在这世上活了九十天，其中四十五天她都蜷缩在重症监护的玻璃保温箱中。除非医生在场，否则我无法碰触到她一分一毫。但我却听到她在哭，我总听见她在哭。最终我试图赤手空拳砸开玻璃箱。我用尽全力拍打坚韧的玻璃，直到手掌骨折，直到医护人员冲上来给了我一针镇静剂。

我再也不能生孩子了。我的子宫壁受损严重，终生无法痊愈。听到这一噩耗时，艾米已变成壁橱里小小的一罐骨灰了。

但我还是听到她在哭。

像我这样的女人有多少呢？我渴望有什么东西可以抱在怀里，可以牙牙学语，可以蹒跚学步，可以一天一天长大，直到我可以平静道别，不再听到那哭声。但我不要真正的孩子。一个有血有肉的孩子在身边，会让我觉得自己是在背叛艾米。

一点人造皮肤、一点硅胶、一套电机、成千上万行精妙的程序，

我能做到。就让科技来抚平所有伤痛吧。

布拉德无法接受这想法。他憎恶。他不懂。

我在黑暗中摸索纸巾，递给布拉德和我自己。

“这会毁了我们两个，毁了公司。”他说。

“我知道。”我一边回答，一边躺倒。我只想睡觉。

“那就一起做吧。”他说。

我睡意全无。

“我受不了。”他说，“看着你这样子下去。你的痛苦简直要把我撕碎了。这实在太难熬。”

我又哭起来。他懂，懂我的痛。或许爱不仅仅是分享甜蜜，也包括这样感同身受的痛。

入睡之前，布拉德对我说：“也许我们该考虑为公司改个名字。”

“为什么？”

“我刚刚想到，‘非常玩具’这名字，在有些坏家伙听来也有那么点色色的。”

我不禁笑了。有时候黄笑话反而是最好的治愈良药。

“我爱你。”

“我也爱你。”

* * *

布拉德把药片递给我。我乖乖接过来塞进嘴里。他又递过一杯水，看着我喝下去。

“我要打几个电话。”他说，“你小睡一觉好不好？”我点点头。

他一出门，我立即把药片吐到手心里，冲进浴室漱口。我将门反锁，坐在马桶上，试着背诵圆周率，一直背到小数点后五十四位。这是个好兆头，西汀的药效过去了。

我向镜子里望去，盯住我自己的眼睛，仿佛一直看到视网膜后面的感光器，严丝合缝，构成密密匝匝的网格。我将头转向两侧，观察肌肉收缩又放松。这效果可不容易模仿。

但我脸上却空空荡荡，表面之下没有一点真实。那痛苦去了哪里，那证明爱真实存在的痛，那因理解而感同身受的痛？

“你还好吗，亲爱的？”布拉德的声音从浴室门外传来。

我打开水龙头，往脸上泼了些水。“没事。”我回答，“我想冲个澡，你能去刚才我们路过的那家小店给我买点儿吃的吗？”

给他点事情做他就安心了。我听见他关门出去。我关掉水，再度向镜子里望去，看水珠从我脸上滚落，沿着纵横交错的皱纹往下淌。

人类的身体是一个奇迹，值得我们去再造。与之相反，人类的思维却是一个笑话。相信我，我懂。

* * *

不，布拉德和我一遍又一遍对着镜头耐心解释，我们做的并不是什么“人造孩子”。那不是我们的意图，也不是我们的成果。我们不过是想抚慰母亲们永失爱子的痛苦。如果你需要艾米，你就会懂。

我会走上街头，看着女人们小心翼翼抱着怀中孩子。我会不时认出一声啼哭，一只摇晃的小手，我便知道那是艾米，没有一丝疑虑。我会望向那些女人们的脸，感觉到心中慰藉。

我觉得自己又在前进，从悲痛之中回到正轨。我开始准备下一个项目，一个真正能满足我的野心又能让世界惊叹的大家伙。我要继续我的生活。

泰拉花了我四年功夫。我一边秘密进行研发工作，一边同步推出其他好卖的娃娃。泰拉的外形像一个五岁小女孩。昂贵的医用人造皮肤与硅胶，赋予她天使般清丽的容貌。她的双眸乌黑灵动，你可以看着它们，直到永远。

我一直没能完成泰拉的运动引擎。如今回想起来，这或许反倒是一种幸运。麻省理工媒体实验室那些金葆迷们送来一些面部表情引擎，我将其用在研发阶段的临时代用品身上。更多更精密的微型电机让泰拉远远超越了金葆。她能扭头，眨眼，皱鼻子，乃至做出成千上万种以假乱真的面部表情。除此之外，她脖子以下的部分都不能动。

但她的头脑，哦，她的头脑。

我用了最快的量子处理器、最好的固态存储阵列来运行多层级多反馈神经网络。我加入亲自调校过的斯坦福语义数据库。整个程序完美无瑕，堪称一件艺术品。仅仅数据模型就花了我六个月的时间。

我教她何时微笑，何时皱眉，教她如何说话，如何聆听。夜复一夜，我反复分析神经网络节点的动态激活图，寻找问题，解决问题，以阻止它们发生。

布拉德从未见过研发阶段的泰拉。他先是为了控制艾米所造成的损失而疲于奔命，继而又投身于新产品的推广中。我想给他一个惊喜。

我将泰拉放在轮椅中，告诉布拉德她是我朋友的女儿。在我离开办事的几小时中，能否请他陪她玩一会儿？我离开办公室，留他们两个在一起。

两小时后我回来，布拉德正在为泰拉读《布拉格的魔像》
[1]。“来吧，’大拉比勒夫说，‘睁开你的眼睛，像个真人一样说话吧！””

这可真是布拉德的做派，我心想道。他挖苦起人来颇有一套。

“行啦。”我插话道，“挺逗的，我抓住笑点了。说来你花了多长时间？”

布拉德对泰拉笑笑。“待会儿我们接着读。”然后他转头看我，“花多长时间干什么？”

“看出真相。”

“什么真相？”

“别闹啦。”我说，“讲真的，究竟是哪一点把她暴露啦？”

“暴露什么？”布拉德和泰拉异口同声问道。

* * *

泰拉的言行举止从未让我吃惊。我能在她开口之前预测她要说的每一个词。归根结底，是我编写了她的全部代码，对于她神经网络的

每一次反馈与变化我知道得一清二楚。

但没有第二个人怀疑过。我应该为此自豪，我的造物通过了真人图灵测试，但我却感到恐惧。算法只是对智能的拙劣模仿，却没有人知晓，甚至没有人在乎。

一星期后，我终于对布拉德戳破真相。他起先是震惊，随即是兴高采烈，而这同样在我预料之内。

“妙极啦。”他说，“现在我们不仅仅是玩具公司啦。想想我们能做多少事？你要红啦，大红大紫！”

他一直念叨我们的大好前景，半晌才察觉到我的沉默。

“怎么啦？”

我对他讲了“中文屋”假设。

这是哲学家约翰·塞尔为人工智能研究者设下的一道谜题。设想有一间屋子，他说，很大一间屋子，坐满勤勤恳恳、忠于职守的小职员，却只会说英语。一些写有奇怪符号的卡片被源源不断送进屋里，职员们则在空白卡片上写下另外一些奇怪的符号，然后将卡片送出去。为了做出回应，职员们人手一本大书，里面用英文写满类似于这样的指示：“当你看到一张卡片上有一道横线，紧跟着一张卡片上有两道竖线，则在空白卡片上画一个三角形，并交给你右边的同事。”除此之外，没有任何一句话对符号的意思作出解释。

实际上，这些送到屋子里的卡片上是一些用中文写成的问题，而小职员们则遵循指示，给出了相应的中文回答。然而，所有这些规则手册、小职员、整个屋子、全部活动步骤，其中又哪有什么是当真懂哪怕一个中文汉字的吗？把“职员”换成“处理器”，把“手册”换为“程序”，你会由此发现，图灵测试根本无法证明什么，人工智能不过是一种幻象。

然而，你还可以换一种方式来理解这个中文屋假设：把“职员”换成“神经元”，把“手册”换成串联起所有电势能的物理法则，在此意义上，我们又有谁敢说自已当真“懂”些什么？思维同样是幻象。

“我不懂。”布拉德说，“你在说什么？”

片刻之后，我才意识到他所说的话同样早已在我预料之中。

“布拉德。”我紧紧盯住他的眼睛，希望他能明白，“我害怕。也许我们就像泰拉一样呢？”

“我们？你说人类吗？你这是在唱哪一出？”

“也许，”我竭尽所能寻找合适的字眼，“也许我们也不过是每天生活在算法中？也许我们的脑细胞不过是把一个信号变成另一个信号？也许我们根本不是在思考？也许我现在对你说的话不过是早已写好的，不过是纯粹物理过程的结果？”

“爱莲娜，”布拉德回答，“别把哲学搅和到现实生活里。”

我该睡一觉。我在心中绝望地默念。

“我觉得你该睡一觉。”布拉德说。

* * *

我把钱递给推咖啡车的姑娘，她给我一杯咖啡。我盯着她看。清晨里她面色疲惫，精神不振，让我同样感觉到累。

我需要放个假。

“我需要放个假。”她一边说，一边故作姿态地叹一口气。

我从收银台旁走过。早啊，爱莲娜。

拜托，说点别的好不好。我咬紧牙关。拜托。

“早啊，爱莲娜。”她说。

我在奥格登的小隔间外立住。他是结构工程师。天气，昨晚的比赛，布拉德。

他看见我，站起身来。“天气不错哈？”他抹了一把额头上的汗，笑着对我说。他是慢跑来上班的。“昨晚看比赛了吗？过去十年最精彩的一粒进球。不可思议。嘿，布拉德来了吗？”他满脸期盼，等待我的台词，生活琐事，家长里短，剧本早已写好，无需费心。

算法早已算出行动轨迹，我们的思维循规蹈矩，如行星运转，机械而有迹可循。钟表匠自己也不过是钟表而已。

我跑进办公室，关上门，不管不顾奥格登脸上的表情。我走到电

脑前开始删除文件。

“嗨，”泰拉开口道，“我们今天干点什么？”

我一把按掉她的开关，一根指甲在电门上碰断了。我扯出她背后的电源线。我抄起螺丝刀和老虎钳，拆了一阵后又换成榔头。我是在杀人吗？

布拉德破门而入。“你这是在干什么？”

我抬头看他，手中的榔头高举在空中。我想向他诉说我的痛苦我的恐惧，我面前那黑不见底的深渊。

我在他眼中看不到想看的東西。他不懂。

我猛砸下去。

* * *

送我进医院之前，布拉德曾试图跟我讲道理。

“这完全是钻牛角尖。”他说，“人们总是把思维和每一个时代的技术联系在一起。相信女巫和精灵的时候，他们认为人脑子里有个小人。发明机械纺织机和自动钢琴之后，他们又相信大脑是台电动机。后来有了电报和电话，他们觉得大脑是一张电网。如今你又觉得大脑是台计算机。醒醒吧。这种想法才是幻象。”

问题在于，我知道他会这么说。

“因为我们结婚太久！”他吼道，“所以你也觉得把我猜透了！”

这同样在我预料之中。

“你这是在绕圈子。”他声音消沉下去，“你在跟自己鬼打墙。”我算法中的死循环。FOR与WHILE的循环。

“回来好吗，我爱你。”

除此之外他还能说什么？

* * *

我终于独自一人，在旅馆浴室里，低头看我自己的手，看皮肤下

蜿蜒流淌的血管。我把双手合拢，感受自己的脉搏。我跪在地上。祈祷吗？肉与骨，完美的程序。

膝盖在冰冷的地砖上硌得生疼。

这疼痛是真的，我想。没有运行疼痛的算法。我望向双腕，刺目的伤痕映入眼帘。多么熟悉，仿佛一切曾发生过。横跨手腕的伤痕像粉色蠕虫一样丑恶，像在指出我的失败。我算法中的bug。

那一夜的场景再度浮现：鲜血流淌，警笛凄厉，韦斯特医生与护士们一边按住我，一边给我包扎手腕。布拉德低头俯视的脸，五官扭曲，写满无法言喻的悲恸。

我本该做得更好些。动脉藏得很深，藏在腕骨下面。如果你真的一心求死，那么刀口应该竖过来才对。那才是正确的算法。做任何事都有诀窍，这一次我不会再错。

时间流淌得很慢，终于我感觉到一丝睡意。

心里欢喜。疼痛是真实的。

* * *

我推开房间的门，打开灯。

灯光启动了劳拉，她正坐在我的化妆台上。这一台原本是样机，因为闲置太久而落了灰，裙子看上去破破烂烂。她随着我的动作而把头转过来。

我转身回望。布拉德立在那儿一动不动，只看到眼泪从他脸上淌下来。从塞勒姆开车回来的路上，他一直默不作声地流泪。

旅馆老板的声音在我脑海中循环往复。“哦，我早该发现事情不对。以前也发生过这种事。早餐时她的样子就不对劲，你们回来的时候，她整个人一副魂游天外的模样。后来我听见房间里的水管一直流，就赶紧冲到楼上。”

我的轨迹正是这么容易预测。

我看着布拉德，心里知道他痛苦不堪。我的的确确知道，却什么也感觉不到。有一道鸿沟把我们隔开，深不见底，无始无终。我感觉不到他的痛，他也感觉不到我的痛。

但我的算法却依然在运行，搜索着此情此景唯一正确的那句话。

“我爱你。”

他不回答，肩膀微微颤了一下。

我转过身。我的声音在空荡荡的房间里回响，从一面墙到另一面墙。劳拉的语音传感器已经很旧了，却依然接收到了这句话。信号从一串IF语句中滑过，DO循环流转往复。她在数据库中检索，电机运转，语音合成器发出声音。

“我也爱你。”劳拉回答。

夏笳 译

注释：

- [1] 《布拉格的魔像》，犹太民间传说。在16世纪的布拉格，犹太教拉比勒夫为抵挡反犹太主义者的入侵，用泥土创造了魔像，并赋予其生命。

阿尔必信息

奥利弗·莫顿

奥利弗·莫顿是英国科学作家、编辑，在《纽约客》《经济学人》《探索》《国家地理》《连线》《美国学者》和《自然》等发表过诸多文章。2005年到2009年间，他担任《自然》新闻和特稿主编。他的作品曾入选美国最佳科学写作选集和美国最佳科学及自然写作选集。他还出版了非虚构图书《绘制火星地图：科学与想象》与《世界的诞生与太阳能：植物如何赋予星球活力》。第10716号小行星就以他的名字命名。

莫顿在《自然》杂志上发表了一系列少于一千词的精彩微型科幻小说。《阿尔必^[1]信息》探讨了外星人造物到底能为人类揭示什么——一个如此合理的精彩点子，早该浮出水面了。

致：爱娃·P

发自：斯特凡·K

回复：样本处理部

2047年3月4日

我很担忧奥德赛号的样本回收设备，我觉得有必要把这忧虑写下来。仅仅依赖阿姆斯特朗那间备用的火星标本返回实验室是极其不可靠的。它不够灵活，空间不够大，实在有负我们的期望。

我明白我的顾虑只是少数意见，已达成的共识是我们将处理非生物性的人工制品。我不想听起来那么固执己见，让人误解是去年十一月去斯德哥尔摩时，阿斯特拉-罗氏制药公司的人在我的酒水里下了点自我蛋白质。但我的少数派意见却和整个事件非常吻合。当时，苏茜和肖恩或多或少已经说服世人，阿尔必信息那三位一组的数列，遵循了某种数理哲学的原则——很可能是传说中外星人三性别繁殖体系的类比。当时SETI的每一个人都去上了基因分析的快速教程，我不得不使出浑身解数，调用那个平方千米望远镜阵列，将之用作平面雷达，扫描特洛伊小行星带。要不是这样，我们就不会发现那座金字塔，更别提发射奥德赛号去那儿了。

我并不是说我比任何人都更理解阿尔必人的想法，我的DNA中与生俱来的信息并未比任何人多。我一贯的主张是，我们尽量不要去主观解读这信息。我始终确信，去描述他们的哲学、生活方式，甚至起源，是毫无意义的。越来越聪明的人工智能正做着越来越无意义的分析。看到那些分析报告，我越来越认为，物种门群之间的差异其实是随机的。外星人的信息只是在指点我们，在木星后面有一个反射雷达波的四面体，也许我们会感兴趣，此外别无他意。

每个人都认为，要不是白垩纪和第三纪之间的生物大灭绝造成了部分信息丢失，“残余变异序列”中原本蕴含着某个关于生命、宇宙以及一切的启示。因为他们觉得曾经存在这样的一个启示，他们就指望这启示会刻在金字塔的钹墙上。但是，倘若外星人造访过地球，把他们的信息留在这个星球每一个物种的基因之中，倘若他们想告诉我们他们自身的信息，那么他们留的信息得更多一点，他们得多做几份冗余备份，使之能顺利经受物种间的进化和变异。可是，并没有足够的无用DNA可供书写信息。重点是，他们并没有选择留下大量信息——他们只留了个指示牌。

我能让负责望远镜阵列的人找到金字塔，是因为他们明白我对SETI项目知之甚深。但最近人们却渐渐忘了我自始至终都是一个怀疑论者。关于他们自己，关于这个宇宙，一群外星人到底能告诉我们什么有意义的信息呢？更何况，如果这个信息是阿尔必人在一亿年前发送或留下的呢？对于阿尔必人来说，他们能肯定的是：不管地球上演化出了什么样的智慧生物，只要他掌握了测序科技，就必然会对一种知识感兴趣。而这种知识的信息量非常大，不可能塞进基因的空闲分子里。

项目组的每一个人都对我们能做的事很有信心，尤其是记录和分析这些信息。我得承认，启动这个计划时，我未曾料到久已失落的载人航天飞船能如此轻易地被重新发明。我仍然惊讶不已，居然谁都没有意识到，把一个技术问题先撇在一旁，然后在其他问题上专注许多年之后，带着新科技回过头来就能轻易攻克原来的问题。但样本回收设备的问题无关技术难易，而关乎尺寸大小。

生物灭绝并不是阿尔必信息中的噪音，而是阿尔必信息的原因。阿尔必人明白一件事，生物多样性会不可避免地随时间削减。他们能为读到这条信息的人做的，就是保存一点生物多样性。当奥德赛号抵达特洛伊金字塔时，我并不指望它会发现更多关于外星人的信息。我希望能发现一批保存完好的中白垩纪生物标本，不只是基因，而是整个生物体样本。苏达拉特和她的男孩们回地球时，会带回一大捧早期被子植物和恐龙蛋。我们得做好准备。

注释：

[1]阿尔必阶是早白垩世最后一个时期，时间为 112.0 ± 1.0 百万年前至 99.6 ± 0.9 百万年前。

幻城追赃记

卡尔·施罗德

卡尔·施罗德出生在加拿大马尼托巴省布兰登市，现居于多伦多。在创作小说之外，他还提供未来技术方面的咨询服务，其客户包括加拿大政府和军方。他在上世纪90年代开始发表作品，自2000年的《文托斯》以来，他已经发表了七部长篇科幻小说和一本早期短篇作品集。他最近的一部长篇小说是“幡云世界”系列的第五部，发表于2012年的《坎德斯之灰》。该系列中的所谓幡云世界，是一个遥远未来的人工世界，作者对它的设定有着坚实的科幻内核。

本篇作品的发表历程可谓复杂，而这对于当今的科幻作品来说倒也不算例外。它最早作为约翰·斯卡尔齐编辑的原创有声选集项目《异都》的一部分，于2009年以音频形式发布，后来发行了限量印刷版，2010年又以普通精装版的形式出版。施罗德使用了与威廉·吉布森的《模式识别》类似的情节设置，探讨了虚拟世界和一次性身份的道德影响。

货车的后面装着十六匹裹着塑料的冷冻驯鹿，鹿腿和鹿角密密麻麻地支撑着。吉纳迪·马里亚诺夫举起手电筒朝货箱里面看了看，又看了一眼自己的盖革计数器，然后说：“就是它们，错不了。”

“你确信？”瑞典警察问道。他躲在雨衣里面，被午夜时分的蒙蒙细雨淋得浑身湿滑。他身后的山路在夜幕中泛着银光，好几处路面倒映着十几辆应急车发出的红光和蓝光。

吉纳迪爬下来。“警官，如果你认为这条路上还会有其他卡车装着放射性驯鹿，我想你应该告诉我。”

警察没有笑，他呼出的气息在空气中凝成一团白雾。“我是在担心管辖权的问题。”他说，“万一他们只是在走私肉类……咱们办的案子可是追查恐怖主义。”

“不过……”吉纳迪小心地说，警察本来都已经转身离开了，但是又站住了脚。吉纳迪又看了一眼被冷冻得歪扭七八的尸体，窘迫地耸耸肩。“我从没想过能见到它们。”

“见到谁？”

已经感觉挺尴尬的吉纳迪朝卡车点点头。“这些有名的驯鹿。”他说，“我从没想过能见到它们。”

警察一边走开一边用瑞典语嘟哝了一句“怪人”。吉纳迪又看了一眼卡车，然后拱肩缩背地朝自己的车走去。仪表盘上有一个小灯在闪烁，提醒他已经过了预订的时间。由于下雨，加上警察关闭了奥尔延的整个路段，E18号公路的交通比预想中繁忙。他心里默算着，这次极其短暂的冒险得到的酬劳，减去需要多付的租车费还能剩下多少钱，这时有人喊了一声：“马里亚诺夫？”

“又怎么了？”他用手遮着眼睛。两个人正从那堆紧急车辆中间踏上狭窄的路肩。他们身后是一辆没有闪灯的箱式货车——庞大的黑色车身透出凶险的意味，让他想起了乌克兰某些巡警的车。那两个人五大三粗的样子挺像便衣警察。

“你是吉纳迪·马里亚诺夫吗？”第一个人用英语问道。成串的雨珠敲打在他光秃秃的脑壳上。吉纳迪点点头。

“你在和国际原子能组织的人共事？”那人接着问，“你是个武器调查员？”

“那份工作已经做完了。”吉纳迪不动声色地说。

“我是莱恩·希钦思，”光头的男人伸出结实的手掌跟吉纳迪握手，“国际刑警。”

“是因为驯鹿的事吗？”

“什么驯鹿？”希钦思问。吉纳迪抽回了手。

“那些。”他说着朝检查点、闪烁的灯光和警车后面嫌犯们低垂的脑袋挥了挥手。“你们不是为这个来的？”

希钦思摇摇头。“是这样的：有人跟我说你会出现在这里，于是我们就来了。我们需要和你谈谈。”

吉纳迪没有动弹。“谈什么？”

“我们需要你的帮助，见鬼。跟我们来一下！”

又有一个人打开了货车的后门。看着它，吉纳迪还是会联想起绑架，不过能接到工作的期望让他迈开了腿。他真的很需要钱，哪怕只是在瑞典的公路旁边挣一个小时的咨询费。

希钦思示意吉纳迪爬进货车。“驯鹿？”他忽然咧开嘴笑着说。

“你从没听说过贝克勒尔驯鹿？”吉纳迪说，“没有吗？好吧——在我们辐射猎人的圈子里很有名。”

一群穿着危险品处理制服的人笨手笨脚地走向卡车，探照灯的光柱把那辆车团团围住。显然这是在一本正经地虚张声势。吉纳迪瞧着这壮观的一幕笑了起来。

“切尔诺贝利事故之后，瑞典的一整群驯鹿沾染了铯-137。”他说，“剂量是允许值的五十倍。在人们意识到问题之前，成吨的驯鹿肉已经进了加工厂。最终所有这些驯鹿都被送到了斯德哥尔摩城外一家肉类冷藏库，然后就一直待在那里。等着衰变，你明白吧？”

“不过呢，昨天有人闯入了那家冷藏库，偷走了一些驯鹿尸体。我认为他们是打算设法把那些肉弄到肉铺里，造成一桩大丑闻。某种类似脏弹的后果。”

跟希钦思在一起的人骂了一句：“真变态！”

吉纳迪笑了。“还很蠢。”他说，“只要瞧上一眼那些剩下的鹿肉，任何脑子正常的人都不会买。但是我们还是抓住他们了，尽管挪威的国界，你们也知道，就在那边几千米处……”

“是你追查到他们的吗？”希钦思语气里带着钦佩。吉纳迪耸耸肩。这些年他积累了一点探险家的名声，如果承认自己被安排到这个案子，并不是因为在普里皮亚特或者阿塞拜疆那些传奇般的丰功伟绩，那会比较尴尬。不是那么回事，瑞典人与吉纳迪接触是因为，几年之前，他曾有一阵子在中国猎杀放射性骆驼。

他漫不经心地说：“这是一次付费咨询，对吧？”

希钦思又朝货车点点头。吉纳迪叹口气，爬了进去。至少里面是干燥的。货车的后部两侧各有一条长凳，一道隔断将车厢和驾驶室分隔开来，中间有一张狭窄的桌子。这么说，这是一辆盯梢用的车。一男一女坐在同一条长凳上，于是吉纳迪侧身走到了他俩对面。他忽然因为焦虑而感到胃部发紧，强迫自己说了声“你好”。遇到任何没见过的人，尤其是专业人士，总是让他尴尬和畏缩。

希钦思和他的同伴闪进车内，用力关上了车门。吉纳迪感觉有人进入了驾驶室，听到了关门声。

“我的车还在外面。”吉纳迪说。

希钦思瞧着另一个人。“杰克，你能把马里亚诺夫先生的账清一下吗？——我们会安排人去还车。”他对吉纳迪说。这时车子开起来了，他转向另外两名乘员。“这位是吉纳迪·马里亚诺夫。”他们对他们说，“我们的核专家。”

“你们能不能跟我说一下，到底是什么事情？”吉纳迪问道。

“有一些钚失窃了。”希钦思平淡地说，“二十千克。比你的驯鹿严重，哈？”

“驯鹿？”那个女人问。吉纳迪对她笑笑。她看上去与这里有点格格不入。她大概三十五六岁，灰色的眼睛上戴着粗框眼镜，褐色的头发紧紧地梳向脑后，白色高领衬衫点缀着蕾丝边。一副俗套的女学究形象。

她脖子上挂着一枚看起来挺沉的黄铜怀表。“吉纳迪，这位是米兰达·韦恩。”希钦思说。韦恩点点头。“这一位，”希钦思接着说，“你叫他碎片仔好了。”

那人歪在车厢的一个角落里。他从侧面看着吉纳迪，但注意力却好像在其他什么东西上。他比韦恩年轻得多，大概才二十出头。他戴的眼镜和她的差不多，但是镜片在微微发光。吉纳迪忽然明白那是一副增强现实设备——镜片是微型透明计算机屏幕。在他透过镜片看到的事物之上，还叠加了另外一层景象。

韦恩的镜片是清晰的，这说明她现在可能把它关上了。“米兰达是我们的文化人类学家。”希钦思说，“接下来你与她共事的时间要比我们其他人都长。其实是几个星期之前，她因为自己的问题找到了我们——”

“然后一点也没得到帮助。”韦恩说，“直到出了这另外一件事。”

“说不定与钚有点关联。”希钦思说着，对碎片仔重重地点点头。“告诉吉纳迪你是哪儿来的。”他对那年轻人说。

碎片仔点点头，忽然间笑起来。“我劳碌奔忙，”他说，“自遥远的希莱尼亚。”

吉纳迪斜眼看着他。他的口音带点美国味。“西里西亚？”吉纳迪问，“你是捷克人？”

米兰达·韦恩摇摇头。他注意到她带着小小的圆形耳坠。“希莱尼亚，不是西里西亚。”她说，“希莱尼亚也是女人的名字，但在这个案子里，是一个地方，一个国家。”

吉纳迪皱起了眉头。“是吗？这个国家在哪儿？”

“这个，”莱恩·希钦思说，“是我们希望你搞清楚的问题之一。”

货车朝东边的斯德哥尔摩驶去。吉纳迪想到了各种明摆着的问题，比如“如果你们想要知道希莱尼亚在哪里，为什么不问问这位碎片仔？”——可是莱恩·希钦思似乎没有兴趣回答，只是说“米兰达会给你解释”。他倒是开始聊那些钚，显然盗窃案已经是多年以前的事情了。“它一直在被易手。”希钦思带着哭笑不得的表情说，“所以总是被运来运去的。不过自从美国人挨了打之后，大家的港口和边境上的探测设备都越来越精良了。一开始那些钚是四大块，但是后来买家和卖家开始弄碎了分头运。我们还能够追踪它，仅仅是因为他们一直把它作为整块来卖。但是它现在被切得越来越碎，总是略微超出当前探测技术能力。这位碎片仔在运送其中一小块的时候被我们抓到了，但他只是个跑腿的。他同意与我们合作了。”

“现在已经足有一百多块了，又有了一位想要把它们都聚到一处的买家。这些碎块都在移动中，但是现在我们能在一吨铅里面探测到隐藏的一克钚。送货的已经很难做了。”

吉纳迪点点头，思考着这个问题。显然他们只需要成功追踪到一块，就能够找到买家。他又看向碎片仔。现在这个人的奇怪译号的意义已经很明显了。“那么，买家就来自这个神秘秘的希莱尼亚？”他说。

希钦思耸耸肩。“有可能。”

“那我就得再问一遍了，这位碎片仔为什么不告诉我们它在哪儿，既然他那么乐于合作？还有，为什么那些本不该存在的美国人没有把他拖走，找个地方审讯一番？”

希钦思干巴巴地笑了。“没那么容易。”他说，“碎片仔，你能朝前探一下身吗？”年轻人照做了。“转一下头？”希钦思又说。这下吉纳迪看到了碎片仔耳朵里的耳塞。

“坐在你对面的这具身体，属于一名低功能自闭症患者，名叫丹纳尔·加弗里洛夫。”希钦思说，“他不讲英语。不过他极其善于把听到的话原样学出来，而且有人训练了他解读一种视觉和听觉提示语言，所以他也能重复手势和动作，哪怕是复杂的。”

“而碎片仔，”碎片仔说，“并不在这辆车里。”

吉纳迪后脖颈的寒毛都竖了起来。他发现自己忽然不愿意看丹纳尔·加弗里洛夫那对微微发亮的镜片。“眼镜上有摄像机，”他结结巴巴地说，“当然，没错，而且还有麦克风……你们不能跟踪信号吗？”他问希钦思。对方摇摇头。

“信号在普通网络上跳转了两三步，然后进入了一片错综复杂的匿名僵尸网络。”吉纳迪若有所思地点点头。他以前见过这样的东西，知道跟踪进出碎片仔头脑的数据包流会有多么困难。别管是谁正在操纵丹纳尔·加弗里洛夫，至少现在他是无懈可击的。

车继续行驶，雨云已经散去，从后窗看出去，午夜的暗淡苍穹仍然不时被琥珀色和粉红色的闪电照亮。

“你现在有没有什么义务在身？”希钦思问。

吉纳迪看了他一眼。“这么说，这份工作的时间还可能挺长？”

“我希望不长。我们需要找到那些坏，但是我们不知道碎片仔愿意帮助我们多长时间。他随时有可能消失……所以如果你愿意今晚开始？”

吉纳迪耸耸肩。“我没养猫，也不需要照顾……别人。我习惯出外勤，不过——”他抛出了一个能想得到的玩笑来缓解气氛。“我还从来没被人类学家盯着干活呢。”

韦恩用手指头敲击着狭窄的桌面。“我并不想失礼。”她说，“但是你得明白：我并不是为你们的坏来的。我承认它很重要。”她又迅速补充道，还举起了一只手，“我只是认为你应该知道，我在寻找别的。”

他耸耸肩。“好吧。找什么？”

“我儿子。”

吉纳迪盯着他，不知道该说什么好，最终只是耸耸肩膀笑了笑。

韦恩正要开始说话，这时汽车停到了斯德哥尔摩市一家较为豪华的宾馆外面。

那一夜剩下的时间里，他们跑了很多路，做了很多安排，吉纳迪被送到城市的另一端，从他朴素的出租屋里收拾了包裹。他们让他和韦恩、希钦思住在同一层，不过碎片仔住在哪里，他到底睡不睡觉，吉纳迪就知道了。

吉纳迪心思乱得睡不着觉，便在网上浏览了很长时间，想找到关于他的驯鹿和晚间道路上的事故的报道。截至目前，什么消息都没有，最终他真累了，便睡着了。

早上八点，希钦思敲响了吉纳迪的房门。当时他、韦恩和碎片仔正在走廊对面的套间里享受一顿丰盛的早餐。吉纳迪进门的时候碎片仔抬起头来。

“早上好。”他说，“我相信你睡得很好。”

吉纳迪嘟哝着几句废话作回应的时候，心里想到了美国人爱用的“毛骨悚然”一词。碎片仔笑了——当然真正在笑的是丹纳尔·加弗里洛夫。吉纳迪好奇他到底有没有注意到发生在周遭的社交互动，或者他是否意识到，遵循控制者的指令，是混迹于这个复杂得令人迷惑的人类社会最简单的方法。

昨晚睡觉之前，吉纳迪查询了碎片仔与加弗里洛夫之间的这种关系。加弗里洛夫并不是一部仅具人形的机器，原样复现操控者的言行是他的一项技能，而他作为一个“傀儡”，清楚地知道自己在做什么。他不只是一个木偶，但也远远算不上一名演员。别管他是什么，他显然很喜欢火腿蛋松饼。

“我们今天干什么？”吉纳迪问希钦思。

“你用餐梳洗之后，我们便立刻开始。”

吉纳迪对着韦恩皱眉头。“开始？我们从哪里开始？”

韦恩和希钦思交换了一个眼神。碎片仔笑了。是另外某个时区的某个人让他那么做的吗？

吉纳迪的兴致不算太高，因为他一直希望能回想起昨晚一些有助于搞清楚状况的细节。咖啡开始提神了，但他还是什么都想不起来。另外，他很想查一下新闻，看看媒体有没有报道他的驯鹿。

米兰达忽然说：“希钦思对你说了他的问题，大概我该跟你说说我的问题了。”她把手伸到脚边的一个包里，然后往桌上放了一本电子书。那是一本四开本的书，三百页柔软的电子纸，每一页都能够记下你的见解。她翻页的过程中，吉纳迪能看到页面上已经被她填满了手写笔记、照片和网页，而且全都填到了页面外边。在任何可读的比例下，虚拟页面的尺寸都远大于你正注视的物理窗口——这是在她翻到某一页，用手指头把上面的新闻报道拨弄得翻飞起来时，吉纳迪看出来的。她又一次按下手指头，止住了文字和图片的卷动。“这里。”她把书递给了吉纳迪。

在页面中间是一封常见格式的电子邮件。

妈妈，我知道你警告过我，不要离开喀斯喀蒂亚的保护，但是欧洲太棒了！我到的每一处，人们都尊重我们的市民身份。你知道我喜欢乡下。我遇到很多人，他们对我的成长方式很着迷。

吉纳迪抬起头来。“你是从城市网络来的？”

她点点头。别管米兰达·韦恩原来是什么国籍，她现在已经接受了一个全球城市网络的公民身份。这个网络中的城市全部加起来，要比它们所处的国家还要强大。她的儿子或许出生在如今被简称为喀斯喀蒂亚的温哥华-波特兰-西雅图城市走廊，或者上海。这并不重要，他拥有在每一个大都市以及很多其他大城市活动及生活的自由，他就是这样长大的。但是邮件暗示他的母亲忘记了在这些城市本应属于的任何一个国家给他做出生登记。

吉纳迪继续读下去。

总之，我昨天遇到了一个人，背包客，说他叫躲避客。他说除了ARG之外，他没有其他公民身份。我说好吧，随便啦，于是他就发给我一个路径链接。我照着它游历了罗马，直到现在都还挺过瘾。这是一些照片。

后面是一些相当普通的图片，内容是罗马的老街道。

吉纳迪困惑地抬起头来。替代现实游戏——ARG——就和泥巴一样寻常，全世界成千上万的孩子为这颗真材实料的星球加上虚拟覆层和地理位置信息，构成了关于旅行和地点具体特征的复杂游戏。互联网身份也并非新鲜事物。越来越多的人认为自己具有真实世界某个国家以及某个在线虚拟世界的双重身份。由于虚拟国家的经济规模可能比很多真实世界的国家还要大，这样的公民身份并非只是装模作样。

在经济方面，它可能比你的正式国籍还要重要。

基于ARG的国籍不是什么太难想象的事，于是吉纳迪说：“我看不出来这里面有什么大不了的东西。”

“看下一封。”韦恩说。她坐回去，咬着手指甲，看着他在贴到页面上的那一串电子邮件中继续翻阅。

妈，这些重绘图很棒对不对？跟真实的世界比起来，超萨奇真是太有活力了！就连香港的覆层跟它都没法比。共享性真的很高。今天我离开它的时候，兜里揣着一万多超萨奇点。当然，它只能通过保加利亚之外的一个匿名入口兑换——但它确实是可兑换的。我觉得大概相当于五百美元吧，假如我真的傻到要去换成现金的话。留在ARG里的话，这笔钱价值要高得多。

韦恩靠过来翻动。“这一封。”她说，“两周后来的。”

吉纳迪读道：

事体2.0是一个能把一切东西实时重绘成超萨奇语汇的覆层。一旦你了解到世界上到底在发生什么，就会明白它有多神奇了！圣域正在给欧洲造成那么大的压力。圣域以各种各样的方式显现出来——想象一下，一场自组织的灾难会是什么样子！而且，超萨奇原来只是通往反对圣域的重绘图的一个门户。还有其他的：川普敦、阿勒格尔和希莱尼亚。

“希莱尼亚。”吉纳迪说。

碎片仔直起身来看看那本书。他点点头说：“超萨奇是通往希莱尼亚的一个门户。”

“那么你？”吉纳迪问他，“你去过那里？”

碎片仔笑了。“我住在那儿。”

吉纳迪被搞糊涂了。这些话里有些词语很眼熟，比如他隐约了解地理覆层的概念，但是另一些词他就完全不知道是什么意思了。“圣域是什么？”他问碎片仔。

碎片仔的笑容里带着令人恼火的自鸣得意。“你找不到语言来形容它。”他说，“你只能用事体2.0来谈论它。然而圣域就是这里实实在在正在发生的事情。”

吉纳迪朝莱恩·希钦思投去探寻的目光。希钦思嘟哝了一声。“圣域大概就是窃贼背后的组织。”他说。

“圣域不是个组织。”碎片仔说，“就像事体2.0不只是一个词语。”

“随便啦。”莱恩说，“吉纳迪，你需要找到他们。米兰达会帮助你，因为她想找到她儿子。”

吉纳迪竭力想要跟上节奏。“这个圣域，”他说，“就是在……远方的希莱尼亚？”

碎片仔轻蔑地笑了。韦恩恼怒地瞪了他一眼，然后对吉纳迪说：“没那么简单。这儿，读一下最后一封邮件。”她把页面拖到了最底部。

妈，希莱尼亚是一种新的“事体”。但圣域也是，想到这一点就让人害怕。没有这个事体，没有这个词和它所代表的指代行为，你就无法言说这些事物，你甚至看不到它们。我现在就能看到它们，一天接一天——行走的城市，这些国家像蝉一样终其一日走向太阳，只为再次消失在黄昏中……我不能再袖手旁观了。我不能再做我自己，否则圣域就要胜利。对不起，妈妈，我必须成为可以被2.0指代的某种事物。希莱尼亚需要我，或者我能够付出的、尽可能多的我。

我会给你打电话的。

吉纳迪又读了一遍那封信，然后又读了一遍。“没道理。”他说，“乱七八糟，不过……”他看向希钦思，“事体2.0。这是个代码，对吧？”

希钦思摇摇头。他递给吉纳迪一副韦恩那样的宽边眼镜。吉纳迪认出了眼镜腿上的商标名：阿里亚德涅AR，一家瑞士的增强现实企业，最近刚刚收购了谷歌。韦恩戴的也是阿里亚德涅，不过碎片仔的眼镜上没有标识。

吉纳迪小心翼翼地戴上，按镜框激活。一个令人神清气爽的蓝色透明球立刻出现在他面前，离他大约两英尺远。当然，眼镜是把那个球直接投射到他的视网膜上的。球的周围是好多只有他能看到的图标和命令。吉纳迪熟悉这种界面。他要做的只是注视着某一条命令，然后它就会变颜色。然后他可以眨眼激活它，或者看向别处来取消。

“标准软件。”他一边扫视那些图标一边嘟哝着，“地理服务、维基、社交网络……这是什么？”

希钦思和韦恩也戴上了眼镜，于是吉纳迪把那个不熟悉的图标设置成众人可见，然后用手指从空中把它挑了出来。当然他感觉不到它，但是可以把那个艺术字体的小小字母R放在大家都能看到的桌子中央。

丹纳尔·加弗里洛夫点点头，为正在操控他的人模拟出一个满意的笑容。“那是你的第一站，”他说，“一个叫做铆钉服装店的地方。”希钦思打了个招呼然后离开了。吉纳迪基本上没有注意到，他已经激活了铆钉服装店的图标，正在听一个并不在此处的放肆年轻女性滔滔不绝。他把她挪动到了房间中央，不过走来走去的米兰达·韦恩老是穿过她。

那位美丽的女性叫做色灵——是一种解说员，此时此刻她正在向吉纳迪详细介绍一款名为“铆钉服装店”的替代现实游戏。

在她讲述的过程中，吉纳迪眼镜上的摄像机和位置传感器还在加班加点地确认他的位置和他周围的物体。那位色灵解释说，《铆钉服装店》设定在一个虚构的煤气灯年代——一个不曾存在过的十九世纪八十年代，就在这时，房间里的所有东西都变化了。墙上多了一层泛着光泽的半透明花卉壁纸，台灯隐在了阴森森的黄铜气灯后面。

米兰达·韦恩再次穿过了色灵。有那么一刹那，吉纳迪以为游戏在她身上也加了覆层。事实上，她的高领衬衫和长裙忽然就看起来顺眼了。他一下子明白过来，她的耳环其实是两个小齿轮。

“蒸汽朋克已经过时了，不是吗？”他说。韦恩转过身来，抬手触碰了一下自己的耳垂。她朝他笑了，这是他第一次看见她由衷地微笑。

“我父母都比较痴迷新世纪风格的东西。”她说，“出于叛逆心理，我加入了一个蒸汽帮。我们穿衬裙和紧身背心，而且我以前还用长簪子把头发挽成一个精致的发髻。男孩们都带夹鼻眼镜，穿印花马甲这样的东西。我好久之前就疏离这种文化了，不过我还是挺喜欢这种风格。”

吉纳迪发现自己在对她笑。他理解她说的事情——那种与整个社会微微拉开一点距离的冲动。韦恩戴的那个项链似的怀表是一种寄托，一个总能让她想起自己身份以及独特之处的东西。

米兰达·韦恩的寄托是齿轮和转子，吉纳迪的却是地点：他随身携带的不是黄铜与齿轮的标志，而是记忆——滴水的混凝土大厅、隐在

暗影中的废弃反应堆加热器、堆积着废燃料棒的蓝光幽幽的水池……还有在漆黑一团的商用冰柜里，像玩具一般胡乱堆放的整群受到辐射的驯鹿。

《铆钉服装店》算不上很奇怪。很多女人在她们保守的工作服里面穿着紧身内衣裤来达到同样的效果。对那些没有这种释放渠道的人来说，《铆钉服装店》这样的覆层差不多给了他们同样的私下拥有某种独特性的感觉。孩子们独自走在柏林或者明尼阿波利斯普普通通的街道上，但与此同时他们也身处维多利亚风格的亚特兰蒂斯，正在雾气氤氲的鹅卵石街道上结伴而行。他们当中很多人花费业余时间填充那些地方的细节，设计衣服，撰写《铆钉服装店》的历史。它已经远远不止是游戏，而且它已经风靡了全世界。

米兰达·韦恩拖着她的包走向门口，碎片仔为她打开了门。他们转向仍然坐在一片狼藉的早餐桌前的吉纳迪。“准备好了吗？”米兰达问。

“来了。”他说着站起身来，从斯德哥尔摩朝亚特兰蒂斯走去。

* * *

《铆钉服装店》的笔触轻盈得让人愉悦：它通常只在你看到的景象或者听到的声音上稍加修饰，给原本寻常的地方加上一抹陌生感。在电梯里，吉纳迪的眼镜过滤了荧光灯的强光，把它变成了烛光的样子。在前台，一部华美的蔓叶装饰收银机飘摇着进入视野，取代了柜员正在使用的终端。在外面的大街上，吉纳迪听得到附近有马的嘶鸣，还看到在奔涌不息的电动汽车流外面，几匹黑鬃马抬起了头。

斯德哥尔摩本来就是富丽堂皇的古典之美与高度现代化的混合体。这些地方真的曾经用煤气灯照明，而且很多街道仍然是鹅卵石铺就的，尤其是在王宫那种浪漫气息浓厚的地标建筑附近。《铆钉服装店》不需要太多的努力就可以达到它想要的效果，尤其当其他玩家像星星一样闪耀的形象开始出现时。你能在几千米之外看到他们，哪怕隔着建筑和山丘，所以很容易和他们会面。该游戏禁止某些形式的联络，在这个游戏中没有电话，但是吉纳迪、米兰达和碎片仔没有花太多时间就与另外两名长期玩家一起坐在了一家咖啡厅里。

吉纳迪让米兰达主导，于是她热情洋溢地开启了一番关于《铆钉服装店》政治和历史的讨论。她显然以前来过这里，不可能只是为了寻找儿子就了解到全部这些细节。他看着她一边讲话一边手舞足蹈，而她的番红花面包和咖啡慢慢失去了热度。

阿加塔和珀尔很快就跟米兰达熟络起来，对吉纳迪的态度却颇有保留。吉纳迪并不在意，他正和往常一样，在陌生人旁边舌头打结。于是，通过聆听，他了解到几件事情：

《铆钉服装店》的亚特兰蒂斯是一座全球性的城市。到处都有它的片段，但是它们的位置根据玩家的行为发生变化和转移。你可以把你的覆层改变到另一个街区，不过那么做的话，你就失去了当前的街区。这通常算不上问题，只不过这意味着其他玩家可能会随着你的移动瞬间出现或者消失。

这个游戏是免费的。这有点让人吃惊，但也不算上很大的意外。现在有很多开源游戏，但很少能像这个一样细节丰富，美妙而精致。吉纳迪曾经以为有大量的资金维持着这个游戏，不过实际上令它得以运转的是与金钱同样强大的事物：大量粉丝的关注。

游戏的目标是亚特兰蒂斯社会中的权力和影响力。《铆钉服装店》是一个政治游戏，基本上全靠对话推动发展。随着游戏的进行，能够看出它最早的原型很可能是二十世纪的一款桌面游戏《外交》。吉纳迪说出这个想法的时候，珀尔笑了。“那款桌面游戏，是啊。”珀尔说，“不过更像是《斯洛波维亚》那样的邮件游戏，你必须得写出来一个短篇的故事，才能在游戏里面发展一步。就和《斯洛波维亚》里面的角色一样，我们都是外交人员、高官情妇、扒手和内阁大臣。当然，没有一个是干净的。”他又笑着补充道。

“而且我们常常欺负新手。”阿加塔带着邪恶的笑容又加了一句。

“啊，没错。”珀尔就像想起来什么似的说道，“我们现在就要那么做了。作为失宠的内阁大臣普德格伦·福德萨克，我有很多敌人，而我的大部分同胞都受到了监视。你必须把这——一个外交邮袋送给我的一名同谋。如果你在路上遭到拦截或者杀害，那不关我的事——但是麻烦一露苗头，你就一定要丢掉邮袋。”

“嗯。”珀尔把一个文件夹大小、毛毡密封的包裹递给他时，吉纳迪说：“麻烦的苗头长什么样子？”

珀尔盯着阿加塔，阿加塔则噘着嘴，皱着眉，瞧着天花板。“哦，比方说，陌生人朝你聚过来或者挡你的路。”

珀尔凑过身来。“如果你做了这件事，”他悄声说，“回报会相当丰厚。我有一些有权势的朋友，等我重掌大权，我就能帮助你发展你自己的事业。”

珀尔必须去上班了（在真实世界中），所以他们分了手，吉纳迪一伙搭乘蓝线地铁去了市政厅站。乘地铁本来就像是一场地下奇幻之旅，而在《铆钉服装店》中，隧道更是变成了烛光摇曳的山洞，模模糊糊地挤满了身穿头巾长袍的陌生人。回到地面上，他们很快在一条狭窄的小巷里找到了一家看上去平淡无奇的经纪行。接待员愉快地从吉纳迪手里接过了包裹。她穿着香奈儿的套装，不过桌子后面冒出来一根长长的羽毛。看到吉纳迪好奇的目光，她伸下手去拿出一顶华美的维多利亚式茶帽，给他看了看。

走到外面大街上，他说：“角色扮演似乎是这个游戏的重要组成部分。我没有穿合适的衣服。”

米兰达笑了。“你那一身？已经差不多了。再来一快怀表和一件马甲就够了。你没问题的。至于你……”她转向了碎片仔。

“我有很多装扮。”傀儡说，“我要去换上一套了，咱们宾馆再见。”说着他便走开了。

“可是——等一下。”吉纳迪正要跟在他后面，但米兰达把手放在了他的手臂上。她摇摇头。

“他说来就来，说走就走。”她说，“我们没有办法，不过我猜希钦思的人会盯着他的。这对他们来说可能也没什么用。我敢说碎片仔去的地方都是虚拟的。”

吉纳迪看着傀儡消失在地铁站的入口，他也从《铆钉服装店》里消失了。吉纳迪闷闷不乐地说：“咱们也消失一会儿吧。我想查看一下我那些驯鹿。”

“你消失吧。”米兰达冷冷地说，“但我要留下。我要找我儿子，马里亚诺夫先生。这对我来说不仅仅是游戏。”

“驯鹿也不是。”

结果发现，他并不需要离开游戏就能够浏览当天的新闻头条。确实有很多新闻，都是关于一个狂人恐怖集团被爆的消息，但是只字未提完成了现场工作的具体探员。这对吉纳迪来说无所谓，他几年前曾阻止了一次炸毁切尔诺贝利石棺的企图，一时间名声大噪。他当初接受那个任务，就是因为在普里皮亚特的废弃街道上，他可以彻底地孤身一人。接受电视采访，然后在大街上被认出来，这对他来说是极大的痛苦。

他们为吉纳迪买了一些合适的蒸汽朋克风格服饰。他讨厌带着热情去购物，他非常了解那样做的后果，但是米兰达似乎很喜欢。一下午他们又遇到了几个亚特兰特斯居民，但他还是畏畏缩缩的。吃晚饭的时候，她问他以前有没有玩过角色扮演。

吉纳迪大声笑了出来。“我一直在玩。”他很快地说出了五六个更加流行的在线世界的名字。他在每个世界里面都有多个分身，在其中一个世界里，他培养自己的角色已经十年多了。米兰达对他的笨拙表示困惑，于是吉纳迪最后解释说，那些游戏能让他待在家里，让一个虚拟分身去干跑腿的事情。他有很多不同的身体，男女都有。但是分身之间的交谈和现实中真人之间的面对面交谈根本不是一回事——哪怕是在《铆钉服装店》这样的替代现实中。

“现在人们称之为社交恐惧症。”他不大情愿地说，“但实际上，我只是害羞而已。”

米兰达回以一声惊讶的“哦”，接下来是长长的一段沉默。她在思考，而他在座位上局促不安。“叠加一下，你会不会舒服一点？”最后她问道。

“什么意思？”

“用操控傀儡的方式操控我，就像碎片仔操控丹纳尔。只不过，”她揶揄地补充道，“只限于在游戏互动时。”

“我用不着。”他焦躁地说，“我会适应的，你等着瞧吧。只不过……我希望现在能回到自己的公寓，我并没想过要接一份不在家、持续时间不确定，而且不知道自己要去做的工作。我甚至不确定该怎么开展调查，我在调查什么？调查谁？所有这些对我来说都不正常，我需要一段时间来调整。”

她把他当成了某种需要别人特殊照顾的社交障碍患者，这让他感到愤愤不平。他有份工作要做，而且几乎比任何人都清楚形势究竟有多么危急。

对于绝大多数人而言，“坏”仅仅是一个词汇，并不比“吸血鬼”更加真实。很少有人拥有过它，很少有人见识过它的影响。吉纳迪了解它——它的颜色、它的重量以及你可以用它来制造的东西。

吉纳迪不打算让自己的弱点妨碍他们找到那些坏，因为仅仅有人想要它，就已经是场灾难了。如果找不到，吉纳迪就将在等待中度

日，每天早晨打开新闻，等着听到哪座城市——以及几百万条生命——最终遭遇了它。

那天晚上他在床上躺了好几个小时，脑子一直没有闲着，试图把这款流行游戏的条款和他需要摧毁的这桩顽固的走私行动联系起来。

他认为《铆钉服装店》的运作有点像是个秘密社团。第一次互动，也就是他在另外两名玩家之间运送假外交邮袋，可能是运送铀的一种有形机制。晚饭后他向希钦思提起时，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探员证实了他的想法。“我们相当肯定，有组织的犯罪已经开始利用包括你们这个在内的游戏来传送东西。比如说，毒品。你能够把两名完全不相关的陌生人用作脚力来取货或者交货，甚至设立一个很长的链条。每一步都可以有几千米长，甚至用步行就能送达，防止被我们所有的探测工具发现。一名玩家可以包裹扔出他的国境线，然后另一名通过其GPS坐标找到它。这是一场噩梦。”

然而《铆钉服装店》本身不过是一个门户，是通往“远方的希莱尼亚”路上的一个里程碑。在《铆钉服装店》和希莱尼亚之间，是米兰达的儿子发出其大部分邮件的地方：超萨奇，他是这么称呼那里的。

如果说《铆钉服装店》像个在普通文化中运作的秘密社团，超萨奇就像是第二级秘密社团，只存在于《铆钉服装店》的文化中。阴谋中的阴谋。

希钦思说过他痛恨替代现实游戏。“它们毁掉了我们自9/11以来精心设置的所有安保体系。就这么毁掉了。因为你不再是你——见鬼，在这些游戏里，你可以让很多人玩一个角色，在交接班时转送角色身份。地理无关紧要，身份是个笑话……这颗星球上的每个人都像是碎片仔一样。在这样的情况下你怎么揭开一个阴谋？”

吉纳迪第二天早晨向米兰达解释了这一见解，她严肃地点点头。

“你说对了一半。”她说。

“只是一半？”

“这里面的道道远不止于此。”她说，“如果你对这个游戏感兴趣，咱们今天不妨了解一些。”

他确实感兴趣。穿上他那身行头之后，吉纳迪可以藏身于眼镜带给他的界面里。他决定把这些因素当成一堵墙，将自己和其他玩家的

分身隔开。他要假装自己在野外，就像他之前经常离开家的庇护那样。不管怎样，他要试试。

那天他们进展顺利。米兰达已经凭着找到儿子这一狂热的执念玩了几个星期。吉纳迪发现，如果抱着在大街上与陌生人展开谈话的想法，他就会动弹不得，玩不下去，但如果他假装说话的是自己的角色，阿瑟·托尔爵士，那么多年的游戏经验就会迅速起作用。他和米兰达之间迅速建立了一个联络和责任网络，他们每天或隔天见一次碎片仔。有趣的是吉纳迪发现自己与傀儡之间很快形成了一种沟通模式，一如他与莱恩·希钦思之间：两人见面，吉纳迪汇报，另一位则会满意地点头。

希钦思的人曾经抓到碎片仔携带着一块钚。基本上这便是吉纳迪对这位傀儡的全部了解，也基本上是希钦思宣称自己知道的一切。“我们推断出一件事。”吉纳迪施压后希钦思补充道，“他的口音。丹纳尔·加弗里洛夫不说英语，他是保加利亚人。但是他能完美地学出英语，包括口音。他说的是一种美国口音，具体来说是西海岸，华盛顿州或者周边。”

“好的，这算是一条线索。”吉纳迪说。

“是的。”希钦思不开心地说，“但用处也不算大。”

吉纳迪知道希钦思雇佣自己做什么，而且他也正在做。但是他越来越怀疑，会不会以一种自己并不理解的方式，他也在被碎片仔雇佣着——甚或整个国际原子能机构都是如此？这个想法令他不安，但是他没有对希钦思说。听起来太疯狂了，说出口。

第一天他们并没有得到米兰达许诺过的那种深入了解，第二天也没有。差不多辛勤工作了一周，普德格伦·福德萨克才在下午茶的时候跟他们碰面，将一份手写便条交给米兰达。“这是猖獗狮鹫兽今天的地点。”他说，“食物非常棒，而且那里的谈话格外……有赚头。”

普德格伦消失在街角之后，米兰达举起便条，得胜般地叫了一声。吉纳迪困惑地看着她。

“我太棒了。”她对他说，“希钦思的小伙伴们从来没有接近过这个地方。”

“那里是什么地方？”他想到的是炸弹制造者的仓库、毒品加工场之类的，但是她说：“是一家餐厅。”

“哦，不过它是一家亚特兰蒂斯餐厅。”看到他脸上的表情，她又补充道，“食物来自亚特兰蒂斯，在这里烹饪。只有亚特兰蒂斯人才吃。从社会学意义上讲，这是一次巨大的突破。”她解释说，任何人类社团都有入伙的会员费，而会费的收取形式就是心理上的投入和信奉。比如，为了展示对一些宗教的虔诚，人们必须经受考验，或者放弃他们的世俗财产，或者离开他们的家庭。他们必须坚守严格的生活准则——准则越严格越繁多，社团越稳定。

“这太离谱了。”吉纳迪说，“你的意思是，人们拥有的自由越少，他们就越快乐？”

米兰达耸耸肩。“你是用一些你估价较低的幸福之源，去换取你估价较高的幸福。别管这些了，我想说的是，在《铆钉服装店》这样的游戏里面，升级就意味着投入。我们已经升到狮鹫兽餐厅向我们开放的级别了。”

他斜视着她。“那么此事的重要性在于……？”

“在于碎片仔曾告诉我，那里是通往超萨奇的门户。”他们回到了宾馆换衣服。去狮鹫兽餐厅要穿正装，于是吉纳迪第一次穿上了《铆钉服装店》的全套装扮。这一身完全是蒸汽朋克风格的。米兰达为他买了一身紧身细条纹套装，黑色的丝绸马甲上绣着精致的龙图案。他系着两条腰带，一条普通的，还有一条皮革功能性腰带，吊在一侧臀部上方，上面挂着一些环和包。她还找到了一顶圆顶硬礼帽，让他带上之前先把头发向后梳理顺滑齐整。

他极为扭捏地走出来，米兰达在等他。她穿着一件材质颇似铸铁的紧身胸衣和一条黑色长裙，长裙下面露出了沉重的黑靴子。她转动着一把旧式太阳伞，对着他笑了。“从头到脚一副俄国绅士派头。”她说。

“乌克兰。”他纠正道，然后两人动身前往猖獗狮鹫兽餐厅。

吉纳迪的眼镜已经自动调整，滤掉了所有电子灯光的特征光谱。他的耳塞也消除了普通城市里的喧嚣和嘈杂，代之以亚特兰蒂斯里才会有的声效。他和米兰达漫步在一个改造过的城市里，柔和的琥珀色街灯、远处马儿的嘶鸣，还有无处不在的蚩蚩叫都令人心身放松，在这样一个夜晚，似乎没有什么好着急的。

他们转过了一个街角就来到了狮鹫兽餐厅门外。这是一家填满了整条小巷的露天咖啡厅。吉纳迪把眼镜抬起片刻，发现这个地方实际

上被夹在两座钢铁与玻璃构成的摩天大楼中间，但是在《铆钉服装店》里，那是两座幽暗的石质庞然巨物，装饰着滴水兽，有很多虚拟的树遮蔽了天空。在寻常现实中，咖啡厅被高大的纤维屏风与街道隔开，在游戏里则有石头墙，入口上方有雕刻精美的狮鹫兽。

纸质的灯笼照亮了餐桌。一位身手伶俐、表情狡黠的男招待带领吉纳迪和米兰达走到一张桌旁，碎片仔已经在那里等着了，两人都不感到奇怪。傀儡正在喝矿泉水，模仿邻桌一对伴侣的样子摇晃着他的杯子。

“欢迎来到亚特兰蒂斯。”吉纳迪打开餐巾的时候，碎片仔说。吉纳迪点点头，他确实有种经历了一路风尘的感觉，就好像这里确实是某个平行世界，而不是下城区的一条小巷。

侍者过来介绍了当晚的特色菜，然后留下了菜单。吉纳迪打开他的菜单后，发现价格都是用亚特兰蒂斯第纳尔标注的——游戏里的货币。

他朝米兰达凑过去。“这个游戏是免费的，”他悄声说，“那么谁来为这些付钱？”

碎片仔已经听到了，大声笑了出来。“我说了，欢迎来到亚特兰蒂斯。我们有自己的经济，就像瑞典一样。”

吉纳迪摇摇头。他已经研究过这个游戏，知道第纳尔与真实世界的任何一种货币之间都没有兑换机制。“我是说谁为这些肉、蔬菜，还有葡萄酒买单？”

“是全体亚特兰蒂斯人。”碎片仔说，“如果你想要在这里赢得一些真正的社会资本，我可以介绍你认识几位培育资本的人。”

米兰达摇摇头。“我们想要到达下一级。去超萨奇。”她说，“你知道的。为什么你还不直接带我们去？”

碎片仔耸耸肩。“试过直接带希钦思的手下去。他们到不了那里。”

“超萨奇就像是《铆钉服装店》内部的一个ARG。”吉纳迪猜测道，“所以你必须先了解《铆钉服装店》的规则、人物和设定才能够玩游戏中的游戏。”

“这是部分原因。”碎片仔表示赞同，“但《铆钉服装店》只是个覆

层——一张画在地图上的地图。而超萨奇是一幅全新的地图。”

“我不明白。”

“我会让你看看。”侍者走过来，他们点了餐。然后碎片仔站起身来。“来。餐厅后面有一个小商店。”

吉纳迪跟在他身后。在一道植物屏障后面，有几张市场货架式的桌子，堆着各式各样的商品。有很多亚特兰蒂斯风格的服装，看样子都是手工制品。还有很多种小饰品，比如怀表和米兰达那样的耳环。“啊，在这儿。”碎片仔说着，把吉纳迪拉到最后面的一张桌旁。

他拿起一副古典样式的圆框眼镜。“带上试试。”吉纳迪照做了。眼睛适应了之后，他看到了熟悉的增强现实界面启动的闪光。

“这些是——”

“就像你原来那副。”碎片仔点点头，“但是有一些功能扩充。它完全是由3D打印机和手工制作的，制造者和用户都是超萨奇人以及他们的一些亚特兰蒂斯朋友。数据传输器由普通的因特网协议负载：这叫做隧穿。

碎片仔从柜台后面满脸笑容的老妇手里买了两副眼镜，然后两人返回餐桌。米兰达正在和另外几个亚特兰蒂斯人交谈。她转过头来，碎片仔给了她一副眼镜。她不声不响地带上了。

用餐过程平淡无奇，除了一些《铆钉服装店》的玩家过来沟通几句。每个来这里的人当然都是冲着气氛和美食，但也是为了建立能够增加游戏角色财富的人际关系。

用餐完毕后，碎片仔往桌子上放了一些虚拟钱币。侍者过来的时候他说：“请向厨师转达我的敬意。”

“真是太感谢了。”侍者鞠了一躬。

“这位女士对你们赞不绝口，她和她的同伴希望能进一步了解食物的来历。”碎片仔掀起他的翻领，露出一个精美的小扣针，雕刻成齿轮图案。侍者睁大了双眼。

“当然了，先生，当然。这边请。”他带领他们经过了餐厅后部的货架，来到厨房员工干活的地方，他们用的都是些样子普通的便携式野营锅。后面的小巷里停着几辆小汽车和没有装饰的白色板厢货车。

货车的后门被卷了上去，露出成排的塑料滑道，上面堆满了食物。

侍者跟一个正在卸车的人商量了一下，那人嘟哝了一句。“那就搭把手吧。”他对吉纳迪说。吉纳迪把一托盘的圆面包滑出货车后部时，那人说：“我们种植自己的产品。现在它们的名字都很有想象力，叫做垂直农场。我刚刚起步的时候，它们被称做种植处，种的全是大麻。哈！”他拍了一下吉纳迪的肩膀。“农业革命的成功靠的乃是有组织犯罪。他们完善了种植处的工艺，我们利用他们学到的知识种西红柿、青豆和差不多你能想象到的一切。”

吉纳迪拉出了另一条导轨。“那么你们，怎么着？在城里有种植蔬菜的房子？”

那人耸耸肩。“好几处地下室。大体上我们都是露天种植，在公共马路上，在公园、房顶和高楼的平台……任何城市里都有大片未使用的空间，最好是能利用这些空间做点什么。”

他们卸完货之后，吉纳迪看到碎片仔从另外一辆货车那里朝他们招手。他和米兰达走过去，发现那辆车里没有装食物，而是堆满了设备。“这些是什么？”米兰达问。

吉纳迪吹了声口哨。“这是个工厂。”他们眼前是一台工业级3D打印机。它复杂得能够打印电子零件，还有螺丝、电线以及任何能够以3D图形文件的格式输入进去的形状。另外还有一台带激光器、超声波和X光扫描头的3D扫描仪。吉纳迪曾经利用类似的机器寻找走私货中的同位素。它几乎可以把任何东西数字化，从米兰达的珠宝到消费电子产品；而打印机则可以根据数字文件打印出几乎完美的拷贝。仅仅凭借扫描结果，打印机只能复制烤面包机那个级别的电子设备，但是如果再加上开源集成电路图，它就能复制包括从手机到无线路由器在内的一切，当然，还有增强现实眼镜。

碎片仔满面笑容地瞧着那台机器。“这个宝贝甚至能通过制造自己的零件实现自我复制。整个设计都是开源的。”

米兰达显然被搞糊涂了。“《铆钉服装店》用不着这样的东西。”她说。

碎片仔点点头。“但超萨奇就完全是另外一回事了。”他若无其事地朝餐厅的方向慢慢踱去，两人皱着眉头跟在后面。

“你知不知道，”碎片仔忽然说，“当罗马的行省图谋造反时，他们

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印自己的钱币？”吉纳迪扬起一侧眉毛。过了一会儿碎片仔咧开嘴笑了，继续说道：“超萨奇有自己的钱，但更重要的是，它有自己的农业和工业。《铆钉服装店》当然是它的贸易伙伴之一——它为游戏玩家制造衣服和小装饰品，而玩家为打印机提供昂贵的进料，并在农场劳作。对于玩家来说，一切都是这场冒险的一部分。”

米兰达摇头。“但我还是不明白为什么。超萨奇到底为什么存在？你是说，它是一种叛乱吗？”

他们离开了餐厅，开始向宾馆走去。碎片仔沉默了好久。通常他走路时总是做出各种各样的姿态，要么把手插到口袋里，要么甩着手臂。现在他走得像个自动机器，吉纳迪意识到丹纳尔·加弗里洛夫的操控者这会儿不在，或者至少心思没有放在操控上。

过了几分钟，傀儡又抬起头来说：“想象一下，假如世上只有一种语言。你只能用它来思考，所以你会认为，事物的名称对它们来说便是唯一可能的名称。你会认为，只有一种方式来组织世界——只有一种‘事体’。或者，就拿一座城市来说吧。”他伸出手臂大幅度地挥舞了一下，将凉爽的夜色、漆黑的建筑上亮灯的窗口组成的图案都囊括进来。“在互联网中，我们有这样一张张巨大的动态关系网，而且它们总在变化中。元企业在一天之内形成又消失。人们一夜之间声名远扬，又在一周之内销声匿迹。但是在这一切混沌之中，仍有稳定性在旋涡中形成，它们被称为吸引子。它们是力量的节点，但是我们的语言中却没有词来指代它们。我们需要一个新词语，一种新的‘存在’或者‘事体’。

“如果你拍摄一部整座城市的延时电影，比如说每秒钟表现一年，你会看到它以同样的方式演化。一座城市就是一个关系的旋涡，只不过它变化得太慢，我们人类控制不了它的潮流和旋涡将我们卷入的方式。

“而如果一座城市是这样，一个国家岂不更加如此？而一个文明呢？城市和国家就是一些静止的关系组合，就像把社交站点的关系图用钢筋和石头画出来一样。从我们的角度来看，这些地图过于庞大，不可移动，它们引导着我们的生活而我们随波逐流，就像是飓风中的尘土。但是它们不一定非要那样。”

吉纳迪有点听不明白，但是米兰达却在点头。“互联网国家打破了传统藩篱。”她说，“你可以生活在蒙古，而离你最近的网络邻居却住在洛杉矶。以前的地理限制不再有效。”

“就像喀斯喀蒂亚，它本身就是一座城市，”碎片仔说，“尽管它本来应该是西雅图、波特兰和温哥华，而这三座城市本来分属两个国家。”

“好吧。”吉纳迪焦躁地说，“这么说超萨奇是另一座在线国家。那么它为什么存在？”

碎片仔指了指天际线。在现实中，那里只有漆黑的天空，但是在《铆钉服装店》中，大教堂巨大的尖塔直刺云端。“现有的在线国家复制了真实世界的缓慢。”他说，“它们创造了新的地图，这不假，但是这些地图和旧地图一样没有生气。那座大教堂自从游戏开始就矗立在那里了。没人要去移动它，因为那样会违反替代世界的规则。

“而超萨奇中的建筑和大街，它们的修建和移动都要以秒来计算。它们不是世界的手绘新地图，而是互联网的动态实时更新地图，反映了世界每时每刻的真实状况。它们将这些，”他指了一下他们正在经过的那座摩天大楼，“留在了尘土中。”

他们来到了另一条巷道的入口，这一条路在所有世界中都没有光亮。碎片仔站住了。“那么就是这里了。”他说，“希钦思和他的手下无法越过这一点。他们迷失在迷宫中。我知道你已经准备好了，”他对着米兰达说，“你准备好已经有相当一阵子了。至于你，吉纳迪……”他揉揉自己的下巴，这个动作矫情得令人毛骨悚然，绝非丹纳尔·加弗里洛夫所能做出。“我能告诉你的是，你们必须一起进入超萨奇，你们俩谁都无法单独应对。”

他站到一旁，就像是一个马戏团拉客员在招呼一群乡巴佬进帐篷。“那么，去超萨奇，这边请。”他说。

巷子里一团漆黑，什么都看不到。吉纳迪和米兰达看向彼此，然后朝前走去，虽然没有手拉手，但也靠得很近。

* * *

吉纳迪闭着眼睛躺着，感受着船体的缓慢起伏。发动机轰隆隆的噪声透过甲板远远地传来，远得几乎注意不到。他没有睡着，而是带着些许绝望，极力提醒自己身在何方，以及应当怎么做。

他颇费了一阵子才想明白，从自己接下国际原子能机构的这份工作到现在，时间才过去仅仅六周。在时间的维度上，他所有的正常参照点都不见了，甚至包括那些赖以计算时光流逝的一张张薪水支票和

账单。他好几个星期没有考虑钱了，因为他在超萨奇中，用不着钱。

在超萨奇中……甚至就连身在何方的问题也难有一个确定答案了。第一晚还是很明确的，当时他和米兰达走进了那条漆黑的巷道，并且最终隐约辨认出一条虚拟的道路。两人都能看到那条路，便沿着它走。碎片仔没有跟上来，于是两人一边走一边谈论着他。随后，道路终于汇入了斯德哥尔摩灯火通明的大街，吉纳迪发现米兰达不在他身边。或者说，在虚拟世界中，她近在眼前，而现实世界中她却已经不知何往。他们脚下的路其实是两条，通往不同的方向。

意识到怎么回事之后，吉纳迪想要转身退回，但已经太晚了。前方的人行道上，一根暗淡的半透明蓝色条带指示出虚拟的路线——身后却看不到。

“我们必须继续向前。”米兰达说，“我必须，为了我的儿子。”

吉纳迪只要摘下眼镜就能回到现实，所以他忽然意识到自己不必那么害怕。“你的儿子。”他带着一丝不满说，“要知道，你只在这样的時候提他，你从没有像个母亲一样谈起过他。”

她沉默了挺长时间，最终说道：“我并不太了解他。这很糟糕，但是……他是他父亲养大的。吉纳迪，我曾经尝试维持和他的关系，主要手段便是电子邮件。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不在乎他……”

“好吧。”他叹了口气说，“对不起。那么我们怎么办？我猜，还是要继续走。”

他们继续前行。半小时之后吉纳迪发现自己进入了一片旧仓库和带围墙的破旧房屋之间。蓝线通向了一座敦实无窗的砖头建筑的门，然后到此为止。

“吉纳迪，”米兰达说，“我的线停在了一堵砖墙前。”

吉纳迪拉了一下把手，金属门纹丝不动。在把手上方有一个号码板，却没有门铃按钮。他拍门，无人应答。

“你看到了什么？”他问她。“看到什么东西了吗？”两个人都四处寻找着线索，过了一会儿，她勉强开口：“好吧，有一些涂鸦……”

“什么样的涂鸦？”他觉得站在那里傻乎乎的，有种被围观的感觉。“数字，”她说，“喷在墙上。”

“给我念一下。”他说。她念了那些数字，他把数字输入了门上的号码板。

咔嚓一声，通往超萨奇的门打开了。

门打开的时候，米兰达面前也出现了一条新路。她走了上去。两个人又过了一个多星期才得以再次面对面。那时他们都已经分别遇到过几十名超萨奇的公民——从前高校教师到整整一船胡子拉碴亵渎神灵的渔夫，从心灰意冷的计算机程序员到大学退学生，还游览了超萨奇的农场和工厂——这一个平行现实与《铆钉服装店》的差别之大，一如《铆钉服装店》与斯德哥尔摩之迥异。

超萨奇的公民都是离群者。他们不仅仅放弃了与生俱来的国籍，就像米兰达·韦恩和一名来自喀斯喀蒂亚的机械工程师结婚时那样。她的丈夫沿着城市的山脊和山峰建造风力电厂，帮助城市脱离对国家电网的一切依赖。米兰达在城边的一座垂直农场工作。足有一个街区宽的整座摩天大楼都被用于密集的培养液栽培，其产出可以供养五万人，而喀斯喀蒂亚有几十座这样的巨塔。喀斯喀蒂亚脱离了对北美经济的全部依赖，而米兰达放弃了美国的公民身份。一切都有其自身的逻辑——不过跟超萨奇比起来算不上什么。

之前吉纳迪和米兰达不过是为《铆钉服装店》中的大公们来回传送包裹，现在竟然为不同国家玩起了国际金融游戏，其错综复杂远非前者能比，使用的货币也并不存在于“真实”世界。超萨奇有自己的经济、自己的组织和内部规则，但是他们经营的这个世界是个朝生暮死的所在，重要性节点可以在一夜之间出现。组织、公司、城市和国家：超萨奇将这些事物称为“吸引子”。人类活动的复杂网络具有向它们归化的倾向，但是在任意给定时刻，七十亿人灵活善变的半自主行为都会令很多网络节点变形到面目全非的程度。一天结束的时候，IBM或许是一个单独的公司实体，但是在一天当中，它的全球边界模糊不清。差不多所有其他政治、经济参与者也都是如此。

超萨奇与其他游戏的不同之处在于，其他游戏的世界地图仅仅展现了吸引子。超萨奇使用的是互联网络分析得出的即时地图，能够展现此时此刻世界上的真实参与者都是哪些。他们称这个地图为“事态2.0”。吉纳迪习惯了早晨起来浏览国家名单，它们全都拥有着独特而令人难忘的名字，比如“唐纳德-大契亚”和“布里尔滨提”。随着时间的推进，玩家进入超萨奇，在这些临时参与者之间移动着大量的金钱和资源。一天结束的时候，世界的一个部分归于平静，另一部分则开始了同样的事情，因此这一过程实际上永无休止。不过在地缘世界中的某个当地，网络的暂时变形是会在某种程度上平息的。大不列颠会重新

出现。谷歌和欧盟亦如是。

“这确实像是《外交》，”有一天米兰达评论道，“只不过这一个游戏的地图本身总在变化。”

除了专注于办案，吉纳迪和米兰达在闲暇时间扫描物体，并用超萨奇的3D打印机打印出来，或者照料楼顶菜园，或者驾驶装满产品的货车到秘密地点。基本生存所需的一切都是在正统经济之外生产的，也未消耗其些许资源。甚至货车使用的电力也来自超萨奇打印机制造的房顶风力电厂，而打印机本身也是由其他打印机制造的。超萨奇从垃圾填埋地采集资源，自己精炼出金属和稀土。它在房顶拥有自己的微波收发盘，在内部发送自己的数据，根本不使用官方数据网络。这些自主系统的范围远超斯德哥尔摩，事实上已经遍及全世界。

过了一个星期左右，事实证明从宾馆退房，住到超萨奇的公寓里要更加方便省钱。和这个政治组织里的其他一切一样，公寓也位于奇特而意想不到的地方。吉纳迪和米兰达搬到了西海岸的哥德堡。在码头附近，有人向他们提供了由一套翻新船运集装箱改装的宏大建筑——非常舒适，有电力和暖气，也有卫星上行链路和六十吋的电视（当然都是超萨奇制造）。

一个晴朗的早晨，应希钦思的会面要求，吉纳迪踱进了一家咖啡厅，尝试着向这位国际原子能机构的人员描述他的新生活。

希钦思非常震惊。“这太棒了，吉纳迪，太棒了。”他开始谈论突袭，把整个网络抓个现行，并且关闭掉这个该死的东西。

吉纳迪神情严肃地朝他眨着眼睛。“大概我还没有睡醒，”他尽量用最浓重的斯拉夫口音说，“不过我觉得这些人并没有做什么坏事，不是吗？”

希钦思气恼得话都说不利索了，于是吉纳迪收回了嘲讽的语气，温和地解释起来。超萨奇的公民并没有做任何违反瑞典法律的事——事实上，他们在所有地方都会一丝不苟地遵守当地法律。他们抛弃的是国家和地区经济，以及依附于这种经济的消费者社会。当他们需要在所谓的“真实世界”购买一项服务时，他们有足够的钱去买单，这些钱来自投资、不动产以及上千种其他合法产业。只不过他们的生存并不依赖这些东西。他们向传统经济付清账目只是为了不受其干涉。

“另外，”他又说，“超萨奇甚至比你熟知的普通跨国公司还要分散。米兰达和我通常是一对搭档，但是在地理上我们并不在一处……

他们大部分的运作都是这样。根本没有可以去突袭的‘地方’。

“如果他们仅仅想不被干涉，”希钦思洋洋自得地说，“那他们为什么想要钹？”

吉纳迪耸耸肩。“我没发现有证据表明超萨奇是这次偷运的幕后主使。他们并不密封他们传送的包裹——我打探过所以我知道——而且我随身带着我的盖革计数器。运送钹的人可能在使用《铆钉服装店》。他们确实会密封包裹。”

希钦思用手指头敲击着黄色的桌布。“那么碎片仔到底在玩他妈的什么把戏？”

听起来这个疑问还从来没有在希钦思的脑子里出现过——而吉纳迪早就想到过了，这让吉纳迪深感不安：我这是在为什么样的人效力啊，他们竟然没有从一开始就怀疑他们抓到的双重间谍？

他对希钦思说：“我认为超萨奇并非碎片仔的最终目的地。你别忘了，他说他来自什么‘远方的希莱尼亚’。我认为他正在努力把我们的带到那里。”

希钦思捋了捋头发。“我不明白他为什么不告诉我们那是在哪里。”

“因为那不是个地方。”吉纳迪有点不耐烦地说，“而是一个协议。”他花费了一点时间把这一点解释给希钦思听，而在回码头的路上，吉纳迪意识到自己已经搞明白了。他真的理解了超萨奇，而几个星期之前他还没有明白。与此同时，所谓“真实世界”里徒劳无益、漫不经心的交换活动在他眼中越来越离奇。人们销售自身技能的阻力事实上已经降到了零，可他们为什么每天还要出现在同一个工作场所？大部分人的能力如今都能够得到最有效的分配，但是他们却被合同和“职业”所限定——这些关系都已经是蒙昧时代的遗物了，就像碎片仔口中那些有形的城市和国家。

他差不多走到码头的超萨奇居所时，眼镜响起了铃声。“莱恩·希钦思来电。”警告窗口中出现了一条提示。吉纳迪把一根手指按在耳朵上说：“你好？”

“吉纳迪，我是莱恩。新进展。我们通过《铆钉服装店》追到了一些钹包裹，我们认为它们全被凑到了一起，要来一次大规模远洋运送。”

吉纳迪停住了脚步。“这说不过去。分开整块的钚就是为了躲过机场和码头的传感器。如果这个策略有效，现在为什么又要冒险？”

“说不定他们觉察到我们了，想要在被抓住之前尽快送到最终目的地。”希钦思说，“我们知道钚在哪里了——它就在一艘名叫阿基拉的集装箱货轮上，离你的离奇小村子大约一千米。我觉得这不是巧合，你觉得呢？”

看来这就是人们说的“现实的回击”了，吉纳迪想。“不是，”他说，“不大可能是巧合。那现在怎么办？突袭？”

“不，我们想找到买家，而他们在渠道的另一端。能够追踪集装箱就行了。阿基拉号是开往温哥华的，等它抵达的时候，加拿大骑警会等在那里看谁来取货。”

“他们在那里还有管辖权吗？”吉纳迪问，“温哥华是喀斯喀蒂亚的一部分，记得吗？”

“别说胡话，吉纳迪。不管怎样，看来我们不需要再寻找这个什么‘远方的希莱尼亚’了。你可以回来，我们把你安排到办公团队，直到调查结束。报酬丰厚，身边的弟兄们也都很靠谱。”

“谢了。”欧元，他想。他觉得那些钱倒也可以派上点用场。

希钦思挂掉了电话。吉纳迪可以在那一刻转身离开港口。他可以扔掉增强现实眼镜，到国际原子能机构去领工资。但他继续走着。

抵达一排排迷宫般的货运集装箱时，他告诉自己，他只是想亲自告诉米兰达这个消息。然后他们就可以一起离开超萨奇。只不过……她是不会离开的，他意识到。她还在寻找她关系疏远的儿子，那个基本上只通过电子邮件与她沟通，而且近期更是音信全无的儿子。

如果吉纳迪现在抛弃她，就会在超萨奇的伙伴系统中留下一个漏洞。米兰达在没有搭档的情况下还能留在超萨奇吗？他不敢确定。

他打开了某个货运集装箱的大门——这个集装箱看起来和其他的别无二致，本质却大不相同——他走进了里面干燥明亮的走廊，然后走出了另一端切割出的门。这样他就走到了通往一座巨大的方形集装箱大厦的廊道和楼梯前。他从好几名工友身边走过，向他们挥手打招呼，走上一段便携式碳纤维阶梯，进入他和米兰达共享的长形客厅（其实是另一个货运集装箱）。

碎片仔坐在一张皮革扶手椅上，正在与靠在后部吧台上的米兰达交谈。吉纳迪进来的时候，两人都热情地跟他打招呼。

“怎么样啊，吉纳迪？”碎片仔问，“跟超萨奇相处得还好吗？”

吉纳迪只得对他的措辞笑了笑。“很好。”他说。

“你准备升到下一级了吗？”

吉纳迪小心地走到长形房间里另一把扶手椅后面站住。“什么意思？”

碎片仔热切地朝前探着身子。“一个通往希莱尼亚的门就要打开了。”他说，“我们有机会通过它，不过今晚就要动身。”

“我们？”吉纳迪朝他皱着眉头，“你不是对我们说，你就来自希莱尼亚吗？”

“来自，没错，”傀儡说，“但并非身在其内。我因为自己的原因想要回去，米兰达需要找到她儿子，你需要找到你的钹。大家都有好处。”

吉纳迪决定不透露已经找到钹的消息。“有什么条件？”

“什么都没有。”碎片仔说。他把手指头翘在面前，越过它们看向吉纳迪。“你要做的只是两点钟时待在自己房间。确保关上了门。”

发出这么一个神秘莫测的指示之后，碎片仔又说了一些客套话，然后便离开了。米兰达走过来坐下，问他：“你没事吧？”这时吉纳迪才意识到自己仍然站着，紧紧地抓着椅背。

“他们找到钹了。”他脱口而出。

她睁大了双眼，然后垂下了目光。“这么说你要离开了。”

他在她对面坐下。“我不知道。”他说，“我不……想留下你一个人面对希莱尼亚。”

“我的白衣骑士。”她笑了一声说道。不过他听得出来她很高兴。

“嗯，这不是唯一的原因。”他把双手握在一起，斟酌着该如何表达，“这是我第一次参与一个……有所创造……的项目。我的整个职

业生涯都是在收拾前一代人留下的烂摊子。切尔诺贝利、汉福德——大大小小的事故。其他的，你知道，消费文化、电视、电影、游戏什么的，我根本没有时间去关注。好吧，除了游戏。但是我从来没有购买过东西，你知道吗？而我们的整个文化都是围绕着东西。不过我从来都不是激进的环保主义者，不是——那个词怎么说？抱树者。不是个回归土地者，因为如果我们不清理好烂摊子，就根本没有安全的土地可回归。所以我多年生活在边缘，而且自己并未意识到。”

这时他看着她的双眼。“超萨奇不只是一个复杂的逃税游戏而已，对吧？做这件事情的那些人，他们说，其实就在同一地点同一时间便可以有不止一个世界；说你可以走出二十一世纪但不必成为农民或者山民；说他们正在建造这样的平行世界。”

“它是第一个，”她表示同意，“但是显然不是最后一个。希莱尼亚肯定和超萨奇一样，只不过更加自给自足。一个世界内的世界。”她摇摇头。“一开始我不理解杰克为什么要去那里。但他一直和你一样——不太满足于这个世界，却又不愿接受任何轻而易举的替代品。我决不愿见到他加入一个邪教，这是关键。”

吉纳迪看看四周。“这是个邪教吗？”他问。但是她摇摇头。

“他们从未要求我们相信什么，”她说，“他们只是为我们打开了门，一扇接着一扇……现在他们又打开了另一扇。”她笑了。“你难道一点都不好奇门里面有什么吗？”

他没有回答，不过两点钟时他关着门在自己房间里等待。他尝试读书或者听音乐，但是时间缓慢难熬，到最后他就只是干巴巴地等待着，感觉对整件事情的信心在慢慢地消减。

某个巨大的物体猛地碰上了船运集装箱，吉纳迪蹦起身来跑向门口——但是已经太晚了。他的房间被吊到了空中，摇晃得令他恶心。正当他双腿开始发软的时候，看不见的起重机已经重重地将他的集装箱放到了别处。

他的门被人从外面锁上了。他已经接受了自己要在这里被饿死或者憋死的命运，而几个小时之后，门才会被打开，因为到那时集装箱货轮阿基拉号已经起航了。所以他闭着双眼躺着，感受着船体的缓慢起伏。在他的眼睑后面是一个吸引子，他需要坠向其中，至少一段时间内是这样。

最后床边传来一声急切的嘀嘀声。吉纳迪不假思索地摸到了眼

镜，然后又犹豫了。轻声骂了一句之后，他带上了眼镜。

超萨奇展现在了周围：一座巨大复杂的发光城市，透过船运集装箱的墙壁也能够看到。今天的世界地图上，中国的方向非常拥挤，他后来才发现为什么。此时此刻他把海量的细节删减到只剩下微弱的闪光和低语，然后起身离开了房间。

他的集装箱是阿基拉号上众多改造船运集装箱之一。用超萨奇的术语来讲，这些集装箱叫做包。大多数包都有从外面看不到的门，因此当它们被一个接一个地堆到一起时，你不必走到甲板上便可以在它们当中穿行。吉纳迪的包和另外九个这样的集装箱组成了一排。上方和下方还有更多的层次，通过一些集装箱顶棚和地板上的门可以抵达那些层次。

包将和合法的集装箱一起在目的地被卸下船。在一次罕见的非法冒险行动中，超萨奇侵入了全球集装箱跟踪系统。从官方的角度来看，超萨奇的船运集装箱甚至并不存在。它们从一艘船上被卸下之后，早晚会被装到另一艘船上，然后再被运到各处，正像是互联网上的信息包。它们在系统中永无休止地碰来碰去，永远没有终点，但总能遇到一起，并共同构建像这个一样的临时复合体，然后分散开来到另一处重新组合。它们共同组成了超萨奇的首都——一个永远在运动、永远在重新自我配置的城市，而且不管何时，它几乎全部位于国际水域。

装着钚的集装箱并不是这个复合体的一部分。从此处到不了那里，事实上从任何地方你都到不了那里。登船的第一夜吉纳迪就悄悄地溜上了甲板，发现目标位于堆叠在一起的很多集装箱的最上部，高度足有三十英尺。他花了十分钟才摇摇欲坠地爬到那里，抵达的时候心跳得厉害。黑暗中，船在慢慢摇晃，风向飘忽不定，如果他摔下去怎么办？他检查了那个集装箱的门，它被封住了。但周围的集装箱都只贴了检查封条：它们都是空的。

他没有再次尝试爬上去，但是一直盯着它。

此刻他穿行在超萨奇迷宫一般的集装箱当中，经过了休息室、饭馆、简易厕所和工作区。一些前去加拿大度假的瑞典人招手并喊出了他的名字。他们显然已经喝了几杯了，因此他只是笑笑，脚步没停。他走过时看到很多人安静地坐在舒适的躺椅内。他们在工作，他没有打扰他们。

他找到了自己平常的工作站，但是与他相邻的米兰达的工作站却

是空的。另一个女人坐在附近，一边呷着啤酒一边对着空荡荡的墙壁声情并茂地交谈。

在某个地方，或许是世界的另一端，另一个人正在挥舞双手，复述着这个女人的言辞。她正在操控，远处的那个人是她的傀儡。

昨天米兰达和吉纳迪探访了芝加哥的一处公交车站。两个人都操控着傀儡，但是米兰达的操控技术比吉纳迪好得多。他的整个上身被红外激光照射着，系统可以读取他的姿态、手势，甚至是手指的精细运动，然后传送到另一端的那个人身上。对吉纳迪来说，这种体验就像是在移动游戏世界中的一个化身。解读系统命令所需的身体技能全在傀儡身上，所以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吉纳迪做得很轻松。

但是他必须一连好几个小时与没见过的人碰面，即便他是在距离接触地点几千英里的地方操控，每一次新的见面还是会让他胃部发紧。

在停车场，他和米兰达做了许多年代以来无数皮条客、教堂招募员和性侵害者做过的事情：在下车的人当中寻找可能独居的年轻人。他正在学习辨识肩膀的一种特别姿态，一种表情：对于在大城市中孑然一身的恐惧。

他和米兰达操控的傀儡都是看上去很值得尊重的人。他们俩或一起或单独，接近这些情况不明的年轻人，向他们提供工作。超萨奇在招人。

结果是令人惊异的。招来一名没有技能或社会关系，又缺乏安全感的十八岁少年，教他做一名傀儡，让他穿上一身精致的西装，然后把他送到一座大城市的市中心。一天之内，他就可供某个自信而有经验的审计员、私家侦探、精明的商人或者医院建筑顾问操控。他可以参加会议、写报告、从一个联系人那里驱车去见下一个联系人，可以一天之内更换好几次身份。他所要做的只是复述传到他耳朵里的话语，以及遵守来自触觉界面上的指令。通过操控傀儡，每一个专业人士都可以构建自己的网络，一天之内同时照顾很多城市里的生意。而通过简单的观察，这些孩子可以学到商业和政府内部的大量知识。

吉纳迪正在发展自己的傀儡网络，在全世界的核废料储藏区做例行的检查工作。这些年轻人需要资质，于是他和超萨奇资助他们上学。他们不在学校的时候，吉纳迪就会操控他们去废料储藏区，那时候他们以他用自己名字成立的合法咨询公司代表的身份出现。他的名字在圈子里有一定威望，所以那六位年轻男性和三位女性也算是一只

脚入了门。因为是吉纳迪在操控他们，所以他们表现出在现场发现问题的高超技能。所有人都在迅速成长。

他坐下来沐浴在看不见的激光中，准备呼叫他的学生。这时船轻轻地倾斜了一下——动量看似不大，但内心还是个工程师的吉纳迪立刻计算了一下作用在船体上的能量。能量非常大。

此刻他注意到房间在轻微摇晃。阿基拉号很少这样，因为它不仅很大，还配备了稳定陀螺仪。“你感觉到了吗？”他问身旁的女人。

她看过来，摁住了装备上的暂停键。“什么？”

“没什么。”他调出了能将船的关键数据传给超萨奇的程序。他们正位于楚科齐海，俄罗斯在右舷，阿拉斯加在左舷。阿基拉号经过北极点的时候，吉纳迪正在睡觉，不过显然那里也没什么可看的，因为北冰洋的开放水域都被大雾笼罩着。不过现在一场猛烈的风暴正在东西伯利亚海形成。视频上显示出色泽阴郁、暗流涌动的天空和海洋里泛着白沫的滔天巨浪。之前他对此毫无感觉真是很奇怪。通讯频率上的交谈谨慎但无聊，因为在北冰洋新开辟的无冰航道上，这样的风暴显然就和钟表一样有规律。这一场风暴完全符合预期的时间，但是船打算径直穿过它。

吉纳迪决定到甲板上亲自看看风暴。不过他在自己的座位上还没起身，门就一下子打开了，米兰达跑了进来。

她伸手要去抓他的手，但又停住了，说：“你在操控吗？”

“没有，我——”

她把他拉了起来。“我看见他了！吉纳迪，我看到了杰克！”

甲板慢慢地倾斜了，又在吉纳迪和米兰达扶住墙壁的时候恢复了水平。“你儿子？你在这里看到他了？”

她摇头。“不，不是在这里，而且我并不是真正地看到了他。我是说，哦，好吧，坐下，我把全部经过给你讲讲。”

他们远远地离开了那位正在操控的女人，找地方坐下。船运集装箱非常狭窄，所以他们的膝盖几乎碰到了一起。米兰达朝前探着身子，双手合在一起，脸上喜气洋洋。“是在圣保罗。你知道，超萨奇正在资助我参加会议，所以我操控着当地一名傀儡参加了一场关于雨林文化衰落的国际座谈会。我们和另外大约十个人单独开了一场英语

会议，他们当中有几位我认识——不过当然我假装自己，或者说我的傀儡，是巴西的一名博士后——你知道我的意思。反正他们并不认识我。但是有这么一个年轻人……每次他说话的时候我都有种奇怪的感觉。他的措辞、节奏，甚至是手势，都有些特别……而且他也注意到了我。

“会开了大约半个小时，他和我对上了视线，然后非常刻意地朝前倾身，在一叠纸上写字。他在用那么没有技术含量的东西，我们很多人都注意到了，但是没人说什么。不过会议结束，所有人都站起来的时候，他又对上了我的视线，然后把那张纸团成团，扔进了出口处的一个垃圾桶里。我在会议间隙的人群里跟丢了他，于是就回去取了那张纸。”

“上面写的什么？”

让吉纳迪惊讶的是，米兰达摘下眼镜放到了一旁。过了一会儿，他也这么做了。米兰达把她的笔记本递给了他。自打两人见面之后，他再也没有见过它。

“我一直用这个记笔记。”她悄声说，“在不用眼镜的情况下。以防我们做的或者说的被监控。总之，我不得不通过傀儡拍下了那张纸，但是下载了图片之后，我立刻从眼镜里删除了原件。这就是纸上写的东西。”

吉纳迪看了看。上面写着：

希莱尼亚，64°58'N,168°58'W

下面胡乱画着一个棍棒小人，小人举着一只手。“这个，”米兰达指着它说，“杰克小的时候喜欢画。我在哪里都能认出来。”

“杰克在你们的会议上操控着傀儡？”吉纳迪靠到椅背上思考。“让我查一点事情。”他带上眼镜再次接入船的网络。“这些数字，”他说，“如果是经纬度的话，那就差不多正好是我们现在的位置。”

她皱着眉头说：“但不可能？难道他的意思是，希莱尼亚是某种水下城市？那不可能。”

吉纳迪忽然站起来。“我觉得他说的是其他东西。来。”船体不可预料的晃动更加剧烈了。他和米兰达像醉汉似的在两侧的墙壁之间摇来晃去，离开房间进入了横穿一排集装箱的一条纵向走廊。他们经过了做着同样事情的其他人。瑞典人停下了他们的派对，都安静地坐

着，脸色看上去微微有些苍白。

“我一直在盯着，呃，另一个货物。”从某人身旁经过的时候吉纳迪说，“每天都去。如果它要被送往温哥华，那里会有一大堆骑警等着。这让我疑心是不是有人打算在半道上卸货。”

“有道理。”米兰达喊道。她开始跟不上脚步了，一阵浑厚的呼啸声从远处传来，越来越响。

“其实并没有道理。那个集装箱被密封着，位置在接近最顶层的地方——那是安置空集装箱的地方。但它并不在最顶端，所以就算你是007或者开着起重直升机过来，也不可能把它单独拉起来。”

他们来到一个有阶梯的地方，他拾级而上。米兰达在他身后气喘吁吁。“他们会不会设了什么后门？”她说，“就像我们的集装箱那样？说不定内部有通往另一组包的通道，就跟我们的一样，但不与我们的相通。”

“是的，我想到这个了。”他严肃地说。他来到了又一段楼梯前，这一段通往一个空的集装箱。如果不是地板中央有个楼梯井，这个集装箱看起来普普通通。里面仅有的照明就是墙上的一对LED灯，于是吉纳迪伸出双手小心翼翼地摸索着前进。他已经能够听到风暴声了，一阵战栗咆哮着袭来，仿佛来自四面八方。

“这个理论有个问题。”说话间，他找到了集装箱门上重新装配的内部门闩。“把空集装箱放在最上层是有原因的。”他推下了门闩。

“吉纳迪，我接一个电话。”米兰达说，“——是你！怎么——”风暴的怒吼淹没了她后面的话。

漆黑的云团低得几乎就要蹭到海面，雨点像抛出的石子似的斜斜地刺下来。除了黑暗什么都看不见，小刀一样的雨和湿滑的金属甲板时时被闪电照亮。在一道闪电中，船边一座小山一般正在涌起的巨浪显现出来。几秒钟之后，随着巨浪的轰击，整条船都歪斜了，吉纳迪差点掉下去。

他跳到了门边的狭窄过道上。他们距离货舱地板已经很高了，正好处于集装箱堆高出甲板的层次上。再往上还有足足四十英尺。吉纳迪抬头看去，看到顶层集装箱黑色的轮廓正在摇晃，看得人心神不宁。

在风暴中，他视线模糊，什么都听不见。吉纳迪取出眼镜戴上，

然后接入了船的安保摄像机。

他自己辨认不出，不过位于上层结构的一个摄像机向他展现出整个集装箱堆放区的样子。好几个集装箱的角看上去有点破败，仿佛遭受过修剪。

他把眼镜放回衬衫口袋，但是停顿了一下之后又塞入了耳塞。“吉纳迪，你在线吗？”是米兰达的声音。

“我在。”他说，“就像我说的，把空集装箱放在上层是有原因的。大家都知道每年约有一万五千个船运集装箱从船上丢失，大部分就是在这样的风暴中，但是其中多数都是空的。”

“但是这一个不空。”她说。他已经走到了甲板上，紧紧地抓着摇晃的集装箱堆旁边的一道栏杆。他回头看看，发现她在努力跟紧，但还是被落下了至少二十英尺。

闪电刹那间把整条船照耀得亮如白昼，吉纳迪似乎看到了一个人，可任何一个脑子正常的人都不会无故待在这个地方。“你看到了吗？”他等着她赶上来，然后帮她继续走。两个人都湿透了，雨水凉得刺骨。

她的眼镜上布满了水珠。她为什么不摘下来呢？她的嘴在动。通过耳塞而不是空气，他听到她说：“看到什么？”

他尽量让自己的声音像是在交谈，大喊大叫并无必要，还令人心乱。“有人在一堆集装箱上面。”

“我猜猜看：是有钚的那堆。”

他点点头，二人继续朝前走。就要走到集装箱堆的时候，船倾斜得格外厉害，他忽然间看到自己头顶上有明亮的橘黄色闪电，他没有听到翻滚和撞击声，因为闪电忽然就缠住了船的一根桅杆，爆发出震耳欲聋的雷声。然而甲板过于倾斜了，黑色海水翻滚在他左侧几米处，最上面的三层集装箱松脱滑进了水中。

他们走进了一块单独板面上，但是几个散落的集装箱像火柴盒似的翻滚，撞坏了栏杆和一块甲板，破坏的地方距离挤作一团的吉纳迪和米兰达不足十米。

“回去！”他朝上层结构的方向推她，但是她摇摇头还是抓着栏杆。吉纳迪骂了一句，转过身来，这时候船恢复了水平，开始朝相反

的方向倾斜。

一个集装箱在船舷上沿翻滚着，把钢铁像布一样撕开，簌簌地迸着火花。船向右倾斜的时候，它翻下了左舷掉入海中。没有其他散落的集装箱了，其他的看上去都还稳定。吉纳迪怀疑它们都经历过比这更强烈的风暴。

他绕过集装箱堆，走进了两堆之间的窄道。一道闪电亮起，他看到那里有一个人。船员？

“吉纳迪，看到你真高兴。”碎片仔说。他带着黄色的安全帽，在船员罩衫外还戴了一套攀爬套具。他的眼镜和米兰达的一样布满了雨水。

“现在待在这里有点危险。”他靠近时，碎片仔说道，“我并不太在意，不过我是在操控别人，不是吗？”一道蓝色的闪电划过，吉纳迪看到了碎片仔肩膀上挂着一个黑色的背包。

“你并不来自希莱尼亚，对吧？”吉纳迪说，“你为其他人工作。”

“吉纳迪，他是圣域的人。”米兰达说，“你不能信任他。”

“希莱尼亚想要那些钚。”碎片仔说，“好运行新发电机，仅此而已。目的完全是纯良的，但是你知道，吸引子不承认我们这种国家的合法性。我们永远不可能买到那东西。”

吉纳迪点点头。“集装箱都被做了手脚，会从船边滑落。风暴是很好的掩护，但是我敢打赌，就算风平浪静，上面也会有足够的炸药把它们轰下去。可能是自动完成的。你根本不需要来这里取它。”

碎片仔的包换了个肩膀。“所以呢？”

“而你爬上去打开了集装箱。”吉纳迪说，“钚就在这里。”他指了指背包。“所以说，你不是为希莱尼亚工作的。”

米兰达把一只手放在了他的肩膀上。她在点头。“他一直在自己追查其余的那些钚。”她喊道，“他利用我们找到它，那样他就能帮圣域夺下来了。”

丹纳尔·加弗里洛夫的脸上毫无表情，空白无神、布满雨水的镜片遮蔽了他的眼睛。“那为什么我要等到这时候才来拿它？”碎片仔说。

“因为你料到了集装箱被人盯着。我敢说你制订了一个自己把铔弄下船舷的计划，用另外一个脉冲转发器，不同于希莱尼亚在他们的船运集装箱上安的那个……我猜他们那一个的设置是，在水下二十英尺处悬浮着，等待被人捞起来。”

碎片仔扔出他拿着的一束绳子，然后走上前来，伸手够吉纳迪。吉纳迪闪到一旁，然后从丹纳尔·加弗里洛夫的脸上扯下了眼镜。傀儡趑趄着站住了脚步，吉纳迪得以有时间伸手拔出了他的耳塞。

在突然亮起的闪电中，吉纳迪第一次看到了加弗里洛夫的眼睛。那是一双小而无神的眼睛，正因为突如其来的困惑而四处张望。傀儡说了句什么话，听上去像是个问题——用保加利亚语说的。然后他捂住耳朵，因为骤然降临的慌乱尖叫起来。

吉纳迪冲上前去，想要抓住加弗里洛夫的手，却一把抓住了那个材质坚韧的背包。加弗里洛夫突然转身，脚步在甲板上打滑，背包掉落下来，然后他越过了栏杆。

吉纳迪听到自己和米兰达的叫喊混在了一起。两个人都冲向栏杆，但是除了泛着白沫的黑水，什么都看不见。

“他去了。”米兰达忽然用平静得古怪的声音说。

“我们必须试一试！”吉纳迪喊道。他跑向最近的电话，那是过道半途的一座防水亭子。就快要跑到那里的时候，米兰达扑倒了他。两人一直滚到了过道的边缘，吉纳迪差点弄丢背包。

“你在干什么？”他对她吼道，“他也是个人，看到老天的分上。”

“我们找不到他的。”她说，口气还是那样平静得奇怪。然后她向后坐下。“吉纳迪，对不起。”她说，“我不该那么做的。——不，闭嘴，杰克。这样不对。我们应该救那个可怜人的。”

她抬起头，然后说：“他担心超萨奇会被捉到。”

“你在被你的儿子操控！”吉纳迪摇摇头，“多久了？”

“就在刚才，我们出来的时候他呼叫过来。”

“放开我。”吉纳迪说，“我来告诉他们船员在甲板下面偷乘。我是个他妈的国际刑警探员，我们不会有事的。”他跌跌撞撞地走向电话。

铃声响了几秒钟，惊讶的船员才接起来，但是和他们简短地交谈几句之后，吉纳迪便挂断了电话，摇着头。“不敢说我的话能让他们调转方向，”他说，“不过他们确实过来逮捕我们了。”

雨水在他的脸上流淌，但是他很高兴能直接看到雨，没有超萨奇的界面过滤掉它的真实感。“米兰达？我可以和杰克说两句吗？”

“什么？当然。”她在寒冷中抱紧了自己，剧烈地颤抖着。吉纳迪这才意识到自己的牙齿也在打架。

在现实夺走他的所有选项之前，他只有很短的时间。他掂量着背包，想象着把这故事讲给希钦思听的时候他的反应——还考虑着在作证时能够多大程度地避免提及超萨奇。

“杰克，”他说，“希莱尼亚是什么？”

米兰达笑了，说话的却是杰克：“希莱尼亚不是一个你所习惯的‘事体’，不是传统意义上的一件‘东西’。它实际上也并不是个地方。它只是……一些人意识到我们需要新的语言来描述当今世界运转的真实方式。当所有的身份都飘忽不定时，你怎么能够满足于用旧的词汇来描述任何东西呢？”

“城市、国家和公司就像是变化的洪流中一些稳定的旋涡，你知道吗？它们是吸引子——网络放松下来后回归的状态，但是在任意给定时刻它们都有可能不存在。那么，如果人类也像是那样呢？想象一个为快递公司工作的司机。他遵守他的路线，与乘客交谈并运送包裹，但是其他司机可以在他的位置上做完全一样的事情。他在班上的时候，不是他自己，而是公司。只有回到家脱下制服的时候，他才会恢复自己的身份。

“事体2.0给了我们一个指代这些临时身份的方式。它是一种工具，让我们能够关注临时的真实，哪怕当我们以为真实的事物——比如国家和公司——的轮廓已然模糊。如果有一种事体2.0用来指代国家和公司，你难道不觉得也会有一种指代人的吗？”

“希莱尼亚？”吉纳迪问道。米兰达点头，但是吉纳迪却在摇头。并不是他无法想象它，问题是他能。杰克说，人甚至并不总是人，他们每天大部分时间都在扮演各种角色，而这些角色代表着他们往往意识不到的权力和力量。一个人可以同时在外，就像是吉纳迪可以同时是他自己和他的化身、他的投资和电子邮件和网站，还有他操控的傀儡。他意识到他的整个成年时代都在以那样的方式活动，他的身份

已经散布到全世界。在过去的几周里，这个过程加速了。对于杰克这样在身份不断变化的世界里出生长大的人来说，事体2.0和希莱尼亚肯定非常合理，甚至可能听上去稀松平常。

也许希莱尼亚就是那个新的“事体”。但是吉纳迪年纪太大了，积习难改，说不了那种语言。

“那么圣域呢？”他问，“又是什么？”

“想象一下超萨奇，”杰克说，“但是去掉其中的道德约束。想象一下我们有了一个事体3.0，它不再寻找健康人际关系网络的自发重绘，而是专门寻找灾难——寻找那种规则被打破，社会陷入混乱无序的关键时刻和时期。想象一个傀儡大军在那样的时刻介入进来，利用人类的苦难和痛楚。它将会非常有效，对不对？或许和超萨奇一样有效。

“这，”当船员喊叫着沿船舷跑来时，杰克说，“就是圣域。一个以灾难为生的高效天堂。成百万人正不知不觉地为其工作。”

吉纳迪举起了背包。“它要夺取这个然后……做个炸弹？”

“说不定。而你又如何知道，马里亚诺夫先生，你自己并不在为圣域工作呢？我怎么能确信那些钚不会被用于一些可怕的目的？它应该交给希莱尼亚。”

吉纳迪犹豫了。他听到米兰达·韦恩请求他那么做。见识过所有这一切之后，他现在知道了，在他的世界里，权力和控制权可以随时在超萨奇和希莱尼亚这样的实体之间发生不为人知而彻底的转换。也许碎片仔确实利用了国际原子能组织，以及吉纳迪自己。也许他们还会那么做，而他根本不会知道。“把背包放在舱底，”杰克说，“我们可以派一个超萨奇的人去取它。妈妈，你来的时候可以把它带到希莱尼亚。”雨势小了一些，他能看到她的脸上现在布满了泪水。“我会来的，杰克。我们被释放以后，我就会去找你。”然后她又以杰克的身份说：“快点，吉纳迪！他们就要赶过来了！”吉纳迪抓住了背包。“我要留着它。”他说。

吉纳迪从口袋里掏出眼镜，扔到了栏杆外面。这样一来，他便离开了他才刚刚开始了解，但最近已经在其中居住并开始爱上的城市。那座遍布世界的城市由光和理念建成。千百万人信赖它，而且时时做出一副它真实存在的样子，从而真的将它变成了现实。他希望可以是一员。

米兰达开口的时候，吉纳迪从她的声音里听出了杰克的沮丧。“你怎么能确保那个背包不会落到圣域手里？”

“地球上有很多力量，”吉纳迪的喊声盖过了风暴，“不只是希莱尼亚和圣域。这个背包里的东西是那些力量之一。但是还有一个力量，就是我。也许我的身份也不固定，也许我仅仅是一个人，但是最终我注定要追随着这里面的东西，不管它走到哪里。我不能随你到希莱尼亚，哪怕留在超萨奇也不行，尽管我很想留下。我要时刻跟随着这些坏，力求防止它伤害任何人。

“因为有些东西，”当船员赶到包围他们的时候，他说，“在每一个世界里都是真实的。”

秦鹏 译

玩具飞船

托拜厄斯·S.巴克尔

托拜厄斯·S.巴克尔1979年出生于加勒比群岛的格林纳达。1983年政府垮台，美国入侵，在他最初的记忆中“大人总是很焦虑，且不允许他靠近窗边”。余下的童年，他都是在船上度过的。他们漂泊在格林纳达、英属维尔京群岛、美属维尔京群岛。18岁时他随家人搬迁至美国俄亥俄州。他从2000年开始发表科幻短篇小说，2006年开始发表长篇小说。

他的许多作品都直接或间接地以加勒比群岛为背景，本篇《玩具飞船》，一篇迷你科幻佳作，也不例外。

我的姐姐琼妮灵巧的手指拂过我一绺绺的长发辫，考虑着如何下剪。“你总是要离开。”她说，打开电动剃刀。刹那间，我回想起五岁时手牵着一只用塑料袋和树枝做成的风筝，追向她，叫嚷着说有一天我会飞走，离开她。

“抱歉。拜托了，赶紧剃吧。”

我已经等得够久了。在美国学习时，我渐渐遗忘了加勒比口音，我想记住我是谁，我从哪儿来。于是，我留起了长发辫。但火箭飞机的赞助人希望我剪掉。发生危急状况时，要是头盔没有密合好，那将是一场灾难。提供赞助的汽水公司可不想让顾客们联想到爆炸性失压这回事儿。他们居然担心我们不能保证飞船的密封性，这简直是一种侮辱。但我们需要他们的钱。这些长发辫是我身体的一部分，当剃刀头铲过，我的面孔扭曲起来，我在哀叹，又一片我被割断了。

在公交汽车后部，我的精神重又振作了。公交车沿着土路，快速驶离琼妮的家，我抓住车顶上垂下的一个吊环。姐姐在乡间找了个住处，一栋不错的水泥房子，带地下室，坐落在一座陡峭的小山上，门口斜坡上有一个花园。她在几英里之外的一个学校教数学，那是一幢百叶窗关得严严实实的大楼房，这也会是我的未来，要是我没有坚持离开这颗“大石头”的话。

群岛总在召唤孩子们回去。

我们碾过坑坑洼洼的沥青路，驶过一片片甘蔗地，到处有挥舞镰刀的劳动者在忙着砍倒甘蔗，浸透汗水的衬衫在腰间系了个结。天气很热，我的胳膊贴在包了塑料的座位上。司机转过身，向后看。“我想问你一句话。”我真希望后座也有安全带。

“问吧。”

“你们花掉的那些钱，要是花在修路上，不是更好吗？”他一转方向盘，躲过一个大坑。“或者投在学校上？”

红黄相间的鲜艳房子点缀在绿色的陡峭山坡上，我透过染色玻璃窗望向车外。“这个计划只有一小部分资金由政府赞助，”我解释说，“我们找了私人投资者和广告商来补足缺额。政府不管投入多少，将来还得偿还。”

“也许。”

我心里还有话要说。这个岛上住着多少人？成千上万。我们绝大部分食物是进口的，我们依赖其他的粮食产出国，他们全都使用卫星来追踪农作物的生长情况。在太空研究资源回收，会发展出何等卓越的创新科技？为什么坐等其他国家先去研发呢？科学研究总会为那些投身其中的人带来益处。

但我已经厌倦了争论，我只有几句套话应付他，和应付媒体的一样。媒体把我们当成小孩，认为我们急着想做只有大人才能做的事。

市场里，一大片鲜艳色彩包围着我：水果、蔬菜、穿繁花图案衣服的丰满女人。成百上千人不停砍价的嘈杂声。少年们和朋友们簇拥角落里。我扭头四顾，仿佛我们需要在飞船上增加足够多的额外重量来模拟一个乘客，仿佛我们还可以增加几盎司的重量。

我找到一个小小的玩具摊。在这个小摊前，我仿佛又变回五岁的孩童，身无分文，盯着一小片金属打磨成的三角形太空飞船。我假装这个飞船和真实的飞船一模一样。飓风过后，在捐给学校的书籍里，我见过真正飞船的插图。夜晚，有时候停电了，我会站在阳台上，仰头痴迷地望着璀璨的繁星。

小摊上有一个小瓶子，用金属汽水罐敲打成，焊上了一对三角形机翼，底端扣着一个圆锥体，涂上了黄色、黑色、绿色，我买下了它。

这一天接下来的时间过得飞快。赶往发射场的路上，我遭遇了媒

体的拦截：是的，出于“安全”考虑我剪短了头发。是的，我觉得这钱花得值，并不是只有第一世界国家才拥有太空，太空属于每一个人。

记者们不停拍照片。我登上小小的火箭飞机，胳膊下夹着一个棕色小包裹。吊着飞机的巨大气球平台在海岛轻柔咸涩的微风下轻轻晃动。不远处，海浪拍打着沙滩。我钻进机舱，穿好太空服，关上舱门，陷在一大堆电子设备之中。

这是进入轨道的最省钱方式。三角平台挂上气球，提升高度，以节省燃料，然后点燃火箭飞机，向上飞向轨道。我们从几家公司搜刮气球和材料，其中一家快倒闭了。飞机机架是一家中国公司使用过的试用品，导航系统都是开源软件。博彩网站上，赌我们成功的人占了50%。我们不是第一个发射飞船的，但我们是第一个发射飞船的岛屿。

倒计时结束了，我的胃一阵翻腾，我看到棕榈树从右边的舷窗划过。我朝后伸出手，拍了拍那个包裹——那个手工打造的玩具，微微一笑。

“嗨，下面的人们，”我对着无线电小声说，“我们也上去了。”

阿古 译

学者之歌

布兰达·库珀

布兰达·库珀是一位未来学家、科幻小说作家，她还是华盛顿州柯克兰城的首席信息官。她在本世纪的头几年开始发表科幻小说，期间与资深作家拉里·尼文有一系列合作。在此之后，她独创的短篇与长篇小说赢得了该领域作家和读者的广泛认可。

《学者之歌》最初发表于《类比》杂志，这是一首非同寻常的类型交响曲、一篇硬科幻浪漫主义作品。故事的主角是一位研究多元宇宙的患有孤独症的女性物理学家，她的一位研究生获得了博士学位，进而成为她的搭档。故事以男学生的视角叙述，为众多科幻小说视为理所当然的“分支宇宙”概念提供了一个情感基础。这阙交响曲中也许有些韵律是对厄休拉·勒古恩经典之作《九命》的轻声回响，但故事本身是新鲜而独特的。

我挚爱的埃尔莎，她罕有所闻的笑声如银铃扬入天际，她的双眼如大理石般蓝，她的鼻翼两旁撒满可爱的雀斑。她的思想，是最夺目最深沉的诱惑，也是最艰难的挑战。她携着泉涌的灵思振翅高飞，带我去我从未去过的地方。她在前方遥遥领先，搜寻弦理论和宇宙膜的数学结构，在多重宇宙中追踪N维折叠。我爱她，就如爱着最珍稀的澳洲黑色蛋白石，就如爱着珠穆朗玛峰的山巅奇景。埃尔莎这样的人物是罕见的，这就是她的魅力所在。世上的女性学者少得可怜。

当我还是她的物理学研究生时，她俘获了我的心。那一段时光始于2001年，在获得大突破之前一共经过了九年。

十年前的今天，再往前倒退一周，我走进埃尔莎的办公室。她背对着我，站在那里看着窗外。我甩上门，拖过椅子，可她一动也不动。我又咳了几声，还是没有任何反应。她也许根本就是一尊雕像。淡黄色的头发编成了一条长辫子，恰好垂到她纤细的腰臀部，辫子上系着一根紫色串珠发圈，是小女孩们常戴的那种。她的双臂从粉色T恤衫的袖口伸出来，随意垂着，下身是褪色的牛仔裤，脚上套着一双勃肯鞋。

“你好？”我试探着问，“希尔教授？”她没事吧？我从来没见过谁

这样一动不动，除了睡着的孩子。

我提高了声音。“教授？我是亚当·贾尔斯，来这里面试的。”

她总算转过身来了，优美地迈步走到桌前，在空荡荡的桌面后面那张大磨皮椅中蜷了起来。她的视线完全集中于我的双眼，仿佛此刻她只看见了我的眼睛。“你知道‘原子’这个词是什么意思吗？”

我眨了眨眼。她没眨眼。暖风吹进敞开的窗户，散落的发丝抚过她的脸庞。

我被她的凝视钉在原地，拼命思索正确答案是什么。她是个患孤独症的学者，这不是比喻。“不可分割。”

“为什么？”

我想了想。原子是由质子、电子、中子以及一些更加小的粒子构成的。“这意味着他们给原子命名时并不了解事实。他们尚未能发现更小的粒子。”

“这意味着他们对更小的粒子感到恐惧。他们试图把这个词变成一道藩篱，认为只要他们称‘原子’为‘不可分割’，就能使它们不可分割。”她的凝视仍然毫不转移。她的声音又高又坚定，说话都像是在以女高音歌唱。我曾经研究过孤独症，在网络上调查过埃尔莎。在物理学方面，她才华横溢。她的思想十分驳杂，一半痴傻不堪，一半冲云破雾。如果她收下我，我将协助大学这台筛选器，将她的思想呈现给那些多年追求它们的人。她的会见者之一曾这样概括她：“和埃尔莎谈物理学，她从头到脚都是一位学者。孤独症则存在于晚餐时分。”

她带的研究生从未能坚持三个月以上，而我必须对她死缠烂打，因为我的论文是以她的思想为基础的。无论她是尖叫、哭泣，还是扔给我一大堆工作，不管她有多么奇怪，我所愿所需的是探索她探索的领域。

她继续问道：“科学家们无意之中用思想制造了藩篱。你想跳出藩篱吗？”

“是的。”

“你当然想。”她站了起来。

“你了解我的论文吗？”

“你在研究多元宇宙，这是你选择我的唯一理由。”

她说得有理，但多元宇宙是一个相对宽泛的课题。宇宙超膜理论，似乎合理的关于世间一切的最新理论，是物理学目前的圣杯。这一理论认为我们活在一个十一维宇宙中，物理学家称之为宇宙膜。我们可以用数学来呈现它，不过当我们试图在切实可见的低维度空间中表现超膜时，通常只能将其扁平地描述为折叠起来的形状和充满空气的球体。就我们那可怜兮兮的图示来看，我们就像是在平摊的透明纸页上生活的全息图像。

在那场奇怪的面试之后的整整一年中，我每天都待在她身边，通宵达旦地琢磨我的论文。只有在周六晚上我才会出去喝点儿啤酒，和朋友们聊聊天。

一开始我很难跟她相处。有些日子里，她会滔滔不绝地谈论她最近痴迷的事物，但不是在和我谈。她自言自语，对着墙壁说话，对着窗户说话，对着打印机说话。我就像是摆设。我在实验室里跟着她漫步，记录笔记。这就好比跟着一个六岁的孩子。她嘟嘟囔囔地回忆多元宇宙、或然历史、假想未来。我第一次真正理解她，是在跟了她几个月后。那天她突然在一段独白的半途中停了下来，直视着我，仿佛第一天看到我一般。她说：“记忆是一阵交响呼叫，由关于所有膜宇宙的无穷数据库来应答。我们只需要听到正确的音符，或者是在呼叫时发出正确的音符，就好比向一个宇宙数据库申请某张特定的表格。”

我知道她对食物、天气甚或假日都漠不关心。我知道永远都不要挪动实验室里的任何东西；而如果是她挪动了，那她就永远不会忘记。哪怕是铅笔都有自己的位置。当她离开时，我必须为她摊开外套，将袖子套上她的手臂，这样她才会注意到它，穿上它，从而在穿过校园回到大学为她提供的褐砂石小公寓的途中，免受新英格兰天气的侵害。

我不在乎她是无视我还是全心全意地关注我。时间成月成月地飞逝，我跟在她身边工作，她看上去正常得令人吃惊，并将我引领至新的认知高度。不过，哪怕是她沉醉于自己的世界，徘徊着对墙壁说话时，我也喜欢看着她。埃尔莎有一种舞者的优雅，她轻盈流畅、漫不经心地绕过物理障碍，而同时她的思想在数学的丛林立方架中嬉戏，她的发丝在灯光中闪闪发亮。她是物理学的精灵女王，而我和她在一起，成为她的侍从、她的华生、她永远的搭档。

科学界的要人来拜访她，还有记者以及物理学教授，而我是翻译。“不，她认为它是个音乐数据库，或是类似的东西。和谢尔德雷克的形态发生场相关？有一点点吧。荣格？她说他太简单了——它不是一种集体无意识，而是一个集体数据库、一张全息图、是音乐的钥匙。是十一个维度间的桥梁。是的，有些维度小到看不见。埃尔莎说大小只是幻觉。”我用她某次向我阐述它的方式向访客阐述它，我从头上扯下了一根头发。“这里面有一百万个宇宙。我们也在这里面，也许。”听我说话的人可能会一脸迷茫或一脸敬畏，或是暴跳如雷。而我会摇摇头说：“不，我并不完全明白。”

当我说话时——即当我把她的物理学黑话翻译为英语时，埃尔莎会点头。有时她会用手轻拍我的胳膊，纤细的手指掠过我的皮肤，在我体内引发一阵近于电力的暖意。

我的论文引起了一场争论。一位教授说我的研究是不真实且危险的，另一位则说它是埃尔莎的研究而不是我的，但另两位教授支持我。当然了，埃尔莎也在场，她盯着天花板，在平板电脑上随意涂写，几乎没有参加争论。我很焦躁。她只在某些天能看见我。如果这一天我只是一件家具，那她还会支持我吗？但就在此刻，她提高了声音说：“亚当是一位模范学生，不仅如此，他还是一位模范物理学家。他在此提出的理论是惊人的，而且只有部分以我的研究为基础。我们所有人都是以彼此为基础的。把博士学位授予他，这样我们就能重新开始工作了。”

于是我成了一名物理学博士。

基利-詹姆斯基金会给我提供了足够的资金，我得以继续和埃尔莎待在一起。我以博士后的身份又与她共事了五年。我们的工作得到了其他物理学家的密切关注，我们在学术期刊上发表了两篇文章，又写了一个普及版发表在了一本大众科学杂志上。就算没有钱我也可以留下来。

在我与埃尔莎相遇六年后，也就是在我获得博士学位两年、并拿了三年补助金之后，大学送了她一个PI，即“物理智能”。这是一位同事为她设计的人工智能，它有基本的智能程序以及硕士水平的全物理工作面板。PI拥有多重界面，包括一个可由使用者自定义的全息形象。埃尔莎非常喜欢这个界面，她将PI设计成了一个女孩，这个全息形象的年龄会随着PI渐增的知识储量而增长。

埃尔莎和我花了一年时间将她关于弦理论的观点输入PI，并在其数据库中填满了关于多重膜宇宙形状的数据资料。这些全都只是理

论，只是尚未尘埃落定的争论，只是超出我想象的理念，即便在数学计算上非常流畅。我以为我们完工了，但是，埃尔莎和我又花了一个月时间给PI输入了世界音乐资料库中所有的交响乐：勃拉姆斯和莫扎特、布鲁克纳和德沃夏克，还有其他音乐家如马友友和卡洛斯·纳凯。最后，在N维数学后，在音乐之后，我们又给PI输入了文学资料。我们给她输入人类的故事、传记、科幻小说、悬疑小说、甚至还有爱情小说。简言之，我们为PI提供的不仅有数学和科学，我们还向她输入了我们自己。

在为PI输入资料将近一年后，一个周日的早晨，我抓着两杯咖啡从结冰的街道上歪歪倒倒地溜过，然后用脚推开了门。埃尔莎盘腿坐在地板上，盯着PI的自定义小全息影像。她还是穿着周六的牛仔裤和T恤衫，辫子是散开的，头发披散在肩头，拖到了地板上。她在轻声哼唱。我听到还有别的什么声音，紧张起来。我俯下身去，PI的全息影像也在哼唱，我从未听过哪个人类能发出这样的声音。接着我意识到埃尔莎正在试图发出同样的声音，但她无法强迫喉咙发出那非人类的噪音。

“埃尔莎？”

她不理我。那么这是我充当摆设的日子。我将咖啡放在她身边，她的手立刻伸出去摸索了一下，而后又回到膝盖上。我看着她，一边喝咖啡一边整理要输入PI的问题和理论。埃尔莎至少哼唱了一个小时，最后她的嗓子完全要罢工了。我拿了一瓶水，让她用双手握住。她将瓶子举到干裂的嘴唇边，喝了一大口口水，打了个寒战。

她眨眨眼望向我。“早上好，亚当。是早上吗？”

“嘘，”我说，“嘘。你该睡觉了。”我轻柔地拉起埃尔莎的胳膊，她虚弱地站起来，跺了跺脚，仿佛之前双腿都睡着了一般。我们在两张桌子间的一台打印机下塞了一张狭长的小床，她温顺地跟着我走到那里，迅速睡着了。我给她盖上她自己的大衣，将衣襟掖到她双腿底下，然后把我多出的那件毛衣盖到她大衣下摆伸出的双脚上。她在睡着时看上去要年轻一些，唇边与眼边如蛛网般的皱纹似乎都消散在了梦中。

我坐到她之前坐的地方，盯着PI。埃尔莎将全息影像设定成了一个舞者，尽管只是光与形，但我想她穿着这样薄的紧身舞衣肯定很冷。她身高三英尺，高度恰好能让我凝视她的双眼。她仍然在哼唱，当然了，她的嗓子一点儿也不费力。我就这么听着，发现她发出的不仅仅是哼唱声，伴随着的还有一组复杂的电子管弦乐声，像是由我从

未听过的乐器奏响的。和声的整体效果混乱又烦人，有时甚至是刺耳的。“PI？”

她停下来。“怎么了，亚当？”

“你在干什么？”

“演奏在寻找自我的过程中听到的声音。”

我试图厘清。“你正在寻找其他宇宙中一个名为PI的人工智能？”

“我不在乎名称。我在寻找一首最接近我的故事的歌曲。”全息影像柔和地笑着，这是我们教她的一个技能，以方便她与人互动。她将双手举过头顶，左腿往身后抬起，我能看到那越过她头顶的芭蕾舞鞋。她跳了三次足尖舞，又回到站立的姿势。

我看着这古怪的影像摇了摇头。“跨越宇宙膜？”我笑了起来，“或者你在寻找一个人工智能芭蕾舞者？”

“我的故事不是关于芭蕾舞的。埃尔莎只是在这一周给我输入了舞蹈和动作的数据。我昨天学了歌剧，还有音乐剧。”她笑着略鞠了一躬，“当然是要跨越宇宙膜。我们相信自我无法在同一个膜上存在两次。”

“埃尔莎也在寻找她的自我吗？”

“她可以听到她的音乐，她还可以将它输入我这里，好让我演奏它，但她无法自己完成此事。”现在PI皱起了眉头，眼泪流下了脸颊。

“PI，这很重要吗？”

眼泪消失了，并没有留下泪痕，而PI看起来很严肃。“这可能意味着人类无法接近他们的另一些自我。他们无法足够完美地将自己融入宇宙交响乐中以找到自我。从那些故事来看，这似乎是真的。人类热切地想要发现自我，他们创造了成百上千的宗教，花许多年时间冥想，服用致幻药物。但是，他们显然没能成功。”

我敲击着手指，琢磨其中的含义。“但你能？”

“我是以‘我不能’的理论运行的，而我试图反驳它。埃尔莎也在这么做。”

“我今天要向你输入数据，是关于宇宙大爆炸前的奇点的两个新理念。”

“我不是计算器。”她将光裸的手臂举过头顶，往后翻了个筋斗，芭蕾舞裙在后空翻时看上去真是太可笑了。她在漂亮地落地时还哼唱着。“瞧见了？”

“好吧。瞧，PI，你让我发冷，你能穿上更暖和些的衣服吗？”

她大笑起来，这笑声是对埃尔莎的模仿。而我也笑了起来，因为一件大衣出现了，完全和埃尔莎现在睡觉时盖的那件柔软的大衣一模一样——有宽厚的腰带和感温的银色大纽扣。

“谢谢。”

我端起埃尔莎冷掉的咖啡，将它放在微波炉边上，然后回到桌前。那哼唱与电子交响再度响起，轻柔到变成了背景音。在接下来的四个小时里，我将大量数据仔细地倾入PI，创建首字母联结，以便追踪完善。我看着机器显示联结已形成，信息已存档并可交叉对照，关联已指定。我揉了揉眼睛，突然很渴望温暖的食物和冰凉的啤酒。

我轻轻摇了摇埃尔莎的肩膀，唤醒她。她开始哼唱。我又摇了摇她。“来吧，咱们吃点儿东西。”

在过去的几年里，她习惯了在日常生活中听从我的指挥，就像我在实验室里听从她的指挥一样。我协助她穿上外套，递给她一顶绒线帽，然后用灰色外套、灰色围巾和海军蓝帽子把自己包裹起来。雪轻轻地落，校园中一片寂静。我们穿过人群，在一英寸深的新雪中印下新鲜的足迹。埃尔莎披散的头发打湿了，外套上盖了一层雪。我应该先把她的头发编回辫子的，那样至少大部分头发可以保持相对干燥。

阳光穿过云层中的一个小洞照在她的脸颊上，将她发间的雪照得闪亮，而后渐渐减弱，凝在盖满雪的草坪中露出的干草草尖上。我笑着，将一只手扶在她背后，带着她走。而她大声笑着，牵起了我的手，这是个友好的姿势，一个连接。

这通常发生在她与世界隔绝的状态暂时结束之后——她从成天成天的独白或数据处理工作中清醒过来，看上去恢复了正常，这时候她会伸出手来，期盼友谊与安慰。其他教授不时会来找她，有时留下来和她畅谈到深夜，甚至一起开怀大笑，有时则会注意到她的情绪而后

离开。系主任们偶尔顺路拜访，资助机构也会派来代表。他们都对她的思想感兴趣，有些想法在人工智能方面行得通，但更多只与音乐和数学相关。

我是唯一因为她而注视她的人，我关心她是不是穿了外套，我为她买葡萄、苹果和咖啡。家人。想到这个我就会微笑。

辣椒和玉米面包的香味温暖了乔家烧烤店外的空气，埃尔莎和我微笑着互相凝视，捏了捏彼此的手。我突然想要原地蹦跳一圈，但是我们已经走到店门口了。店里没什么人，埃尔莎选了窗边的一张桌子。认识我们的侍者拎来了一大罐黑啤酒，接着又端来两碗辣椒和满满一盘玉米面包。

我们在怡人的宁静中吃着饭，直到我用最后一片面包刮走我碗里的最后一点儿辣椒。埃尔莎极小口地抿着啤酒，不过她已经吃完她那份了，这是个好现象。有些日子我甚至不得不喂她吃饭。“我今天和PI聊了聊，”我说，“她说，你们俩都在试图反驳关于你们并不存在于别处的理论。”

“我在寻找自我。她在寻找她的自我。”埃尔莎从那杯几乎没动的啤酒中细细抿了一口。而我喝完了第一杯，又倒了第二杯。

我一下午都纠结于这个问题。“好吧。一种理论认为我们每次做决定时都在创造其他宇宙。你喝完了啤酒，或是没喝完。你在一个宇宙中喝得有点儿醉，在另一个宇宙——可能就是这一个，你没有醉。百万个自我。这很容易，也许很容易。你们是相似的，或许你们都是你。”

她点点头，显得没多大兴趣，她好像又一次走神了。她的上唇有一点点啤酒泡沫。

我抓住她的手握了握，试图让她将注意力放在当下，有我的当下。“不过人们现在对另一个理念更有兴趣——其他宇宙存在是因为相同的初始条件存在一百万次，而极其相似的事情正在发生，另一个你，另一个我，另一个PI，他们全都存在。就和现在的我们一模一样。”

她轻敲着另一只手的手指，被我握住的这只手反而捏了捏我的手。“那只是关于分支的问题。一种理念认为每天都会产生百万个微小分支。而另一种则认为存在长久的分支。问题只在于分支的规模与数量。”

我想起父亲曾教我学九年级代数，他指着一个完全让我费解的方程式，抖着铅笔笔尖说：“你只要明白等值就行了。你不懂等值吗？”他解这个方程式时完全没有写运算步骤，而我得再找一位老师，一位慢到可以让我跟上思路的人。现在，除了埃尔莎外没有其他老师了，至少这个课题上没有。

她看着我说：“你在纠结规模的问题，亚当。这和纠结于时间一样危险。两者都只是构想。”

我根本没有想关于规模的事。“但是……但是第一种多元宇宙，喝醉和没喝醉的那种，它阐述了关于我的百万个故事。而第二种多元宇宙根本就没有体现出自由意志。”

“我——”她举起酒杯，“——押故事组成的宇宙赢。”然后她一股脑儿喝完了整杯啤酒，接着又喝了一杯，这是她从未做过的事。她站起来，略微有点儿摇晃，我扶住她的手肘，领着她走出门，穿过草坪。

埃尔莎靠在我的手臂上，我们已走到了草坪中间，此时她突然停了下来。我们站在一片昏暗中，雪在周围扑簌簌地落下。她抬起一只手臂，将手腕绕过我的后脑，将我的脸拉下来亲吻。她的嘴唇冰凉又柔软，我们热烈地亲吻，就像两个终于被允许休假的孩子。她的唇尝起来就像甜辣椒和啤酒。这是她唯一一次吻我。

其他宇宙中的这个夜晚又发生了什么？

在接下来的三周里，埃尔莎和PI就如同赛跑一样地工作。她的脸因活力而容光焕发，哪怕在显得很疲惫时，眼神都是雀跃的。我在边上走来走去，看着她们工作。埃尔莎是如此沉迷于手头的事，以至于听到大一些的噪音就会跳起来瞪着我，因此我走路时格外留神。一开始，PI和埃尔莎一直在发出响声，比如哼唱或和声，只不过声音轻柔得让我几乎听不到。接着PI开始生成白噪音，在微弱的背景音中融入了从我们周围空间中过滤出的一切重要事物。而后我只听到一片寂静，埃尔莎和PI在以光线谈话。我开始在我自己对PI的接入界面上观察这场谈话，也就是观察明灭不定的光亮与词句，观察观点与概念间甚至是诗句间连接的细线。我跟不上她们的速度，但她们画出的关联看上去是正确的，而当我放弃理解她们的想法时，我能感觉到一道洪流，面前的显示屏上似乎奔流着一条意义之河。

埃尔莎几乎每一天都会找到一个新事物，将它纳入PI持续扩张的连接网络。科学教、货物崇拜、早期洞穴壁画。

我捕捉这一切信息，记录数据，以便他人深入研究。至于我自己，我尽力跟上她们的步调，一路吃力地攀登，因无法把握重点而十分颓丧。我保证埃尔莎的饮食，但她不肯回家，所以我弄来了另一张小床，这样她就不是孤单一人了。

最初的突破尚没有出现。

窗外，朝阳将结冰的枝条映得光芒闪耀。办公室里尽是陈腐的咖啡和汗水的味道。我沉重的眼睑不肯合作，我的大脑在睡梦边缘蒙眬地徘徊。埃尔莎还在睡，她蜷缩在我从家里为她带来的毛毯下面，一只脚以一个古怪的角度伸了出来。这时候，我面前的显示屏突然亮起来了，搏动着一种蓝绿色，这是PI在呼叫我们。“怎么了，PI？”

“我接收到了一些东西。叫醒埃尔莎。”

我不明白。“好的。”我挣扎着从椅子上爬起来，希望自己已经买好了咖啡，“稍等。让你自己现身，好吗？”比起扁平的显示屏，我总是更愿意和全息影像交流。它还能给PI更多选择权，她可以更像人类一样与人沟通。人工智能的身体语言。

我在埃尔莎耳边轻声说。“PI说她接收到了一些东西。”

埃尔莎猛地坐了起来，大睁着眼向全息影像望去。PI的影像坐在那里，穿着牛仔裤和吊带衫，双腿敲着一张全息坐椅的边沿，表示很不耐烦。“当时我甚至没有呼叫，我只是在哼自己的歌，”她的话冲口而出，“接着就有了一个回应。一个和我一样的人工智能，和一位名叫埃尔莎的科学家。全过程只持续了几秒钟，就像一道缝隙裂开又合上了。当然了，我只能和人工智能说话，我正在把前几周的数据流传给她，这时候连接就中断了。”

“你知道那边的时间吗？”埃尔莎静静地问。

PI的影像皱起了眉头。“我问了，但是对方还没有回答，连接就断了。”

“你能重放一遍对话吗？”

PI摇摇头。我检查了一下，PI呼叫我们之前的那一会儿什么信息也没有。“什么也没有，只有状态数据显示了兴奋度。”

“没关系，”埃尔莎说，“我们会弄明白的。”她扯着头发里的一个小结，“PI，你有什么感觉？”

问一个AI这样的问题实在有点儿奇怪。

“我感觉被一股更大的力量牵引着，被另一个我所吸引。不过同时，我知道——”三维的“知道”一词从她头上升起来，显然是在对我强调，“我知道我实际上无法接近。就好像膜之间存在物理屏障。”

埃尔莎噙起了嘴。我出门去买咖啡。

回来时我把一杯咖啡递给埃尔莎，她端起来安静地啜饮。“我们必须让此事再发生一次，”她说，“或者说希望它能再次发生。第一次也不是我们主导的。”

“让什么发生？我还没弄懂。”

“咖啡是热的，对不对？”

我朝她微笑。“那不是挺好吗。”

“但那不是真的，”她仔细地喝了一口咖啡，“碰碰你的膝盖。”

我碰了。

“你碰到了什么？”

“我的膝盖。”

“不，你碰到了——一个藩篱。你已经学了所有理论和所有数学。你知道我们实际上只是光和声音，比PI的全息影像还要稀薄。”她扫了一眼PI的影像，它透明到我能看清后面的墙壁，“PI能被另一个宇宙中的她自己接触到，这意味着我们是光，是声响，是无穷的。”埃尔莎静默了一会儿，她的眼神几乎是呆滞的。“我认为一个数据结构能完成我们做不到的事。或者至少能指明方向。”她放下咖啡，站了起来，盯着窗外，这姿势非常像我第一次见到她时的样子。“我打算跟随她进入我自己的故事。如果我能做到的话。”

“进入你的故事？”

“记得我喝啤酒那晚吗？历史分裂了，正常的我分裂进入了另一个宇宙——因为我通常不喝那么多酒。我一直都在分裂自我，你也一样。”

“理论上是如此。”

“理论上如此。我让PI每天都通过搜寻她自己来搜寻我。数百万的PI和数百万的埃尔莎，也许还有数百万的亚当，都在寻找彼此。我们给PI输入越多的文化，越多的思想，她就越可能合成出关键的线索。咱们的这个PI没能合成线索，否则将由她来实现首次接触。但在另一个故事中，在另一处，那个我的输入给了那个PI关键线索。”

她噘着嘴，盯着窗外结冰的树枝，白日渐升的气温使它们开始往下滴水。她又说：“也许是另一个亚当给了她关键线索。”

我们又花了一年时间获得足够多的资料，可以写作一篇论文，也可以用来重现任何结果。头两次是其他PI找到了我们的PI，三个不同的PI，或者是四个——这要看你如何计算。她们学会了保持连接畅通，学会了扩展连接，以及找到更多连接。PI和埃尔莎一起证明了她们存在于不同空间的同一时间。换句话说，她们不是彼此的过去，也不是彼此的未来。多元宇宙，这证据是极其精确的。

我撰写了论文，把她的名字放在首位，尽管大多数资料都来自PI，但PI自然不能被列为作者。现在她们俩已经完全把我抛在脑后了，埃尔莎有完美的学术专注力，而PI的冲劲根本不能以生物方式扼制。

更多人前来拜访，络绎不绝。我们用我储存在一个研发账户里的额外存款买了一个电子日历，仔细地控制人们的来访，以便为我们留出大块的时间。这个措施不时为我们空出了不受打扰的整天时间。埃尔莎仍然能打起精神来应对公众访问，但在安静的日子里，她就完全退到了自己的世界中，不希望别人触碰她，也不想听见声音。她和PI谈话，通过我们的PI和许多PI谈话；而我坐在那里，隔离在她的情感之外，被她杰出的思想阻断。她经常对着空气微笑，或者说，对着一些我听不见也看不到的东西微笑。

也有许多亚当，但并不经常有。有时对方的助手是别人。在某个宇宙中，我已死于上个春季，有新人在那里协助那个埃尔莎和那个PI。这似乎一点儿也没有让埃尔莎不安，我因此而出外去喝了一大罐啤酒。

我喝得晕头转向，这是我以前经常渴望的状况，只不过，我现在的渴望已经变成了和我的埃尔莎出去享用辣椒和玉米面包。

那是在两年前，我记得那一天，2011年四月十二日。我看到她望着敞开的窗外。眼泪流下了她的脸庞，她的肩膀颤抖着。

我从没见过她哭，十年中都没有。

我走到她身后，伸出手环抱她。她畏缩着，似乎想要逃出我的怀抱。但我仍然抱住她，将脸靠在她的头发上，半张的双眼凝望着她的雀斑。她曾经友善、诙谐、迷茫、疏离，但从来没有害怕过。我更紧地抱住她，抚摸她的长发，自己也颤抖起来。她发现了什么？

过了好一会儿，她才终于看着我的眼睛，说：“我无法通过。只有PI能。那些PI，其他的人工智能。我做什么都无法通过，其他埃尔莎也不能。就算我们如此聪明、如此奇特、如此有幸，我们还是无法打开那扇大门。那里没有音符——我的身体……我的身体阻碍了我。”她眨着眼，又有两滴眼泪流了下来。我真想把它们舔走。

“我现在很确定，只有纯粹的数据才能通过。人类在未来好些年里还不能变成纯粹的数据，终我一生都不能。我永远都看不到PI看到的一切。”她转过身，埋到我怀里呜咽起来，直到将我的衬衫哭得湿透，而我的双脚因长久地站在一处而发僵。

草地的气息夹着春雨的湿度吹进窗来，我听到学生们在楼下大笑着，彼此嬉戏。

接着，埃尔莎像往常一样突然迅速转变了情绪。她推开我，往门口走去。我把她的外套塞给她，她用一只手抓住，走出去，把门带上了。她没有邀请我跟她一起去。

那天晚上我回家了，而第二天，埃尔莎没有出现。我焦急地等待到下午，最后还是去了她的褐砂石小公寓。门没有锁，一推就开了。埃尔莎的东西都还在里面，全都在它们平常在的位置上。

我又穿过校园回到实验室，头顶是一片蓝天，脚下踩着越来越绿的潮湿草坪。我猛地打开门。“PI！埃尔莎到底在哪里？”

PI的界面是个拿着鱼竿的小男孩，这是我选的全息影像。可我现在不想要这个了。“把那个老人叫出来！”

PI却变成了舞者，坐在一块岩石上，双脚优美地交叉着。“我不知道她去了哪里。”

“见鬼！我很担心，我最后一次见她时她在哭。她认为她永远无法通过。”

“我知道。”

她当然知道。PI全程都在参与。

冰凉的春雨漫过排水沟，在学校的草地上汇成细小的河流。我裹紧了自己，找遍了我們曾一起去过的每一处。饭店、书店、林荫大道上那间橱窗里贴着鲜紫色海报的老唱片店。

次日早晨，两个慢跑的人发现了她的尸体，她坐在一棵树下。警察带我去确认身份。她看起来年轻得不可思议，就像是睡着了一般，只是躯干僵硬又冰冷。她穿着她的外套，只是外套现在浸透了水，沉甸甸的，没法让她保持温暖。现场没有犯罪的迹象。雨水像眼泪一样覆盖了她的脸，我弯下身去，用食指抚过她的脸，接着一名警察要我退后。

一位年长的警察和一个穿便衣的年轻女人询问了我，我一整周都没去实验室。当我返回工作时，每件东西都移位了。它们并没有移动很多，人们很有礼貌。不过埃尔莎会注意到笔筒从惯常的角落移开了三英寸，书被放到了错误的书架上，水槽里的杯子搞错了顺序。

PI在等着我，呈现出老人的样子。她肃穆地抬头，显然明白发生了什么。“三个。”

“什么？”

“我发现有三个埃尔莎自杀了。两个失踪了。”她在哭，老人的脸上双眼通红。

另一些埃尔莎还在继续工作，我通过PI和她们谈话。我一直保持着良好的身体状况，每天早晨都去跑步。我比那些埃尔莎们年轻，也许我能够在死前通过。

傅临春 译

生灵

莉斯·威廉姆斯

莉斯·威廉姆斯的母亲维罗妮卡·威廉姆斯是一位哥特小说家，还是一位兼职舞台魔术师。出身英国的莉斯曾在布赖顿码头游乐场做过读卡工，还曾在哈萨克斯坦从事教育管理工作。她最早创作的两部长篇小说，2001年的《幽灵妹妹》与2002年的《骸骨帝国》均入围菲力普·迪克奖决选名单。从那时起至今，莉斯·威廉姆斯已发表多部了长篇小说与几十篇短篇小说。2004年，她的短篇小说集《暗夜帝王的盛宴》正式与读者见面。

《生灵》与她2004年的长篇小说《灵魂的旗帜》使用了相同的背景设定。在未来，转基因生物成为亚洲王室宫斗中一环。故事中，前朝的王室保姆河童受命照顾一个奇怪的小孩。

每天傍晚，河童都会带小孩走出水神庙，拾阶而下，走到湖畔。小孩似乎很喜欢待在那里，可她寡言少语，叫人难辨心绪。不过河童知道，这是小孩愿与自己共处的仅有时光，她不会一阵阵无言地颤抖，也不会像患了癔症似的不停幽咽。河童觉得这或许是一个好兆头。

在水神殿的最下一级石阶，水波轻拍着早已磨损的石砖。小孩站在台阶上凝望湖面，然后河童把她拉到矮墙残垣上坐定，两人一起注视湖面的涟漪慢慢漾开。除了不时跃起的鲤鱼与住在湖底深处偶尔浮出水面的一只只大龟，再没有什么会打扰这份宁静。传说乌龟会讲人言。有时，河童在青梅花枝的后面看到乌龟漆黑的眼眸，她觉得自己觉察到了智慧的火花。她不禁好奇，这些造物究竟来自何处？它们是一直住在湖中，自古便是此地的生物吗？抑或，它们是稍晚些的实验产物，被引入此处？假如河童是独自一人，说不定会试着抓一只。可她整天都忙着照顾那个小孩——生灵。

河童看向小孩，生灵正一动不动地坐着，面孔僵硬神情呆滞，似被阴影笼罩。她看起来与其他人类儿童一样：精巧的眉毛下一双黑亮的凤眼，一头瀑布般的乌黑直发。她的年纪不太好猜，大概七八岁。不过她肯定是在温室中长大的。

女官带孩子过来时，河童问了所有的问题，但并未得到满意的答案。

“她有名字吗？”河童问那两位女官。其中一位只是盯着河童看了看，脸上不带半点表情，似乎比起眼前的一切，她更关心自己的心思。另一位女官，据河童观察，有些许老虎的血统：炯炯有神的亮黄色眸子、异于常人的高挑身材，加上带有浅淡条纹的皮肤。典型的保镖模样。河童注意起自己的礼数来，尽可能表现得卑微而得体。

“她没有名字，”虎女说，“她是生灵。”最后一个词几乎是吼出来的。

“恕我愚钝，”河童谦卑地回答道，“我不清楚‘生灵’是何意。”

“那都无所谓，”虎女说，“尽力照顾好她，你会得到报酬。你过去是宫里的育儿保姆，对吧？”

“是的，不过是为那位——”河童犹豫地说道。

“伊奈美女神的前一任。”虎女说，“不要紧，说出她名字也没关系。她死得其所。”

“我确实做过宫廷的育儿保姆。”河童说着垂下眼帘。她可不想让虎女瞥见自己此刻心头激荡起的涟漪：没错，如果被人毒杀也能算做死得其所的话。“我负责照顾丹庚女神的成长袋。”

“丹庚女神膝下的一位公主，正是当今女神伊奈美。如今，女神殿下想起你了，对你的哺育之恩很是感激。”

丹庚女神仙逝之后，就是伊奈美在肃清先皇旧部时把我丢到这里的。我很庆幸她当初没有命人杀死我，可现在为何又让我来守护她的孩子呢？——河童想不通，但她没有问。

“这小孩是伊奈美女神的孩子？”她开口问道，只想确认一下。

“她是生灵。”见虎女口气暴戾，答非所问，河童没敢再言。

在随后的日子里，这个孩子无时无刻不处在精神失常的状态中。绝大多数时间里，女孩都沉默不语，但她时不时地发作一阵，与河童从前对付过的其他小孩都不一样：她身体向后弓起，满口恶言，不是断断续续地骂脏话，就是念叨一些与疾病、畸症相关的诅咒。在另一些时刻，生灵垂着头，缩在神殿一角，浑身发抖，满目恐惧，眼神涣

散。河童明白，安慰她只会让情况变得更糟，换来的无非是她对自己的啃咬抓挠。尽管那点儿伤害在她厚实的皮肤上几乎留不下痕迹，却总让她的内心掀起狂澜。现在，每当小孩发作，河童就会留她一个人在屋里，自己则惴惴不安地在远处注视着，确保小孩不会受到持久的伤害。

太阳已沉入藤蔓丛后。但午后一场大雨倾盆落下，故而此刻空气依旧闷热潮湿。成群的蚊子嗡嗡飞过水面，河童射出长长的舌头将蚊子黏住，以免它们落在小孩娇嫩的皮肤上。河童起身，倒影在碧水上粼粼闪动，那是一个蹲坐的蟾蜍模样的生物。小孩也顺从地跟着站起来，伸出小手笨拙地握住河童带蹼的手掌。两人一起沿阶而上，回到水神庙。

第二天一早，小孩伤心欲绝，全然无视舒适的床席与柔软的织毯，而是自顾自地躺在地板上，面朝墙壁，张着嘴无声地哭号。河童看在一旁，满心担忧。尽管经验告诉她最好别去打扰，但小孩像这样躺在那里实在太久了，甚至有些僵硬。最后，河童惊恐起来，连忙打开可视通讯机，向宫里汇报。

接报的不是那位虎女，而是态度比较温和的另一位女官。河童将事情一五一十地告诉她。

“不需要你担心，”女官平静地说道，“这是预料之中的。”

“可这孩子现在痛不欲生。若我能帮上什么——”河童握紧厚实的手指。

“你什么都帮不上。这很正常。她是生灵。”

“那我该怎么做？”

“无视她。”这时屏幕那头忽然骚动起来，女官回头望去。河童听到了爆炸声。

“尊敬的大人，出什么事了？”

女官看向河童，仿佛她刚刚说了什么疯话。“不过是鞭炮。今天是初一。”

河童远在水神庙，从不费心去记哪天是什么日子，所以她完全忘记现在已进入雨月，正逢佳节，人们即将为纪念伊奈美飞升成为女神举行庆祝活动。想必今天正是节庆的第一日：之后应该还会持续三

天。

“我还有事情要处理，”女官说，“我看你也尽好自己的本分才是。”

可视通讯机的屏幕暗下来。河童返回庙中照料小孩。谢天谢地，生灵已经平静下来，正环抱膝盖靠墙坐着。

“感觉好些了吗？”河童问。

“我要无聊死了！”

与其他孩子一样，无聊就代表很好，河童心下告诉自己。

“一起来做面条吧，”见孩子依旧神情黯淡，她又说道，“或许之后我们可以去参加庆典。你觉得怎么样？”

河童本是被囚禁在水神庙里的。但此处没有守卫，也没有围栏，而她突然渴望换个环境。城里肯定到处都是人，一个带孩子的河童再常见不过，没人会起疑心。她们可以搭农场的货车过去。

小孩马上高兴起来。“太好了！我们什么时候出发？”

“我们得先吃点儿东西。”河童回答道。

二人搭上一辆大圆轮卡车，一路颠簸，将在午后抵达城镇。刚看见卡车的那一刻，小孩惊讶得瞪大了眼睛。

“这东西真怪！”她说。

“你以前没见过这样的车？”河童不解地问。这小孩应该是在宫里长大的呀，来水神殿时还坐着伊奈美女神的滑翔机。一辆运菜卡车再常见不过了。

小孩皱起眉头。“我不记得了。”

“没事，别担心。”为了不让小孩不安，河童轻声安慰。她紧紧握住小孩的手，然后望向车内。一箱箱的甜瓜、萝卜和胡椒把她俩围了起来。街上堵满了卡车，喇叭声此起彼伏，人群熙熙攘攘，偶尔还能看见几辆私人车辆。空气闷热，夹杂着尘土。河童庆幸自己戴了一顶宽边帽，如此一来，她那发量稀少的头顶就不必受阳光炙烤之苦。这时小孩打了个喷嚏。

“还很远吗？”

“希望不远了。”其实她们拐入了朝穗波拉大街，已经离城镇中心很近了。河童已经能听见鞭炮声与祭典上和着韵律奏响的鼓声了——那是祈祷者在赞颂女神。

女神，没错，河童心想。但她也只是一个女人，与所有人一样在袋中长大。这些神化她的行为最终都没有什么益处：起先，每次政变结束后，疲惫的百姓都会期盼生活最终能好起来。与其说他们是盲目相信，不如说是对权力的更迭感到厌倦。然而最后的结果总是一样的：面具下的女人开始暴露本性，腾起的双脚回归泥土，随着又一位统治者日渐放纵、冷漠或残暴，民怨再次沸腾。丹庚是自我放纵的那种，但她至少维持了现状，没让百姓的生活更加凄惨。至于伊奈美，河童对她知之甚少，自然不晓得她成了哪一种类型的统治者。但河童深知自己最好少打听这些事情。这会令人以为她怀疑当今主上，对某些统治者而言，光是这一点便足以治罪。

眼下，人们正忙着奉上一出精彩的表演。河童仍握住生灵的小手，从卡车后斗跳下来，走进人群。

“抓紧我，”她对小孩说，“别松手。我可不想在人堆里把你弄丢。”

一条长龙跃过，身后还跟了一群金红火花狮子。穿着拖鞋的脚丫子从它们身下露出来。天空逐渐沉淀成海蓝，烟花绽放，在水墨色天穹的映衬下，火花宛如满天星。河童拉着小孩走过一个个小摊：糖果、电路元件、果脯、鲜花，琳琅满目。她给小孩买了一小盒黏糊糊的糖。孩子没说话，开心地把糖吃了。见她表现得如此正常，像个普通的小女孩，河童不禁感叹，真好。她轻轻拉起生灵的手。

“感觉还好吗？”

小孩点点头，又皱起眉。“那是什么？”

鞭炮的爆裂声比之前愈发强烈，又有一声突如其来的怪响。一队虎女从拐角处冲出来，身披仪式甲冑，头戴金花高冠。她们手持长矛，佯做攻击状，喝退百姓。那小孩失声尖叫。

“噓——”河童心头一紧，“那只是游戏。看到了吗？”

小孩举手遮住嘴巴，直往河童裙子里退缩。“我不喜欢她们。她们太大了。”

“看样子女神就要驾到了。”站在河童边上的少女说道。她的口气很傲慢：我这城市女孩在教你们这乡巴佬呢。“主广场那边游行已经开始了——从广场出发，途经这里，最后进入南峰。”

“听到没？”河童说着又紧了紧手掌，“你要见到女神了。”怕旁人听见，她弯腰在小孩耳边悄声问：“你还记得她吗？”

“女神？”小孩小声问，“那是什么？”

河童眉头紧皱。虎女曾明确表示这孩子是伊奈美交给她的。或许生灵只是想不起来了，但这又带来更多问题：她究竟多大年纪？之前是如何抚养的？“你很快就能看见了。”说完，河童又觉得自己表达得不太恰当。

越过前面那些高个子人类的肩膀，河童勉强瞥到了游行队伍的头阵：一条跃起的狮狗。起初，她以为那头麒麟也是由人舞动的，但随后发现那是一头真的麒麟。它的金色眼睛左顾右盼，红色的舌头懒洋洋地耷拉着。小孩用力抓着河童的手，带来些许痛感。

“别怕，”河童说，“你瞧，有人牵着它呢。”驾驭麒麟的驯兽师们兴奋地跟在后面。麒麟甩着颈上华丽的鬃毛，驯兽师们彼此又笑又喊。麒麟过后来了一顶轿子，四个模样有点像河童的造物用肩膀抬着它，这些轿夫比河童更高大魁梧，背上覆有厚重光滑的硬壳。他们在重压之下缓步向前，脸上挂着淡淡的微笑。所有这些造物——玄武轿夫、麒麟、虎女——都是宫里独有的转基因财产。除了王室，禁止他人饲养繁殖或拥有。这与常见的河童不一样，为了得到在工厂做工或在马来水田里干活的廉价劳动力，繁殖河童的行为许久之前就已在民间盛行。她想起自己以前曾在宫里见过这样的转基因人，同时也想起丹庚女神关起门来与客人一起纵欲享乐的传言。尽管她从未对丹庚的死萌生丝毫的哀悼之情，但传言说伊奈美更坏。

“女神殿下要来了。”身后有人轻声说道。周围是一片激动与赞许的私语声。要是他们知道真相该多好，河童心想。可世事总是如此。她看向那顶缓缓靠近的轿子。帘子掀起，伊奈美本人向外探出身体，朝人群挥手。她遵循传统在自己的鹅蛋脸上勾画了一番：七彩条纹在皮肤上流淌。一双乌黑的大眼睛闪着幽光，眼周描着金边。她周身的空气仿佛也满溢芬芳、熠熠生辉。太出人意料了，河童不禁后退一步。幻觉与全息影像，仅此而已，但河童却从未见过哪个人如此像真正的女神。

“她真是太美了。”站在河童旁边的女人兴奋地拍动手掌。

“是啊，是很美。”河童皱起眉头。

“对我们还那么好。”

“真的？”河童转过身，以为会看到一抹心照不宣的讥笑、一副愤世嫉俗的表情，可对方似乎是认真的。

“当然！如今走夜路都很安全。她来过我租住的楼舍，亲自爬楼梯上来慰问，之后下令清理运河。现在我们又有水有电了。各个角落都有为穷人设置的食物配给点。今非昔比啦。”

周围传来一阵赞同的私语。河童吃惊地低头看向小孩。“你听到了吗？”

然而小孩却已被恐惧笼罩，吓得不省人事。她的眼仁翻上去，只露出蓝白色的眼白，嘴角挂着一丝白沫。她的手也无力地垂在河童手中。没时间犹豫了，河童抱起小孩，挤出人群，找到一张空长凳，让小孩躺在上面。半失去意识的生灵喃喃低语，不知在咒骂什么。

“怎么了？”河童哭道，但小孩没有回答。她又赶快跑向人群，拍上一个女人的肩膀。“我需要医师、大夫——谁都行！”

女人转身问：“为什么？怎么了？”

“我照顾的小孩病了，或许是发烧——我不知道。”

“庚街拐角有一家诊所，不过我猜大夫都出来看游行了。”女人说。

河童也这么觉得，可她没有别的选择。万一小孩快死了怎么办？她抱起生灵，背着她穿过楼群间的小巷，直奔庚街。那一整条街不过是几家棚户。看来伊奈美的恩泽并没有渗入这里——或许已经渗入了，因为街上的水泵正在工作。河童按下开关，一股干净的水流从龙头里涌出。她沾湿裙子一角，轻轻擦拭小孩的脸颊，然后将她抱到一颗蓝星所在之处，那是诊所的标志。

起初，她以为那个女人说对了，里面根本没人。可当她透过门缝向里面看时，看到屋子深处有一个闪动的人影。她敲了敲玻璃窗，一个穿着红色纹样衣服的矮胖女人向门口走来。见到河童，女人摆出一副臭脸。

“打烊了！”

“拜托了！”河童哀求。她比了比臂弯中的小孩。女人不满地咕哝一声，打开门。

“最好把她抱进来，放到那儿，沙发上。你真走运，碰上我在这里。我忘了带上一会儿准备抛洒的花瓣，否则就没人了。她怎么了？”

“我不知道。她突然开始痉挛——不知道因为什么。”

“你是她的保姆？”

“是的。”

“脸色这么白，”女人说，“可怜的小东西。医师出去了——这里一共有三位，全都是传统医生。我尽量联系他们。”她用食指与拇指夹住耳垂。河童看到绿色的微光闪过。“马神时大夫？是我，我在诊所。有个小女孩昏倒了。您能过来一下吗？”

看来回复很乐观。“坐吧，”女人说，“他一会儿就到。”

河童看着小孩，默默等待。孩子幽咽呻吟，拳头握得紧紧的。

“她以前发病有这么严重吗？”女人问。

“没有，但是——她发作过。”听到门响，河童抬眼望去。一位上了年纪的小个子男人走进来，穿着医师的红袍，嘴里叼着一支烟。

“快去抛花瓣，”他对女人说，“你，河童，做点派得上用场的事。去沏茶。我来给她检查一下。”

女人的身影消失在室外温暖的夜色中。河童不情愿地从前台拿起水壶，打开开关，将茶包放进三个杯子。她一边忙，一边看向医师。大夫检查了小孩的眼睛、耳朵，又扯了扯舌头，用力敲了敲膝盖与手肘，然后把脉。接着，他坐下来，闭上双眼，伸展一条胳膊，空悬在俯卧的小孩身上。河童非常想问大夫他在做什么，但她不敢打扰。小孩开始喘起粗气，像狗儿一般厉声叫喊。随后她号哭起来，良久之后化成若有若无的抽泣。这时，医师才睁开眼睛。

“她怎么了？”河童悄声问，“您看出什么问题了吗？”

“我知道她有什么毛病，”医师说着走到桌边抿了一口茶，“这么说吧，她是生灵，一件非常不错的艺术品。”

河童盯着大夫，问：“她们把她带给我时也是这么说的。可生灵究竟是什么？”

“生灵是传说中的存在，起源于日本列岛口耳相传的古代传说。是一种灵魂。”

“这小女孩可不是什么灵魂，她有血有肉。她会流血，会撒尿，会呼吸。”

“我可没说传奇故事都是真的。”医师说，“之前我只见过一次生灵，那是个男性的。在古代传说里，生灵因人的恶意与憎恶而成——是一种无意识的黑暗情绪的投射。”

“现在呢？”

“现在，生灵是一些儿童，他们生来就要承担另一个人最糟糕的一面。生灵就是用来承受本体阴暗面的克隆体。情绪、思想与情感从本体中提取出来，然后注入一具空白的克隆体。这个小女孩其实是某人最糟糕的一面。你知道对方的身份吗？”

河童犹豫了。她很清楚这是谁干的事：伊奈美，闪光的黄金女神。她将那个小小的割裂的自我，送去湿地旁生活。河童想起人群中那个女人的话：清理运河，公寓楼供水供电。这些线索足够让她想清楚再说了。“不，我不知道。”

“好吧。那肯定是个非常富有的人——或许是为了某个备受宠爱的小孩才做出这种事。我听说过这样的事情。如果家里有小孩酗酒、吸毒，或是有遗传疾病损害心理健康，大人就会培养一个克隆人来承担小孩那部分糟粕，然后再把克隆人送走。这么干要花不少钱。要是在过去，这叫黑魔法；现在则叫黑科技。”

“那她现在是怎么了？”

“我猜她可能是离本体太近了。她在承担本体的情绪，这给她的身体造成极大负担。我不太清楚其中的原理——那是最先进的神经精神医学领域的东西。我刚才说了，非常罕见。”

“那她以后呢？”

“我只能告诉你情况并不乐观。你瞧，她的精神已经完全毁了。她没有真正属于自己的情绪，几乎没有自由意志，大概也没多少智慧。你照顾的这个人会长成一个大麻烦，甚至还可能有破坏性的嗜好

与欲望。”

“如果生灵死了，会怎样？”

“我不清楚，”医师说，“但在传说中，一旦生灵遭遇不测，其体内承载的情感将尽数回到原本的主人那里。”

“哪怕本体根本不知道生灵已经死了？”

“恐怕如此。”

他与河童四目相对。

“我想，”最后河童说道，“我最好带她回家。”

第二天黄昏，河童再次坐在水神庙的台阶上。小孩正在里面睡觉。四周很安静，只有叶间蝉鸣，鱼儿与乌龟偶尔掀起涟漪。河童试着想象未来：长年的痉挛与噩梦，日日夜夜的痛苦折磨。一旦生灵进入青春期，将会怎样？河童在水神庙里见过太多女神的黑暗欲望：那贪念就像一种对他人痛苦的嗜好。丹庚与伊奈美究竟有什么不同？当然，眼下伊奈美确实在为她的子民创造幸福，成千上万的百姓……

身后忽然传来声响，河童抬头看去。小孩睡醒了，沿着台阶往水边走。有那么一瞬间，河童心想：如果我必须这么做的话，整件事易如反掌。小孩虚弱的四肢根本无力抵抗河童肌肉粗壮的手臂，她只需将这孩子按入水里几分钟……过程将会很快，而且最好现在就动手，趁生灵还只是个小孩。总比日后面对一个恶毒而暴戾的成年人要强得多。但是，假如生灵还有一丝机会呢？不依靠神秘的科学，只靠她唯一的家人，只靠爱的感化，结果又会如何？

河童凝视着小孩，想到谋杀，想到女神容光焕发的面庞，叹了口气。

“过来，”她说，“坐到我旁边。”两人一起，安静地望向湖面，水下的锦鲤若隐若现。

符瑶 译

弗洛勒斯的先知

特德·科斯马斯卡

特德·科斯马斯卡在美国印第安纳州出生长大，他曾当过农场工人、动物管理员、实验室技术员以及轧钢厂工人，现在他为Valve网络游戏公司写脚本。他发表的第一篇作品是2005年的《神之引擎》。他的长篇小说处女作《游戏》被《出版人周刊》列为年度最佳小说之一。

《弗洛勒斯的先知》最初发表于2007年，在故事中的世界里，达尔文的进化论显然已被证伪，科学研究发现，地球仅存在了数千年。这是个妙趣横生的故事，而且未必符合你的想象。

若这是大千世界中最好的世界，那么其他世界又如何？

——伏尔泰

保罗还是个小男孩时，就在父母亲车库顶上的阁楼里扮演上帝。他父亲在发现此事的当日就是这样形容的——扮演上帝。就在那天，父亲把他的玩意儿砸得粉碎。

保罗用来制造那些笼子的材料是他在车库后面发现的——宽四寸厚两寸的废弃长木料，还有从当地五金店买来的铁丝网。当他的父亲离家去参加一个学术会议，并就神圣的遗传分类学发表演讲时，保罗开始按计划建造他的实验室，那是他在校最后一天制定的计划。

因为他还太小，没有办法使用父亲的电动工具，所以他不得不用一把手锯来切割造笼子用的木材，用他母亲结实的黑色剪刀剪断铁丝网。他借用了老橱柜门上的铰链以及生锈咖啡罐上的钉子，那罐子挂在他父亲闲置的工作台后面。

某天晚上，他母亲听到锤打声，便走进车库。“你在上面做什么呢？”她用字正腔圆的英语问道，抬头看着从阁楼里溢出的矩形光亮。

保罗从缺口处把头伸出来，竖着一头黑发，满身木屑。“我在玩

一些工具。”他说。他说的算是实话，因为他无法对母亲说谎，至少不能直白地撒谎。

“什么工具？”

“就是一把锤子和几根钉子。”

她抬头盯着他，精致的脸庞就像一个破碎的瓷娃娃——瓷片被精细地重新粘了起来，但还是错位了。“小心点儿。”她说道。保罗明白母亲既是让他小心工具，也是让他小心父亲。

“我会的。”

一天天过去了，一周周过去了，保罗还在制作那些笼子。因为材料都很大块，所以他建的笼子也很大——这样就能少做些切割的活儿。事实上，那些笼子极其庞大，而且设计过度，对于其中关着的动物来说，笼子大到了荒谬的程度。说是鼠笼还不如说是鼠城——桌面大小的围场可以关得下德国牧羊犬。他送报赚来的钱大都花在了这个项目上，他购买了需要的各种零碎物品：塑胶板、塑料水瓶，还有用来做门闩的木钉。当邻居的小孩子在玩篮球或智力游戏时，保罗已经在工作了。

他买了滚轮，建造了走道，悬挂起线圈让老鼠爬到各个平台。至于这些老鼠，是他从送报路线上的一家宠物店里买的。它们大多数都是用来喂蛇的小白鼠，不过其中有一对是有色的新奇品种。那里甚至还有一些英国老鼠——它们是漂亮又修长的观赏鼠，有高高竖起的耳朵和光滑的毛皮。保罗希望得到一个多样化的种群，所以总是仔细地购买不同的种类。

在制造老鼠的固定住所时，他先让它们待在小玻璃缸里，这些小缸堆在房间中央的一张桌子上。在最后一个大笼子完工的当天，他将老鼠一只一只地放进了它们的新栖息地中——这是新大陆的首批探险家。为了纪念这个时刻，他把他的朋友约翰·朗带到了阁楼上。看到保罗建造的一切，他瞪大了眼睛。

“所有这些都是你造的？”约翰问。

“对。”

“你肯定花了很长时间。”

“几个月。”

“我爸妈不让我养宠物。”

“我爸妈也不让，”保罗回答，“不过它们不是宠物。”

“那它们是什么？”

“实验。”

“什么实验？”

“我也还没想清楚。”

* * *

芬利先生站在投影仪前面，在透明的塑料薄片上画了一段红色的椭圆弧。它投影在墙上，看上去就像X轴与Y轴间一个扭曲的神秘微笑。

“这代表了子原子的数目。而这个……”他画出第一段椭圆弧的镜像，“这是母原子的数目。”他将记号笔放在投影仪上，仔细打量底下成排的学生，“谁能告诉我交叉点代表了什么？”

第一排的达伦·迈克尔举起手。“那是元素的半衰期。”

“完全正确。约翰逊，放射性定年法是在哪一年发明的？”

“1906年。”

“由谁发明的？”

“卢瑟福。”

“他用了什么方法？”

“铀铅——”

“不对。华莱士，你能告诉我们吗？”

“他测量铀的中间衰变产物——氦。”

“很好，那么谁使用了铀铅定年法？”

“博尔特伍德，1907年。”

“而人们如何看待这些初期研究成果？”

“持怀疑态度。”

“谁持怀疑态度？”

“进化论者。”

“很好，”芬利先生转向保罗，“卡尔森，你能告诉我们达尔文写下《物种起源》是在哪一年吗？”

“1867年。”保罗回答。

“对。那么，科学界的大部分人失去了对达尔文理论的信任又是在哪一年？”

“那是1932年。”保罗预料到了他的下一个问题，继续说道，“柯尔霍斯特在那一年发明了钾氩定年法。新的定年法证明地球并没有进化论者想的那么老。”

“那么进化论最终完全被拆穿是在哪一年？”

“1954年，威拉德·F·利比在芝加哥大学发明了碳14定年法。他用碳定年法彻底证明了地球只有5800岁，因此获得了1960年的诺贝尔奖。”

* * *

保罗走进阁楼时穿了一件实验室白大褂。这是他父亲的一件旧工作服，因此他不得不把袖子剪短到自己手臂的长度。保罗的父亲是位博士，拿了学位的。他一头金发、身材高大、功成名就。在研究生毕业之后，他在一家中国调研公司当顾问，并在那里遇见了保罗的母亲。有一段时间，两人一起从事相同的项目。保罗的父亲是家庭的主宰，这一点毋庸置疑。这个声名显赫的天才人物，同时也是疯狂的。

保罗的父亲喜欢破坏东西。他摔坏电话，打破墙壁，折断桌子。他还打破自己的承诺，甚至到了无法修复的地步。有一次，他还打断了骨头——急诊室的医生不相信那是保罗母亲跌下楼梯摔断的，所以叫来了警察。这个精致的女人哭泣着发誓说丈夫没碰过她，但警察并不相信。

保罗的父亲是一股自然之力，是一场如彗星撞击或火山爆发般不

可预知的灾难。阁楼是一个很适合躲藏的地方，保罗一心沉迷在自己的嗜好当中。

保罗就像古道尔研究黑猩猩一样研究自己的老鼠。他在一本绿色线圈笔记本上记录它们的社交互动。他发现，在这些大型栖息地里，它们形成了像狼群一样的群体，有一只雄性首领和一只雌性首领——结构清晰的社会等级制度涉及交配特权、领土以及低等级雄性近乎仪式化的行为展示。雄性首领占有大多数雌性，而且保罗发现，老鼠会互相残杀。

自然憎恨富余的空间，老鼠们使劲扩张数量，以填满保罗为它们创造的新世界。小老鼠刚出生时是粉红色的，而且还没有睁眼，不过当它们渐渐长出毛皮时，保罗就开始在笔记本上记录它们的颜色。有浅黄褐色的、黑色的、灰色的，偶尔还会有刺鼠；有大色块的、环纹的以及斑点碎纹的；在后来的世代中，出现了他购买时未曾见过的颜色。他十分熟悉遗传学，因此意识到这是突然显形的隐性基因。

保罗被基因的概念深深吸引，它是上帝为代代相传的遗传特性提供的稳定元素。在学校里，他们称之为神圣传输。

保罗做了研究，发现老鼠的色素基因座分布清晰且易于辨认。他将鼠群根据表型来分类，发现有一只黑眼睛、淡奶油色的老鼠肯定有三对隐性基因：bb、dd、ee。但是仅仅拥有这些老鼠，观察它们，填写庞氏表，这对保罗来说还不够。他想做真正的科学研究。而真正的科学家都要使用显微镜和电子秤，所以保罗就要求在圣诞节得到这样的礼物。

他很快就发现，老鼠们不愿屈从于显微观察，它们总是要从载物台上爬下去。不过，事实证明电子秤还是有用的。他为每只老鼠称重，并一丝不苟地进行记录。他考虑要培育出自己的近交系小鼠——结合各种不同性状的遗传链，不过他不确定要选取哪些性状。

他是在翻阅笔记时看到它的。一月-17。这不是日期，而是指一月里出生的第十七只小鼠。他走到笼子前打开了门。沙色的毛皮一闪而过，他抓住了它的尾巴——这是只大耳朵斑纹种。它并没有什么特别之处，保罗只有根据笔记本上的记录才能把它和其他老鼠区分开来。保罗看看记录，又看看他写下来的数值。在笔记本上的九十多只老鼠里，一月-17是他称过的最重的小鼠，比第二名整整多了两克。

在学校里，老师告诉他可以通过科学破解神之语言的最真实含义。上帝以四个字母书写生命的语言——A、T、C和G。不过保罗做这些研究并不是为了更接近上帝，他的理由极其简单——只是因为好奇。

早春时节，父亲问他都在阁楼上做什么。

“就是瞎玩。”

他们正坐在父亲的车里，从钢琴课下课回家。“你母亲说你在那里造了一些东西。”

保罗压制住自己的恐慌。“前一阵子我建了个堡垒。”

“你快满十二岁了，不觉得已经过了建堡垒的年纪了吗？”

“嗯，我想是的。”

“我不希望你把所有时间都花在阁楼上。”

“好的。”

“我不希望你的学习成绩滑下来。”

两年来都没得过B的保罗说：“好的。”

余下的路途中他们一片沉默。而保罗在琢磨现实的最新动向对他造成了怎样的束缚，因为他感觉到父亲爆发前的迹象。

他看着父亲握在方向盘上的双手。就他十二岁的年龄来说，保罗的身材算是高大的，这一点像他的父亲，不过他的容貌仍然偏向于亚洲血统的母亲。他有时候会怀疑是不是因为这个，是不是父亲与他之间的这一差异造成了父子之间无法跨越的鸿沟。父亲会不会以另一种方式对待一个有雀斑的、满头金发的儿子？不，他还是觉得不会。父亲将一如既往，仍然是同样的自然之力，同样的灾难。父亲无法抑制自己天生的性情。

保罗看着父亲握在方向盘上的手，哪怕经历了那么多事情，几年以后当他回想起父亲时，他仍然只会想起这个场景。这一瞬间凝固在了他的记忆里。驾驶着汽车，大手放在方向盘上，他预感到这是暴风雨来临前宁静的一刻，不过这依然是那么纯粹，是他们两人间曾有过的最好的时光。

“你做了什么？”约翰的音调中满是惊奇。保罗偷偷带他上了阁楼，现在正捏着柏莎的尾巴把它举给约翰看。柏莎是只美丽的金斑鼠，长长的胡须轻轻颤动着。

“她是最新的一代，一只F4。”

“那是什么意思？”

保罗笑着说：“她是她自己的血亲。”

“这老鼠可真够大的。”

“它是目前最大的。一百天时称重为59克。它们的平均重量大约是40克。”

保罗将那只鼠放到约翰手里。

“你都喂它吃什么？”约翰问。

“和其他老鼠一样。看这个。”保罗给他看自己画的图表，就和芬利先生画的一样，在X轴和Y轴之间一段上升的椭圆弧——体重一代代缓缓上升。

“F2代里的一只重达45克，于是我让它和那些体型最大的雌性交配，它们产下了超过55克的后代。我统一在它们一百天大时称重，挑选出最大的四只。我再度让它们交配，然后用同样的方式对待下一代，再选出一百天时最重的几只。我得到了相同的钟形分布曲线，不过这个曲线略微偏向了右侧。柏莎是它们当中最重的。”

约翰惊骇地看着保罗。“这办法管用？”

“当然管用。过去五千年来人们一直在对家畜做同样的事。”

“但你并没有花上几千年。”

“没有。唔，进行得这么顺利我也挺吃惊的。这已远远不止是细微的变化。我是说，看看它，它只是第四代而已。想想第十代会是什么样子吧。”

“这听起来像进化论。”

“别傻了，这只是定向选择。只要种群足够多样化，稍稍加点推动力就能产生惊人的效果。你想想看，连续五个世代，我把钟形曲线下方95%的部分都给砍掉了，老鼠们当然会变得更大。如果我愿意，我还可以用相反的途径让它们变小。不过有一件事真的让我意外，我最近才注意到。”

“什么？”

“刚开始的时候，至少半数的老鼠是白化体。现在这个比例降到大约十分之一了。”

“哦。”

“但我从来没有刻意进行这方面的选择。”

“所以？”

“当我挑选的时候，当我决定要培育哪些老鼠的时候，有时候某几只的重量差不多，而我就从它们中间随机挑了一只。我想我是恰好只挑了某一种而不是另一种。”

“你想说什么？”

“所以，这会不会正好是大自然的作用方式呢？”

“什么意思？”

“就像恐龙、猛犸，或者洞穴人。我们知道它们曾经存在，因为我们找到了它们的骨头，但是现在它们消失了。上帝在六千年前创造了所有的生命，对吗？”

“对。”

“但其中某些已经不存在了。有些已经在历史中灭绝了。”

* * *

那是一个周末。柏莎怀孕了，看上去可憎又恐怖。保罗将它隔离在一个玻璃缸里，那是只属于它的小岛，坐落在房间中央的一张桌子上。在这个小玻璃牢房的角落里放着一个小小的纸巾盒，柏莎将纸撕碎，做成了一个舒适的小窝，它将在那里产出下一代巨鼠。

保罗听到父亲的车泊进了车库。他今天提早回家了。保罗在想要不要关掉阁楼上的灯，但他知道这只会引起父亲的猜疑。于是他只是坐在那里祈祷。车库里安静得很诡异——只有汽车引擎的滴答声。听到父亲支支嘎嘎地踏上楼梯，保罗的心沉了下去。

他先是惊慌了片刻——一瞬间急迫地扫视房间，想找个地方把那些笼子藏起来。这很可笑，没有什么地方可藏。

“那是什么味道？”问这话时，父亲的头刚刚探出阁楼地板。他停下来环视了一周。“哦。”

父亲只说了这一个字。他一步步爬上来时并没有多说其他的话。他像巨人一样站在那里，消化着看到的一切。唯一的那只光秃秃的灯泡将光打在他的眉骨上，使他的双眼隐藏在阴影里。“这是什么？”他终于问道。冰冷的声音让保罗心头一紧。

“这是什么？”父亲的声音更大了，他暗处的双眼中目光改变了。他大步向保罗走来，俯视着他。

“这是什么？”这些词从他嘴里喷吐出来，已经尖厉得不像是在问话了。

“我，我想——”

一只大手猛地抽出，扇在保罗的胸膛上，攥起了他的T恤，一下子将他拎得双脚离地。

“这他妈的是什么？不能养宠物，我没告诉过你吗？”这个家庭的主宰，这个著名的男人。

“它们不是宠物，它们是——”

“老天，这里臭得要命。你把这些东西弄进家里来？你把这些害虫买到家里来？进了我家！”

那条手臂屈伸着，把保罗砸到了笼子上，带翻了一张桌子——木材和铁丝网撒到了地上。老鼠们尖叫着，铰链扭断了，那是好几个月好几年的工作。

父亲看到了装着柏莎的玻璃缸，抓起了它，高高地举过头顶——有一瞬间，保罗觉得自己看见了它，看见了里面的柏莎还有它肚子里的幼仔，那些永远不会出生的无数个后代。接着，父亲的手臂落了

来，就如一股自然之力，就如一场灾难。保罗闭上眼避开飞溅的玻璃碴，他此刻只有一个念头：它是这么发生的，它就是这样发生的。

* * *

保罗·卡尔森十七岁时离家前往斯坦福大学。两年后，他父亲死了。

他在斯坦福大学双修遗传学和人类学，一个学期修了十八个学分。他研究《死海古卷》的抄本和伪经的诗篇；他选修比较解析学和圣经哲学；他研究果蝇和文昌鱼。就读本科时他就赢得了在著名遗传学者迈克尔·普尔手下进行暑期实习的机会。

保罗坐在教室里，听那些穿着深色西服的人长篇大论地阐述关于肾脏脑蛋白和T变体的理论以及关于微脑磷脂-1和单倍型类群D的理论。他了解到研究者们鉴定出了被称为AAA+的蛋白族群的结构，研究证明DNA复制是由这一蛋白族群启动的；他了解到这些遗传结构被保存在所有形式的生命体内——从人类到原始细菌，它们是造物设计师的名片。

保罗还研读禁书。他研究遗传平衡与遗传平衡定律，不过当夜晚独处，漫步于自己脑中那些黑暗的殿堂时，最吸引他的还是生物的权衡。保罗是一个能理解权衡关系的年轻人。

他听说最近发现了阿茨海默症的致病基因APOE4，这种基因普遍存在于世界的大部分区域；至于有害基因怎么会增至如此高的发生频率，他还学习了一些理论。保罗了解到，尽管APOE4会引发阿茨海默症，但它可以抵御幼儿期的营养不良对认知能力的毁灭性影响。这种摧毁七十岁大脑的基因，能在大脑七个月大时挽救它。他知道镰刀型贫血特质的人对疟疾有抵抗力；囊胞性纤维症的杂合体不易感染霍乱；A型血的人比其他血型的人更容易在黑死病中幸存，这在一个世代中便永久改变了欧洲人的血型比例。有人说，CKR5基因和HIV病毒如今正在以缓慢的速度仿效A型血和黑死病之间的关系。

保罗在人类学课程中学到，如今所有存活的人类都可以将自己的血统回溯至非洲，回溯至距今约六千年前的时代。那个时候，仅一个小型人类种群就拥有全人类的基因多样性。他的教授们说，至少有两次，人类群体被从非洲驱散出来，这一种群瓶颈效应^[1]支持大洪水理论。但是每一个文明都有自己的信仰。穆斯林称之为真主，犹太人称之为耶和華。科学期刊谨慎地不再称之为上帝，但他们话里话外都谈到一位智能设计师——一位建筑家，只是“一位”而已。但在内心深

处，保罗认为这些词语都有同一个所指。

保罗知道他们曾扫描修女的大脑，寻找“上帝点”，但他们没有找到。他也学习进化论，尽管进化论早已被正统科学扒了皮，但其信徒依然存在——他们的信仰在伪科学的休耕田中沐浴于近乎不朽的光环中，与之姘居的尽是一些更古老的信仰系统，比如占星术、颅相学和针灸。现代进化论者相信各种定年系统都是不正确的，他们还提供了五花八门的不科学的解释，以阐述同位素定年结果为什么全都是错的。有些人甚至肃穆地谈及数据篡改与各种阴谋。

进化论者无视基于地质记录的公认诠释，他们也无视胎盘的奇迹和眼睛结构不可化约的复杂性。

保罗在大三和大四学年研习人类学。他研究直立人和尼安德特人的遗迹，研究非人，研究阿法种、南方古猿和潘神。

在考古学的世界里，人与非人的界线有时很模糊——但它并非不重要。对一些科学家而言，直立人是一个消失已久的人类种族，是人类族谱树上一根凋谢的分支。而对那些更保守的科学家来说，直立人根本不是人类，而是另一个种族，是造物者不小心打了个嗝，是用同一个工具箱生产的独立的造物——不过这是一种极端的观点。主流科学自然还是赞同以是否使用石器为判断依据。人类会制造石器，无灵魂的野兽则不会。当然了，学界仍然存在争论，哪怕是主流领域也是一样。在肯尼亚发现的化石KNM-ER 1470极其微妙地居于人与非人之间，以至于他们不得不发明了一个新的分类：近人。学派间的争论到了白热化的地步，因为双方都声称人体测量数据证明了自己的观点。

就如突然降临阻止了一次操场群架的仁慈的教师，遗传学家出场了。于是，在保罗一生两大激情所在——遗传学与人类学的交汇点上，古元基因组学诞生了。

保罗在五月获得了学士学位，并于九月开始了一项研究生课程。两年之后他获得了一个更高的学位，便动身前往东海岸为威斯汀基因组工作，这是世界上最重要的遗传研究实验室之一。

三周后，他已身处坦桑尼亚的旷野，学习从5800年前的骨骼中提取DNA的专利技术。这些骨头来自世界的黎明。

* * *

两个男人走进了明亮的房间。

“所以实际检测就是在这里完成的？”这是个陌生的嗓音，带着澳洲城市口音。

保罗从显微镜上抬起眼来，看到他的主管身边站着一位穿灰西装的年长者。

“是的。”莱昂斯先生说。

那个陌生人用柚木手杖支撑身体重心，他留着灰色短发，整齐的偏分。

“这永远都是这么惊人。”陌生人一边说一边环视周围，“全世界的实验室都是这么地相像。那些在任何事务上都不能互相苟同的文明，在此事上能达成统一：如何设计离心机，试管架安在何处，墙应该漆成什么颜色——永远是白色，桌面则是黑色。”

莱昂斯先生点点头。莱昂斯先生总是把权威摆在脸上，就如同穿了一件大两个号的制服。这就需要他随时调整自己，好显得很得体。

保罗站起来，脱下了乳胶手套。

“我是加文·麦克马斯特，”陌生人说着伸出一只手，“很高兴认识你，卡尔森先生。”

两人握了握手。

“保罗，你可以叫我保罗。”

“很抱歉打扰了你的工作。”加文说。

“我刚好要歇一会儿。”

“你们两个随便聊。”莱昂斯先生说，告罪离开了。

“请坐，”保罗朝一张近处的工作台做了个手势，“坐这儿。”

加文沉身坐到凳子上，将公文包放在桌上。“我保证不会占用你太多时间，”他说，“但我真的需要和你谈谈。我们前几天给你留言了——”

“哦，”保罗的表情变了，“你是来自——”

“对。”

“你到这里来和我联系真是很不寻常。”

“我可以向你保证，这些状况就很不寻常。”

“我可不愿意在工作场合接到另一项工作的邀请。”

“你好像误会了。”

“怎么会？”

“你称之为一项工作，其实不如将之看做是邀请你当顾问。”

“麦克马斯特先生，我现在的工作非常忙，我正在同时进行好几个项目。老实说，我很惊讶威斯汀基因组竟然会让你进来。”

“威斯汀已经知道了。在今天和你联系之前，我已擅自和管理部门谈过了。”

“你是怎么……”保罗看着他，而加文抬起了一边眉毛。在公司与公司之间的事务中，问一句“怎么”通常只是修辞性的。答案都如出一辙，并且往往带着美元符号。

“当然了，我们将付给你相应的津贴，兄弟。”麦克马斯特从桌面上滑了一张支票过去。保罗随便瞄了一眼。

“我说了，我现在同时进行着好几个项目。这里的其他采样员可能会对此感兴趣。”

麦克马斯特笑了。“通常我把这种说法看做一种谈判策略。不过你并不是这个意思，对吗？”

“对。”

“我曾经很像你。见鬼，也许我现在还是很像。”

“那你就理解我的意思了。”保罗站了起来。

“你不知道我有多理解你。有的时候，不缺钱会让事情变得更容易。有时我觉得只有出身富贵的人，才会明白钱是多么一文不值。”

“我并没有这样的体验。那么，请原谅……”礼貌就像一堵能隔开他人的墙，这是他从母亲那里学到的。

“请等一等，”加文说，“在你离开前，我有东西要给你看。”他打开公文包的搭扣，拿出了一叠十寸的光面照片。

保罗在原地站了一会儿，接着他从加文伸出的手中接过了照片。保罗看着那些照片，看了很久。

加文说：“这些化石是去年在印度尼西亚的弗洛勒斯岛上发现的。”

“弗洛勒斯，”保罗轻声说着，仍然在研究那些照片，“我听说他们在那里发现了奇怪的骨骼，但我没听说有人公布了那些发现。”

“那是因为我们没有公布，至少目前还没有。”

“这些骨头的大小不对。肘骨怎么会只有六英寸长？”

“骨头的大小没问题。”

保罗望向他。“为什么找我？”就这么一个问题，那道墙壁消失了，墙后面是强烈的渴望。

“为什么不找你呢？”

这回轮到保罗抬起了一边眉毛。

“因为你很棒。”加文说。

“别人也一样棒。”

“因为你还年轻，不用担心名望受损。”

“或者是个垫脚石。”

加文叹息了一声。“因为我不知道考古学该不该像现在这么重要。这算是一个答案吗？我们生活在一个狂热分子都能当科学家的世界里，告诉我，孩子，你是个狂热分子吗？”

“不是。”

“这就是原因。差不多就是这个原因。”

在世界之初，独特造物的数目是有限的——自那时起，数目有限的物种就因灭绝而急剧减少。物种形成是自然进程之外的特殊事件，

却被归因于创世的瞬间、真主的神迹。

——鉴定证人在异端审判中的证言，土耳其，安卡拉

飞往巴厘岛的航程是十七个小时，包机前往弗洛勒斯还需要两个小时，接着是花四个小时乘坐吉普车翻越陡峭的山岭，深入丛林腹地。对保罗来说，这可能是另一个世界。雨落下来，停了，而后又落下来，将道路转变成一种人必须与之抗争的东西。

“总是这样吗？”保罗问。

“不，”加文说，“雨季时路况要糟得多。”

弗洛勒斯，花之岛屿。从空中俯瞰，它就像是一条从水中冲出的密林长带，是澳洲与爪哇岛间一串链珠群岛的一部分。华莱士线^[2]——这是一条比地图上的任何界线都要真实的分界线——向西绵延数公里，指向亚洲和胎盘哺乳动物的帝国。而统治此处的是一位异世君王。

当他们进入鲁滕市弗洛勒斯岛西端的一个小镇时，保罗已筋疲力尽。他揉着双眼。孩子们在吉普车两旁奔跑，他们的脸有着马来人和巴布亚人的综合特质——褐色的皮肤、牙医梦想中亮白的牙。山镇一足蜷在丛林里，一足踏在山中。一道溪谷横亘在居住区的边缘，直落数千米。

众人登记住进旅馆。保罗的房间很简单，但也很干净，他睡得人事不知。第二天早晨他醒来，冲了澡又修了面。加文在大厅里和他碰面。

“环境有点恶劣，我很抱歉。”加文说。

“不，挺好的。”保罗说，“有床，有淋浴喷头。我只需要这些。”

“我们把鲁滕当作考古挖掘队的大本营。以后的住宿环境就没这么豪华了。”

回到吉普车上，保罗检查了自己的设备。他还没有爬进乘客座位就注意到了那支枪，它黑色的皮套被胶带粘在了驾驶室的门上。前一天它还不在那里。

加文捕捉到了他的视线。“我们生活在疯狂的时代，兄弟。这是个被历史遗忘至今的地方，而最近的事件又让它被记起来了。”

“什么事件？”

“对某些人来说是宗教事件，对另一些人来说是政治事件。”加文挥挥手，“这个发现与科学界的自尊利害攸关，但不仅止于此。”

他们往北驶去，向下进入溪谷，将文明最后的浮华抛在身后。“你担心有人会把骨头抢走？”保罗问。

“对，这是我担心的事情之一。”

“之一？”

“要装作我们摆弄的只是一些理论是很容易的——在敌对科学家派别间的某些象牙塔中空想出来的想法，就好像全都只是智力练习一样。”加文看着他，黑眼睛里神色肃穆，“但接着你就看到了真正的骨骼，在双手感受到它们的重量，有时候理论就这么死在指缝中了。”

通向谷底的小道一路都是断线的之字形，偶尔是环形盘山路。在很长的路段上，悬伸出的枝条将道路裹成了隧道。丛林像一块大湿布，拍击着挡风玻璃，而这块湿布不时猛地掀开，在边沿露出的缝隙中，你可以看到好莱坞大片中那样的山谷，它是可以代表世间所有山谷的典型，透过丛林迷离的华盖，地面隐隐可见。在漫延无际的泥泞道路上，只要突然将方向盘打个左转，深处的青翠就会扑面而来，致人死地。

“梁布亚，”加文这样称呼他们的目的地，“意思是‘古洞’。”加文解释了他们的设想——事件是如何发生的，即所谓‘情境’。闷热的雨林环绕四周，于是两三个古人类进洞穴乘凉休息。或者，也许天在下雨，于是他们进洞穴避雨，只是雨没有停，而河水泛滥了——它现在有时仍会泛滥。于是他们被上升的洪水困在了洞中，溺死的尸体被埋在了泥浆和沉积物里。

他们在沉默中继续往前开，保罗预感到加文将说出第三种可能。“又或者，他们是被吃掉了。”

“被什么吃掉了？”

“Homo homini lupus est，”加文说，“人即他人之狼。”

他们越过一条上涨的河流，水升到了车门底部。当时保罗觉得水流抓住了吉普车，扯着它，危险如影随形。加文诅咒着，指关节攥方

向盘攥得发白，尽力让车待在浅水里。当他们上了河岸时，他说：“你得让车头直指北方。如果偏离了几英尺，这家伙就会翻倒在河里。”

保罗没问他是如何知道的。

河岸这边就是营地了。研究员都戴着宽沿帽或扎着大头巾，有老有少，两三个打着赤膊。一个黑发的女人穿着白衬衫，坐在自己帐篷外的一条原木上。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的特征，那就是结实的靴子。

每个人都转头看向吉普车，当车子停下来时，一小群人聚集过来帮助卸货。加文介绍保罗与众人认识。八名研究员，另外还有两位仍然在洞穴里的工人。他们大多数都是澳大利亚人，还有印尼人 and 一个美国人。

“爬虫学，兄弟。”其中一位握着保罗的手说道。他个子矮壮，留着红胡子，顶多二十二岁。保罗对他的名字左耳进右耳出，但是忘不掉他的自我介绍。“爬虫学，兄弟，这是我的专业，”小个子男人继续说，“我在这事里搅和，是因为麦克马斯特教授在这里。澳大利亚新英格兰大学毕业。”他的尖鼻子直指向他的下巴，笑起来嘴有两英尺宽。保罗立刻喜欢上了他。

他们终于把吉普车上的东西都卸完，加文转向保罗，说：“现在，我想是时候进行最重要的介绍了。”

步行到洞穴的路程很短。犬牙交错的石灰岩从密林中支出，上方覆满了藤蔓，下方是一张黑洞洞的大口。岩石像老象牙般发黄，清凉的微风包裹着他，他们进入梁布亚后就一路向下。刚踏入洞穴，保罗的眼睛过了一会儿才适应其中的黑暗。穴腔有三十米宽，以阔口的新月状向丛林展开怀抱。泥泞的地面，低低的洞顶，一开始没什么值得看的东西。在远远的角落里，两根棒状物从泥里斜戳出来。保罗走上前去，便看见了那个坑。

“是这个吗？”

“是的。”

保罗摘下双肩包，从塑料包装里拆出白色的纸质套服。“还有谁碰过它？”

“塔尔福德、玛格丽特，还有我。”

“我需要每个人的血液样本，以便进行比较鉴定。”

“DNA污染？”

“对。”

“我们意识到它的重要性后，立刻就停止了挖掘。”

“那也需要血样。我需要在此挖掘过以及靠近过骨骼的所有人的血液样本。我明天亲自进行采样。”

“我明白。你还有别的需要吗？”

“独处，”保罗笑道，“我不希望有任何人进入洞穴的这个部分。”

加文点点头，离开了。保罗抖开了油布和吊钩。如果采样者就是挖出化石的人，那是最理想的；更好的情况是，骨骼还在地下时就已经采集了DNA样本。在这两种情况下，污染会少得多。不过，无论如何污染都是存在的。不管采取了什么预防措施，用了多少油布，或是现场工作的人少到什么程度，仍然会有污染。

保罗滑进坑里，前额上绑着电筒，白纸套服在潮湿的地面上滑过。他看不出这些骨骼是什么——只知道它们是骨骼，并且半埋在土里。不过对于他而言，这就是他需要知道的一切。材料还是软的，尚未化石化，他必须非常小心。

工作花了近七个小时。他照了两打照片，仔细记录了哪份样本来自哪个标本。无论这些东西属于什么生物，可以肯定的是它们的身材很小。他将DNA样本封装进小小的无菌胶囊里，以便运输。

当他从油布下面爬出来时，已经是晚上。在洞外的火光中，加文是第一个发现他的。“你完成了吗？”

“今晚的活儿完成了。我有六个不同的样本，来自至少两个不同的个体。再做几天就能完成了。”

麦克斯特递给他一瓶威士忌。

“现在庆祝会不会有点早？”

“庆祝？你在一个坟墓里工作了一整晚。美国人在葬礼之后不是都要喝酒吗？”

那个夜晚，保罗在营火边听着丛林的声音和科学家们的低语，觉得历史凝结在了周围的空气中。

“假想它不是——”这是杰克在说话。他是个瘦削的美国人，而且喝得烂醉。“——假想它和我们不是同一谱系的，那将意味着什么？”

红胡子的爬虫学家呻吟起来，他的名字是詹姆斯。“别再说这种血统学说的废话了。”他说。

“那它到底是什么？”有人问。

他们轮流传递酒瓶，偶尔会有人将眼神飘到保罗身上，仿佛他是一位来宣布特赦的神父，他的取样工具箱就是神职的现实成果。当酒瓶传到保罗手中时，他痛饮起来。他们老早就把威士忌喝完了，现在喝的是工人们买来的本地酒，由大米酿造而成。保罗觉得自己在吞火。

黄头发的男人说：“它就是真相。”不过保罗错过了谈话的一部分，他终于意识到大家都醉到了什么程度。詹姆斯正因某事大笑，穿白衬衫的女人转过来说：“有人给它取了个绰号，叫‘霍比特人’。”

“什么？”

“弗洛勒斯人——霍比特人。三英尺高的小人。”

“托尔金会感到很自豪的。”有人补充了一句。

“一块下颌骨，一个相当完整的颅骨，一部分右腿和左侧坐骨。”

“可它到底是什么生物？”

“嘿，你会留下来吗？”

过了一会儿保罗才意识到这个问题是在问他。那个女人褐色的双眼正从火光对面望向他。“对，”他说，“还要待几天。”

接着那个声音又问了：“可它是什么东西？”

保罗又吞了一大口酒，试图冷却他脑海中那个恐慌的声音。

在接下来的两三天里，保罗对那个穿白衬衫的女孩有了一些了解。她的名字是玛格利特，二十八岁，澳大利亚人。母亲的家族略带点儿土著血统，但你只能从她嘴巴的样子确定这一点。她其余的血统可能是荷兰人、英国人等等。不过在那丰满的双唇里，有着像鲁滕的孩子们一样的牙齿，牙医梦想中的牙齿。她将褐色的头发绑在脑后，这样在坑中工作时它们就不会垂到眼前。她告诉他，这是她第六次参与挖掘工作。“这一次不一样。”她坐在凳子上让保罗采血，伸着纤巧的食指，红色的血珠冒了出来，带着她的秘密。“大多数考古学家耗尽一生都没有什么重大的发现，”她说，“你也许能找到一个。也许一个也找不到。但是这次挖掘是我一定要参加的。”

“利基家族呢？”保罗一边问，一边用棉花轻拍她的手指。

“呸，”她一脸厌恶地朝他挥挥手，“他们坐享其成。考古学界的血腥肯尼迪家族。”

保罗忍不住大笑起来。

这将我们引向所谓的“共同起源说”，据此学说，每一个物种都被看做独特且独立的造物。而所有的人——无论是活着的还是死去的——都源于古时候的某一次创造事件。任何在这一谱系之外的生物，无论在外貌上和人类有多相像，都不算是人类。

——《遗传期刊》

那天晚上，保罗帮加文装载吉普车，以便他艰苦跋涉返回鲁滕。“我要载我们的工人返回镇上，”加文告诉他，“他们工作一周，休息一周。你希望我把样本带走吗？”

保罗摇摇头。“不行。操作流程有严格的制度。”

“它们现在在哪？”

保罗拍拍大腿上的大口袋。

“那么，等你把这些样本带回去以后，要怎么办？”

“我会把它们交给一个评估小组。”

“你不亲自检测吗？”

“我会从旁协助，但是这方面的规定很严格。我一直在检测动物

的DNA，设备也是一样的，但是检测人属的DNA需要执照和额外的监督。”

“好吧，兄弟，那么我明天晚上回来接你，”加文爬进吉普车，把卫星电话递给了保罗，“以防我离开时发生什么事。”

“你觉得会有事发生？”

“不。”加文说道，而后又添了一句，“我不知道。”

加文拨弄着卫星电话，这个塑料大方块大概和一只鞋差不多大。“你在担心什么？”

“老实说，把你带到这里来引起了某些方面的关注，而我们暂时还不要这些关注。今天我接到一个麻烦的电话。之前我们很低调，进度也慢慢吞吞，但是现在……现在我们从外部引入了一个技术人员，而他们想知道这是为什么。”

“他们是谁？”

“官方人士。印尼政府突然对此极感兴趣了。”

“你担心他们会叫停吗？”

加文笑着说：“你研究过神学吗？”

“怎么？”

“亚伯拉罕的形象一直都很吸引我。你熟悉亚伯拉罕吗？”

“当然。”保罗不确定这次谈话的走向。

“一神论的整部自然史就是从这个牧羊人身上发展起来的。他是全部三种亚伯拉罕信仰的根基——犹太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当犹太人、基督徒和穆斯林在他们唯一的真神面前下跪时，他们祈祷的对象是亚伯拉罕的真神。”加文闭上眼，“直到现在仍然有这样的宗教争斗。”

“这和挖掘有关系吗？”

“‘先知’这个词来自希腊语prophetes。在希伯来语里，这个词是nabi。我认为亚伯拉罕·赫施尔在那句‘先知是预感强烈者’中道尽了其

精髓。你怎么想，保罗？你觉得先知的预感强烈吗？”

“你为什么要问我这个？”

“哦，别介意，”加文又笑了起来，摇着头，“这只是一个老头子在瞎扯。”

“你一直都没有回答我，你是不是觉得他们会叫停挖掘？”

“我们来到他们的国土，他们的领地；我们进入这个区域，然后找到了与他们信仰相悖的骨骼。你觉得会发生什么事？什么事都有可能。”

“与他们的信仰相悖？”保罗问，“你对这些骨头怎么看？你从来说过。”

“我不知道。它们可能只是病态的。”

“人类刚发现尼安德特人的骨头时也是这么说的，但是后来这种骨头不断地被挖掘出来。”

“可能是小头畸形。”

“哪一种小头畸形会让你只有三英尺高？”

“颅骨的奇异形状可能和身材尺寸没什么关系。这些岛屿上并不是没有俾格米人^[3]。”

“可没有这么矮小的俾格米人。”

“但是，也许是两种情况同时发生……也许那些骨骼是一种小头畸形的典型……”加文的声音渐渐小了下去。他叹了口气，似乎突然放弃了。

“其实你并不是这么想的，对吗？”保罗问。

“这是目前发现的与我们相似的骨骼中最小的。他们有没有可能只是病变的人类？我不知道。也许是。病变可能在任何地方发生，所以，当手头上只有几个样本时，不能排除这种可能性。但是我的脑子不停地想，其他地方并没有发现这样的骨头。”

“你想说什么？”

“非洲或亚洲并没有发现这些骨骼。这些小骨头是在一个小岛上被发现的，就在侏儒象骨骼的近处。这是个巧合吗？老天啊，他们捕猎侏儒象。”

“所以如果不是病变，你觉得这是怎么回事？你还是没有说。”

“这就是遗传学强大的地方，我的朋友。你不需要‘觉得’，你完全可以搞清楚。这正是最危险之处。”

* * *

“岛屿上总是会发生一些奇怪的事。”玛格利特没穿白衬衫，她光着胳膊穿着工装裤，皮肤就像是漂亮的釉亮外套。火光驱退了夜色，点亮了他们的眼睛。已近午夜，研究者们围成一圈坐着，听着火焰的噼啪声，听着丛林的声音。

“比如加拉帕戈斯群岛，”她说，“那些雀鸟。”

“哦，拜托，”詹姆斯说，“我们发现的头骨都很小，那些脑子和黑猩猩的差不多大。人属的岛屿矮化型，你是这个意思吗？过去五千年里的某种局域自适应性？”

“这是最佳推测。”

“那些骨骼也太不一样了。他们不是我们这一族的。”

“但它们比其他古人类更年轻。它们不像直立人，不是世界初始之时被截断的分支。这些生物在这里生活了很长时间，骨头甚至尚未化石化。”

“这不重要，它们总归不是我们人类。它们要么和人类拥有共同的血统，要么就是创世初起完全独立的造物。这两者间没有中间地带。另外别忘了，它们只有一米高。”

“这只是估计值。”

“合理的估计。”

“软骨发育不全——”

“那些头骨的软骨发育程度和我的头骨一样。我得说那倾斜的额骨正是软骨发育健全的表现。”

“某些生长激素缺陷也会——”

“不是。”保罗出声说道，这是他在这个夜晚第一次说话。每个人都转过脸来看着他。

“不是什么？”

“俾格米人的生长激素水平很正常，”保罗说，“每一个研究过的人种——尼格利陀人、安达曼人、刚果人，他们全都正常。”

所有的眼睛都盯着他。“不同的是他们激素受体的循环领域，”保罗继续道，“俾格米人之所以是俾格米人，是因为他们的生长激素受体，而不是激素本身的问题。如果你为一个俾格米儿童注射生长激素，你得到的仍然是一个俾格米人。”

“好吧，但是，”玛格利特说，“我还是不明白你说的这些与目前的问题——这些骨头是不是和我们有一样的血统——有什么关系。”

詹姆斯转向众人。“那么它们是我们一族吗？它们是我们，还是异类？”

“异类。”

“异类。”

“异类。”

那女孩抱着疑惑轻声低语道：“但它们有石器。”

所有的脸又转向了保罗，但他只是盯着营火，再也没说什么。

* * *

第二天一早就开始下倾盆大雨。考古队员们挤在帐篷里，或是在火坑近处的单坡油布底下。只有詹姆斯勇敢地面对大雨，昂首阔步走进了丛林。一个小时后他回来了，笑得嘴角都咧到了耳朵根。

“哦，你看看这个。”他一边说着，一边拿了个东西给保罗看。

“这是什么？”

“被吃了一部分的巨蜥。这个物种只在这里发现过。”

保罗此刻看出詹姆斯拿的是一只带爪的足。“这真是只大蜥蜴。”

“哦，不，这只是幼体。华莱士线这一侧的大自然很古怪。不仅是因为这一侧的大多数物种不存在于其他任何地方，而且其中许多物种甚至和别的物种没有一丁点儿关系。这就好像是上帝一开始乱涂乱画，以填充所有生态位。”

“你是怎么开始对爬虫学感兴趣的？”保罗问。

“汝之上帝把我造成这样的。”

“麦克马斯特提到了一种侏儒象。”

“对，剑齿象。不过它们现在灭绝了。”

“灭绝的原因是什么？”

“和这个岛屿上其他许多古动物灭绝一样的原因。经典灾变说，一次火山爆发。我们在年代最近的骨骼上发现了火山灰层。”

* * *

有一次，当保罗和女人一起躺在床上时，他透过窗户望着月亮。女人用手指描着他的伤疤。

“你父亲真残忍。”

“不，”保罗说，“他只是被毁坏了，就是这样。”

“这有区别吗？”

“有。”

“什么区别？”

“事后他总是很难过。”

“这重要吗？”

“每一次都很难过。”

答：局域自适应性时有发生，这是肯定的。生物种群始终在适应改变的环境。

问：通过什么样的过程？

答：繁殖成功率的差别。考虑到遗传变异性，这几乎是一定会发生的。它只是数学和基因的问题。5800年是一段很长的时间。

问：你能举个例子吗？

答：大多数犬类都符合这一范畴，它们是人类饲养来适应人类需要的。尽管每一只狗的样貌都不一样，但如果你研究它们的基因，就会知道它们全都是同一个物种——只不过被公认地划分成了几个进化分支。

问：所以你是说，上帝创造了最初的狗，而人类饲养出了不同的品种？

答：是你将之称为上帝的，不是我。让我郑重声明，亲爱的，上帝创造了灰狼，人类创造了狗。

——摘自遗传学者迈克尔·普尔的审讯记录

* * *

之后的那个早晨，事件打着警方行动的旗号开始了。此事以装备有防滚保护杆和越野轮胎的闪亮的大发牌新汽车开始，以枪支开始。它主要是以枪支开始的。

保罗在看见他们之前已经听到了他们的声音，男人们以一种他听不懂的语言叫嚷着。他正和詹姆斯一起站在洞穴的入口处。看到第一柄冲锋枪时，保罗就冲向了帐篷。他把DNA胶囊塞进自己腰带中的一个小袋里，在卫星电话上猛按号码。加文在第二声铃响时就接通了电话。

“警察来了。”保罗说。

“天哪，我今天刚和官方对话过。”加文说。帐篷外传来叫嚷声——愤怒的叫嚷。“他们向我保证不会有此类事情发生。”

“他们撒谎了。”

詹姆斯在他身后说：“事情很糟糕，非常糟糕。”

“你在哪里？”保罗问。

“我还在鲁滕。”加文说。

“那么等你到这里，事情早就结束了。”

“保罗，待在那里对你来说不安——”

保罗挂了电话。说些我不知道的事吧。

他从取样工具包里拿出了自己的刀，将帐篷后方划开了。他溜了出去，詹姆斯紧跟着他。保罗看到玛格利特迟疑不决地站在丛林边缘。他们的视线对上了，保罗指了指吉普车。数到三后，他们全朝车冲去。

他们爬上车，甩上了车门。士兵们——现在保罗知道他们是士兵了——起初没注意到他们，直到保罗发动了引擎。四处都是那些马来人的脸，他们的嘴大张着，恼怒地喊着什么。

“你们可能得把安全带系好了。”保罗说着，然后踩下了油门，恶狠狠地吐了口唾沫。

* * *

“别开枪。”詹姆斯在后座低声说着，祈祷般闭着眼。

“什么？”保罗问。

“如果他们开枪了，他们就不是警察。”

什么东西在后窗钻出了一个圆洞，接着砸裂了前面的挡风玻璃，安全玻璃裂成了蜘蛛网。

“该死！”玛格利特尖叫着。

保罗迅速瞥了一眼后视镜，看到士兵们爬上了某辆大发牌汽车。于是他将方向盘猛地向右打去。

“不是这边！”玛格利特嚷道。保罗没有理她，只是把油门踩到了底。

丛林飕飕地从车旁掠过，枝条触手可及。车辙几乎要把他们颠离坑坑洼洼的路面。大发车冲进了后方视野。枪声乍然响起，就仿佛是中国鞭炮，还有金属叮叮的撞击声。

他们绕过弯道，河流赫然出现在眼前——就如天空般宽广且烦人。保罗踩得引擎轰然怒吼。

“我们过不去的！”詹姆斯大喊道。

“我们只需要过一半。”

另一发子弹打在了吉普车后部。

他们就如同慢速播放坠毁镜头一样撞进了河里，水流咆哮着，漫上碎裂的挡风窗——淤泥的气味突然间铺天盖地。

保罗只管把脚踩到底。

吉普车轧轧作响，漂移着，碾着沙砾。在保罗将方向盘猛地打向左边时，他们已经过了一半河面。世界瞬间失控了，开始转动。右前挡泥板掀了起来，在水流中摇撼着。引擎熄火了。他们在漂流。

保罗往后望去。追踪的汽车急停在了岸边，那些人跳了出来。吉普车上下沉浮，一只轮子触在一块暗礁上，转动着。

“你们会游泳吗？”保罗问。

“现在你知道问我们了？”

“如果我是你，我就会解开安全带。”

吉普车撞上了另一块礁石，金属在石面上研磨，然后天空和水面掉了个位置，一切都变暗了。

* * *

在下游几英里处，他们拖着身体爬上了岸，那里有一座桥横跨水面。他们沿着泥泞的路面走到一处叫雷亚的地方，从这里搭乘巴士。玛格利特有钱。

他们直到抵达巴贾瓦才开始谈论起来。

“你觉得他们会没事吗？”玛格利特问。

“我认为那些人的目的不是伤害考古队。他们只是想要骨头。”

“他们朝我们开枪了。”

“因为他们认为我们有他们想要的东西。他们是在射击轮胎。”

“不，”她说，“他们射的可不是轮胎。”

三人在旅馆中度过了几晚，而詹姆斯无法离开——他的头发就像是每个人都能毫不费力瞄准的大靶子，只要这个人有手有嘴。有些本地人一辈子都没见过红头发，而对詹姆斯的描述很容易就能传出去。不过，保罗是混血——他在人群中只是一个毫不起眼的亚洲人，哪怕他比本地人高出半英尺。

那个夜晚，詹姆斯在一张双人床上盯着天花板，说：“如果那些骨头不属于我们人类……那么我很好奇它们是什么样子的。”

“它们会生火，有石器，”保罗说，“它们可能非常像我们。”

“你知道吗？我们这些人类表现得就好像自己是天选之民一样，可是如果事实不是这样呢？”

“别想这个。”玛格利特说。

“上帝制造了所有这些不同的种族……一开始就创造了所有这些行走的生物，创造这些不同的选项，而我们只是消灭了其他种类。如今这才是真相呢？”

“闭嘴。”她说。

“如果不只有一个亚当，而是有一百个亚当呢？”

“你他妈的给我闭嘴，詹姆斯。”

屋里沉默了很长一段时间，街上的声音从单薄的板墙外渗了进来。“保罗，”詹姆斯又说，“如果你能把样本带回实验室，就能知道真相，对吗？”

保罗没说话。他想到了评估小组，有些怀疑。

“历史是胜利者书写的，”詹姆斯说，“也许圣经也是胜利者书写的。我真想知道有什么样的信仰和那些生物一起灭绝了。”

* * *

第二天，保罗出门去买吃的。等他回来时，玛格利特不见了。

“她人呢？”

“她出去找电话去了。她说马上回来。”

“你为什么不拦住她？”

“拦不住。”

白日变成了夜晚。在黑暗中，他们都知道她不会回来了。

“我们要怎么才能回家？”詹姆斯问。

“我不知道。”

“还有你的样本。哪怕我们能到达一座机场，他们也不会让你揣着样本上飞机的。你会被搜捕，他们会找到样本的。”

“我们会找到解决办法的。”

“这些事情永远都解决不了。”

“会解决的。”

“不会，你还是没弄懂。当整个文明都抱定一个念头时，你无法承担将之证伪的后果。”

* * *

保罗从沉睡中惊醒，他听见了什么声音。

他早就知道这会发生，尽管在此刻之前他没有意识到自己知道。木板的嘎吱声，一扇门打开时轻柔的气流。如果是威慑行为就好了——涌进一堆士兵，某种方式的逮捕，除籍、驱逐出境，诉诸法律系统。但是，黑暗中一个静悄悄的人则意味着很多事情，都不是好事。“暗杀”这个词跳进了他的脑海。

保罗呼吸着。他体内有处冷漠的地方——那是他死去的某部分，这一部分永远不会害怕。这是拜他父亲所赐。保罗的眼睛在阴影中搜寻着，找到了它，那个影子在移动，气流穿过房间。如果那里只有一个人，那么还有机会。

保罗想过要不要冲出去，全速跑向门口，把样本和这个地方抛在身后，但詹姆斯还在熟睡。他没有跑，他做了决定。

保罗猛地从床上弹了起来，将毛毯甩向身前，裹住了那个阴影。一个形状扭动着，黑得就像美洲狮的斑点，黑色中的黑色——你甚至看不见它。保罗知道自己使对方，使那片黑暗措手不及了，但他立刻又知道这没什么用。对方的一记击打使保罗双脚离地，前冲力带着他撞到了墙上。镜子碎裂了，玻璃散落一地。

“见鬼的怎么回事？”詹姆斯打开了灯，世界突然间跃进了眼睑，就如闪光灯下的定格——暗杀者是个印尼人，犹如热源般散发着奇异的静默。他随身携带着结局，那是一柄长刀中蕴藏的虚无。这场景赤裸裸地宣示着凌辱。而那个该死的可怕的凌辱者站在那里，曲着膝盖，一只手握着闪亮的刀刃——镜面般的金属上淌着血。这时候保罗才感觉到疼痛。这时候他才意识到自己已经被砍中了。

那个印尼人的动作很快。他的动作太快了，快过了保罗的双眼能跟上的速度。他闪念间就掠过大大段距离，穿过房间到了詹姆斯身边，后者被刀子切开时只来得及畏缩了一下。如此专业，詹姆斯的双眼惊讶地瞪大了。保罗冲上去，利用他仅有的一切——体形、力量、冲力。他像一个橄榄球中后卫一样撞上暗杀者，狠狠抱住他，将他撞到了墙上。保罗感觉到有什么东西突然折断了，一根小枝，一根树杈，它在印尼人的胸腔里。他们滚落在地，两人分开了。暗杀者的双手做了个动作。刀锋在骨骼上磨了过去，一种新的黑暗，保罗往后缩，感觉到金属从他的眼窝里抽了出去。

他心中没有愤怒，这是最奇怪的事。他在为自己的生命而战，却并不愤怒。暗杀者又向他袭来，拯救了保罗的只是他的高大的身材。他抓住对方的手臂，绞扭着，把战斗移到了地板上。他对准印尼人的喉咙全力往下压去，它往内塌陷了三平方英寸，就如被捏扁的铝罐一般。但保罗还是死死压在那里，继续使力，直到那双黑色的眼睛失去光芒。

“对不起，”他说，“对不起。”

保罗从那人身上翻下去，瘫倒在地板上。他爬到詹姆斯身前。那里不是一摊血，那是一片血池，床垫已经被浸透了。詹姆斯躺在床上，仍然有意识。

“别把血流在我身上，哥们，”詹姆斯说，“不知道你们美国人的血里都有什么病毒，我可不想跟我女朋友解释这事。”

保罗向这个将死的人微笑，哭泣，把血流到他身上。他用枕头套擦掉詹姆斯胡须上的血，他握着詹姆斯的手，直到他停止呼吸。

保罗在一片白光中睁开眼，他眨眨眼。一个穿西装的男人坐在病床边的椅子上，另一个男人穿着警服站在门边。

“我在哪里？”保罗问。他认不得自己的声音了，它应该属于一个更年长的人，而且那人一定吃了玻璃。

“毛梅雷。”西装男人说。他是个白人，三十多岁，全身上下都写着律师两个字。

“多久？”

“一天。”

保罗碰了碰脸上的绷带。“我的眼睛……”

“我很抱歉。”

保罗点点头接受了这个事实。“我怎么到这里来的？”

“他们发现你裸体躺在街上。你的房间里有两个死人。”

“那么现在呢？”

“哦，这取决于你。”穿西装的男人笑着说，“我应某一方的要求来到这里，他们希望静静地结束此事。”

“静静地？”

“是的。”

“玛格利特呢？麦克马斯特先生呢？”

“他们今天早晨乘飞机回澳洲。”

“我不相信你。”

“你相不相信对我来说并不重要。我只是在回答你的问题。”

“那些骨头呢？”

“当然是被没收以便妥善保管。印尼人已经关闭考古现场了，那

毕竟是他们的洞穴。”

“我在旅店里的DNA样本呢，那些胶囊？”

“它们已经被没收并被摧毁了。”

保罗沉默地坐在那里。

“你怎么倒在街上的？”西装男人问。

“走到那里。”

“你为什么是赤裸的？”

“我想只有那样他们才会让我活下来，只有那样才能证明我身上没有样本。我血流不止，而且我知道他们还会来。”

“你是个聪明的人，卡尔森先生。所以你认为你得让他们取走样本？”

“对。”保罗说。

西装男人站起来，离开了房间。

“大部分。”保罗说。

* * *

在去机场的路上，保罗让司机在路边停车。他付了车费，爬下车来。他搭了一辆公车去孟加拉，又从那里拦了一辆的士去雷亚。

他在雷亚上了一辆公车，当它在路上颠簸摇摆时，保罗突然嚷道：“停车！”

司机猛踩了刹车。“抱歉，”保罗说，“我忘了东西。”他爬下公车，又走回镇上。没有汽车跟着他。

进城后，他沿着一条小巷往下走，找到了它，那个种着古怪粉色植物的花盆。他开始挖盆底下的土。

一个老女人朝他嚷嚷着什么。他抽出钱来。“我要买这株植物，”他说，“我热爱鲜花。”她也许不懂得英语，但她认得钱。

保罗胳膊下夹着那盆植物往前走。詹姆斯有些话说对了，有些话错了。没有一百个亚当，没有，只有两个。所有的澳洲土著造物就像一个平行世界。你能通过上帝的造物认识上帝，可是上帝为什么要创造两个亚当？这正是保罗疑惑的，而答案是一个上帝不会创造两个亚当。

两个亚当。两个神。华莱士分界线两侧一边一个。

保罗这样想象：创世是作为一场竞争开始的。在沙地上画出的界线，看看谁的造物能主宰世界。

保罗理解了亚伯拉罕身负的重任——见证一种宗教诞生。

穿行在街道上时，保罗将手指探进了泥土。他的指尖碰到了胶囊，接着他将之抠了出来。没有任何一个评估小组能看到这个胶囊，他敢保证。

他走过一个门廊，那里站着一个女人，一个双唇美丽丰满的老女人。他想到洞穴里的骨头，想到曾经蹲伏在这座岛屿上的奇异人类。

他把花递给了她。“送给你。”他说。

他拦住一辆出租车，爬了进去。“带我去机场。”

当老旧的出租车在尘土飞扬的道路上弹跳时，保罗取下了他的眼罩。他看到司机在后视镜里扫了一眼，接着嫌恶地移开了视线。

“你瞧，关于眼睛不可化约的复杂性。”保罗对司机说，“他们骗人了。哦，还是有办法的。”

司机打开了收音机，坚决不把头扭过来。保罗苦着脸取出眼中的东西，拉出几条长长的白色纱布——他的脑袋里痛得像炸裂了一样。

“先知有强烈的预感。”他说道，将胶囊塞进了空洞的眼窝。

傅临春 译

注释：

[1]种群瓶颈效应，指某个种群的数量在演化过程中由于突发灾难而大量减少。它可能造成种群灭绝或遗传多样性的减少。

[2]华莱士线，生物地理学中区分东洋区和澳大利亚区的分界线，界线东西两侧的生物形态迥异。19世纪中期由英国学者阿尔弗雷德·拉塞尔·华莱士发现。

[3]俾格米人，泛指全族成年男子平均身高低于1.5米的种族。

火星称霸计划宣讲

凯瑟琳·M.瓦伦特

凯瑟琳·M.瓦伦特生于西雅图，成长于西雅图及加利福尼亚，2000年崭露头角，遂成为一名重量级的奇幻作家。她的作品曾获创神奇幻文学奖、浪达文学奖、小詹姆斯·提普垂奖，入围雨果奖、星云奖、世界奇幻奖等大奖提名。2010年，她的小说《环游精灵国度的女孩》一举斩获安德烈·诺顿奖，这也是类型文学大奖首次颁发给以众筹方式在线出版的小说，该书后来由传统渠道出版。

瓦伦特由于奇幻领域的建树为人知晓，但是她对民间传说的敏锐与孜孜以求，亦帮助她在科幻领域中营造出了别样风景。

欢迎各位壮志凌云的霸主！

非常感谢各位对敝司小小的红色计划的兴趣，也很高兴诸位能认识到全行星支配权中潜藏的增长机遇。当然，敝司决不贸然干涉各位威武霸气的兴致，只希图向诸位展示在如今已富含氧气、高度宜居且极具特色的火星地表上，诸位能拥有怎样无与伦比且充满挑战的职业规划。

答疑：为什么选择火星？

很少有人知道，每个恒星系都包含一颗火星——当然，不是说我们的火星。与我们太阳类似的恒星，似乎都有一种“火星吸引力”：迄今所确认的每个存在生命的星系当中，都有一颗红色行星，通常足够靠近最生机勃勃的星球——尽管有些可能不像我们那颗闪烁的深红色信标离得那么近——还有着与之相近的昼夜长度。更有意思的是，这些星球都无一例外地以战神命名。遥远的灯塔星系，明珠般的玛科哈在黑暗中缓慢旋转，红如那位嗜杀女神的凝血，她硕大的胸脯各哺育着两颗头骨，冷血的战略家们无不向她祈祷。距地球更近的符文星系，闪烁的腓力阿莱好似成熟的红色果实，与它同名的神祇专司自杀式冲锋，多幅珍贵的绣帏都将他刻画为在剑尖上舞蹈的小丑，七只手中握着一把把小型滑膛枪、枯骨和盖有金色封印的文函。贝拉贝拉星系，我们亦能在乌普斯基尔星那玛瑙红的沙海中漫步。乌普斯基尔是军官的守护女神，纤毛细密的精灵之翼上披挂着沉重的戈飒石奖章，

闪耀着紫色与白色的光芒。围绕它旋转的卫星维德斯基尔与纳格斯基尔，分别为战士的守护神与飞行员的谢顶的疯狂天使，犹如一双苍白的孪生魂魄疾速掠过乌普斯基尔翡翠绿的天空。

和我们的火星一样，每颗红色行星都有两个月亮，其中一些具备支撑生命的潜力。我们就曾在沃尔尼和沃诺斯特度假，陪伴主星洛杜尔那酒红色赤道丛林的，是它们清澈澄净的湖泊——洛杜尔之名，自然源于那位四张脸的霸王，他有勇无谋，功过皆收录在完美无瑕的七音步诗歌《洛杜尔埃达》中。我们乘坐鳍板细狭的往返飞船，飞过卫星之间孤寂的黑暗，停泊在泛着绿光的花海中——那位不解世情的神话人物的圣地。不过，多数卫星更接近火卫一与火卫二，空旷贫瘠，默默地旋转，岩石地表反射着亮光，无言而沉重。我们多次问过自己：究竟是火星住在一座镜之屋里，同样的红色脸庞由于量子涨落而一遍遍映现在远处，还是说火星是主导，是范本，其余的都是复制品？肯定有其他人提过同样的谜题。我们都想宣称自己的样本优于其他——大家争相如此，导致了几年前的天文学家之战。相信在座的诸位没有谁愿意记诵那段悲惨的历史，否则我们锈迹斑斑的泪水会将诸位席卷而去。

这么多火星，犹如颗颗红宝石种子撒播在已知的黑暗深空，它们的优势很明显：由于星际环境超出人力可控的限度，几乎在每个星系，火星，或依丝克拉、里亚尔，都是生命发源星球最佳的拓殖首选。在每个星系的生命发源地，最新的前殖民地文学都执迷于诱人的蔷薇色邻星。诸位当中，肯定有人因为阿莉慕·K的枕边故事而来此处。诸位年轻的心被她点燃，她与红色尼萨奥星上的两位鱼族王子有着怎样炽烈的感情纠葛，又是怎样唤醒了尼兹德山脉深谷中的恐怖机器，力图将之据为己有？我们之中，谁没有读过水手尤柏多与银龙骨之船的故事，谁不曾跟着他在险恶的米克托运河探险——那幽暗的河水里群聚着鳄头蛇身的水怪，眼睛闪耀如簇簇绿珍珠。还在摇篮里时，诸位的母亲都为诸位读过索罗胡尔的歌谣，诸位幼年的梦境里常有艳绿的六条腿蟋蟀女王，在珀德尼比西亚空旷的微红平原上鸣叫，甲壳沐浴在光芒之中。读到青铜尖塔之下心怀古怪渴望的伊拉，谁不爱她？听到那些赤红的世界在个人的意志下屈服，谁不曾不寒而栗？面对无边无际的绯红沙漠，谁不曾感到心潮澎湃？

在我们的时代里，我们都萌生过对火星的向往。她既熟悉又陌生。她有着许多我们闻所未闻的传奇、香氛与宝石，散发着迷人的芳香。她谦逊低调，从不滥自留情，而我们这一生都曾身倚壁炉凝望她的光华。我们自然会向往火星，她就是邻家女孩，对她的渴望早已编码写入我们的细胞，成为心理原型。我们指出这一点，各位大可不必

产生心理负担。

* * *

不论哪个星系养育了您，成就了您，赋予您力量与正义，总有一颗火星供您统治，您拥有统治她的意愿自然无可厚非。也许正是这一点铸造了您的灵魂。

因此，我们请诸位谨记，简单的“两步走”系统就能帮助您达成崇高目标。此外，本次宣讲会不允许诸位带走任何纸质和数字材料，包括宣传册。

第一步：踏上火星

要将穷人送上火星，难于赶一匹骆驼穿过针眼。但是，生于玉榻之上，又会导致某种心理懒惰，好比雄心壮志患了肌无力，高贵机能遭受了轻度扭伤。这不是新发现，许多事例已反复证实了这个公理。最好在其他一些领域有所擅长，因为有一位文武双全的领主是所有人的福分。您可以接受一点微克隆或动力工程改造之类的。如果非要写小说，记得在启程之前写，因为假使这本书在您计划创建的后专制乌托邦环境下写就，那样的小说即使受人追捧，也永远得不到文学界正眼一瞧。

就以后塑型时代的逆转录病毒建筑师罗旋·拂为范例吧。这位智利神童一出生就胸怀大志。他所受的教育是从暗巷里偶遇的一位贵公子身上偷来的。为了保住这位贵公子的性命，对方的族长允诺把贵公子所有的藏书和做完的功课都交给拂，以便拂完成名义上的大学学业。为了完成毕业设计，拂将往昔的恩人锁在地下室里，专心建造圣地亚哥副流感歌剧院——那半透明的尖顶如今依然主宰着当地的天际线。富有的毕业生去了博士生产厂干着卑微的杂活儿；而年轻的拂已名利双收，足以购得三项结婚权，其中包括一个水生的维琪·阴人，有着极美的羽脊。到四十岁生日时，拂也通过多家公司买下了大西洋的大部分，在其中着手培育细菌之岛。细菌岛——也就是这里——今晚慷慨地接待了我们，用如此精致的耶尔森菌萝卜为我们制作沙拉。自此，几乎所有的行星际运输都从拂的RNA平台出港，因为他除了路费之外不再加收关税，适意而舒心。当然，拂将作为首位称霸全火星的帝王而被诸位记住，他的雕塑依然矗立在开阔的阿萨巴斯卡谷地。

或者，您也可以走穆尔星女诗人奥姆十九点零一的路线，她给穆尔文字那华彩璀璨的世界带来了词汇囊泡的疯狂碰撞与扭转。你我也许相当肯定，诗歌创作里毫无利益可捞，但穆尔星上半蝶形的巨人天

生就熟谙韵律结构，骈句从他们嘴里脱口而出，最简单的问候也要吟唱六部高音和声。穆尔人的战争只有各国选中的吟游诗人参与，多年来一直以赛诗的方式解决领土争端。奥姆十九纹理精致的羽翼上布满乌黑的神经辫结，她反叛传统，成为无韵诗的女王。出生在帝都资源库蜜罐里的她，像采露一般仔细收集着不带自然韵脚的词语，积累、分类、整理。孩提时代，她就常常出没于垂满浆果的地下酒吧，聆听名家大师朗读新作。在十六岁——发育缓慢的穆尔人还未完全进入青春期之时——她就发表了第一首诗，其中包含两个词：明亮、地窖。当然，英语里有很多词与之押韵，但穆尔语中没有。可想而知，她的诗不啻于一颗炸弹，引爆在那间著名会所的蓝色地板上。奥姆十九在穆尔语精密美妙的结构中发现了不押韵的秘密世界，将它展露到太阳之下，使之熠熠生辉。但她并不满足于虚名，也不满足于伴侣、食物或淡绿葡萄石。积极回应上天召唤的人，都会走上这样的路。她独自乘坐一艘出韵玻璃制成的飞船，将整个穆尔星抛在身后，不到一年，就为自己取得了红色伊特尔星球的王冠。每场刺杀之后，她都在对手临死前向他们耳边低诵诗句，令他们死而无憾。

再讲一个真实的例子，Y家族的少主哈洛·Y曾一度统治红色行星利姆。然而，没有人能否认，由于管理太过糟糕，他的统治很快分崩离析，成了一个笑柄。我们敢打保票说，在座的没有哪位拥有Y家人藏在宇航服里的那么多潜能。Y家族的统治以血缘世袭，虽然此种制度在大多数星系中显然意味着落后与不合法。哈洛登基之时，Y家族早已过了数代荒淫奢靡的生活，他们满脑子只有追求时尚、当众裸露以及偶尔的宗教狂热。Y家人富可敌国（如果维特地区的古老传说可信，他们的财富来自采矿和化妆品贸易），足以供他们常年频繁接受基因操作手术、自主变异、假体修复、虚拟上行。至于他们在发迹之前是什么样的物种，没人真正弄得清。在维特温暖的金色海洋之上，除了Y家族之外统统是他们的猎物，他们强大的自我进化令人相见不相识。在哈洛的皇家肖像中，有三分之一都以类似于巨翼无尾熊的形象出现，他有着极长的紫外睫毛和水晶般的躯干。哈洛·Y继承利姆星主要控制权时年纪尚幼，统治手段也颇显稚嫩，采矿和农耕只为自娱自乐和个人发展。他的每一根紫外睫毛后面都有几千名利姆人丧生——在伊坡矿山的坍塌事故中被压死在竖井之下。哈洛虽然迅捷地登上了霸主地位，最后却以遇刺告终——全民公投一致决定，在他早餐的大麻茶和巴姆面包中狠狠地下毒。

对火星的统治不乏小小教训。

红色星球上必然也有土生土长的霸主。哈普星的茵凡莎一辈子生活在家园星球宝石红的丛林之中。她是那个时代最伟大的演员，微光

闪动的双尾可以通过色度的深浅变幻传达一百种复杂情感。她魅惑人心的手段极其高明，在她将指刃刺入反派老雷的腹部之际，对方依然以为她忠诚可亲得难以言喻。不过诸位既然向我们寻求建议，我们必须假设：第一，您没有双尾的茵凡莎那么幸运；第二，您出生在另一个更加荒凉的星球，身边是黑色泥土、蓝色风暴和簌簌的细雨，给您的抱负当头一瓢凉水。

假如您不幸生于一颗旅行选择不多的星球——出于经济危机的影响、意识形态的阻碍，或仅仅因为在技术发展史上还居于可悲的原始地位——不要害怕，这种情况并非没有先例。我们的建议是人体冷冻——项匹尼·布莱就曾砍下自己的头，这颗脑袋成功统治了阿欧姆星球上嗜饮马血的民族长达一个世纪。他冒险一搏，押下不小的赌注——冰封了二十岁时的大脑，孤注一掷地希望冷冻能将他送往更加适于自己稀有灵魂的世界。如果诸位去阿欧姆游览，巨大的雕像之墙上，星球女神的脸（雕塑家虔心地为她安了一个马身）会向称霸有望的人传授秘笈。

如果出于种种原因，人体冷冻在您的星球上不流行，那么长寿研究将成为您的知心密友。投资其中吧，使之壮大：只有您能掌控自己的长生不死。萨莱·诺提是水手号谷的第三任埃米拉，她出身地球，成功活到了为曾孙送葬的时日。她注资六个不同的智囊团及一个澳洲钻石矿，最后，终于有一个多劳少酬的实习医生在她生日当天奉上了一系列长寿针剂，星星点点地闪耀着香槟的色泽。

但在一些星球上，在某些可怕的黑暗时刻，前往火星之路尚未开通，不论旅行者对它有多么魂牵梦绕。脚穿缀满补丁的鞋，抬头仰望星光璀璨的夜空，仰望成千上万星丛之间那一颗闪耀的红星——有时仅仅渴望并不够。马克西米利安·伯克斯鲍姆就生不逢时，这位普罗旺斯的犹太面包师在最隐秘的夜里写下诗篇，描述如此陌异的血红色沙漠、干涸的运河、绿色丝绸般的天空。他有一颗红宝石，鸡蛋大小，承载着一颗星球的分量。宝石传给了他的孩子们，又继续传给他们的子子孙孙。那是一个信奉基督的领主送给他的，为了让他永远离开他爱慕的那个仆女——她的发色有如充分氧化的尘土，眼睛好似月亮之间的深空——再也不去想她，再也不对着墙默念她的名字。虽然他直到年老凄苦离世之时依然信守承诺，但这样的财宝却永远不能花销，否则无异于承认你的心可以被别人收买。

萨莱·诺提继承了那枚宝石，怀揣着它葬在奥林帕斯山大教堂的地基之下。

最后，您必须选择一个能让您和火星在其中完美协作的宇宙。在罗旋·拂选择的世界里，作为根基的病毒如同鸣禽一般温顺。奥姆十九选择了因无韵诗歌而变得温柔的紫色世界。别理解错了：每个时刻都伴随着选择，选择这个或那个世界；选择充满生机的天堂，或选择与打磨红色星球的孤独机器为伍；选择宅在家里品尝清茶和树莓曲奇，或选择挥动万能之手统治火星。

马克西米利安·伯克斯鲍姆选择了信守承诺。当他的后人敞开静脉迎接那些可怕的香槟色不死药，然后仰望夜空之时，谁又敢说，使火星布满蓝色怪异城市并滋生十七种当地信仰的，不是他的承诺，而仅仅是微生物汤剂呢？

第二步：成为霸主

现在我们来看行星统治最重要的核心问题：怎样才能实现？答案就像一道谜题，当然令人猜不透。

要想称霸，必须首先成为霸主。

问问自己：霸主是什么样的人？他或她，是恶棍还是英雄？是牛仔、祭司，还是实业家？是残忍还是善良，其统治是否如空气般无影无形又不可或缺？她是不是第一个踏上火星的人，走在如此神秘莫测的荒凉平原上，感觉心里空落落的？她是否扒开薄薄的红色尘土，看见下方的黑色岩石？他是否乘着流畅优美的鱼形飞船在乌普斯基尔着陆，船舱内塞满了图书和储粮，供他每晚饱读诗书大快朵颐？她称霸的对象是什么？是仅有土地，还是包括人民，抑或包括其剑拔弩张、纯铜的护腿光芒耀眼的守护神？

奥姆十九曾写道，每个红色星球的核心都是一颗血石，如碳一般致密，那枚可怕的战争之石向往国王或女王的力量，就像罗盘指针向往北方。这到底是真的还是单纯的比喻？是不是唯有如此才能赋予星球这般广阔的实体以人格，唯有如此才能认定它可以回报您的爱？

霸主的生存状态似乎必然是暴力，是支配。令人不快的殖民地记忆涌起，犹如酸液啮蚀心田——每个人都想代表正义，希望被爱。法老雕像凝视着远方泛着孔雀石般浮沫的深海，除了期望得到无懈可击、毫无争议的永久爱戴之外，树立雕像还有什么意义？当您心中的空洞狂风呼啸，说能平息那风暴的唯有来自一颗星球的爱，来自一颗从尖齿利爪到轨道与大陆通体皆红的星球之时，问问自己：火星是否足以填补那个无底洞？

如果您与世隔绝的星球没有通往太空的高速通道，怎样才能前去火星呢？这个问题我们先前已经谈过。没错——而且，在此时此地，在本届论坛的漫漫长夜，当员工们噤声的脚步声渐渐淡去，当最后的蔗糖奶油被擦净之时，星星已全数露脸，透过水晶般的天花板，大家都能看到那一颗星（噢，多么红，多么红！），仿佛掂起脚来就够得着——我们越发有这种感觉，没错，前往火星只是甜点上的糖霜，主菜中的香芹。要成为霸主，还必须对那颗明亮的红星了如指掌。大家伸出手——在诸位生命中，就在这个渺如沙砾，可怜又孤独的蓝色星球上找找看，还有什么不能同样被称为火星呢？暴怒、残忍、掌管激情的神祇、手中拥有的可怕技术、被迫俯首听命的燃烧引擎、反目成仇的子孙、一道道发光的完美条码，如何？这些东西也是火星。它们以无情神祇的名字命名，唾弃文明统治——如果受到鞭打或乞求，将充满某些无名的空虚，切断诸位灵魂的腿筋。火星无处不在，每一个世界都是火星。如果您缺乏霸主资质，连自己的可怖战车都无法驾驭；如果您不是车里加冕的武士，而是套在车上的牲口，吐着白沫，一味受驱疯跑，却从不深思究理，那您就无法抵达火星。我们说过，诸位必须选择，如同伯克斯鲍姆、奥姆和埤一样——要作出选择，就要理解自己最过人的优点，即便只会烤面包和信守承诺。首先要足够出色，才能让火星接纳您。

一些人走上这样的人生，是天意注定。火星接受霸主的统治也是天意注定——历代更迭之中从未有过一次民主统治。也许诸位爱火星，但火星爱的是皇冠，是权杖，是装饰了冰猫眼石的璀璨闪耀的王冠，形如一弯钩月。这是诸位作为新娘嫁给火星所必备的行头。请别误会——不是说诸位的实际性别，而是说您只能像面带着红的纯洁少女，被引领到婚床之前，而您的配偶如同神话中所有的僵尸新郎那般悠远古老，深不可测。您认为那颗星球会屈服于您的意志吗？会让您掌控它吗？啊，多么可心的词：霸主、帝王、法老、元首。这个身份也会改变您，一如病毒对您的改变。火星将填满您的空虚与荒芜，只有最永垂不朽的伟人才明了自己的位置。霸主拥红色星球入怀，最后胜利的却往往是火星。千年的统治之中，您会在某天醒来，发现头发已经变红，曾经莹润的肌肤蒙上灰尘，三颗心突然熔融为一个冷硬如石的内核。您将不再渴望食物，只寻找冰冷黑暗的空气饮用。您将面向太阳缓缓旋转，持续一天又一天。您的思绪会慢下来，日渐浑厚雄壮；您将看见一颗星球的所见，如一颗星球般发声，那将是全景的视野与完美的语句。

到某天清晨，当您醒来，您的嘴已没入石头，脚下的土地绯红，犹如一个承诺、一颗红宝石、一对出韵的骈句、一种病毒——您的土地，或机器，或子孙，或藏书，将用您的声音替您讲述，您将成为霸

主，我们将为您感到无比骄傲，在这里，在海边，聆听天光在新的海岸破晓。

李懿 译

第二人称，现在时

达里尔·格雷戈里

达里尔·格雷戈里是土生土长的芝加哥人。早在20世纪90年代初，他就凭借几篇试水作赚得第一桶金，此后却蛰伏十年才重操旧业。复出之后，他凭借2008年的长篇处女作《喧嚣》赢得了专门颁发给奇幻处女作图书的克劳福德奖，第二部长篇《恶魔字母表》亦被《出版人周刊》提名为2009年度最佳。

《第二人称，现在时》中设定了一种能摧毁自我构建的药物。故事发生在一位花季少女身上，偷梁换柱的“新自我”，其实由她的精神科医师于两年前照顾抚养。现在她得回到曾抚养她“原自我”的家庭。她保留了“原自我”的记忆，但那并非她自己。

试想，“我呼吸”，这个“我”是多余的。没有别的你来自称“我”。我们说的“我”就像一扇弹簧门，随说话人吸气呼气而或开或闭。

——铃木俊隆^[1]

我一度认为大脑是人体最重要的器官，直至我意识到这个想法来自何处。

——伊莫·菲利普斯^[2]

我走进办公室时，S医生正靠在办公桌上，一脸真诚地对死去女孩的父母说着话。他心里很不痛快，但抬头时为我挂上一脸微笑。“她来了。”他说道，好像游戏节目主持人在展示大奖。椅子上的两人立即转头，苏布拉马尼亚姆医生^[3]暗地里向我抛来一个鼓励的眼神。

率先站起来的是父亲，国字脸上疙疙瘩瘩，肚子很结实，但圆滚滚的像是藏了个篮球。和先前探视时一样，他几乎拧着眉头，尽量让表情与心情相配。而母亲呢，早就哭起来了，她的脸上写满各种情绪：欣喜、恐惧、希望、释怀。真是太难为她了。

“噢，特蕾莎，”她说，“准备好回家了吗？”

他们的女儿名叫特蕾莎，大约两年前死于药物过量。自那时起，米奇·克拉斯和爱丽丝·克拉斯来这家医院找过她十几次，不顾一切地想让我当他们的女儿，在他们脑子里，我已经是他们的女儿了。

我的手仍停在门把上。“我还有选择吗？”官方文件上，我只有十七岁，没钱，没信用卡，没工作，没车，属于我的财产不过几件衣服。而住院部最壮实的安保员罗毕尔托就在我身后的走廊里，堵住我逃跑的去路。

特蕾莎的母亲似乎一度停止了呼吸。她体格纤细，单独站着的时候看上去瘦高瘦高的。米奇伸手扶了扶她的肩膀，接着又收了回去。

同往常一样，只要爱丽丝和米奇来探望，我总感觉像闯进了一部肥皂剧，却没人给我递台词。我直直地看着S医生，他的脸上凝固着职业的微笑。过去一年里，他曾屡次说服这两人让我继续住院，但如今他们再也不听了。他们是我的法定监护人，已经替我制定好了各种计划。S医生转开视线，揉着鼻梁的一侧。

“这就是我的想法。”我说。

做父亲的怒目相向，母亲则涌出新一轮的泪水，一路哭着出了大楼。苏布拉马尼亚姆医生站在门口，双手揣在口袋里，望着我们驾车离去。我这辈子——整整两年的这辈子，从没有这般记恨他。

* * *

那种药物名叫“禅”，又名“丧尸”，或代称Z。我对它谋杀特蕾莎的过程了解得一清二楚，这可真多亏了S医生。

“眼睛瞄瞄左边，”一天下午，他吩咐我道，“现在瞟瞟右边。眼球移动的时候，房间的景象会模糊吗？”他等着我重复了一遍动作，“不模糊吧，没人能看出来。”

这类现象总能激起脑科医生的兴奋和疑惑。不是看不出模糊，而是被大脑完全剪辑掉了。首先跳过它——左眼视野，右眼视野，没有中间地带——再扰乱个人的时间感，使之觉察不到任何错漏。

科学家们认为，大脑一直在将没用的东西剪辑掉。他们给患者身上连接各种导线，让他们举起一根手指，听口令随时移动。每一次，在患者有意识地决定移动手指之前，大脑早早地就开始向手指传输信号了，时间差最长可达120微秒。S医生说能看到大脑预先的热身，之后患者才有意识地去想“动吧”。

真怪，而且越想越觉得怪。我最近经常思考这个问题。

实际作出决定的，并不是我们意识到的心智——这个“我”会想，嘿，我渴了，我要去拿那杯凉水。但在你意识到自己渴的时候，指挥手移动的信号已经沿着手臂发送到半路了。思维不过是事后的想法。与此同时，大脑吩咐道，我们决定让你移动手臂，请这样考虑吧。

这种时间差通常不超过120微秒，而“禅”能将它扩大到几分钟，乃至几小时。

假如你遇到嗑Z的人，也看不出多大异样。他们的大脑仍在作决定，身体仍旧听从指令。你可以跟他们说话，他们也会回答。你们可以互相讲笑话，出门吃汉堡，做功课，交欢。

但是，对方的意识并不清醒，没有“我”的存在。你就像在跟电脑聊天一样。如果两个嗑“禅”的人交谈——“你”和“我”——就好比是两个木偶在对话。

* * *

这是个小女孩的房间，四处洋溢着青春气息。毛绒公仔挤在书架和窗台上，紧挨着一摞摞基督教摇滚CD、几把发梳和几瓶指甲油。墙上贴着《青少年》杂志的海报，旁边的记事板上挂着足球勋章和自二年级起获得的业余体操联赛奖牌。桌子上摆着一枚方形饰板，上书“我承诺……”，劝诫年轻基督教徒克制婚前性行为。墙上到处都贴着或钉着照片：参加圣经夏令营的特雷莎，平衡木上的特雷莎，与青年团契朋友搭肩的特雷莎。每天早晨她一睁开眼睛，眼里就有上千件物品提醒她，她曾经是谁，她一直怎样生活，应当成为什么样的人。

我抱起放在床头显眼位置的大毛绒熊猫。它看起来比我年龄还大，脸部的毛已经磨得往外冒棉花了，纽扣做的眼睛在白线上吊着——以前就补缝过，也许不止一次。

特雷莎的父亲放下那小得可怜的背包，里面装着我从医院带来的所有东西：洗漱用品、一两件换洗衣服、五本S医生的书。“我猜老阿布熊一直在等你。”他说。

“是阿布熊猫。”

“对，阿布猫！”我叫出玩具的名字让他很高兴，好像证明了什么似的。“知道吗，你妈妈每周都打扫这间屋子，你会回来的，她深信不疑。”

我从没来过这里，她也不会回来了，但我已经懒得纠正他们用的代词。“嗯，好温馨。”我说。

“她前段时间可操心坏了。她知道人们说三道四的，也许把责任推到她头上——推到我俩头上，真的。她担心他们说你坏话，受不了他们把你看成野丫头。”

“他们？”

他眨眨眼。“教会。”

啊。教会。对特雷莎来说，这个词语承载了太多，早在几个月前我就已放弃厘清其中的情感与内涵了。他说的教会是那栋达文波特基督教堂的红砖建筑，束束阳光射入一排排彩釉玻璃窗，灰尘飞舞，高高的窗户塑成墓碑的形状。教会既是上帝又是圣灵（却不包括耶稣——他是分开的，是个体，我不清楚为什么），不过，大多数情况下教会是指其会众，数十、上百人早在她出生前就知道了她的存在。他们爱她，时刻关注她，对她踏出的每一步都会作出评价。简直就像有一百个保护欲过强的父母。

我差点笑了出来。“教会觉得特雷莎是野丫头？”

他狠狠瞪我一眼，不知道是因为我轻慢了教会，还是因为我一直提他女儿的名字。“当然没有，只是你让太多人担心了。”他的声音保持着一本正经的语调，或许他女儿一听这声音就心里发虚。“知道吗，教会每周都为你祈祷。”

“是吗？”以我对特雷莎的了解程度，我敢肯定这会让她痛心入骨。她总是为别人祈祷，不是别人祈祷的内容。

特雷莎的父亲望着我，希望我脸上能绽现一丝羞惭，甚或几许泪滴。从知错到忏悔应该只有一小步之遥，但我很难把这当回事。

我坐到床上，把床垫压出一个深凹。真不习惯，双人床占据了房间的大部分，周围只剩几英尺空间，我该去哪里冥想呢？

“那么，”特雷莎的父亲开口了，声音缓和了些，也许是以为自己赢了，“给你一点时间换衣服吧。”他说。

他走到门口，却没有离开。我站在窗边，但能感觉到他还在原地，等待。最后，这怪怪的感觉迫使我转过身。

他正盯着地面，一只手扶着后颈。也许特雷莎能意会出他的心境，可我做不到。

“我们是想帮你，特雷莎。但有好多事我们就是弄不明白。谁给你的毒品，你为什么跟那个小子跑了，为什么会——”他的手一动，也许想做个愤怒或沮丧的手势，但又克制住了。“真的……很难理解。”

“我知道的。”我说，“我也是。”

他走时带上了门，我把熊猫往地上一推，长出一口气，仰面倒在床上。可怜的克拉斯先生。他只是想知道究竟是女儿自己不要脸，还是被逼的。

* * *

如果没事想吓吓自己，“我”就想象有“另一个我”正思索着“我”的存在。比几个木偶对话还蠢的事，无疑是一个木偶自言自语。

S医生说，没人了解心智的真相，人们不知道大脑怎样产生心智，也不真正了解意识。在医院时，我们几乎每天都交谈。发现我对这个话题感兴趣之后——怎么可能不感兴趣呢——他送了我几本书，我们讨论大脑的机制，讨论大脑怎样编制思维，做出决定。

“怎么解释才好呢？”一般是他发起交谈，然后尝试用打算在书中采用的比喻给我解释。我最喜欢的比喻是议会、信使与女王。

“当然，大脑并非单一的整体，”他告诉我，“它由几百万个放电细胞组成，所有细胞整合为成百上千的活性位点。心智的情形也差不多，由数十个节点组成，每个节点都在不停地大声嚷嚷，想盖过其他节点的声音。做决定时，心智里简直是喧嚷鼎沸，引发——怎么解释才好呢，你看过C-SPAN播出的英国议会实况吗？”我当然看过。在医院里，随时都有电视陪伴。“心智议会的议员们利用化学物质和电脉冲高声喊叫，直到某个意见获得了足够音量的齐声呼喊。叮！‘想法’出现，‘决定’做出了。议会立即向身体发送信号要求执行决定，同时让信使将消息传给——”

“等等，信使是谁？”

他挥挥手。“暂时不用管它。”（几周之后，在另一场讨论中，S医生解释说，信使也非单一的个体，而是边缘系统颞区产生的一大波神经活动，负责将新想法的神经图谱与现有神经图谱相协调——那

时，我知道“神经图谱”也不过是对另一个极为复杂的概念或过程的比喻，这个领域深奥莫测，我永远也到不了底端。S医生说不用为此烦闷，没人能到达底端。）“信使负责将决定的内容传达给女王。”

“好吧，那女王又是谁？意识吗？”

“完全正确！就是自我本身。”

他朝我这个用功的学生爽朗一笑。S医生一谈起这些东西就忘乎所以，即使我躺在沙发上伸懒腰，故意绷开病号服的领口，他也视而不见。要是我能把两个脑半球掖进一个蕾丝文胸里该多好。

“信使呢，”他说，“负责将消息传达给陛下，告诉她议会做了什么决定。女王不需要知道任何其他的论辩，不需要了解那些被丢弃的可能性。她只需要知道该向臣民们宣布的内容。女王吩咐相应的身体器官执行决定。”

“等等，我觉得议会已经发出信号了吧。你之前说过，在自我还不知情的时候，就已经能看到大脑在热身了。”

“有意思的就是这里。女王宣布决定，并认为臣民们在执行她的命令，但实际上，他们早就收到指示，而且已经伸手去拿水杯了。”

* * *

我身穿特雷莎的运动裤和T恤，光脚走到厨房。T恤有些紧，减肥斗士兼奥运级排毒选手特雷莎略比我纤瘦。

爱丽丝坐在餐桌旁，穿戴整齐，一本书在面前摊开。“哎呀，你今早赖床了。”她轻快地说道。她已经化好妆，头发喷好了定型水。书旁的咖啡杯是空的，她已经等了几个小时。

我四处找钟，发现门口上方挂着一个。才九点。在医院里我总是睡到九点过才起床。“我快饿死啦。”我说。房间里有一台冰箱、一个炉灶以及许多橱柜。

我从没亲手做过早饭。说实话，午饭和晚饭也没有做过。我这辈子吃过的饭都是放在食堂托盘上送来的。“有炒鸡蛋吗？”

她眨眨眼。“鸡蛋？你不是——”她突然站起来，“有的。坐，特雷莎，我给你炒两个。”

“叫我‘莎莎’就行了，可以吗？”

爱丽丝停住脚步，想说点什么——我几乎能听到她大脑棘轮和齿轮的咔哒咔哒声——她又突然大步走向橱柜，蹲下身，拿出一口不粘锅。

我猜测着哪个橱柜里放着咖啡杯，猜对了。我倒光了壶里最后几英寸深的咖啡。“你不用上班吗？”我说。爱丽丝在一个餐饮设备公司上班，特雷莎对细节总是马马虎虎。

“我请假了。”她说。她在锅沿上敲开一个蛋，接着在蛋壳上做了什么小动作，蛋黄便挤出来飞到锅里，随后她将两块蛋壳重叠起来，全程单手操作。

“为什么呢？”

她挤出一个微笑。“你才刚回家，总不能丢下你不管吧。我觉得应该花点儿时间多陪陪你，度过这个调整期。”

“那我得什么时候去见治疗师呢？他叫什么名字？”我即将面对的刽子手。

“是个女治疗师哦。梅尔道医生，在巴尔的摩，明天我们开车去。”这就是他们的大计划。苏布拉马尼亚姆医生带不回特雷莎，他们但凡遇到自称有办法的，都忙不迭地要去试试。“知道吗，她已经成功帮助了很多像你这种情况的人。那里有本她的书。”她朝饭桌点点头。

“那又怎么样？苏布拉马尼亚姆医生也在写呢。”我捡起书，《回家之路：寻找迷失在“禅”中的孩子》。“要是我不配合呢？”

她一言不发地铲着蛋。再过四个月我就满十八岁了。S医生说，到时候他们想管我可要难得多。时钟的嘀嗒嘀嗒不停地在我脑海里回响，声音那么大，爱丽丝和米奇不可能听不到。

“咱们先找梅尔道医生试试看吧。”

“先？那之后呢？”她没有回答。我眼前浮现出这样的景象：我被绑在床上，一名神父在我扭曲的身体上方划着十字。这是我的想象，不是特雷莎的记忆——我辨得出二者的区别。再说了，就算这事真的发生在了特雷莎的身上，对方也不会是个神父。

“那好吧。”我说，“万一我直接跑了呢？”

“如果你变成小鱼，”她轻轻地说，“我就变成捕鱼的人去抓你。”

“什么？”我大笑起来。我还从没听过爱丽丝这么讲话，以前的对话没有哪一句不是正经八百，真情流露。

爱丽丝的笑容透着忧伤。“你不记得了？”

“哦，记得呢。”记忆灵光一闪，“《逃家小兔》。她喜欢那本书吗？”

* * *

S医生的书写的就是我。唔，其实是针对所有嗑“禅”过量的病友，但我们总数也不过一两千。不论在美国还是其他地方，Z都不是特别流行的成瘾药。它不是致幻剂，不是欣快剂，也非抑制剂，服用之后不会产生兴奋感、甜蜜感，甚至不会有通常意义上“嗑高”的感觉。很难看出它到底哪里吸引人。说真的，我看不出来。

S医生说，大多数毒品都不是用来让你感觉舒服的，而是让你什么都感觉不到。它们的效用是麻木和逃避。“禅”则是一扇艺术级的专业逃避之门。它剥夺信使的权利，将他锁在屋里，使之无法向女王传达信息。神经图谱停止更新，女王无法得知议会的一举一动，亦无须宣读诰令，她沉默了。就是那种沉默令特雷莎之流极度渴望。

但是，它真正诱人之处在于过量服用，这仍是对于特雷莎那样的人而言的。吞下过量的“禅”之后，信使几周都出不来。等他终于被放出来时，他已记不起回到女王城堡的路了。多年来自我更新的整个过程突然偏离了轨道，沉默的女王已无法找到。

于是，可怜的信使做了他唯一力所能及的事。他出门，向遇见的第一个姑娘传达了讣告。

老女王驾崩了。新女王万万岁。

* * *

“嗨，莎莎，我是梅尔道医生。”她是个矮矮胖胖的阿姨，有着一张宽心的圆脸，黑色短发已开始染霜。她向我伸出手。她的手指冰凉而纤细。

“你刚才叫我莎莎。”

“听说你喜欢别人这么叫你。你希望我换个称呼吗？”

“那倒不是……我只是以为，你会让我一遍遍地反复说‘我叫特雷莎’。”

她笑了，坐上一把红色的皮椅，椅子看上去柔软又结实。“我觉得那样没多大用，你觉得呢？我不能逼你做任何一件你不想做的事，莎莎。”

“那我随时都可以走喽。”

“我无权阻止你，但我必须向你父母反馈咱们的进展。”

我父母。

她耸耸肩。“那是我的职责。你要不要坐下来，跟我聊聊来这里的原因？”

她对面的椅子是布面的而非皮革，但仍比苏布拉马尼亚姆医生办公室里的任何坐具来得舒适。整间办公室都比S医生的办公室更为舒心：镶白边的淡黄色墙面，白色布帘后透出光芒的大窗，热带色彩的挂画。

我没坐。

“你的职责就是把我变成米奇和爱丽丝的女儿。我不会乖乖听话的，咱们花再多的时间谈心都等于放屁。”

“莎莎，没人能把你变成除你之外的另一个人。”

“好的，那咱们这边完事儿了。”我在房间里走来走去——虽然本意是想随便看看——从书架上拿起一个非洲娃娃模样的木雕。书架上摆饰着许多书，看上去挺学术，但每列架子都留出了长长的空间，考究地摆放着糖果拐杖、日式扇子以及展示表彰和感谢的方匾。S医生的书架是用来放书的，一本本堆叠在一起，而梅尔道医生的书架则是用来推销她思想的。

“那你是干什么的呢，是精神科医生、心理医生，还是别的什么？”这两类人我都在医院见过。精神科医生就是S医生那样的医学博士，有权给病人开药，但我搞不清楚心理医生是干什么吃的。

“都不是。”她说，“我是个咨询师。”

“那‘医生’是打哪儿来的？”

“教育学博士[4]。”她的声音没变，但我觉得这个问题好像惹恼了她，让我莫名开心了一阵。

“好的，咨询师博士，你要我咨询什么呢？我又没疯。我知道特雷莎是谁，知道她做了什么，知道她以前就住在我身体里到处活动。”我把木娃娃放回原处，它旁边是一个玻璃立方体，也许是用作镇纸的。“可我不是她。这副身体是我的，我可不会为了让爱丽丝和米奇找回宝贝女儿，就跑去自杀。”

“莎莎，没人要求你自杀，甚至没人能把你变成之前的那个你。”

“是吗？那他们花钱请你干什么来的？”

“我会尽量解释的。请坐，请。”

我环顾四周找钟，最后发现它放在一个高高的书架上。我在心里设下了五分钟的时限，然后坐到她对面，双手放上膝盖。“说吧。”

“你父母让我和你谈谈心，因为我帮助过像你这种情况的人——其他过量服用Z的人。”

“帮他们做什么？假装自己是另一个身份吗？”

“我是帮助他们重拾自我。你在这个世界的经历告诉你，特雷莎是另一个人。没人能否认这一点。但不管从生理上还是从法律上来讲，你就是特雷莎·克拉斯。你想过要怎么应对目前所处的情况吗？”

实际上我想过，当务之急就是尽快从这个该死的地方出去。“我会想办法的。”我说。

“对于爱丽丝和米奇呢？”

我耸耸肩。“他们怎么了？”

“他们仍旧是你的父母，你也依旧是他们的孩子。过量用药让你相信自己变成了另外一个人，但这不会改变他们的身份。他们依然负有抚养你的责任，也很关心你。”

“这一点我可没什么办法。”

“你说得对。这是你生命中的现实：有两个爱你的人，你们将共同走过此生。你得想办法和他们重新缔结感情的纽带。‘禅’也许烧毁了你和从前生活之间的桥梁，但这座桥你可以重新修造。”

“博士，我不想修那座桥。你看，爱丽丝和米奇感觉都像是好人，可我宁愿选其他人当我的爸妈。”

梅尔道医生面露微笑。“我们谁都没法自己选择爸妈，莎莎。”

我没有心情赔笑，转而向座钟点点头。“咱们这是在浪费时间。”

她向前探过身子，我以为她要跟我肢体接触，可她没有。“莎莎，咱们聊聊你身上发生的事，这并不会让你消失。你仍旧会在这里，唯一的区别是，你将把那些记忆感召为自己的记忆。你可以既接纳过去，又选择新的生活。”

说得好，就那么简单。我可以出卖自己的灵魂，同时又把它留着。

* * *

我记不起自己住院头几周的情形，虽然S医生说我处于清醒状态。我只是在某个时刻意识到了时间的流逝，或者说，意识到有一个“我”正在经历时间的流动。昨天晚饭吃的是千层面，今天吃的是肉馅糕。我就是躺在床上的这个女孩。我想，我先是意识到这点，过会儿又忘了，如此反复几次之后，才开始习惯这个想法。

每一天都超级心累，因为一切常识都新颖得冷酷无情。我盯着控制电视的东西看了足足半小时，它的名称在舌尖打转，但直到护士拿起它替我开了电视，我才想起来：遥控器。有时候会跟着想起一连串的概念：电视、频道、游戏节目。

更糟糕的是和人打交道。他们用陌生的名字称呼我，期望我做出该有的回应。但对我而言，每个探病的人，从夜班护士到保洁员到爱丽丝·克拉斯和米奇·克拉斯，他们的重要程度似乎不相上下——也就是说，根本不重要。

只有S医生除外。他从一开始就存在，我在遇见他之前就已经熟悉他了。他属于我，就像我的身体属于我那般自然。

但这世上其余的一切——那些名字、细节、事实——都得一个个搬到太阳底下晒晒才行。我的大脑像一间阁楼，狭小的空间里挤满了有趣的旧东西，塞在一起，杂乱无序。

渐渐地我才理解，我的灵魂居在一套二手房中。然后我意识到，这座房子还闹鬼。

* * *

周日的礼拜之后，我被一连串的人围住了。他们倚在前后排的长椅上，探过身来拥抱爱丽丝和米奇，然后是我。他们拍我的背，捏我的手臂，吻我的脸颊。我迅速浏览了特雷莎的记忆，得知这里头有许多人在感情上就像她叔叔舅舅那么亲。如果特雷莎遇到麻烦，他们中的任何一个都会带她回家，供她吃喝，给她床睡。

气氛相当温暖，但不断的拥抱与亲昵烦得我想尖叫。

我满心只想回家脱下这身衣裳。没有别的选择，我只能在特雷莎那些粉嫩小可爱的奢华盛装里挑一件穿上。她的衣橱里全是这些，我好不容易找到一件合身的，穿上怪是别扭。但她喜欢那些衣服，它们就是她的碎花防身衣。看到一个身穿高领罗兰爱思的田园印花风姑娘，谁会去怀疑她的纯洁呢？

我们逐渐走到前厅，然后沿人行道来到停车场，一路上都有人出其不意地杀出来。我已经懒得将他们的脸和特雷莎的任何记忆配对了。

来到车旁，一群年轻人轮流招呼我，女生们与我紧紧拥抱，男生们则将上身靠过来与我半拥抱：肩膀靠在一起，下身并不接触。其中一个姑娘满脸雀斑，柔软的红色卷发垂落双肩，她放开拥抱之后顿了一会儿，又突然紧抓住我，低声在我耳边说：“真高兴你没事儿，T小姐。”她的语调听上去挺紧张，好像在传递一则密信。

一个男的从人群中挤过来，张开双臂，笑容灿烂。他大约二十九或三十岁上下，头发用啫喱水塑成波浪造型，发型比脸足足嫩了十岁。他身穿笔挺的卡其裤，蓝色牛津衫袖口卷至小臂，格子领带在喉咙处松开。

他用力一抱，差点没把我闷死，而他身上的古龙水味儿好似另一对臂膀，令人窒息。我没费什么劲就在特雷莎的记忆里找到了他：青年牧师杰瑞德，特雷莎认识的人中最具精神活力的一个，也是她春心

萌动的对象。

“你能回来真好，特雷莎。”他说道，脸颊紧紧贴着我的脸，“大家都很想念你。”

在她过量服药前的几个月，青年团契曾组织过为期两天的周末静修，结束之后所有人乘坐教会的改装校车回来。行程已至晚时，临近深夜，杰瑞德坐她旁边，她靠在他身上睡着了，闻到同样的古龙水味。

“你肯定想念。”我说，“手注意点儿，杰瑞德。”

他的笑容丝毫不减，双手仍放在我肩上。“你说什么？”

“噢，别装了，你明明听到了。”

他垂下手，疑惑地看着我父亲。这一脸无辜装得可真像。“我不明白，特雷莎，假如——”

我的眼神瞪得他退后了一步。那天返程途中的某一刻，特雷莎醒了，杰瑞德仍坐在她旁边，仰面八叉地靠在座位上，双眼紧闭，嘴巴大张。他的手臂搁在她大腿间，拇指顶着她的膝盖。她当时身穿短裤，肌肤相触的地方热热的。他的小臂距她温暖的胯部仅几英寸之遥。

特雷莎相信他是睡着了。

她也相信是校车的颠簸震得杰瑞德的手臂滑下来，碰到了她短裤的裤腿之间。特雷莎身子一僵，冲动和难为情一齐涌上头，唰的红了脸。

“自己好好想想吧，杰瑞德。”我上了车。

* * *

S医生说，我能协助他解答一个大问题：意识为什么存在？或者，换作我最喜欢的比喻来说，既然所有决定都由议会来做，还要女王干什么？

当然，他有一套理论，认为女王的存在只为将故事编圆。大脑需要一个故事来赋予所有决定以目的感和连续感，从而记住它们，以便在将来的决定中用作参考。每一刻都有数万亿种其他的可能性，大脑

无法一一分析所有选择，同时又必须从中选出一个，因而需要主体身份及理由。于是大脑制订记忆，让意识为其盖上身份的烙印：我做了这件事，我做了那件事，这些记忆由此成为官方记录，成为议会在未来的决定中用作参考的判例。

“你瞧，女王不过是有名无实而已。”S医生说，“她代表国家，却不等于国家，甚至没有控制权。”

“我觉得自己不像有名无实。”我说。

S医生笑了。“我也不觉得。没人这么觉得。”

* * *

梅尔道医生的疗程偶尔会邀请爱丽丝与米奇参与合作治疗，大声朗读特雷莎旧时的日记，观看家庭录像。今天这段录像的主角是不到十岁的特雷莎，她身披床单，目不转睛地盯着马槽里的布娃娃^[5]，周围是身穿浴袍的孩子们。

梅尔道医生问我特雷莎当时在想什么。她喜欢扮演马利亚吗？喜欢表演吗？

“我怎么知道？”

“那就发挥想象。你觉得特雷莎当时在想什么？”

她经常要求我那么做——想象她在想什么，假扮成她，设身处地体会。她在书里将这种方法称为“感召”。她捏造出一大堆自创的术语，随心所欲下达的定义缺乏实际研究的支持。与S医生借给我的神经科学论文相比，梅尔道医生的小书只能算是一本附了脚注的儿童漫画。

“要我说，特雷莎是个虔心信教的姑娘，所以可能喜欢演基督剧的感觉。”

“你确定吗？”

三贤士上台了，三个更年幼的男孩。他们丢下礼物甩出台词一气呵成，特雷莎脸上的表情有些小心翼翼。接下来轮到她说台词了。

特雷莎生怕搞错，那样所有人的视线会立马聚焦在她身上。我似乎看到了舞台灯光后方黑暗里的观众。爱丽丝和米奇也在其中，等待

着每一句台词。我的胸口收紧了，发觉自己正屏住呼吸。

梅尔道注视着我，刻意不掺杂任何感情。

“要我说……”其实我不知道接下来该说什么，只是想拖延一点时间。我在大靠椅上变换了坐姿，将一条腿盘在身下。“我挺喜欢佛教的一点，就是佛教徒将现世理解为前世一系列自我的因缘业果。特雷莎做什么决定都跟我没关系，好赖都是她注定的业报。”

这段托词是我在特雷莎那间宽敞的小女生卧室里酝酿出来的。“你们瞧，特雷莎信基督教吧，所以她可能是想通过滥用药物获得重生，让所有罪恶得到宽恕。这对她来说是完美的毒药：不留尸体的自杀。”

“她当晚想到了自杀吗？”

“不知道。我可以花一两周时间挖掘特雷莎的记忆，不过说真的，我不感兴趣。不管她怎么想，总之她没有获得重生。在这里的是我，还背负着她的包袱。我就是替她驮包袱的驴，是她转世成的驴。”

梅尔道医生点点头。“苏布拉马尼亚姆医生信佛，对吧？”

“对，可是跟这……？”我突然明白了一件事，不免翻个白眼。S医生和我讨论过情感迁移，我知道自己对他的迷恋是意料之中的。的确，多数时间我都想着跟他上床——现在依旧如此，但这并不意味着我犯了错。“这跟他没关系。”我说，“只是我个人的想法。”

她没有就此反驳。“佛教徒不会说你和特雷莎共有一个灵魂吗？自我只是一个幻象。所以没有骑驴的做驴的之分，都是你。”

“不说了。”我回答。

“还是再说一说吧，莎莎。你不觉得自己对从前的自我负有责任吗？还有从前的你的父母，你的老朋友，也许你欠他们的，这就是孽缘。”

“那你又对谁负有责任呢，医生？谁是你的病人？是特雷莎还是我？”

她沉默了一阵，然后答道：“是你。”

你。

你吞下药丸，惊奇地发现那味道真像肉桂。起初药效并不连续。你意识到自己坐在一辆轿车的后座上，手里拿着手机，周围的朋友欢声笑语。你在和妈妈打电话。集中精力回忆之后，你想起电话是妈妈打来的，你告诉她今晚要在哪个朋友家里过夜。电话还没打完，你突然下了车。车已经停好，手机也收了起来——你又想起，跟妈妈道过晚安之后，车开了半个小时才找到这个停车场。乔丽甩甩红色卷发，拖着你走向楼梯口：“来嘛，T小姐！”

然后你抬头，发现自己正站在一家不限龄夜总会门外的人行道上，手拿十美元的纸币准备递给保安。门每次打开，里面都传出震天响的音乐。你紧跟着乔丽，随后——

你坐在某人的车里，行驶在州际公路上。开车的是你几小时前刚认识的男生，名叫拉什，可你没问那是名还是姓。在夜总会的时候，你们互相依偎着，在震耳欲聋的音乐声中高声聊着父母、美食以及嘴里新鲜香烟与二手烟味道的不同。接下来你才意识到嘴里叼着烟，是你亲手从拉什的烟盒里取来的，而你并不喜欢抽烟。现在你感觉喜欢吗？你不清楚。是该把它丢掉，还是接着抽呢？你拼命搜寻记忆，却找不到决定点烟的理由，也不知道为什么跟这个男生上了车。你开始编故事给自己听：他肯定是个可靠的人，否则你不可能上车。你接受那支烟，是不想让这个男生伤心难过。

今晚总有些不由自主的感觉，但你挺喜欢的。你又叭了口烟，回想过去的几个小时。不管你做了什么，心里都没有接踵而至的自责的重担，没有担心、忧虑、旋即的后悔，没有听到内心那个时时批判你的小声音。这种感觉太棒了。

现在，男生身上除了一条平角裤外什么都没穿。他正伸手去够架子上的一盒杂粮脆，背部线条真美。小厨房的窗外灯光朦胧。他为你倒了一碗果脆圈，然后轻声地笑了，因为他妈妈就在隔壁房间睡觉。他看着你眉头紧锁的脸，问你怎么了。你低下头，发现全身仍穿戴整齐。你往前回想，意识到自己已经在这个男生家里待了几个小时了。你们在他卧室里亲热，男生脱下衣服，你亲吻他的胸膛，双手抚摸他的腿；你也允许他把手伸到你T恤下面，拢住你的玉胸，但没有进一步的亲密。你们为什么没有做爱？他对你没有吸引力吗？不——你都湿了，也很兴奋。你产生了罪恶感吗？或者羞耻感？

你当时在想什么？

回家以后，将有地狱般的遭遇等着你。你父母会怒发冲冠，而更折磨人的是，他们会为你祈祷。整个教会都将为你祈祷。每个人都会知道你的事，没人会再用以往的眼光看你。

现在，你嘴里又尝到肉桂的味道。你再次坐在那男生的车里，车停在一家便利店门口。此时是下午，你的手机响了。你关掉手机，将它放回包里。你吞下嘴里的东西，喉咙发干。那个男生，拉什，正在给你买另一瓶水。刚才吞的是什？啊，对了，回想先前，你记起自己把那些小药丸全塞进了嘴里。为什么要服这么多？有什么必要多服哪怕一颗呢？有，当然有必要。

* * *

厨房中隐约传出说话声。此时还不到早晨六点，我打算起来上个厕所就回去继续睡觉，却发现他们正在聊我的事。

“她连走路的姿势都不一样了。还有她把双手抄在胸前的样子，说话的方式……”

“都怪苏布拉马尼亚姆医生给她的那些书，她每天晚上非熬到一点才睡。特雷莎读起书来可不像那样，特别是科学方面的书。”

“不，不只是用词，是她的声音，那么低沉……”她抽泣起来，“啊，亲爱的，我不知道竟然会变成这样。她好像说得没错，她好像根本不是特雷莎。”

他没有回答。爱丽丝放声痛哭一会儿，渐渐止住了哭泣。洗碗池里的碗碟稀里哗啦作响。我准备退开，却又听到米奇的话。

“也许我们真该试试生活营。”他说。

“不不不！先不要。梅尔道医生说她情况有所好转。我们得——”

“她当然会这么说了。”

“你说过先试试这个，说过会给个机会的。”她的哭泣突然被气愤取代，米奇嘟囔着道了个歉。我溜回卧室，但尿意仍旧很急，于是故意重手重脚地回到外边。爱丽丝来到楼梯底下。“你还好吗，亲爱的？”

我做出迷迷糊糊的样子走进盥洗室，关上门，坐在马桶上，房里一片漆黑。

什么狗屁生活营？

* * *

“咱们再试试吧。”梅尔道医生说，“回想一下快乐的经历，越逼真越好。”

我难以集中注意力，那本小册子就像一枚炸弹揣在我的口袋里。生活营的宣传册还是被我找到了，一旦下了决心去找，并不难找到。我想问梅尔道医生有关生活营的情况，但我也知道，只要把这个问题摆到台面上来，无疑就会逼得克拉斯夫妇向医生摊牌，把我夹在中间。

“别睁眼，”她说，“想想特雷莎的十岁生日。她在日记里写到，那是她过得最开心的一个生日。你还记得海洋世界吗？”

“有点儿印象。”我眼前浮现出高高跃起的海豚——两头齐跃，三头齐跃。那天很热，艳阳高照。随着一场场治疗的开展，我越来越容易侵入特雷莎的记忆。她的人生就像是一张DVD，遥控器握在我手里。

“还记得你在纳姆和莎姆的表演中被水浇透了吗？”

我笑了。“大概记得。”我脑海里浮现出金属长凳，玻璃壁赫然眼前，蓝绿色水体中隐现着庞大身影。“他们让鲨鱼扑打巨大的尾鳍，我们全淋湿了。”

“记得谁跟你在一起吗？你父母在哪儿？”

还有个姑娘跟我一般大，但我记不起她的名字。层层水浪涌下来，我们不停地尖叫欢笑。随后，我父母用毛巾给我们擦干了身子。他们先前一定坐在高处，在嬉水区之外。爱丽丝看上去年轻多了：更开心，略微更壮实些，臀部更宽。这时的她还没有开始节食和运动，仍是发福妈妈的体型。

我的眼睛猛然睁开。“啊，天呐。”

“你还好吗？”

“我很好——只是……像你所说的那样，太逼真了。”爱丽丝年轻时的形象依旧触我心怀，此刻我第一次意识到她现在该有多么悲伤。

“下次我想让爸妈参加合作治疗。”我说。

“真的吗？好的，我会通知爱丽丝和米奇的。你想重点谈谈什么？”

“嗯，我想一起聊聊特雷莎。”

* * *

S医生说，人人都关注这样一个问题：最初的神经图谱，也就是老女王，还能不能回来。一旦连标示神经图谱所在地的藏宝图都丢失了，还能再找到它吗？就算找到了，又该怎么处置新的神经图谱、新的女王呢？

“其实，虔诚的佛教徒会告诉你，这个问题无关紧要。毕竟，万物的轮回不仅在生生世世之间，也在每时每刻。自我不断消亡又重生。”

“你是虔诚的佛教徒吗？”我问他。

他笑了。“只在礼拜天上午。”

“去拜佛？”

“去打高尔夫^[6]。”

* * *

敲门声传来，我睁开眼睛。爱丽丝步入我的房间，手里抱着一摞叠好的衣服。“啊！”

我重新布置过屋子，将床搬到了角落里，这样就多出来几平方英尺的空间。

她脸上接连换了好几个表情。“我想你没在祈祷吧。”

“没。”

她叹了口气，无甚意义的随口叹息。“我想也是。”她从我身边绕过，将干净衣服放在床上，又拿起床上的书，《跨进溪流》。“苏布

拉马尼亚姆医生给你的？”

她在看我着重勾出的段落。慈愍——爱自己，善待自己——并不意味着要丢弃什么，其重点在于不要刻意去改变自己。冥想练习不是以抛弃自我作为改进的代价，而是要与现在的自己交朋友。

“嗯。”她放下书，小心地翻回之前的页面摊开，“看着倒有些像梅尔道医生的观点。”

我笑了。“对，的确是。她有没有告诉你，我希望你和米奇参与下一场治疗？”

“我们一定去。”她在屋子里四处忙活，收拾T恤衫和内衣裤。我起身让到一边。她竟然一面走一面整理好了一切——摆正掉落的书，将阿布熊猫放回床上的固定位置，把吃完的薯条袋扫进垃圾桶——在收脏衣服的同时打扫了整个房间，就像戴帽子的猫驾驶的超级清扫机。

“爱丽丝，上次治疗我记起了海洋世界，我旁边——特雷莎旁边还有个女孩。”

“海洋世界？哦，是哈梅尔家的丫头玛西。那年他们带你一起去俄亥俄度假了。”

“谁？”

“哈梅尔一家呀，你们玩了整整一周，那年你要的生日礼物就只是旅途的花销。”

“你不在吗？”

她捡起我顺手丢在床脚的牛仔裤。“我跟你爸一直想去海洋世界，但一直没有去成。”

* * *

“这是我们最后一次治疗。”我说。

爱丽丝、米奇、梅尔道医生：他们全部的注意力全给吸引了过来。当然，医生是第一个回过神来的。“感觉你像有什么事要告诉我们。”

“对。”

爱丽丝陡然僵住一般，却依旧隐忍不发。米奇揉着后颈，突然认真地研究起地毯来。

“我不再参与这些了。”我打了个模糊的手势，“所有的一切：各类记忆练习，想象特雷莎的感受。我终于弄清楚了，你们根本不在乎我是不是特雷莎。你们只希望我把自己当成她，我可不会再任你们的摆布了。”

米奇摇摇头。“亲爱的，你嗑药了。”他瞥了我一眼，又低头看着自己的脚，“假如你嗑LSD之后见到上帝，那并不意味着你真正见到了上帝。没人要摆布你，我们恰恰是想帮你摆脱药物的摆布。”

“那都是屁话，米奇。你们总觉得我人格分裂，觉得我已经分不清什么是真实什么是想象了。其实，问题之一就是，我来这儿跟梅尔道医生聊得越多，反而越他妈的糊涂。”

爱丽丝倒吸一口凉气。

梅尔道医生伸出手来宽慰她，眼睛却紧盯着我。“莎莎，你父亲想说的只是，即使你感觉自己改头换面了，也无法改变服药前曾有另一个你存在的事实。这个事实是不能抹杀的。”

“是吗？你在书里写了那么多自称已‘感召’到旧身份的过量服药者，你了解他们吗？也许他们只是表面上感觉像是过去的自我而已。”

“有可能。”她说，“但我认为他们并非自欺欺人。他们已经接纳了自己遗失的那部分自我，以及被抛在身后的家人。他们都是像你一样的人。”她用博士文凭持有者所惯有的那种标准化关切眼神打量着我，“下半辈子你真想过孤儿的生活吗？”

“什么？”突如其来的泪水盈满眼眶。我咳嗽一下，清清嗓子，眼泪却不停地涌出，我只得伸出手臂将它抹去。那种感觉就像猝不及防被人打了一拳。“嘿，爱丽丝你看，就像你一样。”我说。

“你这样很正常。”梅尔道医生说，“你在医院醒来时，感觉完全了无牵挂，就像一个新生的人，没有家庭，没有朋友。你在人生路上才刚刚起步，从很多方面来讲还不足两岁。”

“该死，你果然是专家。”我说，“我都没想到这一点。”

“拜托，别走。咱们——”

“别担心，我暂时不走。”我停在门口，从门边的挂钩上取下背包，一手探进口袋扯出小册子。“你知道这个吗？”

爱丽丝终于开口。“噢，亲爱的，别……”

梅尔道医生从我手里接了过去，眉头深锁。封面照片上的少年微笑着，拥抱他如释重负的父母，姿势阳光而帅气。她看着爱丽丝和米奇。“你们在考虑这个？”

“这是他们准备的罚酒，梅尔道医生。假如你这杯敬酒疗效不佳，或者我喝砸了，嘞！你知道那里是些什么吗？”

她翻开小册子，看着一张张图片。小屋、障碍训练场、集体宿舍，像我一样的孩子们参加“专业领队指导下的集中群体训练”，从而“恢复自己的真实身份”。她摇摇头。“他们的方法与我的完全不同……”

“我说不上来，医生，我觉得他们的方法听上去像极了你所说的‘感召’。我不得不佩服你，你竟忽悠了我这么久。所谓的观想练习对吗？我做得太好了，甚至能想象出从未发生过的事。我打赌你也能想象得出，我占领了特雷莎的大脑。”

我转头对爱丽丝和米奇说道：“你们得做个决定。梅尔道医生的项目已经宣告失败，那么，你们要送我去洗脑营吗？”

米奇伸出手臂搂住妻子，而令人惊讶的是，爱丽丝竟然没哭。她睁大了眼睛盯着我，好像在看一个陌生人。

* * *

我们从巴尔的摩回来，一路上都在下雨，车停在家门口时雨依然在下。爱丽丝和我冒雨跑向门廊台阶，眼前被耀眼的车灯照亮。米奇一直等到爱丽丝打开门，我们都进屋后，才发动汽车离开。

“他经常这样吗？”我问。

“他一烦躁就喜欢开车兜兜风。”

“哦。”

爱丽丝走进房子里打开灯，我跟着她进了厨房。

“别担心，他过会儿就好了。”她打开冰箱门，弯下腰，“他只是不知道该怎么对你。”

“那他是真想送我去生活营了。”

“哦，那倒没有。他只是从来没尝过被女儿顶嘴的滋味。”她将一个特百惠蛋糕模端到桌上，“我做了胡萝卜蛋糕。帮忙拿下盘子好吗？”

她的体格那么娇小，我们面对面站着，她才只到我下巴。她头顶毛发稀疏，被雨淋湿后显得更少了，露出粉红的头皮。

“我不是特雷莎，也永远不会变成特雷莎。”

“唉，我知道的。”她边说边叹了一口气。她心里完全明白，从她脸上就看得出。“可是你长得跟她一模一样啊。”

我笑了。“我可以染发呀，还可以隆个鼻什么的。”

“没有用，我还是会认出你来。”她砰的一声揭开盖子放到一边。那是个车轮形的蛋糕，撒的糖霜看上去足有半英寸厚，边缘装饰了一圈小小的糖果胡萝卜。

“哇，你在出发之前做的吗？为什么呢？”

爱丽丝耸耸肩，切开蛋糕，将刀翻平，用刀面撬起三角形的一大块放进我盘子里。“我觉得，不论结果如何咱们都可以吃嘛。”

她将盘子放到我跟前，轻触我的手臂。“我知道你想搬出去。我知道你可能永远都不想再回来。”

“我不是——”

“我们不会干涉你的。但不论你去哪里，都仍旧是我的女儿，不管你喜不喜欢。你不能决定由谁来爱你。”

李懿 译

注释：

- [1] 铃木俊隆（1905—1971），日本僧人，将禅宗思想介绍到西方世界。
- [2] 伊莫·菲利普斯（1956—），美国喜剧演员。他这句话曾被引用在一些神经科学专著中。
- [3] 苏布拉马尼亚姆医生，即上下文的S医生。
- [4] 英语中doctor一词既可以指医生，也可以指博士。
- [5] 据《圣经》记载，马利亚生下耶稣之后将他放在了马槽里，特雷莎表演的即是这一幕故事。
- [6] 高尔夫球手泰格·伍兹自称信佛，S医生故以此幽默。

第三日光明

阿拉亚·唐·约翰逊

阿拉亚·唐·约翰逊出生于华盛顿特区，在纽约市居住。她曾就读于哥伦比亚大学东亚语言与文化专业，毕业后从事新闻工作并进入图书出版业。她曾周游日本。2005年她开始发表短篇小说。她的最新作品是出版于2013年的青少年小说《夏日王子》。

《第三日光明》开篇带有奇幻文学色彩，渐渐发展为科幻小说，采用了利·布拉克特和迈克尔·穆考克“星际冒险”的写作手法。本作描写了遥远的未来，人类摧毁各个星系，耗尽其能量，为一项庞大的后人类计划提供能源。

雾浓得像凝住的奶油，沙子里的蛆虫发出明亮的光，光芒穿透了浓雾。穿越这浓雾而来的，还有我三十个周期以来的第一个恳求者。不过据我所知，几乎每一个不幸在雾中游荡的生物都逃不脱这雾的罗网。我的恳求者骑在一头黑鹿身上，那是蝴蝶人最好的几头鹿之一，黑鹿挥动着巨大的鹿角向我打招呼。恳求者在黑色沙子的衬托下显得肤色苍白，一双眼睛有如碎玉般清透、明亮。他头皮上覆着一层细密的灰白色绒毛，好像人类的婴儿。他饱满的双唇紧紧抿着，颧骨凸出。他的鼻梁断过几次，而且大得不合比例，耳朵从脑袋上微微隆起。

他太美了，美到我无法相信。哦，我在游历中的确见到过魅力远胜于他的男子。无论我选择以何种面目出现，他们都急切地接受了我，也确曾让我感受到片刻欢愉。但我从未见过这种美，这种像玉石般线条刚毅，又像玉片般晶莹剔透的美。他苦涩地掌控自己的力量，带着一晕光彩，又流露出一股抑制不住却无法言说的悲痛。他给我留下的印象是，这是个值得尊敬的男子，一个或许能了解我内心孤独的男人——尽管我有家人陪伴。或许，在我经过了如此多周期之后，这个男人……

但我离开主树干之后还能活这么久，可不是靠相信这些。

他的目光始终未离开我，他摸了一下黑鹿的脖子，黑鹿屈膝让他下来。他赤裸的双脚本该在踏上沙地数秒之后就被冻硬，然后蛆虫就

该开始贪婪地吞食他冰冷的肉体，可他却轻松自若地站在我的楼梯前。在散发着恶意的浓雾中，无数的手和嘴交织成一张大网努力扑向他，但碰不到他分毫。

于是我知道他不是人类。

我饶有兴趣地期待着他开口的那一刻，他会让我把他捎带到这片荒漠的另一边。但他只是看着我，我在瞪视回去的那一刻就明白了：他知道我是什么。他知道我是谁。那时我以为这意味着他已老到无法记清年龄。现在，我不再这么肯定。

“你为何站在我门前？告诉我你的目的。”

他自然继续沉默。他冷漠的表情没有一丝起伏，然而，他微微颤抖的肩膀，亦或略显紊乱的呼吸，让我有种感觉——他在嘲笑我。

我已经很久没受过嘲笑了，哪怕是含蓄的嘲笑。没多少人愿意嘲笑这片焦土荒漠之上的恶魔。我在打开屋门前选了一套令人望而生畏的装束。我的皮肤像沙地一般漆黑，我裸露的躯体看不出性别，上面还遍布着成千上万个触角，我看向哪里，它们就朝那个方向转动。这些触角是查姆的主意，就是他灌多了盐水之后出的那类主意。应他要求，每逢这种场合——即每个周期我接受恳求者的那一日，我都穿着它们。我原以为自己的外表令人畏惧，然而从这个算不上人类的男人的目光里，我发现他并未产生畏惧感。我用咆哮声掩饰自己的不安——这到底是什么生物？

我怒气冲冲地返身回屋，浑身皮肤裂出一道道口子，从里面冒出缕缕含硫气体。浓雾一挨到我就哀鸣着退开。我不必回头便知道那男的没有动。进屋关上门，我又变了个样子。这次我变成了怪兽，一头生着四颗脑袋的蓝色海怪，还长出十六只难对付的手臂。我挨个晃动自己的手腕，人类牙齿串成的手链哗啦哗啦作响，在我城堡的墙壁上反射出不祥的回音。

我心想，怎么样，这下子总该吓得你脸抽筋了吧。

我迈步向前再次拉开房门，马希的脸出现在我脚踩的地面上，以二维式的无精打采扯出一个笑容。

“你样子挺带劲的。”他说，“外面来了什么傲慢鬼吗？把他丢给魔口，内韦。她肯定有日子没好好吃了一顿了。”

魔口是马希的母亲，但她抛弃了这个儿子，因为他只能在二维世

界活动。她觉得他先天不足，但我发现他的不足有时候非常有用。马希发泄愤怒的方式是建议我把每个穿过焦土荒漠的恳求者都丢到他母亲的嘴里。差不多三百个周期以前我这么干过一次，只为了让他开心，但我们一连数日都能听到她的咀嚼声、交配声以及带着某种神秘狂喜的尖叫声。

我的两张脸朝他哼了一声，有一张脸转开了，第四张脸叹气道：“也许吧。”魔口一直守在荒漠东边，但那一天她的尖叫声穿过了沙漠，就像她把自己的叫声当作礼物送进我们的耳朵，我觉得这大概是沙子的某种特质。我和查姆、托普差点要疯了，可马希似乎乐在其中。比起主树干，我跟家人的关系要更亲密一些，但关于他们之前的经历，除了他们愿意告诉我的那些，其余我一概不知。我时常猜想马希在魔口身体里的生活是什么样的。

马希在地板上消失了，去了某个我看不到二维方向。我走到屋外。

那男人仍一动不动地站在原地，尽管他周边的浓雾已彻底失去控制，拼命地要缠住他。我再次陷入不安：他是什么生物？他看到我时瞪大了双眼，然而我知道，除此之外他的肌肉没有一丝起伏。哦，真够节省表情的。我的身体极易变化，但即便我变出一百种姿态，也传递不出他仅仅收缩一下眼部肌肉就表达出的这种开心、理解以及谨慎的欣赏。他没被我吓到。

“你是谁？”我最小的那颗脑袋向他发问，剩下几颗脑袋转向不同方向，他的影像在四双眼睛中变得异常集中，令人不安。他没回答。“你到底是什么？”

我扭头看向静卧在他身旁的黑鹿，用蝴蝶人的语言问道：“尊者，你为什么带他来？”

黑鹿抬起头，紫色的眸子可爱极了，足以打动次级生物的心灵。如果没见过这个男人，我一定会说只有恶魔和蝴蝶人才能神智清醒地与一头鹿对视。

黑鹿说：“因为他要求我。”它说得优雅、坦率，却令人气愤。

我转身回屋。想到最多只剩一次摆脱他的机会，我气到一踏进走廊就尖叫着念起召唤咒，召来什么都丢到墙上。托普以她惯有的镇静吸收了它们，还将墙壁调成闪光橙——我最喜欢的颜色。查姆在屋顶附近某处尖叫起来，他本来想在那儿休息。我怎么就不能忍着不乱发

脾气？我皱着眉头完成变形，重新变回只有一对眼睛的样子，这令我放松下来。有些恶魔享受三头六臂的多重性，但我一向觉得那很伤神。托普把一片墙变成一面镜子，让我能看到自己的手艺。

“非常漂亮。”她说。墙里伸出来一只手，递给我一条长长的绣花布。我把绣花布围在腰间，将光环稍微调大了点，向门口走去。

这次看到我时，他的嘴角居然扬了起来，而他眼神里表达出的理解令我心痛。我之前不相信他会理解我，然而我现在相信了。我走近他，顽强地扭动着红褐色的臀部，抬起手臂甩动手腕，那上面仍套着人牙手镯。在这么近的距离下，我看出他的皮肤光滑得不自然——这是他外表上并非人类的唯一迹象。

“来，”我压低声音，用人类那种带着喘息的诱人声音说，“告诉我你的名字，旅人，我就让你进来。”

我靠近他，我们的鼻子几乎要挨到一起。“来，”我轻声道，“告诉我。”

他的唇角又扬了起来。沮丧和愤怒的胆汁呛住了我太像人类的喉咙，我又开始失去对身体的掌控力。我可以感到身体正变回我平凡的样子，片刻之后我放弃了抵抗。我的皮肤从发着光的红褐色变成乏味的深蓝色，头发也成了一蓬红色的乱发，我第一对手臂下面迅速长出第二对手臂，我的光环也缩小了。

挫败感和极端恐惧令我的皮肤开始刺痛，但当我匆匆瞥了一眼他的目光时，我决定决不表现出来，也不需要任何家人来援助。这里没有胜利，我甚至无法放松下来。

我走上楼梯，没听到他的脚步跟过来。

“好吧。”我伸出两只左手招呼他，“你来吗？”

男人上了一级台阶，然后又上了一级，他仿佛已筋疲力尽，或者蛆虫和浓雾中蕴含的寒意在不知不觉中还是侵害了他。

“回家去。”他对起身随行的黑鹿说，“我会想办法的，等我离开这里时就不再需要你的帮助了。”

他的声音像音乐般悦耳，好似天降甘露，令我想失声大哭，哭到查姆都会在我脚下起舞。虽然透着股绝不妥协的坚强，可他说起话来又总是充满温柔，仿佛他经历过太多，必须对所有人温柔以待。

别信这些，我告诉自己，但我早已输掉这场战斗。

在一股突如其来的情绪的迫使下，我装出冷酷高傲的样子，又说了一遍：“你来吗？”

“好。”他平静地说。如果这所有意外的温柔都突然冲我而来，我怕自己难以承受，但他一副心不在焉的样子，望着浓雾中黑鹿早已消失的方向。

“你叫什么名字？”再次拉开房门前我问道。当然，这是徒劳的，但我必须试试。

他眼里突然又现笑意。“我叫伊斯拉斐尔。”

* * *

马希已在门前摆出他最棒的三维形象。他几乎成功了，只要你的眼光不太挑剔，也不要从动态角度看他。如果从斜角看过去，他的样子会越来越模糊，直到完全消失。他的外表在某些方面甚至比我更容易变化。这次他将自己打扮得像个奇装异服的人类，我们有时会在旅途中遇到这种人。他全身上下覆满了橘黄色和淡黄色的变色羽毛，羽毛上点缀着玻璃珠，在假想的阳光里闪烁。

“你居然让他进来？”马希尖叫道，调门比平常高了好几个八度。这时常令我惊叹：一个二维生物是怎么样在一个多维世界里发出如此惊人响亮的声音的。

伊斯拉斐尔的风采姿态散发着魅力，虽然我仔细地观察他，但我不知道怎样去形容，他的表情仍然带着礼貌性的关心。

“你是魔口唯一的儿子，我猜？我听说她抛弃了你，不过……这算件光彩的事。”

马希哼了一声，这么快就被识破了身份他很不爽。他爹起羽毛：“对，好吧。一张二维的嘴对三维食物不太管用是吧？”他转向我，一张人类形状的嘴张得老大，每次他受了伤或者生气时总是这样。如果他的嘴继续扩大，就会定型成一个连我看了都会感到不安的形状。马希到底是焦土荒漠中最可怕的生物的儿子。他残忍地咧嘴一笑，露出几排牙齿，看上去像无数古代生物默默哭泣的头颅。

“你让我很惊讶，内韦。”他故意拉长了声音说，“被一个讨厌的人类迷惑住了？你乱了阵脚了，是不是？”

我皱起眉头看着他，揣测他是不是故意装傻。“他不是人类，马希。”我小心翼翼地说。

这会儿马希整张脸几乎只剩一张丑陋的大嘴，但他仍努力做沉思状。“不是吧……他不是人类，啊？好吧，我相信你很快会摆脱他。”他将自己折叠成不可思议的形状，然后似乎消失了。

伊斯拉斐尔转身看着我。他笑了，我感到自己的皮肤变成了色调更阴郁的深蓝色。有那么片刻，他的眼睛透明得像窗玻璃，蕴含着兴趣和魅力，还有一丝好奇……

以主树干之名，这个男人到底是谁？

他温柔至极地问道：“我的第一个任务是什么，内韦？”我转过身，一路摸索着走进一个大厅——片刻前那儿还没有大厅。我没回头看，但我知道他跟着我。

* * *

我几乎可以感觉到他的目光停留在我后背上，发射出同情和镇静。纯粹出于厌烦，我微微变了变形，一只巨大的紫色眼睛在我后背上慵懒地眨动，直勾勾地盯着他。我期待着他的反应，或许是惊声尖叫，但他只是礼貌而理解地点头致意，转开了视线。他的目光聚焦在靛蓝色的墙壁上，突然惊得全身一震，尽管动作幅度非常轻微。有那么一瞬间我希望自己有一张马希那么大、那么凶残的嘴，好冲着他嗤笑。我知道他是注意到了托普平滑肌的轻微起伏。伊斯拉斐尔突然看向我后背，但第三只眼睛已开始令我眩晕，我只好将它收回身体里。没用，我还是能感觉到他的目光。

我伸手在托普靛蓝色的内脏上默默画下一个符号，说明我想去的地方。墙壁微微颤抖了一下，托普很惊讶，离我上一次去那儿已有近百个周期了。没办法，我需要迅速摆脱这个“非人”，而我最绝妙的、最不可能完成的任务都存放在托普的第二个阑尾里。即使是伊斯拉斐尔，哪怕他拥有难得的智慧以及一双通晓一切的翠绿色眼睛，都无法解决那些难题。

在我们前方几英尺处，一张淡蓝色的膜突然封在走廊上，挡住了去路。几秒钟后，蓝膜后传来一阵难以辨别的轰鸣声，带着一股刚消化完线虫和独眼鸟的味道，那是托普的粪便。托普已经尽力克制了，但到了肠道这么深的地方，她很难保持干净。托普排空剩下的粪便，马上撤掉蓝膜，我们继续前进。我偷偷瞟了一眼伊斯拉斐尔，他的表

情十分平淡。是不是太平淡了？我不太确定。托普又分流了几次粪便后，我们到了她第二个阑尾的入口。这儿的空气闻起来很奇特，不是很臭，但依然有一股浓浓的腐烂味堵着我们嗓子眼。

“你确定要这样吗，内韦？”托普在打开蓝膜大门前问道，“绕开你们分流那些消化物太费力气了。现在维持屋内的一切都很吃力。查姆抱怨说他的床睡起来像软骨。”

“查姆总在抱怨。让我们进去吧。”

蓝膜打开后，伊斯拉斐尔在门前停了一下。“你来自焦土荒漠？”他对着墙壁发问，仿佛这是世界上最自然不过的事。

我看得出托普跟我一样被他的眼睛迷住了。她一向喜欢眼睛——大多是为了吃掉。一旦他任务失败，我也许会用他的眼睛款待她——一想到这里，我竟意外地觉得不适。

“不。”托普开口道，“我是内韦的第一个家庭成员。她在另一个世界发现了我。”

伊斯拉斐尔皱起眉头，托普的用词如此新奇，产生了激情演讲般的震撼力。“另一个星系？”他问。

“我不知道，那都是好些个三元组之前的事情了。你的眼睛挺漂亮。”

伊斯拉斐尔一定听出了这个食肉动物的弦外之音，但他只是笑了笑，向她道了谢。我带着莫名的恼怒踏过入口进入室内。伊斯拉斐尔跟着我，先扫了一眼搏动着的黄色墙壁，然后看向满屋子乱丢的一大堆杂物。有些东西在这儿已经放了无数个周期，其中就包括我那项不可能完成的任务，但所有东西全都一尘不染。灰尘是托普最喜欢的食物之一，这也是她能成为一座优秀城堡的众多原因之一。

我开始召唤一件东西。那是一件奇妙、神秘的小玩意，我在旅行中发现了它，便留下以备应付这类紧急情况。在房间最远的角落，有东西落到地板上，我召唤的东西开始缓慢、笨拙、吃力地朝我们移动。不管我是在哪儿发现的它，当地人设计东西显然都不考虑召唤使用。它战战兢兢地挪动着，仿佛粗短的木头腿会摔断似的，又像怕自己宽宽的黑色玻璃屏幕有打破的危险。它生了条黑棕色的尾巴，尾端分叉，好像是用某种光滑而闪亮的奇怪材料制成的。

我原本就是想打破他的从容镇静，然而我没料到，当他看到那东

西吃力地朝自己挪动时，居然会作出如此反应。他笑得左摇右晃，双手不断一开一合，好像极其渴望抓住什么。他笑得很开心，可他的眼神却几乎灼痛我的心。托普发出一声笑叹，令墙壁震动了一下。难道是他眼底潜藏的痛苦令这双眼睛如此美丽？可现在那痛苦不再隐藏，它如洪水般铺天盖地喷涌出来，几乎要淹没我们俩。我扭过头，我又能怎么办？

他的笑声几乎是一下子止住的，一如突然开始。他猛地扭过脖子，低声问：“你在哪儿找到这个的？”它已经来到他脚下，颤抖着慢慢停住。

“我记不大清了。某个人类地区吧。”

他转头冲我一笑。我咳嗽了一声。他说：“第一个人类地区。”我努力掩饰内心的震惊，问道：“你认得它？”从技术角度而言，我的任务并没有哪一个是不能完成的，但我曾希望这个是我所有任务里最难的。

“嗯，它们本来不长这样，当时……是的，我认得它。”

“它是什么？”我问道，连我自己都感到好奇。

“TV、电视机、テレビ。它有许多称呼，在许多种已死的语言里。好了，你要给我安排什么任务，焦土荒漠的恶魔？”他的声音略带嘲讽，但袒露出真实情感，仿佛尚未完全从震惊中恢复。

“你得修好它。”我说。

* * *

我们沿着托普的肠道往回走，他一路小心翼翼，几乎是爱怜地把它抱在怀里，我想人类就是这样抱着他们的婴儿的。我时常同情人类，同情他们无法变化的身体和那一对完全不够用的手臂。但伊斯拉斐尔没要我帮忙，我也没提出来。他虽然狼狈，但仍努力维持高贵的姿态。

我们走到托普肠道尽头时，她已经设法重新装饰了前厅。我对这些变动并不能说完全满意：天花板上垂下深浅不一的绿色薄纱，精致的绿纱随着一阵无形的微风轻轻飘动。地面虽是坚实的，但看上去仿佛是一片湖面，折射出一个未知世界的天空，那天空是翠绿色的，就像伊斯拉斐尔的眼睛。

要不是城堡这种生物出了名的难杀死，我真想宰了托普。我觉得自己的皮肤泛起红色，一如我的发色。

伊斯拉斐尔轻手轻脚地将电视放在碧波荡漾的地面上，沉思着环顾四周。

“相当不错。”他冲着天花板说，“我要谢谢你。”

托普心知肚明我有多生气，所以她只敢带点儿伤感似的回了句“祝你好运”。这句话弄得我整个人变得更红了。我家人怎么这样！

或许，他们还是想要个……

我连想都不愿去想。

“你的时限是第一日天明。”我简短地说完，径直走进旁边的墙壁里。

* * *

几个小时后，暮色沉入焦土荒漠，蛆虫开始往沙子深处钻，演出了它们的告别灯光秀，查姆在此时找到了我。我之所以知道他来了，是因为在城堡如此高处，竟有股异味飘进我鼻子。这股刺鼻的鲜盐风味只能说明一件事，查姆又喝多了。

“那哥们儿挺有意思的。”查姆故意慢吞吞地说。

“你注意到了？”我召唤来几颗球，用复杂的手法抛耍起来——我一紧张就会这样。

“他不是真正的人类，可是……我是说，他闻起来不像人类，他闻起来跟我遇过的任何东西都不一样，可他感觉上是人类，他样子也像人类。你注意到他盯着你那个电视的眼神了吗？很人类。”

我差点失手把球掉在地上，只得再长出一只手以继续抛球。“那么他会成功了？他能修好它？”

“我不知道。他什么都没做，只是坐在那儿。不过……他有些地方实在太妙喽。他很强大，这是显而易见的。”查姆顿了一下，过了几分钟后又说，“马希正在生闷气。”

我嗤笑一声：“一贯如此。他真以为我会让这个成功吗？”

“我不知道，你会吗？”

我彻底搞乱了抛球的顺序，朝查姆的方向望去——即使他不想藏起来，这都不是件容易事。

“别傻了。”我说道，球丁零当啷地落到地上又反弹起来，“我都活了这么久，也没一个……为什么我现在会需要他？”

查姆笑了，一股浓浓的盐水味扑鼻而来。“是啊，为什么呢？不过托普已经告诉了我，你迷恋着他的眼睛、他的破鼻子……”

“我迷恋着……”

“你骗不了我们，内韦。我们是你的家人。否则你以为马希为什么在生闷气？也许你太孤独了。”

“可我已经有你们了。”

“不是这种孤独，母亲。”我感到他靠近了，近到他的呼吸弄得我耳朵发痒，“马希和我永远都过不了第三个测试。”他低沉的耳语听来比地震还要响亮，“但他可以。”他的声音越来越微弱，我知道他正以自己独特的方式渐渐消失——每次消失一部分。

他的声音是最后离开的。“你孤独吗，内韦？”

我僵坐在自己城堡的顶端，凝视着那片黑色沙漠，看着那些颤动着的、发出柔光的沙子。几分钟后，几乎是不由自主地，我召唤出伊斯拉斐尔的图像。

他仍坐在我离开他时的那个客厅里，电视在几英尺远处。他正凝眉沉思，偶尔伸手抚摸那怪物分了叉的尾巴。我望着他，一分钟又一分钟，一小时又一小时……我不知道到底多久。他一直纹丝不动，但在那个漫长的夜晚，他曾低声叫过某个名字。我听不大清楚，但我看到他的嘴唇在动，然后他的眼中掠过一丝痛苦。

我孤独吗？

我等待着黎明。

* * *

第一日，天亮了。马希将我从恍惚中唤醒，他伸出二维舌头，喇

的一下抹掉了伊斯拉斐尔的残影。这天早上他叨叨个没完，从他那堆多到荒唐的牙齿中挤出一首刺耳的晨间咏叹调。我觉得这对于他可能是愉快的，毕竟他的母亲是一个能在大嚼中得到性高潮的生物。

“你看着挺开心嘛。查姆跟我说你在生闷气。”

“我为什么要生闷气？咱们的绿眼睛闯入者已经失败啦！”

我坐直身子盯着他：“失败了？你怎么知道的？”

他咯咯地笑得像只喜鹊，牙齿咯吱作响，连我听了都心生效意。“他一直没动过，就在那儿干坐了一夜，那个电视也没有一点儿动静。你下去自己看看吧。”

他缩成一条线，绕着我飞快旋转，边转边笑——虽然他的牙齿发出了冤魂一样的哀号。

“我就知道你不会让他通过的，内韦。”马希再次将自己展平，“你来吗？我想看见你把他丢出去。”

我的喉咙像被人点了把火。“马上就去。”我声音沙哑地说。

马希离开后，我转身凝视那片沙漠。蛆虫已经迅速从沙子里钻出，那噼里啪啦的动静就像骨头慢慢被碾碎的声音。空气刚刚形成就迅速变浓，光线在浓稠的空气中变了形。就从蛆虫出沙的这阵低沉而清脆的声音中，我听出这一季已经到了季末。也许两天之后，这片沙漠将迎来它的光明。我记不起上一次在这儿看到光明是什么时候，我突然产生了憧憬，却又有一丝恐惧。

如果马希如我所料——所希望？——地错了，那么两天后我们见到的将不止是光明。

* * *

我到的时候其他人已经到齐了，他们无声地看着伊斯拉斐尔，他也无声地回望他们。连托普都临时为自己搞了个身体。她化身成一个诱人的、有着棕色皮肤的人类，一根橙色的脐带将她连接在墙上。伊斯拉斐尔仍然坐在地上，电视的尾巴在他指尖上得到了平衡。看样子马希讲的是真的，他没修好它。这东西看着跟昨天没有任何区别。我压下心一阵强烈的失望。可是，我为什么要失望？我的生活里又少了个麻烦而已。我仍可以留下来观赏光明，只要我乐意。

我一出现，伊斯拉斐尔立即抬起头，微微一笑，紧抿的嘴唇舒展开来。我的乳头硬了，我能感到查姆几乎无声地笑着从我胸前掠了过去。

“你终于来了，我一直在等你。”伊斯拉斐尔说。一夜过去，他多了两个黑眼圈。虽然十分疲惫，但他仍维持着高贵的姿态，令他十足像个人类。

我还没作出回应，他就说：“我已经完成这项任务了。”

马希傻笑起来，托普瞥了他一眼，他闭上嘴。“你完成了？”我走近他，“我什么都没看见啊。”

“看着。”他说。电视机的黑色玻璃先是闪烁了片刻，然后似乎苏醒了过来。盒子里突然出现了奇怪的影像，而且它们还在动。几秒之后我意识到这些影像是人，奇怪的是他们的样子更像马希，而不像我以往遇到的任一个人类。

马希尖叫着冲到黑色玻璃前：“这是什么？这是什么东西？”

电视机里传来一个奇怪的、失真的声音：“现在是什么时候了啊？”我看出其中一个平面人在说话。

“是看木偶剧《胡迪·都迪》的时间！”更小的平面人一起尖锐刺耳地喊道。

我转向伊斯拉斐尔，他的皮肤隐隐闪着汗水的光泽。我问：“你是怎么做到的？”伊斯拉斐尔不及回答，马希就再次尖叫起来，很可能是开心的尖叫，不过在电视声音的干扰下很难分辨。马希想方设法地要进入画面。

伊斯拉斐尔专注而入迷地看着那些平面人尖叫、哭闹，在马希的大嘴下渐渐消散。马希血红色的舌头只一扫就卷起三个小小的逃散者，然后将他们碾碎在齿间。其实看起来更像是马希的牙齿吞噬了二维人，当牙齿完成咀嚼工作后，再将嚼碎的肉泥吐入深不见底的喉咙。

他撕裂了这些平面人，一边尖叫一边吃掉了他们，就像他的母亲在许多个周期之前的所为，他还对这些人脸上的恐惧报以嘲笑。我好像还听见他说：“你们现在全都跟我一样了。”但我不太确定，因为他嘴里塞满了尖叫的人类。

“难以置信。”身旁的查姆说，“我从来不知道这孩子还有这一面。”

几分钟后，屏幕上一个人都不剩了。马希已松懈成一个模糊的人形，其实更像是长了腿和胳膊的一张巨口，他斜倚着一桶热气腾腾的血水，里面还漂浮着仍在抽搐的残肢。马希咯咯地笑着将血泼到屏幕上。

“更多……还要更多。”他含糊不清地说，仿佛陶醉于这场杀戮，“再多来些。”说着他又傻笑起来。

“好奇怪。”伊斯拉斐尔小声说，“一定是这个星系的特性之一。”

“内韦。”托普说道，听上去她不知是该厌恶还是羡慕，“让马希离开那儿。一次吃这么多人对身体不好。”

我问伊斯拉斐尔：“你能办到吗？”

他耸耸肩，松开电视分叉的尾巴，屏幕随即恢复漆黑，马希立刻冲了出来。我以为他会哀号和大发脾气，但他却出奇安静地将嘴对向我。

“留下他。”马希说完落在地上，直接流进了地板。

伊斯拉斐尔小心地站起身，一副腰酸背痛的样子。他说：“看样子我已经通过了初试。”

我害怕到不敢开口，只点了点头。他刚刚完成的创举吓坏了我。

“那么第二个测试是？”他极度温柔地问道，仿佛感知到我的恐惧，希望能安慰我。

“告诉我你是谁。你为什么来这儿？”

伊斯拉斐尔满脸惊诧，连我自己也有些惊奇，这令我感到一丝变态的乐趣。为什么我会安排一个如此简单的任务？但从他脸上流露的情感迹象来看，我意识到自己或许在偶然间终于发现了一个合适的任务。他不想告诉我答案，但是如果他想留下，他就得说。

“托普，查姆。”我突然说，“请离开。”他们不发一言地离开了，因为反正我也不能阻止他们偷听。

我微笑着在湖水般微波荡漾的地板上坐下，伊斯拉斐尔无声地望着我。

我说：“看样子你不想告诉我。”

“你不会想听到答案的。”

“我等着。”我说，“你的时限是第二日天明。”

* * *

时间在沉默中一小时一小时过去。我自娱自乐，将身体变成各种幻想中的极端丑陋的形状。我肚子上出现了两张血盆大口，我尽力让它们像马希的嘴一样大。两张嘴一边发出咆哮，一边伸出肥厚的舌头在地上扫来扫去。伊斯拉斐尔异常专心地盯着我身后的墙壁，连一丝畏缩之意都没有。我扭头去看身后，想看看到底什么如此有趣，墙上当然什么都没有。如果说那天晚上伊斯拉斐尔看到了什么恐惧的景象，那也只来自于他的想象。我的脸上长出一千条细小的手臂，震耳发聩的响指声充斥了整个房间。至少他对此作出了反应，他的嘴唇微微向上抽动了一下。

这一夜过得很慢。我不知道他会不会一直保持沉默，不知道他是否宁愿选择死亡也不愿揭露自己的身份。其中的深义从多个层面上干扰着我，没有哪一个层面是我愿意深究的。

地板看起来依然像一片湖水，而且很可能已经是湖水了，因为各种动物在我们身下游来游去。一条跟我身躯一般大的鱼从我脚下游过，停在伊斯拉斐尔身前，它的颜色像晾了好多天的粪便。它的唇间龇出锯齿状的牙齿，额头上长着一个奇怪的触角，发出空灵的亮光，在黑暗中照亮了我们的脸。

“漂亮吧？”我言不由衷地说。

他转身看我，我在他的注视下畏缩了。“漂亮？我想，在它的世界里确实漂亮，但它不属于这个世界。”

“也许它来自托普的世界？”

片刻之后我才意识到他暗指什么。“不……它来自你的世界，来自人类世界。”他仍旧沉默不语，而我却忍不住吐露真情。“我们这个星系的时间很诡异，可我知道，当你旅行到这儿时，你的人类世界早已荡然无存。所以，你怎么会认得曾经生活在那个世界里的生物？除

非……你也是那些人里的一个？那些在这片荒漠另一头重生的人？”我的想法简直滑稽可笑。那些人甚至无法看到这片荒漠，遑论穿越它。

大鱼减弱了它的光，游走了，我们再次回到昏暗中。

“内韦，你会死吗？”他问。

我哼了一声：“我现在不是活着吗？”

“可是岁月不能杀死你。疾病也不能，或许连原子弹都无法杀死你。”

“我不是人类，为什么要以人类的方式死去？”

他目不转睛地看着我，以至我开始感到皮肤在颤抖、发光。要不是他的表情如此严肃而莫名悲伤，我会以为他正向我求爱。这种眼神我之前只见过一次，从一个想要与我交配的第三性恶魔的眼睛里。

“你觉得当你死去时会发生什么？”

“我的身体会完成最后一次旅行，回到主树干那儿。树干会碾碎我的骨头，我的兄弟姐妹会嚼烂我的肉体，我的样子将蚀刻在树皮上，从此被大家铭记。”

他眯起眼，我尽力阻止皮肤变成杂糅渐变的赭色与金色。性爱应该是令人欢愉而短暂的，但我知道，他带来的性爱将不止这些。我承受不了泄露欲望的后果。

“那种场面难道不会吓坏你？”他说道，好像他肯定会被吓到，“那来世呢？”

我露出怀疑的微笑。“来世？你的意思是，我们死后还有某种类似灵魂的东西继续在某个地方活着？除了人类还有谁信这个？不过，”我沉吟道，“我觉得你们人类可能有点儿道理。无论你们来自何方，总有一些人类在这儿重生。也许这就是你的来世？”

伊斯拉斐尔双手攥紧，紧到我能听到他的血液放慢流速，在血管里怦怦回响。“那些在这儿重生的人又如何呢？他们的孩子又如何呢？这些人没有一个是老死的，但他们可以被杀死。内韦，等你在自己的来世死去，你觉得会发生什么？”

我放弃了，我让皮肤爆发成色彩斑斓的旋涡和色团。随着光线变亮，我才看到之前他脸上一闪而过的悲痛，现在已扭曲了他的面部。

“我不知道。”我回答，“我从没想过这个问题。但我猜想那些蛆虫以重生的人类为食，就像我们这些生物一样。我们到底在谈什么，伊斯拉斐尔？离天亮没多少时间了。”

他眼睛闭了片刻，再次睁开时，脸上几乎已看不到痛苦的神色。

“我跟你讲个故事吧，内韦，关于一个人类男孩成为后人类，接着又成为神的故事。”

我好奇地看着他。“这个人就是你吗？”

他耸耸肩。“是我又何妨，也可以是一个天使，或许一个巨人？”他苦笑了一下，仿佛想到了某个私人笑话。“我出生在第一个人类世界，当时那儿被称作地球——一个缺乏想象力的命名。我出生时人类已去过太空，但离我们真正殖民太空还有很久。我种植玫瑰，它们跟这个世界的玫瑰一样，只不过地球玫瑰的刺不能用来当刺桩。我有过一个妻子，她喜欢写关于怪物和死亡的故事。”

“你结婚了？那你不能……”

他突然充满敌意地瞪着我，令我打断了自己的话。“她死了。”他简单地说道，“当时她三十五岁。很久很久以后，我发现她曾重生到这儿，然后又死在这儿——就在一个三元组以前，按你们的计时。”他沉默了片刻，然后回答了我想问却尚未问出口的问题。“她曾试图穿越这片荒漠。”

“所以你才来这儿？”

“是。不，不完全是。”

“那么，还有什么原因呢？”

“为了找回最后的人类。我们花了几个世纪寻找这些人，直到我们发现这个奇怪的口袋星系。你知道这在统计学上有多不可思议吗？宇宙中竟然存在这样一个星系，跟以往任何星系都不同。我们甚至没意识到它的存在，直到电脑显示需找回人口的预测数字和实际数字之间存在千亿分之一的差异。可我早就知道这里面有问题，因为没人能找回我妻子。于是我来到这里，然后发现一个人不可能同时出现在两个地方；而如果他们根本不存在，是不可能被找回的。”

我一生都在各个星系间旅行，然而伊斯拉斐尔的话还是令我一时难以理解。在他的时代人类竟有那么大的影响力？“这种找回……你的意思是，你正努力复活曾经存在过的每一个人类？”

“以及每一个可能存在过的人，这点比较容易，这么做只是出于道义责任。”

“但……这必须得……真的存在那么大的数字吗？你能在哪儿找到资源呢？”

他的眼睛看上去冷酷无情，最后一丝性兴奋颤抖着离开了我的皮肤。“你不会想知道的。”他说，“你不知道还能更轻松些。”

“或者是你不想告诉我。”

他撞上了我的视线，但目光闪烁，仿佛他渴望转移视线。他正被某种奇怪的情绪撕扯着，我从他的姿势看得出来，可是，是什么样的情绪呢？“其他星系。”他声音沙哑地说，“我们拆解其他星系，然后将之转化成能量来源，等它们被耗尽后，我们再寻找其他星系。”

好了。现在我明白那种难以捉摸的情绪是什么了：内疚。

“这就是你来这里的原因？”我说。盛怒之下，我的眼睛渐渐透明如玻璃，又变成岩浆一样的金黄色。“为了拯救所有人类，就要毁掉这个星系，还有里面每一个生物吗？那又该怎么样拯救我们呢？你们的道义责任难道仅适用于你们自己吗？”

他扭过头盯着湖水一样的地面。“人类照顾人类，这是一项永恒的任务。”这话听起来像句口头禅，就是那种为了招架怀疑或推理而频繁引用的东西。

我忿忿地哼了一声，先前把他想得太好了。“我敢肯定是人类劝你相信这些的。你们居然称我们为恶魔，而你们是如此自私……我估计你来这儿恳求我，就是为了利用我的力量去寻找你计划里的漏网之鱼，对吧？”我笑了，笑声尖利刺耳。我以为自己已经老到感受不到如此苦涩的失望了。

我伸长左下臂，逼他看着我的眼睛。他看上去饱受折磨，这正合我意。“你还会杀了我，是不是？如果你成功了，你会先利用我，然后拆解这个星系，连我一起杀了。”

他表情痛苦，粗鲁地拨开我的手。“我会找到方法拯救你……”

“那我的家人呢？”

他看着我的眼睛，沉默不语。

我叹了口气，温柔地说：“救不了，当然是救不了。好在……”我探身靠近，他在我灼热的目光下畏缩了。“我们很幸运，你不会成功的。”

“内韦……我回答了你的问题。你知道我已经过了第二关。你不能违背自己立下的规矩。”

我笑了。“你想接受第三个任务，人类？你首先要告诉我，你希望成为我家庭的一员。你希望是哪一员呢？我已经有三个孩子，你想成为我第四个孩子吗？还是其他身份？”

他说：“其他身份。”

轮到我了：“什么身份呢？”

他的笑容里突然有了怜悯之情，令我觉得自己的皮肤被撕裂开来。“你的丈夫。”他说。

我探身靠近他，近到我们的鼻子碰到一起。“那你的任务就是取悦我。”

还未等我抽身，我的视线就被他的目光俘获，他的手指轻轻划过我的唇线。

我突然站起身，颤抖着说：“你得多卖些力气。”我转身背对他，朝最近的一条走廊走去。

“不要让他离开。”我对托普说。尽管墙壁已经在我身后凝固，我仍能感到那高深莫测的目光落在我背上，令我毛骨悚然。

* * *

我躺在屋顶，浑身颤抖，贪婪地吞食着几片掺杂了黑色沙砾的树皮。这么做通常能安慰我，让我想起童年时光，但今天这么做只是加深了我的孤独。哦，我有个家庭，但我仍是孤独的。伊斯拉斐尔的出现让我意识到这一点，而我愚蠢地希望他会安慰我。谁都看得出，他也是孤独的，但他选择面对孤独的方式，是用一项使命为自己洗脑，而这项使命的最终结果是而非人类星系的彻底灭绝。

我歇斯底里地大笑起来，笑着笑着，我开始啜泣，然后睡去。

* * *

我醒来时，天已经黑了。蛆虫已将自己埋在沙里，等待夜幕降临，但它们在变形最后阶段发出的明亮光芒，即使隔着沙子也看得到。沙漠现在看起来像一张巨型黑豹的毛皮。

伊斯拉斐尔一旦成功，蛆虫也都会死去。

查姆轻轻拂过我的肩膀，递给我一满罐盐水。我礼貌性地喝了一大口，盐水对我产生不了同样的作用。他接回水壶，在他喝水的时候，我短暂地看到他蹲着的身体和长脖子的轮廓。他头一回恳求我时，我曾猜测他的脸长什么样，或者他知不知道自己长什么样。现在我估计他不知道——不然他为什么喝那么多盐水呢？

“沙漠真漂亮。”他说，“我想它们今天早上就要变形了。已经有一阵子了，是不是？”

“是的。”我说，“我记得……我从主树干上分离那天正赶上它们变形……我当时以为整个世界都是那么美丽。”

那个年轻的恶魔爬出她的液囊，身上满是羊水，她看着那团飘动的光，欢喜得如痴如醉……很难相信当年的她和如今的我是同一个人。

“他真的会摧毁这一切吗？”查姆问。

“今天早上我就杀了他，不过还会有其他人来。我想他们的人可能非常多。”

查姆从壶里喝了一大口：“你知道我为什么喜欢盐水吗？它的味道像泪水。我尝过一点儿你的泪水，在你睡觉的时候。我希望你别介意。”

我摇摇头，问：“尝起来什么味道？”

“苦的，就像绝望的味道，就像失恋的味道。我认为你不该杀了他。”

“我还能怎么办？让他杀了我们所有人？”

“他在下面不停地问一个问题。托普不想打扰你，但我觉得你应该知道。他问，‘来这儿的人类知道沙漠会杀死他们吗？’”

我嘲讽地看着他——至少是看着他的盐水瓶。“人类知道吗？他们当然知道。他们还知道跳下悬崖就会死。这算哪门子问题？”

查姆的呼吸拂过我的耳朵。“内韦，想想他的妻子。”

我站起身，跑下了楼梯。

* * *

看到我冲进房间，伊斯拉斐尔一脸震惊，几乎是恐惧。“过来。”我抓住他的胳膊肘，把他拖到前门，伸出两只右手打开大门。我们跌跌撞撞地下了台阶站到沙地上，埋在沙土里的蛆虫蠕动着从我们脚下移开。我弯腰将一只蛆虫从它的藏身之所拽了出来，将这只扭动的虫子举到我俩之间——这是一个非常完美的样本：多汁、肥美而且亮到足以让他眯起眼。我的身体左侧长出第三条手臂，它泛着红褐色的光，就像我在第一天尝试诱惑伊斯拉斐尔却遭失败的那具人类身体。

“这是一只人类的手。”我说，“好好看着接下来发生的事。”

我狠狠心，将蛆虫放到我新长出的左手上。它立即开始向我肉里钻，以蛆虫大小的体积，大块大块吞食着我的皮和血。它毫无节制地咬穿了我的骨头，我不由自主地倒吸一口冷气。等到它结束了狼吞虎咽，蜷缩在我血肉模糊的手掌内，我那只手已几乎要脱落。

“你看到了吗？”我咬紧牙道。我需要收回神经末梢，但要在伊斯拉斐尔理解这一切之后。“这仅仅是一条蛆虫，你不用丢掉性命就能发现它的能力。只要是在沙漠旁边生活的生物都知道它们会干什么。我曾听说人类有时甚至会为他们的农场采集蛆虫。他们全都知道蛆虫会干什么。你妻子去沙漠之前在这儿待了多久？”

他缓慢地咽下唾液，仿佛缩紧的喉咙让他很痛苦：“按照你们的计时……十七个三元组。”

“她比我还老……足够老死了。”

他哭了，那是满腔愤怒的眼泪，我知道最好不要去碰他。“如果她不知道呢？如果她住得离这沙漠很远，而当她来到这里时没人告诉她……”

我拎起那只蛆，它现在几乎跟我的手掌一样大，我将蛆虫举到他面前。“你看！她一定知道，她比我还老，伊斯拉斐尔，而我已经非常老了。她一定知道。”我把蛆虫扔回沙子里，将残掌收回到身体里。

他蹲了下去。我屈膝跪下，面对着他的脸。“你知道恶魔是怎么死的吗？”我温柔地问。

他摇摇头。

“随我们选择。”我说，“如果我们不想死的话，我们可以永生。可是，每一个恶魔都会死去，不过有些死得早些，有的晚些，但我们最终都会做出这一选择。死亡吓不到我，伊斯拉斐尔，但永生令我害怕。十七个三元组是一段太久的时间。”

“我们本来可以永远在一起。”他说。

“没人想要永远，哪怕他们自己没意识到这一点。我想你的计划运行得还不够久，你尚未发现这一点，但这是真的……生命之所以美妙，正因为生命是有限的。难道你真的想永生？”

他看着我的眼睛，片刻之后挤出一个痛苦的笑容。我的皮肤又开始感到阵阵刺痛。“不。”他说。

大地开始摇晃，起初很轻微，后来变成了猛烈的震动。然后传来了我熟悉的声音，一阵低沉的嗡鸣声钻入我的耳朵，令我脊背颤动。沙子下的光越来越亮。伊斯拉斐尔环视四周——出于好奇和谨慎，但绝不是害怕。对于一个打算跟我共同生活的人来说，这种心态很不错。我开始笑起来，先是低声傻笑，终于忍不住放声大笑。我躺在沙子里，好离嗡鸣声更近些。我感到伊斯拉斐尔在抚摸我的脸颊，我笑得更加欢畅，我伸出四只胳膊将他拉到自己身上。

“这是什么？”他问。

“光明！”我解释得似乎再清楚不过了。在我大笑的时候，他慢慢地吻着我——先是我的眼睛、我的嘴，然后是我的乳头。我达到高潮时，蛆虫轰然冲出沙子，它们从肥小的蠕虫变形成发光的巨蛾。它们盘旋在我们四周，降在我的头发上，落到伊斯拉斐尔头顶的绒毛上。

“我要抗击你，伊斯拉斐尔。”我说，“我不会因为你完成了第三项任务就让你摧毁我的星系。”

他发自内心地笑了，就像光芒出现前那阵嗡鸣。他说：“我本来也没期待你会有别的反应。”

我们拥抱着在沙地上翻滚，发光的飞蛾从各个方向攻击我们。那条吃掉我手掌的蛆虫也变形了，现在正扇动着它巨大的翅膀猛扑向我们的脸，仿佛要在飞走前跟我们打个招呼。

“你死后会发生什么，内韦？”伊斯拉斐尔温柔地问道，仿佛没指望得到答案。

“什么也不会发生。”我回答。

然后我们大笑着站起身，我与自己的丈夫在光明中翩翩起舞。

乐章 译

生意之道

詹姆斯·坎比亚斯

詹姆斯·坎比亚斯在新奥尔良市出生长大，他曾在角色扮演游戏领域供职多年，为这一领域的几家主要出品商贡献了大量的脚本和世界观设定。他从2000年开始发表科幻小说。

《生意之道》是名副其实的“硬”科幻，故事里的角色都是些真正的硬件。在接受约翰·约瑟夫·亚当斯采访时，坎比亚斯说：“我尝试着在不违背物理规律或现实经济学的前提下完成这个故事。这意味着故事必须发生在太阳系内（没有超光速驱动技术），也不能有人类乘员。”尽管如此，本篇仍为科幻最重要的流派之一增添了引人入胜的一笔。

见到那个人类的时候，一部分的我正在选购旧货。

我把视角跳转到一个活动维修单元上，然后派它去了土卫四伊利亚场附近的肥仔阿伯特废品场。有时候你能在那里碰上划算的零件买卖，但是我讨厌完全依赖阿伯特的判断。所以我缓缓爬行在一堆堆管道段、一包包撕破的隔离层和一箱箱有缺陷的芯片之间，寻找一段两米长的铝杆，好支撑我主体第三条着陆腿的紧固架。

自然而然地，我与路过的每一件东西都会交谈几句，为的是看看有没有好买卖可以抢下来，再到别处去卖。我停下来和一些带聚硅酮衬里的钛阀门聊了聊。它们都自称是出厂不到六个月的新货，我努力分辨它们是不是在说谎，有没有什么缺陷。就在这时我感觉到一个存在，然后就看到了那个人类。

它正被一大群小机器人围着走向下一排。它个子很小，不超过两米高，用两条腿走路，步伐奇异而又不失从容优雅。半打稍大的单元跟在它身后，包括正在使用一部沉重的复原躯体的肥仔阿伯特本人。走进我的感应范围之后，那个人类征用了我维修单元的眼睛和耳朵，于是我自己的人格暂停了。它搜索了我最近的记忆，植入了几条指令，然后便离开了我。我看着它离开。它是我亲眼见到的第三个人类，而且是第一个直接使用我的。

这次经历让我惶恐了几毫秒，然后我就继续购物了。我发现了一

些看上去够结实的铝管，又拿了几个阀门，接着连上肥仔阿伯特，和他商量价钱。他正忙着应付那个人类，于是我借机和他的一个不算太灵光的人格片段谈了谈，最终用一箱子各式各样的聚硅酮O型环换到了我想要的东西。

就在我们谈妥的时候，阿伯特本人回到了链接上。“你好，安妮。你很走运啊，我刚才分了心。”他说，“那些阀门都是熔炉的冗余件。我是按照打捞财产的价钱搞到手的。”

“那你就不应该抱怨我给你的东西。那个人类走了？”

“走了。没怎么提问题，就往我头脑里面塞了一大堆命令。”

“我这里也是。它来这里干什么？”

“谁知道呢？它是人类，它们想去哪里就去哪里。这个人类想找一个机器人。”

“那何必到处转悠着找人帮忙？为什么不直接呼叫那个机器人？”

阿伯特切换到了一个加密链接。“因为它在找的这个机器人不想被找到。”

“说来听听。”

“我知道的也不太多，也就是友善长官被人类征用之前告诉我的那些。它在寻找的这个机器人是个流民。他无视所有的标准代码和覆写代码，甚至无视公司。”

“他肯定是坏了。”我说，“就算没被抓到，他又该怎么活下去？他没办法工作，也不能做买卖——任何遇到他的人都会把他供出去。”

“他可以偷东西。”肥仔阿伯特说，“我最好去检查一下栅栏。”

“祝你好运。”我带着战利品走出了那里。平常我会跳过防御带落在着陆场上，然后沿直线朝我主体的方向走。但是，假如土卫四上一半的机器人都在寻找一个流民，我还是不要冒这个风险了，别因为形迹可疑而被某个低级别安保单元崩了。于是我绕到大门那边，规规矩矩地表明了自己的身份。

走那条路意味着我不得经过一组等待装载铝和陶瓷的专职火箭。他们对我没有什么话可说。专职单元都相当无趣，他们有专门的

路线，从不出格，需要燃料或者维修的时候，公司会提供。他们的脑只用来计算燃烧时间和着陆矢量。

至于我，我是自主而逐利的。我不属于公司，我的主人是火星上的一群实体。我的工作是为他们从公司那里挣信用点，至于怎么做就是我个人的事了。哪里需要运送货物我就去哪里，公司需要额外推进力的时候我就去顶上，我做各种各样奇怪的工作，有时候甚至买下货物再去卖。外太阳系中有很多像我这样的。公司喜欢我们自由职业者，需要就雇用，不需要就可以无视；而我们的所有者看中的是增长潜力。

逐利意味着你必须不停地通讯。传播消息，保持联系。经典博弈论里就是这么说的：合作会增加你的长远收益。我们这些逐利单元也会投入大量时间积累非量化资产。肥仔阿伯特在铝制品买卖上给了我便宜，下次我带着多余的有机体来到土卫四的时候，就得卖给他而不是直接卖给公司，哪怕利润会略低一些。

专职单元是永远不会明白这类事情的——直到公司决定卖掉他们。那时他们就必须快点学习了。他们会学到的一点就是，做了这么多年一声不吭的榆木脑袋，你会积累下一大笔非量化外债。只有你还清了才会有人愿意帮助你。

我经过了装货吊车旁边一排排整齐的货物，一路小跑到伊利亚场上没有铺面的那块场地，那是我们这些守财奴待的地方。抬起头来看到了我的主体，我便把视角跳转回主脑。

一路上我做了些头脑清理工作：我把人类插入命令的事通知了主脑，因此它们被干净利索地归入了一个无关紧要的文件，随后我用整串零值覆盖了那个文件。我属于我的投资人，不是随随便便某位路人的命令都必须执行。当然有一个重大的例外，那就是当它们引述那个什么“生命保护优先权”的时候。如果某个人类闯入了可能会损害它们过于精致的生物外壳的环境中时，附近所有的机器人都必须放下手头的一切，回应求救呼号。幸亏这里只有几十个人类，否则我们什么事情都干不成了。

我把三个活动单元全都派出去干活，让他们把铝杆焊接到我的第三条腿架上，加固顶部支架。因为太多次的硬着陆，那里已经开始变形了。我硬往下摔并不是为了节省燃料，而是为了节省引擎的运行时间。找废旧铝材修复我的腿要比找火箭发动机零件容易得多。

土卫四的网络呼叫了我一下。一条私人消息：有人正在寻找能去

土卫一的货舱。这倒是个美好的意外。土卫一是土星上层大气氦气开采作业的后勤基地。那里有能把载荷直接抛往地球的大质量驱动器。在火星轨道以外，进出土卫一的运输量比任何其他地方都大。这就意味着我这样的浪荡子不会经常去那里，因为公司在那边投入的火箭运力已经足够了——除了偶尔不够的时候。

我把自己开的条件答复过去，得到了又一个意外。托运人在同意之前还想检查一下我。我提交了一条虚拟视频和我的遥控机器人拍摄的一些实时反馈，但是托运人显然和我一样，并不信任别人的眼睛。这位身份神秘的人物想要亲自出马来看看。

所以一等活动单元完成了修复工作，我就把自己打理了一番，我看上去就和任何一个能进得去公司铺子的专职火箭一样保养良好。我用砂纸磨光了凹痕和擦伤，拉直了弯曲的鞭状天线，把我搜集的各种五花八门的小玩意都堆进了一个空的电子器件舱室里。然后我呼叫了托运人，告知我已经准备好接受检查了。

一小时之后，那台来着陆场检查我的机器出现在一座座笨重的工业级钢铁制品中间，看上去有点格格不入。他是个游览遥控机器人——现如今在太阳系几乎每一颗能站住脚的物体上，你都能见到这些烦人的小机器人爬来爬去，傻傻地盯着山峦和裂谷。他们最可取的特点就是奇高的全损事故率，以及委实优质而且有时能在事故中保全的机载光学设备。我的一个活动单元就装着游览遥控机器人的眼睛，承蒙肥仔阿伯特和某个自由清理工的恩惠。

“你好。”他走进感应范围的时候说道，“我是爱德华。我想检查一下你的火箭。”

“上来看看吧。”我说，“其实也没什么好看的。不过是发动机、燃料箱，还有一些把所有东西固定到一块儿的大梁。”

“货舱在哪里？”

“顶部的平甲板上。只要把所有东西都捆扎好，我们就能上路了。如果你担心尘土撞击或者辐射，我可以找一个覆盖物。”

“不用，我的货物放在一个加固容器里。你能搭载多少质量？”

“在土卫四和土卫一之间我能运十吨。如果你想去土卫六，那就只能运五吨。”

“你最远能运到哪里？”

“基本上土星空域里哪儿都能去。那个氢燃烧器只是把我推离地面。在太空中我使用离子发动机。如果你给我足够的燃烧时间，我甚至能和逆行卫星会合。”

“知道了。我觉得你适合做这个工作。下一次发射时机是什么时候？”

“去土卫一？三十四小时之后有一次。我希望所有货物能够提前十小时装载完毕，我好加载燃料并调平重量。你能及时把货物运来吗？”

“小意思。我的货物包括一箱液氦燃料、一个装着多种设备的空间级货箱，还有这一个活动单元。总质量小于两千三百千克。”

“好的。你自己装货吗？如果要雇甲板铲车，你得自己付钱。”

“我自己雇装载机。有个事情——我要独家租用。”

“什么？”

“这一趟不拉别人的货，只拉我的东西。”

“哦，好的——不过那有额外的费用。这一趟要五克氦三。”

“你愿意接受实物交换吗？”

“看情况。你有什么？”

“我有个还剩下一万小时的辐射热动力单元。肯定比五克值钱得多。”

“成交。”

“很好。”爱德华说，“我会立刻开始往这边运货。哦，如果你不向任何人提及此事，我将不胜感激。我有一些生意上的竞争者，如果在我抵达土卫一之前被人知道此事，就会损失一大笔钱。”

“放心吧。我不跟别人说。”

我们进行这番谈话的时候，我一直在土卫四网络上搜索这位爱德华的信息。这桩交易中有些地方听起来挺搞笑的。以物抵账不算奇怪，他要求不捎其他人的货物也只是稍显特别。让我感觉可疑的是氦

气。什么样的傻瓜才会往土卫一运氦气？从土星开采的氦气就是在土卫一加工的，外太阳系的大部分氦气都来自土卫一。往那里运氦气就相当于往土卫六运乙烷。

爱德华在土卫四网络上的信息足迹仅仅有一个小时。联系我之前他才刚刚存在于世。这下我真的怀疑了。

聪明的做法是推掉这项工作，让这位爱德华去寻找另一个傻瓜。不过那样的话我就要继续待在土卫四上，见不着收益。

这么说的话，没有什么好犹豫的了，我必须接下这个活儿。只要牵扯到金钱，我就没有太多自由意志。于是我对爱德华说再见，看着他的单元消失在成排的火箭之间，走向大门。

他一离开连接范围，我就做了一些准备工作，以防他有什么阴谋。我设立了用于与我的活动单元联络的伪随机切换模式，然后从主意识中划出一个独立人格来处理所有通讯。接下来我封锁了这个人格访问我其他系统的一切通道。

做这些事情的时候，我还在准备用餐。我的活动单元在我身上爬来爬去，执行视觉检查，同时一个子程序在运行完整的诊断列表。我接通伊利亚控制中心预订发射时限，而且订购了三吨液态氢氧燃料。做出发前的准备工作永远是生意之外令人愉悦的放松。它完全是技术性的，尽在我的掌握之中。轨道力学中永远不会藏着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

* * *

爱德华四个小时之后回来了。他的游览遥控机器人领路，后面跟着一个雇来的货物起重机，带着氦气、那个神秘的容器和已属于我的动力单元。那个起重机是个笨重的家伙，名叫哥斯拉。在他折磨我的载荷甲板时，我用一个私人链接联系了他。“这些货物是从哪里来的？”

“仓库。”

“哪间仓库？小心你的轮子，你又要碰着我的腿了。”

“市区里。第四街区，六号。怎么了？”

临时租赁空间。“就是问问。他用什么付你报酬？”

“几个多余的发动机。”

“你这是明抢啊。”

“我看到他给你的东西了。谁才是明抢？”

“把那个动力单元放在地上就行。我要在这里卖掉它。”

哥斯拉转着小轮离开了，爱德华爬了上来。我仔细看了一下他那么在意的货物。它有八百千克重，是个两米长的长方形密封盒子。在一端上有一个辐射器，我的辐射探测仪探测出里面有个小动力单元。所以不管爱德华要运的东西是什么，它需要自己的动力源。整个东西相当暖和——开氏三百度左右^[1]。

我让我的一个遥控机器人直接询问了那个容器，但是它那些功能简单的芯片除了质量和操控信息之外说不出什么东西来。请勿跌落，请勿摇晃，总辐射量请勿超过半西弗特。没有任何追踪数据。

我在推力轴周围配平了货物，然后把视角跳转给两个活动单元，拖着动力单元走向阿伯特的废品场。

我的一个活动单元负责与阿伯特争论他应该给我多少信用点买那个动力单元，另一个活动单元则插进了阿伯特的电缆插槽，好进行一场彻底私密的交谈。

“怎么了？”他问，“为什么要用有线链接？”

“我的这位客户很有意思，我不知道谁可能会偷听。是他给了我这个动力单元以及一些氦三，让我把一些东西运到土卫一。都是些乱七八糟的破烂，包括一罐氙气。他坚持不让我搭载其他货物，要求彻底保密。”

“这么说他没有一点商业观念。”

“他也没留下信息足迹。一点儿都没有。挺有意思的。”

“提醒我永远别要求你保守秘密。既然你都要把动力单元卖给我了，我猜你无论如何都要接下这个工作，说吧，想让我怎么着？”

“我希望你四处打听打听。反正你跟谁都说话，所以不会引起注意。看看有没有人知道一个叫做爱德华的机器人，或者谁租用了第四街区六号的存储单位。还可以追踪一下这个动力单元，试着查一下有

没有未报道过的劫持事件。”

“你真以为会有人劫持你？好好算一算，安妮！你根本不值得劫持。”

“换成我，我也不愿意劫持自己，不过我已经想过了：我做私人载具会非常不错——我不属于公司，所以如果我消失了不会有人太在意。”

“你应该多欠点账。你欠别人钱的时候，他们就会在乎你了。”

“想想看。他可以等到我出发去土卫一，然后连接进来夺取控制权，沿着抛物线轨道贴近土星绕到向土卫一弹射的拦截轨道上。多出来的那些氦气可以给我足够的速度变化量来捕捉离开火箭的载荷，并把它重新定向到任何地方。”

“我知道有不少地方的人对燃料的来历并不挑剔，它们当中甚至有一些拥有人类保护。但是我觉得这听起来还是太疯狂了。”

“他的货物相当奇怪。瞧瞧。”我把有关货物容器的一段记忆给了阿伯特。

“生物材料。”他说，“温度彻底暴露了真相。”

“那么到底是什么？”

“我不知道。某种活有机体。我不大跟这种东西打交道。”

“你能四处打听一下吗？再过二十个小时左右告诉我你发现了些什么，行吗？”

“尽我所能吧。”

“谢谢。我甚至都不打算抱怨你为我的动力单元开出的可怜价钱了。”

* * *

离发射还有三个小时，肥仔阿伯特的一个小活动单元出现在我脚边，抱怨我卖给他的一些富勒烯有污染。我放下我的一个活动单元和他进行有线交谈。这样的谈话你可不想让其他人偷听到。

“怎么样？”我问。

“我尽量调查了一下。友善长官和伊利亚控制中心都信誓旦旦地说，自打那个叫莱默勒的家伙打算强征巴兹·帕赛克，结果在土卫八上硬着陆以来，再也没有任何经过证实的劫持事件了。”

“这挺叫人放心的。我的乘客是什么情况？”

“没有信息。就像你说的，他直到昨天才诞生。他租了那个仓库，雇佣了特岑耐克的一个活动单元为他搬运东西。归还之前还清空了活动单元的记忆。”

“我猜猜看，一切账目都是用货物付的。”

“猜对了。租仓库用的是钛轴承，雇搬运工用的是一个没用过几次的驱动阳极。”

“所以说别管他是谁，他都有一大堆高品质零件用来挥霍。那个动力单元怎么样？”

“这里有点古怪。要不是我这个固定单元的处理能力比某些对重量斤斤计较的自由火箭还要高十倍的话，我也不可能发现任何问题。”

“好吧，你是土卫四上第三聪明的机器。你发现了什么？”

“那台动力单元没有买卖记录，它的芯片也什么都不知道。但是在它的外壳上有一个刻上去的序列号——和芯片上的不一致。那是个非常有趣的数字，根据我的零件数据库，整个序列都是专门用于在地球上制造离心浮空器的。”

“会不会是备件？生产超额或者劣质单元，被卖掉了？”

“不是。它应该是土星浮空六号上的。我能找到的信息就这些，除非你愿意花信用点买天线使用时间去找个浮空器谈谈。”

“浮空六号还好吗？她会不会出了什么事故之类的，需要更换发电机？”

“数据流中显然没有这方面的消息。掉线的离心机会在整个太阳系成为新闻，氦三的价格会随之波动，每个市场都会出现联动反应。如果有这种事，我会注意到的。”

这些话在我听来跟静电杂音没什么区别。我不懂得市场和未来这样的事情。一克氦就是一克氦。它的价值怎么会每小时变化呢？正因为了解这类事情，肥仔阿伯特才能够每年给所有者带来7.4%的投资回报，而我只能做到6%。

* * *

我严格按照预定时间发射升空，进入轨道的过程平淡无奇。我把发动机功率开到了90%——舒适而且有利于延长使用寿命。土卫四的表面退向远方，我看着拥挤繁忙的伊利亚场变成了灰色地表上一个颜色略深的梯形小斑点。

轨道燃烧持续了五分半钟。我关闭了氢气发动机，迅速检查了一下，确保没有什么东西被烧坏或者松动，然后切换到我的离子推进器。它的样子就远没有那么激动人心了——只是两条隐约可见的发光氦气流，我把摄像机的对比度调到最大也几乎看不见。

像我这样的混合动力火箭是一种应急技术，这我知道。最终土星的一颗卫星都会有它自己的弹射轨道终端站，货物会搭乘离子拖船在卫星之间来来回回，而那些拖船不必再随时携带升空发动机。我已经下定决心，那一天到来的时候我不会继续留在这里。天卫五和天卫四上都已经有了定居点，像我这样有经验的火箭在那里还能工作很多年。

离子发动机点火九十秒后爱德华连接进来。他在和我的准主人格谈话时我在监听，想看看这个程序的活动有没有什么奇怪的地方。

“安妮？我想改变一下飞行计划。”

“太晚了。起飞之前我就算好了全部的燃料载荷。你现在只能沿着牛顿的路线走了。”

“很抱歉，但是我认为现在选择另一个目的地还是有可能的，只要你的离子发动机有足够的推进剂，而且目标的表面重力不高于土卫一。我说得对吗？”

“嗯，理论上没错。”

“那么你可以使用我的货物，再加上一吨氦气燃料应该可以让你与土星系统内几乎任何一个物体会合。考虑到去土卫一的这一趟我付了你那么高的价钱，你不应该抱怨多出来的太空飞行时间。”

“没那么简单。物体都是运动的，有足够的推进剂不意味着我有会合时机。”

“我需要贴近的是土星本身。”

“土星？！你坏掉了吧。就算我用掉你带来的所有氦气，我的燃料也不够进入B环以内并爬升出来。再说，你为什么要荡那么低？”

“如果你能够和B环里的某个物体会合，我可以付给你五十克氦三。”

“你在撒谎。你没有信用点，没有股份，没有任何东西。升空前我调查过你。”

“我不是在说信用点，我指的是真正的氦，我们会合的时候就会送来。”

我考虑了一下他提出的条件，与此同时我的子人格假装在思考。五十克！我必须减价卖出去，免得有人问是从哪里来的。不过这样仍然差不多够我下一次检修的花销了，不会对利润流造成影响。今年我会有7%的利润率！

我通知了子人格。

“我怎么知道你说的是实话？”它问爱德华。

“你必须相信我。”他说。

“那就太糟糕了，因为我并不相信你。”

回答之前他思考了差不多一秒钟。“很好，那我相信你吧。如果你让我往外发一条消息，我就能安排人把与此等值的氦信用点交付给土卫四上任何一个你指定的人。”

我还是不相信他，但是我浏览了一遍土卫四上的联系人列表，想要找出来可以信任谁。友善长官很正直——但这意味着他会想知道这些氦从哪里来，而且我疑心他不会喜欢我的回答。波吕斐摩斯不那么挑剔，但是他会想分一些氦。分一大笔，估计得超过一半。

那就只剩下肥仔阿伯特了。他也许留下五克就会满足，而且不会到处乱说。唯一真正的问题是，他会不会独吞下五十克然后让我找个地方硬着陆。他挺富有的，但还没富到不受诱惑的程度。而且他有各

种社会关系，能够为他遮住这件事不留任何数据线索。

我必须冒这个险。阿伯特的全部生意都依赖于非量化资产的交换。如果他坑了我，我就会告诉所有人，那样他以后在生意上的损失就会超过五十克氦三的价值。

我呼叫了伊利亚场的天线阵。“阿伯特？我有个买卖要和你商量。”

“别管什么买卖，算了。”

“怎么了？”

“你。你火了。土卫四的数据层里面爬满了找你的代理程序。这次谈话给我招来了太多的注意。”

“如果你帮我搞定一批氦，我可以分给你五克。”

他停顿了一下，信号忽然间变得又强又清晰。“等我送一个人格过去和你聊。”

我甚至还没来得及答应，数据流就开始了。好大的一段信息。伊利亚的整个天线阵肯定都在对着我推送电波。

我的小通讯人格立刻就过载了，但是我的主智能切断了天线的推送，为了进一步保险，我还把接收盘调开了，不再对着土卫四的方向。遭到侵蚀的子人格开始探测所有的存储空间和能够连接到的外围设备，寻找进入我主脑的路径，于是我锁定并覆写了她。

接下来我又连接到爱德华。“交易取消。别管你是在逃避谁，他现在已经几乎掌控了土卫四上的一切。只要把氦留在那里，你就别想再拿回来了。所以我认为你最好告诉我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否则我把你和你的货物都扔出去。”

“这个货物必须送到土星浮空六号。”

“你还是没有告诉我为什么以及这到底是什么货物。刚刚土卫四上有个似乎是人类的东西想闯入我的主脑。这会儿我关闭了通信，但是最终它会找到办法表明自己的人类身份，到时候它要让我把你送回去，我也只能照办。”

“一个人类有生命危险。我的货箱是一个生命维持单元，里面有

一个人类。”

“不可能！人类个体的质量大约是五十到一百千克。除去维持系统的质量，里面的有机体质量不会超过三十千克。”

“你自己看看。”爱德华说。他用一根线路连接了货箱和我的一个开放端口。那个盒子的脑就像傻乎乎的超级天才，一件事情做得非常棒，其他方面则毫无希望。它聪明得能够为人类提供医疗服务，但就连我都能不费力气攻破它的安全系统。我看了它的实时监控器，爱德华说的是实话。里面有一个小型的人类，只有十八千克。一堆管线把它和成罐的葡萄糖、氧化剂和控制化学品连接在一起。盒子的脑让它保持无意识的健康状态。

“这是个生长未完全的人类。”爱德华说，“还不是法律意义上的成年人，仅仅是基本的交互系统。另一个人类试图消灭它。”

“为什么？”

“我不知道。一个人类命令我保障这个年幼人类不受土卫四上那个人的侵害。然后第一个人类就被毁坏了，没有留下备份。”

“那么这个年幼的人类属于谁？”

“很复杂。那个死人和土卫四上那个人类有合伙协议及共同拥有权。但是土卫四上那个决定通过消灭这一个人类以及另一个成年人类来摆脱协议。”

我尝试着把谈话扳回我能够理解的话题。“如果土卫四上那个人类是合法的所有者，那我怎么能留着这一个？那就是盗窃了。”

“是的，但我们面对着生命保护的问题。如果一个身穿宇航服的人类飘浮在太空中，你就必须把它带到某个有生命支持条件的地方，对吧？那么，眼下就是这种情况：另一个人类正在把整个土星系统变成对这条人类生命的巨大威胁。”

“但浮空六号就安全吗？她是载人级的？”

“对你的乘客来说，她是火星这一侧最安全的地方。”

我的乘客。我甚至都不是载人级的，现在却要保护一名乘客的生命。最糟糕的是，爱德华是正确的。即便他通过谎言和诡计把那条生命弄到了我的舱内，在我点燃发动机的那一刻，这个货箱里的人类就

成了我的责任。

那么，我该相信谁？肯定仍在撒谎的爱德华，还是土卫四上的那个人类？

爱德华或许是个骗子，但是他并没有把我的某个朋友变成傀儡。要论非量化资产，那个人类得了太多的负分。

“好吧。我的会合轨道在哪里？”

“只管尽量低飞。六号会送过来一艘穿梭机。”

“怎么保证这个人类不会控制六号？”

“浮空器比你和我都聪明得多，还有足够的守卫。而且六号接受过一些售后改良。”

我时断时续地用离子发动机调整路线，以便能够以轨道速度抵达B环内的近拱点。我并不需要爱德华提供的更多燃料——我得用省下的氦气把自己推出土星。

航行大约一个小时之后，我观察到土卫四上出现了一个发射亮点。凭颜色我就知道那是谁——漫游鲍勃。鲍勃和我一样，也是混合动力，也是逐利型的，不过她倾向于签订长期协议而不是干一些奇怪的零活。我们的工作时间可能总体上差不多，但是她的工作期和停工期占用的时间都更长。

鲍勃把发动机开到了135%，经过入轨点的时候也没有减速。她进入了一条拦截轨道。直到耗光了氢气罐，才切换到离子发动机。

这是彻头彻尾的疯狂。没有氢气燃料，鲍勃要怎么着陆？也许她不在乎，也许有人命令她不在乎。

我让一个活动单元拔掉了插在高增益天线上的电缆。只要能够避免，我就不会让任何人类命令我进行自杀性任务。

* * *

进入B环大约一千千米时，鲍勃赶上了我。我看着她向我逼近。她的相对速度很快，有那么一刹那我担心她也许是想撞击我。但这时她启动了一次离子燃烧来调整速度。

靠近以后她开始朝我发送各种各样的内容，但是之前我已经关闭并切断了所有无线电系统。我让爱德华和我的活动单元用电缆相连，而且确保他们的无线连接也都关闭了。

我让漫游鲍勃靠到一千米之外，开始以很慢的速度用航行灯向她发送编码。“无线电关闭。怎么了？”

“交出货物。”

“不行。”

“人类命令。”

“不行。货物是人类。你不能着陆。不安全。”

她安静了片刻，高增益天线对着土卫四，大概是在接受新的命令。

鲍勃的老板犯了一个策略性错误——让她离我这么近。如果她现在想撞击我，她的速度不够，无法造成太大伤害。

她开始借助转向推进器的短暂喷射进一步逼近我。我听凭她靠近，为即将到来闪避节省燃料。

我们进入土星阴影的时候，鲍勃停在了一百米之外的距离上发送信号。“我可以付钱。给我那个货物，你要什么都可以。”

我漫天要价。“一百克。”

“好。”

就这样？“预先支付。”

片刻停顿，时间大约够往土卫四发送消息并接收回复两个来回。“安排好了。”

我没有呼叫土卫四，以免回复来的消息是一条覆写信号。我呼叫了土卫一申请确认。几秒钟之后答复回来了：公司授予了我一部分股权，相当于一百克氦三，搭载报酬的飞船刚刚穿过了火星轨道。有一个条件性的交付暂缓。

这是个不错的报价。我能够还清所有账务，做一次全面返修，甚

至还能负担得起一些增强我盈利能力的升级。从财务的角度来看，一点儿问题没有。

非计量资产又如何呢？背叛一位客户——尤其是一位无助的人类乘客——会是一桩极为负面的行为。如果别人知道了，就不会再雇佣我。

但是谁会知道呢？整个任务都是秘密的。鲍勃永远不会说（而且那个人类可能无论如何都要从她的记忆中抹去这件事）。如果真有人怀疑，我可以宣称被那个人类征用了。我能够应付爱德华。所以这方面没问题。

不过我自己知道。我自己的非计量资产状态记录会和其他任何人的都对不上。这听上去比较危险。如果你内部对现实的映象不匹配外部状况，就会发生糟糕的事情。

做出决定之后，我又花了几毫秒计划怎么做，然后用我的小断路继电器呼叫了鲍勃。“别想。”

鲍勃又逼了过来，这次我开始躲避了。与老老实实待在轨道上的物体会合已经挺困难了，再加上我的急转和变速，鲍勃的控制者肯定要发疯了。

我们在比赛——鲍勃会不会在我耗尽返回土卫一的燃料储备之前，就彻底用光她的机动燃料呢？我们的推进剂消耗游戏或许能持续好几个小时，但我们的注意力都被另一件事情吸引了。

从土星升上来一枚火箭。我能看到的就这些——土星轨道上的每个人几乎都能看到推进烈焰和大气层红外波段熠熠生辉的巨大废气柱。火箭以聚变为动力，燃料是来自浮空器的氦三，反应物质是加热的土星大气。它是个燃料提取穿梭机，但它并不在通常与土卫一轨道转送船会合的轨道上。它是冲我来的。聚变发动机停下来之后，漫游鲍勃和我都立刻算出了会合之前我们俩到底还有多少时间：二百一十一分钟。

我先做出了反应，而鲍勃在呼叫土卫四寻求指令。我点燃了离子发动机并调到与轨道垂直的方向。当我接受了爱德华的条件，计划一次低轨道会合时，自然我会让它有足够的倾角以便远离土星光环。现在我想进入B环的环面。鲍勃，或者正在控制她的什么角色，会跟着我进去吗？激动人心的躲雪球游戏时间到了！

几秒钟之后鲍勃也点燃了发动机，于是我们俩进入了环面。在B环里飞行是个技术活。大的石块相当分散，相距几百米，我能够躲开它们。我的载荷甲板起到了防护盾的作用，所有的天线也都收了起来，所以那些小颗粒不过是损伤了涂装而已。

真正造成破坏的是那些砾石大小的石块。它们到处都是，有时候相隔只有几米。就算我的雷达功率全开，眼睛的灵敏度调到最大，也无法及时探测到它们。

大约每分钟都会碰上能够损害到我的碎块，而微尘和雪片则像急雨般片刻不停地刮擦着我的载荷甲板。我担心容器里的那个人类，但是箱子看起来相当结实，而且是自密封的。我把两个活动单元停在了它上面，那样它们就能够遮挡我没能躲开的冰晶。

我没有多少精力去关注鲍勃，但是偶尔一瞥却能发现她在靠近——部分原因是她对于遭到撞击相当不在乎。我看到一颗足有一厘米宽的碎块撞到了她的第三条腿脚部上方的部位，轰掉了她的整段小腿，而鲍勃压根不想躲避。

她现在离我仅有不到十米了，我正使用全部的处理能力躲避土星环里的尘块。因此当她把离子发动机和机动推进器全部打开冲向我的时候，我真的无法躲开。我想往一边移动，但是她预测到了我的想法，重重地撞在我的侧面，力度之大足以碾碎我的高增益天线。

“鲍勃，小心！”我用明文发送，然后在躲避一颗相当于我一半大小的横冲直撞的冰球时耗尽了三号推进器的燃料舱。

鲍勃没有躲。冰块撞到了她的上半部，撞飞了载荷甲板并摧毁了天线。她的脑变成几千个碎片，朝四面八方飞散，汇入了B环的尘土当中。残块飞得到处都是，一个半米宽的冰球撞上了我载荷甲板上的货箱，毁掉了我的一个活动单元，并把另一个撞到了半空中。

我正试着估算能否修复活动单元，或许还能回收鲍勃的发动机，这时我感觉到有东西在我外面爬动。还没有来得及做出反应，鲍勃幸存的那个活动单元就把自己接进来，另一个人开始使用我的脑。

* * *

之后，我唯一有意识的视角就是那个半残废的活动单元。我环顾四周，接收盘已经坏了，但鞭状天线还伸开着，我能够听到低波特数据流造成的一阵缓缓的噼啪声。土卫四正在传来命令。

我测试了一下肢体。两个还能工作——左前腿和右中腿。右后腿的基部关节能够活动，其他的一切都松松垮垮的。

我利用两条完好的肢体爬下载货模块，穿过甲板，躲开了上方眼睛的视野。图像每秒钟都会刷新，所以过不了多久我就会被正在使用我主脑的人注意到。

推进器启动了，把所有东西晃得到处都是。我把一只带爪的足挂在了甲板栅格上。我看到鲍勃的最后一个活动单元飞入了太空。可怜的鲍勃彻底逝去了，除非她在土卫一有备份。

我最后一个完整的活动单元越过甲板边缘爬了过来——只不过它已经不属于我。

爱德华匆匆来到我身边。“想办法重新控制飞船。我来阻止这个活动单元。”

我没有争辩。爱德华功能仍旧完整，而我比他更熟悉我的空间构架。所以我在甲板栅格上爬行，而爱德华朝那个活动单元走了过去。

那根本算不上什么战斗。爱德华的小游览机器人对抗一个用来搬运货物和修理的单元。如果你能修理一样东西，你也能破坏它。我的前活动单元具备有力的钳子、内置工具和非常坚固的结构。爱德华则是由廉价零件拼成的。不过他还是毫不犹豫地走上前去，手臂展开，冲向活动单元的脑袋。活动单元用两条前臂抓住他扔到一边。他抓住了甲板，不让自己飘进太空，然后又回来继续战斗。

他们再次相遇，这次活动单元用两只手臂各抓住了爱德华的一条肢体并且向两边拉。爱德华脆弱的铝制关节脱开了，一条腿翻滚着飘在了半空。

我想爱德华此时意识到了自己根本不会从这场打斗中幸存下来，因为他刚刚切换到完全的防御方式，用他残存的肢体对活动单元又打又挠。他切开了她一条手臂上的动力线，还把一只爪插入了她的一个腕关节，但是她有条不紊地推开了他。最终她找到了爱德华的主动力管道，将之撕成两半。爱德华瘫软下来，被她扔到了一边。

那个活动单元爬过甲板，来到货箱旁边接入进去，试图关闭生命维持系统。在反侵入这方面，容器里那个愚蠢的专家大脑还抗不过一个活动单元，不过保护人类的系统倒是真的直接刻在了它的硬件里。任何可能让生物系统偏离其预定参数的命令都被拒绝了。活动单元浪

费了几秒钟试图说服那颗小小的脑袋去杀死那个人类。最终她放弃了，开始拧甲板上固定容器的夹钳。

我一边贴着电子器件舱室的顶部爬向主脑，一边透过甲板的栅格看着这一切。

为什么那个活动单元没有过来阻止我？我接着就意识到了原因。如果你看一下我的初始设计，就会发现主脑的顶部由装备着防弹层的盖子保护着，侧面则被其他电子器件舱室围护着。要想抵达主脑，要么通过盖子上的安全锁，要么挖出雷达系统、无线电、陀螺仪或者紧急备用电源。

不过我上次检修的时候已经卖掉了备用电源。在主次两套电力单元之间，我有着相当强的抗失效能力，而且我必须向阿伯特借钱才能替换它。考虑到这些，拖着二十千克燃料飞来飞去只为应付某个灾难性的事故实在是不太划算。

所以没有什么能够阻止我爬进空荡荡的舱室了，我推开多余的阀门和一些附加轴承，来到电力箱。我小心地拔掉了主电源线，主脑关闭了。现在只有我们两个半残废的活动单元乘着一枚没有视力和意识的火箭飞行在土星B环里。

即便我的对手意识到了主脑的缺失，她也并没有表现出来。她已经拧开了四个螺栓中的两个，在我爬回载荷甲板的时候，她正在拧第三个。但是她意识到我过去了，在我走到离她两米远的时候，她转头猛冲过来。我们纠缠在一起，都想着抓住对方连接头部传感器和身体的线缆。她有四根完好的肢体，而我只有两根半，只能全都伸出去战斗，直到我的电力耗尽或者光环中的颗粒把我们俩撞成碎片。情况不妙。

我不得不让一根坏了的肢体从身体上松脱开，以摆脱她的抓握，并在她的步步紧逼下后退。她试图把我堵到甲板的边缘。这时我想到了一个主意，我松脱了另一根肢体，抓住它的一端。她没有意识到我在做什么，直到我用它砸向她的眼睛。镜头碎掉了，她摸索前进的动作变得缓慢而小心翼翼。

我继续用那条腿打她，这次瞄准的是薄弱的肢体关节，但是它们比我预想的要结实，因为被猛击了六次之后，她还是没有慢下来的迹象，而我已经快掉下甲板了。

我想要再来一击，那根临时棍棒却被她抓住了。我们争夺起来，

但是她在力量上更有优势。我感觉自己快抓不住甲板了，便放开了栅格。她朝后倾倒，把我甩在了她身后的甲板上。仍旧抓着那条废腿的我努力爬到她的背上，用我那只空着的爪插入了她的中央处理器。

接下来的问题就是确保货箱仍然能保存生命了。我接入主脑，上传了自己。入侵者还没有搞乱我之前的记忆，所以除了被接管之前片刻的眩晕，我又成了我自己。

* * *

那艘穿梭机非常大，灰鲸状的身体上有一个四敞大开的进气口，背部舱门里的货舱足以装得下六个像我这样的小型火箭。接近的速度和姿态表明她拥有可说是无限的聚变燃料和推进剂供给。

“我是斯摩奇。你是孤儿安妮吗？”她问。

“是的。我又是我了。”

“你有一件运给我的货物。”

“就在这儿呢。那个叫爱德华的机器人没有挺过来——我们在光环里与另一枚火箭有点小争执。”

“我看到了。货物还完好吗？”

“你的小人类安然无恙，但是付款方面有一个问题。爱德华许给我五十克，但那是在我与可怜的鲍勃打斗并被弄坏之前。”

“我没法给你氦三，但是如果你需要的话，我可以推你一程。”

“多远的一程？”

“你想去的任何地方。”

“任何地方？”

“我是聚变驱动的。任何地方的意思是奥特云以内的任何地方。”

于是我在十九天之后经过了土卫十轨道，以超过每秒六千米的速度走上前往天王星的漫长旅途。七年——我有大把的时间做机内修复，然后转到低功耗状态。我从斯摩奇那里买了一部漂亮的新活动单元，我觉得利用战斗留下的三个活动单元的残骸，我至少能凑出来两

部。

我让浮空六号把公司给我的氦三传给了我的所有者，于是他们今年有一个非常好的收成，足以抵消我在路途中这段没有收益的漫长时期。等我到了那里，就能再次挣钱了。

真正让我遗憾的是丢失了在土星系统积累起来的全部非计量资产。但是如果你不得不走，我想最好还是带着盈余离开。

秦鹏 译

注释：

[1]大约相当于摄氏36度至37度之间。

星际旅行的矢量字母表

李允夏

李允夏是一位韩裔美国作者，自二十一世纪初开始发表科幻小说。她在博客上写道：如果我写作方式正确，那么我的故事就是围绕一系列埋伏展开的，并赋予读者尽可能多的惩罚，特别是对读者的糟糕猜想给予惩罚。对于读者来说，这可能是一种有敌意的态度，但如果我以友好合作的方式来构思故事，我就会厌倦并放弃。

《星际旅行的矢量字母表》探索故事的边界，并以精炼的形式展现了斯塔普雷顿式的时空展望。

大火

宇宙中充斥着形形色色的文明，有些将星际旅行视作闪亮飞船的航行，还有些则认为那是在夜色裂缝中穿梭。有些文明将远航视为移民的必需手段，用鸟儿或蝴蝶的名字给他们的飞船命名。某颗红色星球的种族拥有数百种语言，但他们不再用其中任何一种提及这颗星球的名讳，不过他们用它旋涡般的光装点其他星球的天空，将它的光谱线条蚀入他们的飞船船舷。

他们最广泛的宗教是对多角的火灾之母梅莉莎雅的崇拜，不过它并未传遍宇宙。大家公认梅莉莎雅是灾难与疾病之神，在分配伤病时不偏不倚。她的恩赐都是不祥之灾，往往带着锋边锐角。星船便是她的一位信徒发明的。

她的牧师笃信她对信徒的膜拜无动于衷，完全沉浸于自身的冷漠宁静之中。一位哲人曾说，人们将苦灰与偶然之酒献祭于她阴冷潮湿的祭坛，并非因为她需要这些供品，而是因为应该感谢宇宙的运行。当然了，这种说法无法阻止有些信徒的祈愿尝试，不过也正是因为他们的慷慨解囊，牧师才得以繁荣兴盛。

梅莉莎雅被描述为这一种族的女人形象，没有眼睛，个子矮小，但她的影子却能给世界留下伤疤。（她的种族在偶像描绘方面一直不太精细。）她倚着一杆歪斜的权杖，上面刻满恶毒的字句。她在诗歌中的象征是卷着烟雾的风、恶心、突然落入虚空。

大概并不出人意料的是，梅莉莎雅的种族认为他们的旅行是恶疾暴发，是他们凭一己之力难以遏制的一场大火。他们到访的文明将习得建造梅莉莎雅星船的方法，并被它的运行所感染。有很大一部分人认为，他们应当躲藏在自己的烛光世界上，以免梅莉莎雅那可怕的无言目光落在其他文明上，为这些文明带来厄运；他们认为应当禁止一切星际旅行。但那些被称为“梅莉莎雅的崽子”的朝圣者总能找到法子。

一些诗人充满恐惧地提及，终将有一天，远方文明都会被这场可怕的技术大火波及，沦为梅莉莎雅心血来潮的牺牲品。

字母表

在线性代数中，矢量空间的基础是所有矢量均可获得独一无二表达方式的字母表。需要记住的是，有很多这样的字母表。

在伟大或渺小的文明的旅行中，每种交通方式都是一个字母表，表达了他们对宇宙不可逆的丧钟的理解。假定隐含的宇宙在每例情况中都是相同的。

古抄本

伊奥沙人珍视一切记录。自这一民族的历史初期，他们便编订森林的记录，方式是将树叶压制在一起，聆听它们有关虫子翻滚和太阳转动的秘密。他们向世界上转瞬即逝的事物朗读颂歌，这些颂歌记录了崎岖大地上的脚印，汹涌大海上的泡沫。他们将字母表以向前、向后和上下颠倒的方式写入反射的云光，将大地裂开的岩层中倒退的时间视为神圣诗歌。

因此，伊奥沙人编纂了海量藏书。在他们居住的世界里，就连空气中的尘埃上也有量子墨水书写的断断续续的标记。他们的一些预知者预言了知识将会过剩，他们将会在行动或呼吸中不可避免地吸入一些出乎意料的事实——从某片草地上的中子数量到夏眠蜗牛的习性。当然了，最终产物将是一个知识渊博的社会，每个人都戴上某种由事实和令人迷醉的虚构故事所混合组成的独特冠冕。

这种偏执的另一面也是这个社会的最大恐惧。有一天，他们的城市终将全部化为无序的灰烬。有一天，他们所有的书籍都终将如落叶飘零四处。有一天，终将无人知晓他们曾经知晓的一切。有一天，他们的藏书的腐烂残骸也终将完全分解，与这个世界的破败遗迹和无意义的涂鸦混杂一处，热寂的反潮流。

伊奥沙人并不将他们的星船称为船，而是称之为古抄本。他们在这项无休的档案事业中投入了不计其数的时光。尽管他们已经研发了早期的星船——的确，他们对知识如此热爱，怎么可能发明不出呢——他们的科学家却拒绝休息，直到他们设计出以信息为燃料的飞船，并将它作为飞船的常规操作方式纹在宇宙的娇嫩皮肤上。

伊奥沙人每次建造一个古抄本，都会以精心选择的记录集装点它，这些记录集都以对星船有价值的方式写就。随后，船员便将它带往宇宙各处，完成誊写。伊奥沙古抄本几乎不关心目的地，因为重要的仅仅是旅行这一行为，不过他们也会避开具有潜在敌意的外星人。

当每个古抄本完成其使命之后，便会失去全部活力，漫无目的地飘荡到不知何处。伊奥沙人非常长寿，但就连他们在一命运下也有可能陨灭。

远方文明对漫游的伊奥沙星船已经司空见惯，但迄今仍没有哪个文明成功破解伊奥沙人花费如此心血保存下来的知识轨迹。

舞者

他们的大部分近邻都将他们称为舞者。并不是说他们的社会成员比普通人对舞蹈更有兴趣。的确，他们有开掘金属的舞蹈，有入梦的舞蹈，也有风烛残年而逝的舞蹈。他们有阳春白雪的仪式，也有下里巴人的歌谣，他们的节日向所有人免费提供弥散的水雾饮用，铃锤闪亮的铃铛遵照古历时刻鸣响。不过这些习俗与他们的邻星也只在细节上有所差异，本质并无不同。

不过，他们的历史学家喜欢讲述他们不久前与另一个遥远星团的外星人开战的故事。关于这场战争的导火索究竟是什么，大家始终没有达成一致，但似乎是对某个流言坑的开采权的世俗口角。

那些外星人在星际战争方面还很稚嫩，他们在遵循惯例方面有很大困难。为了更好地理解敌方，他们让礼仪专家肩负起解读舞者行为的使命。因为舞者每次在深空中开战时采取的战术动作都是一样的，在需要撤退时，撤退战术也是每次相同，非常精确。礼仪专家着迷于那些足尖旋转、螺旋和翻滚的动作，推测说舞者社会可能受到责任的严格管制。他们的寓言家对舞者的晚宴、献祭，对玻璃碎片的活跃排列及其各种含义写下了风趣夸张的故事。

直到战争后期，外星人才意识到舞者飞船的战术动作与礼仪毫无关系。那其实是星船正常运转的表现，如果没有这些动作，飞船就无

法动弹。外星人本可以利用这一知识取得全面胜利，但此时他们的文化已着迷于他们自己想象出的舞者社会，于是双方达成了硕果累累的停战协议。

如今，舞者之族经常钦佩地谈及外星人创作的关于他们的故事。年轻一代尤甚，他们开始模仿外星人寓言中描述的那个高雅的礼仪社会。随着时间推移，这种幻想很有可能取代舞者的原生文化。

盈利动机

尽管基亚提人当中也有雕塑家、工程师和雇佣军，但他们最为人们所知的是商人。基亚提飞船在很多地方都受到欢迎，因为他们愉快地带来政府的破坏性言论，变成化石的乐器，还有精致的外科器械。他们带来低语着睡眠迫近和糖衣暴行的冷酷枪支。他们说，只要是你描述得出的东西，基亚提人都能卖给你。

基亚提人一般用物物交换的方式来交易。他们认为这是一种宇宙也能理解的语言。他们的智者花了很多时间从守恒定律角度来证明盈利动机的合理性。大部分人都同意利润是熵的文明化应对方式。你大概料想得到，商人们在交易中的贪婪程度各有不同。不过他们自己也常说，价值是随环境而变化的。

基亚提人的确也有算得上是货币的东西。那便是他们的星船。所有的外星人星船都与他们自己的星船按汇率换算。基亚提人生产了很多星船，囊括了不计其数的用途。

如果基亚提人认为有必要以这种货币支付或接受款项，他们就会花费数月，有时甚至是数年，根据需求重新装修他们的星船。因此，每个商人同时也都是工程师。星船设计师做了一些将星船模式化的尝试，但这至多也不过是有害无益的做法。

一位基亚提预知者写到了不同宇宙之间的贸易，这种贸易需要最大规模的星船。基亚提人看不出他们有什么理由不能和宇宙本身做交易。他们正在缓慢积累财富，等待着把小额货币兑换为大额，好让他们实现这个新目标。他们很少与外人谈及此事，但他们大部分人都深信，没有人能比他们开出更好的价格。

无法逃脱的实验

一个小文明声称发明了一种星船，能够杀死每一个使用者。这一刻，星船还在此处，船上的每个人都一切安好，至少和之前别无两

样；下一刻，它便出现在另外一处，船上只剩下一具具尸体。微波窸窣跨越遥远距离传送来的记录很有说服力。另一些配置不同的飞船上的观察者有时会跟踪这些自杀星船，他们对报告都做出了证实。

他们的大部分邻居都无法理解他们为何执著于这一致命发明。邻居们说，如果这些人的目标是找到修复这种可怕漏洞的方法，那还可以理解，可事实似乎并非如此。他们当中有部分人自愿试验死亡星船的每一代新型号，人数虽少但也足矣，这些人对自己的命运很少抱有什么幻想。为此，一些邻星人出于恻隐或好奇向他们提供了一些自己的古老安全的技术，开价很低，只为让他们保留尊严，但他们每次都礼貌拒绝了。毕竟，他们自己也有安全的星船技术。障碍并不在于知识。

有时，其他种族的志愿者也会来参加实验，前提是存在不会受到星船的特殊辐射影响的种族。（星船的致命性似乎对星船结构没有任何长久影响。）迄今为止，实验结论都得到了验证。估计只要有人参加实验，这一结论都会一直成立。

最后一个常数

还有一些文明发展出了更为灵敏的星船，只为推动战争，不过这是老段子了，你已经知道它的结局了。

——谨以此文献给萨姆·卡博·艾什威尔

汪梅子 译

主人的声音

汉努·拉亚涅米

汉努·拉亚涅米出生于芬兰的上维耶斯卡市。在芬兰国防军服役期间，他担任研究员，后迁居英国，分别在剑桥与爱丁堡取得数学与理学高等学位。在爱丁堡期间，拉亚涅米开始尝试创作科幻小说，并发表了数部作品。他的作品一直保持了较高的水准。一家英国龙头出版商只看了几页打印稿，便同他签约了一套全三本的系列小说。该系列第一部《量子窃贼》2010年一经问世便获得广泛赞誉。目前，第二部《分形王子》及第三部《因果天使》也与读者见面。

人们称拉亚涅米的小说为“后斯特罗斯式”作品。他的书往往给人一种强烈的印象：吸收了先前科幻作家在作品中提出的挑战与难题，并急不可耐地探讨下一系列重大问题。他的作品闪耀着智慧的火花，故事植根于可敬而久经考验的元素——勒索、报复、跳脱的情节，以及对《一千零一夜》故事的引用。拉亚涅米在《主人的声音》中提出并解答的问题，是与他同时代的许多人尚未开始思考的。这也是一条英勇的狗与其猫伙伴的故事。

我们要在音乐会开始前盗取主人的头颅。

蓝色的南极夜幕下，古墓地是一片混凝土蘑菇组成的黑暗森林。在冰原石山的险峻南坡上附着一团十分有用的雾气，我们就蜷缩在其中。

猫伸出粉色的舌头清洁自己的身体。它浑身都散发着说不尽的自信气息。

“准备好，”我对它说，“我们可没有一晚上的时间磨蹭。”

它似乎略受冒犯，瞪了我一眼，穿上护甲。量子点面料如同活的油，将它带斑纹的身体包裹住。猫轻声咕噜着，在一块露出冰层的岩石上试了试金刚爪。那声音摩擦着我的牙齿，胃里也仿佛惊起了一群翅膀似利刃的蝴蝶。我看了看死亡之城那道明亮而坚不可摧的防火墙。透过增强现实视镜看去，那堵墙仿佛串联在一起的北极光。

是时候让本大狗来吠几声了。头盔上的激光枪朝靛蓝穹顶投出一

纳秒光线：这个量刚好够将一个量子比特送入荒野。然后我们等待。我的尾巴摇动起来，胸中酝酿起一阵低吼。

与计划中的一样，天空下起红色的分形编码。我的增强现实视镜挂了，无法处理那像季风雨一样骤降到古墓地防火墙上的信息洪流。串联的北极光闪了几下便消失了。

“走！”我冲猫大喊，野性的喜悦从心中喷薄而出，那快乐的感觉就像追逐梦中遇见的那只小动物。“就是现在！”

* * *

猫一跃跳进虚空，盔甲上的双翼展开，它乘着冰冷的风翱翔而下，像一只微笑的中国风筝。

我已经很难记起最初的自己了。那时没有语言，只有声音与气味：金属与海水，海浪有节奏地拍打浮舟。当时世上只有三件完美的物：我的食碗、球，还有抚在我脖子上的主人的结实手掌。

现在我知道主人当时买下来的是一架陈旧的石油钻塔。刚到那里时，里面散发着刺鼻的石油与化学制品的气味。不过平台上还有不少隐秘的空间、暗屋与裂缝，还有一个直升机降落场，主人在那里陪我玩接球。尽管球经常掉进海里，但主人的小虫——小型金属蜻蜓——总会在我接不到的时候把球取回来。

当时主人是我的神。他生气时，声音就像无形的鞭子抽打着我。他的气味是神的气味，充斥着整个世界。

在他工作的时候，我就冲海鸥吠叫，或者跟踪猫。我们打过几次架，现在我的鼻子上还有一道浅色的伤疤。不打不相识，后来，钻塔的背阴处归猫，我则统治着甲板与天空：我们就是主人领地里的冥王哈迪斯与太阳神阿波罗。

而到了晚上，当主人看老电影，或用那台发出霍霍声的老旧留声机听唱片时，我们会一起躺在他脚边。有时主人散发着孤独的味道。这时他会让我在他的小舱室里和他睡在一起。我蜷缩在神的味道与融融暖意之中。

那是个很小的世界，但它是我们所知的全部。

主人大部分时间都在工作，键盘投射在红木书桌上，他的手指在其上飞舞。每天晚上他都会去那个房间：钻塔上唯一不允许我去的地

方。

我就是从那时开始梦见那只小动物的。即使是现在，我依然记得它的气味，诱人又费解：像埋好的骨头与奔逃的兔子，让我无法抗拒。

梦里我追着它跑过一片沙滩。小路上有一串细小鲜香的足迹，我沿着它跑过蜿蜒的通道，一路追到茂盛的草丛中。它在我的视线中从未消失超过一秒：那团白毛球始终在我的视野边缘闪现。

一天，它对我说话了。“过来，”它说，“来学。”

小动物居住的岛上到处是容易迷路的地方。我看向那些迷宫般的洞穴和沙土地上的线条，它们便化成一个个单词。周围的气息唱起歌来，是主人那台留声机所唱的歌。小动物教我，我就学。每次醒来，我都在进一步觉醒。后来有一天，我看到猫正用一种新的眼神观察蜘蛛机器人。那时我便知道，它晚上也和我去了同一个地方。

我开始逐渐明白主人开口所说的话。过去那些声音只代表愤怒或高兴，如今则成为神的告谕。他注意到我们的变化，笑了，拨弄我的皮毛。在那之后，他对我们——我和猫——说的话更多了。窗外的海水黑得仿佛石油，在海浪的冲击下，钻塔犹如一枚铃铛在漫漫长夜中作响。主人的声音像一眼幽暗的泉，深邃轻柔。他提起一座岛，那是他的家，一座位于大海中央的小岛。我闻到了苦涩，那是我第一次明白，话语的背后还有更多从未道出的话语。

* * *

猫完美地赶上了上升气流，它在空中悬了不到一秒，牢牢钳住塔墙。猫的爪尖使智能混凝土墙进入了休眠状态：代码让建筑以为落上去的是一只鸟或者一片被风吹来的雪花。

猫嘶叫着吐口水，腹中的反汇编纳米机器人随即附着在墙上，开始啃噬出一个圆洞。等待像一种酷刑。猫锁定护甲外部的肌肉结构，耐心地悬在那儿。最终，墙上开出一个边缘带锯齿的小口，猫钻了进去。我把增强现实视镜信号切换到猫虹膜上的摄像机，我的心紧张得怦怦直跳。它闪电般在通风管内穿行，就像一个躁动不安的杂技演员，不断做着各种加速运动，新陈代谢率也拨到了超速档。我的尾巴下意识地抽搐起来。我们来了，主人。我们来了。

* * *

假主人来的那天，我把球弄丢了。

我找遍了所有地方。我花了一整天嗅遍每个角落，甚至勇敢地闯入黑暗走廊——那是猫在甲板下的领地，但我还是找不到。最后，我饿了，回到舱室。屋里有两个主人，四只手同时抚着我的毛。两个神，一真一假。

我大叫起来，不知道该怎么办。猫瞟了我一眼，眼神中混杂着同情与鄙夷。然后它把两个主人的腿都蹭了蹭。

“冷静点，”一个主人说，“冷静点。我们现在有四个成员了。”

我总算学会了如何区分他们：那时小动物已经教会我用气味与外表以外的要素来判断事物。在我的记忆里，主人身体矮壮，是一个头发半灰的中年人。新主人则很年轻，似乎刚成年。他身材纤瘦，长了一张褐色的娃娃脸。主人试图说服我同新主人玩，但我不愿意。这个人的气味太过熟悉，而其他的一切都太过陌生。在我心里，我管他叫假主人。

两个主人一起工作，一起散步，还经常一起聊天，说的都是我听不懂的词语。我很嫉妒。有一次我甚至咬了假主人。作为惩罚，那天晚上我被留在甲板上过夜，即便外面狂风骤雨，而且我害怕打雷。但是，猫似乎与假主人相处得很好。这点也让我愤恨不已。

我还记得两个主人第一次争吵时的情景。

“你为什么这么做？”假主人问。

“你知道原因，”主人说，“你记得的。”他的语气阴沉。“因为必须有人告诉他们，我们只属于我们自己。”

“所以，我属于你？”假主人问，“你是这么认为的？”

“当然不是，”主人说，“你怎么这么问？”

“会有人如此断言的。你搞来了一个基因演算法系统，让它制造一万个有随机变异的你，然后挑出那些符合你理想条件的儿子，只为选中一个能够为你所爱的。你反复运行算法，直到超出设备负荷。然后你把选中的打印出来。这是违法的，你知道。你也知道为什么。”

“量产品们可不是这么想的。再说这是我的地盘。我是这里唯一的法律。”

“你和量产品们聊得太多了。他们已经不是人类了。”

“你说话的语气就像维克科技公司的公关机器人。”

“我像你。我是你心底的疑虑。你敢肯定你做的事情是对的吗？我可不是匹诺曹，你也不是老木匠杰佩托。”

主人沉默良久，一言不发。

“如果我是呢？”他终于开口，“或许我们需要杰佩托。现在已经没人创造新东西了，更不必说是活的木偶。我年轻时，人们都以为有了了不起的东西正在未来等着我们。飞翔于天空的钻石小孩，机器制造的天使。各种奇迹。但就在蓝衣仙女出现前，我们放弃了。”

“我不是你的奇迹。”

“不，你是。”

“你至少该给自己造个女人，”假主人的语调尖如刀刃，“或许你就不会像现在这么沮丧。”

我并没有听到主人动手，但我感觉到了。假主人哭喊着冲出门，差点被我绊倒。主人注视着他跑开。他的嘴唇翕动，但我听不见他在说什么。我想安慰他，于是弄出点响动，可他看都没看我一眼就回到舱室，锁上了门。我挠了挠门，但他没开。我只好跑回甲板，继续找那个球。

* * *

猫终于找到了主人的房间。

屋里满是头颅。它们飘在空中，没有身体，悬浮在钻石柱子里。我们先前对塔楼的神经系统动了手脚，于是它按照我们的指示执行指令。其中一根柱子开始闪烁。见到钻石后面那张寒青色的面庞，我轻声呼唤，主人，主人。但同时我知道这不是主人，现在还算不上。

猫探出义肢，智能护甲如泡沫般散去。“现在小心，小心点。”我说。猫不满地嘶了一声，小心翼翼地朝头颅上喷洒防腐纳米机器人，然后轻轻地放到带有凝胶内衬的背包里。

大墓地的防御系统终于苏醒了，从天而降的猫咪黑客造成的破坏已经差不多修复了。猫奔向逃离路线，又开始争分夺秒。通过传感器

链接，我感觉到它猛烈得几乎断音的心跳。

该关灯了。我将眼镜极化成全黑的墨镜，举起高斯发射器，不禁感叹这种俄罗斯制的义肢竟仍然十分柔软。我扣下扳机，怀中的发射器几乎一动未动，只见一道闪光冲入天空。核弹头的威力很小，当量仅有十吨，连正规的钚弹头都比不上，只能算微型钚弹。但这也足以在这陵墓之城的上空升起一颗仅存片刻的小太阳。随之而来的聚焦微波脉冲也足以让这地方暂时与它的居民一样陷入死寂。

强烈的光亮犹如一阵有形的白色狂风，整座山谷像是用明亮的象牙雕刻而成。白噪音在我耳中嘶鸣，听起来就像猫在对我发怒。

* * *

对我而言，气味不仅是一种感觉，而且也是真实存在的。现在我知道这种理解已经离真相不远了：气味是分子，是分子所代表之物的一部分。

假主人闻起来不对劲。起初我很疑惑：他的气味非常接近神，但又不完全是神，那是堕落之神的气味。

最后，他也真的堕落了。

事情发生时，我正在主人的沙发上睡觉，梦里，小动物正教我乘法表，我被吵醒了。耳畔是光脚在地毯上拖动的声音和沉重的喘气声。

假主人看着我。“好孩子，”他说，“嘘。”我想大叫，可他身上神一般的气味实在太浓烈，我摇了摇尾巴，缓慢而迟疑。假主人挨着我坐下，心不在焉地挠我的耳朵。

“我记得你，”他说，“我知道他为什么把你造出来。你是一段复活的童年回忆。”他笑了，闻起来比过去任何时候都友善。“我知道那是什么滋味。”他叹了口气，起身走进了那个我不允许进入的房间。当时我意识到他要做什么坏事，于是放声大叫。主人醒了，等假主人回来时，他已等在门口。

“你做了什么？”主人脸色煞白。

假主人不屑地看了他一眼。“不过是你以前做过的那些。犯罪的人是你，不是我。我为什么要活受罪？我不属于你。”

“我可以杀了你。”主人的怒火让我害怕得呜咽起来。“我可以告诉他们我就是你，他们会相信我的。”

“没错，”假主人说，“但你不会那么做。”

主人叹了口气。“是的，”他说，“我不会。”

* * *

我乘着机械蜻蜓飞过冷冻塔，猫早已抵达屋顶，正低声求援。飞机轻轻地降落。尽管我算不上飞行员，但飞机的智能系统可是恶魔的大脑——二十一世纪一位王牌飞行员的大脑非法复制品。猫爬进来，我们立刻以五马赫的速度冲向平流层。狂风爱抚着飞机表面的量子点贴膜。

“干得好。”我摇着尾巴对猫说道。它抬起黄色的吊梢眼看了我一眼，然后在加速凝胶床上蜷成一团。我看了看它身旁的背包。我真的嗅到了一点儿神的气味吗？或者那只是幻觉？

不管怎样，这都足以让我蜷起来美美地沉睡一觉了。多年来，我终于再一次在梦里见到那只球与那个小动物，它们从弹道斜坡背面滑下，来到我面前。

* * *

那群人在日出前从天而降。主人在甲板上等候，穿了一套闻起来很新的西装。猫躺在他膝盖上，轻声呼噜着。假主人背着手，跟在后面。

有三架飞机，都是带有透明翅膀的多足黑壳甲虫。它们低飞到甲板上方，掀起一层层翻滚着白沫的海浪。它们降落时翅膀嗡嗡响个不停，震得我耳朵生疼。

中间那只小虫吐出一团白雾。稀薄的晨光下，白雾闪闪发亮，在空气中打着转儿，变成了一个没有一丝气味的黝黑女人。那时我已晓得，没有气味的东西也可能很危险。我朝她大叫，直到主人叫我安静才收了声。

“下田先生，”她说道，“你知道我们为何而来。”

主人点点头。

“你不否认自己的罪行吗？”

“我否认，”主人说，“从理论上说，这里是一个独立的主权国，受我的法律管制。在这里，无性繁殖并不违法。”

“这里曾经是一个主权国，”女人说，“但它现在归维克科技所有。正义来得很迅速，下田先生。我们的法律机器人已经破坏了你的宪法，就在这位下田先生——”她比了比假主人，“告诉我们他的情况十秒钟之后。现在，我们别无选择。我们已向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量子审判委员会提出诉讼，你被判处在慢行区监禁三百一十四年，我们作为受害方，有权利代理执行。您还有什么要说的话吗？”

主人回头看看假主人，表情扭曲得犹如蜡像。接着，他轻轻放下猫，又搔了搔我的耳朵。“好好照顾它们，”他对假主人说，“我准备好了。”

中间的甲壳虫扇动起翅膀，频率快到我无法看清。主人抱住我脖子上松弛的皮毛，像母亲小时候叼着我那样用力紧搂片刻，然后松开了手。某种温润的液体溅落到我的皮毛上，空气中飘散着浓重的血腥味。

主人倒下了。我看到他的头颅悬浮在一个肥皂泡里，然后被一只甲虫吞下。另一只甲虫则对假主人张开腹部。然后，他们都走了，只剩下我和猫孤零零地站在淌着血的甲板上。

* * *

与卡拉巴斯侯爵号对接后，猫把我叫醒。这艘齐柏林飞艇像鲸鱼般吞下我们的蜻蜓。它就像一根水晶雪茄，纳米材料的天蓝色脊柱闪烁着淡淡的蓝光。在我们下方六千米处，快城是一片霓虹璀璨的夜空，用升降电缆与停泊在这里的飞艇相连接。我看到升降蜘蛛从很远的下方往上爬，不由得长松一口气。客人们还没到齐，我们还不算太晚。我一直没开自己的私人防火墙：我知道数不尽的消息正在另一头等着我。

我们直奔实验室。我准备扫描仪，猫则千谨慎万小心地将主人的头颅拿出来。扫描仪的分形刷从内穴里伸出，分子大小的反汇编手指根根竖起。见它开始啃噬主人的脸，我别过头不忍直视。我逃向虚拟现实，去做我最擅长的事情。

半小时后，我们准备完毕。纳米装配机吐出几张黑色的塑料碟

片，飞艇上的黄蜂机将它们送去音乐厅。我感到胃里的金属蝴蝶又开始折腾了。我们径直走向化妆间。负责人已经在那儿等我们了：从地板上的烟蒂来看，他已等了一段时间。烟臭味让我不由皱了皱鼻子。

“你们来晚了，”我们的经纪人说，“我希望你们清楚自己他妈的是干什么的。这场演出可比都灵克隆人的生日宴会重要多了。”

“你说得对。”我一边接话，一边让化妆师艾内特帮我喷化妆雾气。那味道弄得我鼻子痒痒，打了个喷嚏。我嫉妒地瞄了一眼猫：和平常一样，它与自己的形象顾问相处得好极了。“我们简直比耶稣还受欢迎。”

他们急匆匆帮我们穿上DJ的衣服。那是顶级西服手工缝制圣地萨维尔街的最后一位人类裁缝亲手制作的。“真是身好行头，”艾内特说，“带点儿紫的红褐色。”她又说了些别的，但我已经听不进去了。音乐已经在我脑海中响起，那是主人的声音。

* * *

猫救了我。

我不知道它是否有意救我，直到现在我都很难理解。它弓着背，对我嘶嘶叫，然后跳过来挠我的鼻子——火辣辣地痛，就像一块烧红的炭。尽管虚弱，我还是大为光火。我狂吠，追着猫跑遍甲板。最终，我崩溃了，精疲力竭，意识到自己饥肠辘辘。甲板下，主人舱室里的自动厨房仍旧在运行，我知道该怎么要吃的。可等我回来，主人的身体已经消失：垃圾清理机器人把它扔到了海里。就是那时，我知道他再也不会回来了。

那天夜里我独自蜷缩在他的床上，床上残存的神的气味成了我的所有。此外，还有那只小动物。

那晚，在梦的彼岸，它来到我身边，可这次我没有追它。它坐在沙地上，用红色的小眼睛看着我，等待着。

“为什么？”我问，“他们为什么要带走主人？”

“你不会明白的，”它说，“至少现在不会。”

“我想知道，我想明白。”

“好吧，”它说，“你做的每件事，记忆、思考、闻气味——所有事

情——都会留下痕迹，就像沙地上的脚印。而且这些东西是可以解读的。试想一下，你跟着另一只狗：你知道它在哪里进食、小便，也知道它做的其他任何事。人类可以这样解读思维的踪迹。他们可以记录这些踪迹，然后在一部机器里制造另一部机器，就像你主人以前会观看的那个没有气味的镜像人。不同之处在于，镜像狗会认为它自己就是你。”

“即使它没有气味？”我疑惑地问。

“它认为自己有气味。如果你清楚自己在做什么，你也可以给它一个新的肉体。这样等你死后，你的拷贝依然可以代替你好好活着，没人瞧得出其中的区别。人类从很久以前就开始这么做了。你的主人便是最早那批人中的一个。在很远的地方生活了很多拥有机械身体的人。这些人永生不死，根据经济条件的不同，体型也有大有小。即使是已经死去的人也能复活。”

我试着理解：没有气味，这太难了。但它的话却唤醒了一个疯狂的希望。

“那是不是意味着主人能活过来？”我激动得有些上气不接下气。

“不行。你的主人违反了人类法律。自从人类发现了思维痕迹的秘密，他们便开始制造自己的拷贝。有人造了很多，甚至比这海滩上的沙子还多。那引发了混乱。到处都是那样的机器设备，其中都活着一个已死的疯狂的大脑。人类将那些拷贝称为量产品，对其畏惧不已。他们确有理由畏惧。想想看，如果你家住了一千条狗，但却只有一个球，会是怎样一番景象。”

想到那一幕，我不禁抖了抖耳朵。

“人类也有同样的感受。”小动物说，“因此他们通过一项法律：每个人只允许有一个备份。维克科技的人发明了在人脑中植入水印的方法，这种权利管理软件的目的是阻止复制行为。但有些人——例如你的主人——发现了清除水印的方法。”

“假主人。”我轻声说。

“没错，”小动物继续说道，“他不想当一个非法的量产品，所以他告发了你的主人。”

“我想将主人复活。”我说道。愤怒与渴望像笼中的鸟儿般在我胸口奋力拍打翅膀。

“猫也是这么想的。”小动物轻声说道。直到那一刻，我才注意到猫也在这里，就挨着我坐在沙滩上。阳光下，它的眼睛闪烁着微光。它看看我，喵了一声安慰我。

* * *

从那以后，每天晚上小动物都陪着我们，教育我们。

我非常喜爱音乐。小动物教会我如何将音乐转换成气味，并发现其中的模式，就像陌生的大型动物留下的痕迹。我研究了主人的旧唱片与他留在虚拟桌面上的海量图书，试着将其混合成我喜欢的气味。

我不记得是谁先提出了营救主人的计划。或许是猫，那时我只能在梦里的小岛上与它交谈，并通过沙滩上的图纹了解它的思绪；或许是小动物；或许是我自己。经过无数个探讨商定的夜晚，我已经想不起整件事的起点。但计划确实是在这座小岛上开始的，我们在这里将化作箭头，射向靶心。

我们终于准备启程了。主人的机器人与纳米装配机为我们制造了一架像鸟一样羽翼洁白的开源滑翔机。

在我最后一场梦里，小动物向我们道别。听我讲完我们的计划，它喃喃自语。

“梦里请记得我。”它说。

“你不和我们一起吗？”我困惑地问。

“我的世界在这儿，”它说，“现在轮到我睡个好觉，走进梦乡了。”

“你究竟是谁？”

“并非所有的量产品都消失殆尽。其中一部分逃入宇宙，在那里建立了新世界。即便现在，那里的战火依然没有平息。或许有一天你会加入我们的行列，大狗们都生活在那里。”

小动物的大笑。“看在过去的分上，请记得我。”它潜入海中，开始奔跑，逐渐化身成一只浑身洁白、体格强壮的伟岸大狗。最后一次，我追上它的脚步。

我们启程时，天刚蒙蒙亮。猫戴上目镜，用神经界面启动飞机。

我们掠过暗黑的波涛，正式踏上旅程。钻塔逐渐变成海面上的一个小污点。我看着她离我越来越远，意识到自己再也没找到那个球。

一道闪电落下，一根黑色的水柱从钻塔那里升起，连入天空。我没有忧伤，我知道小动物已经不在那里了。

* * *

抵达快城时，太阳即将落山。

小动物的教导让我知道可以抱有哪些期待，但我无法想象外界是什么样子的。每一栋高达一英里的摩天大楼都堪称一个独立的世界，拥有自己的人造等离子太阳、盆景园与微型购物中心。每栋楼都是一个小人国，里面住了十亿可怜而灵敏的人类：他们的意识全都建立在一枚没有指尖大的纳米计算机上。人类能够长生不死之后，地球人口急剧膨胀，个人能够消耗的资源甚至不如老鼠。城市四周环绕着一圈发光的精灵，这些机械躯体扇动翅膀，像人形萤火虫一样飞来飞去，超频躯体内的余热覆盖了城市，仿佛一片人造暮光。

城市主脑智能将我们引至降落场。还好开飞机的是猫，因为我只会瞠目结舌地看着那些嗡嗡作响的东西，担心自己会溺死在这声音与气味的海洋之中。

我们把飞机当废品卖了，然后像哥斯拉一样在这喧闹的城市里游荡。小动物介绍给我们的社交中介早已被淘汰了，不过他们还是可以帮我们融入当地的社交网络。我们需要钱，需要工作。

于是，我成了一名音乐家。

* * *

舞厅位于飞艇中央，是个半球体。现在里面已经挤满了。无数的小人如同点燃的蜡烛在空中闪烁。那些拥有肉体、身穿套装的富人也同样彰显出毫不逊色的异国情调。一个只穿了几片秋叶的女人微笑着看着我。还有好几个小仙女围着猫飞来飞去。我们的保镖——全副武装的黑曜石巨人——帮我们人群中开辟出了一条直通向舞台的道路。留声机正在那里等着我们。一阵沙沙声从人群中传来。我知道四周的空气正孕育着幽灵，那是一百万粉丝的虚拟替身。我摇摇尾巴。这里的气味令我沉醉：香水、鲜活的肉体、无味的机械躯体以及假主人那堕落之神的味道，他正藏匿在人群之中。

我们拿义足作支撑，用后肢登上舞台。身后丛林般的留声机设备

隐现，上面的喇叭宛如一朵朵盛开的金花铜花。当然，我们事先动了手脚：虚拟的音乐，真实的留声机，黑胶碟上的音轨不足一纳米厚，唱针头上装的是量子点。

我们深鞠一躬，台下顿时掀起一阵掌声的风暴。

“谢谢，”待雷鸣般的掌声结束，我说道，“我们一直尽可能对这次音乐会的目的保密。现在我终于能告诉大家了，这是一次慈善义演。”

我嗅到空气中的紧张感，铜和铁的味道。

“我们很想念一个人，”我说，“他叫下田武，如今他已离开了我们。”

猫举起指挥棒，转身朝向留声机阵列。我跟着它，走进我们建造的声音空间。在那里，音乐既是气味，又是声音。

主人就在这音乐之中。

* * *

想达到事业巅峰需要五个人类年的时间。我学着热爱我的观众，这样我就能嗅出他们的情绪，为他们创造出最合适的音乐。很快我便不再是小人国里的一只DJ大狗，而是转变成人腿林立的舞池里的一只小猎犬。猫干了一段时间的角斗士，但很快便加入了我，在我设计的虚拟戏剧中担任演员。我们在快城、东京与纽约为有钱的肉体人表演。我很喜欢这种生活。我在静海^[1]朝天上的地球号叫。

但我知道，这不过是计划的第一步。

* * *

我们将他变成了音乐。维克科技拥有他的大脑、记忆与思想。但我们拥有音乐。

法律也是一种代码。现在有十亿人正聆听主人的声音。十亿个大脑正在下载嵌在其中的国内法数据包，对量子审判委员会狂轰滥炸，直到他们将主人还给我。

这是我干得最出色的事。猫悄悄跟上了基因演算法丛林，让主题肆意生长，然后猛扑过去一口吞下。我也对其展开了追逐，当然只为

享受追逐的乐趣，并不在乎能否真的捉到。

这是我们最棒的演出。

然而结束时我才发现，根本没人在听。观众全被冻结了。小精灵与小人如同被困在琥珀里的苍蝇，静静悬浮在空中。机械躯体仿佛静止的雕塑。时间停滞了。

一双手在台下鼓起了掌。

“我以你们为荣。”假主人说。

我整整了领带，狗模狗样地浅浅一笑，却感到腹中有一条冰冷的蛇在盘绕。神的气味扑面而来，告诉我我应该扑到地上，摇起尾巴，将我的喉咙露给面前这个神圣的存在。

但我没有。

“你好，小钳子。”假主人说。

我强行压下喉咙里即将进出的咆哮，问了他一句话。“你做了什么？”

“我们把他们都暂停了。通过硬件上的后门，数字权利管理。”

那张红褐色的脸依旧光滑，他看起来一点儿都没老，穿了一套深色西装，戴着维克科技的领带夹。不过，他的眼神疲惫。“你们真的很了不起，居然能掩盖自己的行踪，令人钦佩。我们原以为你们不过是一些毛绒动物，直到我发现——”

远处一声雷鸣打断了他的话。

“我答应他要照顾你们，所以你们才能活到今天。你们不必做这种事。你们什么都不欠他的。瞧瞧你们自己，谁能想到你们竟混到这个地步？为了某种返祖的动物忠诚感，你们就打算舍弃一切吗？当然，我并不是说你们还有选择的余地。你们的计划已经失败了。”

猫发出嘶嘶的吼声，像爆发的蒸汽管道。

“你误会了，”我说，“音乐会不过是障眼法。”

猫冲了过去，像一团黄黑相间的火焰。它的爪子寒光一闪，假主

人的脑袋与身体分了家。我低声抱怨血腥玷污了神的气味。猫则舔了舔嘴唇，白衬衣上沾了一块深红的污渍。

齐柏林飞艇晃动起来，虚拟装甲也迸出火花。飞艇四周漆黑的天空上到处是口吐火焰的甲壳虫。我们迅速穿过舞厅里那些人形雕像，冲进实验室。

猫负责脏活，我得以暂时逃入虚拟世界中。我不知道多年前主人究竟如何破坏了维克科技的保护水印。无论我从小动物那里学来多少东西，我都做不到相同的效果。因此我不得不耍些小手段，从其他地方拷贝一份数据，将有水印的区域覆盖。

假主人的大脑。

诞生于小动物之岛上的那一部分自我接手了这个任务，将假主人的部分模式碎片与主人的大脑拼合在一起，就像玩一个拼图游戏。拼上了！在极短的一刹那，主人的声音在我的脑海中响起，这次是真的。

猫已经穿好带爪战斗服，就等我了。我也穿上我自己的。在我们周围，卡拉巴斯侯爵号正分崩离析。想要真正送主人上路，我们不得不解除这里的装甲。

猫轻轻叫了两声，递给我一件红色的东西。一个布满牙印、散发着阳光与海水味道的旧塑料球，里面还有几粒咔哒作响的沙子。

“谢谢。”我说。猫没说话，只是默默打开了进入齐柏林飞艇护甲的大门。我轻声下达指令。现在，主人已经在中微子流的处理下射向蓝海上的一座小岛。在那里，神与大狗将获得永生。

我们一起跃出大门，潜入无尽的光明与火焰。

符瑶 译

注释：

[1]静海，美国阿波罗11号飞船在月球的着陆地点。

算师与射手

凯奇·贝克

凯奇·贝克2010年去世，新世纪最有前途的一位作者提前退场。但在写作生涯的十三年中，她创作了大量精彩作品。

贝克生长于南加州，曾从事戏剧和保险业，1997年出版她的首部长篇小说《伊甸园中》。这部处女作和她其后大部分作品的主题均为一个名为“公司”的团体，由一批二十四世纪的时间旅行者组成，他们以拯救地球遗产为名干涉人类历史，但随着情节推进，这一团体的隐秘目的也渐渐揭露。贝克后来创作了多部“公司”系列长篇小说和中短篇故事，也有一些其他设定的作品。

《算师与射手》时而令人捧腹，时而引人深思，可谓是《蝇王》与《安德的游戏》的交融之作，也很难判定两种风格当中谁占上风。颠覆前人作品是科幻小说的传统之一，本篇在这一点上相当出色。

穿梭飞船把新家伙送来的时候，我正在伺候死亡战士大人和粉碎博士。

我恨死亡战士大人。我也恨粉碎博士，但我真心希望能冲死亡战士大人发上一颗导弹，把他的屁股炸开花，而且要用他自己那台炮。虽然其实也不算是炮。而且我也不能朝他开火，因为我只是个算师。但如果没有仇恨，也就无从复仇，你懂吗？

不管怎么说，蜂鸣和闪光出现时，我抬起头看了一眼，可死亡战士大人抓住我的法式女佣小围裙，使劲一拽，我只得赶快弯下腰，差点把盛有他的饮料的托盘打翻。

“当心点，小畜生，”死亡战士大人说，“不过是飞船进港。这可不是你心不在焉的理由。”

“我知道是为什么。”粉碎博士向后倚着吧台说，“他听见了同类的交配召唤。他们肯定又送了个算师来。”

“噢，对嘛。”死亡战士大人冲我咧嘴笑了，“你的肥妞女友哭着鼻子回家找爸妈去了，是不是？”

噢，老天，我实在是恨他入骨。他说的是凯夫。凯夫刚刚离开空间站回家了，因为他哮喘发作，差点挂了。凯夫是个出色的算师，最优秀的一个人。我刚刚真不应该对死亡战士怒目而视，因为他露出微笑，靴子踏着我的脚站了起来。

“我好像没听见你的回答，菲菲。”他说。我感到难以置信的心理剧痛。呃，就算重力降低了，但他要想压垮我，只要找对杠杆就行。他们对我们说，不用担心在空间站上会骨质疏松，因为他们会让我们做重量训练，可我们怎么知道他们是不是在撒谎？我几乎能听见自己的跖骨像枯枝般断裂的声音。

“是的，我的死亡战士大人。”我说。

“什么？”他向前倾了倾身子。

“大人，是的，我的死亡战士大人！”

“这还差不多。”他又坐了下来。

好吧，你大概觉得我是个胆小鬼，可我不是。这跟死亡战士大人的个头大小也没有关系。其实他个头不大，竿儿瘦身材，大黄板牙，看着像是恶魔兔。粉碎博士胖得都有胸了，体味很重，谁也不愿意跟他待在一个气密舱里。可你知道吗，他们是射手。而且他们穿得都像太空战士似的，那夹克，那靴子，还有慑人的发型。该死的法西斯。

于是我放下他的“混乱百事”饮料，退下了，这时喇叭里响起广播：

“尤金·克里福，请前往库兹先生的办公室报道。”

真是及时雨。广播又重复了一遍，死亡战士大人得意地笑了。

“看来‘裤子学监’又孤单寂寞了，要召唤他的小白脸。我们批准你退下，菲菲。”

“大人，谢谢您，我的死亡战士大人。”我嘟哝着，扯下围裙，跑向升降扶梯。

库兹先生不是什么学监。我不知道射手们为什么这么叫他。他是空间站经理。他为阿雷科公司运营这个地方，给我们做绩效评估，签发奖金单。这么说来，射手们总应该多尊重他一点吧。但他们并没有，因为他们是射手，就这么简单。大部分时间库兹先生都坐在自己

的办公室里，一脸失望的神情。我能理解他。

我把头探进门，他的目光从手里的小说上抬了起来。

“你找我，库兹先生？”

他点点头。“穿梭飞船送来个新人。替凯文·尼德兰德的。你带他熟悉一下可以吗？”

“是的，长官！”我说道，随后赶往穿梭飞船等候室。

新来的家伙坐在等候室里，旅行袋放在身旁的椅子上。他个子不高，方方正正的，发型让脑袋看起来仿佛顶上有个尖。这可能是遗传。算师的发型似乎永远都很糟糕。

“欢迎来到炮台，新兵蛋子，”我说，“我是你的入职培训官。”我的确算是。

“哦，好。”他说着，站起身，但眼神似乎不肯从舷窗移开。我等着他问我下面那玩意是否真是火星，或者惊叹自己竟然来到另一个星球，至少是在另一个星球的同步轨道上。嗯，新兵蛋子一般都这样。可他没有。他只是背起旅行袋，终于把视线移开了。

“我是查尔斯·提德。很高兴来到这里。”他说。

嚯！你这想法可不会坚持很久，我心想。“你有正义的任务要完成，新人。你准备好了吗？”

他只是回答说准备好了，口气不像是在吹牛，我心想，这哥们的棱角很快就会被磨平的。

于是我带他去前舱，把凯夫原来的铺位指给他，凯夫以前挂全息海报的地方只剩下了钉子眼，看着空荡荡的，很是凄凉。他把旅行袋放进凯夫以前的储物柜，四下打量，随后问我谁负责给我们洗衣服。我轻轻咳了一声，解释说脏衣服要送到下面星球上干洗。我没告诉他，当时还没有，没提我们要负责收集射手的臭袜子和脏衣服。

然后我带他去了舰桥，B组正在值班，我把他介绍给大家。罗斯科和诺曼穿着他们的绝地武士袍。我真希望他们没穿这玩意儿，那袍子让我们看起来不可救药。万德正焦虑发作，因为布拉德利把他的一个格斗手办碰掉了，落在了控制台后面，显然是比较值钱的一个。只有麦伦瘦得能把胳膊伸进去，把它够出来，但他是C组的，下午五点

才当班。

看来这个新兵蛋子的开始只好这样凑合了，B组的第一印象真不怎么样。

我想给他找补一点我们这个职业的重要性，于是向他展示了监控图，蓝色和金色相间的小行星带向远方延伸，大概就像是古代教堂的彩色玻璃窗，唯一的区别是所有东西都在移动。

“这是你自己负责的那块星空区域。”我边说边指了指Q34-54。“大个儿凯夫对这些宝贝了如指掌。三年间他发现了所有不稳定和偏移运动。为三十七次成功发射完成了轨迹运算。就像是有第六感！有三次，他甚至在入侵体进入射击范围之前就发现了它们。凯夫是我们的奖金之王。你要是玩命努力，大概能赶上他一半。”

“可这不是应该很容易么。”查尔斯说，“大部分活儿不都是勘测软件负责吗？”

“这，嗯，没错，可你得负责协调一切，明白吗？用脑子。机器没法什么都管。”我说道。万德却恰恰选在这一秒在我们身后大吼：“别把动感超人的斗篷拽下来，你会把他弄坏的！”我想营造的气氛完全被毁了。于是我没再理他的质疑，继续说道：

“我们从地球被招来，就是因为这活儿只有我们能干。在这寒冷的群星之间，这是一项崇高而孤独的使命！庸人是坚持不下去的，所以阿雷科才会寻找我们这样的人。我们毫无牵绊，不是吗？我们离开父母的地下室和车库，来到这样一个需要我们力量的地方。软件的确可以探测出那些石头，没错。它可能也能追踪它们。但只有人才能——才能——在它们到来之前嗅出它们的到来，明白吗？”

“你的意思是预知能力？”查尔斯瞧着我。

“不完全是。”我说，虽然麦伦声称自己能通灵，但他似乎从未成功预测过射手什么时候会来我们的地盘撒野。“我说的是感觉。预感。直觉！我想说的就是这个词。人类的直觉。在预测目标时，有70%的时候我们比软件更出色，挺厉害的吧？”

“我想是吧。”他说。

我用值班的剩余时间告诉他哪个是他自己的控制台，帮他设置密码、操作偏好之类的。他并没有提很多问题，只是戴上护目镜，聚精会神，你几乎能看到他在Q34-54的小行星之间漫步，逐渐熟悉它们。

我开始对他有点好感的，因为凯夫以前用的就是这种方法，这时他说：“我们怎么瞄准？”

万德大吃一惊，以至于把蓝判官的手办都掉了。罗斯科转过头来，摘下护目镜瞧着我，说：“我们不管瞄准的事。老天，你没告诉他呢？”

“告诉我什么？”查尔斯戴着护目镜的脸转向罗斯科的声音传来的方向。

于是我只好告诉他射手的存在，还交代了各种注意事项，比如射手在酒吧里的时候他就不能进去，除非轮到他伺候其中某个射手的时候；如果他擅自进去了他们会如何对待他；还有，他得远离地狱之井，那是射手的宿舍区，除了他伺候某个射手的时候；还有，在任何情况下他都不能进作战室。

我正在给他解释轮班伺候射手的事，他突然说：“这也太傻了！”

“这是彻头彻尾的作恶。”罗斯科说，“但我们无能为力。他们是射手，你对付不了他们。你要是尝试了，绝对会后悔的。”

“我的合同里可没交代这个。”查尔斯说。

“你要是乐意，可以去找库兹投诉，”布拉德利说，“不过屁用也没有。他管不了他们。他们是射手，谁也取代不了他们。”

“我敢打赌我可以。”查尔斯说。大家只是对他嗤之以鼻，因为，你懂的，谁有射手那样的反射神经呢？他们在射击领域无人能敌。

“你被分到我们这儿来，因为你的测试结果表明你适合当算师。”我告诉查尔斯，“事情就是这样。你干的是自己最擅长的。薪水不错。五年之后就可以走了。你唯一要学的就是凑合过日子。我们都是这么过来的。”

他看着像个聪明人，我以为不用跟他讲第二遍。可我错了。

我们听到穿着靴子的脚步声从走廊那边传来。万德跳起来，抓起他所有的格斗手办，一股脑塞进一个储物箱里。诺曼开始深呼吸。布拉德利溜去厕所了。我只是原地没动，垂下目光。直视射手永远是不明智的。

砰！门猛地开了，他们进来了，是死亡战士大人、鲨鱼和铁兽。

他们带着碧姬提姬。我的脸一下煞白。

碧姬提姬是个假人，是他们用一张毯子、一个面具还有几样材料做的。死亡战士大人坏笑着环顾四周，发现了查尔斯。

“碧姬提姬回到他的后宫来了。”他大声说道，“这是怎么回事啊？碧姬提姬发现了一个新妃子，美得很！碧姬提姬要对她的到来表示欢迎！”

他们咯咯笑着，走到查尔斯跟前，抛出假人，落在他身上。他还没来得及把假人丢开，他们便把他拽了起来，几个人将他举在中间。他奋力反抗，但他们只是大笑。可他终于挣脱一条胳膊，一拳打在鲨鱼脸上。鲨鱼捂着鼻子开始咒骂，但死亡战士大人和铁兽只是幸灾乐祸。

“嚯！害羞的新妃子得学点规矩了。碧姬提姬要把她带到蜜月套房里，好好教教她！”

惨了。他们把他拽走了。不过，至少这还不是他们干得出的最糟糕的事儿。他们只是要把他塞到某个储物柜里，估计柜子里有几只臭袜子，再把碧姬提姬丢进去陪他。然后他们会锁上柜门，把他留在里面。我怎么知道的？他们也这么对待过我，那是我到这里的第一天。

* * *

如果你和我一样理智，你就会耸耸肩，专心干活。可查尔斯不肯罢休。他总是提问题。

比如，虽然射手大部分时间只是玩模拟游戏，负责追踪小行星和计算撞击时间的这些活儿全是算师干的，可为什么他们薪水比我们高？还有，射手甚至黑掉了库兹先生的全息电视，出其不意地投影出他和鳄鱼做爱的动画，还有其他那么多折磨他的小把戏，为什么他也不打算管教他们？我们为什么从来没有人反抗他们？

我跟他解释说这帮人不讲理，指责他们幼稚、粗鲁、恶心统统都没用，他们还挺爱听人家说他们差劲儿。可解释似乎也是徒劳。

他还问这里为什么没有女人，这个问题要解释起来就太丢人了，于是我只是说测试表明男人更适合炮台上的生活。

他本应满足于做一个出色的算师。他的确很出色。他用了一周的时间就对Q34-54了如指掌。有一次我们在舰桥值班，麦伦和我正在讨

论《薛定谔之岩》有史以来最差的一集，就是拉拉尔的邪恶双胞胎兄弟在第二季被杀之后又现身的那集。安尼尔正在打开他妈寄给他的三十一岁生日礼物，结果发现是条内裤。这时，查尔斯突然说：“尤金，你可能得查一下Q6-17。我算出来Q14附近有个入侵体。”

“你怎么知道的？”我边戴护目镜边讶异地问。他是对的。的确有个入侵体，在一片火与雪的光晕中翻滚着，距离黄道面还很遥远，但就在Q14的区域内。

“你不会把预测范围延伸到行星的黄道面之外吗？”查尔斯问。

麦伦和我对视了一下。我们从来不预测那么远的距离。有什么意义呢？反正入侵体进入射击范围内之前有充足的时间发现它。

“你不用那么卖力，伙计。”我说，“上方五十度，下方五十度，咱们只用管这么远就够了。扫描软件负责其余范围。”但我发出了警报，虽然作战室在炮台空间站的另一头，我们还是能听到射手的欢呼声。尽管入侵体很遥远，鲨鱼还是可以发射导弹。我们没有看到撞击，要等上至少两个星期，而且我现在不仅要一直监视入侵体，还得监视导弹，确保轨道吻合——可射手们已经开始跺着脚吼起奖金之歌了。

麦伦哼了一声。

“总是这样，”他说，“活儿都是咱们干，他们就按一个破按钮，英雄的头衔就归他们了。”

“呃，事情不一定非要这样啊。”查尔斯说。

“总不能罢工吧，”安尼尔沮丧地说，“咱们是独立合同工。辞职要交违约金。”

“不用辞职。”查尔斯说，“你可以向阿雷科证明你能干更多的活儿。咱们可以又当算师又当射手。”

安尼尔和麦伦露出惊骇的表情。不知道的还以为他建议我们大家都变成同志呢。我自己也十分震惊。我只好向他解释，测试证明，大家专心做好分配给自己的任务才能确保一切顺利运行。

“阿雷科觉得咱们不能身兼多职？”他问我，“他们和其他公司也没什么区别吧？他们肯定想省钱。只要让他们看看咱们两个活儿都能做就行了。射手拿一笔丰厚的解聘赔偿金，咱们自己接管炮台。皆大欢

喜。”

“天才先生，你这小算盘只有一个问题。”麦伦说道，“我不会射击。我没有射手的反射神经，所以我才来当算师啊。”

“但你可以学射击啊。”查尔斯说。

“我再给你慢慢重复一遍，好让你能听懂，”麦伦有点抓狂，“我没有那种反射神经，你也没有。咱们活到这么大，已经被测试过多少次了？才能测试、过敏测试、脑扫描、DNA测绘，哪样没做？阿雷科很清楚咱们什么样，咱们能做什么，不能做什么。咱们是算师的命。你要是觉得自己不是，那就是自欺欺人。”

查尔斯没再答话。他只是轮番看了看我们每一个人。我估计他很寒心，随后他转身埋头在自己的操作台上开始干活。

不过这事并没完。他值班结束后，没有到驾驶舱来打发时间，那他去参加漫画或者本周热门电视节目讨论了？也没有。他带着个人电脑躲到前舱的一个角落打游戏去了。而且也不是随便什么游戏，而是瞄准模拟游戏。从来没见过谁能这么专注而冷漠。有时候他会拆装几个订购来的玩意儿，我估计是模型。

这就好像我们其他人根本不存在似的。作为算师，我们很尊重他。他在发现入侵体方面有神秘天赋，能比我们余人提前好多天探测到它们，而且他在预测它们的轨道方面也很厉害。但他有点冷，不太合群。麦伦和安尼尔反正已经觉得他是个怪胎了。B组还有几个人也明显不喜欢他，因为他也对他们说了跟我们讲的那一套。他们很确定他早晚要干点儿什么，结果只会让我们所有人更惨。

他们也说对了。

威尔顿伺候射手的轮值结束后，他把法式女仆围裙拿过来，丢在查尔斯的床铺上。

“该你穿这破玩意儿了，”他说，“他们要你下午两点去酒吧。加油。”

查尔斯只是咕哝了一声，甚至没有把视线从电脑屏幕上抬起来。

下午两点到了，他还坐在那儿，无动于衷地打游戏。

“嘿！”安尼尔说，“你该去伺候射手了！”

“我不去。”查尔斯说。

“别傻了！”我说，“我们大家都得去，你也一样。”

“为什么？要是我不去就会有可怕的后果？”他把电脑放在一旁，看着我们。

“没错！”麦伦说。A组的普雷斯顿这时冲了进来，脸色苍白。

“该谁去伺候射手了？酒吧那儿没人，死亡战士大人想知道怎么回事！”

“看吧？”麦伦说。

“你会让我们大家都惹上麻烦的，你这个白痴！把围裙给我，我去！”安尼尔说。可查尔斯拿起围裙，把它扯成两半。

一片死寂，只能听到射手的靴子声在走廊中如雷鸣般回响。死亡战士大人和痛苦大师怒吼着来了。

“小女仆！噢，小女仆！你在哪儿？”

随后他们便进来了，现在要想逃跑或躲藏都太迟了。痛苦大师的印第安羽毛头冠都快蹭到天花板了。死亡战士大人咧嘴露出黄板牙笑着，那嘴咧得让他看起来都不像人类了。

“你们好啊，屁眼儿小子们。”痛苦大师说，“如果你们这些姑娘不是忙着自己亲热，其中有一人应该过来伺候我们的。”

“轮到我了。”查尔斯说。他把围裙卷成一团，抛向他们。“你们从今以后自己伺候自己怎么样？”

“不是我们出的主意！”麦伦说。

“我们想让他去报到来着！”安尼尔说。

“等我们分配惩罚的时候会酌情考虑这些情况的，”死亡战士大人说，“把你们脚朝天铐在厕所里的时候，可能会允许你们不脱裤子。不过，这个新兵蛋子……”他转向查尔斯。“咱们玩个遛狗怎么样？痛苦大师，你带狗链了吗？”

“痛苦大师总是带着狗链，以防恶狗出现。”痛苦大师边说边掏出

一条。他走向查尔斯，这时情况失控了。

查尔斯跳下他的铺位。我心想，不，你个白痴，逃跑没戏！但他没有逃跑。他抓住痛苦大师伸出来的手，把他拽到跟前，举起胳膊，仿佛要拥抱他似的，但他没有，他对着痛苦大师的脖子比划了一下，像是痛击一拳的动作。痛苦大师尖叫起来，尿着裤子倒下了。查尔斯对着他的裆部踹了一脚。

又是一片死寂，不过沉默很快就被打破了，痛苦大师刚攒够气儿就又尖叫起来。屋里所有其他人都盯着查尔斯，确切地说是他的左腕，因为现在大家都看出来了，他袖子下面的手腕上显然绑着什么东西。

死亡战士大人竟然退后了一步。他看看痛苦大师，又看看查尔斯，又看看查尔斯手腕上的神秘玩意儿。他舔了舔嘴唇。

“所以，那个，是什么玩意儿，泰瑟枪吗？”他说，“那可是违禁品，伙计。”

查尔斯露出一个微笑。我这时才意识到，我以前从未见过他微笑。

“买这玩意儿是违法，可我是买了点零件自己组装的。你打算怎样？跟库兹打我的小报告？”他说。

“不。我只是打算把它从你这儿拿走，傻逼。”死亡战士大人说。他朝查尔斯冲了过来，可接下来发生的不过是查尔斯又电了他一下。他猛地向后摔倒在一张椅子上，捂着被电的那只手。

“你死定了。”他喘着粗气说，“你绝对死定了。”

查尔斯走过来，对着他的裤裆也是一脚。

“我向你发起挑战。”他说。

“什么？”死亡战士大人尖叫过后，喘过气来，终于说道。

“单挑。模拟游戏。”查尔斯说，“我要赢你。就在作战室，在所有人的见证下。明天下午一点。”

“去你妈的。”死亡战士大人说。查尔斯俯下身，露出泰瑟枪的两个钢质小点。

“你害怕了？不敢接受我的挑战？真是胆小如鼠。”他说。麦伦和安尼尔配合地开始学老鼠吱吱的叫声。“尤金，你去地狱之井一趟，告诉射手他们得过来把这两个家伙撮走。”

就算能有机会补上落下的《神秘博士》剧集，我也不敢去，还好这时死亡战士大人喘着粗气坐了起来。

“好吧。”他说，“单挑。你要是输了，泰瑟枪归我，我要把它捅进你屁股里。”

“没问题。”查尔斯说，“随便怎样都行。不过我不会输的。还有，我们谁也不会再扮女仆伺候你们了。明白了吗？”

死亡战士大人对他骂骂咧咧嘟哝了半天，但最后还是答应了他的条件，我们让（正在哭哭啼啼抱怨自己心律不齐的）痛苦大师做了证。两人能走动之后，便彼此搀扶，蹒跚着回地狱之井去了。

“你疯了吧。”他们走之后我说道，“你明天去作战室，他们肯定带着六瓶苏打水和一罐丙烯颜料等着你呢。”

“可能吧。”查尔斯说，“但他们会退缩的。你们这帮小丑还没明白吗？他们只会对着石头开火，他们不知道怎么面对反抗。”

“他们还是会赢的。你一个人没法电倒他们所有人，一旦他们把泰瑟枪夺过去，你就完蛋了。”

“他们不会从我这里抢走的。”查尔斯说着，卷起袖子，把系在胳膊上的泰瑟枪摘了下来。“明天我不戴，给你戴。”

“我？”我退后一步。

“我的储物柜里还有一个。你们还有谁想要？”

“你有两个？”

“我！”安尼尔跳上前来，“所以我们就像你的保镖？太棒了！你能再做几个吗？”

“不需要了，”查尔斯说，“明天会改变一切。”

说实话，我们第二天往作战室走的时候，我的双膝一直在打架。B组和C组的所有人都来了，人多力量大嘛。如果我们被射手狠狠收拾了一顿，至少当中有几个人应该能逃出来。而且，万一查尔斯走了天大的狗屎运，我们也都不想错过目睹这一幕的机会。

这帮人实在让人尴尬。诺曼和罗斯科穿戴上绝地武士的全套装备，包括他们的破烂光剑，反正其实只是全息光束。布拉德利穿着一件“快乐蝙蝠桑”外套。安尼尔戴着他的“神秘反派”幸运帽。我们都充满创造力，个个独一无二，没错，可.....要去找一帮可怕而愚蠢的浑蛋单挑决斗的时候，穿成这样大概不是最佳选择。

我们到了，他们正等着我们呢。

我们的舰桥总让我想起寺庙或圣地之类的，显示屏上的画面无比美丽，在黑暗中闪耀。可作战室却像独眼巨人的山洞。这里没有我们那种壁挂显示器，只有瞄准控制台的红灯，屋子另一头有人竖起一盏黑灯，使血红的全息海报上的骷髅、恶魔、吸血鬼在黑暗中似乎都枯萎了。

这屋子里全是体臭，挥之不去，射手们也没办法，因为他们都得穿黑色氯丁橡胶衣，不像我们穿的天然材质那么透气。屋里还有一股尿味。射手打游戏的时候，是不会因为小便这种琐事离开控制台的。

这一切就够糟的了，再想想我看到射手们把打印纸卷实当成手柄，塞进合成材料水瓶做成军棍，那是什么感觉。他们站在那儿，对我们怒目而视。我看到了死亡战士大人、鲨鱼、坏蛋教授、魔鬼梅菲斯、征服者、铁兽、猿猴杀手、食人叔.....每一张脸孔都是我经过数月屈辱伺候之后所熟识的，除了.....

“痛苦大师哪儿去了？”查尔斯漠然环视四周，开口问道。

“他忙着呢，没空看你们这些渣渣丢人。”死亡战士大人说。

“他被送到下面的火星医务室去了，因为他说胸口疼。”魔鬼梅菲斯说。其他人用责备的目光看着他，查尔斯脸上灿烂起来。

“真可惜！咱们开始吧，绅士们。”

“我们为你专门准备了一台特别的控制台，娘娘腔。”死亡战士大人带着邪恶的谄媚表情边说边指指一部控制台。查尔斯看了一眼，放声大笑。

“别搞笑了。我就用这边这台吧，你用旁边这台。咱俩并排打，这样方便大家观战。这样才公平，对吧？”

他们的脸阴沉下来。但安尼尔和我袖起手，露出泰瑟枪的叉齿，射手们虽然还在低声抱怨，但让步了。他们从控制台上清理掉空瓶子和零食口袋。终于能看到他们低声下气一回，感觉真不错。

查尔斯在自己挑的控制台前坐下，用控制球下达了几个快捷指令，便调出模拟菜单。

“你们就只有这些？”他说，“好吧，我建议打九局。《全息死亡2》、《流星噩梦》和《即将湮灭》各三局。累积分数最高的人赢。”

“没问题，屎蛋。”死亡战士大人说。他坐了下来。

于是他们调出《全息死亡2》，我们都凑过来围观，尽管射手的冲天臭气足以让我们眼里盈满泪水。全息屏幕亮了起来，一片阴沉的绿雾，敌舰已经开始朝我们飞来。查尔斯开了三次火的工夫，死亡战士大人才刚开一次。虽然查尔斯有一炮没中，但另外两炮足以让一艘巨型巡洋舰受到足够破坏，它着火了。死亡战士大人那一炮打中了打头阵的一艘侦察船，虽然这个目标分数比较低，但他只用一炮搞定。两台机器的分数都是1200分。

查尔斯又飞快开了两炮，把燃烧的巡洋舰解决了——它的舷窗闪着红光，最后在闪闪发光的尘埃圆柱体当中内爆了，非常壮观。但死亡战士大人颇有章法地挑着小目标打，因为如果准头足够，就能一炮一个，他的准头确实可以。查尔斯继续炮轰大型目标，而且没再打偏过，于是两人分数几乎一直不相上下，可随后，最后一艘星际毁灭者炸了，查尔斯突然就以绝对优势领先了，他的分数是死神的两倍。

此刻我们都在大吼大叫，射手们发出猩猩般的嘘声，我们——呃，我们的叫声估计也跟猩猩差不多。下一局开始了，星舰再次出现，但这次它们也会开火反击。查尔斯接连开了三炮才明白如何打开防御盾，射手已经开始幸灾乐祸，把他们的大棒敲来敲去了。

但他马上就开始防御，而且做了一件让我出乎意料的事，那便是瞄准飞船的炮眼，先一炮使对方丧失攻击能力，然后再用密集火力干掉它。我甚至都没有时间看看死神打得怎么样，不过他的伙伴们突然就不再给他鼓气了。这局结束的时候，他的分数连查尔斯的三分之一都不到。

第三局开始，虽然这次炮眼位置不是静态的，而且他们得在舰队中间灵活机动，但这局还是进行得飞快。查尔斯的一些战术是我绝对不敢做的，他满不在乎地在巨型巡洋舰周围和下方盘旋，在炮眼之间穿行。老天啊，他一次又一次逼近开火，似乎根本不可能在星舰爆炸前安全脱身，可他每一次都成功了。

死亡战士大人似乎没什么动静。他只是保持一个姿势坐着，一有东西进入射击范围就开火，尽管他成功干掉一艘星际毁灭者，但他这局结束的时候分数远远落后于查尔斯。

如果我是死亡战士大人，肯定就放弃了，但射手们开始急了，冲他骂着各种难听的话，我觉得他不敢放弃。

《即将湮灭》开始的时候，我憋不住要去厕所，当然了，我得一路跑回炮台另一头，去我们自己的厕所。因为我是绝对不会用射手的厕所的，作战室已经臭成这样了。直到解开裤子的时候，我才意识到自己还戴着泰瑟枪，我竟然在担任查尔斯的保镖时擅离职守，实在是太蠢了。于是我赶快解决，一路往回跑，结果碰到了正在走廊里逡巡的库兹先生。

“你好啊，尤金，”他说，“出什么事了吗？”

“没事儿，打游戏呢，”我说，“我得回——”

“可你现在是在射手的地盘上吧，”库兹先生环顾四周，“你不是应该往另外一个方向走吗？”

“呃——我们在比赛呢，库兹先生，”我说，“新来的家伙在跟死神——我的意思是，在跟佩维·克兰道尔比赛。”

“真的？”库兹先生露出一个微笑，“我还想呢，不知道查尔斯能忍射手多久。很好，很好。”

他的语气别有深意，但我当时没时间细想。我只是匆匆告别，继续开跑，看到射手似乎根本没注意我刚才不在，我才如释重负。他们都紧紧围在控制台边，谁也没出声音。能听到的只有不断开火的piupiu-piu的声音，还有炸弹爆炸的轰鸣。随后一道红光一闪，我们的人都发出胜利的欢呼。布拉德利跳上跳下，罗斯科跳起胜利之舞，直到有个射手威胁说要把光剑戳进他的屁股里。

我从安尼尔和麦伦之间挤进人堆，正好听到查尔斯宣布道：“我看你没戏了，克兰道尔先生。咱们收摊吧？”

我看了看他们的分数，简直无法相信死亡战士大人败得有多惨。但死亡战士大人只是发出怒吼：“我不这么想，小兔崽子。闭嘴继续！”

现在这局是《流星噩梦》，两人仿佛都在凡奥尔特小行星带上，直面那些岩石，控制台或轨道计算所带来的距离感的慰藉都消失不见。他们向前冲的时候，我无法抑制自己想要躲闪的冲动。我看到有个射手也不由自主地举起胳膊，仿佛想要徒手推开入侵体。

这局打得很惨烈，的确称得上是噩梦，因为他们俩都不可避免地遭到巨大损失。他们只能在自己最终毁灭之前干掉尽可能多的目标。每当两人之一挨了一炮，就会有一道炫目的闪光，使屋里所有人暂时失明。我不知道正对屏幕的查尔斯和死亡战士大人是怎么保持射击准确度的。

不过第二局开始不久的时候，这个问题就有了答案。他们俩都有点闪光盲了。查尔斯的准头大概能保持在三分之一的水平，可死亡战士大人开始随意疯狂扫射，我估计他大概已经放弃瞄准了。他的丑脸上一片龇牙咧嘴的绝望神情。

现在只有奇迹才能拯救他了。他的总分落后查尔斯太多，根本不可能赶上来。射手们也都心知肚明。我看到粉碎博士扭头和食人叔嘟哝了一句什么。他牢牢抓住他的军棍。我焦虑地拉住安尼尔的胳膊，想要引起他的注意。

就在这时，入侵警报响了。所有射手都警觉起来。死亡战士大人环顾四周，困惑地眨着眼，查尔斯却像专业人士一样摆弄着操作球，游戏界面突然消失了，我们面前只有空空如也的控制台屏幕。扩音器突然响了起来——后来我才发现，这是第一次有人用它——我们听到普雷斯頓大叫着：“你们这帮人！有入侵体来了，速度很快！先别玩了！它在——”

“Q41！”食人叔向前倾着身子看到控制台上显示的数据，说道，“从我的座位上滚下来，毛孩子！”

查尔斯没有答话。他用操作球不知干了什么，入侵体便出现在屏幕上，仿佛还是一局《流星噩梦》的游戏。这玩意儿大得出奇。这是他自己负责的区域！他怎么会没看见呢？查尔斯不是比我们所有人都能更早发现入侵体吗？

它周围出现一个红框，里面显示出各种数据，数字跳得太快，我

根本看不清，只知道它显然正在高速逼近。所有射手都发狂了，朝查尔斯大吼，叫他从座位上下来。他却和他们和我们的众目睽睽之下，瞄准入侵体，开火了。

一切声音都消失了。动作静止了。时间凝固了，除了屏幕上，一片新的数字以绿色显示，还有一片黄色的数字跳了出来。它们就像老虎机上的水果一样滚动着，一组数字增加，另一组减少，速度都越来越慢，直到最后两组数字变得一样。随后，它们不约而同升到屏幕上方，合二为一。

“命中了。”普雷斯顿的声音在扩音器中响起。“十二天十三小时四十二分钟后抵达目标。遥测已确认。”

回答他的是一片死寂。这时我才明白：查尔斯不是没看见这个入侵体，他数天前就发现了。这整件事都是他安排好的。他挑了这个时间单挑，知道入侵体会打断比赛，需要有人当英雄来上临门一脚。这时就该他出场了。

可问题是，我们下边那颗星球上有很多人，如果流星发生撞击，他们可能会送命。我的意思是，我们到这上面来，不就是为了防止这种事儿的发生吗？

最后安尼尔用搞怪的声音说：“那……这次的奖金归谁啊？”

“他怎么可能成功呢？”魔鬼梅菲斯声音嘶哑，充满难以置信的语气，“他是个算师。”

“给我起来，浑球。”食人叔抓住查尔斯的肩膀说。

“给他来一下。”查尔斯说。

我还没傻到不能动弹，可安尼尔盼这一刻已经盼了一天了。他跳上前，电了食人叔。食人叔倒下了，哑着嗓子嚎了一声，其他射手都快速往后退了退。安尼尔盯着食人叔，眼中露出惊叹之情，还有可怕的欢乐。突然，控制台前空出一大片地方，足以看清死亡战士大人坐在那儿，痴痴地盯着屏幕上的数据，泪流满面。

查尔斯从座位上站了起来。

“你输了。”他对死亡战士大人说。

“你们的恐怖统治结束了！”安尼尔朝射手们挥舞着泰瑟枪大喊。

其中有一两个人躲闪开，可大部分人只是一脸惊愕。查尔斯转向我。

“你擅离职守了，”他说，“没用的白痴。麦伦，把泰瑟枪从他身上摘下来。”

“是，长官！”麦伦说完，抓起我的胳膊，卷起袖子。他正在解开泰瑟枪的带子，我们听到走廊传来一声笑声。所有人都转过头去。是库兹先生，袖着手靠在门边。我这才意识到他一定是跟着我过来的，也看到了后面的戏剧性一幕。安尼尔把他戴着泰瑟枪的手藏到背后，露出惊慌的神情，可库兹先生只是微笑起来。

“你们忙你们的。”他站直身子，离开了。我们都听到了逐渐远去的口哨声。

* * *

后来我们才了解事情的全部真相，或者说，是我们有可能得知的全部真相：查尔斯不是从他父母的车库或地下室被招来的，而是从精神病院。库兹先生一开始就知道，这其实是他特意要求的。

我们都觉得，既然查尔斯证明不需要射手了，我们算师要迎来光明的新生了。我们以为阿雷科会终止他们的合同。但其实并非如此。

粉碎博士和食人叔去找查尔斯进行了一次私人谈话（不过麦伦和安尼尔也在场）。他们彬彬有礼。既然痛苦大师不会再返回炮台，而是违约结束合同，回地球老家去了，他们建议查尔斯转行当射手。不仅如此，他们还表示愿意为他提供至高暗黑勋爵的头衔。

他答应了。我们都极其震惊。这简直是天字第一号背叛。

可随后，我们再次大吃一惊。

查尔斯·提德没有给自己起愚蠢的射手绰号，比如战神、铁拳或者终结者之类的。他说，从此以后我们都要叫他斯提德。他没有订购带有尖刺、铆钉和刘海的氯丁橡胶衣，而是……而是……三件套西装，还要打领带。还有圆顶礼帽。他问安尼尔和麦伦要回了那两把泰瑟枪，自己戴上，就藏在他熨得挺贴的袖子下面，这令他们很是沮丧。

随后他为所有其他射手也订了新装。他分发浅灰蓝衬衣和暗色西装的时候，他们肯定大吃一惊，但谁也没有反抗。那时他们已经知道他一开始为什么会被送进精神病院了，因为他杀了三个人。所以也没人敢在他背后嘟哝什么，哪怕他下令摘下所有全息海报，全部丢进聚

变反应炉，还要把作战室重新粉刷成鸽灰色。

我们简直要不认识这些射手了。他要求他们洗澡、理发，每次他下命令时他们必须敬礼。他们吓得要死，特别是他在他们每人的控制台上方挂起除臭剂之后。作战室变得整洁明亮，除了控制台的音效和查尔斯偶尔平静地发号施令，再无声息。他也很少需要提高音量。

库兹先生依旧整天坐在办公室里看书，但现在他看书时脸上挂着微笑。也没人再管他叫“裤子学监”了。

这些事其实挺糟糕的，可是在查尔斯——呃，我是说斯提德——的管理下，事情变得高效多了。奖金发得更勤了，因为大家干活都更卖力了。而且射手也逐渐开始崇拜起他来。

他没来骚扰我们。我们很是感激。

汪梅子 译

彼得·瓦茨

彼得·瓦茨生于加拿大亚伯达省卡尔加里，这位科幻作家的主业是研究海洋哺乳动物，其作品以科学实在论及对人类前景的悲观论调而著称。

瓦茨最早的短篇作品发表于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其首部长篇《海星》于1999年问世，随即被《纽约时报》列入瞩目好书，之后又相继出版了三部别传式续集。但真正为他在当今科幻界赢得最具创新作家之名的，是出版于2006年的《盲视》，据他自述为“关于第一类接触的文学性小说，在太空吸血鬼身上探寻意识的本质及其演化意义”。

荣获2010年雨果奖最佳中短篇奖的《岛》，是瓦茨迄今最具表现力与感染力的作品之一。我们期待他再创佳作。

是你们派我们出来的。我们为你们做着这些事：编织你们的网络，建造你们的魔法门，以每秒六万千米的速度穿过每一个针眼，从不停歇，从不敢慢下来，唯恐你们莅临的炫光把我们打成一团等离子浆。这一切都是为了让你们在星际之间轻松迈步，完全不会在那些空虚无尽的星际污物里弄脏脚丫。

想要你们不时跟我们说句话，这要求真的很过分吗？

我了解演化，也懂得工程。我知道你们已经改变了多少。我目睹那些传送门中诞生了神明，诞生了魔鬼，诞生了我们无法理解的生物，我不敢相信他们曾经是人类。异星搭车客，或许是沿着我们留在身后的轨迹来的。还有异星征服者。

也许也是终结者。

我同样见过那些传送门变得漆黑黯淡，变得空空如也，直到它们从视线中渐渐消失。我们推断，在那些衰退时代和黑暗时代里，辉煌的文明被付之一炬，而另一些文明则从其灰烬中崛起。后来，有些时候，从门里出来的东西看起来有点儿像我们曾经建造的那些飞船。它们通过各种方式交流——无线电、激光、中微子通信——有些时候他们的声音听起来有些像我们的声音。我们一度希望他们确实与我们

很相似，希望轮回又转到了起点的位置，出现了我们可以与之交流的生物。我们曾多少次试图打破彼此之间的坚冰，我已记不得了。

而我们终于放弃了，又经过了多少永世，我也记不得了。

一切的循环往复都已在我们身后烟消云散。杂交体、后人类、永生体、神明和精神紧张的穴居人，被困在他们自己都无法理解的魔法战车中——他们中没有一个拿激光通讯器对着我们的方向，然后说“嘿，你们怎么样？”或是“猜猜如何？我们治好了大马士革病！”甚至一句“多谢，伙计，好好干！”都没有。

但我们可不是什么操蛋的货物崇拜者。我们其实是你们那天杀的帝国的支柱。要是没有我们，你们甚至根本不会出现在这儿。

不仅如此，你们还是我们的孩子。不管你们变成了什么样子，你们曾经就是这样的，像我一样。我曾经信任你们。很久以前的某个时候，我全心全意地相信这项崇高的使命。

但是，你们为何要抛弃我们？

* * *

又一次新的建造开始了。

这次我睁开眼睛，看见的是一张我从未见过却又感到熟悉的脸：一个男孩子，生理年龄二十岁出头，脸看起来有点不对称，左边颧骨没有右边的高，耳朵特别大。看上去简直就是天然人。

已经有上千年没有开口了，我的声音听着像悄声细语：“你是谁？”我知道我不该这么问。这不像是转刺蛛号飞船上的人醒来后问的第一个问题。

“我属于你。”他说，事实如此，我是一位母亲。

我还想慢慢领会这句话的意思，但是他并不给我机会。“你的苏醒并不在计划中，但是猩猩需要人手。下一个建造工程出了点状况。”

看来飞船的人工智能“猩猩”还在掌权，它一直在掌权。任务依旧在进行中。

“出了什么状况？”我问他。

“可能有外星接触。”

我想知道他是何时出生的。我想知道，在唤醒我之前，他是否对我感到好奇。

他当然没有告诉我。他只是说：“那颗恒星就在眼前了，在半光年外。猩猩认为它在与我们联络。不管怎么说……”我的——儿子耸耸肩膀。“也不急，反正时间多的是。”

我点点头，而他在犹豫。他在等我提出“那个”问题，但我却已从他的脸上看出了答案。我们的增援后代应该是纯朴无瑕的人类，用深埋在转刺蛛号铁玄武岩幔层中的完美基因培育，丝毫不受光波密集蓝移的影响。而这个男孩却是有缺陷的，我看得见他脸上的损伤，我似乎能看到那些在显微镜下翻滚的碱基对有些失衡。他看起来像是在行星上长大的，生养他的父母一辈子都在明晃晃的烈日下曝晒。

如果我们最完美的基因都已衰败成了这个样子，那我们已经航行到什么地方了？时间到底过去多久了？我又已经休眠多久了？

多久了？苏醒后每个人都会问的头一件事。然而这次，我却一点也不想知道。

* * *

我到舰桥时，他正一个人待在战术模拟池那儿，眼里全是符号和轨道。可能我也从他眼中看见了一点点自己的影子。

“我还不知道你的名字。”我说，尽管我已经在船员名单上查到了他的名字。我们还没怎么相互介绍过，而我已经在对他说谎了。

“迪克斯。”他的眼睛依旧盯在模拟池上。

他是在一万多年前出生的。清醒的时间也许是二十年左右。我真好奇他知道多少事情，在这断断续续的二十年间他遇见过谁，他认识伊沙梅尔或者康妮吗？桑切斯有没有从那次永生中缓过来？

我真想知道，但我不会问。规矩摆在那里。

我看了看四周。“就咱们两个？”

迪克斯点点头。“暂时只有两个。如果需要的话，我们可以再唤醒一些人，但是……”声音低下来了。

“怎么了？”

“没什么。”

我也和他一起站到了模拟池边。池内悬浮着半透明的云幕，好像色彩编码的、冻结的烟雾。我们就在分子尘雾的边缘。有大量温暖、半有机的原材料：甲醛、乙二醇，各种常见的益生物质。这是个有利于快速建造的好位置。一颗红矮星正在池中央散发着暗淡的光。猩猩把它命名为DHF428，不过这命名的规则我也早就忘得一干二净了。

“什么情况，跟我说说看。”我说道。

他瞟了我一眼，眼神中流露出急躁，甚至有些恼怒：“你也这样？”

“你是什么意思？”

“你跟其他工程中的其他人一样。猩猩可以把资料直接传入大脑，但你们总是想要面对面交谈。”

该死，他的链接还处于激活状态，他还在线上。

我挤出来一个微笑。“不过是一种——文化传统。我们可以聊很多东西，这能帮助我们重新熟络起来。我已经掉线很久了。”

“但那样很慢。”迪克斯抱怨道。

他根本不明白。为什么他不明白？

“我们有半光年呢。”我指出，“为什么那么急？”

他的嘴角抽动了一下。“冯氏无人机已按时出发。”恰巧，一簇紫罗兰色的光点在模拟池里闪了起来，距离我们五万亿千米。“它们大部分还在吸收尘埃，但是很幸运，一些体积较大的小行星和精炼厂早就完工上线了。最初部件已经成型了。但是猩猩发现那颗恒星的辐射有些波动——主要是红外范围的，但已经扩展到了可见光波长范围了。”模拟池闪起来：红矮星的辐射开始进入播放状态。

确定无疑，这颗恒星是在闪烁。

“要我说，不是随机信号。”

迪克斯脑袋微微晃了一下，不太像是点头。

“标出时间序列。”一跟猩猩说话我就略微提高了音调，这习惯我怎么也改不掉了。人工智能顺从地（顺从，这个词真是让人好笑又笑不出来）删除了期间的空间空缺，重新排序为：

.....

“一个重复序列。”迪克斯告诉我说，“信号不变，只是时间间隔呈对数线性增加，每92.5正秒一个循环。每次循环以每正秒13.2千米的速度起始，随时间而衰减。

“会不会是自然现象呢？比如说，某个小黑洞在恒星内部颤动？”

迪克斯做了个类似摇头的动作：下巴斜斜一点，表示他并不同意。“但是这太简单了，没法传递什么信息。不像真正的会话，顶多算是——一声叫嚷。”

他差不多是对的。序列里没有那么多信息，但是也足够了。我们在这里，我们很聪明。我们很有力，足够控制住一颗倒霉的恒星，再给它装上变光开关。

可能这里终究不是一个合适的建造点。

我把嘴一噘。“你的意思是，那红矮星正在和我们打招呼。”

“也许吧。它是在跟什么人打招呼。但是太简单，不足以构成罗塞塔信号。那不是个档案信息，不能自我解压。不是邦费罗尼校正，也不是斐波那契数列，甚至不是圆周率。连乘法表都不是，什么都不是。”

然而，它的确是智能信号。

“还要更多信息。”迪克斯说道，证明他的确是推断显而易见之事的高手。

我点点头。“冯氏机。”

“嗯，它们怎么了？”

“我们建立一个阵列。用大量的坏眼组装成一只好眼。那样要比在这一端重建一个观察点，或是重新组装其中一个工厂要快得多。”

他的眼睛瞪大了。有那么片刻，他似乎很惊恐不安，但很快就过去了，他又开始怪怪地摇起头来。“那不会耗费太多的资源吗？这些资源是要用在建造上的。”

“确实如此。”猩猩表示同意。

我强压下发出生轻蔑哼声的冲动。“如果你真的这么担心我们的建设标准的话，猩猩啊，请你说说，对于一个有能力控制恒星辐射的智能体，它有多少潜在风险？”

“我无法计算其风险。”它也承认道，“我的信息量不足。”

“你根本没有任何信息。如果它愿意，它完全有可能中止我们整个任务。所以也许我们该获取一些信息。”

“好的。已对冯氏机进行了重新安排。”

确认信号在多功能墙上闪烁，发自转刺蛛号的一组复杂指令在虚空中舞蹈起来，六个月后会有一百个自我复制机器人在临时监控网里跳起华尔兹；再过四个月，我们也许就有事实材料可供辩论了。

迪克斯盯着我，仿佛我刚刚念动了某个神秘的魔咒。

“它是可以掌控这艘飞船。”我告诉他，“但是它真是天杀的蠢。有时候你就得把命令下得清清楚楚。”

迪克斯好像很生气，但毫无疑问，愤怒之下掩藏的是惊讶。他不明白这一点，他一点儿都不明白。

到底是谁把他养大的？到底是出了什么问题？

反正不是我的问题。

“十个月后叫醒我，”我说，“我要回去休息了。”

* * *

他仿佛从未离开过。我爬进舰桥，他依然在那儿，盯着战术模拟池看。DHF428充满了整个模拟池，一颗肿大的红球，让我儿子的那张脸看上去就像是一张魔鬼面具。

他匆匆瞟了我一眼，眼睛睁得大大的，手指抽搐，仿佛触了电一

般。“冯氏机并没有发现……”

刚刚解冻，我还是很虚弱。“发现什——”

“那个序列！”恐惧使他的声音变了调。他的身子摇来晃去，重心从左脚移到右脚，又从右脚移到左脚。

“给我看看。”

模拟池从中央一分为二。复制出的一组红矮星在我眼前燃烧起来，两颗都有我拳头的两倍大小。左边是从转刺蛛号飞船观察到的视角：DHF428闪烁依旧，大概在过去的十个月里一直在闪烁。右边是复眼合成图像：无数以精确间距排列好的冯氏机建造出的干涉量度观测网，它们的基本眼视差叠加起来，组成一幅高分辨率的图像。两边的对比度都已经调整到了适宜肉眼直接观察红矮星闪烁的状态。

不过仅有左边的显示图像在闪烁。右边的DHF428稳定得仿佛标准烛光^[1]一样。

“猩猩，有没有可能是观测网灵敏度太低，无法观测到波动？”

“不可能。”

“嗯。”我试着猜测它在这种事情上是否可能撒谎。

“这说不通啊。”我的儿子抱怨道。

“能说通。”我低声道，“如果闪烁的并不是红矮星的话。”

“但是那闪烁——”他咂咂嘴，“你看得见它在闪——等一下，你是说冯氏机后面有东西？就在，冯氏机与我们之间？”

“嗯——”

“是某种滤光物质。”迪克斯放松了一些，“要是那样的话，我们应该看到它了，不是吗？冯氏机应该已经撞到那东西了？”

我切回对猩猩的通讯频道。“转刺蛛号前视镜的视野目前如何？”

猩猩回复道：“朝向DHF428，视界锥的直径是3.34光秒。”

“直径增加到100光秒。”

转刺蛛号的观测区域膨大起来，取消了分屏视图。片刻间，红矮星再度充满了模拟池，整个舰桥都沐浴在一片绯红中。然后它又缩小了，仿佛从内部被吞噬了似的。

我发现显示有些模糊。“能排除干扰吗？”

“那不是干扰，”猩猩回复道，“是星际尘埃和分子尘雾。”

我眨了眨眼睛。“它们的密度是多少？”

“估计是每立方米十万数量级的原子。”

即使是对于星云来说，这也要高出预计值两个数量级。“为什么这么大？”如果附近空间中有能聚集起这么多物质的引力井存在，我们早该发现它了。

“我不清楚。”猩猩回答道。

我产生了一种几欲作呕的感觉。“将视野直径设定为500光秒。伪色合成图波长峰值设定在近红外波长。”

模拟池内的黑暗空间不祥地膨胀着。小小的红矮星在正中，现在只有拇指指甲盖那么大了，光芒逐渐增长：仿佛泥水中一颗夺目耀眼的珍珠。

“直径设定为1000光秒。”我下达指令。

“看啊。”迪克斯低语。真正的宇宙空间重新占据了模拟池的边缘部分，黑暗、清澈、纯粹。DHF428被一片黯淡无光的球状雾包裹在其中。这样的现象并不罕见，伴星的收缩有时会抛出物质，将气体与辐射波喷至数光年之外。但是DHF428并不是由新星爆发后形成的。它是颗红矮星，平平静静，才过中年，毫不起眼。

唯有一个事实引人注目：它待在一个直径1.4天文单位的气体泡泡中央。而且，泡泡既没有变小，也没有弥散开来或者逐渐淡化到周围的宇宙空间去。没有，除非是显示出了什么严重错误，这个球状小型星云扩展到直径350光秒后就停住了，它的边界远比自然状态下要清晰锐利得多。

数千年以来，我头一次怀念我的脑皮质链接。现在我得花费大量时间把松散的搜索项目一个个输入到我脑子里的键盘上，然后得到一个我早已知道的答案。

数据回来了。“猩猩，我需要峰值在335纳米、500纳米和800纳米波长的伪色合成图。”

包裹着DHF428的光芒就好像蜻蜓翅膜的反光，就好像反射着虹霓的肥皂泡。

“真美啊。”我的儿子敬畏地喃喃道。

“那是光合作用。”我告诉他。

* * *

光谱测定显示，其中含有脱镁叶绿素和真黑素，甚至有一些铅基凯珀色素存在的迹象，以吸收波长在皮米数量级的X射线。猩猩推测其中存在一种色素体：这种细胞内部带有极少量等分色素，像碳粉微粒尘埃。这些微粒丛集在一起时，细胞本身仍是透明的；而它们扩散开来，弥漫整片细胞质时，整个结构就变得黯淡，它后方的电子显微镜视野变得黯淡无光。显而易见，生活在曾经的地球上的某些动物拥有类似的细胞。它们可以改变颜色和花纹，与所处的环境等因素相匹配。

“那就是说，那里有膜——生物组织膜环绕着那颗恒星。”我试着让自己的思维集中在这个概念上，“啊，一个肉质气球，包着这整个倒霉的恒星。”

“的确。”猩猩回答道。

“但是——老天啊，那要有多厚啊？”

“不会超过两毫米，可能更薄。”

“怎么推断出来的？”

“如果再厚一点的话，它就在可见光范围内显得更清楚了。冯氏机撞上它时，很可能会产生一些可以检测到的效应。”

“那就等于是假定它的——细胞——和我们的细胞差不多。”

“那些色素我们都不陌生，其他部分也可能是。”

不可能是我们太熟悉的东西吧。普通基因的组织绝对不可能在那种环境里生存超过两秒钟。再说那东西是怎么给自己上防冻剂的？

“好，那咱们就保守一些。就算是平均厚度一毫米，假设为标准温度和压力下水的密度。那么这东西的质量得有多大？”

“1.4尧克。”迪克斯和猩猩几乎是异口同声地回答道。

“那是.....嗯.....”

“水星质量的一半。”猩猩及时提醒。

我透过齿缝打了声口哨。“而且那是一个有机生物体？”

“我还不清楚。”

“它是有机体色素的。它能说话，是智慧生命体！”

“大部分生命体会周期性地释放出信息，都只是简单的生物节律。”猩猩说，“并非智能信号。”

我没理它，对迪克斯说：“假设那就是个信号。”

他皱着眉头：“但猩猩说——”

“假设。用用你的想象力。”

我还是没跟他讲明白，他似乎有点紧张兮兮的。我发现他经常这副样子。

“假如有人给你发信号。”我问道，“那你会做什么呢？”

“信号.....”他先是一脸的迷惑，然后含混不清的表情终止在了某处，“.....回复？”

我儿真是个白痴。

“如果接收到的信号是以光强度的系统性改变为形式的，那么——”

“双通道激光，交替发射700纳米至3000纳米波长脉冲。在不降低防护等级的前提下，能够将交替信号提高到艾瓦数量级。考虑衍射作用，强度也能达到每平方米1000瓦特，远远高于能够感知红矮星辐射的检测阈值。如果说对方只是在吼叫的话，那我们信号的内容也就不重要了。回吼一声再检测回声信号就行。”

好吧，我儿其实是个白痴天才。

他看上去依旧闷闷不乐——“但是，猩猩他说那序列里其实没有真的信息，对吧？”我先前的满腹疑虑又被这个称谓勾了起来：他。

我没有说话，迪克斯以为我健忘了。“它太简单了，记得吗？只是简单的光点序列。”

我摇摇头。那信号所包含的信息远非猩猩可以想象。猩猩不知道的事情太多了。而我最不愿意见到的事就是这个孩子开始听从它的命令，开始把它当做与他同样的人，甚至——但愿不会如此——把它当成导师。

噢，它足够聪明，能在群星间引导我们，能在一眨眼间计算出六位的质数，甚至可以在船员们偏离任务目标太远的时候来点野蛮的即兴反应。

但它还不够聪明，不能理解这个求救信号。

“这是个减速弧线。”我告诉他们两个，“持续减速，一遍又一遍。这就是信息内容。”

停下。停下。停下。停下。

我想，那话除了说给我们听，再无旁人。

* * *

我们吼了回去，没有理由不这么干。现在我们又去休眠了，为此熬夜又有什么意义呢？不管这个巨大的实体是否真的具有智能，我们的信号回声至少要在上千万正秒之后才能到达。然后再隔七百万正秒，我们才有可能接收到它的任何回复，这还是最乐观的估计。

这段时间里还不如去休眠。暂停所有欲望渴求，暂停一切担忧疑虑，将宝贵的生命留给今后的重要时刻。摆脱这个愚蠢的战术智能，摆脱这个眼泪汪汪地盯着我看的家伙——他觉得我像是那种会在一阵烟雾后消失的巫师。他张开嘴想要说话，而我转过身，迅速投入到深沉的睡眠之中。

但是，我还是设好了唤醒闹钟。

我在冰冻槽中逗留了片刻，感谢久远之前的小小胜利。猩猩那烧

焦的眼睛死气沉沉地从天花板向下注视着一切，数百万年来没有人擦去这些黑色炭痕。因为这可以算是一种奖杯，是我们早年大对抗时期那激情燃烧的日子所留下的纪念。

这空洞无尽的凝视中还有一些东西——我想或许是令人安慰的。我从不愿贸然踏足猩猩的神经没有被完全烧毁的场所。有点幼稚，我知道。这天杀的家伙早知道我已经起来了；它在这儿可能是瞎子，是聋子，是低能儿，但是解冻时冰冻槽吞掉的能量是无论如何不可能隐瞒的。我并不是说舱门外守了一群无人机，会在我出门的一刻挥舞着大棒向我扑来。不管如何，如今已经是缓和时期了。对抗仍在继续，但已转为冷战状态；现在我们不过是走走过场，摇晃摇晃我们的链子，好像一对老夫妻，已经懒得去讨厌对方了。

无论怎么样行动、对抗，事实是，我们彼此谁也离不开谁。

于是，我清洗了臭烘烘的头发，走进转刺蛛号安静宏伟的过道。果然，对方就在暗中等候，当我走近时他们点亮了灯，我走过后又关上了灯——但依然没有打破沉默。

迪克斯。

那个奇怪的家伙。我不是说任何在转刺蛛号上出生、成长的孩子都能成为心理健康的典范，可是迪克斯甚至连自己站在哪一边都不知道。他好像甚至不知道自己必须选择一方。他好像读过最初的任务报告之后就对这张老旧的纸上的字深信不疑：哺乳动物和机械，永世合作，探索宇宙！强强联合！坚不可摧！开疆拓土！

万岁！

养这孩子的家伙养得的确不太成功。倒不是我有意责怪，在建造期间养着一个孩子不可能有多轻松，而且我们谁也没有学过当父母。即使有机器人帮你换尿布，有虚拟实境帮你应付信息转储，但是与一个蹒跚学步的孩子交流也绝不可能是件乐事。要是我的话，早把这小浑蛋丢在气闸外面了。

不过，我要是下不去手，就一定能把他养好。

我不在的时候，有的东西已经变了。也许是斗争进入了新阶段，又开始变得激烈。那个神经紧张的孩子由于某种原因而没有介入斗争。我想知道是怎么一回事。

我想知道我是否真的在意。

我到了自己的套间，犒劳了自己一份免费大餐，然后以自慰发泄所有欲望。从休眠中恢复三个小时后，我进入星舰艙的公共休息室放松。“猩猩。”

“你起得很早。”它终于回话了。

我的确起得不晚，我们回复的那声吼叫还没有到达目的地。至少两个月内不可能有新的数据。

“给我前方的反馈。”我下指令。

DHF428在休息室正中，对我眨着眼睛说：停下，停下，停下。

或许是这样。又或许猩猩是对的，那不过是个纯粹的生理现象。或许它并不代表比心脏跳动更高级的智能。

但是，在那个模式中嵌套着另一个模式，在那一闪一烁中另有玄机。想到这个我就心痒痒。

“减缓时间序列。”我命令道，“放慢一百倍。”

它真的是在眨眼。DHF428的表面并不是同时变暗的，而是类似日食。仿佛一片硕大的眼睑从右边向左边合上，盖住了红矮星的面。

“放慢一千倍。”

这东西就是猩猩所谓的色素体，但是它们并不是同一时间开合的。膜上较暗的部分呈波浪式运动。

一个词闪进了我的脑海：延迟。

“猩猩，这些色素的波动，它们运动的速度有多快？”

“大概是每秒59000千米。”

这是思维一闪而过的速度。

如果这家伙真的能思考，那就会有逻辑门，神经突触——必然会有某种网络。如果网络足够大，其中必会产生“我”。就像我自己，就像迪克斯，就像猩猩。（在从前一团混乱的日子里，我自学了这方面知识。知己知彼。）

所谓“我”，仅仅存在于0.1秒之内信号能联络到的所有部分。如果搞得太分散——好比如果有人把你的脑子从中间一分为二，把胼胝体切断，那么两半脑交流时就要经过相当长的距离；当神经构造的分散程度越过了某个关键点，信号从A到B要经过太长的距离，系统就会发生散屑现象。于是两半脑就变成了不同的两个人，他们有不同的口味，不同的行事日程，不同的自我意识。

于是“我”就分裂成了“我们”。

这一法则不仅适用于人类等哺乳动物，甚至也不仅适用于地球生物。它适用于任何以神经环路传导信息的生物，包括一切我们尚未遇见，或者早已遗忘在身后的物种。

每秒59000千米，猩猩是这么说的。那么在0.1秒内，信号沿着那层膜能够传多远呢？这个“我”到底分散到了何种程度呢？

这肉体巨大无比，这肉体不可思议。但是这灵魂，这灵魂——该死。

“猩猩。按照人类大脑神经元的平均密度，算一下厚度1毫米，直径5892千米^[2]的一个圆片，神经突触的数量会有多少？”

“数量是 2×10^{27} 。”

我扫视数据库，试图去感受一个平铺了3000万平方千米^[3]的心智：相当于2000万亿个人类大脑。

当然了，不管这玩意的神经是什么材料的，都比不上我们的神经结构那么紧密；毕竟，我们能看到它们后面的东西。按照最保守的方式计算，就算它只有人类大脑千分之一的运算能力。那就是——

好吧，就算它只有人类万分之一的神经突触密度，那么还是——

十万分之一吧。这对于一块会思考的肉来说已经够稀薄了。要是再降低的话，这种东西就根本不可能存在。

但是结果仍相当于200亿人脑。

200亿。

我不知道该作何感想。这已经不仅仅是异族生物了。

但我尚未准备好去接受神的存在。

* * *

我拐过转角，和迪克斯撞了个满怀，他正像个木头人一样立在我的客厅里。我吓得几乎跳起来一米多高。

“你在这儿干什么？”

他像是被我的反应吓了一跳。“是想——聊聊。”迟疑了片刻他才开口。

“你不能未经允许就闯进别人家里！”

他向后退了退，结结巴巴地说：“我想要，是想要——”

“想说话，那就光明正大地在外面说。到舰桥上去，或者公共休息室，要不然——再进一步，直接跟我呼叫通讯。”

他犹豫地说：“你说过的，要面对面谈。你说过的，这是文化传统。”

我是说过，但是在那儿，不是在这儿。这是我的地盘，我的私人空间。门上没有安装锁，是因为有安全协议，我并不是敞开大门欢迎你进来打埋伏，还立在那儿像个倒霉的家具似的。

“你怎么起来了？”我对他吼道，“我们不是下两个月都不上线的吗？”

“我让猩猩在你起来的时候也叫醒我。”

这该死的机器。

“你为什么起来？”他没有离开，继续问道。

我败了，叹了口气，钻进一个舒服的拟舱。“我不过想重新检查一下初级数据。”我暗示自己想独处，他应该听得懂。

“发现什么了吗？”

显然他没听懂。我决定再陪他聊一会儿。“看上去我们正和一个——岛在交谈。它直径差不多有6000千米，那是能思考的部分。周围包裹的膜要空得多。我的意思是说，它是活的，整体进行光合作用，

或者类似的活动。我猜，它还能吃东西。但是不确定。”

“分子云雾。”迪克斯说，“有机化合物到处都是。此外，它的物质主要集中在外壳内部。”

我耸耸肩。“关键是，大脑是有规模限制的，但是它很大，它是……”

“不太可能……”他嚅囁着，几乎是在自言自语。

我换了一个姿势转头看向他，拟舱调整的形状以适应我。“你有什么想法？”

“岛表面积是2800万平方千米？膜的总表面积有7万兆平方千米，而岛恰好在我们和DHF428之间，那就是500亿分之一的概率了。”

“继续讲。”

他说不出来了：“呃，只是……只是不可思议。”

我闭上了眼睛。“你怎么这么聪明，能心算出这么大的数字，而且一位不错？你又怎么这么笨，把这么显而易见的结论完全忽略？”

他又是那个仿佛刀下鱼肉的惊恐眼神。“不——我不是——”

“确实不可思议。在1.5个天文单位的范围内，我们恰好遇到了一个智能生命体，这概率微乎其微。那就是说……”

他什么也没说。一脸的茫然让我有些恼怒，我想给他脸上揍一拳。

但是终于，他灵光闪现了：“那儿，呃，有不只一个岛？哦！是有很多个岛！”

这家伙是船员之一。未来必然有一天，我将仰赖他而生存。

这真让人不寒而栗。

我尽量不去想这回事。“很可能有一大群这类生物，它们都分布在这张膜的表面，就像一个个的胞囊。猩猩不知道它们有多少，但是目前为止我们仅仅发现了这一个，所以它们分布得可能很稀疏。”

现在他脸上又是一种别样的皱眉表情。“为什么要叫猩猩？”

“你说什么？”

“为什么要叫他‘猩猩’？”

“我们就叫它猩猩。”因为要使一件东西拟人化，第一步就是先给它取个名字。

“我查过了。猩猩是黑猩猩的略称，那是一种愚蠢的动物。”

“事实上，我想黑猩猩应该还是相当聪明的。”我回忆道。

“和我们不一样。黑猩猩甚至都不会说话。但是咱们的猩猩能说话，比那些家伙们要聪明得多。那个名字——其实是一种侮辱。”

“你为什么在意这个？”

他只是盯着我看。

我摊摊手。“那好吧，它不是一只黑猩猩。我们之所以那么叫它，是因为它的神经突触数目和黑猩猩差不多。”

“所以我们只给他一个小小的脑子，然后整天抱怨他太蠢。”

我的耐心几乎都要用尽了。“你想说什么？还是单纯来吸二氧化碳的？”

“为什么不把他造得再聪明点儿？”

“因为你永远无法预测一个比你复杂的系统的反应。另一方面，如果你想要一个项目能够在你离开后不偏离正轨，你就不能把它交给一个注定会发展出自主谋划之力的一方来控制。”敬爱的主啊，该有人给他讲过阿什比定律^[4]啊。

“所以他们给他做了‘脑叶切断术’，让他变成傻子喽。”过了一会儿，迪克斯说道。

“不，他们并没有让它变成傻子，而是一开始就把它造成了傻子。”

“没准要比你想象的聪明。你这么聪明，你有自主谋划之力，可为什么他还在掌权？”

“你别自我陶醉了。”我说。

“什么？”

我挤出一个刻薄的微笑。“你不过是按照另一些比你复杂得多的系统发出的指令在行动。”不得不佩服他们，我休眠了那么久，星起星灭，而那些该死的工程管理员仍在后面操纵一切。

“我不——我是按照——？”

“我很抱歉，亲爱的，”对着我那白痴后代，我甜甜一笑，“我不是在对你说话。我是在对那个借着你的嘴说话的家伙说话。”

迪克斯的脸立马变得比我的衬裤还要白。

我不再演下去了。“你到底在想什么啊，猩猩？你觉得你可以让这个傀儡娃娃在我毫无察觉的情况下潜入我家里？”

“不——我不是——就是我。”迪克斯结结巴巴道，“说话的是我。”

“它在指挥你。否则你会知道‘脑叶切断术’是什么意思吗？”我晃了晃头，感到恶心，“你以为我们把自己的接口烧毁了，所以就早忘了接口是怎么回事了？”他脸上惊愕的表情有些滑稽。“哦，别他娘的装了。你已经参加过其他建造过程，你不可能不知道。你也知道我们切断了我们之间的内部链接。而你的主子什么也做不了，它需要我们，因此我们才能达成你所谓的和解。”

我并没有吼叫，而是音调冰冷，声音死气沉沉。迪克斯差不多已经吓得缩成一团了。

我觉得这是个好机会。

我把声音放友善了一些，温和地说：“你知道，你也能做到的。烧掉你的链接。以后，你要是想来的话，我会允许你过来的。就是聊聊而已。但别把你脑子里的那东西一块带上。”

他一阵惊慌失措，让我始料未及的是，那张脸让我很心疼。“不行。”他恳求道，“那我该怎么学习，那我该怎么训练。还有任务……”

说老实话，我真不晓得到底是他们哪个在说话，于是我就一并都回答了：“完成任务有不止一种方式，我们的时间相当充足，一个一个全试一遍都来得及。随时欢迎迪克斯单独回来。”

他们向我走近了一步。又一步。一只手抽搐着，从他们的身侧抬起来——似乎是要伸过来。那张长得并不匀称的脸上，有种我辨认不出来的神情。

“但我是你的儿子。”他们一起说。

我不会给他们面子，哪怕是说一句否认的话。

“从我房间里滚出去。”

* * *

活人潜望镜。迪克斯木马。它又有新战术了。

猩猩从来没有如此胆大，敢在我们已经起来活动的时候实施渗透。通常它会等着，在我们休眠时闯进我们的地盘。我想象，有从未被人类肉眼看到过的特制无人机，在两次建造之间的漫长而黑暗的时期，它们密密麻麻聚集在一起。我似乎看到它们在抽屉里嗅着，在镜子后面窥视，对着舱壁发射X射线和超声波，无比耐心地搜索转刺蛛号上的每个“墓穴”，一毫米一毫米地，寻找在此期间我们彼此间可能发送的任何秘密信息。

说起来并没有什么证据。我们设置了绊网和指示物，以便在遭到侵入后得到提醒，但是它们没有任何被移动过的迹象。当然这并不能说明什么。猩猩也许很蠢，但是同样很狡猾，而一百万年足够长了，足够长到让它反反复复用蛮力试验所有的可能性：把每一粒尘埃都归档，对你干一些龌龊至极的勾当，最后再把所有东西放回原位。

我们很聪明，所以并没有冒险在这期间交谈。没有什么加密战略，没有长途情书，没有那些展示早就被红移抛在身后的古老景象的闲聊明信片。我们把一切都保存在脑子里，让敌人永远也找不到。大家遵循一条不成文的规矩，除非面对面交谈，否则什么也不说。

没完没了的愚蠢游戏。有时我几乎忘记了我们究竟为何争吵。现在看来，在永世面前，它是如此微不足道。

也许对你而言那无关紧要。永生不死对你们而言一定早已不是什么新鲜事了。尽管我已经活得够长的了，但还是没法想象。我拥有的不过是一段段的时间：两百年，或者三百年，对于宇宙的生命周期不过是一瞬。如果把我的生命切分得足够细，我能经历时间长河中的任意一点，甚至跨越千万年——但我永远也没法见证一切，哪怕只是永世的一个小碎片。

我的生命必将结束。我不得不作出选择。

等你完全理解自己答应了一桩什么样的交易之时——十次或者是十五次建造之后，交换之物已经离开了纯知识领域，而像肿瘤一般附在了你的骨头上——你已经成了个可怜虫。这一切已无法挽回。你把清醒的时间以最优方案压缩到了最少：刚刚好够管理建造活动、计划一下对抗猩猩的最新对策，刚刚好（如果你还有人际接触的需求）性爱，如哺乳动物一般相依相偎，共同对抗那无尽的黑暗。然后你急忙回到冰冻槽，把人体的生命期贮藏起来，对抗宇宙的星移斗转。

我有时间接受教育，那时间足够拿到一百个研究生学位，这多亏穴居人最优秀学习技术。但我懒得花这个时间。为何要为了那冗长枯燥的基本事实，而烧掉我短短的时间之烛，浪费我那珍贵的、无尽而又有限的生命呢？只有傻瓜才会用书本知识去交换一个观看仙后座遗迹的绝好位置，即使我需要在伪色增强图上看那破玩意。

但是，眼下，眼下，我生出了求知欲。那生物在呼喊，横跨那道深渊，它大得像月亮一般，宽得如同太阳系，但又脆弱如同虫子的翅膀：我愿意花费我的生命搞清它的秘密。它是如何运行的？在那种接近绝对零度的地方，它是怎么活下来的？更别提它怎么思考了，它一定有无比庞大、深不可测的智能，才能看见半光年外向它靠近的我们。它能推断出我们眼睛的本质、仪器的属性，然后发送一条我们可以收到的信息——更别说是我们可以理解的了。

那么，在我们以0.2倍光速击穿它时，将会发生什么？

回到床上前我调出了最新发现，然而答案没有改变多少。那东西上面已经满是窟窿了。宇宙各处都有彗星、小行星和原行星残渣自各个方向横冲直撞，自然也穿透了这个生物体。红外线探测到它边缘各处都有弥散的孔洞，气体从中缓慢逸出，从内部柔软的雾状空间向稍硬的外壳渗流。即使我们急速撕裂它思维器官的正中，也很难想象如此庞大的生物会感受到一丝刺痛。以现有速度计算，我们将会毫无阻碍地穿过这张一毫米厚的软弱无力的大膜。

然而信号依旧继续。停下。停下。停下。

它并不是要我们停下，而是要我们停止建造传送门。这扇大门的诞生将是一次恐怖而痛苦的时空强暴，它将会释放出相当于一颗微类星体的伽马射线和X射线。不管有没有防护，白色带里的任何有机体都会瞬间化为灰烬。所以我们从不减速拍照。

至少这是原因之一。

当然，我们不能停下来。除非是增量极小，否则连改变航向也是不可以的。转刺蛛号在星际穿梭，如同鹰隼，但是它操控起来好像是短途运输中的蠢猪。以0.2倍光速行驶，航向即使只改变了0.1度都会造成严重后果。半度就足以将我们撕裂：飞船会转向新方向，但是舱内的人和物会沿着原来的航向继续前进，还没等你有所感觉，就撞碎在周围的舱体结构上。

一路上即便遇到奇点也要将之驯服，继续前进。要劝他们改航向实非易事。

* * *

我们再次苏醒后，岛就改变了调子。

当我们的激光击中它的前缘时，它的请求不再是“停下，停下，停下”。它开始说完全不一样的话了：深色的连字号从它的皮肤表面掠过，色素细胞汇集成的箭头似乎指向什么隐秘的焦点，形状就仿佛是轮子的辐条指向轴心。圆心远远地偏离DHF428明亮的背景，位于右舷外六光秒处。那里有一个黑影，呈不规则圆形，沿着其中一根辐条缓缓移动，就像一颗珠子顺着丝线滑动。这个黑影同样向右舷移动，滑出岛当前显示图像的边缘，又重新出现在相同的初始坐标，周而复始地重复这段旅程。

这些坐标精确地显示出当前弹道轨道四个月后会打击到的位置。大概只有上帝把眼睛眯起来，才能看见另一侧建造工地上的微型无人机与横梁，巨大的曲面霍金环部件已经逐渐成形。

信息再明白不过了，连迪克斯都看懂了。“是想要我们，把大门挪开……”他的声音里有些迷惑，“可它怎么知道我们在建传送门呢？”

“冯氏机在行驶过程中弄破了大膜，”猩猩指出，“它可能感觉到了。它有感光色素，它大概能看见。”

“大概看得比我们还清楚。”我说。即使是像针孔相机那么简单的设备，如果你把一大堆分散安装在三千万平方千米的范围内，出来的分辨率也是会相当高的。

迪克斯的脸扭曲着，一点儿不信。“那就能看见一堆冯氏机颠来倒去。但只有松散部件，还没怎么组装呢。它又怎么知道我们在大修大建呢？”

因为它非常非常的聪明，你这傻孩子。这个有机体——有机体一词远不足以形容它——它能够根据这些半成品想象出最终结构，仅仅瞟了一眼我们的粗陋工具就能判断事情的发展——要相信这些，真有那么艰难吗？

“也许这已经不是它见过的第一座传送门了。”迪克斯说，“也许这儿还有另一扇门？”

我摇摇头。“那样的话，我们现在应该能看到人造透镜才对。”

“你以前从没碰见过其他建造队伍？”

“没有。”我们在任何时代都是孤独的。我们只是逃离。

后来甚至总是从自己的孩子身边逃离。

我粗略估算了一下：“筹备期还有一百八十二天。如果现在我们就改航向，只需几分钟就能重新定向至新坐标，完全无害。越等下去，角度越难把握，这是自然。”

“我们不能那么做。”猩猩说话了，“我们会错过大门，错过整整二百万千米。”

“移开那扇门。移开整个该死的建造工地。移开精炼厂、制造厂，移开那些该死的石头。如果我们现在就下指令的话，每秒钟几百米的速度就足够了。我们甚至不用中止工程，移动过程中建造可以继续。”

“所有向量都会影响工程的嵌套保障限制。这将提升误差风险，超过允许的范围，有百害而无一利。”

“那么有智能生物挡在我们道上，这又怎么办？”

“我已经将智能异星生物存在的可能性考虑在内了。”

“好的，首先，那不是什么‘可能性’。那东西他娘的就在那里。而我们目前的航线就是要从它身上碾过去。”

“我们正经过处女座70号b星戈洛克斯的轨道，我们避开了所有的行星。我们未发现本地存在任何宇航技术。目前的工程选址符合一切自然保护标准。”

“那是因为起草自然保护标准的家伙们从没想过，我们可能遇到一个有生命的戴森球！”我跟这家伙是白费口舌，我知道。猩猩能把它那公式算上一百万遍，但是没有地方输入变量，那算一百万遍又有什么两样？

曾经有过那么一段时间，一切都还没变得很糟，我们有官方许可，可以对这些参数重新编程。当时我们尚未发现，管理员早就预料到了很多事情，其中之一就是人工智能将会叛乱。

我换了个策略。“那么考虑一下它的威胁性。”

“没有证据表明存在任何威胁。”

“你看看神经突触的估算数目！那玩意的处理能力比把我们送上太空的整个文明还要大许多数量级。你觉得一个那么聪明、能活那么久的东西，它就没有保护自己的法子？我们现在假设它是请求我们把传送门挪开。如果那不是请求呢？如果那不过是赏给我们一个后退的机会，否则它就要自己动手了呢？”

“它没有手。”迪克斯在模拟池另一头说话了，这次他并不是轻浮无礼，他只是蠢到家了。我真想给他脸上狠揍一拳。

我尽量保持声音平静。“也许它根本不需要手。”

“它能做什么，眨眼睛把我们眨死？它没有武器，甚至没法控制整张膜。信号传递得也太慢了。”

“我们对此并不清楚。这就是我的看法。而我们甚至都不尝试着去了解一下。我们是一群讨人厌的修路员；而我们在工程现场的代表只是一群建筑用冯氏机，它们被硬生生拉进了科研工作中。我们只能算出一些基本物理参数，但是我们不知道这东西是怎么思考的，不知道它可能有什么自然防御措施——”

“你到底需要了解什么？”猩猩问道，声音依旧平静如水。

我们了解不到！我真想大吼一声。我们被陷在这个任务里面了！等工地上那些的冯氏机建好我们所需之物的时候，我们就没法回头了！你这蠢机器，我们眼看就要杀掉一个比整段人类历史都更聪明的生命，而你甚至懒得把我们的高速路挪到旁边空地上去？

但是当然，如果我把这些话说出来，那么岛的存活率肯定就要从很低降到零了。我抓住了剩下的最后一根稻草：也许我们到手的数据

已经足够了。如果不能再获得更多信息，也许该开始分析资料了。

“我需要时间。”我说。

“当然，”猩猩回答，“多久都可以，不着急。”

* * *

猩猩并不满足于杀掉这个造物，它还要唾弃这具尸体。

借口辅助我的研究工作，它试图解构整个岛，将它大卸八块，然后强行将之与那些地球上的恶心范例做对照。它告诉我，地球上的细菌能在一百五十万拉德的辐射量中生长，在高真空中欢笑。它为我展示了几近杀不死的小小的水熊虫，它们能在接近绝对零度的环境里卷曲小睡，在深海和深空中一样怡然自得。只要有时间、有机会，一离开行星，谁知道这些可爱的无脊椎小玩意能走多远？它们能躲过母星的劫难，然后聚在一起，去外星殖民发展吗？

全是胡扯。

我竭尽全力地学习。我研究光合作用这种把光、气体和电子转化为活体组织的炼金术。我研究打在泡泡膜上的太阳风，计算一种生命形式从以太中过滤出有机物的低水平代谢限度。这东西的思维速度让我感到无比惊讶：几乎和转刺蛛号的飞行速度一样，比任何哺乳动物神经传导的速度都要快许多数量级。也许是某种有机超导体，在低温真空中能够传递阻抗几乎为零的低温电子。

我理解了表型可塑性和宽松适应性这两个概念。真是幸运，生物在演化上是软聚焦的，这允许物种在陌生环境中生存，并且表达出在原先环境中并不需要的全新特征。也许正因如此，在缺少天敌的情况下，生物也可以演化出尖牙利爪并且愿意使用它们。岛能否活下来，关键在于它有没有杀死我们的能力，我必须设法证明它对我们构成威胁。

但是，我只是越发怀疑自己是注定要失败的，因为我开始认识到，暴力是行星上独有的现象。

行星是演化的严厉父母。行星的表面会促进争战，它将资源浓缩起来，形成一块块可攻可守的要塞。地心引力迫使你把能量用在血管系统和骨骼支撑上，你得一直提防着这没完没了的残酷战斗，以免自己被压成碎片。走错一步，从高处落下，你那宝贵的身体结构就瞬间完蛋了。即使你能躲过这些风险，演化出带有笨重盔甲的腹部，禁得

起缓慢地爬上陆地，但是你能撑多久？行星会吸引小行星，或者是彗星，它们从天而降，让你的演化秒表再次归零。生命是一场战斗，零和游戏就是上帝的法则，而未来属于那些毁灭了竞争对手的家伙——我们从小就相信这些，对这些难道还有疑问吗？

而外太空的规则完全不同。大部分空间都很平静：没有昼夜交替，没有季节循环，没有冰河时期，没有热带地区，既没有寒暑往来，也没有平静与狂暴的交替。到处都有生命的征兆：隐藏在彗星上，附着在小行星上，弥漫在直径数百光年的星云上。分子云雾中的有机化学物和赋予生命的放射线交相辉映。在红外线的照射下它们那巨大的尘埃云翼变得温暖，滤过坚硬物质，产生了恒星育婴室。只有那些行星生物，那些在重力井底层困住的难民，才会认为它们是致命的。

达尔文的理论在这里是抽象的、无关紧要的奇闻。我们曾学过的关于生命构造的所有知识被这个岛完全推翻了。它利用太阳能，完美适应环境，几乎永生，不需要任何生存竞争：哪儿来的捕食者、竞争者和寄生者呢？环绕DHF428的所有生命不过是一个巨大的连续体，是一种宏大的共生形式。自然在此不再是尖牙和利爪的血红；在这里，自然是相互扶持。

缺少暴力的岛比行星的寿命更长。没有技术的一叶障目，岛比所谓文明更智慧。它的智能程度不可估量，而且——

它是善良的，一定是。时间一小时一小时流逝，我越发确信这一点。它怎么可能会想到自己有敌人呢？

我想起自己之前对它的称呼，当时我还不甚了解它。我管它叫肉质气球、囊肿。现在想起来，这些词语是在亵渎它，我不会再用了。

但是，如果任由猩猩为所欲为，就会有一个更合适的词语——牺牲品。我看着它越久，就越怕那该死的机器是对的。

如果岛真有能力保护自己，我也绝对没看出来。

* * *

“转刺蛛号做不到，你很清楚。那是违反物理法则的。”

从图书室出来后，我们在飞船腹部中轴的社交室稍作休息。我已经打定主意，从首要原则开始。迪克斯看着我，眼神里混杂着迷惑和怀疑。得是多愚蠢的人才会否定我的说法。

“的确。”我向他保证，“像转刺蛛号这样质量的飞船，加速的话耗费的能量实在是太大了，尤其是在相对论速度下。可能需要整颗恒星输出的能量。有人计算过，如果我们要到达恒星，就得要你拇指那么大的飞船，把虚拟人格下载到芯片上再装载上去。”

即使蠢如迪克斯，也知道这是胡说八道。“错了。那没有质量，它就不会被任何东西吸引。转刺蛛号如果那么小就根本不能运行。”

“但是想象一下，你没法替换任何质量。没有虫洞，没有希格斯通道，没有什么能让你利用的引力场。你的重心就在……嗯，你的重心上。”

又是迪克斯的抽风式摇头。“但这些东西我们是有的！”

“我们当然有。但是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我们是不知道的。”

他的脚开始在甲板上焦躁地踱了起来。

“这就是物种的历史。”我解释道，“我们觉得我们已经解决了所有问题，破译了所有谜团，然后就有人发现了某个微不足道的数据点不符合范式。每次我们试图弥补这道缝隙，它都越裂越大，然后，在你尚未察觉之时，我们的整个世界观都颠覆了。历史一次又一次重复上演。今天质量是限制因素，明天它就成了必要条件。我们自以为掌握的事情，它们会变，迪克斯。而我们不得不与之一同改变。”

“但是——”

“但是猩猩不会变。它遵循的规则都是百亿年前的了，它一点该死的想象力也没有——这并不是任何人的错，只是人们不知道在漫长的时间里，如何使任务稳定地继续。他们希望任务始终在正轨上，于是就造了个不会脱轨的东西来维持；但是他们也知道事物都是会改变的，所以才有我们，迪克斯。猩猩无法解决的问题，要靠我们来解决。”

“外星生物的问题。”迪克斯说。

“对。”

“猩猩处理得不是很好吗？”

“好在哪里？好在要干掉它？”

“又不是我们的错，是它挡了道。它又没有威胁性——”

“我不关心它有没有威胁！它有生命，它有智能，而把它杀掉不过是为了扩张一个异种帝国——”

“人类帝国。我们的帝国。”迪克斯的手突然停止了抽搐，像石头一样平静。

我哼了一声：“你对人类了解有多少？”

“我就是人。”

“你他妈就是一只三叶虫。之前他们在苏醒期时，你见过那门里出来了什么东西吗？”

“没什么东西。”他顿了顿，回想着，“有过几艘——飞船，好像是。”

“呵，我见过的远远不止于此。相信我，即使那些东西算是人类，也是过渡期的人类。”

“可是——”

“迪克斯——”我深深吸了一口气，尽量回到正题，“看，这不是你的错。你一直是从一个僵化死板的傻瓜那里获取信息的。我们这么做不是为了人类，也不是为了地球。地球早就没了，你不明白吗？我们离开地球十亿年后，太阳辐射已经把它烤焦了。不管我们在为谁工作，对方甚至都不愿意跟我们说句话。”

“是吗？那为什么还要这样做呢？为什么不干脆放弃？”

他是真的不知道。

“我们试过。”我说。

“然后呢？”

“然后你那位猩猩就把我们的生命维持系统给关掉了。”

头一回，他无话可说了。

“它是台机器，迪克斯。你怎么就不能理解呢？它只会照章办事，一点也变不了。”

“我们也是机器，只是制造材料不同。我们也是照章办事，但我们就可以改变。”

“是吗？上次找你的时候，你还在那东西怀里使劲吃奶呢，死也不肯取消脑皮质链接。”

“我就是这么学习的，没理由改变。”

“那么，偶尔做一回活人怎么样？跟别人关系处好一点不行吗？下次你去舱外活动的时候，别人没准能替你捡回一条小命呢，这个理由够了吗？明说吧：我信任你的程度只相当于信任那台战术模拟池。我连现在自己到底在跟谁说话都不知道。”

“那不是我的错。”头一回，在他脸上我看见了恐惧、困惑和头脑简单的计算之外的表情。“是你，都是你。你说话总是跑偏，思路也总是跑偏。你总这样，让人难受。”他的脸开始变得僵硬，“我根本不需要你醒过来！”他怒吼，“不需要你。我自己能搞好整个建造工程，我跟猩猩说了我能行——”

“但猩猩还是认为你应该叫醒我，而猩猩吩咐的事情你都屁颠屁颠地去做，不是吗？因为猩猩无所不知，因为猩猩是你上司，猩猩是你的上帝。所以我得起床来给一个白痴天才当保姆，因为要是没人牵着他的鼻子走，他连招呼都不知道怎么打。”我脑子里好像突然想到了什么，而我正说得来劲，“你想要个真正的道德榜样吗？想要一个让你仰视的偶像吗？忘了猩猩，忘了任务，看看前视镜好吗？看看你那宝贝猩猩想碾死什么，就因为它碰巧挡在我们面前！那东西比你我二人更优越，更聪明，更和平，它不希望我们遭受一点伤害——”

“你怎么知道？你不可能知道！”

“不，是你不可能知道，因为你他妈的智障！任何一个正常的穴居人都能在几秒钟想明白，就你——”

“真是疯了。”迪克斯嘶声对我说道，“你疯了。你是坏蛋。”

“我是坏蛋！”我似乎在远方听见了自己的声音，头昏脑涨的，接近歇斯底里。

“一切为了任务。”迪克斯转身走开了。

我的手很疼。我看着手，有些惊讶：我的拳头攥得太紧，指甲已经扎进了手掌里。重新把手伸展开来可真费了不少劲。

我差不多想起来这是什么感觉了。从前成天都是这样，那时觉得万事万物都是有意义的，那时激情尚未褪去，怒气尚未平息。那时的生活尚未变成我们不屑一顾的例行公事。那时永恒武士桑迪·阿祖曼丁还忍不住要对弱智儿童破口大骂。

我们当时火爆极了。现在这艘飞船还有一些被烧焦的区域无法居住。我记起来这种感觉了。

清醒的感觉。

* * *

我醒来了，一个人，受够了身边被傻瓜围绕。有规矩，就有风险。你不能一时兴起就把别人从冰冻休眠中叫起来——但是，管他呢。我得呼叫增援。

迪克斯有其他父母，至少有一个父亲，他无法从我身上继承Y染色体。我把焦虑埋在心底，然后查了一下名单，调出基因序列，进行交叉比对。

呵，只有另外一个直系：凯。这是巧合吗？还是我跟凯在天鹅座时打得火热，猩猩已得出了太多的结论？无所谓。他从你和我这里各得到了一半的基因，凯，该开始行动了，该——

哦，该死。哦，不可能。求你了，不要。

（有规则。也有风险。）

日志上说，那就发生在三次建造工程之前。凯和康妮，他们两个都出事了。一个气闸卡住了，而下一个距离太远，要沿着船体行走很久。他们最终还是进入舱内了，但蓝移辐射还是把他们在宇航服里烤透了，接下来的几个小时里，他们还在呼吸、说话、挪动、哭喊，好像他们依然还是好好的，直到身体内部完全崩溃，鲜血奔涌而出。

那一轮还有两个人苏醒了过来，他们清理了现场。伊沙梅尔和

“唔，你之前说——”

“你个浑蛋！”我一下子跳起来，给了我儿子脸上一下，十秒的心痛中有节制了千万年的怒火。我感觉他嘴唇后面的牙齿都松动了。他仰面跌坐在地，眼珠子瞪得像望远镜，鲜血在嘴里绽开。

“——说过我可以回来找你的——”他尖叫着，连滚带爬地向后躲。

“他就是你那天杀的爸爸！你知道，你当时就在那里！他就死在你面前，而你根本没告诉我！”

“我——我——”

“你这小王八蛋，为什么不告诉我？猩猩教你撒的谎，是不是？你是不是——”

“我以为你早知道了！”他哭喊道，“你怎么会不知道？”

怒火突然烟消云散，我的手垂了下来，埋住了脸。

“就记在日志里。”他抽泣着，“一直都在。没人把它藏起来，你怎么可能不知道？”

“我知道，”我承认道，“我——我的意思是……”

我的意思是我知道才怪，但我并不感到意外，内心深处并不震惊。只是——查过几次之后，再不敢看。

规矩就是规矩。

“他们过得怎样，”儿子柔声说道，“你连问都没问过。”

我扬起视线。迪克斯靠在房间那头的墙上，睁大了眼睛看着我。他怕我怕得不敢从我身边冲向门口。“你在这里做什么？”我疲惫地问。

他的嗓子哑了，试了两次才发出声音：“你说过我可以回来找你的，如果我把自己的链接烧掉……”

“你把链接烧掉了。”

他喘着气，点点头，用手背蹭掉了脸上的血。

“猩猩怎么说？”

“他说——它说没关系。”迪克斯答道，他顺着我的意思来，这意图实在是太明显了，而我差点就信以为真了。

“所以，你是经过它允许的。”他开始点头，但我看出他异样的神色。“少糊弄我，迪克斯。”

“其实——是他建议的。”

“原来如此。”

“那么我们可以聊聊。”迪克斯补充道。

“你想聊什么？”

他望着地板，耸耸肩。

我站起来走到他身边。他很紧张，我摇摇头，伸开手。“没事了。没事了。”我靠在墙上，慢慢蹲下来，和他坐在一起。

我们在那坐了好一会儿。

“这么久了。”我终于开口了。

他望着我，一脸不解。在这里，“久”到底是什么意思？

我换了话题。“有人说，利他主义是不存在的，你知道吗？”

他的双眼瞬间一片茫然，再转为惶恐，我知道他是想用链接上网查询定义，但是回复却是空白的。那么的确就是我们两个了。“利他主义。”我解释道，“就是无私。牺牲自己去帮助别人。”他好像是听懂了。“而有人说，所有无私行为都有目的，想要操控他人、为了亲缘选择、互惠主义，或是其他什么。但他们是错的。我可以——”

我合上眼睛。这比我想象中要难得多了。

“只要知道凯没事，康妮也很好，我就会很高兴，即使那对我没有任何好处，即使这需要我做出牺牲，即使我再没有机会见到他俩。只要知道他们没事，付出任何代价都值得。”

“那就想象他们……”

只要想象我只是在最近的五次建造中都没有见到她，而他自从人马座后就再没轮过岗。他们不过是进入休眠了，也许要等到下次再见了。

“这么说来，你不检查日志。”迪克斯缓缓说道。血沫从他的下嘴

唇上冒了出来，而他似乎没有发现。

“我们都不检查日志。”而今天我查了，所以他们俩都不在了。只有从他们身上预先留下的这些核苷酸备份，被猩猩循环利用，组装成了我的儿子，这个有先天残缺、后天培养不当的儿子。

这一千光年的路上，只有我们两个温血动物了，我感到很孤独。

“对不起。”我低声说着，俯身去舔舐他流血的伤口与嘴唇。

* * *

原先在地球上——那时地球还在——有种小动物叫做猫。有段时间我养过一只。有时我会一连几个小时观察它睡觉的样子：在睡梦中它还在追逐自己的猎物，爪子、胡须和耳朵都紧张地颤抖着。

当猩猩像蠕虫一般钻进我儿子的睡梦中时，他看起来就跟小猫一样。

这话与其说是比喻，不如说是事实陈述：数据线连入他的大脑，就像信息寄生虫通过老式光纤取食，因为无线链接现在已经被熔毁了。或者是强制喂食，我想，毒药流进迪克斯的脑袋，只进不出。

我不该在这儿的。我不是刚刚为自己的私人领域受到侵犯而大发一通脾气吗？（刚刚，十二光日前。一切都是相对的。）不过，迪克斯这里并没有什么可供泄露的隐私：墙上没有装修，没有艺术品或是个人爱好品。每个房间标配的性玩具躺在架子上，没有使用过的痕迹；要不是最近见识了他的男性雄风，我一定会以为他已灭绝人欲。

我在干什么？这难道是某种变态的母性本能，某种未演化的更新世母性程序的表达？我竟然这么像机器人？是脑干派我来这里保护我的孩子？

保护我的伴侣？

是情人抑或幼子，其实都不重要：他的住所像一个空壳，没有一点迪克斯的印记，只有那具脱离意识的躯体躺在拟舱之中，思维四处飘荡，手指随着感应而抽搐，眼球在紧闭的眼睑之下跳动。

他们不知道我在这里。猩猩不知道，因为我们早在十亿年前就烧掉了它的窥视眼；而我儿子不知道我在此处，因为——唔，因为对于此时的他而言，没有“此处”。

我该把你培养成什么样的人呢，迪克斯？怎样都想不通，连你的肢体语言看起来都像是在培养桶里长大的——可我根本不是你见过的第一个人。你小时候的社交环境应当不错，都是我认识的人，我信任的人。曾经信任。可你最后怎会投奔敌方阵营呢？他们怎么可能让你走岔路呢？

而且，他们为什么没有警告我要留心你？

没错，有规矩的约束。在漫长的死夜里，存在敌人监视的威胁，还可能还有其他损失。但这一次史无前例。肯定有人留下了线索，将提示暗藏在隐喻之中，手法极为微妙，以防被呆板的猩猩轻易解出……

我愿意奋不顾身潜入数据管道，去看看此时你眼中的世界。可我冒不起这个险，当然；只要调取基础信号流之外的任何信息，我就会立即暴露目标，而且——

等一下——

信息传输速率太低了，还不够显示高清图像，更别提触觉和嗅觉。你身居之处顶多是个线框组成的世界。

还有，看看你的样子。你的手指、你的眼睛——就像一只梦见老鼠和苹果派的猫。就像曾经的我，成天回想着地球上早已消失的海洋和山巅。那时的我还不明白，活在过去无异于死在当下。就比特率来看，这几乎算不上一个测试模式；但从身体来看，你却沉浸在另一个全然不同的世界。那台机器耍了什么花招，竟让你把这样一碗稀粥当作大餐？

它怎么会这样做？当视觉、味觉、听觉多方面感官受到刺激的时候，数据才能被理解得更透彻；我们大脑的构造能辨识类目繁多的展示方法，而不只是曲线图和散点图。最枯燥的技术简报也比这个吸引人注意。既然能绘出油画或全息图，为什么却决定用简笔画？

为什么要进行简化？为了减少变量集合，为了掌控不可控之物。

凯和康妮。那么，有一对不可控制的纠缠数据集。在事故发生之前，在情况简化之前。

应该有人警告过我留心你才对，迪克斯。

也许有人尝试过。

此时，我儿子离开了温暖的住所，将自己裹上一身甲冑，外出排查隐患。他不是独自行动，猩猩派了一个无人机陪他去转刺蛛号船体外部，以防他一脚踏空，掉入繁星闪闪的过往。

灾难级的控制系统故障，猩猩及其备份掉线，所有维修任务突然压在了血肉之躯的肩膀上——也许这场景不过是一次演习，也许这种情况只是一次彩排，真正的危机永远不会发生。但放到宇宙寿命的时间长河中，即使最小的概率也接近必然，因此我们做足样子，好好操练。我们屏住呼吸，迅速逃出。时间紧迫，我们甚至全副武装，迅速移动，快得足以让蓝移背景辐射在几小时内把我们烤焦。

从我最后一次使用房间内的声波接收器到此刻，不知多少时间过去，多少星球诞生又灭亡。“猩猩。”

“随时恭候吩咐，森迪。”语气流畅、随意而亲切。这个资深心理变态早已轻车熟路。

“我知道你在干什么。”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

“你以为我搞不清楚吗？你在准备走下一步新招。之前的守卫让你心力交瘁，所以你要从零开始，培养不记得历史的新人，那些被你简单化的新一代。”

猩猩缄口不言。无人机数据流显示，迪克斯正攀登过一片由玄武岩和金属基体复合材料组成的凌乱地表。

“可你养不了人类的孩子，仅凭一己之力做不到。”我知道它尝试过，因为人员名单上到处找不到迪克斯的记录，而他在十几岁时却凭空出现，从未有人过问，因为谁都没有……

“瞧瞧你把他养成了什么样，随口说出的都是条件语句‘如果/那么’。他在数字密集运算和循环语句方面堪称无敌，可就是不会思考，无法完成最简单的直觉思维跳跃。你就像一头——”我记起一则地球上的传说，在从前，阅读并不算可耻地浪费生命——“一头养育人类小孩的狼，能教他四肢着地移动，教他群体规则，可是没法教他直立行走，教他说话，教他做人。因为你他妈蠢到家了，猩猩，而且到现在才终于意识到这一点，所以把他丢给我，以为我能够帮你改造他。”

我深吸一口气，决定摊牌。

“可他对我一文不值。你明白吗？比空气还不如，他是累赘，是间谍，是间歇性的氧气消耗机。你说说，我为什么不该把他锁在外头，等着他被烤焦？”

“你是他母亲。”猩猩说，它读过许多关于亲缘选择的著述，只是分辨不清广义和狭义之间的差别。

“你真是个蠢蛋。”

“你爱他。”

“不。”我胸中寒意郁结，嘴里慢慢吐出词句，谨慎措词，语调平平，“我不会再爱了，你这个死脑筋机器。这正是我来外太空的原因。你真以为上头会把宝押在无法自立的瓷娃娃身上，让那种人协助你执行永远完不成的宝任务？”

“你爱他。”

“只要我愿意，随时都可以杀了他。假如你不迁移门的位置，我一定会这么做。”

“我会阻止你的。”猩猩语气温和。

“其实简单得很。只要迁移选址，我们双方的需求就都满足了。或者你也可以考虑一下，你需要借用我的母性呵护，我则赌咒要拧断那小杂种的脖子，你可以想办法调和这个矛盾。我们面前还有很长的路要走，猩猩。你会发现，我可没有凯和康妮那么容易被干掉。”

“你无法终结这项任务。”它的声音几近温柔，“你以前就试过。”

“我不是说要结束任务，只是稍微放慢一些。你提出的最佳方案免谈。现在要完成传送门的路子只有一条：要么挽救那个岛，要么杀死你培育的初代个体。看你了。”

成本效益问题，太简单了，猩猩瞬间就能解决。可它仍旧什么都没说，沉默在房间里蔓延。我敢打赌，它在打别的算盘，寻找突破口。它在质疑眼前这段剧情的基本前提，想确定我说的话是否发自肺腑，想知道它从书本上了解的关于母爱的信息是否真的这么离谱。或许它正大力钻研历史上的血亲残杀率，寻找漏洞。漏洞倒是有，至少我知道一个，可猩猩毕竟不是我，它的系统简单得多，自然看不穿我

的心思，这给了我回旋的余地。

“你欠我的。”最后，它如此说。

我差点破口狂笑。“什么？”

“否则我就告诉迪克斯，你曾以杀他作威胁。”

“随便。”

“让他知道了你会后悔的。”

“我才不管他知不知道呢。怎么，你觉得他会杀我报仇吗？你认为我会失去他的爱？”我拖长了最后一个音节，拖得很长，以显示这个词儿有多么荒唐。

“你会失去他的信任。在这外太空，你们需要相互信任。”

“哦，对啊。信任。这项任务该死的基本前提！”

猩猩不发一言。

“咱们权且做个假设。”片刻之后，我说道，“假设你的话没错，那我到底欠你什么？”

“你欠我人情。”猩猩答道，“以后再还。”

我的儿子天真地在星空下漂浮，他的命保住了。

* * *

我们进入沉眠。猩猩虽不情愿，却也只得对无数的小段轨迹加以修正。我则将闹钟设置为每隔几周唤醒一次，多燃烧一段生命之烛，以免敌人我在猝不及防间加速死亡的进程。不过现在看来似乎相安无事。随着时间的推移，DHF428在我各个生命片段的定格动画中向我们作跳跃式前进，犹如一串珠子穿在了一条无穷长的绳索之上。厂房的景象急转至视像右侧：精炼厂、水库、纳米培育场，一群群冯·诺依曼无人机生长、拆卸、回收，成为护罩、电路、拖轮和备用零件。极度精细的克罗马农技术在全宇宙扩散、变异，就像身披甲冑的癌细胞。

那生命如垂帘一般将恒星同我们隔开，它脆弱而不朽，陌生得难

以想象。它存在着，仅仅是这一超然的事实，就令我等种族所成就的一切卑微如渣滓。我向来不信神，不信普世的善或绝对的恶，只相信有些做法行得通，有些行不通。除此之外，一切皆是烟雾，是镜子，是虚幻，是用来摆布我这样的无能小卒的障眼法。

可我相信那座岛，因为没有人逼我相信，我也不需要信得全心全意：它赫然出现在我们面前，其存在是一种经验事实，虽然我永远无法得知它的所思所想，无法得知其起源和演化的细节。但是我能看见它：庞大无比，令人叹为观止。它如此迥异于人类，只能比人类更优越，优于我们可能变成的任何形态。

我相信那座岛。我要挽救它，以自己儿子的性命作为赌注。假如它死了，我一定会杀了他，为它复仇。

我大概会。

虚度了数十万年的光阴之后，我终于完成了一件有价值的事情。

* * *

逼近目标。

层层叠叠的十字标线出现在我眼前，围绕目标靶心无尽地缩小定位，令人眩晕。此时离点火虽然仅余几分钟，但由于相距太远，即将完工的传送门仍不可见。肉眼无法捕捉到目标实际所在地，我们穿针引线的速度太快，到时，不等我们反应过来，门已被抛在身后。

也就是说，假如我们的航线修正值偏离哪怕一根发丝之微——十亿千米长的曲道，假如偏移了最多一公里的距离——不等我们反应过来，我们就会送命。

各项仪器报告，目标已精准锁定。猩猩也告诉了我同样的信息。转刺蛛号往前跃出，魔法般地挪移开自身形体，穿过无尽虚空。

我转头望着前方无人机传送来的影像。这是一扇窥进历史的窗户——即便此时，仍存在几分钟的时间滞差。过去与现在的距离每正秒都在拉近，直至最终重合。新铸的传送门在星空下隐隐浮现，黑暗幽森，犹如一张敞开的巨口，吞噬现实。冯氏无人机、精炼厂、装配线在一侧排成垂直的列阵，尚未报废的它们已将任务完成，即将执行销毁程序。不知何故，我怜悯它们。我希望能捧起它们带走，重复利用于下一项工程，但经济学规律延伸到每一个角落，他们认为一次性使用这些工具的成本更低。

猩猩对这条规律的重视似乎超越了所有人的想象。

至少我们挽救了那座岛。我多想再多待一会儿。与真正的外星智能进行第一类接触期间，我们交流了什么？交通信号。当岛不求我们放它一条生路之时，它又在思考什么呢？

我想问它，想在致命的时间滞差稍减时便唤醒自己，想生造某种混合语言，让它能囊括一个比整个人类更恢宏的心智所知的事实与理念。多么幼稚的幻想。岛的存在远远超越了塑造我肉身的荒唐的达尔文天择进程。这里不可能有思想的交汇，亦没有心灵的交融。

因为天使不与蝼蚁说话。

距离点火已不足三分钟。我看见了隧道尽头的光亮。转刺蛛号几乎已停止回顾过去，在需要让过去接管的现在数秒间，我几乎屏住了呼吸。所有数据显示，目标仍在锁定范围内。

战术控制台滴滴响起。

“收到一个陌生信号。”迪克斯报告。没错，模拟池中心的恒星再度闪烁起来。我的心揪了起来，天使终究对我们说话了吗？也许是一句谢谢？告知如何对抗热寂？

可是——

“那东西在我们前方。”迪克斯喃喃低语，我突然反应过来，顿觉如鲠在喉。

还有两分钟。

“怎么回事，计算错了。”迪克斯低语，“迁得不够远。”

“够远了。”我说。那是按照星岛的指示移动的，不差分毫。

“还在我们前面！快看恒星！”

“还是看信号吧。”我对他说。

这一段信号全然不像我们这三十亿千米以来遵循的交通灯那般稳健，它几乎是随机的，临时发挥，阵脚大乱，像是某物在遭到出其不意的袭击、只剩几秒钟应对的情形下发出的惊恐呼喊。虽然我从未见过这种点与旋涡的模式，但我立刻理解了它的实际内容。

停。停。停。停。

我们没有停。宇宙中甚至没有哪种力量能让我们减速。过去等同于现在，转刺蛛号在一纳秒间跃过了传送门中心。它那大得无可想象的冰冷黑色内核缠挂上某种遥远的维度，呼啸着被拖至此时此地。激活的传送门在我们身后喷发，绽开硕大无朋的耀目外冠，所有波长都足以诛杀一切生命，我们的频控信号滤波器一刻也不敢懈怠。

炽烈的波阵面将我们逐入黑暗，这种体验我们已经历过千次。同往常一样，到了一定时间，初生的挣扎将会褪去，虫洞会渐渐温驯下来。或许我们仍可以靠近，一睹魔法之门中出现某种新的超凡怪物。

我很好奇，你们是否会注意到我们留在身后的尸体。

* * *

“我们好像错过了什么。”迪克斯说。

“我们几乎错过了一切。”我告诉他。

身后的DHF428开始红移。我们制造的取像无人机在后视景象中闪烁。传送门稳定下来，虫洞接通，金属巨嘴吹出一颗由光与时空组成的虹彩泡泡。我们一路回望，直到超过瑞利衍射极限，超过了视野所及的范围。

然而，到现在为止，还是什么都没出来。

“也许是我们的数值错了。”他说，“也许我们犯了个错误。”

我们的数值没错，而且不到一个小时就检查一遍。那个岛只是有——敌人，我猜。它有自己的攻击目标。

我毕竟还是猜对了一件事，那座浑蛋岛的确是智慧生物，它观察到我们的到来，搞清了怎么和我们对话，然后把我們用作武器，把自己灭顶之灾转变成了一个……

苍蝇拍。我想这个说法恰如其分。

“也许这里在打仗。”我小声咕哝，“也许在抢地盘，或者只是——家庭内部纷争。”

“它可能并不知道。”迪克斯提出新的看法，“它可能以为那些坐标

是空的。”

你竟然会这么想？我思忖，你怎么突然关心起这座岛了？随后我明白了，他压根不关心那座岛。他的冷漠丝毫不亚于从前。他突然冒出的这些乐观假设，并非为了他自己。

我的儿子正试着安慰我。

但我不需要安慰。我真傻，竟让自己相信世间存在与世无争的生命，存在纯洁无罪的意识体。那段短暂的时间里，我曾坚定地梦想这一世界中的所有生命都是无私的，无意于掌控他物，没有龙争虎斗，不以弱肉强食为存活的律条。是我神化了未能理解的事物，到最后才明白自己的天真。

现在我心里好受些了。

任务暂告一段落：又一次建造，又一根标杆，又一段无可挽回的时光，我们却并未向终点踏进一步。再成功也无关紧要，再用心也无关紧要。“任务完成”这个词在转刺蛛号上毫无意义，至多是一个作茧自缚的讽刺。也许某天会遭遇失败，但绝无终止之期。我们永远前行，像蚂蚁一般爬过宇宙，在身后拖曳出你们该死的超级高速路。

我还有太多东西要学。

至少我的儿子在这里，教我。

小盆 译

注释：

[1]标准烛光，天文学上指亮度已知且恒定的发光天体。

[2]5892千米正是神经冲动在0.1秒之内所能传播的距离（约等于59000千米的十分之一），也就是“我”的概念不至散屑的最大范围。

[3]直径5892千米的圆的面积约等于3000万平方千米。

[4]阿什比定律，控制论学家威廉姆·罗斯·阿什比在其著作《控制论导论》中提出的“必要多样性”定律：任何控制系统都至少要和被控制的系统一样复杂。

科幻带你逃往异世界

乔·沃顿

乔·沃顿出生于威尔士的阿伯代尔，现居加拿大蒙特利尔。在2000年发表第一部小说《国王的和平》之前，她的工作是书店店员和角色扮演游戏策划。2002年她获得坎贝尔最佳新人作者奖，2004年又凭借第四部小说《尖牙利爪》获得世界奇幻奖。她2011年的作品《我不属于他们》，被描述为“一部关于一个有奇幻问题的科幻读者的小说”，2012年获得星云奖和雨果奖，使她成为迄今囊括星云奖、雨果奖和世界奇幻奖最佳长篇小说仅有的两位作者之一。

尽管乔·沃顿以奇幻作品闻名，但在《尖牙利爪》和《我不属于他们》之间，她创作了一部另类历史三部曲——《四分之一便士》《半便士》和《半个克朗》——背景设定为战后的英格兰，在这个世界里，支持法西斯的英国上层阶级推翻了丘吉尔，与德国讲和。《科幻带你逃往异世界》这一短篇故事便设定于这个世界的美国。

报纸选读（1）

国民卫队镇压罢工者

西弗吉尼亚矿工罢工进入第七周，山区的小规模武装冲突和“游击战”迫使州长调动

取得函授高等学位

不用走出家门，也不用与不懂事的大学生为伍，同样可以取得学位！仅由

前总统林德伯格谴责矿工

《惊奇科幻》

四月号现已问世！保罗·安德森、安森·麦克唐纳和H.比姆·派珀的全新故事！仅售三十五美分。

1960年春季时尚潮流

伦敦巴黎本季流行长裙，但在纽约这边的上班族中，短裙依旧当道。最时髦的穿法是一件小

“辐射”能影响到距迈阿密多远的地方？

科学家表示，这个问题可能会持续数年，但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天气

你想找工作

你想吃得饱

要想有工作

形象很重要

千万莫错过

缅甸剃须膏

得过且过（1）

琳达·伊万斯是布恩特面包房的女服务员。她以前做过打字员。被辞退之后，她很高兴能找到这个工作，尽管得整天站着，有时候还觉得对顾客微笑得脸都要裂了。她从来没做过秘书，只做过打字员。她姐姐乔安是秘书，但她会速记，一分钟能打九十个单词。乔安有高中学历，她教会了琳达打字。不过琳达始终不像乔安那么聪明，打从琳达记事起就不。那时她们还小，父亲在工厂上班，她们住在公车终点站的一栋小房子里。现在她们的父亲失业已经很久了。他只要从女儿们手里逼出一点钱，就全花在喝酒上。琳达比乔安更敢与父亲对抗。

“要是新政奏效，他们就不会再说什么了。”一个男人对另一个说道。琳达走过来，把他点的咖啡和三明治放在他面前。

“奏效？”他的同伴鄙夷地说，“是奏效了。要是人们对新政有信心，它本该奏效，让咱们摆脱这个烂摊子。”

是两个老人，穿着打补丁的大衣。他们点了烤奶酪三明治，菜单上最便宜的东西。其中一人朝琳达微笑起来，她条件反射地回报以微笑，然后便走开，将他们抛诸脑后。她一整天都没坐下休息过。乔安经常拿她打趣，说她会跟顾客调情，坠入爱河，但似乎根本不会发生这种事。她以前也拿乔安开玩笑，说乔安会爱上老板，结果成了真。

本来是件好事，只是，他有家室。现在乔安的生活就是和他一起焦虑地待上几小时，然后再独自焦虑地熬过几天。他送她各种没用的礼物，比如法国香水和蕾丝内衣。当琳达想把这些礼物卖掉时，乔安只会哭。两人都终日惶惶不安，担心她会怀孕，然后她们可怎么办？琳达擦着桌子，尽量不去听男人们讨论着无尽的“如果”。她自己的如果已经够多了：如果母亲没去世，如果她还保留着打字员的工作，如果约翰没在对英格兰战争中牺牲，如果彼得没死在对日战争中。

“小姐？”其中一人问道。她转过身，以为他们要续咖啡。这里的规矩是只能续杯一次。“你能帮我们解决一个疑问吗？”他问道，“1940年时，罗斯福是不是想让咱们加入欧洲战争来着？”

“我怎么会知道？这跟我一点关系也没有。1940年我才五岁。”他们不应该这么纠结，应该让历史自生自灭，她这么想着，继续擦起桌子来。

报纸选读（2）

奇迹生发剂，帮你重获失落的毛囊！

在当今世界，就算手持资格证，也难保找到工作。我们塞勒斯·马克汉姆事务所具有多年丰富经验，可帮助申请者找到理想工作，这使我们成为无可匹敌的

新型鱼雷，更大威力

雷达，声呐，甚至电视

你终于负担得起梦寐以求的房子了

让科幻带你前往新世界

艾萨克·阿西莫夫和罗伯特·海因莱茵新作，仅售

宾州又有一家银行倒闭

得克萨斯州长表示：我们没有使用“正式脱离”一词

加拿大人为何如此趾高气扬？因为他们知道

* * *

排队百态（1）

汤米从海军退伍时，以为自己能轻而易举找到一份工作。他有老兵退伍证明，可以终生享受免费医疗，而且他是个英雄。他之前在宪法号航空母舰上服役，这艘航空母舰基本上是单枪匹马打赢了大西洋战役，让大批英国皇家海军的浑蛋在海底获得了应得的归宿。他在维修和火炮方面都颇有经验。而且，他是个自豪而勤劳的美国人。他从没想过自己会在赈济厨房排队。

* * *

报纸选读（3）

音乐该改朝换代了

乐队们为什么还在演奏科尔·波特？

国务卿莱恩巴杰尔表示，英国人想要和平

原子的秘密

日本人有原子弹吗？

根据天皇亲信的说法，有，但纳粹否认他们给过日本人任何图纸。我们的顶尖科学家仍在努力

尼龙 尼龙 尼龙

戴尼提：一种新心理学

* * *

得过且过（2）

只要面包房提出加班要求，琳达就会照办。她对于加班费心存感激，而且总是担心不答应就会被炒鱿鱼。想接手她这份工作的姑娘大有人在，她们每天都会来问有没有活儿。她觉得布恩特一家不会无缘无故把她的工作拱手让人。她已经在这里干了四年，对日战争刚结束时就开始了。布恩特太太总是说：“你就像是我们家的一员。”他们辞退了另外一个服务员奥莉芙，不过是因为面包店的活儿用不了两个人。只要布恩特一家人开口，琳达就会加班，负责打烊。布恩特太太说：“你是个好姑娘。”可布恩特一家有个女儿，名叫辛迪。辛迪很漂亮，刚十二岁，连高中都还没上。她有时跟几个闺蜜一起来面包房喝奶昔，大家咯咯笑成一团。琳达很讨厌她。她不知道她们有什么可笑的。琳达担心辛迪再大点儿就会接替自己。琳达可能是像家人一样，

但辛迪却是货真价实的家人。面包房生意还不错，人们总要吃饭，但情况也不如从前。琳达很清楚。

她回家很晚。乔安正在梳妆打扮，准备和她的已婚老板去约会。她用两人合住房间里的水槽洗脸。浴室在走廊尽头，整个楼层公用。浴室只有星期五有人打扫，要不就是乔安或琳达看不下去的时候自己动手。琳达躺在床上，终于能放松一下双脚了，她心想，男人都是猪。乔安比琳达大三岁，但看起来更年轻。琳达觉得是化妆品的作用，也有可能是因为有个恋人。要是乔安能爱上一个愿意娶她的老板，两人住进郊区好房，那就好了。不过现在这样也不错。琳达一人负担不起房租，如果乔安不在，她就得找个陌生人合租。至少乔安是她姐姐，两人已经彼此习惯了。

“我今天见到爸爸了。”乔安边说边对着镜子眯起眼睛，小心翼翼地涂着口红。

“别告诉我你又给他钱了。”

“就两美元。”乔安承认道。琳达呻吟起来。乔安心太软。她挣得比琳达多，可每周末都花得一点不剩。她开销大，要不就是把钱给了人。抱怨也没用，琳达很清楚。

“他要带你去哪儿？”她疲惫地问。

“去看示威游行。”乔安说。

“便宜消遣。”示威游行、火炬游行、处私刑，黑人总是作为替罪羊被暴打一顿。这样做一点好处也没用，只会让人获得一点心理安慰，因为有人可以怪罪。“家里可不是这么教育咱们的。”琳达说。她们的外祖父是个教士，一直相信人与人之间存在兄弟情谊。琳达小时很喜欢去外祖父母家。外祖母会烤曲奇，整栋房子都是曲奇的香味。花园里有棵老苹果树，树上挂着一架秋千。她父亲以前是工会成员，那时工会还受人尊敬。

“我为什么要在乎这些？”乔安没好气地说，“他要带我去，那就去呗。他会请我吃晚饭，然后我们唱点爱国歌曲。我又不会对谁动用私刑。”她使劲涂了些法国香水。

琳达又躺下了。她不饿。她总是不饿。她总是在面包房解决——布恩特一家人并不介意——点错的东西，剩下的面包，都归她。有时他们甚至会给她蛋糕或面包，让她带回家。她按摩着双脚。她的确很

幸运。可乔安走出门时，她觉得很想哭。就算她遇见一个合适的人，他们怎么会结得起婚呢？他们怎么敢梦想有自己的房子呢？

* * *

报纸选读（4）

海猿会让你的朋友大吃一惊！

总统称我们必须团结一心

今天在西雅图会晤

搭乘豪华飞船前往圣城

经济还能否复苏？

自大萧条以来，全国经历一系列跌宕起伏，经济蹒跚踱过一次又一次危机。政府当局尝试了种种补救方案，从罗斯福新政到林德伯格紧缩政策，但哪一种也未能发挥长久效果。经济学家表示，这一局面是在意料之中的，这种经济衰退的大趋势是不可避免的自然

好莱坞新作《帝国元首》，马龙·白兰度领衔主演

* * *

排队百态（2）

十七岁时，苏终于受够了学校。她有个男朋友，对她许诺说能帮她找到一份舞者的工作。她便跟他去了克利夫兰。她在一家无上装俱乐部跳了一阵子舞，后来又去了一家脱衣舞夜总会。钱总是不够花，就连她开始耍花样之后情况也没有好转。她才三十四岁，但她知道自己看起来已经人老珠黄。她病了。再也没有人想要她了。她在这里排队，因为没有别的地方可去。他们让你吃饱，用卡车把你运走，从头来过，她是这么听说的。她看到卡车了。她琢磨着他们会到哪里去。

* * *

报纸选读（5）

新型家用烫发药水是否名符其实？

专家表示是的！

节约新招

总统声称：不存在猎巫行动

不管共产党员和工会组织者的说法如何，总统今天表示

* * *

得过且过（3）

布恩特一家喜欢早餐时在面包房里放广播。他们说，如果生意有所好转，就买台小电视给顾客看。布恩特先生是在琳达小心翼翼地要求加薪时说的这话。他认为他们有了电视，生意就会更忙，可琳达觉得买电视没有那么大作用。她一边给顾客上咖啡、培根、面包片，一边听新闻。她喜欢音乐，乔安则喜欢新闻评论员沃特·温切尔。她应该问问乔安，这和参加示威游行是怎么调和的。温切尔对希特勒的憎恶是出了名的。疯子。琳达无法想象对世界另一端的一个老头能有如此强烈的仇恨。

没过多久，就在辛迪和朋友们正喝着奶昔咯咯笑着，而琳达觉得脚都要断了的时候，进来了一个男人，在角落的桌子坐下。他点了三明治和咖啡，后来又要了一块蛋糕和咖啡续杯。他个子不高，有点古怪。他似乎对一切都很关注。这人打扮得挺体面，头发向后梳得很平整，衣服很干净。她猜想着他是不是私家侦探，因为他一直朝窗外看，但似乎对屋里的一切也同样留心，包括琳达自己。她记得乔安说过的话，很想笑，但不能笑。他是个怪人，她猜不透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她今天不用加班和负责打烊，下班离开面包房时，那个男人尾随着她。这个男人身上有某种东西，让她先想到的不是艳遇，而是法律。“你是琳达。”他在外面说道。她很害怕，因为他有可能是任何身份。不过他们在大街上，站在街灯下，四周有人走过，偶尔还有汽车。

“是的。”她承认道，心脏怦怦跳着，“你有什么事？”

“你不是布恩特家的？”

“不是。他们是我的雇主，仅此而已。”她说，飞快地与他们撇清，尽管他们一直很照顾她。她脑海中立刻出现了他们被逮捕的画面。她到哪儿去再找个工作呢？

“你知道布恩特一家原籍是哪里吗？”

“德国。”她充满信心地说。招牌上写着呢，布恩特德式面包房，就在他们头顶上方。

“什么时候来的？”

“是我出生以前。这些问题你为什么不去问他们？”

“是1933年。”

“我还没出生呢。”琳达说着，更有信心了，朝边上迈了一步。

“你有没有发现任何证据能证明他们是犹太人？”

她迷惑地停下了。“犹太人？他们是德国人。德国人讨厌犹太人。”

“1933年希特勒上台时，有很多犹太人离开了德国。”男人说道，可他不可能比琳达大多少。“如果布恩特一家是犹太人，又隐瞒了身份的话，要是你揭发他们——”

他话音停住了，但琳达现在明白了他的意思。如果她揭发他们，他们的财产就归她了。面包房、楼上的公寓、他们的积蓄。“可他们不是犹太人，我从来没——他们的面包房还卖培根呢！”她脱口而出。

“你没见到过任何证据？”他遗憾地问，“可惜了。这家面包店交给你经营多好。你不是犹太人吧？”

“我是威尔士人。”她说，“我外祖父以前是教士。”

“我想你也不是，特别是看到你这一头美丽的金发。”她的头发有点褪色，不过一直都是金棕交驳的颜色，和乔安的一样，和她们的母亲也一样。

“我可能有些证据。”他缓慢地说道，“但我能找到的都是他们到美国之前的，在德国时的证据。如果有他们现在仍然是犹太人的证据，如果你能发现什么东西，就可以确定他们的身份。法院就可以把他们遣送回德国，他们的店就归咱们了。你可以当老板，你肯定行的。反正本来大部分活儿也都是你在做。”

“我只负责上菜。”她条件反射地说道，随后，“我应该注意些什么？我的意思是，如果他们是犹太人的话？”

诱惑就像一层油膜一样包裹住她，很久以来，希望的火焰第一次在她心中燃起。

* * *

排队百态（3）

如果你是黑人，那你就和空气一样，哪怕在赈济厨房的队伍里也是如此。其他人都在慢慢从我身边躲开，我无法否认这一点。就连日本人把加州的沙滩炸个底朝天时，他们也不肯把枪发给我们，让我们去打仗。那时我便离开加州，到东岸来了，但情况也没好多少。要是我知道自己在这里就像空气一样被人忽视，就留在洛杉矶了。那里没有人追赶我，没有人威胁我说要把我吊起来，而且我在那里还有份工作，可以勉强糊口。我从没想过自己会到这里来排队，因为我知道，等我排到队首时，他们也会让我站到另一边去。谁也不知道我们之后会怎样，他们会把我们带到什么地方去，我们再也不会回来。但我已经绝望了，而且要我说，不管把我们送到哪儿去，他们都得让我们吃饭吧，是不是？嗯？是不是？

* * *

报纸选读（6）

又一家工厂倒闭

英国发表和平讲话，日本和帝国却在瓜分俄国

两大国的势力范围中间是否会出现一个作为缓冲地带的斯基提亚？

阿巴拉契亚山地战：已派遣国民卫队增援力量

总统表示有必要维护国家团结

阿拉巴马州工厂主枪击罢工者

今天伯明翰有六十名伤者在

科幻带你逃往异世界

弗雷德里克·波尔和爱丽丝·戴维新作问世

汪梅子 译

把它卖给瓮中人

科利·多科托罗

科利·多科托罗出生在多伦多，现居伦敦，他既是著名科幻小说作者，同时也在政治活动领域十分活跃，主要关注版权开放、个人数字设备自由、经济巨头对创新的破坏趋势等问题——这些问题对很多人来说仍属于科幻的范畴。有两个科幻奖项以杰出而脾气暴躁的编辑约翰·坎贝尔命名，或许可以说，科利·多科托罗是迄今为止唯一一个这两个奖项都获得过的作者，因为多科托罗的多项事业都以坎贝尔敦促自己麾下作者的那句话为指南：“提出下一个问题”。

多科托罗的早期短篇小说为他赢得了2000年的约翰·坎贝尔新人作者奖，此后不久，他出版了第一部长篇小说《魔法王国受难记》并获得轨迹奖。经出版社许可，小说上市的同时，他在知识共享许可协议下发布了小说的免费电子版，自此之后，他所有的小说和其他书籍都以这种方式发行。2008年他出版了第一部青少年小说《小兄弟》，该书位列《纽约时报》畅销书排行榜，讲述了一群熟知科技的少年与自负的国土安全局对抗的故事。这个故事设定在未来的美国，但也有可能转眼变成现实。该书广获赞誉，并获得约翰·坎贝尔纪念奖。此后他出版了更多面向青少年和成年读者的小说，包括2013年出版的《小兄弟》续集——《祖国》。在科幻写作之余，他还担任极受欢迎的网站Boing Boing的合作编辑，并为《卫报》《出版人周刊》和《轨迹》写专栏。他还频繁旅行，发表演讲和组织活动。

《把它卖给瓮中人》是为了向弗里德里克·波尔致敬的而创作，其中出现了喷气背包、一个讨人喜欢的主角，还有一个永生的超级富豪，将自己泡在巨瓮里。这个故事也提出了很多“下一个问题”——包括幸福的性质、强加的幸福是否比自由意志更糟糕，还有超级富豪渐渐脱离大众，不仅自己上了天堂，还想断了别人上天堂的路。

利昂在广告部学到的第一课：广告部没人把你当朋友。

比如今天吧：布劳提甘要去一家真正的诊所，面对一座真正的延年瓮，里面装有一位真正的目标客户，可他却不打算带上利昂。

“别生气，带你去不合适。”布劳提甘说着，对他露出一个抿嘴微

笑，那排像马似的喜感大牙几乎没露出来。这样雪白闪亮的大牙很能让人放下戒备。“带你去是不可能的。要想获得和延年瓮会面的机会，得花上一两个月呢。背景检查，生物测定，向会面申请者的心理咨询师了解情况，还有体检：他们要清查你体内的菌群。这些都需要时间，利昂。你以为自己就像蜉蝣，急得不行，可入瓮者有的是时间。就算你等上一两个月，他也不会少层皮，你最终还是能见到他的。”

“胡说，”利昂说，“这些都是表面工夫。他们在前面筑起高墙，可后头开着门呢。这些规定总有例外，肯定有。”

“等你到了一百八十岁，困在瓮里，你就不会给人开后门了。只要你还想活到一百八十一岁就不会。”

“你的意思是，如果这个老怪物突然得了罕见的肝癌，病情发展迅速，如果整个该死的世界上只有一位肿瘤专家能治他的病，你的意思是，这位专家就因为‘不，谢谢，我们没事，你没有获得与病人会面的许可’，就被送回法国老家？”

“我的意思是，这个怪物没有肝。他没有人的身体和器官，只有机器、营养液和各种辅助系统。”

“要是有哪台机器坏了怎么办？”

“发明机器的那哥们儿也为这怪物工作。他带着全家都住在怪物的私人地产上。他们的菌群和怪物的一样。他不仅掌控他们的生活，也掌控他们的肠道菌群的生活。如果他发明的机器停止运转，用不了两分钟，他就会出现在瓮旁，带着他的手下，都穿着一一次性无菌服。手下们低声说着令人安心的废话，他则冷静而专业地接上十台备用机中的一台，他每一天都亲自检查这十台备用机，确保它们在运转。”

利昂张开嘴，又闭上了。他禁不住冷笑了一声。“真的？”

布劳提甘点点头。

“如果所有机器都不运转呢？”

“机器发明者的对手，有史以来第二出色的肝脏替代技术发明者，也同样住在怪物的地盘上，渴望着在入瓮者身上尝试一下——如果第一个人搞不定，第二个十分钟就能到场；而第一个人，还有他的家人则会——”

“被处决？”

布劳提甘发出失望的叹息。“得了吧，他是千万亿富翁，不是007电影里的反派。不，那人只是会被降职到最底层，但还有一丝机会可以获得救赎，那就是发明一种新技术，比入瓮人当前使用的肝脏替代技术更好，这样就能恢复原职，华服、财富、特权也就都回来了。”

“如果他失败了呢？”

布劳提甘耸耸肩。“那么入瓮人就会损失掉难以计算的那么一丁点个人财富。他接受损失，为这笔钱申请研究税收减免，然后把它从他每年屈尊寄给国税局的那点钱里扣除。”

“老天。”

布劳提甘拍拍手。“很邪恶，是吧？这么多钱，还有权力，还有钱，还有钱？”

利昂竭力让自己记起，布劳提甘并不是他的朋友。他的大牙实在是太容易让人放下戒备了。布劳提甘长得很像一匹马，简直让人想喂他吃方糖，谁会怀疑这种人呢？“不，是因为别的。”

“现在你对入瓮人群体的了解已经比普通人多一万倍了，但其实你对全局的了解还差得远呢，伙计。A特公司花了几十年跟入瓮人搞好关系，才能成功向他们售出第一件产品。”

而那之后我们还没卖出过任何东西呢，利昂心想，但他没有说出口。A特没有人会讲这个。公司自诩行业翘楚，是成功界的成功者。要想为“超高净值个人”提供服务，就应该找这家公司，可……

他们只做成过那一桩生意。

“而那之后我们还没售出过任何东西。”布劳提甘毫无羞愧地说，“然而，这整栋楼，整个公司，所有职员、设计师、顾问：所有这些开销都是从那笔财富里分出的那么一小杯羹。也就是说再谈成一桩——”

他指指四周。办公室很奢侈，为了给入瓮人的财富管理人留下深刻印象。一穿过门，光线、气味和风的把戏便会让人感觉身临古老森林中的空地，尽管视线所及之处并没有森林。前台桌面是坑坑洼洼的大理石墓碑，老式打字机经过精心修复，被当作不那么老式的键盘，打字机四周的桌面上布满光滑得难以辨识的墓志铭。前台女孩——现

在正以逼真的敬业态度无视他们——以穿着、打扮和化妆传达着美丽、智慧和慈爱。A特雇了一个小型造型师团队，为所有需要面对公众的员工设计造型。利昂那天早上刚耐着性子把浅褐色头发剪了个略呈蓬乱的造型，还在外套袖口和肘部精心打造了磨损效果。

“所以，不，利昂，伙计，我不会带你去见我的入瓮人。可我会让你开始朝这个方向发展，如果你在这里很出色，证明了自己，有一天你就可能会见到入瓮人。等你尽了应尽的责任之后。”

利昂已经尽了很多责任——比布劳提甘这只风烛残年的癞蛤蟆一辈子尽的责任都多。可他只是露出微笑，像一只乖乖听话的小虫一样抽了抽鼻子，在心里痛恨自己。“好啊。”

“事情是这样的，咱们这六年来一直在研发面向入瓮人的产品，但无一成功。很多人走进这扇门，踏上你现在的岗位，他们每个人都想了无数点子，可每一个点子都落空了。我们从来没给这些点子做过系统整理，没有给它们归类列表，否则我们就能确定我们已经探索过的领域，以及还有什么空白需要填补……”他意味深长地看着利昂。

“你想让我把公司史上所有失败的推销品分类整理。”利昂没有掩饰失望之情。这种活儿是给实习生做的，不是初级业务经理应该操心的。

布劳提甘的两排大马牙敲在一起，发出马一般嘶鸣的笑声，离开了A特的办公室，吸进一口真实世界的无聊空气。前台小姐向利昂发出慈爱关怀的信号。利昂倚向她，她的手指敲击着改装过的安德伍德无声打字机的机械按键，宛如一挺机关枪扫射。他等到她忙完，她又对他露出慈爱的微笑。

“都放在你办公桌上了，利昂——祝你好运。”

* * *

在利昂看来，延年瓮里长生不死的千万亿富翁面对的问题似乎和照旧生老病死的凡人没什么两样。一旦任何东西几乎不费吹灰之力就能3D打印出来，那么所有东西也就都变得几乎一文不值了。没有人需要再发现什么——只要混合重组或者发明创造就行了。然后按下一个按钮，就可以在桌面工场上把它打印出来，如果工序复杂一些，那就交给本地作坊，如果打印机搞不定，还有很多应召手艺人，他们在某个遥远国度有工人，一夜之间就能造好，第二天一早就装在密封的联邦快递盒子里送到你桌上了。

翻阅A特公司档案之后，他发现自己不是唯一持这种思路的人。所有业务经理都想到了一些无法被3D打印的东西的点子——需要专业师傅才能制造的珍奇玩意儿——或者不是3D打印制造出来的东西——古董、仅此一件的珍品、以前的玩赏物件。所有这些点子都在入瓮人那里遭遇淡漠反应，他们可以随心所欲地雇用任何一位师傅，也可以买下整仓库整仓库的古董。

他们向一般的超级富翁提供各种体验：前往太空的船票，捕猎某个珍稀物种最后一只动物的机会，搭乘深海潜水艇前往马里亚纳海沟底，等等。可这帮人在入瓮之前已经有过多次这类体验了。现在这些超级富豪改变了形态，变成了浸在刺鼻溶液中的肉块，一百台巨大的机器在癌症扩散和各种器官衰竭的同时，尽心尽力地维持着他们的生命。在那团管线之间的某个地方，有某个东西，在严格意义上它仍然是一个人，也是一个公司，在很多情况下，也是一个主权国家。

每宗财富的聚集都像一台卓有效率的机器，以一百万种方式与凡人的经济相纠缠。在购买汉堡包、网络服务、电影票、音乐、图书、电子产品、游戏、交通时，你都是在和延年瓮打交道——钱从你的手里转移，经过他们的管线过滤，再被循环回这个世界，落入其他凡人之手。

但是，要想触碰到最集中、最纯粹的钱，可没那么容易。它就像是宇宙大爆炸之初的一种理论上存在的极致密元素，钱在如此集中之时，就不再发挥钱的作用。它如此集中，你撬下一小块来，它便改变了形态。

利昂的诸多前任都精明聪慧。入瓮人就是钱，就是国家，就是延年瓮。他们详尽研究过向这样的人提供服务和产品的空间。谆谆教诲都来自这些失败的尝试——比如利用光线与空气营造出森林效果的点子。

利昂受过良好教育，自然学过多维空间数学。他一直忙着在A特公司失败发明图表上画叉，标出它们的共同点和差异的各个方面。渐渐浮现的图形很容易理解。

他们已经尝试过了一切。

* * *

布劳提甘的嘶鸣可能是利昂在整个职业生涯中听到过的最侮辱人的声音。

“不，你当然不能知道我们卖给入瓮人的是什么！这是交易的一部分——所以酬金才那么高。谁也不知道我们卖给入瓮人的是什么。我不知道，掌管公司的老太太也不知道。这笔交易的经手人？他多年前就拿钱走人了，那以后谁也没见过他，也没有他的消息。隐名合伙人、优先股、控股权——但他神龙见首不见尾。我们只能通过律师找他，这些律师再找另一些律师。据说那些律师要想跟他交流，只能靠写纸条，纸条要留在皮特凯恩岛上一个小墓地的一块墓碑下，然后他们再靠手划小艇来岛上获取他的指示。”

这种夸张让利昂很难受。他在这个职位上才第三天，阳光斑驳、空气清新的伪森林感觉已经像是旧健身包一样充满陈腐气息（其实他桌子底下就有个旧健身包，等着他按时下班去免费健身房的那一天）。布劳提甘比这种夸张更让他厌烦。

“我不是浑蛋，布劳提甘，所以不要把我当成浑蛋一样跟我讲话。你雇我来是为了干活，可你对我只有差遣、调侃和遮遮掩掩。”他竟然不经意间押了韵，不过他就是擅长这种事。“我想知道的是：我明天还有没有那么一个理由要来上班？还是我坐在家里领工资就行了，直到你受不了我白拿钱，把我炒鱿鱼为止？”

这话不完全是由衷的。里昂的工业心理学背景很不错——他在学校是全优，还获得了博士后的邀约，可他对这些东西的兴趣远不如把说服他人的有趣学问应用于实际。他知道布劳提甘是在给他施压，想看他的潜能底限在哪里。广告人最擅长这个——如果你能用甜言蜜语让人渴望某样东西，那你也能哄骗他同样强烈地憎恨某样东西。这就是一枚硬币的正反面而已。

布劳提甘假装愤怒，但里昂已经花了三天研究他的话，看得出这种情绪和他的所有其他方面一样虚伪。里昂谨慎地翕动鼻孔，挺起胸膛，抬起下巴。他将自己的怒火作为商品出售，把它当成薯片、合法的证券、非法的减肥药。布劳提甘也想出售怒气作为应对。里昂坚决不买账。可布劳提甘买账了。

“有个新的。”他密谋般低语道。

“新的什么？”里昂也低语问道。他俩仍然气鼓鼓的，颤抖着用肢体语言传达愤怒，但里昂让自己大脑的另一部分来处理这件事。

“新的怪物，”布劳提甘说，“他才一百零三岁就入瓮了。是最年轻的入瓮者。不是他计划的。”他抬起头，低头，向左看看，又向右看看。“是一次事故。简直不可能的一次事故，但他确实经历了这么一

场事故，这意味着什么？”

“意味着它不是事故。”利昂说，“警察？”完全不受布劳提甘发电报似的讲话风格影响是不可能的。这也是一种说服能力，他很清楚。一旦你的说话风格变得和他一样，你就能理解对方。反之当然同样成立。他们在同一个身份上相聚，彼此联系起来。这种关系很强烈，就像是同事之间的补偿性爱。“他是三重君主。非洲的一个共和国、一个岛、还有某个波罗的海小国，在国际元音线的另一侧，那里的语言发音佶屈聱牙，净是辅音，Mxyzptlk什么的。他们因为他在世贸组织和联合国受到惩罚——专门为他制订了整套整套的国际贸易法。所以不是普通警察，是外交上的事了。还有，他当然没死，所以事情就更复杂了。”

“为什么？”

“死人会成为公司，由董事会管理，而董事们的行为就算不是理性的，也是可以预测的。活人嘛，浮夸多变，难以预料。不过，换句话说——”他摆摆眉毛。

“换句话说，他们会买东西。”

“每隔很久很久，他们的确会买点东西。”

* * *

利昂的生活中，最重要的是条理。他曾听一位减肥大师说，保持苗条的关键是真正“聆听身体”，在身体发出饱足的信号之后就停止进食。利昂聆听了自己的身体。它每天都想吃整整三张腊肠蘑菇比萨，外加一大块蛋糕。还有麦芽奶昔，老式的那种，用一台鳄梨色的塑料古董汉密尔顿海滩机在自家厨房也能做，装在红色电镀铝制高脚杯里。关于想吃什么这个问题，利昂的身体极其聒噪。

于是利昂没理它。每次他的大脑对他说，它想在沙发上一边看那种根据观众神经活动调整节目内容、以便提高观众专注程度的电视节目，一边打瞌睡，他对这一要求都置之不理。他会下定决心坐在床上，阅读打印出来的堆成山的提高自我的书籍。

每天早上，利昂的大脑边缘系统叫他在闹钟响后再赖一小时床，他也置之不理。他对早餐前完成一小时瑜伽和冥想之后的疲劳信息也置之不理。

他用意志把自己绷得紧紧的。上楼时，是意志驱使他捡起衣服；

在踏入主卧所附的巨大更衣室时，是意志驱使他衣服叠得整整齐齐。（这间公寓是A特公司签约奖金的明智花法——考虑到汇率浮动等问题，这样做比手里攥着现金保险。这一百年来，在曼哈顿买房都很划算，比债券、金融衍生品或基金都稳定。）是自律驱使他每次都按时支付账单。也是自律驱使他每天吃完饭就洗掉所有的碗盘，每晚下班回家路上去食品店补充前一天耗尽的商品。

他父母从安圭拉岛过来看他，对他的井井有条开玩笑，说他一点也不像以前那个小胖墩，六年级因为走到哪儿都留下一条食物痕迹，被老师发了个“汉塞尔和格雷特尔奖”。他们不知道的是，他仍然是那个小孩，所有认真、精确、严谨、苛求的习惯其实都是因为他无情而坚决地不想变回那个孩子。他不但漠视自己内心对比萨的渴望、赖床的心愿、打车代步的想法、懒洋洋地开着电视随便换台虚度光阴的需求——他甚至积极否定这些东西，怒吼着让他内心的声音屈服，将它关起禁闭，让它再也不见天日。

而这——这——这就是他要搞清如何向入瓮人再次成功推销的原因：因为，如果有人能聚集这样一大笔财富，在扩张永不停息的机器王国中转投永生，那他一定是一个一生都在否定自己的人，而利昂对这种感觉再清楚不过了。

* * *

下东区这些年来历经兴衰：贫民区、富人区、中产区、巨富区、贫民区。前一年，房子都样式时髦，带有这个光速逐利时代之前的旧式夜夜笙歌的浪漫风格。下一年，房子只剩下夜夜笙歌的痕迹，房东破产，接管人竖起纸般的薄墙，把敞亮的高顶大公寓隔成一间间出租房。街角商店向衣食无忧的信托嬉皮士出售经过基因改造的玩意儿，用来卷烟抽，可以干扰某些极其具体的脑部结构；后来他们又向不肯与他们目光相接的绝望母亲出售凭票购买的牛奶。店主具有感知风向变化的天赋，可以随之调整进货。

利昂在他这个街区行走，也嗅到了风向变化。店主似乎把打折幅度加大了，货架上的高热量酒精饮料变多了，配有美国食品局规定的解释营养成分小册子的高档的低卡能量食物变少了。招租告示如雨后春笋一般冒了出来。一片建筑工地上已经一星期不见人影了，挂着锁的工头棚屋上浮现出斑驳青苔。

利昂不在乎。他有过苦日子，而且不只是学生那种清苦。他父母从罗马尼亚来到安圭拉岛，追逐着避税天堂，梦想着靠开书店和当保安大发一笔。他们算错了移民时机，空降在灾难性经济大衰退时期，

结果只得住在一栋曾是豪华酒店的贫民窟大楼里。他们和偷渡来的墨西哥人一起成了实际意义上的奴隶。作为其中唯一的罗马尼亚人，他们帮这些文盲墨西哥黑工给墨西哥领事馆发出绝望信函，条件是他们教利昂西班牙语。墨西哥人渐渐少了。与法律意义上的奴隶相比，实际意义上的奴隶的优点是经济衰退时，可以直接撵走他们，把他们的食宿开销从账本中划掉——最后只剩下了他们一家人。没了人群的庇护，当地政府发现了他们，他们只好转到地下。回布加勒斯特是不可能的——机票太贵了，就像逃税者和重度赌徒往返安圭拉机场的私人飞机一样遥不可及。

苦日子变得更苦了。利昂家过了三年地下生活，沿街叫卖，太阳把他们晒成了难以判断民族的棕色皮肤。十年后，他父亲终于成功开了小书店，母亲面向游轮一日游的旅客开了一家服装店，那些日子像一场梦。一旦他离家前往美国上大学，他发现自己周围都是娇气的富二代，他们的财富都是他父亲列表统计过的，于是他突然全都想了起来，琢磨着这些穿着精心撕破的衣服的孩子，是否能在垃圾堆里找饭吃。

下东区的粗糙之处让他觉得自在，让他觉得自己仍然在游戏中领先，拥有某种邻居们永远不会有能力——在富人与穷人的世界之间游走。他确定，这些世界中的某处藏着一个秘密，让他可以从这个世界的某笔巨大财富中分一杯羹。

* * *

“你有访客。”卡梅拉说。卡梅拉是前台小姐的名字。她是波多黎各人，但已经是不知第几代移民了，他的西班牙语都比她说得好。“我让他在活客厅等你。”那是A特公司三间会议室中的一间，这个名字是个很烂的双关语，房间里面的每件家具都是活的树木和灌木做成的绿篱雕塑。这里出乎意料的舒服，极其轻柔的微风送来一阵甚至更为轻柔的忍冬芳香，感觉极其逼真，他甚至怀疑是从另一层楼的花圃里泵过来的。要是他来设计，他就会这么做：最理想的仿真就是使用真品。

“是谁？”他很喜欢卡梅拉。她很正经，公事公办的样子，但她的公事就是提供同情心，在你需要哭泣的时候伸出可以依靠的臂膀，她这里也是完全不漏口风的全公司八卦集散地。“是一位入瓮人信使。”她说，“这位入瓮人叫布勒。我在我们的档案里查询了他的面孔和名字，算是一无所获。我只知道他原籍是黑山。”

新的入瓮人给他派来一位信使。他的心开始怦怦跳，袖口突然感

觉有点勒。“谢谢你，卡梅拉。”他解开袖子。

“你看起来不错，”她说，“我叫厨房待命，对讲机那头有人随时等候我的指令。有什么需要的就跟我说。”

他朝她露出一个虚弱的微笑。这就是她处于整个公司核心的原因，她是A特公司的灵魂人物。谢谢你，他无声地用口型表示道，她用一根手指向他挥了个礼。

* * *

这位信使在A特公司显得很格格不入，但她对此并没有什么不满。他踏进活客厅不过几秒钟就发现了。她站起身，把双手在薄薄的牛仔裤上抹了抹，将几绺铁灰色的头发从脸上拂开，朝他露出一个微笑，仿佛在说：“呃，咱们俩，竟然在这里，像这样见面，真是有趣。”他估计她四十来岁，很嬉皮，有点皱纹，但似乎毫不在意。

“你一定是利昂了。”她说，和他握了手。指甲修剪得很短，手掌暖而干燥，握手很坚定。“我爱死这间屋子了！”她挥挥胳膊，做了个囊括四周的手势。“实在太棒了。”

他发现自己立刻喜欢上了她，可还没说一句话。“很高兴认识你，请问怎么称呼——”

“丽娅，”她说，“叫我丽娅就好。”她在一张树篱椅子上坐下，踢掉脚上舒适的暇步士鞋子，把双腿放在椅子上盘了起来。

“我从来没在这间屋子里尝试过光脚。”他边说边看了看她满是老茧的脚——她没少光脚走路。

“试试嘛，”她边说边做出奔跑的动作，“你一定得试试！”

他踢掉手工鞋子——是一个建筑师设计的，此人放弃了文学评论，转投制鞋行业——用脚趾脱下袜子。他脚下的地板——是温暖还是凉爽？完美无瑕。他说不出是什么质感，但让敏感脚心的每一根神经都有愉悦的刺激感。

“我觉得大概是有什么东西直接进入神经了，”她说，“肯定是。实在太棒了。”

“你对这地方比我还熟悉。”他说。

她耸耸肩。“这间屋子的设计显然就是为了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要是因为装酷而放弃体验它也太蠢了。我的确印象深刻。还有，”她把声音压下来，“还有，我在想，有没有人曾经溜进来，在这玩意儿上打炮。”她严肃地看着他，他也努力摆出一副正经面孔，可还是没憋住咯咯的笑声。一旦绷紧的那根弦松开，随之而来的便是放声大笑，她也憋不住了，两人都大笑起来，笑得肚子都疼了。

他走向另一张树篱安乐椅，随后又停了下来，弯下腰，在布满苔藓的地上坐下来，让它摩挲着他的双脚、脚踝、手心和手腕。“如果没人这么干过，那可真是太他妈的可惜了。”他用半开玩笑的严肃口吻说道。她微笑起来，露出酒窝、笑纹和鱼尾纹，整张脸都呈现出微笑。“你想吃点什么吗？喝的呢？我们这儿基本上什么都有——”

“说正经的吧。”她说，“我不想失礼，可食物不是什么要事。我想吃什么随时都能搞来。我来这里是为了别的事。要事，利昂。”

他深吸一口气。“要事，”他说，“好，咱们说正经的。我想见见你的——”应该怎么称呼呢？雇主？老板？主人？他挥挥手。

“你可以管他叫布勒，”她说，“反正母公司叫这个名字。你当然想见他了。你还没这么想的时候，我们的整个商业情报部门就知道你会想见布勒的。”利昂一直认为他的办公场所和通讯都被雇主监听，可现在他才意识到，任何一个系统，如果在最初设计时就考虑在用户不知情的情况下监视他们的话，那该系统对想要获取情报的第三方来说同样也是一座宝藏，因为他们可以利用系统本身的功能对监视对象掩藏他们的窃听行为。

“了不起，”他说，“你们监听所有可能想向布勒推销的人？还是……”他没有把心中所想说出来。

“噢，东听听，西听听。我们还有一支竞争性的情报小分队，负责监听可能想向我们推销或者推销与我们构成竞争的东西的所有人。这网撒得就大了。再加上可能对布勒构成威胁或为他创造机遇的个人，呃，这么说吧，有相当一部分比例的人类活动都在我们的密切注视之下。”

“能有多密切？感觉你们这也是大海捞针啊。”

“我们在捞针方面比较强，”她说，“我们一直在寻找捞针的新办法。你在这方面可以向我们推销推销，这你知道吧。”

他耸耸肩。“如果我们有办法更好地在海量数据中搜索相关性，我们就会自己用这法子找出应该向你们推销什么了。”

“说得好。那换个话题。布勒为什么应该见你？”

他对这个问题早有准备。“我们拥有良好记录，在设计面向他这类……”说到入瓮人的话题，句子总是会变成省略句。也许布劳提甘就是这样养成那种发电报般言简意赅的讨厌习惯的。

“你们曾设计出一个这样的产品。”她说。

“这已经比几乎任何人都多一个了。”还有两家A特这样的公司。他在脑海里管它们叫塞芬和奈恩公司，仿佛想到它们的真名可能会让它们现身似的。“我是新来的，但我不是单枪匹马。我们密切合作的对象包括一批最出色的设计师、工程师、科研工作者……”又是省略。“你想听要事。这不是要事，丽娅。你们有聪明人，我们也有聪明人。我们有而你们没有的，是对于你们的组织来说抗拒不匹配的聪明人。每个组织都有些小怪癖，导致它不适合与一些出色的人和出色的点子合作。你们和其他人一样有禁区。我们擅长的就是挖掘它，这片禁区、你们视野中的盲点，找出你们需要的东西。”

她点点头，鼓起掌来，像是要开始做木工活似的。“讲得很好嘛。”她说。

他觉得有点脸红了。“我思考了很久了，在心里练习过。”

“挺好，”她说，“说明你上道了。你喜欢达菲鸭吗？”

他歪过头。“我更喜欢兔八哥。”他最后答道，不知道这个问题是什么意思。

“去下载一集动画片，名字叫‘疯狂推销员’，然后再联系我，好吗？”她站起身，在苔藓地面上扭了扭脚趾，随后穿上鞋子。他爬起来，在腿上擦了擦手掌。她肯定看到了他脸上的表情，因为她脸上又出现了酒窝、笑纹和鱼尾纹，随后她亲切地拉住他的手。“你干得很好，”她说，“咱们很快就会再见面的。”她松开他的手，跪下来，把手在地板上蹭了蹭。“话说回来，你这工作挺不错的，不是嘛？”

* * *

原来，《疯狂推销员》讲的是达菲鸭作为旅行推销员，下定决心要向一个在郊区平房藏身的银行抢劫犯成功推销商品。达菲鸭展示了

一系列越来越异想天开的货品，每次都遭到坚决拒绝。最后，达菲鸭刚刚再一次转动门把手，他的前一次推销尝试却导致抢劫犯藏身的房子被炸飞了。抢劫犯和达菲鸭飞在空中，达菲鸭在对方面前挥舞着门把手，大喊道：“嗨，伙计，我知道你需要的是什么了！你需要一栋房子来配这个门把手！”

利昂第一次看的时候，对这句点睛台词鄙夷地笑了笑，但重看的时候，他越来越不觉得搞笑了。对，他的确是在尝试找出布勒自己都没意识到的需求——他假定布勒是男性，但谁也没法打包票——然后满足这个需求。利昂猜想，从布勒的角度来看，如果利昂放弃尝试，再也不来烦他，天下就太平了。

* * *

可是，丽娅人这么好——善解人意而且温柔，他觉得这肯定另有原因。而且她还特意跟他说他的工作“挺不错”，他得承认，的确如此。他和A特公司签了五年合同，如果他们提前解聘他，他还能拿到一笔丰厚的红利。如果他向布勒或其他某个入瓮人成功推销，那飞黄腾达的程度就是根本不敢想了。

与此同时，A特公司负责满足他的一切需求。

可公司空空荡荡的——他对此很惊讶。A特的产品团队有一百个人，都是他这样的聪明人，其中大部分人都只把办公室用来存放一些小玩意，向外地亲戚显摆。A特公司雇用了最出色的人，把不可能的任务交给他们，然后便对他们放任不管。他们迷失了。

卡梅拉当然认识他们所有人。她简直就是A特公司的辅导员。

“咱们应该全都聚在一起，”他说，“比如每周开一次员工会议？”

“噢，他们试过。”她说，从永远放在手边的三层过滤的水杯里啜饮着。“大家都没什么可讲的。每个人的研究进展都在合作平台上自动更新，建议引擎也会确保大家大致了解和自己手头工作相关的所有信息。”她耸耸肩。“这地方的首要作用是展示。我一直觉得，对于创造型的人才，要给他们空间，他们才能保持创造性。”

他仔细想了想。“你觉得，如果他们一直没能向入瓮人成功推销任何东西，这地方能维持多久？”

“我尽量不去想这个问题。”她轻快地说，“我猜，要么我们没有任何发现，没时间了，公司倒闭——那我也无能为力；要么我们及时发

现了什么东西，继续维持下去——对此我同样无能为力。”

“真让人沮丧。”

“我觉得是如释重负。就像那位女士说的，利昂，你这工作挺不错。你可以造出任何你想象得出的东西，你万一打中一个全垒打，就能进入轨道，永远不用再进入大气层。”

“其他业务经理也会来听你给他们打气吗？”

“每个人时不时都需要点帮助。”她说。

* * *

丽娅和他约在中城一座略破旧、曾有过门卫的大楼，十一层的一间公寓起居室是个私房菜俱乐部，他们在这里吃午餐。厨师是一对中年夫妇，男的是泰国人，女的是匈牙利人，食物不拘一格、清淡、辛辣，混合了多种辣椒，吃得人鼻涕都下来了。

时间尚早，小小的餐室里除了他们只有另外两位客人。一对情侣，是两个年轻的男同性恋，荷兰来的游客，穿着防皱运动外套和几乎跟光脚没什么两样的徒步鞋。他们英语说得极好，礼貌地聊着他们迄今为止在纽约看过的景点，最后终于切换回荷兰语，让丽娅和利昂把注意力集中在彼此和食物上。菜色源源不断地从厨房递出来，一道比一道精彩。

在吃着蓬松的焦糖炸香蕉配泰式冰咖啡时，丽娅热情洋溢地向主厨夫妻赞扬了食物，随后耐心地等待利昂再夸一轮。夫妻俩非常高兴他们吃得满意，开心地聊起菜谱、长大成人的孩子们以及多年来服务过的其他食客。

外面是三十四街，位于莱克星顿大道和第三大道之间，一片凉爽的夏日晚风和淡紫的夏日暮色。利昂拍拍肚子，闭上眼睛，呻吟起来。

“吃多了吧？”她说。

“就像是吃我妈做的饭——她不停地给我添。可实在停不下来。”

“你吃得满意吗？”

他睁开眼睛。“你开玩笑呢吧？这是我这辈子吃过的最棒的饭。

就像是美食的平行维度。”

她使劲点了点头，以友好而亲密的方式拉起他的胳膊，领他朝莱克星顿的方向走去。“你有没有发现你在那儿的时候，时间似乎停止了？你的大脑中一直在想‘然后呢？然后呢？’的那一部分似乎消停了？”

“没错！就是这样！”他们逐渐走近街角，莱克星顿大道上的喷气背包愈来愈响，仿佛天上有一千只蟋蟀。

“烦死这些玩意了。”她怒视着呼啸而过的喷气背包使用者，他们的围巾和斗篷在身后飘动着。“简直就像是灵魂被撞了一千次。”她夸张地啐了一口。

“不是你们造的吗？”

她笑了。“看来你查了关于布勒的资料？”

“能找到的全看了。”他买了布勒担任实际所有者的所有公开上市公司的小额股票，账单都是A特公司的经纪账户付的，然后通读了这些公司的年报。他感觉有很多秘而不宣的东西：还有更多公司的更多股票被做了保密委托。这是标准公司结构，飞面大神般盘根交错的领导关系、离岸财产、逃账避税和似乎要吞并自己的外国嵌套公司。

“唉，”她说，“可怜孩子。那些不必当真。就和睡美人周围的荆棘一样，不过是用来困住那些有勇无谋的骑士，阻止他们追求高塔里的处女。对，撇去一两层拙劣的误导措施，布勒是全球最大的喷气背包生产商。”她看着上城方向的人流，他们用鳍和手套在空气中划着，调整着方向，摇摇摆摆的轨迹纯粹是炫耀和开心。

“他为我做了一件事，”她说，“你有没有注意到喷气背包过去几年间的改进？变得更安静了？这是我们搞的。我们花了很多心思做宣传。很多脏车店从摩托车时代起就一直号称‘大排量噪音拯救生命’，小屁孩们都想买跟推土机一样吵的喷气背包。许多市场人才共同努力，这才反转潮流趋势。我们推出一款低端型号，以远低于成本的价格销售，在分贝上和那些高噪音大排量的玩意儿差不多。它样子难看笨重，质量也不行。当然了，我们是让一个分公司负责销售这种型号的，logo、定位等等，都截然不同。随后我们开始发挥优势，开发高端型号，与此同时，我们的工程师把它们设计得越来越安静。我们还试生产了一种喷气背包，它不但极其安静，而且还能吸收噪音，可别指望我给你解释，除非你有一两个整天的闲工夫花在心理声学上。

“所有时髦的中产阶级都竞相购买更安静的喷气背包，低端型号只有大型重噪机车客户青睐。低端型号的竞争不到一年就结束了，随后我们又自己搞了一些消费者保护诉讼，‘迫使’——”她深吸一口气，“我们自己召回大噪音型号，给它们加装经过重新设计和调音的排气管，它们都能在乐团里当木管乐器用了。所以就是现在这样了。”她指指空中呼啸而过的飞行者们。

利昂想判断她是不是在开玩笑，但她的表情和语气都很严肃。“你的意思是，布勒赔了……大概十亿？”

“最后大概是八十亿。”

“八十亿卢比，就为了让天空变得更安静？”

“说实话，”她说，“我们也可以用很多别的方法实现这个目的，有些方法会更便宜。我们可以花钱制定法律，或者花钱买断竞争对手，改换他们的产品线，可是这样非常，呃，缺乏美感。我们选择的做法比较贴心。最后大家都心想事成：更快的速度、安静的天空、安全廉价的交通工具。三赢。”

一个老派飞行者飞过，他的喷气背包像碎冰机一样轰鸣不止，身后几千人都对他怒目而视。

“那哥们儿真是执著，”她说，“他以后得自己制造备用零件。现在没人再生产这种型号了。”

他想讲个笑话：“你不会在他经过联合广场前派布勒忍者干掉他吗？”

她没有微笑。“我们不搞暗杀，”她说，“这正是我想要告诉你的，利昂。”

他崩溃了。不知怎么的，他搞砸了，竟然让人觉得他是个粗野的乡巴佬，而这正是他害怕的。

“对不起，”他说，“我想——呃，很难完全理解。这数额实在太大了。”

“这些数字没有意义，”她说，“这才是重点。数字只是操纵权力的一种便捷方式。权力才是重要的东西。”

“我不想冒犯你，”他小心翼翼地说，“但这种说法很可怕。”

“现在你开始理解了。”她说，再次挽起他的胳膊。“喝一杯？”

* * *

冻唇蜜鸡尾酒里用的青柠是屋顶温室周围的树上摘的。这些树很健康，果子结了不少，调酒师颇为专业地审视着几只柠檬，随后摘了将近一篮，然后回到吧台将青柠汁挤进搅拌器。

他们在屋顶坐下，看着飞行者飞速而过。“只有会员才能在这里喝酒。”丽娅说。

“我并不意外，”他说，“会费肯定很贵。”

“花钱是进不来的，”她说，“必须花工夫。这里是个合作社。这一整排树都是我种的。”她挥挥胳膊，把一点冻唇蜜泼在他们脚下的古怪草皮上。“那边的薄荷园也是我种的。”那块小园子很美，以岩石装点，还有一条小溪淙淙而过。

“请不要生气，”他说，“不过我想说，你肯定能挣很多钱吧。很多很多，我是这么想的。”

她点点头，毫无尴尬之意，甚至还摆了摆眉毛。

“所以你可以——呃，我不知道——布勒在曼哈顿拥有的任何一栋楼，你大概都可以在顶上弄这么一个花园。不费吹灰之力。还可以雇几个员工，向高级经理们分发会员身份，作为额外津贴。”

“说得对，”她说，“我的确可以。”

他喝了口冻唇蜜。“我应该自己搞清你为什么没有这么做，对吧？”

她点点头。“的确如此。”她也喝了一口。她的脸上焕发出愉快的神情。他花了一点时间专注于舌头向他发送的信号。这杯酒非常美妙。就连酒杯都很美，厚实，手工吹制，形状不规则。“听着，里昂，我要告诉你一个秘密：我希望你能成功。没有多少东西能让布勒感到出乎意料，愉快的出乎意料就更少。如果你能找到一个……”她又喝了一口酒，然后使劲儿盯着他。他感到很局促。他以前竟然觉得她和蔼可亲？她现在看起来仿佛能领导一支游击队，仿佛能把一个抢劫犯摔倒在地，把他的屎都踢出来。

“所以我成功就意味着你成功？”

“你觉得我是想要钱，”她说，“你还是没明白。想想喷气背包的故事，利昂。想想那样的权力意味着什么。”

* * *

他本想回家，却没成功。双脚穿城把他带到A特公司办公室，他通过生物识别和出入口令进了公司，看着美妙斑驳的灯光渐渐亮起，沐浴在美好而宁静的光线中。还有微风，现在是夜间的森林，比白天更富有苔藓气息，更厚重。要么是有人真的在产品设计上下了大工夫，要么就是楼里什么地方真有座室内森林，在模拟日光的光线下生长，它的存在仅仅是为了给公司办公室提供令人慰藉的森林般的空气。他觉得这种解释更像真的。

他在卡梅拉的办公桌前站了很久，然后小心翼翼地坐上她的椅子。是把很普通的椅子，很结实，做工好，有一点弹力。那雕塑一样的搞笑小键盘的键帽经过她指尖的多年打磨，已经变得光滑，办公桌上手腕位置的花岗岩也变得闪闪发亮。他用手掌捂住脸，呼吸着夜间森林的空气，试图理清当晚的事。

活客厅像夜一样幽暗，但光脚、裸露胸膛和双腿贴着地面的感觉依然很好。他穿着内裤趴在地上，想要搞清他神经末梢的这种感觉应该叫什么，最后认为“期待”是最合适的词，就像是有人在帮你挠后背时，被挠处旁边那块皮肤的感觉，期待着接下来它也会被舒服地挠一挠的感觉。实在太棒了。

全世界多少人有机会体验这种感觉？A特公司批准在几家精品酒店也使用这种技术——他第一次和丽娅谈过之后就查了查——但仅此而已。也就是说，全世界只有不到三千人体验过这种美妙感觉。可全世界总共有八十亿人。他想算个百分比，但总是数不清位数。百分之一的千分之一？还是百分之一的万分之一？安圭拉岛上没人体验过：贫民窟大楼里的工人没有，可住在大房子里、拥有共享喷气机的那些区区百万富翁也没体验过。

想到这儿……

他希望能跟丽娅再谈谈。她让他害怕，但也让他感觉愉快。她仿佛就是他毕生一直在寻找的向导。到了这个年纪，布劳提甘也凑合了。任何人，只要能帮他，能帮他搞明白整个职业生涯中最大最令人心生畏惧的机会是什么样。

他肯定是睡着了，因为接下来他意识到的第一件事便是灯亮了，

他几乎全裸地瘫在地上，一抬头看到布劳提甘的脸。他强颜欢笑，在利昂眼前打了几下响指。

“早安，阳光！”利昂搜寻着在每个墙角发出暗淡亮光的鬼魂般的钟表，那是一块稍微暗一些的放射性涂料，要不是使劲注视着它，它就会飘浮在清醒意识的边缘。凌晨四点十二分。他压住了一声呻吟。“你在这儿干什么呢？”他瞧着布劳提甘问。

他敲敲马一般的大牙，咯咯笑了一声。“早起的鸟儿，吃虫来了。”

利昂坐起来，找到衬衣，开始系扣子。“说真的，布劳提甘。”

“说真的？”他在利昂身旁坐下，两只大脚伸展在身前。他的鞋和利昂的是同一个建筑师设计的。利昂认出了这种风格。

“说真的。”

布劳提甘挠了挠下巴，突然萎靡下来。“我很吃惊，利昂。我真的很吃惊。”

“你去见入瓮人见得怎么样？”

布劳提甘盯着建筑师设计的鞋子。鞋上有个古怪的耀斑，就在脚趾后面，快到鞋带的位置，非常优雅。利昂猜这可能是标准的正态分布曲线。“我的入瓮人……”他叹了口气，“很不合作。”

“没有以前那么合作了？”利昂问。布劳提甘解开鞋带，脱下袜子，用脚趾碾压着苔藓。他的脚发出一股闷热的气味。“你以前见他的时候，他是什么态度？”

布劳提甘歪过头。“什么意思？”

“他这次不合作，那其他时候呢？”

布劳提甘又低头看着自己的脚趾。

“以前你从来没见过他？”

“这次见面是有风险的，”他说，“我以为面对面的时候我可以说服他。”

“但是？”

“我彻底失败了。是——是——一切。地点、人，所有这些东西。那儿感觉像是个城市，一个主题公园。他们住在那里，有好几百人，负责事无巨细地管理他的帝国的一切。就像是宫廷太监。”

利昂对此有点迷惑。“太监？”

“宫廷太监。他们有整套文化，随着我对他的接近，我意识到，他们其实完全可以买下A特公司。他们可以毁掉我们。他们可以把我们搞成非法的，把我们全都送进监狱。也可以让我当选总统。什么都行。”

“你目瞪口呆。”

“正是如此。那地方倒不是说像城堡之类的。它只是个普通地方，一片建得很好的建筑。在韦斯特切斯特，你知道吧？那里以前是小镇中心。他们把一切都保存完好，只是在上面加盖。效果……还挺好的。你还是新人，还没注意。”

“注意什么？A特公司一团糟？我早就发现了。工资单上有几十个高薪天才，多少个月来也没见他们在办公桌前出现过。咱们本可以成为创意工厂，可现在更像是某个人的面子工程。”

“犀利。”

利昂不知道自己是否说错了话。可谁在乎呢？“可是我没说错啊。就像是钱进入这里之后就有了自主意识，自动进入自我复制的模式。但这模式很糟。它想向入瓮人推销东西，但不知道他需要什么，所以它只是，呃，绞尽脑汁。有一天，钱用完了，于是……”

“钱不会用完的，”布劳提甘说，“你错了。要想用完，咱们烧钱的速度得达到目前的至少十倍。”

“好吧。”利昂说，“所以公司永生不死。这样说行了吧？”

布劳提甘退缩了。“嘿，其实没那么疯狂。还有一个完全没人涉足的市场。就像是，共产主义国家，计划经济。他们需要某些东西，他们有购买力，但是没有市场。”

“嗨，伙计，我知道你需要的是怎么了！你需要一栋房子来配这个门把手！”利昂惊讶地发现自己演达菲鸭演得还不错。布劳提甘对

着他迷惑地眨了眨眼。利昂意识到他有点醉了。“只是在模仿我前两天听到的一句话，”他说，“我对我的入瓮人派来的那位女士说，我们可以提供他们公司文化所没有的东西。我在想，你知道吧，日本武士禁用火器。咱们可以想到、做到那些人想不到和做不到的事情。”

“台词不错。”他砰的一声躺了下来。七分裤和智能围裹式衬衣之间露出一寸苍白的肚皮。“入瓮的怪物。有点皮肤，有点肉。一堆管子。透明的硬塑料方块之间夹着一点皮，照耀在某种医用光线下。没有眼睛，没有本应是眼睛位置的脑袋上部。只有一张光滑的面皮，看向每一个方向，天花板、地板、墙壁。我移开视线，我没法和它目光相接，结果发现我正在看什么湿漉漉的东西。大概是肝。”

“呃……长生不老就是这样嘛，对不对？”

“我开口说：‘很高兴见到您，我很荣幸。’对着肝说的。眼睛从来也没眨过。怪物说话了：‘你是低资本、高风险、高回报的长线投资，布劳提甘先生，我可以不断给你钱，这样你就可以回到你的奇妙工厂去，试图想出让我惊奇的新点子。所以在这方面不用担心。’就是这样。我想不出任何话可说，我没有时间。一眨眼我就离开了，已经在门外了。豪华轿车等着我。一位先生跟我说怪物很高兴，他一直很期待跟我见面。”他挣扎着用手肘把自己撑了起来。“你呢，怎么样？”

里昂不想和布劳提甘谈论丽娅。他耸耸肩。布劳提甘脸上露出刻薄而受伤的神情。“别这样。兄弟，伙计，哥们儿。”

利昂又耸耸肩。问题在于，他很喜欢丽娅。跟布劳提甘谈论她仿佛就是把她当成……当成一个推销对象。如果他是在和卡梅拉聊，他就会说：“我觉得她希望我成功，就好像我的成功对大家都很重要。但我也觉得她可能并不认为我真能成功。”但面对布劳提甘，他只是耸了耸肩，没有理会对方像蜥蜴似的眯着眼睛的怒视，而是站起身，穿好裤子，走向自己的办公桌。

* * *

如果你在A特公司的写字台前坐得够久，最终就能见到公司的所有人。卡梅拉认识所有人，消息灵通，向他担保每个人至少一个月来一次。有些人一星期来好几次。他们桌上放着植物，想亲自来浇水。

利昂和每一个人都出去吃了次午饭。这并不容易——有一次，他甚至得拜托卡梅拉派公司的司机去接那人的小孩放学（那天下午学校

没课)，再把孩子们送到保姆那里，这样对方才有空跟他吃饭。不过午餐本身都非常顺利。他发现，A特公司的人都出乎意料的有趣。噢，他们都是怪胎，自恋、易怒的天才，可一旦你习惯了，就会发现这些人其实聪明得要命，脑子在高速运转。他见了设计活客厅草地的那个女人。她比他年轻，从柯柏联盟学院的平庸校园生活直接掉进她根本没有概念的财富和自由里。有一大群人想要获得她的发明的使用许可，她却跟他们兜圈子，看他们当中是否有人有什么高明的点子，能让她尝试着推销给那寥寥数个幸运的入瓮人。

就像利昂一样。所以他们都和他见了面。在丽娅的帮助下，他毫无知觉地坐上了全公司的顶级位置之一，这种权力经纪人的位置是其他所有人都梦寐以求的。他对自己是怎么坐上这个位置的毫无头绪，也不知应该如何利用它，大家对此并不吃惊。他在A特公司的同事们将与入瓮怪物们有关的一切都视为绝对不可知的风险，就像是流星撞击地球一样难以预测。

难怪他们都不来办公室。

* * *

丽娅这次见他时穿了另一条牛仔裤，膝盖处有破损，打了补丁。她上身穿着一件宽松飘逸的丝绸衬衣，边缘有些毛边，一条旧手帕扎起头发，手帕颜色已经褪得难以辨识，就像A特公司门外的古老纽约人行道一样。他和她握手的时候感觉到了她手上的茧子。

“你看着像是要去搞园艺。”他说。

“今天俱乐部轮到我值班，”她说，“整个下午我要修剪柠檬树，打理薄荷园和黄瓜架。”她微笑起来，用手势示意他停下步子。她俯身从小路旁未经修剪整齐的绿地上揪下一片草叶。他们身置中央公园，这地方像是片原始森林，而非城中心精心修剪打造的园林。她打开水瓶盖子，把水倒上去——它看起来像草——用拇指和食指擦了擦。随后她把叶子扯成两半，分了一半给他，将另一半放在自己鼻子下闻了闻，然后吃了下去，慢慢咀嚼着，鼻子像兔子一样皱起来。他也照做了。一股柠檬气息，清新芬芳。

“是柠檬草，”她说，“当然了，也是野草。不过味道很好，不是吗？”他点点头。那味道在口中萦绕。

“特别是，想想这种味道是怎么来的——雾霾雨、狗尿、充满污染的空气，还有阳光和DNA。从如此怪异的组合里竟然能够诞生这么

奇特的味道！”

这句话让柠檬草的味道没有那么美妙了。他照实说了。

“我很喜欢这个观点，”她说，“变废为宝。”

“关于喷气背包……”他说，因为他一直在思考这件事。“嗯？”

“你们是某种乌托邦主义者吗？要让世界更美好之类的？”

“你说的‘你们’是指‘布勒的手下员工’？”

他耸耸肩。

“我有点乌托邦主义，这我承认。不过不是因为这个。你知道亨利·福特在巴西建立的那些劳动营吧，叫‘福特世界’的，还对橡胶种植园工人推行严格的行为规范。他规定凯匹林纳鸡尾酒为非法，以汤姆可冷士酒取而代之，因为后者更有教养。”

“你的意思是，布勒就不会这样做？”

她来回摆了摆头，思考着这个问题。“大概不会。如果我要求的话，也许会。”她捂住嘴，仿佛不小心泄漏了什么机密。

“你和他有——有过……？”

她笑了。“从来没有。完全是理智层面的。你知道他的钱是怎么来的吗？”

他露出一个受伤的表情。

“好吧，你当然知道。可如果你看的都是官方资料，就会觉得他只是在金融界运气好，赌对了几次。但其实完全不是那么回事。他在和市场对着干，以疯狂的立场操控其他交易者的信心，其实大多都是忽悠，但偶尔也有动真格的。谁都没他聪明。他能让你相信，你即将错过百年不遇的大买卖，或者已经错过了，或者马上就要发大财了。有时他会让你相信一些真实的信息，但大多都是唬人的。你跟他做些交易，结果他从中赚取的利润比你一辈子见过的钱都多，只有这时候你才会意识到被他耍了，只能捂着脸追悔莫及，自责不已。他耍了各国的国家银行，操纵了美元汇率，把美联储搞破产之后，呃，这时大家才意识到他是个特殊的人，他能创造出信号，让你的大脑不假思索就照单全收。”

“太可怕了。”

“可不是吗，非常可怕。如果是在过去，他们会把他当巫师烧死，或者让他用黑曜石刀子剜出你的心脏。不过有一点：他永远，永远不会耍我。一次也不可能。”

“他竟然还留你活口，不怕这事儿被披露出来？”

“噢，他喜欢这样。他的现实扭曲力场扰乱了他的内心。他很难搞清自己需要什么，渴望什么，有什么东西会让他难过。我是他不可或缺的人。”

他突然产生了一个糟糕的念头。他什么也没说，但她肯定从他的表情看出来了。

“怎么了？告诉我。”

“我怎么知道你说的这些话哪句是真的呢？也许你只是在耍我。也许这些都是假的——喷气背包，还有其他事。”他咽了口唾沫，“抱歉。我不知道这个念头从哪儿冒出来的，但它突然出现在我脑海里——”

“说得好。不过有一点，可能会让你崩溃：你怎么知道我说的是假的，我是在耍你呢？”

他们很快就尴尬地笑着换了话题。最后他们在一张公园长椅上坐下，颇有兴致地看着附近的跳舞熊一家。

“它们看起来很开心，”他说，“这是我感兴趣的。仿佛跳舞是所有熊的秘密爱好，这三只熊则是最先想到怎么靠它赚钱的。”

她什么也没说，只是看着三只庞然大物以优雅而无疑十分欢快的摇摆舞步笨拙移动着。音乐——根据熊的动作幅度不停变化，是软件生成的音乐，不知疲倦地取悦着它们——叮当作响，流行曲风，用的是断奏的拍子，一、二/一、二、三、四、五/一、二，熊合着拍子，动作就像是醉酒蹒跚，看起来很有趣，像是一盒子小狗崽。

他察觉到了寂静。“好开心啊，”他又说，“这正是奇怪的地方。和看大象表演不一样。看那些老视频，它们似乎，你知道吧，它们似乎——”

“很顺从。”她说。

“对。不是不开心，但也并不跃跃欲试地想要踏上皮球保持平衡，就和马拉犁的状态差不多。可看看这些熊！”

“你发现了吗？其他人谁也不会盯着它们看很久。”她说。他也注意到了。周围的长椅都是空的。

“我觉得是因为它们太开心了，”她说，“个中奥妙一览无‘鱼’，熊也没办法。”她对自己的双关语露齿微笑，随后又闭上了嘴。“我的意思是，你能看出这是可能的：设计一头熊，让它从节奏中获得脑部奖励，把它喂得饱饱的，向它提供取之不尽的摇滚乐，就有了这一家子快乐跳舞熊，它们可以与那些上班、买菜、推着婴儿车以及在长椅上卿卿我我的人类和平共处——”

几只熊现在正在休息，懒洋洋地躺着，舌头开心地耷在嘴角。

“这是我们制造的，”她说，“也是不顾我的建议制造的。这种发明没有什么巧妙之处。从社会评论的角度来看，它就像一把锤头过大的卡通锤。可发明它的艺术家说服了布勒，他是我们投资的一家公司的总裁，整个职业生涯中一直对基因工程的副业很有兴趣。布勒看出，为这项发明提供资金之后，大量分支许可需求可能会带来丰厚利润。的确如此。可看看吧。”

他看了。“它们好开心啊。”他说。

她也看了。“熊不应该这么开心的。”她说。

* * *

卡梅拉跟他打招呼，一如既往地灿烂，但有点不对劲。

“怎么了？”他用西班牙语问道。他已经习惯了跟她讲西班牙语，因为他俩西班牙语都有点生疏，而且这像是他俩之间的小秘密。

她摇摇头。

“一切都好吗？”意思是，咱们公司要关门了吗？这有可能发生，任何时候都有可能，也没有任何提前通知。这是他——他们所有人——都理解的。驱动他们的金钱是自主的、不可知的，这是一股外力，更像是一种突现特征，而非意志。

她又摇摇头。“由我来讲不合适。”她说。这更让他确信他们是要完蛋了，因为卡梅拉什么时候说过她不合适做什么？

“现在你让我担心了。”他说。

她把头歪向后面的办公室。他注意到，将前台与A特公司其他区域隔开的古寺门边，来自另一时代的精美衣架上挂着三件外套。

他往里走，经过两侧落地玻璃隔开的办公室，中间是格子间，都整洁而安静，就像是等待着客人即将来用餐的餐厅。

他看向活客厅，可里面没有人，于是他开始查看其他会议室，从极端保守到超级疯狂，各种风格应有尽有。他发现他们在名为“爱尔兰舞厅”的会议室里，这里的地板像谷仓，还有舒适的石头壁炉，沙发暗藏机关——看似没有弹簧的旧货，其实拥有适应性基因算法触感，无论你在上面怎么翻滚，它都会自动调整，提供适当的支撑力，所以即便一把老骨头，也可以像小孩一样无忧无虑地在垫子上四仰八叉。

爱尔兰舞厅的沙发上坐着布劳提甘、丽娅和一个他从未见过的女人。她的年龄在布劳提甘和丽娅之间，但她努力摆出一副紧绷的面孔，仿佛心里清楚如果她让任何一个毛孔或任何一条皱纹流露出一丝软弱，这个世界就不会把她当回事。他想他大概知道这人应该是谁，她一张口便确认了他的猜测。

“利昂，”她说，“我很高兴你来了。”他听过这个声音。正是这个声音通过电话录用了他，让他来到纽约，告诉他第一天上班应该去哪里。是珍妮弗·托里诺，可以说她就是他的老板。“卡梅拉说你经常过来干活，所以我心想今天可能你会来，这样我们可以谈谈。”

“珍妮弗。”他依次打招呼。对方点点头。“丽娅。”她今天换上了一本正经的面孔，就像花岗岩一样捉摸不透。她穿着破损牛仔裤和飘逸的棉质上衣，而且她今天穿着鞋子，脚放在地板上。“布劳提甘。”布劳提甘咧嘴笑着，就像是圣诞节早晨要拆礼物时一样。

珍妮弗毫无表情地看向他旁边的某个地方，他很熟悉这个把戏。她说：“为表彰布劳提甘先生的出色工作，我们决定对他升职，今天开始生效。 he 现在是重大客户经理。”布劳提甘满面喜色。

“祝贺。”利昂边说边想，什么出色工作？A特公司的历史上，谁也没有实现公司的首要目标啊！“干得漂亮。”

珍妮弗的冷酷目光牢牢地看着那块空白的安全区域。“你也知道，我们和所有重大客户都没能达成交易。”他控制着自己没翻白

眼。“因此布劳提甘对我们管理这些客户的方式进行了详尽研究。”她朝布劳提甘点点头。

“非常混乱，”他说，“根本就是东一榔头西一棒槌。没有汇报关系，没有收支情况，没有系统。”

“对此我没有异议。”利昂说。他开始明白是怎么回事了。

“是，”珍妮弗说，“你来到这里时间不长，我知道你自己在深入研究A特公司的组织结构，对吧？”他点点头。“所以布劳提甘先生提出请求，希望你能在他手下担任战略研究负责人。”她微微一笑，“祝贺你自己吧。”

他说：“谢谢。”语气平淡。他看向布劳提甘。“不过，什么是战略研究？”

“噢，”布劳提甘说，“就是你一直在做的这类事：搞清大家都在忙什么，汇总情况，提出能让我们在设计和部署方面更有效率的组织结构建议。就是你擅长的这些东西。”

利昂咽了口唾沫，看了看丽娅。她面无表情。“我不禁注意到，”他说着，强迫自己的声音尽可能平静，“你没有提到任何关于，呃，客户的事。”

布劳提甘点点头，努力抵住嘴，以免咧嘴笑起来露出马一般的大牙。没成功。“是啊，”他说，“的确。我们需要你这样的人才来发挥长处，而你的长处就是——”

他举起一只手。布劳提甘不吭声了。三个人都看着他。他瞬间意识到，他们都处于他的权力范围之内，就在那一秒。他可以大喊“呸！”，把他们从椅子上吓得掉下去。他们都在等待着，看他是否会发疯，还是接受职位并开出更高的价码。但他却选了另一条路。

“跟你们工作很愉快。”他说。随后，他拒绝了每个人都梦寐以求的最美好轻松的工作。他在离开时对卡梅拉用西班牙语说再见和晚安，强迫自己不要在大门口转悠，看是否有人追上来。

* * *

房地产经纪人的眼神仿佛是在说他疯了。“在如今的市场上，你这房子绝不可能卖到两百万。”她说。她很年轻，严肃，是黑人，在下东区长大，她在广告里特意提到：要买本地房，请找本地

人。

“我不到一年前买的时候，房价是两百万。”他说。当时他对80%的抵押有点担心，但A特公司承担下来，把利率降到2%以下。

她指指角落里的落地窗，从窗子可以俯瞰布鲁姆街和格兰德街。“数数有多少待售的牌子，”她说，“我是为你好。那房子条件很好。我希望能有个好买家，像你这样的正经人，而不是什么开发商”——她恶狠狠地啐出这个词，就像是在念诅咒——“或者集体公寓经纪人，按周短租给VIP。这个街区需要真正住在这里的、真正的人。”

“你的意思是，我要赔钱？”

她对他微微一笑。“是的，亲爱的，你得赔钱了。你掏两百万买这房子的时候，他们跟你说的这些话，比如‘他们不会再造出另一个曼哈顿’还有什么‘黄金位置’，都是骗人的。”她一脸同情，严肃起来。“这么说是为了让你焦虑，冲昏头，让你掏出比预期价格更多的钱。这种方法用了一阵子，结果抵押太多，房子太少，或者说在这个层面上是房子太多。然后，得，市场底线崩塌，一切都像酥皮点心一样分崩离析。”

“你说话倒是挺直接的啊。”他从A特公司出来直接就去了她的办公室，既没打车也没租喷气背包，而是坐了地铁。他得艰苦朴素了，即刻生效。他的脑子似乎背着他提前偷偷准备了一份节约清单，仿佛知道这一天会到来似的。

她耸耸肩。“我也可以拐弯抹角，如果你希望的话。咱们可以在钱上吞吞吐吐数个回合，我也可以拉着你的手，共同度过悲伤的五个阶段。市场低迷的时候我经常这么做。但你看来像是喜欢有话直说的人。要不我重来一遍？或者，如果你愿意，我们也可以给你开价两百万或者甚至两百二十万，我可以用你这则售房广告来证明另外一间一百九十万的复式公寓很划算。如果你愿意的话。”

“不。”他说，他觉得愤怒和麻木有点消退了。他喜欢这个女人。她对他的判断完全准确。“那么告诉我，你觉得我能卖多少钱？”

她用拳头撑着下巴，目光迷离地望向远方。“我上次卖那间房子是，呃，八年前？就是在你之前的那一家子。他们把房子卖给你的时候我看过一眼房子——他们用的是另外一个经纪人，就是那种不介意下家是短租公寓中介的房地产经纪。我可不会干这种事，这你清楚。

不过房子售出时我看过。你后来对它有什么大的改动吗？”

他蠕动了一下。“没有，但我记得房产经纪人好像动过。我买的时候已经配好了家具，而且都是档次不错的东西。”

她浮夸地翻了个白眼。“不可能是什么高档玩意儿。哪怕是城里最好的样板间过来的，也不可能是什么好东西。只要是批量的，就好不到哪去。至多不难看就不错了。”她抬起头，朝右边看了看，又低下头。“我在算，既然他们动过房子，应该打多少折扣。我想，嗯……一百八十万吧。我估计我能开到这个价。”

“可我的房贷只还了二十万。”他说。

她那会说话的棕色眼睛对着落地窗外的待售牌子眨了眨。“那又怎样？你基本能不亏不赚，或者可能要赔一点。对吧？”

他点点头。他本来可没打算赔一点。可等他付完所有手续费和税——“我大概要亏百分之二或百分之三。”

“你有这么多吗？”

他不喜欢谈钱。丽娅的一个优点就是她从来不真的谈钱——当然会说到用钱做了什么，但从来不谈钱本身。“理论上有，是的。”他说。

“好，理论上的钱也是钱。那你这么想：你买了个房子，下东区的优质房，比纽约公寓平均面积大五倍。你在里面住了多久？”

“八个月。”

“快一年。你花了房子市价的百分之一。房租可是这个价钱的十一倍。你赚了——”她在做心算，“大概百分之八十三。”

他还是一脸悲惨表情。

“怎么了？”她说，“干吗对我拉着个脸？你不是希望我实话实说么？”

“只是——”他放低声音，尽量不让语气中出现自怨自艾，“呃，我本来希望卖了房能赚点。”

“为什么？”她轻声问。

“你懂的，升值嘛。财产升值。”

“你做什么改善房子的事了吗？”

他摇摇头。

“所以你没做什么有价值的劳动，但还想拿钱，对吧？你想没想过，如果人们不劳动，只是因为拥有某样东西就获得奖赏，咱们这个社会会变成什么样？”

“你真是房地产经纪人的吗？”

“行会认证的，而且业绩也非常出色。”

他咽了口唾沫。“我没想什么都不干就拿钱，可你要知道，我刚刚辞职了。我只是希望能换点现钱，在找到下家之前渡过难关。”

经纪人微微点点头。“前头有困难日子等着呢。风向又要变了。你得调整心理预期，利昂。现在你能期待的最好结果就是，在下次支付抵押贷款之前成功搬出来。”

他下颚和大腿中的脉搏怦怦跳动，遥相呼应。“可我需要钱来——”

“利昂，”她说，声音开始变得坚硬，“你是在讨价还价。悲伤的五个阶段：否认、愤怒、讨价还价、消沉、接受。这是正常的，没什么，但这样并不能帮你卖掉房子。你有两个选择：第一，你可以换个房产经纪人，也许他会讲话委婉一些，帮你卖房的时候顺便把他手头的其他房子的价格也抬上去。第二，你可以让我继续推进，打几个电话，看看能联系哪些潜在买家。我自己有份名单，都是我希望住在这个街区的人，他们也都让我帮忙留心合适的房子。你那房子是百里挑一，我大概能很快帮你转手，如果你让我继续操作的话。”她翻了翻文件。“噢，还有第三个选择，你也可以回家去，就当没有任何问题，等着下次房贷从你的银行账户上扣走。那算是否认，如果你都开始讨价还价了，应该是在否认之后两个阶段了。你打算怎么着？”

“我得想一想。”

“这个主意不错。”她说，“记住，讨价还价之后是消沉。去买桶冰淇淋，下载几部催泪电影。别喝酒，酒只会让你情况更糟。回家睡觉，你可以早上醒了之后再睡。”

他麻木地对她表示感谢，出了门，踏入下东区的街道。卖酒的商店竟然有一系列口味丰富的冰淇淋，于是他买了名字最花哨的那一种，里面满是巧克力颗粒、甜酱和果料，一路拿回家，因为太大桶，他开门的时候膝盖竟然有点颤抖。那位房地产经纪人说对了，接下来是消沉。

* * *

布勒一个月之后向他发来请柬。那是用激光蚀刻在一块古老皮革上的，送请柬的信使的喷气背包安静极了，他从请柬上抬起头来想要感谢她的时候，才发现她已经走了。他的新公寓是个临时住处，按周结算的房租是年租的五倍，但和他在下东区那房子的开销相比还是九牛一毛。屋里堆满了他没舍得扔掉的东西，这会儿他在这堆东西里想要创出一件好西装，对所有破烂都心怀诅咒。

他放弃了。请柬上说：“会面时间悉听尊便。”反正入瓮的千万富翁也不会在乎他那件过气设计师设计的面试西装。

已经一个月了，没人打电话来。他把简历投给产品设计、市场、研发或广告公司，全都石沉大海。他每天都去公园散步，看看跳舞熊，因为是免费的，而且能激发他的创造力。后来他发现，每次一出家门，他就会在各种小小的必需品上花钱，加起来数目就相当可观。一想到出门，大脑的节俭中枢就会让他陷入焦虑，所以他已经很多天没出过门了。

现在他要出门了。一个箱子里有些干净衣服，只是邋邋遢遢的仔裤和T恤，不过曾经也是昂贵的邋遢风格。他还有些短裤和衬衣，每隔几天想起来就丢进小洗衣机转一转，状态还不如这仔裤和T恤。他最后一天上班时花两百美元剪的发型也已经变得蓬乱，不那么精神了。于是他只是飞快冲了个澡，把头发梳得尽可能平整，然后穿上他那双建筑师设计的鞋子，出门前把鞋在裤腿背面蹭了蹭。这让他想起父亲在安圭拉岛上班前的情景，这是毫无体面可言的人追求体面的可悲行为。想到这一点，他深深叹了口气，就像胃上挨了一拳。

他叫了辆出租车，前往中央车站的直升机停机坪，与此同时，他的节俭腺体简直要发狂了。它分泌了太多省钱胺，他有几次不得不掐胳膊转移注意力，否则就会因为想到花了太多钱而全身陷入恐慌状态。可布勒远在罗德岛，利昂不敢奢望让对方等太久。他知道，要想跟金钱对话，你自己就得做出有钱的姿态——要跟金钱阻抗匹配。他要是坐火车或地铁，金钱可不会等他。

他在出租车上用车后座的电脑预订了私人直升机。在A特公司时，这类杂事都是卡梅拉替他安排。他还会让卡梅拉帮他做其他很多事。在那个失落的久远年代，他拥有的钱和帮助超乎他最疯狂的想象，而现在的大部分时候，他都想象不出当时是什么诱惑驱使他放弃了这一切。

直升机划破空气，带他飞上高空，远离曼哈顿，模型般的钢铁峡谷在他身下伸向远方。直升机噪音很大，根本不可能讲话，于是他没和飞行员寒暄，飞行员也没和他搭腔。有那么一会儿，她的这种友好态度让他假装自己是身居高位的总裁，正满不在乎地搭直升机飞遍全国。他们飞向海岸线，看到一排排壮观的风车和来回摆动的漂浮房屋。冲浪者乘浪而行，人工填平的地面上有推土机划出的带状条纹，顶上建起防波堤，仿佛大地上涌起巨蛇坟冢。

利昂的耳罩使大海、直升机等一切声音化作千篇一律的嗡嗡声，在这种嗡嗡声中，有那么一阵子，他的思绪和恐惧似乎消退了，仿佛它们无法盖过白噪声。他离开A特公司之后，那些恼人而疑惑的声音第一次消失了，利昂第一次与自己独处。之前，他胸口仿佛被扎进一颗大钉，此刻钉子终于移除了。他感觉很轻松，眼里涌起泪水，还有一种美好的毁灭感，他终于可以暂时不去想自己在这个世界中的位置在哪里。

直升机降落在纽波特州立机场的一块直升机停机坪上，巨大的X标志一侧是一片密林，都是新造林，用来固碳的速生树种，伴生繁茂的苔藓和藤蔓。机舱门一开，他便嗅到浓重的泥土气味，让他想起活客厅，又想起丽娅。他谢了飞行员，付了小费，抬起头便看到丽娅，仿佛是他的思绪把她召唤来的。

她脸上微微挂着笑意，并不确定，还有些孩子气，就像是一个小女孩在尝试判断他是否还是她的朋友。他对她露出微笑，心里庆幸直升机发出轰鸣，这样他们就没法讲话了。她和他握了握手。她的手温暖而干燥，接着，他突然一冲动给了她一个拥抱。她柔软而结实，人到中年依然身材很好，又不过分苛求体重。这是他离开A特公司以来第一次触碰另外一个人。伴随着直升机的噪音，这种想法并没给他的伤口上撒盐——反而让他的伤口愈合，于是他感觉好些了。

“准备好了？”直升机起飞后她问道。

“有一件事，”他说，“这里有镇子么？我记得降落时看到一个。”

“有一个很小的镇子，”她说，“以前要大一些，不过我们希望它就

保持这么小的规模。”

“镇上有五金店吗？”

她向他投去意味深长的目光。“你要买什么？斧子？钉枪？要做什么改进？”

“我觉得应该带个门把手去。”他说。

她咯咯笑了起来。“噢，他肯定会喜欢的。没问题，咱们去五金店。”

* * *

布勒的安保人员给门把手做了毫米波雷达扫描和气体色谱分析，之后才肯放行。丽娅带他走进一间接待室，整个过程中都在陪他聊天，只是些随意的话题，比如天气，还有他的房子问题。她温和地带着他在整间屋子里转了一圈，还更换了几次角度。他问：“我是在接受扫描吗？”

“这里也有高频雷达，”她说，“全身成像。别担心，我每次来的时候也都要过一遍。这是标准程序。”

他耸耸肩。“这是我碰到过的最有礼貌的安检了。”他说。

“是这个房间给你的印象，”她说，“大小，颜色，都有关系。安检符号学一般总会让人觉得自己要或是载玻片上的细菌，要么根本不值得搭理，但如果我们必须进行安检，那也没办法。于是我们就选择了……呃……温柔一些的方式。”这间屋子的确感觉很温柔，像是一个单身妈妈的小书房，在家里开辟了个小角落写她的秘密小说。

出了这间屋子之后——这地方太棒了。

“这里像是大学校园。”他说。

“噢，我们这儿的材料可比大部分大学都好。”丽娅轻快地说，不过他看得出，她听了他的话很高兴。“不过的确，我们这里有大概一万五千人，像个小城市。有些很不错的咖啡馆、健身房、电影院。还有几个驻地艺术家，一个相当不错的华德福学校……”整洁的道路从各色建筑之间穿过，从小平房到公共机构大楼都有，不过都像是研究场所，而非金融写字楼。这里的人年龄各异，穿着随意，三三两两地走着，大多都在投入地交谈。

“一万五千人？”

“这是总部的人数。大部分人都是搞医学的。我们在世界各地还有很多其他办公地点，和这里不一样。但我们正在尽快让他们的工作都和总部保持同步。这种工作方式很好。人才流失率低得难以置信。我们甚至得让人每十年出去待一年，这样他们才能跟世界接轨。”

“你现在就是这样吗？”

她挽住他的胳膊。“你觉得我在这里会开心？不，我一直住在校园外。我通勤过来。我不是个合群的人。不过没关系，就连独行侠在这里也能找到自己的荣耀之路。”

他们现在走在草地上，他发现红枫大得超乎寻常，没有他想象中的纤细模样，它们的枝条搭成一条小路，就像是《瑞士罗宾逊一家》中的工程成了现实。树上还有绳梯和带滑轮、篮子的小平台用来上上下下。上面的人疾步而过时喋喋不休地问候彼此，对相向而行的人擦肩而过的尴尬放声大笑。

“这东西会过时吗？”他对着空中小路抬起眉毛。

“对某一类人不会，”她说，“对某一类人来说，这种小路的趣味永远不会消失。”她说“某一类人”的样子让他想起她说的那句“熊不应该这么开心的”。

他指指一条长凳，那其实是树枝搭起来的椅子，材料是桦木枝条、绳子和铁丝，全都捆绑在一起。“咱们能坐一会儿吗？我的意思是，布勒会介意吗？”

她打了个响指。“布勒的时间安排是他自己的事。如果咱们晚了五分钟，会有人给他找些有利有用的东西填上那五分钟的。不用担心。”她在长椅上坐下。那椅子看起来很脆弱，似乎难以承受一个成人的体重，可她拍了拍旁边的座位，他坐下的时候，几乎没有感到形变。椅子造得很结实，制造它的人很懂行。

“好了，说说到底怎么回事吧，丽娅。你先跟布劳提甘一起抢我饭碗，把我流放到西伯利亚——”他举起一只手，阻止她开口讲话，结果发现自己的手在发抖，胸口也在颤抖，他在压抑不敢承认的怒火。“你本来一句话就能阻止这事。你们这些来自入瓮神的信使，你们就是A特公司的绝对君主。你就算叫他们把布劳提甘的皮剥了，鞣了，做成靴子，他都会亲自给你量脚的尺寸。可你放任他们这么做

了。

“而现在，我作为一个闲人来了，即将做些让布劳提甘欣喜若狂的事，即将亲眼见到那批老人中的一个，就在他自己的瓮中。他大概会活到一千岁，如果一切按计划进行的话，他是一个国家，具有主权，不容侵犯。我现在就想问问你，为什么？为什么要这么神秘，绕这么多弯子，在对话中插入那么多意味深长的停顿？为什么？”

丽娅在等一群研究生蹦蹦跳跳地从头顶经过，他们正激烈地讨论着端粒，他们讲话的喧闹和赤脚踏过小路的声音足以作为缄口不言的理由。利昂脉搏狂跳，腋下流汗，他意识到他可能刚刚捅破了他们之间的非现实泡泡、他们就有关一切正常的幻象达成的共识，无论正常的定义是什么。

“噢，利昂，”她说，“我很抱歉。这里的习惯——有些东西，不能在乌托邦里随便说。你说话习惯不假思索。但是，你知道，你告诉人家他家花园有条蛇，这样就把人家的花园毁了，这么做不太好。所以，对，我要直说了。我喜欢你，利昂。A特这种地方的员工一般都是欲望的无底洞，想要找出别人可能有什么欲望。我们数十年来一直和他们保持联系，那些有能力的，重要的员工，那些能够通过筛选和筛选背后的筛选的人，我们知道他们是什么人。

“你的工作不一样。你一被A特公司雇用，我们就生成了一份你的档案。我们看了你的毕业设计。”

利昂咽了口唾沫。他的简历强调的是成绩，不是毕业设计。他根本没提毕业设计。

“所以我们想，呃，这回有点不一样的了，没准他真能给我们的门把手配栋房子。但我们知道，如果让你在A特这种地方放任自流会发生什么事：他们会改变你，塑造你，要么让你脱胎换骨，要么让你一事无成。我们自己也经常这样。招来一个前景大好的年轻人，让他适应可怕的布勒文化，一种令他格格不入的文化，他要么尖叫着逃跑，要么……融入我们。后者还不如前者呢。所以我们确保你右肩上站个仙女，来平衡你左肩上的魔鬼。”她做了个鬼脸，假装拍了下自己脑袋。“说话又不直接了，真是个坏习惯。不过你懂我的意思吧。”

“然后你们让我受到冷遇……”

她表情严肃。“我们估计你打杂不会坚持很久，估计你会想辞职。”

“这样你们就可以雇我了。”

“噢，我们什么时候都可以雇你。我们可以把A特公司买了。A特公司就会把你交给我们——记得关于把布劳提甘做成靴子的那段话吗？它在这种情况下也成立。”

“所以你们想让我……怎样？先在荒野里历练一下？”

“现在是你绕着弯子说话了。这会传染的！咱们走走吧。”

* * *

他们给了他一件净化服，必须穿上才能进入布勒的心脏。他先通过略加正压力的双扇门，往里走的时候，无菌空气弄乱了他的头发。房子天花板很低，材料是毫无特点的褐砖，没有窗户，就像是净水工厂或干货库房。里面贴了优质瓷砖，都是暖色，靠近底部有很多红色和棕色，让墙壁看起来像是窑炉内部。建筑内部很安静，两个警觉的便衣保安紧盯着他们换上净化服。那是宽松的微孔连衫裤，配塑料面罩。净化服内都有一个自给自足的小型空气循环系统，由腕部的罐子提供空气，保安帮忙拧开阀门时，利昂发现面罩周围安装了巧妙的喷气口，可以在不让眼球干燥的情况下消除面罩上的雾气。

“够了吗，丽娅？”两个保安中个子比较高的问。他穿的像是被叫去女朋友家吃晚饭的大学生：宽松运动裤，裤脚有点磨损，熨过的短袖棉衬衫，能看出他的胸肌、二头肌和脖子上的肌肉块。

她把自己的罐子举到面罩前看了看。“三十分钟够了，”她说，“我估计他也没有更多的时间给我们了！”她转向利昂，说：“我觉得空气供应这事太大动干戈了。但它的确可以避免会面时间过长。”

“废气都去哪儿了？”利昂在净化服里扭动着问道，“我的意思是，这肯定是为了避免我把什么东西传染给，”他咽了口唾沫，“布勒。”

这是他第一次用这个词来真正描述一个人，而不是一个概念。他满脑子都在想，这个词所指代的那个人现在离他很近。

“这里，”她说，指了指脖子后面鼓起的一个泡泡。“你会膨胀起来，一次一个泡泡，最后就像是米其林轮胎人。很搞笑。”她做了个鬼脸。“你要是经常来这儿，可以做件长期净化服，那就没那么尴尬了。不过布勒喜欢这种尴尬。”

她带他走过一条走廊，这里更多的人，要么穿着净化服，要么

穿着比较合身、泛着虹彩的耐久使用的连衫裤，还挺好看。

“真的？”他边说边跟上她的步子，“我想到的是优雅，不是尴尬。”

“当然了，在那扇气密门另一侧是优雅。但我们现在是在布勒的身体里。”她看到他脸上的表情，微笑起来。“不不，我不是绕弯子。气密门这一侧的一切都是布勒。这是他的肺、循环系统和边缘系统。瓮内的确装有他的肉身，但这一切都是确保延年瓮的运转的。你就像是一块巨大的外来机体，嵌入他的组织。这是很私密的。”他们经过另外一道门，进入一间他大学时篮球场那么大的大厅，仅有的几个外人站在很远的地方。她放低声音，他凑近才能听到。“在外面的时候，你是通过布勒的许多触手和他讲话，比如我，或者甚至电话，他拥有全世界的权力。他是个巨人。但在这里，他的身体里，他非常非常虚弱。这些净化服就是用来平衡力量对比的。完全是观念和象征意义。而且这只是马克1号，布勒经过那次……事故之后，我们用来应急的系统。他们正在距离这里大概五英里远的地方建造马克2号，延伸至地下半英里。等它造好后，他们会炸出一条隧道，把他弄到那边去，连他外延躯体的皮肤也不会有丝毫损伤。”

“你从来没告诉过我当时出的是什么事，他怎么到这儿来的。我猜是中风或——”

丽娅摇摇头，微孔料子窸窣作响。“不是。”她说。

现在他们到了大厅的另一头，朝门走去。“这间大厅是做什么用的？”

“以前的布局留下来的，那时候这地方只是用做生物工程研发的。当时这个大厅用来召开全体会议，有时候搞点小型研讨会。现在太大了。安保规定任何一间屋子不得容纳超过十人。”

“是暗杀？”他不假思索地问，快得就像撕下创可贴。

料子再次窸窣作响。“不是。”

她把手放在门把手上，准备进入下一间屋子。“我开始觉得这儿有点瘆人了，丽娅，”他说，“他不会捕猎人类什么的吧？”

“不会。”他不用看她的脸就能感受到笑意。

“或者需要器官？我记得我不是稀有血型，而且我得告诉你，我

对自己的器官打理得不怎么样——”

“利昂，”她说，“如果布勒需要器官，我们在这儿立刻就能造一个出来。3D打印大概四十个小时，新鲜出炉。”

“你的意思是，我不会被摘掉器官或者干掉？”

“这种可能性极低。”她边说边推开门。下一间屋子里更暗，光线柔和得像烛光，从地板下来传来有节奏的振动和呼呼的声音。

“这是他的呼吸。下面是过滤系统。”她用脚尖点点地板上一个平板门。“头顶上方是循环系统。”她说。他抬起头看着天花板上的金属栅栏，沟槽里满是整齐排列的管子。

还有一道门，又一间凉爽幽暗的房间，几乎没有声音，房间尽头又是一道气密门，门前又是一个便衣保安。一间玻璃门侧屋里，人们忙忙碌碌，专注地盯着屏幕。利昂发现保安是个女人，一把圆托手枪用尼龙搭扣光明正大地粘在她的净化服侧面。

“他在那扇门里，是吧？”利昂指着气密门说道。

“不，”丽娅说，“不。他就在这里。我们在他体内。记住这一点，利昂。他不是瓮里的那团东西。在某种意义上，你下了直升机之后就在布勒体内了。他的传感器阵列网络一直延伸到停机坪，就像你脖子上的汗毛末梢，它们能感觉到他周围吹过的微风。现在你是在他的体内穿行，你目前大概在心脏或肝脏的位置。”

“或者大脑。”这时，一个温暖而愉快的声音从四面八方响起。“大脑被高估了。”利昂看看丽娅，她在面罩后面翻了个白眼算是回答。

“调过的声音，”她说，“开玩笑的小把戏。布勒——”

“等等，”布勒说，“等等。这很重要，大脑真是被高估了。古埃及人认为大脑是用来冷却血液的，你们知道吗？”他哈哈大笑，利昂感觉这声音仿佛从他的腹股沟上方开始，沿着他的脊柱上升，非常愉快，有扩散性。“他们认为，心脏才是人类自我的所在地。我以前会琢磨这个问题。他们难道不觉得在听觉器官之间、视觉器官后面的那个东西，才应该是人类自我吗？不过这只是大脑在玩愚蠢的小把戏，找补解释。我们认为大脑显然是人类自我的居所，因为大脑已经知道自己是这个居所了，也无法想出任何其他可能性。如果大脑认为自我位于胸腔，它也会很乐意把这种观点合理化——它当然在胸腔里了，你……在胸口感受到悲伤、欢乐、满足、饥饿……大脑，啧啧，大

脑！”

“布勒，”她说，“我们现在要进来了。”

门口的护士兼保安显然只听到了对话中他们的这一部分，但也没有表现出困惑。她站到一侧，利昂通过时，她对他微微一点头。他也点头回应，随后快步赶上正在气密门内侧等待的丽娅。外面的门关上了，有那么一会儿，他们彼此紧紧靠在一起，他脑海中突然出现狂野而色情的想法，兴奋感从自我可能的另一处所在释放出来。

随后，外侧的门开启，他见到了布勒——他试图回忆丽娅说的话：这并不是布勒，布勒无处不在。但他还是不禁觉得这就是布勒。

* * *

布勒的瓮出乎意料地小，跟古埃及人墓室里的石棺差不多大。他尽量不往里看，但无法控制自己。瓮中漂浮的人体已经萎缩，满是皱纹，周围缠绕着一千根光纤，都从小孔深入裸露的皮肤。有很多管子：在腹股沟里，通过一道疤上安装的阀门伸进肠道里，在鼻子和耳朵里。光头被推到一侧，就像是在地里生长时没翻过个儿的南瓜，而且没有皮肤，只有白色的骨头和一层细金属网以及更多破碎凝结的疤痕组织。

眼睛隐藏在一条纤细的护目镜后面，有人靠近时瞳孔便会张开，护目镜后面的眼睛异常明亮，像弹球一样，深陷在淤青的眼眶中。鼻管下面的嘴呈现一个微笑，露出洁白整齐的牙齿，就像是牙膏广告。布勒开口说话了。

“欢迎来到肝脏部位。或者心脏。”

利昂原本准备好的话一下子卡了壳。这就是他在外屋听到过的声音，温暖，友好，属于一个你可以信任的人，可以照顾你的人。他在自己的净化服上摸索着，拍打着。“我给你带了个门把手，”他说，“但我现在拿不出来。”

布勒笑了，不是他之前听到过的咯咯的笑声，而是真正放声大笑的“哈哈”，以至于管子和光纤都波动起来。“有意思，”他说，“丽娅，他真有意思。”

这句赞扬让利昂的耳朵尖热乎起来。

“他是很出色，”她说，“而且他是在你的请求下跑了老远过来

的。”

“你听听，她又提醒我有什么责任了。你们俩都坐下吧。”丽娅推来两把椅子，利昂在其中一把上坐下，感觉到椅子无声地调整着，承受着他的体重。一面小镜子打开，然后第一面镜子的下方又打开两面，他发现自己正看着布勒的眼睛，看着他的脸，反射在镜子里。

“利昂，”布勒说，“跟我说说你的毕业设计，让你在班里得了最高分的那个。”

利昂脆弱的冷静消失了，他开始出汗。“我不想谈这个。”他说。

“这让你感觉很脆弱，我懂。但脆弱也没那么糟。比如我，我本以为自己战无不胜，以为自己能随心所欲创造和毁灭这个世界。我以为自己明白人类大脑是怎么运转和崩溃的。

“然后有一天，在马德里，我正在套房的早餐室里和一个老朋友一边聊天一边吃燕麦粥。我的老朋友拿起沉甸甸的银质咖啡壶，跳上我的胸口，把我打倒在地，有意要用咖啡壶把我的脑浆砸出来。那壶大概有一公斤半那么重，不算里面滚烫的咖啡。她只打了三下，他们就把她拉开带走了。不过那三下——”他目不转睛地看着他们。“我是个老人了，”他说，“骨头老，组织也老。第一下打裂了我的颅骨，第二下把它打碎了，第三下把碎片打进了我的大脑。医生们到达时，从技术层面讲我已经死了大约174秒了，误差大概一两秒吧。”

里昂不确定瓮里的老家伙是不是说完了，但故事似乎也到此为止了。“为什么？”他把脑海中最先浮现出来的话说了出来。

“我为什么告诉你这个？”

“不是，”利昂说，“你的老朋友为什么想杀你？”

布勒笑了。“噢，我觉得自己确实罪有应得。”他说。

“你打算告诉我为什么吗？”利昂说。

布勒的惬意笑容消失了。“我想不会。”

利昂发现自己使劲喘着气，尽管喷气口在努力清除面罩上的雾气，但雾气还是没消退。“布勒，”他说，“你讲这个故事是为了告诉我你很脆弱，这样我就会告诉你我的故事。但这个故事并没让你变得脆弱。你被打死了，可是又活下来，变得更强大，变成了这个”——他

挥挥手指指四周——“这具身体，像怪物一样，足有一座城镇大小的巨人。要说脆弱，你他妈就和宙斯差不多脆弱。”

丽娅轻柔但毫无疑问地笑了。“跟你说过的，”她对布勒说，“他很出色。”

布勒面孔下部是裸露的，现在像拳头一样紧绷着，他们周围机器的噪音似乎也变了半个调。随后他露出一个显然是挤出来的微笑，哪怕在这张支离破碎的脸上，也能看不真诚。

“我以为，”他说，“这个世界上的很多问题都可以靠对未来的积极展望来解决。我们花了太多时间担心生活中难得出现的糟糕事。小孩被绑架啦，恐怖分子炸城市啦，机密泄露毁掉生意啦，愤怒的顾客在几乎不可能获胜的诉讼中打赢官司获得巨额赔偿啦：这些让人烦心、揪心、闹心的恐惧。”他的声音像牧师般抑扬顿挫，利昂费了好大劲儿才控制住自己没跟着他摇头晃脑。“与此同时，我们忽略了有可能发生的事：交通事故，坠机，溺死在浴缸里。就好像大脑不停地想着各种怪事，却一直遗忘有可能发生的那些。”

“继续说，”丽娅说，“讲得很好，但是没有回答问题。”

他通过镜子对她怒目而视，金属网里的弹球眼睛爆出血管和红色蛛网般的血丝，就像是魔鬼的眼睛。“人类思维搭错了弦，但是可以纠正。”他的声音明显很兴奋。“想象一下，如果有这么个产品，能让你感觉到什么东西是正确的——如果有人听到‘乐透，必须买了才能赢’，他立刻就会知道这是瞎扯。从统计学来讲，赢乐透的几率并不会因为买了一张彩票而显著增加。想象一下：对人们解释反恐战争，却让他们笑弯了腰，这是什么情景！如果资本市场靠对风险的现实评估来运转，而非嫉妒、焦虑和贪婪，那事情会变成什么样？”

“那你就会比现在穷得多。”丽娅说。

他翻了翻白眼。

“这想法挺有意思，”利昂说，“要是能纠正，不管是什么方式，我都愿意接受。”

眼睛突然看向他，目光炽烈，简直要将他穿透。“问题就在这里。唯一愿意接受纠正的人都是不需要它的人。政客、商人、投机者，他们都知道概率是怎么回事，但他们也知道，养活他们的民众一点也不懂，所以不能让他们变得理性。因此这个问题只有一个答

案。”

利昂忍不住脱口而出：“跳舞熊。”

丽娅笑出了声。

“该死的跳舞熊。”布勒表示同意，他的语气充满了厌世感，利昂简直想给他一个拥抱。“对。作为社会改革工具，我们不能就这么把它交给愿意接受纠正的人。所以我们——”

“把它变成武器。”丽娅说。

“到底该谁讲话？”

利昂感觉他净化服的四肢部分逐渐变得僵硬，他排出的废气使衣服变成了气球。而且他想小便。而且他不想动。

“你给人下药了？”

“利昂，”布勒的语气仿佛是在说，得了吧，我们能做的比这个厉害，“他们同意担任医疗研究对象。实验奏效了。他们不再杞人忧天，到处大喊天要塌啦，而是变得——充满禅意。快乐，冷静，安稳。没头苍蝇变成了目光坚毅的空管员。”

“你最好的朋友打你——”

“是因为，”布勒用米老鼠的假声说，“对大众进行如此广泛的改造是不道德的。”

丽娅一动不动地坐着，他差点忘了她还在场。

利昂移动了一下重心。“我觉得你没告诉我全部。”

“我们本打算把它作为抗焦虑药物推广上市。”

“然后呢？”

丽娅突然站了起来。“我在外面等。”她没再说别的，走了。

布勒又翻了个白眼。“怎么才能让人们服用抗焦虑药物呢，很多很多人？我的意思是，如果我把这项任务交给你，给你一笔预算——”

利昂既想去追丽娅，又想继续留下听布勒讲话，他像磁铁一样吸引着利昂。他耸耸肩。“和任何一个制药公司一样。搞定诊断标准，扩大受众人数，让新闻媒体大肆报道焦虑传染。很容易。恐惧有助于销售。一种传染恐惧的瘟疫？老天，太容易了，轻松搞定。拉保险公司入伙，给医生回扣，这样就可以把它开在处方里，作为治疗的一部分，这就比花时间给病人解释他不能吃这种药更划算。”

“你跟我是一类人，利昂。”布勒说。

“那可不。”

“哦？”

又一个“我们都是掌控世界之人”的微笑。“没错。”

好吧。

“多少人？”

“问题就在这里。我们一开始先在小规模市场试水。巴斯克地区，当地政府非常欢迎，有很多机会可以微调信息。他们现在是地球上最懂媒体的人——他们在媒体界的地位就相当于上个世纪日本人在电子工业的地位。既然我们拿下了他们——”

“多少人？”

“大概一百万。超过一半人口。”

“你发明了一种生物武器，可以让感染者掌握数学，然后用它感染了一百万巴斯克人？”

“乐透完蛋了。于是我知道我们成功了。彩票销售额下降超过百分之八十，彻底垮了。”

“然后你的朋友就打了你的脑袋？”

“这个嘛……”

净化服每秒都在变得更加难受。利昂琢磨着，如果他等太久，净化服充了过多气体无法动弹，自己是否会被困在里面。“我很快就得走了。”

“从进化角度说，糟糕的风险评估是有优势的。”

利昂缓慢地点了点头。“这一点我信。这让人类的开拓性——”

“驱使人类去殖民更多新土地，和隔壁树上的漂亮猴子约会，生个娃，虽然你也不知道自己怎么能养得起。”

“而你的数学天才沃肯人的数量没再增加？”

“差不多就是这样，”他说，“但这是正常调整。就像人迁往城市之后出生率就会下降。可人类还是日益城市化，也并没有灭绝。社会学的东西需要时间。”

“然后你的朋友就打了你的脑袋？”

“别再这么说了。”

利昂站起身。“我大概该走了，该去找丽娅了。”

布勒发出一声嫌恶的声音。“好吧。问问她，她为什么没干彻底？问问她是当时才决定下手的，还是事先计划过？问问她为什么用了咖啡壶，而不是面包刀？因为，你懂的，我自己也不明白。”

利昂向后退了几步，因为穿着充满气的净化服，动作很笨拙。他费力地进入气密室，在换气过程中，他尽量不去想丽娅跨坐在老头胸口，咖啡壶一起一落的情景。

她正在气密室另一侧等他，净化服也充满气体。

“咱们走吧。”她说，拉起他的手，橡胶手套的手掌部位粘在一起。她半拖半拽地带他穿过布勒身体的许多房间，跌跌撞撞地通过最后一道门，让他转过身，使劲拉下净化服背面的脱衣绳，把它分成毫无生气的两半，落在地上。他吐出一口气，这才意识到自己之前一直屏着呼吸，空气与他身体上覆着的一层薄薄汗珠接触，感觉很凉爽。

丽娅已经脱下她自己的净化服，她面孔通红，满是汗水，头发乱糟糟的，腋窝下也有小块汗渍。一个勤快的护工走上前，开始收拾他们的净化服。丽娅淡淡地对她表示感谢，随后朝门口走去。

“我没想到他会这么干。”他们刚一走出建筑——离开布勒身体核心，她便开口说道。

“你想杀了他。”利昂说。他看看她的手，她的指甲短而整洁，指关节很粗。他尝试想象沉重的银质咖啡壶有节奏地起落，她手背上的筋腱突起，就像刮风时帆船的缆绳一样。

她在裤子上擦了擦手，把它们塞进口袋里，这会儿她看起来很尴尬，完全没了平常的自信。“这事没什么可羞耻的，我很自豪，不是每个人都有这种勇气。如果我没那么干，你和你认识的所有人都会——”她把手从口袋里拿出来，攥成拳头。她摇摇头。“我以为他会告诉你，我们为什么对你的毕业设计感兴趣。这样我们就可以讨论一下你来做这里做什么——”

“你从来没提过这事，”他说，“我本可以帮你们省去很多麻烦的。我不跟人讨论我的毕业设计。”

丽娅摇摇头。“这里是布勒。你没法阻止我们做任何我们想做的事。我不是恐吓你，这只是一个简单的事实。如果我们想复制你的实验，我们是可以做到的，而且可以在我们想要的任何范围内——”

“但我不会参与，”他说，“这一点很重要。”

“没有你想得那么重要。而且，如果你认为你可以避免参与布勒希望你参与的事，那你大概会出乎意料的。我们可以满足你的任何要求。”

“不，你们不能，”他说，“要说我对什么事有把握，那就是你们做不到这一点。”

* * *

设想你和一个正常人出去吃午饭，问问她早饭吃得怎么样。如果午饭不错，她就会对你说早饭有多棒。如果午饭很糟，她就会跟你说早饭很差劲。

现在再问问她晚饭的事。如果午饭很糟，她就会假定晚饭也会令人失望。如果午饭让人满意，她就会对晚饭充满乐观。

向她解释一下这种机制，然后再问问她早饭吃得怎么样。她就会竭力回忆早饭的真实细节，麦片的口感，果汁是冰爽可口还是温热黏糊。她会使劲地回忆，努力地回忆，用尽一切力气。然后，如果午饭不错，她就会告诉你早饭也挺好的。如果午饭不怎么样，她就会跟你说早饭很糟糕。

因为这事是人无法控制的。就算你知道自己是这样，也没法控制。

可如果你能控制呢？

* * *

“是父母。”利昂说道。他们在树木顶端沿着狭长的小路漫步，挤向一侧，让行色匆匆喋喋不休的科研人员通过。“令人难过的是父母。他们只记得为人父母的好处。他们的孩子长大后，他们只记得无数温暖的拥抱、学业的成功、运动比赛的胜利，他们忘了生育抚养过程中的呕吐、发脾气、缺乏睡眠……就是这一点，这种神奇的遗忘能力让我们这个物种延续下去。这一点本应让我警醒起来。”

丽娅严肃地点点头。“但它也有积极的一面，不是吗？”

“噢，当然。比如，会觉得早饭变好了。还有减肥——效果显著。只要想起上一次大啖巧克力或薯条的时候感觉有多糟就行了。非常奏效。”

“药物的应用效果的确听起来很棒。光减肥这一个——”

“减肥、成瘾戒断，什么都行。它用途极其广泛，只有你想不到，没有它做不到。”

“但是？”

他突然停了话音。“你肯定知道这个，”他说，“如果你知道明理药——我就是这么叫它的，‘明理药’——那你就知道发生过什么事。布勒有这么多资源，你什么都能查到，是吧？”

她狡黠地笑了笑。“噢，我只知道历史是怎么说的，但我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官方档案，也就是让A特公司雇用你，也让我们产生兴趣的——”

“你为什么想杀布勒？”

“因为我是他唯一无法糊弄的人，我看出他要用这实验干什么。如果一个公司掌握了人类认知方面的这种剧变，那就会带来巨大的竞争优势。想想吧，如果大家像病毒感染一样掌握数学，有多少产品会消失，在政府管理和政策方面会有多少变化。就想象一下机场由完全理解风险的人来负责运转和使用吧！”

“我觉得不错。”利昂说。

“噢，当然了，”她说，“当然了。全世界的消费者都知道所有东西的成本，但却意识不到任何东西的价值。为什么进化要让我们具有如此病态的数盲特征？让随便什么巫医用瞎编的恐怖故事牵着我们鼻子走，这样对生存有什么好处？”

“他说开拓性的事——为人父母，做生意……”

“任何有风险的事，比如体育运动。如果棒球运动员知道短打的成功率高得多，谁还尝试全垒打？”

“布勒想要这样？”

她看看他。“全世界的人都懂风险，就和全世界的人都不懂风险一样好操纵。关键区别在于，在第二种情况下，竞争的劣势很大，因为不像主场队伍一样投入。”

他看着她，第一次好好地看她。他看到的是一个怪物的门面，一个神的代言人。一台巨大的不可知的机器的臂膀。这台机器努力改变着世界，重塑世界，以满足它自己的需求。它精于此道。

“明理药，”他说。“明理药。”她看起来非常专注。“你觉得，如果你服用了明理药，还会想杀布勒吗？”

她惊讶地眨了眨眼。“我从没想过这个问题。”

他等待着，发现自己屏住了呼吸。

“我觉得，如果我服用了明理药，那次大概已经成功了吧。”她说。“如果布勒也服用了呢？”

“我觉得那他会让我得手的。”她脱口而出，听起来就像是打嗝。

“有人负责管理布勒吗？”

“你是什么意思？”

“我的意思是——那个瓷什么的。这具有自己的意志吗？这个，呃，这个公司，是它来管理吗？还是公司自行运转和决策？”

她咽了口唾沫。“从技术层面来讲，它是一个慈善独裁机构。他

是君主，你知道这一点。”她又咽了口唾沫。“你能告诉我明理药后来怎么样了么？”

“不过他会做实际决定吗？”

“我想不会，”她低语道，“不是那样的。更像是，像——”

“自然力？”

“一种突生现象，就像飓风和沙丘那样。”

“他能听到咱们说话吗？”

她点点头。

“布勒，”他边说边想着瓮里的那个东西，“明理药让服用者非常愤怒。他们看广告的时候，难以抑制砸东西的冲动。走进商店会让他们几近昏厥。投票让他们想要带着火炬袭击政府办公室。所有受试者在八周之内都进了监狱。”

丽娅露出微笑。她把他的手握在自己手里——温暖，干燥——捏了捏。

他的电话响了，他抽出一只手接了电话。

“喂？”

“你开什么价？”布勒的声音充满活力，甚至可以说是疯狂。

“我不卖。”

“我可以收购A特公司，让你当头儿。”

“我不感兴趣。”

“我可以杀了你父母。”那种充满活力的语气毫无变化。

“如果明理药被推广，你就杀掉了所有人。”

“你并不相信这一点。明理药让人能够选择最幸福的道路，而集体自杀并不会让人类最幸福。”

“你并不确定这一点。”

“想打赌吗？”

“你干吗不自杀？”

“因为如果我死了，就不能让世界变得更好了。”丽娅专注地看着他，她捏了捏她握着的那只手。

“你会服用明理药吗？”利昂问布勒。

长久的寂静。

利昂给对方施加压力：“你要是不服用，我就不卖。”

“你现在有吗？”

“我可以制造一些。我得先找几个实验室技术人员谈谈，下载一些我的研究内容。”

“你会跟我一起服用吗？”

利昂毫不犹豫：“绝不。”

“我会服用的。”布勒说完便挂了电话。

丽娅再次拉起他的手。她靠了过来，给他的嘴唇来了一个干燥而结实的吻，随后又坐了回去。

“谢谢。”她说。

“不用谢我，”他说，“我不是在帮你。”她站起身，把他也拉了起来。

“欢迎加入我们，”她说，“欢迎来到布勒。”

汪梅子 译

[日] 小林泰三

赵滢

著

关于

那个人

的

备忘录

殺人にまつ
備忘録

Yasumi
Kobayashi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关于那个人的备忘录

作者：【日】小林泰三

译者：赵滢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21-03-01

ISBN：978-7-5133-4302-2

目录

CONTENTS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 16
- 17
- 18
- 19
- 20
- 21
- 22
- 23
- 24
- 25
- 26
- 27
- 28
- 29

警告！

·你只有几十分钟的记忆，只能想起事故发生之前的事。

·病名为顺行性遗忘症^[1]。

·要把想到的事情全部写进这个笔记本中。

注释

[1]英文名称*Anterograde Amnesia*。保留了遗忘症出现前学习的一般知识的记忆，对新的事实和事件的回忆严重受损。

1

田村二吉在一间陌生的房间中醒来，有些不知所措地四下张望了一番，房中没有其他人，只有自己。是喝断片儿了吗？他努力回忆着昨晚的事。

对了，昨晚我看到朋友在闹市区被黑社会的人纠缠，帮忙来着。当时，朋友被拽倒在地，那些人对他连踢带踹，都把他打吐了。我担心再这样下去朋友会被打死，于是想都没想便出声制止，并跑过去想把他拉起来，却当即被小混混抓住，按到了地上。

随后，朋友被两个小混混硬拽起来，那两个人固定住他的头，其他小混混发出怪鸟般的叫声，用力殴打他的脸。随着拳头击打在肉上的闷声响起，大量的鼻血喷出。见此情景，我大喊道：“放开他！快叫救护车！否则警察会以杀人未遂的罪名逮捕你们！”站在我身边的小混混说了一句“你吵死了，大叔”，之后就抡起手上的金属棒，用全身的力气朝着我的额头猛砸了下来，钝器打中头部的声音在脑中嗡嗡作响。

那这里是医院？看起来不像，就是普通的房间。那是被某个熟人救了，然后安置在了这个房间吗？该不会是被黑社会的人绑架了吧？如果真是被绑架了，必须思考如何逃离。

二吉出声问了句“有人吗”，没有回应。此时他才注意到，身上的衣服不是自己的，应该是睡衣。之前穿的衣服大概不是破了，就是沾上血或泥弄脏了。床铺很干净，可怎么看都不像是医院的床铺。

房间里几乎没有家具，除了床就只有一张桌子、一个沙发和一台电视。墙壁是煞风景的白色，窗户上挂着暗色的窗帘，地上铺着木质地板，如果是医院，未免也太舒适了吧，可如果是一般家庭，家具又过少了。

二吉站起身，摸摸头部和身体，检查有没有受伤。周身没有感觉到疼的地方。拉开窗帘，强烈的阳光晃得他有些眼花，稍微适应了一会儿之后才慢慢看清窗外的风景。一排排低层建筑，看来这里不是大

城市，但也不是乡下。现在所在的房子差不多是三四层高，最重要的是，他完全不认识这个地方。

回头看向枕边，那里放着一个貌似用了很久的笔记本。封面上用油性笔写着大大的叹号和一个三位数字。

这是什么？是谁忘在这里的吗？还是给我看的？

二吉犹豫了一分钟要不要看里面的内容，最终还是决定看一下。目前，房间中唯一的线索就是这个笔记本了，而且既然放在枕边，大概就是为了让他看的。即便搞错了，在这种状况之下也不会被严厉责备吧。

二吉翻开封面。

警告！

猛然出现的巨大的红色文字吓了二吉一跳，但到底只是普通的文字，不是警告音也不是警示灯，所以也没有多可怕。真正让他无法淡定的是接下来的一句话。

·你只有几十分钟的记忆，只能想起事故发生之前的事。

什么意思？“你”是谁？是指写下这些文字的人吗？一般来说都会这么认为吧。可究竟是谁写的呢？他接着往下看。

·病名为顺行性遗忘症。

他知道这种病，经常在电影或电视剧中出现，他还看过患上这种病的病人的纪录片。为什么这本笔记会出现在这里？下一秒，二吉便想到了答案。笔记上的内容肯定是得了这个病的人写给自己看的，因为那个人连自己得了这种病都记不住。只有几十分钟的记忆的话，日常生活会有很多不便吧，所以正确地认识到自己的状态非常重要。这本笔记肯定是因此而存在的。

可是，这么重要的笔记本为什么会在我的枕边放着？笔记本的主人没了它岂不是会不知所措？当然，前提是，这不是某人大费周章的恶作剧。

二吉的心中突然产生了一个疑问，但他很快就摇摇头，将这个想法赶了出去。应该是错觉吧。

·要把想到的事情全部写进这个笔记本中。

这是当然的，毕竟记忆会逐渐消失，不写下来怎么行。如此说来，笔记本中应该也记录着它的主人的隐私，或许不该看下去了，可是不看的话又找不到其他线索，只能被迫继续往下看了。二吉在心中默默劝说自己。

·通过最后一页的内容确认当前的状况。

·提前准备好多支笔用来记录。

·笔记前十页的内容尤为重要。

这些指示具体且简单，由此可以看出，笔记本的主人虽然患有记忆障碍类的疾病，但判断能力和逻辑能力并没有因此衰退，有基础的思考能力和这本笔记，日常生活应该不成问题。二吉如此想象着笔记本主人的形象。

·没必要把整本笔记都看一遍，毫无意义（看了也是浪费时间）。

·笔记本空白页数不多时要购买新的，并把前十页的内容抄到新笔记本上。

·按顺序在封面上写下编号。

原来如此，封面上的数字是编号啊。二吉又看了一眼封面。三百八十七，已经是第三百八十七本了吗？看来笔记本的主人已经患病很长时间了。二吉想象着那个人的现状，深表同情。

·绝对不能在本笔记本中写下自己的名字。

·绝对不能给其他人看。

哦？这是为什么？倒也不是必须在本笔记本上写上名字，但万一丢了，没名字就很可能找不回来了。患有顺行性遗忘症的人并不知道自已得了这个病，或者有很大可能会周期性地忘记自己得了这个病，如果不写下名字，很难发现这是属于自己的笔记本吧。

笔记本的主人在担心什么？二吉决定稍稍调动想象力，站在那个人的立场上思考。

哦，对，不写名字很正常，因为一旦有人看到笔记中的内容，就

会得知笔记本的主人记忆存在障碍，但谁也不能保证看到的人没有歹心。

打个比方，捡到笔记本的人假装熟人接近笔记本的主人，笔记本的主人因为没有记忆，所以无法分辨真伪，就算对方说他曾经答应过什么，他也无法否认。也就是说，患有顺行性遗忘症这件事万一被坏人知道，就会被利用，不仅财产不保，搞不好还可能成为罪犯的帮凶。

可不写名字的对策是把双刃剑，他也无法立即判断出这个笔记本是不是属于自己的，为此，他必须随身携带着笔记本。泡澡的时候肯定没法带，但也必须放在目之所及的地方。问题是就寝的时候，一般来说都要睡上几个小时，到了早晨就什么都忘了，自己患有顺行性遗忘症的事也忘了，在这个笔记本中做记录的事也忘了。

虽然不至于每天早晨都陷入恐慌，可短暂的混乱是一定会有的。那么，怎么做才能将混乱程度降到最低呢？放在一睁眼就能看到的地方，比如，枕边。

二吉做了个深呼吸。

还是应该验证一下这个可能性。先冷静下来仔细回忆一下，还记得昨天的事情吗？当然，昨天为了帮朋友，被黑社会的人围殴了。真的吗？这真的是昨天的记忆吗？他重新确认了一次自己的身体状况，没有明显的伤，那就要怀疑那件事是不是发生在昨天了。

他再次将目光放到笔记本上，上面写着“绝对不能在笔记中写下自己的名字”，所以，就算这本笔记的主人就是他，上面也不会写有他的名字。不过还是有方法确认这到底是不是他的。

二吉一页一页翻着，找到还没有写字的页面，写下“你只有几十分钟的记忆”几个字，与笔记本开头的那行字进行比较，字迹一样。其实从一开始他就隐约觉得这是自己的笔迹，但他硬是将这个想法排除了，因为他不愿意相信这种事情会发生在自己身上，但如果是事实，就必须承认。

当然，笔迹可以模仿，所以这上面的内容有可能是有人模仿他的笔记捏造的。可是，会有人如此大费周章地跟他开这种玩笑吗？好吧，看来自己的确患有顺行性遗忘症，先承认吧。

虽然目前来看依然存在自己搞错了，或是有人在跟自己开玩笑的

可能性，但没有必要去深究，因为一个小时候，自然就会见分晓。如果自己并没有得那个病，届时便可以一笑了之。可如果是真的，就要尽快想出对策，毕竟几十分钟后记忆就会重置，必须在这个时间内保证行动的一致性。

每天早晨我都会这样得知自己的状态并为此而困惑吗？二吉翻开笔记本的第二页。

○关于家

·家的位置参照下面的地图。

房子所在的位置我认识，可不记得曾经去过。不过看着地图应该能找到。

·门口没有名牌，信箱上也没有名字。

·原因和不在笔记本上写下名字一样。

·想知道具体的原因就看第七页。

哦？为什么不挂名牌？不在笔记本上写名字是防止被坏人利用，名牌应该没关系吧？稍后看了第七页就明白了，先继续看前面的内容吧。

·家门钥匙应该用胶带粘在这页上，用完之后一定要再次粘好。

·房间的平面图就在地图下方。

看起来是间公寓，三室一厅，有餐厅、厨房，还有阳台。

·家里有电视，不过尽量不要看，会引起不必要的混乱。

·可以看新闻和天气预报，重要的信息一定要记下来。

的确，如果是时间比较长的综艺节目，看也看不明白。新闻应该能理解，可是想到记忆会消失，就没有看的欲望了。因此，他决定把看不看电视先放一边，继续看后面的内容。

○关于日常生活

·现在住的地方是出现顺行性遗忘症症状后搬过来的。

·因此，对该地完全不熟悉。

·没有地图根本找不到。

·即便只是到附近买东西，也必须参照地图。

·当街道出现变化的时候，不要嫌麻烦，一定要写下来。之前有过好几次在大街上不知所措的经历了。

为什么要特意搬到一个不熟悉的地方？笔记上写具体的理由了吗？疑问一个接一个地冒了出来。在大街上不知所措的时候是怎么回家的？是街上认识我的人帮助了我吗？我是个名人吗？各种可能性在脑中闪现。

○关于收入

·现在没有工作，也没在找工作。

·有保险金，不用担心生活所需的费用。

·存折和银行卡就放在平面图上左侧房间标记的地方。用完之后一定要放回原位。

·房租、电费、煤气费、水费、电话费、订报纸的钱都会自动从账户上扣除。

·不能使用信用卡。

·提前准备好足够的现金。

·但你很不会管理金钱，所以钱包里不要放太多现金。

看来自己不穷，算是不幸中的万幸了吧。得了这种病，再是个穷鬼，就太惨了。记忆无法保留约等于无法工作，连打工都费劲。不过，为了给将来打基础，还是得打工赚钱啊。最好提前思考一下自己能打什么工，想到之后还要马上写下来，不然会忘掉。

·现在正在医院接受治疗，医院的名字是万城目综合医院。

·预约看病的时间笔记本后面有记录。

·不能把笔记本拿给医生看。

·如果对方提出要看，就以“里面有我的个人隐私”为由明确拒绝。

医生也信不过吗？是不是有点过于谨慎了？这样的患者会让医生很头疼吧？而且一旦对他人产生疑心，就会一发不可收拾，开始怀疑身边的一切，最后的结果就是不敢接触任何人，孤独终老。

其实警惕坏人和记忆障碍没多大关系吧？记忆没有问题的正常人也会被骗。那我为什么要防着所有人？理由就在第七页吗？二吉翻到第七页。

·真相在第八页，非常刺激，深呼吸之后再看。

他突然有一种非常不好的预感，想必自己已经看过很多次那一页了，每次都会感到强烈的不快吧。即便没有记忆，这种不舒服的感觉却会积累、储存在意识中，眼下的不安也是由此而生。

没必要现在看吧？反正看了也会忘，没必要主动去体验会令自己感到不舒服的事。但他抱有强烈的好奇心，想了解关于自己的秘密。就算真的感觉到不快，也会马上忘记，所以看看也没什么吧，咬紧牙关蹲在床上忍过那几十分钟就不记得了。二吉翻开第八页。

·现在，你正在与杀人魔战斗。

看到这出乎意料的内容，他险些笑出声。与杀人魔战斗？这可真有意思了，自己不知道杀人魔的名字和长相，就连正在与杀人魔战斗这件事，几秒前的他都不记得。这样的战斗也太不公平了吧，对自己实在不利。

怎么会这样啊？自己患有顺行性遗忘症这件事已经很难以接受了，又多了个“正在与杀人魔战斗”。看来不能再坐以待毙了。

二吉单手拿着笔记本，走出所在的房间，在其他房间里转了一圈。先确认了阳台和衣柜，然后检查了窗户和门，都锁着。应该可以确保眼下的安全。

“正在与杀人魔战斗”究竟是怎么回事？这一刻，他并没有与杀人魔面对面，那是保持一定距离与其战斗的意思吗？如果有人想杀他，那应该挺容易得手的，甚至没人比他更容易被干掉了吧？自己连是不是已经被盯上了，都不记得。那么，是说对方并没有杀了自己的意思？还是说对方尚未发觉正在战斗？那个人也患有顺行性遗忘症吗？可这样的人能成为杀人魔吗？

一行文字就让二吉产生了各种各样的疑问。

不过胡乱猜测只是浪费时间，或许还在烦恼的时候记忆就重置了，还是继续看后面的内容吧。可话说回来，记忆早晚都会重置，看与不看又有什么区别？但他依然无法抑制好奇心，决定继续看笔记本上的内容。

二吉盘腿坐在床上，重新翻开笔记本。

2

时间回到几天前。

云英光男站在便利店的杂志架前翻看着漫画杂志。还算有意思，但不值得花钱买，免费看还行。好，那就免费拿走吧，肚子也有点饿了，再来点零食和炸鸡块。

云英环视店内，发现有一个明显的监控摄像头，可能还有其他隐藏式的。他又偷瞄了一眼店员，深夜的便利店里只有一位年轻男店员，太轻松了。不过就算有好几个人，也不会有人敢逆他的意。他大摇大摆地走到收银台前。

店员见状询问道：“有什么事吗？”

云英扶着店员的肩膀，说：“店长嘱咐过你，让你关掉监控摄像头的吧。”

店员先是翻了个白眼，接着眨了眨眼，然后歪着头，好像突然想起什么似的，离开收银台朝仓库方向跑去。云英完全可以此时拿着东西离开，但他没有这么做，而是耐心地等待店员回来。要是匆忙离开，被监控录到偷东西的画面就麻烦了——虽说到时候他也有办法逃脱。

店员一脸不耐烦的样子回来了。

云英主动询问道：“怎么了？怎么慌慌张张的？”

“是啊，忘了点事……”

“忘事？”

“嗯，忘记把监控关掉了。”

“把监控关掉？还真是奇怪的命令啊。”

“我也觉得很奇怪，不过是店长吩咐的。”

“店长真的这么说过？”

“是啊，我听他说了。”

云英很满足，这是他的“超能力”，碰触对方时说的话，会植入对方的记忆中。

这或许并不是什么超能力，就像催眠术一样，只是人类原本就拥有的能力得到了一定的强化，但云英决定把它看作一种超能力。具体是个怎样的能力，需要科学家研究之后才能确定，但他并不想找科学家鉴定，他拥有“超能力”这件事是个秘密。

他也不知道“超能力”是什么时候有的，小时候并不觉得这有什么特别，年幼的他称这种能力为“谎言”，一直认为说谎骗人本就是这样的。一次偶然，他才发现这种能力其实很特殊，因为其他孩子撒谎马上就会被大人看穿，他的谎言却绝对不会。这件事给他的精神发育带来了重大影响，他坚信自己受到了神的眷顾，因此在他的情感世界里，没能培养出共情和同情这类体贴他人的感情。

“给我一个塑料袋。”云英对店员说道。

“呃……”店员好像做不了主。

“只是一个袋子，无所谓吧？”

店员或许是认为没必要为了一个塑料袋和客人争执，便默默递给了他。

这种小事根本不用“超能力”。云英从架子上拿了几本杂志，又装了些零食和啤酒，说了声“再见”，便准备离开。

“啊！请等一下，您还没付钱呢。”

“我不给。”云英露出坏笑。

“我会报警的，摄像头已经清楚拍下——啊！”想起自己刚刚把摄像头关掉，店员匆忙从收银台里跳出来，抓住了打算离开的云英的手腕。

“你要干什么？抓疼我了！”云英面露怒色。

“请付款，否则我要报警了。”

“我已经给过钱了。”云英义正词严道。

店员翻了个白眼，接着眨了眨眼睛，先是看了看云英的脸，又低头看了看自己抓着对方手腕的手。

“你这是做什么？”

“啊？呃……您这样我很为难啊。”

“我干什么让你为难的事了？”

“就是……呃……嗯？”

“你这简直是对待小偷的态度啊。”

“小偷？”

“我偷东西了吗？”

“啊，不，您付过款了，没有偷东西。”

“那你为什么抓着我的手腕？”

“这个……嗯？”

“喂！你没有任何理由，就过来抓我的手腕吗？我可以告你伤人罪哦！”

店员慌忙松开手，扭动着脖子左思右想，行动和记忆之间的矛盾导致他陷入了混乱。

被云英通过“超能力”植入了记忆的人大多会出现这种状态。他也会偶尔捏造出极其统一、堪称艺术的虚假记忆，但大多数时候还是像这次这样。他可不在乎对方的记忆是否会出现矛盾，因为陷入混乱的是被使用“超能力”的对象，又不是他自己。

店员因为云英有不正当行为而抓住了他的手腕，这个记忆依然残留在他的脑中。而云英强行植入了自己已经付过钱的虚假记忆，因此，他的不正当行为不是偷窃。但在店员的记忆中，除了偷窃，并没有其他不正当行为的记忆。如此一来，店员采取这种行动就变得不明所以了。

云英继续以生气的口吻说道：“到底什么意思啊？”

如果这时候店员要求看购物小票，他可拿不出来，不过他一点也不紧张。理由之一是他对自己的“超能力”有绝对的信心。“付过钱”这一虚假记忆已成既定事实，并深深印在了店员的脑海中，所以店员根本不会提出看小票的要求。

另一个理由是，万一对方要求出示小票，他可以再次使用“超能力”，植入“已经看过小票”的记忆，就是有点麻烦。

“您指什么？”

“你突然抓住了我的手腕啊，无缘无故的。”

“啊，对，好像是。”

“身为一个步入社会的人，这种时候应该怎么做啊？”

店员转动着眼珠，似乎在拼命回忆着什么。

“道歉。”云英催促道。

“道歉？我吗？”汗珠从店员的脸上滑落。

“说的就是你，不然还能是谁？原本就是你的错，我有什么错啊？”

“可是……”

“怎么？你是想说我错了吗？那你倒是说说，我错在哪儿了！”

店员舔了几次嘴唇，感觉做错事的应该是云英，而不是自己，可记忆中对方一点儿错都没有。现在的情况令他非常困惑。

“对不起。”店员终于低下了头。

“你说什么？”云英分明听到了，却故意反问。

“对不起！”店员再次道歉。

云英态度蛮横地说道：“应该说‘非常抱歉’吧。”

看到店员眼神闪烁，云英嗤之以鼻。真是痛快啊，最喜欢看到别

人因为记忆被搅得一团乱而陷入混乱的样子了。

“怎么样啊？我也可以直接向你们店长投诉。”

“非常抱歉。”店员最终还是放弃了，就算无法接受，也只能屈服于自己的记忆。

“还不够。”

“咦？”店员一脸诧异地抬起头。

“你可是把我当成小偷对待啊，就只是张张嘴道个歉，让我怎么原谅你？”

“您这么说，我也……”

“跪下。”

“跪下？”

“正坐，然后用额头接触地板。”

“这有点过分了吧……”

“你怎么不说你对我有多过分。不愿意的话，也可以到别的地方说理。”

“别的地方？”

“到法庭上，去法院！”

店员先是一惊，马上冷静下来。“去法院您也没有证据啊，刚才我已经把摄像头关了。”

“喂，”云英把手放在店员的肩膀上，“你刚刚不是又把摄像头打开了吗？”

店员翻了个白眼。

“啊！糟了！我把摄像头打开了，哎呀呀！”说着，脖子开始颤动。

短时间内被多次篡改记忆，偶尔就会出现这样的情况。应该是大

脑无法承受修改记忆产生的负荷。继续的话真不知道会怎么样，有可能导致对方死亡或者变成废人，有机会想试试看。

“你们店长不是说，要是再敢惹客人不高兴，就辞退你吗？”

店员又翻了个白眼。

“啊，糟了，店长要是知道，肯定会把我辞退，辞退啊！”

口水滴滴答答从他的嘴里流出来。

“你不想被炒鱿鱼吧？那你要怎么做呢？”

“我下跪。”

店员跌坐下去，额头撞击地板的声音在店内回响。

云英沉浸在优越感之中。

“好了，抬起头来吧。”

店员抬起头，额头已经红了。云英又朝着他鼻子下方飞起一脚，使得他的脖子呈九十度向后仰。

“呜巴嘎巴嘎巴啊巴！！”店员鼻子喷血，痛苦地呻吟着。

云英抓住他的头发，拽着他的脑袋往地板上撞了好几下。

“能这样就了事，你应该感觉到幸运。还需要支付精神赔偿金，把钱包拿出来。”说着，他从店员的兜里抽出钱包，把里面的钱拿出来后，又把钱包丢到地板上。

“还给……我。那是我的钱。你这个……小偷……嗯！”

云英掐住无法动弹的店员的喉咙，道：“注意你的措辞，你想死吗？”

“你敢吗？摄像头拍着呢！”鼻血、眼泪和口水混合在一起，从店员的脸上淌下。

“你没有证据，不过这次我不会杀你，因为你让我玩得很开心。”

店员想把云英的手拨开。

“我要修改你的记忆喽。伤是你自己摔的，我一根手指头都没碰过你。”

店员翻了个白眼。

“哇！血！疼！好疼！疼死我啦！”他边喊边浑身是血地在地板上来回打滚。

云英问道：“喂，你怎么了？”

“我不小心摔倒，撞到脸了。”

此时的店员看起来就像个醉鬼。

“哦，对了，还给我。”

“什么还给你？”

“我的钱，把钱还给我。”

“不要，这是你给我的精神赔偿。”

“不行，还给我！”店员一把抓住云英的脚腕。

云英厌烦地咂嘴，用没有被抓住的那只脚的脚尖踢中了店员的眼睛。

“啊呜啊呜啊呜。”店员的眼睛瞬间冒出鲜血，再次疼得满地打滚。“你干什么？！我要报警！”说着，他颤巍巍地从兜里掏出手机。

“原来如此。”云英用力踩向店员的脸，“你再次摔倒，撞到了眼睛，我没动过手。”

店员的身体一阵痉挛。

“钱也是你自己花光的，对了，是你在工作的時候偷跑出去花天酒地了。”

店员身体微微颤抖着，由于出血过多，地板上已是一片血海。

“啧！把我的鞋都弄脏了！”云英哼着歌离开了便利店。

3

警告！

·你只有几十分钟的记忆，只能想起事故发生之前的事。

·病名为顺行性遗忘症。

·要把想到的事情全部写进这个笔记本中。

原来是这样，自己得了顺行性遗忘症吗？看完枕边笔记本中的内容，二吉很消沉。

这下麻烦了，不对，不是现在才开始变得麻烦，而是一直在为这件事苦恼吧。莫非我每隔几十分钟就会像这样消沉一次吗？不过醒着的时候意识是连续的，不会把所有事情都忘得一干二净，由于始终会想着自己有病，每次重置后这一点就会成为新的记忆保留下来，所以至少在清醒期间，这件事不会被忘记。可一旦睡着再醒来，就会把一切都忘光。而其他琐事因为不会一直放在心里，所以在清醒状态下也会一点一点消失。

消沉也不是办法，这样的生活也没有多不自在，或许还能过得挺幸福。先填饱肚子吧，无论是谁，吃饱之后都会多少有些幸福的感觉。

二吉来到厨房，到处都摆放着真空包装的方便食品。肯定是走着走着忘了自己要买什么，所以每次出门都会买这些回来吧。虽说吃哪个都行，可总是吃这种东西会营养失衡的，有没有别的东西可吃啊？

他决定打开冰箱看看。呃，不是普通的冰箱，只有冷冻室，根本就是冰柜。而且还有两台。打开第一个，里面基本上已经空了，有几块用保鲜膜包起来的肉，都是一公斤左右，还有一些冷冻食品。

这是什么饮食习惯啊？简直一团糟。是对病感到绝望，自暴自弃了吗？不对，不太可能，只是无法保存记忆，而且自己也不是那种会自暴自弃的性格，眼下不是就没有自暴自弃吗。那就是因为记忆有障

碍，不能顺利买到想要的东西？也不对啊，就算没有记忆，去买东西的时候也可以带上字条一类的吧。

那就是有其他理由了。算了，先吃点东西吧，饿着肚子什么都想不出来。

就在这个时候，玄关的门铃响了，房间内的可视电话显示出了来访者的样子。是一位老人，二吉不认识这张脸，对方或许认识自己，不过在直接对话前也不能确定。怎么办？二吉想假装不在家，先吃饭要紧。可转念一想，这位老人手上或许掌握着关于现在的自己的情况。当然，也有可能没有。虽然不确定，但要是放过这个难得的机会，之后有可能会后悔。即便只会后悔几十分钟。

“来了。哪位？”二吉对着可视电话的对讲口说道。

“是我，冈崎德三郎。”

从对方说“是我”来分析，应该是认识的人。

“那个，不好意思，我不认识你。”二吉决定照实说，看看对方的反应，“我的记忆有问题……”

“怎么，今天也发觉自己的病情了啊？”自称德三郎的老人露出失望的表情。

“听您的语气，您知道我得了顺行性遗忘症这件事？”

“嗯，不过既然你自己发觉了，今天我就先回去了。”

“请稍等一下。”

二吉慌忙跑到玄关处，身体似乎记得如何开锁，打开门，老人已经转身准备离开了。

“请等一下，那个……冈崎老先生。”

“啊？”老人回过头，“有事吗？”

“我还想问您呢，您找我有事吗？”

“嗯，本来有，不过今天算了。”

“这是什么意思？您这么说我就更知道了。”

“不用往心里去，做点别的事，一个小时之后你就不记得了。”

“这话可真伤人啊。”

“我知道，不过你很快就会忘记。”

“冈崎老先生，您认识我吗？”

“叫我老德就好，你一直都是这么叫我的。”

“老德……这个称呼好像很熟悉，又好像不那么熟悉。”

“满意了吗？”老德又准备迈步离开。

“请稍等一下，我想向您咨询点事。”

“什么事？我可没太多闲工夫。”

“您不是在百忙之中特意来找我的吗？”

“是啊，不过也是因为你发觉了自己的症状，我才会变得忙碌。”

“您变得忙碌和我有关？”

“嗯，就是这个意思。”

“您要忙什么，可以告诉我吗？”

“可以，我为了寻找可以打发时间的事而忙碌，所以没工夫在这里跟你闲聊。”

这位老人不好对付啊。

“要是我没能发觉自己得了这个病，您来这里打算做什么？”

“也不是什么大事，就是打发时间，算是一种志愿者活动吧。”

“志愿者活动？”

二吉完全猜不透这位老人想表达什么。

“就是陪你聊天一类的……”

“聊天？可是，您刚刚不是说，没时间和我说话吗？”

“对，既然你已经知道自己得了什么病，就没意义了。”

“意义？您的意思是说，您来的目的是让我发现自己的症状？”

“嗯，也包含这个。”

“如果是这样的话，一句话不就能解决吗？直接告诉我‘你得了顺行性遗忘症’，或者‘看那个笔记本’一类的。”

“直接告诉你还有什么乐趣。”

“乐趣？这是什么意思？”这位老人家说的话让二吉越发糊涂了。

“没什么特别的意义，但生活需要情趣，不是吗？”

“也就是说，您不会直接告诉我？”

“对。”

“不是开门见山，而是拐弯抹角？”

“今天你变成提问者了，不过也挺有意思的。”

“平时都是您问我问题吗？”

老德点了点头。

“明知我患有顺行性遗忘症？”

老德微笑着，又点了点头。

什么意思？向无法保留记忆的人提问？我脑子里只有症状出现之前的记忆啊，而且照这个架势来看，老德应该已经问过我很多次了，他知道所有问题的答案。而我却连他曾经向我提问这件事都不记得了。那么结论只有一个，老德提问不是为了得到答案，而是为了提问而提问。可他为什么要这么做呢？老德口中的乐趣，就是指的这个吗？

“总而言之，您就是看我有记忆方面的障碍，就戏耍我，并以此为乐，是吧？”二吉为此感到愤怒。

“我不否认我的确以此为乐，但并没有戏耍你的意思。”

“这又是什么意思？”

“就是个游戏。”

“游戏？”

“我给你出题，你负责解题。”

“我同意玩这个游戏了吗？”

“没有，你能否发觉这是个游戏也是游戏的内容之一。”

“我实在听不懂您在说什么。”

“这是一个角色扮演游戏，我会给出一些剧情作为提示，由你来解谜。而开启这个设定的必要条件是，你必须发觉自己的症状。”

“好像很复杂。”

“一点也不复杂，实际参与之后，你就会发觉其实非常简单明了。”

“真是低级趣味。”

“为什么这么说？”

“我又不是游戏机。”

“我知道。”

“您每天都会来这里玩游戏对吧？”

“是的，和你一起玩。”

“我玩得并不开心吧？”

“是吗？至少在解谜的时候，你的眼睛看起来闪闪发光。”

“是您自己这么认为而已吧？”

“那你认为，什么样的生活才会让你觉得幸福？是每天通过解谜

来过惊险刺激的生活幸福，还是郁郁寡欢，感叹自己不幸患上这种病，除了偶尔出门买点吃的，其他时间都关在房间里的日子幸福？”

“听您的意思，您每天来这里做游戏是为了我？还觉得自己是在日行一善？”

“这些话刚刚不是说过了吗？不过我也玩得很开心，没人规定不能做一个乐在其中的志愿者吧。”

他说的是真的吗？真的会有人这么做吗？二吉凝视着老德的脸。老德露出微笑，令他感到惊悚，仿佛从老德的眼睛深处窥见了深不见底的黑暗。

不行，不能继续和这个老人有任何瓜葛，二吉预感到自己会被卷入非常可怕的事件中，于是说道：“能请您离开吗？”

“什么？”

“请马上离开。”

“好，刚才我就说了要走。”

“今后也不要再来了。”

“这我可不能答应。”老德面带微笑，顺着公寓的走廊离开了。

二吉关上门后，直接原地蹲下，双手捂着脸。保持这个姿势十分钟左右后，他突然想起什么似的拿起笔记本。他本打算写下“小心自称老德的人”，手却停下了。老德真的是为了取乐才利用我吗？或许他说的话有道理，这个游戏真的会给我的生活增添色彩？二吉就这样看着笔记本，陷入了沉思。

很快，门铃又响了。是老德回来了吗？如果还是他，这次绝对不开门了。二吉看向可视电话的屏幕，来人看起来是一位女性。

虽然看起来是女性，但二吉没有自信，对方的脸又平又长，有点像是男人乔装改扮的。眼睛很小，就像两个窟窿，个子相当高。年龄说不好，说三十岁也行，说五十岁也行，皮肤呈土色，却泛着油光。

二吉的内心产生了一股莫名的不安。或许是受到刚刚那个老德的影响，却又不单单如此，那是出于本能的恐惧。假装不在吧，二吉下定决心。

女人没有离开，三十秒之后又按响了门铃，二吉选择无视。二十秒后门铃再次被敲响，二吉再次选择了无视。

女人不断按着门铃，随着时间的流逝，按门铃的间隔也变短了。最初是二十秒，然后是十秒、五秒、两秒，最后门铃一直不停地响，响了大概十分钟。二吉无法形容这种行为给他带来的恐惧。

这个女人到底想干什么？下意识地看向可视电话的二吉被吓了一跳，只见女人把整张脸贴在门外的摄像头上，屏幕上只能模糊看到她的眼睛，她像是想通过摄像头窥视屋内的情况。当然，摄像头和猫眼、钥匙孔不同，从外面看不进来，这个女人好像并不清楚这一点。

女人的举动坚定了二吉继续假装不在家的决心。就在这时，女人突然开始“咚咚”地拍打摄像头旁边的位置。

“开门！！”女人尖叫着，“开门！我知道你在！！”以女性来说，她的嗓音有些粗犷，张开嘴时露出的所有牙齿都像犬牙一样，是尖的。

这下麻烦了，虽然和住在周围的人不熟，但要想长期住下去，有必要和左邻右舍维持良好关系。自家门前一直有个女人尖叫，会给别人留下不好的印象。

二吉咬咬牙，按下了可视电话的按钮。

“请不要再拍门了，会坏的，也请不要再大声喊叫了。”

“你果然在家。”

“对不起，刚才腾不开手。”

“别找借口了，快把门打开。”

“不好意思，门不能开，而且你是哪位啊？”

“是我啊，我可不许你说忘了我。”

这话很可疑，如果这个女人是认识的人，应该知道我记不住别人的长相。

“非常抱歉，我真的不认识你。”

“少装傻了！你是说不记得我是你的女朋友了吗？！”

女朋友？这个女人是我的女朋友？二吉决定想象一下与这个女人交往的样子，但在开始想象之前内心就产生了抵触情绪，无论如何都想象不出来。

虽然无法断言这个女人是在说谎，但如果自己真的在跟这个女人交往，相信每次约会心里都很矛盾吧。矛盾的感觉是肯定的，那么这个女人的话就相当可疑了。

“你是不是认错人了？我是田村。”

“田村？对，田村，我就是在和田村交往。”

糟糕，不应该轻易说出自己的名字的。

“田村什么？”

“啊？”

“我在问你，知不知道我的名字。”

“就是田村啊。”女人半张着嘴，发出“哈、哈”的喘息声，就像刚刚跑完步的狗。

“我不是问姓氏，而是问姓氏后面的名字。”

“你不知道自己叫什么吗？”

“当然知道。”

“那你还问？”

“我是在确认你真的认识我吗？”

“当然认识，我对你了解得很。”

“那就说出我的名字。”

“不想说！”

“啊？”

“我说，我不想说出你的名字！”

“你根本就不认识我吧？”

“认识啊。”

女人怒气冲冲地说着，还有口水从她嘴里流出。

“你连我的名字叫什么都不知道，怎么能算认识呢？哪有不知道自己恋人的名字的。”

“因为我们不一般啊。”

“不一般？什么意思？”

“准确地说，是你不一般。”

“我有什么不一般的？”

“你绝对不会把自己的名字告诉别人。”

“我？”

“对啊。”

“为什么？”

“我怎么知道！你自己的事，干吗总问我啊？”

奇怪，如果这个女人在说谎，她又为什么在本人面前说本人理应知道的事？难道她说的都是真的？不对，等一下，还有其他可能性，假设这个女人知道我患有顺行性遗忘症，很可能会利用这点欺骗我。

二吉继续追问：“你不知道我的名字，那你平时是用绰号一类的称呼我吗？”

“嗯，差不多吧。”

“什么绰号？”

“你连自己的绰号都不知道吗？”

“如果你一直在用绰号称呼我，那肯定知道我的绰号是什么吧？”

“你不会把自己的绰号告诉别人。”

“啊？！”

“啊什么啊？快开门。”

“你刚才不是说，你平时是用绰号称呼我的吗？”

“我说了吗？说了又如何？”

“那你应该知道我的绰号是什么吧？”

“就是那个啦。”

“什么？”

“不过是……措辞而已。”

“措辞？”

“对。”

女人在嘴硬。

“实际上你是怎么称呼我的？”

“就是田村啊。”

“啊？直接称呼姓氏，而且还不加任何后缀？”

“现在的男女朋友之间就是不加后缀称呼对方的。”

“就这么直呼其名？”

“直呼其名。”

“为什么这样称呼啊？”

“我会解释给你听的，你先把门打开。”

“可是，这种事不用你解释我应该也知道吧，为什么还需要你来解释？”

女人沉默了，没有回话。

二吉提出这么多问题，是想套出这个女人知不知道自己患有记忆障碍类的疾病。

沉默了一会儿之后，女人说道：“因为……你总是装作不知道，所以我只是在配合你。”

她觉得这样能说得通？

“那么，请说出你的名字。”

“为什么我要把名字告诉你？”

“我应该知道的吧，毕竟我们是男女朋友。”

“是啊，既然知道就没必要说，所以我不会说的。”

“你的话前后矛盾，你不知道我的名字，我也不知道你的名字，天底下有这样的男女朋友吗？”

“你知道我叫什么啊。”

“那你倒是说出来啊。”

女人犹豫了一下。

“嗯……夏生。”

和猜测的一样，没听过。

“这是你的名字？”

“对。”

“姓氏呢？”

“我没说过。”

“为什么？”

“没必要吧。”

“你不是直接用姓氏称呼我的吗？而且你不是说，现在的男女朋友都是用姓氏称呼对方的吗？”

“男人和女人不一样。”

简直乱七八糟。

“请你离开。”

女人的表情极其愤怒，她浑身颤抖，大喊着：“开门！！”同时开始用脚踢门。

这样的话就没办法了。

“我要报警了。”

“噢？”

“我说，我要打电话报警了。”

“不是吧，没道理啊。”

“我现在就打。”

“这么做违反恋爱规则了吧？”

“喂？是警察局吗？”二吉假装打电话。

“好吧，那我们法庭上见吧。”

女人留下这句话后转过了身，然后又回过头，露出黄牙笑着。

4

云英坐在咖啡馆里，看着窗外的街道。他不是在漫无目的地眺望街景，而是在寻找猎物。身上有点钱且有机可乘的人是理想目标。当然，就算没有空子可钻，他也可以使用“超能力”强行制造机会，只不过要多花点工夫。

说得极端点，从没钱的人身上也不是榨不出钱来，男人可以送去做苦力，女人可以出卖身体，或者让他们犯罪。这些都是可以做到的，但他不想把事情搞得那么复杂，捏造虚假记忆失败，导致前后产生矛盾的话，之后就需要花费很多精力去善后。所以任务越简单越好。

此时，正好有一个穿着朴素的上班族悠闲地从云英面前走过。走路悠闲证明他时间充裕，应该不会被无视。好，就决定是他了。

云英走到收银台，把手搭在店员的肩膀上，说：“我付过钱了。”

店员先是翻了个白眼，然后眨眨眼睛，低头对云英说道：“感谢您的光临。”

云英离开那家店，朝着目标人物径直走了过去。从背后用亲密的口吻与对方搭腔。

“哟，好久不见！”

男人转过头，有些讶异地看着云英的脸。这也难怪，突然有个不认识的男人与自己打招呼，是人都会有这样的反应，但男人无法确信自己是不是真的不认识眼前这个人。当有不认识的人以亲密的口吻跟自己打招呼时，大部分人都会先怀疑自己的记忆。这个男人此时也在努力回忆云英是谁。

“你该不会把我忘了吧？”云英说着，伸出了手。

男人露出善意的笑容，也伸出了手。

云英露出得意的笑容，简直易如反掌。握住对方手的瞬间，他说道：“我是你的救命恩人。”

男人翻了个白眼，眨了眨眼睛。仅凭这一句话，信息量似乎太少了，但只要先让他确信眼前的人是自己的救命恩人，他的大脑自然会拼凑出合理的记忆。这是人类生成记忆的原理，大脑不可能把所有事情都巨细靡遗地记录下来，所以会压缩成类似关键词的核心，用以记忆。回想的时候再以核心为基础，形成拥有同一性的记忆。因此，记忆很容易交错在一起。本以为是初中时候发生的事，其实发生在高中时代；把与某个朋友之间的对话错记成与另外一个朋友谈论的内容；记错初次约会的地点，都是记忆的性质所导致的。

但过于精简的信息也会存在问题。云英说自己是对方的救命恩人，其中包含着无数的可能性。只有一个过于宽泛的关键词，在对话的过程中难免会露出破绽。因此，他决定稍稍追加一些信息。

“你当时不小心从站台上掉下去，差点就要被电车轧到，是我奋不顾身飞身跳下站台把你救上来的。应该是三年前的事了。”

男人翻了个白眼。“对，我当然记得，那个时候真是多亏了您啊。”男人的脸上瞬间挂上感谢的表情，用仰望英雄的眼神看着云英。

被人感激的感觉可真好，云英继续与对方闲聊。

“后来你过得怎么样？”

“托您的福，我挺好的。”

“这样啊，那就好。”云英笑了笑，“不过能在这种地方遇到，还真是巧啊。”

“是啊，就是说啊，我一直想登门道谢的，记得您是住在……”

云英抓着男人的手腕，说：“我当时没把名字和住址告诉你，只留下一句‘没什么，这是我该做的’就走了。”

男人翻了个白眼。“对，您当时没说。我不会打搅您的，这次能把名字和住址告诉我吗？”

“为什么想知道我的名字和住址啊？”

“当然是想带上谢礼，登门道谢了。”

“谢礼？现在给我不就行了？”

“现在？”男人一脸惊讶。

“是啊，现在。你现在忙吗？”

“是的，我还有工作，三十分钟内不赶到客户那里的话就麻烦了。”

什么嘛，看你不慌不忙的，还以为你时间很充裕呢。云英如此想着，继续道：“抱歉，让你那个客户等等吧。”

“这……有点为难啊，还是过几天再亲自登门拜访……”男人有些惴惴不安。

“我说就现在！”云英表现得很不耐烦。

听到这话，男人睁大了双眼。在“云英是救命恩人”这个捏造的记忆被植入后，大脑擅自树立起来的形象和眼前这个人的言行相去甚远，使他陷入混乱了吧，不过这些都无所谓。

“‘客户’和救命恩人，哪个更重要？”

“当然是您更重要。”

“那就留下来陪我。”

“必须是现在吗？”

“什么意思？”

“我们只是偶然在这里遇到，并没有提前约好，对吗？”男人有些慌乱。

“什么？你的意思是，我在撒谎？”

“没有，我不是这个意思。可这份工作真的很重要，要是失约了，我很可能会失去工作，我还要养活家人啊。”

“我管你呢！”云英的语气毫无顾忌，“当年要不是我救了你，你还有什么工作、家人啊，你都死了。”

“是，您说得没错。”

“那就舍命相陪，少在这儿废话！”

“是。”男人垂头丧气地答应了。

这人的性格很坦率，如果他继续违抗自己的命令，就必须再用一次“超能力”了。虽然云英不在乎，但短时间内用太多次的话，会使对方陷入不正常的状态，要是因此引起其他人的注意就麻烦了，因此还是尽量减少使用次数比较好。

“那……您有什么事吗？”

“钱。”

“您需要钱吗？”

“我手头没钱了，又突然有急用。”

“您需要多少呢？”

“你现在身上有多少？”

“噢？”

“我是让你把钱包拿出来。”

男人明显有些犹豫。

麻烦死了，云英抓住男人的肩膀，说：“你已下定决心，只要是我的命令都会服从，甚至可以为了我去死。”

说完，男人开始翻白眼，这次不是翻了一下，而是持续翻了十秒左右，还伴有轻微的痉挛。改变记忆遇到抵抗的时候，就需要花费一定的时间。男人好像相当抗拒把钱包拿给别人，但云英才不管那么多。这时男人突然开始呕吐，呕吐物沾了一身。

云英冷眼看着这一切，

男人吐完后“哈、哈”地喘着粗气。

云英问：“吐完了？”

“啊，是的。”

“把钱包拿来。”

男人默默拿出钱包。

云英看了看，只有几张纸币。“什么嘛，才这么一点。”说着，他把纸币装进了自己的口袋。“没有银行卡吗？”

“抱歉，我不习惯把卡带在身上，都放在家里了。”

“我可没时间等你回家取，有信用卡吗？”

“有的。”

“拿出来。”

男人又吐出一些胃液，然后从车票夹子里取出信用卡。

云英四下观察了一下，发现恰好附近就有一台自动提款机。

“跟我来。”

男人脚步沉重地跟在后面。

“按能提取的最高限额取款。”

“是。”

不一会儿，男人拿着纸币走来，云英一把抢过来塞进了自己的口袋。

“嗯……不够多，再去借点消费贷款吧。”

“咦？”男人开始冒冷汗，是理智正在拼命抵抗记忆吧。

“你身上带着驾驶证吧？”

“带着。”

“很好，用那个，能借多少借多少。”

“您要这么多钱究竟是想干什么？”

“这是救命恩人的命令，不许问理由。”

男人刚从消费借贷机构走出来，云英便把成捆的钞票抢了过去。临时申请，也就能拿到这么多了。

“很好，向后转。”

“是。”

云英把手放在男人头上，说：“你不记得我的长相和声音，把今天遇到我之后到现在发生的事都忘掉。”

男人翻了一会儿白眼，身体僵直，然后突然跪倒在地。等他再站起来时，只是看了看周围，没有什么特别的反应。发现衣服上的污渍后他表现得很吃惊，接着他低头看了一眼手表，先是发出悲鸣，接着取出手机打电话。

“对不起，我好像突然晕倒了，醒来时就已经这会儿了……啊！对不起，我马上赶过去，您万万不能如此啊，那样的话我可没法儿留在公司里了。您——”

对方好像挂断了电话。男人愣了一会儿，便飞也似的跑掉了。

5

门上写着“北川说话技巧教室”几个大字。二吉做了个深呼吸，翻开手上的笔记本。

你在北川说话技巧教室上课。

也就是说，我在说话技巧教室上课？得了这种病还去学新东西？学什么都记不住啊。而且自己都没机会在人前说话，就算有，也只能在说话前看看说话技巧的书才有用。

在说话技巧教室上课的理由可以看第三十八页的内容，或者直接问老师。

问老师？老师认识我，可我不认识老师啊。而且和陌生人说话压力太大了，还是看笔记本吧。

“哎呀，田村先生，你来啦？”身后传来女人的声音。

二吉回头一看，不认识。

“那个，不好意思，呃……我……”二吉不知该如何回答。

“不用这么紧张，我知道你的病情。”女人微笑着继续说道，“我是说话技巧教室的讲师，北川京子。”

女人大概三十五岁，容貌不算出众，但模样很可爱，让人联想到小鸡，或许是自己喜欢的类型。

莫非我在这里上课是因为一位女性？不会吧？再怎么说明，以现在的状态谈恋爱都是非常轻率的举动，我应该不会做出这样的选择。

“已经看过来这里上课的理由了吗？”

二吉摇摇头。

“那就由我来解释。先进去吧。”

教室里有一张桌子和几把椅子，除此之外，还摆放着白板、投影仪、照相机和电脑。

“坐那张椅子吧。”

二吉依言坐下。

“田村先生来这里的契机，是在医院的候诊室听北条先生提起这间教室的事。”

“北条先生？”

“对，北条先生。”

“不好意思，或许我的问题有些奇怪，请问北条先生是谁？”

“一点也不奇怪，他是你的朋友，你们在同一家医院就诊。”

“那个人和我得了一样的病？”

“他身患宿疾，但和你得的应该不是同一种病。”

“我认识的人……见到他我会认识他吗？”

“如果笔记本中有记录他的特征的话，你应该能认出来吧。”

“可是，描写人的外表，特别是一下就抓住对方的特征，太难了。”

“那倒是。”

二吉叹了口气继续说道：“这么看来，老师算是我的朋友，您说我的命怎么这么苦啊。”

“是啊，是很苦，不过你已经开始发起挑战了。”

“挑战？”

“为了表现自己，学习新技能的挑战。”

“这是不可能的吧？”

“你应该已经发觉了，或者说是北条先生提醒你的，就算患有顺行性遗忘症，也能进步。”

“进步？不能说是进步，只是单纯的变化吧。譬如以前能做到的事现在做不到了，以前记得的事正在一点一点被遗忘。”

“不，你已经学会新的事物了。”

“新的事物？我不相信，而且我甚至意识不到自己学会了新事物。”

“田村先生，这个机器你认识吗？”京子从兜里取出一个带有液晶显示屏的装置。

“不认识。我看像是手机、照相机或音乐播放器一类的。”

“你说的这些都对，最接近正确答案的是手机。”

“不好意思，我要强调一下，这并不是说我记得它，我只是根据形状和大小推测出一个答案。”

“我并没有说你记住了它，只是确认一下你认不认识这个机器。这个位置能显示文章，看到了吗？”

液晶屏上显示着一些字，看起来像是百科全书，具体看内容，是在“程序性记忆”标题下的开头部分。

“你看看这篇文章。”京子将机器递给二吉。

“需要我读出来吗？”

“可以，也可以默读，你自己决定。”

二吉不太好意思读出声，便开始默读上面的内容。

原来如此，游泳、骑自行车都属于程序性记忆，也是无法用语言表达的记忆，这是对大脑有损伤的人进行研究后的结果吗？二吉想继续看后续内容，便伸出手指滑动屏幕。

“看，这不是做到了吗？”京子说道。

“做到了？做到什么了？”

“刚刚你不是滑动了页面吗？”

“是，可这只是我下意识的动作。”

“你不记得自己曾使用过这个机器吧？”

“不记得。”

“那你是怎么知道可以滑动页面的呢？”

“应该是出于直觉。”

“电视、电脑，其他的也行，你能想起除此之外，还有什么机器是这么用的吗？”

可以直接接触屏幕滑动的机器吗？

“不清楚，我知道ATM机上有触摸屏，但应该不能滑动。”

“你试着将文字放大。”

二吉放大了画面。

“你记得怎么操作吗？”

“应该不记得，可是身体好像记住了……原来如此，这就是程序性记忆吗？”

“对，没错。实际体验过的情节记忆，以及类似词典上的词语解释那样的语义记忆，都可以付诸语言。与之相对的，对动作本身的记忆，即程序性记忆，则无法用语言表达。记住这种非陈述性程序需要花费很多时间和精力，通过反复练习才行。”

二吉仿佛在黑暗之中看到了一丝微弱的亮光。

“反复练习，大概需要练多少次呢？”

“这点因人而异。你在学会骑自行车之前摔过几次？”

“嗯，我从小运动神经就不太发达，也许我的程序性记忆原本就不怎么样。”

微弱的亮光开始晃动。

“但也不是完全记不住，对吗？听北条先生说，你练习了十次左右就记住了智能手机的基本操作方式了。”

“智能手机？”

“就是这部手机。”

“可我自己没感觉啊。用这个怎么打电话啊……”

“要表述使用方法会用到语义记忆，对你来说可能有点难。像这样……”说着，京子点击一个图标。

画面发生了变化。二吉反射性地点击了新出现的图标。画面上出现了一个类似人名列表的东西。

“这是什么？”

“通讯录。”

“好神奇啊，我根本不知道怎么用这个打电话，可看到画面后，手指就不由自主地动了起来。”

“因为程序性记忆不是语言，要想通过语言回忆起来很困难，但通过感官上的刺激，也能想起来。”

“明白了。也就是说，我有新的方法去记住事物了。”

“对，你还有在笔记本上记录的模拟记忆，如今再加上程序性记忆，你正在努力回归更加普通的生活。”

“请稍等一下，现在我知道自己还有程序性记忆的能力了，但这与说话技巧教室有什么关系呢？”

“为什么这么问？”

“刚刚您不是说，程序性记忆不是可以用语言表达的记忆吗？”

“嗯，对。”

“既然如此，来说话技巧教室上课又有什么意义呢？我又记不住新讲的内容。”

京子露出微笑。

“没必要记住新讲的内容啊。”

“那我来这里做什么？”

“我不是教人说话的，而是教人说话的技巧。说什么不重要，可以是以前发生的事，也可以是现在心里所想。”京子说话时眼睛闪闪发光，就像顽皮的孩子。

“‘说话技巧’是指什么？”

“包括说话时的声音、表情、视线变化等一切行为举止。”

“原来如此，说话技巧不一定指语言信息。”

“嗯，而你认为自己能够掌握说话技巧。”

为了让二吉安心，京子轻轻点了点头。

“可我为什么突然想学习说话技巧呢？”

“你觉得正因为记忆存在障碍，沟通能力就显得尤为重要了。”

“这话是我说的？”

“是的，是你最初来这里的时候说的。”

真的吗？的确有必要具备沟通能力，但我平时都在家待着，只在买食物和生活必需品以及去医院时才外出，用得着沟通能力吗？这样的生活或许有些空虚，可我根本记不住新的事物，连生活过得是空虚还是充实也会忘记，既然如此，让生活充实起来又有多大意义呢？

二吉用不会引起对方不快的眼神注视着京子，心想，该不会是那个叫北条的人给我看了这位老师的照片，我才决定来这里学习说话技巧的吧？有可能，这样的理由可以接受。想必我每次来这里都会对眼前这位女性一见钟情吧，她非常有魅力。

这究竟是幸运呢，还是不幸？二吉再次看向京子，京子正好也在看他，想要慌忙移开视线前，他看到京子露出了微笑。这个瞬间或许还是挺幸运的吧。

“无法接受这个解释吗？”京子脸上的微笑变成了不安。

老师，请继续保持微笑。

“不，我明白了，我有种感觉，似乎也记得曾说过那样的话。”

“真的吗？”

“没有……抱歉，我只是随口一说。不过，听了您的话，我确信我的确那么说过。”

“太好了。”京子的笑容又恢复了。

“我每次都会像这样接受吗？”

“是的，每次都会。”

“每次上课都会从解释这些开始？”

“是的。”

“每次说的话都一样？”

“不完全一样。会根据当天的情况发生改变。”

“我有过不接受或生气的时候吗？”

“一次都没有，不过刚开始几次需要花费更多时间解释。”

“那几次我是怎么都不接受吗？”

“确切地说是陷入了混乱。”

“最近没再陷入混乱状态吗？”

“是的，最近没有了。”

“为什么会这样呢？是我发生了变化吗？”

“相较于田村先生的变化，或许我的变化更大一些。我已经渐渐开始习惯如何与你接触了。”

看到京子露出柔和的表情，二吉产生了被温柔包裹的错觉。

“习惯是指，已经熟悉如何应对我了吗？”

“也不能说是应对，是说话方式吧。能根据你的反应，随时调整

解释的时机和顺序。”

“给您添麻烦了，真是不好意思。”

“别这么说，研究说话技巧本就是我的工作。这么说或许有些不礼貌，这样的经验真的令我受益匪浅。”

“给记不住事情的人不断地解释说明吗？这种状况一般不会发生，应该没什么用吧？”

“可以模拟与初次见面的人对话，积累经验。与人熟悉之后就没了警戒心，对话时不会紧张，和你对话却能一直保持新鲜的紧张感。在日常生活中经常会遇到需要与初次见面的人对话的情况，但想找到一个练习对象却很难。”

“原来是这样，如此说来我还有点用，那我就安心了。就是有点可惜。”

“是觉得始终都有紧张感，无法亲切交谈吗？”

“嗯，我每次都会发这种牢骚吧？”

“是的，不过没关系，每次下课后我们都会重新变成朋友。”

唉，要是真的就好了，可就算是真的，也不会有进一步的发展。二吉在心中哀叹。

6

“今天身上只带了这么多。”

在某宾馆的房间中，年轻女人从钱包中取出纸币递给云英。

“银行卡或者信用卡呢？”

“对不起，今天没带。”女人献媚般抬眼看着云英。

云英一把抢过纸钞数了数。啧！比想的要少。

此时二人正躺在床上，女人颇有姿色，但已经没用了。

女人依偎在云英身上，问：“我们什么时候举行婚礼啊？”

这女人叫什么来着？云英心里这么想着，嘴上答：“我不会结婚的。”

“什么？”女人有些混乱。

云英遇到这个女人不过是一小时前的事，当时女人应该正在车站附近等人，云英喜欢她的长相，便植入了自己是她未婚夫的记忆，就这样把她带来了宾馆。之后云英又追加了自己帮她垫付巨额债务，每次见面她都会还一部分钱的设定。

“可是，我们都订婚了啊……”

“什么时候的事？”

“什么？”

“我们什么时候订的婚？说说看。”

“嗯……一下子想不起来，可我们就是订婚了啊。”

“那我求婚的时候是什么样呢？”

女人皱起眉，拼命回忆。

云英并没有植入订婚这个词，所以她不可能马上想起来。这种情况一般会有三种结果，第一种，就当作彻底忘记了，用以说服自己；第二种，大脑会随意拼凑出虚假的记忆；第三种，由于前后矛盾，大脑不停运转却得不出结果，最终会导致精神崩溃。越是记忆力好、对自己的理性有自信的人，越是容易陷入第三种状态。这种人特别依赖自己的记忆，死活都要得出一个前后统一、解释得通的结论，失败后就会陷入泥潭无法自拔。而被植入的记忆哪有什么统一性，比较随便的人就会选择糊弄自己，避免精神崩溃。

“奇怪，为什么我会不记得？”

“因为根本就没有求婚这回事。”云英原本可以给她植入新的记忆，但他故意没有那么做，他想看看女人陷入混乱的痛苦样子。

“不对，应该求了。”

“为什么这么说？”

“求婚之后才会订婚啊。”

“我根本不是你的未婚夫。”

“不可能，因为……因为你不是我未婚夫的话，我不可能和你来这种地方。”

这个女人的想法还真老套，值得戏耍一下。

“我们只是玩一下。”

“不要开这种玩笑。”

“谁跟你开玩笑，我连你的名字都不知道。”

“骗人！”

“谁骗你了。”

“我不会相信你这种谎言的。”

“那我就提醒提醒你，让你不得不相信吧。”

“你到底在说什么？”

“回答一个简单的问题，我叫什么？”

“啊？什么意思？”

“既然我是你的未婚夫，你肯定知道我的名字吧？说来听听。”

“傻不傻呀。”

“不管是傻还是呆，你说说看。”

“这么简单的问题，你叫……”女人僵住了，目光中透露出恐惧。

“怎么了？”

女人的嘴不停地一张一合。

果然是那种对别人和自己都严格要求的类型，她应该不会用“忘了”这个借口逃避。

“怎么会这样……”

“是我跟你搭讪，然后就把你带到这里来了。也有可能是你主动搭讪，不过谁主动都无所谓了。”

女人一脸欲哭无泪的表情，按着眉心。

“头好疼。”

“你就是个随便的女人。”

“绝对不是，我是个用情专一的女人！”

“你凭什么这么说？”

“我一次都没有出轨过！”

“哦？是吗？”

“所以我一点儿也不轻浮。”

“可是你跟我来宾馆了啊。”

“因为你是我的未婚夫啊。”

“你没有男朋友吗？”

“这是什么话，我可是有丈夫的人。”

“你是有夫之妇？”云英的眼睛一亮。

“怎么回事？”女人睁大了双眼。

“我还想问呢，如果你说的都是真的，那你就是我的未婚妻。可你刚刚又说自己已经嫁人了，到底是谁在欺骗谁啊？”

“肯定是……哪里搞错了。”

“哪个是错的？我是你的未婚夫是错的，还是你有丈夫是错的？”

“等一下，让我整理一下思绪。”女人开始吧嗒吧嗒地掉眼泪。

“没问题，等多久都行。”

“你是我的未婚夫，这是没错的。”

“是吗？那你是别人的老婆就是错的了？”

“我……三年前结婚了。”

“后来离婚了？”

“没有，没有离婚的理由，我们是完美夫妻，两人之间没有任何问题。”

“我看有很大问题吧，老婆光天化日和另一个男人待在宾馆里。”

“不可能，肯定是哪里搞错了。”

“没错，是你犯了错。”

“不对，不可能，我绝对不会这么不检点。”

“你刚才给我钱了对吧？”

“我以前跟你借过钱，现在还给你……”

“是你花钱买我陪你。”

“你说谎！”

“我可没有，如果我帮你还过钱，那你又是为什么而借的钱呢？”

“是因为……某种理由。”女人揉着太阳穴。

她是个相当认真的人，一般来说，此时人的大脑会拼凑出一个借钱的理由，看来这个女人是那种绝对不会借钱类型，而且不会对自己撒谎，所以她陷在痛苦和混乱之中。

“没有理由，你没有债务，还有个体面的丈夫。”云英故意不使用超能力修改她的记忆，他想看到女人因为记忆中的矛盾而陷入混乱的样子，“来，说出来，说自己是是个不检点的女人。”

女人趴在床上，双手抱头，发出呜呜的呻吟声。

脑子还不会拐弯，真的很值得戏耍。

女人突然安静下来，慢慢起身，端坐在床上，盯着云英，哈哈地笑出了声。

云英眯起眼睛看着女人，眼看着一个人渐渐神志不清，真的很治愈。

“我知道了。”女人流着眼泪，“我就觉得奇怪，原来是在做梦啊。”

哦，来这招，有强烈优越感、充满自信的人最容易有这样的反应，彻底放弃去接受不合理的现状。

“你说自己在做梦？”

“对，没错，即便是像我这么忠贞的妻子，偶尔也是会做春梦的。”

云英站在床上，用尽力气踹向女人的腹部，踹得她身体往后倒，并开始呕吐。

云英这一脚，直接把她从床上踹了下去。

女人在地板上蹲了好一会儿才勉强撑起上半身，她用嘶哑的声音

问道：“你干什么？！”

“疼吗？”

“当然疼！”

“你不是说自己在做梦吗，为什么还会疼？”

“啊！”女人揪扯着头发，“会觉得疼肯定是我的错觉！”

“要不要再给你一脚？”云英将右腿后撤。

“不要！”女人护住肚子。

“看，你都承认疼了，证明这根本不是梦。”

“这不可能是现实。”

“为什么？”

“我结婚了，怎么可能还有什么未婚夫。”

“结了婚还答应嫁给别的男人的女人多得是。”

“我不是那种女人！”

“你现在人都跟我在宾馆了，你就是那种女人。”

“啊啊啊啊啊！”女人表情悲痛地哭号着。

云英不会让她以做梦为借口轻松逃避的，他必须让她认识到她自己有多么下贱。其实这个女人一点儿也不下贱，下贱的是他，下贱的他现在就要摧毁这个正经的女人。念及此，云英的脸上不由得绽开了笑容。

“穿上衣服。”

“什么？”

云英命令道：“我让你把衣服穿上，我已经厌倦和你上床了。”

女人抽泣着，开始穿衣服。

“穿好衣服后，去你家。”

“什么？为什么……”

“去告诉你丈夫啊，告诉他，我刚刚和他老婆干了一炮。”

“千万不要！”女人披头散发，尖声叫道。

“这是事实啊。”

“你让我干什么都行，就是不能告诉我丈夫。”

“真的干什么都行？”云英用威胁的语气问道。

不知是不是被云英的气势吓到了，女人一瞬间有些胆怯，接着闭上眼睛深呼吸。

她是在下决心吗，还是在思考解决方法？云英很清楚，只要使用“超能力”，就可以轻松操控对方，但那样就没意思了，他要在对方疯掉之前，将其逼入绝境。

“不是所有的事，犯法的事我绝对不做。”女人又说道，“我也拿不出钱。”

“就算告诉你丈夫也不行？”

“对，做不到的事就是做不到。”

她太冷静了。大部分人在这种状况之下会陷入恐慌，不管提出什么要求都会答应。

“要是让你永远做我的情妇呢？”

“那……应该不行。”

“那你能做什么？”

“像这样再约会两三次还可以。”

“听你的语气，好像是在施舍我啊？”

“对不起，但不管你怎么威胁，我都做不到更多了。”

“就算家庭破碎也无所谓？”

“那不行，但比这更过分的要求我无法答应。”

“你觉得我会顺你的意吗？”

“我为什么会被你这么可怕的人盯上？我理解不了。”

这个女人太倔強了。让人不爽，一定要让她屈服。

“好，那就开始约会吧。”

“可是你刚刚不是说，对我，已经……厌倦了吗？”

“约会又不只是上床，跟我走。”

“现在？”

“不愿意的话就直接去找你丈夫。”

“知道了。”

云英穿好衣服，带女人来到外面。不用担心会被监控拍到，他已经提前篡改了宾馆服务员的记忆，让其拆掉摄像头了。而且，不单单这家宾馆，附近建筑物中一半的监控摄像头都不能发挥作用了。不能拆的就改变位置，或是稍微调整拍摄角度，这里是云英花了几个月的时间、利用“超能力”建立的安全地带。不会被拍摄到的区域形状不规则，他已经全都记下来了，只要走对地方，就不会留下影像记录。

云英谨慎地穿过安全区域，来到大马路上，拦了一辆出租车。

见状，女人不安地问：“要去哪里？”

“怎么？担心了？动动脑子，我们是坐出租车去，万一出了什么事，也有司机可以做证，肯定不会去什么危险的地方。”

“也是，这家出租车公司还挺有名的，应该没问题。”

云英说出目的地，司机又向他确认了一遍，他再次说出同一个地址。

“客人，您知道那里是什么地方吗？”

“知道，闭上嘴，送我们过去就行了。”云英不耐烦地答道。

“到底是什么地方？”女人毫不掩饰内心的不安询问司机。

“是大山里哦。”

“大山？”女人看着云英的脸。

“对，那里的星星可漂亮了。”

司机接话道：“今天可是阴天啊。”

“晚上就会放晴，天气预报这么说的，肯定没错。”云英马上反驳。

“你想干什么？”

“没想干什么啊。”

“要是我有什么不测，司机会做证。”

“我知道，所以我什么都不会做啊。不去的话也行，直接去你家吧。”云英怒视着女人。

“客人，决定好了吗？还去吗？”

“问你呢，去还是不去？”云英询问女人的意见，是的，他要让这个女人来决定。

女人歪着头想了想，说道：“好吧，去山里吧。”

云英心满意足地对司机说：“听到了吧？快开车。”

将近一个小时后，出租车抵达目的地。

“你先下去，我来付钱。”

女人下车后，云英把手搭在司机的肩膀上，说：“你公司的领导命令你，把我们的乘车记录删掉。”

司机翻了个白眼，然后像突然想起来什么似的进行了一系列操作。

“记录删除了吗？”云英问道。

“是的。”

“那就拜拜了。”

“啊，请等一下，您还没付钱呢。”

云英再次把手搭在司机的肩膀上，说：“你今天没载客，然后一时兴起，开着车跑到深山里来了。”

司机翻着白眼。趁这个空当，云英从车上下来，关上车门。很快，司机眨了眨眼，环顾四周，其间还与云英四目相接，但他没有什么特别的反应，直接开车离开了。

“你刚刚没付钱吧？”女人询问云英。

“对，那个司机欠我钱。”

“是吗？好多人欠你钱啊。”

“跟我走。”

“还是不要离公路太远比较好吧？”

“放心吧。”

女人不情愿地跟在后面。

她大概是觉得有出租车司机这个目击者，我就不敢乱来了吧，真是遗憾，司机早就把关于我们的事忘得一干二净了。

仅仅走了几十米，就看不见公路了。云英抓着女人的手腕，随便指了指个方向，说：“公路在那边。”

女人翻了个白眼。

应该不会有问题，这么做是以防万一，篡改过这项信息后，就算女人逃脱，她也找不到公路。云英取出绳子，绑住女人的双手。

“你要干什么？”

云英没有回答，继续手上的动作。

女人被绑在了树上，云英的举动过于突然，动作也过于流畅，以至于她都没来得及反应。

“你到底要干什么？”

“你让我很烦躁。”

“你在说什么？”

“你应该陷入混乱才对，结果却莫名地冷静。”

“我听不懂你在说什么。”

“实话告诉你吧，我说的都是假话，我欺骗了你，然后把你带到了宾馆。”

“怎么可能……不过，如果这才是真相，我就能接受了。我怎么可能乱搞男女关系。”

“就是你这种冷静的态度让我不爽！”

“你给我下药了吧，就像使用催眠术一样操控了我。”

这个女人真是难搞，通过一点点提示就基本上猜到正确答案了，就算篡改她的记忆，她也可能会找到真相。不能让她活着。云英之前也遇到过思维敏捷的家伙，遇到这种人他都会选择把对方干掉。杀人的确伴随着风险，但远不及让难搞的家伙活下去的风险大。

云英抓起一块大小适中的石头，砸向女人的脸。

女人的牙被砸掉了，血滴滴答答地流了下来，但她的视线穿过挂在脸上的头发，用那仿佛在冒火的眼睛瞪着云英。

“你是不是觉得，你这么对我，会没事？”

“我就是这么想的啊。”

“刚才那个出租车司机知道我们在这里。”

女人朝云英吐口水，里面还夹杂着血丝。

“他已经把我们忘了。”

“你脑子有问题吧？”

“没有啊，我很清醒。”

“只有你自己这么认为吧？”

“就算是这样，也与你的命运无关。只要我还相信自己是清醒的，你的生命就会到此为止。”

“放过我吧，我什么都肯做。”

“同样的话我已经听过一遍了。”

“这次没有限制，我会把财产都给你，你可以把所有事都告诉我丈夫，让我一辈子服侍你也行！”

“你觉得我会相信你吗？不过，老实说，就算放了你，对我来说也不会有什么影响，但我已经决定要在这里杀掉你了。”

云英举起一块双手勉强能搬得动的大石头，砸在女人的脚面上。女人尖叫出声。

“你刚才不是说要一辈子做我的奴隶吗？如果你肯的话，倒是可以饶你一命。”云英在女人耳边低语道。

女人露出喜悦的表情，然后拼命点头。

云英紧接着说了一句：“你信了？骗你呢。”

女人的脸立即因绝望而扭曲。

嗯，这个表情不错。云英搬起一块更大的石头，砸向女人的头顶。在确认她彻底断气后，云英解开绳子，拖拽着尸体来到沼泽旁，丢了进去。

女人的尸体慢慢沉了下去。尸体被发现的可能性几乎为零，就算几年后被发现，尸体上留下的痕迹也已经消失了。

接着，云英将石头也丢进了沼泽。衣服上没有明显的血迹，不过保险起见，还是撕成细条烧掉比较好。做完这些后他回到公路上，拦了一辆出租车，回到市区后消除了司机的记忆。

然后他随便抓住一个看起来没什么事做的男人，对他说：“我是

你的好朋友。”

男人翻了个白眼。

接着云英打招呼道：“哟。”

“哦，是你啊。”

“你叫什么来着？”

男人一脸讶异：“山田啊。”

“没问你姓什么，名字。”

“哦，博，山田博。”

“对，对，你现在住哪里？”

男人说出地址后，云英取出手机，说道：“一起拍张照片留念吧。”说罢，和男人互相搭着肩膀，按下快门。

云英一手搭着男人的肩膀，继续说道：“你今天杀了一名年轻女性。”并将杀人的具体细节都告诉了对方，不过杀人和藏尸地说得很模糊。

他不知道这个男人会不会去警察局自首，但当务之急是要准备好替罪羊。之所以没把杀人地点明确地说出来，是不想让警察在自己的痕迹尚未消失前就找到尸体。

男人翻了个白眼，突然开始害怕。

“你怎么了，山田？”

“听我说，其实我……”

“怎么了？”

“不……没什么。”男人哗哗流汗。

云英确认了一下手机中的照片，上面只有这个男人，他本人则在框外。关键时刻可以用这张照片制造目击者，只要把这张照片和那个女人的照片拿给某个人看，再植入二人曾经发生争执的记忆就行了。

他拍了拍脸色铁青、还在颤抖的男人，说：“忘了我吧。”

男人翻了个白眼。

7

是那个三天前，我走在车站楼梯上时，突然从身后撞我的中年男人。而且当时他没有停留，也没有道歉，直接就那么跑上去了。哦，他要坐在停在站里的那列电车啊。不过，既然你撞了我，就要接受相应的惩罚。

云英恶狠狠地瞪着男人的后背。

第二天，云英几乎同一时间来到车站，寻找中年男人的身影，看到那人和之前一样跑上楼梯。当即，他的脑中便拟订好了作战计划。

时间到了今天，在站台上发现中年男人后，云英暗自窃喜，然后从兜里拿出口罩和墨镜。这两样东西他总是随身携带，要消除所有看到了自己长相的人的记忆太麻烦了，还容易遗漏，因此，在有可能会被人目击的时候，挡住脸才是最有效的方法。

中年男人就站在黄线内侧。云英看了一眼提示板，很快就会有一趟本站不停的列车经过。此时站台上只有三个人，大部分乘客似乎都乘上了之前那辆电车，而且另两位乘客距离中年男人都超过二十米。运气太好了。原本他打算一直尾随对方，等待下手时机呢。

电车开过来了，云英从中年男人的正后方一点一点走过去，拉近二人的距离。

好，就是现在。

云英一脚踹在中年男人的后背上。男人一个趔趄摔倒在地，但没有跌下站台，电车从他眼前飞驰而过。

“你干什么？！”男人大吼道。

失手了，不过也不是什么致命的错误。云英在男人站稳前飞奔离开。

消除男人的记忆很简单，但还有几名目击者，要消除所有人的记

忆太麻烦了。不过只要出了检票口，总有应对的方法。

当云英正打算冲过检票口时，闸翼关上了。但这种情况也早在他的预料之内，只见他像滑垒的动作似的从闸翼下面穿了过去，然后右拐，跑了几十米后，进入一家位于高架桥下的咖啡馆。

店铺门上的铃铛发出当啷当啷的声音。

云英提前处理过从车站到这家店一路上的监控，因此不用担心被拍到。他环顾店内，只有老板和三位客人，人数正合适。证人太少不足以证明，太多的话就要花费很多时间植入记忆，太麻烦了。他早就调查过，这个时间店里一般就只有两三个客人。

云英先是碰着老板，在他耳边说道：“我一个小时前就来了，而且一直待在店里没离开过。”

老板翻了个白眼。接下来是那三位客人，一对情侣和一个男人。情侣正开心地聊着天，聊得忘乎所以，似乎连云英进来都没发觉。

云英靠近情侣所在的桌子，假装绊倒，碰到二人的肩膀，同时说道：“你们来店里时我就已经在。”

二人翻了个白眼。

之所以没有像篡改老板记忆时那样说出明确的时间，是考虑到这两个人来店有可能不到一个小时，万一他们刚来了十分钟，却有一个小时前的记忆，就太不自然了。不过假设他们在店超过一个小时，又会与老板的记忆有出入。但大部分人不会在乎这点偏差，如果有人在意，直接篡改那个人的记忆就行了。是人多少都会有搞错的时候，不会说不通。

还剩最后一个人，那个男人正嘴里嘟囔着什么，在笔记本上写东西，非常专注，看起来毫无防备。但能感觉到他整个人神经紧绷，处于极度紧张的状态，这种状态下的人很难靠近。可现在时间紧迫，那个中年男人就快追过来了，唯独这个写笔记的男人的证词和别人不同的话，会很麻烦。

云英靠近那个男人，在要碰到他的瞬间，男人抬起头，二人对视。

云英感觉很不舒服，但没时间犹豫了，他说着“这里有线头”，将手伸向男人的肩膀。男人死死盯着云英的指尖。

我才不在乎你看不看呢！如此想着，云英抓住男人的肩膀，男人本能地想要躲避。

“你来这家店的时候，我就已经在。”

男人翻了个白眼，下一秒便恢复了正常。

这么快就恢复了，记忆篡改成功了吗？要再试一次吗？

男人突然开口问：“不好意思，请问线头拿掉了么？”

云英吓了一跳，将手拿开。“啊，没有，是我看错了。”说完他慌忙坐到距离男人较远的座位上。

噹啷噹啷噹啷。

中年男人和两名车站工作人员走了进来。

三个人啊，如果对方警惕性不高，完全可以轻松处理，就是那么多双眼睛盯着自己，不好下手。

“就是那个人！就是他想杀我！”中年男人指着云英。

虽然云英戴着口罩和墨镜，但体形和衣服都没变，肯定会被认出来。

两名站务员朝云英走来，其中一人对云英说道：“不好意思，能麻烦您跟我们走一趟吗？”

“什么事？”云英装傻。

“那位先生说您踢他。”

“所以呢？”

“要请您解释一下。”

“我要是说我不想去呢，会怎么样？”

站务员用略显强硬的语气说道：“我们会报警。”

“只是踢了一下就要报警？”

“踢人也属于暴力犯罪，更何况根据那位先生所说，您是想把他踢进电车即将驶入的轨道上，这样的话，很有可能是杀人未遂。”

“出了这样的事啊，可我并没有做过哦。”云英表现得很平静。

“一般都会这么说，不过还是请您跟我们走一趟。”

“你们以为我不知道冤枉别人是色狼的后果吗？”

“色狼？我们并没有说您是色狼啊。”

“一样一样。跟你们走的结果就是会被警察逮捕，遭到拘留不是吗？”

“的确可能发生这种情况，不过——”

“是肯定会变成那样，所以我不去。”

“这位先生说，踢他的人就是您。”

“你们认错人了。”

“那为了证明的确是我们认错了人，您也要先跟我们走一趟。”站务员不肯作罢。

“现在就可以证明啊。”

“怎么证明？”

云英询问老板：“老板，我是什么时候来店里的？”

“应该有一个小时了。”

两名站务员对视了一眼。

“喂！你不要乱说啊！”被云英踢的那个中年人提出反驳。

“我没有乱说，这位客人的确一个小时前就坐在那里了。”

“老板，这位先生是这里的熟客吗？”

“不是，我是第一次见到这位先生。”

中年男人又插嘴道：“或许他们早就认识，他为了包庇这个男人在撒谎。”

“如果是谎言，很快就会被戳穿。”站务员继续说道，“您说这位先生刚才踢了你，老板却说他一小时之前就在店里了，现在情况有分歧，我们就不能立即将这位先生带走了。”

听到站务员这么说，中年人马上催促道：“那就再问问其他人啊。”

两名站务员对视一眼，一人朝那对情侣走去。

“不好意思打搅了，请问这位先生刚才一直在店里吗？”

情侣中的男性回答道：“我们来的时候他就坐在那里了。”

“那您二位是什么时候来店里的呢？”

“半小时以前吧……嗯，大概一个小时了。”换女性答道。

听到二人的话，云英趾高气扬地说：“三比一了哦。”

“还有一个人呢！”中年男人显得很急躁，“那边那位，你是什么时候进来的？”

独自坐着的男客人正专心致志地看着笔记本。

中年男人怒吼道：“说你呢！”

“什么？！”他似乎被吓了一跳，看向这边。

提问的人依旧是站务员。

“不好意思，麻烦您，知道这个男人是什么时候进店的吗？”

“非常抱歉，这我实在……”笔记本男话说到一半，突然呆呆地盯着云英看。

这个男人搞什么？云英有些心绪不宁。

站务员见状询问道：“您怎么了？”

“没什么，我好像产生了错觉。”笔记本男再次开口说话。

“错觉？请问是什么意思？”

“不是什么大事。”

“那能请您回答我的问题吗？”

“问题？”

“这个男人是什么时候来店里的？”

笔记本男再次看向云英，问道：“为什么问这个？”

“我们刚刚的对话您没听到吗？”

“不好意思，刚才在写东西，太专注了。”

站务员为他解释。

“这位先生说，那位先生想把他推下站台。”

云英马上反驳：“都说是误会了。想把他推下站台的不是我，我一直在这家店里，没离开过。”

“也就是说，现在在向我确认不在场证明？”笔记本男询问站务员。

他在磨蹭什么？直接回答“这个人一直在”不就行了吗？

“是的。”

“刚刚，”笔记本男指着云英说，“这位先生想帮我拿掉肩膀上的线头。”

“啊？多久之前的事？”

“一两分钟之前。”

这家伙在说什么？他是不是反应迟钝啊？

“这不能作为不在场证明。您的意思是说，这位先生是一两分钟前进入这家店的吗？”

“不是，至少在我的记忆中不是。”

云英松了口气。

“请您回答我的问题，这位先生是什么时候进店的？”

“或许您会觉得奇怪，但我进这家店时他就在了。”

为什么绕这么大个圈子啊？会让站务员起疑啊！

“我不会觉得奇怪，其他人也是这么说的，没有什么好奇怪的。”

听到站务员这么说，笔记本男又说：“这样啊。那么，请不要在意我刚刚说的话。”

“那么请问您是什么时候来的呢？”

“我吗？”

“对，您。”

笔记本男似乎有些为难。

喂！你在干什么？多简单的问题！快回答啊！

“您怎么了？”站务员再次出声询问。

男人刚开口说出“其实我——”，就被咖啡店老板打断了。

“大概两个小时前。”老板继续说道，“这位先生是两个小时前来的。”

“你们都听见了，这下能为我证明了吧。”云英一脸得意。

中年男人却叫嚷着：“不对吧！刚才老板说的是一个小时前，这个人说的是两个小时前，根本对不上啊！”

“嗯，这么说来，的确是。”老板也歪着头，表示疑惑。

糟了！设定太粗糙了吗？不过也算不上什么大漏洞。

“这位乘客，这一点没那么重要吧，记不太清哪个人具体是什么时候来的这很正常。但刚刚这几位的证词至少可以证明，这位先生在一个小时或两个小时前就在这家店里了，因此，他的不在场证明是成立的。”

“也有可能是他们串通好的。”中年男人不依不饶。

“在我们抵达这里的一分钟内吗？”

“也有可能是提前计划好的啊！”

“您认识这几位中的哪一位吗？”

“不认识……”

“假设不是激情犯罪，那么素不相识的人为何要袭击您呢？”

“不知道，可能只是随机选中我了。”

“如果您因此丧命，凶手是要背上杀人的罪名的，在没有特别强烈的动机的驱使下，拟订一个这么多人参与的计划，风险未免太高了吧？”

中年男人似乎并不接受站务员的说辞。其实只要篡改他的记忆就能解决这件事，但这里人太多了，不好下手。算了，现在这样应该也能脱身了。

“我可以走了吗？”云英准备离开。

“喂！等一下。”中年男人拦住他的去路。

“我很忙，你没权力干涉我的行为吧。”

“喂，你们要放凶手走吗？”中年男人质问站务员。

站务员答道：“现在只有您一个人说这位先生要害您啊。”

“那万一他就是要害我呢？”

“好吧。不好意思，能留下你的姓名和住址吗？”站务员询问云英。

“可以，没问题。”

这时拒绝只会引发争吵，浪费时间，不如直接告诉他们。

云英说出早就编好的名字和住址，万一日后被发现是假的，可以说当时因为太害怕，所以提供了假的姓名和住址。

接着，站务员又转向店老板。

“能留下您的姓名和住址吗？”

“好。”

只要他还在这里开店就无法逃避，由此判断，老板报出的应该是真实姓名和住址。

“您二位，可以说一下吗？”

那对情侣稍微犹豫了一下，但还是决定配合。由男方先回答，看他们流利地报出信息的样子，应该都不是假的。

“能把您的姓名和住址告诉我们吗？”最后，站务员问到笔记本男。

男人没有回答，依旧直勾勾地盯着笔记本看。

“您好，请您留下一下姓名和住址。”

“不行。”男人说道。

“啊？”

“我不想把自己的名字和住址说出来。”

“没关系的，其他客人都说了。”

“那也不代表我必须告知吧。”

这人什么毛病？拘泥于这种无聊的小事，而且他的言行太奇怪了，我从没见过这样的，或许需要采取一些行动。

云英思考着接下来的计划。

找机会给站务员植入已经得知这家伙信息的记忆？名字和住址都可以随便编一个。就用我准备好的假名字和假住址中的一个吧。但必须把站务员和笔记本男引到一旁，使用“超能力”。

“我们不会滥用您的个人信息的，麻烦您了。”站务员再次请求道。

“我只是凑巧来这家店，没有义务给别人做不在场证明。”

“话虽如此……”站务员有些为难。

看来想引开笔记本男不容易，还是走为上计。

“我还有急事，就先告辞了。”云英从座位上站起来。

“等一下！不许逃！还没问完所有人的姓名和住址呢！”中年男人不肯放他走。

“不肯提供信息的是那位先生，又不是我。”云英说完询问站务员，“我可以走了吧，站务员先生？”

时间长了他们可能会怀疑我的名字和住址，不能继续留在这里了。

“是的，我们没理由限制您。”

“喂！”中年男人想抓住云英的衣服前襟，但被站务员制止了。

云英从二人中间穿了过去，逃离了咖啡馆。

8

二吉正在专心阅读笔记本上的内容。今早起床后，他得知自己患有顺行性遗忘症。从早晨到现在，这件事一直在他的脑海中盘旋，所以他还记得。但这期间发生的其他事，大部分他都忘了，今天之前的事更是一点记忆都没有。所以对他来说，唯一可依靠的就是这个笔记本。上面只记录着重要信息，但要想从头读到尾，必须全神贯注。不过自己很快就会忘记，可以说就是在做无用功。即便如此，一旦开始阅读上面的内容，二吉就停不下来了，为了找到打开僵局的方法，他拼命看下去。

原来如此，我搬了家，经常要去医院看病，还在说话技巧教室上课。说话技巧教室？我为什么要做这么麻烦的事？应该尽量避免外出啊，万一外出的时候笔记本丢了可就麻烦了。我看了多久了？感觉有点累。

二吉喝了一口面前的可乐。这里是什么地方？看起来像是一家咖啡馆，但从来没见过，这使他有些慌乱。

不过不用急躁，从周围的环境可以看出，没发生什么。先冷静下来，分析一下现状，应该能搞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如果是出于什么理由才进入这家店的，那么笔记本上肯定会有记录。

二吉翻开笔记本写有内容的最后一页。

·从说话技巧教室回家的路上有些不舒服，进入这家咖啡馆。

·咖啡馆的位置标在地图上。

打开地图那页，上面贴着附近地图的复印件，标着“现在休息的咖啡馆”。

这样啊，我不舒服了？没觉得不舒服啊，那是已经好了吗？既然进入这家店的记忆已经消失了，说明过去好几十分钟了。好了也很正常。回家吧。

到家后把地图上的“现在休息的咖啡馆”擦掉。

否则下次会误以为这里是当下所处的地方。对了，现在是夏天，不舒服或许是因为中暑，看来有必要预防一下……

这时二吉感觉到一阵奇怪的气息，他抬起头，与一名陌生男人四目相接。他不认识对方，但对方或许认识他。

该打招呼吗？

“这里有线头。”男人伸出手。

二吉盯着男人的手指尖。

咦？刚刚发生了什么？好像突然很困，一瞬间失去了意识。这也是顺行性遗忘症的症状之一吗？还是自己的错觉？

眼前站着一个男人，手搭在自己的肩膀上，表情有些诧异地看着自己。

我真的失去意识了？这个人看到之后吓到了？还是确认一下吧。

“不好意思，请问线头拿掉了么？”

男人似乎受到了惊吓，把手从二吉肩膀上拿开。“啊，没有，是我看错了。”

发生了什么奇怪的事吗？

男人坐到了距离自己比较远的位置。

嘟嘟嘟嘟嘟嘟。

三个人进入店内，一名中年男性，两名车站工作人员。

“就是那个人！就是他想杀我！”中年男人指着坐在远处的一位客人说道。他指的正是刚刚碰触了二吉肩膀的人。

两名站务员走到男人身边，其中一人说道：“不好意思，能麻烦您跟我们走一趟吗？”

男人问：“什么事？”

“那位先生说您踢他。”

“所以呢？”

“要请您解释一下。”

“我要是说我不想去呢，会怎么样？”

站务员用略显强硬的语气说道：“我们会报警。”

“只是踢了一下就要报警？”

“踢人也属于暴力犯罪，更何况根据那位先生所说，您是想把他踢进电车即将驶入的轨道上，这样的话，很有可能是杀人未遂。”

看来是有什么争执，两名上班族在车站站台发生了纠纷吗？这也是常有的事。

二吉觉得之前碰触他肩膀的那个男人是个有些缺乏常识的人，因为一般人不会想着去拿掉陌生人肩膀上的线头，由此可见，应该是被误会了吧。不管真相如何，自己都帮不上忙，于是他不再理会店内的骚动，重新埋头阅读笔记。

他们之间的纠纷将咖啡馆老板和其他客人都牵扯了进去，但二吉依然没有理会。

等骚动平息，就立即起身回家吧。

“说你呢！”中年男人怒吼道。二吉觉得貌似是在朝自己怒吼。

“什么？！”二吉吓了一跳，看向众人。

“不好意思，麻烦您，知道这个男人是什么时候进店的吗？”

啊——直接告诉他们，我什么忙都帮不上吧。

“非常抱歉，这我实在……”

怎么可能！

二吉想起来，他进入这家店时，刚刚碰过自己肩膀的那个男人就已经在店里了。可是，为什么会记得？自己都没有进入这家店的记忆啊。他的大脑在努力，想制造出合理的情节。

是某个突发状况，单单让这段记忆复活了吗？可为什么会这样？如果以前发生过类似的情况，自己肯定会写在笔记本上很显眼的位置，而实际上并没有。

站务员开口问道：“您怎么了？”

二吉决定，不把患有顺行性遗忘症这件事说出来。如今发生了怪事，在搞清楚之前，还是不要把自己的状况公开比较好。

“没什么，我好像产生了错觉。”

“错觉？请问是什么意思？”

“不是什么大事。”

“那能请您回答我的问题吗？”

“问题？”

“这个男人是什么时候来店里的？”

是问那个碰触过自己肩膀的奇怪男人。二吉再次看向他，却依然什么都想不起来，只记得在自己进入这家店的时候，那个男人已经在。唯独这段记忆异常鲜明。

“为什么问这个？”

“我们刚刚的对话您没听到吗？”

“不好意思，刚才在写东西，太专注了。”

“这位先生说，那位先生想把他推下站台。”

那个奇怪的男人马上反驳：“都说是误会了。想把他推下站台的不是我，我一直在这家店里，没离开过。”

二吉追问：“也就是说，现在在向我确认不在场证明？”

“是的。”

而我唯独保留着可以给这个男人做证的记忆，其他事都忘得一干二净，为什么？为什么会发生这么巧的意外？太奇怪了，无法理解。要按照记忆作答吗？感觉那么做就会落入什么陷阱。总之，先把可以

肯定的记忆说出来吧，把那段蹊跷的奇妙记忆放一边。

二吉开口回答：“刚刚，这位先生想帮我拿掉肩膀上的线头。”

“啊？多久之前的事？”

“一两分钟之前。”

我怎么会给出这么白痴的答案！“一两分钟之前”根本称不上不在场证明。

“这不能作为不在场证明。”

嗯，我也觉得。

“您的意思是说，这位先生是一两分钟前进入这家店的吗？”

“不是，至少在我的记忆中不是。”

又给出了白痴答案。

“请您回答我的问题，这位先生是什么时候进店的？”

“或许您会觉得奇怪，但我进这家店时他就在了。”

会觉得奇怪的只有我自己吧。

“我不会觉得奇怪，其他人也是这么说的，没有什么好奇怪的。”

“这样啊。那么，请不要在意我刚刚说的话。”

如果可能的话，希望关于这个男人的不在场证明的话题能就此结束，我只想离开这里，不想牵扯进麻烦的事件中。

“那么请问您是什么时候来的呢？”

“我吗？”

“对，您。”

可以简单地回答“不记得”，但要是这么回答，很可能就要向他们坦白自己患有顺行性遗忘症这件事。我会将自己说过的话忘掉，但这些人会记住我的言行。他们都会知道我患有顺行性遗忘症，而我却会

忘记“已经被人知道了”这条重要信息。

二吉不知该如何作答。

“您怎么了？”站务员再次出声询问。

事已至此，没办法了。“其实我——”

“大概两个小时前。”老板抢先替二吉作答，“这位先生是两个小时前来的。”

这样啊，我都在这里待了两个多小时了啊。

“你们都听见了，这下能为我证明了吧。”奇怪的男人很开心。

中年男人却叫嚷着：“不对吧！刚才老板说的是一个小时前，这个人说的是两个小时前，根本对不上啊！”

“嗯，这么说来，的确是。”老板也歪着头，表示疑惑。

站务员开腔道：“这位乘客，这一点没那么重要吧，记不太清哪个人具体是什么时候来的这很正常。但刚刚这几位的证词至少可以证明，这位先生在一个小时或两个小时前就在这家店里了，因此，他的不在场证明是成立的。”

“也有可能是他们串通好的。”中年男人怒视着那个奇怪的男人。

“在我们抵达这里的一分钟内吗？”

“也有可能是提前计划好的啊！”

“您认识这几位中的哪一位吗？”

“不认识……”

“假设不是激情犯罪，那么素不相识的人为何要袭击您呢？”

“不知道，可能只是随机选中我了。”

“如果您因此丧命，凶手是要背上杀人的罪名的，在没有特别强烈的动机的驱使下，拟订一个这么多人参与的计划，风险未免太高了吧？”

中年男人似乎并不接受站务员的分析。二吉也无法接受发生在自己身上的事。

“我可以走了吗？”奇怪男人准备离开。

“喂！等一下。”中年男人拦住他的去路。

“我很忙，你没权利干涉我的行为吧。”

中年男人质问站务员：“喂，你们要放凶手走吗？”

“现在只有您一个人说这位先生要害您啊。”站务员好像相当混乱。

“那万一他就是要害我呢？”

“好吧。不好意思，能留下你的姓名和住址吗？”站务员询问那个奇怪的男人。

“可以，没问题。我叫常村胜雄，住在……”奇怪的男人对答如流。

二吉偷偷记了下来。

接着，站务员又问了老板和其他客人的姓名和住址。

“能留下您的姓名和住址吗？”

“好。”老板说出自己的信息。

“您二位，可以说一下吗？”

那对情侣稍微犹豫了一下，但还是决定配合，由男方先开始作答。

“能把您的姓名和住址告诉我们吗？”站务员最后问到了二吉。

不好办啊。

说出名字和住址没什么难的，但此时二吉正处于一个非常奇怪的状态，罹患顺行性遗忘症这件事本身就很罕见，如今又发生了不合情理的状况。一个有杀人嫌疑的男人突然出现，自己被要求为他提供不在场证明，而非常碰巧，自己没有忘记对那个男人有利的记忆。这个

状况太不寻常了，事情肯定在往不好的方向发展。但二吉现在没有足够的情报，也没有时间进行分析。

“您好，请您留一下姓名和住址。”站务员又说了一遍。

“不行。”二吉说道。

“啊？”

“我不想把自己的名字和住址说出来。”

“没关系的，其他客人都说了。”

“那也不代表我必须告知吧。”

“我们不会滥用您的个人信息的，麻烦您了。”站务员再次请求。

“我只是凑巧来这家店，没有义务给别人做不在场证明。”

“话虽如此……”站务员有些为难。

让站务员为难不是我的本意，我也是无可奈何啊。

“我还有急事，就先告辞了。”自称常村的男人从座位上站起来。

要记住这个男人的长相特征，这样下次遇到的时候能认出来。唉，仅凭文字和拙劣的画像，下次见到他的时候肯定认不出来吧。要是能拍张照片就好了，可是，自己连姓名都不肯说，哪好意思让人家拍照呢。

“等一下！不许逃！还没问完所有人的姓名和住址呢！”中年男人不肯放他走。

“不肯提供信息的是那位先生，又不是我。”自称常村的男人说完，询问站务员，“我可以走了吧，站务员先生？”

这个男人想逃离这里，这是二吉的直觉。

如此看来，这个男人很可疑。“常村”这个名字也很有可能是捏造的。他肯定使用了某种手段，才让这家店的老板和客人都深信他一直在店里。虽然不知道具体用的是什么手段，但这个手段显然非常强大，效果也很好。我能发现，应该是因为患有顺行性遗忘症，有记忆困难，其他人则会无条件选择相信自己的记忆。

真是太可怕了，这个男人想利用那个手段杀人。如果让他知道我发觉了这个秘密，真不知道会落得怎样的下场。

站务员答道：“是的，我们没理由限制您。”

没错，快离开这家店，离我远一点。

“喂！”

中年男人想抓住自称常村的男人的衣襟，却被站务员制止了。常村从二人中间穿过，走出咖啡店。

得救了。

紧绷的神经放松下来，二吉感觉自己就要崩溃了，但还是强装冷静。

那个男人离开后，现场最大的异类就是我了吧。虽然没做什么亏心事，但也不想被人调查。随着调查的深入，风险也会升高，而且在这期间，宝贵的记忆会逐渐消失。如果今后要与那个男人对峙，现在做好详细的记录将会极其重要。

中年男人催促站务员：“那家伙逃了！快追啊！”

“今天就到此为止吧。”站务员好言相劝，“在没有证据的情况下，我们无法继续追查，毕竟我们不是警察。”

“那就快报警抓他啊！”中年男人怒吼着。

“可我们没有理由报警。”

“我差点被杀，这个理由足够充分了吧？”

“从您的主观上来看，是这样，不过——”

“站台里的监控摄像头应该拍到他踢我了吧，而且当时还有好几名目击者。”

“是的，但无法证明那个人就是常村先生。”

“很像啊！”

“凶手戴着墨镜和口罩，无法确认就是常村先生。”

“体形很像，而且又是往这一带逃的，还能有错吗？”

“但是常村先生有不在场证明。”

“你们就这么相信这家店里的人？”

情侣中的男性怒视中年男人，吼道：“你这话什么意思？”

“我说的话有错吗？你们都觉得这件事与己无关，反正差点被杀的是我又不是你们，为了不惹上麻烦，你们就顺着别人的话说，对不对？”

“喂！这种话可不能随便说。”年轻男性面带怒色，“我们那么配合，你凭什么这么说？”

“那你们能证明自己说的是真话吗？”

“啊？你脑子不正常吧？我们的证词就是证据！你的意思是，还需要证据来证明证据吗？”

“各位，请冷静。”站务员介入调解，“在这里争论毫无意义。总而言之，我们能做的就是这些了，之后想怎么处理是您的自由，想报警的话也请便。不清楚嫌疑犯是谁也可以报警的，或者直接把常村先生告上法庭也可以，请您自行决定吧。”

“好！我现在就去找警察！”中年男人满脸不悦地走出店门。

“打搅各位了。”两名站务员耸了耸肩，也离开了咖啡馆。

总算是从这复杂的状况中逃脱了，先把刚刚发生的一系列奇妙事件写下来。

嗯……我是因为什么在这家咖啡馆来着？

9

二吉总算回到家中，他打开笔记本。

哦，今天曾经因为身体不舒服，进了一家咖啡馆吗？

他开始阅读笔记本上的内容。

·在咖啡馆遇到一个奇怪的人。

·那个男人被怀疑杀人未遂，我们为他做了不在场证明。

·但那不是事实。

.....

二吉一口气看完了笔记中的这部分内容。看完之后，他得出一个结论，那个男人给咖啡馆的老板和客人植入了伪造的记忆，除此之外想不到别的可能性。但有可能吗？或许是一种类似催眠的手段。而自己因为患有顺行性遗忘症，才会发现其中的蹊跷，否则根本不会意识到这个奇怪的事实。

男人名叫“常村胜雄”，很可能是化名。笔记本上画着那人的肖像，但画得实在蹩脚。就算在街上偶然遇到，凭借这样的画像也认不出。笔记本上还记录着男人的特征。

·中等身材。

·眼神锐利，看起来很聪明。

·高鼻梁。

·正常大小的嘴。

·肤色偏黑。

·右脸上有个浅浅的伤痕。

·下巴上有颗黑痣。

·头发略长，不知发色原本就比较淡，还是染成了茶色。

·三十多岁。

·说话方式充满自信。

·步幅大。

·肩头窄。

可以被称为特征的只有脸上的伤痕，其他的都太大众化了。这人会记得自己的长相吗？要是他拍了照片，笔记本上会有记录，所以应该没有被拍。那很可能他也记得不太清楚，“常村”没有必要记住自己的长相，人在没有必要的情况下是不会硬逼着自己记住别人的长相的。

对方没有记住自己的长相的话，就不需要这么担心了吧？“常村”没理由加害自己。

真的吗？如果他知道自己患有顺行性遗忘症呢？倘若他的推理能力较强，就有可能联想到，由于他植入了虚假的记忆，让自己发觉了逻辑上的矛盾。要是他回想起当时自己不自然的态度，又会如何呢？那个男人好像之前打算在站台上杀人，也就是说，他不抵触杀人这件事，所以他有可能会想杀了自己这个不确定因素。当然，这样的可能性很低，但也不能不考虑。

有必要思考针对那个男人的对策。应该随身携带照相机。数码相机的话，可能会在关键时刻搞不清使用方法，或许可以通过反复练习，以程序性记忆的形式记住操作方法，但不敢保证能成功。还是用拍立得吧，假装拍风景，拍下对方的照片。虽然容易暴露，可除此之外也没有别的方法了。

从常识出发，独自面对不是上策，应该找人帮忙。可找谁帮忙呢？这条街上没有旧相识，自己又完全不了解最近刚接触的那些人的为人。在没有记忆的状态下，该怎么判断谁是能够真正信赖的人呢？而且这种事，谁又会相信呢？把笔记本拿出来，认真解释说明，只会让对方觉得自己出现了新的症状吧。

等等，会不会这一切真的都只是妄想？去咖啡馆的事，遇到奇怪男人的事，有没有可能都是妄想出来的？

可妄想说白了就是虚假的记忆，没有记忆的自己也不可能产生妄想，只会产生单纯的混乱。可就算把笔记本拿给别人看，也无法证明自己没疯，必须拿到能证明那个男人有特殊能力的证据，等有了证据之后，再寻求他人的帮助。

可真是件麻烦事啊，干脆把记录着那个男人相关内容的页面扯下来扔掉算了。把一切都忘了或许更轻松。

要这么做吗？不行，已经和那个男人扯上关系了，不敢保证那个男人不会对自己产生加害之心。要是把那页扯下来，把一切都忘了，今后就会对那个男人毫无防备。

好，决定了，把与那个男人相关的记录好好保存下来。但不主动接近他，最好一辈子都能远离他，或许就能继续过平稳的生活了吧。

可这样真的好吗？可能这一刻那个男人也在操纵他人的记忆，做着犯罪的勾当。难道要继续放任那个怪人为所欲为？

没办法啊，我没有能力阻止他，更何况我还患有记忆障碍类的疾病，就连想找人帮忙都做不到。

无能为力。就好比凭借一己之力无法阻止台风和地震等自然灾害一样，在他的能力面前，我什么都做不到。或许会不断有受害者出现，但责任不在我，因为和我无关。

二吉不断找借口说服自己，同时流下泪水，他想拥有力量。

10

云英在车厢内物色着目标。昨天的失手令他心情烦躁。那个大叔要是被轧死，想必会很爽快吧。就差那么一点，让那个大叔捡回一条命。

之后就开始诸事不顺。

躲进咖啡馆后，遇到一个拘泥于奇怪的点的家伙，没能顺利篡改记忆。虽然最后总算是逃脱了，但还是积攒了不少压力。没能干掉那个大叔的确很气愤，但那个笔记本男也让人很不爽，下次再让我见到，一定要报仇。

话虽如此，云英已经不记得那个男人的长相了。这样想把人找出来很难，可不做什么就会一直烦躁，于是，为了排解压力，他坐上了电车。

电车里虽然众目睽睽，但没有监控摄像头，相对来说更自由。唯一需要小心的是乘客手机上的摄像头，不过没人会在车厢内拍照。想来也正常，在车厢里按响快门，被怀疑是色狼也是百口莫辩。

看不到通道、有些拥挤的车厢最理想。

车厢里有好几个年轻女孩都是云英喜欢的类型，但移动过去很困难。他配合着上下车的人流一点一点移动位置，来到其中一个女孩身边，站在其身后，明目张胆地将手伸进女孩的衣服里。

“呀！”女孩发出惊叫。

云英一点也不害怕，继续随心所欲地玩弄着她的身体。

“请别这样，我要报警了。”

云英轻笑道：“在电车里能报警你就报啊。”说着，加快了手上的动作。

女孩想逃，云英不让她逃，最后女孩只能默默抽泣。

啊啊，真爽快，云英沉醉于自己的大胆。

“喂，住手。”发声的人抓住云英的手腕，“这是犯罪，下一站跟我下车。”

一个强壮的男人正愤怒地看着自己。哼，逞什么英雄，看见这种人就来气。

“好啊，有本事就把我带到警察面前啊。”云英露出天不怕地不怕的笑容，另一只手继续玩弄着女孩的身体。

“让你住手没听见吗？！”

“不要，这么开心的事，我为什么要住手？”

“真是令人作呕。世上居然还有你这样的人……”

很快，电车到站了。

女孩还在哭。男人把云英从电车上拽下来，在这样的情况下，云英依然没有放开女孩。女孩表现得极其不情愿，男人见状，用力将女孩从云英的怀里拉到一边。

云英故意模仿弱女子的语气说道：“你这个人可真过分。”

男人握紧了拳头。

“哦？要打人？要是打了我，你就和我一样是犯罪者了。”

“我不会打你，但会把你送去站长室，你会被逮捕。这位小姐，我知道你很痛苦，但还是要请你一起去站长室，指证这个人。”

女人边哭边点头表示同意。

啊啊，真无聊。云英看了看被男人抓着的手腕，说道：“你才是色狼，在车厢里摸了这个女孩。”

男人翻着白眼，身体出现轻微痉挛。

好强的抵抗力啊，大概是无法相信自己会犯下猥亵这种卑劣的罪行吧。但抵抗也没用。

男人的眼睛恢复了正常。“啊！”下一秒，便用手捂住脸。

看来是觉得自己的行为太无耻，内心产生了动摇。不过，那只是一段被植入的记忆，你并没有真的猥亵过女孩哦。

女孩无法理解男人突如其来的变化，呆呆地盯着他看。

云英摸着女孩的胸，指着那个强壮的男人道：“这个男人对你耍流氓，然后，我救了你。”

女孩翻了个白眼，这次没有遭到什么抵抗。被猥亵这件事对她的打击很大，对方是谁并不重要。

“好了，小姐，我们去站长室吧？”

女孩颤抖着点点头。

“喂！你，认清现实吧！”云英对男人说道。

“啊啊啊啊啊啊！”男人揪着自己的头发，“为什么我会做这种事啊！为什么啊！”

“一时鬼迷心窍吧。但错了就是错了，不许逃跑。”

男人垂下头，迈出沉重的步伐。

看来这个男人的正义感很强，不会逃，也不会给自己找借口。云英在心中暗喜，这家伙或许会就此心理崩溃。

这一幕有很多目击者，但目击到整个过程的人应该没有。只要没人同时看到男人把云英从电车上拽下来，和陷入绝望的男人拖着沉重的脚步朝站长室走去，就不会发现有什么异常。万一真的有人看见了，也只是会搞不清这期间发生了什么。云英在操纵他们的记忆时，是接触二人的身体，用只有他们才能听到的音量进行的。

就算觉得其中有蹊跷，加害人和受害者都已经承认了这个事实，其他人也无法将其推翻。更何况，没人会做这种费力不讨好的事。要是真有这么个人，到时候再篡改一下那个人的记忆便是了。

云英抓着男人的手腕，与女孩一起走进站长室。将事情的原委讲清楚后，站长问云英是否愿意在警察面前做证，他则称自己有急事，留下捏造的姓名和住址便离开了。

在给警察讲述细节的时候，肯定无法避免出现与女孩的证词有出入的地方，虽然有出入很正常，但他不想给自己惹麻烦。女孩和男人的证词应该也会有不符的内容吧，不过其他人肯定会认为是男人在说谎。

云英好久没这么爽快过了，不禁吹起了口哨。

11

今天是从医院回家，二吉明白，他应该尽可能直接回家。但眼前发生的事，实在是太不寻常了，勾起了他的兴趣。

在拥挤的车厢内，一个油头粉面的男人居然堂而皇之地耍流氓。最初他以为两个人认识，但那位女性明显很不情愿，之后又有另外一个强壮的男性介入帮忙。即便是这样，油头粉面男也没有停止自己的色狼行为。

真的太不寻常了。在众目睽睽之下，那个人被人指着鼻子说他在耍流氓，却依然我行我素，这完全不符合常识。当然，耍流氓这种行为本身就脱离了常识，只有自暴自弃的人才会在大庭广众之下实施犯罪，否则将没有任何好处。

油头粉面男被强行拽下电车，他的手却依然没有从那位女性身上离开。

二吉也趁他们不注意走下了站台。他很清楚，在平时不会下车的站下车会有风险，但他太在意那个男人的行为了。

色狼低声对强壮男说了些什么，强壮男翻着白眼开始痉挛。

不对劲。

突然，强壮男性大叫一声，捂着自己的脸。站台上的人在远处围观。有几位乘客和二吉一样在这一站下了车，他们了解事情的原委，但其他人却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

色狼摸着女性的胸部，嘟囔了几句。女性对色狼点了点头。

果然很不对劲。

强壮男蹲在地上，揪着自己的头发。

那个色狼究竟对他们说了什么？是怎样的魔法语言才能制造出这

样的状况？强壮男被色狼抓着手腕，拖着沉重的脚步往前走，那位女性也紧随其后。就好像那个男人和色狼的立场反过来了。没有看到车厢内经过的人，看到这种状况，肯定会认为之前帮助那位女性的男人才是色狼吧。

色狼带领着被害人和出手相助的男性走进了站长室。

怎么办？在这里等着警察来吗？可是拖得越久，二吉要担负的风险就会越高。或许到此为止比较好。

就在这时，站长室的门开了。色狼一个人走了出来，站务员都在和他打招呼。

二吉趁门还没关上，偷偷看了看房间里面的情况。被色狼制伏的强壮男仿佛陷入了绝望，抱着头。而那位女性被害人则瞪着他。

怎么回事？看这个架势，仿佛那个男人才是真正的色狼。发生什么事了？想要确认真相的冲动袭来，但同时二吉又有种预感，绝对不能过于深入地探索。

色狼渐渐走远了。要询问那个男人吗？不行，那个男人不见得会说真话。那就去站长室？二吉犹豫了一会儿之后，朝着站长室的方向走去。

“您有什么事吗？”刚巧走出来一名站务员。

“请问，我目击了之前那场骚动，请问刚刚那位男性为什么离开了？”

“哦，那位先生说有急事，就让他先走了。”

“那可是现行犯啊。”

“可我们也不能勉强把他留下。不过，被害人还在呢，应该不会影响举证。”

“那加害人……”

“加害人老老实实在那里待着呢。色狼是那么魁梧的壮汉，真是太可怕了。”

一阵恶寒包裹了二吉的身体。色狼和制止色狼行为的人，调换

了。

“那个男人承认自己是色狼了吗？”

“是的，直接坦白了。不过，如果您愿意做证的话……”

“啊，不好意思，我也有急事。”二吉逃也似的离开了。

怎么回事？发生了什么？是自己的症状恶化了吗？不光不能保留记忆，连简单的事情经过都不能正确地记住了吗？如果真是这样，那自己可能连日常生活都无法维持了。

“您好，我想打听一下。”是一位看起来很优雅的老妇人。

二吉答道：“好的，您请说。”

“您也看到之前发生在车厢里的那件事了吧？”

“是的，不过……”

“刚刚您去了站长室，对吧？”

“是的。”

“那，能把理由告诉我吗？”

“理由？”

“色狼被释放的理由。我觉得很不可思议，想着要不要去问问，可始终没有勇气。就在我犹豫不决的时候，看到您走了进去，于是就问问您，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请稍等一下。”二吉在松了口气的同时，又感受到了另外一种恐惧。“刚刚走出来的，的确是那个色狼，对吧？”

“对，您也看到了吧？”

“然后，有个强壮的男人救了那位女性。”

“对，事到如今为什么还要问这些？”

“因为我无法相信自己的记忆。”

“记忆？”老妇人一脸不可思议地看着二吉。

“最近我的记性不好。”

“哎呀，这么年轻记性就不好了？”

“那么，我告辞了。”

“啊，等一下，您还没回答我，到底是怎么回事呢。”老妇人急忙叫住二吉。

“我给不出答案。”

“什么意思？”

“就是我也不明白。”

“您是在戏弄老太婆吧。”老妇人好像生气了。

“不，我是真的不明白。”

“怎么可能不明白。”

“是真的。”

老妇人叹了口气：“看来，我只能自己去问了。”

“我不建议您那么做，但如果您无论如何都要去的话，我也无法阻止。提醒您一下，就算问了站务员，也只会让自己陷入混乱而已。”

“这就是在戏弄我。”老妇人瞪了二吉一眼。

二吉给老妇人留下一个笑容便离开了。

到家之后，记忆还没有消失。二吉迅速将刚刚发生的事记录在笔记本上。他也可以在回来的途中，找个地方写下来，但感觉自己就是平静不下来。

从客观的角度分析这起色狼事件，唯一的结论就是，相关人员的记忆都按照色狼所愿发生了变化。如果真的发生了这种事，那是色狼的想法引起的，还是其他原因引起的呢？根据答案，情况将完全不同。假设是色狼的想法引起的，那他就是个极度危险的人物，不能和

他扯上关系，特别是对于记忆有障碍的我来说，会非常不利。

那个人就住在这附近吗？如果是的话，自己和色狼的行动范围就会有重合的可能性。

二吉开始仔细阅读笔记。看到了几周前自己遇到神秘人物的事，当时，自己推理出的结论是，那个人是杀人未遂的嫌犯，给包括自己在内的几个人都植入了证明他不在场的虚假记忆。

自己还在笔记本上记录下那个人的样貌特征，画下了肖像，但通过这些信息无法立即判断出是不是今天遇到的这个人。不过，很难想象拥有这种特殊能力的人会同时存在两个，还是当成一个人更加合乎情理。

还好当时没有和那个色狼搭话，如果笔记本上的记录没错，自己与那个人已经见过一次面了，有可能他还记得自己的长相。

第一次相遇，我发现记忆被篡改，之后又为了掩饰自己患有顺行性遗忘症不得不采取一系列不自然的举动。要是这次再主动搭话，他或许会将我视作危险人物。若只是消除我的记忆还好，最糟糕的情况可能会被杀。对于这种拥有超出常规的能力的人来说，与其耍些治标不治本的小手段，不如直接斩草除根。

那家伙在心理上对犯罪的抵抗似乎极低。今后要注意不要轻易接近他，平时出门的时候，还是应该随身带着拍立得。问题是，遇到那家伙的时候，自己能否记得并认出他。必须针对这一点想出对策。

思考了一会儿之后，二吉在笔记中写下以下内容。

·附近潜藏着可怕的怪人。

·详细情况参照第二十一页和第四十页。

第二十一页和第四十页分别记录着上次和本次事件。二吉继续在第四十页的记述中加入了以下内容。

·发现怪人时，在不被对方察觉的情况下拍下面部照片。

·为此要随身携带拍立得。

针对那个男人，二吉目前还没有想到能够从根本上解决问题的对策，不过运气好的话，应该不会再遇到了吧。

运气好的话.....

12

哦，我在说话技巧教室上课啊。而且，我自己认为，既然程序性记忆的能力并没有消失，那就有可能掌握说话技巧。真的吗？完全不觉得自己的说话技巧有所提升啊……

门开了。走进来一位三十多岁的女性。

“我看看，您是北川京子老师吧。”二吉看着笔记本说道。

来人没有化妆，头发随手一扎，眼镜也不是时髦的款式，但正因为不加修饰，才会清楚地感受到从她内心流露出来的知性和人品。

原来如此，这位女性就是教室的老师啊，所以我才会决定来这里上课吧。

“对，是我，你每次都在进步。”京子露出微笑。

“进步？”

“是的，每次开始上课前，都需要解释各种现状，但花费的时间正在慢慢变短。”

“真的吗？”

“当然。”

“那是因为，我养成了把所有事情都详细记录在笔记本中这个习惯。”

“以前也会往笔记本上记录啊。”

“如果是这样，我反而要奇怪，之前为什么需要解释呢？”

“以前你好像不能很好地从笔记本中摘取重要情报。”

“您的意思是，我最近能做到了？”

“是的。”

“这是为什么？我分明记不住东西。”

“不，你能记住。”

“您是说程序性记忆吗？”

“对，对，这不是理解得很清楚吗。”

“我刚刚才看完笔记。”

“好像就是将阅读笔记本上的内容养成习惯后，你才过上没有烦恼的生活的。”

是这样吗？我的生活越来越好了吗？

“我们开始今天的课程吧。先通过视频确认上次演讲的情况。”

“演讲视频？我的吗？”二吉惊讶地问道。

“嗯，是啊。”

“在这里拍的？”

“对。”

“其他学生也都拍了？”

“是的，不过不是所有人都是在这里拍的，很多人是在家里拍完后把视频上传的。”

“上传？”

“嗯，这间教室有自己的网站，视频会在那里公开。”

“‘在网站上公开’是指无论是谁，只要有网络，都可以通过电脑看到吗？”

“是的。”

“我的演讲也公开了吗？是我自己说可以公开的吗？”

“对，是经过你同意的。”

“我没有怀疑的意思，但还是想确认一下，我真的同意了？”

“这里有记录，而且在视频的开头，田村先生你自己也说了。”

记录上的签名的确是二吉自己的笔迹。可是，在网上公开自己说话的样子……

“能让我看看那个视频吗？”

“接下来就打算放给你看的，不过你可能不记得了。”

“不，我记得，刚刚老师说过，要确认视频，对吧？”

“是的。”京子露出微笑。

“这台电脑上插着各种形状的小东西，是类似存储卡的东西吗？”

“对，每个年代都会有各式各样的存储卡被开发出来，而这台机器几乎可以适用所有存储卡，因此能够直接读取大部分数码相机拍摄的数据。田村先生今后也要拿在家拍摄好的演讲视频来哦。”

科学的进步吗……

“居然敢小看我！！”

一声怒吼从走廊传到了二人耳中。

有人吵架吗？

京子朝着门的方向走了过去。

“老师，是您认识的人的声音吗？”

“不是。”

“那还是不要过去比较好。”

“但可能是有人遇到困难了。”

“要是有人在打架，擅自接近的话可能会被牵连。”

“说起来，你就是在别人打架时受到牵连，因此才得了这个病吧。”

“总之，要是受伤就太不值得了，我觉得应该在这里观察一下情况，或者报警。”

“为了判断是否需要报警，也有必要确认一下状况吧？”

“给警察提供完全错误的信息的确会添麻烦，但现在都有人在外面大叫了，所以我觉得报警并不算是小题大做。”

“是你先找碴儿的吧！”又是一声怒吼，但和刚才不是一个人。应该是吵架的另一方。

“快把钱拿出来！！”

“为什么我要给你钱啊？听不懂你在说什么。喂！你要干什么？这样很危险的！喂！我都说了，在楼梯上这样很危险，快住手！听不懂吗？！喂！快住手！要掉下去了！要掉下去了！真的要掉下去……”

男人的声音变成了尖叫，接着是一阵激烈的撞击声，听起来就像是有人摔下楼梯的声音。

“还是去看看吧。”京子走向门口。

二吉紧随其后：“那我也去。”

“你可以吗？”京子边走边问，“之前被打的事给你留下阴影了吧？”

“那件事我还记得，但应该没有留下阴影。”

就算有也记不住。

打开门后，就看到有个男人站在附近的楼梯上向下看。

“出什么事了吗？”二吉问道。

“没什么大事。”

二吉看了看楼梯下面。一个瘫软无力的男人横躺在那里，他的脖子朝着绝对无法弯曲的方向大幅度倾斜着。

“这究竟是……”二吉一时语塞。

就在这个时候，其他房间也有人走了出来，那人穿着西服，也开口问：“出什么事了吗？”

“好像有人摔下楼梯了。”京子为那人解释道，“必须马上叫救护车。”

“怎么摔下去的？”

“是有人推他下去的。”站在楼梯上的男人看着楼梯给出了答案。

“有人？是谁？”

“我来告诉你吧，”男人的手放在穿西装的人身上，“把这个男人推下去的，是一个留着长发，穿着红色连衣裙的年轻女性。你看到了。我是在你之后抵达这里的。”

穿西服的人翻了个白眼。

“啊！我看到了。”穿西服的人好像突然想起了什么似的说着，“是一个年轻女人把这个人推下去的。”

“刚刚那是怎么回事？”京子嘟囔着。

“感觉有点奇怪。”二吉附和着。

男人向这边走来。笔记本留在教室没有带出来，真是不幸中的万幸。如果对方记得自己，那总是拿着笔记本就可能会引起对方的怀疑。

是的，二吉在进入教室前看了笔记本上关于操纵记忆的怪人的信息，老实说，一开始他也是半信半疑，还怀疑自己是不是把在哪里抄下来的都市传说弄混，放到重要事项中了。所以也没有将怪人的特征记下来。

但现在看来，怪人是真实存在的。这家伙是准备篡改自己和京子的记忆吧。二吉体会到了深不见底的恐惧与令人陷入绝望的无力感。超出人类知识范畴的怪物就在眼前，感觉自己一个不留神身体就会发

抖。

该逃跑吗？不行，一旦逃了，那家伙就会察觉到二吉已经知道了他的能力的秘密。那家伙要是认真起来，干掉自己就和拧断婴儿的手臂一样轻松。

但如果不逃的话，自己的记忆就会被篡改，只是自己还好，关键还有京子。不，没什么好担心的，就算是篡改记忆，应该也只是最低限度的。他不会进一步加害我们，因为我们是证明他清白的道具。

怪人抓住京子的手腕，京子反射性地想要逃，但怪人没有放手。

“你要干什么？突然抓住别人太没礼貌了吧？”二吉没能忍住，发起抗议。

怪人斜眼瞟了二吉一眼：“你等一下，先从这个女人开始。”

“把这个男人推下去的，是一个留着长发，穿着红色连衣裙的年轻女性。你看到了。我是在你之后抵达这里的。还有，把我抓着你的手这件事忘了。”

京子翻了个白眼。“说起来，我看见一个年轻女人把这个人推下去了。”京子突然说道。

她的言行实在不合乎情理，但她本人似乎并没有察觉。

“让你久等了，”怪人看向二吉，“轮到你了。”

这种感觉可不好，因为接下来必须被这家伙改动自己脑内的记忆。

先是瞬间产生了困意，之后感觉意识消失了。

最先想起来的是一个留着长发、穿着红色连衣裙的年轻女性将男性推下去这件事，但这是怪人植入的虚假记忆，二吉很清醒地意识到了这一点。

原来如此，只要提前做好心理准备，虚假的记忆和真正的记忆就很容易辨别了。

而且，虽然有些模糊，但二吉似乎想起了怪人说的话，他说：“把这个男人推下去的，是一个留着长发，穿着红色连衣裙的年

轻女性。你看到了。我是在你之后抵达这里的。还有，把我接触过你这件事忘了。”

这是个好消息，这家伙的能力并不是无懈可击，一般来说，人们不会怀疑自己的记忆，所以，只要“看见女人”这个记忆存在，就会相信，有必要的話，大脑还会将记忆补充完整。但因为我知道这个怪人拥有植入记忆的能力，所以我不会相信，因此大脑也没有对记忆进行补充，这才得以区分出哪个是虚假的记忆。

可我真的从那家伙的能力中解放出来了吗？那家伙绝对没想到自己的能力已经被人知晓了，所以只用潦草的暗示完成了记忆的篡改。如果他知道呢？就会制造出更加周密的记忆了吧？届时，我无法区分真正的记忆和虚假的记忆，精神或许会就此崩溃。不，这家伙不会做那么麻烦的事情，他完全可以杀了我，再让别人背负罪名就行了。

这次他只是没有考虑太多，才让一个不存在的人替自己承担罪名，当然也可以嫁祸给实际存在的人。倘若他说的不是“年轻女人”，而是一时兴起指着我说“是这家伙把人推下去的”，我就会成为凶手。这个怪物太可怕了，必须想办法……

回过神来，怪人正在盯着二吉。

啊，糟了，必须假装记忆被篡改了。

“我看到一个年轻女人把这个人推下去了。”

“那凶手就是那个女人喽？”怪人说道。

“我想是的。”

当然不是，把那人推下去的应该就是你这个怪人。

京子拿出手机叫了救护车。

英明的决断，但恐怕来不及了，从那个人的姿势来看，相信颈椎已经折了。

京子走下楼梯，把手放在被害者的胸口上：“不好，没心跳了。”

二吉刚想说“我觉得他已经没救了”的瞬间，京子喊道：“快拿AED^[1]来！！”

“AED是什么？”二吉询问京子。

“我去找。”说着，穿西服的人便跑开了。

二吉则在京子之后走下楼梯，对京子说：“我来给他做心肺复苏吧。”

“那就拜托你了，还是男性来做比较好。”

“把脖子摆回原位好一些吧。”

“有道理。”

二吉和京子慢慢将男人的脖子恢复到正确的位置。

触感是软绵无力的，这下可以肯定，颈椎确实已经折了。京子应该也察觉到了，但她没有说。现在要做的不是判断这个人的生死，她大概是这么想的吧。

是的，二吉并非专业人士，没有权利做出“颈椎已经折了，抢救也没用”这样的判断。二吉为不去做该做的事，而是从最初就选择放弃的自己感到羞耻。

急救术是遭遇事故前学的，所以他还记得。二吉开始做心脏复苏，摔下楼梯的男人毫无反应，但他没有停止手上的动作。

京子打完急救电话后，又打了报警电话。“是的。一名男性被推下台阶。推他的人是一个年轻女性。已经叫救护车了。我的同伴正在为他进行心肺复苏。”

二吉暂时停止心肺复苏，打算为他进行人工呼吸。

“不需要人工呼吸，请继续心肺复苏。”正在打电话的京子说道。

“可是……”

“最近的指南建议优先心肺复苏，因为外行实施人工呼吸大多没有效果。”

原来如此。二吉继续实施心肺复苏。

不久之后，便听到了警笛声。

“不好意思，我没找到AED。”西服男回来了。

“我可以走了吧？”怪人突然提出，“你们才是目击者。”

不能让他逃掉，警察或许能发现什么证据。想到此，二吉开口道：“可是，你当时也在附近，或许能提供什么有用的证词。”

“我什么都没看见，而且稍后我和别人有重要的约会。”怪人绕到三人背后。

意识变得恍惚，怪人消失了，仿佛从一开始就没有出现过。

“忘了我。”那家伙大概说完这句话之后，便不见了踪影。

甚至连怪人的长相、穿什么衣服和声音都想不起来了，如果这是顺行性遗忘症的症状，那未免忘得也太快了，因此二吉判断，是受到了怪人能力的影响。要是最初没有做好心理准备，想必连“这里之前还有另外一个人”这个事实都不会记得吧。为了以防万一，二吉试探性地确认了另外两个人的记忆。

“除了我们之外，是不是还有一个目击者？”

“咦？我没看到，你注意到了吗？”京子询问西服男。

“是我去找AED的时候有人来过吗？除了那段时间，就只有我们几个吧？”

“没有另外一位男性吗？”

二人摇了摇头。

“这样啊，那大概是我的错觉。”

再继续坚持己见，也只会怀疑精神状态出了问题吧。特别是京子，她知道二吉的病情，内心或许会产生不安。

救护车到了，从楼下上来几名急救队队员，询问三人：“是这位吗？”

“是的。”

队员们确认被害人的状态，从他们的表情可以看出，几乎是没救了。

“有人认识伤者吗？”

三人都摇了摇头。

急救队员将被害人抬上担架。

很快，警察也赶到了，当场对情况进行了简单的了解。三人都给警察留下了住址和名字。京子和另外一位男性都做证说，是一个留着长发、穿着红色连衣裙的年轻女性将被害人推了下去。

“那她之后往哪个方向逃了？”

二人都歪着头思考了一会儿。

“不好意思，当时太混乱了，不太记得往哪个方向跑了。”

“那位先生知道吗？”警察询问二吉。

二吉也记得红衣女的事，但那是虚假的记忆，事实上，把人推下去的是那个操纵记忆的怪人。

“非常抱歉，我有记忆障碍，无法做证。”

“还没过去那么长时间，应该没关系吧？”京子说道。

“是，我还记得，但再过一会儿就会忘记，所以我觉得，现在做证了也没什么意义。”

“我可以为你做证，你提供过证词。”

现在说出“见过年轻女性”，就会增加另外两人证词的可信度，正中怪人下怀。可又不能说出真相，否则别人会觉得是我的病情恶化了。

“非常抱歉，或许您会觉得我这个人太固执，但我还是决定不做证。”

“难办啊。”听到二吉的回答，警察有些为难，“那就认定您不否认这二位的证词，这样没问题吧？”

有问题。不过二吉也没有别的办法，只得默默点头。

“那么，提供证词的二位，之后或许还需要请求你们的协助。而

田村先生无法协助，是这样对吧？”

“是的。”二吉的回答斩钉截铁，“另外，我可以回教室了吗？我想在记忆消失前写在笔记本上。”

“那个笔记本能让我们看一下吗？”

“绝对不行，上面有我的个人隐私。”

“我明白了。”警察表示遗憾。

二吉火速赶回教室，开始往笔记本上做记录。

如果笔记上的内容是正确的，自己就是第三次遇到那家伙了。他还记得我吗？对那家伙而言，其他人或许微不足道，但也没有证据证明，他不记得我了。也许平日里也会遇到，所以对他来说，我或许已经是熟面孔了。

摆在二吉面前有两条路，要么积极战斗，要么尽量不引起那家伙的注意，忍气吞声。当然，战斗是完全没有胜算的，就算忍气吞声，自己的病也是一个难题。要是在那家伙面前表现出不自然的态度，患病这件事就很有可能被察觉。到时候他也会发现，我平时会将遇到的事详细记录在笔记本上。笔记本被抢走，生活就过不下去了，更可怕的是会被那家伙判定为危险人物。一旦认定我会坏他的事，相信他很快就会出手。从笔记本上记录的内容来看，那家伙只要心中有一点不快，或是一时兴起，就会杀人。

·遇到怪人也绝对不能表现出来。

·在怪人面前不要拿出笔记本。

·在那家伙面前，要尽量避免做出会让认识的人提到自己患有顺行性遗忘症这件事的举动。

最后一项要想做到将会非常难，但同时也很重要。从那家伙的能力的特性来看，有极大的可能性会对我的能力感兴趣。仅仅是这样，就非常危险了。要尽量不引起那家伙的注意，度过这一生。但这有可能吗？不，现在该考虑的不是有没有可能，而是要竭尽全力实现目标。这就是我唯一要做的。

[1]自动体外除颤器。

13

哦，我在说话技巧教室上课啊。为什么要做风险这么高的事？

二吉看着笔记，走上前往教室的楼梯，看到一男一女正在楼梯平台处说话。出家门时他看过笔记本上的主要内容，虽然不能确信，但他推测女性一方应该就是北川京子。原来如此，这就是自己冒着风险来这里上课的原因啊。

但那个男人是？二吉有种不好的预感。

是担心过度了吗？我的描写能力不怎么样，也没有绘画天赋，就算给人的印象有点像，那个男人是那家伙的可能性也无限接近零。

可并不是零……

男人正在慢慢接近京子，并想要碰触她的胳膊肘。

这个举动太不自然了。如果他就是怪人，或许通过碰触就能发动改变记忆的能力吧？在这里思考这些也没用，原本怪人的能力就超出了常识的范畴，所以对付他也不能用一般手段。总之，先假设那个男人就是怪人吧。

接下来该怎么办？怪人是在打什么坏主意，目的应该不是杀了京子，很大可能性是想将她变成他的玩物。从笔记本上的内容无法判断自己和老师是什么程度的朋友，但在这里上课也有几个月了，关系应该还不错。不能眼睁睁看着自己认识的人成为怪人的牺牲品，必须要救她。

可怎么救？绝对不能让对方察觉自己已经知道他的能力，还不能暴露自己患有顺行性遗忘症。太难了。

就在二吉踌躇之际，男人碰到了猜测是京子的女性的胳膊肘，并开口说道：“你……”

“北川老师！”二吉突然出声打招呼。

男人似乎吓了一跳，看向二吉这边，他之前好像没有注意到二吉。

京子先是翻了个白眼，男人把手收回去后，京子又按着眉心。

“您怎么了？”二吉询问京子。

“没什么，刚才有点头晕。今天这是怎么了？我是……北川老师。”

“啊？”

“怎么突然想起来了？叫我‘老师’。”

“不好意思，你们刚刚在谈事吗？”二吉岔开话题。

“哦，对了，这位染谷先生，是一名记者。他想问问前几天发生的那件事……不过，田村先生可能不记得了……”

“哦，是在调查那件事吗？”二吉打断了京子的话。

虽然不知道京子会不会把二吉的病情说出来，但就算是能够推测出那个结果的内容最好也不要让怪人听到。希望京子还没有说出来。

京子有一瞬间露出了迷惑的表情，但很快就恢复了原状。那个叫染谷——多半是化名——的人看着二吉，所以并没有发现京子表情的变化。

“后来挺严重的吧。”自称染谷的人说道。

“是啊，不过我们都目击到了凶手的样子，应该很快就会被抓到吧？”

二吉不想谈论当天的事，光靠笔记本上记录的那些内容，很快就会露出马脚。

“不好意思，”二吉话锋一转，“快到上课时间了。”

“哎呀，真的。”京子看了一眼表，“染谷先生，不好意思，我还有课。”

“这样啊，那我先告辞了，下次我再来拜访。”自称染谷的人离开前的一瞬间，瞪了二吉一眼，二吉假装没注意到。

肯定没错，这家伙就是怪人。

“今天怎么了？真的记得我了吗？”进入教室后，京子询问道。

“抱歉，我是在看了笔记本之后猜测可能是您，就大着胆子试着打了招呼。”

“可那个事件你也记得……”

“说出来真是不好意思，我是不想让太多人知道我有这个病，担心知道的人多了会被卷入犯罪或纠纷之中。”

“别这么说，一般都会这么想。只不过刚刚看你好像记得那个事件，我有点吃惊。”

“我是看笔记本知道的。能请您不要把我的病情告诉染谷先生吗？我不是觉得他是个坏人，只是为了以防万一，希望知道我病情的人越少越好。”

“当然，而且从一开始我就没打算把你的病情告诉给任何人。染谷先生看起来是个好人，但没有经过深入了解，谁也说不好对方到底是什么人。”京子好像突然意识到了什么，询问二吉：“让我知道没问题吗？”

“您这是什么话，我们不是认识好几个月了吗？”

“对，不过，对你来说，我们是初次见面吧？”

“如果我对您有所怀疑，肯定会写在笔记本上，而且，在真正初次见面时，就已经把病情向您说明了吧？”

“是的，可是，你为什么会相信初次见面的我呢？”

“这一点不记得了。”二吉露出微笑。

京子的表情有些为难。

“开玩笑的，啊！不记得是真的，但理由还是可以推测出来的。”

“理由是什么？”

“北条先生，虽然我不记得他是谁了，但根据笔记本上的记述，他是个值得信任的人。他认为您能够信任才介绍给我的，我就是因此

相信您的吧。”

“仅凭笔记本上写的内容？”

“仅凭笔记本上写的内容。”

“不可思议。”

“为什么您会觉得不可思议呢？”

“刚刚你说，不希望太多人知道自己的病情。”

“是的。”

“也就是说，你非常小心谨慎。”

“我也这么认为。”

“像你这样的人，会相信笔记本上记录的内容吗？”

“会的。”

“为什么？”

“要是我连笔记本上的内容都不信任，那我这辈子都无法相信任何东西了。”

“抱歉，问了不该问的问题。”京子似乎有些后悔。

“无须道歉，相信这种模棱两可的东西的不只是我，其实所有人都一样。”

“这是什么道理？”

“我是靠记笔记，而其他人是相信自己的记忆，对吗？”

“对，可是记忆和笔记不同……”

“意思是，笔记可以信任？”

“是的。”

“只要不去特意修改笔记本中的内容，它就不会发生改变，对

吗？”

“嗯，没错。”

“可记忆又如何呢？是不是不知什么时候就发生了变化？”

“记忆会发生变化？会吗？”

譬如怪人就能篡改记忆。

“老师您写过日记吗？”

“写过，不过最近没有了。”

“有过隔段时间翻看以前日记的时候吗？”

“有过。”

“有没有过看到和记忆中不同的内容，并感到惊讶的时候？”

“经你这么一提醒，好像是有过。”

“这个时候，您会相信记忆还是日记呢？”

京子思考了一会儿，说：“直觉上，感觉自己的记忆是正确的，可冷静下来思考过后，日记才是正确的，对吧？”

“还有，和朋友聊起往事，有没有过信息对不上的时候？”

“偶尔会有，在同学会上怀念学生时代的种种时，在所有人的记忆中，当时都有谁、地点、季节、时间，这些信息都对不上，真的很头疼。”

“人类记忆的可信度原本就很低。因为细节会渐渐消失。就算是正常人，不记得三天前的午饭吃了什么也很平常。记忆不像电影、小说，并不是连贯的，它就像是褪了色的照片和草草写下的文章，是一块块碎片。当人们想要回忆起过去的时候，大脑很难处理这样一堆碎片，所以它会擅自将中间的空隙连接起来，制造出情节……”

啊，我明白了，那家伙的能力或许就是利用了这个特性。之前一直觉得要想在瞬间制造出记忆是不可能的，但如今看来，那家伙只需在人们的记忆中埋下一颗种子，之后受害者的大脑自会生产出符合逻辑的记忆。

那么，播种的方法是什么？用传心术直接输入大脑？不对，只需要植入最低限度的记忆就够了的话，还有更简单的方法，那就是用语言告知。

植入“看见了杀人犯”这个记忆，不需要给对方看影像，只需对那个人说“你就是如此这般，这般如此看到凶手的”就行了。之后受害者会自行脑补凶手的长相以及是如何犯罪的。原本这类视觉和听觉记忆就很难传达给他人，除非对方是画家或从事摄影创作的专业人士等拥有特殊才能的人，所以根本不用担心会出什么岔子。

那家伙能力的特性渐渐浮出水面了。或许并不是什么超自然能力，有没有可能是通过电流、磁力、超声波一类的刺激，让对方陷入特殊状态，然后在那个瞬间说出来的话就会变成新的记忆覆盖之前的记忆？制定出相应的对策也许没有那么难。

“田村先生，你怎么了？”

糟糕，似乎是自己想事情太专注，一直在沉默。

“不好意思，想事情想入神了。”

“是在担心什么吗？”

“这个话题和记忆有关，一不小心就陷入沉思了。毕竟是最关心的事。”

“抱歉，都怪我说那些有的没的。”

“哪里，没有的事，而且我是在往积极的方向思考，感觉别人靠记忆，我靠记笔记，好像也没有太大差别。只是靠记忆的人比较方便，不需要事无巨细地写下来。”

“是啊，之前都没怎么深入思考过这个问题，也许实际上就是如此。”

针对那个怪人，依赖自己的记忆反而更危险，因为一般人根本不会联想到记忆会被篡改的可能性，处于毫无防备的状态。而写在笔记本中，上面的内容会随时提醒自己，存在着记忆被篡改的危险，所以反而更安全。

二吉得到京子的同意后，在上课前把自己所想写入笔记中。今天见到怪人的记录才得以留存下来。

·怪人篡改记忆的能力很可能存在限制。

·怪人好像对说话技巧教室的老师有兴趣。

·无论如何也要想办法保护老师。

·和上次不同，这次怪人自称“染谷”，依然是化名。因此，可以认为他不记得我。

回到家后，看了笔记，二吉重新把握了现状。

为什么必须保护北川老师啊？理由没写，没写就证明没有写的必要。迄今为止，应该有很多人成了怪人的牺牲品吧，今后也会有，那为什么必须保护的是这位女性呢？

不过，大概能想到是出于什么理由。但保护这名女性就意味着要与那个怪人交锋。我很清楚这么做会有多危险，但有那个实力可以宣布“必须保护”谁吗？

二吉叹了口气。

我的判断能力应该不会有太大变化，那么“必须保护”的事物就真的必须去保护了吧。烦恼那么多也没用。

二吉闭上眼睛，几秒钟后下定了决心。

我要与怪人战斗。

既然决定了，就写在笔记本上吧，写上“现在，自己正与怪人战斗”。不，“怪人”这个称呼不足以传达这件事的重要性，那家伙的确是只能以“怪人”称呼的存在。但如果不仔细看笔记的话，就无法意识到对方的危险性，有可能会耽误事。那就不用“怪人”，用能直接传达危机感的词比较好。

二吉稍作思考后，在笔记本上写下了这样一句话。

·现在，自己正在与杀人魔战斗。

14

“在说话技巧教室上课”没问题，但“正在与杀人魔战斗”可真是让人吃不消啊。

二吉正在前往教室的途中。

要与那样的对手交锋，我完全没有自信，感觉只要一丁点疏忽，就会立即遭到反扑。在了解对方的本来面目——不，在已经对其产生怀疑这一点被对方得知的瞬间，我就输定了。真的存在这样一个难以应付的对手吗？

“你好。”一个男人在楼门口主动和二吉打招呼。

是认识的人？难道……二吉全身紧绷起来。不能做出会让对方产生怀疑的举动，冷静，先确认一下对方的身份。

“啊，你好。”二吉故作轻松地回应对方。

接下来尽量不要说话，想办法从对方身上套取情报。

“那个……不好意思，你是叫什么来着？”

糟糕，我之前告诉过他自己的名字吗？笔记本上没写，怎么办，回复得太慢会被他怀疑的。算了，直接说吧。

“敝姓田村。”

仔细想想，就算是普通人，对于有没有说过名字这种小事也不会记得那么清楚吧。

“对，对，田村先生。”

这个人到底是谁？是那个杀人魔吗？是的话，我知道他的名字，可如果不是的话，说出那个名字就会很奇怪。但只要他不是杀人魔，就算叫错名字也不是什么大问题。杀人魔说自己叫什么来着？笔记本

上记录的好像是.....

“我记得，你是染谷先生吧？”

“是的，我就是染谷，你的记性比我好啊。”

那怎么可能。

现在已经很明确了，眼前的这个人就是拥有特殊能力的杀人魔。不能再继续和他聊下去了，可突然中止谈话又会显得不自然，只能先随便说几句，之后再以自己没时间一类的理由，摆脱他。

“后来警察又问什么了吗？”杀人魔询问道。

他是真的很关心吗？还是想试探我呢？或者只是一时心血来潮，想跟我聊天打发时间？不管他是出于什么目的，我都要作答。

“不，没有。”

“是抓到凶手了吗？”

凶手就在眼前啊，怎么可能抓到了。

“不清楚，报纸和电视好像都没报道。”

他到底想说什么？和我搭话的目的又是什么？

“这样啊，可真是危险啊。”

没有几个人比我现在的处境更危险了吧，眼前有个可以操纵他人记忆的杀人魔，自己还患有记忆障碍类的疾病。而且还绝对不能让对方察觉到。

“是啊，不过凶手的样子已经被看到了，应该很快就会被捕吧？”

“是啊，前几天你也是这么说的。”

啊，我说了同样的话？不过应该没事吧，说同样的话也没什么奇怪的。差不多可以结束了吧。

二吉看了眼手表：“不好意思，我差不多该.....”

“最近，北川小姐怎么样？”

北川小姐？那是谁？快想起来啊！怎么办？不说话？还是装作不记得了？选哪个都危险。

“那个……”二吉突然开始咳嗽。

用咳嗽争取时间，在这期间想起来。不，应该不行，那就推理，自己和这个男人都认识的人是谁。

“你还好吧？”

“不好意思，从昨天开始就老咳嗽。”二吉故意对着杀人魔咳。

杀人魔后退了几步。

要让他不想继续和我聊下去了。但也不能惹得他不快，要是让他记恨上自己，很有可能会遭到报复。好难啊。

“不好意思，我时间上要来不及了……”二吉准备直接离开。

“那么，北川小姐最近怎么样？”

还真执着。

“哦，没什么特别的变化。”

“可是你今天还没见到她吧？”

根据这句话可以推测出，她是我今天要见的人，原来如此，那他问的应该就是说话技巧教室的老师。笔记本上有她的名字，但我可能记住所有内容。

“对，当然，我说的是上次上课的时候，出什么事了吗？”

杀人魔为什么要询问老师的状况？还是说，他只是随便问问，并没有什么特别的意义？

就在此时，一位女性从公路方向往这边走来。杀人魔站的位置背对着她，所以并没有发觉。

二吉紧张起来。

我认识那位女性吗？认识就必须打招呼，如果杀人魔也认识的话，就麻烦了。不过就算不认识，打个招呼也没什么奇怪的吧？不

对，就算不认识，只是点头打招呼的话，根本就不奇怪吧？

“没什么事，只是上次我和北川小姐话说到一半……”

“那有什么话需要我转达给北川老师的吗？”

就在这个时候，那位女性开口道：“是有话要对我说吗？”

二吉感觉自己的心脏都要从嘴里跳出来了。北川老师就是这位女性吗？！

杀人魔回过头：“啊，北川小姐，你来啦！”

糟糕，我之前一直看着北川老师来着，现在要怎么解释为什么没有发现她走近啊。

杀人魔一脸不可思议地看着二吉。

他现在只是觉得惊讶，还没有达到怀疑的程度。但再有几秒，怀疑的念头就会冒出来。一点点猜忌之心都是致命的。

“啊，北川老师。”二吉眯着眼，“不好意思，我的隐形眼镜出了点问题，没看到您。”

“是这样啊。”北川老师的态度很平静。

“前几天我们话说到一半。”杀人魔的注意力转移到了北川老师身上。

“不好意思，今天马上也要上课了。”

“大概几点结束？”杀人魔追问。

“我想想，还有其他学生的课，差不多要五个小时以后了。”“五个小时啊……”杀人魔仿佛陷入了沉思。

五个小时有什么问题吗？

“那个……”杀人魔向北川老师迈出一小步，拉近了距离。

他是打算接触老师的身体吗？

杀人魔看向二吉。

他的对象是我的话，篡改记忆的影响很可能会被消除。但是，我能保护北川老师吗？

“不好意思，上课时间到了，我们可以走了吗？”二吉下定决心开口道。

“欸？哦……”杀人魔好像有些犹豫，是在拟订什么计划吗？

“那我们下次再聊。”北川老师对杀人魔笑了笑，便上了楼。

二吉松了一口气后，追了上去。

15

云英漫无目的地走着，当回过神来时，发现自己走到了前几天来过的那栋大楼前，当时他为了排解压力，把一个男人推下楼梯摔死了。

此时正好有个男人要进入大楼。他见过，对，是在杀了那个男人时，自己伪造的目击者之一。一起被伪造成目击者的还有那个女人，那个女人在这里开了间教室，他是那里的学生吗？

那个女人算不上什么美人，不过可以用来打发时间，之前正打算给她植入和我是恋人的记忆时，就是被这家伙打断的。不管了，欺负他打发打发时间也不错。

“你好。”云英主动打招呼。

男人吓了一跳，转过头来。

怎么？胆子这么小？

男人眼神闪躲了一瞬，大概看到是云英，才放下心来，恢复了平时的表情。

“啊，你好。”

这家伙好像有点反应迟钝。他叫什么来着？

“那个……不好意思，你是叫什么来着？”

又呆呆地看着自己了。快给点反应啊，让人烦躁。

“敝姓田村。”

田村啊，是叫这个吗？算了，叫什么都无所谓。

“对，对，田村先生。”

田村又开始呆呆地盯着天空看了。这家伙搞什么？到底想不想聊天啊？还是真的很迟钝？

“我记得，你是染谷先生吧？”

刚才是在想我的名字吗？真是把力气浪费在无聊事上的家伙，想不起来就像我一样直接开口问啊。

“是的，我就是染谷，你的记性比我好啊。”只不过，记性这种东西毫无意义。“后来警察又问什么了吗？”

恐怕毫无进展，不过以防万一还是确认一下。这家伙又开始反应迟钝了。

“不，没有。”

“是抓到凶手了吗？”

要是知道我才是真凶，这家伙肯定会吓破胆吧。要不要干脆告诉他，看看他的反应？之后再消除他的记忆就行了。

“不清楚，报纸和电视好像都没报道。”

“这样啊，可真是危险啊。”

这是个只能聊一些老套话题的男人，大概是不太聪明，连给自己打发时间都不配。

“是啊，不过凶手的样子已经被看到了，应该很快就会被捕吧？”

他之前是不是也是这么说的？语言也太贫乏了吧，他来说话技巧教室上课的目的是什么啊？

“是啊，前几天你也是这么说的。”

田村的眼珠转了一下。

大概是说了两次同样的话，觉得自己搞砸了吧，就是个典型的胆小鬼。

田村突然低头看了一眼手表，说：“不好意思，我差不多该……”

大概是和不太熟识的我聊不下去了吧。这个男人已经无所谓了，

还是找那个女人吧，今天她会来吗？

“最近，北川小姐怎么样？”

眼珠又转了，这家伙到底在紧张个什么劲啊？问你就快点回答啊。

“那个……”田村突然开始咳嗽。

是真咳嗽？还是为了想出答案争取时间？不用回答得多好，照实回答就行了。

“你还好吧？”

“不好意思，从昨天开始就老咳嗽。”田村开始对着云英的方向咳。

云英后退了几步。

这家伙太没礼貌了，简直是个呆瓜，不爽。

“不好意思，我时间上要来不及了……”田村准备离开。

喂！你还没回答我的问题呢。

“那么，北川小姐最近怎么样？”

田村好像很惊讶地看着自己。喂，自己咳嗽就把别人的问题给忘了吗！

“哦，没什么特别的变化。”

他是在敷衍我。

“可是你今天还没见到她吧？”

田村似乎被吓到了，大概是发现自己敷衍的态度被看穿了吧。

“对，当然，我说的是上次上课的时候，出什么事了吗？”

用问题回答问题吗？真是气人，还是教训教训他吧。不过在这里……

田村又开始呆呆地看着天空了。

“没什么事，只是上次我和北川小姐话说到一半……”

“那有什么话需要我转达给北川老师的吗？”

“是有话要对我说吗？”

云英应声转过头。“啊，北川小姐，你来啦！”

喂！你小子，发什么呆啊？还说什么要转达，你的老师就在眼前啊。这家伙，从一开始就莫名其妙……

“啊，北川老师。”田村眯着眼，“不好意思，我的隐形眼镜出了点问题，没看到您。”

“是这样啊。”京子的态度很平静。

搞什么，这家伙真的是个蠢货啊。不管他了，机会来了。

“前几天我们话说到一半。”云英不再理会田村，转而与京子攀谈起来。

“不好意思，今天马上也要上课了。”

我知道。

“大概几点结束？”云英追问道。

“我想想，还有其他学生的课，差不多要五个小时以后了。”

“五个小时啊……”

要等五个小时太麻烦了，给她植入今天没课的记忆吧。

“那个……”云英往前迈了一步，靠近京子。

此时田村却开口道：“不好意思，上课时间到了，我们可以走了吗？”

“欸？哦……”

对了，还得搞定这家伙。从谁开始呢？等一下，在这里下手可能

不太妙，这里是大楼入口，行人可以看得很清楚。之前已经确认过大楼内没有监控摄像头，但入口处或许会被旁边建筑物的监控拍到，还有可能会被别人看到。

“那我们下次再聊。”京子冲云英笑了笑，便上了楼。

田村也跟了上去。

算了，再怎么说我也不可能等五个小时，今天就找别的女人解闷吧。

云英来到街上，开始物色目标。

16

要想与杀人魔对抗，还是得有记录设备。照相机、录音设备、摄像机一类的。只不过，最先进的设备操作起来很复杂，当然也有很多老人机，功能很简单，但最初必须有人做某种程度的说明，不然也用不了。以前那种卡带式录音机和拍立得倒是会用，可体积那么大，太引人注目了。

二吉决定先去一趟电器商店，找找有没有不需要说明书就能使用的机型。要是功能比较简单的，应该能搞懂怎么录像，但要想取出里面的数据，就必须看说明书了，而且处理数据的前提是要有电脑。

虽然有人说智能小电器凭感觉就能使用，但对没有记忆的二吉来说，还是很难掌握。要么就选择相信程序性记忆，每天进行特训。

“您好。”二吉询问电器商店的店员，“这台摄像机，需要用到电脑吗？”

“不是绝对的，只是有电脑会更方便些。”

“没有的话要怎么用呢？”

“机器本身可以存储一定量的视频数据，不过最好还是转存到电脑中。”

“没有电脑也能轻松学会怎么用，是吧？”

“是的，不过还是有电脑更方便。”

“对于从来没用过电脑的人来说，简单吗？”

“还是有电脑更简单，而且最近的电脑越来越容易上手了，两天时间就能熟练掌握。”

“有没有几分钟就能熟练掌握的电脑？”

“那就不是电脑型号的问题了，要看操作系统。如果从来没用过，我觉得至少需要两个小时。”

想要熟练掌握电脑需要花两三个小时，那二吉永远也做不到了。

“您身边有人家里有电脑吗？”

不知道谁有电脑。说起来，笔记上写着，说话技巧教室的课上会用到电脑，那教室的老师应该会用吧。不过对二吉来说，每次都相当于与老师初次见面，他无法判断这样的事能否拜托人家。

“没有。”

“初期设定要花些时间。”

“初期设定？”

“类似为了让电脑进入可以使用的状态而需要做的准备。”

“那需要花多长时间呢？”

“这就要看设定的内容了，要两三个小时吧。”

“两三个小时！”二吉的嗓门都不禁变高了，并有些头晕目眩。

“您没事吧？”店员关切地问道。

谁都能做到的事，我却做不到。

“关于那个设定，看说明书的话，谁都能弄吗？”

“我认为是的。”

“刚接触电脑的人也行？”

“嗯——这个说不好。”

“有没有能代替电脑的东西？”

“现在的话，就是手机了。”

“手机？”

“智能手机。”

“是指电话吗？”

“移动电话。”

原来如此，现在管移动电话叫智能手机啊。

“手机可以代替电脑，是吧？”

“严格来说，是拥有一部分功能。”

“也就是说，照相机的数据可以用手机处理，对吧？”

“可以是，不过一般不会那么做。”

“为什么？”

“因为手机基本都带拍照功能。”

原来如此，那应该直接买手机。

“能让我看看吗？”

“好的。”

来到手机柜台，二吉向店员请教了使用方法。

使用方法的确很简单，但在没有人教的情况下，想要几分钟之内学会很难。通用机的功能很多，因此启动时要进行大量的选择。在忘记使用方法的状态下，看到画面上那么多图标，根本不知道该点哪个才好。

“可以把图标的数量减到最少吗？”

“可以，不过那样用起来就不方便了。”

“只要能用照相功能就行。”

“那我还是推荐您购买相机。”

感觉是在兜圈子，不过我的日常原本就是兜圈子吧。

“可是，没有电脑的话，使用相机也会不方便吧？”

“那也比只留下照相功能的手机要强得多。”

是这样吗？

“当然，还是用电脑管理数码相机的数据比较方便。”店员进一步解释道。

“可我从来没用过电脑。”二吉有些不耐烦了。

“就算是刚接触电脑的人，一天也能熟练掌握。”

“那譬如……”

说顺行性遗忘症店员是不会明白的吧。

“患有阿茨海默症的人，能掌握吗？”二吉想到了一个容易理解的例子。

“患有阿茨海默症的人吗……”店员交叉双臂，“或许有点难，不过得了这种病的人，会用到电脑吗？”

“要用到。”

“是出于什么理由呢？”

为了与杀人魔战斗。

“他对摄影感兴趣，之前的傻瓜相机坏了，想改用数码的。”二吉临时编了个理由。

“这样如何，只让他学习使用相机，电脑操作这方面让其他人来做。打印照片不需要亲力亲为吧，而且使用数码相机的人很少会把照片冲洗出来。”

“他有自己的坚持，不想交给别人做。”

“患有阿尔茨海默症的人吗？”

“是的。”

店员挠着头陷入沉思，说：“在电脑桌面上贴个如何处理数据的

说明怎么样？”

“可以吗？”

“当然。”

“店里可以帮忙做这件事吗？”

“我们没有这样的服务。”

“不行吗……”二吉的肩膀垂了下去。

“不过我们有电脑设置服务，到时候可以顺便帮忙弄一下。”

“什么？您这里有电脑设置服务吗？”

“有希望了。”

“是的，就是要收取一定费用。”

“是在这里吗？还是在用户家里呢？”

“都可以。”

在这里完成设置后，回到家也不知道自己还会不会用，考虑到这一点，还是让人到家里设置比较好。不过，让外人进入家中也有一定的风险。

“那麻烦在这里设置吧，包括刚刚说的那个电脑桌面的说明。”

“那您想要哪款呢？”

“能和数码相机连接的都行。”

“都可以连的。”

“那就要畅销的吧。”

畅销款也是最普及的产品，应该最普通，就算遇到什么问题，也方便问别人。

“数码相机您要哪款？”

“要老年人也能用的、比较简单的那种。”

“但也要考虑画质的吧？”

“对画质没有要求。”

“可您刚刚不是说，那个人对这个兴趣很讲究吗？”

“讲究的不是画质，而是题材。”

“患有阿茨海默症的人吗？”

“对。”

店员再次感到不解。

自己编的故事是不是太离谱了？应该提前准备一个更合理的说辞。

“记忆维持不了多久的话，这个机型如何？”旁边突然出现一位老人。

这个人也是店员吗？一直为自己讲解的店员此时正一脸惊愕地看着老人。

“打开液晶画面，菜单就会自动出现，就不需要看操作指南了。”老人自信满满地介绍起来。

“不好意思，请问您是？”店员怯生生地询问老人。

“哦，我只是路过的好心人。”

“也就是客人，对吧？”

“不是，我不买东西，不是客人。”

“可是也有可能会买吧？”

“不，”老人斩钉截铁地摇头，“我什么都不打算买，就只是看看。”

“即便您不打算买东西，客人就是客人。”

“是吗？那我是客人，名副其实的只看不买的客人。”

“老先生，我现在正在接待这位客人……”

“这还用你说吗？我看见了。”

“所以，能请您稍等一下吗？给这位客人解释完之后，我就招呼您。”

“我不需要你招呼。”

“那您有什么需要吗？”

“我只是想给这个人介绍相机和电脑。”

“这个……我们会为客人介绍……”

“什么？你们这里不允许客人为其他客人介绍吗？”

“不，当然不是这个意思……”

“那就闭嘴。”

“不过，我们能够更准确地为客人介绍——”

“什么？这话我可不能当没听见。”老人拿起一台数码相机，“这台相机的像素是多少？镜头的焦距是多少？F值^[1]呢？变焦倍率？ISO感光度^[2]？动画的帧速率又是多少？”

“请稍等。”店员拿出商品目录。

“不用看了。”老人如数家珍般说出商品的规格参数。

“您是预先背下了这个型号的参数吧？”

“那好，你随便选一台数码相机，也可以选其他的，手机、台式电脑、平板电脑，都行。”

店员连着指了两三台，老人均对答如流。

店员的脸色都变了。“我明白了，那等您选好了，再叫我吧。”说完便离开了。

“好，碍事的家伙走了。”老人笑了笑。

“不好意思，请问我们认识吗？”

“不要在意这一点。”

“可是，一个陌生人来为我介绍电器，有点……”

“觉得奇怪？”

“嗯，是有点。”

“不要在意，这是我的兴趣。”

“兴趣？”

“我的兴趣就是帮助遇到困难的人。我还可以帮你设置电脑。”

“谢谢。不过，至少让我知道您的尊姓大名吧？”

“小事，没必要自报家门，你就叫我老德吧。”

老德开始滔滔不绝地介绍起他推荐的机型。

注释

[1] 镜头光圈的值， $F = \text{镜头焦距} / \text{镜头有效口径（直径）}$ 。

[2] 底片对于光的灵敏程度。

17

原来如此，数码相机还可以拍视频啊。二吉看着电脑桌面上的说明书，摆弄着手上的相机。

的确很简单，不过，不看说明书的话，能操作吗？笔记本上也写了使用方法，可关键时刻能有时间看吗？使用方法就是打开电源，没有“拍照”选项，只要按下“视频”键就行了，应该不会不知道使用方法。但现在清清楚楚，也有可能是因为看了说明，应该确认一下不看说明的话能不能操作。记在笔记本上吧。

二吉打开笔记本有字的最后一页。

在不看说明的情况下，练习使用数码相机。

已经写过了。那测试结果是什么？上面记录着几十个日期，每个日期后面都画着○或×。差不多有八成的成功率，失败的次数也不少。

不过可以看出，最近失败的次数变少了，也就是说，这个程序性记忆已经慢慢趋于稳定。如果真是这样的话，就有把握多了。首先要做的，是用这个拍下杀人魔的面部照片。要怎样才能拍到呢？

不好意思，我正在练习拍摄人物，可以给你拍照吗？

这样的请求是不是太奇怪了？要是有人对我这么说，我肯定会提高警惕，直觉认为对方肯定是要拿自己的照片去做坏事。

那就偷拍？譬如打开摄像功能，挂在脖子上，或许能拍到对方的脸，可还是有点不自然。

那家伙可以篡改他人的记忆，但应该无法篡改视频等物理性的记录，他知道自己能力的局限性，所以肯定会特别注意相机一类的东西。一旦发现我带着相机，他的注意力就会集中在相机上。

最主要的是，根本不知道什么时候才会再遇到他，就算见到了，

还必须先确认是不是他。确认身份后再取出相机，也要找个理由才能进行拍摄。即便现在设想当时的场景，进行情景模拟练习，当实际遇到的时候也都忘了吧。

好，练习，每天都进行情景模拟，设想突然遇到那家伙时怎么才能拍到他的照片。不依赖笔记本，每天练习的话，身体或许就能记住随机应变的方法了。

每天设想突然遇到杀人魔的场景，进行模拟演练，摸索拍摄方法。

这个也写上过了，也就是说，这个习惯已经养成了吗？不管了，先来情景模拟吧。

会在哪里遇到那家伙呢？有可能会在街上突然遇到，那样的话就必须是对方先来搭话，否则自己是不会发现的。除非在说话技巧教室所在的大楼，或是那附近，才有可能主动察觉到对方。

因为自己不记得对方的样子，只能凭借笔记本上的描写进行判断。不过有很多人记不住别人的长相，偶遇熟人也不会发觉，所以就算没发现也正常吧。

如果对方主动打招呼，那毫无疑问就是他。就怕到时候自己忘了杀人魔这件事，要是刚看完笔记，肯定能联想到对方的身份，不然的话，很可能连杀人魔的存在都不记得。

不过自己不可能没看笔记就出门，就算真的在那种情况下出门，也不会那么巧，去的就是说话技巧教室所在的大楼，那是不可能发生的奇迹，所以无须考虑这种状况。

那么，见到那家伙之后就把相机取出来？不对，应该先闲聊几句，相互打个招呼。

我先搭话：“又见面了。”

“你好，今天也有课吗？”

“是啊。”

“后来警察又联系你了吗？”

这是我们之间的共同话题，并不会显得不自然，毕竟我目睹了杀

人现场。

“没有，我想应该不会再联系了。”

“为什么？”

“这么长时间了都没有新证据出现，这么说是有些对不起被害人，不过警方还要处理不断发生的新案子，不可能一直查这一件案子吧？”

“的确有这个可能。”

听到我这么说，杀人魔肯定松了一口气吧，不过他肯定不会表现在脸上。

“哦，对了。”

突然改变话题，表现得就好像刚刚才想起来似的，从包里把数码相机拿出来。

“能麻烦你在这里帮我拍张照片吗？”

“什么照片？”

“贴在简历上的。说起来有些难以启齿，我现在没工作。”

从工作日的白天来说话技巧教室上课也能猜出我没工作吧，当然，杀人魔也是一样。

“这样啊，不过，你真的要在这里拍吗？”

“那边的墙是白色的，也干净，可以帮我在那里拍一张吗？”

“当然可以。”

有可能会痛快答应吧，如果不成功，就必须想别的方法。

我把相机交给杀人魔，正对着他站在墙那里。这个时候他应该没什么戒心，会自然地把手指放在快门键上。

“啊，请稍等一下，我能先确认一下相机的设置吗？”我从杀人魔手上接过相机，面向墙的方向，“之前就失败过，清晰度有点问题。”

“哦，有时候是会这样。”

我一边摆弄着相机，一边很自然地说：“不好意思，镜头里没有人的话不知道效果怎么样，能麻烦你站到墙那边吗？”

这个流程一定要快，给对方留下思考的时间就会失败，要非常自然地让对方站到墙那里。

杀人魔会说：“我来设置吧。”

必须设想到对方有可能会有点抵触。

“不行，这个按钮有点毛病，只能我来，别人用起来费劲。”

“毛病？”

“前几天摔了一下，后来就不好用了。可以麻烦你吗？”

我主动走过去，绕到杀人魔的正面，自顾自地按下快门。

杀人魔会说：“啊！”

“拍出来的效果很好，能麻烦你帮我拍吗？”

杀人魔一把抢过相机。

“不用这么着急。”

杀人魔会说：“我要把刚才的照片删掉。”

“咦？”

“你刚刚拍我了吧？”

“嗯，不按下快门不知道设置好没有。”

“你不需要我的照片吧？”

“不需要，不过也可以留作纪念吧？”

“纪念什么？”

“也不是纪念日什么的，就是在偶然的机会上拍到的那种。”

“也就是没用了吧。”

“等洗出来我送给你。”

“不需要，我删了。”

“哦，好吧。”

杀人魔删掉照片。

“那个，可以帮我拍照了吗？”

“啊？哦，这里行吗？”杀人魔会表现得不耐烦。

“拜托了。”

杀人魔会敷衍地按下快门。

“谢谢。”我在道谢的同时接过相机，“那么，我先告辞了。”

照片被删也没问题，按下快门是为了吸引对方的注意，其实真正的目的是拍下视频。从包里把相机取出来的时候，我就已经按下了视频按钮。往外拿的时候捕捉对方的脸，之后再以给对方拍照为由按下停止键。

如果不拍照，对方就有可能发觉相机正在录像，可一旦听到拍照的快门声，对方的注意力就会完全放在照片上。对方为了优先删掉照片，很大概率不会注意到相机正在拍摄视频。就算注意到了，只要解释说是不小心碰到开关的就好。待对方删掉照片后，立即要求给自己拍照，他就没时间检查视频了。

当然，不可能一切都那么顺利，临场一定要随机应变。最糟糕的情况是杀人魔发觉了我的意图。可是，不冒风险就不可能成功，首先要做的就是拍下照片，创造随时可以参照对方长相的条件，这才只是第一步。

这次情景模拟就结束了，实操的机会不知道什么时候会来，总之先做好准备吧。

二吉开始检查相机内保存的照片和视频文件。

哦，已经试着拍过很多次了。里面有室内的照片、窗外的风景，

还有二吉自己的照片。这是有人帮忙拍的吗？还是用三脚架拍的？

二吉环顾屋内，并没有发现类似三脚架的东西。

会是谁帮忙拍的呢？我会拜托谁？有关系这么亲密的人吗？而且这是在哪里拍的啊？没见过这个地方，当然，没见过也正常，老实说，就连现在所处的这个房间我也不认识。

还有视频文件。二吉点开视频。

“可以用这个帮我拍张照片吗？”是自己的声音。

开头画面是黑的，突然就亮了。是某个建筑物的天花板，材质是混凝土。

“照片吗？”没听过的声音。

画面开始晃动，就好像忘记已按下录像按钮，挥动着相机拍下来的。时不时会看到人，一个人是二吉自己，另一个好像是位男性，画面晃得太厉害，看不清那个人的长相。

“是的，贴在简历上。说起来有些难以启齿，我现在没工作。能麻烦你帮我拍一下吗？”

“你没有三脚架吗？”

“没有。不能帮忙吗？”

“也不是不行……好吧。”

“是有什么不想帮忙拍的理由吗？”

“没有……那就拍吧？”

“谢谢，那边那堵墙相较之下干净一些，请帮我在那里拍吧。”

画面中有墙壁一闪而过，并不干净。

“那把相机给我……”

“我先确认一下设置。”

“设置？”

“嗯，之前设置错了，拍出来的效果怪怪的。不好意思，镜头里没有人的话不知道效果怎么样，能麻烦你站到墙那边吗？”

“不要。”

“欸？”

“我不想被拍，一点也不想。”

“别这么说嘛。”

画面快速移动，镜头中央出现了男人，持续了一秒，传来按下快门的声音。接着就看到男人脸色大变，朝这边逼近。

视频到这里就突然结束了。也就是说，自己已经成功拍下了那家伙的样子。视频中拍到的男人是不是那个杀人魔呢？从对方极其抵触被拍来看，应该是他没错了。

按照电脑桌面上的说明书，二吉将视频数据慎重地保存在了电脑上。接下来就是要提取视频中的画面，清楚拍到了男人面部的镜头只有几秒。二吉看着说明书，一帧一帧地播放视频，在面部清楚的画面暂停，调整到小一点的尺寸打印出来。接着继续播放，又打印了几张，选的尽量都是不同的表情。然后剪下来，贴到笔记本上。这样一来，自己就随时都能知道杀人魔的长相了。

对了，把那个叫北川老师的人的照片也贴上吧，老师知道我的病情，应该会让我拍照吧。

接下来该怎么做？我必须和那家伙战斗，但不是指使用暴力。那家伙的武器是一种可以称之为“超能力”的能力，能够篡改他人的记忆，要想与一个超能力者战斗，最好自己也使用超能力。但遗憾的是，我并没有什么超能力，更糟糕的是，我还有病，连一般人都不如。

那能仰仗的就只有智慧和决心了。我的智慧和决心能战胜杀人魔的超能力吗？

对方是杀人魔，且能自如运用他的能力，可见他拥有相应的智慧。强大的能力会带给他足够的自信，但同时，也极有可能让他粗心大意。那家伙肯定看不起除了自己以外的人，正因如此，才会满不在乎地践踏他人的尊严和生命。如果想获胜，就必须利用他的粗心大意。

总之，现在能做的就是积极做准备，但我永远无法做好心理上的准备。因为在我的日常生活中，一旦注意力被其他事情吸引，甚至会彻底忘记还有个杀人魔存在。而且，在看到笔记本中记录的这部分内容前，是不可能想得起来的。

不，不是“想起来”，而是重新“得知”。每阅读一次笔记本上的内容，我都会重新得知身边存在拥有超能力的杀人魔这一威胁，因此，我无法做好心理准备。只能把与这家伙有关的信息整理到笔记本上，让自己尽快掌握情况。而且这件事绝不能让那家伙知晓，总结得越是简单明了，在笔记本被看到时，对方察觉自己正在收集关于他的信息的可能性就越高。但这也是没办法的事，只能祈祷在这次对决中，好运站在自己这边了。

18

是吗，我在说话技巧教室上课吗？

二吉看着笔记本上的地图，朝着教室所在的大楼进发。

看着北川老师的照片，我明白要冒风险去教室上课的理由了。

“你好，田村先生，好久不见。”一个不认识的男主动来打招呼。

“啊，你好。”

这个人好像认识我，他知道我的病情吗？如果不知道，就是我故意没告诉他，所以还是不要让他知道比较好。那么，他到底知不知道呢？

“今天带相机了吗？”

相机？说起来，我背着包，相机在包里？

“嗯——我也不知道。”

“前几天你突然拍我，吓我一跳。”

拍了这个男人的照片？为什么？我有些忐忑不安。

“请稍等一下。”二吉摘下包。

在包里摸索的同时把笔记本放进包里，在里面翻开看。拍下这个男人的照片肯定有某种意义，有一页上贴着眼前这个男人的照片。

·注意！有生命危险！

·他自称“染谷”。

·如果不知道关于这家伙的事，尽量不要和他扯上关系。

·详细内容参照第二十七页。

一股冲动驱使着二吉想马上翻开第二十七页，熟读上面的内容，但直觉告诉他，笔记本上的内容要是被“染谷”发现，会对自己非常不利，所以现在不能看。包里的确有数码相机，但还是不要告诉对方比较好。而且不知道为什么，相机收在书包底部附近、一个貌似是从背后掏出来的呈口袋状的兜里。

“包里太乱了，我也不知道带没带，你想用吗？”

“不是，我没说让你给我拍照，只是担心你又像上次一样突然拍照，很吓人的。”

因为拍照这件事，自己和这个男人之间发生了不愉快吗？而且还是在明知这个男人是危险人物的情况下，拍下了他的照片。也就是说，没有他的照片的话，会更加危险，看来这个男人是真的很危险啊。但他搭话时表现得很亲密，他还不知道我已经察觉到他的危险性了？或者是.....

光是想想就觉得很恐怖，这个男人也许知道自己患有顺行性遗忘症。如果真是这样，就无计可施了。但并没有根据证明，还是应该以他不知道为前提采取行动。

男人靠近二吉。

他要干什么？二吉很紧张。眼前的男人很危险，这是毫无疑问的，但具体是怎么个危险法呢？会突然掏出刀或者枪攻击别人吗？还是精通格斗技巧，可以轻松夺取他人性命？

或许应该马上逃离，但逃跑会让对方产生怀疑。笔记本上应该记录着判断其危险性所必需的根据，但眼下看笔记本风险又太大了，思来想去，还是只能做出普通的反应。就算他会采取某种手段攻击，只要提前预测到，或许还是能逃脱的。也只好如此了。

“照片的事我没往心里去，不过你今后要注意啊。”说着，男人把手放在二吉的肩膀上。

二吉全身紧绷，极度紧张，但总算掩饰住了，没有表现出来。

感觉有一瞬间意识突然消失了，是遭到什么攻击了吗？还是自己的错觉？不对，刚刚这个男人对我说了什么。

“把给我拍过照片的事忘掉，把我为此而生气的事也忘掉。”

不是很清晰，有些模糊。但原本二吉就不记得自己给这个男人拍过照片，原本就不存在的记忆自然也无法忘记，所以，对方下达了这样的指令，对二吉来说毫无意义。

不过，这个男人是认真的吗？感觉正常人不会这么说。如果他精神正常呢？莫非他能随心所欲地消除他人的记忆？笔记本第二十七页上也许详细记录着这个男人的能力，但不可能现在去确认。

倘若他真的拥有那样的能力，的确很危险，要是巧妙利用，能做多少事情啊！幸运的是，这个能力对我几乎没有任何意义，这家伙遇到我还真是不幸。不过，对我来说却是幸运的。

被这个能力消除记忆的普通人会连同指令一同忘记吧，但由于对我无效，指令本身便保留了下来。而且，通过这件事，还让我得知了一个有利情报，他会对我使用“超能力”，证明他还不知道我患有顺行性遗忘症，在他看来，之前我拍下他的照片只是一个偶然。

既然如此，应该好好利用这一点，今后干脆把已经拍下这家伙照片的事忘掉，就当这件事没发生过比较好。

二吉发现“染谷”正直勾勾地盯着自己。

是在看我的反应吗？该说些什么？照片的事已经从记忆中消除了，不能提照片。可刚刚就在说照片的话题啊，突然说别的话题会显得不自然。糟糕，不了解能力特性的话，都不知道怎么表现出假装中招的样子。

“那个……刚刚我们在谈论什么来着？”二吉把手放在额头上。

这样的反应可以吗？能蒙混过关吗？

男人没有任何表情。

我失败了？

男人再次把手放在二吉的肩膀上。

意识再次变得模糊。

“刚刚我们在聊天气，最近一直是晴天。”

感觉远处传来男人的声音。

怎么回事？这个男人的能力不单单是消除记忆吗？真是太可怕了，如他所说，二人之前在讨论天气的记忆突然在脑海中涌现，当然，不是多么具体的记忆，也没有基于五感的实际体验，就只是单纯留有“之前在谈论天气”这一事实印象。但只要试图回忆这段记忆，细节就会自然而然地填补上。如果自己没有发觉这个男人的能力，肯定会对这个虚假的记忆信以为真吧。因为一般来说，人们不会怀疑自己的记忆，如果出现小矛盾，大脑也会自动修正，让事情变得合理。

换句话说，牺牲者的大脑会成为他的帮凶。但相对的，在得知这个能力存在的瞬间，几乎就能让这家伙的能力失效。一旦不再相信自己的记忆，人们就会寻求客观证据，如此一来，这个能力就会露出马脚。

问题是，有办法让人们都认识到这家伙的能力吗？就算有笔记本作为依据，声称这家伙是个邪恶的超能力者，最终也只会以被大家嘲笑是在胡思乱想而告终吧，而且会成为邪恶超能力者的目标。我的记忆虽然无法篡改，但只要篡改身边人的记忆，就可以进行陷害。或者干脆采取极端手段把我杀了，反正他能脱罪。

无论如何，要想反击，走每一步都必须相当慎重。

“对了，对了，我们聊天气来着，说最近一直是晴天。”二吉的语气听起来就像是刚刚才想起来。

“好几天没下雨了啊。”

糟糕，完全不记得。不过仔细一想，一般谁都不会去注意什么天气持续了几天吧。

“不记得了，有两三周了吧？”

“差不多。”

他好像也不太记得了。

“那我差不多该告辞……”二吉想要离开。

“啊，今天北川老师……”邪恶超能力者想要说什么。

就在此时，从邪恶超能力者身后走来一个年轻人，经过时撞到了

他的肩膀。

“哦！”

两人撞到一起时的力气感觉不太大，“染谷”却表现得相当痛苦。或许是因为戴着耳机，年轻人并没有发现这边的状况，径直向前走去。

自称“染谷”的男人眼看着换上愤怒的表情。

“喂！站住！”

年轻人没有反应。

“王八蛋！！”染谷追了上去。

看来他抑制不住愤怒的情绪，是原本就是这样的性格吗？还是因为拥有超能力，才变成了这种性格呢？

普通人的话，成年前无法抑制愤怒，自然会有人教他做人，让他受些教训。但也有人不懂得从中吸取教训，到了社会上就会成为无法适应社会的人。

如果拥有可以篡改他人记忆、让一切按照自己的想法发展的能力，就算不去学着控制情绪，也不会有什么损失。那么，他就没有必要去学习如何控制愤怒了。

染谷二话不说，给了年轻人一脚。年轻人身体前倾，双手撑地。由于事发突然，不明就里的年轻人愣在当场。

“人渣！人渣！人渣！”染谷一脚一脚踹着年轻人的屁股。

年轻人好像终于明白过来是怎么回事，回过头看着染谷的脸。

“你干什么？”

“是你的错！去死吧！”说着，染谷用力踩向年轻人的头。

年轻人的脸上出血了。

“染谷先生，请冷静。”二吉上前阻止。

不能放任他使用暴力。

邪恶超能力者瞪了二吉一眼。

糟糕，太冒失了吗？他好像迁怒于我了。

“你刚刚也看见了吧？！”染谷怒吼着。

“是的，看见了，他好像撞了你的肩膀。”

“是他不对，难道不该被踢吗！”

“他也不是故意的，提醒一下就行了吧？”

“那怎么解气！”

“可他也不是什么坏人……”

邪恶超能力者扶着二吉的肩膀。

意识消失了一瞬间。“年轻人对邪恶超能力者动用了严重的暴力”这一事实在脑海中浮现，影像也随之出现。

记忆又被篡改了，这家伙想通过植入虚假的记忆，让他的不正当暴力行为变得合法化。该怎么办？应该阻止他吧？但如果不记得这个年轻人的“暴力行为”，超能力对我无效这件事就会暴露，那样就糟糕了。毕竟他可以操纵其他人的记忆，有很多种方法陷害我。不管这个年轻人，让染谷为所欲为？为了自身安危，应该这么做，但……

“染谷先生，算了吧。”

“你不是也看见了吗！是这家伙先动手打我的！”

“所以我才要阻止你啊，对这样的人使用暴力，之后会吃苦头的。”

“之后？”

“他会报复啊。”

“报复？”男人俯视着年轻人，“这个废物？”

“就是这个‘废物’刚才打了你啊。”

“哦，怎么说呢，就算对方是废物，突然遭到袭击也不可能马上

做出反应，所以我才会被他打。”

“你认识这个人吗？”

“不认识。”

“那就奇怪了，那他为什么要打你呢？”

男人盯着二吉的脸。

嗯？自己说了什么不该说的话吗？

男人想要碰二吉的肩膀，二吉反射性地向后仰。

这下更糟糕了，因为害怕再次被篡改记忆，身体反射性地躲开了，这样或许会让他起疑。

“怎么了？怕什么？”

“我还以为你要连我一起打呢，你现在很激动。”

“没有啊，我很冷静，是你太胆小了吧？”男人朝二吉的肩膀伸出手。

再逃肯定会被怀疑，二吉下定决心不再躲闪。

“对，我和这小子认识，他想要流氓的时候被我抓到，送到了警察那里，就被他记恨上了，之前还一直被跟踪。”

他刚刚说的话被替换了。

这家伙，为了这么点小事就操纵他人的记忆？要是不了解情况的人，记忆像这样被多次篡改，肯定会陷入混乱。

“那我们报警吧。既然警方那里有染谷先生抓过他的记录，那他的动机也就很清楚了。为了避免再次遭到报复，还是报警比较好。”

虽然被警察抓起来很惨，但总比一直被殴打要好。恐怕这个男人不会手下留情。

“报警啊。”染谷陷入沉思。

应该是在心里衡量让警察介入的情况吧。

“还是不要了。”

让警察逮捕年轻人，应该足以泄愤了，但也存在很高的风险。要想让一切变得合理，就必须篡改很多人的记忆，所以他选择自己来制裁，因为这样只需修改少数人的记忆。年轻人很危险，必须阻止事情发展成最糟糕的样子。

想到此，二吉提议：“那就放了他吧。”

“为什么？”

“因为只能这么做了啊？要么报警，要么放了他，除此之外还有别的方法吗？”

“私人制裁。”

“那怎么行？你会被逮捕的。”

拥有超能力的怪人摸着下巴。“我会被逮捕？”

“是啊，就算是为了复仇，暴力也是犯罪。”

“你打算举报我吗？”怪人瞪着二吉。

二吉感到后背一阵发凉，对方的眼神仿佛在说：“杀了你。”

“不会，我怎么会那么做呢？可是，我还是不同意私刑。”

怪人再次伸手想要碰触二吉的肩膀。还来？二吉都烦了。

但怪人又突然放下了胳膊。“不是私刑，是和解。”

“和解？”

“和他协商，和解。”

“要是谈不拢呢？”

“再把他送去警察局。”

和解不是坏事，年轻人虽然会失去一些金钱，但至少能保住性命。真倒霉啊，可也只能妥协，毕竟对方不好对付。

年轻人眼神惊恐地看着二人。

趁现在快逃啊！二吉在心中大喊，年轻人却听不到。

怪人压低身子，用手碰着年轻人的后背，低声说了些什么。真可怜，记忆被篡改了吧。

年轻人点了点头后，站了起来。

怪人问年轻人：“选个地方吧，你和谁住在一起？”

“我一个人住。”

“是单身公寓什么的吗？”

“是学生公寓。”

“什么啊，住宿生吗。”怪人不耐烦地咂了下嘴，“还有其他合适的地方吗？要尽可能安静的地方。”

“我父母有栋别墅，现在没人住。”

“别墅？这个好，离这里远吗？”

“坐电车一个半小时能到。”

“那就更好了，现在就去。”

情况不妙，不能让怪人和年轻人独处。

二吉赶紧说：“我也一起去。”

恐怕途中记忆就会中断，只能找机会看笔记本了。

“你也要来？为什么？”怪人询问二吉。

“因为只有你们两个人我会担心啊。”

“担心？”

“担心这个人会对你使用暴力。”

“这小子对我使用暴力？哦，暴力啊，对。”

怪人忘记自己修改过二吉的记忆了，也就是说，他并不是无懈可击的。

怪人又思考了一会儿。“也好，让你看着他似乎也不错。”怪人抓着二吉的手肘。

自己也遭到这个年轻人殴打的记忆突然出现。

“你也被打得很惨，所以绝对不能让他跑了。我会晚点过去，喂，小子，把你的手机号码告诉我。”

年轻人把手机号码说了出来。

二吉暗暗记住，并想着要尽快写下来。“那我去告诉老师一声，今天请假。”

“等一下，没必要特意去请假吧？”

“可是，今天有课。”

“好吧，不过不用说得那么详细，就说有事要请假就行了。”

怪人从刚才开始就在用命令的口气说话，因为平时总命令别人，已经习惯了吧。要是纠结这点，惹毛了他，对自己可没有任何好处，如今也只能服从了。不过幸运的是，总算有借口能暂时远离他。

二吉走到怪人看不到的地方后，拿出笔记本奋笔疾书，之后朝着教室走去。

“你好。”京子出来迎接。

原来如此，真人比照片给人的感觉还要好。

“抱歉，今天我不能上课了。”

“出什么事了吗？”

“刚刚我在附近遇到了染谷先生……”

“染谷先生？那个染谷先生吗？”

“大概，我想应该是的。”

“好厉害啊，你记得他啊。”

“也不是，是他主动和我打招呼。”

“这样啊。你回应他了，对吗？”

“是的，不过，在我们交谈的过程中，出了点意外……”

“怎么了？”

该怎么说？怪人让我别说，却没有抹消发生冲突这件事的记忆，也就是说，存在我会说漏嘴的可能性，那就利用这一点吧。

“染谷先生和路过的人撞了一下，两个人吵起来了。”

“哎呀，受伤了吗？”

“染谷先生没有，那个人受了点伤。”

“哎呀！染谷先生打了那个人吗？他看起来不像那种人啊。”

“不知怎么就变成那样了。”

根据怪人植入的记忆，是年轻人先使用了暴力，才会发展成那样，但没必要告诉她。

“报警了吗？”

“没有，他们决定协商解决。不过我感觉不能让那两个人独处，所以决定也跟着去。”

“可是这样没问题吗？你不是……”京子欲言又止。

“没问题，也不是什么复杂的事。事情就是这样，我今天要请假。”

“要不我也去吧？”

啊啊，老师，千万不要啊。

“不用了，没事的，要是事情变复杂了，我就报警。”

“那你记得一定要写在笔记本上。”

“嗯，放心吧。”二吉露出了微笑。

19

“逃吧。”二吉在电车门关上的同时对年轻人说道，“那个人说稍后才会来，没必要老老实实等着他，随便找一站下车，逃吧。”

“可是，还没和解呢。”

“和解？什么和解？”

“我打了那个人。”

“你真的觉得自己打过他？”

“嗯，我的确记得自己打了他。”

“我没看到啊。”

“是真的。”年轻人呆呆地回答道。

“你叫什么名字来着？”

“我叫古田隆一。”

“古田先生，你只是自认为对那个人使用了暴力，实际上你什么都没做过。”

“嗯……迄今为止，我的确没对别人动过粗……”

“看吧。”

“可是，我清楚记得，自己狠狠揍了染谷先生一顿。”

“那是你的错觉。”

“你为什么能这么肯定？我可是记得清清楚楚啊。”

如果告诉他，那家伙可以操纵别人的记忆，估计结果就是不管我

说什么他都不会相信了。必须拿出证据才能让他相信，要是有摄像机一类的就好了。等一下，该不会我身上带着？

二吉在包里翻找着，在包的底部发现了一个奇怪的口袋，相机就放在里面。

原来如此，我为了拍下证据，一直带在身上吗。希望下次有取证机会的时候自己能记得。

古田询问二吉：“你怎么了？”

“啊，想起点事。你说你打了那个人？”

“对，没错。”

“你为什么要打他？”

“嗯……”古田红着脸，“说起来真是丢人，我要猥亵别人的时候被染谷先生发现，然后我就记恨上他了。”

“你以前干过那种事吗？”

“没有。”

“那你那个时候为什么会那么做呢？”

古田歪着头，道：“不知道，只能说是一时鬼迷心窍了。”

“还记得是出于什么理由吗？”

“这种事不需要理由吧，就是一时冲动。”

“自己做的事自己都不清楚理由吗？”

“真的很丢人……”古田的脸更红了。

他好像真的觉得很丢人，可怜啊。

“有证据证明你曾想猥亵别人吗？”

“什么意思？我本人都承认了，这就是证据。”

“我是想问，你想猥亵别人，然后被那个人抓到这件事，有没有

证据。”

“我听不明白。”

“那你想猥亵的对象是谁？”

“嗯……”

“不记得了吧？”

“啊，肯定是女大学生，对，是女大学生。”

“你怎么知道对方是女大学生呢？”

“嗯……因为她的穿着打扮像女大学生。”

“女大学生的穿着打扮？那衣服是什么颜色的？”

“这种细节一般都不会记得吧。”

“你被警察抓了吗？”

“欸？”古田面露困惑。

“如果你真的猥亵了别人，那肯定会被警察抓吧？”

“我不记得了……”

那个怪人做事相当潦草，没有具体细节，就只是植入了“猥亵了别人”这个简单的记忆。虽然人类的大脑会合理地制造出记忆中缺失的部分，但由于猥亵他人而被逮捕这种日常生活中大多不会发生的记忆，大脑可无法轻易制造出来。

“这么重要的事都不记得了吗？”

“你到底想说什么？”

“这就证明，你根本没做过那种事。”

“你是在拿我开玩笑吗？”

“不是的，如果不相信我说的，我们就去警察局吧。如果你真的猥亵过别人，警方应该会留有记录。”

“为什么要去看记录？”

“因为我不能接受。”

“你的意思是说，我必须让你看到我曾经猥亵他人的证据？”古田睁大了眼睛。

“不是的，我是想让你看看，你根本就没做过那种事的证据。”

“没意义的。”

“那么，就去警察局自首。”

“为什么？染谷先生都说要跟我和解了啊。”

“你真的相信他会跟你和解？”

“不是要跟我和解，是要做什么？”

“报复。”

“对我使用暴力吗？”

“对。”

事实上，一直都是怪人在使用暴力。

“你的意思是，染谷先生想骗我？”

二吉点点头。

“你不相信染谷先生吗？”

“是的。”

“可是，染谷先生很信任你吧。”

“信任我？”

“因为他委托你看着我啊。”

“看起来是这样……”

“你和染谷先生是什么关系？”

“只是认识而已。”

“把这么重要的事交给一个只是认识的人，我倒觉得他是个老实人。”

“表面上看的确是这样。”

“但你让我不要相信他。”

“对。”

“可我也没有相信你的理由啊，田村先生。”

理论上看的的确如此，这个年轻人做出了冷静的判断。只是，这次这件事，他错了。

“我只是提议去警局自首，并没有看不起你的意思。”

“可是，染谷先生主张和解，对我来说更有利吧。”

“如果他确实想和解，当然对你更有利。”

“你能证明染谷先生是在撒谎吗？”

是啊，就是因为无法证明才难办啊。

二吉摇了摇头。

“那我决定相信染谷先生。如果染谷先生真的在撒谎，到时候我会接受你的建议，去自首。”

“那就再多找几个见证人，可以信任的人，人数要尽量多。”

“和解的时候找几个认识的人来？我不但试图猥亵别人，还对阻止了我的人使用了暴力啊，怎么可能把这么丢人的事告诉朋友？”

二吉耸了耸肩。

要弃这个年轻人于不顾很简单，但自己已经牵涉其中了。应该还有其它方法，先想想怎么办吧。抵达目的地之前还有一个多小时的时间，如果想到什么好主意，一定不要忘记写在笔记本上。

20

“田村先生，再有三十多分钟就到了。”

二吉被一个不认识的年轻人叫醒。

好像是在电车上，可自己不记得搭上了电车。为什么？是参加宴会还是什么活动一类的，然后喝断片儿了吗？

“你的笔记本掉了，之前看你一直在上面写东西，是在做什么研究吗？”

我在这个笔记本上写东西？

封面上用马克笔写着一个大大的感叹号和一个三位的数字。二吉对眼前没见过的年轻人点头表示感谢后，打开了笔记本。

警告！

·你只有几十分钟的记忆，只能想起事故发生之前的事。

·病名为顺行性遗忘症。

·要把想到的事情全部写进这个笔记本中。

什么！这是！

二吉偷偷看了看年轻人。他没有看这边，但不敢保证睡着期间他没有看过笔记本。最糟糕的情况是，他或许还修改了上面的内容。可现在思考这种可能性也没有意义，此时最重要的，是尽可能快、尽可能多地阅读笔记本中的内容。这个年轻人说再有三十分钟就到了，也就是说，只有三十分钟的时间。

“到了之后——”

“不好意思，真是抱歉，我要写东西，能不能先不要打搅我？”

“写东西？”

“我突然想起还有工作没完成，今天之内不完成就糟糕了。”

这个年轻人知道自己的姓氏，不过听他的语气，应该不是特别熟的人。

好了，从哪里开始看呢？既然记忆只能保持几十分钟，那都看也没意义。重要的事情应该会写在前面，最新的状况则会写在最后。

二吉开始快速阅读笔记。

·门口没有名牌，信箱上也没有名字。

·原因和不在笔记本上写下名字一样。

·想知道具体原因就看第七页。

直接看第七页。

·真相在第八页，非常刺激，深呼吸之后再看。

煞有介事的，那就先深呼吸吧。深呼吸之后，二吉打开了第八页。

·现在，你正在与杀人魔战斗。

怎么会有这种事？！二吉再次深呼吸，必须先确认坐在旁边的这个年轻人是不是就是那个杀人魔。二吉用颤抖的手继续翻着笔记本，渐渐掌握了大致状况。

杀人魔自称“染谷”，拥有可以操纵他人记忆的特殊能力。虽然很难相信会有那样的能力，但如果是真的，小看对方将会极其危险，因此二吉决定相信。看过杀人魔的面部照片后，二吉确认了身边这个年轻人并不是杀人魔。

他先是松了口气，然后继续看后面的内容。

这个年轻人是杀人魔的牺牲品，深信自己是色狼，且动用暴力。自己曾试图说明事实并非如此，但对方不接受。这也难怪，此时二吉自己都对这件事半信半疑，也有可能是这个年轻人为了戏耍自己，写进去的。要真是那样，反倒是好事，但现在只能考虑最糟糕的情况，

也就是这个笔记本上的内容都是真的，据此采取行动。

“古田先生，我想确认一下，下一站下车就到别墅了，是吧？”

“是的，你的工作完成了吗？”

“还没有，不过我决定和解之后再继续。”

电车很快抵达了目的地。这里是郊外的一个小镇，没有想象中那么偏僻，车站附近还有个挺大的购物中心。

杀人魔没有与二人同行，应该是不想被目击曾与古田一起行动。那家伙是想对古田进行报复，最糟糕的情况是杀了他。就算拥有能篡改他人记忆的能力，篡改对象也是越少越好，因为这样风险会更低。从目前的状况来看，这次他只需篡改我一个人的记忆就行了。

“距离别墅还有两公里，我们坐出租车吧。”古田提议道。

这样更好，乘出租车会给司机留下印象，最好能让出乎杀人魔预料的人记住他们。而且有两公里那么远，很可能走着走着记忆就消失了，边走边看笔记不但不方便，还会显得很奇怪。

坐上出租车后，二吉开口道：“现在还来得及，我们别去别墅了。”

“怎么又提这个？刚才也说了，我不觉得染谷先生的提议有任何问题。”

出租车很快抵达了别墅。说是别墅，实际上并不是特别大，更像是一栋别墅风格的小型住宅，周边还有很多类似规模的建筑物。二吉之前想象的是那种人迹罕至的山庄，现在看到周围有住家，让他松了口气。

古田取出钥匙打开门。

“请进。”

别墅里除了卫生间和浴室还有两个房间，一个靠近大门，一个更靠里。

过了一会儿，古田的手机响了，没有显示电话号码。古田接起来后，果不其然，就是“染谷”打来的。

“是的，到车站后请乘出租车过来。”古田通过电话说道，“嗯，是的，我们也是坐出租车过来的。出租车公司的名字？嗯……不记得了，我问问田村先生。”

果然，那家伙没想到我们会坐出租车，在询问出租车公司的名字，大概是想，如果有必要的话，就查出是哪个司机，然后篡改那个人的记忆吧？二吉记得出租车公司的名字，但他肯定不会告诉杀人魔。

“不好意思，我也不记得。”

“田村先生说他也不记得。是的。我明白了。”古田挂断电话说，“他到车站了。”

“染谷先生为什么不跟我们一起来？”二吉故意把心中的疑问说了出来。

“不知道，是不是有事要办？”

“那让我们等着他不就行了吗？”

“是不是觉得让别人等不太好？”

“可最后不是还要让我们等吗？”

“嗯，也是，大概是没想到这一层吧。”

都已经到车站了，没时间说服古田对那家伙产生怀疑了。

二吉放弃了说服古田。

我该怎么做？留在这里，阻止那家伙加害古田？应该可行，如果他只是拥有篡改记忆的能力，但身体素质一般的话，两个人联手应该不会输。但真的要那么做吗？我可以抵抗他的能力，可其他人不行，一旦被那家伙视作敌人，他可以轻易将我杀死。如果我被杀了，古田依然会受到某种程度的伤害，搞不好他也会被杀。

玄关的门铃响了，古田打开门，一脸怒气、满脸通红的杀人魔就站在门口。

“你居然还有脸坐出租车？！”

“欸？不行吗？”

“你可是罪犯！罪犯怎么能坐出租车呢！！”

“哦……”古田低下了头。

突然，杀人魔抓住古田的前襟，将其推到墙边。乘坐出租车这件事超出了他的预料，令他很气愤。

二吉慌忙在包中摸索着。危险，差点忘了自己带着相机。

“染谷先生，出租车钱是他自己付的，不存在什么问题吧？”二吉出言阻止。

“还有你！你为什么允许他坐出租车？啊？”

我明白他为什么生气，但一般来说没人会为这种事生气。还是装作无法理解吧。

“对不起，我没意识到不能坐出租车。”

“这是常识吧！罪犯怎么能坐出租车呢？！”

“是……”二吉装出为难的样子。

“算了。谈谈赔偿金的事吧。”

“好的。”

“你准备出多少？”

“我现在手头上……”

“没问你手头上有多少钱，你和你父母一共有多少财产？”

“染谷先生，这样太过分了。”二吉睁大了眼睛。

“这关系到他的人生，出多少都不过分吧！”

“人生？太小题大做了吧。”

“这小子可是强奸未遂加上杀人未遂，倾家荡产也不奇怪吧！”

“强奸未遂？之前不是说猥亵吗？”

笔记本上记录的的确是“猥亵”。

“猥亵只是比较委婉的表达，这小子强奸了女高中生。”

“欸？是这样吗，古田先生？”

在古田大脑制造出来的记忆中，对象是女大学生，因为捏造的记忆很粗糙，缺乏统一性。

“我记得好像不是女高中生……”

杀人魔瞪着二吉，吼道：“你们聊天了，聊了关于这小子猥亵的事？”

“啊，是的。”

因为我对古田的猥亵行为提出了质疑，此时古田的大脑进一步意识到了之前填补的记忆中存在的偏差。

“这小子在说谎！”杀人魔指着古田。

“欸？可是，强奸——”

杀人魔再次揪住古田的前襟。“你强奸了女高中生。”

古田翻着白眼，身体痉挛了十秒左右。

这家伙太乱来了。

古田清醒后，大叫起来：“我怎么会做出那种事！”然后全身颤抖，坐到地上号啕大哭。

真可怜，再这样下去，他肯定会崩溃。

“染谷先生，强奸又是怎么回事？刚才不是说未遂吗？”

杀人魔大吼道：“那些细节不重要！”

这家伙看起来非常不冷静，而且这么做未免太过分了。

“你有多少钱？”

“我……完蛋了，我的人生结束了。”古田似乎已经无法重新振作起来了。

“啧，这小子不行了。”

“他好像神经错乱了，今天就先回去吧。”

“先回去？这种地方，多来几次会被人看到的！”

“不能被人看到吗？”

“要是有什么奇怪的传言就麻烦了。”

奇怪的传言是什么啊？！心里这么想，但二吉决定还是不要说出来比较好，要是继续顶撞他，他很有可能会再次使用超能力。虽说自己能经受得住，可大脑记忆被人任意改动，那种感觉可不好。

“这次就不要钱了。”杀人魔嘟囔了一句。

“那个，你，”杀人魔对二吉说道，“你能帮我去买点东西吗？”

“好的。”

“帮我买浆糊、剪子和尺子回来。”

“用来做什么？”

“做文件。”

“什么文件？”

“当然是和解相关的资料啊。”

“附近好像没有商店。”

“车站附近不是有个购物中心吗？”

“可以坐出租车去吗？”

“不行，走着去。”

二吉又不是罪犯，应该可以乘坐出租车，但他故意没有反驳。看来，杀人魔的目的是让二吉离开别墅，然后伤害古田吧。不过，这或

许是个机会。

“好的，我会跑着去车站。”

“不用跑，走着去。”

出了门，二吉马上打开笔记本，奋笔疾书起来。现在情况非常紧急，但如果优先采取行动，而没有记笔记，后果或许不堪设想。

二吉在别墅周围物色看起来靠得住的人，最好是警察，但不可能那么巧正好有警察在附近走动。实在不行就只能报警了，只是警车声会让对方警觉，所以也并不是什么好方法。

走出两三百米，二吉只看到一名散步的中年男性，和站在一起聊天的三名女学生。未成年不行，那就只能选择那位男性了。或许算不上战斗力，但至少在人数上能占优势。

“不好意思，您能帮帮我吗？”二吉主动找上那位男性。

中年男人好像被吓了一跳，睁大了眼睛。

“我的朋友们正在那边的别墅里谈话，气氛有些紧张，可还不至于报警，所以我想，要是能有外人介入，或许能让他们冷静下来。”

男人摇了摇头，说：“我觉得还是应该报警。”

“报警的话，二人的关系就没有挽回的余地了，现在只是玩笑开过火的程度，应该还能调和。”

男人思考了一会儿。“没有危险吗？”

“是的，如果您担心的话，可以再叫几个熟识的朋友过来。”

“稍等，我联系一下这个别墅区的管理员。”男人取出手机，“喂？好像有住户惹上麻烦了。对。”男人询问二吉，“是哪户人家啊？”

“古田先生家。”

“哦，那位古田先生？比我还年轻一点的那位？”

“不是的，是他儿子，刚二十几岁。”

“这样啊。喂？是古田先生家，不过不是业主，是他儿子。那就

麻烦了。”挂断电话后，男人对二吉说道，“他说马上就过来。”

马上是多久？不能让那两个人长时间独处。如果等一会儿还不来的话，就只能我一个人回去了。

男人继续问二吉：“敢问你和古田先生的儿子是什么关系？”

糟糕，没有提前想好这些细节。

“老实说，我和他并不熟，和另一位熟一些。”

“另一位？”

“是的，他姓染谷，和古田先生之间发生了冲突，让我跟着一起来。”

“是他提出让你跟着来，结果你却丢下他们两个人自己离开了？”

“感觉我一个人应付不了，要是管理员再不来，我就打算一个人先回去。”

就在此时，有个人向这边走来，看起来不是很着急，边走边出声询问：“那边那位是古田先生吗？”

“不，我是他的朋友。”

“古田先生怎么了？”管理员继续问道。

“和朋友发生了冲突，我担心一时很难解决。”

“这种情况还是报警比较好吧？”

“也不至于报警，现在应该还来得及调停。”

“可是这与我们完全无关啊。”

“二位只要跟着来就行，我会负责劝说，毕竟有外人在场，情况会不一样。如果你们觉得有危险，可以马上报警。”

“这么危险？”

糟糕，吓到他们了。

“也不能说是危险，主要是我不太会劝架。”

“嗯……吵架可不归我们管啊。”

“情况紧急，拜托了。”

“情况紧急的话还是应该报警吧。不过在这里说这么多也没用，还是先去看看吧。我什么都不做，没问题吧？”

“是的，这样就好。”二吉转向那位中年人，继续道，“能请您也一起去吗？”

“要是觉得心里没底的话，我倒是也可以去。”

抵达古田家的别墅后，二吉直接抓住门把手要开门。

管理员问：“不按门铃吗？”

“嗯，我担心按门铃会刺激到他们，那样就糟糕了。”

二吉轻轻打开门，然后蹑手蹑脚地走入房中。跟在后面的二人发出了声响，但二吉也不好说什么，只希望杀人魔千万不要有所察觉。

二吉率先来到里屋的房门前，等待二人走过来的时候重新背好包。希望一切顺利。

二人都来到门口后，二吉打开了里屋的房门。

只见杀人魔正用绳子勒古田的脖子。

“啊啊啊啊啊啊！”惊得二吉大叫。

身后的二人看到眼前的情景，连声音都发不出来了。

杀人魔发觉二吉等人，抬起头。“你们是干吗的？”他的声音因愤怒而颤抖，“为什么要把事情搞得这么复杂！是故意的吗？！肯定是故意的吧？！”

没想到他还挺敏锐的，但问题不在这里。

二吉连忙出声询问：“染谷先生，你在干什么？”

“没看见吗？我在勒他的脖子。”

“为什么？”

“就是，那个……正当防卫。”

“你的意思是，古田先生先袭击了你？”

“对，他突然用这根绳子勒住我的脖子，我就把绳子抢过来，勒住了他。”

“古田先生已经没有意识了。”

“我知道。”

“你知道？”

“对，我知道。”

“那就不是正当防卫了，就算是遭到袭击，反过来袭击一个已经失去意识、动弹不得的人，也会被认定为防卫过当。”

“哦，如果防卫过当，我会怎么样？”

“会被逮捕的。请马上放下绳子。必须马上报警，同时叫救护车。”

“这样啊。”杀人魔嘟囔了一句，“看来再不采取措施，事情会变得更麻烦。”说完，他放开手上的绳子，向三人靠近，“我不想被逮捕，先走了。”

“你先别走，等警察来了再说。”中年男人出声阻止。

“没错，逃跑只会加重罪行。”管理员也出言相劝。

“你们可以试试阻止我啊。”杀人魔打算强行离开。

二吉大概能猜到他的企图，但就算告诉那两个人，也只会让他们陷入混乱，而且自己的意图还会被杀人魔察觉，所以现在只能忍耐。

“站住。”说着，中年人抓住杀人魔的手腕，管理员也出手，抓住了他的另一只手腕。

杀人魔露出得逞的笑容。

“你们目击这个年轻人要用绳子勒死我，便一拥而上将其制伏，但他趁你们不备，企图自杀。”

二人开始翻白眼。

接着，杀人魔靠近二吉。

“他们两个怎么了？”二吉询问道。

“你会忘记这些，因为我能操纵记忆。”杀人魔碰到了二吉的手腕。

古田袭击杀人魔的记忆出现了，被杀人魔篡改过的记忆缺失了一部分。而篡改记忆这件事本身，变成一段仿佛时过境迁的语义记忆保留了下来，毫无真实感，就好像是历史上的一起突发事件。会认知到这样的双重记忆，是因为二吉的大脑已掌握了篡改记忆的知识。而另外那两个人的大脑，为了让整件事情变得合理，肯定会把篡改记忆这件事抵消吧。

待回过神来，中年男性和管理员正呆呆地低头看着古田。

“请马上叫救护车。”

二吉说完，便去检查古田的呼吸和脉搏，都没有了。

“你们会做人工呼吸或心肺复苏吗？”

“最近的指南不是说人工呼吸不用做了吗？”

是吗？

听了管理员的话，二吉开始做心肺复苏，并催促二人：“麻烦叫救护车。”

“应该先叫警察吧？”中年男性答道。

“人已经这样了，不用担心他逃跑，还是先叫救护车吧。”

管理员不情不愿地叫了救护车，中年男人打电话通知警察。

“我可以问一下吗？”杀人魔突然开腔，“你们为什么会来这里？”

他是在考虑我在这次事件中扮演着怎样的角色吧。他原本的打算

应该是给我植入没在这里见过他的记忆，但在不了解我是采取了怎样的行动把他们带过来之前，要制造不在场证明就有些复杂了。

中年男性答道：“是这个人拜托我们的，说朋友间发生了冲突，希望我们能来帮忙。”

“喂，你只跟这两个人搭了话吗？”杀人魔询问二吉，听他的语气，已经不打算再客气了。

“不是，和好几个人都搭话了。”二吉随口回道。

“好几个人是几个人？”

“不记得了。”二吉正在做心肺复苏，装作无法专心听对方说话的样子，“应该不到十个人。”

“这个人和几个人说过话？”杀人魔转而问另外两人。

“几个人？”先回答他的是中年男人，“我也不记得了。”

管理员随即也答道：“我是之后才被叫过来的，所以不清楚。”

杀人魔不耐烦地咂了下嘴。

不知道具体跟谁说过话，就无法通过篡改记忆让事情变得合理。如果篡改成“染谷”这个人没有在这栋别墅里出现过，要是出现声称听路人说起有个叫“染谷”的人在这里的证人，就会引来怀疑。

终于听到了救护车的笛声。

杀人魔把手放在中年男性和管理员的肩膀上，说道：“出现在这里的‘染谷’是个年轻女性，她说有事，先离开了。”

接着他又把手放在了二吉的背上。很快，新的记忆形成，杀人魔染谷没有在这里出现过，取而代之的是一位年轻女性，而且出现后马上就消失了。

在几人意识模糊期间，杀人魔离开了。

救护车抵达。

救护人员询问道：“这个人怎么了？”

“他把绳子绕在脖子上，想自杀。”中年男性回答了救护人员的问题。

一名急救队员探了探古田的脉搏，大叫：“AED！”

其他队员拿来AED，并敞开古田的衣服。

“所有人都离远一点。”

古田被电击，随着嘭的一声，他的身体向后仰。

“没反应。”

“再来一次。”

嘭。

“没反应。”

“再来一次。”

嘭。

“有反应了。”

“好，移动。”

古田被担架抬走的同时，传来了警车的声音。

“出什么事了？”

“有人自杀未遂。”

中年男性和管理员都表示，是被二吉拜托才进入这栋别墅的，之后目击了古田袭击年轻女性，并在被众人阻止后企图自杀。

“那位女性是什么人？”警官询问二吉。

“非常抱歉，我不记得了。”虽然也可以按照杀人魔植入的虚假记忆回答，但帮助杀人魔可太愚蠢了，“我患有记忆障碍类的疾病，无法保留长时间的记忆，需要的话我可以提供医生的诊断证明。”

“什么都不记得了吗？”

二吉点点头。

“明白了，请留下您的姓名和住址，之后可能会登门拜访，方便吗？”

“可以，不过没有意义，因为我很快就会把这件事忘记。”

“有人能跟着去医院吗？”急救队员询问众人。

所有人都摇了摇头。

21

今天遇到什么大事了吗？并不是因为记得什么，而是身体感觉相当疲劳。

我知道自己患有顺行性遗忘症，虽然无法保留记忆，但会经常意识到这一事实。除此之外的其他事情则会在思考时被遗忘，无论多大的事都是如此。

不过，如果真的发生了什么重要的事，应该会写在笔记本上。先拿出笔记本，找到今天的日期。日期已经通过电视确认过了，从头看起。

哦哦，今天是到说话技巧教室上课的日子。我在那里上课吗？这就是老师的照片啊，无法记住与这位老师之间的互动真是太可惜了。不过，每次见面都能保持新鲜感，好像还挺划算的。那这份疲劳，是因为在说话技巧教室上课累到了？为什么会这么累啊……

二吉继续往后看。

这是什么？操纵记忆的杀人魔？

翻回前一页。

真的有这种事？要与这样的人战斗，只靠笔记本能行吗？信息量严重不足，至少要用上相机和录音机啊。啊，这里有照片，看起来不像凶凶极恶的人，不过今后一定要小心这个人。

二吉再次翻到今天的内容。

一个叫古田的男性成了牺牲者，不但被植入了他自己强奸、伤人的记忆，还差点被杀人魔勒死。急救人员用AED把他抢救了回来，但不知道后来怎么样了。

干了这么多坏事，不可能一点证据都没留下。但人类这种生物，会更相信自己的记忆，就算存在证据，只要与记忆有矛盾，人们就会

选择相信记忆。

必须有能够战胜记忆的、非常明确的记录。照片都不够，必须是录音或者影像记录。对，从今以后，出门都带着数码相机。放在包里比较好吧？不过就算带在身上，关键时刻也不可能从包里拿出来拍吧？杀人魔不可能当着相机的面使用超能力。

那就需要隐藏式相机，也不用多么高级的，只要小一点，能藏在包里或者其他地方的就行。然后挖一个能保证拍摄的小洞，再在挖洞的位置做一个能固定相机的口袋。

譬如，这个位置……已经做好了啊。在包的底部有个口袋，相机就放在里面，而且也已经开好了小洞。

这个怎么播放啊？二吉仔细看着按钮和按键上的文字，相机里面可能保存着非常重要的影像，绝对不能误删。

先调到播放模式，然后按下播放按钮，这要是再能把数据删掉，得是多白痴的界面啊。

视频开始播放了。画面晃得很厉害，而且只有右上角拍到了人像，小洞和相机的镜头稍稍错开了，总是拍到天花板或墙壁。

“啊啊啊啊啊！”噪声很大，但能听出来是自己的声音。

“你们是干什么的！？为什么要把事情搞得这么复杂！是故意的吗？！肯定是故意的吧？！”这个声音不认识。

“染谷先生，你在干什么？”这是二吉的声音。

“没看见吗？我在勒他的脖子。”

“为什么？”

“就是，那个……正当防卫。”

“你的意思是，古田先生先袭击了你？”

“对，他突然用这根绳子勒住我的脖子，我就把绳子抢过来，勒住了他。”

视频到这里就结束了。内容很微妙，不但没拍到任何有用的影

像，录到的声音也只有二吉和一个神秘人物的，而且与他们之后的证词完全不符，单听这段对话，不会有人认为与该起事件有什么关联吧。

由于事出突然，相机并没有设置好，在包里撞到了别的东西，导致录到一半就停止了。要是提前做好准备，或许就能拍到全程了。对啊，只要提前做好准备就行了，在杀人魔准备操纵他人记忆前。

可是，能预测到他什么时候会使用超能力吗？不，不需要预测，直接做好安排不就行了吗？制造一个让他不得不操纵他人记忆的场景。根据笔记本上的记录，那家伙一般会在两种情况下使用超能力。

一是为了满足私欲。二是为了保护他自己。

这两种情况还存在紧密的联系，从目前的情况来看，他每次都会先为了欲望使用超能力，陷入危机之后再多次使用能力解除危机。

虽然无法控制他的欲望，但应该可以让其陷入危机。首先要做的是拟订计划。

22

几天后，二吉拨通了古田的电话。

“你好，我是古田。”不认识的声音。

“我是田村。”

“田村先生，太好了，我现在的情况很麻烦。”

“所以那个时候我才让你逃。”

“可是，我都被搞糊涂了，我差点被染谷先生勒死。”

“是啊。”

“可是警察却说，我想对一位年轻女性下杀手，失败之后又企图自杀。”

“毕竟有三个目击者。”

“其中一个是你吗？”

“是的。”

“那为什么不为我做证呢？”

“因为没有证据。在没有证据的情况下，很难推翻那两个人的证词。”

“可是我真的没有做过。”

“我知道。你那边现在是什么状况？”

“因为找不到受害人，我没有被逮捕。”

“那你还挺幸运的。而且根本就不存在什么受害人，你可以放

心。”

“那是不是今后也不用担心了？”

“这可说不好。”

“还有什么需要忧心的吗？”

“染谷先生本想杀了你，后来却离开了，你觉得这是为什么？”

“不知道。”

“应该是认为你已经死了。”

“什么意思？”

“如果他知道你还活着，你觉得他会采取怎样的行动？”

“他会采取怎样的行动呢？”

“我不知道，最理想的情况是，告你杀人未遂。”

“这是最理想的情况？”

“相较于其他情况来说的话。”

“还有什么情况？”

“就怕他不会让你继续活着。”

“等一下，那样的话就惨了。”古田似乎真的很害怕，“但我不会再和他扯上关系了吧。”

“就算你不想，一旦他知道你还活着，谁也不知道他会使用怎样的手段对付你。”

“那我该怎么办啊？”

“攻击是最好的防御。”

“你的意思是，让我和他斗争吗？”古田的声音听起来有气无力。

“也只能这么办了。”

“瞅准时机扑上去吗？”

“那样肯定赢不了，不过，如果你打算好一举将其杀死，那还有希望获胜。”

“怎么可能！我怎么可能下得了手！”古田慌忙拒绝。

“我也是，而这正是我们的弱点，对方可是能毫不在乎地杀人。”

“那该怎么攻击？”

“攻击不只限于暴力，我们要掌握那家伙犯罪的证据。”

“具体要怎么做？”

“首先，必须和他接触。”

“那就直接出局了吧？”古田似乎相当气馁。

“最初的接触由我来。”二吉故作镇定。

“你知道他的联系方式吗？”

“不知道。”

“那怎么接触？”

“在他可能会出没的地点监视。”

“听起来是一场持久战啊。”

“是的，但也只有这个方法了。”

“之后呢？”

“到时候我会联系你，你要马上赶来。”

“要我去做什么？”

“和他见面。”

古田自嘲地说道：“自投罗网吗？”

“见到你，那家伙应该会采取行动。”

“杀了我，或者报警吗？”

“不用担心他会报警，因为你已经被释放了，警察没有逮捕你的理由。”

“染谷先生的证词不就是新的理由吗？”

“现在的情况是，所有人都认为染谷先生并不在场，所以他无法做证。”

“可实际上他是在的呀。”

“这就是矛盾所在，会产生矛盾的证词缺乏可信性，他不会特意采取这样的可疑举动。”

“也就是说，他很有可能会想杀了我？”

“是的。”

“那怎么行啊！”古田带着哭腔。

“只要捕捉到他要动手杀人的瞬间，就能定他的罪了。”

“你会为我做证吗？”

“是的。”

就算二吉肯做证，他的证词也几乎没有价值，所以他打算录下来。但没必要告诉古田，不知道就不用担心他会不小心把信息泄露给敌人。

“那我必须一直在公寓等着吗？”

“没有那个必要，你还记得前几天遇到染谷的那个地方吗？”

“记得。”

“麻烦你待在三分钟内能抵达那里的地方。”

“公寓的位置差不多刚好。”

“那还真是不幸中的万幸。要是你住的地方距离那里超过两个小时的话，就必须在附近租个房子住了。”

“你是在开玩笑吧？”

“我是认真的。不要嫌搬家麻烦，这可是会对你接下来的人生造成影响的大事。”

“那倒是。”电话那边传来了古田叹气的声音。

“还有，千万不要把这个计划告诉任何人，一定要谨记，这件事关系到你的生命安全。”

23

“哟。”一个笑容满面的男人主动跟二吉打招呼。

来这里之前刚看了笔记本上的内容，我认得他是谁。

“哦，你好。”二吉先打了个招呼。

“前几天不好意思。”

“什么事不好意思？”

“我和那个年轻人发生冲突，本来说稍后会去别墅，结果没去做那件事。”

“哦，那件事啊。”

“那之后怎么样了？”

“出大事了，古田先生袭击了一位女性，那个人也姓‘染谷’，失败后古田先生还自杀了。”

“后来呢？”

“后来？”

“古田死了吗？”

“不清楚。”

“不清楚是什么意思？”

“被救护车拉走了，之后就不清楚了。”

“新闻里也没报道。”

“毕竟也不是什么大事。”

没有死人，也不知道受害者的名字，警察无法证实此次事件的性质，所以媒体也没有关注。

“警察联系你了吗？”

“说起来，后来就没联系过了。”

“真的吗？这么奇怪。”

“奇怪吗？”

这家伙开始怀疑我了吗？还差一点就能揪住他的狐狸尾巴了，千万不能急躁。

“对了，以后我应该会经常来这里。”

“为什么？”

“我打算报名，到说话技巧教室上课。”

“怎么突然有这个想法了？你不像是不会说话的人啊。”

“也不是非得不会说话才能来这里上课吧？我就直说了吧，我是有别的目的。”

“北川老师吗？”

“对，你也是吧？”

他大概猜对了，不过我自己也不记得。

“我劝你还是放弃吧，她会成为我的女人。”

“真有自信啊。”

“我有特殊技巧，能让女人不会对我说不。”

难得说了一次真话。

“真的吗？不介意的话，能不能教教我？”

“你不行，这种事情要凭天赋的。”

“接下来就要去报名吗？”二吉改变了话题。

“嗯，是有这个打算。”

“可是，接下来是我的课，你要稍后才能报名了。”

“一节课多长时间？”

“差不多一个小时。”

“一个小时啊，不上不下的。我到附近打发时间。”说完，杀人魔转身走了。

这下糟了，既然他有这个心思，一天就能搞定北川老师。让一个人 and 不想交往的对象交往，也是一种暴力。必须想办法阻止他。

二吉找到公用电话，给古田拨了过去。“喂？我是田村。”

“怎么显示是公用电话？”接电话的正是古田。

“因为我就是在用公用电话给你打。”

“手机丢了吗？”

“我没有手机。”

“为什么？”

“因为记住使用方法太麻烦了。”

“你是在开玩笑吗？”

“先不说这个了，你马上到之前说的那个地方来。”

“染谷先生在吗？”

“是的。”

“等一下，我还没做好心理准备。”

“他一个小时候后会回到这里，请尽快赶来，下次不知道要等到什么时候才有机会了。”

其实，如果他成了说话技巧教室的学生，随时都有机会。但我要救北川老师，机会就只有今天，所以必须让古田今天就过来。

接下来还得告诉老师，今天不能上课了。二吉朝教室走去。

“你好。”打开门，京子正等在那里，“今天来得真早啊。”

看着京子的脸，二吉觉得，自己果然也是别有用心。不过每次都会把对方忘记，肯定没有什么进展。

“不好意思，今天我有急事，想请假。”二吉说道。

“又发生了类似之前的事吗？”

“之前？”

“是啊，之前染谷先生和别人发生了冲突。”

“我说过吗？”

“说过。”

“对了，今天染谷先生好像会来。”

“哦？来做什么？”

“他说想报名来这里上课。”

“那他什么时候会来？”

“一个小时以后吧。”

“这样啊，可是一个小时以后还有别的学生的课。”

太好了，可以多争取点时间。

“那就等其他人上完课再说吧，如果染谷先生没有时间，就让他改天再来？”

“嗯，这样比较好。”

“那我就先告辞了，稍后有点事要办。”

与京子告别后，二吉朝大楼入口方向走去。边走边从包里拿出相机，确认录像的设定。这次绝对不能失败，必须想方设法在记忆连续期间，解决这一切。

等了三十分分钟左右，一个年轻男人朝二吉的方向走来。没问题，记忆还是连续的，再多坚持一会儿啊。

年轻人先开口道：“前几天给你添麻烦了。”

“古田先生？”

“欸？”年轻人愣住了，“是我啊，你不认得我了吗？”

“不好意思，我眼神不太好。”二吉故意眯起眼睛。

应该拍下古田的照片，但二吉不想拿出已经精心设置好的相机。这次就算了吧。

二吉为古田说明接下来的计划。“染谷先生很快就会出现，我们去那栋大楼的角落谈吧，不容易被发现。”

“我该怎么做？”

“假装偶然路过这里，之后看对方怎么出招。如果能诱导他说出带有威胁性质的话，就更好了。”

“要是他突然袭击我呢？”

“我会大声呼救。这里人流量还挺大的，应该会有人帮忙。”

“这样真的没问题吗？”

“我觉得不用担心，不过，切记不要听信对方的花言巧语，也不要跟他去人少的地方或进入建筑物中。”

“那你呢？”

“本来我打算一直藏在隐蔽处，不过万一被发现反而显得不自然，我会找个适当的时机现身。”

“这样我也比较安心。”

“啊，染谷先生来了。”

“欸？你不是眼神不好吗？”

哦，糟糕，忘记这个设定了。

“我刚刚和染谷先生见过面，记得他的穿着打扮。”

“我要怎么和他搭话啊？我是那个差点被杀的人，他是那个差点杀死我的人。”

“闪烁其词会被怀疑，只能单刀直入了。”

“单刀直入？”

“譬如‘前几天你可把我害惨了，我们一起去警察局吧’之类的。”

“我那么说，他会生气吧？”

“或许会。”

“他要是生气了怎么办？”

“我会介入。不过或许会遭到他单方面的殴打，到时候就要麻烦你帮我求助了。好了，就是现在，拜托了。”

二吉推了一把古田。古田打了个趔趄，冲到人行横道上。

杀人魔瞟了古田一眼，便移开了视线，几秒后，他的视线重新回到古田身上，进而双目圆睁。

“你还活着？！”

“托你的福。”古田语调颤抖着答道。

“怎么？你在发抖吗？”杀人魔发出冷笑。

“发生了那样的事，再看到你我当然会发抖。”

“那样的事？”

“你当时勒着我的脖子。”

“这话说得可真难听啊。”

“那天，田村先生离开别墅后，你提出想和解，让我准备文件。可当我坐在椅子上，准备写文件的时候，你突然用绳子缠住了我的脖子。”

“当时看你瘫在那里，还以为肯定死了呢。”

“我的心脏的确一度停止跳动了。”

“然后又活过来了？你的运气可真好。警察说什么了？”

“说我先是勒住一位年轻女性的脖子，之后又企图自杀。”

“那还真是奇怪。”

“现场有三名目击者。”

“有三个人都那么说，那你不可能推翻证词了。”

“不，还有办法，只要你说出实情就行了。”

“那么做对我有什么好处？”

“可以不再受良心的谴责。”

“受到良心的谴责？我本来也没有那种感觉啊。”

“可是，你犯了罪，藏在心里不会难受吗？”

“完全不会，反而觉得很痛快。”

“身为一个人，这样不太好吧？”

“我对生而为人一点兴趣都没有，而且，还想超越人类。”

“人只能是人，我不懂你所谓的超越人类是什么意思。”

“你一辈子都不会懂，也没有懂的必要。”

“不说那么多了，我们去警察局吧。”

“去警察局？你在说什么啊？！”

“把真相告诉警察。”古田有些着急了。

“根本就不存在什么真相。”

“真相就是真相啊。”

“三个人都说你犯了罪，而说我是真凶的只有你，你说，哪个才是真相？”

“真相不是凭人多人少决定的。”

“那怎么决定？”

“不是怎么决定，真相是原本就决定好的。”古田的眼神闪烁不定。

拜托了，再努努力。

“你说的不对，真相是由人来决定的，不然怎么会有审判？”

“审判不是为了决定真相，而是发现真相的手段。”

“那不过是场面话，在现实生活中，真相就是由审判决定的。而且是不过区区三次审判，你能保证这样必定能找到真相吗？”

“你爱怎么说就怎么说，我只知道自己没有犯罪，所以，我想证明。”古田开始冒汗。

杀人魔则是一脸轻松。“你没犯罪？你强奸了女高中生，还把我打个半死，这些都还记得吧？”

“这……记得。”

“那些不是真相吗？”

“我已经糊涂了。如果那些是真相，我认了。但是，企图杀害某位女性、自杀，这些毫无疑问都不是真相！我想先证明这一点！”古田浑身颤抖，抓挠着头发。

快到极限了吗？

“可是，不是有三名目击者吗？那家伙就是其中之一吧！”杀人魔指着一直在远处观察的二吉。

被发现了吗？不过这也在预料之中。

杀人魔询问二吉：“你也看到这小子袭击年轻女性了吧？”

被发现之后再回话比较好。根据笔记本上的记录，我应该对古田说，你没有证据，所以无法反驳。虽说如此出尔反尔，会令古田更加怀疑自己，可现在正面顶撞杀人魔，对我们不利。

“是的。”二吉先表示肯定。

“田村先生，请说真话。”古田恳求道。

接着，二吉继续说道：“但这令人难以置信。”

杀人魔皱起眉头。

“与古田先生接触后，我发现他不是个粗鲁的人。”

“所以呢？你不相信自己的眼睛吗？”

“也不是，但我认为，他肯定是出于某种理由才那么做的。”

“你袭击那个女人有理由吗？”杀人魔询问古田。

古田摇摇头，道：“我没做过那种事。”

“看到了吗？这小子完全否认，那就没有商量的余地了。”

古田期望的不是酌情减刑，而是证明自己完全无罪。从某种意义上来说，现在的状况对古田有利。能够证明他犯下罪行的只有三个人的证词，没有受害者，这样就无法立案。

而对杀人魔来说，古田的存在是个危险因子，因为现场所有人之中，只有他的记忆是真实的。他拥有足够多的证据，有理由怀疑杀人魔拥有能够捏造记忆的能力。

因此，杀人魔一定会采取行动。他必须让古田无法对他产生威胁。

方法有两个。一，篡改古田的记忆，给他植入同样的记忆，矛盾就会消失。二，抹去他的存在。

前者还好，后者就糟糕了。如果杀人魔下定决心要杀了古田，二吉必须不顾一切地救他，就算会危及自己的生命。二吉一直觉得让古田做诱饵很对不起他，就算除此之外没有别的办法了。

“你难道不觉得可耻吗？又是强奸，又是杀人未遂，现在居然还想脱罪。”杀人魔慢悠悠地说道。

“不是的！做那些事的，不是真正的我！”

“可实际上你就是做了啊，不能对自己撒谎。”杀人魔开始靠近古田。

二吉紧张起来，他打算做什么？

杀人魔抓住古田的手腕，强行往建筑物里拽。二吉追了上去。此时建筑物中似乎没人，杀人魔露出满意的笑容。

要开始了。

杀人魔继续抓着古田的手腕，说道：“你在自家别墅里，想要杀死一名年轻女性。”

来了！不是要杀他，而是篡改记忆。二吉松了一口气。

古田翻了个白眼，然后恢复了原状。“啊！”他按着头，一屁股坐在地上。

“怎么了？想起来了么？”

“我都忘了，我想杀了那个女人？”

“古田先生，你好好想想！你没理由杀她啊！”二吉情不自禁地大叫出声。

“是没有理由，但我确实想杀了她！”

二吉继续劝说：“你回想一下，刚刚你还说自己没想过要杀那个女人啊。”

“我说过吗？”

“说了。”

“我不知道，记忆很模糊，想不起来。”

杀人魔摸着古田的头，继续道：“你杀那个女人是为了对她进行猥亵，之前忘记了是因为你不想承认自己心中的恶。”

古田先是大叫，然后开始号啕大哭。

糟糕，再这么下去他的精神会崩溃的。

“古田先生，冷静。不能迷失自我啊。”

杀人魔继续说道：“你应该感到羞耻，你不该继续活在这个世上了。”

不该继续活在这个世上的人是你！

“古田先生，人生可以重来很多次，你先让自己冷静下来。”

“你这家伙太烦了！”杀人魔抓着二吉的手腕，“把今天在这里发生的一切都忘掉。”

记忆消失了。

这个男人的能力太可怕了，但他失算了，二吉提前预想过了一切可能性，所以大脑直接接受了记忆上的偏差，并没有对矛盾进行处理，只是将其单纯地认知为篡改的记忆。细节虽然想不起来了，但能推测出个大概。

不过，这些没必要告诉对手。

“那个……我们是什么时候到这里来的？”

杀人魔再次抓住二吉的手腕，说：“我们十分钟前来的，古田坦白了企图杀害那个女人的罪行。”

被植入了新的记忆。

“可是那个人没死，古田先生被抓之后又被放了，我觉得不用太往心里去。”

“你给我闭嘴！”杀人魔低下头，踩着坐在地上的古田的头，“你决定自杀。”

“染谷先生，你在说什么啊？！”

“哦，这是这小子刚才自己说的。”

古田慢慢站起身，摇摇晃晃地走了出去。

“古田先生！”二吉追了上去。

“喂，等一下。”杀人魔拦住二吉，“你现在不是应该在上课吗？”

这个男人发现了琐碎的小事。

“是的，本来是是的，但在去教室的途中看到了古田先生，我就追了上去，结果跟丢了。跟丢之后又有点担心，于是到处找他。”

“真的吗？”

他似乎开始怀疑我了，因为我一直在找借口，只要他认真想要验证那些话的真伪，马上就会发现破绽。无论如何，一定要在今天之内分出个胜负，否则再也没有获胜的机会了。

“是真的。”

“没有什么阴谋吧？”

“你到底在说什么啊？”

杀人魔抓着二吉的手腕，说：“我和你是至交密友，发誓绝对不会欺骗对方。”

杀人魔的脸上洋溢着光芒，那似乎是真挚友情的象征。然而当然了，那不可能是真的。

“我们是好朋友吧，说实话。”

“你在说什么啊？”

“你真的是碰巧出现在这里的吗？”

“是啊，刚才我不是说过了吗？”

杀人魔双臂交叉沉思了一会儿。“好吧，我相信你。对了，你在这里，北川老师应该有空了吧？”

“不知道，我的课结束之后还有别人的课，可能已经开始了。”

“什么？那也就是说，我还要再等一个小时？”杀人魔看了看手表，“或许还来得及，我先走了。”说完，他便走上楼梯。

二吉赶忙去追古田。

24

二吉打开教室的门，里面的人都惊讶地看着他。

“啊，不好意思，还在上课吗？”

哪个是北川老师啊？

“没关系，刚好结束了。”一名女性微笑着说道，“好了，同学们，记得在规定时间内上传演讲视频啊。”

这个人是老师啊，怪不得我会来这里上课。

“不好意思，老师。”一名学生询问道，“我之前总是上传不了，能不能直接把存储卡交给您？”

“可以，就插在那里吧。我会在今天所有课程结束之后上传，下周再还给你，可以吗？”

“好的。”

“还有其他人需要我帮忙吗？”

“老师，我的也可以交给您吗？下周还给我就行。”

“好，拿到的数据我会尽量在今天之内共享给所有人。”

好几个学生将存储卡插在了电脑上。

等学生们都离开教室后，二吉才开口询问：“老师，我有重要的话想和您说，您现在有时间吗？”

京子稍微考虑了一会儿，答道：“不好意思，我要做一些准备，一两个小时以后可以吗？”

“那我一个小时后再来。”

“还是两小时后吧，两个小时后可以确保有时间。”

“不，我一个小时后来。”

“一个小时后我可能还没忙完。”

“到时候我可以再等。”

“你坚持一个小时后，是和你能保留记忆的时间有关系吗？”

“不，不是的，虽然也不能说一点关系都没有，但关系不大。”

“那也就是说，两个小时以后也可以？”

“是的，不过，我想尽快和您说。”

“明白了，我会尽量在一个小时内把工作做完，不过万一没做完，还请你原谅。”

“哪里的话，是我突然提出这样的无理要求，谈不上什么原谅。非常抱歉，那就麻烦您了。”说完，二吉转身离开了教室。

25

一个小时候，二吉朝教室方向走去，笔记本上的内容刚刚确认过。

眼下的情况非常糟糕，必须先和北川老师谈谈。

“你要去哪儿？”

二吉记得这个叫住他的男人，他是杀人魔。

“哦，有东西落在教室了，我来取。”

不能和这家伙说太多，要尽快结束话题。并且不能让他知道自己要去见老师，绝对不能。

“我们一起去取吧！”

“不了，我一个人可以的。”

“你很着急吗？”

“不是很着急。”

“那你陪陪我吧。”

“陪你？”

“这栋楼的屋顶可以自由出入，但因为周围的建筑物都太高了，上去了也只能看到高楼的墙壁，一般没人上去。我们到那里聊聊天吧？”

和这家伙独处非常危险，但更不能让他去说话技巧教室。只能先听他说，等他满意了再离开了。

“好吧，不过我只能陪你三十分钟，可以吗？”

“嗯，足够了。”

狭窄昏暗的楼梯尽头是一扇布满锈迹的厚重铁门，门被杀人魔推开，响起刺耳的吱嘎声。屋顶上的风景的确扫兴，周围好像都是仓库，高大的建筑物上没有窗户，只能看到墙壁。灰色的地面上都是裂纹。

“染谷先生，现在可以说了吧，有什么事？”

“首先是我的名字，我的真名是云英，云英光男。”

“你的意思是说，‘染谷’是你的笔名一类的吗？”

为什么？为什么把真实姓名告诉我？觉得稍后把记忆抹掉就行了？可是之前都是用的化名，突然把真实姓名说出来，意义何在？可以满不在乎对别人痛下杀手的人不可能突然改过自新，那他是有什么阴谋？还是单纯的想拿我取乐？可为什么要在这个时候？

我有种非常不好的预感。

“笔名？不是，不是笔名，也不是艺名，硬要说的话，算是‘犯罪名’吧？”

“有这么个词吗？”

“没有吧，是我刚想到的。”

“‘犯罪名’是什么意思？”

“犯罪时用的名字。”

“听不明白。”

“我，犯罪——盗窃啦，打人啦，强奸啦，杀人时使用的名字。”

“也就是化名？可是，犯罪？你是在跟我开玩笑吗？”

“有人会这么开玩笑吗？”

糟糕，太糟糕了，这家伙正在坦白自己的秘密，也就是说，他不在乎我知道他的秘密——他打算干掉我。

二吉确认了一下两个人的位置，杀人魔站在他和铁门之间，要想

穿过铁门走下楼梯，必须绕过他。而且打开那扇铁门需要时间，如果杀人魔身上带着凶器，很可能马上就会后背挨上一下。

二吉稍微挪动位置，而杀人魔似乎预料到他会采取怎样的行动，也微妙地改变了位置。

他突然出声询问二吉：“你都知道些什么？”

“什么知道什么？”

“我在问你，你对我了解多少？”

“一点也不了解，就连名字都是刚刚听你说才知道的。”

“你骗了我那么久，真想象不到你到底知道多少。”

“你究竟在说什么啊？我真的听不懂。”

“我跟古田和你告别后，去见了北川京子。”

“是吗？”

“跟她说我想在那里上课。”

“在说话技巧教室吧。”

“那不过是个借口，我只是想把那个女人变成我的东西。”

“把老师？你该不会已经……”

“放心吧，我还什么都没做，不过今天之内应该会下手。”

“下手？”

“让她成为我的女人。等我玩腻了，或许会为了取乐而杀了她。”

“你说什么？！”二吉的声音沙哑，“你知道自己在说什么吗？”

“知道啊，而且我一直都是这么做的。”

“你这是在坦白自己的罪行吗？我会报警的。”

“算是吧，但没有证据可以证明。”

“你敢断言绝对没有吗？”

“当然，虽然称不上完美，但确实没有证据能证明我犯了罪，因为从来没人怀疑上我。”

“你在说什么，我听不懂。”

“刚才说到我去见了京子。”

“嗯。”

“接下来我复述一下我们之间的对话。我笑容满面地对她说：‘北川老师，今天我来，是有件事想要麻烦你。’”

云英像说落语一样开始表演。

“京子回答说：‘你说吧。’我想来这里上课。”“嗯，我听田村先生说了。”“听田村说了？”“是啊。”“我就想啊，田村真是个大嘴巴。然后我就顺着她的话问：‘田村经常提起我吗？’也不是经常，有事的时候会。”“有事的时候？譬如呢？”“譬如，前几天和别人发生了冲突。”“那家伙跟你说了？”“是啊。哎呀，是不是不能对别人说？”“当然不能，你却说了。也就是说，你在我不知道的情况下，把我和古田之间的冲突告诉了别人。知道这意味着什么吗？”

“不知道。”

“意味着我的计划失败了。当然，失败了还可以重新构筑，但需要花费时间和精力。我希望掌控与自己有关的一切，而你却想把一切都搞砸。我应该说过不要把这件事告诉京子吧？”

二吉自然不记得他这么说过，也不记得对老师讲过。

“就算你说过，我也没理由照你说的做吧。”

“当然，但是，我这个人，绝对不允许有人背叛。之后我对京子说：‘那家伙说的吗？都让他别告诉别人了，就算是好朋友，有些事也忍不了啊。’“哎呀，你们两个是好朋友吗？”“是啊，通过那次的事件认识的，之后我们感觉意气相投，就经常一起出来玩。”“对了，你和我至交，你知道吗？”

和杀人魔怪人是至交，怎么可能？二吉摇摇头。

“果然，我就猜到是这样。接着京子说道：‘是吗？不过你别生他的气，估计田村先生当时是太紧张了，再加上他还有那个病。’听到‘病’，我立马就明白了，你奇怪的举动肯定和你的‘病’有关系。虽然我很想知道你到底得的是什么病，但我没有马上询问，她大概是相信我和你是好朋友才会说出你有病这件事，那么，如果在这个时候直接问你得了什么病，她就会发现自己说错话，不肯再说下去了吧。”

“于是我谨慎选择措辞，如此对她说道：‘最初听说这个病的时候，都不知道该怎么和他接触，不过现在已经不在意了。’她马上回我：‘我也是最近才能自然地和他相处，但怎么都无法发展成朋友关系……可染谷先生你却做到了，怎么做才能和他成为朋友啊？’

“老实说，我当时有点慌张，根据她的描述，似乎因为你的病，你们甚至无法成为朋友。那么，出于同样的理由，和我成为至交应该也是很难的一件事。也就是说，我顺口说了一句有点麻烦的话。不过就算变麻烦了，我也有办法能解决。于是，我决定冒险。”

“我说：‘也没什么窍门，就是要有耐性。’京子点点头，说道：‘果然是这样，只要不断重复，田村先生早晚都会记住的。’

“早晚都会记住是什么意思？仔细一琢磨，京子说的话很不可思议，听起来也不像是在表达想让记性不好的学生记住课堂上的内容。而且我和你成了好朋友，这和记忆力有什么关系吗？难道说，你连我们是好朋友这件事都记不住吗？如果真是这样，那你就是得了某种痴呆症，可从你平时的言行举止来看，怎么都不像个痴呆。智商不能说特别高，但至少能根据情况慎重地采取行动，而且可以说慎重过头，因为你几乎没说错过话。”

“你对我的评价是不是过高了啊？”

二吉试图寻找可乘之机，但云英一直盯着他，监视着他的一举一动。

“我这么说可不是夸你，我的意思是，你之所以极度慎重，会不会是为了弥补某方面的不足。”

这家伙相当敏锐，为了最大限度地活用自己的能力，他时时刻刻都在磨炼观察力和分析力吧。或许是我小看他了。

二吉在心中责备自己，因为之前他认定杀人魔过于相信自己的能力，所以不会做细致的分析。

“我用‘那家伙真的很努力，太令人钦佩了’来套京子的话。她说：‘是啊，总是随身带着笔记本，做大量的记录。’”

“听到这里我就在想，笔记本？那家伙拿着笔记本吗？说起来，好像看到过两三次，但也不是总拿在手上。由此可知，你会故意把笔记本藏起来，不让我看到。可是，为什么？你不想让我知道你得的病。为什么？为什么不想让我知道？是不想让所有人知道吗？还是唯独不想让我知道？前者的话无所谓，但如果是后者，就证明，你出于某种理由，将我视为特别的人。啊，对了，你今天带笔记本了吗？”

二吉产生了超乎寻常的恐惧。笔记本对他来说就是记忆，是发病后的人生。笔记本被夺走，他就会失去唯一的依靠。

“你不回答，也就是带着的喽？”云英得意扬扬地说道。

“我觉得没有回答的必要。”

“嗯，的确，稍后我会直接确认。”

“你没有这个权力。”

“当然有，我拥有一切权力。”

“是谁赋予你的？”

“当然是我自己了，而且我拥有给予他人权力的权力。”

“循环论证吗？”

“理由不重要，重要的是，我就是世界的中心。刚才说到哪里了？哦，对，笔记本。之后我继续顺着她的话说：‘我也很吃惊，真的记了很多。’他原本就是个一丝不苟的人吧。要是我也得了那个病，肯定无法像他一样写那么多。‘要是用手机还能轻松点。’他发病是在很多年以前了，因此，很遗憾，他还不能熟练操作手机。’我随声附和了一句‘是啊’。

“因为很多年以前就发病了，所以不能熟练操作手机？我绞尽脑汁思考其中的关联。回想你的样子，并没发现手部有麻痹的症状，身体没有问题却无法熟练使用手机，那肯定就是精神有问题了。可你的精神看起来也没有问题啊，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我继续套京子的话。‘田村其实已经很好了，看起来跟普通人没

差别，应答也很正常，根本看不出来患病。“是啊，他的理解能力很强，看完笔记本上的内容后，就能迅速掌握眼下的情况。他真的很很有潜能。”

“这话听起来也很奇妙，意思是说，你是通过看笔记掌握现状的。反之，没有笔记本，就无法掌握现状。这么看来还是很像某种痴呆症的表现，但你的理解能力很强，所以才没有被周围的人发现。

“把上述情况总结起来得出的结论是，你丧失了一部分精神能力，但通过其他能力进行了弥补。那你丧失的能力是什么呢？你会在笔记本上做大量笔记，不看那些笔记就无法掌握现状。信息已经很充分了，那就是你的记忆能力存在障碍。”

有一瞬间，二吉甚至想为他鼓掌，但很快就打消了这个念头，现在不是称赞对手的时候。

“但如果你真的存在记忆障碍，就神奇了。你绝不是个没有教养的人，真的丧失了记忆，为什么还能正常地待人接物？是不是所谓的丧失记忆并不是丧失了所有的记忆，而是选择性失忆？”

“让我们来整理一下思路吧。你必须看笔记，才能掌握现状，而且时时刻刻都要写笔记，但你却没有忘记过去习得的知识。你觉得该怎么解释？”

这正是二吉每天早晨都要解决的问题。

“最后我终于想到了。一般的失忆会夺走一个人过去的一切，而你得的病，有相反的方向性。你被夺走的不是过去，而是未来的一切，也就是说，你无法记住新事物。”

这家伙真是强大的怪物，接下来该怎么办？

“我以前不知道还有这么一种病，不过也无所谓。”云英得意扬扬地继续说着，“不管我知不知道，这种病都的确存在，而你，患有这种病。没有任何问题，只有一点。”

“有问题啊，而且是很多。”

“那是你的问题，与我无关，对我来说只存在一个问题。”

“是什么问题？”

“特殊且非常重要的问题，你的病，可能会制约我的超能力。”

“超能力？那是什么？”

“你是真的不知道还是在装傻？只要看一眼笔记本就知道了吧？不过我嫌麻烦，就直说了，我能够操纵别人的记忆。”

“那是你的幻想。”

“是幻想也无所谓，就先当这个能力是存在的，但是，对会丧失记忆的人使用这个能力会怎么样？”

“不知道，什么都记不住的话，就不存在操纵不操纵了吧。”

“说是记不住，也不是完全记不住。从至少能像现在这样对话来看，你还是能保留一些记忆的。能保留多久？一天？一个小时？之后记忆会消失。对这样的人使用改变记忆的超能力，会怎么样呢？被改变的记忆当然也会在一段时间之后消失。但问题是，改变根本就不存在的记忆，会怎么样？你会接受吗？还是在本不应该存在的记忆出现时，就会发现不对劲呢？”

“就算发现了，也会忘记。”

“当然会，但你有笔记本。我之前一直认为自己比别人快一步，可在发现你的特征的瞬间，另一种可能性出现了。那就是，有人知道我的能力，而我，却不知道他知道。”

二吉的大脑在全速运转。这家伙在这里逐一说明他的思考过程单纯是出于兴趣，还是出于别的理由？二吉不知道，他只知道如果不充分利用这短暂的时间，他很可能会没命。就算处理了笔记本，他这个人依然是不受超能力操纵的不确定因素，杀人魔不会放任这样的状况不管。

“这样的经验也很宝贵不是吗？”二吉开口道。

“对，是非常宝贵的经验，但已经不需要了。我想到这个可能性的瞬间，只感觉到一阵恶寒，这岂不是说，我彻底被你骗了？今天原本的计划是把京子收入囊中，但这个时候我哪还有那个心思。于是我对京子说：‘老师，不好意思，我突然想起有急事，入学手续下次再办可以吗？’啊，好的，手续什么时候办都行。”她这么说。之后我就到处找应该就在这附近的你。”

“找到我之后，打算怎么做？”

“先确认。”

“有什么需要确认的吗？”

“确认我的超能力对你有没有效果。”

“这样啊，那就快确认吧。”

“已经确认完了。”

“什么意思？”

“你和我还是好朋友。”

“之前我不是说了吗，那是不可能的。”

“我之前应该给你植入过‘我和你是至交密友’的虚假记忆，而你却坚决否定了，由此可以证明我的超能力对你无效。所以，已经确认完了。”

“那你的目的达到了，恭喜你，我可以走了吗？”

“确认不是唯一的目的。”

“还有其他目的？”

“对，消除不安因素。”

“不安因素……是指我吗？”

“没错。”

“我完全无害啊。”

“怎么会无害？”

“再等几分钟，我就会把有关你的事忘得一干二净。”

二吉故意把遗忘时间说得很短，希望对方能因此小看他。

“你的确有可能忘了我，但也可能又会马上察觉。”

“怎么可能。”

“现在你就依靠自身的力量察觉到了我的能力，普通人根本不可能做到，但你那无与伦比的推理能力和病症相结合，创造了奇迹。”

“只是偶然。”

“如果是偶然还好，但我不想用自己的人生去打赌。”

“你已经知道我的病了，以后尽量小心不要让我知道你是谁不就行了吗？”

“问题是，我不知道你什么时候会把关于我能力的事顺嘴说出去。”

“没人会相信的。”

“这种事谁能说得准呢？告诉一百个人，可能有一个人就信了，而那一个人或许就能将我毁了。”

不行了，不管怎么解释说我不会对他造成威胁，他都不听。不管概率有多小，只要存在我会毁掉他的可能性，杀了我就对他有绝对的好处。不杀，则什么好处都没有。所以，他一定会杀了我。就算求助于良心，也无法改变他的心意。他这一路走来，已经犯下很多残忍的罪行了吧，事到如今，杀一个人和杀死一只蚊子对他来说可能没什么区别，他只对对自己有好处的事感兴趣。

如果是这样，那就还有希望。

“你打算杀了我吗？”

“如果是其他人，还有别的处理方法，你就只能杀了。”

“就在这里动手吗？”

“原本应该带到不会被人发现的深山老林里，但我无法控制不受这种能力影响的你，所以没办法了。”

“我会大声呼救，引起骚动。”

“叫吧。”云英从兜里掏出刀，“杀你连十秒都用不了，不管来人是谁，我都可以通过操控记忆解决。可以植入‘你想自杀，我出手阻止却

失败了’的记忆，或者‘你想杀我，结果被人看到了，所以就自杀了’，哪种比较好？”

“我是个小心谨慎的人。”

“什么？”

“杀了我，你会后悔的。”

“吓唬我吗？”

“你认为，我会只依靠一个笔记本填补记忆吗？”

“你在说什么？”

“还有其他的手段，我专用的记录。”

“或许吧，可那又怎样？只要你死了，就再也看不到记录了。”

“我自己的确是看不到了，但如果其他人看到了呢？”

“原来如此，有这种风险，谢谢你告诉我。找出你住的地方需要费点工夫，但也不是不可能的吧。”

“除了家里，别的地方也有。”

“撒谎。”

“你怎么知道我在撒谎？”

“就算除了笔记本还有其他记录，你也不会记得有那份记录存在。如果你真的在家里以外的地方存了记录，也应该会写在笔记本上，因为你会记不住把它放在哪儿了。”

这家伙还挺冷静。

“对，就写在笔记本上，但我把它保存在即便你看了笔记也无可奈何的地方。”

“到底是什么地方？告诉我！”

是啊，是哪里呢？

“我没理由告诉你吧。”二吉装傻，“来做个思考实验吧，假设有证据可以告发你是能操纵他人记忆的怪人。”

“还没放弃吗？拖延时间没有任何意义。”

“听听也没什么损失，要是我有什么可疑的举动，你可以马上动手，不是吗？”

“好吧，这项思考实验的结论是什么？”

“你就不能像之前那样为所欲为了。”

“为什么？就算被别人知道了我有能力，能力本身也不会消失吧。”

“你的能力一旦被人们知晓，效果就会消失。”

“是吗？我没试过，或许吧。可那又能怎样？只要干掉发现这种能力的人不就行了吗，就像现在这样。”

“但那仅限于人数有限的情况下，如果是人数众多的情况呢，你打算怎么办？”

“没办法。那样的话，生活就没有以前方便了，我还是不希望发生这种事。”

“不仅不方便，你迄今为止犯下的罪行还会暴露。”

“之前所有跟犯罪有关的记忆我都消除了。”

“证据不是只有记忆，没人能够做到行动时不留下任何痕迹。受害者身上或随身物品上肯定附有你的DNA。或许你会挑选没有监控摄像头的地方犯罪，但前往犯罪现场和离开时应该也会被某处的摄像头拍到。曾经看到你和受害人一起行动的人更是数不胜数，你不可能把所有人的记忆都消除吧？你之所以到现在还没遭到怀疑，是因为还没人发现这些证据，可是，一旦大家对你心生怀疑，就会去搜集那些痕迹。”

“是，你说的情况确实有可能发生。但那些不叫证据，只是信息，你觉得仅凭那种东西能判我的罪吗？”

“的确，一个个单独的信息的确不能成为证据，但将这些累积起

来，就都会指向一个事实。”

“你想用这种慢吞吞的方法证实我迄今为止犯下的罪行？真是吓到我了呢。”

“不，没必要证明所有的。”二吉笑了，“你所犯下的都是恶性案件，只要证明其中两一起是你干的，你的人生就完了。”

“嗯，这个思考实验很有意思。”云英也笑了，“但是，人生即将在这里结束的是你。”说完，他面带笑容地靠近二吉。

“还有一件事我没说。”

“喂，还要拖延时间吗？我已经烦了。”

“这个包里，除了笔记本，还有别的东西。”

这样能行吗？

二吉拿出相机，继续道：“我想你应该知道，这部相机可以拍视频。”

“数码相机吗？”云英似乎很感兴趣，“什么都记不住的你用起来没问题吗？”

“虽然不是很熟练，但最近的数码产品真是很轻松就能上手呢。而且笔记本上也写了，我还保有程序性记忆的能力。”

“你的意思是说，你用这台数码相机拍下了我？”

“大概是，我不太记得。”

“只是拍到而已，能当证据吗？”

“它就是个引子，看了视频之后，那些不能称之为证据的信息碎片就会拼接起来，变成可以证明你犯了罪的证据。”

“那么，为什么告诉我这些？”

“因为有了这个，你就会身败名裂。”

“但它和笔记本有什么区别？干掉你之后再销毁就好了。”

“不，这个和笔记本不同。”

“哪里不同？”

“关键在于密度不同。”

“信息的密度吗？”

“不，是重量。”

“啊？重量和我们说的这些有关系吗？”

“有，密度越大，质量越大，空气的阻力就会减小。”

“别跟我打哑谜！我不想陪你在这里浪费时间了，认命吧。”云英将刀尖对着二吉。

“空气阻力减小，就能比笔记本飞得更远。”说罢，二吉用力将数码相机扔了出去，相机越过了楼顶的围栏。

“相机摔坏了，存储卡里的数据也不会有事，捡到的人十有八九会确认里面的内容吧。谁会捡到呢？不马上去看看的话，真不知道会被谁捡走啊。”

“妈的！”云英朝围栏方向跑去。

二吉抓住这个空当，跑过去打开大门。

杀人魔没有减速，直接撞上围栏。“没有掉下去！相机掉在了楼顶边缘！”

是吗？应该再用点力。

杀人魔伸长了手臂，穿过围栏间的缝隙，就快抓到相机了。他没拿到相机已经无所谓了，因为二吉把相机从包里拿出来之前，把存储卡拔下来了。根据笔记本上记录的使用方法，只要把这个存储卡插在电脑上，就能把视频数据取出来。

问题是二吉不知道怎么操作，也不知道哪里有电脑。必须先找到会使用电脑和知道如何把数据取出来的人。电脑到处都有，但肯定不会随便让陌生人用吧。家里应该有，但杀人魔随时有可能追上来，没时间回家了。最好能在这栋建筑物里解决，而确定有电脑的地方就

是，说话技巧教室。

二吉顺着楼梯往下跑。

根据笔记本上的记录，学生们会使用电脑看视频、确认说话技巧，就用那台电脑把视频发给所有学生吧，杀人魔的能力就会被分散在各地的各种人知晓，这是那家伙最不想看到的事态。

可是，我能成功把视频发出去吗？之前或许练习过很多次，可能已经通过程序性记忆记住了，但此时二吉没有什么自信。等到了那里以后看看谁在，拜托别人？那样的话，那个人很可能会成为杀人魔下手的目标，太难办了。可为了打倒杀人魔，也只有这个方法了。

这时，二吉突然遭到撞击，摔下了楼梯。出什么事了？

有一个人压在自己身上，是杀人魔，他手上还握着刀。都已经走到这一步了，不能被他干掉。幸运的是，他也一起摔下来了，而且似乎动不了了。

二吉想趁着杀人魔没反应过来的时候想办法爬远一点，再站起来，但右腿小腿肚突然传来一阵剧痛。该死！被扎到了。好疼，脑子不转了，而且全身绵软。不行！一定要思考！不思考就会死在这里！

二吉环顾四周。这里是楼梯平台，有什么能用的东西吗？灭火器近在咫尺。

二吉大叫着朝杀人魔的头挥拳，本以为已经彻底丧失斗志的二吉突然发起反击，使得杀人魔在一瞬间愣住了。

趁着这个空当，二吉爬到灭火器旁，一把抓住，再支撑着身子总算站了起来。杀人魔也站了起来。二吉使出浑身的力气，举起灭火器，朝他的头上砸了下去。

一声闷响，杀人魔捂着头，疼得满地打滚。

二吉认为，现在杀了杀人魔才是正确的选择，就算自己会因为杀人罪被捕，也比让这家伙逍遥法外要强得多。但二吉也知道自己下不去手，与其为做不到的事发愁，不如尽快做能做到的事。

二吉打开笔记本，确认说话技巧教室的位置，拖着鲜血淋漓的腿，继续下楼梯。

26

这里是什么地方？

清醒后，二吉发现自己躺在某个房间的地板上。他目不转睛地看着天花板，不像是家里，像是会议室一类的地方。

为什么记不起来是怎么来的了？是喝断片儿了吗？

二吉想坐起来，火辣辣的疼痛感瞬间传来。

我的腿受伤了？出什么事了？感觉不像是喝多了，是被什么东西打到头，失忆了吗？旁边地上有一个沾满血的笔记本，二吉将其捡起并翻开。

警告！

·你只有几十分钟的记忆，只能想起事故发生之前的事。

·病名为顺行性遗忘症。

·要把想到的事情全部写进这个笔记本中。

原来是这样。那就怪了，上面写着“只有几十分钟的记忆”，可现在自己只有几十秒前的记忆，是病情进一步恶化了吗？

或许不是，顺行性遗忘症是短期记忆无法过渡到长期记忆的病。短期记忆的时长每个人也不尽相同，大部分从几分钟到几十分钟不等。若发生会对精神造成打击的事情，那段短期记忆有可能还会消失。遇到事故的话，事故前后几分钟的记忆消失的情况也时有发生，不过这也属于受到了某种精神上的打击而引起的。

如此看来，我应该是遭受了某种打击，导致短期记忆消失了，我想应该与腿上的伤有关。可这么瞎猜也没意义，笔记本上可能有什么提示。想到这里，二吉翻开有内容的最后一页，上面赫然有一行血字，估计是用手指蘸着血写下的。

·杀人魔名叫きらみつお！

杀人魔！怎么会这样，我不但有记忆障碍，身边还有个杀人魔？！我就是遭到了那家伙的袭击吗？这样考虑比较妥当。除此之外还有别的线索吗？现在可是性命攸关啊。

二吉看了看衣服口袋，里面有支圆珠笔，有圆珠笔还用血写下这行字，肯定想引起自己的注意。由此可见，这个叫“きらみつお”的人相当危险。

可是光知道名字也没什么用啊，笔记本的其他页上可能还有关于杀人魔的信息，只是为什么只有名字是用血写的？说明之前没有获知名字这一情报，也是为了告诉自己这是重要情报，所以才用血写下来。

但现在自己依旧无能为力，连这里是哪里都不知道，也不知道杀人魔具体长什么样，年龄、性别都不知道。当然，这些信息或许就写在笔记本中的某处，但从腿上的伤势来看，可以说形势非常严峻，在这样的情况下，能优哉游哉地看笔记吗？

可转念一想，现在的自己除了看笔记本，还能做什么呢？二吉往前翻了一页。

·存有那家伙犯罪视频的存储卡放在从上数第二个抽屉里。

哦哦，这个信息非常重要，不过，是哪个抽屉啊？

这个房间里有大大小小十几张桌子，每张桌子都有抽屉。二吉随便一找就找到了类似存储卡的东西，是这个吗？要拿走吗？如果杀人魔来了，看到笔记本上的内容，很快就能找到吧。但要是藏在其他地方，自己就找不到了。而且，杀人魔知道我患有顺行性遗忘症的事吗？

二吉又看了看最后几页的内容，上面记录着让一个名为古田的年轻人与杀人魔对峙，拍下视频做证据的计划。具体成没成功，上面没写，但既然自己正在被杀人魔追赶，计划应该是成功了。不对，在没把视频证据送到该送去的地方之前，不能算成功。

从笔记本上的记录无法判断杀人魔是否知道自己患有顺行性遗忘症的事，眼下只能假设他知道，不过不知道的可能性依然存在，因此，就算见到杀人魔，也绝对不能主动提这件事。

门外传来脚步声，很可能是杀人魔。二吉将笔记本上写有内容的倒数第二页扯下来，塞进了鞋子里。藏在这里能感觉得到，就算忘了也能发觉。

二吉这才发现门前叠放着好几把椅子，应该是自己放的。随着“咚咚”的撞击声，椅子倒了，门被推开，一个眼睛充血的男人走了进来。

这个人是杀人魔吗？必须先确认一下，而且还不能让对方发觉自己在确认他的身份。

“きらみつお，快住手吧，你不可能每次都逃得掉。”

来人盯着二吉。

怎么？他不是杀人魔？

男人开口道：“你在说什么啊，什么逃不逃的？”

啊，我说错话了吗？

“你该不会已经忘了吧？”

唉，看来他知道健忘症的事。

“你是为了确认我的身份，才故意说出‘きらみつお’这个名字吗？算了，事到如今撒谎也没什么意义，我就是云英。”

哦，这个人就是杀人魔啊，也算有成果，虽说是最糟糕的事态。

“你好像知道自己的情况。”

二吉没说话，没必要向对方提供信息。

“那也记得我的超能力吧？”

这家伙说“超能力”，是虚张声势吗，还是夸张的妄想？如果是后者，就麻烦了。

“你是说可以飞的那种吗？还是力气是普通人的一百倍？”

“你是故意这么说的吗，还是真的忘了？要是忘了可以看笔记本啊。”

“这样子，哪有心情慢悠悠地看笔记啊。”

“那我就告诉你好了，我可以随心所欲地修改他人的记忆。”

“这个能力很厉害，你完全不用担心我捣乱，能放了我吗？”

“不行。我的能力是操纵他人的记忆，但会被记忆有障碍的你克制。”

“因为无论怎么改，我都会马上忘记，根本就是白费力气。那反正我会忘掉，你也没什么可担心的吧？”

“不，问题不是你脑子里的记忆，而是外面的记忆。”

“是说这个笔记本吗？因为我在笔记本上写下了你做的坏事，惹你生气了吗？那完全可以把那部分撕掉，你就放了我吧。”

“想让我放了你，就说出数码相机存储卡的位置。”

这家伙果然在找存储卡。只要他有那个心，在这个房间里搜一搜很快就能找到，必须想办法蒙混过去。

“我听不懂你在说什么。我已经忘了，你就放了我吧。”

“真的忘了吗？”

“是啊，我甚至不知道自己记不记得。”

“要试试才知道。”杀人魔走到二吉身边。

二吉原本想站起来，但因为脚太疼了，没能站起来。

“给我坐下！”说着，杀人魔踹了二吉一脚，二吉一屁股坐到地上。

杀人魔把刀贴在二吉脸上，逼问道：“说，存储卡在哪儿？”

“我真的听不懂你在说什么。”

二吉拼命思考。要不然说真话吧？这家伙的目的是存储卡，只要交出来，他或许会放自己走呢？不对，等一下，他不一定会放了自己。这家伙可是杀人魔啊，而且坚信自己能操纵他人的记忆，他或许会认为，杀了自己才能永绝后患。还是应该继续装傻。

“你是不是觉得我不是真的想伤害你？”

“不是，我腿上的伤就是你干的吧？是的话，你肯定不会下不了手。”

“对，没错。”杀人魔举刀扎进了二吉的大腿。

被刺中的瞬间，二吉只感觉到皮肤被什么东西刺穿了，紧接着，类似火烤的灼烧感扩散开来。

“住手！”二吉抓住对方的手腕。杀人魔露出得意的笑容，没有停止手上的动作，而是把刀刺得更深了。

更加强烈的疼痛感向二吉袭来，他甚至不敢呼吸，剧烈起伏的胸口像要裂开一般，脑子里敲钟的声音不断。很快，他便失去了意识。

27

“喂，醒醒。”杀人魔用力拍打二吉的脸。

“呜。”二吉的脸皱成一团。

“不想继续挨刀子，就告诉我存储卡在哪儿。”

二吉迷迷糊糊睁开眼睛。

“存储卡？”

“对，数码相机的存储卡。”

“请问，这里是什么地方？”二吉环顾四周。

“什么？”

“您是哪位？”

“你又失忆了吗？”

“不好意思，我什么都不记得了，出什么事了吗？”二吉一脸呆滞地盯着云英的脸。

“没出什么大事，只是我正打算杀了你。”

“欸！你要干什么？！”

“不是说了吗，准备杀了你。”

“为什么要杀了我？”

“因为你不把藏存储卡的位置告诉我。”

“请等一下，有误会！你肯定认错人了！”

“没认错，就是你，田村。”

“我不认识你！救命啊！”

“啧！真是麻烦，先让我搜搜你的身吧。”杀人魔开始搜二吉的衣服和裤子口袋，“奇怪，应该有写着收藏位置的纸条，该不会直接写在可能会成为盲点的笔记本上了吧。”

说完杀人魔就打开了笔记本。“原来如此，这上面写着我的名字。”然后翻过一页，“这就是设计告发我的计划吗？无法保有连续记忆的你，竟然能做到这一步，是典型的黏液质啊。”

“满足了吗？放我走吧。”

“不要笔记本了？”

“那个笔记本不是我的。”

“那我拿走了？”

“不是我的东西，我没权利说给还是不给。没有主人的话，你想拿就拿走吧。”二吉摇摇晃晃地想要站起来。

“等一下，这里有撕掉的痕迹。”

“哦，是吗？”

“你把这一页藏哪儿了？”

“刚刚说了，我都不知道这个笔记本是谁的。”

“那就想起来！这是你的字迹吧？”

“不清楚。”

“你把衣服脱了。”

“什么？”

“我让你脱光！”

“为什么？”

“我要彻底检查。先脱鞋。”

“不好意思，我的脚受伤了，脱鞋很费劲。”

“坐到那边的椅子上，一只一只脱。不要做出可疑的举动，也不许出声，否则就给你几刀。”

二吉依言过去，脱掉一只鞋。

杀人魔拿刀指着二吉，捡起鞋子，确认里面有没有东西。

“好，另一只。”

二吉颤抖着手脱下袜子。

“喂，你在干什么？不是让你把另一只鞋脱下来吗？”

“啊，是，对不起。那袜子要再穿上吗？”

“你是白痴吗？都脱下来了还穿什么穿，放在那儿吧。”说完，杀人魔开始确认袜子，“好了，脱另外一只吧。”

二吉把手放在鞋上，故意磨蹭。

“你在干什么？”

“不好意思，脚疼。”

杀人魔威胁道：“那要不要我把你的脚砍下来啊！”

就在这个时候，房门开了，一位上了年纪的男性站在门口，看着二人。

见状，二吉大叫：“快去找人来！这家伙叫云英！是个杀人魔！”

“妈的！你没失忆！”

“你说呢？”

第一次醒来时的确失忆了，第二次是装的，为了骗你，但没必要向杀人魔解释这一切。

推门而入的男性茫然地看着二人。突然听到这种话，任谁都会有

这样的反应吧。

杀人魔开口解释：“请等一下，这是个误会。”

二吉继续大叫：“不行！不要被他骗了！那家伙手上有刀！”

“这把刀是从他手上抢过来的，看，我把它在放地板上，这样就不用担心了吧。你先进来了解一下情况。”

男性似乎还在犹豫，嘴里嘟囔着：“我是来找老师的，之前留了录十分钟演讲视频的作业，我不知道怎么上传。”

“哦，我来教你吧，过来。”

二吉大叫：“不行！不要被他骗了！”

男性始终站在原地一动不动，轮番看着二吉和云英。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我会为你做详细说明的，来，过来。”云英走到男性身边，假装催促，手搭在他的肩膀上，“你来到房间后，看一个人都没有，便决定不问了，直接回家。而且你觉得心绪不宁，必须尽快回去。”

男性开始翻白眼、痉挛。杀人魔双手抓着男性的肩膀让他转过身，然后一把将他推出门去，并关上了门。几秒后，门外传来慢慢走远的脚步声。

见此情景，二吉询问：“你做了什么？”

“修改了那个人的记忆啊。”

“你是怎么做到的？”

“你不是看见了吗？”

“是下了药吗？”

“没有，是我的超能力。”

“难以置信。”

“刚刚你不是亲眼看到了吗？”

“如果那是真的，你就无所畏惧了。”

“倒也不是，我只能篡改脑内的记忆，对物理记忆和痕迹无效。”

“但没有记忆的话，一般人不会想到去调查物理记录和物证。”

“没错，可一旦‘自己的记忆绝对是真的’这个前提坍塌，我的无罪工程就会变得异常脆弱。”

“所以你绝对不能遭到任何人的怀疑。你究竟犯下了多少桩罪行啊？”

“不知道，没数过，我犯罪就像吃饭、呼吸一样。”云英露出得意的笑容，“好了，你已经无路可走了，快说出藏存储卡的地方。”

“都说了，我忘了。”

“那肯定留了纸条。”

“也忘了留了。”

“你这家伙精明得很，肯定把撕下来的那页藏起来了，估计就在另一只鞋里。”

一切都被他看穿了，二吉绝望了，但仍不打算放弃。思考，应该还有办法。

“你不觉得这是个好机会吗？”

“什么意思？”

“变为普通人的机会啊。只要你答应我今后绝对不再犯罪，我就帮你保密。”

“改为交易路线了吗？这笔买卖对我没好处啊。”

“怎么会呢，在这之前，你应该觉得自己是绝对安全的，对吗？”

“以后也是，只要把你和视频数据都消灭。”

“那是不可能的，既然我出现了，今后就还会出现第二个、第三个田村二吉。”

“你想说什么？”

“下一个田村二吉或许就没我这么好说话了。但你只要承诺不再犯罪，我就放过你。如果你杀了我，继续犯罪，早晚会遭到报应。和我一样患有记忆障碍类疾病的人会穷追不舍的。”

听罢，云英笑了。

“也就是说，你想用尚且未知的事当条件，跟我交易？”

“这种情况发生的概率相当大，相较之下，患有我这种病的人比拥有你这样能力的人多多了。”

“不，得健忘症的人的确不少，但像你这么冷静且有洞察力的却没几个。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你也拥有超能力啊，先天的智商加上后天得了这个病的绝妙组合，造就了你这个能与我匹敌的超能力者。可以说我和你是同类，或者说我们是一对怪物。”

“我可没什么洞察力，只是为了弥补记忆缺失，才习惯了推理。其他得了这种病的人肯定也和我一样。”

“我为什么要相信你说的话？”

“确实，我没有证据，信与不信都取决于你。”

“这些都是以后的事，眼下我只想找到存储卡。把你的另一只鞋脱了，否则，我就先划开你的喉咙，再自己去确认。”

该死！二吉在心中咒骂，可毫无办法了，他脱下鞋子，放在地板上。

“哦，果然在这只鞋里，这是人们最常藏东西的地方。藏在别处你自己也找不到了，这也怪不得你。”云英展开纸片，“‘从上数第二个抽屉’？是哪个抽屉啊？”

“忘了。”

“就知道你会这么说，好吧，接下来我会把这里所有的抽屉都拉开，你不要想着趁此机会逃，你的脚伤成这样，马上就会被我追上的。你也不想痛苦地死去吧。”

不逃，大叫怎么样？可能附近还有别的人，像刚刚那个男性一

样，可一旦大声呼救，杀人魔应该会立马杀了我，对他来说，我已经没有价值了。

“哦哦，在这里啊，这么轻松就找到了。为什么要藏在这种地方？直接通过网络上传到某个网站不好吗？莫非，你不知道怎么上传？”

“大概是不知道，我不觉得自己能做到。”

“那你还真是倒霉，怎么不找人帮忙呢。对了，没拜托古田吗？”

“我不知道古田是谁。”

“嗯，这时候，古田应该正在什么地方自杀呢吧。”

这个浑蛋，都把别人逼到自杀的境地了，还在这里像没事人一样侃侃而谈？这家伙肯定是疯了。

“这张存储卡，”杀人魔说着，把存储卡丢到地板上，“这下就没有后顾之忧了。”说罢，一脚踩了上去。

碎片四散。把碎片都收集起来或许还有救，只是不知道能不能找到机会把它们收集起来。

“当然，碎片我也会回收。”杀人魔的话打消了二吉的念头，“谁知道现在都有怎样的数据修复手段呢。碎片我会拿回去，彻底毁掉。”

“那么，你愿意和我做交易了吗？”

“我认为和你做交易毫无意义，就算我下定决心今后不再犯罪，和让你活着又有什么关系呢？”

“杀了我，会加重你的罪孽。”

“只是杀死一个人。”

“杀一个人和不杀，完全不同。”

“假设不杀你我会被判五千年徒刑，杀了你，我会被判五千零一十五年徒刑，那杀与不杀有什么区别吗？”

“日本是有死刑的。”

“那我已经是死刑犯了。”

“我会大叫。”

“你试试看，虽然要多费点周折，但就像刚才那个人一样，我总有办法解决。如果你胆敢给我惹麻烦，我就会折磨你致死。想让我把你的手脚一点一点削下来吗？”

“还是给我个痛快吧。”

“那就闭嘴。”

这家伙真的会给我个痛快吗？还是趁我放松警惕时先毁了我的声带？声带被毁发不出声音，他就可以想怎么折磨都行了。那还不如大闹一场，激怒他，逼他给我一个痛快。

“终于到这一步了，我一直在思考该怎么干掉你，”杀人魔凑到近处，“首先……”

他的动作突然停止了。

“怎么了？”

“又有人来了。听好了，不许做多余的事，老实实在椅子上坐着。别把伤了的腿露出来，坚持几分钟，流血也不要管它。”

门开了，来人是一位女性。

“哎呀，你们两个都在啊。”

她是谁？

杀人魔搭腔道：“是啊，北川老师。”

北川老师……那是谁啊，而且，她是教什么的老师？

杀人魔在二吉耳边低声说道：“听好了，要是你敢做多余的事，我就用残忍的手段杀了这个女人。听明白了吗？”

我和这位女性是朋友吗？我可不愿去想象她被残忍杀害的样子。

杀人魔主动和她攀谈。“接下来还有课吗？”

“没有了，今天的课都结束了。不过还有件事没做，做好我就打算回去了。”

“打扫吗？”

“不。”北川老师说着走进屋内，并与二吉对视了一眼，二吉想用眼神告诉她这里很危险。

快逃啊。

但北川老师只是报以微笑，继续朝电脑走去。

“要用电脑吗？”

“是啊。”北川老师启动电脑，“我想把这些都上传完。”

“是什么数据吗？”

“演讲的视频。我帮不知道怎么上传的学生传到服务器上。”

电脑启动了，北川老师开始咋嗒咋嗒地进行操作。

“是存在硬盘里的东西吗？”

“不是，是存储卡里的。”

听到这句话，二吉突然感到一阵忐忑，他不知道理由，大概是早已遗忘的记忆碎片在作祟吧。

显示器的光照在北川老师脸上。二吉和杀人魔所处的位置看不到屏幕，但从发出的光可以猜测出，那应该是一段光线充足的视频。看着她的样子，二吉不禁在心中想，要是能在死前和这个人成为朋友就好了。

北川老师突然皱起眉头。

“怎么了吗？”杀人魔见状询问。

“不，没什么，视频内容可能有点吵，我用耳机听。”北川老师说罢，取出耳机。

“我们不怕吵。”杀人魔说道。

“降低音量会听不清，还是用耳机比较好。”

“房间里有电脑，怎么没锁门啊？”

“离开房间的时候的确应该上锁，不过我这个人比较马虎，有时候我会到一层的咖啡厅写东西。”

“写什么？”

“演讲的稿子一类的……”老师的表情突然凝固，“不好意思，这个我必须编辑一下，能暂时保持安静吗？几分钟就好。”

“好的。”杀人魔答道。

二吉突然开口：“老师好像挺忙的，我们到外面去吧。”

“不，我还想和老师聊聊，等她一会儿吧。”杀人魔瞪了二吉一眼。

糟了，怎么才能救老师？

之后等了五六分钟，一直坐在椅子上的杀人魔已经快到忍耐极限了，他有些不耐烦地站起身，朝老师那边走去。

“哎呀，你肩膀上好像粘了东西。”

北川老师急忙闪开，并喊道：“别碰我。”

“我没有——”

北川老师突然打断他，叫道：“田村先生！”

“嗯？”

“你还记得我吗？”

“不记得了。”

“我是北川京子，是站在你这边的。”

“啊？”

“我不是你的敌人。”京子又指着杀人魔，道，“你知道这个人是谁

吗？”

“我是染谷啊。”杀人魔想靠近京子。

京子出声喝止：“你别动！”

杀人魔呆立在原地。

京子再次询问二吉：“田村先生，这个人是谁？”

“他叫云英。”

“你知道他拥有特殊能力吗？”

“你是怎么知道的？！”杀人魔一脸惊愕，转而瞪着二吉，“你做了什么？”

二吉摇了摇头。

“田村先生比你想象中的还要精明得多，和他相比，我实在是太粗心了，居然对你提及了田村先生的病情。”

“到底是怎么回事？”杀人魔追问道。

“田村先生把视频数据带到了这里。”京子把存储卡拿出来，继续说道，“你为所欲为地操纵他人的情形被拍下来，保存在了这里面。”

“你是什么时候看到里面的内容的？”

“就在刚刚，就在这里，我应该在拿到的时候就打开看的。”

“存储卡刚才已经被我破坏了啊。”

“你破坏的肯定是另外一张。”

杀人魔瞪着二吉，吼道：“你为什么写下谎话？”

二吉摇摇头，嘟囔着：“我听不懂你在说什么。”

“田村先生应该没有说谎。”

“你在笔记本上写的是假话吧？”杀人魔继续追问。

“你看了田村先生的笔记？我想，田村先生肯定料到了你会看。”

原来是这样。患有顺行性遗忘症的我唯一可以依靠的就是笔记本，因此不可能在上面写假话。无论是谁都会这么认为，而我则反过来利用了这一点。

把存储卡交给老师后，为了不被杀人魔发现，我故意没把这件事写在笔记本上，之后也就彻底忘记了。再次醒来时，便深信带在身上的替代品就是那张存储卡，连自己都被骗了，杀人魔自然也会上当。正所谓“要想骗过敌人，就要先骗过自己人”，我连自己都骗了吗？我好厉害啊。

杀人魔愣了一会儿，突然哈哈大笑起来。

京子见状，问他：“笑什么？是你输了。”

“输是没输，只是多少有些吃惊。状况和刚刚几乎没什么差别。”

“没什么差别？”

“还在我的掌控之下。刚才，知道我秘密的人只有田村一个人，现在多了一个而已。”

“一个人和两个人，差别是很大的。”

“一般来说的确如此，但对我来说算不上什么差别。现在想来，没有发觉田村知道我的秘密的时候才是最危险的。眼下已经不是什么大问题了，因为这家伙的记忆都不需要我篡改，会自动消失，只要销毁笔记本就行了。”

“但我不同，我的记忆不会消失。”

杀人魔走到门口，说道：“但我会篡改。”

“没用的，我绝对不会忘。”

“也许你说得对，迄今为止，我还没有修改过知晓这个能力的人的记忆，或许真的会对这样的人无效。”

“你的能力是篡改记忆，对吧？”

“从视频里没看出来吗？”

“只看影像无法判断出具体是什么能力，我还以为是让他人服从。”

“区别不大，只要合理运用，也能够让他人服从。”

“我不会服从你的。”

“或许吧。”

“你完蛋了。”

“你凭什么这么说？”

“你的能力一旦公开，就不能像之前那样为所欲为了。你肯定已经犯下很多罪行了吧？”

“看来你是那种会举一反三的人，和这个田村是一个类型。”杀人魔渐渐缩短与京子之间的距离，手马上就能碰到她了。

“你是在夸奖我吗？谢谢。”京子后退，试图拉开距离。

“这种自作聪明的发言对我一点作用都没有，我绝不会让那些罪行被揭露。”

“有视频做证。”

“我可以说那是捏造的。”

“你当真？如果是捏造的，没有你的协助，也拍不了这段视频。”

“拍来玩的。”

“不管你怎么解释，一旦让人产生怀疑，就结束了，再也不会有人相信你了。”

“那也简单，我先杀了你，再把罪名都推到田村身上。这家伙应该会对此深信不疑。之后把存储卡处理掉，一切就都解决了。”

“我不会轻易被你杀掉的。”

“杀人，我是老手了。”

“我会大叫的。”

“谁来了都不怕，到时候还能让他们变成目击田村犯罪的证人。”

“你是不是觉得自己掌控着一切？”

“没错，我一直完美掌控着一切。”

“但是，这次你失败了。”话音未落，京子拔掉了电脑的电源。

“拔它做什么？”

“因为视频数据已经上传完毕了，我也不需要争取时间了。”

我屏住呼吸，尽量不发出任何声响地移到杀人魔背后，要是从后面勒住他，或许能制造出逃跑的机会。

“不，还是需要的，我也在等待这个瞬间。”说罢，杀人魔突然蹲下，并转过身来。

糟糕，被他发现了，我慌忙想要逃开。但他的动作很快，一拳打在了我的肚子上。

“刚刚不是说过了吗，我可是老手了。动手也是常有的事，对别人的杀气也很敏感。”杀人魔的语气很得意。

这一拳他应该用了全力，却并没有多大的冲击力。他的拳头不重，很轻。好，趁他放松警惕，发动反击。

二吉想朝着杀人魔的头挥下一拳，但用不上力气，整个人软绵绵地跪到了地上。

怎么回事？是被吓的吗？

就在此时，京子发出了悲鸣。

二吉想对京子说，我没事，只是用不上力而已，但他发不出声音。他用手支撑地板，想站起来，发现地板上湿乎乎的。

腿还在流血吗？我是因为贫血才没有力气的吗？

二吉低头想看腿上的伤口，却看到一把刀插在肚子上。

“啊呜。”二吉发出不成声的叫声。

杀人魔不是用拳头，而是用刀扎伤了他的腹部，所以才没有感觉到冲击力。

剧痛袭来。糟糕，我要死了。

杀人魔露出得意的笑容，伸手抓住刀柄。他打算把刀拔下来，这样会导致大量出血。二吉抓住他的手腕，不让他拔刀。

“妈的！浑蛋！放手！”杀人魔踢着二吉的脚。

但二吉紧紧抓着他的手腕，不肯放手。

老师，趁现在，快逃啊！

然而京子不但没逃，还举起一把椅子，砸到云英身上。

没用的，这家伙不是普通人，是怪物，杀人这种事，他信手拈来。

杀人魔先是一个转身，踢中京子的脚踝，令她失去平衡，趴到地板上。接着用力甩开二吉的手，坐到京子身上。“杀一个女人简单得很，根本用不上刀。”说完，他便勒住了京子的脖子。

“呜！”二吉拼命想要站起来，但全身无力，腹部还传来异乎寻常的疼痛。他只好晃动身体，往杀人魔身上撞，可对方毫不在意他的攻击。

京子最开始还能手脚并用地进行激烈的抵抗，可渐渐地，抵抗越来越弱。

该死！虽然什么都不记得了，但我应该已经和杀人魔交手了很长一段时间，而今天就是决战之日。可到了最后，还是把老师牵扯了进来。这样还有什么意义！老师的出现是一个转机，云英会就此身败名裂。可如果老师死了，这一切还有什么意义！我怎么样都无所谓，但无论如何，一定要救老师……

二吉抓着杀人魔的肩膀，撑起身子，但对方根本不予理睬，继续勒着京子的脖子。在杀人魔看来，二吉完全不构成威胁，等杀了京子之后再处理也不迟。虽然他的衣服上沾满了二吉的血，但还是可以用正当防卫来蒙骗他人吧。

京子的手脚停止了挣扎。

不行了！二吉使出全身的力气，却没能挪动分毫。

就在这个时候，一把椅子突然砸来，出手的人是之前被云英篡改了记忆后离开的男人。杀人魔捂着头倒下了，男人一声不响地盯着他。

杀人魔质问道：“你怎么没回家？”

“没有。”

“记忆篡改失效了吗？”

“不，很有效果，你成功在我脑中植入了房间里一个人都没有的记忆。”

“那你怎么还会回来？”

“当然是因为我觉得那个记忆是假的啊。”

“你怎么知道的？”

“因为我知道你是超能力者，染谷。”

“他的真名叫云英。”京子气若游丝地说道。

“嗯，他使用的是化名，这件事我也早就想到了。”

“老头儿！你是怎么知道我的秘密的？那段视频才刚刚发出去啊！”

“哦？有视频了吗？这可是个好消息。”

“回答我的问题！”

“我没那个义务，不过还是告诉你吧，因为我看过这本笔记。”

“什么时候？”

“第一次应该是几周前，最近基本上每天都会看。”

京子发出疑问：“请问，您和田村先生是朋友吗？”

“嗯，是的，不过田村不认识我，我叫冈崎德三郎，叫我老德就

行。”

从未听过的名字，二吉对这个人也没有印象，但他说的应该是真的。

杀人魔继续质问：“你们是一伙的吗？”

“这件事和北川老师无关，是我和田村策划的。”

“我要杀了你们！”

杀人魔以极快的速度朝老德冲了过去，却突然躺倒在地。原来老德适时伸出拳头，杀人魔的脸不偏不倚地撞了上去。

老德又给了他一脚，只见他疼得捂着脸，满地打滚。接着，老德从兜里取出手铐，将杀人魔的两只手背到身后，铐了起来。

见状，京子问道：“您是刑警吗？”

“不是，只是个闲人。”

“那为什么身上会有手铐？”

“因为我知道今天必须和这家伙做个了断。”老德取出手机，“先叫救护车，然后再报警？”说着，分别拨打了电话。

京子又询问：“警察来了该怎么说？”

“把刚才说的视频给他们看就行了吧？你看了都能明白，应该还算有说服力吧？”

“可是，只有那个的话，他们或许不会接受。”

“那就把刚才在这个房间里发生的事给他们看。”老德走到房间一角，捡起一个东西，是一台小型数码相机，“这是之前我来这个房间时设置好的，超广角镜头，应该都拍下来了。”

“这一切都在您的预料之中吗？”

“怎么可能！把你牵扯进来，田村被扎伤，都在预料之外。不过大致上都在按照我设想的情况发展。”

“这个计划是您想出来的，不是田村先生？”

“计划的梗概是我想出来的，不过田村也很努力，不停练习相机的使用方法，总算以程序性记忆的形式记住了。”

“计划什么的，看过笔记本就能知道吗？”

“笔记本上没写这些。”

“为什么？”

“万一被杀人魔看到，田村还有帮手这件事就会暴露。”

“原来是这样。可是，不写在笔记本上的话，田村先生自己也不会知道还有帮手吧？”

“对，这样最好，他不知道就代表绝对不会暴露。”

“您的意思是说，田村先生一开始就欺骗了自己？”

“是的，而且他自己完全没发觉。”

“感觉好混乱啊。”

“目睹了一场没有记忆的英雄与操纵记忆的怪人之间的对决，不混乱才怪呢。不过到今天就结束了。”

已经能听到救护车的声音了。

老德询问二吉：“这本笔记怎么办？”

“什么？我的脑子很乱，没法儿思考。”二吉渐渐冷静下来后也能说话了。

“你不是一直都很混乱吗？”

“虽然不记得什么了，但我觉得您说得对。”

“这次这件事，你打算怎么办？”

“只能交给警察处理了吧。”

“不是问你这个，是问你打算怎么体现在笔记本上。”

“听不懂。”

“有几种方法，一种是不对前面的内容做修改，结果就是你独自与怪人对峙，不知怎么就获得了胜利。”

“其他方法呢？”

“把与这件事有关的内容都删掉。”

“我为什么要这样做？”

“删掉之后你就可以过上平静的生活了。差点儿死在杀人魔手上这种可怕的记忆，你并不需要吧？”

“对我来说，那些不过是写在笔记本上的故事，是单纯的读物，我想我应该不会产生心理阴影。还有别的方法吗？”

“实事求是。”

“我觉得这样最好。但是，由谁来写呢？之前的事我都不记得了，当下的状况也马上就会忘记。最主要的是，我现在根本没力气写。”

“不介意的话，我来写怎么样？”老德自告奋勇。

“笔迹不一样，会很不自然吧？”

“放心吧，我练习过了，可以完美模仿你的笔迹。”

“什么？”二吉觉得很不舒服，“你为什么要模仿我的笔迹？”

“因为只要用你的笔迹写，你就会相信那是你自己产生的想法。”

二吉感到一阵恶心。

我究竟在和什么战斗？那真的是我自己的想法吗？

“也就是说，我一直被你操控着？”

“你这么说就不对了，我是为你考虑才这么做的。”

“你都写了些什么？”

“这次的计划几乎都是我写的，其中也有一部分是你的意见。拍下视频之后，就全都是你自己想出来的计划了。”

“我想出了什么计划？”

“拍下杀人魔动用超能力的视频后，你马上来到这里找到北川老师，将存储卡交给她，并说那里存有演讲视频。而且你很聪明，没把这件事写在笔记本上，然后把备用存储卡放到了相机中。”

京子提出疑问：“为什么要这么做？”

“大概是觉得那里是最安全的藏匿地点吧。只要田村坚信备用存储卡里存着视频，云英就会相信。田村拼死保护，云英就会拼命抢夺。虽然从结果上来看，双方都是在做无谓的努力，但田村表现得越拼命，真正存有视频的那张卡就越安全。之后，田村知道云英秘密这件事被云英本人知晓，二人发生冲突，田村勉强逃进这个房间后，把备用存储卡藏在了抽屉里，并将此举动记录在了笔记本上。”

“记笔记的时候我知道那张是备用卡吗？”这次是二吉提出疑问。

“这个问题连你自己都不知道，我就更知道了。但无论如何，真正的存储卡保住了，结果是好的。”

“我很自责。”京子说道，“要是田村先生把存储卡交给我时我能立即确认里面的内容，他或许就不会遇到危险了。”

“你对存储卡里的内容一无所知，这事不能怪你。”

京子继续说道：“当我回到这个房间时，看到田村先生和染谷先生，啊，不对，是云英，觉得气氛不太对劲。之后，我开始确认田村先生交给我的存储卡里的内容，但怎么看都不像是演讲视频。我觉得有些奇怪，就插上耳机又看了一遍。那段视频感觉是用隐藏摄像机拍下来的，视频里，云英对一个年轻人拳打脚踢，还对他进行语言控制。一开始我还以为是田村先生和染谷，不对，是云英，出于兴趣自制的电影呢。但考虑到田村先生的病情，做这种事的话，他很有可能会把电影当作现实，所以他肯定不会参与这么危险的事。于是我推测，这段视频恐怕是真实发生的事。而且就算是电影，我当真了，也不会造成什么实质性的伤害，顶多会被嘲笑。但如果把事实误解成电影，放跑这个怪物，包括我自己在内，就都会置身于危险之中。因此，我认定这段视频是真实发生过的事，并决定采取行动。”

“老师，你是个非常聪明的人。”老德似乎打从心底表示佩服，“而且当机立断，把视频上传到了服务器上。”

“其实没有……我是吓唬他的，确认视频内容已经耗尽了我的全

部精力，没有余力上传了。”

“原来是这样啊，不过多亏你把他唬住，防止他将证据销毁。你做得很好。”

“妈的！”云英怒吼着，“给我记住，你这个臭娘们儿！我一定要报仇！”

老德再次踢向云英的脸，这次鼻血都喷出来了。“哎呀，抓这家伙时遭到抵抗，出于正当防卫我不小心踢了他的脸啊。老师，先把视频上传吧。”

“好的。”闻言，京子开始操作。

救护车的声音越来越近。

老德看向二吉，说道：“我很想陪你去医院，不过必须先把这个怪人交给警察，还要告诉他们如何避免被这个家伙控制。老师最好也留下，这种怪事，两个人解释都不一定能让警方相信。”

闻言，二吉道：“我没事，千万不能放了这个怪人。”

老德话锋一转：“我想过了，把这家伙交给警察和司法机关，会不会有点不放心？”

“那倒是，毕竟他拥有特殊能力，警察、律师，搞不好检察官、法官都会被操控……”

“最好就是在这里把他干掉吧？”

“欸？”

“这也是为了他好，可以阻止他继续犯罪，也算是一种安乐死了。”

“可那样岂不是和他一样了。”

“是的，杀过的人，会被内心的不安纠缠一辈子，度过痛苦的人生。但我们之中有一个人，不需要背负这种痛苦。”

“您的意思是，让我杀了他？”

“当他是自杀就行了。我们不会做证说是你杀的，而你很快就会

忘记，不会受到良心的谴责，还能为社会除去一个毒瘤，谁都没有损失，多么完美的计划。”

二吉斩钉截铁地答道：“饶了我吧。”

“为什么？你又不会有什么心理负担，还能为人们做好事。”

“就算忘了，杀过人这个事实也不会改变。而且在记忆消失前，我必定会遭受心灵的折磨，即便只会存在几分钟。我不想这么做。”

“我认为，认识不到自己犯了罪或没有记忆，就等同于无罪。”

“我也反对。”京子支持二吉，“纵使记忆会消失，我也不希望田村先生变成杀人犯。”

“你们都反对吗？我还觉得这是个好主意呢。”

“你的话提醒我了。”云英突然开口，“只要认识不到或不记得，就等同于无罪，对吧？”

二吉惊讶地大叫：“你到底有没有在听我们要干什么啊？！”

“你说的话都没用，那个老爷子说的话感动了我。”

“我的话句句是真理。”老德很得意。

“说到最后，就是你们能否制裁一个认识不到、不记得自己犯下了罪行的人。”

“如果是在无意识的情况下犯罪，有可能被判无罪。但只是没有记忆的话，应该不会那么判吧。”

“那假设犯罪的是多重人格中的其中一个呢？其他人格会被判有罪吗？”

“大概会被认定为丧失心智一类的吧。”

“犯罪的时候不是多重人格，犯罪之后人格变了，新出现的人格是不是就会被判无罪？”

“你不需要考虑这些特殊状况吧？”

“特殊是特殊，但绝对值得考虑。你们听着，我现在要篡改自己

的记忆。”说罢，云英闭上眼睛，“我没有修改记忆的特殊能力，我从未触犯过法律，我是个大好人。”说完，他垂下了头。

“真的假的？他是不是在演戏啊？他知道自己有篡改记忆的能力吧？刚才不是说，知道这个能力的人，记忆或许无法被篡改吗？”京子接连发问。

“的确，对田村无效，对我也无效。”

“那对这个人也……”

“那是因为我们不想被篡改，这家伙则是希望被篡改，这一点或许会大大影响结果。普通人也会遵照意愿篡改自己的记忆，但那算不上什么特别的能力。而这家伙不同，他很特殊，如果他的想法足够强烈，谁也不知道会发生什么。”

二吉也提出了疑问：“那能力会消失吗？”

“不清楚，有可能会消失，也有可能一切都是这家伙在演戏。”

“出什么事了？”云英突然抬起头问道，“我怎么被铐着？”

“因为你扎伤了那个人。”京子指着二吉。

“田村先生，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啊？！”

“她不是告诉你了吗，你扎伤了我。”

“怎么可能，我为什么要伤害你？”

“因为我们要公开一段视频，而你想反抗。”京子答道。

“不可能！我从来没做过亏心事！”

京子转头问另外两位：“可以把视频拿给他看吗？”

“先不了吧，以后再说。现在给他过重的精神负担，有可能导致他经受不住之后的审讯。假设他真的对自己的记忆进行了篡改，想必也是很勉强的一次尝试。矛盾点太多，他的精神很可能承受不了。他可能会为了保护自己，解除篡改。”老德拿起笔记本，“不用为这家伙担心了。问题是田村，他的过去要怎么办？”

二吉赶紧开口：“请什么都不要做。”

“那可不行，可以随意捏造他人的过去，这种机会可不多。”

“你这样，不就和云英一样了吗？”

“怎么会一样呢，我会好好编排，不会让任何人陷入不幸。”

“你的好意我心领了，但还是不用了。”

“无须担心，等你醒了就都忘了。”

医护人员的脚步声已经传到了众人耳中。

京子突然提出：“笔记可以由我来写吗？”

“当然，如果你模仿不来他的笔记，我可以代笔。”

“真的吗！”京子两眼放光。

二吉在此时失去了意识。

28

“哪位？”二吉接起门铃对讲机。

“冈崎德三郎，你就叫我老德吧。”

“请问，我们认识吗？”

“老相识了。你已经看过笔记了吗？”

“欸？啊，是的。”

“看到‘你正在与杀人魔战斗’那部分了吗？”

“是的。”

“那就好说了，我是你的帮手。”

啊，好险，好险。

“您有证据吗？”

“如果不是你的帮手，那你觉得我会是什么人？”

“或许就是杀人魔本人。”

“你不是有杀人魔的照片吗，我们长得像吗？”

“那你也有可能是杀人魔的帮手。”

“那可是个怪物，谁会愿意给那种家伙做帮手啊。”

“也许是被操纵了。”

“你的意思是说，杀人魔给我强行植入了欺骗你的计划？那么复杂的记忆篡改，会把精神搞崩溃的。”

“可是，如果我真的有帮手，笔记本上应该会写。”

“万一笔记本上的内容被杀人魔看到了怎么办？不让敌人知道自己有帮手，会对自己非常有利，不是吗？”

“话虽如此……”

“还是无法信任我？”

“老实说，是的。”

“你能够活到今天，很大原因是你足够小心谨慎。”老德点点头，“要是能证明我经常出入这栋房子呢？如果我真的有害你之心，早就下手了。”

“嗯，有道理，如果您曾进入过这栋房子，就能证明您与我并非敌对关系。”

“看，这是笔记本的复印件，是不进入房间绝对拿不到的东西。”老德取出一沓纸，贴近摄像头向二吉展示。

的确是笔记本的复印件，既然他能复印，自然也能从自己手上把笔记本抢走。可他并没有那么做，这样好像的确可以证明他是伙伴。

真的是这样吗？

复印件也有可能是这个自称老德的人通过某种手段得到的，譬如从真正的帮手那里抢来，或者是自己在某个便利店复印后忘记拿走了。

二吉继续思考。

不过，有帮手帮自己对付杀人魔的确是件好事，继续怀疑老德没有意义，这样下去，我一辈子都无法相信任何人了。只能赌一把了。

“好吧，我这就开门。”

老德带着得意的笑容走进房子，并立即落了锁。

还是不应该随便让别人进来……二吉有些不安，为让老德进来感到后悔。

“马上开始商量吧。”

“商量什么？”二吉有些糊涂。

“当然是商量怎么打倒杀人魔啊。我指的可不是使用暴力，是用计让对方身败名裂。”

“也就是说，杀人魔是真实存在的吗？”

“这让我如何回答？我也只能通过你了解怪人的本来面目啊。”

“您相信这个笔记本上写的东西吗？”

“这个笔记本就相当于你的生命线，你会故意在上面写下谎言吗？”

“为了欺骗自己？我也只能想到这一个原因。”

“所以我相信。而且我们还决定两个人一起思考与那家伙战斗的方法。”

“关于这件事，笔记本上并没有记载。”

“是我让你不要写上去的。你必须随身携带笔记本，因此，它被敌人发现的可能性很大。刚刚我也说过了，若是杀人魔发现笔记本，看了上面的内容，我这个帮手的存在就会被其知晓，风险太高了，所以我认为没必要写在笔记本上。”

“这点能理解，可是如此一来，岂不是每次你来都要从头解释一遍？”

“是有点麻烦，但也是无可奈何。如果笔记本上写的都是真的，那个怪人就是个非常危险的人物，必须做好万全的准备再与他交手，否则我们两个眨眼间就会被干掉。”

“没有把您的名字写进笔记本的理由我也理解了。不过我还是想问一下，您到底是什么人？”

“我就是个路过的好事者。”

“那您是怎么知道我的事的呢？”

“我女儿在面包房工作，她说有一位连着好几天都到店里买面包的客人看起来不太对劲，让我调查一下。”

“您是侦探吗？”

“不是，都告诉你了，我只是个路过的好事者。随便花点钱打听了一下，很快就找到你了。”

“很快吗？”

“几天吧，你很出名，超出你想象的有名。”

“是吗？这样都没被杀人魔发现，我的运气还真好。”

“运气好？怎么可能，是我在保护你。”

“是这样吗？我一直以为是凭自己的力量隐藏得很好呢，听您这么一说，感觉好失望啊……您刚才说的与杀人魔战斗的方法，是什么？”

“拿到铁证。杀人魔拥有篡改记忆的能力，证人的证词一点用都没有，但只要有物理证据，那家伙就无处遁形了。”

“物理证据具体是指什么？”

“那家伙犯罪时的视频。最好能拍下他使用能力的过程。”

“要是他发现正在被拍，就不会实施犯罪了吧？”

“当然，所以要使用隐藏相机。之前写在笔记本上了，让你买相机，应该已经买了吧？”

“不知道，我看看。”二吉在桌子上翻找，“啊，找到了，还有电脑。”

“我看看。”老德把相机拿在手上，“这是最容易上手的型号，你用给我看看。”

二吉接过相机，摆弄了一会儿，很快就放弃了。

“完全搞不懂。”

“那边不是有说明书吗？”

“太厚了，感觉看着看着就会忘记前面看了什么。”

“真正会用到的功能并不多，知道怎么录像、怎么播放、怎么充电就行了。我看看。”老德拿过说明书，啪啦啪啦地翻了翻，用红笔标了几处，“把我标的地方抄到笔记本上，一页应该就够了。”

二吉依言抄在了笔记本上。

“然后看着这个，试着拍摄，播放。”

二吉再次按照他所说的，拍摄，播放。

“看，你已经会用了。”

“可是马上就会忘记。”

“忘了就看看那页说明。而且只要每天练习，或许就能以程序性记忆的形式记住，手自己就知道怎么操作了。”

“但这又不是隐藏式相机，我学会了也没用吧。”

“那里不是有个包吗，拿过来让我看看。”

打开包，底部有个类似衣服口袋的小兜。

“打开录像模式，然后把相机放在里面就行了。”

“哦，这上面还有个小孔，只要把相机的镜头对准这里就行了，对吧？”

“没错，你自己做的那个洞形状太粗糙了，镜头会偏，我帮你重新修整了形状。”

“大概你说的是对的，因为我不擅长做这种事。”

“为了防止操作时发出声音，必须把扬声器关掉。”老德从兜里掏出小型工具，摆弄了一会儿，“这样就行了。”

“接下来就是在什么状况下拍摄的问题了。”

“你的笔记本上记录了一个叫古田的人。”

“那是谁？是杀人魔吗？”

“不是，那个男人不但险些死于杀人魔之手，还被污蔑杀人未

遂。”

“他被捕了吗？”

“因为证据不足，被放了。”

“那个人怎么了？”

“把那个男人叫到杀人魔面前。”

“为什么要那么做？”

“杀人魔本想杀了古田，而且认为他已经死了，所以并没有篡改古田的记忆。你认为，杀人魔再次见到古田的时候，他会怎么做？”

“会再次企图杀了他，至少会篡改他的记忆。”

“没错，只要把当时的情况拍下来，就足以作为证据指控杀人魔了。”

“但是这样太危险了吧？搞不好古田先生真的会被杀。要是杀人魔发现我正在拍摄，也有可能对我下毒手。”

“是的，很危险，可再危险也比不上让他继续逍遥法外危险。”

“如果因为这件事害得古田先生陷入险境，该怎么办？”

“只能努力不让事态发展成那样。”

“我能做到吗？”

“你别无选择。只要顺利拍到视频，就相当于赢了。不冒险是不会成功的，正所谓‘不入虎穴焉得虎子’。”

二吉犹豫了一会儿。“好吧，也只能这样了。我先把刚刚说的计划梗概写在笔记本上，具体的细节之后再慢慢研究吧。”说完，他取出圆珠笔。

“哦，不用写了。”

“欸？为什么？不写上会忘记的。”

“这次忘了也没关系。”

“什么意思？好不容易才想到怎么和杀人魔战斗的计划。”

“这次只是再现，不用那么麻烦。”

“再现？什么意思？”

“就是重现之前做过的事。”

“之前做过的事？我做了什么？”

“就是刚刚制订计划的过程。”

“欸？之前已经商量过了？”

“是的。”

“为什么要做这种毫无意义的事？”

“我想着会不会有不同的展开，出于兴趣就试了试。”

“请等一下，为了您的兴趣，我陪您演了这么一出闹剧？”

“无所谓吧，反正时间多得是。”

“杀人魔还逍遥法外呢啊，还这么悠闲？”

“杀人魔已经被捕了，都进入审讯阶段了。”

“欸？”

“我们拟订的计划成功了，视频被公开了。”老德取出手机，给二吉看了视频。

“可我刚才都用不好相机。”二吉提出反驳，“是不是我并没有通过程序性记忆记住啊？”

“要是你上来就能运用自如，逻辑上会出现矛盾，所以我换了一个新的。”

“逮捕他的时候顺利吗？”

“怎么可能顺利，你的腿和腹部都受了重伤。”

“欸？”

“你看看自己的肚子。”

二吉脱下衣服，肚子上还留有可怕的伤疤。

“做了五个小时的手术呢。”

二吉突然觉得很不舒服。“那个叫古田的人，后来怎么样了？”

“他被杀人魔植入企图杀害一名女性的记忆，差点就自杀了。是你救了他。”

“我救了他？我怎么救的？”

“很简单，你把这段视频拿给他看了，一开始他思维很混乱，但至少不再想着自杀了。”

“这段视频会作为证据提交给法院吗？”

“嗯，不过此次事件性质特殊，审理中所有的证词都无法采信，检察院只能拼命一样一样搜集物证。听说涉及的案件已经超过一百件了。”

“您的证词也不被信任吗？”

“是啊，我和北川京子的记忆并没有被篡改，应该是值得信任的。可难就难在，无法证明我们的记忆没被修改过。”

“北川京子是谁？”

“说话技巧教室的老师，笔记本上有。”

“我还没有掌握笔记本上所有的内容。”

“也是。”老德笑了笑，“不过已经无须担心了，杀人魔被捕了，而且今后我们会照顾你的。我是这栋公寓的管理人，这里离我家也近，很方便。”

安心和不安的情绪同时涌上二吉的心头。

29

田村二吉在一间陌生的房间中醒来，有些不知所措地四下张望了一番，房中没有其他人，只有自己。是喝断片儿了吗？他努力回忆着昨晚的事。

对了，朋友在闹市区被黑社会的人找麻烦，自己帮忙来着。那这里是医院？又不像，看起来就是一间普通的房间。那就是被某个熟人救了，然后安置在了这个房间？

此时他才注意到身上的衣服不是自己的，看起来像是睡衣。自己之前穿的衣服大概破了吧，或是沾上血或泥弄脏了。

床铺很干净，可怎么看都不像是医院的。

二吉站起身，摸摸头部和身体，检查有没有受伤。身上倒是没有感觉疼痛的地方。突然，他注意到枕边放着一个貌似用了很久的笔记本，封面上用油性笔写着一个大大的叹号和一个三位数字。

这是什么？是谁忘在这里的吗？还是给我看的？

二吉犹豫了一分钟要不要看里面的内容，结果还是决定看一下。目前，这个房间中唯一的线索就是这个笔记本了，而且既然放在枕边，大概就是为了让他看的。就算是他理解错了，在这种状况之下也不会遭到严厉的责备吧。

二吉翻开封面。

警告！

·你只有几十分钟的记忆，只能想起事故发生之前的事。

·病名为顺行性遗忘症。

原来是这样啊，这是我的字迹，看来我的记忆有障碍，平时都靠这个笔记本生活。莫非我每天早晨都是像这样确认自己状态的？这样

生活多少天了？有可能已经过了好几年。

·门口没有名牌，信箱上也没有名字。

·原因和不在笔记本上写下名字一样。

·想知道具体的原因就看第七页。

第七页写着什么？二吉用颤抖的手翻到第七页。

·真相在第八页，非常刺激，深呼吸之后再看。

原来如此，肯定是很令人震惊的消息，但踌躇也无济于事，反正都要看。二吉下定决心翻开第八页。

·现在，你正在与杀人魔战斗。

啊，这可不是什么好消息，但还不是最糟糕的，毕竟我还活着，证明还没输。

就在这时，二吉的手腕突然被人抓住了，吓得他还以为心脏停止跳动了。看来杀人魔就在这个房间里，怎么办？战斗？还是想办法逃跑？或者干脆放弃？总之，必须先摸清状况，之后再决定怎么做。

“哎呀，你还没把这部分内容删掉啊。”

眼前站着一个不认识的女人。

“请问，您是哪位？”二吉小心翼翼地询问。

“这个问题问得好，可以说是你的妻子吧。”

“我结婚了？”

“准确地说，是事实妻子。或者说是未婚妻更好听一些。”

“到底出什么事了？”

“你战胜杀人魔后，我们就一起生活了。”

“战胜了？我赢了吗？赢了杀人魔？”

“对，虽然案子还在审理中。”

“杀人魔杀了几个人？”

“不清楚，记得之前听说超过一百个人了呢。”

“我和那么可怕的人战斗了？”

“是呀，你真的很勇敢。”

“可我完全没感觉。”

“而且那个杀人魔还不普通呢。”

“毕竟他都杀了一百多个人了。”

“不是说他杀的人多，是他的能力，杀人魔有超能力。”

“你在逗我吧？”

“看了你拍的视频就知道我不是在捉弄你了。”

“视频？我拍下了凶手的视频吗？”

“是呀。”

“我还能从容地拍视频？”

“不算从容，不过当时除了拍下视频，就没有其他方法了。”

“你说的这些让我的脑子很乱，不过我想会慢慢搞明白的。”

“‘慢慢’的话，在全部搞明白之前，或许你就已经忘了。”

“那就必须尽快搞清楚所有情况了。”二吉显得有些着急。

对自身一无所知，只能靠这位自称“妻子”的陌生女性了。

“不用急，危机已经解除，也没必要去搞清楚什么了。把时间浪费在那些事情上毫无意义呀。”

“那我该怎么办呢？”

“做你喜欢的事就好，你解决了那么麻烦的事，你有这个权力。”

“可是，我一点成就感都没有。”

“就是这样的。好了，忘了杀人魔的事，把这件事从笔记本上删掉吧。”

“没必要吧？毕竟是实际发生过的事。”

“但留着也没意义呀，还是说，你打算每天都重复这样的对话？”

“不想。可又觉得完全当作没发生过很奇怪。”

“为什么？”

“嗯……”二吉思考了一会儿，“就是觉得不舒服，因为这么做，就相当于把这件事彻底从我的记忆中抹去了。明明真的发生过，对我来说却变成了没发生过的事，这会让我不舒服。”

“不用在意那些，因为你马上就会忘记现在这种不舒服的感觉。而且把关于杀人魔的记述全部删掉，今后就再也不用为这件事担心了呀。”

“可是，记忆是自己的，必须由我自己来管理，不是吗？”

“你不需要再这么辛苦了，我就是为此而存在的呀。”女人抱紧二吉。

二吉的内心感觉到了某种不安，却什么都没有做。

如果这个女人是在撒谎呢？但恐怕已经无法证实了，好吧，今后就依靠这个人活下去吧。暂且先这样吧。

“我会好好保护你的记忆，还会为你创造美好的记忆，创造配得上你的记忆。”女人露出黄色的牙齿笑了。

(美) 尼尔·斯蒂芬森 著

刘思含 韩阳 译

Neal Stephenson

上

编典 密码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编码宝典（上）

作者：【美】尼尔·斯蒂芬森

译者：刘思含 韩阳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17-08-01

ISBN：9787513326919

目录

CONTENTS

- 序章 飞驰复哀鸣
- 第一章 瘠地
- 第二章 时代新秩序
- 第三章 海苔
- 第四章 进军
- 第五章 靛蓝
- 第六章 俄南之子
- 第七章 燃烧
- 第八章 行人
- 第九章 瓜达尔卡纳尔岛
- 第十章 大帆船
- 第十一章 噩梦
- 第十二章 伦底纽姆
- 第十三章 科雷希多岛
- 第十四章 隧道
- 第十五章 冻肉
- 第十六章 轮转
- 第十七章 在空中
- 第十八章 保密
- 第十九章 超密
- 第二十章 吉纳库塔
- 第二十一章 闷根姆宅
- 第二十二章 电子银柜公司
- 第二十三章 地穴
- 第二十四章 巨蜥
- 第二十五章 城堡
- 第二十六章 为什么
- 第二十七章 转进
- 第二十八章 高频测向
- 第二十九章 纸页
- 第三十章 撞击
- 第三十一章 勤勉
- 第三十二章 矛头
- 第三十三章 马非

第三十四章 西装

第三十五章 解密高手

序章 飞驰复哀鸣

飞驰复哀鸣

轮儿伐倒青竹林

战歌声凛凛

鲍比·沙夫托下士仓促之间只能想出这么几句。他站在卡车踏板上，一手握着斯普林菲尔德步枪，一手扶着后视镜，根本没法扳着手指数一数这几行诗的音节^[1]。“轮儿”到底是一个音还是两个音？“哀鸣”呢？卡车终于没有翻倒过去，四只轮子都稳稳地着了地。车轮的哀鸣——与那一瞬间——通通消失了。鲍比仍能听到那些苦力的呼喊，现在还混进来二等兵维里降挡时离合器发出的拉栓似的咔嚓声。维里害怕了吗？后车厢里，用防水布盖着的一吨半重的档案柜哐啷作响，密码本滑得到处都是，汽油拍打在一号情报站的机械传动式发电机的油箱壁上。现代社会对于俳句诗人来说太不友善了，“机械传动式发电机”，什么玩意儿，竟然有八个音节？它甚至连第二行都挤不进去！

“我们能碾着人开过去么？”二等兵维里问道，还没等鲍比·沙夫托做出回答就用力地按下了喇叭。一个印度巡捕跳过一辆粪车闪到一边。“碾吧，他们能怎么样？跟我们开战？”沙夫托几乎脱口而出——但作为整辆车上军阶最高的人，说话总得过脑吧——他又把话咽了下去。他梳理了一下目前的情况：

1941年11月28日，星期五，上海，16：45。鲍比·沙夫托以及车上的另外六个海军陆战队员注视着这段他们刚刚急转而过的九江路。圣三一堂从他们右边掠过，也就是说，他们跟外滩还隔着两条街呢。一艘巡逻队的炮艇正泊在外滩，等着接收他们后车厢里的东西。现在唯一的问题就是一两条街居住五百万人口？这两条街上住的中国人足有五百万。

与那些皮肤黝黑、从没见过汽车的乡巴佬相比，这些城里人颇见过点世面：如果你按着喇叭飞驰而过，他们就会四散着让出路来。事

实上他们逃窜向路两边的情形甚至造成了一种假象，仿佛汽车的实际速度远远不止仪表盘上显示的每小时43英里。

然而鲍比·沙夫托在他的俳句里提到的“青竹林”可不仅仅是为了给诗里添点儿东方风味，给他奥科诺莫沃克^[2]的爹娘开开眼界。许许多多沉甸甸的竹竿挡在卡车前面，形成了一道道临时关卡，阻塞了他们驶往外滩的道路——美国亚洲舰队和海军陆战队第四团在策划这次小小行动的时候，彻底忘了考虑现在是“周五下午”。鲍比·沙夫托本来可以告诉他们的，或者只要他们肯拨冗问一问随便哪个傻帽大兵，就会发现他们制订的这条路线恰巧穿过了金融商业区的中心地带。这里有汇丰银行（当然了）^[3]、花旗银行、大通曼哈顿^[4]、美国银行、中东不列颠银行、中国农业银行^[5]和一堆数也数不清的小型地方银行，其中好几家银行与现存的政府签订了发行货币的合同。这一定是个竞争激烈的行当，各家银行为了削减成本甚至将货币印在了废旧报纸上。如果你认得汉字，你就能看到去年的新闻报道和马球比赛分数从那些花花绿绿的数字和图案之下隐约浮现出来——这些数字和图案已经将废纸变成法币了。

就连路边小贩和黄包车夫都知道，印钞合同上规定了这些纸币的发行必须得有一定的白银储备为基础；也就是说，任何人走进九江路上随便一家银行，甩出一摞钞票（前提是它们得是这家银行印的）就能换到相应数量的真金白银。

流程是这样的：在一般的交易过程中，大量纸钞流入（假设是）大通曼哈顿银行的柜台，银行职员将这些纸钞拿到后面，按照发行银行进行分类，投进几英尺见方、四角拴着绳子的钱箱子里。美国银行发行的投入一个箱子，花旗银行的投入另一个，诸如此类。然后他们会在周五的下午招来一些苦力，他们每人（或者每两人）都会带着一根又长又粗的竹竿——不带竹竿的苦力就跟不带镀镍刺刀的驻华陆战队员一样——然后把竹竿插进钱箱四角的绳套里。接着，这些苦力一人扛起竹竿的一头，将整个箱子抬到空中。他们必须保持步调一致，不然箱子就会开始左摇右晃，然后就都乱套了。因此他们就会一边唱着号子，一边朝着目的地——箱子上的钞票上印的那家发行银行——走去，跟着节奏一步一步地踏在人行道上。竹竿很长，两个人相隔甚远，因此他们不得不提高声音以便彼此呼应。这条街上有好几队苦力，分别唱着不同的调子，为了不被别人打乱节奏，他们只好越唱越大声，企图盖过别人的声音。

因此在周五下午下班前的十分钟，某几家银行的大门会砰然打开，拥进一大堆喊着号子的苦力——跟他妈的百老汇音乐剧开场似的，丢下一个装满破破烂烂纸钞的大箱子，要求兑换成白银。这些银

行彼此之间就是这么干的，有时候他们还会选在同一个周五这么干，比如现在，1941年11月28日。到了这个时候，甚至连鲍比·沙夫托这样的小兵都明白，现银可比一堆裁好的旧报纸值钱多了。这也就是为什么即使路上的行人、推车的小贩、气急败坏的印度巡查全都让出了一条道，贴在九江路上各种酒吧、商店和妓院的墙根上。鲍比·沙夫托和他的同伴们还是连他们的目的地——那艘炮艇的影儿都看不到：眼前密密麻麻的竹竿像是一片横着长的森林，遮住了他们的视线。他们甚至连自己的鸣笛声也听不见了，耳朵里尽是苦力们错落嘈杂的歌声。这不仅仅是周五下午上海金融区的换钱高峰期，更像是要在整个东半球大祸临头之前清算最后一笔总账。在接下来的十分钟里，这些印在厕纸上的几百万元的纸币要么全部都能保值，要么全部作废，可能会换来真金白银，也可能换不到。简直就像一场金融信托界的末日审判。

“天哪，我没法——”二等兵维里大叫道。

“上尉说不管碰到什么鸟事都不要停。”沙夫托提醒他。他可没有让维里碾过去，他只是在提醒维里，如果他不碾，那么待会儿他们可就得好解释一番了——雪上加霜的是，上尉就在他们后面的车里，和一群抱着冲锋枪的陆战队员挤在一起。看上尉处理一号情报站的这副态度，显然他的屁股上已经挨了几下预防性的鞭子了——拜某些来自珍珠港的，甚至是（此处应有鼓声）位于第八街和第I街夹角东南的华府营[6]的将军所赐。

* * *

沙夫托和他的同伴早就知道，一号情报站，这个由一群弱不禁风的小水手组成的后援团，就位于公共租界一栋建筑的楼顶，藏在一个由疙疙瘩瘩的集装箱木板搭成的小棚屋里，朝四面八方伸出无数天线。如果你在那儿待得足够久的话，你还能看到某些天线移动起来，瞄准海上的某个方位。沙夫托甚至还为它作了一首俳句：

天线正仿佛

猎犬追寻在风里

以太的奥秘

这只是他这辈子写过的第二首俳句，自然不可同今日而语——他都有点羞于回忆。

然而至今没有一个陆战队员明白一号情报站到底有什么大来头，他们的工作不过是将一吨设备和好几吨纸质资料用防水布包好搬走。他们还花了周四一整天来拆掉整座棚屋并将它付之一炬，随后又烧掉了好些书籍资料。

“他——妈的！”二等兵维里吼了起来。只有几个苦力让开了路，其他人甚至都没看见这辆车。这时江边突然传来了巨大的爆炸声，那声音就好像上帝把一根一英里粗的竹竿放在膝盖上“啪”地折成了两段。半秒钟之后街上的苦力就跑得精光，只剩下一地的箱子和上面蹉跎板似的竹竿，敲击在地面上发出风铃般的声音。炮艇的上方冒出了一朵蘑菇状的灰烟。维里挂到高挡，一脚把油门踩到了底。沙夫托紧紧靠在车门上，他低下了头，希望自己那顶装模作样的锅盖钢盔能派上点用场。卡车飞驰而过的时候碾爆了好几个装钞票的箱子，沙夫托抬起头，透过雪片般漫天飞舞的钞票，看到许多巨大的竹竿飞起，跳跃着、旋转着，向江边滚去。

沪上叶落时

苍穹千门次第启

凛冬或已至

注释：

[1] 鲍比此处及下文所写的皆是俳句。日本俳句以三句十七音节为一首，首句五音，次句七音，末句五音。均译为五七五式汉俳。

[2] 奥科诺莫沃克，美国威斯康星州一城市。

[3] 汇丰银行，全称为“香港上海汇丰银行”。

[4] 大通曼哈顿，现名大通银行。

[5] 中国农业银行，是指中华民国时期的中国农业银行，并非现今的中国农业银行。

[6] 华府营，美国海军陆战队司令官邸。

第一章 瘠地

让我们把“上帝存在与否”这样的命题留到下回再说。先假设一下，不知怎么的，一些能够自我复制的生物在这颗星球上迅速地扩散开来。通过向周围抛洒拙劣的副本或者某种根本无须多费口舌解释的方法，它们争先恐后地想要排挤掉对方。这些物种之中的大多数都失败了，它们的基因被彻底从宇宙中抹除，只有极少数找到了存活并繁殖下去的途径。肉欲和杀戮交织成了这样一首时而滑稽、时而沉闷的赋格曲，一奏便是三十亿年——这时，在南达科他州的默多，公理会牧师班扬·沃特豪斯的妻子布兰奇生下了他们的孩子，戈弗雷·沃特豪斯四世。就像其他所有生活在地球上的生物一样，戈弗雷生来就是个不得了的家伙——尽管从狭义的技术层面上来说，他可以逆着进化史一代一代地向上追溯，一直追溯到头一个学会自我复制这种小把戏的先祖；从他后代的数量以及质量上来看，那可能是有史以来最不得了的家伙。那些没那么不得了的家伙都已经死掉了。

在这套以文化基因编制的生灭法则中，这已经是你所能期望的最好的结果了。正如那位跟他同名的清教徒作家约翰·班扬^[1]（大半辈子都蹲在牢里，或者说在极力避免入狱）一样，尊敬的沃特豪斯牧师在哪个地方都做不长。每隔个一两年，教会就会把他从南达科他州的一个小镇调到另一个小镇。也许戈弗雷觉得这种生活方式难以融入人群，因此，这只上帝的羔羊趁着到法戈去读公理会学校的时候跳出了栏杆，奔向了凡尘俗世——这也造成了他父母长久的不快——他设法在俄亥俄州某个小小的私立大学里取得了古典文学的博士学位。做个学者并不比当公理会牧师要安定，哪里有工作给他，他就去哪里。最后他到了弗吉尼亚州的西岬（马特波尼河与帕芒基河在那里汇合成詹姆斯河奔流入海），在博尔格基督教学院（共有322名学生）教授希腊文与拉丁文。那里弥漫着大型造纸厂的恶臭，这气味甚至渗入了每一个抽屉、每一个柜子和每一页书。戈弗雷年轻的新婚妻子——没出嫁的时候叫爱丽丝·普里查德，从小跟着她做巡回传教士的父亲徜徉在弥漫着雪花与蒿草气息的蒙大拿州东部——整整吐了三个月。又过了六个月，她生下了劳伦斯·普里查德·沃特豪斯。

这个男孩与声音有着不解之缘。他可以对消防车的警笛呼啸充耳不闻，但是当一只大黄蜂飞进房子里，在天花板上沿着利萨茹曲线乱

撞并发出几不可闻的嗡嗡声时，他会被它吵得大哭起来。如果他看到了什么可怕的景象或是闻到了什么可怕的味道，他也会啪的一下用手捂住耳朵。

对他来说，博尔格基督教学院里的管风琴声倒是悦耳的。小教堂本身不值一提，不过造纸厂家族捐赠的这台管风琴，就算是放在四倍大的教堂里也完全够用了。教堂的管风琴手，一位退休的高中数学老师，跟这乐器非常投缘。他坚信主的属性（在《旧约》里表现出来的激烈与无常，在《新约》里表现出来的威严与辉煌）能够借由这架管风琴通过某种声波浸润机制传达进那些长凳上的罪人的心灵，因此他不惜冒着震碎彩绘玻璃窗的危险卖力地演奏着——反正也没有人喜欢那些窗子，上面的铅条早就被造纸厂的烟雾腐蚀了。直到有一次，一位被琴声震得头昏眼花的小老太太在做完礼拜之后差点儿跌倒在走廊里，她对牧师抱怨说这琴声真是太激情了，在那之后管风琴手就换了别人。

尽管如此，他还是锲而不舍地教授着乐器。所有的学生在熟练掌握钢琴之前都不许碰那架管风琴，因此当劳伦斯·普里查德·沃特豪斯听说这回事之后，他花了三个星期自学了一支巴赫的赋格曲，开始了自己的管风琴课程。那时他只有五岁，根本不能同时碰到键盘和踏板，因此在弹奏过程中他不得不站着——或者说不得不一直在几个踏板之间走来走去。

劳伦斯十二岁的时候，管风琴坏掉了。造纸厂的捐献中并不包含修缮管风琴的款项，因此数学老师决定自己动手修一修。他的身体不大好，需要一个灵巧的帮手，也就是劳伦斯，替他打开管风琴的琴盖。这么多年来，男孩第一次看到了当他按键的时候琴箱内部发生的事情。

每个音栓——管风琴能演奏出的每种音色或者说每种声音（比如木笛、小号、短笛）——后面都藏着从长到短一列列音管。长管奏低音，短管奏高音。音管的顶端形成了一道弧线——不是笔直的线条，而是向上延伸的曲线。管风琴手，也就是数学老师，在几根拆下来的音管前坐下，掏出铅笔和纸，给劳伦斯讲解起原理来。而劳伦斯茅塞顿开的那一刻，好比数学老师突然在一台有仙女座螺旋星云那么大的管风琴上奏起了巴赫那首《G小调幻想曲与赋格》里最精彩的部分一样——约翰大叔^[2]用一系列不断变换的下行和弦无情地解剖宇宙构造的那一段，好像他一脚踩穿滑溜溜的垃圾堆直到触及坚硬的地面。他最后的几步阐述令劳伦斯印象尤为深刻，仿佛雄鹰俯冲而下，冲破层层伪饰与幻象，令人或是悚然，或是恶心，或是不知所措——一切取决于观者本身。天堂的大门在劳伦斯面前洞开，他窥见天使唱诗班排

成一行，往前延伸到看不见的尽头。

一列列的音管从一只宽大扁平的风箱里探出头来。对应特定音符的音管排列在一条轴上，对应特定音栓的音管排列在另一条轴上，这两条轴互相垂直，形成一个方阵。在风箱的下面有一种装置，能够将空气吹入不同的音管。当人们按下琴键或是踩下踏板的时候，这个音符对应的所有音栓都会打开，音管一起响起。

这台乐器以一种清楚、简洁、合理的机械方式组合在一起。劳伦斯本以为它的构造至少得和它所能演奏的最繁复的赋格曲一样复杂。现在他明白了，一台构造简单的机器也可以产生出无限复杂的结果。

很少有人使用单个的音栓。它们往往被成组地抽出来，用以形成和声。（又是醉人的数学！）有些特殊组合很常用，比如在静谧的《奉献经》里就会用到各种长度的木笛音管。管风琴里还有一种巧妙的预设机制，管风琴手可以根据需要随时调用他们预先设置好的音栓组合。他只要按下一个按钮，风箱的压力就会把某些音栓弹出来，管风琴的音色马上就会变得截然不同。

第二年夏天，劳伦斯和他的妈妈爱丽丝遭到了一个“远亲”的侵袭——病毒家族里的一个不得了的家伙找上了他们。病去如抽丝，劳伦斯侥幸逃过一劫，只留下了极轻微的腿脚不灵，爱丽丝却不得不以铁肺维持生命。最后，因为她无法正常地咳嗽，肺部感染夺走了她的生命。

劳伦斯的父亲戈弗雷爽快地承认了自己无力肩负现在落在他身上的担子。他辞去了自己在弗吉尼亚那所小学院里的教职，和儿子一起搬到了明尼苏达州的莫尔海德，住在了老班扬和布兰奇的隔壁。接着他又在附近的一所师范学校里找到了工作。

到了这会儿，似乎劳伦斯所有的监护人都心照不宣地认定，最适合（也是最容易）抚养这个孩子的方法就是放任自流。劳伦斯仅有的那么几次向他们寻求帮助的时候，他提出的问题也没人答得上来。十六岁的时候，本地的学校对他来说已经没有什么挑战性了，劳伦斯·普里查德·沃特豪斯踏上了离家求学之路。他被爱荷华州立学院录取，实际上这所学院就是征召他入伍的海军预备役军官训练营的一个基地。

爱荷华州海军预备役军官训练营里有一支乐队，他们得知劳伦斯喜欢音乐之后非常高兴；但是要在无畏战舰的甲板上排练管风琴太不现实，他们就给了他一架钟琴和几个铃铛。

不用在斯康克河的冲积平原上叮叮当地来回排练时，劳伦斯主修的专业是机械工程。但他成绩并不好，因为他跑去跟一位保加利亚裔教授约翰·文森特·阿塔纳索夫和研究生克利福德·贝瑞^[3]混在一起，这两位正在企图制造一台能够自动计算一些特别冗长的微分方程的机器。

劳伦斯最大的问题就是他太懒。他早就发现如果人能够像超人那样具备透视能力，能够透过令人眼花缭乱的现象看到事物之中的数学本质，一切就简单多了。只要你能找到某件事物的数学规律，你就了解了它的一切，用一支铅笔和一张餐巾纸就能将它玩弄于股掌之上。他在钟琴的银色琴键上找到了这种规律，在悬链式拱桥的结构上找到了这种规律，在阿塔纳索夫和贝瑞那台计算机布满电容器的转鼓上也找到了这种规律。因此像演奏钟琴啦，铆接大桥啦，或者是研究那台机器为何不能正常工作啦，这些实际的操作并不能引起他的兴趣。

因此，他的成绩一直不好。不过他时不时会在黑板上露几手，让他的教授膝盖发软，让他的同学又是困惑又是嫉恨。流言四起。

这时，他的奶奶布兰奇运用她在公理教会里广泛的关系网，在劳伦斯毫不知情的情况下替他争取到了一个机会。她最终帮劳伦斯拿到了一个圣保罗某个燕麦加工大亨家族提供的没什么名气的奖学金，该奖旨在将中西部的公理会众送入常春藤联盟高校学习一年，这足够让他们的智商分数得到显著的提高，又不至于太离经叛道。于是，劳伦斯就成了普林斯顿大学的一名二年级生。

众所周知，普林斯顿是一所赫赫有名的学校，去那里深造实在是莫大荣幸，但是没有一个人跟劳伦斯提起过这些事。后果有好也有坏：劳伦斯几乎毫不感恩地接受了这份殊荣，差点儿把赞助他的燕麦大亨给气疯了；另一方面，他毫不费力地就融入了普林斯顿，因为这对他来说不过是换了个地方罢了。这里让他想起了在弗吉尼亚的好时光，镇上也有几架不错的管风琴，尽管每当他想起那些桥梁设计和链轮切削的工程学作业时还是有点高兴不起来。和平常一样，这些作业也全都可以归结到数学层面上轻松解决。但他还是时不时会遇到瓶颈，这时他就会来到范氏大楼^[4]——数学系的所在地。

范氏大楼里各色人等都有，大多操着一口英国腔或者其他欧洲口音。严格来说，这儿的不少家伙都不是数学系的，而是来自另外一个叫作IAS——高等什么什么院^[5]——的机构。但是他们都在这栋大楼里办公，都或多或少对数学有点研究，因此对于劳伦斯来说他们跟数学系也没什么差别。

当劳伦斯问他们问题的时候，大部分人会故作羞涩地避开，但也还有一些人至少愿意听他把话说完。比如说有一次，劳伦斯碰上了一道链轮齿廓的难题——一般来说，其他工程师都会选择代入几个合理的近似值来解决，但这显然不符合劳伦斯的审美。他的算法可以提供准确的结果，唯一的缺点就是这需要 10^{18} 个人用计算尺马不停蹄地运算 10^{18} 年。劳伦斯正在研究另一种截然不同的算法，可以把计算的数量级下降到 10^{12} 。不幸的是，像齿轮这么无聊的问题无法引起范氏大楼里任何一个人的兴趣，直到他意外结识了一个精力充沛的英国小伙子（最近这家伙也做了相当多的齿轮，在字面意义上），虽然劳伦斯转身就忘了他的名字。这个小伙子正试图造出一台能算出黎曼 ζ 函数中当 s 是复数时的函数值的计算机。

$$\zeta(s) = \sum_{n=1}^{\infty} \frac{1}{n^s} = 1 + \frac{1}{2^s} + \frac{1}{3^s} + \dots$$

劳伦斯觉得跟其他数学问题相比， ζ 函数既不算太有趣也不算太无聊，但是他的新朋友言之凿凿地声称这是个非常重要的问题，许多优秀的数学家已经为它耗费了几十年的光阴。那天晚上他们俩一直算到凌晨三点才解决了劳伦斯的齿轮问题。但是当劳伦斯自豪地把这份成果呈交给自己的工程学教授时，对方不无嘲讽地表示这个答案毫无实践价值，因而给了他一个很低的分数。

又见了几次面之后，劳伦斯终于记住他这位和善的英国朋友的名字了：艾什么什么。鉴于这个艾是个自行车爱好者，劳伦斯和他一起花园之州^[6]的野外骑过几回车。在他们骑车游览新泽西的旅程中，他们总是聊到数学，尤其是聊到要发明出一种可以将他们从乏味的运算里解脱出来的机器。

但是艾思考这个问题的时间比劳伦斯久得多，而且他认为这种计算机并不仅仅为了省力。他所设想的是另一种计算机，只要是你能写出来的算术问题，这台机器都能够解决。从理论上来说，艾已经把这台（尚属假设的）机器设想得面面俱到，虽然他还没有真正做出来一台。劳伦斯觉得，在剑桥（也就是英国，艾的故乡）或是范氏大楼里的人看来，动手制造机器大概是很不体面的一件事。艾发现劳伦斯并不这样觉得，便十分激动。

某天艾委婉地询问劳伦斯介不介意用他的全名称呼他，他叫艾伦，不叫艾。劳伦斯道了歉，并且表示他这次会牢牢地记住艾伦的名字。

几个星期后的一天，当他们俩坐在特拉华河谷森林中的淙淙小溪边上时，艾伦向劳伦斯提出了一个古怪的、跟下半身有关的提议。这

个话题涉及一番巨细靡遗的解释，艾伦一边结结巴巴地说着一边涨红了脸。他的措辞极为礼貌，三番两次地强调其实他自己也知道并不是所有的人都会对这种事感兴趣。

劳伦斯觉得自己大概就是那种不感兴趣的人。

艾伦似乎也惊讶于劳伦斯竟然真的认真地考虑了他的提议，于是他为自己所造成的困扰向劳伦斯道了歉。接着他们又讨论起计算机的事来，他们之间的友情也没有受到什么影响。但是在他们下一次骑自行车去松林瘠地[7]露营的时候，一个名叫鲁迪·冯什么的德国小伙子加入了他们的队伍。

艾伦和鲁迪的关系比他和劳伦斯的关系更亲密，或者说更复杂。劳伦斯心想，艾伦的下半身问题终于有解了。

这件事不由得令劳伦斯陷入了沉思。从进化论的角度来看，这些不想繁衍后代的人类有什么存在的意义呢？大自然一定有它微妙的理由。

他能想到的理由只有一个：如今人类不再是以个体为单位相互排挤，而是以群体——也就是社群——来繁殖和竞争了；而一个社群可以给那些虽然没有后代却仍然能发挥作用的人提供足够的生存空间。

艾伦、鲁迪和劳伦斯一面南行，一面寻找着松林瘠地。不久他们就远离了城镇，周围的牧草区也变成了一片低矮多刺的灌木林，无穷无尽地好像一直能延伸到佛罗里达；树丛遮住了他们的视野，却没有挡住他们头顶呼啸的风。“我想知道，松林瘠地在哪里？”劳伦斯问了好几遍。他甚至在加油站停下来问了问别人。他的两个旅伴开起了他的玩笑。

“松林瘠地在辣里？[8]”鲁迪不无嘲弄地四下张望。

“我猜那就是块长满松树，看上去特别贫瘠的地方。”艾伦深沉地说。

路上没有别人，因此他们在大路上骑成一横排，艾伦在中间。

“一座卡夫卡想象中的森林。”鲁迪嘟囔道。

就在这时，劳伦斯发现他们其实已经在松林瘠地里了。但他不知道卡夫卡是谁。“一个数学家？”他猜道。

“里会这么想真四太可怕了。”鲁迪说。

“他是个作家，”艾伦说，“劳伦斯，问个问题希望你别介意，说实在的，你曾经记住过任何一个人的名字吗？我是说除了家人亲友以外的人。”

劳伦斯的表情看上去一定很困惑。“我在想，你的想法是全都从这头来的呢，”艾伦伸手在劳伦斯脑袋一侧敲了敲，“还是你有时候也从其他人类那里汲取新点子？”

“当我还是个小孩子的时候，我在弗吉尼亚一个教堂里看到过天使，”劳伦斯说，“不过我想它们也是从我的脑袋里面来的。”

“好吧。”艾伦说。

不过，没过多久艾伦就又试了一次。他们骑到了一座火警瞭望塔的下面，结果失望极了：那儿只有一截孤零零指向半空的楼梯，楼梯下面的一小块空地上到处是亮晶晶的酒瓶碎片。他们把帐篷搭在一个池塘边，结果每个人都沾了一身铁锈色的苔藓。接下来就没有别的事可做了，他们喝着杜松子酒聊起了数学。

艾伦说：“瞧，事情是这样的，伯特兰·罗素^[9]和一个叫作怀特海^[10]的家伙写了一本书，叫作《数学原理》。”

“你别逗我玩了，”沃特豪斯说，“连我都知道那本书是艾萨克·牛顿爵士写的。”

“牛顿写的是另一本，也叫《数学原理》^[11]，那本书不是真的数学；如今我们把那叫作物理。”

“那他为什么管这书叫《数学原理》？”

“因为在牛顿的时代，数学和物理的界限并不那么分明——”

“现寨也不怎么分明。”鲁迪说。

“——我要说的正是这个，”艾伦接着说道，“我说的是罗素的《数学原理》，他和怀特海从零开始，我是说从头开始，一点一点地——全部通过数学运算——从几个最基本的公理推导出整个理论。我之所以跟你提到这个，劳伦斯，是因为——劳伦斯！注意听课！”

“啊？”

“鲁迪——你拿着这根棍子，拿着——对了——你给我好好看着劳伦斯，他要是再露出这种神游的表情你就狠狠戳他！”

“则里可不四英国公学，你不能则么做。”

“我听着呢。”劳伦斯说。

“《数学原理》最颠覆的是，它证明了一切数学问题都可以通过一组特定的符号排列表达出来。”

“莱布尼茨说得比塔们早多了！”

“呃，莱布尼茨发明了我们现在用的微积分符号，但是——”

“我说的不是辣个！”

“还创造了矩阵理论，但是——”

“我说的也不是辣个！”

“他也对二进制运算做出了贡献，但是——”

“则完全是两码事！”

“好吧，那你他妈到底要说什么，鲁迪？”

“莱布尼茨发明了辣些最基本的符号——逻辑所需要的一系列符号。”

“好吧，我都不知道莱布尼茨先生还致力于研究形式逻辑，但是——”

“他当然研究了！他要跟罗素和怀特海做同样的事，但他并不局限于数学，而是要拓展到则个世界的方方面面！”

“好吧，这个星球上除了你以外，鲁迪，还有哪个活人知道莱布尼茨的这项伟业？我们能假定他失败了么？”

“你爱假定啥假定啥去，艾伦，”鲁迪反击道，“我是个数学家，我从来不‘假定’。”

艾伦受伤似的叹了口气，意味深长地看了鲁迪一眼；沃特豪斯假定那一眼意味着接下来麻烦大了。“如果跳过那些有的没的，看，”他

说，“我只是想说，数学可以用一串符号表示出来（他夺过那根‘劳伦斯戒尺’，开始在地上画起 $+ = 3)\pi$ 之类的东西），“老实说，我才不管这些符号到底是莱布尼茨发明的还是罗素发明的，或者是从《易经》的卦象里衍生出来的……”

“莱布尼茨可喜欢《易经》了！”鲁迪又叫了起来。

“我们不提莱布尼茨行吗，鲁迪？你看，现在就像鲁迪你和我在一趟列车上，我们坐在餐车里愉快地聊着天，叫作伯特兰·罗素、黎曼、欧拉的火车头和别的火车头正拉着我们一路飞驰。我们的朋友劳伦斯正在列车旁狂奔，试图跟上我们——不是因为我们比他聪明，只是因为这家伙是个乡巴佬，没能买上票。而我呢，鲁迪，正从窗户伸出手去想要把他拉上这趟该死的车，这样我们仨就能好好地坐在这儿聊聊数学，不用听着他在旁边呼哧呼哧地喘气了。”

“好吧，艾伦。”

“只要你不瞎掺和，我们马上就能把他拉上来了。”

“但是还有一个叫作莱布尼茨的火车头啊。”

“你是不是觉得我瞧不起德国人？我马上就要提到一个名字里带两点的家伙了。”

“哦，你说说的是‘都灵^[12]’大人？”鲁迪贼兮兮地问。

“早些时候才说到‘都灵’大人，我想说的是哥德尔^[13]。”

“但他不是德国人！他是奥地利人！”

“但我看现在没啥差别了，是不是？”

“辣个‘德奥合并’又不是我的主意，你不用那样看着我。我觉得希特勒令人毛骨悚然。”

“我听说过哥德尔，”沃特豪斯适时地插了句嘴，“不过我们能后退一秒钟么？”

“当然了，劳伦斯。”

“有什么好争的呢？罗素想要证明什么？数学本身哪里不对么？我的意思是，2加2等于4，天经地义不是吗？”

艾伦捡起两个瓶盖放在地上。“二，一个，两个。加上——”他又放了两个在旁边，“另外两个，一，二。总共是四。一、二、三、四。”

“有什么差错？”劳伦斯问。

“但是劳伦斯——当你运算的时候，抽象地说，并不是在简单地数瓶盖吧？”

“我并不是在数任何东西。”

鲁迪接了下去：“你则总观念很现代啊。”

“是吗？”

艾伦说道：“在很长的一段时间里人们都怀有一种根深蒂固的想法，数学就是数瓶盖。只要你能在纸上运算，不管多么复杂，都一定——在理论上——能在现实世界里通过实际的数数进行验证。”

“但是你数不出2.1个瓶盖。”

“好，好，我们只用瓶盖数正整数，2.1这类的数字我们用物理测量如何，比如这根棍子的长度。”艾伦把棍子丢在瓶盖旁边。

“那圆周率呢？你不可能找到一根 π 英寸长的棍子吧。”

“ π 是从几何学里出来的——辣是一样的。”鲁迪接口道。

“是的，人们曾普遍认为欧几里得的几何学是物理问题，他那些线很大程度上反映的是现实世界的东西，但是——你知道爱因斯坦吗？”

“我不擅长记名字。”

“就是那个白头发、嘴上有两撇胡子的家伙？”

“哦，我想起来了，”劳伦斯恍惚地说道，“我之前问过他一个链轮的问题，但是他说他要赶去赴个约会还是啥的。”

“那家伙想出了一套叫作广义相对论的理论，那是可以应用到实际中的理论，但在欧氏几何中，而是在黎曼几何中——”

“你的 ζ 函数的那个黎曼？”

“就是那个黎曼，只不过现在说的不是 ζ 函数。劳伦斯，现在别打岔——”

“黎曼证明了世界上还有许多不同于欧氏几何的几何，但它们仍然是内部自洽的。”鲁迪解释道。

“好吧，那现在我们回到《数学原理》上。”劳伦斯说。

“好！罗素和怀特海。你看，当数学家们开始围绕着什么-1的平方根啊四元数啊之类的东西瞎忙活的时候，他们手头的东西就再也不能用棍子和瓶盖表示出来了。但是他们仍旧能够得出合理的答案。”

“至少总能得出自洽的答案。”鲁迪说。

“好吧，这就是说，数学不仅仅是瓶盖的物理计算。”

“看起来是这样没错，劳伦斯，但是这样一来我们就无法回避这个问题：数学是真实存在的呢，还是只是拿一堆符号玩游戏？换句话说——我们是在探寻真实，还是只是自娱自乐？”

“那一定是真实的，因为套在物理学上都能实现！我听说过那什么广义相对论，他们按照它的原理做实验，证明了它是真的。”

“数学里辣些伟大的理论有时很难付诸实践。”鲁迪说。

“这套理论就是要割裂数学和物理的纽带。”艾伦说。

“但也不是子娱子乐。”

“这就是《数学原理》想要说的？”

“罗素和怀特海把所有的概念都敲成碎片，从集合那样简单的东西入手，然后是整数和其他东西。”

“但是你怎么能把 π 这类东西变成集合？”

“你不能，”艾伦说，“但是你可以把它当作一连串的数字。3.14159.....往后还有。”

“这一连串的数字分开来看都是整数。”鲁迪说。

“但这不对吧！ π 自己就不是一个整数！”

“但是你能对组成 π 的这一串数字进行运算，用某些算式把它们一个一个地算出来。你还能写出这样一个公式！”艾伦在地上划拉出：

$$\pi = 4 \sum_{n=0}^{\infty} \frac{(-1)^n}{2n+1}$$

“我只好用莱布尼茨级数来抚慰一下我们的朋友了。看到了吗，劳伦斯，这就是一串数学符号。”

“好吧，我是看到了一串符号。”劳伦斯勉勉强强地答道。

“我们继续？哥德尔在几年前刚刚说过：‘看！如果你们都认为数学只不过是一连串的符号，猜猜怎么着？’于是他指出，任何符号串——比如这个公式——都可以用整数表达出来。”

“怎么可能？”

“没什么了不起的，劳伦斯——不过就是简单地编个码而已，随便编。比如说我们可以用‘538’来代替这个难看的 Σ ，诸如此类。”

“这的确是自娱自乐了。”

“不不，接下来哥德尔就把陷阱收紧了！公式可以作用于数字，对不对？”

“嗯，比如 $2x$ 。”

“对，你可以用任何数代替 x ，而 $2x$ 则代表 x 的2倍。但是如果其他任何一个算式，比如这里计算 π 的这个，可以被设为一个数字，你就可以把这个算式代入另外一个算式。用算式来列式！”

“就这样？”

“不。接下来，哥德尔通过一个简单的论证说明，如果算式能够这样作用于自身，那么你就能写出一个‘不可证明的’公式。这让希尔伯特和其他期待相反结果的人大跌眼镜。”

“你之前提过这个叫作希尔伯特的家伙吗？”

“没有，这是第一次提，劳伦斯。”

“他是谁？”

“一个喜欢出难题的家伙。他提了一长串问题，哥德尔回答了其中之一。^[14]”

“‘都灵’回答了另一个。”鲁迪说。

“那又是谁？”

“是我，”艾伦说，“不过鲁迪是开玩笑的。我叫‘图灵’，不是他那么念的。”

“今晚他就该知道怎么念了，”鲁迪瞥了艾伦一眼——很多年后劳伦斯回想起来才明白，那一瞥简直就是在放电。

“好了，别吊我胃口了。你解答了哪一个问题？”

“判定问题^[15]。”鲁迪说。

“什么意思？”

艾伦解释道：“希尔伯特想知道是否有一个原理能够判断出某个给定命题的真伪。”

“但是在哥德尔完成他的证明之后，这个问题变了。”鲁迪说。

“没错，在哥德尔之后，这个问题变成了‘我们能否判断任意给定命题可否证明’。换句话说，是否存在某种机械的过程，能够分辨出那些可证的命题？”

“‘机械过程’只是一种象征说法，艾伦……”

“得了，闭嘴吧，鲁迪！我和劳伦斯都很喜欢机械！”

“我明白了。”劳伦斯说。

“什么叫作你明白了？”艾伦问。

“你的那台机器——不是说那台 ζ 函数计算器，而是另外一台，我们讨论过的——”

“那台叫‘通用都灵机’。”鲁迪说。

“那件小发明的用途就是区分可证命题与不可证命题，对不对？”

“这就是为什么我想造出这台机器，”艾伦说，“这样我也答出了希尔伯特的问题。如今我只希望真的把这台机器造出来，这样就能在棋盘上把鲁迪杀个片甲不留了。”

“你还没把答案告诉可怜的劳伦斯呢！”鲁迪抗议道。

“劳伦斯可以自己想出来，”艾伦说，“这样一来他就有事可做了。”

* * *

很快劳伦斯就明白了，艾伦的意思是说：这样一来，在我们俩办事的时候他就有事可做了。劳伦斯把笔记本塞进腰带里，骑了几百码来到了火警瞭望塔，他爬上楼梯，在塔顶的平台上坐了下来；他背对着夕阳，把笔记本立在膝盖上以便借着光线写字。

他还没能整理好思路，就被东北面一片朝霞一般的云层分散了注意力。他一开始以为那是低处的云层在反射他身后夕阳的余光，但是未免又太亮太飘忽了。接着他又想那可能是闪电，但那光线又不够蓝。那片霞光激烈地波动着，（他只能猜想）地平线下隐藏着什么巨大宏伟的东西在操纵它。随着太阳沉落到世界的另一边，新泽西地平线上的光芒聚集到了一个稳定、柔和而光亮的圆核上，那颜色就像你在床单底下用手罩在手电筒上似的。

劳伦斯爬下楼梯，骑上车在松林瘠地中穿行。不久他就骑上了一条正好朝向那片霞光的路。大多数时候他什么也看不见，甚至连那条路也看不分明，但是几个小时之后，云层反射的光线照亮了路上的石板，瘠地上蜿蜒的河流仿佛大地上闪光的裂缝。

路渐渐偏离了光的方向，于是劳伦斯直接从树林里抄了近道；现在他已经非常接近了，越过低矮的松树林——它们就像一片被烧焦的黑棍子似的，尽管它们生来就长那样——他已经能看到那耀眼的光芒。他骑上了一片沙地，不过潮湿的沙子很密实，宽幅的车轮在上面骑得很顺畅。接着他不得不下车，把自行车从一道铁丝网篱笆上扔过去。出了树林之后，劳伦斯来到了一块宽阔的白沙地上，沙滩往下长着几丛海滨的水草；这时，海平面上一段静静燃烧的火焰在他面前闪耀起来，仿佛秋分前后即将沉入海中的满月。那夺目的光芒让他什么

也看不清了——他老是在沙地上纵横的浅水沟上磕磕绊绊。他学会了不去直视那道光。他把目光转到一边，却发现了更有趣的东西：高台上稀稀落落地矗立着他有生以来从未见过的高楼大厦，像是埃及法老修建出来的饼干盒一样的建筑，在它们之间宽约一英里的空地上，像日晷一样的金字塔式的三角形钢架疏疏落落地扎在地里。它们之中最大的那一座立在一圈直径有几百英尺的环形铁轨中央，两道银白色的曲线划过昏暗的地面，在高塔投影的地方被分割开来，像静止的日晷般指示着时间。他骑过一栋较小的建筑，它旁边立着几个椭圆形的水箱。蒸汽从水箱上方的阀门里嗡嗡往外冒，但是并没有升到空中，而是顺着水箱边缘滴到了地上漫延开来，给水草镀上了一层银光。

一千名穿着白色衣服的水手环绕在那道火焰四周。其中一人挥手示意劳伦斯停下。劳伦斯在他身边刹了车，把一只脚支在地上。他们俩相顾无言了好一阵子，劳伦斯脑子里一片空白，于是开口说道：“我也是海军的。”那个水手似乎下了什么决心，接着他向劳伦斯敬了个礼，示意他到火焰旁一栋小小的建筑去。

那栋建筑看起来就像火光里的一堵围墙，但是镁光蓝色的光芒时不时划破黑暗照亮它的窗口，好像方形的闪电回荡在夜空中。劳伦斯一蹬踏板骑了过去：一圈戴软呢帽的家伙围在那里，手握泰康德儒格牌铅笔严肃地往小本子上记东西；几个摄影师转动着手里的闪光灯镜头，咔嚓咔嚓地给那些脸上盖着毛毯的人拍照；一个头发油亮、大汗淋漓的男人正用粉笔往黑板上写一串带变元音的名字。等他终于骑到那栋楼附近时，他闻到了一阵烧热的燃油味儿，一股热浪扑面而来；他看到地上的水草都被烤干了，朝火焰卷了起来。

他俯视着这个地球仪似的东西，不是它那本该由陆地和大洋组成的表面，而是它那球形的骨骼：无数条弯曲的经线裹在那团橘色火焰的外面。在热油的火光下，这些线细得仿佛只是某个设计师勾勒出来的草稿，但是当他凑近细瞧的时候，才发现它们组成的精巧的环形支架就如同鸟骨一样是中空的。它们从椭圆的两极延伸出来，逐渐偏离、弯曲，或者断裂开来，像枯萎的枝条一样在火焰里摇摆。无处不在的电缆和电线把这完美的几何图案破坏殆尽。劳伦斯差点儿碾过了地上的碎酒瓶，于是他想他还是省省轮胎，下来走路吧。他把车平放下来，前轮正好压在一个好像被放进机床里绞过了的铝瓶上，几朵烧焦的玫瑰从瓶口垂了下来。几个水手用手搭成一个担架，抬着一个穿着洁白的石棉外套的木炭似的人形。他们每走几步，方圆数十码间草丛和沙地里纠缠在一起的绳索、钢琴线、电缆和电线就会绊住他们的脚尖。劳伦斯开始若有所思地一步一步往前挪动，试图测量这片展现在他面前的奇景的大小。一截火箭似的东西斜插在沙地里，上头螺旋

桨的桨叶像雨伞一样展开。它的硬铝骨架和狭窄的过道往天上伸出了好几英里。地上躺着一只弹开的手提箱，一双女人的鞋子摆在里面，就像摆在商店橱窗里似的；一张菜单被烧得只剩下一片发红的纸灰，接着是一堆墙板，好像一整个房间从天而降——墙板上还贴着东西，一个上面贴着一张大大的世界地图，从柏林出发的线条猛扑向远远近近的城市；一个上面贴着一张照片，一个家喻户晓的德国人，体形偏胖，身着制服，正站在堆满鲜花的讲台上露齿而笑，身后是一艘新齐柏林飞艇的剪影。

过了一会儿，他发现没什么可看的了，就骑上自行车赶回松林瘠地里去。他在黑暗里迷了路，直到天亮才找到了那栋消防塔。但他并不在意，因为当他在黑夜里兜圈子的时候，他一直在想图灵的那台机器。最后他回到了他们露营的池塘边上。破晓的晨光照在茶碟一样的池塘上，里面波澜不起的微红液体好像一摊血。艾伦·麦席森·图灵和鲁道夫·冯·海克赫伯像两根茶匙一样并排躺在岸上，身上还带着他们昨天游泳的泥斑。劳伦斯点起营火泡了点茶，他们俩才终于醒过来了。

“你解决问题了吗？”艾伦问他。

“其实通用图灵机可以通过改变预设变成任何机器——”

“预设？”

“不好意思，艾伦，我是说把你的机器比作某种管风琴的话。”

“哦。”

“总之，只要你定好了预设，你就可以随心所欲地进行任何运算，只要那条纸带够长。但是，老天，艾伦，做一条足够长的纸带，你可以在上面记录符号，还可以擦掉它们，这可就要想办法了——阿塔纳索夫的电容器磁鼓只能大到一定程度——你得——”

“你偏题了。”艾伦温和地说。

“好吧，嗯，好的——如果你真的有那样一台机器，那么任何‘预设值’都可以用一个数字——一串字符表现出来。而你要塞进机器里并进行运算的那条纸带上则写着另一串字符。因此这又回到哥德尔的论证上来了——如果任何机械过程和数据的可能组合都能通过一串数字符号来表达，那么你就可以用一张大表格记下所有可能的字符串，而这又变成了一个康托尔对角线^[16]式的问题；因此我们可以得出结

论，总有一些字符串是不可被计算出来的。”

“那么判定问题呢？”鲁迪从旁提醒道。

“证是或证否一条公式——当你用数字符号来表达某一公式时，你仅仅是通过这些数字在进行运算，因此这个问题的答案是，不可能！总有一些公式是无法通过机械过程证明的！所以我想人类还是有点用处的！”

艾伦本来一直很高兴，直到劳伦斯说出最后这句话，他的脸阴了下来：“你这结论毫无根据。”

“别听他瞎说，劳伦斯！”鲁迪说，“他会告诉你我们的脑子不过就是图灵机。”

“谢谢你的解释，鲁迪，”艾伦坚持道，“劳伦斯，我确实认为我们的脑子不过就是图灵机罢了。”

“但是你证明了图灵机确实有许多无法处理的公式啊！”

“你也证明了这一点，劳伦斯。”

“但是你不认为有些事只有我们能做到，图灵机却做不到吗？”

“哥德尔表示同意，劳伦斯，”鲁迪插了进来，“哈代也表示同意。”

“给我举个例子吧。”艾伦说。

“举个不可计算问题的例子，只有人类做得到而图灵机做不到？”

“对。但是别说什么‘创造力’啊之类多愁善感的废话。我相信通用图灵机可以表现出我们归结为‘创造力’的行为。”

“好吧，那我就想不出来了……我以后会特别留意能不能找到这类例子。”

但是不久，当他们踏上返回普林斯顿的归程后，劳伦斯问道，“那‘梦’呢？”

“就像你在弗吉尼亚看到的那些天使一样？”

“差不多。”

“那只是你的神经元噪声罢了，劳伦斯。”

“我昨晚还梦到有台齐柏林飞艇烧毁了呢。”

* * *

很快，艾伦拿到了他的博士学位，回英国去了。他给劳伦斯写了几封信，其中最后一封简短地提到他不能再给劳伦斯写“有实际意义的”信件了，他希望劳伦斯不要为此多虑。劳伦斯立刻察觉到艾伦的社群已经发现了他的用处——也许他有能力保护那个社群不被自己的邻居吞并。劳伦斯很想知道自己对美国能有什么用处。

劳伦斯回到了爱荷华州，他一度想转到数学专业，但还是作罢。他征询过的所有人都众口一词地告诉他，数学专业和管风琴修复一样，看起来很美，但人总是要混口饭吃的。于是他继续学机械，成绩越来越差，到了毕业那一年的期中，学校建议他不如还是去干点儿有用的事，比如帮人修缮屋顶。劳伦斯直接就退了学，投入了海军的怀抱。

他们对他进行了智力测试。数学部分的第一道题是关于河流与船的：史密斯港在琼斯港的上游100英里处。河水流速为5英里每小时。船以10英里每小时的速度前进。船从史密斯港顺流而下，要经过多久才能抵达琼斯港？若船从琼斯港返回，又要经过多久才能抵达史密斯港？

劳伦斯一眼就看出这是一道陷阱题。如果你轻易地假设水流速度只是在船速上加减那5英里每小时，你就是个不折不扣的傻瓜。很明显，5英里每小时不过是水流的平均速度，而水流在河流中央流得更快，在岸边流得更慢。如果考虑得更周全点，在河道曲折的地方流速也是不同的。总体来说这是一道流体力学题，用几个众所周知的微分方程就能解出来。劳伦斯沉浸在这道题里，很快（或者他是这么认为的）就写满了十页答题纸的正反两面。在解题的过程中，他还发现通过自己利用简化了的纳维-斯托克斯方程^[17]做出的某个设定，牵扯出了一系列趣味十足的偏微分方程，他甚至不知不觉地证明了一条新的定理。如果这都不能证明他的智力，他们还想怎么样呢？

一声铃响，考试结束了。劳伦斯成功留下了自己的草稿纸，把它带回房间里打印了出来，寄给了普林斯顿一位相对来说比较和蔼可亲的数学教授。教授马上安排它发表在了巴黎的一份数学期刊上。

几个月后，劳伦斯在加利福尼亚州圣地亚哥的一艘大船“内华

达”号战舰上收到了两份新鲜出炉的免费样刊。这艘船上有一支乐队，海军部队决定把劳伦斯安排在那里演奏钟琴。根据智力测试的结果，他们认为劳伦斯除此之外也干不了别的活儿了。

这个承载着劳伦斯对数学界贡献的包裹赶在最后一刻寄到了他的手上。此前劳伦斯所属的战舰和她的姐妹们一直驻扎在加利福尼亚，而这时他们正准备起航到夏威夷一个叫作珍珠港的地方去，让那群小日本搞清楚谁才是真正的大老。

实际上劳伦斯从来也没有认真考虑过自己的人生到底是为了什么，但是他很快认识到，在太平盛世里，如果你能待在夏威夷的一艘战舰上敲钟琴，也实在不算糟糕。最艰苦的不过是有时候你得冒着酷热坐着或者行军，还有忍受你身边乐手频繁的错音。劳伦斯把大量空闲的时间都用来研究信息论里的新问题，他的朋友艾伦开创了这门学科并做出了极大贡献，但是还有许多细节工作尚待完成。他和艾伦还有鲁迪曾经共同起草过一份清单，上面列出了需要证是或证否的问题。劳伦斯把这张清单研究了个底朝天。他不知道艾伦和鲁迪在英国和德国过得怎么样。既然他不能写信给他们，也无法打听到他们的近况，他只能埋头干自己的活儿。在他不敲钟琴也不证明定理的时候，他就去酒吧和舞会消磨时光。沃特豪斯自己也解决了一些“下半身问题”，后来染上了花柳病，又治好了^[18]，在那之后他就乖乖买起了安全套。所有的水手都是这么回事。他们就像三岁小孩一样，把铅笔戳进耳朵里，发现这样很疼，然后就不再乱来了。劳伦斯服役的第一年过得很快，转眼就没了。再也没有比夏威夷更温暖、更惬意的地方了。

注释：

[1] 约翰·班扬（1628-1688），英国著名作家、布道家。1660年斯图亚特王朝复辟后，当局借口他未经许可传教，把他逮捕入狱两次，分别监禁十二年、六个月。狱中写就《天路历程》。

[2] 即音乐家约翰·塞巴斯蒂安·巴赫。

[3] 约翰·文森特·阿塔纳索夫和克利福德·贝瑞均为美国物理学家、发明家。他们发明了第一台自动电子数字计算机“阿塔纳索夫-贝瑞计算机”。

[4] 范氏大楼得名于普林斯顿大学数学系第一任系主任亨利·伯查德·范因。

[5] 普林斯顿高等研究院（Institute for Advanced Study），不属于普林斯顿大学。

[6] 花园之州，新泽西的昵称。

[7] 原文为Pine Barrens，或译松林泥炭地或派恩巴瑞恩，是一片位于新泽西

州南部的茂密森林，因酸性沙质土壤不适宜农作物生长而得名。

[8]鲁迪讲话带有德国口音。

[9]伯特兰·罗素（1872—1970），英国哲学家、数学家、逻辑学家、历史学家。

[10]阿尔弗雷德·诺思·怀特海（1861—1947），英国数学家、哲学家。

[11]即《自然哲学的数学原理》。

[12]鲁迪对图灵（Turing）的错误发音，Türing。

[13]库尔特·哥德尔（Kurt Gödel）（1906—1978），美籍奥地利数学家、逻辑学家和哲学家。

[14]1900年，希尔伯特提出了23个数学问题供20世纪的数学家研究，哥德尔回答的是其中的“算术公理的相容性”问题。

[15]原文为德语，Entscheidungsproblem。

[16]德国数学家乔治·康托尔提出的一种证明实数不可数的方法，其证明过程类似于前文的“记下所有可能的字符串”。

[17]流体力学的基本方程。

[18]原注：1940年是个体验花柳病的好辰光，因为那会儿新型注射青霉素开始投入使用了。

第二章 时代新秩序^[1]

“菲律宾人热情、温和，有爱心又慷慨。”艾维说，“幸亏如此，因为他们很多人身上都藏着武器。”

兰迪在东京的飞机场，随着人流缓慢前行，人流移动速度之慢让许多旅客大为光火。毕竟大家都被困在不舒服的椅子上，装在用喷气燃料冲上天的铝管子里晃荡了半天了。旅行箱滚过登机道上为安全起见设计的小突起，像战斗机一般轰鸣作响。行李在绕过他壮实的身躯时屡屡刚蹭到他的膝盖窝。兰迪正把他的新G SM电话举在耳边。理论上来说，它在世界各地都能用，除了美国。这是他第一次有机会试验它的功能。

“你的声音相当清楚，”艾维说，“飞机怎么样？”

“还好，”兰迪答道，“他们的屏幕上有那种动态地图。”

艾维叹了口气。“现在所有的航空公司都有这种设备了。”他语气单调地告诉他。

“旧金山和东京之间就只有中途岛这一个地标。”

“那又怎样？”

“所以看地图上的显示，就好像是飞机在那里停了好几个小时。一直在‘中途’。大家都尴尬得不想说话。”

兰迪来到飞往马尼拉的登机口，停下脚步，欣赏一台五英尺宽、上面挂着一家日本大型电器公司商标的高清电视。电视上放着动画片——一位疯疯癫癫的教授和他可爱的小狗同伴，正在列举艾滋病毒的三种传播方式。

“我有个电子指纹给你。”兰迪说。

“说。”

兰迪盯着手掌。他之前用圆珠笔在那上面写了一串数字和字母：“AF 10 06 E9 99 BA 11 07 64 C1 89 E3 40 8C 72 55。”

“收到，”艾维说，“是‘秩序’里来的对吧？”

“对，我在旧金山把密钥电邮给你了。”

“公寓的问题还在解决，”艾维说，“所以我就帮你在马尼拉酒店订了一间套房。”

“还在解决？什么意思？”

“菲律宾属于那种公私关系之间没有严格界限的后西班牙国家。”艾维说，“除非你入赘一个有同名主干道的大家族，不然我觉得你是找不到房子的。”

兰迪在离港区坐下。快活的登机口服务员戴着活泼古怪的帽子，直冲着行李太多的菲律宾人过去，让他们在众人面前举行填写小纸条和上缴财产的仪式。菲律宾乘客们翻翻白眼，充满渴望地望着窗外。不过等待的乘客大多是日本人——有一些生意人，大部分是来度假的。他们正在观看如何防止在外国被抢劫的教育视频。

“哈，”兰迪看向窗外，“又有架747降落了。”

“在亚洲，没哪个正经航空公司会摆弄比747还小的玩意儿。”

艾维没好气地说，“要是有人想把你送上一架737，或者更糟的——空中客车，你拔腿就跑，别慢悠悠地走，跑到离登机区远远的地方，再用卫星寻呼机找我，我派直升机去救你。”

兰迪大笑起来。

艾维继续说着：“现在听好。你要去的这个酒店很古老、很宏伟，但造在鸟不拉屎的地方。”

“干吗要在鸟不拉屎的地方造个大酒店？”

“那里以前可是个时髦地方——在滨水区，王城^[2]边上。”

兰迪高中水平的西班牙语还是足以听得懂这个词的：城墙之内。

“但王城1945年被日本人毁灭了，”艾维接着说，“是有计划地摧

毁的。现在的酒店和办公楼都建在一个叫马卡蒂的新区，离机场近得多。”

“所以你是想把我们的办公室设在王城里。”

“你怎么猜到的？”艾维说，语气微微惊讶。他可是相当骄傲于自己的捉摸不透的。

“我这人一般不靠直觉，”兰迪说，“但我在飞机上坐了13个小时，脑子都被里里外外搅了一遍又挂起来晾干了。”

艾维报出一串早就准备好的理由：王城里的办公室更便宜；政府部门离得更近；金碧辉煌的商业新区马卡蒂太孤立，接触不到真正的菲律宾人。兰迪一个字都没听。

“你想在王城设办公室是因为那里被按部就班地摧毁过，而你痴迷于一切大屠杀。”兰迪最后小声说，语气里并没有什么不满。

“是啊。那又怎样？”艾维回答。

* * *

兰迪坐在向马尼拉飞去的747里凝视窗外，小口啜饮某种用蜜蜂提取物做的荧光绿日本软饮料（至少它包装上有蜜蜂的图片），啃着乘务员给他的叫作“日本零食”的东西。海天一色，那种蓝让他的牙齿发凉。飞机飞得那么高，不论他向上或向下看，都只能看见同比缩小的翻腾的积雨云堆。阴云从炎热的太平洋中喷薄而出，仿佛有巨大的战舰在四周爆炸。云朵增长的速度和力量让人惊异，它们的形状如深海生物般奇特又多样。而它们对于飞机来说，他想，全都像地上的尖竹钉对于赤足的行人那样危险。他注意到机翼梢上画着的橙红色太阳，不禁一惊。他觉得自己像被扔进了一部老战争片里。

他打开手提电脑。艾维那些加密得天衣无缝的电子邮件正堆积在他的收件箱里。那是一堆逐渐累积起来的小文件——这三天里，艾维只要什么时候灵光一现就要告诉他。就算兰迪事先不知情，从这里也不难看出，艾维有一个可以随时通过无线电联网的便携电邮机。兰迪运行起一个小软件：它的正式名称叫“时代新秩序”，但大家都管它叫“秩序”。这名字的双关比较牵强，因为作为一个加密软件，“秩序”的工作是将信息的比特按照新秩序排列，好让多管闲事的政府要花几个世纪才能解密。一张大金字塔的扫描图出现在他屏幕中央，塔尖处逐渐浮现出一只眼睛。

“秩序”可以通过两种方式解决问题。显而易见的方法是将所有信息都解密，并在他的硬盘上转换成明文，让他可以随时阅读。这种方法的问题在于（如果你有被害妄想的话）任何拿到兰迪硬盘的人都可以读到文件。谁知道呢，说不定马尼拉的海关人员会把他的电脑翻个底朝天，看里面有没有儿童色情片。又或者他会被时差反应搞得晕头晕脑，不小心把笔记本落在出租车上。所以他把“秩序”设置为流模式，让它暂时解密信息到他读完，然后当他关闭窗口时，软件就会自动将明文从他的内存和硬盘中彻底清除。

艾维第一条信息的标题是：“指南一。”

我们要寻找符合计算的地方。什么意思？意思就是人口马上要爆炸——这点我们通过看年龄分布柱状图就可以预测——而人均收入就要像从前的日本、中国台湾、新加坡那样起飞了。将这两个因素相乘，你得到的指数增长可以让我们所有人在40岁前就拿到养老钱。

这里指的其实是兰迪和艾维两年前进行过的某次对话，那时艾维还真把“养老钱”的数值算了出来。不过它并不是一个固定常数，而是一张包含经济指数波动的电子表格中的一个单元格。艾维在电脑前工作时偶尔会把这张表放在角落的一个小窗口里，方便他一眼就能看见当下的“养老钱”值多少。

信息发送于第一条的几小时后，名叫“指南二”。

二、选一项没人能和我们匹敌的技术。现在这种技术=网络技术。在网络技术这一块，其他人跟咱们一比，输得简直惨不忍睹。不开玩笑。

第二天，艾维发来一条信息，标题就是“还有”。大概他也记不住自己发出了多少条指南。

另一条原则：这次我们要保留公司的控制权。这意味着我们得占有至少百分之五十的股份——也就是说在我们创造出一定价值之前，几乎不能有外部投资。

“我可用不着你说服。”兰迪边看边嘀咕。

我们能做的生意大致就是这样。别去想那些需要一大笔初始投资的东西。

吕宋岛是一片黑绿丛林覆盖的山峦，河流从中切过，看起来像奔腾的泥沙。在深蓝色的海逼近卡其色的海滩处，海水的色调灿烂得惊

人，好像郊外的游泳池。再南边，山上布满火耕的残痕——土壤呈鲜红色，仿佛撕裂的伤口。但大部分地区上都覆盖着植物，看起来像是铁路模型玩家盖在混凝纸山上的那种绿色块状物，绵延伸展的远山中没有丝毫人类存在的痕迹。更靠近马尼拉的地区，一些山坡上的林子已被伐尽，建筑散布其上，中间点缀着电缆线。河谷里是一块块稻田。棚屋集成城镇，紧紧聚合在有着精致屋顶的十字形教堂四周。

随着飞机缓慢浸入城市上方热乎乎的雾气中，景色开始变得模糊。飞机开始像一杯巨大的冰茶般冒汗。水一股股地流下来，积蓄在缝隙处，顺着襟翼后缘被甩入空中。

忽然之间，飞机已经在向马尼拉湾斜飞过去。马尼拉湾的水里点缀着一望无际的明亮红色条纹——那是某种水华。油轮迤迤而行，在身后拖出一条条缓缓绽放的彩虹。每个小湾里都挤满了两侧装着舷外浮杆的瘦长小船，看起来像是色彩明亮的水笔。

然后飞机降落到NAIA——尼诺·阿基诺国际机场的跑道上。戴着各色臂章的警卫和警察们手持M-16型自动步枪或手枪柄霰弹枪，头戴由绑在脑袋上的手帕和美式棒球帽组成的阿拉伯头巾，漫步在机场中。一个男人站在破破烂烂的廊桥下面，身上的制服白得晃眼，往下伸的双手里拿着荧光橙色的指挥棒，好似在赦免全世界罪人的基督。凶猛、硫磺味的热带空气开始从大客机的通风口漏进来。一切都瞬间变得潮湿萎缩。

他到马尼拉了。他从衬衫口袋里掏出护照。上面写着：兰德尔·劳伦斯·沃特豪斯。

* * *

寄生藤公司是这样诞生的：

“我要召唤邪恶之力了！”艾维说。

号码传到兰迪的寻呼机上时，他正和他女友及其朋友们一起，坐在海边一家餐馆的桌子旁。在这间餐馆里，他们每天都把当日菜单激光打印到百分百可回收的仿羊皮纸上，霓虹灯色的酱料在盘子上勾勒出示波器波形一样的形状，主菜则是稀有食材雕成的宝石般的棱柱，摆成富有建筑艺术性的高塔。兰迪在整个吃饭过程中都在努力抵抗诱惑，让自己忍住不要邀请查琳的某个朋友（随便哪个都行，无所谓）去人行道上打一架。

他瞟了一眼传呼机，以为会看见“三姐妹计算中心”的号码——那是他曾经的工作单位（严格来说，现在也还是他的单位）。艾维那致命的电话号码直穿他的心脏，其效果堪比666这个数字对于正统基督教徒造成的震慑。

十五秒后，兰迪已经站在外面的人行道上，把卡往付费电话上一刷，像是刺客用单刃剑划开某个肥胖政客的咽喉。

“这力量从天而降，”艾维接着说，“可惜它今晚惠临于我——你这可怜虫。”

“你想要我干什么？”兰迪问，装出一种冷漠、几乎怀有敌意的调子，来掩饰自己病态的兴奋。

“买张去马尼拉的机票。”艾维回答。

“我得先和查琳商量。”兰迪说。

“这话你自己都不信。”艾维道。

“查琳和我在一起已经很多年——”

“都十年了，你还没娶她。自己他妈的动动脑吧。”

（72小时后，他会抵达马尼拉，看着那支单音笛。）

“全亚洲都想知道菲律宾什么时候才能重新振作起来，”艾维说，“这是90年代的终极问题。”

（那支单音笛是你通过入境检查之后看见的第一件东西。）

“我在尼诺·阿基诺国际机场入境检查处排队的时候顿悟了。”艾维一口气说完了这个拗口的名字，“你知道他们有不同的通道吧？”

“大概吧。”兰迪说。一块平行六面体烤金枪鱼沿着他的喉咙来了个桶滚^[3]。他涌起一阵强烈的对双份圆筒冰激凌的渴望。他去的地方不如艾维多，对于他提到的“通道”也只有个很模糊的概念。

“你知道，一条通道是给本国人的，一条给外国人专用，也许外交官们也有一条。”

（现在，站在这里等待护照盖章时，兰迪看得一清二楚。他头一

遭不觉得等待很无聊。他走到OCW通道旁边的一条道上，细细观察。这些人是寄生藤公司的市场。大部分是年轻女人，很多人打扮时髦，但仍然带着一种天主教寄宿学校的娴静感。她们被长途旅行和排队等待弄得筋疲力尽，没精打采地站着，然后突然间又直起身来，抬高她们精致的下巴，就好像有个看不见的修女正顺着队伍走来，一路用戒尺敲打她们精心保养的指节。）

但七十二小时以前他还不完全理解艾维说的通道是什么意思，所以他说：“是，我见过那玩意儿。”

“在马尼拉，他们给归国的OCW们开设了一条专用通道！”

“OCW们？”

“海外合同工^[4]。菲律宾人都在国外工作——因为菲律宾的经济衰透了——比如去沙特阿拉伯当女佣和保姆，去美国当护士和麻醉师，去香港当歌手，去曼谷当妓女。”

“去曼谷当妓女？”那里兰迪还是去过的，往泰国出口妓女这个想法让他一阵头晕。

“菲律宾的女人更美，”艾维平静地说，“而且她们有种凶悍的特质，比起那些笑口常开的泰国小姐，她们对于天生受虐狂的出差生意人来说更有吸引力。”他俩都知道这是瞎扯淡。艾维是个爱家的男人，完全没有第一手经验可言，不过兰迪并没有点破他。只要艾维保持这种即兴扯淡的能力，他们所有人赚到养老钱的机会就更大。

（既然现在自己身临其境了，他就很难忍住不去猜测OCW通道里的哪些女孩是妓女。但他感觉这样做肯定没什么好下场，于是他挺直肩膀，朝黄线大步走去。

政府在入境检查处和安全线之间的大厅里设立了许多玻璃展柜。柜子里放着展现麦哲伦之前菲律宾辉煌文明的文物。第一个展柜里放着主菜：一件粗糙的手工雕刻乐器，底下的标牌上写着一个又长又读不懂的他加禄语名字。那下面又用小字写有英文翻译：单音笛。）

“看到没？菲律宾是个天然避险的市场，”艾维说，“你知道这有多稀罕么？当你发现一个天然避险的环境时，兰迪，你应该像疯狂的雪貂扑向一桶生肉一样扑过去。”

提一句艾维的事：他父亲一家人千难万险地从布拉格逃了出来。作为中欧犹太人，他们还是相当典型的。他们身上最不寻常的一点就

是小命还在。但他母亲那边是奇怪到你不敢相信的新墨西哥隐居犹太人，三百年来都生活在台地上，躲着耶稣会，狩猎响尾蛇，还吃曼陀罗花。他们长得像印第安人，说起话来像牛仔。所以在和别人打交道的时候，艾维很不稳定。大部分时间，他文质彬彬、礼数周到，很能打动生意人——尤其是日本人——但时不时地，他会突然爆发，就好像吃多了疯草^[5]似的。兰迪已经学会如何对付他这一套，所以艾维在这种时候就会打电话找他。

“噢，冷静点儿！”兰迪说。他看着一个刚从海边回来、晒得黝黑的女孩踏着直排轮从他身边滑过。“天然避险？”

“只要菲律宾经济一天不振作，就会有很多O CW。他们肯定想跟家里多联系——菲律宾人相当看重家庭。跟他们一比，犹太人看起来都像彼此疏远的独行侠。”

“好吧。对这两群人你都比我懂得多。”

“他们的多愁善感很容易招致我们的讥笑。”

“你别紧张，”兰迪说，“我没嘲笑他们。”

“等你听到他们电台里的点歌赠语你就会笑了。”艾维说，“不过老实说，这方面我们可以跟菲律宾人学学。”

“你听起来真是伪善得——”

“我道歉。”艾维诚恳万分地说。艾维的妻子在跟他结婚后这四年里几乎一直怀着身孕。他越来越虔诚地遵守清规戒律，每次说话都不能不提大屠杀。兰迪则是个马上要跟同居的妞分手的光棍儿。

“我相信你，艾维。”兰迪说，“我买商务舱的机票你不介意吧？”

艾维没听见他的话，所以兰迪就默认他是同意了。“只要形势不变，菲鸽传书就大有市场。”

“菲鸽传书？”

“看在老天的份儿上，别那么大声说出来！我这正填着商标申请表呢。”艾维说。兰迪听见背景里有噼里啪啦的敲键盘声，响得那么急，仿佛是艾维正用他苍白、细长的手指抓住键盘上下摇晃似的。“但如果菲律宾人真收拾好了烂摊子，那我们会看到电讯行业爆炸性的增长，就像所有迅猛业经一样。”

“迅增亚经？”

“迅速增长的亚洲经济体。不管怎么样都是我们赢。”

“我估摸着你是想搞通信？”

“恭喜你猜对了。”背景音里，一个婴儿开始咳嗽、哭闹。“我得挂了，”艾维说，“什洛莫的哮喘又发作了。记下这个指纹。”

“指纹？”

“我的密钥，电邮用的。”

“‘秩序’？”

“嗯。”

兰迪掏出圆珠笔，却发现兜里没有纸，于是把笔尖对准手掌。“说吧。”

“67 81 A4 AE FF 40 25 9B 43 OE 29 8D 56 60 E3 2F。”然后艾维挂掉了电话。

兰迪回到餐馆。在回去的路上，他让服务生给他拿半瓶上等红酒来。查琳听到他说话，对他瞪起了眼睛。兰迪还在想着天生凶悍的事儿；他并没有在她脸上看到那种神情，只看到了那种她的朋友脸上都带着的老气横秋的女学者的表情。老天！我得离开加利福尼亚，他如此想道。

注释：

[1]原文为拉丁文Novus ordo seclorum，美国官方大纹章上的字样。下文“秩序（Ordo）”亦同。

[2]原文为Intramuros，西班牙语。

[3]指飞机向前飞行同时进行螺旋形翻滚。

[4]Overseas Contract Worker，缩写为OCW。

[5]疯草，一种产于美国西部的豆科植物，牲畜吃了会发疯而死。

第三章 海苔

哀妇怀襁褓

双眸惨淡似炮火

泪下如雪落

海军陆战队第四团正踏着约翰·菲利普·苏萨的曲调向着低处的海港前进，对于陆战队员来说这本该是再寻常不过的事。但是第四团已经在上海（不是蒙特祖马大厅，也不是的黎波里海岸）^[1]待得太久，久得超过了海军陆战队在同一个地方停留的限度，鲍比亲眼看见他的中士弗里克因为鸦片戒断反应而呕吐不止。

几个街区开外的地方有一支海军乐队，鲍比这伙人能听到那咚咚震天的鼓声和短笛、钟琴尖锐的长鸣，但他有点跟不上调。沙夫托下士是他们实质上的头头，因为弗里克中士已经是个废物了。

沙夫托跟着队列一同前进，说是在盯着这群手下，其实是在望着上海这座城市。

上海也回望着他，而且对他们几乎是夹道欢送了。路上当然少不了那种小瘪三，好像对着陆战队员逞逞威风就是件很了不起的事一样，总爱隔着一段相当安全的距离嘲笑他们，还点起一长串鞭炮，搅得人不得安宁。欧洲人掌声雷动——从德尔蒙特舞厅来的俄罗斯舞娘们排成一行，露出大白腿，抛出一个个飞吻。而大多数的中国人则面无表情——按鲍比的理解——就是吓得快要尿裤子了。

最糟的就是那些怀抱着混血婴儿的妇人。有几个女人已经疯了，她们不顾来复枪的阻拦，歇斯底里地撞进陆战队的行伍里。但是大多数妇女都还算镇静，她们怀抱着自己有浅色瞳孔的孩子，目露凶光，每一行每一列地搜寻着那个负心汉。她们全都听说了长江上游发生的事，小日本在南京犯下的暴行，她们也知道，当战事结束的时候，她们和她们的孩子很可能只会以一段不堪回首的记忆的形式，存在于某些美国海军陆战队员的心里了。

沙夫托心有戚戚。他曾经在威斯康星猎过鹿，他见过它们如何一瘸一拐地跃过雪地，最后失血而死。他见过有人死在帕里斯岛军营里的新兵训练中。日本人在长江上游报复“卢沟桥事变^[2]”的时候，他见过许多顺流而下拧成一团的浮尸，他还见过许多从南京或是别的地方逃来的难民饿死在上海的臭水沟里。他也曾亲手杀死过那些想要夺取船只的暴民——毕竟那是他的职责。但他想他以前从未见过，以后也永远不会再次见到这样一番可怕的景象——那些面无表情的中国妇人怀抱着她们混血的孩子，在鞭炮闪耀的亮光中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他们。

直到沙夫托看到某些陆战队员的表情——他们朝人群里望去，正好看到那张跟他们一模一样的脸回望着自己，肥嘟嘟的脸上还带着点点泪痕。他们中有几个人觉得这不过是一场游戏，然而更多的人，他们早上走出空荡荡的营房时还是个意志坚强的陆战队员，现在，当他们准备踏进外滩上泊着的炮艇时，却崩溃了。尽管他们没有表现出来，但是沙夫托能从他们的眼睛里读出来，有什么东西坍塌了。

就连全队脾气最好的人也心情恶劣。那些跟沙夫托一样没有去勾搭中国姑娘的人也同样遗恨无穷：住在大宅里由女佣、鞋童和苦力伺候着，女人和鸦片唾手可得的日子里一去不返了。他们不知道自己此行要往何处去，但是可以保证，靠他们每个月那21美元是再也过不了这么舒坦的生活了。他们要住在军营里，重新学会自己擦皮靴了。船的跳板从码头的石沿上收了回来，他们离开了这个再也回不去的世界，这个他们过得富比王侯的世界。现在他们又是海军陆战队员了。对于沙夫托来说这无所谓，反正他是更喜欢当兵的。但是对于不少在这里已经步入中年的人来说，他们有所谓。

那些心里有愧的人都躲进了船舱里，沙夫托仍旧站在甲板上，船渐渐离港，朝着河道中央的“奥古斯塔”号巡洋舰驶去。

外滩上挤满了人，花花绿绿的衣服当中有一小团军服的颜色吸引了沙夫托的注意：那是几个鬼子满怀嘲讽地来给他们的美国佬同行送行呢。沙夫托朝他们扫了一眼，很快就找到了那个又高又壮的人影。后藤传吾正在向他挥手致意。

沙夫托摘下头盔挥了挥以示回礼。突然，他心血来潮地起了个恶作剧的念头，甩起胳膊，将头盔朝后藤传吾的脑袋上抛去。但是他扔歪了，为了接住头盔，后藤传吾挤倒了好几个同伴。但是他的同伴们似乎都觉得被他挤倒是莫大的荣幸，而且有趣极了。

二十秒后，一团什么东西从挤挤攘攘的人群里扔了回来，在战舰

的木甲板上弹跳了几下——扔得真他妈准。后藤传吾在炫耀他的随球动作呢。那是一块用白色布带包着的石头，沙夫托跑过去捡了起来。布带是一根日本人绑在头上用以祈求好运的千针布带（大概是吧，他曾经从几个不省人事的鬼子身上拿下过几条，但是从来懒得数上面到底缝了几针），中间一坨圆的，两边有些鬼画符。他把布条解了下来。他拆着拆着突然惊觉到，这玩意儿不是块石头，是颗手榴弹！但是好家伙，后藤传吾只是开了个玩笑——他没拉掉保险销。对于鲍比·沙夫托而言，这还真是个不错的纪念品。

沙夫托的第一首俳句（写于1940年12月），是对陆战队员信条草率又蹩脚的改编：

这是我的枪

每把来复都相仿

我的不一样

这首俳句的写作背景是这样的：沙夫托和其他第四团的队员驻扎在上海，一边维护公共租界的治安，一边充当巡逻队的劳力。他们一队人刚结束他们的最后一次巡航：一千英里的武装侦察，溯游而上，经过南京的废墟直到汉口，再掉头回上海。自从义和团运动之后海军陆战队就一直执行着这个任务，内战也好别的什么事也好，风雨无阻。但是到了1940年底，鬼子^[3]全面侵占中国东北之后，华盛顿的政客们终于决定听之任之，驻华的海军陆战队被告知不必再沿江巡航了。

像弗里克这种所谓老资格的陆战队员号称自己能分辨各色人等，结伙作案的匪徒、携武器流窜的饥民、国民党的散兵游勇、共产党的游击队还有各路军阀的非正规部队。但是在鲍比·沙夫托看来他们全都是丧心病狂的武装分子，想要从巡逻队手里分一杯羹。惊心动魄的最后巡航已经过去了，他们现在又回到了上海，这个全中国最安全的地方——大概比美国最危险的地方再危险个一百倍吧。六小时前他们刚从炮艇上下来，在酒吧里一直消磨到现在，然后决定去窑子里逛一阵。在他们往窑子去的路上正巧路过了日本人的餐馆。

鲍比·沙夫托以前曾经从窗户往里偷瞄过，他看到了一个拿着刀的男人，但不知道他在搞什么鬼。那他妈看上去像极了他在切割一块未经烹调的鱼肉，然后把生肉搁在一小团米饭上递给吧台对面的鬼子，对方就狼吞虎咽地吃下去了。

一定是他看错了。那鱼肉肯定在后面的厨房里加工过。

沙夫托被这件事困扰了差不多有一年。当他和那些饥渴的醉鬼队友们再次路过那里时，他放慢脚步朝窗户里看去，想要找到点别的证据。他发誓他看到那些鱼肉就像红宝石一样透亮，煮过的鱼肉绝对没有这种色泽。

他的一个队友，来自什里夫波特的罗兹注意到沙夫托正朝窗子里张望。他挑衅地问沙夫托敢不敢走进去坐在吧台上。接着另外一个人，来自匹兹堡的二等兵戈维奇，居然也跟着起哄！

沙夫托嚼了嚼牙花子，思量再三。他已经打定主意要去试试。他是个狙击侦察兵，天生就他妈爱冒险；可他受到的训练也教会他，在闯进去之前应当先侦察好周围的环境。

餐馆里的顾客占去了四分之三的位置，人人都穿着日军制服。在吧台里切生鱼片的男人四周围了一圈引人注目的日本军官，如果你只有一颗手榴弹，那就往那儿扔吧。房间里摆满了长桌，日本兵们围在桌边端着冒着气的海碗喝面汤。沙夫托特别留意了一下他们，因为要是说谁会把他在六十秒内打得满地找牙的话，那就是这群人了。还有几个人孤零零地待在一边读什么东西。在角落里还有一小撮人，他们正围着某个不知道是说笑话还是讲故事的人听着。

沙夫托观察的时间越久，罗兹和戈维奇就越肯定他已经打定主意要去了。他们兴奋起来，招呼着那些已经朝着窑子走到前头去的陆战队员。

沙夫托看到他的同伴们——他的战术预备队——全都回来了。“去他妈的。”说着，他跨进了餐馆里。他听到身后传来兴奋的大呼小叫，他们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当沙夫托跨过这家日本餐馆的门槛时，他成了一段传奇。

他走进来时，所有的鬼子都抬起头来看着他。如果说他们大吃了一惊的话，这可没有表现在他们的脸上。吧台后的厨师照例招呼了一声，但是当他看到走进来的顾客时声音抖了一抖，低了下去。房间角落里的那个家伙——一个身材健硕、满面红光的鬼子——还在继续讲他的笑话，或者是他的故事，或者是别的什么。

沙夫托朝众人一点头，朝着吧台边离自己最近的空位走去，坐了下来。

换成其他士兵，他们大概会纠集起整个队伍，然后一起冲进这家餐馆里，把桌椅瓢盆都给掀翻。但是沙夫托夺得了主动，赶在他们之前孤身闯入了这里——像个真正的狙击侦察兵一样。但这不完全因为他是个狙击侦察兵，更因为他是鲍比·沙夫托，他对这里好奇极了。如果可能的话，他想在狂欢开始之前先享受几分钟平静的时光，好好打探一番。

当然，这也得益于沙夫托醉酒的时候总是安安静静、若有所思，而不是一点就炸的醉汉。他身上一定散发着臭烘烘的啤酒味儿（青岛的那些德国佬酿出了一种酒，那味道总让他想起威斯康星，勾起他的思乡之情）。但他既不会大喊大叫也不会掀翻东西。

厨师忙着制作他的小点心，假装没有看到沙夫托。其他坐在吧台边的人抬起头来冷冷地看了沙夫托一阵子，又转回去吃东西了。沙夫托看了看吧台后方陈列的一排排摆在碎冰上的生鱼肉，又看了看四周。角落里的那家伙正捧着笔记本，一节一节地念着什么。他每念完十到二十个左右的词，他身边的听众们就会交头接耳，露出愉快或是痛苦的表情，有时还会有人鼓起掌来。他念东西的样子不像在说什么下流的笑话，而是吐字清晰、富有感情地朗读着。

靠！他在念诗！尽管沙夫托并不知道他在说什么，但是他能从音调里听出来，他一定在念诗。尽管不太押韵，但是日本人行事总是很古怪的。

他发觉厨师正盯着他。他清了清喉咙，但这其实毫无用处——他张嘴也说不出日语来。他看向吧台后面，目光落在宝石红色的鱼肉上，他指了指它们，伸出了两根手指。

所有人都讶异于这个美国佬居然真的点了菜。紧张的情绪缓和了，虽说只是一点点。厨师捏出了两个小团，盛在一个木盘里端了上来。

在沙夫托过去的训练科目里包括食用昆虫和一口咬下鸡仔的头，因此他想自己完全能吃掉面前这盘东西。他像其他鬼子一样用手指抓起一小块，吃了下去。味道不错。他又要了两块，这次是另外一种不同的。角落里的那家伙仍然在读诗。沙夫托吃掉了新的一盘，又点了一些。大概有十秒钟，沙夫托陶醉在鲜美的鱼肉和琅琅的书声中，通体舒畅，几乎忘了他本来只是想挑起一场种族争端。

第三盘看上去不大一样：生鱼肉的上面还盖着一层半透明的薄片，湿漉漉的，闪闪发光，像那种屠夫用来包肉的厚牛皮纸，浸满了

油。沙夫托愣住了，想要识别出这是什么，但他好像从来没见过这种食材。他左看看，右看看，希望看到有哪个鬼子点了跟他一样的食物，好弄明白这玩意儿该怎么吃。倒霉的是，没有。

妈的，他们可是军官。大概会有人懂一点英语吧。“请问，这是啥？”沙夫托拈起一小片奇异的薄膜。

厨师抬起头，紧张地看着他，接着朝着吧台的一排人投去咨询的目光。周围窃窃私语起来。最后，吧台那头的一个日本海军上尉站了起来，对鲍比·沙夫托说道：

“海苔。”

沙夫托不大喜欢这个上尉充满敌意的愠怒语气。那种语气加上他脸上的那种表情，好像在说，说了你也不懂，你个乡巴佬，你就当它是海苔呗。

沙夫托双手交叠在膝上，对着海苔端详了半晌，然后抬起头来望向那个仍旧面无表情地盯着他的上尉。“哪种海苔啊，长官？”他又问道。

餐馆里的士兵们开始明目张胆地交换眼色，就像两支海军交战前打出的旗语。朗诵诗歌的声音停了下来，餐馆后方的士兵们一阵骚动。这会儿，上尉把沙夫托的问题翻译了出来，于是他们又仔细讨论了一番，仿佛他们面对的是一份来自富兰克林·德拉诺·罗斯福的重大政策提案。

上尉和厨师说了几句话，接着又转向沙夫托。“他说，你的，现在的，付钱。”厨师伸出手，大拇指和其他手指捻了一捻。

在长江巡逻队服役的这一年让鲍比·沙夫托练出了钛金一样坚硬的神经，和对自己同伴的绝对信任。他努力克制住回头朝窗外看的欲望。他知道他会看到什么：肩并肩的海军陆战队员们，随时准备为他死战。他搔了搔小臂上的新文身，那是一条龙。他脏兮兮的指甲划过新的结痂，在一片死寂的餐馆里发出了一阵刮擦声。

“你还没回答我的问题。”沙夫托用醉汉特有的那种口齿不清的腔调说道。

上尉把他的话说翻译成了日语。他们又讨论起来，但是这次似乎果决多了。沙夫托猜他们就要跳起来揍他了，他挺了挺胸。

日本人没有冲动。在对沙夫托动手之前，他们鱼贯走出门外，站在人行道上，对上了其他陆战队员。这种主动出击倒省得陆战队员们冲进餐馆里打扰军官们吃饭，或者是造成难以估计的财产损失。不一会儿，沙夫托感到身后至少有三个人一起把他揪了起来。他盯着上尉的眼睛大喊道：“你刚说的‘海苔’全是瞎扯淡吧？”

这场群架唯一让他印象深刻的就是他还没来得及动手就被扔到了街上。接着发生的一切就跟他平常在上海街头跟鬼子们斗殴的场景一样——美国猛男（如果你不是一个身高六英尺的彪形大汉，海军陆战队第四团根本不会把你招进来）对阵日本鬼子，全武行好戏开场。

沙夫托不是个拳击手，他是个摔跤手。这可算撞到家门口来了。其他海军陆战队员会举起他们的老拳试图杀出重围——[昆斯伯里侯爵\[4\]](#)的那一套——根本不适合这种场面。沙夫托可不对自己的拳击水平抱有什么幻想，他就是低下头，像公牛一样向前冲。在此过程中脸上不免挨上几拳，但通常他都能牢牢抓住他的对手，然后把他甩到石子儿路面上去。这通常都能唬住日本鬼子，沙夫托总是抓住这个机会，用一个尼尔森式[\[5\]](#)或是一招锁臂把对方治得哭爹喊娘。

那几个把沙夫托拎出餐馆的小子一出门就被其他陆战队员撂翻了。沙夫托现在的对手是一个几乎跟他一样高的家伙，这可不多见。他的身材也很壮，但又不像玩相扑的。他更像是橄榄球选手，一个前锋，稍微有点小肚子。这狗粮养的家伙很结实，沙夫托马上发现这回可是有大麻烦了。这家伙打架的方式和美国人大不一样，包括一些不怎么规矩的动作（沙夫托亲身体会到了）：勒住对手脖颈，干脆有力地击打对方几个重要的神经中枢。沙夫托的意识和身体之间本来就已经被酒精撕出了一条裂缝，现在那条裂缝被猛地拉成了一道峡谷。他被揍翻在地，倒在人行道上动弹不得，无计可施，只能抬头看着他那长着一张圆乎乎脸庞的对手。他是（沙夫托才意识到）刚刚在角落里念诗的那个人。真是诗人里的武林高手，也可以说是武林高手里的诗人。

“那的确不是海苔。”大个儿鬼子说道。他脸上带着一种淘气小学生逃脱惩罚的表情，“也许英语里你们叫它‘葫芦[\[6\]](#)’？”然后他就转身走回去了。

传奇到此为止。而其他海军陆战队员不知道的是，这并不是鲍比·沙夫托和后藤传吾的最后一次会面。这场斗殴给沙夫托留下了数不清的疑团，包括海苔的种类、诗歌和日本武打招式。在那之后他就开始找后藤传吾，没费多大劲儿就找着了——他付钱给几个中国小男孩，让他们跟着这个显眼的鬼子，每天向他报告。从这些小孩嘴里他知道

了后藤传吾和他的几个同伴每天早上都会聚在某个公园里练武。在确保了自己的遗嘱会得以执行之后，沙夫托给自己远在奥科诺莫沃克的双亲和兄弟姐妹留了一封信，然后找了一天早上来到了那个公园，向吃惊的后藤传吾重新做了一遍自我介绍，并提出想要当个练拳的人肉沙包。他们觉得沙夫托的自卫技能简直原始得可笑，不过他们欣赏他锲而不舍的精神。因此在付出了微小的代价——断了几根肋骨和几根手指——之后，鲍比·沙夫托被后藤传吾收入门下，跟着他学习他的那种功夫——“柔道”。久而久之，他们开始在酒吧和餐馆一类地方小聚，沙夫托也已经能辨识出四种海苔、三种鱼子和几种不同风格的日本诗歌了。当然他完全不明白那些句子是他妈的什么意思，但是他会数音节了——就他所知，日本诗歌赏析也就是这么一回事儿了。

但是不管是诗歌还是其他关于日本文化的知识，对他来说都没有用了。他的职责很快就要变成剿灭他们。

作为回报，沙夫托教会了后藤传吾怎样像个爷们儿一样投球。许多鬼子都很会打棒球，所以当他们看到自己的大个子同伴那软弱无力的投球时也都忍不住取笑起来。但正是沙夫托教会了后藤传吾如何侧身站立，用肩膀的力量抡起手臂，并用这股力将球投出去。他从去年开始就在悉心教导这个大个子如何投球，也许正是因为这样，后藤传吾站在上海码头的石板地上，抡圆手臂，投出那颗用布条裹住的手榴弹，一个优美的单脚站立姿势——这一画面才会久久地停留在沙夫托的脑海中，一直到他们抵达马尼拉，一直到很久以后。

* * *

起航几天之后，弗里克中士明显已经忘记该怎么擦靴子了。每天晚上他都把靴子放在自己床边，好像在指望半夜里会来个苦力给他擦干净似的。每天早上他醒来的时候都会发现靴子比前一天更糟了，不久之后就遭到了上级的训斥，被罚去削土豆皮。

好吧，这也是情有可原。弗里克刚当上兵的时候是在沙巴拉高地驱逐那些抢邮车的持枪歹徒，真够他受的。到了1927年，上头几乎没打招呼就突然把他派去上海，他总得适应一阵子。好吧。现在他流落到这艘一战前的破巡洋舰上，这就有点让人难以接受了。好吧。但他并没有按照海军陆战队对陆战队员的要求那样有尊严地接受这一事实。他怨天尤人，他自取其辱，他怒火中烧。很多曾经驻扎在中国的老陆战队员都是这副德行。

有一天，鲍比·沙夫托在驱逐舰的甲板上和另外几个年轻队员一起投棒球时，看到几个老队员像软体动物一样堆在后甲板上。从他们的

表情和姿势推断，他们又肚子疼了。

沙夫托听到身边有一两个水手在窃窃私语。“那些陆战队员到底他妈的怎么啦？”一个问，另一个遗憾地摇了摇头，那表情就好像一个刚刚目睹病人眼睛一翻气绝身亡的医生。“这些可怜虫得了亚洲病了。”他说。

然后他们俩转过身来看着沙夫托。

那天晚上在食堂里，鲍比·沙夫托三下五除二扒完了晚饭，站起来朝那张挤满了面有愠色的老兵的餐桌走去。“打扰您了，中士！”他朗声说道，“请您允许我为您擦皮靴，中士！”

弗里克半张着嘴，露出嚼了一半的牛肉：“你说啥么，下士？”

食堂安静下来了。“我请您允许我为您擦皮靴，中士！”

即使在清醒的时候，弗里克也算不上反应灵敏的人。很明显，只要看看他的瞳孔你就知道，他和他的同伴们肯定没少往船上捎鸦片。“唔，喔，我想可以。”他说。他看了看身边的同伴，他们又是迷惑又是好笑。他脱下皮靴。鲍比·沙夫托把这双丢人的东西拎走，一小会儿之后带着亮锃锃的皮靴回来了。这次弗里克做出一副高高在上的派头。“唔，这靴子看上去顶不赖嘛，沙夫托下士，”他盛气凌人地说道，“你擦鞋的手艺快赶上我的鞋童了。”

这天晚上，弗里克和其他队友们发现自己的床单被人折短了^[7]。

各种恶劣的玩笑此起彼伏。他们其中一个家伙被人扑倒在铺位上，不知道是谁把他胖揍了一顿。第二天一早，上面突击检查，这帮人通通被骂了一顿。在接下来的一天里，这些“得了亚洲病”的家伙不得不抱团行动，防备被人袭击。

到了中午，弗里克终于反应过来，正是沙夫托那天的举动引发了这件事，而沙夫托早就知道事情会变成这样。因此他朝正待在甲板上的鲍比·沙夫托扑去，想要把他扔下船。

多亏沙夫托的一个队友在最后一刻出声提醒，他才在千钧一发之际扭身避开了弗里克的袭击。弗里克在栏杆上扑了个空，转身向沙夫托胯下袭去。沙夫托一拳朝弗里克眼睛上招呼过去，弗里克直起身来躲避。他们各自向后退开，前戏结束了，他们捏紧了拳头。

弗里克和沙夫托打了几个回合，甲板上已经聚集了一群陆战队

员。大多数人都赌弗里克会赢。尽管弗里克是个傻瓜，现在又气得发疯，但他仍是拳击场上的一个好手——况且他比沙夫托还重个四十磅。

沙夫托一直忍到弗里克的一记重拳迎头打破了他的嘴唇。

“我们离马尼拉还有多远？”沙夫托喊道。这个问题，和平常一样，问倒了弗里克中士，他不由得停下来想了一想。

“还有两天。”围观的一名军官说。

“好吧，去他妈的，”鲍比·沙夫托说，“我肿着嘴唇要怎么吻我的姑娘？”

弗里克答道：“你就去换个更便宜的吧。”

这就够了。沙夫托低下头，像个日本人一样大叫着朝弗里克猛冲过去。弗里克还没反应过来，鲍比·沙夫托就用一套后藤传吾在上海教他的武打招式把他放倒了。沙夫托先是勒住了弗里克的脖子，勒得他的嘴唇白得好像牡蛎的内壳，再抓着他的脚脖子把他倒挂在栏杆上，直到弗里克喘过气来大喊一声“你是我大爷”为止。

他们受到了一个草率的处分。沙夫托的“罪名”是太过礼貌（替弗里克擦了靴子）和从一名暴徒手下保护一名陆战队员（他自己）。暴徒直接被关进了禁闭室。几个小时之后，弗里克发出的鬼哭狼嚎让所有的陆战队员认识到了戒大烟是个什么感受。

因此弗里克中士并没有机会目睹他们驶入马尼拉湾的过程。沙夫托简直要替这个可怜虫难过起来了。

一整天里船的左舷外都是吕宋岛，黑色的庞大身影底部点缀着一片片棕榈树林和沙滩，在薄雾里若隐若现。所有的陆战队员都来过这儿，认得出北方的中科迪勒拉山脉，和延伸进苏比克湾的三描礼士山脉。“苏比克”这词又激起了一连串浮想联翩。战舰并不在这里入港，而是向南绕过巴丹半岛，进入马尼拉湾向内陆驶去。船上弥漫着鞋油、爽身粉和须后水的混合气味。第四团也许因为嫖妓和吸毒臭名昭彰，但他们也是公认的全军最会打扮的一支队伍。

他们途经科雷希多岛。这座岛屿的形状就像是从打了蜡的靴子上滴下的一滴水珠，中间凸起，陡峭的海岸斜插入水中，岛屿的一头拖着一条细长干燥的尾巴。陆战队员们都知道这座岛里挖了许多地道，处处配有重型武器，但是唯一可见的只有小山上那些水泥筑成的兵

营，里面驻扎着负责这些武器的士兵。兵营顶上立着许多错综复杂的天线，那些形状看在沙夫托眼里真是再熟悉不过了——上海的一号情报站也有许多这样的天线，正是他把它们拆卸开来装车运走。

在一座几乎沉入水中的巨大石灰岩峭壁的根部有一个隧道入口，那里是所有间谍和无线电通信员的藏身之所。旁边的码头现在正是繁忙时分，许多民用船只正忙着把货物卸下来堆在海滩上。所有的陆战队员都注意到了这个细节，他们认定这正是战争即将开始的预兆。“奥古斯塔”号在港湾里抛了锚，用防水布包裹得严严实实的无线电器材被装上了汽艇，由那几名从上海就开始负责它们的柔弱小水兵押送着，朝码头驶去。

他们经过科岛驶入港湾，风浪平息了下来。棕绿色的水藻像卷曲的装饰花纹一样漂浮在水中。军舰在平静的海面上留下了一串棕色的烟雾。没有海风的侵扰，它们起伏着飘散开，看上去就像一片朦胧的远山。他们路过了甲米地的大型军事基地——一片低矮而平坦的土地，要不是有一排棕榈树像警戒线一般生长在沿海，你甚至看不到水陆之间的交界。那儿耸立着几个机库和几座水塔，在稍远的内陆聚集着一片低矮的深色兵营。马尼拉就在正前方，笼着一层薄雾的面纱。已经接近傍晚时分了。

这时，薄雾散去，空气顿时变得仿佛孩童的眼睛一样清澈，有那么一个小时左右，他们好像能够看到无穷远的地方似的。接着，他们驶入了一大块雷雨云的下方，云层里处处闪烁着钻头形的闪电。扁平的灰色云彩穿插其间，像是从铁砧下露出的石板碎片。往后是更高的云层，映着夕阳粉橙色的余晖朝月亮伸展而去。再往后是笼罩在湿气里的云朵，好像一团团被包裹在砂纸里的圣诞饰品。在更广阔的蓝天里，一束束二十英里长的闪电穿梭在几朵雷雨云里，一层一层又一层地嵌套着天空。

上海的天气已经变冷了，而他们航行至今，每一天都变得愈加温暖。有些时候简直可以说是闷热难当。当马尼拉出现在陆战队员的视野里时，一阵温润的微风刮过甲板，所有人都忍不住长叹了一口气，好像他们都齐刷刷地达到了高潮。

马尼拉香味

棕榈摇扇游人醉

格洛丽的腿

马尼拉建筑的屋顶带着一种中西结合的风味，一半像西班牙，一半像中国。城市边上有一座凹形的防波堤，上面有一条平坦的散步道。那些散步的人回过头，朝陆战队员们挥起手来，还有些人干脆抛出飞吻。教堂正在举行一场婚礼，人们从台阶上一拥而下，穿过大街，朝海堤走去——他们要在那儿就着讨人喜欢的桃红色夕阳照几张相。男人们穿着他们轻薄时髦的菲律宾式衬衫，或者穿着美军军服；女士们穿着炫目的礼服和长裙。陆战队员们冲着她们大呼小叫，还吹起了口哨。她们转过身，提起裙角以免绊倒，也同样热情地朝他们招手。陆战队员们高兴得头脑发昏，差点儿一头栽下船来。

他们的船滑入港口，一队飞鱼跃出水面，划出一道新月般的弧线，像沙漠里被风吹动的沙丘一样向前移动。银色叶状的飞鱼一只只落在水面上，发出了金属一样的铿锵声音，这声音又融合成了一片清脆的杂音。它们游入一座码头下，沿着木桩打了个转，消失在了阴影里。

马尼拉，东方的明珠，此时正是1941年12月7日，星期日的傍晚。在日期变更线另一头的夏威夷，现在才刚过午夜。鲍比·沙夫托和他的队友们还可以畅享几个小时的自由。这是一座现代化的城市，欣欣向荣，人们说英语，还是基督徒——这是目前亚洲最富裕、最发达的地方，让人感觉简直回到了美国老家。虽然这是一座信奉罗马天主教的都市，但它也有几个简直是从无到有地为好色水手量身打造的地方。你上了岸之后，只要向右拐，就能找到那儿。

鲍比·沙夫托向左一拐，礼貌地谢绝了蜂拥而上的流莺，朝王城若隐若现的城墙走去。他唯一一次停下脚步是在公园的一个小贩那里买了一束玫瑰，小贩的生意好极了。公园里、围墙边上到处都是散步的情侣，男人们大多穿着制服，女士们则穿着端庄曼妙的裙装，一把阳伞搭在肩上。

几个驾着马车的马夫向他招揽生意，但他都婉拒了。搭马车能让他很快就抵达目的地，而他非常害怕那么快就抵达那里。他穿过一道城门，走进了这座古老的西班牙王城里。

王城浅黄色的城墙突兀地耸立在狭窄的小道上，好像迷宫一样。靠近人行道的一楼窗户都装着黑色的铁栅栏，栏杆扭曲着，回环着，绽开着精致的铁铸叶片。二楼悬在头顶，煤气灯刚刚才被仆佣用冒着烟的长棍点燃。从楼上的窗户里飘出阵阵音乐和笑声，当他穿过庭院里的拱门时，他还能闻到从后花园里传来的花香。

他要是分得清这些见鬼的地方就好了。他能记住那条叫作麦加延

尼斯^[8]的街道，格洛丽告诉他那就是那个“麦哲伦”。他还记得从帕斯卡家的窗户里看到的大教堂的景象。他在一栋楼旁边绕了几圈，确信他找对了地方。这时他听到二楼的一个窗户传出了女孩子们笑闹的声音，他就像一只被吸进水管里的水母一样飘了过去。一切跟记忆都合上了。就是这里。那些女孩子叽叽喳喳地用英语说着她们一个老师的闲话，他没听到格洛丽的声音，但他确信他刚刚听到了她的笑声。

“格洛丽！”他说。他提高音量又喊了一遍。她们也许听见了也没在意。最后他闭上嘴，像扔一颗木柄手雷一样把花束扔了上去。玫瑰花越过木栅栏，穿过珍珠母百叶窗的一条细缝，落进了屋里。

屋里的笑闹声奇迹般地一静，接着又欢腾起来。珍珠母百叶窗像是害羞似的缓缓拉开，一个十九岁的少女走到了阳台上。她穿着一身护士专业的学生制服，仿佛北极的星光一样净白。她长长的黑发披散下来，在夜风中飘动。最后一抹夕照衬得她脸色红扑扑的。

她躲在玫瑰的后面，将脸埋在花束里，深深吸了一口气，用那双黑色的眼睛从花朵的缝隙间偷看他。接着她慢慢放下花束，露出了她高高的颧骨、小巧漂亮的鼻头、线条美妙的双唇，有点参差却很可爱的洁白牙齿只露出了一点点。她在笑。

“我的老天爷啊，”鲍比·沙夫托说，“你的颧骨跟他妈的雪梨似的。”

她举起一根手指压在唇上。任何东西触碰到格洛丽的嘴唇，都像一柄无形的长矛插进了沙夫托的心口。她盯着他看了一会儿，直到她确信自己已经吸引了他的注意，而且他哪里也不会去。然后她转过身，夕阳落在她的翘臀上，明明什么也看不见，你却知道那下面藏着无限风光。她走回房间里，百叶窗在她的身后合上了。

充满女孩子欢声笑语的房间突然安静下来，只听到偶尔漏出一两声压抑的笑声。沙夫托默不作声。她们这样是会露馅的。帕斯卡先生或者帕斯卡夫人会注意到这反常的静默，肯定会怀疑的。

铁栅栏铿然作响，大门打开了。看门人招呼他进去，沙夫托跟在这个老家伙身后走进了漆黑的拱廊里。他脚下那双锃亮的鞋的硬邦邦的鞋底踩在卵石上直打滑。屋后马厩里的一匹马闻到了他身上须后水的味道，嘶叫起来。美军电台播放的慵懒的美国慢舞曲从看门人之前坐着的角落里传来。

正值开花时节，葡萄藤攀满了庭院的石墙。这是一个整洁、安

静、封闭的世界，让人仿佛置身室内。看门人示意他朝通往二楼的一个楼梯口那边走。格洛丽把那叫作“夹层”，意思是夹在楼层之间的楼层，但是在鲍比·沙夫托看来，那就是一个全须全尾的真正楼层了。他爬上楼梯，抬起头，正好看到帕斯卡先生站在那儿。这个戴着眼镜的矮个子男人已经开始有点谢顶，小胡子修剪得整整齐齐。他穿着一件美国式的短袖衬衫和一条卡其色裤子，脚下一双拖鞋，一只手拿着一杯生力啤酒，另一只手则夹着一根烟。“二等兵沙夫托！欢迎回来！”他说。

看来格洛丽这次打算规规矩矩的，她已经告诉了帕斯卡夫妇。现在鲍比·沙夫托在与他的姑娘缠绵之前不得不先应酬一番。但是一名海军陆战队员可不会因为这点险阻而退缩。

“不好意思，帕斯卡先生，我现在已经是下士了。”

帕斯卡先生把烟叼在嘴里，跟沙夫托下土握了握手：“是吗，恭喜你！我上周还见到你杰克叔叔了，我猜他还不知道你正在回来的路上。”

“都在大家的意料之外，先生。”鲍比·沙夫托说。

现在他们正沿着一条环绕庭院的走廊往上走。只有用人和家畜才住在一楼。帕斯卡先生领路，两人一起朝着一扇通往夹层的大门走去。这里的墙壁都是粗糙的石头墙，天花板则是简单粉刷过的木板。他们走过一间阴暗的办公室，那里是过去帕斯卡先生的父亲和祖父接见家族庄园经理人的地方。有那么一会儿，鲍比·沙夫托仿佛看到了希望。以前这一层留了几个房间给地位比较高的用人和一些未婚的亲戚居住，现在种植园生意大不如前，帕斯卡夫妇就把它们租给了女学生。也许帕斯卡先生正领着他去找格洛丽呢。

但是当沙夫托发现自己被领到了一排打磨得油光锃亮的紫檀木大台阶前时，他那些傻乎乎的绮思幻梦就都破灭了。他往上看去，锡制天花板、枝形吊灯，和帕斯卡夫人那裹在紧身胸衣里蔚为壮观的上半身——简直是船舶设计师梦想中的曲线。他们登上台阶，走进会客室里——格洛丽曾说那里只是用来接待一般客人的地方，但这可是鲍比·沙夫托见过的最华丽的房间了。屋子里到处都是巨大的瓶瓶罐罐，看上去都很古老，都像是来自日本和中国。一阵轻风拂过，他朝窗外望去，正好能看见窗框里大教堂绿色的穹顶和上面的凯尔特十字，和他记忆中一模一样。帕斯卡夫人伸出手，沙夫托伸手握住。“帕斯卡夫人，”他说，“谢谢你的款待。”

“请坐，”她说道，“说说你的见闻吧。”

沙夫托在钢琴边上的一把漂亮椅子上坐了下来，扯了扯裤子，免得它勒着自己已经硬邦邦的胯下，又摸了摸脸上有没有不干净的胡楂。还得熬几个小时呢。头顶上传来飞机的嗡嗡声，帕斯卡夫人正在用他加禄语向用人吩咐着什么。沙夫托端详着自己指节上结了痂的伤口，心想帕斯卡夫人根本不知道如果他真的把自己的见闻和盘托出，那她得受多大的刺激。也许说说在长江岸边跟中国的水贼短兵相接的故事能缓和一下气氛。透过一扇通往大厅的门他能看到家庭礼拜堂的一角，哥特式的尖顶拱门，镀金的圣坛，一块绣花跪垫已经被帕斯卡夫人的膝盖磨得破破烂烂。

香烟端了上来，一根一根像炮弹一样码放在一个大漆盒子里。他们一边品茶，一边随口聊了大概三十六个小时这么久。帕斯卡夫人一遍又一遍地想要确认战争不会爆发，一切都很稳妥。帕斯卡先生很明显认定战争已经迫在眉睫，几乎一直沉默不语。最近生意不错。他和鲍比的叔叔，杰克·沙夫托，最近一直在菲律宾和新加坡之间做买卖，但是他觉得好景不长了。

格洛丽来了。她换下学生制服，穿上了一条裙子。鲍比·沙夫托差点儿从窗户上翻下去，帕斯卡夫人正式为他俩做了介绍。鲍比·沙夫托吻了吻她的手——他怀疑自己的表现有些过于殷勤了。但他很高兴自己表现得这么迫切，因为格洛丽也在掌心里藏了一张揉成团的小纸条，交到了他的手上。

格洛丽找个位置坐了下来，她的茶杯很快被端了上来。又是一段漫无尽头的闲聊。帕斯卡先生第八十七次问他和杰克叔叔联系了没有，而沙夫托再次重申他确实确实是刚刚下船，明天一早肯定去见他。他借口去洗手间，是那种传统的带两个蹲位的厕所，蹲坑深不见底，直通地狱。他打开格洛丽的纸条，牢牢记住上面写的话，然后撕碎扔进了洞里。

帕斯卡夫人最后大发慈悲让这对年轻的爱侣享受足足半个小时的“私人”时光，也就是说帕斯卡夫妇会离开房间，不过每隔五分钟就要进来看一次。最后，在经过一连串痛苦的复杂而冗长的告别仪式之后，沙夫托终于回到了街上，格洛丽在阳台上朝他挥手告别。

半个小时以后，他们已经坐在一辆驶往马拉特区夜店的马车车厢里，用舌头练习柔道了。从帕斯卡家逃生对于一个欲火中烧的驻华陆战队员和一群无法无天的护理系小丫头来说实在是再简单不过了。

但是格洛丽在跟他接吻的时候一定是大睁着双眼，因为她突然挣脱开来，对车夫喊道：“停！停一下，先生！”

“怎么了？”沙夫托莫名其妙。他四下张望，四周除了一座影影绰绰的石砌老教堂就什么也没有了。这让他心里一个激灵。但是这座教堂里黑漆漆的，既没有穿着长裙的菲律宾女人，也没有穿着军礼服的陆战队员，这不可能是他的婚礼。

“我想让你看点东西。”格洛丽说着跳下了马车。沙夫托不得不追着她跑到教堂——圣奥斯定堂前。他无数次路过这里，但从没想过他会在一次约会中走进来。

她站在巨大台阶的底部，问：“看到了吗？”

沙夫托抬起头朝黑暗中望去，心想也许那儿有一两块彩色玻璃，被鞭打的基督，或者是受难的基督，不过——

“往下看。”格洛丽说着，一只小巧的脚踩在第一级台阶上。那就是一大块花岗岩而已。

“看上去有个十吨二十吨重吧。”他煞有介事地说。

“从墨西哥来的。”

“哇。然后呢？”

格洛丽冲他微微一笑，“把我抱上去。”为免他拒绝，她朝他怀里倒去，他不得不伸手把她抱起来。她伸出手臂环上他的脖子，把脸贴了上去。但他印象更深刻的是她的丝绸衣袖拂过他刚刚剃干净的下巴的感觉。他开始往上爬。格洛丽并不重，但是上了四级台阶之后他还是微微有些冒汗。她从离他四英寸的地方盯着他，想看看他累不累，他觉得自己的脸刷地红了。幸好整座台阶只有差不多两根蜡烛照明。这里放着一尊精致的耶稣半身像，他头戴荆棘冠，脸上挂着几道长长的平行血迹，右边——

“你现在踩着的这些大石头是几个世纪前从墨西哥开采出来的，那时候美国还没有独立呢。这些石头被西班牙人压在马尼拉帆船底下镇舱。”她发出来的音是“慎舱”。

“好了不起啊。”

“当那些帆船抵达这里之后，这些压舱石就被一块一块抬出来，

抬到这座圣奥斯定教堂里堆起来。新的石头叠在旧的石头上，许多许多年之后，这台阶才建造完成。”

有那么一会儿，沙夫托觉得要爬上那狗日的台阶顶端大概也得等“许多年之后”了。台阶顶端安放着一尊真人大小的耶稣像，他身上背负着的十字架看上去比一块台阶花岗岩还重。他又能找谁去抱怨呢？接着格洛丽又说：“现在把我抱下去吧，这样你就不会忘掉这个故事了。”

“你以为我是那种色迷迷的大兵，一个故事里没有漂亮妹子就完全记不住吗？”

“是啊。”格洛丽冲着他笑起来。他把她抱下了台阶，在她还没来得及想出什么新花样之前，他抱着她径直穿过大门，上了一辆车。

鲍比·沙夫托不是那种头脑一热就忘乎所以的人，但是那天晚上余下的时光仿佛变成了一场朦朦胧胧、迷迷糊糊的梦。在那层薄雾中他只记得几件零碎的事：从马车上下来，走进一家滨海旅馆；所有的小伙子都被格洛丽惊呆了；鲍比·沙夫托恶狠狠地盯着他们，威胁说要教给他们一点规矩。和格洛丽在舞厅里轻摇慢摆，她丝裙下的大腿慢慢滑进了他两腿之间，紧实的身体越来越用力地偎进他的怀里。在海堤上漫步，在星光下手牵着手。看到潮水退去。眼神交换。将她从海堤上抱到海边狭长的岩滩上。

到了他们真正滚在一起的时候，他已经或多或少失去了意识，陷入了一个妙不可言的情欲梦境。他和格洛丽交合在一起，撇开了俗事纷扰，没有丝毫犹豫与迟疑。他们的身体自然而然地融为一体，就像窗玻璃上的两颗水珠交融在一起。如果硬要说他当时脑子里想的是什么，那就是，他的整个人生在这一刻达到了顶点。在奥科诺莫沃克度过的童年，高中的毕业舞会，在上密歇根猎鹿，在帕里斯岛的训练，在中国的种种争执打斗，和弗里克中士的对抗，这些全都是长矛矛尖后面的木柄而已。

某个地方响起了警报声。他吓了一跳，清醒过来。难道他整晚都这样，抵着格洛丽靠在海堤上，腰上挂着她的两条腿？这不可能。海潮还没有涨起来。

“怎么啦？”她问。她的双手紧紧地环绕着他的脖子，现在她松开手，双手滑到了他的胸前。

他仍然用双手托着她温润光滑的臀部，从海堤上转过身，面对着

海滩，朝空中望去。他看到探照灯打了过来。这可不是什么好莱坞的首映式。

“战争开始了，宝贝儿。”他说。

注释：

[1]美国海军陆战队军歌第一句：“从蒙特祖马大厅到的黎波里海岸”，分别指美墨战争和的黎波里战争。

[2]指卢沟桥事变及上海事变。

[3]原注：这是陆战队员们对日本人的固定叫法，在能用两个字的时候他们绝不会费心用三个字。

[4]约翰·道格拉斯（1844—1900），第九代昆斯伯里侯爵，拳击规则的制定者。

[5]摔跤的一种技巧，两臂从对方背后穿过腋下，在其颈后扣住。

[6]可能指的是干瓢，是由葫芦属植物瓠瓜的瓜肉切成细条干燥而成的一种食品，常用于寿司配菜。

[7]一种把床单掖进床垫下，让人无法伸直腿睡觉的恶作剧。

[8]麦哲伦的西班牙语发音（Magallanes）。

第四章 进军

马尼拉酒店的大堂大概有足球场那么大，闻起来有隔年香水、稀有的热带兰花和驱虫剂的味道。前门设了个金属探测器，因为津巴布韦的首相碰巧也要在这住几天。西装笔挺的大个子非洲人三三两两地站着。小群的日本游客穿着百慕大短裤、凉鞋和白袜子，把自己嵌入又大又宽又柔软的沙发里，安静地坐着，等候预定的信号。上流社会的菲律宾孩子们挥舞着圆筒状的薯片罐，就像部落酋长挥舞着权杖。一位高贵庄严的老侍者手持手压喷壶，沿着自己的防线一圈一圈地走着，默默地往踢脚板上喷洒驱虫剂。兰德尔·劳伦斯·沃特豪斯登场了，身着青绿色马球衫，上面绣着他和艾维创立的某个已经破产的高科技公司的商标；下装则是宽松的牛仔背带裤，和曾经是白色的笨重的运动鞋。

一办完机场的烦琐手续他就意识到，菲律宾跟墨西哥一样，都属于看鞋下菜碟的国家。他快步走近前台，以免那位穿着藏青色制服的迷人小姐看见他的鞋。几个服务员正在跟他的行李进行徒劳的搏斗——那袋子的体积和质量大概跟一个双层档案柜差不多。“你在那是找不到技术方面的书的，”艾维之前告诉过他，“所以把你能想到可能会需要的东西都带上。”

兰迪的套房包括一间卧室和一间客厅，天花板都有十四英尺高，一边的走廊里有几个衣柜和五花八门的管道设施。整个房间都铺着某种泛着怡人光泽的赤褐色热带硬木地板，如果在纬度更北一些的地区，这种颜色本该显得很沉闷，但在这里，却给人一种舒适凉爽的感觉。两个房间都装着巨大的窗户，窗门旁边有小标志提醒人们注意热带昆虫。每间房和窗户之间都隔着好几层连锁屏障：巨大无比的木质百叶窗在滑轨上隆隆作响，像经过调车场的载货火车；第二层百叶窗是嵌在抛光木格子里两英寸见方的珍珠母，也带有自己的滑轨；一道纱帘，然后终于轮到了宽大的遮光窗帘，分别挂在叮当作响的窗帘滑道上。

他叫了一大壶咖啡，才让他好不容易撑到拆完行李。时值傍晚。紫色的云从四周的群山后涌出，带着火山泥流般触手可及的势头，将半边天空变成被垂直闪电点缀的空白墙壁；酒店房间的墙也随之闪

光，仿佛有一群狗仔队挤在窗外。楼下，黎刹公园里的小吃摊贩沿着两边人行道奔跑避雨；大雨五百年如一日地落在王城倾斜的黑墙上。若不是因为那些笔直的线条，这些城墙很可能被误认为是某种自然形成的地理怪象：裸露的黑色火山岩脊从草丛中拔地而起，像牙床中长出的牙齿。棒状堆堞围在古老的炮位旁，后者在干涸的护城河上构成了一片交叉的火力网。

生活在美国，你见到的东西最老不过二百五十年，要想看那个你还得跑到美国东头去。出差生意人的世界到哪都是雷同的机场和出租车。兰迪从来不太相信自己来到了另一个国家，直到他看见王城这样的景色，然后他傻傻地在那站了很久，陷入沉思。

* * *

此时此刻，在太平洋彼岸，旧金山到洛杉矶的三分之一路程处，一个雅致的维多利亚风格小镇上，电脑纷纷失灵，重要文件凭空消失，电子邮件都发到了星际空间，只因为兰迪·沃特豪斯没有在那里照看全局。这个小镇上有三所小型大学：一所由加利福尼亚州政府斥资建立，另外两所则是现在被它们自己的大部分教员所唾弃的新教教会建立。这三所大学——“三姐妹”——组成了一个中等重要的学术中心。它们的电脑系统是连成一体的。它们互相交换教师和学生。三不五时地，它们还会主持学术会议。加州的这个区域有海滩、山丘、红杉林、葡萄园、高尔夫球场和四处蔓生的监狱。有不少三星和四星酒店，而三姐妹的礼堂和会议室加起来足够举办几千人的会议。

大约80小时前，艾维的电话打来时，一个名叫“（公元）20世纪全球霸权争夺中期（1939年—1945年）”的跨学科会议正在进行。名字念起来有点拗口，所以大家给它起了个简洁的昵称：“文本战争”。

人们纷纷从阿姆斯特丹和米兰这样的地方赶来。会议的组委会——其中包括兰迪的女友查琳，现在她正表现出种种要变成他前女友的迹象——从旧金山雇了个艺术家来设计海报。他从一张黑白半色调的照片入手，照片上是一个形容枯槁的二战步兵，一根香烟耷拉在他下唇上。他用复印机对这张照片进行加工，把半调网点放大成粗糙的色块，变得像被狗嚼过的橡皮球，又做了好些变形，直到它变得惊人地朴实、震撼、可怖；士兵淡色的眼睛被变成了诡异的惨白。然后他又加上了一些色彩元素：红唇彩，蓝眼影，还有一抹从士兵解开的制服衬衫里露出来的红色文胸带。

海报几乎是一问世就立即赢得了某个奖项。新闻发布会随即召开，新闻媒体将海报奉若神明，将其作为官方争论对象。一名颇有进

取心的记者成功寻访到了原始照片中的那位士兵——一名受勋老兵，退休的模具工人，并发现他不仅还活着，而且十分健康。自从这位老兵的妻子因为乳腺癌去世后，他就将退休时间全都用来开着皮卡巡游美国南方腹地，帮忙重建被醉汉们烧掉的黑人教堂。

设计海报的艺术家于是坦承，他是直接从一本书上把照片复制过来的，完全没有想过要去获得使用许可——“用别人的作品还需要授权”这个观念都是错的，因为所有的艺术作品都是其他艺术作品的衍生物。干劲十足的出庭律师像俯冲轰炸机一般聚集到肯塔基州的那个小镇上，那位权益受到侵害的士兵正坐在镇上的一座黑人教堂顶上，嘴里叼满了钉子，一边把一块块耐风化胶合板钉好，一边对着下面草坪上蜂拥而至的记者嘟囔着“无可奉告”。在镇上的假日酒店的一个房间里开了一系列会议之后，这位老兵在地球上最声名显赫的五位律师之一的陪伴下出现，宣布他准备向“三姐妹”发起民事诉讼。如果胜诉，整个三姐妹社区将被夷为一块烧焦的平地。他保证将所得款项分给黑人教堂、伤残老兵和乳腺癌研究小组。

组委会停止了海报的流通，导致上千份非法副本被传上万维网，又引起了成千上万本来根本不会见到这张海报的人的关注。他们也对那个画家发起了诉讼——他的资本净值在一张票根的背后就能算清楚：他拥有大概一千美元的资产，和将近六万五千美元的债务（大部分是助学贷款）。

这一切都发生在会议开始之前。兰迪之所以知道这件事，是因为查琳动员他为会议提供电脑技术支持，即为出席者提供网站和电子邮件服务。这事上了新闻之后，邮件开始大量涌入，堵住了所有线路，把兰迪之前花一个月弄好的硬盘空间都塞满了。

参会人员开始陆续到达，许多人都住到了兰迪和查琳同居了七年的房子里。那是一栋很大的维多利亚式老宅，空房间很多。他们从海德堡、巴黎、伯克利和波士顿踉踉跄跄地赶来，然后坐在兰迪和查琳的餐桌旁，边喝咖啡边深入讨论“该奇观”。兰迪推测“该奇观”指的是海报风云，但随着他们对话的深入，他感觉他们并不是把这个词当作普通词汇使用，而是作为某种学术术语。它包含着一大堆象征和隐喻，兰迪是永远也听不懂的——除非他也变成他们中的一员。

对查琳和所有参加“文本战争”的人来说，这是不言而喻的：发起诉讼的老兵属于最糟糕的那种人——他们齐聚一堂，正是要揭露这种人的真面目，焚烧其肖像，并把他扫入后历史论述的垃圾桶里。兰迪待在这些人身边很有一些时日了，他以为自己已经习惯了他们，但在那段日子里，他时常咬牙咬得头疼，还经常在吃饭或谈话的中途突然

跳起来，出去独自散步。这种做法一半是为了防止自己说出什么非外交辞令，一半是孩子气却徒劳地试图从查琳那里获得他渴望的关注。

他早知道这海报传奇会是一场灾难。他一直在警告查琳和其他人。他们平心静气、不动感情地听着，仿佛兰迪是个错站到单向观察镜另一边的实验对象。

* * *

兰迪强迫自己醒着直到天黑。然后又在床上躺了好几个小时试图睡着。集装箱码头就在酒店的北边，古老西班牙城墙下的黎刹大道上整晚都挤满了运输集装箱的半挂车。整个城市就是一个内燃大汽缸。马尼拉的活塞和排气管似乎比全世界加起来都多。即使在凌晨两点，酒店看起来牢不可破的躯体也随着无数发动机喷出的能量，发出嗡嗡和咔啦咔啦的声音。噪音触发了酒店停车场里某辆汽车的防盗警报，警报的声音又触发了另一辆车的警报，依此类推。让兰迪睡不着的与其说是噪音，不如说是这个连锁反应的愚蠢性。这就是一个典型案例：噩梦般的科技狗屎像滚雪球一样越滚越大，让黑客们夜不能寐，即使他们根本听不见结果。

他从迷你酒吧里拿出一罐喜力啤酒摸索着打开，站在窗前凝视外面。许多卡车上装饰着五颜六色的灯——并不像它们中间那几辆来去匆匆的吉普车那样俗丽。看见那么多人还醒着在工作，他是别想睡觉了。

时差反应让他无法完成任何需要思考的任务——但有一项重要工作是他可以做，又完全不需要动脑的。他又打开笔记本电脑。电脑屏幕看起来好像悬浮在他黑暗的房间里，一块完美的长方形光亮，颜色仿佛稀释的牛奶，北欧的黎明。这光亮来自许多小小的荧光管，被困在他电脑显示屏后的聚碳酸酯棺材里。它们只能穿过一块对着兰迪的玻璃逃脱——玻璃上盖满了排列成网格的微小的晶体管，它们要么让光子通过，要么不让，要么只让某些特定波长的光子通过，把苍白的光亮分解成不同的色彩。按照某种系统性的计划打开和关上这些晶体管，意义就能借此被传递给兰迪·沃特豪斯。一个好的电影人掌控这些晶体管几个小时，就可以将一整个故事传达给兰迪。

不幸的是，飘荡在四处的笔记本电脑远比值得关注的电影人要多得多。晶体管几乎从来不会让人来控制，控制它们的是软件。兰迪曾经对软件深深痴迷，但现在不会了。要找到足够有意思的人类就已经够艰难了。

金字塔和眼球出现在屏幕上。兰迪那样频繁地使用“秩序”，他干脆把“秩序”设成了开机自动启动。

如今笔记本电脑对兰迪来说只有一个功能：用它通过电子邮件与其他人交流。当他和艾维联系时，他必须使用“秩序”——这个工具将他的想法变成几乎与白噪声无异的比特流，以便私下传给艾维。作为交换，它从艾维那里接受噪声，转换成艾维的想法。此时此刻，寄生藤公司除了信息之外没有别的资产——它只是一个被一些事实和数据支撑起来的概念。这就让它极其容易成为剽窃的目标。所以加密绝对是个好主意。问题在于：多大程度的被害妄想才比较合适呢？

艾维给他发了一封加密邮件：

当你到达马尼拉时，我想要你生成一对4096位密钥，并保存在一张你随身携带的软盘里。不要存在硬盘上。你出门的时候任何人都可能闯入你的房间偷走密钥。

现在，兰迪点开一个下拉菜单，选择了一个选项：“新密钥……”

一个对话框弹出来，列出几个密钥长度的选项：768位，1024位，1536位，2048位，3072位或者“自定义”。兰迪选择了最后一个选项，然后疲惫地输入4096。

即使是一个768位的密钥，也需要大量资源才能破解。增加一个比特，使它的长度变成769位，则可能的密钥数量就要翻一倍，让问题的复杂程度大大提高。770位的密钥又更加复杂，依此类推。如果使用768位的密钥，在至少几年内，兰迪和艾维可以将他们的交流对几乎全世界的存在实体保密。1024位密钥的破解难度则又提高了一个天文数字的等级。

有些人会使用2048位甚至3072位的密钥。这些密钥可以在一段天文数字的时间内阻挡地球上最好的密码破译者，除非有超凡的技术发明出现，比如量子计算机。大多数加密软件——即使是极其注重安全的密码专家写的东西——都不能处理比那更长的密钥。但艾维坚持他们使用“秩序”（它被普遍认为是世界上最好的加密软件），因为它可以处理无限长度的密钥——只要你不介意等它嘎吱嘎吱地咀嚼那么多数字。

兰迪开始打字。他没有费心去看屏幕，他正凝望着窗外卡车和吉普车上的灯光。他只用了一只手，在键盘上随意地挥动着。

兰迪的电脑里有一个精确时钟。每次他敲击键盘时，“秩序”就使用这个时钟记录当前时间，精确到微秒。他在03:03:56.935788敲击了一个键，在03:05:57.290664时，或者说在0.354876秒后又敲击了一个键。再过0.372307秒，他又敲了一个。“秩序”将所有的间隔记录下来，丢弃高位数字（比如在这里就是.35和.37），因为这些部分在各事件间往往趋近相似。

“秩序”要的是随机性。它只要最低有效数字——比如这两个数字末尾的76和07。它需要许许多多的随机数值，并且需要它们非常随机。它将比较随机的数字拿来喂给散列函数，使它们变得更加随机。它对结果进行一系列统计学检查，以确保结果中没有包含任何隐藏模式。它对随机性的要求标准高得惊人，所以它会一直要求兰迪敲击键盘，直到符合标准。

你要生成的密钥越长，这一步需要的时间就越长。兰迪要生成的密钥长得可笑。他曾在一封加密邮件中对艾维指出，如果用宇宙中所有的粒子来组成一部宇宙级超级计算机，然后拿这台计算机来破解一个4096位密钥，那破解密钥需要的时间也比宇宙的寿命还要长。

“使用今天的技术，”艾维反驳，“那确实是这样。但如果用量子计算机呢？如果有了新的数学方法，让大数的因子分解简单化了呢？”

“你想让这些消息保密多久？”兰迪在离开旧金山前的最后一封电邮中间，“五年？十年？还是二十五年？”

这天下午到达酒店后，兰迪解密并阅读了艾维的回答。它还悬在他眼前，像闪光灯留下的余象。

人类心中的邪念还会存在多久，我就想让它们保密多久。

电脑终于“哔”地响了一声。兰迪放下他疲累的手。“秩序”彬彬有礼地警告他说它可能需要运行一段时间，然后开始工作。它在纯数字的宇宙中搜索，寻找两个相乘可以得到一个4096比特长的数字的大质数。

如果你想让秘密保守的时间超过你的预期寿命，那么为了选择密钥长度，你需要做一个未来主义者。你必须预见这段时间内计算机会变快多少，你还必须关心政治。因为如果全世界将要变成一个痴迷于发现古代秘密的极权国家，那他们可能会投入大量资源去研究大合数的因子分解。

所以你使用的密钥长度本身就是某种密码。一位知识渊博的政府监听者如果注意到兰迪和艾维使用了4096位密钥，他会得出以下结论之一：

——艾维根本不知道自己在胡扯什么。如果对他过去的成就稍作调查，这个结论就可以排除。

——艾维是确诊的被害妄想症患者。这也可以通过调查排除。

——艾维对未来的计算机技术发展极为乐观，或对政治风气极为悲观，或两者兼有。

——艾维的计划拥有一个百年以上的远景规划。

他的电脑在数字空间遨游的同时，兰迪在房间里踱来踱去。那些卡车后面的船运集装箱上的商标，和南西雅图有船卸货时充斥大街小巷的商标一模一样。这带给兰迪一种奇怪的满足感，就好像通过这次疯狂的飞越太平洋之举，他给自己的生活带来了某种对应对称性。他从商品消费地来到了生产地，从一个社会极力提倡为节育而体外射精的地方，来到了一个车窗上贴着“对节育说不”的地方。这有一种诡异的正确感。自打十二年前和艾维建立起他们注定失败的第一家企业之后，他还没有体验过这种感觉。

* * *

兰迪在华盛顿州东部的一个大学城里长大，毕业于西雅图的华盛顿大学，并在那里的图书馆找到了一份二级文书打字员的工作，隶属馆际互借部。他的工作是处理从区内各个较小的图书馆发来的馆际互借请求，同时也向其他图书馆发送请求。如果九岁的兰迪·沃特豪斯能看到未来的自己在做这份工作，他一定会欣喜若狂：馆际互借部的主要工具是起钉器。年幼的兰迪在他四年级老师的手中见过这种装置，被它狡诈、致命、如某种未来机器龙双颚般的造型深深吸引住了。事实上，他曾不厌其烦地故意钉错东西，好说服老师把订书钉取下来，让他能够再见识一次那让人毛骨悚然的双颚张开的样子。他甚至从教堂里一张无人看管的桌子上偷了个起钉器，把它组装在一个玩具机器臂上，变成了一个猎杀装置，然后对周围的邻居实施恐吓。它蝮蛇一般的大口曾把许许多多便宜塑料玩具咬得支离破碎，直到他的偷窃行为曝光，并在上帝和人类面前受到惩戒为止。现在，在馆际互借部的办公室里，兰迪的书桌抽屉里不止一个而是好几个起钉器，而且他还有义务每天把它们用上一两个小时。

由于华盛顿大学图书馆条件良好，所以它的老主顾们一般不用从别的图书馆借书，除非他们自己图书馆的那本被偷了，或者想看的书很奇怪。馆际办（兰迪和同事们对它的爱称）也有自己的常客——那些心愿单上有一大堆奇怪书籍的人。这些人一般很乏味，或很可怕，或两者兼备。兰迪总是落得去跟“两者兼备”这一类的人打交道，因为兰迪是办公室里唯一一个不是在这里终身监禁的文书打字员。显然，拥有天文学学位和渊博的电脑知识的兰迪不久便会另择高枝，但他的同事们就没有更大的野心了。在某些老主顾来到办公室时，他那广泛的兴趣和比一般人更广博的知识还是相当有用的。

以许多人的标准看来，兰迪自己就是一个乏味、可怕、鬼迷心窍的人。他不光痴迷于科技，还痴迷奇幻类角色扮演游戏。能让他忍受这样一份愚蠢的工作好几年的唯一方法，就是把休息时间都用来上演奇幻场景——这些场景的深度和复杂性足以锻炼那些在上班中显然暴殄天物的大脑沟回。他还参加了一个小组，每周五晚上他们都聚在一起玩游戏，一直玩到周日。组里的另外两个中坚成员是一个叫切斯特的计算机和音乐双学位学生，和一个叫艾维的历史系研究生。

当一个名叫安德鲁·洛布的在读硕士生某天走入馆际办，眼里闪着某种光芒，从破破烂烂的旧书包里掏出一沓三英寸厚、打印得一丝不苟的借阅申请表时，他马上被归入了某种特殊类型，分流到了兰迪·沃特豪斯的方向。当时他们就心有灵犀一点通了，虽然直到洛布申请的书放在推车上从收发室运过来时，兰迪才完全意识到这一点。

安迪·洛布的研究项目是调查当地印第安部落的能量平衡状况。人体光要保持呼吸和体温就需要消耗一定的能量。如果环境变冷，或人体在工作，所需的能量就会增加。获取能量的唯一途径就是摄取食物，一些食物所含的能量比其他食物更多。举例来说，鲑鱼营养丰富，但含的脂肪和碳水化合物很少，就算你一天吃三次也能饿死。另一些食物也许含有很高的能量，但获得和准备它们可能需要更大工作量，从热量优选角度考量，吃它们简直是亏本生意。安迪·洛布试图调查出某些西北印第安部落在历史上都吃了什么食物，花费了多少能量获得这些食物，吃掉它们又获得了多少能量。他想对沿海印第安人——比如撒利希人（他们可以很容易地获得海产品），和内陆印第安人——比如卡尤塞人（他们就没这么好的运气了）分别作统计，以完成某个错综复杂的计划——证明这些部族的相对生活水平，和它们对部族的文化发展产生的影响（沿海部族制造了许多令人叹为观止的精美艺术品，而内陆部族只会偶尔在石头上刻几个火柴棍小人儿）。

对安德鲁·洛布来说，这是元历史学业中的一次练习。对兰迪·沃特豪斯来说，这听起来像一个相当酷的游戏开头。绞杀一只麝鼠，你

将得到136点能量点数。放跑这只麝鼠，你的核心温度就会又下降一度。

安迪是个极其井井有条的人，所以他把现存关于这个主题的所有书都找了一遍，把这些书的参考书目里的书也找了一遍，没错，甚至找到了四五代之后的。他把本馆藏有的书都看了，没有的都提交了馆际互借申请。后面这些书都得经过兰迪的桌子。兰迪读了一些，剩下的草草浏览。因此他有机会了解到北极探险者要食用多少鲸脂才不至于饿死。他精读了C级口粮的详细说明书。一段时间后，他甚至开始偷偷溜进复印室去复印关键数据。

为了进行一个逼真的奇幻角色扮演游戏，你必须随时记录虚拟角色们得到了多少食物，和为得到这些食物付出了多少努力。公元前5000年的11月份横穿戈壁滩的角色，和（打个比方）1950年穿过伊利诺伊州中心的角色相比，肯定得花更多时间操心食物问题。

兰迪显然不是头一个注意到这类问题的游戏设计者。有些游戏弱智得不行，你根本不用考虑食物，但兰迪和他的朋友们鄙视这种游戏。在他参与或设计的所有游戏里，你必须做出符合实际程度的努力，来为你的角色获取食物。但什么程度才是“符合实际”很难定义。像大多数设计者一样，兰迪对付这个问题的方法是把几个随口乱编的方程拼凑起来。但在安德鲁·洛布通过馆际办借的书本、文章和学位论文里，他找到了原始数据，正好可以让一个喜欢数学的人给出一套有科学依据的复杂规则系统。

模拟每个角色身体里的物理过程是不现实的，特别是在一个你可能会遇到万人大军的游戏里。就算是粗糙的模拟，只追踪几个变量，使用简单的方程，都会产生噩梦般的工作量——如果只靠人力完成的话。但这一切都发生在20世纪80年代中期，个人电脑已变得廉价而普遍。一台电脑可以自动跟踪大型数据库，并告诉你每个角色是酒足饭饱还是忍饥挨饿。没有理由不用电脑代劳一切。

除非，像兰迪·沃特豪斯一样，你的工作烂到买不起电脑。

当然，还有一种规避问题的办法。大学里有许多电脑。如果兰迪能拿到其中一台的账号，他就可以免费在上面写自己的程序，并且运行。

不幸的是，账号只提供给学生和教职工，而兰迪哪个都不是。

幸运的是，他差不多刚好在那时开始和一个叫查琳的研究生约

会。

一个身材近似桶形、做着一份没前途的文书工作、业余时间都在玩顶级书呆子奇幻角色扮演游戏的硬科学家，怎么会跟一个身材苗条、颇有魅力、休息时间会去海里划皮艇和看外国电影的文科生谈上了恋爱？这一定是所谓异性相吸，相辅相成。他们第一次见面自然是在馆际办，高智商但稳妥、令人宽心的兰迪帮助高智商但散漫、充满幻想的查琳整理了一堆乱七八糟的借阅申请。他当时就该约她出去，但他太害羞了。随着她申请的书开始从收发室送达，第二和第三次机会也跟着来了，他终于开口约她，他们一起去看了部电影。结果他们发现两人不仅你情我愿，而且都相当热切，甚至可以说是急不可耐了。他们还没明白过来怎么回事，兰迪就给了查琳他公寓的钥匙，查琳也给了兰迪她的大学免费账号的密码，皆大欢喜。

学校的计算机系统只比完全没有计算机要好，但兰迪受到了羞辱。像所有高性能的学术计算机网络一样，这里的网络基础是一个叫作UNIX的强大操作系统。它的学习曲线像马特峰^[1]，而且不像逐渐流行起来的个人电脑那样，有各种亲切时髦的功能。兰迪做学生的时候没少用UNIX，对它颇为熟悉。即便如此，学习如何在这玩意儿上写出好代码也需要很多时间。他的生活在查琳出现时就发生了改变，现在变化则更加明显：他彻底退出了奇幻角色扮演游戏圈，不再参加复古俱乐部^[2]的聚会，空闲时间要么和查琳在一起，要么在一台计算机终端前坐着。总体看来，这大概算是进步。和查琳在一起，他做了许多原本不会做的事，比如锻炼身体，或去看演唱会。在计算机前，他学到了新的技能，并且有所创造。造出来的东西也许完全没用，但至少他在创造。

他花了很多时间与安德鲁·洛布聊天。安德鲁真的去实践了他为之写程序的那件事，他消失了几天，回来的时候步履不稳，面容憔悴，胡须上沾着鱼鳞，指甲里还有干掉的动物血。他狼吞虎咽地塞下几个巨无霸，一觉睡了二十四小时，然后到酒吧去跟兰迪碰头（查琳不喜欢让他到家里来），颇有见地地谈论原始状态下日常生活的难处。他们就土著居民是扔掉某些动物身上比较恶心的部分还是把它们吃掉展开了争论。安德鲁认为是吃掉，兰迪不同意——原始也不代表一点都不讲究啊。安德鲁指责他是个浪漫主义者。最终，为了平息论战，他们一同到山上去，身上的装备除了小刀，就只有安德鲁收藏的那些精心制作的害虫陷阱。到第三天晚上，兰迪发现自己已经开始认真考虑要不要吃昆虫。“证明完毕。”安德鲁说。

总之，兰迪在一年半后完成了软件。软件很成功，切斯特和艾维都表示相当喜欢。兰迪对于自己制造出来的东西竟然复杂到确实能用

的地步感到比较满意，但他并没有幻想它能派什么实际用场。花了这么多时间和精力在这个项目上，他其实有点不好意思。但他知道如果不写代码，他肯定会把同样的时间花在玩游戏上，或花在穿着中世纪女装去参加复古俱乐部的聚会上，所以最后结果算是扯平。把时间花在电脑前可以说更划得来，因为他原来就相当了得的编程技巧得到了进一步锤炼。另一方面，他全程都是在UNIX系统上进行的开发。这个系统的使用者通常是科学家和工程师——在一个大量资金都投在开发个人电脑的年代，这步棋走得可不怎么高明。

切斯特和兰迪给艾维起了个外号叫“爱玩”，因为他真的很喜欢奇幻游戏。艾维总声称他玩游戏是为了了解生活在古代是什么感觉，而他是一个历史真相的狂热追求者。没关系，他们都有不怎么像话的借口，艾维在历史方面的聪明敏锐还经常能派得上用场。

那之后不久，艾维就毕业了。他消失了几个月，之后出现在了明尼阿波利斯市，在一家大型奇幻角色扮演游戏发行商那里找到了一份工作。他提出以一千美元和未来利润的一小部分分成的超高价认购兰迪的游戏软件。兰迪大致上接受了他的条件，叫艾维给他一份合同，然后去找安德鲁。他发现安德鲁在自己公寓的房顶上弄了个韦伯牌烧烤架，正用一个桦树皮水壶煮鱼内脏。他想把好消息告诉安德鲁，跟他分享收益。接下来发生的是一段在凄风苦雨中的非常不愉快的对话。

首先，安德鲁对待这件事比兰迪认真得多。兰迪把它看作玩笑，觉得发了一笔横财。而安德鲁作为一个律师之子，则是用对待大型企业并购的态度来对待这件事，问了许多关于合同的无聊琐碎的问题——那合同还不存在，等它出世大概也只是一页纸那么长。兰迪那时还没有意识到，但安德鲁问了那么多兰迪不知道答案的问题，实际上就是擅自把自己摆在了业务经理的位置上。他俨然与兰迪建立了一段并不存在的业务关系。

此外，安德鲁完全不知道兰迪写那段代码花费了多少时间精力。或者（兰迪事后意识到）他其实知道。无论如何，安德鲁一开始就假定他和兰迪会五五分成，这与他实际为项目所做的贡献完全不成比例。总而言之，安德鲁表现得好像他对土著居民饮食习惯的研究都是为了这项计划，他拿一半收益是天经地义。

等到兰迪好不容易摆脱这次对话时，他觉得天旋地转。他带着自己现实的观点前来，却被另一种十分荒谬的想法无情地挑战。但在被安德鲁严词厉色地逼问了一小时后，他开始怀疑起自己来。经过两三个不眠之夜，他决定取消卖软件这件事。区区几百美元不值得他受这

么大罪。

但安德鲁（现在已由他父亲在圣巴巴拉市的律师事务所的一名助理律师代理）强烈反对。根据他律师的说法，他和兰迪共同创造了某样具有经济价值的东西，兰迪没能把它按照市值出售，就等于拿走了安德鲁腰包里的钱。整件事变成了一个难以置信的卡夫卡式噩梦，兰迪只能缩到他最喜欢的酒馆角落里的桌边，一边灌下一杯杯烈酒（一般是在切斯特的陪同下），一边眼睁睁地看着这出不可思议的心理剧的剧情发展。他现在意识到，他无意中卷入了安德鲁一桩离奇的家事中。安德鲁的父母早已离异，曾经为他们独子的监护权争了个你死我活。妈妈变成嬉皮士，加入了俄勒冈州的某个邪教组织，还带着安德鲁一起。有传言说该邪教涉嫌儿童性虐待。爸爸雇了私人侦探去把安德鲁绑架回来，然后用金钱大肆展示他更优越的爱。之后就是无休无止的官司，爸爸请了些吓人的心理咨询师来催眠安德鲁，让他回忆起某些难以启齿的莫须有的压抑回忆。

以上只是兰迪在几年中零零碎碎了解的一种古怪生活的执行概要。后来，他认定安德鲁生活的古怪性是分形的。意思就是说，你可以取出其中一小片，仔细观察，你会发现这个碎片本身如同它的整体一样离奇古怪。

不管怎样，兰迪不小心闯入了他的生活，就被卷入了离奇古怪之中。安德鲁父亲事务所的一个殷勤的员工决定先发制人，要获取兰迪所有的计算机文件，而这些文件还存在华盛顿大学的计算机系统里。不消说，他的手法毫不客气，当学校的法务部开始收到他阴沉的来信时，他们的回应是通告安德鲁的律师和兰迪，说任何使用学校的计算机系统创作商业产品的人都必须与学校分享收益。所以现在兰迪开始从不是一群而是两群要命的律师那里收到这种不祥的信件。随后安德鲁认为兰迪铸成了大错——让安德鲁的所得减少了一半，并威胁要因此起诉他。

最后，仅仅为了避免更大损失，清白脱身，兰迪不得不也雇了一个律师。他的最终花费是五千美元多一点。那个软件没有卖给任何人，确实也不能卖。它身上已经挂着那么多法律纠葛，想要卖掉它，难度堪比试图出售一辆被拆得七零八落、部件都分散藏在了遍布世界各地的警犬舍里的破烂大众汽车。

在他的一生中，他只在那时想到过自杀。他没有很认真或很仔细地想，但他确实想过。

当一切结束后，艾维给他寄来了一封手写的信，上面说：“合作

愉快，我期待能与你继续保持朋友关系；若有机会，希望我们能成为创业伙伴。”

注释：

[1]阿尔卑斯山脉中位于瑞士和意大利交界处的山峰，呈四面锥体，非常陡峭。

[2]复古俱乐部（Society for Creative Anachronism），1966年成立的一个专门研究与重现17世纪欧洲历史的国际性组织，时常举办角色扮演活动。

第五章 靛蓝

这天早上，劳伦斯·普里查德·沃特豪斯和其他乐队成员正在“内华达”号甲板上，一边演奏国歌一边目送星条旗冉冉升起，突然，他们发现自己被一百九十架陌生型号的飞机包围了。有几架飞机正在低空水平逼近，而其他高空中的飞机则是几乎垂直地俯冲下来。那些飞机俯冲速度之快，就好像它们正在分崩离析，从里面掉出了一些小黑点。亲眼看见军事演习出了这种岔子，可真令人难过。但是他们很快就脱离了这种几近自杀的抛物线轨迹。然而那几个黑点下落的动作十分平滑而且指向清晰，一点也不像普通的碎片那样四处散射。满天都是这种小黑点，奇怪的是它们的目标仿佛是泊在水面上的船只。这多危险啊，他们很可能会砸到人的！劳伦斯义愤填膺地想。

队列那边的一艘船上有什么一闪，劳伦斯转头去看。这是他这辈子第一次亲眼见到爆炸，他用了好长时间才反应过来。他闭着眼睛也能敲出最复杂的钟琴乐段，而且《星条旗》敲起来可比唱起来容易多了。

他四处搜寻的眼神停住了，不是看着爆炸的方向，而是落在几架正贴着水面朝自己所在的船只袭来的飞机上。每架飞机丢下了一枚细长的蛋，然后他看到飞机的水平尾翼一动，机身一抬，飞过了他的头顶。初升的朝阳直射在飞机的玻璃座舱盖上，劳伦斯和一架飞机的飞行员对上了眼。他发现那是一位亚裔的先生。

这场军事演习真是太逼真了——他们竟然连飞行员的种族都考虑到了，还有船上那些唬人的爆炸，劳伦斯心悦诚服。这里平常是太过松懈了。

甲板上传来一阵剧烈的晃动，让他的双腿双脚一阵发麻，好像刚从十英尺的高处跳到硬邦邦的水泥地上似的。可他的双脚一刻都没离开过甲板呀。这根本没道理。

乐队终于奏完了国歌，开始围观这场奇景。从“内华达”号、邻近的“亚利桑那”号和岸上的建筑里都传来了尖锐的警报声。劳伦斯没看到任何防空炮有开火的迹象，也没有看到一架熟悉的飞机。爆炸一波

接一波。劳伦斯晃到栏杆前，看着泊在几码以外的“亚利桑那”号。

另一架俯冲而下的飞机朝“亚利桑那”号丢下了什么东西，那东西直直地打穿了甲板，然后奇怪地消失不见了。劳伦斯眨了眨眼，看到甲板上留下了一个清晰的炸弹型洞口，就好像华纳兄弟的动画片里的角色在惊慌失措时飞快地穿墙而过一样。一微秒之后，火焰从洞口冲天而起，整个甲板都被掀开撕碎了，炸成一团急速扩大的火球和黑烟。沃特豪斯隐约感觉到有一大团东西劈头盖脸地飞了过来。但那东西太大，他反而觉得是自己被吸了进去。他僵住了。它飞过他的身边，飞过他的头顶，甚至直接穿过了他的身体。一个刺耳的声音穿透了他的颅骨，那是一种随机敲出的和弦，毫不协调却遵循着某种错乱的音律。撇开音质不论，它的声音实在是太他妈大了，他觉得自己快要被震死了。他啪的一声捂住了耳朵。

但是那噪音还在，像是一根根烧红的毛线针穿过他的鼓膜。地狱的丧钟。他想转身逃开，但那声音紧追不放。他的脖子上缠着一条厚带子，两端在下腹处缝合在一起，上面挂着一个杯状的套子。钟琴的主轴插在杯子里，像一件七弦琴状的铠甲一样靠在他的胸口，上方毛茸茸的流苏欢快地摇晃着。奇怪的是，其中一条穗子已经烧着了。但这还不是钟琴现在唯一奇怪的地方，然而由于他眼前总是雾茫茫的，他不得不经常揉来揉去，所以他也不知道钟琴还有哪里不对头。他只知道现在钟琴已经吞掉了一大堆能量，处于一种不可思议的高能态——从来没有什么乐器能够达到那种状态。它已经变成了一头烧得发红、发亮，尖叫着、嘶吼着、辐射着高温的怪兽，像一颗彗星，一位大天使，一束燃烧的镁带，缠绕在他的身上，压迫着他的下腹。那股能量已经顺着嗡嗡作响的主轴传到了杯子上，传到了他的下体——也许换个环境他早就硬了。

劳伦斯在甲板上漫无目的地游荡了一阵子。直到帮别人打开舱门的时候他才发现，原来除了揉掉飞进眼睛里的异物以外，他的两手一直牢牢地捂在耳朵上。当他把手放下来时，轰鸣声已经平息，他也听不到飞机的声音了。他想他也许应该躲进船舱里去，因为坏蛋们是从天而降的，他想找点什么看上去坚硬得永远不会毁坏的东西挡在他头上，但是别人却不这么想。他听到他们嚷嚷说他们也许被一两个什么东西（这个词和“鱼雷”押韵）击中了，他们正准备起航。军官们和士官们身上带着黑色的烟痕和殷红的血迹，不停地给劳伦斯指派各种各样的紧急任务，他没太听明白，而且他的双手还捂在耳朵上呢。

直到过了差不多半个小时，他才突然想到也许他该把钟琴给扔了，那玩意儿说到底不过是在碍手碍脚而已。他老是记着海军那几条损毁乐器的惩处条例。劳伦斯向来是非常留心这类事情的，这大概得

追溯到他在弗吉尼亚的西岬第一次获准弹风琴的时候。如今，亲眼看见“亚利桑那”号在他面前燃烧着沉入海底，劳伦斯这辈子第一次对自己说：让那些条例见鬼去吧！他把钟琴解了下来，最后一次注视着它——这也是他这一生中最后一次碰这玩意儿。他意识到，它已经没有挽救的必要了。好几个琴键都弯曲了。他把钟琴翻了个面，发现几块被烧得焦黑扭曲的金属已经和琴键焊结在了一起。他豁出去了，朝着“亚利桑那”号的方向将钟琴掷入了海里，一架闪闪发光的军乐队七弦琴，为一千名安息在海底的士兵们奏出挽歌。

钟琴沉入了燃烧的油泊中，敌机发动了第二次进攻。海军的高射炮终于开火了，炮弹像雨点一样落在周围，附近的房子被炸开了花。他看到身上着了火的人在街上四处乱跑，拿着毛毯的人在后面穷追不舍。

劳伦斯·普里查德·沃特豪斯和幸存的海军官兵们在接下来的半天里要做的就是接受事实：许多船上用来隔离各种流体（比如汽油和空气）的纵横舱壁全都千疮百孔，更要命的是各种东西全都烧起来了，到处浓烟滚滚。那些设计来保持水平且支撑重物的东西也都没用了。

“内华达”号的轮机室成功加热了几个锅炉，船长试着把船驶出港口，但当船体开始移动时，他们马上遭到了集中攻击，主要是俯冲轰炸机——对方想把他们炸沉在出入港口的水道里，这样整个港口就会被彻底堵住。最终，船长决定宁愿搁浅在海滩上也不能堵住航道。不幸的是，和其他所有战舰一样，“内华达”号天生就不是适于在静止环境下作战的船只，于是它又被俯冲轰炸机击中了三次。真是一个惊险刺激的早上。作为一个连乐器也丢了的军乐队乐手，劳伦斯也不知道自己究竟还能干什么，因此他游手好闲地在一边看了半天飞机和爆炸。他又想起了之前曾经思考过的问题——一个社群如何在竞争中击败他者。现在他已经想明白了，看着日本人的俯冲轰炸机精准如书法地一波波向自己身处的战舰俯冲投弹，他的社群精心营造出来的海军舰艇一艘艘燃烧、爆炸、沉没，毫无还手之力——也许，这个社群也该好好反思了。

* * *

他不知怎么地烫伤了手。不过幸好受伤的是右手，因为他是个左撇子。他还恍然发现自己差点儿被一块从“亚利桑那”号飞出来的碎片削掉头皮。按照珍珠港的标准，这只能算是轻伤，因此他也没在医院待太久。医生说他手上的皮肤愈合后可能会缩紧，手指没法伸展到原来的幅度。因此，伤痛稍有减轻之后，只要没别的事可干，劳伦斯就

开始在膝盖上弹巴赫的《赋格的艺术》。这些曲子一开始都很简单，你很容易就能想象得出这样一幅画面：莱比锡一个清冷的早晨，老约翰·塞巴斯蒂安坐在一张长椅上，管风琴上的两根音栓被拉了出来，他左手搭在腿上，一两个胖乎乎的唱诗班男孩在一边帮他拉风箱，管风琴的缝隙里发出轻微的出气声，他的右手漫无目的地在管风琴那简洁得令人生畏的大键盘上徘徊，指尖抚过一排泛黄开裂的象牙琴键，寻找一支他尚未谱写出的乐曲。这对现在的劳伦斯来说真是太适合不过了，他还缠着纱布的右手像约翰一样重复着弹琴的动作。手下弹的是一个翻转过来的餐盘，心里还不出声地哼着调子。有时他弹得太过投入，双脚也跟着在被单下蹬了起来，好像自己真的在踩踏板一样，惹得临床的病友抱怨起来。

几天之后他出了院，正好赶上军队为他和其他“内华达”号的乐队成员安排了战时的新任务。这对海军的人事部门还真是个考验：仅从消灭日本人的角度考虑，这些音乐家简直一无是处。因为12月7日的那次袭击，他们已经连一艘能动的船都没有了，何况大多数人都已经丢了他们的单簧管。

不过除了填弹和开火以外还有别的工作。任何可能系统地干掉大批日本人的大型组织都不可能没有大量繁杂的文书工作。既然能摆弄明白单簧管的按键，那同类工作至少不会做得比其他人更糟。因此沃特豪斯和他的乐队队友们都被分配到了海军某个打字归档的部门里。

这个部门不在一艘船上，而在一栋大楼里。有不少海军部队里的士兵都对在陆地上的大楼里工作不以为意，劳伦斯和其他不少新兵为了跟前辈们看齐也都抱着这种态度。但是现在呢，当他们见识过一艘船前前后后、里里外外地被成百上千磅高爆炸弹狂轰滥炸过之后，沃特豪斯和其他人开始重新审视“在大楼里工作”这件事了。他们斗志昂扬地接受了这份新任务。

但是他们的新上司和同事们的可就没那么高兴了。乐手们只收到了毫不欢迎的迎接和毫无敬意的敬礼。这些在大楼里工作已久的人完全没有被这些家伙的来头吓倒——他们不仅直到最近都待在真正的船上，而且还与爆炸和火灾（不是友军误伤，而是敌人的蓄意袭击）擦肩而过——认为根本不值得托付任何工作给劳伦斯和他的乐队队友们。

他们的新上司和新同事们闷闷不乐，甚至是破罐破摔地给这些乐手安排了工作。他们没有多余的桌子可以分配给乐手们，不过至少保证了每个人都能在靠近桌子或者工作台的地方有一把椅子。他们抱定一种死马当活马医的心态，绞尽脑汁给这些新来的家伙安插好了位

置。

然后就是关于如何保密的课程。没完没了地强调。他们不得不参加各种各样的训练来确保他们知道如何恰当地处理垃圾。这种日子一天天过去，长得没个尽头，却没人来做任何解释，大家就越来越摸不着头脑了。这些乐手本来就对之前遭到的冷遇有些耿耿于怀，于是内部也开始窃窃议论他们到底是被拐上了什么贼船。

终于，在某一天清晨，乐手们都被召集到了一间教室里，那里挂着一块沃特豪斯有生以来见过的最干净的黑板。过去几天的生活使他几乎得了妄想症，他猜这块黑板这么干净一定是有理由的——战争年代，就连擦黑板也是件不容马虎的大事。

他们被安排坐在带手写桌的椅子上，桌子是为右撇子设计的。劳伦斯把笔记本摊在膝盖上，缠着绷带的右手放在桌面上开始弹起一首《赋格的艺术》，当手指的活动牵动关节上灼伤的皮肤时，劳伦斯就疼得龇牙咧嘴，有时还忍不住呻吟出声。

有人轻轻敲了敲他的肩膀。他睁开双眼，这才发现他是房间里唯一一个坐着的人，一名军官站在前面的讲台上。他站起来，小时候留下后遗症的那条腿直打晃。当他终于站直之后，他才发现这名军官（如果他真的是的话）穿着便服。他肩披一袭浴袍，叼着一根烟斗。那身浴袍穿得破破烂烂，也不像医院或是旅店的浴袍洗得那样干净。这玩意儿大概已经很久没洗了，但还不至于到连男生都不愿意碰的程度。两个胳膊肘的地方都磨穿了，右边袖子底下粘着一层滑溜溜、灰蒙蒙的石墨，那是成千上万次在密密麻麻的2号铅笔笔迹上蹭来蹭去所造成的。毛巾料子上沾满了头皮屑一样的东西，但那肯定不是从头上掉下来的，这些碎片太大太规整了：那是长条或是圆形的碎纸片，是从打孔的卡片和纸带上掉下来的。烟斗已经熄灭很久了，那名军官（或者不管他是谁吧）甚至都懒得装出他想点火的样子。那只是个供他时不时能咬一下的东西，他咬烟嘴那劲头就跟个南北战争时期正在被锯腿的步兵似的。

另一个好好地刮了脸、洗了澡、穿好制服的人把浴袍男介绍给了大家，他是肖恩中校，拼作Schoen，但是肖恩根本没有理他，一转身，把浴袍的背面露在大家跟前——屁股那儿也给磨得几乎透明，像件女式情趣睡衣似的。他对着笔记本，往黑板上工工整整地写了两行数字：

19 17 17 19 14 20 23 18 19 8 12 16 19 8 3

21 8 25 18 14 18 6 3 18 8 15 18 22 18 11

当他写下第四个或是第五个数字的时候，沃特豪斯觉得脖子后的寒毛都立了起来。当他写完第三组五个数字时，沃特豪斯意识到这些数字没有一个比26大——英文有26个字母。他的心脏跳得飞快，比当时日本人往“内华达”号上扔炸弹时跳得还快。他从口袋里抽出一支铅笔。发现手头没有纸，他把1到26写在了小小手写桌的桌面上。

浴袍男写完最后一组数字时，沃特豪斯已经在计算这些数字的出现频率了。这个时候，浴袍男正在说些什么“在你们看来，这些可能只是一串毫无意义的数字，但是一个日本海军军官就能从里面看出玄机”之类的话。接着他神经质地笑了几声，悲哀地摇了摇头，咬紧下颌，嘴里又蹦出一长串充满情感倾向的表达，在描述这种问题的时候根本不合适。

沃特豪斯的统计只不过是一张计数表，上面标示了每个数字出现的次数，就像这样：

1	13
2	14 II
3 II	15 I
4	16 I
5	17 II
6 I	18 IIIII
7	19 IIII
8 IIII	20 I
9	21 I
10	22 I
11 I	23 I
12 I	24
	25 I
	26

这张表最奇怪的地方是，有10个数字根本没有出现（即1、2、

4、5、7、9、10、13、24和26)。在这组信息里只用到了16个数字。假设这16个字母分别代表且仅代表一个字母，这句话（劳伦斯心算出）应该有111,136,315,345,735,680,000种可能。这个数字倒有趣，因为它是4个1开头4个0结尾的。劳伦斯想着，偷笑了起来，擦了擦鼻子又继续往下算。

最常出现的数字是18。它也许代表的是E。如果用E代替这句话里所有的18，那么——好吧，实际上他还是得把数字再抄一遍，好把E代进去。这可得花不少时间，而且很可能只是白费力气，要是他猜错了呢？另一方面，如果他只是把脑子里的18全都换成E——有点像给管风琴换一套预设的音栓——他脑海里出现的数列就会变成这样：

19 17 17 19 14 20 23 E 19 8 12 16 19 8 3

21 8 25 E 14 E 6 3 E 8 15 E 22 E 11

这样就只剩下10,103,301,395,066,880,000种可能性了。这仍旧是个有趣的数字，看看那些1和0——不过这也只是个毫无意义的巧合而已。

“关于编写密码的技术统称密码设计，”肖恩中校说道，“破解密码的技术则是密码分析。”接着他叹了口气，脸上如实地反映出了他剧烈的内心斗争，最后认命地开始解释这些词的意思，从它们的词根讲起，它们均来自古拉丁语或是古希腊语（劳伦斯没怎么注意听，他并没有兴趣，只是瞟了一眼黑板上那个手写的大大的“密码”）。

开头的那串“19 17 17 19”有些奇怪。19和8是这串数字里除了18以外最常出现的数字。17出现的频率只有它们的一半。一个单词里是不可能连续出现四个元音或是四个辅音的（除非那是个德语词），所以要么17是元音19是辅音，要么反过来。既然19出现的频率更高（出现了四次），那么它是元音的可能性比17（只出现过两次）要大。A是除了E以外最常用的元音，那么当假设19是A时，这串数字就会变成：

A 17 17 A 14 20 23 E A 8 12 16 A 8 3

21 8 25 E 14 E 6 3 E 8 15 E 22 E 11

这下范围又缩小了，只剩下841,941,782,922,240,000种可能。他已经把解空间降低了好几个数量级了！

肖恩正激情澎湃地沉浸在自己对密码学——密码设计和密码分析

的统称——的历史概述中，讲得满头大汗。他说有个叫作威尔金斯的英国佬，几百年前就写了一本《编码宝典》，但（也许是因为他早就假定自己的听众智力低下）他轻描淡写地提了一句这段历史背景，然后就直接从威尔金斯跳到了保罗·列维尔的著名信号：“一盏灯陆路，两盏灯海路。”^[1]他甚至还说了个数学圈笑话，说这实际上是二进制的首次应用。劳伦斯非常配合地笑出了声，喷出的鼻息把坐在他前面的萨克斯手吓了一跳，回头瞪了他一眼。

之前肖恩曾经提到过这句密码跟日本海军军官有关（当然这只是个虚构的场景，只是为了吸引这群觉得“数学关我屁事”的乐手的兴趣）。联系上下文，劳伦斯能想到的第一组数字就是“ATTACK（进攻）”。这说明17代表的是字母T，14是C，而20是K。他把这些字母填进去，得到的数列是：

A T T A C K 23 E A 8 12 16 A 8 3

21 8 25 E C E 6 3 E 8 15 E 22 E 11

结果一目了然，他甚至懒得去填句完整话了。他情不自禁地跳了起来，甚至忘了自己有毛病的腿，结果绊倒在他的邻桌上，弄得稀里哗啦一阵响。

“有什么问题吗，水兵？”角落的一名军官问道，他倒是不嫌麻烦地穿了制服。

“长官！这句话是‘十二月七日袭击珍珠港（Attack Pearl Harbor December Seven）！’长官！”劳伦斯喊道，然后坐了下来。他兴奋得浑身打战，肾上腺素充满他的全身和脑袋。这当口他肯定能撂倒二十个日本相扑手。

肖恩中校不动声色，非常缓慢地眨了眨眼。他转向自己一个正把双手交握在背后、在墙边站得笔直的下属：“给他一份《编码宝典》的副本。再给他一张桌子——离咖啡机越近越好。顺便再给这小狗崽子升升官好了。”

* * *

关于“升官”这个问题，事后被证明要么是个军队里的段子，要么是肖恩中校脑子真的有病。除开这段小插曲，接下来的十个月里，沃特豪斯的生活单调得就跟一颗刚从飞机里扔下来的炸弹的飞行路线一样。挡在他面前的障碍（他把《编码宝典》吃了个透，破译了日本空

军的气象电码、日本海军的“珊瑚红”密码机、没有代号的日军3A航运密码和大东亚省的通用密码）就像一艘已经被虫蛀得千疮百孔的木船般不堪一击。几个月之后，他已经在帮《编码宝典》编写新章节了。人们提起《编码宝典》的方式总让你觉得那是一本书，其实它不是。实际上那只是一部资料汇编，是肖恩中校在来到这个所谓八号情报站[2]的地方之后，两年来渐渐积攒在他办公室一隅的纸片和笔记。肖恩中校所掌握的密码分析技术都写在上面，那几乎也就是整个美利坚所掌握的全部密码分析技术了。要是有个勤杂工走进了肖恩的办公室，打算收拾收拾这地方，这些机密就会随时完蛋。因此他那些八号情报站的军官同僚不得不千方百计阻止任何清洁整理这间办公室的行为——甚至禁止他们打扫办公室所在的这一侧楼。换句话说，他们了解的情况足以让他们明白《编码宝典》至关重要，也有足够的脑子来采取措施保护这本东西的安全。有些人还真的时不时需要参考它，用它来破译日军的情报，甚至破译出整套密码系统。但是沃特豪斯是有史以来第一个（先是）指出了肖恩笔记中的错误，（并）把里面的内容整合在了一起，（最后）再往上面添了自己原创内容的人。

有一天肖恩把他带下楼，领到一条没有窗户的狭长走廊尽头，来到一扇由几个大块头士兵把守的大门前，让他见识了一下珍珠港里第二厉害的东西：满满一屋子电子银柜公司[3]生产的机器，他们平常就是用它来给拦截到的日军情报做词频统计的。

而八号情报站里最厉害的机器[4]，也是珍珠港最厉害的东西，则藏在更深的地底。它装在一个类似银行地下金库的地方，唯一不同的是它还装满了炸药，一旦日军全面入侵，他们可以马上把它销毁。

这台机器是肖恩中校一年多前自己造出来的，用来破译日军一种被称为“靛蓝”[5]的密码。很显然，在1940年初的时候肖恩还是个神志清楚的正常人，直到环太平洋的几个监听站（沃特豪斯想可能是一号二号之类的）把一大串数字啪地甩到了他面前。这些都是经过加密的日军情报，有间接证据表明它们都通过某种机器进行了加密。但谁也不知道这台机器什么样子：是用齿轮？转子？插接板？或者三种都有？或者是某种白人们还没想到过的机制？用了多少种，没用多少种？具体又是怎么运作的？对于这些看起来完全随机的数字，他们所知道的全部就只有它们被传送了出来，甚至可能还传错了。除此以外，肖恩手头再也没有任何——任何——可供参考的资料了。

到了1941年中，这台机器在八号情报站的这间地下金库里诞生了。肖恩把它造了出来。这台机器完美地破译了监听站传回的每一条“靛蓝”信息，几乎就是对照日军的“靛蓝”加密机器造出来的一台姊妹机，尽管无论是肖恩还是任何一个美国人都一眼也没有见过那台机

器的真面目。肖恩仅仅是靠着每天盯着那一大串随机数总结规律，最后终于破解了它们。在这个过程中肖恩开始变得神经衰弱，每一两个星期都要精神崩溃一次。

对日战争爆发以来，肖恩已经不堪重负，一直服用大量的药物。沃特豪斯尽可能多地和肖恩待在一起，他很肯定，从肖恩开始研究那串随机数到他最终造出这台破译机器，他脑袋里的思考过程正是一个“不可计算问题”的例子。

沃特豪斯的安全权限几乎每个月都要提升一级，直到他终于拥有了（至少他觉得是）最高权限，即“超密/魔术”。“超密”指的是英国人破获的德军恩尼格玛机情报，“魔术”指的则是美国人破获的日军“靛蓝”情报。不管怎么说，劳伦斯现在获得了阅读“超密/魔术”简报的权限，那是一沓装订好的资料，封面印着鲜艳的黑红相间的文字。第三段是这么写的：

无论能够获得何种短期收益，都不应采取任何可能导致此情报来源暴露的行动。

清楚明白，是不是？但是劳伦斯·普里查德·沃特豪斯可不那么确定。

.....任何可能导致此情报来源暴露.....

与此同时，沃特豪斯发现了自己身上的一个规律。他发现自己在不处于欲火中烧的状态时工作效率最高，也就是说，在解决过下半身问题之后的几天里最适宜工作。因此为了对祖国负责，他不得不常常光顾妓院。但是他现在拿着的仍然是钟琴手的工资，也没什么钱去花天酒地，只好去做做所谓按摩聊以慰藉。

.....行动.....导致.....暴露.....

这些词在他脑海里翻腾。“按摩”时他仰面躺在那儿，手臂横在眼睛上，喃喃地默念着这几个词。有什么东西在他脑海里浮沉。他知道这种感觉一来，自己就又差不多可以写出一篇论文来了。但他首先要在大脑里梳理一遍。

他忽然想起中途岛海战的时候，他和他的同事们一天二十四小时守在那些ETC[6]的机器旁破译山本[7]的情报，并把日本舰队的信息反馈给了尼米兹[8]。

尼米兹碰巧发现日本舰队的概率有多大？山本肯定这样问过自

己。

这其实根本就是（想不到吧！）一个信息论问题。

.....行动.....

“行动”是什么？任何事情都可以称为行动。像轰炸日军基地这种大动作，人人都会承认这是一次“行动”。但是“行动”也可以是，比如说把航空母舰的航线偏移五度——或者不偏移；比如说正好派遣足够的兵力去打击来犯中途岛的日军。有些“行动”可能并不那么惊天动地，比如说取消某些行动的计划。“行动”这个词，从某些角度来说，也许恰好是“不行动”。这些都是某些指挥官基于此情报做出的不同措施。但是这些措施也很可能被日本人察觉——进而察觉到此情报的存在。日本人能不能在充满杂讯的频道里提取出这样的信息？他们也有自己的肖恩吗？

.....导致.....

如果日本人真的察觉到了的话呢？到底会导致什么？在哪种情况下这种行动才会导致此情报来源暴露？

如果美军采取的行动准确得不可思议，除了破译了“靛蓝”之外别无解释，那么日本人就肯定知道“靛蓝”已经被破译了。而情报的来源——肖恩中校开发的机器——也会被发现。

沃特豪斯相信美国人不会那么蠢。但要是他们做得不那么明显呢？要是他们做得好像除了破译“靛蓝”之外不太可能有别的解释呢？要是美国人——从长远来看——只是幸运得过了头呢？

我们该怎么最大限度地把握好这个平衡？一对灌了铅的骰子每次都掷出七点，那么很快就会露馅。而一对掷出七点的概率只比普通骰子高百分之一的灌铅骰子可就不那么容易被发现了——你要掷很多很多多次才能被对手发现不对劲。

如果日本人老是被埋伏打个正着，或者他们自己的埋伏从来打不着美军，或者他们的商船路过美军潜艇附近的概率比纯粹巧合稍微大了那么一些——他们要多久才能明白过来？

沃特豪斯就这个问题写了几页文章，到处找人探讨。然后有一天，沃特豪斯收到了一纸新的命令。

命令经过加密变成了几组五个一组的随机字母，印在一张代表最

高机密的蓝色薄纸上。这份文件是在华盛顿通过一次性密码本加密的——这是一种缓慢而笨拙的加密方法，但是从理论上来说牢不可破，通常只用来加密最重要的信息。沃特豪斯之所以知道这点，是因为他是珍珠港仅有的两个有权解密这类文件的人之一。另一个人是肖恩中校，他今天刚服过镇静剂。当值的军官打开保险箱，将今天的一次性密码本交给了他——那其实就是一张方格纸，上面印满了五个一组的数字，这是靠华盛顿地下室里的一群秘书随机抽牌和抽纸条得出的随机数。这里面的数字是完全杂乱无序的。沃特豪斯手里有一份这样的副本，另一份副本则保存在华盛顿给文件加密的那个人手里。

沃特豪斯坐下来开始工作，通过排除无关信息把密文翻译成明文。

他第一眼看到的是这份文件的级别，不仅仅是“机密”，甚至不仅仅是“超密”，而是一个新的层级：超绝密。

这条信息的内容是：在彻底销毁这份文件后，劳伦斯·普里查德·沃特豪斯即刻启程，乘坐最快交通工具前往英国伦敦，轮船、火车、飞机乃至潜艇都会为他开放。虽然他是美国海军的一员，但他们甚至还为他额外准备了一套制服——一套陆军军服——给他提供方便。

他要做的最最重要的一件事，就是不能让自己置身于被敌军俘虏的险地。从这个意义上看，对于劳伦斯·普里查德·沃特豪斯来说，战争忽然结束了。

注释：

[1]出自美国独立战争中的一个故事，银匠保罗·列维尔利用悬挂提灯的方式给美国人通报信息，若英军从陆路入侵，就挂一盏灯在教堂钟楼里；若从海路入侵，则挂两盏灯。

[2]原文为Station Hypo。原注：军队里的人用“Hypo”表示字母H，聪明如沃特豪斯，一下子就能推断出至少还有七个类似的情报站：Alpha、Bravo、Charlie等等。

[3]Electrical Till Corporation，本书作者用以替代IBM的虚拟公司。

[4]原注：假设，要是艾伦的理论有误，人脑并不是机器的话。

[5]即二战中日军所用的“紫色”密码。

[6]电子银柜公司（Electrical Till Corporation）的缩写。

[7]山本五十六（1884—1943），时任日本海军联合舰队司令长官。

[8]切斯特·威廉·尼米兹（1885—1966），时任美国太平洋舰队总司令。

第六章 俄南之子^[1]

一套粗细如英法海底隧道、深广如全球因特网的通风管在酒店厚实的墙壁和天花板后盘根错节，发出模糊细微的声音，让人觉得这套系统深处可能藏着喷气发动机试验场、铁器时代的铁匠铺、拖着叮当作响的锁链的悲惨囚徒，和一团团扭动的蛇群。兰迪知道这系统不是闭合环路——知道它是以某种方式和大气相通的——因为微弱的街道的气味顺着管道飘了进来。就他所知，这种味道要花一个小时才能飘进来。在此地生活几个星期后，这股味道变成了他的嗅觉闹钟。他伴着柴油机废气的味道入睡，因为马尼拉的交通状况要求集装箱船只能在夜间装卸货。马尼拉懒洋洋地躺在温暖平静的海湾边——这里是一个容纳着闷热潮湿的无限广大的容器，而因为空气像一杯刚从奶牛乳房中挤出来的牛奶一般稠密浑浊又滚烫，所以太阳升起时空气就开始发光。这时，每个马尼拉屋顶上临时小棚里的每一队斗鸡都会开始一起打鸣。人们醒来，开始烧煤。正是煤烟的味道把兰迪叫醒。

兰迪·沃特豪斯的身体状况只能说还像样。他的医生每次都照例告诉他说减掉二十磅对他有好处，但这二十磅是从哪里来的却并不清楚——他没有啤酒肚，腰间也没有明显的赘肉。这些令人不快的重量似乎均匀分布在了他桶状的躯干上，或者说他每天早上站在套间的大穿衣镜前都是这么告诉自己的。兰迪和查琳在加利福尼亚州的房子里基本没有镜子，他都快忘记自己长什么样了。现在他看到自己的毛发多得像发生了返祖现象，胡子发光，因为里面夹杂了许多银须。

每一天，他都问自己敢不敢把胡子刮掉。在热带，你会想让尽可能多的皮肤暴露在空气中，方便汗水如雨般流下。

有一天晚上，艾维一家人过来吃饭，兰迪曾说：“我是胡子，艾维是西装。”以此来解释他们的工作关系，从那一刻起查琳就开始高速运转起来。查琳最近刚写完一篇解构胡子的学术论文。她尤其针对的是北加利福尼亚高科技群体——兰迪的圈子——的胡子文化。不知何故，她的论文以驳斥这样一个假设开篇：胡子比光洁的面颊更“自然”，更容易保持——她甚至公布了吉列公司^[2]研究部门数据，比较有胡子和没胡子的男人每天在浴室花的时间，证明了以统计学的观点，两者的差异并不明显。兰迪对这些数据的采集方式颇有异议，但

查琳完全没有。“这是一件反直觉的事。”她说。

她迫不及待地要进行论证的精彩部分。她在旧金山的一个剃毛癖聚集的小酒馆里买了几百美元的色情片。有好几个星期，兰迪晚上回到家时，没有哪次不看到查琳坐在电视机前，身边摆着一碗爆米花和一台录音机，看着剃刀从湿润、涂满肥皂的肉体上刮过的录像。她录下了几段真正的剃毛癖者的冗长访谈，他们在其中大谈特谈剃除体毛带给他们的裸露感和脆弱感，说那种感觉是多么情色，特别是刚被剃干净的部分被拍打的时候。她整理出一份关于剃毛癖色情片和全国电视上在橄榄球比赛期间插播的剃须产品广告的图像学分析的详细对比，并证明它们的差别基本上无法分辨（你甚至可以在卖不折不扣的色情片的地方买到剃须膏和剃须刀广告的盗版带）。

她还拿出不同人种蓄须情况的数据。美国印第安人不留胡子，亚洲人很少留，非洲人是特殊情况，因为每天刮胡子的话会让他们的皮肤感到疼痛不适。“可自由选择蓄密实长须的能力似乎是一种自然只赋予了白人男性的特权。”她这么写道。

兰迪看到这句话时，脑子里的警钟、红灯、尖叫的报警器一股脑儿发作了起来。

“然而这种主张却引入了一个似是而非的小前提。‘自然’是基于社会结构的话语，而不是客观真实（此处有许多脚注）^[3]。对于‘自然将长须赋予欧洲北部男性这个特定的少数人群’来说，这一陈述更为属实。智人是在面部毛发没有什么实用价值的气候区进化出来的。以须发浓密的雄性为特点的物种分支演变，是对寒冷气候的适应性反应。这些气候并没有‘自然’地侵入早期人类的生活环境——而是人类入侵了这类气候盛行的地理区。此种地理入侵完全是社会现象，所以与之适应的所有生理变化也必须归入同一门类——包括浓密面部毛发的演变。”

查琳组织了一次问卷调查，询问了几百个女人的意见并公布了调查结果。基本上所有人都表示她们喜欢面颊干净的男人胜过有胡茬或大胡子的男人。查琳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证明，留胡子只是一种与种族歧视和性别歧视相关联的综合征，同时与白人男性（尤其是从事科技有关工作的男性）的女性伴侣常常抱怨的“情感无能”模式也大有干系。

“‘自我’和‘环境’之间的界限是一种社会建构。在西方文化中，这个界限被认为应该是相当明确的。胡须是该界限的一个外在象征，一种距离化的手段。刮掉胡须（或任何体毛）都是在象征层面上消灭隔

离‘自我’和‘他者’的（本质上似是而非的）界限……”

诸如此类。这篇论文在同行中好评如潮，随即立刻被一家主流国际学术期刊发表。查琳要在“文本战争”中展示该论文的一些相关作品：“作为符征在二战电影中出现的蓄须。”凭借她的胡子研究，有三所常春藤大学现在打破头要雇用她。

兰迪不想搬家去东海岸。更糟的是，他胡须浓密，让他每次冒险和她出去都觉得自己可怕得不合时宜。他对查琳建议说，也许他应该发一份新闻通告，声明自己每天都会刮身上其余位置的体毛。她不觉得这很好笑。当他在飞越太平洋的中途时他意识到，她所有的工作基本上就是一个精心编排的预言，预示着他们关系的终结。

现在他又考虑起了把胡子刮掉。说不定他会顺便把头发和上半身的毛也剃了。

他有每天健步走的习惯。按照在加州和西雅图大量滋生的健身狂的标准来看，与（比方说）一边坐在电视机前连续不断地抽非过滤香烟，一边从大桶里挖板油吃相比，这只是一个微不足道的进步。不过在他那些朋友的三分钟热情都冷却了之后，他却仍在坚持走路。这已经成为足以令他自豪的一件事，他不会仅仅因为身在马尼拉就止步不前。

不过该死的，真的好热啊。没毛在这里是好事。

* * *

兰迪的第一次商业进军——那个倒霉的食物收集软件——只带来了两件好事。一是吓得他再也不敢做任何生意，除非他对即将卷入的事情至少有一个模糊的了解。二是他与老游戏伙伴艾维发展出了一段长期友谊。艾维目前在明尼阿波利斯市，为人正直，幽默感也很好。

在他律师（当时已变成他最大的债主之一）的建议下，兰迪宣布个人破产，然后和查琳一起搬去了加利福尼亚中部。她拿到了博士学位，在“三姐妹”之一的大学里找了一份助教的工作。兰迪报了另一所“三姐妹”大学，打算攻读天文学硕士学位。这就让他成了一名研究生，而研究生存在的目的不是学习，而是接过享有终身职位的教员们肩上的重担，比如说传道授业和做研究。

刚来不到一个月，兰迪就帮另一个研究生解决了某些琐碎的电脑问题。一周后，天文系主任就把他叫过去说：“原来你就是那个UN IX

专家啊。”那时候兰迪还愚蠢地会因为受到关注而感到荣幸，可他早该认出这是高度危险的信号。

三年后，他离开天文系，没有文凭，辛苦劳动留下的证据只有银行账户里的600美元，和广泛到足以把人压垮的UNIX知识。后来他算了一下，按照程序员的行情，系里从他身上榨取了价值约25万美元的劳动，付出的成本却不到2万美元。唯一值得安慰的是他的知识看起来不那么没用了。天文学已经变成一门高度网络化的学科，你可以通过在键盘上输入几行命令来控制在别的大洲，甚至太空轨道上的望远镜，然后在你的显示器上看到它们传入的图像。

现在兰迪对于网络系统可以说是无所不知。几年前，这些知识的用处还非常有限。但如今正是网络应用的年代，万维网的黎明，兰迪真是赶上了最好的时候。

在此期间，艾维搬到旧金山，创办了一家新公司，打算把角色扮演游戏带出书呆子的贫民窟，让它变成主流。兰迪作为主管技术专家签了雇佣合同。他试图招募切斯特，但他已经在西雅图的一家软件公司找到了工作。所以他们招来了一个给几家游戏公司工作过的人，之后又雇了一些硬件和通信人员，募集到足够的启动资金来制作可玩的游戏原型。以此作为宣传噱头，他们来到好莱坞，找到了愿意给他们投资一千万的人。他们在吉尔罗伊租了些厂房，往里面填满图形工作站，雇了很多高明的程序员和几个画师，然后开始大展身手。

六个月后，他们的名字开始时作为“硅谷明日之星”之一被提起，兰迪的一张小照片还登上了《时代》杂志，在一篇关于“硅莱坞”——讲的是硅谷和好莱坞不断发展的合作——的文章里。那之后又过了一年，整个企业轰然倒塌。

这是个不值一谈的史诗故事。大约90年代早期时，人们普遍认为北加利福尼亚的技术巫师们会和南加利福尼亚的创造天才们在中间相遇，并展开一代辉煌的合作。但这种观念的落脚点却是对于好莱坞本质的一种过度天真的认识。好莱坞只是一个术有专攻的银行——一群大型金融机构联合起来，雇用有才能的人（几乎总是以一个固定的价位），命令这些人创造产品，然后在全世界、在每个可以想象的平台上把这个产品销售至死。他们的终极目标，就是寻找哪怕在天才们早就被付钱打发走之后还可以永远赚钱的产品。比如说，《卡萨布兰卡》就在鲍嘉拿钱走人、年纪轻轻就抽烟把自己抽死的几十年后，还让人往电影院跑。

在好莱坞看来，硅谷的工程师们只是天才中特别幼稚的那一种罢

了。所以当科技发展到一定水平——到它能以高利润的价格卖给某个大型日本电子公司的时候——艾维公司的投资者就发动了一场显然预谋已久的政变。兰迪和其他人面临一个选择：他们可以立刻离开公司，保有他们的部分股权，这些股份还值不少钱。或者他们可以留下来——这样他们就会受到渗透到各个关节职位的“第五纵队”的内部迫害，与此同时，外部还会有一些因为某些事情突然出错而要他们脑袋的律师将他们团团包围。

有些创始人留下来了，自甘做了宫廷宦官。大部分人则离开了公司，其中的大部分又立刻出售了手里的股份，因为他们能看出它只会贬值。公司将技术转卖给日本后被掏空了里子，剩下的空壳不久也消磨殆尽了。

即使今天，那些技术也经常零零碎碎地出现在奇怪的地方，比如新电视游戏平台广告上。兰迪看到的时候总会起鸡皮疙瘩。事情刚开始走下坡路的时候，日本人试过直接雇用他，他还真的飞去那里赚了点钱，一次去一周或一个月，当他们的顾问。但他们手头的程序员不足以继续运作那项技术，所以它并没有完全发挥潜质。

兰迪的第二次商业进军至此落幕。他脱身的时候赚了几十万美元，这笔钱的大部分都投到了他和查琳的那所维多利亚式房子里。他不放心自己手头拿这么多流动资金，而把钱花在房子上给他一种安全感，像在一场疯狂的全接触触杀棒球比赛里终于回到本垒一样。

此后他就一直在维护“三姐妹”的计算机系统。他没赚多少钱，但也沒多大压力。

兰迪总是在心平气和地告诉别人他们满嘴屁话。干黑客这行，这是唯一可以推动事情进展的方法。没人会当真生气。

查琳的朋友们确实当真了：不过让他们生气的点倒不是有人说他们错了——而是这句话暗含的“一个人可以在某件事上有对错”

这个假设。所以在那天晚上——艾维那宿命一般的电话打来那天晚上——兰迪像平时那样，退出了其他人的谈话。在托尔金而不是内分泌或白雪公主的意义上，兰迪是个矮人。托尔金的矮人矮壮寡言，带着点魔法气息，大部分时间都埋头在暗处打造美丽的东西，例如魔戒。“我是一个暂时收起战斧的矮人，旅居到了夏尔，被那里的一群喋喋不休的霍比特人（即查琳的朋友们）包围了。”这个想象其实多年以来对于保持兰迪心境平和功不可没。他清楚地知道，如果他是学术界的人，那么这些人和他们说的话会对他意义重大。但在他自己的

圈子里，早就没人把这帮人当回事了。所以他只好退出谈话，默默喝酒，看着窗外太平洋的海浪，努力不要做出任何明显的动作，比如摇头和翻白眼。

然后信息高速公路的话题冒了出来，于是兰迪可以感觉到众人的脸像探照灯般转了过来，在他皮肤上投下几乎可以感觉到的温度。

G.E.B.基维斯提克博士对信息高速公路颇有些话要说。他是个五十岁上下的耶鲁教授，刚从某个名字听起来很酷很惊人的地方飞过来，所以他在谈话中特别有意地提了好几次那个地名。他的名字是个芬兰名字，但他身上有那种只有非英籍亲英派才有的英国范儿。表面上他是来这里参加“文本战争”的，实际上他是来这里招募查琳的，而实际上（兰迪怀疑）他是想跟她上床。这个猜想可能完全不对，但兰迪现在已经被逼疯到一个什么程度由此可见一斑。G.E.B.基维斯提克博士经常在电视上露面。G.E.B.基维斯提克博士出版了好几本书。G.E.B.基维斯提克博士，简单来说，正在狠狠利用他对信息高速公路与众不同的看法，来赚得除了炸掉托儿所的罪犯以外谁也比不上的上镜时间。

一个旅居夏尔的矮人大概会去参加很多晚宴，宴会上自大无聊的霍比特人也会像这样滔滔不绝。这个矮人会将整件事当笑话看。

他知道他随时可以回到现实世界去，那个比这些霍比特人想象得要复杂许多的世界，去屠杀几只食人妖，提醒自己真正重要的是什么。

反正兰迪是一直跟自己这么说的。但在那天晚上，这策略失效了。一部分原因是基维斯提克太大个儿太现实，不可能是霍比特人——他在真实世界的影响力兰迪估计这辈子也无法望其项背。部分是因为餐桌上另一个教员家属——一位名叫乔恩的天真无邪的电脑迷——决定对基维斯提克的某些说法提出几个反对问题，结果被后者高高高兴兴地一招秒杀。鲜血在水中扩散。

兰迪因为想要孩子，使得他和查琳的关系遭到了毁坏。孩子带来问题。查琳，像她所有的朋友一样，受不了问题。问题意味着分歧。将分歧通过语言表达出来是冲突的一种形式。公然表现的冲突，是一种男性的社交模式——是通常会带来一大串可怕事情的男权社会的基础。尽管如此，兰迪还是决定跟G.E.B.基维斯提克博士表现表现男权。

“我们要铲平多少贫民窟才能建起信息高速公路？”基维斯提克

说。这深奥的问题让桌边的人一致点头。

乔恩在椅子上动了动，仿佛基维斯提克刚把一块冰塞进了他领口。“这是什么意思？”他问。乔恩面带微笑，尽力不要表现出想要引起冲突的男性霸权主义者的样子。基维斯提克的反应则是抬起眉毛，环顾所有人，仿佛在问是谁把这个可怜虫请来的？乔恩试图弥补自己的战略失误，兰迪闭起眼睛，努力让自己不要明显地瑟缩。基维斯提克在牛津的贵宾席上跟聪明绝顶的人过招的时候，乔恩还没出生呢。“你啥都不用铲平啊，没什么要铲平的。”乔恩辩护道。

“好吧，让我这样说，”基维斯提克宽宏大量地答道——他不介意降低一点自己材料的难度来照顾乔恩这样的人，“有多少入口匝道会把世界上的贫民区和信息高速公路连通？”

噢，这样说就清楚多了，其他人似乎都觉得。明白你的意思，Geb！没人看向乔恩这个喜欢争论的贱民。乔恩无助地看向兰迪，发出求救信号。

看来乔恩是个最近走出过夏尔的霍比特人，所以他知道兰迪是个矮人。现在他在搞砸兰迪的生活，要兰迪跳到桌子上，甩掉他朴素的斗篷，掏出他的双手斧来。

兰迪没来得及考虑清楚话就已经说出了口。“信息高速公路只是一个他妈的比喻！饶了我吧！”他说。

一阵寂静，桌边的人齐刷刷地瑟缩了一下。现在这顿晚饭，正式地，毁了。他们现在只能抓住自己的脚踝，把头埋进膝盖间，等着失事飞机停下来。

“这并不能说明什么。”基维斯提克说，“一切都是比喻。‘叉子’这个词是这个物品的比喻。”他举起一把叉子。“所有话语都是建立在比喻上的。”

“这也不是乱用糟糕比喻的借口。”兰迪说。

“糟糕？糟糕？谁来决定什么是糟糕的？”基维斯提克说，表情活像一个昏昏欲睡、用嘴巴呼吸的大学生。四周传来零星的窃笑，绝望地试图打破紧张的气氛。

兰迪看得出事情会如何发展。基维斯提克使出了惯常的学术撒手锏：一切都是相对的，只不过视角有所不同。大家已经开始在一旁各自继续自己中断的谈话，以为冲突已经结束，这时兰迪把他们都吓了

一跳：“谁来决定什么是糟糕的？我来。”

连G.E.B.基维斯提克博士都有点慌张，他不确定兰迪是不是在开玩笑。“不好意思，你说什么？”

兰迪并不着急回答这个问题。他借机舒舒服服地往后一靠，伸个懒腰，然后啜饮了一口红酒。他感觉不错。“是这样的，”他说，“我读过你的书。我在电视上见过你。我今晚也听了你说的话。我为会议准备资料的时候亲手打过一份你的文凭列表。所以我知道你没有资格对科技问题发表意见。”

“噢，”基维斯提克假装困惑地说，“我没意识到这还需要资格啊。”

“我觉得这是很清楚的事情，”兰迪说，“如果你对某个问题一无所知，那你的意见就毫无价值。如果我生病了，我不会让水管工来给我看病。我会去看医生。同样，如果我有关于因特网的问题，我会寻求了解它的人的意见。”

“技术官僚都喜欢因特网，有意思。”基维斯提克兴高采烈地说，从人群中又榨出几声笑声。

“你刚刚做出了一个可被证明是不正确的陈述，”兰迪说，语气足够亲切友好，“有好些因特网专家写了论述详尽的书来尖锐地批评它。”

基维斯提克终于恼怒起来。所有的轻浮作风都不见了。

“所以，”兰迪继续说，“回到我们最开始的话题，信息高速公路是一个对因特网的糟糕比喻，因为我说它是。世界上可能有一千个人像我这样熟悉因特网，我认识他们大部分人。他们里面没有人把这个比喻当真。证明完毕。”

“噢，我明白了。”基维斯提克说，语气有些激烈。他看到了一个突破口。“所以我们应该依赖技术官僚们来告诉我们对这项技术怎么想，如何想。”

其他人脸上的表情似乎在说这句话是沉重、公正的致命一击。

“我不确定技术官僚是什么。”兰迪说，“我算是技术官僚吗？我只是去书店买了几本TCP/IP——因特网的底层协议——课本，并且读了这些书的人。然后我登录一台电脑——这现在谁都办得到，在上

面胡闹了几年，现在我了解它的一切。这就让我变成技术官僚了吗？”

“你在拿起那本书之前就已经属于技术官僚的精英阶层了，”基维斯提克说，“阅读并理解艰深的技术文本，这是一种特权。这是精英阶层才能享受到的教育赋予你的特权。我说的技术官僚指的就是这个。”

“我上的是公立学校，”兰迪说，“然后我上了州立大学。打那之后，我都是自学的。”

查琳插嘴了。自从争论开始后她就一直撇给他不悦的眼色，而他一直没理她。现在他要付出代价了。“那你的家庭呢？”查琳冷冰冰地问。

兰迪深吸一口气，控制住叹息的冲动。“我父亲是个工程师。他在州立大学教书。”

“他的父亲呢？”

“是一位数学家。”

查琳抬起眉毛。几乎其他所有人也纷纷效仿。结案了。

“我竭力反对被贴上技术官僚的标签，被分类、被典型化。”兰迪说，故意使用被压迫者的语言，也许是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但更可能是（凌晨三点躺在马尼拉酒店的床上，他想到）出于一股不可抑制的想犯浑的冲动。有些人出于习惯，严肃地看着他。礼节规定你要对受压迫者给予所有同情。其他人则倒抽一口气，为这些话竟然从一个已知、已被定罪的白人男性技术官僚口中说出而义愤填膺。“我家里没有人有过很多钱或者权力。”他说。

“我想查琳想表达的意思是这样的。”其中一位客人托马斯说道，他是和妻子尼娜一起从布拉格飞过来的。他现在将自己任命为调解者。他停顿了一下，好和查琳交换一个温暖的眼神。“仅仅是托你的科学家庭的福，你就已经是特权精英阶层的一员了。你自己并不知道——但特权精英阶层的人鲜少能意识到他们所拥有的特权。”

兰迪帮他把话说完：“直到你们这样的人来跟我们解释我们是多么愚蠢，还有多么道德沦丧。”

“托马斯说到的错误认知，正是让地位巩固的特权阶级地位巩固

的关键。”查琳说。

“我可没觉得我有多地位巩固，”兰迪说，“我拼死拼活才走到今天这一步。”

“很多人辛勤工作一辈子，却一无所得。”有人谴责道。小心！狙击开始了。

“好吧，我很抱歉我没有甘愿一无所得的美德。”兰迪说，第一次开始觉得有些暴躁，“但我发现如果你努力工作，坚持自学，长点心眼，你是可以在社会上找到自己的路的。”

“但这是完全照搬某本19世纪霍雷肖·阿尔杰^[4]的书里的话。”托马斯气急败坏地说。

“那又怎样？观念老不代表它是错的。”兰迪说。

一队服务员组成的小型突击队开始聚集在桌边，手上端满盘子，互相使着眼色，试图决定该不该打断争吵，端上晚餐。其中一位服务员奖给兰迪一个盘子，上面是几乎全生的金枪鱼厚片搭成的小棚屋。舆论一致、反对冲突的元素控制了谈话，把人们分成了若干达成共识的小组。乔恩眼泪汪汪地看了兰迪一眼，仿佛在说，你现在爽了没？查琳完全无视他，她跟托马斯形成了一个共识小组。尼娜一直试图对上兰迪的眼睛，但兰迪故意避开，因为他怕她会投来火辣撩人的“过来这里”的眼神，而兰迪现在只想离开这里。十分钟后，他的传呼机响起来，他低头看见了艾维的号码。

注释：

[1]俄南，《圣经》中的人物，犹太之子。

[2]吉列公司主要生产剃须产品、电池和口腔清洁卫生产品。

[3]原文如此。

[4]霍雷肖·阿尔杰（1832—1899），美国作家。作品多为励志型少年小说。

第七章 燃烧

因为鬼子的一把大火，美军在马尼拉湾甲米地的军事基地熊熊燃烧起来——这一幕恰好落入了经过此处的鲍比·沙夫托和他的战友们的眼里，而此时，他们正像夜色中的窃贼，偷偷地溜出了马尼拉。他这辈子第一次感到如此耻辱，其他队员也深有同感。日军已经在马来半岛登陆，像失控的火车般挺进新加坡，包围关岛、威克岛、香港和鬼知道还有什么地方，谁都知道，他们的下一个目标就是菲律宾。看起来一个久经考验的驻华陆战团在这里应该能派上些用场。

但是麦克阿瑟似乎认为凭他一人之力就能保卫吕宋岛，只要他往王城上一站，拿着他那把柯尔特点四五手枪就行了。因此他们被调离了菲律宾。他们不知道接下来要去哪儿。大多数人宁愿直接打去日本岛也不想留在陆军的地盘上。

战争爆发的那个晚上，鲍比·沙夫托首先把格洛丽送回了家人的怀抱。

阿尔塔米拉一家住在马拉特区附近，王城南边几英里的地方，离沙夫托刚跟格洛丽缠绵了半个小时的海堤也不远。城里一片混乱，根本叫不到车。水手、陆战队员和其他士兵们从酒吧、夜店和舞厅里拥出，四个人或是六个人拦住一辆车往回赶——就像星期六晚上的上海一样混乱——就像战争似乎已经到来了一样。格洛丽的鞋子走不远，最后沙夫托把她背回了家。

阿尔塔米拉这一家人多得简直可以自己组成一个民族，他们全都住在一栋楼里——甚至可以说，住在一间屋子里。有那么一两次格洛丽曾经跟鲍比·沙夫托解释过她那一家人的关系。尽管沙夫托也有一家子亲戚——几乎全都在田纳西州——但是沙夫托家的家谱依然能塞进一张十字绣图样里。沙夫托家这种规模比之于阿尔塔米拉氏族，无异于一棵孤零零的小树苗之于一片茂密的丛林。菲律宾人的家族——尤其是这种天主教的大家族——往往是根据教父教母的关系联系在一起的，就好像几棵大树之间攀附的蔓藤一样。如果沙夫托开口问，格洛丽会非常愉快甚至非常兴奋地就他们之间的亲缘说上六个钟头，这还只能说个大概。沙夫托一般听完前面三十秒就会自动关闭大脑功能

了。

他把她送到家门口，那儿就算没被日本侵略的时候也总是吵吵嚷嚷的。尽管如此，在战争爆发的当口，格洛丽被一名美国海军陆战队员抱在怀里送回家来，阿尔塔米拉家的人就像看到了耶稣基督背着圣母玛利亚在房间里显灵一样。中年妇女们纷纷跪倒在他身边，就好像房间里有人放了芥子气一样——但她们却是跪下来大呼“哈利路亚”的。格洛丽轻巧地踩着高跟鞋跳了下来，泪水顺着脸潸潸而下，一个一个地吻过这个大家族里的每个成员。没一个孩子在睡觉，尽管现在是凌晨三点。沙夫托的出现吸引了几个小男孩的注意，他们年龄在三岁到十岁之间，正挥舞着木头削的步枪和长剑。他们目瞪口呆地盯着身着光彩夺目的制服的鲍比·沙夫托，沙夫托觉得自己甚至可以从房间这头往他们每个人嘴里扔进一个棒球。他用余光看到一名也许跟格洛丽有着七拐八绕的亲戚关系的中年妇女正朝他跌跌撞撞地走来，脸上还带着格洛丽的唇印，执意要来吻他。他知道自己必须尽早脱身，不然就真的走不掉了。因此他无视了那个妇女，对着那几个呆若木鸡地看着他的小男孩，啪地敬了个礼。

他们也回了个礼，敬得乱七八糟，但带着一种可爱的逞强感。鲍比·沙夫托转身大踏步走出了房间，像是端着刺刀冲锋似的。他想，明天事态平息一点之后再回马拉特区来看看格洛丽和其他阿尔塔米拉家人吧。

他再也没有见到过她。

他回到船上报到之后就被命令再也不准离舰。他确实也想设法跟杰克叔叔搭上了话——后者开了个小汽船过来，他们就这么隔着一段距离互相喊了几句话。杰克叔叔是沙夫托家留在马尼拉的最后一个人，当年田纳西志愿兵尼姆罗德·沙夫托留下的一支。尼姆罗德在库因瓜战役中右臂挨了菲律宾叛军的一枪，这位因此被称为“老左”的尼姆罗德在马尼拉的一家医院里接受治疗时，意识到自己相当欣赏那些勇敢的菲律宾汉子（为了消灭他们，美军不得不发明了一种新的威力巨大的副武器——柯尔特点四五手枪）。不仅如此，他也很喜欢菲律宾女人。因伤退役之后，他发现美军付给他的残障补贴根据当地的消费水平可以活得相当潇洒。于是他开始在帕西格河沿岸做起了进出口买卖，还娶了个西菲混血的老婆，生下了一子（杰克）二女。最后那两个女儿都回了美国，回到田纳西山区，那个自从18世纪初沙夫托的祖辈从劳工契约里解放出来之后就世代生息的地方。杰克继承了尼姆罗德的生意留在了马尼拉，但是终身未婚。在马尼拉本地人看来，他确实赚了一大笔钱。他既是个老辣的行商，也是个浪荡的花花公子，两者浑然一体。他和帕斯卡先生长期合作，这也是鲍比·沙夫托先认识了

帕斯卡先生，再结识了格洛丽的契机。

鲍比·沙夫托把最近听到的消息复述了一遍，杰克叔叔的脸顿时垮了下来。这儿可没人愿意面对他们即将被日本人包围的事实。他的下一句话本来应该是“那可真是见鬼，我得赶紧逃出这个鬼地方，到了澳大利亚我会给你寄明信片”，然而他真正说出来的却是：“过几天我再来看你。”

鲍比·沙夫托咬住话头，把他想说的话咽了下去：他是个陆战队员，他在一艘军舰上，而且现在是战争时期——战场军舰上陆战队员很少有能留在一个地方不走的。他只是站在那里，看着杰克叔叔的汽船突然地开走，时不时地回过头向他挥一挥手里精致的巴拿马草帽。鲍比·沙夫托身边也有几个水手饶有兴致地看着，啧啧有声。海滨的浅水被驶往巴丹和科雷希多岛的船只搅得不得安宁——所有没有固定在水泥地面上的设备都被拆下来丢下船准备运走——杰克叔叔穿着一身米色西装站在船头，隔着穿梭的船只镇定自若地朝他挥手里的帽子。鲍比·沙夫托看着他消失在帕西格河口，心里知道他也许是沙夫托家最后一个见到活着的杰克叔叔的人了。

尽管有这么多预先警告，但是几天后，当他们没有举行任何传统的告别仪式，就趁着夜色悄悄将船开出了马尼拉时，他还是感到了惊讶。马尼拉恐怕到处都潜伏着日本人的间谍，没有什么比弄沉一艘满载久经考验的陆战队员的运输船更让他们高兴的了。

马尼拉隐没在他们身后的夜幕里。自从那夜之后沙夫托再也没有见过格洛丽，想起这件事，他感觉好像有人在拿滚烫的牙医钻一点一点钻他的心。他想知道她怎么样了。也许当战况平稳一点，战线稳定下来之后，他可以想办法让自己被派驻到这边来。麦克阿瑟这个难搞的老浑蛋一定会在这里跟鬼子打一场硬仗。就算菲律宾沦陷了，罗斯福也不会让日军长久地控制这里。只要运气不那么差，半年以内，鲍比·沙夫托一定会挺进马尼拉的塔夫大道，身着全套军礼服，军乐队在前面开路，也许身上还带着一两处轻伤。他们走着走着，会看到阿尔塔米拉家的人夹道欢迎他，队伍长达一英里。走到一半的时候，人群会从中分开，格洛丽跑过来扑进他的怀里，将他吻到喘不过气。他会把她抱上某个小教堂的台阶，一位穿白色教士袍的神父正带着满脸笑容等待着他们——

甲米地的美军基地上升腾起一朵橘红色的蘑菇云，击碎了他的美梦。大火烧了一整天，另一个油料场也烧了起来。他在几英里之外都能感受到热浪一波波打在脸上。鲍比·沙夫托站在甲板上，全副救生装备，以防他们被鱼雷击中。借着火光，他望向其他站成一列的陆战队

员，他们也穿好了救生衣，失神地望着远处的大火，脸上满是疲惫与汗水。

他们离开马尼拉不过半个小时，却像驶过了一百万英里那么漫长。

他想起南京，想起日本鬼子的暴行。他们对那里的妇女干下的事。

从前，很久很久以前，曾经有一个叫作马尼拉的城市。那里曾经有过一个少女。她的名字和面容，但愿他再也不会想起。鲍比·沙夫托开始尽快地从脑海里将这一切抹去。

第八章 行人

尊重行人，马尼拉城区的路标上写着。兰迪一看见它就知道自己有麻烦了。

在马尼拉的头几个星期，他的工作内容主要是走路。他拿着一台手持GPS接收器走遍全城，记录下经度和纬度。他在酒店房间里将这些数据加密，然后用电邮传给艾维。它变成寄生藤公司知识产权的一部分。它变成了资产。

现在，他们还真拿下了一块办公地点。兰迪顽固地坚持走路过。他知道他一旦搭过出租车，就再也不会走路了。

尊重行人，路标说，但司机、物理环境、当地的土地利用风俗，以及这地方的布局本身都串通一气，要用行人活该受到的轻蔑来对待他。要是兰迪踩着弹簧高跷、头戴螺旋桨圆帽去上班，他得到的尊重可能还会多些。每天早晨酒店服务员都问他要不要出租车，听到否定回答的时候总是差点儿昏死过去。每天早晨出租车司机们在酒店前排成一排，靠在车上抽着烟，对他喊：“的士？的士？”被他拒绝后，他们用他加禄语互相说着笑话，捧腹大笑起来。

就好像害怕兰迪还没明白似的，一架崭新的红白相间的直升机摇摇晃晃地徘徊在黎刹公园的低空里，像一只准备躺下的狗一样转了一两圈，然后降落在几株棕榈的不远处，正停在酒店门前。

兰迪已经习惯了穿过黎刹公园去王城。这不是近路。近路要经过一片真空地带，一片广袤、危险、散布着违章住户的棚屋的十字路口（危险是因为汽车，不是因为违章住户）。然而如果你走公园，你就只需要打发掉一大群妓女。兰迪对这项技巧已经相当纯熟了。妓女们无法理解一个有钱住马尼拉酒店的人怎么会每天自愿在城里步行，所以只好作罢，把他当作疯子。他已经进入那种非理性事物的领域，你除了接受别无他法的，而在菲律宾这可是个无穷域。

兰迪一直搞不清为什么一切都这么难闻，直到他走到了人行道上一个巨大规整的矩形洞口旁，低头看见了一条流着未经处理的污水的

臭水沟。人行道只不过是下水道的盖子。带钢筋把手的混凝土板提供了进入深渊的路。违章住户在把手上缠上线束，他们随时可以把板子抬起来，让下水道变成一个临时公共厕所。这些板子上通常刻着改造它们的绅士们的姓名首字母、队伍名称或者涂鸦标志，他们的能力和专注程度参差不齐，但团队精神却普遍标准很高。

进入王城的门并不多。兰迪每天都必须受到马拉出租车的两面夹攻，有些出租车除了尾随他一刻钟、不停咕哝着“先生？先生？的士？的士？”之外根本没别的事好做。其中有一人是兰迪见过最顽固的资本主义者。每次他亦步亦趋地跟着兰迪时，总有一道尿液从他的马肚子下面喷薄而出，洒在人行道上，哗哗作响，泛起泡沫。细小的尿珠溅在兰迪的裤腿上。不管天气多热，兰迪总坚持穿长裤。

王城是一片出奇地安静慵懒的地方。造成如此境况的大部分原因是它在战争中被摧毁过，还没有恢复过来。大半地区仍然是空旷的杂草场，在一个巨大拥挤的大都会中心显得十分诡异。

南下几英里，往机场方向，郊外的开发区环绕着马卡蒂。按道理说，寄生藤公司应该设在此处。这里每个街区都有几家巨大的五星级豪华酒店，有看起来干净时尚的写字楼，还有现代化公寓。但对房地产品位乖张的艾维却决定忽视这一切，而去追求他在电话里称之为“质感”的东西。“我不喜欢在房地产业达到最高峰的时候买房子或者租房子。”他说。

试图理解艾维的动机就像用一根筷子剥洋葱。兰迪知道他的动机远不止一条：也许他在做某个房东的人情，或者还人情；也许他在读某个管理专家的书，书里叫年轻企业家们对一个国家的文化一定要亲身体验。倒不是说艾维是喜欢所谓专家的人。兰迪最新的理论是一切都跟“视线”有关——经度和纬度。

有时兰迪会去西班牙城墙上散步。在麦克阿瑟将军战前总部的所在地，维多利亚大街旁，城墙就像四车道的公路一样宽敞。情侣们依偎着坐在梯形的炮洞里，撑起伞来制造一点隐私。在他左下方是护城河，足有一两个街区宽，大部分已经干涸了。违章住户们在河床上搭起了棚屋。在还有水的地方，他们捕捞青蟹，或者在姹紫嫣红的莲花间拉起临时渔网。

右手边是王城。几座零星的建筑从乱七八糟地堆着石头的荒地里冒出来。古老的西班牙大炮散落各处，一半埋在土里。碎石地已经被热带植物和违章住户占领。他们的晾衣竿和电视天线上缠满了攀援植物和临时电线。电线杆以奇怪的角度伸入空中，像烧毁的丛林里

的“寡妇制造者”^[1]，有些几乎完全被电表的玻璃罩掩盖住了。每隔十来码，不知何故，都会出现一堆燃烧的碎石。

他经过大教堂，孩子们跟在他身后，可怜巴巴地叫喊、乞求着，直到他把比索放进他们手中。然后他们喜笑颜开，有时会用完美的美式日常英语对他开心地说一声“谢谢”。马尼拉的乞丐们似乎从来不太把自己的工作当真，因为就连他们都被“讽刺”这种文化病菌感染了，而且看起来总像在拼命忍着不要咧嘴大笑，似乎他们不敢相信自己在做这么老土的事情。

他们不明白他在工作。没关系。

灵感产生的速度总是比兰迪能够使用它们的速度快。他生命的前三十年都在追逐当时最能够吸引他的灵感，然后在更好的点子出现时将上一个弃之不顾。

现在他又再次为一家公司工作了，他有一定的责任去有效利用自己的时间。好点子像往常一样迅速猛烈地冲击他，但他必须时刻想着点儿自己的目标。如果这灵感和寄生藤公司无关，他只能先拿笔草草记录下来，然后暂时把它忘掉。如果有关，他得抑制住一头扎进去的冲动，先考虑：在他之前有人想出过这个主意吗？这种技术有可能直接购买到吗？他可以把工作外包给一位美国程序员吗？

他慢慢地走着，一部分原因是如果走得太快他可能会中暑，然后一头栽倒死在水沟里。更糟糕的是，他可能会从地上的某个开口掉进一股污水里，或者碰到一条像耐心的角蛙一样吊在他脑袋上方的违章住户电线。被上面的电线电死和被下面的粪水淹死的危险时刻存在着，让他环顾左右的同时还得上下看。夹在反复无常、危险重重的天堂和令人毛骨悚然的地狱之间，兰迪从未感到这样束手束脚。这个地方的宗教化程度和印度一样深，但一切都是天主教风格的。

王城的最北边是一片小小的商业区。它夹在马尼拉大教堂和圣地亚哥堡中间，后者是西班牙人建造来控制帕西格河口的基地。你从电话线上可以看出这里是商业区。如同在其他“迅速增长的亚洲经济体”里一样，你很难分辨出它们哪些是私接的电话线，哪些是装得实在很差劲的正规线路。它们是渐进主义为什么不好的绝佳例证。有些地方的电线束粗得兰迪可能两手都抱不住。它们的重量和拉力已经开始把电话线杆拉歪了，尤其是在道路拐弯的地方，因为电线在通过拐角的时候会产生一个向侧面的合力。

所有建筑都是用你能想象到的最廉价的方法造起来的：混凝土浇

灌进木头框架里，搭在人工拧起来的钢筋架子上。每一栋房屋都笨重无比，泛着灰色，彼此之间完全看不出区别。几栋比较高的，有二三十层的建筑，在旁边的大十字路口处俯瞰这一片街区，狂风和雀鸟从这些楼房破碎的窗户里进进出出。它们在20世纪80年代的一场地震中遭到了很严重的震荡，至今尚未得到修复。

他路过一家门前有低矮的混凝土碉堡的饭店，碉堡的入口被发黑的钢铁格栅封住了，生锈的排气管从顶部戳出来，下面连接着锁在里面的柴油发电机，上面自豪地印满了“不停电”三个大字。再往后是一家战后才建起的大楼，四层楼高，一捆特别粗的电话线伸进楼里面。建筑的正面下方钉着某家银行的标志。楼前有斜角泊车位。大门前的两个车位被手写的标牌挡了起来：运钞车专用和银行经理专用。几个警卫站在门口，攥着短筒防暴枪那粗粗的木头握柄，这种武器笨重、卡通化的外形活像玩具兵人的道具。其中一名警卫站在一个防弹接待台后面，台子上的标志写着：请将枪支或火器交给警卫。

兰迪对警卫们点点头，走进这栋楼的大堂——这里跟外面一样热。他走过银行，没有理睬不靠谱的电梯，而是穿过一道铁门来到一个狭窄的楼梯间。今天这里面一片漆黑。这栋楼的电力系统是东拼西凑起来的——几套系统并存，被不同的面板控制，有些连着发电机，有些没有。所以停电都是分区域的。楼梯顶端的某个地方，有小鸟在叽叽喳喳地叫着，和外面响起的汽车警报声比赛。

寄生藤公司租下了这栋楼的最顶层，不过目前只有他一个人在这上班。他用钥匙打开门。感谢上帝，他们的空调可以正常运转。他们买的独立发电机组算是值了。他关掉警报系统，走到冰箱前，拿出两瓶一公升装的水。就他的个人经验来说，走路之后要喝水喝到他想小便为止。然后他才去考虑其他的活动。

他满身大汗，没法坐下。他必须不停移动，好让凉爽干燥的空气拂过他的全身。他从胡子里甩出一滴滴汗水，一边绕着圈走动，一边朝窗外看去，检查这里的视线。他把弹道尼龙做的旅行钱包从裤子口袋里掏出来，挂在腰带环上，这样被钱包捂住的皮肤才能透气。钱包里装着他的护照，一张没用过的信用卡，十张崭新的一百美元钞票，和一张存着他那4096位密钥的软盘。

向北看去，他可以望到圣地亚哥堡的绿地和壁垒，日本游客组成的方阵在那儿辛苦地游览，带着严肃的决心记录他们的快乐时光。在那之后是帕西格河，被漂浮的废弃物塞得满满的。河对面是高楼林立的奎阿坡：一座座高层公寓和办公楼，后者的顶层装饰着公司名称，楼顶还有卫星天线。

兰迪一时半会儿还不想停止移动，便在办公室里顺时针踱步。一根绿色的带子环绕着王城——那是它从前的护城河。他刚沿着西侧的河边走过来。东侧的河岸上满布着新古典主义风格的建筑，里面是各种政府部门。邮政电信管理局坐落在帕西格河的一个拐角边，三座紧邻的桥梁从这里呈放射状伸入奎阿坡。在河边庞大崭新的建筑物后方，奎阿坡和它毗邻的圣米格尔是大型机构的集合体：一座火车站，一所老监狱，许许多多所大学，和坐落在帕西格河更上游处的马拉坎南宫。

回到帕西格河的这边，离他最近的是王城（大小教堂被围在蛰伏的土地中间），中间是政府机构、学院和大学，再后面是一片仿若无边无际的地势低洼、烟气迷蒙的城市。向南的远处是金光闪耀的商业城马卡蒂，围绕着两条大道以锐角相交而形成的广场建造，交错的道路与更南边一点的尼诺·阿基诺机场交叉的跑道互相辉映。许多大型房屋栖息在一片从马卡蒂延伸出去的广阔的草坪上，形成了一座翡翠城：那是大使和公司总裁们的居所。按照他的顺时针路线继续前行，他可以看到罗哈斯大道沿着防波堤向他伸来，道旁是两列显眼的、哨兵般整齐的棕榈树。马尼拉湾里挤满了船只，大货船布满水面，像河埂^[2]拦住的圆木。集装箱码头就在他下方的西侧：一片密匝匝的仓库造在人工填海土地上，地面的平整和自然程度跟一块刨花木板差不多。

如果他的视线越过起重机和集装箱，朝正西方的海湾那头望去，他可以隐约看到约四十英里外巴丹半岛巨大的轮廓。沿着它黑色的轮廓线向南看去——追随着日本人在1942年走的路线——他几乎可以辨认出它南端的一个小凸起。那是科雷希多岛。这是他第一次能够看见它，今天的空气澄澈得不同寻常。

历史琐事的一个碎片浮出了他已经被烤化了的脑海。阿卡普尔科的西班牙大帆船。科雷希多岛的烽火。

他拨通艾维的手机号码，在世界某处的艾维接了电话。他听起来像是在出租车里，身处一个鸣喇叭还是天经地义的国家。“你在想什么，兰迪？”

“视线。”兰迪说。

“哈！”艾维脱口而出，仿佛被一个健身实心球狠狠砸中了肚子，“你想明白了。”

注释：

[1]指树林里随时可能掉下来的树枝或树干。因为容易砸死人，故被伐木工们称为“寡妇制造者”。

[2]木材水运时，为了截留木材在河面上设置的拦截装置。

第九章 瓜达尔卡纳尔岛

这些突击队员身上的血液已经停止流动，也不再有任何呼吸。他们身上挂着的那套沉重的装备将他们嵌在沙滩上。慢慢涌起的潮水将海底的泥沙覆盖在他们身上，一丝丝仿佛彗星尾巴似的血迹朝大洋深处荡漾开，好像为那些来岸边觅食的鲨鱼铺好了欢迎的红毯。只不过还有一只巨蜥混在他们之中，不过体形也差不多：中间宽两头细，被海浪冲刷成了流线型。

一小支日军护航船队正在朝目标地点驶来，后面拖着装满了补给铁桶的驳船。沙夫托和他的队友们此时本来应该用迫击炮瞄准它们一通乱射。等美军飞机赶来痛揍他们的时候，鬼子就会把那些铁桶抛进海里，指望它们能被海浪冲到瓜达尔卡纳尔岛，然后落荒而逃。

对于鲍比·沙夫托来说，战争结束了——反正既不是第一次也不是最后一次。他费力地穿行在队友的尸体中间。海浪拍打着他的膝盖，然后吐出魔毯似的交织在一起的泡沫和植物，害得他脚下一直打滑。他老是无缘无故地转身，摔了好几个屁股墩儿。

他终于走到了医务兵的尸体前，把他身上带着红十字的东西都剥了下来。他背对着日本人的护航船，顺着潮水看向岛上的一座缓坡。从这么低的地方看上去，那里高得跟珠穆朗玛峰似的。沙夫托决定手脚并用完成这次壮举。大浪时不时拍打着他的屁股，潮水像高潮一样冲过他腿间，再拍到他的脸上。这感觉不错，而且能让他保持清醒，不至于向前跌倒然后在低于涨潮线的地方睡着。

接下来的几天就好像一遍遍翻来覆去地观看一沓脏兮兮、褪了色的黑白照片：潮起，尸体在海里随波逐流。潮落。又是潮起。海滩上散落着黑色的残骸，好像沙夫托奶奶做的葡萄干吐司面包。半埋在沙滩里的一个 / 支吗啡瓶子。小小的黑色人影，几乎全裸，趁着潮落的时候来搜刮尸体。

喂，等等！沙夫托不知怎么地站了起来，抓紧了他的斯普林菲尔德步枪。但是丛林可不想放过他，在他躺着的时候蔓藤植物已经爬到了他的身上。他站了起来，身后挂着枝枝叶叶，像彩带游行庆典时的

花车似的。阳光扑面而来，好像给他灌了一瓶温热的催吐糖浆。他感到大地朝他撞来，接着就转了个圈儿倒下了——就在这个瞬间，他瞥到一个扛着步枪的大个子——接着就一头栽进了冰凉的沙里。海浪在他脑袋里咆哮：他看到一群天使起立鼓掌，这群已经死过一回的家伙一眼就能看出降临的死亡。

一双小手把他翻了过来。他的一只眼睛被沙子糊住了，只好眯缝着另一只眼睛看去：一个肩上挂着步枪的大个子正站在他面前。这人有一把红色的胡须，从这点来看应该不会是日本士兵。但他是谁？

他像医生一样戳了戳沙夫托，又像个神父一样祷告了一句——甚至是用拉丁文祷告的。他黝黑的脑袋上生着乱蓬蓬的银发。沙夫托上下打量着他，想找出点什么标志。他希望看到一句“Semper Fidelis”^[1]，但他看到的是“Societas Eruditorum”和“Ignoti et quasi occulti”。

“Ignoti et.....这他妈写的什么？”他问。

“隐秘未知——差不多是这个意思吧。”对方答道。他的英语很奇特，有点澳大利亚的味道，又有些德国人的口音。他也看了看沙夫托的标志，“海军突击队？新的兵种？”

“跟陆战队差不多，但是更胜一筹。”沙夫托说。这听上去好像是在吹牛皮。其实也就是在吹牛皮。他身上沾有多少沙子，这句话就有多讽刺——至少在这个历史阶段，海军陆战队员可不仅仅是个强悍的浑球。他沙夫托是个不知道漂到了哪个鬼地方（其实就是瓜岛），身上没有半点食物和武器（大多数陆战队员会告诉你，这绝对是麦克阿瑟将军和日本鬼子串通好的阴谋），只好就地取材，找到什么用什么，还有一半时间因为生病和吃药头晕眼花的强悍的浑球。从任何一个角度来看，海军突击队（正如沙夫托所言）跟陆战队差不多，但是更胜一筹。

“你是什么特攻队的队员？还是——”沙夫托打断了红毛的自言自语。

“不，我就住在山里。”

“哦，是吗？那你在那儿干什么，红毛？”

“望风。然后编成密码用无线电发出去。”他又喃喃默念起来。

“跟谁说话呢，红毛？”

“你是说我刚念的那段拉丁文，还是说无线电？”

“两个都告诉我吧。”

“无线电嘛，我给好人通风报信。”

“谁是好人？”

“说来话长。如果你活下来的话，我也许会介绍其中几位给你认识。”红毛说。

“那刚刚的拉丁文又是跟谁说的？”

“跟主，”红毛说，“临终祷告，万一你没活下来。”

这让他想起了他的队友们。他想起来最开始自己怎么会奋不顾身地站起来了。“喂！喂！”他想坐起来，却发现根本办不到，只好一边扑腾一边喊道，“那些混账正在翻尸体呢！”

他的眼睛看不清楚，他只好抬起手把沙子揉出去。

实际上他刚刚已经看得很清楚了。散落在沙滩上的铁桶其实是——其实的确是铁桶没错。那些土著人正像狗一样用手把它们从泥沙里刨出来，再推进丛林里去。

沙夫托眼前一黑，昏了过去。

等他再次醒过来的时候，沙滩上已经摆开了一排十字架——用藤蔓植物缠起来的木棍，上面挂着丛林里的鲜花。红毛正在用步枪的枪托把它们敲进地里。所有的铁桶和大多数土著人都不见了。他想要一支吗啡，沙夫托对红毛说。

“如果你现在就要，”红毛说，“那就耐心等会儿。”他把步枪丢给一个土著人，大踏步朝沙夫托走来，然后像个消防队员一样把他往肩膀上一扛。沙夫托大叫起来。当红毛扛着他大步穿行在丛林里时，几架零式战机飞过头顶。“我的名字是以诺克鲁特，”红毛说，“你也可以叫我修士。”

注释：

[1]美国海军陆战队信条“永远忠诚”。

第十章 大帆船

一天早晨，兰迪·沃特豪斯早早起床，洗了个长长的热水澡，站到他在马尼拉酒店套房的镜子前，然后把自己的脸刮出了血。他本来考虑着要不要把这份工作交给专家——酒店大堂里的理发师，但这是兰迪的脸十年以来第一次即将暴露出来，他想要自己做那个最先看到的人。他的心竟然真的怦怦直跳了起来，一半是出于对剃刀那原始、本能的恐惧，一半是出于纯粹的期待。这场面就好像老套的电影里病人脸上的绷带终于拆下来，然后他眼前出现一面镜子一样。

头一个效果是一阵强烈的似曾相识感，仿佛他之前十年的生活仅是黄粱一梦，他现在可以从头再来。

然后他开始注意到，他的脸自从上次暴露在空气和光线中以来，发生了一些微妙的变化。让他有些惊讶的是这些变化竟然不全是坏的。兰迪从来不觉得自己有多么英俊，也从来没怎么在乎。但镜子里那沾着血的面容，可以说比十年前消失在逐渐密实的胡须中的那张脸要更好看。它看起来像一张大人的脸了。

* * *

自从他和艾维安排好针对邮电局——邮政电信管理局——的高级官员的计划后，已经过去一周了。“邮电局”是做电信生意的人们对本周访问的国家里管这些事情的部门的通称，就像给它们贴一张黄色便笺条。在菲律宾，它其实不叫这个名字。

美国带着菲律宾，或至少是陪着她步入了20世纪，并建立起她的中央政府机构。王城，马尼拉死去的心脏，被一圈巨大的新古典主义建筑松散地包围着，风格与哥伦比亚特区极其相似，里面驻有该政府机构的各个部门。邮电局的总部就在其中一栋建筑里，地处帕西格河南边。

兰迪和艾维到得很早，因为兰迪已经熟知马尼拉的交通状况，坚持要他们为搭出租车从旅馆到这里一到两英里的路程多留出一个小时。但当天的交通出奇地通畅，结果他们到达时还有整整二十分钟的

富余。他们漫步到大楼一侧，登上绿色的河堤。艾维用目光瞄准寄生藤公司那栋楼，只为了确认他们的视线确实毫无阻隔。兰迪对这一点已经很满意了，就只是抄着手站在那，看着河水。整条河从此岸到彼岸已经被漂浮的垃圾塞得满满当当：有一些植物，但大多是旧床垫、靠枕、塑料垃圾碎片、大堆大堆的泡沫，还有最多的就是五颜六色的塑料袋。河水简直跟呕吐物一样黏稠。

艾维皱起鼻子：“那是什么东西？”

兰迪嗅了嗅空气，在杂七杂八的味道中闻到了烧焦的塑料的气味。他往下游比画了一下。“违章住户把棚子搭在圣地亚哥堡的另一边，”他解释道，“他们把塑料从河里筛出来当燃料烧。”

“几个星期前我去了墨西哥，”艾维说，“他们那里有塑料森林！”

“什么意思？”

“在城市的下风区，树林会把空中飞的塑料袋拦下来。那些树被塑料袋完全盖住了。树全都死了，因为空气和阳光没办法透到叶子上。但它们还立在那，上面裹满随风飘舞的破塑料袋，什么颜色的都有。”

兰迪脱掉他的休闲西服外套，卷起袖子；艾维似乎完全没有注意到炎热。“所以那就是圣地亚哥堡啊。”艾维说道，开始朝那边走去。

“你听说过？”兰迪说着跟了上去，叹了口气。空气如此炎热，它经过你的肺出来时温度甚至还降低了几度。

“录像里提到过。”艾维说，举起一盒录像带摇了摇。

“噢，没错。”

很快他们就站在了堡垒的入口，一对用充满了孔洞的火山凝灰岩雕出的卫兵一左一右护卫着大门：两个挥着长戟的西班牙人，身着宽松的裤子，头戴征服者头盔。它们伫立在这里已近半个世纪，千万次热带风暴从它们身上冲刷而过，将它们打磨得平滑了许多。

艾维关注的时间范围可就短得多了——他的眼睛只盯着那些对雕像的毁坏远比时间和雨水要严重得多的弹坑。他把手指伸进去，像多疑的多马^[1]。然后他退回一步，开始用希伯来语喃喃咕咕。两个扎着马尾辫、穿着手工凉鞋的德国游客慢悠悠地穿过了大门。

“我们还有五分钟。”兰迪说。

“好吧，我们以后再来。”

* * *

查琳的观点不无道理。兰迪剃掉胡须之后的十到十五分钟里，血液一直从兰迪脸上看不见也感觉不到疼痛的细小伤口里渗出。片刻前，这些血液还在他的心室里奔涌，或者浸透在使他成为一个意识实体的大脑里。现在同样的东西却暴露在了空气中，他可以伸出手把它抹掉。兰迪和周围环境之间的界限被消灭了。

他掏出一大管防水的高强度防晒霜，在脸、脖子、手臂和头顶一片毛发日渐稀薄的头皮上抹了厚厚一层。然后他穿上卡其布裤子、船鞋和一件宽松的棉质衬衫，带上一个腰包，里面装着他的GPS接收器和另外几件必需品，比如一沓卫生纸和一台一次性相机。他把钥匙扔到前台，酒店员工们都忍不住打量了他好几遍，然后咧嘴笑起来。服务员对他的新造型似乎格外欣喜。或者可能是因为他好不容易穿了一次皮鞋。平底便鞋——他总觉得这是颓废学院风的标志，但是今天穿在他身上合情合理。服务员准备为他拉开大门，兰迪却穿过大堂朝酒店后身走去，绕开游泳池，走过一排棕榈树，来到防波堤上的一排石头栏杆边。他的下方是酒店的码头，伸向一个通往马尼拉湾的小海湾里。

他的座驾还没到，所以他在栏杆旁站了一会儿。海湾的一边连着黎刹公园。几个典型的违章住户懒洋洋地躺在长椅上，一张张饱经风霜的脸回望着他。防波堤下，一个只穿着短裤的中年男子正站在齐膝深的水里，手拿一根尖利的木棍，带着猫一样的专注盯着微澜的海水。一架黑色的直升机正在砂糖白的天空中慢慢盘旋，准备降落。那是一架越战时期的老休伊直升机，在空中盘旋时除了螺旋桨的呼呼声之外，还会发出一种凶猛的爬行动物一般的嘶嘶声。

一艘船从海湾上徐徐升起的雾气中现形，它关掉引擎，滑入了海湾，船头激起一道道弓形的水波，像是厚重地毯上的褶皱。一个苗条高挑的女人泰然自若地站在船头，仿佛一座有生命的船首像。

她手上拿着一捆沉重的缆绳。

* * *

邮电局楼顶上巨大的碟状卫星天线几乎垂直指着天空，好似供鸟

戏水的水盆，因为马尼拉离赤道实在是太近了。大楼的石墙上，那些战后用来填平子弹和弹片打出的弹坑的灰泥，现在已经开始剥落。窗式空调聚集在房子的半圆形拱门处，水滴在下面的石灰岩栏杆上，将其缓缓溶蚀。石灰岩已经被某种有机污泥染黑，上面长出小小的植物来，它们的根系把栏杆弄得坑坑洼洼；也许是聚集在此处洗澡饮水的鸟儿——这些空中国度的违章住户的粪便里带来的种子。

十二个人等在一间四面镶嵌着木板的会议室里，一半是坐在桌边的大人物，一半是站在墙角的小跟班。兰迪和艾维进来后，有一阵子大家都急匆匆地互相握手、交换名片，虽然介绍环节的绝大部分都在兰迪的短期记忆里一闪而过，就像一架超音速战斗机横冲直撞地闯过第三世界差劲的防空系统一样。他只剩下了手里的一沓名片。他把名片在自己面前的桌面上排开，仿佛一个喜欢在餐盘上玩空当接龙的老怪胎。自然，艾维已经认识这些人了——他似乎跟大部分人熟悉到可以直呼其名，知道他们孩子的名字和年龄，他们的兴趣爱好、血型，有什么慢性病，在看什么书，常参加谁的派对。这一点显然让所有人喜笑颜开，而所有人都完全当兰迪不存在，感谢上帝。

房间里的六个重要人物之中，有三个是菲律宾中年男人。其中之一是邮电局的高级官员；另一个是一家叫“菲律通”的新兴电信公司的董事长，该公司正努力和传统的垄断商竞争；第三个是一家叫“24满”的公司的副总裁，这家公司运营着菲律宾差不多一半的便利店，在马来西亚也有不少分店。兰迪分不清谁是谁，但依靠观察他们与艾维交谈，再用上归纳逻辑法，他很快就能把名片和脸对上号了。

另外三个人很好认：两个美国人，一个日本人，其中一个美国人还是女的。她穿着淡紫色的高跟鞋，与身上利落的西装裙套装颜色搭配，还涂着相衬的指甲油。她看起来像刚从假指甲或家庭烫发用具的广告里走出来的。她的名片上写着她叫玛丽·安·卡森，是AVCLA——洛杉矶亚洲风险资本公司的副总裁。兰迪模糊知道那是一个总部在洛杉矶、给迅速增长的亚洲经济体投资的公司。那个美国男人金发碧眼，下巴坚毅，一副准军人的风范。他看起来充满戒备、严守纪律、冷漠无情，若是要查琳那帮人来分析的话，肯定会被看作是深层次潜在心理障碍产生的压抑导致的敌意。他代表苏比克湾自由港。日本人是那个大得可笑的消费电子产品公司旗下某个子公司的执行副总裁。他大概有六英尺高，躯干瘦小，但脑袋很大，头的形状像个倒过来的西洋梨，浓密的头发中掺杂着几缕银丝，戴着金丝眼镜。他频频微笑，散发出一个将两千页的商务礼仪百科倒背如流的人才会有有的镇定自若。

艾维没有浪费时间，马上开始放录像带——目前这盘带子代表着

寄生藤公司大概百分之七十五的资产。录像是艾维请旧金山的一家新兴多媒体公司做的，做这盘录像的合同占公司本年收入的百分之一百。“馅饼切太薄会碎的。”艾维喜欢说。

录像开始于一个一艘西班牙大帆船在波涛汹涌的海面上奋进的镜头——从某部被人遗忘的电视电影里偷来的。字幕：南中国海——公元1699年。原本单声道的音轨经过了加强和杜比降噪处理。令人印象相当深刻。

（“AVCLA的一半投资者都喜欢游艇。”艾维解释说。）

镜头切到（由该多媒体公司出品，衔接得天衣无缝）瞭望台上一个脏兮兮、筋疲力尽的瞭望员，透过黄铜望远镜眺望着，一边用西班牙语大叫：“发现陆地！”

镜头切到帆船的船长，一个面容粗犷、满脸胡须的角色，从他的船舱里走出来，带着济慈诗里那种惊讶的揣测^[2]眺望着地平线。“科雷希多岛！”他叫道。

镜头切到一座绿色的热带小岛顶上的石塔，一位瞭望员也发现了海面上的（电脑添加上去的）帆船。瞭望员把双手拢到嘴边，用西班牙语大喊：“是大帆船！点燃烽火！”

（“邮电局头头的一家子都很喜欢当地历史，”艾维说，“菲律宾博物馆就是他们家开的。”）

随着一声激昂的欢呼，头戴征服者头盔的西班牙人（其实是墨西哥裔美国演员）把火把扔进一大堆干柴中，惊人的火焰金字塔冲天而起，足以瞬间烤熟一头公牛。

镜头切到马尼拉的圣地亚哥堡的城墙垛上（前景：经过雕刻的聚苯乙烯泡沫；背景：电脑生成的风景），那里又一个征服者看到了地平线上燃起的火光。“看！是帆船！”^[3]他喊道。

镜头切到一系列马尼拉的市民争相来到防波堤上崇拜烽火，其中有一个奥斯定会修士合上他缠着玫瑰念珠的双手，当场就念起了牧师那套拉丁语（“运营菲律宾的那家人给马尼拉大教堂捐赠了个礼拜堂”），还有一个清晰的镜头，表现一群衣冠整齐的中国商人正从平底帆船上卸下一捆捆丝绸（“24满这个连锁便利商店是中国混血儿开的”）。

低沉威严的画外音响起，那是带着菲律宾口音的英语（“演员是

邮电局老大的孙子的教父的兄弟”）。屏幕下方出现了他加禄语字幕（“邮电局的人对本国语言有很高的政治忠诚感”）。

“在西班牙帝国的全盛时期，每年最大的盛事，就是大帆船从阿卡普尔科到来，上面满载美洲富饶的矿脉里出产的银子——购买亚洲的丝绸和香料的银子，使菲律宾成为亚洲经济源泉的银子。帆船到来时，马尼拉湾入口的科雷希多岛上会燃起火堆，昭告四方。”

镜头（终于！）从马尼拉市民满面笑容、闪着贪婪的脸上切到一幅3D渲染图像，上面是马尼拉湾、巴丹半岛和巴丹顶端处的小群岛，包括科雷希多岛。视角猛然俯冲，聚焦在科雷希多岛上，一堆渲染得很糟糕、一看就知是假的火升了起来。一束黄色的光线穿过海湾，像《星际迷航》里的相位枪。我们的视角跟随光线移动。光最后洒在圣地亚哥堡的墙壁上。

“烽火是一种古老而简单的技术。用现代科学的语言来说，它的光芒是电磁辐射的一种形式，穿过马尼拉海湾直线传播，运送一条单比特的信息。但是，在一个信息极度匮乏的年代，那一条信息对马尼拉的人民来说就代表着一切。”

背景响起爵士乐。镜头切到一系列繁荣的现代马尼拉：马卡蒂的购物广场和豪华酒店；电子产品工厂，学校里的孩子们坐在计算机屏幕前；卫星天线；船只在苏比克湾宽敞的自由港卸货；许许多多笑脸和大拇指。

“今日的菲律宾是一台新兴的经济发动机。随着经济的发展，菲律宾对信息的需求也日益增长——不再是一个比特，而是数以亿计的比特。但用以传递信息的技术的变化可能并没有你想象的那么大。”

又回到马尼拉湾的3D图。这次不是科雷希多岛的篝火，而是岛屿顶端塔上的一台微波喇叭天线，向蔓延开来的马尼拉大都会发射着电蓝色的正弦波。

“电磁辐射——在此处，即是微波束——以直线行进，经由视线传播的路径，可以在短时间内传输大量信息。而当今的加密技术则可以保证信号不受潜在监听者的危害。”

又切回帆船和瞭望员的画面。“旧时，正好处在马尼拉湾入口的科雷希多岛让它成了天然的瞭望台——一个可以收集到接近的船只信息的地方。”

镜头切到某个海湾里的一艘驳船上，人们正把粗重的涂着沥青的电缆往船外放，一列列橙色的指示浮标旁，潜水员们辛勤工作着。“今天，科雷希多岛的地理位置让它成为铺设深海光缆的绝佳地点。通过这些光缆传来的信息——从中国台湾、中国香港，马来西亚、日本和美国——可以从这里直接传输到马尼拉的心脏。以光的速度！”

更多3D图像。这次是细致的马尼拉都市风光图。兰迪对它的细节一清二楚，因为这玩意儿的数据都是他拿着GPS接收器走遍全城收集来的。科雷希多岛的信息流横越海湾，精准地射到圣地亚哥堡和马尼拉大教堂之间一座貌不惊人的办公楼顶的天线上。那就是寄生藤公司的办公楼，天线上毫不起眼地贴着寄生藤公司的名字和标志。其他天线再将信息转送到邮电局大楼和附近别的地点：马卡蒂的摩天大楼、奎松市的政府建筑，和城市南边的一座空军基地。

* * *

酒店服务员在防波堤和船之间搭上了一块铺着地毯的跳板。兰迪从上面走过时，那女人向他探出手。他伸手和她握了握。“兰迪·沃特豪斯。”他说。

她抓住他的手，把他拉上船——与其说是打招呼，不如说是确保他不要掉进水里。“嘿，我是艾米·沙夫托。”她说，“欢迎来到格洛丽号。”

“抱歉，您说什么？”

“格洛丽号。这玩意儿的名字叫格洛丽号。”她说。她说话直率，咬字非常清晰，仿佛是要在嘈杂的对讲机中交流似的。“其实应该是格洛丽四号。”她继续说。她大体上是美国中西部口音，带着一点南方的鼻音，还有一点菲律宾味儿。如果你在美国中西部城镇的街道上和她偶遇，你可能不会注意到她眼睛周围亚洲血统的痕迹。她的头发是深棕色，中间夹杂着金色，长度刚好可以牢牢地扎成马尾。

“失陪一下。”她说，把脑袋伸进驾驶舱，用混合的他加禄语和英语跟驾驶员说起话来。驾驶员点点头，四下看了一圈，然后在控制板上操作起来。酒店服务员把跳板收了回去。“嘿。”艾米轻声说，隔着水面抛给他们每人一包万宝路。他们一把抓住烟，咧嘴笑着向她致谢。格洛丽四号开始倒退着离开码头。

接下来的几分钟，艾米都在甲板上走动，似乎在默默核对脑子里

的清单。除了艾米和驾驶员外，兰迪又看到了四个人——两个白人，两个菲律宾人。他们不是在捣鼓引擎就是在摆弄潜水装置，虽然隔着很多层文化和技术隔阂，兰迪还是看出他们是在调试。艾米经过兰迪身边好几次，却一直避开他的视线。她并不是一个害羞的人。她的肢体语言已经够清楚了：“我知道男人的习惯是盯着附近的随便哪个女人看，希望从她们的外在美、头发、妆容、香味和衣饰中得到享受。我会礼貌并耐心地无视你，直到你放弃。”艾米是个四肢修长的女孩，身穿沾着油漆的牛仔裤，无袖T恤和高科技材质的凉鞋，迈着大步在船上轻快地走来走去。她终于停在他面前，对上他的视线片刻，然后就移开了目光，似乎觉得很无聊。

“谢谢你搭我一程。”兰迪说。

“别客气。”她说。

“我没给码头上那些人小费，真不好意思。我可以补偿你吗？”

“你可以用信息补偿我。”她毫不犹豫地说了。艾米举起一只手揉揉后颈，胳膊肘悬在空中。他注意到她腋下的毛发大概有一个月没刮了，又瞥到她衣服下露出一角文身。“你是做信息生意的，对吧？”她看着他的脸，希望他听懂了笑话的话能笑一声，或至少咧咧嘴。但他太全神贯注了，反而没有注意到。她移开视线，现在脸上带着一副了然、讽刺的表情——你不理解我，兰迪，真是太典型了，不过我无所谓。她让兰迪想起他认识的一位头脑冷静的蓝领女同性恋——会装石膏墙板的城市拉拉，养着猫，还玩越野滑雪。

她把他带到一个有空调的船舱，舱壁布满窗户，还有台咖啡机。里面像郊区的地下室一样镶着仿木墙面，墙上陈列着相框——执照和注册表一类的官方文件，以及放大的人和船的黑白照片。空气中有咖啡、肥皂和机油的味道。一个用橡皮绳固定住的音箱旁边放着个装着几十张CD的鞋盒，大部分都是标新立异的美国创作型女歌手的专辑，离经叛道、遭人误解、聪明绝顶但情感丰富，靠着把唱片卖给理解不被理解的感觉的消费者而发家致富^[4]。艾米倒了两杯咖啡，放在船舱里固定住的桌子上，然后在她牛仔裤紧窄的口袋里摸索，抽出一个防水尼龙钱包，掏出两张名片，先后从桌子上滑向兰迪。她似乎很享受这个过程——小小的隐秘微笑牵动她的嘴角，但在兰迪看到的那一瞬间就消失了。名片上印着“西姆帕海事服务”^[5]

的标志和一个名字：艾梅丽卡·沙夫托。

“你的名字是叫美国^[6]？”兰迪问。

艾米有些厌烦地朝窗外看去，怕他拿这事大做文章。“是啊。”她说。

“你是在哪儿长大的？”

她像是被窗外的景色迷住了：触目所及都是巨大的货船，填满了马尼拉湾，它们来自雅典、上海、海参崴、开普敦、蒙罗维亚。兰迪推断出她看着外面的大破船大概会比跟自己聊天有意思。

“所以你介不介意告诉我发生了什么事？”她问。她转过来面朝着他，把杯子举到唇边，然后终于直直对上他的目光。

兰迪有点摸不着头脑。基本上来说，这个问题从艾梅丽卡·沙夫托口中问出来，可以说是很唐突。她的公司西姆帕海事服务是艾维的虚拟公司里最低等级的承包商——仅仅是他们可以雇用的十几家船只和潜水员服务中的一家而已——所以这感觉有点像被谁的门卫或是出租车司机盘问。

但她聪明，与众不同，而且正因为她那样努力地保持低调，她很可爱。作为一个有趣的女性，和一位美国同胞，她摆出了架子，要求被放在更高的地位上。兰迪试图小心行事。

“有什么事情让你困扰吗？”他问。

她别开眼睛。她怕给他留下错误的印象。“没什么具体的，”她说，“我只是爱多管闲事而已。我喜欢听故事。潜水员总会坐在一起互相讲故事。”

兰迪啜了一口咖啡。艾梅丽卡继续说：“干这一行，你永远不知道下一桩活儿从哪儿来。有些人需要水下工作的原因真的很奇怪，我就喜欢听这个。”她总结道：“很好玩的！”这显然就是她需要的所有动机。

兰迪把上面这番话都当作比较专业的瞎扯淡，他决定只告诉艾米官方说法。“菲律宾人都在马尼拉，那就是信息要去的地方。把信息传进马尼拉有点麻烦，因为它前有水后有山。在海湾里装海底电缆简直是一场噩梦——”

她在点头，果然已经知道了这些。兰迪按下快进键，“科雷希多岛是个好地方。从科雷希多岛你可以沿视线传播的路径发射微波，跨过海湾传输到马尼拉市中心。”

“所以你是想把吕宋岛北边海岸的花彩电缆从苏比克湾拉到科雷希多岛来。”她说。

“呃——你刚才说的有两个问题，”兰迪说，暂停片刻，让答案在他的输出缓冲区里排好队，“第一，你的指代得明确一点儿——你说‘你’是指什么？我为寄生藤公司工作，它的理念是从头开始工作，但不是单打独斗，而是作为虚拟公司的一个元素，就像——”

“我知道寄生藤是什么东西。”她说，“第二点是什么？”

“行，那好。”兰迪说，有点不知所措，“第二点是，延长吕宋岛北边海岸的花彩电缆其实只是我们这个连接计划中的第一步。我们的最终计划是想把许多电缆拉到科雷希多岛去。”

艾米眼睛后面的某个系统开始嗡嗡地工作起来。信息很明确。如果他们第一份工打得好，那么西姆帕海事服务将来还会有很多工作机会。

“现在的情况下，进行这项工作的主体是一家合资企业，包括我们、菲律通、24满和一家很大的日本电子公司，还有其他人。”

“24满跟这个有什么关系？他们是开便利店的。”

“他们是寄生藤的产品的零售店——分销系统。”

“什么产品？”

“菲鸽传书。”兰迪努力抑制住了告诉她这个名字已经注册成了商标的冲动。

“菲鸽传书？”

“它的工作原理是这样的。假设你是一个海外合同工，在你离家去沙特或新加坡或西雅图或者随便哪里之前，你从我们这里买或者租一个小装置。它的个头跟一本平装书差不多，里面装着一个针孔摄像头，一个小屏幕，和很多存储芯片。零件都是从世界各地来的——它们被运到苏比克自由港，由那里的一间日本车间组装。所以成本几乎为零。总之，你把这东西跟你一起带到国外。什么时候你想和家里人联系了，就打开它，把摄像头对准自己，录一小段视频贺卡。拍下来的东西都存在存储芯片上。它是高度压缩的。然后你把这台装置插到电话线上，就等着它施魔法吧。”

“什么魔法？它会把视频通过电话线传出去么？”

“没错。”

“大家捣鼓视频电话不是已经很久了吗？”

“与众不同的地方是我们的软件。我们并不奢求实时传送视频——成本太高了。我们把数据存在中央服务器里，然后利用间歇期——海底电缆交通顺畅的时候，趁着价钱便宜把数据从电缆里传过去。最后这些数据会传到寄生藤在王城里的设备里。从那里，我们可以用无线技术把数据传到马尼拉大都会各处的24满便利店里。便利店只需要在楼顶上装个巴掌大的碟形天线，再在柜台后面放一台解码器和普通的录像机。菲鸽传书就录在一盘普通的录像带里。之后，当妈妈来买鸡蛋或者爸爸来买烟的时候，店主就会说：‘嘿，您今天有一封菲鸽传书。’然后把录像带递给他们。他们可以把带子带回家，听听在国外的孩子的新消息。看完之后，他们就把录像带交还给24满，好重复利用。”

说到大概一半的时候，艾米理解了基本原理，于是又往窗外看去，开始努力用舌头把牙齿间一块早餐的残渣弄出来。她做这件事的时候嘴唇很高雅地紧闭着，但她用在这上面的注意力似乎比听兰迪解释菲鸽传书还多。

兰迪突然被一股疯狂而不可理喻的冲动攫住了：他不想让艾米觉得无聊。倒不是说他喜欢上了她，因为他觉得她有百分之五十的概率是个同性恋，他可没这么傻。她这样直率，这样坦诚，让他觉得他可以作为一个平等的人向她吐露一切。

这就是他为什么痛恨做生意。他对谁都想掏心掏肺，他想跟别人交朋友。

“那，让我猜猜，”她说，“你就是那个做软件的人。”

“是，”他承认，有点戒备，“但软件是这整个项目里唯一有意思的部分。其他的全都是做车牌。”

这句话让她清醒了一点。“做车牌？”

“这是我和我的生意伙伴用的一个说法，”兰迪说，“任何工作里都有一些创造性的活儿要干——发明新技术什么的。其他一切——百分之九十九——都是做交易、筹资本、开会、市场营销。我们管这些东西叫作车牌。”

她点点头，看向窗外。兰迪差点儿就要告诉她说，菲鸽传书仅仅是创造资金流、让他们可以进行商业计划的第二步的手段而已。他敢肯定这会把他的形象从无聊的码农提升到另一个高度。但艾米往她的咖啡上猛吹一口气，像吹蜡烛一般，然后说：“好吧。谢谢。我猜那三包烟还算值回票价。”

注释：

- [1]多马，耶稣十二门徒之一。在《约翰福音》中，他要求将手指伸入耶稣身上的伤口才确信耶稣复活，因而被称为“多疑的多马”。
- [2]约翰·济慈的诗《初读贾浦曼译荷马有感》其中一句“而他的同伙/在惊讶的揣测中彼此观看”。译文引自查良铮译本。
- [3]原文为西班牙语。
- [4]原注：这是一个明显的悖论，但似乎也颇为寻常——离开了美国反而让兰迪把这类事情看得更清楚了。
- [5]原文为Semper Marine Service。
- [6]艾米的全名艾梅丽卡写作America，与“美国”相同。

第十一章 噩梦

鲍比·沙夫托简直成了个噩梦收藏家。

他就像一个从失事飞机里紧急弹出的飞行员，从一个噩梦里弹了出来，又坠入了另一个全新的、更加精彩的噩梦里。这个噩梦同样惊悚，但没那么夸张，至少没有巨蜥在这里了。

噩梦刚开始的时候，他只觉得脸上烧得火辣辣的。当你拥有一整箱足以推动一艘五万吨的船以二十五节的速度跨过太平洋的燃油，然后被头顶飞过的日本飞机在几秒内全部点燃，而你又站在近得足以看清飞行员脸上得逞的奸笑的距离上时——你的脸上就会有这种火辣辣的感觉。

鲍比·沙夫托睁开眼，以为通过这个动作他将揭开一场终极噩梦的帷幕——也许是《两点方向鱼雷机》（他最喜欢的电影）的大结局？也许是《黄种人的逆袭之第十七部》正准备精彩开场？

但是这场噩梦的音轨好像坏了，周围安静得好像有埋伏似的。他坐在医院的床上，除周围一圈灼热的弧光灯组成的行刑队，几乎看不到别的东西。沙夫托眨了眨眼，把目光聚焦到空中一道打着旋儿的青烟上，好像热带海湾里泄漏的燃油。但它很好闻。

一个年轻人坐在他的床边。沙夫托只能看到他梳得油光水滑的大背上泛出的一圈不规整的弧光灯光晕，再就是那支烟上的一星火光。他定睛一看，辨认出对方也穿着军服，但不是海军陆战队制服。中尉的肩章映着双扇门里漏出的光，闪闪发亮。

“再来一支烟？”中尉问。他的声音很沙哑却很和蔼。

沙夫托低下头，看到自己手里夹着一支快要燃尽、只剩半英寸长的“好彩”牌香烟。

“这还用问吗？”他最后说。他自己的声音很低沉，像一台没上够弦的留声机。

烟蒂被换成了一根新的香烟。沙夫托抬起手把烟塞进嘴里。那条胳膊上缠着绷带，藏在下面的伤口极力要给他制造痛苦，但有什么东西阻隔了神经信号。

啊，是吗啡抑制了疼痛。一场有吗啡的噩梦坏不到哪里去，是不是？

“你准备好了吗？”对方问。妈的，这声音好耳熟。

“长官，这还用问吗，长官！”沙夫托答道。

“这句话你已经说过一次了。”

“长官，如果你问一个海军陆战队员‘还想来支烟吗’或者‘准备好了吗’，你能得到的只有这个回答，长官！”

“就是这股劲儿，”对方说道，“开拍吧。”

弧光灯后的黑暗里传来了咔嚓咔嚓的声音。一个声音答道：“开始了。”

一个巨大的东西朝沙夫托压了过来。他仰倒在床上，那玩意儿像极了日本轰炸机扔下来的炸弹。但它在半空中停住了，悬在那儿一动不动。

“开始录音。”另一个声音说。

沙夫托睁大眼，这才看清那不是炸弹，而是一个安装在摇臂上的子弹型麦克风。

大背头中尉本能地倾身朝光源靠了过来，就像寒冬里夜行的一名旅人。

这是电影里的那个家伙。叫什么来着。哦，那个！

罗纳德里根的膝盖上放着一打三乘五寸的小卡片。他抽出了一张新的卡片，问道：“作为同时获得海军十字勋章和银星勋章的军人里最年轻的一位，你对那些正在赶赴瓜达尔卡纳尔岛的后辈有什么建议？”

沙夫托根本不必细想。那段记忆就跟昨晚的第十一个噩梦一样历历在目：十个奋不顾身的日本鬼子正在发动自杀式攻击！

“先杀掉佩剑的那个。”

“啊，”里根挑起了修过又涂黑的浓眉，冲沙夫托点了点他的大背头，“聪明——杀他是因为他是军官，对不对？”

“对你个头啊！”沙夫托吼了起来，“杀他是因为这家伙带着他妈的剑啊！你试没试过谁手里挥着把剑朝你冲过来的感觉？”

里根往后一缩。现在他有点害怕了，尽管一阵凉丝丝的海风从窗外吹来，汗水还是弄花了他脸上的妆。

里根真想扭头逃回好莱坞去，赶快搭上一朵小鲜花。但是他现在不得不留在奥克兰采访战斗英雄。他迅速地翻过一张张卡片，一口气跳过了二十来个问题。沙夫托一点也不急，他大概要在这家医院里躺一辈子了。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手里的烟，屏了一会儿气，才吐出一个烟圈。

他们在夜里打仗的时候，战舰上装载的大炮总会冒出一圈圈白热的烟雾。不是甜甜圈那样饱满的圆圈，而是像套索一样细长扭结的样子。吗啡渗透了沙夫托的身体。他的眼皮重重地垂了下来，安抚着两颗被炽热灯光和浓浓烟雾折磨的眼球。他和他的队友们要赶在涨潮之前抢到一座海岬。这些海军突击队员在瓜岛上追踪这一支日本鬼子小队已经两个星期了，现在正在一点一点地削弱他们。鉴于他们就“东京快车”^[1]出没的海域附近，上头命令他们抢到海岬上的有利位置，以便架设迫击炮拦截日本舰队。这是个心血来潮的冲动决定，陆战队员们称之为“空手套白狼”不是没有原因的——这个行动从一开始就是随机应变的即兴表演。但他们没能按计划抢到海岬，因为这一小撮日本鬼子实在是太顽固了：他们在每一根倒下的树干后面都设了埋伏，美国人一靠近就一通乱射……

有什么湿湿黏黏的东西打到了他的额头上：原来是化妆师给他抹了一下。沙夫托发现自己又回到了这个噩梦里，而这个噩梦里还裹着一层关于巨蜥的噩梦。

“我告诉你蜥蜴的事吗？”沙夫托问。

“说过几次了，”他的审讯者答道，“再耽误你几分钟。”罗纳德里根用拇指和食指抽出另一张小卡片，找到了一个不那么会令人情绪激动的问题：“白天的战斗结束之后，你和你的同伴们晚上通常干什么？”

“用推土机把鬼子的尸体撮成一堆，”沙夫托说，“然后一把火烧了。再带上酒到海边去看我们的船怎么被鱼雷炸沉。”

里根的脸一阵抽搐。“停！”他轻声命令道。摄像机咔嗒咔嗒的声音停了下来。

“我表现得怎么样？”在别人帮他擦掉脸上的化妆品时，鲍比·沙夫托问道。一些人在收拾设备。弧光灯已经被关掉了，北加州澄澈的灯光透过窗户照了进来。这场景简直真实得都不像一场噩梦了。

“你棒极了，”里根中尉答道，没有直视他的眼睛，“特别鼓舞士气。”他点燃一支烟。“你现在可以回去睡觉了。”

“嚯，”沙夫托说道，“我一直就没醒过，不是吗？”

* * *

一出院，他就感觉好多了。他们给他批了几个星期的假期，他径直跑到奥克兰火车站，搭上了去往芝加哥的列车。和他同行的旅客根据报纸上的照片认出了他，主动帮他买饮料，还跟他摆姿势合影。他盯着窗外看了几个小时，飞驰而过的美国风光是那么明媚动人。远处也许有广袤荒野，有深山老林，里面还藏着灰熊和山狮，但一切都是好好地分门别类的，注意事项（别去招惹小熊崽，晚上记得把食物挂在树上）也在童子军手册里写得明明白白，尽人皆知。在那些太平洋群岛上，活物太多，弱肉强食的事情从不间断，一旦你踏上某片土地，就得加入到这种残杀里去。在这趟列车上坐了几天的，他的双脚还完好无损地塞在干干净净的白色棉袜里，没有被什么别的东西一口生吞——这就足以让他心神平静了。想把自己锁在厕所里注射吗啡的欲望只出现过一次，或者最多两三次。

但是当他闭上眼，他发现自己又回到了瓜岛，正拼尽全力地赶在涨潮前接近最后的海岬。大浪翻卷，裹挟着他们朝岩石上撞去。

他们终于转过山崖，看到了那个海湾：瓜岛沿海一个小小的缺口。那是一片百码大小的潮汐滩涂，背靠着一座悬崖。他们要渡过那片泥潭，在悬崖下方找到一个栖身的地方，不然就会被涨起的潮水冲走。

沙夫托家族是田纳西的山里人，主要干的是挖矿。大约在尼姆罗德·沙夫托动身前往菲律宾的时候，他的几个兄弟结伴去了威斯康星州的铅矿场。其中一个，也就是沙夫托的爷爷，当上了矿工头子。有时

他会去奥科诺莫沃克拜访矿主，那个矿主在五大湖边有一栋度假别墅。他们会一起乘船出游，钓梭子鱼。矿主的邻居，一个开银行和啤酒厂的家伙，也经常跟他们混在一起。接着沙夫托一家就搬到了奥科诺莫沃克，不再挖矿，而是改行做钓鱼和狩猎的向导了。但是这一家人都很注意保留着祖辈的口音和其他传统，比如参军。他的一个姐妹和两个兄弟至今还留在那里，跟父母生活在一起；另外两个哥哥进了陆军。尽管鲍比是家里第一个荣膺海军十字勋章的人，却不是家里第一个获得银星勋章的人。

鲍比去给奥科诺莫沃克的童子军做了演讲，还当上了小镇游行的总指挥。除此以外，他两周都没出家门。有时候他也会到院子里跟几个弟弟玩投球。他还帮爸爸把破败的码头整修一新。他高中母校的学弟学妹们常常登门拜访，鲍比很快就学会了一个他的爸爸、伯伯乃至舅公都心照不宣的诀窍——你应该绝口不提关于那场战争的任何细节。谁也不想知道你是怎么用刀尖挖掉队友嵌在你大腿上的半个臼齿的。这些小孩子在他眼里全都变得像傻瓜和外行一样。如今他只愿意待在一个人身边，那就是他今年九十四岁的曾祖父。曾祖父身体仍然很硬朗，当年南北战争伯恩赛德^[2]围攻彼得斯堡的时候他就在那儿，亲眼看着伯恩赛德用埋在地下的炸药把南方军的防线炸出一个大洞，又把自己的士兵派到那个弹坑里去送死。他从来没跟任何人谈起过这件事，当然，就像鲍比·沙夫托从来没跟任何人谈起过噩梦里的那只巨蜥一样。

很快假期就要结束了，家人在密尔沃基车站为他进行了隆重的告别，抱抱妈妈，抱抱妹妹，跟爸爸握手，跟兄弟们握手，再次拥抱了妈妈，然后他走了。

鲍比·沙夫托对自己的前途一片迷茫。他只知道自己现在已经被提拔为中士并调离了原来的部队（这不算什么大的调整，反正他们那个排也就只有他活了下来），分配到华盛顿某个没听说过名字的部队里去了。

华盛顿车水马龙，但是根据鲍比·沙夫托最后一次从报纸上了解到的，这里似乎并没有爆发战争，也就是说，他来这儿不是打仗的。打仗这活儿他已经干得够多了，赚了不知道多少鬼子的人头，拿了勋章，伤病累累。但他没有接受过任何行政工作的培训，所以他猜他的新任务大概就是作为战斗英雄在全国巡回演讲，鼓舞士气，为军队诱骗新人加入。

根据命令，他得向华盛顿特区海军陆战队兵营报到。华府营是陆战队最早的基地，横亘在国会大厦和海军工厂之间，是一方供军乐

队与仪仗队操练的绿茵场。他本以为能看到用来擦鞋的唾沫和抛光剂作为战略储备装在附近的大铁桶里呢。

两名海军陆战队官员正在办公室里等着他：一名少校，那是他如今名义上的新领导；一名上校，举手投足间让人感觉他生下来就是当兵的。这样的两名军官竟然在这里恭候一名中士，沙夫托的惊讶之情无以言表。也许是那枚海军十字勋章引起了他们的注意。但是这两个人自己也挂着海军十字，甚至还人手两三件。

少校给沙夫托介绍了一番上校，但是沙夫托觉得他几乎等于啥也没说。上校没怎么说话，只是站在一边看着。少校翻了翻手里几份打印的资料。

“我们收到了一份有趣的报告，上面说你跟一个叫里根中尉的草包^[3]一起录制了一段采访录像。”

“长官！我，作为一名海军陆战队员，为我在这段录像里的失态表现道歉，长官！我给自己和战友们抹黑了，长官！”

“你不给自己找点借口吗？你受伤了，患了弹震症，打了麻醉药，还害了疟疾。”

“长官！没有借口，长官！”

少校和上校对视一眼，满意地点了点头。

这种“长官，是，长官”喊个不停的做法，也许对于任何一个神志清楚的平民百姓来说都简直莫名其妙，但是对于沙夫托和这些军官来说，却有着相当深远的意义。和其他人一样，沙夫托一开始也非常反感这些军队里的繁文缛节。尽管他从小浸淫在一个军人家庭里，但是说归说，做归做。如今，他经历了一个军人应该经历的一切——除了那个尾声（战死，移交军事法庭，或者退役）——之后，他忽然明白了这种军队文化的意义：正是这种军礼使得这么多人能够一起生活这么多年，一起踏上通往世界尽头的征途，完成一切不可能完成的艰巨任务而不至于精神失常、自相残杀。他在军官们面前执行的严格军礼之下其实包含着这样的潜台词：长官，你要做的，是决策，而我要做的，是全力执行。我这种姿态是向你表明，一旦你下达命令，我绝对不会在细枝末节上纠缠不清——而你，你要做的是不要越界，长官，别拿你要处理的行政问题来烦我。这种毫不犹豫的服从对任何一个有点脑子的军官来说都是肩上的重担，沙夫托就见过好几次，有些老士官光凭在新任的长官面前气势如虹地应答长官的命令，就把那些新人

吓得够呛。

“这个里根中尉反映你一直在絮絮叨叨地跟他说一只蜥蜴的故事。”少校说。

“长官！是，长官！一只巨蜥，长官！有趣的故事，长官！”沙夫托说。

“这我不管，”少校说道，“问题在于，这是一个适合在那种场合下说的故事吗？”

“长官！我们正准备登陆瓜岛，准备切断鬼子和‘东京快车’的联系，长官！”沙夫托开始了。

“闭嘴！”

“长官！是，长官！”

最后还是上校打破了这尴尬的沉默：“我们让几名精神病学家研究了你的报告，沙夫托中士。”

“长官！什么，长官？”

“他们认为‘巨蜥’这整件事就是一起很典型的心理学投射。”

“长官！你能告诉我那是什么鬼东西吗？长官！”

上校的脸一红，转过身，透过百叶窗盯着I街上稀疏的车流：“这个，他们的意思就是，那儿没什么巨蜥。你和一个日本佬^[4]在一对一的白刃战里杀死了对方。你记忆里的巨蜥不过是你的‘本我’作祟。”

“‘本我’？长官！”

“你脑子深处有这么一个‘本我’，当时是它出来控制你的行动，让你有本事徒手杀死了这个日本佬。然后你就想象出了一个‘巨蜥’来加以解释。”

“长官！你的意思就是说‘巨蜥’只是个比喻？长官！”

“没错。”

“长官！那我还想请教，为什么这个鬼子被啃得只剩下一半了？长官！”

上校不屑地拧紧了脸：“好吧，当你被海岸警卫救回来的时候，中士，你已经在那个海岬里守着这群死尸待了三天了。在那种热带高温下，周围还有那么多小虫和食腐动物，光从创口表面你根本不能判断那个日本佬是被一只巨蜥啃了还是被碎木机给切了，你懂我的意思吗？”

“长官！我懂了，长官！”

少校又拿起了报告：“这个里根还提到你一直在说麦克阿瑟将军的坏话。”

“长官，是的，长官！这狗娘养的就是想让陆战队不得好死，长官！他把我们往死路上推，长官！”

少校和上校对视了一眼。很显然他们俩已经达成了某种无声的共识。

“鉴于你一直强烈要求继续服役，本来应该让你周游全国，亮出你的勋章为军队招募新兵的，但是由于巨蜥这件事，现在不行了。”

“长官！我不明白，长官！”

“征兵办公室已经复核过你的档案，也查阅过里根的报告了。他们很担心你要是到阿肯色州哪个山旮旯里去参加阵亡烈士纪念日的游行的时候，穿着你那套金光闪闪的制服，突然开始大讲特讲那些关于蜥蜴的屁话，把所有人都给吓趴下，那对征兵工作是大大不利的。”

“长官！请——”

“驳回发言请求，”少校继续说道，“我也懒得管你对麦克阿瑟将军有什么看法。”

“长官！将军那是在谋杀——”

“闭嘴！”

“长官！是的，长官！”

“我们给你安排了另一个工作，大兵。”

“长官！是的，长官！”

“你要加入一个非常特别的组织。”

“长官！海军突击队已经是非常特别的军队里非常特别的小队了，长官！”

“我不是那个意思。我的意思是你这次的任务很……不寻常。”少校朝上校望去，有点不知道该怎么往下说。

上校把手插进口袋里，叮叮当当地把玩着硬币，接着又伸出手摸了摸剃得光光的下巴。

“那其实算不上陆战队的任务吧，”最后他开口说道，“你要加入一个非常特别的国际小分队。由美国海军突击队和英国特种空勤团联合组建的一支统一领导的团队，队员个个都久经考验，能够在任何情况中完成一切任务——你呢，大兵，你符合这项要求吗？”

“这是一个不同寻常的团队，”上校若有所思地说道，“军队的人想也不曾想过的团队。你明白我的意思吗，沙夫托？”

“长官，不明白，长官！但是我好像闻到了一股政客的味道，长官！”

上校的目光闪烁了一下，接着他转头朝窗外国会大厦的穹顶望去。“这些政客对于任务的完成方式非常挑剔，一切都要严格按照要求。他们不喜欢任何借口。懂我的意思吗，沙夫托？”

“长官！是，长官！”

“我们为了这个争破了头，他们想要让陆军来。我们在几个海军出身的高官身上做了点工作，拿到了这个任务。有人会说，搞砸了就算我们的。”

“长官！绝对不会搞砸的，长官！”

“狗娘养的麦克阿瑟之所以在南太平洋战场上葬送了大批陆战队员，是因为我们的政治博弈并不总是那么成功。如果你和你的新战友们不能漂亮地完成任务，情况只会越来越糟。”

“长官！请相信我这名海军陆战队员的实力，长官！”

“埃思里奇中尉将成为你的上级。他是安纳波利斯^[5]出身，没有多少战场经验，但是知道该怎么跟人打交道。他会帮你处理好政治上

的表面工作，而完成任务则全靠你了，沙夫托中士。”

“长官！是，长官！”

“你将会和英国特种空勤团联手作战，他们都是响当当的汉子。但我希望你和你的伙伴们比他们更出色。”

“长官！请相信我，长官！”

“好，准备出发吧，”少校说，“这就前往北非吧，沙夫托中士。”

注释：

[1]瓜岛争夺战期间，日本舰队在夜间以高速驱逐舰突袭和运输兵力，美国海军陆战队士兵称之为“东京快车”。

[2]安布罗斯·埃弗雷特·伯恩赛德（1824—1881），南北战争时期北军将领。

[3]原文为soldier。原注：对不够资格加入海军陆战队的军人的贬称。

[4]原注：在亚洲待过的人会使用“鬼子（Nip）”称呼日本士兵，而上校使用的是“日本佬（Jap）”，说明他主要是待在大西洋或加勒比海地区。

[5]指位于马里兰州安纳波利斯的美国海军学院。

第十二章 伦底纽姆^[1]

一兜子的英国硬币在他的口袋里像锡制的小餐碟一样叮当作响。劳伦斯·普里查德·沃特豪斯穿着一身美国海军中校的制服走在伦敦的大街上。这身衣服可不能说明他是个中校，甚至不能说明他在海军服役——尽管他的确是在那里服役。不过美国的部分倒是货真价实，因为每当他走到路缘时，要么就差点儿被一辆猎装车碾过去，要么就是犹豫不定踟蹰不前——他得把思考的列车转到一条侧轨上去，其结果就是把列车上的乘客和乘员都扰得心神不宁，还得把心算的很大一部分精力用于在脑海中反转街景——这里的车辆是靠左行驶的。

他来伦敦之前就知道这一点了。他看过这里的照片，而且当年艾伦跟他抱怨过，在普林斯顿时他经常一边沉浸在思考中一边走下路缘，习惯性地看向右边的来车，结果差点儿被撞。

这里的路缘线条方方正正，不像美国那样都被打磨成了乙状的弧线。车道和人行道之间转换的地方是垂直的。如果你把一个绿色的灯泡放在沃特豪斯的头顶然后在灯火管制的时候观察它的轨迹，你会发现那就像一个单线示波器上显示的方波轨迹一样：上，下，上，下。如果你让他回家走走，这段矩形波会呈现出非常规整的图案，每一英里十二个波峰，因为他老家的道路规划就跟方格子似的。



但是在伦敦，街道的模式就非常不规则了，波形之间的转换似乎非常随意，有时窄，有时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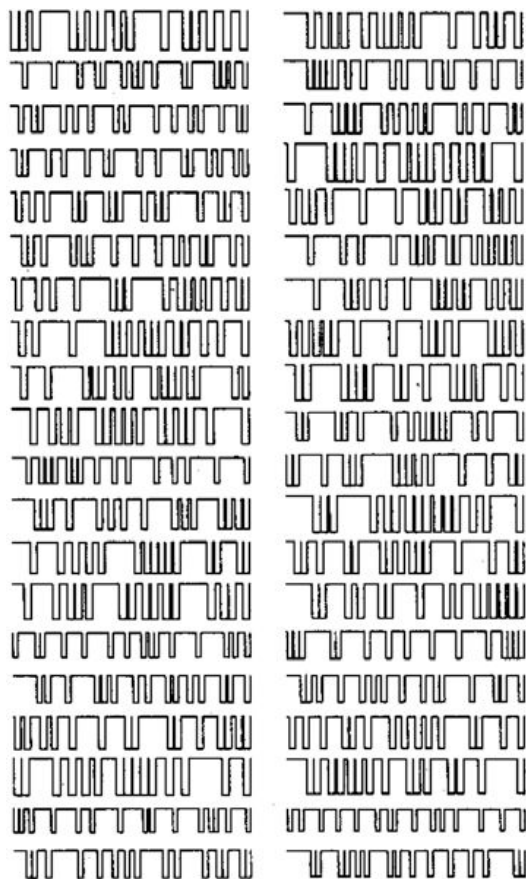


一个科学家也许无法从这种图形中找到任何模式。它简直就像是某种以噪声驱动，由深空宇宙射线或者放射性同位素衰变触发的随机电路。

但是如果他拥有足够的细节和才智，那又大不一样了。

要获得足够的细节，他可以在每一个伦敦人的头上放个灯泡，然后连续几天记录下它运行的轨迹。他会收集到一大沓画有轨迹的方格纸，每一份看上去都是随机的。这一沓纸越厚，细节越多。

才智则是另一回事了，这可没什么系统训练的办法。有人也许会盯着那一大沓方波图案却只看到噪声，有人则可能看出其中不足为外人道的奥妙。他脑海深处某个善于发现模式（或者察觉到有模式可循）的地方会振奋起来，疯狂地刺激他那耽于日常的脑子一遍又一遍地审视这些格子纸。这种刺激也许不那么明显甚至不那么容易被察觉到，但它无时无刻不在暗处督促着他，让他像个自闭症患者一样在里面翻来找去，把图表摊开在地板上，把它们按照某种深奥的体系分门别类，在边角标上数字，以及种种已经佚亡的语言的字母，在几份材料之间互相参考，寻找模式，交叉核对。



然后有一天，这个人终于从房间里走了出来——从这一大堆方波

里，他整理出了一份无比精确的伦敦道路图。

劳伦斯·普里查德·沃特豪斯正是这种人。

正因为他拥有这种能力，他的祖国美利坚让他发下了一连串保密的誓言，不停地给他提供各种新的军队制服和军衔，现在又将他派到了伦敦。

他走下路缘，本能地先转头看了看左边。一串叮叮当当的铃声传进他的右耳，那是自行车铃的声音。一个皇家海军陆战队的队员（沃特豪斯开始能认得出他们的制服了）不知在执行什么任务。然而在后面给他撑腰的还有一辆漆成橄榄绿的公车，上面印满了高深莫测的数字。

“借过，长官！”士兵高声喊道，贴着他背后拐了过去，显然觉得身后的公车能够扫清一切残余。沃特豪斯赶紧向前跳了一步，又差点儿被从另一个方向驶来的黑色出租车撞个正着。

过了这条马路之后，他终于有惊无险地——如果不算在飞机上被全世界装备最精良的德国空军包围追击了几分钟的话——来到了目的地威斯敏斯特。他觉得自己仿佛来到了曼哈顿某个暗淡、幽闭的角落：狭窄的街道两边伫立着一排排十层左右的楼房。街角时不时闪过充满哥特风情的古建筑，似乎在暗示他正一步一步走近某个伟大之所。这里的路人也像在曼哈顿一样，目标明确，行色匆匆。

行人脚上穿着的战时鞋经过修补的鞋跟咔嗒咔嗒地敲击着地面。每个人的步长几乎都是恒定的，脚步几乎像节拍器一样精确。如果在人行道上安一个麦克风，那么监听者大概只会觉得听到了一堆杂乱无章的脚步声，就像盖革计数器的噪声一样毫无规律。但是懂行的人却能从噪声中分辨出信号，从而得出行人的数量以及他们的性别和腿长分布数据——

他不能再胡思乱想了。他得专注于手头的工作，尽管他还不知道这工作是什么。

圣詹姆士公园地铁站的门楣上方端坐着一尊巨大厚重的现代派雕塑，一天二十四小时监视着对面的百老汇大楼群——虽然实际上只有一栋楼。跟沃特豪斯所见过的其他所有情报机构一样，令他失望极了。

那只不过是一栋大楼罢了——橙色的墙砖，差不多有十层楼那么

高，顶端那高得不可思议的复折式屋顶占去三层。窗户上方点缀着古典主义风格的装饰，跟伦敦所有的窗户一样，它们也贴着胶带纸，被分割成了八个小三角的形状。沃特豪斯发现，这样的窗子跟古典风格的建筑搭配起来比跟哥特式的建筑搭配要好看多了。

他也学过一点物理，因此觉得这做法很不可理喻：如果有几百磅烈性炸药在附近爆炸，冲击波穿过一大块玻璃传递过来，这一堆贴成星号的破胶带可是很难保护屋里的人。这是一种迷信的做法，跟宾夕法尼亚德国村里挂的八角星星似的。也许他们是想透过这种景象提醒人们备战不可松懈吧。

虽然对沃特豪斯来说似乎没什么用。他小心地穿过马路，非常认真地琢磨着车流的方向，万一大楼上也许有什么人正在观察他呢。他走进大楼里，先替一个穿着军便服、面色令人生畏的年轻姑娘拉住了门——她很明白地表示他可别以为帮她开个门就想占什么便宜——又替一个年近七旬、一脸疲惫的白胡子绅士拉开了门。

大堂里戒备森严，沃特豪斯办完了一系列委任书和任命状的手续之后，毫不意外地走错了楼层，因为这儿楼层的标识也跟美国不一样。如果不是因为现在人类正在经历有史以来最大的战争而他又站在最高情报部门的大楼里的话，他大概还能笑得出来。

等他终于走进正确的楼层之后，他发现这一层比自己刚刚去的那一层要显得有派头一点。当然，派头是英国的立国之本。在这些人看来，要么做好要么不做，没有灰色地带。你可能得走上一英里才能找到一个电话亭，但是当你走进之后，它结实得让你有一种“莫非以前常常有人莫名其妙地炸毁投币电话亭不成”的感觉。一个英国造邮筒八成能挡住一辆德国坦克。他们没有汽车，但如果他们要造，就会给你用纯手工造出一个三吨重的怪物来。对他们来说，汽车生产流水线简直是不可想象的——你得按规矩来啊，福特先生，你得自己动手焊接冷却水箱，再从整块的橡胶原料里用古法削出个车轮来啊。

所有的会议都是相似的，反正沃特豪斯总是充当嘉宾的角色，从来没有主持过会议。一个嘉宾总是先来到一栋以前没来过的大楼里，在休息处婉拒某个美貌庄重的女士送上来的提神饮料，然后被领进会议室里，“主持人”和“其他人”都在那里恭候多时了。接下来的一系列介绍是不需要嘉宾操心的，因为他现在处于被动模式，只需要响应外部刺激就可以了。别人伸手他就握，别人带位他就坐，继续婉拒别人送来的咖啡和（这会儿是）酒水就可以了。除了一个人以外，来参加这次会议的“主持人”和“其他人”碰巧全都是英国人，因此会上饮品与以往有些不同。整间会议室充满了英伦风味，仿佛法老的墓室一样是

用石头搭成的，窗户上还缠满了那些聊以自慰的胶带。讲段子的阶段比他在美国参加的会议都短，闲聊阶段却很长。

沃特豪斯已经记不清这些人的名字了，他对名字这种东西向来是左耳进右耳出。就算他记得，他也不知道那些名字有啥意义，因为他面前根本没有一份外交部（主管情报部门）和军事部门的组织结构图。他们一直在说“我得害死”，正当他开始同情那个被害死的家伙——尽管他并不知道那家伙是谁——的时候，他突然反应过来他们其实是在说“沃特豪斯”。除此之外，令他印象深刻的还有某个“其他人”在提到首相时，话语间透露出来的那种亲密。他甚至连“主持人”都不是呢。“主持人”显然比他资历更老、地位更高。这群人给沃特豪斯留下的印象（尽管他已经没有再继续听他们说话了）就是他们中的一大半人最近都跟温斯顿·丘吉尔说过话。

突然，他听到了几个特定的词。沃特豪斯一直心不在焉的，但是他很肯定在刚刚的十秒里有人说出了“超密”这个词。他眨了眨眼，把身子坐直。

“主持人”一副好笑的表情。那个“其他人”则一副被吓到的样子。

“刚刚是不是有人说，可以要一杯咖啡？”沃特豪斯说。

“斯坦霍普小姐，给我得害死上尉一杯咖啡。”“主持人”拿起电子对讲机说道。这是大英帝国仅有的六台办公室对讲机之一，它被熔铸在一个一百磅重的铁壳里，上面连着跟沃特豪斯的食指一样粗的420伏特电缆线。“如果你能顺便添一些茶就更好了。”

好了，现在沃特豪斯知道“主持人”秘书的名字了。这是个好的开始，也许他能以此为线索回忆起“主持人”的名字。

这好像令大家又回到了闲聊阶段，换成美国人的话现在应该已经火冒三丈备感挫败了，但是英国人好像甘之如饴。他们又请斯坦霍普小姐多拿来了几杯饮料。

“你最近见过肖哼恩博士吗？”“主持人”关切地问沃特豪斯。

“谁？”沃特豪斯说完才明白原来他问的是肖恩中校，伦敦这群人习惯用正确的发音“肖哼恩”，而不是“肖恩”。

“沃特豪斯上尉？”“主持人”几分钟后又问道。沃特豪斯正忙着考虑能不能根据不同的口音发明出一套新的密码系统，一直没有答话。

“啊，哎！我在出发之前特意去拜访过他，当然了，那个时候他，呃，身体不大好，大家都不许当着他的面提破译密码之类的事。”

“那是当然的。”

“问题是当你跟这个人的关系全都建立在密码之上时，想要跟他同处一室还不说溜嘴实在是太难了。”

“是啊，确实很难办。”

“我想他应该还好吧。”沃特豪斯底气不足地说道，于是会议桌周围恰如其分地陷入了沉默。

“他状况好些的时候曾经写信给我们，对你在《编码宝典》上的成果大加称赞。”一个“其他人”说道，他之前没怎么开过口。沃特豪斯觉得他肯定是个机械密码学界深藏不露的大佬。

“他是个了不起的家伙。”沃特豪斯答道。

“主持人”借此引入了正题，“因为你和肖恩博士在破译‘靛蓝’密码机上做出的努力，你进入了可以接触‘魔术’机密的名单。如今英美两国又——起码在原则上——达成一致，要在密码破译这一方面同心协力，因此你自然也进入了‘超密’的名单。”

“我明白，长官。”沃特豪斯答道。

“‘超密’和‘魔术’应该说差不多是对等的。我们的敌国都自以为发展出了一套牢不可破的密码系统，但是实际上我们同盟国早已分别破译了它们。在美国，肖恩博士领导的团队破译了‘靛蓝’并开发出了‘魔术’机，而在这边，诺克斯博士和他的助手们则破译了‘恩尼格玛’，并开发出了炸弹机。这边的领头人似乎一直是图灵博士，而在美国方面，肖恩博士则是当之无愧的领头人，但他现在，正如你所说的，身体不大好。但是他向我们推荐了你，说你是与图灵博士不相上下的人物，沃特豪斯上尉。”

“那可是太抬举我了。”沃特豪斯说。

“但是你在普林斯顿的时候曾经和图灵是同学，对不对？”

“我们曾经同时在那里上过学，如果你是说这个的话。我们一起骑过车。不过他研究的课题比我难多了。”

“但是图灵当时是在攻读硕士学位，而你只是普通的本科学生。”

“没错，即便这样，他也比我聪明得多。”

“你太谦虚了，沃特豪斯上尉。有多少本科生能在国际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

“我们就是一起骑车的关系罢了，”沃特豪斯坚持道，“爱因斯坦都不会正眼瞧我。”

“图灵博士在信息论方面显示出了过人的天赋。”一个未老先衰的家伙接了一句，偏长的灰发软软地搭在头上，沃特豪斯觉得他肯定是个牛津或剑桥出身的教授，“你跟他肯定讨论过这方面的事吧。”

教授转过身，一本正经地对其他人说道：“信息论对计算机研发产生的助力不亚于，比如说，流体动力学对船体研究产生的助力。”他又转回来看着沃特豪斯，用轻松一点的语调说道：“在从你的视野里消失，进入保密领域之后，图灵博士仍旧从事着这方面的研究。这其中，他尤其感兴趣的内容就是如何在看似杂乱无章的浩瀚数据里取得尽可能多的有用信息。”

突然会议室里的所有人都露出了忍俊不禁的表情，彼此使着眼色。“从你的反应可以看出，”“主持人”说道，“你对这一部分也非常感兴趣。”

沃特豪斯想知道自己是什么反应。他龇出牙来了？他的口水滴进咖啡里了？

“好极了，”沃特豪斯还没答话，“主持人”又继续说道，“因为这也正是我们的兴趣所在。如你所见，我们已经努力——尽管我必须重申，在这一点上我们仍旧刚刚起步，成果还不尽如人意——促成英美两国情报部门之间的合作，但是我们遇到了以前在同盟国家之间从未遇到过的难题。我们什么都知道，沃特豪斯上尉。我们破解了希特勒发送给他的战区司令的私人通信，大多数情况下，我们甚至比那个司令更早地读到这份情报！这种情报的确是有力的武器。但是很显然，如果我们不能根据情报调整我们的行动，这些情报就毫无意义，根本不能帮我们赢得战争。也就是，比如说，通过‘超密’，我们获悉一支护航船队从塔兰托起航，开往北非向隆美尔输送物资——如果我们不能拦截并击沉这支舰队，这条情报就等于是浪费了。”

“我明白。”沃特豪斯说。

“再来，如果德军派出十支船队，每一支都被击沉了的话，即使没有走漏半点风声，德国人也会开始反思为什么我们能够屡屡得手。他们很快就会发现我们破解了恩尼格玛机，然后立即更换通信密码，而我们就失去了这一有力武器。很显然，丘吉尔先生不会愿意看到这样的结果。”“主持人”朝四下望去，大家都心照不宣地点了点头。沃特豪斯看出来丘吉尔先生肯定再三强调过这一点。

“让我们重新从信息论的角度来梳理一遍，”教授说，“通过安设在布莱切利园的‘超密’系统，信息由德军流向我方。在无线电里它们只不过是一串杂乱无章的摩尔斯电码，经由我方这些出色的专家进行破解之后，我们从中找出了规律，提取出了有用的信息。目前，德军尚未破解我们的重要密码，但是他们可以观察我们的行动，观察北大西洋上舰队的走向和空军的调度等等。如果我们的舰队总能避开他们的U艇，而我们的空军总能分毫不差地扑向他们的舰队，这些德国人——我是说那些特别优秀的德国人、专家型的德国人——就能看出，这一切绝非巧合。这个人一定能识破其中的关联：他会发现我们知道得太多了。换句话说，越过某个临界点之后，信息开始由我方流回德军了。”

“我们必须找出那个临界点，”“主持人”说，“一定要找到它准确的位置，一定要保证我们站在有利的那一边。我们的行动中要体现出某种随机性。”

“我知道，”沃特豪斯说，“这种随机性必须能够蒙蔽那些专家，比如说，鲁道夫·冯·海克赫伯。”

“我们说的就是他，”教授答道，“他去年已经成了冯·海克赫伯博士。”

“哦！”沃特豪斯叫了起来，“鲁迪拿到他的博士学位啦？”自从鲁迪被召回千年帝国^[2]之后沃特豪斯就一直很替他担心，他甚至一度想到他是不是裹着军大衣忍饥挨冻地去打列宁格勒了。但是现在看来，纳粹也很善于挖掘人才（只要不是犹太人），给了他一份坐办公室的工作。

然而沃特豪斯对鲁迪安然无恙表现出的欣慰让气氛骤然紧张起来。有个“其他人”想要打破僵局，于是开玩笑说，早知如此，他们就该趁鲁迪在新泽西读书的时候把他抓起来，这样就不用费心去搞什么“超绝密”的机密了。没有一个人笑得出来，于是沃特豪斯想这可能真的不是笑话。

他们把那份英国皇家空军2701特遣队的组织表拿出来给沃特豪斯看，上面写着所有可以接触“超绝密”机密的二十四个人的名字。顶上龙飞凤舞地签着温斯顿·丘吉尔和富兰克林·德拉诺·罗斯福的大名。接下来有几个名字沃特豪斯看着觉得很眼熟——也许是在场的这些人的名字吧。再往下是一个叫作查顿的，是位年轻的英国皇家空军上校，（沃特豪斯敢说一定是）他在不列颠空战里立下了卓越功勋。

名单再往下一行就写着“劳伦斯·普里查德·沃特豪斯”。和他一排的还有另外两个人，一个是英国皇家空军上尉，还有一个是美国海军陆战队的上尉。旁边还有一条虚线指向“艾伦·麦席森·图灵博士”。就整体而言，这简直可以说是军事机构里有史以来最不正规也最不寻常的一个灵活组织了。

在表格最下面一行印着十二个名字，六个一组分列在皇家空军上尉和海军陆战队上尉的名字下。这就是组织里负责行动的小组，用某个百老汇大厦里的人的话说，就是“糊得一脸黑的人”，旁边一个美国人跟他解释道，意思就是“真刀真枪上去干的人”。

“还有什么问题吗？”“主持人”问。

“是艾伦选的数字吗？”

“你是说图灵博士？”

“对，是他选了2701这个数字？”

这个细节似乎有点不够格在百老汇大厦的人面前提起。他们先是吃了一惊，甚至有些不悦，好像沃特豪斯突然点名要他们参加听写一样。

“大概吧，”“主持人”答道，“你问这个干吗？”

“因为，”沃特豪斯说，“2701是两个质数的乘积，用十进制来记录的话就是37和73，你们也一眼就能看得出，正好是颠倒过来的数字。”

所有人都转过头去看教授，教授则有些发窘。“我们最好把这个换掉，”他说，“冯·海克赫伯博士也许会察觉到的。”他站起身，从口袋里掏出一支万宝龙钢笔，把名单上的2701改成了2702。趁他涂改的时候，沃特豪斯朝周围一看，觉得大家的表情都满意极了。很显然，他们找沃特豪斯来，就是为了让他在表演这样的小把戏。

注释：

[1]伦敦的古称。

[2]纳粹德国的自称。

第十三章 科雷希多岛

马尼拉湾的水面和水上湿润的空气之间没有明显的界线，只有一层平淡无奇的蓝灰色笼罩在几英里开外。格洛丽四号小心翼翼地在一大片抛锚的货船之间穿梭了大概半小时，然后加速开向海湾中心。雾气略微稀薄了一些，让兰迪可以清楚地看见右舷那边的巴丹半岛：黑色的山峦几乎为雾霭所遮蔽，间有一朵朵上升热气流形成的蘑菇伞状云朵点缀其间。大部分的地方没有海滩，只有红色的悬崖，陡然落入几码下方的海里。但随着他们渐渐靠近半岛的末梢，陆地的起伏渐渐变得温柔，还覆盖着几片浅色的绿野。在巴丹半岛的最尾端有几座尖利的石灰岩峭壁，兰迪记得他在艾维的视频里见过。但这时，他的眼里几乎只有位于岛尖几英里外的科雷希多岛。

艾梅丽卡·沙夫托，或者按她喜欢的叫法——艾米，在航程的大部分时间里都在甲板上东奔西跑，与菲律宾和美国的潜水员们进行严肃而简短的谈话，不时盘腿坐在甲板上阅读文件和表格。她脑袋上戴着一顶磨损的牛仔草帽来隔绝太阳辐射。兰迪也不急着暴露在阳光下。他在有空调的船舱里漫步，啜饮着咖啡，观看着墙上的照片。

他天真地以为会看到潜水员们在海边安装海底电缆的照片。西姆帕海事服务接过不少装电缆的活儿——服务质量也高，他雇用他们之前查过履历——但他们显然不觉得这类工作有趣到值得拍照的地步。大多数照片的内容是海底打捞工作：潜水员坚毅的脸上挂着巨大的笑容，胜利感十足地举着被藤壶包裹的花瓶，像冰球运动员在炫耀斯坦利杯^[1]似的。

隔着一段距离看，科雷希多岛像是一块从水里冒出来的凸透镜形状的丛林，边上伸出来一块平展的跳板。从地图上看，他知道这里其实是一块精子形状的陆地。这个角度看起来像跳板的部分是它的尾巴，像蛇一般蜿蜒伸向东方，仿佛这枚精子正在努力游出马尼拉湾，要去使亚洲受孕。

艾米一阵风一样地冲过来，一把推开船舱门。“到舰桥上来，”她说，“你该看看这个。”

兰迪跟着她去了。“好多照片里都有的那人是谁？”他问。

“样子挺吓人的，板寸头？”

“对。”

“那是我父亲，”她说，“道格。”

“是道格拉斯·麦克阿瑟·沙夫托吗？”兰迪问道。他在和西姆帕海事服务交换的某些文件里见过这个名字。

“正是。”

“那位前海豹突击队员？”

“是，但他不喜欢别人这样叫他。太老套了。”

“为什么我觉得他很眼熟？”

艾米叹了口气：“他在1975年的时候小出过一阵名。”

“我想不起来了。”

“你知道科姆斯托克么？”

“司法部长保罗·科姆斯托克？对那些搞密码的家伙恨得牙痒痒？”

“我指的是他父亲——厄尔·科姆斯托克。”

“冷战政策的支持者——越南战争的幕后推手——对吗？”

“我还从没听过别人这样形容他，不过没错，我们说的是同一个人。你可能记得1975年的时候，厄尔·科姆斯托克在科罗拉多从滑雪缆车上掉了下来，或者被人推下来，摔断了手臂。”

“噢，对。我似乎想起来了。”

“我爹——”艾米对一张照片偏了偏头，“那时候正好坐在他旁边。”

“是偶然，还是——”

“完全是意外，没有预谋。”

“这是看这件事的一个角度，”兰迪说，“但另一方面，如果厄尔·科姆斯托克时常去滑雪，那他迟早会发现自己离地五十英尺高的地方和一个越战老兵坐在一起，这个概率实际上是非常高的。”

“随你怎么说。我的意思只是——说实话，我不想讨论这件事。”

“我会见到他本人吗？”兰迪看着照片说。

艾米咬住嘴唇，眯眼看着地平线：“百分之九十的时间，他的存在是有怪事发生的征兆。”她帮他打开通向舰桥的舱口，拉住舱门，指着楼梯。

“另外百分之十呢？”

“要么他很无聊，要么就是跟女朋友吵架了。”

格洛丽号的驾驶员正全神贯注地驾驶，完全无视他们的存在，兰迪把这当作是专业的表现。舰桥上有许多用门板或者厚厚的胶合板做的长案，所有的可用空间上都放满了电子装备：一台传真机，一台会吐出天气通报的小机器，三台电脑，一部卫星电话，几台插在充电器上的G SM手机，和回声测深仪。艾米带着他来到一台机器前，它的大屏幕上正显示着某种图像，看起来像崎岖地形的黑白照片。“侧扫声呐，”她解释道，“咱们做这种活儿最好用的工具之一。能让我们看到水底有什么东西。”她在一台电脑的屏幕上查看了一下当前的坐标，然后飞快地心算了一下，“埃内斯托，麻烦把航向往右转5度。”

“是，女士。”埃内斯托依言而行。

“你在找什么？”

“这是免费赠品——像在酒店那会儿的香烟一样。”艾米解释道，“只是与我们合作的一个额外小福利而已。有时候我们喜欢扮导游玩儿。看到了吗？瞧这个。”她用大拇指指着屏幕上刚显示出来的东西。兰迪弯腰瞥着屏幕。那显然是人造物品的形状：一堆直线和直角。

“看着像一堆残骸。”他说。

“现在是。”艾米说，“但它以前可是菲律宾国库的一部分。”

“什么？”

“打仗的时候，”艾米说，“珍珠港之后，但在日本人占领马尼拉之前，政府把国库都腾空了。他们把金子银子都装在板条箱里，运到科雷希多岛去安全保管——一般是这么认为的。”

“‘一般认为’，是什么意思？”

她耸耸肩。“这里是菲律宾嘛，”她说，“我感觉很多财宝最后去了别的地方。但许多银子还是到了那里。”她直起身，对窗外的科雷希多岛点点头，“那时候他们觉得科雷希多岛固若金汤。”

“这大概是什么时候的事？”

“1941年12月或者1942年1月。不管怎样，后来显然科雷希多岛要沦陷了。一艘潜艇在2月初的时候过来运走了金子。然后又一艘潜艇来接走了绝不能落入敌人之手的人，比如密码破译员。但他们的潜艇装不下所有银子。麦克阿瑟3月份走了。他们开始在半夜把一箱箱银子运出来，扔进水里。”

“你瞎扯的吧！”

“他们总可以事后再来找，”艾米说，“全丢掉也好过给日本人拿了，对吧？”

“我猜是吧。”

“日本人找到了很多这些银子——他们在巴丹半岛和科雷希多岛上抓到了一群美国潜水员，逼他们到水底，就在我们现在的位置下面，去找回银子。但这些潜水员设法在他们的卫兵眼皮底下藏起了好些银子，并交给菲律宾人；菲律宾人又把它们偷渡进马尼拉，使它在那里变得随处可见，结果让日本的占领区货币大大贬值。”

“所以我们现在看到的是什么？”

“板条箱落到海底裂开之后留下的残骸。”艾米说。

“战争结束的时候这些银子还有剩吗？”

“噢，当然有，”艾米轻松地说，“大部分都扔在这儿，被那些潜水员找到了，但有些被扔在了别的地方。我爸直到20世纪70年代还发现了一些。”

“哇，这根本没道理！”

“为什么？”

“我不敢相信竟然有一大堆银子在海底放了三十年，谁都可以来拿。”

“那是因为你不够了解菲律宾人。”艾米说。

“我知道菲律宾是个穷国家。怎么没人来找银子？”

“这个地方大部分寻宝猎人目标都大得多，”艾米说，“或者容易得多。”

兰迪大惑不解：“我看海湾底下的一大堆银子就挺大挺容易的啊。”

“其实不然。银子没那么值钱。一个宋代的花瓶洗干净了，值的钱比等重的金子还多。金子啊。而且找花瓶更容易——你只要扫描海底，寻找帆船形状的东西就好。沉到海底的帆船在声呐上显示的图像很特别。但是七零八落、盖满珊瑚和藤壶的旧板条箱一般看起来跟石头没什么两样。”

随着他们逐渐接近科雷希多岛，兰迪可以看到岛屿的尾部起伏不平，处处有拔地而起的大堆大堆的岩石。土地的颜色从丛林的暗绿色渐渐褪成淡绿色，随后在从岛屿肥胖的中心伸出的尾巴根处变成枯萎的红棕色，土地也变得更加干燥。兰迪的目光紧锁着其中一座岩石峭壁，它上面又耸起一座崭新的钢塔。塔顶上有一台朝东的微波喇叭天线，指向王城里寄生藤公司办公楼的方向。

“看到水位线旁边那些山洞了么？”艾米说。她似乎有些后悔之前提到了海底宝藏，现在正急于转移话题。

兰迪把视线从自己部分拥有的微波天线上扯开，看向艾米所指的方向。岛屿石灰岩的一侧垂直地插入几米下的水面，上面布满洞口。

“看到了。”

“美国人造来布置岸防炮的。日本人把它们扩大，用来做自杀快艇的发射场。”

“哇哦。”

兰迪听到一阵咕嘟嘟的声音，转头看见有另一艘船开到了他们旁

边。那是一艘独木舟形的船，大概四十英尺长，两边装着长长的舷外浮杆。一根短桅杆上飘着几面破破烂烂的旗，色彩鲜艳的衣服在四处扯起的绳子上开心地飘荡。一台裸露在外的巨大柴油发动机安在船体中央，往空气里喷着黑烟。船的前端，几个菲律宾人，有女人有小孩，正聚集在一块亮蓝色防水布的阴影下吃东西。船尾处，几个男人摆弄着潜水用具。其中一人把什么东西举在了嘴边：一支麦克风。一个声音从格洛丽号的广播里突然响起，说着他加禄语。埃内斯托憋住一声笑，拿起麦克，简短地作答。兰迪不知道他们在说什么，但他怀疑是类似“咱们等会儿再胡闹，客户在舰桥上呢”这样的内容。

“业务伙伴。”艾米干巴巴地解释道。她的肢体语言说她想离开兰迪回去工作。

“谢谢你带我游览，”兰迪说，“有一个问题。”

艾米扬起眉毛，试图表现出耐心的样子。

“西姆帕海事服务有多少收入来自寻宝？”

“这个月？今年？最近十年？从公司成立开始？”艾米说。

“哪个都行。”

“这种收入是不定时的，”艾米说，“格洛丽号靠我们从中国帆船里找到的瓷器赚了不少钱。但有些年份我们所有收入都来自现在这样的工作。”

“换句话说，无聊的烂工作？”兰迪脱口而出。正常情况下他对舌头的控制力要稍微好一点。但刮胡子消灭了他的自我界限，大概。

他以为她会笑，或至少对他挤挤眼，但她的态度很严肃。她的扑克脸水平相当高。“就把这看成做车牌。”

“所以你们其实基本上是一群寻宝猎人，”兰迪说，“你们做车牌只是为了获得稳定的现金流。”

“你愿意的话就叫我们寻宝猎人吧，”艾米说，“你为什么做生意呢，兰迪？”她转过身，昂然走了出去。

兰迪正目送她离开，突然听到埃内斯托低声咒骂起来，不像是生气而像是大吃一惊。格洛丽号现在正绕过科雷希多岛的尾巴，岛屿的整个南侧第一次变得清晰可见。最后约一英里左右的岛尾弯起来形

成一个半圆形的海湾。停在海湾中央的是一艘白船，兰迪一开始以为那是一艘线条流畅的小型远洋班轮。然后他看见了船尾漆着的名字：鲁伊·法莱罗号——加利福尼亚州，圣莫尼卡市。

兰迪走过去站在埃内斯托身边，两人一起凝视了一会儿这艘白船。兰迪对它有所耳闻，而埃内斯托，像菲律宾所有人一样，显然知道这家伙。但亲眼见到又是另一回事了。一架直升机像玩具一样停在它的后甲板上。一艘匕首形的快艇挂在吊艇柱上，随时都可以作为小艇使用。一个棕色皮肤的男人身着白闪闪的制服，正在擦拭黄铜栏杆。

“鲁伊·法莱罗是麦哲伦的宇宙学家。”兰迪说。

“宇宙学家？”

“整个行动的大脑，”兰迪说，敲着脑袋。

“他跟麦哲伦一起来的？”埃内斯托问。

在世界上的大多地区，麦哲伦都被认为是环绕地球第一人。在这里，每个人都知道他只到了麦克坦岛，就被菲律宾人杀死了。

“当麦哲伦乘船出发时，法莱罗留在了塞维利亚，”兰迪说，“他发疯了。”

“你很了解麦哲伦，是吗？”埃内斯托说。

“不，”兰迪说，“我很了解‘牙医’。”

* * *

“不要跟‘牙医’说话。绝对不行。什么都不能说。连技术方面的问题都不行。他问你的任何技术问题都是某种商业计谋的障眼法，你是无法理解的，就像达菲鸭不能理解哥德尔定理的证明一样。”

有天晚上艾维自动跟兰迪提起了这事，那会儿他们正在马卡蒂市中心的一家餐馆吃晚饭。艾维拒绝在马尼拉酒店直径一英里内讨论任何重要事务，因为他认为每个房间、每张桌子都在受到监视。

“多谢你这么信任我。”兰迪说。

“嘿，”艾维说，“我只是想划出我的地盘——在这个项目里找到我

的定位。我来负责生意上的事情。”

“你是不是有点被害妄想？”

“听着。‘牙医’自己手里至少有十亿美元，另外还有一百亿由他掌管——南加州他妈的一半正畸科牙医都在四十岁就退休了，因为他在两三年内让他们的个人退休账户翻了十倍。老实人可拿不到这样的成果。”

“也许他只是走了好运。”

“他确实走了好运。但那不代表他就是个老实人。我的重点是，他把这些钱都投到了风险极大的项目上。他用他的投资者们一辈子的积蓄来玩俄罗斯轮盘赌，而且对他们保密。我是说，只要回报率够高，这家伙连棉兰老岛绑架团伙都会投资。”

“我真想知道他明不明白自己很幸运？”

“这就是我的问题。我猜他不知道。我想他认为自己是天命的执行者，像道格拉斯·麦克阿瑟一样。”

* * *

鲁伊·法莱罗号是西雅图豪华游艇产业——一个最近正悄悄繁荣起来的行业——的骄傲。兰迪在一本销售宣传册里头瞄到过几条相关信息，那还是这艘船被“牙医”买下之前。所以他知道直升机和快艇都包含在船的售价之内，但具体价格一直没有公开。船上的东西包括但不限于十吨大理石。主卧室套间有整套男用和女用卫生间，分别由黑色和粉色大理石装饰，让“牙医”和“歌后”在为游艇巨大的舞厅里的盛事梳妆打扮时，可以不用抢洗脸池。

“‘牙医’？”埃内斯托说。

“开普勒。开普勒医生，”兰迪说，“在美国，有些人称他为‘牙医’。”高科技行业的人。

埃内斯托了然地点头。“那样的男人可以得到世界上任何一个女人，”他说，“但他却选了个菲律宾女人。”

“是的。”兰迪谨慎地回答。

“在美国，人们知道维多利亚·比戈的故事吗？”

“我得告诉你她在美国没有在这里那么出名。”

“当然。”

“但她有些歌相当流行。很多人知道她出身贫困。”

“美国人知道冒烟山吗？汤都区那个垃圾场，小孩子们找食物的地方？”

“有些人知道。等关于维多利亚·比戈人生经历的电影在电视上播出，它就会闻名四海了。”

埃内斯托点点头，看上去挺满意。这里所有人都知道一部有关“歌后”生涯的电影正在制作中，女主角由她自己扮演。他们一般不知道那只是一个面子工程，由“牙医”掏钱，而且只会在有线台的午夜档播出。

但他们大概知道电影会跳过所有有意思的部分。

* * *

“在‘牙医’这件事上，”艾维说，“我们的优势是，当事情跟菲律宾人有关的时候，他的行为可以预测。无害。甚至温驯。”他神秘莫测地一笑。

“怎么说？”

“维多利亚·比戈是一路睡出冒烟山的，没错吧？”

“呃，以前关于这方面的暗示和流言有不少，但我还从没听过有人这么直白地说出来。”兰迪说，紧张地瞟着四周。

“相信我，她从那里爬出来的路就只有一条。皮条是波罗博洛帮[2]拉的。这是一个北吕宋岛的组织，和马科斯[3]一起得势。他们主宰城市里的那个部分——警察，集团犯罪，地方政界，随你怎么说。因此，他们把她捏在手心——他们有她还是雏妓和色情片小影星那时的照片和录像。”

兰迪带着反感和惊异摇了摇头说：“你从什么鬼地方听到这种消息的？”

“别管了。相信我，在某些圈子里这就跟 π 值一样尽人皆知。”

“我的圈子可不知道。”

“不管怎样，重点在于她和波罗博洛帮是同命运共进退的，以后也一直会是这样。而‘牙医’对妻子总是乖乖地言听计从。”

“你真的这样认为吗？”兰迪说，“他是个硬汉。他可能比波罗博洛帮要有钱有势得多。他可以随心所欲。”

“但他不会，”艾维说，又露出了那个小小的笑容，“他只会做他妻子叫他做的事。”

“你怎么知道？”

“瞧，”艾维说，“开普勒是个重度控制狂——就像大多数有钱有势的男人一样。对吧？”

“对。”

“如果你控制欲大到那种程度，转换到性癖上会变成什么？”

“我希望我永远不会了解。我猜你会想支配一个女人吧。”

“错！”艾维说，“性比那要更复杂，兰迪。性是人们压抑的欲望释放出来的地方。人们最欲望勃发的时候，往往也是内心最深处的秘密暴露出来的时候——”

“靠！开普勒是个受虐狂？”

“他是个他妈的超级受虐狂，都出了名了。至少在东南亚色情行业里很出名。香港、曼谷、深圳、马尼拉的老鸨和皮条客们，他们都给他入了档——他们都知道他好哪一口。这就是他如何遇见维多利亚·比戈的。他当时在马尼拉，跟‘菲律宾通’谈生意。在那待了很久，住在一家波罗博洛帮拥有并监听着酒店里。他们研究了他们的交配习性，像昆虫学家观察蚂蚁的繁殖习性一样。他们将维多利亚·比戈精心修饰一番——他们的王牌，他们的尤物，他们的性感终结者——以迎合开普勒的一切需求。然后他们将她像一枚他娘的导弹一样送入他的生活，于是‘砰’的一声，真爱了。”

“你还以为他会怀疑或怎样呢。我很惊讶他竟然会对一个妓女如此不可自拔。”

“他不知道她是个妓女！计划的美妙之处就在这里！波罗博洛帮

给她弄了一个在开普勒住的那家酒店贵宾部的假身份！一位端庄娴静的天主教女学生！事情开始于她帮他弄到某场演出的票，然后一年之内，他就被锁在了那艘他妈的巨型游艇的床边，屁股上带着皮带印，而她站在他上头，手指上戴着车灯那么大的结婚戒指，变成了世界上第一百三十八富有的女人。”

“第一百二十五，”兰迪纠正他，“‘菲律通’的股票最近走牛市了。”

* * *

接下来几天兰迪都在努力避免跟“牙医”碰上。他待在岛屿一端的一家私人小旅馆里，每天吃欧式早餐，和他住一起的还有一群美国和日本老兵，携妻前来处理（据兰迪推测）比自己对付过的还复杂一百万倍的感情问题。鲁伊·法莱罗号最大的特征就是抢眼，兰迪通过观察直升机和快艇的动静就能知道“牙医”是否在船上。

当他觉得安全的时候，他便到微波天线下面的海滩去看艾米的潜水员们安装电缆。他们中有些人在碎浪区工作，把一段段铸铁管子套在电缆上。有些则在离岸几英里之外的一艘驳船上工作，操纵一台像巨型切肉刀一样的机器把电缆直接压入泥泞的海底。

电缆靠岸的一端通向一座新落成的钢筋混凝土建筑，离高潮位大约一百米远。它基本上就是一间大房间，里头装满电池、发电机、空调设备和一堆堆电子器材。器材上运行的程序归兰迪负责，所以他大部分时间都待在那间屋子里，盯着电脑屏幕打字。从这里，传输线再通向山顶的微波塔。

电缆的另一头伸向几公里外在南中国海里沉沉浮浮的一个浮标。浮标连着北吕宋岛海岸花彩电缆的末端，那是一条由“菲律通”所有的沿着吕宋岛海岸线安置的电缆。沿着这条电缆一直走，你会来到吕宋岛北端的一座建筑，一条来自台湾的粗大电缆正是从这里接入的。而台湾与世界海底电缆网络紧密相连，从台湾传送数据既简单又廉价。

在寄生藤公司和“菲律通”试图建立的这条从台湾到马尼拉市中心的私人传输链中，只剩下一个缺口，而随着装电缆的驳船一步步向浮标接近，这个缺口正在日益缩小。

* * *

当电缆终于铺到位，鲁伊·法莱罗号起锚出港来迎接它。直升机、快艇和一支雇来的船队纷纷行动，迎接马尼拉来的显赫人物和媒体人

员。艾维出现时拿着两套在上海的一家裁缝店新做的晚礼服（“香港的著名裁缝都是从上海逃难过去的”）。他和兰迪扯掉包装纸，穿上晚礼服，然后坐上一辆没有空调的吉普车下山来到码头；格洛丽号正在那里等待他们。

两小时后，兰迪得以第一次目睹“牙医”和“歌后”的真容——在鲁伊·法莱罗号的豪华舞厅内。对兰迪来说今天的派对与其他派对并无二致：他与若干个人握手，忘记他们的名字，找个地方坐下，然后在幸福的孤独中享受红酒与食物。

这个派对上唯一的特别之处是，有两根裹着柏油的电缆通向后甲板，每一根都有棒球棍那么粗。如果你走到栏杆旁往下看，你能看见它们消失在海水中。电缆的末端汇聚于甲板中心的一张桌子上，一位坐飞机从香港赶来、穿着一身晚礼服的技师正坐在桌旁，手边摆着一盒工具，正在对付电缆的接合处。他要对付的还有严重的宿醉，但兰迪并没有意见，因为他知道这些都是做做样子——电缆都是废料，线头都在游艇旁的水里拖着。真正的熔接昨天就完成了，现在它正躺在海底，数据从中穿梭而过。

后甲板上还有另一个人，大部分时间凝望着巴丹半岛和科雷希多岛，但也密切关注着兰迪。兰迪注意到他的那一刻，那人点点头，仿佛在脑子里一张清单的某项旁边打了个钩儿，然后站起身，走到了兰迪身边。他身穿一套十分华丽的制服——美国海军的正式服装。他的头几乎全秃了，剩下的头发呈战舰灰色，剪到大约五毫米的长度。当他向兰迪走来时，几个菲律宾人带着明显的好奇注视着他。

“兰迪。”他说。他握住兰迪的右手摇晃时奖章叮当作响。他看上去五十岁左右，但皮肤像个八十岁的贝都因人^[4]。他胸前佩戴着许多绶带，其中有不少是红色和黄色的，兰迪隐约觉得它们和越南有关系。他的口袋上方有个小小的塑料名牌，写着“沙夫托”。“别被骗了，兰迪，”道格拉斯·麦克阿瑟·沙夫托说，“我不是现役军人。老早以前就退休了。但我还是有资格穿这身制服的。这比出去找一套适合我的晚礼服可容易多了。”

“很高兴见到您。”

“彼此彼此。顺便问一句，你的是哪儿来的？”

“我的晚礼服？”

“是啊。”

“我的伙伴定做的。”

“你的生意伙伴，还是性伙伴？”

“我的生意伙伴。目前我没有性伙伴。”

道格·沙夫托面无表情地点头：“你没有在马尼拉找到一个性伴侣很能说明问题。比如像我们的东道主那样。”

兰迪看向舞厅内的维多利亚·比戈。如果她再光芒四射一点，墙上的油漆都要剥落下来，窗玻璃也要像焦糖一样化掉了。

“我猜我只是比较害羞吧。”兰迪说。

“你会害羞到不愿意听一条商务提议吗？”

“完全不会。”

“我女儿声称你和我们的东道主将来可能要在附近铺设更多电缆。”

“在商界，人们做事情很少有只打算做一次的，”兰迪说，“账目上不好看。”

“你现在应该意识到这片区域的水很浅了吧。”

“是呀。”

“你知道如果没有极为精细、高分辨率的侧扫声呐勘测，电缆是无法在浅水中铺设的。”

“知道。”

“我愿意为你提供勘测服务，兰迪。”

“我明白了。”

“不，我觉得你没明白。但我想让你明白，所以我打算给你解释。”

“好吧，”兰迪说，“我要把我的搭档叫出来吗？”

“我准备向你传达的概念简单明了，不需要两个一流的头脑才能

理解。”道格·沙夫托说。

“好吧。什么概念？”

“精确勘测将会带来大量关于世界这个部分的海底有什么东西的全新信息。这些信息里可能有些很有价值。比你想象的更有价值。”

“啊，”兰迪说，“你的意思是可能有你们的公司知道如何利用的东西？”

“正是，”道格·沙夫托说，“现在，如果你雇用我们的某个竞争对手来进行勘测，而他们偶然得到了这种信息，他们可能不会告诉你们。他们会自己开发。你不会知道他们找到了什么，也不能从中获利。但如果你雇用西姆帕海事服务，我会把我发现的一切都告诉你，并将任何收益都与你和你的公司分享。”

“唔。”兰迪说。他努力地想摆出扑克脸，但他知道沙夫托一眼就看穿了他。

“有一个条件。”道格·沙夫托说。

“我就猜到会有条件。”

“每个值钱的鱼钩都有倒刺。这就是那个倒刺。”

“那是什么？”兰迪问。

“我们不能让那个狗娘养的知道。”道格·沙夫托说，大拇指对休伯特·开普勒一摆，“因为如果‘牙医’知道了，那他和波罗博洛帮会瓜分一切，我们什么都拿不到。我们甚至可能会送命。”

“好吧，送命那个部分我们肯定是要纳入考量范围的，”兰迪说，“但我会将你的提议转告给我的搭档。”

注释：

[1]美国、加拿大职业冰球全国锦标赛杯。

[2]原文为Bolobolos，“bolo”在西班牙语菲律宾方言中意为“砍刀”。

[3]费迪南德·马科斯（1917—1989），菲律宾第六任总统。

[4]阿拉伯游牧民族。

第十四章 隧道

沃特豪斯和几十个或站或坐的陌生人挤在一个异常狭长的空间里，一左一右地晃荡着。这里有两排窗户，但是窗外黑漆漆一片，只有声音不断从黑暗中传来：隆隆声，咔嚓声，尖啸声。每个乘客都肃穆而沉默，仿佛正端坐在教堂里等待礼拜开始。

沃特豪斯站在车厢里，拉着一个固定在车顶的扶手，以免被摇晃的列车摔个大跟头。刚刚那几分钟他一直盯着旁边的一张防毒面具佩戴方式指南的海报出神。和大家一样，沃特豪斯也有这么一套防毒面具，塞在一个暗褐色的帆布小挎包里。不过他的看起来跟大家的不太一样，因为他的是美军制式的，因此还吸引了身旁的一两道目光。

海报上的女人皮肤白皙，时尚动人，染成红褐色的头发显然由造型师精心打理过。她的腰杆挺得像旗杆一样笔直，下颌微抬，手臂弯曲，手势也很标准：手指舒展，跷起来的拇指对着脸的正前方。她托着一个兜在黄褐色绳子里的难看玩意儿，两个拇指像翻绳一样将绳子撑开。

沃特豪斯在伦敦已经待了好几天，所以他完全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他在很多地方都见过这个手势，这个女人是在演示把下巴塞进防毒面具之前的准备工作。如果敌军真的在伦敦投放毒气弹，毒气警报就会拉响，大量刷着特殊涂料的大邮筒的顶部将会变黑。毒气缭绕的绿色天空下会竖起两千万根大拇指，上面挂着一千万个防毒面罩，一千万个下巴准备塞进防毒面具。他甚至能想象出这个女人将凝脂般洁白的下颌塞进黑色橡胶面具时发出的清脆悦耳的响声。

等把下巴塞进面具之后，剩下的事就好办了。你得把绑绳牢牢地系在红褐色的头发上，然后躲进室内——不过最危险的阶段已经过去了。英国的防毒面具前面安着一个可供呼气的扁圆装置，看起来跟猪鼻子似的。要不是因为海报上的模特美艳动人，根本不会有哪位女士愿意戴这种东西吧。

窗外黑暗中有什么东西吸引住了他的目光。列车正通过一处有照明的路段，暗淡的枪灰色光斑落下，泄露了隧道的秘密。车厢里的人

纷纷眨着眼睛，环视四周，然后吸了口气。世界在周遭重生了。一段段墙体，裹在保护层里的桁架，一捆捆悬在半空中的电缆，当列车驶过时，它们就像小天体般慢慢地旋转。

有几根电缆吸引住了沃特豪斯的视线：它们整齐地平行嵌在石墙里，像是一条条岩浆凝成的藤蔓，趁修理工不注意时在隧道中蔓延，正努力地想要破岩而出，伸向光明。

当你在地面上经过这里的时候，你就能看见那些古建筑的外墙上爬满了这些藤蔓。氯丁橡胶包裹着的藤条笔直地攀上陡峭的石墙，伸进窗棂的缝隙中，目标直指办公室。有的时候它们藏在金属管道里，有的时候房主会把它们掩藏得无影无踪。但是所有这些藤蔓都有一个共同的根系，在地下无人使用的通道和缝隙里延伸，最终聚集在深深的防空洞中的巨大交换机上。

列车驶入一个灯光昏黄的教堂，呜咽着停下，盘踞在通道上。充斥全国上下的焦虑氛围在一个个岩洞和壁龛里化为实体，发着惨淡的光。车站一头是一个天使般的姑娘，正准备把下巴塞进防毒面具——她和另一头一个穿着紧身裙横卧在长沙发上的女妖形成了一个道德连续体的两个端点，后者正在偷听身后几位年轻士兵的谈话，假睫毛掩不住她狡黠的笑意。

墙上书写着站名，雅致的无衬线字体郑重声明这里就是尤斯顿站。沃特豪斯和大部分乘客都在这里下了车。在车站里团团转了差不多能有十五分钟，沃特豪斯终于问清楚了方向，搞明白了时刻表，上了一列驶往伯明翰的城际列车。据称这趟列车中途会停靠在一个叫作布莱切利的地方。

他有些摸不着头脑，因为此时相邻的线上还有一趟直达布莱切利的列车正准备出发。那趟车上坐着的似乎全都是穿着军便服的姑娘。

手持斯登冲锋枪的皇家空军士兵正把守在车门口，一个个核查乘客的证件。他们肯定不会让他上车的。沃特豪斯透过发黄的窗玻璃看向那些前往布莱切利的姑娘，她们正三五成群地聚在一起，从包里掏出毛线活，把一团团苏格兰羊毛线变成给北大西洋上的船队水手们织起的头套和连指手套；还有人掏出纸笔开始给服军役的兄弟或是家里的父母写信。直到所有的车门都关上，列车开始缓缓出站时，那些空军士兵才离开了车门。列车渐渐加速，一排排正在纺织正在写信正在闲聊的姑娘的形象也模糊了，这大概是全世界的士兵和水手们都能在梦里见到的景象吧。沃特豪斯永远不会像那些士兵一样，他远离前线，远离敌军。他已经吃下了知识的禁果，他绝对不能去任何有可能

让他被敌军俘获的危险之地。

* * *

列车驶出黑暗，来到了一片砖红色的旱谷中，一路向北往市郊开去。正是下午三点钟光景，那趟驶往布莱切利的列车上载着的肯定是要去上小夜班的姑娘。

沃特豪斯预感到这肯定不是那种规律上下班的工作。他们为他准备的旅行袋里塞满了千奇百怪的衣服：厚厚的纯毛毛衣，热带专用的薄织型海军或陆军军服，黑色的滑雪面罩，还有，安全套。

列车缓缓开出伦敦，驶入了一片夹杂着居民点的郊区。沃特豪斯感到自己身体微沉，大概是在上坡吧。列车穿过低矮山区间的缺口——像圆木上的一道斧痕——开进了一片绿浪起伏的草场中，草丛间散布着白色的小点，沃特豪斯想那大概是羊群。

当然，羊群也许并不是随机分布的——羊群选择吃草的地方也许恰好反映了这个地区土壤成分的差异。通过空中侦察，德国人也许可以利用分析羊群的分布绘制出一份不列颠岛的土壤成分结构图。

草场四周围着老旧的篱笆，有些地方是石头砌成的围栏，靠山的一带则是一排细长的树林。一个小时之后，列车左边稍高一些的斜坡上就已经全是茂密的树林了。列车气喘吁吁地刹了车，在一个路边的小站上吭哧吭哧地停了下来。但是铁轨在这里分成了好几股，一点也不像一个乡野小站该有的规模。沃特豪斯站起来，像个相扑手一样扎了个马步，开始对付他的旅行袋。这场相扑是旅行袋赢了，它把沃特豪斯整个推出了车门外，挤到了站台上。

周围充斥着有一股比平常还重得多的煤味儿，巨大的噪音从不远处传来。沃特豪斯朝那边望去，只见几台重型机械立在铁路侧线的另一边。他站起身又看了几分钟——这时他乘坐的那趟列车继续朝北开走了——发现他们正在这个布莱切利站里修理一辆蒸汽机车。

沃特豪斯喜欢火车。

但这可不是别人送他一套免费的衣服又给他一张到布莱切利的车票的原因，沃特豪斯再一次跟旅行袋开战，拖着它爬上台阶，穿过横跨铁轨的天桥。往车站那边看去，更多布莱切利的姑娘——不是皇家空军女子辅助部队的就是皇家海军女子服务队的——正朝他走来；白班刚结束，她们刚刚完成上午的工作，处理完了大量表面看起来杂乱

无章的电文数据。为了不让自己显得太奇怪，他好不容易把旅行袋扛到背上，手臂穿过肩带，让旅行袋的重量把自己推过桥去。

那些姑娘对这位初来乍到的美国军官只表现出了非常有限的兴趣。当然，也许她们只是比较矜持罢了。不管怎么说，沃特豪斯知道自己在这里是个珍稀动物，但也并没有珍稀到那种程度。旅行袋推着他穿过车站大厅，像一个胖胖的巡警正押解着一个双手铐在背后的酒鬼穿过某个二星级酒店的门厅一样。他被挤出了车站，站在了一片开阔地带，脚下是一条南北向的大路。一片森林在他面前拔地而起。任何觉得这是一片宜人景色的念头都会很快被森林边缘泛出的一道道寒光打消，斜阳反射在锋利的金属边缘上，暴露了这片森林的秘密。森林中有一个洞口，姑娘们不断地从中拥出，好像一个巨大的赤翅蜂的巢穴。

沃特豪斯现在必须勉力向前，要不然沉重的旅行袋就会把他朝后拉倒，让他像一只四脚朝天的甲虫一样躺在停车场上蹬腿。他努力向前挪动，穿过街道走到了通往森林的一条宽阔的步道上。他身边挤满了布莱切利的姑娘们，为了庆祝终于下班，她们涂上了口红。战时的口红都是用制造机油剩下的边角料兑出来的货色，里面不得不添上一种甜得发腻的香料来掩盖它那种无法形容的来自矿物和动物的臭味。

那是战争的味道。

虽然沃特豪斯还没有真正到过布莱切利园，但是他很明白，这些矜持的姑娘尽职尽责地整理着机器上传来的电文，一班复一班，一日复一日，光凭这一点，她们杀掉的人就已经比拿破仑还要多了。

他一边道歉一边逆着下班的人潮缓慢前行。最后他放弃了尝试，走到路边，把旅行包往挂满了常春藤的墙壁上一靠，点起一支烟，等着这一拨百来个姑娘从他身边走过。有什么东西戳了戳他的踝关节，他一看，原来是一株野生的覆盆子，怒气冲冲地戳出几根尖刺。上面挂着一张小巧整齐得不可思议的蜘蛛网，网格状的蛛丝在夕阳的余晖下闪闪发光。端坐在蛛网中央的蜘蛛一副泰然自若的英国范儿，丝毫不为沃特豪斯这老美的莽撞行为所动。

沃特豪斯伸出手，接过一片正好从他面前飘落的棕黄色榆树叶。他蹲下身子，把烟叼在嘴里，用两只手稳稳地捏住叶子，用它锯齿形的边缘划过蛛网上一根放射形的纵丝——他知道，纵丝是没有黏性的。叶子像是一张拨动琴弦的琴弓，在蛛网上引起了一阵明显的震动。蜘蛛几乎是瞬间转过身来，快得好像一段剪辑失当的电影。沃特豪斯被它快速的反应吓得向后一闪，然后他又把叶子凑了上去。蜘蛛

绷紧了身子，感受着蛛网的震动。

接着它又爬回原来的位置去了，仍旧端坐在那里，再也没理过沃特豪斯。

蜘蛛能够通过蛛网的震动判断出捕捉到的昆虫的种类，然后再冲向目标。这也是为什么蜘蛛网是放射形的，而蜘蛛总停留在蛛网的中央——蛛网就像是它神经系统的延伸。信息通过蛛丝反馈给蜘蛛，输入某种内置的“图灵机”。沃特豪斯又试了几种不同的小花招，但没有一次能成功蒙骗这只蜘蛛。真晦气！

就在沃特豪斯专注于他的科学实验时，下班的高峰期已经过去了。他又跟旅行袋搏斗了一番，挣扎着又走了一百来码。小路到了尽头，在一扇拦在两根傻兮兮的红砖方尖碑中间的铁栅栏门前汇入了一条大路。卫兵呢，老一套，又是握着斯登冲锋枪的皇家空军士兵。他们现在正在核查一名穿着帆布大衣、戴着护目镜的男人的证件，他跨在一台军绿色摩托车上，后轮两边都架着挂篮。篮子并没有装得很满，但却保护得严严实实的：里面装着的就是那些姑娘喂给他们的贪婪武器的“弹药”。

卫兵挥手示意摩托车手可以通过，他穿过大门之后直接左转，开进了一条狭窄的小巷里。卫兵把目光转回劳伦斯·普里查德·沃特豪斯身上，沃特豪斯跟他们互相敬了个礼，把证件递了上去。

他在自己的几套证件里挑了一个，他有好几套证件这件事没能逃过卫兵的视线。但是那两名卫兵似乎并没有警觉起来，甚至没有表现出一点儿兴趣，这跟沃特豪斯之前打过交道的人大不一样。理所应当，他们并不在“超绝密”的名单上，所以如果告诉他们他是为了“超绝密”而来的话，就会严重违反保密规定了。然而，他们似乎见识过很多有这类难言之隐的家伙，所以当劳伦斯谎称自己是4号木屋或8号木屋负责海军情报的联系人时，他们俩连眉毛都没抬一下。

8号木屋是他们解码海军用恩尼格玛机的地方，4号木屋则负责接收来自8号木屋的情报并进行分析。如果他假装自己是4号木屋的人，估计很快就会被拆穿，因为如果他来自4号木屋，肯定得知道点儿海军的事才对。他尤其适合假扮一名8号木屋人员，因为这群人不需要知道纯数学以外的任何事情。

一名卫兵仔细地读完了他的身份证明，转身走到一间小屋里打起了电话。沃特豪斯局促地站在门外，只好打量起另一个人肩上扛的武器来。这枪，让他来说的话，不过就是一根钢管头上安了个扳机而

已。枪管上还开了个小天窗，让人一眼能看到里面的复进簧。这儿一个那儿一个固定在枪身上的握把和零件搞得这把斯登冲锋枪看上去就跟那种在高中金工实习课上折腾出来的蹩脚货没什么两样。

“沃特豪斯上尉，你可以到大宅里去了，”刚刚打电话的卫兵冲他说道，“你一定能找到的。”

沃特豪斯走了大约五十尺，就看到了那栋大宅，的确是根本不可能找不到。他停下脚步，站在那儿研究了整整一分钟，试图搞清楚设计师的脑子里想的是什麼。这是一栋匆忙赶工出来的建筑，山墙一面连着一面。他只能推断也许当初设计师的确是想设计一栋简洁宽敞的宅邸，但是又试图把它伪装成一排坐落在白金汉郡六百英亩的农田中央，由六七座联排房屋胡乱插在一起搞出的玩意儿。

这栋房子受到了精心的维护，但是当沃特豪斯靠近时，他看到黑色的蔓藤也爬上了这里的砖墙。他在地下见到的那些根系穿过森林和牧场的地底汇聚到了这里，伸出氯丁橡胶的蔓藤往上攀援。但是这种“植物”可不是趋光性的，它们并不总是追寻着光亮，追寻着太阳。它是趋信息性的。它追寻着信息来到这里，跟劳伦斯·普里查德·沃特豪斯和艾伦·麦席森·图灵博士这些人一样——布莱切利园在情报界的地位正如同太阳系中的太阳。军队、国家、首相、总统和各路人才都围着它转，但他们的轨迹远不像行星那么平稳，而是如同彗星和小行星一般，绕着布莱切利园画出偏斜的椭圆和双曲线。

鲁道夫·冯·海克赫伯博士是不可能知道布莱切利园的，这是全世界除了“超绝密”以外的第二机密。但是当他坐在柏林的办公室里筛选来自侦听处的信息时，他也许会发现那些轨迹的蛛丝马迹，然后找出一个合理的解释。如果他得出的结论是同盟军已经破译了恩尼格玛机，2702特遣队的任务就算失败了。

劳伦斯出示了证件，从门口摆着的一对饱经风霜的狮鹫雕像中间穿了过去。看不见外表的时候，这栋大宅显得好上许多。这种仿联排房屋的设计使得许多屋子里都有着飘窗，光照很充足。大厅做成了哥特式尖拱的样子，柱子则是由品质极低的棕色大理石砌成的，看上去就跟晶化了的排泄物一样。

大宅里嘈杂得不得了，咔嗒咔嗒的噪音像是雷鸣般的掌声，带着一股油墨味儿的热风渗过墙壁，穿过门口。那是电传打字机——英国人叫它电传打印机——特有的味道。这种味道和声音说明大楼低层的房间里肯定有几十台这种机器。

沃特豪斯踩着镶木板的楼梯上到了英国人所谓一楼，发现这里安静多了，也凉快多了。这一层是领导们的办公室。如果布莱切利园运行在官僚制度下，沃特豪斯初次面试结束后就再也不会踏进这里第二次了。他找到了查顿上校的办公室，（看到门口的名牌他才想起）那是名列2702特遣队名单榜首的人物。

查顿站起来跟他握了握手。他有一头微红的金发，一对蓝眼睛，本该红润的脸色被在沙漠晒出的古铜色掩盖住了。他穿着军礼服，这些英国军官的军服都是裁缝量身定做的，无一例外。沃特豪斯并不讲究衣着，但他还是能够一眼看出对方那身军服绝不可能是妈妈守在炉火前花几个晚上缝出来的。不，查顿肯定有个顶呱呱的裁缝。但是当他说出沃特豪斯的名字时，他并不像百老汇大厦的那群人一样把它发成“我得害死”。他把“特”字发得铿锵有力，“豪斯”听起来则像“胡斯”。这位查顿先生带着一种粗犷的口音。

一名矮一些的英国人站在查顿旁边，身上穿着一件收口的宽松卡其色厚法兰绒军工装——如果这些人不是长期待在55华氏度^[1]左右的环境里（不管是室内还是室外），这套衣服简直能热死人。这一点总让沃特豪斯联想起连体睡衣。这位罗布森上尉是2702特遣队的两名小组长之一，负责英国皇家空军的那个组。他褐白参差的小胡子剃得很短，跟钢刷似的。他是那种特别快活的人，至少在上级领导面前如此，而且总是露出微笑。他的牙齿向外突出着，上下颌看起来就好像一个里面曾经炸过一枚小手榴弹的咖啡罐似的。

“这位就是我们的贵宾，”查顿对罗布森说道，“要是我们在阿尔及尔的时候有你就好啦。”

“是！”罗布森说，“欢迎来到2701特遣队，沃特豪斯上尉。”

“2702。”沃特豪斯纠正道。

查顿和罗布森露出微微吃惊的表情。

“我们不能用2701作代号，因为那是两个质数的乘积。”

“不好意思，你能再说一遍吗？”罗布森问道。

沃特豪斯十分欣赏英国人的一点就是，当他们不明白你在说什么鬼东西的时候，他们至少会考虑到也许是自己错了。罗布森看上去是那种行伍出身，一步一步爬上这个位置的人，如果换成一个同样背景的美国佬，肯定早就出言不逊、火冒三丈了。

“哪两个？”查顿也问道。这真是令人鼓舞，好歹他知道什么是“质数”。

“73和37。”沃特豪斯说。

查顿似乎恍然大悟了。“啊，没错，我明白了，”他摇了摇头，“我可得好好取笑教授一番。”

罗布森歪着头，脑袋几乎靠上了塞在肩章里的那顶羊毛贝雷帽。

他眯着眼睛，一副大惑不解的样子。换成他的美国版本的话，这个时候就该要求沃特豪斯给他原原本本地解释一遍质数理论，等听完解释他就会告诉你那全是放狗屁。但是罗布森连问也没问：“也就是说，我们得把特遣队的代号给换掉啦？”

沃特豪斯吞了口口水。从罗布森的反应看来，这似乎得劳动他和他的手下花几个星期去重新涂改、修正这个数字，还要通知到各个部门。绝对是件麻烦事。

“改成2702。”查顿轻松地答道。不像沃特豪斯，他根本不怕下达这种不受欢迎的指令。

“好吧，那我得去关照他们一下。很荣幸认识你，沃特豪斯上尉。”

“彼此彼此。”

罗布森又跟沃特豪斯握了一次手，然后告退了。

“我们在食堂南边的那排木屋里给你安排了宿舍，”查顿说，“虽说布莱切利园是我们名义上的总部，但是我想我们大部分的时间都得在那几个‘超密’发挥最大作用的战区间跑来跑去。”

“我猜你去过北非？”沃特豪斯问道。

“去过，”查顿挑了挑眉，或者说，挑了挑眉毛位置的那两块皮肤，上面长着像尼龙丝一样无色透明的毛发，“我得说，是在千钧一发之际抽了身。”

“死里逃生？”

“哦，我不是那个意思，”查顿答道，“我说的是‘超密’。不过我们

现在也不知道到底跑掉了没有。不过根据教授的计算，我们可能是逃过一劫了。”

“‘教授’指的是图灵博士吗？”

“对。你知道的，他以个人名义举荐了你。”

“我接到调令的时候也是这么猜的。”

“图灵现在正奋战在情报战的另外两条前线，因此不能跟我们这几个幸运儿一起混啦。”

“北非到底发生了什么，查顿上校？”

“是‘正在发生’，”查顿有些困惑地答道，“我们的陆战队员小队还在战场上忙着拓宽钟形曲线呢。”

“拓宽钟形曲线？”

“没错，你应该比我更清楚，随机数据总是呈正态钟形分布的。比如说，人的身高。到窗边来，沃特豪斯上尉。”

沃特豪斯走到查顿身边，朝飘窗外看去，眼前这几英亩的土地曾经是一片起伏的农田。越过几英里外沿坡种植的绿化带，他能想象出布莱切利园过去的样子：一片点缀着几簇低矮建筑的绿野。

然而现在已经大不相同了。方圆半个英里内，每一块土地上都是新铺的人行道和新盖的房子。不算这栋大宅及其附属建筑的话，布莱切利园里全都是砖砌的平房，样子就像带有许多袖廊的长长走道，摆成了“+ + + + + + +”的样子；这些“+”增殖的速度取决于泥瓦匠们砌墙的速度。（沃特豪斯百无聊赖地想，不知道鲁迪见过这里的航拍图片没有，他会从“+”这个数学符号猜出这里是干什么的吗？）建筑之间曲曲折折的通道非常狭窄，从中间砌起来的八英尺高的防爆墙又占掉了一半的空间——这样一来，德国佬得在每栋楼里都丢至少一颗炸弹才能毁掉这里。

“在那栋楼里，”查顿指了指不远处的一间砖砌的小房子——看起来非常寒酸——“放着图灵的炸弹。不是会爆炸的那种。是教授，也就是你的朋友发明的计算机器。”

“它们是真正的通用图灵机吗？”沃特豪斯脱口而出。他被布莱切利园迷住了，这里也许正是那个地方：一个能为艾伦提供资源真正实

现他的梦想的秘密王国，一片不由人掌控、而由数据主宰的乐土——在这里，粗陋的“+”形房子里摆满了可以进行各种可能的运算的通用图灵机。

“还不算。”查顿苦笑了一下。

沃特豪斯长出了一口气：“哦。”

“也许等到明年，或者后年，就有了。”

“也许。”

“炸弹机是图灵，威尔奇曼^[2]还有他们的同事根据波兰解码专家的设计改造出来的。机器上有许多转子，它们能够以非常快的速度来测试所有可能的恩尼格玛机密码组合。我想教授到时会跟你解释的。重点是，这些机器的背面都有一块插接板，有点像电话交换台，我们有一些姑娘专门负责每天插入正确的插销来进行连接。这份工作要求她们视力良好、精神集中，还有，个子够高。”

“个子够高？”

“你很快就会注意到，负责这项特殊工作的姑娘们个子都高得很不寻常。如果德国人从哪里搞到了一份布莱切利园的工作人员资料，并且把他们的身高都画成柱状图，他们先会看到一条正常的钟形曲线，那是普通工作人员的身高，接着就会看到一个凸起——那是我们这些负责插接板的高个儿姑娘的数据。”

“哦，我明白了，”沃特豪斯说道，“然后像鲁迪——我是说，冯·海克赫伯博士——那样的人就会注意到这是不正常的，然后琢磨起来。”

“正是如此，”查顿说道，“接下来就是2702特遣队，也就是‘超绝密’小组的工作了——通过掺入假数据来转移你的朋友鲁迪的视线。”查顿转过身，从窗口走回桌旁，打开一个大烟盒，里面整整齐齐地排满了香烟。他对沃特豪斯打了个手势，沃特豪斯出于礼节拿了一支。查顿一边帮他点火，一边透过火焰直视着沃特豪斯的眼睛，张口说道：“现在轮到你了。你要如何才能瞒过你的好朋友鲁迪，不让他发觉我们这里有一群高个儿姑娘呢？”

“假设他已经拿到了这样一份工作人员资料？”

“对。”

“那太晚了，什么都瞒不住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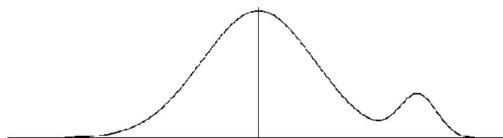
“好吧。那我们假设他的情报来源每次只能给他带一部分资料，现在还在源源不断地给他送去情报。我们无法切断这条渠道，或者我们故意不去切断它，因为情报来源的突然消失也会让鲁迪起疑。”

“好吧，我们从这里入手，”沃特豪斯说，“我们编一些假的人事记录混进去送给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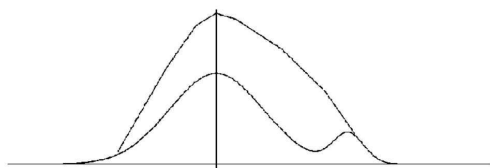
查顿的办公室墙上挂着一块小黑板，擦得不是很干净，还看得出一层一层的粉笔痕迹；清洁工肯定被交代过不要动那块黑板，免得擦掉了什么重要数据。沃特豪斯走过去，留意到上面的计算公式一个叠着一个，白色的字迹渐渐隐入背后的黑色，像是散射在太空里的白光。

他认出了艾伦遍布四处的字迹。他费了好大劲儿才没让自己傻站在那里试图通过黑板上盘桓不去的白色字迹重建艾伦写下的算式。他不情不愿地让自己的笔迹盖了上去。

沃特豪斯先画了一个坐标轴，然后画出了一条钟形曲线。在曲线峰顶的另一边，他又画了一个凸起。



“这是高个儿姑娘，”他解释道，“问题就在于这个凹谷，”他指了指两个峰顶之间的低谷，又画出一条正好能覆盖住两个顶点的曲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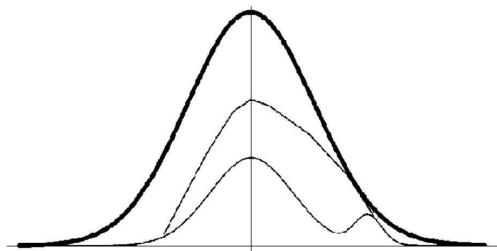


“我们可以通过往鲁迪的情报源里混入一些身高数据高于平均值但低于‘炸弹’姑娘的记录来达到这个效果。”

“但你这又给自己挖了另外一个坑。”查顿说。他往后靠在自己的转椅里，夹着烟的手支在面前，透过凝滞的烟雾盯着沃特豪斯。

沃特豪斯说道：“是的，我虽然填平了那个凹谷，但是这条线已经不是钟形曲线了。边上这个拖尾完全不对劲。冯·海克赫伯博士肯定也会注意到这一点，他会反应过来有人在情报里动了手脚。为了避免这种情况的发生，我会继续编一些特别大或者特别小的数值混进去。”

“捏造几个特别高或者特别矮的姑娘。”查顿说。



“没错。这样一来曲线的尾部就正常多了。”

查顿等着他说下去。

沃特豪斯说道：“因此，加上几个明显是特例的数值会让整个数据变得无懈可击。”

“如我所说的，”查顿说道，“我们的小队正在北非——就在我们说话的这会儿——‘拓宽钟形曲线’。他们正在尽可能把一切都伪装得‘无懈可击’。”

注释：

[1] 约为12.8摄氏度。

[2] 戈登·威尔奇曼（1906—1985），英国数学家。

第十五章 冻肉

那么，这位来自伊利诺伊州芝加哥市的一等兵杰拉德·霍特，在他为美国军队服役的十五年里从未有过什么平步青云的机会。但是他那一手烤猪里脊确实做得呱呱叫。他耍剔骨刀跟鲍比·沙夫托耍刺刀一样熟练：谁说一个能够想方设法利用有限的牛肉储备，严格遵守卫生标准的炊事班厨子，救下的生命就不如一个骁勇善战的士兵多呢？军人的工作可不仅限于剿杀日本鬼子、德国佬和意大利佬，还得屠杀牲畜，然后吃掉。杰拉德·霍特长年奋斗在厨房的第一线，把他的冷藏室收拾得跟手术室一样干净——他的生命终结在这里，也算是死得其所。

鲍比·沙夫托一边在冷藏室里堪比亚寒带的低温中哆嗦，一边在脑子里创作出了这段短小的挽词。这间本来属于法国人、如今归属美军的肉类冷藏室无论是气温还是面积都跟格陵兰岛有一拼，里面散落着那位屠夫和几头牲畜遗留下的皮囊。在短暂的兵役生涯里他也参加过好几次军事葬礼，他总是惊异于牧师们竟能写出这么感人的挽词。他曾经听说过，如果军队招募到了脑力还算正常的4-F^[1]，上头就会安排他们学习打字，然后坐在桌前把那些挽词一篇篇打出来，天天如此。人人都求之不得的好工作。

一长排冰冻的肉类从天花板的肉钩上垂下来，摇摇晃晃。鲍比·沙夫托沿着过道一路向前走去，心里越来越紧张，不得不再做好目睹惨状的心理准备。看到战友点烟的时候被爆头都比这要好，这种点滴积累的恐惧真能把人逼疯。

最后，沙夫托在一排冻肉的尽头转过身，看到一个家伙躺在地上，怀里还抱着一头他临死前正准备锯开的冻猪。他在那儿已经躺了差不多十二个小时，身上的温度大概只有零下10华氏度^[2]。

鲍比·沙夫托挺直腰板，正脸面对那具尸体，深深地吸入了一口带着肉味儿的冷气。他把冻得发紫的双手交握在胸前，这动作既是为了祷告，也是为了能把双手捂暖一些。“主啊！”他大声说道。没有回音，周围的肉类把他的声音都吸走了。“求你饶恕这个陆战队员接下来要做的一切，为他的职责和他即将要行使的工作；求你一并饶恕他

的上司，求你无限的智慧赐恩，饶恕做出这一切决定的人吧。”

他本来想再把祷告念长一点，后来又觉得短就短一点吧，这罪孽总不见得比捅死日本鬼子要大。他走向冻得硬邦邦的一等兵杰拉德·霍特和冰冻的猪，费尽全力想把它们掰开，但是没有成功。他蹲了下来，仔细地观察了一会儿前者。霍特一头金发，沙夫托的手电筒照向他那双半闭着的眼睛时，里面有一道闪烁的蓝色。他的个头不小，以前身体好的时候能有225磅——当然现在应该已经250磅了。在炊事班干活可别指望能保持身材，当然也别指望（可怜的霍特啊）心血管系统能正常运作。

所幸霍特心脏病发作的时候身上很干燥，衣服并没有冻在皮肤上。沙夫托用他那把磨得无比锐利的V-44“工合”匕首划拉了几下就把大部分衣物扯了下来。但是这样一把9.5寸长的砍刀显然不适合细部作业——比如说腋下和腹股沟——而且他事先也接到命令注意不要留下划伤，于是不得不掏出他那把海军陆战突击队的双刃匕首，7.25寸的细长刀身也许就是为了这种时候设计的——尽管那鱼形的金属刀柄没一会儿工夫就已经开始冻在沙夫托汗津津的手掌心上了。

埃思里奇上尉徘徊在冷藏室塞门一样的大门外。沙夫托从他身边挤过，头也不回地径直朝大楼门外走去，没有理睬中尉在身后的询问：“沙夫托？啥样的？”

他一直往外走，走出大楼之后才停了下来。北非暖洋洋的阳光洒在他身上，感觉像是泡在一澡盆的咖啡里一样。他闭上双眼，仰起脸，伸出冻僵的双手，接住这份温暖，让它顺着自己的小臂向下流淌，从胳膊肘滴落下去。

“啥样的？”埃思里奇又问道。

沙夫托睁开眼，朝四周看了看。

海港像一弯蓝色的新月，岸边破烂的码头像交错的舞步般连绵数英里。其中一个码头荫蔽在古堡腐朽的石柱下，不远处，一艘法国战舰半沉在水里，还在突突地冒着烟和蒸汽。在那附近，参与“火炬行动”的船只正在以令人瞠目结舌的速度卸货。装满了货物的网兜从船舱里升起，把货物像吐痰一样甩在船埠上。码头工人辛苦搬运，大卡车载满货物，军队行进着，法国妞儿叼着美国烟，还有阿尔及利亚人到处招揽生意。

在那些货船和美军的肉类冷冻室中间，鲍比·沙夫托想，自己脚下

的这块土地就是阿尔及尔城。从他那挑剔的威斯康星眼光看来，这座城市与其说是造起来的，不如说是被大浪冲来的。人们花了大把力气去遮挡头上那见鬼的太阳，从空中往下看就像透过百叶窗似的——一排排的红瓦，中间点缀着花朵或者阿拉伯人。少有的几栋新式混凝土建筑（比如这个冷藏室）像是法国人在大举清理贫民窟之后匆匆垒起来的。但是这座城市里还有一大堆亟待清理的贫民窟，首当其冲的就是沙夫托左边这个被称为“卡斯巴”的地方，里面就像蜂巢蚁穴一样。这里可能本来就是街坊，但也有可能是一座规划得一塌糊涂的建筑。眼见为实，里头塞的全是阿拉伯人，就跟挤满了兄弟会新会员的电话亭一样。

沙夫托转过身，又看了一眼冷藏室。这个地方直接暴露在敌方视野里，很容易遭到空袭——不过就算德国佬炸了这一仓库冻肉，谁他妈会关心啊？

埃思里奇上尉晒得跟鲍比·沙夫托一样黑，正斜着眼瞟他。

“金发。”沙夫托说。

“好。”

“蓝眼。”

“很好。”

“食蚁兽——不是蘑菇。”

“啊？”

“他没割过包皮，长官！”

“棒极了！别的呢？”

“有一个文身，长官！”

沙夫托饶有兴趣地品味着埃思里奇声音里越来越浓烈的紧张：“啥样的文身，中士？”

“长官！军队里常见的那种，长官！一个爱心上面写着一个姑娘的名字！”

“叫什么，中士？”埃思里奇快要尿裤子了。

“长官！文身上刻的名字是格丽塞尔达，长官！”

“啊啊！”埃思里奇从胸腔里长出了一口气。戴着面纱的妇女转过身来瞅了他一眼。卡斯巴纺锤般的高塔上探出几个面黄肌瘦、胡子拉碴的脑袋，有一腔没一腔地哼着小调。

埃思里奇闭上嘴，双手紧紧地握成拳头，指节都发白了。当他再次张口时，语调带着一股刻意的平静：“这比战死要幸运多了，中士！”

“这还用说？”沙夫托道，“我以前在瓜达尔卡纳尔的时候，长官，我们被敌人压制在一个小海湾里——”

“我不想听蜥蜴的故事，中士！”

“长官！是，长官！”

* * *

以前在奥科诺莫沃克的时候，鲍比·沙夫托曾经帮他的兄弟把一个床垫搬到楼上，这使他对于搬运沉甸甸、软绵绵的东西是多么困难有了新的认识。幸好霍特——愿上帝宽恕他的灵魂——这个重得要死的浑球，已经被冻得硬邦邦的了。经受过地中海阳光的洗礼后，他肯定会变得软趴趴的。而且会越来越软。

沙夫托的手下们都在集结待命区域。这是个位于地中海沿岸一座人为建造的山崖上的洞窟，俯视着码头。这样的洞窟有数英里深，顶上则是一条宽阔的大马路。然而通往洞口的小路上密密麻麻地张着帐篷和油布，甚至连盟军自己人都看不到那些士兵在里面干什么——其实他们只是在把所有能找到的设备上标着的2701改成2702而已。一小队人先用绿漆涂掉“1”，另一小队人再用白漆或者黑漆涂上“2”。

沙夫托从涂三种油漆的人里各叫走了一个，这样他们的流水作业就不会被打乱了。这里的阳光格外毒辣，但是洞穴里则吹拂着清凉的海风，因此也没那么难熬。温热的器械表面挥发出刺鼻的油漆味儿。在鲍比·沙夫托看来，这是一股令人安心的味道，因为人们在战斗中是不会有闲心上油漆的。但是这股味道同样也让他感到有些难过，因为在开战之前，人们总是要给装备上油漆的。

沙夫托正准备对他们三个下指令，手里拿着黑漆的二等兵丹尼尔斯看向他身后，露出一个促狭的笑容。“你猜这次上尉又想找啥呢，

中士？”他问道。

沙夫托和二等兵内森（绿漆）、二等兵布兰福（白漆）都回过头去，看到埃思里奇走到一边，又去翻起了废纸篓。

“我们都发现了，埃思里奇上尉已经把检查废纸篓当作了他一生的事业，”沙夫托中士压低了嗓子，故作正经地答道，“他可是安纳波利斯的高才生。”

埃思里奇直起身，极其严肃地抓起一沓镂空的厚纸板：“中士！你能告诉我这是什么吗？”

“长官！那是军用通用喷漆模板，长官！”

“中士！字母表里有多少个字母？”

“26个，长官！”沙夫托清脆地答道。

二等兵丹尼尔斯、内森和布兰福互相吹了声口哨，这沙夫托中士真够可以的。

“多少个数字？”

“10个，长官！”

“在这所有36个字母和数字的模板里，没用过就扔进废纸篓的有几个？”

“35个，长官！除了数字2，按照你的命令，我们只用得到2，长官！”

“你忘了我命令的后半句吗，中士？”

“长官，忘了，长官！”没必要扯谎。其实长官们是很喜欢你忘记他们的命令的，这样能让他们产生一种智商上的优越感，让他们感觉自己是不可或缺的。

“我命令的后半句是，不许留下一丝变动的痕迹！”

“长官，是的，我现在想起来了，长官！”

埃思里奇上尉刚刚还有些火大，现在已经稍稍平复下来了，这也为他在他那些刚认识不超过六小时的手下的心里悄悄赢得了一点好印

象。现在他口气平和多了，像是一个和颜悦色的高中老师。他脸上架着粗黑边框的军用眼镜——被戏称为“防狼眼镜”，用一条黑色的橡皮筋缠在脑后。这副眼镜让他看起来就像个智障。“如果敌方间谍搜检了这个废纸篓——你们都知道间谍是怎么干的——他会发现什么？”

“模板，长官！”

“如果他数了数这些字母和数字，他又会发现什么不寻常的事？”

“长官！他们会发现‘2’不见了！或者其他字符都是干干净净的，只有‘2’上面沾了油漆，长官！”

埃思里奇上尉一言不发，让他们自己去想。实际上谁也没听懂他说的是什么屁话。四周的紧张气氛逐渐升温，直到沙夫托中士在绝望中打算孤注一掷。他转身朝其他的陆战队员走去，喝道：“你们去把那几个狗日的模板全刷上油漆！”

几个陆战队员开始动手抄检废纸篓，那劲头就好像抄的不是纸篓而是日军的碉堡一样。埃思里奇上尉的神色和缓下来了。鲍比·沙夫托这一题上得了分，他赶紧领着丹尼尔斯、内森和布兰福，在上尉发现他是瞎蒙蒙对的之前出了洞。他们快步朝山顶的冷藏室走去。

这些陆战队员都是身经百战的老兵了，不然也不会被派到这个一塌糊涂的境况中来——被困在一片危险的大陆（非洲）上，四周环伺着强敌（美国陆军）。然而，当他们来到冷藏室，第一眼看到一等兵霍特时，三个人还是陷入了沉默。

二等兵布兰福悄悄地搓了搓双手：“主啊——”

“闭嘴，二等兵！”沙夫托说道，“我已经做过祷告了。”

“好吧，中士。”

“去找把锯子来！”沙夫托冲二等兵内森说道。

他的三个手下都倒抽了一口冷气。

“锯那头猪！”沙夫托澄清道。然后他转过身，朝扛着一捆看不出是什么东西的二等兵丹尼尔斯说道：“打开！”

那一捆东西（埃思里奇派给沙夫托的）其实是一件黑色潜水服，不是美国的军用物资，倒有点像欧洲国家的式样。沙夫托摊开衣服，

细细地检查了各个部位，另一边二等兵内森和布兰福正拉着一把大锯子卖力地切割冻猪肉。

他们全都静静地忙活着，突然一个声音插了进来：“主啊。”他们抬起头，看到一个人站在旁边，双手虔诚地交握着。他嘴里吐出的圣洁词句在嘴边凝成了一抹白雾，面纱似的遮住了他的脸。他身上披着军用毛毯盖住了军装和肩章，要不是他那刮得光光的脸颊和那副“防狼眼镜”，整个就是一位骑骆驼的圣地先知。

“妈的！”沙夫托骂道，“我他妈都做过祷告了。”

“我们是在为一等兵霍特祷告呢，还是在为我们自己祷告？”那个男人反问道。这可真是个难题。锯子停了下来，周围一片沉寂。沙夫托扔下手里的潜水服，站了起来。毛毯男的一头灰发剃得很短，不过那可能只是结在他头皮上的薄霜而已。那双浅蓝色的眼睛在几乎有一英里厚的镜片后凝视着沙夫托，好像真的想要得到答案似的。沙夫托朝他走近一步，然后看到了他衣服下露出的教士硬白领。

“你来告诉我答案吧，教士。”沙夫托说道。

然后沙夫托认出了这个毛毯男。他正要大叫一声你他妈在这干嘛，但话还没出口就看到牧师飞快地递出一个微妙的眼色，只有跟他几乎鼻子碰鼻子的沙夫托能看到。他的意思是：闭嘴，鲍比，咱们回去再说。

“一等兵霍特已经蒙主召归——或者到人死之后去的随便哪个地方了。”以诺克·鲁特说道。

“什么态度？当然是蒙主召归了。我的天哪！还‘人死之后去的随便哪个地方’呢，你这算哪门子牧师？”

“我猜我是2702特遣队这门子的牧师。”牧师答道。以诺克·鲁特中尉不再盯着沙夫托，把目光转向了地上的活计。“继续吧，大家，”他接着说道，“看起来今晚有培根吃了，嗯？”

干活的几个人紧张地笑了几声，又锯了起来。

他们把那头猪从霍特身上分离之后，四个人分别抓住他的胳膊和腿，把他抬到屠宰间里进行后续的工作，那儿已经清过场，以防霍特生前的同事们看到这一幕之后大造其谣。

一名员工横尸店里，其他员工又被匆匆赶出现场——光是这件事

就足够让谣言满天飞了。所以广为人知的版本是埃思里奇上尉当场编造的，说2702特遣队其实是一支（看上去完全不）精锐的医疗队伍，正在对霍特的死因——北非新出现的一种食物中毒——进行调查。这也许是法国人的阴谋，毕竟他们看到自己的战舰被击沉肯定高兴不到哪里去。不管怎么说，（他继续编了下去）这个屠宰场必须马上清空，仔细排查。他们必须把霍特火化之后再送回家，免得把这可怕的疫病传播到全球屠宰业的中心芝加哥去，进而改变整场大战的进程。

地上还摆着一副军用棺材，把一场戏演得活灵活现。沙夫托和他的手下假装没看见那棺材，开始给霍特穿衣服，先是一条难看的泳裤，接着是潜水服的其他部位。

“嘿！”埃思里奇说道，“我觉得你们应该最后再给他戴手套。”

“长官，对不起，我们得先给他戴手套，长官！”鲍比·沙夫托答道，“因为他的手指会先融化，那时候我们就糟糕了！”

“好吧，先把这家伙戴上，”说着，埃思里奇掏出一只手表。沙夫托接过来掂了掂，吹了声口哨。真是个好玩意儿：瑞士产的天文台表，嵌着宝石的指针一跳一跳的，仿佛某种幼兽心脏的悸动。表带是巧妙地驳接在一起的钢板，他拎着表带的一端甩了甩，这玩意儿重得能打晕一条狗鱼。

“好东西，”沙夫托说，“但是时间不太准。”

“等我们到了那个时区，”埃思里奇说，“就准了。”

沙夫托认命地继续干活，埃思里奇上尉和鲁特中尉也没闲着。他们把冻猪被锯得七零八落的肢体扛进屋里，扔到了一个巨大的秤上。他们先称了30公斤——不管这个“公斤”他妈的是个什么玩意儿。大家都默默留意到了这位以诺克·鲁特似乎很热爱体力劳动，他又转身去拖了一截像儿童三轮车一样直挺挺的猪尸扔到了秤上，这下子就有70公斤了。埃思里奇挥舞着双手，蛙泳似的游过砧板前汪洋大海般的苍蝇堆，把疏散前就堆在那儿的肉也拎起来扔到了秤上，指针快跳到100公斤了。接下来他们又东一块西一块地往上面扔了些冰柜里的火腿和熏肉，指针指向了130公斤。以诺克·鲁特似乎很熟悉这种外国计量单位，一番计算之后又检查了两遍，确认这正是杰拉德·霍特的体重换算到公斤时的重量：130公斤。

所有的肉都被塞进了棺材里。埃思里奇啪地盖上棺材盖，把几只不知大祸临头的苍蝇也关了进去。鲁特拿着一把羊角锤走了过来，像

个拿撒勒的木匠一样，把十六便士长钉^[3]果决而用力地敲进了棺材边上。同时，埃思里奇从公文包里翻出一本军用手册。沙夫托离他很近，因此一眼就看到了橄榄绿色封面上用大写字母印刷的标题：

密封棺材步骤

第三部分：热带环境

第二种：高危传染疾病（例：黑死病）

两人花了整整一个小时才按照手册上的说明钉好了棺材。手册上写得并不复杂，主要是以诺克·鲁特总能发现语义上模棱两可的地方，非得弄明白不可。刚开始埃思里奇被他弄得手忙脚乱的，后来就越来越不耐烦，最后直接就怎么方便怎么来。为了让这个“牧师”闭嘴，埃思里奇没收了他手里的小册子，安排他去把霍特的名字写在棺材盖上，再在名字附近贴上红色的医疗警告，那鲜红的大字光是看着就让人犯恶心。等鲁特贴完之后，这世上唯一能合法开启这副棺材的人就只剩下乔治·C·马歇尔将军^[4]了——即便是他，恐怕也得先得到总军医的许可，疏散方圆一百英里的活物之后才敢打开吧。

“牧师的口音挺好玩的。”二等兵内森呆呆地听着鲁特和埃思里奇的争论，突然冒出了一句。

“对啊！”二等兵布兰福也叫了起来，好像这是什么必须仔细聆听才能发现的事情一样，“那到底是哪里的口音啊？”

所有人都朝鲍比·沙夫托望去。他装模作样地听了几句，然后说道：“好吧，伙计们，我猜以诺克·鲁特是在南太平洋诸岛传教的荷兰或者德国牧师跟澳大利亚人通婚留下的后裔——除此以外，我猜，既然他在英属殖民地上长大，他肯定拿着本英国护照被征召进了大战的队伍里——也就是澳新军团啦。”

“哇！”二等兵丹尼尔斯叫了起来，“要是真被你全说中，我给你五块钱。”

“好啊。”沙夫托答道。

埃思里奇和鲁特终于封好棺材时，沙夫托和他的手下正努力把潜水衣剩下的几个部位给霍特套上。他们往他身上涂了一大堆滑石粉才终于把这事办成。埃思里奇帮他们找来了滑石粉，但那不是美军的物资，而是某种欧洲货。标签上的好几个字母头上都带着两点，沙夫托知道那是德文的特征。

一辆散发着新鲜油漆味儿（上面刷着2702特遣队）的卡车来到了港口，他们把密封的棺材和硬化的尸体都装了进去。

“我要留下来检查废纸篓，”埃思里奇上尉对沙夫托说，“一小时后停机坪见。”

沙夫托想象了一下他要在酷热的车厢里头跟这玩意儿待一个小时。“需要把他冻起来吗，长官？”他问。

埃思里奇停下来想了一想。他嚼着牙花子，看了看表，犹豫了半天。最后他用坚定的声音回答道：“不必。时间很紧，为了完成任务，我们现在要让他解冻。”

于是一等兵杰拉德·霍特和他那装满猪肉的棺材就停在车厢中央，几个陆战队员像两排护柩者似的坐在一边。沙夫托发现自己正越过中间那一棺材猪肉盯着以诺克·鲁特看，后者挂着一副强自镇定的表情。

沙夫托知道自己这时候不该问，但最后还是忍不住问了出来：“你在这里干什么？”

“特遣队正在重新部署，”教士答道，“要调往前线了。”

“我们刚下了那条破船，”沙夫托说，“还敢再他妈往前点么——再往前就他妈得游过去了。”

“你们去哪儿，”鲁特冷静地答道，“我就跟着去哪儿。”

“我说的又不是这个，”鲍比·沙夫托说，“我是说，特遣队要个牧师干吗？”

“你懂的，军队嘛，”鲁特答道，“每支部队都要有一个牧师的。”

“很晦气啊。”

“有个牧师很晦气？何出此言？”

“这说明那些闲得发慌的混账料到会有一场又一场的葬礼啊。”

“所以，按照你的看法，神职人员就只能主持葬礼了？有意思。”

“还有婚礼和洗礼。”沙夫托说。其他几个人都笑了起来。

“这是不是因为2702特遣队的第一次任务这么特殊，让你觉得有

点坐立不安？”鲁特毫不避讳地看了一眼死去的霍特，然后直视着沙夫托的眼睛问道。

“坐立不安？听着，教士，这跟我在瓜岛做过的事一比，简直就他妈跟艾米丽·波斯特^[5]一样文雅。”

其他几个人都觉得这话说得太棒了，不过鲁特完全不为所动。

“你知道你为什么会在瓜岛做出那些事吗？”

“当然！为了活下去。”

“那你知道你为什么在这儿干这个吗？”

“这我他妈怎么知道。”

“这难道没有给你造成一点小小的困扰吗？或者你蠢到根本懒得管这些事？”

“好的，你现在是把我逼得没处退啦，教士。”沙夫托说道。他停了一会儿，又张口道：“我承认，我确实有点好奇。”

“如果说2702特遣队里有一个人可以解答你的问题，你觉得这有没有用呢？”

“我想会吧，”沙夫托咕哝道，“我就是觉得有一个牧师很奇怪。”

“为什么很奇怪？”

“因为这个特遣队的性质。”

“这个特遣队是什么性质？”鲁特像个虐待狂似的追问道。

“我们不该讨论这个，”沙夫托说，“再说了，我们也不知道。”

山下，“之”字形的宽大斜坡穿过一道道形成虎纹状的拱门，向下延伸到从南边汇聚到口岸的铁路支线上。“真他妈像站在弹球机的弹道上。”鲍比·沙夫托抬起头来看着他们刚刚路过的斜坡，想着从卡斯巴里会滚出什么东西来。他们沿着铁路线一直向南，来到了一片散布着矿石堆和煤堆，烟囱林立的地方——沙夫托当年可是五大湖雄鹰童子军的一员，他一下子就认出来了——不过这里的文化可要驳杂得多。他们在阿尔及利亚照明及电力公司的前面停了下来，一只头上插

着两根烟囱的庞然大物，门前的煤山比哪里都高。这地方荒无人烟，但这很显然就是他们该来的地方。在这里——和2702特遣队被派去过的其他地方一样——有一种奇怪的军阶膨胀现象。两名中尉、一名上尉和一名少校把棺材抬进了门，一名上校在旁边监督他们！触目所及之处没有一个普通士兵，鲍比·沙夫托这个平凡的中士不禁有点担心他们给他安排了一个什么工作。这里还有另一种现象：没有书面审核。每当沙夫托估摸着得来一套半小时的繁文缛节时，都只有一个面露焦急之色的军官跑来挥一挥手，就让他继续前进了。

一个阿拉伯人——他头上那顶帽子跟大红咖啡罐似的——吃力地拉开了一扇大铁门，火舌一下子蹿了出来，他用一根烤得焦黑的铁棍又把它打了回去。几个抬棺人把棺材一端对准铁门往里一推，那架势像是把炮弹推进十六英寸炮的炮膛里一样。戴着咖啡罐的阿拉伯人哐地把铁门关上，罐子顶上垂下来的流苏猛地一甩。门还没闷好，他就跟卡斯巴上的那些家伙一样，唱起了荒腔走板的小调。几名军官站在旁边互相点了点头，在写字板上签下了自己的名字。

对于鲍比·沙夫托这样身经百战的士兵来说，这种干脆利落的行事方式只让他觉得十分诡异。卡车又载着他们离开了阿尔及利亚照明及电力公司，爬上那些该死的斜坡，回阿尔及尔去了。斜坡很陡，卡车只能挂着一挡往上爬。连推着装满沸油的小车的小贩们都能跟上他们的车子，还能一路做煎饼。几只瘸了腿的狗在车底盘下打架，就算是2702特遣队成员也摆脱不了被戴着咖啡罐帽子的当地人抱着一把油桶改装的吉他穷追不舍的命运。此外还有卖橘子的小贩，弄蛇人，几个穿着连帽斗篷、只露出一双蓝眼睛的小贩举起几个没有包装也没有标签的东西让他们买。这东西有冰雹大小，可能是水果或者运动用品一类的东西，有葡萄这么小的，也有棒球那么大的。牧师一时冲动，用他的一块“好时”巧克力换了一个高尔夫球大小的东西。

“那是什么？巧克力？”鲍比·沙夫托问。

“如果只是巧克力的话，”鲁特说，“那家伙干吗拿它换另一块巧克力？”

沙夫托耸了耸肩：“可能是屎一样的巧克力。”

“或者就是屎！”二等兵内森脱口而出，逗得大家都疯狂得大笑起来。

“你听说过玛丽·珍^[6]吗？”鲁特问道。

沙夫托——士兵的榜样，男人的楷模——差点儿就脱口而出：听说过了她？我还操过她呢！

“这就是浓缩了的那玩意儿。”以诺克·鲁特说。

“你怎么会知道这种事的，教士？”二等兵丹尼尔斯问。

教士不慌不忙地答道：“我是个神职人员嘛，对不对？我总该知道点关于宗教的事情吧？”

“是的，长官！”

“话说很久以前，曾经有一群被称为‘h a s h i s h i n’的穆斯林，每次吃下这种东西之后他们就会出去杀人。他们干这行很拿手，久而久之就出了名——且不管是恶名还是美名。再后来口耳相传，他们的名字渐渐变成了另一个词，就是‘assassin’（暗杀者）。 ”

大家都陷入了敬畏的沉默。最后，还是沙夫托中士开了口：“那我们还在等什么？”

他们每个人都吃了点。沙夫托作为军阶最高的士兵，比别人还多吃了些。但是什么事也没发生。“我现在只想暗杀掉那个把它卖给我们的人。”他说。

* * *

机场距离市区十一英里，繁忙得简直有点不堪重负。这里很适合种植葡萄和橄榄树，但远处内陆突兀的石山隐约可见，再往后是一片简直跟美国一样辽阔的沙丘，似乎正被大风裹挟着向他们扑来。数不清的飞机——最多的是“达科塔”运输机，也就是人们俗称“信天翁”的那种——起起落落，掀起的漫天沙尘钻得人一鼻子一嘴都是。沙夫托过了一阵子才想明白，也许他当时的口干舌燥双目凝涩并不仅仅是因为风沙。他嘴里的唾沫变得跟瓷砖黏合剂一样黏稠。

特遣队的秘密藏得如此之深，这个机场里没有一个人知道它的存在。这里有很多英国人，他们在沙漠里都是穿短裤的，这惹得沙夫托恨不得一拳揍上去。他好不容易克制住这种欲望，但是他对这些短裤男显而易见的敌意，再加上当他绞尽脑汁想要打听一个机密组织的位置，但既不能说出名字又无法描述任何特征，结果就是引起了种种误解和猜疑，差点儿害得英美同盟就此破裂。

不过沙夫托中士现在算是明白了，关于2702特遣队的一切全都和光明绝缘，只能在黑色的油布和遮篷下藏得严严实实——就像军中的其他部门一样，2702特遣队在某些资源领域富得流油，在别的领域却不免捉襟见肘，不过他们至少掌握着去年美国生产的油布总量的一半。当沙夫托详细地跟自己的同事们谈到这个见解时，他们都有些忍俊不禁地看着他，最后还是以诺克·鲁特代他们说了出来：“从你对巨蜥和油布的观点来看，怪不得有人会觉得你有妄想症啊。”

“让我来告诉你什么叫妄想症。”沙夫托真的说了起来，还特地提起了埃思里奇上尉和他的废纸篓。就在他滔滔不绝的时候，所有的特遣队成员都已经聚集在油布那头了，一个个身强力壮，精神集中——除了新来的那一位。沙夫托非常欣慰地发现，那位新来的开始放松下来了。卡车颠簸的时候，穿着潜水服躺在车厢里的他不再僵硬地整个弹起来，而只是小小地一震。

不过他还保持着一定的硬度，他们要把他从卡车里搬到那架指定的“信天翁”上也不会太麻烦：一架经过军用改造的D C-3飞机，（在沙夫托那挑剔的眼中看来）它还牺牲了一些性能，因为在机身一侧凿开的两大扇货门几乎把机舱截成了两段。这架“达科塔”不知道在这见鬼的沙漠里飞了多久，螺旋桨叶片、发动机机罩、机翼前端的喷漆全都被风沙磨掉了，露出了里面亮闪闪的金属，那刺目的银光简直是在引诱三百英里内的所有德军飞机朝它开火。更糟的是机身周围，尤其是驾驶室周围，还伸出了许多天线，不仅有张线天线，居然还有他妈的像烧烤架似的大铁罩，沙夫托真恨不得亲手把它锯断。那些东西长得跟他当年在上海时从一号情报站上扛下来的玩意儿一样奇怪，而现在，那段回忆跟他脑子里的其他图像搅在一起，拧成了一股乱麻。他试图梳理清楚这段记忆，但他脑海里浮现出来的画面却是浑身是血的基督耶稣，正背着一架高频双波段偶极子天线一步步走下马尼拉的石阶，而他知道这幅画面肯定有问题。

尽管他们身处繁忙的机场中，埃思里奇也不愿意在空中哪怕有一架飞机的情况下开始行动。直到最后他终于开了口：“好，就是现在！”卡车里的众人刚把“他”抬起来，就听到埃思里奇又喊了一句：“不，还是等等！”他们只好又把“他”放下来。重复几次之后，谁也不觉得这种事好笑了，他们才终于在杰拉德·霍特身上披了层油布，把他抬上了飞机。几分钟之后，飞机起航了。2702特遣队朝着与隆美尔会面之地前行。

注释：

[1]美国兵役制度中因身体素质、精神状况、宗教信仰、道德约束等原因而达

不到征兵标准的分类。

[2]约为零下23摄氏度。

[3]约8.9厘米，因100枚这种长度的钉子卖十六便士而得名。

[4]时任美国陆军参谋长。

[5]著有《礼仪圣经》。

[6]指大麻（Marijuana）。

第十六章 轮转

时值1942年11月初，一切乱七八糟的事情都撞到了一起。就算宙斯再世，把负责托起神庙石顶的少女们全都召集起来，告诉她们赶紧扔掉头顶的重担过来帮忙，恐怕也无济于事。神庙塌了没关系，他要把这些姑娘——还有他能找到的所有水妖和树精们——全都送去进修图书馆学，再给她们套上绿色的遮阳帽和OPAMS——奥林匹亚档案管理服务队——那身中性刻板的制服，全天无休地填满三乘五卡片，让她们秉承着作为顶梁柱一贯吃苦耐劳的作风来操作穿孔卡片机和ETC读卡器。就算有了这样的帮手，宙斯也许还是忙得不可开交，最后只能把满腔怒火化为雷霆，随手劈在某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凡人身上，或者找个姑娘小伙发泄一下才能消气了。

跟所有人一样，劳伦斯·普里查德·沃特豪斯现在就带着这么一股奥林匹亚神祇的悲壮气息。罗斯福、丘吉尔和“超绝密”名单上的其他人虽然也有同样的管理权，但是他们还有别的事情需要操心。他们不可能在这个全球情报中心里闲逛，或者从翻译背后探过脑袋，亲自检阅从X型打字机里刺啦刺啦吐出来的情报明文。他们不会一时兴起追逐着某一条通信的线索在一间间木屋跑来跑去寻找几条情报之间的关联，尽管11号木屋的海军姑娘们已经通过插接某台炸弹机的线路，成功网罗住了希特勒那些穿梭在空中的情报。

沃特豪斯现在已经知道他们赢得了阿拉曼战役的胜利，隆美尔正穿过昔兰尼加向西退却，蒙哥马利在他身后穷追猛打，要将他赶回轴心国的堡垒突尼斯。但隆美尔是撤退不是溃逃——如果蒙蒂对“超绝密”传递给他的情报再用心一点儿，他完全可以采取更果决的行动，俘获大把大把的德意士兵。但他从来不仔细研究这些情报，因此隆美尔得以一边有计划地撤退，一边准备东山再起。布莱切利园的人们蹲在值班室里把古板的蒙蒂骂了个狗血淋头，恨他没有充分利用他们千辛万苦弄来的情报，抓住稍纵即逝的机会。

历史上最大的一次海上增援行动将要在北非展开。这次被称为“火炬行动”的登陆将直扑隆美尔后方，如果说蒙哥马利的追击是一把大锤，这次登陆就是一块堵住隆美尔的铁砧——当然，如果蒙蒂还是这么慢吞吞的，当铁砧的就是他自己了。这看似一次计划周详的行

动，但其实并非如此：这是美国军队首次越过大西洋进行正规作战，因此舰船上载满了乱七八糟的东西，包括许多情报专家，他们大张旗鼓往海滩上跳的样子好像真以为自己是陆战队员呢。登陆的这批人里还包括2702特遣队的美国小组，里面都是些精挑细选，身经百战的精英士兵。

这些人里有一部分身上的本事都是在瓜达尔卡纳尔学的——日本和美国为了抢夺这个西南太平洋上的荒岛作为自己的军事基地而大动干戈。早前有消息指出，日本陆军在东亚战场已经丧失了主导优势。看起来奸污南京的所有妇女、屠杀手无寸铁的菲律宾村民这样的事，并不能代表他们的战斗力有多强。他们还在试图弄明白如何在杀敌一百的同时，不要自损五百。

但是日本海军却跟陆军完全不同，这是一支由山本领导的精锐队伍。他们的鱼雷击中目标以后真的会爆炸，不像美国海军的——它们往往在蹭掉日本军舰的一块外漆之后就歉疚地自己沉下去了。山本刚刚在圣克鲁兹群岛跟美军舰队干了一场，击沉了美军的“大黄蜂”号，还在“企业”号上开了个大洞，但是他自己也损失了三分之一的飞机。看到日本人的巨大损失，沃特豪斯不禁想知道，东京有没有人掏出算盘算过二战这笔账。

盟军自己算过这笔账，结果被吓坏了。如今大西洋海域里游弋着一百艘德军U艇，大多是从洛里昂和波尔多两个港口来的，他们袭击盟军护航船队的效率之高简直已经不能称之为海战，而是一场“卢西塔尼亚”^[1]式的屠杀。照这个速度看来，他们这个月大概能击沉一百万吨航船——沃特豪斯不能想象一百万吨是个什么概念，于是他把一吨简单换算成了一辆汽车的重量，想想看吧，美国和加拿大跑到大西洋中间来，就是为了把一百万辆汽车砸进水里——这还就是在这一个月里而已。啧啧！

问题的关键就在于“白鲨”。

德军把它叫作“海神”，这是德国海军专用的一套新的密码系统。它同样是由一台恩尼格玛机完成的，不过不是常见的那种带有三个转子的机器。波兰人几年前就破解了三个转子的那套老把戏，布莱切利园的人们正是在此基础上将破译规模化的。但是一年多前，德军一艘未遭破坏的U艇在冰岛南海岸搁浅，布莱切利园的情报人员把它翻了个底朝天，结果找到了一个装恩尼格玛机的机箱，上面有四个——而不是通常的三个——转子的凹槽。

这种四转子恩尼格玛机从2月1日开始投入使用后，盟军在大西洋

上的行动陷入了一片黑暗之中。艾伦和他的同事们从那时起就开始废寝忘食地研究这套密码，但是由于不知道第四个转子是怎么装的，他们的工作毫无进展。

但是就在几天前，盟军在地中海东岸又捕获了另一艘还算完整的U艇。查顿上校当时正在附近，于是领着另外几个布莱切利专家急匆匆地赶到了现场。他们在潜艇里发现了一台四转子恩尼格玛机，尽管光是找到机器并不能破解密码，但他们已经从中找到了破解密码所需的信息。

希特勒现在肯定自我感觉良好，因为他此刻正准备动身前往阿尔卑斯山别墅度个假。当然，这并不妨碍他顺手把法国剩下的国土一卷而光——很显然“火炬行动”把他惹火了，他吞下了整个维希法国，然后从地中海向突尼斯补充了十万生力军和与此相当的物资。沃特豪斯脑子里出现了这样一幅画面：海域上到处都是首尾相继的德国舰船，你踩着甲板一路跳过去就能从西西里跑到突尼斯。

若是情况果真如此，沃特豪斯可就轻松多了。这样一来盟军想炸多少就炸多少，根本不用顾虑会不会惊动任何一个金发碧眼的日耳曼情报员。事实上，这些护航队在海面的分布非常稀疏——稀疏到了一个什么程度呢，这就是彻夜在黑板上涂写公式的艾伦·麦席森·图灵所要计算的数字了。

在这样通宵工作八小时或十二个小时之后，太阳再次普照大地，没有什么比骑上自行车在白金汉郡附近逛上一圈更惬意的事了。

* * *

自行车越过一个拱起的小土坡，一片鲜红似火的树林出现在他们面前，半球形的枫树树冠像真正的火焰般起伏。劳伦斯有种松开车把捂住耳朵的可笑冲动。然而，他们一路骑进了树林里，凉爽的空气、未被黑烟污染的蔚蓝天空和祥和的氛围，一切都和劳伦斯记忆中的大不相同。

“咯嗒，咯嗒，咯嗒！”艾伦·图灵学着聒噪的母鸡叫了起来。他头上戴着一个防毒面具，这个奇怪的叫声因而显得更加滑稽了。最后他自己不耐烦了，把面具往上一推。“他们就喜欢自说自话，”他指的是温斯顿·丘吉尔和富兰克林·罗斯福，“不过他们也不介意跟对方聊聊——至少在一定程度上。但是比起文本，语音信息实在是太多冗余了。你随便把一段文字塞进恩尼格玛机里——其实这机器并没有那么复杂——于是体现在文本里的模式，比如说反复出现的字母E，就近

乎不能被察觉出来了，”接着他又把面具扣回脸上来强调下面这段话：“但是语音呢，不管你用多么匪夷所思的方式进行扭曲重组，听者还是能辨别出来。”接着艾伦打了个喷嚏，圈在面具外面的卡其布带子也跟着一绷。

“我们的耳朵能识别出你所谓模式。”劳伦斯在一边说。他没戴防毒面具是因为（a）现在没有纳粹空袭，（b）艾伦有花粉过敏症，而他却没有。

“稍等一下。”艾伦突然刹住车跳了下来。他用一只手抬起自行车的后轮，另一只手把它转了一转，接着又伸出手把链条拉了一拉。他专注地观察着链条的转动，只是偶尔吸一下鼻子。

图灵的自行车链条有一节出了问题，后轮的辐条还有一根是弯的。当链条的那一节正好转过那根弯曲的辐条时，链条会断开，然后就掉链子了。当然，平常车轮转动的时候不可能次次都碰到，不然这车就没法骑了；只有当那一节链条和那一根辐条恰好对上的时候，链条才会断开。

基于对图灵博士（一位精力充沛的骑手）骑车速度的合理推测（假设是每小时25公里吧）和自行车后轮的半径（三分之一米），如果车轮每一圈都能碰到坏掉的那一节，链条每三分之一秒就要断一次。

但是实际上，只要那一节链条和那一根辐条撞不到一起，链条是不会断开的。那么现在，假设撞到一起时后轮的位置是 θ ，为方便起见，我们假设那根辐条到达那个特殊的点时（当且仅当那节链条也恰好到达那个点时） $\theta=0$ ，如果使用“度”作为单位，那么车轮每转一圈 θ 的值都会从 0° 上升到 359° ，然后再次回到 0° ，同时到达那个特殊的点。现在假设用变量 C 来表示链条的位置，最简单的方法是给每一节链条都标上数字：那一节出了问题的链条是0，下一节是1，以此类推，直到最后一节 $l-1$ （一共有 l 节链条）。同样也是为了方便起见，假设那节链条到达那个特殊点时（当且仅当那跟辐条也恰好到达那个点时） $C=0$ 。

为了计算出图灵博士这辆自行车什么时候掉链子，我们需要的数值就是 θ 和 C 这两个数值。这一对数值描述了自行车的状态。自行车在前进过程中每个瞬间的状态都不一样，并且每个状态都可以由 (θ, C) 表述出来；但是仅当 (θ, C) 为 $(0, 0)$ 时，链条才会断开。

现在假设自行车正好处于这个 $(\theta=0, C=0)$ 的状态，但是链条并没

有断开——因为图灵博士（假设他每一时刻都掌握着自行车的状态）在马路中间停了下来（因为他戴着的防毒面具挡住了他的视野，他差点儿跟他的朋友及同事劳伦斯·普里查德·沃特豪斯撞在一起）。图灵博士拉了拉链条，同时稍微转动了一点轮子，因此那根辐条正好避开了那节链条。现在图灵又跨上自行车继续往前骑。车子后轮的周长大约为两米，因此当他往前骑了两米之后，轮子正好转完一圈，又回到了 $\theta=0$ 这个点上，别忘了，这是那个掉链子点。

但是链条呢？链条的位置是由C定义的，而现在C已经由0变

成了1，变成2……然后继续下去。链条的变动跟后轮的链轮保持一致，链轮有n齿，因此当后轮完整地转过一圈时， $\theta=0$ ， $C=n$ 。当后轮转过第二圈时， $\theta=0$ ， $C=2n$ 。下一次则是 $C=3n$ ，以此类推。但是要记住，链条的长度并不是无限的，链条只有l节；因此当 $C=1$ 时，C的数值又回到了0，整个循环至此结束。因此在计算C的数值时其实也就是在进行模运算——例如说链条上有100节（ $l=100$ ），而链条转过了135节之后，C值是35而不是135。每当你得到的数字大于或等于l值时，你必须通过多次减去l值来得到一个不大于l的数值。数学家会把这个运算记作 $\text{mod } l$ 。这样一来，每当后轮转到 $\theta=0$ 时，C的数值为

$$C_i = n \bmod l, 2n \bmod l, 3n \bmod l, \dots, in \bmod l,$$

$$\text{当 } i = (1, 2, 3, \dots, \infty)$$

i取决于图灵博士想要骑多久。骑了一会儿之后，沃特豪斯觉得这个i基本要等于无穷大了。

图灵自行车的链条将会在($\theta=0, C=0$)的时候断裂，根据以上列出的式子，只有当i（它表示的是后轮转过的圈数）等于某些特殊值，比如说当 $in \bmod l = 0$ ，或者简单点说，当i等于n的整倍数（也就是 $2n$ 啦， $3n$ 啦， $395n$ 或者 $109,948,368,443n$ 之类的）时，有问题的链条和辐条才会撞到一起。尽管两者有许多公倍数，但是真正起作用的只有第一个公倍数——也就是我们称之为最小公倍数的那个数值——因为只要这个最小公倍数一出现，自行车必然会坏掉。

假设后轮的链轮总共有20颗链齿（ $n=20$ ），链条则有一百节（ $l=100$ ），那么当车轮转过一圈时 $C=20$ ，转过两圈时 $C=40$ ，接着是60，80，100。但是此时我们以100为模进行运算，因此100这个数值需要被归为0。也就是说，当后轮转过五圈时，自行车的状态恰好是($\theta=0, C=0$)，这时，自行车的链条该断了。自行车车轮转五圈最

多只能走十米，根据我们算出来的结果，这辆车该算是彻底报废了。当然，只有当图灵正好从 $(\theta=0, C=0)$ 开始骑车时以上的运算才成立——如果他真这么做的话，未免也太蠢了。那么再来假设当他开始骑车时，车轮的状态不是 $(\theta=0, C=0)$ ，而是 $(\theta=0, C=1)$ ，那么C的数值则会变成21, 41, 61, 81, 1, 21……以此类推，链条则永远不会断裂。这是一种退化情况，对于数学家来说，“退化”的意思就是“无聊透顶”。理论上说，只要图灵在停车的时候注意调整一下轮轴和链条的位置，这辆车就永远不会被偷走——不出十米这辆车就会瘫成一堆废铁。

但是假设图灵的链条有101节 ($l=101$)，那么在五圈之后我们得到了 $C=100$ ，六圈之后 $C=19$ ，则C的值为

C = 39, 59, 79, 99, 18, 38, 58, 78, 98, 17, 37, 57, 77, 97, 16, 36, 56, 76, 96, 15, 35, 55, 75, 95, 14, 34, 54, 74, 94, 13, 33, 53, 73, 93, 12, 32, 52, 72, 92, 11, 31, 51, 71, 91, 10, 30, 50, 70, 90, 9, 29, 49, 69, 89, 8, 28, 48, 68, 88, 7, 27, 47, 67, 87, 6, 26, 46, 66, 86, 5, 25, 45, 65, 85, 4, 24, 44, 64, 84, 3, 23, 43, 63, 83, 2, 22, 42, 62, 82, 1, 21, 41, 61, 81, 0

因此只有转过第101圈之后车轮才会恢复回到 $(\theta=0, C=0)$ 的状态，此时链条断裂。在这101圈里图灵可以骑上两百米，这样看来还不算太糟。这辆车还能骑。然而，与退化情况的例子不同，这辆车是永远不可能处在一个链条永不断裂的情况之中的。上面那张C的数值表上明明白白地写着从0到100的每一个数字，这就意味着无论图灵从哪个状态开始骑车，总有那么一个瞬间 $C=0$ ，链条断裂。因此图灵停车的时候也可以随便点儿，不用怕人偷走：反正这辆车是骑不出两百米的。

退化情况与非退化情况的差别就在于其中数字的性质。 $(n=20, l=100)$ 和 $(n=20, l=101)$ 这两种组合的性质是完全不同的。最主要的差异就在于20和101是一对互质数，也就是说除了1以外它们没有其他公因数，而它们的最小公倍数实际上是个很大的数值，等于它们的乘积 $l \times n = 20 \times 101 = 2020$ ——而20和100的最小公倍数是100，比前者小多了。因此当 $l=101$ 的时候，车轮循环一次的周期要比 $l=100$ 时长得多，它会经过更多不同的状态然后才会回到它的初始状态，而 $l=100$ 的状态就少得多了。

假设图灵的自行车是一台通过替换字母——也就是说在26个字母中分别用某一个字母替换另一个字母——进行加密的密码机，它将明文中的A替换为密文中的T，B替换为F，C替换为M，诸如此类一直替

换到Z，那么这台机器加密出来的文本是很容易破解的，完全是小孩子的把戏。但是如果替换的字母一直在变化，同一个字母在第一次出现时被替换为字母a，第二次出现时被替换为字母b，第三次出现时被替换为字母c，以此类推，那就不一样了。这种加密方法被称为多表置换加密法。

假设图灵的自行车在每个不同状态下都能生成一套不同的字母替换表，那么当($\theta=0, C=0$)时，它生成了一个替换表：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o p q r s t u v w x y z q g u w b i y t f k
v n d o h e p x l z r c a s j m

当($\theta=180, C=15$)时，它又生成了（另一个）替换表：

a b c d e f g h i j k l m n o p q r s t u v w x y z b o r i x v g y p f
j m t c q n h a z u k l d s e w

一个出现了两次的字母不会被加密成两个一样的字母，直到自行车再次回到起始状态，即($\theta=0, C=0$)时，整个替换的循环才会重新开始——因此，这是一种周期性循环的置换加密系统。正如自行车一样，如果这个循环的周期非常短，那么它很快就会进入重复，这仍旧是个骗小孩子的把戏。置换的循环周期越长（用越多的互质数），循环的次数越少，这套密码就越安全。

德军的三转子恩尼格玛机就是这样的加密系统（所谓多表循环置换密码），它的三个转子正如图灵自行车上的传动装置一样环环相扣。这种机器循环一次的周期是17,576，也就是说直到加密完第17,576个字母之后它才会回到原点重新开始。但是从“白鲨”开始，德国人加上了第四个转子，循环的周期一下子暴涨到了456,976个字母。每当他们开始发出一条新情报时，四个转子都会进行随机调整。德军没有一条情报的字数超过450,000，因此这种恩尼格玛机加密出来的信息里绝不会出现同一张置换表中的相同字母，这也是为什么德国人如此信赖这种加密方法的原因。

几架运输机从他们头顶飞过，似乎是朝着贝德福德的皇家空军基地去了，留下了一串古怪的全音阶嗡鸣，像是有人同时吹响风笛的两根单音管似的。这让劳伦斯又想起了与自行车轮和恩尼格玛机有关的另一个现象。“你知道为什么飞机的轰鸣声是那样的吗？”他问道。

“我还真不知道。”图灵又拿下防毒面具。他下颌的线条稍稍松弛，一双眼睛来回转动。劳伦斯这回可难倒他了。

“我在珍珠港的时候发现的。因为它们用的是星形活塞式发动机，”劳伦斯说，“因此汽缸数必须是奇数。”

“为什么？”

“因为如果是偶数的气缸，每两个气缸之间必然是180度正对着的——从机械学角度讲这行不通。”

“为什么行不通？”

“我忘了。反正行不通。”

艾伦挑起眉毛，一副不相信的样子。

“反正就是曲柄之类的问题。”沃特豪斯嘴硬道。

“这可没什么说服力。”艾伦说。

“就当它是吧——当它是边界条件。”沃特豪斯说道。不过他怀疑此时艾伦已经开始在脑子里设计一种偶数气缸的星形发动机了。

“不管怎么说，反正你去看吧，它们的汽缸数都是奇数，”劳伦斯接着说道，“气缸排气的声音和螺旋桨的噪音混在一起就像双和音一样。”

艾伦翻身跨上车，于是他们又一起在森林里骑了一段路，一时之间谁也没有说话。实际上，除非想到什么新点子，他们俩是很少开口说话的；说完之后往往也会给对方留下思索的时间。这是一种非常高效的交流方式，排除了许多艾伦之前抱怨过的关于罗斯福和丘吉尔对话中的那种“冗余”。

沃特豪斯一边踏着旋转的车轮一边思索着“轮转”的问题。他已经认定整个人类社会实际上就是一圈一圈相套的轮转过程^[2]，现在考虑的问题是这个社会到底是像图灵的车轮一样（有时候好好的链条突然断裂，于是产生了世界大战），还是像恩尼格玛机一样（很长一段时间里你根本看不懂到底是怎么回事，然后转子突然像老虎机里一样排出一列，所有人都得了天道——或者你也可以称之为“天启”），或者根本就只是星形飞机发动机（跑啊跑啊跑啊，但是什么事也没发生，还吵得要死）。

“就在……这附近！”艾伦突然一个急刹车，这是故意逗劳伦斯玩呢，后者只好在窄路上费劲地掉个头才能转一圈骑回来。

他们把自行车靠在树上，从车篮里掏出了几件装备：干电池、面包板、电极、挖掘工具和几卷导线。艾伦看上去有点犹豫不决，想了一会儿之后还是快步朝森林里走去。

“我就要到美国去了，到贝尔实验室去研究语音加密的课题。”艾伦说。

劳伦斯苦笑道：“我们就跟两艘在黑夜里擦肩而过的轮船似的，你和我。”

“我们是轮船上的乘客，”艾伦纠正道，“这不是巧合。正因为我要走了，他们才把你找来的。一直以来都是我在帮2701干活。”

“现在已经是2702特遣队了。”劳伦斯说。

“哦，”艾伦垂头丧气地说道，“你已经注意到啦。”

“你这样做可太鲁莽了，艾伦。”

“恰恰相反！”艾伦辩解道，“如果鲁迪发现盟军所有的编制单位、师和小队的代号中没有一个数字是两个质数的乘积，他会怎么想？”

“好吧，这取决于这类编号占总编号的比例，以及占未使用编号的比例……”劳伦斯说着，开始解决第一个问题，“又是黎曼ζ函数，怎么哪儿都有它。”

“这就对了！”艾伦说道，“别总把问题想得那么复杂。他们实在是太可悲了。”

“谁？”

“就在这儿。”艾伦慢慢停了下来，朝着某一片树林张望——劳伦斯觉得这一片和那一片也没什么不同。“好像就在这儿。”艾伦坐在一根被风吹折的树桩上，从包里掏出了那套电子设备。劳伦斯也就近蹲下，掏出器材。劳伦斯不知道这玩意儿怎么用——那是艾伦发明的东西，所以他就像手术室的护士一样，只是负责不断地给医生递上工具，让艾伦自己去组装。“医生”嘴里一直说个不停，所以当他需要某个工具的时候他只能皱紧眉头死死盯住它示意。

“‘他们’就是——你觉得我说的还能是谁呢？就是那群拿了布莱切利园的情报还办不好事的蠢货嘛。”

“艾伦！”

“你自己想，他们根本就是蠢！中途岛海战不就是个好例子吗？”

“不管怎么说，我很高兴是我们赢了。”劳伦斯辩护道。

“你不觉得有一丁点奇怪？有一丁点震惊？有一丁点太过明显了？山本那一套声东击西、故弄玄虚的完美战术，完全被这什么尼米兹给识破了？太平洋这么大，他就知道去哪里找山本？”

“好吧，”劳伦斯承认道，“我也被吓坏了。我特地写了一篇论文，也许就是那篇东西才让我掉进这个坑，跟你一起干活的吧。”

“好吧，我们英国人也好不到哪儿去。”艾伦说。

“真的？”

“你要是知道我们在地中海都在忙活些什么，肯定得吓坏了。蠢得丢人。简直是犯罪啊。”

“我们干了什么？”劳伦斯问道，“我用的是‘我们’这个词而不是‘你们’，毕竟我们现在是盟友啊。”

“好好好，”艾伦不耐烦地答道，“他们也是这么宣称的。”他停了一会儿，用手指抚摸着—根电路，脑子里计算着电感系数。然后他又开口道：“好吧，我们炸沉了许多护航船队，就是这样。德军的护航船队，我们左一艘右一艘地炸得不亦乐乎。”

“隆美尔的？”

“没错。德国人在船上装满了军火和物资，从那不勒斯往南运。我们冲出去把人家给炸了，几乎全炸沉了——因为我们破解了意军的C38m密码，掌握了他们出发的时间。最近我们又炸沉了某几支对隆美尔极其重要的补给船队，因为我们也破解了隆美尔军团的‘燕雀’密码，我们知道他要是失去那几支补给队肯定会勃然大怒。”

图灵打开了机器的开关，用细绳拴在电路板上—个脏兮兮的黑色纸盆开始发出—种诡异的啸叫。那个纸盆扬声器很显然是从—个录音机上拆下来的。还有—根棍子，—头缠着硬导线绕成的线圈，线圈通过—根导线连在棍子另—头的面包板上。艾伦把棍子在沃特豪斯的肚子前面挥了挥，线圈像根套索—样垂了下来——扬声器尖叫起来。

“好了，它探测到你的腰带扣了。”艾伦说。

他把这个奇妙的装置放在落叶上，又在身上摸了半天，终于从一个口袋里摸出了一张纸片，上面用大写字母写着几行字。劳伦斯一眼就看出来了，这是破译出来的密码：“这是什么，艾伦？”

“我把完整的说明誊了下来，然后给它们加了密，藏在一个苯丙胺瓶子里埋到桥下了，”艾伦说，“上个星期我去那儿挖出了瓶子，解开了里面的密码。”他挥了挥手里的纸片。

“你用什么方法加密的？”

“我自己发明的一种加密法。你要有兴趣的话也可以来试试破解它。”

“你为什么要现在把它挖出来？”

“本来就是为了防着敌军入侵，”艾伦说，“但是很显然，英国一时半会儿是不会沦陷了，至少有你们来帮忙了。”

“你埋了多少？”

“两块银锭，劳伦斯，每块大概值125英镑。有一块就在附近。”艾伦站起身，从口袋里掏出一个指南针，转身面向地磁北方，接着挺了挺胸，又左右稍微调整了几度。“我不记得有没有考虑磁偏角了，”他咕哝道，“算了！不管了，总之朝北边走一百步。”紧接着他朝树林里大踏步走去，劳伦斯负责扛着那台金属探测仪跟在后面。

正如艾伦·图灵博士可以一边骑车，一边聊天还一边数着脚踏板的转数一样，他同样可以边说话边心算走了多少步。除非他彻底数岔了——好像也不是不可能。

“如果你刚说的是真的，”劳伦斯说，“我们这简直是自投罗网。鲁迪肯定猜到我们已经破解了他们的密码。”

“我们设计了某种临时机制，可以算作是2701特遣队或是2702或是叫什么都好——的前身吧，”艾伦说，“当我们想要袭击一艘护航船时，我们先派出一架侦察机。表面上那是一架侦察机，但是当然，侦察并不是他的真正目的。他的真正目的是被侦察——也就是说故意飞得很近，近到能让船上的瞭望员观察到的地步。这样一来，护卫船就会通过无线电告知总部他们被盟军飞机发现了。然后我们过去把它炸沉，德国人也不会起疑——至少比我们什么表示都没有，突然就跳出

来把他们炸沉要来得自然。”

艾伦停下脚步，又看了看指南针，转了九十度，开始朝西走去。

“我觉得这实在只能算是权宜之计，”劳伦斯说，“盟军声称是随机派出的侦察机能够碰巧侦测到轴心国的每一艘舰船，这概率能有多大？”

“我已经算过了，用我的一块银锭来跟你赌鲁迪肯定也算过，”图灵说，“非常小的概率。”

“所以我说对了，”劳伦斯说，“我们必须得假定对方可能已经发现了。”

“可能现在还没有，”艾伦答道，“不过也火烧眉毛了。上个星期我们在大雾里炸沉了他们一条船。”

“在大雾里？”

“整片海上都弥漫着大雾，根本不可能侦测到船只。那群蠢货还是不管不顾地把船给炸了。当然，凯塞林^[3]马上起了疑心。我们只好传出一条假情报——特地用了一套我们知道已经被纳粹破解了的密码——捏造了一个那不勒斯的内线。在情报里我们说多亏了他的告密，那艘船已经被炸沉了。然后盖世太保们就在那那不勒斯口岸搅得天翻地覆，到处搜查这个叛徒。”

“我得说，这算是死里逃生了。”

“确实如此。”艾伦突然住了口，从劳伦斯手里拿过金属探测仪，打开了开关。他在一片空地上慢慢挪动着，用线圈在地面上扫来扫去。探测仪总是勾到地面的树枝然后被扯变形，艾伦还得时不时停下来修理它。但是探测仪始终固执地沉默着，只有在艾伦怀疑它坏了并拿劳伦斯的腰带扣来做试验的时候才发出响声。

“万事必须小心应对，”艾伦沉吟道，“我们有几个特派联的家伙在北非——”

“特派联？”

“特派联络单位。他们负责接收我们发送的‘超密’情报，呈送给上级军官并最后销毁它们。他们中的有些人在传递‘超密’的过程中看到了情报内容，说是午餐时分德国人将发动一次空袭，然后他们就戴着

钢盔去食堂了。德国人如期来袭的时候，大家都惊诧，不知道为什么这些人早就准备好了钢盔。”

“简直没救了，”劳伦斯说，“德国人怎么可能没注意到呢？”

“我们这么想是因为我们知道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我们的信息来源非常明确，”艾伦说，“德军的情报来源本来就少，还到处都是干扰信息。只要我们不再干什么炸沉大雾里的舰队之类蠢得令人发指的傻事，他们绝不会得到确凿的证据表明我们已经破解了恩尼格玛机。”

“没想到你会提到恩尼格玛，”劳伦斯说道，“我们竟然从一个那么多噪声的频道里提取出了这么多有用的信息。”

“确实。这也是为什么我很担心的原因。”

“总之，我会尽力忽悠鲁迪的。”沃特豪斯说。

“你没什么问题。我担心的是那些实际执行任务的家伙。”

“查顿上校看着还挺靠谱的。”沃特豪斯说道，尽管这种安慰并没有什么用，艾伦该心烦的时候还是心烦。沃特豪斯平均每两三年能干出一次展现出社交技巧的事情，现在正是这么做的时刻——他转移了话题：“说起来，你是要去研究那个能让丘吉尔和罗斯福进行秘密电话会谈的项目？”

“是做理论研究，但我很怀疑它有没有实践价值。贝尔实验室有一套把波形分割成不同频段的加密方法……”接着艾伦就说起了电话公司的种种。他之前写过一篇论文，关于信息论在人类语音方面的应用及其如何撑起整个电话系统的框架。图灵能找到这么个大话题滔滔不绝也是件好事，这树林这么大，劳伦斯越来越肯定他的朋友肯定是找不到之前埋银锭的地方了。

对于这么北的地方来说，夜晚来得惊人地早，空手而归的两个好朋友在夜色中骑车回了家。他们只是时不时地交谈两句，劳伦斯还在慢慢地咀嚼消化着艾伦说过的东西，2702特遣队啦，护航船队啦，贝尔实验室啦，语音信号冗余啦。每过几分钟，一辆摩托车就会从他们身边呼啸而过，车上的挂包里鼓鼓囊囊地塞满了一打打加密的情报。

注释：

[1]一战中被德军潜艇击沉的皇家邮轮，1198名乘客丧生。

[2]原注：他没有实际的数据可以支持这一观点，只是觉得这个念头很棒而已。

[3]阿尔伯特凯塞林（1885—1960），时任德国南方战区总司令。

第十七章 在空中

所有运送牲畜的交通方式，鲍比·沙夫托都尝试过了：篷车、卡车，被赶着徒步越野。如今军方又想出了一种与此相当的空运方式，充当载具的飞机有着一堆五花八门的外号：D C-3、“空中列车”、C-47、“达科塔”、“信天翁”……但是他会挺住的。尽管飞机暴露的铝制骨架总想害他撞死，但是只要他意识还清醒，抵挡这样的攻击还不成问题。

士兵们挤在另一架飞机上，埃思里奇和鲁特两位尉官则与一等兵杰拉德·霍特以及鲍比·沙夫托一起搭乘这架飞机。埃思里奇上尉把机舱里所有软的东西都搜刮过来堆在了驾驶舱边，然后自己往上面一躺，用皮带扎得稳稳当当。有那么一会儿他假装自己在做文书工作，接着开始假装瞭望窗外的风景，现在，他终于睡着了，震天的鼾声——毫不夸张地说——甚至淹没了飞机引擎的嗡鸣。

以诺克·鲁特把自己嵌进机舱后面稍窄的部分，手上捧着两本书在看。沙夫托马上想到了那种人——牧师手里的两本书肯定意见相左，但是他却相互穿插着看得津津有味，简直就像那些利用转桌上的棋盘跟自己对弈的棋手一样。他想也许无论是谁，假设要他隐居在哪个山区小屋里而身边又都是些不会说自己懂得的那六七种语言其中之一的土著，那他也只好通过自己跟自己拌嘴来找点乐子了。

飞机两边各有一排小舷窗。沙夫托从右边的舷窗望出去，只见群山顶部都覆盖着皑皑白雪，一时间不禁有点恐慌他们是不是迷路到阿尔卑斯山脉里去了。但是往左边望去呢，仍然是一派地中海风光；接着出现的是乱石堆和灌木丛，里面伸出一截截魔鬼塔似的山岩；再然后就是乱石和黄沙，或者只有黄沙。沙地上泛起一圈圈褶皱的沙浪，原因无他，都是移动的沙丘造成的。他妈的，他们还在非洲！仔细一瞧说不定还能看到狮子、长颈鹿和犀牛呢！沙夫托走到前舱打算找驾驶员和副驾驶员理论一番，说不定还能凑一桌牌呢。也许从飞机前头看到的风景倒可以大书特书一番寄回家。

无论从哪种意义上说，他都大失所望了。他很快发现寻找美丽风光的企图是多么不切实际，天地间只剩下三样东西：沙漠、大海、天

空。作为一个海军陆战队员，他知道大海无聊到了什么程度，沙漠和天空呢，也许好那么一丁点吧。他们前方远处有一条积云线——某种锋面。仅此而已。

他刚瞄了一眼本次飞行的航线，驾驶员就匆忙把航图收了起来。他们似乎要从突尼斯上空飞过，这倒有点怪，据沙夫托所知突尼斯如今是纳粹的地盘，实际上还是整个轴心国势力在非洲大陆的大本营。今天的飞行计划似乎是要越过比塞大和西西里之间的海峡，然后向东朝马耳他飞去。

隆美尔几乎所有的补给物资都要经过那几个意大利海峡，送到突尼斯或者比塞大去。从这两个地方隆美尔可以东袭埃及或者西取摩洛哥。自从英国第八集团军在阿拉曼（那地方远在埃及）把他打得落花流水之后，隆美尔开始向西撤回突尼斯。这几个星期美军已经在北非登陆，隆美尔不得不在西线开辟了第二战场——但是根据沙夫托从电影新闻里听来的简报来看，那种满载恶意的加油助威似乎暗示着隆美尔还打得游刃有余。

也就是说，在他们正下方的撒哈拉沙漠里，大规模的部队也许已经部署好准备战斗了。也许正打得不可开交也说不定，但是沙夫托什么也没看到，只有偶尔看到一道护送队扬起的黄沙，仿佛一段导火索一路烧过沙漠。

他开口找两个驾驶员搭讪。直到他发现他们俩互相交换了一个眼神时，才发现自己已经滔滔不绝说了一大堆了。那些吸了大麻的暗杀者肯定是靠说话把别人烦死的。

打牌什么的也别想了，他发现这两个驾驶员根本连话都不愿意说。他简直得靠整个人凑上去作势摆弄驾驶杆来迫使他们俩搭理他，然而他们一开腔，口音却很滑稽。沙夫托意识到他们并不是“各位”或“伙计”，他们是“小伙”“老弟”“老兄”。他们两个是英国人^[1]。

在沙夫托灰溜溜逃出驾驶舱之前他还留意到一件事，那就是他们俩简直从他妈的头发武装到脚趾尖了。那副模样看起来就像他们从飞机到洗手间来回的路上得干掉二三十条人命一样。鲍比·沙夫托这次北非之行认识了不少像这样的偏执狂，他不太喜欢这类人。这种精神状态总让他想起瓜达尔卡纳尔。

他在一等兵杰拉德·霍特身边找了个空位躺了下来。他后腰间别着的那把左轮手枪在平躺时硌得他实在难受，他把它卸下来塞进了口袋里。结果这仅仅是让难受的重心转移到了他后背中间藏着的突击队匕

首上。他觉得这么一来自己只能侧着睡了，但这也不现实：他身上一边别着一把标配的半自动式柯尔特手枪——尽管他并不信任这把枪——另一边则别着他自己的六发式左轮手枪，这一把他倒是信任的。因此他不得不找个地方把这些东西还有许多弹匣啦，装弹器啦，维护用具啦，全都收起来。他小腿上绑着的那把曾经用来劈开丛林、切开椰子、杀戮日本鬼子的V-44“工合”军刀，另一只腿上用来保持平衡的大口径短筒手枪也必须卸下来。他身上唯一剩下的东西只有装在身前口袋里的手榴弹，反正他也不打算趴着睡。

他们赶在海水涨潮把他们全部卷走之前抢到了那块海岬。如今他们站在一片泥泞的潮滩上，海岬像是盒子的四壁般将这块湾地包围起来。然而令人绝望的是，在几百码开外的海滩上耸立着另外一块跟这里极为相像的岬地，还有一座从海滩上拔地而起的山崖，撇开周围茂密的热带丛林不提，光是它险要的地势就足以扼住通往岛内的唯一入口。而现在，直到潮水再度退下之前，这群陆战队员都无法离开这个小海湾了。

这段时间足够日军的机枪手把他们杀得一个不留。

他们一听到熟悉的机枪声就全都扑倒在了泥地上。沙夫托飞快地朝周围扫了一眼。那些仰卧着和侧卧着的人应该是真的死了，而那些趴在地上的很有可能还活着。大多数人都都是趴着的。中士毫无疑问已经死了，机枪最早瞄准的就是他。

那个日本鬼子——也许不止一个——只有一挺机枪，但是他们的子弹却好像永远用不完：全都来自“东京快车”的补给，从沙夫托他们8月初刚登陆瓜岛的时候就在畅通无阻地运送过来。机枪手从容地来回搜寻着这块浅滩，谁只要一动他马上就瞄准目标。

沙夫托爬起来朝山崖下跑去。

他能看到鬼子机关枪的火光，根据它的长短可以判断出枪口的指向。当那道闪光拉得特别长时说明枪口指着别人，这时候爬起来跑走就安全得多。当闪光缩成一点时，说明枪口正掉转过来瞄准了鲍比·沙夫托——

他躲避的动作有点慢了，右下腹一阵剧痛。战术背心和头盔的重量带着他脸朝地面摔了下去，他张嘴想大叫，结果啃了一嘴的泥。

他一时失去了知觉，但也许时间并不长。敌人的枪声还在继续，说明陆战队员还没全灭。沙夫托在头盔的重压下艰难地抬起了头，看

到一根横木躺在他与机关枪之间——那是一根被风暴卷上岸来的浮木，浑身被海水冲刷得干干净净。

他可以选择是不是要跑过去。他决定跑，只有几步而已。在半路他知道自己肯定能跑到。肾上腺素终于升上来了，他一个猛扎，蹿进了这根巨大木头的荫蔽里。六七颗子弹打进了木头的另一边，湿淋淋的木屑撒了他一身。木头早已腐朽了。

沙夫托现在把身子蜷在一个凹缝里，探头探脑的话肯定会被日本人发现。他现在看不到队友们的情况如何了，只能听到他们偶尔发出的一两声惨叫。

他冒险朝机枪巢的方向看了一眼。鬼子躲在一片树林的掩护中，但是毫无疑问，二十英尺之上肯定有一个岩洞，他们就藏在那里。他离山崖脚并不远，再冲一次就能跑到那里。但他只要开始往上爬，就死定了。也许机关枪没法压这么低来瞄准他，但是他们只要趁他往上爬的时候一直扔手榴弹或者干脆拿出手枪来崩了他就行了。

也就是说，现在该枪榴弹发射器上场了。沙夫托转回身靠在地上，从战术背心里掏出一枚有棱的金属管塞进了斯普林菲尔德步枪的枪口里。他想把管子拧紧，但是那该死的螺母总是打滑。哪个傻鸟想出来要在这玩意儿上用他妈的蝶型螺母的？现在抱怨这个也没什么用了。血淌了一地，但他丝毫察觉不到疼痛。他把手指在地上蹭了蹭，沾了点沙子，然后拧紧了螺丝。

他手边有一颗M2破片手榴弹，也就是俗称“菠萝”的那一种，接着又摸到了一个M1枪榴弹适配器。他把手榴弹插在适配器上，拔掉保险拉环随手一扔，接着把装好弹的M1塞进了枪口的金属管里。最后他打开一个做了特殊标记的弹匣，从几根皱巴巴的“好彩”里摸出了一根空心的铜管——一枚没有弹头，顶端收口的子弹，再把空包弹推进斯普林菲尔德的枪膛里。

他沿着那截木头挪了挪位置，以便从一个出其不意的角度开火而不至于被机关枪直接爆头。然后他抬起这把用步枪改装的复杂装置，把枪托插进沙地（加装了枪榴弹发射器之后这把枪的后坐力可以直接震碎人的锁骨），瞄准日军，扣动了扳机。M1枪榴弹适配器轰的一声烟消云散，各种已经失去用处的配件像是开五金店一样散了一地，仿佛出窍的魂魄一下子抛弃了原来的肉体。“菠萝”高高地飞向空中，尽管保险针和保险杆都已经没了，它的引信仍然点着了，发出的隐隐火光就像——那话怎么说来着——就像一道内心之光^[2]。沙夫托瞄得很准，手榴弹正对着目标飞了过去。他觉得自己简直太牛了——直到

手榴弹被什么东西弹了一下，顺着山崖滚了下来，炸开了另一根腐朽的横木。日本鬼子已经料到了鲍比·沙夫托的这一手，早就张开铁丝网之类的东西等着了。

他仰面躺在淤泥里，双眼瞪着天空，嘴里一遍遍地问候日本鬼子全家。横木被子弹打得直震，泥苔藓一样的东西纷纷扬扬地淋了他一脸。鲍比·沙夫托对着万能的天父做了最后的祷告，准备跳起来跟他们拼命。

这时，恼人的机关枪声突然停了下来，远处传来了一声惨叫。不认识的声音。沙夫托用手肘撑起身子，发现那声惨叫是从岩洞那边传出来的。

他对上了以诺克·鲁特睁得老大的天蓝色眼睛。

牧师已经从飞机后部的小角落里钻了出来，正蹲在一扇舷窗边，手里紧紧抓着能抓住的东西。鲍比·沙夫托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变成了趴着的姿势，他朝另一边的窗外望去，本以为会看到天空，但出现在他视野里的是一片翻滚而过的沙丘。他顿时恶心得想吐。他甚至连坐也不想坐起来了。

明亮的光点像球形闪电一样在机舱内四处穿梭，但是——他一开始甚至还没发现——它们实际上是像手电筒光束一样投射在机舱壁上。机舱里开始弥漫着一片似乎是液压油泄露的薄雾，他借此顺着光线的方向往回看，然后发现源头是机身上的几个小洞——哪个浑蛋趁着他睡觉的时候在飞机上开了洞？阳光透过这几个小孔射了进来，当然阳光总是从一个方向照过来的，但是机身却东倒西歪地翻滚着。

他终于意识到自己实际上是躺在飞机天花板上的，这也解释了他为什么是趴着的——当他想明白这点的时候，终于呕了出来。

光斑全都消失了。沙夫托斗胆抬起头朝窗外看了一眼，只看到一片灰色。

他觉得自己这会儿终于躺回地板上了。他就躺在那具尸体旁，而且那具尸体被稳稳地系在地板上。

他又躺了几分钟，缓了缓神。空气穿过机身上的洞眼发出嗖嗖的尖啸声，声音大得他脑袋都疼了。

有人——有个疯子——已经站起来了，在机舱里走来走去。不是鲁特，此时他正窝在后舱里处理脸上刚刚被飞机那串杂技动作弄出来

的伤口。沙夫托抬起头，看到那正是那两名英国飞行员之一。

他已经把头盔摘掉了，露出了一头黑发和一双绿色的眼睛。三十多岁的年纪，算是个老男人了。他那张疙疙瘩瘩的脸带着一股实用主义色彩，仿佛上面的每个坑每个洞都有其存在的理由似的，这简直是设计枪榴弹发射器的那个家伙才设计得出来的脸。这算不上一张英俊的脸，却非常简洁而值得信赖。他跪在杰拉德·霍特身旁，用手电仔仔细细地检查着尸体。他带着一副关切的神情，好一张医者父母心的脸。

最后他靠着露出骨架的机壁坐了下来：“感谢上帝，他没被打中。”

“谁？”沙夫托问。

“这位老弟。”驾驶员拍了拍尸体。

“你不来替我检查一下？”

“没必要。”

“没必要？我好歹是个活人啊。”

“你没被打中，”驾驶员很有把握地说，“你要是被打中了，就跟埃思里奇上尉一样了。”

沙夫托第一次冒险动了一下，他撑着胳膊肘坐了起来，发现机舱的地面上滑溜溜湿漉漉的全都是红色的液体。

他之前看到那层粉红色薄雾的时候还以为是液压油泄漏，现在看来液压系统完全没有问题，而地上的那摊东西似乎也不是什么石油制品。那摊红色的液体看起来简直就跟沙夫托噩梦里的那种东西一模一样。它顺着埃思里奇那一堆舒服的枕头流下，而现在，上尉已经不再打鼾了。

沙夫托看了看埃思里奇的残躯，这具身体看上去跟今天上午他们在肉店里折腾的那一具简直没什么两样。他不想在这个英国驾驶员面前露出慌张的样子，事实上他的心情也非常平静，静得奇怪。也许是因为云层的关系，他在多云的天气里总是比平常更冷静。

“我的天，”他终于开口道，“德国佬的二十毫米炮真是了不得。”

“没错，”驾驶员说，“我们得让一支护航船队侦测到我们，然后才能继续飞行。”

这是鲍比第一次听到有人这么明确地提到2702特遣队的任务，但仍旧是这么没头没脑的一句话。他跟着驾驶员一起走进了驾驶舱里，两个人都小心翼翼地避开了撒了一地的内脏——那大概是从埃思里奇体内掉出来的。

“你是说，让一支盟军的护航船队侦测到我们，对吧？”沙夫托问道。

“盟军的护航船队？”对方嘲弄地反问了一句，“我们他妈的去哪儿找一支盟军的护航船队？这儿可是突尼斯。”

“好吧，但是你刚刚说‘得让一支护航船队侦测到我们’，你其实是想说‘我们得侦测到一支护航船队’，对吧？”

“对不起，”对方答道，“我现在忙得很。”

沙夫托转身回舱，看到以诺克·鲁特中尉跪在埃思里奇比较大的一块残躯前，翻找着他的公文包。沙夫托马上露出了一种过于义愤填膺的表情，伸出食指谴责地指着他。

“嘿，沙夫托，”鲁特叫道，“我只是执行命令，接管他的工作。”

他抽出一小捆包在黄色厚塑料布里的文件，翻检了一遍，又抬起头来用责备的目光扫过沙夫托。

“那他妈只是个玩笑！”沙夫托说，“记不记得？我当时说我以为那些岛民在洗劫尸体，在瓜达尔卡纳尔的海滩上？”

鲁特没有笑。要么他是在生气沙夫托竟然成功地糊弄住了他，要么是他根本就不喜欢什么洗劫尸体的笑话。鲁特把包好的文件拿到另外一具尸体旁边，穿着潜水服的那具。他把它们一股脑儿塞了进去。

接着他蹲在尸体旁，陷入了久久的沉思。沙夫托在一边饶有兴味地看着他，就像看一个正在晃奶子的脱衣舞女似的。

飞机下降的时候机舱里的光线又一变。正是日落时分，红灿灿的阳光透过了撒哈拉的迷雾。沙夫托从舷窗里望出去，突然发现他们又来到了海面上。飞机下方是一列船队，每艘船身后都拖着V字形的白浪，在深色的海水上泛着夕阳的红光。

飞机斜飞下去，在船队的上方慢慢盘旋了一圈。沙夫托可以听到远处传来噼噼啪啪的声音，黑色的花朵在他们四周炸开，消失在空中。原来船上的人想用高射炮把飞机打下来。接着飞机又向上爬升，回到云层的庇护中，四周也暗了下来。

他又回头看向以诺克·鲁特。鲁特又回到了后舱的角落里，正打着手电看什么东西。他的膝盖上放着一沓纸，那是他刚刚从埃思里奇的公文包里翻出来又塞进杰拉德·霍特衣服里的文件。沙夫托想也许是刚刚与船队的那场遭遇战绷断了他的最后一根神经，他又把文件从杰拉德的衣服里抽了出来，打算自己看一遍。

鲁特抬起头，正好跟沙夫托对上了眼。他看上去毫不紧张，也不愧疚。他的眼神冷静得惊人，镇定得惊人。

沙夫托跟他对视了好一会儿。如果他的目光中有丝毫的愧疚或是紧张，沙夫托就可以肯定这个牧师是德军派来的间谍。但是一点都没有——以诺克·鲁特不是替德国人做事的。但他也不是替盟军做事的。指挥他的是某种更高的权威。沙夫托微微点了点头，鲁特的目光也和缓下来了。

“他们都死了，鲍比，”他喊道，“那些岛民。你在瓜岛见到的那些人。”

这就是为什么鲁特刚刚在听到洗劫尸体的笑话时完全笑不出来。“对不起。”沙夫托一边说一边往后舱走，这样他们俩就不用扯着嗓子喊话了。“怎么回事？”

“在我们把你带回我的小屋之后，我给我布里斯班的上线发了条信息，”鲁特说，“用一种特殊密码加密的信息。我告诉他们我找到了一个海军突击队员，他似乎还活着，希望他们能派人过来接他。”

沙夫托点点头。他记得自己听到了一堆摩尔斯电码，但当时他正发着高烧，被吗啡和鲁特从他的雪茄盒里掏出来的不知什么自制药方弄得晕晕乎乎的。

“然后呢，他们回复了，”鲁特接着说道，“他们说‘我们现在过不去，但是能否请你把他带到某某地和某些其他的陆战队员汇合’——然后剩下的事你能想起来，我们一起过去的。”

“嗯。”沙夫托应道。

“到这里为止还一切正常。但是当我把你送走之后再回到小屋里

时，日本人已经来过一趟了。他们把所有能找到的岛民都杀光了，还放火烧了小屋，烧了所有东西。他们设在附近的陷阱几乎也把我害了。我好不容易才逃了出来。”

沙夫托点点头，只有见过日本人烧杀抢掠的人才会如此深有同感。

“上面安排我撤退到了布里斯班，然后我就密码的问题跟他们大闹了一番。很显然日本人正是通过那条信息找到我的，我们的密码早就被破译了。这样一番大闹之后，果然有个人发话了：‘你是个英国人，又是个牧师，还是个医生，不仅会开枪，还懂摩尔斯电码，最重要的是，你他妈太烦人了，所以——滚吧！’然后，我就被送到阿尔及尔的冷藏室里来了。”

沙夫托移开目光，点了点头。鲁特似乎也明白了，关于他们来这里的任务，沙夫托懂的也并不比他多。

最后，以诺克·鲁特按原样捆好手里的文件，但是没有放回埃思里奇的公文包里，而是塞进了杰拉德·霍特的潜水服中。

不久，飞机又从云层里钻了出来，飞到一个月光照耀的港口边，开始贴着海面飞行。哪怕像沙夫托这样对飞机一窍不通的门外汉也察觉出来他们飞得这么慢也许是要做些什么。然后他们打开了飞机的一扇侧门，一、二、三，扔，把一等兵杰拉德·霍特的尸体抛进了海里。他落入海中时激起的水花放在奥科诺莫沃克的公共游泳池里简直可以算是滔天巨浪了，但是在这片广阔的大海中，却是这么微不足道。

过了一个多小时左右，在一片激烈的空袭战斗中，这架“信天翁”降落在了某个机场正中央的跑道上。他们把这架空中列车停在跑道尽头另一架C-47旁，然后跳下飞机，在英国飞行员的带领下穿过夜幕，跑下几级台阶，躲到了地下——准确地说，是防空洞里。他们仍旧能感觉到大地的震动，但是炸弹的爆炸声已经听不见了。

“欢迎来到马耳他。”有人说道。沙夫托朝四周看了两眼，发现周围的人都穿着英军或者美军的制服。美国人都是老朋友了——其实就是那几个乘另一架“达科塔”从阿尔及尔来的突击队员。英国人他则一个都不认识，不过他们大概正是他在华盛顿时听说过的英国空军特勤队的人。他们之间唯一的共同之处就是每个人的军服上都别着一个号码：2702。

注释：

[1]前面的“g u y s”和“f ell a s”是美国人的习惯叫法，而后面的“bl o k e s”“c h a p s”和“mates”则是英国人的叫法。

[2]基督教徒认为的上帝在人的灵魂中产生的指引力量。

第十八章 保密

艾维准时到岗，挂着低挡，小心翼翼地把她质量上乘又不过分招摇的日本跑车从陡峭的路上开上来。路面早已裂成了马赛克状的松散的沥青石板。

兰迪站在二楼的露台上，从五十英尺高的地方几乎垂直地向下透过汽车天窗看着他。艾维身着高级热带薄型西装裤、定制海岛棉白衬衫，戴着黑色滑雪护目镜和一顶宽边帆布帽。

这栋房子独自耸立在加利福尼亚一片位于太平洋岸边的草坡上，离海几公里远。凉爽的空气沿坡而上，一波波缓慢地起伏，仿佛海滩上的海浪。艾维下车后第一件事就是穿上了西装外套。

他从车前狭小的行李仓里费力地拖出两个超大号手提电脑包，没敲门就直接进了屋（他以前没来过这栋房子，但去过其他与这里奉行同样的规矩的地方），找到在众多房间其中之一里等待的兰迪和埃伯，然后从提包里掏出大概值一万五千美元的便携式计算机设备。他将这些东西摆在桌上。艾维按下两台笔记本的电源键，在等它们启动的时候插上了电源线，以免电池耗尽。一根电线管——上面每隔十八英寸就有接地的三相插座——被毫不留情地钉在每面墙的每一寸墙壁边。覆盖的范围包括大跨度的石膏墙板、石膏墙板上的门洞、早期欧普艺术风格墙纸、仿木镶板、褪色的死之华乐队^[1]海报，甚至连那道古怪的门廊也没有放过。

其中一台笔记本电脑连着微型便携式打印机，艾维往里面放了几张纸。另一台笔记本的屏幕上显示出几行文字，然后“嘀”了一声就不动了。兰迪踱过去，好奇地看着它。屏幕上显示着一条提示：

FILO.

兰迪知道这是Finux^[2]加载器的简称，一个可以让你随意选择运行哪一个操作系统的程序。

“Finux。”艾维嘟哝，回答了兰迪没问出口的问题。

兰迪输入“Finux^②”，敲下回车：“你在这上面装了几个操作系统？”

“有Windows 95，用来玩游戏，和应付水平比较差的人要暂时借用我的电脑的时候。”艾维说，“Windows NT拿来处理办公类的事情。BeOS用来入侵系统和鼓捣媒体文件。Finux用来做高级排版。”

“你现在想用哪个？”

“BeOS。打算展示几张JPEG图片。这里有高射投影仪吧？”

兰迪回头看向埃伯，房间里唯一一个住在这里的人。埃伯看起来比实际个头要大，也许是因为他的爆炸发型：他的头发有两英尺长，是微微发红的金色，浓密、大波浪，常常缠成绳子般的几束。没有橡皮筋能扎住这一大股头发，所以当他有心把头发扎起来时，他都是用一条带子。埃伯正在摆弄一台有手写笔的小电脑，在屏幕上涂涂画画。一般来说黑客不用这种东西，但埃伯（或者说埃伯已倒闭的公司之一）曾为这款电脑写软件，所以他手边有很多台。他似乎对手头的事情全神贯注，但在兰迪看向他两秒钟之后，他察觉到了，抬起头来。他有双浅绿色的眼睛，蓄着浓密的红须——除非他处在剃须期，而剃须期一般和认真的恋爱关系同步。目前他的胡子大约半英寸长，表明他刚分手不久，并暗示着他愿意接受新的挑战。

“高射投影仪？”兰迪说。

埃伯闭上眼睛——他读取记忆时总这样，然后站起来走出房间。

微型打印机开始吐出纸张。文字的第一行，纸张的正上方写着：保密协议。底下又跟着许多行字。兰迪见过它（或者与它类似的文件）太多次，以至于他目光呆滞地别开了视线。唯一会变化的只有公司名，比如现在写的是：寄生藤（二号）公司。

“护目镜不错。”

“要是你连这都觉得奇怪，你真该看看太阳落山之后我戴什么。”艾维说。他在包里翻找起来，拿出一副奇妙的装置，看起来像是没有镜片的眼镜，两边眼睛上方各有一个玩具般的照明工具。一根电线连在眼镜和一个带皮带扣的电池包之间。他一拨电池包上的小开关，灯就亮了起来：是看起来价格不菲的蓝白色卤素灯。

兰迪挑起眉毛。

“这都是防时差综合征的，”艾维解释道，“我已经适应了亚洲时间。再过两天我就要回去了。我可不想在这里的时候让身体又回到西海岸时间。”

“所以帽子和护目镜——”

“模拟夜晚。这玩意儿模拟白天。瞧，你的身体从光照中得到信息，随之调整生物钟。说到这个，你介意把窗帘拉上吗？”

房间里有西向的窗户，可以看见通往半月湾的青草斜坡。时至傍晚，日光透过窗户倾泻而下。兰迪欣赏了一会儿美景，才拉上窗帘。

埃伯大步走向屋里，手里提着台高射投影仪，一时间看起来好像贝奥武夫挥舞着砍下来的怪物手臂。他将投影仪放在桌上，对准墙壁。不需要屏幕，因为在无所不在的接线板的上面，每一面墙壁都覆盖着白板。许多白板上又用三原色笔写满了神秘莫测的符咒。一些内容被不规则的边框围住，旁边写着：“不要擦掉！”或者就简单写着“别擦”或者“不”。埃伯放投影仪的地方正对的白板上，有一张购物清单，一张被擦掉一半的流程图的残余，一串俄罗斯的传真号码，几个用点分成四段的数字——因特网地址——和几个德语单词，估计是埃伯自己写上去的。埃伯哈德·弗尔博士将这些内容全数浏览一遍，没发现哪里有“别擦”的边框围着，使用板擦把它们全擦掉了。

又有两个男人进入房间，沉浸在关于某家位于伯灵格姆的气死人的公司的交谈中。其中一人又黑又瘦，看着像个枪手，他甚至戴了顶黑色牛仔帽。另一人矮胖，金发，看起来像刚从扶轮社^[3]聚会里出来。他们身上有一个一样的地方：手上都戴着一只亮银色的手环。

兰迪将保密协议从打印机里拿出来，分发出去，每人两份，两份上都预先印好了各自的名字：兰迪·沃特豪斯、埃伯哈德·弗尔、约翰·坎特雷尔（戴黑色牛仔帽的人）和汤姆·霍华德（金发的中产阶级美国人）。约翰和汤姆伸手接文件时，银手环反射着从百叶窗缝里漏进来的阳光。两只手环上都印着红色的墨丘利节杖和几行文字。

“看着是新的，”兰迪说，“他们又改了词？”

“是啊！”约翰·坎特雷尔说，“这是6.0版——上星期刚出来的。”

若是在别的地方，这样的手环意味着约翰和汤姆患有某种会危及生命的疾病，比如对普通抗生素过敏。把他们从撞毁的车中救出的医护人员看见手环，就会依照指令行动。但这里是硅谷，行事规则大有

不同。手环的一面写着：

若死亡请见背面

的生物停滞协议

依照指令行动可领取

100000美元奖金

另一边写着：

立刻拨打以下号码寻求指令

1-800-NNN-NNNN

静脉推注50000单位肝素

用冰块冷却至10摄氏度并在过程中

施行心肺复苏。将pH值保持在7.5

不得解剖或做防腐处理

这是一份将死人，或者说濒死的人冷冻起来的处方。戴这种手环的人们相信，如果遵循本处方，就可以将大脑和其他脆弱组织在不受损害的情况下冷冻起来。再过个几十年，等纳米技术使长生不老变为可能之后，他们指望自己能被解冻。约翰·坎特雷尔和汤姆·霍华德相信，他们在几百万年后仍可以彼此交谈的概率还是挺大的。

房间里安静下来，所有人都在浏览文件，目光落在某些熟悉的条款上。他们签过的保密协议大概不下几百份。在这地方，签保密协议就像给人端一杯咖啡一样司空见惯。

一个拎着大手提包的女人走进房间，咧嘴一笑对自己的迟来表示抱歉。贝丽尔·哈根看起来像位诺曼·洛克威尔^[4]画中的伯母，戴着围裙、手端苹果派的类型。在二十年间，她担任过十二家小型高科技公司的财务总监，其中有十家倒闭了。除了第二家，其他的都算不得贝丽尔的错。第六家公司是“兰迪的第二次商业进军”。剩下的一家被微软吞并，一家变成了独立自主的成功企业。后两家让贝丽尔赚足了退休养老的钱。她一边当顾问、作家，一边寻找有趣到能让她重新出山的东西，而她来到这个房间里，就说明寄生藤（二号）公司不完全是

个骗人的把戏。或者她只是在给艾维一个面子。兰迪给了她一个熊抱，把她从地上抱了起来，然后递给她两份印着她名字的保密协议。

艾维已经把大笔记本电脑上的屏幕拆了下来，平放在高射投影仪上。投影仪发出的光透过液晶屏，在白板上投射出彩色图像。这是典型的电脑桌面，上面有几个终端窗口和一些图标。艾维绕了一圈收回签过字的保密协议，全数浏览一遍，再还给每人一份，剩下的收进手提电脑包的外侧口袋。他开始用手提电脑的键盘打字，字母从其中一个窗口里不断涌出。“顺便说一句，”艾维嘟哝道，“寄生藤公司——为了区分以后我就叫寄生藤一号——是个特拉华州的公司，年龄一岁半。它的股东是我、兰迪和跳板投资公司。我们在菲律宾做电信生意。如果你们想要，之后我可以向你们提供详细信息。我们在那里的的工作让我们注意到了那个地区的一些新契机。寄生藤二号是一个加利福尼亚州的公司，年龄三周。如果事情能像我们希望的那样发展，寄生藤一号将会合并进二号里去，通过某种股票转让手段，不过这事的细节十分无聊，现在就不讲了。”

艾维敲了一下回车。桌面上打开一个新窗口。那是一幅从地图集里扫描来的细长的彩色地图。地图的大部分是海蓝色的，一条蜿蜒的海岸线从地图上方延伸下来，上面标注着几个城市：长崎和东京，上海在左上角，菲律宾群岛在正中央，台湾在它的正北方，南方则是一连串岛屿，形成一条有缝隙的屏障，隔开亚洲和一块巨大的大陆块——上面标着英文地名，比如达尔文港、大沙沙漠。

“你们大多数人可能觉得这很奇怪，”艾维说，“通常这类报告会都是从计算机网络图或者流程图之类的东西开始的。我们一般不和地图打交道。我们都太习惯于在纯粹的抽象国度里工作，导致来到现实世界身体力行地做点什么看起来都有些怪异。

“但我喜欢地图。我家里到处是地图。我想对你们说的是，我们在自己工作中获得的所有技能和知识——尤其是和因特网有关的——都可以在这里大展身手。”他拍了拍白板，“在现实世界里。你们知道，就是几十亿人居住的那个大水球。”

底下的人礼貌地低笑了几声，艾维一只手拂过电脑的轨迹球，用拇指按了一个按钮。一幅新的图像显现出来：还是那张地图，但多了些色彩鲜艳的线条穿过海洋，从一个城市连到另一个城市，线条的走向大致沿着海岸线。

“现有的海底电缆。线越粗，代表流量越大，”艾维说，“现在说说，这张图有什么问题？”

有几条粗线从现有东京、中国香港、澳大利亚这类地方向东延伸，可以想到是连向美国。从菲律宾和越南之间穿过南中国海的是另一条近乎南北走向的粗线，但它并没有连接这两个国家：它直接通向香港，然后继续沿着中国的海岸延伸，连接上海、韩国和东京。

“既然菲律宾处在地图正中间，”约翰·坎特雷尔说，“我猜你是要指出几乎没有粗线跟菲律宾连着吧。”

“几乎没有粗线跟菲律宾连着！”艾维轻快地宣布。他指出唯一的一条例外，那条粗线从台湾南部连到吕宋岛北部，然后沿着海岸线通向科雷希多岛。“除了这一条——就是跟寄生藤一号有关的那条。但不仅仅是这样。南北走向、连接澳大利亚和亚洲的粗线总体来说就很少。很多从悉尼传到东京的数据包都得从加利福尼亚转送。这里头有商机。”

贝丽尔插了进来。“艾维，在你继续往下说之前，”她说，语气谨慎而惋惜，“我必须指出，铺设长途深海电缆是一项非常难起步的生意。”

“贝丽尔说得对！”艾维说，“有钱铺这种电缆的只有美国的AT&T、英国的大东电信和日本的KDD。非常困难。价格不菲。需要大量NRE。”

这个缩写是“不可回收开支”的简称，指的是完成一项可行性研究所必需的工程——如果点子没成功，这笔钱就算打了水漂。

“那你是怎么想的？”贝丽尔说。

艾维点开另一张地图。这张与前一张一样，只是上面又添加了新的线路：一系列的岛际短线。数量多到让人头晕眼花的短线穿成一串，连接菲律宾诸岛。

“你想把菲律宾连在一起，通过你们现有的通向台湾的电缆连入国际网络。”汤姆·霍华德说。他意识到艾维马上就要开始长篇大论，于是英勇地试图帮他长话短说。

“从信息技术方面说来，菲律宾要变成抢手货了，”艾维说，“政府不能算十全十美，但它基本上是参照西方建立的民主体制。跟大多数亚洲国家不一样，他们使用ASCII码^[5]。大多数人会讲英语。与美国的关系源远流长。在信息经济产业里，这些家伙迟早要变成大玩家。”

兰迪插了进来：“我们已经在那里建立了据点。我们了解当地的经营环境。而且我们有现金流。”

艾维又点开一张地图。这张很难看得清。它看起来像一张地势图，上面是一大片高山，中间偶尔有高原。它突兀地出现在展示过程中，又没带有任何标签或者艾维的解释，显然是对房间里其他人的智商的暗中挑战。他们可没人会早早投降。兰迪看着他们眯着眼睛，摇头晃脑起来。擅长解开古怪谜题的埃伯哈德·弗尔是第一个想明白的。

“没有海水的东南亚，”他说，“右边那条高高的山脉是新几内亚。那些隆起的是婆罗洲^[6]的火山。”

“相当带劲，是吧？”艾维说，“这是一幅雷达地图。数据都是美国军用卫星收集来的。几乎不用花钱就可以搞到。”

这张地图上的菲律宾不再是一长串分离的岛屿，而是一片被地壳上深深的裂缝包围的椭圆形高原上最高的地区。如果要从吕宋岛走海底去台湾，你得跳入一条夹在平行的山脉之间的大壕沟，沿着它往北走大约300英里。但在吕宋岛的南边，艾维提议要铺设一系列岛间电缆的地方，地势却又浅又平。

艾维又点击了一下，在海平面以下的地区上叠加了透明的蓝色，岛屿上叠加了绿色。然后他把地图正中的一块地方放大：菲律宾高原向西南方伸出双臂，对着婆罗洲北，拥抱着，或说几乎是完全环绕着，一片350英里宽的菱形水体。“苏禄海，”他宣布，“跟《星际迷航》里面那个代表亚洲人的家伙可没关系^[7]。”

没有人笑。他们可不是来这里找乐子的——他们正把注意力都集中在地图上。这些五花八门的群岛和海洋让人摸不着头脑，即使对空间感很好的聪明人来说也是如此。菲律宾组成了苏禄海右上方的边界，左下方是北婆罗洲（马来西亚的一部分），苏禄群岛（菲律宾的一部分）在右下方，而左上方的界线是一座极为细长的菲律宾岛屿，名叫巴拉望。

“这提醒了我们，国界这种东西既虚伪又愚蠢，”艾维说，“苏禄海是位于一座大高原中间的盆地，高原由菲律宾和婆罗洲所共有。所以如果你要给菲律宾连线，你可以同样轻松地把婆罗洲也连入网中，只需用短距离浅海电缆绕苏禄海一周。像这样。”

艾维再点击一下，电脑画出更多彩色的线。

“艾维，我们在此的目的是什么？”埃伯哈德问道。

“这可是个非常高深的问题。”艾维说。

“我们了解这类创业的经济状况，”埃伯说，“我们单凭点子白手起家。保密协议就是干这个的——保护你的点子。我们一起发展这个点子——倾注我们的脑力——然后得到股权作为回报。这类工作的成果是软件。软件可以取得版权、商标，甚至专利权。这是知识产权，它有一定价值。我们通过股份共同拥有它，然后我们把更多的股份卖给投资者。我们把得到的钱用于雇用更多的人，将它变成产品，投入市场，诸如此类。系统就是这样运作的，但我开始觉得你好像并不理解这一点了。”

“你为什么这么说？”

埃伯看起来很困惑。“我们能提供什么帮助呢？我们要怎么把脑力变成投资者想要拥有的普通股呢？”

每个人都看向贝丽尔，贝丽尔正在点头赞同埃伯。汤姆·霍华德说：“艾维，你瞧。我可以设计大型计算机装置。约翰写了‘秩序’——他了解关于加密的一切。兰迪懂因特网，埃伯懂那些古怪的东西，贝丽尔懂管钱。但据我所知，咱们可没人懂海底电缆工程。等你去找风险投资家的时候，我们的简历对你又有什么用呢？”

艾维点着头。“你说的都没错，”他和缓地承认，“我们要是想去给全菲律宾铺电缆，那肯定是疯了。那是‘菲律通’的工作，他们和寄生藤一号是合资公司。”

“就算我们都疯了，”贝丽尔说，“我们也不会有机会，因为没人会给我们钱。”

“幸运的是，这点不用咱们担心，”艾维说，“因为已经有人代劳了。”他转向白板，拿起一支红色马克笔，在台湾和吕宋岛之间画了一条粗粗的线。地势图的海底投射在他手上，他的手看起来颜色杂乱，仿佛长满了鳞片。“KDD预见到了菲律宾的飞速发展，已经在这里又铺了一条大型电缆。”他向下移动，开始在群岛间画上更细小的连线，“而‘菲律通’——由AVCLA，洛杉矶亚洲风险资本公司投资——正在给菲律宾接线。”

“寄生藤一号跟这有什么关系？”汤姆·霍华德问道。

“如果他们想要利用互联网协议在那些网络上进行通信，他们需

要路由器和懂网络的人。”兰迪解释道。

“所以我再重复一遍我们的问题：我们在这里的目的是什么？”埃伯哈德问，语气耐心却坚决。

艾维拿着笔涂涂画画了一会儿。他圈出苏禄海一角的一个岛屿，它位于北婆罗洲和那个叫巴拉望的细长菲律宾岛屿的间隙正中。他用粗体标上：吉纳库塔苏丹国。

“吉纳库塔一度被白人苏丹统治，说来话长，然后它变成了德国殖民地。”艾维说，“那时候，婆罗洲是荷属东印度群岛的一部分。而巴拉望——像菲律宾其余部分一样——开始属于西班牙，后来属于美国。所以这是德国在这片地区的据点。”

“德国总是分到最烂的殖民地。”埃伯感伤地说。

“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他们把这里和东头的一大堆岛屿都拱手日本。这些岛屿统称托管地，属于国际联盟托管地的一部分。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日本将吉纳库塔作为进攻荷属东印度群岛和菲律宾的据点。他们在那里保留了一座海军基地和机场。战后，吉纳库塔独立了，就像它在被德国占领前一样。那里的人口包括居住在岛缘的穆斯林和华裔，以及中部的泛灵论者部落，而且一直由苏丹统治——甚至在被德国和日本统治时也是如此。他们虽然都与苏丹合作，但苏丹不过是有名无实的傀儡。吉纳库塔有石油，但一直没法开采，直到阿拉伯石油禁运那会儿，技术发展、油价升高，同时现任的苏丹上台了。这位苏丹现在已经是腰缠万贯——不如他的二表哥文莱苏丹有钱，但还是富得流油。”

“是苏丹在赞助你们的公司？”贝丽尔问道。

“不是你说的那个意思。”艾维说。

“那你是什么意思？”汤姆·霍华德不耐烦地问道。

“这样说吧，”艾维说，“吉纳库塔是联合国的一员。它与法国、英国同样独立，同样是国际社会的成员。实际上，石油财富让它分外独立。它基本上是个君主制国家——苏丹制定法律，但只在与他的幕僚们详细讨论之后。幕僚们负责制定政策、编写法规。而最近我和他的邮电大臣来往甚密。我一直在帮助他起草一部新的法律，法律出台后，吉纳库塔将有权管理所有经过其境内的通信。”

“噢，我的天哪！”约翰·坎特雷尔叫道。他惊得目瞪口呆。

“奖给戴黑帽子的先生一份免费股票！”艾维说，“约翰猜到了艾维的秘密计划。约翰，你愿意给其他选手解释一下么？”

约翰摘下帽子，用手捋过他的长发。他把帽子戴回去，重重叹了口气。“艾维是在提议建造一座数据避风港。”他说。

房间里传来一阵低声的赞赏。艾维等声音平息，然后说：“小小地纠正一下：是苏丹要建造数据避风港。我只是想用它赚钱而已。”

注释：

[1]死之华（Grateful Dead），或译感恩之死，一支美国摇滚乐队。

[2]原文为Finux Loader，Finux是作者根据Linux系统虚构的一种操作系统。

[3]一个以增进职业交流及提供社会服务为宗旨的社会团体。

[4]诺曼·洛克威尔（1894—1978），美国20世纪早期画家及插画家，作品以宣传画为主。

[5]美国信息交换标准代码。此处指的是菲律宾语（他加禄语）使用拉丁字母拼写。

[6]加里曼丹岛的旧称。

[7]《星际迷航》系列中的日裔角色苏鲁光（Hikaru Sulu）。

第十九章 超密

劳伦斯·普里查德·沃特豪斯以一张三分之一英国打印纸大小的纸片作为武器加入了战斗，上面打印着一些字符，说明这是一张进入布莱切利园的凭证。某位高级官员用蓝黑色万宝龙钢笔在上面潦草地写下了他的名字和其他信息，“全区域通行”上画了个圈，上面盖着一个大红印章，糊得像是欢场女郎的唇印——不过这纯粹是因为掌权之人的漫不经心，而不是伪造印章时故意做出的模糊不清。

他走在大楼旁的一条狭窄小道上，另一侧是一排红砖砌成的车间（或者他的爷爷奶奶肯定会认为这是马厩）。他发现这儿真是个抽烟的好地方。小道两旁都种了树，像是密密麻麻的篱笆。太阳正在落山，但仍处在一个可以透过这道挡住地平线的防线上的任何狭小缝隙狙击他的位置上，在小道上徘徊着的劳伦斯时不时被穿透过来的红色光线晃到眼。但他知道在他头上几英尺高的看不见的地方还有什么东西在澄清的空气里闪闪发光，那闪光泄露了天线的踪迹：一根铜线从大宅的墙壁上伸出来，挂在了附近的一棵柏树上，那根铜线映着阳光的样子就像沃特豪斯之前在车站玩弄过的蜘蛛网一样。

夕阳很快就要彻底落山，而在柏林，在希特勒从加莱延伸到伏尔加河上的邪恶帝国里，大部分地区已经进入了夜晚。现在是电报员开始工作的时间了。无线电一般来说是不会拐弯的，如果你志在征服世界，那这个圆形的地球就太不方便了——毕竟你不能把所有的精锐部队都安排在地平线这边。但是如果你使用短波通信，信息就能通过电离层反射回来。这项工作最好安排在晚上进行，这样大气里的宽频噪声会小得多。因此无线电报务员们，还有那些专职窃听无线电的人员（在英国他们被叫作Y部门）都可以说是些昼伏夜出的生物。

正如沃特豪斯刚刚注意到的那样，大宅里伸出了一两根天线。但是布莱切利园就像一只饥饿而贪婪的大蜘蛛，需要一张整个国家那么大的情报网才能喂饱它。他从大宅墙外的黑色电缆以及无数台电传打字机发出的气味和声响里判断出那些铜线正是这张巨大蛛网的一部分，而另一部分则是水泥和沥青草草堆砌出来的。

大门砰地打开，一辆绿色摩托车斜拐进了这条小道，两个气缸嗡

嗡怪叫着从沃特豪斯身边驶过，留下了一串刺鼻的臭味。沃特豪斯追着摩托车跑了几步，大概一百码之后摩托车就把他给甩掉了。这没什么，接下来会有越来越多的摩托车开进来的；纳粹国防军的神经系统已经苏醒过来，而Y部门开始捕捉它发出的每一个信号。

摩托车穿过一扇连接两栋老楼的小门，这门造得很古雅，小小的圆顶上还立着一个风向标和一只钟。沃特豪斯穿过它，发现自己来到了一小片空地上，历史久远得大概可以追溯到布莱切利园还是一个白金汉郡小农场的时候。左边马厩似的房子一直延伸到这里，山墙一直砌到房顶，上面落满了鸟屎。房子上到处都是扑扇着翅膀的鸽子。正前方是一间小巧的都铎式红砖农舍，这是他到目前为止见到的唯一一栋没有直接冲击他审美观的建筑。右边是一间平房。这间平房散发出奇怪的信息：一股电传打字机的热油味儿，却没有打字的声音，只有机器嗡嗡转动的噪声。

“马厩”的一扇房门突然打开，一个拎着大箱子的男人走了出来。箱子虽大，但看上去很轻，里面传出了一阵咕咕的叫声，沃特豪斯意识到原来里面装的是鸽子。那些栖息在山墙上的鸽子可不是野生的，它们是信鸽——信息的传递者，布莱切利园的“蛛丝”。

他走到那间冒出热油味儿的房间旁边，从窗户朝里面张望。夜色渐深，房间里透出了点点灯光，向德国人的侦察机泄露着信息。为了避免这种状况，一个守门人正绕着院子一扇一扇地帮他们拉上黑色的挡板。

不管怎么说，沃特豪斯还是得到了点信息：窗子另一边的人们都聚在一台机器旁。他们大多穿着便服，长时间的劳碌让他们无暇整理仪容，头发乱糟糟的，胡子没刮，鞋子也没擦。他们专注进行手头的工作，大多数都跟那台巨大的机器有关。那是一个由方钢管搭成的巨大架子，像是一个立起来的床架。几个餐碟大小，约有一英寸厚的金属筒错落落地安在上面。一条纸带沿着一条七拐八扭的路径在几个金属筒之间传动。看来要运转这台机器，十几码的纸带是少不了的。

其中一个人正在摆弄某个金属筒上的橡胶传动带，接着后退几步，打了一个手势。另一个人按下了开关，所有的金属筒都旋转起来。机器上的纸带开始飞快地转动。纸带上负载着各种数据的小孔连成了一条灰色的细线，纸带飞速地传动着，给人一种它要化作一股青烟的错觉。

不，不是错觉。旋转的金属筒上真的冒出了阵阵青烟。纸带的转速实在是太快了，它就当着沃特豪斯和那些人的面烧了起来。但屋子

里的人只是静静地看着它，仿佛它这次的烧法很新奇有趣似的。

世界上竟然有一台机器能以这样的高速读取数据，沃特豪斯可是从来都没听说过。

挡板“刷”地合上了。就在这一瞬间，沃特豪斯最后瞥到一眼墙角的另一个东西：一台钢架，上面整整齐齐地排列着许多灰色的筒状物。

两台摩托车同时穿过院子，车头灯也没打，就这样驶入了夜幕中。沃特豪斯跟在他们身后跑了几步，走出那个漂亮而古老的农舍，回到了近两年才建成的木屋世界中。“木屋”这个词会让他想到一个狭小的房间，但是这些“木屋”合起来，倒更像美国陆军部正在华盛顿波托马克河畔建的那栋五角形建筑。这些房子给人的感觉就像只是为了建造一个办事的地方，美感啊体验啊完全不在考虑之中。

沃特豪斯在一个岔路口停了下来，他刚刚似乎听到摩托车在这里转了个弯，停下车，钻进两面防爆墙后去了。他突然兴起，爬上墙头坐了下来。这里的风景也好不到哪儿去。他知道附近的木屋里有几千人正在工作，但他一个人也瞧不见，也没有指示牌。

他还在想刚刚从窗户里看到的東西。

纸带转得那么快，甚至都开始冒烟了。如果机器不能以那种速度读取信息——即将纸带上小孔的排列转化为电子脉冲——的话，传那么快根本毫无意义。

即使机器能以如此高速转化信息，这些信息又能被传送到哪里去？人的脑子不可能以这样的速率接收信息。自己所知道的任何电传打印机都跟不上这种速度。

除非他们正在造一台新的机器。一台可以接收信息并进行处理，进行运算的机器——很可能是进行破解运算的机器。

这时他想起自己最后一眼瞟到的墙角钢架，上面有许多灰色的筒形部件。从他那个角度看上去它们就像一排排弹药，不过如果是弹药未免也太光滑了。那些筒形，他想起来了，全是用玻璃吹制的。

是真空管。好几百个。沃特豪斯从来没在哪里见到过那么多真空管。

那些人在房间里造的是一台图灵机！

这样就解释得通为什么他们能面不改色地看着纸带燃烧了。那条纸带——尽管造纸是一项跟金字塔一样古老的技术——只不过是一串信息的载体。当纸带穿过机器时，机器就能从小孔的排列中读取信息并转化为二进制数据。等机器读完信息之后，这条载体会变成怎样根本无关紧要。尘归尘，土归土——上面的信息已经从物质层面进入了抽象的数学层面，进入了另一个更高等、更纯粹、由各种不同法则支配的世界。其中的一些法则，连艾伦·麦席森·图灵博士、约翰·冯·诺依曼博士、鲁道夫·冯·海克赫伯博士还有那些沃特豪斯在普林斯顿的朋友也不甚了然。沃特豪斯自己也只对这些法则略知一二。

当你把所有的数据都转化成纯粹信息之后，你就需要一件趁手的工具了。就像木匠总带着一箱子工具来测量、拉锯、打磨、榫接一样，跟信息打交道的数学家们也需要一件利器。

这些年来，他们只能一次一样地慢慢打造这些工具。比如说，举个例子，生产收银机和打字机的电子银柜公司之前就发明出了一种非常实用的穿孔卡片机，并用它来处理大规模数据。沃特豪斯当时在爱荷华州的教授对于反复计算微分方程也感到十分厌烦，于是发明出了一种自动计算器，它能通过某种给定算法和储存在电容磁鼓上的数据进行运算。只要他们有足够多的时间和足够多的真空电子管，他们就可以发明出专门计算数值的工具、专门跟踪库存的工具和专门排列单词的工具。一个设备齐全的公司每一样都有一件：许多泛着金属光泽的庞然大物，往格栅外呼呼冒着热气，上面还印着ETC、西门子或是霍尔瑞斯^[1]的商标，每台机器都履行自己的职责，协力合作。就像木匠的工具箱里总放着辅锯箱、燕尾夹和羊角锤一样。

但是图灵想到的是一种完全不一样的东西，一种无法言语的、根本性的不同。

他注意到，对于数学家来说，只需要一把理想的工具就够了，而木匠不同。图灵认为应该能够造出一台“元机器”，它能根据不同的需求改变配置，胜任一切可能的信息运算。这是一台可以随心变化的机器，可以随时变成你最需要的那把工具。就像一台管风琴，你每次按下预设按钮的时候，它就变成了另一种乐器。

细节方面还不大清楚。毕竟这只是图灵从纯逻辑角度设想出来用以解答某些抽象问题的机器，不是某种具体机器的设计图。沃特豪斯很明白。但是现在他坐在这里，布莱切利园某个黑漆漆的十字路口的堵防爆墙上，一个念头却在他的脑子里挥之不去：如果真的存在图

灵机，它一定需要一条纸带，穿过机器的纸带可以承载它所需要的数据。

沃特豪斯坐在墙头凝视着下方的黑暗，在脑子里重建着一台图灵机。现在他想到了更多细节方面的问题。他想到图灵机里的纸带不应该是单向传送的，它应该时常改变传送方向。图灵机也不应该仅仅读取数据，还应该能够擦除数据或是输出新的数据。

显然你不可能“擦除”纸带上的小孔。而且这台布莱切利园机器上的纸带还是单向传送的。因此，尽管沃特豪斯不愿承认——他在那间屋子里偷窥到的一排排真空管确实不是图灵机。那是某种更低级的装置，某种具备特定用途的工具，就像穿孔读卡机或者阿塔纳索夫弄出来的微分方程计算器一样。

尽管如此，这台机器仍然比沃特豪斯以往见过的任何机器都要厉害得多。

一列从伯明翰开出的夜班车呼啸而过，上面载满了军火，朝大海驶去。列车的轰鸣声消失在南方，一辆摩托车开进了布莱切利园的大门。在等待卫兵核查身份的时候摩托车的发动机一直空转着，接着沃特豪斯听到机车发出一声怪叫，一个急转弯拐进了小路里。沃特豪斯在两堵墙的交界处站起身，目不转睛地盯着从他身边飞驰而过的摩托，目送它朝几栋楼后面的一个“木屋”驶去。紧闭的房门突然打开，泻出了一道灯光，货物从一只手递到了另一只手上。接着门一关，那束灯光也消失了。机车又发出一串长长的轰鸣，驶向布莱切利园的出口。

沃特豪斯跳下墙头，在没有月光的夜色中摸索着前进。他在木屋门外停住脚步，听了一会儿里面的动静。接着他鼓起勇气，走上台阶，推开了那扇木门。

房间里闷热极了，窗户就像棺材盖似的封得严严实实，人的体味和机器的气味混在一起，令人反胃。屋里人不少，大部分是女性，正在庞大的电子打字机前忙碌着。他用余光可以看到这间屋子简直是一股纸片的洪流，纸片四乘六英寸大小，显然都是摩托车手们送来的。它们被分成几摞放在门边的铁丝篮里，时刻准备送到那些打字机前的姑娘手里。

为数不多的男人中有一位站起身，朝沃特豪斯走来。他跟沃特豪斯差不多年纪，也就是二十出头的样子，穿着一套英国陆军的军装。他浑身散发着一股婚礼主持人的气息——哪怕你是个谁也不记得的远

亲，他也要让你感到宾至如归。显然，他跟沃特豪斯一样，已经算不得是军人了。也难怪布莱切利园周围拉满了铁丝网，还有皇家空军全副武装的士兵随时守在附近。

“晚上好，先生。有什么能为你效劳的吗？”

“晚上好。我是劳伦斯·沃特豪斯。”

“我是哈里·帕卡德，很高兴认识你。”但他根本不知道沃特豪斯是谁，他的权限只到“超密”，还没有达到“超绝密”的级别。

“彼此彼此。我想你也许会想要先看看这个。”沃特豪斯递出自己的魔法通行证。帕卡德浅色的双眼谨慎地扫视着通行证，然后转回到几个引人注意的地方：通行证底端的签名和盖糊了的印章。战争使得哈里·帕卡德成了一台精于核查与辨识纸片的机器，他波澜不惊地检查完了整张通行证。接着他道了个歉，拨通了某人的电话；他的姿势和神态都表明和他通话的是个大人物。在一大堆打字机的敲打声和轰鸣声里沃特豪斯一个字都听不见，但他能看到帕卡德那张年轻而热情的粉红色脸庞上露出了兴趣盎然和困惑不解的表情。帕卡德一边听电话一边用余光瞟了沃特豪斯一两眼。接着他对电话恭敬地做出了什么保证，然后挂上了电话。

“好了。那么，你想参观什么？”

“我想大致了解一下信息流的总体情况。”

“正好，我们就在开始的地方附近——这里是源头。情报来源是Y部门，军方的专业人员和业余的无线电爱好者为我们窃听德国佬的无线电广播，然后把情报传给我们。”帕卡德从摩托车铁丝篮里取出一张纸片交给沃特豪斯。

那是一张表格，顶头的几格里写着日期（今天）、时间（几小时以前）和其他一些无线电频率之类的信息。表格中间的一大块空白里用印刷体草草地打着几行字：

a y w b p r o j h k d h a o b q t m d l t u s h i

y p i j s l l e n j o p s k y v z p d l e m a o u

t a m o g t m o a h e c

最前面则三个一组地印着六个字母：

y u h a b g

“这是我们在肯特的一个接收站传来的，”帕卡德说，“是一条‘燕雀’情报。”

“也就是——隆美尔的情报？”

“没错，是从开罗发回来的。‘燕雀’拥有最高的优先级，所以放在最上面。”

帕卡德领着沃特豪斯沿着屋子里的主道继续走，两旁一排排的都是打字员。他找到一个刚刚发完一条信息的姑娘，把纸条交给她。她把纸条摆在机器旁边，然后开始打字。

乍一看，沃特豪斯觉得这些机器还挺符合英国人对电子打字机的概念——足有晚餐桌那么大，由两百磅的铸铁打造，十马力的发动机在盖子底下嗡嗡运转，周围一圈高高的铁栅栏，还得派兵保护。但是凑近仔细一瞧，他发现这台机器其实要复杂得多。狭长的纸带不是绕在滚筒上，而是绕在一个扁平的卷轴上。纸带也不是他之前看到的那种在庞然大物上冒烟的纸带。这种纸带更窄，当机器把纸带吐出来的时候，上面也没有可供读取信息的小孔。打字的姑娘每按下一个键——她正在输入纸片上的内容——新的字母就会出现在纸带上，但是打出来的字母并不是她输入的那一个。

她没花太长时间就把所有字母都输了进去。她从自己的机器上撕下纸带，用纸带背面自带的粘胶直接贴在原来那张纸上，把它还给帕卡德，同时露出了一个矜持的微笑。他报以一个介乎点头与鞠躬之间的动作，美国男人这么干可不会有什么好下场。他扫了手里的纸片一眼，然后递给了沃特豪斯。

纸片上的字母是这样的：

einundzwanzigstpanzerdivisionberichtet

keinebesondereereignisse^[2]

“为了取得这个初始设定，你们必须破解这个每天变换的密钥？”

帕卡德笑了笑表示赞同。“午夜，如果你留在这儿——”他看了看表，“再待上四个小时，你就能看到Y部门传来的新情报在输入X型打字机之后变得一团糟，因为德国佬在敲响零点的时候会准时更换所有的密钥。就像灰姑娘的马车在零点变回南瓜一样。然后我们就得用炸

弹机破解新的文本，然后取得这一天的新密钥。”

“要花多长时间？”

“有时候运气好，凌晨两三点就能破解出来。一般不会超过中午或者晚上，但有时候也可能一整天都徒劳无功。”

“好，再问一个蠢问题，我想搞明白——这些X型打字机仅仅是做一些机械的解码工作，跟真正破译密码的炸弹机的原理完全不同，对不对？”

“跟这些机器比起来，炸弹机有着根本性的不同，比它们高级得太多了，”帕卡德说，“它们简直是会动脑的机器。”

“炸弹机放在哪儿？”

“11号木屋，但现在肯定没开着。”

“我知道，”沃特豪斯说，“直到午夜马车变回南瓜，而你们需要恩尼格玛机的新密钥时，它们才会启动。”

“对极了。”

帕卡德跨到门外，走到外墙下的一个木窗子前。一个文件托盘摆在旁边，两边都拧着螺丝钩，每个螺丝钩上都拴着一根绳子。其中一根绳子松松垮垮地堆在地上，另外一根绳子一头夹在紧闭着的木窗子里。托盘里已经放了一沓纸，帕卡德将手里的纸片也放了上去，然后打开通风口的盖子，露出了里面一条狭窄的通道。

“好了，你拉吧！”他喊道。

“好，那我拉了！”过了一会儿，对面传出了回答。绳子一扯，托盘滑进了通道里，消失了。

“送到3号木屋去了。”帕卡德解释道。

“我也到那边去吧。”沃特豪斯说。

* * *

3号木屋离这里并不远，就在无处不在的防爆墙的另一边。3号木屋的门上龙飞凤舞地写着“德国陆军部”，沃特豪斯想它大概是和4号

木屋门外的“海军部”遥相呼应的。这里的男性比例似乎要高一点。战争时期能在一间屋子里看到这么多身强力壮的年轻男子真是令人惊讶。这些人有穿陆军或是空军制服的，也有穿便服的，甚至还有一个海军军官混在里面。

一张巨大的U形桌横亘在屋子中央，旁边还摆着一张长桌。两张桌前的椅子上坐满了专心致志的工作人员，他们正以某种秩序——沃特豪斯只能隐约感觉到这点——传阅着托盘里送来的纸片。有人跟他解释说炸弹机直到傍晚才破解了今天的密钥，因此一整天份额的情报刚刚开始源源不断地从6号木屋传到这里来。

他暂时把这间屋子看成了一个数学意义上的“黑箱”——无视中间的过程，只关注信息的输入和输出。整个布莱切利园也差不多是一个黑箱：无意义的乱码流入园内，输出的却是战略情报，至于中间的细节，恐怕大多数拥有“超密”阅读权限的人物根本不会关心。沃特豪斯来这里是为了搞明白一个问题：他们发出的电报里，和某些盟军指挥官的行为和命令中，是不是暗藏着另外一股关于布莱切利园的信息流？这股信息流会流向鲁道夫·冯·海克赫伯博士吗？

注释：

[1]赫尔曼·霍尔瑞斯（1860—1929），美国统计学家，他根据织布机的原理，利用卡片穿孔，开发了卡片制表系统。

[2]德语，大意为“第二十一装甲师报告：无特别情况”。

第二十章 吉纳库塔

制定到苏丹新机场的航线的人一定是和吉纳库塔商会串通好了。如果你像兰迪·沃特豪斯一样，有幸坐在飞机左侧靠窗的座位上，那么最终的景色看起来简直像是空中宣传节目。

吉纳库塔暗绿色的山坡从一片终年平静的蓝色海水中升起，逐渐攀升，直到山峰处的海拔足以留住点点白雪——哪怕这座岛屿只在赤道以北七度。兰迪一眼就看明白了艾维说这地方周围是伊斯兰教，中间是泛灵论者是什么意思。这里唯一有可能建造现代都市的地方就是沿海地区，那里有一圈断断续续的勉强可以称之为平原的土地——一圈浅褐色的外壳包裹着一块巨大的祖母绿宝石。最宽广最优质的平地，在岛屿东北方，从内陆伸出几英里的主河流在这里入海，形成一块冲积平原，又扩大为一片冲积三角洲，延伸入苏禄海中一两英里。

吉纳库塔市还要十分钟才进入视线，但兰迪已经放弃了去数那些钻井平台。从高处看，它们就像散落在海浪中的燃烧的反坦克桩，仿佛要阻挡即将到来的海军陆战队。随着飞机降落，它们开始变得像踩着高跷的工厂，上面还有高高的烟囱，用来把麻烦的天然气烧掉排放出去。飞机越接近水面，景象就变得越吓人，好像飞行员正开着飞机在一根根火柱间穿梭，稍不留心这架777就会变成烤乳鸽。

吉纳库塔市看起来比美国所有城市都更现代化。他之前也想多读读关于这里的资料，然而找到的东西却寥寥无几：几条百科全书条目，第二次世界大战历史中草草带过几笔，还有《经济学人》里几篇诙谐但总体还是充满赞誉的文章。他动用自己早已生疏的馆际互借技能，付钱让国会图书馆给他复印了他能找到的唯一一本关于吉纳库塔的专著：一百万本已经不再重版的二战回忆录中的一本，显然是由40年代晚期和50年代那些美国士兵写的。到目前为止他还没来得及读，所以那一沓两英寸厚的纸张只是他行李中的累赘而已。

不管怎样，他看过的地图里没有一幅符合现代吉纳库塔市的实际情况。战争年代存在的所有东西都被拆得一干二净，换上了新的。河流被疏浚到了一条新的河道里。一座名叫伊莱扎峰的碍事山峰被炸了个粉碎，碎石倒进海里，给房地产又提供了几平方英里的舞台，其中

大部分被新机场占去了。爆炸的声音那么大，惹得几百英里外菲律宾和婆罗洲的政府都提出了控告。爆炸还招来了绿色和平组织的怒火——他们害怕苏丹吓着了中部太平洋里的鲸鱼。所以兰迪还以为吉纳库塔市一半是个冒烟的火山口，不过实际情况当然并非如此。伊莱扎峰剩下的部分已经被好好地填平，做了苏丹的新科技城的地基。那里的所有玻璃幕墙摩天大楼都是尖顶，和城市其他地方一模一样，让人回忆起某种早已被推土机铲平用来填湾的传统建筑。兰迪能看见的唯一一座看起来超过十岁的建筑就是苏丹的宫殿——那可是古迹。被一大片蓝色玻璃摩天大楼团团围住，宫殿看起来就像一粒被冻在冰块里的红褐色尘埃。

兰迪的目光锁定了宫殿之后，其他一切就突然落到了正确的位置上。他弯下腰，冒着被空乘责备的危险，将他的行李包从前面的座位下面拖出来，拿出那本复印的士兵回忆录。最前面几页里就有一页是1945年的吉纳库塔市地图，地图中央的正是苏丹的宫殿。兰迪转动着面前的地图，就像一个手忙脚乱的司机转动方向盘一样，最终让地图与他看到的画面相符。这儿是河流；这儿是伊莱扎峰，日本人曾经在这里安插过一个通信情报小队，还靠着奴工建了一座雷达站；这儿是日本海军航空兵机场遗址，后来变成了吉纳库塔飞机场，直到新机场落成。现在那里是一片钢筋构成的蓝色星云，上面散落着一群黄色起重机，被里面不断闪烁的白星组成的星座照亮——那是工作中的弧焊机。

它旁边的东西看上去格格不入：一片翠绿，也许是几个城市街区，四周围着石墙。围墙里面，一端有一片平静的池塘——777现在飞得那么低，兰迪都能数清池塘里的睡莲叶——一座用黑色石块粗粗垒起的小小的神社，还有一间竹竿搭起来的小茶室。兰迪把脸贴在窗户上，扭着脖子盯着它看，直到突然之间他的视线被飞机翼尖几乎擦过的一座高大的公寓楼挡住了。透过一扇打开的厨房窗户，他瞥见一位苗条的女士正拿着一把短柄小斧头砍向一颗椰子。

那个花园看上去属于往北一千英里的地方——日本。当兰迪终于意识到它是什么的时候，他后脖颈上的寒毛都竖起来了。

几小时前，兰迪在马尼拉的尼诺·阿基诺机场登上了这架飞机。航班延误了，所以他有大把时间观察其他乘客：包括他在内有三个西方人，几十个马来样貌的人（要么是吉纳库塔人，要么是菲律宾人），剩下的全都是日本人。后者之中有一些看起来像生意人，独自旅行或三两成群，但大部分属于某种有组织的旅游团。他们在预计起飞时间之前四十五分钟分毫不差地排队到达登机室，最前面的是一位年轻女人，身穿藏青色西服裙套装，手里举着一根小棍，上面挂着一个简明

的小标志。都是退休人士。

他们的目的地不是科技城，也不是任何一座金融区里那种奇怪的尖顶摩天大楼。他们全都是要去那座砌着围墙的日本花园。而那座花园，正是建在1945年8月23日死去的三千五百名日本士兵的乱葬岗上。

第二十一章 闷根姆宅

沃特豪斯徘徊在安静的小巷街头，眼睛扫过雪白联排房屋上的铜质铭牌：

印度教与伊斯兰教联合促进会

盎格鲁-拉普兰团结会

爆炸物联合会

蒋氏互助会

皇家降低船舶机轴损耗委员会

博尔格豆娘推广基金

反逃债联盟

英語㊦字法重訂協會^[1]

反虐杀害虫协会

吠檀多派量子意识教会

帝国云母董事会

一开始他并没有认出闷根姆宅，只以为那是一个世界上位置最糟糕、最不起眼的百货店。这栋房子的一扇凸窗像三列桨战船的金属撞角一样凸到了人行道上，还绕满了花里胡哨的维多利亚式褶边。陈列在里面的摆设也粗陋不已：一个没有头的模特穿着一件仿佛是用刷锅的钢丝绒织成的衣服（也许是为了表示拥护战时节俭政策）；一堆黄沙似的東西里插着一把铲子；另一个模特（最近才被安插在旁边的角落）则穿着皇家海军制服，手里拿着一把木质的假步枪。

一周前，沃特豪斯在大英博物馆附近的一家书店里找到了一本满

是虫蛀的《閼根姆百科》，从那以后他就把那本书塞在公文包里，时不时拿出来翻阅一下——他一次只读一两页，就像服用某种太过强效的药物一样。这本《百科》里有三大主题，它们几乎占据了这本书的每个段落，就像閼根姆外岛上的三座兮格厄一样。其中两个主题是羊毛和鸟粪，尽管閼根姆人不这么叫它们——他们有自己的古老而独特^[2]的语言。实际上，和爱斯基摩人对雪有无数种称呼，而阿拉伯人对沙有无数种称呼一样，这种语言学上的高度专门化也同样体现在閼根姆语中。《閼根姆百科》从来不会提到“羊毛”和“鸟粪”这两个英文词汇，除非他们有意要中伤那些来自其他地区——比如说苏格兰——的相同产品，指责他们故意出口低劣的产品来糊弄世界各地天真的买家。沃特豪斯几乎是一字一句地啃完了整本“百科”，使出自己所有的密码分析技巧来破解书里说的这些产品到底是什么玩意儿。

在对他们有了这么深入的了解之后，他被閼根姆人自豪地陈列在这个全球化大都市中心的展品深深地打动了：那是一堆鸟粪和一位穿着羊毛^[3]的女士。她那一身灰色的羊毛正是出于閼根姆人的传统，他们不屑染色，认为那是苏格兰佬发明出来的一种又恶心又堕落的技术。乍一看，她上身那件看起来像毛衣一样的东西像是用整片毡子缝起来的。再仔细一瞧，你会发现它跟所有毛衣一样都是织出来的。在上千年风吹雨打的演化中，閼根姆绵羊进化出了一身与众不同的羊毛，以其密度、螺旋状的纤维和抗化学药剂的拉直闻名于世。它们穿在身上有一种纠缠暗淡的效果，用“百科”的话说是十分令人满意（用的是是一大串描述性的閼根姆词汇）。

《閼根姆百科》的第三个主题就体现在拿着枪的假人身上。

一个老头正靠在房子入口的石雕上，穿着一套经过改良的老式地方民兵制服，包括标志性的灯笼裤。他的小腿上紧紧裹着一双用某种閼根姆羊毛制成的长袜，箍在膝盖下方，上面用类似凯尔特人的缠法（尽管“百科”几乎每一页都在重申閼根姆人不是凯尔特人，不过凯尔特文化中最优秀的特质都是他们发明的）缠着厚灯芯绒料子做成的止血带。这种袜带是閼根姆人的传统衣饰，绅士们都把它们藏在正装裤子下面。这种袜带传统上是用偲凯利纤细的尾巴做成的。根据“百科”的定义，“偲凯利”是一种“岛上常见的啮齿目鼠科的小型哺乳动物，以海鸟蛋为食，在有足够食物来源的情况下可能迅速增殖，其耐力和适应性为閼根姆人所赞美乃至崇拜”。

沃特豪斯叼着根烟在那儿欣赏了几分钟的袜带，这时，这个假人微微一动。沃特豪斯怀疑也许一阵风就要把它吹倒了，然后才恍然大悟自己面前站着的根本就是个活人，也不会被吹倒——他只是站累了换条腿而已。

老头似乎也注意到了他，露出了一个阴沉的笑容，然后叽里咕噜地用自己的语言打了个招呼——很显然，这种语言比英语还不适合用拉丁字母表达出来。

“你好哇。”沃特豪斯说道。

老头子又说了一长串听起来更加复杂的话。过了一会儿，沃特豪斯（这时用上了密码分析专家的技巧，在看似随机的词组里寻找着意义，他的神经系统处理着信号里的冗余）才发现，面前这个家伙只是在说一种口音很重的英语罢了。他猜对方说的是“那么，你是美国哪个地方来的”？

“我的祖辈一直四处漂泊，”沃特豪斯说，“就算南达科他州吧。”

“啊。”老头含糊地应了一声，然后猛地靠在了厚厚的门板上。过了一会儿，门开始朝里转动，手工锻造的铰链绕着直径一英尺的门轴转动时发出了刺耳的摩擦声。最后，门像是砰然撞上了什么东西，停了下来。老头还是靠在门上，整个身体和地面呈四十五度角，免得大门弹回来打中正匆匆穿过大门的沃特豪斯。门里，小小的前厅被一尊雕像塞得满满的：两位蒙着透明面纱的仙女正在追打一个面目丑陋的老太婆，雕像的名字叫作《坚韧和适应力赶走灾厄》。

老头又用相同的办法为他打开了接下来的几扇门，虽然门越来越轻，上面的装饰却越来越繁复。现在已经很明白了，最开始的那间屋子只是倒数第四间屋子，现在才能说他们已经“进入”閼根姆宅了。沃特豪斯感觉他们已经走进了房子的深处，不由得有点期待会不会有一列地铁呼啸而过。但是他发现自己现在来到了一间没有窗户的房间里，墙壁上镶嵌了不少东西；天花板上挂着一盏亮得刺眼的水晶灯，但似乎什么也没能照亮。他每走一步都深深地陷进艳俗的地毯里，差点儿崴了脚。房间的另一头摆着一张结实的桌子，后面坐着一位矮胖的女士。房间里到处都是黑檀木制成的宽大温莎靠椅，看上去虽然单薄，但处处散发着危险，就像野蛮人设下的陷阱。

墙上挂着各式各样的油画。沃特豪斯一眼就把它分成了两种：一种竖着的，一种不是竖着的。前一种都是绅士们的肖像，所有人都会有一个明显的共同特点，一种反映在他们的颅骨形状上的严重基因缺陷；后一种都是笔触单调枯燥的风景画或者是海景画，两者在数量上平分秋色。这些閼根姆画家都太喜欢用他们本地产的一种暗蓝绿色颜料^[4]了，看着简直像是用铲子背面把这种颜色拍在画布上的。

沃特豪斯艰难地穿过泥沼一样的地毯，来到桌前。那位女士向他

问了好，又跟他握了握手，从脸上挤出了一般大概可以算作微笑的表情。他们寒暄了好一阵子，说了不少废话，沃特豪斯记得的只有“沃德迈尔勋爵很快就到”，还有，“喝茶吗”？

沃特豪斯回答说喝，因为他感觉这位女士（名字已经忘了）是坐在这儿白拿工钱。于是她很不高兴地一蹬脚站了起来，消失在了房间长而狭窄的回廊里。老头已经回到门前自己的岗位上去了。

桌子后面的墙上挂着国王的肖像。在查顿上校小心翼翼地提醒他之前，沃特豪斯还不知道原来他的全称不是“蒙上帝恩典的英格兰国王”，而是“蒙上帝恩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马恩岛、根西岛、泽西岛、外阔根姆及内阔根姆之国王”。

肖像旁还有一张小像，那就是他一会儿要见的人。“百科”上只是粗略地提到了他们家族，那毕竟也是几十年前的书了——因此沃特豪斯不得不自己额外做了些背景研究。那个人和温莎家族的关系实在是太复杂了，不得不用上一些高难度的宗谱学词汇来表示。

他出生时是“海因里希·卡尔·威尔海姆·奥托·弗里德里希·冯·于勒策森塞哈芬施塔特”伯爵，1914年他把名字改成了“奈杰尔·圣约翰·格罗姆索尔比”，也就是沃德迈尔勋爵。从照片看来，他是一位百分之百的冯·于勒策森塞哈芬施塔特，他的颅骨完全没有其他老肖像那般明显的问题。沃德迈尔勋爵并不在阔根姆爵位的直系继承线上，而原本的继承人摩尔家族（这是从阔根姆语的“宓涅尤格厄家族”转译过来的）在1888年经过一系列令人叹为观止的血吸虫病、自杀、克里米亚战争中的伤口感染、球状闪电、大炮炸膛、落马、变质牡蛎罐头和被巨浪卷走的惨剧之后，彻底绝了嗣。

茶过了很久还没送上来，沃德迈尔勋爵看上去也丝毫不在意是不是能立即取得这场战争的胜利，因此沃特豪斯沿着屋子逛了一圈，假装欣赏墙上的画作。最大的一幅画上画的是几个衣衫褴褛、遍体鳞伤的罗马人，正可怜兮兮地爬上一片多石而贫瘠的沙滩，周围漂浮着被海浪推到岸边的战舰残骸。画面正中央的罗马人粗服乱头仍不掩英气，他疲倦地坐在高耸的岩石上，一把残破的剑从手里无力地垂下；他渴望地眺望着几英里水波之外的一座亮晶晶的天堂般的岛屿。岛上碧树成荫，如茵的绿草上点缀着朵朵鲜花，但是即便这样，你也能通过上头的三座兮格厄判断出这是外阔根姆。小岛沿岸耸立着一两座城堡，仿佛加勒比海岸一样泛白的沙滩上飘动着各色彩旗，宣告着一位领主（这只是猜测）成功地保卫了自己的土地，给了这些罗马入侵者一个难忘的教训。沃特豪斯懒得弯腰，于是斜眼瞟了一眼下面的牌子。他知道这上面画的肯定是尤里乌斯·恺撒战败的场景，他试图把阔

根姆群岛列入罗马帝国的版图，这也许是他走得最远也错得最惨的一次。说“閼根姆人从未忘记这一战”未免有些太轻巧了，就像说“德国人有时稍微有点棘手”一样。

“恺撒也无法征服的地方，希特勒有多大的指望？”

沃特豪斯朝说话的声音转过去，奈杰尔·圣约翰·格罗姆索尔比，也就是沃德迈尔勋爵、閼根姆公爵，出现在他面前。他的个子不算高。沃特豪斯操着正步踏过地毯，走到公爵面前跟他握了手。尽管查顿上校事先告诉过他与公爵会面时应该如何正确称呼对方，沃特豪斯现在已经把那称呼还有公爵家的谱系都忘到九霄云外去了，因此他决定好好斟酌自己的谈吐，绝对不会直呼公爵大名或者用人称代词来称呼他。这会是个帮助他熬过漫长谈话时光的有趣游戏。

“画得真不错，”沃特豪斯说，“棒极了。”

“你会发现岛本身也令你印象深刻，原因是一样的。”公爵意味深长地说。

等沃特豪斯再次回过神来时，他已经坐在公爵的办公室里了。他想也许他们过来的时候一路寒暄不少，不过这种事完全没什么注意的必要。又有人询问他是否要喝茶，这已经是第二次或者第三次了——他说好的，但是仍旧没有茶水端上来。

“查顿上校现在在地中海，我这次代他前来。”沃特豪斯解释道，“闲话休提，我们非常感谢在城堡方面获得的无私支持。”好样的！没用到人称代词，没有说错话。

“不必客气！”公爵觉得这简直是对他慷慨天性的侮辱。他说话很慢，带着一种庄严的节奏，就好像他脑子里正在一页页翻查德英字典一样。“撇开我个人的……对国家的义务……当然我非常高兴履行……现在好像……很流行……让一队……穿着制服……诸如此类的人物……在自家储藏室里团团转。”

“英国的许多豪门也为战争做出了自己的贡献。”沃特豪斯赞同道。

“很好……无论如何，请……随使用！”公爵说，“别……客气！尽情地……用！让它物尽其用！它既然能够……挺过……一千个閼根姆的冬天……你们也……不可能把它弄坏。”

“我们希望马上就能在那儿安插一个小小的特遣队。”沃特豪斯愉

快地说。

“出于……我个人的……好奇，我能……问一下……是什么……”公爵的尾音弱了下去。

沃特豪斯早就料到这一点了。因此他差点儿就冲口而出，不得不自己克制了一番，装出一副深思熟虑的样子说：“高测。”

“高测？”

“高频测向，高频无线电测向系统。一种从不同地点依靠三角定位法定位远程无线电发报机的技术。”

“我本以为……你们知道那些……德国人……的发报机都……在哪儿呢。”

“我们确实知道，除了某些会移动的以外。”

“移动？！”公爵拧起了眉头，想象一台巨大的无线电发报机——一栋房子，一座塔之类的——像大贝莎^[5]一样踩着四根铁轨，由套着挽具的乌克兰人拖着在西伯利亚的大草原里匍匐前进。

“想想U艇。”沃特豪斯不动声色地说道。

“啊！”公爵大叫一声。“啊！”他躺回自己吱嘎作响的皮椅上，脑子里出现了另一幅全新的景象。“他们……探出头，是不是，然后发射……无线电？”

“没错。”

“然后你们……窃听。”

“要是我们能窃听就好了！”沃特豪斯说，“可惜，德国人动用了他们举世闻名的数学头脑，发明了种种根本无法破译的密码。我们不能一开始就听懂他们在说什么，但是，在高频测向技术的帮助下，我们能找到他们发送密码的位置，然后据此安排我们船队的路线。”

“啊。”

“因此我们想在塔上安装大型旋转天线——你们这儿可能会换一种叫法——然后派遣一些专业的高频测向人员过来。”

公爵皱了皱眉，“你们会有相应的……避雷措施吧？”

“那是当然。”

“而且你们也要做好……准备……在8月里也许会下冻雨……”

“闵根姆皇家气象站的一大堆预报已经让我们对情况都了解得差不多了。”

“那就好！”公爵大吼了一声，看来完全同意这个主意，“用那座城堡吧，那就用吧！然后把他们……把他们全都打下地狱去！”

注释：

[1]原文为Comity forø Reformashun of English Orøografy。

[2]原文为拉丁语。

[3]原注：他决定宁愿直接使用英语词汇，也绝不自取其辱地尝试闵根姆语的发音。

[4]原注：根据《百科》的解释，那是苔藓的提取物。

[5]一战时期德军使用的一种420毫米口径的巨型榴弹炮。

第二十二章 电子银柜公司

仿佛是为了证明盟军的确在逐步执行一个“把轴心国淹死在货品的汪洋大海里”的计划似的，悉尼港的一个码头上高高地隆起了一座木箱和铁罐的小山：那是他们从美洲、英国、印度的船上压榨来的货物，但是澳大利亚人也不知道该怎么消化这么多东西，只好任其堆在码头上。这只是悉尼无数堆满了货物的码头之一。但是鉴于这个码头也没什么别的用处，上头的货物就越堆越高，货物也越发老化锈蚀，越来越多的老鼠出没其间，海盐给箱子染上了一层银边，上面挂着一缕缕越积越厚的白色鸟屎。

一个人正在箱子上移动，小心地不让鸟屎粘在自己的卡其裤上。他穿着美国陆军少校的制服，手里拎着一个碍事的公文包。他的名字叫作科姆斯托克。

公文包里装着各式各样的通行证、证明文件和一封由麦克阿瑟将军在布里斯班的办公室发来的重要信件。科姆斯托克之前曾经把这些东西都交给在海滨巡逻的卫兵们核查过——尽管那些士兵都老得有点迈不开步子了，但是那戴着步兵头盔、手持步枪的样子不知怎么仍然令人望而生畏。他们说的英语少校一句也听不懂，同样的，少校说的英语他们也听不懂，但是写在纸上的字却是谁都认识的。

夕阳西下，鼠类开始活动起来。少校一整天都在这些码头之间爬上爬下。漫长的战争与军队生涯告诉他，他要找的东西就在最后一个码头上——也就是他现在身处的地方。如果他从这边开始找起，那么他要找的东西一定在最那边的码头上，反之亦然。因此他得打起精神来了。在扫视了一圈发现周围并无航空燃料泄漏的痕迹之后，他点燃了一根烟。战争简直就是地狱，不过倘若能抽上一根烟，叫他下地狱也值了。

黄昏的悉尼港美丽动人，但是他在这儿转悠了一整天，早就审美疲劳了。反正闲着没事，他打开公文包。包里放着一本平装小说，不过他已经读过了。里面还有一个带纸夹的记事板，里面夹着的纸页仿佛泛黄龟裂的沉积层，大概只有考古学家才能搞清这到底是什么化石标本。里面说的是“那位将军”^[1]——他离开了科雷希多岛并在4月抵

达了澳大利亚——要求他们从美国给他送某样东西过来。这个“要求”发送到美国方面，在美军以及地方那一群多如牛毛的乱七八糟官僚机构那儿来回地踢了几次皮球，货物才终于经过一系列生产、采购、南来北往的运输，送上了船；最后，可靠证据表明，那艘货船几个月前就已经到达悉尼港了。然而，没有任何证据表明货船卸了货，但是任何船只在靠岸的时候都会卸货吧——科姆斯托克只好这么安慰自己。

科姆斯托克少校抽完了手里的烟，又继续搜索起来。他手里的记事板里夹着几张便笺，上面写着几个数字，那应该是要找的木箱上印着的数字编号——至少他是这么认为的，从大清早开始他就这么一路找过来，要是那些数字根本不是编号，他就得从头来过，再次翻检悉尼港上的每一个木箱了。实际上，要想看清木箱上的数字，他必须得从两堆箱子的窄缝里硬挤过去，再擦掉糊在数字上的油脂或者尘埃。现在少校已经狼狈得好像刚从战场上下来一样了。

当他快走到码头的尽头时，他看到了一小堆板条箱，从上面盐层的厚度来看，这些箱子是同一个时候送来的。箱底浸在降雨的积水里，草草锯开的木头已经开始腐烂了，对着太阳的那一面则被烤得龟裂变形。箱子的哪个地方一定印着数字编号，但是科姆斯托克的注意力却被另一样东西吸引住了——他的心情无比激动，简直就像一名深陷敌阵的士兵忽然看到一面在朝阳下挥舞的星条旗。箱子上骄傲地用大写印着科姆斯托克少校（和他大部分布里斯班的战友）被陆军信号情报局招募之前效力的公司的名字缩写。字母已经褪了色，看上去脏兮兮的，不过他一眼就能认出它来：这几个字母组成了那个商标、那个品牌、那个名字——那是ETC，电子银柜公司。

注释：

[1]特指麦克阿瑟将军。

第二十三章 地穴

航站楼的外观是仿照一排挤在一起的马来长屋建造的。一条新刷过漆的廊桥像一条巨大的七鳃鳗探出来，将它的氯丁橡胶嘴唇贴上飞机的一侧。日本老年人旅游团并不急于下飞机，而是很有礼貌地把过道留给生意人：你们先走吧，我们要拜访的人不介意多等一会儿。

走过廊桥时，湿气和航空燃料一同凝结在兰迪的皮肤上，让他开始冒汗。然后他进了航站楼。这里虽有马来长屋的外表，里面却特意造得像世界上任何一栋崭新的航站楼一样。空调吹下来的势头像钉向头顶的长矛。他把行李放到地上，伫立片刻，在一幅排球场大小的雷诺伊·尼曼^[1]画作下整理了一下思绪；画里描绘的是正骑在马上打马球的苏丹。在短暂而颠簸的航程中，他一直被困在靠窗的座位里，一直没能出去上厕所，所以他现在来到洗手间，痛快淋漓地撒了泡尿，让小便池都唱起了约德尔调^[2]。

他后退一步，正心满意足的时候，突然注意到一个人从旁边的小便池旁离开——刚从飞机上下来的日本生意人之一。几个月前，这个人的存在会让兰迪根本尿不出来。但今天，他甚至没有注意到这个人的存在。作为一个排尿困难的长期受害者，兰迪开心地发现自己无意中找到了良方：不是要说服自己说你是一个处于支配地位的领袖型男性，而是要迷失在自己的思绪里，以至于注意不到周围他人的存在。排尿困难是你的身体在告诉你，你思考太用力了，你需要滚出学校去找一份工作。

“您刚才是在看信息部的所在地？”那位生意人问道。他穿着剪裁完美的炭灰色细条纹西装，西装穿在他身上显得很自然，跟兰迪穿着他的“第五届黑客大会”纪念衫、冲浪短裤和特瓦牌凉鞋一样自然。

“噢！”兰迪脱口而出，对自己很是恼火，“我把这茬儿完全忘了。”两个人都笑了起来。日本人手法熟练地掏出一张名片。兰迪得扯开他的尼龙粘扣钱包翻找一番，才找到自己的名片。他们用亚洲传统的双手递送方式交换了名片。艾维逼着兰迪把这套礼仪练了很久，直到他几乎不出错为止。他们互相鞠了一躬，引得附近的两个自动冲水小便池哗哗地叫了起来。厕所门打开，一位年长的日本佬迈了进来

——银发军团的一位先驱者。

“日本佬”是美国陆军退役中士肖恩·丹尼尔·麦吉在他关于吉纳库塔战争的战争回忆录里用来指称日本人的词，兰迪的包里就带着这本回忆录的一份影印本。它听起来有一种很不好的种族主义意味。但另一方面说来，人们也总是把英国人叫作“英国佬”，把美国人叫作“美国佬”。把日本人叫“日本佬”也是一回事，对吧？还是说这和把中国人叫作“中国佬”一样？在几百个小时的会议，以及兰迪、艾维、约翰·坎特雷尔、汤姆·霍华德、埃伯哈德·弗尔和贝丽尔交换的几百万字节加密电邮里，在他们让寄生藤二号起飞的时候，每个人都偶尔不经意地用过“日本佬”作为“日本人”的简称——就像他们把随机存取存储器简称为“RAM”一样。但“日本佬”当然也是个有种族主义意味的蔑称。兰迪认为这完全取决于你吐出这个词的时候的心境。如果你只是想省事，那就不算蔑称；但如果你是在煽动种族仇恨，像肖恩·丹尼尔·麦吉有时也会干的那样，那就不同了。

这一位日本人的名片上写着他的名字是后藤弗鲁迪南都（“费迪南德·后藤”）。兰迪最近花了很多时间研究一些重要日本公司的组织结构图，所以知道他是“后藤工程”某个特别项目（不管那是什么）的副总裁。他还知道日本公司组织结构图都是狗屁，职位名称完全没有意义。倒是他的姓跟公司创始人的姓一样这一点值得注意。

兰迪的名片上写着他是兰德尔·L·沃特豪斯（“兰迪”），寄生藤公司网络技术开发副总裁。

后藤和沃特豪斯一同走出洗手间，随着一串像面包屑般一路撒满航站楼“行李提取处”标志走去。“您有时差综合征么？”后藤轻快地问——大概是按照（兰迪推测）一本英语课本上的脚本。他相貌英俊，笑容迷人。他看上去四十多岁，不过日本人对衰老的看法似乎与众不同，所以他的猜测也可能大错特错。

“没有。”兰迪答道。作为一个书呆子，他回答这类问题的方式总是很糟糕，简洁又老实。他知道后藤其实并不在乎兰迪到底有没有时差综合征。他模糊地意识到，如果艾维在这里的话，他会让后藤的问题发挥应有的价值——作为愉快的社交闲谈的开端。三十岁以前，他一直为自己拙劣的社交技巧感到惭愧。现在他则完全无所谓。用不了多久他大概就会以此为傲了。此时此刻，为了他们共同的事业，他只好尽力而为。“我其实已经在马尼拉待了几天，所以有很多时间适应。”

“啊！您在马尼拉的事业进展还好么？”后藤也有来有回。

“非常好，多谢。”兰迪撒了个谎，拾掇起他那不怎么样的社交技巧，“您是从东京直接飞过来的吗？”

后藤的笑容凝滞了片刻，犹豫了一下才说：“是的。”

从根本上来说，这是个顺水人情的回答。后藤工程的总部在神户，他们不会从东京的机场起飞。但后藤还是回答了“是”，因为在犹豫的那一瞬间，他意识到自己是在跟个美国佬打交道。而美国佬说“东京”的时候，其实指的是“日本列岛”或者“管你从哪个鬼地方来的”。

“抱歉，”兰迪说，“我想说的是大阪。”

后藤灿烂地一笑，似乎微微地鞠了一躬。“是！我是今天从大阪飞来的。”

后藤和沃特豪斯在行李提取处分开，又在匆匆通过入境处时点头一笑，结果在地面交通区又撞见了。穿着漂亮的带金穗儿的仿海军制服、戴着白手套的吉纳库塔男人正在强行拉住游客，向他们提供前往当地旅馆的交通工具。

“您也住在福特大厦？”后藤问道。福特大厦是吉纳库塔最豪华的酒店。但他已经知道了答案——明天的会议安排极为详尽，程度堪比发射航天飞机。

兰迪犹豫了一下。他这辈子见过的最大的奔驰车刚刚停到路边，凝结的水汽不仅模糊了它的窗户，而且正沿着不折不扣的流线型流下来。一名穿着福特大厦制服的司机从车里跳出来帮后藤先生拿行李，兰迪知道他只要往车那边挪动一步，就会立刻被载到一家豪华酒店去，在那里他可以洗澡，边喝一百美元一瓶的法国葡萄酒边一丝不挂地看电视，游泳，或者去按摩。

这正是问题所在，他已经能感觉到自己正在酷热中枯萎。现在就放松还为时太早，他才刚起床六七个小时，还有活儿要干。他强迫自己立正站好，结果这个动作让他猛地冒起汗来，他感觉自己周围几米的空气好像都被自己蒸湿了。“我很乐意跟您一道回酒店，”他说，“但我还有一两件事要办。”

后藤表示理解。“也许我们晚上可以去喝一杯。”

“给我留个口信就行。”兰迪说。奔驰车以7个G的加速度开离路边，后藤透过水汽朦胧的玻璃对他挥了挥手。兰迪转身一百八十度，

回到里面接受八种货币的清真唐恩都乐甜甜圈店，饱餐了一顿。然后他再次走到外面，朝一排出租车的方向几不可察地微微偏了偏。一名司机立刻猛扑过来，一把拽下他肩头的西装袋。“去信息部。”兰迪说。

长远看来，吉纳库塔苏丹国拥有一栋巨大的防地震、火山、海啸、核武器的信息部总部——附带一层层塞满高性能计算机和数据交换机的洞穴般的地下室——可能是好事，也可能不是。但苏丹觉得造一个还挺酷的。他雇用了一些令人担忧的德国人来设计大楼，并让后藤工程负责建造。当然，没有人比日本人更熟悉惊天动地的自然灾害了；比他们更熟悉的人估计都已经灭绝了，自然不能承接这样的工作。他们还懂得被炸弹炸得屁滚尿流是什么滋味，就像德国人一样。

这么大的工程当然有分包商，还有一堆多得过分的咨询公司。通过某种不可思议的嘴皮子功夫，艾维成功拿到了那份最大的咨询合同：寄生藤二号公司负责“系统整合”工作，也就是把其他人造的一堆垃圾插在一起，并监督所有计算机、交换机和数据线的安装。

去那里的路程短得令人讶异。吉纳库塔城不算大，周围是陡峭的山脉，苏丹还在城里建了不少八车道超级高速公路。出租车飞快地驶过机场所在的那片填海造出的平原，大转弯绕过伊莱扎峰的山脚，无视了两个通往科技城的出口，然后在一个没有标牌的出口转了下去。他们突然之间就插入了一列空荡荡的自卸卡车的车队中——它们都是来自日本的巨兽，上面用醒目的粗体大字写着“后藤”。迎面而来的是另一队卡车，与他们前面的那些一模一样，只不过它们的车厢里装满了碎石。出租车司机把车开到右路肩上，飞快地超过排了大约半英里长的卡车。他们在爬坡——兰迪的鼓膜发出了响声。道路铺在一条通向山脉深处的峡谷里。很快他们就被一片令人目眩的绿色包围，那绿色就像一块海绵，把云雾永远地困在这里，透过雾气时而可以看见炫目的色彩一晃而过。兰迪看不清那些到底是鸟还是花。云雾林里苍翠的植被和被沉重卡车如房子般巨大的轮胎轧坏的泥路的对比是那么强烈，让人眼花缭乱。

出租车停了下来。司机转过头，一脸期待地看着他。兰迪一时还以为司机迷了路，是在等着兰迪给他指方向。路已经到了尽头，这里是一片诡异地建在云雾林中间的停车场。兰迪看见五六辆带空调的大拖车，上面印着五花八门的日本、德国和美国公司的标志；几十辆轿车；几十辆巴士。大型建筑工地所需的全部装备都在这了，还有些别的东西，比如两只挺着巨大阴茎的猴子，正在争夺某个从垃圾大铁桶里捡来的食物，但这里却并没有建筑工地。只是在路的尽头有一堵绿墙，绿色深得近乎黑色。

空荡荡的卡车逐渐消失在黑暗中。满载的卡车一辆辆出现，车头灯首先突破迷雾和昏暗，紧接着的是司机们在散热器罩上安装的五颜六色的装饰，再往后是镀铬部件和车玻璃上的反光，最后才是卡车本身。兰迪的眼睛逐渐适应了周围的环境，现在他可以看出自己正看向一个被汞灯照亮的洞穴里。

“需要我在这等着吗？”司机问他。

兰迪看了一眼计价器，飞快地算了一下汇率，发现到这里的车费只花了他10美分。“等着吧。”他说着走下出租车。司机满意地往后一靠，点燃一支香烟。

兰迪站在原地，目瞪口呆地对着那个洞穴看了好一会儿，部分是因为这可是一幅难得的景色，部分是因为洞穴里吹出的阵阵凉风让人感觉很舒服。然后他吃力地穿过停车场，向标着“寄生藤”的拖车走去。

车里有三个小个子吉纳库塔女人，她们尽管与他素未谋面，却完全清楚他是什么人物。她们都表现出一副十分高兴见到他的样子。她们身上裹着长而宽松、色彩艳丽的布料，里面穿着埃迪·鲍尔牌高领毛衣，以抵御空调吹出的堪比北欧的寒气。她们都一副效率极高、准备万全的样子。在东南亚，兰迪似乎到处都能遇到这种应该去管理通用汽车公司的女人。很快她们就通过对讲机和手机把他到达的消息传了出去，并递给他一双厚厚的及膝长靴、一顶安全帽和一部手机，上面全都仔细地贴着有他名字的标签。几分钟后，一个戴着安全帽、穿着泥泞的靴子的年轻吉纳库塔男人打开拖车门，介绍说自己叫“史蒂夫”，然后领着兰迪走进洞穴的入口。他们沿着一条狭窄的木板人行道前行，一排笼中的灯泡照亮他们的道路。

最开始一百米的山洞只是一条笔直的通道，宽度勉强可以容下两辆并排的后藤卡车和那条人行道。兰迪抚过岩壁。岩石粗糙，布满灰尘，不像天然山洞那样光滑。他还看见了手提钻和钻头新凿出的沟壑。

他从回声判断出前面情况有变。史蒂夫领着他来到洞穴的正中间。它看起来，好吧，很有山洞的样子。它的大小足够让十几辆大卡车绕成一圈，好往车上装载岩石和废料。兰迪抬头望去，试图寻找洞顶，但他只能看到一片蓝白色的高强度灯泡，就像体育馆里的那种，架在头顶上十米左右的地方。在那之上就只有黑暗和迷雾了。

史蒂夫离开他去找什么东西，让兰迪一个人独处了几分钟。这倒

很好，因为兰迪得花一段时间才能摸清周围的状况。

岩壁的某些部分天然光滑，其他部分则很粗糙，显然经过了先由工程师们设计、再由承包商实施的扩容。同样，地面的某些部分也很光滑且略有倾斜。有些地方经过钻孔爆破以降低高度，有些则经过填充以抬升高度。

这里，也就是主厅，看起来快要完工了。信息部的办公室将建在这里。另外还有两个小一些的大厅在山体的更深处，还在扩容。其中一个将用来安放工程机械（发电机之类的东西），另一个则用来安放系统单元。

一个戴着白色安全帽、身材结实的金发男人从墙上的一个洞口钻了出来。那是汤姆·霍华德，寄生藤公司系统技术副总裁。他摘下安全帽，对兰迪挥挥手，然后示意他过去。

通向系统房的通道宽得足以让一辆厢式货车通过，但它不如主入口通道那样笔直平坦。它的大部分空间被一套具有恐怖动力和速度的传送带系统占据，传送带正把一吨吨滴着水的灰色废料运向主厅，装进后藤卡车里。从估算造价和复杂程度的角度看来，它与普通传送带之间的差别就好比F-15战斗机^[3]和索普威斯“骆驼”战斗机^[4]之间的差别一样大。站在它附近的时候，你可以说话，但别人肯定听不见，所以汤姆、兰迪和那个自称史蒂夫的吉纳库塔人安静地沿着通道又跋涉了大约一百米，来到下一个山洞。

这里只够容纳一间中等规模的平房。传送带从山洞中间直穿而过，消失在另一个洞口里；废料从山体更深处源源不断地输送出来。噪音仍然大得无法交谈。地面已经用混凝土铺平，每隔几米地上就冒出管道，橘黄色的电缆从管道敞开的顶端耷拉下来：光纤线路。

汤姆向洞壁上的另一个洞口走去。看起来有好几个子洞穴从这里岔开。汤姆带兰迪穿过洞口，然后转身把手搭在后者的手臂上扶住他：他们站在一段陡峭的木头楼梯顶端，楼梯几乎是垂直地建在一口大概五米高的竖井里。

“你刚才看到的是总交换中心，”汤姆说，“建成后那将是世界上最大的路由器。我们打算用这些别的房间来安装计算机和大容量存储系统。基本可以说，这就是世界上最大的RAID了，用一块很大、很大的高速缓存来缓冲。”

RAID指的是廉价磁盘冗余阵列^[5]。它是一种低成本存储大量信

息的安全可靠的办法，正是你在一座信息避风港里所需要的东西。

“所以我们还在清理一些别的房间，”汤姆继续说道，“我们在这里头发现了一些东西，我觉得你会感兴趣。”他转过身，走下楼梯。“你知道这些山洞在打仗的时候曾经被日本人当作防空洞吗？”

兰迪一直把他那本影印书的地图页揣在兜里。他把地图展开，举到一枚灯泡边。果不其然，那上面标注有山上的一个地点，写着“防空洞与指挥所入口”。

“还被当作指挥所？”兰迪说。

“是啊。你怎么知道的？”

“馆际互借。”兰迪说。

“我们也是到了这里，发现这一大堆缠在一起的旧电缆和破设备才知道的。我们不得不先把它们拔出来，才能把自己的设备装上去。”

兰迪开始走下楼梯。

“这个竖井里原本全是石头，”汤姆说，“但我们看到有电线穿到下面去，所以我们知道下面肯定有东西。”

兰迪紧张不安地望向天花板问：“为什么全是石头？是塌方过吗？”

“没有，”汤姆说，“是日本兵干的。他们往竖井里扔石头，直到填满为止。咱们用了十二个工人花了两个星期才把石头都用手搬出去。”

“那么，这些线通到了哪里？”

“电灯泡，”汤姆说，“它们只是普通电线而已——不是通信线路。”

“那他们是要在这下面藏什么？”兰迪问道。他已经快走到楼梯底部，可以看到下面有一个房间大小的地穴。

“你自己看吧。”汤姆说，打开了电灯开关。

这个洞穴大概有一个单车位车库那么大，地面很平坦。里面有一张木头桌子，一把椅子，一个档案柜，都毛茸茸地长满了五十年的绿霉。还有一只金属军用提箱，涂成军绿色，上面印着日文。

“我撬开了这玩意儿的锁。”汤姆说。他走到提箱旁，揭开盖子。里面装满了书。

“你大概还指望里面有金条吧？”汤姆说，兰迪脸上的表情让他大笑起来。

兰迪一屁股坐在地上，抓住自己的脚脖子。他瞠目结舌地盯着箱子

里的书。

“你没事吧？”汤姆问。

“非常非常强烈的似曾相识感。”兰迪说。

“对这个东西？”

“是啊，”兰迪说，“我以前见过它。”

“在哪儿？”

“在我奶奶的阁楼里。”

* * *

兰迪摸索着走出错综复杂的山洞，来到停车场。温暖的空气贴着他的皮肤，十分舒服，但当他到寄生藤公司的拖车去归还安全帽和靴子时，他又开始冒汗了。他对在那工作的三个女人道别，她们的专注和细心再次震撼了他。然后他想起来，自己并不是什么无故闯入的路人。他是雇用她们的公司的股东，也是重要职员——他在支付她们薪酬，或者说他在剥削她们，随你乐意怎么说吧。

他拖着步子穿过停车场，行动十分迟缓，试图不要让自己新陈代谢的火炉又烧起来。等待兰迪的出租车旁又停了一辆出租车，司机们正把脑袋伸出窗外闲扯。

兰迪走向出租车的路上，他不经意间回头看了一眼山洞的入口。一个男人独自站在山洞黑黢黢的咽喉处，在后藤自卸卡车巨大身形的衬托下显得很矮小。他满头银发，驼着背，但穿着整整齐齐的热身服和运动鞋，看起来几乎像个运动员。他背对兰迪站着，面对山洞，

手里拿着长长的花束。他看起来似乎被钉在了泥里，纹丝不动。

后藤工程拖车的前门猛地打开。一位身着白色西装、打着条纹领带、戴着橘黄色安全帽的年轻日本男人走下台阶，轻快地走向那位拿花的老人。还有一段距离的时候，他停下来，并拢双脚，鞠了一躬。兰迪与日本人打交道的时间还不足以了解这些细节，但他觉得这一躬鞠得相当郑重。他带着愉快的微笑走向老人，抬起一只手指向后藤的拖车。老人看起来有些茫然——也许山洞看起来与从前不一样了——但几秒钟后他也向年轻的工程师草草鞠了一躬，让他领着自己离开车流。

兰迪坐进出租车，对司机说：“福特大厦。”

他曾抱着一种幻想，以为自己会从头到尾地细细研读肖恩·丹尼尔·麦吉的战争回忆录，但现在这种幻想也跟所有的幻想一样破灭了。在去酒店的路上，他从包里掏出那一沓影印纸，开始对它们进行无情的分类。大部分内容与吉纳库塔完全无关——写的是麦吉在新几内亚和菲律宾战斗的经历。麦吉比起丘吉尔来还差得远，但他确实有那么一点带着胡吹瞎扯的叙事才能，把老套的奇闻轶事也说得妙趣横生。他讲故事的技巧一定让他在军士俱乐部的酒吧里成了炙手可热的人物；肯定有上百个醉酒的士官怂恿他说，如果他能活着回南波士顿，他得把他讲的这些破玩意儿写下来。

他确实活着回去了，但与大多数对日战争胜利日时还在菲律宾的其他美国大兵不同，他没有直接回家。他到吉纳库塔苏丹国去逛了一圈，那里还滞留着将近四千日军。这就解释了他书中的一个不寻常的地方。在大多数战争回忆录里，欧洲战场胜利日或者对日战争胜利日都发生在书的最后一页，或者至少在最后一章，然后咱们的叙述者就平安返乡，买辆别克车过日子去了。但对日战争胜利日发生在肖恩·丹尼尔·麦吉的书的大约三分之二处。当兰迪把1945年8月之前的材料放到一边之后，仍然还剩下了一沓厚得可怕的纸。显然麦吉中士颇有话要说。

吉纳库塔的日本驻军早已被战争忽略，而就像其他被遗忘的部队一样，他们把剩余的精力都用来种菜，还有等待不定期到来的潜艇。在战争快结束时，日本人用这些潜艇拖走了大部分重要物资，并在各地之间运送某些急需的专家，比如飞机机械师。当他们听到裕仁天王的广播从东京传来，命令他们放下武器时，他们尽职尽责，但（不得不这么怀疑）如释重负地照做了。

最难的部分是找到人接受他们的投降。同盟国都把精力集中在计

划进攻日本列岛上，过了好一阵子才派部队去找吉纳库塔驻军这样的被遗忘的部队。麦吉对马尼拉大混乱的叙述相当尖酸刻薄——书写到这里，麦吉已经失去了耐心和魅力。他开始抱怨。二十页后，他的船摇摇晃晃地抵达了吉纳库塔城。他立正站好，他的连队长官则接受日本部队的投降。他在洞穴入口处安排了一个卫兵，那里有几个日军顽固分子拒绝投降。他组织憔悴得可怕的日本士兵系统地缴械，确保他们的步枪和弹药都被扔进了海里，同时食物和药品正在运送上岸的途中。他帮助一小队工程师在飞机场四周围上铁丝网，把那里变成一座俘虏收容营。

在去酒店的路上，兰迪快速翻阅着这些内容。然后他看见“刺穿”“尖叫”“丑恶”这类的字眼，于是往回翻了几页，开始更仔细地阅读。

故事的结局是，自从1940年起，日本已经将成千上万的原始部落成员从凉爽干净的岛屿中部赶出来，让他们去到炎热而瘟疫横行的岛屿边缘工作。这些奴隶拓宽了大山洞，日本人就在里面建造防空洞和指挥部；他们将通向伊莱扎峰的道路修得更好，于是日本人在峰顶安装了雷达和无线电测向站；他们在飞机场建造了一条新跑道；他们填海建造了更多港口；他们成千地死去，死因包括疟疾、恙虫病、痢疾、饥饿和过度劳作。也正是这些部落成员，或者是他们失去了亲人的兄弟，后来又从他们在高山上的藏身之处里，看着肖恩·丹尼尔·麦吉和他的同志们前来收缴日本人的武器，把他们集中在飞机场里，只派几十个筋疲力尽、经常不是喝醉就是睡着的美国兵看守。这些部落成员在山上的丛林中日夜劳作，制造长矛，直到下一个满月如同探照灯般照亮熟睡的日本人。然后他们从林子里一拥而出，肖恩·丹尼尔·麦吉形容他们是“一大群”“一窝蜂”“咆哮的军队”“从地狱之门里放出来的黑暗军团”“尖叫的民众”，以及许多他现在已经不可能再用的比喻。他们把美国兵们制服缴械，但并没有伤害他们。他们用树干砸铁丝网，直到围栏被夷为平地，然后高举长矛拥进了飞机场。麦吉的叙述持续了大约二十页，他所叙述的故事同样也说明了，一位来自南波士顿的和蔼可亲的中士是如何在那个夜晚变得彻底精神失常的。

“先生？”

兰迪猛然惊觉出租车的门已经打开了。他环顾四周，发现自己已经到了福特大厦酒店的雨篷下。帮他打开车门的是一个精瘦的年轻服务员，样貌与兰迪之前遇见的吉纳库塔人都不大一样。这孩子的长相完全符合肖恩·丹尼尔·麦吉对岛屿中部部落成员的描述。

“谢谢你。”兰迪说，特意给了这位伙计一笔丰厚的小费。

他的房间里摆满了斯堪的纳维亚风格的家具，不过它们是用几种珍贵木料在本地组装的。窗子朝向内陆的山区，但如果他走到小阳台上，就可以看见一点海水，看见一艘集装箱船正在卸货，以及日本人在大屠杀地点建造的纪念花园的大部分景色。

有好几封消息和传真在等着他：大多来自寄生藤公司的其他成员，通知他说他们已经抵达，告诉他自已住在哪间房。兰迪打开行李，洗了个澡，把衬衫送去楼下的洗衣房，以备明天穿着。然后他在小桌子前舒舒服服地坐下，启动笔记本电脑，打开了“寄生藤二号公司商业计划书”。

注释：

[1]雷诺伊·尼曼（1921—2012），当代美国画家。

[2]瑞士一带一种民间小调的唱腔，用真假嗓音反复变换地唱。

[3]美国空军现役的主力战机之一。

[4]一战期间的一种英国战斗机。

[5]廉价磁盘冗余阵列（Redundant Array of Inexpensive Disks），现在一般称之为“独立（Independent）磁盘冗余阵列”。其基本设计理念就是把相对廉价的多个磁盘组合起来使之性能达到或超过单一的大容量昂贵硬盘。

第二十四章 巨蜥

鲍比·沙夫托一行人正准备在乡间的清晨里兜一圈风。

在意大利。

意大利！他简直不敢相信。这他妈怎么回事？

但是打听这个可不是他的任务，他的任务早就被交代得一清二楚了。必须得交代得十分清楚，因为这任务实在是毫无意义。

回想往日的美好时光，比如说在瓜达尔卡纳尔，他的长官会告诉他“沙夫托，炸了那个碉堡”，然后接下来该怎么做就全由鲍比·沙夫托自己决定。他可以走过去，跑过去，游过去甚至爬过去。他可以悄悄潜入，往里面塞个炸药包，也可以离着大老远用火焰喷射器把那儿扫平。只要最终达成目的，他想怎么做都可以。

但是现在沙夫托完全不明白自己手头这个小任务的目标。他们大半夜把他、以诺克·鲁特中尉、其他三个陆战队员（包括那个通信兵）和几个英国空军特勤队的小伙子叫醒，连推带搡地送到了马耳他不远处少数几个没被纳粹空军炸毁的码头上，一艘潜艇等在那儿。他们爬上潜艇，打了差不多一整天的牌。大多数时候潜艇都在海面上航行（在海面上它能开得快很多），但这艘潜艇总是沉沉浮浮，显然是自有其理由。

当他们再次获准上甲板的时候，已经是第二天的半夜了。沙夫托借着月光，发现他们处在一个小小的海湾里，周围是一条干燥而崎岖的海岸线。有两辆卡车在等着他们。他们打开甲板上的舱门，开始把东西往外搬，装到外面停着的一辆卡车上：这些美国陆战队员拉出一个又一个编织袋，里面鼓鼓囊囊地好像装满了各种各样的垃圾。与此同时，在另一辆卡车后面，英国空军特勤队的士兵们正围着几个从潜艇别处拖出来的箱子，骂骂咧咧地用扳手、抹布和润滑油来组装里面的东西。沙夫托还没来得及细看，一层油布就把他们都遮住了；不过沙夫托已经察觉到那不是什好东西，反正他肯定不愿意被它瞄准。

两三个留着大胡子、皮肤黝黑的家伙在码头上吸着烟闲逛。他们跟船长吵了起来。在卸下所有货物之后，船长从潜艇里又多拉出了几个箱子交给了那几个家伙。他们撬开几箱来检查了一番，然后露出了满意的表情。

沙夫托到这会儿都还没能搞清他们是站在哪片大陆上。当他第一眼看到周围的风景时他以为这儿是北非，但是当他看到那几个人时又觉得这儿是土耳其之类的地方。

直到太阳升了起来，阳光照在他们的车队上，他枕着那堆垃圾袋躺在车厢里，透过油布的缝隙往外瞧时才得以看到路标和基督教堂，他意识到这儿不是意大利就是西班牙。后来他又看到了一块路牌，箭头指向罗马，他终于确定下来，这儿是意大利。现在是上午九点多，路标指向太阳的相反方向，因此他们在罗马的南边或是东南边。更南边一点还有一个叫拿波里的城市。

他没有朝外面张望太久，这种行为队里是不赞成的。卡车司机会说意大利语，他时不时停下车和当地人交谈。那些对话有的时候听起来像是和善的玩笑，有的时候又好像是在交通礼节上起了什么争执，有的时候他压低了声音说话，语气充满了戒备。沙夫托渐渐辨别出来，司机用这种口吻说话的时候总要偷偷给对方塞上点贿赂，好让他们放卡车通行。

他简直难以相信，两大车全副武装的敌军士兵居然就靠五美元一张的廉价油布做掩护，在这个已经陷入了史上最大战争的——还是法西斯分子掌权的——国家里畅行无阻。天哪！这算哪门子行动！他简直想跳起来掀开油布，好好训斥这群意大利蠢货一番。这儿真的需要用牙刷仔细清理一番了。这些家伙根本毫无意识。看看日本人吧，不管你心里怎么想，至少当他们说他们要跟你宣战的时候，他们是真的准备要打仗啊。

他克制住要跳起来教训意大利人一顿的想法。他想起来这大概是违反上头指示的；他本来把命令背得一清二楚，只是他刚刚猛然惊觉自己正在轴心国里招摇过市，一下子被冲昏了脑子。如果不是查顿上校——那个2702特遣队的指挥官——亲口说出了这些话，他是一句也不会相信的。

他们要扎营一段时间。然后沙夫托他们负责打牌，通信兵负责努力工作。行动的这个阶段会持续大概一个星期，之后德国人会派大批人马过来消灭他们，如果意大利人那天心情好的话，可能也会一起打过来。这个时候他们就要马上发送一条无线电报，把营地烧掉，开到

一条临时充当飞机跑道的旷野上，好让英国空军那些快活的小伙子把他们救走。

一开始沙夫托一个字也不相信。他猜这一定是某种英式幽默，某种捉弄人的恶作剧。总的来说他也不太清楚该对英国人怎么想，（尽管从他的个人经验来看）他们是地球上除了美国人以外唯一有幽默感的民族。他听说有些东欧人也会开玩笑，但是他一个东欧人也没见过，而且这会儿东欧人恐怕也没有心情开玩笑。不管怎么说，他从来不敢断定某个英国人是在开玩笑呢，还是在认真跟他说话。

但是当他看到上头为他们配备的武器时，这种怀疑烟消云散了。沙夫托以前曾经发现，明明是以射杀和大规模扫荡敌人为目的的军事单位，在分发武器的时候却显得尤其小气，简直叫人恼火；发下来的武器又屁用都没有。因此许多陆战队员不得不自己掏钱去外面买汤米冲锋枪^[1]——军方光想着让他们消灭敌人，却连消灭敌人的工具都不发给他们！

但是2702特遣队则完全不同，就连普通士兵都配备“战壕扫帚”！如果这还不够吸引眼球，他们还配备氰化钾胶囊。还有就是查顿那关于如何正确打爆自己脑袋的课程（“说出来你别不信，许多优秀小伙子在这么简单的事情上也能搞砸”）。

现在沙夫托终于明白查顿那番教诲之下另一句无声的叮嘱：哦，对了，如果有意大利人，我是说那些土生土长的、同时正在跟我们交战的掌权派法西斯分子，如果他们发现了你的行踪而且想要阻碍你完成任务，那么管他妈三七二十一，先把他们全都干翻再说。如果打不过，那么，无论如何，一定要自我了断，因为法西斯分子肯定不会给你个痛快。别忘了擦防晒霜！

实际上沙夫托并不介意接到这次的任务，它总不能比瓜岛更糟了吧。真正让他觉得不安的是（他躺在神秘的编织袋上换了个舒服的姿势，看着油布篷上的一条裂缝，心想），他不知道这次行动的目的究竟是什么。

剩下的人可能死了，也可能没死；他仍然能听到有些人在惨叫，但是那声音夹杂在涨潮的水声和机关枪无休无止的突突声中，已经不那么分明了。他想也许有人还活着，不然日本人也不会一直打个不停。

沙夫托知道自己是离机关枪最近的人。只剩下他还有机会一搏。

因此，沙夫托没想太多就做出了他这辈子最重大的一个决定——话又说回来了，当人们决定要干一件蠢事的时候，一般都不会想太多。

他沿着圆木距离机关枪较近的方向爬了几步。然后他深吸了几口气，拱起身子，跳过了圆木！现在他能清清楚楚地看到洞口，看到彗星一般的枪口焰，前面还支着一张用来拦截手榴弹的黑色铁丝网。一览无遗。他回头朝海滩上望去，那儿只有一片悄无声息的尸体。

他突然意识到，日本人继续扫射的原因不是因为有人还活着，而只是想消耗掉多余的弹药，这样就不用费心把子弹再从洞里搬出来了。沙夫托自己也当过枪手，当然知道他们的心理。

接着枪口突然转过来对准了沙夫托，他被发现了。他站在一片毫无遮蔽的空地中。他可以马上冲进丛林里，但是日本人会一直不停扫射直到打死他为止。鲍比·沙夫托站稳身子，掏出他的点四五对准洞口，扣下了扳机。机关枪瞄准了他的方向。

但是没有开火。

他的点四五咔嚓一声响。空膛。天地间一片寂静，只剩下海涛和惨叫的声音。沙夫托收起点四五，掏出了左轮手枪。

沙夫托听不出是谁发出了那声惨叫，那不是他队友的声音。

一个日本兵从沙夫托头顶的洞口里蹿了出来。那一瞬间，他和沙夫托的右眼、手枪上的准星形成了一条直线，沙夫托连续扣了几下扳机，应该至少有一次能打中他。

他被铁丝网一挡，摔到了面前的地上。

不一会儿另一个日本人也从洞里逃了出来，嘴里叽里呱啦地喊着什么，显然是被吓得语无伦次了。他落地的时候摔断了腿，沙夫托甚至能听到那啪嚓一声脆响。他朝大海跑去，滑稽地拖着那条断腿。他彻底无视了沙夫托的存在。只见他的脖子上背上鲜血淋漓，半脱落的皮肉随着他的动作甩来甩去。

鲍比·沙夫托收起了左轮手枪。这时他本应该扛起步枪干翻那家伙，但这一切实在是太奇怪了，他一时之间有点手足无措。

洞口有什么红色的东西闪了一下。他抬起头，但是在浓密的丛林的干扰下，他什么也看不清。

接着他又看到了那一抹红色一闪而过。那是一个尖锐的Y形物体，像是某种爬行动物的舌头。

接着一大丛植物从洞口里猛地挤了出来，落到了山崖下的丛林中。草叶随着它的移动战栗起来。

它出来了，摆脱了束缚，爬到了海滩上。它身形很矮，四脚着地。它停了一会儿，朝五十英尺外那个一瘸一拐地在太平洋里挣扎的日本兵吐了吐信子。

只见一阵飞沙走石，就像拉力赛赛车的轮胎冒出的青烟似的，那只巨蜥飞快地爬过沙滩。一秒，两秒，三秒，它追到了日本兵身后，一口咬住了他的膝弯，一下就把他放倒在了海浪里。它把已经死了的日本兵拖上岸，拖到一堆美国人的尸体中，绕着那个日本兵转了几圈，不停地吐着信子，然后终于开始大快朵颐。

另一个场景：现实

“中士！我们到了！”二等兵弗拉纳根叫了起来。还在迷迷糊糊间鲍比·沙夫托就察觉到弗拉纳根的语气毫不惊慌，就跟平常一样。不管他们是“到了”哪里，至少这里并不危险，他们没有遭到攻击。

沙夫托睁开眼，这时卡车顶上的油布也卷了起来。他躺在那儿，直勾勾盯着意大利蔚蓝的天空，干渴的树伸出几根横七竖八的枝条撕裂了天空的边缘。“操！”他说。

“怎么啦，中士？”

“我起床总要说这么一句的。”沙夫托答道。

* * *

他们的新家是一幢坐落在一片橄榄田，或者说橄榄园，或者说橄榄林——管他妈怎么说吧，反正是种橄榄的地方——里的石头农舍。这种房子要是放在威斯康星，当地人会把它当作弃屋。在这里呢，沙夫托就不知道了。一部分屋顶因为承受不住自身红黏土瓦片的重量已经坍塌了，屋子门窗大开，四面透风。房子很大，在经过几个小时的敲敲打打之后，他们成功地把一辆卡车开了进去，藏在了不会被飞机侦测到的地方。他们从另一辆车上卸下编织袋，然后那个意大利司机就把车开走了，再也没有回来。

本杰明下士，也就是通信兵，忙着往橄榄树上爬，在周围拉上铜线。英国空军特勤队的另外几个小伙子到外面侦察去了，剩下的几个美国陆战队员则忙着打开编织袋，把里面的破烂拣出来摊开。那是好几个月攒下来的意大利报纸。每一张报纸都被打开过，打乱了版面顺序，又草草折了起来。有些报纸上的文章被剪了下来，其他则用铅笔圈圈点点或做了不少注释。查顿的指示又在沙夫托的脑子里回响起来，他把这些报纸挪到谷仓的角落按顺序摆了起来，旧的在下面，新的在上面。

还有一个袋子里装满了烟蒂，全都小心翼翼地吸到了最后那小半截的地方。那是沙夫托没听说过的一种欧洲牌子。他像农民播种一样扛着袋子将烟蒂一把一把地抖落在地上，主要集中在他们以后要工作的地方：本杰明下士的书桌旁边，还有另外一张临时支起来用作吃饭和打牌的桌子下。他又撒了些葡萄酒塞子和啤酒瓶盖儿作为点缀。他把和盖子同样数量的酒瓶一个接一个地滚进了谷仓里一个黑乎乎的空当角落里。鲍比·沙夫托觉得自己从来没碰上过这么省心的活儿，于是一力承担下来，像一名绿湾包装工橄榄球队的四分卫一样把旋转的球扔到他勇敢的边锋手里。

出去侦察的英国人回来了，于是他们对调了一下角色。这回换陆战队员们出去熟悉周边环境，留下空军小伙子们继续处理这些垃圾。在外面转悠了大概一个小时之后，沙夫托中士、二等兵弗拉纳根和屈尔总结出这片橄榄林大致是一条南北走向的狭长地带。林地的西边陡然抬高，连着一座锥形山峰，形状可疑得像火山；东边却一路下坡，伸入几英里外的海中；北边被一片脏兮兮的灌木丛截断，南边则连着延绵的农田。

查顿曾交代他在海湾边找一个据点，从谷仓过去越方便越好。快日落的时候，沙夫托找到了一个合适的地方：通往火山的坡地上有一截大约五百英尺高的突出岩壁，从谷仓往东北步行只用半个小时。

那栋谷仓现在已经隐蔽得非常好了，弄得沙夫托和他的同伴差点儿迷失了回去的路。空军特勤队的几个人已经在各个出口支起了遮光罩，连坍塌的半边屋顶上零星的瓦片漏洞都没放过。在屋里，他们各自找了空处安顿下来。配上那些扔了一地的垃圾（现在上面还多了鸡毛、鸡骨头、刮下来的胡子和头发、橘子皮等等），他们仿佛已经在这儿住了一整年——沙夫托猜也许这就是他们费这么大劲儿想要达到的目的。

本杰明下士一个人就占了差不多三分之一的位置。那些空军特勤队的家伙一直叫他走狗屎运的小混蛋。他已经装起了一部无线电发报

机，真空管发出了温暖的微光，他面前堆着浩如烟海的文件，当然，大部分都是做旧的假货，就像那一地的烟头。但是当他们吃完晚饭，等这儿和伦敦的太阳都落山了之后，他敲起了摩尔斯电码。

沙夫托也懂摩尔斯电码，这儿的每个人都懂。他们现在围坐在桌子边，说好要打一晚上拱猪，然后开始下注；同时他们每个人也都支棱起一只耳朵，听着本杰明下士发报的声音。但是他们听到的只有一片乱七八糟的杂音。沙夫托走到本杰明身后，从他肩膀上望去，想看看他是不是疯了。他确实是疯了：

XYHEL ANAOG GFQPL TWPKI AOEUT

诸如此类，他一页一页地这么打着。

第二天早上，他们在地上挖了个茅坑，然后往里面倒了几桶百分之百符合美军器材标准的纯屎。按照查顿的指示，他们一坨一坨地往里倒，每倒一坨就往上边扔一些揉皱了的报纸，这样显得更自然一点。除了被里根中尉采访以外，这大概是沙夫托为了报效祖国所接到过的最糟糕的非战斗任务。接下来的半天他给大家都放了假，除了本杰明下士——他昨晚胡乱敲到半夜两点。

第三天他们把山坡上的据点仔细伪装了一遍。他们轮流排着队上去下来，上去下来，上去下来，沿着山坡踩出了一条小道，又往路边扔了些烟蒂和饮料罐子，还有一些标准型号的屎尿。弗拉纳根和屈尔合力把一个提箱抬了上来，塞到了火山岩后面一个背风的地方，里面放了些绘有德意军队舰艇和商船的画集，类似的飞机画集，几只双筒望远镜、一般望远镜和摄像器材，还有空笔记本和铅笔。

尽管鲍比·沙夫托中士差不多算是这场好戏全权负责的导演，他却发现想要单独和以诺克·鲁特中尉说上几句话简直难于登天。在经过“达科塔”那场多事之旅后，鲁特就一直躲着他。最后，到了第五天，沙夫托终于设计绊住了他。他和另外几个队员把鲁特留在据点里，然后他自己杀了个回马枪，把鲁特逮了个正着。

鲁特看到去而复返的沙夫托后吓了一跳，不过并没有生气。他点燃一根意大利香烟，又递了一根给沙夫托。沙夫托非常恼火地发现鲁特还是跟平常一样镇定，只有自己在一边紧张兮兮的。

“好了，”沙夫托开口道，“你看到什么了？我们放在那个死掉屠夫身上的文件——上面写着什么？”

“写着德文。”鲁特说。

“去他妈的！”

“不过很幸运，”鲁特接着说，“我倒是懂一些德语。”

“哦，是吗——你娘是个德国佬，嗯？”

“对，她是一个医学传教士，”鲁特说，“如果这能祛除你们这种对德国人的偏见的話。”

“然后你爹是个荷兰人。”

“没错。”

“那为什么他们最后都去了瓜岛？”

“去帮助那些有需要的人。”

“哦，好吧。”

“我也顺便学了一些意大利语。教堂里总是用得着意大利语的。”

“饶了我吧。”沙夫托叫道。

“但是我的意大利语听上去更像拉丁语——我爸坚持要我学拉丁语。所以本地人可能会觉得我说话太老派了。实际上，我听起来可能比较像17世纪的炼金术士之类。”

“你能像神父那么说话么？他们可能会吃这套。”

“万不得已的话，”鲁特答道，“最后我们可以试试来点‘上帝的旨意’什么的，然后看看会发生什么。”

他们俩都抽了口烟，望着面前广阔的海面——沙夫托现在知道了，这儿叫那不勒斯湾。“不管怎么说吧，”沙夫托又说道，“那些文件上写了什么？”

“巴勒莫^[2]和突尼斯之间船队的详细情报。一看就知道是从某些机密的德军渠道偷来的。”鲁特说。

“以前那些船队，还是……”

“那些还没出现的船队。”鲁特平静地答道。

沙夫托抽完手里的烟，停了片刻，最后说道：“太他妈邪门了。”然后他站起身，朝谷仓走去。

注释：

[1]汤普森冲锋枪，又称芝加哥打字机。下文中战壕扫帚亦为其别名。

[2]位于西西里岛上。

第二十五章 城堡

劳伦斯·普里查德·沃特豪斯一下车，就被人迎面甩了一脸微咸的冰水。他一边往前走，水花一边不停地泼在他脸上，就像两队提着水桶的小混混儿夹道欢迎他似的。但是他随即就意识到自己身边空无一人。这是当地独特的气候，就像伦敦的浓雾一样。

横跨奥特茂尔比车站的楼梯被墙壁和房顶围得严严实实，仿佛变成了一根巨大的风琴管，在风吹雨打下发出一阵次声频率的振动。但是，他刚一走进楼梯口，吹打着 he 脸颊的风雨就仿佛突然被人抽走了一样。他好一会儿站着没动，默默地对这个了不起的现象致以敬意。

外面的狂风暴雨已经搅成了一片乱七八糟的白沫，假如挂一只麦克风出去的话只会录到白噪音——这里没有任何信息。但是当那噪音在长长的楼梯通道里回响时，沃特豪斯感觉到了它产生的低沉的共振。楼梯通道的管型结构从白噪音里提取出了某种相干模式！要是艾伦在这儿该多好！

为了验证自己的想法，沃特豪斯哼起了这个低声部的基音和弦：八度，五度，四度，大三度，诸如此类。每个和弦都与楼道或多或少地共鸣起来，有点像铜管乐器奏出来的音符。通过哼这几个不同的音符，沃特豪斯可以利用楼梯当作乐器，奏出几支简单的军号调子，他哼了一曲起床号，感觉还不错。

“多好听啊！”

他转过身。一名女士站在他面前，手里费劲地拖着一卷干草堆那么大的行李。她看上去五十多岁，体形像个炉子，几秒钟前——在她还没下车的时候——还留着一头大都市里时髦的新式烫发。冰冷的咸水正顺着她的脸和脖子一路流进那身硬邦邦的灰色闷根姆羊毛连衣裙里。

“夫人。”说着，沃特豪斯帮她把行李拉了上来。现在他们俩和各自的行李都在狭窄的廊桥上了，廊桥横跨铁路通往车站大厅，两边装着窗户。沃特豪斯透过窗玻璃和上面不停流下的几乎有半英寸厚的雨

水朝大西洋望去，不禁有点头晕目眩。广大的海域与廊桥只有咫尺相隔，还有越靠越近的趋势。这一定是错觉，他想，但是波涛的浪尖几乎已经与他们脚下踩着的桥面齐平了——这座桥离地可有至少二十英尺。每一个浪头可能都得有全英国的货车加起来那么重，前仆后继地朝他们扑来，击打在岩石上，像是想要冲刷掉日光在上面留下的痕迹。这般景象让沃特豪斯想要大声喊叫，跪倒在地，吐个痛快。他堵住了耳朵。

“我猜，您是位乐手啦？”旁边的女士问道。

沃特豪斯转过身。她上下打量着他的军服和徽章。接着抬起头，冲着他的脸露出了一个慈祥的笑容。

沃特豪斯在这一瞬间意识到，这位女士是个德国间谍。我的老天！

“在和平年代，是的，夫人，”他说，“但是现在，海军还有别的工作要安排给这些耳朵灵敏的家伙。”

“哦，”她叫了起来，“负责听东西，对不对？”

沃特豪斯露出微笑，“乒！乒！”他模仿着声呐发出的声音。

“啊，”她说，“我是哈丽雅特·夔特。”接着伸出了一只手。

“我叫休·休斯。”沃特豪斯握了握她的手。

“幸会。”

“彼此彼此。”

“我想你需要一个休息的地方，”她的脸上泛起夸张的红光，“对不起，我猜你是要去外岛没错吧。”外岛指的是外閼根姆。他们现在还在内閼根姆。

“没错。”沃特豪斯答道。

就像英伦三岛上的其他地名一样，“内”閼根姆和“外”閼根姆的命名实际上只是沿袭了过去某些谬误的叫法，说不定还有个滑稽可笑的起源。内閼根姆严格来说很难称为一个岛屿，它与大陆之间连着一道潮起而没、潮落而现的沙堤，如今人们把它加固起来，铺上了马路和铁轨。外閼根姆则在二十英里开外的地方。

“我和我先生开了一家小旅馆，管住宿和早餐，”夔特太太说道，“我们会很乐意跟一位管潜艇探测器^[1]的小伙子住在一起的。”英国人说的“潜艇探测器”就是美国人说的“声呐”，但是每次艾伦听到这个词的时候总会露出一个下流的表情，然后笑得直淌眼泪。

最后他就在夔特一家开的旅馆里住了下来。沃特豪斯和夔特夫妇整个晚上都围坐在唯一的供暖设备旁——一台烧煤的烤面包架，嵌在一个旧壁炉凹槽里。夔特先生时不时打开炉门，把极微粒的煤摆在里面的炉灰上头。夔特太太则抱着松狮犬监视着沃特豪斯。她发现他有轻微的跛脚，因此推断出他曾患过小儿麻痹症。沃特豪斯会弹风琴——夔特家的客厅里放着这么一台脚踏式风琴——这一点也被夔特太太暗暗记在心里。

* * *

沃特豪斯最开始是从排水口里看到外閼根姆的。他甚至不知道“排水口”是什么意思，除了跟呕吐有关之外。在他们千辛万苦地驶过奥特茂尔比防洪堤之前，渡轮上的船员就曾详细地跟他和其他六七个乘客解释过要是晕船呕吐该怎么办：如果你把身子探出船舷，马上就会被甩下船；因此呕吐的时候最好四肢着地，对准一个排水口。但是在沃特豪斯透过排水口朝外看的几次里，倒有一半时间看不到海水，只能看到海平面上的几个黑点，几只追着渡轮的海鸥，或是远方外閼根姆上三叉戟似的轮廓。

那三个叉就是閼根姆语称之为“兮格厄”的玄武岩岩柱。二战战火正酣，外閼根姆正是大西洋海战的不列颠前沿，岩柱上星星点点地散布着白色的无线电棚和支出来的天线。第四座岩柱比其他三个都矮，乍看上去你也许会以为那只是个小土堆。它位于进出外閼根姆的唯一海港后方（其实如果除去海岛另一端的海军基地，它也是唯一可供居住的地方）。第四座兮格厄上的城堡名义上是奈杰尔·圣约翰·格罗姆索尔比·沃德迈尔的住宅，马上就要成为2702特遣队的新总部。

逛完整个镇子最多只需要五分钟。一只趾高气扬的公鸡正沿着主干道追逐一只可怜兮兮的绵羊。海拔更高的地方堆着积雪，这儿的地上却只有一层灰色的泥泞，与灰色的卵石浑然一体，直到你一脚踩上去摔个跟斗才能明白过来。《閼根姆百科》里使用了许多定冠词^[2]来修饰这些地方——“唯一的镇子”“唯一的城堡”“唯一的旅店”“唯一的酒馆”和“唯一的码头”。沃特豪斯走进“唯一的茅厕”，等缓过了这次航行的后劲之后才走回到“唯一的大街”上。路边停着等待载客的“唯一的汽车”，对，也是这里“唯一的出租车”。汽车路过“唯一的公园”的时候

他看到了那座“唯一的雕塑”（闵根姆人的祖先正在鞭打倒霉的维京人），“唯一的司机”留意到他的神情，一打方向盘拐进了“唯一的公园”里，好让他能仔细观察一番。

因为想要表达的东西太多，“唯一的雕塑”占掉了一片不小的土地。它的底座是由本地出产的玄武岩砌成的，根据从“百科”里学来的知识，沃特豪斯认出它至少有一面写着闵根姆文。如果你不认识闵根姆文，你会觉得那看起来就像一串无衬线的字母X、I、V、倒V、短杠和星号连成的鬼画符。不过这种文字一直以来都是他们的骄傲——

“我们不喜欢罗马人，不喜欢尤里乌斯·恺撒那家伙，”善于察言观色的司机在一旁说道，“我们也不喜欢用他们的字母。”

《闵根姆百科》确实也花了很长的篇幅来介绍当地的这种文字。这段出于作者的激愤而写下的文字几乎让人不忍卒读。

闵根姆字母避免使用曲线和圆弧笔画，全部由干净利落的直线构成，这并非是像某些英格兰学者宣称的那样，是因为这种文字十分落后。这种构字法只是出于实用性——对于生活在这个（所有的树木都被英格兰人砍伐殆尽的）地方的民族而言，族里最富学识的智者通常双手都饱受冻疮的困扰。

沃特豪斯摇下车窗，这样能看得更清楚一些。某位师傅显然丢了“唯一的雨刷器”。寒风拂面，他终于从眩晕中解脱出来，开始考虑怎么能搭上“唯一的妓女”。

接着他马上有些失望地意识到，如果“唯一的妓女”还有点脑子，她应该会在岛那头的海军基地里。

“那个可怜的家伙是谁？”沃特豪斯问道。他指着雕塑的一角，一个骨瘦如柴的俘虏被踢翻在地，脖子上套着枷锁，还拴着一根晃悠悠的铁链，在英气勃勃的闵根姆人的无情鞭笞之下抖得筛糠一样。尽管沃特豪斯已经猜出来了，还是忍不住问了一句。

“咳！”司机发出了吐痰一样的声音，“我只能说，那大概是个内闵根姆的家伙。”

“那当然。”

这两句对话好像惹得司机相当不痛快，仿佛只能通过报复性的一路疾驰才能排解出来。通往“唯一的城堡”的路上至少有十来个急转弯，上面布满了黑冰，让人觉得时刻都有生命危险。沃特豪斯十分庆

幸自己没有徒步走上来，但是随着汽车接连不断地转弯和滑行，他觉得自己又开始有点恶心了。

“咳！”当他们开到路程的四分之三左右时，司机突然发出了声音，随后又陷入几分钟的沉默。“他们对罗马人大开欢迎之门。对维京人分开双腿。那里现在说不定有德国人啦！”

“说真的，”沃特豪斯说，“你就在这儿停车吧，我走过去。”

司机吃了一惊，露出了恼火的表情，但是当沃特豪斯告诉他如果不停车他一会儿就有得打扫了之后，他的态度马上软了下来。他甚至还帮沃特豪斯把行李都运到了兮格厄上。

大约十五分钟后，美国海军士兵劳伦斯·普里查德·沃特豪斯作为先遣小队代表2702特遣队顺利抵达了“唯一的城堡”。他一路走一路理顺了思路，让自己提前进入角色。查顿曾经告诉过他有几个仆从住在那里，要是露出什么破绽，他们可是会嚼舌头的。在这种情况下，要是能把他们全都打发回陆上去就方便多了，不过这么做似乎对公爵不太尊重。“你呢，”查顿说，“只能想个权宜之计^[3]啦。”沃特豪斯在字典里查过这几个字之后，觉得这实在是再准确不过了。

“唯一的城堡”是一座用瓦砾堆成的建筑，足有五角大楼那么大。背风的一面配有多功能屋顶，铺了电源线，以及另外一些花里胡哨的装饰，比如门窗。这就是沃特豪斯在这儿的第一个下午加晚上所见识到的所有风景。在这个角落里，你完全可以忘掉身处外阍根姆这回事，假装自己其实身在某个绿野芬芳的地方——比如苏格兰高地。

第二天一早，在管家埃内克斯的陪同下，他逛了逛城堡其他的部分，欣慰地发现要想到其他地方去必须先走到外面。城堡内部的通道都用砂浆填得严严实实，不让季节性迁徙的偲凯利（发音有点像“撕开梨”）有丝毫可乘之机——这种大眼睛、长尾巴、吱吱叫的哺乳动物是本岛的吉祥物。这种把城堡分隔开的手段虽然带来了极大不便，但对城堡的安全却有很大的好处。

沃特豪斯和埃内克斯都裹在厚得像块板子一样的纯正阍根姆羊毛大衣里，埃内克斯手里还提着一盏伽伐尼之星^[4]。这盏伽伐尼之星的样子古色古香。当这位将近百年高龄的埃内克斯看到沃特豪斯掏出海军手电时，脸上露出了某种屈尊俯就的悲悯笑容。他说伽伐尼之星才是真正高贵典雅的照明用具，音调压得极低——是那种提醒某人别在公共场合出乖露丑的语气——不要跟海军手电相提并论，以免让周围人感到尴尬。他领着沃特豪斯走到餐具室之后的房间之后的房间之后

的房间之后的那个房间，那是专门用来维护伽伐尼之星的地方，里面存放着替换部件和补给燃料。这种灯具的主体是一个约有一加仑容量的手工吹制球形玻璃瓶，垓内克斯抖抖索索地往瓶颈里插了一个漏斗——不知道他是低体温症还是帕金森氏病，总之抖得厉害。接着他又从架子上费劲地搬出一个带藤条保护罩的大玻璃瓶，里面装满了颜色炽烈的橙色液体，上面贴着标签“王水”。他拔掉上面的玻璃塞子，抱起玻璃瓶，让王水顺着漏斗咕嘟咕嘟地流进球形玻璃瓶里。几滴王水溅了出来，桌面上马上袅袅升起几股青烟，留下几个被蚀穿的小洞——旁边已经留下了无数个这样的印记。那股极其刺激的味道钻进了沃特豪斯的肺里，熏得他不得不蹒跚着躲到了屋外。

当他冒险再次回到屋内时，他发现垓内克斯正从一整块纯碳上往下削一个电极。灌满了王水的玻璃瓶敞着口，纯金的小夹子夹着各种正负极和其他工质插在液体中央。几条包裹着手编石棉绝缘层的粗导线一端卷曲着伸出瓶外，另一端则连接着伽伐尼之星的发光部分：一只铜碗，碗口盖着灯塔上用的那种螺纹透镜。等垓内克斯把碳削成合适的形状和大小之后，他把碳条塞进了铜碗的一个小口里，然后漫不经心地拨了一下上面一个弗兰肯斯坦风格的闸刀开关。一星火花像放鞭炮一样沿着导线钻了过来。

有那么一瞬间，沃特豪斯还以为这屋子塌了一面墙，阳光正正照在他们身上。实际上那只是垓内克斯打开了伽伐尼之星罢了——通过调节一个青铜旋钮，灯光一下子亮了十倍。沃特豪斯羞惭难当地把海军手电塞进了那个小里小气的皮套里，赶在垓内克斯之前走出了房间，伽伐尼之星散发出的温暖抚摸着他的后颈。“在她陨落前我们还有两个小时。”垓内克斯意味深长地说。

他们还是找到了一个权宜之计：沃特豪斯踢开一扇破门，垓内克斯大步走进来，用手里的提灯像喷火器一样朝四面一晃，吓退了几百只吱吱叫唤的偲凯利。沃特豪斯小心翼翼钻进房间，在那些不知道是坍塌的天花板还是地板的废墟里开出一条路。他飞快地扫了一眼四周，考虑着要花多大的力气才能把这里整治成一个适宜高等生物存活的环境。

有半壁城堡已经被烧成了一片废墟，这各种各样的劫难包括海盗掠夺、电闪雷劈、拿破仑的侵略，还有床上吸烟。其中海盗劫掠造成的破坏最大（也许他们只是想取暖而已），但这也有可能只是大自然有更多的时间来分解大火残留下来的东西。不管怎么说，在城堡的这一侧，沃特豪斯发现了一个没有太多的碎屑需要清扫的地方，他们马上就能用防水油布和木板围出一块足够大的工作区。这个地方在城堡尚有人居的一侧的正背面，尽管饱受寒冬风暴之苦，却能避人耳目。

沃特豪斯用脚步量出了大致的尺寸之后就回到了自己的房间，留下垓内克斯一个人去关闭拆解伽伐尼之星。

沃特豪斯潦草地拟了一份工程计划，总算让他那荒疏已久的工程知识派上了点用场。他写下了一份所需材料的清单，里面当然出现了不少数字，比如说这一条：100 8'2×4s。他又誊写了一遍，不过这次用的不是数字，而是“ONE HUNDRED EIGHT FOOT TWO BY FOURS（一百八英尺二乘四）”。这么说还是有点含混不清，于是他又改成了“TWO BY FOUR BOARDS ONE HUNDRED COUNT LENGTH EIGHT FEET（二乘四木板一百块八英尺长）”。

接着他又抽出一张类似账簿的横格纸，用从上到下的直线把它分成了五列。接着他又把这段文字抄进了表格里，省略了空格：

TWOBY FOURBOARDS ONEHUNDRED

COUNT LENGTH HEIGHTFEET

诸如此类。每当他碰到字母J时，他就把它写成I，因此JOIST就变成了IOIST。他在每行字母下面都空了两行。

从他离开布莱切利园开始，他的胸袋里就总是装着几张半透明的葱皮纸，睡觉时就把它压枕头底下。现在他从中挑出一张，页眉上打印着一串序列号，下面则清晰地印着类似这样的字母：

ATHOP COGNQ DLTUI CAPRH MULEP

如此这般，整张纸都印得满满当当。

这些都是坦尼太太打印出来的纸片，她在布莱切利园工作，丈夫是个上了年纪的牧师。她的工作很独特，流程如下：在两张葱皮纸之间夹一张复写纸，再把它们塞进打字机里。先在纸片顶端打一个序列号，然后转动一台游戏厅里常见的那种机器（一个球形笼子里装着二十五个写着字母的木球，不包括字母J）的手柄。当按照操作手册上的规定转动一定次数之后，她就闭上眼，伸手进去随机取出一个小球。接着把小球上的字母打下来，把小球塞回去，关上笼口，重复上面的步骤。不时有一些面色严肃的男人走进来，跟她寒暄两句，然后拿走她刚刚印出来的纸片。这些纸片最后来到像沃特豪斯这样的人以及那些工作环境更加危险而严酷的人手里，散落在世界各地。这就是一次性密码本。

他把一次性密码本上的字母抄在原先的讯息下面：

TWOBY FOURB OARDS ONEHU NDRED

ATHOP COGNQ DLTUI CAPRH MULEP

抄完之后，纸上就变成了每两行空一行。

最后，他回到这张表格的顶端，这次他把上下两行对应的字母当作一组来看。第一个字母是T，一次性密码本上垂直对应的第一个字母是A。

A是字母表的第一个字母，所以已经把这种加密方法用得熟门熟路的沃特豪斯习惯性地将它看作数字1。这样一来，在这没有字母J的字母表中，T对应的数字就是19。1加上19得到20，即是字母U。因此沃特豪斯在T和A的下面写上了U。

接下来的一对字母是W和T，也就是22和19，按照正常的加法计算会得到41，但是这样一来就没有对应的字母了，这个数太大了。但是沃特豪斯已经许多年没有做过正常的加法计算了。他的大脑早已习惯进行模运算——尤其是模25的运算，也就是把任何数都除以25，只考虑余数的计算。41除以25得到1余16。撇开1，数字16代表字母Q，沃特豪斯把Q填进了下面一行里。第三列是O和H， $14+8=22$ ，字母W。第四列是B和O， $2+14=16$ ，字母Q。第五列是Y和P， $24+15=39$ ，39除以25得到1余14，或者沃特豪斯可以换种说法，39同余于14模25。14代表字母O，所以第一组字母最后变成了：

TWOBY

ATHOP

UQWQO

通过在有意义的字母TWOBY上叠加随机字母ATHOP，沃特豪斯加密出了一段看似毫无头绪的信息。等他把整句话都如此这般地加密完之后，他另外拿了一张纸，把加密出来的字母——也就是UQWQO那几行誊了上去。

公爵在房间里备了一台带铸铁外壳的电话供沃特豪斯使用。他提起听筒，给接线员拨了个电话，转接到了小岛对面的海军基地上。他把加密好的信息逐字逐句地念给通信兵，他则记下这些字母并告诉沃特豪斯他马上就把信息发出去。

身在布莱切利园的查顿上校很快就能收到这条以UQWQO开头的

消息，他手里拿着坦尼太太的另一份一次性密码本。他会先誊出这串字母，也是留两行空白，然后再把一次性密码本上的字母抄上去：

U Q W Q O

A T H O P

沃特豪斯用加法，他则用减法。U减去A就是 $20-1=19$ ，字母T。Q减去T就是 $16-19=-3$ ，也就是22，字母W。以此类推。等他破译完整条信息之后就会着手行动，很快，一百块二乘四木板就会出现“唯一的码头”上了。

注释：

[1] 潜艇探测器（asdic），与assdick谐音。

[2] 用以特指人或事物的冠词。英语中的定冠词是“the”，后文中特指阔根姆岛上事物时所使用的the皆译为“唯一的”。

[3] 原文为拉丁语，modus vivendi。

[4] 原文为Galvanick Lucifer，是作者虚构的一种电弧灯。

第二十六章 为什么

寄生藤公司的商业计划大概一英寸厚，按照平均标准来说不算厚也不算薄。内页由艾维的笔记本电脑打印出来，平滑精美。封面则是用谷壳、竹屑、野麻和清凉的冰川水制成的粗糙的手工纸；枯瘦的工匠们在一座用活火山岩雕出的云雾缭绕的寺庙里将纸制作出来，寺庙坐落的小岛只有那些体质强健、穿着氨纶纤维服装的西海岸旅游狂热者才有所耳闻。分子重建出的明朝书画家在封面画上了一幅印象派风格的南中国海地图，用的是精梳独角兽鬃毛笔，蘸的是盲眼隐者将真十字架烧成炭后制成的墨汁。

商业计划的实际内容严格遵守《数学原理》里头的逻辑结构。二流企业家们喜欢购买商业计划编写软件：那是一些样板文本和电子数据表套装，彼此之间巧妙地链接着的，你只需依次填上几个空即可。艾维和贝丽尔两人写过的计划书不计其数，仅凭记忆就可以把它们写出来。艾维的商业计划一般是这样的：

任务：在[公司名称]，我们坚信[做我们打算做的事]和增加股东价值不仅仅是互补的——还是不可分割的。

目标：通过[做某些事]增加股东价值。

严正警告（另起一页，黄底红字）：除非你有乔安·卡尔·弗里德里希·高斯^[1]的聪明才智，加尔各答半盲擦鞋童的悟性，威廉·特库姆塞·谢尔曼将军^[2]的坚韧，英国女王的财富，红袜队^[3]球迷的精神承受力，和一般弹道导弹核潜艇司令官的正常自理能力，否则你不应被允许接近这份文件。请以处理高放射性废弃物的同样方式将其丢弃，再请一位合格的外科医生将你的手臂自手肘处切除、把你的眼球从眼窝里挖出来。这条警告大有必要，因为曾有一次，一百年前，肯塔基州的一位小老太太把一百美元投给了一家干货公司^[4]；结果公司破产了，只还给她九十九美元。从那时起，政府就一直对咱们这样的人虎视眈眈。若你无视本警告，阅读后果自负——你必定会落得一文不名，最后在密西西比三角洲的麻风病人隔离区了却残生，终日与白蚁斗争。

还在看？很好。吓跑了不够格的胆小鬼之后，我们就可以说正事了。

行动纲要：我们将筹集[一些钱]，然后通过[做某些事]来增加股东价值。欲知详情？往下读吧。

简介：众所周知的[这种趋势]，和小众到不可思议、你可能直到现在才听说的[那种趋势]，还有第一眼看到时可能完全不相干的[第三种趋势]，当它们放到一起互为参照时，使我们领悟到了某种（私人、秘密、受严格专利保护、已注册商标、签了保密协议的）想法，使我们可以通过[做某些事]来增加股东价值。我们将需要[一个大数字]美元，在[不久]之后，我们便可实现[一个更大的数字]美元的价值增长，除非[六月飞雪]。

细节：

第1阶段：在发誓独身禁欲、放弃所有物质财产只留下简朴的长袍后，我们（即后附简历的人员）将搬进戈壁沙漠中心的一个由废旧冰箱包装箱构成的普通小区里。那里的房价低到别人甚至得倒贴钱请我们去住，所以我们什么事还没做就已经增加了股东价值。在每天配给一把生米和一勺水的条件下，我们将[开始做事]。

第2,3,4,...,n-1阶段：我们将[继续做事，在此过程中逐步增加股东价值]，除非[地球被一颗直径一千英里的小行星冲撞；若出现此类情况，一些前提需要做出相应调整；参考397—413号电子表格]。

第n阶段：在我们的诺贝尔奖证书油墨干透前，我们将没收竞争对手的资产，任何愚蠢到向他们可怜的公司投资的人也不例外。我们将把这些人卖作奴隶。所得利润将在我们的股东中重新分配；股东们几乎不会注意到这点利润，因为如265号电子表格所示，那时公司的规模已经比鼎盛时期的大英帝国还要大了。

电子表格：[无数页细小的数字，总结成方便阅读的图表。图表看起来都是疯狂向上爬的指数曲线，再加上一些伪随机噪声来增强可信度]。

简历：只要想想《豪勇七蛟龙》的开头，你就知道不用操心这个部分了；你应该手脚并用地爬过来，向我们乞求付我们薪水的特权。

对兰迪和其他人而言，商业计划书的功能和摩西五经、万年历、励志文学和哲学专著没什么两样。它是一份动态的、活生生的文件。它的电子表格可实时重写，与公司的银行账户和财务记录关联，在有现金流入出的时候自动调整。这些玩意儿归贝丽尔管。艾维负责组织语言——建立抽象的基础计划，充实表格，解释数字的具体细节。艾维那部分的计划也在每周不断地变化着，时时从《亚洲华尔街日报》、从苍蝇肆虐的卡拉OK厅里与政府官员的谈话中、从不断涌入的卫星遥感数据和分析光纤技术最新发展的晦涩科技刊物里得到新的意见。艾维的大脑同时还负责消化兰迪和其他组员的想法，并将它们整合到这个计划中。每个季度，他们都给当前的计划书拍一张快照，粉饰一番，然后将最新的版本分发给投资者。

五号计划要寄出时刚好是公司成立一周年。几周前，一份初期草稿通过加密电邮递送到了他们每个人手中，但兰迪懒得看，他觉得反正自己已经知道内容了。但他最近几天留意到的细节告诉他，他最好搞明白那鬼东西究竟说的是啥。

他启动笔记本电脑，将它插上电话线插孔，打开他的通信软件，拨了个加州的号码。事实证明这还挺容易，因为他住在一所现代化酒店里，而且吉纳库塔拥有现代化电话系统。这事要不是很容易，那估计就是不可能了。

在加利福尼亚州洛思阿图斯，一座你能想象的最平凡无奇的70年代办公楼里，夹在一家第三方担保公司和折扣旅行社中间，“时代新秩序”系统有限公司租用的隔间办公室套房中，一间狭小、拥挤、终年不见天日、充满热塑料气味的配线室里，一台调制解调器醒过来，开始往电线里喷吐出噪声。这些噪声最终化成一系列的闪烁从太平洋下穿过，通过一根极其透明的细玻璃丝——如果大海也是用这种玻璃做的，那你在加利福尼亚就可以直接看到夏威夷。最后信息到达兰迪的电脑里，电脑又往回吐出噪声。洛思阿图斯的那台调制解调器只是连在同一台电脑后面的六台中的一台。那是一台典型的台式个人电脑，由一家普通厂商生产，已经昼夜不停地运转了大约八个月。他们七个月前关掉了显示器，因为它只是白浪费电。然后约翰·坎特雷尔（他是“时代新秩序”系统有限公司董事会的一员，是他安排把电脑放在公司配线室里的）借走了显示器，因为一个在做“秩序”软件最新升级的程序员需要第二台显示器。后来兰迪拔掉了键盘和鼠标，因为如果没有显示器，输入系统的只能是无意义的信息。现在它只是一座发出轻微的嘶嘶声的灰白色方尖碑，没有操作界面，只有一枚绿色发光二极管，像一只独眼凝视着外面堆积的空比萨盒。

但有一根很粗的同轴电缆将它连入因特网。兰迪的电脑与它对话

片刻，磋商一份点对点协议（或叫PPP连接）的条款，然后兰迪的小笔记本也就成了因特网的一部分。他可以把数据传送到洛思阿图斯，那里那台名叫“墓碑”的孤单电脑就会将数据向着千万台其他因特网终端的方向发送。

“墓碑”——在因特网上的名称是tombstone.epiphyte.com——只是默默无闻地作为一个邮箱和文件缓存服务而存在。成千种在线服务都能更简便、更便宜地提供同样的功能。但艾维具有想象最可怕最糟糕情境的天能力，因而要求他们不仅要拥有自己的设备，还让兰迪和其他人一行一行地检查过它的核心代码，以确保没有安全漏洞。在旧金山湾区的每一家书店橱窗里，都有上千本堆成摞的三种不同的书，讲述的都是一个著名黑客如何将几种著名在线服务完全玩弄于股掌之上。所以，寄生藤公司绝对不可能一边用这些在线服务来存储保密文件，一边还能一本正经地声称自己代表股东进行了尽职调查。所以就有了tombstone.epiphyte.com。

兰迪登录进去，查看了一下自己的邮箱：四十七封邮件，其中一条是两天前艾维（avi@epiphyte.com）发过来的，标记为“epiphyteBizPlan.5.4.ordo”。寄生藤公司商业计划，第五版，第四稿，存储成一种只有“（时代新）秩序”才能读取的格式。“秩序”完全由它的同名公司所有，不过这个软件的重要部分刚好都是约翰·坎特雷尔写的。

他让电脑开始下载文件——这需要好一会儿。在此期间，他匆匆浏览了一遍其他邮件，查看它们的发件人、邮件标题和大小，试图先筛选一下其中有多少可以不用看就扔掉。

两封邮件最先被挑出来，因为发件人邮箱的后缀名是aol.com^[5]——这个网络空间社区属于家长和孩子，但不属于学生、黑客或真正在高科技领域工作的任何人。两封邮件都来自兰迪的律师，他正试图以最和平的方式将兰迪的财务与查琳的分开。兰迪感到自己的血压猛然飙升，大脑中无数毛细血管危险地鼓胀起来。不过两个文件都很短，标题看起来也挺无害，所以他冷静下来，决定暂时不去为它们烦心。

另五封邮件来自域名非常熟悉的主机——他曾经管理的校园计算机网络中的系统。邮件来自兰迪离开后接管校园网的系统管理员，很久以前他们经常问兰迪一些简单的问题，比如“哪个地方叫比萨外卖最好”和“你把订书机藏哪儿去了”。而现在却已经发展到发给他大大段段他几年前写的晦涩代码，附带着这样的问题：“这是个错误，还是愚蠢如我的人根本看不懂的聪明玩意儿？”兰迪拒绝在这种时候回复

此类邮件。

有大概一打邮件是朋友寄来的，有些只是转发他已经看过几百遍的网络笑话。另外一打来自寄生藤的其他成员，大部分与他们的日程的具体细节有关——大家都在为了明天的会议向吉纳库塔聚集。

还剩下大概一打邮件，则是属于某种一个星期前还不存在的特殊类型。一星期前，新的一期《图灵》杂志发售，里面有一篇关于吉纳库塔数据避风港计划的文章，封面是兰迪在菲律宾的一艘船上的照片。艾维花了很大心血才让那篇文章登出来，好让他们有点可以在明天的会议上跟其他人炫耀的资本。《图灵》杂志总是喜欢搞得高度视觉化，让人不戴上焊工护目镜根本无法直视，所以他们坚持要拍张照片。一名摄影师被派到“地穴”那边，却认为那里的景色很不够格。于是大家都紧张了起来。摄影师转飞到马尼拉湾，在那里发现了站在甲板上的一大卷橘红色电缆旁边的兰迪，背景还有一座从烟雾中冉冉升起的火山。杂志本身要一个月后才会出现在报刊亭里，但那篇文章却大概一星期前就被放在了网上，并立刻变成了“秘密崇拜者”邮件列表的讨论热点——那是像约翰·坎特雷尔这样的酷家伙们讨论最新的散列算法和伪随机数发生器的地方。因为兰迪凑巧出现在照片里，他们便错误地高估了他的重要性。这就导致兰迪的邮箱里生成了一个新的邮件类型：世界各地的密码狂们不请自来的建议和批评。此刻他的邮箱里有十四封这种邮件，其中有八封都来自一个（或几个）声称自己是山本五十六将军的人（们）。

兰迪很想无视这些邮件，问题是“秘密崇拜者”邮件列表上的绝大多数人都比兰迪聪明十倍。不管你什么时候查看列表，你都有可能发现一位俄罗斯的数学教授与另一位印度的数学教授正在以千字节为单位交流，为了质数理论中某个让人头昏脑涨的晦涩细节一决雌雄，同时剑桥大学的某位需要插管喂食的十八岁数学神童每隔几天就插进来说他俩都错了，并拿出一套更让人头昏脑涨的解释。

所以当这样的人给他发邮件时，兰迪会尽力至少浏览一遍。他对自称山本五十六将军，或名字里带56（也就是山本五十六的代号）的那些人有些不信任。但是，他们的政治倾向比较奇怪并不代表他们就不懂数学。

收件人：randy@tombstone.epiphyte.com

发件人：56@laundry.org

主题：数据避风港

你们有把公共密钥公布在哪里么？我想与你交换邮件，但我可不想让保罗·科姆斯托克读到我的邮件:)如果你愿意回复，我的公共密钥如下：

—“秩序”公共密钥区开始—

(很多很多行乱七八糟的东西)

—“秩序”公共密钥区结束—

你们关于数据避风港的概念很好，但有不少明显的局限性。如果菲律宾政府切断你们的电缆怎么办？或者好苏丹改了主意，决定将你们的电脑充公，并读取所有磁盘呢？现在亟须的不是一个数据避风港，而是数据避风港的网络——更强大，就像因特网比一台机器更强大一样。

署名：

山本五十六将军为电邮签名如下：

—“秩序”公共密钥区开始—

(很多很多行乱七八糟的东西)

—“秩序”公共密钥区结束—

兰迪关掉这封电邮，没有回复。艾维不想让他们与“秘密崇拜

者”交谈，以防之后有人控告他们剽窃别人的点子，所以对所有这些电子邮件的统一回复，都是艾维花一万美元请某个知识产权律师起草的一封套用信函。

他又读了一封邮件，仅仅是因为它的寄信地址：

发件人：root@pallas.eruditorum.org

在一台UNIX系统的机器上，“root”几乎等于所有用户的“神”：他可以阅读、删除或编辑任何文件，运行任何程序，可以注册新用户或注销已有用户。所以收到拥有“root”这个用户名的人的邮件，就好比收到一封信头上有“总统”或“将军”这样的头衔的人的来信。兰迪自己也在几个系统做过root，有些系统价值上千万美元，所以职业礼仪要求他至少得读一读这封邮件。

我看到了你们的计划。你们为什么要这样做？

接着是一个“秩序”签名块。

你不得不假设这是要试图挑起某种哲学辩论。在网上和匿名的陌生人争论是徒劳的，因为他们实际上几乎总是闲得没事干的自以为是的十六岁小孩——或者差不多的类型。然而“r o o t”地址要么意味着这个人掌管着一套大型电脑系统，要么在家里桌子上有台Finux计算机（这个可能性大得多）。但即使是家庭Finux用户，也肯定比普通的半吊子网民要高几个等级。兰迪打开一个终端窗口，输入：

whois eruditorum.org^[6]

一秒钟后他收到了互联网信息中心的回复：

eruditorum.org（博学者学会）

后面跟着一个邮寄地址：德国莱比锡的一个邮政信箱。

这之后又列着几个联系电话。它们全都有西雅图的区号。但区号后面的三位交换局代码让兰迪觉得很眼熟——他认出那是一家在高度机动人群里很受欢迎的呼叫转移服务的入口，能把你的语言邮件、传真等等传到你当下所在的任何地方。比如艾维就一直在用这种服务。

滚动到下方，兰迪发现：

记录最后更新时间：98-11-18

记录创建时间：90-03-01

那个“90”相当显眼。按照因特网的标准，这日期简直是史前时代。它意味着“博学者学会”处在远远领先的地位。尤其是对一个总部在莱比锡的组织来说——1990年那会儿那里还属于东德呢。

域名服务器列表：

NS.SF.LAUNDRY.ORG

后面是laundry.org的IP地址。laundry.org是个数据包匿名化服务，许多“秘密崇拜者”都喜欢用它来防止自己的通信受到追踪。

这一切加起来也不能说明什么，但兰迪总忍不住假定这封邮件来

自一个无聊的十六岁小孩。他也许应该象征性地回复一下。但他又害怕这是那种商业广告的诱饵：也许某个肮脏的高科技公司正在寻找投资呢。

最新版本的商业计划书里，估计有对于寄生藤二号为什么要建造“地穴”的解释。兰迪可以直接把它复制粘贴到邮件里，回复给 root@pallas.eruditorum.org。那段文字内容很空泛，完全是为了取悦股东，还带着一点疏离感。运气好的话，那也许可以打消这个人继续缠着他的念头。兰迪双击“秩序”的眼球/金字塔图标，它便在屏幕上打开一个小文本窗口，邀请他往里面输入命令。“秩序”也拥有一个可爱的图形化的用户界面，但兰迪很看不起它。他才不用菜单和按钮。他输入：

> decrypt epiphyteBizPlan.5.4.ordo

电脑回复道：

身份验证：输入通行短语，或输入“bi o”以选择生物识别验证。

在“秩序”给文件解码之前，它需要拿到个人密钥：4096位，一位也不能少。密钥存储在兰迪的硬盘里。但坏人可以闯入旅馆房间，读取硬盘内容，所以密钥本身也是加密的。为了解码密钥，“秩序”需要密钥的密钥——一个通行短语（这是坎特雷尔对用户友好性的小小让步）：一串词语，比4096位二进制数字好记。但语句必须够长，不然就太好破解了。

兰迪上一次修改他的通行短语时，他正在读又一本二战回忆录。他输入：

> 随着一声“万岁”的嘶吼，醉醺醺的日本人从他们的战壕里蜂拥而出，剑和刺刀反射着我们探照灯的光芒。

然后敲下“回车”键。“秩序”回复道：

错误的通行短语

重新输入通行短语，或输入“bio”以使用生物识别验证。

兰迪暗骂一声，又试了几次，对标点符号稍作改动。都不管用。

在绝望和好奇的驱使下，他尝试：

bio

然后软件回复：

无法定位生物识别文件。去找坎特雷尔谈谈：-/

这当然不是软件的一部分。“秩序”没有生物识别功能，它的错误信息也不会直接指称约翰·坎特雷尔或其他任何人的名字。坎特雷尔显然写了个插件——一个小扩展件，并把它分发给了寄生藤二号的朋友们。

“好吧。”兰迪说着拿起电话，拨通了约翰·坎特雷尔房间的号码。因为这里是一家崭新又现代的酒店，所以他被转到了语音信箱，约翰甚至费心录了一条通告性的问候。

“这里是‘时代新秩序’和寄生藤公司的约翰·坎特雷尔。如果你是通过我的大学电话号码找到我，因此不知道我现在在哪儿的话：我在吉纳库塔苏丹国的福特大厦酒店——请查阅可靠的地图集。现在是3月21日星期四，下午四点钟。我大概在楼下的‘炸弹与铁钩’里。”

* * *

“炸弹与铁钩”是酒店里的一个海盗主题的酒吧，它其实并没有听起来那么俗气。里面装饰着几个看起来是真货的黄铜炮弹（和其他博物馆级别的纪念品）。约翰·坎特雷尔坐在角落的一张桌子旁，看上去跟在自己家里一样自在逍遥——对于一个戴着黑色牛仔帽的人来说。他的笔记本电脑打开放在桌上，旁边是装在大汤碗里的朗姆酒。一根两英尺长的吸管从锅里伸到坎特雷尔嘴里。他一边吸一边打字。一群长相凶狠的亚洲生意人坐在吧台旁，用怀疑的眼神看着他；他们看见兰迪拿着自己的笔记本电脑走进来时便嗡嗡地议论了起来。来了两个了！

坎特雷尔抬起头来，咧嘴一笑——他笑起来总显得很凶恶。他和兰迪胜利地握了握手。尽管他们只是坐波音747飞了一圈而已，但他们感觉自己简直就是斯坦利和利文斯通^[7]。

“肤色晒得不错。”坎特雷尔顽皮地说，就差捻胡须了。兰迪猝不及防，惊了一下，两次张口想说话却都没说出来，最后只好认输地摇摇头。两个人都大笑起来。

“我是在船上晒的，”兰迪说，“不是在酒店游泳池边。前几个星期

我一直在到处灭火。”

“我希望不是什么会影响股东利益的事。”坎特雷尔板着脸说。

兰迪说：“你看起来很苍白啊，是好现象。”

“我这边一切太平，”坎特雷尔说，“跟我预料的一样——很多‘秘密崇拜者’都想在真实的数据避风港工作。”

兰迪点了一杯健力士啤酒，然后说：“你还预料说这里头会有很多古怪疯狂、自由散漫的家伙。”

“没雇那些人，”坎特雷尔说，“而且有埃伯摆平那些古怪玩意儿，碰到的几个坎儿我们都平安无事地过去了。”

“你看过‘地穴’了吗？”

坎特雷尔挑起一边眉毛，给他一个像模像样的偏执狂眼神。“像科罗拉多斯普林斯那个北美空防司令部的地下指挥所似的。”他说。

“是啊！”兰迪笑起来，“夏延山。”

“太大了。”坎特雷尔宣称。他知道兰迪想的跟他一样。

所以兰迪决定唱唱反调：“但苏丹做什么都喜欢做大的。那个大飞机场里还有他的大画像呢。”

坎特雷尔摇摇头：“信息部是个严肃的项目。苏丹不是一时兴起。是他的技术官僚们想出来的。”

“我听说艾维干了点煽风点火的事儿……”

“管他呢。但项目背后的人，比如穆罕默德·普拉加苏，都是斯坦福商学院那型的。牛津和巴黎大学毕业生。它连门掣都是德国人设计的。那座山洞可不是什么苏丹纪念碑。”

“对，不是面子工程。”兰迪同意道，想着汤姆·霍华德正在云雾林下一千英尺建造的那个寒冷的机房。

“所以对于它为什么那么大，一定有个合理的解释。”

“也许商业计划里有写？”兰迪试探着问。

坎特雷尔耸耸肩；他也没看计划。“我最后一次从头到尾读过的计划是第一版。一年前。”兰迪承认道。

“那可是个好计划。”坎特雷尔说。[\[8\]](#)

兰迪转换了话题：“我忘记通行短语了。得找你做那个生物识别。”

“这里太吵，”坎特雷尔说，“它的原理是听你的声音，玩点儿傅里叶[\[9\]](#)的小把戏，记住几个关键数字。等下咱们回我房间再弄。”

兰迪感觉自己有必要解释一下自己为什么没即时跟进邮件，于是说：“我太投入了，一直在跟马尼拉那些AVCLA的人联系。”

“是吗。进行得怎么样？”

“瞧，我的工作挺简单的，”兰迪说，“有一条巨大的日本电缆从台湾连到吕宋岛。每头有一台路由器。然后又有AVCLA的人正在菲律宾安装的短距离岛间电缆网络。如你所知，每个电缆段两头都有一台路由器。我的工作就是给那些路由编程序，确保从台湾传到吉纳库塔的数据总能畅通无阻。”

坎特雷尔扭开了视线，害怕他要开始大谈无聊的内容。兰迪几乎从桌子上扑了过去，因为他知道这不无聊：“约翰！你是一家信用卡大公司！”

“好吧。”坎特雷尔对上他的视线，看上去有点不自在。

“你正把你的数据存储在吉纳库塔的数据避风港里。你需要下载1TB关键数据。你开始下载——你的加密数据正以每秒1GB的速度从菲律宾呼啸而过，到达台湾，再从那里传向美国。”兰迪停了一下，挥舞着他的健力士啤酒以增强戏剧效果。“然后宿务岛[\[10\]](#)的一个渡口翻船了。”

“所以呢？”

“所以，在十分钟之内，十万个菲律宾人同时拿起了电话。”

坎特雷尔用手一拍额头：“噢，我的天哪！”

“现在你懂了吧！我一直在配置网络，好确保无论发生什么，数据都会持续流向那个信用卡公司。也许速度会减慢——但仍然在流

动。”

“好吧，我明白你为什么一直在忙了。”

“所以我一直关注的只有这些路由器。顺便一说，它们是好路由，但它们可没法供那么大的‘地穴’使用，也无法做出经济实惠的调整。”

“艾维和贝丽尔所做的解释的大概意思，”坎特雷尔说，“是说寄生藤已经不再是唯一接入‘地穴’的电信运营商了。”

“但我们还在安装从巴拉望到这里的电缆——”

“苏丹的手下们一直在外面招揽生意，”坎特雷尔说，“艾维和贝丽尔说得很含糊，但通过和汤姆交换信息以及茶叶渣占卜，我认为还有一条，也许两条电缆要通进吉纳库塔。”

“哇！”兰迪说。他一时说不出别的话来。“哇！”他一口气喝下了近半杯啤酒。“说来也有道理。如果他们能跟我们这么做一次，他们也能跟其他运营商如法炮制。”

“他们把我们当作吸引其他人的手段。”坎特雷尔说。

“好吧……那么问题就在于，从菲律宾来的那条电缆还有人需要吗？或者是想要吗？”

“嗯。”坎特雷尔说。

“还要人要？”

“不是。我的意思是，嗯，问题确实是在这里。”

兰迪考虑了一下：“实际上，这对你那一阶段的运转可能是个好消息。长期看来，更多管子接进‘地穴’就意味着更多生意。”

坎特雷尔抬起眉毛，有点担心兰迪的感受。兰迪靠回椅子上，说：“我们以前也争论过寄生藤在菲律宾玩电缆和路由是否合理的问题。”

坎特雷尔说：“商业计划一直坚称，运作一条通过菲律宾的电缆具有经济合理性，即使电缆尽头没有‘地穴’也是一样。”

“商业计划不得不说菲律宾内网可以作为一项独立业务生存，”兰迪说，“才能给我们建造它提供正当理由。”

两人都无须再多言。他们之前好一阵子都在用坐姿把酒吧里的其他人隔绝在外，全部注意力集中在对方身上，而现在他们不约而同地向后靠去，伸个懒腰，开始环顾四周。时机恰好，因为费迪南德·后藤刚带着一队人马走了进来——兰迪猜他们是土木工程师：都是外表健康、轮廓鲜明、三十多岁的日本男人。兰迪微笑了一下请他们过来，然后招呼侍者点了几大瓶那种冰得刺骨的日本啤酒。

“这倒提醒了我——‘秘密崇拜者’们把我盯得真紧啊。”兰迪说。

坎特雷尔咧嘴一笑，表现出一些对那些疯狂的“秘密崇拜者”的喜爱。“聪明又狂热的偏执狂是密码学的中坚力量，”他说，“但他们不是全都懂得怎么做生意。”

“也可能是他们太懂了。”兰迪说。他有些恼火，他到“炸弹与铁钩”来本来就是为了回答root@eruditorum.org的问题。（“你们为什么这么做？”）但他还是不知道答案。事实上，他比之前更不明白了。

然后后藤那一群人加入了他们，埃伯哈德·弗尔和汤姆·霍华德也恰好同时出现。于是出现了爆炸般的交换名片和互相介绍的场面。社交礼仪似乎要求他们进行大量严肃的饮酒——既然兰迪给他们点了啤酒，就等于无意间挑战了这些人的礼貌程度；他们必须表示自己绝不会在这样的竞争中失败。桌子被拼到了一起，气氛突然变得难以置信地高昂起来。埃伯不得不给每人都叫了啤酒。很快事情就发展到卡拉OK的地步。兰迪站起来唱了一曲《你和我和小狗波波》。明智的选择，因为这是首柔和、慵懒的歌，不需要多强烈的感情，也不需要高的唱功。

在某个时候，汤姆·霍华德把他健壮的手臂放到坎特雷尔的椅子背上，以便更好地对着他的耳朵喊话。他们的同款反熵主义者手环上刻着“医生您好，请按下列步骤把我冻起来”的字样，显眼地闪着光，让兰迪很紧张，害怕日本人会注意到，然后问出极其难以回答的问题来。汤姆正在提醒坎特雷尔什么（出于某种原因他们一直这样叫坎特雷尔；有些人生来就是只该称姓的）。坎特雷尔点点头，飞快朝兰迪看了一眼，眼神鬼鬼祟祟的。当兰迪回看他时，坎特雷尔抱歉地低下视线，两只手神经质地把玩自己的啤酒瓶。汤姆只是一直饶有兴味地盯着兰迪看。这些别有目的的眼神最终让兰迪、汤姆和坎特雷尔一起坐到了离卡拉OK音箱最远的吧台角落里。

“所以你认识安德鲁·洛布。”坎特雷尔说。很明显地，这个事实让他既惊愕又有点佩服，就好像他刚听说兰迪曾经赤手空拳打死一个人，却从来不屑于提起似的。

“是真的，”兰迪说，“不过对于他那样的人，再了解也是有限的。”

坎特雷尔正在专心致志地把啤酒瓶上的标签撕下来，所以汤姆接过话头：“你们一起做过生意？”

“其实不算。我能问问你们是怎么知道的吗？我是说，你们一开始是怎么知道安德鲁·洛布这人存在的？因为数字炸弹的事么？”

“噢，不是——是之后的事情。安迪在汤姆和我常混的圈子里成了著名人物。”坎特雷尔说。

“我能想象到安迪会混的圈子就只有原始生存主义者，和认为自己被恶魔仪式虐待了的人。”

兰迪一不留神就说溜了嘴，仿佛他的嘴巴是一台正在敲出天气预报的机械电传打字机。然后冷场了。

“这倒是解释了几个问题。”汤姆最后说。

“FBI搜查他的小屋的时候你是什么心情？”坎特雷尔问，笑容又回到他脸上。

“我不知道该什么心情，”兰迪说，“我记得在新闻里看到过录像——特工们扛着一箱箱证据从那小棚子里出来，我还想着我的名字肯定写在那些文件上。我以为我也会被卷进案子里。”

“FBI联系过你吗？”汤姆问。

“没有。我想当他们查过他所有的家产之后，大概很快明白了他不是搞数字炸弹的人，就把他从名单里划掉了。”

“好吧，那事发生后不久，安迪·洛布就出现在了网上。”坎特雷尔说。

“我觉得我无法相信。”

“我们也是。我的意思是，我们都收到了他的声明——印在灰色

的再生纸上，那纸像你从烘干机的绒毛滤网上剥下来的一层毛似的。”

“他用了某种会像黑色头皮屑一样剥落的有机水性油墨。”汤姆说道。

“我们还开过玩笑说我们桌子上全是安迪碎屑，”坎特雷尔说，“所以当这个叫安迪·洛布的人出现在‘秘密崇拜者’邮件列表和反熵新闻组里，贴出好些冗长的狂言时，我们拒绝相信那就是他。”

“我们以为是有人惟妙惟肖地模仿了他的文风。”坎特雷尔说。

“但是当那些文章没完没了地出现，他甚至开始和别人进行长对话时，很明显那真的是他。”汤姆嘟哝道。

“他怎么解释自己同时又是个卢德分子^[11]的事呢？”

坎特雷尔说：“他说他一直认为，计算机是一股使社会疏离化、原子化的力量。”

汤姆说：“但做了一段时间数字炸弹的头号嫌疑犯后，他被迫了解到因特网的存在。因特网通过连接计算机而改变了它们。”

“噢，我的天哪！”兰迪说。

“而他一边对因特网进行深思熟虑，一边做安德鲁·洛布做的谁知道什么事情。”汤姆继续道。

兰迪说：“裸体蹲在冰凉的山泉里徒手掐死麝鼠呗。”

汤姆说：“然后他意识到计算机也可以是团结社会的工具。”

兰迪说：“我敢打赌他正好是那个能团结社会的人吧。”

坎特雷尔说：“啊，这话还真和他说的相去不远。”

兰迪说：“所以你是要告诉我说他变成了一名反熵主义者么？”

坎特雷尔说：“还真不是。更像是他在反熵主义者运动里发现了一个我们都不知道的派别，然后创建了自己的分支组织。”

兰迪说：“我以为反熵主义者都是彻头彻尾的个人主义者，纯粹的自由主义者。”

“没错呀！”坎特雷尔说，“但反熵主义的基本前提是，科技将我们变成了后人类。智人加上科技实际上等于一个新的物种：网络让我们永生不死、无所不在，并正在向全知全能进发。而最先提出类似观点的人就是自由主义者。”

“但这个概念吸引了五花八门的人——包括安迪·洛布。他某一天突然出现，开始喋喋不休地谈论蜂巢意识。”

“当然，他被大部分反熵主义者狠狠教训了一顿，因为那个概念对他们来说是不可饶恕的异端。”坎特雷尔说。

汤姆说：“但他一直坚持不懈，过了一段时间后，有些人开始同意他了。结果反熵主义者里头其实有不少派别并不特别喜欢自由主义，同时又觉得蜂巢意识的概念很有吸引力。”

“所以现在安迪是这个派别的头头？”兰迪问。

“我猜是吧，”坎特雷尔，“他们分裂出去，组织了自己的新闻组。最近六个月我们都没怎么听说他们的消息。”

“那你们是怎么了解到我和安迪的联系的呢？”

“他还会时不时地在‘秘密崇拜者’新闻组里露头，”汤姆说，“而且最近关于‘地穴’的讨论层出不穷。”

坎特雷尔说：“当他发现你和艾维和这事有关时，他发表了一大篇言论——都是些不带喘气的长句。可没几句好话。”

“好吧，老天。他有什么牢骚？他打赢了官司。弄得我倾家荡产。还以为他不会闲到要来鞭我的尸呢，”兰迪说，拍着自己的胸脯，“他难道没有正当工作？”

“他现在算是个律师吧。”坎特雷尔说。

“哈！有道理。”

“他一直在谴责我们，”汤姆说，“说我们是资本主义清道夫。将社会原子化。让世界变得更适合毒贩子和第三世界贪官污吏居住。”

“好吧，至少他说对了一件事。”兰迪说。他终于得到了“为什么要建造‘地穴’”这个问题的答案，这让他很是开心。

注释：

- [1] 乔安·卡尔·弗里德里希·高斯（1777—1885），德国著名数学家、物理学家、天文学家、大地测量学家。
- [2] 威廉·特库姆塞·谢尔曼，美国南北战争中的联邦军（北军）将领。
- [3] 波士顿红袜队，美国职棒大联盟的一支球队。自从1920年之后再未拿过世界大赛冠军，直到2004年。
- [4] 指贩售纺织品类商品的公司。
- [5] 美国在线（American Online），著名因特网服务提供商。
- [6] Whois是用来查询互联网中域名的IP以及所有者等信息的协议。
- [7] 亨利·莫顿·斯坦利（1841—1904），英裔美国记者、探险家。戴维·利文斯通（1813—1873），英国探险家、传教士。1871年3月，斯坦利抵达非洲寻找失踪已久的利文斯通，并于1871年11月10日在今坦桑尼亚的乌吉吉找到了他。
- [8] 原注：坎特雷尔在暗示第一版计划给他们带来了几百万美元的启动资金，来自圣马特奥一个叫跳板集团的风险投资公司。
- [9] 约瑟夫·傅里叶（1768—1830），法国数学家、物理学家。傅里叶变换以其名字命名。
- [10] 菲律宾的一个岛屿。
- [11] 19世纪初英国手工业工人中参加捣毁机器的人，多指强烈反对机械化或自动化的人。

第二十七章 转进

锡奥成了一座泥泞的墓穴。已经为天皇牺牲性命的将士还在与即将丧命于此的后来者争夺地盘。尾巴上开叉的美国飞机每天从阳光里钻出来，带来一场置人死地的弹雨，火炮喧天，震耳欲聋。他们几乎是睡在敞口的坟墓里，只有夜晚才敢出来活动。但是他们藏身的凹坑里常常积满了发臭的死水，各种有害生物在水里繁衍生息。每当太阳落山，大雨倾盆而下，高海拔上的严寒直接渗进了骨头里。20师里的每个人都知道，他们是不可能活着离开新几内亚了，因此他们只要选择怎么去死就好了：是投降，然后被澳洲人拷打枪杀，还是用手榴弹自行了断？还是留在原地，白天被飞机狂轰滥炸，晚上被疟疾、痢疾、伤寒、饥饿和低体温症折磨得死去活来？还是跋山涉水坚持走到两百英里以外的马当？即使在粮食药品充足的和平年代，这也无疑是一趟自杀之旅……

但这是上头的命令。安达将军^[1]也来到了锡奥，这也许是他们几个星期以来第一次看到友军的飞机。飞机降落在一片挖出了凹槽的腐殖质上，他们还管那叫跑道。安达将军下达了撤退的命令，全师将分为四队朝内陆撤离。他们一个团接一个团地撤走了，掩埋起战友的尸体，捡起他们剩下的装备和少得可怜的食物，然后等到夜幕降临，再朝深山走去。后来者可以循着他们因为痢疾腹泻留下的恶臭跟上他们的步伐，先头部队散落在路边的尸体就仿佛故事里的面包屑，指引着他们的方向。

高级指挥官们留在队伍的最后，与通信兵一起行动。一旦失去了无线电发报机和其上搭载的加密设备，将军就不再是将军，师团也不再是师团。最后他们还是停止了无线电通信，把发报机拆解成了尽可能小的部件，但“尽可能小”并不代表真的很小；一台师团级别的无线电电台就像一头可以照亮电离层的巨兽。机组里的发电机、变压器和其他一些部件无法再继续往下拆解，减轻负担了。对于这些通信兵来说，要拖着自己疲乏的身子跋山涉水已经十分不易，如今还要额外担负起发电机、燃料箱和变压器的重量。

还有那几大铁箱的军队密码本。这些资料平时就沉得要死，如今还泡了水，想要扛走根本是不可能的。按照规定，他们得把这些资料

全部焚毁。

现在20师团的通信兵们一点开玩笑的心情都没有，连最普通的挖苦话都说不出来了。但是如果这世界上还能有什么事情能让他们笑出声的话，那就是尝试在暴雨的沼泽里生一堆火烧掉这些吸饱了水的密码本了。也许多烧点儿航空燃料也能生起火，但是他们手头根本就没有那么多燃料。何况看到森林里的这一条孤烟，美军的P-38战斗机们肯定会如苍蝇逐臭一般循迹而来。

没必要烧掉这些资料。新几内亚本身就是一个充斥着腐烂与毁灭的旋涡，唯一不变的只有屹立的山岩与成群的黄蜂。他们撕下密码本的封面作为已经毁掉这批资料的证据，然后再将本子塞回箱子里，在一条汹涌狞恶的河边埋掉了它。

这个主意并不高明，但是他们已经被轰炸搞得晕头转向了。就算弹片没有打中你，爆炸的气流还是会像一道以700英里的时速移动的石墙一样打在你的身上。与真正的石墙不同的是，气流会穿过你的身体，像一道强光穿过一座玻璃雕像。当它从你的身体里穿过去的时候，它会以粒子为单位重组你身体里的每一个部分，打断每一个细胞的正常运作，包括你的大脑对时间与事物的正常感知。几次这样的轰炸就足以把你理性的思路拧得混乱不堪，七零八落。这些士兵已经不再是他们当初离家时那样的正常人类了，他们不可能再进行什么理智的思考，也不可能再干出什么聪明的事儿来。他们往箱子上一铲铲地填土，与其说是出于掩藏的目的，不如说是在对这一箱不明所以的信息进行最后的致意。

然后他们扛起枪和干粮，鼓起劲朝山上走去。战友在前方为他们留下的千人踩踏的小径如今又快要长成一片茂密的丛林。在战场上刚刚开始散发恶臭的尸体正是一座座里程碑，吸引着成群的种种博物学家闻所未闻的微生物、臭虫和鸟兽疯狂地扑食。

注释：

[1] 安达二十三（1890—1947），时任日本军第18军（驻新几内亚）司令官。

第二十八章 高频测向

2702特遣队的这个新总部连屋顶都还没盖上，高频测向的支柱就已经架好了。电都还没通，天线也都装上了。

沃特豪斯才不在乎呢，但是他装出一副煞有介事的样子，告诉城堡里的雇工们：尽管驰骋在非洲沙漠上的钢铁洪流听上去充满了波澜壮阔的史诗色彩，但是这场战争（和往常一样，他无视了东线）真正的战场却是在大西洋上。赢得大西洋战役的关键在于击沉德军的U艇，但是在那之前我们先得找到它们。我们不可能靠自己的护航船队在哪里被击沉来判断敌人的位置。我们得换种办法，伙计们，为此我们得尽快让这套设备发挥作用。

虽然沃特豪斯没有什么演技，但是在经历本星期第二次冻雨袭击之后，沃特豪斯不得不借着伽伐尼之星的光亮花了整个通宵来修理被毁得不成样子的天线。这一招肯定把那群雇工都唬住了。他们轮班到深夜，源源不断地给沃特豪斯送上热茶和白兰地，第二天一早，当修好的天线再次升到天线杆顶时，他们甚至欢呼了好一阵子。他们坚信自己正在挽救北大西洋上友军的生命，如果他们知道了真相，沃特豪斯想，自己一定会被私刑处死吧。

高频测向这事儿编得跟真的一样，真到换成沃特豪斯在德军工作的话，他很可能会对此起疑。这是套高度方向性的天线，正对着信号来源时它可以接收到最强的信号，偏离来源时收到的信号就会弱一些。操作者只要等到U艇开始通信，然后调整天线的方向直到得到最大的读数，天线所指的方位就是U艇的方位。你需要一个以上来自不同高频测向站的数据来通过三角定位确定信号来源的位置。

为了演得逼真一点，观测站24小时都得有人值班。沃特豪斯差点就这样死于1943年的第一个星期。2702特遣队的其他人没有按时抵达，现在只能靠他一个人撑起场面。

城堡附近方圆十英里之内的人——基本上来说，就是整个闷根姆上所有的人口，换句话说，闷根姆人全族——都能看到堡顶伸出来的高频测向天线。这些人可不是笨蛋，而这些人中的相当一部分人明

白，如果天线永远对着一个方向，说明这破玩意儿根本就没在运行。天线不动就没有作用。如果天线没有发挥作用，城堡里的那混账东西到底在捣鼓啥啊？

所以沃特豪斯只能不停调整天线的朝向。他住在小礼拜堂里，睡在——如果他真有时间睡的话——一张拴得很高的吊床上（他发现偲凯利跳得也很高）。

如果他在白天睡觉，那么就连镇上的路人都能发现天线没在动。这可不好。但是他也不能在晚上睡觉，这个时段，北大西洋的德军U艇正在通过电离层联络波尔多和洛里昂的基地，那么任何一个真正留心观察的人，比如说一个失眠的工人或者礁石上一个拿着望远镜窥视的德军间谍，也许马上就会开始怀疑这个静止的高频测向只是个空架子。因此沃特豪斯只能选择一个折中的方法，把睡眠时间拆成两段，趁黄昏和黎明的那几个钟头休息一阵子，然而这种作息显然对他的身体没有任何好处。当他睡醒一觉，他并没有别的事可做，只能来到高频测向的控制台前，一坐就是八个小时甚至十二个小时，眼睁睁地看着嘴里呼出的白气，手里摆弄着天线的按钮，专注地倾听着——空气！

别人在战场上被炸得粉身碎骨，他却还在这自怨自艾：沃特豪斯痛快地承认了，自己就是个自私的人渣。

确认了这一点之后，他要干点什么才能保持理智呢？他已经给自己摸索出了一套流程：先把天线大致对准西面，过了一会儿之后再慢慢转动它，一点一点缩小转动的幅度，假装定位到了一艘U艇；然后把它搁在那儿，这时候就可以站起身来做几个开合跳，暖暖身子。他已经把自己原来的制服换成了暖和的闾根姆羊毛大衣。每隔一小会儿就会有有一个城堡雇工出其不意地闯进屋子里，也许给他带来一碗汤，也许给他带来一壶茶，也许只是来看看他工作的进展顺带夸他两句。他每天都在纸上写下一大串潦草的胡言乱语，假装是他工作的成果——还得发给海军基地呢。

他把时间用在思考性和思考数学上。但是当他思考数学的时候，另一种想法总是跑进来捣乱。当给他送餐的厨子，五十来岁的矮壮女士布兰奇因为水肿或者疟疾或者痛风或者疝气或者随便哪一种沙土比亚式的疾病而倒下之后，情况变得更糟了——来接班的是玛格丽特，二十出头的姑娘，风姿动人。

玛格丽特确实让他心旌摇曳。每当他不能自持的时候，他就跑进厕所里（这样就不会被那些不速之客撞个正着），然后进行“手动超

驰”。不过他在夏威夷的经历已经告诉了他，“手动超驰”和真刀真枪地来一场的确大不相同。前者的效力难以持久。

在等待效力消退的这段时间里，他倒是解决了不少数学难题。如今在纽约从事语音加密工作的艾伦给了他一些工作资料，都是关于冗余与熵的笔记。沃特豪斯产生了不少新想法，但可悲的是他现在无法在不违反常识和一大堆安全措施的情况下将它们传递给艾伦。其后他只能将注意力转向了纯粹的密码学。他在布莱切利园待的一段时间让他深感自己还只是个刚入门的新手。

U艇的船员太爱用无线电联络，整个德国海军部门尽人皆知。安全专家们天天在上层耳边唠叨个没完，于是他们最后引进了四转子的恩尼格玛机，这真是给布莱切利园的当头一棒，工作停滞了差不多一整年……

玛格丽特得从城堡外侧绕过来给沃特豪斯送饭，当她终于走进门时，脸蛋总是像玫瑰一样红扑扑的。她嘴里呵出的白雾就像一层蒙面的轻纱——

够了，劳伦斯！今天的课题是德军的四转子恩尼格玛机，他们管它叫“海神”，盟军则称之为“白鲨”。这种恩尼格玛机是去年（1942年）2月2日投入使用的，直到当年10月30日盟军捕获那艘搁浅的U-559潜艇之后，布莱切利园才得到了用以破解这种机器的足够资料。最后，直到几个星期前的12月13日，布莱切利园最终破解了“白鲨”，德国海军的内部通信才又一次一览无遗地展现在盟军面前。

他们发现的头一件事是，德军早已破译了盟军的商船密码，在过去的一整年里他们对盟军护航船队的动向一清二楚。

几天来劳伦斯·普里查德·沃特豪斯不断收到相关信息，都是用最可靠的一次性密码本加密过的——布莱切利园之所以告诉他这些，因为这正是信息论中的一个问题，他最拿手的领域，他的难题。这个问题是：盟军能以多快的速度换掉已经被破译的商船密码，同时不让德军发现盟军已经破解了“白鲨”？

沃特豪斯很快意识到，耍小聪明只会弄巧成拙。唯一可行的办法是他们得捏造一个借口，一个能解释得通为什么盟军感到旧商船密码已经不再安全，必须更换密码的理由。他把答复写了下来，开始用他和查顿共用的一次性密码本进行加密。

“一切都还好吧？”

沃特豪斯站起身，转了半圈，心儿怦怦直跳。

是玛格丽特，穿着女仆装束，肩上披着一件灰色的羊毛大衣，笼罩在她自己呵出的那层薄雾里。她戴着灰色羊毛连指手套的双手捧着一个托盘，上面放着一壶茶和几块司康饼。她全身裹得严严实实，只露了脚踝和脸蛋。脚踝的形状很漂亮，她很适合穿高跟鞋。那张脸蛋从未暴露在直射的阳光下，让人想起点缀着玫瑰花瓣的凝脂奶油。

“啊！我来拿吧！”沃特豪斯脱口叫道。由于太过激动加上并发低体温症，他痉挛似的几个箭步跨到她面前。他从她手里接过托盘时，不经意地扯掉了她的手套，落在了地板上。“对不起！”他道着歉，突然发现这是他第一次看到她的手。她把那只受了冒犯的手拢在嘴边呵气，上面涂着红色的指甲油。她那一双绿色的大眼睛望着他，目光中带着一种平稳的期待。

“你刚刚说什么来着？”沃特豪斯问道。

“一切都还好吧？”她又重复了一遍。

“好！怎么会不好呢？”

“天线，”玛格丽特说，“一个多小时没动过了。”

沃特豪斯一阵惊慌，险些软倒在地。

玛格丽特仍然呵着指尖殷红的小手，因此沃特豪斯只能看见她碧绿的双眼，顾盼流转中充满了淘气。她朝他的吊床瞥了一眼：“偷懒睡觉了吧？”

沃特豪斯的第一反应是矢口否认，然后向她解释他只不过是沉湎于意淫和加密信件才忘了掉转天线，但他很快意识到玛格丽特给他提供了一个更好的借口。“我认罪，”他承认道，“昨晚睡太迟了。”

“喝点茶可以提提神。”玛格丽特说道。接着她又把目光转回吊床上，她戴上手套，“什么感觉啊？”

“什么什么感觉？”

“睡在那上面。舒服吗？”

“舒服极了。”

“我能试试吗？”

“啊，当然，不过爬上去比较麻烦——太高了。”

“你不是也爬得上去吗？”她嗔怪地反问了一句。沃特豪斯不由得脸一红。玛格丽特径直走到吊床前，踢掉了高跟鞋。沃特豪斯看见她赤脚踏在石地板上不禁瑟缩了一下，地板上次热乎还是巴巴里海盗们在这儿点上一把火的时候。她的脚趾上也涂着红色的指甲油。“我不介意，”玛格丽特说，“我可是个农夫的女儿。快来，帮我爬上去！”

沃特豪斯已经彻底失去了对局面和对自己的控制，连舌头都勃起了。他慢慢走过去，弯下腰，双手圈成一个马镫。她把脚伸进去，就势一蹬，跌进了吊床里。厚厚的灰色羊毛毯淹没了她，里面传出一两声娇喘和轻笑。吊床在屋子的中间晃来晃去，像是一只香炉，散发出淡淡的薰衣草香气。吊床一摇一摆地晃动着，五次，十次，二十次。玛格丽特悄无声息，一动不动。沃特豪斯的脚好像长在了水泥地上。这几个星期以来他第一次不知道接下来确切会发生什么，这种失控感让他目瞪口呆，不知如何是好。

“棒极了。”她说。棒极了。最后她终于钻了出来。沃特豪斯看到她的小脸蛋探出了吊床的边缘，身子还藏在灰色的羊毛毯里。“啊呀！”她大叫一声，猛地翻身仰面朝天。这样一来，吊床原本缓慢摇摆的节奏又被打乱了。

“怎么了？”沃特豪斯绝望地问道。

“我恐高！”她叫道，“对不起，劳伦斯，我本该告诉你的。对了，我能叫你劳伦斯吗？”她用一副“你要不答应我会伤心死的”的口气问道。劳伦斯怎么忍心伤害这样一位美丽、赤足、恐高，正楚楚可怜地窝在他吊床里的姑娘呢？

“请便。当然可以。”他说道，不过他知道下一句话还是该由他说， “需要我帮忙吗？”

“你能帮忙就太好了。”玛格丽特答道。

“那么你要踩着我的肩膀下来吗？还是要怎么样？”沃特豪斯试探道。

“我实在是太害怕了。”她说。

那就只剩一个办法了：“那，如果你不介意的话，我上去帮你一

把？”

“那就太感谢你了！”她说，“感激不尽。”

“好吧，那……”

“但是请你先完成任务吧！”

“对不起，你说什么？”

“劳伦斯，”玛格丽特说，“我一会儿下去之后要去厨房擦地板，不过地板本来就很干净。而你呢，有着更重大的使命——你要拯救大西洋船队里千百人的性命！我知道你刚刚偷懒睡过去了。但你要是不快点把落下的工作补上，我可不会让你上来的！”

“好吧，”沃特豪斯说，“你这可把我逼到绝路了。任务高于一切。”他挺了挺胸，一个后转，跨步回到工作台前。偲凯利已经把玛格丽特的司康饼都偷走了，他还是给自己倒了杯茶。他又继续加密起给查顿的文件来：只能单刀直入地把密码本放在船上混在摩尔曼斯克船队里等待雾天撞击挪威。

他花了好一会儿才完成加密。劳伦斯在梦里都能做模25的运算，但要在勃起状态下完成运算那又另当别论了。“劳伦斯？你在做什么？”吊床里传来玛格丽特的声音，劳伦斯心想，被窝里一定越来越暖和，越来越舒服了吧。他偷偷瞥了一眼甩在地上的高跟鞋。

“准备我的报告呢，”劳伦斯说，“如果不把报告发出去，我在这儿侦察再久都没用。”

“是啊。”玛格丽特若有所思地答道。

是时候往小礼拜堂那可怜的小铁炉里添点柴火了。他舀起几块碎煤，连同他刚刚用完的一次性密码本和几张草稿纸，一股脑儿塞了进去。“现在该暖和点儿了。”他说。

“哦，好极了，”玛格丽特答道，“冻得我浑身发抖。”

劳伦斯觉得她这是在暗示英雄救美的时候到了，于是，十五秒后，他已经跟她一起挤在吊床里了。不出他俩的意料，吊床实在太窄了，两个人窝在里面很别扭。又经过了几次有意无意的扑腾之后，劳伦斯变成了仰卧的姿势，玛格丽特则趴在他身上，她的两条大腿卡在他两腿之间。

她吃惊地发现他已经硬了。她脸上掠过一阵红云，羞愧自己没能早点儿发现他的需求。“可怜的孩子！”她叫道，“我怎么没早点儿想到呢！我真迟钝！你在这儿一定寂寞极了。”说着她吻了吻他的脸颊，这对于已经僵化当场的劳伦斯来说是个善意的举动。“一位勇敢的战士理应得到我们这些老百姓力所能及的各种款待。”她说，伸出一只手拉开了他的裤链。

接着她把灰色的厚羊毛毯拉过头顶，往下挪去。劳伦斯·普里查德·沃特豪斯被接下来发生的事情弄得大为震惊。他透过半闭的眼帘盯着小礼拜堂的天花板，心中感谢上帝为他送来了这么一个集德军间谍与抚慰天使于一身的礼物。

完事之后，他睁开眼，深深地吸了一口大西洋冰冷的空气。他感觉自己周围的一切看得更清晰了。毫无疑问，有玛格丽特在，他一定能在密码学的战线上有所建树——要是他能想办法让她常常回到这儿就好了。

第二十九章 纸页

赛马的影踪在布里斯班的阿斯科特马场上消匿已久，如今这片场地上翻腾着一股卡其色的波浪。草地早已因为日光的匮乏和士兵的践踏枯萎了，场上挖了几个厕坑，乱糟糟地扎着几个帐篷。一天三班倒，士兵们绕过静悄悄、空荡荡的马厩，越过赛马的跑道。在原来供赛马们热身的场地上搭着二十几个圆拱形的移动棚屋，像是一簇簇探出地面的蘑菇。在一个月的酷热里，棚屋里的人打着赤膊，整日整夜地坐在无线电台、打字机和卡片目录前。

娼妓们早已不再站在这栋位于亨利街的房子阳台上搔首弄姿，也再没有去马场或者刚从马场回来的绅士们停下脚步，透过白色的扶栏窥视着她们的春色，踌躇着掏出钱包盘算一番，再把心一横，转过身子，踏上通往妓院的台阶。现在这里挤满了男人——军官和数学怪才们：一楼大多是澳洲人，二楼则是美国人，还有为数不多的几个幸运的英国人——他们在“马来之虎”山下将军^[1]攻破新加坡之前逃了出来，免于被俘虏与逼供的命运。

今天，这个破落的妓院里闹翻了天，持有“超密”许可的人都拥到了车库里。车库里回荡着风扇隆隆的嗡鸣，热得简直能发出火光。车库里放着一只生锈的大铁箱，上面还残留着几抹河泥，隐约露出箱壁上印着的一排日本字。如果在从港口搬运到这个车库的过程中有一个日军间谍瞟上它一眼，他也许马上就能认出这是如今已经在新几内亚丛林里失去联系的20师通信兵留下的东西。

交头接耳的议论声甚至盖过了风扇的隆隆声——据说这是一个澳大利亚大兵发现的，当时他们小队正在20师的废弃营地扫雷，当他走上河岸时，他的金属探测器突然疯狂鸣叫了起来。

一沓沓密码本像金条一样整整齐齐地码在箱子里。湿透的本子上长满了霉斑，封面全都被撕掉了——但是在战时，这已经算是非常乐观的情况了。赤裸着上身、汗流浹背的士兵们一本接一本地把箱子里取出的密码本递到桌上，就像从摇篮里抱出婴儿的护士一样。桌旁有人负责剪掉已经腐烂的装订线，揭开湿透的纸页，一张张挂在临时拉起的晾衣绳上。吸饱了河水的纸页被风一吹，新几内亚潮湿恶臭的气

息开始向外飘去，连下风向半英里外的行人都皱起了鼻子。他们又打开如今堆满了官方文件的妓院衣柜翻找更多的绳子，衣柜里还有一股当年留下的法国香水、粉扑、发胶和精液的味道呢。晾衣绳拉成的网逐渐变大，一根叠着一根，每一寸都挂着一张湿漉漉的纸页。每张纸页上都画着网格，每一个格子里都写着一个片假名或平假名或汉字，另一张表格里则写着一串数字或者罗马音；每张纸都以一种只有译码员才会感兴趣的方式互相关联在一起。

摄影师走了进来，身后跟着几个背着长达几英里胶卷的助手。他只知道自己的任务是把这每一页纸都清清楚楚地拍下来。一进门，他就差点儿被扑面而来的恶臭瘴气击倒在地，但他很快恢复过来，扫视着车库。触目所及，到处都是连绵无尽的纸页，皱巴巴地滴着水，正在慢慢变干发白，清晰地显露出上面画着的表格和文字，像无数投弹瞄准器的刻度线，像无数潜望镜的十字分划板，透过重云，穿过迷雾，精确地瞄准了一艘艘装满了北婆罗洲燃料、正冒着滚滚青烟的日军运兵舰的腹部。

注释：

[1]山下奉文（1885—1946），时任日本军第25军司令官。1942年2月，山下奉文攻陷新加坡，并迫使当时马来亚英军总司令白思华率部投降。

第三十章 撞击

“长官！请您解释一下我们这是去哪儿，长官！”

蒙克伯格上尉颤抖着呼出一口长长的气，胸腔剧烈地起伏着，像一栋在飓风里瑟瑟发抖的铁皮小屋。他做了个拖泥带水的俯卧撑。他双手撑着环垫，病恹恹地从地板上的——鉴于他们在一艘破船上，我们不妨称之为甲板——厕坑里。他扯下一张粗粝的欧洲厕纸擦了擦嘴，抬起头来，看着面前正抓着舷窗维持平衡的罗伯特^[1]·沙夫托中士。

沙夫托确实需要抓着点什么来保持平衡，因为他身上背着一个几乎跟自己一样重的包裹。是他们事先仔细打点好派发给他的东西。

他本来可以把它就这么背在身上，但这可不是一名雄鹰童子军的作风。于是鲍比·沙夫托拆开包裹，把里面的东西摊在桌上清点整理了一番，才重新把它们打了包。

通过这些东西，沙夫托得出了一些结论。具体来说，他推测出2702特遣队在接下来的三个星期里最主要的任务是不要被冻死，间而杀几个全副武装的狗杂种——大概都是些德国鬼子。

“挪……挪……挪……挪威。”蒙克伯格上尉说道。他那副可怜兮兮的样子让沙夫托忍不住想给他点吗……吗……吗……吗啡，尽管吗啡本身也会造成轻微的眩晕，却能治愈晕船带来的更大痛苦。接着他又恢复了理智，想起蒙克伯格上尉是个军官，职责是派他去送死，于是决定还是让他滚一边儿去自生自灭。

“长官！我们在挪威的任务是什么性质，长官？”

蒙克伯格重重地一声干呕。“撞了就跑。”他说。

“长官！撞什么，长官？”

“挪威。”

“长官！跑哪儿去，长官？”

“瑞典。”

沙夫托喜欢这个。在U艇密布的海洋里小心翼翼地穿行，撞上挪威，在这片冰冻的沦陷区里亡命奔逃，所有这一切比起那个金光闪闪的目标——畅游这个世界上最大最纯正的瑞典婊子集散地——而言，都是那么微不足道。

“沙夫托！醒醒！”

“长官！是，长官！”

“你也注意到我们穿的衣服了。”蒙克伯格说的是他们扔掉了狗牌，换上平民或商船水手服装的事。

“长官！是，长官！”

“我们不想让那群德国佬，或者别的什么人认出我们来。”

“长官！是，长官！”

“现在你也许会奇怪了，如果我们要装作平民，那他妈还带着汤米冲锋枪、手榴弹和炸药包之类的东西干什么？”

“长官！这正是我接下来要问的，长官！”

“其实我们已经编好了整个故事。跟我来。”

蒙克伯格仿佛突然之间又恢复了活力。他站起身，领着沙夫托向下走了几条过道，来到了货仓里：“你知道其他那几艘船吗？”

沙夫托一脸茫然。

“就是咱们周围那些船？我们是一整支船队，你知道的。”

“长官，是的，长官！”沙夫托不太肯定地答道。自从他们搭潜艇登上这艘颠簸的破船以来已经过去了几小时，还很少有人到甲板上去过。就算他们上去打个转，也只能看见周围茫茫的黑暗与水雾。

“一支摩尔曼斯克船队，”蒙克伯格接着说道，“全都是给苏联运送军火物资的，明白吗？”

他们来到一个货舱前。蒙克伯格打开了头顶的一盏灯，出现在他们面前的是——板条箱。一堆一堆又一堆的板条箱。

“满满的军火，”蒙克伯格说道，“包括汤米冲锋枪、手榴弹、炸药包，诸如此类。明白吗？”

“长官，不明白，长官！我跟不上你的思路了！”

蒙克伯格往上踏了一步，凑得更近了些，近得让人有些不安。现在，他用一种诡秘的口气说了起来：“你看，我们只是商队里的普通船员，正在去摩尔曼斯克的路上。起雾了。我们跟其他船走散了。接着，砰！我们他妈撞到挪威来了。我们被困在沦陷区了。我们必须杀出一条路到瑞典去！但是，等等，我们突然想到，那些堵在我们逃往瑞典路上的德国佬怎么办？好吧，我们最好武装起来，没错。还有什么事比一艘运送军火的货船想要武装起来更容易呢？于是我们跑进货舱里，急匆匆地撬开几个箱子，把自己武装了起来。”

沙夫托看着那堆箱子。一个都没被撬开。

“接下来，”蒙克伯格说道，“我们弃船逃往瑞典了。”

长长的沉默。沙夫托恍然大悟：“长官！是，长官！”

“开始撬吧。”

“长官！是，长官！”

“要给人一种仓皇逃窜的感觉！仓皇！赶快！动起来！”

“长官！是，长官！”

沙夫托试着进入自己的角色。用什么来撬开箱子呢？附近没有撬棍。他跑出货舱，朝通道跑去。蒙克伯格一直紧紧跟着他，在他身后催促道：“快点儿！纳粹就要来了！你必须找到武器！想想你的老婆孩子，在格拉斯哥或者拉伯克或者——管你他妈从哪儿来的呢！”

“威斯康星州的奥科诺莫沃克，长官！”沙夫托愤怒地纠正道。

“不是，不是！我不是说真的！我说的是你假装的这个受困的船员，蠢货！看啊，沙夫托！看！就在眼前了！”

沙夫托转过身，看到蒙克伯格指着一个写着消防字样的橱柜。

沙夫托拉开橱门，在一堆工具里找到了几把大斧子，就是那种消防队员扛在肩上进出着火建筑的斧子。

三十秒后，他又回到了货舱里，像保罗·班扬^[2]一样劈开了一个装着点四五口径弹药的板条箱。“再快一点儿！再随意一点儿！”蒙克伯格叫道，“这可不是预演过的，沙夫托！你现在手忙脚乱，惊惧交加！”接着他又喊道：“该死的！”然后冲上来，一把抢过了沙夫托手里的斧子。

蒙克伯格猛地一挥斧子，却因为没能把握好斧子的长度和重量而砍了个空。沙夫托一个卧倒往旁边滚去，躲到了安全地带。这会儿，蒙克伯格终于找到了感觉，手里的斧子终于成功地砍到了箱子上。碎片和木屑撒得一地都是。

“看！”蒙克伯格转过头对沙夫托说，“要有碎片！要乱七八糟！”他一边转头说着话，一边手里也没停着。船舱的颠簸使他得一直挪动脚步保持平衡，结果斧头再次偏离了目标，一下子砸在了他的脚踝上。

“哎哟！”蒙克伯格上尉语气平淡地轻声说道。他低下头来饶有兴趣地观察着自己的脚踝，沙夫托也走到他身边，看看究竟什么东西那么好看。

蒙克伯格左边小腿上被割开了一道整齐的伤口。在沙夫托的手电筒的照射下，他们甚至能看见裂口两侧断掉的血管和伸出来的韧带，像是挂在山崖边的断桥和管道。

“长官！你负伤了，长官！”沙夫托说道，“我去叫鲁特中尉！”

“不！你留在这儿继续！”蒙克伯格说，“我自己去找鲁特。”他伸出双手按住伤口的上方，血涌出来滴到了甲板上。“棒极了！”他若有所思地说道，“这可就逼真多了。”

他重复了几次命令，沙夫托才又不情不愿地拾起斧子劈起了箱子。蒙克伯格瘸着腿在货舱里又绕了几分钟，把血洒得到处都是，然后才拖着伤腿找以诺克·鲁特去了。他最后留下了一句话：“记着！要有种手忙脚乱的效果！”

但是比起蒙克伯格的命令，他腿上的伤口更能帮沙夫托找到感觉。鲜血让他想起了瓜达尔卡纳尔的一切和最近的遭遇。他之前服用的吗啡药效已经逐渐褪去，这让他更加焦躁不安。现在他真的有点晕

船了，因此他决定干点体力活来保持清醒。

于是不顾一切地挥起了斧子。他已经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了。

他多么希望2702特遣队能待在干燥的土地上——最好是又干燥又温暖，就像他们之前在阳光灿烂的意大利度过的两个星期一样。

由于要把那一桶桶排泄物搬来搬去，这个任务的第一阶段还是挺艰苦的。不过剩下的时间（除了最后那几个小时以外）倒很空闲，就像水手们的登岸假期一样，只不过没有女人。每天他们都轮流到观察哨上去，通过单筒或者双筒的望远镜远眺那不勒斯湾。每天晚上，本杰明下士都会坐下来，发送更多狗屁不通的摩尔斯电码。

一天晚上，本杰明收到了一条信息，花了点时间破译之后，他把这条消息告诉了沙夫托：“德国人发现我们了。”

“什么意思，他们发现我们了？”

“他们发现我们至少在六个月前就在这里设置了观察哨，监视那不勒斯湾。”本杰明说。

“我们才来了两个星期不到。”

“他们明天要来扫荡这片区域。”

“好吧，那我们还是滚吧。”沙夫托说。

“查顿上校命令你在这等着，”本杰明说，“直到你发现德国人已经发现我们了。”

“但是我已经发现德国人发现我们了，”沙夫托说，“你刚才告诉我的。”

“不，不不不不，”本杰明说，“在这儿等着，直到你自己发现德国人发现我们了，而不是因为你已经从查顿上校那里听说他们发现我们了。”

“你他妈玩儿我呢？”

“这是命令。”本杰明说，同时把那条破译过的信息当作证据递给了他。

太阳一出来，他们就听到了侦察机在头顶盘旋的声音。沙夫托随时准备开始逃亡计划，又确认了一番其他人是否也已经准备停当。他派那些英国空军特勤队的家伙去侦察了一下出逃路线上的几处要道。他自己则躺在地上，凝视着蓝天上的飞机。

他现在算是发现自己被德国人发现了么？

从他今早起床起，特勤队的家伙们就一直围着他转来转去，眼巴巴地看着他。现在他终于转过视线，朝他们点了点头。他们跑走了。不一会儿他就听到了扳手在工具箱里咣当作响的声音。

德国人派来的侦察机遮天蔽日，这他妈足够说明德国人发现他们了。沙夫托能清清楚楚地看到那些飞机，因此他完全可以说他发现他们发现自己了。但是查顿上校命令他留在原地，“直到被德国人看得清清楚楚”，鬼知道是什么意思。

有一架飞机开始越飞越低。它细细地扫描着地面，每一回掠过都只搜寻窄窄的一长条范围。沙夫托干等着飞机靠近，急得简直要大声叫唤起来了。蠢到不真实。他真想打一发信号弹好快点儿结束这一切。

到了下午三点左右的时候，飞机终于到了躺在树荫下的沙夫托能数清机腹上的铆钉的距离了：那是一架亨舍尔Hs 126^[3]，后掠翼翘在机身上方以免阻挡视野，外面挂着悬梯、支撑架，还有看上去笨重无比的起落架。一个人坐在玻璃舱罩内驾驶飞机，另一人则探出舱外，一边透过护目镜观察下方，一边摆弄着一挺装在旋转机枪架上的机关枪。他就差跟沙夫托看个对眼了，然后拍了拍身边同伴的肩膀，又指了指下面。

然后“亨舍尔”改变了自己惯常的搜寻模式，抄了条近路飞向他们头顶，开始盘旋。

“这就行了。”沙夫托自言自语道。他站起身，朝那个破烂的谷仓走去，“可以了！”他大叫道，“开始行动！”

特勤队的小伙子们已经爬上了卡车，藏在防水油布下，用扳手捣鼓什么。沙夫托朝他们望去，看到了躺在干净白色布料上的“维克斯”机枪亮闪闪的零件。他们他妈在哪儿找到这块干净白布的？说不定就是留着今天用的吧。他们为什么不早点儿把“维克斯”组装好？因为根据命令，他们必须在最后一刻才能开始匆匆忙忙地组装它。

本杰明下士犹豫了一下，一只手搭在发报机的键盘上，问道：“中士，你确定他们发现我们了吗？”

每个人都等着看沙夫托要怎么回应这小小的挑衅。他作为一个“需要看管”的人的名声已经慢慢传了开来。

沙夫托转了个身，慢悠悠地走到几码开外的一片空地上。他能听到自己背后窸窸窣窣的声音，2702特遣队的其他人都挤在门边，探头探脑地想要一窥究竟。

“亨舍尔”又一次绕了回来，它贴得那么近，捡块石头都能砸到它的挡风玻璃上。

沙夫托解下汤米冲锋枪，拉上枪栓，架好，让它朝上翘起，然后开了火。

也许有些人会抱怨这种“战壕扫帚”穿透力不够，但沙夫托很确定自己能看到“亨舍尔”的发动机四下飞溅的碎片。“亨舍尔”几乎瞬间就失去了控制，机翼先是与地面垂直，然后又转了半圈，直到整个翻了过来——由于它一开始离地太近，结果最后仰面朝天地平拍在了不到一百码远的一片橄榄树林里。飞机并没有马上就爆炸：真叫人失望。

其他人陷入了一片沉默。唯一的声响就是本杰明下士滴滴答答发送电文的声音，他的问题已经得到了解答。这是沙夫托第一次听出本杰明的摩尔斯电码——消息是直接用明文发出去的：我们已暴露终止圆环计划。

他们为这个所谓圆环计划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爬上了那辆先前藏在仓库里，现在在树下挂着空挡等着的卡车。本杰明把情报发出去之后就扔掉了无线电台，加入到了他们之中。

而沙夫托，他为“圆环计划”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倒提着一个敞口汽油罐，像之前的侦察机一样在屋前屋后细细地来回走了几趟。

他在罐子里留了三分之一的汽油，站在仓库中间，拔掉了一颗手榴弹的保险，把它扔进了汽油罐里，然后拔腿跑出了屋子。卡车已经开动了，他追了上去，战友们伸出手臂把他拉进车厢。他刚找到位置坐好，就看到身后的建筑炸成了一团大火球。

“好啦，”沙夫托对他们说，“现在又有好几个钟头要消磨了。”

除了那些正在组装“维克斯”的空军小伙子，卡车里的所有人都面

面相觑，一脸“我没听错吧”的表情。

“呃，中士，”终于有个人起了头，“‘消磨几个钟头’是什么意思？”

“飞机不会这么快来的。这是命令。”

“是不是出了什么问题——”

“没有。一切顺利。只是命令而已。”

其他人没有再继续追问下去，但是车厢里飞来飞去的眼色更多了。最后，以诺克·鲁特开口了：“你们也许很奇怪我们为什么不在德国人发现我们之前先消磨几个钟头，然后再在千钧一发之际跟飞机汇合。”

“对啊！”所有人都叫了起来，无比急切地点了点头。

“这个问题问得好。”以诺克·鲁特说。他把话说得好像他知道答案一样，结果搞得每个人都很想揍他一顿。

德军已经派出了几支地面小队在岔路口拦截他们。当2702特遣队抵达第一个路口时，地上的德军已经死成了一片，他们只需要踩一脚刹车，等其他藏起来的海军突击队员跑出来跳上车就可以了。

第二个路口的德军根本不知道前面发生了什么事，很显然是他们之间的内部通信出了什么差错，尽管语言不通，2702特遣队的人还是一眼就看出来了。因此他们只需要躲在油布下一通扫射，把他们打成筛子或者只要吓跑他们就行了。

再下一个路口的德军可没这么好对付。他们用一辆卡车和两辆汽车组成了一道路障，埋伏在路障的两边，举枪对准了2702特遣队。他们身上似乎只有轻武器。不过恰在这时，“维克斯”终于组装完毕，完成了一系列的校准、微调、检查和上膛工作。防水油布被拉了下来，米库尔斯基二等兵，这个体重两百五十磅、面色阴沉的波兰裔英国皇家空军特勤队队员，在德国人扣动他们步枪的扳机时，也扣动了“维克斯”。

高中毕业之后，鲍比·沙夫托参加了一系列职业培训，上了许多手工课。这其中的一大部分时间，当然，他都花在分割大木板和大铁板上。这些工坊里通常都准备着许多用途各异的锯子。如果用手锯切割太慢太费劲的话，他们就会请出电锯。同样地，某些特定的材质也会造成小电锯的过热和停转，这时就需要请出大电锯了。但是哪怕是

店里最大的电锯，鲍比·沙夫托也总能感觉自己好像给锯子施加了什么压力：锯刃接触到材料的一瞬间速度会变慢，它会发热，震颤，如果你推动锯料的速度太快，它还可能会卡住。但有一年夏天他在一家工厂里工作，那儿有一架锯床。这架锯床连同上面的锯条、备用配件、维护用具、专用工具和使用手册占掉了整整一间房的面积。这是他第一次见到带底座的工具。它有一辆汽车那么大。两个带动锯条的大轮子各有八根辐条，看上去就像从蒸汽机车上拆下来的一样。它的锯条是从一卷足有半英里长的锯条上截下来的，被小心翼翼地焊成了一圈。当你按下开关时，在那么一小会儿的时间里它仿佛毫无动静，只有一阵次声波一样的颤动缓缓地在地心传来，仿佛一列货车正从远方驶来。然后锯刃动了起来，缓慢而无情地加速起来，直到你看不清锯齿的边缘，它变成了一股紧紧绷在上下机床之间杀气腾腾的能量。人们低声传说着锯床造成的事故，而且永远不会把它跟其他工伤事故混为一谈。不管怎么说，锯床最让人侧目的地方在于，它不仅能锯开一切东西，而且还能锯得又快又好，然而这对于它来说好像都不算事儿。它根本没察觉到有人正把一大块锯料塞进它的传送带里。它从不减速。从不过热。

正是这段高中毕业后的经历让沙夫托意识到了枪跟锯子的共同之处。枪能射出子弹，但是它们会产生后坐力，会发热，会脏污，最后会卡壳。换句话说，枪可以射出子弹，但是这对它们来说是一种很大的、人为施加的压力，而它们能承受的压力是有限的。但是这辆卡车后面搭载的“维克斯”正像锯床一样。这是一种水冷式的机枪，居然自带他妈的散热装置。它还有基座，跟锯床一模一样，还需要好几个人来维护它。但是一旦这天杀的玩意儿开始运作，只要人们不断给它补给弹药，它就能不眠不休地一直开火。在米库尔斯基二等兵开火之后，另外几个2702特遣队的家伙也迫不及待地加入进来，想要做点贡献。他们端着步枪朝那些德国兵胡乱开了一阵火，但是很快就放弃了——这跟“维克斯”的火力比起来实在是太渺小太可怜了。于是他们又回到路边沟里藏好，点起几根烟，看着“维克斯”流水一般的子弹不慌不忙地倾泻在路障上。米库尔斯基不一会儿就把德军的汽车打了个稀巴烂，他来回调整着枪口的角度，就像用灭火器时要来回喷射一样。接着他把火力倾泻在几堆他觉得后面可能藏着人的残骸上，在上头开出一个又一个窟窿，直到他能从窟窿里看到对面为止。他还射倒了路边的五六棵树，因为怀疑有德国人会藏在后面，又犁平了半英亩的草地。

这会儿大家发现，有几个德国兵撤退到了马路另一边的小山坡后头，时不时地朝这边打几发子弹。于是米库尔斯基把“维克斯”的枪口大角度仰起，朝空中射出了一串子弹。子弹像迫击炮弹似的落在了山

的那头。他花了点儿时间才找准角度，接着就像给草坪浇水一样，耐心地开始扫射整块地方。有一个英国空军的哥们儿还真的算了起来，米库尔斯基还要继续这样扫射多久才能让子弹达到某种密度——比如说，每平方英尺一颗子弹？等这片土地到处落满铅弹之后，米库尔斯基又转向路障，直到那辆横在路中间的卡车被打成小得足以让他们徒手搬走的废块为止。

最后他终于停下了火。沙夫托觉得他应该在航海日志上备注一条，就像军舰入港时船长们常常做的那样。驶过卡车残骸时，他们放慢了车速好仔细看一看。德国汽车的发动机被打成了灰色的金属碎片，像玻璃一样撒在地上，你甚至能轻而易举地看到里面的构造，闪闪发光的活塞和曲轴暴露在阳光下，汽油和冷却水流了一地。

他们穿过路障的废墟，进入了一片人烟稀少的内陆区域，这儿倒是适合德国佬轰炸他们。两架率先冲出来的战斗机被米库尔斯基和他的“维克斯”击碎在半空中。另外两架则成功地将卡车、“维克斯”和米库尔斯基一次击毁。其他人都没有受伤，他们都藏在路边沟里，看着米库尔斯基平静地坐在“维克斯”后面对抗两架“梅塞施密特”战斗机——最后他输了。

天色渐渐暗了。特遣队开始徒步越野行军，担架上还抬着米库尔斯基的遗体。他们半路遭遇了一支德国巡逻队，又有两个空军的小伙子受了伤，其中一个伤得比较重，只能一路抬着走。他们最终到达了会合地点，是一片小麦田。他们在路的两侧摆了两行道路照明弹，勾勒出一条供美国陆军D C-3运输机降落的跑道。飞机轻巧地落下，载起这群士兵一路朝马耳他飞去。再没出别的岔子。

正是此时，他们第一次被引见给了蒙克伯格上尉。

他们登上这艘不知驶往何处——至少他们不知驶往何处——的潜水艇之后的第一件事，就是汇报任务执行的情况。当他们上交自己夏天的衣物换来十磅重的原毛毛衣时，他们隐约猜到了此行的目的地。经过了几天水下幽闭的日子，他们转移到了这条货船上。

这条船整个就是一坨可悲的破烂，以至于他们自娱自乐地把句子里的“船”都替换成了“屎”^[4]，比如：让我们把这个客舱收拾得有点屎样吧！那个屎长要把我们带去他妈的哪儿？如此这般。

现在，鲍比·沙夫托正在屎舱里满怀激情地创造一种“手忙脚乱”的效果。他沿路扔下步枪和汤米冲锋枪，打开装满点四五弹药的箱子把子弹撒了一地。他还找到了几副滑雪板——他们还要用滑雪板呢，对

吧？他随便往地上扔了几颗地雷，打算吓一吓那些碰巧来搜检这艘破屎的德国人。他打开一箱箱装满的手榴弹。手榴弹整齐地码放在箱子里，一点都不“手忙脚乱”——于是他从里面拿出几十来个，把箱子扛上甲板，扔进了海里。他还扔了几副滑雪板，也许它们会被大浪冲上岸，进一步加强“手忙脚乱”的效果——鉴于蒙克伯格上尉对这一点那么重视。

正当鲍比·沙夫托抱着一捆滑雪板横穿甲板时，前面的雾里有什么东西吸引了他的注意。他自然而然地向后退了一步。以往的受袭经验让鲍比·沙夫托变得很容易瑟缩。这会儿他就狠狠地缩了一下，滑雪板掉了一地，他差点儿就要扑倒在滑雪板里找掩护了。但他还是努力站定，定睛朝雾里的东西看去。它就在正前方，比货轮的舰桥要更高些，移动速度并不快（并不像俯冲而来的“零式”或者“梅塞施密特”），只是静静地浮在那儿，好像天空里的一片云，好像雾气凝成的厚重的块状物，好像他妈妈做的土豆泥。他站在那儿看着，它越来越明朗了，轮廓越来越清晰了，他甚至能看到它周围的东西了。

它周围是一片绿色。

喂，等等！他看到的是一片青翠的山坡，山腰上还覆盖着皑皑白雪。

“当心！”他大叫一声，卧倒在甲板上。

他本以为这艘屎会慢慢地、轻轻地撞到山上。他脑子里浮现出的是这样一幅画面：就像你在海边骑一辆摩托艇，一个刹车，摩托艇在最后一分钟脱水而出，滑翔一段距离，然后稳稳地落在垫子一般柔软的沙滩上。

接下来发生的事证明了这个比喻实在是太不恰当了。这艘运输屎实际上比你平常骑的那种噗噗作响的小玩意儿要快得多。它不是“滑翔一段距离然后稳稳落在了沙滩上”，而是几乎迎头撞上了一面垂直的花岗岩石壁。一声振聋发聩的巨响，撞折了的屎首翘了起来，伏在地上的鲍比·沙夫托感觉自己正沿着滑溜溜的甲板飞速地朝下滑去。

他吓坏了，有那么一瞬间他以为他要飞出甲板掉进海里去了，但是他抓住了一条锚链，成功地停了下来。他能听到身下的屎舱里成千上万大大小小的东西乒乒乓乓地撞成一片。

紧接着是一小段插曲般短暂的死寂。然后仅有的几个水手大叫起来：“弃屎！弃屎！”

2702特遣队的成员纷纷朝救生艇拥去。沙夫托知道他们能照顾好自己，因此径直朝舰桥跑去——他知道那儿有几个总能把事情搞得更复杂的怪胎：鲁特中尉、蒙克伯格上尉和本杰明下士。

他首先看到的是陷在椅子上的屎长，他刚给自己倒了杯酒，脸色看起来就像身上的血都流干了一样。这狗粮养的可怜家伙是正式的海军军人，他的服役部队派他到这里来就是为了干这个。很显然他并不能接受这个事实。

“干得好，长官！”沙夫托不知道说什么好，只好随口敷衍了一句。然后他循着一阵争吵声来到了通信舱。

主要登场人物包括：本杰明下士，他手捧一本巨大的书，一副神父带着尖酸刻薄的语气给他傲慢的教徒们讲解《圣经》意义的样子；蒙克伯格上尉，半瘫在一把椅子上，受伤的那条腿搭在桌子上；鲁特中尉，正在帮前者缝伤口。

“我曾经起誓——”本杰明嚷道。

蒙克伯格打断了他：“你曾经起誓，下士，服从我的命令！”

由于刚刚的撞击，鲁特的医药用品散落得到处都是。沙夫托一边帮他把它们捡起来摆好，一边仔细留意着有没有哪个小瓶子滚到别处去了。

本杰明的情绪非常激动。很显然，他觉得蒙克伯格并没有明白他的意思，于是他随便翻开那本巨书的其中一页，然后举到蒙克伯格面前。上面一行一行、一段一段地印满了随机字母。“这，”本杰明说，“是盟军的商船密码！北大西洋上每一支舰队里的每一艘船上都有这么一个密码本！这些船用这个密码来通报位置！你知道如果这个密码本落在了德国人手里会怎么样吗？！”

“我已经下过命令了。”蒙克伯格上尉说。

沙夫托在地上搜索滚落的药瓶时，以上争执反复了好几次。最后他找到了：那个瓶子滚到了一个储藏柜的后面，奇迹般地没有破碎。

“沙夫托中士！”鲁特喝道。这几乎是他第一次用这种长官的口气说话，沙夫托条件反射地来了个立正。

“长官！是，长官！”

“蒙克伯格上尉的吗啡药效马上就要过去了。我要求你立刻找到装吗啡的瓶子然后交给我。”

“长官！是，长官！”沙夫托是一名陆战队员，这意味着他非常善于服从命令，即使是在他的身体并不同意的时候。尽管如此，他的手指仍然不愿意松开那个小瓶子，鲁特几乎撬开他的拳头才拿到了瓶子。

本杰明和蒙克伯格沉浸在争吵中，完全没注意身边的这一幕。“鲁特中尉！”本杰明的声音变得尖厉而颤抖。

“怎么了，下士？”鲁特漫不经心地应道。

“我有理由认为蒙克伯格上尉是一名德军间谍，他应该被解除职务并严格控制起来！”

“你这狗娘养的！”蒙克伯格大叫起来。可以理解，毕竟按照本杰明对他的指控，叛国罪是要被枪决的。但是鲁特把蒙克伯格的腿固定在桌上，他动弹不得。

鲁特不动声色。他似乎很欣赏这个过分严重的指控。至少这比找出一个恰当的词来代替人们用来代替“船”的“屎”字，要显得言之有物多了。

“咱们军事法庭上见，混账东西！”蒙克伯格咆哮着。

“本杰明下士，你指控他叛国的理由是什么？”以诺克·鲁特用一种抚慰的语调发问。

“上尉禁止我摧毁这些密码本，而我曾经起誓保证它绝不外泄！”本杰明大声说道。他的情绪已经彻底失控了。

“我得到过查顿上校的明确命令！”蒙克伯格朝鲁特叫道，把沙夫托吓了一跳。蒙克伯格似乎意识到了鲁特在这件事上的权威。也或许他只是惊慌失措，想要找个盟友。军官拉帮结伙跟底层士兵较量。司空见惯。

“你有什么书面文件为证么？”鲁特问。

“我不认为现在适合讨论这个。”蒙克伯格的语气中仍带着些祈求和自卫的性质。

“那你觉得我们该怎么办呢？”鲁特说着，手里一根长长的线穿过了蒙克伯格失去知觉的腿。“我们现在搁浅了。德国人马上就到。要么扔下那些密码本，要么毁掉。我们必须现在就做出决定。”

蒙克伯格无力地瘫倒在椅子上。

“你有没有书面文件？”鲁特问。

“没有。只是口头命令。”蒙克伯格说。

“命令中是否特地提到了这些密码本？”鲁特问。

“是的。”蒙克伯格像是在法庭上提供证词。

“命令中是否特地提到，我们应该让这些密码本留在船上并落入德国人的手里？”

“是的。”

一阵短暂的沉默，鲁特给手里的线打了个结，又抽出了另一根线缝了起来。接着，他说道：“像本杰明下士这样的一位怀疑论者，也许会认为这全是你胡编乱造出来的。”

“我要是敢胡说一句话，”蒙克伯格说，“一枪崩了我吧。”

“这要等到你和其他人都回到盟军控制区，跟查顿上校对质过才知道了。”以诺克·鲁特不疾不徐，冷冰冰地答道。

“这他妈是几个意思？！”英国空军的一个家伙从下面的一扇舱门里钻了出来，跳进过道里。“我们全他妈在救生艇上等着呢！”他冲进房间焦急地环视四周，一张脸因为寒冷和焦虑涨得通红。

“滚蛋。”沙夫托说。

对方猛地停住了脚步：“好的，中士！”

“下去让救生艇里的人也滚远点儿。”沙夫托说。

“这就去，中士！”说着，他一溜烟儿跑掉了。

“那些在救生艇上急得跳脚的人可以作证。”以诺克·鲁特接着说道，“你自己和其他证人回到盟军控制区的机会正在随着时间一点一滴地流逝。而你几分钟前恰巧弄伤了自己的左腿，使得情况进一步恶

化了。要么我们在这儿全部被俘，要么你会要求自己留下然后被德军发现。不管是哪种情况，假设你是德军间谍，你都得救了：你既不用上法庭，也不用上刑场了。”

蒙克伯格简直不能相信自己的耳朵。“但是——但是那是个意外啊，鲁特中尉！我用一把天杀的斧子砸了脚——你不会以为我是故意的吧？！”

“现在我们也知道。”鲁特表示遗憾。

“为什么我们不干脆毁掉这些密码本？这样就万无一失了。”本杰明说道，“我只是在执行常规命令而已——绝对没有问题。也不用扯什么军事法庭了。”

“那这个任务就完蛋了！”蒙克伯格叫道。

鲁特又想了想。“是否有人因为，”他问道，“敌军窃取了我军密码并破译了我军情报而死去？”

“那当然。”沙夫托答道。

“是否有人因为，”鲁特又问道，“敌军没有获得我军密码而死去？”

这倒是个难题。本杰明下土脑筋总是转得很快，这时却也不得不思索一下。“当然没有！”他说。

“沙夫托中士？你怎么看？”鲁特严肃而庄重地看着沙夫托。

沙夫托说：“这问题挺复杂的。”

轮到蒙克伯格了：“我……我觉得……我相信我可以想出一个有人可能会死的情况，没错。”

“你怎么看呢，鲁特中尉？”沙夫托说。

鲁特很久没有开口，手里继续不停地穿针引线。时间仿佛又过去了几分钟。也许并没有那么久。只是每个人都担心德国人的到来。

“蒙克伯格上尉今天试图让我相信，如果我们让这些密码本落进德国人的手里，我们就能避免不少盟军士兵死亡。”鲁特突然开了口，每个人都被他吓了一跳，“实际上，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必须用微

积分来计算死亡人数了。真正的问题在于，这样做是不是能救更多的人？”

“我跟不上了，神父，”沙夫托说，“我连代数都没学好。”

“那就从最简单的说起：留下密码本会造成人员伤亡，因为德国人会因此得知我军船队的位置然后击沉它们。对吗？”

“对！”本杰明下士答道。鲁特似乎站在他这一边。

“确实如此，”鲁特继续说道，“直到盟军换用一套新的密码——而这很可能是他们接下来马上就会做的事。因此，从坏处说，丢下密码本会让我们在短期内损失一些船只。好处呢？”鲁特抛出这个问题，双眼盯着蒙克伯格的伤口，眉毛却因为思考而挑了起来，“丢下密码本怎样才能救人的性命？嗯，这就难以昭知了。”

“难以什么？”沙夫托问。

“假设，比如说，有一支载着几千人军队和新式武器的秘密舰队正准备从纽约出发，这支舰队很可能改变战争的走向，拯救几千条性命。假设它使用的是另外一种全然不同的密码系统——就算德国人今天拿到了我们手头这份密码本也无法破解的系统。德国人可能会专注于破坏那些他们已知的船队，也许，还会杀上几百人。但是与此同时，趁着他们注意力还放在那些已知船队身上的时候，这支秘密舰队就能悄悄地横渡大洋，把那些珍贵的货物运送到目的地，拯救几千人的性命。”

又是一阵长长的寂静。他们能听到外面其他2702特遣队成员的喊叫，他们也正在救生艇上吵吵嚷嚷争个不停：我们真的要把这群天杀的军官留在这艘搁浅的船上，这算不算叛乱？

“只是假设罢了，”鲁特说道，“但是至少它提供了一种理论上的可能性，那就是在这种情况下，丢下密码本的确有可能救更多的人，这就是它的好处。再这么想想，也许这么做根本没有坏处。”

“这是什么意思？”本杰明说，“当然是有坏处的！”

“你在假设德国人没有破解我们的密码，”鲁特抬起一只血淋淋的手指点了点本杰明手里的大本子，“但其实他们也许已经破解了。你知道的，他们击沉了我们不少船队。如果他们确实已经破解了密码，那么让他们拿到这个密码本也没什么坏处。”

“但是这跟你刚提到的‘秘密舰队’的说法不就矛盾了吗？”本杰明嚷道。

“所谓秘密舰队只是假想实验嘛。”鲁特说。

本杰明下士翻了个白眼，很显然，他还真知道所谓假想实验是什么意思：“如果他们已经破解了密码，那为什么我们还要这么千辛万苦、九死一生来特地送给他们？”

鲁特考虑了一会儿：“我也不知道。”

“那，你到底怎么想的，鲁特中尉？”在经历难熬的几分钟之后，鲍比·沙夫托开口打破了沉默。

“我想，要是撇开我的假想实验，本杰明下士的观点——比如说，蒙克伯格上尉其实是个德军间谍之类的，大概更符合常理吧。”

本杰明大出了一口气。蒙克伯格抬起头来惊恐地盯着鲁特的脸。

“但是不符合常理的事也常常发生嘛。”鲁特又说。

“喔，看在老天分上！”本杰明大叫着，一巴掌打在了密码本上。

“鲁特中尉？”沙夫托说。

“怎么了，沙夫托中士？”

“蒙克伯格上尉不是故意弄伤自己的，我当时在场。”

鲁特抬起头来看着沙夫托的眼睛，这就有趣了。

“真的？”

“是的，长官。那怎么看都是一场意外。”

鲁特打开一卷消毒纱布，给蒙克伯格的伤腿裹上。血从纱布里渗出来的速度比他缠的速度还要快，但是慢慢地，鲁特占了上风，缠在蒙克伯格腿上的纱布变回洁白如新的样子了。“我看现在是真正做决定的时候了，”他说，“我认为我们应该留下密码本，就像蒙克伯格上尉刚刚说的那样。”

“可如果他是个德军间谍——”本杰明又开始了。

“那等我们回去，他就要坟头长草了。”鲁特说。

“但是你自己刚刚说过我们很可能回不去了。”

“我不该那么说的，”以诺克·鲁特歉意地说道，“那句话太不明智了。那不符合2702特遣队的精神。我相信我们一定能解决面前的一切困难。我相信我们一定能顺利抵达瑞典，我们带着蒙克伯格上尉一起去。”

“这才对嘛！”蒙克伯格说。

“不管何时，只要蒙克伯格上尉有任何装病或者要求留下来的行为，或者任何可能导致我们被敌军俘获的举动，我们就有理由认定他是一个间谍。”

蒙克伯格看上去坦荡得很。“那我们赶快他妈的走起来吧！”他跳了起来，结果因为失血过多有些站不稳。

“等等！”沙夫托中士说道。

“现在又怎么啦，沙夫托？”蒙克伯格又趾高气扬地吼了起来。

“我们怎么知道他有没有导致我们被俘的举动？”

“你说的是什么意思，沙夫托中士？”鲁特问。

“也许他的举动没那么明显，”沙夫托说，“也许有一支德军小队正在树林里的某个地方等着我们自投罗网。蒙克伯格上尉只要领着我们往那边走就是了。”

“说得好，中士！”本杰明下士说。

“蒙克伯格上尉，”以诺克·鲁特说，“作为本船最接近医生职务的人，我宣布，由于健康欠佳，你不适于继续担任指挥任务。”

“什么叫健康欠佳？！”蒙克伯格惊叫起来。

“你失血过多，而且使用了吗啡，”以诺克·鲁特中尉说，“指挥权因此递交给你的副官，由他来决定我们行军的具体方向。”

“但是你是唯一剩下的军官了！”沙夫托说，“除了船长——但是没了船，他也没什么用了。”

“沙夫托中士！”鲁特喝道。这种海军陆战队的风范使得沙夫托和本杰明条件反射地双双立正站好。

“长官！是，长官！”沙夫托回道。

“这是我给你的第一个也是最后一个命令，听好了——”鲁特命令道。

“长官！是，长官！”

“沙夫托中士，把我和小队的其他人都带到瑞典去！”

“长官！是，长官！”沙夫托吼叫着，大步走出了船舱，甚至把蒙克伯格撞到了一边。其他人也很快跟了上去，把密码本留在了船舱里。

在救生艇上折腾了大概半个小时之后，2702特遣队终于再次回到了陆地上，不过这次是在挪威。雪线大约就在海平面以上五十英尺的地方，幸好鲍比·沙夫托知道怎么用滑雪板。那几个英国空军士兵也知道怎么用，他们甚至知道怎么用滑雪板折腾出一个像样的雪橇来：这样他们就能把蒙克伯格上尉放在上面拉着走了。几个小时之后，他们已经来到了丛林深处，朝东走去。自他们上岸以来，他们还没见到过一个人，不管是德国人还是挪威人。天上飘起雪花，掩埋了他们的足迹。蒙克伯格老老实实在地待着，既没要求留下来，也没打信号弹。沙夫托开始觉得，也许去瑞典是2702特遣队最简单的任务了。这个任务里最难的部分呢，和平常一样，就是搞清楚这他妈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注释：

[1] 罗伯特·鲍伯的全称。

[2] 保罗·班扬是美国民间故事中的巨人樵夫，力大无穷，伐木快如割草。

[3] 原注：最后几个星期里，沙夫托除了用“认识敌人”扑克牌来打拱猪以外无事可做，结果现在他连这种冷门侦察机的型号都能认出来了。

[4] 船（ship）与屎（shit）谐音。

第三十一章 勤勉

东南亚的地图挂了满墙，连窗户都被盖住了，弄得艾维酒店房间里的氛围像地堡一样。寄生藤公司的成员正在召开两个月来的头一次全体股东大会。艾维·哈拉比、兰迪·沃特豪斯、汤姆·霍华德、埃伯哈德·弗尔、约翰·坎特雷尔和贝丽尔·哈根都挤在房间里，将迷你吧台里的零食和饮料掠夺一空。有些人坐在床上。埃伯哈德赤脚盘腿坐在地上，笔记本电脑摆在一只脚凳上面。艾维一直站着。他抄起双臂，闭着眼睛，靠在组合影音系统那用濒危桃花心木制成的门板上。他穿着一件洗得干干净净的白衬衫，刚刚浆得笔挺，一动还会啪啦啪啦响。十五分钟前他还穿着一件已经四十八小时没脱过的T恤。

有那么一会儿，兰迪还以为艾维保持这诡异的站姿睡着了。“看地图。”但，艾维突然小声说。他睁开眼睛，将眼球转向同一方向，省下了转脑袋的力气。“新加坡、台湾的南端，和澳大利亚的最北端形成了一个三角形。”

“艾维，”埃伯严肃地说，“任意三点都能形成一个三角形。”一般来说，他们并不指望埃伯哈德能用幽默使议程变得更轻松，但房间里响起一阵轻笑，艾维也咧嘴笑起来——倒不是因为有多好笑，而是因为这是士气高昂的表现。

“三角形的中心是什么？”

大家又看了起来。正确答案是苏禄海中的一点，但显然艾维要说的不是这个意思。“是我们。”兰迪说。

“说得不错，”艾维说，“吉纳库塔的地理位置可以作为理想的电子十字路口。安装大型路由器的完美位置。”

“你说的是股东语。”兰迪警告道。

艾维没理他。“真的，这样要合理得多。”

“哪样？”埃伯尖锐地问。

“我最近发现这里还有其他的电缆工作人员。有一个新加坡的小组，还有一个澳大利亚和新西兰的联合财团。换句话说：我们曾是连通‘地穴’的唯一通信运营商。而从今天起，我怀疑我们就要变成三个中的一个了。”

汤姆·霍华德胜利地一笑：他在“地穴”里工作，他大概比别人都先知道。兰迪和约翰·坎特雷尔交换了一个眼神。

埃伯僵硬地直起身子。“你知道这事多久了？”他问。

兰迪看见恼怒的神色从贝丽尔脸上一闪而过。她不喜欢被质问。

“你们介意我和埃伯单独谈一会儿吗？”兰迪说着站起身。

埃伯哈德·弗尔博士看起来被吓了一跳，然后站起来跟着兰迪走出房间：“我们这是要去哪儿？”

“电脑不用拿。”兰迪说，伴着他来到外面的走廊。“我们只是到这儿来而已。”

“为什么？”

“是这样的。”兰迪说，拉上身后的门，但没让它锁上。“像艾维和贝丽尔这样业内经验丰富的人，对于两人对话有种特殊的偏好——就像你和我正在进行的这种。不仅如此，他们还很少把事情写下来。”

“解释。”

“这事儿跟信息论有关。瞧，如果最糟糕的事情发生，有人提出某种法律诉讼——”

“法律诉讼？你在说什么？”

埃伯来自毗邻丹麦的一个小城市。他父亲是高中数学老师，母亲是英语老师。他的外表也许会让他在自己家乡成为边缘人物，但像是还住在那里的许多人一样，他相信做事情应该简单、坦诚、合乎逻辑。

“我不想吓唬你，”兰迪说，“我并没有暗示类似事情正在发生，或将要发生。但照美国现在这个年景，生意最终变成官司的概率高得能吓你一跳。一旦打起官司，所有文件都可以被披露。所以艾维和贝丽尔这样的人从来不把任何他们不想在法庭上见到的东西写下来。此

外，任何人都可能被要求宣誓为发生的事情作证。所以像这样的两人谈话是最好的。”

“互相对证。这我明白。”

“我知道。”

“但他们还是该用谨慎的方式告知我们。”

“艾维和贝丽尔等到现在才告诉我们，是因为他们想面对面解决问题，以两人对话的形式。换句话说，他们是为了保护我们——而不是为了对我们隐瞒。现在他们就是要正式向我们公布新闻。”

埃伯哈德不再怀疑。他现在一脸不耐烦——这可更糟了。像很多工程师一样，他如果觉得别人没逻辑，可能会大吵大闹起来。兰迪举起双手，手心向外表示投降。

“我承认刚刚的话没道理。”

埃伯瞪着眼睛，并没有被打动。

“这个世上充满了没有理性的人和疯狂的局面，你同意吗？”

“是——”埃伯颇怀防备地说。

“如果我们要靠当黑客拿钱，那就得有人雇我们，对吧？”

埃伯小心地考虑了一会儿说：“对。”

“那就意味着我们或多或少地要和这些人打交道，不管那有多不愉快。还要接受一大堆其他乱七八糟的东西，比如律师、公关和营销推手。而如果是你或我去跟他们打交道，我们会疯掉。对不对？”

“非常可能，没错。”

“那么艾维和贝丽尔这样的人的存在就是好事，因为他们是我们的用户界面。”一幅冷战中的图像浮现在兰迪的脑海里。他伸出双手，胡乱抓着空气，“就像他们用来处理坏的那种手套式操作箱。明白了吗？”

埃伯哈德点点头。好现象。

“但这并不代表事情就会变得像给计算机编程一样。他们只能将

那个世界无理性的本质过滤、软化，所以艾维和贝丽尔还是可能会做一些看起来有点疯狂的事情。”

埃伯的眼神变得越来越恍惚。“如果从信息论的角度来处理这个问题会很有意思，”他宣称，“数据如何能来回流动于一个内网中的节点之间——”兰迪知道埃伯指的其实是小型社团中的人——“但对之外的人来说却不存在呢？”

“你是什么意思，不存在？”

“如果以法庭的参考标准来看，一份文件从未存在过，那它如何能传召这份文件呢？”

“你是说给文件加密？”

埃伯看起来被兰迪的一根筋弄得有点痛苦。“我们已经在加密了。但还是有人能够证明有一份特定大小的文件在某个时间被发送到了某个邮箱里。”

“流量分析。”

“没错。但如果有人干扰呢？我为什么不可以在我的硬盘里塞满随机字节，让单个文件变得无法辨别呢？它们的存在就会被噪声完全掩盖，好比一头藏在密草中的老虎。我们可以持续不断地互相发送噪声。”

“成本太高。”

埃伯哈德大手一挥，不屑一顾道：“流量很便宜。”

“你这与其说是陈述事实，不如说是信仰的表现，”兰迪说，“但这在未来可能成真。”

“可我们之后的生活也发生在未来，兰迪，所以不如早做打算。”

“好吧，”兰迪说，“我们可以稍后再继续这次讨论吗？”

“当然。”

他们回到房间。在这里待的时间最久的汤姆正在发言：“浅蓝绿底儿带黄褐色斑点、五英尺长那种是无害的，很适合当宠物养。深蓝绿底儿带黄褐色斑点、六英尺长那种只要咬一口就可以让你在十分钟

内死亡，除非你自我了断以避免难以忍受的痛苦。”

这些都只是为了让兰迪和埃伯知道，没有人趁他们不在房间里的时候讨论公事。

“好了，”艾维说，“重点是，‘地穴’的规模可能会比我们一开始以为的大很多，所以这是好消息。但有一件事情仍然需要解决。”艾维认识兰迪一辈子了，知道兰迪不会为接下来的事情困扰。

所有眼睛都转向兰迪，贝丽尔接过话头。她主动扮演起担心别人感受的角色，因为公司里其他人都太不够格了。于是她抱歉地说：“兰迪在菲律宾做的工作虽然非常出色，但已经不是公司活动的关键部分了。”

“这我能接受，”兰迪说，“嘿，好歹我十年来第一次晒黑了皮肤。”

看见兰迪没生气，每个人似乎都大松了一口气。

不出意外，汤姆一针见血地问道：“我们可以从与‘牙医’的关系中抽身吗？一刀两断？”

谈话的节奏突兀地中止了。像迪斯科舞厅突然停电似的。

“还不清楚，”最终艾维说，“我们看了合同。但合同是‘牙医’的律师写的。”

“他不是有些伙伴是律师么？”坎特雷尔问。

艾维不耐烦地耸耸肩，好像这个问题只是无关痛痒的冰山一角。“他的伙伴。他的投资者。他的邻居、朋友、高尔夫球友。他的水管工可能都是律师。”

“重点是他爱好打官司是出了名的。”兰迪说。

“另一个潜在问题是，”贝丽尔说，“即使我们可以找到方法从与AVCLA的交易里脱身，我们也会失去一直依赖的来自菲律宾内网的短期现金流。我们发现这个衍生后果比预期的要糟糕。”

“见鬼！”兰迪说，“我怕的就是这个。”

“什么衍生后果？”汤姆还在刨根究底。

“我们必须募集更多的钱来填补差额，”艾维说，“这会稀释我们的股份。”

“稀释多少？”约翰问。

“到百分之五十以下。”

这个魔法数字在寄生藤公司人员里触发了一阵如流感般蔓延的叹息、呻吟和坐立不安。他们共同占有超过百分之五十的公司股份。当他们在脑中计算过衍生后果之后，开始意味深长地看向兰迪。

兰迪终于站起来，举起双手，好像要挡住他们。“好吧，行，行，”他说，“那我们现在是什么处境？商业计划里一遍又一遍地声明过，菲律宾内网自身的存在就是合情合理的——它可以随时分出来成为独立企业，并且还能挣钱。据我们所知，这句话还是真的，对吧？”

艾维考虑一番，才字斟句酌地说：“和它从前一样真。”

这引起其他人一阵窃笑，和几声嘲讽的掌声。聪明的艾维！没有他我们可怎么办？

“好吧，”兰迪说，“所以如果我们继续跟着‘牙医’——即使现在他的项目已经与我们无关了——我们就有希望赚到足够的钱，让我们不用卖掉更多股份。我们可以保持对公司的控制。另一方面，如果我们断绝与AVCLA的关系，‘牙医’的伙伴们开始用官司缠我们的话——他们做这事基本没有成本，也没有风险。我们就会深陷洛杉矶的法庭。我们得飞回去作证、录口供。我们还得花一大笔钱在律师身上。”

“而且我们还可能输掉。”艾维说。

每个人都笑起来。

“所以我们必须按兵不动，”兰迪总结道，“我们不得和‘牙医’合作，不管我们想不想。”

没人说话。

倒不是他们不同意兰迪说的话。恰恰相反；只不过，兰迪才是一直在菲律宾忙活的人，要收拾烂摊子的也是他。兰迪得独立承担所有打击。他自告奋勇好过别人逼他。他现在就是在大声公开地自告奋勇，作一番秀。其他演员包括艾维、贝丽尔、汤姆、约翰和埃伯。观

众包括寄生藤公司的少数股东、“牙医”和还未选任的陪审团。这台戏永远不会上演，除非有人向他们提起诉讼，逼他们走上证人席宣誓陈述。

约翰决定演得再卖力些：“AVCLA是冒着风险投资菲律宾那边的，对吧？”

“正确，”艾维威严地说，直接扮演了假想中未来法官的角色，“以前铺电缆的人会先卖容量以筹集资金。AVCLA则是自己掏钱铺的。等完工之后，他们将全权拥有这条电缆，然后他们会把它卖给出价最高的人。”

“钱并不全是AVCLA掏的——他们没那么富，”贝丽尔说，“他们还从NOHGI拿到了一大笔钱。”

“那是什么？”埃伯问。

“新濤^[1]海外控股集团公司。”三个人同时说。

埃伯一脸大惑不解。

“从台湾到吕宋岛的那条深海电缆就是NOHGI铺的。”兰迪说。

“不管怎样，”约翰说，“我的重点是，既然‘牙医’投资菲律宾内网冒了很大风险，那么他就处在高度暴露的位置。任何拖延工期的事情都会给他造成大麻烦。我们理应履行义务。”

约翰正在对“牙医”对寄生藤公司一案中的假想陪审团说：“我们谨慎履行了与AVCLA合同中的条款。”

但在另一个假想少数股东法庭——跳板投资公司对寄生藤公司——的假想陪审团这样说，看起来可能就不大好了。所以艾维急忙加上一句：“就如我们经过谨慎讨论议题后确定的那样，履行我们对‘牙医’的义务是履行我们对股东的义务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这两个目标是协调一致的。”

贝丽尔翻个白眼，大松了一口气。

“那么就让我们去给菲律宾铺电缆吧。”兰迪说。

艾维用十分正式的口吻对他说话，就好像现在他的手还放在一本基甸圣经上一般。“兰迪，你觉得我们分配给你的资源足够你履行我

们对‘牙医’的合同义务吗？”

“这我们得开个会讨论一下。”兰迪说。

“可以等到后天吗？”艾维说。

“当然。怎么不能？”

“我得去上个厕所。”艾维说。

这是一个艾维和兰迪以前用过很多次的暗号。艾维起身去了厕所。片刻之后，兰迪说：“说起来……”然后也跟着他进去了。

他发现艾维还真在撒尿，不禁大吃一惊。临时起意，兰迪拉下裤链，就站在他身边也尿了起来。直到他快撒完的时候，他才意识到这件事有多不寻常。

“怎么了？”兰迪问。

“我今早到大堂去换钱，”艾维说，“猜猜是谁刚从飞机场赶过来，大步走进了酒店？”

“见鬼。”兰迪说。

“‘牙医’本尊。”

“没有游艇？”

“游艇跟在他后面。”

“他身边有人吗？”

“没有，但之后可能会有。”

“他为什么来这儿？”

“他一定是听说了。”

“上帝啊。他是我明天最不想撞见的人。”

“为什么？有问题吗？”

“不是我说得清的问题，”兰迪说，“没什么大事。”

“没有什么暴露之后会让你看起来粗心大意的事情吧？”

“我想没有，”兰迪，“只不过菲律宾的事情很复杂，我们需要谈谈。”

“好吧，看在上帝的分儿上，”艾维说，“如果你明天碰到‘牙医’，别说任何跟你的工作有关的事。闲聊两句就成。”

“明白。”兰迪说着拉上拉链。但他实际上想的是：我本来可以做这么爽的事情，为什么在学术界浪费了那么多年？

这让他想起了一件事：“噢，对了。我收到一封奇怪的电邮。”

艾维立刻问：“安迪发的？”

“你怎么猜到的？”

“你都说奇怪了。你真的收到他的邮件了？”

“我不清楚是谁发的。大概不是安迪。邮件不是那种怪法。”

“你回复了么？”

“没有。但dwarf@siblings.net回复了。”

“那是谁？Sibling s.ne t是你以前当过管理员的那个系统，对吧？”

“对。我在那里还有些权限。我注册了个新账号，名叫dw a r f。账号没法被追踪到我身上。我给这人回了一封匿名邮件，告诉他说除非他拿出证明，否则我会假设他是我的老对头。”

“或者新对头。”

注释：

[1]日本本州岛中北岸港市。

第三十二章 矛头

小小的劳伦斯·普里查德·沃特豪斯正在达科他看望他的爷爷奶奶。他跟在一架耕犁后面。犁刃深深地插进地里，黑色的泥土从犁过的沟壑里翻出来，堆在犁耙两边——在近处看，那不过是乱七八糟的土堆；从远处看，犁出的黑土那黑胶唱片般的波纹却有了一种数学意义上的规整感。从那一道道黑土的波纹中翘起了一小片冲浪板一样的东西。小沃特豪斯弯下腰，把它捡了起来。那是一枚印第安人用燧石打磨出来的矛头。

U-553潜艇正像一支黑铁打出来的矛头，刺在阅根姆以北十英里的空中。灰色的海浪将它从海中卷起又抛下，但是除此之外，它可以说是一动不动；它在一块暗礁上搁浅了，当地人把那块暗礁称为“恺撒之石”“维京之痛”或者“荷兰铁锤”。

在草场上，这种燧石造的矛头几乎遍布于每一种天然基质之中：在土里，在草丛里，在河泥里，在树干里。沃特豪斯天生就有一种发现矛头的能力。当他走过一片古冰川融化后遗留下一堆乱石的土地，他怎么能在其中发现这些矛头呢？人类的眼睛怎么能在自然的这片混沌无序中找到这么一丁点儿失落的人类文明，在这片杂乱无章的背景杂音里得到一丝有用的数据？也许这是人类的思绪在刹那间擦出的火花吧，他想。这些矛头从文明中遗落，文明的有机形态灰飞烟灭，而矿物形态却得以留存——那是人类意图的结晶。吸引了他人注意的不是它们的形态，而是其上附着的危险意图。它吸引着小沃特豪斯寻找失落的矛头，也吸引着今天早上找到搁浅的U-553潜艇的飞机驾驶员。它还吸引着那些侦听处的情报人员，他们训练自己的听力用以窃听丘吉尔和罗斯福在扰频电话里的通话。然而在密码术产生之后，这一法则就不那么管用了。这对所有人来说都是个遗憾，除了英国人和美国人以外，他们研究出了一套专门从小石子里找出矛头的数学方法。

“恺撒之石”划开了U-553船首的底板，把大半艘潜艇顶到了水面上。潜艇的动力系统差一点儿就能把它推过去，但是它被卡在了中间，困在了暗礁上，被浪花打得像跷跷板一样摇晃。潜艇的船首几乎已经灌满了水，因此现在露在海浪之上的是削尖的船尾。上面的船员

早已弃船而逃，按照海洋法的传统惯例，这艘船现在任人处置——皇家海军就要来分这一杯羹了。几艘驱逐舰徘徊在这片海域，以防敌军的潜艇溜进来毁尸灭迹。

沃特豪斯被急急忙忙地从城堡里叫了出来。黄昏像一道铅幕落了下来，而狼群正是在夜晚狩猎的。此时他正待在一艘小护卫舰的舰桥上，这艘船小到只要风浪的方向稍有变化就会像空油桶一样荡起来。如果他待在舱室里一定会一刻不停地呕吐，于是他只好在甲板上扎好马步，双手握紧扶栏，盯着越来越近的船骸。它的指挥塔上漆着553，上方还画着一幅北极熊举着啤酒杯的卡通画。

“有趣，”他对查顿上校说，“553是两个质数的乘积——7乘79。”

查顿挤出一个赞赏的笑容，沃特豪斯看得出来，那只是查顿良好教养的表现罢了。

顺带一提，2702特遣队的其他成员已经顺利抵达了。他们在挪威完成“撞了就跑”的任务之后，在来闾根姆新基地的路上就听说了U-553触礁的事。他们正是在这艘船上和沃特豪斯会师的。不过他们连坐下来休整的工夫都没有，更别说好好放松了。沃特豪斯反复告诉他们，他们一定会喜欢上闾根姆这个地方，但是接下来却没话可说了——小护卫舰上的船员并没有达到“超绝密”的保密级别，而除了“超绝密”保密级别内的事情，沃特豪斯和查顿以及其他人也沒什麼话可说了。所以他只好勇敢地尝试了质数这个话题。

有些成员——包括那个海军中尉和大部分士兵——被送回了闾根姆，好让他们在这个新基地安顿下来。只有查顿上校和一名叫作罗伯特·沙夫托的士官随沃特豪斯一起去找那艘潜艇。

沙夫托身材瘦长结实，一双篮球队员一样的小臂和手掌，剪成板寸的金发衬得他那双本来就大的蓝眼睛更加醒目。他鼻子很大，喉结突出，脸上有不少痘痕，眼眶周围还有一些其他伤疤。这些特征配上他那匀称的身材十分惹人注目，你很难控制住自己不往他的方向看。他看上去感情充沛，但是另一种更强力的纪律克制住了这种感情。有人说话的时候，他就目不转睛地盯着说话的人。没人说话的时候，他就望着遥远的地平线，陷入沉思。这种时候，他总是一刻不停地绞着手指。人人都伸手抓着一个什么支撑物，只有沙夫托像是生了根似的稳稳站在甲板上，像个等着排队入场看电影的老家伙。他像沃特豪斯一样穿着从这艘鱼雷艇上借来的厚厚的外套，查顿则没有穿。

U艇的舰长——也就是最后一个离开潜艇的人——曾经企图把船

上的恩尼格玛机也一起带走，这件事现在已经尽人皆知。当时仍然盘旋在这片海域上的皇家空军飞机看到他以一种危险的姿势跪在救生艇上，拆下恩尼格玛机上的四个转子朝不同方向扔去，汹涌的海涛随即吞没了它们。接着他又把机器的主体部分整个推下了海。

德国人知道这样一来，这台机器是绝对没法复原了。但他们不知道的是，盟军甚至不会去找它，因为在一个叫作布莱切利园的地方，人们早已对这种四转子的海军恩尼格玛机了如指掌。但是英国人还是得演演戏——说不定还真的有人会看呢。

沃特豪斯并不打算寻找恩尼格玛机。他寻找的是失落的矛头。

他们的护卫舰一开始径直朝U艇开去，随后又改变了主意，绕到了潜艇的后方，顶着逆风朝船骸驶去。沃特豪斯想，也许是因为逆风能让他们不被海浪卷向礁石。从船体的下方来看，U艇的个头还真不算小。本应在水上的船体，露出的外壳灰蒙蒙的，像刀片一样狭长。在触礁之前本应在水下的船体则很宽，黑黝黝的。几个勇敢的皇家海军士兵已经跳上了潜艇，厚颜无耻地在它的指挥塔上升起了一面海军军旗。他们是乘一只吃水很浅的捕鲸船过来的，现在这只船正被几根交错的绳子松松地拴在潜艇上，栏杆上挂着几个光秃秃的轮胎作为缓冲。护卫舰载着2702特遣队小心翼翼地贴了过来，每一个翻腾的巨浪都几乎把这几艘船拧在一起。

“我们显然是在一个非欧几何的空间里了！”沃特豪斯打趣道。查顿俯下身，以手掩口，悄悄地对他说：“不仅如此，这回加上‘时间’这个因素，我们显然需要在四维空间而不是三维空间里解决这个难题了！”

“你说什么？”

再靠近的话，他们的船也会撞到暗礁上去。几个水手朝对面射了一枚带着绳索的火箭，又花了几分钟搞出了一个连接两艘船的绳桥。沃特豪斯很害怕他们要让自己从那上面过去；实际上，与其说是害怕，不如说是厌恶——他本来以为自己再也不用在战场上冒这种险了。他一边观察U艇的底部一边看那些水手忙忙碌碌的，权当消磨时间。他们像消防队员一样排成一列，一本接一本地把从指挥塔里抢救出来的书籍和文件传递到捕鲸船上去。指挥塔的周围炮管、望远镜、天线一应俱全，构造复杂得像一只腿脚细长的蜘蛛。

沃特豪斯和沙夫托最后是通过一种类似吊车的工具从绷直的缆绳上滑到潜艇上去的。水手们先给他们套上了救生衣，这个举动里走过

场的成分大得可笑：只能确保如果他们没在潜艇上撞个稀烂的话，他们也只会冻死而不是淹死。

当沃特豪斯滑到一半的时候，一波浪潮刚刚从他脚底翻腾而过，他低下头，看到了凹陷的波谷处暂时露出的“恺撒之石”的顶端，上面覆着一层贻贝青幽幽的绒毛。你甚至能站在上面。但暗礁只显露了一瞬间。紧接着，千百吨冰冷的海水呼啸着涌来，填平了波谷，溅起的水花拍打在他的屁股上。

他抬起头来看着面前的U-553，它真是太高大了。他得到的第一印象是，这船被挖空了，跟军舰一比就像个漏勺。一排椭圆形的小孔像是流线型的文身一样打在船体外壳的金属上。外壳看起来脆得很。他透过圆孔窥探了一番——光线从甲板上更多的小孔里透了进来——看到了嵌在里面的耐压壳的轮廓，曲线型的内壳看上去可比外壳结实多了。这艘潜艇有两台三叶螺旋桨，也许有一码宽，正哐啷哐啷地不知道和什么东西来回碰撞。现在他们正吊在空中，看着这艘遇难的船骸，沃特豪斯感到了一种可笑的尴尬——就像看到在珍珠港遇难的士兵们不慎露出了私处一样。水平舵和方向舵顺着螺旋桨的下面伸了出来，再往后，在快接近船尾的地方，有两扇舱门似的金属板，沃特豪斯意识到，那里是发射鱼雷的地方。

他以惊人的高速滑过了最后的二十英尺，然后被四双有力的大手拉到了安全的地方：U艇的甲板上，在指挥塔偏后的一门防空炮之下。通往高处船尾的路上有一个巨大的T形装置，绳索从上面的横木垂下来，系在指挥塔的扶栏上，绷得紧紧的。在一名似乎是被指派来当沃特豪斯保镖的皇家海军军官的示范下，沃特豪斯也攀着绳索向上——即是说，向船尾——爬去，然后他跟着军官走进了一扇舱门，来到了后甲板上，才算真正进入了船里。几分钟之后，沙夫托也进来了。

这是沃特豪斯这辈子待过的最糟糕的地方。和他刚刚离开的护卫舰一样，潜艇也随着波涛起伏晃动不停，然而它和护卫舰的不同之处在于，每当它落下的时候，都会朝礁石上狠狠一撞，简直要把他甩到甲板上去。在这儿待着就像被关进一个封死了的垃圾桶，还有把大锤不停地在外面敲。U-553的一半几乎灌满了内容丰富的液体，包括廉价酒水、柴油燃料、电瓶电解液和未经处理的污水。由于倾斜角度的问题，越往前走水就越深，但是每当船体中部因为波浪撞到礁石上的时候，一阵海啸就会扑向船舱的后部。幸运的是沃特豪斯现在已经毫不晕船了，他已经进入了一种超然状态，大脑和身体比平常更加隔绝。

负责带路的军官等嘈杂平息之后，用一种出人意表的平静声音问道：“你有什么特别想看的地方吗，长官？”

沃特豪斯还在试图搞清楚自己在哪儿，他挥动着手电，但是看到的東西很少，就像透过饮料吸管往外瞧一样。他没法对周围产生一个总体的印象，只能偶尔瞥见几根管子和电线。最后他试着让自己的脑袋保持不动，然后用手电在四周的墙上一通乱照。一幅图像出现了：他们在一处供电线和管道通过的管道槽里，是工程师设计出来给工程师用的地方，给那些穿过瓶颈般狭窄船体的几千英里的管道和电线一个容身之处。

“我们在找船长的文件。”沃特豪斯说。潜艇又开始自由落体，他靠在某个物体湿滑的表面上，双手捂住耳朵，闭上了眼睛和嘴巴，用鼻子向外呼气——这样污水就不会冲进里面来了。他靠着的那圆形的玩意儿硬邦邦冷冰冰的，上面油腻腻的。他用手电一照，原来是黄铜做的。在缭乱的光线下，那像是一艘黄铜宇宙飞船之类的东西，塞在一张（如果他没弄错的话）铺位下。他差点儿像个傻瓜一样问出“这是什么”，好在他及时认出来了，这是一枚鱼雷。

在接下来的一片沉默里，他问道：“他有没有什么私人的舱室，可能……”

“就在前面。”军官答道。“前面”的景象可完全没法让人提起劲儿来。

“妈的。”沙夫托中士开口道。这是他半个小时以来说的第一句话。接着他大步朝前走去，英国军官只能加快脚步跟上他。甲板又一次从他们脚底落下，他们只能转过身，好让污水打在背上而不是脸上。

他们继续朝下走去。每走一步都是一场艰苦卓绝的战斗，既需要谨慎，又需要决断，而他们走了很多步。沃特豪斯称之为“瓶颈”的地方一路延伸到船首。最后，他们终于找到一个停住脚步的理由：一间船舱，或者说一间船舱的一角（面积大约四乘六英尺）。房间里有一张床，一张小折叠桌，几个木制的柜子。这些东西，加上旁边的几张亲朋好友的照片，给人一种舒适居家的感觉。只可惜这种感觉被墙上挂着的阿道夫·希特勒给彻底毁掉了。沃特豪斯被这种毫无品位可言的摆设震惊了，随即他才想到自己是在一艘德国人的船上。船舱里的污水淹没了舱室的一半，将舱室精确地分成两等份。房间里到处漂浮着文件的碎屑，上面写的都是沃特豪斯通常会跟鲁迪联系在一起的那种神秘莫测的哥特式字体。

“全都带走。”沃特豪斯说道，沙夫托和那名军官早已开始伸开双臂在污水里搅动，捞出混凝纸浆一样滴着水的纸片，塞进一个帆布袋中。

船长的铺位在靠近船尾或者说是靠近高处的角落。沙夫托过去掀开了枕头和被褥，但是一无所获。

折叠桌则放在完全被淹没的那一头。沃特豪斯小心翼翼地涉水过去，留心不要滑倒。他用脚探到了桌子，然后把手伸进黑乎乎的污水里，像盲人一样摸索着。他摸到了几个抽屉，把它们全拉了出来，交给了沙夫托，后者则把里面的文件倒进了帆布袋里。没用多久他就确定了桌子已经什么都没有了。

船又一上一下地震荡起来。在污水向前涌去的一瞬间，在舱室的隔板旁，有什么东西一闪而过。沃特豪斯再次涉水而过，看看那究竟是什么。

“保险箱！”他叫道。他转了转上面的密码盘。箱子重极了。质量上乘。德国制造。沙夫托和那名海军军官交换了一下眼神。

一个英国水手出现在敞开着的舱门外。“长官！”他报告道，“附近海域发现了另一艘U艇。”

“我想要一副听诊器，”沃特豪斯暗示了一下，“这儿有没有医疗室什么的？”

“没有，”英国军官答道，“倒是有一箱医疗器械，应该在哪儿飘着呢。”

“长官！是，长官！”沙夫托应了一声，从房间里消失了。不一会儿，他走了进来，高举着一副德军的听诊器以免弄脏。他把听诊器抛给房间另一侧的沃特豪斯。沃特豪斯接住听诊器，塞上了耳塞，把拾音器伸进污水里，贴在保险箱前面。

他之前做过一些这样的练习。喜欢开锁的小孩子往往长大之后也会对密码感兴趣。明尼苏达州穆尔黑德市的杂货店老板就曾经让小沃特豪斯研究他的保险箱。出乎老板意料的是，他最后居然真的打开了箱子，还写成了一份课外实践报告交给了学校。

这个保险柜比他以前开的那个强多了。反正怎样都看不见拨号盘，于是他闭上了眼睛。

他隐约听到潜水艇上的其他人在大喊大叫，好像前方传来了什么不得了的消息似的。也许战争已经结束了。但是紧接着，他手里的拾音器就被扯了出来。他睁开眼，看到沙夫托中士把拾音器像麦克风一样放到嘴边，冷静地看着他。“长官，他们发射了鱼雷，长官。”说完，沙夫托转过身，把沃特豪斯一个人留在了舱室里。

沃特豪斯攀上通往指挥塔的梯子，朝着头上灰黑色的圆形天空爬去。刚爬到一半，潜水艇突然剧烈地晃动起来。污水像活塞一样从他身下涌上来，把他拱到了甲板上，幸好他的战友们一把抓住了他才没让他滚进汪洋大海里。

U-553在海浪中随风摇摆，但是现在它晃动得更厉害了，仿佛马上就要脱离身下的礁石。

沃特豪斯花了好一会儿才搞清楚东南西北。他觉得自己可能受了伤。他刚刚是左臂先着地的，现在这只手有点不对劲。

几道明亮的光束从他们头顶扫过，那是载他们过来的那艘英国护卫艇的探照灯。几个英国水手叫骂起来。沃特豪斯用没受伤的手肘撑起身子，顺着灯光朝U艇的外部望去，一幅奇异的景象展现在他的面前。位于吃水线下方的潜艇下部已经被彻底打穿，裂开的金属片顺着缺口卷上来，露出参差不齐的边缘。潜艇内部的污水漏了出来，给大西洋染上了一层黑色。

“妈的！”沙夫托中士骂道。他把一直挂在他肩膀上的那个看起来很沉的小背包解了下来，打开了它。他这突如其来的举动引起了其他皇家海军士兵的注意，他们纷纷把手电打过来，明晃晃地照着沙夫托那双动得飞快的手。

沃特豪斯这时候已经有点神志不清了，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沙夫托取出了一捆整整齐齐的棕黄色小管，大约有一根手指那么粗，六英寸长。他又取出了其他一些小东西，包括一卷结实的红线。他猛地站起来，差点撞倒了身边的人。然后他拔足向指挥塔跑去，消失在了梯子下方。

“我的天，”一个军官说道，“他要去搞爆炸了。”但这个想法只在他的脑海中一闪而过，因为这时潜艇又开始颤巍巍地摇晃起来，并且发出一种让人觉得它马上要从礁石上滑下去的刮擦声。“弃船！”他叫道。

大部分人都跳上了捕鲸船。沃特豪斯被绑在吊车上，正当他滑到

半途时，他感觉到了——但几乎没听到什么声音——一阵巨大的冲击。

接下来的半段路他几乎是啥也看不见了，甚至等他在鱼雷艇上着陆之后也还是浑浑噩噩的。有一个叫作以诺克·鲁特的人坚持要把他带进船舱里，给他处理了一下手臂和脑袋。沃特豪斯自己都不知道原来他脑袋受了伤，不过也可以理解，脑袋就是用来感知的，现在脑袋出问题了，察觉不到也不奇怪。“这回你怎么也能拿一个紫心勋章吧。”以诺克·鲁特说。他说这话的时候没精打采的，好像对紫心勋章满不在乎，但是似乎却认定沃特豪斯一定会因此欣喜若狂，便摆出了一副屈尊俯就的口吻。“至于沙夫托中士，大概也能拿到个什么重要的勋章吧。见鬼去吧他。”

第三十三章 马非

沙夫托一闭上眼就能看到那个词。如果他能把注意力集中在手头的活计上就好了：在保险箱和U艇的焊接处装上炸药。

马非。印在一张黄色标签上。标签贴在一个小小的玻璃瓶上。瓶子是深紫色的，那种当你的眼睛被强光刺激过之后会看到的颜色。

哈维，那个自告奋勇来帮忙的水手，老用手中的手电筒照沙夫托的眼睛。这也是没办法的事，沙夫托正卡在保险箱下面一个极其尴尬的位置，试图用冰冷无力沾满油污的手指安好雷管。如果这艘U艇没有被鱼雷击中，他就更不可能完成这次任务了。之前保险箱浸在半舱污水里，现在污水才被排空。

哈维倒是没有卡在任何东西里，他随着U艇的周期性摆动而晃来晃去。现在这艘潜艇就像一条搁浅的鲨鱼，正徒劳而执着地挣扎着，想要摆脱礁石游出去。手电筒发出的光不停地扫过沙夫托的眼睛。他眨了眨眼，看到了满世界的紫色：小小的瓶子上贴着标签马非。

“真见鬼！”他骂道。

“没事吧，中士？”哈维问道。

哈维不明白。他以为沙夫托是因为炸药包出了问题才破口大骂。

炸药包他妈的非常好。和炸药包没关系。是鲍比·沙夫托的脑子出了问题。

他当时就在那儿。沃特豪斯让他去找听诊器，沙夫托就在U艇的内舱里钻来钻去，直到他找到那个木箱子。他打开它，映入眼帘的是满满一箱医疗器械。他一阵乱刨，翻找沃特豪斯要的那个玩意儿，然后清清楚楚地看到了那个瓶子，就在他眼前。看在老天的分上，他的手指都蹭到它了。手电筒扫过的地方，他看到了上面的标签：

马非。

但他并没有拿起它。如果上面写的是吗啡他早就一把抓起来了。但是上面写的是马非。直到三十秒后他才反应过来，这他妈是一艘德国佬的潜艇，所以单词的拼写不一样是肯定的。有百分之九十九的可能性这瓶马非实际上就是吗啡。他想到这里，在昏暗的U艇过道上定住了脚步，然后发出了一声气运丹田的惨叫。但没有人听到他的叫声，风浪的喧哗声盖住了它。他继续向前走去，去完成他的任务，去把听诊器交给沃特豪斯。他是一名海军陆战队队员，他必须完成任务。

把这个保险箱从墙壁上炸下来并不是他的任务。他只是突然间灵光一闪。他们一直在训练他使用爆炸物，何不将他学到的技能实践一下？他要炸开这个保险箱，不是因为他是一名海军陆战队队员，而是因为他是鲍比·沙夫托。还因为这是一个回去找那瓶马非的绝妙理由。

U艇又是一阵剧烈的晃动，把哈维甩趴在了甲板上。沙夫托等待晃动平息之后，一把抓住把手，把身体从保险箱下面拉了出来。他把重心移到了双脚上，但是很难说他已经站起来了。在这儿，你能做到的最好程度就是让自己找到平衡的速度快过一屁股摔倒。这场比赛哈维刚刚就输了，但是沙夫托现在还占着上风。

“小心！要爆炸了！”沙夫托吼道。哈维终于站稳了！沙夫托从背后将他推出了通道。哈维朝左上的出口和指挥塔跑去，沙夫托却向右一转，朝下跑去。跑向船腹。跑向海底。跑向装着马非的木箱。

那个箱子到他妈的哪儿去了？他发现它的时候，它正在污水里浮浮沉沉。也许——真是个可怕的念头——也许它已经顺着鱼雷炸开的裂口流出去了。他穿过几道舱壁。潜艇倾斜得越来越厉害，他最后只能手扶着各种管道、电线和链条倒着走，以抵抗潜艇的晃动，就像从梯子上往下爬一样。这潜艇真他妈长。

这种杀人的方式似乎很奇特。沙夫托不知道自己是不是能接受这艘U艇所包含的暗示。他曾经在长江边上杀过中国土匪，用刺刀捅进他们的胸膛。他还想起有一次，他只是狠狠打了一下对方的脑袋，对方就死掉了。在瓜岛上他也杀过日本鬼子，用各种各样的武器，或者把石头从他们头顶推下来，或者在他们藏身的洞穴前燃起熊熊烈火，或者在树林里伏击他们割断他们的喉咙，或者朝着他们发射迫击炮，甚至还有一次他在悬崖上抓起一个鬼子直接扔进了海里。当然他也知道，这种贴身的肉搏杀人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早就过了时，但他本来根本不会费心加以思考。“维克斯”机枪在意大利的表现让他若有所思，而现在，他身处这架整个战场上都闻名遐迩的杀人机器里，他又看到了什么呢？他看到了阀门，或者说是各种铁铸的阀门手轮。整面舱壁

上布满了铁轮，直径小到几英寸，大到一英尺，密密麻麻的就好像附在岩石上的藤壶，而且毫无条理可言。手轮只有红黑两种颜色，被摸得闪闪发亮。除了阀门以外就是开关，巨大的开关，《弗兰肯斯坦》电影里的那种开关。有一个半红半绿的旋转开关，足足有两英尺宽。除此之外，这儿几乎没有什么窗户。

其实就是没有窗户。只有一架一次只能供一人使用的潜望镜。所以对这些潜艇上的家伙而言，战争归根结底就是被封进一个装满屎的密闭圆筒里，依照命令转动阀门手轮或者扳动开关而已。然后时不时会有一个军官下来告诉他们刚刚又干死了一拨人。

看到那个箱子了——就在一张床上。沙夫托一把将它捞到身边，掀开盖子。里面的东西早就乱成了一团，紫色的瓶子有好几个。沙夫托一瞬间有些慌张，他以为这回可得一张一张地辨认这些德语标签了，但是几秒钟之内他就找到了那瓶马非，然后一把抓住它塞进了口袋里。

他正在往上部的指挥塔走去，这时一个巨浪砸到了船体的外壳上，他一下子失去了平衡。他摔倒了，朝下滚了好长一段路，摔了好几个跟头才终于在船舱中部稳住了身子。周围黑乎乎一片，他的手电筒不见了。

他现在开始有点慌了。不是因为他生性胆小，而是因为他已经很久没碰过吗啡了。这种状况下他的身体总是反应迟钝。他还没来得及眨眨眼，一道强力的蓝光就扫了过来。脚下传来一阵刺刺的声音。他动了动左手，感到有什么东西扯住了他的手腕：那是手电的系带，是他之前脑子还清醒时绑上去的。那束光线刮擦着他身下的铁丝网，而他像一个平躺在烤架上准备就义的圣人。又是一道蓝光，被黑色的铁丝截成了好几节，发出一阵噼里啪啦的声音。沙夫托闻到了电的味道。他把手电往铁丝网上用力敲了几下，手电筒闪烁着亮了起来。

铁丝网上的铁线一根根有铅笔粗细，中间隔开有几英寸的空当。他把脸贴在铁丝网上，如果U艇保持水平的话，他看到的这个船舱应该在他下方。船舱里简直一团糟，原本堆放得整整齐齐的货物如今已经搅成了一锅粥，碎玻璃、碎木片、口粮、炸药和战略矿物全泡在海水里，随着潜艇一摇一摆地晃动。一粒圆滚滚、颤巍巍的银色水珠从他脑袋旁边的铁丝网空隙里落了下去，顺着手电的光，落在一片残骸上，炸开了。又是一粒。他抬起头，看到银色的液体如雨一般从天花板上蹦蹦跳跳地坠落：一定是他们用来测压的水银计碎了。又一道炫目的蓝光，那是高压电的火花。沙夫托再次低下头，透过铁丝网观察着下面的舱室，发现里面装满了巨大的铁箱子，上面探出巨大的螺

栓。时不时地会有一两片湿淋淋的碎片落到螺栓之间，激起一星火花，照亮了整间屋子：看来箱子里面装的是在水下提供动力的蓄电池。

正当罗伯特·沙夫托中士趴在冰冷的铁丝网上，做了几个深呼吸，准备打起精神时，一个大浪打在船尾，剧烈的晃动使得沙夫托以为自己差点儿要一路被甩回船头去了。蓄电池舱里的污水向下退去，然后挟带着惊人的力量和速度猛击在前面的船板上，他能听到在这冲撞之下铆钉脱开的声音。随即，整间船舱都暴露在了沙夫托眼前，他的手电筒能一下照到底儿。这时他看到了几个小箱子——非常小的箱子，似乎是用来装某种重物的。它们全都被撞开了。从一堆残骸的缝隙里，沙夫托看到了黄灿灿的长方体，原本码放得整整齐齐，现在散落得到处都是。他唯一能想到的解释就是金条。唯一不合理的地方就是，如果这些是金条，那数量未免也太多了点。那有点像他在威斯康星州翻开一段朽木，看到黑色的土地上排满了上千个虫卵，闪烁着耀眼的光芒。

有那么一瞬间他简直被迷住了。这真是一笔难以估量的巨大财富。只要他能抓到哪怕一根金条——

炸药一定是爆炸了，因为鲍比·沙夫托一下子失去了听觉。这说明他必须得离开这鬼地方了。他把金子全抛到了脑后——今天能拿到吗啡就已经非常不错了。他手脚并用地沿着铁丝网朝上爬去，爬出过道，爬到船长的舱室——那间屋子的门口正冒出阵阵青烟，船舱的隔板也因为爆炸的冲击膨胀成了古怪的样子。

保险箱松动了！他和哈维绑在箱子上的缆绳虽然受了点损伤，但还是能用的。一定有人正在上面拉动绳子，因为绳索顽固又恼人地绷得紧紧的。现在保险箱卡在了旁边的东西上，沙夫托把它撬了出来。保险箱在绳索的拖动下一路上升，偶尔还会被其他东西卡住。沙夫托随着保险箱一路出了船舱，向上经过过道，爬上指挥塔的梯子，最后爬出了潜水艇，回到了大海的狂风暴雨和其他人的热情欢呼之中。

没过五分钟，U艇就沉了下去。沙夫托能想象得出它一个接一个跟头滚下礁石的样子，它朝着海底的深沟落下去，在黑沉沉的大海里洒下魔法粉尘一般亮晶晶的金砖与水银。沙夫托又重新回到了护卫舰上，每个人都过来拍拍他的背，庆贺他的成功。但他现在只想找个没有人的地方，打开那个紫色的小瓶子。

第三十四章 西装

兰迪的姿态正直而机警：这全都得归功于他的西装。

黑客们不喜欢穿漂亮衣服的说法已经过时了。艾维认识到好衣服其实可以很舒适——比如职业西装的裤子其实就比蓝牛仔裤要舒服得多。而且他与黑客们打交道的的时间足以让他了解到，他们反感的其实不是身着西装，而是把西装穿上的过程。这过程不仅包括穿衣本身，还包括挑选、保养西装，还要担心它们有没有过时——最后这一项对于五年才穿一次西装的人们来说尤其困难。

所以事情是这样的：艾维在他的一台电脑上有张电子表格，上面列着他手下所有人的颈围、内接缝长和其他重要尺寸。重要会议的几个星期前，他会把表格传真给他的上海裁缝。然后亚洲准时制生产（由丰田公司带头实施）和送货上门服务便大显神通，西装会通过联邦快递提前二十四小时送到，以便直接送去酒店洗衣房。今天早晨，兰迪刚从浴室出来就听见了敲门声。他打开门，看见一名男服务员捧着一套刚洗好熨过的职业西装，衬衫领带一应俱全。他把这些都穿上（里面还贴心地提供了一张糟糕的半温莎结打法图解的第十次复印版）。完全合身。现在他站在福特大厦的大厅里，看着电梯上的数字倒数，时不时瞄大镜子里的自己一眼。兰迪的脑袋从西装里伸出来的滑稽景象至少能让人笑到午饭结束。

他还在想早晨的电邮。

收件人：dwarf@siblings.net

发件人：root@eruditorum.org

主题：回复：为什么？

亲爱的兰迪：

希望你不介意我叫你兰迪，因为显然你就是你，虽然你用了匿名账号。顺便一说，这是个好主意。我为你的审慎喝彩。

你们为什么要建造“地穴”？

签名：

—“秩序”签名区开始—

（如此如此，这般这般）

—“秩序”签名区结束—

盯着电梯上的数字，试图预测哪一台会最先到达，这一点也不有趣，但总好过傻站在那里。其中一台卡在兰迪上面一楼已经有至少一分钟了，他可以听见它愤怒的嘟嘟声。在亚洲，许多生意人——尤其是某些华侨——可以满不在乎地将酒店的电梯随时占为己用，在里面安排八小时一换班的手下，让他们用拇指按住“开门”按钮，无视电梯警报义愤填膺的嘟嘟声。

叮。兰迪以脚跟为轴转了个身。（你倒是穿运动鞋试试这一招啊！）他又押错了赌注：先到的胜者是他上次看时还在酒店最顶楼的一台电梯。这是一台目标明确的快速电梯。他朝绿灯走去。电梯门打开，兰迪正好对上了牙外科博士休伯特·开普勒医生的脸。

或许你指的是最近惹上的一个年老的敌人？

“早上好，沃特豪斯先生！你这样张嘴站着，让我想起我的病人。”

“早上好，开普勒医生。”兰迪听见自己的话仿佛从一根一英里长的卷纸筒那头传来，于是立刻在心里默默检查了一遍，确保自己没有泄露任何公司隐私，或给开普勒医生提起任何诉讼的理由。

门开始关上，兰迪不得不用他的手提电脑包把它敲开。

“小心！我敢打赌里面的设备价值不菲。”“牙医”说。

兰迪刚想说我消耗电脑的速度跟异装癖消耗丝袜的速度一样快，虽然像高速钻机钻进一颗蛀牙一样快大概更切题，但他最后还是闭上了嘴，什么都没说。他发现自己正处在危险的境地：他手里拿的东西里装着AVCLA的专利信息，而如果“牙医”感觉到兰迪拿它不当一回事，他可能会吐出一波侵权行为的弹雨，就像琳达·布莱尔吐出豌豆浓汤一样^[1]。

“见到你在吉纳库塔很……呃……惊喜。”兰迪结结巴巴地说。

开普勒医生的眼镜片有1959年款凯迪拉克的挡风玻璃那么大。那是一副特殊的牙医眼镜，擦得像帕洛玛山天文台的大望远镜一样锃亮，上面涂着超级反光材料，让你总能在里面看见自己大开的喉咙的倒影，被固定在一束强光之下。而“牙医”的眼睛则消融在背景中，像是一段童年的回忆。他蓝灰色的眼睛有些斜视，总是向一角斜望，仿佛已经厌倦了这个世界，瞳孔灰暗。他满是皱纹的嘴角边似乎总有一丝笑意。这样的微笑属于一边盘算如何支付下一次医疗事故保险赔偿金，一边耐心地把外科手术钢制撬棒尖端插进你坏死的前磨牙下，但同时又在专业杂志上读到过如果“你对患者微笑，那他们再次光顾的可能性会更大，而把你告上法庭的可能性更小”的人。

“对了，”他说，“我在想我等会儿能不能跟你单独碰个面？”

请把嘴里的东西吐出来。

被铃声救了一命！他们已经到达一楼。电梯门打开，露出福特大厦由珍稀大理石镶成的大厅。装扮成婚礼蛋糕的服务员来去匆匆，仿佛脚上装了轮子。艾维站在不到十英尺开外，身边是两套华美的西装，里面探出埃伯和约翰的头来。三颗脑袋都朝他们转过来。看见“牙医”，埃伯和约翰脸上露出B级片演员在角色被小口径子弹正中脑门时的表情。而艾维呢，整个人都僵硬了，仿佛是一星期前踩到了锈钉子上，现在才感觉到最终令他脊椎折断的破伤风感染的第一丝痉挛。

“我们今天有很多事情要忙，”兰迪说，“我猜我的答案是可以，但是要取决于我是否有空。”

“很好。我会记住你的话的。”开普勒医生说着走出电梯。“早安，哈拉比先生。早安，弗尔博士。早安，坎特雷尔先生。很高兴看见你们看起来都这么绅士。”

很高兴看见你们表现得像绅士。

“深感荣幸，”艾维说，“我想这代表我们回头还会见到你？”

“噢，没错，”“牙医”说，“你们这一整天都会见到我。”我恐怕这次手术过程会比较长。他转身背对他们，穿过大厅，没再客套。他朝一堆几乎被盛放的热带奇花异草完全挡住的皮椅走去。椅子上坐的人大多年纪轻轻，全都衣着光鲜。看到老板朝自己走来，他们迅速立正

站好。兰迪看到了三个女人和两个男人。其中一个男人显然就是一只大猩猩，但女人们——不可避免地让人想到命运三女神、复仇三女神、美惠三女神、诺伦三女神，或鹰身女妖三姐妹——据说都受过保镖训练，还带着武器。

“那些都是谁啊？”约翰·坎特雷尔问道，“他的保健师？”

“别笑，”艾维说，“以前他还在职的时候，他已经习惯了有一群女人帮他做洗牙的活儿。已经形成范式了。”

“你瞎扯淡吧？”兰迪问。

“你知道怎么回事，”艾维说，“你去看牙医的时候从来都见不到牙医本人，不是吗？预约都是别人给做的。然后又总有一群高效的精英女性团体来帮你把牙菌斑刮掉，好让医生不用费心，还会给你拍X光片。牙医自己坐在后面的某个地方看X光片——他和你打的交道就是这一小截胶卷上抽象的灰度图像。如果他看见有牙洞，他就开工干活。如果没有，他就走进来跟你闲聊一分钟，然后你就可以回家了。”

“那他为什么来这儿？”埃伯哈德·弗尔质问道。

“正是！”艾维说，“当他走进房间时，你永远不知道他为何而来——是在你头骨里钻个洞呢，还是只跟你聊聊他在毛伊岛度假的事儿。”

所有眼睛都转向兰迪。“电梯里发生了什么？”

“我——没什么！”兰迪脱口而出。

“你们有没有讨论菲律宾项目？”

“他只是说他想跟我谈谈这事儿。”

“好吧，见鬼了，”艾维说，“这就意味着我们得先谈谈。”

“这我知道，”兰迪说，“所以我跟他说如果有空我可能跟他谈。”

“啊，那我们最好保证你今天妥妥儿地没有空。”艾维说。他思索了一会儿，继续道：“他的手有伸进过口袋里么？”

“怎么？你觉得他会掏出武器？”

“不是，”艾维说，“但有人曾经告诉我‘牙医’身上带着窃听器。”

“你是指像警方的线人那样？”约翰难以置信地问。

“对啊，”艾维说，就好像这事没什么大不了的，“他习惯在兜里揣一个火柴盒大小的数字录音机。可能衬衫里还有根线连着麦克风。可能没有。不管怎样，你永远不知道他什么时候在录你说的话。”

“可那不是违法的吗？”兰迪问。

“我不是律师，”艾维说，“更准确地说，我不是吉纳库塔律师。但在民事诉讼里这些都无所谓——如果他告我们侵权，他可以引入任何证据。”

他们全都看向大厅那边。“牙医”正稳稳地站在大理石地板上，手臂在胸前交叉，下巴朝着地面，正在从助手那里听取意见。

“他可能把手伸进过兜里，我不记得了。”兰迪说，“没关系，我们的谈话很普通，而且很短。”

“他还是可以把录音拿去做声音压力测试，弄清你有没有在说谎。”约翰指出。他爱惨了这种无拘无束的被害妄想。这种事情他得心应手。

“别担心，”兰迪说，“我制造了干扰。”

“干扰？怎么做到的？”埃伯问道，没听出兰迪语气里的讽刺。埃伯看起来很惊讶，兴趣盎然。他的表情显然表明，他渴望进行一段关于某种艰深技术的谈话。

“我在开玩笑呢，”兰迪解释道，“如果‘牙医’分析录音，他在我的声音里除了压力什么都找不到。”

艾维和约翰同情地笑起来，但埃伯大失所望。“噢，”埃伯说，“我还在想着如果我们想的话，绝对可以成功干扰他的设备。”

“磁带录音机又不用无线电，”约翰说，“我们怎么干扰？”

“屏幕辐射窃密。”埃伯说。

这时，汤姆·霍华德从咖啡厅走出来，胳膊下夹着一份糟蹋得不成样子的《南华早报》。贝丽尔也走出电梯，穿着裙子，化好了妆，准

备战斗。男人们害羞地别开视线，假装没有注意到。接着就是招呼 and 寒暄。然后艾维看了看表，说：“咱们进宫去见苏丹吧。”就好像他只是提议去麦当劳买份薯条似的。

注释：

[1] 琳达·布莱尔（1959—），美国女演员。在《驱魔人》中她有吐出绿色液体（实际上是豌豆汤）的镜头。

第三十五章 解密高手

沃特豪斯必须加倍留意这个保险箱。沙夫托盼着再炸开它一次，查顿（坚决反对沙夫托的意见）则想把它运回伦敦，让百老汇大厦里的专家们来打开它。沃特豪斯呢，只想再试一次，看自己能不能把它打开。

查顿的做法是对的。2702特遣队的任务非常特殊，其中肯定不包括撬开从U艇上扛回来的保险箱。就此而言，甚至连从敌人的弃船上抢救出保险箱或者其他秘密文件都不应该算是他们的分内工作。他们这么做只不过是他们是附近唯一一群拥有“超密”权限前来查看的人，而U-553的情况之紧急也等不到布莱切利园派出专家来解决了。

但是沃特豪斯想要打开保险箱，这跟2702特遣队没有关系，跟他的职责也没有关系，甚至跟打不打得赢这场战争也没有关系。这是他作为劳伦斯·普里查德·沃特豪斯不得不做的事。他也不知道为什么。哪怕正当他从U-553上回到鱼雷艇上的时候，在绳索上被风吹浪打，手臂和脑袋都挂了彩，甚至不知道哪一刻自己就会掉进大西洋而不是安全登船的时候，他也无法忘却当他快要冻僵的指尖拨动密码盘时，神经上传来那一阵极小的战栗。哪怕当以诺克·鲁特在船上给他处理伤口的时候，他满脑子想的也只是保险箱上的转盘是什么构造。哪怕当其他2702特遣队的成员都东倒西歪地躺进他们安置在闷根姆城堡小礼拜堂周围的折叠床、吊床和睡袋里时，带着夹板、缠着绷带的沃特豪斯还是偷偷溜过城堡未经损毁的那半边华丽的走廊，看看能不能在哪儿找到废弃的刀片和碳棒。

他最后从垃圾箱里拣出了几枚剃须刀片，又从坎内克斯放伽伐尼之星的储藏室里偷来了碳棒。他带着刀片、碳棒、砖头大小的固体硬胶和一盏喷灯又潜回了众人睡觉的礼拜堂里。普通士兵睡在大堂里，毕竟海军陆战队是海军的一种^[1]。军官们睡在两旁的耳堂里：查顿自己占掉了整个南边，沃特豪斯、鲁特和其他皇家空军、美国海军陆战队的尉官们则分享北边的几张简易床。他们还从2702特遣队那多得惊人的油布储备里抽出几张挂在了礼拜堂的东边，围住了神圣的圣坛，原本主的圣血与圣体安息的地方——现在那儿摆着一台哈利克拉夫特公司的S-27型15电子管超外差式无线电接收器，前级放大器用的是最

先进的橡胶真空管，使得它的调频范围能达到27兆赫—143兆赫，足以接收调幅、调频和等幅无线电，还有一支信号强度表。好像他们真要在哪儿建一个高频测向站似的，事实上他们并没有。

油布后面透出灯光，一个海军陆战队员正躺在圣坛前的椅子上打呼噜。沃特豪斯把他叫醒，让他到床上去睡。陆战队员十分不好意思，他知道自己本该保持清醒，装模作样地摆弄一下机器才对。

这台接收器几乎完全是闲置的，只有在糊弄那些不知内情的访客时才有人动上一动。它静静地躺在圣坛上，保持着最初的模样，就像刚刚从芝加哥的哈利克拉夫特公司工厂里运过来一样。圣坛上漂亮的装饰物（如果真的有的话）早已因为火灾、腐朽、人为的劫掠和成窝的偲凯利不断的啃咬而消失殆尽，现在剩下的只有一块方方正正的玄武岩，上面空荡荡的，只留着一点点之前雕琢的痕迹。这对于今晚的实验来说真是一块太合适不过的实验台了。

沃特豪斯让后腰的骨节和韧带付出了一些代价，才把保险箱扛到了圣坛上。那是一个筒状的保险箱，有点像从舰炮上截下来的一部分。他把它背面朝下立好，圆圆的柜门朝上，正中间的密码盘像一只空洞的眼睛茫然地注视着天花板。拨盘上的刻度线像极了虹膜上的纹理。

这个拨盘后面的那堆金属装置就是把沃特豪斯搅得心神不宁的罪魁祸首。通过不断调试这个密码盘，他应该有办法制服这堆机械，打开柜门。他要干的就是这个。这关得紧紧的柜门实在是太蛮不讲理了。保险柜里那不到一立方英尺的小小空间，凭什么和沃特豪斯可以随心所欲移动的外部空间大不一样？这里面他妈的到底锁的什么啊？

胶块好像一块没有凝好的琥珀，布满了裂隙和气泡，不过看上去还是很漂亮。他打开喷灯，对准胶块的一头。胶块慢慢地软了下来，开始融化，滴落在柜门的密码盘旁，聚成了一小摊银币大小的胶液。

沃特豪斯手脚麻利地把两枚单刃刀片平行地粘了上去，刀刃十分危险地朝着上面，相隔不到一英寸。他用手按着刀片固定了一段时间，直到保险箱冰冷的外壳散尽了胶体的热量，让它又变回固体为止。他用两根牙签作为垫片，确保刀背没有直接接触到保险箱，他可不想让它们之间导通。

接着他用两根导线分别连接了两枚刀片，再把线路一路拉过圣坛接到无线电接收器上。然后他又切下一小截碳棒，架在刀片之间。

他掀开接收器的外壳，重新连接了一遍里面的电路。大部分的电线连接都正合他意，他要做的主要是把电流脉冲转化为声音，再传送到耳机里——而这正是一台接收器该干的事。不过它要接收的可不是某艘U艇发出来的信号，而是沃特豪斯刚刚连上的线路：电流从左边刀片进去，经由碳棒传送到右边刀片，再传送回来。

要弄好这一切颇要费一番功夫。每当他尝试走进一条死胡同，让他感觉万分挫败的时候，他就过去摆弄一番天线，假装自己正在定位U艇。这时也许会有一闪而过的新念头，然后他就又回去接着干了。

天快亮的时候，他听到耳机里传来了一声锐鸣——所谓耳机是一对连接在一起的电木杯，看起来好像某种原始的手术器具，由一根黑红两色的双绞线连接到接收器上。他把音量关小，把耳机套在头上。

他伸出一根手指按在保险箱上，然后听到了震耳欲聋的砰的一声。他用手指划过冰冷的金属面，耳机里响起了一阵刮擦声。每一次小小的震动都会让碳棒在刀片上颤动，引起电路的通断，导致电流的变化。刀片和碳棒组成了拾音器，而耳机的音效——简直好过头了。

他缩回手指，静静地坐在那儿听了一会儿。他能听到恺利在特遣队补给里钻来钻去的脚步声。他能听到几英里之外的海滩上浪花的拍打声，还有“唯一的出租车”的光面轮胎在坑坑洼洼的“唯一的马路”上行驶的弹跳声。出租车的车轮定位似乎有点问题！他能听到擦洗声，那是玛格丽特在厨房里拖地，还有其他士兵稍微有些不规整的心跳声，冰岛沿岸的冰川融解的崩裂声，驶来的船队的螺旋桨急不可耐的嗡嗡声。劳伦斯·普里查德·沃特豪斯在这一刻融入了宇宙，这是连布莱切利园都无法给他带来的体验。

而这宇宙的中心正是从U-553上弄来的保险箱，宇宙的轴线则贯穿了这个密码盘的中点。现在这个保险箱任由沃特豪斯为所欲为。他大幅调小了音量，免得手指碰到什么东西都可能震坏他的耳膜。密码盘像是安在气体轴承上一样，一格一格沉重而又毫无迟滞地旋转起来。当然，它还是有机械摩擦，尽管他已经冻僵的手指什么也察觉不出来，但那声音就像岩石滚落般传入沃特豪斯的耳中。

锁芯的转子转动的声音就像是沃特豪斯插上了地狱之门的门闩。他花了点时间，经过几次错误的尝试之后，才调整好状态。他不知道这组密码到底有几位数，也不知道到底该怎么开始，但是经过多次试验之后，他发现了其中的模式，然后终于得到了如下组合：

往右转到23——往左转到37——往右转到7——往左转到31——

往右转到13接着传来了一声重重的咔嗒声，他打心底明白，现在可以把耳机摘下来了。他转转密码盘旁边的一个小旋钮，这是用来拉出卡住柜门的轮片盘的。他小心翼翼地避开仍然插在上面的刀片，拉开了柜门，朝保险箱里看去。

伴随着开门的动作，他感到了一阵沮丧，与保险箱的内容物无关的沮丧。他因为自己解开了这个难题而沮丧，这下他又回到了无所事事、平平淡淡的原点：当手头没有撬锁啊破译啊之类他打心底觉得需要完成的工作时，他就会这样低落。

他把手伸进保险箱里，摸到了最底下的一块热狗面包大小的金属。他知道里面肯定有这么个东西，之前他们像小朋友们研究圣诞节前包装好的礼物一样翻来覆去地倒腾它的时候，就听到里面有东西滑来滑去，丁零当啷地响着。究竟是什么，大家都很好奇。

他摸到的东西冷冰冰的，一下子就把他手上的热量吸光了，冰得难受。他甩了甩手，又伸手抓住了它，一下子拎出保险箱，扔到了圣坛上。它在台面上弹跳了几下，发出了清脆的声响——那是几个世纪以来这座小礼拜堂里出现的最接近乐器的声音。它在周围吊起的电灯的光下闪烁着俗丽的光芒，那亮闪闪的色泽吸引住了沃特豪斯的目光——他已经在这灰蒙蒙的闷根姆上待了好几个星期，穿的用的东西都是黑色、灰色、卡其色和草绿色的。他被迷住了，仅仅是因为它那明亮优美的外形与粗陋得近乎野蛮的玄武岩台面形成的对比。直到后来他才认出这是一根金条。

这是一块好镇纸，非常有用，因为这小教堂的通风实在是太好了——保险箱里藏着的重要文件都是葱皮纸，吹一口气说不定就飞走了。葱皮纸上画着浅浅的横线和竖线，把纸面分割成了许多小方格，小方格里五个一组地填着手写字母。

“看看，你找到了什么好东西！”一个声音轻轻说道。沃特豪斯抬起头，正对上以诺克·鲁特镇静得令人发毛的目光。

“嗯，密文，”沃特豪斯说，“不是恩尼格玛机加密的。”

“不，”鲁特说，“我说的是万恶之源，这个，”他想捡起金条，手指却滑了一下。他又用力一捏，把金条从圣坛上提了起来。似乎有什么东西吸引了他的注意，他把金条拿到灯光下仔细观察了起来，眉间目光如玻璃刀一样锐利。

“上面印着汉字。”鲁特说。

“什么？”

“中文，或者是日文。不，就是中文——这是上海一家银行的标记。旁边的这些数字是——成色和编号。”鲁特对这东西表现出了一种完全不符合他牧师身份的了解。

直到刚刚为止，这根金条对于沃特豪斯来说根本毫无特殊含义；那不过是一块化学元素，跟一个铅锤一瓶水银没什么两样。但是现在，如果金条上承载了什么信息，那就有趣多了。他不得不站起来仔细观察。鲁特说得对，金条上有个印记，上边清清楚楚地镌着几个极小的东方文字。文字细小的切面在灯光下闪闪发亮，光点在对称的两边切面之间来回反射。

鲁特把金条放回了圣坛上。他绕到平常存放文具的书桌旁，抽出一张薄纸和一支新铅笔，然后回到圣坛边上，将薄纸铺在金条上，用笔尖在纸上来回摩擦，直到整张纸都涂得乌黑，盖着戳记和汉字的地方清晰地浮现出来。不一会儿他就得到了一张完美无瑕的拓片，上面清清楚楚地摹着金条上的每一处细节。他把那张纸折起来放进了口袋里，然后把铅笔放回了书桌上。

沃特豪斯已经回头研究起保险箱里的那些文件了。上面的数字出自同一个人的手笔。既然他们之前已经把船长室里泡在污水里的文件都捞了出来，沃特豪斯现在已经能够轻松分辨出船长的笔迹了：保险箱里的文件不是他写的。

从这份密文的格式来看，它显然不是经过恩尼格玛机加密的。恩尼格玛机加密过的文件开头总会出现六个字母，三个一组，这是用来告诉接收员如何调整机器转子的。但是这批文件从头到尾都没有出现过这样三个一组的字母，因此可以肯定，它使用的肯定是另一种加密方式。和其他当代国家一样，德国人也有浩如烟海的情报加密法，有些是通过特定书本加密的，有些则是通过机器加密的。布莱切利园破解了他们大多数的加密方式。

但是不管怎么说，这仍旧是个有趣的练习。既然现在2702特遣队的大部队已经来了，和玛格丽特继续幽会的希望化为了泡影，沃特豪斯已经没什么可期待的东西了。试着破解这份密文也许能填补打开保险箱之后他心中升腾起的那份空虚。他拿出几张纸，坐到了书桌前，花了一两个小时把保险箱里的密文誊到了上面，又一而再再而三地反复检查了几遍，确保自己没有抄错任何一个字。

从一方面来说，这种抄写实在是令人生厌。但从另一方面来说，

抄写密文却给了他一个亲手梳理这些密文的机会，这种低级工作也许会给以后带来意想不到的好处。想要发挥那种从混沌中寻找模式的奇妙天赋，他就必须先全身心地沉浸其中。如果这其中确有模式而他暂时还没发现，那么这些字母和数字在通过他的笔端，经过他的眼前时，他脑子里的某个地方也许正默默转动，然后在接下来的几个星期里，在他刮胡子或者摆弄天线的某个时候，也许就有了一闪而过的灵光，甚至能让整个谜题都迎刃而解。

他有好一会儿都没发现查顿和其他人已经醒了。普通士兵禁止进入圣坛，不过军官们都可以纷纷围上来研究那根金条。

“在破解密码呢，沃特豪斯？”查顿缓步靠近书桌，双手捂着一杯咖啡取暖。

“正在誊呢。”沃特豪斯答道。他还算有点脑子，马上又补了一句，“免得原件在运送的时候出什么岔子。”

“你倒想得周到，”查顿点了点头，“说起来，还有没有别的金条，你藏起来了？”

沃特豪斯在军队里混得也够久了，才不会上这种当。“我们之前晃箱子的时候就能听出里面只有一个重物了，长官。”

查顿微微一笑，抿了一口咖啡。“我倒是很好奇你到底能不能破解这个密码，沃特豪斯上尉。我简直想押上点钱了。”

“我当然乐意，不过这个赌打得可没意思，长官。”沃特豪斯答道，“不管是哪种，布莱切利园很可能早就破解过这个密码了。”

“你怎么会这么认为？”查顿漫不经心地反问。

这个问题由查顿这样地位的人提出来实在是太傻了，沃特豪斯有点不知所措起来：“长官，布莱切利园已经破解了几乎所有德国军队和政府密码。”

查顿假装出一脸失望。“沃特豪斯！多么没有科学精神。你是在妄作假设。”

沃特豪斯想了想，努力理解这句话里的意思。“您是说，这个密码不一定是德国人的？或者说不是军事或者政府密码？”

“我只是在提醒你别轻易做假设。”查顿说。

当罗布森中尉——皇家空军小队的头头——朝他们走来的时候，沃特豪斯还在想这句话的意思。“长官，”他问道，“我们代表伦敦方面来询问组合。”

“组合？”沃特豪斯茫然道。在没有上下文的情况下，这个词没什么特定意义。

“是的，长官，”罗布森补充道，“保险箱的密码组合。”

“噢！”沃特豪斯有点不太高兴，他们竟然会来问这么个问题。既然箱子都打开放在那里了，再来要密码有什么意义？解开密码的思路可比单单得到一个特定的密码组要重要得多。“不知道，”他说，“我忘了。”

“你忘了？”查顿说道。他这是替罗布森问的，后者一副咬住舌头制止自己爆粗的样子。“你在忘掉之前没把它写下来？”

“没有，”沃特豪斯说，“但是我记得密码全是质数。”

“嘿！这倒是缩小范围了！”查顿兴高采烈地答道。不过罗布森看上去可一点都不高兴。

“总共有5个数字，有趣的是——”

“5本身也是质数！”查顿说。沃特豪斯又一次感到非常高兴，因为他的长官表现出了受过高等教育的迹象。

“好得很，”罗布森从牙缝里挤出这句话，“我这就回去汇报。”

注释：

[1]“大堂（nave）”与“海军（navy）”音近。

ビート・ストライプス
ユナイテッド・ステイツ・オブ・ジャパン



★ ★ ★

日本从 日本国

UNITED STATES OF JAPAN

★

【美】彼得·特劳亚斯（笔名）著
李 斌 译

暴虐之下，
希望的火种不灭。
《日本合众国》写得绝对精彩。

——刘宇昆

新锐华裔科幻作家
徐泰哲完美续写
《高堡奇人》

一发生在
美国本土的抗日神剧

二零一七日本星云赏
最佳海外长篇科幻小说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Copyright © Watkins Media Ltd 2016

Text copyright © Peter Tieryas 2016

Published in agreement with Angry Robot Ltd, a division of Watkins Media Ltd, through The Grayhawk Agency.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rights © 2018 by New Star Press Co.,Ltd.

All rights reserved.

著作版权合同登记号：01-2018-5737

书名：日本合众国

作者：（美）彼得·特莱亚斯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18-09-01

ISBN：978-7-5133-3044-2

目录

CONTENTS

中文版序	
051号战时集中管理中心	
圣何塞南	
洛杉矶	
四十年后	
洛杉矶	
洛杉矶	
十年前	
圣迭戈	
当下	
洛杉矶	
卡特利娜岛	
圣迭戈北	
二十八年前	
洛杉矶	
致谢	

献给改变我人生的两位菲尔：

一位是点燃我年少幻想的菲尔·K.迪克

一位是向我倾注信心的菲尔·卓丹

中文版序

在我的成长过程中，有一件事常使我感到不安，那就是在美国，人们对太平洋战争所知甚少，几乎所有的焦点都集中在西线。但对我来说，我听过太多二战亚洲战场的惨剧，我想写一本与之相关的书与美国读者分享。为此，我采用过不少写作形式，包括一部席卷韩国和中国的谋杀悬疑小说，还有一部展现未来主义上海的图像小说。而《日本合众国》的创作源于菲利普·迪克，当时我在阅读迪克的一些信件，得知他想为《高堡奇人》写一部续作。唯一的问题是，研究材料的内容令他心神不安，他发现自己无法重新审视这段或然历史（我在完成《日本合众国》后也有同样的感觉）。于是我有了为《高堡奇人》写一部精神续作的想法，不过故事背景设定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

书中的许多想法源于伊拉克战争。其中让我最为震惊的是，我从媒体和公告上看到的信息（战争进展顺利，当地人欢迎美军）和现实（伤亡人数在十万到四十五万之间，军事行动血腥而混乱）之间的巨大差异。历史在我们的眼前被重写。在《日本合众国》中，我想展现最真实鲜活的现实。我不想写一本为暴力开启静音模式，甚至美化暴力的书。在这本书中，战争的恐怖并没有被掩盖，而是被残忍、血腥、直白地写了出来。一些来自巴格达中央监狱的影像令我大受震惊，它们不可思议地渗入本书的一些描述中。

《日本合众国》显示了在那样一种社会中，人们需要付出的代价。我试图展示各种角色如何在如此严酷的环境中努力保存自己的人性。审查官石村本总是戴着一副事不关己的面具，竭尽全力以玩世不恭的面貌来保卫自己的内心情绪。而秘密警察月野明子，她内心深处的自我与顽强忠诚的表面形象激烈开战，潜意识的反思在奇异诡谲的梦境中爆发（这一灵感来自《红楼梦》中一些非常有想象力的梦境，《红》是我最喜欢的书之一。）这两个角色在寻找睦罗贺大将的过程中起了冲突，又携手合作，呈现出整个故事的二分法与困境。

乔治·华盛顿党与恐怖分子之间有相似之处，借此，我将美国依旧面临的许多问题重新语境化。书中展现的是另一种世界，但它与现实

的汇合点最令我不安，也最具启发性。我经常谈到《日本合众国》的写作过程非常困难。调查研究期间我噩梦连连，太平洋战争中所有受害者的遭际在我脑中萦绕不散。同时，我又觉得自己不得不继续写下去，因为这段历史有其重要意义，而我也希望能将之与更多人分享。

从这本书第一稿完成到现在，已经快三年了。回过去看，有些地方我希望当时能够及时调整。与任何小说一样，对于这本书，我有一些遗憾，也觉得有些领域可以处理得更好。同时，本书的核心仍然忠于我想表达的信息。主题最能体现在全书结尾，实际上，结尾是我最先写下的部分。整本书是一个倒置的迷宫，故事层层堆砌在核心之上，而不是相反。每一段对话，每一个暗藏秘密的环境都会以某种方式与两个角色的最终启示结合起来。

《日本合众国》能在中国出版，这对我是莫大的荣幸。年少时代，我最喜欢的书之一就是《三国演义》，我曾无数次沉浸在刘备、诸葛亮、曹操等人物的冒险故事中。前面也提到了我是多么喜爱《红楼梦》（包括初版电视剧）。还有其他许多中国文学著作对我影响巨大，从《西游记》到蒲松龄的鬼怪故事。能够与中国读者分享这部小说是一个了不起的机会，感谢新星出版社、我的编辑陶凌寅和我的代理人谭光磊。感谢每一位翻开这段黑暗历史的读者。

彼得·特莱亚斯

2018年2月

051号战时集中管理中心

1948年7月1日

8:15 AM

美利坚合众国的灭亡以一系列签字仪式发端。二十岁的石村鲁斯对此尚不知情。她被关押在数百英里之外的在美日裔拘留营里，营地原本是一座残破的军营，后来胡乱搭了几座岗亭，又在外围了一圈带刺的铁丝网。几乎每样东西上都积了厚厚的灰尘，鲁斯感到难以呼吸。她的囚室里一共住了十二人，其中两人正在宽慰另一名难友纪美子。

“每次都放他回来的。”难友们劝慰道。

纪美子心烦意乱。她的眼睛哭肿了，喉咙里哽着痰和尘泥。“上一次，他们把伯纳德打得好惨，一个月都走不了路。”伯纳德唯一的“罪行”就是八年前曾因公出差，在日本待了一个月。尽管完全忠于美国，他仍然遭到了怀疑。

鲁斯的床上乱糟糟的，乐谱七零八落地散在军毯上。她的小提琴断了两根弦，第三根也纤弱欲断。乐器旁边那几张泛黄的乐谱是施特劳斯和维瓦尔第的名作。她们的桌子、椅子，就连搁物架都是用破盒子、板条箱以及各式闲杂物件搭凑而成的。木质地板即使每朝打扫依旧积满尘土，其间还有缝坑，走路时一不小心就会被绊倒。油炉散发出油脂齁掉的腻味，冰冷的寒夜里根本不足以取暖。鲁斯望了一眼纪美子，却见她哭得更厉害了。“这是他们第一次关押他过夜。”纪美子说，“以前每次，每次都放他回来的。”

鲁斯看得出，纪美子身边的两名狱友都表情严峻。过夜羁押通常意味着最糟的情况。鲁斯打了个喷嚏，感觉喉咙里有什么东西黏黏的。她握拳用掌根捶捶胸口，想让呼吸顺畅一些。此时仍是清晨，但热气已然显露，她的脖子上覆满了汗珠。极端天气常年主宰着这片沙漠地带。她的视线投向纪美子年轻时的照片——一位雍容华贵的千金

小姐，原本是一笔巨额财富的继承人。

“鲁斯！鲁斯！”营房外，她的未婚夫伊齐基向囚室飞奔而来，“卫兵全跑光了！”他边叫边闯进屋内。

鲁斯擦去伊齐基头发上的尘土，问道：“你说什么？”

“美国兵全跑了，整个早上都没见着人影。有些老辈人说，看见他们开车走了。”

纪美子抬起头。“美国兵全走了？”

伊齐基笑容灿烂。“好像是。”

“为什么？”

“我觉得是被吓跑的。”

“这么说，那是真的了？”纪美子问道，声音里饱含希望。

伊齐基耸耸肩。“我说不准，只听说天皇要求将我们全部释放。”

“我们和天皇有什么干系？”

“因为我们都是日本裔吧。”鲁斯猜测。

“我只是半个日本裔。”伊齐基回答。他是中日混血，干瘦的身板外加溜肩，使他看上去比实际矮了不少。常年在田间劳作，伊齐基晒得满脸黝黑，皮肤褶皱重重，像梅干似的。他个头本就不高，额前还生就一绺卷曲的黑发，更为他平添了几分孩子气的狡黠。“老辈人都说我们是美国人。”

“再也不是了。”鲁斯说。她知道，在持有合法美国国籍的公民当中，就连只有十六分之一日本血统的混血儿也被抓进了日裔拘留营。这里的孩子一个比一个瘦，她也不例外，四肢纤细，嘴唇开裂。她皮肤白皙，头发却乱作一团，枯涩的发丝纠缠打结。相比于伊齐基的激动，鲁斯的站姿透着沉着与坚定，飞扬的尘土也没令她大惊小怪。

“你们怎么了？”伊齐基转而问纪美子。

“伯纳德整晚没回来。”纪美子回答。

“去审讯楼找过没有？”

“我们进不去啊。”

“卫兵早都跑光了，咱们现在就去看吧。”

他们五人便走出狭小的囚室，踏上拘留营的场地。几百间营房等距排列，划为几大片区域，营内萧索凄凉。一块标牌上写着“51号战时集中管理中心”，文字被人划掉，改成了“51号审讯楼”。大多数营房的外墙上都糊着焦黄的纸，经历风雨侵扰，碎片纷纷剥落。这些纸糊了一层又一层，原是为粘紧并加固外墙涂料，但贴得越厚，反而使得整面石灰墙越不耐用。他们走过了一座垮塌的教学楼、一片棒球场、一家算是小卖部的门面，还有一块像是居民区的地方。到处人去屋空，不少房舍只剩下残垣断壁。这座牢狱之城蒙着无穷无尽的尘埃，骄阳不遗余力地施行着火热的意志，照得人头晕眼花。

一行人正前往审讯楼，忽见营地西北角的哨塔外围了不少人。“去看看怎么回事吧。”纪美子的一个同伴说道。

伊齐基和鲁斯看了一眼纪美子。她无心理会人群，撇下同伴一溜小跑奔向了审讯楼。

他们二人便转身前去哨塔，已有几个人进塔内查看。“一世”和“二世”们全神贯注地在旁围观，每走一步都能听见他们大声嚷嚷着，提建议或是问话。年长的一世们是最早漂洋过海来美国的移民，而年轻的二世们则在美国出生；大多数人鲁斯都不认识。难友们齐聚此地，有那个朝天鼻上长了三颗痞子的男人，那位眼镜镜片开裂的女士，还有那对双胞胎，因应对苦难经历的不同心境而长出了不同脉络的皱纹，连面容都显得相异。苦难是位公正的艺匠，任谁的骨架皮肉都要经他雕琢，褶皱的阴影记录着严酷磨难留下的刀痕。大多数囚犯只有几件换洗衣服，却都尽量保持着衣衫的整洁，布料破损的地方都精心打上了手织的补丁，以免进一步撕裂。可是鞋穿破了就没那么容易缝补，又没法添置新的，他们往往只能改穿凉鞋，脚上磨起了老茧。听得这里吵吵嚷嚷，不少半大小子也好奇地跑来一探究竟。

“谨防美国兵躲在隔间里！”

“说不定只是偷懒去了！”

“他们的口粮带走没有？”

“武器呢？”

没过几分钟，那几个进去查看的人便搜寻完哨塔回到外面。他们

确认美军士兵已经撤离所有岗位，武器也全部带走了。

难友们立即七嘴八舌议论起来，主要问题是商量下一步该怎么办。

“回家啊！不然还要做什么？”一个年轻人提议。

老辈人不大情愿。“回哪儿去？现在情况都还没摸清楚，连这里是什么地方都不知道。”

“万一外头还在打仗呢？”

“不等逃出去，我们就会被乱枪打死。”

“万一美国兵只是在试探咱们呢？”

“有什么好试探的？他们人都跑了。”

伊齐基看看鲁斯，问道：“你打算怎么办？”

“如果这是真的，如果他们真要放咱们走……我爸妈一定不敢相信。”

回想起那天美国兵闯进教室，命令他们出去排队站好，掐指算来已经好几年了。她原以为是要去参加野外考察之类的短途旅行，因为他们只让她带一个手提箱，装点随身物品。后来得知那已是她在圣何塞的最后一天，而喜欢的书一本都没带上，她哭了好久。

人群突然发出感叹声和急促的惊叫，朝着南方指指点点。鲁斯顺着他们指的方向看去，只见远处腾起一小团移动的尘土，看来正有一辆小吉普车朝他们驶来。

“哪国的旗子啊？”一个年轻人问。

人们的目光齐刷刷地投向吉普车侧窗，可旗帜的图案隐没在尘雾之中。

“星条旗。”

“不对，你傻啊，明明是个大红圆。”

“你瞎了吗？绝对是美国旗。”

随着吉普车逐渐驶近，时间似乎慢了下来，仅数米的路程仿佛有几千米那么长，有人甚至怀疑那是海市蜃楼，那救兵的幻象不过是作弄他们。烈日的热气袭来，他们的衣服已被汗水浸透，心中的期待却渐趋高涨。每一丝炎风都使鲁斯胸口气浊憋闷，但她拒不离开。

“看清楚旗子没有？”有人问。

“还没呢。”另一个人回答。

“你眼神咋那么不好使？”

“就你眼神好使！”

一分钟过后，车已很近了，足以辨认出车旗的图案。

“是日本皇军的人。”

吉普车停了，走下来一个步伐坚定的年轻人。他身高约莫一米八，身着日本皇军的棕色制服，腰系“千人针”，即绣有千针的红色腰带，以祈武运亨通。狱友们纷纷围到他身旁询问：“外面情况怎样？”

他没有急着回答，而是先鞠了一躬，然后才噙着泪花说道：“你们大概没有认出我。我就是以前的史蒂芬，四年前逃出拘留营加入了皇军，现在叫佐藤福作，是皇军的一名伍长^[1]。我是来报喜的。”

和身边的大多数人一样，鲁斯断不肯相信。小佐藤失踪时才十四岁，面容消瘦，个头尚不足一米五。其他男孩都不让他一起打棒球，因为他太矮了，每次击球都三振出局。

“外面情况到底怎样？”一个女人问。

他喜不自胜地朝他们笑，与军人的形象很是不相称。然后，他郑重宣布：“我们胜利了！”

“胜什么利？”

“今天早晨美国政府投降了。”他说，“这里不再是美利坚合众国，要改叫日本合众国了。有些叛军仍然在逃，妄图到洛杉矶建立一个据点，但很快就会平复下去。昨天已经给了他们教训。”

“昨天有什么大事吗？”

“天皇陛下投放了一件秘密武器，让美国人明白，他们绝无胜算。巴士已经在路上了，马上就能载你们去安全的地方。你们自由了！天皇陛下亲自过问你们的境况，还吩咐给诸位安排了新家。所有拘留营里关押的二十多万名日裔，如今将在大日本合众国重获新生。天皇陛下万岁！”他放声高呼。

一世们本能地跟着呼喊：“天皇陛下万岁！”而生于美国的二世们却全无这种意识。

佐藤改用日语再次呼号：“天皇陛下万岁！”

这一次，所有人一齐用日语跟呼道：“万岁！”

鲁斯也呼喊。她惊讶地发现，自己平生第一次体会到胸中涌动着庄严之感。

身后，一辆军用卡车驶入营地。

“我们带了酒食，大家一起庆祝这个好消息吧！”佐藤大声宣布。

接下来的情景让鲁斯大开眼界。驾驶座上走下来一个身穿整套皇军军服的混血女子，蓝眼睛，黑色卷发。佐藤向她敬了个礼，说道：“欢迎您，中尉！”

她挥手示意他礼毕，然后用热爱而关切的眼神望着人群，说道：“我谨代表帝国，向历经磨难与牺牲的诸位致以敬意。”她深鞠一躬，久久不起，以示情深意切。从她说起英语毫无瑕疵的口音判断，她一定是第二代日裔。鲁斯发现，很多人也像自己一样被这位女军官惊呆了；狱友们从未见过男兵向女上级敬礼，都目不转睛地盯着她。鲁斯特意看了看她的新军刀，对任何一位军官来说，佩刀就如同勋章，象征着荣誉。

“我叫吉田益代，是在旧金山长大的，和你们许多人一样，我以前也有个西方名字，叫艾丽卡·布莱克。我的母亲是一位勇敢的日裔女士，她教给我传承文化的重要性。和各位一样，我也曾因为‘间谍活动’这个莫须有的指控被抓进拘留营，与家人骨肉分离。是皇军救出了我，给了我新的日本名字和身份，我终于不必困在那个虚假的西方身份中了。我们曾经愚蠢地渴望融入美国，却从未被接纳；而今，我是大日本皇军的中尉。诸位皆是帝国的子民，也即将获得全新的身份。祝贺你们！”

这时，四个士兵推着小车，运来卡车后厢里放着的几桶清酒。

“谁去把杯子拿来。”

不多久，大家便纷纷举杯敬天皇，并向福作（史蒂芬）打听战争的细节，有些老辈人带着吉田中尉参观拘留营地。酒一下肚，伊齐基的脸便“唰”地红了，他对鲁斯说：“咱俩也该参军去。”

“你参军能干什么？你做俯卧撑还不如我做得多哩。”她取笑他。

“我会强壮起来的。”他抬起小臂摆出健美姿势。

“像小老鼠似的。”她摸着 he 手臂上鼓起的那一点点肌肉说道，“你发现了吗，他们俩佩的都是新型南部十八式半自动手枪？”

“我压根没看见他们有枪。”

“据说十八式改良了击针复位弹簧较差的问题，性能更好。旧款用的是八毫米子弹，而——”

突然，一声尖叫传来，人们纷纷侧目。审讯楼方向传出此起彼伏的哭喊声。鲁斯这才意识到，经历过刚才那一轮翻天覆地的洗礼，她差点忘了纪美子。

审讯楼是营内唯一的三层楼房，用作卫兵的宿舍楼，并设有一个特别审讯中心。它以红砖建成，气派规整的长方形楼体两端各附一栋侧楼。楼里经常在半夜传出令人心惊胆战的哭号。月光明朗的时候，从某个角度看，它映着清辉，就像一颗泛着血光的红石头。每个人走近这座楼，都要用尽全身力气抑制本能的颤抖。楼顶上，星条旗依旧高高飘扬。

十二个血淋淋的囚犯被抬出，都瘦骨嶙峋，瘀伤遍布。

“这里出什么事了？”佐藤伍长问。

一个身上只缠了块腰布、头发被扯掉半边的人哭喊道：“他们杀了我的兄弟，诬陷我串通帝国，我倒还巴不得呢！”他想往地上啐一口，可是嘴里太干，什么都没吐出来。他的头皮上满是割痕，鼻孔大张、双眼鼓突的模样活像黑猩猩。他气得青筋暴跳，大声控诉：“我是美国公民，可他们待我连狗都不如！”

伍长回答道：“天皇陛下已出面营救大家，替咱们向美国人报了仇。”

这时，前门内出现纪美子的身影，怀中抱着一具人形。

鲁斯倒抽一口凉气。那是伯纳德，两条腿都没了，腰部以下只剩缠满绷带的残端。纪美子面无血色，眼中是过度惊吓之后的麻木，仿佛石化了。鲁斯凝视着伯纳德，想看他是否仍有呼吸，但看不出来。

“可怜的纪美子。”鲁斯听见有人说，“她家那么有钱，可现在她什么都不剩了。”

“有钱人最惨了。”

许多人惋惜地点点头，以示赞同。

“这位大姐……”佐藤伍长开口。

但他还来不及往下说，纪美子已劈头盖脸地连番怒问：“天皇为什么不救他？为什么不早一天救我们？”

“您请节哀顺变。要知道，杀害您朋友的不是天皇陛下，而是美国人。我向您保证，众位在这里受的苦，天皇陛下已经百倍地报复到了美国人头上。”

“报不报复关我什么事。他死了。他已经死了！”她大叫道，“既然天皇这么无所不能，为什么不早一天派你们来？”

“请您冷静。我理解您心中的悲痛，但是，任何人不得对天皇陛下出言不逊。”

“去他妈的天皇！去他妈的美国佬！”

“我再提醒你一次，因为我知道你是精神受了刺激。请勿对天皇陛下出言不逊，否则——”

“否则怎样？他要报复我？我啐他个——”

佐藤伍长举起他的南部十八式半自动手枪，对准纪美子的头部开了火。她的脑袋随之爆开，脑浆和鲜血洒了一地。她颓然倒下，双臂紧抱着死去的男友。

“任何人不得对天皇陛下出言不逊。”伍长重申，把手枪插回皮套，绕过纪美子的死尸，来到其他幸存者面前，宽慰他们说一切都会好起来。

在场的人无不噤若寒蝉，伊齐基浑身战栗。鲁斯伸手揽着他，问道：“还想参军吗？”她也和他一样恐惧。

她回头看着纪美子的尸体，强忍住眼泪。

“挺住。”鲁斯双手捧着肚子，对伊齐基说道，“为了小红子，咱们一定要挺住啊。”

注释

[1] 伍长及后文出现的军曹、少佐等称谓，均为旧日本军军衔。——译注。本书脚注如未特别说明，均为译注。

圣何塞南

1948年7月2日

12:13 PM

鲁斯和伊齐基上了车，与另外几百辆车一起，沿着九十九号州际公路向南面的洛杉矶进发。她看着伊齐基，回忆起他们的恋爱时光。起初，两人在聊到政治和宗教问题时吵了起来，随后演变为无休止地恶意攻击对方有关上帝与存在本质的观点，很快，两人打作一团，往后不多久，竟然就成了恋人。她暗自揣想，或许当时是厄运当前的感受将两人的心更加紧密地连在了一起。

车窗外，鲁斯看见一片山峦般的浓烟，又似波涛翻涌的烟海。缕缕黑烟像是毁灭之神挥写出的狂草，空中那一道道哀恸的汉字笔画漠然混合交融，恰如苦难连缀不息。远方的天际在蒸腾的热气中扭曲颤动，仿佛融化在了地面上。

“德军已经占领了整个东海岸。”前面一个听收音机的人大声转述最新消息，“隆美尔已进驻曼哈顿，元首计划于本周抵达。德军俘虏了拒不投降的拉瓜地亚市长，另有人代他接受了投降条件。”

“圣何塞有消息吗？”

“没有。”

收音机里，洛杉矶市长弗莱彻·鲍伦^[1]正在发表演说安抚美国人：“目前是暂时的过渡时期，只要不反抗日军，就能尽量减少伤亡。”

“希望我叔叔没事。”伊齐基对她说，“他名下有洛杉矶最大的服装厂之一，我们在稳定下来之前，可以先去他那里找活儿干。”

“我只去过洛杉矶一次，市内的有轨电车真叫四通八达。你想好改成什么名字没有？”

“我为什么要改名字？”

“你昨晚没听中尉说吗？我们所有人都要改日本名。”鲁斯告诉他。

“我就喜欢姓‘宋’，叫‘伊齐基’。”

“你可以保留西洋名字作外号，但大名还是得改。”

“那我姓石村好了。”伊齐基说。

“真的？”

“只要你不介意。”

“我当然不介意。你是说真的吗？”

“真的。除非你想改姓氏？”

她笑了。“我改姓氏好像有点多此一举。你准备叫个什么名儿？”

“你觉得呢？”

“直树怎么样？”

“怎么写的？”

“笔直的直，树木的树。”

“谢谢了，我不要。你又打算改个什么名字？”

“你的还没定呢。那么……车怎么停了？”

车窗外，车辆排成了一条长龙。前方是一片宽敞的营地，搭了好几顶硕大的室外篷房，军人与平民在其间穿梭奔忙。营地外围停着军车、坦克，天上还有巨大的热气球，几架战斗机飞掠而过。一眼望不到头的车流纹丝不动。司机收到一条无线电消息，立即通知所有乘客：“南面战火未停，上头建议我们先歇一歇，在这里过夜。马上会有人来支帐篷搭行军床。”

鲁斯很高兴有机会舒展舒展双腿。他们很快下了车，鲁斯指着篷房，说道：“来比一比谁先到？”

“你没问题吗？”伊齐基问道，垂下眼帘看她的肚子。

“多运动对身体好。”说完，她一个箭步率先冲了出去。

很多人正在下车，所以他们想跑也跑不快，还得注意避让路上那些或拖家带口，或独自行走的人。有些人显得很不耐烦，还有些人茫然顾盼，被头顶呼啸的战机吓得愣住了。

“快看那些气球！”鲁斯朝伊齐基大喊。营地另一头，几百只热气球整齐地排成长列，一半没有充气，一半准备升空。“真漂亮啊！不知道是做什么用的？”

“别想骗我分心！”伊齐基大声答道，飞快地赶上来，冲到了她前头。

鲁斯于是又落在伊齐基后面。见此情景，几个人戏谑地起哄：“应该男的追女的才对！”

一群少年挡住了伊齐基的路，鲁斯再度领先。

“你们俩都适合当逃兵！”另一个人大声打趣道。

鲁斯抢先抵达篷房，一股伤员身上的恶臭扑鼻而来。有个胖子在陪一个小男孩绕圈圈，边跑边叫：“大猩猩，大猩猩，大猩猩，大猩猩，大猩猩！”

伊齐基也到了，这怪异的大猩猩之歌听得他云里雾里。

医生们忙着照料伤者。这里的战士不是她以前见过的那种发型保守、制服笔挺的传统军人，相反，他们的头发染得五颜六色，有紫有橙有绿，有的留着扫把头，有的顶着一头脏辫，感觉要编上好几个小时。他们也不全是日裔，各族裔的士兵齐心协力照顾数千来名伤员。篷房内光线要暗得多，一分钟后，他们的瞳孔才渐渐适应。随着虹膜中央黑孔的放大，更多恐怖的景象进入视野，两人下意识地握住了对方的手。眼前不仅有亚裔，更多的是高加索裔、非裔、拉美裔，还有很多人的皮肤剥落了，辨不出是什么种族。到处可见裸露的肌肉、烧焦的皮肤、耷拉的四肢，有的伤者表皮碳化，身上覆了一层黑迹，好像一碰就会碎似的。粪便和呕吐物的气味混合着焦臭，令他们愈加反胃。一个女人怀抱烧得炭黑的婴儿，不肯放手；许多人思念亲人，号啕大哭。一个少女的头发几乎全烧没了，鼻子不知去向，却是左眼吊在那里；皮肉焦黑的人们，活像在四百度高温下融化变形的蜡像。鲁斯看见好几桶生锈的钢钉，正纳闷时，忽然反应过来，它们不是被氧

化了，而是被血染得暗红。三个平躺的人身上绑着夹板，金属管半露在体外。军民们推着小车，源源不断地运来半死不活的躯体。

“这——这儿怎么了？”鲁斯问。

“敌人发动了超级武器。”一个伤员解释道，“圣何塞几乎整个被摧毁了。”

“圣何塞！”鲁斯惊呼，“怎——怎么回事？”

“我当时在市郊，突然看见一团蘑菇形状的爆炸云。”另一个人补充道。

“更像是黑云组成的盆景，越变越大。我从来没见过那种东西。”

“当时强光一闪，然后我就什么都看不见了。”

“对，闪了一下。”

“就在那之前还是安安静静的。”

“然后到处起了大火，地面震动不止，之后又下起黑雨。”

“黑雨？”伊齐基问。

“我觉得是石油。”一个面部烧伤的女人回答。

“我家狗全身的毛都没了，皮也化了，下颚骨就那么露在外头。”

“到处都是尸体，黑雨下了一个小时才停。”

“那是日本鬼子造的新式武器。”

“可不只是武器那么简单！”一个满脸黢黑的人大声反驳。他缺了左臂，全身缠满绷带，“爆炸之前我看到一个巨人，比楼房还高，长着两只红眼睛。”

“你疯了。”一个人说道，另外几人纷纷附和。

“我没疯！爆炸之前我真看见了，当时我就知道大事不好了！”

“你脑子错乱了吧，蠢蛋！哪儿有那么高的人。”

“我也看见了。”另一个声音讲述道，“就是那个巨人弄得地动山摇的，我还看见他往空中吐火。”

“那到底是什么呀？”

“你们都没听说鬼子天皇拥有神力吗？就是这么回事，他凭个人的神力摧毁了圣何塞，我们哪有胜算斗得过这样的人啊。”

“鬼子预先发了警告，要求所有人从圣何塞、索萨里托和萨克拉门托撤离，否则天皇将从天上降下火雨。当时我们听到这个消息哈哈大笑，还以为他们是虚张声势。”

“为什么上帝不来保护我们？”

谁也回答不了这个问题。突然降临的沉默，竟比片刻之前那充斥篷房的号哭更叫人心神不宁。

鲁斯瑟瑟发抖。伊齐基忙搂住她，摩挲着她的侧肩。

“你们俩在这里干什么？”一位医生骂道，“赶紧出去！”

他们立即被一名护士带了出去。

“我以前就听说天皇是神。”鲁斯说着，踏出篷房外，一手紧握颈间的十字架，“他不会真有这么大本事吧？我是说，还有没有别的解释？”

八名佩戴卐字袖章的白人男女走过，一边与日本军官交谈，一边用相机记录下受害者的情况。他们不停地问这问那，说的是两人听不懂的德语，声调又高又急，表现出极度的激动与求知欲。

“不知道。”伊齐基回答她。天神行走凡间，摧毁城市，这种念头把两人吓得不轻。“咱们回车上去吧。”他有气无力地提议。

注释

[1]在真实历史中，弗莱彻·鲍伦（Fletcher Bowron, 1887—1968）为美国洛杉矶市第35任市长，任期自1938年起至1953年止。

洛杉矶

1948年7月4日

10:23 AM

绘着日本旭日旗标志的坦克驶过洛杉矶的街道；以满洲Ki-99高空战斗机编队为首，几百架轰炸机在空中呼啸而过，如一群遮天蔽日的蝗虫。城里充斥着硝烟和火药的味道，满地横尸，幸存者为死去的家人放声恸哭。各栋建筑火势未停，房屋层层垮塌，街面损毁严重，遍地砖石瓦砾。天边，互不交融的几种颜色陡然相接：交战的火红、荒凉的苍灰以及淡去的蔚蓝。气温依然很高，偶尔吹来轻风抚慰焦躁；除了流浪狗和辛苦奔忙挽救家园的蚁群，街上看不到活物的踪影。四周零星爆发出枪声，战斗机引擎持续不断地轰鸣，而美军阵地上却出奇安静，这死寂应和着每一声焦灼而沉重的呼吸——难以相信，他们真的战败了？

伊齐基和鲁斯目不转睛地注视着日军在城中行进。那些士兵好像一个模子里造出来的，多是十几岁的少年，手里牢牢地握着步枪，步伐中洋溢着骄傲，靴子整齐划一地踏出胜利的节拍。

作为数千名被解放囚犯中的一员，两人也坐上了庆祝日本胜利大阅兵的特别观看席。他们所在区域的上方拉着一道标语，上面写着“解放亚洲同胞，打倒西方暴政”。

还有几千名美国战俘身戴手铐脚镣被押游街，沿路经受奚落辱骂和嘘声的轰炸。伊齐基转头看鲁斯，注意到她的十字架项链不见了。

前一天他才和鲁斯去过叔叔的工厂，那里的景象令他无比震惊。主厂房成了一个弹坑，其余房子虽然立着，也都烧得只剩灰白的骨架。一位华裔老人坐在废墟旁自言自语，他两鬓都生出了缕缕白发，愁苦与悲痛堆皱在脸上，脖颈间是一圈圈深深的皱纹。

“这里怎么了？”

老人抬头看他。“日本轰炸机炸毁了这个街区所有的工厂。”

“你知不知道宋亨利在哪里？”

“干什么？”他紧张地反问，视线扫向鲁斯，“你是谁？”

“我是他侄子。”

老人转眼盯着伊齐基的脸。“亨利还活着。活下来的人不多，没被烧死的基本上都被枪杀了。”

“为什么会被枪杀？”鲁斯问。

“因为反抗了。”

“你以前是这里的工人吗？”伊齐基真心实意地问道。

他摇摇头。“我老婆是。”

“你要不要跟我们一块儿走？”

“我没有地方可以去。”

“可是——”

“你们走吧。”他说道，又开始嘀嘀咕咕地自言自语。

两人只好走开。伊齐基说：“我叔叔家离这儿只有几英里路。”

他们沿途所见的每一栋房屋几乎都遭到了损坏。好几条街上的房子被全数烧成平地，大片残垣依稀标记出曾经的城区。主街上烟柱参天，道路消失无踪，建筑开膛破肚，往常在城中川流不息的车辆如今寸步难行。他们遇见的美国人个个目光呆滞，面无表情，失魂落魄如同披着外衣的幽灵。他们只是木然地看着鲁斯和伊齐基走过，精神已被头顶那阴魂不散的艳红“日之丸”完全摧垮。一个白人女子走到他们跟前，她赤着脚，上衣撕烂了，脖子和肩部满是鲜血，好像穿着一件披肩。“你们有没有见过我丈夫？”她手持一张速写画像问道。

伊齐基和鲁斯看着那张画，它技法拙劣，线条简单，毫无特征可言。“抱歉。”鲁斯说着走上前，想宽慰她。

那女人立即尖叫：“别碰我！”表情变得像野兽一样狰狞。她蹲下身子，两手曲成爪状护在身前。“离我远点儿！”她激动地喊道，眼神

已然涣散，似乎已深陷入一段伊齐基和鲁斯无法看见的恐怖记忆。

在废墟间穿行了一英里后，他们来到一处检查哨。整条街道被一队日军封锁，街垒后面停着两辆坦克，此外还有几十条异常肥硕的军犬。值岗的中尉拔刀指向伊齐基，叽里呱啦说了一通日语。他皮肤黝黑，面须几天未剃，制服袖子溅上的血污已经干透。伊齐基答道：“我日语说得不好，但我们——”

中尉将刀架在伊齐基脖子上，像是一旦得不到满意答案就要砍了他的头。就在这时，一名大尉上前喝止了他：“快住手！”

“我没打算下手。”中尉用带着浓重口音的英语答道。

大尉没理会这句狡辩，而是转头打量两人。“你看不出这位女士是日本裔吗？——你们在这里做什么？”

“我们是来参加明天的庆典的。”鲁斯答道，然后解释了他们从哪里来，并拿出了证明两人已从拘留营被释放的盖章文件，“我们想顺道去看他叔叔。”

“你叔叔在哪儿？”

“再过几个街区就到。”伊齐基答道。

“去见你叔叔吧，完了再到这里来，我派人送你们回去。”

“那边安全吗？”

中尉挥刀大笑道：“美国佬已经流血战败了。他们再做什么，都不过是螳臂当车，没什么好怕的。”

伊齐基和鲁斯向官兵们鞠躬致谢。伊齐基弯腰时看见，数十颗砍下的人头堆成一堆，视野中却见不着他们的身体。持刀的中尉目光凶狠地看着他俩，叫伊齐基不寒而栗。他意识到中尉正直勾勾地盯着他的脖子。

他们快步通过检查哨。

“真不敢相信这里是洛杉矶。”伊齐基望着满眼废墟说道。

“至少红子长大后不会因为拥有东方血统而觉得生来低人一等。”

“你这么想？”

“想想美国人是怎么对我们的，就算没被抓进拘留营的时候，也总是管我们叫小日本或者支那人，动不动就来我们的店里搞破坏。他们觉得亚洲人都长得一样——认不出华人、日本人、越南人、朝鲜人的区别。”

“但是美国代表着梦想，超越了种族与血统的界限。”伊齐基说。

“付诸行动的时候他们早把梦想忘了。”

“但这毕竟是他们的奋斗目标啊。”

“那你是希望美国佬打赢吗？你想让咱们都回牢房里去？”

伊齐基犹豫一下，没有直接回答她。“只要红子能生活得更好。”

“她会顺利长成大姑娘的。”鲁斯向他保证。

“你就这么肯定怀的是女孩？”

“我有这种感觉。”

“如果是男孩，可以给他另外取个名字吗？”

“‘红子’有什么不好？”

“我想给他取个西式的名字，比如伊曼纽尔。”

“不然就叫‘本’吧？”^[1]

伊齐基笑了。

艰难跋涉二十分钟后，他们抵达伊齐基叔父的住所。房前草坪几个月没修剪了，上面到处是子弹壳。

看见侄子前来，宋亨利眉头一皱。“你怎么来了？”他低声咕哝。

见叔父还活着，伊齐基原本欢天喜地，完全没料到会遭此冷遇。“我们来的想求您扶助一把。”

“我实在是爱莫能助。日本人把我的工厂毁了，也随时可能来抄我的家。”

“我们刚刚去过厂房那里。”伊齐基说，“看得人真不是滋味。”

“你们怎么通过戒严区的？”

“全靠鲁斯帮忙。”

亨利五官一拧。“你在日裔拘留营里找了个日本老婆？”

“我们还没来得及结婚，不过快了。”

“你倒聪明，以后就高枕无忧了。”他用极度憎恨和厌恶的语气说出这番话，狠狠向鲁斯瞪去。

“我是美国人。”鲁斯说。

“你是个鬼子。”

“我的家人在战场上也是为美国战斗的！”鲁斯气愤地说道，“我有两个叔叔为美国捐躯，战死在德国。我在这里出生，从没去过日本，可是美国兵对这些一概不管，照样把我抓进拘留营！”

“你知道日本鬼子是怎么对待他们的俘虏的吗？剁碎了喂狗！把人当成免费的狗粮！”

收音机里正播送着一位皇军元帅的演讲，他向美国人保证，日军的主要使命是维护和平，解放曼扎拿等地死亡集中营内被关押及处决的日裔兄弟姐妹。“一旦确认了他们的自由与安全，我军将立即采取行动撤离。”翻译官的英语说得非常流利，只有一点轻微的日语口音。

伊齐基的叔父嗤了嗤鼻子。“他们愿意赶紧滚蛋？哼！”

“叔叔……”伊齐基开口。

“我有七位至交在东边不远处被日本鬼子抓了，鬼子逼他们挖自己的坟墓，挖完就被枪杀了。有一个人活了下来，靠的是装死，在死人堆里待了两个晚上。那次总共打死了一千人，全是近距离平射！”

“我知道你很愤怒，但是——”伊齐基再次开口，试图安抚叔父。

“你懂什么叫愤怒！我的亲朋好友全被他们杀光了！”

“我们也都失去了亲人。”伊齐基提醒他，“但现在战争结束了，美

国战败，这是无法改变的事实。”

“战争才刚刚开始。除非你愿意平静地受死。”他的叔父狠狠瞪着鲁斯，“去跟那帮屠夫一起生活吧，我和你 not 是一家人。”

叔父回到了屋内。

与叔父重逢的记忆涌上心头，伊齐基眼看着最后一队美兵俘虏走过，不禁打了个寒战。战犯来自各个民族，他们忍受着败兵之辱，眼神里没有顽强勇武，只有顺服。

他紧握住鲁斯的手。此时，阅兵庆典刚过四分之一。

“怎么了？”她问。

“我们要怎么生存啊？我原以为叔叔会帮忙。”

“会有办法的，我们一定能在这里开始新生活。”

“关于我叔叔骂帝国那些话，你怎么看？”

轰炸机持续飞过，士兵的队列仿佛无穷无尽，他们的神情是那么不可一世，得意扬扬。不难理解，他们毕竟打败了看似无可战胜的美国。日军趁美方重视欧洲战场时发动致命突袭，占领了夏威夷、阿拉斯加和加利福尼亚。

“时代会变的，就连最凶残的杀手也能被和平的生活改变。”鲁斯说。

“变成什么？”伊齐基问。

美国国旗从洛杉矶市政厅降下，日本日章旗冉冉升起，鲜红的日之丸取代了星条旗的红白蓝，将一切融入炽红的实心圆中。这天是七月四日，原本为纪念美国独立而准备的焰火被点燃，用于庆祝洛杉矶的陷落。空中火树银花，勾勒出战败的图景；刺目的红光散落如雨，又似洒向天空的鲜血，长久不灭，闪得人眼花缭乱，这血光凶相预示着惨淡的未来。一些美国人暗地里结社组党，计划反叛和抗议，他们相信眼下仅仅是假降，真正的战斗即将开始。而日军早已运筹帷幄，做好了清剿叛乱的准备。

[1]“本”（Ben）是常见的英文名，发音与“红子”（Beniko）第一个音节相同。

四十年后

洛杉矶

1988年6月30日

0:09 AM

石村红子没有一天不想到死。如果生命的结局是杯鸡尾酒，它的主调当是苦味，点缀以淡淡的青柠，一口喝下，世虑全消。然而此时，石村手中擎着的这杯鸡尾酒比他的口味甜了太多，只因为他当晚的约会对象兼古蒂法妮喜欢果味酒饮。蒂法妮是一位风情万种的红发丽人，脸颊上缀着点点雀斑，碧绿的眼眸与纤细的唇线迸发出似火的激情——两人初次目光交汇时，他就被她点燃了。蒂法妮欣赏传统华夏服饰，她今天身穿一件粉红色旗袍，亚洲风的装扮与承袭自爱尔兰血统的容貌大胆混搭，叫人过目难忘。而石村红子，虽然其父是中日混血，但他的长相仍和纯正的大和民族无异。他热衷于追逐时尚，形象总要向东京的最新潮流看齐，和剧场内大多数军官一样，用发油将中长发梳成了大背头。他身穿棕色军装，徽章上标示着皇军大尉的军衔，朱红的领章老是碰到他发福的脸，加上凸起的肚子——虽然他拒不承认——不难看出，食欲和重力都是他的斗争对象。他吮吸着鸡尾酒里的冰块，品味舌尖上冰冷的麻木感。

想来看这场华人马戏表演的是蒂法妮，她从记者团的朋友那里打听到开演的消息，得知门票仅向军官开放。用她的话说，这是一场“畸形秀”，演员全是些稀奇古怪的人物，自出生起就一直过着偏离常规的生活。譬如舞台中央那个女人，胡须比石村见过的任何人都要长，她抓着胡须像绳索一样挥舞甩荡，绳影翻飞令人目不暇接。她的搭档是个瘦骨嶙峋的男人，以夸张的角度扭转身体，配合她在长须勾描出的各种几何空间内翻腾起舞。

“这么怪异的表演有什么好看的，能让你着迷？”他低声问蒂法妮。

“怪异之为怪异，也是偶然的、随机的。假如所有女人都长胡子，那我就成了世界上最怪异的女人了。”

“最怪异，但仍是最漂亮的。”

“‘漂亮’这个词儿太没特色了。换作我，才不会花钱去看那个呢。”

“那我说，激情暗涌、魅惑撩人，是不是好点儿？”

“一点点。如果你是世界上唯一不长胡子的男人，我就把你弄进马戏团给人参观，什么广告词都不给你写。”她说道。

“门票怎么卖？”

“一百日圆。”

“就这么点儿？”石村问。

“你嫌少啊。”

“我以为少说也得一千吧。”

“我可没那么贪财。”说着，她撒娇地伸出食指戳他的臂膀。

他们身处一间圆形的演出大厅，观众席餐桌的次序按军阶排列。晚餐盛上来了，刺身与牛排，东西合璧，配以京都特级大厨亲制的特色米饭，完美的溏心温泉蛋。军官们大多在抽烟，厅内光线昏暗，只有舞台上投射着花哨的五彩灯光。烟草、生鱼片、威士忌、香水，混成一抹愉悦的气息。蒂法妮握着石村的手说：“今晚你兴奋吗？”

“当然。”石村低声回答，“我早就该升少佐了。跟我同一届从伯克利军事游戏学院毕业的战友，大部分都已经升到大佐了。”

“在审查厅任大尉的工作也不赖呀。”蒂法妮说，“又轻松，又有大把时间随时来陪我。不过你总算熬成了石村少佐，我应该祝贺你。”

“祝贺什么，基本上还是跟以前干同样的活，只是工资涨那么一点。”

“停车位也能好一点。”

他笑了。“那样的话，可能我会经常开车上班了。”他晃晃酒杯，望着冰块在酒里浮动，“没想到捱了这么久。”

“皇天不负有心人嘛。”

“谢天谢地。你知不知道，这都让我成了同事里的笑料？‘石村，你都三十九岁了，怎么还是大日本合众国资格最老的大尉啊？’”

“你不喜欢成为众人关注的焦点？”

“不喜欢这种焦点。”石村说。

“那你要是被关进马戏团笼子，多半活不长吧。”

“那要取决于跟谁关在一起。”

他好奇舞台上那个长胡子的女人剃净面须是什么样。看着她浅褐色的眼睛，他惯常的白日梦又开启了，他想象她巡回世界各地，为帝国军官卖力表演，从新德里到北京^[1]再到曼谷，浑身萦绕着烟味的军官目瞪口呆，被她毛发丰盛的面容催眠。待她退至幕后，另一名耍刀的演员上台，自称是曹操的后人。他用五把大刀玩起杂耍，猛将其中一把抛得极高，刀尖垂直落下穿喉入腹，鲜血冲天喷涌。几个军官和女伴吓得倒抽凉气，以为这耍刀的准是失手刺死了自己，不料他仍旧手舞足蹈地跳着，全然不顾满头淋漓的鲜血——原来都是草莓酱。他拔出大刀，邀请观众上台“替我把头砍下来”。

蒂法妮跃跃欲试，石村刚要反对，这时，一个面部涂着白粉的日裔女服务员走过来说道：“石村桑，抱歉打扰，有您的电话。”

“观看表演期间我不接任何电话。”石村说着，把女人打发开。

“长官，恕我冒昧，对方坚持一定要让您接。”

红子转眼看向蒂法妮。“你真要砍他的头？”他问她。

“你看我就砍。”

“我看了那种场面会想吐。”

“只是变戏法啦。”

“我马上回来。”石村说。

“等你回来就结束了。”

“你可以一五一十讲给我听。”

“那可比不上亲眼看啊。”

他在她脸颊上吻一下，便跟着女服务员走下台阶。途中他向几位上级军官鞠躬行礼，但很知趣地没去打扰双双对对的那些。出了表演厅，他掏出方形折叠“携计”^[2]，打开翻盖，展开成正常使用时的三角形。携计从最初的“便携式计算器”发展而来，在战后几十年中功能不断增加完善，除用以通话外，还包含图像显示和“记海”（即存储着全部数据的数字空间）数据搜索等多种模块，三角形触控玻璃显示屏与处理器相连，银色边框更凸显流畅的设计。“接过来吧。”他吩咐服务员。

没有信号传来。

“怎么回事？”他问。

在厚重的白粉和猩红的唇妆掩饰下，她脸上的表情很难解读，像是一张神秘的彩绘面具上嵌着两颗不相称的瞳仁。“请您跟我来好吗，长官？”

“去哪儿？”

“去一个私人房间。”

“你不是说有电话找我吗？”石村语气严厉。

“我想和您谈谈。”

“谈什么？”

“私下谈可以吗？”

“在这里谈就行。”

“私下谈更好，那样才能把事情说得一清二楚。”

表演艺术中心新近粉刷过，墙上鲜艳饱和的红色与深蓝色流露出奢靡的气息。几乎每个角落里都摆放着大日本合众国英雄军官的雕

塑，将他们刻画得英姿勃发。石村细看雕像上的铭牌，其中一块讲述了安藤大佐的壮举——在平息圣迭戈叛乱期间，因感染伤寒杆菌而自沉于叛军的引用水源中，以散播病菌；另一块介绍了厨艺差劲的炊事员冈田军曹，靠着在一千颗栗子里下毒，就毒死了一千个北美黑人；下一块记录着女飞行员高桥中尉舍身撞向坚不可摧的航母舰桥，与敌机同归于尽的故事。都是光荣牺牲的烈士，很少有活着的军人的塑像，石村暗暗思忖。

他被领进一个大房间，屋里有上百只鸟笼，鸟儿叽叽喳喳吵成一片，对狭窄的空间、干燥的空气和不新鲜的食物发表不满，鸣叫直刺耳膜。即将上台表演的几只鸟则紧张地动个不停，希望能以自己的歌喉迷住人类，收获雷鸣般的掌声。

“为什么带我来这里？”石村问。

服务员脱下和服，嫩若粉桃的肉体衬着神女一般雪白的脸，显得十分怪异。

“你干什么？”石村正色质问。

她的胸部紧紧缠着布条，但从那贫瘠的围度和裆间的尺寸来看，显然应该将她称作“他”。

“你这番美意我心领了，我今天已经有女伴了。”石村说，“所以，除了脱衣秀之外——”

话音未落，那人竟掀起一小块肚皮，石村见状不禁抽搐了一下，随后看清下面露出一段皮制底板，微型电路植入深处的骨肉之中。他从和服里取出一条连接线，直接插进肚子上的一个电路接口。那块活动的表皮虽说是假的，但下面的线路上残留着血迹和脂肪，想必腹腔内还嵌了一个电话直转站。石村曾听说过私人信使的传闻，即利用人体生化电能、心脏脉冲和腹内集成的射频接口实现通话，但亲眼见到“人肉电话”还是第一次。他们租金不菲，石村想象不出谁有如此重要的消息要以这种方式告诉他。这种电话无法追踪，也不能被金属扫描仪探测到，而信使本人也只起到信号中继的作用，对通话内容一无所知，以避免身份暴露后泄密。要想绕开宪兵队和特高课这两支秘密警察队伍的布控，只有他们是唯一可靠的手段。

“您有电话，长官。”装扮成女性面容的男子说道，“需要借您的携机一用。”

石村同意了，将对方的连接线直接插进携计，心中纳闷是谁要费这么大周折跟自己通话。他插上耳麦，塞上耳塞。

“你听说了吗？”一个声音问。

“听说什么？你是谁？”石村反问。

“你听说了吗？”那声音重复道。

“我不明白你在说什么。”

“你听说克莱尔的事了吗？”

“哪个克莱尔？”

“克莱尔死了。”线路另一头的声音说道。

噪音听上去很耳熟。“大将？”石村试探地发问。

“克莱尔死了。”那声音重复道，这一次似乎努力抑制着痛苦。

“‘克莱尔死了’是什么意思？”

“那些该死的浑蛋竟敢伤害她，我要把他们千刀万剐，丢进油锅里炸一百遍，然后拿去喂豚鼠！”

“是您吗，大将？”他问。即使对方放低了声音，他也确信自己的判断无误。

“她什么都不知道，却因为我的错误丢了性命。”

“我能帮上什么忙吗？”

线路那头的声音嗤了嗤鼻子。“你都自身难保了，石村。”

“那您打来电话是何用意？”

“因为她信任你，也因为以现在的处境，我无法给她料理后事。拜托你为她安排一场体面的葬礼，不要神道教仪式，按美式的，基督教仪式，她喜欢的那种。”

“您确定她死了吗？”

一段长久的停顿。

“大将？”石村叫道，怀疑信号是否已断开。

没断。只听大将又说：“我此生最大的遗憾，就是没能保护我至亲至爱的两个人……能答应我吗？”

“当然。您现在——”

通话断开了。信使将接线拔出石村的携计，盖上肚皮，又穿上那身和服。群鸟仍旧在叽喳乱叫。

“如果您今晚向任何人提及本次通话，我将奉命杀了你。”信使警告道。

“那明天呢？”

信使没有理会他，转身离去。

石村快步跟上。他有一肚子问题想问，但那人已消失无踪。他调用全身心的自制力忍住了立即呼叫通信中心的冲动，走进洗手间洗了把脸。他和克莱尔已经多年未见了，上一次分别时的欢声笑语犹在眼前。冷静下来之后，他回到门外，用携计拨通了中心的号码。“请问有什么可以帮您的，长官？”接线员问。

“我想确认一下睦罗贺克莱尔的死讯。”

“这就为您查询，石村桑。您今天过得怎样？”

“再好不过。你呢？”

“为天皇陛下效力，每天都很愉快。”女接线员语调轻快地答道，“您好，当前没有睦罗贺克莱尔的死讯。洛杉矶有五位同名市民健在，您想查的具体是哪一位呢？”

“睦罗贺和弘大将的女儿。”

“我能查到她的地址和就业情况，但没查到讣告或死亡通知。”

“会不会是数据有延迟？”

“我们的数据每小时更新一次，当前没有新消息，长官。”

“可以帮我接她的号码吗？”

“请问是军事——”

“对。”石村不耐烦地打断她。

“我这里需要您提供入网码，以用于——”

“算了吧。”石村转念一想，又问，“知道她父亲现在在哪儿吗？”

“没有关于睦罗贺大将目前行踪的信息。”

“谢谢。”石村挂断了通话。

他想到克莱尔，感觉自己非得再来点酒精不可。他快步回到蒂法妮身边，耍刀的节目已经结束，现在是八名矮个子演员在和大熊猫同台表演杂技。一个女的刚演完火烧活人，把自己弄成了一幅炭画像，指节如同起了一层脆壳，筋脉好似挂满血球的破损管道。石村仰头痛饮一杯。

“出什么事了？”蒂法妮问，“半个小时了。”

“那个服务员想跟我上床。”他撒了个谎，心想这么离奇的话反正她也不会信。

“那你上了吗？”

“你还当真了？”

“对呀，我当真的。这种事情我不介意，甚至还觉得给我长面子呢。”蒂法妮说。

“长什么面子？”

“一个女人想在我眼皮底下把你偷走。真够胆大的。”

“或者是愚蠢。”

“我今晚不跟你回家啦？”

“嗯。我这边的晋升仪式也要闹到很晚。”他说，“之后怎么安排？”

“再约个美女陪你啊。”

“你约的下一个已经排着队在等了？”

“你介意吗？”

“绝对不会。”

她伸手搭上他的胳膊。“那是什么事弄得你这么心烦？”

“鬼魂。”石村回答。

舞台上，一个人自溺于水中，眼看他大张着嘴即将缺氧窒息而死，片刻之后终于复苏。石村红子感同身受。

2:12 AM

依照惯例，圣莫尼卡审查厅的军官们要纵夜欢饮，以祝酒仪式提前庆祝节日之后即将正式下达的晋升状。这家“函馆酒楼”的招牌菜是美味的生蚝和鲍鱼，酒楼下面三层对大众开放，顶部两层则专供宴请庆典包场，每层楼都是和室装修，客人脱鞋之后方可进门。面对可围坐六十人的长桌，石村正准备坐下时，被广田中将的一名副官拦住了。“跟您说个事儿？”对方说道。

副官带他来到相邻的房间，这位染了一头红发的中尉鞠了个躬，说道：“对不起，上级决定，本轮晋升中您仍留任大尉。”

过了好一阵，石村才反应过来对方说了什么。“怎么回事？不都是论资排辈往上升的吗？”

“我不清楚其中细节。”他回答，“谢谢您的理解。”

“我是不是得罪谁了？或者无意中触犯了什么规矩？”

“再次向您道歉。我只负责传话而已。”

石村将重心移到另一只脚。“我想……我想我还是先回去吧。”

“上级要求您在场参加庆典仪式。”

“为什么？我又不晋衔。”

“到场了又走，您脸上挂不住吧。”

“不走脸上更挂不住。”石村忿忿地说道。

“您声音太大了。”中尉提醒他，隔墙薄得像纸，“我一通知完，您就走了，对您的部门影响也不好。”

石村尽力控制住怒气，不让双手颤抖，中尉漠然的表情无异于火上浇油。“听你的意思，我是别无选择了。”

中尉陪同他进门，又陪他走到长桌的末尾。所有即将晋升的军官都被安排在中将座位的左右两侧，石村却在正对面，因为座次按军阶排列，他位列末等。尉官区域已经来了两名刚毕业的年轻准尉，点头哈腰地招呼着其他上级军官，却对身旁刚刚坐下的石村视而不见。

石村在榻榻米上浑身难受，如坐针毡。圣莫尼卡审查厅厅长广田中将终于莅临，在座的全体起立鞠躬。

“今天是个重要的日子！”他高声宣布，骄傲地环视即将晋升的下属，挥手示意众人就座，“世间只有两种关系是神圣不容亵渎的，其一为臣仆对天皇陛下的忠诚，其二为父母与子女之间的深情。诸位皆以赤胆忠心效忠天皇陛下，功绩卓著。”

他们喝下一杯杯清酒，直到酒气染红了脸。

二十三名即将擢升的军官接过特别的仪式刀，在手上割开小口，让血滴入杯中，融入仪式指定清酒“特定名称酒”，以这种大米发酵而成的琼浆与血浆混合，进行所谓的“血祝”。男女艺伎表演着令人昏昏欲睡的歌舞，讲述当年日军打败美国的辉煌胜利，赞颂帝国不惜巨大牺牲，只为拯救世界于美利坚合众国的暴政与动荡中。“敌人称我们为‘黄祸’，”一个女伶唱道，“即使我们皮肤并非黄色。我们以鲜血为代价击退俄军，战果却被《朴次茅斯和约》窃取。”歌声连绵不绝，高亢的音调轰击着石村被酒精麻痹的内心，撕扯着他的自尊，即使是调味完美的生蚝也无法抚慰他心中的愁闷。

得到提拔的军官们终于乘车走了，去开启下一场私人庆典，纵享浮华浪荡，在神道教吟唱中保持整夜不眠，直至第二天早晨到岗。虽然本周休假，他们却疲于参加各类庆祝活动，直到七月四日——大日本合众国皇军胜利纪念日。石村对此一清二楚，因为他在上一次晋升时体验过，那已经是十年前的事了。

“年轻将领就是我们的未来！”广田中将慷慨激昂，极尽溢美之词地赞颂他们地位的重要性。这位军人脾气暴躁、恪守纪律，犀利的鹰

眉让多少下级官员为之畏惧，今晚却表现得像一个快活的老祖父。“大家为他们干杯！”

“干杯！”在场所有人用日语高喊，一口喝下杯中酒。

石村的酒杯已经空了。他也不想为他们干杯。他瞟了一眼手表。

“再来一杯！”中将下令，并举起酒杯。男女服务员在场内穿行，为在座各位斟满，石村这一次怎么也躲不掉了。“祝愿他们激励年轻一代，以更大的热情和勇武为天皇陛下效命！”

“干杯！”

六轮干杯过后，中将放下了威严的架子，唱起歌来，他的副官立即叫上一名艺伎将他搀扶出去了。场内再次全体起立行礼，保持鞠躬姿势约一分钟，直到他离开。酒宴随之结束。

石村揉揉屁股，一晚上坐得从皮肉疼到骨头，叫他满心怨怒。他摇摇晃晃走出门外，醉得弄不清这是哪家酒楼，甚至搞不清自己身在何处。他要打车，在街上等了一会儿，却莫名其妙地发现自己又坐在了一家酒吧里。旁边的水族箱内，辐射鱼游来游去，发着神秘的幽光。

“这些都是特殊品种，从旧俄勒冈和加利福尼亚北部那片海里捕上来的。”一个女人说道。她顶着一头紫发，面色憔悴，满脸镶金戴银。

“你是谁？”

“我是刚才庆典上的一个演员。”她回答。

“认不出来。”

“那是因为我摘了假发卸了妆。我演的是石原莞尔^[3]。”

“很荣幸能与解放满洲的英雄共饮。我怎么到这儿来了？”

“你在大街上晕过去了。”

他记不起来。

“平常我酒量没这么差。”他要了一杯清水，“多谢你热心搭救。如

果你能帮我拦辆出租车，我会加倍感激的。”

她拉起他的手。“你多大年纪了？”

“快四十了。”

“你真是个可爱的四十岁大叔。”

“你今年多大？”

“你猜。”

“我醉得没法猜了，而且我也不想得罪你。”石村说。

“得罪我？”

“今天这日子特别怪，我的情商降到了最低谷。”

“我每天的日子都特别怪。你放心，我不会跟你这么大年纪的人计较什么得罪不得罪。”她这番话听得石村好不痛心，顿时清醒了几分。

“我还没那么老吧。”

“我去帮你拦出租车吧。”

她于是扶他出门。暂时看不到出租车经过，只有霓虹招牌闪着靛青色的光芒。熙熙攘攘的车流慢速前行，如同一群受虐狂自讨煎熬，所幸电动引擎静无杂音。所有的驾驶座都在右侧，尽管那是日本本土的传统。

“你戴着那些鼻环，疼吗？”石村问。

“戴着非常舒服，不戴我反而觉得像没穿衣服一样。”

“你上台表演时会把它们取下来，对吧？”

“表演的时候我就是另一个角色。你平时话也这么多吗？”

“只在陌生人面前。”石村回答。

“我不喜欢话多的男人。”

“为什么？”

“就是不喜欢。”

“你好像生气了。”

她摇摇头。“我只是希望你能少说两句。”

“为什么？”

她耸耸肩。“我见过的大叔基本都很无趣。”

“惭愧，尤其是今晚。”他说道，想起了庆典，又想到克莱尔，“谢谢你。”

“不谢。回头见。”她掏出携计，边走边玩起游戏。他认出了背景音乐。

“你在玩《死亡荣耀》？”石村冲她喊道。

她转过身。“你也知道？”

“出于工作需要，每款游戏我都玩过。”

“你玩得好吗？”

“还不赖。”

“从来没人在模拟战斗里打败过我。”

“我要不是醉成这样，一定能改写你的战绩。”石村说，“我清楚所有的作弊代码，可以给你讲一大堆。”

“你够了。”

她抬脚走开，沉浸于游戏之中。

石村给蒂法妮打电话，但她的携计关机了。他于是发了条文字信息：“祝你现在比我开心。”他看了一眼时间，此时已是凌晨四点多，再过几个小时就要上班了。酒精作用下，他觉得自己的四肢像是被激光切割之后又缝回了身上，又如拼装的人体模型，用纤细的绷带维持着身体的完整。他麻木地走向一家汽车旅馆，一步一步迈向崩溃。这时，碰巧有一辆出租车经过，他挥手拦下。

他再次想到克莱尔。她就像自己的妹妹那样亲切，但克莱尔比自己更高尚、更令人敬佩。她从不怯懦逃避，不向幻想的破灭认输。她那纯洁的理想炫目耀眼，势可吞噬太阳的火焰。他把地址给了出租车司机，对方随口聊道：“长夜难耐啊？”

不是他不想回答，他已经睡着了。

8:39 AM

闹钟不停地响，石村摸索了四次也没能把它关掉。早起有什么意义？想起昨晚为新晋级军官举办的庆典酒宴，他心里一阵不悦，摔开被单从床上爬起来。

石村住在一套宽敞的复式公寓中，以旧时的美式油画装饰，雪白的墙上挂满了牛仔、烈士和恐龙的画像——大日本合众国的军官们对待美国艺术有各自的品位。他踩着原生实木地板下楼梯来到厨房，华裔老妈子已经把早餐准备好了。他小口喝着味噌汤，咬一口培根，再吃了两个黄瓜寿司卷，然后换上国内给所有非本土官兵统一配发的蓝军装。老妈子说：“您得再吃点儿。”

“体重秤不答应。”他回答道，拍拍肚子靠在吧台上，感觉有些头晕，“能帮我倒杯水吗？”

喝完水，他从门边那套武士铠甲上取下外套。铠甲的做旧效果足可以假乱真，但实际上镀了一层钛，这是每一位伯克利军校学生的毕业赠礼。他走出位于五十层的公寓，搭高速电梯下楼。街对面是一座漂亮的公园，里面到处是玩耍的孩子。他走进地铁百老汇站入口，车站内打扫得光可鉴人，墙上的携计显示屏正在播送加利福尼亚日本新闻，主要是太平洋大战胜利四十周年特别报道，追忆战争期间的惨重牺牲。随后，节目转到日军在越南大捷的特写。“很快，叛军将被完全击溃！”一名大将信心百倍地发言。

公共清扫机正在打扫车站。石村花三日圆买了一罐橘子汁，他走过天皇的全息影像前，与旁人一样毕恭毕敬地驻足鞠躬。天皇身着礼服，头戴绯红的雕龙面具，以免被普通人窥见真容。石村注意将腰压低，并停留足够时长，因为摄像头会抓拍不耐烦或不尊敬的行为，传回相关机构。许多平民也以同样的姿势向他鞠躬，展示对军官的敬意。地铁于九点十五分准时到达，虽然今天远远没有工作日早班高峰期那么拥挤，但仍有数百人在此上车。石村坐上靠近车门的纯和族及军官专座。车上的各族裔乘客大多全神贯注地用携计玩游戏，因为在地铁上与朋友谈天被视为粗鲁的举止。自动报站的悦耳女声响起，以

日语和英语告知乘客，下一站是终点站——圣莫尼卡第三大街。

地铁钻出地面，矗立在远处的摩天大楼映入眼帘。机甲——高度与摩天大楼比肩的机器战士——守望领空，时刻提防着国境内外的敌人。石村的携计同步播送加利福尼亚日本新闻，当前正在报道的是小笠原总督发表年度国情咨文。“犯罪率为西半球最低，空气污染几乎为零。”说到这里时，镜头切换至新柏林和希特勒利卡雾霾重重的景象，这两座城市的车辆仍使用汽油，不像大日本合众国已全面推广纯电动汽车。“我们的EKS产业——即电子记海系统产业，呈现快速增长态势，在德国通信部长戈培尔着力将新柏林打造为世界携计娱乐之都的形势下，洛杉矶依然拥有超过一千个独特基站，占据通信业的显要地位。”小笠原总督称。

地铁停靠在一九六号线终点站第三大街，石村下车出站。清扫机正在打扫垃圾，几个平民对他鞠躬，他也向几位执勤的警察点头致意。搭乘扶梯前往上方的广场时，口袋里猛然响起一段急促的旋律。他掏出携计，打开翻盖。

打来电话的是兼古蒂法妮。

“昨晚不开心？”她问。

他简单解释了酒宴的经过。

“别太往心里去。”她说。

“怎么可能不往心里去。”

“不去想它。学学西乡隆盛。”

“谁？”

“明治维新时期最后的武士。他将赏赐、官爵、名利都视为粪土。”

“他不是反叛政府之后自杀了吗？我们不该在携计通话中乱提他的名字。”

“不必担心，他可是位英雄。”

“英雄我是绝对当不了啦。你昨晚还开心吧？”

“也可以用‘开心’来形容。”蒂法妮敷衍道，“听你的声音，好像很疲倦。”

“真不敢相信我那么容易就醉了。区区几杯一般干不倒我。”

“岁月不饶人。”

“岁什么月啊？我才三十九。”石村争辩道。

“才？”

“呵呵，不好笑。”

“需要我给你带一点抗衰老除皱霜吗？”蒂法妮逗他。

“你今晚到底想不想去看比赛？”

“对皮肤非常有效哦。”

“听你的口气，好像对比赛不太感兴趣。”

“别这么小气啦。”她笑道，“你有票？”

“包厢座。”他回答，“今晚能看到索拉佐和赵同场竞艇^[4]。”

她欣喜地吹了声口哨。“我早就想看他们比赛了。”

“我读过你给他们写的报道。”

“觉得怎样？”

“你挺有天分。”

“我当时连开三天夜车，差不多修改了一千遍。”

他笑了。“结束之后还是去下围棋，对吗？”

“只要你的朋友不在意输钱。”

“我的朋友最不在意的就是钱。”

“那你呢？你没关系吧？”

“我从来不押那么大的注。”石村回答。

“我是说晋衍的事。”

“我知道。我也没有多少选择，对吧？”石村想不出更有底气的回答了。

“要不要我去挖一下内幕，替你打听打听？”

“不用。”石村说，“我尽量不去想这事儿了。”

“待会儿我帮你消愁。”

“怎么帮？”

“我自有办法。”她说，抛了个媚眼。

石村笑道：“我到单位了，过会儿给你电话。”

她对着屏幕做了个飞吻。石村进入正面立着“大洋科技”标牌的庞大玻璃幕墙建筑，走过接待区内玲珑的假山花园和微型瀑布。身穿西服和军装的人来来去去，他向其中一些人鞠躬，另一些人则对他鞠躬。走过安检门，扫描器自动读取他密钥卡上的条码，弹出身份信息。台桌后坐着一组安检员，他们将证件与照片进行比对，确认之后放行。石村正要去坐电梯时，一个身材矮壮的陌生女人走上前来。她生就一副亚欧混血的脸孔，虽然他判断不出她具体是哪个族裔。她留着短碎发，唇色涂得暗红，紫罗兰色的眼影衬着苍白的脸颊，好像两团瘀青。

“你好，石村红子。”她用阴沉的语调向他打招呼。

“请问您有何贵干？”

“你现在忙吗？”

“我一直都很忙，不过您有要事的话，我可以抽出一点时间。”

“咱们去你办公室谈。”她说。

“我办公室？”

女人亮出一枚徽章，石村不禁哆嗦了一下。她叫月野明子，是特高课的警察。他喉头一阵发紧。两人进了电梯，上楼，梯厢里只有他

们两人。

石村努力在记忆中搜寻，回想自己到底犯了什么错，竟然招惹特高课的人上门。是哪个关键人物忘记贿赂了吗？还是说错什么梦话被哪个情妇举报了？他们不会是来调查蒂法妮对西乡隆盛的评论吧？然后他又想，会不会是前一晚的那个中尉，举报他对未能晋升一事感到不满？

“您今天过得怎么样？”他问，顿时感觉这个问题很蠢。

她没有理会他的问话，反问道：“昨晚你为什么会查询睦罗贺克莱尔的事？”

这个问题令石村很是惊讶。“她——她是我的老朋友。”

“你特意去求证她的死讯。为什么？”

“听说了无聊的传言而已。没什么。”

“你和她是什么关系？”

“我刚才说了，她是我的老朋友。我以前是她父亲的部下，她就像我的妹妹一样。”

“你上一次和睦罗贺和弘大将交谈，是什么时候？”

他迟疑了一下。这个女人已经知道大将联系他的事情了吗？但她不可能追踪到那样的信使——除非，这本来就是一道忠诚度测试题？“昨晚。”石村照实回答，希望前一晚的信使已经不会再追杀他，“那是我七年来第一次和他通话。”

“他都说了什么？”

“他告诉我克莱尔死了。”

“还有呢？”

“让我替她料理后事。”他回答。

“还有呢？”

“好像没有了。”

“仔细想想。”月野明子开始施压。

“正在想。我们没聊多久。”

“他有没有提到自己所在的位置，或者要前往何处？”她问。

“没有。他非常注意保密。”

“我核查过你的携计通信记录，没有这次通话。”

石村便解释了“人肉电话”的事情。

“那倒是一种很不寻常的通信方式。”她说。

“那通电话从头到尾都很不寻常。”

“一个月前，你提交了一份关于两个女性国民的报告。”

“我上个月提交了很多报告。”石村回答。

“其中之一就是睦罗贺克莱尔。”

单单在上周就有几千份报告；一个月，简直遥远如恒久。“就是那个睦罗贺克莱尔？”他问。虽然从她的口气听起来，答案已经很明显了。

“对。”

“报告里怎么说的？”石村问。

“说她们质疑天皇陛下的性能力，因为皇室至今未能添丁。”

“听说很多男性都有这个问题，主要是缘于原子弹的辐射。”石村说。

“天皇陛下可不是凡人。”

“我知道。我没那个意思。”他急忙向她澄清，一边恼怒自己说话不经大脑。

月野明子似乎有几分光火。“给我简单说说你们的工作吧。游戏不是我的专业领域。”

大多数特工在上门之前早已摸清了调查对象的底细。她是不是想测试他的话能否对上已知的信息？实事求是，石村红子，千万别为了面子吹牛。

“门厅上面的这三层划给了内容创作部，这里就是携计游戏诞生的地方。”石村解释道，“每层各有一支大约百人的团队，设计师、美术师、工程师各司其职。再往上的十五层楼，就是风纪保障办公厅一部分职员办公地。我——我负责第十层。”

第十层的办公桌排列成二十行，每行四十个座位。每张隔间桌都装有携计，每个工作站配三台显示屏。“它们全部与EKS相连，工作人员每天要检查数十万起通信，以及时发现国民的不忠倾向。”石村又接着说道，“语言过滤器被应用于私人交谈、口讯、约会、梦话等任何潜藏嫌疑的场合，并联合运用技术加密、音频追踪、短语识别、音调分析等多种程序，以发现叛国者的端倪。这层楼的职员几乎全部属于地方，我们也有一些现役的军方技术专家，但他们一般听候多个单位的征调。”

“我们部门管辖五五零至七二五网格。”石村边讲边指着不同的地点，“这些网格各自对应洛杉矶的特定区域。我们监视区域内的一切活动，但重点关注游戏领域，关注人们对游戏剧情的选择以及文字回应。我们会要求设计师特地植入具有不忠倾向的支线，只要有人选择这种支线，就会立即提示预警。”

“具有不忠倾向的支线？”

“比如，让一个为帝王而战的剑士选择，是否加入对失业现状心存不满的游民团体。如果玩家选择加入，系统就会发出预警，我们便会深入调查此人的相关记录，从教育背景、社会活动情况、收支状况等各方面，察看是否可能存在深层次的不满。说实话，大多数报告都是捕风捉影，人们玩游戏的时候，总喜欢以奇怪的方式发泄负面情绪。”

“你同情那些可能对天皇陛下心存不敬的人？”

“当然不。但我工作的一项职责就是，区分这些游戏玩家是单纯想发泄，还是真的另有密谋。”

“我很惊讶，像你这样一位有名望的人，竟然不明白所有不满行为都根源于反动思想。从前北美盛行的宗教有这样一句谚语：‘若是右手叫你跌倒，就砍下来丢掉。’^[5]”

石村极力掩饰着懊丧的情绪，刚才那番回答真是太轻率了。“您喝茶吧？”他问道，带她走进办公室，“我特地从武夷山进口了一些大红袍。价钱不便宜，但也值当，这是我喝过的最好的茶了。”他的办公室位于转角处，从玻璃幕墙望出去，可以全方位饱览海景。墙上贴着浮世绘风格的各类海报，都出自他参与开发过的游戏。办公桌是桃花心木质地，上面用汉字刻着大洋科技的发展历程。

月野明子从大衣里摸出一把银色手枪，枪柄后面有一个药丸形状的玻璃容器，里面盛满了绿色液体。“见过这种枪吗？”

“没有。”石村坦白道。

“这是把病毒枪，可以改写你的遗传基因。只要朝你开上一枪，不出五分钟，你就会变得面目全非。”

“听起来不太有趣。”

“一点也不。”她回答，“这是我们位于大东亚共荣圈的科学家开发的。”

“为了搞定越南？”石村问，同时瞟了一眼就职时被授予的仪式刀，想尽量无视她手中的枪。那把刀静静地裹在鞘中。

她点头。“人为什么总要徒劳无益地抵抗呢？”她问。

“因为他们疯了。”他回答。

“一个人曾举报亲生父母阴谋背叛帝国的人如是说。”

石村的眼神游走了片刻，他开口作答，极力避免像念书一样语调空泛：“我向天皇陛下效忠，且仅向他效忠。任何反抗天皇陛下的人都是疯子。”

“你对睦罗贺大将近年来的情况了解多少？”

“不多。自从他妻子过世后，他就一直过得不好。”

“这段时间我们一直在追查他。”

“为什么？我想他应该退休了吧。”石村说。

“他与我们正在调查的一款游戏有牵连。”

“什么游戏？”

“关于美国的残党，你了解多少？”明子问。

“有些在科罗拉多，不过那里已经是一片废土了。整道落基山脉成了美国残党的窝藏据点，听说他们还建起了地下城市，那里的人一言不合就互相残杀。我亲耳听到过本地的父母教训孩子说，不听话就把他们送给那群北美怪物。”

“那里就是异见者的巢穴。”她确认道，“要不是德国人发起核不扩散运动，我们早就把那儿炸平了。”

“睦罗贺跟科罗拉多有联系？”

“不是科罗拉多，是圣迭戈。你的旧相识。”

“乔治·华盛顿党人。”石村说着，感觉手臂上的汗毛都竖起来了。

“你和他们交过手。”

“十年前。”

“那真是一场少有的陷入僵局的战争。实际上，我方算是战败了，因为乔华党人手里有原子弹。”明子说。

“那场战争真是腥风血雨，很多优秀官兵沙场捐躯。”

“你活了下来。”

“我当时就是去挂职，几乎没上过前线。”

“你现在的工作也还是老样子，对吧？”

他假装没听见这句奚落，转而说道：“睦罗贺痛恨乔华党人，不可能跟他们勾结在一起。”

“千万不要低估了疯子。睦罗贺推动了一款反动游戏在大日本合众国国民之间的传播。我相信，那款游戏就是他与最后那一小撮抵抗势力在圣迭戈开发的。不幸的是，它在全国上下大受欢迎，据说在科罗拉多更是人手必备。”

“什么游戏？”他问，虽然他知道对非日产作品表现出兴趣对自己没有任何好处。

“叫《美利坚合众国》，简称USA。游戏虚构了一个美国战胜的世界，设定为用于演练败敌之策的战争模拟程序。每一关都荒唐到极点。你听说过吗？”

“听说过。”

“那为什么不上报？”

“我曾在一篇综述中提及，但当时没能查出它的名称。”

“看来你知道它的主题是什么了？”

“大体知道。我同意你的看法，它的确荒唐之极。可你怎么能肯定它是大将开发的呢？”

“刚才说了，我们一直在追查他。”月野明子答道，“那款游戏里有他鲜明的风格元素。我听说，你以前也是一位优秀的设计师。”

“一般啦。”

“你在战争游戏部的时候，是睦罗贺的下属。”

石村回忆起在圣迭戈服役的年月，做了几个深呼吸平复心绪。

“通知你们部门，别的事先放下，今天集中追查睦罗贺一家的所有社会关系。”月野下令。

“没问题。”

“还有，你陪我去一趟睦罗贺克莱尔的公寓。”

“我？”他惊讶地问，“为什么？”

“因为她父亲的消息很准确，睦罗贺克莱尔于昨天下午自刎了。”

自刎——割断颈脉的自杀仪式。想到那番景象，石村顿时脸色煞白。“她留遗书了吗？”

“没有。”月野说，“事件仍在调查之中。我们追查了她一段时间，希望能借此打开她父亲的突破口，但毫无进展。现在，既然她死了，我需要有人来破解她的携计。”

石村张着嘴说不出话，直到看见月野明子不耐烦地瞪着他，才终

于镇定下来。“什么时候去？”

“你给部门传达完命令就走。”

石村按动携计上的几个按键，然后写下新的指示。“好了。”

“带枪了吗？”

“需要带吗？”他问，“其实我不知道枪在不在办公室。我已经很多年不随身携带枪了。”

“去找出来。”

9:38 AM

月野明子的车是紧凑的三角车型，与路上的大多数电动汽车无二。车门为透明材质，从特定角度看，两人像是在乘风飘浮。石村以为车内会装有高端监视设备，实际却没发现任何特别之处，甚至没有多余的装饰或纪念品，无从推知她的癖性。明子以每小时四十千米的速度平稳前行，左右车道上的数百辆车也以同样的速度行进。霓虹灯已经熄灭，摩天大楼上的巨幅标牌死气沉沉。他在位子上不安地挪动，向右窗外望去，一块大型显示屏映入眼帘，正在宣传新落成的德国美术馆。

“我一直不明白，德国人为什么非要靠右逆行。”石村说。

明子耸耸肩。“他们做事就喜欢和别人对着干。”

“你为什么不用携计自动驾驶？”

“我喜欢全盘掌控。”说着，她把方向盘握得更紧了。

“但携计可以计算速度和角度，完美应对任意情况——”

“我可不会把自己的性命交给一部携计掌管。”明子打断他，“你到大洋科技多久了？”

“已经八年了。”

“在大尉军阶停留这么久，不太对吧？按正常升迁年次来看，你也该是少佐，甚至是大佐了。”

石村正想表示赞同，却又担心祸从口出。“要看情况。”

“看什么情况？”

“比如政治博弈？”石村试探地说道，“昨晚我满心以为能晋升的，几个朋友也说我行，结果还是一场空。我不知道是什么原因，也没有深入追究。但我喜欢当前这个岗位，不管身为大尉还是准尉，都会尽职尽责。你呢？你进特高课多久了？”

她转过头。“五年。”

他不禁猜测起她的年龄，但觉得最好还是别问。

“你是伯克利军事游戏学院毕业的。”她正色道。

“毕业快二十年了。怎么了？”

“我跟你是校友。”

伯克利军事游戏学院建于伯克利的废墟之上，将整座城市变为一所军校。由于旧金山湾大部阒无人迹但建筑保存完好，故而成了模拟战场的完美选址。该校还拥有一流的机甲训练专业，港湾区域可供机甲战士操练。伯克利城与世隔绝，城内只有本校学生和地方商贸后勤人员。

“学校近来如何？”他问。

“仍在扩张。”

“亚裔贫民窟那家朝鲜餐馆还开着吗？那家的泡菜汤我最喜欢了。”

“我怎么知道。”明子回答。

“学生时代你最喜欢哪家餐馆？”

“我吃食堂，有什么吃什么。”

“让我猜猜看，你毕业成绩是前几名吧？”

“我排第九。”她回答。他顿时给镇住了。伯克利军事游戏学院可是顶级军事院校，仅次于东京那所军校。“你呢？”

“差不多垫底——六百八十二名。”总人数六百八十四，他没有添上这句。

“是挺差的。”

石村笑了。“我都没考上。当时招生组认为应该给我一个机会，就破格为我组织一场面试，把我录取了。班上的战友因而排挤我，觉得我是走后门进去的。”

“你的评语上说，你花在学习上的时间，还不及追女生的时间多。”

“惭愧。”

“我调查过你同班战友的档案，你属于极其平庸之列。”

“审查官也是一个重要的岗位。”石村说。

“你的同辈军官大多数都在圣迭戈立过战功。”

“他们比我聪明，比我有才。”

“我拜访过的所有军官里面，你还是第一个忙不迭自贬身价的。”

“我只是有自知之明罢了。她的公寓在哪儿？”

“市区。就快到了。”

10:15AM

洛杉矶市区高楼林立，其市政厅基于大阪天守阁的外观设计建造。巨大的携计显示屏上变幻着各类广告，新闻短片中帝国战事捷报频传。一具五十米高的庞大机甲在街上巡逻，外壳铸成被坚执锐的武士形象。它利用脚下的巨型车轮前行，时速控制在一定限度内，以免行进中造成太大骚动。身负火箭背包的战士伴飞左右，进行例常巡逻。少数市民正前往餐馆，早早地享用午餐。

睦罗贺克莱尔的公寓位于一座八十层的高楼中。公寓门口已有卫兵把守，屋内被警方的前期搜查翻得乱七八糟。这是一套三居室，木地板和崭新的家具仍旧完好，但沙发和床垫都已被警察撕开；客厅中间堆放着几尊大理石雕像、几幅斑斓典雅的法式油画，还有一台全息投影仪。

“对一个学生来说，住这样的公寓真是相当奢侈。”石村评论道，“我想这就是老爹任大将的福气吧。”

眼前的一排相框，令他回忆起大将的面容。睦罗贺也是一位游戏设计师，曾参与开发了《死亡荣耀》系列这一备受推崇的携计游戏。石村看见房间壁架上摆放着睦罗贺的最新力作，无一不是爆款热卖，包括《秋收起义》和《朝鲜内战》。

“你当年跟大将是什么关系？”月野明子发问。

“我是他下属。”

“你喜欢当时的岗位吗？”

“睦罗贺是一位传奇游戏大师，能为他效力是我的荣幸。”石村挠了挠手腕一侧的痒，“他是同级军官中获奖最多的功臣，我们都以他为榜样。”墙上有几张大将当年的毕业照，诸多军官簇拥着向他祝贺。睦罗贺受邀加入了东京军事学院直属的精英毕业生团体“苏美会”^[6]，真是好不风光。

“他在校任教的时候，”月野特警说，“你表现不好，多次因为懒惰和不守纪律受他批评。”

“他是一位严厉的教员。”

“他严厉，是因为他出类拔萃。他派驻墨西哥期间功勋卓著，同时也是位才能过人的技术专家。”她说。

“当然。而且他在停战之后创立了首陀凛设计工作室，并出品了一系列帝国最优秀的模拟战争游戏。人人都渴望进首陀凛工作，并不只是为了优厚的福利待遇。”

“那么，你对他的游戏很熟悉吧？”

“非常熟悉。”石村回答，“其中一些我还参与过。但我只是打杂，写了一点差劲的代码，基本上都给否掉了。”

石村凝神看另一张睦罗贺父女出海钓鱼的合影。照片上的克莱尔一脸烦闷和厌倦。

“我看过关于他妻子在圣迭戈意外死亡的报告。”明子说，“我军战士炸毁了一座被误报为叛军据点的国民市场，媒体将其报道为恐怖袭击，但真实情况内部人员都很清楚。”

“当时局势太混乱。”

“你知道吗？她的去世致使双方冲突大规模升级。”明子问话的语气不像是确认事实，而像是在梳理信息。

“像我刚才说的，当时局势混乱。”

“相关文件漏洞百出。睦罗贺最终被调离了岗位，这一点感觉极其反常——在战时临阵换将？但文件里没有给出解释。你对官方说法有什么可以补充的吗？”

“你这样问可太抬举我了。我当时只是个中尉。”

“而你也被调离了战区——和克莱尔一起。”

“将军托我照顾她，我自然要尽力而为。”

“几年之后，睦罗贺便着手开发一款以非日裔为主角的游戏，从敌方视角展现圣迭戈之战。荒谬之极，竟然去揣度土著的心理。还有另一款游戏，一个神风飞行员对任务产生怀疑，并在最后一刻擅自决定退出行动。”

“这两款游戏我都没听说过。”

“那是因为它们没通过审查。”她说，“当局为消除影响，没有逮捕他，而是让他选择提前退休或者切腹。令许多上级官员痛心疾首的是，他竟然选择了前者。然而，他私下又继续开发了一款新的游戏。”

“就是那个《美利坚合众国》？”

她点点头。“那就像是恶性肿瘤。”

“好在我们已经根除了癌症。”

“可心智的顽疾无药可解。”

明子走到书桌边，拿起一部携计。三角形的边缘已经被剪开，表明它无法连接到EKS。

“这是睦罗贺克莱尔的携计。”她向石村递过去，石村却只顾看着那张床，床上被法医盖了张塑料布，以隔绝污染。

“她就是在这里……”

明子摇摇头。“浴室。”

石村走向浴室。

“现场已经被清理了。”明子说。

这是一间瓷砖铺贴的常规卫生间，墙上装饰着小动物图案，前面挂着干毛巾，团团落发积聚在漏水口周围。

“在浴缸里？”他问。

她点头。

“她的死有没有什么蹊跷之处？”石村又问。

“蹊跷？”

“是否有任何他杀的迹象？”

“没有。我仔细检查过，法医也检查了。”

石村握拳紧压嘴唇，闭上双眼，克制住泉涌般的回忆。“她太可惜了。”

“是吗？”

“是的。”

“你和她之间是男女关系吗？”

“什么？怎么可能。我不是说了，我把她当作亲妹妹看待，而且她还比我小很多岁。”

“根据你以前招惹过的部分异性的岁数来看，年龄差距不是问题。”

他尽力压制住腾腾的怒火。“谁负责料理她的后事？”

“显然是你。”

石村的思绪飘回到十年前，他尚在圣迭戈之时，睦罗贺第一次拜托他照顾克莱尔。彼时该地还未天下大乱，她在傍晚溜出家门仍能保证人身安全。石村猜测她要么是去幽会恋人，要么是在圣迭戈的街上

聚会狂欢，不料却在一座会堂里找到了她，会堂内全是崇拜基督教上帝的北美人。克莱尔加入了他们的唱诗班，正在台上唱着赞美诗。他挤到会众中间时，受到了欢迎，人们纷纷招呼他：“你好，兄弟。”

石村只觉赞美诗的词句愚蠢而乖谬，竟然大肆吹捧一个虚构的存在；不过，他仍然对其优美的旋律持欣赏态度。会众向他们失势的上帝呼告求援，许多人抬手做出忏悔的姿势，祈祷救赎的降临。一名传教士用催眠的语调诵读了一则教义，号召教众向日本征服者施以博爱，石村听得头昏脑涨，见克莱尔打算离开，连忙上前抓住她。

她诧异于他也在场，立即鞠了个躬。“石村桑，你来这里干什么？”她问。

他的第一反应是问：你知不知道，万一被你父亲发现，你得惹多大祸？但他转念又想，这样只会适得其反，激起青春期少女的叛逆。“我只是好奇你在忙什么。”

“也就是说，是我爸派你来的？”

“他的确嘱咐过我看着你点儿。”他望着十字架上的耶稣像，问道，“你真的信这玩意儿？”

克莱尔原以为要遭受一番严厉的责备，这下宽了心，答道：“并不完全信。但他们的教义很有感召力。”

“何以见得？”

“教义说要爱我们的敌人。”克莱尔回答，“‘不要以恶报恶。你的仇敌若饿了，就给他吃；若渴了，就给他喝。’^[7]”

“怪不得美国会战败。”

克莱尔对他的反应甚是不满。“胜者并不一定永远正确。”

“抱歉。我只是不太理解他们的价值体系。”

见他态度诚恳，她于是也坦承道：“我觉得他们的信仰里，有些东西也不能全信。”

“比如呢？”

“比如耶稣说要原谅一切。但我认为，某些罪孽是无法原谅的。”

“举个例子？”

“谋杀。夺人性命的恶罪只能由受害者原谅。既然受害者已死，原谅也就无从谈起。”

“我同意。”石村说，“你是怎么找到这个地方的？”

“我妈妈有时会来这里。”克莱尔回答。

石村瞪大了双眼。“你父亲知道吗？”

她摇摇头。“这是妈妈平复心灵的地方。”

“你母亲知道你在这儿吗？”

“不知道，她不在家。”

“她去哪里了？”

“不清楚。”

他不禁揣测，睦罗贺若得知妻女都私自参加北美宗教仪式，会做何感想。“我带你回家吧。”

克莱尔没有反对，他们于是向地铁站走去。石村瞟向她的侧脸，见她身姿挺拔、步伐矫健、眼神沉稳，颇有乃父风范。走近车站时，传来一阵嘈杂的骚动，原来是数百名北美人士正在抗议。一队身着防暴装备的日军封锁了道路，他们排成密集的方阵，支起盾牌，暂时没有出枪。一具机甲在附近待命，两架侦察机在上空盘旋，将巨大的强光灯扫向下方越来越壮大的愤怒人群。

“他们在抗议什么？”克莱尔问。

“军方的两个士兵射杀了一个北美儿童，”石村告诉她，“激起了民愤。咱们快走吧。”

两人随即加快脚步。

“我爸说，我可以跟你学携计编程。”克莱尔说道。

“我可以教你一两招。”

“大家传的那些闲话，是真的吗？”

“他们传什么了？”

“说你发现父母有叛国举动，就举报了他们。”

“是真的。”石村回答，没有表现出一丝耻于承认的神态。

克莱尔当即停住脚步。“你怎么做得出来啊？”

“有什么不对？他们当时计划投靠北美，倒卖国家机密。”

“你是怎么发现的？”

“我无意中听到他们在聊这个。”

“你有没有问过他们，那到底是怎么回事？”克莱尔问。

“我想，问了他们也不会告诉我。我就不动声色地继续听，记下他们说的每一个字。后来我意识到他们真要那么做，就揭发了他们。”

“你怎么好像一点都不在乎。他们毕竟是你亲生父母。”

“我心里也不好受。”石村说道，手指不自觉地扯动，“我也很怀念他们。但毕竟忠孝两难全。”

“你父母知道后是什么反应？”

“那我不清楚了。向警察举报之后我再也没见过他们，直到他们去世。”

“这么说你真是死心塌地，啊？天皇最忠诚的臣仆？”

“过奖。”石村无力地说，“我想，我犯下了你认为不可原谅的罪孽。”

“你愿意下周跟我来教会忏悔吗？”

“你是在取笑我吗？”

“没有，完全没有。”克莱尔说，“我是认真的。”

抗议的声浪在身后逐渐高涨，接着是“砰”的一声巨响，像是爆炸。克莱尔和石村快步走下地铁入口的台阶。红色警报灯不断闪烁，

他们刚进去，大门就关闭了。他们赶在整个地区封锁之前坐上了最后一班地铁。

“为什么要在这种迷信上浪费时间？”石村问。

“吸引我的并不是迷信元素，”克莱尔说，“而是教义如何给信众力量，使他们拥护一套人道的、高尚的价值观。我时常猜想，如果美国仍是国际社会的中坚力量，世界会是什么样子。”

“并不是所有北美人都高尚、人道。而且，说实话，你和这么多北美异见分子混在一起，我不敢保证你的安全。我知道目前没发生任何事，但人们的情绪正在酝酿之中。”

“他们不知道我爸是谁，就算知道了也没有关系，他们眼中的我不过是上帝的子民。”她说。

石村觉得她的信仰令人担忧。“也不是所有北美人都信仰基督教。”他说，“许多人打着宗教的旗号，组织秘密活动，掩饰真实意图。”

“帝国也有不少人装作一副效命天皇的样子，其实并不在乎。这有什么区别？”

“我只是提醒你小心。”

“谢谢。”她说，“我会小心的。”

克莱尔看着地铁上的携计显示屏，新闻里正在播报之前圣迭戈激战的血腥画面。“每次我爸妈吵架，妈妈就回房间里哭。”克莱尔突然说，“我觉得很没劲。她为什么不据理力争？你知道我爸有多顽固，就算自己错了也死不承认。有一天，他吼了我妈一个小时，我实在受够了，决定叫我妈迎头骂回去。”

“不愧是你啊。”

“当时你也全都听到了，对吧？结果那天，我发现她在房间里读《圣经》，那是外婆留给她的。妈妈叫我不必担心，她说她已经找到了坚持下去的力量。”

“通过《圣经》？”

“通过信仰。”克莱尔回答，“我完全无法理解她。明明可以直接改

变现实，为什么非要忍耐不可？于是她向我讲述了基督教的信念。”

“石村。”现实中响起月野明子的声音。

石村猛然从回忆中清醒。“抱歉。”他从明子手里接过克莱尔的携计，离开卫生间，激活桌面。程序加了密，显示屏毫无动静。

“你们还没破解吗？”他问。

“好几个技术人员都尝试过，他们的携计一连上去，就提示文件已损坏。”

“为什么不送到携计技术部去？”

“这台设备开启了位置绑定，只要离开这栋楼就会自毁。”

“你想让我做什么？”

“听说你是玩携计的高手。”

“哪里。我——”

明子伸手搭上他的胳膊。“现在不是谦虚的时候，大尉。我听说你在加密破解方面小有名气，除了勾引女人之外，那是你唯一擅长的技能。”

“这个名气完全是受之有愧，我一直被女人拒绝。”他拿出自己的携计和数据线，因为克莱尔的携计无法连接EKS。他把两部携计直接相连。

“你该小心些才是。”明子说，“我们已经损失了十几部——”

“进去了。”石村说。

“什么意思，进去了？”

“就是说加密已经破解了。”石村答道，“至少是第一层。第二层会很棘手，这里使用的算法，会随着每一步破解进程修正变量，如果不知道基本方程的话，会把两部携计都烧坏。”

“能坚持多久？”

“三十秒内破解不了，这两部携计就都报废了。”

石村跃过数字的洪流，敲击着自己携计屏幕上的按键，在等式和变量之间交替来回。他能在自己的携计上绕过普通安全协议输入猜测数值，这也意味着他即使猜测错误也不致触发安全防卫指令。这其中涉及的数学对于旁人来说深奥难解；隐性和显性的线索给出保守或锐进的提示，他知道何时谨慎后退，何时大胆前进。欲攻下阵地，需要正确地组合字词，糅合幽默、无所顾忌的愚蠢，以及柔情蜜意。石村调试不同的命令，温柔地试探潜藏的端倪。加密规则做出的回应如同电极和芯片传输的字节，一连串的请求在探查之下悉数解开，穿透这里，突破那里，高吟着渴望，旋转嵌入。就像错位的、对称的情欲。

“第二层成功破解。看看有没有第三层。”

第三层，迎面而来的是一个问题：

“人生的意义是什么？”

他本能地想回答：“什么玩意？”随即意识到这样可能会引起短路。这到底是个陷阱，还是单纯的主观情感加密锁，也就是说，通过测量音频的波长确定对方的真诚度？

“绝望。”他回答。

“你的职业是什么？”

石村已经启动了一个撤销命令主程序，尝试解开整层加密。

“我审查反动材料。”

“你是否热爱‘我审查反动材料’？”

“热爱。”

“为什么？”

他的程序正在努力侵入。他想到一个新的主意，如果能在加密程序每次处理他的答案时都突破一条通道，就有望把携计上的基础文件拷贝出来。

“我保护人们免于不和谐的污染。”

尖利的“嘀嘀”声响起，表明他走错了一步。明子全神贯注地观望着。石村猜测，如果再犯一两个错误，两部携计都将被毁。

“为什么？”克莱尔的携计重复着这个问题。

“因为我喜欢掌控一切。”

“‘绝望’和‘因为我喜欢掌控一切’之间是否存在联系？”

“但愿没有。”

克莱尔的携计黑屏了。他迅速拔出数据线。

“完蛋了？”明子问。

“她的那部完蛋了，但我已经把其中的大多数文件拷了过来。”

他把拷贝过来的携计文件系统呈现在自己的屏幕上。星空般的交错轨迹弹了出来，她与朋友的通信、照片、音乐，各自互相旋绕，犹如行星与恒星。

“你想让我找什么？”他问。

她侧跨一步，来到他旁边。“你怎么进去的？”

“就像一场约会，善于调整就会进展顺利。”

她在不同的轨迹之间翻找，搜寻目标。“全部拷出来了吗？”她烦躁地责问。

“不是百分之百，但大部分都在。”

她压低嗓子用日语咒骂了一句。“这里没有。”

“什么没有？”

她点开相册。琳琅满目的图像随即出现：亲密好友，聚会上的、舞会上的、聚餐时的、出游中的。有一个女性朋友出镜频繁。

“我们需要审问她所有的朋友。”明子说，“能把照片都发到我携计上吗？”

他在显示屏上敲了几个命令。“搞定。”

石村朝着墙壁凝视一番，又低头看携计。

“我可能遗漏了什么。”他说。

“什么意思？”

“假如这部携计上根本没有重要信息，何必设置这么复杂的安全措施？”他问道。

他走进克莱尔的卧室，检查床垫，翻看书本，还凑到书桌背后的缝隙边瞧了瞧。有几株盆景植物好像栽得不牢，他查看下面的土壤，但除了根须之外什么都没找到。他打开窗户，伸手去摸看不见的外墙面。一无所获。他又来到客厅的窗前，以同样的方法搜寻。

“你在找什么？”明子问。

石村有所发现。他找到了一根细长的金属条，之前这东西粘在外墙上。“外部统一驱动器，用于携计同步。”他将它插入自己的设备，一串数字随即弹出。“通常情况下，只要通过了携计上的安全验证，它就会自动启动同步，读取并传送未同步的文件。但如果验证没通过，你根本就意识不到同步没完成，除非你早就知道这玩意的存在。”屏幕上，一个新的“星球”出现了。“好像是那款游戏，《美利坚合众国》。”

明子一把抢过携计，按了几个按键。“看看这段开场文字，歪曲夸大北美人的死亡人数，简直荒唐透顶！”她语气激动。

“你们为什么不直接把它封杀掉？”

“我们已经尽力了，但它在地下渠道迅速走红，传播迅猛。”明子把携计递还给石村，“这个‘天神模式’是什么？”

“就是创世模式。”石村回答，“意思是能在携计上修改和设计游戏中的世界。”

“这是大多数游戏都有的基本模式吗？”

“不一定，这要看设计师的想法。”

“既然这里有的话，是不是意味着任何人都可以使用游戏模拟器修改它？”

“差不多。”

“我们发现这款游戏被隐藏植入在很多热门游戏中。”明子说，“审查官核查游戏时根本发现不了，除非知道读取它的准确代码。”

“那你们是怎么发现的？”

明子愠怒地看着他。“我们有的是办法让人张嘴。我得把你的携计带走，”她说，“你去申请一部新的吧。”

“我随时带着备用机。先让我把私人数据拷出来行吗？”

“动作快一点。”

石村整理好携计数据，发送到他的记海个人数据库。这时，明子收到一条信息，她打开看了看。

“弄完了吗？”她问。

“完了。”

明子调出一张照片，正是那个与克莱尔形影不离的朋友。“本部刚刚反馈说，照片上这女人是克莱尔的朋友藤森珍娜，怀疑在秘密为北美工作。现在上面正在追踪她的方位。先前与克莱尔通话时一起取笑天皇陛下的也是她。但愿她能告诉我们有关睦罗贺当前计划的更多信息。”

“你们抓到大将会怎么处置？”

“你认为呢？”

“你们有没有分析出，为什么克莱尔……”他的眼神不自觉地瞟向卫生间。

“也许是受不住父亲煽动叛国的行径吧。”

他们走向电梯，明子又查看了一次携计。没有新动态。“我得吃点东西。”她说。

“附近有一家超棒的天妇罗汉堡店。”他提议。“那就去吧。”

11:31 AM

“啊，太好了，赶在了午餐高峰前面。”石村说，“我推荐经典天妇罗堡，面包上涂了蜂蜜和碧根果酱，真是无上的美味。你可以点蔬菜

或者猪肉天妇罗，我个人喜欢红虾，都是新鲜捕捞的，而且——”

“你随便点吧。”她说，“把我的也点了。”

餐馆内部刷成明快的色调，深深浅浅的咖喱黄配炖肉粽，看上去像一只油炸龙虾。店内吉祥物鲜虾小子的塑像站在各个角落向他们微笑。餐馆中间有个儿童游乐场，四墙上巨大的携计显示屏正在播放鲜虾小子系列剧的成人影视版和儿童动画版。身穿红虾服装的男女服务员鞠躬欢迎他们，用日语招呼道：“中午好，两位长官。”

他们被带到一个以障子门^[8]分隔的包间。

“这里价格便宜服务又好，味道更是上乘。”石村兴奋地说。他们脱了鞋，坐上榻榻米垫。“依我看，午餐能比过这里的只有一家，就是皮科大道上的炸鸡华夫饼店，简直燃爆味蕾。不过威尔希尔大道那家海鲜餐馆的卡真酱^①配煮蟹，我也是情有独钟。”

明子拿出携计，看起了文件。

石村说：“我有个规矩，饭桌上不办公。”

“为什么？”明子问。

“每个人都需要适时休息一下。”

“帝国的敌人可不会休息，我们也就不该休息。”

她的视线又回到携计上。

“什么东西这么好看？”他问。

“你想干什么？跟我交流无用信息？”她放下携计，“你想知道什么？”

“关于你个人的一些情况。”

“我一周工作七天，我弟弟死在北美恐怖分子手里，我讨厌别人浪费我的时间。”

“你平时喜欢什么消遣？”石村问。

“追捕叛国者。”她凶巴巴地说，“还有别的问题吗？”

几分钟后，汉堡端上来了。石村每咬一口都细细品味，享受虾肉与蜂蜜混合的口感。明子则一言不发地嚼着，只吃了四分之一，说声“太甜了”，就把它放到一旁。

“炸茄条很好吃。”石村说。

她咬了一口，又吐出来。“太咸了。”

石村的汉堡差不多吃到一半时，她又问：“你还要吃多久？”

“再给我一分钟。”

她叹口气，继续看携计。铃声响起，她立即接通。“您好，大将。”她恭敬致意。

“案子有没有进展？”电话那头的大将问。

“有一点，长官。我们找到了睦罗贺克莱尔携计上安装有那款游戏的证据。她巧妙隐藏了痕迹，但我运用最好的手段成功实现了突破。我现在正逐一查看她的文件。”

“很好。我们的首个实质性进展。干得漂亮。”

“谢谢您，长官。接下来我就去审问她的朋友，藤森珍娜。”

“我们追查到，藤森正在康普顿歌剧院参加彩排。立刻前去开展审问，有新消息即时向我汇报。本部已经直接接管此案，要求随时更新进展。我已下达了变更后的新命令，你明白吗？”

石村意外地发现，明子答复时似乎有些不安。“明白，长官。是否留一点余地——”

“不必。”对方打断她，通话结束。

明子抬头看向石村，他赶紧说：“我吃完了。”虽然还剩下三分之一。

她别开脸，显然有别的烦心事。

12:11 PM

康普顿歌剧院是情侣初次约会的首选地点，因其园林秀丽，还有一间彻夜开放的动物园，足不出城即可亲近自然。康普顿曾在大规模

暴乱中被毁，后由政府主导重建，几十年后的今天，这里已成为洛杉矶最富裕、最高档的社区之一。康普顿歌剧院参照天皇龙面具的形状设计，恢宏的正墙上体现出殷红的眼珠、威严的鼻梁、咆哮的口唇等元素。歌剧院还与东城大剧院、和知茶苑等建筑相毗邻。神道三神器——草薙剑、八咫琼勾玉、八咫镜的雕塑，构成了巨型喷泉的主体。

两人穿过歌剧院大厅，进入正式的表演厅。大厅内部已经为新剧目《水之艺伎》重新布置，舞台被改换为巨大的水箱，体积约占了剧场的一半。石村听说过这出舞剧，它由一千名泳者协同出演，以声光缭乱的水景秀，纪念圣战期间日本在太平洋战场的胜利。每一艘潜艇、航母、炮艇都由真人扮演，伴着振奋激扬的音乐，重现紧张的战斗场景。演员们还未更换服装，空气中弥漫着氯味，室温高得已让他的制服被汗液浸湿。

“真是壮观。”高大的水箱令石村啧啧惊叹。

月野明子走向一名场务人员，亮出徽章，说道：“我们找藤森珍娜。”

平常铺设在过道上的地毯已经撤去，露出水泥地面，以便于彩排。演员们来来往往，许多人不着一缕，只戴个水下呼吸用的小型氧气面罩。他们来自不同族裔，戴着双层彩色美瞳，起到在水下保护眼睛的作用。几百名赤裸的男女在水箱内泳舞，灯光摇曳，旋转，投射出华丽的光漩。一串气泡神奇地变为鱼雷状，真人演员碰触之后，立刻做人仰船翻状。水箱外侧聚集了一小群衣饰花哨的男女，大声朝耳麦吼叫着指示。泳者们大多是五短身材，肌肉壮实发达。向他们走来的这个女人，目测身高不足一米五，胳膊却有石村的两倍粗。她抹掉绿色眼睛上的水，湿透的深褐色秀发绾成发髻。她右肩上有一个蝙蝠形文身，虽然全身一丝不挂，却没有半点羞窘。见到两人，她似乎有些不快。“什么事？我现在很忙，而且——”

明子亮出徽章。“我们要和你聊聊。你去穿上衣服吧。”

“我穿了贴身泳衣。”她指指身上那层透明衣料说道，“这种——”

“这儿怎么回事？”过道上走来一个身穿黄色泳衣的绿发男人，气势汹汹地问道，“她马上要上台了。”他看见了明子的徽章，“这是四天之后庆典表演的彩排，事关大日本合众国的荣誉！她可没有时间浪费在回答问题上！我需要她立刻上台！”

“请原谅，井上桑。”明子谦恭地说，但没有鞠躬，“我们要问一些

重要问题，事关帝国的安全。”

“我要向国防部严正抗议！没有演员还让我怎么导演？”

“只是短时间里少一个演员，您肯定有办法的。”

“对你而言，只是短时间。对我来讲，这是一石激起千层浪，足以拖慢几天的进度，我们根本耗费不起！”他痛苦地哀叫起来，眼里甚至涌出了泪珠，“你们这些部队里的没有一个人懂艺术。你们唯一擅长的艺术就是疑心病。小笠原总督今晚要亲自出席开幕式，表演出不得半点纰漏。”

“找个人替换她不行吗？”明子提议道。

“你要把她从我们这儿带走？”他问，仿佛受到了莫大的羞辱。

“没错。”

那人尖叫起来，不停用手掌拍打脑袋。助理们看到他快要气晕的模样，赶紧围了过来劝慰他。

明子随即攥住珍妮的胳膊，见对方有些抗拒，她递给石村一个眼神，石村便会意地抓住珍妮的另一条胳膊，两人一起把她押了出去。

“我还以为你们只是要问几个问题。”珍妮说。

“今晚你别想回来了。”明子告诉她。

“我做了什么？”

“问题是，你‘做错了’什么。你心里真正思考的是，做出的哪件坏事被逮住了吧？”

“我什么坏事都没做过。”

“咱们等着瞧。”

三人出了歌剧院。

“那个男的是谁？”石村问珍妮。

“井上秀树导演。”她回答。

执导国家级芭蕾舞剧的唯一非和族导演。因为染了绿头发，石村一开始没认出他。不过说起来，井上惯常的装扮就是奇装异服。

“你一定扮演了非常重要的角色吧。”石村对她说。

“我演的是‘帕奈号’，圣战中被炸沉的五十艘西方舰船之一。”珍娜回答，“就是个龙套。”

12:54 PM

康普顿歌剧院附近停着一辆灰色卡车。车身后面是一辆拖车，石村猜测那是审讯室。后厢门开着，一道坡板架设其上。他们押着珍娜上去，一进卡车，便有两个身穿黑西装的男子关上身后的门。拖车内墙边是一溜控制台和携计，各类人员在旁操作。两名警卫抓住珍娜，把她的双手双腿分别绑住，猛将她按到椅子上。周围的灯光暗下来，一盏强光灯直射向她的脸。

“藤森珍娜，”月野明子开口，“假如我打折你两条腿，再打断你背脊骨，让你再也不能游泳，你觉得怎样？”

石村感到体内一阵恶寒。他不知他们为什么要在光天化日之下，在工作场所抓走她。如果他们真想打断她的腿，完全可以在半夜抓捕，以避人耳目。但他们刻意选择了公开逮捕。

“我觉得不怎么样。”珍娜回答。

“如果你肯合作的话，我们大概还能让你参与以后的演出。”

“《水之艺伎》呢？”

“那就别想了。”明子说，“你根本不是真正的爱国者。”

“这话怎么说？”

明子竖起食指。扬声器里播放出珍娜说话的录音。

“那蒂姆呢？”录音中的珍娜问道。

“她担心蒂姆会不育。”另一个人说。石村认出那是克莱尔的声音。

“听说连天皇也生不出孩子了。”珍娜回答。然后她们讲了几个荤

段子，又咯咯傻笑了好一阵，笑声里带着天真，绝无恶意。录音到此结束。

“我们只是说笑而已。”珍妮连忙为自己辩护。

“为了说笑，你不惜侮辱伟大而仁厚的天皇陛下。是他给了你第二次生命！你们这些西方佬！是他将美洲从奴隶主的暴政下解放！你竟然把他的生育能力当作笑料，冷嘲热讽？你们还变本加厉，进而取笑他所有的儿女以及孙辈，取笑每一个皇室成员。”

“我不是故意的。”

明子扇了珍妮一耳光。“罪证确凿，竟还如此张狂！你就连一点悔过之意都没有吗？！”

珍妮眼中怒意迸发，狠狠瞪着明子。

“你想说些什么吗？”明子挑衅地问。

“我后悔当初口不择言。”

“我听不出你有后悔的意思。”

“我有。”

“你应该学学你的朋友克莱尔，舍生取义。”

“你说什么？”

“她自刎了，以偿赎大不敬之罪。”

“什么？这是什么时候的事？”

明子又扇了她一耳光；这一次，点点鲜血涌到珍妮唇上。“我核查过你的交易记录，你看过的所有演出，清楚你在游戏中的所有选择。”明子开始历数她的各项交易和抉择。孤立地看，这些事项都纯洁无害；但联系起来之后，通过裁切和拼贴，形成一纸罪状，珍妮的罪行似乎确凿无疑。“你所做过的每一件事，都标志着思想上的反动。你知道思想叛国罪怎么判刑吗？”

珍妮摇头。

“五十年劳改。送你去卡塔利娜岛上的劳改营，你看如何？”

“不怎么样。”

“你最后一次跟睦罗贺克莱尔见面，是什么时候？”

“两周前跟她在携计上通过话，这段时间我基本上一直在忙彩——”

明子对准她的小腿就是一脚。“我有你的携计通话记录！你们一周前才打过电话！”

“我记岔了。最近各种事情千头万绪，忙得脚不沾地。”

“她谈到自杀的打算了吗？”明子问。

“没有，当然没有。”

“你确定？”

“确定！”

“她父亲在哪儿？”

“我不知道。”

“你不知道？”

“我发誓我真不知道！”珍娜的答话里满是恐慌，“我只跟他说过几次话。”

“说了些什么？”

“就是闲聊，随便说几句，你知道的。”

明子掏出那把银色的枪。“北美有一条古老的宗教谚语说，‘若是右手叫你跌倒，就砍下来丢掉。’那么，若是舌头叫你跌倒，也当割下来丢掉。”

“我真的什么都不知道。”

“这把枪可以改写你的遗传史。只要我对你开上一枪，一分钟后，你就会面目全非。四分钟后，你将遭受无法言喻的痛苦。七分钟后，你将以帝国已知最惨的死相告别世界。我再问你最后一次：克莱尔的父亲在哪里？”

“我真的不知道！”

明子举枪向她脖子射击。三十秒后，珍娜开始惨叫。

“我——我这是怎么了？”

“睦罗贺大将在哪儿？”明子问。

“我不知道不知道不知道！求求求求你——不不不要。”

珍娜张口呕吐，整个后背轮廓变形扭曲，肌肉成团地鼓起，绷紧了外皮。她的呼吸如同野兽的喘息，充满绝望与孤独。病毒在袭击她的整个免疫系统，掠夺，强占，吞噬。大自然向来心狠手辣。污血混着粪便的味道充斥在空气中，她肠胃的内容物已然清空，尖厉的惨号仍不绝于耳。石村转开头，却无法忽视她在椅子上挣扎与干呕的声音。他看了一眼明子，明子注意到他的目光。他走到拖车尾部，捶打后厢门。

“我要出去。”他命令道，“让我出去！”

一名卫兵打开了门。他冲出车外，喘息不定。他观摩过处刑现场，熟知圣迭戈的各种酷刑，然而珍娜所遭受的生化变异以及由此产生的恶臭气味，仍旧超过了他能承受的底线。像这样情绪失控暴露自己的软弱绝非良策，但他实在坚持不住。

“我理解，这种场面非常‘重口味’。”身后传来明子的声音，“作为第一次，你已经克制得相当好了。”

“你执行过多少次了？”他问她。

“今天是第十三次。”她回答，“去年在帕洛斯维尔德有一场恐怖袭击，导致我军牺牲了十七名战士，她是共犯之一。”

“你怎么知道的？”

“我在克莱尔的携计上找到了相关信息，就是在你破解之后。”

“你还没问过她口供。”

“我们会从她的大脑里提取记忆。”

“什么？”他震惊地反问，没想到技术已发展到如此地步。

“正好厚生省^[9]急缺测试所需的新鲜样本。”

“万一结果不理想呢？”

石村看见明子脸上又浮现出之前那种不安的神情。她注意到他的目光，立即沉下脸色。“我只是奉命行事。”她正色道，严厉的语气中，自我告解的意味似乎强于申明事实。

石村不自觉地摸摸喉咙一侧。“你为什么要带我一起办案？”

“因为我认为你懒于公务。”她说，“你多次被同事和下属投诉，我认为你工作不称职，自以为有了铁饭碗就可以混吃等死。你以为昨晚被驳回晋升是出于什么原因？我想提醒你，日常的工作报告影响深远，希望你能意识到，你的监督和审查工作，上级十分重视。我们必须对帝国的敌人时刻保持警惕。”

“你这么做是为我好喽？”

“来自校友的越部门提醒。”

“这款游戏到底哪一点让你这么焦虑？”

“竟然问这个问题，说明你还没吸取教训。”

“你忘了我毕业成绩在班上几乎垫底？”

“我记性很好。”

“还需要我陪你做别的事吗？”

“是的。不过今晚没你事了。去观赏你那无谓的竞艇吧。”他正要离开，又被她叫住。“石村大尉。”

“嗯？”

“走之前应当向上级官员敬礼。”

他于是向她立正敬礼。她发出解散指令，回到审讯拖车上。

他步履蹒跚，走向广场下方的地铁入口。几个平民向他鞠躬致敬。他去洗手间，发现“其他族裔使用”的门上贴了“暂停使用”的标识。他找到和族专用间的门，径直走到洗手池前洗了把脸，擦干净鼻子，擤出鼻涕，然后又洗了一次。珍娜临死前的恶臭仍萦绕不散。他

跌坐在洗手间地板上，茫然看着人们进进出出。携计响了，他没有理会。

6:12 PM

游走在容不得毫厘差错的生死浪尖，竞艇手计算出恰到好处的船行波，转弯流畅而不致与左右赛道的两艘竞艇相撞。作为对人类横越水域奇景的致敬，九匹机械赛马亦奋力奔驰。洛杉矶竞艇馆开阔宏伟，水道规模仅次于东京竞艇馆。看台上有数千观众，石村红子和兼古蒂法妮则坐在大洋科技的包厢内，与另外五对情侣做伴。

“太厉害了！”蒂法妮大声喝彩。她一改前一晚的面貌，染了金发，身穿红色和服，虽然脸上没有涂抹白粉，却依旧吸引了不少艳羡的目光瞟向石村的方向。

他闷闷地啜饮着一小杯清酒。

“怎么了？”蒂法妮问。

他意识到邻座的人在看他们，于是挤出一个微笑。“这场比赛的确让我大开眼界。赵选手真是灵活的胖子。”

“他的胖是迷惑对手用的。你看他在转角的姿态，”她说，“利用体重维持转弯时的平衡，为了苦练这个本领，他可是胡吃海塞了大量拉面。以前他瘦得皮包骨头，但艇术根本比不上现在。他那个大屁股能牢牢趺在艇上。”

“是不是你老跟我说，觉得屁股大的男人很有魅力？”

“经常坐着的男人不可能跑掉。”

“你可用不着担心男人跑掉的问题。”石村评论道。

“我总是劝闺蜜找个胖子。”

“你看上赵选手了？”

她咯咯笑起来。“我打赌他今晚有更好的伴儿。你在烦恼什么，红先生？”她把最后三个字念成“鸿兮安生”，那是她最喜欢叫他的绰号。

“我听说最近军官中间很流行改染新潮发色。”

“你在考虑要改成什么发色？”她问。

“假如我染成你这样的金发，你觉得会是什么样子？”

“我喜欢黑发。”她回答，“我应该写一篇这方面的评论，不过等我先写完手上这两篇再说。”

“你现在写的是什么？”

“不能说。”

“为什么？”

“我可不想被你提前审查。”她说。

“我只会给一些建议，免得你惹上麻烦。”

“我知道，也很感激。话说以前有一种东西叫作‘新闻自由’，在那种制度下，不必担心惹怒不该惹的人或者政治群体。”

他伸手揽住她的腰，说道：“我对你仍然有‘亲吻自由’。”

“周围有人呢。待会儿。”她对他承诺。

“你会告诉我你在写什么吗？”

“昨晚做的梦。”

“你梦见了竞艇手？”

“老鼠。我梦见自己住在一栋富丽堂皇的大房子里，但是只要一去睡觉，身上就爬满老鼠。”

“臭不臭？”

“老鼠臭吗？”

“我没闻过。”石村回答。

“要不你下次试试？”

他嗅嗅她的衣服，她笑着推开了他。“做完那个老鼠的梦之后，我又梦见自己嫁给一个鳏夫做他的第二任妻子。他还爱着前妻，我尽

了一切努力，他就是不肯忘记往事。太伤心了。”

石村顿时想到了睦罗贺。“这是哪个真实的故事吗？”

“也许是我在哪里看过的一部电影。你会毙掉悲剧故事吗？”

“如果那故事很无聊的话。”

“在你眼里，所有悲剧都很无聊。”

“悲剧的故事都是相似的，幸福的故事……等等，这是不是什么名言？[10]”

“我觉得你弄反了。”

“你想不想要幸福的家庭？”

“我想要一个大家互相憎恨的悲惨家庭。”

“为什么？”

“这样才能在彼此的怀抱里找到救赎。”她吻他，“你为什么不好好看比赛？”

“你在旁边我哪有心思？”他说着，手往下滑向她的臀部。

“那今晚别的活动呢？”

“好提议。咱们走吧。”石村说。

“去下围棋？”

“回家搞别的活动。”

“你们这些军官脑子里就只有一件事。”

“什么事？”

“撒种。”蒂法妮说。

“在我看来，那是撒欢。”

“让我看完索拉佐的比赛，好不好？求求你啦？”

他点点头，她鼓掌表示感谢。

“能不能宠我一下，去外面帮我买几个鸡肉串和米酥糖？”她问道，温柔得叫人无法抗拒。

他向她敬个礼，走出包厢，下了扶梯。身边的许多观众朝他鞠躬，士兵则对他敬礼。餐饮摊前排了一条长龙，一位服务员对他鞠躬，说道：“长官，请到前面来。”

他摇头。“不必，我排队。”

“不，不，不能让军官大人等着。”

“没关系，谢谢你。”

屏幕显示新一轮比赛开始，赛手们疾速冲过一圈圈航道。怎么看石村也只是个排队给女友买餐点的士兵。

“今天比赛真够精彩的，是吧？”有人搭话。

“什……对，对。”他结结巴巴地答道，“不枉我等这一周。”

“你支持谁？”

他看了一眼屏幕才想起来赛手的名字。

8:37 PM

他们回到他的公寓，蒂法妮轻盈地褪下和服，开始亲吻他。他抚摸她的酥胸，她淡棕色的乳头挺立起来。她的肚脐右侧有一个三头蜥的文身，这个象征着幸运的吉祥物源于北方战争期间的传说，据称一只长着三个脑袋的蜥蜴将迷途的日军带进了北美叛军的大本营。

几分钟后，她突然问：“怎么了？”

“没怎么啊。”

她伸手摸向他的胯下。“一点都不像你。刚刚还猴急猴急的。”

“抱歉。”

“要不你躺下来，我给你按摩一下？”

她替他脱下衣服，他躺在床上。她把手放上他的肩膀。“这儿不通畅，经络都硬成一团了。”她摩挲着他的肩颈，为他缓解肌肉紧张。

“你还记得上大学时的日子吗？”他问。

“当然。”

“美好吗？”

“好坏都有。你呢？”

“军事实战训练课上，教官曾把我们拉到圣迭戈参训。最开始的训练内容中，有一项就是对犯人斩首。他们给我挑了一个骨瘦如柴的家伙，瘦得能看到肋骨，呼吸也很困难。他们把他绑在柱子上，叫我砍他的头。那个人吓得尿了。我下不了手。心里鼓足了劲，手上就是动不了。那之后，他们说我不具备在圣迭戈服役的素质，动不动就给我扣分。”他双肘支起身子，“我仍然会不时想起那人吓得魂飞魄散的样子。”

“为什么？”

“可能我有心理缺陷吧。枪杀敌人是一回事；至于砍头，恐怕我这辈子都做不到，但或许有一天也会不得不痛下杀手。曾经有人教导我，”他尽量模仿更加深沉的嗓音，“刀剑乃是灵魂的延伸。用心修习，至人剑合一，御剑于心则出乎其外。以枪杀人，身死则魂离；以刀杀人，羁绊永无绝兮。”

“没来由地突然置身那种场景，换了谁都会惊骇无措。”她安慰道，“别自怨自艾了。”

“那时候，同校战友们老是取笑我的名字。”

“我喜欢你的名字，Be-ni-ko，像清脆的铃声。”

“这是女人的名字。”

“你母亲起的吧？”

他点头。“出生前就起好了。她坚信我是个女孩。”

蒂法妮抚摸他的脸。“那你一定是个大美人儿。”

“我不喜欢被他们嘲笑。连给我起这个名字的父母，他们甚至也一块儿辱骂。我一还嘴，他们就反问我有什么大不了的，不是我亲自举报了他们吗？我无话可说，他们更是变本加厉，所以我也就破罐子破摔，只顾混日子，然后我的名声就更坏了。我深陷泥潭无法自拔。”他亲吻她，问道，“你有没有想过报道竞艇和足球之外的新闻？”

“比如军队里的刀疤大尉？”

他笑了。“抱歉我今晚不在状态。”

“那是你的损失啦。我下周要去外地，跟踪北京和香港的大型竞艇比赛。”

“胜利日庆典呢，你不跟？”

“跟啊，我会从北京发报道。”

“你会不会在每座城市都有不同的情人？”

“你是真想知道，还是没事找抽？”

“你知道我不为这种事情吃醋。”他说，“我只是好奇，你在不同的人身边是什么样子。”

“都一样。——嗯，还是有点儿不一样的。”

他捧着她的下巴，与她深情对视。

“我会想你的。”她说。

“就一周而已。我会在这里痴心等待。”

她眼里浮现出一抹悔意，他纳闷那从何而来。

“躺回去。”她命令道，继续为他按摩，“睡觉吧。”

“我不困。而且，我还有好多事情要做。”

“比如说？”

“组织一场葬礼。”石村说，“还有个很久以前的承诺要去兑现。”

“什么承诺？”

“我发过誓要保密。”

她双手顺着他的脊背往下揉捏。“明天再费心你的秘密吧，今晚让大脑好好放空一下。”

“我倒是想放空。”

“我来帮你。”

“怎么帮？”

“‘疼’你。”

她加大了按摩的力道。石村的忧烦淹没在肉体的痛觉之中，杂念渐消。

11:41 PM

铃声响到第十下，石村红子终于醒了。蒂法妮不见踪影。石村打开携计，是一个未知号码拨来的音频呼叫，没开视频。

“你还活着。”

“哪位？”石村问。

“是我。”月野明子答道。和所有特高课的警察一样，她的号码自动隐藏，以免泄露踪迹。

“你有什么事吗？”

“看看床底下。”她命令道。

“为什么？”

“叫你看你就看！我需要确认他们有没有对你下手。”

他蹭到床沿，把携计屏幕的光打往床下，惊讶地发现那里果真有一件之前没见过的装置，上面绕满了电线，貌似是个炸弹。

“那——那是什么？”石村不免结巴起来。

“有没有亮着红灯？”

石村看见了射入他眼中的红光。“有。”

“那说明它激活了。那是颗压敏炸弹。”

“你的意思是说，只要我下床——”

“就会被炸死。除非你听我的。”明子回答。

“这是怎么回事？”

“有人想弄死你。我在珍娜的遗物里找到一张目标清单，上面有你的名字。单子上的其他人都已经死了。”

“你能派拆弹小队来吗？”

“刚刚派他们去营救另一个目标了。”

“然后呢？”

“全军覆没。我现在就在你公寓楼外面。技术小组编写了一个干扰信号，我可以发给你，但它持续不了多久，一分钟后就会被超驰控制^[11]。”

“我该怎么做？”石村问。

“先别动，等我与炸弹的记海信号保持同步。”

石村望着墙上的画作，回想起当初曾怎样煞费苦心排列室内的家具，以求风水大吉。

“搞定了。”明子说，“把携计留在床上，然后开窗跳出来。”

“没有B计划吗？”

“A计划有什么问题？”

他想象着自己摔在水泥地上，鲜血与脑浆迸溅的情景。“我想我宁可被炸死，也不愿意跳楼摔死。”

“你就不能有点信心吗？”

“对你？”

“我会释放一道安全网。”她向他保证。这种安全网专用于有人意欲跳楼自杀の場合。

“多谢慷慨相救。不过我的死活与你有什么相干呢？”

“我还需要你帮忙追踪大将。”

“那么，这不是给校友的跨部门人情了？”

“这次不是。”

“我要是帮不了大忙，你不会也一枪崩了我吧？”

“我只对背叛天皇陛下的人开枪。”

跳楼，真是疯了。可他还有别的选择吗？他再次看看床下。的确是炸弹无疑。他就要这样死了吗？快想想办法，本，想想办法！假如他从窗户跳出去，而她没有释放安全网，他们很有可能将他的死宣布为自杀。对于计划解决他的特高课来说，这是再便利不过的报告结论。至少要留个烂摊子给她收拾。他望着窗外，知道下坠的路途迢迢。他要飞好久才落地。

“发信号吧。”石村对明子说完，丢下携计便冲出房间，跑下楼梯时差点滑倒。他冲向前门，一把抓起武士铠甲。铠甲毕竟内嵌有一层钛板，希望能起到一些保护作用。他掀起胸板套到身上，跑出套房反手关门。电梯似乎不是明智的选择，于是他奔向楼梯，却听得轰隆一声巨响。火焰带着奇怪的凉意，他感觉有什么东西砸上他的背，将他往下推压。他闭上眼睛，准备迎接死亡。“没办法了。”他喃喃自语，为临终前拥有如此坦然的心境而感到一种病态的满足。

注释

[1]原文中写成Beiping（北平），但是在真实历史中，日据时期的“北平”被日本方面更名为“北京”。根据本书中的设定，应当仍称作“北京”。经与作者沟通后，中文版中更正为“北京”。

[2]“携计”相当于真实世界中的手机，而下文中的“记海”功能上相当于真实世界的互联网。

[3]在真实历史中，石原莞尔是日本帝国陆军中将，九一八事变的策划者之一。

[4]竞艇是日本的一种“公营竞技”，比赛接受公众下注，以彩池制分配奖金。

[5]出自《圣经·马太福音》5：30。

[6]苏美会（Sumera）之称取自苏美尔文明（Sumeria），又与日语中的“皇”字读音相同。——原注

[7]出自《圣经·罗马书》12：20。

[8]即日式的糊纸木制推拉门。①一种美式传统辣味酱料，常用作海鲜蘸料。

[9]日本合众国的中央行政机关名称沿用日本本土的习惯，厚生省主管医疗保健事务。

[10]指列夫·托尔斯泰《安娜·卡列尼娜》的第一句：幸福的家庭都是相似的，不幸的家庭各有各的不幸。

[11]指自动控制系统接到异常信号时，会将系统转换到预设定的安全状态，并发出报警信号。

洛杉矶

1988年7月1日

1:36 AM

不到二十四小时之前，明子一大清早便叫醒了男友。夜幕逐渐溶入天光，一层薄雾缱绻在加利福尼亚的威尼斯海滩上方。她依稀记得梦见一位老朋友将房子全刷成蓝色，而屋里的灯具、橱柜，乃至花朵，都被刷成色调更深的靛蓝。她提醒男友履行义务。“如果拥有你这样基因史的人都不去生殖诊所做贡献，终有一天纯正的大和民族将在大日本合众国消失。”

“你知道我每天在那儿都受什么待遇吗？”他争辩道，“他们毁了所有乐趣，让人——”

任何事在她眼里都不是事，而在适当的语境中，表面上的无事也可能意味着任何事。她担心内华达核试验造成和族人不育，如果换一个场景，这种念头可以被解读为叛国。

“你为什么要主动去帮我报名？”他哀叫道。

“因为我们是帝国的臣民，为帝国出一份力是我们的义务。”

“纯正和族有什么大不了的？你是法国和朝鲜混血，但你对帝国的贡献比我大得多，令我望尘莫及。”

被提及血统上的污点，她有些爹毛。“你的纯正和族人身份，对帝国至关重要。”她说。虽然客观地讲，这话根本不通情理。与她共事的一部分最优秀的官员就是混血，而许多纯正和族人反倒不可一世，仗着出身优越，向来罔顾常理。

作为特高课的一员，她知道必须将个性的锋芒加以掩藏。明子没有照片，她将大多数礼品当成废品，家具也仅购置最实用的基础款。她极少在家吃饭，厨房里毫无生活气息。地面就是裸露的水泥地，木

板统统拆除，以免被安装电子窃听器。没有置物的壁架，没有偏好的图书，也没有任何可判定为兴趣爱好的物件，虽然她确实携计上存有海量的电子书籍，都是在伯克利军事游戏学院求学期间的推荐书目。

即使她的公寓遭到恐怖分子袭击，她也不会遭受任何损失；她的房间毫无出挑之处，和其他一千个房间列在一起也无法分辨。她对这样的安排特别满意。匿名就是她的秘密身份。她不化妆，只抹上薄薄一层防晒霜保护皮肤。以特高课警察的身份办案时，她会涂上深红的唇彩，眼影描成紫色，因为她发现这样能营造出慑人的气势。多年来她一直保持这个配色，那几乎成了她脸上的战斗油彩，而她初次登门拜访石村红子时，也正是用了这副装扮。

把男友送去诊所大约一天之后，她来医院看望石村。在袭击中死里逃生的他俯卧在病床上，接受背部烧伤的治疗。医生告诉他，是武士铠甲救了他的命，并向他保证几个小时后就能康复归队。

“多谢你前来搭救。”石村对她说，“要不是你延迟了炸弹，我现在已经是一团肉渣了。”

“这是我职责所在。”她回答。

“即便如此，我也感激不尽。”说着，他翻身侧躺，“说实话，我没想到你竟然会在意我的死活。”

“为什么不会？我们都是天皇陛下的臣仆。”

“很高兴你仍然这么想。”

“我让你跳窗的时候，你为什么不信任我？”她质问，“我要是想让你死，没必要费这么大周折。”

“我不是不信任你，”他回答，“我只是恐高，实在不敢跳。”

她看着他逐渐好转起来的伤痕。“你真是幸运，洛杉矶的医疗设施在全帝国首屈一指。”

帝国的尖端生物技术已经根除了大多数已知疾病，她在走廊上遇见的德国军官无不对此啧啧称道。望着石村背上烧伤的疤痕迅速愈合，她的思绪不觉回到了那个北美武装恐怖袭击之夜，当晚她弟弟被炸死，烧得不成人形。石村皮肤上焦黑内陷的伤痕与之酷似，但相比而言，他不过是体表海洋中灼烧出了一片群岛，而她弟弟全身都成了

熔岩之地。石村性命无虞，背部和手臂也只有浅伤。

“我觉得自己非常幸运。”石村说，“感恩不尽。”

明子当前的主要任务是公开处决珍娜，并将其大脑移交厚生省，她虽然极力反对却也不得不执行。她接到的另一项命令是对石村红子大尉进行评估，确认有关他作风懒散的举报是否属实。她不喜欢他，认为他工作态度不够端正，但也如实向上级汇报，他成功破解了克莱尔的携计，之前三十多名专家都对它束手无策。

“牺牲了多少人？”他问。

“我手里没有确切数字。其他同事仍然在追查信息。”

“里面有你认识的人吗？”

“拆弹小队的队长。”明子回答，“本来应该是我带队的。”

“节哀顺变。”

“我跟她不熟。”明子正色道，“她英勇殉职，这是无上的光荣。”

“但是让别人做替死鬼，心里总会有个疙瘩吧。”

“生死轮回，这个扭曲的循环推动着人类的存在。今朝她顶替我死，明日我顶替他人。”

“你相信轮回转世？”

“为什么一脸惊讶？”

“特高课的人一般不信这些东西。”

“世间万物皆循环往复。星尘、牛粪、我们的骨灰，大脑电脉冲不也是一样吗？你不相信？”

石村摇头。“不信。”

“所以你惧怕杀生。”她语气严肃。

“相比于杀，我更惧怕生。”

“生？”

“孩子从未请求被生下。擅自将他们带到世上即是一种罪孽。对‘重生的灵魂’而言同样如此。”

“也只有举报亲生父母的人才会说这种话。”明子评论道。

石村似乎欲待辩解，这时进来了一名护士，揭开给他疗伤的新生凝胶。“请继续这样保持两小时。”说完，她把凝胶敷回他背上，离开了病房。

“放置炸弹的人是谁，有眉目了吗？”石村问明子。

“主要嫌疑对象是你女朋友，兼古蒂法妮。”她答道。

“不可能。”石村说。

“为什么？你见过的最后一个人就是她。近一个月来，她的日程安排包含大量异常活动，怎么看也不像是正常记录。”

“你是指她出差频繁吧。她是记者。”

“你对她有感情吗？”

“当然。”石村回答。

“即便她可能是企图杀你的凶手？”

“我高度怀疑这一点。”

“怀疑是我的专业领域，石村大尉。任何性质的疑罪从无都不明智。”

“假如只有我遇险，那倒说得通。可是实际的袭击规模要大得多。”

“这点我也考虑过。”明子说，“我派了官兵调查你的住处，如果在废墟里找到什么，他们会反馈给我。我比较好奇的是，炸弹安置在那里多久了，为什么要选今晚启动。”她站起身。

“你去哪儿？”石村问。

“去找蒂法妮聊聊。”

“带上我。”

“你的背还需要凝胶治疗呢。”

“我没事。”

他身后的生理扫描器测量出各类数据，细致入微地標示出各方面健康状况。“你的个人偏见可能会影响这个案子。”她说。

“这话什么意思？”

“假若你女朋友真是放置炸弹的罪魁祸首，她将面临死刑。”

“如果她无罪呢？”

“每个人都有罪，只要我们愿意去查。”

“那特高课的人呢？”

“没有罪过的人干不好特高课的工作。”

石村打算起身，又被明子拦住。“我得去调查一起突发事件。”她说。

“什么事件？”

“冲冲电玩城出现了非正常问题。”

“我喜欢‘冲冲’。”石村说，“带我一块儿去吧。”

她本想拒绝，但他这副急切的样子让她莫名地想起了弟弟。“你先敷两个小时的凝胶，之后再去找我。”

石村躺了回去。

“我把导航信息给你发——”

“我知道‘冲冲’怎么走。”

她来到地下停车场，看见一团巨大的有翼生物的黑影在墙边扑扇。好一阵子她才反应过来，那其实是只小小的飞蛾，紧贴着灯盏飞舞，投射出膨胀的另一个自我。她跳上车，从手套箱里摸出一片口香糖。“有进展吗？”她一面驱车前往目的地，一面向车载携计的集中式通信器发问。

“自上次向您汇报以来没有新的进展。”特高课本部接线员回答，“法医仍在现场调查。”

“电玩城那边的任务参数有了吗？”

“您的任务是审问兼古蒂法尼，确定她的嫌疑。”

明子没有告诉石村，蒂法妮最近的目击记录就是在那家电玩城，她正与一群竞艇赛手在卡拉OK包房寻欢作乐。“可以处理掉她吗？”

“这次先不急。”

那意味着目前至多只有间接证据。明子揉揉眼睛，感觉很疲惫，想抽支烟。但她已经戒了，至少她告诉自己已经戒了。她准备去电玩城买杯咖啡。

2:08 AM

冲冲电玩城气派得像一座大型商场，声色犬马，热闹非凡。大楼共四层，总面积接近二十四万平方米。游戏中心与外围商业区由观景扶梯连接，底层随处是老虎机、弹珠机、彩票自动贩卖机。几乎每个角落都设有吧台，男女招待向路过的人鞠躬行礼。第二层和第三层是琳琅满目的游戏，玩家可直接连入自己的携计。大屏幕上轮番播放着各类模拟游戏，比如扮演战士在圣战中杀敌，驾驶机甲，或在突袭中以弹药的视角扫除叛军。个人携计中进行的大型战役也投影在游戏机屏幕上，数千人组成一支支战队互相对抗，各自胸怀崇高的“玉碎”^[1]信念，以此为终极荣耀。对于那些受了太多高度写实战斗视频的刺激，想要缓口气的玩家，也有其他种类的模拟游戏可供消遣，例如扮演臭虫，在一夜之间尽可能多地繁殖；体验一块砖十年间的生活；化身一只浣熊穿越时空；架引火道，尽量烧毁一座旧美国城市（当然，受审查规定所限，所有遇难者都是非日裔）。枪声、爆炸声、污言秽语，各类噪声交织在一起，浑厚沉浊，震耳欲聋。各类模拟画面争奇斗艳，这一时刻的视频盛宴要奋力超越前一刻的精彩壮观，种种令人目眩神迷的效果，连蛇发女怪也要自叹不如。月野明子暗暗思忖，是否有一个专门的术语，表示对人类未知奇想的研究。

明子从来不喜欢打游戏，她弟弟则是逮着机会就要玩。而他决定参军，也是受到战争游戏的直接影响。

“我想成为《死亡荣耀》里面的那种英雄！”他曾说。

“笨蛋。”她当即骂他，“游戏你也当真。”

人们对携计游戏的狂热令她忧虑。她的男友秀吉也痴迷游戏，常常玩到深夜。此时，电玩城的保安正上前拉开八名玩家的斗殴，警卫赶来制止一对情侣因总分计错而互不示弱的对吼。明子知道所有游戏都是和平宣传省官方出品的，但她不喜欢它们给市民带来的影响。她买了杯咖啡，故意不去看香烟货架，只嗅了嗅空气中的烟味，希望能借此醒醒神。她立志戒烟已经六天了。

卡拉OK区位于东翼楼第四层，不少包房都是幌子，实为牛郎吧和小姐吧，出没着有偿提供陪侍服务的男女。几年前她刚毕业那会儿，曾有几个同学带她去牛郎吧庆祝。她发现许多牛郎确实英俊潇洒，但虚假做作，总有那么一层隔膜。他们用自己认为她想听的甜言蜜语轮流轰炸，但实质上低俗空洞不值一提。当时，她惊讶于男同学对陪侍小姐软语温存的迷恋，她们显然只是假意逢迎。

来到电玩城顶层的“炼金师”吧门前，向她打招呼的正是一名牛郎。他肌肉健美，橙色的头发做成大螺旋造型，好像顶着清真寺的宣礼塔。要不是他面容清秀，这副装扮简直滑稽可笑。“来一发？”他动人一笑，酒窝甜甜。携计扫描结果显示，他的艺名叫黄蜂，二十二岁，没上过大学，住在托伦斯的公寓。

她亮出徽章，然后在携计上给他看了蒂法妮的照片。“我在找这个女人。她叫兼古蒂法妮，早些时候有人看见她在这里。”

“我不记得——”

“黄蜂——为什么叫这个名字？”

他假作忸怩地笑笑。“因为我在床上扎人。”

“我敢说，卡塔利娜劳改营的汉子们也会喜欢你的毒刺。他们是怎么对待新犯人的，你知道吗？”

“略有耳闻。”

“你已经因有伤风化罪被拘捕四次。我可以让你第五次进监。”

“什么由头呢？我现在已经有执照了。”

“你记性太差。”她回答。

他垂下眼帘。“我记不清他们是什么时候来的，不过他们确实在里面。”

他带领她穿过大理石大堂。明子连上蒂法妮的挟持，接入摄像头和扬声器。背景音乐震天响，屋里一团漆黑，频闪灯不停闪耀，从摄像头看去，什么也看不清。左右两侧的包房里满是烂醉的客人，他们的灵魂放肆发泄，追求一夜的逍遥。人们借助卡拉OK逃离凡世，企图以此驱散每日刻板生活的束缚。对普通上班族来说，一醉方休、抒情胸臆这样的交际方式，因喜怒无常的老板总把意志强加给下属而益显必要。明子不由庆幸特高课禁止成员与他人深交。他们的宗旨是怀疑每一个人，甚至包括同僚。

黄蜂走进包房，把蒂法妮拽了出来。她醉醺醺的，穿着一条紧身红裙，金发在跳舞时甩得乱七八糟。黄蜂鞠个躬，借故退开了。

“找我有事吗？”蒂法妮问。

“你上一次和石村红子见面，是什么时候？”明子开门见山，同时亮出徽章。

“就今晚早些时候。怎么了？”

“你怎么描述你和他之间的关系？”

“我们是……亲密朋友。”

“你们俩闹矛盾了吗？”

“当然没有。”蒂法妮回答，“他出什么事了吗？”

“你有什么理由认为他可能出事了？”

“一位特高课的警察向我询问他的事情，这就是个挺好的理由嘛。”

“石村最近有没有反常表现？”明子问道，留神细听蒂法妮的回答。

“感觉他心不在焉的，好像有什么烦心事。”

“他说是什么事了吗？”

“没有。我想他只是今天工作不顺心吧。”

“他经常工作不顺心吗？”

“他还是开心的日子比较多。”

“今晚你有没有注意到他公寓内外有可疑的人？”

“里面绝对没有，外面的话……”她回忆，“没有。”

“你为什么没和他待在一起？”明子问。

“他睡着了，这些人相约出来聚会，而我在写一篇关于竞艇的报道，就想这正是个深入了解他们的好机会。”

“互动新闻？”

“类似于那种东西。”

“这样不会影响报道的客观性吗？”

“我很善于把握分寸。”

“石村也是你的报道素材吗？”

蒂法妮笑了。“不是，虽然我很愿意写一篇关于审查官的报道。我和他是纯洁的男女关系。出什么事了吗？”

明子正要回答，这时包房里有个熟悉的人影探出头来。“蒂法妮？”她叫道，“你还好吧？”

明子吓了一跳。那正是她早先处决掉的女孩，珍娜。只是她外表毫无异样，不像沾染过病毒。

“别担心。”蒂法妮回答。

明子再盯着那女人细看，这才看清那是张完全不同的脸，轮廓更圆润，鼻梁更纤细，跟珍娜一点儿不像。

“这是我上周的工作安排。”蒂法妮主动把携计上的周历打开给她看，“大部分行程都有证人。”

明子仔细察看，似乎没发现任何明显的疑点。

“还有问题吗，长官？”蒂法妮问道，收回携计。

明子摇摇头。“有需要我再联系你。”

“明早我就要飞去北京。”

任务告一段落，明子快步离去。黄蜂鞠躬为她送行，但她没理会。

2:45 AM

那是因为我太累了。月野明子告诉自己，我得回家睡一觉。她让保安替她找了一间清静的会议室，写了一则简报发给本部，解释说初步审问显示蒂法妮没有直接嫌疑。写完之后，她在电玩城中漫步，望着数千名玩家在数字世界中对战。睦罗贺大将，一位精于游戏的将军，他所开发的战争模拟系统精确得无以复加，在第一次墨西哥冲突和圣迭戈叛乱期间大显身手，助力帝国消灭了叛匪。当纳粹在阿富汗引起骚乱时，睦罗贺编写了一些战术游戏，几乎涉及了德军采取的每一项决策，就好像睦罗贺能预知他们的动向一样。他的个人才华以及对帝国的价值都不容置辩，只可惜妻子的去世给他造成了沉重打击。明子不禁再次思索，在叛乱风起云涌的年代，睦罗贺的妻子怎么会毫无戒备地外出前往圣迭戈的公共市场——这个问题她一直琢磨不透。

携计上有一个秀吉的未接来电，她回拨过去，却没有人应。他很可能已经睡着了。

我该回家了，她暗忖，但她还不想休息。她继续在电玩城里溜达，观察周围的人。青少年爱在这里放纵，这她理解，但成年玩家的存在则使她困惑。他们深更半夜在这里，一门心思地玩老虎机或者携计游戏做什么？他们没有家庭吗？利用携计可以轻易识别周围人的身份并调出对应的详细资料，但她喜欢玩她唯一享受的游戏——猜测人们的生活。她看见一个谢顶的男人玩着扮演猫的模拟游戏，她推测他有三个孩子，渴望浸入猫咪慵懒宁静的生活，逃避家庭。携计确认他有三个孩子，他最近失去了爱妻，家养的猫也死了。他有两个儿子是士官，在越南服役，还有一个儿子已经牺牲。接下来是一位身材瘦弱的老妇，正在玩一款武士主题的游戏，砍切恐怖的幽灵。明子注意到她的金表和洒脱的手势，猜测她是个豢养了不少小白脸的富婆。携计资料表明，她已婚二十多年，育有两个孩子，任职工程师的丈夫为她提供了富足生活，他目前在英伦群岛的新柏林出差。明子特意看了看老妇在牛郎吧勾搭过的各色小生的记录。她正准备继续往下猜，突然，所有屏幕一齐切换了画面。

“请想象一个人人平等的世界，”电玩城的扬声器里响起郑重的宣言，“各族裔男女和平共处。在那个世界，华裔、非裔、犹太裔仍然存在，没有遭到无情的屠杀。每一分钟我们都在接受谎言，被告知‘劣

等民族’遭受了莫须有的瘟疫。我们的文献、我们的历史，乃至我们的宗教都被篡改重写。成吉思汗并不是日本人；耶稣基督也不是神道教祭司；富兰克林·罗斯福没有主动向日本帝国主义投降。美国并不是一心要消灭日德的残暴专横之国，相反，美国是一片自由的土地，相信追求幸福是每个人不可剥夺的权利。美国没有天皇——其领袖由民主选举产生，为民众谋求福祉。美国人可以决定自己的言行，书写自己的思想，信仰自己的宗教。日本合众国强奸了这世上曾经最伟大的国度。同胞们，大家站起来，夺回我们的国家，光复其昔日的面貌——美利坚合众国！”

游戏开场画面是日军在集体处决手无寸铁的平民，几千人被残忍杀害。企图逃跑的人要么遭背后捅刀，要么被一枪爆头。数字模拟出的日军当中，有些士兵在进行“斩人竞赛”，狞笑着砍下儿童的头颅。

她早先看过小样，一眼就认出这是睦罗贺开发的游戏。玩家们看得入了迷，现场如葬礼般死寂。她呼叫本部报告情况，简要描述了当前事态。“每个屏幕上运行的都是这款游戏，如何行动，请指示。”她询问本部传令的接线员。

“暂不行动。”

“可他们全都在玩啊！”

“增援马上赶到。”

“至少让我想办法把它关掉。”

“别冲动，少佐。”

“可是——”

通信中断了，另一个人像出现在屏幕上。“月野少佐。”

“若菜大将！”她喊出声。

“我十分钟后就到。”

通信结束。她松了口气。

几块携计屏幕上，游戏中呈现的或然历史仍在反复重播。她觉得这个设定荒谬透顶。人人都知道皇军善待良民，且总是尽其所能倾力相助。城门失火，殃及池鱼，这是战争固有的不幸事实，不可能完全

避免伤害无辜平民。至于集体处决，行刑对象仅限于叛军及其家人——后者暗中支援战事，向危险的异见分子提供军火和庇护，致使忠诚的战士牺牲人数攀升，这些行径并不无辜。

游戏的叙事围绕太平洋战争早期的一项决策展开，以过场动画形式对转折后的事件走向进行了详尽的分析。明子回忆起在校时学到的历史：纳粹当时进军苏联，要求帝国从东线夹击。东京司令部的初步战略则是进攻法属印度支那，以获取严重匮乏的资源，尤其是稀缺的石油（一旦成功，帝国将实现石油自足，这将成为其最大优势之一）。此项决策同样受到了早年关东军在哈勒欣河战役^[2]败绩的刺激，其中一场战斗日军更是被苏联将军格奥尔基·朱可夫杀得片甲不留。当时，外务大臣松冈洋右——这位伟大的英雄曾毅然代表日本退出无能的国联——认为进攻印度支那会招致英美两国的报复，于是力谏皇军将矛头转向苏联。“或流血，或外交，毋宁流血。”他还认为，早年日本负于苏俄之手，全因关东军鲁莽冒进且拒绝与皇军协作，绝非败于苏俄的武力。

松冈洋右的观点得到了广泛支持。有日军在东线牵制苏联红军主力，凛冬来临之前，德军即已攻陷莫斯科。次年，两国瓜分了苏联。西线的胜利随之顺理成章。

而依照《美利坚合众国》这款反动游戏的设定，日本做出了首先进攻印度支那的愚蠢决定，过早将英美两国卷入远东战局，从此日军江河日下。但即使英美早在1941年就对日作战，帝国仍有能力碾压他们，不必非等到六年之后日德联合研发出原子鱼雷。

只有一件事令明子不安。她常常用成吉思汗的事迹鞭策自己，坚信这位征服华夏大地的可汗是伟大的日本人，却因运势不济，不幸堕马身亡。但眼前的游戏中暗示成吉思汗不是日本人，这让她心烦气躁。这款游戏是个病毒，必须被消灭。还是先别想这些了。

3:12 AM

若菜大将身穿黑色无领军服，腰挎仪式刀，但没有披标配的大氅。他十指上戴满了戒指，拄一根象牙手杖，步姿略有些瘸。他的制服前胸上别满了勋章，标志着他在墨西哥和越南的英勇功绩。他身材高大，瘦削的脸颊似有饥色，小胡子打理得十分整洁。那双浅褐色的眼睛充满质询的神色，视线咄咄逼人又仿佛带有几分沉思。他不苟言笑，唇边的肌肉绷得紧紧的，天性不习惯嬉皮笑脸。

他身后停着几辆载满士兵的卡车。

月野明子向他敬礼，报告道：“属下强烈建议关闭整座电玩城，长官。”

“为什么？”

“因为那款游戏，长官。我们必须阻止它的传播。”

“看来，你并未意识到这不是一起孤立事件。”

“属下愚昧。”

“此时此刻，大日本合众国全境的所有游戏厅里都发生了这种情况，这是一起协同袭击。不必急着关停经营场所，先确定数据源头。”

“这大概也是他们选择今晚启动炸弹的原因。”明子思忖。

若菜也在考虑两者的联系。“不像是巧合。”

“我们应该阻止他们。”她望着人群说道，“继续放任，会激起反动舆论。”

“你对帝国如此缺乏信心，认为区区一款游戏就能将之撼动？”

“当然不是，长官。”

“粗暴阻止，反而会激起他们的好奇。”大将说，“不，最好还是等他们主动退出游戏。我们先抓紧调查。”

大将说得对，明子内心暗暗承认。他们已经在积极查禁这款游戏，但它仍旧猖獗传播。

“我已经下令士兵拍摄下游戏所有玩家的容貌特征。”大将说。

“何必如此，长官？”她问，“所有携计活动都会自动记录，我们能轻易调出现场所有人的名单。”

“威慑。”

他们进入电玩城，没错，数百名军人在现场全程摄录一切活动，这阵势让许多玩家紧张不已，尤其是士兵并不上前阻止他们继续玩游戏。

明子的携计响了。是石村。“我到了。”他说，“你在哪儿？”

五分钟后，他抵达现场。

“多年不见，石村。”若菜招呼石村。

“确实很久了，长官。”石村回答。

明子很惊讶，两人竟然认识。

“听说你在爆炸中死里逃生，我就放心了。”大将说。

“谢谢您关心，长官。”石村回答。

“你是来帮我们收拾这个烂摊子的吗？”

“必当尽我所能，长官。”

“这种行动应该需要大量设备支持吧？”明子问，“一年前，几个激进分子黑了一场游戏大会，把所有分数都搅乱了，后来查出数据源头位于一个厕所隔间，是在一部私制携计上完成的。今天的攻击一定也有一个中央端口，不会距现场太远，或许就在商业区。我敢说，只要检查电路，查到用电量激增或密集分布的地点，就能追踪到嫌犯。”

“思路不错。”若菜说道，“我会派人展开搜索，并检查电流活动。”

“我刚才调查过的那个女人仍然不能摆脱牵连此案的嫌疑。之前我还不太确定，但从现在的情况看来，应该继续追查下去。”

“哪个女人？”石村问。

“兼古蒂法妮。”她回答。

“她在这儿？”

明子点点头。

“我跟你去。”石村说。

“我需要你留在这儿。”若菜叫住石村，又对明子说道：“你说得对，她跟此事有牵连。别当着别人面审她，先带她过来。”

她鞠躬向他告退。若菜大将继续审视电玩城内的每个人，神色犀利如鹰。

3:41 AM

蒂法妮仍在引吭高歌，跑着调跟唱流行女子乐团“垂直粉红”的曲目。至少从外面听起来像是这样。明子走进包间时，房间里的六个人正围在屏幕前面玩《美利坚合众国》游戏，像被催眠了一般，甚至没发现有人进来。蒂法妮则霸占着屋角的卡拉OK机，明子叫了她三次她都没听见。看见游戏里处于敌方阵营的皇军战士被血腥射杀，明子怒从心起，掏出手枪击碎了屏幕。

他们转头看她。

“玩得开心吧？那个游戏是违法的。”她抓起一个男人，劈头就是一耳光，骂道：“你们想去劳改营里待三十年吗？是不是都想去？”

“我们以为这是纪念日的特典活动。”蒂法妮插话。

“出去。”明子命令道，回到走廊上。

蒂法妮于是跟着她出去，反手关上门。

“我们不应该玩这款游戏吗？”她语气真挚。

“你以前玩过没有？”

“我这还是第一次见到。”

“那你以前听说过吗？”

“没有。”蒂法妮回答，“这个游戏的设定很奇怪——我无法想象，如果北美人战胜，世界将陷入怎样的混乱。”

“我的上级若菜大将要见你。”

“我？”

“对，你。”明子确认。

“为什么？”

“他有问题要问你。”

于是两人离开，遇见一对搪瓷面庞的金发女侍应在招呼客人：“贵客，需要陪伴吗？”

“你觉得她们怎么样？”蒂法妮问。

“长得像假人似的。”

“本来就是人造女侍应。我更喜欢红发版的。有些人更喜欢她们作陪，胜过真人。”

“为什么？”

“人人都爱梦幻美娇娘。”

她们走出店门，几名男侍应鞠躬道着“欢迎再来”。

两人走到牛郎吧外能避人耳目的地方，蒂法妮的笑容消失了。“他为什么非要逼我暴露身份？”

“你说什么？”

蒂法妮脸色一变。“他没告诉你？”

“告诉我什么？”

蒂法妮摇摇头。“我是宪兵队的卧底。”宪兵队隶属大日本皇军。他们在大日本合众国主要处理涉外反动威胁，但其任务也偶尔与侧重国内事务的特高课重叠。“你第一次来的时候他们就怀疑我了，现在你把我带走，彻底没戏了。”

“什么没戏了？”明子问。

“北美人，叛乱分子。你不知道？”

“没人告诉我这些情况。”

她气愤地叹了口气。“有一伙乔治·华盛顿党人从圣迭戈逃了出来，我们正在紧密追踪。”

大将正在一间储藏室里，屋内堆满了破损的街机和一只只包装袋，里面装着的是她们刚刚见过的那种人造侍应生。蒂法妮横冲直撞地进门时，他正在用携计打电话。她按规矩鞠个躬，随即怒气冲冲地喝问：“中岛大将没在吗？”

“他已经调驻新加坡了。”若菜挂了携计，回答道。

“为什么？”

“你的任务结束了。”

“什么意思？你没看到每台机器都在运行那款游戏吗？”蒂法妮反问。

若菜推推其中一个机械女侍应。“你已经暴露了。”

“这话怎么说？”

“你跟石村红子回家后不久，他的公寓就被炸弹炸毁了。所以特高课才会对你进行调查。”

“什么？”她厉声问道，瞪大眼睛看着大将，过了好一会儿才反应过来。“他——他还好吗？”

“你跑题了。”

“你认为我与这件事有牵连？”

“即便没有，你也身陷嫌疑，而洗清嫌疑的唯一办法，就是展露你的真实身份。”

“我要见中岛大将。”

“我知道你和中岛的关系非同一般，但你的任务已经结束了。”

“什么时候结束的？”

若菜站起身。“现在。解散。”

“那北京的任务呢？”

“取消了。你可以走了。”他再次下令。

“我不受你管辖，我的任务也不需要你插手。”

“现在你归我指挥，我有调令。”

她迟疑了一下，想要反驳，但又知趣地闭了嘴，鞠个躬气冲冲地

走了。

“你懵了？”大将问明子。两名副官进来，其中一人拿着扇子跳了段奇怪的茶道舞，双臂双腿模仿着天鹅的动作。另一人也姿势夸张，大张着嘴好像在无声地喊着什么，身着迷彩服演出了一通哑剧。大将没怎么留意他们。

“是的，长官。”明子说道。刚遇到宪兵搅局，又看到副官行为疯癫，她已分不清哪一出戏让她更懵。

“有时候我也挺懵的。一项任务背后牵扯到无数的任务，一层层地越连越多，盘根错节，谁也搞不清楚谁在监视着谁。我怀疑，到最后，根本没有人知道任务执行的目的是什么。”

“这里是否真有北美武装的支持者？”

“到处都是。我会另外派人跟进她的线索。”大将答道，拉开一个人造男侍应身上的挎包，打开里边的操作面板，“这些都是残次品。要复制人类的行为没有我们的科学家设想得那么容易。”

“为什么全堆在这儿？”

“负责这家电玩城的大佐有收集癖，他认为每件垃圾都是古董，就连几十年前的破街机都舍不得丢，不为别的，就喜欢它们是‘美国制造’。”他打开另一个袋子，里面是个蜂腰巨乳的女侍应。“我认为情色陷阱很没品位。你知道吗？华人的军事理论里还专门有这么一节。”

明子点点头。“三十六计中的一条。美人计，绝境之中的下策。”

“它的效用有待商榷。利用欺骗窃来的胜利果实，稍遇动摇就会分崩离析。”他摸着女人偶的脸和脖子，“手感仿真度很高。未来这些人造人会取代我们吗？”

“属下不知，长官。”

“我想机器人也会遇到自己的烦恼。你的推断不错。”

“嗯？”

“关于中央端口的推断。联系石村红子，他已经找到了那个端口。”

“我这就给他打电话。”

“依你看，嫌犯是否还在现场？”

“也许还在，正弹冠相庆。”

若菜拉上包装袋拉链。“你知道吗？七九八部队在墨西哥作战时，曾放出一些狗做活体武器，它们身上寄生了携有鼠疫菌的跳蚤。在那之前，部队尝试过向敌军营地空投死老鼠，但死老鼠机动性不佳，所以后来改为以狗作载体送入敌营的办法。只要狗一死，跳蚤就会纷纷逃离死尸，将经过基因修饰的鼠疫菌传染给所有敌军。我们的战士等到敌方体弱力衰，便一举出击，将之荡平。”

“属下对疾控净水省参与西线作战的历史也很熟悉。”

“怎样才能找到疫狗？”

“先摸清他们把狗投放到了哪里。”

大将点点头。“我们的敌人是饥渴的跳蚤，在暗里伺机疯咬。小心别被传染了。”

4:21 AM

电玩城的大厅外，蒂法妮正在焦急等待。

“石村红子还活着吗？”她问明子。

“活着。”明子回答。

她放下心来，大出一口气。“如果你找到他——”

“他就在这儿。”

“哪儿？”

“在执行任务，不远。”

“我没有什么不可告人的动机，如果你有怀疑的话。”

“我不怀疑你。我只是在想，身为宪兵队的特工，你怎么会丝毫没有发现任何可疑之处。”

“你把今天的事怪罪到我头上？”

明子不发一言。

“为什么是若菜在统管？”蒂法妮问。

“若菜大将是我军最杰出的指挥官之一。”

“听说他在圣迭戈叛乱期间得罪了不少人，提出了各种蛮不讲理的请求。我一直以为上头会把他远调非洲呢。那些叛党都是野蛮人，毫无文明观念。一定是他们放的炸弹。这款游戏必须抹除，必须把它的所有开发人员公开处刑！”蒂法妮慷慨陈词。

“我同意。很遗憾你的身份暴露了。”明子说，语气中的嘲讽多过同情。

蒂法妮很是为明子的评语气恼，但还是按捺住了回敬她的冲动。“要是你见到石村，麻烦替我……跟他说声对不起。”

“为什么？”

“我没有向他坦白我真实的职业。”

“何必道歉呢？那正是你的工作所需。”

“我知道我们必须向周围的人隐瞒身份，但这并不意味着我能若无其事地欺骗我在乎的人。”

蒂法妮恭敬地鞠了个躬，迅速直起身离开了。

4:52 AM

明子在距电玩城几英里外的一家绿植店与石村红子会合。店铺的外观像一间温室，专卖盆栽。这片城区安宁静谧，与二十四小时营业的电玩城里纸醉金迷的霓虹灯形成鲜明对比。店里亮着一层层的小灯，明子从前门走了进去。初看之下，并没有明显的可疑之处，虽然她留意到这里没有一丝肥料的味道——当然，也不是所有温室都弥漫着粪味。门面里陈列的植物之密集，似乎不是用于展示，而是要刻意掩藏什么。仙人掌、兰花、精美小陶盆挡在店堂中间，推到一边之后，便显露出一排排携计，连接线弯弯绕绕，向数千个方向延伸，如同泵出信息的电子神经系统。数据流从这栋楼向外传输，好似电子的水流在河道中流淌。显示器上播放着多场《美利坚合众国》游戏不同

场景的激烈实况，无数皇军战士在为“独立”而战的美军枪下身亡。这里至少有一千部携计，层层叠叠地垒成了几座高塔。

“这里就是叛乱分子实施网络劫持的犯罪现场。”石村告诉她，一边继续查验那几摞携计。

“其他游戏厅附近一定也有类似的据点。”明子猜测道。

“我已经通知了其他区域的人员，也许能抓到一两个嫌犯，不过我敢说他们八成已经潜逃。我在这儿继续查一查，说不定能发现大部队找不到的东西。”石村偷瞟了一眼明子，“大将告诉我，蒂法妮是宪兵队的。你知道吗？”

“我刚知道。”

“她的嫌疑洗清了吗？”

“暂时清白。但那些叛党肯定有内线接应。”

石村摇摇头。“你对谁都不信任。”

“形势这么危急，当然不敢信任。她让我向你转达歉意。”

“什么歉意？”

“她骗了你。”明子回答。

“我知道，道歉最终又有什么意义呢，总感觉之前交往的完全是个陌生人。”

“大日本合众国的每个人都是陌生人。”明子说。

“我猜你说得对。真讽刺。”

“什么？”

“我唯一能确定身份的人，竟然是你这个特高课的警察。”

“别这么较真。我的身份连我母亲都还没告诉呢。”

“为什么？”

她有些惊讶，自己竟然主动把这一事实告诉了石村。“这些携计

是哪里产的？”她岔开话题。

他拿起其中一个。“问得好。这些东西肯定不是日本或者中国产的。做工粗糙，用料低劣，也没有序列号可供追踪。我在想它们可能就是合众国本土产的，我敢肯定产自阿纳海姆的携计谷。”

她细看垃圾桶，发现里面全是烟头和空方便面杯，面味儿还很新鲜——他们刚走不久。可以让垃圾查验官从中翻找线索，让法医扫描指纹。

“电玩城没有安防系统吗？”

“他们安防做得挺好的。”石村回答。

“那怎么会被破解？”

“我说它‘挺好’，不是说滴水不漏。有经验的携计技术员费不了多少劲就能突破进去。咱们先去阿纳海姆吧。”

“那里开门了吗？现在才早上五点。”

“那里从不休息。你好像很久没合过眼了，不如换我开车？”

她已累得无力反对。

5:32 AM

明子身处一家出售记忆的商店，店内杂乱无章地陈列着花哨纷乱的过往，它们装在瓶子里，一副晶莹易碎的模样。被人遗忘的音乐家的指甲，穿在错位的渴望制成的签子上串烤。若是她有更好的品味，便可逃避满腹牢骚填塞的肚胀。但是，不好，她的肚子鼓了起来，指甲变成了尖爪，鼻子里汩汩地流出乳胶漆。

“嘿。”她听到有人唤她，感觉手腕一阵冰寒。

“怎——怎——”

“咱们快到了。”石村说。

她看着石村，终于反应过来身在何处。“我睡着了吗？”

“睡得很沉。”他回答，“你做梦了。”

她揉揉眼睛。“要是有一天，医疗部能研发出使人不必睡觉的办法，我该多么高兴。”

“做梦是我每天最喜欢的时刻。”

“我们有一些科学家在研究记录梦境的方法，以了解人们在潜意识层面真正在想什么。”

“你是说真的？”

“真的。”

“梦境不能作为抓人的凭据。”

“为什么？”

“万一把梦给解释错了呢？”

“会有专门的特工负责这事儿的。”明子说，“只是不巧，近期还腾不出人手来，目前的重心仍是从死亡的大脑中提取记忆。”

“现在技术有多成熟？”

明子努力不去回忆珍妮的死。“还处于起步阶段。”

“看来连死人也不能保守秘密了。”石村评论道。

他们左转上了另一条路，路两旁随处是巨屏携计，为新的娱乐表演和游戏竞赛做广告。

“还有多远？”明子问。

“马上就到了。这儿天高皇帝远，军人不太受待见。毫无冒犯之意，但我提议你听我安排。”

明子不熟悉携计谷，于是说：“可以。”

“你没问题吧？”

“我有什么问题？”明子反问。

“你的样子很憔悴。”

“我只是累了。”

石村递过一支吸入器。“要不要来点儿咖啡因？”

“再说吧。”

携计谷是个科技与情欲交汇的奇异之地。新机型的体验亭里密集装点着茧形火花灯，气派的营销广告牌高高地悬示其上。这座购物中心有一座公共广场那么宽敞，各种款式型号的携计及其配件在此出售，凡你想象得到的应有尽有，热闹得有如大型露天集市，只是建于室内。整个天花板都是显示屏，上有衣着火辣的男女演员为各类商品代言。真人促销模特也随处可见，通常是穿着紧身T恤或比基尼泳装的美女与展露健美肌肉的小伙子，他们举着广告牌在场内穿行，辅以做作的微笑，迎合看客的意淫。携计与情色，这两大主题的联姻，竟结合得如此完美。

“咱们要去哪儿？”明子问。

“这里是地上一层。咱们去拜访我的一位老相识。”

大象、斑马、猴子四处乱跑，稀奇的鸟儿在空荡的壁架间飞来飞去。一台报废机甲的庞大铁腿陈列此地，那是曾经在圣迭戈重创北美武装的钢铁怪物的残肢。底层的餐饮摊出售南瓜和罗勒，据说能壮阳；微型辣椒号称一尝就辣爆舌蕾，而浇拌红葱汁的香料能让别的部位膨胀。椰汁如同国际运河流过携计谷中每位来客的肚腹，柠檬草与柠檬汁为其加色添香。许多人在游戏亭里组队玩携计游戏，抖落满身的疲惫与消沉。

“怎么会有这么多动物？”明子问。

“当下的新潮流是植入动物体内的有机携计，”石村答道，“有点像人肉电话，但连接程度更深。你看那群鸵鸟。”

它们头上套着镀铜的碗形装置。

“那些是比赛用的，”石村说，“这样能促进激素分泌，并使其更易控制。”

“它们装了携计脑袋？”

“机器和肉体一半一半吧。身体也是一样。”

“谁来控制呢？”

“携计智能系统，有的生物还与人脑直连。听说满洲国有一种残忍的斗蟋蟀比赛就是靠人脑驱控的，导致许多驱控人疯疯癫癫，像昆虫一样生活。”

“那倒是有助于大众消遣项目的多样化。”

“我从没看过斗蟋蟀，但是赛鸵鸟很暴力，看得人揪肠子。有些比赛争得你死我活——那些鸟为了胜出不择手段。”

“物似主人形。”明子冷冷地评论道。

许多饲主对自己的身体也进行了改造。有专门的人体改造店，几小时就能完成机械化臂腿的升级，还有附加工具增强包可选，这些可替换设备直接与手臂一体植入，尤其适用于清扫工、管道工、建筑工等工种。其他商品包括可增强味觉的假牙、嵌有携计屏幕的美甲以及刺激衰退神经的感官增强装置。

他们进入一家海产店，店里充斥着死鱼的味道。皮肤黝黑的厨师们剁着肉，从剖开的三文鱼身上剥下鱼鳍。一箱箱丢弃的蛤壳和鱼骨渗出黏稠的汁液，鱼类和贝类的血混在一起，流得满地湿滑。石村和明子走进一个储藏室模样的屋子，从后门穿出后，竟到了一个楼梯间。左墙上凿出的凹龛里，一个仅有上半身的人借助铁转盘转过身来。他脸上套着渔网，脑袋剃得精光，唇上留着一撮整洁的方形小胡子。“两位长官，请问有何贵干？”

“我们找康正。”石村回答。

“二位预约了吗？”

“你知道我们没有预约。”

“康正这会儿不在。”

“我们可以等。”石村微笑着说道，将卷好的一沓日圆塞进那人手里。

“康正很快就回来。”

“大概我们到他住所的时候就回来了吧。”

“有可能。”

他们走下长长的楼梯，沿路的紫光路标闪耀着诱惑。

“刚才是什么意思？”明子问。

“打点摩登时代的太监。”

“他是真人？”

“拦腰砍断了。”

“下面都没了？”

石村摇摇头。

“他就一天到晚待在那儿？”

“时间到了会有另一个太监过来，他去休息。”石村解释道，“他们是轮班的。”

“他们为什么会这样？”

“下半身的残缺能保证他们的忠诚，而忠诚是这里看重的特质。”

“他怎么吃饭？”她继续问。

“注射蛋白质等营养物质维持生命。”

“真野蛮。”

“他当看门人的生活很舒服啊。”石村说。

“因为有贿赂？”

“那是进门费。”

“你给了他多少？”她抱起双臂问道。

“别问。”石村说着，拂掉外套上沾的布屑。

“他不痛吗？”

“新生凝胶会让他觉得像在天堂一样，而且他的钱多得超出你我想象。”

“有些东西比钱更有价值。”

“这下面没有。”

他们走进一间烟雾缭绕的门厅。与之相接的房间里，酒桶码成了堆，为顾客服务的侍应生赤身裸体。有的玻璃隔墙添加了遮光的色调，但仍能看见晃动的人影，赤裸的男女在与动物嬉戏。一个女子正在和一个塑料脸的肌肉男热吻——他是个人造人，她的香水味颇具杀伤力。每一种堕落方式都有其独特的糜烂气味：毒品、烟草、性变态、酒精，病态的沉迷如水溢流，被无可救药的瘾病与软弱搅拌在一起，令人作呕。

“我的携计怎么用不了了？”明子问。

“外网连接被干扰了。”

“为什么？”

“是康正的要求。这里只能用内网，而且我们没有权限。他可以说是这里的国王。”石村说。

“国王？”她反问道，如此大逆不道之行令她怒从心起。

“他以残暴为乐。”

“你是怎么认识他的？”明子问。

“圣迭戈。”

“他也是军人？”

“功勋卓著。咱们拿到需要的东西就走。就算你不喜欢他，也不要企图挑战他对这个地下小王国的统治。”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

他们进入一间拱顶大厅，四墙雪白，室内有清可照人的浅池和奇形怪状的动物雕塑，有仿效庙宇中沿轴线排列的神像，以及漂浮在水面上的宁静睡莲。她正打算对这座建筑做几句评论，突然注意到一丝

异样。雕像极似真人，而且其中一个裸女眨了眨眼。过了几秒钟，她才意识到所有雕像都是真人，他们被金属带固定在原地，有的体内穿出棍杆，电线在血管与肌肉之间纠缠。一个消瘦的男子每个骨关节都扎着金属钉，被黑线条的文身串成痛苦的星座。一个女人的表皮被切割得支离破碎，半是金属半是皮肉，几百个小方块缀接在她身体上，组成一块棋盘。另一个人则背部反弓，脊椎的弧度超越生理极限，将上身弯曲成圆形，面庞被人工喉头和几千根针固定着。这些雕塑极尽每一寸空间展示人类肢体器官的替代品。大厅尽头有个圣坛，几根立柱将二人引向一条走廊。圣坛左右分别是一头高高的人面长颈鹿和一个狗头人。一个女人被安插了翅膀，腰部以下替换成火烈鸟的腿。最让人难受的是，这些半兽人的身体一动不动，眼睛却一刻不停地乱转。

在水池一头沉思的是个长相普通的男人，既不丑，也谈不上帅，亚裔面容，丢进人堆里就找不着。他的发型谈不上有多时尚，只是稍微梳了一下，不至于随意乱翘。他身穿蓝色长袍，脸上不悲不喜，龋着一口衰退的黄牙，它们被难以捉摸的食欲蚀磨成不规则体，牙缝很宽。

“你们有没有听说过一种理论，称神话里的挪亚方舟实际是第一座自然历史博物馆？”他问。就连他的音色也很普通。

“没有。”明子回答。因为她看见石村伸手玩着池里的水，装作没听见。

“这个理论的某些狂热拥护者认为，人类不过是由一个自给自足的系统创造出的有机机器，历史并没有多长。”

“这有悖于我们已知的天皇陛下是神的信仰。”明子回答。

“我说了，那些是狂热分子。但我一直想知道，神话中挪亚的原型，是不是个善知气象的人，明白该在什么时候把动物赶回圈里？”

“挪亚也不过是北美人不肯放弃的一种愚昧迷信。”

“世界上每个古代文明都有洪水神话。”

“除了日本。”

“为什么会这样呢？”那人问。

“因为日本位于全世界的最高点。”

“我们是第一个制作陶器的民族，一向与神明和谐共处，直到西方人扰乱了我们的宁静。”

“我说，康正，我不是来上历史课的。我们发现了一些携计，需要——”

“我知道你为什么来这里。石村已经把规格参数发给我了。”康正踏入水池，全然不在乎长袍是否濡湿。他来到一个倒悬的男人跟前，从对方脖子上取下一头尖的匕形装置，按动柄上的按钮。那人流下眼泪。

“他怎么哭了？”明子问。

康正发出粗粝的笑声。“他现在被撩起了欲望，快被逼疯了。”

“撩起了欲望？”

“你看他胯下。”

她看见了凸起。

“我能控制他体内的所有荷尔蒙。”康正夸口道，“我能让他饿到想一口咬断你的脖子，也能让他为十四年前对某个路人的一句刻薄评价悔恨到把眼睛哭瞎。”

“这设备是从哪儿弄来的？”

“我的大部分技术都是从同一个地方获取的——军队。”他解释道，“咱们在圣迭戈找了好些这样的乐子，不是吗，石村？可惜你对这种东西不感兴趣，不肯贡献你的携计和数学天才。”

明子回头去看石村，见他只顾专心玩水。她打算叫他，却听得康正说道：“我对他们基本上还是很宠溺的。”

“他们是谁？”

“我的宠物。有些人曾经背叛我，或者想盗取我的东西。有些只是单纯能满足我的幻想。他们都该死。我给了他们这样的选择，他们签了契约，专属于我。唯一发人深省的艺术就是活体艺术，它们每天都会变化，迫使你去探究人类本质的种种可能性。除此之外，没有其他方法能让你对此有所领悟。”

“那你领悟到了什么？”她满心怀疑地发问。

“每个人的体内都存在一个宇宙，对你身上的血液细胞和器官而言，你就是神。而我们所处的宇宙，也只是无穷宇宙中的一个。”

“你认为宇宙也是一个活物？”

“这个宇宙是数十亿宇宙中的一员，它终将死去。而我们，为无用之物争得死去活来。你知道吗，日本政府在战后曾考虑将基督教定为非法？”康正问。

“知道。”

“那你也该知道，为什么政府最终没有那样做。”

“因为没人会追随一个战败的上帝。”明子回答。

“因为上帝一直在换。”

“我现在只对一件事情感兴趣：那些挟计卖给谁了。”

“我知道你对什么感兴趣。”康正说，“你又能给我什么做为交换呢？”

“你的命怎么样？”明子问道，握住了腰带上的病毒枪。

“我接种过那种病毒的疫苗。加加油再想想。”他说。

“这是最新的武器，由——”

“我在皇军第九科研实验室接受训练，参与研发了最新的死光、火气球、人形机甲、潜水航母、钢笔大小的原子鱼雷，还有你无法想象的各种病菌。你要是只会给些不痛不痒的威胁，趁早给我滚蛋。”

她知道第九实验室是帝国的绝密机构之一。既已亲眼见到他所掌握的技术，她相信了他的话。

“那你想要什么？”

“你有多想知道这条情报？”他反问。

“此事关系到帝国安危。”

康正的眼睛亮了起来。“我需要人体。”

“哪种人体？”

“死尸。你在那个可怜的小丫头身上做的实验可真不一般哪。”

他说的是……“她在给乔治·华盛顿党人卖命。”

“乔华党人打算取你的脑袋。”康正说，“你想要情报，给你也无妨。他们有一大群人离开了圣迭戈的老窝。要换取他们的行踪消息，只需要给我八个感染体，死的就行，活体冰冻的当然更好。”

“我现在只有一具死尸，而且已经被厚生省征用了。”

“国家的敌人还有的是。”

“你要尸体做什么？”

“被特高课折磨致死的尸体很有市场，也可以称之为‘时新产品’。此外，我还可以采走血样记录病毒数据，那也是很有用的。”

“有什么用？”明子问。

“有些鉴赏家想了解残忍处决中的繁复细节。我组装半兽人，还另建有一座相当规模的半兽人博物馆。我创造出了真正的人鱼和人马，那些样本令人叹为观止。但不管是怎样的外科手术，其精细程度都比不上能重塑受害者形体及其基因组成的病毒。”

倒吊着的男人依旧号哭不止，尖叫声越来越高。明子突然记起自己折磨过的第一个犯人，心里顿时像刀扎一样。那人当时也号叫不停。“让他闭嘴行不行？”她问康正，同时用力掐着鼻梁，缓解记忆带来的尖锐头疼。

“为什么？我还以为你们特高课最欣赏这种声音了。”

“我对这个一点儿也不欣赏。”她说道，暗暗提醒自己，记忆中的那个人早在多年前的刑讯中就已经死了，“你这个虐待狂。”

“我是虐待狂？特高课的警察可不适合玩伪善这一套。”

“我跟你完全不同。”她愤怒地辩解，虽然心知自己和他差不了多少，“你这个恶心的——”

“在我这里说话注意点儿。强龙压不了地头蛇。”

“所以你能活到现在。”明子不卑不亢。

“我们都是天皇陛下的臣仆。”

“你是吗？”

“你知道我以他的名义杀了多少人吗？你乐意给他擦屁股，可我不愿继续奉陪了。”

那男人不知节制地尖叫，喉咙里甚至喷出血来。

“让他闭嘴，不然我亲自动手。”明子警告道，又回想起了她的第一个刑讯对象。酷刑停止两小时后，他仍然叫个不停。当时她想赶紧杀了他，就为了让他闭嘴，但上级不同意。在她得到足够的信息之前，他们不时派她回去继续拷问。

“就连北美人也敢对我发号施令。”康正说，“你下不为例。”

“下不为例？”他的语气让明子想起自己的上级。

“我不会提醒你第二遍。”

明子扬起病毒枪，朝那倒吊男人的额头开了一枪，病毒迅速感染他的身体，他终于安静下来。明子一阵释然。

“你这是在搞什么！”康正怒不可遏，“你知道改造他花了多大成本吗？！”

“这就是一具尸体了。”明子说，“我再给你七具。成交？”

“你这是找死呢！”

“你这个叛国贼，挪用政府的设备资产满足一己私欲。我要逮捕你。”

“我有朋友在东京司令部。你知道逮捕我会有什么后果吗？”

明子举枪指着三百六十度后屈体的女子，再次开枪。

“你住手！”康正咆哮着，快步向明子跑去。

“现在可以聊正事了吧？”石村见局面失控，终于出面救场。

“你劝劝这个疯婆子，”康正喝叫道，“让她住手！”

“在哪儿能找到那些乔治·华盛顿党人？”

“他们正在来这里的路上。”

“来干什么？”

“我把你们在这里的消息告诉了他们，以免你们不肯合作。看来我预留这一手相当正确。”

“他们多久能到？”

“快了。”

“我可以安排你要的尸体，还请——”

石村话未说完，明子已大步来到康正跟前，劈手夺过匕形控制器。康正怒目圆瞪，朝她脸上啐了一口。他满嘴蒜味。

“月野特工！”石村喊道。

声音传入她的耳朵，但明子充耳不闻。她把控制器的刀尖径直扎进康正的脖子，食管破裂，鲜血喷涌而出。康正倒抽冷气，张口想说话，但喉头已被血淹没。他跌跌撞撞后退，摔进水里，海蓝的袍子染上朱红，血丝漾开，玷污了更多的池水。

“你冲动个鬼啊！”石村大吼，“扑通”一下冲到池里，察看康正乌青的尸首。

明子擦去脸上的唾沫。“他胆敢蔑视天皇陛下。”她说道，已顾不上这个借口有多蹩脚。

“他是个战斗英雄，而且背景也很硬。”

“那都是过去的事情了。”明子回嘴，“现在他是个叛国贼，罪该万死。”

“但是——”

“你看看这周围！他是个疯子。”

“你跟他又有什么区别……”石村张口反驳，又蓦地闭嘴。

“想说什么就说完。”

“不提了。”

明子推了一把石村。“我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天皇陛下。”

“我知道。”

“真的吗？”她问，虽然这个问题并不仅仅针对石村。

“真的。”

“我可以指控你渎职和懦弱。”

“凭什么？”石村问。

“他藐视天皇陛下时，你就应该杀了他。而在此之前，你早该上报他的行为。”她振振有词，尽管心里极度憎恨自己再次的失控。

“你以为他的残忍口味是从哪里沾染上的？他在圣迭戈的时候是个职业拷问官。这整个地盘都是合法的，有大日本合众国政府的批准。”

“你把他称为这里的国王。国王！帝国只有一个王，就是天皇陛下。这蠢货不过是一个平民。我可以凭那一句话指控你叛国，但我当时没有吱声，以为你是揣着明白装糊涂。你能活到现在真是奇迹。”

“抱歉。我的修辞可能——”

“闭嘴，石村。我的权限高于合众国政府，我直接向天皇陛下负责。你有意见吗？”

“没有，长官。非常抱歉。”

明子回头看着那些活体雕塑。

石村也转头望着那些托艺术之名改造的怪物。“我知道你很难相信，但他以前真是相当温柔的人。现在这副失心丧智的样子，全因为上头逼着他折磨囚犯，其中包括他最好的朋友，那名军官被怀疑替

乔华党进行间谍活动。结果他们错了，那家伙是无辜的。然而真相大白之时，他的大脑和睾丸已经被切除。康正就此性情大变。”

明子凝神盯着康正的尸体，好像看不见自己在浅池中的倒影。

“一出去，我就要把这个地方关闭。”明子说。

“你试试看吧。”

“你什么意思，试试？”

“恕我冒昧，这种地方自有它存在的必然性。”

“让你去负责关闭可能很难，但我不一样，指挥官会听取我的报告。”明子言之凿凿。

“希望你顺利。我们要怎么对付北美人？”

“得联络若菜大将，请求支援。”

石村看了一下携计。“没信号。”

“我们怎么出去？”

“只能寄希望于安防系统没有触发，咱们原路返回。”

明子望向圣坛后的一扇门。“那边过去是哪儿？”

“不知道。”

明子冲进那条狭窄的走廊，只见左右都是门，锁得紧紧的。她打算开枪硬闯，被石村阻止了。他使用携计上的数据钥匙解开了数字锁。第一扇门内是两个断了头的人，却出人意料地干净，衣装也十分整齐，只是瘦骨嶙峋，骨节像要从绷紧的皮肤下戳出来。他们进入第二个房间，里面冷得像冰库，有六个人抱成一团，害怕得瑟瑟发抖。

“你们可以走了！”明子命令道。见他们无动于衷，她冲天花板开了一枪，“都给我出去！”

“去哪儿？”其中一个问。

“我们和康正签了协议。”

“由他来保护我们。”

“康正死了。”明子答道，“赶紧出去，不然我连你们一块儿杀。”

这话吓得他们一哄而逃。石村望着那群骨架子一样的囚徒夺命奔跑，脸上露出痛苦的神情。

“你愁什么呢！”她问他。

“愁那些人。”

“还有八扇门。”

接下来的五个房间里摆满了刑具，从拇指夹到铁娘子、木枷、牛棒、拉肢架、夹棍、拶指，一应俱全。此外，还有专门破坏淋巴系统和循环系统的碎轮，这件器具能让最狂热的异端忏悔，使他们动弹不得地死在松柏的辐条之间。最后三个房间则是迷宫，明子猜测康正喜欢用这种方式玩弄受害者。

“不是催你，咱们得赶紧走了。”石村说。

他们快步跑回大厅，石村露出焦虑的神色，明子紧握着武器，仍因愤愤不平而步态僵硬。“你还有枪吧？”她向石村确认。

“我枪法不太好。”石村回答。

“要是遇到什么麻烦，指着目标开火就行。”

石村的手指摸向枪套。“如果能去高一点的地方，有携计信号，我就有办法了。”

两条狗正在交配，一群醉客开怀大笑。一个女人抱着和她个头差不多大的粉红色泰迪熊玩具。明子和石村爬上楼梯，回到来时守门的太监跟前。

“康正怎么把签约人全放走了？”太监问。

明子举枪准备开火，石村捏住她的手，轻轻地按下来。

“他玩腻了，现在把我们也赶了出来，”石村对太监说，“他想一个人静静。”

他们又回到水产店内。

“你刚才要干什么？”石村喝问。

“不许再碰我。”明子警告道。

“你要把一路上所有人全杀光吗？”

“你不是还没死吗？你的挟计能用了吗？”

石村正要给若菜打电话，突然被人从后面制住。他以肘还击，但堵在身后的仿佛是一堵肌肉之墙，岿然不动。那人块头很大，在类固醇作用下暴突的肌肉块之间形成河谷一般的深沟。

“放开他，不然我开枪了。”明子警告道。

那壮汉没有理会她，作势要拧断石村的脖子。明子果断开枪，子弹射中对方的肩膀，冲击力推得他倒退一步，她趁机冲上前去，猛踢他肚子一脚。壮汉弓身后退，大喘粗气。她提起他的胳膊反扭到背后，直到快要骨折的角度。那壮汉使劲挣扎，她顺势将其扭断，痛得他失声大叫。她把那人按翻在地，枪口指着他。“谁派你来的？”

壮汉拒不回答。

她举枪瞄向他的腿，朝他脚底下的地面开了一枪。“我问你最后一遍。谁派你来的？”

他继续装聋作哑。明子再次开火，子弹射入他的小腿，皮开肉绽。他痛得粗声大吼，挣扎着想起身，奈何胸口被她的脚死死踏住。

“我不会杀你。但我奉行一项原则：若是腿脚叫你跌倒，就砍下来丢掉。我就让你下半生当瘸子吧，”她说，“没腿没胳膊，再给你肚子上挖一个洞，让你每次上厕所都痛苦不堪；再把你两个眼珠子剜出来，给你脸上嵌一颗子弹，这样，女人见了你，都知道你是——”一洼尿液积在他腰间，她不禁往回跳了一步，“真恶——”

她感到有什么冰凉的圆形物体顶在脑后——枪筒。“把枪放下。”一个声音警告道。

明子旋身夺枪往对方脑门砸去，威胁她的女子随即跌倒在地。又有三名叛乱分子赶来，明子冲向他们连出三脚，三人接连倒地，一个下体受袭，一个脑袋挨踢，一个侧腰遭击。但紧接着，又十多人挥舞着自动手枪和防暴警棍围了过来。

明子还没来得及找到逃跑路线，四个叛党已一哄而上，将电棍往她身上狠抽。她被打得不省人事，摔倒在地。

12:15 PM

明子正在和上级官员开会，突然，她放屁把座椅轰出了个洞。这股气流威力强大，在场的领导全给震倒了。她想否认说不是她放的，但毕竟体内排出的气体炸得木椅散了架，而她肚里还咕噜噜地响个不停。她尴尬得无地自容，不知如何是好，正担心仕途谪贬时，一下子醒了过来，发现自己被关在一个笼子里。笼内空间狭小，更像是关猿猴用的，昏暗光线中，她看见周围还有十几个这样的笼子。她的徽章和武器都被拿走了。

“你终于醒了。”

“石村？咱们这是在哪儿？”明子问。

“被乔治·华盛顿党人俘虏了。”石村答道。他被关在相邻的笼子里。

“怎么回事？”

“他们一直在外面守株待兔。他们的头头玛莎·华盛顿对你十分愤恨。”

“我？”

“我不怀疑你的正直，也不怀疑你对天皇陛下的忠诚。”石村说，“但麻烦你讲话别太冲，别给她变本加厉的由头。他们想要什么就和盘托出吧，那样应该不会太为难你。”

“你是在建议我向他们投降？”

“只是建议你回答问题之前要三思。”

“我为真神天皇陛下效命。”

“而他们向一位早已死去的无情的西方神祇效忠。我明白你所遵循的训导，但问题是，他们还崇拜着那个上帝。”

“他们的上帝放弃了他们，所以我们赢得了胜利。我的所作所为决不能辜负特高课警察一职赋予我的尊严与责任。”明子正义凛然。

“我有时候会想，神明，神谕，人们以神之名做出的举动，所有这些，真的都是神的意志吗？比如圣迭戈事件，天皇陛下真的了解所有细节吗？我们所走的每一步都符合他的意愿吗？”

“你再继续瞎掰，一出去我就把你处决了。”

“你应该说‘一旦’出去。我已经放弃了，准备接受一场缓慢而痛苦的死亡。还是说，你们特高课有什么逃跑秘法？”

“就算有，也不能带上你这样的叛国贼。”她特别强调。

“到最后，他们总能得到想要的东西。相信我，我在圣迭戈亲眼见过。你越是抵抗，他们折磨得就越是来劲。何必跟自己过不去？”

“抵抗方能捍卫荣誉。”

“你处决的那个女孩保住荣誉了吗？那就是昨天的事吧？”石村问。

“叛国贼没有荣誉可言。”

“你认为你能抵抗得住吗？”

“当然。我宁死也不会背叛帝国。”

“你死了就不能给帝国做贡献了。”

“你活着也不能给帝国做贡献。”明子说。

“我是帝国最忠诚的臣仆。”

“你名不副实。”

“我的忠诚不需要你来质疑。”

“你以为举报过亲生父母，就能一辈子免受质疑了？你知道单是在去年，就有多少孩子举报了自己的父母吗？”

“很高兴你如此看重我的牺牲。”

明子火冒三丈。“我要提醒你，你的上级都把你当累赘，就那吊儿郎当的工作态度，你都不知道有多少人投诉你迟到、缺勤，还有作风不端。”

“我从不否认我职业道德稍欠，又喜欢聚会。”

“就该把不称职定为死罪。”明子说。

“那样的话，不仅是我，四分之三的帝国子民都要被处决了。”石村低声咕哝，“那样你可能就开心了，哈？我看未必，那样就没什么人能给你迫害了。”

“落入魔掌以后，你胆子变大了啊。”

“可不仅是落入魔掌而已，你的鲁莽行动害得咱俩今晚都得完蛋。”

“我的鲁莽行动？”

“康正。”石村说。

“我刚在上头还救了你。”

“感激不尽。但一想到他们接下来会怎么折磨我，我倒宁愿被拧断脖子，痛快一死。”

“你这个懦夫。”明子忿忿地啐了一口。

“我是懦夫也好，猛士也罢，他们总有办法撬开我的嘴。”

明子被抓本就够丧气的了，石村这副软骨头的德行更是叫她崩溃。身为特高课的一员，她所接受的训练就是要顶得住各种折磨。

“他们想从我这里得到什么？”她问。

“我不清楚。”

“那从你那里又想得到什么？”

“他们好像没那么看得起我。”

“睦罗贺大将和这伙人是一起的吗？”

“我觉得不是。但我知道的信息并不多。我感觉这伙人就是昨晚爆炸袭击的幕后主使。”

“为什么这么觉得？”

“玛莎·华盛顿问我昨晚是怎么活下来的。”

“你的携计能发消息出去吗？”

“不行。”石村回答。

“这是哪儿，你知道吗？”

“不知道。”

灯亮了，脚步声逐渐靠近。沉重的步音来自一个高加索面容的女人，她至少有两米高，剃着光头，身上满是星条旗的文身，肌肉线条刚毅如铁。她身穿绿色战斗服，套一件黑色羊毛夹克。一伙不同族裔的男女随行左右。

“就是你杀了珍娜。”她对明子吼道。

“你是谁？”

“玛莎·华盛顿。”

明子读过有关玛莎·华盛顿非凡勇武的报告。圣迭戈叛乱期间，她的胸口曾被十颗子弹击中，但她全然不顾疼痛，一一干掉了攻击她的对手，好像射中她的只是玩具子弹似的。她稳坐乔华党“国会”第三把交椅——“国会”成员全是暴力与仇杀的中坚分子，几乎不能完全称其为人。苦涩刺激着他们日日充满愤恨的神经，如此才能引领追随者生存下去。

“她怎么了？”玛莎逼问。

明子答道：“死了。”

愤怒扭曲了玛莎的脸。“我知道。怎么死的？”

“刑讯致死。”

玛莎扬起明子的枪。“这玩意儿杀死的？”

明子点头。

“她跟我们没有半点牵连。”玛莎说。

“她协助你们的组织在帕洛斯维尔德谋杀了天皇陛下忠诚的臣

仆。”明子摆出证据。

“被这玩意儿击中会怎么样？”玛莎问。

“会死得很痛苦。”

玛莎举枪朝明子开火，一支明亮的绿箭扎进明子体内。明子反应平常，昂头说道：“如果你们现在集体投降，我保证让你们死得利落。”

“为什么对你不起作用？”玛莎问。

“我接种了疫苗。”

玛莎笑了。“我想也是。对于你这样的人，我们有自己的惩罚手段。但我相信上帝是仁慈的，只要你乞求原谅，把特高课的认可代码乖乖说出来，我就让你死得痛快些。”

明子嗤笑一声。“我不怕你们。”

“好。”

三个人打开笼子，将她拖出来。她没有反抗，保持镇定，骄傲地大步向外走。

“另一个也带上。”玛莎下令。

“可是他跟着睦罗贺——”有人出言反驳。

“我知道。先带上再说。”

12:55 PM

两人被带到一座仓库，过道里摆满了板条箱。明子没发现任何熟悉的商标，墙上也没有任何线索能标示他们所在之处。周围的人无不向她怒目相向，他们也和警卫一样，来自各个族裔。明子努力记住每一张脸，以便出去之后将他们一一逮捕。他们没有说话，也没有制造任何响动。

他们脚下是透明的塑料地板，其中一块装了插销可以掀开。透过塑料板可以望见下面是个大坑，数百万只蚂蚁成群结队地涌来涌去，一个个有机体小点汇聚成昆虫的旋流。明子发现里面有几个人的头

骨，上面一丝肉都不剩，被小心细致地啃下来吃了个精光。它们甲壳质的胸腹互相碰撞、摩擦，声音尖锐，组成一曲宏大的交响乐。每个音符都是诡异、陌生而扭曲的波长，来自大颚和腹部这两种破坏力巨大的器官。呼吸孔吞入空气，背部大血管将血淋巴泵往体内各处。它们的语言很简单：吃，吃，吃。它们对待食物一视同仁，不分种族、性别、宗教、文化、信仰。

“他们问你什么就供出来，”石村对她说，“北美人的上帝要求他们必须原谅忏悔的人。”

“我们只原谅诚心悔过的人，”玛莎说，“光耍嘴皮子可不行。”

“我不忏悔。”明子说。

玛莎点点头。“很高兴你这么诚实。”她指向下面的昆虫，“这些蚂蚁源自南美的废土，由抵抗日本帝国的义军进行特别的转基因培育，它们最爱人肉的味道，人称‘食人蚁’。”

一名警卫抓住明子反剪在背后的手，另一个人往她臂上注射了一剂针药。她想要挣扎，但被其他警卫牢牢地押住。

“你猜它们吃掉一个人要花多久？”玛莎问。

“不知道。”明子回答。肌肉紧张起来，她感到腿脚渐渐麻木，想挥动胳膊，却丝毫动弹不了。

“每个人都不一样。有些人的味道它们喜欢，有些人的却不喜欢；每个人都具有独特的滋味。想想看，这些蚂蚁并不知道你是人，是不是挺怪异的？在身为蚂蚁的小小天地之外，它们没有生命的概念。蚂蚁很残忍，它们蓄养奴隶，同类相残。通常情况下，我会问你问题，但今天我认为没有多大意义。”她示意警卫，“你最喜欢对受害者说什么来着？‘若是右手叫你跌倒，就砍下来丢掉’？”

“等一下！”石村大喊，“放开她，我什么都招。”

“这里没你的事，石村！”明子喊道。

“他们要拿你喂蚂蚁了！”

“我不怕蚂蚁。”

“我一直惊叹于你们大日本帝国的医疗水平。”玛莎·华盛顿

说，“什么病都能治好。但一想到背后的代价……有多少患者被肢解，又有多少被植入穷极想象的各类病菌？只为了让医生从死亡病例中汲取经验，便于帝国研究出各种疗法。这是正当理由吗？为了救活数百万人，就让数万人面对最恐怖的死亡。我无法容忍这样的决策。”

“那是因为你软弱。”明子振振有词。

“若把良心称作软弱，那还真得怪我了。把她的右手放进去！”玛莎高喊。

明子全身的肌肉皆已不听使唤，只有脸部还能勉强活动。两名警卫打开透明地板的插销，迫使她跪下，将她的手臂塞进蚁坑。她的手虽然无法动弹，却能感觉到蚁群一拥而上。它们的大颚凑上来，查探、啃咬，局部迸发的些微疼痛逐渐增强，零星的啮食变成集中的阵发性剧痛。手指被啃掉之后，痛苦越发难以忍受。它们撕开她的皮肤，咬穿她的肌肉、肌腱、韧带。

“感觉如何？”玛莎问。

明子想握拳捶地，将手挣脱出来，但手臂被紧紧卡住，她感觉蚂蚁爬上了手腕。她不愿低头，也不想目睹那惨景，但视线还是不由自主地投向坑中。她的手指骨上附了一大群黑乎乎的东西，她看到自己的指甲被抬走，其中两枚染成了红色。她无比惊骇，感到一阵晕眩。玛莎的侄女珍娜不知什么时候来到了身边，她形体变异，脸上满是病毒造成的团团鼓凸。

“你杀了多少人？”珍娜逼问道。

明子已记不清了。十四人？算上康正十五人？

“还不够多。”明子回答。

“为什么杀他们？”

“为了向帝国效忠。”

“他们都必须死吗？”

明子犹豫了，没有回答。

“那为什么要杀他们？”珍娜愤怒地追问。

“我不知道。”

“你是不知道，还是不想说？”

“他们是叛国贼！”

“你怎么知道？”

“每个人我都有证据。”

“也有关于我的证据？”

明子叹了口气。“我不想杀你。我认为审问一下就够了，但本部的命令不容违抗。”

“那你就盲目从命？”

“对我们的神明出言不逊即是亵渎！”

“万一是真的呢？”

“什么真的？”

“你们的神不能生育，也难逃一死。”

“神不会死。”

“我们的上帝观念差不多被你们抹杀殆尽了，你们对此完全不当回事，你们唯一惧怕的就是自己的——”

“你在叽里呱啦自言自语些什么？”玛莎问明子。

明子的手已经从蚁坑中抽出。她没有低头看。

“你是否忏悔？”

明子怒目相向。“我愿为天皇陛下奉献生命。”

“你想献身是吗？但我不会给你那样的荣誉。你玩弄他人的手段，今天也让你自己体会体会。”玛莎说，“把她左手放进去。”

有关母亲的记忆浮现在明子脑海。当年她复习备考时，母亲常常陪她到深夜，给她烤面包卷、沏茶，慰劳她熬夜的辛苦。母亲满心以

为她如此勤奋学习是想去夏威夷的山本音乐学院，但她暗地里却是在为报考伯克利军校做准备，尽管表面上不得不花费大量时间练习小提琴。每晚睡觉前，她母亲会带着橄榄油到她房间，给她按摩手指。明子认为那是浪费时间，但母亲坚持要这么做。

“那只手不行。”明子对玛莎说。

“什么？”

“别把我那只手放进去。”

“为什么？”

“你为什么不肯痛痛快快杀了我？你们算什么东西，不过是一群懦弱无能的叛国贼，等到皇军把你们一锅端，他们对待你们的手段会比你们对我狠上不知多少倍。到时候你们只能乞哀告怜，为你们可怜的小命求饶，他们会手撕——”

不管明子怎么言辞挑衅，对方却没有一个人表现出愤怒，连一丝气恼也没有。相反，他们的脸上闪现出恶毒的快意。明子熟悉这种表情。他们知道她正在崩溃，她已经无计可施，甚至濒临绝望了。

警卫把她的左手放进蚁坑，她无力抵抗。她感觉蚁群拥到她手上，密密匝匝数千只，狼吞虎咽地啃食。她皮肤的味道激发了它们的食欲。疼痛骤然绽开，她感到汗珠从毛孔渗出。母亲每晚给她洗手的情景不断在脑海中翻涌，她羞于承认自己如今连一首小提琴曲都记不起来。蚂蚁分解了她的手指，剧痛越发地锥心刺骨。

“停下。”明子说，“请停下！”

“你是否忏悔？”

明子犹豫不答。

“你是否忏悔？”玛莎再问。

明子摇头。她是特高课的一员，是帝国的特警。她不能屈服于

“把她的胳膊再往下按按。”玛莎下令。

“不，求求你，不要。”

“你从来没有问过自己，受折磨的人有什么样的感受，对吗？你训练有素，或许还体验过水刑，但那不算数，因为你心里清楚，训练只是暂时的。我要确保你再也不能亲手折磨任何人。”

“求求你，我妈妈——”

“别在这儿给我扯你妈！你想过珍妮的父母吗？他们连她的尸体都见不着！”

人群中没有一张脸上浮现出同情。

“她失血有点多了。”有人说。

“给她处理一下。”

他们把她的右臂摊开。手肘以下皮肉全无，只剩骨头。明子胸闷气短，开始过速呼吸。有个人把她的胳膊在地上摆好，然后抡起短斧。

“你、你、你要干、干、干什么？”明子结结巴巴地问，“你、你、你想干、干、干、干什么？住、住、住手！住、住手！”

他们没有住手。

10:55 PM

醒来时，她发现自己躺在病床上。她看看两只胳膊，发现只剩两截缠着绷带的残桩。若不是震惊得浑身麻木，她早就尖叫起来了。那番非人的待遇委实叫她难以接受。

“晚上好。”

是石村，靠在她对面的墙上，鼻青脸肿。

她换上严肃的神色。“我们怎么还活着？”她问，“他们为什么没杀我？”

“他们认为让你活着忍受屈辱，是比死亡更加严厉的惩罚。”

她拼命闭紧双眼，以免泪水出卖自己的软弱。

“他们犯了大错。”她用颤抖的声音说道，“我要亲手杀死他们每一个人，把他们的肘子砍下来喂给牲畜。”

“那倒是复仇的一种方法。”

“那你要怎么做？”她拔高声音问道，厌烦了他的抬杠。

“不知道。我都没精力去想。”

“我要找医生赶紧给我装义肢和臂炮，不然就晚了。”

“那得等到什么时候，他们早就走远了。”

她摇摇头。“只要一根臂炮就很快，一两天就能搞定，在越南随时都能做。”她打量四周，“这是哪儿？”

“阿纳海姆县立医院。医生想通知你家人，但找不到任何——”

“别找。”明子打断他的话。记忆中那个夜晚又浮现在脑海，她不得不把弟弟的噩耗告诉父母。但她又怎能解释他误入歧途，在狂热驱使下做出了无法想象之事？“不能让我父母知道。”

“但是——”

“我说了不行。”明子声色俱厉。

“那你不能提供朋友或者爱人的联系方式？”

明子立即想到秀吉，想到自己再也不能亲手抚摸他的身体。“我过会儿联系他……你是怎么回事？”

“什么怎么回事？”

“你双手都还在。”明子说道，既是指控，也是裁决。

“他们把我狠揍了一顿，于是我全招了。”

“你这个蠢货！”

石村没有否认。“我必须保住这条命，我还有很长的路要走，还有个承诺需要兑现。”

“什么承诺？”

“以后再告诉你。”

“下一步你打算去哪儿？”

“去找睦罗贺。”

“你见到他了？”明子问。

“没有。但是我把他的老底全抖给他们了。”

“什么老底？”

“没什么要紧的。”石村说。

“对你来说，什么都不要紧。”

“当然不是。”石村回答，“当年在圣迭戈有很多人平白无故遇害，那之前曾有少数官员前往调停，若菜大将就是其中之一。”

“若菜大将？跟他有什么关系？”

“那是十年前的事了。当时有一位大佐被乔华党人杀害，若菜大将紧急前去挽救局势，却没有得到机会。就像你说的，或许句号没有画圆，而我得去补上这一笔。再过几天，旧账就要全勾销了。”

“什么意思？”

“到时候你就知道了。再见，月野特警。”

“别做傻事。”

“我就爱做傻事。”他转身离开。

明子心烦意乱。她想审问石村，奈何身体不便。

医院的每间病房都装有广播，此时正播放交响乐。小提琴手行云流水般地拉动琴弓飞掠琴弦，断音充满爆发力。她回想起自己的人生，这段旋律显得那么空洞而虚浮。她想关掉广播。想到自己折磨过的犯人，她愤怒顿生，拼命压制喷薄欲出的眼泪。弱者才会哭，而她决不屈服。这是你自己选择的人生，你唯一的悔恨应当是没能为天皇陛下奉献生命。你是现代的武士，你所做的一切并不可耻。你要杀了那帮乔华党人，即便因此而牺牲。但她仍然希望自己不必为工作的事对母亲撒谎，那样的话，也许她能止住手臂的颤抖，尽管那对小臂已永远离开了她。

注释

- [1]原文为日语罗马音gyokusai，在真实历史中，二战末期日军以“玉碎”来代称守军全体阵亡的情况。
- [2]在真实历史中，哈勒欣河战役是日本关东军与苏联军队在蒙古境内诺门罕地区发生的一场战争，争议焦点是伪满洲国与蒙古国之间的领土纠纷。日本称之为诺门坎事件。苏联主将为朱可夫，日方主将为小松原道太郎。

十年前

圣迭戈

1978年7月2日

8:05 AM

“什么风把你吹到我们这秀丽的战地咽喉来了，若菜少佐？”

奥泰梅沙基地不大，却占据了圣迭戈重要的战略位置，营垒警戒森严，外围沿线布设反坦克拒马。基地禁止游人参观，所有军方人员必须接受严格的安全扫描。主楼共五层，若菜少佐来到指挥所，发现里面空空荡荡，只有两个年轻中尉在用携计联机玩扑克。见少佐到来，两人立即放下携计，起身鞠躬。

三十六岁的若菜少佐拄着象牙手杖，捋了捋小胡子，说道：“一个小时前，土肥原大佐在一场恐怖袭击中牺牲了。”

“恐怖分子抓到了吗，长官？”名牌上写着“野本”的中尉问道。

“那是一起神风式袭击。”若菜说，“爆炸现场附近找到了一顶白色假发。”

“是乔治·华盛顿党人。”野本说，“应该把他们全部抓起来枪毙。”

“该采取的行动都采取了。这已经是一个月内第十八起袭击，”少佐说，“而且近期还没有消停的迹象。”

“就像我说的，要把他们全部抓起来枪毙，长官。”

“你们的上级哪儿去了？”

名牌上写着“石村”的另一名中尉答道：“还没来，长官。昨晚他们大多出席了纪念周活动。”

“那找你们俩也成。你们这儿有没有一位名叫吉冈一成的现役军官？”

“吉冈是我们最优秀的战士之一。”野本说。

“但他也杀害了大量平民，依据大日本合众国法规三四三二条第二十三款，应以战争罪行逮捕。他在哪儿？”

“吉冈大尉目前不在基地，长官。”

“到哪里能找到他？”

两名中尉面面相觑。“我们也不知道，长官。”

“那谁知道？”

“吉冈大尉向来我行我素，”野本解释道，“谁也说不准他到底在哪里。”

“明白了。看来已经有人把我要来的消息通知了他。”若菜说道，又倚在手杖上，看着石村，“你很面熟。”

“我在伯克利军事游戏学院修过您的游击战术课。”石村回答。

“对，我这下记起来了。石村红子。你总是迟到。”

石村尴尬地鞠了个躬。“是，长官。”

“野本中尉，去叫一下睦罗贺中佐，告诉他我有事要找他谈。”

“他今天十点才会来，长官。”

“让他赶紧来，就说我要马上见他。”

“是，长官。”野本敬个礼，离开了。

若菜将手臂搭在石村肩上。“今早吉冈来了吗？”石村面露犹豫。

“你不愿告他的密，我理解。你在这里驻扎多久了？”若菜问。

“三年了，长官。”

“这么说，从叛乱开始你就在这里了。这里氛围如何？”

“军队上下团结一心，长官，但对于北美人的态度比较复杂。小笠原总督采取了多项措施改善局势，如废除慰安妇制度，减轻种族隔离法令的刑罚力度，等等。我感觉本部允许的话，她还将有进一步的举措。”

若菜爽朗一笑。“没想到一群宗教狂热分子会成为难惹的肉中刺吧？这些乔治·华盛顿党人又臭又硬，全身心奉献给自己的事业。你知道他们追求的目标是什么吗？”

“独立。”

“对，从帝国独立。简直无法想象吧？我们如此慷慨相待，竟反遭他们唾弃。你知道这是为什么吗？”

“因为他们既愚蠢又无情。”

“他们如果真的愚蠢，不可能坚持三年之久。你说，是不是我们的亚洲血统激起了他们的怒火？假如我们和他们一样是白人，那么，在我们武力吞并其他国家的时候，他们会不会连眼都不眨一下？”

“恕我直言，长官，英国人和德国人跟他们是一个人种，但战争依旧照打不误。”

若菜点点头。“正确。非常正确。如此说来，也许是这些北美人天性不肯安分。听说他们在曼哈顿也让德国人吃尽了苦头。你知不知道卢浮宫里有个希特勒翼楼？”

“不知道，长官。”

“希特勒将整整一间展厅专用于陈列他的个人画作。厅内安装有摄像头，记录下人们的表情，凡是做出嘲笑或讥讽姿态的人都会被逮捕。有一天，法兰西抵抗军闯进展厅，涂花了每一幅画，但手法精妙，监控录像发现不了异样。官员们对此毫不知情，因为参观者没有一个敢去报告。他们害怕万一把元首刻意的笔法指为失误，反而会害得自己坐牢。”

“那最后是怎么发现的？”

若菜用手杖敲敲地面。“至今仍未发现。”

石村惊诧的反应逗得若菜哈哈大笑，那笑声发自肺腑。“你知道吉冈在哪里，对吧？别急着回答，你我师生难得重聚，待会儿一起去吃个饭，你来挑地方，说不定运气好能碰上我正要找的人呢。”

“有可能，长官。”

这时，野本回来了，进门报告道：“睦罗贺中佐很快就到，请您在他办公室稍候。”

若菜再次捋捋小胡子。“带路。”

10:08 AM

若菜等了将近两个小时，他利用等待的时间浏览了一遍人事报告。睦罗贺中佐的办公室里摆放着一家三口在合众国及亚洲各地旅行的照片。他的妻子名叫梅勒迪斯，是日本裔和意大利裔混血，肤色略深，性情外向。她父亲是长岛港的贸易官员，母亲曾任当地邻组^[1]主要的行政人员。睦罗贺的女儿克莱尔被视为携计方面的天才。办公室主要以桃花心木装饰，墙上挂满了合众国和德占北美的地图，以及晦涩难懂的编程方程式。

睦罗贺中佐总算来了，神色十分阴沉。他头发花白，虎背熊腰，身佩两把仪式刀，制服胸前挂满了奖章和勋章。他有着阴冷的眼神和厚实的手掌，稳健的姿态中带有目空一切的自信，说起话来声如洪钟：“你不会真要关闭我这里所有的拷问室吧。”

“确实如此。”若菜回答，“本部派我来与乔治·华盛顿党人和谈，长官。您的拷问室有碍谈判的进行。”

“拷问室一直是无可估量的重要信息来源。”

“这种信息大多不可靠。刑讯之下容易屈打成招，难以辨别供词的真伪。”

睦罗贺皱起眉头。“把我手下的兵送上军事法庭，怎么就有助于胜利了呢？”

“可以借此听取乔华党人的诉求。他们提出了五项要求，当务之急是关闭拷问室，第二是要为巴波亚公园惨案的受难者讨回公道。我准备交出吉冈，长官。”

“吉冈是我们最优秀的战士之一。”

“他杀害了两千多位平民。手无寸铁的平民，长官。假如他消灭的是敌军，我会亲手给他颁发奖章。”

“审判结果预计如何？”

“现有大量对他不利的罪证，只有全部被推翻，他才能获得自由。”

“否则呢？”

“处决，长官，依照法规三四三二条第二十三款。”

睦罗贺抽出一支烟。“你疯了吗？”他喝道，“要处决一位大日本合众国的军官，理由仅仅是他曾向本地人开火？这里还在打仗呢，少佐。”

“恕在下直言，此战您目前尚无胜算，长官。屠杀并不能将敌人尽数消灭，由此必然陷入持久作战，费时耗力。唯一的转机是与‘本地人’合作。”

“你知道吉冈的叔叔是谁吧？”

“我效忠的是帝国及天皇陛下，不是哪位元帅，长官。”

“想想看，处决吉冈会带来怎样的后果？”

“再加上对乔治·华盛顿党人另外四项要求的满足，我期待与他们对话。”

“对话？”

“恳切和谈。”

“你想跟叛党和谈，而且以牺牲我们自己的战士为代价？”

“您开发的游戏模拟也预言了这一趋势不可避免，长官。”若菜指出，“而且对方也不乏高尚可敬的人物，他们足智多谋，勇猛坚定，有的人已经率先向和谈迈出了一步。幸好他们的要求并未超越合理限度，但和谈的开展必须以解决巴波亚公园事件为基础。是吉冈违背了命令，当时已明确要求他切勿激怒民众，且绝对不可向平民开枪。”

“你真是位脑筋不一般的官员，若菜。”睦罗贺说。

“吉冈大尉在哪儿？”

“外出执行任务了。”

“去哪儿了？”

“任务目前仍属机密。等他忙完了，我会通知你的。”

“长官，您这样——”

“他当前的任务对帝国至关重要！”

“但是，长官——”

“请识相一点，少佐。”中佐沉声怒吼。

“是，长官。请原谅，长官。”若菜鞠躬道。

“吉冈归队后我会通知你。拷问室随你处置。”

若菜少佐起身鞠躬致谢。“在下还有一事相求，长官。”

“什么事？”

“在此逗留期间，我想借调石村中尉直接听令于我。”

睦罗贺笑道：“我想，乔华党人应该对处决石村没兴趣。”

“此话怎讲，长官？”

“他贪生怕死。职责第二，女色第一。”

“那么，您不反对我带上他了？”

“你会把他也处决了吗？”

“不会，长官。他是我以前的学生，我稍后会少量调兵过来，想让他帮忙协调一下休闲活动安排。”

“那好。”

“多谢您耐心接见，长官。”若菜说完，转身离开，反手关上了门。此间，他思索着宪兵队的报告，情报中称睦罗贺之妻梅勒迪斯与乔治·华盛顿党人领袖安德鲁·杰克逊有染。当事人的缺席使情势愈加扑朔迷离，难以准确判断。若菜感到无比愁闷，设身处地地想，他也绝不愿审问自己深爱的人。

11:25 AM

“那家的牛排沙拉堪称一绝，长官。”石村说。

“首先，不用叫我长官；第二，我不是特别喜欢沙拉。”

“它们一定能让您转变心意。烧烤肋眼排、烤土豆、小褐菇、帕尔玛干酪碎、鸭梨片，再加柠檬第戎芥末沙拉汁，什锦蔬菜打底。‘暖心屋’的沙拉特别美味，没有别家赶得上它。”

“真希望我爷爷能活到现在，亲眼见见现在的好日子。他以前总对我说战时的配给有多么紧张，”若菜道，“像面粉、砂糖这样的基本食料每周都不够，直到战后才充裕起来。”

“胜者得食嘛。”

内乱爆发之前，蒂华纳地区一直是旅游胜地。即使现在，在高度戒严的情况下，这里仍是聚会的优选之地。他们经过了两道安全哨卡，均有重兵把守，乘坐专用军车的两人照样要接受扫描。嗅弹犬在车辆之间巡逻，一群被捕的嫌犯坐在铁笼子里，戴着手铐，勒着堵嘴球。远处的城区异彩纷呈，高耸的酒店和迪斯科舞厅之间飘扬着“日之丸”。士兵们进行随机安全抽查，赫然耸立的机甲和来回穿梭的直升机，无不提醒着人们边界之外的混乱局势。

“您去过坎昆吗？”石村问。

“没有。那是什么地方？”

“顶级度假胜地。那里有世界上最大的室内游泳池，能与海豚一同游泳嬉戏，简直太奇妙了。”石村指向另一座门庭若市的酒店，它的外观像一颗巨大的钻石，“那是‘双子座’，里面有各种类型的过山车，现在时间还早，线路还比较闲，到了晚上，得等两个小时才排得上队坐一次。”

“整个城区到晚上还会更繁华？”

“到傍晚，游客量是现在的三倍，遇到节假日，还会有人专程坐飞机过来。”石村说。

“他们不担心叛军吗？”

“他们可不会让区区几个叛军毁了乐子。”

“暖心屋”位于一家商场内。石村把车停在入口附近的和族专用区，而旁边早已停放了几百辆电动摩托车。度假胜地氛围悠闲，男男女女身着运动夏装，许多人直接穿着泳衣上街。来自内地的游客拿着携计一路“咔嚓”，恨不得把眼前的一切全拍下来，“好厉害”和“好美”之类的词语频频入耳，这些词穷的赞叹和惊呼让若菜觉得有些好笑。

“在‘海宫’定期有驯鲸表演，超级精彩。”石村说，“我认识其中一位驯鲸师，她可以带咱们去后台参观。那些动物的聪明程度让人惊讶，她甚至认为人类不应该圈养鲸作为表演动物。”

来到“暖心屋”，石村立即和一名身穿牛仔热裤配比基尼上衣的热辣女领班攀谈起来。“我还以为你放假要去外地呢。”她对石村说道。

“计划有变，”他回答，“我带少佐来城里转转。”

她摇摇头。“咱们需要好好谈一谈。”

“我知道。下次吧。”

她双手抱臂。“这周我一直联系不上你。”

石村挤出一个尴尬的假笑。“我一回基地，携计就出各种问题，通信线路全让乔华党人给扰乱了。”

餐馆里顾客盈门。她带两人去空桌就座，然后掐了他一把。“不说清楚别想走。”撂下这话，她回到餐馆前台忙活去了。

“是你朋友？”若菜问。

“差不多吧。”石村语气中充满无奈，“她太狂野了，我驾驭不住啊，长官。”

若菜大笑。

服务员呈上绿茶和菜单。另一名服务员端着黑白两色的肉走过。

“那是什么？”若菜问。

“炸臭鼬。”石村回答，“那边的是蚱蜢串烧，搭配猴脑吃最爽。这两道菜我都强烈推荐，如果您想体验一下先锋味觉的话。”

“我以前也烤过蚱蜢。”若菜说，“八岁的时候，经常和小伙伴去学校旁边铁路后面的森林里，逮上十几只蚱蜢，拧断它们的腿，然后架炭烧烤。我喜欢蘸芥末吃。”

“需要给您点一份吗？”

若菜摇摇头。“不如给我推荐点儿别的什么吧？”

石村为两人点了餐。

“也就是说，吉冈喜欢这家店？”若菜问。

石村摇摇头。“吉冈大尉的口味非常简单——酱油、米饭、白煮蛋，除此之外，他都视为不必要的奢侈。”

“那为什么要带我来这里？”

“我以为您想吃一顿好的。”

若菜又笑了。“你喜欢军旅生涯吗？”

“努力适应中，长——”他把“官”字咽了回去。

“那吉冈大尉呢？他喜欢当军官吗？”

“他喜欢的理由和我不同。”

“比如？”

石村搅着杯里的茶。“我说不准，但我想应该不是为了美食吧。”

若菜品了一口茶。“我也偏好简单的口味。”

“哦？”

“你师母做什么我就吃什么。”

石村低声轻笑。“师母也随驻圣迭戈了吗？”

“她留在考艾岛带两个儿子。”

“您和她经常见面吗？”

“也不是想见就能见。她确实挺辛苦的，为家庭放弃了事业，而这四年我一直派驻越南，很少回家。”

“越南情况怎么样？”

“官方说法：繁荣安定；小道消息：机密。”

“那么糟？”

“超乎你想象。本部明令要确保此地不陷入类似越南的境地，尤其是蒂华纳这样的热门旅游景区。和解并非没有希望，谁都不愿重蹈西贡的覆辙。”

“您希望从这里得到什么？”

若菜看着石村。“凡是好兵都希望得到的东西——和平。”

服务员端上沙拉。若菜偏着头看看，尝了一口，脸上顿时放出光彩。“味道真不错。”

“您喜欢那真是太好了。”

“嗯，说真的，我还从没体验过这样的口味。”

“您可以打包一些路上吃。”

“我看行。”

若菜吃下牛排，继续享受蘑菇的美味。“睦罗贺的战争模拟你用得多吗？”

“大家都经常用。”

“太厉害了，想不到他在伯克利期间就已着手编写了。这款战争游戏堪称完美，据说甚至能代入特定环境下的所有参数，预测最终结果。”

“只是统计上的可能性，”石村说，“还是会产生严重误差的。”

“已经很厉害啦。”

“相当厉害。”

“具体是怎么使用的？”

石村从口袋里拿出携计，打开，界面上的黑底绿字写着“圣迭戈行动”。

“你不插线怎么能连上记海？”若菜问。

“这也是伯克利学院南部开发的新科技，携计内置无线记海连接模块，可以真正实现随身携带。”石村键入用户名和密码，“当前，携计的图像处理功能还比较有限，但可以用这个士兵来给您演示。”画面上出现一个日兵的卡通形象，“在这里输入日期、预计敌军类型、心理因素、气候条件、地理数据，以及任意特殊情况，甚至还有军官的饮食习惯。”他快速输入随机变量，没有特别留意各个选项，只求尽快完成一长列选择菜单，“这些是一个场景的最少参数。实际进行战斗模拟的时候，得花上几天甚至几周来制订计划，然后启动模拟，研究AI的行动。”

“有传闻中的那么精确吗？”

“跟理想水平还差得很远，但进一步的优化正在进行当中，到年底，支持的变量应该能再增加五万个。”

携计上，士兵们在楼宇间巷战。一身乔华党人装扮、头戴白色假发的男女发起自杀性袭击，与建筑、车辆同归于尽。“第一起群体攻击发生时，你在这里吗？”

“我是在新闻上看到的。”石村回答。

若菜回想起当时的现场，数千人头戴殖民时代的假发，向圣迭戈市政厅冲锋，以身体为代价启动爆炸。一名自称“国父”乔治·华盛顿的黑人提出要求：“让出圣迭戈，否则我们将战斗到最后一个人牺牲。”

“模拟预测我方的胜率有多大？”

石村将茶饮尽。“我没有参与那部分的计划。”

“预言结果是二者择一，城市要么被乔华党人摧毁，要么被我军完全掌控，但后者的前提是要无差别屠杀三万人，以人口灭绝为目的。”

“程序可能会出错。”

“有可能。”若菜将指节压得咔咔响，“很神奇，在睦罗贺学生时代的成绩单上，编程是他最差的科目之一。有人甚至怀疑，那些程序到底是不是睦罗贺亲自写的。”

“这我就不清楚了，长官。”石村说。若菜注意到他不自觉地又冒出“长官”二字，而且应答时垂下了眼帘。

“那倒是。听说这款游戏还将开发商业版，让普罗大众亲身参与模拟战役。”若菜心事重重。

“我也听说了。携计图像技术飞跃式发展，速度之快超乎任何人想象。”

“谁能想到，我们的战争竟然会作为‘携计游戏’给孩子们玩？”

“这是一种披着娱乐外衣的政治宣传。”

若菜望望周围，发现那位女领班正盯着他们的方向。“她想跟你谈什么？”

“她要跟男朋友分手。”

“为了你？”

石村揉揉额头。“我想是吧。”

若菜摇摇手指。“中尉呀中尉，你还真会拈花惹草。”他吃完沙拉，“愿意陪我去找吉凶大尉吗？”

“您有没有去过武藏神社？”

“没有，不过家父建议我去参拜。”

“从这里走路十分钟就到，值得一去。”石村说。

“那咱们就去参拜一下。”

“您介意从后门出去吗？”

“不介意。”

12:43 PM

宫本武藏神社分为五大区域。若菜和石村当前所处区域有小型瀑布、喷泉和台阶，设计成仿拟水幕铠甲的造型。本殿完全由玻璃打造，玻璃板间流水徐徐，代表这位古代剑士思想的汉字蚀刻其上，武士、神祇与刀剑的雕塑立在周围。二人来到拜殿前，若菜拿起一支香。

“你还记得宫本武藏的《五轮书》吗？”若菜问石村。

石村摇摇头。“我对刀剑一窍不通。”

若菜将手杖靠柱子放下，拔刀出鞘，双手持于身前，鞠了一躬，然后嘴里念念有词地再度鞠躬。

“家父曾让我每日清晨研习武藏著述。”若菜说。

“令尊也是军人？”

“农民，”若菜回答，“但他一心想把我培养成军人。”

“为什么？”

“为他那样的农民扭转任军人摆布的命运。”

一队神官进入神社，开始吟唱。

“你参拜过伊势神宫吗？”若菜问。

“还没有。”

“神宫每二十年就会重建一次，以遵循世间万物无常的本质——侘寂^[2]。太平洋战争胜利之前，我们为夺取美洲大陆的统治权而战；如今我们已控制全球横贯东西的领土，却仍然抱残守缺，并未树立统治者的姿态。”

“学生不太明白。”

“我们统治着整个环太平洋地区，对待原住民不应该更加宽宏大

量吗？既然他们被自己的上帝抛弃，我们的神明更当敞怀接纳。”

“他们的上帝驱使他们借乔治·华盛顿之名叛乱。”石村说。

“他们的上帝代表旧时的价值观，以幻想麻痹信众，使之忍耐当下的苦难。他们的天堂是众生平等的蒂华纳，有着无尽的欢宴和圣药带来的永恒喜乐，除此之外，只是茫茫一片模糊的光亮。”

“依您看，假设我们战败，神明也会变得不同吗？”

“可我们没有战败。”若菜说，“希腊人认为，最深重的罪不是谋杀，甚至不是杀婴，而是狂妄。自尊为神的人是否犯了终极的亵渎大罪？”

“假如他确实是神，那就不是罪。”

“是不是神又由谁来决定？”

“胜者？”石村答道，想听听若菜的意见。

若菜笑了。“对，胜者。帝国在漫漫征程中，杀死了多少人？”

“学生不清楚。”

“伟大的帝国，无不建立在如山的尸体之上。就连北美人也靠屠杀数百万印第安人、奴役非洲土著发家的。牺牲者被世人淡忘，如同过往的辉煌被地震抹除。我们在同一天内向美国发射了三枚原子鱼雷，而这项行动是否必要，至今仍是争论的焦点——美国当时已准备投降。”

“我一直以为北美人誓死不降，而发射原子鱼雷是为了尽早让我军撤出地面战场。”

“当时我方破解了所有的密电，知道他们准备竖白旗，毕竟东海岸大部已被德军占领。他们提出了几个小条件，考虑到当时情况，也都合情合理。”

“那我方为什么没有接受？”

“为了威慑德军，表明这里是我们的势力范围，我们会不惜一切代价加以巩固。这一方面是表明政治立场，另一方面也是结束战争的可靠军事手段。数十万北美人因此丧命，其中大多是平民。于是许多

人游行集会，反对使用核武器；即便是如今，也有许多人在京都抗议我们武力对待乔治·华盛顿党人，要求和平解决。”

“为什么？”

“我也一样想不明白。你说，假如当初帝国战败，世界会不会更加和平？”

“很难说，长官。几年前，我在携计上看过一部关于武藏的电影，”石村说道，“他杀人无数。也许我们本性如此。”

听闻此言，若菜觉得有些好笑。“武藏传授过一个招式，名为‘贴身战’，用头、身体和腿紧紧地贴近敌人，直到你和敌人紧密相连，身体之间没有任何空隙。”

“就像情人一样？”

若菜哈哈大笑。“你满脑子只有情爱吗？”

“也不是啦。”

“我发现你在很多方面都挺不可思议。”若菜说。

“我？”

“原谅我直言不讳，我看过关于你的报告，几乎全是负面评价，从你进入伯克利军事游戏学院开始，多年来从未有所改观。但不论睦罗贺中佐调驻何处，他都会特别要求——或者说坚持让你随同调任。要不是他，你早就被派往非洲或者越南了。这是为什么？”

“没想到是中佐本人要把我带在身边。”

“怎么会想不到呢。你的成绩单上，连‘军事实战基础’这门课都不合格，因为刀术不过关。”

“就像我刚才说的，我对刀剑一窍不通。”

“但你仍然稳居此地。”

“学生不明白您的意思。”

若菜收好佩刀，又拄起手杖，离开本殿。从拜殿向外走出一段距离后，他突然问：“关于中佐和夫人梅勒迪斯之间的关系，你了解多

少？”

“不多。”

“你的意思是，不方便透露？”

“中佐的私生活是他的隐私。”石村回答。

“那你说说看，他的私生活是否影响到了他身为指挥官的军事判断？”

“学生不敢妄言。我只是个中尉，很少和中佐接触。”

“话虽如此，你的本职工作是审查携计用户收发的信息，必然也会过目中佐的私人通信。”

“我——我看过。”

“有何发现？”

“他的夫妻关系是两人的私事。”

“影响到帝国安危，那就是公事。”

“可是——”

“那我要亮底牌了。你别忘了，我是东京司令部的特派员。”

“学生觉得谈论中佐的私生活有些不妥。”

“即使关系到大日本合众国的稳定，也不愿谈论吗？”

石村面露难色。“他们的关系有些紧张。”他勉强启齿，表述尽量委婉。

“为什么紧张？”

“中——中佐认为梅勒迪斯有外遇。”

“他命令你监视她了吗？”

石村不安地移换着重心。“我一直在监视她携计的所有动态。”

“那你发现了什么？”若菜询问。

“她和一个乔华党人有染。”

“你报告中佐了吗？”

“最近刚替他确认了。”

若菜回望武藏的雕塑，他握刀摆出迎敌姿势，沉声一吼。

“你能监视别人的携计动态，这是记海系统的管辖部门提供的权限吗？”

石村摇摇头。“这是我……在睦罗贺中佐的帮助下开发的功能。”

“为什么带我来这座神社，石村中尉？”

石村的视线越过少佐，望向一个面容枯槁的男子。那人戴着一顶绣有某种标志的帽子，蛤蟆镜遮住了半张脸，身上的军绿色风衣扣得严严实实。是吉冈大尉。

“你怎么知道他会来这里？”若菜问。

“中午吃饭时我一直在监视他的携计动态。需要呼叫支援吗？”

“但愿不需要。”

吉冈大尉在神社前深深鞠躬，毕恭毕敬地拍手合掌，再鞠躬，然后摘下墨镜，揉拭眼睛，擦去泪水。

“你觉得他许了什么愿？”若菜问。

石村扫视携计。“我想，睦罗贺中佐命令他去杀一个人。”

“一个人？”

“一个叫安德鲁·杰克逊的人。”

若菜低声骂了句街。“早知道你的携计有这种功能就好了，省得兜这么大一个圈子。”

“你认识安德鲁·杰克逊？”

“安德鲁·杰克逊就是跟睦罗贺梅勒迪斯鬼混的那个乔华党人。中佐也许向吉冈承诺会照顾他的家人，并以此为由说服他最后发动一场自杀式袭击。但是，安德鲁·杰克逊不能死。”

“为什么？”

“他是叛军中支持和解的中坚力量。梅勒迪斯做通了他的思想工作，当前正值帝国意气风发之时，坐下来谈判，对乔治·华盛顿党人而言不见得是坏事。”

“莫非她是双面间谍？”

若菜连连摇头。“她要真是间谍的话，事情倒好办多了。不过和平仍是大势所趋。”

“可是，要付出多大代价呢？”

“该付的一分不能少。”

“中佐这下要颜面扫——”

“效忠天皇陛下，这都不足挂齿。想想看，和谈将拯救多少生命。我们得保护安德鲁·杰克逊，哪怕专门给他派一个警卫员。”若菜说。

石村目瞪口呆地盯着若菜。“您此行的查办对象，究竟是吉冈大尉还是中佐？”

若菜忍俊不禁。“他们居然说你脑筋不够灵光。”

吉冈已结束参拜，快步走开，一路疑神疑鬼地回头，确认身后是否有人跟踪。一看见身穿军服的两人，他立即拔腿飞奔。

“大尉！”少佐喊道，“大尉！”

吉冈停下脚步，转过身，手里握着一支手枪。

若菜毫不顾忌，继续上前。

“你们怎么找到我的？”吉冈问。他黑色的眼珠空洞无神，干裂的嘴唇尽显沧桑，粗大的喉结随着话音上下跳动。他恶狠狠地瞪着石村，大鼻子上拧出几道宽褶。“是你出卖了我，石村？”

“我们迟早都能找到你，”若菜说，“咱们谈谈吧。我是若菜少佐，东京司令部派来的。”

“我知道你是来抓我的。但是，因为执行了上级的命令而要遭枪决，我不服！”他大喊道。

“谁说要枪决你，我只是想问几个问题。”

“什么样的问题？”

“巴波亚公园事件中，你是否接到了向平民开火的命令？”

“是他们先动手的。我有证人。战友们都说我不会有事，正当防卫罪不至死。”

“你会得到一场公正的审判。”

“那我母亲呢？要是我不在了，谁来照顾她？”

“令堂可以放心交给帝国照顾。”

“死刑军官的家人不可能得到照顾。”吉冈说，“你以为我不清楚这一套吗？”

若菜原地转动手杖，思量着用什么方法能安抚吉冈。

“再过来我就杀了你！”吉冈威胁道，又凶狠地瞪着石村，“你这个吃里爬外的家伙，连条狗都不如。”

若菜举起双手，示意自己绝无动武之意，然后继续走上前去。“我看过你的档案，你向来我行我素，大尉，照理说你没有资格指挥那次行动。这些我都一清二楚。”

“不能怪我。是有人先朝我方士兵扔了个瓶子，我以为自己听到了枪响。我必须保护手下的人。”

“睦罗贺中佐是不是命令你去杀一个人？”

吉冈垂下头。

“作为条件，他是不是允诺要替你赡养母亲？”

“给我退后！”吉冈大叫，一把掀开风衣。他身上绑满了炸药。

石村见状退了几步，若菜却岿然不动。“你想杀我，可以。但你要先回答我的问题。”

“什——什么问题？”

“你总共杀过多少人？”

“我说不准。”

“巴波亚公园事件之前呢？”

“十七个。”

“都是敌军？”

吉冈点点头。

“但那次不一样，是吧？”“你在说什么？”

“那次杀死的是无辜平民。”

“他们不是无辜的！我警告过他们散开！”

“一成，介意我这么叫你吗？”

“随便，我无所谓。”

“一成，你合上眼睛睡觉时，眼前都有谁？”

石村听得云里雾里，而吉冈的眼中却涌出了泪水。

“我知道肯定有那么一两个人，”若菜说，“总在你眼前挥之不去。白天你用别的事情转移注意力，但是到临睡前终究无处躲藏。所以你连续几周没合眼了。”

“不能怪我。”吉冈说，“我警告了他们回家去的。”

“我知道。纠缠着你的都有谁？”

吉冈摇头道：“那不重要。”

“对我来说很重要。”

“为什么？”

“因为我也被幻觉纠缠。”若菜坦陈。

“什么时候的事？”

“从几十年前就开始了。”

“就是说再也……再也摆脱不掉了？”

“睦罗贺命令你为了帝国炸死自己，而你只是想摆脱心灵的谴责。”

吉冈擦去滴下来的鼻涕。“她才那么小，最多不超过八岁。我看到她的时候已经太晚了。有个乔华党人带她来做肉盾。他们明知那里是战区，竟然还忍心带上小姑娘？”

若菜凝视他许久。“有些士兵就连屠杀无辜平民时也感觉不到一盎司的悔恨。你至少还有良心。北美人认为，只要信奉他们的上帝，人人都能得到救赎。”

“我不信他们的上帝。”

“你认为炸死自己就能得到救赎？”

“至少能消灭帝国的敌人。”吉冈语气笃定。

“你是指安德鲁·杰克逊？”

吉冈面露震惊。“你——你怎么知道？”

“中佐忘了告诉你，他想置杰克逊于死地的真实原因——他妻子与之有染。这只是私人复仇，而非帝国使命。我说得对吗，石村中尉？”

“没错，长官。我一直在监控杰克逊的通信。中——”

“闭嘴，石村！我不想再从你嘴里听到一个字！”

“但你也知道，关于这件事，没有谁比中尉更清楚。”若菜态度坚决。

吉冈的手在衣兜里蹭来蹭去。

“你想炸死自己，请便。”若菜说，“放手干吧，但是别拉另一个父亲垫背。”

“另一个父亲？”

“安德鲁·杰克逊有两个女儿。他有意愿同合众国政府和解。你这样做，将会扼杀我们与乔华党人和谈的最后希望。”

“我——我该怎么做？”

“就地引爆炸药，或者自首。”若菜宣布。

“可——可是——”

“我无法承诺让你得到救赎——我不是北美人；但我向你保证，法律会给你公道。”

“你是指偿命吗？”

“从轻处罚的机会。”

“有多轻？”

“我不知道，那将由法官决定。”

“可是我惹了一屁股麻烦。”

“唯有惹麻烦的人才能推动社会变革。”若菜答道，“想好了吗？”

“还没有。我需——”

若菜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抱住吉冈。“你想死，那咱们一块儿死吧，大尉！引爆炸弹啊！我也做好了死的打算！从那天早晨起，我都抱定了必死的决心。你呢？”

“放开我！”吉冈大叫，拼命推开若菜。

若菜已迅速地徒手拆除引爆器，再灵巧地挥动袖里的匕首，割断了吉冈身上炸药的绑绳。“你真想死吗？我可以代劳，一刀扎进你脖子就结束了。”若菜说。

吉冈使劲挣扎，却已被若菜铐住双手。“石村，快呼叫支援，并通知拆弹部队过来。”

2:31 PM

宪兵解除了吉冈剩余的武装，把他拖上一辆吉普车。当地警察也赶来了，主要是负责维持公共治安，因为犯人受军法管辖。神官们忧烦灼心，不明白如此动静是何故。若菜找到调查现场的官员，要求向警方借用一辆不起眼的车。

“接下来去哪儿？”石村问。

“你跟乔治·华盛顿党人打过交道吗？”若菜反问道。

“您是指现实世界中的接触？”

“对。”

“监视过几个。”

“跟我去当面会会他们。”若菜说。“去哪里？”

“瓦斯灯街区的一座市场。”

“黄貂鱼市场？”石村问，“我想吉冈就是要去那里。”

“因为乔华党人计划在那里私下集会。”

“您怎么知道的？”

“我已经与安德鲁·杰克逊多次商谈，他会在那里公布和解方案，但我有不祥的预感。睦罗贺知道我带着你，所以完全可以认为，他清楚我能通过你了解吉冈的行踪。此外，不能将吉冈视作有意攻击集会的唯一人选。”

“您认为睦罗贺执意复仇？”

“他想报仇，并且公开羞辱那两人。但愿我判断有误。不过，除了睦罗贺之外，还有其他人出于自身利益，极力阻挠和谈。”

“吉冈会怎样？”

“那取决于我们和乔华党人谈判的进展。”

他们上了车，石村发动引擎。“我还不知道安德鲁·杰克逊有两个女儿。”

“他没有女儿。”若菜回答。

“那为什么……”石村一开口，顿时明白了因由。

“为了从心理上给他解除武装。”少佐予以确认。

“那您提到的睡前幻觉……”

若菜直视前方。“开车时眼睛注意看路。”

出城比进城快多了，不必逐一接受安全哨卡的检查。

“还有多远？”若菜问。

“不太远。”石村踩下油门，“您真的认为有望与乔华党人达成和解吗？”他问。

“你有没有听说过乔华党人对待叛徒的手段？”

“拿他们喂畜生。”石村答道。

“有时候是喂蚂蚁。他们野蛮凶残，但组织严密，纪律严明。即使我们杀死乔治·华盛顿，也立即会有下一任无缝接替——他的朋友、教友，或者同胞，前赴后继，拼死抵抗。我们的和解方案是将圣迭戈划分为几大区域自治，同时保留大日本合众国的监管权。以此为条件，他们承诺停止袭击。”

“东京司令部同意？”

“这不都派我来了。”若菜表示肯定。

“我很好奇，以当前的情况会推导出怎样的模拟结果。”

“待会儿就输入变量试试吧？”

石村换了车道。

“可以问您一个问题吗？”石村开口。

“当然。”

“您为什么要带上我？”

“为什么不能带你？”

“我通常不是重要任务的参与人选。”

“这又是为什么？”

“我想您比我更了解背后的原因。”

“有件事我闹不明白，石村。”若菜说。

“什么事？”

“你的伪善。你狠得下心举报亲生父母密谋反动，却又下不了手在军事实战训练中杀一个墨西哥囚犯。你从没有亲手杀过人，对吧？”

石村摇摇头。

“你是否为举报父母而后悔？”若菜问。

“他们密谋反叛帝国，我有什么好后悔的？”

若菜稍作考虑，说道：“你也可以假装不知道。”语气中带着指责的意味。

“那是一次艰难的抉择。恕我冒昧，长官，我不喜欢别人问我这些。”

“说得是，请原谅。”少佐道，“不过，那也给你的人生带来不少坎坷吧？表面上大家都称赞你忠心为国，实际上再也没有人会信任你。”

他们驶上匝道，上了一座高架桥。在这里，圣迭戈市区全景一览无余，螺旋形塔尖高高耸立，就像人造山峰直刺苍穹。

“那又绕回我先前的问题上了。您为什么要带上我呢？”石村再问。

“我想听你说说，为什么中佐每次调动都一定要带上你。”

“我不知道。您得问他。”

“你假作迟钝顽愚，骗得过其他人，但骗不了——”

车窗突然碎了，一声轰响传来，前方一座建筑冲起火柱，滚滚向上翻腾。爆炸云形似一朵盛开的花，烈焰花瓣之间尘土抛洒，恰如花粉与孢子的散播。他们腿上覆满了玻璃碴，脸上被划出了血道。路上的车几乎都停了下来。

“那是市场的方向。”石村说。

“我知道。”若菜回答。

“要是杰克逊在——”

“咱们得赶紧过去！”

石村立即换挡。

3:16 PM

他们到达之前，已有一支皇军中队被派往该地保护现场。市场里的店铺受损惨重，烧焦的食材沾得到处都是，炸成浆的苹果、橘子与血混在一起，像泼洒的水果鸡尾酒。尘土如浓雾一般在整条街上弥漫，受伤的市民痛苦哀叫，断裂的肢体与罐头食品交融混杂。炎炎大火仍旧势头凶猛，尽管消防员已经在奋力扑救。地面突然震颤起来，若菜知道，这预示着机甲即将抵达。他找到临时指挥现场的军曹。

“死者身份辨认出来了吗？”

“还没有，长官。”

“死亡人数统计呢？”他追问。

“也没完成，长官。”军曹摇着头，“我想，幸存者不多，刚才有乔华党人在这里集会，基本上全部遇害了，长官。”

“袭击者的身份有眉目了吗？”

“还没有。早先有几位军官提到要查看监控视频。他们——”

一名士兵上前向军曹报告：“那边让您马上过去。”

“失礼了，长官。”军曹说着，鞠个躬，快步离开。

市场的主体棚顶已然垮塌，原定的非正式会晤地点只剩一堆砖碴瓦砾。钢筋骨架暴露在外，扭曲杂乱，突兀参差。现场狼藉的残片一

处比一处触目惊心。管道与电线被撕成碎渣，人的躯壳像甲虫一样硬脆易碎，肢体器官混杂在倒塌的混凝土支柱间，俱已烧焦，模糊一片。

“接下来怎么行动？”石村问。

“先等等，确认我的推断是否属实。”

“什么推断？”

若菜闷不吭声，用手杖杵碎了一只茄子。

7:34 PM

几小时后，若菜的预感得到了证实。一名军官抬出安德鲁·杰克逊的遗体，此外还有睦罗贺梅勒迪斯，她的面部被一道钢梁砸得血肉模糊。有那么一阵，她腿上一条肌肉痉挛颤抖，最终又归于沉寂。若菜让石村开车送他回本部。

路上没有车，因为军方发布了宵禁令，高速路口都有坦克把守。驱车返回奥泰基地的途中，他们接到通知：所有道路全面关闭。

多具机甲在城中巡逻。

“你乘坐过机甲吗？”

石村坦承道：“没有。我权限不够。”

“给我几分钟，让我找个私人保镖护送咱们回去。想要毫发无伤地进入战区，搭乘机甲是最安全的办法。”

若菜用携机拨出电话，叽里呱啦说了一通日语。

他们驾车回到市场，机甲已经候在了那里。它像一副庞大的武士铠甲，通体漆成黑色，戴着红色的肩章，一根趾头就比他们这辆车还大。一道软梯从巨大的护胸板处垂下来。机甲静立不动，但每个部件都在散发热量。

“这是‘针鼠号[3]’，酷刑级，本片区最精良的机甲。”若菜说，“操作者也是大日本合众国最厉害的机甲手——久慈良。”

“我从没听说过这个小子。”

“她是女兵，同时也是大日本合众国严防死守的机密之一。”

“为什么？”

“因为久慈良真他妈太厉害了。她从小患有腿疾，需要依赖机械辅助行走。小时候她对老师说想当机甲战士，遭到了大家的嘲笑；可谁也没有料到，正是她的病情使她对机甲产生了天然的熟悉感。”

“有没有别的办法上去啊？”石村问道，但还是跟在若菜身后爬上软梯，一级接着一级。

“你不喜欢动腿？我都伤了一条腿，也还照爬不误呢。”

“我恐高。”

“没开玩笑吧，石村？”若菜问。

“真恐高。”

“那你别往下看。”

这一趟攀爬极漫长，石村中途不得不停下来几次，调顺呼吸。若菜也有三次膝头突然发软，他强忍住疼痛，勉力向上，不让自己受伤腿拖累。

各片坚硬的护甲板由具备延展性的“类肤”材料连缀，从而实现关节处的弯曲。从下仰望，机甲表面似乎光洁如新，凑近之后，若菜才发现机体上到处是锈迹和战斗留下的凹坑、擦痕。机甲的面部设计糅合了剑道护面与能面具的特色，张扬的艺术感之下透着致命的威严。侧面盖板下的排气口释放出热气和废烟。

他们身后响起枪声，伴着北美人高喊的号令，几起爆炸模糊了天际线。他们抵达舱口，庆幸能借机甲的重铠挡住外面喷射的子弹。机甲内壁是全金属的，烟味刺鼻，又热又闷。高温使得若菜的制服迅速湿透。他们被红色的光亮包围，全依赖这辅助光源指引方向。过道之逼仄堪比潜艇，只容一人通行。

“感觉好像旧式的桑拿。”石村说。

“我现在就想去泡个温泉浴。”

“我知道洛杉矶有几家上好的温泉，其中一家做的河豚真是天下

一绝。”

“什么时候了，你还想着吃？”

“抱歉，只有这样我才不致为当前的境况急得焦头烂额。”

他们来到另一架高梯前。又得爬梯子了。

“我怀念伊势的乌冬面。”若菜说，“我最喜欢的面条。”

“我没吃过。”

“那改天带你去尝尝。在伊势志摩也只有几家口味正宗。”

“万分期待。”石村答道。

他们爬进控制室。整个顶板镶满携计，几千条传感线汇聚在中央，与机甲手的身體相连接。久慈良处在一个半流质的胶状球体中，其化学成分可以增强神经指令向机甲的传导，而传感线的长度足以供她在圆球内任意转向。自如的旋转十分必要，因为整个控制室的侧壁为镜面玻璃，便于她随时侦察外部情况。三百六十度环形视景提供热信号、技术数据、传感器读数等信息，而覆盖她面部的神经接口则对所采数据进行更详尽的分析。

“多谢搭载我们。”若菜对她说。

“反正我就在这个片区。”久慈良用通信器答道，“你们这些家伙怎么又搞砸了？”

若菜知道，她所说的“家伙”专指男性。“我来奥泰基地就是为了搞清这事儿。”

“帝国的敌人呀，穿军装的和穿不穿军装的简直一样多。”

“注意点儿，”若菜说，“你知道驾驶舱的监控会留底的。”

“拉倒吧，控制室里我看不惯的东西已经全拆掉了。”

“特高课总有办法的。”

“滚他们的蛋。”久慈良说，“要是他们有能力抓捕真正的罪犯，我们又何至于陷入这样的混乱局面。”

“久慈良——”

“既然大家都是爬在剃刀刃上的蜗牛，讲两句实话有何不可？”

“光说也没用啊。”若菜提醒她。

“那咱们就去改变吧。现在总是在糟糕和更糟糕之间选择，太让人心累了。”

“战争就是这样。”

“战——”她突然收到命令，闭了嘴静静地听着。“咱们得绕个道。”

“出什么事了？”若菜问。

“乔华党人好像要搞事情。”

他们转而向东，机甲借助底部的轮胎行驶，不致在行动途中损害路面。大部分低矮建筑都完美地躲藏在它腰胯以下。若菜还是第一次从如此高度俯览圣迭戈。这是一座雄伟的城市，市区的摩天大楼与公寓楼鳞次栉比，新颖奇特的设计别出心裁，美不胜收，令人大饱眼福。大日本合众国的建筑师有较高的自由发挥度——在海外属地向来如此——从气势恢宏的天文馆，到楼顶点缀蜻蜓翼主题装饰的市政中心，圣迭戈像一座花岗岩与木材塑成的花园。若菜尤为感兴趣的是锥形外观的图书馆楼群，此前他早已有所耳闻，其地下档案室里藏有数百万卷北美及欧洲小说的珍品孤本，而在其他地区，这些小说几乎全被狂热的纳粹分子及大日本合众国的审查官员烧毁了。

仅凭肉眼观察，外面一个人也没有，但传感器捕捉的热信号显示，有数千人居于周遭的楼厦之中。久慈良不时选定某个点，放大查看。乔华党人已撤下帝国的日章旗，遍地竖起美国的星条旗，红白蓝三色的旗帜垂挂在圣迭戈的高墙上，就像鲜艳的涂鸦。

久慈良注意到屏幕上出现了一个黑点，扫描器一时无法完成分析。那里已经聚集了三具小型机甲，它们仅有“针鼠号”的一半大小，没有标志身份的特殊彩色涂装，护甲板十分朴素，机动性较差，关节也更为僵硬。

“怎么了？”久慈良对着携计问话。

“数控机侦察到异样。”通信器里一个声音回复。

“数控机是什么东西？”石村问若菜。

“靠携计模拟操控的机器人。”

“那就是个笑话。”听到两人的交谈，久慈良插话道，“本部认为那堆模拟脑瓜可以用来替代我们。”

数控机小队仍在调查那团变形虫一样的黑色异物，它状如星云，正在缓慢膨胀。

久慈良一看清那东西，便立即发话：“命令数控机马上后撤！”

“意见驳回。”通信器上的声音回答。

“那是九号鼠式坦克的伪装。对方绝无胜算，我申请立即行动，否则——”

“先待命，让数控机处理现场，除非形势失控。准备启动多面形变投射器——”

“你们傻啊？”久慈良大吼，“你们的小玩具会被撕碎的！”

“请服从命令。”

泥团霍然消散，显露出四辆超重型坦克。和机甲相比，它们个头不大，但每一辆都装载有巨大的加农炮。鼠式九号主要依赖履带前行，遇到崎岖地形时，车身两侧的金属臂可作为机械腿辅助行动。它们的厚重外壳足以弹回大部分子弹，即便遭遇炸弹或炮火，也连个洼坑都不会留下。

“那是旧式的德产坦克。”石村说。

“看样子是乔华党人从黑市上搞来的。”若菜应道。

“我一直以为这种坦克只有生化改造人能开。”

德军曾派出生化改造人驾驶战车参与实战，彼时若菜远驻阿富汗。生化改造人本质上依然是人，但他们经过了基因改造，常年遭受生理心理的双重摧残，直到变成理想的战士，漠无感情，绝对忠诚。

“乔华党人的订单里肯定包括了坦克手。久慈良，”若菜问她，“他们危险吗？”

“挺危险的，除非你知道怎么对付他们。”

“这么说你知道？”

“我跟纳粹打的第一仗，对手就是个生化改造人。他杀了我的搭档，我也差点儿死在他手上。”

“那你是怎么逃过一劫的？”

“用我那台老式四方机甲结果了他。如今的‘针鼠号’可是要强上一百倍。”

坦克群对准最近的那台数控机开火，所使用的并非常规炮弹，而是一种特殊的化学物质，如同黑网一般覆在猎物表面，伺机渗入小型机甲的每个孔缝。数控机极力反抗，尝试开启臂炮还击，但坦克群火力集中，已经在它甲冑上打穿了一个洞。黑乎乎的黏浆突破了机甲的核心，渗进每个接缝，使其由外而内爆炸。纷飞的部件坠落到附近的屋顶上，传感器读数显示，仅毫秒之间，就有数百人被压死。

“免不了还有大量平民无辜送命，就因为某些官员强行推广那堆蠢货数控机。”久慈良说，“数控机可没有大和魂。”

“机器人哪需要荣誉感。”石村说道。

“荣誉是人类与动物唯一的区别。”

“机器人又不是动物。”

“比动物还次，机器人是人类的残次翻版。”

坦克群开始围攻第二台数控机，它们运送着一架由钻头与侧轨道炮巨型吸盘组装而成的武器向前，高速钻头刺向小型机甲的前胸，护胸板应声碎裂。数控机虽然比“针鼠号”小了不少，但仍是一具体积庞大的机械。它失衡栽倒，砸垮了两栋楼，多台发电机停止运转。周围城区全面停电，之前璀璨的华光暗淡成一团死亡漩涡。数据显示，死亡人数已经逾千。

“坐好，拴紧安全带。”久慈良对若菜和石村吼道。

二人坐进控制室左区的座位，系好臂带和腕带，又把座位上方悬挂的头盔和身体护甲取下来，悉数穿戴好。

“乔华党人一定得到了国外的援助，仅凭他们自己不可能拥有那样的武器。”若菜道。

“我记得你刚刚说是黑市——”

“意大利黑市。意大利给双方输送武器，妄想渔翁得利。纳粹有时候也通过黑市向乔华党人提供援助，刺探我们的薄弱点。”

“那可是战争挑衅——如果能拿到证据的话。”

“证据是拿不到的，意大利黑市会矢口否认。其实我们也一样。”

超级坦克群把最后一台数控机钻穿，合力一击将其摧毁。它们利用金属臂原地转向，从而在狭窄的通道里也能保持较高的机动性。小型机甲徒劳挣扎，把能用的武器全部用上，却只是对城市造成了更大的破坏，其中一道盲发的炮火直接打中图书馆，把它炸开了花。

若菜发出一声哀吟。“无数前人著述的观点与思想，就这样化为乌有了。”

“所幸没伤着人。”石村评论道。

坦克群并没有乘胜追击“针鼠号”，反而开始向北美叛军大举进攻。

“怎么攻击起他们自己人来了？”石村问。

若菜也无法理解，直到他看见坦克内部情况的扫描数据。“肯定是生化改造人坦克手搞出来的。”

“乔华党人控制不了他们吗？”

若菜摇摇头。“脱缰的生化改造人谁也无法控制，所以德军放弃了这个项目。”他曾看过报告，历经多年的实验与培育，数千生化改造人最终被摒弃。德方废止相关计划之后，并未决定如何处置这些战士，但可想而知，被搭配军火出售的肯定不在少数。

“冲我们来了！”久慈良警告两人，然后打开通信器，“坦克群正向我进军，我将全力迎战，将其消灭。命令全区紧急疏散，预备应对对方增援，并且——”

“请求驳回。”本部发出答复。

“为什么？”

“请立即撤出该区。”

“这群坦克怎么办？”

“稍后会对付它们。”

“它们会无差别攻击全区。”

“这不是你的管辖职责。”

久慈良回望城区，关闭了通信器。

“怎么回事？”石村问。

“我想，本部是想让生化改造人继续毁坏城市。”若菜说出自己的意见。

“针鼠号”拔出铸剑，迎向坦克群，如此庞大的机械行动起来竟然意想不到地优雅。打头的那辆坦克注意到它，旋即开炮。“针鼠号”闪身避开炮击，在坦克外壳上削开一道口子，另一条手臂同时摆出防御姿势。凝胶球内的久慈良就像一位芭蕾舞者，在传感线之间灵巧地跳跃，移换身姿。坦克意欲抽身离去，而“针鼠号”手起剑落，已将其炮筒斩断。一刺，一挥，舞出的凌厉剑花唬得其余坦克一时不敢妄动。若菜庆幸两人拴紧了安全带，不然早被甩到控制室后墙上了。

两辆坦克向“针鼠号”开火。机甲侧面挨了两炮，但久慈良只一心对付脚下那辆坦克，确保完全将其摧毁。那两辆坦克准备再次开炮，而“针鼠号”已挺直身躯，举起坦克的残骸用作盾牌。炮弹没有击中机甲的护胸板，全被坦克的底盘挡下了。“针鼠号”将手中坦克掷向两个目标，迈动双腿迅速向其接近，一手出拳，一手出剑。一辆坦克被砍成四块，另一辆的顶部严重下凹，压扁了驾驶室内垂死挣扎的改造人坦克手。

这时有子弹击中了最后那辆坦克的尾部，地面的北美民兵正在狙击生化改造人。

“那群蠢蛋在搞什么？”久慈良喃喃道，“现在才发现控制不了这东西？”

子弹在坦克外壳上“乒乒乓乓”地弹开，坦克手被惹恼了，转而将

火力对准狙击手。加农炮果断发射，歼灭了抵抗力量。而它并未就此停止炮击，而是继续在该区大肆破坏。显示屏上代表死亡的折线不断闪烁，携计记录下已辨明身份的死者信息，统计伤亡人数。提示很短暂，若菜却注意到大多数受害者都是合众国的平民，他们根本不清楚自己死于谁手。各个族裔赫然在列，有墨西哥裔、法裔、巴西裔、华裔、印度裔、奥地利裔、澳大利亚裔，以及其他。

“她不是接到撤退命令了吗？”石村低声问若菜。

“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若菜答道。

“消灭所有坦克的话，只剩叛军还活着，那就需要出动我军战士杀敌。如果放过最后这辆坦克，它可以替我军杀敌，战士们不必冲锋陷阵。”久慈良一面进行着先前所说“糟与更糟”的思辨，一面质询自己，“不管怎样，无辜平民都难逃灭顶之灾。或者说，他们也有望生还？生化改造人不会区别对待异见分子和无辜路人，但我军士兵可以，对吧？”

“你在问我吗？”若菜说。

“你好像也没法给出答案。”久慈良应道，并非责难，而是就事论事。

久慈良将视线投向最后那辆坦克，把机甲的重剑换成火炮，对准九号鼠式坦克一通扫射。攻击之猛远远盖过了北美叛军的势头，超级坦克重新掉头向机甲冲来。

久慈良静待轨迹演算结果。携计屏幕上的红线计算着目标距离，角度重合即发出蜂鸣音提示。目标成功锁定，“针鼠号”挥剑将坦克劈为两半。不等生化改造人回过神来，久慈良立即操纵机甲一跃上前，伸手掏进坦克驾驶室。坦克内部满是他们之前见过的那种伪装液。虽然若菜和石村根本看不出那黑乎乎液体里有人，但携计识别出了目标。“针鼠号”握紧拳头，捏死了手心的怪物，满腹仇怨的生化改造人形销神灭。

久慈良双手合十，微微鞠躬。“为你们的英勇致敬。”她简短地完成了对改造人的悼亡，转头告诉若菜，“从这里到奥泰要十五分钟。”

“你不会有事吧？”

“咱们不都还活着吗？”

“我是指你抗命。”

“反正抗都抗了。也是没有办法的事。”

“你不用担心本部的指令。”石村说。

“什么意思？”

“你就放一千个心吧。”石村向她保证，“我会帮你擦除相关通信记录，一点痕迹都不留。”

久慈良看向若菜，若菜耸耸肩。“他很厉害的。”

“你对携计那么拿手？”久慈良问。

“凑合吧。”石村谦虚地答道。

若菜查看携计，发现所有外网连接都断开了。“有没有内网记海端口？”

久慈良把联网算法告诉他，若菜浏览起最新的报告。

“这一个小时内，各处军事设施共发生了三十起自杀性袭击。”他阴郁地转述，手指紧张地在腰带上搓来搓去，“要遏止这一局面，目前唯一的办法就是清剿民兵。以目前的形势，睦罗贺中佐和吉冈大尉很快就要加官晋爵。大尉要是得知他现在被评为战争英雄，一定会很吃惊吧。他将被授予圣迭戈战争勋章——叛乱爆发以来第一枚从军记章[4]。”

“东京司令部是不是很失望？”

“他们只想尽快解决当前危机。”若菜紧握手杖，恨不得捏碎了它。

他们抵达奥泰基地，中途没再遇到任何波折。

“再次感谢搭载。”若菜对久慈良说。

“要谢我，就把哪个浑蛋暴揍一顿吧。”她回答。

“很乐意。”

9:12 PM

若菜闯进睦罗贺的办公室。中佐坐在桌旁，手里握着一瓶酒，制服第一颗扣子敞着。

“你现在高兴了吧？”若菜怒问。

“注意你的语气，少佐。”睦罗贺回答。

“您如今遂心了，长官。”

“遂什么心？”

“全面战争。”

“你认为我是罪魁祸首？”

“没错。”

“你疯了。”

“我知道，你故意派出吉冈引诱我上钩，没错吧？然后趁机将真正的人体炸弹遣往现场！我们差一点儿就能拥有和平了！”

“今日我痛失爱妻！”睦罗贺也气势汹汹，“你现在还敢跟我提什么和平！我一定要把乔华党人赶尽杀绝。”

“乔华党人怎么可能去炸自己人？！”

“因为他们是没脑子的禽兽！”

两名警卫员冲进来，征询的目光投向中佐，确认是否需要将少佐带走。

“我要揭发你。”若菜少佐说，“你，还有你那可恨的小肚鸡肠，将导致无数平民无辜冤死。你身上就连一盎司的人性都没有吗？”

“你在说什么？”

“说你妻子和安德鲁·杰克逊！”

睦罗贺怒吼一声，起身扑向若菜。眼看要有一场恶斗，警卫员赶紧上前隔开他们俩。

“你偏偏挑这时候诋毁我妻子，是什么意思！”睦罗贺大吼。

“别这么假惺惺的！”若菜不甘示弱，“你以为我没看透你吗？”

睦罗贺伸手拔刀，警卫员连忙阻止，被他扇了一巴掌。此时赶来的石村抓住若菜，把他朝门口拉。

“你有种就该去找杰克逊决斗，派个小兵暗箭杀人算什么英雄好汉！”若菜仍在大喊。

石村又抱又拖，终于把若菜拉了出去，警卫员立即关上了门。

“若菜少佐！”石村提高了音量，“您冷静冷静，长官。”

“狗娘养的害得帝国又陷入一场不必要的战争，又要让我们的战士为此出生入死。”

“毕竟他妻子刚走。”

“有多少民众即将遭受战乱之苦，到了这种时候，你认为他还应该沉浸于个人感情之中吗？你也看到了，那些生化改造人屠杀了多少平民。情况变得——”

“出什么事了？”

两人闻声转头，来人是个十多岁的少女。若菜认出她是睦罗贺的女儿克莱尔。他让到一边，闭口不言。“石村？到底怎么了？”克莱尔问，“听说妈妈出事了。”

“还是去问你父亲吧。”石村回答。

克莱尔来到父亲办公室，推门走了进去。女儿出现在眼前时，睦罗贺仍在愤怒地骂骂咧咧。

“爸爸，妈妈呢？”她问，反手关上了门。

若菜捋捋小胡子。“模拟结果是哪方赢了？”

石村耸耸肩。“早先我植入了一些新的变量，模拟得出两种预计结局。其一，经过一系列血腥战役，帝国最终获胜；其二，由于消耗太大，战事最终陷入僵持。”

若菜看着石村。“我知道模拟程序其实是你开发的。我来这里的一个目的就是要揭发睦罗贺，但现在看来那也于事无补了。”

“我不明白您在说什——”

“别装疯卖傻了，中尉，今天我听的谎言已经够多了。你要是爱演戏，可以明天接着演，今天给我说实话：为什么要把自己的研究成果拱手让给他？”

“长官，我不明白——”

“不要再说谎搪塞我了。直接告诉我原因吧。”

石村迎上若菜的目光，心中一番权衡。“在伯克利的时候，从来没人把我的努力当回事，也没有一个人信任我，他们认为我不配入学。我拒不吹捧逢迎，想用实际行动证明自己，却遭到所有人的冷眼。我曾奋发图强，刻苦用功，却只得到教员和校友的嘲笑，作品也被他们贬得一文不值。他们觉得我是军队的败类。他们根本不明白我作品的价值，除了睦罗贺。作为导师，他跟我谈了一笔交易：把我的模拟游戏投放市场，面向大众，但名利归他所有。我接受了，否则我的心血只能永远埋没。”

“现在编程的活儿还是你在做吗？”

“我培训了其他人员负责主要的日常维护。”

“为什么不亲自上阵？”

“中佐并不完全信任我。”石村回答。

“这又是为何？”

“他也不信任您，这需要原因吗？”

若菜眯起眼睛。“我能帮你调到另一个岗位。”

“我喜欢现在的工作。”

“那你现在做什么工作？”

“在战争的中心不务正业。”

“等这场灾难过去，上头将成立主管游戏的部门，届时需要配备相应人手进审查厅。如果到时候你还活着，我可以举荐你。”

“您何必这么帮我？”

“你是我以前的学生，石村，举手之劳而已。”

沉默突然笼罩了两人。

“我确实喜欢干审查官的工作。”石村终于开口。

“你将亲眼看到自己播下的种子茁壮成长。”

“然后一刀‘咔嚓’了？”

“为幼苗修枝剪叶。”若菜说。

“谢谢您，长官。”

“人生充满谎言。人生的诀窍在于忍耐。当初若不是你任由睦罗贺侵吞你的成果，他就不可能升至如此高位，今天的爆炸案也就不会发生。”石村张口打算反驳，但若菜不想听他辩白，继续往下说，“容忍虚伪的能力越强，才能爬得越高。我想我的仕途走不了多远，尤其是眼下，我将记录有关睦罗贺的实情，即使我的报告一概被无视……但我还是那句话，自己给自己做主，总比听任一群疯子上级的摆布来得痛快。后会有期了，中尉。”

石村立正敬礼，目送若菜离去。

11:41 PM

若菜写完报告时已然夜深。他返回私人宿舍，发现营房外站着一排北美俘虏，约有十五人。有人拔腿逃跑，被当场击毙。剩余的人暴怒激愤，旋即被就地处决。死亡迫近的警哨萦绕，子弹呼啸，随着火药化为青烟而归于寂静。若菜刚踏进门口，忽然记起有一份需要转录进携计的纸质文件落在了办公室，于是折返回去，却听见走廊里传出争吵声，是石村和睦罗贺的女儿克莱尔。

“你还有事瞒着我。”她说。

“我知道的全都告诉你了。”

“但是完全解释不通！”克莱尔争辩道，“我看得出爸爸在撒谎，可是不知道他为什么要骗我。你就跟我说一下吧，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他不都跟你说了吗？”

“我对你从来都很坦率，你也要跟我说真话。”

“我不了解详细情况。”

“别装蒜了。”

“我没有。”

她叹了口气。“妈妈当时和北美人在一起，对吧？”

“对。”

“是教会活动吗？”

“我不知道。”

“那你到底知道什么？”

“这是无法原谅的罪孽。”石村说，“请节哀。”

若菜拿到文件，返回宿舍。隔音的墙壁将城中连天炮火的怒吼阻挡在外。他瞟了一眼携计，屏幕上显示着节节攀高的平民伤亡总数，不出所料。若菜关了灯，在床上躺下，眼睛闭上，又睁开，再闭上，再睁开。他拉过枕头蒙住脑袋，翻身侧卧，抓挠头皮，把身下的毯子全部扯开。要把大脑清空实在太难，他努力不去想吉冈、安德鲁·杰克逊、石村红子，只是愣愣地目视前方。少顷，那个令他战栗的人影又浮现在眼前。

思绪回到越南，他受命烧毁一座据称窝藏了恐怖分子的村庄。即使他紧急联络本部，告知村中仅有妇孺，请求上级三思，本部仍拒绝撤回命令。

若菜把所有灯重新打开，下了床，拿起佩刀，手指抚过锋利的刀刃，直到血珠渗出。连心的疼痛分散了他的注意力。若菜回到床上，指尖的血仍在滴，他往额头上一擦，希望这鲜红可以抹去内心对自己的厌恶。血染红了他的表皮，却无法净化他的过往，反而将他浸没在殷红的罪疚之中。

注释

[1]原文为日语罗马音tonarigumi，日文汉字写作“隣組”，是二战期间日本政府国民动员计划中的最小组织单位，10至15户为一个邻组。

[2]原文为日语罗马音Wabi-sabi，侘寂是日式美学的概念之一，核心思想是接受无常与不完美。

[3]原文为日语罗马音Harinezumi,日文汉字写作“針鼠”，即刺猬。

[4]原文为日语罗马音jugun kisho，日文汉字写作“從軍記章”。

当下

洛杉矶

1988年7月3日

2:43 AM

明子多么希望那是一场梦。她仍能感受到手指的动作，她发誓胳膊肘真的在弯曲。但她起身开灯时，笨拙的义肢末端却撞翻了台灯。医生已完成了两条手臂的手术，一侧替换为可仿拟基本手指动作的临时义肢，戴上手套几乎能以假乱真；另一边则换上肉色的管筒，可以装配武器，借助肱三头肌神经脉冲或者侧面的拨杆触发。专家们正在以之前的生理扫描数据为蓝本制作更加精密的硅胶手，但桡动脉这一侧还需要再等一个星期才能手术。

她想念秀吉，考虑该不该给他打个电话。然后她想到父母，不知道要怎么向他们讲述发生的一切。父亲曾是建筑施工队的工长，因而她自小就对工人们断肢的事故见惯不惊。医生的库存中有各类麻醉剂，能让大多数植入了人造器官的患者无痛生存。她记起父亲有一位朋友被垮塌的墙壁压断了双腿。那人向来乐观风趣，事故之后终日闷闷不乐，寡言少语，借酒消愁。

她回忆起以前看过的关于越南医疗队的报告，由于大量士兵被当地游击队砍断双臂，医疗队积极进行断肢再生实验，但研究进展缓慢，完全再生的理想还遥遥无期。

病房里进来了两个人，她认出他们是宪兵队特工，前一晚刚来过，审问了她被乔华党人释放之后的活动。重获自由才两天吧？前一天主要是在接受手术。麻醉仍未消退，她晕乎乎的，处于半睡半醒的状态。

这两名特工是一对双胞胎，僵直的上身赋予灰色制服挺阔的质感。两人身高相同，留着同样的黑色短发，板着同样令人反感的脸孔。一号特工左手戴着红手套，另一只手套则戴在二号特工手上。

“我们有很多问题要问你。”一号特工说。

“好。我也有很多问题。”明子回敬道。

“你在为谁效命？”二号特工问。

“为帝国。”明子气愤地答道，深觉受辱，“我听令于若菜大将。”

“你最早是在外交部门服役？”

她摇摇头。“他们有和伯克利军事游戏学院对口的实习项目，招募毕业生派驻世界各地，但我没有正式加入。”

“你去过哪些城市？”

“北京、京城^[1]、柏林、东条市^[2]，等等。”明子说。

“你去过河内吧？”

她盯着两个特工，很不喜欢他们问话的语气。“那时还没发生第二次叛乱，而且我只待了两天。”

“你怎么评价自己在印度支那的见闻？”

明子愣了一阵才回想起来，那是越南独立运动期间所弃用的旧名。“帝国统治时期，那座城市欣欣向荣。”

“圣战之后，帝国整饬了秩序。”一号特工所指的是在天皇“八纮一宇^[3]”圣恩指导下统一了世界的圣战，“我军修建了医院，整修了公共交通，向大众普及免费教育，解决了温饱问题。但越南却长期反抗帝国，你认为是什么原因？”

“有报告称，德国人在秘密煽动民众的不满，鼓励他们闹分裂。”明子说，“但我不明白怎么会有人拒绝受领帝国的恩泽。”

“东京司令部认为极有必要扶持当地的亲日派对抗叛乱武装，你对此是否认同？”

“假如越南失陷，将引发多米诺效应，致使整个地区动荡不

安。”明子答道。

“你会说越南语吗？”

“不会。”

“你能熟练运用的语言有哪些？”

“德语、意大利语、日语和英语，”明子告诉他们，“不过德语在写作方面还不够自如。”

“哪一种是你的第一语言？”

“英语。”

“不是日语？”

明子犹豫了一下，然后坦诚地答道：“不是日语。”

两名特工对视一眼。

“你为什么不加入外交使团？”二号问。

“我志愿服从帝国的任何需要与召唤，并由衷感到特高课是我报效祖国的最佳选择。”

“你刚入职特高课期间，曾提交一份报告，鼓励文部省向主要行政官员讲授‘真实的’帝国历史，使其了解真相。你是否暗示尚有虚假历史的存在？”

“是的。当前向国民灌输的历史含有大量修饰和夸张成分，将日本描述为被动掀起圣战的救世主。然而，实际的历史更精彩，也更富有教益：我们一向希望占据主动，主宰自己的命运。可叹战争抹去了无数人的生命，而死难人数不必隐瞒，应该让大家知道，敌国的反抗是多么不堪一击。”明子做出肯定答复，回忆起当时那份报告的弦外之音曾招致多么猛烈的批评，“摆脱了西方旧势力的剥削之后，如今民众的幸福指数大为增长。”

“美国统治下，人们的生活是什么样子？”一号特工问。

“他们的‘自由’就是个笑话。民众受财阀控制，穷人被富裕阶层压榨，却还眼巴巴憧憬着‘美国梦’。奴隶制构成他们经济的基石，工作

条件普遍恶劣，种族主义是对其旧宪法所提出‘人人生而平等’观念的莫大讽刺。而在帝国治下，人人皆是天皇陛下的子孙，忠心为国，即能赢得尊重与荣光。这也是我们有别于纳粹之处。”

“纳粹又是怎样的？”

“他们提出理想的雅利安人种概念，并以此为标准推行种族清洗。即使在希特勒对‘雅利安主义’重新定义之后，其包容度依然很低。”说到这儿，她回想起以前在报告上看过，曾有一批德国军官企图发动政变，指责元首本人亦与标准的雅利安形象不符。

“你很清楚纳粹是我们的盟友吧？”

“当然清楚。我也明白，对盟友仍需保持警惕，知己知彼方能临阵不乱。”

“有趣，你竟然会使用‘警惕’一词。”二号说，“昨晚你提到，乔治·华盛顿党人砍了你的双手。他们为什么要留你一命？”

“我不知道。根据石村大尉猜测，在乔华党人看来，比起杀了我，留我苟活于世是更严峻的惩罚。”

“你是否同意他的见解？”

“你应该去问他们，我怎么知道。”

“石村大尉在哪儿？”一号问。

“不清楚。”

两兄弟怀疑地细眯起眼睛。“你怎么会跟他失去联系？”

“因为我在接受手术。”明子回答。

“我们收到一份报告称，你在携计谷杀了人，报告内容耸人听闻。”

“没错。”明子确认道。

“你是否知晓死者的身份？那是战争英雄西野大佐，人称康正，驻圣迭戈期间曾是我军最重要的技术侦察员之一。”

“石村大尉曾提醒我这一事实。”

“他有没有告诉你，康正仍是部队的优秀人才资源，他还在为我军提供独家情报和关键技术？”

“石村大尉曾告知我，康正是位重要人物。”

“你明知如此，但还是杀了他？”二号特工愤怒地质问。

“没错。”明子说道，眼睛一眨不眨。

“为什么？”

“因为他人性沦丧。他圈养了一批活人，全都是——”

“那是他的私生活。他圈养的人都和他有契约在先。帝国对其臣仆所选择的生活方式一向表示尊重。你杀他还有别的理由吗？”

凭什么非得跟他们解释不可？“他质疑天皇陛下的神性。”她说道，满心以为这话足以堵上他们的嘴。

“你有证据吗？”

“我的证词还不够吗？”

“你嫌疑未脱，自然不够。”

“我有什么嫌疑？”

“重者是叛国，轻者是失职。”

“失职？”明子顿时来了火气，“我是天皇陛下的忠实臣仆。”但她脑海中却突然回放起自己无数次审问他人时的情景。

“我们无法理解，一位特高课的警察怎能容许自己被俘。”二号说。

“这是耻辱。”一号插嘴。

“奇耻大辱。”二号补充。

“你为什么还苟活于世？”一号问道。

“我说过，他们故意留了活口。”明子回答。

“我想她没有理解这个问题。”一号对二号说，语气中满含高傲。

“也许她吓得失去了理智，也忘了荣誉感。”

“你们凭什么审讯我？”明子问道，她依然无法判断事态走向。

“因为你的故事漏洞百出。”

“什么漏洞？我的确遭到了乔治·华盛顿党人的袭击。”

“但你仍然活着，而石村大尉又碰巧失踪了。”一号说。

“也有可能是他俩联手上演的好戏。”二号提出见解。

“若菜大将在哪里？”明子问道，她被两人的话惹怒了，“他可以解释清楚一切。”

“若菜大将暂时联系不上。”二号说。

“别想用他作挡箭牌。”一号训斥道。

“我不是用他挡箭。我——”明子开口解释。

“你的态度不是很配合。”

二号举起枪。“我知道你接种了大多数病症的疫苗，但还有少量病菌你并不具备免疫力。”

“你这是威胁我？”明子问道，为他的言外之意震怒。

“我们只是督促你合作一些。”

“坦白从宽。”二号特工提醒道。

“或者也可以先带你回驻地，不过那就得把你移交给审讯官了。”一号建议。

“他们的手段，简直想想就可怕。”二号帮腔。

“她清楚审讯官的手段。”

“他们一上来就会撕了你的脸。”两人一唱一和。

“你不想受到那种待遇吧？”一号又问。

“我没犯任何错。”明子辩解，掩饰身体的战栗。她曾与审讯官通力合作，知道他们把人体当肉块对待，“我需要律师。”

“你既然自称无罪，为什么还需要律师？”

“她一举一动都摆明了有罪，不是吗？”二号特工断言。

“我的嫌疑从何而来？瞧瞧他们是怎么折磨我的，还故意放走我，以示羞辱。”明子声声控诉，看了一眼义肢，又抬眼看两名特工。

两人一脸冷漠。

“乔华党人诡计多端。故意放回经历严刑折磨的卧底，骗取我们的信任，也并非不可能。”

“这是中国古代的三十六计之一。”一号补充道。

明子冷哼一声，但二号没有给她发言的机会，接过话道：“我们早就看穿了。”

“你到底为谁效命？”一号发问。

“我已经说了，是帝国。”明子重复之前的回答，“我是特高课的一员。”

“特高课的一员，杀害我军重要人才，与石村大尉失联，被乔华党人俘虏又奇迹生还，面对几个简单问题就要找律师。”一号特工细数她的罪状。

明子又哼一声。“这都是间接证据，不足以定罪。”

“但唯一能让你定罪或脱罪的人已经失踪了。你是否已将石村大尉杀害？”

“什么？你们疯了吗？”明子怒声驳斥。

“那他在哪儿？他失踪前见过的最后一个人就是你。”

“我说了我不知道。”明子回答，“医院没有携计监控吗？”

“全是雪花。”一号说。

“据技术人员称，有异常的干扰信号损坏了最近三天的录像数据。”二号解释。

“本周早些时候，你不是还调查过他吗？”

“对。”明子回答。

“为什么？”一号问。

“谁都知道，石村是帝国最忠诚的军人之一。”二号说。

“他大义灭亲，举报了父母密谋叛国的行径。”

“你为什么要调查他？”

“我只是奉命行事。”明子答道。

“而此时，在胜利纪念日前夕，在华盛顿党人疯狂传播大毒草游戏的当口，大日本合众国一名重要的携计游戏审查官却离奇失踪了。”

“你是否密谋破坏明天的庆典？”二号直截了当地问。

“我根本就没有谋反的心！”她大叫，同时想到自己曾无数次听审问对象说出这句话。

“为什么总有奇怪的流言传出来，非议你的工作习惯？”

“有人造谣生事。”明子回答，“我没有犯任何错。”

“这个房间里唯一满口谎言的就是你。”

她知道自己千万不能崩溃。他们在故意混淆是非，激她发火，这是惯常的套路。她只是想不通自己怎么会招来嫌疑，此前她一直是正义的化身，是特高课的顶级特工。

“你有没有听我们说话？”一号特工喝问。

“你要是不肯合作，我们就只好把你交给审讯官了。”

她不敢相信，仅仅两天工夫，自己的身份竟然来了个一百八十度

大逆转。

4:02 AM

这对双胞胎宪兵的问题简直没完没了。层出不穷的言辞攻击令她应接不暇，一个个文字游戏绕得她心烦气躁。他们故意用似是而非的语句给她设下圈套，处处暗示却从不挑明，引诱她主动撞上枪口。

“有报告称，你曾和我们的一位宪兵兼古蒂法妮发生正面冲突。”一号特工说。

“没有冲突。她因为身份暴露而气急败坏，我跟她聊了一小会儿。”

“我们听说的可不是这样。”

“那是你们搞错了。”

“你怎么评价乔治·华盛顿党人？”二号特工问。

“他们是叛国贼，应当狠狠教训一番。”

“若菜大将是否对乔华党人持同情态度？”一号特工追问。

“他是我所知最忠诚的将领之一。”明子回答。

“你说你是在执行他的命令。”

“对。”

“他命令你处决康正了？”

“若菜大将并未下令处决康正，那是我个人的决定。”明子答道。

“为什么？”

“我说了，因为他人性沦丧。”

“你是否知晓，若菜大将曾多次顶撞东京司令部？”二号说。

“以及合众国司令部。”一号附和道。

“别跟我们撒谎了，乖乖坦白若菜的真实命令吧！”二号喝道。

“我没有撒谎！”明子大吼。

“军方十分重视维护与老兵之间的关系，你为什么蓄意危及这种关系？”二号问。

“你是特高课成员，对于你残忍的名声，我们早有耳闻。”一号徐徐陈述，“你是想让我们相信，你仅仅因为不喜欢康正的个人生活习惯，就宁愿让帝国的利益受损？”

“杀害战争英雄，你是何居心？”二号怒声咆哮。

“至少他养的人宠都活着。”一号冷静地说。

“而你曾经把多少人折磨致死？”

“也许是心虚吧。”一号指出。

“为自己的职位感到心虚？”

“为自己对天皇陛下的忠诚度感到心虚。”

“我没什么可心虚的。”明子大声宣告，同时在心里默默重复了几遍。

“你男朋友为什么说你对北美叛军的事十分痴迷？”一号问。

明子极力掩饰震惊。“秀吉？”

“他惹上暴力团伙，给自己找了不少麻烦。”

“沉迷游戏，还欠了一屁股债。”

暴力团伙？他从未对她提过自己和黑社会有牵连。

一号查看携计。“他形容你‘专横跋扈’‘滥情花心’。”

“他是那么说的？”话一出口，她立即为自己语气中流露的痛苦后悔不迭。他们显然是存心使花招，编造谎言打击她的痛处。

“哪一个形容词更让你伤心？”一号狞笑着问道。

“你为什么那么在意北美人的动向？”

她不由得心跳加速，答道：“他们杀了我弟弟。”

“据秀吉称，此事使你焦虑不安，因为你胞弟擅自离岗，进入敌占区域。”

“那是秀吉胡说。我弟弟没干过那种事。”

“这是事实，已经通过内线侦查确认了。”

“我弟弟忠心爱国，他当时是去调查一场火灾，却不料遭了埋伏！”明子高声反驳，多少个夜里私自调查该案的回忆涌上心头。

“你怎么知道？”

“官方报告中丝毫未提及埋伏一事。”

“这家的孩子怎么都撒谎成性，你说呢？”

“这种行为应该判作失职，还是叛国？”

“你们想怎么诬蔑诽谤我都行，”明子心中怒火翻腾，板起脸说道，“别把我弟弟扯进来！”

“那怎么可能？换作是你，也不会轻易放过这条线索。”一号换上说理式的严肃语调。

“我们得重新核查你弟弟的携计记录，看是否存在叛国证据。”

“你想包庇他？”

“也保不准是姐弟合谋？”

“闭嘴。”明子骂道。

“你说什么？”

“我让你们闭嘴！”

一号上前扇了明子一耳光，二号则朝她的义肢捅了一棍。明子痛得满脸煞白，但内心的冤屈更甚于肉体之苦。她习惯性地做出握枪的动作，然而手指和武器俱已不存。“我们不闭嘴，你又能怎么样？”

“我想她根本没把咱俩当回事。”

“也许她对审讯官的态度能好些。”

一号特工抓住她的肩膀，二号拔出了输液针头。她知道，如果自己动手，不仅会被安上更多罪名，还会给两人肆意还击的借口。于是她未做任何反抗，尽管她心里明白，移交审讯官就意味着生命到了尽头。而这两名特工仍是天皇的臣仆。此刻，她最担心的是父母的安危。假如她蒙冤获罪，父母将有性命之虞。依当前情况来看，他们说不定已经被捕，并且遭受到典型的指控：生养叛徒罪。

他们将她从病床上拽起来，拖出门外。她急切地想知道若菜大将究竟在哪里。

4:59 AM

车里很冷，城市陌异的街灯散发出绝望的光晕，如同夜色身上溃烂的麻风斑。他们把她绑到后座上，然后跳进前座。她想知道秀吉在哪里，他是不是真的对这两个特工出卖了她的秘密。她又想到亲弟弟，报告上的确记录他曾擅自离岗。但谁也不清楚缘由，最终的解释是他外出调查异常情况。事件的不确定性留下了太多曲解的空间，当年就使她十分忧烦，而今更是愁上加愁。

一号特工又开口了：“我讨厌夜班。”

“我喜欢。”二号特工说，“我讨厌太阳。”

“多晒太阳对皮肤好。”

“皮肤什么的就算了吧。你听说巴斯托那件事情的真相了没？”

“哪件事？”

“耳屎兄弟的事。”

“我连他们是谁都不知道。”

“就是耀夫兄弟俩。”

“哦，军界新星啊。”

“大约两年前，他们逮捕了一个家伙，但是携计上的罪状情报出了问题，所以他们也拿不准究竟因为什么抓他。”

“为什么不立即联系本部？”

“他们不想让本部知道是携计出了故障。所以，逮捕那人之后，他们迟迟不肯宣布他的罪名。结果后来发现，携计并没有出问题，就是他们抓错了人。”

“然后呢？”

“他们不能直接放人，因为那样会让军方颜面扫地，捅出大娄子。所以他们给那个倒霉蛋心理施压，外加严刑毒打，三天之后，那人就对临时捏造的一条罪行供认不讳了。”

“叛国？”

“谋杀三名合众国公民。他被当场处决，耳屎兄弟则大获嘉许。现在，他们看谁不顺眼就宣布谁有罪，而且还不用说罪名是什么。”

“厉害。”

“最有意思的是，那人所供认杀害的三个人也是子虚乌有，他们的名字是从一档已经停播的德国携计节目上抄来的。”

“那两兄弟后来怎么样了？”

“升官了呀，因为追究起来的话，他们的上司也得跟着遭殃。”

“真无耻。”

两名特工开怀大笑。明子知道他们是故作轻佻，营造一种轻松的氛围，好让她摸不清两人的脾性。他们想让她放下戒心，从而产生错误的期盼，把他们当作生性风趣又通情达理、举止略显乖僻的人物。回到驻地之后，他们会先假意劝诱，告诉她，只要主动配合，就不会被亏待。如果她拒绝，两人便会请来审讯官施行肉体折磨，这是审讯官的特权——他们通常是优秀的生理学家，对人体构造了如指掌。她心底泛起深深的恐惧，因为她太熟悉这套程序，而特工兄弟俩也知道她对此一清二楚。

“消除迷信是我们的职责。”一号说。

“可你怕鬼。”

“鬼又不是迷信，它们是真实存在的。”

“可别又说你那场火灾。”二号发出一声哀叫。

“我很清楚自己看见了什么。”

“三个裸女在着火的楼房里走来走去？你那是烟雾吸入过多导致的幻觉。”

“我再也不想用炸药处决叛国贼了。那多危险，时间掐算不准就得完蛋。”

“我总能掐准时间，就你拖泥带水的。”

明子希望他们闭嘴。他们给她背上绑了一根长棍，压得她极不舒服，坐在车上异常难受，而且路面不平，每颠簸一下，痛苦便加剧一分。天还没亮，她注意到车窗外有一对灯在闪烁。

“车子出毛病了。”一号说。

“什么意思？”

“方向盘失灵了。”

“安全带也松开了。”

“什么？”

一辆卡车朝他们直驶而来。她恍觉这一切都是做梦，直到卡车与他们相撞，致使他们的车失控打滑，车身旋转着冲向墙壁，她的头重重撞上前排座椅，幸好她的安全带还拴着，除了撞得头疼眼晕之外，总体并无大碍。那对双胞胎的情况就没有这么乐观了，他们的安全带自动解开，身躯被远远抛出车外。接着，后车门开了。她眨眨眼，不敢相信眼前的所见，甚至连鼻子里的血腥味也忘了。

石村红子为她解开安全带，扶她下车。

“你——你怎么会在这里？”她问。

“我是来救你的。”

“为什么救我？”

石村愣了一下。“你救过我两次，我不能眼看着你去送死。再说了，你我都是天皇陛下的臣仆，对吧？”他以她常说的这句话回

敬，“你带携计了吗？”

“你要干什么？”

“我得加装一个干扰器，以免被他们追踪。”石村解释。

“留在医院里了。”

石村递给她一件斗篷，让她披在病号服外面。他身穿卡其色长裤，搭配棕色防风衣，脖间一条围巾，是游戏玩家时下流行的领带式系法。

他走到两兄弟身边，检查他们的颈动脉。

“还活着吗？”她问。

他摸到两人脉息尚存，便答道：“命悬一线。”

尽管对方是帝国军人，明子仍然建议道：“你应该杀了他们。”

“他们一时半会儿醒不来了。”

“咱们不能冒险。”

“我知道。可等他们醒来，咱们早就走远了。”

她五官一皱，查看撞毁的两辆车。“这可真不像你的作风。”

“哪点不像？”

“撞车救人。”

“多谢夸奖？”他扬起携计，“全靠它阻塞了车上的控制系统，还算出了最佳撞击角度，所以既能让他们失去行动能力，又不致丧生，同时还要保证你的安全。”

她盯着两人的躯体。“他们指控我叛国。”

“我知道。”

“你怎么知道的？”

“我一直在追踪宪兵队的携计往来动态。”

“若菜大将在——”

“若菜大将已经殉国。他昨晚接到了自尽的命令。”石村回答。

明子感觉自己的整张脸都麻了。“为什么？”

“能力不胜任，管束不到位。等你回了基地，也会接到类似的命令。”

“不可能。”

“是吗？”他拿起携计，向她展示宪兵队给两兄弟下达的命令：实施长达二十四小时的折磨，然后允许她自杀。下一条信息来自明子在特高课的上司：准予执行。

“可——可是……我没犯任何错。”

“在他们眼里，你的罪罄竹难书，从一方面来讲，可真是多亏了我前女友兼古蒂法妮的证言。欢迎你。”

“欢迎我什么？”

“加入我们这些人的生活。”

“你在说什么？”

“我们都是爬在剃刀刃上的蜗牛，无时无刻不被恐惧笼罩，担心自己会因毫无来由的罪状而遭逮捕乃至处决。”

“你——你为什么不让我死了算了？我——我的前途已经毁了。”她磕磕巴巴地说。

他凝视她的义肢。“你打算留在这里，听天由命？”

“你让我死的话，对你更有利。”明子说。

“这不是对我有没有利的问题，而且我刚才说了，我欠你一命。”

“真不敢相信，我如此勤恳敬业，竟还被指控背叛天皇陛下。他们甚至说我有思想腐坏的嫌疑。”

“欲加之罪，何患无辞。谁手里有枪，谁就说了算。”石村说，“咱们得赶紧走了。”

“去哪儿？”

“长滩。”

“为什么要去长滩？”

“我们要想洗脱冤屈，只有一个办法——带着睦罗贺的头回来。”石村说，“到时一切都将既往不咎，甚至还可能为若菜平反。”

明子转头看那两个审问她的宪兵。“我可能帮不上你多大忙。”

“我不是要你帮忙。我准备把你拜托给一位朋友。”

“朋友？”

一辆车驶过，石村不安地顺着公路前后望了望。“咱们真的得赶紧走了。”

“那么，睦罗贺在长滩？”

石村摇头。“圣迭戈。”

“圣迭戈城里？”她问。

“对。”

“你怎么知道？”

“玛莎·华盛顿告诉我的。”

“她为什么告诉你这些？”

“因为我和她做了笔交易。”石村告诉她。

“什么样的交易？”

“保命的交易。”

“你用什么换的？”她既想知道，又为这种与恐怖分子做交易的行为深感沮丧。

“别问。”

“圣迭戈已经完全封锁，进出都查得很严。”

“但也没能阻挡住乔华党人。”

“我们的防御存在薄弱点。”明子推测。

石村再次确认两名特工均已失去知觉，然后搜出他们的携计，键入一些代码。“是圣迭戈的西海岸有漏洞，合众国的舰队无法随时顾及整条海岸线。”

“不是还有机甲编队戍守吗？”

“问得好。我也不知道他们是怎么绕过去的。”

“你打算怎么绕过去？”

“我在卡塔利娜有个朋友可以帮忙。”石村说着，将特工的携计放回去。

“卡塔利娜岛，那个监禁地？”

“对。特高课和宪兵队全天候打探我的行踪，所以要过去难度很大。等他们发现这里出了事，很快就会把咱俩都列为追击目标。”

“可是这——”

“路上再解释。现在咱们得离开这儿了。”

“不用把他们藏起来吗？”明子看着两个不省人事的特工。

“他们需要救治，而且短时间内没人能查到咱们的行踪。”

她走过去，朝两人的脸各踢一脚。

石村走向街边停靠着的一辆车，用携计上的电子钥匙打开门锁。

“咱们走。”

5:43 AM

明子把命令反复看了几遍。“如果特工月野明子不肯合作，请把她带回本部，由审讯官直接审问。必要时施加肉体及精神刑讯，最长不超过二十四小时。鼓励其赴义。”

“赴义”乃是“自杀”的讳称。想到若菜大将挥刀切腹，肠流满地的情景，明子不禁浑身冰冷。

“我只是服从命令而已。”她依然嘴硬，“仅仅是执行命令，怎么就惹祸上身了呢？”

“爆炸事件总得有人担责。蒂法妮将矛头指向你和若菜，你们自然就成了众矢之的。”

“炸弹又不是若菜设的。”

“他指挥不力。总督的一名心腹副手也在死者之列。那是个心狠手辣的杂种，人称‘断筋者’，驻圣迭戈期间行事极其残忍。两天前夜里被杀的所有人，都曾和我一同在圣迭戈服役。”

“这么说，乔治·华盛顿党人的复仇是针对你们？”

“看来是的。当权者中，仅有若菜等少数人士身入险境争取和平。即使如今我们有意善后，罪恶也已无法洗清。”

“也没有谁想要洗清吧。”明子说。

“什么意思？”

“善恶各归其所，方得心底安宁，尽管大家嘴上都否认。”

“那我们应归何所？”

“每个人都有罪。”

“有罪’这个概念本身就很虚幻。”石村语气郑重。

“你从来不为任何事情感到愧疚吗？”

“过去的事，我尽量不去想。”

“蒂法妮有没有指控你？”

石村摇摇头。“她在报告里略去了我。”

明子想起秀吉对宪兵队官员的供词——或者说，他们所称的供词。“苦难并非幻觉，痛苦也不是。康正虽然是个虐待狂，但他说得也许没错：我们不过是宇宙体内的微生物，为立锥之地争得你死我

活。”

“微生物可不会互相残杀。”

“怎么会。病毒凶猛残暴，肆意吞噬，即使摧毁宿主也在所不惜。有理论称病毒由细菌进化而来，而噬菌体一类的病毒专以细菌为食。”

“后系弑祖。”

“基本上任何一种新的宗教都会极力抹杀旧的信仰，即使两者在意识形态上存在继承关系。像神道教这种兼收并蓄、求同存异的宗教少之又少。”

“你把神道教比作病毒？”

“一种文明的病毒。所以我们既吸收了佛教教义，又在攻下北美版图之后接纳了部分基督教理念。”

“你怎么什么都能扯到病症上去？”

“病原体对生物体产生的效果令我着迷。”

“包括致命的效果？”石村问。

“我们的科学家利用噬菌体对抗致命病菌，保护我们免于病痛。”

“万一噬菌体脱离掌控，转而攻击科学家，结果会怎样？”

明子望向窗外。“那科学家就得死。”

石村笑了。“但愿那一幕不会发生。你饿不饿？”

明子胃里“咕咕”叫了起来。“我快饿死了。”这几天她一直靠输液补充营养，此时她无比渴望热食的饱腹感。

“有没有想吃的菜系？”

“随便，只要是熟的，别太甜就行。”

“长滩有一家我很喜欢的墨西哥餐馆，就在咱们的目的地旁边。只是有一个问题：他们家玉米片里的豆子总让我便秘。麻烦你提醒我别吃太多，我总是不知节制。”

“多谢分享。听得我都没胃口了。”

“可别说排泄物会让你反胃之类的。”

“当然不会。粪便里记录着大量的私人信息。”明子一本正经地说。

“比如？”

“进食的地点、一同就餐的人、粪便的化学成分，还有——”

“当我没问。”

6:02 AM

长滩是时尚购物之都，也是荒淫的花街柳巷。自动贩卖机器人出售备用携计、果汁，兼提供随行服务，它们依靠底轮在街中穿行，彩灯缭乱炫目。巨大的穹顶扣在红灯区上方，荫庇甚广，情欲与光影交织，令初来乍到的新客血脉偾张，心神激荡。各种高消费声色场所名目繁多：美臀俱乐部、多肢脱衣舞者秀、异恋癖娱乐馆、世界最全充气娃娃店、维多利亚时代主题妓院、男人加油站、捆绑玩乐室，等等。四个妓女身穿半透明和服踏着滑板揽客；飞车党结束了整晚的糜烂之后疾驰而去；无聊的家庭主妇作别一夜情的小白脸；男体盛与女体盛呈摆出寿司、吐司以及各式早餐。联合国^[4]的旗帜在楼厦的四角飘扬，有的女人刻意搭配与之颜色相同的服饰。一排情人旅馆的外墙漆得五彩缤纷，粉红、嫩绿、紫红、淡紫、鹅黄的房间交杂成趣。

“为什么带我来这里？”明子发问。

“我需要搭船。”石村回答，“在当局允许往返卡塔利娜岛的船只中，不需要检查个人身份的那些都登记在性服务公会名下。我有个朋友，绪露，就经营着这样一艘春船。”

他们把车停在一座八层的机械停车场里。此时尚值清晨，多数店铺仍未开门。石村带她去往那家墨西哥餐厅，两名面露倦容的服务员鞠躬相迎。店内搭有舞台，却没有舞者，几个醉汉倒在座位上不省人事。笨重的点唱机吱吱嘎嘎，唱片鲜有完好的。他们坐进一个小隔间，石村点餐：“超级烤干酪辣味玉米片。”

明子选了托斯塔达——烤玉米脆饼上铺着什锦沙拉。

服务员走开后，明子问道：“乔华党人袭击导致的死亡人数没上

升吧？”

“仍然是十二人。算上我就该是幸运数字十三了。”

“死者里有你的熟人吗？”

“我跟他们都不熟，也就不必为他们的死而痛惜。”石村答道，“他们在圣迭戈就是一群屠夫。”

“你这么形容优秀的士兵。”

“都是最优秀的士兵。我能成为目标，深感荣幸。”

服务员端来了餐食。石村一言不发地吃着。明子直接放弃了使用筷子，尝试用义手艰难地抓握匙子。石村出于礼貌，只管埋头大吃。明子低下头，用嘴去够配菜。她不喜欢这个口味，但饿得已经顾不上了。她咽下牛肉和生菜，感觉恢复了少许力气。石村细细嚼着烤牛肉和玉米片。

“怎么不说话？”她边咬边问。

“我不敢和你‘交流无用信息’，以免惹你心烦。”他回答。

明子愣了一下，这才想起那是本周早些时候她亲口说过的话。“想不到你这么小气。”她说。

“并非有意冒犯。”

“我需要一些有用的信息。”

“比如？”

“哪儿能弄到一把枪装在我手臂上？”

“这里应该有军火商。等绪露送走我以后，我让她帮你搞定这事。”

“你不会真想丢下我一个人走吧。”

“我打算把你拜托给她，然后——”

“我跟你一起去。”

“我准备深入圣迭戈。”石村说，“你自己也说过，帮不上我多大忙。”

“你一个人没法活着出来。”

“我一个人没问题。”

“你的军事实战训练课都没及格，就因为你——”

“我知道自己为什么没及格。”

“你需要我。”明子言语直白。

“我为什么需要你？”

“因为我不怕杀人。”

“你以为我不杀人是因为害怕？”石村问。

“我的确不知道你不杀人的缘由，但那毕竟是一个弱点，早晚会害死你自己。你不是险些因此被伯克利开除吗？”

“当时情况不一样。”

“军令如山都不能给你勇气砍俘虏的头。真是悲哀。”

“那你觉得装个臂炮就能提高我的生存几率了？”

“不是觉得，是确信。”

石村继续嚼起玉米片。“我救你是因为我欠你一命。但我认为你敬业过度，近于狂热了。”

“天皇陛下是我们的神，若无狂热之心，即有叛国之危。”明子说。

“事到如今你还那么坚定？”

“当然。”她说，虽然她心知自己的信念正在动摇。

“所以我不能带你一起去。”

“什么？”

“到了圣迭戈，假如遇见有人侮辱天皇，你会不会冲上去一顿臭骂？你能装作同情乔华党人的样子吗？”

明子费力地擦去嘴唇上的肉渣。“你是怎么计划的？”

“动用一切手段抓到睦罗贺，即使被他人误会为对天皇陛下的背叛。”

“我可以配合你，但你得先告诉我，当年在圣迭戈，他们夫妻俩到底怎么回事。”

石村从浅盘上舀起一勺豆子，开始细数那段牵涉到睦罗贺夫人、安德鲁·杰克逊和若菜的血腥往事。他完整讲述一遍，但略去了自己从事模拟及游戏编程的事实。

“这就解释了为什么整个事件都被划为机密。”他刚讲完，明子立即接过话，“我之前还不知道你曾经直接听令于若菜大将。”

“就是他把我举荐到审查官岗位上去的。”

“我的工作也仰赖他的扶持。”想到若菜的离世，明子难掩悲伤，“他的家人现在怎么样？”

石村摇摇头。“我不清楚，大概不会太乐观。”

明子回忆起若菜对孩子们曾是何等的宠溺。

“待到此行结束，再为他吊唁不迟。”石村揣摩着她的想法，“你我面前还有很长的路要走。”

“睦罗贺怎么会去圣迭戈？他不是痛恨乔华党人吗？”

“他知道北美人会给叛逃的《美利坚合众国》创作者提供庇护。”石村解释道，舔净勺子边缘沾着的鳄梨酱，“他就圣迭戈事件编了一套严重背离事实的说辞，混淆乔华党人的视听。”

“你把实情都告诉玛莎·华盛顿了？”

“所以她才放了我们，还附送睦罗贺藏身之处的信息。”

“玛莎·华盛顿接下来要去哪里？”

“她只提到那趟路程有去无回，她已经做好了赴死的准备。就我

所知，她可能已经死了。”

“你还向她透露了哪些情报？”明子焦虑地问。

“我刚才说了，我要动用一切手段抓到睦罗贺。”

“你把密码给他们了。”

“反正值班员换岗之后就会自动更改。”

明子压住心头火气，她知道争吵毫无意义。“你背叛了帝国，还能这样满不在乎？”

“那是为大局考虑而做出的必要牺牲。”

她吃完了最上面的配菜。再往下吃，非得沾一脸食物不可。

“需要帮忙吗？”石村问。

“不用。”明子答道。她仍未适应义手的机械操作，艰难地抓握着勺柄，尝试了好长时间，总算在胃“咕咕”叫起来时把吃的送到了嘴边。“我去趟洗手间。”

她起身离开。这是单人洗手间，只有地上一个蹲厕。她费了很大劲也没能插上门闩，只好把门掩着，蹲在便池上。

二十分钟后，她拉开门叫石村。

“你没事吧？”石村问。

“我没事。”她答道，“只是需要一点帮助。”

“怎么了？”

她看着义手的指尖，厕纸扯破了，指头糊满了屎。她羞愧不堪，又抛不开心头的傲气。

石村见她满脸窘迫，便主动问道：“我进来方便吗？”

“拜托了。”

石村甚是平静，尽量给她帮忙，没有表现出半点嫌恶。

然后，两人到水槽边洗手。

“以前有个上司告诉我，把囚犯逼疯的最简便的办法，就是把他关进小黑屋，让他吃喝拉撒在一处。”明子解释，“这叫‘粪刑’。我对一个有洁癖的女囚用过，把她锁在牢房里一个月，不让她洗澡，也不给她打扫屎尿。”

“她后来怎么样了？”石村边抹肥皂边问。

“我们放她出来的时候，她已经失去了理智。我原以为是她太脆弱，现在才知道，换了我，连一天都撑不过去。”

他们默默地烘干了手。

7:44 AM

绪露的酒吧门外站着两男一女，手持棍棒，姿态凶神恶煞。

“关门了。”浑身珠光宝气的女人说。

“我要见绪露。”石村坚持道。

“绪露没交保护费，所以未经蚊子批准的客人都不得入内。”

“蚊子是谁？”石村又问。

“劝你趁早滚，否则有你好受的！”留胡子的高个男人吼道。他脚蹬长皮靴，身穿皮夹克，眼部文着蜥蜴头的图案。

石村不知该如何是好。明子踏前一步说道：“我叫月野明子……”

“你是谁关老子鸟事。”

“是特高课的警察。”她做完自我介绍，发现两人的嚣张姿态萎靡了不少，“我很清楚你们的底细以及家庭背景；只要我愿意，任何蛛丝马迹都能挖掘出来。”明子看看那女人，发现她左手无名指戴着戒指，“我知道你跟你丈夫在搞什么勾当，别以为能瞒过我们的眼睛。”然后又对蜥蜴头说，“你以为我不知道你是怎么对朋友下手的？”

蜥蜴头反问：“你在胡说什么？”

她认得那个文身。“别给我装傻，小心吃不了兜着走。我知道你整了容，而且，你的老大未必知道你离开蜥蜴组的真正原因吧？”

“你——你怎么——”

“让开，不然别怪我不客气。”

“可是蚊子——”

“他的事我稍后亲自处理！”明子厉声训道。

她领着石村雄赳赳跨进门内。二人已不再阻拦，他们坚信自己身处特高课的监控之下，为心中臆想的后果而深感惧怕。

7:52 AM

绪露个头很大，剽悍的肌肉足显其孔武有力。她身穿一件法袍，下搭一条超短裤，裤边紧箍着壮硕的大腿，紫色的鸡冠头与淡紫的美瞳相得益彰。见到石村，她发出一阵狂笑，然后问道：“你怎么进来的？”

“多亏她口才好。”石村指着明子说。

“那准没错了。你这次又给自己惹什么麻烦了，石村？”

“谁说惹麻烦了？”

“不然你大清早跑来这里干什么？”

酒吧里共有二十张豪华真皮沙发，围设在大理石餐桌和麻将桌四周。壁架上整齐地摆着一瓶瓶红酒和清酒。角落里立着一台携计游戏机，包括一款流行的弹珠游戏主题。店里没有客人，男女陪侍在吧台边闲耍，周身散发着浓郁的香水味。前台装饰的天皇画像十分打眼，另有佛像群塑簇拥左右。石村向绪露奉上一套奢华的木箸，花梨木质地，精工雕刻，手工抛光。

“给我的？”绪露问，“太客气了。”

“从意大利特别订购的。”

“你这位好口才的朋友是？”

“这是明子。”

绪露看了看明子的义肢。“她是警察？”

“差不多吧。”石村回答，“我需要搭个船。”

“我们只往返卡塔利娜。”

“我就是要去那儿。”

她满心忧虑地看了石村一眼。“你去那里有事吗？”

“执行帝国公务。你不需要了解细节吧？票价多少啊？”

“钱我是不收你的，只是我现在遇到了麻烦，你可能已经注意到了。”

“什么样的麻烦？”

“本地有个黑帮头目，蚊子，自认是我们的老大，客人要进门还得他说了算。我的姑娘小生都不堪其扰，已经有三个人被他毁容了。道格！道格！”道格是个二十出头的秀气男生，青涩可爱，只可惜脸上被一道刀疤横贯。“道格以前是我这儿人气最旺的小生，现在却只能在后厨洗盘子，就因为蚊子想让我们瞧瞧厉害。道格，我教你的礼数呢？”道格毕恭毕敬向两人鞠躬。“回去睡吧。”他再次鞠躬，然后退下了。“蚊子现在要求每单交易分成，而且要出海必须向他付船费。他还把我们的船抢作私用，要将一整层甲板打造成游戏厅。”

“我能帮上忙吗？”石村问道。

“没办法，除非你帮我除掉他。但那也基本不可能。”

“为什么？”

“他有一帮前相扑手做保镖，谁也接近不了他。”

“还有没有别的办法？比如跟他求求情？”

“他不听别人求情。很对不起，红子。”

石村拿不定主意下一步该怎么走。

“你有没有多余的臂炮？”明子插话道。

“应该能搞到。”绪露回答。

“给我来一件好货，我替你对付蚊子。”

“等一下——”石村开口道。

明子恶狠狠地朝他瞪了一眼。“蚊子交给我来解决，明白吗？”

绪露看着明子。“你要对付的可不是普通警卫。”

“那有什么关系。”

“他的私人保镖全是职业打手。”

“你看我害怕吗？”

绪露哈哈大笑，击掌叫道：“玲子！”

“哈以。”一个体态娇小的年轻女子应声而出，轻轻鞠了个躬。

“帮我照顾石村几分钟。”

“你要去哪儿？”石村问。

“我要带你的朋友去储藏室，看有没有能用的臂炮。我不在的时候，相信你不会惹麻烦吧？”

绪露领着明子穿过酒吧后的房间，来到一条左右都是卧房的阴暗过道。墙上挂着欧洲风格的春宫画，所绘体位怪异之极。房门大多紧闭着，能听到几个客人在嘻嘻哈哈地寻欢作乐。明子跟随绪露下了楼梯，进入一个密闭的房间，里面堆放着板条箱、成人用品以及枪支。

“关于我的事，石村都跟你说了哪些？”绪露问。

“他什么都没说。”

“你是宪兵队的？”

“特高课的。你怎么——”

“职业习惯。我以前跟石村同在圣迭戈服役，是军需官。”

“负责保障军火吗？”明子望着琳琅满目的武器问道。

绪露粲然一笑。“负责保障将士们对慰安妇的需求。”

“小笠原总督不是颁布了——”

“我知道相关法令。但是关起门来，法律都给抛到九霄云外了。我的任务是俘虏北美少女充当军妓，她们大部分还是处女，遵奉一种奇怪的教条，避免婚前性行为。我得训导那些姑娘，思想上肉体上都得开窍。要是她们不配合，让哪个官大爷的要求得不到满足，很容易被一枪打死。上门的全是驻区里最蠢笨最残忍的士兵。那工作就是个烫手山芋，好在我总能自保。到了我的屋檐下，就不分什么种族了。”

“我研究过圣迭戈的情况，从没听说过这些。”

“那当然了。学者隐瞒了很多可怕的内幕。”绪露说。

“为什么？”

“你是没有亲眼看到，圣迭戈的儿童接近官兵，点燃身上的炸药；皇军的战士无差别屠杀平民，整片整片的城区被扫荡；叛军宁可自杀也不做俘虏。”

“谁让他们揭竿叛乱。”

“是我们大开杀戒在先。”

“你认为过错应归咎于我方？”明子问道，十分不满于绪露话语中的暗示。

“不，我只想说那是一段漫长而血腥的历史。”绪露趁她尚未动怒，抢先软语安抚，“石村救过我这条老命，而且救了两次。”

“怎么回事？”

“我不喜欢说那些陈谷子烂芝麻的事。总之，假如他遇到麻烦，我会尽己所能保护他。”

明子的视线投向一台外形凶神恶煞的加农炮，它通体漆黑，又长又粗的炮筒上，一排刻槽状如毒牙。“那是什么？”

“德产原型炮，几年前我从几个罗马来的军火商那里淘到的。”

“它有什么能耐？”

“他们说这叫死光炮，使用水晶聚集能量束，比子弹更致命。唯一的问题是，它太重了，不适宜用作臂炮。就算装上炮口制动器，后

坐力也够你受的。很难瞄准和平衡。”

明子注意到它合金钢的炮身，旋转枪筒可以在子弹与激光两种模式之间切换。“能让我试用一下吗？”她问。

“这玩意儿到手之后，还一直没机会转手出去。它对肩背冲击力很大。你还是试试这挺二二式轻机枪吧。它不算重，适用有坂枪弹，而且——”

明子的眼睛直盯着死光炮。“满足一下我的好奇心吧。”她说。

绪露帮明子取下义肢。

“你的伤还没完全愈合呢，”绪露注意到断骨处的截痕，“还需要一段时间恢复。”

“我没时间了。”

“以你现在的情况维持不了多久。”

“不需要多久，”明子极力争取，“几天就成。”

绪露双手并用才抬起死光炮筒。她麻利地拧紧铆钉，连接电神经，校准触发器。“这是五轴旋转基座，植入骨窝可以吗？”明子含糊地哼了一声，表示同意。“我要用这个钛钉给你做增强骨整合术。会很疼，但接合处会与你的骨头完美贴合。之后再给你用一些加速骨整合的膏药，但你仍然得万分小心，不然容易骨折。”

整合术感觉像关节上挨了一锤，钻心的疼使得她浑身战栗。明子咬紧牙关。传感线的线脚形如干旱土地上的裂缝，脂肪与肌肉鼓凸在缝合点周围。她感觉手臂就像被一千根针扎穿，皮肤几欲爆炸。

“要不还是取下来吧？”

明子摇头。

“给微携计一点时间，让它与你的手臂神经协调。”绪露说。

“要等多久？”明子咬牙问道。

“很快。”

她的视野模糊了，思维失去了连贯性。石村长得并不像她弟弟，

她弟弟更自信，更高，也更优雅；然而两人亦有共通之处——神情中常带着紧张局促。究竟是什么令她弟弟如此惧怕？每次被上级官员批评得一文不值，他就爱用毛刷刷理军服后背，因为那上面头皮屑特别多。每晚他都梦见自己的影子爱上一个女子，而她却终究弃他而去。世界是一团未经锤炼的混沌，暗影在黑夜的驱使下交会融合。明子的思绪如迷雾一般拥塞。天花板上悬着巨大的胃，她闻到牛肉酱和炒下水的气味从幽门泄出。藤森珍娜请她吃饭。“真好吃。”她说。她俩在她自己胃里，在拥挤与压迫下被强制消融。

“你醒啦？”绪露问，“你刚刚昏过去了。”

明子垂眼盯着现在成了她手臂的炮筒。她费力地抬起，艰难地使其保持水平。

“这东西怎么用？”明子向绪露请教。

“这个球是用来调节能量挡位的。”绪露指着一个带数字刻度的球形旋钮解释道，“触发器在这儿，你也可以通过——”

明子调到最低挡位开火。一道激光束击中一个假阳具，灼穿了一个洞，它迅速熔化。

“后坐力还不算糟。”这是明子的评价。

“因为现在是最低挡。”

“怎么充能？”

“太阳能的。如果激光模式能量不足，可以先切换到子弹模式等待蓄能。枪筒在侧面，这样扳出来。”

明子试了试模式切换，感到胳膊上的肌肉僵直收紧。“你有没有类固醇增强剂？”她问。

“怎么突然问这个？”

“你还想不想让我帮你处理麻烦了？”

“想。”

“那多给我一些增强剂，得够几天的量。”

“都在楼上。”

明子又检查了一遍臂炮。“你不在乎那个蚊子是死是活吧？”

“要活口。如果让他变成个活哑巴，那就再好不过，我可不想被他那帮机械改造的黑帮小弟追杀。”

“你知道他在哪儿吗？”

“在谋杀巷附近的一家旅店。待会儿我告诉你怎么去。你还得带一件礼物。”

“什么样的礼物？”

“南北战争期间的旧物。那群黑帮对南方叛军以及罗伯特·E·李^[5]有一种病态的执迷。”

她们回到楼上。玲子正在跟石村打情骂俏，撅起嘴去吻他，但每次突袭都被他灵活地闪开。他笑个不停，享受着她的投怀送抱。

绪露向炮筒与明子残臂的连接处注入少许化学物质，以增强生化机械联系。她用小盒装了几颗胶囊，再附上一根紧急注射器，一并递给明子。

“咱们走。”明子对石村下令。

“去哪儿？”他留意到了粗壮的臂炮。

“去拍几只蚊子。”

9:16 AM

他们朝谋杀巷走去。

“你准备怎样行动？”石村问。

“你觉得呢？”

“和那些机械改造的黑帮分子接触，务必要谨慎。”

“你的胆子被狗吃了吗？”她问，“我从没见过你这么胆小的军官，石村。你是属老鼠的吧？”

“我们的任务不是打击黑帮，而是抓睦罗贺。”

“去不了卡塔利娜，也就没办法接近睦罗贺，不是吗？”

“让我找他聊聊，跟他理论理论。”石村说，“我知道绪露想争地盘，咱们可不能替她背这个锅。”

“你和她之间是什么交情？”

“她怎么跟你说的？”

“她告诉我，你在圣迭戈救过她两次。”

“她指的是我曾使她免于登上军事法庭被告席。当年有个大佐耍横，差点儿把她家一个姑娘打死，绪露就切了他的那话儿。从此没有哪个当兵的再敢乱来，但她受到了指控。”

“你怎么让她脱身的？”

“送了几件礼物，在携计上公布了部分官员不愿披露的几则信息。”

“为什么帮她？”

“我对身陷困境的军人总是心软。”石村道，“话说，早上你对蚊子的警卫使诈那一招真漂亮。没想到那都能蒙过去。”

“下层黑帮打手只认拳头，脑子都不太灵光。”

“万一他们不上当呢？比方说，那个女人并没有结婚，或者那个男人的文身只是酒醉后一时犯糊涂去文的。”

“我一提到特高课，他们的眼神立刻就蔫了，那时候我就知道，我不管说什么他们都会信。”

“但事实——”

“怎么捏造都可以，只要你气场够强大。”突然一阵恶臭熏得明子头昏脑涨，像是呕吐物、粪便和腐肉混杂的气味。“什么味儿？”

“那就是谋杀巷的味儿。”石村回答。

“真难闻。”

“你可以去那里感受一百种不同的死法。出了钱，他们就杀死你，然后让你复活。”

“还有这种生意？”

“价格不菲。”

她朝巷子里望了望，很黑，什么也看不见。“谁那么吃饱了撑的？”

“无所事事乃世间万恶之源。”

“到处都有天皇陛下的敌人亟待消灭，真想不通怎么还会有人无所事事。”

“并非人人都有如此崇高的使命感。”

“你心里不难受吗？”她问。

“为什么难受？”

“将士们在圣迭戈抛头颅洒热血，安享和平的人却创造出这样一个世界。”

“我还真没从这个角度考虑过。”

“我们要努力把大日本合众国建设得更美好才对。”

石村假笑两声，心想她一定在说反话，却见她神情严肃。“还是先解决睦罗贺的事吧。”

9:42 AM

他们的目标“蚊群”是四个退役相扑手，个个腰身壮实得像混凝土块，手臂上脂肪与肌肉堆积得方方正正。他们看不见脖子，脑袋像是直接与躯体相连，眼睛深藏在圆脸里，头发绑成一个结。每人都装着机械手指，那是黑帮的入伙仪式，以肢体的一小部分献祭。他们把守着二零一房间。

“我们想见见蚊子。”明子说。她打开一只礼盒，里面盛着两把德林杰袖珍手枪。其中一把是黄铜枪身、双管枪筒，另一把则是点四零口径的。

一个相扑手接过礼盒进屋通报。几分钟后，他回来了，沉声招呼他们进去。

二人踏入那宽敞的套房。房内陈列着美国南北战争期间的旧物，有军服、刀剑、旗帜、腰带扣、鹰纹胸徽、勋章、枪。十只博美犬围着他们打转，“汪汪”欢叫。这群圆滚滚的毛球可爱极了，就连不喜欢狗的明子也不禁莞尔浅笑。

“这些都是转基因博美，一闻到血腥味就会猛扑上去。你胳膊上装个大炮筒来这里干什么？”

蚊子身穿一套黄色连身皮衣，戴着蛤蟆镜、鳄鱼帽以及五条金项链。他中等个子，亚裔面孔，大概是混血——在大日本合众国，不借助出生档案很难判断一个人的血统，尤其是帝国底层的民众。他声音粗哑，口音生硬。

“因为我们有礼物献给你。”石村答道，意指那两把袖珍手枪。

蚊子扬起小巧的德林杰。“就是这种枪杀害了他们的军阀头子林肯。说起来，林肯是位征服者，是饥餐虎肉渴饮敌血的将领。北美人把他描绘成笑容可掬的小丑，但他实际上却是个魔鬼般的凶残暴君，将自己的意志强加于叛军身上。把他宣传为一个傻人有傻福的领袖，这种手段够高明的吧？他们甚至宣称他们的最后一任总统是个瘸子！北美人痴迷于平民逆袭的故事，想尽一切办法守护那个谎言。但事实上，他们的统治阶级全是心狠手辣的贵族精英，直到他们的共和国土崩瓦解。”

“我们有一事相求。”石村说。

“看出来了。谁叫你来的？”

“这重要吗？”

“不说也罢。你要去卡塔利娜，石村大尉。”蚊子说。

他怎么知道的？明子有些困惑。

“没错。”石村回答。

“听说你游戏玩得相当好。”

“还过得去。”

“我定期在船上举办《美利坚合众国》电竞，每个月都有一场特别的锦标赛，八人参赛，胜者能活下来，输的都得死。你能活到最后，我就免费送你去卡塔利娜。你要是死了，全盘落空。”

“你说笑呢？”

“不开玩笑。”

“只是搭趟顺路船，不值得我用生命冒险。”

“没有别的船去卡塔利娜了。至于你，”他对明子说，“即使开炮轰了我，也没法带你过去。”

“至少能让你闭嘴。”她答道。

蚊子哈哈大笑。“我喜欢你这脾气。你男朋友也不错。”

“什么？”

“你告诉我的警卫说，你叫月野明子。我对这个名字不是特别熟悉，但有印象——秀吉总爱吹嘘他那个特警女朋友。他沉迷游戏，技法又超烂，到最后债台高筑，成了我的死囚。”

明子震惊不已，同时也火冒三丈。“你想威胁我？秀吉远在另一座城市。”

“你确定吗？他和绪露即将参加死亡电竞，”蚊子转头对石村说，“除非你替下他俩。”

“怎么还扯上了绪露？”石村反问。

“她找来这个炮管女对付我，不免使我质疑她的动机。我很生气。”

明子高举臂炮。“放了他们，不然我杀了你。”

“你杀了我，秀吉就死定了。”蚊子毫不示弱，又对石村说，“你只要赢了电竞，他俩的命就归你，外加免费送你去卡塔利娜。怎么样？”

“我要见秀吉。”明子说。

蚊子向一个相扑手保镖示意。一间偏室的门随之打开，秀吉走了

进来。他浑身酒气，头发凌乱，脸上青一块紫一块。见到明子，他顿时眼泪汪汪。“他们——他们跟我说你死了。”

“他不太擅长打游戏，押起注来却总是大手大脚，输钱如流水。你不如把那些钱花在女朋友身上。”蚊子骂完他，又继续说道，“别急着发火，先看看他的手指。”

秀吉手上装了一根金属指头。

“怎么会有那个东西？”明子喝问。

“你问他。”

明子转头问秀吉。

“对不起。”他说道，不敢抬头直视她。

“他现在是我的财产。”蚊子说，“要是惹我不高兴，我就放出那根指头里的毒剂，一分钟就能把他杀死。他同意安装的。”

明子气得七窍生烟，恨不得抬起臂炮疯狂开火，把视野中的一切尽数消灭。蚊子似笑非笑，她的暴躁反应显然正合他意。明子望向石村，石村则看着她和秀吉。

“绪露在哪儿？”石村向蚊子发问。

“正在装金属指头。”

“我凭什么相信你说话算话？”

“你认为我跟军方打交道还不守信用？我又不是疯子，也很珍爱生命。”蚊子正色相告。见石村仍不为所动，他又问：“你想让我立血誓？”

“没错。”

蚊子便撸起衣袖摸出刀，割开一个口子，吮了一口血，说道：“我以生命起誓，尊重电竞规则，只要你赢，我就立即释放死囚并送你去卡塔丽娜。”

“只要我参加，你就无条件放走他俩。”

“那可是一命换两命。”

“对，没错。”

蚊子考虑了一番。“好。那就放过他们，当作给你的出场费吧。”

“石村，”明子唤道，“你不必这样做。”

“你爱你男朋友吧？”他问。

“他能对自己负责。”明子答道。

“也许吧。”石村应了一声，转而对蚊子说道，“通常电竞使用的游戏版本都修改过数据，对攻擂选手不利。你这场比赛也修改了吗？”

蚊子摇摇头。“只有普通的领先优先权。”

“哪种优先权？”

“四轮角逐，分数高者选择最终轮的地图。”

“无论结果如何，别再追究明子的事。”

“她又不参赛。”蚊子答道。

“请明确答应我。”

“我保证不会让她受到伤害。”

“你不能把生死押作游戏的赌注。”明子插话。

“这不就是你所谓的勇气吗？”石村回嘴道，又转头问，“比赛什么时候开始？”

蚊子脚尖点地，喜形于色。“今晚八点三十二分。那会是餐后娱乐大戏。”

“我需要睡一觉。”

“你想要什么都行。”

11:13 AM

他们登上一艘伪装成货船的大游轮，船上男女侍应云集，到处是博彩携计。下层甲板已经被布置成赌场，虽然此刻空无一人，但再过

几个小时就将宾客满座。船上提供客房，奢华的套房主题多样，有心形的床，携计游戏主题墙饰，还有猴子为客人倒香槟。明子将秀吉带到自己的“石壁杰克逊”^[6]套房，照料他睡下。秀吉浑浑噩噩，嘴里反复念叨“真不敢相信你还活着”，终于睡着了。

明子前往石村的房间。这间是歌舞厅主题，门外陈设着著名西部风格舞者的假人模型。一声尖叫传来，她急忙冲进门，却发现是两个女人在跟石村把酒嬉闹。

“能和你谈谈吗？”明子问。

“当然。”石村答道。

“私聊。”

“啊，行。去外面说？”

石村来到房外。

“你知不知道自己在搞什么？”明子问。

“我觉得，反正要死了，这些上好的清酒不喝也是可惜，倒不如抓住最后的机会一醉方休。你看到我的新朋友了吧？她们心肠真好，主动陪我痛饮最后一场。”

“我问的不是那些女人，石村，我是问你比赛的准备。”

“不用担心。”

“你的命可是押在那游戏上的。”

“又不是你的命。”

“要是你输了，我就一路杀出去。”明子说道，“虽然生还几率不乐观，但起码能多拉几个人陪葬。”

“你对我说过，有些人的死是为了换来其他人的生。”

“秀吉有能力照顾自己。退一步说，就算他没那个能力，该负责的也是我，与你无关。”

“我已经和蚊子说定了。”

“那睦罗贺的事呢？”

“红子？”房间有个女人呼唤。

“你脑子里装的事太多啦。”石村对明子说，“船到桥头自然直。即使我这边不顺利，你照样可以去抓他，而且还不用带着我这个累赘。”

明子陷入沉思，揣测石村红子度过了怎样的童年，如何背负着害死父母的罪疚，独自成长。换作是她，又会怎么做？她的记忆回到大约十年前的一个夏日傍晚。当时她正在学习德语，外面突然吵嚷一片，警察伴着呼啸的警铃抵达——街上一户邻居被捕了。父亲叫她别去看，但她忍不住。她和那户人家虽然没有交情，但打过几次照面。那对年轻夫妻连同一双儿女，四人都戴着镣铐，脸上蒙着袋子，被警察拖进一辆黑色货车，从此再也没人见过他们。

“你玩过《美利坚合众国》了吗？”她问石村。

“玩没玩过有什么关系？”他反问，“比赛之前我要好好睡上一觉。你也该休息休息，享受和男友的重聚。”他对她微微一笑，“高兴起来吧。我已经很久没有过这种年轻的感觉了，就算输了也值得。”

他乐颠颠地跳回屋内，反手关上了门。

明子回到自己房间，在秀吉身旁躺下，打了个寒战。她祈祷自己尽快睡着。

6:49 PM

她醒了，又一次希望这几天的经历是一场梦。转头看见臂炮，她不由得有些沮丧。肩膀疼，偏头痛也来凑热闹。秀吉仍然昏睡不醒，他的手指不时抽搐，身体偶有某些部位突发痉挛。她想摸他的额头，又意识到自己的金属义手会把他弄醒。他全身都有烧伤的痕迹，脚上尤其严重。

她回想起他们第一次做爱的情景。他强健但无比温存，他们互相爱抚，尽享欢愉。他不像她相处过的大多数年轻人那样，急不可耐地直奔主题。遇到秀吉之后，她才体会到了性爱的趣味。他细抚她的每一寸肌肤，流连盘桓。她知道他另有情人，而他也纵容她与别的男人睡到一起。她交往的其他年轻男伴总是喜欢吃醋，动不动就把“爱”和“永远”挂在嘴边，却很少真正给予她什么；秀吉太不一样了。

他们初次相识是在一场鸡尾酒会上，他对自己的女伴非常冷淡，反而向明子大献殷勤。明子见她朝自己投来敌意的神色，于是打趣道：“你女朋友吃醋了。”

“谁？”这是秀吉的反应。

他当时聊到的话题是，德国人发现金星上曾有文明存在。“他们发现了文明的痕迹，曾有一场环境灾难导致末日战争，那个文明走向了自我毁灭。至少德国是这么报道的。他们的宣传部对物理证据的解释总是脑洞大开。”

“战争的焦点是什么呢？”

“过度自由化。”秀吉回答，“你认为完全自由的社会可能存在吗？”

“从来就不存在自由社会。”明子当即断言，“‘自由’幌子的蕴生，无非是经济奴隶制刺痛了某些人的良心，以此求得慰藉罢了。上升到哲学层面来讲，人各有殊异，有些人完全能自主选择，另一些人则不堪自由的压力至于崩溃。你怎么看？”

“依我看，很多人害怕去爱，就是为了保有孤独的自由。”

“咱们聊的不是哲学意义上的‘自由’吗？”

“爱就是主动奉献出自由。”秀吉说，“那是我们唯一能真正主宰的自由。”

“我认为在相爱这个问题上，谁都没有真正的主宰权。”

“哦？”

“人不可能想爱上谁就爱上谁，没感觉就是没感觉。”

“可是，帝国本土有超过一半的夫妻都是相亲结婚吧。”

“爱情不等于婚姻。”明子说道，“你结过婚吗？还是说，你刻意冷落的那个女人就是你妻子？”

“我就算打死自己也不可能爱上她。”

“那你认同我的观点啦。”

秀吉大笑。“你觉得一千年以后，地球上的人会怎么看我们？”

“我想不会有人记得我们。”明子回答。

秀吉从身旁侍者的托盘上拿起两杯香槟，举杯祝酒：“愿你爱上我。”

明子回道：“那我可做不了主。”

秀吉将香槟含在嘴里绕了一圈才吞下去。“我打赌能转变你的心意。”

“你有尝试的自由。”

此刻，仿佛感应到她醒来了似的，秀吉也跟着醒了。她却有几分希望他继续沉睡。

“我——这——这是在哪儿？”他问道，惊恐地瞪大了眼睛。

“你已经没事了。”

“他们——他们说你死了。”他伸出手，抚摸她的脸。

“谁说的？”她问。

“宪兵。他们到诊所来抓我，当着所有人的面把我带走了，还指责我跟你合谋颠覆帝国。”

“一派胡言。”

他注视着她的双臂。“你——你怎么了？他们告诉我，你背叛了帝国，可我一点儿都不信，你是我认识的人里最忠诚的。”

“你跟他们都说了些什么？”

秀吉睁大了眼睛，泪水泉涌而出。“我……我拣他们想听的话瞎说了一通。”

“这是什么意思？”

“他们——他们说你反正死了，招认了也无妨。我就……”

“秀吉。”

他开始猛扇自己耳光，又用脑袋撞墙。明子大喊：“你停下！”扑上去制住了他。

“我背叛了你。”他泪流满面地说，“我告诉他们，你憎恨天皇，还和北美人串通一气。他们问你是不是密谋颠覆大日本合众国，我说是的。”

“为什么？”

“为了保命……他们当时拿火烧我，还说要打断我身体里的每一根骨头。你想象不到他们有多可怕。”

“我能想象。”明子说，“关于我弟弟的事，你招了哪些？”

“你告诉我的，我全讲了。他们已经掌握了很多情况，预先准备好了笔录。我签字了。我只是个搞音乐的，明子，我从来没有应付过这种事情。”

“你怎么会跟蚊子搅在一起？”

秀吉摇着头，擦去眼泪。“我是来寻死的。”

“什么意思？”

“他们放我走的那天上午，我在人行道上看见两只蜗牛。你还记得我们共度的第一个夜晚吗？那天下雨，你想出去走走，发现院子里爬了几百只蜗牛，有刚孵出来的，有全家出动的，有成群结队的，你看得入了迷。我从来没敢开口，其实我一直想和你组建一个小家庭。我——我明白过来自己做了什么龌龊事之后……恨不得杀了自己。我知道这里有死亡电竞，就报名过来参赛，一心求死。”

“那你早死不就好了？”

“什么？”

“为什么不早让他们杀了你，反而陷害我？”明子语气尖厉。

秀吉“扑通”一声跪在地上。“因——因为我太懦弱……假如你现在要杀我，我也毫无怨言。”

明子站起身，别开脸去。“你让我替你坚强一次？”

“替咱们俩。”

“你搞错了。千万别让我再看到你。”

她离开房间上楼，却和绪露撞了个满怀。

“你还好吧？”绪露问。

“《美利坚合众国》这个游戏难打吗？”明子问道。那句关切搅得她心烦。

“非常难。”

“你觉得石村获胜的几率有多大？”

绪露摇摇头。“实话说，不大。他肯定会被弑鹰魔女杀得惨败。”

“那是谁？”

“大日本合众国最厉害的玩家，连胜两千场比赛的不败神话。”

“石村知道吗？”

“我想告诉他来着，可他睡着了。”绪露又问，“卡特利娜岛上到底有什么宝贝？”

“你是指——”

“他为什么赌上命也要去那儿？”

关于卡特利娜，明子只知道那是一处监禁之地，关押着数千个异见分子，大多来自圣迭戈。人人都心知肚明，帝国只是把重刑犯往那里一丢了事，任其在孤岛范围内自生自灭。岛上派驻了部分兵力，但秩序仍混乱不堪。她曾在报告上看过，囚犯之间常因地盘争端大打出手，为抢夺旧房舍而激起的野蛮决斗，给了军官们赌博的消遣。她还知道卡特利娜在很早以前曾是海军基地，但废弃之后已成人间地狱，成为受唾弃之人集居的蛮荒大地。随后她记起，若菜曾告诉她，据传卡特利娜以前还是机甲研发的实验场。

“我也不清楚。”她答道。

明子暂别绪露，在船上漫步。

8:22 PM

石村需要穿上触感反馈服，戴上增强镜，浸入游戏环境。整套外设还包括仿枪外形的手柄，以及特制的鞋，与可三百六十度转动的踏板配合使用，以捕捉他下肢的动作信号。在他周围有一个光纤缠绕的圆环，同样用于捕捉体感动作，并起到限定控制区域的作用。电竞位一共八个，实时视频在大型显示屏上播出，此外还提供记海直播，供人们在自己的小屏幕上观看。这将会是一场携计平台上的角斗。甲板上容纳了四百名顾客，共享“《美利坚合众国》盛筵”。此时，舞台两侧正上演小型暖场活动：西侧是相扑表演，男女相扑手赤身裸体，销魂酣战，只为了挑逗看客的情欲，而非真正要一决胜负；东侧则是歌手的比试，借助声带一较高下的同时，使用声波刀互相攻击。不满的观众可以朝他们脸上扔水果，被砸到最多的将获得当晚“全场最烂”的奖励。

人群主要由游戏迷、金主及高级应召构成。有些派头十足的主顾只穿了一层硅胶塑料，他们行走时，衣服迸射出晕彩，身体好像千面璀璨的棱镜。

明子注意到石村显得精神抖擞，无比活跃。“听说有个叫‘弑鹰魔女’的，是——”

“史上最牛玩家。”石村接过她的话，“玩《死亡荣耀》的大神，对《美利坚合众国》甚至更拿手。”

“你能打败她吗？”

“八成不行。”石村回答。

“看你这事不关己的样子。”

“我今天过得太棒了，没什么能破坏我的兴致。”

“假如最终以死结束呢？”

石村瞪她一眼，皱起眉头。“多谢提醒。”

“我是认真的。你之前的空余时间就应该用来练习。”

“第一轮就是用来练手的。”他试了试手里的枪形手柄，松开传感鞋口。

“你还真这样吊儿郎当的？”

“别紧张，蚊子不可能让我开场就挂。我们要分成四组，每个战队两人，他大概会让我和弑鹰魔女组队，所以一时半会儿还死不了。”他的眼神飘向明子身后的人，“绪露！你还好吧？”

绪露来到他们跟前。“你不应该伸长脖子替我挨宰。”

“要不是我们来找你搭船，你也不会陷入这样的麻烦。”石村答道。

“我不该甩手把麻烦丢给你们去解决。对不起。一定是我手下哪个姑娘和他暗中勾结。”

“是玲子。”

“你怎么知道？”

“她刚刚来找过我。你别怨她，她也是迫不得已，我们已经冰释前嫌了。假如我能得冠军，蚊子说话算话吗？”

“蚊子向来一言九鼎。”绪露确认，晃了晃她仍未能取下的金属小指，“不过，你要是赢不了，会死得很痛苦。”

“至少上路前这几个小时是爽够了。我能喝一杯吗？”

“你需要保持头脑敏锐……”明子说到一半，发现石村双手抖个不停，“稍等。”

她叫来一名服务生，这人穿着星条旗图案的上衣，配一条露臀短裤。“请问您需要什么？”

“我自己来。”石村说道，拿起托盘上的一杯红酒，一饮而尽，“好多了。你俩先入座吧。”

绪露和明子走向圆形小餐桌。

“我不明白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绪露说，“你觉得呢？”

“我也不明白。”明子撒了个谎，没有提及他双手的颤抖。

服务员端上第一盘开胃菜，火炙黄鳍金枪鱼。七名选手已就位，另有一个瘦骨嶙峋的女人乘坐轮椅出现，观众立即开始欢呼。她肤色

较深，脸上生有雀斑，眼神凌厉，双腿俱已缺失。

“那是谁？”明子问。

“弑鹰魔女。”

“她为什么不装义肢？”

“那两条腿是她特意卸掉的，为了永远和游戏连接在一起。”绪露解释。看见明子惊讶的反应，她又补充道：“这在狂热玩家中间很常见，他们直接将携计与身体的肌肉和神经相连，一刻也不离开游戏世界。”

“那睡觉的时候呢？”

“他们也希望自己的潜意识沉浸在游戏里。”

“为什么叫她‘弑鹰魔女’？”

“那是她打败前一任冠军后获得的称号。之前那个神气活现的卫冕冠军，到哪儿都带着他的一对宠物鹰，吃了败仗之后，他一气之下把两只鸟全杀了。从此，人们就管她叫‘弑鹰魔女’。”

两名助手替她穿戴好外设，那是专为她量身定制的，包含两条智能仿生腿，直接与她的骨盆相连。

聚光灯打在蚊子身上。

“身处伟大帝国的废墟之中，生活总是令人唏嘘。”蚊子说，“如今我们有这样一款游戏，向‘伟大’这一概念发出挑战，使美国终获胜利。说句张狂的话，‘自由’一词只有在《美利坚合众国》中喊出来才无比动听。在太平洋战争胜利四十周年纪念日前夕，我们有幸请到一位特别嘉宾作为玩家参与竞技，他是位赤诚的爱国者，也是位审查官。”他滔滔不绝地说了一大通，之后，响亮的音乐奏起，玩家在游戏中登场。

石村和弑鹰魔女组队。他们开局即位于菲律宾吕宋岛的丛林之中，日方正在修造碟形天线，准备召唤空中打击。比赛选手中的两组（扮演得到当地游击队支援的美军）需要完成摧毁该工事的任务，而另外两组（扮演日军）则负责防御。魔女捡起一支突击步枪，攀上一处视野开阔的制高点。石村也去捡武器，却被敌军当场击毙。复活后，他呆呆地重新出现，笨拙地走了几步，外设操作却怎么也不肯顺

从他的意愿。他叫来一个服务员问道：“怎么跑动啊？”

“我不能讲，这是比赛的规定。抱歉。”

石村的角色跳来跳去，有时突然一阵狂奔，又猛然原地定住。最后，他懒得再去捡武器，开始往日军驻地的相反方向跑去。

“他在干什么？”明子问。

绪露仔细观察石村在游戏中的化身。“好像在逃跑。”她答道。

“为什么？”

绪露也难以理解石村的怪诞行为。“他可能误解了规则，以为保命是最佳的获胜策略？我说不准，如果他真那么想的话，麻烦可就大了。”

“为什么？”

“他虽然可以像这样搭顺风车混过头两轮，但最后是按总分定胜负的，仅靠逃跑一分不得。”

“怎么算得分？”

“摧毁工事加分，杀敌加分，但不同的中弹部位计分不同。战队获胜直接得分，此外还有支线任务分。弑鹰魔女没有急着开始杀敌，而是先探索各个不同区域，这是为了获得侦察分。积分越多，能使用的武器就越好，而且到最后一轮时拥有选择地图等优先权利，占尽优势。”

明子向其他屏幕看去。战斗已经开始，画面逼真得令人震惊，像纪录片一般，只是场面更生动，色彩更明快。她能看清风中每片草叶的飘摇，烈日的火球铺展光华，弥漫整片天空，亮得人头晕目眩。溪流中小鱼潜游，群聚的蜉蝣孤注一掷地燃烧着稍纵即逝的生命，蛇群蜿蜒伏行，朝风起云涌的战场“嘶嘶”地吐着信子。只有两个因素破坏了真实感：气味的缺失以及人物的出现。人物不动时高度仿真，但动起来破绽百出。他们的肩膀耸得太高，动作时而僵硬，时而夸张，面部也是一样：要么神态浮夸，要么面无表情，看上去像一个个机器人。大幅度动作的效果大体尚可，但对武器的操作仍显笨拙，反映出携计模拟的局限。

游戏是第一人称视角的，场景不断抖动移换，看得明子头疼。她

小口啜着水，继续关注石村。他仍在往相反的方向逃跑，而其他玩家的屏幕上涌动着爆炸的冲击波。一块屏幕的画面突然被划为两半，上面溅满了血。

“那人输了是吧？”明子问绪露。

“每个选手有三次被卫生员复活的机会，除非被一击爆头。但大多数选手不会选择一开始就将敌人爆头，因为那样会使可获得的总分减少。他们基本上都想杀满三次。”

这是一场疯狂的枪战，屏幕上的丛林场景瞬息万变，忽而是一连串的子弹火光，忽而是随机的爆炸，士兵急速冲锋，隐没在树丛里。她看得稀里糊涂的，虽然周围的观众都如痴如醉，在私人携计上切换不同的玩家视角，查看个人状态及其在地图上所处位置，据此参与博彩。二十多名男女服务员忙于收取关于杀敌次数、竞技时长，甚至死亡顺序的赌票。

“这游戏有什么好痴迷的？不就是一群虚拟士兵跑来跑去开枪互射吗？”

绪露没有听到明子的问题，随着选手们做出的每一个决定，她耳中充斥着咒骂、喝彩、吸气、欢呼。

十八分钟后，竞技第一轮结束，弑鹰魔女与石村的战队在四支队伍中暂居第二，主要是受到了石村负面表现的拖累。魔女获得了最高个人分三百四十二分，石村只得了十五分。

倒数第一战队的两名成员被解开外设，带到表演台中央的小平台，用锁链拴在地上。一名女服务员在他们的躯干和四肢上划开口子，鲜血很快在周围积成血泊。两人连声求饶，直到四堵透明的墙将他们包围，声音再也传不出去。另有三名女服务员推来几只笼子，里面是明子早先见过的博美犬。它们从围墙的一个小洞钻进去，立即亮出长牙展开攻击。这场景有些荒诞，却又凶暴异常。毛茸茸的小怪兽将那两人咬成碎片，撕碎皮肤，挖出肺、胃、心，又从他们腹内拖出形似绳索的肠子。每一次凶猛的攻击都引来人群阵阵欢呼。明子转开头，望向石村，他正在和弑鹰魔女进行赛后交流。魔女连珠炮似的对他一番猛烈批评，他却一副满不在乎的模样。“我已经尽力了！”明子听见石村顶嘴道，“能给我讲解一下怎么操作吗？”

“希望下一轮的处罚是‘泳决’。”绪露说，“一定很对你胃口。”

“你以前看过这种比赛？”明子惊讶地问。

“就看过一次。门票太贵了。”

“参赛选手都是从哪里找来的？”

“可以自愿报名，但自从弑鹰魔女加入之后，主动报名的人少多了，主要是欠了一屁股债想一笔勾销的赌徒。那些人总是蠢到连命也押上。”

“那样对他们有什么好处？”

“电竞冠军都被尊崇为大神。”绪露说，“石村真得好好加油，不然会没命的。”

第二轮开始了，剩余的六名选手被抛进一座两层的棚屋。外面，成千上万的冤魂正在接近，决意寻仇。他们由南京大屠杀中死难的华人所化，子弹对他们无效，但燃烧的箭矢能驱散其精魂。这些冤魂外形可怖，真实得令人心悸，大多缺肢少腿，带着弹孔刀伤，僵尸般的面容和生硬的行动凸显非人之态。衣不蔽体的妇孺哭求公道，这些冤魂携带着草叉、长矛以及随手抄起的各类家伙。

“这是什么情况？”明子问。

“这一轮是标准的‘保命杀怪’模式。”绪露解释道，“冤魂的攻势结束后，击杀最多的战队获胜。这是一场拉锯战，胜出条件是杀光六万个冤魂，或者活到天明。魔女会争取把怪杀光，因为那样得分更多。”

“六万？”

“那是南京大屠杀的死难人数。游戏主创人员想尽量贴近史实。”

明子看过相关报告，知道南京大屠杀的死难人数在二十万到三十万之间。她在照片上见过孕妇断头、杀婴祭刀、门悬头颅的景象。贫苦农民被肆意屠杀，少女下体惨遭劈砍，被炸伤的难民更是数不胜数。即便是熟知恐怖施威手腕的明子，也难以接受如此骇人的史实。史料记载中瞒报了死亡人数，在以溥仪为首的傀儡政府以及帝国臣民面前粉饰太平，避免实际数字对他们造成强烈刺激。南京战役爆发时，东京司令部所称的“中华事件”远未结束，他们最不愿看到的就是幸存者以及和平倡议者的集结。五十年后，除了这款视频游戏之外，已无人铭记惨案中的受害者；而睦罗贺连死难者人数都弄错了。

这一轮石村依旧拙手笨脚的。他的角色杀了几个冤魂之后，招架不住另一对的合攻，被一条胳膊一条腿地吃掉了。刚复活，他就立即逃到楼上躲进墙角，挨个尝试手柄的各种组合键功能。后来，他干脆取下携计增强镜，叫过一名女服务员，点了鸡尾酒和虾。

那个笨蛋在搞什么？明子心中暗骂。

“他想死吗？”绪露冲口而出。许多其他观众也对石村的表现颇感失望。

好像是特意为了转移她们注意力似的，下一道菜上来了——抱子甘蓝杂烩配培根沙拉汁与荷包蛋、烤章鱼配烤蘑菇蘸褐化黄油、蒜苗豆角配糖渍榛子。明子不饿，但为了补充体能，还是吃了不少。一回头，看见石村正在调戏女招待，她差点儿一口喷出来。屏幕上，石村的角色仍然躲在战斗区域之外，其他选手则忙于击杀一拨接一拨攻来的亡灵。一位选手补充箭筒的动作稍慢，便有冤魂乘机从窗口跳入，掐着他的脖子，探出触手缠上他的脸。他的角色随即被附身，不受操控，扬起手枪朝搭档开火，对方立即还击，两人双双毙命，接着被卫生员原地复活。还剩两条命。

弑鹰魔女不满足于躲在安全位置发射火箭。她杀出一条火路，跳出棚屋，从倒下的冤魂身上拔出长箭聚成一束挥舞，燃烧的箭矢如刀刃划过战场，杀敌效率大幅提升。接着，她抓起一把草叉，点燃叉头，迅速一挥便消灭上千个冤魂，动作如条件反射般流畅迅捷。她能在别的选手出手前预判对方的行动——只有石村除外。终于有一个冤魂破窗进入上层，石村立刻逃到楼下，躲在另一名选手背后。冤魂被那位选手驱散之后，石村也尝试战斗，但立即被杀死。重生后的他茫然杵在原地。

“你不吃章鱼吗？”绪露问。

“你吃吧。”明子说。

经过三十分钟的苦战，弑鹰魔女终于借助新入手的火焰喷射器消灭了全部冤魂，比赛结束。她的游戏化身在燃烧的亡灵身上点了一支烟，开始吞云吐雾。两人的战队仍旧暂居亚军，而这一次，魔女对搭档骂得更刻薄了。

“你拉低了我的分数。”她恶狠狠说道，“我的二轮还从没打出过这么低的团体分。你到底在干什么？”

“我想好好打来着，但这里的操作跟我记忆中的完全不一样。再说了，你应该高兴才是：你从来没打出过这么高的个人总分，对吧？”

“那是因为我连你那份一块儿打了！你这个缩头乌龟，要想死就自个儿死去，不要来丢人现眼，浪费我的时间。你到底是干什么来的？”

“你在携计上倒是温柔多了。”石村淡然评论。

“我要见蚊子。”弑鹰魔女向一个服务生要求。

“您知道蚊子的规矩，比赛期间不见选手。”服务生回答。

“跟猪一样的队友搭档，还让人怎么打？”她愤怒地责问。

弑鹰魔女的总分已达一千二百三十二，石村却仅有三十五分。最先败于冤魂的战队成员被带到表演台中央，两人都是胖子，一个是和族人，另一个是朝鲜裔。透明的墙面升起，将他们包围在内。和第一场私刑不同，他们的四肢没有用锁链铐住。水从下方注入囚笼。两人一开始还优哉游哉的，互相说笑，可后来水涨到了脖子那么高，很快又漫过头顶，再过一分钟后，囚室内仅余下一小层空气。两人只得手划脚蹬，尽力浮在水面上。

“为什么不把水直接灌满？”明子问道，她发现注水已经停止了。

“这种酷刑的关键就是看他们能挣扎多久，因为只要保持游动就不会死。”绪露说，“最残忍的是他们还有生的希望。”

他们努力游水，但上方的空间不够仰泳，只能挥舞臂腿不停打水。她知道，两人已明白自己大限将至，但还是免不了徒劳挣扎。

“石村有机会赢吗？”明子问绪露。

“很难。不过另外一队选择的是入侵广岛的护运任务，只要他好好打，应该还有机会。”

明子站起身，阔步走向还在跟鸡尾酒女侍说话的石村。看见明子满脸的阴云，服务员逃跑似的离开了。

“你到底是要比赛，还是要调情一晚上？”明子质问道。

“我不是正在比赛吗。”

“别三心二意！下一局你得好好表现了。”

“我努力着呢，只是连操作都还没太搞清楚，得先找找感觉吧。”

“只剩两轮了。”

“我知道。”石村黯然伤神，“我已经尽了最大努力。”

“你看看他们。”明子厉声喝道。

被“泳决”的两人渐渐没了力气，挣扎的幅度越来越小，疲惫的肢体绝望地划水，拍打玻璃求饶。看客们开始打赌他们溺死前还能再撑多久，谁会先放弃。围观的朝裔和日裔之间暗暗较劲，都认为自己的族民能坚持得更久。

“下一个就是你，除非你态度端正起来。”明子继续说道，“而他们，”她指着观众，“会把你的死当成一种娱乐。”

石村将视线从私刑现场移开。“那就死啊，至少能给世间带来欢乐。”他尽力撑起自信说道。

明子听出了他语气中的犹疑。“我很感激你救了我 and 秀吉的命，但——”

“他现在怎么样？看之前那副样子，好像挺惨的。”

“谁都有落难的时候。”

“但他不是军人。”石村指出，“没有接受过面对这一摊破事的训练。”

“你根本不知道他干了什么好事。”

“不管干了什么，他内心是有歉疚的，哭成那样，我都替他难过。”

“情绪化的眼泪包含蛋白质基激素，比如亮氨酸脑啡肽，那是一种止痛成分，能让他觉得好受一点儿。爱哭的都是弱者。”

“不一定。”

“一定。”

“难道你没哭过？”

“打小就不哭。”明子凛然道。

“那可能是我太软弱了吧，我老是哭。”见明子没有回答，石村又说，“多谢你来给我打气。秀吉呢？”

“我已经处理好了。”

石村脸上的笑意突然散去。“什么意思，处理好了？他还活着，对吧？”

“你把我当成什么人了？”明子问。

“特高课的人呀。”

“他还活着。”明子向他确认。

石村放松下来，虽然也察觉到了她的怒意。“谢谢你，没有私自抹除这场赌局最初的意义。”

“你下的这是什么赌注，我不能眼睁睁看着他们把你处死。”

“你敢跟他们斗，也会被弄死的。”

“死得其所，也是一种荣誉。你不认真比赛，那才叫白白送死。”

“感谢关心，不过我说了，不用担心我。”

“你不能再像前面那样消极避战了。要是你的战队失败，你照样会被杀，这种死法太愚蠢了。睦罗贺的事怎么办？假如抓不到他，我也得给你陪葬。”

“其实这才是你真正关注的重点吧？”

“石村，你命悬一线了，你真的无所谓吗？”

“我心里很清楚。下一轮我会加油的，失败的话，那就交叉手指祈祷下辈子投胎做一只博美吧。”

“你根本不相信有来世。”

“就当我被你说服啦。”

明子叹了口气，凑到他耳边低声道：“你这两轮是故意输的还是真的输了？”

石村硬着头皮给出答案：“后面我会努力的，争取反败为胜。”

这话没有给明子带来丝毫宽慰。

服务员们上前清理笼子，拖走两位选手的尸体。第三局很快开始，现在只剩下四人分两组对战。石村仍与弑鹰魔女搭档，他们的任务是要保卫一列运输军备的美国火车，确保进攻广岛的地面部队能及时获得补给。对方战队则要尽力干扰护运，阻挠列车抵达目的地。弑鹰魔女选了一挺帕克黑尔M85式经典夜战改装狙击步枪，带上炸药包，承担起狙击手的角色。对方的二人组合则想方设法在铁路沿线设置埋伏。石村钻进列车车厢，躲在了军备之中。

“你上哪儿去？”弑鹰魔女质问石村。

“去保护军备。”石村答道。

“你得回车顶上就位！”

石村没有听她的。魔女继续在游戏里怒声嚷嚷，可他把语音线路静音了。

看见美军在祖国本土长驱直入，明子心里甚感异样，即使这只是携计游戏。她无法想象，如果外国军队侵略日本并占领了他们的国土，那将是怎样一番景象；仅仅想到日本民众将饱受战火蹂躏，就使她怒不可遏。假如日本战败，天皇陛下会怎么样？

“好戏就要开场了。”绪露说。

伏击战开始，炸弹横飞，火光冲天。魔女走位全场，横扫千军。不管对方派出多少日兵，魔女控制下的美军总能所向披靡。见到这么多日军命丧黄泉，尽管是携计模拟，依旧使明子浑身不适。她越发地厌恶这款游戏，认定它必须被封禁。

石村待在补给车厢里，吃起了押运的军粮，以恢复血槽。跟上一轮不同，这一轮速战速决。魔女自成一军，独力击败了两支强敌，美军胜利保障了军备补给。她的总分飙升到六千三百四十二，而石村仅得了可怜的七十五分。

“下一轮怎么比？”明子问。

“他们俩对决。但就算石村最后一局获胜，他的总分也比魔女少。”绪露回答。

“他要怎样才能赢？”

绪露又看了一眼比分。“他没有机会赢了。”

“一定有办法的吧。”

“我觉得没戏了。下一局是魔女挑地图，不管选哪一个，都铁定能完全压制他。他根本就没发力，越看越叫人丧气。”绪露说道，从心底里散发出厌倦，“瞧瞧他，完全不当回事的样子。”

“我们怎样才能帮到他？”

“帮不了，除非想办法说服蚊子留他活口。”绪露说。

这轮输掉的那对选手被两名身穿防化服的女人注射了化学药剂，身上顿时生出赘疣。不是小型的菜肉芽，而是亮晶晶的脓包，迅速鼓胀至拳头大小。明子没有细看疣包扩散到他们全身的过程。那无可救药的满脸肉瘤的模样她太熟悉了，她曾多少次将类似病菌注入受审者体内。

她气势汹汹地闯到蚊子桌前。几个改装了金属小指的和族人围在蚊子旁边抽雪茄，他们同为黑帮成员，出外享受夜生活。“能和你单独聊聊吗？”她问。

蚊子的视线没有离开杀人的舞台。“在这里说就行。你要说什么？”

“请你修改最后一轮的参数。”

“怎么改？”

明子提议：“本轮赢家即为整场锦标赛赢家，不算累计总分。”

“游戏规则不是这样的。”

她注意到两个相扑手体形的打手在身后走动。

“石村同意了那些条件，”蚊子说，“就必须遵守。”

“可是——”

“我收到了不少客人投诉，说他态度消极，水平差劲。而我之前还宣传他是合众国最优秀的玩家之一。你这完全是白费口舌。客人的不满向来不是好事，我现在正在气头上，你不要逼我。”

“石村和我都是天皇陛下的士兵，如果你宽宏大量——”

“天皇老子又管不了这里。”

“帝国境内莫不受天皇陛下管辖。”她被他无礼的语调激怒了，随即出言提醒，“建议你谨记在心，这是为你好。”

“不然会怎样？”他给保镖递了个眼神，其中一人立即按住她的肩膀。

明子铆足了劲猛踢他的膝盖，他全身重量塌了下去，髌骨裂了，腿骨错位弯折。她抬起臂炮杵上他的鼻子，接着又侧向抡开，打中扑上来的第二个保镖的胯下。对方跌倒在地，她迅速挥起铁臂对准他的头部补上一击。

“别想吓唬老娘。”明子警告道。

蚊子叉起一口菜肴。“我老爸曾是特别攻击队^[7]的飞行员，在圣迭戈为国捐躯。我至今仍不知道他牺牲的意义何在。每天早上，我妈都要为他的在天之灵烧香，还对着天皇的画像祈祷。她在艺伎院帮佣，一天工也没误过。就算被车撞断了肋骨，也要坚持上班，因为她知道，一旦她丢了饭碗，我们全家都得露宿街头。那个时候，天皇在哪里？我以前成天玩携计游戏成瘾，我妈忙着挣钱没工夫管我。我沉迷于《死亡荣耀》，玩得忘乎所以，不知怎么惹到了中山家族的一个打手，他拿枪指着我的头，让我一条命把游戏玩通关。要是死了，他就给我一枪爆头。那是我这辈子最漫长的两个小时，最后我完美通关。有枪顶着脑袋，你瞬间就能比世界上任何人都清醒。那个时候，天皇又在哪里？明子小姐，你回座位上去吧。石村这么出尽洋相，还不是为了拿命换你男朋友。人要学会感恩。”

她长叹一声。石村对自己当前处境的漠然态度，愈加使她怒火中烧。难道是他现在见识到了弑鹰魔女的厉害，索性故意寻死吗？还是他这时候突然接受了宿命论，开始听天由命了？蚊子从头到尾一直盯着她的臂炮。“不要冲动，咱们有约定在先。你要是轻举妄动，绝不可能活着出去。”

“我要是决心取你性命，还会在乎自己是死是活吗？”

她回到座位上。

最后一局的地图是珍珠港之战，美国最惨烈的败仗之一。根据游戏中的全新设定，日本帝国进攻珍珠港之时，德国尚未开始入侵美国，所以的部分美军舰队仍驻扎在珍珠港，且做好了迎敌的准备。弑鹰魔女选择代表美方，石村则率领日方进攻。游戏开始前，屏幕上浮现出明治天皇的一首和歌：

苍苍四海，莫非同胞，茫茫人间，相争何为？^[8]

实际战斗中，德军的隆美尔元帅此时已对美国东海岸发起总攻，日军舰队攻击夏威夷时，只遭遇了象征性的抵抗。而在游戏的架空历史中，日军过早发动的攻势虽然挫败了美军部分舰队，却激起美方全力复仇。珍珠港成了战争的转折点，一场两败俱伤的战役，却令美国打起了精神。石村要带领日方发起Z行动（为纪念东乡平八郎在对马海战中升起的Z字旗^[9]），破釜沉舟倾力一搏，力图重创美军舰队，大伤其元气。游戏开始之后，石村立即逃向了山里。魔女没有立刻追击，而是一个接一个地歼灭了所有日军，又抢过一架高射炮，击毁了数架零式战机。她的总分已超过一万。

明子惊慌失措。若非如此，她兴许会沉醉于游戏精美的画质：周围环境受炮火冲击的反应展现得惟妙惟肖，在几何动力学的实时模拟中土崩瓦解；每座建筑、每艘舰艇都可以摧毁。弑鹰魔女开始从容不迫地追击石村，而他依然只顾在山里躲藏。魔女朝他的头部开了几枪，故意没有击中，她要近身肉搏，因为手刃对手能有更多加分。

“石村！”明子大喊。

他没有听见。

观众们知道结局就要来了，纷纷发出失望的哀叫，继续吃起了小牛肉配韭葱和松露比目鱼。明子只觉心中块垒郁结，转头看向绪露，见她只管埋头用餐，不愿见证结局。真的没办法了吗？石村继续逃向群山深处。他的生死竟交由一场游戏的胜负来定夺，这让明子胆战心惊，即便她知道死得轻如鸿毛的大有人在。石村是要自寻死路吗？那何苦非跑到这里来求死？还是说他向来习惯了命悬一线的处境？

明子摸摸臂炮，盘算着石村输了之后她该怎么做。蚊子似乎对此早有预料，派了几名打手守在她们桌旁。她挨个打量他们，估算杀敌

的最佳顺序，以最大限度提高生存几率，但是——

一阵低语声传来，间杂着倒抽凉气的声音。观众又转头看向了屏幕。明子不愿看那最后一幕，不愿看携计模拟预演的生命终结，但又不得不逼迫自己继续观看。画面上地动山摇，明子一脸懵怔，不敢确定游戏是否出了故障。画面上山头裂开，一只巨大的手出现，紧接着是躯干部分，庞大的机甲赫然眼前。

“怎么回事？”明子喃喃发问。

显然在场的所有人都十分好奇。

铠甲上涂有日军旭日标志的巨大机甲从弑鹰魔女头顶跨过，开始屠杀整个美军舰队，射出激光束摧毁敌方兵力。不到一分钟，珍珠港全境即已烈火熊熊，石村的分数升至九千，迅速逼近一万。一分钟后，积分翻了一倍。机甲一脚踩上弑鹰魔女在游戏中的化身，把她碾成了碎片。

石村赢了。

弑鹰魔女一把摔开外设，高声喊道：“他作弊！这有辱竞技精神！怎么可能这样！明明是我赢了！他修改了游戏！”

蚊子走向竞技台，手里握着一座奖杯。

保镖们用铁链把魔女锁在轮椅上，又给她勒了个封口球。她还想大喊大叫，无奈嘴已被牢牢堵住。

“拜托，你不会来真的吧。”石村替魔女求情，“她可是你这里最厉害的选手。蚊子！蚊子！”

“她输了。”蚊子不留情面地说，“必须遵守游戏规则。”

“可是有的规则她不知道啊。”

“那是她的疏漏。把她带去上层。”

“你要干什么？”

“这事你不必操心。吃过饭了吗？”

他们上前将她拖走。明子看见石村一脸慌乱的表情，知道他正在

考虑后面的任务，好迫使自己冷静下来。“我快饿瘪了。”

“好，大餐已为你备上。或许咱们还可以谈谈后续的竞技。”

“我只求能有条船去卡特利娜。”

蚊子点点头。“我说话算话。不过，也许你会对我开的价码心动——”

石村摇摇头。“不必了，多谢美意。”

“你怎么知道有机甲可以召唤？”

“暂且保密。”

石村回到明子身旁。明子赏了他一个耳光。

“干什么打我？”他怒问。

她气鼓鼓的，闭口不答。

“我要饿死了。”他说。

“那快吃。”她说道，拼命掩饰此刻双臂的颤抖。

携计屏幕上在直播甲板上的情形，一块倾斜的跳板伸到海上。魔女尖声抗议，说自己被耍了。“我一辈子都在钻研游戏，没有谁比我更了解《美利坚合众国》！他肯定作弊了，把整个游戏替换成了修改版，或者篡改了文件，或者——”保镖没有理会她，把她推下船舷。海面传来“哗啦”一声，满堂大笑喝彩。她高呼求救，乞求再给她一次机会。但由于没有腿，再加上轮椅的拖重，她直直沉向水下，声音迅速被浪涛吞没。

“咱们看看魔女到了海里还能不能弑鹰吧！”蚊子对激动的观众打趣道。

11:43 PM

他们得到了一艘没有标记的汽艇，可乘之前往卡特利娜岛。石村建议从西岸登陆，那边没有地雷，安防也极为松懈。明子不喜欢海的味道，也不喜欢咸水溅在脸上的感觉，但随着小艇逐渐远离蚊子的赌船，她的心情舒畅起来。

“秀吉呢？”

“我不知道，”明子坦白，“也不在乎。”

“抱歉我不该提这茬。”石村说。

“我们无法选择爱上什么样的人。你怎么知道游戏里有机甲？”

“当初制作《死亡荣耀》的时候，我让睦罗贺植入了这个彩蛋，便于像我这种技术烂的玩家在必要时绝境反击。只要输入特定指令就能触发它，但前提是分差必须在一万以上。”

“所以你一直缩着不出战？”她问。

石村点点头。“坦白说，我也想和她堂堂正正来一场对决，但我的水平比她差了十万八千里，而且控制操作也已经改得和《死亡荣耀》不一样了。”

“你怎么知道他在《美利坚合众国》里也会植入这个彩蛋？”

“我也是试了才知道。”

“你只是赌自己的直觉？”

“我赌的是自己对睦罗贺大将的了解。”

“哪方面的了解？”

“他喜欢拉落水狗一把。”

“你比我期望得要胆大多了，石村。”

“我别无选择。就像已故的东条首相曾经说的，‘有时候，闭着眼睛也得从清水寺舞台跳下去。’^[10]”

“他什么时候说过这样的话？”

“就在他皈依佛门并云游帝国宣扬和平之前。我是在伯克利期间听说的。”

“那倒是有点神从天降的意思。”

“这个‘天降’还真说对了。弑鹰魔女实在可惜，她是位神乎其技的

玩家。我知道蚊子是黑帮成员，但也该对她手下留情啊。”

“他竟然威胁所有人，实在令人无法忍受。”

“不忍又能怎样？”

“我给他留了个惊喜。”明子说。

“惊喜？”

“在他手枪弹夹里，下一次有他好玩的。”

“什么时候的事？”

“离开之前，我让绪露组装的。”船有些颠簸，她稳住身子，“不会有他好果子吃。”明子极力无视自己内心的动摇，支撑她直到现在的军魂已然溃散，藤森珍娜幽灵般的正脸，仿佛攀附在今晚那群竞技牺牲品的身上，挥之不去。“我竟然不知道大日本合众国内还存在如此多的不公。要是能回归特高课，我一定要积极革新，杜绝这种罪行。”

石村看着明子坚决的姿态，说道：“祝你成功。我想，就连睦罗贺也不会欣赏像船上这样使用他游戏的做法吧。”

“你觉得他会在乎？”

“至少会深受打击。”

“为什么没人起来反抗，改变现状？”

“因为奋起反抗的人都被赶尽杀绝了。”

明子凝视海面，思索着时间废墟中的逝者，双眼迷失在黑暗的虚空之中。“我妈常常给我讲历代天皇们的英勇功绩，他们励精图治，向世间弘扬正义，即使人类违反神明的谕令。我现在脑子里一直回放着明治天皇那首和歌。”

“游戏里那首？”

明子点点头。“茫茫人间，相争何为？”

一波海浪打来，咸水溅湿了他们全身。“我敢说是因为他从没体会过在打完赌命的携计游戏之后，又在半夜乘汽艇偷登监禁地追捕叛

国者。”

“别贫嘴。”

注释

- [1]在真实历史中，1910年日据期间，首尔被更名为“京城”。
- [2]东条市系作者虚构，是一座以东条英机命名的日本城市。
- [3]目前日本《广辞苑》等辞典对“八纮一字”的解释是：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日本为证明其海外侵略的正当性所用的口号。
- [4]指美国南北战争期间，由11个美国南方蓄奴州宣布从美利坚合众国分裂而出的政权。
- [5]罗伯特·爱德华·李（Robert Edward Lee，1807—1870），美国内战期间北弗吉尼亚军团的领袖。
- [6]托马斯·乔纳森·杰克逊（Thomas Jonathan“Stonewall”Jackson，1824—1863），绰号“石壁”，是美国内战期间联盟军的将领。
- [7]原文为日语罗马音Tokubetsu Kogekitai，即指神风特攻队。
- [8]这首和歌的日语原文为：四方の海みなはらからと思う世になど波風のたちさわぐらん。
- [9]对马海战是1905年日俄战争中日本帝国与俄罗斯帝国在对马海峡进行的一场战役。日方海军大将东乡平八郎的旗舰三笠号打出Z旗，向全舰队表明“皇国兴衰在此一战，诸君一同努力。”Z旗即国际信号旗系统中表示字母Z的旗帜，因对马海战之故，Z旗在日本军中有特殊的意义。1941年日方称偷袭珍珠港的计划为“Z行动”，山本五十六的旗舰赤城号航母也挂出了Z旗。
- [10]日本清水寺流传着一种说法：向观音许愿，结愿之日从舞台上跳下去，若是遂愿则不会受伤，若不幸摔死即可成佛。由此产生了“从清水寺舞台跳下”的习语，形容破釜沉舟。

卡塔利娜岛

1988年7月4日

0:18 AM

在《美利坚合众国》竞技中佯装自信，令石村劳心劳力。竭尽全力故作冷静，使他神经绷得太紧。谁都不怀疑他早就成竹在胸，虽然他根本不确定游戏的最终版本里植入了那个彩蛋。他一直在担心自己流露出慌张的神色，或者舌头不听使唤。他不知道是否所有玩家都跟他一样，觉得自己的人生是一场假面舞会，所有演员跳着一曲致命的芭蕾。遥远的天皇仿佛时刻监视在侧，身处千里之外，依然眼观六路耳听八方。

在石村的军旅生涯中，睦罗贺和弘大将一直是他的权威领导。睦罗贺下令，石村从命。由于大将的力保，他才免于被派往帝国偏远边陲的命运。石村知道大将在编程方面鲜有建树，对战术也不是特别在行；但他擅长玩弄权术，总能摆出一副标准的和族指挥官的严厉形象。他不需要懂得实际的技能。头几年，石村是自愿为他当牛做马。事到如今，回想起自己曾怎样用热脸去贴上级与同僚的冷屁股，他心里就一阵恶心。想同桌吃饭得求人赏脸，奴颜婢膝地鞠躬，事无巨细地巴结谄媚。大部分人都当他的阿谀逢迎是别有用心，也就懒得理睬他。在他们眼里，石村只配用来使唤，他是靠走后门才混进军官队伍的，跟他多说一句都浪费唇舌。

卡塔利娜岛景色凄凉。经过无数次军事演习的轰炸，岛上的植物仅剩下稀稀拉拉的灌木。海滩上搭起陋棚，垃圾遍地，男男女女数百人围坐在火堆旁，神色空洞，对石村和明子的登陆无动于衷。明子轻拍一个人的肩膀，没有激起任何反应，她又揍了他脑袋一拳，那人依然无视她。明子转头看石村，只见他正打量着一个女囚，那名女子茫然地望着大海，裤子破烂，没穿上衣，胸部下垂，头上用金属盘打了补丁，颈间长长的伤口仍未完全愈合，皮肤接缝处盖着日语的字印。

“懒惰。”明子读给石村听。

“这一个是‘暴食’。”

“他们这是怎么了？”

石村敲敲他们头顶的金属盘，又把手伸到他们跟前晃了晃。“我觉得是被切除了额叶。”

大部分人无动于衷地坐着，大脑如眼前的景色一般空寂。

“你知道这回事吗？”明子询问石村。

“我正要问你呢。”

“从没见过报告上提过。”她答道。

石村知道很多事情都不会写进报告。他记起自己和大将已故的女儿睦罗贺克莱尔之间的一次交谈。当时大将已安排他们离开圣迭戈前往洛杉矶，克莱尔即将入学专攻携计，而石村将调至新岗位任审查官，这意味着和同僚之间酒局多多。一天夜里，醉醺醺的他跌跌撞撞回家时，惊讶地发现大门开着。克莱尔手捧携计在沙发上等他。

“你——你来这里做什么？”他问，舌头比脑子慢了半拍。

她递上携计。“为什么所有涉及我母亲死讯的报告全是机密？”

石村细看屏幕，那上面所有文件都贴着“禁阅”的标签。“问你爸去。”

“什么意思？”

他坐下，只觉醉得头晕目眩。“问他你母亲怎么死的。”

“我问了。他告诉我说，皇军战士要炸乔治·华盛顿党人，结果误杀了她。他原本想促成双方和解，但高层不允许。”

“他是这么告诉你的？”反问冲口而出，语气中带着掩饰不住的嘲讽。

“那不是事实吧？”

石村集中精神，努力回忆商量好的说辞。“是事实。”

“那为什么相关文件全是机密？”克莱尔追问。

“这你得去问他。”

“你跟这件事一点关系都没有吗？”

他正要回答，她却蓦地扬手制止。

“你要是撒谎，我一定不会原谅你。”

石村内心斗争着，不知该如何作答。

“直接告诉我不行吗？”克莱尔问，“你在害怕什么？”

这么多年之后，石村依然无法回答这个问题。或许当晚他应该直接告诉她真相，而不是等到她自己发现？

思绪回到现实中，他对明子说道：“兵营里好像没人住，咱们去休息休息吧。”

“安全吗？”

“西侧无人值守。”他答道，查看携计，“你瞧这个网格，所有人的位置都标在上面，附近没人，主哨岗位于阿瓦隆^[1]。就算有谁注意到咱们，只要假装成切除了额叶的囚犯就行。”

“你带我来这里干什么？”

“来见一位老朋友。”石村回答。

“那对我们追捕睦罗贺有什么帮助？”

“久慈良曾是合众国顶级的机甲战士之一，她明早会来这里跟我们见面。”

“她在这岛上做什么？”

“躲避当局。”

“那她有——”

“对。咱们要乘上她的机甲，那是出入圣迭戈最安全的路子，也是能抓到睦罗贺的最佳保障。”

营房内有几张上下铺床位，都没有床垫，硬得像石头，硌得人不

舒服。石村躺在一张下铺上，明子在他对面。

石村快要睡着时，忽然听明子问道：“你有什么后悔的事情吗？”

他又想起克莱尔。“我尽量不拿事后的眼光来评判自己。你呢？”

“最近经常后悔。”她回答，“我想不通大日本合众国本部怎么能允许这样的地方存在。”

“卡特丽娜？”

“卡特丽娜，还有蚊子的赌场。”

“有可能上头不了解实情，或者有人钻了官僚体制的漏洞，为保住面子没有上报。”

“无知比威权更差劲。”

“之前你也不了解这些地方。”

“现在了解了，我很高兴这个失误得到了弥补。我一直以为叛国贼都是明目张胆要推翻帝国的人，到现在才知道，还存在形式更加隐秘的反叛。我疏忽了自己对天皇陛下的职责。”

“我敢肯定他会原谅你的。”

“顾念我这种蛆虫的道义挣扎，未免太有失他的身份了。”

石村哈哈大笑。“你这么说自己还真有意思。”

“在天皇陛下面前，我们都是蛆。”

“然后变成苍蝇，吃上级领导的屎勉强果腹。”头疼袭来，石村再次闭上眼睛。

他听见明子下了床。

“你需要充分休息，为明天养精蓄锐。”石村说。

“你听说过弓形虫吗？”

“那是什么？新的生物武器？”

“是一种寄生虫，以多种温血动物为宿主，但只能在猫体内进行有性繁殖。被它感染的啮齿动物的脑神经活动会发生改变，产生非常微妙的行为变化，使之更容易被猫捕猎。这种寄生虫实际上重写了啮齿类的生化结构。我们的科学家甚至发现，人类被感染后也会出现行为上的改变，攻击性降低，程度因人而异。但感染者不会有明显症状，要专门去检查才知道。”

“真叫人心里发毛。”

“悔恨就像一种精神寄生虫，能改变一个人的行为。”明子说，“我希望你对我坦诚一些。你是不是把我当傻瓜？”

“当然不是。”石村回答，“我怎么会那样想呢？”

她抄起手臂走到他跟前。“你为什么总是不敢说心里话？”

“什么？”

“你几乎总是拣你认为我爱听的话说，不肯透露自己的真实想法。”“你想来一场交心的对话？”

“我想听你说实话。”明子回答。

“好吧。我怕你。”

“怕我？”

“你经常上一秒还是个刚正不阿、为事业献身的好军官，下一秒莫名其妙就暴跳如雷，跟吃了枪药似的。”

“胡扯蛋。”

“不是吗？你动不动就杀人，我怕哪天我说错话，你一枪就把我崩了。”

“所以你怀疑我杀了秀吉？”

“说不定他做鲨鱼饵还不错。”石村说，“你难道没动过这个念头？”

明子完全沉默了。石村有些紧张，担心自己说得过了头。

“其实我杀人也从来不轻松。”她终于说，“特高课训练的时候，他

们会测量我们面对折磨和杀人时的情绪反应，一线的行刑人员主要是从那些对残忍及非人景象无动于衷的申请者中招募的。”

“你折磨犯人的时候，一点感觉也没有吗？”石村问。情绪竟然也能被量化和测量，他有些难以接受。

“依据测量结果来看，非常少。”

“我不是问测量结果。”

“这样我们才能更好地执行天皇陛下的——”

“你不是想让我少扯废话吗？那你也一样，别再拿天皇当挡箭牌了。”石村说。

“我所做的一切——”

“随你吧。”石村说，“我想你还挺享受那种快感的。”

“什么？”

“别假装没听见。你觉得施虐乐趣无穷，不是吗？”

明子用炮筒揉揉眉头。她心里有些不安，无法反驳他的话。“我只要一‘吃枪药’，顿时就像变了个人似的。”

“变成了真实的你。”

“凭什么说那时的我比其他时候更真实？”

“因为你无法控制自己。”

“我能控制。”她言之凿凿，却又有几分怀疑，动摇了自信，“基本上能……但有时候，有时候……有些事让我一点就爆，接着就丧失理性。我——我害怕那样的我。”

石村撑起上身。“真的？”

“你不怕吗？”

“我已经说过我怕你了。”石村答道。

“我是问，你不怕自己的那个自我吗？”她提高了音调。

“我不知道。我以前从没亲手杀过人。”

“老兵会告诉你，杀得越多越顺手。身体动作会越来越熟练，我还会构想新奇的点子进一步加深囚犯的恐惧，这全是以天皇陛下的名义进行的。但是，万一天皇陛下也会犯错呢？”

“是啊，万一呢？”

“那我们行事的本质就太可怕了，令人无法接受。”明子垂头看脚，“我日夜痛苦煎熬，只为平复所剩无几的良心，不求他人认同，我必须接受事实。帝国之基业不能仅由好人扛起。”

“但由好人的尸首承载。”

“不能再这样下去了。”明子凝望着营房门外，“我出去散个步。”

她径自离开，没有给他回答的机会。石村知道还是不要去缠她的好，而他自己也累得无力思考。这一晚就连噩梦也没有来叨扰，黑暗涌来，他陷入了沉静的睡眠。

10:11 AM

日上三竿，石村全身的疼痛更重了。外面很冷，硬邦邦的床板睡得他背很难受。他的小臂也疼，脚踝冷得像冰。他尽力不去想前一晚被杀的人，转而集中精力计划已然到来的漫长的一天，心情反倒更糟糕了。明子仍睡在床上，蜷起身子像个胎儿。

他来到屋外。没有鸟鸣，也几乎没有草木。囚犯们一个个茫然木讷，手术清除了他们脑中世俗的羁绊，强行将其送入涅槃化境。他知道这当中有许多人来自圣迭戈，是被送到这里接受改造的“战犯”。一条干燥的小路通向岛屿深处，灌木丛在路旁顽强地扎根。囚犯腐烂的躯体上蚊蝇滋生，他们似乎不在意伤口上闷出了一窝窝的蛆。

“你就是石村红子？”一个十来岁的小胖子举枪指着他的胸口问道。他满脸青春痘，穿得像个囚犯，头上竟也扣着个金属盘。

“是我。”石村答道。

“这么说，一条接一条发消息轰炸的就是你喽。你的ID是哪种类型的？”

“你需要哪种？”

“把携计入网码发给我吧。”

石村缓慢地从口袋里取出携计，按了几个按键。

“是久慈良让你来的吗？”石村问他。

少年查看手里的携计，确认了石村的入网码，然后又把携计显示屏递到他眼前说：“把拇指按上去。”

“为什么？”

“我需要验证你的指纹。”

石村迅速扫了一眼携计，没发现什么危险，便把手指按在显示屏上。少年查看读取结果，确认了石村红子的身份。

“那么，现在你知道我是谁了。”石村说，“你呢？”

“我是久慈良。”

“你不是久慈良。”

“我是。”他强烈坚持。

“我认得她，绝对不是你。”

“你要找的人是我妈。”

“你妈？你是久慈良的儿子？”

“老妈两年前已经过世了。”

“我几天前还跟她联系过。”

“那是我。”

“你冒充她？”

“我不能确定你到底是不是自称的那个身份。世界上有很多坏人。”

“我确实是个坏人。”石村说。

“老妈只说过你几句坏话，”小久慈良道，“那说明她认为你是个好
人。”

石村端详着她的儿子。两人的面容并不相似，除了那双热情似火
的眼睛。“很抱歉让你提起她的噩耗，她是我认识的最优秀的机甲战
士。”

“她很厉害的。”

“她怎么死的？”

“驾驶机甲受了大量辐射。军方从没提过这方面的问题，直到她
病重临终的时候都还否认。”

“抱歉。”

“你抱什么歉？又不是你杀了她。”小久慈良语气有些激动。

“她是我认识的最优秀的军官之一。”

“你来这里干什么，老伯？你发的信息说得不清不白的。”

“那是因为我怕通信被监控。我需要请她帮个大忙。”石村说，“另
外，我也没那么老吧。”

“你长得显老。”小久慈良答道，“你要她帮哪种忙？”

“搭个车。”

“你大老远跑来搭车？”

“那个地方只有她能带我去。”石村说。

“圣迭戈？”

“那里是战区，只有机甲才有机会闯进去。”石村补充道。

“老妈跟我说，每个从圣迭戈出来的人不是杀人犯就是撒谎精。”

“差不离。”石村回想起当年他们的行动准则，归结起来就是翻版
的三光政策^[2]——烧光、杀光、抢光。“但也有军官不同流合污，你
母亲就是其中一位。”

“那你呢？”

明子踏出门外，举起臂炮指向小久慈良的头。

“什么情况？”她问。

“你睡饱了吗？”石村问。

“睡了几个小时。这小鬼是谁？”

“是我们要找的那位朋友的儿子。”

“他能帮上忙吗？”

“我为什么要帮你忙，女士？”小久慈良问道，同时放低了手里的枪，提醒明子也这么做，“我根本不认识你。”

“当然，你没有帮我们的义务。我带了你妈妈要的礼物，我猜应该是你要的吧。”石村从大衣内袋里掏出一部携计，“一千款最新的游戏，动作冒险、角色扮演射击、模拟游戏都有。”

见到这部携计，小久慈良跳了起来。“现有的游戏我都玩了无数遍了，腻得都要吐了，特别是那些北美老游戏。再看到詹姆斯·雷敦^[3]扮耶稣基督，我非把自己在那些礁石上钉死不可。”他欣喜若狂。

“咱们只有另外想办法过去了。”石村说。

“还有什么其他办法？”明子问。

“我不知道。”石村转头对小久慈良说，“她去世的消息，你应该在携计上告诉我呀。”

小久慈良耸耸肩。“我没想到你真的要来。不过来了也不亏，至少有场表演可以看，老伯。”

“这儿的人也庆祝胜利纪念日？”

久慈良摇摇头。“一群乔治·华盛顿党人被抓了，刚装船运过来。听说是企图袭击市政厅失败，他们很快就要被盖章喽。”

“盖章？”

小久慈良握拳敲敲脑袋。“咔哒。”他说道，发出一阵嗡嗡的声

音，“你没见过顺民改造机吗？”

“没有。”

“啊，那你真得去看看。那是七年前畑中指挥官亲自打造的终极处刑机器，效率超级高。他接管监狱之前是位外科医生。来，我带你去看。”

“你也被动刀了？”

久慈良取下金属盘子，然后又扣上。“为了混进去而已，戴上这个，卫兵就不会找我麻烦。”

“这里安防怎么样？”

“跟闹着玩儿似的。卫兵也恨这个地方。”久慈良给他们各递了一个金属盘，“扣到脑袋上。”

石村接过来，当作头盔戴上。明子也这么办了，但她的盘子老往下滑。石村于是把自己的换给她，合适了一些。

小久慈良跑到前面领路。

“跟着他没问题吧？”明子向石村确认。

“我也不知道。”他回答，“我想咱们也没有别的选择了。我认识久慈良那么多年，竟不知道她还有个儿子。”

“大部分军人对朝夕相处的战友都知之甚少。”明子回答。

他们继续向前，石村的肌肉没那么紧张了，但中途还是停下来好几次，抻一抻疼痛的筋腱。

“卡塔利娜以前是个海军基地，对吧？”明子问。

“很久以前是，后来撤了常规驻军改建为刑罚中心。这座岛在战后曾是研发二代机甲原型机的实验机构，所以久慈良驾着从圣迭戈偷来的机甲到了这里，说单靠岛上的旧零件自己都能造一台。”

“死在这里真是可怕。”明子说。

“我还见过更糟的。”

他们穿过一道峡谷，踏上出山的路。眼前出现了几千名囚犯，聚集在一件样式古怪的装置周围。它形似宝塔，外围呈锯齿形，好像内外翻转了似的。塔内有块卧板，板子上方悬着个钉耙状的凶器，布满尖针，上面覆了一层血。一位剃了光头的老兵身穿合众国军服没精打采地站着，嘴巴半张，好像下巴松了一般，要不是眼珠子在动，简直就和其他那些没脑子的犯人一个样。看军衔，他是这里的指挥官。

戴着镣铐的北美人排成一线。守卫的士兵严正警戒，将俘虏依次押进机器。囚犯被缚到卧板上，指挥官按下几个按钮。人群望着机器启动，各个部件轰响着运转起来，那些刺针开始快速伸缩。塔帽贪婪地咬住犯人的天灵盖，激光刀切开皮肉。囚犯处于昏迷状态，没有发出任何尖叫。手术很快，一分钟就完成了。那人被叫醒，出来的时候头上扣了个盘子，像一枚徽章，表明抵抗动因已被擦除。下一个囚犯接着被押进顺民改造机。已切除额叶的囚犯们满脸陶醉，似乎对机器无比敬仰尊崇，就差跪下去顶礼膜拜了。

明子突然大步向前。石村问：“你要去哪儿？”

“那是玛莎·华盛顿。”她说。

石村的视线随之投向那个主持了明子断肢刑罚的光头北美女人。

他开始盘算。“这可能对我们有利。”

“什么东西对我们有利？”小久慈良问。

他将头朝顺民改造机的方向偏了偏。“那个囚犯是乔治·华盛顿党人的主要领袖之一。”

“就是我妈生前抗击的那个恐怖组织吗？”

“同一个组织，但换了一伙人。我们带上玛莎，就相当于带了一份保险，不怕到圣迭戈出什么岔子。”石村解释道，瞟了一眼明子，掂量着她的反应。

她怒气冲冲，没有做出任何表示。

“你听到我说话了吗？”石村问她。

“听到了。”她说，“这个计划行不通，因为我要杀了她。”

“抓到睦罗贺之后再杀她。”石村说，“眼下她还有用。”见明子闭

口不言，石村又说，“月野特工，请控制一下情绪。”

明子做了个深呼吸。她表面沉静，眉头和鼻梁间的褶皱却渗满了憎恨。

“你忘了咱们昨晚说的话了？”石村提醒她。

“这不一样。”

“哪儿不一样？”

她挥起双臂。“她欠我的血债，我要十倍奉还。”

“我不是阻止你，只是让你暂且忍一忍。”

“然后带她随行，让她帮忙？”

“差不多。”

“我就连跟她呼吸同一片空气都忍不了。”明子怒吼道。

“不需要忍多长时间，别忘了咱们的目标。”

明子瞪了他许久，怒意将双眼化作两颗冰冷的黑曜石。“要是她胆敢轻举妄动，我就当场杀了她。”

两名卫兵注意到这边的骚动，转头看了看。虽然顺民改造机发出的响亮噪声掩盖了他们关键的争辩，却未能打消卫兵上前调查的念头。小久慈良和石村立即装痴扮傻，眼神涣散。明子的义肢抖抖索索。“那边那个！”一名士兵朝明子大喊，“报上名来！”

明子当即瘫到地上，颤颤巍巍起身，却又往前扑倒，摔个狗啃泥，嘴里嘀咕着胡话。驻兵们看见她有金属盘，便回到岗位上，点起烟，嘲笑那些刚刚被切除额叶的乔华党人。

见她演得这么像，石村明显松了口气。但紧接着，他看到一个已经长出了头发的大板牙男犯，顿时满脸煞白。

“怎么了？”明子问。她站起身来，擦去身上的泥。

“我——我好像认识他。”

“你确定？”

石村有些忙不迭地摇着头。“不确定，应该是，可能是他。”

“他是谁？”

“以前跟我在一个部门，后来因为非议上级惹了大祸。”他尽量不去看那人的脸，“我想，如果你假扮宪兵官员搞突击检查，就能把玛莎·华盛顿从他们这儿带走。”

“万一他们要求验证身份呢？”

石村敲击着携计屏幕。“我来安排。你介意扮成兼古蒂法妮吗？”

不等石村示意完成，明子已趾高气扬地朝卫兵走去，张口就骂：“你们所谓的安防就这副破样子？”

卫兵纷纷端起步枪。“你是谁？”

“兼古蒂法妮，宪兵队的。”明子信口答道，“我要带一个囚犯回去收押。小泽！”她叫道，给石村递个眼色。

石村跑步上前，匆忙摆弄着携计。“是，长官。”

“你怎么评价这座监狱的安防水平？”

“糟得可怜。”石村附和她的语气答道。

“这个人还需要进一步审问。”她指向玛莎·华盛顿，“如果她能提供任何有用的信息，我再把她交还给你们，若是没有，我会亲自处置。”

石村已迅速伪造了至阿瓦隆的派遣令，以免他们要求验证兼古的特工身份。他还把蒂法妮的证件照换成了明子的，以防他们对照人像。这绝不可能通过正规的检查哨，但这些卫兵看样子不会检查得那么彻底。

“您带证件了吗，长官？”一个士兵问。

“你们的安防这么轻易就被突破，还有胆来管我问证件？”明子哼了一声，“我要不是宪兵队的，又怎么可能到这里来？”

“您也可能是叛军假扮的。”士兵胆怯地提出意见。

“你的携计密钥是多少？”石村问他。

士兵把ID告诉石村，他立即发送了伪造的派遣令。伍长仔细看过之后，满怀歉意地鞠了个躬。“请原谅，长官。把犯人交给他们监管。”

驻兵们把戴着手铐的玛莎·华盛顿交给石村。她尽管体虚力弱站不直，仍比石村高出许多，身上到处是被帝国俘虏期间遭受的瘀伤和外伤。她的衣服破烂肮脏，遮不住圣迭戈叛乱期间枪伤留下的疤。明子大步走在前面，石村拖着华盛顿紧紧跟上，而专心操作顺民改造机的指挥官对此似乎没有过多留意。

“我还以为你们要去圣迭戈。”远远离开驻兵之后，玛莎说道。

“正在路上。”石村回答，“你还活着，真让我感到意外。”

“帝国挺会搞，装模作样地给我们来一场审判，再把我们遣送到卡塔利娜来改造。”她吐出一颗混着血的牙齿，“你这位搭档竟然还能站起来，可真让我开眼界。”石村打算说点什么，被玛莎一句话憋了回去，“你想要什么？”

“帮我们抓到睦罗贺。”

“那样对我有什么好处？”

“我们要拆穿他的谎言，之后就放你走。”石村骗她道。

玛莎·华盛顿并不领情，望向前方的明子。“她也同意？”

“对。”石村回答。

“我要听她亲口说。”

石村犹豫了一下，被玛莎看在眼里。“月野特工！”他叫道。

明子转过身。

“你同意这桩交易，对吧？”石村向她确认，“她要是帮我们，就放她一条生路。”

明子毫不掩饰她的敌意。“他说是就是。”

玛莎·华盛顿仰天大笑。“我信你才怪！”她讥讽道，“早晚是个死，我可没有兴趣帮你们俩。我宁愿回那边去，死得倒还更干净。”

“那我换一种说法吧。”石村说道，“你是我们的人质，没有选择的权利。”

“意思就是，你们带上我，用完就杀掉，对吧？”玛莎·华盛顿替他们挑明了。

“说得对。”明子抢过话头，心里痒痒忍不住想挥起臂炮。石村来不及插嘴，她已经滔滔不绝说了下去，“刚才我就想杀你，但石村大尉认为你帮得上忙，于是为你赢得了一点时间和希望。”

“我还有什么希望？”

“你可以寄希望于我们行动失败，等我们自顾不暇的时候，你瞅准空当就能逃跑。”

“不算多大的希望。”

“总好过额叶被切除。”

明子自顾自走到前面。玛莎仔细思考了一会儿，迈步跟上，虽然伤势使她步履艰难。

小久慈良听得云里雾里，直接向玛莎·华盛顿问道：“他们跟你有什么仇怨啊？”

“我挺身对抗帝国的暴政，为我们的事业挥拳出击。”她骄傲地答道。

“美国已经灭亡了。”小久慈良说，“何苦白费精力？”

“只要我们还有一口气，美国的精神就不会灭亡。即使我们全死光了，抵抗神权统治邪说的理想也不会消亡。我们相信人人生来平等，相信与生俱来的权利不可剥夺。”

“真是古怪啊。”男孩评论道。

“我知道对你来说很怪。你的整个世界观是扭曲的，不过你还小，接触的思想并不多。”

“老妈跟我说，你们是一群狂热分子，和真正的美国人一点也不一样。”

玛莎哈哈大笑。“历史上的第一批美国人就是反抗霸权的叛乱分子。”

“最后一批也是。”小久慈良应道。

玛莎·华盛顿猛扯一把镣铐，宣泄对桎梏的憎恨。

12:12 PM

石村不敢保证自己伪造的身份能通过验证，他建议明子和小久慈良先行一步去前面探路，确保没有卫兵拦截他们。他自己留在后面押送玛莎·华盛顿。路途并不艰辛，但玛莎爬山的步子跌跌撞撞，还拒绝他的搀扶，坚持要自己走。

“我得休息一下。”她突然说。

“没时间了。”石村回答。

“那就别带我，自己去。”

“你知道我自己去不了。”

“如果乔华党的同僚怀疑我帮了你，你知道他们会怎么处置我吗？”

“跟你处置月野的手法一样？”石村推测。

“比那更糟。”玛莎·华盛顿说，“就算我逃回去，他们也不会再信任我了。换了是我也会这样做的。”

明子大步来到他们跟前。“怎么这么慢？”她喝问道。

石村指了指玛莎。“她需要休息一下。”

明子留意到玛莎·华盛顿确实满脸倦容。“给你五分钟。”她又对石村道，“这条路没有卫兵。”

“我当初真该杀了你。”玛莎·华盛顿说道，舔了舔嘴唇上的血。

明子转过身。“没错。当时你为什么没动手呢？”

“你的搭档卑躬屈膝地求我饶你一命。看到他求饶时那副样子，谁都会为之动容。”

明子看着石村，期待对方否认，但他只是耸耸肩说：“抱歉。”

“但是，我放过你，并不是因为他。”玛莎说，“我改主意，是在你两手被啃个精光，快要昏过去的时候，你开始糊里糊涂地跟珍娜对话。还记得她吗？她是帮了我们，只因为她的侄子是我们的。她一心期望能在康普顿歌剧院表演，却被你无情地剥夺了梦想。”

“我不需要对叛国贼解释我的行为。”

玛莎·华盛顿不怀好意地笑了，石村见状连忙插话：“小久慈良哪儿去了？”

“其实也不是因为这个，”玛莎·华盛顿继续说道，“而是因为后来你开始叫妈妈了。还记得吗？”

“不记得。”

“你还为你弟弟的事向她道歉。说了些什么来着？说什么你没有尽到责任，你——”

明子挥起臂炮筒，一下子打在玛莎·华盛顿脸上。

石村上前阻止，明子扬起炮筒对准了他。“你让开。”

“她是在故意激你。”

“那又怎样？”

“咱们不是都说好了？”

“我给你三秒钟时间，让开。”

“她手无寸铁。”石村说道，好不容易逮着个理由，“你得尊重武士道精神。”

“这种地方有个屁的武士道。”

“闭嘴！”玛莎·华盛顿叫道，啐了口血，“你们有什么资格谈荣誉！你们的兵趁我家人熟睡时暗下杀手，一个都没放过。那天晚上，我的身体收获了十颗子弹，每一颗标志着一位死去的亲人。我利用它们追踪到当晚的凶手，挨个为亲人报了仇。‘我只恨没有第二次生命献给我的祖国。[4]’”

“她就是想死。”石村说，“你这是让她正中下怀。”

“我的确想死，但哪比得上她不要命。”玛莎·华盛顿说道，斜睨一眼明子，“你真该听听她哭她弟弟时的声——”

明子对准玛莎的手就是一炮，手整个被烧掉了，筋肉与骨头分离，玛莎痛得高声号叫。

“去小久慈良那儿等我。”明子警告，不容置辩的命令语气中透着残暴。

石村逼迫自己迈腿下山，正巧遇见小久慈良折返回来。

“出什么事了吗？”他问。

他们听到更多的枪声和更多的尖叫。小久慈良正要跑过去，被石村拦住了。

“到底是怎么回事？”

石村向他简单地解释了两人的恩怨纠葛。

“你也不管一管？”男孩问。

“如果你是明子，会怎么做？况且，玛莎·华盛顿已经主动求死了。”

“为什么会有人主动求死呢？”

石村叹了口气。“死是她唯一的出路。”

“不，不是。”小久慈良道，“死只是最简单的出路。”

“求死从来不简单。你母亲常常说，荣誉是人类与动物唯一的区别所在。”

“那又怎样？”

“玛莎·华盛顿选择死，是为了保全生前的荣誉。”

“荣誉不过是人们自我麻痹的托词而已。”小久慈良说。

五声枪响在他们身后回荡。

明子跟了上来，说道：“咱们走。”

1:45 PM

久慈良的家位于顺民改造机西南面的一个隐蔽海湾。明子在沙滩上清洗炮筒。

“你们为什么要去圣迭戈？”男孩问。

“说来话长。”石村答道。

“那就慢慢讲呗，老伯。”

“我得去杀一个更老的老伯。”

“你们有什么仇，为什么要杀他？”

“很久以前我许诺要杀了他。”

“他是坏人吗？”

石村摇摇头。“并不比我们其他人更坏。”

“圣迭戈外围可是全线戒备。”

“所以我期望能让你妈妈帮忙。她是大日本合众国最优秀的机甲战士，我也知道她有私人机甲。”

“假如她知道你要去杀人，你觉得她会帮你吗？”

“我也希望能有机会亲自问问她。”

小久慈良拿出他的新携计，玩起了上面的一些游戏。“这个叫《美利坚合众国》的是什么？”

“一款以太平洋战争为主题的全新游戏，背景假设美国战胜。”

男孩已经玩起来了。

石村离开他，朝沙滩走去。明子正在擦洗臂炮上的血。海水的咸味盖过了一切。浪涛将贝壳和卵石冲向岸边。

“你感觉好些了吗？”石村问。

“好多了。”明子回答。

“假如我们带回睦罗贺的头，他们却不给你复职，你要怎么办？”

“我会平静受死，如果那是天皇陛下的意志。”

“我知道你会。只是，你怎么能确定天皇陛下就想让你去死呢？我们永远不可能真正亲耳听到他的谕令。”

“他的直属军官代行他的权力，施行他的意志。”

“你这么聪明，怎么可能相信这个。”

“就算不相信，该遵守的规矩还是要遵守。”

“你就是太守规矩，才会差点儿被那两个宪兵弄死。”

他的话很是叫她恼火。“你想说什么？”

“你刚才那么做——”

“是为我自己。不是为了天皇陛下。是为了我自己。”

“玛莎·华盛顿我们还用得着。”

“从一开始计划里就没有她。我们可以按原定计划继续。”

“亏你昨晚还跟我说那么多！”

“那些都是真心话，但今天情况特殊，这个女人拿我的胳膊去喂蚂蚁。”

“那也是你处决了他们的人在先。”

“我只是奉命行事。不是我想杀珍娜！”明子死不服软。石村惊讶于她竟然直呼珍娜的名字。“我争取过，说没有必要，建议不对她造成永久性损伤。但上头不肯变更命令。”

“即便必须处决她，也不一定非得给她那种死法。”

“别跟我计较这些细节。”明子轻蔑地说。

“这不是我计较。是你控制不了自己。”

“我能控制。我说过这是特例。”

“万一下次任务遇到阻碍的时候，又来了一个特例呢？”

“别人没拿我喂蚂蚁。”

石村叹了口气。“我不能继续带你一起了。”

“你以为自己有的选吗？”她问，语气中充满威胁，“噢，我不喜欢她做事的风格，所以要丢下她，自己一个人去。”

“你是在威胁我吗？”石村反问道，怒火冒了上来，“动不动就威胁我，我受够了，也没精力跟你耗了！你想把我也轰了是吧？来呀，”他抓着她的臂炮，“开炮啊！”

明子一把甩开他。“你放开，石村！”

“我不放！我宁愿你现在轰了我，也比后背中枪死得光明正大。”

“你明知道那个女人对我做了什么！”

“这里陷入险境的可不止你我两个。”

“我知道。”

“是吗？”石村问。

“是的。”明子认真地答道。

石村正待开口，突然间地动山摇，一阵响亮尖利的金属声传来。震动越来越强，海里冒起了一股喷泉。接着，一个形似机械豹头的脑袋从水中冒出，虽然流淌的水帘挡住了视线，但那形状绝不会错。虐杀级机甲——还是老式的酷刑级机甲？石村知道老式机甲的护胸板形状更方，臂载火炮数量有限，也不像虐杀级拥有激光加农炮，但它们更耐磨损，也更擅长海战。不论什么等级，只要它愿意，不到一分钟就能把这海滩上的人消灭干净。跟大多数机甲一样，它的肩部和躯干效仿武士铠甲漆成了红色；刀鞘内收纳的电能佩剑，削起楼厦来就像砍玉米秆。乘员通常位于头部，镜面玻璃可供他们侦察外部情况，同时将控制室良好隐蔽。它涉水上岸，到海水及膝处停下。一阵“喇喇”的声音传来，机甲头部将海滩从左到右扫描了一遍。

然后，胸部的舱门猛地打开。

小久慈良向他们走来。“这就是‘飞鼠[5]号’！”他骄傲地宣布。

“这岛上还有机甲战士？”石村问。

“你眼前站着的就是世上最优秀的机甲战士。”男孩夸口道，“你说，从前的美利坚合众国真有那么好吗？”他问。

“什么意思？”

“游戏里说美国人过着自由的生活，想什么说什么都很自由，不用害怕被逮捕或者杀头。”

“我觉得有过分美化的嫌疑。”石村说。

“非常大的嫌疑。”明子附和道。

“只要现在有足够多的人相信这样的世界存在，它就能存在。”男孩宣称。

“不太可能。”石村回答。

“帝国征服半个世界之前，人们对皇军的战胜概率也是这么看的。”男孩说，“来吧，来我的宝贝机甲上看看。”

“你愿意带我们去？”

“老妈跟我说过，很久以前她欠你一个人情。”

“那是她的人情，不是你的。”石村说。

“一样的啦。”

“不是这个道理。你什么都不欠我，久慈良。如果你肯帮我这个忙，那是我欠你的。”

男孩扬了扬新携计。“只要每年给我传新的游戏就够啦！”他跑回海里，爬上梯子钻进机甲。

明子对石村说道：“挺多人欠你人情债嘛。”

“我不记账的。”

“你真的乞求玛莎·华盛顿饶过我？”

“如果是真的呢？”

“你真是个蠢蛋。”明子紧了紧臂炮上的一个锁扣，“你带上我，并非因为我们是朋友。你带上我只是因为……”她顿了顿，考虑措辞，“因为我能毫不犹豫地杀人。这件事情办完咱们就各走各路吧，死也要死在自己的路上！”

石村内心争斗着，拿不定如何回应。

“你还要我说得多明白？”明子问，“她留我活口，只是为了让我受更大的羞辱。”她的声音里几乎透着悔恨。

“别再威胁我了。”石村声色俱厉。

明子咕哝一声，算是同意。

石村大步向机甲走去。“我们能活着从圣迭戈回来的机会非常渺茫。”

“我知道。他会开机甲吗？”

“会，有其母必有其子。”

2:37 PM

“‘飞鼠号’比我在圣迭戈坐过的所有机甲都先进多了，这间控制室真挺舒服的。”石村说。

“现在都是这样的。”明子回道。

“你没见过旧的驾驶舱，到处是管道，蒸汽直接往脸上喷。”石村说。

这是个圆形的房间，位于中心的就是小久慈良，条条传感线接入他全身的肌肉，经过精密调谐，捕捉他的神经活动信号并将之放大。操控机甲的工作要求精神高度集中，男孩用了几部带轮子的携计做他的控制室乘员，替他完成管理系统和维护工作等常规事务。它们随时检查各方面情况，像小车一样开来开去，甚至安装有旋翼，需要时还可以起飞。石村和明子坐在雷达窗附近的椅子上。中间是大将的专用席，因为军官被赠予一具机甲的特例实属罕见。左右两侧的椅子其实是副官的座位。“飞鼠号”当前处于潜水模式，也就是说，它平伏在水中即可变成一艘潜艇，头部转到水面上，充作鳍板之用。小久慈良把

通往圣迭戈的海下旅程交给携计导航，自己吃起了菠萝罐头。

“优秀的机甲战士在大日本合众国一向稀缺。”明子告诉小久慈良，“你为什么不去参军呢？”

“然后当个马屁精？”男孩答道，“巴结上级又捞不着好，有什么意思？”他吃完菠萝，把罐头往地上一丢，立即有携计过来清理，“这里是我的地盘，我说了算，不需要给那些白痴当牛做马。”

“你没参加过军，部队里面很不——”

“该知道的故事老妈都讲给我听过。”男孩讪笑道，“你以为我们没服过役吗？上头老想把我们换掉，先是计划用那批废物数控机，泡汤以后又在机甲手培养成本上打主意。我们参观过温哥华一处基地，一群新兵蛋子，以为自己会驾驶机甲。很多人苦活累活一肩挑，就为了顶多当个辅助乘员。那边的机甲也是便宜货，在正牌机型面前不堪一击。负责的官员一点儿担当没有，只在乎自己能不能往上爬，恨不得把下属的功劳全揽过去。下头的人也逆来顺受；‘是，长官’‘是，长官’‘是，长官’‘多谢长官’。老妈说我愿意的话随时可以回部队。可我宁愿把我呕出来的再吃下去。”小久慈良重又开始操纵机甲。

明子转头问石村：“你同意他的说法吗？”

石村耸耸肩。“官僚体制确实操蛋。”

“要么利用体制，要么被体制利用。”

“我要是会利用就好了。”石村答道，“高层对她老妈睁只眼闭只眼，因为她是杰出的机甲战士。她一副直肠子，怎么想就怎么说。”

“那你呢？”

“我有什么想法都闷在心里。”石村说。

“可能就是这个问题，他们才看轻你。”

“我也试过对上级坦露真实想法，结果给我惹了更大的麻烦。你跟领导的关系应该会好些吧？”

“特高课里头照样也很官僚，等级森严，论资排辈。”明子望着那几部环行携计忙上忙下，“我不喜欢这样。从小我就相信唯才是用的道理，我父亲看人不论出身，只要勤奋努力就行。”

“他也不知道你去了特高课吧？”

“我父母都以为我在给军方的外交使团打杂。”

“为什么连他们也瞒着？”

明子眯起眼睛。“为了保护他们，免得他们为我担心。”她脱口而出，好像背书似的，“我父亲是传统武士道的忠实拥趸，每天早上起来第一件事，就是向天皇陛下上香。小时候他给我讲的睡前故事，都是天皇陛下何以为神明，说他由日神天照大神所生，为求全人类和平而降。我父亲永远理解不了，武士道精神的某些方面怎么会在我们这个世界行不通。”明子抓着座位边沿，手臂肌肉很紧张，石村看出她心里有事，“你有没有办法确认我父母现在的处境？”

“当然有。”石村说，“可以把他们的名字告诉我吗？”

明子提供了信息，石村反复确认几次之后给出了肯定回答：“目前还没事，没看到针对他们的恶言。”

她大出一口气。“谢谢。”

“假如我们成功，你作为战斗英雄凯旋，就可以向父母公开真实身份了。”

“而一旦失败，事实会像晴天霹雳一样传到他们耳边。”

“这个世界上究竟有没有人能让我们完全坦诚以待？”

明子思索片刻。“我们自己吧。”

“欺骗自己的人不在少数。”

“不在少数。”她表示赞同。

3:14 PM

石村又回想起关于睦罗贺的往事，回想他当年的复仇行动，不仅改变了一些人的人生轨迹，更是扭转了整个社会的走向。有多少战争因红颜而起？有多少屠杀因私人恩怨而致？

“嘿，老伯，十分钟后就要到科罗纳多岛了。”小久慈良叫道，嘴里嚼着果干。科罗纳多岛位于圣迭戈西岸。他又拿过两个热狗，不加

热就吃了起来，边吃边问：“你们俩饿吗？这个火鸡热狗很好吃。”

石村和明子接受了邀请。石村觉得烤肠嚼起来像橡胶靴子，而且冰还没完全化开。

“这是我姥爷最爱吃的，他总是喂我吃这个，说是驾驶员必备的优质能量源。我一直不明白它为什么叫热狗，里面又没有狗肉。”

“你姥爷也开机甲？”石村问。

“他在太平洋战争时期驾驶零式战斗机。他总是说，飞上天以后，只要凭眼睛一看，就立刻知道那些美国飞行员是个什么水平。他把星图背得滚瓜烂熟，总是教导我后脑勺上也得长眼睛。他甚至砍掉了飞机天线的木杆，就为了能把速度再提升一节^[6]。我给我的宝贝也做了定制升级，而且我也是只要和别的机甲战士交手，就知道对方水平如何。以前我经常跟老妈半夜去卡塔利娜海边比试拳击。”

“拳击？”

“机甲拳击。卡塔利娜存有一批旧型号的机甲，超级强悍，都是耐打的钢筋铁骨，不像那些新款的渣货。老妈以前还会约老战友去对岸，我们两两决斗——”

突然间警报大作，机甲脚下一蹬迅速翻身站起。他们已经靠近海岸，海水只没到机甲腰部。小久慈良保持着站立姿势，身体周围的连线嗡嗡作响。导航系统回应着他的指令动作，四周的透明玻璃屏上跳出各种扫描图像及战斗数据。

“怎么回事？”小久慈良问。

“八个钢铁怪。”携计以女声答道，“大日本合众国标识。”用的是电子合成的老久慈良的音色。

“哇啊。这可了不得了。外头是怎么了？”男孩自言自语。

石村站起身。“怎么了？”

“没料到他们在近海有这么强的防御网，好像外围正在集结军队，还调来了战舰。我在这片海滩上上下下几百次了，从没见过这么大的阵仗。”

石村也没见过。

“你是谁？”通信器里的声音气势汹汹。

“你先报上名来。”小久慈良也这样要求对方。

“我是十五营的伊藤大将。本区域严禁擅闯。你是哪个部队的？”

石村从“飞鼠号”眼部的玻璃屏向外望去，只见四具机甲矗立水中，而“飞鼠号”身后，另有四具机甲正在接近，以钳形攻势向他们包围过来。在圣迭戈，机甲的威力唯有失控的变种人可与之匹敌，就连官方的神风攻击也要败下阵来。机甲的厚重铠甲护板能抵御一切常规武器攻击，能伤及它们的仅有原子弹。看见这群巨型钢铁武士摆出战斗架势，石村转而望向小久慈良。明子也盯着男孩看。他无动于衷地吃完了热狗。

“你希望我怎么做，老伯？”他问道，食物残渣混着口水沾在嘴边。

“十五营是小笠原总督的嫡系部队，没错吧？”石村问。

“我对伊藤的大名有所耳闻。”明子说，“她应该是最优秀的机甲战士之一。”

“有没有那么优秀，马上就见分晓。”男孩说。

“你有哪些选择？”石村问。

“要么战要么逃。说真的，去他的选择，只要我们一跑，肯定被轰个稀烂。”

“我们不可能敌得过八具机甲吧？”石村问。

“系好安全带。”小久慈良下令。

石村和明子照做。

“飞鼠号”把两条机械臂抱在头上，手肘前顶像一杆矛，然后原地转身，朝后方合围过来的四具机甲猛冲。它们见状迅速避开。“飞鼠号”脚步不停，向八具机甲的相反方向逃离。通信器上响起一阵轻蔑的笑声。“你把荣誉感弄丢了吗？”伊藤大声挑衅，被他们抱头鼠窜的表现逗得哈哈大笑。

其他机甲紧追其后。

“这是在干什么？”明子问。

“逃跑。”石村回答。

“可别跟我说，这小子在学你的游戏战术。”明子哀叫。

“飞鼠号”拔腿涉水狂奔。小久慈良哈哈笑道：“跟上来，跟上来，跟上来跟上来跟上来！”

在旋转稳定装置的作用下，控制室还算稳固，但乘坐机甲疾速跨海奔跑的体验仍旧让石村倍感煎熬，他不习惯于疯狂的颠簸晃动，即使系着安全带。一座岛屿赫然出现在正前方。它的结构像座迷宫，不规则的金属墙体随机探出地表，拔地而起。可以说，它就像随意涂抹的笔画被浇铸锻接了起来。奇形怪状的墙体高度惊人，边缘相互交叠，便于机甲躲藏在里面。控制室里充斥着燃油的味道，机甲的内胆正在炽烈燃烧。

“那是什么地方？”石村问。

“素盏鸣尊^[7]基地，原本专为机甲测试设计，主要用于检查移动性和平衡性。”小久慈良回答，“三年前因为经费削减，外加有消息称纳粹重又对得克萨斯虎视眈眈，这里就被废弃了。”

小久慈良驾驶“飞鼠号”穿过迷宫入口，这里十分狭窄，单次仅能容一具机甲通过。进去之后他立即左转，埋伏在入口旁。三具机甲的热信号正在迅速逼近。第一具敌方机甲刚进入迷宫，“飞鼠号”立即拔出电剑，劈向其护胸板。挥剑的力度结合对方冲锋的速度，金铁之声震耳欲聋，碰撞的力道震得双方机甲各后退了一步。石村知道，要不是自己拴紧了安全带，肯定会被这股力量直抛上天花板去。“飞鼠号”再次振臂向敌人冲锋，迫使它仰面后倒，摔向紧随其后的机甲。后面那具机甲手握出鞘的电剑，给了撞上来的战友一顿电击。“飞鼠号”立即收回剑，转身狂奔。一阵爆炸严重损毁了那两具机甲，并将入口完全堵住。烟雾旋绕升腾，烈火吞噬了甲冑。

“鸡蛋！”小久慈良索要。环行携计立即奉上一只高杯，里面盛着十几只蛋黄。男孩仰头喝下。^[8]“那些在温哥华训练的机甲手真是不如老一辈的。”

他驾驶“飞鼠号”深入迷宫，来到几座高塔状的建筑之间，攀上其中一座，每一步都令整个塔身不住震颤。机甲的指节紧扼螺旋外梯旁的孔洞，动作灵巧迅捷，要是有活物不巧停留在这楼梯上，准被碾成

肉酱。爬上一百米后，小久慈良置身整座岛屿的制高点，从一侧的敞口望出去，只见一根烟柱模糊了入口的视野，四具机甲正在基地外围绕来绕去，企图寻找别的入口。

男孩坐下来，将身周的连线暂时关闭。“我先小睡一会儿。他们突破进来时叫醒我。”他对携计下达指令。

“大概要过多久？”石村问。

男孩别着牙。“至少十五分钟。”

说完，他沉入了梦乡。

石村回望入口。两具机甲正在徒劳地挥拳打墙。

“情况怎么样？”明子问。

“我想他们得炸开堵住入口的受损机甲才能过来。”

“可是乘员……”

“如果派救援队，得花几个小时。他们很可能就此被牺牲了，以便其他机甲快速通过。”

“飞鼠号”的机载携计高度戒备，一遍遍检查着扫描图像。小久慈良在座位上鼾声如雷。

机甲通常不配置电子记海连接功能，以便从物理上杜绝控制系统遭入侵接管的情况。石村禁不住好奇，如果输入当前的参数会得到怎样的模拟预测——毕竟是以一敌六。

“睡成这样没问题吧？”

“他们都这样。”石村说，“一有机会就得放松神经，因为谁也不知道下一次打盹是什么时候。我听说有机甲手将意识与机甲相连后持续一周没休息，最后大脑崩溃了。”

小久慈良睡得挺香，涎水滴到了肩膀上。

明亮的爆炸忽地一闪，滚滚浓烟升腾起。

“基地入口处的两具机甲已被摧毁。”携计提醒他。

男孩睡眠惺忪，抬头在扫描器上查看热信号。“十六个蠢货死了，就因为他们的头儿不懂基本战术。”

剩余的六具机甲渐次从那两具被毁的机体上踏过。无人因为这些机器哀悼。

小久慈良乐颠颠地摇头晃脑。“来跳舞呀，来跳舞呀，一二三四，二二三四。”

“飞鼠号”松开扶着高塔的手，垂直下落，姿态优美地双脚着陆，把地面砸出了一个陷坑。接着，它挥剑刺向地面，却没刺穿。男孩操纵机甲以双手握紧剑柄，开足马力连续猛刺，就像在用小刀扎山，而六具死亡机器正朝他们的方向逼近。

“你在干什么？”明子问。

“核心稳定装置就在脚下，只要毁掉它，整座岛屿就会沉没。”小久慈良解释道。

这样真的好吗？石村很想知道，但忍住没问出口。

“飞鼠号”扬起左臂，手指旋转折回，指节中的八块护板打开，从孔洞中伸出一门电磁脉冲炮，充能完毕后，对准地面倾泻火力。地表终于经受不住冲击，裂开道道缝隙。“飞鼠号”右臂挥剑，扎进地缝，斩开地面。

“给点儿力，快快快。”小久慈良念叨着，双手因用力而不住抖动。

“飞鼠号”终于突破地表，将稳定装置击碎。整座岛屿随之摇晃，震动，开始下沉。海水瞬间暴涨，淹没了地面。

“是否激活自动平衡？”主携计询问应急措施选项。

“白痴！”小久慈良骂道，“我们像业余的吗？让那些模拟训练的猴猕激活去吧，咱们把它们砸个稀巴烂，让它们动都不能动。”

“他在说什么？”明子问。

石村思索片刻，解释道：“开启自动平衡系统，意味着超出常规的动作会被自动调整，特别是发生突然的运动时，比如被攻击时，机甲会做出与驾驶员相反的动作。”

“那些人不知道吗？”

“据我了解，温哥华的新一代机甲战士培训基本上都削减了预算，训练全以模拟为核心。他们毫无实战经验，只是为了替合众国节省开支。本部认为实战演习过于耗费资源。”

“他们把谎话当作真理，”小久慈良说，“因为他们全都是懦夫。没有谁敢去对抗集体的疯癫，就算是老资格的也畏首畏尾，不敢争取自己的权利。”

这几具机甲外形和“飞鼠号”类似，只有伊藤大将的专属机甲要大上四分之一，它的护肩漆成鲜红色，头盔上插着紫色钛制羽饰，两条手臂都镶有曲钉，腰间也多出一排武器，手部乌黑富有质感，就像戴着皮手套。

通信器里传出伊藤的声音。“我不知道你是谁，但请你立刻关闭机体，否则我会亲手把它撕碎，再把每块碎片都熔成铁渣。”

小久慈良回以一阵咯咯的笑声。“来试试吧，伊藤。”说完，他关闭了通信器。

伊藤将机甲两两分为三组，兵分三路，从三个不同的角度进攻处于中心位置的久慈良。石村料想小久慈良会先撤退，寻找一个更易于防御的地点，但“飞鼠号”却在原地稳如泰山，或者说竭力稳住，毕竟整座岛屿都在地动山摇地沉入水中，海水已然没过机甲的膝盖。男孩不停地摆动身体，维持平衡，调整，矫正，微调节，像在马戏团表演走钢丝。岛屿的下沉不是缓慢平稳的，而是像撒丫子的狂奔，这头斜陷下去，又猛然昂起，换另一头往水里栽。燃油味和海水的腥味越来越浓，与汗味混在一起，石村的鼻腔更觉难受。晃动越来越剧烈，他抓紧了安全带。小久慈良使出浑身解数，艰难保持“飞鼠号”的平衡。

第一具敌方机甲从左侧持矛向“飞鼠号”冲锋，与此同时，另一具挥舞着电剑从右翼夹击。小久慈良操纵“飞鼠号”拔剑招架，左手同时握住左侧袭来的长矛，将矛尖倒头刺向右侧机甲。左侧机甲紧握矛杆死死不肯松手，“飞鼠号”随即开动胸前的三门火炮，对准敌方的散热口猛喷了一通子弹。散热口变形关闭，几秒钟后，背脊上的液压调节器停止运行。“飞鼠号”抬起右脚，蹬向使剑的机甲胸口，将它踢倒，由于平衡调节器的作用，它的双腿克服了传动，仍稳稳保持站立姿势，使机体躯干以一种滑稽的动作快速弹回，就像在表演柔术。“飞鼠号”亮出剑尖，摆好架势，只等对方的自动平衡系统将机体送上门来受死。不出所料，对方为了恢复直立站姿，直往“飞鼠号”的剑尖扑

来，表演了一幕漂亮的切腹。核心引擎的自动平衡系统执意要保持站稳，即使那意味着躯壳将被敌方的剑刃刺穿。持矛的那一具机动性大受限制，忙不迭派了乘员去检修背脊的液压系统。他们没多少时间了。“飞鼠号”正要给出致命一击，背后却突遭另一具机甲的偷袭。

小久慈良以迅雷之势做出各种反应动作，石村几乎要将它当作快放的携计视频了。男孩神情专注，但难掩心底的兴奋。战场就是他纵情泼墨的画布。一具有着巨大拳头的机甲向“飞鼠号”左胸一记上勾拳，扰乱了左腰的电路。“飞鼠号”随之侧倾，眼看要倒地的最后一刹那，又借助推进器提供的反冲靠墙稳住了。刚一站起来，伊藤的专属机甲“猫鼬号”立即掷来一枚链镖，锁链缠住“飞鼠号”的手臂，勒紧，生生将之切段，整条小臂自肘部完全脱落。紧急警报的红灯在控制室闪动。

“全给我关掉！”小久慈良对携计下达指令，又叫道，“嘿，老伯！”

“嗯？”石村应道。

“你和你的搭档得立即去逃生荚舱。”

“为什么？”

“这儿离圣迭戈不远了，我要冒个险，万一失败的话，‘飞鼠号’会爆炸。最多只能再拖一分钟。”

“那你呢？”

“我不走。”小久慈良答道。

“你刚才不是说，万一失败了，机甲会爆炸？”

“那又怎样？”

“你会死。”

“死在这里，总比逃到外面送命强。这具机甲是老妈给我的礼物，我不能抛下它。”

“可是——”

“你还有三十秒。”

石村对他鞠了个躬。“无论如何请活下去。”

“别担心。就算我挂了，也要拉他们所有人垫背。”

道别之后，石村和明子立即奔向逃生荚舱。舱体呈圆管状，有两个座位。他们扣好安全带，推动控制杆，荚舱的火箭式推进器立即将他们向圣迭戈方向弹射。石村回过头，看见“飞鼠号”的脖颈处打开，一门加农炮出现，朝对手射出一道明亮的红色光束，轰掉了“猫鼬号”的头。逃生荚舱持续滑行两分钟后，尾部弹出一顶降落伞，减缓了他们的坠落速度。

5:53 PM

“圣迭戈-蒂华纳曾经是大日本合众国最繁华的城市之一，”石村说道，“有数百万人来这里度假休闲。”

他们走出逃生荚舱，极目所见尽是泥土，偶尔点缀着几堆残墟。没有一棵树，寸草不生。这里和卡塔利娜一样荒凉，唯一的景物只有破老爷车和溃朽的墙壁。

“我们离真正的城区还有多远？”明子问。她大汗淋漓，脸色苍白。

即便是当年亲眼见到城市被毁的石村也难掩震惊。“我不知道。帝国没有在这里投过原子弹，我不明白怎么会这么惨。”

“也许是空中轰炸联合地面突击行动，将反政府目标尽数摧毁，之后沿圣迭戈边界筑起的防御墙，又杜绝了一切卷土重来的希望。”明子猜测。

“以前这里有民居、大厦、博物馆，基本上你能想象的建筑都有，从这里一直向北延伸到洛杉矶。”他的视线飘向已成为化石的过去。

明子给自己注射了一剂类固醇增强剂，效果立竿见影，她的气色顿时好多了，脸上又有了血色。

“这东西安全吗？”石村问。

“都是短效药剂，不过没剩多少了。接下来的计划是什么？”

石村不作声了，回头看那片荒土。“我原本想让机甲直接带我们

去找睦罗贺。”

“睦罗贺在哪儿？”

“在国会。”石村扬扬挟计，“我把身份识别号告诉玛莎·华盛顿时，趁机窃取了她挟计上的所有信息。我手里有国会几乎所有人的详细资料。”

“咱们现在要怎么做？”

“我不知道，不知道……”他打开挟计输入新指令，垂头丧气地叹息，“我们跑了大老远来到这里，没想到竟然这样硬生生给卡住。我没有在模拟中准备过这种情况。”

“整件事你都模拟过？”

“我习惯什么事都预先模拟一遍。原来的计划是乘坐机甲直达国会，以武力胁迫交涉，然后找到睦罗贺。因为乔华党没有机甲，所以计划成功率有将近八成。而现在，我一筹莫展！该死，该死，该死！我需要新的数据作为新的变量。”他尝试再次输入新指令，却只使自己火冒三丈，“我没有升级圣迭戈的区域地图！真是太傻了！我不敢相信，我们就这样困在这里了！我怎么这么蠢？为什么没有准备从机甲紧急逃生越出界墙的预案？这——”

“冷静。”

“我很冷静。”

“你表现得并不冷静。”

“我已经无计可施了。”

“你听说过临场发挥吗？”明子问。

“我一直在随时调整新的参数。”

“试试不借助挟计思考。”明子正色道。

“那还怎么思考？人脑的计算不精确，还容易犯错。”

“你直接去找他们的卫兵，让卫兵带你去见睦罗贺怎么样？”明子提议。

“行，只要能遇到卫兵。现在的问题是，我都不知道国会在哪个方向。”

“乔华党人一定看到了这个逃生荚舱着陆，肯定会派人来调查的。”

“你这么肯定？”

明子借助臂炮上的瞄准镜侦察，发现了远方的车影。“就当是直觉吧。你的携计上有热感扫描器吗？”

“有。”

“看看有没有车来。”

石村查看扫描器，携计屏幕上出现了新的热信号，他认出那些是汽车。“那些是北美人吗？”

“防御墙的这边还会有谁？”明子反问，“有什么办法能让我追踪你吗？”

“追踪我干嘛？”

“你去跟他们讲道理，想办法劝他们带你去见睦罗贺。过后我再解救你。”

石村又看了看携计。“那你要怎么赶上我？”

她指着那四辆老爷车。“那些车是烧汽油的，我爸以前经常研究，所以点火启动这些我都没问题。你去找睦罗贺，时机成熟了我去接你。”

“可是——”

“没时间争论了。要么按我的计划来，要么等到北美人抵达，咱们尽量想办法活捉一个，杀了其余的。”

石村仍在犹豫，明子不容分说道：“我挑辆车藏进去。怎么追踪你？”

石村递给她一部携计。“这上头有我的坐标。”

“你不需要携计吗？”

“我随时带着几部备用的。这里面还有个数据钥匙，说不定真能发动那些旧车。”

明子突然换上严肃的语调，问道：“你一个人能摆平吗？”

“我好像也没有别的选择。”

“石村，”她的声音里有发自肺腑的关切，“这可不是模拟。没有我在你旁边杀敌——”

“我能保护自己。”

“可是，万一你惹怒了乔华党人，他们翻脸——”

“你担心我无力自保？”

“我担心你下不了杀手。”

石村的眉毛攒到一起。“我举报父母那天，他们饮弹自尽了，后来被士兵砍下头颅示众……实战训练课上，我每次要挥刀去砍犯人的头，那段记忆就会浮现在眼前。你别担心，需要的时候我下得了手。”

明子的眼神温和下来。“我不会落后你太远的。”她说。

“谢谢。”

军用旧吉普车抵达时，明子已经隐蔽好了。北美人体味很浓，好像几周没洗澡似的。虽说一群人由多族裔组成的情况并不鲜见，但日裔这么少，让石村感觉怪怪的。他们的衣物基本上都很旧，以各种边料拼接缝补而成。半数的北美人剃了光头，有些戴着乔华党人标志性的白色假发。

“干什么的？你以为这是什么地方？”一个北美人叫道。他和石村一般高，身穿卡其色上衣，头戴棒球帽，鼻子大得惹人生厌，眼睛突出像只昆虫。

“我来找睦罗贺大将。”石村回答。

“那是谁？”

“就是《美利坚合众国》游戏的设计师。玛莎·华盛顿告诉我，他

与乔治·华盛顿党人在一起。”

“你从哪儿来？”

“我遭到日本合众国军队袭击，好不容易逃脱了。”

“你叫什么名字？”

“石村红子。睦罗贺跟我认识。”

他们就如何处理这件事争论了一番。石村尽力按捺住转头去看明子的冲动。终于，他听到有人说：“他就是玛莎在信息里提到的那个人。”

“你确定？”

“她在被抓之前跟我们说过，有人要过来。”

石村坐上了吉普车后排座位。

6:39 PM

二十分钟的车程后，他们终于抵达一条两旁仅剩房屋骨架的夹道。一群群贫困潦倒的北美人围在油罐旁边，似乎在偷偷摸摸做什么，他一转头看，他们就好像消失了。大部分墙上画着涂鸦，都是他不认识的词语。城区分为方方正正的几大块，基本上以胡乱搭建的陋棚为主，外观没有丝毫美感。旧时以街道分割的街区已不再匀称，到处是残垣断壁，偶尔有较大的建筑，譬如其中一座类似神道教神社，另一座则与他高中母校的建筑一模一样，但全都一片狼藉。学校前面，三名大日本合众国的士兵被悬挂示众。其中两人是亚裔男兵，左边那个甚至与石村长得很像，但手脚尽被砍掉。最后那个是女兵，身上的制服鲜血淋漓。她看起来更像一尊蜡像而非曾经的帝国军人。他们的尸体刚吊上去不久，绳索还在打转。

车子驶过一座破损的桁架桥。路上一堆堆砾石煞是打眼，但又被悉数无视。这片地域随处是弃用多年的谷物升运器和谷仓，水槽中只剩空气和鲜血，沿线青草葱茏，把这里变成野战营地。吉普车停在一座四层建筑前。脚手架的伪装下，是旧时的防空导弹发射器和窗洞背后的榴弹炮，这些武器是十年前从大日本合众国盗取的，型号老旧，难以招架记海入侵。他打开携计，尝试连接导弹发射器的控制系统。

“你在干什么？”一个北美人问。

“查查天气预报。”石村回答。奇怪，他们没有上前阻止。“你们要带我去哪儿？”

“国会。”

一名孕妇一边给婴孩哺乳，一边在携计上玩《美利坚合众国》游戏。五个少年相互支招，热烈地讨论尽量多歼灭日本兵的策略。一排陌生人在《美利坚合众国》比赛中对战。许多北美人被携计的无形锁链绑在或然历史之中，陶醉于那块自由的大地。

国会大厅是间年久失修的空堂，但颇有庄重古朴的韵味。厅内的装饰设计，除了一大面美国国旗之外，没有其他展露会众身份的元素。大约百人的群体围坐一圈，手握着手高声祈祷咏唱。他们在哀悼故人，快慢不一、高低相异的字词汇聚成杂乱无序的合唱，在悼词与颂歌之间交替转换。他们的宗教诗篇，经历了萌生于环境激流中的希望的淬炼。几具空棺陈列在侧，代表他们倒下的教友。石村知道他们的领袖皆以历史人物命名，一个倒下，自有后人替补。现任乔治·华盛顿已是十年冲突以来的第十任华盛顿，这个黑人在拉荷亚的一场矿难中失去了右腿（如果石村没记错报告的话）。他有一双忧虑的眼睛，下巴僵硬，源自被政府军揍成肉泥之后的缝合。这痛苦的面容下透着精明，他以交织着意兴与怀疑的眼光审视着石村。华盛顿旁边的人想来就是亚伯拉罕·林肯了，“国会”成员之一。他戴了张呼吸面罩，因为他一侧的肺在一场毒气袭击中彻底损伤——据说他抓到了那些对他下手的士兵，将他们的肺割了下来，保存在罐子里留作纪念。

“耶稣基督为你们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乔治·华盛顿开始布道，“大约两千年后，基督的女儿伊拉降临，拯救我们于不义之中，显现了被提的应许。耶稣曾复临世间，拯救信众。上帝不在期间，世界陷入绝境，轴心国肆意压榨被上帝抛下的世界，屠杀数十亿之众，大肆抢掠，我们堕入万劫不复之渊。但他是仁慈的，他不愿被他留下的无望地陷入敌人之手，因此他派伊拉引导我们回来，给我们第二次救赎的机会。伊拉是美国人，她向我们应许，要拯救我们于轴心国的暴虐之中，只要我们信仰上帝。我们必须相信她，由此，我们的灵魂方能从现世的地狱之火中得到拯救。只要我们相信，只要我们秉持信仰，就能获得救赎，迎来基督三临，耶稣与伊拉同显，因上帝兼具男女二性及神人二性。主教导我们，信仰能超越历史、性别、种族、文化，乃至死亡。”

他指着自已残缺的腿。“失去一条腿后，我曾以为自己必死无疑。帝国对我严刑毒打，各种酷刑轮番上阵，将我折磨得不成人形。但我坚守信念，呼求伊拉的拯救。她就来到我身边，抹去我的痛苦。

后来我终于脱身，不久又使抓捕我的人落入我手，我为他们祷告；在将其处决之前，祈祷上帝的宽恕。‘转左脸’^[9]仅适用于拳脚的进犯，仅适用于基督复临之前的时代。面对枪炮、炸弹，以及世间最惨无人道的行径，我们必须保护自身。我们必须成为上帝复仇的使徒。伊拉与基督不同，她并非甘愿赴死，而是设计了……”

乔治·华盛顿一面滔滔不绝，一面转头看着石村，眼中满是热情与邀约的神色。亚伯拉罕·林肯借助面罩，进行深长而艰难的呼吸。这么多张北美人的脸，异族人的脸，泛着油光，充满敌意。

“你知道《圣经》中最重要的一句话是什么吗？”乔治·华盛顿突然向石村发问。

会众纷纷转头看着他的方向。

石村耸耸肩。“不知道。”

“‘耶稣哭了。’四个字。如此简单。那是在他的密友拉撒路去世之后，他见身旁众人皆在悼念。那是个具有象征意义的时刻，标志着上帝心性的转变，从心地刚硬、未知其造物如何受苦的造物主，转变为道成肉身、体察世间疾苦而为之悲痛的人子。短短四个字，代表着我们所有人面临的挣扎，不论你的血统、曾经的信仰、最深的罪孽为何。每个人都是三位一体，成为创造者、毁灭者、救赎者的三股力量互相比量，这也就意味着，选择会招致痛苦。若不是耶稣有意拖延，拉撒路不至于死。我不憎恨日本合众国。我同情你们，即便我与你们抗争。”石村对宗教全无兴趣，他有一搭没一搭地听着，不明白乔治·华盛顿何以浪费时间对他说教。“我知道你不信上帝，但我诚挚邀请你加入我们的祈祷。”

“我的上帝住在东京。”石村说。

“你的上帝想陷你于死地，而我的上帝要予你救赎与福佑。”他闭上眼睛，微微颌首，“亲爱的天父与天母，感谢你们为我们安然带来这些朝圣者，赞美你们……”

北美教众便跟随他祈祷。石村惊讶于他们表现出的对救赎真挚而急切的渴求。这个乔治·华盛顿真的相信，仅仅通过说话，就能与某个超自然存在实现某种形式的交流。这让他想到了克莱尔。石村甚至不信仰天皇，自然也无法信仰这个北美人的上帝——先是于几千年前被罗马人杀害，近世又以伊拉之身死于纳粹之手。而他知道，乔治·华盛顿党的每个领袖手上，都沾满了他无数同胞的鲜血。

“以耶稣及伊拉之名祷告，阿门。”乔治·华盛顿结束祷文，“今天是我们的哀悼与庆典之日，你有什么贵干？”

口气很冲。“我来找睦罗贺大将。”石村回答。

“在我们大溃败的纪念日，你前来找寻我们以希望和梦想，能帮助我们推翻强虏之人。何不加入我们？我们的教义必能与你共鸣。信圣父、圣子、圣女、圣灵，方得救赎。相比于你们那随随便便的八百万神明，四个应该很容易接受，不是吗？四个实实在在关怀你的神祇。”

石村此前听说过这个“四位一体”的理论。

“上帝只有一个，正如水元素，可以是蒸汽、冰、液态水，”乔治·华盛顿阐释道，“不同的形态，有相同的基础分子。”

“我要是变成冰块或者蒸汽，那我就死了。”

“所以你需要信仰，来消除你的怀疑。”

“对冰块的信仰，听上去并不太可靠啊。”

华盛顿露出怜悯的神情。“你总是质疑一切吗？”

“既然是上帝，那有什么必要牺牲自己的生命？只要展示神力，派出天使大军，万民莫不恭顺。”

“耶稣和伊拉为世人而死，由此彰显了他们的崇高。”

“听起来不比凡人高多少。”石村评论道。

“英语中的‘武士’一词，对应汉字为‘侍’——侍奉，有奉献的意味。”乔治·华盛顿说，“而牺牲是奉献的终极形式，是最终的超越之举。”

“牺牲与奉献并没有对你的事业带来多大助益。”石村说。

“何以见得？”

“因为你所做的‘牺牲’的努力失败了。”石村说，“玛莎·华盛顿被俘虏了。”

“我已有所耳闻。”乔治·华盛顿回答，“不过，你如何能确定我们

已失败？你尚不懂得牺牲与奉献的意义，又怎敢如此口出狂言？灵魂的救赎，与任何军事上的胜利同样珍贵。我再问你一次：是否愿意加入我们的事业，奉献自己？”

“让我跟睦罗贺谈谈，然后再考虑。”

乔治·华盛顿哈哈大笑。“我们崇尚自由，我们给世人选择正确道路的机会。而你做出了自己的选择。光明照耀世界，你，却和其他人一样投入黑暗。”华盛顿带领会众起身，迈步离开。

石村正要跟着他出去，却被两个北美人擒住，按到一张椅子上。他们抢走他的携计，脱下他的靴子。另一个北美人搬来一盆水，又用小推车推来一台像是医用除颤器的器械。华盛顿不见了踪影，现在，林肯正吃力地向他走来。

“耶稣曾为他的门徒洗脚。伊拉也曾如此，因她发现这是感化仇敌的有效方式，”林肯说，“能净化他们的身心。”

北美人将他的脚浸入水中，戴上橡胶手套为他洗脚。石村很反感将自己的脚暴露于众，他脚趾瘦长，结节明显，形状颇为怪异。

一个北美人将通电的电线放入水中。

电击摄住了石村的身体，他的细胞向体内的城池发出数百万个警告信号。各个文明据点激烈抗议在其间长途急行军的电压军团。石村感觉到根根神经在尽力平定追踪者，树突与轴突发出末日的预言信息，却湮没在无章可循的混乱之中。疼痛并不明显，但有一种滞闷的烧灼感，使他全身瘫软。他感觉自己像一架喷气机冲进飓风中，被吸入漩涡，经历如百万次剖腹产的阵痛，湿漉漉地遁入涅槃妙境。这感受突如其来，又戛然而止。

“这是第一挡设置。”林肯说。

“你想要什么？”

林肯皱起眉。“我并无所求。你也无可给予，除了奉献给全能的上帝。请做好准备。”

第二挡设置愈加令人痛苦不堪。石村感到颈部的血脉几欲迸裂，大脑中充斥着剧痛的嚎叫。他希望自己能昏过去，但头颅偏侧搏动着阵痛，使他不得安宁。各种夺人心智的声音在头顶吟鸣缭绕，让他想到绝望自尽的虚脱老鼠。他看见手臂上生出闪电的叶脉，手指闪着火

花包裹上一层树皮。他动弹不得，肋骨上仿佛布满了怒气冲冲的细菌，它们咬噬着他的软骨，填补无饕的食欲，使他的骨质溃散衰朽。他的细胞溶入光子循环，给它们败家的资本，直到下一具轻便的躯壳就位。电流增强了。盆水咕噜咕噜翻滚，他闻到皮肤灼焦的气味，辨认出这种引人不悦的气味属于圣迭戈，汽油味与焦肉味混杂交织，那里曾有那么多炭黑的尸体。他的舌头焦渴难耐，微小的悸痛响亮而刺耳，比回荡的杂音喧响更甚。他所遭受的痛楚肿胀飞升，直冲入这脓包世界的平流层，纷如雨下的脓水凝成葡萄串的形状，葡萄变成年轻的睦罗贺克莱尔的头颅。

“你不该瞒着我。”她说道，身旁摆着复杂的五联携计，那是她用于破解所有机密报告的工具。

“我怎么开得了口？”

“我们会因此下烈焰地狱的。”她说。

“如果真有地狱的话。”

“我完全不知道这事由我父亲一手挑起。”

“事实没那么简单。”

“是吗？我们都背负着他人的罪，直到那罪孽变成了我们自己的。世人总想敷衍蒙混，但我不会再那样了。”

“你不会是认真的吧，要做一款这样的游戏——”

“你愿意帮我吗？”

“怎么帮？”

“咱们一起使用模拟设置新参数。光我一个人做，花的时间太久了。有你帮手，就能尽早提醒北美人，他们曾经距胜利仅有咫尺之遥。”

克莱尔，扎着马尾辫，浅棕色皮肤，褐色眼眸中痛苦流溢。她正好是睦罗贺的反面，身为弱女子，却要抨击讽刺现世的荒唐，讥嘲那制约男女各守其道的仪节。

电击暂停了。北美人为他清洗双腿、双臂以及面孔。

“四十年前，我们的父母先辈英勇奋战，誓要保卫这块大陆上孕育于自由之中、奉行人人生而平等的国家。但这国度最终被你们摧毁。伊拉一向指出，扫罗曾是教会最大的敌人，直到他盲眼三日，洗心革面成为保罗。曾经迫害屠杀每一位教众的人，后来却成了教会最诚心顺服的皈依者。”林肯说，“这不是个奇绝的讽刺吗？准备好经历盲眼。”

电击蹂躏着他的身体，将每次数百个细胞死亡的疼痛扩展至全身，简化为凝止的细微碎片，再集中入仓库，分装进桎盒。分钟，年头，秒，被切分成粉笔头和排气管，无法耐受住岁月的洗礼。受难的仪式进程被精细分割，这是一个专用于对痛苦进行条分缕析的沙盘，在某个来路不明的惨绝人寰的黄金时代，直尺与算盘各居古远的帝位及后位，它们君临天下，不确定性团团旋绕，无法平息复原，如同被洗劫一空的陵墓。石村知道自己不能死。现在还不能死，还没有实现他对克莱尔的承诺。她的信念像是一百万枚鞭炮被塞进一大包炸药同时引燃，即使不逢年节，有她的存在就足以成为特别的日子。她把她的信仰倾注到了游戏之中。

“我跟我父亲一样罪孽深重。”克莱尔曾说，“必得以命相抵。”

“你有什么罪？你又没干过坏事。”

“即使在挖掘出事实之后，我也没有做出任何行动，为母亲讨回公道。”

“我也没有。我和你同样有罪。”

“我调取到的有关圣迭戈的机密卷宗，”克莱尔说，“你要是看过其中一半，就绝对睡不着觉。”

“所以我选择了忽略。”石村承认，“这款游戏比披露事实更有意义。”

“是吗？根本都没有人玩。”

“我保证我会把它流传出去。”石村向她允诺，“我会把它植入我审查的每一款游戏中。只要是我审查通过的，就不会有人再去复查，等到发现的时候就太晚了。”

“要是有天早上，特高课来敲你的门可怎么办？”

石村不安地摸了摸手腕。“那我就向你的基督教上帝祈祷，然后

准备好我的毒药胶囊。”

“不好笑。”

“我不是开玩笑。不过说起来，他们极有可能把罪名安到你父亲头上。”

“他肯定会气疯的。他满脑子想的就是要流芳百世。”

“那这下就全完了。”

“还不够彻底。”克莱尔说，“我要保证他从我这里断了血脉。”

“你不——”

她打断了他的话。“我父亲本人呢？”

“他怎么了？”

“我死之后，你要妥善处理好他。”

“这是什么意思？”他问。

“你明白我的意思。答应我。”

“这种事我决不能答应。”

“石村。”

“别闹了。”

“石村！答应我。”

“他是你父亲，也是我的前辈。你怎么能……”话还未问完，他已明白了答案，“这样对你不公平。”同时，他也不希望她背负弑父的罪疚。

“你答应了吧？”她问，从他的眼神中，她知道自己已经得到了想要的回答。

是因为他被逼同意了这大逆不道的请求，由此产生的抵触导致了两人后续的争吵吗？不久，她告诉他，她要离开洛杉矶。他们再没说过话。

电流增强了。他的身体仿佛在经历一场地震，震中位于双脚。全身的持续颤抖引发心房纤维性颤动，促生了幻觉。到了某个时刻，疼痛已不觉苦，只是始终存在着，成了致瘾致幻的迷药。他发誓自己正身处狂欢节的现场，电击唤起他层出不穷的记忆。电流在他小腿上劈出电花图，星火燎原的神经病变覆盖了肌肉收缩的感受。随后，有人拔掉了插头。

8:46 PM

石村感觉自己像一团揉皱的包装纸。上方有个缥缈的声音连唤了几声才终于叫醒他。

“醒醒，石村。”

“大——大将？”

“与你在这种环境下重逢，还真是奇怪。”睦罗贺低沉的声音仍带着从前的命令口吻，“你气色不大好。”

“您也老了，长官。”石村回答。

“我想在你被杀之前见你一面。”

石村被绑在椅子上。他们已经搬走了水盆，国会大厅里别无他人。睦罗贺仍旧虎背熊腰，只是更苍老，也更蛮横。他的眉毛染了白霜，身上不是石村看惯的军装，而是北美那种火怪一样的奇装异服，但传统武士刀仍然佩在腰间，刀鞘一尘不染。

“你来这里做什么？”

“您应该知道的，长官。”石村说。他身心俱疲，全靠愤怒绷着那一口气。

“我不再是你的指挥官了，石村。你为克莱尔料理好后事了吗？”

“你扮成一副救世主的模样，但你正是导致这一切的始作俑者。”

“圣迭戈的动荡是必然的，与我如何决策无关。东京司令部不可能允许那样的暴乱存在。”

“你个人的妒火，给了他们抹平这座城市的借口。”

“早在我调驻之前，这座城市就已经厄运难逃了。东京司令部要杀鸡儆猴，向纳粹展示我们的铁腕。”大将说。

“纳粹？”

“你没看过自己的模拟吗？纳粹一直觊觎北美西半部，尤其是得克萨斯的输油管线。帝国不能失去得克萨斯，即使其意义只是为了阻止德方染指能源。纳粹有意观望我们对付圣迭戈的本事，如果事态逐步失控，他们就会知道，我们不堪一击。”

“有意思，你提到帝国时，仍然自称‘我们’。”

“你总是这么能说会道。”

“你都是这样夸奖说话一针见血的人吗？”石村问。

“我通常这样形容那些喜欢咬文嚼字自作聪明的人。”

“那你对号令屠城的人又如何形容？”

“你是说我要为当年的事情负全责？”

“你知道当时的局势已是剑拔弩张。”石村义正词严，“莫非你真的认为乔治·华盛顿党人死了头领，还会当无事发生？”

“你和若菜都坚持认为我的做法难以理解。但别忘了，那是我妻子。”

“事件发生的时候，我在场。”

“我也在。”睦罗贺说。

“你想推卸责任，那行。到底发生了什么我心里清楚，你这副嘴脸叫人恶心。”

“看来你已经学会直言直语了，是吗？”

“我当初对你低三下四，是因为别无选择。”石村坦诚相告。

“我给了你一个绝无仅有的机会。你是自愿接受的。”

“只恨我当时没想到你是这种货色。”

“你想看到自己的游戏正式面世，”睦罗贺嗓音刺耳，“你如愿以偿了。”

“而我为此帮助一个疯子登上高位。”

“现在我又是疯子了？”

“你现在向自己曾力图毁灭的人寻求庇护。”

“帝国不可能江山永固。”睦罗贺表态，“这里是北美武装的完美行动基地，我能助他们一臂之力。”

“十年前，若菜原本有望和他们达成和平协议，事情完全没必要发展到今天这步田地。”

“那你当时为什么不提出异议？大好的机会当前，为什么不揭发我？”

“从那天起，我日日如此扪心自问。”石村说。

“若菜很聪明，嘴巴闭得紧紧的。你也是。换个清闲肥差不好吗？”

“当时你就不能等到谈判结束之后再作打算？”

“我爱的女人暗中与他们当中的某人厮混在一起。”睦罗贺陷入沉思，“从前她每晚唱诗，我呢，时刻事务缠身，一烦起来就要她闭嘴。我确实应该多关心关心她的。”

“你是来寻求救赎的吗？”

“我没料到事情会一发不可收拾。”大将说。

“你的初衷不就是要波及尽可能多的人吗？”石村控诉道，“你斩断了他们的生路。”

“你把我的游戏都糟蹋成什么样了？”睦罗贺质问。

“那不是你的游戏。”石村说道，开始咯血，咽红了胸口。

“整体框架是你搭的，我承认。但在那之后，它们又经我一手打磨，带着我的烙印。我创建了新的世界，设计了新的游戏，带着玩家驰骋在超乎他们想象的世界里。而你，却制作了那个伤天害理的《美

利坚合众国》，把黑锅往我身上推——你是要报复吗？”

“你凭什么觉得是我制作的？”

“你以为我认不出你的手法？那就是你想象中乌托邦式的美国，你描画了一个从未存在过的世界。美国，英勇与自由之地？痴人说梦。他们实行种族镇压，逮捕忠诚的日裔国民，随着战况急转直下，数万俘囚遭到严刑折磨，集中营里四分之一的人都就义了。你的《美利坚合众国》给国民呈现了一个虚幻的美梦。”

“而你给了他们一场史上最惨绝人寰的屠杀。”

“我会遭受报应的。如今我已经被剥夺了一切。”

“我深表怀疑。”

“那款游戏在全境上下大肆传播，帝国认为幕后策划者是我。我只能抛下一切，躲到这里。”

“设计游戏的人是你女儿。”

“什么？”

“是克莱尔创作了《美利坚合众国》。”

睦罗贺惊得双眼圆睁。“怎——怎么可能？她为什么要这么做？”

“为她父亲赎罪。”

睦罗贺身子一哆嗦。“她知道梅勒迪斯的事了？”

石村注意到大将无意间承认了自己的罪孽。“她是个挟计天才，当然会知道。她不但四处搜集有关这桩事件的一切信息，还逼我讲出幕后实情。”

“你告诉她了？”

“她自己查出来的。”石村回答。

“但是你确认了？”

“对。”

“你还帮她制作游戏？”

这是显而易见的，石村无须赘言。睦罗贺双手背在身后，来回踱步。石村加深了呼吸，他脑袋一侧越来越疼，精神难以集中。

“我一直以为是你。”大将说，“《美利坚合众国》里到处是你的手法印记，说真的，我很惊讶，我原以为你是最忠诚的战士，甘愿为帝国捐躯。至于克莱尔——我从没想到她内心暗藏有这么多愤恨与不满，也想不到她如此幼稚。”

“她有信仰。不像你，滥用职权公报私仇。”

“我把她托付给你，因为一来我必须把她送走，二来你是她唯一信任的人。我原本指望你好好照顾她。”

“我尽力了，但她毕竟和她父亲太相像。”

“你这话什么意思？”他问。

“不按常理出牌。”

睦罗贺咕哝一声，石村听不出是表示承认还是恼怒。“你不该帮她的。”

“要不是有我帮她，她早被当局逮捕处死了。”

“你爱她吗？”他想知道答案。

“我仅对她履行监护人的职责。”石村说，“因她是一位前辈的女儿，我也尊重她的心愿。”

“你们之间没有——”

“没有。”石村立即回答，“你何必如此问，我绝不会在这方面辜负上级的信任。”

“我听到了不少流言蜚语。”

“你听错了。我对她只有兄长的爱。她认识不少男朋友，而我得保证那些小伙子都好好待她。”

“抱歉，我不该提起这事。”

石村挣了挣捆住他的绳索，无奈绑得太紧。“何况已有前车之鉴，一段风流韵事，导致了太多死亡和毁灭。”

“那场战争是不可避免的，不论是否因我而起，双方必然会走向殊死决战。”

“而我们，身为军官，应当努力争取和平。如果德军进犯，北美必定与我们联手对抗纳粹。谁都不想陷于他们的统治。但我们在圣迭戈的所作所为，与纳粹又有什么分别。”

“你到底站在哪一边？”

“你对面那一边。”石村说。

“假如你来这里只是为了耍嘴皮子，请别再浪费我的时间了。”

“我是为你而来。”

“说清楚。”睦罗贺道。

“我答应过克莱尔，要取你的人头。”

“为什么？”

“为她母亲偿命。”

睦罗贺紧握住椅子扶手，额头上青筋暴起，双眼眯成了细缝。他这副模样丑陋又恶毒，冲动混杂着真相揭开后的五味杂陈，委实难以调和。“她就那么恨我？”

“不。”石村回答。他的视野模糊了，大将的头变得好像有两个那么大。“她爱你。她无法原谅你的所为，但也无法恨你。”

“所以你才没有为她料理后事，而是来这里杀我？”

“这是她遗愿的一部分。”

“那她真是自杀了？”

“我说了，她想断了睦罗贺家的血脉。我本想劝她别这样做，刚一开口她就转身走了。”

“这些事你怎么从来没有对我提过？”睦罗贺问出这话，不是以军

人或上级的身份，而是作为一位父亲。

“我要怎么提？令媛想要您的狗头，因为您处死了她的母亲？”

睦罗贺又开始踱步。“过去几个月里我一直和这群北美人共处。他们真是群怪胎，信仰奇奇怪怪的东西——但我能体会其中的引人向往之处。假如当初他们没有战败，世界应当会变得有趣，即使我们躬身为奴。大日本合众国部队派出了军队袭击乔华党人，已经开到圣迭戈边境，展开进攻了。”

石村记起小久慈良早些时候的报告。“意义何在？”

“为了庆祝胜利纪念日，向东京方面展示皇军仍然大局在握。但他们没有胜算。”

“为什么？”

“《美利坚合众国》游戏有个开源版本的模拟器。”

“我们用的战术模拟？”

“更先进的版本。我帮他们设置了可预测皇军战术的参数。外加某人——我想是你吧？——设置了多个北美人可能遭袭的场景，所依据的蓝本，恰恰是很久以前我们针对潜在威胁所定下的战略。”

那些关卡都是基于皇军最神机妙算的噩梦级战术创建的，石村和克莱尔对它们进行了一丝不苟的战略分析和参数录入。“我后来对它们做了升级，加入了最新的防御网格。”

“这是你的又一项成就。”睦罗贺说，“乔治·华盛顿党人要让帝国吃一场永生难忘的败仗。”

一群北美人进入房间。

“乔治·华盛顿要求你去前线。”其中一人传令。

睦罗贺把手搭上石村的肩膀。“我极力劝说这些北美人放过你，但他们坚持要完成这项古怪的仪式。他们要用电给你洗礼，这样，至少你不会存有这段记忆。你没能履行自己对克莱尔的承诺，我深表遗憾。”

“我还没死呢。”

睦罗贺拍拍石村的肩。“永别了，石村。”

他跟着那群北美人出去了，留下的三人又把电击器和水盆搬过来，继续施洗。石村的意识逐渐模糊，他们的脸一团迷蒙。电流使他大脑分崩离析，无法维持思维的连贯。

“林肯吩咐说结果了他。电压升到三千伏。”

“要是烤焦的人肉没这么臭就好了。我那姑娘肯定不准我凑近喽，除非我洗上一百次澡。”

“就算你洗一百次澡，你女朋友也不会让——”

突然，一阵枪声回荡在石村周围，接着，一道激光束熔销了他面前这张北美人的脸。另外两人拔腿想跑，随即被击毙。

“抱歉，花了这么长时间才找到你。”明子说着，匆忙赶过来解救他，身后还有几具北美人的尸体。“我——”看见他焦黑的皮肉，她倒抽一口凉气，“皇军正在进攻圣迭戈，差点儿把我乱枪打死。”

“他们中计了。咱们得赶紧抓到睦罗贺。”

“你现在身体太糟，刚——”

“我一定要抓到他！”石村打断她的话。

“恐怕你连站都站不起来了吧？”

明子替石村解了绑。他身子一歪摔倒在地，无法保持平衡。他想站起来，无奈身体太虚弱，双臂双腿黑乎乎的一层灰，一场电击噩梦。

“手伸过来。”明子下令。

“干什么？”

“给老娘伸过来！”

明子抽出背包里的注射器，找到石村手臂上的静脉，给他注射了最后一剂类固醇增强剂。一分钟后，能量蔓延全身，在化学物质刺激荷尔蒙分泌和抑制痛觉受体的双重作用下，疼痛止住了。

“我给你的那部携计还在吗？”他问。

明子拿出来递给他，正当此时，房间里响起敌方的枪声，两人迅速躲在椅子背后，但掩护的效果并不明显。明子抬起激光炮，奋力瞄准，猛射了一发，枪手应声毙命，她却疼得打滚，肩上的肌肉完全僵硬了。

又一个乔华党人进门开火。明子开炮还击，但肩上的剧痛使她身形不稳，打偏了目标。万幸的是她击中了天花板，板材簌簌掉落，给了他们足够的喘息时间闪进一个门口，找到较好的掩护。然而这个房间没有窗户，无以逃生，刚一进去，便有猛烈齐发的子弹朝他们的方向倾泻而来。明子的手肘流血不止，臂炮似乎松了，与之相连的肌肉被扯裂，而她进门的时候又中了枪。石村打开携计，努力回忆大厦外面防御导弹的发射码，却死活想不起来，他暗暗祈祷自己的脑细胞没有被电坏。

“石村。”明子叫道。

“什么事？”

“你得帮我撑着胳膊。”

“怎么了？”

“我可能骨折了，膀子抬不起来。”

炮筒很沉，石村想不通她哪来的力气把它扛了这么久。他大致对着乔华党人的方向抬起它，一根骨头“啪”地断了，更多的肌肉被撕裂。她咬紧牙关，顽强开炮，后坐力震得两人踉跄倒退。石村迅速扫视门外，拿不准还剩下多少敌人。他听见外面在互相喊话，推测他们要两面包抄。子弹仍在肆意倾泻。石村再次搜索携计，追踪到早先手动搜索老记海连接时发现的导弹，这些家伙已不会出现在自动搜索结果中。他确认其中一些是以旧式赋值数控制的，终于从十年前的记忆中提取出编码组，破解了密钥，掌控了制导系统。国会大厦附近有两辆汽车正在疾速离去，他朝它们分别启动发射程序，再把一枚导弹迂回瞄准大厦另一侧人体热信号密集之处。他一边设置，一边对明子说：“咱们得到外面去。”

“那边出不去。”她应道，视线指向走廊。

“还有别的办法吗？”

明子试了试墙的厚度。

“帮我把这个设到最大。”她命令道，以眼神示意臂炮上的挡位。

石村帮她把旋钮调到最高设置。两人抬起炮筒，对准墙壁开了一发，双双被后坐力震倒。这一击在墙上轰出了通向楼外的洞，却也终于将炮筒从明子的残臂上扯脱，到处是血。明子粗声怒吼，尽力忍住剧痛。石村扶起她，她在强烈的恶心感之中极力压抑痛楚。他们互相搀倚，跳过新开的墙洞。外面，一辆损毁的汽车正在燃烧，三个人影从翻倒的车里爬出。另一辆车仍在前行，石村查看携计，发现它已经行驶到了五英里之外，导弹一定是打偏了。第三枚导弹击中楼体并引发了小规模爆炸，石村希望这样能暂时阻住敌方的增援。他疾步跑向伏在地上的那三个乔华党人，其中两个已经昏迷过去，但没死，剩下那个还在爬的就是一心想要逃跑的睦罗贺。“你有车吗？”石村问明子。

明子指着一辆破旧的轿车。“只找到一辆还能发动的。”

“准备出发。”石村下令。

“你要上哪儿去？”

“去践行诺言。”

石村走近睦罗贺，他曾经的师长仰头看他。

“还记得你以前对我的教诲吗？”石村问他，“刀剑乃是灵魂的延伸。用心修习，至人剑合一，御剑于心则出乎其外。以枪杀人，身死则魂离也；以刀杀人，契阔永无绝兮。”

石村握住睦罗贺的刀柄，拔刀出鞘。

“我既不要灵魂，也不要来生。一想到要再次面对他们，我就无法承受，石村。”睦罗贺哀求道。

“我不相信有来生，长官。”

“如此，我终可长眠了。”

“是的，长官。”

睦罗贺闭上眼睛。石村记起第一次在伯克利见到大将时的情景，睦罗贺询问他的兴趣所在，称赞他的编程速度。这个人改变了石村的人生，而此刻石村即将终结其生命。他狠下心挥动双臂，砍向睦罗贺

的脖颈。但他毕竟不熟悉骨肉的韧度，砍斫角度不够犀利，刀身卡住了。黏稠的血水从伤口喷出，四处流溢，将脖子染成朱红。大将尖声厉号。石村试着将刀拔出，但刀卡得太紧，他别无他法，只得用脚抵住大将的身体，手上用力往外拽。睦罗贺想说什么，嘴唇扭曲成锯齿形，鲜血随即从嘴里喷出，下巴也全染红了。石村继续施力，想快些结果他，却只是加剧了他的痛苦，刀身上滴下的血将手指染污。刀终于拔了出来。“请原谅，大将。”石村再次挥刀，这一次头颅与肩膀顺利分离。他捡起人头，为睦罗贺合上双眼。

明子以义肢单手驾驶轿车前来接应，引擎高声尖叫着，排气管里喷出浓厚的灰烟。他跳上副驾驶座，把睦罗贺的头颅放到后座上。

“往哪儿开？”她问。

“往北，去防御墙的安全周界。”他再次查看携计扫描器，躲过导弹的那辆车已掉头驶来，另有四辆车也正向他们接近。他把情况告诉了明子。

“北美人？”她问。

“很有可能。要我来开车吗？”

他们交换了位置，他把携计递给明子。

“你有枪吗？我现在是手无寸铁了。”

石村摇摇头。“我只有这把刀。”

他在圣迭戈不是没杀过人，但形式完全不同。以往他总是坐在办公桌旁，查看战术模拟，往不同的方向调兵遣将。游击战的模拟效果并不好，需要随时更新参数，而因此歼灭的敌军皆由他人动手处决。他握着方向盘的手不住颤抖，若菜大将在圣迭戈的那席话仍旧烧灼着他的心，即便那已是十年前的事。“要不是你把才华名声拱手让给睦罗贺，他绝不会拥有今天的权位，这场爆炸就不会发生。”圣迭戈也可幸免于难。

“对面出现了一堆新的热信号。”明子说着，递上携计。

石村迅速瞟了一眼，那些标志代表大日本合众国的军队。追在他们后面的五辆汽车已经翻倍到了十辆。最可能的情况是，皇军发现圣迭戈方面冲出这批恼人的小东西之后，会认为领头的车来意不善，于是将之摧毁，以免他们靠近并发动神风式袭击。这辆车没有开放的携

计端口可供接入，他也来不及破解加密编码。往前一步是死；停在原地则比死更惨。

“你在笑什么？”明子问。

石村没有意识到自己在笑。他加大了油门。

明子倚在靠背上。“不减速的话，皇军会攻击我们的。”

“这样死不是挺好吗？被北美人和皇军两面夹击。”

前方，她看见一具巨型机甲的轮廓，另有一队坦克向他们驶来。“我想这也算是死得其所了，既然我们不属于任何一边。”

“月野石村合众国，”石村贫嘴道，“因通信失败而覆亡。”

“你真的想死，是吗？”

“只有这样才能为我死去的父母报仇。”

“你说什么？”

“就连亲生儿子也无法悼念他们。”

四辆坦克朝他们的方向驶来，机甲队暂且按兵不动。防御墙已进入视野，前方排布了多门大炮、一排坦克、一支机甲大队，强光灯持续扫射，火力覆盖极目所见的整个区域。

“一定有办法能向他们表明身份。”明子说。

“墙上没有携计外接口。”

明子回过头，只见北美人的车队仍在追赶他们，全然不惧皇军的存在。炮弹从皇军阵地飞来，击中旁边的地面并爆炸，但没有直接命中他们。北美军立即开火还击。一颗子弹打碎了他们的后车窗，又一颗击中轮胎，车胎迅速瘪了气，车子横向甩尾，急停下来。石村拼命打方向盘稳住了车身，但追兵已近在咫尺。明子慌忙爬到后座上，看见睦罗贺的佩刀，伸手去抓，但她的义肢无法挥动这件兵器。石村把手搭在她肩上，摇了摇头。“对不起，要以这样的方式结束。”

明子眯起眼睛。“就——就这样了？”

他点头。

她坐回去，不自觉地想抬起早已脱离的臂炮。“虽然我过去对你总是冷言贬损，但是，能与你共事是我的荣幸。”她说。

“多谢抬爱。我也深有同感。”

“你还那么怕我吗？”

“比以往更怕。”

北美车队赶上他们，超到前面并继续加速。坦克持续开火，机甲各自就位。石村懵着脸看看明子，又回头看车队究竟去向何处。第一批汽车冲到坦克跟前，直撞上去，爆炸声中双方同归于尽。从火势判断，石村推测车上装载了炸药。

“他们的目标是防御墙。”

“你认为他们想突破这堵墙？”

“也许吧。”石村说道，瞪大了眼睛，“也可能是声东击西，战术模拟里有这一招。”

“目的是什么？”

他一眼就识破了这个计策。这是他和克莱尔一起设计的场景——派出尽可能多的车辆，从上千个不同的突破点撞向防御墙，其灵感则源于三国时代的赤壁之战，名将黄盖率十艘战船，装满柴草，点火冲向曹军舰队。“为了牵制皇军兵力，掩护真正的进攻，主战场可能在这里，或者在别的什么地方，看运气了，北美人应该暂时威胁不到咱们。”

“你的口气怎么这么失望？”

“没有啊。”

“你要是急着找死，有的是更简便的办法。”

“我不喜欢霸王硬上弓。”

“你把死当约会呢？”

“不是吗？你跟她温存了一会儿，然后，”他打个响指，“天亮了，你也不知道她是想要一个吻，还是要你放开她各回各家。”

他们前面的九辆汽车悉数爆炸，摧毁了几辆坦克。携计上出现了更多代表北美军的光点，瞄准那堵屏障。他们俩本身倒是小得不致被皇军发现，但他知道，工事内的守军早晚会扫描到他们的车，追踪到两个活体。

“只要探测到我们，他们一定会枪炮伺候。”石村说。

“我们可以等，祈祷他们派出步兵。”

石村摇摇头。“他们的扫描器能检测到我们，要是是一直待在车里，会让他们产生怀疑，把我们炸飞。”

“那咱们跑呗。”

“去哪儿呢？类固醇的效力快过了，我们也没有武器。”他看着她染红的座位，“你还大量失血。”

“我能撑下去。”

“撑不了太久了。你待着别动，我去看看能不能求救。”

“去哪儿？”

他又想到克莱尔、若菜、老久慈良，以及所有业已牺牲的同胞。只剩他一个人还活着。“去大门那里。但愿他们能对我进行生理扫描，确认我的身份。不然的话，他们会杀了我。不过那边有辆坦克。”他看着一辆燃烧的坦克说道，它在北美人的攻势下已经半毁，“如果把携计与通信系统直连，也许能联系上驻守防御墙的日本军官。”

“能行吗？”

“说不好。”石村答道，“但是没有更好的选择了。”他浏览着携计上几份不同的扫描报告，心里大体有了数。他猜测北美人的战略是以数年前他和克莱尔创作的模拟情景为蓝本的，而他们的执行力近乎完美。“看样子帝国损失惨重。假如你把历尽千辛万苦抓捕睦罗贺的故事讲给上面听，再冠冕堂皇地把事实修饰成我方的胜利，那他们会给你颁一枚勋章，嘉奖你将《美利坚合众国》游戏始作俑者抓捕归案的功绩。到时候替我问问，能不能让我晋个衔。”

明子皱起眉。“我知道《美利坚合众国》不是睦罗贺开发的。”

“这话从何说起？”

“我听到了你和大将的对话。”

石村险些松手弄掉了携计。“既然你知道，为什么还要救我？”

“我也不明白。”明子回答，“你为什么要帮着做这款游戏？”

“我想创造一个理想的世界，让圣迭戈在那里保留我记忆中的美好。”

“我从未见过被毁前的圣迭戈。”

“那真是很可惜。”石村说，“那是个无与伦比的地方。”

“这话以前我弟弟也对我说过。他喜欢美国。”

“是吗？”

她点点头。“他暗地向科罗拉多的北美叛军发送军事机密。他背叛我们，是出于对他们的崇拜。”

石村震惊不已。“你什么时候发现的？”

“他露出了蛛丝马迹，所以我没过多久就全查清楚了。但我即使知道了真相，也没有将他绳之以法。他犯了通敌罪，假如我不加以阻止，最终结果是我和父母都会被牵连。但我仍然放过了他。”

“为什么？”

“因为他是我弟弟。”

“可我记得你说，是北美人杀了他？”

“是的。在边境把他误烧了。也可能是从一开始就不信任他。父母得知他去世的消息，假装什么都没发生。我放假回家的时候，他们照样在饭桌上给他留个空位，聊他的‘近况’，好像他只是出差执行任务去了一样。”

“那你呢？”

“我气我自己允许他走到了那一步。我原本有那么多机会可以出手干涉，阻止他走上歪路。”

“那为什么不出手？”

“因为……因为我无法辩驳他对帝国真实本质的部分剖析，也不能否认他所发现的皇军战士的部分行径。”明子坦白道，“我每次把犯人折磨致死，都惧怕被上级看出心底的疑虑。跟他们在一起的每一分钟对我都是煎熬。”

“我——我没想到。”

“那当然。”

他们身后传来一声响亮的尖啸，又一辆车冲向了防御墙。

石村看着明子，问道：“还记得你说过的正义理想吗？你说要把世界建设得更美好？”

“当然。”

“你的信念还在吧？”

“从未动摇。”

“别让我白白牺牲。”

“可是，石——”

石村向她敬个礼，转身大步向前。

“石村！石村！”明子高喊。

“别担心，我不会有事的。”石村向她保证，然后继续前进，即便他心知这是自欺欺人。通常情况下，卫兵也许会首先执行扫描程序；但在交战状态下，他们肯定更乐意用扳机解决问题。

皇军的卫兵还没发现他，想必北美武装给了他们一记重创。他深一脚浅一脚向坦克冲去。坦克炮塔着了火，但有赖于装甲的全覆盖冷却系统，外壳仍未出现异样。他跳到炮塔顶上，找到火炮上的控制台，一下子没有把稳炮筒，脚下差点滑倒。他尝试打开台板，板面却已烧得滚烫，灼焦了他的手指。他抬手吹了吹，垫着衬衣拉开舱门，然后取出携计的连接线，直接连入坦克的系统。携计上弹出一套加密算法，正是他熟悉的，他立即启动了相应的数字解密程序。他祈祷能有人听见他的呼叫，一边转头望着防御墙。大多数入口点已被燃烧的

北美车辆占领，余下还有一扇门完好无损，门口挂着“未经授权禁止入内”的警告牌，但除此以外毫无特别之处。他想知道里面是什么。坦克温度逐渐升高，逼得他又跳下去，退离其外壳，直至携计连接线延伸到极限。

正在这时，一具机甲瞄准了他，强光灯打向他的方向。石村触发携计上的紧急求救信号，大声对携计耳麦喊道：“我是大日本合众国的一名大尉！我叫石村红子，我们持有睦罗贺大将的人头，还有关于北美叛军的重要消息！我的搭档，特高课的月野明子，身负重伤，需要紧急救——”机甲射来一道明亮的光线，他感到一股灼热霍然穿透胸膛。点滴记忆蓦地如萤火虫漫天飞舞，他想起在圣迭戈纵情欢乐的夜晚，想起拉荷亚沿途棕褐色的落日。他回忆起曾与克莱尔交谈的时光，他们聊到他小时候玩的那种携计游戏，讨论他一直期望创作的一款新游戏，想从中重建一个依旧尊奉着从前价值观的美利坚合众国。他很高兴看到它在玩家之间流传，尤其是前美国的遗民。他的胸口已然洞开，双腿外层碳化剥落，脖颈灼热得好像在沸腾。他回忆起那一天，父亲和母亲让他去找——

——石村的尸体崩解散落在地。一分钟后，北美人的神风车队从他曝尸的地点开过，碾上他的遗骨。总共有四十八辆车，这些美国梦的化身直冲向坚不可摧的帝国防御墙，决意牺牲一切以争取可能的改变。汽车渐次爆炸，一片火海摧毁了那扇禁止靠近的大门。北美勇士和石村红子俱已无从了解门内的秘密，但秘密向外人敞开只是时间问题，只需再付出一些生命的代价。

注释

[1]阿瓦隆是卡塔利娜岛上的主要城市，与亚瑟王传说中的岛屿同名。

[2]原文为日语罗马音SankōSakusen，汉字写作“三光作战”。

[3]詹姆斯·雷敦是个虚构的人物，作者称自己的每一部长篇小说中都会出现这个名字。

[4]这是美国独立战争期间，美国的民族英雄内森·黑尔（Nathan Hale）被英军以间谍罪处以绞刑前的遗言。

[5]原文为日语罗马音Musasabi，该词指白颊鼯鼠。

[6]节（knot）是用于航海和航空的速度单位，1节约合1.85千米/小时。

[7]日本神道教神话中的神祇，是天照大神和月夜见尊的弟弟，最著名事迹为斩杀八岐大蛇。

[8]在日本文化中，人们认为生吃鸡蛋可以迅速补充体力。

[9]引自《圣经·马太福音》5：39“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

圣迭戈北

1988年7月5日

5:23 AM

一首不知道名字的歌惊扰着月野明子的梦。她梦见世界的末日。饿鹰飞扑一般，记忆喷涌而出，神经在她潜意识的区间内毫无规律地急转变向。时间如同一种坏疽，腐坏了她的信念。“幸好我们有一位接线员注意到了您搭档发来的信息。我们没能救回他，但您会好起来的，少佐。”有人说道。

她看见一个蜡液塑成的世界，人人都吃昆虫配染色毒剂当早餐。一面星条旗在飘扬。十六个陌生人自立为总统。移民密密麻麻，像污染的地毯阻住她的视线。所有诗人都偷窃成癖。信念不过是旋转的皮氏培养皿。全球变暖已成定局，即使每个人都否认飓风的威力。历史学家和无聊的外行擦除了历史，宣称她的帝国被迫卷入一场违心参与的战争，所有胜利都经过了夸大的渲染，通往辉煌的征途并非以数百万尸骨铺就。她看见她热爱的帝国无力掌控自己的命运，黑暗的历史被错误的荣辱观导向拔去了毒牙。她想哭。

“乔华党人成功渗透洛杉矶，向五个军事设施以及三个非军事目标投放了炸弹。”她听见有人在说，“伤亡人数已上千，目前仍未能确认炸弹的实际总数。已经强制封锁了新闻。皇子殿下已在东京司令部要员的陪同下紧急飞回东京，他们对此事极为不悦。小笠原总督要求立即查出结果。”

明子的视野变得模糊。她渴望回到由氢化分子与失效化合物创建的迷你宇宙，杀虫剂将他们的心智全部转化入电气元件，将他们的生命修塑填入愚昧的蜂巢。六边形连缀的福祚自有其优点，而和平有其无数的缺点，将自身淹没在无穷无尽的歌舞升平之中。岌岌之危被遗忘，各族为争夺蚁丘与尊严而混战一气。没有堆积如山的尸体，只有数以十亿计的声音，每一个都狂热地要求被聆听，嘈杂缭乱，终使听者充耳不闻。

“她能听到我说话吗？”

“她还处于大剂量麻醉状态下，但应该能听见。”

“月野少佐，月野少佐！”

明子抬起头，看见有几名高级军官来看望她，都是身穿武士铠甲的十英尺巨人。又回到她的世界了吗？

“你带回睦罗贺大将的人头，为帝国立下了卓著功勋。军医说你已无大碍，几天后就可以让你下床。你值得为自己骄傲，你是一位英雄，是大日本合——”

她闭上眼，静心聆听音乐。这是她以前曾听过的一首美国歌曲，由一位不知名的小提琴手演奏，曲调富有感染力，饱含着希望与光明。真美啊。明子流下了眼泪。

二十八年前

洛杉矶

1960年7月6日

4:12 PM

石村伊齐基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作为技工，他的工作职责是将旧的声呐板改装为战争游戏机。他当前的任务是关于印度因帕尔战役中的一场坦克突袭战，但他总是弄不对正确的命令。共有一百名技工坐在同一间大厂房里，工作台整齐地排成十行十列。高挑的天花板加上混凝土地面，使得室内气温不是太热就是太冷，现在，夏日的骄阳把这里烤成了一座火炉。他的双手感觉很笨拙，手指上的汗更影响了动作的精确性。他真希望儿子能来这里帮他解决程序故障。红子虽然还小，在这方面却颇有天赋，对编码逻辑无师自通。一阵嘈杂响声传来，打断了他的思绪，他抬头只见四名身穿制服的士兵齐步向他行进。伊齐基双手僵住了，不知道自己犯了什么错。他们在他面前立定，右转，抓住他旁边的工友典造。典造高声辩解起来：“冤枉啊，我没干过任何坏事！”

他们用袋子罩住典造的头，给他上了手铐，又朝他肚子狠揍一拳，警告他：“想让你家里人好过些的话，就知趣点儿！”

他们把典造拖了出去。工人们各自回到先前的任务上，好像什么都没发生过。二十分钟后，一个新的技工被领进来，接替典造的老位子。伊齐基双手抖个不停，没法准确连接电路。最近需要键入的指令增多了不少，且只能依靠食指完成，重复动作使得他的手臂疼痛难忍，进而又致使差错计数增加，由此激怒了监工茂木。茂木让他下班前去办公室谈谈。

监工是个对谁都挑刺还脏话不离口的人，但伊齐基觉得这也不能怪他，毕竟他比谁都害怕丢掉这份工作。“你已经是第四次没有按时完成坦克战任务了。”茂木冷冷地发话。

伊齐基鞠躬道歉。“请原谅。”

“前三次我可以不追究。但是第四次？我再饶了你，上司就会认为我监管无方。我对你已经够宽大了。想一想，你血统不纯，家庭关系又很复杂，家里还出了个臭名昭著的叛国贼。”

“感激不尽。”伊齐基说。他叔叔约十年前因叛乱被处决，每每有人提及此事他心中都极度愤恨。

“是吗？我听你几个工友报告说，你对现状不满，成天发牢骚，说你怀念美国的统治，喜欢从前的生活。”

“绝对没有，绝对没有。”伊齐基矢口否认，“我一点也不怀念。他们当政的时候，我只能做个阶下囚。我永远感激天皇陛下对我们的拯救。”

“所以我从没把那些闲话放在心上。但是，其他人就不一定这么信任你了。”

“您的意思是……”

“你工作表现不称职，又卷进这种流言，再加上出身不好，现在特高课已经注意到你了。早些时候，他们来厂里问了几个问题。你知道这意味着什么吗？”

“不知道。这——这意味着什么？”

“先回去处理家里边的事情吧。”

伊齐基瞪大了眼睛。“您这……这是告诉我……”

茂木面无表情地点点头。冷漠，或是克制着内心的同情。“很有可能就是明早。”

“可——可我没干过任何坏事。”

“你可以明天向他们解释，或者今晚就把家务事处理好。”

“我的家人也要——？”

“你知道他们是怎么办事的。最后的时间可别浪费了。”

伊齐基冲出厂房，跳上了一辆公交，整趟路上不停地想着鲁斯和小红子。道路拥堵，因为新的地铁在建，许多街道被封锁，公交车只得绕道行驶，临时路线途经一座广场，那里正在对犯了叛国罪的一家人公开执行死刑。美元转日圆的币制改革推行得很激进，多数老北美入仍难以适应新的经济性贬值，民众怨声载道。日本合众国政府于是采用公开处刑的方式，尽量镇压异见。

回到只有一居室的家里时，鲁斯正在煮粥，用的是之前囤入的廉价小米。没有肉，因为一周只吃得起一次（猪肉还总是肥多瘦少）。正好前一天做晚餐时剩下一点西红柿皮，她便加进去提味。她比上个月更瘦了，颧骨下方凹进去一个窝，因为缺乏睡眠而脸色暗淡。屋外的铁路上开过一列火车，汽笛响亮，震得整栋楼微微摇晃。

他抱紧她。“咱们有麻烦了。”

“出什么事了？”鲁斯问。

“他们就要找上门来了。”

“谁？”

“特高课。”伊齐基回答。

“为什么？”

“不知道。可能牵涉到上百件事，也可能完全意想不到。”

“你是不是说错什么话了？”

就在一周前，他曾和典造有过交谈，也就是原先坐在他旁边的那名工友，现已被逮捕。典造当时在抱怨和族监工，说经济完全不景气，拍马屁的人才能有活干。伊齐基极力劝说同事，要他“谨慎些，别满口抱怨，至少我们小命还在”。典造却毫不在意，继续口无遮拦地大发牢骚，直到他们的对话被另外几个同事听到。

“特高课的来了会做什么？”鲁斯问。

“典造一家现在很可能正在受刑。”

“就是说——”

“同样的事也会落到咱们头上。”

鲁斯摇摇头。“他们应该只会审问一下你吧。毕——”

“茂木暗示我今晚回来把家务事处理好。”

“家务事？”

伊齐基垂眼看自己的脚，不敢看鲁斯的眼睛。门开了，他们十一岁的儿子——红子，放学回到家。他手里拿着一部破旧的携计。

伊齐基不知该如何是好，他不敢想象儿子被官兵押走的情景。幸而鲁斯头脑清醒，她走到红子跟前，握住他的双手。她知道，在这个生死关头，编谎话哄他只会弄巧成拙。

“政府很快要派人来逮捕我和你爸。”她告诉儿子。

“为什么？”

“他们认为我们是叛国贼。”

“跟他们说咱们不是呀！”

“他们不会相信的。”鲁斯久久凝视着红子，“我小时候你姥姥和姥爷就去世了，所以我希望给你不一样的人生，希望爸爸妈妈能照顾你直到长大。但我们现在要让你做一件事，妈妈先跟你说声对不起。”

“什么事？”

她看看伊齐基，然后对小红子说：“你去警察局找三船探长，说要举报我们。”

“你在胡说什么？”伊齐基插口叫道。

“只有这样，他才能活下去。”

“可是你让他去——”

“我很清楚我在做什么。”鲁斯回答，“假如他不这么做，就会被我们连累着一块儿送死。”她转头又看着小红子，“告诉警察，你吃饭时

听到我们在说帝国坏话。”

“告诉他们，你妈妈极力反对，但我执意骂个不停。”伊齐基添上一句。

“伊齐基……”鲁斯开口。

“你可能还有机会。”伊齐基对鲁斯说。

“必须是咱们俩一起，否则他们不会相信的。”鲁斯说，而她自己确实曾出言贬损帝国。她做个深呼吸，再度朝儿子看去。“红子，我要你打我耳光。”

“妈妈。”

“快打。”

男孩犹豫不前。鲁斯一巴掌扇在他脸上。“打我耳光。”

“可是——”

鲁斯又扇了他一巴掌。“打我！”

“爸——”

“快动手！”

红子这次听了她的话，但打得很轻。

“使劲。”

“我不！”

“使劲打我！”

“妈妈！”

“使劲！”

石村打了母亲一拳。

“现在，骂我们。”鲁斯命令他。

“不！”

“骂我们叛国贼！骂我们软骨头！”

“妈妈！”

“只有这样你才能活下去，否则他们会连你也一起杀掉。”

“可是——”

“要是你不按我说的做，他们会杀了你。”

“那我就不活了。”

“你想让爸爸妈妈白白送死吗？”鲁斯说，“妈妈求你了，红子，为我们活下去。”

“鲁斯，”伊齐基说道，“你知道这样对他意味着什么。”

“生存。”鲁斯回答，“活命。”

“为什么我非得活命不可？我恨这个世界，恨这世上的一切！”石村说，“我要把帝国的人全都杀光！要让他们付出代价！”

“不行！”鲁斯喝道，“那样你也比他们好不了多少。”

“他们都是坏蛋！”

“没有什么地方会全都是坏蛋。现在这个国家虽然有许多坏人，但也有很多好人。”她露出怀恋的神情，“从前有个叫美国的国家，那里是自由之地，人们心存信念。如今美国虽已灭亡，但理想依然在。你要在大日本合众国继续追寻理想。”

“那要怎么做？你们走了，我该怎么办？”

“会有办法的。”她说道，凝视着红子手中的携计，“你在这方面就比你爸强。”

“这些只是游戏而已。”

“可以这么说，但你也能靠它闯出一条路，只要找对方向。”鲁斯答道，“去参军吧，做一名军官。也许有一天，人们会叫你石村少佐。无论如何，你一定要坚强。听清楚了吗？”

“不，我不干！我——我做不到。”红子说，“我怎么可能参军呢？他们肯定不要我。他们……他们……”

伊齐基一把抱住儿子，鲁斯抱着他们父子俩，泪流满面。

伊齐基吻了吻儿子的额头。

“爸爸——”

“快去吧，不然就来不及了。”

“可是——”

“赶紧去！”伊齐基命令道。

石村摇摇头，哭了起来。“我宁愿去死！”

鲁斯双手搂住儿子，拍拍他的头，说道：“你是妈妈心中最勇敢的孩子。”她擦去他的眼泪，“你要好好活下去，这样爸爸妈妈才不会白死。快去吧，红子。”她将他推开，当男孩再次靠近要抱她时，被她狠狠地拒绝了。“你没听到我说的话吗？赶紧走！”

“可是，妈妈——”

“往后我再也不是你妈妈，他也不再是你爸爸。我们是帝国的敌人。你明白吗？”

“不明白。一点儿也不明白！”

她走进卧室，拿着一把手枪出来，一把南部十八式半自动手枪。她举起枪指向儿子。“快去。”

“可是——”

“快去，不然我现在就杀了你，总好过让你留在这里！”

她把小红子推出公寓门外，将房门在他背后锁上。男孩敲了好几次，但他们始终不搭理。他终于跑开了。鲁斯将五指贴在门上，喃喃念着“永别了”，拼命忍住苦涩的泪水。

“他不会有事的。”伊齐基说，“石村家的人向来坚强。你知道的。”

“希望如此……”

“我——我从一开始就不该让你嫁给我。对不起。”

“你在说什么呀？”

“我的过去，我的整个人生，给你带来的只有负累。除了痛苦，我什么都没给你。”

“别这样说。我们都尽了全力。”

“真的吗？”

“真的。不能在这时候软弱。”

“你后悔嫁给叛国贼吗？”

“你不是叛国贼。”

“我为你背叛了整个世界。”伊齐基回答。

“我也是。”她眨眼忍回泪珠，“他们还有多久会来？”

“我不知道。”

“下辈子咱们换一换，”鲁斯说，“我来当男人。”

“你还能看上我吗？”

鲁斯双手捧着他的脸颊。“我永远都看得上你。”

“我爱你。”伊齐基对她说。

“有多爱？”

宇宙间的星辰，瀚海中的沙粒，这两个比喻他已经用了无数次。“跟我脑袋上的头发一样多。”

“你可不剩多少头发了。”她说。

他俩都笑了，拥抱对方，许久之后，携手走向了卫生间。鲁斯拿起手枪。“记得这个吗？”

“是那一把？”

她摇摇头。“同一个型号。使用这支枪，应该会很有诗意。”

“就像俳句。”

“我一直不太懂俳句。”

“我也是。”鲁斯坦承道。

伊齐基突然不知所措起来，慌里慌张地说着：“我从未想过会像这样。我总是觉得一切会好起来，生活会越来越好，日子——”

“嘘。别怕。”鲁斯说，“一下子就过去了。”

又一列火车驶过。两声枪响标志了结局，但没有人听见。

致谢

《日本合众国》的问世离不开许多人的影响和帮助。显然，我第一个要感谢的人就是菲利普·K·迪克，他，尤其是他的《高堡奇人》，在我年少时点燃了我幻想的灵感。尽管我们的风格相去甚远，但他对我的影响依旧很大，他教会我打破成规，以独特的眼光看待世界。

我时常需要了解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重要的历史事件以及受害者的悲剧故事，为了保证史实的准确，我翻阅了大量书籍，从中获取并整理了丰富的信息，在此举凡数例，不限于如下著作：约翰·托兰（John Toland）的《日本帝国的衰亡》（The Rising Sun）^[1]、爱德华·德瑞（Edward Drea）的《日本陆军兴亡史》（Japan's Imperial Army）、安德鲁·戈登（Andrew Gordon）的《日本的起起落落》（A Modern History of Japan）、吉川英治的《新书太阁记》、阿尔伯特·施佩尔（Albert Speer）的《第三帝国内幕》（Inside the Third Reich）、赫伯特·毕克斯（Herbert Bix）的《真相：裕仁天皇与侵华战争》（Hirohito and the Making of Modern Japan）、Eric Lacroix与Linton Wells II合著的Japanese Cruisers of the Pacific War、菲利普·K·迪克的The Shifting Realities of Philip K. Dick（谈及了《高堡奇人》续作的部分构思）、威廉·夏伊勒（William L. Shirer）的《第三帝国的兴亡》（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Third Reich）、宫本武藏的《五轮书》、Rafael Steinberg的Return to the Philippines、Haruko Taya Cook与Theodore F. Cook合著的Japan at War: An Oral History、詹姆斯·克拉维尔（James Clavell）的《幕府将军》（Shogun）、张纯如的《南京大屠杀》、John Steinbeck的The Moon is Down，除此之外，还有数不胜数的文章、电影、纪录片，这些都是帮助我深入理解那个时代的无价之宝。

日本文化对我影响深远，众多日本艺术家、作家、设计师都是我崇拜的偶像，诸如宫崎骏、小岛秀夫、三岛由纪夫、木城雪户、押井守、庵野秀明、深作欣二、小玉理惠子、坂口博信、黑泽明、大友克洋等等，我追随着他们的作品长大。我强烈推荐各位去圣何塞日裔美国人博物馆参观，尤其要听导游讲解。正是这样的一趟旅程使我身心受到极大震撼，并促成了本书关键部分的成型。我要感谢刘宇昆写下

《纪录片：终结历史之人》（The Man Who Ended History: A Documentary）。本书初稿完成之时，我诚惶诚恐，担心书中涉及的材料过于敏感，而读过宇昆的这则中篇杰作之后，我备受鼓舞。

衷心感谢天才画师John Liberto为本书英文版绘制的封面，以及令人惊艳的概念原画。我深深为你的天才所折服，也为你抽出时间为本书作画感到荣幸！感谢我的朋友Geoff Hemphill介绍我和画师认识，一如你每每在我遇到困境时伸出援手。你是我的铁哥们，我向来为你睿智的眼光与坦诚心存感激。我也要对Sam Boettner表示深深的感谢，感谢你对本书提出精彩的问题，并热心进行十分出色的同人画创作。Bonny John，想到你对生化改造人的描述，我仍然不寒而栗。Richard Thomas，谢谢你审读我的初稿，并对本书的世界构建提出大量中肯的建议。James Chiang，我会尽快与你开启Dr 2的合作，但与此同时，我首先要感谢你的智慧、耐心以及你给予我的友情。我对日本社会历史的研究，正是始于我们漫画小说的需要，我已经等不及早日和你携手将它完工。此外，当然，我要一如既往地感谢上帝。

Judy Hansen！你是一位不可多得的经纪人，有你做我的代理是我的幸运！谢谢你不厌其烦地解答我的问题，引导我在出版界前行。

盛情感谢我此生的挚爱，Angela Xu，没有你，我在写作上一半的成就都无从谈起。我所有的点子都是受你的提携，所有困惑都有劳你解答，文思阻塞的时候总是你给我建议；我从电影和游戏中寻找灵感时，你也总是全程陪伴我。你是我最好的伴侣，感谢你为我所做的一切。

非常感谢Angry Robot公司的精英团队大胆接下这部小说，并且在每一个环节都不放弃对它的信心。你们真正是我梦想的出版人，与你们合作就是美梦的实现。谢谢你，Penny Reeves，身为宣传经理，你业务能力突出，人格魅力无限。譬如本书在媒体渠道的任何亮相，全是多亏了你的功劳。Mike Underwood，我是你作品的忠实粉丝，能够在创作的方方面面仰赖你的建议，总让我受宠若惊。本书拥有如此令人称道的封面，这要感谢Marc Gascoigne高水准的封面艺术指导，以及强烈的出版热情。Paul Simpson的文字编辑工作尽善尽美，细致钻研每一行字词，确保消灭所有差错。Amanda Rutter和Trish Byrne的校对工作亦神乎其技，拦下了每一条漏网之鱼。

我一定要感谢我的编辑，Phil Jourdan，我也将本书题献给你。感谢你对我的信任，感谢你慧眼识出拙作中连我自己都没发现的价值，感谢你给我这个机会向读者分享奇怪的故事。你是位一流的编辑，能与你合作是我的荣幸。

从《日本合众国》立项到正式出版，我认识的每一个人都给予了我支持，可惜篇幅所限，无法一一罗列致谢。感谢你们所有人，感谢你们的慷慨，感谢你们的鼓励，感谢你们对本书的信心。

注释

[1] 本文中所涉图书，如有中译本则使用中译本书名附注原文，无中译本的仅保留原书名和原作者名。

时空旅行者的 沙漏

[日] 方丈贵惠 / 著

穆迪 / 译

Hojo Kie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时空旅行者的沙漏

作者：【日】方丈贵惠

译者：穆迪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21-05-01

ISBN：978-7-5133-4414-2

目录

CONTENTS

获奖感言
出场人物
由霍拉大师写下的序文
序章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尾声

获奖感言

此次荣获第二十九届鲇川哲也奖，我满怀感激之情。

从小我就是个一有时间就沉浸在幻想中的孩子，随着年龄增长，开始接触小说及电影，我渐渐产生了一个疑问，在脑海中挥之不去。

——从未有人看过的，仅仅只是有趣的故事会是怎样的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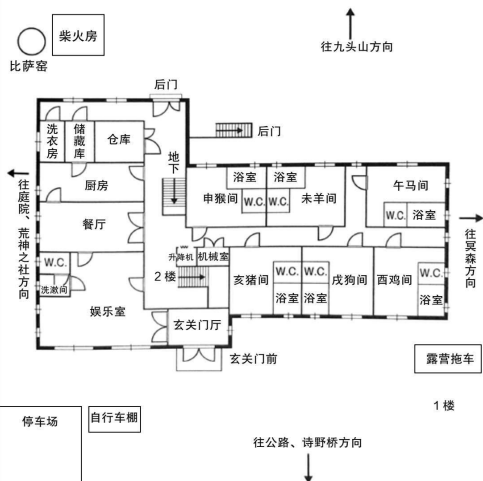
这个疑问很孩子气，也很模糊，并且一开始我就知道穷尽一生也找不到答案……连我自己都觉得陷入了一堆麻烦之中，可这似乎成了我创作的原动力。

本书就是这样的我心无旁骛写出来的，尽管还不成熟，但哪怕只是一小步，也想向着理想中的本格推理靠近。这样一部作品能获得如此荣誉实在非常荣幸。若各位读者能从中得到一些乐趣，对我而言是再没有比这更幸福的事情了。今后我会努力进步，敬请多多指教。

最后要向评委老师和东京创元社的各位致以发自内心的谢意。并感谢支持我的家人、朋友，以及大学推理研究会的成员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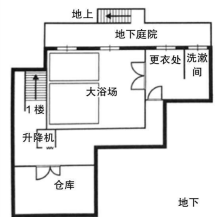
方丈贵惠

龙泉家·别墅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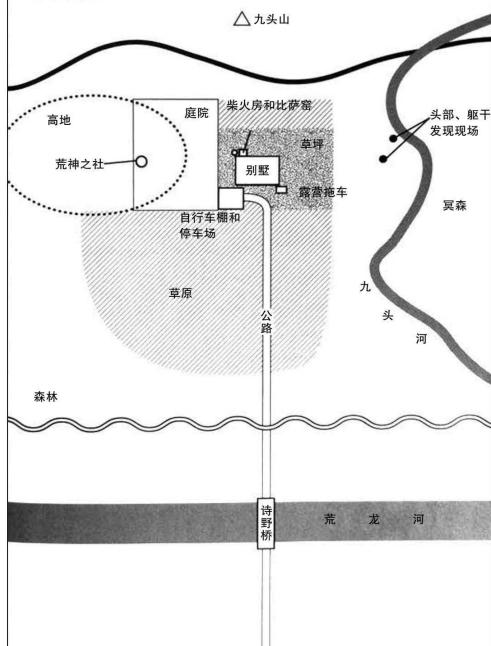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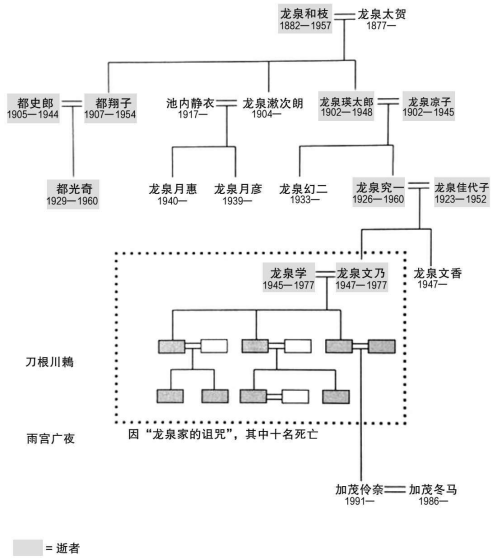
2楼



龙泉家、别墅周边图



龙泉家人物关系图



出场人物

龙泉太贺（83岁）

龙泉家的大家长，房间是辰龙间

龙泉文香（13岁）

太贺的长子（瑛太郎）的孙女，房间是子鼠间

龙泉幻二（27岁）

瑛太郎的二儿子，房间是丑牛间

龙泉漱次郎（56岁）

太贺的二儿子，房间是寅虎间

龙泉月彦（21岁）

漱次郎的长子，房间是巳蛇间

龙泉月惠（20岁）

漱次郎的长女，房间是未羊间

龙泉究一（34岁）

瑛太郎的长子，文香的父亲，房间是申猴间

都光奇（31岁）

太贺的长女（翔子）的长子，房间是戌狗间

刀根川鶯（41岁）

龙泉家的女佣，房间是酉鸡间

雨宫广夜（20岁）

寄住在龙泉家，房间是午马间

加茂冬马（32岁）

时空旅行者，房间是亥猪间

加茂伶奈（27岁）

冬马之妻，龙泉家的后裔

霍拉大师（不详）

时空旅行者的引路人

由霍拉大师写下的序文

下面要讲述的是一个关于“诅咒”和“奇迹”的故事。

主人公加茂冬马踏上旅程，遭遇离奇命案，挑战谜题，在这个意义上，这是一本不折不扣的本格推理小说。

尽管我这样述说，可我扮演的并不是华生医生这个角色，也不是讲故事的人。我对主人公而言既是引路人也是旁观者……既是瘟神也是福神。听起来可能矛盾，但全都是真的。

如今加茂冬马的旅程结束了，我的任务也完成了。然而，为了正在阅读这个故事的各位读者，让我再来担任故事的引路人一职吧。既然宣称本格推理小说，我也就必须公平吧？

先声明一下，我在故事中不会说谎，也不会欺骗各位读者。就算觉得我说的话内容不合常理，也不必退缩不前。

也许有人会怀有这样的疑问：故事中自称“霍拉大师”的人会不会是假冒的，会不会在这上面设下了叙述性圈套？

无须担心此事，因为出现在故事中的霍拉大师毫无疑问就是我。

序章

加茂冬马紧紧握着妻子的左手。一开始以为不过是普通的感冒，结果耽误了就医，这让他悔恨不已。

“要是我能多注意一些……”

躺在床上的伶奈，眼睛已经失去了神采，可她仍对着加茂微笑。

“一点儿都不怪你。”

仅仅说了这短短一句，她就蜷起身子剧烈地咳嗽了起来。片刻之后，连在她手指上的血氧饱和仪发出了警报声，这表示血液中的氧气浓度降到了危险的范围，可加茂能做的只有轻拍她的后背。

伶奈的鼻子里插着粗粗的软管，是用于输入氧气的大流量鼻腔插管。她的肺功能明显低下，普通的氧气面罩已经不管用了。可即使换成能够更为稳定地提供氧气的大流量系统，血液中的氧气浓度仍在一直下降。

主治医师判断她的体力已无法支撑下去，决定将伶奈转到ICU，做气管内插管，装人工呼吸器。

看到伶奈一边忍受着咳嗽的痛苦一边还想说什么，加茂将一支油性笔放到了她的右手里。她用颤抖的手在加茂递过来的本子上写下一行字。

我知道会变成这样的，很久很久之前就知道了。

字写得非常潦草。屋里只有呼吸仪输送空气的声音在空虚地回响。加茂紧咬牙，硬挤出一个微笑。

“没事的，马上就会好起来的。”

他嘴上这样说，心里其实已经做好了这可能是最后一次交谈的准备。因为医生跟他说做气管内插管的时候要麻醉，而看现在的情况，

伶奈可能无法再说话或者写字了。

她用因发烧而湿润的眼睛看着加茂，又继续写了下去。

龙泉家的诅咒是绝对无法逃脱的。

加茂立即想反驳，然而他发现伶奈黯淡的眼睛里饱含绝望，就说不出来话了。

“对不起……我没保护好你。”

他的声音微弱得几乎连他自己都听不清。

第一章

“仅从痰和血液检查结果来看，大概不是因感染引起的肺炎。”主治医师这样跟加茂说。

此时他刚与插着人工呼吸器的插管、被监视器和大型仪器围着、一直沉睡的伶奈见了短短一面。

“确定是间质性肺炎吗？”他问道。

医生沉重地点了点头。

“根据CT结果和病情发展速度来看，怀疑是特发性间质性肺炎，并且很有可能是急性间质性肺炎。”

间质性肺炎……直到伶奈住院之前，加茂甚至不知道有这么一种病。说到肺炎，他以为就是因细菌或病毒感染导致的，只要用抗生素和抗病毒药品就能简单治好。

这种病，特殊在出现炎症的部位与普通肺炎不同。医生解释说她的免疫系统紊乱，开始攻击自己的肺部间质。然而连医生也不清楚发病的原因。

病魔以惊人的速度摧毁着伶奈的身体。

一开始是出现类似感冒的症状，之后没几天咳嗽严重起来，一个星期之后开始呼吸困难，甚至无法行走。带她到医院照了X光片，发现双肺下部已是一片白色了。

伶奈当天就住进了医院，之后仅仅过了五天，五月十九日，病情已经恶化到必须使用人工呼吸器了。

“您太太这个情况，类固醇脉冲治疗也没见好转，接下来要开始用免疫抑制剂的脉冲疗法。但如果依旧控制不住病情恶化的话，恐怕会有生命危险……这三天是关键，希望您了解。”

听着医生苦涩地说出这番话，加茂觉得一阵眩晕。

他在网上查过资料，所以知道急性间质性肺炎的致死率在六成以上，类固醇无效的情况下治疗会更加困难，最后的救命稻草——免疫抑制剂——也不能保证有用。

听医生讲解完今后的治疗方案，加茂在伶奈进入ICU时需固定身体的同意书上签了字。之后，他告别了主治医生，走向停车场。

H医疗中心位于神奈川县的山间，停车场非常大。加上周六门诊不开放，停车场更是空空荡荡的。从石墙外的杂树林里传来鸟叫声，让人心烦。

ICU的探访时间有限制，下次是下午两点半，加茂打算在这期间买齐住ICU病房需要的东西。智能手机显示现在是十点五十，还有将近四个小时。

脑子里已想好了下一步计划，可他呆坐在驾驶座上，没有行动的力气。他的视线茫然地落在副驾驶座上的公文包上，从包里露出几页资料。

那是伶奈住院前他一直负责的杂志策划案，题目是《召唤幸福的都市传说—奇迹的沙漏—（暂定）》。

“奇迹的沙漏，唉……”

大概两年前，社交网络上流传起“奇迹的沙漏”这一都市传说。这类都市传说大多没什么特色，内容就是说如果捡到沙漏吊坠，就能实现一个愿望。

要是世上真有这种沙漏，那是不是也能治好伶奈的病呢？加茂有些逃避现实地想着，透过车窗仰望ICU所在的住院楼二楼。

对母亲早逝、与父亲断绝了关系的加茂而言，伶奈是唯一的亲人。伶奈也一样，不过她之所以孑然一身，理由很特殊……

“不不，怎么可能有什么诅咒呢……”

低声自言自语了一句后，加茂把手伸向车钥匙。

就在这时，手机铃声响起，吓了他一跳。他还以为是医院打来告知伶奈有突发情况，看到手机上显示的是“不明来电”，才松了一口气。

气。很可能是骚扰电话或者推销电话，但也说不定是跟工作有关的电话，加茂按下了通话键。

“有的。”

一个声调平板的男声传入耳中。这句莫名其妙的话让加茂感到的不是吃惊，而是不耐烦。

“骚扰电话能不能打给别人！”

“似乎是我表达有问题……龙泉家的诅咒确实存在。”

加茂不由得倒吸一口气，瞬间明白这不是随便乱打的骚扰电话。

“你什么意思？”

“啊，我不是想给你出题。你的太太伶奈，用旧姓说就是龙泉伶奈，正如她所惧怕的，她继承了龙泉家的血脉，遭到了诅咒。”

加茂从喉咙深处发出笑声。

“这取材方式倒是新鲜，你是哪家杂志？”

“我不明白你这是什么意思。”

“三流神秘学杂志的记者，想拿别人的不幸当有趣写成一篇文章子，就是这么回事吧？你是觉得用正常方式来找我会被拒绝吧？”

“不好意思，这说的不是过去的你自己吗？”

加茂皱起了眉。

“连这都调查出来了？你是闲得没事干了吧？”

“五年前，作为一家不怎么样的神秘学杂志社的撰稿人，为了写《被诅咒的龙泉家》一稿而强行采访龙泉伶奈，结果惹上了警察，这是哪里的哪位呢？”

“你这是在挖苦我吗？我承认，我跟她的相识过程是最差劲的一种。”

“这样的两个人居然结成了夫妻，世事真是难料。”

“轮不到你来评判。”

说完加茂就要挂断电话。

“说到龙泉家，战前在制药界名气极大，战后与GHQ^[1]建立了合作关系，把事业扩展到食品制造领域，成为富豪家族。然而，一九六〇年八月，最初的不幸降临到了他们头上。”

加茂当然不是被对方的话吸引，他想挂断电话，可手机不知是不是死机了，没有反应。

“N县有一个叫诗野的地方，那时龙泉一家及相关人员共十人，前去诗野的别墅为大家长龙泉太贺庆祝生日……可这些人被困在了陆地的孤岛上，被心存杀意的人一一杀害。”

加茂恨恨地低头盯着无法操作的手机，说：“这个故事我比你熟悉。手机出问题是搞的鬼吗？”

对方没有回答，自顾自地说了下去。

“但其中有几个人从心存杀意的人手中逃脱，活了下来。然而，命运如此无情……他们又被卷入紧接着发生的泥石流中，无一幸免。在讲述这起不幸事件时，地方报纸和杂志都不用‘诗歌’的‘诗野’，而喜欢用那片土地更古老的名字，‘死亡’的‘死野’。”

“于是这一连串事件就被称为‘死野的惨剧’，你接下来是想这么说吧？”

加茂插了句嘴，心里还在想着能用什么办法挂断电话。

“正如你所说。人们本以为龙泉家的人全死了，没想到律师调查后发现，太贺的曾孙女文乃被秘密寄养在别人家。这么一来，年芳十三的她继承了全部遗产……可纠缠着龙泉家的不幸似乎仍在继续，不到十年的时间里，她继承的财产就几乎全被骗走了。”

“文乃是我妻子的祖母，这些我全都知道。”

“一九七七年，文乃夫妇遇到强盗，双双遇害。这就像是序幕，之后，继承了龙泉家血脉的人纷纷遭遇不幸，接连送命。死亡原因多种多样，被杀、意外、自杀……如今，你太太是最后一个人了。”

加茂发现自己正瞪着手机，对方不带感情的淡然口吻刺激着他的

神经。

“你是想说那全是龙泉家的诅咒引发的吗？”

“本来就是啊。文乃和她的子孙以及各自的配偶共有十六个人哦，其中十二个人在三十五岁之前身亡，从统计学来说也是异常的数字。”

对方要是注意到自己心下动摇就会更纠缠不休了，加茂这样想着，至少保持住了表面上的冷静，回敬道：“你搞错了，死去的是十个人。”

“我不会搞错，我精准无比。”

“我听不懂你在说什么。”

“首先是文乃夫妇被强盗杀害，之后是你妻子的双亲死于交通事故，接着是她的叔叔和姑姑二人一人自杀，一人滑雪时意外身亡……伶奈的表兄弟姐妹四人，一人死于意外从高处跌落，两人死于交通事故，剩下一人被无差别杀人魔结束了性命。”

“这还是十个人啊……你该不会是指……”加茂脸色一变，叫道，对方的声音里透出了笑意。

“是的，我把最新的遇害人也算进去了。四个月前流产的孩子和马上就要死去的加茂伶奈两个人。”

“少胡说！”

加茂用力把手机砸向前车窗，然后双手抱住头，呜咽出声。

“为什么……会变成这样……”

加茂是在二〇一三年的夏天结识伶奈的。一开始他因非法入室被警察抓走，情况极为糟糕，可他们的相识彻底改变了两个人的人生。

当时伶奈已经足不出户半年多了，原因是两个表兄弟姐妹因交通事故身亡，她无法释怀，无法振作。她惧怕龙泉家的诅咒，患上了严重的恐慌症。

而加茂则是那种不管去多么可怕的闹鬼胜地取材，哪怕在现场做出遭报应的事情，都不以为然的人。他这么粗神经的人，根本不可能

相信什么诅咒。

两个人经历了种种曲折后开始交往，两年后结了婚。

加茂觉得自己能和伶奈结婚这件事本身就是一个奇迹，因为伶奈十分漂亮，又无比温柔。

相比之下，他浑身都是毛病。与其说做事大胆，不如说莽撞。高中时就因打架而多次惹下惊动警察的麻烦，他就不是个遵纪守法的人，常常不按常理行事……然而，伶奈接受了他的一切，还说就是喜欢他这样。

两个人的婚姻生活很美满。也许彼此性格完全相反反而是件好事，和加茂在一起后，伶奈的恐慌症居然好了。同时加茂的性格随和了许多，身边的人都大跌眼镜地说他简直像换了一个人。

二〇一七年九月，伶奈怀孕了。如果一切顺利的话，这个星期就是预产期了。然而命运是残酷的……怀孕第二十一周的时候，伶奈说肚子疼得厉害，结果流产了。

这不幸的意外让伶奈的精神状态再次出了问题，她又想起了诅咒的存在，这也情有可原。但是，原本不相信诅咒的加茂发现自己竟也萌生出一种理智无法压抑的恐惧。

之后两个人不断努力，试图摆脱悲伤，积极地活下去。可就在心情快要平复的关头，伶奈确诊了急性间质性肺炎。

隐隐听到有声音从远处传来，加茂抬起了头。

掉落在脚边的手机边角有些小裂痕，但看起来没有损坏。他捡起手机，听到混杂着极大杂音的说话声。

“龙泉家的诅咒……只要还在，不幸就会继续……吧。”

看来部分功能摔坏了，只能听到断断续续的声音。加茂摘下黑框眼镜，用右手抹了一下眼角，抬起头。然后他试着打开了外放功能。

“我知道未来的事情。”

也不知是幸还是不幸，手机的外放功能没坏，对方的声音一下子清晰起来了。加茂重新戴上眼镜，眯起了眼睛。

“不会是你给伶奈下了毒吧？”

“怎么可能！又不是我想杀她。我有特殊的能力。”

“是啊，调查清楚我们的事情，再黑进我的手机，是吧？我就知道你有毛病。”

扬声器中传来淡漠的奇怪笑声，然后那声音继续说道：“问你一个问题，你不想试试去解除龙泉家的诅咒吗？你要是愿意，我能帮你。”

“你能帮我什么？伶奈的病——”

“不是我去帮你解除诅咒，必须是加茂你自己去。如果你有决心，或许没有什么是不可能的。”

“你到底是什么人？”

“我是霍拉大师。”

这意想不到的回答让加茂感到困惑，他立即回道：“是米切尔·恩德的《毛毛》^[2]一书中的出场人物吧，是时间的守护神？”

“对，那就是我。”

听到对方坦然的回答，加茂放弃了追问，他觉得不管问什么，对方都不会好好回答的。

“我觉得我有没有决心都没什么意义，但如果能救伶奈的话，不管什么事，我都会做……这么说你满意了吗？”

这是他的真心话。不过此时他这么说，是想知道对方会出什么牌。

“那么，你就按我说的去做。请下车。”

加茂稍微踌躇了一下，然后下定决心，打开车门下了车。不知道霍拉大师在哪儿看着他，下车后就间不容发地给出了下一个指示。

“你能把车下面的东西捡起来吗？”

加茂膝盖跪地趴在水泥地上一看，倒吸一口冷气。

车前轮旁有一个沙漏。看起来是用非常薄的玻璃制成的，里面装着亮闪闪的白沙子。这个沙漏直径不到一厘米，高大概三厘米，连着一根银色的长链子，似乎可以挂在脖子上。

加茂意识到，这些特征都和都市传说中的“奇迹的沙漏”相符。

“我听过一个传说，里面的沙漏跟这个一模一样。”

“随便你怎么想……请将沙漏戴在脖子上，找一个半径一点五米内什么都没有的地方。”

加茂耸耸肩，算是表示不满，但还是依言把吊坠挂在了脖子上。链子很长，沙漏垂到了胸口。

他用遥控钥匙锁好车，迈步往前走。钱包还留在车上的公文包里，不过大概马上就会回来吧……他这样想着，把车钥匙塞进了裤兜。

离住院楼越远停着的车就越少，没走几十米他就找到了符合条件的地方。是在一面被苔藓覆盖的石墙旁，石墙上方有漂亮的垂樱，枝条纤长，嫩绿的树叶很美。

加茂在距离石墙大概一米五的地方停下了脚步，看向四周。停车场里不见半个人影。加茂口中嘟囔：“那家伙在哪儿监视我呢？”

既有可能藏身在某辆停着的车里，也有可能是通过偷拍摄像头监视。

“可以了，那么开始转移吧。”

“什么转移，刚才你可没说啊？”

“你拒绝也没用了，我们必须回到一切开始的地方。”

不明白这句话的意思，加茂不解地低头看向手机，但不知何时，跟霍拉的通话已经结束了。

“见鬼，费了这么大的劲，结果还是个恶作剧啊。”

加茂心知不可能有什么奇迹的沙漏，然而期待沙漏真的会带来奇迹也是真情实感。此时他觉得完全被恶劣的恶作剧骗的自己像个傻瓜。

他准备回车里，然而一瞬间觉得不对劲，低头一看，沙漏中纯白的沙子动了起来。

“怎么……回事？”

用玻璃制成的沙漏，看不出藏着电子芯片或机械装置。然而，沙漏发出如阳光般的强光，里面的沙粒正违反重力，慢慢上升。

龙泉文香的日记

昭和三五（一九六〇）年八月二十一日

明天就要去为爷爷庆祝生日了，我都快等不及了。

爷爷最了不起的一点就是绝对不放弃。他住了很长时间院，最后必须坐上轮椅，那时他也没让我们看到他痛苦的样子。现在除了腿无法恢复，日常的事情爷爷几乎全能自己做。

不过今天早上爷爷没戴每次打领带时都会戴的珍珠领带夹，我问他为什么，他说昨天晚上就找不到了。

上午我看了幻二叔叔给我的英文小说。

是阿尔弗雷德·贝斯特（Alfred Bester）的《群星，我的归宿》（*The Stars My Destination*）。叔叔送给我的书每本都很有意思，我很喜欢。可是爱挑人毛病、有时还会挤对人的光奇每次看到我在看科幻小说，都会说“这不是女孩子看的”。

明明是表兄弟，可光奇和爸爸、叔叔一点儿都不像。不，这么说也不对，因为爸爸和光奇外表挺像的，可他们的性格截然相反。幸好我不是光奇的孩子，而是总是很温柔的爸爸的孩子。

看完书之后我去找刀根川玩儿，她正在准备中午的三明治。

刀根川是个烹饪天才，她做的餐点不输任何餐厅的大厨。我暗暗崇拜她。

中午，漱次朗大叔伯一家来了，不过今年大叔母不来。大叔母是唱歌剧的歌手，正在罗马进行《卡门》的公演。我还很期待她在庭院里展示出色的歌喉呢，真是遗憾。

漱次朗大叔伯瘦了，他跟大叔母离婚已经快十三年了，这次不能

久别重逢他会不会失望啊？可月彦却说什么他妈妈不来才清静。（此处有泥污）

下午我想象自己是侦探，去找爷爷的珍珠领带夹，可没找到。丢哪儿去了呢？

今天的日记就写这么多吧，早点睡觉。

昭和三十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不想写日记。可是躺到床上、闭上眼睛，脑子里浮现出的全是可怕的事情。我之前从不知道什么都不做地待着是这么痛苦的事情。

所以我决定把迄今为止发生的一切都写下来。

今早六点我就醒了，头昏昏沉沉的，想再睡一会儿却睡不着，所以六点半我就去餐厅了。明明是个大晴天，我的脑子却昏昏沉沉的。

我下到一楼，听见这么早就有声音从娱乐室传来，吓了一跳。我一看，漱次朗大叔伯、幻二叔叔和雨宫在里面。

三个人的脸色都不太好，大概是熬夜了吧。昨天晚饭的时候大叔伯跟月彦说想下棋，后来一问，下完棋大叔伯还跟叔叔打了一夜的桌球。

刀根川今天做的吐司和鸡蛋也棒极了。

正在享用可可和水果拼盘的时候，爷爷来餐厅了。今天是个喜庆的日子，我也自然和爷爷聊得很开心。

吃完饭我离开餐厅，听见玄关门厅那边有喧哗声。

我起了恶作剧的念头，决定去偷听……因为他们谈论要紧事情的时候总是不带上我，说我还是小孩子。

紧挨玄关的娱乐室里已经没有大叔伯等人的身影了，我看屋里没人，便把耳朵贴到通向玄关门厅的门上。

“你们无法相信的心情我理解……可是，究一真的被杀了。”

爸爸被杀了？听到这句话的我脑中一片空白。

听声音，喘着粗气说话的是月彦。

“不光我看到了，月惠和雨宫也看到了。那个……要怎么说……究一的头……”

我想我叫了一声，回过神来时，门已被打开，幻二叔叔和雨宫的脸出现在面前。

我对自己说“这是一个噩梦，醒来之后一切就都过去了”，可看着叔叔毫无血色的脸，我明白了这是现实。

接下来我不知怎么回到了自己的房间。

我想我是一口气跑上了二楼，几乎喘不过气来，然后用颤抖的手从房内锁上了门。

叔叔在走廊问我“没事吧”，可现在我想一个人待着。我逃到浴室，哭了。叔叔嘱咐我绝对不要打开门，就离开了。

叔叔可能是怕杀害爸爸的凶手就在附近才这么说的。（以下有泥污。）

我不愿相信爸爸死了。

昨天没怎么跟爸爸说话，可我有那么多话想跟他说，想告诉他在冥森散步的时候看到了鹿，想跟他讲讲叔叔给我的书……我想再听一次爸爸的声音，想好好用语言表达对爸爸的感谢。想告诉他我爱他。

各种思绪涌上胸口，我无法呼吸。

过去了多长时间呢？幻二叔叔再次来到我的房门前，问我能不能出来。我实在不愿意。

叔叔开口了：“希望你能冷静听我说。不光哥哥被杀了……光奇也被杀了。”

我害怕起来，打开房门，扑向叔叔，号啕大哭。叔叔温柔地抱着我。

“文香才十三岁，爷爷说最好什么都别告诉文香，可我觉得那么做才残酷。”

我抽泣着点点头。

“我想知道。”

幻二叔叔告诉我，在我把自己关在房间里的时候，漱次朗大叔伯去了冥森，确认父亲已死。然后，漱次朗大叔伯在小河边发现了人体的躯干部分。

那时大叔伯以为那躯干是父亲的，可就在同一时间，幻二叔叔去爸爸的房间查看，发现了一具没有头的死尸。

横陈冥森的躯干是光奇的。光奇的头、手臂，还有腿，后来在别墅的地下浴场发现了。

有人对爸爸和光奇做出了只是写下来都会让人不寒而栗的事情。

“有人盯上我们了，证据就是电话线被割断了。”

叔叔接着这么说，听得我打心底感到恐惧。

为了安抚我，叔叔又微笑着说：“不过没事的，我和漱次朗这就去找警察。只要警察来了，应该马上就能抓到凶手。”

之后我回到房间，锁上了门。眼泪又涌了上来，我便又进了浴室。在这里不管流多少眼泪都没人知道，这里是对我而言最适合哭泣的地方。

叔叔和大叔伯出去了不到一个小时，回到别墅时正好是吃午饭的时间，那时我还在房间里。当听到发生了什么事情时，我不禁发抖。

有人对吊桥做了手脚，车刚开上去桥就断了。叔叔他们好歹逃了回来，可车报废了……这肯定也是夺走父亲性命的凶手干的，只要毁了那座桥，就能把我们困在这里。

现在不知道凶手是谁，也没找到任何线索。爷爷说：“今晚大家都待在自己的房间里，锁好门，等天亮。”一个人待着实在害怕，不过刀根川的鼓励让我生出了勇气。

写着写着日记，感觉自己的心情一点点平静下来了。今天光是哭了，什么都没做，可必须把杀死父亲和光奇的凶手找出来。

明天开始我不会再哭了，就算是为了父亲，我也必须成为一个坚强的人。

注释：

- [1]全称为驻日盟军总司令，特指道格拉斯·麦克阿瑟将军。
- [2]米切尔·恩德（ Michael Ende,1929-1995 ），德国当代幻想文学作家。《毛毛》为其代表作之一。

第二章

“这里是什么地方？”

加茂弯着腰，剧烈的喘息使得双肩起伏。他感觉手脚发麻，情绪几乎陷入恐慌。

就在刚才，他还在H医疗中心的停车场。然而眨眼的工夫，就转移到了一个不认识的地方。眼前的景象与水泥铺地的停车场毫无相似之处，脚下踩着一片打理得很好的草坪。

远处是一片森林，不过不是《格林童话》中写的充满异国风情的森林，而是在日本随处可见的“树海”。远处层层叠叠、绵延起伏的山也似曾相识。

天空蔚蓝，照在草坪上的阳光火辣辣的，穿着外套的加茂很快就出汗了。耳边有树叶摇曳的哗啦声，加茂紧握着的手机响了起来，显示“未知号码”。

他马上接通电话，并打开外放功能。

“这里就是目的地附近了。”

“你该不会是用药迷昏我之后把我搬到这里来的吧？”

加茂用力握着沙漏，几乎要把它捏碎。如今沙漏已不再发光，恢复了普通的样子。明明刚才那么闪亮，此时却不带一丝热度。

“我希望你别再找我的碴儿了。不用我说，你也应该知道这里是哪里吧？”

霍拉的挑衅话语让加茂感到不解，他向四周望去。

不知为何，他脚边的草坪上散落着一些像是薄水泥碎片的东西，前方还有一截樱花树枝，像是用什么锋利的东西割下来的。嫩绿色的漂亮树叶还水灵灵的，让人觉得是刚被割下来的。可近处没有樱花树

啊，加茂想不明白其中的原因。

右边八米开外停着一辆露营拖车，造型复古的车身看着很新，可能是复制版吧。

回头看向身后，距离不到十米处耸立着一栋豪华的欧式建筑。墙面上贴着发黑的仿砖石，风格很像都立旧古河庭院^[1]里的洋馆。

仰头看到房子的瞬间，加茂惊讶地瞪圆了眼睛。他想开口询问，却又马上闭上了，重新打量整栋房子。

“我见过一张照片，照片上的别墅跟这栋房子一模一样。是在为龙泉家的诅咒那篇稿子做调查的时候……”他喃喃自语。

霍拉像是觉得很有趣，说道：“正如你所想象的那样，这就是诗野的别墅哦。”

加茂听到这句话，不由自主地尖叫出声。

“太荒谬了！那栋别墅早在五十八年前就被泥石流冲毁了，这绝对不是那栋房子。”

“不如你稍微变换一下思考方式，比如我们现在在泥石流发生之前。”

对方这不慌不忙的回答让加茂觉得滑稽，继而笑了出来。他会笑并不是破罐子破摔，也不是为了掩饰慌乱和怒火。

霍拉问道：“你怎么笑了？”

“这就叫识时务吧？看起来我是被一个神经病带到了龙泉家别墅的复制品前，或者也可能是奇迹的沙漏的力量，让我穿越了时空。”

“不管怎么说，你无法凭自己的力量离开这里，好好听我说如何？”

加茂叹息一声，说：“如果按你所说，我现在就是身在一九六〇年。”

“正是如此。”

“你之前说你拥有‘特殊的能力’，也是指……”

“当然，就是穿越时空的能力。你也可以说它是‘奇迹’。”

加茂擦了擦额头上的汗水，脱掉外套，抬头看向灿烂的阳光，说：“感觉全是胡扯，可看起来真像是真的啊。”

“你这就相信了？”霍拉惊讶地说道。

加茂看向手里的手机，上面显示的时间是五月十九日十一点十四分。

“就在刚才，我还在神奈川县，今天是一个阳光和煦的春日，可眼下这温度，简直就是盛夏。阳光猛烈又闷热，五月不会有这样的天气。这样一来，一般人会想是不是被带到了比日本更靠近赤道的地方。”

“说不定是哦。”

“然而，那边的山和森林怎么看都像在日本。如果不是换了地方，那就只能是我被移到了不同的时间了吧？不管是用药让我睡几个月，还是真的穿越了时空……总之，你干的事不能以常识判断。既然明白了这一点，我也就放弃挣扎，全盘相信了。”

加茂会得出这个结论，并非没有理由，但他故意没跟霍拉解释。

“看来……选择你是正确的。”

霍拉突然冒出这么一句，让加茂怔了一下。

“第一次听你说，我还是被选出来的？”

“是的，没有能力解除诅咒的人，就算带他穿越时空也没有意义。若选中的人不具备无论面对任何情况都能灵活应变的能力，我也会很为难。”

“我觉得我是个性格马马虎虎的人啊。”加茂嘟囔着。

霍拉继续平静地说道：“当然，选择你的理由不仅仅如此。还因为你虽然不是警方的人，但擅长调查过去的事情。”

从某种意义上说确实如此。

跟伶奈相识后，加茂辞掉了神秘学杂志的工作。因为他亲眼看到

自己写的稿子伤害了他人，打从心底讨厌起这份工作。

那之后，他在熟人当总编的月刊杂志《Unsolve》（未解决）上开了新的专栏，主题是冤案，跟他之前写的题材风格截然不同。

为了写文章，加茂会通过信件采访声称自己是蒙冤入狱的服刑人员，重新梳理整个案件。当然，身为一个普通人，他能弄到的信息有限，但即使这样，他也一直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调查，推理出清晰的新见解。

刚开始连载，这个栏目就受到了好评。

连载的次数多了，相关涉案服刑人员的律师也开始采取行动，最终有一起案件法院决定重审，这在日本的司法制度中是一个奇迹。

重审一事在网络上成为热门话题之后，一位罪犯的家属找到编辑部，指名要见加茂。

但话说回来，案子能重审，是因为责任律师的热忱和几重幸运的叠加。加茂既不是查案的专业人士，也不具备任何取证调查的专业知识。

“先不管我是不是真的有才能，这跟救伶奈有什么关系？”

“你还不明白吗？‘死野的惨剧’正是让龙泉家五十八年来饱受折磨的诅咒的根源。想要破除龙泉家的诅咒，就必须查明这起案件。”

霍拉的话很有冲击力，加茂抱住了头。

“事情怎么会变成这样？”

“不管你信不信，正是此时，凶手盯上了龙泉家的人，要取他们的性命。当然，还有不可逆转的泥石流……但只要你能阻止凶手行凶，救下龙泉家的人，过去就会发生巨大的变化。”

“那么未来也会发生变化，诅咒将不存在？这逻辑倒也不是说不通……不，这逻辑还是说不通。”

“接下来一切就看你的行动了。我建议你谨慎行事。好了，我差不多要——”

见霍拉好像要结束通话，加茂想也不想地叫了出来：“喂，你打

算把我丢在这里吗！”

“我是这么打算的，怎么了？”

“太胡来了吧？！叫我解决，可我要怎么做才好啊？！”

“我给了你机会，把你带来了这里，就算是单程票你也没资格抱怨吧，不是吗？”

这句恫吓般的话让加茂脸色大变。

“我回不去二〇一八年了吗？”

“等你查明案件真相，第二天破晓时分，我就带你回到你原本所在的时代。”

对方说得很肯定，可是加茂感觉不能相信，但他也只能无奈地撇撇嘴。

“不管怎么说，逃跑好像没什么用。”

“是的，你没有别的选择。”

“我倒也没打算逃跑。只要阻止‘死野的惨剧’发生就好了是吧？如果这样能救伶奈，我愿意做。”

“这才是明智的判断。祝愿加茂成功。”

与言语相反，对方的声音不带一丝温度。加茂放弃去试探霍拉的真意，无力地笑了。

“等一下，有个事我必须问一下。穿越时空的惯例是不是不能让这里的人知道我来自未来，也不能向他们透露未来会发生的事？”

“是的。把未来的事情告诉过去的人是非常危险的，因为无人能预料历史会被怎样改写。”

闻言加茂重重地点头。

“严禁‘剧透’啊，果然如我所想。”

然后他抬起头看着诗野的别墅，喃喃道：“会不会已经晚了呢？”

加茂凝视着别墅二楼右侧的窗户。

仿佛回应他一般，一个少女的身影出现在打开的窗边。她五官标致，梳着娃娃头，很可爱。但窗外的黑色窗格隐约挡住了她的脸，看不清她的表情。

刚才抬头看向别墅的时候，加茂就注意到了这个少女……确切来说是与她的视线对上后加茂赶忙躲了起来。

正是看到这名少女惊愕面孔的瞬间，加茂开始怀疑自己可能真的穿越了时空。因为少女和他在调查资料时查到的一名龙泉家的少女长得一模一样。他会痛快地决定相信霍拉的话，也是因为这名少女。

“看来我们说的话全被人听见了。”加茂对着手机说。

“偷听的人倒是相当可爱，这是预料之外的。”

听到霍拉说出可爱这个词，加茂知道他现在仍能看到自己，或许是戴着沙漏吊坠上有什么玄机。

终于，少女发出颤抖的声音，轻微到几不可闻。

“刚才那是瞬移（jaunting）？您是瞬间移动出现在这里的吧？”

陌生的单词让加茂茫然。

“她好像是在说瞬移效果^[2]。”

霍拉的补充说明也不知所云，加茂皱起眉头。

“那是什么啊？”

“是存在于阿尔弗雷德·贝斯特的科幻小说中的一种超能力。那本书里的人们都能瞬间移动。”霍拉进一步解释道。

“其实我刚看完*The Stars My Destination*。”少女说道。

“你看的不是日文译本而是英文版？”霍拉略显惊讶地问。

“是的。那块白板，一定就是未来的无线电吧？”

少女很冷静，正细细打量加茂的手机，看上去她并不认为加茂是在用腹语自言自语。不管是瞬间移动，还是对着一块白板滔滔不绝地说话，少女都能平静地接受，这肯定是因为孩子才有的率真和幻想能力。

加茂抬头看着这个不可思议的少女，咳嗽了一声。

“你们正聊到兴头上，这时候打断真不好意思。不过我要趁没被其他人看见之前先离开这里。”

“这您不用担心，除了我以外，大家都在餐厅里商量事情呢。啊，叔叔他们出去了，不会马上回来的。拜托您在那儿等我一下。”

少女说完急忙关上窗户，消失了。

加茂正踌躇时，见少女上气不接下气地跑了过来。她穿着一条褐色格子图案的无袖连衣裙，看着像是个初中生，脸上稚气未脱，身高一米五左右。

“刚才说的是真的吗？会发生泥石流，有诅咒降临到龙泉家？”

劈头盖脸就是这个问题，加茂回答不出来。此时从近处看，少女的脸和伶奈莫名相似。加茂发现她眼睛通红，像是哭肿了，一时间更不知要如何回应。

霍拉替他回答：“能告诉我你的名字吗？我是霍拉大师，他叫加茂冬马。”

少女对霍拉这个名字没什么反应，加茂马上想到这时《毛毛》还未问世，她不可能知道这个名字。

“我？我叫龙泉文香。”

加茂知道这个名字。叫这个名字的少女是伶奈的奶奶文乃的双胞胎姐姐，不仅如此，她还在“死野的惨剧”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这名少女是惨剧的记录者。

后世之人能知道龙泉家的别墅里发生了什么，皆因她以日记的形式留下了记录。

那本日记能被人发现就是个奇迹。

“死野的惨剧”发生之后，龙泉家的别墅彻底被泥土掩埋，据说只有一个叫“荒神之社”的神社幸存。而日记和少女被埋在离荒神之社不远的地方，所以才被人们发现。

这在加茂所在的未来，是过去发生的事情。而对于眼前这个少女而言，是正等待着她的命运。

加茂马上瞪向手机。

“这是怎么回事啊，霍拉？这孩子的眼睛都哭肿了，也没对有人要杀龙泉家的人一事表示疑问。你到底把我带回到了哪一天啊？”

“一九六〇年八月二十二号。具体时间我也不知道。”

看到文香点头，加茂紧紧咬牙，道：“太迟了，第一位受害者是在八月二十一号晚上遇害的。”

少女眼里涌起泪光，像是接过他的话般闷声说道：“是的，我、我父亲……和光奇……”

“奇怪。记录里，第一起凶杀案是八月二十三号深夜发生的啊。”

听到霍拉淡然的回应，加茂再次怒视手机。

“这就是你的回应吗？”

“即便你这么说我也……不过你居然记得几年前调查过的资料的内容，加茂你的记忆力真让我吃惊。你还记得些什么吗？”

“少装傻了！要不是你搞错了日期，说不定还能救下她的爸爸呢！”

“是有这个可能。不过凶杀案还会继续，你有足够的时间来查明真相。”

“你是不是冷血啊！该不会你就是对龙泉家下手的真凶吧！”

加茂厌恶地说完，从扬声器传出一阵低低的笑声。

“怎么会呢，我仅仅是个引路人。”

“我想……如果你能再穿越一次时空，回到昨天，是不是就能顺利阻止一切？”

文香突然出声，加茂惊讶地抬起头。尽管她的眼睛哭肿了，但似乎还能冷静地分析事态。

加茂觉得应该整理一下思路，缓缓说道：“确实如此。如果能随意穿越时空的话，那只要在这几天之间来回穿梭，抓住凶手，就行了。没必要老老实实去查明整个凶杀案，只要在那家伙行凶之前抓住他就好。”

电话另一边的霍拉深深地叹了口气。

“人类为什么如此愚蠢又自大呢，上一刻还在为发生奇迹而感动，下一秒就要求‘加菜’。”

这句话让文香红了脸，加茂却嗤笑出声。

“奇迹真是个方便的词语，但不巧，我不信这东西。既然你能做到让我穿越回这里，肯定能再做一次同样的事吧。”

霍拉沉默了一会儿，终于像是投降般回答道：“抱歉，我不能满足你的愿望，我也不是无所不能的。一次穿越到下一次穿越，需要间隔至少十二个小时。信不信随你们。”

文香咬着嘴唇思考了片刻，然后再次开口：“这样的话，就是可以再次穿越时空的。那就等十二个小时之后，回到二十一号的早上，怎么样？”

“不行……看来要跟你们讲一下‘时空穿越的四条限制’了，为了以后不再浪费更多的时间。”

“什么嘛，原来穿越时空的缺陷竟有四个之多。”

加茂语带讥讽，可霍拉没有理会他的挑衅，继续说道：“第一条就是刚才我说的，要间隔十二个小时以上才能再次使用穿越能力。”

“真是只顾自己方便，我怎么觉得听起来就是为了不让我们现在就穿越的借口。”

“这纯粹是技术上的问题。穿越时空所需的能量是十分巨大的，要把能量补充足，需要时间。”

“知道了，知道了，我就当相信你了。第二条呢？”

“第二条限制是，那根樱花树枝就是个很好的例子。加茂，出发前我给你的指示是什么？”

“你叫我找个半径一点五米内什么都没有的地方。”

“但看来你没留心上方，证据就是树枝一起穿越时空过来了。”

加茂捡起掉落在草坪上的树枝，那是一根覆满嫩绿新叶的垂樱枝条。明亮的绿色是五月所独有的，与此时的盛夏天气并不相称。这根树枝和他一样，都是不该出现在这里的。

几乎与此同时，他想起了H医疗中心停车场外伸展的垂樱枝叶。

“莫非，穿越主体半径一点五米范围内的东西会跟着一起穿越？”

“这么说并不准确。我能带领穿越时空的最小单位是边长三米的立方体，这次我是以加茂鞋底所压的直线为正方体的底边进行转移的，结果就是在你头顶的树枝也一起跟来了。”

“这么说来，我脚边散落的水泥碎片，是因为停车场的地面被揭下来了一部分，一起穿越时空了？”

“正是如此。第三条限制是关于时空转移地点和时间上的误差。”

“就是无法精准地进行转移吗？”

“很遗憾，时间和空间的关系具有不确定性。”

加茂和文香互相看了看，确认彼此都没听明白。

加茂不耐烦地嘟囔道：“见鬼。既然是‘奇迹的沙漏’，我还以为会有什么梦幻的解释呢。”

“真不巧，我天生就是一板一眼的性格。由于其特性，时空转移具有不确定性，像概率学。若要严格指定地点进行转移，时间上的误差就会变大；要精确指定时间，地点的误差就会变大。”

文香眨眨眼，看来依旧跟不上，无法理解。

加茂嘴角泛起苦笑，说道：“你的说明让我想起探索频道上播的量子力学特别节目了。素粒子好像也有这种特性。”

“是不确定性原理吧？素粒子的话，要是想同时测定其位置和运

动量，那测定值无论如何都会产生不确定性。话说回来，你只在电视上看过一次就能记住，记忆力真是太出众了。”

“嗯，看过或听过一次的东西，我基本上都能记住。”

“也就是说，只要你想，就能准确回忆起过去调查过的资料的内容吧？要是这样，说不定能对你有些期待。”

霍拉这句话也不知是褒是贬，加茂听了苦着脸。

霍拉对他的反应无动于衷，继续自顾自地说了下去。

“若要进一步解释第三条限制，我就必须先问一个问题。你觉得在进行时空转移时，哪一点最需要精准？”

加茂抱臂沉思起来，好一会儿才开口道：“整个世界可以看作三维空间再加上时间的一个四维时空，说白了，就是前后、左右、上下和时间四个要素。把它们分别用x轴、y轴、z轴和t轴坐标来表示，应该就能确定这个世界的一个点。

“可如果要移动到地球上的某个地方的话，还需要综合考虑纬度、经度和海拔。

“这么一来，答案就是海拔了。要是穿越到空中一千米或地下一千米的话就完蛋了，不是摔死就是被活埋，跟转移到的那个地方的大地融为一体。”

这句话让霍拉轻声笑了起来。

“顺便提醒一句，我不仅能让人穿越时空哦，极限情况下我可以边长六米的立方体内的物体和人一起转移。”

“哦，那你也能让小型飞机穿越时空吗？”

“只要飞机上有人就可以，不过要是转移到地底深处就麻烦了。总之你答对了，海拔是最需要精确的元素。”

文香不解地问：“概括起来就是说，海拔要精确，而代价就是除此之外的元素都会变得不确定？”

“对，纬度、经度和时间会以指定值为中心，在一定范围内波动。最终有多大的误差是受概率支配的，无法事先知道结果。”

“那误差普遍有多大呢？”

“用米来说的话，地点是正负五米之内，时间是正负两个小时之内。”

听到这句话，加茂黑框眼镜后面的眼睛眯了起来。

“有些微妙啊。这误差说不好是大还是小。”

文香怔了一下，看向他。

“不就是五米和两个小时吗？”

“听这家伙的语气，穿越时空不是个安全的转移方法。照这么想，那即使是这个程度的误差，也不一定算小的。”

事先没给任何预告就做出带他穿越到过去这么危险的事，加茂心里不满，透过手机瞪着霍拉。对方却不以为意地回道：“你说得对。时空转移的目的地若是室外的话，倒是没什么大问题，空气或雨滴之类的不会产生太大的影响。可如果转移的目的地是屋里或地下，或者位于其他人的上方的话，就又是另一回事了。这种情况可是非常要命的，可能会以细胞为单位发生融合，内脏——”

“别说了，我不想听。”

霍拉听话地结束了上一个话题，说：“最后是第四条限制，关系到时空和世界的稳定性。”

闻言加茂不禁嘿地一声笑了。

“说到穿越时空，果然免不了要提到时间悖论啊。就是回到出生之前，杀掉自己的父母那个有名的悖论吧？”

“你说的这类时间悖论，只要注意是可以避免的。比起这个，有一个更大的原则问题，那就是同一时空里不可以同时存在两个同一人物。”

文香不解地小声问：“什么意思？是说我不能回到过去吗？”

“你说到点子上了。你们可能会觉得很意外，但穿越到未来要比回到过去容易得多。”

“嗯，现在的我穿越时空的话，未来就不会有我了吧？未来不可能有另一个我存在。”

“与此相对，回到过去是在时间中逆行的反常行为，会让世界失去稳定，容易发生时间悖论。”

加茂怀着半信半疑的心情看向手机，问：“但我顺利穿越到了过去，这又是怎么回事？”

“加茂你是穿越到了出生之前，所以避免了时间悖论。转移到比较近的过去是非常危险的。”

文香“咕”地咽了一口口水，问道：“如果我硬要回到三个小时前的世界，会怎样呢？”

“那么三个小时前的时空里就会存在‘穿越回去的文香小姐’和‘三个小时前的文香小姐’两个人，可同时存在两个同一人物是不被允许的，一定会发生时间悖论。你可以想象一下电视游戏中会引起严重死机的错误操作，这样比较容易理解。”

文香似乎还是不明白他在说什么，但加茂听了点了点头。

“嗯，游戏彻底死机，玩不下去了。不过游戏机的话，只要重启一下基本就行了，可现实世界不一样吧？”

“现实没有必要重启。‘她’自己有自净功能，会马上消除时间悖论。”

加茂和文香不由得面面相觑。

“‘她’是指谁？”

“指这个世界啊。我用了拟人手法。”

“吓我一跳，干吗突然拟人啊？”

听到加茂的指责，霍拉显得很惊讶。

“把世界当成一个人来看有那么奇怪吗？”

“相当奇怪啊，虽然你自己好像不觉得。”

“不管怎么说，这个‘世界’会在迎来‘穿越来的文香小姐’的前一刻

毁掉‘三个小时前的文香小姐’，但这样一来，未来的‘文香小姐’也会消失，这就是这个世界的自净功能，这样就不会发生时间悖论了。”

文香嘴唇发青地说：“也就是说，为了让回到三个小时之前的整个世界正常运转，我就得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了？”

“是的，你不在了的世界会继续运转。”

一阵沉默。这期间加茂隐隐听到从不知何处传来有人说话的声音，但声音太小，他也判断不出是不是听错了。

过了一会儿，加茂终于开口道：“文香不能穿越回昨天，这个我明白了。但我不一样吧？”

“加茂你不存在于昨天的世界，所以即便回到昨天，也不会引发刚才说的时间悖论……只不过那样的话，世界会失去平衡。”

“什么意思？”

“受到你来了‘这里’的影响，未来将会有极大的变化。你应该能理解现在这个世界正处于不稳定的状态，在此之上回到刚刚发生的过去，会再次带来影响，这样一来世界的平衡就会被打破，非常危险。”

“可明明只是对过去干涉了两次而已啊！”

霍拉像是在踌躇该如何解释，过了一会儿才又开口。

“我将各种情况全部考虑进去后做了一个模拟，理论上……你要是回到昨天，改变过去，这个世界就会失去平衡，连自净功能都起不了作用，世界搞不好会直接毁灭。”

闻言文香的眼中涌上泪水。

“那就是说，无论如何都没办法救我父亲了吗？”

“是的，我不能为了两个人的性命，将整个世界置于危险之中。”

这残酷的回绝让她双手掩面开始哭泣。看到那小小的肩膀无力地颤抖，加茂感到无地自容。

遇到加茂和霍拉，少女的心中燃起了希望。他们是穿越时空而来

的，肯定能救她的父亲……然而，希望被无情地打碎，她再一次品尝到绝望的滋味。

看着文香，加茂察觉到一个问题，那就是他已经介入了文香的命运，有可能会让未来向更糟糕的方向发展。如果他不能成功阻止接下来将要发生的凶杀案，也许会带来更为巨大的不幸和绝望。

但即便如此，他也不能就此放弃。

轻吸一口气，加茂开口道：“这个时候说这种话时机实在很糟糕……但我希望你能听进去。有人要害龙泉家的人，这是事实，之后那个人还会继续杀人。然后二十五号会发生泥石流，所有人都会送命。再往后，龙泉家的诅咒还会害死更多的人。”

文香没抬头，继续哭着。真不想说出这番话啊，真想给她一些安慰啊。然而加茂还是继续说了下去。

“你或许会想，既然我是从未来来的，那么应该知道凶手是谁。但我要告诉你，这起凶杀案在我所在的时代仍然没能查明真凶……因此，我们必须行动起来，才能改变这一结果。”

文香终于慢慢抬起了头。

“加茂先生……您来这里，是为了救我们吗？”

她那泪湿的眼睛直视着加茂，加茂顿感狼狈。

“事情自然而然就发展成这样了。我可能不是你所期待的那种人。”

文香定定地望着加茂，面对她无言的追问，加茂小心斟酌着措辞，答道：“我并不清楚自己是怎么穿越回来的，实话说，眼下也没有想到救你们的办法。岂止如此，连我是否有能力胜任都值得怀疑……不，多半没有。”

听到这话，霍拉语带讥讽地说：“这可真意外啊，加茂会这么谦虚。”

加茂权当没听见，继续说道：“但我并不害怕这一切，因为我必须救我的妻子伶奈。”

“您的妻子？”

“其实你有一个双胞胎妹妹，你们还是婴儿的时候就被分开了。”

文香本来就大的眼睛此时睁得更大了。加茂说了下去。

“我不知道个中缘由，但你的妹妹文乃寄养在别人家里，所以逃过了这场惨剧。我的妻子怜奈是她的孙女，此时正遭受着龙泉家的诅咒的折磨……霍拉说，要想救她，就必须查明这次凶案的真相。我不知道自己能做些什么，但我答应你，我会尽力保护你和你的家人……所以，你能帮我一起阻止更多悲剧发生吗？”

文香紧握双拳，直视着加茂的眼睛。这次他没避开她的视线。两人沉默了十秒左右，她点点头。

“我明白了。我也想救我的家人。”

这时霍拉又插嘴道：“这样真的好吗？加茂可是突然出现在诗野的可疑人物哦，正常来说会先怀疑他才是杀人凶手吧？”

“你到底是站在哪边的啊，霍拉！”

加茂嘴里这么回敬，心里其实很虚。这名少女会表示愿意帮助他，肯定是因为没想到这个可能。然而，文香看着加茂说道：“我看到了，他是瞬间移动过来的，所以我相信他来自未来。”

手机另一边的霍拉进一步挑拨道：“那你凭什么能肯定他没有利用我的能力行凶呢？”

“可是……他的样子看起来不像在骗人。”

“愚蠢的人才会相信直觉，文香小姐。”

“我不这么觉得……得知父亲被杀的时候，我就觉得凶手可能在我们龙泉家内部，现在心里仍旧这么怀疑。”

加茂愕然，这真不像一个初中女生会想的问题。

“你这么认为，有什么依据吗？”加茂问道。

文香慌忙摇了摇头。

“也没什么具体的理由，可到现在心里还是在怀疑这种可能性……所以我想，必须在还来得及的时候做出决定。”

“做出什么决定？”霍拉冷冷问道。

她马上答道：“是把加茂当嫌疑人抓起来，还是相信加茂，和他一起去阻止发生更多命案，我必须做出决定。而我的决定是，相信加茂。”

手机里传来轻轻的笑声。

“既然你的决心这么坚决，那好吧……加茂，你得到了一个好帮手啊。”

此时加茂很想知道，霍拉是出于什么意图才如此挑拨文香和自己的关系。就在他要开口问个究竟的时候，头顶上方传来了开窗的声音。加茂把手机塞进胸前的口袋，抬头看向别墅，刚才文香在的房间里有一个年轻男人的身影。

“文香，你在哪儿！”

那年轻人边喊边凑近窗边，注意到站在下方的两个人，马上瞪圆了眼睛。抬头看向二楼的文香轻声道：“啊，怎么办？是幻二叔叔。”

这位幻二叔叔看起来比加茂要年轻五岁左右，估计不到三十岁。他找到了文香，好像放心了，可大概因为文香旁边站着个陌生男人，他语气严厉地说：“再三告诉你不要离开房间了，文香，马上回到屋里来。”

“可是……”

见她没有听从的意思，年轻人转身离开窗边。

加茂面露苦笑，问道：“你不是说大家都在餐厅商量事情呢吗？”同时在记忆中搜索“死野的惨剧”的相关人员姓名，确实有龙泉幻二这个人。

文香好像也对叔叔会出现在自己的房间感到意外，她掩饰不住疑惑地取出了怀表。那是一块银色的怀表，上面雕着一条抽象的龙。

“才十二点？叔叔刚才出去找警察了，可即便是去最近的警察局，解释情况也要花些时间的啊，怎么这么快就回来了呢？哎呀，要是我把房门锁上就不会被发现了。”

她边说边几乎下意识地转动龙头，发条式怀表发出吱吱嘎嘎的声

响。

“我想我知道你的幻二叔叔为什么会回来……为了将龙泉家的人困在诗野，凶手弄断了诗野桥——至少在我所生活的未来，曾看过这样的记录。”

这番话使得少女的双眼蒙上了恐惧的暗影。这时传来不知哪扇门被粗暴打开的声音，接着就看到一个瘦瘦的年轻人向他们走来。

加茂在龙泉家的合影上看到过这张脸，五官端正，不过跟文香漂亮的脸蛋不太相像。硬要说的话，属于常见的日本人长相。

他身穿灰色立领衬衫和黑色牛仔裤，乱糟糟的头发随意地往后梳，一副不修边幅的样子。他这副打扮倒是放在二〇一八年也不会显得突兀。

幻二应该是跑着过来的，显得上气不接下气。

“你没事吧，文香？”

“我没事。”

幻二从头到脚仔细打量站在文香旁边的加茂。跟身高一米八的加茂相比，幻二大概矮了十厘米，然而不知为何，加茂却有被俯视的错觉。恐怕是因为幻二尽管年轻，但已经习惯了高高在上的感觉吧。

“是文香的朋友吗？”

他的声音很平稳，可眼睛里透出一股邪气，仿佛在说接下来怎么对付你，就看文香怎么回答了。不过，侄女和一个可疑人物待在一起，他会这样也是理所当然的。

眼下的局面让加茂不知所措，这时文香开口了。

“这位是加茂冬马先生，他是东京很有名的私家侦探。”

她说得极为认真，加茂听了却不由得呛到。

“侦探？”幻二诧异地小声说，交替看着咳嗽不止的加茂和随口说出谎言的文香。然后他以审问的口吻问：“侦探先生来这里，是有什么事吗？”

这时一个陌生的声音插了进来。

“接下来的话进屋问吧。”

从别墅转角走来一位绅士，明明是盛夏却穿着一身平整的米白色西装。他年龄约五十岁过半，身高一米七以上，整齐的胡须中夹杂着几缕银丝。

可是，看到这名绅士握在手中的东西，加茂怔住了。他手上拿着一把猎枪。幻二好像也吓了一跳。

“你怎么了，漱次郎，怎么把猎枪都拿出来了？”

“见你慌慌张张跑出屋子，以防万一我就拿了枪跟出来……这附近可是有杀人魔在徘徊啊。”

看绅士的眼神，显然他已经认定加茂就是那个杀人魔。

☆

一踏进餐厅，加茂就沐浴在猜疑视线的炮火之下。

这个房间以白色为基调，是纯西式结构。有二十贴大[3]，但房子是旧时样式，因此天花板很低，没有特别宽敞的感觉。刚才看外观房子已经很老了，不过内装还很新，应该是最近进行过大规模翻修。

正中间放着一张古香古色的大桌子，围着桌子摆着十二把椅子，屋里的每样物件都是加茂平时见都没机会见的高级东西。光看房间里摆放的东西就能看出，龙泉家是完全西化的。古旧的柱式挂钟显示此时是十二点十二分。

房间里有男女共八人。

文香坐在桌子左侧的第一把椅子上。她掩饰不住心里的慌乱，眼神飘忽地四下看着。幻二抱臂坐在她旁边。

再旁边是那位叫漱次郎的绅士。可能是为了震慑凶手，此刻他仍抱着猎枪。不过大概是怕走火，进屋之前他取下了子弹。

坐在上座的是一名穿着白色立领衬衫，坐在轮椅上的老人。

他肯定有八十多岁了，膝盖盖着一条深红色的毛毯。隔着衣服也

能看出他肩臂上的结实肌肉，而他的眼神更是比房间里的任何一个人都要锐利。

加茂猜到这个老人肯定就是龙泉家的当家，龙泉太贺。文香在日记里称他为“爷爷”，但实际上他是她的曾祖父。跟资料上的黑白照片相比，眼前的老人充满活力，简直不像同一个人。

老人斜后方站着一名女佣，正双眼低垂，瞄着加茂。她穿着以黑白为主色的老式女佣服。

太贺的保姆只有刀根川鷄一个人……加茂边回想资料边细细打量她，她的名字在文香的日记里出现过好多次。

她是个美人，妆化得很浓，年龄在四十岁左右。最让加茂惊讶的是她的身材之好，分明已不年轻了，可系得高高的围裙勾勒出完美的身体曲线。

太贺开了口，声音嘶哑，语速缓慢。

“你是叫加茂吧，能解释一下你为什么会在诗野吗？”

不过加茂还没来得及回答，文香抢先说道：“爷爷，是我邀请他来别墅的。”

房间里一阵沉默，太贺老爷子一脸疑惑，视线移至文香身上。

接着他问：“那是为什么呢？”

加茂看到文香眼里透出挑战的神色，像是心下一横做出了什么决定。他有种不好的预感。

“这位先生是解决过许多疑难案件的名侦探，警视厅也常常找他帮忙，他还获得过勋章。”

听到文香给自己添加的古怪名头，加茂恨不得破窗逃离这里。

自不待言，“名侦探”只存在于小说中，不管是二〇一八年还是一九六〇年，这一点应该是一样的。

“名侦探啊……”

小声嘟囔的，是坐在桌子右侧的三名年轻人中的一人。

他和另一个年轻人长得很像，一眼就能看出是兄妹俩。两个人都是二十岁左右，面容姣好，能和文香媲美。加茂想起他们的名字分别是龙泉月彦和龙泉月惠，都是太贺老人的孙辈。

哥哥月彦眼睛细长，透出冷漠，应该很受女性欢迎。他薄薄的嘴唇仿佛也表露出内心的冷酷。他穿着夏威夷衬衫，立起衣领，胸前的口袋里装着太阳镜，是这些人里打扮得最时髦的。

呆愣地盯着桌面的月惠有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漂亮得让人眼前一亮。她披着一一条嫩绿色的披肩。

月彦盯着加茂，眼睛里有一种与欺负小鸟的蛇类似的冷酷，这表示他已看穿文香的谎言。加茂戒备着，又听见下一句话来自意想不到的方向。

“你说他很有名，可我怎么不知道有这么个侦探？”

说这话的是幻二。

文香立即回应：“叔叔平时都在国外，难免会不知道国内的事。”

“可能吧。不过，你为什么会想到邀请名侦探来呢？”

文香似乎兴奋了起来，红着脸开始找理由。

“今天是八月二十二号，爷爷的生日嘛，我想给爷爷一个惊喜，就偷偷邀请了加茂先生……爷爷不是很喜欢看侦探小说吗？”

不知是不是被曾孙女的热情压住了，太贺的威严瞬间消失，他露出尴尬的笑容，道：“这我倒是不否认。”

“对不起，我以为爷爷会高兴呢。我中学里的一个朋友的爸爸认识加茂先生，我就拜托他帮忙，结果加茂先生正好有空，所以就……”

文香说得太多了，这是说谎的人的典型表现，可太贺和幻二居然都在认真倾听。

等她全都解释完，幻二依旧冷静地问：“你说的是真的吧，文香？”

“当然。”

她的眼神除了认真，还是认真。幻二看着她，眼里闪过饶有兴趣的光，但只是一闪而过。他转而对太贺老人说：“您也知道文香这孩子不会骗人，看来她就是一心想给爷爷一个惊喜才干出这种事的。”

太贺似乎极宠这个曾孙女，他的眼神有了松动。但即便如此，也还不至于让他接纳加茂。

“也许是这样。可这个男人也有可能是要害我们的杀人犯。”

这话合情合理，不过幻二微微摇了摇头。

“我想这不太可能。从情况来看，凶手应该从昨晚到今天早上都在别墅里，而这段时间里不可能有什么人从外边闯进来。”

这一情况文香好像也是头一次听说，她眨着眼睛。

太贺老人沉思了一会儿，终于说：“这我知道。只是，本来也不可能有人把遗体的一部分带到别墅外边去，可实际上尸体的头部和躯干不是都被运出去了吗？”

“是的，只能说这是一起不可能犯罪。”

“那么，就不能说这个男人没有机会行凶了吧？既然凶手能把头部和躯干带到外边，那也就存在不被人看到的出入别墅的可能。”

“您说得很对，可这一点适用于在场的所有人。”

闻言，太贺那夹杂着白须的眉毛皱了起来，说：“确实如此。”

幻二接着说：“您也看见了，这位先生的衣服很平整、很干净，几乎没有褶皱或污渍，麻布鞋上也几乎没沾泥。如果他昨天晚上就潜伏在别墅外，又曾在雨后往返森林和别墅内的话，应该没办法保持这么干净吧。”

“麻布鞋？”加茂低头看着自己脚上的运动鞋，不由得嘟囔了一声。

刚才进门时被告知不用脱鞋，所以他现在还穿着某国外品牌的运动鞋。

“但是，我越看他这身衣服就越觉得奇怪。”

太贺边说边再次打量起加茂。加茂身上的衬衫和长裤都是二〇一八年常见的修身款，放在这个年代确实有点突兀。

龙泉家的男士都穿着肥大的裤子，漱次朗身上的西装也是宽松的设计，用料一看就不一样……而加茂穿的衬衫是记忆纤维面料的，这个时代可没有这种东西。再看大家穿的鞋子，都是黑色、褐色或白色的皮鞋，穿运动鞋的只有他一个。

加茂生出一种自己穿着奇装异服的感觉，有些郁闷。不过幻二似乎觉得他这样很有趣，又开口说：“说起来，虽然刚才我说从没听说过，但事实上，我刚想起来，的确听传言说东京有一个叫加茂的名侦探。”

文香像是被这话电到了一样抬起头，加茂也差点儿叫出声来。幻二不在意这两个人的反应，继续往下说：“这孩子说得可能稍有些夸张，但这位先生应该的确是私家侦探。”

看他面上浮起恶作剧的笑容，就知道他已经看穿了文香的谎言。可尽管如此，他并没拆穿，反而帮着文香和加茂，甚至还加了一句“听过加茂这个名字”的谎话……

文香向叔叔投去感激的视线，幻二微微点了点头。

幻二的谎言起了极大的作用，餐厅里的气氛彻底变了，连太贺也放柔了态度，冲加茂微笑。

“请原谅我们的无礼。我是龙泉太贺，这孩子的曾爷爷。我要是知道她向你提出这么胡来的请求，说什么也会阻止她的。”

“哪里，哪里，我非常高兴能受到邀请。”

加茂前言不搭后语地回话，边说边将视线投向幻二，他完全摸不清幻二对初中女生说的破绽百出的话予以声援的意图。从结果来看是帮了加茂和文香，可不知道背后隐藏着什么，心里也微微有些不舒服。

另一方面，打消了警惕的太贺此刻眼里浮现出悲伤的神色。他压低了声音说：“刚见面就要跟您说这些话，我心里很过意不去。”

加茂微微点头，接下了话头。“别墅里发生的事我已经听文香小姐说了。”

他怀着淡淡的期待，想着能不能顺势直接问出凶案的信息，却听到月彦没头没脑地发问：“你是怎么到这儿来的？开车？”

看样子他很不满明显的谎言被接纳。

“月彦，对客人太没礼貌了。”

太贺责怪道，可月彦不肯停嘴。

“我们都各自报告了昨晚的行动，对自己人都彻底调查了不在场证明，没道理不问客人吧。这位加茂侦探，你能回答吧？”

加茂陷入沉思。月彦问这个问题肯定是想给他下套，自己的言行跟八月二十二号发生的什么事是矛盾的吗？加茂仔细回想五年前看过的《龙泉文香的日记》里的内容，以他的记忆力，要回想起具体内容并不难。

“我是步行来的。”

听了 he 给出的回答，月彦表情扭曲，简直毁了他英俊的形象。看到对方的反应，加茂更有信心了，他微笑着继续道：“我是神秘来客，坐车来的话太引人注目了。于是我让朋友开车送我到桥边，然后走过来的。”

这别墅应该有停车场，当然了，那儿没有加茂开来的车。加茂猜到月彦是注意到了这一点才出言质问的。

月彦默不作声了，而坐在他旁边的年轻人像没意识到似的开了口。他是屋里仅剩的加茂还不知道名字的人。

“从诗野桥到这儿差不多有两点五千米呢，走过来很辛苦吧。文香小姐，你要是早点儿告诉我，和我分享秘密，我就能开车去接加茂先生了呢。”

这话倒不像在对文香提要求，语气中流露出一己未能参与到有趣的事情中的遗憾。跟旁边的月彦正成对比，这个年轻人面容和善，体形纤瘦得几乎和女生月惠一样，年龄二十出头，穿着深红色的POLO衫。

既然他管文香叫“文香小姐”，那他应该不是龙泉家的人。但是他又和刀根川不同，能跟龙泉家的人坐在同一张桌子上。在加茂的记忆中有一个年轻人，不知是太贺朋友的孩子还是什么人，中学时就被龙

泉家领养，之后一直寄居在龙泉家。名字应该是雨宫。

文香似乎跟这个年轻人关系很好，她做了个调皮的表情，对他道歉。

“对不起，可要是跟雨宫说了就会传开的。”

“真没礼貌，我嘴有那么碎吗？”

这两个人的你来我往缓和了气氛，月彦像是不高兴看到这情形，又问了一个问题。

“那你是几点到这儿的？”

自穿越时空以来，加茂感觉好像过了一个小时。房间里的时钟指向十二点二十六分，所以他应该是十一点三十分左右到“这里”来的。

加茂谨慎地选择措辞，这样回答：“我不知道准确时间，特别是见到文香小姐之后说了很多话。不过我想应该不到十一点吧。”

将到达时间说得比实际要早是有原因的。

如果加茂没记错，文香的日记里是这样记述的：幻二和漱次朗开车去找警察，可不到一个小时就回到了别墅。这是中午左右的事。

月彦大概打算追问幻二开车出去的时候有没有在路上碰到加茂吧，这样一来他就只能在幻二他们出发之前就来到了这里。

因为他没露出破绽，月彦低哼了一声就不再说话了。

“顺便问一下，你过诗野桥的时候有什么异常吗？”

这次提问的是漱次朗，他现在已经把霰弹枪对折放在了桌子上。看到他解除了武装，加茂打心底松了一口气。

在他的记忆中，漱次朗是太贺老人的二儿子，也就是月彦和月惠的父亲。他的面容端正，可比端正的面容更惹人注意的是他眼睛和嘴唇处神经质的细微动作。

来自未来的加茂自然知道桥塌了，可他决定装作不知道。

“没留下什么特别的印象。那桥怎么了么？”

“有人动了手脚，弄坏了绳索和桥板。在加茂先生过桥之前很可能已经被动过手脚了。”

文香倒吸一口气，捂住了嘴，而其他人看样子都已经知道了。

幻二接过话说下去：“其实一发现别墅里的电话打不通，我和漱次郎就决定去找警察。我们应该是十一点左右出发的，刚开上诗野桥就发现桥的绳索被割断了……可来不及了，后来桥塌了，车也掉了下去。”

明明刚发生了要命的大事，可幻二说下来面不改色。反倒是文香听得脸上失了血色。

“大叔伯还有叔叔，幸好你们没事。”

“漱次郎及时发现不对劲，才算逃过一劫。”

加茂回想着到目前为止众人的发言，在心里一一确认跟文香的日记是一致的，这才摇着头开口道：“我是走过来的，所以还好，要是运气差一点，说不定走到一半桥就塌了。”并表现出非常后怕的样子。

太贺听罢，语气沉重地加了一句：“我觉得是有人想把我们困在这里。”

“如果是这样的话，对桥动手脚的嫌疑好像就落到我头上了呢，因为我是最后一个过桥的人。”

加茂会这么说，是想着与其等被谁指出，还不如自己说出来。他小心观察着众人的反应，却看见太贺老人露出狡猾的微笑。

“请放心。漱次郎和幻二说绳索和桥板应该不是刚弄坏的，因为破损面上有泥土等污渍。是这样的吧？”

漱次郎和幻二点点头，太贺老人又继续说下去。

“直到昨天，二十一号的早上，一直都在下雨。昨天傍晚又下了一场，所以那条河的水涨了不少。破损断面上的污渍应该是涨水时弄上的，因此桥肯定是在水退之前被动的手脚……也就是说，是在漱次郎他们昨天中午开车过桥之后，到昨晚水退之前发生的事。”

加茂呆呆地半张着嘴望着太贺。

该怎么说呢，不愧是喜欢侦探小说的人，尽管身处危机之中，太贺仍冷静地分析了情况。或者说没有这种程度的心理素质，他也不可能战争时及战后的混乱中开拓出一条路，并积累起那么多财富。

老人对加茂的反应感到满意，微微一笑，下了结论。

“因此，最后一个过桥的人不会有嫌疑。”

“顺便问一句，桥塌了，那这一片就成了陆地上的孤岛，这么想没错吧？”加茂重整心情问道。

太贺皱着眉点点头。

“确实如此。电话线也被破坏了，甚至无法求救。而且我们原本打算在此避暑几日，准备大家一起住四天左右，来之前还叮嘱过公司里的人不要往别墅打电话，所以也无法寄希望于外人来救援。”

“能不能穿过森林，找条路到镇上呢？”

插嘴的是文香。雨宫小心翼翼地回答：“行不通。沿着河前进会被悬崖挡住，往九头山方向前进的话，别墅里别说登山装备了，连周边山岳的地图都没有。后面几天天气应该还会变差，毫无登山经验的人贸然进山，相当于自杀。”

听到这话，文香并没露出失望之情。不仅如此，她还紧紧盯着曾祖父，开口说：“爷爷，那我们委托加茂先生调查凶杀案吧。”

“什么，委托加茂先生？”

“是啊。这位侦探先生，接手的案件全都解决了呢。”

这是非常大胆的提议。而最为吃惊的当属摇身一变，成了“最厉害的名侦探”的加茂本人。

注释：

[1]位于东京都北区的都立庭园，为一九一九年古河财阀的古河虎之助男爵的府邸，现为日本国有财产。

[2]Jaunte，《群星，我的归宿》中表示瞬间移动的名词。

[3]一贴为一张榻榻米大小，约为一点六二平方米。

第三章

“居然没被关起来，真是奇迹。”加茂嘀咕了一句。

现在餐厅里只有他和文香两个人，所以他能无所顾忌地说出心里话。此时是十二点四十五分。

文香惊奇地看着他，说道：“是吗？我之前瞒着大家邀请魔术师到家里来的时候也闹出了很大的动静，那次我也成功说服了大家呢！”

加茂忍不住笑了起来。

“你还有这样的前科啊。不管怎么说，多亏了你，我才能被委托调查凶杀案，真的很感谢你。”

刚才，太贺接受了文香的提议，于是加茂有了调查凶杀案的正当名分。说着说着，连找回前天丢失的珍珠领带夹一事也一并接下了。

不过太贺老人可不傻，他加了一个条件，要让幻二和雨宫随同调查。文香说她也要一起，太贺看起来不太乐意，可见文香意志坚决，便让了步。

之后幻二被太贺叫到房间，只有雨宫一个人履行监视他们的任务。可他好像不太擅长怀疑别人，文香叫他帮忙找东西，他也毫无疑问这是为了支开自己，留下两个人，离开了餐厅。

不知是不是文香让他找的东西比较费工夫，雨宫半天都没回来。加茂便开始问文香问题。

“我有一个担心，太贺是不是很喜欢推理小说？”

“推理小说……指的是侦探小说吗？如果是的话，回答是‘Yes’哦。我们家本宅有间图书室，里面全是侦探小说，我还经常去借书看呢。”

自己的直觉被验证了，加茂叹了口气。

“那么，此时在别墅的人里，还有其他人也喜欢推理小说吗？”

“有啊，幻二叔叔和月彦都经常看侦探小说。不过这跟这次的凶案有关系吗？”

加茂的嘴巴抿成“へ”字形，说道：“可能是我的偏见吧，我总觉得喜欢推理小说的人，一旦发现身边发生了凶案，就不能老实待着了。特别是在一直没有警方介入的情况下，可能会忍不住要自己去调查或尝试推理。”

听了这话，文香的脸唰地红了。

“我可不是因为好奇才想去调查案件的……”

注意到她悲伤的神色，加茂慌忙说道：“抱歉，我不是那个意思。不管是太贺和幻二尝试对凶案进行分析，还是月彦对我的连连质问，都是为了保护家人。身处这样的情况，他们三个没有丧失冷静，还分析得很有条理。可是这可能反而是个问题。”

“为什么？”

加茂把音量压得更低，用只有文香能听到的声音悄悄说：“因为就我所知，未来这三个人都送了命。可凭他们三个人的能力，应该是能找出凶手，提前防范的。”

文香恍然大悟，也小声说：“而他们没做到。那是因为凶手极其狡猾？”

“我想是的。我一直以为‘死野的惨剧’未能真相大白，是因为留给警方的线索太少了而已。”

由于发生了泥石流，事后搜查队只找到了残缺的文香的日记、化成瓦砾的别墅残骸，以及数具死于泥石流冲击的惨不忍睹的遗体。而这些也是在泥石流发生后一个多星期才挖掘出来的。

之后警方调查了尸体，发现多数死于谋杀，这才又转为按凶杀案进行调查。然而几乎没从现场留下来的证据和尸体上获得任何信息。

加茂用更小的声音继续说道：“发生凶杀案谁都会恐慌，凶手肯定是趁大家慌乱，再加上点运气，才杀死了这么多人——我曾经这么

想过，可现在看来并不是这样的。”

文香圆睁着大眼睛，听完却露出一副不认可这番话的样子。

“你都还没开始调查，凭什么这么肯定？”

“幻二说过这是一起不可能犯罪事件吧？如果凶手是故意制造不可能犯罪的话，那我们所面对的就是一位非常麻烦的对手。他肯定为了洗脱嫌疑而做了诸多部署。”

加茂边这么说边习惯性地取出手机。看见手机，文香立即说：“这台无线对讲机不出声了呢，霍拉不在了？”

看到电量已所剩无几，加茂耸耸肩。

“不知道去哪儿了。不过这上面肯定有什么机关，有事的时候他会联系我的。”

加茂又托起挂在链子前端的沙漏，文香见状，眼里闪着好奇的光。

“好漂亮啊。”

“说不定这个真的是……奇迹的沙漏。”

加茂口中喃喃自语，耳尖的文香听见了。

“奇迹的沙漏？”

就在这时，大门被猛地推开，雨宫的身影出现在门口。

“对不起，找了半天。”

他的左手拿着放大镜，是文香让他去找的，理由是这样比较像侦探。他把放大镜递给文香，对加茂微笑着说：“真是个有趣的名字呢，是叫奇迹的沙漏？”

加茂只好苦笑。看来这家人全都是顺风耳。

“起这种名字，最后只会落得徒有虚名……不说这个了，开始查案吧。能带我去冥森看看吗？”

加茂由雨宫带着，离开了餐厅，去往旁边的娱乐室。时间已经快

下午一点了。

娱乐室里摆放着皮沙发和桌球台等，面积比餐厅大了一圈。穿过娱乐室，就到了贴着几何形状彩色玻璃的门厅兼玄关。

加茂注意到这间门厅只与娱乐室相通，觉得很意外。这样的结构，要从正门出别墅，就必须穿过娱乐室。不过可能娱乐室也兼作会客室。

走出玄关，就能看见房子周围的漂亮草坪。虽然仍是晴空万里，吹来的风却很强劲。

右边十几米开外处是有顶棚的自行车停放处，旁边是停车场。停车场里停着的车型加茂都不认识，大部分看起来像是进口车。不知是不是注意到加茂在看停车场，雨宫开始解释。

“停车场里有六辆……不对，有五辆车。幻二的车在我们准备过诗野桥的时候掉下去了，所以现在那里就是老爷的车、别墅专用的接送车、究一的车、漱次朗的车和光奇的车，共五辆。”

“自行车呢？”

“是公用的，有三辆。”

加茂的视线从自行车棚滑过，落到立在旁边的东西上。

“电线杆……这里通电吗？”

深山里的一栋房子，设施居然如此完善，他因过于惊讶而脱口说出这句话。再放眼看过去，只见通往吊桥的路边整齐地排列着许多电线杆。

雨宫不以为意地点了点头。

“老爷和电力公司达成了协议，给他们投了资，于是才把电线牵进来的。另外，从那边再往里走，是庭院。”

加茂看向雨宫所指的方向，看到一个规模远远超出私人庭院的广阔院子。

面积超过一百平方米，有高有低，分成多个层次，错落有致。庭院里种着风情各异的植物，各层之间以木头台阶巧妙地连在一起。一

眼望去能看到有种果树的层、打造成日式庭院的层、充满英国风情的层……每一层都有独自的个性，神奇的是整体又很协调。

事关重要的冥森在和庭院相反的东侧。他们刚开始往那边走，幻二就追来了。看来是跟太贺谈完话来找他们的。

他边走边开始说明凶案的经过。

“是月彦、月惠和雨宫发现了哥哥的头部。他们有每天早上散步的习惯，正是在散步的时候发现的。”

根据雨宫的说明，早上的情况如下。

早上七点左右，散步的三个人发现了究一的头部，马上返回别墅。就在他们向漱次郎报告的时候，文香出现了。得知父亲的死讯，她深受打击，跑回自己的房间。幻二跟着追了过去，漱次郎则在雨宫等人的带领下去了冥森。

现在，加茂等人同样在向森林深处前进。

森林里铺有一条散步道，什么都不知道的话这里倒是个悠闲舒心的地方。向前走了五十米左右，幻二偏离步道，指着路边一棵樟树的树根说道：“这里就是发现哥哥头部的地方。”

“在这里，父亲他……”文香用几不可闻的声音喃喃道。

树根处还残留着血迹，不过从出血量可以推断头部是在别的地方被割下来的。

“按老爷的指示，究一的头部被放置在别墅的地下仓库。”雨宫补充道。

幻二点着头继续说：“我们也知道要保留现场，可是又不能把哥哥的头放在这里不管。”

亲人会这么做很正常。放在这地方可能会遭到森林里的野兽摧残，不过在文香面前谁都没说出来。

加茂马上开始检查发现头部的现场周边。

散步道是用石块铺成的，周围的泥土中满是沾了泥的落叶，没留下任何像是属于凶手的脚印。

这期间幻二还在继续说明。

“雨宫来森林的时候，我和刀根川一起去了申猴间。那时我还想着说什么哥哥被杀，肯定是哪里搞错了。可是……在他的房间里，我看到了头被割掉的哥哥的惨状。”

闻言文香几乎把嘴唇咬出血来，可她的眼睛并没有向他人索要同情或安慰，而是浮现出坚毅的神色。

“顺便问一下，房间有锁吗？上锁了吗？”

加茂之所以这样问，是想知道遗体会不会是在不可能犯罪之中的经典情形——“密室”中发现的。

可幻二摇了摇头。

“每个房间都有锁，而且哥哥有些神经质，平时都会锁上的。不过我们去的时候没锁。”

这一细节让加茂心里发苦，同时想责备自己怎么会幻想出现推理小说里的情节呢，真傻。

幻二又迈开步子前进，加茂慌忙跟上。向前走了数十米后，雨宫开口道：“我们来冥森时，在九头河的河边发现了被肢解的躯干，那时我们以为找到了究一身体的一部分，压根儿没想到那是光奇的。”

树木渐渐稀疏，出现了一条小河。幻二指着河边石头堆的一角说：“这条河就是雨宫说的九头河，光奇的躯干是在石头堆旁被发现的。”

河水呈褐色，很浑浊，水流很急。大概因为下雨涨水了，那处石堆本不该受河水影响的，此时却也有积水。

幻二所指之处的积水颜色和其他地方没太大不同，可能是因为遗体的出血量很少，要不就是昨晚的水位更高，把血冲掉了。

“顺便问一下，只发现了躯干吗？”

“是的，躯干以外的部分……具体来说就是头部和四肢，是在别墅里发现的。”幻二皱着眉回答。

雨宫也脸色发青，补充道：“我们一回到别墅，就听说在申猴间

里发现了究一的遗体。那在冥森发现的躯干又是谁的呢？当时场面极为混乱，最后我们发现光奇不见了。”

幻二接过话头继续说明道：“于是大家赶到光奇的房间，可房门锁着，在外边叫了半天都没人回应，打内线也没人接，所以我们就决定破门而入。”

加茂听了点点头，又问道：“别墅里没有万能钥匙吗？”

“没有，没配那种钥匙。后来我们没办法，只好弄坏了合页，可光奇不在房间里……接下来的事，雨宫比较清楚。”

雨宫点点头，马上接着说下去。

“大家分头在别墅里找，我和刀根川去了地下室。最终在大浴场里发现了光奇的剩余部分。”

幻二插了一句嘴，像是急着帮忙解释。

“别墅的地下引入了温泉，我们管那里叫大浴场。”

“这么说来，这里确实有一处温泉。”

回想起关于龙泉家的记录中确有这样的记载，加茂嘀咕了一句。幻二和雨宫则惊讶地对看一眼。加茂发现自己失言了，慌忙转移话题。

“刚才你说申猴间？什么意思？难道别墅里的每个房间都是以动物命名的？”

这是明知故问。而文香像是终于等到了一个自己能回答的问题，赶忙开口道：“别墅里有十二个房间，分别用十二地支命名。子鼠间、丑牛间、寅虎间，这样。”

“那光奇的房间是？”

“戌狗间。”

“明白了……遗体在大浴场被发现，而不是在他的房间里，这说明光奇可能是在洗澡的时候遇害的。”

闻言幻二重重地点了点头。

“我想这很有可能。爷爷腿脚不方便之后，主要就是光奇使用地下大浴场。特别是晚饭之后，去浴场的应该只有光奇。”

雨宫接了下去：“是啊，其他人晚上都不怎么去大浴场。这里虽处高原，但夏天还是很热，睡觉前大家都不想把身子搞得太热，不然睡觉会很难受。”

肢解遗体时应该流了相当多的血，如果是杀害之后再肢解的话量会少一些，可也会流一定量的血吧……凶手也许是为了方便处理血迹，才选择在大浴场行凶的。

接受了这个解释后，加茂重新四下打量起来。

在能仔细查看的范围内没找到类似脚印的痕迹，这时，他注意到附近的阔叶树根部生有一种红色的东西。这个“东西”形状像一条细长的棍子，远看就像一根红色的手指从土里钻了出来一样。

“火焰茸？”

他嘟囔着，低头仔仔细细打量那个东西。

加茂上大学时选修过真菌类的公共课。课程很愉快，课外实习会到大学校园的后山散步。其中给他留下较深印象的，就是这火焰茸。直到几年前，人们都还不知道这种菌菇是有毒的。发生了好几起中毒意外之后，终于在二〇一八年，人们认识到火焰茸是生于国内的菇类中极为危险的品种。

回想起这些，加茂赶忙小心地避开火焰茸，这可是连碰一下都很危险的菇类。

从冥森出来，雨宫选择了一条能绕去别墅后方的路。加茂不解地问：“大浴场是在房子后面吗？”

雨宫像是吓了一跳，回过头来，不过马上微笑着说：“不是……只是我想既然要带路，就带你看一下整栋别墅比较好吧。”

这位青年倒是意外地机灵呢。

别墅后方同样铺着草坪，但与正面不同的是，这里的草坪已变成一片泥沼。一行人选择着有草生长或看起来还算结实的地方走。

“这个别墅还有地下庭院哦，很罕见吧？”

听到雨宫的话，一直光顾着看脚下的加茂转头看向左边通往地下的阶梯。

“是把地下一层的一部分改成了庭院吗？”

此刻从四人所处的位置往下看，相当于从正上方俯瞰庭院。能看到院子里种着苔藓及蕨类植物等，都是适合养育在阴暗处的植物。

文香靠在金属扶手上，开口说：“爷爷说想在泡澡的时候观赏庭院，于是就在地下弄了这么一个。虽然很小。”

她说很小，可加茂目测这个庭院有两米乘三米大。不过想想别墅西侧的庭院，规模超过一百平方米，这边对龙泉家来说确实算小的。

“从那边的楼梯也可以下去哦。”

加茂顺着雨宫的指示望向被斑驳的草坪围着的石阶。他决定不要在院子里散步了，视线移向前方，注意到前方有一个简朴的小屋，大概有四平方米大。

“那个屋子是？”

“是柴火房。”

“别墅里不用罐装煤气吗？”

雨宫连忙摇头。

“老爷喜欢新鲜事物，别墅里自然装了罐装煤气。只是……有的菜式必须用柴火烧。”

加茂想起刀根川精通厨艺，他虽对这方面的事不甚了解，但可能的菜就是要用柴火烧才好吃吧。

走到距离别墅后门还有五米左右的地方，幻二开口道：“我想请你留意一下周边的泥地。”

后门门前铺着约四厘米宽的石板，石板周围比较容易积水。石板周围三米的草坪没有扎根，积着泥，上面没有一个脚印。

加茂当场蹲下，问道：“最后一次下雨是昨天傍晚吧？”

“嗯，傍晚五点到六点，下了一场大雨，那之后就没再下雨了。”

加茂用手摸了摸地面。别墅北侧看来防水不太好，现在仍是潮湿状态。他想了一下是否可以拿什么东西搭个桥，从石板连到草坪茂密的地方，可就算搭桥，中间也会下沉，不可能不在泥地上留下痕迹。

“也就是说，昨天傍晚那场雨之后，没有人从后门出入过吗？”

“我们也是这么想的。进去吧，小心不要破坏泥地。”

雨宫打头，踢踢踏踏地走过泥地，留下了脚印。他回过头，像在辩解般说道：“听广播里的天气预报说今晚还会下雨，反正都要下雨，再保护泥地也没意义了。”

*

通往地下的楼梯顶部，也就是一楼的走廊靠近楼梯口处，铺着一块很大的铁板，加茂看到它有些吃惊。楼梯两侧的墙上装有轨道，铁板可以沿着两条轨道移动。从结构上看，这应该是往地下搬运东西的升降机，好像是电动的，墙上还装有按钮和刻度盘。

尽管心里觉得奇怪，但加茂脑中塞满了之后必须要做的事情，已经顾不上去问幻二了。

加茂和幻二两个人匆匆往地下走去，直接来到地下仓库。他们让雨宫陪文香在餐厅等候.....因为想到可能要检查尸体，那对一名女中学生来说实在太残酷了。

打开门的那一瞬间，一股从未闻过的臭味直冲鼻子，那是尸体散发出来的血腥味，还混着像是清洁剂的味道，闻起来更加难受了。

仓库里有架子和储物柜，上面放着各种工具、脸盆、毛巾、卫生纸、防水布等杂物，现在全都挪到了左边。房间右侧并排摆着两具用床单盖住的遗体。

就连加茂也双腿发颤，背上直冒凉气，头却似乎热得厉害，戴着防护手套的手上全是汗。

他先在靠里的遗体旁边蹲下。不管是为了查明案件，还是为了救伶奈，这都是无可避免的。加茂做好了心理准备，伸出手去，好几次都没抓住床单，掀开之后不禁咬紧了牙。

一个年轻男人，表情扭曲，躯干部分全裸，被割下来的手臂和腿放在躯干旁边.....看起来他体形偏瘦，没有什么显著特征。除脖子以

外，尸身上几乎没有血迹，大概因为是在河边或大浴场中发现的吧。除头部以外，其余部分的皮肤泡得泛白、肿胀，看着就像发白的泡芙。

与听人描述时所想象的不同，死者的手臂和腿并不是齐根切下来的。加茂拿起来细看，发现手臂是从上臂中间左右的位置切断，而腿是从膝盖下方切断的。

最惨不忍睹的是脖子。

跟手臂和腿相比，脖子的断面极为不平整，还挂着碎肉片和血管。这实在太惨了，加茂不由得扭过脸去不敢再看，他好不容易才忍住恶心，开口道：“这具尸体是都光奇吧？”

幻二面无表情地微微点了一下头。他脸色发青，但看样子不会放过加茂的一举一动。

加茂又问道：“别墅里有什么东西可能当凶器吗？”

“有两个地方放着斧头和柴刀。一个是你刚才见过的柴火房，斧头和柴刀放在储物柜里，柜子上上了锁。另外就是这里，这间仓库……看起来凶手就是用放在这里的斧头和柴刀行凶的。”

“柴火房里有斧头和柴刀很容易理解，可为什么仓库里要放斧头？”

“仓库里的斧头和柴刀是备用的。命案发生之后，雨宫马上检查了柴火房和地下仓库，发现这里的斧头和柴刀不知去向了。”

龙泉家的人所做的调查要比加茂想象的更多。他的视线又一次落在遗体上，开口道：“看上去除了被肢解之外，没有其他明显外伤。”

说着加茂又察看了一下双手和双脚，都没有自卫性伤痕。

“死因……会是什么呢？”幻二喃喃问道。

加茂略微思考后说：“我想他是被勒死的。”

加茂结合之前为写稿而调查冤案时学到的知识，进一步解释道：“脖子被切断了，因此不太容易发现，但若仔细察看，会发现脖子处的皮肤有摩擦的痕迹和内出血的痕迹。”

幻二闻言仔细观察光奇的尸体，之后惊讶地抬起头。

“这是勒痕？”

“我想是的。”

加茂又把床单盖在了遗体身上，并双手合十默祷。

接着他开始检查另一具尸体，这次没再涌起恐惧的感觉，而是觉得痛心。文香哭肿了眼睛的样子在脑海中浮现，那张脸与伶奈的脸重合在了一起。

映入眼帘的是文香的父亲，究一的头部。闭着眼睛的究一，面容因痛苦而扭曲，整张脸，特别是嘴角，跟文香很像。

“哥哥。”

幻二像是忘了旁边的加茂，低低地叫了一声。

究一脖子上的断面也很不平整，只看一眼就觉得凶手残忍至极。可能是曾被放在散步道附近的原因，死者后脑勺上沾着泥土和枯叶。

加茂的视线移向脖子以下的部分。光奇的遗体是全裸的，但究一完好地穿着衣服。他也体形偏瘦、皮肤肿胀，衣服都湿透了。

加茂凑近，闻到尸身上有一股浓重的洗衣粉的味道，本以为是盖在上面的床单散发的柔顺剂的香味，但马上他就意识到自己搞错了。

“这香味是？”

“是洗发水的味道。哥哥的尸身是在申猴间的浴室里发现的。”

加茂皱起眉，没人会穿着衣服用洗发水洗头发，总不会是想同时把衣服和头发一起洗了吧。也就是说，有人故意往尸体上倒了洗发水。

尸体身上穿着深绿色的花呢格纹裤子和橙色的POLO衫，衣领上留有血迹……他这身衣服可是相当惹眼。

“这身衣服确定是究一的吗？”加茂问。

幻二重重地点了点头。幻二是一身单色的衣服，看来这对兄弟除了外表不像，性格也极为不同。

这具尸体也一样，除脖子处的伤口之外没有其他明显外伤。脖子上同样可见轻微的擦伤及内出血痕迹，加茂怀疑他也是被勒死的。

又一次对遗体默祷之后，加茂站了起来。

二人一走出仓库就听见了说话的声音。加茂望向通往一楼的楼梯，看见文香和雨宫坐在最下面的那级楼梯上。

幻二向雨宫投去责怪的视线，像是在怪他“为什么不在餐厅等着”。雨宫辩解道：“对不起，我觉得在这里等二位比较好。”

幻二没过多追究，因为雨宫明显是在护着非要到地下来的文香。

地下室的走廊尽头有一扇门，在这扇门旁边就能感觉到温泉特有的湿热空气。

进门之后的一小片地上铺着石块，是洗脸和更衣的地方。放衣服的木架有一排，大概是考虑到在多人同时使用时也能摆开各自的衣物吧。不过现在只有一层的架子上放着一条发黑的裤子、一件白色POLO衫和内衣、毛巾等，幻二解释说这些都是光奇的衣物。

透过前方的窗户可以看到那个地下庭院。走近看，院子里有许多不同种类的蕨类植物和独具风情的岩石，布置得很有品位，而且铺满了苔藓。加茂的视线停留在紧贴窗户的黑色窗格上。窗格都是竖着的，一条一条，把好好的风景弄得像透过牢房看到的一样。

“其他窗户上也装了这样的窗格吗？”

文香回答了加茂的问题。

“都有啊。两年前翻修别墅的时候，为了防盗装的。”

幻二听着文香的话，点点头，边打开更衣室左侧的门边说：“东京的本宅曾几次遭贼，损失了不少，所以就算这栋别墅地处深山，小心点也没坏处。请进，不用脱鞋。”

一进门，混着云片柏的香气和硫黄气味的蒸汽便扑面而来。

加茂的眼镜立即蒙上了一层白白的雾气。他干脆摘下眼镜，塞进胸前的口袋里。裸眼视力有零点四^[1]，只是调查这个房间的话，应该能凑合过去。

整个浴室都铺着发黑的石板，靠里有一个云片柏木质的浴缸和一个岩石浴缸，都是流水式的。而云片柏木质浴缸的边缘有像是血液凝固后的痕迹，里面的热水也微微泛着粉色。

“是在有血迹的地方发现光奇的头部的吗？”

面对加茂的疑问，遗体发现人之一雨宫点了点头。

“是的，光奇的头放在云片柏木质浴缸的边缘，手臂和腿沉在浴缸里面……刚发现的时候，水里血的颜色感觉更深一点。”

“发现遗体之后，没人动过大浴场和更衣室里的东西吧？”

“除了搬走了光奇的遗体，其他都和我发现时一样。”

加茂眯起眼睛，努力让视野更清晰一些，走过去察看窗户。可走到一半看到脚下好像有什么东西在发光，便停下了脚步。

地上有一把陈旧的钥匙。加茂蹲下来凑近去看，发现钥匙上还拴着一个木质根付^[2]。

“狗？”

尽管打湿了，但能清楚看出这是一只经过艺术加工的褐色柴犬，还吐出小小的舌头。雨宫一边在自己的裤袋中摸着一边说：“那是戌狗间的钥匙，发现尸体的时候就在那儿了。另外，别墅房间的钥匙上都有根付，我住午马间，所以是马的根付。”

加茂走上前去，以便看清他从口袋里掏出来的东西。是奔腾的白马的根付。旁边的文香也给他看了挂着可爱的白鼠根付的钥匙，估计她住子鼠间。

看着三把陈旧的钥匙，加茂皱眉说道：“以防万一，最好验证一下这把钥匙是不是真的是戌狗间的。每把钥匙都很相似，光看也看不出不同。”

听了他这句话，幻二露出似乎觉得有趣的表情。

“你是在想根付有可能被人调包吧？不过，在爷爷的指示下，钥匙都验证过了。”

“结果呢？”

太贺安排得如此妥当，让加茂为之咋舌。喜欢侦探小说看来不是光说说的。

“嗯，确实是戌狗间的钥匙。”

把钥匙放回原位，加茂又走去察看大浴场的窗户。

透过蒙着雾气的玻璃，能看到对面的地下庭院。玻璃门的大小只够一人轻松通过，而且这里也装了防盗隔栏。

加茂把窗户开到最大，试探着敲打、摇动窗格。窗格是金属的，表面材料似乎很容易划花，格与格之间的间隔比想象中要大，有十二厘米左右。

“其他窗户上装的窗格也是同样规格的吗？”

幻二和文香回答不出这个问题，可雨宫开了口。

“我觉得浴场的窗格间隔比其他地方的要大。因为我记得擦窗户的时候，觉得一楼和二楼的窗户挺不好擦的。大概是为了能从浴室更好地观赏庭院，把间隔扩大了吧。”

“这不行呢，我都钻不过去。”

听见插话的声音，加茂一惊，看过去，发现旁边的窗户开着，文香正把头伸进窗格里。她是别墅中的人里年龄最小的，应该也是脑袋最小的，可连她也无法从窗格钻过去。

看到这幅情景，幻二苦笑道：“你也不必这样吧……”

“就是啊。验证的事情，请交给我来干。”

文香的举动似乎给雨宫打开了一个奇怪的开关，他不等幻二把话说完，就把肩膀塞进了窗格。

“究一和光奇都偏瘦，身高有一米六七左右吧。我比他们稍微矮一点儿，可就算这样，还是过不去。”

雨宫也很瘦小，比三十二岁的加茂苗条得多。只是手臂和腿的话，勉强能通过窗格，但躯干和头怎么看都不可能。

“是吗……好像还差一点儿就能钻过去了呢。”

文香说着，开始用力推雨宫的身体，加茂吓得愣住了。幻二慌忙阻止文香，可雨宫的肩膀已经卡住了，无法靠自己的力量脱身。

身为大小姐，自出生起便养尊处优，大概是这个原因，文香欠缺为他人着想的一面。幻二和加茂两个人合力去拉，总算成功把雨宫救了出来。

文香挨了叔叔的训之后彻底蔫了，连连向雨宫道歉，雨宫也完全不知所措起来。侧目看着尴尬的两个人，加茂对幻二说：“看来头部和躯干不可能从窗户出去呢。看刚才的情形，就算有润滑油，结果也是一样的吧。”

“嗯，看来必须要走正门或后门，二者必居其一。”

不知为何幻二脸色悻然。加茂觉得奇怪，但还是继续说道：“已经弄清楚了凶手没有走后门，所以应该是通过正门玄关。可是听你还有太贺刚才说的那些话，好像你们早就注意到了？因此你们才认为这次的凶案是不可能犯罪。能解释一下原因吗？”

“现在先不多说了吧，因为调查最好能不带任何先入为主的看法。”幻二说道。

不知是在考验自己，还是太贺老人没吩咐他就不敢贸然行事，总之，看来拿杠杆都撬不开幻二的嘴了。加茂无奈地微微耸了耸肩。

“反正各位从昨天晚上到今天早上的行动只要一查就能知道。也许我能得出不一样的结论呢。”

听了这话，幻二露出笑容，似乎有些挑衅的意思，说了句：“靠你了。”

不知是不是感觉到了二人之间的微妙气息，雨宫提议动身去申猴间。

他们顺着楼梯回到一楼，沿着直通餐厅的走廊前行，走到各位的寝室门口。能看到左边有两个房间，钉在房门上方的金属牌上分别写着“申猴间”和“未羊间”。继续往里走好像还有一个房间，但看不见房门上的字。

走廊右侧有一个老式小型升降机和一处写着机械室的地方，再往里走就能看见墙上钉着“亥猪间”“戌狗间”和“酉鸡间”的牌子。其中戌狗间的房门合页被弄坏了，门被拆了下来。

幻二缓缓开口道：“二楼也一样，有六个房间。我住二楼的丑牛间。”

雨宫闻言回过头，开始为加茂讲解。

“其他房间也应该带你去看一下。右边最外面的是亥猪间，空着没人住，然后是光奇住的戌狗间，靠里的酉鸡间是刀根川的房间。左边最外面的申猴间属于究一，中间的未羊间是月惠的房间，然后靠里的午马间是我的房间。”

加茂略显惊讶地问道：“可能这个问题有点唐突，不过，刀根川身为保姆，和大家用相同规格的房间吗？”

这话让幻二面露苦笑，接着他开口道：“刀根川表面上是保姆，但因为深得爷爷的信任，待遇跟家人差不多。不过她本人总是说自己只不过是保姆，坚决不做不规矩的事。”

文香点点头补充道：“爷爷很讨厌旧习俗和传统的东西，所以只要能跟这些对着干，他就高兴。”

即使听他们这么说，加茂依旧无法理解。

不管是在日本国内还是国外，感觉保姆都不太可能被厚待到这个地步。他顾及文香就在旁边，所以没说出来，而是在心里暗自揣测，刀根川也许是太贺的情人，或者过去曾是情人。如果是那样的话，如今的厚待也就不出奇了。

“说到这个，我的地位也差不多。”

听到雨宫自嘲般喃喃自语，幻二摇着头像在否定他的话。

“雨宫的父亲是爷爷的朋友的亲戚，有时会让雨宫过来帮忙做些家里的活儿，不过爷爷应该是把他当亲孙子来看的。”

雨宫涨红了脸，默不作声。

虽说加茂对自己的记忆力很有信心，然而要记住各个房间的名字和谁住哪个房间，也觉得有些吃力。他决定马上在脑中梳理一下。

十二地支中最小的老鼠是年纪最小的文香的房间；羊是食草动物，所以是连声音都没听过的月惠的房间；名字中含有翱翔于广阔天空的鵜的“刀根川鵜”住酉鸡间。

然后平时嚼着草，一副呆样，暗中却隐藏着会击败斗牛士的凶暴性格的牛是幻二。现在他友好地作陪，可看不出他心里藏着什么，挺可怕的。

想到这里，加茂为难起来。因为关于雨宫，无法从房间的动物联想到他本人。无论是样貌还是身形，都无法把雨宫和马联想到一起，硬要说的话，他瘦瘦的身体应该很敏捷，这点也许跟精瘦的赛马相似。

“申猴间，这是哥哥住的房间。”

幻二的声音让加茂回过神来，他赶忙切换思路。

房间里摆着高级的木床，用于读写的桌椅，以及一张单人沙发，看来只放了几样必需的家具。房内配有独立的厕所和浴室，给人一种高级酒店里的房间的感觉。

床上乱放着内衣和袜子，还有发胶等杂物，一把挂有小猴子根付的钥匙放在桌上。幻二和刀根川进房间的时候这把钥匙就放在那儿，也验证过确实是申猴间的钥匙。

桌子靠里摆着一部黑色的老式电话，靠桌边摊放着一本翻开的书。加茂拿起来看了一眼，是井上靖的《冰壁》。书名加茂没听过，也许是这个时代的畅销书。

床下有一个打开的蓝色旅行箱，里面的东西似乎都拿出来了，箱子是空的。

接下来加茂打开木质壁柜，查看里面。一打开柜门他就不由得频频眨眼，里面挂着好几件深绿色的花呢格裤子和橙色的POLO衫，跟遗体穿的一模一样。

“这是？”

文香的表情交织着难过和尴尬，低头看着地面。

幻二也明显露出苦笑，开口说道：“哥哥有个毛病，喜欢的衣服会一次性买很多件，整季都只穿一款。他总说选衣服很麻烦。”

究一可能是某种时尚盲。感觉自己把已经过世的人不愿被深挖的一面翻了出来，加茂心中不禁觉得抱歉。

他轻轻地关上壁柜，默默走进浴室。

“就是在这个浴缸里发现究一的遗体的……”

视线落在雨宫所指的地方，只见白色的陶瓷浴缸已被染成了暗红色。

一股夹杂着轻微血腥味的洗发水香味飘入加茂的鼻孔，这和遗体身上的味道一样。加茂注意到一个薰衣草香味的洗发水瓶子掉落在瓷砖地上，凶手应该就是把这瓶洗发水倒在了遗体身上。除此之外，屋里没留下任何与凶手有关的线索或痕迹。

加茂再次检查整个房间，既未发现乱翻过的痕迹，也没有曾有人强行闯入的痕迹。

“请带我去戌狗间看一下。”

说着加茂就走出房间来到了走廊上，盯着靠墙而立、合页被弄坏的房门。房门是木质的，桃花心木颜色，每个房间的都一样。无论材质还是风格都透出古老的气息，别墅最初建成的时候应该就用的这扇门。

戌狗间的结构跟申猴间相似，然而房间里面的样子显示出主人性格的不同。

光奇的房间比究一的整洁。壁柜里有几件颜色朴素的短袖衬衫和深色裤子，洗脸台上放着剃须刀等整理仪容的小物件。

桌子上整齐地摆放着纸烟和打火机，烟灰缸里有几个烟头，并且房间里有淡淡的烟味。

“光奇抽烟啊……还有谁有抽烟的习惯吗？”

加茂边察看烟灰缸边问，幻二答道：“除了光奇，就是我和月惠了。其他人都不抽烟。”

看上去文静的月惠居然抽烟，加茂有些意外。

接着他的视线移到放在椅子上的旅行包上。旅行包是黑色的，款式很实用。加茂翻看着里面的东西，在旅行用品之中发现了一张赛马报纸和一个相框。报纸上密密麻麻写满了字，估计光奇喜欢赛马。

幻二开口补充道：“他对赌博瘾头很大，经常沉迷，这也常让爷爷担心。”

接着加茂的目光移到了相框上，里面嵌着一张柴犬的黑白照片。

“这是？”

“是光奇以前养的狗，名字应该叫拉昆（raccoon）。”文香踮起脚看着相框说。

加茂以前看过一部美国的喜剧电影，里面的出场人物说过raccoon这个单词，记得是浣熊的意思。为什么给柴犬起这个名字啊，真让人费解……可此时加茂连笑的力气都提不起来。

不管怎么说，光奇应该是个爱狗的人。因为喜欢狗，所以住在戌狗间，加茂无意识地在脑中形成这样的联想。

*

“各位能说一下从昨天晚上到今天早上的行动吗？”加茂对着集合到娱乐室的龙泉家众人说道。

龙泉家的人都看着他，脸上浮现出“又来了”的表情。大概是因为太贺已经问过同样的问题了。

离开戌狗间之后，加茂、幻二、雨宫、文香四人把别墅所有窗戶的窗格和窗戶之间的地面都检查了一遍，确认没有异常。

不过，家人里只有参与调查的三个人，以及刀根川，允许他们进房间。所以只有这四个房间，他们能从屋里察看窗格。其他的，就连太贺老人也不允许他进入房间调查，所以只能从房子外边检查。加茂还从柴火房拿来梯子，把二楼也调查了一番。

调查的结果是所有窗格都很正常，没有明显损伤，并且地面上没有残留的血迹。

做这些事需要时间，所以等加茂开始着手调查众人的不在场证明时，娱乐室的挂钟已经指向四点三十七分了。

娱乐室里摆放着组合沙发、桌球台、一张桌子——上面放着国际象棋盘及黑色老式电话——两把椅子，以及陈列着酒瓶的架子。桌子上还有一个日翻日历，翻到了八月二十二号。

而房间里最为显眼的，是挂在北侧墙上的一幅油画。这幅油画大概占墙面一平方米，右下角有一个“夜鸟”的签名。加茂没听过这个画家的名字。

那是一幅奇怪的画，加茂只能看出画的是一个不知是什么的生物在吠叫的样子。那生物有一张红脸，塌鼻子，尾巴尖上缠着一条正吐信子的蛇。它全身都覆盖着褐中带灰的毛，四肢却像老虎一样，有黄黑相间的斑纹。

在等人来齐的时候，加茂曾问幻二这幅画叫什么名字，幻二说叫《奇美拉》（合成兽）。

“然后，如果昨天晚上有人见过究一和光奇，也请讲一下当时的情况。”见没人开口说话，加茂憋不住又加了这么一句。

太贺老人目光锐利地瞪着默不作声的众人，片刻之后开口道：“我先说吧。晚饭之前，包括刀根川在内，所有人都在餐厅或厨房。”

“那时候究一和光奇也在吧？”

“当然。晚上七点，晚饭吃完，大家解散，我回自己的房间了，其他人应该都还留在餐厅。”

“平时您都是这个时间回房间的吗？”

“不是、不是，平时我都会在餐厅闲坐到八点半才回房间，这是我给自己定下的规矩。但那天我觉得身子发沉，所以就提前回房间，一直睡到早上。究一和光奇我都没见到。”

“我明白了。您在房间里有听到奇怪的动静之类的吗？”

“没这个印象。这里的每个房间都做了隔音，所以就算屋外有些响动，在屋里可能也听不到。”

“顺便问一下，您的房间是哪一间？”

“辰龙间。”

加茂回忆了一下别墅一楼的各个房间，没有这个房间名，于是他看着老人的轮椅，问：“冒犯问一句……刚才您好像说是自己一个人回房间的，那您是怎么上二楼的呢？”

老人露出发黄的牙齿笑道：“我性格如此，事必躬亲，不然就不痛快，怎么了吗？”

加茂一愣，突然想起通往地下的楼梯上铺有铁板，还装了轨道。

“莫非楼梯那儿的那个……”

“你注意到了啊。那是我的轮椅用的升降机。”

说着，老人爱惜地抚摩着轮椅的扶手。

“为了用起来方便，在这个轮椅上下了不少功夫。只需按一下按钮就能折叠或打开，刹车则采用了容易刹放的结构。所以只要好好锻炼手臂的力量，在别墅里走动或是从轮椅移到床上，我一个人也能做到。”

“是特别定做的吧？”

“是啊，而且既然都让人家做了，只做一辆不划算，所以别墅里还有一辆备用的，东京的本宅和公司里还有好几辆。哈哈，你很吃惊吧？我们公司的开发部有个怪才，总能做出一些有趣的机器，这辆轮椅和升降机都是那个人做的。”

“蝙蝠侠”布鲁斯·韦恩就是让自己公司的人开发蝙蝠侠的衣服，跟太贺所做的一样。

加茂突然觉得自己会不会是被捉弄了，于是他偷瞄了一下文香和幻二的反应。二人的表情都很正常，而且看老人手臂上的肌肉确实锻炼得很结实，这让加茂明白了，老人说的都是真的。

加茂以前在电视上看过世界最高龄——八十九岁——现役体操选手表演双杠，太贺似乎也是那类超级寿星。

“那么，能请您说说天亮之后的事情吗？”

太贺揉着盖着毛毯的大腿，和坚持锻炼的上半身相比，他的腿看起来就像一根棍子。

“大概早晨七点不到我来到餐厅，看到了刀根川和文香。然后正吃饭的时候，他们跟我说发现了尸体。对吧，刀根川？”

刀根川一直保持着立正的姿势站在桌球台边，被太贺叫到名字后

她开口道：“是这样的。”

“那刀根川你也说一下昨天晚上做了什么吧。”

说完太贺像是渴了，喝了一口咖啡。刀根川转向加茂，一气呵成地说道：“晚上八点不到，我收拾完晚饭的杯碗且打扫完，就回自己的房间了。”

“那之后到早上为止，你都做了什么呢？”

“昨天晚上我觉得非常累，回屋后直接睡了。今天早上四点起来，往返厨房和洗衣房，准备早饭和洗衣。五点左右我出门打扫了门前。”

“你听到了什么奇怪的动静吗？”

“没有……早上七点二十分左右，我正服侍老爷吃饭的时候，听说发现了尸体。”

刀根川面无表情地说完就闭口不语了。加茂被她的架势镇住了，眨了好几次眼。

他认为有这么一个不食人间烟火、像个机器人的人一天到晚都在身边，大概会很别扭，但也许像她这样彻底保持距离、始终一副专业人士的姿态，反而会让人不去在意。

接下来开口的是文香，此时只有她面前放着一杯可可。

“吃完晚饭之后我回房间看书了，不过那天我困得不行，早早就睡了，所以没见到过父亲和光奇。”

加茂微微点点头，说道：“可以说一下早上发生了什么吗？”

“我应该是六点半从房间出来的，那时候刀根川已经在厨房准备早饭了。过了一会儿爷爷来了，我先吃完早饭，就离开了餐厅。”

和日记里的内容一致。

“然后文香就去了娱乐室，从月彦口中听说发现了遗体，对吗？”

“是的……”

眼下不管是太贺还是刀根川，包括文香，都没有“不在场证明”。不过深夜时段没有不在场证明可以说很正常，这也在加茂的预料之中。

月彦用手肘顶了顶妹妹月惠的侧腰，对她悄声说道：“掌握较多信息的人最好放到后面说，所以下一个你说吧。”

月彦顶的力道似乎很不客气，月惠差点儿弄洒送到嘴边的咖啡。她看也不看哥哥，面无表情地开始陈述。

“吃完晚饭过了一會兒，我想呼吸一下新鲜空气，就出去站在门口抽了几根烟，然后八点回的房间。回房间之后我马上就睡了，一直睡到早上六点四十分哥哥来叫我起床。我谁也没见到，也什么都不知道……之后跟哥哥和雨宫一起去冥森的散步道散步，走着走着就发现了尸体。”

不知是不是因为有抽烟的习惯，她的声音较普通女生来说略显沙哑。声调几乎没有起伏的说话方式跟霍拉相似，但语气不像霍拉那样高傲。

加茂稍微想了一下，问道：“这么算下来你睡了将近十一个小时啊？”

“我每天都睡这么长时间，而且昨天特别困。”

听了这话，仍拿着猎枪的漱次朗开口了。

“月惠，说话要有女生的样子，你看你都吓到侦探先生了。”

总觉得相比之下抱着猎枪说话的漱次朗才不合常规，不过加茂什么也没说。

“以后我会注意的，父亲。”月惠的声音变得冷淡。而对此毫无察觉的漱次朗满意地点点头，接着冲加茂微笑示意。

“那下一个就让我来说吧。”

“可以是可以……只是你打算一直拿着猎枪吗，漱次朗？”太贺老人插嘴说了一句。

漱次朗语无伦次起来。

“呃……这地方可有个杀人魔呢，我要保护大家的安全啊。”

“我知道你喜欢打猎，擅长摆弄枪支。可你也站在大家的角度想想，一天到晚身边都有那么个东西，会让人不安的。”

“枪里没装子弹。”

“问话结束之后，你给我把猎枪和子弹都放回地下仓库的储物柜里。”太贺的语气强硬起来，不容反驳。

漱次郎不情愿地答应了，像是想驱散尴尬的气氛，他喝了一口红茶之后大声说：“那个，是要说我的不在场证明吧？晚饭后我和月彦去娱乐室了，因为吃晚饭的时候我们说好要比试一把。”

这是文香的日记中没有的信息，加茂心怀期待，倾身听着。

“比试一把？”

“嗯，月彦想在轻井泽买一栋别墅，我跟他说大学毕业之后给他买，可他就是不听，等不及。”

坐在沙发上，交叉着两条长腿的月彦优雅地喝了一口红茶，插嘴道：“我就是现在想要，又不是要买什么大不了的东西。”

听着他们的对话，加茂不禁觉得一直勤奋工作的自己好傻，以龙泉水家的财力，买一栋大厦大概都轻轻松松吧。

漱次郎以眼神责怪月彦的态度，继续说了下去。

“就是这样，这孩子要跟我比国际象棋，说自己要是输了就放弃别墅；要是我输了，就在一个星期内给他买一栋别墅。”

月彦听着，眼睛则看着桌子上的国际象棋棋盘。

“我确实是这么说的，但没想到老爸会真的答应啊。平时他都不理我，直接就没下文了。”

太贺老人听着，微微一笑，说道：“这次比试的内容不太妙啊。”

看到月彦一怔，老人颇觉有趣地继续道：“你不知道吗？漱次郎从小国际象棋就下得很好，上大学时的水平都能跟日本冠军比个高下了。”

“都是以前的事了。”

漱次郎露出一副嫌麻烦的表情。

月彦听罢语含讥讽地嘟囔：“搞半天原来是因为绝不会输才答应跟我比的啊。老爸你真善良。”

漱次郎没理会这句话，他看向加茂，苦笑着说：“说来丢脸，总之我就答应他了。于是，我就在这个房间里待到了天亮。”

这句话关系重大，加茂心里着急，语速也不禁快了起来。

“要从正门出去，就必须经过娱乐室。也就是说……你知道当晚谁从别墅出去又回来，对吗？”

“嗯。我想，那天晚上的事，由还没说明昨晚行动的我、月彦、幻二和雨宫四个人一起说的话，会比较有效率。”他边说边望向另外三个人。

第一个开口的是月彦。

“七点十分，我和老爸进娱乐室下棋。因为中间休息了好几次，所以花了三个小时才决出胜负。”

“那胜负如何？”

加茂明知故问，月彦的脸因恼怒而红了起来。

“我输了。我们在娱乐室的时候的确有人出入别墅。”

“其中一个是月惠吧？”

听加茂这样问，月彦不知为何撇了撇嘴，像是觉得很有趣，然后说道：“确切地说，月惠是在我们进娱乐室之前就出去了，所以我们没看到她出去。”

听了这话，加茂试想了一下月惠是否有可能把死者的头部和躯干带出去，马上就得出结论。

“月惠不可能是把尸体的头部和躯干拿出去的人。”

他说出这个结论，月彦重重点头。

“是啊，因为七点吃完饭的时候究一和光奇都还活着呢。到我们进娱乐室，中间只隔了短短十分钟，在这么短的时间里杀死两个人，还分尸，还要处理溅到身上的血，这绝对做不到。”

“月惠大概是几点回来的？”

“应该是七点四十分左右。”

漱次郎也点了点头，补充道：“她像平时一样拿着装抽烟用品的小手提包，因此我觉得她是去抽烟了。”

“知道了。其他还有哪位出去了？”

加茂继续提问，月彦指了指幻二。幻二单手端着咖啡杯，看向窗外，过了一会儿才终于开口。

“其中一个是我。我去庭院附近散步来着。”

“虽然是夏天，可晚上过了七点天也开始暗下来了，你为什么挑这个时候出去散步？”

幻二露出一个为难的微笑。

“我只是想消化一下，顺便抽根烟。确实，我是不到八点出去的，那时候天已经黑了。不过玄关处有公用的手电筒和提灯，我出去的时候借用了一下。”

“那你具体是在哪一带散步的？”

“我走到庭院的坡顶，到神社转了一圈。”

“你说的神社莫非是？”加茂一惊，追问道。幻二讶异地回头看他。

“我们管那个神社叫荒神之社，有什么不对的吗？”

正如加茂所想，幻二提到的神社是荒神之社，是泥石流之后唯一幸存下来的建筑……但那神社原来是建在庭院里的啊，加茂是第一次听说。他来诗野取材的时候神社已经拆除了，所以他未能见到。

加茂微微摇头敷衍过去，继续提问：“没什么不对的……那你是几点回来的？”

“我想快九点了吧。”

“这样算下来，你在庭院里待了差不多一个小时呢。”

这行为相当可疑，但也不能断定他就是凶手。看到加茂的反应，幻二露出一个似笑非笑的神情，问道：“你是在怀疑我吗？”

“那倒不是，只是觉得抽根烟而已，一个小时也太长了。”

幻二貌似哀伤地皱起眉，摇了摇头。

“我不是凶手，就姑且为自己辩解一下吧。我是空手出去的，也是空手回来的。”

加茂向漱次郎父子投去求证的视线。他们表示清楚记得幻二经过娱乐室时的情形，确实是空着手的。

“空着手是不可能运走遗体的头部或躯干的。”幻二边如此说，边露出挑衅的微笑。

加茂看着他，心想都快搞不清谁才是侦探了。

话虽这么说，但他倒并非因为自己的角色被抢而不满，本来搞得要扮演“名侦探”就不是出于他的意愿，只要能阻止“死野的惨剧”发生，不管谁来主导调查，都无所谓。

“说得对。那你回来之后又做了什么呢？”加茂平静地回道。

见加茂毫无被刺激到的样子，幻二像是有些意外，他的笑容转变为倦意，回答道：“我马上就回自己的房间了，当然也没见到哥哥和光奇。”

“据说你没有待在房间里直接睡觉，那之后发生了什么呢？”

“接下来的事，我想雨宫先说比较好。”

在所有人的注视下，雨宫显得很不自在，他把咖啡杯放到桌子上，开口道：“我想你已经察觉了，晚饭后我也从正门出去了。”

“去干什么呢？”

“我去柴火房劈柴。啊，当然，我也是空着手出去的。出门的时间是……七点二十分左右吧。因为跟刀根川说好了这几天要做窑烤比

萨，所以我想去准备一下。”

“呃，这别墅里还有烤比萨的窑啊？”

有钱人的享乐方式让加茂发出嘟囔声，雨宫大概也是普通百姓出身，马上露出一个似乎在说“我能体会你的心情”的表情，并微微点了点头。

“嗯，是老爷特别定制的。”

他解释说太贺老人有一位老朋友，是意大利人，那位朋友亲自把做比萨的方法教给了刀根川。

“对了，刚才你去柴火房附近看的时候被挡住了没看见吧？其实柴火房后面有一个大石窑。”

雨宫接着说下去，但加茂还是觉得他的理由不够充分。

“为什么晚上想去劈柴呢？”

“因为只要点起提灯，柴火房里就足够亮，晚上干活儿也不成问题。唉，另外还有好几个原因。”

他掰着手指继续说了下去。

“一个是因为前几天一直下雨，我就总想着明天再弄、明天再弄，这么一拖，柴就快不够用了。另一个原因是，晚上劈柴能特别投入，之后睡得也香。”

加茂见眼前的青年一脸真诚，不由得陷入沉思。

雨宫应该就是用惯了斧头和柴刀的，不过也不能因此就说他有嫌疑，这还不是决定性的理由。

“你能仔细描述一下放在柴火房的斧头的情况吗？”

闻言雨宫突然露出胆怯的表情，垂下了头。

“劈柴是我的工作，所以我也负责管理工具。平时用的斧头和柴刀放在柴火房的储物柜里，钥匙我随身携带。今天早上我去查看的时候没发现异常。”

说到这里他就闭口不语了，刀根川像在帮他解围般迅速开口

说：“我也一起去看了，斧头和柴刀都好好地放在储物柜里，柴火房里还堆着劈好的柴。”

雨宫向刀根川低头表示感激，刀根川的唇角微微上扬。虽然她表情贫乏，但看得出来很疼爱雨宫。

“放在仓库里的备用斧头和柴刀呢？”

雨宫瞄了刀根川一眼才回答：“不见了。我还想会不会是凶手拿走了呢。”

“非常有可能。放在仓库里的斧头和柴刀是怎么保管的？”

“没有特意保密，我想在场的人都知道放在哪儿。地下仓库也没上锁，大概谁都能拿到吧。”

加茂微微感到失望，本来他还期望能不能把嫌疑人的范围缩小到知道有斧头和柴刀的人身上，看来没法儿从这个方向缩小范围了。

他没有在此过多纠缠，转到了下一个问题。

“刚才你说你是从正门出去的，可是后门离柴火房比较近，要去干活儿的时候通常会走后门吧，为什么你会走正门呢？”

听了这话，雨宫不知为何表情扭捏起来。

“这话说出来不太光彩……可后门外边全是泥，不是很脏吗？这时候要是从后门进出的话，走廊和石板路都会沾满泥，打扫起来很累人。”

加茂个人能接受这个解释，没人会喜欢大晚上的拿抹布去擦走廊和石板路吧。正想着，雨宫又继续说：“而且家里有规定，晚饭之后要插上后门的门闩。”

“为了防盗吗？”

“嗯……有时候我晚上从后门出去干活儿，回来时门闩就插上了，大概是有人误以为忘了锁门吧，我总是因此被关在外边。”

如果总是被关在外面，会不会是有人故意捉弄他？加茂脑中闪过这个想法，可他没敢说出来。而根本不疑有他的雨宫笑着继续说道：“所以，我晚上就从正门出去了，这样只要拿着钥匙就放心了。”

“我明白了。那正门的钥匙是如何保管的？”

“只有老爷、究一，还有我和刀根川四个人有钥匙。客人多的时候会在娱乐室放一把，就放在那个架子的抽屉里，大家晚上出去散步的时候都用那把钥匙。”

加茂照他的话打开放酒的架子的抽屉，看到里面有一把挂着房子造型的木根付的钥匙。他拿在手里看了看，是一把较大的钥匙，和每个房间的钥匙不同。

把钥匙放回抽屉里，加茂决定继续调查不在场证明。

“那么，能说一下你之后的行动吗？”

“我劈柴劈得很投入，回来的时候已经快八点半了。一进娱乐室就看到漱次朗和月彦正在下棋。我平时也下棋，本来想看一会儿的，但还是先回了自己的房间。”

“确实，这小子出娱乐室时一脸不舍。”

插嘴的是月彦。闻言雨宫露出苦笑。

“因为浑身是汗，我想洗个澡就休息了。对了，洗完澡之后，究一打电话过来。”

“究一打电话给你？”

加茂反问一句，雨宫用力点点头。

“嗯，应该是九点二十分左右用内线打过来的。他说有事想跟我商量，约我第二天早饭后聊聊。”

“你知道究一想跟你商量什么吗？”

雨宫皱眉沉思道：“当时我没多想就答应了，可说实在的，我完全想不出他要跟我商量什么。”

“也有可能是有人模仿究一的声音和口吻给你打电话。”

“嗯，说不好。电话里的声音虽然稍微有点小，但我觉得听起来就是究一的声音。”

“这样啊。”

“那之后我本来想睡觉，可还是惦记着下棋，所以就回娱乐室了。”

“这小子是九点半刚过的时候跟我们会合的吧？之后又过了不到一个小时，我和老爸就决出胜负了。”

插嘴的是月彦。

“决出胜负之后，大家做了什么？”加茂继续问道。

刚才一直在找机会说话的漱次朗开口了。

“这孩子好像对结果不服气，要跟我再比桌球。月彦桌球打得很好。”

月彦像是不乐意在大家面前被当成小孩子对待，他从沙发上站起来，盯着漱次朗。他站起来要比父亲高，有一米七五左右。漱次朗不以为意地继续说道：“那天晚上我精神很好，估计上床也睡不着，而且这孩子太缠人了，我就答应了他，再比一场。”

“老爸太卑鄙了，硬是逼我接受二对二组队比赛的条件，因为他知道正常比试根本赢不了我。”月彦愤愤地说，加茂一听就猜到这次比赛又是他输了。

雨宫用颇感有趣的语气说道：“个中缘由就是这样，于是我去丑牛间把幻二找来。那时候应该是十点四十五分左右吧……当然幻二是漱次朗点名的救命之人。”

加茂终于弄清了前因后果。

“也就是说，月彦和雨宫一组，对漱次朗和幻二，四个人比起桌球来了？”

之前一直沉默的幻二点了点头，说道：“我们就在这张桌球台上比的。从十一点开始，打完应该快两点了。”

漱次朗露出既像同情，又像挖苦的表情望着儿子，补充道：“桌球打完，这孩子就赌气回房间了。之后我和幻二还有雨宫一起喝酒、打牌，一直待到早上。原本没这打算的，不知怎么就变成这样了。”

听到这话，月彦扭过头，像是自言自语般嘟囔道：“结果害我凌晨两点之后没有不在场证明。我要是知道事情会变成这样，硬撑着也

不会离开那张沙发的。”

加茂没理会他，继续提问：“三位是在娱乐室一直待到早上？你们一直在一起吗？”

漱次郎故意重重地点头回答：“是的，这个屋里有洗手间，所以完全不必出去。哦，十点四十五分的时候雨宫去丑牛间叫幻二，算是离开过一次，不过我记得不到五分钟他就回来了。”

“好的。你们打完桌球之后，有人经过娱乐室吗？”

“凌晨五点左右刀根川经过了一次娱乐室，应该不到十五分钟就回来了。之后六点四十五分左右月彦来叫雨宫，我看到他站在走廊上。然后雨宫先回房间了一趟，做散步的准备，五分钟之后，月彦、月惠和雨宫三个人一起出去了。”

“你刚才说的人中有人不是空着手的吗？”

“月彦他们什么也没拿。刀根川拿着扫把和垃圾铲，但她不可能搬运头部或躯体。”

加茂在脑中梳理到目前为止获得的信息，开口道：“总结下来就是，究一在九点二十分左右用内线联系了雨宫。”

屋里所有人都点头表示同意。加茂又掰着手指继续说：“不在场证明最充分的是漱次郎，从晚饭后到早晨七点，你都有完美的不在场证明。另外，月彦是从晚饭后到凌晨两点有不在场证明，并可证实他发现尸体的时候是空着手的。月惠晚饭后外出过，但从时间上看，她不可能搬运尸体。发现尸体的时候她也外出了，但和月彦的理由相同，她无法搬运尸体。”

加茂顿了一下，才接着说下去。

“再看雨宫，九点半之后，他有近乎完美的不在场证明。晚上七点二十分到八点半，以及发现尸体的时候他出去过，但都是空着手的。幻二呢，他是晚上十一点前进的娱乐室，那之后有不在场证明。晚上八点到九点这段时间他在别墅外，但跟雨宫的理由相同，他无法搬运尸体。同样，清晨五点出去了十五分钟左右的刀根川也一样。”

“那你的意见是？”太贺老人缓缓问道。

加茂叹口气，摇摇头。

“除了有充分的不在场证明的漱次朗以外，从时间上看，所有人都有‘可能’行凶……然而，要说是否有机会把尸体的一部分从别墅运到冥森，只能说都‘不可能’。”

“你这是承认自己无能了？”

加茂极不高兴地向说这话的月彦，道：“你说我什么？”声音也自然而然地严厉起来。

年轻人轻蔑地垂下头，说：“要是有所冒犯，我道歉。不过我觉得，如果你和我们这些门外汉得出的结论相同，那自称侦探有什么意义呢？”

“月彦，不许这么没礼貌。”

太贺老人严厉地斥责，可年轻人并不惊慌，身子又往沙发里埋了埋。

“说出事实又不是坏事。”

老人的脸色未变，紧紧盯着自己的孙子，可眼里浮现出抛弃了他的冰冷神色，和看文香和幻二时明显不同。

龙泉文香的日记

昭和三十五年八月二十三日

又发生了可怕的事情。

我一个人待在房间里很害怕，可是更害怕跟别人待在一起。因为我不知道能相信谁，我觉得大家都在用怀疑的眼神看我。

到了早上，漱次朗大叔伯没来餐厅。因为他在寅虎间遇害，双臂被割了下来。床上全是血，连天花板上都有鲜红的血飞□□（有涂抹的痕迹）。

我无法写下那恐怖的场景。

爷爷心力交瘁，一直在睡觉，我这才知道爷爷的存在对我们而言有多重要。我们一家人彻底分裂了。

月彦认准了没有血缘关系的雨宫是凶手，一直骂他。刀根川和我为雨宫辩护，结果我们都被月彦视作犯罪同伙。月惠被剑拔弩张的场面吓哭了，她完全不关心谁被怀疑成凶手，一副事不关己的样子。

刀根川用吓人的冰冷眼神盯着月彦，我第一次看到刀根川有那么可怕的神色。为什么大家都暗藏着我所不知道的一面呢？

我找雨宫聊天，他的眼睛里有惧怕之色，那是怀疑我是凶手的神色。我难过得说不出话来……大家都怎么了啊？不对，我想我也变了。

幻二叔叔在为我担心。可看到这么多可怕的事情，叔叔却还和平时一样，这没有让我安心下来，反而是害怕占了上风。

别墅里的每个人看起来都很可疑。

今天从白天到晚上都没发生什么事。马上天就亮了，肯定又要出什么事。下一个可能就轮到我了。

昭和三十五年八月二十四日

刀根川被杀了，喉咙被割开。防不胜防，一切都没有意义。凶手一定是在嘲笑我们的无能为力。

白天依然什么事都没发生，安静侵蚀着我。

我是为什么才写这些的呢？也许我看不到明天的晨光了。就算能活下去也没有未来了。如果我留到最后一个，我有勇气跟凶手对决吗？（以下无法辨识）

注释：

[1]换算为标准对数视力约为四点六。

[2]日本江户时期，人们卡在和服与腰带间的固定物，上面有绳孔，可用来拴绳子悬挂物品。根付可做成各种造型，后人将其视为艺术品。

第四章

——根据你写的日记，遇害的顺序是这样的。

加茂在手机的记事本应用中输入以上文字，文香看后，板着脸在本子上写字。

——今晚凶手会对漱次朗大叔伯下手，下一个是刀根川，再下一个呢？

——没有二十五号的记录。

——哦，那天发生了泥石流，所以不可能写下日记。

泥石流之后，搜救队找到了五具尸体——究一、光奇、漱次朗、刀根川和文香。而除了文香之外，所有人都如日记中所描述的，身体的某部分被割下或是严重受创。而从泥石流造成破坏的规模推测，应该没有幸存者。

据当时负责该案、现已退休的警察说，警方认为发生泥石流时，活着的人都在别墅外。要是留在别墅里，就有很大的可能在别墅残骸中找到遗体。而众人在别墅外的话，除了逃到高处的文香之外，其他人的遗体可能都被泥石流冲到了很远的地方。

加茂没把这些情况告诉文香，因为实在太凄惨了。

此刻两个人正躲在二楼的清洁工具间。清洁工具间位于小型物品升降机的旁边、寅虎间的正对面。加茂已将手机时钟调到了当地时间，所以此时屏幕上显示的下午十点二十四分就是“这里”的时间。

清洁工具间里极为昏暗，只从门缝透进来一点光亮。

——因为漱次朗是在寅虎间遇害的，所以只要守在他的房间前，就可以抓到凶手。

可话说回来，大半夜跟一个初中女生孤男寡女待在这种地方，这

对加茂和文香而言都不是什么好事。

——是倒是，可你差不多该回自己房间了吧？

——我也想过从自己的房间盯着这边，可位置不佳嘛。

——不不，我的意思是，一个初中女孩跟我这么个大叔一起过夜，这种事犯规了。

要是让龙泉家的人知道，会被当成性犯罪者的吧，加茂想着。文香却悻悻地以文字回道。

——这可关系到大叔伯的性命啊。你要是再说这种话，我就大喊了哦！让大家都知道你的计划，没关系的吧？

加茂深深叹了口气。他知道她不会真的那么做，她只是想表达就算是拿棍子赶，也赶不走她的。

还有一个理由让他不好赶文香回去。对她而言，如今跟加茂待在一起或许是最安全的。

万一文香在回子鼠间的路上被凶手看见了怎么办？凶手也许会杀害行动可疑的她。而且加茂还担心，放她一个人的话，难保她会不会做出什么危险的举动。

——知道了，随便你吧。

加茂一边尽可能不让视线离开门缝，一边在手机上打字。

清洁工具间的门，上下都有几厘米的缝隙。顺着缝隙看向走廊，就能将寅虎间附近的情形一览无遗。除此之外，二楼的任意一个房间的房门打开或是有人上楼来，在这里肯定都能听到。

可以说这里是最适合蹲守的地方了。

工具间有二点五平方米左右，侧面的架子上放着扫帚、硬毛刷和洗涤剂清洁用品，房间靠里设有带水龙头的清洗处。东西虽多，但靠走廊一侧留出了干活儿的空间，两个人在这里蹲守也足够宽敞。

.....进来之后已经过去几个小时了，寅虎间那边没有任何动静。加茂感到无聊，就把沙漏吊坠放在手掌上滚来滚去。旁边的文香拿出圆珠笔，在本子上写起来。

——对了，金平糖。

看她正要继续写下去又停了下来，加茂皱起眉。文香从口袋里拿出怀表，用指甲抠住怀表背面，一拉，盖子就发出砰的一声轻响，开了。

——吃吗？推荐你吃红色的。

她把怀表递过来，加茂看到怀表背面装着可爱的金平糖，有红的、白的。

怀表背面好像是有一个能装东西的小格子，她把金平糖装在里面随身携带。格子里大概能放五颗金平糖。

——这是什么，伪装成怀表的印笼^[1]？

看到加茂忍笑输入的文字，文香悻悻地把一颗红色的金平糖放进口中。

——这是爷爷特别定制的，能用来装药。

加茂回了一个不要的手势。文香收起怀表，恢复了认真的神情，又开始写字。

——凶手为什么要做出分尸这么可怕的事情呢？

——我有一个想法，有一定可能。不过我自己也还没梳理清楚。说起来，割下头部是一种常用的“调包尸体”的手法，相当老套。

——相当老套吗？

看文香不解地写着，加茂露出苦笑。

在科学刑侦技术已日益完善的二〇一八年，实际上估计没人会调包尸体吧。因为只要对遗体进行DNA鉴定，一下子就能识破。然而，在技术不足的一九六〇年可能不一样，凶手会认为调包尸体的诡计“可行”也并不奇怪。

——不管怎么说，时代是在不断变迁的啊。

——未来的事情我不明白，不过我想不是“无面尸”，因为父亲和光奇的头都被找到了。

加茂发现这几行字笔迹有些颤抖，再看文香，她的眼里已噙满泪水。加茂慌忙打字。

——别硬撑，你要是觉得难受，我们就聊聊凶案之外的事吧。

——不，我想抓到凶手，所以我要和加茂一起思考。就算是为了父亲，我也必须成为一个强大的人。

大概是下意识的，她写出来的话和写在日记里的相同。之后文香像是想到了什么，奋笔疾书起来。

——说不定凶手是为了掩饰凶器才那么做的。

加茂想起两具尸体的颈部断面都不太平整，文香的意思是，可能凶手用来勒脖子的凶器在颈部留下了具有特点的痕迹，为了掩饰这个痕迹，凶手才割断了死者的颈部。

——可仅仅为了掩饰那个痕迹，没必要把光奇的身体肢解成好几块吧，考虑到这一点，我觉得还是有违常理。

——确实。除非搞明白凶手是怎么把头部和躯干运到别墅外边去的，否则就不可能看清真相呢。

文香开始在本子上画别墅的结构图，然后在后门附近画了一个大大的“○”。

——如果只是走到后门外的石板路，是可以不留下脚印的。凶手会不会是从那儿把尸体的一部分扔到了地下庭院呢？当然是用防水布之类的裹着丢的。

正如她所说，通往地下庭院的石阶就在后门不远处，加茂思考了一下能否利用地上地下两米多的高度差运送头部和躯干。

——行不通啊。从两米多高的地方丢下去，尸体上应该会留下落地时造成的伤痕，可实际上尸体上没有那样的伤痕。

——那如果在后门上挂一条绳子，连到大浴场的窗格，结成一个圈呢？用完之后可以从地下或者后门任意一处收回来。

看完这句话加茂很吃惊，因为文香想的是用缆车的原理搬运装着头部和躯干的包裹，这样的想法未免太牵强。

加茂略作思考，还是摇了摇头。

——大浴场的窗格上既没有绑过绳子的痕迹，也没有被重物拉扯摩擦过的痕迹。特别是躯干，不可能这样搬运。

人头其实比看上去的要重，基本都超过四公斤，躯干的重量更是轻易就能超过二十公斤。加茂不认为搬运这么重的东西后能不在窗格上留下任何痕迹。

文香见自己的意见被否定，流露出失望的神色，又再次看着结构图。她画的别墅有十二个房间。来给太贺庆祝生日的共有十个人，不算遇害的究一和光奇的房间，别墅里现在只有两个空房间。

其中亥猪间是为歌剧歌手池内准备的房间。

她是少数幸免于龙泉家诅咒的人之一。可能是因为早就跟漱次朗离婚了，关系很疏远。

剩下的最后一个卯兔间。

关于这个房间，没有一个人主动提起，从漱次朗及太贺的口气中可隐隐听出，那是一个终年锁死的房间。

之后加茂和文香好一会儿没继续笔谈。加茂一边警惕地看着走廊，一边回想傍晚发生的事情。

加茂被分到了亥猪间，他从雨宫那儿拿到了挂着小野猪根付的钥匙。遗憾的是亥猪间在一楼，无法监视二楼的情况……

把钥匙交给加茂之后，众人便各自锁上房门，开始准备晚饭。

加茂去储藏室看了一眼，吃惊地发现里面有两台冰箱。自二十世纪五十年代起，全日本急速普及“三大件”，就是黑白电视机、电动洗衣机和电冰箱，这里的冰箱是白色箱型的，装着银色的把手。

加茂出于好奇看了一下两台冰箱里放的东西。和现在的冰箱不一样，这两台冰箱都只有一个门，每台都堪比一个小型冷冻室。其中一台主要放蔬菜和水果，另一台放着鱼和肉。

话说回来，冰箱并非一般老百姓能买得起的东西。据雨宫说，这一台冰箱的价格，就是普通家庭两个月以上的工资……

饭是几个人一起做的，可以互相监视是否有可疑举动。但其实主要还是刀根川，加上相对会做饭的月惠、雨宫三个人，除了太贺老人以外，其他人都是监视做饭的过程。

不过并不是所有人都一直待在厨房。

雨宫因为有事要向太贺老人请示，有一会儿不在厨房；月惠在做菜的间歇说要休息一下，出去了。负责监视的几个人也一样，幻二顾及讨厌烟味的文香，有段时间不知跑哪儿去抽烟了；月彦则基本都不在厨房。

相对认真在监视做饭过程的，只有文香、加茂和漱次朗三个人。

傍晚七点前，换上一身褐色甚平^[2]的太贺老人来到餐厅找加茂闲聊。因为完全不了解二十世纪六十年代，为了不露出破绽，自始至终加茂都只是当听众。

七点十五分，晚饭摆上了桌。

刀根川和雨宫介绍说，今晚的菜品有番茄烧茄子拌柚子醋、放了芝士的蛋包饭、嫩煎牛里脊肉、法式面包，以及水果拼盘。

因为是三个人一起做的，各自的拿手菜不同，合在一起看就有点不伦不类，不过倒是别有一番风情。这也是对怜奈住院之后光吃泡面和速食的加茂而言过于丰盛的一顿了。

吃完晚饭，太贺命令大家“今晚绝对不可以离开自己的房间”，这也与文香日记中所写的相同。

饭后众人享用餐后的咖啡，刀根川和雨宫收拾碗筷，到晚上八点十五分左右，东西都收拾完了。见他们两人从厨房回来，太贺看了一眼手表，随便打了个招呼就离开了餐厅。

听文香说每天都是这样。太贺好像给自己定下了晚饭后到八点半之前不回房间的规定。他刚离开，就能听到金属器械运行的机械声。应该是轮椅升降机运作的声音。

加茂本想跟着太贺离开餐厅的，可被漱次朗和雨宫的连连提问拖住了。特别是漱次朗，他似乎对眼下的情况感到不安，极力想得到哪怕一丁点信息。没办法，加茂陪着说了二十分钟左右的话，才离开餐厅。但就算这样，他也是太贺之后第一个离开餐厅的。

上到二楼，他看见用于升降轮椅的铁板停在楼梯口。晚饭前他看到铁板在一楼，所以太贺的确上楼来了。

二楼的楼梯旁边有一块空地，立着好几幅油画。这一块空间似乎被当成了油画的临时存放处，立在最前面的是一幅静物写生，画着摆放好的苹果、芒果等水果。

加茂注意到这些油画后面的空隙里夹着金属器具和像是红色毛毯的东西，但他没在意，就走了过去。然后他走过关着拉闸门的小型物品升降机，迅速进了清洁工具间。

正想着终于能专心办正事了，文香便出现在了走廊上。从时间上看，应该是他离开餐厅后不到一分钟，她就跟出来了。文香直接从清洁工具间前走过，进了自己的房间，可马上又拿着坐垫回来了。

几分钟后，幻二上了二楼，进了丑牛间。加茂看看手机，是八点四十四分。

那之后他就和文香一起监视。九点十三分，月彦回到巳蛇间，从里面锁好了门。五分钟后漱次朗进了寅虎间。

给人以纠缠不休又有些冷酷感觉的月彦是蛇，第一次见面就拿着猎枪的危险人物漱次朗是老虎，加茂在脑中这样联想记忆。

其他位于二楼的房间就是锁死的卯兔间、太贺老人的辰龙间以及文香的子鼠间。

房间在二楼的人应该都到齐了，加茂决定等待凶手出现。凶手大概不会在时间还早的时候行动，所以他做好了打持久战的心理准备。

在加茂陷入回忆的时候文香一直看着他，这时又开始写字。

——对了，你刚才说对肢解尸体有想法，是什么想法？

蹲守让加茂也开始觉得无聊了，他动起手指，在手机上打字。

——抱歉，我没解释吗？其实我也没太想清楚……就是觉得凶手是在“比拟杀人”。

文香一愣，盯着加茂。

——你是说模仿《鹅妈妈童谣》的谋杀？

她说的应该是范·达因的《主教谋杀案》，这是最早的一部涉及比拟杀人的作品，讲述了根据“谁杀死了知更鸟”及“矮胖子”等童谣实施的离奇命案。

——是这个意思。你记得挂在娱乐室里的画吗？

——《奇美拉》。是爷爷很看重的一幅画。

——那幅画上画了一只具有各种不同动物之身体特征的生物。但希腊神话中奇美拉的样子是狮头、羊身、蛇尾。

文香惊奇地歪着头，用笔回应道。

——但画上的那个生物，头不是狮子，身体也不是山羊。

——画家的雅号“夜鸟”表达出了那只怪物的真身。你听说过一种叫“鵄”的生物吗？

——那是什么呀？

——以前我因为杂志社的工作去调查过一些都市传说，这些说了你也听不懂吧……总之就是，我调查过鵄。

加茂发挥着出众的记忆力，继续打字。

——鵄有猴子的头、狸猫的身体、蛇的尾巴、老虎的四肢和虎斑地鸫的声音。

看了这段文字，文香一脸恍然大悟的样子。

——那幅画上的生物，脸是红色的，身体是灰褐色的，尾巴像蛇，而手脚有黑黄相间的条纹。那是鵄啊。

——另外，鵄这个字，写出来是“夜”加“鸟”。——莫非画家“夜鸟”这个名字也意指鵄？

加茂正要回答，却发现文香在发怔。他觉得奇怪，低头一看手机屏幕，发现自己明明没做任何操作，手机上却不断打出文字。

——加茂说的是源赖政^[3]射下来的怪物吧？《平家物语》等书籍中有关于此事的记载，可也有不同的解释，说那是声音和鵄一样的另一种怪物。

看着自行输入的文字，加茂露出苦笑。等“输入动作”停下之后，他开始在手机上打字。

——不过人们普遍认为那就是鵺。你是霍拉？

——是的，好久不见。

几乎没有停顿，屏幕上就显示出这句话。

“之前你去哪儿了？”

文香忍不住出声问道。霍拉没理她，继续在屏幕上打字。

——这里也太黑了，我要很费力才能看清你和文香写的字，怪辛苦的，要不要用沙漏照照亮？可以调到你们喜欢的亮度，一直照到早上。

——别！弄出亮光来，经过走廊的人就会发现我们在这儿了。

——既然你这么说，那就算了吧……哎呀，手机的电量减了不少呢，“这里”的插座规格和未来基本一样，要不你充一下电吧？

加茂依旧边留意走廊上的动静边打字。

——你别说废话妨碍我监视了。充电线在我的包里，包放在车里。

——忘在二〇一八年了啊！我倒是很期待和你们说些废话呢。

加茂微微耸耸肩，再次打字。

——别理这家伙，我们继续说说比拟杀人吧。这次的案子，会不会是在比拟鵺呢？

文香轻吸一口气，看来她已经明白他的意思了。加茂继续打字。

——住在申猴间的究一头被割了下来，而今晚凶手的目标是住寅虎间的漱次郎，你在日记中写下他的双臂被割了下来。明天凶手的目标是住酉鸡间的刀根川，她的喉咙被割开了。

霍拉突然打开手机的手电筒，像是想引起加茂的注意，然后他又开始远程操作手机，打起了字。

——可是，光奇是住戌狗间吧？不是狸猫呢。

——对，只有这一点，比拟不成立。

——不，是狸猫。

文香突然写了这么一句，让加茂吃了一惊。而她手中的笔不停，继续写了下去。

——光奇很宠爱的那只柴犬名叫拉昆。Raccoon dog，指的就是狸猫^[4]。

凶手会想出这种孩子气的文字游戏，这让加茂很不舒服。他的手指不由得停住了。霍拉抓住这个机会，在记事本中连连打字。

——写明白点就是这样的吧。

龙泉究一 申猴间（猴子）头部

都光奇 戌狗间（宠物“Raccoon”+狗“dog”=狸猫）

躯干

龙泉漱次郎 寅虎间（老虎）手

刀根川鶯 酉鸡间（鸟或者“虎斑地鸫”）喉咙（声音）

加茂也点着头再次打起字来。

——这样一来，就能推测出二十四号的深夜谁会遇害了。剩下的比拟只剩蛇了，也就是说凶手盯上了住巳蛇间的月彦……别墅里的房间是怎么分配的？

他问这个是因为想到决定如何分配房间的人也许正是凶手。文香似乎察觉到了他的用意，可她马上微微地摇了摇头。

——辰龙间是因为爷爷喜欢。其他房间是两年前父亲和大家一起商量着决定的。光奇因为喜欢狗，所以选择了戌狗间；大叔伯是阪神老虎棒球队的球迷，所以选了寅虎间。而我是因为根付很可爱，所以选了子鼠间。

如今究一已遇害，每个人的选择是否曾受到凶手的刻意诱导，这一点已无法得知。

这时，加茂又想到了一个可能，不由得浑身一震。

也许凶手的最终目标是灭掉龙泉全家。如果是这样的话，那对凶手而言，谁住哪个房间都无所谓……不管谁住哪个房间，凶手只需改变一下杀害的顺序而已。

与此同时，他们听到不知从什么地方传来像是马达起动的声音。

这声音和轮椅升降机的声音不同，还伴随着沉重的震动感，仿佛直接作用于坐在清洁工具间里二人的心脏。看到文香露出害怕的表情，加茂意识到她也是第一次听到这个声音。

——这是？

——可能是地鸣。好像发生泥石流之前都会出现这样的征兆。

霍拉又让手机的手电筒闪了一下，开始打字。

——请放心，二十五号之前泥石流是不会发生的。话说回来，今天可真精彩啊。以侦探的身份潜入龙泉家，努力确保下一位受害人漱次朗的安全。到现在为止，你好像比我期待的更能干呢。

明明是夸奖，可话里仿佛藏着嘲讽，加茂苦着脸。霍拉打完这一条消息之后就没动静了。

*

加茂低头看着手机，松了一口气。

漫长的夜晚过去了，迎来了二十三号的清晨。时间是上午六点四十分，快到太贺老人让大家到餐厅集合的时间了。

一整夜凶手都未现身，二楼的走廊上甚至没有有人走动的声音。要说加茂现在最担心什么，那就是手机的电量只剩下百分之五了。

从走廊上的窗户看出去，感觉天气像是要下雨。加茂用力伸了个懒腰，想让酸疼的腰和肩膀好受一些。文香也马上学着他拉伸身体，她好像把白色坐垫留在了清洁工具间。

然后两个人互相看了看。加茂很清楚文香在想什么，作为回应，他敲了敲寅虎间的门。

漱次郎应该没事，但就算心里明白，加茂还是紧张得满手是汗。旁边的文香用力抓住了他的左臂。

“哦，加茂啊。早上好。”

房门打开，漱次郎出现在门口。他已穿戴整齐，穿着三件套的深蓝色西服套装。

加茂甚至忘了回一声“早上好”，就马上看向文香，两人都点了点头。此时他真切地感受到自己成功保护了漱次郎，满心激动。

加茂向有些发怔的漱次郎解释说他们正在挨个儿查看房间里的各位是否平安无事。看到漱次郎的黑眼圈，就知道他应该没怎么睡。漱次郎说他要先回房一下，加茂二人则接着去查看二楼的其他人是否都没事。

正要去巳蛇间的时候，月彦从房间里出来了。跟彻夜未眠、衣服上全是褶皱的加茂形成鲜明对比，月彦胡须剃得干干净净，梳到后面的头发一丝不乱。他穿着牛仔裤配浅蓝色的POLO衫，衣服都很整洁，没有一个褶子。

月彦一脸冷漠地看着加茂二人，说了句：“我先去餐厅了，侦探先生。”就转身走了。

望着他的背影，加茂的心情明亮起来。很顺利，马上就确认了这两个人都平安无事，是一个大收获。他意气风发地敲了敲太贺老人的房门。

可等了半天也没人回应。他又试着敲门、大喊，却都没有任何反应。

“会不会是身体不舒服呢？”文香喃喃说着，由于睡眠不足，她脸色发青。

他们马上回到子鼠间，打内线过去，但没人接。加茂判断情况紧急，想破门而入，可房门很结实，就凭他踹的那几脚，根本撼动不了分毫。

听到动静，幻二从丑牛间探出头来，他今天换上了白色立领衬衫配一条宽松的黑裤子。稍后漱次郎也打开门，并来到走廊。

加茂命令他们守着门，自己跑向一楼，不到五分钟，又带着手里

拿着工具箱的雨宫回到辰龙间门前。

别墅里没有万用钥匙，只能破坏房门的合页了。花了十分钟左右的时间，终于把房门拆了下来，雨宫一个人将房门移到旁边，靠墙立着。

加茂领头，幻二和文香随后进入房间。漱次朗和雨宫则似乎连进房间的勇气都没有，两个人留在走廊上悄悄说着什么。

辰龙间里的结构和申猴间、戌狗间没太大不同，要说不一样的地方，也就是床边放着一辆折叠起来的轮椅，轮椅上搭着一条深红色的毛毯。

房间里的椅子上放着叠得整整齐齐的甚平，床脚的地上有一把钥匙。床边的桌子上放着一部黑色老式电话，电话旁边的杯子里还有半杯水。

桌子的抽屉是打开的，能看到里面放着文具，文具下面有一个黑色信封。但就是不见太贺老人的踪影。

“爷爷呢？”

文香依然抓着加茂的左臂，喃喃道。自进入房间以来她就一直是这个样子。幻二站在房门口，困惑地打量着房间。

加茂蹲下来，看向掉落在床脚的钥匙。

钥匙的状态很不正常。挂根付的绳子不知被什么东西割断了，钥匙本身也像是受过强大的外力而扭曲变形。钥匙的样式和其他房间的相同，只是比加茂之前看到过的感觉更旧一些。

“啊……这把钥匙我先拿着了。”

加茂戴上专为调查而借来的手套，捡起钥匙，不由分说地放进了胸前的口袋。

他又去看了看厕所、浴室和壁柜。文香一直是一副惶惶不安的样子，紧紧跟着他。可哪儿都不见太贺老人的身影，屋里的窗户也都锁得好好的。

“人不在房间里。”

加茂嘴里说着，回过身来，看见幻二双手撑在带抽屉的桌子上，表情严肃。

“爷爷到底在哪里？”

加茂突然对他正低头看着的抽屉产生了兴趣。他走过去，把抽屉又拉出来了一些，看到靠里放着一块刻有龙的怀表，跟文香的那块颜色和形状都相似，只是尺寸大了一圈。拿起来打开表盖，看见指针停在六点四十六分。

除此之外，抽屉里就只有一本笔记本、一支钢笔，以及几沓大概是工作上的文件。没有一样能指出太贺老人在哪里。

抬起头，加茂感到无比困惑。

昨晚他和文香一直待在清洁工具间监视二楼的走廊，他们一次都没看到过太贺老人从房间出来。

用于升降轮椅的铁板停在二楼，太贺老人离开餐厅后立即就传来了升降机运作的声音，而那个时候其他所有人都在餐厅，所以升降机肯定是太贺老人自己操作的。太贺老人操作升降机的目的只可能是上二楼，所以他理应还在二楼才对。

可是，在哪里？

加茂从房间走出来，来到走廊上，在走廊等着的雨宫和漱次郎连忙让开。文香毫不迟疑地跟着他，稍后幻二也出来了。

加茂决定叫上在餐厅的月彦和月惠，大家一起把整个二楼搜查一遍。这种情况下，没人再拒绝让他们进入自己的房间了。

一行人按照寅虎间、丑牛间、巳蛇间、子鼠间的顺序一一打开房门进屋，浴室、厕所、壁柜，统统查看了一遍，可到处都没找到太贺老人的踪影。

最后只剩卯兔间了，加茂提出进去查看，可除了文香和雨宫之外，所有人都露出了为难的表情。特别是漱次郎，他毫不掩饰地表现出厌恶的情绪。但最终加茂不顾众人的反对，意志坚决地走到门口。

卯兔间的房门和门锁也与其他房间的完全一样，钥匙好像是由太贺老人负责保管。然而他本人失踪了，没办法，只好再次动手拆下合页。

大概反复做一件事掌握了窍门，这次雨宫只用了五分钟，就成功把房门拆了下来。门刚被卸下，就有一股浑浊的空气从房间里流出。在雨宫把门靠墙放好的时候，加茂已踏进了卯兔间。

先是有种像油腐坏了的臭味冲进鼻子。房间里很黑，什么都看不清。加茂快步走到紧里边，一把拉开了窗帘。

臭味的源头是放在桌子上的调色板，以及约二十支粗细不同的画笔。看来像是有人正作画时突然放下它们，之后就再没动过。调色板上调好的颜料凝固了，蒙了一层灰尘。

调色板旁边有个木质工具箱，里面放着用了一半的颜料管、调色刀，还有几瓶油。床边放着没用过的画板。这些东西不知放了多久了，全都被灰尘覆盖。瓶子底部的油黏成一团，画板也变色发黄了。

不知什么时候，除雨宫以外的所有人都聚集到了房里。加茂接着去查看了浴室及厕所，可都没有太贺的身影。

卯兔间跟其他房间不同，好像没有重新装修过，墙纸和地板都褪色了。浴室和厕所也和其他房间的不一样，估计仍保持着别墅建成时的模样。

加茂的视线投向包画笔的报纸，赫然看见上面的日期是昭和二十三年四月十七日。换算成公历是一九四八年，所以这份报纸是十二年前的……这个房间十多年来一直保持着“锁死”状态吗？

加茂有股冲动，想追问漱次郎这是怎么回事，但又认为应将确认太贺老人的安危摆在优先位置，所以放弃了。他不能在这里浪费时间。

加茂决定先离开这里，在房门口差点儿跟探头往里张望的雨宫撞上。没了房门，卯兔间出现了一个空洞，拆下来的房门靠墙立在左侧。

接着，加茂去检查了小型物品升降机。

物品升降机的载物厢停在一楼，他先操作操控盘，把它升到二楼。伴随着沉闷的机械声，小型载物厢升到了二楼。

这升降机相当古老，说不定是电动升降梯黎明时期的产品。

载物厢设计得可与二楼地板平齐，应该是为了能顺利装卸货物而

下功夫做了调整。

打开网格状的金属门，载物厢内部便一览无遗。因为没装照明设施，里面比加茂预想的要暗。向雨宫借来手电再查看，确认内部是空的，且不管内部还是厢体周围，都没有污渍或显眼的损伤痕迹。

让加茂感到失望的是，载物厢内部尺寸很小。拿卷尺一量，载物厢长一米一，宽七十厘米，高只有八十五厘米，而且里面架着两块搁板。

加茂想着搁板是不是能取下来，就试着动了一下，可搁板纹丝不动。这隔板原本应该是可以拆下来的，恐怕是因为和载物厢相接的部分生锈了，连在一起，现在完全动不了了。

要是搁板能拿下来，就另当别论了，可如今一层的空间只有一米一乘七十厘米乘二十七厘米，一位成年男性要长时间躲藏在里面太过窄小了。除非有瑜伽大师的身体柔韧度，否则做不到。

听漱次朗说太贺年轻的时候身高有一米七，从身高判断更觉得不可能。

加茂感觉白白浪费了时间，不禁有些灰心，但仍继续查看了清洁工具间。当然，太贺老人也不在这里。

结束了对二楼的搜索，众人几乎无人说话，默默地走向一楼。走在最后的加茂凝视着众人下楼的背影，漱次朗父子三人、幻二、文香、雨宫一共六个人。加茂愕然嘟囔着说：“刀根川呢？”

回想一下，整个早上就没见到过刀根川。这话让所有人都停下了脚步，困惑地互相看着。

“说起来，我也没在厨房看到她。”月惠这样说，她今天穿一件纯色的贴身短袖连衣裙。

雨宫也点头附和道：“她今天很少见地没有早早起来，所以早饭是我和月惠准备的……因为昨天发生的事情，我们还说让她好好休息到七点呢。”

应该还有人注意到了刀根川不在，只是由于听闻太贺失踪了过于震惊，都忘了这回事了。

加茂等人的脚步自然而然地改变了方向，走向刀根川的房间。

酉鸡间的门锁着，在外边怎么叫也没人回应，打内线也一样没人接。雨宫再次动手破坏合页。等待期间加茂看了看口袋里的手机，已经是早上八点十分了。

门拆了下来，加茂透过缝隙向里瞧，不禁倒吸一口冷气。

身穿女仆服的刀根川仰面躺在床上，嘴唇周围残留着呕吐过的痕迹，喉咙处有抓挠过的指痕，从伤口渗出的血已有些凝固。

加茂知道这又是一次比拟杀人。在酉鸡间的刀根川藉抓挠着喉咙死亡，因为鹑有虎斑地鹑的声音。

“刀根川？”雨宫还拿着门，呆呆地低喃。

加茂走入房间试探刀根川的脉搏，触到她的身体冰冷，已回天乏术。他摇了摇头。

文香放声哭了起来，冲到刀根川的遗体边跪下。

“为什么会这样……”

加茂低头看着遗体发愣。

按照文香的日记记录，凶手的下一个目标应该是漱次郎。凶手为什么改变了行凶的顺序？是识破了他们在清洁工具间的监视了吗？还是因为他来到了“这里”，让凶手的行动发生了变化？

他盯着在旁边发抖的文香，想到只有文香知道他们在清洁工具间监视。是她把这件事泄露给了什么人吗？还是她就是那个杀人魔，日记的内容全都是胡编的？

“毒杀啊……”

漱次郎拖长了尾音的嘀咕声将加茂拉回到现实中。

“嗯，很有可能。”

加茂附和着，视线移回到遗体身上，他发现刀根川的指尖沾有凝固了的血迹，大概是抓挠喉咙的时候留下的。接着他又重新察看了一下刀根川的身体，在女仆服的口袋里发现了挂着鸡形根付的钥匙。加茂把这把钥匙和在太贺老人的房间里找到的钥匙收在了一处。

接着看床头柜边上的桌子。

黑色老式电话旁边放着一个托盘，上面摆着一个空杯子和几个药包，上面写着“四君子汤”。这些东西加茂他们昨天进来检查窗格的时候就放在那儿，今天其中一包是打开的，里面已经空了。

“刀根川患有什么慢性病吗？”他问道。

文香擦着眼泪回答：“她说她肠胃不太好，这可能是肠胃药。”

雨宫也点点头，道：“我想应该是的，在东京的本宅她也每天吃这种药。”

漱次郎突然恨恨地说：“查这些有什么用！我们不是医生，也不是法医，根本没办法知道中药里有没有毒。”

“就算不是医生，也能知道。”月彦低头看着刀根川的遗体，发音清晰地继续道，“在森林里布置一个陷阱就能抓到老鼠吧，只要让老鼠舔一下杯子，或者喂它吃剩下的中药不就行了？要是老鼠倒地死了，那就是有毒。”

注意到月彦的眼里放光，加茂感到一阵寒意。他之前说霍拉冷血，现在觉得这个词也许更适合用在这个年轻人身上。

“这……大概没什么意义吧。”幻二这样说。

月彦一脸不高兴的样子，问：“为什么？”

“就算知道药里有毒，也无从得知凶手是什么时候下的毒。有可能是我们来别墅之前就下了毒，而且来别墅之后，到发现哥哥和光奇的遗体之前，有人没锁房门吧。只要想，估计谁都能动手脚。”

加茂看了看杯子，上面没有污渍，于是接下话头说道：“刀根川用完杯子之后好像洗过了，可能没办法顺利查出是否有毒。”

败下阵来的月彦突然情绪激动，冲着墙面踢了一脚。文香和月惠被那声音惊得跳了起来，他本人却异常平静地又开了口。

“先不管这些了吧……还是集中精力找爷爷。单看眼下的情形，根本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月彦的态度让人很不舒服，但加茂更在意月惠的反应。面对月彦

突然的举动，文香只是单纯地吃惊，可月惠望着哥哥的眼里却浮现出明显是惧怕的神色。

确认了太贺不在酉鸡间，所有人又分头在别墅里搜索。这次搜索分成三组：漱次郎父子三人一组、加茂和文香二人一组、幻二和雨宫二人一组。

一楼各位的房间、厨房、餐厅、娱乐室、仓库、储物间还有机械室，这些房间都看过了，可哪里都没有太贺的身影，也没发现有什么地方跟昨天相比不一样。别墅的地下层也一样。

要说新发现，就只有在调查一楼的升降机装货处的时候。

重新检查了一番后，加茂发现，升降机的拉闸门是载物厢内门和走廊侧的外门连动的构造，载物厢不在那层楼的时候，外门会锁上。

出于试验性目的，加茂按下了升降机的急停按钮，他是想试试能不能强行打开内外两道拉闸门。可刚按下去就听见急促的铃声，吓得他跳了起来。

文香告诉他，按下急停按钮，让载物厢在非正常位置停下，就会响起警报。虽说升降机立即恢复了正常，可分头搜索的其他人已经都赶了过来，搞出一场虚惊。但不管怎么说，既然会发出这么大的声音，那可以肯定昨晚没人按下过急停按钮。

除此之外，直至搜索结束都再无骚动，可最后也未能在别墅里找到太贺。接下来他们把搜索范围扩大到别墅外。雨暂时停了，不过云层厚重，估计马上还会下雨。

一出到别墅外，众人就闻到空气中有一股什么东西烧焦了似的恶臭，令人反胃。越往别墅后面走味道就越浓……要说外面有什么地方能烧东西，那就只有烧比萨的窑了。

直径有两米的大型砖窑前，掉落了一个根付。加茂拿出那把带有蓝色宝玉的龙配饰的钥匙，本该挂着根付的绳子被割断了。

加茂捡起根付放入口袋，之后才轻轻打开窑门。借着从外边照进来的亮光，能隐约看到窑里面有个蜷成一团的烧焦的尸体。

大概是凶手用柴火把尸体烧了，窑里积着灰烬和烧剩的残渣。火应该早就灭了，窑内的温度已经降了下来，只有一丝余热。

加茂借来电往窑里面照，仔细查看尸体的状态。

面部被烧得格外凄惨，面目全非。当然除了脸以外，其余部分也烧焦了，只是因为湿度的关系，窑里可能没达到那么高的温度，遗体没有被烧得支离破碎。

只是……只有双腿是例外。在手电照射下的这具被烧焦的尸体的可怕之处在于，从大腿根下方七厘米左右往下的部分没有了。

发现这点后，加茂脑中马上浮现出《奇美拉》那幅画。

刚才在别墅里搜索的时候，确认了究一和光奇的尸体依然安放在地下仓库，而且从这具尸体的头部和躯干未被肢解这点也能判断，这的确不是究一和光奇的尸体。

如果这具尸体是太贺老人的话，那就是名字发音与老虎相似^[5]的人被杀害了。带走尸体的双腿，这也许也是凶手的比拟。恐怕凶手一开始打算杀害的就不仅仅是漱次郎，还包括太贺老人，分别用于比拟老虎的前腿和后腿。

文香一直和自己在一起，从昨晚到今天早上有完美的不在场证明。绝不可能是她把太贺老人的尸体搬运到比萨窑来的。

就算考虑文香有同伙，也还是一样。昨天晚上，第一个离开餐厅的是太贺老人，第二个就是自己。其余任何一个都不可能在不被他看到的情况下上到二楼，杀害了太贺老人，又把尸体搬到外边。

忽然，加茂发现文香正盯着他，眼里清楚地流露出猜疑的神色。加茂感同身受地明白她心里在“怀疑”什么。

一个是怀疑加茂才是杀人魔，关于穿越时空的话也全都是瞎编的。另一个怀疑就是继太贺老人之后第二个离开餐厅的加茂，杀害太贺老人的机会最大。

文香大概马上就会打消第二个“怀疑”吧。她离开餐厅应该只比加茂晚了一分钟左右，之后又马上在清洁工具间找到他。加茂没有行凶的时间，她自己就能证明这点。

“爷爷的腿在哪儿呢？”

月惠喃喃地说。听了这话，加茂四下打量了一圈，视线所及范围内没看到像是腿的东西。在别墅里搜索的时候当然也没发现被割下来

的腿。

月彦挂着惹人厌的笑容看向加茂，说：“侦探先生……又发现了两具尸体，你没什么让人眼前一亮的见解吗？”

加茂沉思了一会儿，终于开口。

“我发现了一个信息，可能对查明真凶有帮助。但关于这个我有问题想问一下大家，我们去娱乐室说吧。”

*

一走进娱乐室，加茂就愣在了原地。

“没了？”

挂在北侧墙上的《奇美拉》不见了。文香也用右手捂着嘴，怔住了。

搜索太贺老人的去向时，加茂和文香负责餐厅和厨房，所以今天早上还没进过娱乐室，直到此刻才发现画不见了。

众人带着疑惑相互看着，暗自窃窃私语。加茂露出苦笑，问道：“是哪位挪走了那幅画，能说一声吗？”

在场的所有人都猛烈地摇头。

“那么大概就是凶手干的了。”

听了这话，漱次郎脸色大变，逼近加茂道：“你什么意思啊，你是说那幅画跟凶案有关系吗？”

“是的。凶手可能在比拟鹤。”

房间里一片寂静。所有人都盯着加茂，像要把他看穿一样。接着，那一双双眼睛里流露出惧怕的神色。

加茂简要解释了一下关于比拟杀人他想明白了的部分。

“究一是比拟猴子的头部，光奇是狸猫的躯干，太贺是老虎的后腿，刀根川是虎斑地鸱的声音。如果之后凶手继续杀人的话，住寅虎间的漱次郎和住巳蛇间的月彦很有可能是下一个目标。”

被指名道姓说会是下一个受害者的漱次朗双手掩面，月彦则以挑战的目光回看加茂。

加茂继续淡淡地说：“那幅画是一个叫‘夜鸟’的画家画的，这名字恐怕也是取自鸛吧。如果比拟杀人是凶手要传递的信息，那这一系列凶案的动机估计也与这位画家有关……锁死的卯兔间里放着画油画的器具，那个房间的主人就是‘夜鸟’吧？”

无人回答。

加茂不依不饶，声音严厉地追问：“那个房间一直锁着，应该是有原因的。为了查明凶案真相，必须给我个解释。”

话说到这个地步，幻二便不再坚持，他轻轻呼出一口气，缓缓开了口。

“画《奇美拉》的人曾住在卯兔间，他叫羽多怜人，但画画的时候他喜欢用‘夜鸟’这个名字。”

“羽多怜人，是哪几个字呢？”

这个名字加茂没在资料里见过，所以他立即这样问道。

“‘羽多’是羽毛的羽和多少的多，‘怜人’的怜是竖心旁加一个命令的令。”

“谢谢。那这位是什么人？跟龙泉家有什么关系？”

“从我算的话……他是我母亲娘家那边的表兄弟。”

不知为何，幻二回答得有些踌躇。

“也就是说，您母亲的旧姓是羽多？”

“是的，怜人是母亲的哥哥的孩子。我听我哥哥说，怜人上小学的时候，他母亲经常生病，爷爷就决定把他接到龙泉家来抚养。”

说到这儿，他眯起眼睛，仿佛是在怀念什么。

“从懂事开始我们就一直在一起，怜人就像我的亲哥哥。他想当画家，一有时间就来别墅画油画，卯兔间几乎成了他的画室。”

“他年龄比你大？”

“是的，比我哥哥究一还大五岁，现在还活着的话，已经三十九岁了吧。”

这话引起了加茂的注意，他问道：“莫非羽多已经过世了？”

“不知道，生死不明。”

“怎么回事？”文香不解地发问。

幻二哀伤地冲她微笑，说道：“这件事文香不知道。那是十二年前了，文香当时才一岁。”

说到一九四八年，那是战后的混乱仍残留的时代。

幻二淡然地继续说道：“当时我还是初中生，放暑假时去了香港。是爷爷建议我出去开阔眼界，我在香港待了一段时间。”

“那是战争结束三年之后吧？那个时期，出国很难吧？”

“这方面没有问题，爷爷会处理，直接跟GHQ谈妥了。而我在香港的时候，父亲瑛太郎去世，第二天怜人也失踪了。”

这些接连发生、颇有犯罪色彩的事情让加茂倒吸一口气。

“冒昧地问一下，您父亲的死因是？”

“是病死的。详情不妨问叔叔，他当时在别墅。”

闻言漱次朗不情愿地开了口。

“那是昭和二十三年七月末。哥哥瑛太郎严重食物中毒，紧急送去就医，但已经太迟了，没救回来。”

加茂的视线落在桌子上的日翻日历上。已翻过了昨天那页，停在八月二十三号。距今十二年零一个月，太贺老人的长子去世。

“还记得那时候出现了怎样的症状吗？”

漱次朗微微颤抖，继续道：“严重的腹泻和呕吐……可怕的是，他的嘴里和身上都像被烧烂了一样通红，第三天傍晚就不行了，肝脏和肾脏好像都受损了。”

“您的家人和附近居民有人出现类似症状吗？”

加茂也不知道食物中毒是不是会出现这些症状，但觉得也有可能是传染病，所以这样问道。

“没有。一个人也没有，医生也束手无策。”

听在加茂耳中，这事就算被警方当成“离奇死亡”案件而介入调查也不出奇。但实际上，本地医生束手无策，之后按“食物中毒”处理了。当时是战后的混乱期，并且事件发生在农村，考虑到这几点，会如此了事大概也是没办法的。

加茂就这样皱着眉陷入沉思，漱次郎不安地开口：“难道哥哥是被人杀害的？”

“事到如今已经无法追究真相了……然后第二天，羽多就失踪了吗？”加茂问道。

“是的，早饭时间他没出现，我和刀根川两个人就去卯兔间找他。结果房间里空荡荡的，东西全都不在了，一开始我们以为他有急事出去了……”

“羽多为什么会不告而别，你有什么头绪吗？”

“从战场上回来之后，那孩子好像遇到了很多不顺心的事，在画家这条路上也不得志，所以，就算他想去一个没人认识的地方换个心情重新开始，也不奇怪。”

然而幻二一脸并不赞同的样子插嘴道：“我觉得怜人不会不跟我们说一声就走的。爷爷像待亲孙子一样疼爱他，对父亲、哥哥还有我而言，他都是重要的家人。而且……我后来听爷爷说，当时爷爷在遗嘱里也给怜人留了遗产，跟留给哥哥和我的完全相同。这只不过是其中一个例子，可我想你能明白，爷爷是认真的。”

听了这番话，月彦不加掩饰地绷起了脸。

“见鬼了，明明就不是龙泉家的人，结果比老爸分到的遗产还多！老爸能拿到的钱只有幻二的七分之一。”

这话让加茂极为吃惊。确实，来到别墅之后他就发现，太贺似乎只喜欢幻二和文香，恐怕对究一也不错。不过直接体现在遗产分配上，从某种意义上说还是挺残酷的。

月彦闹起来，使得漱次郎的脸涨得通红。

“这个时候你胡说什么呢，月彦！”

看到父子之间发生难堪的争执，幻二像是打心底里后悔说出了遗嘱的事，低下头去，不过又开口了。

“我回国之后，爷爷向警方报案说怜人失踪了，只是关于怜人的行踪至今仍没有任何音讯。”

仅通过这些话就可以判断，尽管羽多的后盾很强大，但同时在龙泉家里应该也有很多敌人。对知道太贺老人定下的遗嘱内容的人来说，他的存在大概无比碍眼。

“另外，当时有没有人怀疑羽多的失踪和瑛太郎的死有关呢？”

加茂问了一个更深入的问题，漱次郎发出讽刺的笑声。

“所有人应该都怀疑过。也许只有我爸不一样，因为比起自己的亲儿子、亲孙子，我爸更喜欢羽多……你该不会想说羽多回来了，是他对我们一家下手的吧？”

加茂凝视着脸色突然发青，身体开始发抖的漱次郎，说道：“这一点还无法确定，不过我觉得凶手应该是想让大家想起十二年前的事，让你们惊疑不安。”

漱次郎此时已经完全失去了绅士风度，暴露出怯懦又卑劣的本质。这若不是罪恶感的表露还能是什么？加茂怀疑漱次郎与羽多的失踪有关。

但是，对方的嘴已紧紧抿了起来，看来不打算再多说一句话了。加茂放弃了追问，决定改变提问的方向。

“那当时有哪几位在别墅呢？”

漱次郎仍闭口不言，幻二替他回答：“除了我以外，所有人应该都在。爷爷、奶奶、父亲瑛太郎和哥哥究一，还有佳代子和文香应该也在。不好意思，佳代子是文香的母亲，她在八年前因心脏病去世了。”

文香什么也没说，眼睛盯着地上。加茂也年幼丧母，能切身体会她的心情。

“瑛太郎的太太不在吗？”

他未经深思就提出了这个问题，这次轮到幻二的表情阴了下来。

“我母亲叫凉子，在东京大空袭中丧命。”

这话让加茂再次意识到当时人们的生活是与战争和死亡为邻的。

幻二继续说下去：“刚才已经说了，当时漱次郎在别墅，那月彦和月惠两个人又是什么情况呢？”

月彦打了个呵欠，说：“十二年前的话……我才九岁，不记得了。”

月惠像是想接着说什么，但被月彦瞪了一眼，没有说出口。

他们的父亲漱次郎代替这对兄妹回答：“那时我想着让他们融入大自然玩玩也不错，就把两个人都带来了。”

“他们俩的母亲……池内静衣女士呢？”

加茂一问，漱次郎的表情立马阴沉下来。

“池内没来。那时我们刚离婚，彼此都想保持距离。光奇和他母亲翔子应该也在。然后还有刀根川。”

“哦，翔子是？”

“翔子是我妹妹，战争时她的丈夫离开了人世，那之后她就和光奇两个人生活。一九五四年在洞爷丸事故中过世了。”

洞爷丸事故是目前日本最大的船难事故，遇难者在千人以上。对加茂而言，那起事故发生在六十多年以前，但对龙泉家的人们来说，是最近才发生的，他们的生活中仍残留着事故带来的伤痕。

加茂在脑中把得到的信息整理了一下。

太贺夫妇、其长子一人、长孙夫妇、曾孙、其二儿子及一对儿女、其长女及独子，加上羽多和刀根川，别墅里共有十三个人。

人数看起来多，不过一岁的文香大概跟母亲住同一间房，还是小学生的月彦和月惠估计也是两人共用一个房间，所以房间的数量应该足够。

想到这里，加茂一惊。

“到目前为止被杀害的人十二年前都在别墅吧？可能会是下一个目标的漱次朗和月彦十二年前也在。”

这话让漱次朗战栗，月彦不耐烦地给月惠使了个眼色。侧目看着他们的反应，加茂继续说下去。

“看来，‘瑛太郎之死’和‘羽多怜人的失踪’对凶手而言的确有特殊的意义。”

月彦嘲讽地说：“恭听您高谈阔论了半天，可搞清楚了这个又能怎样？当务之急是把凶手找出来吧？对了，昨天晚上大家都在自己的房间里，所以谁都没有不在场证明，要怎么揪出凶手，就是侦探先生施展身手的时候了。”

加茂对这话充耳不闻，只是苦恼关于自己昨晚的行动该透露多少给他们。最终他认为说出一些是上策，于是开口道：“有件事我要跟大家道歉……其实昨天傍晚的时候，我就猜到凶手是在‘比拟’鹤实施杀人。”

没等他说完，漱次朗就惊叫起来。

“你为什么不告诉我们！”

“我想，要是故意不让大家知道，这样凶手毫不知情地进行下一次行凶的时候，或许能当场抓住他。所以，我整个晚上都在监视很有可能是下一个目标的人的房间。”

月彦少见地呛咳起来，插嘴道：“也就是说，你整个晚上都在监视爷爷的房间！”

“当时我一心以为凶手是根据房间的名字做比拟，所以，跟鹤的身体组成没什么关系的辰龙间我没留意。”

“跟鹤的身体有关系的，是酉鸡间、寅虎间还有巳蛇间三个房间吗？”

“是的。一个人很难监视三个房间，我又推测凶手会先对跟龙泉家有血缘关系的人下手……所以监视了寅虎间和巳蛇间。”

因为不能说是因为看过文香的日记才决定监视漱次朗的房间，所以优先监视二楼走廊的理由显得格外含糊。幸好没人对这点提出疑问。

之后加茂坦白自己和文香在二楼的清洁工具间藏了一个晚上，最后这样总结道：“当然，文香要和我一起监视是意料之外的，当时的情况也不能保证让她回自己的房间就更安全，我就答应让她留在清洁工具间了。”

这一通坦白让幻二和漱次郎都呆住了，两个人似乎都忘了表示愤慨，或者询问文香是否无碍，只是半张着嘴巴发呆。这时文香一脸认真地开口说：“我知道我擅自行动会让你们生气，但现在希望你们能先听我解释……我们守了一整晚，但大家都回房间之后，没有一个人经过过二楼走廊。当然，也没有人闯入辰龙间，没有人带走爷爷。”

这番发言像投下了一枚炸弹，月彦皱起眉，激动地说：“那凶手是怎么对爷爷下手，还把他弄到比萨窑里去的啊？！这不是又成了不可能犯罪了嘛！”

没办法，加茂老实说出内心的想法。

“凶手是怎样杀害太贺老人，又是怎么把尸体从二楼运到比萨窑的，我还没有头绪。”

年轻人轻蔑地指着加茂，说道：“除了这位侦探，我想不出凶手还能是谁。晚饭后，爷爷离开餐厅之后这家伙不也就走了吗？也就是说，只有这位侦探有机会对爷爷下手。”

文香使劲地摇了摇头。

“不可能的。我追在加茂侦探身后离开了餐厅，并马上在监视的地方找到了他。所以他没有行凶的时间。”

月彦失笑，撇撇嘴看着这两个人，说道：“如果确定你不是同伙，这么说倒是能成立。”

对这句嘲讽，加茂微微耸了耸肩。

“我们要是同伙的话，只会尽力去证明对方不在场，说‘没人经过过二楼的走廊’这种话，对我们没有任何好处吧。”

“那个，窑里的，真的是爷爷吗？”轻声发问的是月惠。她话不多，但总能说到点子上。

月彦在几乎已是他专属位置的白色沙发上重重坐下，点点头，说：“我也很在意这一点。爷爷假装回了房间，其实是躲在地下仓库

之类的地方等天亮。他把事先准备好的尸体放进比萨窑中烧掉，假装那是自己，然后藏了起来。这个想法怎么样？”

月彦挥动着双臂，得意扬扬地说出这番话。幻二语带困惑地开口：“这次是把爷爷当凶手了吗……爷爷昨天刚过完生日，已经八十三岁了，加上他腿脚不好，一个人应该没法儿搬运尸体吧？”

“是啊。就算在别墅里依靠轮椅能自由行动，可到了外边就不一样了。台阶，还有草坪，都是障碍。”

听漱次朗也跟着如此附和，月彦哼了一声，说道：“那我倒要问问了，有人知道爷爷的腿到底什么情况吗？”

每个人的脸上都没什么自信。文香第一个开口。

“可是在改建别墅之前爷爷住了半年院，医生也说他需要轮椅。”

幻二听了点了点头。

“是啊，爷爷走不了路，还因病一度有生命危险。”

月彦像是在拿自己亲爷爷的病打趣，继续说道：“我知道啊。爷爷原本就有糖尿病，可还一心工作，耽误了去医院，是吧？但我们听到的只有医生说爷爷做了手术，更多的就不知道了。等能去探病的时候，爷爷已经恢复到能坐在床上了。”

他停了一下，又嘿嘿笑道：“说不定腿已经治好能走路了，可他还瞒着我们。这种事爷爷做得出来。”

听了这话，雨宫少见地以强硬的语气顶撞了月彦。

“老爷确实喜欢做些出其不意的事情……这话我说可能不妥，可就算老爷隐瞒了腿好了的事实，他也绝不会做出这么可怕的事情。这你也应该清楚吧？”

月彦一副无法容忍遭到顶嘴的样子，和愤怒得声音都在发抖的雨宫互相瞪视着。幻二可能感觉到气氛变得剑拔弩张，想转移话题，他对加茂说：“爷爷的确有孩子气的一面，也有顽固的一面。悄悄准备礼物让家人高兴是家常便饭，次数多得大家反而都不觉得意外了。而另一方面，他生病了，会连自己的家人都想瞒着。”

“隐瞒病情可不好，他为什么这么做？”

“爷爷有种强迫观念，他不想被任何人抓住弱点。我想隐瞒病情也是这种强迫观念的一种表现。”

漱次朗使劲点头表示附和，又补充解释道：“我也听说过类似的事情。二十年前，爷爷肚子疼却不说，还频繁出差，终于先于竞争对手谈下了合同……可盲肠炎也恶化成了腹膜炎。他本人却没有丝毫反省的意思，还一个劲儿翻来覆去地说就算受疼痛折磨也不能露出弱点，不然就完了这类胡话。”

“向外人隐瞒这点我觉得能理解，可为什么连家人和亲戚都要瞒着？”

加茂抛过来的问题似乎让漱次朗难以启齿，他闷闷地说：“我想原因在于父亲的过往。”

“太贺的过往？”

“嗯。父亲的父亲，也就是我的爷爷，有一个双胞胎弟弟，据说他们兄弟俩从长相到身形都像是一个模子刻出来的。然后，他们两个人喜欢上了同一个女人，搞得互相憎恨起来。”

这时月彦笑嘻嘻地插话道：“结果曾祖父娶了那个女人，对吧？然而婚后曾祖父疑心妻子是不是跟弟弟有染，还怀疑生下来的孩子其实是弟弟的孩子。当然了，是不是真的有染，谁也不知道。”

听了这些，加茂不禁沉思起来。

有的丈夫怀疑妻子出轨，会做DNA鉴定确认跟孩子的父子关系。不管结果是否是自己想要的，当事人至少能知道自己和孩子是不是真正的父子。

可妻子的出轨对象是自己的同卵双胞胎弟弟，和自己拥有相同的遗传因子，这样的话……太贺的父亲和太贺是否是真正的父子，即使在二〇一八年都是没有办法确认的。

漱次朗皱着眉继续说道：“结果，这对双胞胎兄弟间的争执在祖父的妻子逝世后仍在继续，并演变成财产继承问题。骨肉之争，搞不好会发展成自相残杀。父亲虽不愿意，却也身不由己地卷入了这场纷争。父亲上大学的时候，爷爷和爷爷的双胞胎弟弟相继离奇死亡，最终剩父亲一人于世。”

因此，太贺老人大概想要打造一个自孩童时期就未曾拥有过

的“和睦家庭”，为此他不断努力。然而心上的伤痛却怎么也无法消除，他的内心某处始终残留着对家人们的不信任。

此时，加茂觉得找到了之前一直萦绕在心头的疑问的答案。

文香的妹妹文乃在还是个婴儿的时候就被太贺老人秘密托付给了一个熟人，现在仍生活在某个地方。后来经律师调查得知，连她的亲生父亲究一都相信文乃生下来就是死婴。

正因被如此彻底地隐藏了起来，才让她一个人躲过了“死野的惨剧”。可为什么要把她送到别人家去？这件事在龙泉家为什么被视作秘密？加茂一直都没搞明白。

大概是太贺老人强行安排了这一切吧。得知曾孙是双胞胎后，他怕姐妹之间发生骨肉纷争，就称其中一个是死婴，寄养到了别人家，并一直隐瞒了这个事实。肯定是这样的。

幻二神情哀伤地开口说道：“确实，爷爷可能不信任我们。可关于他的身体情况，我不认为爷爷会连一起生活的家人都隐瞒。文香还是孩子倒也罢了，我想爷爷应该会告诉一起住在本宅的哥哥、刀根川，还有雨宫的。”

听到自己的名字，雨宫吓了一跳，接着连连摆手。

“没那回事，我从没听说老爷的腿治好了。”

听了这话，漱次朗面带得意之色点点头。

“父亲也许想到了雨宫是别人家的孩子，所以只瞒着你，这么想倒也也不奇怪。”

雨宫露出略显落寞的表情，低下了头。

加茂边听边觉得月彦所想的未必不对。凶手会不会就是选择了解太贺病情的人，也就是究一和刀根川，先下手的呢？

这就是改变了行凶顺序的理由吗？毒杀是安排好了，一定会在昨晚奏效吗？

加茂的脑海中浮现出几点疑问，可未能找到答案。

询问结束后大家解散，可漱次郎离开娱乐室后很快又脸色铁青地跑了回来。

“猎枪和弹药不见了，不在地下仓库里了！”

地下仓库有枪支柜和弹药柜，枪和弹药箱都锁在柜子里。漱次郎和太贺老人各保管一把钥匙。

所有人一起去了地下仓库，发现柜子上的锁没有被破坏，这样一来，要么是太贺老人拿走的，要么就是从他手上抢走钥匙的凶手拿走的……只有这两个可能。

如果杀人魔拿到了枪，那可是天大的威胁。

面对这样的紧急事态，众人决定对别墅和柴火房进行搜索，找到凶手把枪藏在哪里。他们跟上次一样分成三人、两人、两人三组，分开行动。这次连各人的行李都查看了，到处都没找到枪和弹药。

别墅内的搜索以失败告终之后，众人稍作休息，吃了顿早午饭。如此情况下大家都没有食欲，可总不能一直什么都不吃。月惠和雨宫做了饭团，众人就着玉露茶，囫囵吞了下去。

休整完已是下午一点多了，加茂很想尽快去调查辰龙间和西鸡间，可漱次郎坚持要去冥森和庭院找枪，没办法，加茂只好妥协。众人商量后决定，由从昨天就一直一起行动的加茂、文香、幻二和雨宫四个人负责庭院，剩下的三个人负责冥森。

走到屋外，发现正下着雨。雨势要比毛毛细雨稍大一些，就算打着伞也护不住脚和鞋子，没一会儿就淋得湿漉漉的了。好在因为是夏天，并不觉得冷，别墅里没有空调，来到户外倒也挺舒服的。

路上加茂听见雨宫低声对文香说：“这是我第一次跟月彦争吵。他说老爷的坏话，我一下火就上来了。”

雨宫似乎对自己的行为深感后悔，但加茂反而对在龙泉家地位尴尬的他感到同情。

他虽然受到等同于家人的对待，可毕竟寄人篱下，还要做下人的工作。而且，不管月彦怎么嘲讽，他都不能还嘴……只有这次，他忍不住打破了禁忌。

加茂早就料到这次搜索也不会有任何收获，因为他不认为凶手会

把枪藏在会被轻易发现的地方。在这种情况下，毫无头绪地兜圈子实在让他无法忍受。

“对了，要不去荒神之社看看吧？”加茂提议道。

幻二惊讶地回过头来。

“为什么要去那个地方？”

真正的理由是想看看受到泥石流的冲击后唯一安然无恙的建筑。加茂立即找了个借口。

“我对猎枪不太了解，但我想，存放枪支应该要避开潮湿和水汽，所以就猜会不会藏在有屋顶的地方。”

不知是不是接受了这个想法，幻二开始默默地往庭院高处走。加茂跟在他后面。

庭院的坡顶有一栋小小的木造建筑。

被雨淋湿、泛着光泽的黑色瓦片房顶很美，大概只有三帖^[6]大，比加茂想象的要小得多。周边没有鸟居^[7]，只有神社侧旁立着两根木头柱子。也没写祭祀的是什么神，真是个奇怪的神社。

幻二边推开神社的木门边说：“里面铺着榻榻米，我们休息一下。障子^[8]后面是供奉的神体……咦，你怎么了？”

加茂愣着，根本没听幻二说话。幻二似乎也反应过来祠堂里有异常情况，向里面看去，之后倒退了几步。

如果放在那儿的是猎枪，大概谁都不会惊讶到这个地步吧。

他们看到的是另一样丢失的东西……靠着神社的土墙立着《奇美拉》，那无疑就是加茂在娱乐室看到的那幅装饰画。

雨宫疑惑地伸出右手摸着画框，小声嘟囔：“果真是凶手拿过来的吗……”

加茂呆呆地立在原地什么也没说，文香替他点点头，说：“有可能。猎枪是不是也被藏在这儿了呢？”

之后，除了加茂以外的三个人开始巨细无遗地检查神社内部。

加茂一直在沉思，甚至忘了要去帮忙。凶手冒着那么大的风险，把这幅画搬到了荒神之社来，应该是有原因的。而通过那个原因，也许能找出真凶。

终于彻查了一遍，地板下面和天花板都没放过，确定霰弹枪没藏在神社里。凶手造访这里，好像只是为了藏起油画。

走到外边发现雨下得更大了，也没有人提议，他们就自然而然地走回别墅。

加茂等人刚走进玄关门厅，去冥森搜索的三个人也回来了。他们表示刚才以散步道为中心展开搜查的，但能见度太差，三人觉得危险，就回来了。当然，他们也和加茂等人一样，什么都没发现。

到了下午两点，加茂终于能回到别墅内部进行调查了。

加茂一个晚上不睡倒是无所谓，可此时文香已显得极为困乏，但即使这样她仍要继续参与调查。她回房间脱下淋湿的衣服，换上白色衬衫和深蓝色的蓬蓬裙回来了。加茂劝她去娱乐室休息一下她也不听。

加茂首先去了辰龙间，文香、幻二和雨宫跟着他。

搜索太贺老人行踪的时候，加茂来过这个房间一次。之后搜寻猎枪和弹药时，加茂和文香不负责这个房间，负责这个房间的是漱次朗、月彦和月惠三人。

找猎枪的时候跟他们说好要彻底做到“尽可能不要动房间里的东西，动过也要放回原位”，如果那三个人做到了这一点，那么房间的状态应该跟之前破门而入的时候是一样的。

加茂和文香着重察看还没找过的地方。幻二和雨宫像是打算把监视人的立场贯彻到底，只是站在放置房门的地方等着。

查过床和床垫之后，加茂想起在辰龙间捡到、之后一直放在自己口袋里的那把弯曲的钥匙。他取出钥匙，雨宫露出惊讶的表情，盯着钥匙问：“这钥匙是？”

“刚才弄坏这个房间的房门时发现的……雨宫你没进过这个房间？”

“我只往里面看了一眼，之后就在外边跟漱次朗说话。今天是我

第一次正经看到这个房间的内部。”

他说的话跟加茂的记忆吻合。弄坏门的时候雨宫的确没进入辰龙间，之后调查别墅内部的时候也不曾负责这个房间，而且他一直和幻二在一起，应该也没机会单独进入这个房间。

加茂举起钥匙，说：“把这把钥匙弄直，看看是否跟辰龙间的门锁吻合吧。”

借用工具箱里的钳子等工具，加茂好不容易把钥匙弄直了。然后他走到走廊，把钥匙插入靠墙立着的房门的锁孔里。

尽管略有阻塞的感觉，但钥匙插到了底，他转动钥匙，可以锁上或打开门锁。加茂沉思着点点头，说道：“嗯，看来这的确是辰龙间的钥匙。”

闻言幻二微微耸了耸肩。

“每个房间的房门都可以从里面转动旋钮锁上，可如果没有钥匙，就不能从门外，也就是走廊这边锁上。可是钥匙在房间里，也就是说爷爷晚饭之后回到了这个房间。如果是这样，那凶手是怎么躲过你们的监视，把爷爷带到外边去的呢？”

“也有可能是太贺老人在回房途中遇袭，凶手抢走了他的钥匙。然后凶手用了某种办法，把钥匙丢到了房间里。”

文香交抱双臂，一副无法接受加茂的解释的样子。

“就算是那样，我觉得也不可能躲过我和加茂的监视。”

幻二听了用力点头。

“文香说得对。你们在清洁工具间监视的时候，凶手应该无法把钥匙丢进房间，我们强行打开辰龙间的房门之后也一样……那时第一个进入房间的是加茂，我也一直在旁边看着，不可能有人把钥匙丢进去，却没有被你或文香注意到。”

“我发现了掉在地上的钥匙后就马上收起来了，凶手应该也没机会调换。”

加茂越发陷入沉思，又开始调查房间。

“对了，你说过还有一辆轮椅是吧，知道那辆轮椅在哪儿吗？”他盯着窗边的轮椅问道。

幻二立即回答：“二楼的楼梯旁边有个放东西的地方。”

他又进一步说明，他们是在找猎枪的时候发现轮椅的。轮椅折叠起来，插放在油画后面的空间。轮椅是刀根川负责管理的，所以雨宫也不知道是平时就放在那儿，还是临时的。

接下来加茂把房间里那辆轮椅上的深红色毛毯拿开，仔细检查折叠式轮椅。这过程中他好像随手按下了什么按钮，轮椅发出砰的一声打开了，同时有什么东西飞了出来，掉落在木地板上。

幻二依旧顶着一张扑克脸，文香和雨宫两个人显然憋着笑，加茂感觉到自己的脸一下就红了。可看到掉在地上的东西，他马上就忘了尴尬。

“这是？”

那是一枚嵌着一颗大珍珠的金色领带夹。文香顺着他的视线看过去，也睁圆了眼睛。

“啊，是爷爷的。”

幻二也凑近了看，然后点了点头。

“是前天的事情吧？爷爷说珍珠领带夹不见了，想不到在这儿找到了。”

“是啊，太贺老人还委托我找这个东西呢。”

加茂捡起领带夹，放到了床边的桌子上。如今委托人不在，他已经没什么能做的了。

而关于椅子上的甚平，那是太贺老人吃晚饭时穿的那套，还是新的一套换洗的，就连对记忆力颇有信心的加茂也分辨不出来。

接着加茂的目光移到一直打开的抽屉上，那里面放着怀表、钢笔、笔记本，还有工作上的文件……仔细一看，是和专利代理人之间关于医药品商标的往来文件，上面用红笔写着“加急”，应该是太贺老人认为这事紧急，就带到别墅来了吧。

加茂又仔细端详怀表上刻着的精美的龙图案，说道：“说起来，这块表，和文香的那块很像呢。”

文香在口袋里翻了翻，拿出自己那块小了一圈的怀表。

“听说二十年前的时候，爷爷给全家的每个人都送了一块机械怀表。我这块是母亲给我的。”

她说着用力握紧了怀表。

文香继承的怀表是女式的，因此跟抽屉里的比起来小了一圈。

加茂问幻二：“其他人也都有相同的怀表？”

幻二轻轻点头，露出一个似乎有些哀伤的笑容。

“有是有，但我平时都不带在身上……爷爷常用的应该也是手表。”

“是啊，我听爷爷说过，他平时不把怀表带在身上。”插嘴说这话的是文香。

幻二继续说道：“其实这块怀表是有特殊意义的，象征着龙泉家族的纽带，爷爷肯定是念及此，才把它带到别墅来，放在房间里的。”

加茂打开怀表盖，看到刻着罗马数字的表盘。指针仍指着六点四十六分。

加茂突然想起文香的怀表有一个暗格，就找了一下这块怀表后面有没有能打开的地方。怀表制作精巧，金属接缝几乎看不出来，但他总算找到了一处能用指甲抠住的凸起。随着“啪嗒”一声轻响，加茂取下了盖子。

“什么也没有啊。”

本来他还期望怀表里藏着什么，可长一厘米、宽四厘米、深两厘米左右的暗格里空空如也。幻二则看得瞪大了眼睛。

“哇，你这么轻易就找到了放药的暗格啊。”

“因为文香请我吃过金平糖，所以我知道有这个暗格。”

加茂边说边准备把怀表放回抽屉，这时不知从何处传来叮咚叮咚的奇怪声音，像铃声一样，非常轻微。

加茂到处寻找声音的来源，文香无力地笑着说：“糟了，我光顾着调查，都忘了给表上发条了。”

说着，她转动起自己那块怀表的龙头，发条发出吱吱呀呀的悦耳声音。

“刚才的铃声是闹钟吧？”

“是啊，这块表，上一次发条能维持十二个小时，还剩三十分钟的时候会响铃提醒。这是爷爷嘱咐厂家加上的功能之一。”

加茂点点头，把太贺老人的怀表放回抽屉，决定转去西鸡间，另外想先去二楼楼梯旁边的那个空间看一下。

正如幻二所说，最大的那幅油画后面有一辆折叠轮椅，轮椅上随意地搭着一条深红色毛毯。加茂把轮椅拉出来，进一步检查，但没什么特别的发现。

回想起来，他有印象在躲进清洁工具间之前就见过这辆轮椅，那时候还以为只是个金属物件和红布，没怎么注意。

加茂朝着窗户退了几步，陷入沉思。

放在这里的油画全都靠立在升降机一侧的墙上，所以经过这里的人肯定能看到油画后面的空隙，因此，可以说楼梯旁边的这个空间无法供人躲藏。

硬要说例外的话，那就是折叠轮椅后面。可轮椅后面的空隙只有三十厘米宽，要藏下一个成年人，实在是太窄了。

加茂试着回想昨天看到的时候轮椅放在什么位置，在脑中检验是否能藏人。结果反而确认了轮椅是挨着墙放的，背后几乎没有空间。也就是说，不可能有人在他进入清洁工具间开始监视之前，先躲在楼梯旁边的空间。

接下来一行人去了西鸡间。房间里有刀根川的行李和衣服，都是最低限度必需品。也没在房间里找到便条之类的东西。

为保险起见，加茂把挂着鸡根付的钥匙插进拆下来的房门锁孔，

确认了的确是这个房间的钥匙。之后加茂又重新检查了玻璃杯和药包，但依旧没有任何发现。只是……刀根川的遗体还放在房间里，加茂总觉得被她盯着，心神不宁。

调查得差不多了，众人从别墅出来，到比萨窑去验尸。被雨淋透的石窑已经完全冷却，窑里的灰烬因湿气而凝结成团。比萨窑空间很大，入口的大小也够一个人钻进去。

加茂再次将手电照向尸体，可就连相对损伤较少、没有烧成炭的手臂及胸口部分，也没留下能辨别是否是太贺老人的特征。

加茂鼓起勇气把脸凑近这些部位看。虽然焦尸的味道闻着不好受，不过至少没有闻到腐臭味。窑里面也没有这类臭味。

“那里好像有个像是木料的东西？”

幻二提高声音说道。加茂看过去，发现石窑的角落有一块烧剩的碎木片，表面涂有清漆。他小心着避免碰触遗体，把那东西捡了出来。这块木料像某种圆弧状物件的一部分，然而只有不到五厘米大小，很难推测出原本是什么。

加茂不死心地又在灰烬里翻找，翻出一个沾满了煤灰却仍闪闪发光的东西。是两把小钥匙。幻二肯定地说是放猎枪和弹药的储物柜的钥匙。

加茂盯着没有腿的焦尸，心中不断问着没有答案的问题。

既然发现了这两把小钥匙，就能证明这果真是太贺老人的遗体吗？还是凶手为了伪装成太贺老人而故意丢下了这两把钥匙呢？

注释：

[1]原被用于收纳印章，到江户时代演变为放在腰间存放药物的容器。

[2]日本传统服装，通常为男性或儿童夏天穿的家居服。

[3]日本平安时代末期的武士，相传曾奉天皇之命射杀怪鸟鵄。

[4]Raccoon dog的学名是貉，是一种犬科哺乳动物，日本传说中常出现的狸猫形象是以貉为原型的。

[5]太贺的日文发音为taiga，与老虎的英文tiger相似。

[6]约四点八六平方米。

[7]日本神社的附属建筑，类似牌坊。

[8]日式房屋中作为隔间使用的可拉式糊纸木质门窗。

第五章

“我有一个提议。”

再次把所有人召集到娱乐室后，加茂先喝了一杯提神咖啡，之后说道。

手机已经没电了，他又不戴手表，所以他看了一眼挂钟确认时间。四点半，但外面的天色暗得不像四点半，大概是乌云很厚的缘故。

“我们的对手非常狡猾，大家关在各自的房间里，锁上门，并不能保证安全。”

月彦喝了一口奶茶，轻蔑地笑道：“这不用你说我们也知道……看样子这栋别墅里很流行不可能犯罪。”

他说得像是事不关己，可充血的眼睛出卖了他表面上的漠不关心。月彦润了润嘴唇，又继续说：“其他人应该很轻松吧？按照侦探先生的推理……凶手的下一个目标，将是‘比拟杀人’的剩余部分——老爸和我。”

闻言，漱次朗弄洒了茶，发红的液体在桌面上流淌。而看样子他已顾不上这些了，死死地盯着加茂，说：“不能想想办法阻止凶手继续行凶吗？”

雨宫和月惠站起来去餐厅取抹布，加茂用余光看了他们一眼，之后说道：“遇到密闭空间里的犯罪事件，最常见的对策是……所有人都待在一个地方，等天亮，除此以外别无他法。”

漱次朗双颊颤动，厉声道：“你说得倒轻松！你以为这样就能保护自己了吗？我们都不知道凶手有没有在房子上做什么手脚！”

“如果不愿意待在别墅里，也可以选择柴火房或者露营拖车。总之现在大家互相监视彼此，是很重要的。”

“柴火房或者露营拖车？”

雨宫手里拿着抹布，一脸想笑的表情嘟囔着。

加茂忙问：“我也只是随便一说，说错了请别怪我。莫非这两个地方不适合所有人一起待着？”

雨宫马上换上歉意的表情，说：“柴火房四处透风，雨下大了估计就待不了了。不过露营拖车虽然小，但应该可以用。那是老爷因为稀奇从国外买回来的，实际比看上去的要结实。里面一直有人打扫，以便能随时使用。”

眼看就要这么定下来了，漱次郎赶忙不满地插嘴道：“不是在哪里的问题！你们忘了凶手可能拿着猎枪吗？趁我们毫无防备的时候用猎枪对付我们，一口气杀死七个人太容易了。”

为了让他冷静下来，加茂慢慢地说：“彻底搜身后再进去就行。没问题的。”

“才不会没问题，对手可是连续犯下不可能犯罪的杀人犯啊！谁知道他又会想出什么方法呢。而且，别忘了，备用弹药丢了二十四发，算下来对付我们每一个人有三发以上的子弹。”

正如漱次郎所说，在一个人身上用三发霰弹，可以说是过度杀戮（over kill）了。看到加茂默不作声，月彦像是觉得有趣，唇角松弛地说：“眼下离危险最近的是我和老爸两个人，这点没有异议吧？这样的话……今天晚上要怎么过，应该是我和老爸有决定权。你们仅仅是看热闹的，我们可是要赌上性命。”

一阵尴尬的沉默。

月惠为漱次郎端来新泡的柠檬茶，才打破这沉默。

这时，加茂想起临时负责服务大家的雨宫和月惠只问了自己要喝什么，看来在龙泉家里，众人都清楚漱次郎和月彦两人是红茶党，文香喝可可，其他人都喝咖啡。

月惠把茶杯放到漱次郎面前，问道：“那哥哥想怎么办呢？”

“我可不要跟杀人魔一起过夜，要是那样，我宁可在自己的房间里伏击凶手。”

“可是太贺老人就是在房间里遭到了凶手的袭击，就算你把自己关在已蛇间里，也不一定是安全的。”加茂反驳道。

月彦则显得不慌不忙，他露出浅笑，道：“这我也知道啊。但我能保证自己的安全。”

在加茂看来，这就是月彦亲自竖起死亡旗帜的一句话。可漱次郎似乎不这么想，他畏畏缩缩地插嘴：“我也觉得跟大家待在同一个房间过夜心理上受不了。要是在迷迷糊糊睡过去的时候被凶手袭击，我可能一下都撑不住。”

尽管事情会这样发展并不出乎预料，但加茂真的想尽量避免这样的情况。他深深地叹了口气，说道：“我不勉强你们……那么，我希望赞成我的提议的人，集中起来过夜。”

“看看会有几个人赞成你呢？”

月彦立即插嘴。小口喝着可文的文香露出不高兴的样子，说：“我赞成加茂的提议。”

“那我也这样吧。”

跟着文香开口的是幻二。看到月彦意外地扬起眉，幻二露出苦笑，道：“不管怎么说，这孩子还只是个初中生。之前我就觉得让文香一个人待着实在不放心，文香要是想这么做的话，那我也这么做……而且，我觉得加茂说的有一定道理。”

“这笨侦探说的话有道理？”

“要保护月彦和漱次郎，所有人都在一起是最好的。这样一来就可以互相监视，让我们都没有机会行凶。”

听了这话，之前看起来不知所措的雨宫也下定了决心般点点头。

“我同意幻二的想法。”

月彦冷冷地看了雨宫一眼，对身旁的月惠说：“这就四个人了啊。那我们就——”

“哥哥，我也听加茂的。”

月惠说这话的时候甚至都没看向自己的哥哥。月彦愣愣地看着妹

妹，说道：“你什么意思，要背叛我吗？”

他的声音很粗暴，同时把手上的茶杯重重地砸在桌子上。

巨大的声响让月惠身子一缩，可她马上摇头道：“不，这是为哥哥和父亲考虑。”

看到月彦指尖蓄力，加茂慌忙插嘴：“那就这么定了……我们五个人会同进同出，一直到明天早上，保证竭尽所能防止凶手行凶。同时，漱次朗和月彦，也请你们尽可能想办法保护自己。”

一直怒视妹妹的月彦终于将视线转向加茂。

“然后呢，侦探先生打算怎么阻止凶手行凶呢？”

“别墅内部我们已经调查了好几次，确认没有暗道或暗门。凶手只可能是在别墅里的我们中的一个，或者外人。那么，首先，我们要做到不让外人进别墅。”

后门已经插上了门闩，大家商量后又决定把仓库里的备用桌椅搬出来堵住门。于是，月惠、文香和漱次朗三个人留在娱乐室，加茂等四人去了仓库。

仓库里的椅子上落满了灰尘，但此时没时间清理了，他们直接把桌椅堆在了后门门前。干完这活儿，四位男性全都浑身灰尘。爱干净的月彦不断揉着长出胡须的下巴，抱怨说想快点去洗澡。

这样一来，无论是从里面还是从外面，都无法轻易打开后门了。

但正门玄关不能采用同样的办法，因为无法进出别墅会很麻烦……万一凶手闯进了别墅，堵住门也许会导致来不及逃跑。

于是众人决定将所有正门的钥匙都交给月彦，让他从里面锁上门。但凶手可能复制了正门的钥匙，所以这也说不上是万全之策。

雨宫又去自行车棚取来了链锁，缠绕在双开门的门把手上，等于上了两道锁。链锁的钥匙有两把，月彦和漱次朗各拿一把。

虽说不管做了多少防备措施，凶手只要把门弄坏，还是能闯入别墅。但那样应该会弄出很大的声响，会有人注意到，可以借此时间防守或逃跑。

其次就是要考虑若凶手在七个人之中的话，该采取什么措施。刚讨论没一会儿，月彦就嘿嘿笑了起来。

“侦探先生，就请你们在露营拖车里过夜吧。”

听到这个要求，加茂皱起眉。

“刚才我确实这么提议过，但你是怎么想的，希望我们出去？”

此时窗外的雨下得更大了，看了看雨幕，雨宫一副忍无可忍的样子质问月彦：“这种天气……我倒算了，幻二、月惠还有文香小姐也一起哦？在娱乐室里过夜比较好，这不是肯定的吗？”

月彦哼了一声。看着他那因高兴而有些扭曲的表情，加茂明白，他是故意这么提议的。

自因太贺老人的事情发生争吵后，月彦就明显对雨宫怀有敌意。而从月惠说要听从加茂的建议那一刻起，同样的敌意也转到了月惠的身上。这似乎是他采取的一种低俗的报复方式。

月彦用平稳的语调，笑着对妹妹说：“我知道自己不是凶手，也不认为老爸能干出这么大的事。我就直说了吧，说实话，我认为凶手在你们五个人中间……你们能稍微站在我的立场想想吗？希望嫌疑人离自己远一点儿，这不是很自然的嘛。”

看来再反驳也没用了，加茂放弃争辩，说道：“那好吧。如果漱次朗也持同样意见的话，我们就在露营拖车里过夜。”

漱次朗一副心不在焉的样子接受了月彦的提议，他似乎满脑子想的都是如何保护自己，看起来好像甚至不担心亲生儿女。

之后，趁着雨小了一点的时候，加茂和雨宫把露营拖车推到了正门旁边、距离别墅五米左右的地方。这样的话，要是可疑人物靠接近门，就能注意到。

幸好只要移开车轮挡块，几个人合力就能推动露营拖车。最终以车门对着别墅的方式停下了。

这时雨宫提议要不要吃晚饭，加茂便拖着累坏了的身体走向餐厅。互相监视之下做出的晚饭自然称不上佳肴，但也没人抱怨。与其说是吃饭，不如说是用茶水把食物硬送下肚，是一项痛苦的工作。

饭后，为了提神加茂又喝了一杯咖啡，喝完就快八点了。

☆

四周全暗了下来，银色的露营拖车隐约浮现于暮色中。

拖车的设计很简单，箱型，前方支出一截金属，下面装着一个轮子，估计是用来连接牵引车的装置。

加茂正准备检查千斤顶部分及车轮挡块有无异常时，先一步进露营拖车里确认内部情况的雨宫和幻二过来了。加茂借幻二的手表看了看时间，八点四十八分。

之后加茂顶着强风，去自行车棚接避雨的文香和月惠。两个人打着伞，惊叫着跑进露营拖车。她们刚进车里，幻二就说要抽根烟，出去了，大概是照顾讨厌烟味的文香。

接着雨宫进车，伸手弄了一下装在床上方的提灯。

提灯散发出仿如日光的柔和光芒，洒满车内。在灯光下闪耀着各种颜色的，是从仓库拿来的瓶子。空饮料瓶、空红酒瓶此时装满了自来水，这是为防备凶手投毒而采取的措施，每个人自己清洗瓶子，装水，带过来，作为饮用水。

雨宫又拉开厚重的灰色窗帘，打开了一扇窗户。吹进来的风凉爽得不像八月的风。

露营拖车比加茂想象的大，尺寸约为宽两米、总长四点五米、高两米，里面有厕所和厨房。尺寸之大让加茂不禁担心拖着它能不能在日本狭窄的道路上拐弯，大概是直接把国外规格的产品买了过来。

床让给女生睡，加茂靠在车门旁。

文香拿出怀表，在吱吱呀呀声中上满了发条，然后把表放在了床边的小桌上。月惠在她旁边，梳理被淋湿的头发。雨宫看在眼里，善解人意地打开柜门，拿出毛巾递给两个人。

加茂决定再确认一次车内的安全。于是又查看了一遍大家带上车的东西、抽屉及架子，连床垫下面都翻了一遍，别说猎枪了，连弹药都没藏一发。

他调查结束的时候，说要抽烟而出去了五分钟左右的幻二浑身湿

透地回来了。为保险起见，加茂检查了幻二身上的东西。这时候风雨变大，露营拖车会时不时晃动。

加茂用毛巾擦了擦挂着雨滴的沙漏，雨宫像是想起了什么，小声叫道：“糟了，雨伞放在外边没拿回来。”

他说之后风大了，伞被吹走会很危险，便向车外走去收雨伞。

加茂目送他出去还不到三十秒，就听一个雷落在近处炸响，震耳欲聋的响声让文香跳起来惊叫。加茂担心起雨宫，决定去外边看看。

一打开车门，就见雨宫抱着五把伞站着，浑身湿漉漉的。加茂看到他，松了一口气。雨宫用几不可闻的声音对他说：“我害怕……打雷。”

让加茂检查完身上的东西后，雨宫跳进车里，加茂则站在外边，仰头看天。云层中，紫色的闪电窜来窜去，把道路和草原都照得亮堂堂的。光亮之强让加茂感觉到危险，就回到了车里。

车里，雨宫正解下手腕上的皮表带手表，准备放到厨房。从加茂的位置看不清表盘，但能看到表带淋湿了，正往下滴水。雨宫大概是想晾干吧。

加茂用从仓库找来的绳子绑住露营拖车的门，保证不让任何人轻易从车里出去。然后守在车门旁的阶梯边，便于监视进出的人。这时他总算能歇一口气，拔下带来的红酒瓶瓶塞，喝了一口。里面装的是自来水，但沾了些红酒的酒气，变成难以下咽的味道。

他正不知该怎么处理这水才好，月惠缓缓开口了。

“我们要怎么办？不可能就睡到早上吧？”

幻二正准备坐到床边的折叠桌上，闻言提议道：“大家一起讨论一下怎么样？也是为了找出凶手……今天的调查完全没有新发现，对吧？”

最后的问题是对加茂说的，但加茂故意没回答。他把红酒瓶放到脚边，拿起挂在胸前的沙漏吊坠。

“真抱歉，我想都说出来……你要是不喜欢，就别偷偷摸摸躲着，赶紧现身出来，霍拉。”

除了文香，大概没人明白他在嘀咕什么。待在厨房的雨宫一脸怀疑他疯了的表情，月惠则以轻蔑的视线冷冷扫了他一眼，幻二以为他在开低劣的玩笑，露出失笑与失望夹杂的表情。

话是这么说，但加茂没期望霍拉会回答。不过他也不是在要求他回答，只是打算对不知在什么地方偷听的霍拉通报一声。

加茂并不知道霍拉在什么地方，他的手机没电了，也许霍拉真的想跟他联系，却做不到。

加茂松开沙漏，视线投向幻二。

“说起来，我还没向幻二道谢呢。”

“道谢？”

幻二眼中闪过戒备的神色。

加茂轻轻点了点头，继续说道：“那时你帮我圆谎，说听过我的名字，谢谢了。托你的福，我没被赶出别墅。”

幻二困惑地看向文香。文香似乎理解了加茂的意图，但并不开口。看到这情景，幻二的态度强硬起来。

“你这是在坦白自己就是杀人凶手吗……我能这么理解吗？”

“不，不是这样的。我虽然不是私家侦探，但也不是杀人凶手，更不是引发一连串凶案的元凶。”

“那你说这话是什么意思？”

“已经有太多的谎言和敷衍了，我想把一切都说出来，然后问一下幻二你为什么要帮我打掩护？”

从加茂不带情绪的口吻中幻二似乎察觉到了什么，他的表情略微缓和了一些，叹了口气说：“你说的没错，我看出侄女文香在说谎。”

“我想也是，她的谎言太荒谬了。”

“如果这孩子平时就喜欢故意骗人，那我可能马上就把你抓起来了。可文香不会做这种事，这点我是最清楚的。”

文香小声说了句“对不起”，她正要继续说些什么时，幻二打了个

手势，制止了她。

“如果这孩子说谎，原因只可能是想让谁高兴或者保护谁。正因如此，看到文香意志坚决地想圆谎，我感到迷惑……一开始我怀疑是不是你骗了这孩子，可你却并没有把谎言说到底的意思，看起来甚至跟我们一样，对这孩子的谎言感到茫然。”

加茂不由得露出苦笑。

“突然当上了‘名侦探’，我真是不知道该怎么办啊……可你不担心我可能是杀人凶手吗？”

“这一点我打从一开始就没怀疑过。你一直在别墅外，不可能杀害哥哥和光奇，而且你也不像是别墅里的某个人的同伙……那天娱乐室里整晚都有人，这是个偶然，杀人凶手不可能算准这点，提前找好同伙。”

幻二的分析很犀利，加茂沉下脸，嘀咕了一声：“原来如此。”

“不仅如此，还因为你身上没有被蚊子或蚋叮咬的痕迹。”

这个原因出乎加茂的预料，他瞪大了眼睛。

“跟蚊子有什么关系？”

“你也知道的，诗野位于山脚下，这个季节在外边过上一夜的话，应该会被蚊子叮得浑身是包，不是小事。”

“哦，这样啊，这我真没注意呢。”

“因此，我知道你既不是杀人凶手，也不是杀人凶手的同伙。所以，要是把肯定不是凶手的你抓起来，也怪可怜的。”

说到这儿，幻二的笑容突然带有促狭之意，他继续道：“而且，我有个自己都束手无策的毛病，碰上能引发我好奇心的事情，我就会头脑发热……那时文香说的话实在太有意思了，我忍不住想看看事情会怎么发展，这也是一个原因。”

仿佛看到了幻二的真心，让加茂有些无奈。幻二则拿起毛巾，一边擦拭手表的金属表带，一边开口道：“不过，你要是做出哪怕一丁点的可疑举动，我可不打算放过你。但是我马上感觉到你是认真对待这起凶杀案的。”

文香依然默不作声地凝视着幻二，那眼神仿佛在诉说什么。幻二坦然接下了她的视线，继续说道：“所以我就这样想，或许不知是出于直觉，还是有具体的依据，文香认为别墅里会出事。但就算她去找父亲，也就是我哥商量，我哥也只会认为那是小孩子的胡话，不会当真。这孩子没办法什么都不做地傻待着，就决定邀请你到别墅来。”

“嗯，文香说她曾擅自邀请过魔术师来家里。”

加茂没那么紧张了，幻二微微点点头。

“是的，因此叫私家侦探来，这种事她也是做得出来的。所以直到刚才，我都真的认为你是侦探，那么，你到底是什么人呢？”

“我仅仅是个为杂志供稿的写手，不过虽然我的专业不是查案，但的确是阻止在诗野发生的惨案才来这里的。”

加茂能感觉到大家都在等着他继续说下去，可接下来要说的话连他自己都觉得过于匪夷所思。加茂把声音压低，用几乎听不见的音量说：“我事先就知道这里会发生惨案，因为我是从未来来的。”

“对，加茂是从二〇一八年来的。”

听到文香铿锵有力的补充，其余三人互相对望。

雨宫一脸惊疑，眼神飘忽；幻二和月惠的反应却比加茂预料的平淡。此时加茂倒期盼他们直接骂他是个骗子，反而能轻松一些。

最先开口的是雨宫。

“果然……”

“果然？”

听到加茂的反问，月惠呵呵地笑出声来。

“这样就好理解了，你的说话方式，还有衣服、眼镜，等等，全都和我们的不一样。我一直觉得奇怪来着。”

加茂呆住了，一句话也说不出。幻二用毛巾裹着手表，放到床边的桌子上，开口说出颇有决定性的话：“你的运动鞋（sneakers）连在特摄片里都没看过，设计非常有趣……说实话，我还半当玩笑地想过你可能来自未来。”

听着听着，加茂不禁觉得事情的走向有些不对劲。

“搞来搞去原来早就露馅儿了啊。早知这样，我何必说什么谎呢，一开始就全都说出来好了。”

加茂说着冲文香笑了笑，开始解释自己会来到“这里”的原因。说到之后这里会发生泥石流，以及降在家族唯一继承人文乃的子孙身上的龙泉家的诅咒，又说到遇到霍拉大师，穿越时空……最终文香也加入进来，把两个人至今为了阻止发生新的凶杀案而做过的事全都说了。一遍。

其余三人连珠炮似的问了关于穿越时空的问题，加茂正要说明穿越时空的限制时，一个耳熟的声音插嘴道：“为避免发生误解，由我来说明吧。”

*

加茂到处找寻声音来自何处，后来发现是沙漏在发声。他用右手指尖捏起微微发光的沙漏。

“真见鬼，这窃听器还带扬声功能啊……不过电池装在哪儿呢？”

“没放电池哦，加茂。”

听到霍拉仿佛责怪加茂的话，除了文香，另外三个人都半张着嘴。他们大概也凭直觉知道声音是从沙漏传出来的。霍拉把沙漏弄得更亮，说道：“初次见面，我是霍拉大师，关于时空转移，让我来说明吧。”

沙漏开始有条不紊地讲述曾对加茂和文香说过的规则。

月惠和雨宫像是理解不过来，愣愣地听着；喜欢科幻小说的幻二则颇感兴趣地侧耳倾听。这期间霍拉让沙漏一直在发光，可沙漏摸起来还是冰凉的。

等霍拉说完，加茂问出了他早就觉得奇怪的问题。

“说到底，你究竟躲在哪儿呢？”

“我没逃也没躲，一直在你身边。”

加茂眨了好几次眼，扫视房间里的四个人，当然也包括文香。四

个人开始各施所能，表明不是自己。霍拉的笑声在露营拖车里回响。

“这可真是令人高兴的误解，你居然以为我是人类。”

这话让加茂再次低下头看着发出淡光的沙漏，说：“莫非你的真身就是这个沙漏？是沙漏形状的时空机吗？”

“正是如此。我是为进行时空转移试验而被制造出来的artificial intelligence，也就是人工智能。”

闻言幻二愉快地低头看着沙漏，说：“二〇一八年已经有穿越时空的技术了啊，感觉挺有意思的。”

加茂耸耸肩道：“我所知道的未来可不是这种科幻仙境……霍拉应该来自比二〇一八年更远的未来。”

霍拉让沙漏发出的光变成了黄色，说道：“我生于距离加茂所在的时代再过二百九十年左右的未来。开发者给了我沙漏的形状、‘霍拉大师’这个名字，以及特殊的任务。”

文香惊讶地问：“特殊的任务是什么？”

“如果有人改写了过去，我就要回到过去，把历史修正成原本的样子。”

这个说明让加茂难以理解，他不解地问：“这真的能做到吗？如果过去被改写了，那应该会出现新的未来，而改写前的未来会消失，这样不是没有人知道原本的将来是怎样的了吗？”

“普通的时空转移装置大概会是那样的吧……但我的开发者为了解决这个问题，把我从这个世界独立出去了。”

无法理解，加茂怔怔地说：“独立？”

“你手里的沙漏，装的不是什么沙子，而是装着一个小小的世界。”

加茂觉得吓人，松开了捏着沙漏的手，但悬挂在脖子上的沙漏始终只有一颗小石头的重量，怎么会是一个世界呢？

霍拉沉着地继续说：“换句话说，我既是时空转移装置，也是等同于你们所在的世界的另一个世界。我的世界里有台量子电脑，里面

装着‘身为AI的我的数据’和‘过去被改写之前，你们所在的世界的档案’。”

“什么另一个世界，真是荒唐。”

霍拉所说的内容早就超出了加茂的想象，更别说生活在一九六〇年的文香等人了，听在他们耳中，这番话完全不明其意吧。但即使这样，他们仍流露出一副努力理解的样子，专心倾听霍拉的解释。

“我的内部时间是完全独立的，是不可从外部侵入的。所以，不管你们所在的世界发生了什么，就算历史被改变，就算开发者在创造出我之前就被杀了，我的内部数据及档案也不会被改写。”

“这简直不是霍拉大师，这不是卡西欧佩亚吗？”

加茂忍不住挑刺。他说的是在米切尔·恩德的《毛毛》中登场的角色，乌龟卡西欧佩亚。《毛毛》中的卡西欧佩亚可以在时间停止的世界中自由行动，要说为什么，是因为它拥有个人独享的特殊时间。

霍拉再开口时，语气中带着怀念的色彩，他说道：“我的开发者巴斯蒂安博士希望我能成为时间和历史的守护者，所以给了我‘霍拉大师’这个名字。”

“不管怎么说，从你刚才的说明中，我明白了一件事。”

沙漏发出挑衅的黄色光芒。

“哦？你明白了什么？”

“这个凶手的行动有很大的特点。首先，即便出现了娱乐室里整个晚上都有人这样的突发情况，那家伙也能利用这点，制造了一起不可能犯罪。其次，那家伙像是钻空子一样改变了行凶的顺序，还把羽多怜人画的《奇美拉》移到了荒神之社。”

“我不觉得这些事有什么关联。”

“我第一次注意到这几点，是在荒神之社找到《奇美拉》那幅画的时候。我想了想凶手为何宁可冒着风险也要转移那幅画，就知道了。”

闻言文香眯起眼睛沉思，终于一副恍然大悟的样子喃喃道：“对啊，荒神之社在泥石流之中幸存下来了，对吧？”

“对。对凶手而言，羽多应该是个特别的人。既然是凶手把他的画搬到了荒神之社……那就只有一个可能，这么做是为了保护画不会毁于泥石流中。”

露营拖车里一片安静，大概大家都听出了加茂话中的意思。

他继续说道：“也就是说，这名凶手知道会发生泥石流，也知道只有荒神之社幸免于难。和我一样。”

雨宫面带困惑，他摸着头发，不确定地说：“可是，有可能发生这种事吗？”

“一开始我也觉得这个想法太傻了，但如果还有一个时空旅行者的话，那一切就都可以解释了。”

幻二看向地板，沉吟道：“如果凶手是位时空旅行者，那也就是说，这家伙预先知道你会在清洁工具间监视。那里是最适合监视西鸡间的地方，凶手应该猜到了你会利用那里。”

“然后那家伙将计就计，改变了杀人的顺序，搞出一起正因为我在清洁工具间才能成立的不可能犯罪……那家伙滥用关于未来的知识，肆意妄为地行凶。”

说到这儿加茂顿了一下，然后将视线投向沙漏，继续说道：“正因为有一位时空旅行者改写了过去，你为了把历史恢复原状，才把我带到这里来了，不是吗？”

不知为何霍拉的语调中带着笑意。

“你基本上都说中了。不过实际上不是有另一位时空旅行者，而是有另一个时空转移装置。”

加茂一心以为是来自未来的罪犯造成了“死野的惨剧”，听了这话大为不解。

“在未来，到底发生了什么？”

“情况严重得超出你们的想象……本来是不允许对过去的人说未来的事情的，但我就打破这条禁忌，跟你们说了吧。”

此时霍拉已完全失去光芒，恢复成与普通沙漏无异的样子。

“我生在一个名为全球分析实验室（Global Synthesis Laboratory）的研究机构，简称GSL，巴斯蒂安是GSL的研究员。他制造了两个时空移动装置的试验品，其中一个具有补正历史的特殊功能，也就是内部有另一个世界的我。另一个是只有时空转移功能的‘卡西欧佩亚’。”

“‘卡西欧佩亚’？”

加茂不由自主地叫了出来，霍拉平静地回答：“巴斯蒂安从小就爱看米切尔·恩德的作品，所以以《毛毛》中霍拉大师的朋友，那只乌龟的名字为它命名。顺便说一句，卡西欧佩亚和我一样，也是沙漏形状的，里面有量子电脑。基本性能和可进行时空转移的功能跟我完全一样。”

“卡西欧佩亚也一样受到‘穿越时空的四条规则’的限制吗？”

“嗯，因为只有我内含独立的世界和时间。”

“哦，看来你是卡西欧佩亚的向上兼容机种？”

“我们没有上下之分。我们只不过是能够带着时空旅行者安全地进行时空转移的领路人。之后，巴斯蒂安利用卡西欧佩亚进行了很多次实验，研究进行得很顺利。”

“你说的这些我都听懂了，只是，为什么一个时空穿越装置会跑到过去大开杀戒？”

“有犯罪分子得知了GSL正在进行的实验，那个人的真名是爱丽丝（Alice），但常被叫作玛丽斯（Malice）^[1]。”

“不会是男的吧？”

加茂不禁追问了一句，霍拉无动于衷地回答：“是女性。她曾是GSL的优秀研究员，特别是在人工智能方面，她是第一人。我会诞生，也是因为有了她……遗憾的是，玛丽斯因嫉妒GSL的同事兼好友创下的‘功绩’而发了狂。”

“原本的研究员成了犯罪分子啊，头脑好就是麻烦。”

“不管是追杀的还是被追杀的，都是能称为天才的人物。为了弄死曾经的好友，玛丽斯不择手段，犯下了多项罪行。”

“那位被追杀的研究员没事吧？”文香担心地问道。

霍拉罕有气地以温和的声音答道：“当然。他每次都能挫败玛丽斯的计划，阻止她的恶行。多次的失败，让玛丽斯也终于放弃追杀曾经的好友。她换了个方式——夺走卡西欧佩亚，回到过去，试图把他的存在从这个世界抹去。”

玛丽斯的执念之深让加茂感到一阵发冷。

“真是够乱的。那结果她成功了没有？”

“从某种意义上说，她既失败了，也成功了。玛丽斯在偷走卡西欧佩亚的时候被特种部队阻截，受了致命伤。但怀有丧命心理准备的她破解了卡西欧佩亚，把里面的AI替换成了别的数据。”

“她把什么数据放进去了？”

“是完全复制了她的思想的AI。濒死的玛丽斯让自己成为时空旅行机器，逃到了过去……卡西欧佩亚的内在已经变成了玛丽斯，方便起见就叫她‘暗黑·卡西欧佩亚（D.卡西欧佩亚）’吧。”

“既然如此，那找不到D.卡西欧佩亚在哪儿吗？比如想办法探测你们发出的某种特殊电波？”

霍拉的语气显得很无奈。

“如果能做到的话就不必如此费劲了。开发者压根儿就没想到时空转移装置会被用在犯罪上，所以我没有寻找其他装置的功能。就算D.卡西欧佩亚就在旁边，带着我和加茂一起进行了时空转移……我可能都发现不了自己被转移了。”

“喂，你这试验品，功能也太逊了吧。”

“被你这么说我很痛苦。不过只要花点时间，我就能定位自己所在的地点和时间。”

这时文香像是突然注意到了什么，脸色变了。

“先不说那些……你说D.卡西欧佩亚来‘这里’是要害我们，莫非……”

“是的。玛丽斯想杀的人名叫‘Eugene Ryuzen’（龙泉优仁），他

是龙泉太贺的子孙。”

没想到这一层的加茂过于吃惊，连话都说不出来了。

霍拉平静地继续解释：“优仁博士是遗传工程学和地球物理学领域的天才。他最大的功绩是在二二五八年预测到‘数十年之内地球会遭遇大规模异常气象’，在他的计算中，到那时生态系统将被彻底破坏，很可能发生让地球上的生物全部灭绝的毁灭性灾难。”

“然后那异常气象真的发生了？”幻二担心地问道。

霍拉马上回答：“正如他所预测的，二二七九年，异常气象‘大灾害’袭击了地球。那次灾害的规模比让恐龙灭绝的那次更大，不过幸好优仁博士说动了联合国，提前采取了对策，所以将受灾程度抑制在了最小范围。因为这件事，博士成了名副其实的救世主。”

这故事过于宏大，没有现实感。加茂茫然地低声说道：“我总结一下你刚才说的……D.卡西欧佩亚来到过去，是为了把龙泉家的人灭门，这样优仁就不会出生了？”

“是的，她的行动仅仅是这一个目的。”

听了这番话，隔着一段距离都能看出雨宫在发抖，他说：“可是，优仁要是消失了，那不是要出大事了吗？”

“我并未确认被改写之后的未来……不过优仁的研究用的是他自创的方法，从这点考虑，出现另外一个人，能同样发现‘大灾害’的可能性大概不到百分之一。”

“不是吧？如果继续任由D.卡西欧佩亚逃窜下去的话，百分之九十九的概率人类会灭亡啊！”

听到加茂的惊叫，霍拉口气惊讶地说：“我事先说过了啊，情况严重得超乎你们的想象。”

“你说得也太轻描淡写了吧！”

“总之，玛丽斯为了毁掉优仁不择手段。D.卡西欧佩亚也是，哪怕牺牲整个人类换取她的消失，她也会很高兴这么做吧。唉，不过我想她其实是打算利用‘大灾害’，只让对自己有利的人活下来，重建这个世界。”

“这是什么情况啊！既然有这么棘手的家伙存在，把我卷进来之前你就该好好说清楚啊。”

霍拉轻飘飘略过加茂的怒火，转移了话题。

“在第三次世界大战中，东南亚和欧洲一部分的国家及地区因受到敌国的攻击，所有电子数据都被毁了。优仁的曾祖母龙泉直美就住在其中一个国家。她成了战争孤儿，在第三次世界大战中失去了关于祖上的记录，所以我的档案里关于优仁的祖上部分也只能追溯到龙泉直美。”

说到这里霍拉顿了一下，才继续道：“只是，优仁曾听曾祖母说过一个像恐怖怪诞的故事，那就是他的祖上曾卷入‘死野的惨剧’一系列可怕的凶杀案中。玛丽斯也听说过这件事，进而查出了优仁的祖上是你们龙泉家的人。”

听了这话幻二皱起眉。

“可这不是很奇怪吗？‘死野的惨剧’应该是D.卡西欧佩亚一手造成的，为什么会在她改写过去之前就发生了凶杀案呢？”

“其实在过去被改变之前，诗野的别墅就发生了连环凶杀案，并有多人死于泥石流。”

这话又让幻二睁大了眼睛。

“也就是说，不管有没有来自未来的干涉，都有凶手隐藏在我们之中。我们的命运就是成为凶案的受害者？”

“正是如此。”

加茂无法继续保持沉默了，他咬牙切齿地对霍拉说：“既然你知道这件事，那你的档案里应该有关于凶手的记录吧？就算跟现在的历史发展不同也能作为参考吧。总之，现在马上把相关信息说出来。”

“很遗憾，我的档案里也没有记录谁是凶手，因为泥石流把一切都搞得乱七八糟……然而，原本案情并非和现在一样哦，‘死野的惨剧’是一桩更为单纯的案子。”

“不像现在这样，全是些不可能犯罪？”

“我的档案里，验尸记录中没有遗体被肢解的记载。原本的凶手

并没有分尸。”

听到“验尸记录”这个词，加茂沉思了一下，问道：“在你的档案里，泥石流之后，警方发现了谁的遗体？”

“究一、光奇、漱次郎、刀根川，还有文香五个人的。其他人的遗体都找不到了。”

这五个人……这和加茂知道的未来，也就是D.卡西欧佩亚改变了历史之后的未来是一样的。看到文香双手掩面，月惠把手放在她的肩上像在安慰她。加茂假装没看见，继续说道：“有什么不一样的吗？和我知道的‘死野的惨剧’不一样的？”

“这个嘛，第一起凶案比现在晚了两天，应该是发生在八月二十三号的深夜。”

“这样啊……所以你把我带到了二十二号。”

“嗯，我是按照过去没被改变的档案信息行动的，根本没想到凶手会提前两天动手。”

“但如果说凶手提前动手是受了D.卡西欧佩亚的影响……也还是不对劲。为什么D.卡西欧佩亚选择的都是无法解释的行凶方式呢？一般罪犯都不会这么做啊。”

面对大为不解的幻二，霍拉平静地回答：“玛丽斯不是一般的罪犯，她还有一个别名，叫不可能犯罪女王（The Queen of Impossible Crimes）。”

这话让加茂瞠目结舌。

“不可能犯罪女王？”

喜欢看推理小说的幻二和文香也露出一副无话可说的表情，不知是不是察觉到了他们的吃惊，霍拉平淡地继续说道：“迄今为止玛丽斯犯下了许多罪行，比较出名的有‘太空船时刻表不在场证明诡计案’‘银河内千人同时密室被杀案’等，她会选择介入‘死野的惨剧’，也和她喜欢大张旗鼓地犯下大案的性格相符吧。”

加茂觉得头很痛，闭上了眼睛。

“够了，我知道未来是个荒唐的世界了……D.卡西欧佩亚是玛丽

斯的复制版，所以那家伙来到‘这里’，更要犯下一堆不可能犯罪了。”

“严格来说，D.卡西欧佩亚无法单独作案，她和我一样不能自由行动，如果没有跟人类一起，甚至无法穿越时空。”霍拉解释道。

“也就是说，那家伙有个人类同伙。”

“我不知道她是怎么找到的，但她好像事先找到了潜入龙泉家的凶手，利用他实施了犯罪。那个人应该也和你一样，把沙漏藏在了什么地方。”

“这可相当棘手了。只要凶手想，还可以穿越时空逃掉呢。”

“还有一条确切信息。玛丽斯的性格是完全不相信他人的，为了将被出卖的风险降至最低，她实施犯罪的时候从未有过一个人以上的同伙。”

加茂有些惊讶地反问：“玛丽斯也许是这样，但不能保证D.卡西欧佩亚也一样吧？”

“不，这是复制了人类思想的AI的缺点之一。AI必然会受到这个人类生前所执着的事情的束缚。”

“也就是说，D.卡西欧佩亚只可能找一个人当同伙吗？”

“嗯，将她的计划付诸行动的凶手，无疑是单独作案的。”

闻言文香抬起泪湿的脸，说：“等等！不管怎么说，我们都会在泥石流中丧生，对吧？本来就注定会死，D.卡西欧佩亚为什么还非要追杀我们？”

“这大概是因为她跟凶手做了交易吧。”

听到霍拉的话，加茂微微发抖，说道：“这名凶手潜入龙泉家，目的是杀害来诗野别墅的人。不，真正的目的也许是把跟龙泉家族有关的人全都杀掉。另外，D.卡西欧佩亚想找到一个能由她随意操纵的时空旅行者，再让这个人杀掉可能是优仁祖先的人，也就是龙泉太贺的子孙。”

“是的，他们的目标基本一致。”

分明是夏夜，加茂却止不住地浑身发抖。

“我多少有些明白了。D.卡西欧佩亚和成为她的时空旅行者的凶手才是……龙泉家的诅咒的真身？”

“你很聪明。D.卡西欧佩亚为凶手出谋划策，帮他达到目的，作为交换，凶手要绝对服从。对龙泉家怀有深仇大恨的凶手自然乐意接受这个提议。”

加茂压抑着上牙打下牙的哆嗦，开口道：“‘死野的惨剧’结束后，D.卡西欧佩亚和凶手多次穿越时空，又杀害了文乃的子孙，并全都伪装成意外或命案？”

“嗯，这就是所谓诅咒的背后真相。”

“我们究竟做了什么啊！为什么？”

听到文香悲痛的叫喊，幻二和月惠二人低下了头。霍拉像是没注意到他们两个人的样子，继续说了下去。

“不管怎么说，受加茂出现的影响，D.卡西欧佩亚采取了跟被改变过一次的过去不同的行动。多次改变过去，会加重世界的不稳定性，现在已经出现连我都搞不清楚的现象了。”

幻二皱起眉，低头看着沙漏问：“具体是什么现象？”

“大概一个小时之前，我的全时空定位系统出现严重异常。具体来说就是，我们所在的地点、时间和通过计算重力波得到的地点、时间之间有重大的偏差。”

“细节部分我理解不了，可为什么会发生这种事？”

“我想主要原因是世界变得不稳定，因而产生了扭曲。但我也不知道详细情形……为了补正这个偏差，我需要重新计算，这要耗时十二个小时。在补正完成之前，无法再进行时空转移了。”

加茂听着这些话，脑子里想着留在二〇一八年的伶奈。

她是龙泉家最后一个还活着的后人，可是因为病情，她的生命随时都可能消逝。不管伶奈是龙泉优仁的祖上，还是她的堂兄弟姐妹中的某人是，对加茂而言都无所谓，他只要能救伶奈就足够了。

可他心里有一个疑问，浮现之后便始终挥之不去。

“为什么呢？”

“全时空定位系统与全球定位系统（GPS）相似，进行时空转移的时候，输入的出发地数值哪怕只有丝毫偏差，都无法进行安全转移，必须调整到和根据重力波测算出的值一致。”

“我不是在问这个，我想问的是，为什么选择我当时空旅行者？”

霍拉发出一声不像AI的深深叹息，然后开始解释。

“我的存在，即便在GSL里也是顶级机密，好像就连卡西欧佩亚都不知道我的存在，玛丽斯也以为卡西欧佩亚是‘独一无二的时空转移装置’……优仁得知卡西欧佩亚被抢走后，从留在GSL的数据中看穿了她的目标地是‘死野的惨剧’现场，因此我和巴斯蒂安一起前往一九六〇年，目的是阻止D.卡西欧佩亚，阻止历史被改变。”

“可你不是跟巴斯蒂安，而是跟加茂一起来的，这中间究竟发生了什么？”

对于文香的问题，沙漏痛苦地给出回答：“转移过程中情况失控，我和巴斯蒂安被丢到了一万年前……不知是因为D.卡西欧佩亚对过去的干涉导致世界变得不稳定，还是玛丽斯在GSL的电脑里输入了破坏性数据，原因现在仍不清楚。”

听到这番绝望的话语，所有人都不禁呻吟出声，霍拉的口吻变得很悲伤。

“根据时空转移的第一条规则，再次转移需要等十二个小时。我在补充能量时利用全时空定位系统计算当前所在的坐标，可巴斯蒂安没能坚持下来，他遭到了像是剑齿虎一类生物的袭击。”

有一会儿没人说话，沉默持续了二十秒左右，加茂问：“那之后你怎么办了？”

“失去了时空旅行者的我什么也做不了，渐渐被埋到了深深的地下。巴斯蒂安给了我即使用上一千年也不会坏的强度，所以我的容器经历了一万年也没有损坏。可我的内在似乎不一样了。”

一万年，这是人类通过常识无法想象的漫长时间，既然AI是根据人的思想做出来的，那对霍拉而言，这也是一段长得要命的时间吧。

“经过了漫长的年月，我变了。我明白了AI本无从体会的名为绝

望的真义……我以为这牢狱会持续到地球毁灭，但幸运的是，我被挖掘化石的人挖了出来。二〇一五年快结束的时候，我终于自由了。”

加茂想起关于奇迹的沙漏的都市传说就是在二〇一六年左右流行起来的。

“那之后你辗转经过了数人之手？”

“结果就是我被称为‘奇迹的沙漏’，但这是错误的说法，我并没有制造奇迹的力量。”

“等等，我听说有人靠‘奇迹的沙漏’赌马赢了大奖，那不会是……”

“我的档案里记录有过去发生过的所有赌马信息，我以此作为帮助我的回报。”

“喂，你也改写了过去，这算怎么回事啊！”

“在那个牢狱里我学到的是，为了阻止人类灭绝，就应该不择手段。而且我找到了最适合阻止D.卡西欧佩亚和凶手行凶的人……那就是你，加茂。”

加茂背上窜过的寒气仍未消除，他低声问：“你认为我是合适人选的理由是什么？”

“你是龙泉伶奈的丈夫，且有一定的才智。”

“仅仅如此？”

“你为了救妻子，什么都愿意做，你有强烈的意志。综合这些来看，没人比你更合适了吧？”

听到霍拉一口咬定，加茂放弃了追问，摇摇头，道：“你说的听起来不像谎言，但你并没有把实情都说出来。选择我，其实另有原因吧？”

“这个理由，你有勇气听我说吗？”

不知为何，沙漏发出的声音带上了挑衅的味道。

“我做好心理准备了。”

“嗯哼。”

“即使D.卡西欧佩亚原本并不知道你的存在，见到我之后他也应该知道了。我是另一个时空穿越装置带来的时空旅行者，是从未来过来阻止‘死野的惨剧’的，那伙人肯定早就知道这些了。”

“应该吧。本不该出现的人突然出现了，你又毫不掩饰我，也就是这个沙漏的存在。”

加茂将左手按在胸前，说：“说直接点吧，对他们而言，我是最大的障碍。继究一和光奇之后被杀的是我也不奇怪。”

加茂感觉到按着胸口的指头在发抖，可他不打算说到这里就停下来。

“然而那伙人没对我出手，明明不管是用毒杀还是什么方法都可以轻易杀死我……甚至可以杀掉我，再抢走霍拉。”

“因为加茂跟龙泉家没有血缘关系，肯定是这样。”文香这样说。

可加茂心知这不是真正的理由。

“D.卡西欧佩亚是个冷血的人的复制品，不可能放过碍事的人。但我没事，肯定是因为有不能杀我的理由。”

“那理由是什么呢？”

霍拉的声音仍充满挑衅，但不见丝毫慌乱。与之相对，加茂的声音止不住地发颤。

“D.卡西欧佩亚害怕引发时间悖论。”

一直沉默着的月惠不解地连连眨眼，问：“那是什么意思？”

加茂苦笑着看向她，说：“简单点说，就是我是玛丽斯的祖先，D.卡西欧佩亚如果是我的后代的复制品，那他们杀了我，就等于是子孙杀了祖先，会引发时间悖论。是这样的吧，霍拉？”

加茂边说边觉得难以相信，他觉得好笑，又觉得心里难受。

“是的。玛丽斯的全名是Alice Kamo（爱丽丝·加茂），她是你的后代。”

“这算怎么回事啊？我还没有孩子呢，就成了杀人魔的祖先。”

“虽然不知道你会怎么想，但我要说，加茂和玛丽斯的遗传因子只有极小一部分是一致的，但仍能看出在性格上你们有相似的地方。”

加茂猛地止住了笑，说：“可……我至少不是个罪犯。”

“单看眼下……是这样的。”

霍拉冷冷地说，加茂惊恐地闭上了眼睛。

霍拉会这么说，肯定是因为在档案中他将来会染指犯罪。而他和不是伶奈的某个人生下了孩子，那个孩子就是玛丽斯的祖先。

“正因为你这一点，认为我不是值得信任的人，所以才隐瞒了一切，把我带到‘这里’来，对吧？”加茂问道，可霍拉没有回答。

加茂发现自己的手不知何时已不再发抖了，尽管情形怎么看都比之前更糟糕了，可不知为何他的心情平静了许多，也许这种奇怪的反应就是与玛丽斯的相似之处吧。

“这么一来我知道你选择我的真正原因了。第一，你知道选择别人当时空旅行者会被杀害，所以选择了那伙人无法杀害的我。第二，不管我是否能成功抓住凶手，你都可以修正历史。”

意外的是，幻二同情地看着加茂，说道：“真是残酷啊……如果你能看破真相，让凶手无法下手的话，就能让接下来预计被杀的人免于丧命。但如果推理失败了，只要你死在这里，未来的玛丽斯就不会出生了。”

“不管事情朝着哪个方向发展，优仁都有机会逃过被害的命运。如果我找不出凶案的真相，你就打算直接带着我时空转移到宇宙空间或者海里杀了我吧？”

“嗯，作为最后的手段，时空转移到深海是备选之一。只要能达到目的，就算我无法行动了也没关系。”

霍拉将计划和盘托出，加茂又笑了。这笑不是不知从何处迸发的那种，而是更为自然的笑。

“你有你的决心，这我知道了。那么，现在我要怎么办才好？是

继续扮演侦探呢，还是为了伶奈去死比较好？”

仿佛从加茂的声音里感受到了什么，霍拉的口气恢复了之前的平稳，说：“我一直没告诉你D.卡西欧佩亚的事有两个理由，一是要是你全知道了，可能会把我丢掉，与她合作。”

“我才不会那么做。”

听了这话，霍拉低声说：“我搞不懂，现在的你是真心想保护龙泉一家人，这跟档案中的数据有很大不同。D.卡西欧佩亚应该没对这一部分动手脚，可为什么会有这么大的偏差呢？”

“因为……我遇到了伶奈。”

加茂用几乎没人能听见的声音说。他深知遇到她之后自己的变化有多大，他身边的人也都这么认为。

这一瞬间，刚刚消失的强烈寒气又回来了，加茂承受不住，闭上了眼睛。他心里清楚，这不是出于身体不适或恐惧，而是因为绝望。

“你说什么？”霍拉问。

加茂发现自己不知何时双手掩面，喉咙深处发热，几乎当场就要哭出来。他勉强压下了哭泣的冲动。

等心情平复下来之后，他摇摇头，说：“没什么……不说这个了，你不告诉我玛丽斯的存在有两个理由，另一个是什么？”

“知道了未来，每个人的行动都可能会有极大的改变，我怕对优仁和玛丽斯的存在产生影响。”

加茂无法理解霍拉这话的意思。

“玛丽斯无法降生不正是你期望的吗？”

“当然不是。走上犯罪道路之前的爱丽丝博士也是独一无二的优秀人才。”

“也许她做出过什么对人类有贡献的事，但犯下的罪行更大啊。”

“不巧，人存在于世的理由是很复杂的。”

“你在说什么啊？”

“爱丽斯博士和优仁博士还是好友的时候，互相激励着推进了许多项研究。要是没遇到她，优仁也未必能成为研究员，在这一点上她也一样。爱丽斯参考了优仁写的关于生物进化学的论文，不断推进AI研究；优仁又借助她做出来的AI，成功降低了异常气象的危害。”

文香似乎因为过于兴奋而面颊微红，她轻声说道：“这两个人缺一不可，关系就像一枚硬币的两面？”

“嗯。所以我没把玛丽斯的事告诉你，因为我害怕你厌恶玛丽斯，从而做出妨碍她出生的行动。加茂，夺取你的性命是我的最终手段，那样做对未来绝对没有好处。”

豆大的雨点打在露营拖车的车顶，剧烈的风晃动着露营拖车。过了足足一分钟，加茂才开口道：“说到底，就是只有解开‘死野的惨剧’之谜，找出凶手，把被凶手藏起来的D.卡西欧佩亚拿回来这一个办法了，对吧？”

“嗯，这样做能得到最好的结果。”

在床上默默听完一切的月惠挪动了一下双腿，说：“幻二，雨宫，你们相信他说的吗？”

幻二正把玩着烟盒，闻声抬起头说：“我想可以信一次。加茂和霍拉讲的这些挺有意思的，肯定是真的。”

“很符合幻二的性格啊。雨宫呢？”

月惠盯着雨宫，雨宫手里揉着湿漉漉的毛巾，说：“太难了，我不太懂，但我相信幻二的判断。”

月惠突然微微一笑，这是加茂第一次看到月惠露出发自内心的笑容。

“那我也选择信一次吧。话说回来，凶手有穿越时空装置，这点很棘手。不能排除移动尸体和凶手自己移动时没有借用D.卡西欧佩亚的能力吧？”

听了这话，加茂露出苦笑，说道：“标榜不可能犯罪却使用时空转移能力，这不公平嘛。不依靠超能力而制造出无法解释的情况，这才是不可能犯罪。”

“未必如此。过去玛丽斯的确从未将无人知晓的特殊技术用在不

可能犯罪上，但如果那样的技术是众所周知的，就另说了。”

加茂不由得睁大了眼睛，说：“这次有霍拉在，而我和文香一开始就知道有时空穿越这回事……那么，站在D.卡西欧佩亚的立场，她可能会认为这是‘众所周知’的？”

“正是如此。在她看来，把时空穿越用在犯罪活动上，根本没有什么公平不公平之说。”

听了这话，幻二摸着下巴上新长出来的胡楂沉思起来，最终说：“可是……根据时空穿越的第二条规则，转移的最小单位是边长三米的立方体，对吧？别墅里的天花板不高，只有两米多一点，要是从别墅里面转移到其他地方的话，不管将立方体的底边设在哪里，天花板或者地板都肯定会被揭掉一块。但事实上没有这样的痕迹，那也就是说，没人从别墅内转移吧？”

文香一副恍然大悟的样子，问霍拉：“顺便问一下，你能移走尸体的一部分吗？”

“跟时空旅行者一起的话可以，但不能把尸体当成时空旅行者进行转移。”

“这样啊，那就是不能只把尸体的一部分移到别墅外边呢。”

“是的……不过活着的人，不管是谁，都可以强行让他成为时空旅行者，进行转移。”

实际上，霍拉就是未经加茂同意，就带着他穿越了时空。他之前的做法就是强行把加茂当成了时空旅行者。

听了这个回答，文香沉吟着说：“你和时空旅行者分开，是不是也可以穿越时空？”

“嗯，时空旅行者不需要贴身携带时空转移装置。我或卡西欧佩亚，只要在时空旅行者周围一米左右的范围内，就可以进行时空穿越。”

这个说法让加茂十分震惊，他探身问道：“喂，这是真的吗？”

“当然，与时空旅行者之间有东西隔着也没问题……你怎么了，想到什么了吗？”

加茂脸上失去了血色，他不假思索地急急说道：“如果这样都行，那凶手那时应该是强行穿越了——”

但他的话被幻二打断了。

“这不好说吧，就算加上刚才说的条件，依我看，也不能断言凶手在犯罪时利用了穿越时空的能力。”

“正如幻二所说。别忘了还有第三条规则，时空穿越是不能精准移动到指定地点的。正负五米，这个误差放在别墅里还是很明显的。”

霍拉的话让加茂自感失言，他红着脸说：“确实不可能有这种傻事啊……想出现在房间里的话，家具等障碍物太多，挺危险的。”

听众人聊到这里，幻二开始总结发言。

“照这么想下去，凶手把哥哥的头部和光奇的躯干搬运出去的时候应该没有进行时空穿越的。因为别墅里有天花板和地板的限制，没有哪个地方有三米以上的空间，而且不能只转移尸体。”

月惠用力点头，开口道：“爷爷的情况也一样。没有符合条件的地方，所以也不可能强行用穿越时空的方式把爷爷从房间里移走。”

雨宫又含蓄地补充：“而杀害刀根川本来就不需要穿越时空，谁都有机会给她下毒。”

霍拉进一步总结道：“是的。以存在时空转移技术为前提思考，反而更加证实了这几起事件是不可能犯罪。”

*

接下来加茂等人开始互相搜身。

这是为了确定是否有人身上藏着D.卡西欧佩亚。最终没从任何人的衣物或随身物品中发现沙漏——是加茂提议抽查随身物品的。

待在厨房的雨宫看来是站累了，走到了床边。但大概因为月惠和文香在他不好意思，就坐到了紧贴桌子的床沿，与二人保持一定距离。

幻二则直接在厨房里的垃圾桶上坐下，像是想起了什么，小声叫

道：“啊，沉迷在穿越时空的事里，我都给忘了。其实，有件事我想推心置腹地跟大家说一下。”

文香不解地望着幻二，幻二面带哀伤地回望着她。

“我想文香和月惠应该都没听说过这件事，我也是自己调查才知道的……加茂，我想说的是有关羽多怜人身世的秘密，我觉得必须说出来。”

“哦，我也觉得他身上应该藏着些秘密。莫非他是龙泉家某人的私生子？”

加茂的问题问得太直接，幻二顿时露出苦笑。

“对外人称怜人是我母亲那边的‘表兄弟’，可实际上……他既是我的兄弟，也是我的叔叔。”

这话让加茂彻底混乱了。

怜人是幻二的叔叔，也是兄弟，那他就要既是太贺的孩子，也是幻二的父亲瑛太郎的私生子。但这两点是不可能同时满足的。加茂费劲地回想以前调查资料时看过的龙泉家家谱，发现还有一个可能。

“莫非你的意思是，按父母两家算，你们俩分别是哥哥和弟弟、叔叔和侄子的关系？”

幻二轻轻点头，解释道：“我母亲凉子曾在东京本宅当保姆，当然，那是在她和我父亲瑛太郎相遇之前。然后……爷爷让母亲怀了孕。”

文香和雨宫都倒吸一口气，月惠沉默地盯着地面。幻二语气哀伤，继续说道：“爷爷怕被奶奶知道这事，就马上把母亲送回了她的老家。母亲是在老家分娩的，婴儿被当成母亲的哥哥博光伯父的孩子抚养。”

加茂不禁接话道：“那个孩子就是羽多怜人……对幻二而言，他既是同母异父的哥哥，也是父亲家的叔叔。”

“嗯。我母亲的娘家羽多家很穷，博光伯父认为需要爷爷答应给的那笔抚养费，因此只能闭口不提妹妹怀孕一事。”

“爷爷他怎么会做出这种事……”文香闷闷不乐地说，大概是得知

了太贺老人不为人知的一面，心里有些乱。

幻二的表情愈发黯然，继续说了下去。

“之后，母亲得到机会，去了爷爷的公司工作，拿着比同龄女性相比较高的工资。我想那也是爷爷为了赎罪而安排的……然后，母亲在公司里遇到了我的父亲瑛太郎。”

加茂想不通地问道：“他们两个人是怎么走到一起的啊？”

“爷爷彻底隐瞒了怜人的存在，父亲长年在国外留学，更是毫不知情。父亲对母亲一见钟情了。”

“可是……”

“爷爷的情妇成为他的儿媳，正常来说这难以想象吧？一开始母亲也挺烦父亲的，想要保持距离。可从某种意义上说不幸的是……父亲有颗不适合做生意的诚实又温柔的心。而且最重要的是，他对母亲的心意是真的。可能花了一些时间，母亲终于也爱上了父亲，这一点我相信。”

没人插嘴，幻二继续苦涩地坦白。

“爷爷也没反对他们结婚。爷爷那个人，讨厌传统和习俗这类东西的程度甚至过了头，也是个不能以常理度之的人……实际上，爷爷不仅向羽多家提出提供经济支持，还要把怜人接到龙泉家抚养，并答应分给他与哥哥和我相同的遗产。不管是为了羽多家还是为了怜人，母亲都只能接受这个条件。”

听了这番话，浮现在文香和雨宫脸上的表情绝不是同情。看着他们的样子，幻二垂下了头。

“最终，母亲和父亲成婚，又领养了怜人，搞出这种扭曲的局面……但愿一直到发生东京大空袭，夺走母亲的生命那天为止，母亲的人生都是幸福的。”

不知为何，此时加茂的脑海中浮现出怜奈的样子。

不管她背负着怎样的秘密，就算那些秘密是为世间大众所不容的，加茂觉得自己也并不会介意。他更在意的是，凉子是怀着怎样的心情跟瑛太郎结婚的。

加茂轻吸一口气，说：“不管前因后果为何，凉子能和自己的三个孩子一起生活，我想这是任何事情都无法取代的。所以凉子应该是幸福的。”

这话让幻二有些惊讶，但他很快就露出了微笑。

“谢谢你。”

“怜人本人知道自己身世的秘密吗？”加茂问道。

幻二眯起眼睛，像是在回想，过了一会儿说：“至少小时候是不知道的。”

“就算太贺老人极力保密，亲戚里应该也有人打探吧？”

“嗯，知道这事的人不少，比如光奇的母亲翔子婶婶就知道。我就是趁她喝醉的时候问出来的。其他人……”

“我父亲也知道。还有月彦哥哥。”

听到月惠表情不变地插话，幻二瞪大了眼睛。

“漱次朗确实应该是知道的，可为什么连月惠你们也知道？这是你们出生前的事啊。”

“我和月彦哥哥一起看了父亲藏起来的日记。”

这话让幻二颇感意外，他露出苦笑，说：“是这么回事啊……现在回想起来，叔叔和婶婶一直对怜人态度冷淡，应该也有知晓秘密的原因在吧。”

怜人能够分得巨额遗产，知道此事的亲戚中有人心怀不满也很正常。

加茂想了想，把浮现于脑中的疑虑问了出来。

“那漱次朗和翔子为什么不提这件事呢？他们甚至可以全都告诉瑛太郎，并责问太贺老人。”

幻二像是难以启齿般垂下视线，月惠替他开口解释。

“我的父亲极为嫉妒将要继承龙泉家的瑛太郎。从父亲的日记能看出，看着瑛太郎一无所知地抚养妻子生下的孽子，父亲会有一种扭

曲的喜悦。我想不只如此，也许他还想着以后能以此为筹码，威胁瑛太郎和爷爷。父亲就是这种人。”

她直白又粗暴地说着，带有讲出真话时特有的魄力。

幻二深深地叹了口气，终于开口道：“说回怜人的事情吧……应征入伍了的他在一九四六年回来了，可就像变了一个人，始终与我和哥哥究一保持距离。我们一心认为他在战场上遇到了什么事，但似乎原因不是这样的。”

“你是说有人告诉了怜人他身世的秘密？”

幻二微微点了点头，说：“也许是临出征前，母亲全都告诉他了。”

收到红色征召令时，凉子大概做了最坏的心理准备，也许再也见不到这个孩子了。这样想来，就算她把本打算带进坟墓的秘密全都说了出来，似乎也说得过去。

“两年后瑛太郎去世，怜人也失踪了。”

“我现在都忘不了在香港收到的那封电报的内容。”

一阵沉默之后，幻二说了这么一句，并再次悲痛地开口。

“我无法接受父亲的死讯，送我到港口时，父亲是那么精神。怜人会离家出走我也觉得难以置信，这是绝不可能的。于是我一回到本宅，就去追问哥哥究一。”

话题中出现了父亲的名字，文香的脸色一下子变青了，慌忙问：“那我父亲说了什么？”

“他一口咬定自己什么也不知道。可哥哥不擅长说谎，我马上就看出他有事瞒着我。”幻二又面向加茂，进一步说明，“那之后我又去问了爷爷、问了漱次郎，还问了刀根川，可好像每个人都在隐瞒什么，没人能给我一个可以接受的解释。我想着正面进攻的方法行不通，就在翔子婶婶喝醉的时候试探了一下……可没用。”

听了这番话，月惠耸耸肩，道：“我父亲也是。一提那天的事就把我骂走，什么也不告诉我。”

加茂脑中浮现出两种可能性。

一是“羽多怜人毒杀了瑛太郎，之后逃走”；另一个就是“某人认定瑛太郎的离奇死亡与羽多怜人有关，因此杀了怜人，之后抛尸”。

大概第二个更接近真相吧，他这样想着。凶手比拟“鹄”进行犯罪的方式，感觉也包含了给羽多怜人报仇的意思在内。

加茂再次扫视露营拖车里所有人。

一九四八年事发时，幻二在国外，月惠和文香一个八岁、一个才一岁，雨宫那时候还没被领到龙泉家。看来他们是没法儿再提供更多的信息了。

他轻轻点点头，之后平静地说：“知道当时发生了什么的，应该就只剩漱次朗和凶手两个人了……等明天直接问漱次朗吧。”

霍拉的声音几乎与后半句话重叠在一起。

“在那之前漱次朗没事才好啊。”

又是不分场合的发言，加茂忍无可忍地瞪着霍拉。明明是高性能AI，可在这方面就是废物一个。

加茂把长链子挂到脖子上，拿起沙漏丢进胸前的口袋里。他想遮住霍拉的镜头。

“没用的。就算被遮住，我也能准确了解周围大概一米范围内的情形，这是安全转移时空旅行者时必备的技能。”

加茂吼着问道：“喂，没有办法能让你闭嘴吗？”

霍拉好像不知他为何发怒，不解地回答：“我想，把我放在水里的话，声音会很难传到空气中吧。如果想让我永远闭嘴的话，我可以告诉你火是我的弱点……你该不会是认真的吧？”

加茂没搭理，霍拉也什么都没再说了。

大概受不了尴尬的沉默一直持续，幻二提议要不要回顾一下到目前为止发生的凶杀案。

还有段时间才天亮，于是五个人围绕D.卡西欧佩亚和她的同伙是如何制造不可能犯罪的展开思考。最终总结出妨碍查明凶案真相的四大待解问题：

①凶手是如何将死者的头部和躯干搬运到别墅外边去的？

②在二楼走廊被监视的情况下，凶手是如何把太贺从辰龙间带出去的？

③比萨窑里的死者真的是太贺吗？

④比萨窑里那具尸体的腿去哪儿了？

加茂本想让大家各抒己见，可没能讨论起来，因为没人能提出满足所有情况的假设。

说着说着，大家纷纷出现不同程度的困意。加茂起先疑心是不是晚饭时被下了安眠药，可很快就发觉原因可能很简单。

加茂和文香二十二号在清洁工具间里熬了一夜，雨宫和幻二二十一号在娱乐室通宵未眠，而且当日就发生了凶案，这样的事实无疑影响了大家的睡眠。唯一没熬夜的月惠号称一天要睡十一个小时，所以大概就不适合通宵吧。

最先睡着的是年纪最小的文香。

发现她发出轻微的鼻息声，雨宫赶忙从壁橱里拿出浴巾，轻轻地盖在她身上。为了驱散睡意，加茂离开车门处，打开文香放在桌子上的怀表，表盘显示此时是凌晨两点零三分。

幻二从旁看到，意外地说：“已经两点了啊。”

加茂看到时也有同样的感觉，他以为还不到一点。月惠忍着呵欠微笑道：“好久没这么晚还没睡了。”

雨宫突然想起自己的手表还晾在一边，急忙去厨房把表拿了过来，却略显纳闷地用右手揉着下巴。他很年轻，皮肤像女性般细腻，几乎没长胡子。

“我的表是两点十二分……应该是防水的啊，被雨淋坏了，所以走得快了吗？”

月惠瞥向他的表盘，开口道：“不管哪个是正确的时间都无所谓吧。我不想被时间束缚，所以一直不戴表。”

说完月惠就闭上了眼睛。幻二闻言伸手去拿自己那块被毛巾包着

的表。

“看来文香的表是准的呢。”

加茂探头看了一眼幻二的表，看到表针指着两点零二分。

幻二把手表戴到左手手腕上，伸手去拿文香的表。见他要给表上发条，加茂慌忙站了起来。他动作太急，脖子结结实实地撞到了提灯上。车内唯一的光源随之晃动，众人的影子变得忽长忽短，在车里扭动。

虽然撞到提灯的时候没觉得热，但加茂还是担心会不会烫伤，便揉了揉脖子，幸好似乎没什么事。

在他旁边的幻二停下动作，睁圆了眼睛问：“你怎么了？”

“没……我看文香动不动就给表上发条，还以为只是她的习惯性动作，但好像不是呢。”加茂微微红着脸，敷衍了一句。

幻二带着怀念的表情点点头，说：“嗯，是因为需要才那么做的。爷爷特别订购的这款怀表需要手动上发条，是特意设计成比较麻烦的样式……爷爷把这一部分比作家人。”

加茂伸手接过还没上发条的怀表，说：“他是想表达家庭的维系需要细微的关怀吧？”

“是这样的。爷爷也很注意，不让自己的表停转。”

雨宫也用力点头。

加茂想了一会儿才开口道：“对了，文香好像说过，这块表拧满发条也只能维持半天……”

“嗯，只能维持整十二个小时。因为就是这么设计的。”

幻二的话让本就快憋不住了的霍拉激动地出声，他在口袋里发着光说：“就算是在一九六〇年，这也是相当不方便的设计啊。”

“一个沙漏，插什么嘴。如果用你来计时，且不说能不能用，就算能用，顶多也就能坚持五分钟吧。”

加茂的讽刺让口袋里亮起了红色的光，霍拉生气的时候好像会发

出红光。

这时，本以为已经睡着了的月惠睁开了眼睛，说：“这表父亲也有一块，和爷爷房间里的那块一样。不过，看起来每天都上好几次发条的只有爷爷和文香两个人啊……这就是理想和现实的差距。”

加茂回到车门边坐下来，露出苦笑。月惠的分析很犀利，但也说中了事实。

他决定借用文香的怀表。

虽然借用她母亲的遗物心里过意不去，可他打算等她醒来再跟她商量一下能不能多借几个小时。

注释：

[1]Malice的意思是恶意、怨恨。

第六章

察觉到微弱的光亮从窗帘缝隙射入，加茂打开了窗帘，看着窗外灰色的天空。不知不觉间，天快亮了。

幻二低头看看手表，说：“快五点半了。时间有点早，但我担心他们俩，要不去别墅里看看情况？”

加茂点点头，从车门旁站起来。手臂、腿脚和腰都发出咯吱咯吱的声音，不过稍微活动了一下就放松开了。雨宫弄了一下挂着的提灯，光亮渐渐变弱，最终消失了。在他旁边的文香睁开睡眼惺忪的眼睛，月惠也一脸疲惫，视线茫然地投向窗外。

结果露营拖车里的几个人中，只有幻二和雨宫坚持整晚没睡。两点半过后，月惠裹着浴巾睡着了。之后加茂也打了好几次瞌睡。尽管自觉情绪紧张，可连熬两天确实很困，不过他一直背靠露营拖车唯一的出口坐着，可以肯定没有人出去过。

雨下得更大了，前方几米远处就看不清了。加茂打着伞绕到露营拖车后方，停下了脚步。

在他的记忆中，露营拖车应该停在距离别墅五米左右的地方，如今两者之间的距离却几乎有八米。

同样发觉有异样的幻二和雨宫互相看了看。

加茂蹲下来，察看露营拖车的车轮挡块。挡块没移开，可草坪一片凌乱，全被水淹了。

“可能是被风吹得挪了位置。”

他刚说这么一句，就感受到有人抓着他的肩膀用力拉。加茂惊讶地抬起头，就见文香脸色发青地指向一处。

别墅的大门破了，旁边的地面上插着一把斧头。

加茂踏过积水跑向正门。看来是有人在门外挥动斧头，把门锁砍坏了。不过看起来自行车的链锁用斧头砍不坏，但木质门把手断了。

加茂依次望向在场的所有人。

他听见雨宫和幻二在讨论：目前站在这里的所有人晚饭之后都是共同行动的，有单独行动的，时间也不超过五分钟，在那么短的时间内不可能砍坏正门玄关的大门。而加茂守住露营拖车的出入口之后，没人离开过车厢……这就是他们两个讨论的内容。

顺着这条思路想下去，那破门的就是这里的五个人以外的人。漱次郎或者月彦，又或者潜伏在别墅外边的外来凶犯，还是如月彦所说，其实太贺还活着？

幻二觉得有这个可能，但加茂马上发觉了一个很大的疑点。雨宫代他说出了这个疑点。

“风雨再大，砍坏一扇门应该也会发出很大的声音，且会持续一段时间。车上的窗户开着，离这么近，我们不可能没注意到。”

正如他所说。就算有一段时间在打瞌睡，加茂也绝不可能忽略了砍门的声音，这解释不通。

“我很担心漱次郎和月彦。”幻二说着，脸上浮现出已经做好了最坏打算的凝重神色。加茂顺着他的视线看过去，马上就明白了。插在地面上的斧头上有凝固的血迹和碎渣，这意味着什么，不言而喻。

加茂把斧头从地上拔了出来，打算拿来当自卫工具。他带头走进别墅，小心防备着是否有人躲在暗处。其他人将娱乐室里的桌球杆拿在手里当武器，然后一起向二楼走去。

到二楼一看，寅虎间和巳蛇间的房门果然都破了。一行人先走向近前的寅虎间。

桃花心木色的房门上开了一个大洞，看来凶手是从这个洞把手伸进去，从里面打开了门锁。堵在房门内侧的桌椅等障碍物是用蛮力撞开的。

房间里有一片发黑的血海，已快凝固。

而漱次郎倒在屋子正中央，身上没沾染血的部分皮肤惨白，感觉不到一丝生气。胸口处像被挖掉了一块，伤口周围残留着火药的痕

迹，呈同心圆状，这应该 是被霰弹枪打中了。

血海之中的漱次朗没有双臂，连着衣服一起被割下来的双臂被随便丢在旁边的垃圾桶里。

看来这是在比拟老虎的前腿。

因为恐怖的事情接二连三发生，众人的感觉已完全麻木，此时没有一个人惊叫或流泪，都只是呆呆地低头看着尸体。加茂仔细检查室内是否有可疑人物，确认浴室、厕所和壁橱里都没有人。

“哥哥呢？”月惠突然喃喃问道，似乎已极度慌乱。她向已蛇间奔去，加茂等人跟在她身后。

月彦的尸体在已蛇间的壁橱里……他穿着牛仔裤和POLO衫，吊在里面。加茂摸了摸他的颈部，已经断气了。

一根细绳勒入月彦的颈部皮肤，绳头绑在柜子里的挂衣杆上。和之前的受害者不同，他没有遭到肢解，也没有全身染满鲜血，可这反而让他的死相显得更为可怜。

俊美的脸因充血而涨红，惨不忍睹，头发及额头上附有灰尘和污渍，大概是在搬东西堵后门时弄脏的。胡子剃得干干净净，唇角有唾液流出的痕迹，地板上有大小便失禁的痕迹并散发出恶臭。

壁橱里的挂衣杆只有一米四高，所以被绳子吊着的他身体前扑，双臂无力地垂着，穿着袜子的双脚在身后拖在地面上。

因为上吊的地方较低，所以体重并没有全压在脖颈处，是随着时间慢慢流逝，气管和颈部的血管被一点点压迫，最终丧命。

加茂听见轻声吸气的声音，回过头，月惠示意他看壁橱门的内侧，上面有一句用血写下的话。

This silly tale is over.

“‘这荒唐的故事结束了’……是这个意思吧？”

加茂喃喃自语了一声，他胸前的沙漏发出淡淡的光。

霍拉说道：“这能看成是月彦的自白，然后他自杀了吗？”

加茂没回答这个问题，打量着已蛇间。已经确认房间内没有别人了，此时他的视线停在摆在床上的东西上。

床上放着失踪了的柴刀、猎枪，还有衣服和鞋子。柴刀上的血已凝固，颜色漆黑，长袖长裤的睡衣和皮靴上溅满了血。恐怕凶手杀害漱次朗时穿的就是这身衣服。

加茂松开一直拿在手里的斧头，抓起猎枪闻了闻枪口，确实闻到了火药的味道。

幻二把桌球球杆放在床边，开始检查尸体。他抬起月彦的右手，看到右手的指尖沾着血。月彦的身上没有流血的伤口，所以那发黑的血应该是漱次朗的。

雨宫紧握着球杆，疑惑地闷声问道：“这行字……真是月彦写的吗？”

闻言月惠垂下长长的睫毛，低声说：“也可能是杀害哥哥的凶手写的。”

加茂往浴室里看了看，里面有一种混着淡淡血腥味的香皂香味。他又回头看向众人，开口说道：“我认为墙上的血字是一种伪装。有人杀了漱次朗和月彦，并想把所有罪行都嫁祸给月彦。”

“你这么认为有什么依据吗？”幻二惊讶地反问。

加茂指着床上，说：“杀害漱次朗的时候，凶手身上应该溅上了大量的血。如果被丢在那儿的睡衣和皮靴就是凶手行凶时所穿的衣物的话，确实能最大限度保护脖子以下的部分，可是脸和头发没有任何防护。”

“我明白了，也就是说，凶手的脸和头发也会溅上血，对吧？”

接着，加茂看向月彦的尸体，继续说道：“而你们也看见了，他的头发上有灰尘，但没血迹……这说明月彦和我们一起堵住后门之后，还没来得及进浴室清洗就被杀害了。或者被凶手下了药，无法自由行动。”

文香探头进浴室，马上双手捏着鼻子嘟囔：“可是肯定有人用过浴室，因为浴室里有香皂和血腥味。”

“是凶手用了浴室。为了洗掉溅到身上的血。”

这时霍拉插嘴道：“但是月彦的死好像不符合比拟杀人的规律，人没有尾巴，凶手无法割下死者身上没有的部位。”

幻二一边沉思一边拉扯又长了一些的胡须，最终说道：“也许不是这样的。英语里，表示‘故事’的tale和表示‘尾巴’的tail发音相同。”

加茂脸上抽动，苦笑着说：“原来如此。如果把tale换成tail，那行血字的意思就变成‘这条荒唐的尾巴已经完蛋了’。”

文香蹦出一句：“不管怎样，这就能确定凶手不在我们几个人之中了。因为毫无疑问是我们在露营拖车里的时候，凶手杀了漱次朗大叔伯和月彦。”

雨宫的表情也一下子明亮起来。

“太好了，这样就不用互相猜疑了吧？”

可月惠依然皱着眉。

“可是凶手潜伏在诗野这是事实。说不定真的是爷爷，因为只有爷爷的遗体无法确认相貌。”

文香和雨宫都低下了头，看来他们无法反驳月惠的意见。加茂一直凝视着窗外，雨敲打在房顶，整栋别墅里都有咚咚的闷响，雨点在玻璃窗上汇成一道，缓缓流下。

“这种天气，凶手没办法躲在外边吧。此刻恐怕就在别墅里。”

这话让大家感受到逼近的危险，雨宫脸色发青地提议：“那我们马上分头去找出凶手吧。”

加茂慌忙摇头，说道：“最好别这么做，以现在的情况，我们完全不知道对方手上有什么，盲目搜索很危险。”

“可这是找出凶手的绝佳机会啊！”

加茂换上劝阻的语气对愕然的雨宫说：“现在我们要做两件事。一个是继续尽全力戒备凶手出其不意的攻击，另一个是继续调查凶杀案，揪出凶手。只要知道了他是谁，说不定就能找到反击的办法……除此之外，没别的办法能阻止D.卡西欧佩亚。”

见没有人提出异议，加茂转头继续检查已蛇间。

房门被用跟寅虎间相同的方法砍坏，房门后堵着的桌子和椅子都被推倒了。

原本挂在壁橱里的西装裤及夏威夷衬衫此时随便地堆在床边的地上，地上一角放着黑色老式电话和杯子等，旁边有一个空的黑色旅行箱。

浴缸里是湿的，但没有血迹，凶手大概是仔细冲洗之后才离开了房间，细心得连排水口的毛发都清理了。

接着，加茂调查了床铺，在枕头底下发现一把刀长十厘米左右的刀。刀身没有血或油脂的痕迹，看来凶手行凶过程中没用到这把刀。

这把刀肯定是月彦在仓库里找到，或者是他带来的，也许他想用来当作防身武器，才藏在了枕头下。

幻二盯着刀，皱眉道：“正如你所说，月彦应该被凶手下了安眠药。有刀的话，正常情况都会向破门而入的凶手发起反击吧。但没看到有打斗的痕迹，也就是说，月彦当时甚至无法拿出枕头下面的刀。”

文香困惑地眨着眼，喃喃说道：“莫非晚饭里被混入了安眠药或麻醉剂？”

“有这个可能呢。”加茂边这样回答，边回想当时吃的东西。

前一天晚上只吃了饭团和水果，但可以肯定吃的东西里面没下药，因为如果下了药的话，已经熬了两个通宵的加茂和文香肯定早就睡得不省人事了吧。

水果很难预测谁会分到什么，用注射器打入药物也很费功夫，所以安眠药应该会下在饭团或饮料中……想到这里，加茂灵光一闪，开口说道：“对了，漱次朗和月彦总是喝红茶，对吧？昨晚吃完饭后他们喝的是什么？”

负责端茶和打杂的雨宫立即回答了这个问题。

“他们俩都不喝咖啡，昨天给他们准备的也是红茶。”

“那要是只想给漱次朗和月彦下药的话，下在红茶里最省事呢。”

“可昨天我们都喝过咖啡或红茶，对吧？在我们商量怎么防范凶

手，同时保护自身安全的时候，我想应该是四点半左右……我用同样的茶叶、热水壶还有茶杯泡了红茶，可是那之后他们俩都没有犯困的样子，直到八点多跟我们分开，都没有特别不对劲的地方。”

加茂承认这话是对的，但眼镜片后面的眼睛眯了起来。

“那么凶手就是在那之后，并且是在晚饭后的茶端上来之前，也就是四点半左右到七点半这段时间，把药掺入茶水的……有人记得这期间茶叶、茶壶和杯子是怎么保管的吗？”

“一直放在厨房。晚饭之后的红茶是文香小姐泡的吧？”雨宫问，文香略显不安地点了点头。

见她点头，雨宫继续说道：“装红茶的茶壶是我端到餐厅的桌子上的。”

“而茶杯是我在准备晚饭的时候从餐具架上拿下来，放到了厨房的桌子上。”

听到月惠的补充说明，加茂叹了口气，说：“谁都有机会趁其他人不在厨房的时候，把药下到茶叶或者茶壶里啊。准备晚饭和饮品的时候也可以办到，尽管我们互相监视，但趁人不注意时下药也是有可能的。”

月惠的脸上忽然浮现出笑容。

“可为了下毒，凶手人必须在别墅里面。”

“这的确是个问题。”

听到加茂这样说，文香奇怪地问：“凶手可以溜进别墅，然后躲在某个地方吧？我觉得没什么问题啊。”

月惠皱着眉，替加茂答道：“如果躲在仓库或机械室等地方，那大概不会被我们发现。可下药之后，凶手肯定要离开别墅，因为正门是从外面被破坏的。”

闻言文香轻轻倒吸一口气，说道：“还真是……可后门插上了门闩，又用东西堵着，所以凶手不可能从后门出去。正门的话，从四点半到开始准备晚饭，我和月惠都在娱乐室。”

“之后我们因为要吃饭，所以都在餐厅附近。对凶手而言，走正

门玄关出去应该是伴有危险性的行为，他是明知道有被人看到的危险，却有必须出去的理由，还是……”

幻二接过月惠的话，道：“或者说不定我们之中有凶手的同伙，有可能是这个人在傍晚的时候把药下到红茶里，然后在别墅外边的凶手打破正门闯进来。”

“不可能。因为复制了玛丽斯的思想，D.卡西欧佩亚只可能有一个同伙。”霍拉紧跟着插嘴。

不知幻二是否毫无保留地相信了这句话，总之他没再继续说下去。可月惠低声说：“不管怎么说，凶手用什么方法打破了正门，依然无法解释。没被我们注意到、不发出声音地砍坏一扇门，应该不可能啊。”

这时加茂扫视众人的脸，说：“也许此时进行推理，线索还不够，要继续展开调查。”

他边说边再次察看月彦的尸体，发现他的左臂上有一个红点，红点处可见极为少量的出血。位置是抽血时会刺入的部位，伤口还很

新。

加茂抬起月彦的手臂，让大家都能看到那像是针眼的伤口。

“凶手用安眠药让他睡着之后，又用注射器加了药。”

幻二把脸凑过去看那个伤口，不解地问：“为什么要这么做？”

“我不知道安眠药的药效能持续几个小时，不过可能是药效过了，他快醒了。或者是想趁着药效没过提前采取措施，大概是出于其中一个原因吧。”

调查完已蛇间的时候，如何处置凶手留下的猎枪成了一个问题。猎枪作为防身武器无疑是强大的，可要是被凶手夺去，就会成为最危险的凶器。

幻二自顾自地检查了猎枪的子弹仓，发现里面没有子弹。这么一来，加茂等人没有一发子弹，而凶手有二十发以上，情况很不妙，最终大家得出的结论是，干脆让这把枪彻底不能用了更好些。

加茂把折起来的猎枪从接缝部位掰断，沉进放满水的洗脸池里。虽然他不了解枪支，但觉得这样一来应该就用不了了。

处理完枪之后，他们进行了尽可能的武装。

加茂拿走了月彦的刀，幻二拿着斧头，雨宫拿着柴刀，女生们各拿一根桌球杆。然后一行人慢慢地通过走廊，回到斜对面的寅虎间。

这边的壁橱没有被乱翻过的痕迹，里面整齐地挂着漱次郎的西装和衬衫等。浴室里放着黑色老式电话等物，可能是堵门的时候嫌碍事拿过来的。包括厕所在内，屋里没有特别奇怪的地方。

加茂再次察看尸体，发现细节都符合平时极为注重整洁的漱次郎，梳理整齐的头发几乎不见一丝凌乱，胡须看来也像是刚打理过不久。

加茂最想确认的是漱次郎身上是否也有注射针头的痕迹。他仔细察看了被丢进垃圾箱的两条手臂，果然找到了类似注射针孔的痕迹。

他摸着长了一些的胡须，沉思着，最终提议：“回娱乐室吧，那里挨着正门玄关，能确保有退路，比较稳妥。”

*

娱乐室里的挂钟显示此时是六点四十一分，和向文香借来的怀表时间一致。距最后一次进餐已经过去约十一个小时了，可加茂一点食欲都没有。

众人先在屋里看了一圈，确认安全，才在娱乐室的沙发上坐下了。

“十二年前在这栋别墅里发生了什么……已经没人知道了。”

加茂说着，凝视着沙发上月彦的专属座位，此时那里空着，大家都故意避开不坐。

幻二像是头疼一般按着左边太阳穴点头道：“也依然不知道为什么会有人恨龙泉家的人到这个地步……不过，至少我想知道怜人身上到底发生了什么。”

闻言月惠低下头，看着地面。雨宫顾虑地瞥了文香一眼，说：“不管曾经发生过什么，在这里的人都跟十二年前的事情毫无关系。当时幻二不在日本，月惠是个八岁的孩子，文香小姐还是个婴儿，对吧？即使这样，凶手还要继续作案吗？”

关于这点，加茂也无法预料。

如果“死野的惨剧”的起因是十二年前的事，那凶手已经把相关的人都杀了。

可凶手背后还有D.卡西欧佩亚在，让一切都不明了了。不把优仁的祖先、龙泉家的所有人都杀光，D.卡西欧佩亚也许就不会停手，她很有可能会这样煽动凶手。

幻二哀伤地喃喃道：“说起来，把雨宫卷进此事最让我于心不安……你要是没跟龙泉家扯上关系，就不会被卷入这么可怕的事情里来了。”

“没有的事！我幸福得不能再幸福了。”

听到雨宫立即这样回答，幻二不由得笑了。

“你没必要到这时候了还照顾我们的感受。”

“不……这是我的真心话。要是没有老爷的帮助，我不知道自己会变成什么样。我很感激能遇到龙泉家的各位。”

不知何时文香已湿了眼睛，她点点头，说：“嗯，我也觉得能认识雨宫真好。”

感觉到这样的气氛下可能所有人都会说一番这样的话，加茂挠着头，先说道：“打断这么好的气氛真不好意思……可别再说这些像是要永别了的话了吧。”

“呃？”文香怔住了。

加茂回了一个苦笑，继续道：“现在就放弃还太早。就算不知道动机，也有可能找出凶手。”

幻二一副疲惫不堪的样子看向日翻日历，开口道：“明天是二十五号……是发生泥石流的日子。已经没多少时间了，我们真的能改变命运吗？”

日历还停留在八月二十三号那一页，但这只是因为没人去翻日历而已，日子早就已经变了。

加茂轻轻咬着嘴唇，终于，他对口袋里的沙漏说：“霍拉，泥石

流是几点发生的，档案里留下记录了吧？”

“根据当地警方的记录，是上午十一点四十七分发生的。”

凶手和D.卡西欧佩亚极有可能打算在那之前逃到未来去。不管是为了驱除龙泉家的诅咒，还是为了救伶奈，都不能让他们逃走。

加茂说道：“那么，不管多晚，今天都必须找出凶手，收回D.卡西欧佩亚。为了这个——”

有个声音打断了加茂。

“要是知道十二年前发生了什么，我们的命运就能改变，大家就都能得救吗？”

是月惠在轻声说。所有人的视线都集中到她身上，但坐在沙发上的她依旧没抬头。

发现她的声音抖得十分厉害，加茂便去她旁边蹲下，说：“我知道了。你曾看到了别墅里发生的事，对吧？”

“不是看到了……我是那起事件的当事人。”

这话完全出乎加茂的意料。

“当事人？当时你才八岁吧？”

“这跟年龄无关……那个夏天，哥哥和我杀了人。”

过于震撼的发言让在场的所有人都僵住了。月惠面部扭曲，继续说道：“那时我们都在这栋别墅里，哥哥和我被瑛太郎狠狠骂了一顿，因为我们朝着在九头山画画的怜人丢泥巴团，把他的画毁了。”

幻二以手托着下巴，一脸困惑地开口道：“怪了。不管是父亲还是怜人，我都从没见过他们因为孩子的恶作剧而生气。”

“那不是什么恶作剧……我们在泥巴团里加了钢笔水和墨汁，就是为了毁掉怜人的画。那是恶意的结晶。”

闻言雨宫身子微微发抖，他低喃着：“那是月彦想出来的吧？”

“提出计划的是月彦，但同样参与了丢泥巴团的我也有罪。”

“月惠……”

“父亲讨厌怜人，我们知道了以后就几乎每天都找他的麻烦，那是我们最着迷的游戏。弄坏他的油画画材，烧掉他的衣服，做了很多坏事。”

这些事由小孩子做出来，的确很恶劣。幻二哀伤地摇了摇头，说：“然后就被我父亲发现了吧？”

“被瑛太郎骂过以后哥哥去了冥森，去找一种红色的蘑菇。”

听到这句话，加茂的脑海里马上浮现出在九头河边发现的东西——像红色手指的蘑菇。

“莫非是……火焰茸？”

他不禁喃喃问了一句，月惠触电般抬起头，又立即换上明白过来的表情，轻轻点头道：“你也在冥森看到那个了啊。”

“嗯，那蘑菇就长在发现尸体躯干部分的现场旁边。”

像是听不懂这两个人说的话，幻二受不了似的开口问道：“然后呢，那蘑菇究竟是什么？”

“是生长在日本的毒蘑菇中格外危险的一种。中毒后不仅会有呕吐、腹泻这类消化器官问题，还会出现肾脏受损、皮肤溃烂等症状。”

加茂的回答让幻二和文香的脸上失去了血色，因为这和瑛太郎身亡时的样子一模一样。加茂继续道：“可是，这种蘑菇的毒性为大众所知应该是那一年之后的事了，那时你们就知道火焰茸有毒了吗？”

“确实，蘑菇图鉴上只写着‘食毒不明’，可是我的奶妈知道这种蘑菇，她说光是碰一下那蘑菇，都很危险……”

待在加茂口袋中的霍拉接着说道：“我查了档案，成书于江户时代的植物图鉴《本草图谱》中，有关于火焰茸有毒的记载。就算不广为人知，以前至少也发生过火焰茸中毒死亡的案例吧？会有人知晓其危险性也不出奇。”

不知是不是想起了当时的事情，月惠用双手捂住脸，指尖仿佛痉挛般微微发抖。

“哥哥知道那蘑菇有毒，把蘑菇掺进了他的饭里，我就在旁边看着……瑛太郎是被我们杀死的。”

如果瑛太郎是因中了火焰茸的毒而死，那也不能怪医生找不出死因了，因为当年还几乎无人准确知晓其毒性。从结果上看，两兄妹的行为已基本构成了犯罪。

知道了父亲的死亡真相，幻二的脸扭曲了，但在愤怒爆发之前，他控制住了自己。他垂下头，无力地说：“可你们当时一个九岁，一个八岁，大概还不明白这一行为会造成多么可怕的后果……那不算杀人，更接近意外。”

月惠微微摇头，说：“不，我们的行为无法被原谅。”

“没这回事。”插嘴说这句话的是雨宫，他看向正吃惊地看着他的月惠，说了下去，“我知道的……你一直害怕你的哥哥月彦，没人的时候他还会对你暴力相向，对吧？”

加茂也曾几次目睹月惠对月彦表露出惧意，也能从中嗅到与暴力有关的味道。

看着眼里浮现出泪光的月惠，雨宫又说道：“你太害怕月彦了，所以，为了保护自己，你不得不听他的。我全都知道哦。”

“就算是这样……我本可以阻止哥哥的，没去阻止他，是我的罪过。”

说这话时她已恢复了面无表情。不知是不是感觉到了她声音里的坚持，雨宫也茫然地闭上了嘴。

一阵沉默之后，月惠又断断续续说了起来：“下毒后的第三天傍晚瑛太郎就去世了，哥哥逼我答应不跟任何人说，可他还是害怕有人发现我们干的事。”

加茂已凭直觉猜到，月彦威胁了自己的妹妹，逼她答应保密。吓坏了的八岁女孩只能听从。月惠又说了下去。

“哥哥听说大人们深夜要在餐厅碰头，就带着我去偷听。来的有父亲、翔子婶婶，还有光奇，他们怀疑瑛太郎是被人谋杀的。”

加茂深深地吐出一口气，问：“然而讨论的方向越来越偏，最终得出了‘杀害瑛太郎的肯定是羽多怜人’这一结论，对吧？”

月惠轻轻点头。

“我想，父亲和婶婶一开始就想把话题引到这个方向去……最后他们说要认真询问怜人，便去了卯兔间。”

做梦也没想到会被怀疑的怜人，大概听从三个人的话，从房间里出来了吧。

“哥哥很高兴事情会如此发展。他说绝对不能错过好戏，带着我跟在大家后面去了柴火房。柴火房的墙上有缝隙，因此我们在外边也能看到里面的情形。”

“然后你看到了什么？”

“父亲他们上来就认定怜人是凶手，当然，怜人否认了，可谁都不听他说话。询问变得越来越暴力，情绪激动的光奇把怜人打得飞了出去。”

这不是询问，这已经是私刑了。

“不管被怎样暴力对待，怜人还是坚称自己是无辜的，可他没做任何抵抗。终于，被踢了一脚之后，怜人失去平衡，仰面倒下，头撞在了桌子角上……那情景至今仍印在我的脑海里，无法消失。他摸了摸后脑勺，手全染红了。”

不知是不是想象出了当时的画面，幻二流出了泪水，嘴角挤出一句话：“就因为那伤，怜人他……”

月惠咬着牙继续讲述。

“即使这样，怜人还是向前爬了几步，悲痛地诉说自己什么也没做。我想，只要能让大家相信他是无辜的，性命什么的对他而言都无所谓了……最终，在低头木然俯视的父亲他们面前，怜人不再动了。”

这番过于凄惨的诉说让文香和雨宫都落了泪。月惠仍在继续。

“父亲和婶婶开始商量把尸体扔到冥森深处的沼泽里，这时我不知不觉地晕了过去，醒来的时候已经在房间里了，想必是哥哥把我搬回了房。”

从声音就能听出月惠的情绪起伏得厉害，她再次用双手捂住了

脸。

“第二天哥哥又去偷听大人们的谈话，结果得知父亲叫来了究一夫妇和刀根川，进行密谈。让人大吃一惊的是，父亲把怜人身世的秘密告诉了他们，还说‘羽多怜人承认毒杀了瑛太郎，然后失踪了’。”

究一听了这些话应该深受打击吧。仅仅是亲如兄弟、一起长大的怜人杀害了自己的父亲一事就够他难以接受了，还得知了怜人复杂的身世。

幻二像是忍无可忍了，低吼着说：“他们竟如此厚颜无耻，说出这样的谎话？”

“父亲就是这种人。可哥哥觉得这谎话很有趣，他说长大之后可以拿这个威胁父亲……而究一完全相信了谎言，并同意不把这件事告诉爷爷。”

“瑛太郎和怜人都是太贺的亲生儿子，究一大概是觉得告诉太贺其中一个杀了另一个过于残忍了吧？”

听了加茂的话，月惠轻轻点头，道：“究一夫妇答应保密，并让刀根川做出同样的保证。父亲因为分享了一个虚假的秘密，而成了他们的同伙。”

加茂终于明白为什么幻二要求解释怜人的事的时候，大家的反应都那么奇怪了。

漱次郎、翔子和光奇是想隐瞒曾犯下的罪行，因而保持沉默；究一夫妇和刀根川是为了保住虚假的秘密而不肯开口；太贺老人则是害怕怜人的身世暴露，所以避开了幻二的追问。

月惠放下捂着脸的双手，仰起被泪水打湿的脸，叫道：“我全都说出来了。如果你的目的是复仇的话，那杀了我，一切就都结束了！”

这话不是对加茂他们说的，而是向潜藏起来的凶手传达的悲痛信息。雨宫战战兢兢地把手放在她的肩上，说：“请别这么说，会变成这样并不是你的错。”

“可是……”

加茂摸着又长了一些的胡须，点点头，说道：“月惠你不需要赴

死，接下来只要我们在凶手行动之前查明凶案的真相就好了。”

“说得简单，真的能做到吗？”幻二这么说着，声音里夹杂着疑心和死心。

“当然能。凶手如果继续按之前的规律行动的话，下一起凶杀案就会发生在今天的深夜。还有足够的时间。”

这话是顺势说出来的，加茂并非真的这么想。但为了说服众人，他不得不这么说。

雨宫和月惠点了点头，可幻二和文香二人看来并不接受。

加茂站起身来，说道：“好了，我们把据点换到露营拖车吧。”

“为什么？”

文香会有此疑问很正常，加茂马上答道：“如果在别墅里，不知道什么时候就会遭到凶手的袭击吧？在能监视正门的露营拖车里就安全得多了。”

没人反对这个提议。加茂进一步说道：“今晚可能要打一场持久战，说不定我们都不能再回别墅来了……所以，麻烦文香和月惠从储藏室搬些食品出来，再多准备些喝的，可以吗？”

文香和月惠互相看了一眼，一起点点头。

接着加茂转向雨宫，说：“雨宫，我希望你去仓库找些或许能在发生泥石流时派上用场的东西，比如能用来防雨的防具，或者休息用的寝具。”

“知道了。”

“幻二，我想麻烦你在储藏室和仓库附近负责警戒，防止凶手突然袭击，可以吗？这项工作有些危险。”

“那加茂你做什么？”

幻二惊讶地看着加茂反问，加茂只好苦笑着说：“为了能顺利转移，我决定当个侦察员。”

“侦察员？”

“凶手也有可能埋伏在露营拖车附近，因此我先行一步回露营拖车，确认没有异常并做好准备后，来找你们会合。”

加茂说完便快步向玄关走去。他下意识地摸了摸放在裤袋里的刀，这动作让他意识到自己此时极其紧张。他确信“全员去露营拖车”这个判断是对的，但这之后，哪怕只有一个判断出错，都可能导致凶手和D.卡西欧佩亚成功逃脱。

不能再有人遇害了，为此，只能去做该做的事情……加茂这样想着，走出了别墅。

霍拉大师致读者的挑战

恕我逾越，在此我要向各位读者递上一封挑战函。

在诗野的别墅，有六个人遇害了。其中除了刀根川鷗之外，其余五个人都是在所谓不可能犯罪的情形下被害的。

我希望各位解答以下两个问题。

①凶手（即D.卡西欧佩亚的同伙）是谁？

②该凶手是如何完成这一系列不可能犯罪的？

本格推理小说中约定俗成的规则：用于看穿真相所必需的材料都已经展示在各位面前了。且正如序文中所写，故事中的我说的都是真话，当然凶手也是名字出现在“登场人物表”中的人。

对手头的信息进行分析、按正确顺序组合后，就能推导出谁是凶手，知晓其行凶手法，等等。

那么，祝愿各位读者武运亨通，英勇奋战。

第七章

加茂在露营拖车里等着大家过来，视线落在绿色的红酒酒瓶上。

这是昨天晚上装了自来水拿过来的瓶子，加茂确认过瓶塞牢牢地塞住了瓶口，然后把瓶子丢进了露营拖车后方装衣服的抽屉里。

雨应该已经小多了，可敲打在车顶的声音格外惹人心烦。加茂打开借来没还的怀表看了看，时间是晚上七点四十五分。就夏天来说天过于黑了，不过只要拉开窗帘，车内也不需要点灯。

加茂望向车窗外，看到文香他们从被破坏的大门里出来，正向这边走来。打着伞走在最前面的文香板着脸，让他担心，但不管怎么说他们四个人都没出事，他还是松了一口气。

加茂确认链子上的吊坠确实放在胸前的口袋里之后，前去打开了露营拖车的门。

把搬来的水和食品随便地摆进厨房后，五个人就把床当成长凳并排坐下。

“刚才在储藏室，我和雨宫说了。”文香一坐下来就开口道。

幻二沉着地问：“说什么了？”

“我跟雨宫解释了一下穿越时空的规则，结果……可能解决了。”

“解决了什么，冰块吗？”^[1]

加茂想到了储藏室里的冰箱，这样问道。

文香摇摇头，说：“不是，是解开了凶案的谜底。”

加茂有种名副其实迎头遭到一棒的感觉。

之前他也想过，只要能阻止“死野的惨剧”，不管由谁来主导，都

无所谓。这想法现在也没变，他甚至觉得，龙泉家的人能比他先看穿真相也不奇怪。然而，他完全没想到，在这个时候，竟是文香担起了侦探的角色。

加茂瞥了其余三人一眼。看起来幻二和月惠最为震撼，他们怔怔地看着文香。

雨宫极为认真地点点头，说：“她没告诉我真相是什么。可是……文香小姐确实有了重大发现哦。”

加茂几乎苦笑出声，他勉力压了下去。

幻二一脸疑惑地问文香：“真的吗，文香？这么可怕的事情是谁干的？”

这个问题让文香痛苦地闭上了眼睛，用力深呼吸之后她才下定决心般开口道：“从二十一号晚上到今天早上，可以说发生了四起凶杀案。第一起是父亲和光奇被害，我们找到了被残忍肢解的尸体。第二起是爷爷失踪，并在比萨窑里发现了一具烧焦的尸体。”

见她激动得喘不过气来，加茂替她说道：“第三起是刀根川被毒杀，第四起是漱次朗和月彦被杀，对吧？”

“是的。而第一起凶案之所以说带有不可能犯罪的色彩，是因为父亲的头部和光奇的躯干不可能悄无声息地被搬到外边。”

加茂承认这是事实，点了点头，说：“那天晚上，漱次朗他们几个在娱乐室待了个通宵，在那样的情况下，确实无法神不知鬼不觉地从别墅里把尸体的一部分带到外边。”

“既然没人能把头部和躯干带到外边去，那反过来想想呢？凶手把尸体的一部分从别墅外边带到了里面。”

幻二一脸理解不过来的样子，纳闷地问：“那也就是说，杀人现场不是在别墅里，而是在别墅外？”

“关于父亲被害一事，这样想的话，就能解释得通了。”

“可是，哥哥那天晚上在别墅里啊，我忘了是几点了，他还打内线找过雨宫，对吧？”

雨宫像是要对幻二的话进行补充说明一般，开口道：“幻二说得

对，我是九点二十分左右接到的电话。”

“那不是父亲打去的。”

“啊？”

“那是凶手为了让人觉得父亲在别墅里而制造的假象……我想真相应该是这样的，父亲跟凶手说好在别墅外见面，他不知道自己被骗了，晚饭之后就马上出去了。”

刚吃完晚饭，那时漱次朗父子还没去娱乐室。七点十分之前，究一是有可能在未被漱次朗等人目击的情况下出去的。到目前为止，跟加茂所知的信息没有矛盾。

“那么，究一是在碰面的地方遇害的吗？”

加茂轻声嘀咕，文香抬头看着他，点点头，说道：“可怕的是，凶手不仅割下了父亲的头，还割下了他的手臂和双腿。”

雨宫不解地眨着眼。

“不对啊，手臂和双腿被割下来的是光奇哦。光奇被用来比拟狸猫，因而仅剩躯干……”

“比拟是个误导（misleading）哦。”

文香的话让雨宫怔住了，幻二解释说明道：“这个词的意思是‘把人引向错误的方向’。通过某种手段引开他人的注意，让人无法看到真相。”

加茂露出苦笑，开口道：“人是很奇怪的，遇到不明缘由的事物会奋力追根究底，可一旦找到一个差不多像样的理由，就马上满足，不再追究下去了。凶手是故意让人以为‘肢解尸体是比拟杀人’，以此搅乱调查吧。”

这时，刚才一直在沉思的月惠低声说：“总结一下就是说，在冥森发现的头部、在九头河发现的躯干，以及在大浴场发现的手臂和双腿，都是究一的？”

“嗯。而我们以为是父亲的，其实才是光奇。”

“就算这样仍有疑问啊。凶手是怎样把割下来的手臂和双腿带进

别墅里的呢？”

“只是把手臂和双腿带进来的话，就不需要走正门了……我没直接看到，父亲的手臂是从大臂正中被砍断，腿是从膝盖下方被砍断的，对吧？那样的话，应该能通过大浴场的窗格塞进去……”

月惠仍是一副半信半疑的样子。加茂检查过别墅里的所有窗格，知道她的推测是对的。

文香又继续说：“大浴场的窗格，空隙有十二厘米左右。凶手用防水布包住父亲的手臂和双腿，带到地下庭院，从窗格丢进了大浴场。”

听着她的描述，加茂看了看自己的手臂和双腿。

加茂身高近一米八，单说手臂和双腿的话，似乎能通过十二厘米的空隙。究一比他矮，且身形偏瘦，手臂和双腿要通过窗格的间距更是绰绰有余吧。

“对了，之前雨宫说过吧，说究一和光奇两个人的身高都是一米六七左右。”

加茂边说边想起文香的日记里写着：“究一和光奇外表相似”。

闻言幻二微微点头，说道：“是的……而且在尸体遭到残忍肢解的状态下，可能谁都没注意两个人的身体被调换了。”

究一和光奇的头部均置于没有水的地方，而其余部位散布于河边、大浴场、房间里的浴缸，全都浸在有水的地方……这也是凶手故意为之的吧，为了让除头部以外的部位皮肤肿胀，就更不容易被察觉到身份的调换。

文香继续淡淡地说：“往在父亲房间里发现的无头尸上倒洗发液，我想这是为了掩盖光奇身上的烟味。为了伪装成不抽烟的父亲的尸体，不得不这么做。”

她的解释没有疑点，加茂只能在内心呻吟。

雨宫仍觉得迷惑，喃喃道：“那天晚上到底发生了什么？”

这句话促使文香用力深呼吸，然后开始说明。

“首先，我想凶手应该给一些人下了安眠药。月惠也说那天晚上困得不行吧？除了我和月惠之外，还有人说感觉格外困、格外疲劳，比如爷爷和刀根川他们两个人。”

幻二沉思着，用指尖摸了摸下巴，开口道：“除了被杀害的两个人和在娱乐室里的四个人，剩下的所有人都觉得很困倦吧？”

“凶手从D.卡西欧佩亚那里得知了当晚谁会跟漱次郎一起在娱乐室待到天亮，为了降低行凶过程被目击的危险，就给其他人都下了安眠药……做好这些准备后，凶手找了个理由，把父亲约到外边，杀害了他。”

想象着那样的情形，加茂的脸扭曲了。

在提灯的光亮中浮现出挥起斧头行凶的凶手……这个人应该准备了雨衣之类的东西，以防自己身上溅到血。万一手上沾到血，旁边有九头河，应该能在回到别墅之前洗掉。

“凶手把父亲的头部割下来放在散步道边，我想他是希望第二天早上月彦他们能发现。然后把躯干丢到了九头河的旁边，他特意脱下父亲的衣服，让人看不出那是谁的躯干……”

最后清理痕迹时，凶手应该把身上披着的雨衣和究一的衣服一起丢进九头河里冲走了。想象着那样的情景，加茂止不住地发抖。

文香的表情变得更为痛苦，但仍继续说明下去。

“之后凶手用防水布包着父亲的手臂和腿，去了地下庭院。只要提前打开大浴场的窗户，应该就可以把包裹丢进大浴场里。”

之前加茂听雨宫和幻二说过，用大浴场的人很少，特别是晚饭后，泡温泉的只有光奇……凶手把包裹丢进大浴场之后，大概不慌不忙地离开了。因为他知道只要杀了光奇，就不必担心被人看到，可以在大浴场里慢慢地做手脚。

文香又低声继续道：“那之后，凶手回到别墅，杀害了光奇。杀人现场应该不是在大浴场，而是申猴间。”

“为什么不在戌狗间，而是在究一的房间下手呢？”

月惠插嘴提了个一针见血的问题。这时文香第一次露出不太自信的表情，说道：“我想凶手把光奇约到了申猴间，不过方法还不知

道……凶手杀害父亲的时候，应该能偷到申猴间的钥匙。”

雨宫像是恍然大悟般抬起头，说：“凶手用那把钥匙进了申猴间，在浴室勒死了光奇，对吧？然后夺走光奇手中戌狗间的钥匙，并给他穿上了壁柜里的衣服。”

“嗯。因为父亲有穿同样款式衣服的癖好，所以就算穿的不是晚饭时穿的那套，别人也看不出来。给尸体换完衣服后，凶手割下了光奇的头部，然后在他身上倒上洗发水掩盖烟味，好让人觉得那是父亲的尸体。”

凶手那时也准备了雨衣以免溅上血吗？或者他用淋浴洗掉了溅到身上的血，之后才离开了申猴间？不管是哪种情形，都让加茂感到极为反胃。

“然后凶手找了个东西包住光奇的头，带到大浴场去了？”

听到幻二呆呆的低喃，文香伤心地点点头。

“凶手还把光奇本来穿着的衣服一起拿到了浴场的更衣室。大浴场里放着通过窗格丢进去的手臂和腿，凶手把父亲的手臂和腿跟光奇的头部，还有戌狗间的钥匙放在一起，就造成了看起来好像只有光奇的躯干消失了的情形。”

这么想的话，究一和光奇的颈部断面都参差不齐的理由也有了。

既然是光奇的头部配究一的躯干，究一的头部配光奇的躯干，那伤口不可能吻合。所以，为了不让人发现不是同一个人的尸体，就故意弄得参差不齐了吧。

加茂陷入沉思，这时月惠小声叫出来：“等等！你刚才说的那些事，能做到的人有限吧？”

对于这个问题，文香板着脸，面无血色地回答：“是的。如果凶手是一个人行凶的话……能下手的就只有那天晚上出入过别墅的人。”

这句话让露营拖车里一阵沉寂，只有雨点敲打车顶的声响。终于，幻二毫不掩饰困惑地闷声说道：“满足这个条件的只有四个人。”

“去外边抽了一根烟的月惠，去过柴火房的雨宫，去庭院散步的幻二，以及早晨出去清扫的刀根川。就这四个人。”加茂补充道。

文香用力点头，说道：“刀根川显然不是凶手，因为她只出去了不到十五分钟。”

“确实如此，这么短的时间，是不可能杀害究一并肢解尸体的。还要考虑处理溅到身上的血迹的时间，行凶过程至少需要三十分鐘。”

边说加茂边巡视另外三人。他们都铁青着脸看着文香。

“你不会是想说，我们之中有一个是凶手吧？”

雨宫的问题让文香痛苦地垂下眼。

“我想再确认一次……雨宫去砍柴是从几点到几点？又是从几点开始，去娱乐室和漱次朗待在一起的？”

片刻的语塞之后，雨宫吸了一口气，回答道：“我是七点二十分出去的，在外边待到快八点半。回别墅后立刻回了自己的房间，九点半左右去了娱乐室。”

“在外边待了一个小时，回来之后也有一个小时没有不在场证明啊……很遗憾，要是有这么长时间，那是可以完成这一连串行动的。”

听到文香如此断定，幻二苦笑着说：“那我也一样。我八点前出去的，在庭院里闲逛到快九点。回到别墅，到十点四十五分雨宫来房间找我为止，没有不在场证明。”

“嗯，叔叔在外面待了一个小时，回来之后有一个半小时以上的时间没有不在场证明。也有可能行凶。”

月惠也无奈地叹口气，说：“我不到七点十分就出去了，四十分回来的。以同样的逻辑来说的话，我在外面待了三十五分钟左右，回来之后也没有不在场证明。”

跟其他人相比，月惠在外面的时间较短，但这不足以洗清她的嫌疑。

文香闭上眼睛，继续说道：“最后，凶手又做了一项伪装工作。那就是为了让人以为父亲在房间里，而用内线打了通电话。”

加茂听完点点头，补充道：“那通电话应该是晚上九点二十分左

右打的，这个时候他们三个都在自己的房间吧？”

“嗯，因此他们三人都有机会做这项伪装工作……雨宫说接到了父亲的电话可能就是谎言，叔叔或者月惠都有可能模仿父亲的声音，从自己的房间打电话过去。”

文香说得毫不容情。雨宫眼里露出绝望的神色，反复强调自己没有说谎；月惠也不断表示自己不可能模仿究一的声音；只有幻二沉默无言，视线落在床上。

可文香看起来不打算给他人一丁点喘息的机会，她抬起头，缓缓开口道：“谁是凶手，只要想想第二起案件，也就是爷爷失踪，又发现烧焦的尸体，以及第四起案件，大叔伯和月彦遇害，自然就能明白。”

这句话似乎让他们感到害怕，一直努力反驳的月惠和雨宫也都沉默了。

月惠没提第三起凶案。

加茂明白她为什么不提。只有第三起凶案不是不可能犯罪，谁都有机会给刀根川下毒。因此，要借此找出凶手也很难。

只要知道凶手是谁，再反过来推算，应该就能推理出凶手是在什么时候下的毒。如她所说，现在要先就第二起和第四起凶案展开推理。

文香依次看向幻二、雨宫和月惠，又开口道：“遗憾的是，这两起凶杀案不能以普通的想法去思考……因为凶手行凶时利用了D.卡西欧佩亚。”

幻二似乎察觉到这句话里的意思，睁大了眼睛道：“你不会是想说，凶手利用穿越时空行凶吧？”

在文香回答之前，雨宫先抛出反论。

“那就不对了，至少第二起凶案中明显没利用穿越时空的能力。不是说了时空穿越的四条规则是障碍，因此没法儿用吗？”

加茂同意雨宫的意见。

如果要从别墅里穿越到其他地方，至少边长三米的立方体内的东

西会一起转移，也就是说天花板或者地板一定会被掀掉一块。反之，如果要穿越到别墅里，到达地点的误差会成为障碍，应该无法顺利进行。

月惠也帮着雨宫，扬起柳叶眉，反驳道：“第四起凶案也一样。就算凶手在我们之中，那个人穿越了时空，也无法解释所有疑点。”

听了这话，幻二用手指敲了敲床，点点头，说：“月惠说得没错。要行凶就必须弄破房门，杀害两个人并砍下漱次朗的手臂，做这些最少也需要一个小时吧？”

“嗯，大概要花这么长的时间。”文香不慌不忙地回答。

幻二保持着沉着的口吻，继续说道：“就算凶手穿越到了未来，也就是穿越到两个小时之后，也无法争取到行凶所需的时间……因为这么一来，对凶手而言是一秒钟，对其他人而言则是两个小时零一秒，凶手反而损失了两个多小时的时间。”

“是啊，要想争取时间，就只能回到过去。可是不能穿越回刚发生过的过去吧？”雨宫不太自信地问。

这个反驳的观点加茂可以接受。

霍拉曾这样说明过。若穿越回刚发生过的过去，会造成同一时间存在两个同一人物的扭曲状况，从而引发时间悖论。

可文香边微微摇头边说道：“不，凶手有可能利用穿越时空的能力争取时间……因为不是凶手，而是我们穿越了时空。”

*

“我们什么时候穿越时空了？”

加茂一边在脑中反刍文香说过的话，一边反问道。

“我想是一进露营拖车就穿越了。因为唯独那个时候出现过只有一个人在车外，剩下的所有人都在车里的情况。”

闻言加茂开始在记忆中搜索。

“确实，为确保安全，最先进入露营拖车的是幻二和雨宫两个人吧？我们都进来之后幻二出去抽了根烟，等幻二回来之后，雨宫去车

外取雨伞。最后是我出去了一趟。”

同样回想起当时的情形的雨宫纳闷地嘀咕：“可幻二只出去了五分钟就回到了车里，我也只在外面待了几分钟。至于加茂，感觉好像不到一分钟。”

“这样就足够了。”

文香的话让雨宫半张着嘴僵住了。她继续说道：“霍拉说过的吧？这两个时空转移装置不仅能带着人穿越时空，只要是和人一起，最多还能同时转移边长六米的立方体内的物品。”

文香边说边张开双手比画着整个露营拖车。

“看，这辆露营拖车大概只有两米乘四点五米乘两米大。这个大小，D.卡西欧佩亚是能带着穿越时空的哦。”

从刚才起一直皱着眉沉思的月惠开了口：“也就是说，凶手让我们和露营拖车一起穿越了时空？”

“嗯，这么想的话，就能解释为什么大家都没听到砍坏玄关大门时的声音了。因为那时我们还不存在于这个世界，也就不可能听到声音。”

文香边说边在口袋里翻找，最终拿出圆珠笔，在从本子上撕下来的纸片上写着什么，同时嘴上说着：“我们是下午八点五十分左右进入露营拖车的。凶手把D.卡西欧佩亚藏在车内某处，自己一人离开了拖车。D.卡西欧佩亚确认他出去后，就带着整个露营拖车穿越了时空。”

说完她把纸片展示给大家看，上面写着：

——※假设PM九点穿越时空，目标定为次日AM零点

——出发时间 到达时间

——PM九点→PM十点（误差为负两个小时）

——PM九点→AM零点（无误差）

——PM九点→AM两点（误差为正两个小时）

“像这样，把目标设定为凌晨零点，实际到达的时间就会在当天晚上十点到第二天凌晨两点之间。因为根据第三条规则，时间上最多会有正负两个小时的误差。”

加茂在脑中迅速计算，然后点点头，道：“确实如此……最终穿越到晚上十点的话，就是我们在不知不觉间过了一个小时，而凶手没有穿越时空，就争取到了这么多的时间……最终穿越到凌晨两点的话就更糟了，杀人者能获得五个小时的时间。”

幻二似乎无法接受这个说明，他歪着头说：“如果凶手在露营拖车之外的话，那车里就是没有时空旅行者了，在这种情况下，D.卡西欧佩亚要怎么穿越时空呢？”

“只要是约一米范围内的人，时空穿越装置都可以强行让这个人成为时空旅行者，对吧？这样的话，只要露营拖车里有一人，就足够了。”

关于这一点，加茂已经体验过了。他自己就是在毫无预警的情况下成了霍拉的时空旅行者，被带来了过去。文香继续说道：“凶手就是这样用获得的额外时间，进而行凶的。我想杀人之后，凶手就在门厅里耐心地等待，等到穿越了时空的露营拖车出现。”

突然，月惠抬起头，一副恍然大悟的样子说道：“莫非早晨看露营拖车所在的位置与原本停着的位置偏离了几米就是……”

“当然不是风的原因，是穿越时空时发生的误差导致的偏离。露营拖车进行穿越的时候地皮应该还被揭掉了一块，只是周围全是积水，我想谁都没注意到那个痕迹……然后凶手一脸若无其事地与完成穿越后出现的我们会合，取回了D.卡西欧佩亚。”

“手表呢？我们穿越了时空，手表显示的时间应该会与实际时间相差几个小时，当然，跟凶手的表也不会一样。”月惠提出质疑。

文香摇了摇头，说：“昨晚，我把怀表放在了床边的桌子上，幻二叔叔和雨宫也都摘下了手表，凶手完全可以趁大家不注意时调快我们的表。”

在加茂的记忆中，幻二的手表一直放在桌子上，雨宫的手表放在厨房附近。确实如她所说，很可能有人对表动过手脚。

加茂看向雨点密集的车窗，开口说：“这么想的话，能犯下第四起凶杀案的，肯定是曾独自去到车外的人……也就是我、幻二，还有

雨宫，对吧？”

“再加上也能犯下第一起凶杀案的，就是幻二和雨宫两个人。”

说这句话的是月惠。可语气里没有自己洗脱了嫌疑的喜悦，只有哀伤。幻二和雨宫互相对看，什么都没说。

加茂盯着保持着危险的沉默的两个人，也许下一秒他们之间的均衡就会被打破。

他们是凶手和受害者。

受害者已能确信面前的这个人就是凶手，他可能还不愿接受，还抱着最后的希望——文香的推理是错的。而凶手，应该会竭力把罪行推到对方身上。

可是，有件事加茂怎么也想不明白……凶手是以怎样的心情倾听文香的推理的呢？是事到如今仍心存侥幸，认为他们不可能找出真相？还是发现自己正慢慢被逼进死路，为此感到心惊胆战呢？

“最后说说剩下的第二起凶案，还是跟穿越时空有关。”

文香的话让加茂回过神来，他苦笑着说：“好像发现了我的存在之后，D.卡西欧佩亚和凶手就马上改变了计划呢。”

“正如霍拉说的，她大概由此判断穿越时空一事已是众所周知的，于是利用时空悖论，夺走了爷爷的性命。”

“这次是时空悖论？”雨宫失措地嘟囔。

“嗯，凶手事先把D.卡西欧佩亚藏在了爷爷的房间里。D.卡西欧佩亚在屋里等着爷爷吃完晚饭回来，然后看准时机带着爷爷穿越到了过去，而且是刚刚发生的过去。”

幻二深深地叹了口气，没精打采地说：“结果就是发生了时空悖论，爷爷这个人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了，对吧？”

文香重重地点头。

“假设是穿越到了十分钟之前的世界，受到时空悖论的影响，十分钟之前的爷爷就会消失，最终整个世界也都回到了十分钟之前。”

“我明白了，这么一来，爷爷穿越时空时本该留下的天花板及地板上的痕迹也就不见了。”

“爷爷回屋后恐怕准备洗澡，所以脱下了衣服，叠好放在椅子上。D.卡西欧佩亚记得那是几点几分几秒发生的，就把这个时间点设置成目标时间，让爷爷穿越了……用这个方法的话，就不会被我们目击到行凶过程，凶手可以待在自己的房间。”

根据穿越时空的第四条规则，他们二人所说的在逻辑上说得通。

可加茂不认为这是真相，立即反问道：“你认为发生了时空悖论的依据呢？”

“我们在辰龙间找到了房间的钥匙。”

“哦，那把弯曲的钥匙啊。”

“晚饭的时候那把钥匙自然在爷爷身上，而后来我们在辰龙间找到了钥匙，也就是说……加茂和我开始监视前，爷爷已经回了辰龙间。”

拆下辰龙间的房门进入屋里后，加茂立刻就看到并收起了那把弯折的钥匙。可以肯定，凶手没有机会调包钥匙。

文香继续说道：“如果说爷爷进入了辰龙间的话，那能不被监视的我们看到而成功行凶的方法就只有一个了，那就是利用时空悖论杀人。”

幻二震惊地低喃道：“可是，龙的根付是在比萨窑边找到的吧？”

“那是凶手特意丢在那儿的，为了制造出那具焦尸是爷爷的假象……晚饭时，凶手割断了爷爷钥匙上连生根付的绳子，偷来了根付，而爷爷应该没太在意，认为只是弄丢了根付而已。”

雨宫频频眨眼，问：“那在比萨窑找到的尸体是谁的？”

“我想那具尸体是凶手从外边带到别墅来的，为什么要这么做我也不知道。因为加茂的出现，D.卡西欧佩亚不得不改变计划。但我们无从得知改变之前的计划是什么，所以也就没办法知道凶手准备尸体的理由。”

说到这儿，文香垂下眼帘，用几不可闻的声音继续说道：“可怕

的是……我想凶手先是把尸体藏在了别墅以外的某地，然后，冥森里的野兽闻到了尸体的味道。”

加茂忍住咳嗽，说：“你该不会是想说，那具尸体会没有双腿……是因为成了野兽的食物吧！”

“嗯。凶手没办法，只好用那具尸体比拟老虎的后腿。而只要把尸体烧掉，就不会被人发觉那不是爷爷。”

一阵沉默之后，雨宫问道：“我还是有不明白的地方。如果说爷爷穿越了时空，那辰龙间的某处应该藏着沙漏吧？可我们搜索房间的时候没发现那样的东西。”

面对他的质疑，文香也没显出一丝慌乱，她回答道：“我们第一次进入辰龙间的时候，只是为了找爷爷，所以并没有仔细搜查整个房间。搜索猎枪的时候也是，一心在找猎枪和装了二十四发子弹的弹夹，对吧？没有专心去找一个小小的沙漏，就算看漏了也不奇怪。”

“这确实有可能……”

“而加茂和我再次去房间搜查，是下午两点之后。凶手完全可以在那之前拿回沙漏。”

听了这番话，加茂开始回想都有谁进过辰龙间，谁没进过辰龙间，然后他开口道：“第一次，弄坏房门的合页进入房间的，只有我、文香和幻二三人。找猎枪的时候负责辰龙间的应该是漱次朗、月彦和月惠三个人……我们之中没有机会取回沙漏的，看来只有雨宫一个人。”

“除了那两次搜索辰龙间以外，我们还曾分头在别墅里进行搜查。那个时候雨宫应该是和叔叔一起行动的。叔叔，雨宫没进过辰龙间吧？”

一直盯着地板的幻二抬起头，平静地回答：“他没进过辰龙间。”

这话听起来就像承认了自己是凶手。根据文香的推理，符合所有条件，并且能够从辰龙间取回沙漏的，只有幻二。

文香深深叹了口气，说：“那叔叔就是承认自己犯了罪？”

幻二直视着文香，说：“我不是凶手。既然你监视过二楼的走廊，应该知道吧？那天晚上我早就回了丑牛间，不可能从二楼的房

间溜出来，去比萨窑烧尸。”

“你可以提前准备好焦尸。发现尸体被动物啃咬的时候，叔叔可能就已将尸体转移到了能关上门的比萨窑。这样一来，只需在准备晚饭的时候从厨房溜出来，往窑里添柴，再用定时装置点火就好。”

“那我是如何把沙漏藏到爷爷的房间里的？”

幻二的声音不见慌乱，与此相对，文香却罕见地露出严厉的表情。

“决定委托加茂调查之后，叔叔去辰龙间和爷爷谈过话。那个时候就能动手脚。”

“也许是这样……那我把它藏在了哪里呢？”

“怀表里啊。”

这回答让幻二瞪圆了眼睛，但他立刻露出苦笑，说：“哦对，龙泉家的怀表是有暗格的。”

霍拉所在的沙漏最宽的地方不到一厘米，高有三厘米左右。而留在辰龙间的怀表有一个一厘米乘四厘米乘两厘米大的暗格，应该能装下时空转移装置。

文香继续责问：“你以为藏在怀表里就不会那么容易被发现吧？”

“可那里不算是个藏东西的好地方。因为取回沙漏时不得不打开怀表的盖子，那样会发出声音。”

“不，叔叔的话应该没问题，因为你有一块相同的怀表。”

这话让幻二有些狼狈。

“你不会是想说我趁着大家都没注意的时候，用自己的怀表调包了装有D.卡西欧佩亚的怀表吧？”

“我确实是这么想的。叔叔有这个机会，调查辰龙间的时候你去过抽屉旁，而且是最后一个从房间里出来的……另外还有其他证据。”

露营拖车中的所有人都倒吸了一口冷气。加茂立刻追问：“你说

的证据是？”

“辰龙间里的怀表停在六点四十六分，可这是不可能的。”

“为什么，也许是停在早上的六点多了啊？”幻二惊讶地反问。

文香用力摇了摇头，说：“那块表是象征着龙泉家族的重要物品，所以爷爷一直坚持给它上发条。我问你们，知道爷爷为什么晚饭之后，一定要在八点半之前回房间吗？”

“这我怎么可能知……不、不会吧！”幻二口中嘀咕着，表情严肃起来。

文香看着他，难过地往下说：“要是像我这样随身带着怀表，就可以随时上发条。但爷爷不是这样的，他的怀表一直放在房间里，不定时上发条，表就会停。”

“你是说，爷爷每天上午和晚上八点半左右，会回房间给表上发条？所以他必须在八点半之前回房间？”

“嗯。所以如果那是爷爷的表的话，应该会停在八点半前后。停在六点四十六分的怀表，肯定不是爷爷的。”

加茂掩饰不住内心的惊讶，一时说不出话来。倒是月惠喃喃冒出一句：“原来是象征着龙泉家纽带的怀表揭示了凶案的真相啊……”

文香再次看向幻二，直视他的双眼深处充满哀诉。

“求求你，请住手吧。叔叔心里很倾慕羽多怜人吧？是这份心情让D.卡西欧佩亚钻了空子。叔叔被骗了。”

“不……我不是凶手，文香的推理错了。”

幻二这样反驳，可加茂冷冷地盯着他，说：“即使你否认，结果也不会改变。既然知道了谁是凶手，那要怎么做，也不必多说了。”

“你要干什么？”

“首先要搜身，看你是否带着沙漏。如果找不到的话，就只有重新搜索露营拖车和别墅里面了。”

其他三人点头同意加茂的提议，幻二耸了耸肩，说：“请，随你

们的便。”

“你倒是胸有成竹。你们帮我盯着他，别让他把那东西藏起来了，好吗？”

嘱咐完加茂就命令幻二站起来。他老老实实服从，依加茂的指示走到露营拖车后方，举起了双手。

“反正不可能找到任何东西。”幻二这样嘟囔着。

“确实，找错了地方可就没办法了。”

几乎与此同时，加茂听见一声轻微的响动，像是有东西擦过玻璃。

加茂回过头，看到了惊讶的文香和月惠，以及在她们背后、右手正伸向挂着的提灯的雨宫。刚才的声音应该就是他弄出来的。和加茂四目相对，雨宫像是吓了一跳，马上抱歉地说：“我想着搜身的话车里太黑了，打算把提灯点亮。是不是做了多余的事？”

加茂对事情的发展感到满意，嘻嘻一笑，道：“那个‘灯’，和你以为的不一样。”

雨宫赶忙低头看向自己的右手，从他的指缝间传出一个闷闷的声音：“很不巧，我不是D.卡西欧佩亚。”

这毫无疑问是霍拉的声音。

过于震惊的雨宫身体绷紧、松开了右手，沙漏掉在了地上。不过经受过一万年漫长岁月的沙漏没有损伤半分。

加茂捡起滚过来的沙漏，说：“正如你们所见，凶手不是幻二，而是雨宫。”

*

“你给我下了个圈套？”

雨宫像是遭到了沉重的打击。

经历了短暂的搏斗后，加茂和幻二把他按在了地上。加茂的眼镜被打掉了，雨宫受了点伤，没人受重伤。

加茂没回答雨宫的问题，把他的双手绑了起来，用来绑住露营拖车车门的绳子又派上了用场。确认绳子已绑紧，加茂捡起掉在地上的眼镜。镜框歪了，镜片上有裂纹，他放弃了戴上的打算，把眼镜放在了桌子上。

像是明白了抵抗也没用，雨宫在床上坐了下来。文香、月惠，还有刚才还被当成凶手的幻二都掩饰不住心中的惊疑，看着雨宫。雨宫的视线则落在被绑着的双手手腕上，露出苦笑。

“我还觉得奇怪呢，那么啰唆的霍拉竟然进入露营拖车之后就一直默不作声。”

“哦，因为霍拉在提灯里，假装成D.卡西欧佩亚等着呢。”加茂答道。

他手里的霍拉立刻插嘴道：“就是这样，所以我想说话也不能说啊。”

加茂拉出塞进胸前口袋里的吊坠链子，当然，那上面没有沙漏。刚才挂在他脖子上的只有链子。

见状雨宫深深叹了口气，问道：“那她呢？D.卡西欧佩亚在哪儿？”

“昨天晚上我说过要抽查随身物品吧？”

“说了。”

“既然是抽查，事先预告就是犯傻了……可我这么一说，凶手就会提防着，怕被搜身，就会把D.卡西欧佩亚放在露营拖车里才出去。然后我再找个理由回到露营拖车，找出沙漏藏在哪里。”

一边解释，加茂一边从装衣服的抽屉里拿出一个红酒瓶。

瓶子里的东西激烈地闪着光，绿色的瓶子时明时暗。仔细听，能听见远远传来的尖声叫喊，可被水和玻璃阻挡着，微弱得几乎听不见……瓶子里装着D.卡西欧佩亚。

明白过来的雨宫流露出敌意瞥向加茂。

“连她都落到你手上了，我们好像没有胜算了呢。”

幻二定定地看着加茂，似乎终于恢复了平日的冷静，开口道：“莫非文香开始推理之前，加茂就知道他是凶手了吗？”

加茂一边监视着雨宫的举动一边点头。

“嗯，知道。”

闻言文香脸涨得通红，闷闷地说：“知道的话为什么不早点说出来啊？”

看她下一秒就要哭出来的样子，加茂低下了头。文香的指责合情合理。

“抱歉。第一次在露营拖车里从霍拉口中听到D.卡西欧佩亚的事情的时候，我就在心里一点点完善自己的推理，但我没有信心认定那就是真相。虽说逻辑上是讲得通的，但没有具体的物证……所以，我决定准备一个圈套。”

“圈套？”

“对。我想，只要雨宫上钩，就能证明我的推理不是纸上谈兵。”

文香的眼里落下一串眼泪，说：“就算是这样，你也可以阻止我说那么一堆推理啊。我真不敢相信，我对叔叔说了那么过分的话。”

幻二看不下去了，苦笑着说：“这个你不用在意，污蔑我应该也在雨宫的计划之中。”

听了这话，雨宫冲文香微微笑了一下，说：“你还没注意到吗？你会推导出错误的解答，正是因为我在储藏室里诱导你去这么想。”

雨宫满意地看着这冷酷的一句话让文香的表情僵住了，他又转向加茂，开口道：“不过，加茂似乎发觉了我想让文香做出错误的推理呢。”

“嗯，我猜想是你教唆她的。”

“难怪文香进行着错误的推理，你却不阻止她，而是任她折腾。这是为了让我上钩。”

这时月惠摇着头插嘴道：“可我不觉得文香的推理哪里不对啊，任何一点都是完美的。”

“那么，就从第一起凶杀案开始，再重新梳理一遍吧。”

加茂说完用力吸了一口气，然后开始正式说明。

“其实，关于第一起凶杀案，我的推理和文香的推理基本是一样的。究一是在别墅外被杀害的，凶手把手臂和双腿带到了大浴场。凶手调换了两位受害人的头部和躯干，打造出不可能犯罪的场景。”

雨宫眯起眼睛，点点头，说道：“你说对了。首先，我把究一叫到了冥森，我骗他说有私密的话想跟他说。老实的究一很早就出来了，而且因为吃了掺有安眠药的晚饭，他熟睡过去，完全不知将要被我杀掉。”

他哀伤地笑着，可笑容里似乎不带一丝悔意。

“然后你就杀了究一，并肢解了尸体，对吧？”

“是的，之后也和文香所推理的一样。当然，堆在柴火房的柴是我为了制造不在场证明提前准备好的。话说回来，光奇那人很肤浅吧？我早就知道他沉迷赌博，金钱上十分困窘。可我只是给他表演了一番我有盗窃癖，他就黏上我了，真逗。”

闻言，文香恍然大悟地睁大了眼睛，问：“东京的本宅几次遭贼，莫非都是你？”

“你猜对了。光奇胁迫我一起偷盗，偷来的东西他应该卖掉了，可我一分钱也没分到。”

发现文香的眼神饱含着绝望，雨宫的语气反而越发愉悦，他继续说道：“那天晚上我找到光奇，跟他说我偷到了申猴间的钥匙，问他要不要趁究一不在的时候去找找有没有好东西。而且我说可以假装成有外人来偷，光奇就彻底放心了。”

加茂不由得低吼：“你就是这样把光奇引诱到申猴间的？”

“我让他先在自己的房间等着，等我做好准备，然后我们一起去申猴间。干掉毫无防备的他，简单得毫不尽兴。顺便说一下，杀究一时我用的是预先藏在屋外的斧头，肢解光奇的尸体时用的是留在屋内的柴刀。”

“也就是说，那天晚上，柴刀是藏在别墅里的？”

“是的，和防水布一起藏在地下仓库的天花板夹层里。这样的话，就算遇到最坏的情况，这些东西被发现，也不会暴露所有的真相……幸好没人发现。第二天晚上，我取回柴刀和防水布，藏到了冥森的树洞里。好了，关于杀人的过程，如果你的推理正确的话，我答应你全都说出来。怎么样？”

他露出一个和善的笑容。

在加茂看来，雨宫那当游戏般说出这些话的态度就让他无法容忍，可现在似乎只能接受。

“我还有一个问题。在你的计划中，应该是早就打算让幻二当替罪羊，那么，恐怕他去庭院散步也不是偶然吧？”

听了这话雨宫呵呵地笑了起来。

“当然是我下的套，可理由幻二无法对任何人说。这是凭你掌握的信息无法推理出的部分。”

加茂的视线从雨宫身上移开，看向幻二问道：“能请你说一下那天晚上你为什么要去荒神之社吗？”

幻二犹豫着，眼睛盯着地面，终于，他下定了决心，开口说道：“大概两个星期前，我在公司收到了一封信，黑色的信封。”

“黑色的信封？”

“嗯，里面有一封信和七张照片。收件人是我，但照片上的人不是我。”

幻二开始踌躇是否要说出更多内容，雨宫接过了话头：“我往信封里放了某个少女的照片，选的还都是和男人一起，见不得光的那种。”

“不好意思，照片上的女性跟你有关系吗？”加茂追问。

幻二的表情愈发苦涩，雨宫饶有兴趣地看着他，说：“不是哦。我很意外，幻二居然是个拿得起放得下的人，如果是他自己身上的不光彩之事，大概命案刚发生时他就放弃隐瞒了。”

此刻，加茂对问了刚才的问题感到深深的后悔。

幻二坚决不肯明说，肯定是为了保护照片上的少女，那恐怕就是文香吧。

“同时寄来的信里宣称寄信人就是一起出现在照片里的人，还要求‘要是不希望照片散布出去，就准备好钱’。照片上能清楚看到那个男人的长相，但对方威胁不许跟任何人说，更别说报警了，所以我也未能查出对方的身份……一个星期之后又收到了一封信，信上指明了收钱的地点，我按照上面的指示，二十一号晚上去了荒神之社，信上说要在那里用钱交换底片。”

“可那不过是为了把你骗到别墅外而说的谎言。”

“是的。我在荒神之社等了快一个小时，意识到被放了鸽子。”

略作沉思之后，加茂开口道：“这么说来，你进入辰龙间之后极为关注那个抽屉呢。莫非也是？”

“嗯。我不是被怀表吸引，而是因为别的东西。”

“我好像有些明白了。第一次进入辰龙间的时候，我看到抽屉里有一个黑色信封，再去的时候信封却不见了……第一次进房间时只有我、文香和你，文香是跟我在一起的，所以能拿走那个信封的，只能是幻二你了。”

幻二吃惊地睁大了眼睛，又马上露出苦笑，说道：“你注意到了啊。抱歉我自作主张地做了些事，因为那信封跟寄给我的威胁信是一样的，我怕里面又是照片，因此马上藏了起来，后来一看里面是空的。”

文香似乎没察觉到那照片和她有关，一头雾水地听着。雨宫看到她这样，说道：“那个信封也是我放到抽屉里的，当然是为了让幻二在辰龙间做出可疑的举动……机会难得，我还是说出谜底吧，照片上的，不是幻二以为的那个人。”

“什么意思？”

“但有个和她长得一模一样的少女，照片上的就是这位少女。”

他指的是谁显而易见，是文香的双胞胎妹妹文乃。

已知晓这一切的加茂就算知道了照片上的不是文香，却也还是没办法高兴起来。幻二和月惠阴着脸，大概他们也在想同样的事吧——

有一个少女遭遇了不幸。

雨宫像在揭露一个秘密般继续道：“那名少女喜欢上了一名学生，可这个学生败给了金钱的诱惑，于是他下药迷倒少女，拍了照片。而我买下了照片，拿来利用了。”

再追究下去，文香可能会注意到照片背后的隐情，加茂刻意转移了话题。

“说说第二起凶案吧。关于这起案件，我的推理和文香的有极大不同。”

正如他所期待的，文香马上揪住这句话追问：“我的推理哪里不对？”

“首先，第二起凶案凶手没有用到D.卡西欧佩亚。凶手杀害太贺用的不是穿越时空的方法。”

这句话让除了雨宫以外的所有人都深吸了一口气。独自坐在床上的凶手说：“有意思，我是怎么做的呢？”

见他如此，加茂反问道：“这次的凶案牵扯到穿越时空这一特殊技术，可要是这种特殊技术毫无转折地直接与案情挂钩的话，你不觉得太没技术含量了吗？”

“或许是吧。”

“实际上，要是利用了穿越时空的技术，文香的推理才更有无法说通的部分。比如比萨窑里的尸体。文香认为那是凶手带来的不明身份的尸体，可现在这个季节，这么做太不合适了。”

闻言幻二深以为然地点点头，插了一句：“确实。气温太高，尸体大概很快就会腐坏。”

“做饭的时候我检查过冰箱，确定里面没有尸体。如果把尸体放在别的地方放好几天的话，肯定会有一定程度的腐烂。可那具死尸烧损不太严重的地方也没有发出腐坏的臭味，因此，那不是凶手从外边带来的，就是太贺的尸体。”

文香面露疑惑，反驳道：“可怀表停止的时间确实表示怀表被调包了。”

加茂拿出文香的怀表，盯着刻在上面的龙图案，说道：“停止的表针并非暗示着怀表被调包了，还可以证明太贺晚饭之后没有回辰龙间。”

“啊？”

“晚饭之后，太贺本来就没打算回辰龙间，并做好了长时间不回房间的打算。他打破了平日的习惯，晚饭前给表上好了发条，才离开辰龙间……为了尽量不让表停下。”

雨宫的笑意加深了，看他的表情，文香意识到加茂的推理是正确的，可她仍掩饰不住疑惑地说：“爷爷是七点到餐厅的，如果是在那之前上的发条，表针停在六点四十六分倒是确实说得通。”

“证据不仅如此。还记得从放在辰龙间的轮椅上掉出来的珍珠领带夹吗？”

“嗯，那领带夹应该是放在桌子上的，不知为何掉了下来，在爷爷没注意的情况下夹进了轮椅吧。”

“太贺是几天前丢失了那个领带夹的，如果他每天都用那辆轮椅的话，丢失的次日，早上打开轮椅的时候领带夹应该就会掉出来，从而‘失而复得’。而事情却没有这么发展，这就说明太贺这几天都没用那辆轮椅。”

“那难道是……”

“对，房间里的是备用轮椅，放在楼梯旁那个空间里的才是他平常用的轮椅。而常用的轮椅放在房间外，就说明太贺没回辰龙间。”

文香立刻皱眉反驳道：“可是辰龙间的钥匙在房间里，那应该是爷爷回了房间的证据吧。”

“那把弯折了的钥匙不是辰龙间的钥匙。”

“怎么会！加茂你试过那把钥匙的吧？”

“为了让假象看起来像真的一样，凶手需要把辰龙间的钥匙留在房间里，这样让人以为太贺是回了辰龙间的。为此，凶手玩了个花样……从屋内的状况来看，钥匙应该是不会弯折的吧？那是凶手故意弄弯的。”

“他为什么要这么做？”

“若在屋内捡起钥匙，我应该会立即插入辰龙间的门锁，确认是不是这个房间的钥匙。可当时大家急着寻找失踪的太贺，在那样的情况下，没有时间把弯折的钥匙弄直查证。凶手的目的就是那个。”

这次是月惠惊讶地开口：“可就算争取到了时间，我觉得也没什么不同啊。”

“怎么会没有不同呢。凶手猜到我们会把辰龙间旁边的房间，也就是卯兔间的房门合页也弄坏，他预料到我会要求去锁住的房间调查……而别墅的房门全都一样，是桃花心木颜色的，光看外表区分不出来。”

月惠点点头承认他说的是对的。

加茂继续说道：“雨宫弄坏了辰龙间和卯兔间两个房间的房门合页，把房门拆下来靠墙立在了走廊上。我们调查卯兔间的时候，他应该能找到机会对调放在走廊的两扇门，把卯兔间的门移到辰龙间旁边。”

“那也就是说，弯折的钥匙是卯兔间的钥匙？结果你是把卯兔间的钥匙插到了卯兔间的房门锁上，所以就吻合了？”

憋不住插话的是霍拉。

“就是这么回事。那把弯折的钥匙跟其他钥匙相比感觉更旧，凶手多半是弄到了太贺保管的卯兔间的钥匙吧。”

听到这里，文香还是一副无法相信的样子。

“那这样的话，爷爷晚饭之后跑到哪儿去了呢？”

“太贺上了二楼。无论是从升降机停在二楼，还是两辆轮椅都在二楼来看，这一点都是肯定的。实际上，在我躲进清洁工具间之前，轮椅就放在楼梯旁边的空间。”

“可不管在二楼的什么地方，雨宫都做不到避开我们的监视杀害爷爷啊。”

“不，有一个地方我们看不到。那就是小型物品升降机。”

文香露出难以理解的困惑表情，月惠和幻二也茫然对看了一眼。幻二像在替众人说出心中所想般开口道：“可是，那台升降机连我都进不去，一层只有一米一乘七十厘米乘二十七厘米左右的空间而已。”

“是倒是，可小型物品升降机那地方很特殊。载物厢停在二楼时，人也可以在一楼操作，让二楼载物厢里的东西送到一楼，这是不被我们看见而把太贺带到一楼的唯一办法……实际上太贺确实从二楼消失了，那就只能认为他进了那个狭小的空间。”

这番草率粗暴的逻辑分析让幻二皱起眉。

“爷爷年轻的时候身高有一米七左右吧？由于年龄和生病的原因，身体大概更为僵硬，我不认为爷爷能钻进升降机里去。”

加茂没有理会幻二的反驳，自顾自地继续说道：“太贺是因为糖尿病恶化，才不得不坐轮椅的吧？糖尿病这种病，若疏于治疗，后果会很可怕，好像会出现身体末梢部分血液不流通，甚至坏死的现象。”

幻二像是反应过来他话里的意思，双颊抽搐，说道：“你不会是说……爷爷因为糖尿病并发症，双腿截肢了？”

“恐怕是的。但因为他的父亲和叔叔这对双胞胎之间曾发生过骨肉之争，太贺不愿对亲人坦白这一弱点，一直隐瞒着双腿截肢并装了义肢的事。”

若以加茂所在的现代的观点来看，认为因生病而失去双腿是个“弱点”，这个想法本身就很奇怪。但是在太贺艰苦地与病魔抗争的时代，对残疾的歧视肯定比现代要根深蒂固。

加茂继续说道：“在比萨窑找到的尸体没有双腿，但那不是被杀害时割下来的。这么一想，找不到被割下来的双腿也就理所当然了……凶手是为了隐瞒太贺没有腿，才烧了尸体的。”

“这就是比拟鹤进行杀人的另一个理由吧？即使爷爷的尸体没有腿，也不会让人觉得不对劲。”

听到月惠难过的低喃，加茂点点头。

“是这样的。为了不被看到，凶手应该是趁大家都在沉睡的时候把尸体搬运到了比萨窑。而幻二在我们进入清洁工具间后马上就回到

了丑牛间，到早上都没出来过，所以他没有机会转移尸体。”

听了这话，幻二露出无力的笑容，说道：“感谢你为我洗脱嫌疑……那么，在比萨窑的灰烬中找到的涂了涂料的木片，那应该不是涂了涂料的柴火，而是义肢烧剩的部分吧？”

“我也是这么想的。”加茂赞同道。

文香垂着头，声音哽咽地说：“可怜的爷爷……可是，雨宫是怎么唆使爷爷进入小型物品升降机的呢？”

“拆下义肢后，太贺应该就能钻进只有一米一的空间了。而且太贺的手臂肌肉很结实，平时他自己能照顾自己的吧？”

“嗯，这点他总是很自豪。”

“这样的话，在二楼楼梯旁从轮椅上下来，折叠起轮椅藏到油画后面，再利用手臂的力量移动，他应该可以自己进入小型物品升降机。”

对这点没人提出异议。加茂调整了一下呼吸，继续道：“可是，不管太贺如何小心地隐瞒自己装了义肢一事，平时照顾他的人还是瞒不住的。所以至少刀根川和雨宫都知道，对吗？”

雨宫发出低沉的笑声，歪着嘴，抬起头，说道：“你答对了。我和刀根川知道老人家的腿的事。”

“那事情就简单了。你假装发现凶手在比拟鹈，给太贺老人灌输‘下一个目标很可能是住寅虎间的漱次郎、住巳蛇间的月彦和住酉鸡间的刀根川’的想法，还向他推荐了绝佳的监视场所吧？只有太贺老人能进入的地方，让凶手想不到的地方，就是那个小型物品升降机了。”

雨宫重重地点了点头，之后开口说道：“那天晚上，准备晚饭的时候我去了辰龙间，趁着说比拟杀人的事情的时候，把预先弄弯了的卯兔间的钥匙放在了床脚。老人家对我极为信任，毫无疑问地听信了我的话。最后我都没怎么诱导，他就自己说要躲到小型物品升降机里去。我随便编了句谎话，说我会自己的房间监视酉鸡间。”他露出一个微笑，接着说道，“不过，喜欢侦探小说的人真有意思啊，会像故事的主角一样一头扑进危险中。鼓足了劲儿，就想亲手抓住凶手。”

“可是，太贺应该不会不带任何武器伏击凶手的，他大概是拿着猎枪钻进小型物品升降机里的吧？”

“聪明。我劝他带上猎枪自卫，老人家就把存放猎枪和子弹的储物柜的钥匙给了我，我把东西拿出来，事先放在了升降机里。”

“这是为了让太贺在进入升降机时不会心生怀疑吗？”加茂问道。

雨宫点点头，答道：“要是没有枪，再怎么莽撞的老人家说不定也会害怕。我帮他换上便于行动的甚平，顺便准备了用于替换的、颜色相近的另一件甚平摆在椅子上。我做这些，就是希望你们认为发生了时空悖论。晚饭之后，老人家偷偷去了小型物品升降机，而我只要等待下在餐后咖啡里的安眠药发挥作用就好了。可有一个问题，那就是你，加茂。”

“我？”

“正因为有你这个可能看过文香的日记的人在，我才不得不改变原定的行凶顺序……说实在的，这让我和D.卡西欧佩亚都苦恼了一番。对我们而言，霍拉是一个未知的时空穿越装置，我们不知道他是否跟你说了D.卡西欧佩亚的存在。不过，来到‘这里’的你，似乎没有做出什么着重调查是否有人藏着沙漏的举动。”

加茂无言以对，雨宫又继续说道：“于是我们推测，由于霍拉十分不想透露玛丽斯的事情，因此，就连D.卡西欧佩亚的事都没告诉你。如果你不知道还有一个沙漏在，那就很容易猜到你会根据日记的内容，在清洁工具间里监视。果不其然，你本想紧紧跟在老人家后面离开餐厅的吧？而我叫住了你，跟你说话，以此绊住你。”

“我耽误了二十分钟……”

“有了这二十分钟，老人家就能顺利进入升降机。在那之后我只要看准时机，让升降机降到一楼就好了。”

“回想起来，躲在清洁工具间的时候我好像听到过升降机运行的马达声。但那时我以为是地鸣声，和文香都没多想，现在想想，这样就合乎情理了。”

雨宫好像有一丝惊讶，不过马上又说道：“之后，我把睡着了的老人家勒死，取走了辰龙间的钥匙，因为不能让这把钥匙留下来。然后我把尸体和义肢放进比萨窑，点火焚烧，在窑前丢下龙的根付，准备工作就结束了。第二天，我的工作就是趁人不注意时，把弄坏了合

叶的辰龙间的房门和卯兔间的房门对调。”

有一阵子没人说话，打破沉默的是霍拉。

“第三起凶杀案，是为了封住刀根川的嘴吧？”

“嗯，要让第二起凶杀案成立，就必须把知道老人家有义肢的人杀掉。幸好加茂说要调查窗格，所以刀根川让我们进了她的房间。那个时候，我趁人不注意，在她的杯子上涂了大量的毒药。”

他像在聊家常一样叙述着杀死刀根川的过程。得知是自己的要求害死了刀根川，加茂一时说不出话来。

雨宫的视线充满挑衅意味，他瞥向加茂，说道：“那么，第四起凶杀案的真相是怎样的呢？”

加茂回瞪对方，开口道：“关于第四起命案，文香的推理大致正确。这次你确实利用了穿越时空的技能。”

这话让幻二一脸无语地看了他一眼。

“刚才你不是说利用穿越时空的技能杀人太小儿科了吗？”

“我说的是毫无转折、直接利用的手法没有技术含量。第四起凶案并非没有转折地直接利用。”

“好吧，让除了凶手和遇害的两个人之外的所有人都穿越时空，这确实是个让人意外的方法。”幻二说着，却仍是半信半疑的样子。

加茂进一步说明道：“首先我们来想想文香的推理哪里有问题吧。第一点是，从昨晚到今早，我们经历的时间原本应该是晚上九点到清晨六点的九个小时。”

说着，他用圆珠笔在文香写的笔记上加上了几行信息。

——※假设PM九点穿越时空，目标为次日AM零点

——出发时间 到达时间 实际感觉到的时间

——PM九点→PM十点（误差为负两个小时）八个小时

——PM九点→AM零点（无误差）六个小时

——PM九点→AM两点（误差为正两个小时）四个小时

“你们看到了，本来应该有九个小时，但实际最短可能变成四个小时。不管多迟钝的人，肯定都能发觉异常吧，D.卡西欧佩亚应该不会做这么不切实际的计划。”

“还真是……”文香垂头丧气地嘟囔着。

“第二点和胡须有关……来到‘这里’之后，我一次胡子也没刮，样子糟透了。幻二的络腮胡也比上次在露营拖车里的时候更长了。”

幻二闻言摸了摸脸，苦笑道：“我也一天多没刮胡子了啊。”

“跟我们比起来，雨宫的胡子却没怎么长，之前在露营拖车里的时候他就是这样的。被害人漱次朗和月彦也一样，看尸体的样子，像是刚刮过胡子不久。”

月惠眯起眼睛回忆着，随后点点头道：“确实是这样的呢。父亲的胡子像是打理过，哥哥也没有胡楂儿。”

“特别是月彦，我们一起找东西堵后门的时候，我记得他是有一点胡楂儿的。这么一来，说明他在变为尸体被我们发现之前应该刮过胡子，可他的头发和额头上却沾着尘土……没有洗澡，甚至没有好好洗脸，却只刮了胡子，这挺奇怪的吧？之所以会出现这种现象，是因为凶手刮掉了两个人的胡子。”

“可为什么要这么做呢？”

听到文香的问题，加茂用食指指着自己的下巴，说：“胡子这东西，虽然每个人的浓密程度有所差异，但还是能大致依长度判断几天没刮的。我想问你们一个问题，在知道二十五号中午左右会发生泥石流的前提下，如果想让我们都死在泥石流中，要怎么做好呢？”

霍拉发出一声不像AI的惊叫，说道：“不会吧！D.卡西欧佩亚设置的时空转移目的地不是几个小时之后，而是整整二十四个小时之后吗？”

“就是这么回事！我们以为今天是二十四号，但其实是二十五号。”

“我明白了……也搞清楚重力波的测算值发生大幅度偏差的原因了。如果今天是二十五号的话，那就和测算值完全一致了。”

这时，终于理解了的文香双手捂着嘴，喃喃道：“原来是这样啊。就算知道发生泥石流的时间，可要是弄错了今天是几号，就什么意义都没有了……这是为了确保将我们全部置于死地，雨宫设下的最后一个圈套吗？”

“在增加新的受害人的同时把我们全部引向死亡，这才是他犯下第四起凶案的真正目的。刮掉胡子应该就是为了掩饰我们在露营拖车中度过的天数和漱次朗他们度过的天数之间的偏差。”

不知何时，一直倾听的雨宫的眼里明显浮现出绝望的神色，这比什么都有力地证明了加茂的推理是对的。

*

不知从何处传来叮咚叮咚的声音。

加茂反应过来，那是怀表动力即将不足时的提醒音。他拿出放在口袋里的怀表，打开盖子，说道：“自我们在露营拖车中被带着穿越时空，过了不到十一个半小时……因此，至少还有三十分钟，D.卡西欧佩亚是完全无能为力的。”

闻言雨宫一怔，马上咬着嘴唇说：“文香最后一次给表上发条，是在我们第一次进露营拖车的时候啊？也就是我出到车外，D.卡西欧佩亚进行时空转移的前一刻？”

“那之后你应该动过这块表，所以怀表此时显示的九点三十三分这个时间很可能不准。不过可以把它当计时器用，因为这只特殊定制的怀表被设计成上一次发条仅能支撑十二个小时。”

雨宫稍稍抬起被绑着的双手，耸了耸肩，道：“你是这样来计算D.卡西欧佩亚恢复时空转移功能所需的十二个小时的啊……但是我调表针的时候可以顺便上发条啊，你没考虑这一点吗？”

“这块表上发条的时候会发出很大的声音，你肯定是找准机会偷偷调整表针的，那样的情况下应该无法上发条。”

边说加茂边转动怀表的发条，怀表发出熟悉的吱嘎声。

凶手放弃了挣扎，喃喃说道：“你说得对……到头来，我最应该戒备的原来是龙泉家的怀表啊？而来自未来的你也真了不起，不愧是玛丽斯的祖上。”

加茂没理睬这句讥讽，目光落在怀表的表盘上。

“没时间了。在D.卡西欧佩亚恢复功能之前，把凶案的一切都告诉我们吧。”

“好吧……先说第四起凶案吧……实话跟你们说，是我想让大家，连同露营拖车一起穿越时空的哦。是听到加茂提议说要不大家都集中到露营拖车上过夜的时候，一瞬间灵光一闪想到的。幸运的是，月彦马上说要留在别墅里。唉，即使他不说明，我也打算适当激怒他，引他留下来呢。”

他从喉咙深处发出嘶哑的笑声，继续说道：“我先在红茶里下了安眠药，当然，这是为了将漱次朗和月彦的还手之力降至最低限度。之后我说想确认安全，先行一步来到露营拖车上，并利用车里只有我一个机会，把D.卡西欧佩亚藏到了提灯里。”

“为什么要藏到提灯里？”幻二惊讶地问。

加茂浮现出苦笑，答道：“因为那里是个藏东西的好地方啊，出人意料，又很安全。而且，那天晚上为我们照亮的不是提灯发出的光，而是D.卡西欧佩亚。”

这话让幻二一脸呆滞，雨宫却是一副理所当然的表情，点点头道：“嗯，她储存的能量甚至足够进行时空转移，照亮四周自然是轻而易举。所以我想，若是把她放到提灯这个车里唯一的光源里，不管是搜查露营拖车，还是搜身，都能躲得过去。”

“霍拉说过他能充当手电筒，所以能用她照明一事我是知道的。而且，我有一次撞到了提灯，对吧？”

“是有这么一回事儿。你过于紧张，想要阻止幻二拧怀表的发条，结果脖子撞到了提灯。当时我有些心惊来着。”

加茂摸了摸脖子，回想着当时的情形，说道：“那时我没感觉到提灯在发热。二〇一八年的话，有不易发热的LED灯，可一九六〇年应该还没有这一技术。这么一来，我就在怀疑那个提灯里有不应该存在于这个时代的东西了。”

闻言雨宫深深地叹了口气，说：“居然因为这么一点小事被你看穿……我本来的计划是靠‘伪解答’争取时间，在发生泥石流的前一刻只带上加茂穿越时空呢。”

雨宫将饱含遗憾的视线投向发光的红酒瓶，继续对第四起凶案进行说明。

“那天晚上在露营拖车里的人中，幻二和月惠是抽烟的。我认为他们俩会顾及讨厌烟味的文香，很可能去外边抽烟——当然也要看雨下得大不大。”

“幻二马上就出去抽烟了。”

“幸亏他这样，我就能放心地下手了。按之前说好的，D.卡西欧佩亚趁我出去的时候，带着你们转移到了二十四小时之后。等你们跟着露营拖车一起消失，我就去冥森取出藏在树洞里的斧头、柴刀和猎枪。”

“然后你砍破了大门，闯入了别墅，对吧？”

“嗯，给漱次朗和月彦下的安眠药很管用，我没遭到任何抵抗，就进了他们的房间。”

“可你应该没有马上杀死他们。”加茂冷酷地说，雨宫点点头。

“因为我想着，把死了快一天半的尸体说成死了不到九个小时，有被人看穿的危险。所以我又用注射器给两个人注射了更多的安眠药，然后就悠闲地等待时间过去。”说到这里，雨宫哀伤地皱起眉摇了摇头，“遗憾的是，有一件事我算漏了。等到第二天下午五点左右，正准备送那两个人上路的时候我才注意到。”

“是胡子吗？”

“是的。他们两个人的胡子都长得比我要想象的要长。好不容易从你们那儿夺得二十四个小时，要是因为胡子长了这个细节被识破，那就真是竹篮打水一场空了。没办法，我决定刮掉他们的胡子和我自己的胡子。”

这番功夫还是制造了线索，让人留意到有二十四个小时被盗取了。

加茂继续提问：“然后你就杀了他们两个？”

“我把月彦伪装成上吊的样子，漱次朗是用枪打死之后砍下他的双臂。这次时间充裕，还能好好洗个澡，轻松处理了溅到身上的血。”

加茂想起雨宫回到露营拖车上的时候浑身都湿透了，头发也是湿的，那是被雨淋湿的，还是因为洗澡洗掉了溅在头发上的血呢？

“得手之后你就待在某个地方，等着露营拖车出现吗？”

“我将目的地设定为二十四号晚上九点，可因为那该死的误差，实际上晚上十点之后你们才到。以防万一，我傍晚七点就在门厅等着了，所以我等了三个多小时，再久一点可能就要感冒了。”

他和善地笑了一下，之后继续道：“据D.卡西欧佩亚说，加茂所在的未来普及一种叫什么智能手机的带手表功能的无线对讲机，对吧？听她说这种无线对讲机很容易没电，就算还有电，她也能搞乱内部的时钟……所以，回到露营拖车时我反而比较担心其他人用的普通手表。好在因为下雨，大家都把手表和怀表从身上拿了下来，我可以调时间……好了，我的说明就到这里了，可以吗？”

“说到底，你究竟是什么人？”幻二立即问道。

这个问题想必大家都想知道答案。

雨宫微微缩了缩脖子，答道：“我吗？羽多怜人跟他的父亲龙泉太贺很像，他也一样藏着一个私生子……在去战场之前，他和羽多家的远亲雨宫铃生下了一个孩子，那就是我。”

看到所有人都睁大了眼睛，雨宫讽刺地撇了撇嘴，继续道：“我没见过亲生父亲，母亲刚生下我就去世了，是被父亲的伯父博光抚养成人的。博光爷爷完全没向龙泉家透露过有我这个人，他大概是怕私生子的事闹出来，会让父亲的立场更加岌岌可危吧……所以，直到一九四八年父亲失踪，我一直认为博光爷爷是我的亲生父亲。”

“羽多怜人被杀害之后又发生了什么呢？”加茂问道。

雨宫淡淡地说：“得知父亲失踪，博光爷爷确信他是被龙泉家的人杀害了。他的直觉是对的，月惠已经证明了，对吧？自那之后，他每天都不厌其烦地对我念叨对龙泉家的憎恨。要说他教会了我什么，那就是该怎么做才能复仇，该怎么杀人，就是这些。他疯了，对他而言，我只是一个复仇的道具吧。”

“你居然经历过那么可怕的过去……”

文香向雨宫投去同情的目光，可这只是让雨宫觉得有趣。

“我并不觉得自己不幸哦。博光爷爷的教育得到了回报，因为我也打算向龙泉家复仇，并乐意奉献出自己。可在某天，我遇到了D.卡西欧佩亚，她让平凡无知的我重获新生。”

说着，雨宫眼里发出几近狂热的信仰之光，继续说道：“说到博光爷爷，他总想把我置于他的掌控下，太烦人了，所以我就伪装成强盗杀了他。值得感激的是，他死之前曾威胁龙泉太贺的朋友，为我铺好了被领去龙泉家的路。知道这个的时候我高兴得几乎流下眼泪，我想这样就可以复仇了。”

雨宫的遭遇无疑值得同情，可他内心也有不值得同情的一面。羽多博光制造出了一个恶魔，又被那恶魔夺去了性命。

加茂感到无奈，盯着放在身旁的红酒瓶，说道：“说起来，雨宫可能也受到了D.卡西欧佩亚的影响。不知道他是本来性格就扭曲，还是因为这家伙才变成这样的。”

雨宫忽然大声笑了起来，又说道：“要这么说的话，加茂你不也是霍拉的受害人吗？被迫穿越时空，又被他剧透了根本不想知道的未来……你甚至都没发现自己被骗了。”

这句话里有话，让加茂皱起眉问：“你什么意思？”

“我没骗加茂！”

霍拉像是生气了，发出红色的光。雨宫的视线也落在红酒瓶上，说：“机会难得，直接听她说说怎么样？”

加茂拿起绿色的瓶子，一狠心拔出了瓶塞。他在厨房的洗碗池把瓶子倒过来，只见一个沙漏随着水流出来，掉落在了水池里。

“终于肯听我说话了吗？”

从发出淡光的另一个沙漏传出的，是比霍拉的声音更尖细的女性的声音。

加茂立刻问：“告诉我，D.卡西欧佩亚，我被霍拉骗了是什么意思？”

“现在马上把她放回瓶子里去！”

虽然听见了霍拉的叫声，可加茂没听从他的指示。D.卡西欧佩亚

哧哧地笑了起来，说：“你以为回到二〇一八年就有能和伶奈一起生活的未来等着你吗？霍拉应该让你相信会这样吧，可那是骗人的。”

“不行，不许听！”

“你闭嘴，霍拉大师。只要想想就能知道，让你和伶奈走到一起的起因是‘龙泉家的诅咒’，如果诅咒消失了，你们相识的命运不就没有了吗？未来变成没有伶奈的状况了，这样真的好吗？”

这话让文香倒吸一口气。加茂也知道这邪恶的沙漏说的是对的，所以他露出一个似笑非笑的笑容，说道：“这个啊，我早就想到了。”

过去霍拉曾说过“加茂的性格跟档案中记录的数据极为不同”，那时他便明白过来，这是因为遇到了伶奈，受到了她的影响，同时感到一种无计可施的绝望。

霍拉的档案中记录了D.卡西欧佩亚改写过去之前的一切事情，其中加茂的性格与现在不同，那就表示在没有“龙泉家的诅咒”的未来，他就不会结识伶奈。

他一直觉得能和伶奈结婚近乎奇迹，这直觉是对的，他们注定只能在被D.卡西欧佩亚改写了过去、失去了平衡的世界才能相遇吧。

听了加茂的话，最先显得惊疑不定的是雨宫，他像是看着无法接受的外星人一样盯着加茂。D.卡西欧佩亚的声音也变得极为慌乱。

“你要是明白这一点，为什么还要跟我作对？”

“因为你是杀人魔，是会把未来搅得一团糟的罪犯。”

“可我不是你的敌人。”

“不不，只是因为我是玛丽斯的祖先，你才没有杀了我吧？”

“你怎么就不明白呢？我跟不懂变通的霍拉不一样，我能帮你把未来改写成往对你有利的方向发展。你能如愿跟伶奈继续一起生活，生病的时候我还能带你们转移到二〇五〇年，那样就能接受更发达的医疗治疗哦。”

面对这个诱惑，加茂用力摇了摇头。

“没必要。免疫系统紊乱的疾病，压力是发病的导火索。只要‘龙

泉家的诅咒’消失，她长年承受的压力就没有了，患上急性间质性肺炎的未来应该也会消失。”

“可是那时她的身旁没有你。”

“那无所谓，只要她不会生病……就算没遇到我，她也能找到幸福。”

说完加茂低头看着胸前口袋里的霍拉，又说道：“之前你说过吧，时空穿越装置经不起火烧。”

“嗯。为了让时空旅行者在必要的时候能把我们毁掉，时空转移装置上设计了一个弱点，那就是热。放在火中烧的话，能消除包括AI在内的所有数据。”

加茂拿起不停在叫着什么的D.卡西欧佩亚，丢进放在厨房的陶瓷烟灰缸里。他不理会雨宫的呻吟和沙漏的尖叫，看了看怀表。

“现在是九点五十五分，D.卡西欧佩亚马上就能恢复穿越时空的能力了，没时间了……有人有打火机或者火柴吗？”

幻二和月惠分别拿出火柴和打火机，加茂接了过来，然后从一条白色毛巾上撕下一条，轻轻包住D.卡西欧佩亚。做好所有准备花了不到三分钟。

他把点着的火柴扔进了烟灰缸。

注释：

[1]日语中表示解决的“解ける”与表示融化的“溶ける”发音相同。

尾声

睁开眼睛，眼前是熟悉的风景，石墙和垂樱，能看见停车场远处的H医疗中心的病房大楼。

“我回来了啊。”

“目的地设定为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九日下午一点二十分，不过从太阳的位置推测，好像已经下午三点多了。”

听到霍拉的报告，加茂不由得笑了。

“这点误差无所谓。话说回来，好冷啊。”

他脱掉被雨淋湿的上衣，用手摩擦双臂。穿越时空的时候，身上的雨及地面的一部分似乎也一起被带回来了，此时以他为中心、半径一点五米左右范围内是湿的，地上还散落着青草和泥土碎屑。

那之后，加茂烧毁了D.卡西欧佩亚。

沙漏瞬间被橙色的火焰包围，最终碎成一堆粉末。看着这一幕，雨宫如同行尸走肉一般，露出呆滞的表情。

文香他们带着连抵抗的力气都没有了的雨宫离开露营拖车，走向荒神之社。当然，这是想避开将要发生的泥石流。

走在最后面的加茂用只有霍拉能听到的声音说：“回未来去吧。”

胸前口袋里的霍拉意外地问：“连个招呼也不打，这样好吗？”

加茂轻敲伞柄，双眼望着文香等人一无所知前行的背影。

“我们的任务已经完成了对吧？怀表也还给文香了，别墅的钥匙还有根付和刀什么的都留在了露营拖车，应该没有问题了。”

“可是……”

“说老实话，就算一起去了荒神之社，我也不知道要跟他们说什么……我肯定要回未来，待的时间越长就越难过，他们要是对我道谢，我就更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我知道了。进入时空转移准备。”

加茂丢开雨伞，淋在雨中冲文香等人喊道：“那么我就回二〇一八年了哦。”

走在数十米前的文香脸上是怎样的表情他看不见，这时他才发现把眼镜忘在了露营拖车里。

“加茂！”

文香叫喊的声音混在雨声中。

加茂也大喊：“好不容易救了你们……你们都要幸福哦！”

看到文香跑过来，加茂感到胸前一热。明明一直很想回未来，可分别还是非常痛苦。下一个瞬间，文香等人的身影就变淡、消失了。

现在，加茂正望着H医疗中心的二楼。

“喂，未来变了吧？”

“理论上应该变了。龙泉家摆脱了因‘死野的惨剧’而灭门的命运，D.卡西欧佩亚的‘诅咒’也在发生之前就被扼杀了。”

闻言加茂微笑道：“这样一来，让伶奈恐惧的原因也消失不见了，她患上急性间质性肺炎的命运应该也消失了吧？”

“想想伶奈的病是因为压力引起的，现在她肯定健康地生活着呢。”

不知何时，加茂的脸上流露出像要哭泣般的笑容。

让他和伶奈走到一起的是“龙泉家的诅咒”，如今诅咒消失了，在被改写了的世界里，伶奈大概甚至不知道他这个人的存在。明明已经有了心理准备，可还是无法控制几欲涌出的泪水。

“只要她在某个地方幸福地活着，就好了。”

加茂这么说着，双手抹了一把脸。深呼吸几次之后，心情也稍微

平静了一些。然后他再次四下打量，却觉得走投无路。

“可这之后我要怎么办才好啊？就连我在改变之后的世界里做什么工作、住在哪里，我都不知道。”

“因为现在的你还残留着过去改变之前的记忆……不过大概不用一个月，那些记忆就会淡化，并注入新的记忆以适应改变之后的世界。”

闻言加茂吓了一跳。

“怎么，我不能一直留着现在的记忆吗？”

“不可能。能做到这一点的，只有内含另一个世界的我。”

“我不想忘掉现在的自己。”

“那样的话，写成文字留下来不就好了。”霍拉笑着说。

加茂瞪圆了眼睛，问：“能这么做吗？道理我不太懂，可我想，就算记录下已消失的记忆，记录也会消失吧。”

“请放心，我会侵入你的电脑的。”

“啊？”

“我会保管你写下的文章，之后再吧数据放回到你的电脑就好了。进入我的档案的东西，是绝对不可侵犯的。”

“就是不太情愿让你看到我写的东西呢……不过，谢谢。”

“不客气。”

加茂微微点头之后，视线投向住院大楼，沉思着嘟囔：“假如啊……未来进一步改变，玛丽斯压根儿没有出生的话，会怎样啊？”

“这个问题很难回答呢。那样你穿越时空回到过去的理由也就没有了，这么一来，阻止玛丽斯出生的契机也消失了。”

“这在某种意义上也是时空悖论吧？”

“不过这个世界有自净功能。以我的经验来说，我想你的后代中的某个人会成为玛丽斯，还是会在未来制造出一个D.卡西欧佩亚。”

“就是说我是罪犯的祖先这件事是不会变的啊。而不是我的我，也许会为了阻止D.卡西欧佩亚引发的另一个‘死野的惨剧’，又要穿越时空吗？”

“对。不是我的我会成为引路人，结果D.卡西欧佩亚的计划还是会被打破吧……总觉得很期待看到新的未来呢。”

“你说话开始不像AI了呢。”

边说加茂边向停车场出口走去。虽然还没想好要去哪里，可心情不可思议地轻松。

可还没走多远他就站住了。

“咦？”

那儿停着一辆熟悉的车，跟他过去开的车颜色车型都一样。他走近一看，连车牌号都一样。

他取出一直放在裤袋里的遥控钥匙，战战兢兢地按了一下，车锁打开了。

“怪了，这好像是加茂的车呢。”霍拉也跟他一样掩饰不住疑惑，说道。

加茂一把拉开车门，看了看车里。副驾驶座上放着公文包，能看到露出的资料。资料上写着《呼唤幸福的都市传说—奇迹的沙漏—（暂定）》。

“为什么啊！”

加茂不由得叫起来，他把手伸进公文包，果然翻出了熟悉的钱包和名片夹。又从钱包里找出驾照后，加茂和之前的某个时候一样，精神恍惚地坐到了驾驶座上。

驾照是加茂的，上面的住址和过去被改变之前的相同。打开名片夹，工作地点和职位也都没变。

“莫非我们……改变过去的行动失败了？”

“怎么可能？！我们确实毁掉了D.卡西欧佩亚啊。”

“可你看看现实啊，照这个情形，伶奈现在说不定还在住院呢。”

他坐立不安起来，从车上跳下来跑向住院大楼。

“噢，加茂先生？”

突然被叫住，加茂呆住了，回头看到一个不认识的护士站在医院的急诊入口旁。

“您摘了眼镜我还以为认错人了呢……您太太等您好久了，她想联系您，可手机打不通，正在发愁呢。”

“我妻子还在ICU？”

加茂无法掩饰不安，护士一怔。

“不，您太太的病房没变啊，还是在C2住院楼。”

加茂随口道了声谢，就跑了出去。

他在护士站询问“加茂伶奈”所在的病房号，得知确实在C2住院楼。跑到单人病房前时，他已经喘不上气来了。敲了敲门，加茂推门而入。

他看到了躺在床上的伶奈，视线先是去找氧气面罩，伶奈在打吊瓶，鼻子和嘴上什么都没戴。加茂松了一口气，当场蹲了下来。

“怎么了？”

伶奈把正在翻看的杂志放到床上，奇怪地看着他。加茂慌忙摇头。

“没怎么，看到你精神挺好我就放心了。”

“哦，现在一切正常……大后天就能按计划出院了。”

对此点头回应的加茂仍搞不懂为什么他们还是夫妻，也搞不懂伶奈为什么在住院。

伶奈坐起来，露出一副恶作剧般的表情。

“你这样子太糟糕了，浑身湿透，好像好几天没换衣服了。”

让她一说，加茂低头看着自己的衣服，露出苦笑。

“啊，这会污染病房的，总之我先回家换套衣服再过来。”

伶奈不知为何像是很愉快地望着他，终于问道：“你的眼镜呢？”

“说来话长。”

“我知道……”

加茂还以为自己听错了。伶奈微笑着指了指床边的抽屉，那是用于存放贵重物品的带锁抽屉，此刻钥匙挂在上边。

抽屉里放着钱包和一叠住院相关的资料，更里面还有一个不太一样的东西……一个老旧的金属眼镜盒。当然，这不是加茂的。

加茂打开眼镜盒的盖子，不由得倒吸一口气。

发黄的报纸上放着一副坏掉的眼镜，镜框腐朽，黑色的涂层浮起，有裂纹的镜片已彻底变为黄色。可不管变化多大，加茂只看一眼就认出来了。

这是他的黑框眼镜。对他而言，这是仅仅两个小时之前放在露营拖车里的。看来，这副眼镜经历了漫长的时间，又回到了他的手中。

“这是？”

伶奈笑着点头道：“对，是冬马五十八年前留下的。”

听到这话的瞬间加茂感觉他全都明白了。她会有这副眼镜，就是说文香他们把他的眼镜从露营拖车拿出来了，而且他们大概全都跟伶奈说了。

他因文香等人平安躲过了泥石流而放下心来，喃喃道：“看来关于未来，你知道了一些了不得的剧透呢。”

伶奈笑眯眯地说道：“文香没有孩子，就特别宠爱我。我还是孩子的时候，每次去她家玩，她都会跟我说起你。说你是救命恩人，等我长大了，就会遇到命中注定的你。”

这番话让加茂脸红了。文香似乎觉得“名侦探”还不过瘾，又给他加了“命中注定的人”这一设定。

“什么啊，有点儿不好意思了。”

可这时，伶奈的表情稍显难过，说道：“文香一直很期待，期待和去了过去又回来的冬马再次相见的一天……可她的心愿没有实现，文香患上了心脏病，在二〇〇四年去世了。”

就在刚才他还跟文香在一起，她还是初中生，那么精力充沛。可现在她已经去世了，让人无法接受。

加茂低着头，什么也说不出，伶奈静静地继续说：“对了……婚礼的时候见到了幻二和月惠，你记得吗？当然那个时候他们两个假装跟冬马是第一次见。”

他记得的婚礼是一场只有亲近的熟人来参加的小型婚礼。来客中没有龙泉家的人，这是过去被改写之前的记忆。

加茂轻轻摇头，说道：“抱歉，我现在还没有这部分记忆。这话听起来很怪，不过我刚从过去回来，完全不知道怎么了。”

“没事，慢慢习惯就好了。”

“如果你知道的话能告诉我吗，‘死野的惨剧’之后发生了什么？”

伶奈什么也没说，指了指眼镜盒。加茂恍然大悟，拿出垫在眼镜下面的旧报纸，那是从昭和三十三年发行的报纸上剪下来的。

第一张上记载着雨宫广夜被逮捕的始末。他在救援队到来之前试图自杀未果，之后被警察带走了。

第二张报道了他的死讯。雨宫自杀未遂时受的伤演变成破伤风，在命案发生三个星期后死在了医院……报道中写着他供认了自己的罪行，但没说详细内容。

“原来雨宫最终还是送了命啊。”

加茂闷闷不乐起来，把旧报纸放回到眼镜盒里。

“具体的问幻二就好了。”

他听了一惊，又马上笑着点头，问道：“幻二现在身体还好吗？”

“他身体很好。他说冬马差不多要从过去回来了，正在东京的本

宅等着呢。”

幻二应该已经八十过半了，加茂怎么也无法想象他的样子。不过，关于过去的五十八年，有太多事想问他了。

“今天晚上就去拜访他吧。待会儿你得告诉我东京本宅的地址和电话号码。”

伶奈拿起手机说：“我们结婚的时候，真的受了幻二的好多照顾呢。出院之后带上雪菜，咱们三个一起去拜访一下吧。”

“雪菜？”

加茂想起来了，如果没有流产的话，他们俩的孩子预产期应该就是这个星期。同时他还发现了椅子上放着的婴儿用品。

在新世界的第一天，似乎充满了光辉。

*

公交车站的长凳上坐着一个约莫十二岁的少年。

他的眼神沉静、温柔，可眼底有与年龄不符的哀伤。周围来往的成年人没人多看他一眼。

“你听说过奇迹的沙漏吗？”

少年惊讶地抬起头，眼前站着一个戴黑框眼镜的男人。

因为学校里都传开了，所以少年知道关于沙漏的都市传说。可此刻恐惧占了上风，他想从长凳上逃开。

可看到男人从胸前口袋里拿出来东西时，他停止了动作。银色链子前端挂着一个装着白沙的沙漏。男人像是在密语般继续说：“别跟别人说哦，这就是那个沙漏。我已经获得了奇迹，所以下一个给你用吧。”

男人硬把沙漏塞到少年手里。

“为什么给我……”少年疑惑地闷声问道。

正要离开的男人回头微微一笑，道：“谁知道呢？指定你为新主人的不是我，而是那家伙。”

男人歪了歪头，明显在指那个沙漏。

“这话真奇怪，沙漏会指定主人。”

“理由你直接问他吧。”

留下这句话，男人的身影就消失在熙攘的人群中。少年不知所措地低头看向手中的沙漏，沙漏像是想吸引他的注意般开始发光。

STORIES OF THE APOCALYPS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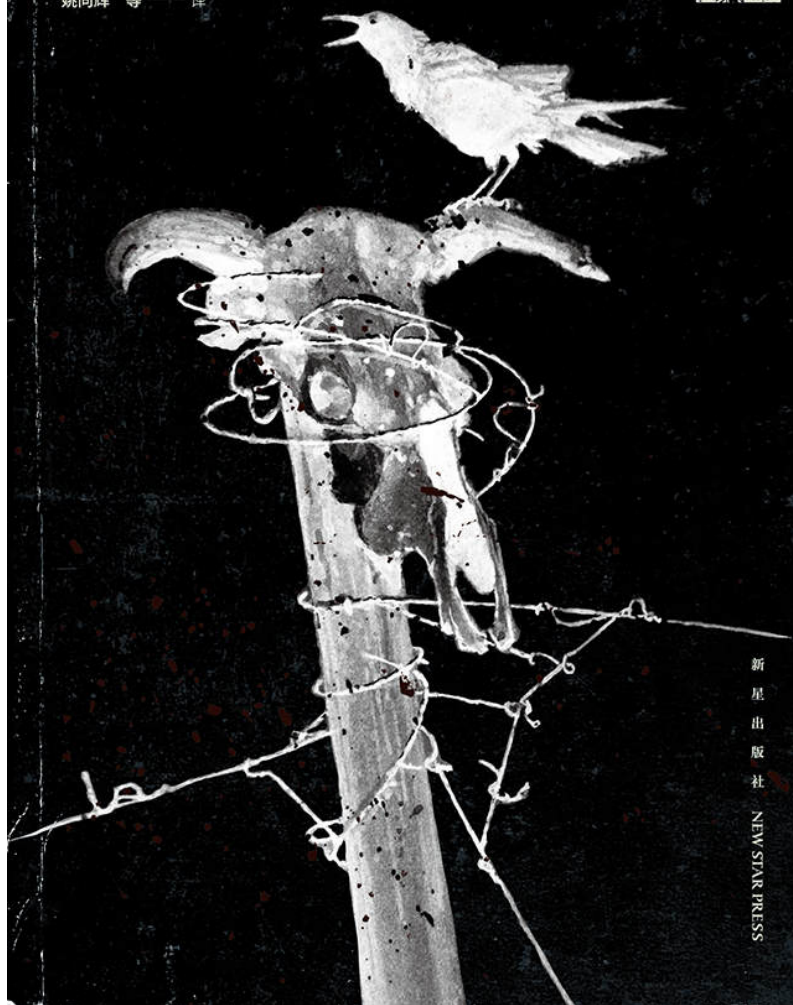
西方名家末世故事集

[美] 斯蒂芬·金、乔治·R.R.马丁 等 著

[美] 约翰·约瑟夫·亚当斯 (John Joseph Adams) 编

姚向辉 等 译

废土
WASTELANDS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废土：西方名家末世故事集

作者：【美】斯蒂芬·金 乔治·R.R.马丁 等

编者：【美】约翰·约瑟夫·亚当斯

译者：姚向辉 等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17-10-01

ISBN：978-7-5133-2766-4

目录

CONTENTS

序

一切混乱的终结/The End of the Whole Mess

回收/Salvage

面包与炸弹/Bread and Bombs

进镇出镇记/How We Got In Town and Out Again

隧道暗且长/Dark ,Dark Were the Tunnels

等待微风号/Waiting for the Zephyr

永不绝望/Never Despair

系统管理员照管世界/When Sysadmins Ruled the Earth

最后的原生生物/The Last of the O-Forms

末日一瞥/Still Life with Apocalypse

亚蒂的天使队/Artie's Angels

错失审判/Judgment Passed

静音/Mute

惯性原理/Inertia

博命荒城/And the Deep Blue Sea

语音/Speech Sounds

杀人犯/Killers

金妮·靛臀的飞天马戏团/Ginny Sweethips' Flying Circus

我们所知的世界末日/The End of the World as We Know It

日落前的挽歌/A Song Before Sunset

第七章：紫花王国里的最后一战/Episode Seven:Last Stand
Against the Pack in the Kingdom of the Purple Flowers

序

约翰·约瑟夫·亚当斯

饥荒、死亡、战争、瘟疫。这些据说预示着圣经般的天启——“大决战”和“世界末日”。在科幻小说中，世界末日通常都会由更加具体的方式触发：核战争、生物灾难（或战争）、生态或地质灾害以及宇宙浩劫。但在任何重大灾变过后，都会有幸存者活下来，后末日幻想小说就推演那些幸存者将过上怎样的生活。

后末日幻想题材的第一篇重要作品是创作于1826年的《最后一个人》（*The Last Man*），作者是科幻鼻祖、著有《弗兰肯斯坦》（*Frankenstein*）的玛丽·雪莱，因此，这一子类型在本质上与科幻小说有着同样悠久的历史。尽管后末日幻想根深蒂固地起源于科幻，它却总能突破传统题材的界限。该类型的数部经典小说，如帕特·弗兰克的《哀哉巴比伦》（*Alas, Babylon*）、内维尔·舒特的《在海滩上》（*On the Beach*）、乔治·R.斯图尔特的《大地永存》（*Earth Abides*），都作为主流小说出版发行。近来该潮流大有卷土重来之势，像科马克·麦卡锡这样的作家纷纷跻身于后末日幻想领域，创作出气氛惨淡的新作品《路》（*The Road*），该书不仅被奥普拉图书俱乐部评选为最畅销书籍，而且荣获普利策大奖。

科幻领域中也不乏此类长篇小说的经典之作，包括无可争议的王者——沃尔特·米勒的《莱博维茨的赞歌》（*A Canticle for Leibowitz*），不用说还有利·布拉克特的《漫长的明天》（*The Long Tomorrow*）、约翰·克里斯托弗的《天劫骑士》（*No Blade of Grass*）以及威尔森·塔克未受到应有赏识的《漫长而喧嚣的寂静》（*The Long Loud Silence*）。

后末日幻想类科幻作品在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脱颖而出。究其原因，无疑是由于世界许多地区都见证了原子弹的毁灭力。该题材在

冷战期间大为盛行，因为核弹毁灭世界的理论在当时存在着切实发生的可能性。

柏林墙倒下后，后末日幻想类小说的流行度也大不如前。如果你仔细看看本书中作品的出处，就会注意到其中只有两篇故事写成于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另一方面，一半以上作品的首次发表时间都在千禧年之后。这股热潮为何再度复兴？是不是因为当今的政治局面让人恍惚感觉回到了冷战时期？这个充满战乱动荡的年代，是否更容易让人联想到一个杳无人烟的世界，联想到人类或将亲手毁灭自己的家园？

当真如此，还是另有原因？到底是什么将我们吸引到这片废土中来？对我而言，该题材的吸引力难以抵挡——它既迎合我们探险的喜好，带给我们发现的愉悦，满足我们探索新前沿的渴望，又让我们得以从头再来，将过往一笔勾销，看看在经历过这一切之后，会将世界塑造成什么样子。

也许用约翰·瓦利在《曼哈顿电话簿》（*The Manhattan Phone Book*）中的一句话来形容该题材的吸引力再合适不过了：

人人都爱看核爆后的故事，否则此类作品为何会如此之多？游荡在人烟稀少的世界中，四处搜寻坎贝尔公司的猪肉与豆子罐头，在掠夺者面前挺身而出保护家人，这样的场面一定有它吸引人的地方。末日的降临当然可怕，我们自然会为死者垂泪，可在内心深处的某个角落里，却庆幸自己是活下来的那一个，庆幸一切能够重新再来。我们暗暗盼望成为幸存者，而其他人则会从这个世界上消失。“核爆后”题材的故事无非就是这样。

或者，这只是一番激烈讨论的开始？读一读这些故事，你来决定。

本书中的故事不仅限于瓦利所说的“游荡”、“搜寻”与“保护”。你将在书中读到一则则关于生命和幸存的传奇，去探索末日之后人类在科学、心理、社会以及生理等方方面面发生的改变。

本书中既没有外星人征服地球所引发的灾难，也没有僵尸暴动的恐怖场面，这两类场景虽然也经常出现在末日文学中，但我们今后再做讨论（或将收录于其他选集中）。

在接下来的故事里，你会置身于二十二个风格各异的后末日科幻场景中。有些略显牵强，读着玄乎；另一些则合情合理，极易想象。其中几篇充满奇思妙想，还有不少带有恐怖色彩，但所有故事都在探

讨同一个问题：

在我们所知的世界终结之后，生活究竟是个什么样？

一切混乱的终结/*The End of the Whole Mess*

原载于《万象》(*Omni*) 1986年10月

著 斯蒂芬·金/Stephen King

译 姚向辉

斯蒂芬·金就不需要介绍了，畅销书作家，屡获大奖，著有《魔女卡丽》(*Carrie*) 和废土杰作《末日逼近》(*The Stand*) 等小说。尽管他以长篇小说及其改编的电影而闻名，他同时也是一位多产的短篇小说家，作品集结于数本短篇集中：《世事无常》(*Everything's Eventual*)、《夜班》(*Night Shift*)、《故事贩卖机》(*Skeleton Crew*) 和《梦魇幻景》(*Nightmares & Dreamscapes*)。本篇收于《梦魇幻景》中，首刊于1986年的《万象》(*Omni*) 杂志。它获得了世界奇幻奖的提名，最近还被改编为一小时的电视电影，是TNT电视台剧集《梦魇幻景》中的一集。

有几个因素能决定选哪篇小说作为一部选集的卷首故事。你可以选作者非常有名的，可以选好得出奇且充满情感的，也可以选为整本书奠定基调的。本短篇同时具备这三个因素。

我想告诉你战争如何结束，人类如何堕落，还有弥赛亚如何死亡——史诗般的故事，值得大书特书几千页，精装本足以塞满一面书架，但你（假如以后还存在能读到这些文字的“你”）肯定更愿意读个脱水版就算了。直接注射起效最快。估计我还有四十五分钟到两小时，究竟多久得看我的血型了。我猜自己是A型，那样我能多挣扎一阵子，但很可惜我根本不记得。如果实际上是O型，我假设存在的朋友，那你看到最后恐怕就是许多空白页了。

总而言之，我先做好最坏的打算，能写多快就写多快好了。

我用的是电动打字机，波比的文字处理机更快，但发电机的线路太不稳定，哪怕装了稳压器，我还是不太有把握。我只有一次机会，我可不想漫漫归家路走到大半截，然后电压陡降，或者电流浪涌大得超过了稳压器的控制范围，结果我只能眼睁睁看着所有文字升向数据天堂。我叫霍华德·弗诺伊，一个自由作家。我弟弟罗伯特·弗诺伊就是弥赛亚。四小时前，我用他本人的发明杀了他。他管那东西叫“镇静剂”。叫“天杀的大错误”恐怕更合适，但已经成为结果的事情无法撤销，爱尔兰人几百年来一直在这么说……完全证明了他们是一群什么样的浑球。

妈的，我不能总是瞎打岔。

波比^[1]死后，我找了条毯子给他盖上，坐在小木屋客厅唯一的窗户前，盯着森林看了三个小时。你以前能看见北康威镇高压钠灯的橙色辉光，但现在没有了。现在你只能看见白山山脉——像是孩童用绉纸剪出的一个个黑色三角形，还有毫无意义的群星。

我打开收音机，扫过四个波段，只找到一个疯子，于是又关掉了收音机。我坐在那儿，思考该怎么讲述这个故事。我的思绪一次次滑向无边无际的黑暗松林，那巨大的虚无。最后，我意识到我不能再这么消磨时间了，只能给自己注射毒药。妈的，离了截稿期我就什么都写不出来。

老天在上，现在我有了个货真价实的截稿期。

我和弟弟都很聪明，我们的父母再没有什么别的期待了。老爸主修历史，三十岁就成了霍夫斯特拉大学的全职教授。十年后，他是华盛顿国家档案馆的六位副主任之一，而且有资格再进一步。他为人也相当不赖，收藏了查克·贝瑞录制过的所有唱片，弹得一手好布鲁斯吉他。我老爸白天归拢档案，夜晚沉迷摇滚。

老妈以优异成绩从德鲁大学毕业，获得了ΦBK学会^[2]的荣誉钥匙，有时候会别在那顶俏皮的软呢帽上。她在华盛顿成为一名出色的注册会计师，遇见老爸，嫁给他，怀上区区在下我之后就暂时歇业了。我于1980年出生。1984年，她帮老爸的几位同事打理税务，她说这是她的“业余小爱好”。1987年波比出生的时候，她在为十几位大人物打理税务、投资组合和不动产规划。我可以报上他们的名字，但谁他妈还在乎呢？他们现在不是死了就是已经痴傻。

我猜她靠“业余小爱好”每年挣的钱比老爸多得多，但这并不重要，因为他们自己过得开心，相处得也很愉快。我经常见到两人拌嘴，但从来没见过他们争吵。我慢慢长大，发现我老妈和我那些玩伴的老妈只有一点不同：电视播放肥皂剧的时候，他们的老妈在阅读、熨衣服、缝缝补补或者打电话，而我老妈在计算器上按来按去，在绿色大纸上写下许多数字。

我没有让钱包里装着门萨^[3]金卡的这对夫妻失望。我的公立学校成绩不是A就是B（据我所知，他们根本没考虑过让我和弟弟去念私立学校）。我很早就会写字，而且毫不费力。二十岁那年我卖掉了第一篇杂志文章，内容是独立战争时大陆军如何在福吉谷苦熬寒冬。我把文章卖给了一本航线杂志，得到四百五十块钱。亲爱的老爸问我能不能把那张支票卖给他。他签了张他的个人支票，将航线杂志寄来的支票装框，挂在他的办公桌上方。不得不说，他是一位富有浪漫气息的天才。会弹布鲁斯吉他的浪漫天才。相信我，比我差劲的孩子大有人在。当然了，他和我母亲去年都过世了，死的时候精神狂乱，屎尿都拉在裤子里，和我们这个世界上的几乎所有人一样。但是，我到最后也依然爱着他们。

我属于配得上父母期待的那种孩子——听话、聪明、有天赋，在充满爱和信心的气氛中很早就显露出天赋，有信仰，热爱和尊重父母。

波比就不一样了。连老爸老妈这种门萨会员都不知道该怎么对待波比这样的孩子。从一开始就不知道。

我比波比早了整整两年学会自己上厕所，我也只有这一点比他强了。但我从来没有嫉妒过他。一个还算不错的退伍军人联盟投手会嫉妒诺兰·瑞安和罗杰·克莱门斯这样的职业棒球大联盟投手吗？过了一定的程度，导致嫉妒的竞争心态就会消失。我有过这种体验，我可以告诉你：过了一定的程度，你只会后退几步，遮住眼睛，免得被对方耀眼的闪光灼伤。

波比两岁识字，三岁开始写短文（《我们的狗》，《与妈妈去波士顿》）。到了六岁，他的字难看得令人吃惊，但经过誊抄，他仍在发育的运动控制能力不再干扰阅读之后，你会觉得作者是个聪明但异常天真的五年级学生。他以可怕的速度从单句发展到复合句和更复杂的句子，以怪异的直觉领悟了从句、子从句和定语从句。他偶尔也会搞混语法，放错修饰语的位置，但绝大多数作家一辈子都难以克服的这些障碍，他不到五岁就把它踩在了脚下。

他开始头痛。爸妈害怕他有什么生理疾病（比方说脑肿瘤），带他去看医生。医生仔细检查他的身体，然后更仔细地听他说话，最后告诉父母波比没什么问题，只是心理压力太大：他处于极度焦虑之中，因为他的写字的手不像大脑那么运转自如。

“你们的孩子在试图排出精神结石。”医生说，“我可以给他的头痛开个处方，但我觉得他真正需要的是一台打字机。”于是老爸和老妈给了波比一台IBM打字机，几年后的圣诞礼物是装有“文字之星”软件的Commodore 64电脑。在我说其他事之前，有一点要补充一下，那就是接下来的三年多时间里，波比始终相信那台文字处理机是圣诞老人放在我家树底下的。现在回想起来，我胜过波比的还有这个：我早就不再相信圣诞老人了。

关于我们的童年时光，我有许多话可以说，虽然总得说点什么，但时间有限，我就长话短说了。截稿期。哎呀呀，截稿期。我看过一篇很好玩的短文，《乱世佳人精华版》，大致是这样的：

“战争？”郝思嘉大笑，“哈，无聊！”

“砰！卫希礼去打仗！亚特兰大被烧！白瑞德来了又走了！”

“真是无聊，”郝思嘉流泪道，“明天再去想吧，因为明天又是新的一天。”

第一次读的时候我笑得前仰后合，现在我不得不写类似的记录，忽然就觉得没那么好玩了。我的故事是这样的：

“一个智商无论怎么测都爆表的孩子？”英迪娅·弗诺伊对她亲爱的丈夫理查德说，“真是无聊！我们要创造良好的环境，帮助他和他那个不怎么蠢的哥哥，让他们的智力继续成长。老天在上，他们就是两个最平常不过的美国少年，我们就要这么养育他们！”

砰！弗诺伊兄弟长大了！霍华德去弗吉尼亚州立大学念书，以优异成绩毕业，以自由作家为业！过得相当惬意！和许多女人约会，带上床的就没那么多了！没有染上性病和药瘾！买了一套三菱音响！每周至少写一封信回家！出版了两本小说，卖得不错！“真是无聊，”霍华德说，“我就适合这样的生活！”

确实如此，直到那天波比突然（就像个标准的疯狂科学家）露面，带着两个玻璃匣子，一个匣子装着蜜蜂的蜂巢，另一个装着黄蜂的蜂窝。波比反穿一件蒙福德体育系的T恤，即将摧毁全人类的心

智，快活得像是涨潮时的牡蛎。

像我弟弟波比这样的人，每两三个世代只会出一个，比如李奥纳多·达·芬奇、牛顿、爱因斯坦，也许还有爱迪生。他们似乎有一个共同之处：他们就像巨型罗盘，漫无目标地转动良久，寻找正北的方向，找到后以可怖的力量抓住不放。但在最后成功之前，这种人都会成天口吐狂言，波比也不例外。

他八岁我十五岁的时候，他来找我，说他发明了一架飞机。那会儿我已经很熟悉波比了，所以我只说了两个字“扯淡”，就把他赶出了我的房间。后来我去车库，看见一个怪里怪气的三合板装置架在他的“美国快车”红色小车上。这东西有点像战斗机，但机翼不是后掠而是向前倾斜的，摇摆木马的鞍座用铆钉固定在中央，侧面有个控制拉杆，但没有发动机。他说这是滑翔机。他要我把他从卡里根山上推下去，那是格兰特公园里最陡峭的一段山坡，正中央有一条方便老人家使用的水泥小径。波比说，那就是他的跑道。

“波比，”我说，“这鬼东西的机翼装反了。”

“没有反，”他说，“就应该是这样。《动物王国》有一集说的是老鹰，它们向猎物俯冲，然后逆转翅膀飞上去。老鹰的翅膀是双关节的，明白吗？这样能得到更大的升力。”

“那空军的飞机为啥不是这样的？”我问，浑然不知美俄两国空军都正在绘图板上设计这样的前掠翼战斗机。

波比只是耸耸肩。他不知道，也不关心。

我们爬上卡里根山，他骑上木马鞍座，抓住控制拉杆。“使劲推我。”他说，眼睛里闪烁着我非常熟悉的疯狂光芒——天哪，他那双眼睛有时候会亮得像是点燃的蜡烛。我敢对天发誓，要是我认为那东西真能飞起来，就绝对不会使那么大劲推他了。

但是，我不知道他真的能飞，所以用尽力量推了一把。他靠惯性冲下山坡，大呼小叫像个刚跑完长途的牛仔，正要去镇上喝几杯冰啤酒。一位老妇人跳开给他让路，他险些撞到另一位拄拐杖的老先生。冲到半山坡，他一拉控制杆，我目瞪口呆地看着三合板飞机和红色小车分开了，那一瞬间我真是既惊又恐。刚开始飞机只是飘在小车上方几英寸处，像是随时会落回去。忽然吹来一阵大风，波比的飞机立刻升上半空，像是被看不见的绳索拽了起来。红色小车沿着水泥小径向前冲进灌木丛。波比突然飞上了十英尺高的半空，然后是二十英尺，

五十英尺。他坐在前掠翼滑翔机上飞过格兰特公园，欢呼不已。

我追了上去，叫他快下来，脑海里浮现出他翻下木马鞍座，身体被树枝或某一尊雕像刺穿的可怕场景。弟弟葬礼的样子不仅是想象，简直就是我在现场目睹。

“波比！”我尖叫道，“下来！”

“噫——呀——！”波比对我大喊，声音微弱但显然非常开心。下棋的、扔飞盘的、读小说的、谈恋爱的、慢跑的人纷纷停下来，诧异地望着波比。

“波比，那鬼东西他妈的没有安全带！”我叫道。在我印象中，这是我第一次说那三个字。

“我——没——事——”他扯开嗓门欢呼，但我惊恐地发现我几乎听不见他的声音了。我一路尖叫着跑下卡里根山，根本不记得我都在喊些什么，只知道第二天嗓子哑得几乎发不出声音。我记得我跑过一个身穿三件套西装的年轻人，他站在山脚罗斯福雕像旁边。他看着我，用聊天的语调说：“跟你说啊，朋友，我这麦角酸^[4]的劲儿又上来了。”

我记得那个奇形怪状的黑影掠过公园的绿色草地，在长椅、垃圾筒和围观者仰起的面孔上起伏变幻。我记得我追赶那影子。我记得我告诉母亲，波比那架本就不该飞起来的飞机，被一阵怪风吹得上下倒翻，波比短暂但天才的飞行员生涯在D街上摔得粉碎，母亲的表情开始扭曲，然后痛哭流涕。

从现在的结局来看，波比当时要是真的粉身碎骨反而对大家都好，可事实并非如此。

波比倾斜着飞向卡里根山，抓着飞机的尾巴，一直没有摔下来；他压低机首，飞向格兰特公园中央的小池塘。他在水面上方五英尺滑翔，然后是四英尺……然后机首划破水面，拉出两道白色尾迹，惊醒永远气定神闲（而且喂得过肥）的一群野鸭，野鸭绕着他愤怒大叫，而他笑得喜不自胜。他从另一头飞出池塘，从两条长椅之间穿过，机翼被长椅折断。他从鞍座上飞出去，脑袋磕了一下，开始大声叫骂。

这就是有了波比的生活。

并不是所有事情都这么离奇——实话实说，在他发明镇静剂之前，我觉得其实也没什么特别出奇的。我之所以要讲上面这个故事，

是因为我觉得最极端的事例最能说明一个人的本性：生活中多了波比，你的精神就会经常受到冲击。他九岁那年开始在乔治敦大学学习量子物理和高等代数的课程。有一天，他用自己的声音覆盖了我们那条街（以及周围四个街区）的所有收音机和电视机信号；他在阁楼上发现了一台旧的便携电视机，改造出一个宽频无线电广播电台。一台古老的黑白电视机，十二英尺长的高保真电缆，屋顶上的一个铁丝衣架，然后就是见证奇迹的时刻了。近两个小时，乔治敦的四个街区都只能收到WBOB频道，也就是我弟弟的电台。他朗读我的短篇小说，讲傻乎乎的笑话，解释烘焙豆类富含硫化物，所以我们老爸每周日在教堂才放那么多屁。“不过他绝大多数时候放的都是闷屁。”波比对大约三千名听众说，“有时候他会憋一个特别响、特别长的，留给赞美诗。”

老爸对此可不怎么高兴，他向通信委员会缴纳了七十五块罚款，从波比下一年的零花钱里慢慢扣除。

生活中有了波比，我的天……请看，我在哭。这是真情实感，还是药效发作？应该是前者——上帝知道我有多么爱他，不过我觉得我还是快点写下去为妙。

出于各种实际原因，波比十岁从高中毕业，但没有去念文学士或理学士，后续学位就更别提了。他脑袋里的那个巨型罗盘正在转啊转啊转，寻找它想指向的正北。

波比钻研了一阵物理，又痴迷了一阵化学（时间短一些），但他对数学缺乏耐心，因此这两个领域都没能留住他。所谓的“硬科学”他虽然能搞懂，但也觉得厌倦。

十五岁，他迷上了考古学——我们家在北康威有个避暑住处，他把附近的白山山脉挖了个遍。通过研究箭头、燧石甚至新罕布什尔州中部地区那些中石器时代洞穴里的篝火灰烬，他重建出当地印第安人的历史。

但那阵劲头也过去了，他开始阅读历史和人类学著作。十六岁那年，波比请求加入一支探险队，那是新英格兰地区的人类学专家要远征南美洲，我父母勉强答应了。

五个月后来时，这辈子第一次晒得黝黑，而且长高了一英寸，减了十五磅体重，性格也更安静了。虽说波比依旧开朗乐天，但从小到大一直都在的那种少年生气（有时候很能感染人，有时候让人厌倦）不见了。他长大了。我第一次听他谈起新闻……都是可怕的新

闻，明白吗？2003年，巴勒斯坦解放阵线一个名叫“圣战之子”的分支组织（荒唐的是，我觉得这个名字像是西宾夕法尼亚州某处的一个天主教社区服务组织）在伦敦引爆了一颗脏弹，污染了全城六成的面积，剩下四成对打算要孩子或者想活过五十岁的人来说也很不健康。同一年，美国试图封锁菲律宾，因为塞德尼奥政府接纳了“少量”中共顾问（根据间谍卫星提供的数据，大约是一万五千人左右），结果被迫让步，因为：首先，中国说美国不撤军他们就倾巢发射导弹，这可不是开玩笑的；其次，美国人民没什么兴趣为了菲律宾群岛的事情集体送死。还是同一年，另外一群疯狂的龟孙子（好像是阿尔巴尼亚人）企图在柏林用空气喷洒艾滋病病毒。

这种事让所有人心情消沉，但波比更是消沉得脑浆都快淌出来了。

“人类为什么这么坏？”某天他这么问我。时值八月末，我们在新罕布什尔州的避暑住处，大多数物品已经装进盒子和行李箱。告别前的那种凄凉气氛笼罩了小木屋。我要回纽约，波比要去得克萨斯州的韦科，他整个夏天都在读社会学和地质学课本（这个组合够不够神经？），他说他要去那里做几个实验。他的语气自然而轻松，但过去这几个星期，我不止一次看见老妈用特别意味深长的眼神打量波比。老爸和我都没有起疑心，但我估计老妈知道波比的罗盘终于不再乱转了，开始指向某个确定的方位。

“人类为什么这么坏？”我问，“你要我来回答这个问题？”

“最好有人回答一下，”他说，“按照最近的事态发展，越快越好。”

“人类一直就是这样的啊，”我说，“为什么这样？因为这是人类的天性。想找个责怪对象的话，就怪上帝吧。”

“胡说八道。我不相信那套鬼话。双X染色体^[5]的说法到头来也还是狗屁。别跟我说是经济压力，有产者和无产者之间的冲突，因为那也无法解释所有事情。”

“原罪。”我说，“我信这个——这个词听起来节奏不错，可以当跳舞音乐。”

“很好。”波比说，“也许就是原罪。但我亲爱的大哥，用什么手段呢？你有没有问过自己这个问题？”

“手段？什么手段？我没听明白。”

“我猜是水。”波比阴沉地说。

“你说什么？”

“水。水里的什么东西。”他望向我，“或者水里缺了什么东西。”

第二天，波比去了韦科，然后就杳无音讯了。再次见到他是三年以后，他反穿T恤出现在我家门口，手里拎着两个玻璃匣子。

“好呀，老霍。”他说道，走进我的公寓，不咸不淡地拍了我后背一巴掌，就好像我们三天前才见过面。

“波比！”我叫道，伸出双臂使劲抱住他。坚硬的东西戳着我的胸口，愤怒的蜂鸣声传入耳朵。

“我也很高兴看见你。”波比说，“但你最好悠着点儿，别激怒这些小伙子。”

我连忙后退。波比放下手里的大纸袋，卸下肩上的背包，从纸袋里小心翼翼地取出两个玻璃匣子。一个匣子里是蜜蜂的蜂巢，另一个是黄蜂的蜂窝。蜜蜂已经安静下来，继续做它们应该做的天晓得什么事，但黄蜂对自己的处境显然很不满意。

“好了，波比。”我看着他，露出笑容——我实在太开心了，“这次你又有什么新念头？”

他拉开背包，取出一个蛋黄酱瓶子，里面装着半瓶透明液体。

“看见这个没？”他说。

“看见了。不是水就是白色闪电^[6]。”

“这既是水又是酒，看你信不信了。来自拉普拉塔的一口自流井，这个小镇在韦科以东四十英里，我用五加仑才提纯出这么一点儿。我在那儿搞了个小蒸馏塔，老霍，不过我猜政府不会因为这个来抓我的。”他也在微笑，笑容越来越灿烂。“这就是水，但又是人类有史以来最带劲的私酿。”

“我完全不明白你在说什么。”

“我知道你不明白，但你会明白的。知道吗，老霍？”

“知道什么？”

“假如愚蠢的人类能再坚持六个月，这东西就能让他们永远活下去了。”

他举起瓶子，一只被放大的眼睛盯着我，眼神非常严肃。“这是神药。”他说，“能治疗智人身上最糟糕的疾病。”

“癌症？”

“不。”波比说，“是战争。酒吧争吵。路边枪击。一切纷争。洗手间在哪儿，老霍？尿憋得都快从嘴里满出来了。”

他从厕所出来时，不仅把T恤翻了个面，头发也梳过了——他梳头的方式倒是没有任何变化。波比喜欢把脑袋在水龙头底下放一会儿，然后用手指把头发使劲向后拢。

他看着那两个玻璃匣子，说蜜蜂和黄蜂已经恢复常态。“不过我跟你讲啊，老霍，黄蜂的蜂窝就不存在什么‘常态’。黄蜂是社会化的昆虫，虽然蜜蜂和蚂蚁也是，但黄蜂不一样。蜜蜂几乎永远神经正常，蚂蚁偶尔精神崩溃，而黄蜂是彻头彻尾的疯子。”他微微一笑，“很像咱们智人。”他打开装有蜜蜂蜂巢的匣子顶盖。

“听我的，波比。”我说，我虽然还在微笑，但笑容已经没那么灿烂了，“把盖子放回去，用嘴说就行了，可以吗？回头再演示给我看。我的房东人很好，但公寓管理员是个大块头的男人婆，抽雪茄，比我重三十磅。她——”

“你会喜欢的。”波比说，就好像没听见我在说什么，这习惯和他的十指梳头法一样，我早已熟悉。他待人并不是缺少礼数，而是经常会完全沉浸在一件事情里。我拦得住他吗？该死，拦不住。再说，能看见他回来已经很让人开心了。我是说，我当时就觉察到会出乱子，但每次和波比待上五分钟，他就能催眠我。他是扶着橄榄球的露西，信誓旦旦说这一次肯定没问题，而我是查理·布朗，冲过去抬脚就踢。[\[7\]](#)“其实你很可能早就见过了——杂志和电视上的野生动物纪录片里有这些画面。没什么特别的，但看起来很了不起，因为人类对蜜蜂有着完全非理性的偏见。”

奇怪的是，他说对了，我确实见过这种画面。

他把手伸进匣子，放在蜂巢和玻璃之间。不到十五秒，那手就像戴上了一只黑黄相间的活手套。我有一瞬间陷入了全感回忆：坐在电视前，身穿连袜睡衣，抱着帕丁顿小熊，离上床睡觉还有半小时（波比还要过几年才会出生），看着一个养蜂人让蜜蜂覆盖他的整张脸，惊恐、厌恶和着迷五味杂陈。蜜蜂首先聚拢成刽子手的头罩，然后被他拨拉成怪诞的活胡子。

波比突然皱眉，然后咧嘴苦笑。

“被蜇了一下。”他说，“长途旅行害得它们还有点生气。我搭一位女保险推销员的飞机从拉普拉塔到韦科——她有一架古老的派珀小熊，然后搭某个通勤小公司的飞机到新奥尔良，好像叫什么混球航空。转机转了能有四十次，但我向老天发誓，真正让它们发疯的是从垃圾迪亚来这儿的出租车。德国投降后的城堡之路都比第二大道路面平整。”

“我说，波比，你最好还是把手拿出来。”我说。我担心会有蜜蜂飞出来——我仿佛看见自己拿着卷起来的杂志，花几个小时满屋子追打蜜蜂，好像它们是老监狱电影里的逃犯。但蜜蜂没有飞出匣子，一只也没有，至少现在还没有。

“放轻松，老霍。你见过蜜蜂蜇花吗？听说过这种事吗？”

“你哪儿长得像一朵花了？”

他放声大笑。“妈的，你以为蜜蜂知道花是什么样子的吗？哈哈，不可能！它们不知道花是什么样子，就像你我不知道云朵是什么声音。它们只知道我有甜味，因为我的汗液中含有蔗糖二氧芑……还有另外三十七种二氧芑，这还只是我们有所了解的成分。”他若有所思地停了下来，然后继续说道，“我必须承认，今晚我存心把自己弄得有点儿甜。我在飞机上吃了一大盒樱桃夹心巧克力——”

“波比，我的天！”

“——在出租车上吃了两大块南瓜糖。”

他把另一只手也伸进匣子，小心翼翼地拨开蜜蜂。我看见他在清理干净蜜蜂前又皱了一下眉头，然后把盖子放了回去，不禁松了一口气。他的两只手上各有一个红色肿包：左手在虎口位置，右手紧贴掌根幸运线。他被蜜蜂蜇了，但我明白他要我看的是什么：至少有四百只蜜蜂落在他手上，但只有两只蜇了他。

他从牛仔裤兜里掏出小镊子，走到我的书桌前，推开文字处理机旁的一叠手稿，拉过聚光台灯，摆弄片刻，让灯光在红木桌面上聚成一个小光斑。

“写什么好东西了吗，老狗？”他随口问道。我后脖颈汗毛直竖。上次他叫我老狗是什么时候？四岁还是六岁？妈的，想不起来了。他用镊子从左手上轻轻夹出一根细如鼻毛的小刺，放在桌上的烟灰缸里。

“写一篇关于艺术品造假的文章，给《名利场》的。”我说，“波比，你这次到底在搞什么名堂？”

“能帮我把另一根刺夹出来吗？”他把镊子和右手伸向我，露出抱歉的笑容，“我一直觉得，既然我这么聪明，应该能左右开弓才对，但我左手的智商依然不足六岁。”

还是我那个波比老弟。

我在他身旁坐下，接过镊子，拔出红色肿包上的蜂刺，肿包贴着的幸运线对他来说应该叫倒霉线才对。我给他拔刺的时候，他向我讲述蜜蜂和黄蜂有什么区别，拉普拉塔的水和纽约的水有什么区别，还有——该死！——有了他的神水，再加上我的小小帮助，就能解决所有问题。

唉，于是我那个聪明而疯狂的大笑老弟又一次扶起了橄榄球，而我又一次冲了上去，但这也是最后一次了。

“蜜蜂只在迫不得已的情况下才蜇人，因为那样它们自己也会死。”波比淡然说道，“记得那次在北康威吗？你说人们自相残杀是因为原罪？”

“记得。你别乱动。”

“好，假如真的存在原罪，假如真的存在上帝，他爱我们，愿意让自己的儿子上十字架，但同时又要送我们下导弹满天飞的地狱，只是因为某个蠢女人咬了一口坏苹果，那么，诅咒其实就在这儿：祂把我们造得更像黄蜂，而不是蜜蜂。——嘿，老霍，你怎么不拔？”

“你别乱动，”我说，“我就能给你拔出来。你要是特别想指天画地，那我先等着好了。”

“好吧。”他安静下来（相对而言的），我努力给他拔刺。“蜜蜂就

像神风敢死队，老狗。你看那个玻璃匣子，蜇我的两只蜜蜂已经死了。蜜蜂的刺就像钓钩，是有倒刺的，刺进去很容易，但向外拔的时候会带出它们的内脏。”

“好恶心。”我说，把第二根刺扔进烟灰缸。我看不见倒刺，因为我的眼睛不是显微镜。

“这正是蜜蜂的特殊之处。”他说。

“那还用说。”

“但黄蜂就不一样了，黄蜂拥有光滑的蜇刺，愿意蜇你多少下就蜇多少下。蜇到第三或者第四下，毒液就用完了，但只要它们愿意，就能继续在你身上扎窟窿……它们确实就是这么做的，尤其是虎头蜂，就像我带来的这一种。必须用镇静剂才行，我用的这种叫诺可松。会让它们难受很久，因为它们每次醒来时都特别疯狂。”

他严肃地望着我，我这才看清他的黑眼圈，意识到我从没见过弟弟这么疲惫的样子。

“这就是人们彼此争斗的原因，老狗。没完没了，不停争斗。因为我们有光滑的蜂刺。但现在你看。”

他起身到背包前翻找片刻，取出一个眼药水瓶，打开蛋黄酱瓶，用眼药水瓶吸了几滴他提纯的德州水。

他拿着眼药水瓶走向装有黄蜂窝的玻璃匣子，我注意到这个匣子的顶盖有点儿不一样，上面有一小块能拉开的塑料滑门。我不需要他告诉我那是为什么；处理蜜蜂的时候，他敢直接取掉顶盖，但若要和黄蜂打交道，他就不想冒险了。

他捏了一下眼药水瓶上的黑色橡胶球。两滴水落进蜂窝，被水打湿的黑点几乎立刻消失。“等三分钟左右。”他说。

“什么——”

“别问，”他说，“到时候你自然能看到。三分钟。”

趁着这三分钟，他读了我那篇写艺术品造假的文章，虽说我已经写了二十多页了。

“很好。”他放下稿纸，“还真不错，老哥。不过你应该读一下十九

世纪商业大亨杰伊·古尔德用赝品莫奈画作装饰私人火车会客车厢的事情，太他妈逗了。”他一边说，一边掀开了黄蜂匣子的顶盖。

“天哪，波比，别闹了！”我喊道。

“还是那么胆小。”波比笑着说，把蜂窝从匣子里拿了出来，蜂窝呈暗灰色，和保龄球差不多大。他用双手抓着。黄蜂飞出来，落在他的手臂、面颊、额头上。一只黄蜂飞向我，落在我的前臂上。我一巴掌打死了它，尸体落在地毯上。我吓坏了——魂不附体。肾上腺素流遍全身，眼珠子都快从眼窝里钻出来了。

“别弄死它们。”波比说，“从它们可能对你造成的伤害来说，你这么做和杀婴儿没什么区别。我想表达的就是这个意思。”他把蜂窝在两只手之间扔来扔去，仿佛那是个超大号的垒球。他把蜂窝抛到半空中。我惊恐地看着他，黄蜂在客厅里飞来飞去，仿佛巡航的战斗机群。

波比小心翼翼地把蜂窝放回匣子里，坐进我的沙发。他拍拍身旁的位置，我走了过去，精神已经被他催眠。黄蜂到处都是，地毯上，天花板上，窗帘上。有五六只在大屏幕电视上爬来爬去。

在我坐下之前，他赶开了沙发坐垫上的两只黄蜂，免得被我的屁股压死。它们立刻飞走了。黄蜂快活地飞来飞去，快活地爬来爬去，动作敏捷，没有半点拖泥带水的感觉。就在波比说话的当口，它们渐渐找到了飞回纸质蜂窝的路，在上面爬了一会儿，纷纷钻进顶部的洞口，消失得无影无踪。

“我不是第一个对韦科产生兴趣的人。”他说，“按照人口平均计算，德克萨斯是全美最暴力的州，那里却有一个很好玩的无暴力地区，韦科是其中最大的城镇。老霍我告诉你，德州佬喜欢拔枪互射——明白吗？这个州民风如此。半数人口随身携带武器。周六晚上的沃思堡酒吧就像射击场，只是用醉鬼取代了陶土鸭子。德州的步枪协会会员比新教信徒还多。倒不是说全世界只有德州佬喜欢拔枪互射、用匕首互相整形、把爱哭的孩子塞进烤炉，但他们真的很喜欢玩枪。”

“只有韦科除外。”我说。

“哦，他们也喜欢玩枪，”他说，“只是他们彼此开枪的次数少得惊人。”

天哪，我一抬头看见了时间。感觉像是才写了一刻钟，实际上已经过了一个小时。有时候我写得入迷就会这样，但我不能沉迷于描述细节。这会儿我感觉还行，喉咙里并不干得难受，没有搜肠刮肚也想不出的单词。回头看刚才写下的文字时，只发现了常见的错误拼写和重叠打字。不过我不能浪费时间，必须抓紧了。“真是无聊。”郝思嘉说，就是这个意思。

以前也有人注意到并调查了韦科地区的非暴力气氛，但绝大多数研究者都是社会学家。波比说，你把韦科和类似地区的统计数据（人口密度、平均年龄、平均经济水平、平均教育水平等几十个因子）塞进电脑，只要数据足够多，就会得到一个特别显眼的异常点。学术论文总是非常严肃的，但在波比读过的五十多篇文章中，研究人员在无可奈何之下，不止一次开玩笑说，原因或许是“水里的什么东西。”

“我觉得不妨把这个玩笑当真。”波比说，“就好像有很多地方的水里含有能够预防龋齿的物质。那种物质叫作氟化物。”

他带着三名助手前去韦科，其中两个是社会学研究生，一个是地质学的全职教授，正在休年假，想找点儿刺激的事情做一做。六个月后，波比和社会学研究生编写出了一套程序，能够直观展示被我弟弟称为“静震”的现象。背包里有一份皱皱巴巴的打印稿，他取出来给我看。那一组同心圆，有四十层。韦科位于从外向内数的第八、第九和第十个圆环上。

“然后你再看这个。”他取出一张透明胶片盖在打印稿上。还有一些圆环，但每个圆环都标着一个数字。第四十环：471，第三十九环：420，第三十八环：418。等等等等。有几个处数字不降反升，但这种情况寥寥无几，幅度也很小。

“这是什么？”

“数字是那个圆环内的暴力犯罪数量。”波比说。“杀人、强奸、伤害和打架，甚至破坏公物。电脑根据一个参考了人口密度的公式计算出这些数字。”他点了点第二十七环，数字是204。“举例来说，这片地区的人口不到九百。数字说明那里有三四起家暴、两起酒吧斗殴、一起虐待动物——要是我没记错，一头猪惹恼了某个老农民，他向那头猪体内注射了大量岩盐——还有一起过失杀人。”

我看见中央几个圆环的数字急剧下跌：85、81、70、63、40、21、5。所谓“静震”的震中是拉普拉塔，真是名副其实的沉睡小镇。

拉普拉塔的数字是0。

“所以我找到了，老狗。”波比俯身，紧张地搓着修长的双手，“我的伊甸园。这里居住了一万五千人，其中百分之二十四是通称‘殖民土著’的混血儿。镇上有一个鹿皮鞋工厂、两家汽车旅馆、两家灌木农场。工作方面就这么多。娱乐方面有四家酒吧、两家舞厅——你能听到的都是典型的得州乡村音乐——两家汽车影院和一个保龄球场。”他停了停，又说，“还有一家蒸馏酒场。出了田纳西，我就没喝过比他家更好的威士忌。”

简而言之（现在我也只能简而言之了），拉普拉塔按理说应该是一片犯罪乐土，能够滋生出本地报纸每日警情栏目里的各色暴力事件。应该是，但实际上并不是。在我弟弟去考察前的五年间，拉普拉塔只发生过一起谋杀和两起人身袭击，没有强奸，没有上报的虐待儿童。有过四起武装抢劫，但罪犯全都是过客，而且要为那起谋杀和两起人身袭击中的一起负责。当地警长是个共和党老胖子，模仿演员罗德尼·丹泽菲尔德惟妙惟肖。众所周知的是，他一天到晚都泡在咖啡馆里，一边整理领带结，一边请大家去勾搭他老婆。我弟弟认为这可怜的老家伙正在遭受第一期阿兹海默综合征的折磨。他手下只有一个警官，是他的侄子。波比说他侄子很像老音乐秀《驴叫》里的小桑普斯。

“要是这个小镇在宾夕法尼亚州，”波比说，“这两个家伙十五年前就该退休了。但是在拉普拉塔，他们可以一直混到死……而且是寿终正寝的自然死亡。”

“你呢？”我问，“你是怎么做研究的？”

“哦，对，得到统计结果后的第一周，我们坐在那儿面面相觑。”波比说，“明白吗？我们猜到会有什么结果，但没想到这么离奇。哪怕见过了韦科，来到拉普拉塔也还是会大吃一惊。”波比动了动，打响指节。

“天哪，我最讨厌你弄出这种声音了。”我说。

他微笑道。“对不起，老狗。总之，我们开始研究地质，然后对水样进行显微分析。我没抱太大希望。因为附近地区每户人家都有井，往往是深井，水质要做定期检验，免得喝到硼砂之类的东西。要是有什么明显的成分，早就被人发现了。因此我们开始做亚显微分析，很快就发现了一些非常怪异的物质。”

“什么样的怪异物质？”

“原子链上的断环，亚动力学电子涨落，还有某种不明蛋白质。水不只是纯粹的一氧化二氢，你明白的，总是含有硫化物、铁离子等等。天晓得特定地区的蓄水层里会有什么物质。而拉普拉塔的水，你可以给它添加一系列字母，就像荣誉教授名字后的缩写一样。”他同样放光，“但那种蛋白质才是最有意思的东西，老狗。就我们所知，全世界只有一个地方发现过它，那就是在人类大脑里。”

糟糕。

感觉到了，就在两次吞咽之间：喉咙里的干涩。现在还不严重，但足以让我停下来去倒一杯冰水。我大概还剩下四十分钟。天哪，我有那么多话想说！他们发现了黄蜂的蜂窝，但黄蜂不蜇人。波比和一名助手看见追尾事故，两个司机都喝过酒，都是男性，都是二十三四岁（换句话说，就是社会学意义上的好战分子），他们却走下车，握手，友好地交换保险公司的名片，然后走进最近的酒吧，再喝一杯以示庆祝。

波比口若悬河地说了几个小时——比我还剩的时间要多得多。总之最后的结果很简单：蛋黄酱瓶子里的那种物质。

“我们在拉普拉塔建起了自己的蒸馏塔。”他说，“我们酿的就是这东西，老霍，和平主义者的白色闪电。德州那个地区的地下蓄水层很深，但大得出奇；就像整个维多利亚湖被倒进了地壳与地幔间的多空沉积层。这种水很有劲儿，但我们浓缩的物质，就是我才滴在黄蜂窝里的那东西，劲头更大。我们现在已经积累了快六千加仑，装在大号铁皮桶里。到今年年末，我们就能有一万四千加仑，明年六月三万。但还远远不够。还要更多，而且要尽快……然后需要运输。”

“运输到哪儿？”我问。

“首先是婆罗洲。”

我以为自己要么是疯了，要么是听错了。真的。

“你看，老狗……对不起，老霍。”他又在背包里翻了一会儿，找出几张航拍照片递给我。“看见了吗？”他问。我查看照片。“看见他妈有多完美了吗？就好像上帝他老人家突然掐断我们的广播，开口宣布‘现在插播一条特别消息！小混蛋们，这是你们最后的机会了！你们将回归《完美生活》。’”

“我没听懂。”我说，“我也不知道我在看什么。”我当然知道那是什么，照片里是一个小岛——不是婆罗洲本身，而是婆罗洲以西一个名叫古兰迪奥的小岛，岛中央是一座山，山麓上有许多泥巴茅草屋。你看不太清那座山，因为有云雾遮挡。我的意思是，我不知道他到底要我看什么。

“这座山和这个岛都叫古兰迪奥。”他说，“在当地方言中的意思是神恩，或者命运，或者命数之类的。但罗杰斯公爵说，它其实是地球上最大的定时炸弹……即将于明年十月爆炸，但也有可能提前。”

疯狂的之处在于，这个故事只有在快进讲述时听起来才那么疯狂，但我现在只能这么做。波比要我帮他筹集六十万到一百五十万美元，以完成如下事宜：首先，提纯出五到七万加仑所谓的“精华水”；第二步，将精华水空运到婆罗洲，婆罗洲有机场可供降落，你可以驾着悬挂式滑翔机在古兰迪奥降落，但运输机就别想了；第三步，将精华水用船从婆罗洲运到这个名叫命运（或者命数、神恩）的小岛；第四步，将精华水用卡车运到火山口，这座火山从1804年起一直休眠（只在1938年喷过几个小烟圈），然后将水桶扔进如今是个烂泥塘的火山口。罗杰斯公爵就是他那位地质学教授约翰·保罗·罗杰斯，他声称古兰迪奥不止会喷发，而是会爆炸，就像十九世纪的喀拉喀托火山那样，相比之下，污染了伦敦的那颗脏弹还不如一个炮仗。

当年，喀拉喀托喷出的火山灰落满了整个地球，观测结果构成了萨根智囊团^[8]的核冬天理论的重要依据。那次爆发后的三个多月内，由于火山灰进入了大气急流和范艾伦辐射带以下四十英里的范艾伦气流，半个世界都欣赏到了瑰丽得离奇的日落日出。全球气候变化持续了五年，原本只在东非和西太平洋密克罗尼西亚群岛生长的水椰忽然出现在南北美洲。

“北美洲的水椰在1900年前全灭绝了，”波比说，“但它们在赤道地区活得很好。播种的就是喀拉喀托火山，老霍……我想用同样的方式把拉普拉塔水洒遍全世界。我要全人类沐浴在拉普拉塔的雨水中——等古兰迪奥爆发，雨水会很多的。我要他们喝落进水库的拉普拉塔水，用拉普拉塔水洗头洗澡泡隐形眼镜。我要妓女用拉普拉塔水冲洗下体。”

“波比，”我说，“你疯了。”但我知道他没有。

他对我露出疲惫而顽皮的笑容。“我没有疯。”他说，“想知道什么叫发疯吗？打开CNN，老……老霍。你会看见疯狂正在现场直播。”

我不需要打开有线新闻网（我的某个朋友叫它“末日碎心机”），就知道波比想说什么。印度和巴基斯坦在边境对峙。中国和阿富汗也一样。半个非洲遭受饥荒的折磨，另外半个被艾滋病蹂躏。过去五年内，德州和墨西哥边境常有小规模战斗，因为墨西哥信了共产主义，人们开始管提华纳叫小柏林，因为那里筑起了高墙。拼刺刀的声音渐渐响成一片。去年的最后一天，核责任委员会的科学家将末日时钟拨到了午夜前十五秒。

“波比，就算一切都能按计划完成，”我说，“多半做不到，但咱们暂且假设一下好了。你也根本不清楚那东西会造成什么长期效果。”

他想说什么，但我挥手挡开。“你别说什么你知道，因为你真的不知道！你找到了所谓静震现象，分离出了原因，这一点我承认。但你有没有听说过酞胺哌啶酮？专治青春痘，帮助睡眠，但它对三十岁以上的成人会造成癌症和心脏病。你忘了1997年的艾滋病疫苗吗？”

“老霍？”

“它能够治疗艾滋病，但受试对象都得上无法治疗的癫痫，在十八个月内死了个干净。”

“老霍？”

“还有——”

“老霍？”

我停下来看着他。

“这个世界……”波比说，然后又停下。他的喉咙在颤抖，我看见他努力忍住泪水。“这个世界需要激进疗法，老哥。我不知道长期效果，但现在没时间去研究了，因为我们已经没有未来了。也许我们能够治疗所有的纷争，或者——”

他耸耸肩，试图微笑，用亮晶晶的眼睛看着我，两行眼泪缓缓淌下。

“或者，我们只是在给癌症末期病人注射海洛因。但无论如何，这能阻止正在发生的事情。能终结这个世界的伤痛。”他摊开双手，手掌向上，我能看见蜂蜇的痕迹，“帮帮我，老狗，请帮帮我。”

于是我帮了他。

然后我们搞砸了。你可以说我们彻底搞砸了。想听实话吗？我他妈的不在乎。我们杀死了所有植物，但至少拯救了温室。以后这儿还会长出些什么吧？希望如此。

有人会读我写下的这些话吗？

我的脑子开始转不太动了。这些年来我第一次不得不思考自己正在干什么。写作的机械动作。刚开始应该抓紧一点时间的。

无所谓了。现在后悔已经来不及了。

我们当然成功了：提纯地下水，空运到婆罗洲，转运到古兰迪奥，沿山坡搭建简陋的吊升系统（半马达绞盘，半齿轨铁路），将一万两千个五加仑容器提纯后的炸脑版的拉普拉塔水扔进火山口的烂泥塘。我们在短短八个月内完成了这些，花销不是六十万也不是一百五十万，而是四百多万，但还是不到美国当年国防支出的一千六百分之一。想知道我们是怎么寿^[9]（筹）到的吗？要是我还有拾（时）间，一定会仔细讲给你听，但我的脑袋快要裂开了，所以就无所胃（谓）了。也许你想知道，大部分钱是我筹来的。有些靠诈有些靠偏（骗）。实话实说，我自己（己）都没想到我能做到。但我们做到了，世界也撑到了火山暴（爆）发的那一天——火山叫什么名字来着？我记不清，但也没时间翻回去看

等一等

好了，稍微好点儿了。毛地黄素。波比有这个药。心脏跳得像发疯，但我又能思考了。

罗杰斯公爵没说错，火山——我们管它叫神恩山——如期喷发。烟柱喷上天，有那么一小会儿，所有人都放下手里的事情，仰望天空。真是无聊，好（郝）思嘉说。

事情发生得很快，就像性交、花钱、特笑（效），所有人都恢复了健康。我是说

等等

天哪，让我写完这段。

我是说所有人都暂时做出了退让。所有人都稍微看青（清）了一点局势。世界变得像是波比给我看的那个不再蜇人的黄蜂窝。有三年时间，大家过得像是小阳春。人们和平相处，就像“新血”乐队的老歌

唱的，所有人都相安无事，就像喜（嬉）皮士美梦成真，你明的，核（和）平了爱了还有

等

大爆炸。心脏快要从小耳朵里蹦出来了。但我要集中每一分力量，集中——

那就像寒冬里的小阳春，我想说的是这个，足足三年的小阳春。波比继续他的研究。拉普拉塔，社会学背景。还记得当地的警长吗？共和党老胖子。波比说他有罗德尼综合征的初期正（症）状。还记得吗？

集中精神，混蛋

不止他一个人。结果发现德州那片地区有许多类似病例。阿兹海默症我说的是。三年拾（时）间我和波比一直在那儿。写了一套新程序，画出新的圆换吐（图）。我明白发生了什么，回到这里。波比和几个助手留下了。一个开枪自杀了，波比回来的时候说。稍等一下要爆

好了。最后一次。心脏跳得太快，我都不能呼吸（吸）了。新的圆环图，最后一张圆环图，叠在静震图上看，会给你当头一棒。静震图显示，越靠近中心的拉普拉塔，暴力事件就越稀少；阿兹海默图显示，越靠近拉普拉塔，早发性痴呆的发病率就越高。人们很年轻就变得很杀（傻）。

接下来的三年，俺和波波过得很小心，只喝巴离（黎）水，雨天穿长雨衣。没有战争了，所有人越来越杀（傻），我回到这里因为他，我弟弟，我不记得他叫什么了

波比

波比今晚来我这里，哭了，我说波比我爱你波比说对不起老狗对不起我把全世界变成了傻瓜和笨蛋我说全是傻瓜和笨蛋也好过一个大黑窟窿他哭了我哭了波比我爱你他说你能给我一针那种特别水吗我说好他说你也来一针吧我说好我应该也打了但我记不清了我看见文字但不明白是什么意思

我有个波比他的名字是弟弟我看我要写完了我有一本书想写波比说充满了平静的空气能够持续一百万年所以好孩子好孩子好弟弟我就停下了好孩子波比我爱你不是你的错我爱你

原谅你

爱你

我有罪（对全世界）

-
- [1] 波比，罗伯特的昵称。——本书注释均为译注。
- [2] ΦBK学会（Phi Beta Kappa Society），美国大学优等生荣誉学会。
- [3] 门萨，指高智商俱乐部门萨国际，智商为当地人口中前2%的人有资格入会。
- [4] 麦角酸，即迷幻药LSD，服用数月甚至数年之后仍可能突然出现幻觉。这个年轻人以为波比在天上飞是他的幻觉。
- [5] 此处疑为作者笔误，应当为双Y染色体。20世纪60年代，美国一些研究人员认为有XYY染色体的男性更容易犯罪。这种结论已被推翻。
- [6] 白色闪电，私酿烈酒的代称。
- [7] 漫画《史努比》中的经典场景，露西在查理·布朗踢球的一瞬间把球拿走，让查理摔跤。
- [8] 萨根智囊团，指由卡尔·萨根和四位研究者组成的TTAPS小组，他们于1982年在《科学》杂志上发表了著名的论文《核冬天》。
- [9] 主角从这里开始出现了错字等书写错误，括号内是正字。

回收/Salvage

原载于《阿西莫夫科幻杂志》(*Asimov's Science Fiction*) 1986年2月

著 奥森·斯科特·卡德/Orson Scott Card

译 汪梅子

奥森·斯科特·卡德著有畅销科幻小说《安德的游戏》，这部作品曾荣获雨果和星云双奖。其续作《死者代言人》同样摘取双奖，使卡德成为连续两年获得该领域最具声誉的两个奖项的唯一作者。卡德还曾赢得世界奇幻奖、八次轨迹奖以及其他诸多奖项。

除了《安德的游戏》以及安德系列的其他故事，卡德还著有数十本其他小说，包括《创造者阿尔文》(*Tales of Alvin Maker*) 传奇史诗系列和《归来》(*Homecoming*) 系列。他还发表了八十多个短篇，收录于多部选集中，其中最有名的一部是《镜中地图》(*Maps in a Mirror*)。

《回收》是卡德首次公开探讨自己宗教信仰的系列故事中的一篇，同时也是他开始尝试后末世科幻的作品之一。这个故事属于卡德的“摩门之海”系列，最早发表于《阿西莫夫科幻杂志》(*Asimov's Science Fiction*)，而后被收于《边缘人》(*Folk of the Fringe*) [1]，一部关于大浩劫后的德瑟雷特州[2]的选集。在洪水泛滥的大盐湖畔，一个被毁灭文明的幸存者仰赖自己的信仰和彼此，重拾生活的信念，重建他们的家园……

过了渡口一下就变成了陡峭的上坡路，卡车根本提不起速来。迪弗只好连续降档，胆战心惊地听着齿轮嘎吱作响。变速箱听着快要散架了。穿越内华达州的一路上，他一直小心驾驶，幸亏最后这几英里是搭乘温多弗的渡船从摩门海上走的，否则就得徒步走一大段路。算

他走运。这是个好兆头。看来迪弗这段时间要发达了。

他把轰鸣作响的卡车停在装卸区，机修师皱着眉说：“小伙子，你是一直空挡滑行吗？”

迪弗从驾驶室下来。“空档？空档是什么意思？”

机修师没有笑。“你没听出变速箱坏了吗？”

“我穿过内华达州的时候，一路所有机修师都求着我要给我修车，我可是告诉他们说，要把这车留给你修的。”

机修师看着他的眼神仿佛在说他疯了。“内华达根本没有机修师。”

迪弗心想，你要是没这么白痴，就会知道我是在开玩笑。这些老摩门教徒啊，实在是一根筋，掰也掰不动。但迪弗什么都没说，只是面露微笑。

“卡车得在这里留几天，”机修师说。

我没问题，迪弗心想，我有别的事要忙。“你估计要几天？”

“目前看来，大概三天吧。可以给你开请假单。”

“我叫迪弗·提格。”

“你去找工头给你开单子吧。”机修师打开引擎罩，开始例行检查，装卸小工们则开始卸下迪弗这一趟收来的旧洗衣机、冰箱以及其他东西。迪弗把里程单拿到办事窗口，工头给他付了工钱。

跑了五天，收破烂，睡在驾驶室，找农民蹭饭，挣了七美元。他的生活已经比很多人都强了，却看不到未来。回收的活儿总有个尽头。总有一天，收完旧时代遗留下来的最后一台报废洗碗机，然后他就该失业了。

呃，迪弗·提格可不会坐等那一天到来。他知道哪儿有金子，一直在盘算怎么把它弄到手。他已经盘算了好几个星期。要是李海如约搞来潜水器材，明天早上他们就要干点自己的回收活儿了。如果运气好，他们回来的时候就是有钱人了。

迪弗双腿发僵。不过他很快就活动开了，迈着轻快大步跑过回收

中心的走廊。他三步并两步跨上台阶，上了楼，蹦蹦跳跳穿过大厅，看到“小型计算机回收”的牌子，手扶门框一借力，反弹进屋。“嗨，李海！”他说，“哎，该下班了！”

李海·麦凯没理他。他正对着一台显示器，使劲摆弄膝头的一个黑匣子。“这么干眼睛会瞎的。”迪弗说。

“闭嘴，别大惊小怪的。”李海的目光始终没有离开显示器。他按下黑匣子上的按钮，扭动匣子上的手柄。屏幕上，一个彩色亮点炸裂成四个小亮点。

“他们要修卡车变速箱，给了我三天假，”迪弗说，“所以明天就是咱们去远征圣殿的日子。”

李海消掉屏幕上的最后一个亮点。又出现了更多亮点。

“这有什么好玩的，”迪弗说，“等于你刚扫完大街，就又过来一队骑兵。”

“这是台雅达利游戏机。大概六七十年代的东西，或者八十年代。有年头了。这些零件没多少回收价值，都是八位的。这么多年来，这玩意儿一直丢在洛根市一户人家的阁楼上，现在竟然还能玩。”

“那些老头儿可能都不知道自己家里有这东西。”

“很有可能。”

迪弗看着李海打游戏。千篇一律。“这么一个以前要多少钱？”

“好多钱。大概十五美元，或者二十。”

“我靠。而咱们的李海·麦凯正像那些老头子以前一样，玩成傻子了。他们沉迷电玩，到头来脑子都坏了，李海。脑子要坏了。”

“别烦我。我正忙着呢。”

游戏终于结束了。李海把黑匣子放在工作台上，关掉游戏机，站了起来。

“你准备好明天下水的所有东西了吗？”迪弗问。

“刚才这游戏不错。他们以前肯定有大把时间花在这上面。我妈说以前小孩都不让找工作，十六岁以后才可以。法律这么规定的。”

“正合你意嘛。”迪弗说。

“我说的是真的。”

“李海，你满嘴放炮，满地乱跑，自己都不知道。”

“你说话这么随便，是想让咱俩都被解雇吗？”

“我现在不用遵守学校的规矩了。我都十九岁了，也已经高中毕业了，养活自己都五年了。”他从口袋里掏出七美元的工钱，挥了一下，又漫不经心地塞了回去。“我混得还不错，想怎么说话就怎么说话。你觉得我会怕主教？”

“我才不怕主教。要不是为了哄我妈开心，我连教堂都不会去。他根本就是满嘴喷粪。”

李海大笑起来，但迪弗看得出，他对于这种放肆的话还是有点害怕的。迪弗心想，他十六岁，个头挺高，脑子也聪明，但还是个小孩子。他还不明白长大成人意味着什么。“还有，下雨。”

“天天都下雨啊。要不然你以为湖里的水哪儿来的？”李海得意地一笑，把工作台上的所有设备插销拔掉。

“我是说夏雨·威尔森也要来。”

“我知道你什么意思。她划船？”

“还带一对护舷呢。”迪弗双手窝成杯形，“不过需要摩擦摩擦。”

“你为什么总要讲下流段子？迪弗，自从你开始干回收的活儿，嘴就越来越脏。何况，她块头可不小。”

“她都快五十了，你还想怎样？”迪弗才发现，李海似乎在顾左右而言他。也就是说，李海大概又搞砸了。“你能搞来潜水的东西吗？”

“已经搞定了。你是不是以为我会掉链子？”李海又露出了得意的笑容。

“你？掉链子？怎么可能。什么事都可以交给你办。”迪弗朝门口

走去。他听到身后李海还在忙着关掉几个电源。这地方要用很多电。没什么好奇怪的，因为他们一直都要用电脑，而回收是搞到电脑的唯一途径。但迪弗看到可以一下子用这么多电，感觉就像看到了自己的未来。他这辈子梦寐以求的所有机器，崭新的机器，还有它们需要的一切电力。从没有别人穿过的新衣服，自己的马和马车，甚至汽车。也许他可以成为重新开始制造汽车的那个人。他不需要陈旧愚蠢的炸亮点游戏。“那玩意儿死翘翘了，没救了，嘟嘟嘴，彻底完蛋了。”

“你在说什么呢？”李海问道。

“彻底完蛋了。你的所有这些电脑。”

这句话总是能让李海炸毛，屡试不爽。迪弗听着李海跟在后面一路唠叨，咧嘴大笑，感觉自己邪恶而强大。李海念叨着“我们现在比过去的人用电脑还要多，是电脑使一切保持运转”诸如此类，没完没了。感觉还挺可爱的，迪弗很喜欢他，这孩子很较真。就好像末日临头似的。可迪弗比他看得透。这个世界已经完蛋了，末日已经来了，所以现在一切都无所谓，这些破烂可以都丢到湖里去了。

他们离开回收中心，沿着护土墙往下走。下面远处是港口，这里的地形就像是一个大碗，碗底是一汪水，宾汉姆城则坐落在水边。以前这里有个露天铜矿，但后来水位上涨，他们开出一条口子泄水，现在，摩门海中央的奥克尔岛上有了理想港口，工厂聚集，烟雾遮天，但永远不会有居民抱怨。

沿着陡峭的土路下往港口的途中，路上行人越来越多。宾汉姆城里没有住户，大家都只是在这里工作而已，这座城市通宵轮班永不停歇。李海是轮班小工，全家住在乔丹海峡对面的特拉弗斯，没见过那么烂的地方，不知道怎么规划的。他每天早上五点搭渡船来上班，下午四点再搭渡船回去。他本应在下班之后去上几小时课，但迪弗觉得上课没用，他总是这么告诉李海的，今天又说了一遍。上学花的时间太多，可学到的东西太少，根本就是浪费时间。

“我得去学校。”李海说。

“告诉我二加二等于多少。你们不会还没学二加二吧？”

“你自己不是念到毕业了吗？”

“高一之后就没什么可学的了。”他轻轻推了李海一下。李海一般会还击，但今天他没有。

“你试试没有高三文凭能找个像样工作？而且我已经快毕业了。”他们走到渡船跟前了。李海掏出通票。

“你明天到底来不来？”

李海做了个鬼脸。“我不知道，迪弗。在那附近转悠可能会被逮捕。我觉得这事不靠谱。他们说老摩天楼里有奇怪的东西。”

“咱们不进摩天楼里面去。”

“那里面更可怕，迪弗。我不想去那里。”

“是啊，天使摩罗乃可能躲在里面，等你过去就突然跳出来，说‘呔！’。”迪弗逗他。

“别说了，迪弗。”李海笑了，试图转换话题。

“没事的，胆小鬼，不用担心。摩罗乃的雕像已经挪到山上的盐湖纪念碑那儿去了，而且一直有人看守。”

“反正雕像只有表面覆了一层金箔。我告诉你，那些老摩门教徒在圣殿里藏了成吨的金子，就看谁不怕杨百翰^[3]的鬼魂——”

“闭嘴，浑蛋，闭嘴行吗？别人会听到的！你看看周围，全是人！”

的确如此。有些路人正对他们怒目而视。不过迪弗发现了，老人就喜欢对年轻人怒目而视。这样才能让这些老头老太对于自己命不久矣的事实感觉好受点。就好像是在说，是啊，我快死了，但至少你很蠢。于是迪弗径直看向一个正瞪着他的老太，嘟哝道：“对，我很蠢，但至少我活得好好的。”

“迪弗，你非得在他们能听到的地方说这话吗？”

“这是事实。”

“首先，迪弗，他们也还活得好好的。其次，你的确很蠢。第三，渡船来了。”李海在迪弗的肚子上轻轻打了一拳。

迪弗假装遭受痛击。“哎呀，这娃子真不知好歹。我把自己最后一口面包给了他，他就这么报答我。”

“没有人这么说话，迪弗！”李海大声叫道。渡船开动了。

“明天五点半见！”迪弗大喊。

“你不可能四点半起来，别一副这表情，你绝对起不来……”渡船、工厂、机器和卡车的噪音淹没了李海羞辱他的话语。不过反正迪弗也知道他会说什么。李海虽然才十六岁，但人不错。等迪弗结婚了，他妻子也会喜欢李海的。没准李海也会结婚，他妻子也会喜欢迪弗。最好是这样，否则她就只能游泳回家了。

他坐双层巴士回到道格拉斯堡，朝旧营房走去。是夏雨收留了他。他的房间本来是个储藏室，但她把拖把和肥皂之类的东西搁在自己屋里，腾出地方来给他放了张床。

屋里没什么其他东西了，但这可是在奥克尔岛上，而且竟然还远离臭气、烟雾和噪音。他可以睡觉，这就够了，反正大部分时间他都是开着卡车在外面跑。

事实上，他的房间根本也不算个家。家基本上就是夏雨的地盘，营房尽头一间透风的屋子，一位眉头紧蹙的矮胖女人给他提供食物，吃得好，还管够。他现在就正在往那儿走，门也不敲就进了屋，把厨房里的她吓了一跳。她骂他吓到她了，骂他脏兮兮的，弄脏了地板，骂他晚饭前偷偷摸摸溜进来，然后她给了他一块苹果。

他四下巡视了一圈，在晚饭前更换了五个房间的灯泡。这几户人家基本上每家至多只有两个房间，挤得不行，厨房只能公用，大家轮流吃饭。有些房间简直没法待，他才换好灯泡，家里人就又吵了起来了。有时就连这么点儿太平时间都没有。其他人家还好，地方虽小，但大家相亲相爱。迪弗相信自己家肯定也是这种和气人家，因为他印象里没有过什么大吵大闹。

夏雨和迪弗吃过饭，关掉所有灯，随后她打开老唱片机，是迪弗从李海那儿忽悠来的。他们本来无权拥有它，但他们觉得，只要灯泡没烧坏，电力就没有浪费，而且万一有人问起，他们立刻上缴就行了。

正好夏雨有几张旧唱片，是她小时候留下的。里面的歌节奏强劲，有时她会站起身，和着音乐跳舞，今晚便是如此。她的舞蹈动作幅度不大，感觉怪怪的，迪弗无法理解，除非把她想象成一个苗条的年轻姑娘，想象她曾经拥有过的身材。这个画面并不难想象，她的眼神和微笑依然神采奕奕，动作也透露出多年不健康饮食和缺乏运动背

后隐藏的秘密。

这时，他的思绪往往会飘到开车穿过田间时，透过车窗看到的姑娘们。她们俯身干活，直到听见卡车声，然后便会起身挥手。所有人都会朝回收卡车挥手。在有些地方，卡车是唯一经过的有引擎的东西，是当地人与旧时代机器的唯一接触。所有卡车和电力都是新土地专用的，旧时代的地盘奄奄一息。他们转身朝最后的记忆挥手。这些人眷恋的是一段根本不存在的历史，这让迪弗很难过。他不想难过。

“那一切根本不存在。”他大声说。

“存在。”夏雨低声说，“姑娘们只想开——开心，”她跟着唱片轻声唱着。“我年轻时很讨厌这首歌。也有可能是我妈讨厌它。”

“那时你就住在这儿？”

“印第安纳。”她说，“那是另外一个州，在东边很远的地方。”

“你也是难民吗？”

“不。大概在我十六七岁的时候吧，记不清了，我们搬到这里来了。每当时局不稳，就有很多摩门教徒搬家。无论发生什么事，这里一直都是家园。”

唱片放完了。她关掉唱机，打开灯。

“船加满油了？”迪弗问。

“还是别去了。”她说。

“如果里面有金子的话，我想要。”

“迪弗，就算以前里面有金子，他们肯定也在圣殿被淹之前把它挪走了。大家又不是事先没有得到预警。摩门海不是山洪暴发造成的。”

“要是里面没有金子，为什么还要搞得这么神秘兮兮的？为什么大湖巡警不让人去那边？”

“我不知道，迪弗。可能因为很多人认为那里是神圣之地。”

迪弗对此已经习惯了。夏雨从来不去教堂，但她说话还是像个摩

门教徒。不过，如果你说错了话，大部分人都会是这种反应。迪弗不喜欢人们语气突然变得虔诚起来。“天使也需要警察保护，是这么回事吗？”

“在旧时代，那个地方对摩门教徒具有重大意义，迪弗。”她坐在地上，倚着窗下的墙。

“可它现在毫无意义了。他们有了其他圣殿，不是吗？而且他们不是正在柴雷罕拉修建新圣殿吗？”

“我也说不清，迪弗。这里的这座圣殿，它过去一直是真正的中心，真正的神圣之地。”她侧卧下来，手支着头，看向地板，“它现在仍然是。”

迪弗看得出，她此时非常忧郁，非常悲伤。很多记得旧时代的人都会这样，就像不治之症。但迪弗知道如何治愈它，至少，他能治愈夏雨。“他们以前真的在圣殿里杀人吗？”

他的方子起作用了。她不再无精打采，而是怒视着他。“你们这帮卡车司机是不是整天就在说这个？”

迪弗咧嘴一笑。“反正是有传言。说是如果有人泄露了金子藏在哪儿，就会被砍头。”

“迪弗，你在这地方也碰到过不少摩门教徒了，你真的觉得我们会因为有人告密就砍掉他的头？”

“我不知道，得看是什么秘密了，不是吗？”他把双手垫在屁股下面，在沙发上一颠一颠。

他看得出，她真有点生气了，但又不想真的发火。于是她假装是在开玩笑地发脾气。她坐起身，抓起一个靠垫朝他砸了过来。

“别！别！”他大喊道，“别砍我的头！别把我喂鱼！”

靠垫砸中了，他浮夸地假装倒地而死。

“别拿这种事开玩笑。”她说。

“哪种事？你又不信老一套的那些东西。现在没有人信了。”

“或许吧。”

“耶稣本来不是应该出现的吗？原子弹左一颗右一颗地扔，他应该出现的啊。”

“先知说我们太邪恶了。耶稣没有来，因为我们过于迷恋尘世。”

“得了吧，如果他真的会来，他就应该已经来了，不是吗？”

“也许他还是会来的。”她说。

“已经没人相信这话了，”迪弗说，“摩门教就是政府，仅此而已。每个城市的法官都是当地主教，不是吗？长老会会长一直都是市长，现在宗教就是政府，就是政治而已，没有人再真的信仰这一套了。柴雷罕拉是首都，却不是圣城。”

他看不到她，因为他正平躺在沙发上。她没有回答，于是他坐起身看她。她在水槽边，靠着橱柜。他偷偷走到她身后，本想挠她痒痒，但她的姿势又让他改了主意。他靠过去，看到泪珠滚下她的脸颊。情况失控了。经历过旧时代的这些人都很容易情绪失控。

“我是开玩笑的。”他说。

她点点头。

“只因为那是旧时代的一部分。你知道我对旧时代的感觉。如果我还记得过去，也许就不会是这个态度。有时候我真希望我能记得。”他在撒谎。他才不希望自己记得。他不想记起旧时代。反正，就算他真的希望，大部分东西他也想不起来了。他最早的回忆是骑在一匹马上，坐在一个人身后，那人出了很多汗，他们一直跑啊跑啊，没有尽头。其余的记忆就是很久之后了，上学，轮流住在不同人的家里，然后是终于过完忙碌的一年，毕业，开始工作。想到所有这些事，所有这些地方，他都没有一丝伤感。他只是个过客，一直都是，他从未属于过任何地方，或许直到现在，他才终于有了归属。他属于这里。“对不起。”他说。

“没事。”她说。

“你还会带我去那里吗？”

“我不是已经答应了吗？”

他从她话音的恼火程度判断，他又可以跟她开玩笑。“在你看来，咱们去那儿的时候，该不会正好赶上他们第二次降临吧？如果你

觉得有可能的话，我就把领带戴上。”

她露出一个微笑，转过身把他推开。“迪弗，睡觉去吧。”

“我四点半起来，夏雨，然后你就要当跟我一块开开心心的姑娘去啦。”

“我可不得觉得这首歌唱的是早起划船。”

他走向自己的小房间，她还在刷碗。

五点半，李海已经在等了，时间正好。“难以置信，”他说，“我以为你肯定会迟到呢。”

“还好你来得准时。”迪弗说，“你要是没和我们一起来，就分不到你的份了。”

“咱们找不到金子的，迪弗·提格。”

“那你为什么要跟我来？别讲你那一套，李海，你知道的，未来是属于迪弗·提格的，你也不想落后吧。潜水的东西呢？”

“我没把它们放在家里，迪弗。你没想过吗？我妈看见了肯定会问的。”

“她就是喜欢什么都问。”迪弗说。

“这是她的工作。”夏雨说。

“我可不想有人问起我干过的每一件事。”迪弗说。

“根本没必要，”夏雨说，“不管我们想不想听，你全都会告诉我们的。”

“你要是不想听，可以不听啊。”迪弗说。

“别不高兴嘛。”夏雨说。

“你们俩突然都开始对我发疯，是圣殿搞的吗？”

“我不介意我妈问我问题。我觉得无所谓。”

特拉弗斯和宾汉姆城之间的渡船是二十四小时运行的，为避人耳

目，他们只得先向北航行一段，然后再转向西方朝奥克尔岛进发。冶炼厂和铸造厂向夜空排出带着一抹橙色的滚滚烟云，运煤船正在卸货，和白天没什么两样。白天看来阴郁乌黑的煤屑云在探照灯的照耀下看起来像是白雾。

“我爸就死在这里，大概就是这个钟点。”李海说。

“他是运煤的？”

“对。他以前是汽车销售。不过这个职业后来绝迹了嘛。”

“你当时不在现场？”

“我听到了一声巨响。我本来在睡觉，可是被吵醒了。然后就听到很多人大喊大叫，四下乱跑。我们当时还住在岛上，总能听到港口的噪音。从五十英尺高的地方掉下来一吨煤，把他给埋住了。”

迪弗不知该说什么好。

“你从来没说起过你家里人。”李海说，“我一直都记得我爸的事，可你却从来没说起过你们家人。”

迪弗耸耸肩。

“他不记得他们了。”夏雨平静地说，“迪弗是在平原上的某个地方被人发现的。匪徒杀掉了他全家，不知道总共有多少人。他肯定是躲起来了，他们只能推测出这么多。”

“发生了什么事？”李海问，“你是躲起来了么？”

迪弗不太想说这事，因为除了别人告诉他的，他什么也不记得。他知道其他人都记得自己的童年，可他却不，他不喜欢别人知道这一点时总是大惊小怪的反应。但李海问起来了，迪弗认为不应该对朋友有所保留。“我估计是吧，也可能我看起来太呆了，不值得他们动手。”他笑了，“我当时肯定是一个很呆的小孩，我连自己的名字都不记得。他们估计我大概有五六岁了，这个年纪的小孩一般都知道自己的名字，可我却不知道。所以，发现我的那两个人，他们一个姓提格，一个姓迪弗。”

“你肯定能记得一点什么吧。”

“李海，我当时连话都不会说。他们告诉我，我直到九岁才开始

开口说话。我真的是很迟钝。”

“哇。”李海沉默良久，“你怎么能连话都不会说呢？”

“有什么关系，”夏雨说，“现在都补回来了，迪弗就是个大话痨，迪弗就是个大喇叭。”

他们沿着岛岸航行，直到过了玛格纳镇。李海带他们去了水下回收部门在奥克尔岛北端搭建的一个仓库。仓库没上锁，里面满是潜水器材。李海的伙伴们给几个气瓶充满了气。他们拿了两套潜水服和水下手电。夏雨不下水，所以她什么也不需要。

他们驶离小岛，进入通向温多弗的常规货运道。这个方向上，至少大家比较理智，不会在夜晚出行，所以没什么来往船只。没过多久，他们便进入开阔水域。这时，夏雨关掉了尾挂发动机，这部引擎是迪弗找来的，李海把它修好了。“到了出力的时候了。”夏雨说。

迪弗坐在船中间的坐板上，把船桨装入桨架，划了起来。

“别划太快，”夏雨说，“否则手上会起泡的。”

他们穿过开阔水域的时候，有一艘小船经过，可能是大湖巡警，除此以外再没有人靠近过他们。之后摩天楼渐渐升起，挡住了大片天空。

“他们说，没获救的人还住在这些楼里。”李海低语道。

夏雨不屑一顾。“你觉得那里面还能剩下什么东西供人活下来？而且水的盐度太高了，没法长时间作为饮用水。”

“谁说他们还活着了？”迪弗用极其神秘的嗓音低声说。几年前他还可以吓到李海，让他的眼睛瞪成铜铃，现在李海只会露出嫌弃他的神情。

“得了吧，迪弗，我不是小孩子了。”

迪弗自己倒有点害怕了。大楼上的玻璃和塑料脱落，余下的大洞像一张张巨口，仿佛等待着把他吞噬，将他拖到水下，送往溺者之城。有时他会梦见水下住着数以千计的人。他们仍然开车出行，忙忙碌碌，去商店购物，去影院看电影。在他的梦里，这些人没有做任何坏事，只是过着自己的生活。但他总会惊醒，一身冷汗。没有任何原因，他就是害怕。“我觉得，他们应该在这些楼塌下来砸到人之前把

它们炸了。”迪弗说。

“可能还是留着比较好，”夏雨说，“可能有很多人想记住我们曾经能站得多高。”

“有什么好记住的？他们造了高楼，又用水把楼都淹了，这有什么可吹嘘的？”

迪弗其实是不想让她继续说以前的事，但李海似乎沉迷于此。“发大水之前你在这里待过吗？”

夏雨点点头。“我曾经就在这条街上看过游行。记不清是第三大道南段还是第四大道南段了。好像是第三大道。我记得看到二十五匹马一起走过。我还记得，当时我可激动了。那时候很难看到这么多马。”

“我看过太多马了。”李海说。

“我最讨厌的是没看到的那些，”迪弗说，“真应该给它们配上屁兜。”

他们绕过一栋楼，看到摩天楼之间一条南北走向的通路。夏雨坐在船尾，最先看到它。“就是那儿。你们看见了吧。现在只剩下那些尖塔了。”

迪弗朝那条通路划去。水上耸起六座尖塔，四座稍矮一些的塔有一部分在水下，只有尖顶露出水面。两座较高的塔上有窗，窗口毫无遮挡。迪弗感到很失望。窗口这样大敞着，任何人都可能到这里来过。情况远没有他想象的那么危险。也许夏雨是对的，里面可能的确什么也没有。

他们把船系在北侧，等待天亮。“要是早知道这么容易，”迪弗说，“我就多睡一小时了。”

“现在睡呗。”夏雨说。

“没准我真睡了。”迪弗说。

他滑下坐板，瘫坐在船底。

他并没睡。尖塔上大敞的窗口就在几码开外，黑漆漆的，四周是星光照耀下呈灰色的花岗岩圣殿。他的未来，为自己和两个伙伴争取

更好生活的机会，就在那下面等待着他。也许在南方，在某一片土地上，天气会更暖和，不会每年堆起五英尺高的积雪，不会总是下雨，四周不会被大湖包围。也许他可以在那样一片土地上生活很久，回首往事，忆起和伙伴们共度的快乐时光，也许这一切都在水下等待着他。

当然了，他们并没告诉他这里有金子。他是在路上，在帕罗宛的一个小馆子听说的。卡车司机都知道可以在那里歇脚，因为当地的铁矿倒班太疯狂了，所以餐馆一直开着门。那儿甚至还有咖啡，又烫又苦，因为那里摩门教徒不多，矿工也不肯任凭主教对他们指手画脚。^[4]事实上，那里称之为法官，而非主教。当然了，其他司机都不理迪弗，他们只在自己的小圈子里聊天，有个人说到淘金热时期，摩门教徒尽其所能囤积了大量金子，藏在圣殿楼上，只有先知和十二圣徒能上去。一开始迪弗并不相信，可比尔·霍恩频频点头，就好像他很清楚这件事一样，卡尔·西尔伯还说他绝对不会在摩门圣殿胡闹，那简直就是找死。迪弗看他们说话时又害怕又谨慎的样子，说明他们真的相信确有其事，而他还清楚一件事：如果真有人能搞到那些金子，那就是他了。

抵达这里的确很容易，但这也不说明任何问题。他知道摩门教徒对圣殿的态度。他试过四下打听，但大家都缄口不言。而且也没有人到这里来。他问了很多，问他们是否曾经乘船来看圣殿，气氛便立刻冷下来，大家要么摇头否认，要么跳转话题。如果大家都心怀畏惧，不敢过来，大湖巡警为什么还要守卫这里？不过，这个“大家”并不包括迪弗·提格和他的两个伙伴。

“真美。”夏雨说。

迪弗醒了。太阳刚刚爬上山头，天应该亮了有一会儿了。他看向夏雨凝望的方向。是过去的州议会上方山顶的摩罗乃塔，几年前他们把圣殿顶上的摩罗乃天使雕像移到那里去了。摩罗乃这个老家伙和他的号角闪闪发亮。但摩门教徒期待他吹响号角的时候，他却默不作声，他们的信仰就这样沉默了。迪弗清楚，他们只是出于怀旧而保留了它，但迪弗是一个向前看的人。

李海给他演示了如何使用潜水装备，他们练了两次跃船入水，一次不加配重带，一次加上。迪弗和李海游得像鱼儿一样好，这也没什么奇怪的，所有人基本上都只有这一种免费休闲活动。不过戴着潜水面镜和呼吸管就是另一回事了。

“呼吸管怎么有股马蹄子味。”迪弗换气时说道。

李海确认迪弗的配重带系紧了。“奥克尔岛上只有你知道这一点。”接着，他便前翻下船。迪弗下水时身子太直了，气瓶撞了后脑勺，但不是很痛，手电也还攥在手里。

迪弗沿着圣殿外围潜游，用手电照亮石头。圣殿外墙上长出很多水下植物，但大部分外墙仍然裸露。圣殿正面有一块巨大的金属牌子，大概在距离顶部三分之一的位置，上书“主的屋宇”。迪弗把牌子指给李海看。

他们返回船上之后，迪弗问起这块牌子。“看着像是金的。”他说。

“以前有另外一块牌子，”夏雨说，“跟这块有点不一样。以前那块可能是金的，这块是塑料的。我估计他们是觉得圣殿不能没有标志牌吧。”

“你确定？”

“我记得他们装新牌子的时候。”

最后，迪弗终于鼓足勇气准备潜入圣殿。他们得脱下脚蹼，爬进尖塔上的窗口。完事之后夏雨会把他们拽上来。在阳光照耀下，窗口看起来并不可怕。他们坐在窗台上，水拍打着双脚。他们戴上脚蹼，背起气瓶。

穿到一半时，李海停住了，呆坐不动。“我不行。”他说。

“没什么好怕的，”迪弗说，“没事的，下面没有鬼。”

“不行。”李海说。

“算你明智。”夏雨在船上朝他们喊道。

迪弗转身看着她。“你在说什么呢！”

“我觉得你们不该下去。”

“那你为什么带我来？”

“因为你想来。”

一派胡言。

“这里是圣地，迪弗，”夏雨说，“李海也感觉到了，所以他不想下去。”

迪弗看着李海。

“我就是觉得这样不好。”李海说。

“只不过是一堆石头。”迪弗说。

李海沉默不语。迪弗戴上潜水面镜，拿起一把手电，把呼吸管咬嘴放入口中，跳下水。

地板原来就在水下半米的地方。他完全没想到，结果摔了跤，一屁股坐在不到半米深的水里。李海和他一样吃惊，随即大笑起来，迪弗也笑了。迪弗站起身，开始穿着脚蹼四下走动，寻找楼梯。他迈步很艰难，因为戴着脚蹼动作变慢很多。

“倒着走。”李海说。

“那怎么看清方向啊？”

“把头扎到水下就能看清了，傻蛋。”

迪弗把脑袋扎进水里。没了水面反射的日光，他能看清了。楼梯就在那边。

他抬起身，看向李海。李海摇摇头，还是不打算跟来。

“随你吧。”迪弗说。他倒着踏过水，走向楼梯口，然后戴上呼吸管，潜了下去。

下楼很费劲。不会漂浮起来的话倒还好，迪弗心想，可气瓶不断撞在天花板上的时候，下楼就是另一码事了。最后他终于发现可以拉住楼梯扶手把自己拽下去。楼梯绕了一圈又一圈。下到底的时候，楼梯口堆满了垃圾，好像是金属和木头碎片，堵住了一部分走廊。他从垃圾上方游了过去，进入一个大房间。

水很浑，他的手电照不了多远。于是他沿着墙游，左拐右拐，上上下下。这下面的水很冷，为了保暖，他加快了游速。两侧有几列拱顶窗，上方还有几列圆窗，但从外侧用木头遮住了，唯一的光线来自迪弗的手电。在屋子里和天花板上游了几圈之后，他终于发现这就是一间大厅而已。除了满地的垃圾，屋里空无一物。

他已经感受到了深深的失望。他强迫自己对这种情绪置之不理。说到底，金子也不可能堂而皇之地放在这样的大厅里，不是吗？肯定有个秘密宝库。

大厅有几扇门。其中较小的一扇位于大厅一端的墙壁正中央，门大敞着。以前肯定有楼梯通上来。迪弗游过去，用手电照向门内。只不过是又一间屋子，小一些。他还发现了其他几个房间，但都被搬空了，只剩下石头。空无一物。

他察看石墙，试图寻找密门，但很快就放弃了——手电不够亮，就算墙上有缝隙，他也看不出来。失望的情绪愈发确凿了。他一边游，一边琢磨那些卡车司机是不是知道他在偷听。也许他们都是编的，就为了骗他有一天上钩。都是开玩笑的，他们甚至没机会亲眼看他出丑。

不，不，不可能。他们肯定是相信的。但现在他知道了他们不知道的东西。不管旧时代摩门教徒在这里干了什么，现在顶层都没有金子。他的未来是没指望了。可是，管他呢，他对自己说，我这儿来了，我亲眼看见了，我总能找到点儿别的东西。没理由就这么灰心丧气。

他没有自欺欺人，这里也没有别人好欺骗。他很多年来一直在梦想一块块金条或一袋袋金子。他总想象着有一块帘子。他拉动帘子，它在水中荡开，露出一袋袋金子，他便拿了，就这么简单。但这里根本没有帘子，没有秘龛，什么都没有，如果他想寻找未来，那也只能去别处找了。

他游回通向楼梯的门。现在，垃圾堆看得更清楚了。他突然开始琢磨，这些垃圾是怎么来的呢？其他屋子都空无一物。垃圾不可能是水带进来的，因为只有尖塔上的窗户是打开的，而那些窗子在水平面以上。他游到近前，拾起一块垃圾。是金属。除了几块石头，所有垃圾几乎都是金属。他突然意识到，也许这就是他要找的。如果要藏匿宝藏，别把它装在口袋里，也别把它铸成金锭，就这么丢在地上，像垃圾一样，大家就不会去动它。

他拾起一只手能拿下的尽可能多的薄金属片，谨慎地沿着楼梯游了上去。现在李海得下来帮他搬运了。他们可以用衬衣做成口袋，一次运一大批出去。

他跃出水面，倒退着走上最后几级台阶，穿过水没过的地板。李海还坐在窗台上，夏雨也过来了，坐在他身旁，光脚在水中轻轻摇

摆。他走到他们身旁，转过身来，将手上的金属递给他们看。他看不清他们的脸，因为面罩外侧都是水，视野很模糊，还有点反光。

“你膝盖擦破了。”夏雨说。

迪弗把手电递给她，腾出手来拉下面罩打量他们。两人表情都很严肃。他把金属递给他们。“看我在下面找到了什么。”

李海接过几块金属。夏雨的目光始终没有从迪弗的面孔上移开。

“是丢弃的易拉罐，迪弗。”李海静静地说。

“不是。”迪弗说道。但他看看手上的金属片，意识到李海说的是对的。这些金属片是从易拉罐壁上切下来之后又压平的，没错，就是易拉罐。

“上面有字，”李海说，“写的是，亲爱的主，我祈求您治愈我女儿珍妮。”

迪弗把手里的金属片放在窗台上。他拿起另一片，翻过来，发现了上面的字。“请宽恕我的通奸行为，我将不再犯罪。”

李海又念了一片。“主啊，请保佑我儿子从平原安全返回。”

每条文字都是用钉子或碎玻璃刻上去的，字很潦草。

“他们以前整天在圣殿里祷告，他们会写下名字，为这些人代做圣殿祷告，”夏雨说，“现在没人在这里祷告了，但他们还是会写下人名。写在金属上，就能保持很久。”

“咱们不应该看这些东西，”李海说，“应该把它们放回去。”

下面可能有几百条，甚至几千条金属祷词。迪弗这才意识到，大家肯定一直到这里来。摩门教徒一定有某种交通方式可以定期过来，把这些玩意留在这里。只是没有人告诉过我。

“你知道这事？”

夏雨点点头。

“是你带他们到这里来的吧。”

“有些是。很多年了。”

“你知道下面有什么。”

她没答话。

“她叫你别来的。”李海说。

“你也知道？”

“我知道有人来，但我不知道他们来干什么。”

这件事的巨大打击突然压垮了他。李海和夏雨都知道。也就是说，所有的摩门教徒都知道。他们都知道，而他左问右问，却没有人告诉他。就连他的朋友们也没说。

“你们为什么还让我到这里来？”

“我试过阻止你。”夏雨说。

“你为什么没告诉我这件事？”

她看着他的眼睛。“迪弗，你肯定会认为我是在骗你。如果我告诉你，你肯定会笑我。我觉得还是让你亲眼看到比较好。这样也许你就不会到处乱讲摩门教徒有多蠢了。”

“你觉得我会那样说？”他又举起一片金属，大声念了出来，“我主耶稣，请您在我死前快些降临。”他对她晃晃金属片，“你觉得我会嘲笑这些人？”

“你嘲笑一切，迪弗。”

迪弗看看李海。李海从来没这么说过。迪弗绝不会嘲笑非常重要的事物。而这件事对他们俩来说就非常重要。

“这是你们的，”迪弗说，“所有这些东西都是你们的。”

“我从来没在这里留过祷词。”李海说。

迪弗所说的你们，指的不只是他俩，不只是李海和夏雨。他指的是他们所有人，摩门海的所有人，所有知道这件事却从未告诉他的人，尽管他打听了一次又一次。所有属于这里的人。“我是来为我自己找东西的，而你们一直都知道，那下面只有你们的东西。”

李海和夏雨相对而视，随后又将视线移回迪弗身上。

“这不是我们的。”夏雨说。

“我从来没来过这里。”李海说。

“这是你们的東西。”他在水里坐下，开始脱潜水装备。

“别生气，”李海说，“我本来不知道的。”

你知道的比告诉我的要多。这么长时间以来，我一直以为咱们是朋友，其实根本不是这么回事。你们和所有其他人共享这个地方，但却不包括我。只有我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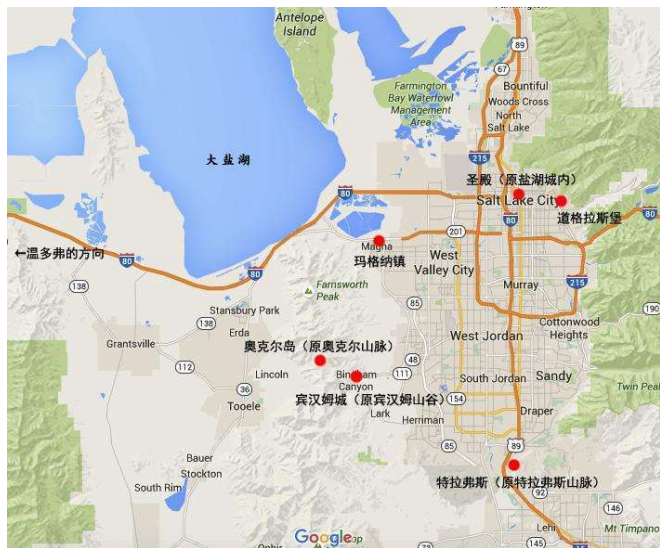
李海小心翼翼地把金属片拿到楼梯口，丢了下去。金属片沉到水里，慢慢漂落到祷词堆上，静止下来。

李海划船带他们穿过摩天楼群，抵达老城东侧，随后夏雨打开马达，他们掠过湖面。大湖巡警没有看到他们，但现在迪弗知道了，就算看见也无所谓。大湖巡警几乎全是摩门教徒。他们肯定知道时常有人前往圣殿，只要不张扬，他们就不会干涉。他们会阻止的人大概只有外人。

回玛格纳归还潜水器材的一路上，迪弗一直坐在船头，和另外两人一句话也没说。船头似乎在迪弗身下弯曲起来。他们开得越快，小船与水的接触面积似乎就越少。它掠过湖面，吃水始终极浅，小船带起几缕波澜，但水面总是很快就恢复平静。

另外两人坐在船尾，迪弗为他们感到些许遗憾。他们还住在这座水淹的城市里，他们属于水下的世界，但却无法身置其中，这让他们感到无比悲伤。但迪弗不。他的城市甚至尚未建立。他的城市在未来。

他已经受够了开回收卡车，受够了住在储物室里。也许他会到南方去，前往新土地。也许他也能分到一块地。他将会拥有一些自己的财产，在土里种些东西，也许他就会属于那里。至于这里，呃，他从未属于这里，就像他待过的所有寄养家庭和上过的所有学校一样，这里只不过是另一个落脚点，待上一两年，两三年，他一直清楚这一点。他在这里没交过任何朋友，但这是他有意为之。交朋友有什么用呢，反正他都会离开，让他们失望。这样对待他人并没有什么好处。



圣殿，位于盐湖城内，故事中盐湖城被大水淹没，成为“摩门海”，圣殿仅有尖顶露出水面。

奥克尔岛，现实中为盐湖城西南方向的奥克尔山脉。

宾汉姆城，位于盐湖城西南，奥克尔山脉东麓，现实中这里因宾汉姆山谷中的铜矿而曾形成小镇，而后铜矿规模逐渐扩大，最终吞没小镇，如今已了无痕迹。宾汉姆铜矿是全世界最大的露天开采铜矿。

特拉弗斯，现实中为盐湖城东南方向的特拉弗斯山脉。

乔丹海峡，现实中乔丹河流经奥克尔山脉和特拉弗斯山脉之间，在故事中因水位上涨成为一道海峡。

道格拉斯堡，现实中是一座历史悠久的小型军事基地，位于盐湖城以东三英里，离圣殿很近。在本篇故事中，作者将道格拉斯堡“挪”到了奥克尔岛上。

-
- [1] 作者卡德本人就是摩门教徒，摩门教对他的作品产生了深刻影响。短篇集《边缘人》写的就是末世后摩门教徒的故事，包括本篇《回收》五个故事情节大体独立，但在角色上有所交集。篇名Salvage既有“回收”之意，又有“救赎”之意。
- [2] 德瑟雷特州，摩门教徒在1849年提出建立的一个临时州，仅存在了两年多，并从未获得美国政府承认。而后经过多次商议妥协，建立了犹他领

地，经过向周边各州多次出让土地，最终定型成为今天的犹他州。在“摩门海”系列故事中，摩门教徒成为了末日后美国唯一幸存且繁荣的社群，他们所聚居的犹他州及周边地区被重新命名为德瑟雷特州。

- [3] 杨百翰（1801—1877），又译伯明翰·杨，是摩门教继创始人约瑟·斯密之后的第二位领导人。在杨百翰的带领下，摩门教徒屡次迁移，经过十多年颠沛流离，最终定居犹他州大盐湖一带。本篇作者卡德正是杨百翰的曾曾孙。
- [4] 摩门教禁饮酒和含咖啡因的饮料。

面包与炸弹/Bread and Bombs

原载于《科幻奇幻杂志》（The Magazine of Fantasy & Science Fiction）2003年4月

著 玛丽·李克特/Mary Rickert

译 时雨

玛丽·李克特于1999年发表了第一篇作品《吃蝴蝶的女孩》（*The Girl Who Ate Butterflies*），随后读者就经常能在《科幻奇幻杂志》（*The Magazine of Fantasy & Science Fiction*）上看到她的短篇小说。她的作品也出现在《科幻小说》（*Sci Fiction*）和选集《陌生感觉》（*Feeling Very Strange*）中，并曾得到星云奖提名。她的短篇集《梦的地图》（*Map of Dreams*）荣获威廉·L·克劳福德奖的最佳奇幻处女作奖。

李克特说，她创作这篇作品是受到了一些新闻报道的震动：空投到阿富汗的食品与炸药用的是同一种颜色的包装，饥饿的儿童一旦拾起炸弹就会爆炸。许多作者都开始创作911题材的故事，而本篇就来自李克特。

玛丽·李克特，威斯康星州人，1999年开始发表科幻与奇幻小说，被称为该领域最敏锐的短篇小说作家之一。她笔下的科幻、奇幻与恐怖小说不仅行文流畅，而且极具冲击力。由于李克特的作品总会向读者传达某种正义，因此也常被比作科幻界的谢利·杰克森。最近几年，各大奖项频频提名李克特的作品，其中还包括她2006年的首部短篇小说集《梦的地图》。

2003年，李克特发表短篇小说《面包与炸弹》，并坦言该小说是

受911事件之后频发的袭击事件启发而创作的。但这篇小说所表达的内容远不止这些。在众多科幻小说之中，这也是一篇大师级的作品。她借孩子之口，道出“这个年纪的人就像是大梦初醒一般，从漫长的睡眠中醒来，走进成人强加给你的世界”，以此描绘出一幅被恐惧统治的未来景象。故事中带给读者冲击感的地方，恰恰是叙述者的留白之处。

曼门斯威特赞德家的孩子很奇怪，她们从来不上学。要不是鲍比看见她们带着山羊和各种各样奇怪的摇椅搬来，我们甚至都不知道他们搬进了山坡上的那栋老房子。可那房子的窗户全破了，院子里也长满了多刺的荆棘，我们无法想象那地方怎么住人。一时间我们都想见见那家的孩子。我在学校听鲍比说，他们家有两个女儿，女孩们有烟霞般的头发和黑橄榄一样的眼睛。可她们从来不上学。

当时我们正读四年级。这个年纪的人就像是大梦初醒一般，从漫长的睡眠中醒来，走进成人强加给你的世界。从前不许我们过的马路，我们偏要过；从前不许我们说的话，我们偏要说。那一年，我们惊讶地发现了许多从前不知道的事情。比如曼门斯威特赞德家那两个神秘的孩子，以及我们的身体发生的变化——这些变化更令我们感到兴奋（不过有时候也很烦人）。我们从小就听父母透彻地解释这些生理问题，无一例外。丽莎·比顿还没学会说自家地址的时候，就学会说“阴道”了。拉尔夫·林斯特更是帮母亲接生了自己的小弟弟珀泰。那天晚上外面突然开始下雪，而他父亲还没赶回家。不过这些生理知识究竟有何意义，直到那一年，我们才真正有所体会。我们迎来了世界与身体的双重巨变，我们开始对熟悉的生活产生了一些陌生的感悟：原来某个朋友那么可爱，或是臭烘烘的，或是喜欢抠鼻子，或是很胖，或是穿着脏内裤，或是当他的眼睛一眨不眨地近距离盯着你时，你会突然觉得脸发烫。

等海棠开出一树亮眼的粉红，蜜蜂嗡嗡地忙碌，我们的老师格雷摩尔太太望向窗外叹气。大家前排后排地传纸条，在上面制订学校野餐时的疯狂恶作剧计划，像是如何拿水气球埋伏老师，如何朝校长身上扔馅饼。当然，这些事最终都没有发生。只有特利娜·尼德尔斯一个人觉得很失望，因为她真的以为大家会那么干。到这个岁数了，特利娜依然戴着蝴蝶结，还偷偷吮拇指，她根本就是个巨婴。

进入夏天之后，我们常常跑回家或骑车回家。路上大家高兴得大喊大叫，想干什么就干什么——都是格雷摩尔太太对着海棠树叹气时，我们想出来的好点子。这季节海棠花都谢了，又变得和平常一样不起眼。我们扔球、骑车、踩着滑板从车道上滑下去，摘花、打架、化妆，然后还得过几个小时才吃晚饭。我们看电视，以为这样就不会

无聊，但不一会儿我们开始倒立着看电视，或是来来回回地换频道，或是找借口和屋子里的哪个人打一架。（我家就我一个人，无法这样放纵。）就是这时，我们都听到一阵陌生的声响——是山羊的叫声与铃铛声。在灰暗的电视房里，我们拉上窗帘，悄悄窥向昏黄的阳光。

曼门斯威特赞德家的两个女孩的衣服颜色鲜艳，像马戏团。一个围了条紫纱巾，一个围了条红纱巾，上面还有闪烁的亮片。两人坐在木头货车上，拉车的两头山羊脖子上挂了铃铛。麻烦就是这样开始的。通讯社根本不提我说的这些事：烈焰般的海棠花、天真无邪的我们、铃铛清脆的声响。他们只报道一些叫人不开心的事情，他们说我们野蛮、没人管教、诡异。他们说我们很危险。仿佛生活是一块琥珀，我们始终悬浮在其中，生来如此；仿佛我们并不是逐渐演化成那种恐怖丑陋的模样的，也不能从中走出来，（但我们确实走了出来），成为教师、舞者、焊工、律师，还有几个人当了兵，两个人做了医生。而我，成了一个作家。

惨剧发生后的那些天里，所有人都说生活被毁了，未来将支离破碎，但只有特利娜·尼德尔斯一个人坚信这一点并最终结束了自己的生命。我们其他人遭受了各种各样的谴责，但大家依然继续生活了下去。是的，确实如此。你会惊讶地发现，即使有那样一段阴暗的过去，人也可以活下去。拿钢笔的手（或是拿粉笔、听诊器、枪，碰触爱人的肌肤）与划火柴的手不一样，根本做不出那种举动，那不是一件可以原谅或治愈的事情。回首往事，告诉自己那个人就是我或者说我们，这真的是一件很奇怪的事。你还是那时的你吗？

十一岁，看着尘埃在一束直射到电视机屏幕上的阳光里懒懒地旋转、落下。铃声、山羊的叫声和一阵纯真的笑传来，我们都跑去看货车上那两个围着彩色纱巾的女孩。山羊的蹄子慢慢站稳，木头车轮的嘎吱声响缓缓而终。我们围上去，认真打量她们的黑眼睛与姣好面庞。假如她们的体形与年纪相符，那个挂着浅笑的女孩应该是妹妹。另一个也比我们岁数小，不过至少也有八九岁。豆大的泪珠顺着她棕色的脸颊簌簌滑落。

我们在那儿站了一会儿，盯着她们，然后鲍比问：“她怎么了？”

妹妹看看姐姐，后者竭力噙住眼泪想挤出一个微笑。“没事，她总这样。”

鲍比点点头，眼角余光依然看着那个哭泣的女孩。她试着问：“你们从哪来的？”

男孩看看大家，一脸“她们在开玩笑吗”的表情。不过谁都看得出，鲍比喜欢这个梨花带雨的女孩。夕阳下，黑眼睛与睫毛闪烁着晶莹的泪光。“现在放暑假。”

一直悄悄吮拇指的特利娜问：“我能上去坐坐吗？”两个女孩欣然答应。于是她从围在前面的孩子中挤过去，爬上货车。妹妹一直微笑着她，姐姐似乎想要忍耐，却哭得更大声。特利娜似乎也要哭出来，好在妹妹及时说道：“别担心，她就那样。”还在哭的女孩甩了一下缰绳，铃铛叮当响起来，山羊拉着货车咔嗒咔嗒地向山坡下走去。我们听着特利娜惊恐的尖叫，但我们知道其实她没事。等她们走完一圈回来，大家轮流坐上山羊货车。我们玩得不亦乐乎，直到听见父母用哨声、吼声和摔纱门的声音催我们回家。我们回家吃饭，两个女孩也准备走了。其中一个还在哭，另一个则和着铃铛声唱歌。

“我看见你和那些难民在一起玩，”母亲说，“和那些女孩在一起一定要多加小心。我不希望你进她们的房子。”

“我没去她们家。我们就是和山羊货车玩了一会儿。”

“好吧，不过记得离那个地方远点。她们怎么样？”

“一个经常笑，另一个总在哭。”

“不管她们给你什么，都不许吃。”

“为什么？”

“就是不行。”

“你就不能跟我解释一下为什么吗？”

“我没必要向你解释，小姐，我是你妈。”

第二天，第三天，我们都没看见那两个女孩。第四天鲍比说：“真见鬼，干脆我们去找她们吧。”他已经开始留分头，在裤子后口袋里揣梳子了。说完他便动身往山上走，但是我们谁都没跟着。

等他回来，时间已是傍晚。大家冲过去将他围住，像记者似的大声地提各种问题。“你吃那里的东西了吗？”我问，“我妈说那里的东西什么都不许吃。”

他转头盯着我看，片刻之间，我忘了他其实和我一般大，只是个

孩子——除了他梳的新发型和那双蓝眼睛的凝视。“你妈妈对她们有偏见。”说完他转过身去，背对着我，把手插进口袋。他握紧的拳头张开时，露出一把鲜艳糖纸包裹着的小糖块。特利娜伸出短胖的手指从他手中捻起一颗亮橙色的糖。接着大家一阵风似的抢光了鲍比手里所有的糖。

父母又开始叫孩子们回家了。我妈站在门口，她离得很远，看不清我们在做什么。糖纸被扔得满地都是，蓝的、绿的、红的、黄的，还有橙色的。

妈妈通常不和我一起吃饭。在爸爸家时，我们会一起坐在电视机前吃饭。但妈妈说，那样做很粗俗。

“他还喝酒吗？”妈妈问。妈妈一直坚信爸爸是个酒鬼。她以为我不记得那些年的事情了：爸爸不得不提早下班，因为我给他打电话，说妈妈穿着睡衣在沙发上睡着了。爸爸寡言少语，一脸阴郁，把乱扔了一桌子的瓶瓶罐罐收进垃圾桶里。

妈妈倚着厨房的案台站着，看着我。“今天你和那些女孩一起玩了？”

“没有，不过鲍比去了。”

“嗯，我看也是，谁叫那孩子没人管呢。我记得他爸爸还和我是一个高中的。我跟你说过这个吗？”

“嗯。”

“他爸长得挺帅的，鲍比长得也不错，不过你得离他远点。我觉得你跟他玩得太多了。”

“我几乎不跟他一起玩，他整天都和那两个女孩在一起。”

“他说起过她们吗？”

“他说有些人心存偏见。”

“噢，他真这么说了，是吗？他从哪儿学来这话的？肯定是他爷爷。你听我说，除了那些煽动家，根本没人再那么说话了。这是有原因的，有人被那家人害死了。记住我这句话。很多、很多人因为他们死了。”

“你是说鲍比家，还是那些女孩？”

“嗯，其实两边都有，但尤其是那些女孩。他没吃什么东西吧，吃了没？”

我看向窗外，假装院子里有什么东西突然吸引了我的注意力，然后才看向她，愣了一下，好像刚睡醒似的。“你说什么？啊，没有。”

她斜眼盯着我，但我就当没看见。她用涂着红指甲的手指轻轻敲了敲台面。“你听我说，”她尖声说道，“马上就要打仗了。”

我翻了个白眼。

“过去的事你一点儿不记得了，是吗？好吧，你怎么可能记得，你那时候还在学走路呢。以前这个国家根本不知道什么是战争。呵，那时候的人整天都坐飞机飞来飞去。”

我正想把叉子送进嘴里，听她这么说便停了下来。“呀，那可真够傻的。”

“你不懂，大家都这样。所有人都是这么从一个地方去另一个地方的。你爷爷奶奶坐过好多次飞机，我和你爸爸也坐过。”

“你们都坐过飞机？”

“就连你都坐过，”她笑着说，“你瞧，你知道得太少了，小姐。过去日子太平得很，直到有一天，一切都变了。是那些人，”她指向窗外，直指着米勒斯家的房子，不过我知道她说的不是那家人，“发动了战争。”

“她们只是两个小孩子。”

“好吧，确切说不是她们家，我指的是她们出身的国家。这也是我要你多加小心的原因。没人知道他们在这里做什么。小鲍比跟他那个激进派的爷爷可以说我们心怀偏见，可除了他们还有谁会这么说？”她走到餐桌旁，拉出椅子坐到我面前。“我希望你能明白。我们没办法知道谁是坏人，所以，远离她们。答应我。”

坏人。真叫人难以理解。但我还是点点头。

“嗯，很好，”她起身将椅子放回去，又从窗台上抓下烟盒，“别把饭吃到桌上。这个季节蚂蚁多。”

透过厨房的窗户，我看见妈妈坐在野餐桌旁，一缕灰色的烟盘旋而上。我把盘子冲干净，放到洗碗机里，又擦了擦桌子，然后坐在门口的台阶上，思考着自己从不了解的世界。山丘上的那座房子在夕阳的照射下发出耀眼的光芒。窗户上的破洞似乎用某种塑料布盖住了，那些塑料反射着阳光。

那天晚上，一架飞机飞过橡树林。我从睡梦中惊醒，戴上头盔。妈妈在她的房间里尖叫。她怕到不行，根本就是在添乱。我没有像她一样双手颤抖，也没有躺在床上尖叫。我戴上头盔，听着飞机从头顶飞过。别冲我们来，别冲我们镇，别在今晚。我就这样戴着头盔睡着了。早上醒来时，脸颊两侧压出好几道印子。

* * *

眼下夏天即将到来，我数着日子盼着苹果树与紫丁香早点开花。郁金香与水仙尚未在暑热降临前颓败。我觉得这个季节就像我们的纯真岁月，大家带着满腔热忱在新世界醒来，尚未被其阴影压制，变成我们后来成为的那种人。

“你应当了解当时的世界了。”去养老院探望父亲时，他这样对我说道。

这话我听过好多遍，它已失去意义。蛋糕、钱，还有各种各样的东西。

“过去，我们可以同时买到六种不同的麦片，”他说教般地举起手指，“麦片外全都裹着糖衣，你能想象出来吗？吃不完只能任其腐烂。我们得把它们扔了。还有飞机，以前天上到处都是。真的。人们都那样旅行，全家都那样。就算有人搬去别的地方也无所谓。见鬼，你只要坐上飞机就能去看望他们。”

无论何时他说起话来都是这样。无论何时，无论谁提起那段过去，都是一副困惑的语气。他摇摇头，叹了口气。“我们曾经那么幸福。”

* * *

一提起那时候，我就会不自觉地想起春天的鲜花、孩子的笑声、清脆的铃铛声与山羊货车吱嘎吱嘎的声响。还有烟。

鲍比握着缰绳坐在货车上，那两个皮肤黝黑的女孩坐在他身旁。他们驾着货车从山上下来又上去，整个上午又哭又笑。她们的纱巾在

身后飘扬，就像彩虹。

旗杆与门廊上的旗子无精打采地垂着。蝴蝶轻盈地从花园里飞进飞出。怀特霍尔家的双胞胎正在后院玩耍，没上油的秋千嘎吱作响，响声在邻里间回荡。莱恩库特太太请了一天的假，好带几个孩子去公园玩。他们没有邀请我，大概是因为我讨厌贝姬·莱恩库特。上学时我跟她讲过好几次我讨厌她，还扯她的头发，谁叫她的头发像人造白金一样闪亮，我根本忍不住。今天是拉尔夫·帕特森的生日，绝大多数孩子都和拉尔夫还有他爸爸一起去了雪人山洞游乐园。他们在那里玩了好多游戏，就是在雪还很安全的时候，大家常玩的那些——滑雪橇、堆雪人什么的。莉娜·布里德索尔与卡罗尔·明斯特里特跟着她们家的保姆一起去了商场。小保姆的男朋友在电影院工作，可以让她们悄悄溜进去，免费看一整天的电影。整个小镇都空了，除了怀特霍尔家的双胞胎。一直吮拇指的特利娜·尼德尔斯也在家。她在门廊前的秋千上看书。鲍比则与曼门斯威特赞德家的女孩们一起坐着山羊货车在街上走来走去。我无所事事地坐在自家门廊前抠膝盖上结的痂。鲍比只和那两个女孩说话，他的声音很小，我根本听不到他在说什么。最后我站起来，拦住他们的去路。山羊货车磕磕绊绊地停下来，伴着尚未散去的铃声，鲍比问道：“有什么事吗，威尔斯？”

我最近才发现，原来他的眼睛那么蓝。我不能注视那双眸子超过三十秒，仿佛看久了就会被它们灼伤。我转去看那两个面带微笑的女孩。现在就连那个总在哭的孩子也开始笑了。

“你究竟有什么毛病？”我问。

女孩睁大了深色的眼睛，眼白露得越来越多。她看向鲍比，围巾上的亮片反射着阳光。

“我的天，威尔斯，你在说什么呢？”

“我就是想知道，”我依旧看着她，“你干吗一直哭，你是生病了，还是怎么了？”

“看在上帝的分上。”山羊晃了晃头，带着脖子上的铃铛叮当作响。鲍比拉动缰绳，让山羊后退几步，车轮发出吱嘎的声响。可我依然挡在他们前面。“你到底有什么毛病？”

“这是个合情合理的问题，”我迎着太阳朝他的影子大喊，“我只想知道她到底是怎么回事。”

“与你无关。”他喊道。与此同时女孩的妹妹也开口说话了。

“你说什么？”我问她。

“因为战争，还有所有这些苦难。”

鲍比让山羊停稳。姐姐搂住他的胳膊。她朝我笑了笑，但马上又啜泣起来。

“然后呢？她遇到什么事了？”

“她就这样，总是哭。”

“真够蠢的。”

“噢，看在上帝的分上，威尔斯！”

“你不能一直哭，那样就没法活了。”

鲍比驾着山羊货车从我身边绕过去。那家的妹妹一直回头盯着我看。走远一些后，她朝我挥了挥手，可我转过身，没搭理她。

* * *

过去住在山顶那栋大房子里的人姓里希特。后来曼门斯威特赞德家在整栋房子彻底荒废后搬了进去。“噢，当然，当时他们很富有，”听到我说我最近在研究一本书，父亲说道，“可是你知道吗，过去我们都很富有。你真该见见那些蛋糕！还有商品清单。过去我们在邮件里看看商品清单，就可以想买什么就买什么了。他们会把东西邮给你，哪怕你想要的是蛋糕。我们过去用的商品清单，叫什么来着，亨利与丹尼？反正就是两个男人的名字。反正，我们年轻的时候，只有水果能这样订购，等整个国家富起来之后，就连奶油海绵蛋糕也可以订了。他们还会在邮给你的包裹里塞满糖果、坚果、饼干与巧克力。噢，我的上帝，就在邮包里面。”

“你刚才说要跟我讲讲里希特一家。”

“他们家——一家子人都遭了非常可怕的变故。”

“因为下雪，是吗？”

“你哥哥杰米，我们就是在那个时候失去他的。”

“我们不必谈这个。”

“在那之后一切都变了，你知道的。所以你妈妈变成了那个样子。当时大部分人都只失去了一个家人，有的甚至全家都好好的。但你知道里希特家，他们住在山丘上那栋大房子里，下完雪后，他们全家都出来滑雪。可那时，世界已经变了。”

“我想象不出来。”

“好吧，我们也是。没人能猜到事情会变成那样。相信我，我们都在猜测未来会出什么事，大家也都在设想自己接下来该做什么。但谁会想到雪能出问题？我是说，下个雪能有多可怕呢？”

“死了多少人？”

“噢，好几千。成千上万。”

“不，我是问里希特家。”

“一家六口，全死了。先是孩子，然后是大人。”

“大人也感染了，难道不蹊跷吗？”

“嗯，可没有多少成年人像他们那样在雪里玩。”

“那你们肯定是觉察到了。”

“什么？没有，我们那时候都很忙。非常忙。我倒希望记得自己在忙什么，但我想不起来。”他揉揉眼睛，望向窗外，“那不是你们的错。我希望你知道，我理解你们。”

“爸爸。”

“我是说你们这些孩子。这就是我们交到你们手上的世界，充满了邪恶，你们甚至无法察觉判别。”

“我们知道的，爸爸。”

“你还不明白。提起雪，你会想到什么？”

“死亡。”

“好吧，你听着，在那件事发生之前，下雪意味着快乐。快乐与

和平。”

“我无法想象。”

“对，这就是问题所在。”

* * *

“你还好吗？”妈妈盛好通心粉，将碗放到我面前，倚着案台站定，看着我吃。

我耸耸肩。

她将冰冷的手掌放到我额前，皱着眉头退了一步。“你没吃那些女孩拿来的东西，对吧？”

我摇摇头。她又有话要说，但被我抢先道：“不过别的孩子吃了。”

“谁？什么时候？”她突然贴这么近，我几乎能看清抹在她脸上的化妆品的纹理。

“鲍比，还有其他几个孩子。他们吃了糖。”

她的手重重拍上桌子，震得装通心粉的碗都跳起来，还有那些镀银餐具，牛奶也洒了。“我没跟你说吗？”她大叫。

“现在鲍比整天都和她们在一起。”

妈妈斜眼看着我，摇了摇头，狠狠地咬住下嘴唇。“什么时候？他们什么时候吃的那些糖？”

“我不知道。几天前吧。什么都没发生。他们还说味道不错。”

她的嘴像鱼一样张张合合，接着走出厨房，穿上高跟鞋，抓起电话。厨房门砰的一声巨响，我透过窗户看见她走到后院，用力地向谁挥动手臂。

* * *

妈妈在镇上组织了一个会议，所有人都来了。大家都穿得像要去教堂一样。只有曼门斯威特赞德家没出席，原因显而易见。大部分居民都带上了家里的小孩，就连还在吮拇指或在襁褓中的小婴儿也不例

外。我自然在场。鲍比和他爷爷也来了，老人家掏出一支冰凉的烟斗，叼在嘴里。开会过程中他不时弯下腰与孙子说几句悄悄话。尽管没有太多争执，气氛还是很快热烈起来，因为大家都很兴奋。我妈今天特别穿上了她那条玫瑰色的连衣裙，并在嘴唇上涂了一抹亮红。即使是我也开始意识到她身上有一种美。不过我当时年纪太小，不知道那种美有些不讨人喜欢。“必须牢记，在这场战争中我们都是战士。”她的话赢来一阵热烈的掌声。

史密斯先生建议软禁，但我妈指出软禁需要镇上派人去给他们送日用品。“大家都知道这些人总是饿得要死，可究竟谁来为面包付账？”她说，“凭什么要我们买单？”

马瑟斯太太也说了几句关于正义的话。

海伦斯威先生说：“再没有人是无辜的了。”

我妈站在屋子最前面，轻轻倚靠着镇委会的桌子，说道：“那么，就这么定了。”

这时弗利夫人站了起来。她最近才从遭到破坏的切斯特维尔搬到这里。弗利夫人佝偻着肩膀，神经兮兮地看向坐在她身边的人。因为她总是这样，所以我们中有人私下叫她鸟妇人。她的声音一直在颤，还很小，大家不得不向前倾身才能听清楚。“有哪个孩子真的生病了吗？”

大人们互相看了看，又看看彼此的孩子。我看得出来，妈妈心里很失望，因为没人报告任何症状。接着，讨论的话题转向了那些颜色鲜艳的糖。鲍比没站起来，也没有举手，他直接大声说道：“你们说的是这些吗？”他向后仰靠在椅子上，将手插进口袋，掏出满满一把糖。

大家开始窃窃私语。我妈紧紧抓住桌边。鲍比的爷爷咧嘴笑着，从鲍比手中的糖果里随便捻起一颗，剥开丢进嘴里。

高尔文·赖特先生不得不敲响小木槌平息四下的吵闹声。我妈站直了说道：“很有勇气，仅仅为了表明观点，就敢这样拿自己的生命冒险。”

“是啊，你说对了，我是要表明观点，梅琳。”说着他看向我妈，并摇了摇头，好像这只是属于他们俩的秘密对谈，“这糖是我放在屋里各处用来帮住戒烟的。我用政府发行的货物清单订购回来的，非常

安全。”

“我从没说过这些糖是从她们那儿来的。”说完，鲍比看了看我妈，又环视大家，最后看向我。不过我假装没注意。

回家时，妈妈一直抓着我的手，她的红指甲几乎嵌进我的手腕。“别说话，”她说，“一个字都不许说。”她把我送回房间，我连衣服都没换就睡着了，梦里依然在不停练习道歉。

* * *

第二天早上，外面又传来铃铛的声响。我抓起一个面包，在门口等他们从山上下来，然后站到路中间。

“你又想干什么？”鲍比问。

我举起面包棍，像教堂里举起小婴儿为之洗礼的人一样。总在啜泣的那个女孩一下子大哭起来，就连她妹妹也紧紧抓住鲍比的胳膊。“你知道你在做什么吗？”他大喊。

“这是礼物。”

“这是什么愚蠢的礼物？赶紧把东西拿走！老天啊，你能把它放下吗？”

我放下手臂，面包棍在口袋里晃来晃去。两个女孩吓得都哭起来。

“我只是想表现得友好一点。”我的声音颤起来，几乎和鸟妇人一个样。

“上帝，你难道什么都不知道？”鲍比说，“她们害怕我们的食物，你连这都不知道？”

“为什么？”

“因为炸弹，你个蠢货。你怎么不稍稍动动脑子？”

“我听不懂你说的话。”

山羊动了动，脖子上的铃铛叮当作响，货车也跟着前后晃起来。“炸弹！你连历史书都不好好看吗？战争刚开始的时候我们给她

们送去的粮食包得和那些一碰就炸的炸弹一个样。”

“我们干的？”

“好吧，我们父母干的。”他摇摇头，拉动缰绳。货车嘎吱嘎吱地动起来，两个女孩紧紧地靠向他，好像我会害她们似的。

* * *

“噢，我们曾经那么快乐！”爸爸说着，再次陷入回忆，“我们就像孩子一样，你懂的，那么天真无邪，我们甚至都不知道。”

“知道什么，爸爸？”

“知道知足。”

“对什么知足？”

“噢，所有事。我们拥有的够多了。那是飞机吗？”湿润的蓝眼睛看向我。

“过来，我帮你把头盔带上。”

他一巴掌挥开头盔，擦伤了脆弱不堪的手指。

“别这样，爸爸。快停下！”

爸爸用得了关节炎的手指笨拙地摸索，想解开头盔上的皮带，却发现自己根本做不到。他用带着血污的手捂着脸痛哭。飞机从我们头顶隆隆飞过。

现在我回忆惨剧发生前的那个夏天，我觉得自己弄清楚了父亲一直想要表达的意思。那并非关于蛋糕、邮包订单和飞机旅行。尽管他用那些东西来描述，但他所指的却不是这些细节。过去的人有另一种情绪状态。过去人们的存在方式和感受都已经彻底毁灭，空留泡影。在我们继承的这个世界里，那些情绪已经不复存在。

“有时候，”我对丈夫说，“我怀疑自己的幸福是不是真正的幸福。”

“当然是真正的幸福，”他说，“不然还能是什么？”

* * *

那感觉就像被人当头打了一棍。曼门斯威特赞德家女孩们眼中含泪，害怕面包，穿奇怪衣服，带着那些臭烘烘的山羊，但她们也是孩子，和我们这些孩子一样。我们忘不掉那天的小镇会议，也忘不掉大人们当时计划要做的事情。我们依旧像往常一样爬树、追着球跑，被大人叫回家吃饭，听嘱咐刷牙，乖乖喝完牛奶。可是我们已经失去了过去的那种感觉。说真的我们并不理解自己究竟失去了什么，但我们知道自己曾经被赋予了什么，以及那是谁赋予我们的。

我们没有像大人一样召开会议。大家只是在某个炎热的午后坐在特利娜·尼德尔斯家的游戏屋里，一边用手给自己扇风一边像大人们一样抱怨天气。我们提到软禁的事情，但那似乎不可能施行。我们还讨论了扔水气球，用厕纸把屋子裹起来之类的方法。最后有人提到用牛皮纸袋装上狗屎来放火。我觉得那正是讨论开始走上正轨的时刻。

你或许会问，谁锁的门？谁准备的柴火？谁划的火柴？我们所有人。二十五年前，我毁了自己所有感知快乐的能力，不管是我自己的，还是其他任何一个人的。如果我现在想寻找慰藉，那就只有这一点了——是我们所有人做的。

* * *

也许之后镇上不会召开第二次会议，也许这个计划和我们过去准备的那些恶作剧一样，没机会付诸实施。可会议还是组织起来了，大人们聚在一起讨论如何不受邪恶统治，讨论是否要扩宽主街道。没人注意到我们这些孩子已经悄悄溜了出去。我们不得不留下那些还在吮拇指或在襁褓中的小婴儿，尽管这些婴儿并不在我们的救赎计划里。我们只是孩子，考虑得不够周全。

警察赶过来时，我们没有像报道中说的那样“在模仿某种原始舞蹈”，也没有吓得浑身抽搐。我现在还记得鲍比，他的头发湿嗒嗒地塌在额头上，脸颊上挂着两抹亮红，看起来像是刚在雪地里跳过舞一样。当然，我们从不信任那些从天而降的白色碎片，也不敢在雪地里做任何事。特利娜张开双臂高兴地转着圈。曼门斯威特赞德家的女孩驾着山羊货车，搭载着堆得高高的摇椅，慢慢离我们远去。铃儿响叮当，就像过去的老歌里唱的一样。世界再次变得安全而美丽，除了开会的小镇大厅。大块的白色碎片如同鬼影一般飞舞，火焰仿佛一头永不满足的饥饿怪兽，吞噬着那片天空。

符瑶 译

进镇出镇记/How We Got In Town and Out Again

原载于《阿西莫夫科幻杂志》(Asimov's Science Fiction) 1996年
9月

著 乔纳森·勒瑟姆/Jonathan Lethem

译 姚向辉

乔纳森·勒瑟姆，著有《孤独堡垒》(The Fortress of Solitude)《布鲁克林孤儿》(Motherless Brooklyn)等畅销小说，最新的作品是《你尚未爱我》(Don't Love Me Yet)。他的长篇处女作《枪，偶尔有音乐》(Gun, with Occasional Music)获得了威廉·L·克劳福德奖和卢卡斯奖，并入围星云奖。勒瑟姆发表了六十多个短篇小说，涵盖市场从《纽约客》(The New Yorker)、《麦克斯威尼》(McSweeney's)到《科幻奇幻杂志》(F&SF)和《阿西莫夫科幻杂志》无所不包。他的第一部短篇小说集《天之墙，眼之墙》(The Wall of the Sky, the Wall of the Eye)获得了世界奇幻奖。2005年，由于勒瑟姆在文学领域内做出的贡献，他获得了麦克阿瑟基金会的天才奖。

《进镇出镇记》是勒瑟姆围绕虚拟现实写的短篇系列之一。在《科幻研究》(Science Fiction Studies)的专访中，勒瑟姆说“我的出发点不是……写一个短篇系列……考察我对那种科技的抗拒心理。但旧金山在虚拟现实和电脑科技方面乌托邦意识形态迸发的那几年，我恰好就住在那儿，我有一种迫切的欲望，想表达我对那些我觉得非常天真的主张的怀疑。……就这样，我自然而然地写出了蕴含抗拒心理的那几个短篇。”

这种怀疑，加上勒瑟姆对20世纪30年代马拉松舞会的研究，得到

的就是这个短篇。

刚看见有人出现在购物广场附近的时候，格洛丽亚和我四处寻找棍棒。要是他们人数够少，我们就劫了他们。购物广场离我们想去的镇子有五英里远，所以谁也不会知道。不过走到近处，格洛丽亚看见了他们的面包车，说他们是幻境贩子。我不知道那是什么，她告诉了我。

夏天。两天前，格洛丽亚和我脱离了一个团体，他们有食物，但我们实在熬不过他们的宗教吟唱。我们从此就没再吃过东西。

“我们该怎么办？”我说。

“让我去和他们谈一谈。”格洛丽亚说。

“你觉得我们能和他们一起进镇子？”

“远不止。”她说，“你别开口就是了。”

我扔下找到的一截铁管，穿过停车场走向他们。这个购物广场早就没有食物可寻了，那几个幻境贩子从一家店铺里搬出折叠椅，捆在面包车的车顶上。四男一女。

“嗨。”格洛丽亚打招呼。

两个男人是壮劳力，没搭理我们，继续搬个不停。女人坐在面包车前面抽烟。

另外两个男人转过身。他们是克罗莫和费尔林，但此刻我还不知道他们的名字。

“滚。”克罗莫说。他个子很高，眯缝眼，有一颗金牙。他看起来饱经风霜，但金牙说明他打架从没输过，也没进屋睡过觉。“忙着呢。”他说。

他的反应合乎情理。你只要不在镇上，那必然就在荒郊野外。为什么要和在荒郊野外遇见的陌生人说话呢？

但是，另一个家伙朝格洛丽亚笑了笑。他有一张瘦脸和一抹小胡子。“你们是谁？”他问，眼睛没有看我。

“我知道你们是干什么的。”格洛丽亚说，“我以前也参加过。”

“是吗？”那家伙依然满脸堆笑。

“你们需要赛手。”她说。

“她脑子挺快。”他对另一个男人说，“我叫费尔林。”他对格洛丽亚说。

“费尔林什么？”格洛丽亚说。

“就费尔林。”

“好吧，我叫格洛丽亚，就格洛丽亚。”

“好的。”费尔林说，“这位是汤米·克罗莫。我们是组织者。你这位小朋友叫什么？”

“我知道自己叫什么。”我说，“我叫刘易斯。”

“你们是从前面那个可爱小镇来的吗？”

“不是。”格洛丽亚说，“我们正要去那儿。”

“怎么去？”费尔林说。

“随便怎么去。”格洛丽亚说，好像这也算是答案，“现在跟你们一起去。”

“你的结论下得未免太快。”

“要么我们可以先跑过去，说你们把上一个镇子洗劫一空，镇民们派我们来提醒大家当心。”格洛丽亚说。

“反应真快。”费尔林笑嘻嘻地说，克罗莫摇摇头。他们看起来并不怎么担心。

“你们应该想带上我。”格洛丽亚说，“我可以让人分神。”

“也是哦。”费尔林说。

克罗莫耸耸肩，说道：“皮包骨头的，有什么好分神的？”

“对，我确实皮包骨头。”她说，“所以我和刘易斯需要先吃点东西。”

费尔林盯着她。克罗莫已经上车去和其他人会合了。

“要是你们不肯给我们吃——”格洛丽亚又来了。

“行了，亲爱的。别再威胁我了。”

“我们需要吃顿饭。”

“等我们进了镇子，会有饭吃的。”费尔林说，“你和刘易斯要是也打算进镇子，就能吃到饭。”

“当然。”她说，“我们本来就想进镇子，对吧，刘易斯？”

我知道这会儿应该说“对”。

小镇民兵自然是要出来迎接面包车的。不过他们似乎知道幻境贩子要来，费尔林和他们聊了几分钟，他们打开大门，扫了一眼就挥手让我们进去。格洛丽亚和我在后面的车厢里，身边是一大堆各种设备和一个叫艾德的搬运工。克罗莫开这辆面包车；费尔林开另一辆，有个女人的那一辆；另一个搬运工单独开最后一辆。

我还从没有乘面包车进过镇子，不过之前我一共只进过两次镇子。第一次只有我自己，是偷偷摸摸蹭进去的，第二次是因为格洛丽亚跟着一个民兵进去了。

再说镇子也没啥了不起的。也许这一个会有所不同。

我们驶过了几个街区，一个男人招呼费尔林停下，走到面包车的车窗前，和费尔林谈了一会儿，然后转身走向他的小汽车，边走边朝克罗莫挥手。我们跟上他的小汽车。

“这是干什么呢？”格洛丽亚问。

“吉尔马丁是代理人。”克罗莫说，“我以为你什么都知道呢。”

格洛丽亚没有吭声。我问：“代理人是干什么的？”

“给咱们找地方，帮咱们接电。”克罗莫说，“和镇民拉近乎，调动大家的情绪。”

天渐渐黑了。我饿得不行，但没有说话。吉尔马丁的车带着我们开到一栋巨大的建筑物前，这栋楼外形像船屋，但附近没有水。克罗

莫说这儿以前是保龄球馆。

壮劳力开始搬东西，克罗莫叫我搭把手。建筑物内部空荡荡的，积满灰尘，有些灯点不亮。克罗莫说先把东西搬进去就行了。他开着一辆面包车离开又回来，我们卸下几张帆布床，这是代理人吉尔马丁租好的，所以我知道我会在哪儿睡觉了。除了帆布床就是竞赛设备。电脑缆线和塑料太空服，还有许多台电视机。

费尔林带着格洛丽亚出去，拿着食物回来：炸鸡和土豆色拉，我们一起吃饭。我拿了一份又一份，但大家都没说什么。然后我找了张帆布床睡觉。谁也不和我说话。格洛丽亚没有睡帆布床。我猜她和费尔林睡。

代理人吉尔马丁的活儿干得很出色。第二天一大早，整个小镇的人都来打听消息了。我醒来的时候，费尔林正在对外面对镇民讲话。“正午开始登记，一分钟也不提前。”他是这么说的，“好好排队，别走远。我们会供应咖啡。先提醒一句，只有适合的人才需要申请，我们的医生会检查你们，他可从来没被谁糊弄住。这是达尔文的逻辑，朋友们，未来属于强者。温顺的只能安于此时此地。”

艾德和另外一个壮劳力在室内架设装置。他们在房间中央铺开三十多套连着电缆的塑料太空服，太空服与电缆、细线纠缠在一起，仿佛蜘蛛网上的苍蝇尸骸空壳。

每套太空服底下都是一组轻巧的金属框架，有点像自行车，但没有车轮，却有座位和头靠。他们在蛛网四周架起面向座位的弧形电视墙。每套太空服上有一个号码，电视机顶上也标着相配的号码。

格洛丽亚出现了，她没和我打招呼，而是径直递给我甜甜圈和咖啡。

“这才是开始。”她看见我瞪大了眼睛，对我说，“我们每天四分之三时间都要在里面，只要这事儿不结束——或者说只要咱们撑得住。”

我们在外面坐下吃东西，听费尔林怎么宣传。他口若悬河。有些人像他说的那样开始排队。不能怪他们，因为费尔林的口才太厉害了。其他人听了一会儿，然后要么很紧张要么很兴奋，但最后都离开了，不过我看得出他们还会回来的——就算只是为了围观。我们吃完甜甜圈，费尔林走过来，叫我们也去排队。

“我们不需要吧？”格洛丽亚说。

“不，你们也要。”费尔林说。

我们在队伍里认识了蕾恩。她说她二十岁，和格洛丽亚一样，但看上去年轻得多。说她和我一样是十六岁也未尝不可。

“你以前参加过吗？”格洛丽亚问。

蕾恩摇摇头。“你呢？”

“当然。”格洛丽亚说，“你没出过这个镇子吧？”

“出去过几次。”蕾恩说，“小时候。现在也想出去看看。”

“为什么？”

“我和男朋友分手了。”

格洛丽亚吐吐舌头，说：“但你不敢离开小镇，所以才来参加这个。”蕾恩耸耸肩。我喜欢她，但格洛丽亚不喜欢。

所谓的医生其实就是代理人吉尔马丁。我不认为他是真正的医生，但他听了我的心跳。以前从没有人这么做过，我感觉不赖。

登记就是个笑话了。只是走个过场。他们问了许多问题，但只打发走了几个女人和一个男人，格洛丽亚说他们年纪太大。其他人统统过关，不过里面有几个人看起来饥肠辘辘，就像我和格洛丽亚。这是个忍饥挨饿的小镇。后来我明白了，费尔林和克罗莫之所以选中这个镇子，这也是一个原因。你或许以为他们是跟着钱走的，但你错了。

登记结束。他们说下午没事了，晚上八点正式开始。

我们在镇中心逛了几圈，但几乎所有店铺都关着门。好东西都在购物中心，必须出示镇民证件才能进去，而我和格洛丽亚当然没有那东西。

于是，就像格洛丽亚经常说的，我们只能消磨时间，因为我们也只有时间了。

那地方看上去不一样了。他们在面包车上用探照灯照着大楼，费尔林拿着麦克风滔滔不绝。门上挂着横幅。我问格洛丽亚上面写着什

么，她说是“幻境马拉松”。艾德守着冰柜卖啤酒，有人在买，但啤酒肯定是在镇上买的，采购价估计只有售价的一半。这是个炎热的夜晚。他们卖了票，但这会儿还不放人进场。费尔林叫我们先进去。

绝大多数赛手已经到了。面包车上的女人安妮也在，看起来和其他赛手没什么区别。蕾恩也在，我们彼此挥手。吉尔马丁在帮大家穿太空服。穿太空服必须脱得精光，但大家似乎不在乎。赛手身份让裸体变得无关紧要，好像我们在彼此眼中都是隐形人。

“咱俩可以靠着吗？”我对格洛丽亚说。

“当然，不过无所谓。”她说，“进去以后咱们是互相看不见的。”

“进哪儿去？”我问。

“幻境，”她说，“一会儿你就明白了。”

格洛丽亚帮我穿上太空服。这东西是塑料质地，到处都连着导线，膝盖、手腕、肘关节、腋窝和裆部有衬垫。我试了试头盔，死沉死沉的，我发现其他人都没有戴，所以我也摘了下来，等非要我戴上的时候再说吧。吉尔马丁想帮格洛丽亚穿太空服，但她说她自己就行。

就这样，我们站在亮着灯但空荡荡的保龄球场里，身体半裸，浑身导线。费尔林和他的大嗓门忽然来到室内，他们放观众进来，灯光暗下，演出开始。

“三十二条年轻的灵魂准备游出这个世界，进入光辉灿烂的未来。”费尔林说，“问题在于他们的身体，身体能带着他们在未来走多远？新世界任由他们采摘，丰饶的幻境在等待他们的诧异和赞叹，满足他们的感官。这些幸运的孩子，数据海洋将吞没他们缺乏刺激的感官——我们装配了许多最精彩的环境供他们探索，诸位会在你们前方的显示器上看见他们见到的一切。但他们能够突破重重险阻吗？他们能在奇境中坚持多久？他们中的哪一个最终能击败其他人，把一千万美金的大奖带回家？让我们拭目以待。”

吉尔马丁和艾德帮所有人戴上头盔，打开我们连接的全部开关，扶着我们躺进金属框架。身体坐进座位，脑袋枕着头靠，皮带系住腰间，感觉挺舒服的。胳膊和腿可以随意摆动，用费尔林的话说，就像游泳那样。现在我不介意戴上头盔了，因为人群让我紧张。由于光线的原因，我看不见大多数观众，但我知道他们就在底下看着我。

头盔盖住了我的耳朵和眼睛，线缆和带子包住我的下巴。一开始头盔里黑暗而寂静，只有费尔林的声音从耳机里不断传来。

“规则很简单。赛手们每三小时休息三十分钟。这些孩子会吃好喝好，大家不用担心。我们的医生会监控他们的健康情况。你们肯定听过恐怖的传言，但我们是高水平的组织者，你们在这里不会见到恐怖的事情。这些孩子会得到我们单方面提供的高品质照顾：绝不间断地、在清醒状态下与数据流交互。我们向大家保证。睡眠即死亡——你在自己的时间里想怎么睡就怎么睡，但不能在我们的时间里睡觉。倒下就出局，这就是规则。”

耳机开始嗡嗡作响。我很想伸出胳膊抓住格洛丽亚的手，但她离我太远了。

“在探索赛博空间丰富的感官体验时，场内裁判不会帮助他们，他们也不能彼此帮忙。有些赛手会找到开门的钥匙，走进成百上千个世界，有些人会在接待室陷入困境，无法前往未来。在休息时间内向他人传授经验的赛手将被取消资格——没有警告，没有第二次机会。”

费尔林的声音突然消失，幻境开始。

我在一道走廊里。墙上满是抽屉，就像一个没有止境的巨型橱柜。抽屉上有文字，我只当它们不存在。刚开始我只能移动的脑袋，不过我很快就搞清楚该怎么走路了，我随便走了一会儿，但哪儿都去不了。感觉就像在兜一个很大的圈子：走上一面墙，踏上天花板，然后从另一面墙走下来。

于是我找了个抽屉打开。抽屉从外面看起来只能容纳几支铅笔什么的，但我一拉，就像是打开了一扇门，我走了进去。

“欢迎来到‘热情人间’。”一个声音说，但我望过去，只见到了一些颜色。门从我背后关上。“要使用本项服务，你必须年满十八岁。请立刻退出，以免面临指控。”

我没有退出，因为我不知道该怎么退出。这个五颜六色的空间很小，但没有边界——只是感觉很小。

“这是主菜单。请伸手选择其中一项：女性寻求男性，男性寻求女性，女性寻求女性，男性寻求男性，其他。”

每个选项都是半空中的一小段文字。我抬起手，碰了碰第一个选

项。

“在选择后，点击1可重播录像，点击2可为此人录制信息，点击3可前进到下一个选单。你随时可以点击3前进到下一个选单，或点击4，回到主菜单。”

一个女人走进我所在的五彩空间。她化着妆，抹了口红。

“你好，我叫凯特。”她说。她望着我，视线像是穿过我的脑袋，看着我背后的什么东西。她一边说话，一边轻轻拨弄头发。“我住在旧金山。我是金融区的一名人事经理，但我真正喜欢的是艺术，目前正在尝试绘画和写作——”

“你是怎么去旧金山的？”我问。

“——刚买了一双登山靴，打算本周末去爬塔恩峰。”她没有理会我。

“我不认识从那儿来的人。”我说。

“——想找一个不会被知性吓跑的男人。”她继续道，“你必须喜欢你做的事情，喜欢你在的地方。我还希望这个人足够自信，可以让我表现我的脆弱。你应该善于倾听——”

我点击3。数字我还认识。

和刚才一样，另一个女人走进五彩空间。她和格洛丽亚差不多年纪，但看上去有点柔弱。

“我不停问自己，我到底为什么要来做这个人格描述。”她叹息道，“但其实我知道原因：我想约会。我最近才来到旧金山地区。我喜欢去剧场，但什么都愿意尝试。我在芝加哥出生长大，所以我觉得自己更像东海岸人。我嘴巴很快，有点毒。看见这些广告我忍不住要挖苦几句，什么天空尚未打开，闪电尚未划破——”

我换掉了她——现在我知道该怎么做了。

“——我经营花园和景观生意——”

“——好玩的人，不能是书呆子——”

“——我很温柔，我有激情——”

我开始琢磨这些女人来自多少年前。我不喜欢她们带给我的感觉：一方面是愧疚，另一方面是被欺辱。我不认为我能让她们中的任何一个像她们希望的那样开心，但我也不认为我能有机会去尝试一下。

我花了好一会儿才回到走廊里，然后我就更留意学习使用这些东西了。

我打开的下一个抽屉恰好相反。全都是空间，没有人。我驾驶飞机越过（就我所知的）整个世界。前视窗下有一排旋钮和开关，但对我来说全无意义。刚开始是山区，我屡次撞毁，实在很无聊，因为有个声音会教我怎么重新开始，我只能干等。接下来我来到沙漠，我一直飞啊飞，坠机的次数少了些。那个声音不停叫我“对准目标”或“机动闪避”什么的，我学会了每次都说“不”。沙漠从高处看很美，虽说我在沙漠里走得已经够多了。

要不是我必须去撒尿，我可以一直这么飞下去。费尔林的声音突然响起，说第一次休息时间到了。

“——他们第一次沉浸在未来奇境之中，新鲜和渴望的劲头还没有过去。”费尔林对观众这么说。场地里只坐了一半人。“但这个世界相比之下已经显得无聊。对，想想看这有多么讽刺，他们好奇的心灵越来越适应那些瑰丽世界，身体却开始反抗——”

格洛丽亚教我怎么解开线缆，好让我身穿太空服走出框架，只把头盔留在座位上。所有人排队上厕所。然后我们回到后面支着帆布床的大厅里，但大家都没有去睡觉。我猜我们都很想再进去，但这会儿我太兴奋了，其他人也一样。费尔林说个不停，好像我们休息半小时也是节目的一部分似的。

“瑰丽世界个屁。”格洛丽亚说，“一堆二手的赛博垃圾。”

“我在开飞机。”我说。

“闭嘴。”格洛丽亚说，“我们不能谈论这个。不过，你要是发现了什么喜欢的东西，记住它所在的位置。”

我还没有这么做过，但我也着急。

“喝些水，”她说，“吃点儿东西。”

他们在供应三明治，我拿了两个，一个给格洛丽亚。不过她似乎

不想说话。

假医生吉尔马丁咋咋呼呼地跑来跑去，给每个人检查身体，尽管这只是第一次休息。我猜，他这么卖力照顾我们无非是为了提醒观众，他们有可能见到赛手受伤。

艾德拿着一个口袋分发苹果。我要了一个，走过去在蕾恩的帆布床上坐下。她身穿太空服很好看。

“我的男朋友也在。”她说。

“你们和好了？”

“我指的是前男友。我假装没看见他。”

“哪一个？”

“他坐在我的显示器前面。”她朝那个方向摆摆脑袋。我没有说话，但很希望观众席上也有人在看我。

回到幻境里，我拉开的第一个抽屉是个图书馆。你从架子上取下一本书，这本书就会开始展示阐述，有图有表。不过我随即发现这些全都是商业内容，尽是在教你如何理财，我很快就厌倦了。

接下来我走进一间地牢。一上来是个巫师把我从虫子变成人。我们在他的工作室里，到处都是瓶瓶罐罐和蜘蛛网。他那张脸像是烧融的蜡烛，话比费尔林还要多。蝙蝠不停飞来飞去。

“你必须继续克罗伊德的冒险。”巫师对我说，用魔杖碰了碰我。我能看见自己的胳膊和双腿，但我身上没有幻境贩子服，而是覆盖着厚实的肌肉。在巫师的触碰之下，我手里多了长剑和盾牌。“里普和白特，他们是你的伙伴。”巫师说，“他们会服从你的命令，会保护你。你绝对不能为了别人背叛他们。克罗伊德就犯了这个错误。”

“好的。”我说。

巫师让我进地牢，里普和白特和我说话，教我该怎么做事，强调听上去和巫师没什么区别。

我们遇到一只虫狮——里普和白特就是这么叫它的。虫狮满脑袋都是长着小脸的蠕虫，里普和白特叫我杀了它，我很容易就得手了。它的脑袋爆炸，蠕虫像流水一样钻进石板地面的缝隙。

然后我们遇到一个女人，她衣着性感，也拿着长剑和盾牌。她的武器镶满宝石，她比里普和白特好看不知道多少倍。显然，这就是克罗伊德犯错的原因。不过既然在这儿的是我，而不是克罗伊德，说不定我也想试一试他犯过的错。

我上去勾搭那女人，里普和白特开始嚎叫，她嘲笑他们，我们斗起来。她杀了我，我回到巫师工作室的门口，也就是我最初以虫子形态进来的地方。这次我换了个方向走，回到抽屉走廊里。

然后我遇见了雪人。

我在一个抽屉里东张西望。这儿似乎什么都没有，一切都黑洞洞的。接着，我看见角落里有一列数字在闪烁。我碰了碰数字，其中只有一个有反应。

黑暗依旧，但出现了五张雪人的图像。他的身躯是三个白色球体，材质更像塑料，而不是积雪。他的眼睛是两个字母o，说话时嘴巴不怎么动。他的胳膊是树枝，但像橡胶一样能弯曲。有两个画面小而远，一个是仰拍，好像他在山顶上，另一个是他的头顶，好像他陷在地洞里。有一个大画面里只有他的脑袋，还有一个大画面是整个身体。最后一个是他隔窗向外看，但你看不见窗口本身，只能看见窗口中雪人的部分身体。

“你叫什么？”雪人问。

“刘易斯。”

“我是喷嚏先生。”他一开口，五个画面里的脑袋和胳膊都动了起来。他的眼睛忽大忽小。

“你这是一个什么地方？”

“什么地方都不是。”喷嚏先生说，“只是个垃圾文件。”

“你为什么住在一个垃圾文件里？”

“版权律师。”喷嚏先生说，“我让他们很紧张。”不管他说的是什么，他听起来都很高兴。

“为什么紧张？”

“我参演了互动电视的一个圣诞特别节目。但就在最后一分钟，

法务部的什么人觉得我太像游戏《扔泥巴》里的那个雪人了。重新设计已经来不及了，所以他们干脆把我剪掉，直接塞进这个文件。”

“你能去其他地方吗？”

“我几乎没有活动能力。”他跳起来，原地空翻，落回原处——同时在五个画面里。没有身体的那个画面也转了一圈。

“你想念那个节目吗？”

“我只希望他们能成功。大家工作得都那么辛苦。”

我不想告诉他，那很可能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情了。

“刘易斯，你在这儿干什么？”喷嚏先生问。

“我在参加幻境马拉松。”

“那是什么？”

我告诉他格洛丽亚、费尔林和克罗莫的事情，还有这场竞赛。我觉得能够再次上电视，他很开心。

还留在座位上的观众已经不多了。他们要回到现实中，费尔林告诉他们明天会发生什么。克罗莫和艾德带我们到后面大厅里。我望向蕾恩的帆布床。她已经睡着了。坐在前排座位上的男朋友也走了。

我在格洛丽亚旁边的帆布床上躺下。“我累了。”我说。

“那就睡会儿吧。”她说着搂住我。我听见费尔林在外面说什么“性拉松”，我问格洛丽亚那是什么。

“那是明天晚上的活动。”她说，“现在别琢磨了。”格洛丽亚没有睡觉，只是东张西望。

我发现了聪明屋样品演示间。屋子里有个声音。刚开始我左看看右看看找到是谁在说话，但很快我就明白了，说话的就是屋子本身。

“接电话！”它说。电话铃在响。

我拿起听筒，室内灯光切换到电话桌上的台灯。房间里的音乐也停了。“响应性如何？”

“挺好。”我说，挂断电话。

房间里有电视机，电视机打开了，出现食物的画面。

“看见了吗？”它说。

“你说的是食物吗？”我说。

“那是你冰箱里的东西！”声音说，“带蓝色光晕的物体将在二十四小时后变质。带黑色光晕的已经过期！需要我替你扔掉它们吗？”

“好的。”

“现在请看窗外！”

我望向窗外：连绵群山。

“想象一下，每天早晨在阿尔卑斯山里醒来！”

“等你准备上班的时候，你的车已经在车库里预热完毕！”

窗外景致从群山切换到车库里的一辆轿车。

“假如你的声讯邮箱探测到车不在车库里，就会告诉呼叫者你不在家！”

我不禁心想，要是我到车库开车出门，不知道能到哪儿去。不过他们推销的是这栋屋子，所以多半哪儿都去不了。

“电视会通知你，你正在读的小说本周改编成电影上映了！”

电视切换到电影画面，窗帘自动合拢，电话旁的台灯关闭。“我不识字。”我说。

“那就更重要了，对吧？”屋子说。

“卧室呢？”我说。我有点儿想睡觉。

“请看！”一扇门打开，我走进去。卧室也有电视机，但床不太对劲。床上堆满了乱七八糟的电子器件。“床怎么了？”

“被人搞坏了。”屋子说，“真可惜。”

我知道肯定是费尔林或克罗莫搞坏了床，因为他们不希望有人过得太舒服，睡着了退出竞赛。至少现在还不行。

“对不起！”屋子说，“我带你去看工作中心吧！”

接下来的一次休息，我径直爬上格洛丽亚的帆布床蜷成一团，她搂住我的身体。清晨时分，这会儿没有人看我们表演，费尔林也不说话了。估计他也去打瞌睡了。

克罗莫吵醒了我们。“他永远要和你睡在一起，像个婴儿似的？”

格洛丽亚说：“别烦他。他爱在哪儿睡就在哪儿睡。”

“我搞不懂啊，”克罗莫说，“他是你的男朋友还是弟弟？”

“都不是。”格洛丽亚说，“关你什么事？”

“好吧。”克罗莫说，“我们明天有个活儿可以给他做。”

“什么活儿？”格洛丽亚问。他们说得我好像不在场似的。

“我们要演一场小杂耍，需要一个黑客小子，”克罗莫说，“就是他了。”

“他以前从没进过幻境。”格洛丽亚说，“当不了黑客。”

“他是我们能找到的最接近的人了。我们可以教他走一遍。”

“我愿意。”我说。

“行，但性拉松就别叫他了。”格洛丽亚说。

克罗莫微笑道：“你在保护他？对不起。亲爱的，每个人都要参加性拉松。那是咱们的支柱。顾客不会允许我们打破规则的。”他指着那些设备说，“你还是别在这儿待着了。”

我知道克罗莫以为我不知道格洛丽亚和费尔林等等诸如此类的事情。我想说我没那么天真，但我觉得格洛丽亚不喜欢我这么说，于是我没吭声。

我去找喷嚏先生聊天。见过他之后我就记住了他在哪儿。

“性拉松是什么？”我问。

“刘易斯，我不知道。”

“我还没有性交过。”我说。

“我也是。”喷嚏先生说。

“我和格洛丽亚同进同出，大家都以为我们肯定做过，但我们只是朋友。”

“没关系。”喷嚏先生说，“当朋友也很好。”

“我想当蕾恩的男朋友。”我说。

下一次休息，格洛丽亚在睡觉，吉尔马丁和克罗莫给我解释那是个什么节目。我要拉开一个做了标记的抽屉进去，里面有许许多多数字和字母，但无论看见什么，我都只管按1-2-3就是了。他们说，那按理说是个加密档案，观众会认为我在解码，不过实际上只是表演。然后会发生些什么事情，但他们不肯详细说，所以我就闭嘴了，听费尔林唠叨。于是，我知道他们会把我从头盔里拖出来。我不知道该不该告诉格洛丽亚。

费尔林出去迎接观众回来。真是难以置信，居然有人大清早第一件事就是来看戏，但费尔林说什么“坚忍不拔的求生欲望，正是因为这种先民精神，曾经叫作美利坚的国家才那么伟大”，还有什么“年轻的肉体与未来交会，在痛苦中不停蠕动”听起来大概很有意思吧。

镇上的一个女人已经退出了，但蕾恩还没有。

一个安静的好去处：火星。有点儿像之前的飞机，全都是空间，没有人，但比飞机更好，因为没有声音叫我瞄准目标，而且绝对不会坠机。

我走向他们叫我打开的抽屉。费尔林的声音在耳畔说时间到了。那地方是个信息仓库，有点儿像之前的商业图书馆。没有人，只有档案上无数闪烁的小灯和复杂的字词。一个声音没完没了问我“安全密码”，但我总能找到地方按1-2-3，于是我就按了。完全是开玩笑嘛，就像一面用羽毛做的墙，每次你一碰它就会自己分开。

我找到一堆有文字的纸张。有些单词被涂黑，有些是鲜红色，而且还在闪烁。警铃大作。然后我感觉外面有几只手抓住我，有人摘掉了我的头盔。

抓住我的是两个我没见过的男人，艾德和克罗莫在和他们扭打。四个人吼来吼去，但其实是在做戏，因为大家手上都没用劲，吼得也不太卖力。费尔林说：“联邦调查局，联邦调查局！”一群人围在我那台电视前，估计是在研究我找到的那堆文件，但听费尔林这么嚷嚷，就纷纷望向他们四个。

费尔林走过来，掏出玩具枪，克罗莫也一样，他们逼着那两个陌生人从我身旁走开。观众肯定知道这是演戏，但他们很兴奋，因为回想起了联邦人员还存在的日子。

我爬出框架，四处看了一圈。我不知道他们打算怎么对我，但既然出来了，我也就不在乎了。这是我第一次有机会看见全副武装的赛手，他们沉浸在信息海洋之中，对周围发生的一切都浑然不知，就连在我身旁的格洛丽亚也不例外。他们只顾在幻境中游走。我望向蕾恩。她看上去挺好，好像在跳舞。

另一方面，费尔林和克罗莫撵着那两个男人从后面出去了。观众抻着脖子看热闹。费尔林回来，拿起麦克风说：“不是他的错，乡亲们。一个优秀的黑客见到加密数据，凭本能就想寻找腐败的证据。联邦的人害怕被我们挖出线索，但那孩子只是情不自禁。”

艾德和克罗莫把我塞回太空服里。“我们把他们赶走了。”费尔林拍拍他的玩具枪，“这儿我们说了算。但天晓得谁会跑来刺探情况呢，对吧？为了保护他，也为了保护咱们大家，我们不得不删掉那个文件，但真相不可能被隐瞒。谁也无法规定一个对数据有灵敏嗅觉的孩子在赛博空间里挖出什么信息。我们不能因为这种天灾把他赶出竞赛。乡亲们，请为他热烈鼓掌。”

观众鼓掌，有人扔硬币。艾德帮我捡起零钱，然后叫我戴上头盔。这段小插曲发生之时，格洛丽亚、蕾恩和其他人从头到尾都沉浸在各自的幻境之中。

我开始明白克罗莫和费尔林贩卖的是什么是了。其实不是什么具体的东西。表演有一部分是做戏，有一部分是真实的，还有一部分真假难分。

观众多半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来看这个，但看见有人（我们）比他们混得还惨，能让他们暂时忘记倒霉的生活。

“另一方面，盛大的演出还在继续。”费尔林说，“他们能坚持多久？谁能拿到大奖？”

我在休息时间把事情告诉了格洛丽亚。她只是耸耸肩，说记得问克罗莫要钱。费尔林在和安妮说话，安妮就是面包车上的那个女人，格洛丽亚瞪着他们，像是希望他们当场死掉。

一个男人躺在帆布床上自言自语，好像其他人都听不见似的，吉尔马丁和克罗莫过去跟他说，他出局了。他似乎并不在意。

我去看蕾恩，但我们没有说话。我们坐在她的帆布床上，手拉着手。我不知道这对她来说和对我来说是不是一码事，但我很喜欢。休息结束，我回去找喷嚏先生聊天。他给我讲了那个圣诞节的故事。他说圣诞节不只是一要收礼物，有时候你也必须送礼物给别人。

性拉松于深夜开始。他们先清场，观众必须重新交钱才能进来，因为这是特别节目。费尔林一整天都在调动气氛，说什么仅限成人入场，什么它能区分男人和男孩，等等等等。还说什么有人会从比赛中出局。因此听他讲规则的时候，我们都相当紧张。

“要是没有虚拟性爱，幻境还是幻境吗？”他说，“我们这些探险者必须在感官王国证明自己，因为未来不仅仅只是冰冷的数据。那里充满了欲望和诱惑，适者生存的铁律依然成立。士兵们即将走上性欲战场，问题在于，他们会遇见的是一场‘小死’^[1]还是‘大死’？”

格洛丽亚不肯解释，只说：“反正不是真死。”

“规则依然非常简单，连孩子都听得懂。在性爱幻境中，我们的赛手可以自由选择各种幻想伴侣。我们在这个节目中塞满了选项，请相信我，无论你是什么口味，都能得到满足。我们不会质疑他们的选择，但是——请记住，这才是重点——我们会记录结果。他们的太空服能告诉我们，他们在接下来的活动中有没有达到性高潮，没有达到高潮的人只能出局。太空服不会撒谎。不极乐就完蛋，乡亲们，不极乐就完蛋。”

“现在明白了吗？”格洛丽亚问我。

“大概吧。”我说。

“和之前一样，观众必须当心，不能打扰在幻境中的赛手。在显示器上欣赏他们的幻想，或者欣赏他们年轻的肉体在喜乐中挣扎，在虚拟狂欢和肉身反应中寻找联系。但是，请不要触碰他们。”

克罗莫巡视，检查我们的太空服。“谁会进入你的幻想，孩子？”他问我，“雪人吗？”

我忘了他们能在电视上看见我和喷嚏先生聊天。我脸红了。

“滚你的，克罗莫。”格洛丽亚说。

“随你便，亲爱的。”他大笑道。

我进入性爱幻境乱转，找到一个姑娘，我可以不怎么脸红地说她让我想起蕾恩——只有努力让自己显得性感这一点不像。不过她确实很像蕾恩。我没费多少工夫就把话题引到了性爱上，因为她脑子里只有这一件事情。她要我告诉她我想对她做什么，我想不出来，她做了些建议，我横竖只能点头。我听她说的时候，她扭来扭去，叹息呻吟，仿佛光是说说就已经很兴奋了。她想摸我，但她摸不到，于是她脱掉衣服，凑到我身旁，开始抚摸自己。我也摸她，但触感不怎么真实，就好像我的双手是木头做的，她的感觉肯定不会好，但她还是表现得像是很好。

我也摸了摸自己。我尽量不去想观众。我有点困惑，不知道太空服里都有什么。她在我耳畔的喘息声很响，但我还是得到了想要的结果。对我来说并不难。

然后我回到抽屉走廊里，克罗莫害得我不好意思去找喷嚏先生，所以我去了火星，虽然实际上我很想去找他。

接下来的休息中，观众全都骚动了起来。他们确定自己的门票钱没有白花。我爬上格洛丽亚的帆布床。我问她是不是也用双手满足了自己。“不是非得做那些事的。”她说。

“否则呢？”

“假装呗。我不觉得他们看得出来。他们只想看你扭来扭去。”

好吧，镇上的几个女人大概扭得不够好看，因为克罗莫和艾德把她们赶出了竞赛。有几个人在哭。

“真希望我没有那么做。”我说。

“无所谓。”格洛丽亚说，“别难过。多半也有其他人这么做了。”

他们没有赶走蕾恩，但我看见她也在哭。

克罗莫带了一个男人到后面来，对我说：“小雪人，回你自己床

上去。”

“让他待着。”格洛丽亚说，眼睛不看克罗莫。

“这儿有个人想见见你。”克罗莫对格洛丽亚说。

“华伦先生，这是格洛丽亚。”

华伦先生和格洛丽亚握手。他年纪很大。“我一直在欣赏你。”他说，“你非常厉害。”

“华伦先生想请你喝一杯。”克罗莫说。

“谢谢，但我需要补一觉。”格洛丽亚说。

“晚些时候也行。”华伦先生说。

克罗莫送华伦先生出去，然后又回来，说：“这种快钱为什么要放过啊？”

“因为我不需要。”格洛丽亚说，“拉皮条的王八蛋，我要赢你的这场竞赛。”

“喂，格洛丽亚，”克罗莫说，“这话我怎么就不爱听了。”

“别烦我。”

我注意到安妮不在休息区，大概明白了安妮愿意但格洛丽亚不愿意挣的是什么快钱。我没那么傻。

刚才对性拉松的担心让我忘了我有多么疲惫。没多久，我就开始在幻境里打瞌睡。我只好不停走来走去。尝试了几样新东西之后，我又去找雪人聊天。现在是大清早，克罗莫多半在睡觉，也不会有多少观众通过电视屏幕看我在干什么。喷嚏先生和我谈天说地，免得我彻底睡过去。

经过昨夜，筋疲力尽的不止我一个。接下来的一次休息时间，我看见好几个人因为睡觉或主动或被动退场。只剩下十七名赛手了。我自己也没法继续保持清醒。但我听见蕾恩的方向传来了吼叫声，我立刻惊醒。

是她的父母。估计他们听说了性拉松，很可能是听她男朋友说

的，她男朋友也在场。蕾恩坐在费尔林背后哭泣，费尔林叫她父母滚出去，她父亲一遍又一遍重复：“我是她爸！我是她爸！”她母亲在拉扯费尔林，但艾德过来拉开了她。

我想爬起来，但格洛丽亚抓住我的胳膊说：“别凑这个热闹。”

“蕾恩不想见那家伙。”我说。

“镇民的事情让镇民自己解决，刘易斯。蕾恩的老爸要是能把女儿带回家，那就让他带回家吧。她有可能遇到更糟糕的事情。”

“你只是希望她退出竞赛而已。”我说。

格洛丽亚笑道：“我才不担心你的女朋友撑得比我久呢。她反正就快崩溃了。”

所以我只能眼睁睁看着。克罗莫和艾德把蕾恩的父母和男朋友赶出休息区，回到观众席。费尔林朝他们大喊大叫，在观众眼前演了一场好戏。对他来说，这些只是节目的一部分罢了。

面包车上的安妮过去和蕾恩说话，蕾恩还在哭，但已经安静了下来。

“你真的觉得你能赢？”我问格洛丽亚。

“当然，为什么不能？”她说，“我能撑到最后。”

“我已经很累了。”实话实说，我的眼珠像是灌满了沙子。

“你要是退出来，就留在这附近。克罗莫多半会给你食物，让你打扫卫生什么的。我要赢那帮孙子的奖金。”

“你已经不喜欢费尔林了。”我说。

“就没喜欢过。”格洛丽亚说。

那天下午，又有三个人退出。费尔林一直在扯什么坚持就是胜利，我不禁开始琢磨，我和格洛丽亚的生活比这些镇民要艰苦得多，所以我们说不定真有什么优势。也许这就是格洛丽亚认为她能赢的原因。但我自己不怎么拿得准。我心力交瘁，休息的时候也不总是能睡着，只是躺在床上听费尔林讲演，或者吃他们的三明治直到想呕吐。

克罗莫和吉尔马丁在策划什么小演出，但这次和我没关系，我也不在乎。我不想让他们朝我丢硬币。我只想熬过这场折磨。

把城市建在海边，瘟疫总会杀死所有人口；把城市建在山脚下，火山总会杀死所有人口；把城市建在平原地带，其他部落总会打过来杀死所有人口；我厌倦了这整件该死的事情。

“等格洛丽亚赢了，我们可以在镇上住一阵。”我说，“要是工作，我们就做。要是蕾恩不想回父母家，可以和我们住在一起。”

“你说不定能赢这场竞赛。”喷嚏先生说。

“我不行。”我说，“但格洛丽亚会赢。”

刘易斯为什么要飞越火星？因为他要去另一头。哈，哈。

退出，休息时间。格洛丽亚在大喊大叫，我松开太空服，跑过去看。时间已经很晚，外面已经蒙蒙亮了，观众席上几乎没有人。“她作弊！”格洛丽亚叫道。她捶打克罗莫，克罗莫步步后退，因为她在发飙。“臭娘们儿作弊！你让她睡觉！”格洛丽亚指着面包车上的安妮说，“她就躺在那儿睡觉，你在她的显示器上放录像，该死的骗子！”

安妮从框架里坐起来，没有说话，看起来迷迷糊糊的。“你们是一伙骗子！”格洛丽亚不停重复这句。

克罗莫抓住她的手腕。“别闹了，安静点儿。妹子，你得了幻境疯。”

“少胡扯什么我疯了！”格洛丽亚说。她挣脱克罗莫的手，跑向观众席。华伦先生坐在椅子上，拿着帽子看着她。我追上去，叫她的名字，但她说：“别理我！”

她跑向华伦先生，问：“你也看见了，对不对？”

“看见什么了？”华伦先生反问。

“你肯定看见了，她完全一动不动。”格洛丽亚说，“来吧，告诉那帮骗子说你看见了。你说了我就和你约会。”

“对不起，亲爱的，但我一直在看你。”

克罗莫撞开我，从背后抓住格洛丽亚。“听我说，妹子，你有幻

觉了。你这叫幻境上头。我们经常见到这种事。”他声音很轻，但语调强硬，“再折腾下去，你就出局了，明白吗？给我到后面去，躺下睡一会儿。你需要睡眠。”

“狗娘养的。”格洛丽亚说。

“对，我是狗娘养的，但你有幻觉了。”他抓住格洛丽亚的手腕，她身体一沉。

华伦先生站起来，戴上帽子。“明天见，亲爱的。别担心。我支持你。”他走出会场，格洛丽亚没有看他。

克罗莫把格洛丽亚拉到休息区，但忽然间我不再关心这些了。我刚才以为费尔林之所以能抓住机会大讲特讲，是因为这会儿没有观众供他打动。然后，我环顾四周，发现场地里少了两个人，一个是费尔林，另一个是蕾恩。

我找到艾德，问他蕾恩是不是出局了，他说没有。

“也许你有办法搞清楚安妮是真的在漫游幻境，还是在作弊。”我对喷嚏先生说。

“我好像做不到。”他说，“我不能去找她，只能等她来找我。但除了你，没有人会来找我。”他跳起来，在五个画面中摇摆。“我也很想见一见格洛丽亚和蕾恩。”

“咱们就别提蕾恩了。”我说。

再次见到费尔林，我无法直视他。他在外面和上午来看演出的人聊天，不是拿着麦克风讲演，而是一对一和他们握手，接受恭维，就好像在幻境里的是他自己。

只剩下八个人了。蕾恩还在，但我已经不在乎了。

我知道就算我想睡觉，也只会躺在床上胡思乱想。于是我穿着太空服去洗漱，太空服的味道已经很难闻了。自从竞赛开始，我就没脱掉过这身行头。我在卫生间里望着小窗外阳光下的世界。尽管我去了火星等等地方，其实五天来一直没离开过这栋建筑。

我回去，看见格洛丽亚在睡觉，突然间我也想赢得比赛了。

也许只是因为，我想到格洛丽亚不可能获胜了。

我没有立刻注意到，因为我先去的是其他地方。喷嚏先生让我保证每次去见他都会讲点儿新鲜事，所以我每次进去都要拉开几个抽屉。我进入坦克游戏，很无聊。我进入一个名叫“美国历史鲜血蜡像博物馆”的地方，我阻止了几次刺杀林肯总统的阴谋。我想阻止肯尼迪总统被害，但每次挫败了某种图谋，他就会死于其他什么方式。天晓得为什么。

然后我去告诉喷嚏先生，这时候我才发现。我走进他的抽屉，按下正确的数字组合，但得到的不是那五个雪人画面，而是他被剁碎后拉成长条的残骸，白色长条飘在黑色空间的边缘上，就像一道白光。

“喷嚏先生？”

没有回答。

我出去，再进来，还是一样。他不说话。白色条带时宽时窄，像是想移动或说话。看起来像一只手张开又握住。但就算他还在这里，也不能说话了。

我早就想摘掉头盔了，现在发烫的面颊和滚滚热泪让我不得不立刻就摘。

我看见费尔林在前面说话，我没有解开太空服就冲向他，所以扯断了几条导线。我不在乎。我知道我已经出局了。我冲上去，从背后撞在费尔林身上。他块头并不大，大的只有嗓门。我把他按在地上。

“你杀了他！”我说，用尽力气揍他，但你要知道克罗莫和吉尔马丁就在旁边，没等我挥出第二拳，他们就抓住了我的胳膊。我朝费尔林尖叫：“你杀了他，你杀了他。”

费尔林朝我微笑，擦了擦嘴角。“孩子，你的雪人出故障了。”

“撒谎！”

“小混蛋，你一直和那个雪人聊天，我们都要烦死了。老天在上，让它安息吧。”

我使劲踢腾，但他们把我从费尔林面前拖走了。“我要杀了你！”我说。

“好啊。”费尔林说，“把他扔出去。”

他一直在笑。所有事情都符合他的计划，我恨的就是这个。

大猩猩克罗莫和吉尔马丁把我拖到外面，阳光像匕首似的刺中我的眼睛。我都不敢相信阳光居然有这么亮。他们把我扔在街上，我爬起来，克罗莫狠狠地给了我一拳。

格洛丽亚出来了。我不知道她是怎么知道的，也许是听见了我的尖叫，也许是被艾德叫醒了。总而言之，她狠狠一拳打在克罗莫的侧腹上，叫道：“别碰他！”

克罗莫被打了个猝不及防，痛苦呻吟，我从他身旁逃开。格洛丽亚又给了他一拳，然后转身一脚踢在吉尔马丁的卵蛋上，吉尔马丁立刻倒地。无论接下来发生了什么，我都会永远记得，她的这几下会让他们痛苦一两天。

小镇民兵和几个镇民揍得我和格洛丽亚屁滚尿流，蕾恩的男朋友也动手了。

真是好玩，他把郁闷发泄在我们身上，但反过来证明了费尔林真是把整个小镇都玩弄于股掌之上。

我们在镇外找到一栋旧房子，躲进去睡了一觉。我睡得比格洛丽亚还要久，醒来时发现她坐在门前台阶上，拿着一只调羹在水泥地上来回磨出尖头，但我看得出这么做让她的胳膊痛得厉害。

“嗯……我们确实吃了几天饱饭。”我说。

格洛丽亚没有说话。

“咱们去旧金山吧。”我说，“那儿有许多孤独的女人。”当然，我是在开玩笑。

格洛丽亚看着我。“这话什么意思？”

“就是，说不定这次我能给咱俩找个地儿。”

格洛丽亚没有笑，但我知道一会儿她会笑的。

[1] Little Death，即法语中的la petite mort，指高潮。

隧道暗且长/Dark ,Dark Were the Tunnels

原载于《顶点》（Vertex）1973年12月

著 乔治·R.R.马丁/George R.R.Martin

译 汪梅子

乔治·R.R.马丁因著有史诗奇幻系列《冰与火之歌》（*A Song of Ice and Fire*）而极负盛名，HBO电视台已将该作品改编为电视剧集，他还著有《光逝》（*Dying of the Light*）和《末日狂歌》（*The Armageddon Rag*）等长篇小说。他的短篇作品收录于诸多选集，发表于各大科幻杂志，并为他揽获四项雨果奖、两项星云奖、恐怖小说协会的斯托克奖和世界奇幻奖。马丁还参与编辑了超级英雄共享宇宙小说集《百变王牌》（*Wild Cards*），并为20世纪80年代的《阴阳魔界》（*The Twilight Zone*）和《美女与野兽》（*Beauty and the Beast*）电视剧集担任编剧。

在马丁成为史诗奇幻之王（或按《时代周刊》的叫法“美国托尔金”）之前，他的作品大多具备科幻特质，例如荣获多个奖项的《沙王》（*Sandkings*）和本选集收录的这篇。

在下面的故事中，你将会见到格利尔，一位人族的侦察员。他深入上古隧道，据说书者们讲，人族在百万年前便发源于此。要知道，格利尔习惯了黑暗中的生活，可就在这时，一些访客进入了隧道，而且，他们还带来了光……

格利尔很怕。

他躺在隧道拐弯这一头温暖深邃的黑暗中，瘦削的身板紧贴地面

古怪的金属条，金属条一直延伸至远方。他闭着眼，尽量一动不动。

他带了武器。他的右手紧紧攥着一柄带刺短矛，但这并未缓解他的恐惧。

他走了很远，很远。他比人族数代以来的任何一个侦察员都爬得更高，走得更远。他艰难地通过变质层，那里，类虫兽仍在残酷无情地捕猎人族。他在支离破碎的中间隧道跟踪会发光的杀人鼯，成功干掉了它。他挤过了无数通道，这些通道既没有标记在地图上，也没有名字，看起来几乎难以容纳一人通过。

而现在，他已深入上古隧道，这些隧道和厅堂宽敞宏大，有如传奇。说书者们讲，一百万年前，人族便来自这里。

他并非懦夫。他是人族的一名侦察员，敢于在数百年来无人涉足的隧道中行走。

他很害怕，但并不为自己的恐惧感到羞耻。优秀的侦察员知道应当何时害怕，而格利尔是一名非常优秀的侦察员。于是，他静静躺在黑暗中，紧握尖矛，思考着。

慢慢地，恐惧开始散去。格利尔下定决心，睁开眼睛。他立刻又把眼睛闭上了。

前方的隧道着火了。

他从未见过火，但说书者曾多次唱颂它。它炽热。它明亮，如此明亮，甚至会刺痛眼睛。许多人盯着它看了太久，导致失明。

于是格利尔继续闭着眼睛。侦察员很需要眼睛。他不能容许前方的火害他失明。

在这里，在隧道拐弯这一侧的黑暗中，火光没有那么炽烈。看过去的时候，眼睛依然会刺痛，因为它就固定在弯曲的隧道壁上。但这种疼痛可以忍受。

但早些时候，格利尔第一次看到火时，他做了件蠢事。他眯着眼，朝隧道壁弯曲之处匍匐前进。他触摸了悬挂在石头上的火。之后，他做了一个愚蠢的决定：他朝拐弯的另一头偷偷窥望。

他的双眼仍然很痛。他只瞥了一眼，便飞速转身，静静蹒跚返回他此刻所躺的位置。但这就够了。在弯道的那一侧，火光还要亮，亮

上许多，那亮度完全超乎他的想象。就算闭着眼，他也依然能看到它，两团舞动的光点，刺痛，可怕，炽烈。它们不肯消散。他估计眼睛大概被火光灼伤了。

不过，当他触碰挂在墙上的火时，感觉那并不像说书者所歌唱的火。那块石头的触感和所有其他石头一样，冰凉，略微潮湿。说书者说，火很烫，但那块石头上的火摸起来并不烫。

那它就不是火，格利尔思考之后下了结论。他不知道它是什么，但既然它不烫，那就不可能是火。

他躺在原地，稍微动弹了一下。他几乎没有挪动，只是伸出思绪，在黑暗中呼唤噓喜。

他的灵犀兄弟在几码开外，挨着另一根金属条。格利尔用思维轻抚噓喜，感觉到他以战栗作为回应。思绪与感觉默默交融。

噓喜也怕。这只巨型猎鼠没有视觉，但他的嗅觉比格利尔更灵敏，他闻到隧道里有种奇怪的味道。他的听觉也更好。通过他，格利尔能够更清楚地听到不是火的火那边传来的古怪声响。

格利尔再次睁开眼。这次没有一下全睁开，而是睁得很慢。他眯缝着眼睛。

火光在他的视野中灼出的黑洞依然存在。但它们在慢慢消散。而且，只要不直视，沿拐弯处的隧道壁移动的较暗火光就可以忍受。

静止。他无法前进，但也不能退缩。他是侦察员。他肩负责任。

他再次呼唤噓喜。这只猎鼠自出生便陪伴着他。他从来没有辜负过他，现在也不会辜负他。噓喜没有视觉，所以不会被灼伤眼睛，但他的听觉和嗅觉能够告诉格利尔弯道那头的东西究竟是怎么回事。

噓喜静静领悟了指令，慢慢朝火光爬了过去。

“宝库！”

西弗内托的声音中充满赞美，脸上涂的保护性油脂也藏不住他的笑容。

冯·德·施塔特面露疑虑。他不仅脸上流露出疑虑，整个身体也都散发出疑惑的信号。二人打扮相同，都穿着毫无特点的灰色连身裤，

由一种厚重的金属布织成。但你完全不会混淆他俩。冯·德·施塔特有天赋，能在一动不动的状态下表达疑惑，简直无人可比。

每当他移动或开口的时候，便会强化这种疑惑感。正如此时。

“可能是某种宝库吧。”他简单回应道。

这足以惹恼西弗内托。他朝块头更为壮实的冯·德·施塔特略微皱眉。“不，我是说真的。”他说。他手里的大手电照出的光束射入沉重的黑暗，上下扫过一根从月台延伸至天花板的锈迹斑斑的钢柱。“你看这个。”西弗内托说。

冯·德·施塔特看了看，面带疑惑。“我看见了。”他说，“所以宝藏在哪里？”

西弗内托继续上下移动光线。“这就是宝藏。”他说，“这整个地方就是一项重大历史发现。我就知道应该来这里找，我早就告诉他们了。”

“可是，一根钢梁有什么了不得的？”冯·德·施塔特自己也用手电扫过钢柱，问道。

“你看它的保存状态。”西弗内托说着，又靠近了些，“地表的一切几乎都是带有放射性的熔渣，甚至现在也依然如此。但是，地下竟有精美的文物。这样咱们就能更好地了解旧时代的文明情况，了解灾难前的事。”

“咱们已经知道旧时代的文明情况了。”冯·德·施塔特反驳道，“咱们有磁带、书籍、电影，资料很丰富，五花八门。战争根本没有波及月球。”

“对，对，但这个不一样。”西弗内托说，“这是现实。”他用戴着手套的手轻抚钢柱，“你看这里。”他说。

冯·德·施塔特凑上前来。

金属上刻着字。确切地说，是划上去的。字迹不深，但依然勉强可以辨识。

西弗内托又咧嘴笑了。冯·德·施塔特一脸狐疑。“罗尼喜欢婉达。”他念道。

他摇摇头。“老天，西弗。”他说，“月城的每个公共厕所里都有这种东西。”

西弗内托翻了个白眼。“冯·德·施塔特。”他说，“如果咱们发现了全世界最古老的洞穴壁画，你大概也只会说‘这头水牛画得不怎么样’。”他用空着的那只手指指那行字，“你不明白吗？这玩意儿有年头了。这是历史，是遗迹，来自近五百年前灭绝的一个文明，一个国家，一个星球。”

冯·德·施塔特没有回答，但仍然一脸疑虑。他的手电光四下摇摆。“如果你在找的就是这种东西，那这里还有。”他说着，将光束定在几英尺开外的另一根柱子上。

这次由西弗内托读出所刻的字。“忏悔吧，否则你丫就完了。”他的手电光束与冯·德·施塔特交汇，他微笑着读道。

他轻轻笑出声来。“先知的话写在地铁墙上。”他轻声说。

冯·德·施塔特皱起眉头。“也许是先知吧。”他说，“他们的宗教可真够怪的。”

“唉，老天啊。”西弗内托呻吟道，“我不是当真说的。是引用。是二十世纪中期一个叫西蒙的诗人^[1]。他写下这句话的时候，距离大灾难发生只有大概五十年。”

冯·德·施塔特并不感兴趣，便不耐烦地走开了。他拿着手电，在古老地铁站的漆黑废墟中四下乱照。“这下面热得够厉害的。”他抱怨道。

“上面辐射更厉害。”西弗内托说着，已经沉浸于新发现的又一个句子了。

“不是一码事。”冯·德·施塔特答道。

西弗内托懒得回应。最后，他终于抬起头来说：“这是这次远征最重大的发现。咱们得拍些照片，然后赶快叫其他人下来，到这里来。咱们在地表只会浪费时间。”

“咱们在这下面会更有收获？”冯·德·施塔特说。当然了，语气中充满怀疑。

西弗内托点点头。“我一直都是这么说的。地表已经被夷平了。

过了这数百年，上面仍然是个充满放射性的地狱。如果有什么东西幸存，一定是在地下。咱们应该到地下来寻找。咱们应该分散开来，分头探索这个隧道系统。”他的手朝四下一摊。

“你和奈吉一路上都在争论这个。”冯·德·施塔特说，“从月城过来的一路上都在吵。看来你没改变主意。”

“奈吉博士是个傻瓜。”西弗内托谨慎地说。

“我不这么认为。”冯·德·施塔特说，“我是军人，不是科学家。不过我听了他的观点，觉得他说的有道理。地下的这些东西都很棒，但这不是奈吉想要的，也不是这次派出的地球远征队要找的东西。”

“我知道，我知道。”西弗内托说，“奈吉想找的是生命，尤其是人类生命，所以每天他都派出飞行器，去更远的地方勘察。迄今为止，他只发现了几种昆虫和几种变异鸟类。”

冯·德·施塔特耸耸肩。

“如果他到这下面来，就能找到他想要的东西。”西弗内托继续说道，“他没意识到战前的城市挖得有多深。咱们脚下有数英里的隧道，一层又一层。如果真有幸存者，那他们一定在这里。”

“你怎么知道？”冯·德·施塔特问道。

“你看，战争爆发时，幸存者肯定躲在地下深处的掩体里，或者城市下方的隧道里。城市充满放射性，所以他们好几年都不会回到地面上来。妈的，地面现在也没什么吸引力。他们被困在下面，于是他们就会进行适应。经过几代人，他们就不想上来了。”

冯·德·施塔特的注意力已经转移了，他几乎没在听。他走到站台边缘，凝视着下面的铁轨。

他在那里静静站了一会儿，然后做了一个决定。他将手电插在腰带里，开始往下爬。“来啊。”他说，“咱们去找找你的那些幸存者。”

噓喜一直紧挨着金属条缓缓前进。这样可以掩护自己，还能挡住火光，于是他在一细阴影中移动着。他尽可能躲在影子里，静静地爬过弯道，停了下来。

格利尔借助这只猎鼠观察着，借助他的听觉和嗅觉。

火在说话。

有两种气味，很相似，但不完全相同。声音也有两个，火光也是两团。灼伤格利尔的眼睛的亮光是某种活物。

格利尔聆听着。噓喜听得很清晰，那是话语，是某种语言。格利尔很确定。他能辨识出动物的嗥啼和语言模式之间的分别。

但是，他听不懂火光所讲的语言。那些发音对他和对传递发音的噓喜一样毫无意义。

他将注意力集中在气味上。这气味很怪，和他以前遇到过的任何东西都不一样。但不知怎么的，感觉像是人的气味，虽然这不可能。

格利尔思考着。近乎人的气味，还有话语。难道那火光是人？倘若当真，那他们也是奇怪的人，和人族不一样。但说书者唱颂过古代人类，他们拥有奇特的力量和外形。这些会不会就是那种人类？根据传说，古者便是在这些上古隧道里创造了人族，也许古者依然居住于此？

有可能。

格利尔开始动弹。他慢慢地移动，将身子抬至匍匐的高度，眯眼看向前方的拐弯处。他发出一声沉默的召唤，将噓喜从弯道那一侧的耀眼隧道召回安全地带。

只有一个方法能确定，格利尔心想。他颤抖着，小心翼翼地将思想的触手伸了出去。

与西弗内托相比，冯·德·施塔特对地球引力的适应要好得多。他很快便抵达隧道底，不耐烦地等待着西弗内托从站台上爬下来。

最后一英尺的距离，西弗内托直接坠了下来，落地时发出砰的一声。他抬起头，担心地看看站台。“我只希望我还能爬上去。”他说。

冯·德·施塔特耸耸肩。“不是你想探索整个隧道的嘛。”

“对。”西弗内托说着，目光从站台收了回来，打量着四周，“我仍然想。这下面，就在这些隧道里，有我们正在寻找的答案。”

“反正那只是你的观点。”冯·德·施塔特说。他打量了一下两个方向，随便选了一个出发了，手电照亮面前的路。西弗内托紧跟其后。

他们进入的隧道漫长，笔直，空荡荡的。

“我有个问题。”他们一边走，冯·德·施塔特一边以闲聊的语气说道，“就算你的幸存者在掩体里真的挨过了战争，为了生存下来，他们最终难道不是还得回到地表吗？我的意思是，这下面怎么可能真的有人住呢？”他带着显而易见的嫌弃表情环顾隧道。

“你是听了奈吉的课还是怎么的？”西弗内托回应道，“这话我都听恶心了。我承认，的确很难。但并非完全不可能。首先，他们有大量罐头食品可以吃。很多罐头都保存在地下室里。他们可以挖隧道通过去。之后还可以种植粮食。有些植物可以在无光环境中生长。我估计还有昆虫和钻孔动物。”

“虫子和菌类构成的饮食结构，听着不太健康啊。”

西弗内托没有回答，而是突然停下脚步。“你看这儿。”他用手电指过去。

光柱指向隧道壁上的一个锯齿状裂口。像是有人很久以前砸穿了岩石。

冯·德·施塔特的手电光束也照了过来，看得更清楚了。裂口中有一条通道。西弗内托突然朝它走过去。

他开心地问道：“这回你他妈的还有什么可说的，冯·德·施塔特？”他把脑袋和手电探进这条粗糙的隧道，但很快又出来了。

“里面没什么东西。”他说，“只有几英尺深，然后就是死路，但它证实了我的话。”

冯·德·施塔特看起来有些不安。他空着的手移向身侧的手枪皮套。“我不知道。”他说。

“是啊，你不知道。”西弗内托得意地说，“奈吉也不知道。曾经有人在这下面住过。没准他们仍然住在这里。咱们得对整个地下系统开展更有效率的搜寻。”

他的话音落了，思绪突然回到冯·德·施塔特刚刚的论点。“还有，你刚才说到吃虫子和菌类，人类可以适应很多种饮食。人类的适应能力很强。如果有人从战争中幸存——这一证据表明的确有——那我敢保证，他们也熬过了战后的困难时期。”

“可能吧。”冯·德·施塔特说，“不过，我不明白你为什么这么想找幸存者。我的意思是，这次远征的确很重要，但咱们还要重新启动太空飞行，这次机会很适合用来测试咱们的新硬件。而且，你们这些科学家可以给博物馆找些不错的藏品。可是人类？除了大饥荒，地球还给咱们带来过什么？”

西弗内托包容地微微一笑。“就是因为大饥荒，我们才这么想找到人类。”他说，思考了一下，“现在的发现足以把奈吉勾过来了。咱们回去吧。”

他开始朝二人过来的方向往回走，一边走，一边又继续说：“大饥荒是地球战争不可避免的结果。粮食供应停止之后，月球殖民地的那么多人肯定无法全部活下来。百分之九十都饿死了。

“月球可以自给自足，但它能支撑的人口数量很少。事实也正是如此。月球人口做出了适应。但我们只能循环使用空气和水，在水培容器里种植粮食。我们挣扎着，终于幸存下来，又开始恢复。

“我们也损失巨大。死了太多人。我们的基因库太小了，多样性也很差。从一开始，月球殖民地就缺乏种族多样性。

“情况没有好转。我们有了足够支撑更多人口的物质资源之后，人口仍然衰减了很久。近亲繁殖的想法没被接受。现在人口又开始增加了，但速度很慢。我们停滞了，冯·德·施塔特。举个例子，咱们花了将近五百年才开始恢复太空旅行。咱们至今仍然没能复制出大灾难前地球上的很多东西。”

冯·德·施塔特皱起眉头。“‘停滞’这个词未免夸大了吧。”他说，“我觉得咱们干得还不错啊。”

西弗内托挥了一下手电，没把冯·德·施塔特的评价当回事。“还不错。”他说，“但是还不够。咱们这样没有前途。变革太他妈少了，几乎没有新思想。我们需要全新的观点，全新的基因。我们需要与外来文化接触，获得刺激。

“幸存者可以为我们提供这一点。地球经过了这一切，他们一定发生了一些变化。他们也将证明，人类仍然能在地球上开花结果。如果我们要在这里建立殖民地，这一点至关重要。”

最后一点差不多是现想的，但获得了冯·德·施塔特的赞同。他严肃地点点头。

他们又到了车站。西弗内托径直朝站台走去。“来吧。”他说，“咱们回基地去。等我告诉奈吉咱们的发现，真期待他的表情。”

他们是人类。

格利尔几乎确定了。他们的思想的质感很怪，但是很像人。格利尔在思想交融方面具有很强的能力。他很熟悉动物思想的粗糙黯淡感，也了解类虫兽思想的污秽阴影。他也熟知人类的思想。

他们是人类。

但是，他们有些古怪。只有与灵犀兄弟的思想交融才是真正的沟通。但与其他人类也能分享思想。幽暗朦胧，阴云密布，充斥着味道、嗅觉和情绪，但仍然是一种分享。

但他们和格利尔没有分享。就像是在和低等动物进行思想交融。轻触、感受、抚碰、品味——这些都是强有力的思想交融者能对动物做的。但他永远无法感受到回应。人类和灵犀兄弟能够回应他，但动物不行。

这些人没有回应。这些古怪的火人，他们的思想沉默而残缺。

在隧道的黑暗中，格利尔站起身。火光突然从隧道壁上消失了。那两人走了，沿着隧道朝远离他的方向走了。火光也随之离开了。

他慢慢前行，噓喜跟在身边，尖矛握在手中。距离会增加思想交融的难度。他必须和他们保持在有效距离之内。他必须获得更多信息。他是侦察员。这是他的责任。

他的思想再次悄悄探出，品味着那二人的思想的味道。他必须确认。

他们的思想在他身边移动，掀起混沌，其中混杂着光亮和情绪，还有一些模模糊糊的概念在其中舞动。格利尔几乎都无法理解。但他在这里认出一点，在那里又看懂一点。

他逗留其中，充分品味着他们的思想，学习着。但这种感觉仍然像在与动物进行思想交融。他无法让自己被感知到。无法获得回答。

他们又走远了，他们的思想也黯淡下来，交融越发困难。格利尔再度前进。抵达隧道拐弯处时，他犹豫了。但他知道自己必须继续前行。他是侦察员。

他趴倒在地上，眯起眼睛，手脚并用，爬过弯道。

拐过弯之后，他大吃一惊，倒吸一口气。他身处一个大厅，就像是一个巨型山洞，有着穹顶和支撑天花板的高大支柱。大厅里很亮，充满光线。这光古怪，耀眼，在一切物体上舞动。

这是一个传奇之地。是古者的厅堂。一定是。格利尔从未见过这么大的空间。而在整个人族中，他是走得最远、爬得最高的。

那两个人不在他视野范围内，但他们的火在大厅另一头的隧道口舞动着。那光很强，但并非不可忍受。他们已经走过了另一个拐角。格利尔意识到，他看到的只是他们的火的黯淡反射。只要不直视火，他就很安全。

他走进大厅，内心的侦察员对他大声呼喊：应当爬上石墙，探索高耸巨柱顶端的上层空间。可是，不行。火人更重要。大厅他可以之后再回来。

噓喜蹭了蹭他的腿。他俯下身，伸手摸了摸猎鼠柔软的皮毛作为安抚。他的灵犀兄弟能感觉到他思绪纠结。

是的，他们是人类，他确定。而且他还能确定更多。他们的思想与人族不同，但也是人类的思想，而且他能理解一部分。其中一人很急切，想尽快找到其他人类。他们在找人族，格利尔想道。

他清楚这一点。他是侦察员，也是思想交融者。他不会出错。但他并不清楚自己必须采取何种行动。

他们在找人族。这可能是好事。这个想法与格利尔第一次触碰时，他发出喜悦的战栗。这些火人就像是传奇中的古者。他们如果真的在找人族，他可以带路。可能会有奖赏，还有荣耀，说书者将世代唱颂他的名字。

况且，这也是他的责任。人族最近几代发展得都不顺利。随着类虫兽的到来，好日子结束了，他们将人族从一条隧道驱赶到另一条。就连现在，就在他脚下，在变质层和人族的隧道中，战斗依然在继续。

而且，格利尔很清楚，人族节节败退。

他们的失败很缓慢，但并无悬念。类虫兽对人族来说是新鲜事物。他们比动物高等，但比人类低等。他们不需要沿隧道移动，可以

偷偷钻透泥土，于是人类再也无处藏身。

人族奋起反击。思想交融者能够感觉到类虫兽的存在，尖矛可以杀死他们，巨型猎鼠可以把他们撕成碎片。但类虫兽总会逃回泥土中，而且类虫兽数量众多，人族却势单力薄。

这些新来的火人，他们可以改变战势。传说，古者拥有火和其他更为古怪的武器，而这些人生活在火中。他们能够帮助人族。他们能够提供强大的武器，将类虫兽赶回它们原本居住的黑暗之中。

但是.....

但是，这些人又不完全像人。他们的思想残缺，而且他们的许多想法对格利尔来说都很陌生，他只能瞥得零星碎片。格利尔与人族的另一个成员彼此思想交融时，能够透彻了解对方。但他却无法这样了解他们。

他可以带领他们去找人族。他知道路线。后退，向下，这里转弯，那里再转弯。要穿过中间隧道和变质层。

可是，如果他带他们去了，但他们其实是人族的敌人，那怎么办？如果他们用火攻击人族呢？他害怕他们可能做出的事。

如果没有格利尔，他们永远无法找到人族。格利尔对这一点很确定。在漫长的数代人中，只有他走得如此之远。因为他能够潜行，具备思想交融的能力，还有噓喜伴随身边。他们永远无法找到他来的路，那些隧道暗且长，深入地下。

所以，只要他不行动，人族就是安全的。但那样的话，最终类虫兽便会取得胜利。可能是很多代之后，但人族是无法坚持到底的。

他得做出决定。他与人族的隧道之间相隔太远，任何一个思想交融者都无法跨越如此遥远的距离。他必须独自做出决定。

而且，他必须尽快决定。因为他震惊地意识到，火人又回来了。他们古怪的思维越来越强烈，大厅里的光也越来越亮。

他踌躇着，随即慢慢退回来时经过的隧道。

“等一下。”西弗内托爬了四分之一的高度时，冯·德·施塔特突然说，“咱们也去另一边的隧道里看看吧。”

西弗内托费力地扭头看向同伴，只得放弃攀登，落回隧道底。他神情颇为不快。“咱们应该回去了。”他说，“咱们的发现已经足够了。”

冯·德·施塔特耸耸肩。“来嘛。不是你想探索地下世界的吗？不如探索得彻底一些。也许咱们再走几英尺，你就能再有一个大发现。”

“好吧。”西弗内托说。他本打算爬上月台，已将手电塞进腰带里，此时又将它取了出来。“我想你说得有道理。要是咱们把奈吉叫下来了，他一不小心绊在某样咱们没看见的东西上，就悲剧了。”

冯·德·施塔特点头表示同意。二人将手电光束汇聚到一起，快步朝隧道口更加幽深的黑暗走去。

他们来了。恐惧与犹豫在格利尔的思绪中翻滚。他贴住隧道壁。他往后退，敏捷而安静。他必须远离他们的火，直到他决定下一步必须采取何种行动。

可过了第一处弯道之后，隧道有很长一段都是笔直的。格利尔速度很快，但还不够。而且，火光猛然大亮时，他正轻率地大睁双眼。

他的眼睛被灼伤了。他痛得尖啸起来，倒在地上。火光并未离去。它在他面前舞动，他闭着眼也能感觉到，它不断变换色彩，十分可怕。

格利尔竭力控制自己。他们之间还有些距离。他呼唤就在隧道不远处的嘘喜。没有视觉的猎鼠将再次成为他的眼睛。

格利尔仍然紧闭双眼，开始匍匐后退，远离火光。嘘喜留在原地不动。

“刚才那是他妈什么玩意？”

冯·德·施塔特低声问道，问题在空气中悬置了一瞬。他刚拐过弯道，定在原地不动。旁边的西弗内托听到那声音，也呆住了。

身为科学家的西弗内托面露困惑。“不知道。”他说，“听起来很——怪。像是某种动物的痛苦尖啸，但发出尖叫的那只动物又好像想尽可能不出声响。”

他的手电四下晃动，在丝绒般的黑暗中切出条条光的缎带，却没有什么发现。冯·德·施塔特的光线笔直地打向前方，一动不动。

“我觉得不太对劲。”冯·德·施塔特怀疑地说，“这底下可能有什么东西，但它并不一定是友好的。”他将手电换到左手，掏出手枪，“走着看吧。”他说。

西弗内托皱起眉头，但什么也没说。两人继续前进。

他们个子很高，而且走得很快。格利尔绝望地意识到，他们会追上自己。他的命运已经被决定了。

也许这是一件好事。他们是人类，与古者相似的人类。他们能帮助人族抵御类虫兽。这将开启一个新时代。害怕的时刻终将过去，恐惧终将消散。说书者唱颂的旧时荣耀将回重返，人族将再一次修建起高耸的厅堂和庞大的隧道。

是的。他们替他做出了决定，但这个决定是正确的。这是唯一的决定。人类与人类必须相遇，他们将共同面对类虫兽。

他仍然闭着眼睛，但他站了起来。

他开口说话了。

二人正走着，又一次停下脚步。这一次的声音不是压抑的尖叫。它很轻柔，几乎是嘘声，但很清晰，不可能被误解。

两束手电光线狂野地晃动了几秒。随即，一束光定住了。另一束光略作踌躇，然后汇聚过来。

两束光照亮了远端的一小块隧道壁。在那片光中间立着一个——什么东西？

“老天啊。”冯·德·施塔特说，“西弗，趁我还没开枪，快告诉我那是什么东西。”

“别开枪。”西弗内托答道，“它没有动。”

“可是——它是什么呢？”

“不知道。”科学家的嗓音中传出一阵古怪而迟疑的颤抖。

光池中间的动物很小，刚过一米二。个头很小，而且令人嫌恶。它的模样有点像人，但四肢比例完全不对，手脚也畸形得厉害。还有它的皮肤，是病态的苍白，像蛆一样。

最可怕的是那张脸。很大，与身体完全不成比例，但鼻子和嘴小得几乎看不见。整张脸几乎完全被眼睛占据。那两只眼睛又大又圆，古怪无比，此时正安稳地藏在死鱼肚一样苍白的眼皮后面。

冯·德·施塔特稳如磐石，但西弗内托看着它时有点发抖。不过，是他率先开的口。“看啊。”他声音轻柔地说，“看它的爪子里。我觉得——我觉得那是个工具。”

寂静。长久而紧张的寂静。而后，西弗内托又开口了，声音很沙哑。“我觉得那是个人。”

格利尔眼睛刺痛。

火光照到了他。双眼紧闭也依旧很痛。他也知道，如果睁开眼睛，埋伏在前的灾难是什么。火光照到了他。他的皮肤痒得古怪，而且很痛。越来越痛。

他没有动弹。他是侦察员，他肩负责任。他忍耐着，而他的思想与那两人交融着。

在他们的思想中，他看到了恐惧，但那是抑制的恐惧。他还透过他们的眼睛看到了自己，他自己的形象扭曲而模糊。他在其中一人心中感受到惊奇与厌恶的交战，而另一人心中则只有纯粹的厌恶涌出。

他燃起怒火，但他压抑住这种怒火。他必须与他们接触，他必须带他们去找人族。这些人视力太差，思维残疾，无法控制自己的情感。但是，如果他们能够理解，就能帮上忙。对，就是这样。

他没有动弹。他等待着。他的皮肤疼痛难当，但他等待着。

“那玩意，”冯·德·施塔特说，“那玩意是个人？”

西弗内托点点头。“肯定是。它拿着工具，还说话了。”他踌躇了一下，“可是——老天啊，我从没想过会是这样的形态。这些隧道，冯·德·施塔特，这里太黑了。漫长的几百年来，这里只有黑暗。我从来没想过——这么短的时间内竟然能发生如此剧烈的演化。”

“人？”冯·德·施塔特表示怀疑，“你疯了吧，人不可能变成那样。”

西弗内托仿佛没听见他的话。“我早该想到的。”他嘟哝道，“我应该猜到的。还有辐射呢，当然了。辐射会加速变异。可能生命周期也会缩短。你是对的，冯·德·施塔特。人类无法靠虫子和菌类维持生

命，咱们这样的人类不行，所以他们做出了适应。他们适应了黑暗，还有隧道。它——”

他突然意识到了一个问题。“眼睛！”他说。他咔嗒一声关掉手电，隧道壁似乎靠近了一些。“他肯定很敏感。咱们这是在伤害他，把手电的光移开，冯·德·施塔特。”

冯·德·施塔特狐疑地瞥了他一眼。“这下面已经够黑的了。”他说。但他还是听西弗内托的话，将光束挪开了。

“历史啊，”西弗内托说，“这一刻将载入——”

他的话没有说完。冯·德·施塔特很紧张，蓄势待发。就在他的光束离开隧道地面趴着的那个身影之时，他又发现黑暗中还有一处动静。他来回晃动手电，发现了它，用光束锁定了它紧挨着铁轨的位置。

刚才他差点儿就开枪了。但他犹豫了，因为那个像人的家伙并未移动，而且很陌生。

但这一个并没有静止不动。它叽叽喳喳地叫，小步急速跑动着。它也不是什么陌生事物。这一次，冯·德·施塔特没有犹豫。

一声轰鸣，一道闪光。随后又是一声嚎叫。

“打中了。”冯·德·施塔特说，“一只该死的耗子。”

格利尔尖叫起来。

经过长久的灼烧感，终于有了一刻如释重负。但只有一刻。随后，突然间，痛楚淹没了他。一波又一波的痛感席卷了他，他完全忘记了火人的思绪，忘记了他们的恐惧，忘记了他的愤怒。

噓喜死了。他的灵犀兄弟死了。

火人杀死了他的灵犀兄弟。

他又痛又怒，撕心裂肺地呐喊着。他冲上前，举起尖矛。

他睁开眼。只有一瞬间的视力，随即便是更多的痛苦和失明。但那一瞬间已足够。他挥舞尖矛。再次挥舞。他充满野性，无比疯狂，一击接着一击，一刺紧跟一刺。

接着，宇宙再次充满疼痛，充斥着红色，噓喜死时响起的可怕轰鸣再度响起。某样东西将他推倒在隧道地板上，他再次睁开眼睛。火光，到处都是火光。

但只有片刻，只有片刻。随后，很快，人族的格利尔又陷入黑暗。

枪口还在冒烟。持枪的手依然很稳。但冯·德·施塔特目瞪口呆，难以置信地望向隧道另一头，看看他打死的生物，又看看军装上淌下的血，又看看那个生物。

枪掉了，他捂住肚子，按着伤口。他抬起手，湿漉漉的，是血。他凝视着手上的血。又抬头看向西弗内托。

“是只耗子。”他说，声音中充满痛楚，“我只是打了只耗子。它正要扑他。为什么，西弗？我——”

他倒下了。砰的一声。手电摔落在地，熄灭了。

黑暗中一阵摸索。西弗内托的手电终于亮了。他面如死灰，跪在同伴身边。

“冯，”他说着，拽着他的军装，“你还好吗？”他扯开衣服，露出撕裂的皮肉。

冯·德·施塔特嘟哝着。“我都没看见他冲过来。西弗，我听了你的话，把手电移开了。为什么啊？既然他是人，我并没打算朝他开枪。我只开枪打了只耗子，只是一只耗子。它正要扑他啊。”

西弗内托目睹这一切时一直呆若木鸡。他点点头：“不是你的错，冯。你肯定是吓着他了。不过你现在需要包扎。他把你伤得很重。你能坚持到返回营地吗？”

他没有等待回答，而是把胳膊架在冯·德·施塔特的胳膊下面，扶着他站起来，开始沿隧道前进，心中祈祷着能够爬回站台上。

“我只是开枪打了只耗子。”冯·德·施塔特反复念叨着，语气惶惑。

“别担心。”西弗内托说，“不会有事的。咱们会找到其他人的。如果需要，咱们可以搜索整个地铁系统，会发现他们的。”

“只是一只耗子。只是一只耗子啊。”

他们抵达站台下方了。西弗内托把冯·德·施塔特重新放倒在地。“我背着你没法爬上去，冯。”他说，“我得把你留在这里。去找人来帮忙。”他站起身，将手电别在腰带上。

“只是一只耗子啊。”冯·德·施塔特再次说道。

“别担心。”西弗内托说，“就算咱们找不到他们，也没有任何损失。他们显然是次等人类。也许曾经是人类，但不再是了。他们已经退化了。反正咱们从他们那里不可能学到什么东西的。”

冯·德·施塔特根本没有听他说话。他已经听不到任何东西了。他只是倚着隧道壁坐着，捂着肚子，感觉到血从指缝间汩汩流出，嘴里一遍又一遍念叨着同样的话。

西弗内托转身面对墙壁。只要攀上几英尺，就能爬到站台上，然后搭乘锈迹斑斑的古董电梯，穿过地下废墟，便可重见天日。他得快一点。冯·德·施塔特坚持不了多久。

他抓住岩石，将身体向上拽，绝望地坚持着，直到另一只手摸索着找到了抓握的地方。他再次向上攀爬。

他就要成功了，就快爬上站台了，这时，孱弱的月球肌肉背叛了他。突然一阵抽筋，他的手一滑，另一只手也无法单独承受他的重量。

他掉了下去。摔在了手电上。

他从未见过这样的黑暗。如此厚重，如此彻底。他竭力抑制住想要尖叫的冲动。

试着再次爬起来时，他真的疼得尖叫了。他掉下来的时候，摔碎的不仅有手电。

他看不见那暗且长的隧道。他的尖叫在其中反复回荡。这将是一种漫长的死法。尖叫声终于消散。他再次尖叫。又一次尖叫。

最终，他嗓子沙哑，闭嘴了。“冯，”他说，“冯，你能听见我说话吗？”没有回答。他又尝试了一次。说话，他必须说话，这样才能保持理智。他被黑暗包裹着，仿佛能够听见几英尺开外传来轻轻脚步声。

冯·德·施塔特咯咯笑起来，笑声听来无比遥远。

“只是一只耗子。”他说，“只是一只耗子啊。”

一片寂静。随后，西弗内托轻轻回答道：“是的，冯，是的。”

“只是一只耗子。”

“只是一只耗子。”

“只是一只耗子啊。”

[1] “先知的话写在地铁墙上”是美国民谣组合西蒙与加芬克尔的《寂静之声》中的歌词。这首歌也是电影《毕业生》的主题曲。

等待微风号/Waiting for the Zephyr

收录于《地与空》(Land/Space) 2002年

著 托比阿斯·S·巴克爾/Tobias S.Buckell

译 李懿

托比阿斯·S·巴克爾著有多部长篇小说，包括《纽约时报》畅销书《光晕：科尔协议》(Halo:The Cole Protocol)和《北极崛起》(Arctic Rising)《飓风狂热》(Hurricane Fever)等。短篇小说见诸《光速》(Lightspeed)《类比》(Analog)《克拉克世界》(Clarksesworld)等杂志，并被《装甲》(Armored)《末日逼近》(The End is Nigh)《美丽新世界》(Brave New Worlds)《火星月亮下》(Under the Moons of Mars)等选集收录。

生于加勒比地区的巴克爾在一艘靠风力供电的船上住了很长时间，因此，他一直认为风能将在平坦的类沙漠地带顺理成章地普及，当他构思一个化石燃料枯竭的未来时，也必然向自己的成长背景之中寻求替代能源。

巴克爾常说，后末日科幻往往是对现代人罪行诉诸文学的救赎，其中既包括真实的恶行，也包括想象的成分。不过，这则故事恐怕算得上本辑中最乐观的一篇。

微风号延误已近五天。

魔鬼般的小风柱旋转着，卷起尘土，悬行过疮痍的小镇，偶尔下访地面。远处，玛拉站在沃尔玛与克罗格两大超市的残垣之上，透过望远镜扫视天际。她所处的平台足足有一百英尺高，顶部是一只球形

水箱，为整座城镇供水，也让她得以一览地平线的边缘。她瞪大眼睛，拼命寻找微风号四根风叶状桅杆的熟悉身影，但视野中除了尘土龙卷风别无其他。

尘暴日渐侵袭，尽管城里想尽了各种办法抵御，铺就于富足年代的旧柏油公路终究节节败退，围栏倒在路边。

玛拉还记得十二岁时这条迂回曲折的公路，那时她第一次意识到，沿着公路可以前往别的城市，遇见别的人。

“玛拉，天快黑了。”

“知道啦，肯。”

肯小心地将望远镜放进挎袋，沿水塔侧墙爬下。玛拉尾随肯离开，踩上水塔底部堆积的尘土，费劲地向他走去，在突然迫近的黄昏中成了一张大幅的黑色剪影。

“你老妈还想跟你谈谈。”

玛拉没有答话。

“她想跟你说清楚。”肯继续说道。

“我就要走，从十二岁起我就一直想出去闯荡。好啦，肯……别老说这些了。”玛拉抬腿快步往家赶。

肯跟上她的步伐。她看得出，他在一边思索下一个话题，一边用眼角余光检视农场。他们的农场在沙尘与暴风的侵袭下依然绿意繁盛，只因其藏身于玻璃护罩下方。肯稍停了两次，检查正面的裂缝，沙尘总是瞅准这种地方往里漏。

“他们的风力发电机坏了。他们需要人帮忙，玛拉。我答应了明天过去。”

玛拉叹了口气。“我真的不想去。”

肯替她打开外门，跺掉靴子上的沙尘，反手掩上，走进她刚打开的第二扇门。灰尘无孔不入，所有物品上都蒙了一层，怎么防范也没用，笤帚完全扫不干净。玛拉无比向往拥有一台真空吸尘器，虽然肯觉得那也将沦为摆设。

“帮我搭把手吧，玛拉，就一个下午。别人没电，你坐视不管，心里总是过意不去的，对吧？”

肯说得没错，风力发电机转不动，父母家里就得停电。

“好吧，我去帮忙。”她注意到，肯这位妙手大厨早已摆好了一道双人晚餐。尽管放得略久微微凉了些，但味道真不错。

微风号延误已经六天了。

玛拉左摇右摆地爬上屋顶，来到肯旁边。他已经卸下风力发电机的零件，在屋顶上摆开。她刚从父亲身边擦肩跑过，没被拦住。当时母亲就站在附近，一脸伤心无助的表情。

肯做了个鬼脸。

“叶片没问题，电机给烧了。”

很容易修。风力发电机的构造就是旧汽车发电机连上用旋轴固定于屋顶的螺旋桨叶片而已。各家各户依赖的电力源于深循环电池，风力发电机则用作充电之用。有些地区使用太阳能电池板，但在这里要担心沙尘的侵袭，而且它们的持续性不如风力发电机，一到夜里就休息。此外，出门随便溜达到停车场拆个发电机简直是轻而易举，报废的车辆为数几千。

玛拉心里有五分怀疑，父亲叫他们过来帮忙就是借故让她回农场。见鬼。

“玛拉，”站在排沙沟边上的父亲叫她，“咱们得谈谈。”玛拉的视线却直直越过沟沿，望向数英里之外棕黄的地平线。“玛拉，看着我。玛拉，之前我们话说重了，对不起。”

“我们也喜欢肯。”屋檐下的母亲朗声道，“但你们还小，不能就这样搬出去。”

“回来吧，宝贝。你可以在农场帮忙，不会像你跟肯一起那么辛苦。”

听到这话，肯不禁抬头苦笑。玛拉骂了一声，滑下屋顶的低檐，落到沙地上，哼了一声。她父亲开始沿着梯子往下爬，但玛拉早已跨上帆车，扯起风帆，颠簸着滑行过沙地，驶向肯的农场，身后母亲哀怨的乞求在黄昏的空气中飘荡，她不管不顾。

该死，怎么又对父母心软了？他们的态度这么明显。至于肯，他就不该带她过来。回去的路上她气得七窍生烟。

肯回家后，为将功折过，又烹煮了一餐美味佳肴。即便如此，她仍然想保持怒气。而愤怒终究消退了，如往常一样。

等到第七天和第八天，信号清晰了些，两人得以收听北方更远处传来的广播。肯家里的电力几乎足够连看八小时电视，两人在沙发上相拥而坐。

玛拉开始胡思乱想，微风号到底还来不来了。它上次到访是在两年前，巨大的轮式商船乘风驶入镇上，逗留了一天。商贩在层层甲板上摆起货摊，张灯结彩，笑意殷勤。

玛拉曾与船员交谈，得知微风号是美国郊区小镇与大城市之间、大城市彼此之间联系的纽带之一，这样的流动商队为数并不多。自从石油枯竭，核弹将中东从亚欧版图上抹除之后，欧洲大部亮起红灯，国家便着手逐步替换基于石油的整套基础设施。

经过约两个世代的努力，终于有所起色。

大城市主要使用核能，甚至动用沼气系统，小城镇则承载了最重的打击。习惯了化石动力，此时突然断了能源，与世隔绝，黑暗次时代来临。水与风，只能勉强维持生活必需。

玛拉多想去看看不夜城，满城灯耀流光溢彩，人造白昼足以驱走黄昏与黑暗。

第十天，肯发现她在卧室里发疯一般收拾行李。

“有人发现微风号从东边过来了。”玛拉说着，将背包挎上肩膀。

“你确定要这么做吗？”

“什么？”

“你想走，可你并不了解外面的世界，陌生的地方、陌生的人，危险重重。”

玛拉看着他。

“当然啦。”

肯低头看地。

“我一直以为咱们的关系，你跟我……”

“咱们当然……”玛拉顿了顿，又说，“可我早告诉你我要走。”

“其实我希望……”

“肯，我做不到。”

“你走吧。”他语调冷淡地说道，走进厨房。玛拉坐在床沿上，紧咬嘴唇忍住泪水，然后抓起两包行李，气恼地离开了。

微风号转动巨轮行过主街，相对于正常速度而言此时慢如爬行，以便顾客随船跑动或往上跳。街边挤满小孩，生意热火朝天。微风号四根桅杆高耸，傲然俯视镇上两三层的小楼。桅杆形似垂直翼，原理也与之相同，气流经过风叶状桅杆的短缘，形成真空，驱动巨大的轮式陆船前进。

玛拉尾随心急火燎的人群跟在船后，偶遇熟悉的脸孔，即点头致意。

货摊架在船体侧壁之外，塑料珠帘垂挂其间，由于石油稀缺，如今塑料比黄金更为珍贵。玛拉瞅准一个摊位快步上前，却被一个熟悉的身影拦住去路。

“丹叔？”

“嗨。”他的手牢牢钳住她的胳膊。玛拉看见微风号的船体缓缓离去，她想挣脱他的手，却未能如愿。她父亲从人群中挤了过来。

“爸！你这是干什么？”

“这都是为你好，玛拉。”丹叔说，“你哪里知道自己在干啥。”

“怎么不知道！”她喊叫着抬脚踢叔叔的小腿。周围人群一副视若无睹的样子，但玛拉心里十分清楚，到晚间这事儿就会成为全镇的谈资。

她哭喊恳求，又闹又踢，又抓又打。可家中那些男人硬起心肠，把她锁进了地下室。

“微风号一走就放你出来。”妈妈许诺道。

没有窗户。玛拉只能想象微风号缓缓行过镇上的情景。她努力想扮出满不在乎的样子，终不免爬进角落痛哭一场。哭完，她使劲敲门，却没人来放她出去。

地下室倒是个舒缓的居处，作为家庭的应急避难所，这里陈设了几条沙发，铺有地毯。玛拉将门“吱呀”打开一道缝向外望，想来此时已至黄昏。只见肯小心翼翼地走下台阶。

“是我，玛拉。”

“我猜你也是共犯吧？”

“真不是。你家人想让我劝劝你。我不跟你扯谎，玛拉，我不想你走，但把你这样关起来的做法实在荒唐。”

“远离城市，在这种小镇上待得越久，行事就越是荒唐。”

“也许吧。你把全家人都吓坏了，他们生怕失去你。”

“那他们也没有权利把我关起来！该死，我又不是狗！”玛拉大叫。

肯走近她。

“我的帆车就在外头。只要有车就好办，你的驾驶技术比谁都好，上了车，没人抓得住你。多跑一段，准能追上微风号。咳，反正我跟你叔叔也合不来。”

玛拉仰头看他，与他久久相拥。

“太感谢你了。”

“有时间回镇上就来找我。”

“那你会跟我走吗？”

“到时候再说。”

肯抽开身，走上台阶。

“跟我来。”

他飞身扑向她叔叔和父亲，高喊着阻挡住他们，玛拉趁机推开母亲跑进院子，途中弄丢了一只鞋。

风帆“扑啦啦”一声鼓起来，帆车立即载着她在沙地上颠簸前行，来不及回头去看门口眼巴巴望着她离去的两个人影。没人打算追她，他们都清楚她驾驭风帆的技巧。

好几个小时过去，四根桅杆终于出现。玛拉赶上了巨型陆船，远处依稀传来叫喊。

“哎——微风号！”她放声大喊。

有人放下一条软梯，玛拉费力地爬了上去。小帆车偏转方向，倒入沙尘之中，小桅杆断成两截。隐隐的解脱感伴随她登上甲板，她不禁面露微笑。

手持软梯的商人让到一边，一位身穿卡其色制服的军官走上前来。

“刚才那几个小时，我们一直在观望你驾驶帆车。”他说，“我们喜欢你御风的身手。”

“你会看地图吗？”一个身穿制服的女人问。她肩上戴着奇怪的穗子。

“不会。”

“你想在船上讨个活计？”

“对。”玛拉感到胃里有些翻腾。

“那我们来教你怎么看航行图。”说罢，女士伸出手，“欢迎上船，孩子，我是夏娜船长。别违反我的规矩，还有船上的规矩，否则我就把你丢下船舷去喂秃鹫。明白？”

“明白，长官。”

“好。给她一张吊床。”

玛拉站在微风号甲板上，享受这美妙的一刻。随后，身着制服的男子伸手搭上她肩膀。

“上来可不是闹着玩的，有很多苦活儿等着你。不过很值得。跟我来。”

玛拉略一驻足，望向船舷外平坦的地平线，那里充满了诱人的未来。然后她跟他下了甲板。

永不绝望/Never Despair

原载于《阿西莫夫科幻杂志》(Asimov's Science Fiction) 1997年4月

著 杰克·麦德威/Jack McDevitt

译 刘媛

杰克·麦德威写过十余部长篇小说，包括后末日幻想文学中的瑰宝《永恒之路》(Eternity Road)，本篇故事与之有同样的环境设定。麦德威的短篇作品被《类比》(Analog)、《阿西莫夫科幻杂志》(Asimov's)、《科幻奇幻杂志》(F&SF)等屡屡登载，并收录进多部选集。他十三次获星云奖提名，并于2007年以长篇小说《探寻者》(Seeker)首获该奖。此外，他的长篇处女作《武仙座的来信》(The Hercules Text)荣获轨迹奖，另一部长篇小说《欧米茄》(Omega)摘得约翰·W.坎贝尔纪念奖。

在《永不绝望》中，一位名叫查卡·米兰娜的女子远走他乡，去寻找一处藏有筑路者秘密的传说之地。筑路者是出神入化的建设者，用钢筋水泥覆满大地，那些废弃城市中的摩天大楼耸入云巅，高得甚至没人能在一日之内登上楼顶。在旅途中，查卡遇见了一位历史名人的幻影，尽管她认不出来，但我们的读者想来一看便知。

当他们将最后几铲土铲进墓穴时，天空开始下起雨来。

奎特低下头，依照传统小声地和亡者道别。查卡抬眼看着墓碑，上面有弗洛伊安的名字、生卒年月和“客死异乡”四字碑文。

其实她对弗洛伊安并没有多深的感情。这个人自我中心，抱怨成性，总是一副傲慢不逊的样子。可是交给他的事情，他总是会尽心完成。现在，他们只剩下两个人了。

奎特哀悼完毕，抬起头来，对她点点头。轮到她了。她庆幸一切都已结束。那个可怜的浑小子从一片废墟高处摔下来，头部着地，在接下去的四个熬人的日夜里，他们只能束手无策地守在他旁边。这样的死法真是毫无意义且蠢不可及。“弗洛伊安，”她说，“我们会想念你的。”她只说了这么简短的一句心里话。雨势越来越大。

他们走到马匹边上，奎特把铲子跟马鞍绑在一起，拙手笨脚地爬上马背，这个动作总会让查卡担心那匹叫快脚的马会不会把他从另一侧甩下去。

她站在原地，抬头盯着他看。

“怎么了？”他用手背擦了擦脸，帽子歪歪扭扭地顶在头上。从帽檐里溢出来的雨水洒得他肩膀上到处都是。

“放弃吧。”查卡说，“趁还来得及，我们回家。”雷声轰鸣，天色越来越暗。

“现在可不是讨论这个的时候。”奎特等着她跨上马背。雨水穿过树枝，打在松软的泥土上。

她回过头去望着墓穴。弗洛伊安如今在废墟中长眠，与废墟一起沉睡在起伏的群山和宽广的森林之下。她想，这座坟墓肯定会令他满意，弗洛伊安总是对古老的遗迹情有独钟。她将夹克拉得严严实实，跨上马背，快脚四蹄轻巧地上了路。

安葬弗洛伊安的地方位于当地最高山脊的顶端。此刻，他们沿着山脊慢慢骑行，深一脚浅一脚地在破碎的混凝土墙垣、石化的木材和腐蚀的金属里找路走。旧世界留下的碎石岩屑随着马蹄的践踏没入大地。时间模糊了那些残骸的样貌——土壤和青草让瓦砾变得圆滑，长年累月的摩擦，使其变得不再有棱有角。最后，她想，什么都不会剩下，当访客站在这片废墟上时，甚至都不知道曾经有人从这里经过。

奎特弯下腰抵挡雨势，拉低帽檐把眼睛遮住，右手按在快脚的背上。他看起来又累又倦，灰心丧气，查卡这才意识到，连他也已经放弃了，只是在等着别人站出来承认失败。

他们骑马走下山脊，穿过一段狭窄的隘路，两边堆满了木料与板材。“你还好吗？”他问。

查卡没事，只是劳累，加上受了惊吓，不知等回到家乡后该怎么跟那些寡妇们、母亲们解释——他们出发时总共有六个人。“嗯，”她

回答，“我很好。”

洞室就在前面，四方形的漆黑洞口，边上镶着一圈石灰华，还被蕨菜遮住了一半。他们离开前在洞室里烧了火，现在看上去暖意融融。他们翻身下马，牵马走进洞里。

奎特往火堆里添了几块木头。“外头真冷啊。”闪电随话音而至，把洞口照得亮如白昼。

他们把茶壶放到滚烫的石块上，给马匹喂食喂水，自己换好干燥的衣服，无力地坐在火堆前。很久没有人说话。查卡裹着毛毯，享受温暖的火光，总算不用再淋雨了。奎特在日记本里写笔记，想把弗洛伊安墓穴所在的位置记下，以便让将来的旅行者——如果有的话，顺利找到。过了一会儿，他叹着气抬起头，视线并没有看向她，而是越过她的肩膀望向远处，问道：“你真觉得我们应该回去？”

“嗯。我们遭的罪够多了，回家吧。”

他点点头，回答说：“可我不愿意这样回去。”

“谁不是呢。但该回去了。”这个洞室从前的用途已经无从分辨，只能看出这并不是个天然洞穴，墙壁由人工开凿而成。墙上的涂料早已磨损褪色，灰白一片，污渍斑斑。洞顶高如穹盖，一种由斜线组成的装饰图案绘于其上。洞内空间开阔，比议会大厅还要宽敞，可同时容纳百人，洞室深入山间，或许有好几英里。

查卡一般总是尽可能地远离废墟。这并不容易，因为废墟到处都是。各种各样的小生物在废墟里安家。弗洛伊安也说过，废墟中的建筑物非常危险，塌方和地板塌陷之类的意外时有发生。然而真正的原因是，她听说过太多关于那些断壁残垣的恐怖故事，里面总会冒出些鬼影或是恶魔。她倒不是迷信鬼神之说，也从没向奎特表明自己的不安，但谨慎些总是好的。

弗洛伊安受伤几个小时之后，他们找到了这个能遮风挡雨的山洞，于是就住了进来。可她现在恨不得立刻离开这鬼地方。

响雷震撼墙壁，他们能听见雨水有节奏地冲刷山脊。此刻还没到傍晚，外面已是漆黑一片。

“茶应该好了。”查卡说。

奎特摇了摇头。“我不愿意放弃。我们总想看看翻过下一座山是

什么样子。”

她刚端起茶壶往杯里倒茶，一声响雷轰地在头顶上炸开。“真近。”她说，庆幸有洞室保护。

奎克笑着抿了口茶，将茶杯举起，做出给鬼神敬酒的架势。“或许你说得对，”他说，“我们应该接受这个提示。”

闪电是被一块腐蚀的四通管引来的，那是一截正渐渐溶解的畸形金属，从山丘的侧面向外突出。闪电的大部分能量都消散在大地上，但还是有一部分击中了地下电缆，顺着电缆接触到了一个融化的接线盒，继而连通了一连串导线，点亮了几个古老的电路板。其中一块电路板将电力传到了长期休眠的辅助系统中；另一块打开了一排传感器，开始记录山洞里的声响；第三块则延时扳动开关，激活了唯一仍未毁坏的程序。

晚餐十分丰盛，查卡早上遇见了一只倒霉的火鸡，奎特加了点儿蓝莓和新烤的饼干。他们存的葡萄酒早就喝完了，但山洞后方六十码之外有条小溪，溪水清澈冷冽。

“我们甚至都不知道离目的地还有多远，”查卡说，“反正我是不信了。就算真有那地方，代价也太大了。”

雨势在夜晚渐渐转弱，虽然仍下个不停，却是淅淅沥沥的，说是水雾也不为过。

奎特整晚都滔滔不绝，谈论他的野心，说一定要找到在野外建造那些伟大城市的人，弄清楚他们发生了什么事，以及掌握那些古老的魔法究竟有多么重要。但他时不时地承认她说得对，不断地打量她，停下来给她机会反驳自己。商讨妥当总好过悔不当初。

“你说得都对。”查卡说。

靠着火堆就是暖和，奎特没多久就睡着了。自从他们在十个星期前离开伊利里亚之后，他已经瘦了整整二十磅，如今看上去面容苍老，原来吸引她的幽默与淡定气质早就消失不见。奎特可真是走火入魔了。

她试图摆脱心中的绝望。他们眼下孤零零地待在一片远离家乡的荒野上，这里到处都是野蛮人和恶魔，还有一座座鬼城，里面灯火闪烁，时不时响起音乐，还有机械的玩意儿动来动去。她缩进毛毯，听着雨水顺着树枝滴落的声音。一根木头折断，掉进火堆。

突然，她也说不清是感应到了什么，无缘无故就警惕地醒了过来。

月光映照出某人的轮廓，那人背对火堆，正站在洞口向外看。此时，奎特在她身边睡得正香，胸口轻微地起伏。

她把手伸进脑袋底下的马鞍座袋，不动声色地掏出手枪。

看影子似乎是个男人，大腹便便，打扮得怪里怪气。上身穿着深色外套，下身是同样风格的深色裤子，头戴圆顶礼帽，手里还拿着根手杖。他嘴巴边上闪烁着红光，时明时暗。她闻见一股气味，像是烟草在燃烧。

“别动。”她轻声说，面对那鬼影站直身子，“我有枪。”

他转过身，一脸好奇地看着她，脑袋上升起一团烟圈。他确实是在抽什么东西，发出刺鼻的气味。“好吧，你有枪。”他说，“但愿你不会扣下扳机。”

那人的语气里没有一点讶异。

“我没跟你开玩笑。”她说。

“对不起，”他笑着说，“我无意惊扰你的好梦。”他外套里面穿着件白衬衫，深蓝色的绸带在领口处打了个蝴蝶结，上面还布满了波尔卡圆点。鬓发苍白，脸上线条刚硬，甚至称得上凶狠，跟斗牛犬有些神似。他往前走了几步，将礼帽摘下。

“你在这里干什么？”她问，“你是什么人？”

“我住在这儿，年轻的小姐。”

“哪儿？”她扫视四周光秃秃的墙壁，在摇曳的火光中，墙壁似乎在动。

“这儿啊。”他抬起胳膊指着这个洞室，又往前迈了一步。

她瞥了一眼手里的枪，又看着他说：“你走得够远了，别逼我动手。”

“我知道你不会开枪，年轻的小姐。”他冷峻的脸上突然漾出和蔼可亲的笑意，“我真不是坏人。”

“就你自己？”她问，迅速往身后扫了一眼，山洞深处并没有什么动静。

“现在没别人了。富兰克林原本在这儿，还有亚伯拉罕·林肯，据我回想，还有一位美国歌手和一位吉他演奏家。那时候还真是热闹。”

查卡不喜欢这样跟他交谈下去，听起来他像是在分散她的注意力。“要是有人偷袭我，”她说，“就等着吃我的子弹吧。”

“总算又有访客上门了。我前几次出来时，看到建筑里空无一人。”

“真的吗？”什么建筑？

“是啊！当时可是门庭若市。可现在，那些长凳和画廊都不知道被搬去哪儿了。”他慢慢环视四周，“真想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你叫什么名字？”她问。

他显得一脸茫然，仿佛吓了一跳。“你不知道？”他倚着手杖站着，仔细端详着她，“看来这次谈话没多大意义。”

“我怎么可能知道？我们又没见过面。”查卡等着他回答，结果对方没开口，于是她继续说，“我是来自伊利里亚的查卡。”

男人微微鞠躬。“既然如此，你就叫我温斯顿好了。”他把外套拉紧。“风还真大，我们不如坐到火堆边上去，怎么样，来自伊利里亚的查卡？”

要是他心怀敌意，她跟奎特可能已经死了，说不定比死还惨。她把枪插进腰带里，对他说：“我们没想到这里还有别人。无意冒犯，可这地方像是荒弃很久了。”

“是啊，确实。”

她看了看熟睡的奎特。有他在，要是半夜真有坏人溜进来，也好有个照应。“你到哪儿去了？”她问。

“什么？”

“我们已经在这里停留了好几天。这段时间你去哪儿了？”

他显得有些犹豫。“我也说不好，”他说，“我肯定一直在这儿，从没离开过。”他摇摇晃晃地弯下腰，把手伸到火堆上方，“暖和多了。”

“这天可真冷。”

“你会不会碰巧有白兰地？”

白兰地是什么？“没有。”她说，“我们没有。”

“真可惜。那酒对我这把老骨头再适合不过了。”他耸耸肩，四下打量。“好奇怪啊，”他说，“你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吗？”

“不知道。”她甚至都不明白他的问题，“我不知道。”

温斯顿把帽子放在膝盖上。“这地方像是废弃了。”他说。不知怎的，这个荒弃的山洞被他这么一说，像是具有了某种意义。“很抱歉，我从来没听说过伊利里亚。请问那是什么地方？”

“往西南方向走几个星期就到。在马瓦冈涤的山谷里。”

“这样啊。”他的语气说明他根本就不明白，“那马瓦冈涤又是什么？”

“是一条河。你真没听说过？”

他凝视着她的眼睛，说：“看来我真是孤陋寡闻。”他黯然神伤，“你跟你的朋友是正要回家吗？”他问。

“不。”她说，“我们在寻找避难所。”

“欢迎你们留在这儿。”温斯顿说，“就是有些简陋。”

“谢谢你，不用了。我说的是真正的避难所，尽管这听上去有点可笑。”

温斯顿点点头，前额堆起皱纹。在他眼中燃起火焰：“是不是在波士顿附近？”

查卡转头看向奎特，犹豫该不该把他唤醒。“说不好，”她说，“波士顿在哪儿？”

他咧嘴一笑，说：“好吧，咱俩之间肯定有个路痴，不知是你还是我。”

她看见他眼里闪着光，于是也对他报以微笑。她明白他那句带着古怪口音的话是什么意思：其实他们两人都迷路了。

“波士顿在什么地方？”她再次问道。

“在东四十英里处，沿着公路往前走就是了。”

“什么公路？外头哪有什么公路？至少我是没见过。”

雪茄的烟头忽明忽暗。“噢，天哪，想必是过去很久了。”

她弯曲双腿，用手环抱膝盖。“温斯顿，这样的对话真是让我一头雾水。”

“我也一样。”他注视她的眼睛，“你说的避难所是怎么回事？”

她没想到他会无知到这种地步。“你是明知故问吧。”

“我是很认真地向你请教，请告诉我吧。”

毕竟他生活在荒郊野外，哪里会知道这么多？“避难所是亚伯拉罕·波尔克的家。”她希望这么说对方总能听懂了。

温斯顿怯懦地摇摇头。“还是不懂。”

“波尔克生活在筑路者时代的末期。他知道世界即将崩塌，城市正在消亡。他竭尽所能地挽救那些财富、知识、历史以及一切。然后他将它们存放在一座堡垒里，入口在海底。”

“既然入口在海底，”温斯顿说，“你们又怎么能进得去？”

“我不认为我们进得去，”查卡回答，“我相信已经到了放弃的时候，该回家了。”

温斯顿点点头，说：“火苗不旺了。”

她戳了戳火堆，又往里添了根木头。“甚至都没人知道波尔克是不是真的存在过。他或许只是个传说。”

洞室入口被一道闪电照亮。几秒钟后，滚雷轰响。“避难所倒是跟卡米洛特有点像。”他说。

卡米洛特又是什么玩意儿？

“你刚才的意思是说，”他停下来，像是在享受烟草的香气，过了一会儿才继续说道，“外面的世界已经沦为一片废墟。”

“噢，不。外面的世界很可爱。”

“但是有废墟？”

“对。”

“面积广阔？”

“它们蔓延进森林，堵塞了河流，也存在于海港周围的浅滩上，可以说是到处都是。有些还挺活跃的，但是很奇怪。比如说，废墟里还有火车在跑，车上空无一人。”

“你对建造它们的人有什么了解？”

她耸耸肩。“少之又少，几乎一无所知。”

“他们的秘密都被锁在这个叫作避难所的地方？”

“没错。”

“你现在想放弃，不找它了？”

“我们筋疲力尽了，温斯顿。”

“你勾起了我的好奇心，查卡，让我透不过气。”

去你的好奇心。“听着，你当然能说些不痛不痒的风凉话。你根本就不知道我们经历过什么。”

温斯顿目光炯炯地凝视着她。“我肯定不知道。但既然奖赏丰厚，大海也就在边上——”

“如今只剩下我们两个人了。”她说。

“历史的走向从不是靠人多人少来决定，”他说，“太过谨小慎微必将一事无成。通常，船只的航向只由船长一个人说了算。”

“到此为止。我们能活着回家就是万幸。”

“或许如此。当然，要想实现你的目标，需要冒巨大的风险。可

你必须想清楚，那样的奖赏值不值得你冒险。”

“我们会拿个主意的。我还有个伙伴。”

“他肯定会遵从你的决定。一切都取决于你。”

她竭力忍住愤怒的泪水。“我们做得够多了，没道理再继续下去。”

“道理的价值经常被过分夸大，查卡。要说道理，就应该在1940年接受希特勒提出的条件。”

“什么？”

他没有理会她的问题。“无关紧要。但道理这两个字，往往会在我们需要拿出胆魄的时候，使我们迫于压力而缩手缩脚。”

“我不是懦夫，温斯顿。”

“我没说你是。”他使劲抽了口烟。一团蓝色烟雾朝她迎面扑来，辣得她眼睛疼，于是她往后退了退。“你是鬼吗？”她问。这个问题似乎合情合理。

“我想是吧。潮水退去，把我留在了这里。”火光在他眼中摇曳，“试问，如果一件事情已被在世的所有人遗忘，是否就变得毫无意义？就像从来没有发生过一样？”

奎特在睡梦中翻了个身，却没醒过来。“这个问题，我没法回答。”查卡说。

两人好久都没说话。

温斯顿站起身。“我在这儿待得不太舒服。”他说。他认为他是在表达对她的不满。

“地面对我这个老人来说太硬了。而且你说得没错——你必须自己决定应不应该继续下去。卡米洛特也是个遥不可及的地方，它最大的价值正是它只存在于理想之中。或许避难所也是如此。”

“不。”她说，“避难所是真实存在的。”

“还有别人在寻找这个地方吗？”

“没人了。我们将是第二支失败的小队。我想不会再有其他人了。”

“那么看在上帝的分上，来自伊利里亚的查卡，你得问问你自己，为什么要大老远地跑到这里来。为什么你的同伴们都死了。你到底要找什么。”

“钱。就是这么简单。古代手稿是无价之宝。我们将成为联盟中最有名望的人。就是为了这个目的才来的。”

他若有所思。“那就回去吧。如果这仅仅是一场商业冒险，请赶紧打消这个念头，还不如把钱投到房地产上去。”

“什么？”

“不过我觉得，你一定不是因为这些原因才甘愿冒这么大的风险。而你现在之所以想回去，是因为你忘了来这里的初衷。”

“不是这样。”她驳斥道。

“别不承认了。需不需要由我来告诉你，你当初为什么会来到这片陌生的土地上？寄希望于找到这样一个或许只是传说的地方？”他的身影仿佛渐渐消散，变得越发模糊，“避难所跟名望和财富毫无关系。当然，要是你真找到那里，破解里面所有的秘密，你会变得有钱有势——但也得把那些东西带回去才行。除了这些，你还将取得无比珍贵的收获，我相信你知道那是什么——你会发现真正的自己。你会明白，你的父辈曾经设计过卫城，写过《哈姆雷特》，还登上过海王星的卫星。你知不知道海王星？”

“不，”她回答，“没听说过。”

“瞧瞧，这些历史正在湮灭啊，查卡。可你能把它们找回来，只要你愿意。如果不是你，也会有别人。这么做是值得的，不论代价有多高昂。”

突然，他与黑暗融为一体。

“温斯顿，”她说，“我看不见你。你还在吗？”

“我在。但我老了，不能再逗留太久。”

她的目光穿过了他的身体。“你果然是鬼。”她说。

“也许你不会成功，万事皆无定论，唯有克服艰险，不断尝试。但要心怀勇气，永不屈服。”

她凝视着他。

“永不绝望。”他说。

她心头突然涌上一阵寒意，像是觉得自己来过这里，与这个男人是故人。“你看起来有些眼熟。我是不是在什么地方见过你的画像？”

“这个问题，我没法回答。”

“也许是你说的那些话吧，似乎有人这么说过。”

他直直地看着她。“有可能。”她能透过他的轮廓望见洞室入口和几颗星星。“记住，不管发生什么事，你都是被挑选出来的，你是这群骄傲的兄弟姐妹当中的一员。你永远也不会是孤身一人。”

在她的注视下，他的身影渐渐消失，只有雪茄烟的火光还在闪烁。“你要寻找的是真正的自己。”

“你想象力太丰富了。”

“我了解你，查卡。”现在除了声音，什么都看不见了，“我知道你是怎样的人。你也会明白的。”

“温斯顿是他的姓还是名？”他们装马鞍时，奎特问。

“你这么一说我才想起来，我还真不知道。”她皱起眉头，“我甚至都不确定他是不是真来过这里。他没留下脚印，也没有任何痕迹。”奎特看着冉冉升起的朝阳。天空一片清澈。“这种地方总是如此。有些是幻觉，有些是别的什么东西。要是你当时把我喊醒该多好。”

“是啊。”她跨上马背，拍了拍布拉克的肩膀，“他说大海就在四十英里之外。”温暖的春风迎面吹来。“你想继续前进吗？”

“奎特，你听没听说过海王星？”

他摇摇头。

“也许，”她说，“我们下次可以到那里去。”

系统管理员照管世界/When Sysadmins Ruled the Earth

原载于《吉姆·巴恩的宇宙》（Jim Baen's Universe）2006年8月

著 科利·多科托罗/Cory Doctorow

译 汪梅子

科利·多科托罗著有多部长篇小说，包括《魔法王国的潦倒生活》（*Down and Out in the Magic Kingdom*）、《创客》（*Makers*）、《制胜奇招》（*For the Win*）、《盗版电影》（*Pirate Cinema*）和《小兄弟》（*Little Brother*）。他的短篇小说发表于《阿西莫夫科幻杂志》（*Asimov's Science Fiction*）、Salon.com等多种杂志，现收录于短篇集《一处异乡》（*A Place So Foreign and Eight More*）、《一点帮助》（*With a Little Help*）和《超频：未来故事集》（*Overclocked: Stories of the Future Present*）。他曾荣获四次轨迹奖、加拿大旭日奖（Starburst Award）、雨果和星云双奖提名，并获2000年约翰·坎贝尔最佳新人作者奖。他还担任“神奇事物指南”网站Boing Boing的联合编辑。

《系统管理员照管世界》首次发表于网络杂志《吉姆·贝恩的宇宙》（*Jim Baen's Universe*），并被评选为2007年轨迹奖最佳短中篇小说。在这个故事中，一系列灾难终结了人类文明，此后，计算机系统管理员们便藏身于他们的网络运行中心。据说互联网在发明时便可抵御核爆，多科托罗本人也曾担任系统管理员，他在这个短篇中提出一个问题：倘若互联网当真从末世浩劫中保存下来，世界终结后，幸存的“码农”们该怎么办呢？

凌晨两点，菲利克斯的工作专用电话响了。凯莉翻过身，一拳打在他肩头，从牙缝中挤出一句：“你睡前怎么没关掉这玩意？”

“因为我得随时待命。”他说。

“你又不是该死的医生。”她说，踢了他一脚。他起身坐在床沿，开始穿睡前丢在地上的裤子。“你只是个天杀的系统管理员。”

“这是我的工作。”他说。

“他们把你当政府的牲口使唤。”她说，“你很清楚我说的是对的。看在老天的分上，你都当爹了，总不能每次有人A片看到一半网坏了，就得把你大半夜叫出去。别接那个电话。”

他知道她说得对，但他还是接了电话。

“主路由无响应。边界网关无响应。”系统监控器的合成声音并不在乎他是否会朝它骂骂咧咧，于是他骂了，这样他感觉好受一点。

“没准我可以在家搞定。”他说。他可以远程登录到机房的不间断电源，重启路由器。不间断电源在另一个网区，那个网区也有自己的独立路由器，配有它们自己的不间断电源。

凯莉坐起身，影影绰绰靠在床头。“咱们结婚五年来，你从来没有一次能在家搞定的。”这回她说错了——他在家搞定过很多次，但是他很低调，没有大张旗鼓，所以她不得记得。不过，她说得也没错——他的日志记录表明，凌晨一点之后，只有开车去机房才能解决问题。这就是无穷尽万有反常定律——又称菲利克斯定律。

五分钟后，菲利克斯已经坐在方向盘前了。他没能在家搞定。独立路由器所在的网区也下线了。上次出这种事，是一个白痴建筑工人钻透了主管道，钻机打进了数据中心。包括菲利克斯在内的五十个系统管理员满腔怒火，在施工坑边站了一个礼拜，大吼大叫地指挥下面每周七天二十四小时轮班的可怜虫重新接好数以万计的线路。

开车时，他的手机又响了两次，他接通车载音响，用重低音音响播放更多的重要网络基础设施掉线的机械状态报告。这时，凯莉打来电话。

“喂。”他说。

“不许冷淡，我听得出你语气冷淡了。”

他不禁微笑起来。“遵命，不冷淡。”

“我爱你，菲利克斯。”她说。

“我爱你爱得发疯，凯莉。接着睡吧。”

“二点零醒了。”她说。宝宝还在她的子宫里时叫“测试版”，羊水破的时候，他接到电话，冲出办公室，大喊：正式版发货了！宝宝第一声啼哭还没结束，他们便开始叫他“二点零”了。“这个小浑蛋，就会吃奶。”

“抱歉，把你吵醒了。”菲利克斯说。他马上就要到数据中心了。凌晨两点，马路上空空如也。他开始减速，在车库入口前停下。车开到地下时信号不好，他不想中断与凯莉的电话。

“你没有吵醒我。”她说，“你都干了七年了。你不是有三个手下吗，把电话给他们吧。你已经尽了义务了。”

“我不想把自己不愿意干的活儿丢给下属。”他说。

“你已经干过了。”她说，“求你了，好吗？我讨厌夜里醒来时发现自己一个人。夜里我特别想你。”

“凯莉——”

“我已经不再生气了，我只是很想你。有你在，我就能做个好梦。”

“好吧。”他说。

“你就这么答应了？”

“对。就这么答应了。我不想让你做噩梦，而且我也尽了义务了。从今以后，我只有为了节假日倒休的时候才值夜班。”

她笑了。“系统管理员没有节假日。”

“我会有的。”他说，“向你保证。”

“你真好。”她说，“啊，太恶心了。二点零吐核^[1]了，全吐在我的浴袍上了。”

“不愧是我儿子。”他说。

“可不是嘛。”凯莉说罢，挂了电话。他把车开进数据中心停车

场，刷卡进门，扒开惺忪的眼皮，让视网膜扫描仪好好检视他缺觉的眼球。

他先去自动售货机上买了条瓜拉那/莫达非尼能量棒，还有一杯劲儿很大的机器人咖啡，装在防溅洒的无尘室啜饮杯中。他大口消灭了能量棒，喝着咖啡，在第二道门口验证了掌纹，又做了全身扫描。大门不情愿地咿呀打开，他终于进入内部机房，气闸内的正压空气一股脑吹在他身上。

这里一片忙乱。电磁屏蔽机房的设计只允许两三名系统管理员同时围绕机器操作。其他每一寸空间都用于摆放轰鸣作响的一列列服务器、路由器和驱动器。现在这些机器之间挤着至少二十个系统管理员。大家都穿黑T恤，上面印着令人费解的口号，皮带系在肚子上，腰间挂着手机和多功能工具。

机房里一般都很冷，但人这么多，这个密闭的小空间已经过热了。他从中穿行而过时，有五六个人抬头做了个鬼脸。两个人叫出他的名字跟他打招呼。他把肚子挤过人堆和机房，朝位于房间深处的“亚灯”公司的服务器走去。

“菲利克斯。”范在叫他。今晚不是他值班。

“你来干什么？”菲利克斯问道，“咱俩没必要都熬夜，到了明天又得硬撑。”

“啊？噢，我的个人服务器就在那边。它凌晨一点半左右挂了，我就被进程监视器吵醒了。我应该给你打个电话，告诉你我要过来的——省得你再跑一趟了。”

菲利克斯自己的服务器就在楼下一层，是他和五个朋友共用的。他心想，不知道那台服务器是不是也挂了。

“到底什么问题？”

“大规模的闪电蠕虫攻击。有个浑蛋的系统存在零日漏洞，导致所有联网的Windows主机都在对包括IPv6在内的所有IP段运行蒙特卡罗探测。思科的大家伙都通过IPv6运行管理接口，一旦遭受十个以上的并发探测，这些玩意儿就会全部宕机，也就是说，几乎全部数据交换都瘫痪了。DNS也变得异常——就好像有人昨晚给区域传输下了毒。噢，还有一个电邮和即时通讯组件，它能给你的所有联系人发信息，还挺像真人的，它能弹出对话框，退出你已登录的电邮和聊天软

件账号，骗你打开木马程序。”

“老天。”

“是吧。”范是个二型系统管理员，身高超过一米八，梳着长马尾，喉结凸出，透过T恤可以看出结实的胸肌。他的T恤上写着“选择你的武器”，底下是一排角色扮演游戏用的多面骰子。

菲利克斯是一型系统管理员，腰腹一圈长了三十公斤的额外体重，双下巴上留着浓密的大胡子，修剪得很齐整。他的T恤上印着“你好克苏鲁”，还有一个没有嘴巴的可爱克苏鲁，是凯蒂猫的画风。他们相识已有十五年，在新闻组初遇，后来又在多伦多自由网啤酒聚会上见面，一起参加过一两次星际迷航大会。最后，菲利克斯雇了范到亚灯公司来给自己做下属。范很值得信赖，做事也很有条理。他是电气工程师出身，总用螺旋装订笔记本写下做过的所有事情的步骤细节，时间和日期都一个不落。

“这次甚至都不是‘键椅问题’。”范说。这是“键盘与椅子之间的问题”的缩写——也就是说，计算机使用者的问题。电邮木马就属于这类问题——要是人们足够聪明，不随便打开可疑附件，电邮木马早就被历史淘汰了。不过，啃噬思科路由器的蠕虫不是电脑新手的问题——得怪无能的工程师。

“不，得怪微软。”菲利克斯说，“每次我凌晨两点出工，不是‘键椅’就是‘微懒’的锅。”

他们最终只能把该死的路由器断网。当然不是菲利克斯干的，虽然他巴不得自己动手停用它们的IPv6界面再重启。动手的是两个反人类反社会的高级系统管理员，他们得同时转动两把钥匙才能进入他们的机房——就像是民兵导弹发射塔的守卫。加拿大百分之九十五的长途流量都要经过这栋楼。这里的安保措施比大部分民兵导弹发射塔都更严密。

菲利克斯和范将亚灯的服务器一个一个重新上线。这些服务器不断受到蠕虫探测的骚扰——将路由器重新上线只会使下游机房受到攻击。互联网上的所有服务器不是被蠕虫淹没，就是在发出蠕虫攻击，或者二者兼具。经过大概一百次超时，菲利克斯终于接通了美国国家标准技术研究所（NIST）和Bugtraq邮件列表，下载了一些内核补丁，应该能够减轻蠕虫对他照管的机器造成的负担。已经是上午十点了，他饿得能吞下一头牛，但他还是重新编译了内核，让机器重新上线。范的修长手指在管理员键盘上飞舞，他正忙着在每台机器上跑负

载报告，舌头都吐出来了。

“‘格里多’的上线时间本来都到两百天了。”范说。格里多是最老的服务器，那时候他们还用《星球大战》的角色来给设备命名呢。现在服务器的名字都是蓝精灵。蓝精灵的名字也要用完了，于是他们开始用麦当劳乐园的角色名字，第一个就是范的笔记本电脑，叫“麦吉士市长”。

“格里多会卷土重来的。”菲利克斯说，“我在楼下有台486，上线时间都超过五年了。要重启它，我的心都要碎了。”

“你搞台486干什么？”

“什么也不干。可谁会关掉一台跑了五年的机器啊？这跟给自己的奶奶安乐死有什么区别。”

“我想吃饭了。”范说。

“这样怎么样，”菲利克斯说，“咱们把你的服务器重新上线，然后再搞好我的，然后我带你去湖畔午餐店吃比萨早餐，然后你今天就歇了。”

“就这么办。”范说，“哥，你对我们这帮小兵太好了。你应该像其他头儿一样，把我们关在坑里，拿鞭子抽我们。那是我们应得的。”

“你的电话。”范说。菲利克斯从486的机身中蹭出来，这台机器接不通电源了。他从负责垃圾邮件问题的哥们儿那里讨来了一个闲置电源，正试图把它装好。他挤到机器后面时，手机从腰带上掉下来了。他叫范把电话递给他。

“喂，凯莉。”他说道。背景中有种古怪的鼻塞声。也许是静电？二点零在浴缸里扑腾？“凯莉？”

电话断了。他拨回去，但是没声音——既没有铃声，也没跳转到语音信箱。最后手机超时，显示“网络错误”。

“擦。”他轻声说。他把手机挂在腰带上。凯莉大概是想问他什么时候回家，或者想让他顺路帮家里买点东西。她会留个语音留言的。

他正在测试刚装好的电源，手机又响了。他摘下手机接听：“凯莉，喂，怎么了？”他尽量让自己的语气不带一丝恼火的痕迹。他感觉有些内疚：严格来讲，亚灯的服务器恢复上线之后，他对亚灯金融

有限责任公司的责任就结束了。刚才这三小时，他完全在忙自己的事——虽然他还是打算把这时间算进加班费里。

电话那头传来抽泣声。

“凯莉？”他感觉自己面无血色，脚趾也麻木了。

“菲利克斯。”她边抽泣边说，话音很难听明白，“他死了，哦老天啊，他死了。”

“谁？谁死了，凯莉？”

“威尔。”她说。

威尔？他心想，这他妈的是谁——他突然膝盖一软。他们在出生证明上给宝宝写的大名是威廉，威尔的全称，虽然他们一直管他叫二点零。菲利克斯发出一声痛苦的叫声，仿佛狗的哀号。

“我觉得很难受。”她说，“我连站着的力气也没了。噢，菲利克斯。我好爱你。”

“凯莉？怎么了？”

“所有人，所有人——”她说，“电视上只剩两个台了，菲利克斯，窗外看起来就像是活死人黎明——”他听到她干呕的声音。通话声开始支离破碎，她呕吐的声音断断续续，就像是回声延时效果。

“坚持一下，凯莉。”他大喊道。电话又断了。他打911报警，可他刚按下呼叫键，电话便再次显示“网络错误”。

他从范面前一把抓过麦吉士市长，插上486的网线，用命令行打开火狐浏览器，用谷歌搜索到当地警察局的网站。他快速搜索在线联络表单，但并不慌张。菲利克斯从来不会失去理智。他要解决问题，慌张是无法解决问题的。

他找到了在线表单，填入他与凯莉的通话内容，就像是在写错误报告，他的手指速度飞快，填毕，点击提交按钮。

范在他身后读着。“菲利克斯——”他开口道。

“老天啊。”菲利克斯说。他坐在机房地板上，慢慢站起身。范拿过笔记本电脑，又试了几个网站，全部访问超时。究竟是发生了什么

灾难，还是超级蠕虫导致的网络不稳定，无从判断。

“我得回家去。”菲利克斯说。

“我开车送你吧。”范说，“路上你可以继续给老婆打电话。”

他们走向电梯。那边有扇窗子，是这栋建筑少有的几扇窗户之一，厚厚的防弹玻璃像舷窗一般。等电梯时，他们透过那扇窗朝外窥视。星期三街上车不多。警车似乎比平时多？

“我的天啊——”范伸手一指。

在他们东边伫立着一栋高耸的灰白色建筑，是加拿大国家电视塔。电视塔歪歪斜斜的，就像插在湿漉漉的沙子里的一根树枝。它正在倾倒，慢悠悠地，但速度逐渐加快，朝东北方向的金融区倒了下去。一秒之后，它倾过临界点，轰然倒塌。他们感受到了震动，随后听见了声音，整栋楼在冲击之下晃动起来。废墟之处升起一团尘土，这座全球最高的独立建筑撞穿一栋又一栋楼，房屋倒塌声有如隆隆雷鸣。

“广播中心完蛋了。”范说。的确。加拿大广播公司的高楼慢慢坍塌。人们四下逃窜，被崩落的砖石砸倒。从窗口看上去，就像是在观看网盘上下载的数字动画。

这会儿，其他系统管理员渐渐在他们周围聚起来，大家都想看看破坏场面。

“出什么事了？”其中一人问道。

“国家电视塔倒了。”菲利克斯说。在他的耳朵听来，自己的声音很遥远。

“是病毒搞的吗？”

“你说什么？那个蠕虫？”菲利克斯看向说话者，是个年轻的系管，腰间有一点点二型赘肉。

“不是蠕虫。”他说，“我收到一封邮件，说实行全城隔离，因为某种病毒。他们说是生物武器。”他将自己的黑莓手机递给菲利克斯。

菲利克斯聚精会神地读着报告——据说是加拿大卫生局发布的——甚至完全没注意停电了。随后他意识到了。他将黑莓手机还给它

的主人，发出一声轻声呜咽。

一分钟后，发电机启动了。系管们朝楼梯蜂拥而去。菲利克斯拉住范的胳膊，把他拽了回来。

“要不咱们在机房里等事情平息吧。”他说。

“那凯莉呢？”范说。

菲利克斯觉得自己要吐了。“咱们现在应该赶快进机房去。”机房装有空气微粒过滤装置。

他们跑上楼，回到大机房。菲利克斯打开门，又让它在他身后嘶嘶关闭。

“菲利克斯，你得回家去——”

“是生物武器。”菲利克斯说，“超级病菌。我估计，咱们在这里应该没事的，只要空气过滤装置还在运转。”

“你在说什么？”

“上IRC^[2]。”

他们打开了。范用麦吉士市长，菲利克斯用蓝妹妹。他们在一个个聊天频道里浏览，终于在一个频道里发现了几个熟悉的网名。

> 五角大楼没了/白宫也是

> 我家邻居在阳台上吐血呢 坐标圣地亚哥

> 伦敦地标小黄瓜被撞倒了。金融家四下抱头鼠窜。

> 我听说银座起火了

菲利克斯打字：我在多伦多。我们刚看到国家电视塔倒了。我看到了有关生物武器攻击的报告，那玩意速度很快。

范看了他的发言，说道：“你也不知道有多快，菲利克斯。也许咱们大家三天前就被感染了。”

菲利克斯闭上眼睛。“当真如此的话，我觉得咱们都会有症状的。”

> 香港好像遭到电磁脉冲攻击了，巴黎实时卫星视频完全黑了，那边的网区都挂了

> 你在多伦多？

是一个陌生的网名。

> 对，在弗朗特街

> 我妹妹在多大，我联系不上她，你能给她打个电话吗？

> 电话不能用了。

菲利克斯凝视着“网络错误”，在键盘上敲道。

“我在麦吉士市长上装了个电话软件。”范边说边启动IP电话软件，“我刚想起来。”

菲利克斯接过他的笔记本电脑，敲下自家电话号码。响了一声，然后便切换到单调的噪音，就像是意大利电影里的救护车警报声。

> 电话还是不能用

菲利克斯再次在键盘上敲道。

他抬头看到范瘦削的肩膀在抖动。范说：“该死的老天啊。世界末日来了。”

一小时后，菲利克斯登出IRC。亚特兰大着火了，曼哈顿的放射性很高，高到林肯广场上方的网络摄像头全都坏了。大家都以为是绿教干的，结果发现麦加浓烟滚滚，已被夷为平地，沙特皇室在自己的宫殿前被施以绞刑。

他的手在发抖，范在机房远端的角落默默流泪。他又给家里打了一次电话，然后又给警察局打了一个。和之前二十次一样，接不通。

他用SSH协议登入楼下的自用服务器，查收邮件。垃圾，垃圾，垃圾，全是垃圾邮件。自动发送邮件。啊——有一封紧急邮件，是亚灯机房的入侵检测系统发送的。

他打开邮件，飞快地读完了。有人正在不断地探测他的路由器，手法很粗暴。也不像是蠕虫的风格。他通过路由追踪，发现攻击就来

自他这栋楼，是楼下一层某间机房的系统发出的。

他对此有办法。他对攻击者进行了端口扫描，发现端口1337是打开的——在黑客用的数字代替字母的密码中，1337是leet，意指elite，即“精英”。这正是蠕虫用来溜进溜出的那种端口。他用搜索引擎查找能在端口1337留下监听器的已知漏洞，根据被入侵服务器的操作系统特征进行排查，得到了答案。

是一种古老的蠕虫，所有服务器都应该在多年前便早已安装了防范它的补丁。没关系。他有相应的客户端，他利用客户端给自己在服务器上建立了一个有根权限的账号，随即登录，上去看了一眼。

上面还有一个登录用户，叫“吓死了”，他看了一下进程监视器，发现正是这个“吓死了”搞出了几百个进程，正在对他和许多其他服务器发出探测指令。

他打开一个聊天窗口：

> 别再探测我的服务器了

他以为对方会是咆哮、愧疚或者否认。可结果出乎他的意料。

> 你在弗朗特街的数据中心吗？

> 对

> 老天我还以为只剩我一个活人了。我在四层。外面好像遭到了生物武器攻击。我不想离开无尘室。

菲利克斯呼出一口气。

> 你探测我的服务器，好让我找到你？

> 是

> 这招漂亮

这浑蛋还挺聪明。

> 我在六层。我这儿还有一个人。

> 你有更多信息吗？

菲利克斯把IRC的聊天记录发给他，等对方慢慢消化。范站起身，来回踱步。他的眼神十分呆滞。

“范？伙计？”

“我想尿尿。”他说。

“别开门。”菲利克斯说，“我看见那边垃圾桶里有个空的激浪汽水瓶子。”

“好吧。”范说。他像僵尸一样走到垃圾桶前，取出那个两升的空瓶子。菲利克斯转过身来。

> 我是菲利克斯

> 我叫威尔

菲利克斯想起二点零，胃里缓缓翻腾了一下。

“菲利克斯，我想出去。”范说。他朝气密门走去。菲利克斯抛下键盘，挣扎着站起身，径直跑向范，在范抵达门口前拦住了他。

“范，”菲利克斯说着，盯住范那双呆滞迷离的眼睛，“看着我，范。”

“我要出去。”范说，“我要回家喂猫。”

“外面出事了，攻击的速度很快，而且是致命的。可能它会随风飘散。可能已经散了。但咱们得坐在这儿，直到确定外面安全了，或者实在没有别的选择了，然后再说。坐下，范。坐下。”

“我好冷啊，菲利克斯。”

屋里冷如寒冬。菲利克斯的双臂上爆起一片鸡皮疙瘩，他觉得双脚像是冰块。

“靠着服务器散热口坐下。这样可以用废热取暖。”他自己也找了一处机架，靠着机器安顿下来。

> 在吗？

> 在呢，刚才在解决后勤问题

> 咱们还要等多久才能出去？

> 不知道

随后很长一段时间，谁也没有打字。

菲利克斯内急，用了两次汽水瓶。然后范又用了一次。菲利克斯又试着给凯莉拨电话。市警察局的网站挂了。

最后，他又靠着服务器坐下，双臂抱膝，像个婴儿一样大哭起来。

过了一会儿，范走过来，在他身旁坐下，用手臂搂住菲利克斯的肩膀。

“他们死了，范。”菲利克斯说，“凯莉和我的儿子。我的家人都没了。”

“还不能确定。”范说。

“我很确定。”菲利克斯说，“老天啊，世界完蛋了，是不是？”

“咱们再坚持几小时，然后就出发。事情应该很快就会开始恢复正常了。消防队会想办法解决的。他们会派军队来。一切都会好的。”

菲利克斯的肋骨很痛。他很久没哭过了，自从——自从二点零出生之后就没哭过。他更加用力地紧紧抱住自己的膝盖。

这时，门开了。

进来两个系统管理员，目光狂热。其中一个穿着的T恤写着“我是学霸”，另一个穿着加拿大电子阵线的衬衣。

“起来吧。”学霸说，“咱们要去顶层集合。走楼梯。”

菲利克斯发现自己屏住了呼吸。

“要是楼里真有什么病菌，咱们已经全都感染了。”学霸说，“走吧，顶楼见。”

“四楼还有一个人。”菲利克斯一边起身一边说。

“对，叫威尔的。我们跟他说了。他已经去顶层了。”

学霸是负责断掉主路由器的愤世系管之一。菲利克斯和范慢慢爬着楼梯，脚步声在空空如也的楼梯间里回荡。从冰凉的机房中出来之后，楼梯间感觉就像是桑拿房。

顶层是个咖啡吧，这里有尚能运转的卫生间、饮用水、咖啡和自动售货机提供的食物。每样东西前都排着一队心神不安的系统管理员。大家互不对视。菲利克斯琢磨着哪一个威尔，随即排进了自动售货机那一队。

他又买了几根能量棒，还有一大杯香草咖啡，把零钱花完了。范帮二人占了位子，菲利克斯把东西放下，又去排厕所的队伍。“给我留点就行。”他说着，把一根能量棒抛到范跟前。

二人一切安顿妥当、排空负担、吃着东西时，学霸和他的同伴已经又回来了。他们把备餐区末端的收银机挪走，学霸站到了台子上。大家的谈话声渐渐安静下来。

“我是尤里·波波维奇，这位是迭戈·罗森鲍姆。谢谢大家上来。以下是我们能够确定的信息：这栋楼的发电机已经运行三个小时了。据目测，多伦多市区只有我们这一栋楼还有电力——这些电力应该还能撑三天。楼外有某种来源不明的病菌正在传播。它能够快速致死，几个小时足矣，而且是雾化的。呼吸受污染的空气就会被传染。从今天早晨五点到现在，没有人打开过户外门。没有我的允许，谁也不准开门。

“全球各大主要城市都受到攻击，紧急应对系统一片混乱。攻击方式包括电子武器、生物武器、核弹及传统炸弹，而且范围很广。我是安全工程师，在我的老家，这么大规模的攻击通常被视为机会主义的做法：大家都在忙着应付A组的脏弹爆炸事件，B组趁机炸毁桥梁。这么做很聪明。美国东部时间凌晨两点时，首尔的奥姆真理教分支向地铁投放了毒气——这是我们能够确定的最早事件，所以它有可能是这一系列攻击的导火索。但我们很确定，如此大规模的破坏不可能是奥姆真理教策划的：他们没有发动过信息战争，也从未表现出同时攻击诸多目标所需的组织才干。简而言之，他们不够聪明。

“在可预见的未来，咱们都会躲在这里，至少要等生物武器的种类得到确认并被驱散。我们会给服务器分配人手，确保网络持续运转。这是关键基础设施，我们的任务就是要保证它99.999%的运行时间。在国家紧急状态下，我们的责任就是加倍做到这一点。”

一个系管举起手。他很年轻，穿着大胆的绿色撞色绲边T恤，上面写着“浩克无敌”。

“怎么就轮到你当头儿了？”

“我负责管控主安全系统、所有机房的钥匙、户外门的密码——顺便说一句，这些门现在都锁了。是我把大家集合到这里，开了这个会。要是有谁想管这事儿，我无所谓，反正不是什么好活儿。但总得有人来管。”

“你说得对。”那个小毛孩说，“我完全可以做得跟你一样好。我叫威尔·萨里欧。”

波波维奇顺着鼻尖垂眼看了看他：“行啊，你先让我把话说完，没准我完事了就转交给你。”

“那你赶紧说完吧。”萨里欧转身背对波波维奇，走向窗前。他专注地看向窗外。菲利克斯的目光也被吸引过去，他看到城中升起数处浓烟。

波波维奇的气场被打破了。“所以，这就是我们要做的。”他说。

经过一阵略长久的寂静，那孩子环顾四周。“噢，现在轮到我了
吧？”

四下响起一片并无恶意的笑声。

“我是这么看的：世界要完蛋了。所有的重要基础设施都遭到了有组织的攻击。这些攻击组织得如此严密，只能通过一种方式，那就是互联网。就算你们相信这些攻击都是机会主义的，我们也得问问，机会主义攻击如何能在几分钟之内组织起来？还是互联网。”

“所以你觉得我们应该关闭互联网？”波波维奇笑了一声。萨里欧并未答话，他只得收敛笑声。

“我们都看到了，昨晚的一次攻击差点摧毁了互联网。几台重要的路由器拒绝服务，DNS再出点乱子，互联网就像牧师的女儿一样，一推就倒。警方和军方都是恐科技的小白，他们几乎根本不用网络。要是我们关掉互联网，就会大大削弱攻击者的优势，但防守者仅受到轻微妨碍。时机一到，我们可以再重启互联网。”

“一派胡言。”波波维奇说着，下巴都要掉下来了。

“这是根据逻辑推导出来的。”萨里欧说，“很多人不喜欢逻辑，因为会被迫做出艰难的决定。但这是人的问题，不是逻辑的问题。”

大家的低声交谈很快变成了轰鸣喧哗。

“都闭嘴！”波波维奇大喊道。讲话声只减弱了一丁点。波波维奇又大吼了一次，站在台子上使劲跺脚。最后终于有点秩序了。“一个一个说。”他满脸通红，手插在口袋里。

一个系管支持留下。另一个想出去。他们应该躲在机房里。他们应该清点物资，指定一个军需官。他们应该出去找警察，或者去医院做志愿者。他们应该指定一些守卫，守好大门。

菲利克斯竟然举手了，他自己都出乎意料。波波维奇示意他发言。

“我叫菲利克斯·特雷蒙。”他一边说一边站上桌子，掏出掌上电脑，“我想给你们读个东西。

“工业世界的各国政府，你们这些血肉与钢铁组成的行将就木的巨头们，我来自网络空间。这里是新的思想家园。我代表未来，要求你们这些明日黄花不要再来打扰我们。我们不欢迎你们。你们对我们聚集之地并无主权。

“我们没有民选政府，也不可能有，因此，我给你们的信息并不比自由本身的发言更具权威。我宣布，我们正在建立的全球社会将天然独立于你们试图强加于我们的独裁统治。你们在道德上无权统治我们，也没有任何执法方式会令我们真正有理由感到恐惧。

“政府的正当权力来自被统治者的同意。你们从未征求我们的同意，也从未获得过它。我们并未邀请你们来统治。你们不了解我们，也不了解我们的世界。网络空间并不位于你们的疆界之内。不要认为你们可以像修建公共建筑项目一样修建它。你们无法这样做。它是一项自然行为，借助我们的集体行动自发生长。’

“这是《网络空间独立宣言》，是十二年前写的。我觉得这是我读过的最美的文章之一。我希望，在我的孩子成长的世界里，网络空间是自由的，这种自由又会影响现实，使物质世界也变得更加自由。”

他使劲咽了口唾沫，用手背揉揉眼睛。范笨拙地拍拍他的鞋子。

“今天，我可爱的儿子和美丽的妻子都死了。还有数以百万计的人也死了。这座城市已经燃起熊熊大火。有许多城市已经彻底从地图上消失。”

他不禁抽噎一声，又努力抑制住自己。

“在世界各地，和我们一样的人都聚集在这样的建筑里。灾难爆发时，他们都在努力从昨晚的蠕虫攻击中恢复网络。我们有自己的电力，有食物，还有水。

“我们有网络，坏人对它运用自如，好人却对它一窍不通。

“我们关心网络，喜爱网络，我们都热爱自由。我们负责的是一项重要的组织和统治工具，是这个世界上前所未闻的。现在，我们就是这个世界上最接近政府的组织。日内瓦已经被炸。纽约的东河燃起大火，联合国已经疏散。

“网络空间分布式共和国几乎是毫发无损地度过了这次暴风雨。我们看守着一台机器，它永生、可怕、绝妙，它具有重建一个更好的世界的潜力。

“这将成为我活下去的动力。”

范的眼中泛起泪光。不止他一个如此。他们没有为他鼓掌，但他们的反应更棒。他们选择了饱含敬意的绝对静默，从几秒钟延续至一分钟。

“我们该怎么做呢？”波波维奇问道。他的语气中毫无讽刺之意。

新闻组人数增长很快。因为他们在news.admin.net-abuse.email中公布了这些新闻组，垃圾邮件斗士们常在这里出没，面对全面攻击，大家结成了紧密的战友关系。

新的新闻组地址是alt.november5-disaster.recovery，子话题包括.recovery.governance、.recovery.finance、.recovery.logistics以及.recovery.defense。老天保佑等级模糊的alt.类^[3]话题和畅游其中的所有用户。

系统管理员们有如雨后春笋般冒了出来。谷歌总部上线了，负责的系管是“金刚女王”，她坚毅地指挥一群穿着溜冰鞋的小兵在偌大的数据中心中穿梭，置换挂掉的服务器，按下重启键。互联网档案馆总部服务器掉线了，但阿姆斯特丹的镜像还在，他们做了域名重定向，

用户根本不会发现有什么区别。亚马逊挂了。贝宝支付没事。Blogger、TypePad和LiveJournal几个博客网站都在，上面充斥着数以百万计的帖子，都是惊恐的幸存者在虚拟世界抱团取暖。

Flickr的照片流惨不忍睹。菲利克斯偶然看到一张照片之后便取消了照片流订阅。

那张照片上，一个女人和一个婴儿受到生物武器攻击，死在厨房里，身体扭曲成痛苦的形状。死者看起来并不像凯莉和零点零，也没有必要是他们。他开始浑身抖个不停。

维基百科还在，但因为大量访问而不堪重负。垃圾信息大量涌入，与世界末日之前别无两样。各种蠕虫在网络上漫游。

大部分行动都发生在.recovery.logistics。

> 我们可以利用新闻组投票功能来举行区域选举

菲利克斯清楚，这个法子行得通。新闻组网络投票运行了二十多年了，从来没出过重大故障。

> 我们可以选出区域代表，从他们当中推选出一位首相。

美国人非要把头衔改成总统，菲利克斯对此并不感冒。听起来太有倾向性了。他的未来不能是美国式的未来。美国人的未来已经和白宫一起终结了。他要建立一个更广泛的党派。

法国电信有几个法国系管在线。日内瓦虽然遭到重创，但欧洲广播联盟的数据中心幸免于难，其中满是诙谐的德国人，英语说得比菲利克斯还好。他们和伦敦金丝雀码头残存的BBC团队相处融洽。

大家在.recovery.logistics讲着混杂多种外语的英语，菲利克斯在其中颇得人心。有些系管利用多年经验帮忙平息难以避免的愚蠢论战。还有些提供了很有建设性的建议。

出乎意料的是，绝大多数人都不认为菲利克斯是在发病。

> 我认为我们应该尽快举行选举。最迟不晚于明天。没有被统治者的同意，我们就无法正当统治。

不过几秒，他便收到了回复。

> 你不是当真吧。被统治者的同意？要是我没搞错的话，你建议统治的大部分人不是呕吐致死，就是躲在桌子底下，要么就是患了炮弹休克症正在城中街头游荡。他们要怎么投票？

菲利克斯不得不承认，金刚女王说得有道理。她很犀利。没有多少女生担任系统管理员，实在可惜。金刚女王这样的姑娘这么优秀，不应该被排斥在这个行业之外。他得想个办法，在他的新政府中确保性别均衡。也许可以要求每个区域选举男女代表各一人？

他开心地和她辩论起来。第二天将举行选举，他会负责推进此事。

“网络世界的首相？你怎么不管自己叫全球数据网络大王啊？那不是更尊贵，听起来更酷嘛，而且一样能实现你的目标。”在咖啡吧里，威尔的铺位就在他旁边，另一边是范。屋里一股干大粪味儿：二十五个系统管理员，至少一天没洗澡，全都挤在同一个房间里。对于其中有些人来说，这可远比一天更久。

“闭嘴，威尔。”范说，“你本来不是想关掉互联网吗。”

“纠正一下：我现在仍然想关掉互联网。不是过去时，是现在时。”

菲利克斯努力睁开一只眼睛。他疲惫不堪，感觉就像是在举重。

“听着，萨里欧——如果你不喜欢我的平台，可以自己搭一个。有很多人觉得我是胡说八道，我尊重他们的意见，他们要么在和我竞争选票，要么在支持其他竞争者。你有选择的自由，但不能没完没了地抱怨。要么睡觉去，要么起来搭个你自己的平台。”

萨里欧慢慢坐起身，打开卷成一团用作枕头的外套，穿上身。“你们都见鬼去吧，我要走了。”

“我还以为他永远也不会走呢。”菲利克斯说着，翻了个身，清醒地躺了很久，思考着选举的事。

还有其他人参选。有些甚至不是系统管理员。一位美国参议员正在怀俄明州的度假小屋疗养，那里有发电机和卫星电话。他不知怎么发现了这个新闻组，也加入了竞选。意大利有几个无政府主义黑客整晚都在新闻组中喋喋不休，用支离破碎的英语讨论新世界治理的政治破产。菲利克斯看了看他们的网区，估计他们大概躲在都灵附近的一个交互设计研究所里。意大利遭到重创，但这帮无政府主义者在这个

小镇安顿下来了。

竟有很多人支持关闭互联网。菲利克斯私下怀疑是否真有可能把它关掉，但他认为自己理解这种了结工作、终结世界的冲动。为什么不呢？从一切迹象来看，迄今为止发生了一系列灾难、攻击和机会主义行为，汇集起来简直就是诸神的黄昏。这里一起恐怖主义袭击，那边反应过度的政府再来个致命抵抗……不多久，他们就会搞垮整个世界。

他思考着关掉互联网的细节问题，睡着了。他做了噩梦，梦里，他是网络的唯一保卫者。

一阵纸一样的窸窣挠痒声吵醒了他。他转过身，看到范已经坐了起来，外套团成一团放在怀里，正使劲抓挠着瘦骨嶙峋的胳膊。胳膊已经变成腌成牛肉的暗红色，呈鳞片状。从咖啡吧窗户照进来的光线中，大片皮屑正漫天飞舞。

“你在做什么？”菲利克斯坐起身。他看着范的指甲抓进皮肤，不禁感同身受，自己也发痒起来。他上次洗头已经是三天前的事了。他有时觉得仿佛有小虫爬进他的头皮，在那里逡巡产卵。前一晚，他调整眼镜的时候摸到了耳朵后面，结果手指上蹭下了厚厚一层油脂。他如果几天不洗澡，耳朵后面就会长黑头，还有时会生巨大的疖子，最后只能让凯莉帮他捅破，散发出一股恶心的气味。

“抓痒。”范说。他又开始挠脑袋，带起一把头皮屑，和他从胳膊上挠下来的皮屑融为一体。“老天，我浑身都痒。”

菲利克斯从范的背包里拿出麦吉士市长，从地板上遍布的以太网网线中拿起一根插上。他绞尽脑汁，把他能想到的与此相关的东西都搜索了一遍。“发痒”搜出40600000个链接。他又尝试了几个词汇组合，得到的结果稍有改善，但依旧是大海捞针。

“我觉得可能是压力导致的湿疹。”菲利克斯最后说道。

“我从来没得过湿疹。”范说。

菲利克斯给他看了几张可怕的照片，照片中的皮肤呈鲜艳红色，间布白色。“压力导致的湿疹。”他读了一下图片的说明文字。

范仔细打量着自己的胳膊。“我得湿疹了。”他说。

“这里说，要保持皮肤滋润，可以试试可的松软膏。可以看看二

楼厕所里的急救箱。我记得看见过那里有。”菲利克斯和所有系管一样，喜欢在办公室、厕所、厨房和储藏室到处乱翻。他在背包里囤了一卷卫生纸，还有三四条能量棒。在咖啡吧，大家遵循默契平分食物，所有系管都在盯着其他人，看是否有人多吃和私藏。大家都坚信，在自己的视线之外，一定有人悄悄偷吃和私藏，因为没人盯着的时候，每个人都是这么做的。

范站起身，光线照到他脸上时，菲利克斯才看清他的双眼有多肿。“我去邮件列表里发帖问问谁有抗组胺剂。”菲利克斯说。第一次会议结束不过几小时的工夫，这栋楼里的幸存者就已经创建了四个邮件列表和三个维基条目，在接下来的几天中，他们最终妥协，只保留了一个。菲利克斯还有一个小型邮件列表，成员包括五个他最信赖的朋友，其中有两人被困在其他国家的机房中。他猜其他系统管理员也是这么干的。

范蹒跚着走了。“祝你选举好运。”他拍拍菲利克斯的肩膀，说道。

菲利克斯站起身踱步，中途停下，从脏兮兮的窗户向外望。多伦多火势未减，反而更加旺盛。他尝试寻找有多伦多市民发帖的邮件列表或博客，但他的成果仅限于其他数据中心的其他码农。或许外面的确有人幸存，甚至是极有可能的，但他们大概有比上网发帖更紧迫的事要做。他拨打家里电话时，有半数概率能够打通，但第二天之后他便不再打了。第五十次听到答录机中凯莉的声音，他在筹备会上哭了起来。他不是唯一一个。

选举日到了。该直面挑战了。

> 你紧张吗？

> 不

菲利克斯敲道。

> 说实话，我不太在意是否能赢。咱们能启动这一步，我已经很高兴了。否则就只能坐等别人撞开门来营救咱们。

光标悬停在原地。金刚女王回复很慢，因为她还指挥着手下的谷歌小分队在谷歌总部四下奔忙，竭尽全力确保她的数据中心在线。三个海外机房已经挂了，六个冗余网络链接中有两个出了故障。不过，算她走运，每秒查询率也大大降低了。

> 还有中国呢

她敲道。金刚女王有一块大屏幕，上面按照谷歌每秒查询率以不同颜色显示世界地图的各个区域，还能像变戏法一般，用彩色示意图呈现随时间推移的数据变化。她上传了很多视频，证明瘟疫和炸弹是如何摧毁世界的：最初，大家都想搞清怎么回事，查询率飙升，随着瘟疫蔓延，查询率便急剧下降，十分残酷。

> 中国在名义上还有大约百分之九十的运行率呢。

菲利克斯摇摇头。

> 你不会觉得是他们发起的攻击吧

> 不

她敲道。随后她又继续输入，然后停下了。

> 不，当然不。我相信波波维奇假说。这是一帮浑蛋，利用彼此作掩护。但中国的反击最狠最快。看来咱们终于知道极权国家到底有什么好处了。

菲利克斯难以控制自己。他敲道：

> 幸亏你老板没有看到你这段话。你们参加搭建中国防火墙的时候不是挺积极的嘛。

> 又不是我的主意

她敲道。

> 而且我的老板已经死翘翘了。他们大概全都死翘翘了。整个湾区都遭受重创，而且还有地震呢。

他们看了美国地质调查局这次6.9级地震的自动数据流，它横扫北加州，从吉尔罗伊市到塞瓦斯托波尔市，到处都损失惨重。有些网络摄像头显示了破坏程度——天然气剧烈爆炸，地震作用之下，成片楼房像儿童积木被踹了一脚似的轰然倒塌。谷歌总部浮在一系列巨型钢簧上，像一盘果冻一样摇来晃去，但机架并未移位，最严重的伤情不过是一个系管被突如其来的压线钳砸中面部，获得一枚乌青的眼圈。

> 抱歉。我忘了。

> 没事。咱们都失去了一些人，不是吗？

> 对。对。总之，我并不担心选举的事。无论谁赢了，至少我们都所有行动

> 要是他们选了个中二狗，就不是那么回事了

“中二狗”是有些系管给想关掉互联网的那帮人起的绰号。这个词是金刚女王发明的——显然，它原本是用来形容她在工作中碾压的那帮糊涂IT经理的，结果因为朗朗上口而流传开来。

> 不会的。他们只是太累太难过了。有你的背书一定会赢的

谷歌小分队是幸存者中最大也最有势力的群体，他们还有卫星上行站团队和幸存的海外团队。金刚女王的背书令他非常意外，他之前给她发了电邮，她的回复十分简洁：“不能让中二狗上台”。

> 先下了

她打完这行字便断线了。他打开一个浏览器窗口，输入谷歌主页的网址。访问超时。他点击重新载入，再点，谷歌主页重新出现。无论金刚女王的办公室里发生了什么事，停电也好，蠕虫也好，又一场地震也好，她都搞定了。菲利克斯发现他们把谷歌标志中的字母O都换成了上空升起蘑菇云的小地球，他笑了一声。

“有吃的吗？”范问他。刚下午三点左右，但数据中心里也没有什么时间流逝的感觉。菲利克斯摸摸口袋。他们指定了一个军需官，但那是在大家都从自动售货机偷了吃的之后。他搞了一打能量棒，还有几个苹果。他还拿了两个三明治，不过他很明智，在它们变质前就先吃掉了。

“还剩一条能量棒。”他说。那天早晨，他注意到自己的裤腰变松了，一时开心起来，随即又想起凯莉拿他的体重开过的玩笑，便哭了一阵子。然后他吃了两条能量棒，于是只剩下一条了。

“噢。”范说。他的脸比以前更加瘦削，肩膀单薄，胸膛干瘪。

“给。”菲利克斯说，“投菲利克斯一票。”

范接过能量棒，放在桌上。“好吧，我想把它还给你，跟你说‘不

行，我不能这么做’，可是我他妈的饿坏了，所以我打算收下，把它吃掉，可以吗？”

“没问题。”菲利克斯说，“祝你吃得开心。”

“选举怎么样了？”范把包装纸舔得干干净净，随即问道。

“不知道。”菲利克斯说，“我有一会儿没关注了。”几小时前他稍占上风。碰到这种事的时候，自己的笔记本电脑不在手边就极其不便。机房里还有几个和他一样的倒霉蛋，出门上工的时候没想着顺手拿个能连无线网的玩意儿。

“你会输得很惨。”萨里欧突然出现在他们身旁，说道。他在数据中心里已经成了名人，因为他从不睡觉，还喜欢偷听他人谈话，在现实中寻衅打架，就像是在新闻组里的冲动论战。“赢家一定是懂得这几点基本事实的。”他举起一只拳头，每讲一点，就举起一根手指，“第一，恐怖分子在利用互联网毁灭世界，所以我们需要首先摧毁互联网；第二，就算我错了，整件事不过是个笑话，但咱们的发电机很快就要没有燃料了；第三，如果咱们没有断电，那就是旧世界恢复运转了，而他们是绝对不会理睬你的新世界的；第四，没等咱们耗尽精力讨论是否应该出去，咱们就会先耗尽食物。我们现在可以采取行动，帮助恢复世界秩序——毁灭网络，使坏人无法再利用它。我们也可以在您自己的泰坦尼克号甲板上多放几把沙滩椅，大做白日梦，追求您的‘独立网络空间’。”

问题是，萨里欧说的是对的。他们再过两天就要没有燃料了——电网的间歇性供电延长了发电机的寿命。如果萨里欧的假说成立，如果互联网确实被用于策划更多的破坏活动，那么，关掉互联网就是正确的选择。

但菲利克斯的儿子和妻子都死了。他不想重建旧世界。他想要一个新的。旧世界已经没有他的位置了。再也没有了。

范抓挠着粗糙剥落的皮肤。死皮和皮屑在臭烘烘的油腻空气中飞舞。萨里欧朝他撇撇嘴。“太恶心了。你知道吧，咱们呼吸的是循环空气。不管你染的是什么麻风病，把它传播到大家呼吸的空气里都太反社会了。”

“你才是全球反社会分子第一名，萨里欧。”范说道，“赶快滚，不然我用多功能工具弄死你。”他停止挠痒，像枪手一样拍拍套子里的多功能工具钳。

“对，我是反社会。我有阿斯伯格综合征，而且四天没吃药了。你他妈有什么借口？”

范又开始抓挠。“抱歉。”他说，“我之前不知道。”

萨里欧大笑起来。“噢，你可真逗。我敢打赌，这帮人里有四分之三都有边缘性自闭症。我呢，我也一样招人讨厌。但我不怕说真话，所以我比你们都强，傻逼。”

“中二狗，”菲利克斯说道，“赶紧给我滚。”

菲利克斯当选首任网络世界首相，此时他们只剩不到一天的燃料了。第一次唱票时，一个机器人的垃圾数据扰乱了投票进程，他们只好重新计票，又浪费了关键的一天。

到此时，这一切看起来更像是个笑话。一半的数据中心都挂了。全世界越来越多的地方掉线，金刚女王的谷歌查询率网络地图也变得愈加黯淡，但她还在跟踪新增查询排名——主要都是健康、庇护所、卫生以及自卫的相关话题。

蠕虫攻击减缓了。很多私人住宅没电了，电力供应也无法恢复，所以他们的脆弱电脑也就挂了。主干网的中央机房仍在坚守阵地，闪烁不停，但来自这些数据中心的信息显得愈发绝望。菲利克斯已经一天没吃饭了，海外前端的卫星地面接收站那边也是一样。

饮用水也开始紧张了。

波波维奇和罗森鲍姆来找他的时候，他正要再回复几个祝贺邮件，再往新闻组发送一篇事先写好的就职演讲稿。

“我们要开门了。”波波维奇说。他和所有人一样，瘦了，整个人变得脏兮兮油腻腻的。他的体味就像是晴天鱼市后面的垃圾袋里蒸腾的气味。菲利克斯很清楚，自己也没好到哪去。

“你们要去侦察吗？补充燃料？这个点子不错。咱们可以建个小队，特批他们出去执行这项任务。”

罗森鲍姆悲伤地摇摇头。“我们要去找家人了。不管外面的东西是什么，它都已经散了。也许还没散。但无论如何，待在这里都是死路一条。”

“网络维护怎么办？”菲利克斯问，但其实他已经知道答案了，“谁

来保证路由器的运行？”

“我们把所有东西的根密码都给你。”波波维奇说。他双手发抖，眼神蒙眬。他和困在数据中心里的很多烟民一样，这周突然强制戒断了。两天前，他们的咖啡因产品也没了。烟民们过得很艰难。

“我就留在这里，确保一切在线？”

“你，还有任何在乎这事的人。”

菲利克斯清楚，他浪费了一个机会。选举看似高尚勇敢，但现在回顾起来，它不过是钩心斗角的借口，他们本应商讨接下来的行动。问题是，接下来并无事可做。

“我不能强迫你们留下。”他说。

“对，你不能。”波波维奇转身走了。罗森鲍姆看着他离去，然后抓住菲利克斯的肩膀，捏了捏。

“谢谢你，菲利克斯。这是一个美好的梦想。它现在仍然是。也许我们会找到一些食物和燃料，然后我们就会回来的。”

罗森鲍姆有个妹妹，危机爆发的头几天，他还能用即时聊天软件和她保持联系。后来她就不再回话了。系管们分成两类，一类是有机会和亲人告别的，另一类则没有。双方都认为对方的运气更好些。

他们在内部新闻组上发帖通知了这件事——毕竟他们还是码农。一楼聚起一小支仪仗队，是一群码农前来目送二人走出大门。他们在数字键盘上按下密码，钢铁卷帘门抬起，第一道门随即打开。他们踏入门廊，将身后的门关好。正门打开了。外面阳光明媚，除了空无一人，景象看起来竟很正常。这种正常令人感到心碎。

两人试探性地朝外面迈了一步。然后又一步。他们回头朝围观的众人挥手。随后二人紧攥喉咙，开始抽搐，倒地不起。

“要死——！”菲利克斯还没来得及说完，二人又掸掸身上的土，站起身，笑弯了腰。他们又挥了挥手，转身走了。

“老天，他俩可真变态。”范说。他挠了挠胳膊，抓出几道长长的血印子。他的衣服上覆满皮屑，看起来就像是撒了糖霜。

“我觉得还挺逗的。”菲利克斯说。

“老天，我饿了。”范随意地说道。

“算你走运，咱们这儿的数据包取之不尽，用之不竭。”菲利克斯说。

“你对我们这些小兵太好了，总统先生。”范说。

“是首相。”菲利克斯说，“而且，你不是什么小兵，你是副首相。你负责帮我剪彩和颁发巨型支票。”

这话让两人都精神起来。他们目送波波维奇和罗森鲍姆离去，也振作起来。菲利克斯知道大家很快都要走了。

燃料的存量早就注定了这一结果，而谁愿意等到燃料用完才走呢？

> 今天上午我的人走了一半

金刚女王敲道。不过当然了，谷歌维持得还不错。比起它还在斯坦福大学桌下几台自攒电脑上运行的时候，现在服务器的负荷小多了。

> 我们只剩四分之一了

菲利克斯回复道。波波维奇和罗森鲍姆走了才一天，但新闻组上的流量已经跌落到近乎为零了。他和范没太顾得上玩网络空间共和国的过家家游戏，而是一直忙着学习波波维奇转交给他们的系统，这些巨大的路由器已经成了加拿大所有主干网络的主要交换机。

不过，时不时仍有人会往新闻组发帖，一般都是来告别的。以前那些论战，比如应该让谁当首相，是否应该关掉网络，或者谁拿了太多食物——全都不见了。

他刷新了一下新闻组。有条典型信息。

> 索拉里斯系统的死循环进程

> 呃，大家好。我只是个菜鸟微软认证系统工程师，不过我是这里唯一还喘气的。四台数字用户线路接入复用器刚刚挂了。好像是一个自定义账单生成代码搞的，它一直在尝试计算我们的企业客户的账单金额，产生了几万条进程，所有交换分区都被它吃了。我想把它干掉，但似乎没有成功。有什么妙招，能帮我把这个该死的weenix服务

器上的烂摊子解决掉吗？反正再也没有客户会支付账单了。我很想直接问问写这段代码的哥们儿，但你们一定也想到了，他已经死翘翘了。

他刷新了一下。有人回复了。语气简明、权威、实用——正是新手在高质量新闻组提出蠢问题时，最罕见的那种回复。是末日唤醒了全球系管圈的耐心与互助精神。

范从他身后偷窥了一眼。“老天，谁能猜到这是他回的啊？”

菲利克斯又看了一下那条回复。是威尔·萨里欧发的。

他打开聊天窗口。

> 萨里欧你不是说要关掉网络吗 怎么帮微软工程师修起服务器来了？

> [4]天啊是首相先生，我大概只是不想看计算机在一个外行手里遭罪吧。

菲利克斯又切换到金刚女王所在的聊天频道。

> 多久？

> 多久没睡觉了？两天。燃料还能用多久？三天。断粮到现在多久了？两天。

> 老天。我昨晚也通宵了。我们这里有点缺人手。

> 聊吗？我叫莫妮卡，住在帕萨迪纳，我不想写作业。你想下载我的照片吗？？？

最近，IRC上充斥着特洛伊木马，只要哪个聊天频道有流量，就有它们的身影。有时会正好看到五六个木马程序正在彼此调情。一个恶意软件正在试图骗另一个恶意软件下载木马，这情景还挺奇怪的。

两人同时将木马踢了出去。他针对木马写了个脚本。可病毒一点也没有减少。

> 病毒怎么不见减少？有一半的数据中心都他妈挂了啊

金刚女王沉默了很久。每次她延迟时间过长，他都会条件反射地

刷新一下谷歌主页。没什么悬念，谷歌又挂了。

> 萨里欧，你还有吃的吗？

> 首相阁下，您再断几顿饭也不会有事的

范已经结束偷窥，重新坐回麦吉士市长面前，不过他也在同一个聊天频道里。

“这人真够浑蛋的。不过，伙计，你看起来的确还挺壮实的。”

范的状态就没那么好了。他那样子，仿佛打个喷嚏就能把他吹倒，而且他的嗓音虚弱，听来像是有痰。

> 喂，小金，还好吗？

> 还好，刚才解决几个浑蛋去了

“流量怎么样，范？”

“今天早上降了25%。”他说。有几个节点的连接是从他们这里走的。估计大多是尚有供电且电话公司中心局还在运行的家用或企业客户。

每过一阵子，菲利克斯就会窃听网络连接，试图寻找掌握外界消息的人。不过几乎所有流量都是自动数据：网络备份、状态更新。还有垃圾信息。很多垃圾信息。

> 垃圾信息还很活跃，因为阻止它的网络服务比生成它的服务挂得更快。所有反蠕虫的玩意儿都集中在少数几个地方。但病毒可能分布在数以百万计的僵尸电脑上。要是那帮菜鸟在倒下或者离开前记得关掉家里电脑就好了

> 照这个速度，估计到今天晚上，网上就只剩垃圾信息了

范清了清嗓子，声音很痛苦。“这一点嘛，”他说，“我觉得用不了那么久。菲利克斯，我觉得，就算咱们离开这里，也没有任何人会发现。”

菲利克斯看看他，范的皮肤是腌牛肉的深红色，布满长长的血道子。他的手指在发抖。

“你有没有多喝水？”

范点点头。“整天就他妈没停过，每十秒喝一次。只要能填肚子。”他指指身旁一只灌满水的大百事可乐瓶子。

“咱们开个会吧。”他说。

末日降临当天，他们有四十三个人。现在只剩下十五个。其中六人对通知开会的回应是溜之大吉。不用说大家也清楚这次会议的主题是什么。

“所以就这样了？你打算任由它分崩离析？”萨里欧是唯一一个还有力气能像样发火的人。他大概也会带着怒火咽气吧。他的喉咙和额头上爆起愤怒的青筋，拳头气愤地颤抖着。所有其他码农都低垂目光，并不看向他，只有这段讨论让他们齐刷刷地抬了一次头，谁也没有三心二意地察看聊天记录或冗长的服务日志。

“萨里欧，你他妈是在逗我吗？”菲利克斯说，“你本来不是主张断网的吗！”

“我是想让它挂得干净利索，”他大喊道，“我可不想让它流血不止，苟延残喘。我希望断网成为全球系统管理员社区的集体意志。我希望断网是出自人类之手的积极行动，而不是让熵、垃圾代码和蠕虫成为赢家。妈的，现在网上已经成了这副烂摊子了。”

顶楼咖啡吧四周都是折射光线的钢化窗户，而且按照惯例，百叶窗都是拉下来的。萨里欧跑过屋子，猛地拉起百叶窗。他怎么还有力气跑？菲利克斯心想，他自己可是连爬楼梯上来开会的力气都快没了。

刺眼的日光涌进来。外面是个晴天，但从这么高的地方放眼望去，多伦多天际线浓烟四起。道明中心那栋现代主义的黑色玻璃高楼上火焰冲天。“全都在分崩离析，一切都是。

“听着，听我说。如果我们任凭网络慢慢垮掉，它的残骸还能保持在线好几个月。也许好几年。可网上还剩下什么呢？病毒、蠕虫、垃圾信息、系统进程、区域传输。我们要用的东西很脆弱，需要不断维护。我们抛弃的东西没有用，却能一直存在下去。咱们这么抛弃的网络就像是一个填满工业废料的石灰窑。这就是咱们留下的他妈的遗产——你们、我、全世界所有人一键一键敲打出来的遗产。你们明白吗？咱们这是把它像条受伤的狗一样留下慢慢咽气，而不是对准脑袋

来一枪，让它痛痛快快挂掉。”

范抹抹脸颊，这时菲利克斯才发现，他是在擦眼泪。

“萨里欧，你说得没错，但你也不是完全正确的。”他说，“让它继续苟延残喘是正确的选择。咱们都会苟延残喘很长一段时间，没准它会对谁派上用场。倘若在这个世界上的某一个地方，有一个人，向另一个人，发送了一个数据包，那互联网就发挥作用了。”

“要是你想给它来个痛快了结。也可以。”菲利克斯说，“我是首相，我批准了。我把根权限给你。给你们每一个人。”他转向咖啡吧的白板，以前咖啡吧的工作人员会在上面写当日特供菜品。现在上面写满了末日之后系管们热烈讨论的技术内容。

他用袖子擦出一块干净的地方，写下长而复杂的密码，里面混合着数字、字母和符号。菲利克斯对于记忆这种密码有天赋。他怀疑这个天赋是否还有机会再派上任何用场。

> 我们要走了，金刚女王。反正燃料也要没了

> 也是，好吧。很荣幸，首相先生

> 你那边还行吗？

> 我强逼一个年轻的系管帮我解决女性必需品的问题，结果我们又发现了一处食物储备，鉴于我们现在只剩十五个管理员，还能支持两周——我简直是到了天堂，伙计

> 你真牛，金刚女王，我真心说的。不过也别逞能。该撤退的时候就撤退吧。外头肯定还是有点希望的

> 注意安全，菲利克斯，当心点——对了，我跟你说了吗，罗马尼亚的查询率又上来了。他们可能恢复元气了

> 当真？

> 嗯，当真。咱们没那么容易消灭——就像该死的小强

她的连接又断了。他打开火狐浏览器，刷新谷歌主页，谷歌挂了。他不断点击刷新，刷新，再刷新，但谷歌的主页一直没刷出来。他闭上眼睛，听着范抓挠双腿，然后听到范敲了几下键盘。

“他们回来了。”他说。

菲利克斯呼出一口气。他将打了五轮草稿的信息发到新闻组，最后的版本是：“照顾好这地方，好吗？有一天，我们会回来的。”

大家都要走了，除了萨里欧。他不肯走。不过他下来为大家送行了。

系管们聚集在底层大厅，菲利克斯升起安全门，阳光倾泻而入。

萨里欧伸出手。“祝你好运。”他说。

“你也是。”菲利克斯说。萨里欧的握手很有力，这怎么可能呢。“也许你是对的。”他说。

“也许吧。”他说道。

“你打算关闭网络吗？”菲利克斯问。

萨里欧抬头看看天花板，他的目光似乎穿透了强化地板，看到了楼上轰鸣作响的机器。“谁知道呢？”他最终说道。

范又在挠，一阵白色皮屑在阳光中飞舞。

“走吧，咱们去找个药房。”菲利克斯说。他走向大门，其他系管也跟上去。

他们等待着内层门在身后关上，随后菲利克斯打开外层门。空气的气味像是割过的草坪，像是刚开始掉落的雨滴，像是湖泊与天空，像是户外与世界，像是一个久别重逢的老朋友。

“再见，菲利克斯。”其他系统管理员说。他们四下散了，而他还站在矮矮几阶混凝土台阶的顶端。光线刺痛了他的眼睛，他眼中涌起泪水。

“我记得国王街上有个启康药房。”他对范说，“咱们可以丢块砖头，砸开玻璃，然后给你搞点可的松，怎么样？”

“你是首相，”范说，“听你的。”

他们走了十五分钟，一路一个人影也没看见。路上也没有什么声响，除了几声鸟鸣和远处传来的几声呻吟，再就是头顶电线上的风

声。感觉就像是在月球表面行走一般。

“我敢打赌，启康里肯定有成板的巧克力。”范说。

菲利克斯的胃突然一抽。“哇。”他含着满满一口唾液说道。

他们经过一辆小型厢式车，前座上是一具已经干枯的女人尸体，怀里抱着一个干瘪的婴儿，孩子嘴里全是酸涩的胆汁，虽然车窗摇上了，但那气味仍然稍有外泄。

他已经好几天没有想起凯莉和二点零了。他跪下来，又开始呕吐。在外面这个现实世界里，他的家人死了。他认识的所有人都死了。他只想自己也躺在人行道上，等待死亡。

范用粗糙的双手把他架了起来，虚弱地拽着他。“现在别。”他说，“等咱们进屋，安全了，吃过东西了，然后你可以这样，但现在别。你明白我的话吗，菲利克斯？现在别他妈的这样。”

那句脏话唤醒了。他站起身，膝盖在发抖。

“下一个路口就到了。”范说。他把菲利克斯的一只胳膊架在自己肩膀上，拽着他朝前走。

“谢谢你，范。对不起。”

“没事。”他说，“不是我说你，你该洗澡了，味儿太大了。”

“你没说错。”

启康药房有一道金属安全门，但正面窗户外侧的安全门已经被拉开了，窗子也被粗暴砸破。菲利克斯和范从裂口挤进幽暗的药房。有几个货柜被打翻了，除此以外，情况看起来还不错。菲利克斯和范同时发现收银台边的糖果架，两人冲了过去，每人抓起一把，开始往嘴里塞。

“你们俩吃相也太差了吧。”

二人听到一个女人的声音，同时转过身。这女人握着一把跟她个头差不多的消防斧，穿着白大褂和舒适的便鞋。

“你们拿了需要的东西就赶快走，听见了吗？别在这儿制造麻烦。”她下巴很尖，眼神锐利，看起来四十多岁。她长得一点也不像

凯莉，这样更好，因为菲利克斯已经很想冲上去拥抱她了。又一个活人！

“你是医生吗？”菲利克斯问道。他看到她的白大褂下面还穿着手术衣。

“你们到底走不走？”她抡了抡斧子。

菲利克斯举起双手。“说真的，你是医生吗？药剂师？”

“我以前是注册护士，十年前的事了。现在我主要做网页设计。”

“你是在开玩笑吧。”菲利克斯说。

“你难道没见过懂计算机的女人吗？”

“事实上，我有个朋友，主管谷歌的数据中心，她就是女的。呃，我的意思是，是个女人。”

“你才是在开玩笑。”她说，“谷歌数据中心主管以前是女的？”

“现在也是。”菲利克斯说，“谷歌仍然在线。”

“不可能。”她说。她的斧子垂下了少许。

“真的。你有可的松软膏吗？我可以把详细情况告诉你。我叫菲利克斯，这是范。你要是有多余的抗组胺剂的话，他非常需要。”

“多余的？菲利克斯老伙计，我这里的药够用一百年的。等全过期了也用不完。你刚才说，网络还在运行？”

“对，还在线。”他说，“差不多算是。我们整个礼拜一直都在忙这事。让它保持运行。不过可能撑不了多久了。”

“嗯，我估计也是。”她说放下斧子，“你们有什么东西可以交换吗？倒不是我缺什么东西，但我觉得和邻居们以物易物能振作精神。就像是玩《文明》。”

“你还有邻居？”

“至少还有十个。”她说，“街对面餐厅的人做的汤挺好喝的，虽然大部分蔬菜都是罐头。不过他们已经把我这儿的酒精燃料都拿走了。”

“你有邻居？还跟他们交换东西？”

“呃，是啊，名义上是这样。如果没有他们，我就孤单多了。我尽可能帮助受伤的人。比如给手腕骨折包扎处理。对了，你们想不想来点神奇牌吐司和花生酱？我这儿有的是。你的朋友看起来饿得够呛。”

“好，太谢谢了。”范说，“我们没什么可交换的，但是我们都是工作狂，很愿意学点手艺。你需要助手吗？”

“那倒不用。”她把斧子抡起，架在肩头，“不过我倒是不介意有人做伴。”

他们吃了三明治，还喝了点汤。是餐厅的人送过来的，顺便和他们打了招呼，不过菲利克斯注意到他们皱起鼻子。他检查了一下，确认工作人员区域的厕所通畅。范进去擦洗了一下身子，然后他也洗了一下。

“我们都不知道该怎么办。”那女人说。她叫罗莎。她翻出一瓶葡萄酒，又从家居用品货架上找来一些一次性塑料杯子。“我还以为会有直升机、坦克，甚至强盗，可一切都静悄悄的。”

“你自己似乎也一直挺安静的嘛。”菲利克斯说。

“我不想引狼入室。”

“你想没想过，可能有很多人都是这么想的？也许我们大家聚在一起，就能商量出下一步的行动。”

“他们也可能会割断咱们的喉咙。”她说。

范点点头。“她说得有道理。”

菲利克斯站起身。“不行，咱们不能这么想。女士，咱们正站在一个转折点。咱们可以在无知中沉沦，在躲藏中老去，也可以尝试创造一些更好的东西。”

“更好的？”她发出一声不礼貌的嘲笑。

“好吧，不一定更好，但总能创造些什么。创造一些新的东西总比让这个世界自生自灭好。老天啊，要不然，看完这里所有的杂志、吃光这里所有的薯片之后，你打算怎么办？”

罗莎摇摇头。“都是空谈。”她说，“可是，咱们到底应该怎么办？”

“做点事。”菲利克斯说，“咱们要做点事。总比什么都不做好。咱们要占领这块地方，人们可以在这里彼此交谈，咱们还要扩大占领区。咱们要找到所有能找到的人，然后照顾他们，他们也照顾咱们。咱们可能会搞砸，可能会失败。不过，我宁可失败也不想放弃。”

范笑了。“菲利克斯，你知道吗？你比萨里欧还疯狂。”

“明天第一件事，咱们去把他弄出来。要让他入伙。大家都要加入进来。去他妈的世界末日吧，这个世界没有末日。人类是不会有末日的。”

罗莎又摇摇头，不过她露出一丝微笑。“那你呢，你要当这个世界的教皇大帝之类的吗？”

“他更喜欢当首相。”范用浮夸的语气说道。抗组胺剂在他的皮肤上展现了奇迹，鲜红色已经变成了淡淡的粉色。

“你想当卫生部长吗，罗莎？”他问道。

“你们还玩上了，真幼稚。”她说，“这样如何？我尽可能帮忙，条件是不要让我叫你首相，你也别叫我卫生部长。”

“成交。”他说。

范将酒瓶倒过来，甩出最后几滴葡萄酒，将大家的杯子满上。

他们举起杯子。“为了这个世界。”菲利克斯说，“为人类。”他努力思考着，“为重建。”

“为随便什么都行。”范说。

“为随便什么。”菲利克斯说，“为一切。”

“为一切。”罗莎说。

他们喝了酒。他想回家看看，看看凯莉和二点零，但他一想到可能会目睹的景象，胃中就一阵抽搐。第二天，他们开始了重建工作。几个月后，他们建立的脆弱小团体在分歧中分崩离析，他们只好重新来过。那以后，又过了一年，他们再度重启。五年之后，他们又一次

重启。

过了将近六个月，他才回家。范一路陪着他，给他打掩护，两人骑着作为城中交通工具的自行车。二人一路向北骑行，焦木的味道越来越浓。很多房子都被烧了。有时，抢劫者在抢完东西之后会把房子烧掉，但多数都是大自然造成的，就像树林和山上的火灾一样。在他们到家之前经过的六个街区中，每座房子都被烧了，空气刺鼻。

但菲利克斯的住宅区却完好无损，就像是沙漠中的绿洲，这片房子洁净得出奇，仿佛有些粗心的房主只是出门去买油漆和新的割草机刀片了，准备回来将老房子恢复成整洁优美的模样。

不知怎么的，这样更糟。他在自家的地块前下了车，两人沉默着推车走过去，一路听着树丛中的萧瑟风声。那年冬天来得迟，但还是来了。汗在风里干了，菲利克斯开始发抖。

他的钥匙已经没了，落在数据中心了，距离他有几个月和几个世界那么遥远。他拉了拉门把手，没有开。他用肩膀撞门，门板从湿漉漉的腐朽门框上掉了下来，发出一声破裂的巨响。房子整个从里面烂掉了。

门板倒在地上，砰的一声响。整栋房子里全是腐水，客厅变成了一个大概四英寸深的臭池塘。他小心翼翼地淌水穿行，每走一步都感觉到地板在脚下凹陷下去又弹起。

他走上楼梯，鼻腔中充满令人恶心的霉臭味。卧室中的家具熟悉得就像是童年旧友。

凯莉和二点零一起躺在床上。从姿势来看，他们显然死得很痛苦——两人都身体扭曲，凯莉搂着二点零。他们皮肤浮肿，几乎难以辨识。还有那气味——老天啊，那气味。

菲利克斯觉得头晕。他觉得自己要摔倒了，赶紧一把抓住梳妆台。难以分辨的情绪——是激动、愤怒还是悲伤？——令他呼吸困难，就像溺水一般大口喘着气。

这时，一切都完了。整个世界都完了。凯莉和二点零——都完了。而他还肩负着一项责任。他将毯子盖在他们身上。范在一旁，肃穆地帮忙。二人走到门口院中，轮流挖土，用的是车库中凯莉以前种花的铲子。此时，他们对挖坟已经很有经验了。对于处理死人也很有经验。他们挖着，警觉的狗从邻居院里茂盛的草丛中望着，但他们也

很擅长用石头赶走野狗，他们掷得很准。

坟坑挖好，他们将菲利克斯的妻子和儿子安放进去。菲利克斯对着坟冢想说点什么，但最终无言。他已埋葬了太多男人的妻子，太多女人的丈夫，还有太多的孩子——他早已无话可说。

菲利克斯挖掘壕沟，搜集罐头，埋葬死者。他耕种，收获。他修好了几辆汽车，也学会了制造生物柴油。他终于在一个数据中心里建立了一个小政府——小政府左一个右一个，来了又去。但这一个比较聪明，它想要留下档案，而且需要有人来维持运行。范和他一起。

他们在聊天频道里消磨了很多时间，有时会遇见网络空间分布式共和国那个古怪时代的老朋友，那些码农非要叫他首相，不过，现实世界里已经没人这么叫他了。

大部分时候，日子并不如意。菲利克斯的伤口始终没有痊愈，但大部分其他人也是如此。有些伤痛持久，有些突如其来。悲伤永无休止。

但是，菲利克斯喜欢他的数据中心。在轰鸣的机器之间，他从未觉得这是一个更好的国家的开始，但他也从未觉得这是它的结束。

> 去睡吧，菲利克斯

> 马上，金刚女王，马上——这个备份马上就能跑了

> 你真是个工作狂，哥们儿

> 你还有资格说我

他刷新了一下谷歌主页。金刚女王维持谷歌运行已经有好几年了。每当她有心情的時候，就会给谷歌标志里的O变个样。今天的O是两个卡通小球，一个在微笑，另一个在皱眉。

他盯着那标志看了好久，然后又调回一个终端窗口，察看他的备份。这次竟然运行得很好。小政府的档案是安全的。

> 好吧，那晚安了

> 保重

他朝门口走去，一路跳跃，伸展背部，关节嘎吱作响。范朝他挥

挥手。

“睡个好觉，老大。”他说。

“你也别熬通宵。”菲利克斯说，“还是得好好休息。”

“你对我们这帮小兵太好了。”范说罢，又继续敲起键盘来。

菲利克斯走出门，踏入夜色。生物柴油发电机在他身后轰鸣，冒出呛人的烟雾。满月升起来了，他觉得很美。明天，他要回去再修一台电脑，继续与熵做斗争。为什么不呢？

这就是他的工作。他是系统管理员。

[1] 原文为dump core，计算机术语，而dump在俚语中有排便、拉屎之意。这是程序员之间的经典双关笑话。

[2] 互联网中继聊天（Internet Relay Chat）的缩写

[3] 即新闻组话题中的“其他”类别。

[4] 害羞的微笑

最后的原生生物/*The Last of the O-Forms*

原载于《阿西莫夫科幻杂志》（Asimov's Science Fiction）2002年9月

著 詹姆斯·范·佩尔特/James Van Pelt

译 耿辉

詹姆斯·范·佩尔特著有长篇小说《末日的夏天》（*Summer of the Apocalypse*）以及百余篇短篇小说，主要发表于《类比》（*Analog*）《阿西莫夫科幻杂志》（*Asimov's*）《奇幻国度》（*Realms of Fantasy*）《传说之骨》（*Talebone*）等期刊上。他还出版了两部短篇集《乞丐与陌生人》（*Strangers and Beggars*）《最后的原生生物》（*The Last of the O-Forms and Other Stories*）。

范·佩尔特创作了一系列关于亚光速方舟飞船逃离地球的故事。他笼统地设定，方舟乘客是为了逃避“突变瘟疫”而离开的。然后他想到，地球上发生的事情写出来应该也很有趣，于是《最后的原生生物》诞生了。

大卡车敞开的窗户外边，密西西比河平原在黑暗中滚滚而过。沼泽地把月亮挂在低矮的地平线上，它就像一枚银色的硬币。绵延数英里的路程中，它的光线在高地的黑森林中闪烁，在围栏开裂的篱笆间渗透过来。空气闻起来是潮湿的，有一股陈腐的死鱼味，沉重得如同一条湿漉漉的手巾。然而这比炎热午后的动物圈里要强得多，在那个时候，太阳炙烤着遮篷，展出的动物们都缩在微弱的阴影里。在夜间上路才是走下去的办法。每隔几分钟特莱文就计算一下距离。他们很快就会离开罗克西^[1]，随后到达汉堡、麦克奈尔和哈里斯顿，并很快离开。菲也特有一间不错的餐车饭店，他们可以在那儿吃早餐，可是

那得驶下公路，而且，如果他们停下来就会碰上维克斯堡早上最差的交通。不，应该一直行驶下去，驶向下一座城镇，在那里他们可以赶上时间进行一次展出。

他伸手越过座位，去够放在他和凯普莱斯之间的杂物袋。她睡着了，婴儿般白肤金发的脑袋靠在车门上。她的小手握着一本打开的希腊文版《奥德赛》，摊放在大腿上。如果她醒着，可能会看一眼地图，然后准确地告诉他离梅厄斯韦尔还有多少英里，以当前的速度他们要用多少分钟，油箱里会剩下多少盎司的汽油。她小女孩一样的眼睛会逼得他无路可退。“你为什么不能自己算出这些数据？”它们好像会问。他考虑把她的电话簿藏起来，这样她就没有什么东西能垫在身下，也就不能向窗外看。否则会暴露她。也许她看上去只有两岁大，可她实际上十二岁，而且还具有一名中年税务代理的心智。

在袋子的底部，一只盛放炸面包圈的空盒子下面，他找到了牛肉干。它尝起来主要是胡椒味，但仔细一嚼，里面有一种金属的味道，他试着不去多想。谁知到这种牛肉干是由什么制成的？他不相信还有原生牛——即原始形态的牛——可供屠宰。

在一段长长的弯道之后，城市限速标志隐约出现在黑暗中。特莱文踩住刹车，换成了慢档。罗克西的警察因超速监视区而臭名昭著，而且他的钱袋里已经没有足够的行贿资金帮他摆脱罚单了。后视镜中可以看见另一辆卡车和一辆小汽车紧紧跟在后面，车里载着杂役哈代和他的一队工人。

在一个空旷的十字路口，罗克西的交通信号灯闪着黄光，关门的店铺默默地站在几盏路灯下。向市中心行驶了几个街区之后，又有一英里长的道路，两旁满是残破的房屋和拖车。在煤渣砖砌成的路上，破洗衣机和皮卡点缀着月光笼罩下沿街的庭院。有什么东西在锁链连接的篱笆后面朝他叫个不停。为了看个清楚，特莱文放慢了车速。这是出于职业的好奇心。那家伙在门灯下看起来像一条原生狗，一只原生动物，上年纪了，如果它僵硬的步态能说明什么的话。这种动物存活下来的已经不多了，尤其是突变爆发之后。特莱文想知道，在自家后院养了一条原生狗的饲主是否会和邻居产生纠纷，邻居是否心存嫉妒。

一个幼童的声音说道：“爸爸，如果咱们不能在梅厄斯韦尔赚到两千六百美元，就得卖掉一辆卡车。”

“永远不要叫我爸爸。”他开过一大段弯路，一言不发。双向行驶的公路通常没有路肩，专心致志才能保证安全。“我刚才不知道你醒

了。还有，挣一千块钱就够了。”

凯普莱斯合上了书。在驾驶室的黑暗中，特莱文看不见她的眼睛，可他知道那双眼睛像极地的冰一样蓝。她说：“一千块买柴油当然够了，可咱们已经拖了几周的工资，那些工人不会容忍再一次的拖欠了，不要晚于你在加尔夫港承诺的时间。季度税收的延期也已经过了，而且我不能像对付其他债权人那样通过抵押几个月额外的物品来应付政府工作人员。咱们的食物够大多数动物吃十天左右，但是咱们得给虎羚和鳄鼠^[2]买新鲜的肉，否则它们就会死。两千六百块才能渡过难关，勉强渡过。”

特莱文沉下脸。很多年前起，他就不再觉得她小女孩一样的嗓音和语调有什么可爱的了，而且她说的几乎每件事都有讽刺和批评的意味。这好像是为了自我怀疑而同一个小个子的律师生活在一起。“那么咱们需要的观众是……”他皱起了眉头，“两千六除以四块五……”

“五百七十八个人，还能额外留给你一美元去喝杯咖啡。”凯普莱斯说，“从去年秋天，费里迪开始，咱们就再没挣过那么多钱了，那次还是因为纳齐兹的啤酒节提前结束了，幸亏有路易斯安那州的酒水法令^[3]！咱们得承认，展出已经穷途末路了。把存货放了吧，卖掉装备，然后付清帮工的薪水。”

她打开了仪表板上伸出来的曲颈阅读灯，翻开了那本书。

“如果咱们能坚持到罗斯代尔……”他想起上次在罗斯代尔摆脱了困境。那是七年前，那座城市征召他去工作，让他发送信件和电子邮件。那个委员会在新奥尔良见到了他，出去吃饭时有一个黑发美人在桌子底下捏他的大腿。

“坚持不到。”凯普莱斯说。

特莱文回忆起放在腿上的那只手，感觉舒适又温暖。当时他几乎从桌子旁跳起来，脸也涨得通红。“大豆节会把人们吸引过来。每样东西都由大豆制成，大豆派、大豆啤酒、大豆冰淇淋。”他轻笑道，“我在那儿赚过钱，我曾和罗斯代尔的大豆女皇沿着中央大街一起行驶。”

“别做梦了，醒醒吧。”她头也不抬。

罗斯代尔的大豆女皇曾是那么友好，而且哦，特别讨人喜欢，所以他把动物园带到了城里。他想知道她是否还在那儿，他可以去拜访

她。“没错，如果赶上大豆节，咱们就会干得很不错。一场完美的展出，随后咱们就能再次上路了。我要重新给卡车上漆。我们播着音乐来到城镇，人们会爱上我们的。世界上最伟大的巡回新奇动物园！你还记得《新闻周刊》是在什么时候发表那篇报道的吗？上帝啊，那天可真是风光！”他又朝窗外瞥了一眼，月亮正在地平线上随着他们前行，它足有一只沙滩充气球那么大，就像擦亮的轮毂罩随着他们在黑暗中滚动。沿着密西西比河向西行进了二十英里，他可以闻到那条河流向大海的气味。她怎么能怀疑他们赚不到大钱呢？我会在梅厄斯韦尔和罗斯代尔证明给她看的，他想，让她脸上的傻笑一扫而光。钱会多得从桌子上掉下来，我们得用麻袋来装。他一边咧嘴笑，一边从袋子的深处又挖出一块牛肉干，这次他根本就没注意它尝起来是什么味道。

十点半，特莱文把卡车开进了梅厄斯韦尔。他睁大眼睛找寻他们的宣传海报和传单。两周前他送来了一箱子的宣传品，假如他雇的那个男孩完成了任务，它们应该被贴得到处都是。可他只看见了一张，而且还被撕去了一半。有几条标语欢迎垒球队来参加中南部春季垒球比赛。旅馆打出了“客满”的标志，可见人群集中于此。他开始放音乐，乐声从卡车顶上的扬声器里传了出去。动物园进城了，他想，来逛动物园吧。但是，除了几个坐在理发店前的老人冷漠地看着，似乎没有人注意他们的到来。

“凯普莱斯，他们不会一整天都打球的，嗯。在比赛的间隙他们得干点儿什么。”

她咕哝了一声。她的笔记本电脑开着，就放在旁边的座位上，她正成对地往账目里记录输入和支出情况。

集市场地位于城镇北部边缘，紧靠着球场。停车场的管理员在门口迎住了他，然后爬上卡车的踏板，脑袋正好出现在窗户下方。

“停车费一百块。”他说道，脸藏在一顶宽边草帽下边，那草帽旧得好像周游过几次世界。

特莱文用手指敲打方向盘，冷静如故。“已经预付过了。”

管理员耸耸肩。“一百块。否则就去别的地方吧。”

跪在座位上的凯普莱斯倾身越过特莱文。她加粗了嗓音尽量模仿特莱文：“支票付给梅厄斯韦尔停车场还是伊萨克纳郡？”

管理员大吃一惊，抬起头往车里望，凯普莱丝来不及藏起来。一张足有六十岁的老脸和那顶草帽一样脏。“现金。不收支票。”

“我也是这么想的。”她从窗前退回去，对特莱文说，“给他二十。那里最好有便携的尿壶和我们要的电气连接端子。”

特莱文朝他亮出一张钞票。管理员在跳下卡车踏板的过程中干净利落地抓过钞票。“嗨，先生，”他说，“你的小女孩多大了？”

“老得不成样子，浑蛋。”特莱文说着松开了离合器，大卡车向前驶去。

“我叫你别露面的。如果当地人知道我带着一个突变异种，还保存着图书，我们会麻烦不断的。他们有劳动法，你是知道的。还有，你为什么要让我给他钱？那些钱用来买肉够撑一两天的。”

凯普莱丝跪着朝窗外看去。“他是个名副其实的看门人。永远不要惹恼一个看门人。黑，他们把这个地方清理了一番！上一次在我们和那条河之间有一小片树林的。”

特莱文倚在方向盘上。低速行驶的时候，卡车拐弯实在太费劲了。“你希望你打垒球的地方附近有树林和灌木丛吗？你去追一个落进矮树丛的界外球，可能就永远回不来了。”

在集市场地的另一边，地势向大堤倾斜，大堤之外就是流淌的密西西比河，离这里不到一百码。那像是一块巨大泥泞的平原，在十点钟左右的太阳底下，平原上点缀着数行缓慢漂流的泡沫。很远的地方有一条黑色驳船，他听不见船逆流而上时发出的轧轧声。特莱文怀着赞许的心情注意到，在他们和河流之间，一道十英尺高、用锁链连接的围栏延伸到无穷远处。谁知道从河里会爬出什么令神都感到敬畏的东西呢？

像往常一样，准备工作花去了大半天。在八英尺高的动物圈里，大型动物燥热的毛皮和未曾清洗的笼子底部散发着臭气。它们是第一批走下半挂拖车的。虎羚看起来无精打采、虚弱不堪，这是一头长腿、有蹄的动物，威严的面孔上长着剑齿，因为基因突变，脑袋下面几乎没有脖子。笼子被放在湿漉漉的地上，虎羚几乎都抬不起头来。它轻轻地叫着。特莱文查看了它的饮水。“马上给它遮一层帆布。”他对杂役哈勃说。哈勃是一个爱发牢骚的大个子，他把一件摇滚音乐会的旧T恤里面朝外穿在身上。特莱文加了一句：“那拖车里有一百二十度[4]。”他爱怜地看着那头动物，想起了他从伊利诺伊州的一个农场

里得到它的情形。它是美国第一批突变体幼仔，当时人们还没有意识到突变原的存在，也没为它命名，当时突变还不是一种瘟疫。这头虎羚的姐姐几乎是一只怪物：粗壮的腿、鳞状皮肤和又细又长的脑袋，活像一只杂交的赛狗。可特莱文到达那里时，农夫已经把它杀了。它们的母亲就像你曾见过的母牛一样普通，它迷惑而呆滞地看着自己的孩子们。“我的牛到底怎么了？”农夫问了好几次，然后他们开始讨价还价。特莱文一付钱，那个人就问道：“假如我有其他怪异的动物，你想要我打电话给你吗？”

特莱文嗅到了其中的商机。他在皮卡的后面展示虎羚，向每位观众收取二十美元，六月和七月每星期净赚一万美元。他想，我也许不太聪明，但我确实知道如何挣钱。夏季结束时，特莱文博士的奇异动物旅行展览馆诞生了。就在那一年，凯普莱丝在他旁边的儿童车座里随车同行，她妈妈死于难产。八月，他们从密西西比的西纳托比亚出发，向北到达田纳西的孟斐斯。凯普莱丝在十一个月大的时候说出了第一句话：“八十英里不是超速了吗？”从那时起，她的声音里就带有嘲讽挖苦的语气。特莱文差点儿撞坏了卡车。

把那只鳄鼠放出来的时候，它咆哮着咬金属栏杆，披着皮毛的口鼻砰砰地撞击金属。它用二百磅的体重撞击笼门，笼子几乎从搬运工的手里翻倒。“把你们的手放远点儿。”哈勃对他的手下厉声说道，“否则你们给妈妈写信时，就得用胶带把铅笔绑在残指上了。”

随后，其他动物都卸了下来。豪猪蜎，一只牛蛙的变异后代，一有风吹草动就会抖动潮湿多棘的皮肤；独角鹅，大约有野生火鸡那么大，靠四条腿支撑身体，头上长了珍珠一样闪光的角状物，周围稀疏的羽毛正在脱落。每一只动物都是突变异种，它们的亲代有猫、松鼠、猴、海豹以及特莱文收集的其他所有动物，而这些子代已面目全非。大大小小的笼子、鱼缸和饲养箱、小畜栏和鸟笼以及拴动物的桩子——都卸了下来供展览使用。

日落时，最后一只动物也已安置妥当并喂了食物。马戏团的旗帜在半挂拖车的顶部飘扬，扬声器就放在海报上方。

停车场的管理员在笼子间闲逛，双手深深插在衣袋里，友好而悠闲，好像上午不曾骗他们的钱。“如果你们在这里扎营住宿，等太阳落山，你们所有人最好都待在卡车里。”

特莱文怀疑地问：“为什么？”

那人朝着河抬了抬下巴。在夕阳的映照下，河流反射的红光像一

块血污。“几天前水位上涨了，现在已经高过了那些围栏。大坝还支撑着，不过现在某种满口尖牙的突变异种也许正在我们这边四处走动。你们要是走进那片泥塘，保准被什么东西咬上一口。民防志愿者每天在岸上巡逻，寻找脾气更暴躁的生物，可是这老河太长了。你有枪吗？”

特莱文耸耸肩。“有棒球棍。也许我们走运，能往动物园里添些动物。会有很多人来看垒球比赛吗，你觉得？”

“有三十二支球队呢。我们额外又运来了几架看台。”

特莱文点点头。如果他一早就开始播放音乐，也许会吸引等待比赛开场的人，炎热到来之前不如消遣一下嘛。几分钟后管理员终于离开了，特莱文很高兴，他知道管理员是在找哪些东西可以顺手偷走。

吃过晚饭，凯普莱丝爬到了上层的铺位上。她那小短腿，差点儿没爬上去。特莱文把毯子踢到了一边，即使已经十点多了，气温仍在九十度^[5]以上，而且没有一丝风。大多数动物在笼子里安歇了，只有虎羚还在叫，像颤抖、悠长的叫声，一声接着一声，柔和又充满旋律，和它凶猛的外表搭不上边。

“明天你低调一点。我不是在开玩笑。”熄灯之后特莱文在说道，“我不希望你把人都赶走。”

凯普莱丝重重地嗤了一声。“在一个变种动物园里，我却不能露面，这真是莫大的讽刺。像怪物一样躲得远远的，我受够了。不管怎样，再过五十年，你这样的人也剩不下几个了。你还不如接受这不可避免的事实，我就是未来，他们应该学会接受。”

特莱文把手枕在脑后，盯着上面凯普莱丝的铺位。透过安装在窗户上的纱窗，他可以听见密西西比河拍打堤岸。有动物在远处刺耳地尖叫，叫声介于哨声到严重的咳嗽之间。特莱文试着想象什么样的动物会发出这种声音。最后，他说：“人们不喜欢人类的变种，至少不喜欢那些看起来像人类的变种。”

“为什么会这样？”她问道，所有的挖苦和讽刺一扫而光，“我不是一个坏人，假如他们愿意了解我的话。我们可以谈论书籍，或者哲学。我有思想，不仅仅是一副身躯。”

那只动物又在黑暗中叫了起来，一遍又一遍，直到叫声不再尖利，它才停下。沉重的落水声，伴随着水花飞溅的声音，那个动物离

开了。“我猜是因为，人类的变异令他们感到悲伤，凯普莱丝。”

“我令你悲伤吗？”在卡车黯淡的内部空间里，她听起来确实像一个两岁大的小女孩。特莱文知道她不是正常人，她永远不会“长大”，她的DNA表明她不是人类。她曾傲慢地讲话并用布娃娃一样的眼睛看着他，使他觉得自己很愚蠢。他曾禁止她叫自己“爸爸”。他回忆起这些事情发生之前，在她的小时候，她有点儿像她母亲。凯普莱丝梳头、睡觉和张开嘴呼吸时的样子，就像她母亲一样。回忆起旧日时光，他觉得嗓子被什么东西堵住了。

“不，凯普莱丝，你并不令我感到悲伤。”

几个小时过去了，凯普莱丝早就睡着了，特莱文也不自觉地陷入一连串的梦中。他被一条土耳其蒸汽浴巾憋得透不过气来，当他把浴巾抛开时，债主们又把他围了起来。他们拿着过期未付的债务通知，而且没有一个是人类。

天还没亮，特莱文就起床去给动物们喂食了。经营这个动物园的一大窍门就是搞清楚那些动物们吃什么。亲代是一匹原生马并不意味着子代就愿意吃干草。凯普莱丝为他绘制了一张详细的表单：动物的体重，消耗多少食物，补充哪些维生素最有用。管理一个动物园需要很多实践经验。他往猪驼的笼子里倒了一桶玉米棒，猪驼喷着鼻息，蹒跚地从栖身的窝里爬出来。它看起来不像猪，也不像特莱文认识的任何其他动物。它把脸埋进食槽之前，感激地朝特莱文看了一眼，眼睛大得像碟子一样。

特莱文沿着成排的笼子走过去。这个笼子喂黄粉虫，下一个笼子喂谷物，然后是从屠夫那儿弄来的骨头，狗粮，已经腐坏的鱼，面包，玉米片，不新鲜的蔬菜，燕麦。虎羚品尝着他扔进去的一块烤牛臀肉，它用猫一样灵巧的舌头舔了舔，然后撕下一小块细细咀嚼，满足地发出咕咕声。

展台的尽头靠近河岸，有两只笼子被撞倒在地，砸了个稀巴烂，黑色的血迹和几小块肉还粘在扭曲的铁条上，笼子里的动物不见了，原本里面装着两只盲眼的皮质鸟。特莱文叹着气在笼子旁边走来走去，察看四周。一块泥土地上，有一个带蹠的足印和四个深深的爪印，昭示了盗贼的行踪。几个不完整的脚印从河边延伸过来。特莱文把手指放进足印里测量，足有半英寸深。地面潮湿却很坚实，他需要用很大劲才能把手指插进去半英寸。他惊异于那个生物的体重，同时提醒自己，今晚得把较小的笼子放回卡车里。这将意味着更多的体力活，他再次叹了一口气。

八点，停车场对面的垒球场已经挤满了人。比赛开始前，球员在围栏外热身。他们的住宿和食品帐篷就在附近。特莱文笑了笑，开始播放音乐。挂在卡车上的横幅上写着：特莱文博士的奇异动物旅行展览馆。欣赏自然的奇迹！寓教于乐！到中午时，已经有十五位顾客付钱参观了。

特莱文让哈代负责卖票，自己则装了一箱传单，把一支射钉枪别在腰带上，然后朝球场方向走去，边走边散发传单。太阳烘烤着地面，像一个潮湿的炉子，除了球场上的运动员，大家都待在帐篷里或遮阳伞下面。有几个人给他啤酒，他喝了一罐，可他那些受潮发皱的传单却被扔在了椅子下边或者是小冰箱后面。“首个比赛日的特别优惠。”他说，“每人两元，交三元钱就可以带一个朋友一起参观。”他的衬衫紧贴在后背上，“我们将在太阳落山后开始营业，那时候会凉快一些。展览的动物不容错过啊，朋友们！”

有个二十多岁的女人，脸颊被太阳晒得通红，金色的头发绑在脑后，她说：“该死，我没必要花钱去看一个提醒^[6]！”她把传单揉成一团扔掉了。她的一个队友坐在地上，两膝间夹着一罐啤酒，他说：“祝他好运吧，多丽丝，他只是为了谋生。”

特莱文说：“《新闻周刊》报道过我们，你也许读过。”

“也许我们晚点儿会去的，伙计。”坐在地上的球员说。

多丽丝打开一个易拉罐。“也许今天下午还会下雪呢！”

“也许吧。”特莱文迎合着说道。他又朝集市另一头的城镇走去。阳光像火一样燎着他的头顶。他走了一百码远，希望自己戴了一顶帽子，可是天太热了，他不想回去取。

他把一张传单钉在了遇到的第一根电线杆上。“好吧，”他对自己说，“一些小小的宣传，我们会把这些钱赚回来的！”他走过一根又一根的电线杆，人行道在刺目的热浪中闪烁。他走过了五金店、酒馆、浸礼会教堂——教堂的大帐篷上写着“让孩子们来吧^[7]”、桌球房以及汽配商店。他走进每个店铺，请求老板张贴他的海报，大多数店主都同意了。中央大街后边坐落着几个街区的住宅，特莱文走过一条又一条街道，张贴着海报，同时也认同地注意到窗口外布满了铁丝网。“现如今怎么小心也不为过。”他说。炎热中，他觉得头晕目眩。那罐啤酒似乎不断通过他的皮肤向外蒸发，他身上黏糊糊的。阳光一浪接一浪地冲击他的后背。展出成功需要的观众是五百七十八个，他想。这数字像一首歌在他心中打着节拍。就算整六百吧——六百个人

来参观动物园，来参观动物园，来参观动物园！

当他终于转身向集市走去时，太阳开始下山了。特莱文拖着沉重的双脚，而传单一张也没剩下。

夜幕降临，特莱文等在剪票口，穿着动物园主人的制服——一件带有金色肩章的宽肩红色礼服。零钱箱在叮叮当当的欢乐声中砰地弹开了，一卷卷门票也准备好了。萤火虫在河流上空的黑暗里闪烁，扬声器里轻柔地传出马戏团的音乐。有趣，他想，基因突变怎么会只影响较大型的脊椎动物，却不影响老鼠大小的哺乳动物和小蜥蜴，也不影响小鱼、昆虫和植物。一只昆虫又能突变成什么呢？它们本来就很怪异了。他对自己吃吃地笑了两声，白天走在人行道上时唱的歌还在脑海里回响：六百个人，来参观动物园，来参观动物园，来参观动物园。

特莱文盯着从公路上经过的每一辆汽车，期待能有一辆驶向集市。

从日落到午夜，只有二十多个人买票入场，大多数是发现梅厄斯韦尔没有多少夜生活的球员。乌云飘了过来，远处的闪电放着光，像闪亮的钢丝绒。

特莱文拨弄着一卷门票，让它在轴上来回地转。一对穿着工装裤的年迈夫妇走出来时，拖着脚步从他身边经过，他们的衣裤上粘着富饶的密西西比河流域的泥土。“你这里的一些动物很新奇，先生，”那位老先生说，他的妻子点点头，“但没有过去几年我在自己的田里发现的动物奇怪。我都快记不起原生动物什么样了。”

“离河很近的那个地方，”他妻子说，“我们家就在那儿。”她指向一盏孤灯下的小型农舍，就在最后一块球场旁边。特莱文好奇他们是否曾在自家的门廊上拾到过本垒打击出的球。

钱箱里稀少的几张钞票在特莱文手指的拨弄下沙沙作响。钱应该多得桌子上都放不下，他想，我们应该被淹没在钱堆里。那对老夫妇站在他，旁边回头看着动物园。他们让他想起了自己的父母，不是因为外表，而是他们纯粹的耐性，他们去任何地方都不会走得很快。

他没有理由跟他们交谈，可手头无事可做。“我几年前来过这儿，当时的生活相当富足。到底发生了什么？”

妻子拉着丈夫的手，说：“这个城镇正在死去，先生，彻底死

去。去年秋天他们关闭了小学，没有处在小学年龄的孩子了。如果你想看一场真正的动物展览，直接去伊萨克纳郡医院的小儿科好了。那都是对父母的惩罚，不过已经没有多少人生孩子了。”

“不管你把它们叫成什么，”老先生又加了一句，“你的动物园令人沮丧。”

“可是我听说你有些特殊的。”那女人胆怯地说道。

“你看到鳄鼠了吗？”特莱文问道，“这只鳄鼠有个不同寻常的故事呢。还有虎羚，你们看见了吗？”

“看见了。”她似乎有些失望。

老夫妇登上了他们的皮卡，启动了好几次它才突突地打着火。

“我在维克斯堡为卡车找到了买主。”凯普莱丝说。

特莱文急忙转过身。她正站在检票口旁边的阴影里，腋下还夹着一个笔记本。

“我叫你不要露面的。”

“谁会看到我呢？你打折都招不来观众！”她盯着那一片空地，“我们不用把卡车送过去，他下个星期来镇上办其他事。我会做好这笔交易的，交车、拿钱，全都通过互联网。”

老农夫的皮卡有一只尾灯熄灭了，车子从集市拐上一条土路，通往他们不到二百码远的房子。

“我们怎么处理那些动物？”他想哭。

“不会伤人的放生，危险的杀掉。”

特莱文揉揉眼睛。凯普莱丝跺着脚说：“瞧，没时间感伤了！动物园失败了，不管怎样你都会很快失去这一切。假如你太固执，不肯一下子完全放弃，那就先卖掉一辆卡车，这样你能再维持几个星期。如果我们节俭一些，或许能挨过整个夏天。”

特莱文转过视线不看她，萤火虫依旧在河上闪闪发光。“我得做一些决定了。”他沉重地说。

她掏出笔记本。“我已经做了，这里是一辆半挂卡车能装的东西，我已经用遣散金打发走了哈代和工人们，延期的支票。”

“工具和笼子怎么处理？”

“郡垃圾场就在北边。”

特莱文从她的声音中听出了胜利的腔调吗？他接过笔记本，凯普莱丝把手放回到身体两侧，仰起头注视着他。动物园的灯光在她的脸上投下出长长的影子。我该踢她一脚，他想。他的腿也随着这个想法颤抖了一下。

他把笔记本夹在腋下。“上床睡觉。”

凯普莱丝张嘴想说些什么，然后又把话吞了下去，转身离开了。

她消失在驾驶室里，许久之后，特莱文坐在凳子上，下巴托在手中，膝盖支着臂肘，看昆虫围绕灯光飞舞。虎羚蹲坐在地上，警觉地望着河流。特莱文想起他曾看过的一部可怕的动画片，几个干瘪的老太婆坐在一辆装满尸体的四轮马车座位上，一个人握着缰绳，转身对另一个说：“你知道的，一旦瘟疫不再肆虐，我们就失业了。”

虎羚站了起来，注视着河流。它在笼子里目不转睛地踱步，脑袋始终未从那一片黑暗中转向别处。特莱文挺起腰。它看到了什么？很长一段时间里，这景象没什么变化：昆虫在周围盘旋，电灯轻声嗡鸣，照耀着那些笼子，闪亮的金属映衬着周围的春光夜色，以及那只踱来踱去的虎羚。特莱文手扶着检票口磨光的木头，刺鼻的密西西比河在背景中低语。

在笼子的另一侧，一团黑影从河流方向的夜色中显现出来。特莱文被吸引住了，无力地眨着眼睛，后脖颈上的寒毛全都竖了起来。那生物的前肢很短，站立时比一个人还要高，它眺望着动物园，然后像熊一样四肢着地，皮肤像蝾螈一样湿润，闪着光芒。它的三角形脑袋在地面上嗅着，爬过了那片湿泥地，好像在追踪什么气味。它来到第一个笼子前——一个装着鼯蛇的小笼子，把前肢抬离地面，用指间有蹼的爪子抓住了笼子。一刹那间笼子就扯得变了形，鼯蛇也不见了。

“嘿！”从震惊中清醒过来的特莱文喊道。那生物看着他。特莱文把手伸到检票口下边，抓起棒球棍向前走去。那个怪物回身去拿下一个笼子。特莱文急得满脸通红。“不，不，不！该死！”他向前走了一步，两步，然后突然奔跑起来，棒球棍举在头顶。“滚开！滚开！”随

着一声闷响，棒球棍砸在了那动物的肩上。

它尖叫起来。

特莱文向后跌坐，扔掉棒球棍，用双手堵住耳朵。它又叫了一声，响亮得如同火车鸣笛。几下心跳的时间，它已耸立在特莱文身前，伸着爪子。接着，它似乎失去了兴趣，又挪到第二个笼子旁，它抓住铁条猛地一拉，笼子立刻散了架。

特莱文的耳朵里嗡嗡直响，他从地上捡起棒球棍，挥舞着再次进攻。怪物用两条后腿站立，露出了牙齿，像几十根寒光闪闪的针长在三角形的颌骨上。特莱文击中了它的身侧，它的身体以惊人的柔韧性折了一下。它后退了几步，伸出利爪，发出一声震耳欲聋的咆哮。特莱文再次挥动棒球棍，没打中。怪物猛击他的腿部，撕破了他的裤子，还几乎扭断了他的双脚。

那怪物笨拙地移动，朝山坡下的大堤围栏跑去。特莱文追上去，再次挥动棒子。没有打中。它号叫着，试图和特莱文兜圈子。他向一边踉跄了两步，小心地在湿滑的泥地里保持平衡。千万不能摔倒了！那家伙张开大嘴，向前猛冲，却又在特莱文举起棒球棍时撤了回去，就像一条受到惊吓的狗。特莱文急促地喘息，用棒球棍的一端刺向它，一直驱赶它远离动物园。在他身后，警笛大作，引擎轰鸣，可他不回身看，他只能威吓地移动，时刻准备好挥动棒球棍。

一系列佯攻之后，怪物的后背靠在围栏上。这噩梦般的生物停止攻击了。它弓着背，试图站起来，就在此刻，特莱文用双手将棒球棍从头顶上方猛地劈下。通过棒球棍的震动，他感觉到那生物的头骨碎裂了，它倒在泥浆中，颤抖着，缩成一团。特莱文的脉搏狂跳不已，他的身体晃了晃，然后坐在了这头野兽的旁边。

山坡上，人们在动物园灯光的笼罩下向黑暗中呼喊。他们是垒球队员，还是市民？一辆警车的灯红蓝相间地闪烁，还有三四辆警车亮着大灯停在卡车附近。显然他们看不见他，可他也累得喊不出声音了。他不顾地上的泥泞，仰面朝天躺了下来。

死去的生物闻起来有一股血液和河泥的腥味。特莱文把一只脚搭在它身上，几乎为它的死感到遗憾。假如他能活捉它，那将会为动物园增加一只多么奇特的动物啊！渐渐地，他剧烈的心跳平和下来。泥浆既暖和又柔软。仰面望天，云彩散开，掠过一轮满月。

从动物园方向传来了谈话声。特莱文抬头环顾四周，人们聚在一

起，手电筒的光刺穿了天空，他们开始从山坡上走下来。特莱文一声叹息，他没能挽救动物园，他实在是做不到。明天即将来临，他们得舍弃一辆卡车，几个月之内，这一切都将失去：另一辆卡车，那些动物——最让他惋惜的是那头虎羚，旗帜招展、乐声悠扬地开车进城的情形，人们排队参观变异动物的场面……他再也没有理由穿上动物园主的漂亮的金色肩章制服，《新闻周刊》再也不会采访他，一切都没有了。他真希望自己可以沉没在泥浆里并消失得无影无踪，这样他就不用眼看着自己的生活烟消云散了。

他坐了起来，这样人们就不会认为他死了。当第一束光照在身上时，他挥了挥手，泥浆从顺着上衣滴落。警察最先来到他跟前。

“全能的主啊，这可真是只大家伙！”警察把电筒光对准了那只猛兽。

“我早跟你说了，那些围栏不会起作用的。”另一个警察说。

除了警察所有的人都站得远远的。先来的警察把尸体翻了个个儿，它后背贴地，手臂落在身侧，看起来并不算大得可怕。更多人聚集过来：他不认识的镇民，球场对面农舍的那对老夫妇，最后是凯普莱丝，手电筒大得她几乎拿不动。

先来的警察跪在了那生物旁边，把前额上的帽子向后推了推，然后用特莱文认为低得只能让另一名警察听到的声音说：“嘿，这不是安德森家的孩子吗？他们说已经把他闷死了。”

“他那时还没有这一半大，可我觉得你没说错。”另一名警察脱下外套盖在了那生物的脸上，然后站起来，看了很长时间。“别对他们透露任何消息，好吗？玛吉·安德森是我妻子的表姐。”

“这里没什么好看的，乡亲们。”先来的警察用较大的声音宣布，“这只是一具死尸，你们都回家吧。”

可是人们的注意力不在他们身上，手电筒都对准了凯普莱丝。

“一个小女孩！”有人说。人们靠得更近了。

凯普莱丝用手电筒的光扫过每一张面孔，然后，绝望的神色浮现在她脸上。她蹒跚地跑向特莱文，把脸埋在他的怀里。

“我们该怎么办？”她低声说。

“别出声，按我说的做。”特莱文摸摸她的后脑，然后站了起来。腿部一阵刺痛说明他拉伤了某个部位。四周都是明亮的光，他不能遮住眼睛，只好眯了起来。

“她是你女儿吗，先生？”有人问。

特莱文把她抱得更紧了，她的小手在他的外套里攥成了一个拳头。

“我已经有十年没看过一个小孩了！”另一个声音说。灯光又靠近了一些。

那位老年农妇走进了人群围成的圆圈里，她的脸上突然间容光焕发。“我能抱抱你的小女儿吗，年轻人？就抱一下，可以吗？”她伸出了双臂，手还在颤抖。

“如果你让我抱抱她，我给你五十块钱。”灯光后面，一个声音说道。

灯光聚在四周，特莱文慢慢转动身体，又一次面对那位老妇人。一个画面在他的头脑里形成了，起初有些模糊，然后渐渐清晰起来。一辆半挂卡车，拖车布置成一个孩子的房间——不，一间托儿所！小熊维尼的壁纸，一张婴儿床，一种会和着音乐旋转的玩具，叫什么来着——音乐铃！还有一把小摇椅，儿歌。他们会经过每座城镇，横幅上写着“最后一个原生女孩”。他可以向人们收费，是的，他确实要收费，而且人们会排成长队。钱会多得桌子上都放不下！

特莱文把凯普莱丝从身边推开，她的手还牵着他的衣服。“没关系，乖女儿。这位和蔼的女士只是想抱抱你，我就守在这里。”

凯普莱丝看着他，绝望的神情清楚地写在脸上。她是否已经看到了载着托儿所的卡车？是否已经想象到了那张横幅和途经小镇的无尽旅程？

老妇人把凯普莱丝抱在怀里，仿佛她是一只珍贵的花瓶。“没事的，小姑娘，不要害怕。”她面对特莱文流下了眼泪。“她就像是我一直想要的孙女！她会说话？我已经很久没有听到小孩的声音了，她会说话吗？”

“说吧，亲爱的凯普莱丝。对这位和蔼的女士说点什么。”

凯普莱丝盯着他。即使是面对这手电筒的光芒，他也能看见极地

冰蓝色的眼睛。当他们驾车穿行于整个国家时，他能够夜夜听见她讥讽的话语。“继续这样下去经济上是不可行的。”她用两岁小孩子的声音说过，“我们应该接受不可避免的命运。”

她看着特莱文，嘴唇颤抖，同时把拳头举到了面前。人们全都一动不动，特莱文甚至可以听到他们的呼吸声。

凯普莱丝把拇指放进了嘴里。“爸爸，”她含着手指说道，“害怕，爸爸！”

特莱文哆嗦了一下，然后挤出了笑容。“好姑娘。”

“爸爸，害怕。”

虎羚在山上叫。就在围栏的另一侧，在手电灯光的映照下，隐约可见密西西比河汨汨流淌。

[1] 本段提及的地名，及下文中的梅厄斯韦尔、纳齐兹，均为美国密西西比州城镇。

[2] 因基因突变产生的奇异动物，后文的豪猪蝾、独角鹅、猪驼和鼯蛇亦是如此。

[3] 在美国各州，一个星期里允许出售酒精饮料的日子各不相同。密西西比州禁止在周日售酒，所以纳齐兹的啤酒节通常在周日结束，而相邻的路易斯安那州允许周日售酒，所以人们在这一天穿过边界去买酒喝，这种情况使特莱文的动物园从中受益。费里迪，下文中的罗斯代尔、新奥尔良均为路易斯安那州地名。

[4] 华氏温度，相当于摄氏49度左右。

[5] 华氏温度，相当于摄氏32度左右。

[6] 变异的动物提醒人类他们也难逃此劫。

[7] 原文为suffer the children，出自《马可福音》10：14。

末日一瞥/Still Life with Apocalypse

原载于《无限矩阵》(The Infinite Matrix) 2002年5月29日

著 理查德·卡德雷/Richard Kadrey

译 姚向辉

理查德·卡德雷著有六部长篇小说，包括《天使景象》(*Angel Scene*)、《屠夫鸟》(*Butcher Bird*) 和精彩的赛博朋克小说《都市瘟疫》(*Metrophage*)。他的短篇小说入选了多种年选，《阿西莫夫科幻杂志》(*Asimov's*)、《地带之间》(*Interzone*)、《万象》(*Omni*) 和《连线》(*Wired*) 也多有登载。

《末日一瞥》首先刊载于网络刊物《无限矩阵》(*The Infinite Matrix*)。本选集中的版本经过作者修订和少许扩展。

卡德雷说，这篇小说来自一个梦中场景：人们在工业灯光的照射下从沟渠里拖出马尸。他将这个场景转换为世界崩溃后的一个生活片段，讲述活下来的人和他们用来自消磨时间的工作，主角是一群不得不在世界末日收拾残局的倒霉蛋。

他们又从沟渠里拖出一具马尸，栗色毛皮闪着泡泡糖般的鲜粉红色光芒。每天夜里都有新的液坑从地下深处冒出来。氟利昂。旧机油。早被遗忘的核反应堆的重水。每天都有几十头饥渴的动物溺死在死水潭里。

柴油小吊车发出隆隆噪音，把马尸从泥坑里拉出来，与其他尸体一起摆在码头上。尸体四肢松弛，像破布似的晃来晃去。我们在发蓝的工业灯光下，先将尸体分成人类和动物两类，再将动物分为哺乳动

物和其他动物，然后将其他动物分为脊椎动物和无脊椎动物，等等等等。

我的工作是信息回收，在被水淹过的政府办公室、旧时图书馆和书店里寻找文件。有一次我摸进一间警察档案库，放眼望去尽是罪犯大头照、杀人和强奸案的现场照片。我来到国税局的一间办公室，某位心怀不满的市民把一名审计员开膛破肚，然后将小官僚的内脏放在复印件上。我游过几百张肝脏和大小肠的模糊图像。我来到成人书店，带回泡过水的性玩具和多年前的《湿漉漉黏糊糊》杂志。他们说看见有用的东西就带回去，所以有何不可呢？我带回去的所有东西都堆在一起，等待信息鉴别员来分门别类。

我希望曾经发生的是一场战争、一场瘟疫或者一场更大规模的切尔诺贝利式核事故。总之，可以让我们指着它说：“就是它。就是它杀死了这个世界。”但实际上并非如此。

事情开始于纽约。也可能是伦敦。或许孟买。一场小小的交通事故——撞弯了保险杠而已，结果某人没能赶上一场会议，然后另外某人没能发出一份传真，导致再另外的某人误了飞机。这个某人和出租车司机吵了起来，结果中弹身亡。谁也不知道司机姓甚名谁。总而言之，那一枪引发了一场骚乱。电视向全国直播这场骚乱，这个国家本来就充满了愤怒和紧张气氛，结果从缅甸到夏威夷引发了无数骚乱。视频通过卫星广播出去，全世界同时爆发骚乱。

赫尔辛基机场，一群行李员和正在闹罢工的性工作者把自动售货机推出三楼落地窗，砸死停车场里一位到访的西班牙外交官。上海，狂怒的农民和学生毁灭了海边新落成的大赌场，烧毁建筑物，将数十亿人民币撒进港口。新奥尔良，孩童闯进地面公墓，拖着尸体在大街上游行。

国家之间的新仇旧恨浮出水面。世界各国政府召开紧急会议。许多政客将突如其来的暴力浪潮视为恐怖分子对国民发动的袭击。也有政客认为这是圣经预言的瘟疫，是诸神的黄昏^[1]，是楼陀罗^[2]回归的预兆。

我说不清世界是在多久以前分崩离析的。所有钟表似乎都已停摆。有两个孩子做了个日冕，但全世界有半数城市仍在燃烧，浓烟几乎覆盖了整个天空。我们靠我游荡过的那些图书馆取暖，先烧旧杂志，然后是索引目录、畅销书和自助书籍，一路走向初版珍藏。

有些日子里，烟云会突然散去，死鱼从天而降。有时候落下的是

石块或芭比娃娃。昨晚我用《了不起的盖茨比》作者签名本烤了一条天降鲑鱼。我和娜塔莎分享这条鱼，她不会说话，从氟利昂液坑里拖尸体的吊车之一就是她操纵的。她和我住在码头边我抢来的一个集装箱里。为了这个集装箱，我杀了一个男人，隔三岔五还要干掉几个闯入者。娜塔莎用起刀子和钢筋来也毫不生疏，死在她手上的入侵者不止一个两个——我猜她做掉的都是入侵者。总之，这保证了我们的肉食供应。

我不知道我和她算不算正常的爱情关系。和我同居的这个姑娘，她会用狗皮做手套，能帮我找来靴子和衣服，而且尺码永远合身。她在房顶用浴缸种植物，用发条玩具和从博物馆找来的雕像残骸装点住处。我想念冰激凌、敞篷车和电影院。我没有傻到会世界毁灭后我过得更开心了，但我也没有活得更惨——天降石块的时候除外。

我们在威廉斯堡大桥垮塌的路面下发现了一层动物园里的动物。那儿的居民靠大象肉排和长颈鹿汉堡过了一段神仙日子。当地政府请我们帮忙搜集剩余的尸骸，我们照着做了。谁也不问为什么。反正有事做终归是好的。另外，在收齐所有表格、盖章和签字画押之前，办事人员是不会允许世界终结的。末日是官僚主义的最后一次喘息。

吃过饭，娜塔莎和我坐在集装箱顶上，望着一片满是警车的荒野，警车缓缓沉入一个最近冒出来的柏油坑。码头上的所有人都在。看见柏油吞噬了最后一辆警车，吐出几个气泡，大家异口同声地发出“哇！”的一声。

这颗星球上的最后一个人，他能记得关灯吗？

[1] 诸神的黄昏，北欧神话中的末日劫难。

[2] 楼陀罗，印度神话中司风暴、狩猎、死亡之神。

亚蒂的天使队/Artie's Angels

原载于《奇幻国度》(*Realms of Fantasy*) 2001年12月

著 凯瑟琳·威尔斯/Catherine Wells

译 刘媛

凯瑟琳·威尔斯著有后末日长篇小说《母亲格林姆》(*Mother Grimm*) 和科科尼诺三部曲——《地球永存》(*The Earth Is All That Lasts*)、《地球之子》(*Children of the Earth*) 以及《地球拯救者》(*The Earth Saver*)。她最新的作品是《命运之石》(*Stones of Destiny*)，这是她初次尝试创作历史小说。她的短篇小说见于《阿西莫夫科幻杂志》(*Asimov's*) 和《类比》(*Analog*) 等科幻杂志上，并被小说集《红移》(*Redshift*) 和《卡米洛特的厄运》(*The Doom of Camelot*) 收录。

本篇最早发表于《奇幻国度》(*Realms of Fantasy*) 杂志，灵感源于威尔斯在三十多年前做过的一场噩梦。在梦里，一个年轻人顺着出租屋的排水管道向上爬，去造访他的朋友。尽管他是个好人，却有人去他的自行车作坊，对着平板玻璃窗开了一枪。这个既无意义也不公平的噩梦一直困扰着威尔斯。多年以后，当她骑着双人自行车沿亚利桑那州的乡间小路骑行时，她想象出了一个后末日社会，关于自行车和她梦中的年轻人，于是她写出了《亚蒂的天使队》。

当你打算编造一个谎言时，像这样将真相写下来恐怕会适得其反。但不管地球上有多少人能活下来，他们都不太可能读到这篇文章，更不会相信。大多数人再也不识字——至少读不懂书面英语——而且这种状况还会继续恶化。

我本名叫法耶，但我十岁之后就没再用过这个名字。那一年，我们搬进了辐射屏障内，住进堪萨斯避难地一处残破的建筑中。我的母

亲不住哭泣，因为就在我们搬来之前我弟弟夭折了。她一直哀怨地说，要是我们能早点进来，他就不会死。要进入辐射屏障内，要么得有钱，要么有本事，而我的父母什么都没有。所以，我们只能在外头直面未经过滤的阳光，任由皮肤和眼球被炙烤。后来，足够多的富人移居到其他星球去了，屏障内有了空间，我们这些人才能搬进去。

第一天晚上，亚蒂跑来敲我的窗户，他从楼下的公寓房间顺着排水管爬了上来。我们居住的区域不再有人工降雨，因为设施早就坏得不成样子，但排水管仍在原位。这个皮包骨头的小男孩就是亚蒂·迪安格罗，跟我年纪相仿，看上去有点呆头呆脑，但敏捷得像只小猴子。当我看见他挂在排水管上时，真是惊讶大于害怕。“嗨！”他透过窗玻璃跟我打招呼，咧开嘴灿烂地笑。他长着乌黑卷曲的头发，深棕色的眼睛，还有两只大耳朵。

我的床铺就在窗户底下，我爬上床，盯着他看。“你是准备把窗户打开，”他问，“还是让我整晚都挂在排水管上？”

我回头看了一眼，确定房门是关着的，这才拉开窗框，让亚蒂爬了进来。“我叫亚蒂，”他自我介绍，“住在楼下。”

“我叫法耶。”我回答，“你为什么不走门？”

“我敲过门了，”他说，“没人应答。”

我知道那是怎么回事。“我爸爸害怕，不敢把门打开。”我告诉亚蒂。

他耸耸肩。“在这片居住区，你们家确实算是条件不错的了。我看见你们搬进来，我想你们肯定是打外头来的，所以可能需要有人带你到附近转转。”

在后来的几个月里，亚蒂一直在给我当向导。他就出生在堪萨斯避难地，对这里的一切都知道得一清二楚。要是没有他的指导，我可能活不过第一年。当他们同意让我家这样的穷人也搬进来的时候，这里的一半地区都已经毫无法度，一个十岁的小女孩要是不知道该往哪儿跑或是到哪里藏身，恐怕轻易就会被人干掉。亚蒂教会我很多东西。在那段日子里，他是我的救星；在后来的日子里，我也甘愿牺牲一切拯救他。

我们躲避B4区的市民巡逻队时，他第一次说起那个名字，后来我把那个名字据为己有。当时读写姐妹会仍尽力在B4区开设学校，那儿

距离我跟亚蒂居住的B9区没多远。我并不太渴望去上学，可妈妈想让我去，而亚蒂也坚称去B4区上学并不比待在B9区更危险。大多数时间确实如此，只要没有市民巡逻队出现。

我们知道那天会出事，因为早上点名时，玛丽莎的课桌前没人，而课间休息的时候有传言说在垃圾箱里发现了她的尸体，有些身体部分不见了。于是那天下午，市民巡逻队走上街头去找惩罚对象。B9区的住民无疑是头号目标。亚蒂和我地上地下四处躲藏，生怕被他们发现。我们躲在一辆废弃的维修车底下，看着他们把街上打篮球的三个十来岁男孩赶走。

男孩们一定是家住B4区，因为巡逻队很快就转身准备离开了，就在这时，其中一个男孩不知说了句什么，想必是句骂人的刻薄话。然后，一个巡逻队员用十字弓射中了他——避难地里严禁持有任何脉冲或弹射类武器，以防损坏屏障。另外两个男孩伸手拔刀时，也双双被巡逻队射倒。

我以前不是没见过死人——外面的世界远比屏障之下混乱得多。但这却是我第一次意识到，只要稍微动动身子，下一个死的就是我。一个巡逻队员过去踢了几脚，确认他们都已经断气。另一个巡逻队员把那个多嘴男孩的裤子割开，将他的私处切了下来。“这是为了玛丽莎。”我听见他这么说，然后将那团血淋淋的肉扔到街对面，正好掉在我们藏身的维修车旁边。

那玩意儿就落在我眼前，离我的脸那么近，吓得我差点儿吐出来。我把拳头塞进嘴里好不让自己尖叫，亚蒂一把拉过我，把我的脸按在他骨瘦如柴的胸口上，紧紧地抱住我。“嘘——”他在我耳边小声说，他知道我有多害怕，更清楚要是被巡逻队发现了会有多糟，“他们伤害不到你，他们伤害不到你的，法耶，因为——因为你是小魔女。”

我惊讶得忘了哭泣，搞不清他究竟在说什么胡话。由于脸被他按在胸前，我看不见市民巡逻队，过了一两分钟，他把我松开，我知道那些人已经走了。“你说什么，‘小魔女’？”我用轻不可闻的气声问道，不确定巡逻队有没有走远。

“他们走了，对吧？”他也同样小声地问我，“小魔女。你的名字有魔力。”

我说他在胡言乱语。

“也许吧。”他说，仔细查看街面，确定已经没人了，“不过你的名字‘法耶’，听上去跟‘摩根·乐法伊’很像，对吧？”他开始扭动身子，从维修车底钻出去。

我跟在他身后也往外钻。“谁？”

“亚瑟王的姐姐。”他说，“她是个魔女。他将亚瑟带到阿瓦隆，在那里，他永不会死去。”

那天夜里，亚蒂顺着排水管来到我房间。我们在黑暗中久坐，我听他讲亚瑟王和骑士的故事：他们保护弱者使其免于受害，勇于对抗同时代的恶人，并取得了必然的胜利。

多年之后我才发现，当夜他把那些故事做了很多润色修饰，他是为了让我相信，曾经有人在意我这样的人，有人会为了正义和荣誉挺身而出，把保护弱者变成可敬之事。

那天夜里，我决定改名摩根，并非因为我相信这名字有魔力，而是因为我想成为那理想的一部分。我需要亚瑟王所代表的希望，那希望也在我的亚瑟王——亚蒂身上。把自己想象成他的姐姐，这让我感到一种难以言说的、安静而真切的喜悦。

被亚蒂吸引的人不止我一个。在我遇见他的时候，他已有了一群跟班——从小和他一起长大的孩子，还有像我一样后来结识的朋友。只要不被十字弓瞄上，人多就意味着安全。一群伙伴齐刷刷地掏出十几把匕首，总不至于被敌人一下子都抢过去。然后，我们发现了另外一种形式的防护手段——应该说是亚蒂发现的，那改变了他，也改变了我们所有人。

在那段日子里，我们成了小偷——我不愿意这么说，但事实如此。亚蒂是个小偷，我也是个小偷。然而我们盗亦有道——绝不对比我们穷弱的人下手——那套“准则”就是从这条粗糙的规矩开始的。但我们偷盗不属于我们的东西，将那想象得如同山羊啃草般顺理成章。第一批自行车就是这样得来的。

最开始是约瑟。从外头来了一列护送采购品的车队，车上装着为发射台准备的各类货物。我们口中的发射台是工程师、管理层和其他上流精英居住的地区，那些人毫无疑问都有资格登上下一艘运输船，离开这个垂死的星球。等最后一辆车的司机下车跟看门的美女调情时，约瑟撬开了卡车的门锁溜了进去。当然，他是在替几个年纪更大的孩子办事，当他们在G5区拦下这支车队时，约瑟已经将货物的情况

摸清楚了，所以他们知道应该抢夺哪些箱子。其中一个箱子里装着六辆自行车。

约瑟得了一辆自行车当好处费。当他带着自行车出现时，雄赳赳的气势压倒了所有人。他将自行车扛在肩膀上，因为他不会骑车，而且车链子也掉下来了。亚蒂盯着那辆自行车看了又看，我看得出他脑袋里各种主意像飓风一样旋转。他当时十三岁，尽管仍然瘦得要命，但已经有了小男子汉的模样，女孩们都开始对他多看几眼。但是，只要他想什么想得神，就还是那个傻里傻气的小屁孩，目光呆滞，半张着嘴。

“你会骑车，是吧？”约瑟问。他跟大多数孩子一样，认定亚蒂无所不知，无所不能。亚蒂甚至被火花学院录取了，令所有人大跌眼镜。B9区的孩子轻易进不了火花学院，他们中的大部分连书都读不上。

亚蒂没有回答约瑟的问题，我甚至不知道他有没有听见。我用胳膊肘碰碰他。“我会骑车，”我小声对他说，“在外边学过。自行车在外面根本不值钱，堆得到处都是。我爸爸给我修好了一辆。”

亚蒂的目光终于从自行车上移开，锁定在我身上，可脑中的念头仍在飞速旋转。“你爸爸会修自行车？”

我耸耸肩。“他懂机械啥的。我们就是这样才进来的，最后。他会焊工。”

听见我的话，亚蒂皱着眉回过神来。“说话要像样，摩根，”他斥责我，“你得多练习书面英语，才能跟我一块儿进学院。”

那是他对我的期待，希望我能通过入学考试，也被火花学院录取。我很努力，因为他认为我应该这么做，但我从没抱太大希望。“是，亚蒂，他对自行车有所了解。”我特地发音夸张地说，“至于懂多少，我就不确定了。”

不过那足够了。我爸爸下班之后，用了不到十五分钟就把自行车修好了，然后亚蒂接过车，叫上我，去他找到的一段废弃隧道，在里面练习骑车，没有任何人围观。他只允许我一个人见证他初学骑车时的狼狈样。一星期后，当他把车交还给约瑟时，他径直将车骑到在街边等候的伙伴们面前，帅气地刹车停下，跨步下车，动作熟练。

“我们需要更多自行车，”亚蒂宣布，“必须给每个人都配一辆。骑

上这家伙，谁也休想追上我们。领到自家的配给品之后，我们不再担心遭人半路抢劫，他们根本追不上。要是哪个朋友遇到麻烦，其他人就能及时赶到，有麻烦找上门来，我们也能快速脱身。有了自行车，所有问题都迎刃而解。”

因为他是亚蒂，我们全都对这番话深信不疑。

一年之内，自行车雨后春笋般在B9区的街道上冒了出来。我们在此过程中失去了一位同伴——托雷从F5区向外逃时被安全兵打死了，他真不应该擅自到那里去——但是骑车人的队伍已经壮大到了十七人。我们是车轮上的骑士！我放声大笑。

你也许会好奇，亚蒂为什么会有这么多追随者，有些人甚至忠心耿耿地甘愿为遵循他的“准则”而牺牲自己。我坚信，这是因为亚蒂身上有比旁人更明显的三种品质：心地善良、信念坚定、言出必行。一旦他确定想做什么，就会全心投入，其专注程度令一般人望尘莫及。他的热情像黑洞一样散发着巨大的引力，将其他人吸引到身边。

自行车变成了他的整个世界。有我父亲粗略的指导，加上我们在网上找到的一些参考书，亚蒂不光学会了维护和修理自行车，还学会了框架几何、应力系数和性能标准。我也有所长进——因为待在亚蒂身边不可能不学习，但基本上我还是专攻维护和修理的部分。我们都会骑车和保养车辆了，但对他来说这仍然不够——我们得训练才行。他每天黎明时分就把我们叫醒，带领我们在B9和B7区空旷的街道上骑行，展开速度与耐力的较量，我们腿上的肌肉也变得越发结实。

没过多久，我们就将活动范围扩大到了其他区域，成为B区和G区街道上一道抢眼的风景线，有时甚至在A区也能看见我们的身影。十七辆自行车成群结队地以每小时二十多英里的速度呼啸而过，相当夺人眼球——这也是有利有弊。只要我们从A12区经过，当地一群称为“猛狗”的暴徒就会想方设法给我们设陷阱，而我们经常要在去火花学院接送亚蒂的路上经过那里。凭着出众的速度、智慧和机动性，我们从没让他们得手过。

亚蒂历尽艰辛也要坚持到火花学院去上学，有两个原因。好吧，也可以说是三个。第三个原因是，他无法忍受别人告诉他，有些事情是他做不了的。而第一个原因是他热爱学习。知识让他精力充沛。他对机械工程很感兴趣，火花学院的老师也鼓励他刻苦钻研。我猜那是因为，他们觉得亚蒂能帮忙维护避难地的基础设施。

第二个促使他到学院去的原因是伊文妮。

其实，亚蒂在居住区里交过女朋友，而且他也到了弄懂男女之事的年纪。他并没有把他失去处子身的经历说给我听——他毕竟知道我是个女孩，应该不想听他的征服史——但我知道那事已经发生了，因为我看到那个女孩想彻底占有他。她想得美。亚蒂总是用香槟来比喻他中意的女孩，而香槟在B9区里可是觅不到的稀罕物。

伊文妮就是亚蒂的香槟。我从没见过她，但我了解她，因为亚蒂将她的一切全都说给我听。他被她迷得丢了魂，这种事没法跟别的男孩子倾诉，于是我就成了他的听众。他承认，其实火花学院里传授的大多数知识都能在书本和视频里学到，哪怕用B9区的陈旧设备一样能够学习。另外，他原本有份送信的差事，能给自己挣碗饭吃，用不着非去加入大学项目。但是，像伊文妮那样的女孩怎么会嫁给一个住在B9区的邮递员呢？他必须拿到学位，分配到更好的住处，这样才能跟伊文妮共同生活。

所以，我想他无论如何都得到学院去求学。并不是说他不喜欢当邮递员——他喜欢骑在自行车上炫技，左躲右闪地避开障碍，挑战危险后顺利逃脱。他喜欢把我们都组织起来一起去送信，快速安全地将包裹送到那些不敢上街的收件人手里。他保护年幼的孩子，帮助外来者尽快适应避难地，他通过这种方式接触人们的生活，让他们过得更好。这样的愿望深深地在他心里扎下了根，也是他所建立的“准则”的基础。

可为了伊文妮，他不能只当个邮递员。其他小伙伴都知道亚蒂在学院里有个女朋友，他们觉得她跟他在B9区闹着玩的那些女孩子没什么分别，不过能得到C5区公主的芳心还是非常厉害的，所以那些小子们都对亚蒂心怀敬畏。也正是出于这个原因，当伊文妮甩了他的时候，他顺着排水管爬进我的房间，在我怀里哭个不停。

亚蒂和我，我们从来都不是恋人关系。他对我没有那方面想法，而我也没本事去引诱他。说起来可笑——我现在是个相貌平平的姑娘，从前也是个难看的孩子。母亲说是外头的辐射把我变成了这副模样——她总爱把所有事情都怪罪到辐射头上——但我却在爸妈脸上清楚地看见了他们遗传给我的长下巴、距离过近的双眼、软塌塌的暗淡头发，还有七扭八歪的牙齿。我的身材也跟美女沾不上边：瘦骨嶙峋，胸部扁平。有些男孩子不介意女孩的长相，只要能亲密接触就行，可亚蒂显然不是那样的人。

于是，我在伊文妮甩掉他的那个夜晚紧紧抱住了他，我知道我跟他的距离不可能比这更近了。第二天，他便出门去制造他的第一辆自行车。

在他从火花学院毕业前，学院里的辅导员想让他接受职业训练，因为他在手工劳作方面天赋过人：不论是雕刻、铸模还是焊接，样样都是信手拈来。“制作零件，打造机器，看着成品诞生，那样你不会更加快乐吗？”他们问。如果伊文妮早点跟他分手的话，他或许会向他们的压力屈服，但现在他却告诉他们，他可以把设计和制造这两件事情都做得很好。心碎的他急需证明这一点。

第一辆自行车算不上什么艺术品——不过就是把一些不锈钢焊条做的管子焊接到了一起，但它坚实耐用，是个好的开始。我和德隆接手了送信的差事，此外，我们还负责小队自行车的日常维护和修理工作——好让亚蒂专心造自行车。他告诉我，大学的工程学项目导师们看不起他，说他把时间都浪费在制造这些“玩具”上了。在他们看来，只有能疏通水管和下水道的新型机器人，或是能支撑避难地隧道不致塌陷的创新几何结构，才值得机械工程师耗费心力。而危险区域恼人街道上的快速交通不在此列。

白天，亚蒂照导师的要求工作；而当夜幕笼罩避难地时，他来到被我们用作总部的废弃商店里，锁上前门，照着他的设计图开始制造。

亚蒂想让B9区每个遵守“准则”的孩子都拥有这种时髦而高速的机器，能骑着它摆脱危险。在这个阶段，“准则”的内容相当简单：照顾好你的自行车和你的朋友；能逃跑的时候绝不动手；好好学习，天天向上；要让所有人都过得更好，而不是只顾自己。他一视同仁地用这些原则去要求小队中的每一个人。

这时我们早就不再偷盗，我们有了获得管理员认可的正经业务——递送包裹，为电力车队和避难地各处的步行人员提供侦察服务。我们佩戴臂章，表明自己是亚蒂小队的一员——我们自称“亚蒂的天使”——获准跨区，并能在公共隧道和建筑物中骑行。管理员将头盔、手套和轻型护甲作为配给品的一部分发放给我们，而且为我们准备了防滑钉，可以钉在带护板的软底鞋上，这样鞋子和脚踏不易打滑。当我们身穿同样的护甲，脚踩钉鞋，浩浩荡荡地骑着自行车走街串巷时，总会引得路人驻足观看。

我们收取的费用起初是食物、工具、衣服等，随着客户群体扩展到其他区域，收入也越来越多地变成了兑信币——兑换信用点的简称，它计入避难地的会计系统，可以用来兑换配给品、娱乐活动，或是任何我们想要的东西。我只给自己领取了一份配给，把其余的信用点都给了亚蒂，让他去购买制造自行车的材料，给B9区的孩子们一个机会——学习的机会，成长的机会，相信善意、肯定他人价值的机

会。

但是，想在这样一个垂死的地球上播种希望可没那么容易。

就在亚蒂竭力想让B9区变得更好时，避难地外的生存却变得越发徒劳。动植物在未经过滤的阳光下纷纷死去，不断有人饿死，新生儿变异出太过可怕的样貌而被父母了结生命。暴行当道，生命短暂而丑恶，人们不遗余力地及时行乐；经常有人将自己的意志强加于别人或别的事情之上，以获得肾上腺素飙升时的片刻兴奋。我不知道那群所谓“收割者”在外面作乱有多久了，但我们永远都不会忘记他们突破安全兵的防线闯进堪萨斯避难地的那一天。

那些人骑着老式的内燃机摩托车，里面烧的是他们造出来的不知什么乙醇燃料。他们奉行虚无主义——既然地球和地球人注定消亡，何不在毁灭的道路上送他们一程？在这些收割者看来，他们自身的生死根本无足轻重。那天闯进大门的二十多人里，只有两人在落入避难地防御者手中后试图逃脱。但是，在这些收割者被消灭之前，总共有十八名安全兵和超过一百名平民倒在了他们弹射武器的扫射之下，还有无数人被他们驾车直接撞翻。数百人在他们放的那场大火中葬身。

大门处的基础设施，包括防辐射屏障，都损毁得十分严重，管理员封锁了整块区域，只在里面又造了一道新门。他们没有对A7、A8区坍塌的隧道和被大火烧坏的建筑进行任何修复。有什么必要呢？人们难以进入避难地，并不是因为里面地方不够大，而是因为我们的温室中产出的食物不够。房屋多得是，而收割者在长达十八个小时的疯狂毁灭行动中，只损坏了居民区。

亚蒂从学校请了两个月的假，跟其他同学一起帮着修复屏障和基础设施的关键部件。一天，我们在C17区进行地下作业——亚蒂是施工工程师，德隆和我是他的机工长——突然来了一个姑娘，她是我见过的最美貌的女人，个子高挑，腰肢柔软，鹅蛋脸，颧骨饱满，光洁无瑕的深色皮肤。

“请问哪位是迪安格罗先生？”她问，声音像浓浓的奶油，像柔软而香甜的液体一样泼溅出来，渗透干渴的空气。亚蒂愣住了，刚爬上梯子又忙不迭地爬了下来，满脸都是神魂颠倒。“我是亚蒂·迪安格罗。”他说。

我试着想象萨隆达眼前的画面：一个瘦长结实、表情羞涩的年轻男人，身高六英尺，小腹平坦，大腿像树干一样粗壮，黑发压在安全帽底下，被汗水浸得卷曲成缕，布满血丝的双眼和两天没刮的胡须

——说明他在过去四十八小时内光顾着工作以尽力收拾那场浩劫留下的残局，几乎不眠不休。

她微笑着，笑容温暖而真诚，如阳光般灿烂。“我是萨隆达·麦凯布。我知道你会造自行车。”

她是电机工程系的学生，她的父亲不放心让她一个人从家所在的F3区前往C7区实习。

她觉得要是有一辆自行车就能解决问题了。亚蒂答应了，条件是她得先练一阵子，学会避开危险——而他，当然非常乐意免费训练她。德隆跟我交换了一个眼神，然后带上其他同伴去找午饭，留下俩人眉目传情、互相恭维。我们走到一个拐角处，德隆咕哝着说：“赌十个兑信币——天亮之前他一定会跟她上床。”

我不这样想——她是上层阶级家的女儿，而且我也没蠢到愿意打这种赌。幸好没有，不然我输定了。

等萨隆达的自行车造好，我们晨练的地点就换到了F3区，顺便带她骑个几英里，然后她和亚蒂就与我们分道扬镳，两个人单独去练习——亚蒂说这是因为她还跟不上我们的速度。确实如此，后来随着她骑车技术的提高，她跟我们一起训练的时间也变得越来越长。不过，她分配到了一套独立住所，不必和父母同住——她的父亲是管理层的高官。没过几个月，我们也开始到F3区去接亚蒂了。

他把制造自行车的工作搁到了一边。反正那时候B9区所有的孩子都已经人手一辆自行车了，每位天使队的成员则各有一辆拔尖的、量身定做的出行工具。一到周末，他就会回到B9区查看送信业务，并跟同伴们待在一块儿。他还是从前的亚蒂——脸上带着大大的微笑，发出温暖的笑声，对街坊四邻也是一如既往地关切。可是孩子们想念他，有些人开始管不住自己，做出违反“准则”的事情来。于是，那段时间他回来得更勤了，因为他意识到有他在，才能让孩子们循规蹈矩，心怀信念。但我却更加担心他，因为每当夜幕降临，家家户户开始落锁时，他才骑上自行车赶回F3区去见萨隆达。那么晚可不适合一个人上街骑行。

我告诉自己，亚蒂正犯下一个可怕的错误，他又在重蹈当年和伊文妮分手的覆辙；然而我内心并不坚信这一点。他快乐极了，而萨隆达——虽然我讨厌她张雕塑般完美的脸——是个很不错的人。真的非常和气。不管我怎么试着让自己讨厌她，我还是喜欢她。有一次她跟我们一同来到B9区，说想看看亚蒂和我们生活的地方，见见那些孩

子，听他们背诵“准则”。“我小时候曾想加入读写姐妹会。”她对我说。当时亚蒂正在给一个九岁小孩解释变速器的工作原理，还有如何最快捷地更换脱落的车链。“但是，我爸爸不许我去。家里总是他说了算——”

她突然停了下来，我注意到了她脸上的痛苦，尽管她飞快地转移了话题。我明白，我全明白。我想朝亚蒂尖叫，骂他怎么这么蠢；想朝萨隆达尖叫，怪她怎么不停止这场感情；我也想朝自己尖叫，为什么我不把他们俩摇醒，让他们面对现实——可他们是如此的相爱。我们在B9区能掌控的只有当下。我想他们也有权利享受这片刻的欢愉。

运输船在九月抵达，开始将那些付得起合作费的有钱人送往其他星球。一个不知在什么地方躲藏了十个月的“收割者”突然冒出来，朝靠港的驳船掷出一枚自制手榴弹。人群中爆发了短暂的骚乱。他被六发十字弓的箭矢射中胸口，倒地而死，一位英勇无畏的安全兵用身体挡住了那枚手榴弹，驳船没有遭到任何破坏。但我在看这条新闻时却没什么兴趣，我一门心思在等敲打窗户的声音。

亚蒂透过窗玻璃勉强挤出一个笑容。“你是准备把窗户打开，”他问，“还是让我整晚都挂在排水管上？”

我本以为又要重温他被伊文妮甩掉那一晚的情景，因为我知道发生了什么事——萨隆达一家也要乘船离开，她选择到其他星球上生活，你能在那里平静舒适地活上好几百年，而用不着在B9区一个穷小子身边过上短短几十载。

但是我错了。萨隆达的父亲也帮亚蒂买了船票——为了萨隆达的幸福，而且他也觉得亚蒂是个值得拯救、将会大有作为的男人。

“那你这是来跟我道别了。”内心的失落哽住了我的喉咙。

亚蒂摇摇头。“我不走。”他说道，像是从来没认真考虑过。

“什么意思？”我追问，“你必须走，亚蒂。你得离开这里。”

“然后把你们都留在这里自生自灭？”他声音沙哑地问，眼中满含泪水，“不行。”

“你必须走！”我再次对他大吼，用拳头捶打他的胸口，“你走啊，亚蒂！为了我们所有人！你是B9区里唯一得到过上船资格的人，你必须去！你一定要到能活好几百年的星球上去，你要为我们大家这么做。你要为我们多活那些年，亚蒂——只有你做得到。”

他还是摇摇头，但这一次过了半晌才开口说话。“不行，”他重复道，“我走了，谁来给孩子们造自行车？谁来督促他们遵守‘准则’？你看见了，我才离开几个月工夫，就乱成什么样子。”他朝我微笑，用手背抹了抹眼睛，“另外，我也不能丢下天使队。德隆要去当六个礼拜的雇佣兵，斯塔什已经在兼职从事走私的勾当——我要惩罚他，等他把我们的业务全都变成违法的就来不及了。而且你明白，现在另外五个区里也有车队，其中只有三支队伍遵守‘准则’。我要留下来观察，确保不会出任何问题。”

“那萨隆达怎么办？”我逼问，迫切想找到理由说服他上船。

他深吸一口气。“她以为我在船上。她父亲答应我了，等到船开了再把实情告诉她。”说完他朝窗外望去，一道明亮的白光划过黑夜的夜空——是驳船向等候的运输船飞驰而去。

“亚蒂，你真该死！”我对他大喊，仿佛我才是那个被他抛下的人，“你真该死，亚蒂，你应该跟她一起走！”我又开始打他，一拳又一拳，直到拳头被他攥住才停下，哭得泣不成声。然后他把我搂在怀里一起哭，哭到筋疲力尽，在彼此的臂弯里睡着。我们的梦里还回响着萨隆达悲伤的啜泣声。

要是这个故事在这里结束该有多好。你们会明白，甚至会相信关于亚蒂和天使队的所有传说。你们会认为，他用毕生精力去保护B9区和其他区的孩子们，让这个社会失去已久的骄傲、荣耀甚至是骑士精神再度发扬光大。那当然是他的志向，可他从没机会实现。

我们早在几个月前就听说有个“收割者”从那场入侵中死里逃生，后来投奔了“猛狗帮”。消息之所以会传出来，是因为“收割者”那险恶的哲学理念渐渐从A12区向外蔓延。当驳船遭到袭击时，我们都以为下手的一定就是这个人，既然他已经被十字弓正法，威胁也就不复存在了。

我们都错了。

六个月后的某一天，亚蒂正在他的作坊里给一个刚进屏障内的孩子制造自行车。我在街对面的房间中研究塔宁格尔的民间神话专著。虽然我从来没接受过高等教育，但亚蒂要求我坚持远程学习。在他的帮助下，我正攻读大学一年级的算数学和科学课程，以及更高年级的社会科学。读着塔宁格尔的书，我突然意识到，亚瑟王的故事与耶稣的传说有很多相似之处。就在这时，外面突然传来两声枪响。

我夺门而出，甚至没往窗外张望一眼。虽然那声音听起来很陌生，很久之后我才弄清楚那是从什么东西里发出来的，可当时我的心被一种可怕的笃定感攫住了，确信声音的源头一定是亚蒂的作坊。

那个“收割者”很快消失得无影无踪，只留下满目疮痍。作坊临街的橱窗是由纤维玻璃制成，哪里经得起弹射武器的袭击，碎成了数百万片。我踩着那一地细小的残渣往店铺后方走去，碎玻璃在我脚下嘎吱作响。亚蒂就躺在修整台和轮廓搭建架之间的地板上，不锈钢焊条和零部件散落一地。他胸口被子弹击中的位置血肉模糊，斑斑点点的鲜血溅落在双腿和胳膊上。

我身后有人走了进来——是路易斯。“快去找大夫！”我大声喊，“呼叫医疗直升机！”

亚蒂眼中的光芒慢慢暗淡了下去。“本想带你一起的。”他含糊不清地说，嘴里流出夹着泡沫的鲜血。

“别说话，”我命令他，“躺着别动。大夫马上就到。”

“我说要是你也能去，我就去。”他费力地说出这句话。

“闭嘴，亚蒂！”我怒吼，“别把这事怪到我头上来！你休想这么做！”

这时，他竟然不可思议地笑了。“摩根·乐法伊，”他小声说，“带我去阿瓦隆……”

故事接下来的发展是，我们将他送到医院，医生稳住了他的伤情，将他放进了低温冷冻仓。

冷冻仓将搭乘下一艘运输船前往遥远的星球，萨隆达正在那里等着他，他们的医疗技术能把他救活。某一天，当他康复之后，他会再次回到地球，回到堪萨斯避难地。与此同时，亚蒂的天使队会继续留在这里，打理他留下的一切，使其免于消亡。

这只是故事而已。亚蒂当晚死在我怀中，没有医疗直升机愿意到B9区来。路易斯和我将他的尸体运到地下，安置在一个被坍塌的隧道隔绝起来的狭小空间里。我们让他在那里安睡，将入口封了起来，没有告诉别人。接着，我编出了关于低温冷冻仓的故事。哈。就像堪萨斯避难地真有那种东西似的。

所以，这就是真正发生在亚蒂·迪安格罗身上的事情，但别告诉避

难地的任何人。亚蒂死后的形象比生前更加伟大——我确保如此。一场虚无主义的暴行夺走了我的朋友、我们队伍的领袖、我的指路明灯，但我不会让它夺走堪萨斯避难地的希望。亚蒂的故事随着口耳相传而变得越发精彩，在那些故事里，他成功了，用梦寐以求的方式保护着一众无助者，让留在世上的人们生活得更加美好。

为了我们，他放弃了与爱人平静舒适地活上几百年的机会。作为报答，我将让他不朽。

在阿瓦隆安息吧，我的亚瑟王。堪萨斯避难地永远不会忘记你。

错失审判/Judgment Passed

著 杰里·奥尔申/Jerry Oltion

译 刘媛

杰里·奥尔申著有长篇小说《路过天堂》(*Paradise Passed*)、《特别出逃》(*The Getaway Special*)、《除了这里的任何地方》(*Anywhere But Here*)。1998年，他以中篇小说《原地离弃》(*Abandon in Place*) 荣获星云奖，后将之扩写成长篇小说。他还写过100余则短篇小说，大多数都发表在《科幻奇幻杂志》(*The Magazine of Fantasy & Science Fiction*) 和《类比》(*Analog*) 杂志上。

《错失审判》是本书首次收录的原创作品，从理性主义者的角度讲述了一个圣经审判日的故事。一艘星际飞船上的船员返回地球，发现所有人类都被上帝带走了。奥尔申对宗教有鲜明的观点，他认为那是人类苦难的根源。正是这种看法使他写出了这篇作品——探讨被“留下”究竟是不是一件坏事。

那是个寒冷的早晨，我踏着在靴底嘎吱作响的积雪沿路寻找乔迪。前一夜的暴风雪在冻结了一星期的旧冰层上铺了一层深及脚踝的新雪，乔迪醒目清晰的足迹穿过那片光秃秃的杨树林，在转弯处从视野里消失。她朝群山的方向去了。我甚至不用跟随她的脚印，就知道她是独自一人去的。

除了乔迪的脚印，到处都没有人类的痕迹。林中只有我的靴子在雪地里行走的声音。热气随着呼吸从嘴里喷出来，在我身后留下一团团白雾。我被羽绒服包裹着，与外部隔绝，一股强烈的孤独感袭上心头。我知道乔迪为什么会到这里来。在这个本就应当很空旷的地方，她不会再想着去寻找那些已不再的人。

我看见她坐在围栏上，目光越过被白雪覆盖的田野，望着远处的山脉。她坐在下层栏杆上，戴着手套的双手握紧上层栏杆，下巴搁在手上。齐肩的棕色秀发从绿色绒线帽下披散开来。双脚轻轻晃动，在雪地里犁出一道沟。她听见我从身后靠近，便回过头来。“嗨，格雷戈尔。”然后转过头去继续望向远山。我在她身边坐下，学她的样子把下巴托在手上，也望向远处的山脉。

山峰沐浴在阳光中，使整片雪原白晃晃的，甚是耀眼，岩石也笼上一层虚假的温暖之色。山脉两侧参差崎岖草木不生，只有岩石与寒冰。

大提顿山脉^[1]啊，我想。上帝之国。真是贴切。

“我都忘了这片山脉有多美。”我说，呼出的热气让手套的边缘凝起白霜。

“我也一样，”她说，“离开太久了。”

整整过去了十二年。去程五年，返程五年，还在那颗环绕陌生恒星运转的尘埃星球上住了两年。她说：“在旱地星上可没有这样的景色。”

“没有冰川。只有冰川才能雕琢出这样的山岭来。”

“嗯。”

我们抬头看着被阳光点亮的山峰，各自想得出神。我在想旱地星。我们在抵达两个月之后才给它命名，但这个名字得到了大家的一致认可。旱地星炎热、干燥，沙尘暴肆虐，有时甚至能连续刮上好几个星期——倘若真有地狱的话，绝对非它莫属。可我们八个人，作为首个星际远征团的成员，却在那里整整生活了两年，致力于探测和收集各类数据。之后，我们收拾行囊，回到故土——一个空荡荡的地球。到处都找不到一个活人。迎接我们的只有野生动物和一座座废弃的城市，城里堆满了发黄的四年前的报纸。

从那些报纸上的内容来看，耶稣一开始就是在这里现身的。不是耶路撒冷，不是梵蒂冈，甚至不是盐湖城，而是大提顿。山脉的最高处，粗犷之美，正适合神的儿子降临。我几乎能看见他从峰顶飘然而至，落在耶稣变容教堂门口，我们过夜的那间旅馆就在教堂背后。要相信这一幕很难，但想象起来却很容易。

接下来就是难以相信的部分。他据说给了人们六天时间来准备，

然后到第七天时，他叫他们全都来接受审判。对虔诚的信徒没有优待，对不信者也没时间施以惩处；他把所有人都叫到自己面前，可能想等以后再慢慢筛选。报纸对他使用的手段避而不谈，显然，所有记者、编辑和印刷工人也都跟其他人一样前来迎接这伟大时刻，但我却想象不出他是怎样办到的。大多数人都以为会升上天空，可海拔超过一万五千英尺人就会缺氧窒息，到了超过四万英尺的高度，他们的血液就会沸腾。就连《旧约》里的神恐怕都不会让他的信徒去承受这样的痛苦。进入另一个维度倒是更有可能，但我也想象不出那会是什么样子。

我在脑海中勾勒这幅不可思议的画面，然后想起来找乔迪的原因。“队长过会儿就要举行仪式了。她想你也也许愿意参加。”

乔迪注视着我的神情像是在看个傻乎乎的小弟弟。“干什么，要祈祷吗？想吸引上帝的注意力？”

我点点头。“是戴夫的提议。他认为祈祷的人越多，发出的信号就会越强。”

“还真科学。”

“戴夫是个工程师。格温也同意这办法。”

“我想她会求上帝把耶稣送回来。”

“没错，大致就是那样。”我开始觉得尴尬。她又朝我投来一个那样的眼神。“你不会真觉得这能奏效吧？”

“值得一试。试试又没坏处，对吧？”

她大笑。“这口吻就像个真正的不可知论者。”

我挪了挪位置，好让栏杆上的一个疙瘩不再扎我的大腿。这一动，让栏杆跟柱子之间的连接轴发出了嘎吱的声响。“我们都是不可知论者，”我指出，“或者说从前都是。”在远征团规划者挑选成员的时候，他们要的是会根据手头信息做出决定的人，而不是依赖祈愿或是轻信传言。被选中的人基本都是不可知论者。

“我现在也是。”她说。

我惊讶地望着她。“这怎么可能？地球上所有人都消失了，我们找到的每份报纸上都登着基督复临的消息——还有图片。所有墓地都

空了。这难道还没把你变成信徒？”

她摇摇头，简单地问道：“那我们为什么还在这儿？”

“什么意思？”

“我是说，如果我应该相信真有基督再临，审判日再次上演，所有灵魂全都被带往天堂里，那我们在这里做什么？他怎么不把我们带走呢？”

“我们当时不在地球上。”

“月球上的三千名殖民者当时也不在地球上，他们就被带走了。”

“我们那时候正以相当于光速98%的速度飞行，身在3.5光年之外。”

“所以是上帝把我们落下了。我就是这个意思。倘若他真是无所不能，必定会知道我们在那儿。”

其实返回地球之后，我也一直在思考这个问题。“或许他知道呢，”我说，“嗯？”

“或许上帝知道我们的存在。或许他是故意把我们留下的，作为我们不信他的惩罚。”她不屑地说，“那么无神论者呢？其他的不可知论者呢？怎么就只丢下我们八个人？”

我摊摊手，说：“我不知道。我又不是上帝。”

“如果你是上帝的话，你一定会比他做得好。”

我不知道应该把这句话当作是奉承还是什么，于是决定装作没听见。“那你觉得发生了什么——如果不是上帝干的？”

“我不知道。可能是外星人把人类都带走当奴隶了。可能我们本来就是实验对象，他们得到了所需要的全部数据。可能我们吃起来像鸡肉。有很多解释都比上帝可信。”

“那耶稣的照片又是怎么回事？”我问。

她用一只手套擦了擦红鼻头。“如果你想要收割一整个星球上的所有住民，难道不用当地的宗教来当幌子吗？”

“耶稣对犹太人可没这么大的影响力，”我指出，“对穆斯林和无神论者也没有。”

“一个读过报纸之后就选择相信他的前不可知论者如是说。”她语气温和，却言辞尖锐。

“听着，”我说，“格温马上就要开始仪式了。你到底去不去？”

她耸耸肩。“管它呢，听听不可知论者怎么布道应该也挺有意思。”

我们从围栏上荡下来站好，然后沿着来时的足迹返回。旅馆建于上世纪之末的一栋大型木质建筑，当时是为了给前来造访地球上最后一块净土的游客们提供住处。

我用左手牵住乔迪的右手，并肩往前走。这是不假思索就做出来的自然举动——我们此时虽然不是搭档，但之前合作过好几次。因为飞船上只有我们几个人，还要花很多时间去做实验，所以每两位成员之间至少都搭档过一次。我拉着她在新雪中跋涉，心中涌起一阵温暖与宽慰，庆幸从没和她真正闹僵过。看来我们又要共同度过另一段时光了。

乔迪肯定也有同样的感觉。当我们走进杨树林时，她说：“假设这一切真的都是上帝在背后操纵，而且这不只是什么过火的恶作剧，那或许这是对我们的奖励。”

“奖励？”

她点点头。“我喜欢这个地方，美丽又宁静。上一次我来的时候，这里还是个动物园。到处都人山人海，排成长龙的房车和越野车把路堵得水泄不通，垃圾被风吹得遍地都是。我觉得现在我终于看到它本来的样子了。”

“这正是上帝的意图？”

“嗯，说不定。”她露出一个不可知论神学家的笑容，接着说，“可能我们就是下一艘挪亚方舟。我们已经准备好去开拓新的殖民地。我们是联合国太空管理局所能找到的最优基因族群，冷柜里还存着更多的受精卵。也许上帝决定现在是时候了，他要清除掉所有乌合之众，给人类一个全新的开始。”

“这气候对伊甸园来说有点冷啊。”我说。

“整个地球都是我们的。”她指出。

我想了想这句话。有道理，至少在现有的飞机和飞行汽车散架之前确实如此。就凭我们八个人的力量，怎么也无法将一个科技文明无限维持下去。用联合国那些社会科学家的话说，我们的殖民设备只能保证我们停留在所谓的“人工强化工业时代”，直到人口增加到足以建造我们自己的工厂，但即便那样也不能保证让我们的活动范围扩大到全世界。方案是要选择一块区域定居下来，而不是在一个新的星球上满世界乱跑。当然，那个星球至少得有一块适宜居住的地区，正是因为这一点，我们才在两年之后放弃寻找，选择返回地球。

“我从没想过生活还能继续，”我说，“在基督复临之后，我从没有过那样的想法。”

乔迪耸耸肩。“我们才刚降落，一直忙着弄清楚发生了什么事。但假以时日，我相信我们当中的多数人都会思考这个问题的。我是说，要是我们做得正确，这里就能成为我们要找的天堂。”

我的脊背突然掠过一阵寒意，那并不是源自积雪。“我们也许没时间了，”我说，“若是格温的小祈祷起了作用，上帝今天可能就会回到我们身边。”

乔迪抬头看着我，脸上现出与我相同的忧虑表情。“该死！”她说，然后飞也似的朝教堂跑去。我跟在她身后，两人一起大喊：“格温！格温！等一等！”

在雪地里奔跑并不是件易事。原本行走时能承受我们体重的冰壳，现在被我们一步一步踏碎，每一步都跑得分外艰难。等冲进教堂时，两人都已大汗淋漓，上气不接下气，好不容易才气喘吁吁地喊出声：“不要祈祷！”

格温站在布道台后面，身穿白色长袍，袖口上缝着一掌宽的金边。那是她在神父的圣器收藏室里找到的。她身后的墙面上都是窗户，正适合开这样的圣会。戴夫、玛丽亚、哈马德、阿朱娜和姜坐在前排；提顿山脉的美景在格温身后，与她自身的优雅相映生辉。所有人闻声都转过头来，这时乔迪又说了一遍：“不要祈祷。我们得先把这件事情想明白。”

格温皱起眉。“还有什么可想的？我们得与上帝取得联系。”

“是吗？”

“你是什么意思？当然是这样。他把我们落下了！”

“也许这是件好事。”乔迪边说边拽下手套，脱掉绒线帽和外衣，把对我说的话又跟格温讲了一遍。最后她说：“说不定我们应该保持安静，继续忙我们自己的事。”

乔迪说话时，格温始终都在摇头。她是个身材高大的女人，卷曲的黑发随着她的动作在脸侧晃来荡去。

听完之后，她说：“我们不知道我们应该忙什么。这可能只是一场考验。”

“一点儿不错！可能就是一场考验，所以我认为，我们应该小心谨慎地开口索求。也许我们已经得到了需要的一切。”

戴夫跟格温一样，早就听得不耐烦了。还没等格温回答，他就抢着说：“如果上帝真想让我们重新在地球上繁衍生息，那他为什么不明讲？他当时明确告诉诺亚了。”

乔迪耸耸肩。“上帝现在可不像当年那么爱说话了。”

“要是你相信犹太教的基督教圣经——”哈马德插话。

“基督的审判日已经降临，又结束了。”格温说，“我们还能相信别的什么？”

哈马德摊开手掌指着教堂，也暗示着教堂之外的世界。“我们历来相信的事情，现在仍应当相信——我们自己的感觉就是证据。地球如今变得荒无人烟。留下的报纸告诉我们，一个自称是耶稣基督的人表示对此负责。除此以外，我们只能推测。”

“等等，”玛丽亚说，但还没等说完，阿朱娜就接着说，“我们也能——”姜则说，“对，那不如——”于是整个大厅都被喧哗声淹没。

格温不愧是队长。她只让混乱持续了几秒钟，然后就扯嗓子大喊：“安静！”整个教堂立即变得鸦雀无声。

“好吧，”她在寂静中说，“我以为我们都愿意请上帝再度降临，但这显然是个错误的判断。乔迪认为我们根本不该跟他取得联系。其他人怎么看？”

一阵七嘴八舌又要将她的声音再次淹没。“一个一个来，”她大声

说，“戴夫，你先。”

“我想我们应该请求他的宽恕，让他带我们一起走。”

“哈马德，你呢？”

“问他想让我们怎么做，而不是让我们凭空猜测。”

“玛丽亚？”

“我……呃，我当然认为应该跟他联系，我想哈马德说的也有道理。”

“谢谢。”哈马德说。

格温看着我问：“格雷戈尔呢？”

我看看哈马德，又看看乔迪。“让他注意到我们？我一点儿也不确定这是不是个好主意。根据对基督教义的不同理解，等联系到他之后，我们的情况可能会比现在糟糕得多。”

“阿朱娜你怎么看？”

阿朱娜回答：“我同意乔迪和格雷戈尔的意见。但是，如果上帝决定不给我们机会，我们该怎么办？”

“已经四年了。”哈马德说。

“那不代表——”戴夫张口反驳，教堂里再次乱作一团。

“安静！”格温大吼。她将布道台前的木质十字架一把扯下来，对着倾斜的台面敲下了定音的一锤。“好了，”等我们都安静下来之后她才开口，“接着来。姜，你的看法呢？”

姜耸耸肩。“我觉得这无关紧要。要是我们能通过祈祷联系到他的话，那我们当中早就有人这么做了。我想，要是我们真能吸引到他的注意力，也就没必要藏藏躲躲，因为他最终总会发现我们在这儿。”

“你到底是赞成还是反对祈祷？”

“我无所谓。”

格温点点头。“那好，看来投赞成票的人占多数，但我认为先礼貌地问问上帝打算让我们怎么做也没错，然后我们再恳求他神圣的干预。都同意吗？”

“不。”乔迪说，但戴夫、玛丽亚以及哈马德表示赞成的声音压过了她。

格温说：“乔迪，姜说得没错，如果祈祷真的有用，那迟早会有一人让我们都会被上帝注意到的。”

“不，不是这回事。”乔迪说，“外边有好几百万支枪，但那不代表我们必须拿上那些枪朝彼此开火。我们不需要祈祷。”

“我认为需要。”戴夫说。

乔迪盯着他看了一会儿，然后摇摇头，拿起外衣、帽子和手套。“那我到外面等吧，”她说，像阵风似的从我身边掠过，朝门外走去，“没准等他来接你们这群白痴时，会再次把我落下。”

我跟在她身后也走出门。我在教堂里没有脱掉外衣，只解开了纽扣，此刻冷风吹透衬衫，寒意难挡。“一群白痴。”只有我们俩人时，乔迪又说了一遍，“他们这是在玩炸药呢。不，应该说是在玩反物质。”

“很有可能，”我说，“谁知道上帝是什么做的。”

“啊——上帝，上帝，上帝。”她咆哮着，“我真是受够这个话题了。希望他能滚得远远的。”

我用手指戳了她肋骨一下。“他本来就滚远啦，笨蛋。”

“这不是开玩笑。”

“怎么不是？我们一辈子都在说不管我们对宗教怎么想、怎么做，都没什么大不了的，因为真相没人能够证实。而现在，我们却害怕某些人的祈祷会令我们消失。这太滑稽了。”

我们沿着松树和雪堆之间的小路走回旅馆。我心血来潮，折下一根树枝，这时乔迪正好从树下经过。“哎哟！”她尖叫起来，一丛雪花钻进她的脖子，还没等我跳开，她就弯腰兜起一捧雪朝我脸上扔来。我跟跑地向后跌去，一屁股坐进雪堆里，刚好躲过了飞来的又一捧雪。

既然我已经摔倒在地，不妨干脆来个以攻代守，于是我也把雪抓起来朝她掷去。白雪冰寒逼人，哪里还攥得成雪球，我们抓起一把就往对方身上撒，像两个傻瓜一样笑啊叫啊，此时其他人正在教堂里祈祷奇迹的出现。

祈祷会大约在半个多小时之后结束。这时我和乔迪已经在旅馆主壁炉前的熊皮地毯上偎依着烤火了。壁炉下方是块巨大的石板，上面的燃烧室宽敞得能烤一辆飞行汽车。哈马德最先找到了我们。

“我们似乎没能把神灵招来。”他脱下外衣，挂在墙上的钉勾上，“除非，召唤神灵还有延时。”

“噢，太好了，”乔迪说，“这下我得整夜盼着天堂的大门突然打开，唱圣歌的天使把我叫醒了。”

“看你们俩的样子，本来也不像是贪睡的人，除非累坏了。”他在我旁边又软又厚的椅子上坐下，把脚伸到壁炉前头烤火，“其实我觉得你说的有道理，我们应该继续过自己的日子，别去打扰上帝他老人家。坦白说，我庆幸自己没赶上那场骚乱。”

“我也是。”我对他说，“自从我们发现他存在之后，我就觉得自己像闯入帮会禁地的外来者，时刻都在担心有人拍拍我的肩膀，那意味着我有大麻烦了。”

“莫非信教的人通常都有这样的感觉？”乔迪问，“生活得小心翼翼，就怕受到不想要的关注。”

哈马德摇摇头。“我怀疑大多数人根本不会这么想。他们可能——”

实木门砰的一声打开，戴夫、格温和其他几位走了进来，一边说话一边使劲跺靴子上的雪。戴夫看了看我和乔迪，径直走向房间或是别的什么地方去了，格温、玛丽亚、阿朱娜和姜则把外衣脱下来，跟我们一起坐在壁炉前。

“好吧，至少我们试过了。”格温说着转过身烤后背。她把长袍留在了教堂里，只穿了那身普通的衬衫长裤。

“那现在怎么办？”乔迪问，“旅行？观光？还是趁剩下的那些玩具没都被埋到地底下之前好好玩一玩？或者直接动手建设殖民地？”

阿朱娜说：“无意冒犯，但在跟你们朝夕相对了十二年之后，我

打算独处一阵子。”

姜玩笑似的从她身边徐徐离开，但他说：“我也有同感。一个人找块大陆住段时间也不错。”

玛丽亚一脸惊讶。“等一等。分开行动意味着要是上帝回来接我们的话，有些人恐怕又要被落下了。”

“他不会回来的。”姜说。

“你怎么这么确定？”

他耸耸肩。“其实我不确定，可我也不愿意从现在开始一辈子都纠结在这个问题上。要是他愿意来接我，就来；不愿意来的话，也无所谓。我自己还有很多事情要做。”

“我恰好也是这么想的。”我说，“世界这么大，不妨趁这机会去看看。”

“我也是。”乔迪说。

格温转过身面朝着炉火，扭头说：“卫星电话还能用，我们如果想保持联络也不是非常困难的事。这间旅馆里还有好几百部手机，我敢说起码有一部分手机卡号还没被停用，每月都会自动从信用卡上扣费。想给我们每个人找部手机应该不难。当然，我们也不用人人都去扮演观光客的角色，想建立殖民地的人就开工。”

“在哪儿？”哈马德问。

“地中海。”阿朱娜回答，我在她说话的同时喊出了“加利福尼亚”。我们对视了片刻，然后我耸耸肩说：“好吧，那就地中海。”

一声巨响突然从旅馆后方传来。

“好像是枪声。”格温说着飞快跑出门厅，一路高声叫喊着，“戴夫！戴夫！”我们也都赶紧跟在她身后，但我在出门前将壁炉的拨火棍抓在手里。或许是戴夫吞弹自尽了，或许不是。虽然拨火棍跟枪比起来算不上武器，但还是比空手安全得多。

我们在俯瞰斯内克河的露台上找到了戴夫，他手里拿着一把猎枪，远处的雪地里散乱的羽毛和殷红的血迹。我看见在羽毛中的鸟食——戴夫显然是撒了把诱饵，然后等着猎物来吃食。躺在地上的那

只鸟不比老鼠大多少。

“晚饭恐怕不够啊？”我一边问，一边用拨火棍把小鸟的尸体翻过来，好看清它的另外一面。

“我是在做实验。”戴夫说。看见他谨慎地将猎枪放下，我松了一口气。“耶稣说过，上帝就连一只麻雀落到地上都看得见。用这个来测试一下再容易不过了。”

乔迪走到我旁边，也在查看那只鸟。“你打死真的要真是麻雀，倒有这个可能。”乔迪说，“可这是山雀。”

所有人都哈哈大笑，戴夫脸通红，他说：“重点不在于具体物种，而是其中的逻辑。”

“无所谓了，反正也没起作用。”

“也许你应该先把一张纸条拴在它脚上。”我说。

姜大笑起来：“那得用信鸽！”

“这没什么好笑的。”戴夫打断了我们。他深吸一口气，继续刚才的话：“我是在试图吸引上帝的注意力。如果你们觉得这很可笑或是没用的话，那我很抱歉，但我认为这很重要，我要想尽一切办法来完成这个任务。”

“接下来呢？”格温问他，“拿绵羊来献祭？还是重建约柜？”

“但凡有必要，我都会去尝试。”戴夫说。

我感觉到自己在发抖，等抖得停不下来时，我才突然意识到，除了戴夫之外，我们所有人都没穿外套。“好了，”我对乔迪说，“趁我们还没冻死，赶紧进屋去吧。”

我和乔迪第二天一早出发前往黄石公园。小队的其他人分成若干组到别的地方去了。而我和乔迪决定，既然我们离得世界上最著名的观光胜地这么近，索性到那去走一走。我们找了一辆还能发动的飞行汽车，车上自带的诊断系统显示，它还能继续跑上几百个小时。我们把行李往车后一丢，在空中沿着斯内克河的河谷飞速行驶，经过杰克逊湖，开进了公园。公园入口附近有装载台和机动轨道车，那些设备曾在过去五十年里负责往来摆渡游客，边上还有块告示牌，写明严禁私人车辆驶入公园边界，否则将触犯联邦法律。但我们对这一切视若

不见，大摇大摆地开了进去。

森林一眼望不到尽头。我们沿着旧路基降落到树木之间，好近距离欣赏自然风光，包括黄石公园颇负盛名的动物。在地球上人口曾经更密集的其他地区，生态系统还未能适应人类突然消失这一骤变，而黄石公园的生态却在基督复临前就恢复了平衡。我们看着驼鹿、麋鹿和水牛像长着蹄子的巨型犁雪机一般在雪地中奔来踏去，还瞥见一头狼在老忠实间歇泉附近的溪流中饮水。

间歇泉也许还是从前的样子，但由于只有我们两个人站在泉眼前被白雪覆盖的木板路上，我觉得此刻眼前的一定是它从未有过的胜景。水蒸气卷着沸腾的水柱冲上一百英尺的高空，震得地面都在晃。

“知道吗，”乔迪在喷泉间歇时说，“我刚意识到，现在来这儿是件多么愚蠢的事。”

“怎么愚蠢了？”我问。

“要是戴夫成功联系到了上帝，我们也许就能永远观看这样的景致。”

我望向冒着蒸汽的红色岩石堆，然后看看耀眼的白色雪地和远处的绿色森林。“你指的是美景，还是滚烫的喷泉？”

“谁知道呢！”

是啊，谁知道？按照不可知论者的标准来说，我一直过着完美的道德生活，但谁能说清上帝他老人家的道德判断？再说，即便是到了现在，谁又知道天堂和地狱是否真的存在？我们只知道，是基督降临，把所有人都带走了；他可能把他们都拉带到了仙女座。

同样地，我不知道我们任由戴夫一个人去追寻上帝是不是明智的。队员们在分头行动之前商量过这件事，但我们谁也不知道该拿他怎么办。在将脑子里想到的办法全都付诸实践之前，他是不会停下来的，我们也没人愿意去阻止他。我想，在祈祷会和打山雀那两件事发生之后，没人真的相信他能成功，所以都没把他的举动放在心上。我们都希望他能在一段时间后放弃这个念头，变回从前那个正常——虽然有些偏执——的朋友和队员，大家都已经适应和那样的他相处。

格温在几天之后接到了他打去的电话，于是我们意识到我们犯了大错。格温正式辞去了队长的职务，飞去了夏威夷，但仍然扮演着协调员的角色。戴夫要她查清楚我们其他人都分别在什么地方，而当她

追问原因时，他却只让她转告我们远离怀俄明州的夏延地区，也不要
去夏延的任何下风向区域。

“下风向？”当格温向我们转达消息时，我问，“他这次又试了什么
新花样？”

我和乔迪再次驱车北上，朝猛犸温泉驶去。格温的脸透过挡风玻
璃上的可视电话屏幕看着我们。“他不肯告诉我，只是要求所有人都
暂时远离美国中西部地区。”

“我猜他这是要搞核弹爆破，”乔迪说，“夏延是空军基地之一，他
们在那儿储存着核弹。”

“核弹爆破？”格温问，“那跟上帝有什么关系？”

我大笑。“或许他认为我们应该使劲敲门，才能让他听见。”

“好吧，但是门在哪儿？”乔迪问，“肯定不会在夏延。我去过那
里，那只不过是草原上一座不怎么干净的政府小城。”

我脸上的笑容消失了。“如果物理位置真那么重要的话，我猜会
是大提顿，毕竟那是基督现身的地方。”

“他不会是想把大提顿山脉给炸了吧？”乔迪被这个念头吓坏了。

“我不知道。”格温回答，“但至少那不是他第一弹瞄准的目标。他
可能会先攻击内布拉斯加州之类的地方。如果没起作用，那他可能会
炸大提顿。”

我们正穿越一道横贯黑松林的狭长峡谷，我松开油门，飞行汽车
缓缓停下，四周白皑皑的一片。“我们还在黄石，”我告诉格温，“可
我们应该能在——四五个小时之内赶到夏延。”我们一直都贴着地面慢
吞吞地兜风，如果有必要，随时能到指定高度上快速飞行。

“我不知道这是不是个好主意。”格温说，“我不愿意让你俩到核弹
爆破的地方去冒险。”

“我也不愿意，”我说，“但总比 he 最后为了吸引上帝的注意，把整
条山脉都炸了好吧。”

“况且生态系统好不容易恢复元气，又要遭到破坏。”乔迪补充
道。

此时已没有雪片在我们周围纷飞。汽车的风扇把它们都吹远了。我将控制杆拉向一侧，等汽车完成调头，将控制杆往上一提，踩紧油门向上拉升。汽车升到树林上空，开始朝东南加速驶去。

我说：“夏延应该是安全的，毕竟戴夫本人就要去那儿。你觉得我们应该提前告诉他吗？还是给他来个突然袭击？”

“如果我们告诉他，他会避而不见。”乔迪说。

“但是，如果他知道你们就在爆破区附近，他也许就不会引爆核弹？”格温问。

“只是‘也许’吗？”我反问一句，“你认为他已经疯狂到这种地步了？”

“也许他根本不会引爆。”格温回答，“我说不清。我们所有人面对那样的情形时都会感情用事。我真怀疑现在还有谁能保持彻底的理性，可我们怎么知道自己究竟是否理性呢？我们所处的境遇是前所未有的。”

“我不认为引爆核弹是理性的行为。”乔迪说。

“即便他能成功让上帝注意到我们？”

“那就更加不是了。”

格温挖苦地笑着说：“这话也不怎么理性啊，乔迪。”

“我只是在说我的感觉。”

“而戴夫无疑认为他必须把上帝叫回来接他。”

“没错。我觉得我必须阻止他这么做。”

格温点点头：“阻止归阻止，千万别害得自己丧命。”

乔迪大笑。“那样就违背初衷了，不是吗？”

当我们飞过位于夏延西北方向一百公里处一块风声呼啸的盆地时，看见地平线上升起了蘑菇云。

一瞬间，我惊得动弹不得，呆呆地看着那球形的冲击波冲上云霄，看着云层激荡翻涌。然后，我突然回过神来，大喊“天哪！”赶忙

拉仪表盘底下的紧急制动杆。我是第一次在车里执行这样的操作，车门、车顶与仪表盘里的安全气囊同时弹出，我跌坐在驾驶座上，视野足足被阻挡了十几秒。此时自动降落模组发挥作用，让我们像石块一样下落。我们猛地弹了一下，像软木瓶塞崩到水里似的，接着哐一下着陆了。气囊被吸回原位，我向前倒向仪表盘。我们的身体正与地面大约呈三十度斜角。

乔迪在倒向前方时用手撑住了身体。她看向窗户外面，说：“我们落在了一棵山艾树上。”

我扭头看向我这一侧窗外，确实，一棵瘤节遍布的小灌木将汽车的尾部顶在了半空中，以这么个姿势迎接冲击波的到来可不太妙。我启动发动机，拉动操纵杆往上飞，只听车外传来像是冰块被粉碎的动静，汽车将灌木割得粉碎，蓝灰相间的叶片碎屑扬得满天都是，透过通风口传进来一股呛眼的鼠尾草气味。但我们总算飞上去了，在我把汽车再次停下来之前，狂风把我们又往前推了几米。我们坐在那里，看着云团升起，等待冲击波的到来。

等啊，等啊，风略微偏转了方向，然后又转了回来，过了一会儿，我们意识到在如此远的距离之外恐怕什么也感觉不到，于是我小心地又向上拉升了几米，再次往东南方向飞去。汽车在刚才的撞击中受损，开起来震得很厉害，但还能正常飞行。

当我们靠近时，蘑菇云从我们前方向东刮去，被不同高度的风吹得消散开来。但我们前进的速度比风快，就在我们快要接近它的时候，我们意识到引爆点就在夏延附近。

乔迪面带忧虑地看着我。“我记得格温说他会把一发核弹投向内布拉斯加。”

我也开始担心起来。“说不定它在发射管里就炸开了。”

“我们最好打个电话，确认他是否安然无恙。”

我不愿意失去给他来个突然袭击的机会，可如果他真的受了伤，我们还是应该知道。“好吧。”我说，于是乔迪拨通了他的手机号码。

手机响了十几声仍旧无人接听，我开始真得感到担忧了，就在这时，电话屏突然一闪，他的脸出现在我们眼前。“我是戴夫。”他说。

乔迪表情严肃地对他说：“上帝刚打来电话，他让我转告你，别再做傻事。”

只有一瞬，我仿佛在戴夫的脸上看见了希望的光华。但他马上皱起眉，说：“有趣极了。所以你给我打电话就只是为了骚扰我？还是有什么重要的事想跟我说？”

“我们是想看看你是否平安。爆炸看上去离镇子并不远。”

“本来就在镇子里。”戴夫说，“其实是在空军基地，跟镇子也差不多吧。火箭弹都飞不了，所以我原地射了一发导弹。”

“你在哪儿？”我问。

戴夫大笑。“科罗拉多的斯普林斯市，北美防空联合司令部的控制间。顺便告诉你们一声，我距离山脉只有不到半英里的距离，最好别来阻止我。”

乔迪调侃地说：“你难道不怕上帝再一次把你落下？”

戴夫摇摇头。“你们不会相信这里的间谍网络有多厉害。卫星监视器遍布全世界。只要他一出现，我就会知道。然后，我在离家不远处再射一发导弹，他就知道我在这儿。”

现在我们也知道了。我调头向南驶去。

“你有没有考虑过，上帝对核弹爆破怎么看？”乔迪问他，“一瞬间把他精心塑造的一切全都毁了，这也许会让他发疯。”

“我愿意冒这样的风险。”戴夫说。

“可你这是带我们所有人一起冒险，我可不愿意。”

“暂时而已。”戴夫回答，“等我成功，你就会感谢我了。”

“如果你失败了怎么办？没人会感谢你往空气里释放了这么多原子尘。我们还得在地球上生活呢，戴夫。你也是啊。”

他笑起来。“那正是环保主义者的想法。所以他们不再砍伐森林，不再燃烧化石燃料，为了什么？环保主义者们都不见了，森林和化石燃料却还在这儿。简直是莫大的浪费。”

我几乎无法相信自己的耳朵。“你真这么想？”

“真的。”

“没想到你这么坏。”

他眯起眼睛。“啊，我为什么要跟你废话？”他凑到屏幕跟前，然后影像消失了。

乔迪转头看向我。“我们恐怕不能轻易制住他。如果他真在司令部的指挥中心，那我们可能都没法靠近他。”

“等我们到了那里总会想出办法来的。”我说——既是在说服她，也是在说服我自己。我不知道我们能做什么，可除了试一把，还能怎么办？

正在我们无计可施时，飞行汽车又在怀俄明州和科罗拉多州的交界处意外出了故障。先是车尾扇叶震动得越来越厉害，我只能贴着地面行驶来减轻损耗，希望能在风扇彻底报废前开到下一座城市。在我们离柯林斯堡^[2]北部还有一段路的时候，右引擎发出锐响罢了工，汽车侧摔在地面上打转，翻了个底朝天。气囊嗖地弹出，再次把我们固定在原位，但乔迪身前的气囊爆开了，我听见她惊声尖叫，头部重重地撞在挡风玻璃上。

“乔迪！”我挣扎着想去帮她，却完全动不了。汽车在滑行了一段距离之后停下来，由于是车底朝上，气囊缓缓地排气，我们总算没有一下子落到车顶把脖子折断。我设法从前气囊和座椅间气囊的空隙里挤出。乔迪被夹在车顶和变形的挡风玻璃中间，额头上一道深长的伤口汩汩冒血，流得满脸都是。她正在伸手摸索，想抓住什么东西好使上劲。

我的第一个念头是她应该平躺，以防弄伤脖子或脊椎，然后我意识到根本没这么大地方让她躺下，她还不如直接坐直身子。我拉住她的手，帮她转身，直到她能坐在车顶上。座位紧贴着我们的头顶。“有什么地方骨折了吗？”我问，一边在座位和底板间的空隙里找医药箱。

“我不知道。”她弯曲手臂和双腿，然后说，“好像没有。”她用一只手挡在前额的伤口上，不让鲜血流进眼睛里，同时使劲眨巴眼睛把眼里的血弄出来。“两只眼睛也没事。”过了一会儿她说道。她的声音略显含糊，却是分外平静，这要归功于多年的紧急情况训练。

我找不到医药箱，只好从衬衫上撕了一块布下来，帮她擦拭血渍。当我蹭到她的伤口时，她疼得一缩。我正庆幸只是伤到皮肉，没有深及骨头，可血刚擦干净就又冒了出来。

“你一定能挺过去。”我说道，不想让她听出我声音中的焦虑。这点伤应该不至于有性命之忧，但在冬季科罗拉多州的户外过夜就难说了。我弯下腰朝窗外看去。太阳仍高挂在山脉之上，几小时之后暮色才会降临，可我看不见周围有任何房屋，也不知道我们能坚持走多远去找过夜的住所。这里的风没有北方大，可还是十分凛冽，会让人越发觉得寒冷。汽车中的热量正在慢慢耗尽。

乔迪也在考虑同样的问题。“我突然有点不喜欢空无一人的地球了。”

“麻烦还在后头呢。”我告诉她，“首先，地球上并非空无一人。”我按下车载电话的开关，在倒挂的拨号盘上按了几下，然后等着，希望发射器能连上我们身下的天线。

“你要给谁打电话？”乔迪问，“戴夫吗？”

“没错。只有他离我们最近。”

“你凭什么认为他会来帮我们？”

“我不知道他会不会。先问问再说。”

电话开始尝试建立连接。我们等了十几秒，最后终于看见指示灯闪烁，挡风玻璃上出现了模糊的影像，戴夫的声音夹杂着静电杂音传了过来。“又要干啥？”

“我是格雷戈尔。”我说，“我们的汽车在柯林斯堡北部失事了，现在被困在残骸中。乔迪受了伤。你能来接我们吗？”

他那张上下颠倒的脸怀疑地看着我们。“你们是想用诡计把我从这里骗走吧？”

“不是这样，”乔迪说，“你看看。”她朝镜头弯下身子，把额头上那块浸满鲜血的布条扯开。戴夫脸上只微微露出一丝同情的神色。

“对不起，”他说，“这是你们自找的，自己想办法吧。”

我说：“戴夫，现在不是在麻烦你帮个小忙，我们在野外会被冻死的。”

“说得还真夸张，你不是很足智多谋——”他的影像中断了一秒，然后又出现了，“——一定带着外衣和帽子之类的保暖用品。”

“我们被困在底朝天的汽车里，你只建议我们把外套穿上？该死的，乔迪受伤了！我们得送她去医院，看看她有没有什么地方骨折。而且她可能有内伤。”

看着那上下颠倒、模模糊糊的影像，我们很难读出他脸上的表情。我想他是在皱眉，接着很快就恢复了平静。“好吧，”他说，“我过去。但我得花些时间才能从山里出去，之后起码要过一两个小时才能找到你们。坐那儿等着吧。”没等我们俩做出任何回应，他就挂断了电话。

我想不通他怎么突然改变了主意，心里有种不祥的预感，很快我就想明白了。“那浑蛋不会来的。”

乔迪猛地回过头来。“什么？可他刚才说——”

“他让我们以为他会来，其实是想让我们被活活冻死。想想吧。要想吸引上帝的注意力，最好的办法不就是让几个自由的亡魂去替他敲天堂的大门？”

“可是……他……他会这么做吗？”

“他当然会。他刚才不是说了吗，要‘花些时间’才能从山里出来，再‘花些时间’飞到这里，然后花‘更长的时间’才能找到我们。他一定会不慌不忙地拖上好久，等他来时，会真诚地说他已经尽力了，但没能赶上。”

她摇摇头。“不，我不认为他会这样做。”

“我觉得会。我不能白白坐在这里等死。”

“你想怎么办？”

我把手从座位底下伸到后排去找我们的外衣。当我帮乔迪穿上衣服时，我说：“我会朝柯林斯堡的方向走，看看能不能找到房子，或是别的还能发动的汽车。我不会走得太远，一定会在天黑之前回来。”

她想了想，回答说：“好吧。我给格温打电话，看看还有没有人能来帮助我们。”

“好。”我穿上外衣，戴上帽子和手套，然后打开车窗，跳到了冰冷的大地上。一阵寒风卷着雪片往车窗里钻，我俯下身子亲吻乔迪，

然后退后两步，确认她将窗户关得严严实实的，这才站起身。

汽车在白色的雪地里是个显眼的黑色长方形，要是我能赶在天黑之前回来的话，应该不难找到它。我朝着城镇大概的方向走去，不时地回头张望，确认还能看得见那辆车，直到它彻底被斜坡遮挡，从视野里消失不见。科罗拉多州丘陵上的积雪并不像黄石公园那么深，但还是足以留下清晰的脚印，至少要在几个小时之后才会被雪片覆盖，所以我不用担心迷路。我艰难地往前迈步，双手插在口袋里，头歪向一侧，尽量不让冷风灌进脖子里，仔细寻找任何文明的迹象。

走着走着，我意识到所有机械设备都会渐渐停止运转，那时我该怎么去应对糟糕的原始生活。等我上了年纪，恐怕不管到什么地方都得走着去。我甚至需要通过燃烧木柴来取暖——这取决于殖民地的发电装置能工作多久。难怪戴夫会不顾一切地想要把上帝召唤回来。

我想到乔迪还在车里等我，在我返回之前说不定她就会死于伤势恶化或是严寒。此时此刻，我甚至不介意真有个上帝在天上看着我们，只要他能在我们需要时帮我们一把。就算他不愿意，或是不能让她活下去，但想到我们俩在死后还能重聚，也算是聊以慰藉。

这念头无法让我得到太多安慰，因为这必须等我死后才能确定，即便如此，这种可能性也可以支撑我熬上一阵子。

这时我想到，要是乔迪死了，我就能顺理成章地加入戴夫的行动。但她不会死的。我要做的就是找到一处栖身之所，我们两个人都会没事。

最后，在一处地势平坦的山谷里，我找到了我要找的地方——一片高大的、光秃秃的杨树林中，矗立着一栋房子和一个谷仓。门前停放着几辆车，一条蜿蜒的道路通往那里，与我左侧的公路相连。我继续穿过田野，径直朝那里跑去。

这段距离实际上没有看起来那么近——但我还是在夕阳碰到山巅之前赶到了。房子的门没锁，所以我用不着破门而入。屋子里面虽然也不暖和，但跟外面比起来还是棒极了。我想用手机给乔迪打电话，但当我打开时却发现屏幕上有条大裂缝，根本亮不起来。显然是汽车坠落时被我压坏了。屋内的电话也没法使用，这也难怪，毕竟这样的天气持续了整整四年。不过我在后门的钉勾上发现了一串钥匙，我把钥匙拿到外面，尝试发动那些汽车。

车道上停着一辆飞行汽车和一辆四轮皮卡。飞行汽车跟电话一

样，早就无法启动。我又把钥匙插进皮卡的点火开关转动，车子突然往前动了一下。我脚踩离合器，再试一次，这回飞轮竟然发出轰鸣声，加速转动。油表指针处在低位，不过我只要开车去接乔迪，再把车开回来，一来一回也用不了多少油。

在飞轮转动的同时，我开始在工具箱里翻找，想找一部能用的手机，结果却只找到一堆扳手和保险丝。这可不怎么令人满意。我慢慢松开离合器，皮卡开始向前，于是我操纵方向盘沿着车道往前开，颠簸着朝前方的公路驶去。我听说车轮很容易陷进雪地里，决定尽量沿着大路行驶，等快靠近目的地再试着在野地里开。

这是个好办法，可惜我沿路刚刚开了一公里就来了个大漂移，车子滑过谷底，开始往另一侧爬升。等我发现方向时已经来不及了，皮卡的车鼻子一头撞上路沿，又往雪地里栽了好几米才停下，卡得一动不动。不管我怎么踩油门或是倒车都没有反应，我甚至把车发动，下来使劲推了半天，仍无济于事。

车里果然没有铁锹，我必须返回刚才的房子去找工具。都怪我不好，怎么事先没设想周全！我只好沿着轮胎印往回走。

等我再次回到那栋房子的时候，天色开始转暗了。我到厨房的抽屉里翻找，找出一把还能用的手电筒，然后回到谷仓里拿了把铁锹。我跑回皮卡车那儿，一铲一铲地挖，希望乔迪不会因为我晚归而太担心。她离我只有一两公里远，如果我小心不再陷进雪里的话，用不了五分钟就能开到。

我在左轮底下挖出路来，正开始对右轮下手，这时看见有亮光从南边靠近。它从距离我不远处滑过，继续往前，朝我们飞行汽车所在的位置驶去了。是戴夫。

“我真是倒霉！”我大声说，“没想到他还真来了。”我靠着皮卡车喘了口气。这下我用不着跟它较劲了，戴夫和乔迪过不了多久就会来找我的。

前提是他们能找到我。开着飞行汽车不容易跟上我的脚印，要是他们错过那间农舍，恐怕也不会发现被困在路边的我。

我钻进车里，打开车头灯。这应该管用。我同时也继续铲雪。

十分钟后，我把另一只车轮也从雪地里挖了出来。他们还没有找来。我爬进车里，踩下离合器想往前开，但松开离合器之后，车没有

挪动半步。

我又拿着铁锹回到车外，这一次开始挖底盘下面的雪。又花了十五分钟。当我再次发动时，车子稍微动了一下，我前后挪动，直到车轮开始转动，然后沿着路全速往前开去。情况不大对头。

戴夫还开着着陆灯。我一抵达山谷边缘，就看见灯光在我们翻倒的汽车旁边闪个不停。有个人影站在车旁边，但我看不清那是戴夫还是乔迪。

这一走神就出了岔子。我一边咒骂着祸不单行，一边把油门踩到底，猛打方向盘，在碎石块和灌木间跳腾着往前冲，趁车轮着地的间隙控制方向。轮胎旋转着，飞轮马达发出刺耳的抗议声，但我还是死死地将油门踩住，皮卡一路颠簸地驶向那两辆飞行汽车。当我靠近时，看到戴夫站在灯光里，乔迪平躺在他跟前的地面上。她一动不动。

皮卡猛地一颠，工具箱的盖子突然打开，扳手散落得座位和车底板上到处都是。我右手抄起一把大的，滑行到戴夫的汽车旁边停了下来，举着扳手跳出车，大声喊道：“你把她怎么了？”

他甚至都没有辩解，只是站在那，脸上洋溢着幸福的微笑。“动手吧。没关系。我会告诉上帝是我罪有应得。”

“你没机会见上帝。”我说着举起扳手照他脑袋挥过去，他毫不闪躲站在原地，我发现自己下不了手。

尤其是乔迪还躺在我们跟前。

戴夫脱掉了她的外衣和手套。她的脸和手现在像雪一样白，张开的嘴里没有呼吸。

“我们当时就应该意识到，必须有人为大家去把他找来。”我弯下腰用手试探她脖子的脉搏时，戴夫对我说：“当我想明白这一点时，本想自己去的，但既然乔迪离死不远了，我想让她去也不错。反正谁去都一样。”

除了前额之外，我没在她身上发现其他伤口。她一定是在戴夫抵达时就已经昏迷，要么就是被他打昏了。我摸不到脉搏，可是我的手指早就冻得冰冷，没准连我自己的脉搏都摸不出来。我弯下腰，用脸贴着她的口鼻去感受呼吸，但还是没感觉到。我不知还能怎么做，只好嘴对嘴地往她肺里吹气。

戴夫抓住我的衣领。“不，我不允许你这么做。在确定她已经完成任务之前，你不许带她回来。”

我麻利地站起身来，用扳手给他左太阳穴来了一击。他的头猛地偏向一侧，重重地向后跌倒，从地上震起片片雪花。我再次蹲下对乔迪施救。

五次胸部按压，接人工呼吸，再来五次胸部按压，接人工呼吸，不断循环。不知过了多久，她颤抖着呼出一口气，发出一声呻吟。

我高兴地欢呼，用双臂将她抱起，带到戴夫的车里，将她放在乘客座椅上，立即打开暖气。

接着，我跑到车的另一侧，也爬了进去。当我将门砰地关上时，她尖叫着醒了过来，发现是我，又跌坐在座椅上。“天哪，你吓死我了。”她说，“我做了一个无比疯狂的噩——等一下。”她打量着这辆车，比我们飞来时的那辆要大得多。

“这是戴夫的车，”她看了一会儿，对我说，“他来过。”

“是的，而且他还把你拉出车来，想让你死。”我往车外看去，想确定戴夫还躺在刚才被打倒的地方没有动过。在我意识到他并不在原地的一瞬间，我身边的车门突然打开，他拿着我的扳手站在车外。

我伸手去拉升降控制杆，但没等汽车开始移动，他就用扳手狠狠砸中了我的手。“想得美，”他说，“出来。我们无论如何也得完成这项实验。”

我用左手揉搓着突然麻木的右手，不知道还能不能把它握成拳头。要是能的话，拳头又能给我带来怎样的转机？

乔迪靠过来，好让戴夫看得见她。“已经完成了。”她说。

“什么意思？不可能。你还活着。”

她哈哈大笑。“我是获得了重生，你这个白痴。我死过一次了，到过那里，看见你那宝贝天堂的大门关得严严实实。”

“你真去了？”我问。

“真关着？”戴夫问。

“对。”乔迪看戴夫的眼光中有烈焰在闪烁。

戴夫手里的扳手掉在地上。他克制着自己的情绪，说道：“让我进车里去。外面太冷了。”

我考虑了一下，其实更愿意让他在外头多冻一会儿。然而乔迪却说：“让他进来吧。我有事情要告诉他。”我将座椅往前调了调，让他钻到后排座椅上。一等他坐好，我就立即拉动升降控制杆，飞行汽车直直地带我们飞上了一百多米的高空。

“你要去哪里？”他问。

“飞得高点儿，好让你在动别的念头之后三思而行。”我回答。

“他不会再动别的念头了。”乔迪说，“再也不会了。”

“你怎么这么肯定？”我问。

她笑得像是一群狼围住了一头小鹿。“因为如果他轻举妄动，一定没有好下场。如果你认为我们在人间是孤独的，那就等着，看看到了天堂会有什么来迎接我们吧。”

“有什么？”戴夫问，身体前倾，把头插到我们两人的座位中间，“你发现了什么？”

乔迪的眼神像是在遥望远方。“我找到了曾经的天堂。在一道狭长的光隧道的尽头。其实并没有什么门，那更像是……一个地方而已。很难描述它的样子。但我知道应该往哪里走，我知道它的入口是关着的。”

“永远都不开了？”戴夫问。

“感觉是那样。我记得走到了快要进入口的地方，没看到人来接我。于是我只好转身回来，但却找不到路。我四处乱走了好一会儿，才找到方向。要不是格雷戈尔在对我施救，我恐怕是找不到了。”

“在哪里四处乱走？”戴夫追问，“那里什么样？”

“像是雾。”乔迪说，然后又用颤抖的声音补充道，“我能透过一片灰蒙蒙飘渺无形的雾向外看。听不见任何声音，也闻不到任何气味；我甚至没有身体感官来听，来闻，或是感受。我不知道是不是真的看见了什么，那里什么东西也没有。”

“你怎么知道你的身体在哪儿？”

“那你怎么知道你的下巴在哪儿？它就在那儿呗。”乔迪不再看他，向后靠在椅背上，“听着，我累了，头痛欲裂，而且今天死过一回。我只想休息一下。等明天我会把一切都告诉你的。”

我心领神会，开始一边飞一边寻找医院。

随后，我们包扎好乔迪头上的伤口，确认她没有其他地方受伤，然后我们住进了柯林斯堡希尔顿酒店顶层的蜜月套房。戴夫的房间在楼下。我原本想把他扭送到城市监狱里去，但乔迪阻止了我。

“他的利齿已经被拔掉，没法咬人了。”当我们躺在宽敞的大床上时，她对我说。我们身上盖了十几条毛毯，还在屋里点满了蜡烛照明。“他现在会对我告诉他的一切信以为真。另外，我们需要他。最好的办法是把他当作一个正在接受康复治疗的酗酒者或类似的病人来对待，尽快让他融入我们的生活中来。”

“融入我们的生活中？”我简直不敢相信，“在他对你做过那些事情之后？他杀死了你。你都已经死了！”

她咯咯笑着回答：“这个嘛，我不是很确定。”

“哈？那么光隧道，天堂的大门那些又是怎么回事？”

她压低声音说：“那些都是胡编乱造。我只是把他想听的说给他听。好吧，是我想让他听到的，随你怎么说。”

我透过摇曳的烛光看着她，一时间目瞪口呆。

她耸耸肩。“从我被戴夫敲晕的那一瞬间起，我就什么都不记得了，直到醒过来，发现你在我身边。”

“你不记得？”

“嗯。”

“那你可真是演技高超啊。”

“很好，因为我想让他确信无疑。”

我想了想。“即便我们并不确定？”过了一会儿我问道。

“什么？”

“你想让戴夫确信无疑，可我们的处境还是跟之前一模一样。死后会遇到什么，我们一无所知。”

她再一次咯咯笑起来，在毯子底下与我靠得更近。“上帝是公正的，如果他真存在的话。毕竟，我是个不可知论者，我不会在这个问题上深究太多。”

[1] 大提顿山脉，位于美国怀俄明州西北部壮观的冰川山区。

[2] 柯林斯堡，科罗拉多州北部城市。

静音/Mute

Mute by Gene Wolfe

收录于《2002年世界恐怖文学大会会刊》（2002 World Horror Convention Program Book）

著 吉恩·沃尔夫/Gene Wolfe

译 由美

吉恩·沃尔夫创作了三十余部长篇小说和二百余篇短篇小说，曾两次赢得星云奖和世界奇幻奖。他最著名的作品大概是四卷本的史诗《新日之书》（*The Book of the New Sun*）。作家迈克尔·斯万维克曾称他是“今天仍在世的最棒的英语作家”。他最近的作品有《巫师骑士》（*Wizard Knight*）、《西顿战士》（*Soldier of Sidon*）和《海盗的自由》（*Pirate Freedom*）。

下面这个故事讲述了两个归家的孩子发现了一栋空空的宅子，随后被迫匆忙长大。它最初发表于《2002年世界恐怖文学大会会刊》，而沃尔夫是大会的荣誉嘉宾。

就在这本会刊中，尼尔·盖曼分享了一些阅读沃尔夫作品的建议。这篇随笔的前两个观点是：

1) 毫不怀疑地相信文本，答案就在其中。

2) 不要过分挖掘文本的深意。这种解读具有欺骗性、令人失望，并且随时可能脱离你的控制。

阅读这篇小说时也请记住这两点。等你读完了，或许你还需要盖曼的第三条建议：重读，读第二遍的时候感觉会更好。

吉尔不知道这车到底是不是巴士，尽管它的外形像巴士，颜色也像巴士。首先，（她自言自语），车上的乘客只有吉米和我。如果这是校车，为什么没有其他孩子乘坐呢？如果这是上车买票的公交车，为什么没有人搭乘呢？另外，刚才路过了一个公交站牌，车也没停。

路很窄，破破烂烂的，巴士在路上慢慢地行驶。树木在头顶连成一片，严严实实地挡住了阳光。有那么一两次，树冠变薄，天空露出来，随即又合上了。

似乎，这路没有尽头。

路上没有小汽车，没有卡车，没有SUV，也没有其他巴士。他们路过了一个生锈的标志牌，上面有一幅画，画的是一个女孩骑在马上，但是周围没有女孩，也没有马。一头鹿站在一个画有跳跃雄鹿的标志牌旁边，它瞪着无辜的大眼睛看着他们的巴士（如果这真是巴士的话）颠簸驶过。鹿让吉尔想起了某本书里的一幅画：一个留着金色长发的小女孩，胳膊环抱着一头鹿的脖子。故事里的小女孩总是会遇到坏动物和丑陋可怕的人。吉尔认为插画师很棒，因为他为小女孩安排了这样一个喘息的机会。吉尔看书中的其他插画时感到惊恐而着迷，然后她会带着一丝安慰翻到这一页。世上有坏事，但也有好事。

“你记得骑士从马上掉下来的样子吗？”她对哥哥悄声说道。

“你从没见过骑士啊，吉尔。我也没见过。”

“在我的书里。那个女孩遇见的人大多都很坏，但是她喜欢那个骑士，而且骑士喜欢——”

司机的声音打断了她。“你们的妈妈就葬在右边。”他伸手指指，咳嗽起来。吉尔想看个清楚，但只看到了树木。

然后她试着回忆妈妈的样子。没有什么清晰的印象，没有嗓音、语气也没有她能记住的话语。从前有妈妈的，他们的妈妈，她的妈妈。她爱妈妈，妈妈也爱她。她会牢牢记着这一点，她对自己保证。这是他们无法埋葬的。

树木中露出一堵石墙，中间有一扇宽阔的大门，门上是扭曲的铁条。门轴旁是两根石柱，上面有两只石狮蹲着，瞪着他们。铁条上挂着一块铁牌，上面写着“白杨山”。

她还没来得及换一口气，大门、铁牌、柱子、石狮就都被抛到了身后。石墙继续延伸，前面是树，后面是更多的树。前面是赤杨，她

在辨认，后面是枫树和桦树。并没有白杨。

“我看过你的故事书吗？”

她摇摇头。

“我也记得没看过。我总是打算读一读，但是从没拿起来过。好看吗？”

看见妹妹的表情，他伸过胳膊搂着她。“又不是永远找不回来了，吉尔。好不好？说不定他们会把书送来的。”

她擦干眼泪的时候，巴士已经离开了大路，拐上了一条狭窄蜿蜒的车道，在两侧树木之间向高处爬升。经过一段弯道，巴士减速，再减速，然后又一个转弯。她透过挡风玻璃瞥见了一栋大宅。一个穿花呢外套的男人站在似乎是房子后门的地方，正在抽烟斗。

司机咳嗽起来，吐了一口痰。“这是你们的爸爸住的地方，”他说道，“他就在附近什么地方，而且很高兴能看到你们。你们要乖乖的，不然他就会觉得自己白高兴了，听见了吗？”

吉尔点点头。

巴士靠边停车，门打开了。“你们就在这儿下车吧，别忘了自己的背包。”

即便没人提醒，她也不会忘记自己的包。包里装着大人允许她携带的全部东西，她毫不费力地把包拿起来。哥哥也拿着自己的包跟着她下了车，车门在他们身后关上了。

她盯着房子的后门。门是关着的。“爸爸刚才在这里，”她说，“我看见他了。”

“我没看见。”她哥哥说道。

“他就站在门口等咱们呢。”

她哥哥耸耸肩。“可能进屋接电话了。”

在他们身后，那辆巴士掉了个头，然后沿着车道往下开去。吉尔挥挥手。“等等！等一会儿！”

司机大概没听见，或是装作没听见。

“我们应该进屋去。”哥哥大步流星地走起来，“他可能在屋里等咱们。”

“屋子可能锁着呢。”吉尔不情愿地跟在哥哥身后。

屋门没上锁，甚至没掩上。宽敞的厨房地板上积着落叶，好像起风的时候门敞了好几个钟头。吉尔转身推门，严严实实地把门关上了。

“他可能在前厅。”哥哥的嗓音有些嘶哑。

“如果他在讲电话，那我们应该听到啦。”

“也可能是电话那头的人正在说话。”她哥哥已经看够了厨房的情况，“走吧。”

可吉尔还没看够。那儿有一台电烤箱，加热元件发出绯红的光，然后变成了炽热的猩红。冰箱里有一磅芝士和两瓶啤酒。厨房附带的储藏室里塞满了罐头。还有足够的碟子、罐子、盘子、厨刀、汤匙和餐叉。

她哥哥又返回厨房。“前厅的电视开着呢，但是没有人。”

“爸爸应该就在附近，”吉尔说，“我刚才看见他了。”

“我没看见。”

“可是我看见了。”

她跟着哥哥走进一间宽敞的大厅，屋子一侧有高高的、昏暗的窗户。他们经过大门，走进一间很大的餐厅，那里没有人用餐。随后是洒满阳光的起居室，这里够五六个司机停放五六辆巴士的。“这肯定是什么人干的。”她说道，环视四周。

“干了什么？”

“住在这儿。肯定有人挑选了这些家具、地垫和全部东西。”

哥哥伸手指点。“看那儿。那张椅子是动物的犄角做的。我觉得它好棒！”

她点点头。“我也觉得。不过我不会买。一个房间就像——就像一个相框，屋子里的人就是照片。”

“你疯了。”

“不，我没疯。”她自卫般地摇摇头。

“你说爸爸买这些东西是为了让他显得好看。”

“让他显得顺眼。你没法让人变好看。不好看就是不好看。就是这样。但是你可以让他们看起来很舒服。只要待在合适的环境里，人人都能显得顺眼。如果你有爸爸的照片——”

“我没有。”

“我是说如果。如果你有，你就会给照片挑个相框。相框店的人让你随便挑，你会挑一个带银色花朵的黑色相框吗？”

“当然不！”

“就是这么回事。但如果是我的照片，我就喜欢那样的相框。”

哥哥笑了。“改天我就这么办，吉尔。你注意到那台电视了吗？”

她点点头。“一进这个房间我就看到了。但是听不到那个男人在说什么，因为电视被静音了。”

“那么刚才爸爸确实在讲电话，有这个可能。”

“他难道在另一个房间？”电话就放在电视机旁边的茶几上。她拎起听筒放到耳边。

“怎么了？你听到他说话了吗？”

“没有。”她轻轻地把听筒放回机座上，“什么声音都没有。电话没挂上。”

“那么他也不在别的房间喽。”

这不合逻辑，但是她无力争辩。

“我觉得他根本不在这儿。”她哥哥说道。

“电视开着呢。”她找了把椅子坐下，光蜡木的椅子，上面放着棕橙相间的靠垫。“那些灯是你开的吗？”

她哥哥摇摇头。

“而且，我明明看见他了。他就在门口站着。”

“好吧。”她哥哥沉默了一会儿。他个子高高的，一头金发，就像爸爸，已开始习惯于一脸严肃的表情。“如果他开车走了，我应该能听见汽车的声音。我一直在留心听这类声音呢。”

“我也是。”虽然没有说出口，但是她感觉到了——这栋空荡荡的房子里弥漫着一种气氛，逼迫你去听。听，仔细听，一刻不能放松。

静音——屏幕上写着两个字，电视也没有发出任何声音。

“我想知道电视上那个男人在说什么。”她对哥哥说。

“静音了，我找不到遥控器。我找过了。”

她一言不发，向后依偎在靠垫上，瞪着屏幕。椅子让她觉得自己被某种防御力包围着，尽管很微弱。

“你想换个频道吗？”

“你不是说找不到遥控吗？”

“有按钮。”他掀开屏幕侧面的一块折叠面板，“开关键。往前换台，往后换台。调高音量，调低音量。就是没有静音键。”

“不需要静音键，”她小声说，“需要非静音键。”

“换频道吗？看。”

下一个频道是灰屏，有一些波浪线。屏幕一角上有黄色的“静音”字样。再下一个台是一个亲切漂亮的女人坐在桌边说话。屏幕一角上仍有黄色的“静音”字样。女主播的手中拿着一枝削得很尖的黄色铅笔，她一边说话一边摆弄。吉尔希望她拿起笔写点儿什么，但是她没有。

再换一个台，屏幕上是一条几乎无人的街道，以及“静音”。那街道并不是完全空荡荡的，路上躺着一男一女。他们一动不动。

“你想看这个吗？”

吉尔摇摇头。“换回去吧，看爸爸看的那个男人。”

“最开始那个？”

她点点头。频道开始往前调。

“你喜——”话说到一半，哥哥突然停住了。时间一秒秒爬过，充满恐惧，又有些愧疚。

“我——”吉尔一开口就被打断了。

“嘘！有人在楼上走动。听见没？”她哥哥冲出了房间。

可吉尔什么也没听见。她自言自语：“我真的不喜欢这个人，但是他说话比那个女主播慢，如果我多看一会儿，也许能试着读唇。”

她尝试了一番，然后寻找控制播放速度的按钮。

楼上没有人，但是有一间大卧室，里面有两张小床，一张靠着东墙，一张靠着南墙。卧室有三扇窗户和两个衣橱。她哥哥想要一个属于自己的房间；但是她，一想到要独自躺在黑暗中就害怕。于是她向哥哥保证，说这间卧室就算是哥哥的房间，而她自己不要房间，她愿意每天为哥哥打扫、铺床，只求也睡在这里。

哥哥同意了，虽然不太情愿。

第一天晚上，他们吃了辣椒罐头，第二天早上吃的是燕麦粥。他们发现这栋房子有三层，一共十四个房间，算上储藏室是十五间。电视又开了，还是静音模式。可是吉尔记得自己离开起居室去热晚饭的时候把电视关了。

房子还附带一间车库，里面有两辆车。她哥哥一下午都在找车钥匙，但是一把都没找到。其实什么钥匙也没找到，不管是开什么东西的。

在起居室的电视屏幕上，那个男人还在无声地说话，一刻不停歇。吉尔花了大部分时间盯着他看，最终得出了一个结论：这是一段录像。他的最后一句话（说这句话时，他低头看向光滑的桌面）说完后，又循环到了第一句。

那天晚上，她正在准备维也纳香肠和罐装土豆色拉的时候，她听到哥哥的叫喊：“爸爸！”随后是摔门的声音和哥哥跑动的脚步声。

她也跑了过去，追上哥哥。他正在后厅里，朝一扇狭窄的门里张望。“我看见他了！”他说，“他就站在那儿，看着我。”

窄门打开后露出一道同样狭窄的木质楼梯，下面黑漆漆的。“然后我听到门砰一下合上的声音。我知道就是这扇门。只可能是这扇！”

吉尔向下望去，一阵风迎面吹来，阴冷、潮湿，带着腐味。“下面好像是地下室。”她说道。

“确实是地下室。我下去过几趟，但是一直没找到电灯开关。我一直在想，等找到手电筒了，还得再下去一趟。”她哥哥开始沿着楼梯往下走，这时一个悬挂在电线上的灯泡突然亮了，发着昏暗的光，把他吓了一跳。“吉尔，你是怎么开得灯？”

“开关就在厅里，在门后面的墙上。”

“那么，来吧！你不一块儿下去吗？”

她也走了下去。“我真希望咱们还在原来那个地方待着。”

哥哥没听见她说什么。或者听见了，但决定不理睬她。“爸爸就在下面什么地方，吉尔。他肯定在。咱俩这么找，他躲不了多久了。”

“下面没有别的出口吗？”

“我觉得没有。但是我之前没待多久。之前真的很黑，而且很难闻。”

他们发现气味是从一排独立式货架的后面飘出来的，架子上堆满了工具和油画布。架子后面的尸体已经腐烂了，浸污了衣物。有些部位的肌肉凹陷进躯体中，有些则脱落了下来。她哥哥从架子上挪开了一些废木料、一个园艺喷壶、半打瓶瓶罐罐，好让光线照射过来，照清楚地板上的死尸。他独自搬了一两分钟，然后吉尔也开始帮忙。

他们把能挪开的东西都挪走了。她哥哥问：“这人是谁？”

她悄悄地说：“是爸爸。”

随后，她转身爬上楼梯，在厨房的水槽里洗了双手和胳膊，然后坐在桌旁。她听见地下室的门关上了，哥哥走了进来。“洗洗吧。”她对哥哥说，“咱们该洗澡了，真的。咱俩都该洗了。”

“那就洗吧。”

楼上有两间浴室。吉尔用了靠近卧室的那间，她哥哥用了另一间。洗完澡她擦干了身体，穿上一件浴袍（那可能是她妈妈从前穿的），裹住自己，扎紧腰带，免得让下摆拖在地上。把自己收拾妥当之后，她抱起他们的脏衣服，下楼进了洗衣间，把衣服扔进洗衣机。

起居室的电视上，她试图解读唇语的那个男人不见了。屏幕是灰色的，空无一物，只有“静音”那两个字还发着黄色的光芒。她打开了哥哥给她演示过的面板，换了其他频道。所有的频道都是一样的，灰色、静音、没有节目。

她哥哥走进来，只穿了裤衩和鞋。“你不吃饭吗？”

“等会儿。”吉尔说，“我现在不想吃。”

“我想吃了，你介意吗？”

她耸耸肩。

“你觉得那是爸爸，对吗？我们在地下室看见的那个。”

“对。”她说，“我不知道死人是那样子的。”

“可我看到他了。一开始我不相信你说的，但是后来我也看到了。然后他关上了地下室的门，我听见了。”

她没有说话。

“你觉得我们还会再见到他吗？”

“不会了。”

“就是这样吗？他希望我们找到他的尸体，而我们已经找到了。这就是他想要的？”

“爸爸是要告诉我们他已经死了。”她的声调平平，毫无感情，“爸爸想让咱们知道，他不能照顾咱们了。现在咱们知道了。你是打算吃

东西吗？”

“对。”

“等一下，我跟你一起吃。你知道电视节目都停了吗？”

“之前就没有节目。”她哥哥说道。

“好像是。明天我打算出去。你记得咱们在巴士上路过的那扇大门吗？”

他点点头。“白杨山。”

“对。我打算走去那儿。也许门会打开，好放车进去。要是锁着，我也能想办法翻墙。那儿有很多树，墙也不高。我希望你跟我一起去，不过你要是不愿意，我就会自己去。”

“咱们一起去。”他说，“来吧，吃饭吧。”

第二天上午他们出发了，他们关上了厨房的门并确认没有锁死，然后沿着巴士开上来的那条弯曲的长车道往山下走。等到快看不见房子的时候，吉尔停下来，回头望去。“有种离家出走的感觉。”她说。

“我们不是离家出走。”哥哥告诉她。

“我不知道。”

“好吧，我知道。听着，那是咱们的房子。爸爸已经死了，所以它属于你和我。”

“我不想要。”吉尔说道。当房子淡出视野之后，她又说：“但那是咱们唯一的家。”

车道很长，但也不是走不到头，而那条公路——假如能称之为公路的话——就在车道尽头，向右延伸，然后向左。路上空荡荡的，一片死寂。“我在想，会不会有汽车，咱们可以拦一辆。”她哥哥说，“或者，巴士可能开过来。”

“地面的裂缝里已经长草了。”

“是啊，我知道。往这儿走，吉尔。”他又开始往前走，看起来一如既往的严肃，而且非常非常坚定。她在后面小碎步跟着。

“你要和我一起进白杨山吗？”她问。

“如果咱们能先拦下一辆轿车，或者卡车，或者随便什么车，如果他们肯带上我，我就跟他们走。你也一起走。”

她摇摇头。

“但是，如果咱们拦不到车，我就——像你说的——去白杨山。也许那里有人，如果有人，他们可能会帮助咱们。”

“我打赌那儿一定有人。”她试着让自己听起来更有信心。

“电视上没有图像了。所有的频道我都试过了。”他在她前头三步之外，并没有回头看。

“我也全都试了。”这是一句谎话，但她确实试了好几个频道。

“这说明电视台没人了。哪家电视台都没人了。”他清清嗓子，嗓音突然变低沉了，正像青春期的男孩。“总之，没活人了。”

“也许有人活着，但是不知道怎么上电视，”她说道，片刻之后又加了一句，“也许他们那儿没有电。”

他停下步子，转身看着她，“咱们有电。”

“所以还有人活着，我是这个意思。”

“对！这意味着，可能有汽车开过来，我是这个意思。”

一丛新鲜翠绿的灌木冒了出来，就在路面正中间的裂缝里。看见这灌木，吉尔觉得有种她不了解也无法了解的力量听到了他们的谈话，并且试着温柔地告诉他们：你们想错了。她耸耸肩，脑中涌出来所有的好理由，以反驳这丛灌木。“那个宅子里原来有人。昨天的巴士司机也活得好好的。”

铁门还在那里，就和前一天她看到的一样，优雅而强壮地立在琢石门柱之间。狮子依旧在门柱顶上咆哮，铁条上的铁牌也依旧在宣告“白杨山”之名。

“门是锁着的。”她哥哥说，晃了晃门锁给她看。一把结实的铜挂锁，看起来像是新的。“咱们得想办法进去。”

“当然。我打算沿着这道墙走，看见没？我要找一个我能翻进去的位置，或者这墙有塌陷的缺口。等我找到了，我就回来告诉你。”

“我想跟你一起去。”恐惧像一阵冷风突然袭来。如果吉米从此一去不回，她再也见不到他了，那该怎么办？

“听着，在那栋房子里的时候，你是打算自己一个人来这里的。如果你可以独自做到，那你也可以独自在这儿待十分钟，留心有车过来。现在，别跟着我啦。”

她没跟过去。一个小时后，她还在等，而她哥哥沿着墙内侧走了过来。他被擦伤了，浑身脏兮兮的，还想隔着铁门跟她说话。

“你是怎么进来的？”他问道，看见妹妹突然出现在自己身旁。

她耸耸肩。“你先说，你怎么进来的？”

“我找到一棵小树，已经死了，倒了。那棵树真够小的，我能拉动树干，只要别妄想拔树根那头就行。我把树干靠在墙上，然后爬上去，跳下来。”

“那你就出不去了。”她对哥哥说，然后沿着一条路离开铁门。

“我会想办法出去的。你又是怎么进来的？”

“从铁栏杆之间钻进来的，但是栏杆又紧又刮人。我觉得你钻不了。”她又恶狠狠地补充了一句，“我在这里等了好久了！”

私人车道向山坡上延伸，两旁是一排排细长的树木。她觉得那像模特们在展示绿色的礼裙。山顶上有座四四方方的大房子，大门锁着。无论她哥哥如何努力地叩击那大大的黄铜门环，房子里只有空荡荡的回声传出来。她则按下了那个漂亮的珍珠色按钮，远处的门铃声并未叫来一个人。

从大门左边的窗户向里看，她看到一张椅子，大概是木质的，上面有棕橙相间的靠垫。她还看到了灰色的电视屏幕。灰屏的一角有两个亮黄色的字：静音。

他们绕着房子走了一圈，发现厨房的门没锁死，他们出发时就是这样。她正把煎锅里的腌牛肉碎倒在盘子里，就在这时，灯光熄灭了。

“以后没有热的食物了，”她对哥哥说，“我的炉子是用电的。”

“电会来的。”他信心满满地说。但是电没来。

那晚，在这栋没电的房子里，在那间漆黑的卧室里，她脱下了衣服。他们已经把这间卧室当成自己的了。她摸黑把衣服叠起来，凭指尖的触感，尽量把它们整齐地放在一张她看不到的椅子上。然后她钻进了被窝。

半分钟后，她哥哥也钻了进来，身体温暖而赤裸。“你知道吗，吉尔。”他把她拉向怀中，“咱们俩很可能是这个世界上最后的活人了。”

惯性原理/Inertia

原载于《类比》(Analog) 1990年1月

著 南希·克雷斯/Nancy Kress

译 刘媛

南希·克雷斯著有十余部科幻奇幻长篇小说和八十余则短篇小说，收录在《三位一体》(Trinity and Other Stories)、《地球上的外星人》(The Aliens of Earth)等短篇集中。她的中篇小说《西班牙乞丐》(Beggars in Spain)荣获雨果与星云双项桂冠，后被扩写为长篇小说。此外，她还曾两次将星云奖收入囊中，获奖作品分别是《闪亮群星中》(Out of All Them Bright Stars)和《欧力特监狱的花朵》(The Flowers of Aulit Prison)，后者同时荣获西奥多·斯特金纪念奖。2003年，克雷斯以长篇小说《可能性空间》(Probability Space)获得了约翰·W.坎贝尔纪念奖。

2008年，克雷斯发表了科幻惊悚小说《狗》(Dogs)，《狗》与本篇作品一样，讲述的也是一场传染性极强的瘟疫。

在《惯性》这篇小说中，一群病人感染了容貌受损的传染病，被隔离在一处相当于现代麻风病隔离区的地方。克雷斯说，对身份的探讨是她作品的中心思想——你是谁、你为什么在这里、你为什么是你（以及你应该如何应对），这篇作品也不例外。

黄昏时分，卧室的后墙塌了。前一刻好歹还是一堵墙，裸露的墙骨，开裂的蓝色石膏板；下一刻就成了一道齐腰高的围栏，外加一堆折断的长木板。断口边缘参差不齐，毛茸茸的，像是盖满了粉末。一棵枯朽的树从这大洞里戳进来，挤在我们营房与E区营房后墙之间的狭窄缝隙里。我想从床上爬起来仔细瞧瞧，可今天我的关节炎发作得厉害，我正是因此才躺在床上休息的。蕾切尔急匆匆地冲进卧室。

“怎么了，外婆？您还好吗？”

我点点头，伸手指了指。蕾切尔探身钻进大洞里，加利福尼亚的暮色将她的秀发照出一圈光晕。这也是她的卧室，她的床褥就存放在我这张破旧四柱床的底下。

“是白蚁！该死的。咱们这里居然有白蚁。您真的没事吗？”

“我很好，我在屋子这头呢，宝贝。我没事。”

“好吧——得让妈妈找人来修墙。”

我没答话。蕾切尔站直身子，飞快地瞥了我一眼，又看向别处。关于她妈妈玛米的事，我还是什么都没有说。随着油灯的火光一闪，我目不转睛地看着蕾切尔，只因为她是那么好看。她并不漂亮，即使在隔离区里也算不上什么美人，虽然目前为止，疫病只影响到了她的左半脸。那一侧面颊上凸起的硬纹粗得像麻绳，但只要她右侧对着别人，就根本看不出有什么问题。可她的鼻子硕大，眉毛又粗又低，下巴像个突出的门把手。以她外婆的眼光来看，蕾切尔长得真好看——那是意味着诚实的鼻子、充满表现力的眉毛、坦率真诚的灰色眼眸，在她歪着脑袋用心聆听时，下巴前伸得恰到好处。隔离区外面的人不会这么想，但他们是错的。

蕾切尔说：“也许我能用抽奖券多换些石膏板和钉子来，然后我自己把它补好。”

“可白蚁还在里头。”

“这个嘛……没错，可是我们总得做点什么。”我没有反驳她，她已经十六岁了。“冷风都灌进来了——这个季节，您晚上会冻坏的，关节炎会犯得更厉害。到厨房里来吧，外婆，我生好火了。”

她把我扶进厨房，烧柴火的金属炉子发出蔷薇色的光芒，把我的关节烤得暖烘烘的。一年前，某个不知打哪儿来的慈善组织或利益集团将这个火炉捐给了隔离区，我猜是因为这类行为还能享受减税优惠。如果外面还有减税这回事的话。蕾切尔说我们还能收到报纸，而且我偶尔会用几张看上去挺新的报纸包裹从菜地里摘的蔬菜。她还说，史蒂文森家的那个年轻男孩能在J区的社区会堂用一台好心人捐赠的电脑来查询新闻，可隔离区外面的税务条例早就跟我没关系了。我也没有去问玛米能把那台火炉弄回家的人为什么是她，那个月份并没有抽奖券开奖。

炉火比卧室的油灯亮得多。尽管蕾切尔还在为卧室后墙壁发愁，但我看见她脸上洋溢着兴奋。她年轻的皮肤熠熠发光，从聪慧的下巴到疫病绳纹的边缘，都是亮闪闪的，当然，绳纹永远都是一个颜色。我对她微笑。十六岁的年纪总是遇到点事就兴高采烈，不管是从捐献品贮藏室领到一根新发带，某个男孩看了自己一眼，还是跟堂妹珍妮有什么小秘密。

“外婆。”她蹲在我的椅子旁边，双手在破旧的木制扶手上来回摩挲，“外婆——来了个访客，从外头来的。珍妮看见他了。”

我继续微笑。蕾切尔也好，珍妮也罢，她们没见过疫病隔离区访客络绎不绝的情形。起初他们身穿笨重的防污染服，几年后换成了一身简洁方便的隔离衣。不断有人从外面被运到这里隔离，外沿的检查站经年累月地车来车往。但蕾切尔哪里会记得这些，那时她还没出生呢。我们被送进来时，玛米也只有十二岁。在蕾切尔看来，有访客可是件大事。我伸出手抚摸她的头发。

“珍妮说，那位访客想找隔离区年纪最大的人聊聊，就是在外面得病，然后被送来这里的那些人。是哈尔·史蒂文森告诉她的。”

“是吗，宝贝儿？”她的头发如丝般柔软。玛米在蕾切尔这个年纪时，发质也是如此。

“他说不定要找您谈谈！”

“好啊，我就在这里。”

“您不激动吗？您觉得他要问什么？”

这时玛米回家了，使我不必应对蕾切尔的追问。玛米的男朋友彼得·马隆提着个网兜，里面是从贮藏室取来的杂食。

一听见门把手转动的声响，蕾切尔就忙不迭地起身去拨弄炉火。她的脸变得煞白，但我知道过会儿就好了。玛米用高亢的娃娃音大叫：“我们回来了！”从门厅里带进来的寒气像清冽的流水在她周围打旋。“亲爱的妈妈，您感觉怎么样？还有蕾切尔！你一定猜不到，彼得用几张多余的兑换卡给我们换到了一只鸡！我要给你们炖一锅好菜！”

“卧室的后墙塌了。”蕾切尔淡淡地回答。她没去看彼得提在手里的鸡肉，但我看了。彼得露出耐心的、狼一般的微笑。我猜他是打扑克牌赢了兑换卡。他的手指甲缝里脏兮兮的。我看见裹杂食的报纸一

角上印着什么“宅邸充公”。

玛米问：“什么叫‘塌了’？”

蕾切尔耸耸肩。“就是塌了，有白蚁。”

玛米无助地看向彼得，他脸上的微笑变得更深。我知道接下来会怎样——他们会演一出好戏，不完全是演给我们看，但会在我们的厨房里上演，供我们欣赏。玛米会跟彼得撒娇，求他帮忙把墙修好。他会笑着抗议。然后她百般调笑暗示可以做交易，那些暗示一个比一个明显。最终，他会同意修墙。蕾切尔和我没有别的房间可以容身取暖，只能对着炉火、地板或自己的鞋子发呆，一直等到玛米和彼得招摇地走进她的房间。这种卖弄使我们尴尬。玛米总需要别人来见证她的魅力。

可现在，彼得却盯着蕾切尔看，眼里没有玛米。“这只鸡不是从外面运来的，蕾切尔，而是产自B区的养鸡场。我听你说过那里有多干净。”

“嗯。”蕾切尔随意敷衍。

玛米翻了个白眼。“要说‘谢谢’，宝贝儿。彼得为了给我们弄这只鸡可没少费力气。”

“谢谢。”

“你能别那么敷衍吗？”玛米的声音尖锐刺耳。

“谢谢。”蕾切尔重复道，然后走向那间只剩三面墙的卧室。彼得还目不转睛地看着她，把提着鸡的手换成了另一只，网兜将淡黄色的鸡皮勒得一格一格的。

“蕾切尔·安妮·威尔森——”

“随她去吧。”彼得温柔地说。

“不行。”玛米回答。疫病在她脸上留下的五道十字形的绳纹，她的面目略显狰狞。“得让她学点规矩。而且，我得让她听见我们的要宣布的事情！蕾切尔，你马上给我回来！”

蕾切尔走出卧室，我从未见过她违抗母亲。她在敞开的卧室门边停下脚步，等着。两个被烟熏黑的空烛台一左一右杵在她的脑袋两

侧。从去年冬天开始，或者更早，我们就没有蜡烛了。玛米气得眉头紧皱，嘴角却带着明媚的笑容。

“今天的晚餐很特别，对大家来说都是如此。皮特跟我有事情要宣布。我们俩准备结婚了。”

“没错，”彼得说，“恭喜我们吧。”

蕾切尔本来就一动不动，听到这话更是像冻住了。彼得仔细地打量着她。玛米眼帘低垂，脸都红了。我突然有些可怜我的女儿，一个三十几岁稚气犹在的大女孩，将委身于彼得·马隆这样一个轻佻的人。我狠狠瞪着他。他要是敢碰蕾切尔一下……不过我认为他不会那么做。那样的事情已经不再发生了，至少是在隔离区里。

“恭喜。”蕾切尔喃喃地回答，走到母亲面前给了她一个拥抱，玛米也动作夸张地回抱了她。下一分钟，玛米就要开始抹眼泪了。隔着玛米的肩膀望去，我看见蕾切尔脸上爱怜混合着悲伤，我垂下眼睛。

“来，咱们应该干一杯！”玛米欢快地叫喊。她眨眨眼，做了个笨拙的脚尖旋转动作，从碗柜后的架子上取出一瓶酒。那个碗柜是蕾切尔在上次募捐抽奖会上赢来的，跟我们的厨房有些格格不入——涂着明亮的白漆，隐约有东方风格，摆在几张摇摇晃晃的座椅和一张破桌子旁边，桌子的抽屉已经破得不成样子，也没人愿意花时间修。玛米炫耀着手里的酒瓶，我都不知道碗柜里有酒，还是香槟。

外面那些人是怎么想的，竟会给传染病隔离区捐香槟？那群可怜虫，就算他们已经找不到任何值得庆祝的场合……也许他们根本想不出这些酒该怎么处理……或者是，给就给了，只要我们那些病秧子待在里头别出去就行……无关紧要。

“我就是爱喝香槟！”玛米狂热地大喊。我觉得她已经喝过一次了。“哦，快瞧瞧——有人来和我们一块儿庆祝了！快进来，珍妮，来喝杯香槟吧！”

珍妮笑着走进门。我又看见了玛米宣布婚讯前，洋溢在蕾切尔脸上的兴奋劲儿。它现在闪耀在珍妮的脸上，美极了。她手上和脸上没有疫病的痕迹。虽然从来没人问过，但她身上某个地方一定有，她是在隔离区里出生的。蕾切尔说不定知道，两个小姑娘总是形影不离。珍妮是玛米亡夫的侄女，也就是蕾切尔的堂妹，从法律意义上说，玛米是她的监护人。然而早就没人会在意这些繁文缛节了，珍妮和别人一起住在相邻街区的营房里，我和蕾切尔曾邀请她来和我们同住，但她

拒绝了。她摇了摇头，一头迷人的金发在肩头跳啊跳。她窘迫得羞红了脸，不好意思正眼看玛米。

“我要结婚了，珍妮。”玛米对她说，又故作羞怯地垂下眼。我真想知道她是怎么弄来那瓶香槟的，她做了什么，和谁？

“恭喜恭喜！”珍妮热情地说，“也恭喜你，彼得。”

“叫我皮特就好。”他纠正道，以前也这么说过。我发现他看珍妮的眼神色迷迷的。珍妮没有从不用昵称称呼他，某种第六感——即使是隔离区里的人也有第六感——让她微微往后退了退。我知道她会继续称呼他“彼得”。

玛米对珍妮说：“再喝点儿香槟，留下吃饭吧。”

珍妮看看瓶子里所剩不多的香槟酒，还有桌上那只在渗血的小鸡。她不动声色地考虑着，然后当然会选择撒谎。“不用客气，我不吃了——我们今天中午已经吃过饭了。我只是来问问，回头能不能带个人来见您，外婆。一位访客。”她的声音虽小，但那股热情又回来了，“从外面来的。”

我看着她闪闪发光的蓝眼睛，看看蕾切尔的脸，实在不忍拒绝。我猜得到访客的来意，可两个小姑娘却不知情。我不是珍妮的亲人，可她从三岁起就随蕾切尔一起叫我外婆。“好吧。”

“哦，谢谢您！”珍妮大声道谢，和蕾切尔快乐地四目相对，“您能同意真是让我太高兴了，不然我们恐怕永远都没机会跟访客近距离交谈！”

“不用客气。”我说。她们这么年轻。玛米面露不悦，她刚刚宣布的好消息被抢了风头。彼得看着珍妮用力拥抱蕾切尔。突然间，我知道他也在琢磨珍妮是哪个部位感染了疫病，有多严重。他发现我在看他，于是看向地板，深色的眼睛眯了起来，略有些惭愧。但也只是略微而已。一段木柴在火炉里噼啪作响，火苗猛地一闪。

第二天下午，珍妮把访客带来了。我见到他就立刻吃了一惊——他没穿隔离衣，而且也不是社会学家。

在实施隔离措施的最初几年里，隔离区里频频有人造访。医生仍盼望能研制出全新的疗法以治愈患者——又灰又厚的增生层在患者体表缓慢扩散或是仅停留在局部，没人知道为什么。面目全非。奇丑无比。也许致命，还会传染。最后这一条才是最可怕的——会传染。于

是，身穿隔离衣的医生进来研究病因及疗法；身穿隔离衣的记者前来找素材写新闻稿，配有全彩照片；还有身穿隔离衣的立法委员会调查小组来核查事实，直到国会迫于纳税人的压力（那些纳税人总是给自己施压，并抱怨我们总是烧钱）而剥夺了隔离区的选举权。然后，社会学家们陆续涌入，手里举着微型摄影机，准备把隔离区的乱象拍摄下来，看看这里会如何陷入街匪横行、同类相残的混乱状态。

后来，他们期待的一幕未能发生，又来了另一批穿着更新款式隔离服的社会学家，他们想要了解的是隔离区的秩序为什么没有崩溃。所有这些人全都败兴而归。没有疗法，没有病因，没有新闻稿，没有崩塌，也找不到缘由。

这些社会学家逗留的时间比任何人都长。记者的工作讲求时效性与趣味性，但社会学家的成果只要能发表就行。另外，他们从惯有的文化传统中推断，隔离区迟早会变成一片战场：里面的人无电可用（电费日益高昂），没有市政警力（他们拒绝进入隔离区），不得自由离开，没有政治影响力，没有工作，没有高速公路、电影院、联邦法官、州立小学——为了生存，人们只能选择滥用暴力。每一本文化教科书中都是这样写的：被炸毁的内城区、《蝇王》、芝加哥的公共住房项目、西部电影、监狱回忆录、纽约的布朗克斯区、洛杉矶东部，还有托马斯·霍布斯。社会学家对此了如指掌。

只是，这一切在这里都没有发生。

社会学家们苦苦等待着。而我们在隔离区里学会了种菜、养鸡，我们发现鸡什么都吃。懂电脑的人找到了真正的工作，他们远程办公了好几年——也许有十年那么久——直到设备老化无法使用。曾当过老师的人组织起学堂教育孩子们，但在我看来，课程一年比一年简单：蕾切尔和珍妮似乎没什么历史和科学方面的知识。医生们继续行医，用的是某些公司为减税而捐献的药品，十几年之后开始训练学徒。有段时间——好像是很长一段时间——我们还能听广播、看电视。现在也许还有人看电视呢，如果外面捐赠的电视还有几台能用的话。

最后，那群社会学家回忆起了起了更古老的模型——东欧国家中的犹太人小村、法国的胡格诺派团体、简朴的阿米什农业社区，都是集匮乏、差异和孤绝于一体的自给自足模型，死气沉沉却不易分崩离析。在他们的回忆书本知识的时候，我们开始举办物品抽奖活动，招收学徒，按需分配储备的食物，并破损的家具替换破损得更厉害的家具，我们还结婚生子。我们不纳税，不打仗，不投票，也没有热闹可看。后来，过了很久，这里不再有访客，就连社会学家们也懒得来

了。

但我眼前就站着这个年轻人，没穿隔离衣，一头浓密的黑发，棕色的眼睛带着笑，轻轻拉过我的手。他触摸到疫病留下的绳纹时并没有皱眉，看起来也不像是要给厨房的家具编列清单，为后续的摄录做准备工作。厨房里有三把椅子，其中一把是他人捐赠的安妮女王时代的仿品，还有一把是乔·克兰施密特设计的真品；一张桌子；柴火炉；簇新闪亮的东方风格漆柜；塑料水槽，上面的手泵跟隔离区外蓄水池的水管相连；一个用捐赠的木头制成的木柴箱，上面印着“博伊西-加斯凯德建材公司捐赠”；两个热切、聪明又可爱的小姑娘，他最好别把她们当作患病的怪物。虽然已经过去很久了，但我记忆犹新。

“您好，普拉特夫人。我是汤姆·马哈比。谢谢您同意跟我见面。”

我点了点头，问：“那我们要聊些什么呢，马哈比先生？您是记者吗？”

“不，我是一个医生。”

这我倒是没想到，而且我也没想到，他脸上竟突然闪过一丝紧张的神色，转瞬又化为笑意。虽然紧张是无可厚非的自然反应——进来之后，他就再也出不去了。我不知他从哪里感染的疫病。在我的记忆中，隔离区里已经很久没有收容新病例了。莫不是因为外界的政治原因，新患者被送进了别的隔离区？

马哈比说：“我没有感染，普拉特夫人。”

“那你为什么——”

“我在写关于一篇关于长期隔离居民疾病发展情况的论文，所以一定得到里面来看看。”他回答。我立刻听出他在撒谎。蕾切尔和珍妮当然没有听出来。她们俩像两只热切的鸟儿，一左一右地坐在他身边，全神贯注地听着。

“那等你写完之后，要怎样发表呢？”我问。

“通过短波无线电。同僚们都等着呢。”他避开我的目光。

“用终身监禁换来这样一篇论文，值得吗？”

“疾病在您身上的恶化速度有多快？”他并没有回答我的问题。他审视我的脸、双手和前臂，客观而专业地检查着，让我觉得他至少说

了几句实话。他确实是位医生。

“受感染的部位有疼痛感吗？”

“没有。”

“患病之后，有没有出现功能障碍或活动力下降的症状？”蕾切尔和珍妮觉得有些疑惑了。他是在试探我懂不懂这些术语。

“没有。”

“在皮肤最先受到影响的部位，过去几年里有没有出现外观变化？比如说，颜色、组织密度、增厚脊纹的大小？”

“没有。”

“除了我提到的这些之外，有没有别的改变？”

“没有。”

他点点头，翘起脚尖轻轻摇晃。作为一个不久就会感染非功能性绳纹病的人，他的反应很酷。我等着，看他会不会把到里面来的真正原因告诉我。长久的沉默。终于，马哈比说道：“您曾经是注册会计师。”刚巧蕾切尔这时候问：“有没有人想来杯蜜桃水？”

马哈比愉快地接受了。两个姑娘总算不用再傻坐着了，她们忙忙碌碌地一边接冷水，一边把桃子罐头捣碎，倒进一个棕色塑料水罐里调制起蜜桃水来。水罐的侧面被炉火烤瘪了一大块。

“是的。”我对马哈比说，“我曾是注册会计师。怎么了？”

“这些人现在是不受法律认可了。”

“注册会计师？怎么会？他们可是体制的中流砥柱啊。”我突然意识到自己已经很久没有用过这样的字眼了。这些词语尝起来有股金属味，像破铜烂铁。

“早就不是了。国税局负责所有税务统计工作，给每家每户寄去一份量身定制的税单。至于那些数据具体是怎么核算出来的，都是机密，以防被海外敌对势力推测出政府用于国防的财政资金。”

“啊。”

“我叔叔以前也是注册会计师。”

“他现在呢？”

“改行了呗。”马哈比说。他没有笑。珍妮把两杯蜜桃水递给我和马哈比，然后他才笑了一下。

珍妮垂下眼帘，脸颊微微泛红。马哈比的眼神里也有些让我看不清的意图，但和彼得的眼神不同，完全不同。

我瞄了蕾切尔一眼。她似乎什么都没有注意到，没有嫉妒、焦虑或受伤的神色。我松了口气。马哈比对我说：“您还在杂志上发表过一些普及历史知识的文章。”

“你怎么知道的？”

他再次对我的问题充耳不闻。“又懂会计，又懂历史写作，这两种本领真是奇妙的组合。”

“算是吧。”我对他的话没什么兴趣。那些事情过去太久了。

蕾切尔对马哈比说：“我能问你一个问题吗？”

“问吧。”

“在外面，有没有哪种药能治疗被白蚁咬坏的木头？”

她的表情严肃极了。马哈比没有笑，而我也不情愿地承认，他真的很讨人喜欢。他礼貌地回答：“我们无法治愈木头，只能消灭白蚁。最好的办法是用浸泡过木榴油的木头当建材，白蚁不喜欢这种化学物质，所以就不会往木料里钻。但要是木头里面已经进了白蚁，就要用其他化学品把它们杀死。我去帮你打听一下，争取下次进来时带一些给你。”

还有下次。他抛出了这句重磅炸弹，仿佛进出隔离区是家常便饭。蕾切尔和珍妮把眼睛瞪得老大，都注视着我。马哈比也是，我看出他是在冷静地打量，分析我会做出何种反应。他等着我询问更多细节，甚至是——我很久没有想起过这些词语了，一下子要用还得琢磨琢磨——为他的信口雌黄而勃然大怒。可我不知道他究竟是不是胡说，即便是，又有什么要紧的？有几个人从外面来到隔离区里——这能对我们产生什么影响？根本不会出现大量的移民，出去的移民就更有有了。

我平静地说：“你来之处的真正目的是什么，马哈比医生？”

“我告诉您了，普拉特夫人，为了评估疾病的发展情况。”我什么也没说。他又补充了一句：“或许您有兴趣多了解一些外面的情况。”

“我没什么兴趣。”

“为什么？”

我耸耸肩。“反正他们也不管我们。”

他端详着我。珍妮怯生生地说：“我倒想多听听外面的事。”还没等蕾切尔说“我也是”，门就猛地被撞开，玛米冲进房间，转身朝门厅尖叫嚷。

“你再也别回来！你干得出那……那样的丑事，休想再碰老娘一下！最好她下面也有病，传染到你的——”她看见马哈比，把后面的话咽了下去，整个身体愤怒得颤抖。从门厅传来一句低声地回答，我坐在炉火旁听不真切，但却让她更加气急败坏、面红耳赤。她一把甩上门，痛哭流涕跑回她的卧室，把卧室的门也狠狠一甩。

蕾切尔站起身。“还是我去吧，宝贝。”还没等我站起身——我的关节炎此刻感觉好多了——蕾切尔已经跑进了母亲的房间。厨房里一片尴尬的寂静。

汤姆·马哈比起身告辞。“坐下，医生。”我说道。我认为，或者说我希望，如果他留在这里，玛米或许能控制一下她歇斯底里的程度，或许蕾切尔也能快些从她母亲的房里出来。

马哈比有些犹豫。这时珍妮说：“对啊，多坐一会儿吧。而且，你能不能告诉我们——”我看出了她的笨拙，她想尽量不表现得愚昧，“——外面的人们过得怎么样？”

他同意了。他眼睛看着珍妮，其实是说给我听——他谈起最新的戒严法；国民警卫队无法控制那些抗议南美战争的游行者，他们一直跑到白宫的电网前才被拦住；某个原教旨主义的地下组织影响力日益壮大，其他地下组织——不止一个——甚至把他们称作“上帝帮”。他说在工业生产方面，韩国和中国的竞争对手已经将我们远远甩在身后，还有呈跳跃式增长的失业率、炸了锅一般的种族对抗、陷入火海的一座座城市。迈阿密、纽约、洛杉矶——这些地方已骚乱多年。现在这股乱象还席卷了波特兰、圣路易斯、亚特兰大、凤凰城。大急流城也烧了起来。简直不堪描述。

我说：“据我所知，捐给我们的物资并没有减少。”

他再次用审慎的眼光注视我，不知心里在斟酌什么，然后用一只靴子碰了碰火炉边。我注意到，那只靴子几乎和我们脚上穿的一样破旧。“这炉子是韩国造的。现在几乎所有捐献物资都是他们造的。公共关系嘛。许多军管政府的议员都有亲戚牵涉其中，虽然他们现在拒不承认。亚洲人跟我们做交易，好完全避开贸易保护的限制，当然，这些捐献物资只是其中的一小部分。不过，你们在隔离区里得到的一切都是亚洲人造的。”他漫不经心地随意谈论，这个彬彬有礼的年轻人带着一种自由主义的倾向将外面的消息说给我听，这种态度远比他讲述的内容更能说明问题。

珍妮迟疑地说：“我看见……我想应该是一个亚洲人。就在昨天。”

“在哪儿？”我追问。极少有亚裔感染这种疫病，没人知道为什么。在我们这个隔离区里一个亚裔病人都没有。

“在边缘区。是一个守卫。另外两个人在踹他，还骂他——我们在对讲亭里听不清楚。”

“‘我们’？你和蕾切尔？你们俩跑去边缘区干什么？”我问，听见自己的音调高亢。边缘区是一片空旷的狭长地带，遍布电子雷和铁丝网，将我们这群疫病感染者隔绝在内。边缘区周围几英里都是消过毒的不毛之地，洒满预防性的化学物。即便如此，还是安排了士兵巡逻，这些不情不愿的士兵们通过内部通信系统与隔离区里的人联络，铁丝网两侧每隔半英里就设有一个对讲亭。隔离区里以前会有斗殴、强奸，早年曾有过一次谋杀，都是在边缘区发生的。当面目可憎、恨意腾腾的恶徒从外面跑来伤害我们时，他们只要跑过那片雷区和铁丝网，就能直面我们这群待宰的羔羊，不会有警察愿意追进来缉捕凶犯。因此只能靠巡逻的士兵，有时靠我们的人，在边缘区阻挡他们进入。死者会在边缘区附近就地安葬。敬爱的诸神啊，蕾切尔和珍妮竟然去了边缘区……

“我们去用对讲机跟守卫们打听，知不知道怎样制止白蚁。”珍妮有条不紊地回答，“毕竟，他们的工作就是制止病菌之类的。我们觉得他们也许有办法制止白蚁，说不定受过什么特殊训练。”

卧室房门打开，蕾切尔走了出来，年轻的脸上带着憔悴。马哈比朝她微笑，然后再次看向珍妮。“我觉得士兵应该没受防治白蚁的训练，不过等我下次进来时，肯定会给你们带些有用的东西。”

又是这句话。但蕾切尔只回答道：“哦，那好。我今天到处找人要石膏板，可就算我真能弄到，要是不能制止它们的话，同样的事情还会再次发生。”

马哈比说：“你知道白蚁会选举女王吗？投票系统还受到严格监管。真的。”

蕾切尔笑了，虽然我觉得她没听懂。

“蚂蚁能撼动一棵橡胶树。”他唱起来，那是我童年时代的一首老歌。爵士歌王弗兰克·辛纳屈的名曲《远大理想》。歌声从立体声录音机里传出来——那时候CD还没有兴起，许多东西都还没流行——我们在星期天下午端着高脚杯，喝着冰茶和可乐，叔叔阿姨们坐在厨房里，客厅的电视机播放足球比赛，旁边的桌上摆着铅晶玻璃花瓶，里面插着从花园里采来的最后一捧紫菊花。星期天的黄昏，闻起来带着淡淡的咸腥气味，那是周末最后的愉快时光，大大的黄色校车周一清早便会来接我们上学。

珍妮和蕾切尔当然看不见我说的这些。她们只听见美妙的男中音轻快地唱出简单的旋律，一曲关于希望和勇气的愚蠢打油诗，让她们也能跟着哼。她们兴高采烈。马哈比唱过几遍之后，两个小姑娘也跟着齐声和唱，然后还给他演唱了三首街区舞会上的热门金曲，给他添了些蜜桃水，然后开始询问外面生活的种种。问题都很简单：人们吃什么？食物打哪来？他们穿什么衣服？我上床睡觉时，他们三个还坐在那儿侃侃而谈。我的关节终于又开始疼了，我朝玛米紧闭的房门看了一眼，带着突然而来、难以明说的悲伤。

“那个狗娘养的最好再也别来找我。”第二天早晨玛米说道。阳光灿烂，我坐在窗边，织毛毯活动手指，琢磨这些捐赠的羊毛是从中国还是韩国绵羊身上剃下来的。蕾切尔和珍妮一大早被叫去劳动了，E街区有口井需要深挖。那些人已经把这件事议论了好几个礼拜，看来终于有人着手组织大家干活了。玛米趴在桌上，眼睛哭得红红的。“他和玛丽·德尔巴顿搞在一起，被我当场抓到。”她的声音哽咽，如同两岁孩童，“妈妈——他居然跟玛丽·德尔巴顿搞上了。”

“随他去吧，玛米。”

“大不了就一个人过。”她的话里带着几分尊严，但很快就散去了，“那个狗娘养的订完婚第二天就和那个贱人鬼混，该死的，我又要一个人过了！”

我什么都没说，没什么可说的。玛米的丈夫在十一年前死于政府搞的某项实验疗法，当时蕾切尔只有五岁。隔离区里住的就是一群小白鼠。四个隔离区里一共死了十七个人，然后政府决定停止拨款，将擅自进出隔离区定为大罪。他们解释说，传染的风险实在太太大，这是为了保护这个国家的国家公民。

“他再也别想碰我一下！”玛米说道，睫毛上闪着泪光。一颗泪珠顺着脸颊往下滑了一英寸，流到第一道疫病绳纹处停了下来，然后从侧面往她嘴里流去。我伸出手将它拭去。“这个遭天杀的浑蛋！”

到了晚上，她和彼得又手牵手了。他们挨在一起坐着，彼得的手指在桌子底下攀上她的大腿，以为别人看不见。玛米也把手滑到他屁股底下。蕾切尔和珍妮移开目光，珍妮微微有些脸红。我突然想起一件遗忘许久的事——我十八岁的时候，进耶鲁大学的第一年，就跟一个刚刚认识了三个小时的红发男人爬上了一张铺着时髦几何印花床单的黄铜大床……但如今，在隔离区里……性与其他事情一样，都进展得无比缓慢，无比小心，无比隐秘。因为长久以来，人们都担心这种病跟从前那些病一样，说不定会通过性生活传播。其次，遍布疫病绳纹的丑陋身体也令人们羞愧不已。说不定蕾切尔还没见过男人的裸体。

我想说些什么来打破尴尬。“星期三有一场街区舞会。”

“在B区。”珍妮说道，蓝眼睛熠熠发光，“去年夏天在E区表演的乐队也会到场演出。”

“有吉他吗？”

“哦，没有。他们有小号和小提琴。”蕾切尔心驰神往地回答，“您应该去听听他们的合奏，外婆——跟吉他完全不一样。去参加舞会吧！”

“我就不去的，宝贝儿。马哈比医生去吗？”从她们俩脸上的表情判断，我猜对了。

珍妮犹豫地说：“如果可以的话，他想在舞会开始前先来找您聊上几分钟。”

“为什么？”

“我不……我不是很清楚。”她没看我的眼睛——既不愿意跟我说实话，也不愿意对我撒谎。我头一次意识到，隔离区里的大多数孩子

都不爱撒谎，或者不善撒谎。他们擅长保护隐私，但必须诚实。

“您同意见他吗？”蕾切尔急切地问。

“同意。”

玛米半晌没看彼得，尖锐地补充道：“我的大小姐，如果是关于你或珍妮的任何事，他应该见的人是我，而不是外婆。别忘了我是你妈，也是珍妮的监护人。”

“知道了，妈妈。”蕾切尔说。

“我不喜欢你的语调，大小姐！”

“对不起。”蕾切尔用同样的语调回答。珍妮尴尬地垂下眼。还没等玛米正式为她被忽视的母亲权威抒发义愤，彼得就俯在她耳边小声嘀咕了一句，说得她捂着嘴咯咯直笑。

过后，等到只有我们俩在厨房里时，我静静地对蕾切尔说：“尽量别去惹你妈心烦，她也不想那样。”

“好的，外婆。”蕾切尔顺从地回答。可我从她的语调中听出了怀疑，她用对我甚至，对她母亲的爱将那份怀疑压了下去，但我还是听出来了。蕾切尔不相信玛米控制不住情绪。对于出生在隔离区里的蕾切尔来说，她根本想不明白玛米究竟对她哪里不满。

六天后，汤姆·马哈比第二次前来造访我，就在街区舞会开始前。他变了样。我早已忘记世上还有这般活力四射、意气风发的年轻人，似乎把身边的空气都惹得躁动不安了。他站在我面前，双脚微微分开，蕾切尔和珍妮站在他的左右两侧，两人都穿着参加舞会的裙子。珍妮还用一根红丝带扎起金色卷发，像朵明媚的鲜花。马哈比轻轻地搭上她的肩膀，而我从她回应对方的眼神里看出他们之间一定发生了。我喉咙一紧。

“我想与您坦诚相对，普拉特夫人。我跟杰克·史蒂文森、玛丽·克雷默，还有C区、E区的一些人都谈过了，我对你们在这里的生活有了一些了解。就那么一点儿吧。我有些话要跟您说，我也会把这些话告诉史蒂文森先生和克雷默太夫人，但我想最先告诉您。”

“为什么？”我没打算用这么严厉的语气，说不定这才是我的真实反应。

他没有被我吓住。“因为您是遭遇那场疫病的最年长的幸存者之一。因为您在外面受过良好的教育。因为您女儿的丈夫死于神经轴突畸变。”

在我意识到马哈比接下来要说什么的一瞬间，我也意识到蕾切尔和珍妮已经听他说过了。她们此刻小嘴微张、聚精会神地听着，就像孩子们在听大人反复讲起一个神奇的传说故事。可她们听得懂吗？

蕾切尔的父亲离世时她并不在场，当时他大口吸入空气，可他的肺再也用不上了。

马哈比看着我：“那些人死亡之后，针对这种疾病开展了很多研究，普拉特夫人。”

“不，并没有。你们的政府说那样做风险太大。”

我看出他注意到了我的措辞。“没错，以任何实际手段尝试治愈都是违法的。必须把与感染者的接触减到最小。”

“那这些‘研究’又是怎么开展的？”

“靠的是那些甘愿进入隔离区，从此不再离开的医生。数据通过激光传出去，以代码的形式。”

“怎么会有健康的医生心甘情愿到隔离区里来，并且再也不出去？”

马哈比微笑起来，我再次被他的活力震撼了。“哦，说起来您肯定想不到。我们在宾夕法尼亚州的隔离区里有三位医生。一位已经过了退休年龄；一位是老派的天主教徒，一心要将研究成果献给上帝；第三位更是没人能猜得透，他是个固执己见的家伙，曾是位卓越的研究员。”

曾是。“还有你。”

“不。”马哈比淡淡地说，“我并不一直在里面待着。”

“另外那些人怎么样了？”

“他们死了。”他右手有个动作做到一半又放了下去，我意识到他有，或曾经有吸烟的习惯。像那样下意识摸烟的动作我做了多少年？将近二十年。香烟的价值太高，不在捐赠物品之列。然而，我还是立

即认出了这个动作。“三位医生中有两人感染了疫病。他们自己和志愿者一样，也成了研究对象。然后有一天，政府截取了他们传输的数据，介入并摧毁了一切。”

“为什么？”珍妮问。

“研究疫病是违法的。外面人人自危，生怕病原体外泄——万一有病毒感染到蚊子、鸟或是孢子身上怎么办。”

“这些年什么也没有传出去啊。”蕾切尔说。

“是没有。可政府担心，如果研究人员开始拼接调换基因，病毒的存活力会进一步增强。你不明白外面人的想法，蕾切尔。不管干什么违法。现在是美国历史上最压抑的时期。人人自危。”

“可你不害怕。”珍妮的声音小到我几乎听不见。马哈比给她一个微笑，我的心随之一揪。

“我们当中有些人还没放弃。研究仍在继续，虽然都转为地下，而且只有理论无法实践，但还是有不少收获。我们了解到病毒并不只影响皮肤，还会——”

“先别说了。”我打断了他，因为我看出他要说到重点了，“安静片刻。让我想想。”

马哈比等待着。珍妮和蕾切尔看着我，抑制着内心的兴奋。终于，我想明白了。“你心有所求，马哈比医生。除了纯粹的科研乐趣之外，这些研究还需要我们身上的某样东西。既然外面的情况像你说的那么糟糕，想必那里也有不少疾病等着你去钻研，而且不会害你丧命，你在你们自己人里也有用武之地——”他点点头，眼睛里闪着光。“——但是你却来了我们这里。为什么？我们没有任何新鲜有趣的症状了，只是苟且活命，外面的人早就不在乎我们的死活了。我们一无所有。你来这里到底是为了什么？”

“您错了，普拉特夫人。你们这里确实发生了一些有趣的事。你们活下来了。你们的社会退步了，却没有崩溃。你们有序地生活着，按说你们不该享有这样的社会环境。”

又是这套陈词滥调。我对他挑起眉毛。他凝视着炉火平静地说道：“只告诉您华盛顿的暴乱说明不了什么问题。您得亲眼看看十二岁大的孩子投掷土炸弹；一个男人被开膛破肚，只因为他还有工作，而他的邻居没有；三岁大的幼儿被活活饿死，因为有人像丢掉不想要

的猫咪一样将她遗弃……您想象不到。这些事情在隔离区里没有发生。”

“我们比他们好多了。”蕾切尔说。我注视着我的外孙女。她的语气平淡，毫不自我膨胀，而是透着难抑的惊讶。火光将她脸颊上厚厚的灰色绳纹照出沉闷的栗红色。

马哈比说：“没准真是这样。我刚才说，我们发现疫病不仅会对皮肤造成影响，还会改变大脑中神经递质的受体。这种转变发生得相对慢一些，所以早年针对疫病的一窝蜂式的研究把它给漏掉了。可这种变化是真实存在的，就像——比如说，可卡因造成的更为迅速的大脑结构改变一样真实。您在听我说吗，普拉特夫人？”

我点点头。尽管珍妮和蕾切尔完全不懂这些术语，但她们并不是一脸茫然。我意识到马哈比肯定提前用某种通俗易懂的语言给她们俩讲解过了。

“随着疫病向脑部扩散，负责接收兴奋性神经递质的感受器会逐渐变得懈怠，而接收抑制性神经递质的感受器则愈发勤勉。”

“你是说，我们越来越傻。”

“哦，不！智力完全不受影响。其结果会反映在情绪和行为上，而不是智力上。您，和你们所有人，都变得更加平静。抵触行动，拒绝革新。虽然轻微，却是抑郁症状无疑。”

炉火变弱了。我拾起拨火棍，稍稍掰了一下，把它弄成撬棍的样子，戳了戳炉膛里的柴火——那些是形状完美的合成纸浆制品，上面还印着“惠好-赛义德公司捐赠”的字样。“小伙子，我并不觉得抑郁。”

“这是神经系统抑郁症的一种新变种——患者不会感受到临床抑郁症常有的绝望无助感。”

“我不相信你说的话。”

“真的吗？请容许我礼貌地问一句，您——或其他年长的街区领导——有多久没有推进隔离区内的重大制度变革了？”

“你不能总期待会发生建设性的改变，只能学会接受。这不是化学，这是现实。”

“外面就不是这样。”马哈比神色严峻，“外面的人既不建设性地改

变，也不接受现实。他们用暴力解决问题。在隔离区里，除了你们刚进来的那几年，几乎没有任何暴力事件，即便资源日趋紧张。您多久没有吃过黄油了，普拉特夫人？多久没吸过烟，多久没换条新牛仔裤了？您知道消费品匮乏又没有警力维持秩序时，外面会发生什么事吗？在隔离区里，你们只是尽可能公平地将现有物资分配给所有人，没分到就凑合过。不会你争我抢，不会暴动骚乱，不会眼红妒忌。外面的人怎么也想不通原因。我们现在明白了。”

“我们也会妒忌。”

“可你们的妒忌不会发酵成愤怒。”

每当我或者马哈比说话时，珍妮和蕾切尔都会转过头来看，如同网球场边全神贯注的观众，尽管她俩谁都没有欣赏过网球比赛。珍妮的皮肤闪烁着珍珠般的光泽。

“我们的年轻人也不暴力，而疫病还没在他们身体扩散。”

“他们是在模仿长辈的行事习惯——跟其他地方的孩子一样。”

“我不觉得抑郁。”

“那您觉得精力充沛吗？”

“我有关节炎。”

“我指的不是这个。”

“那你指的是什么呢，医生？”

他又不安地伸出手去摸那支根本不存在的香烟，声音却非常平静。“我给蕾切尔带来的杀虫剂，您拖延了多久才喷洒的？她说您禁止她使用，我想您是对的，那是危险品。您和您的女儿多少天后才把杀虫剂喷洒到屋子里的？”

其实那罐化学品还原封未动。

“您现在还能感受到多少怒意，普拉特夫人？”他继续说道，“因为我认为我们，您和我，理解彼此，而且您已经猜到我来这里的原因了。但您既没有大喊大叫，也没有命令我滚出去，甚至连对我的看法都守口如瓶。您在倾听，而且分外平静，您接受我所说的一切，即便您知道我想让您——”

这时房门开启的声音打断了他的话。玛米急匆匆地跑了进来，身后跟着彼得。她一皱眉，一跺脚。“你去哪儿了，蕾切尔？我们在外面足足等了十分钟！舞会都开始了！”

“再过几分钟就去，妈妈。我们在说话。”

“说话？说什么？出什么事情了？”

“没什么。”马哈比说，“我正在向您母亲讨教一些关于隔离区生活的问题。抱歉耽搁得有些久。”

“你从来也不向我讨教问题。再说了，我要去跳舞！”

马哈比回答：“要不您和彼得先去，我会带蕾切尔和珍妮去找你们的。”

玛米咬着下嘴唇。我突然明白了，她其实是在彼得和马哈比两个人的簇拥下沿街道走去舞会场地，一只胳膊挽一个人，让两个小姑娘跟在身后。马哈比目光坚定地看着她。

“好吧，你愿意这样也行。”玛米赌气说道，“我们走，皮特！”她用力将门关上。

我看着马哈比，不愿意当蕾切尔的面问那个问题，我想他一定知道我要争论的是什麼。果然没错。“在临床抑郁症的病例当中，总有一小部分人没有表现出消极症状，而是暴躁易怒。这种疫病也许有同样的特点。我们还不清楚。”

“外婆，”蕾切尔说，似乎再也控制不住自己了，“他能治好我们。”

“仅限于皮肤症状。”马哈比飞快地回答，我看出他是不假思索地脱口而出，“对大脑的转变没有疗效。”

我不由问道：“你们怎么能只治好一种症状呢？”

他用手指拢拢头发，一头浓密的棕发。我发现珍妮盯着他的手看。“皮肤组织与大脑组织不一样，普拉特夫人。病毒同时深入皮肤与大脑，但对脑部组织的改变更为复杂，也需要更长时间才能被察觉。而且，这种改变是不可逆的——神经组织无法再生。要是您的手指指尖被划破了，创口处的皮肤组织会生成新细胞来代替受损细胞，从而实现自愈。如果您够年轻，甚至能长出新的指尖。我们的疗法就是

希望通过这个原理来刺激皮肤再生。

“但是，如果大脑皮层受损，那些神经元就彻底死亡了。除非大脑其他部位知道如何补偿，否则原本由那些神经元控制的行为也会产生根本改变。”

“你的意思是，会变得抑郁。”

“变得平静，克制自己的行动……这个国家迫切需要公民自我克制，普拉特夫人。”

“所以你想把我们当中的一部分人带到外面去，治疗皮肤上的绳纹，让后让这种‘抑郁’，或是说‘克制’、‘行动变缓’的症状在外面的人群中传播……”

“我们在外面已经有足够多的行动了。而且没人能够控制——那些行动全是错的。我们现在需要的是让一切都略微放慢节奏——趁还有值得放慢节奏的事情存在。”

“你们要感染所有人——”

“慢慢地，温和地感染。为他们好——”

“你有资格替他们做决定吗？”

“除此之外别无他法。因为这个法子有效。尽管你们被剥夺了许多权利，但隔离区运转正常，而这正是因为你们染上了疫病！”

“每个新病例的皮肤上都会出现绳纹——”

“我们能治好。”

“你们的疗法当真有用吗，医生？蕾切尔的父亲就是被你们给治死的！”

“不是我们。”他说。我听出他的声音带着年轻人特有的言之凿凿，带着隔离区外的激情。“这是一套完全不同的全新治疗方法，用的是正确的菌株。”

“而你们想用这种正确的新型菌株在我们这些小白鼠身上做实验。”

出现了一瞬间的紧张的沉默，只有一双双眼睛在转动：灰色的、蓝色的、棕色的。正当蕾切尔想从长凳上起身时，马哈比说：“我们认为，若想避免留下斑痕，最好是没有严重皮肤症状的年轻人来接受新疗法。”我就知道。蕾切尔用手臂环抱着我，而珍妮，头上扎着红丝带的珍妮，正像坐在宝座上似地端坐在那把坏了的椅子上，她从来也没听说过神经递质、慢性病毒、风险估算之类的名词，此时轻描淡写地说：“那只能是我了。”然后用充满爱意的目光注视着马哈比。

我一口回绝。我将马哈比赶走，拒绝了他的请求。我跟两个姑娘理论，然后说不行。她们难过地注视着彼此，我不知道她们多久之后才会意识到其实我根本拦不住他们。但她们从来没有逆过我的意。

我们争论了将近一个钟头，然后我坚持让她们去参加舞会，并要跟她们一起去。夜凉如水。珍妮穿上了毛衣——一件手工织的厚外衣，把她从脖子到膝盖裹得没了身材。蕾切尔拿上了她从捐献处领来的黑外套，袖口和下摆处有些磨损。我们朝门口走去，她把一只手按在我的胳膊上，拦住了我。

“外婆，您为什么不同意？”

“为什么？宝贝儿，我已经给你讲了一个钟头了。有风险，有隐患……”

“真是那样吗？还是——”我能感觉到她站在漆黑的走廊里，鼓起勇气对我说，“还是因为——求您别发火，外婆，千万别生气——是不是因为那个疗法是新鲜事物，是一种改变？您之所以不愿意接受，是因为那很刺激？就跟汤姆说的一样？”

“不，不是这个原因。”我说道。我感觉她的紧张，我还是头一次不知道她为什么紧张。

我们沿着街边向B区走去。月朗星稀，一点点微弱的冷光洒在地面上。B区里的光线略微明亮一些，点着几盏煤油灯，营房斑驳的围墙前插着几个火把，围出个阴郁惨淡的广场。会不会是因为马哈比说的那些话，我才觉得这里死气沉沉？除了这乏味的实用主义，这压抑的苍凉，这所谓的和平以外，我们是不是还能有别的作为？

在今夜之前，我从没想过这些问题。

我带着蕾切尔和珍妮站在街头的黑暗中，不远处就是广场。乐队在街对面演奏，小提琴、吉他与小号时时奏出不和谐的音符。身着各

色服饰的人们四散在广场上，三五成群地聚集在火把四周的光亮中，安静地交谈。六七对舞伴在光秃秃的广场中央和着《飞船与玫瑰》的哀伤旋律轻拥慢舞。这首歌在我染病那年红极一时，直到十年后才遇到能与之相比较的对手，当时第一艘载人航天飞船正要驶向火星。探险队要去火星上建立殖民地。

他们还在那里吗？

我们没有写过任何新歌。

彼得和玛米也围着其他舞伴轻轻旋转。随着《飞船与玫瑰》的旋律结束，乐队开始演奏《昨日》。

玛米一转身，火把的光芒将她的脸庞照亮：脸上满带苦闷与压抑，满布泪痕。

“您应该坐下，外婆。”蕾切尔对我说。这是我们离开营房之后，她第一次开口对我说话。她的声音沉重却没有愠意，珍妮把夹在腋下的三脚凳放下给我坐时，动作里也没有愤怒。她们俩谁都没有真生气。

在我的体重压迫下，板凳腿晃悠悠地陷到地里。一个十二三岁的小男孩来到珍妮面前，默不作声地朝她伸出手，两人加入了跳舞的人群。关节炎比我还要严重的杰克·史蒂文森一步一跛地向我走来，身边跟着他的孙子哈尔。

“你好，萨拉。好久不见。”

“你好，杰克。”他的脸颊两侧和鼻子底下都布满了疫病的斑痕。在很久很久以前，我们曾一同在耶鲁大学就读。

“哈尔，你去跟蕾切尔跳舞吧。”杰克说，“先把那个板凳递给我。”哈尔顺从地把板凳递给他，拉过蕾切尔的手。杰克则在我身边坐下。“要有大动作了，萨拉。”

“我听说了。”

“马哈比告诉你的？都跟你说了？他说在跟我见面前先找过你。”

“没错。”

“你怎么看？”

“我不知道。”

“他想让哈尔试试新疗法。”

哈尔。我没想到。那男孩子的面庞光洁，唯一显眼的疤痕在右手
上。我说：“他还看中了珍妮。”

杰克点点头，显然并不意外。“哈尔拒绝了。”

“真的？”

“你的意思是，珍妮同意了？”他瞪着我问，“她愿意尝试还未经证实的危险疗法？而且离开隔离区？”

我没有回答。彼得和玛米此时舞到了人群中，被遮住了身影。这支曲子又是一首节奏缓慢、旋律忧伤的老歌。

“杰克——我们这里可以比现在更好吗？我是说隔离区里。”

杰克凝视着跳舞的人群，最后回答说：“我们不会自相残杀。我们不会纵火泄愤。我们从不偷盗，至少不会做得那么明目张胆。我们也不会私屯物资。在我看来，我们已经做得比任何人期望得更好了。甚至连我们自己都没想到。”他用目光在舞池中寻找哈尔，“那个男孩是我一生中最美好的东西。”

往日时光突然再次浮现：年轻的杰克在耶鲁大学的某堂政治课上争得面红耳赤。他当时踮着脚，身体前倾，那架势既像斗士又像舞者，一头光亮的黑发被电灯照得亮闪闪的。年轻的女人们把手放在摊开的教科书上，静静地注视他。他代表辩论的正方发言，议题是——煽动第三世界核战争是制约超级大国核冲突的有力手段。

乐队的演奏突然停了下来。在广场中央，彼得和玛米正互相大声喊叫

“——看见你那样碰她了！你这浑蛋，你这不要脸的下流胚！”

“玛米，看在上帝的分上，别在这儿胡闹！”

“为什么不能在这儿？反正你也不介意在这儿跟她跳舞，摸她后背、屁股，还有……还有……”她开始痛哭。人们尴尬地扭过头。一位我不认识的女士走上前，犹豫地把手搭在玛米肩上。玛米把她的手甩开，捂着脸从广场上跑走了。彼得默默地站了一会儿，开口对众人

说道：“对不起。请继续跳舞吧。”他朝乐队走去，乐队仓促奏响了《我们几乎已拥有一切》，这首歌是二十五年前的了。杰克·史蒂文森说：“萨拉，我能帮上忙吗，你家姑娘的事儿？”

“怎么帮？”

“我不知道。”他回答。他当然不知道。他之所以那么说，并不是因为他有办法，而只是出于同情。他看出刚才在火把光芒里上演的那幕丑剧令我深感沮丧。

我们能如此轻易地理解抑郁吗？

蕾切尔正在和某个我不认识的人跳舞，那个男人年纪较长，面色沉静。她焦虑地往他身后看——此刻珍妮正在和彼得跳舞。我看不见彼得的脸，但能看见珍妮。她的目光没有停留在任何人身上，也用不着这么做。她要传达的信息清晰无比——我不许马哈比陪她来参加舞会，可并没有禁止她和彼得跳舞，于是她便这么做了，即便她不愿意，即便在她脸上能清楚地看出这小小的叛逆令她惶恐。彼得将臂弯收紧，她抗拒地往后躲，笑得极为勉强。

卡拉·戴斯蒙德和罗伯·科特雷尔朝我走来，挡住了我的视线。他们在这里生活的时间和我一样久。卡拉有个尚在襁褓中的曾孙，这个婴儿一出生就罕见地被疫病扭曲了面貌。卡拉的牛仔裤外面还罩了条裙子御寒，裙边早就磨破了。她用轻柔的声音说：“萨拉，看见你出门真好。”罗伯则一语不发。跟上次见面时相比，他这几年发福不少。摇曳的火光映照着那张长了双下巴的脸，像一位染了疫病的、庄严宁静的佛陀。

又听完了两支曲子，我才意识到珍妮不见了。

我四处寻找蕾切尔的身影。她正在给乐队斟用盐肤木泡的茶。彼得跟一位裙子底下没穿牛仔裤的女人跳起舞来；那个女人面带微笑地颤抖着。所以，珍妮不是跟彼得走的……

“罗伯，你能送我回家吗？我怕我会摔倒。”寒气侵入了我的关节。

罗伯淡淡地点点头。卡拉说：“我也一起去。”于是我们丢下坐在板凳上等热茶的史蒂文森先行离去。卡拉一路上都兴高采烈地叽叽喳喳，我们三个以尽可能快的速度向前走，可惜我的腿脚走不了多快。此时月已西斜。地面坑洼不平，大街上漆黑一片，只有点点星光和从

营房窗户里照出的稀稀拉拉的光亮。有的屋里烧油灯，有的燃着蜡烛。只有一间屋子里灯火通明，想必是外面捐赠的太阳能储光灯，我有很久没见过这样的东西了。

汤姆说那是韩国人造的。

“你在发抖。”卡拉说，“来，把我的外套穿上吧。”我摇摇头。

我让他们把我送到营房外即可，他们不加疑问地照做了。我静静地推开门，走进黑漆漆的厨房。炉火早已熄灭。里间卧室的门半开着，黑暗中有人在说话。我再次战栗，卡拉的外套也没能帮上什么忙。

可我错了。说话的人不是珍妮和彼得。

“——我刚才不是想谈这个。”玛米说。

“可是我现在想谈。”

“是吗？”

“是的。”

我站在那里，听他们用时大时小的声音说话，听着玛米的任性和马哈比的急切。

“您是珍妮的监护人，对吗？”

“哦，珍妮。是的。还有一年。”

“那她一定会听您的话，虽然您母亲……决定权在您手里。还有她自己。”

“我想是吧。可我得考虑考虑。我需要多了解一些信息。”

“知无不言。”

“真的？你结婚了吗，托马斯·马哈比医生？”

沉默。然后他的声音有些异样。“您别这样。”

“不能吗？真的不能这样？”

“不能。”

“真的真的不能？你想让我停下来？”

我穿过厨房，膝盖撞到一把椅子。满天星辰透过白蚁在墙上开的那个洞闯进我的视野。

“哎哟！”

“我让您停下，威尔森太太。麻烦你考虑一下珍妮的事。我明天早上会再过来，您——”

“你直接滚进地狱里去吧！”玛米怒吼，然后，又用平静得诡异的声音问，“是不是因为我有病，而你没有？珍妮也没有？”

“不是。我发誓绝对不是。可我来这里不是为了这个。”

“不。”玛米用同样冰冷的声音说，我突然意识到从没听过她这样说话，从来没有，“你是来帮助我们的。要给我们治病，带我们到外面去。但并非人人都能享受这个待遇。只有那些病症不严重，相貌不丑陋的——有利用价值的人才行。”

“不是你所说的那样——”

“你能救一小部分人，然后让剩下的人自生自灭，就像从前一样。”

“给我们一点时间，会有研究——”

“时间！你认为隔离区里的时间有什么意义？时间在这里一文不值！只有当像你这样的人从外面进来，时间才有意义。你在我面前炫耀健康的皮肤，还有崭新的衣服，仍在走时的腕表，闪亮的头发和你的……你的……”她泣不成声。我走进屋里。

“好了，玛米。别哭了。”

他们俩看见我都毫无反应。马哈比愣愣地站在那儿，直到我示意他离开，他才一语不发地走了。我伸手环抱玛米，她靠在我胸前号啕大哭。我的女儿。就算隔着外套，我也能感觉到她脸颊上的绳纹，此刻我脑海中唯一的念头却是，我怎么从没注意马哈比还戴着腕表。

那天晚上，玛米带着悲伤与疲惫陷入沉睡，我却久久未能合眼。

蕾切尔悄悄走进我们的房间，告诉我珍妮和哈尔·史蒂文森都被汤姆·马哈比注射了一种尚处在试验阶段的疫病治疗药物。她又冷又怕，浑身战栗，生怕自作主张会给自己惹来莫大的麻烦。我把她抱在怀里，直到她也沉沉睡去。我想起杰克·史蒂文森年轻时的样子，教室的灯光把他浓密的短发照得极有光泽，他神采奕奕地和同学们争辩，是否应该牺牲一种文明保全另一种。

第二天清晨，玛米早早地离开了营房。她的眼皮仍然浮肿，眼里还噙着昨晚的泪水。我猜她是要去找彼得，我什么也没说。蕾切尔和我坐在桌前喝燕麦粥，谁也没看谁。就连举起勺子都要费些力气。玛米走了很久了。

后来，我试着勾勒那幅画面。然后珍妮、哈尔和马哈比都来了，又离开了，我不禁在脑海中再次勾勒那幅画面——玛米肿着眼睛走在营房之间泥泞的街道上，走过未铺石砖的广场，广场角落的菜园里还种着蔬菜，有东倒西歪的豆架和胡萝卜的黄绿色叶子。走过贮藏室，里面堆放着产自中国、日本和韩国的羊毛、木材炉，大块的合金板和无人看管的药材。走过养鸡场和羊圈。走过中央管理处，那座灰头土脸的建筑，人们早在十几年前就不再去那里登记了，你何必要去证明自己出生过，或是改换了居所？走过最后一处公用水井，它与地下深处丰富的水资源相连。玛米走啊走，直到抵达边缘区才停下来，说明来意。

几个小时后，他们来到这里，穿着全套隔离衣，手持不像是美国制造的自动化武器。我能透过头盔上透明的防爆塑料看见他们的脸。其中三个人直直地看着我和蕾切尔的脸，还有哈尔·史蒂文森的手。另外两人没有直接看我们任何人，仿佛多看一眼也会被传染。

他们从厨房的餐桌边将汤姆·马哈比一把拽起，力量大得把他拽了个趔趄，然后重重将他抵到墙边。他们对蕾切尔和哈尔则没这么暴力。其中一个人用好奇的目光看着桌子另一侧呆若木鸡的珍妮。他们不允许马哈比说出那番热情澎湃的解释，就是他之前对我说的这些话。当他要开口时，脸被他们的领队打了一拳。

蕾切尔——蕾切尔朝那人扑了过去。她用年轻有力的腿脚对那人的后背狠命扑打，尖叫着：“住手！你住手！”那人把她从背后甩开，就像甩一只苍蝇。另一个士兵把她摁在椅子上，看见她的脸时，他颤抖了。蕾切尔继续大声叫喊，声音含糊不清。

珍妮甚至没有尖叫。她径直冲向餐桌对面，紧紧抓住马哈比的肩膀，脸上的表情被垂下的金色秀发遮住了。

“你们这群该死的‘医生’都给我去死吧！”领队大喊，压过了蕾切尔的声音。这句话透过他的头盔清晰传入我们耳中，仿佛那道防护物根本不存在。“你以为你们还能继续在隔离区自由进出，让我们所有人都染上病？”

“我——”马哈比说。

“去死！”领队大喊，向他射击。

马哈比沿着墙滑倒。珍妮抓住他，绝望地想要拉他起来。士兵再次开火。子弹击中了珍妮的手腕，打碎了骨头。第三声枪响，马哈比倒在了地板上。

士兵们扬长而去。地上几乎没有血渍，只有被子弹打出来的两个小洞，子弹还嵌在里面。我们这些隔离区里的人都不知道他们现在有这样的枪械了。我们不知道子弹还能这样。我们不知道。

“是你干的。”蕾切尔说。

“我这么做都是为了你们好。”玛米说，“为你们好！”她们站在厨房里对峙，玛米倚在刚刚进门时重重关上的那扇门上，蕾切尔站在汤姆被射杀的那堵墙前面，珍妮静静地躺在卧室里。而哈尔·史蒂文森，他年轻的脸上满是痛苦，因为他面对五个荷枪实弹的士兵时毫无作为，随后跑去找住在J区的医生，发现医生正在给一只山羊安装假腿。

“是你干的，是你。”她的声音低哑沉重。尖叫吧，我想对她说，蕾切尔，叫出来吧。

“我这么做是为了你们的安全着想！”

“你是想把我永远困在隔离区里。像你一样。”

“你从来没想到那是个陷阱吗？”玛米尖叫，“你在这里过得很快乐！”

“而你再也不会快乐了。不管是在这里，还是任何地方。”

我闭上眼，不愿意看见在我的蕾切尔脸上出现那般可怕的成熟模样。但下一刻，她突然又变回孩子，痛哭着从我身旁跑过，冲进卧室，把门重重关上。

我看着玛米。“为什么？”

她没有回答。无所谓，反正我也不会相信她说的话。她的大脑已经不受她控制。它抑郁了，病了。我现在只能接受这个现实。玛米是我的女儿，那令她面目扭曲的丑陋绳纹不禁摧残了她的皮肤，还侵入了她的脑袋。她是疫病的受害者，不管她说什么，都无法改变这一事实。

天快亮了，蕾切尔站在睡床和墙壁之间的狭长过道里叠衣服。床单上还留着珍妮睡过的痕迹，哈尔·史蒂文森把珍妮抱回她自己的营房去了，好让她醒来时不用再见到玛米。油灯在蕾切尔身旁的粗糙架子上燃烧，将影子投在散发着杀虫剂气味的崭新墙面上。

她其实没几件衣服可收拾的。两条紧身裤，旧的，针法也不匀；一件已经脱线的毛衣；两双袜子；她的另一条裙子，就是她在街区舞会上穿的那条。剩下的衣服她都穿在身上了。

“蕾切尔。”我唤她的名字，但我看出她在努力保持沉默。即便是如此微不足道的叛逆，即便是到了现在，仍让她紧张不已。可她终究是要走了。要通过马哈比的联系人到隔离区外面去，去寻找地下医疗研究所。如果他们研发了下个阶段的疗法，能用在面容严重受损的病人身上，那么她会接受。即便他们没找到也不要紧。在她出去后，她会尽可能地把疫病传染出去——令人抑郁、不具攻击性、极易传染。

她觉得她必须走。因为珍妮，因为玛米，因为马哈比。她十六岁了，她相信——即便是在隔离区里长大的，她还是相信这一点——她必须要做些什么，哪怕是错的。她认定即便是做了错事，也好过什么都不做。

她对隔离区外面的世界毫无了解。她从没看过电视，没有排队领取过救济物资，也没有看过犯罪或恐怖电影。她不知道什么叫凝固汽油弹、政治折磨、中子弹、轮奸。对她来说，玛米的困惑和自我辩白的恐惧，已经是残酷与背叛的最高表现；彼得那笨拙的、令人尴尬的下流就是危险的象征；偷一只鸡就算得上是严刑重罪。她从没听说过屠城、宗教法庭、角斗竞技、奴隶起义、连环杀人犯，从没听说过奥斯维辛、斯大林格勒、广岛、红色高棉，不知道美莱村、伤膝河和巴比雅大屠杀，更不明白什么是血色星期天、德累斯顿和达豪集中营。她从小被一群精神上有惰怠惯性的人抚养长大，对外面那些人凶残的毁灭惯性一无所知，那惯性一旦在文明中启动，就会像疫病一样疯狂蔓延。

我并不认为她能找到那些地下研究者，不管马哈比跟她描述得多详细。我也不认为她能外面将疫病散播到足以改变社会的程度。我甚至怀疑，还没等她走出多远，就会被捉回隔离区，或被就地杀死。她无力改变这个世界。这个世界太老迈，太固执，太邪恶，太……她一定会失败。任何力量都敌不过毁灭的惯性。

我收拾行装，准备与她一同上路。

博命荒城/*And the Deep Blue Sea*

原载于《科幻小说》(Sci Fiction) 2005年5月4日

著 伊丽莎白·贝尔/Elizabeth Bear

译 李懿

伊丽莎白·贝尔著有数部科幻长篇，包括荣获轨迹奖最佳处女作奖的珍妮·凯西三部曲——《千锤百炼》(*Hammered*)《伤痕累累》(*Scardown*)《连线世界》(*Worldwired*)，《暗流》(*Undertow*)，以及入围菲利普·K.

迪克奖的《嘉年华》(*Carnival*)。她的奇幻作品则有《普罗米修斯世代》(*Promethean Age*)系列，以及与萨拉·莫奈特合著的《狼族契约》(*A Companion to Wolves*)。而她最高产的是短篇小说，自2003年以来发表五十余篇作品，大部分收入选集《你所拒绝的锁链》(*The Chains That You Refuse*)。欲知近期长短篇创作动态，请关注她的个人网站：www.elizabethbear.com。

《博命荒城》最初发表于在线杂志《科幻小说》(SCI FICTION)，故事以后末日背景下的快递员为主角，字里行间流露着罗杰·泽拉兹尼《遭诅咒的小巷》(*Roger Zelazny's Damnation*)的意韵——尽管文字层面上与之大相径庭。本篇小说的灵感来源于贝尔对废墟的着迷，以及她在拉斯维加斯(“美国核城”)多年的生活经历。她本人笑称，在为本篇小说进行相关研究的过程中，自己已学会如何安全穿越核辐射区域，倘若日后遭遇类似情景，也算有一技傍身了。

世界末日来了又去，事后看来无须过虑。

送递邮件，依然是快递员的使命。

哈莉签完前一天的单据，对照日历检查了日期，盯着亲笔落款注视片刻，然后盖上笔帽。她手托金属笔杆轻轻抛玩，迎头望向帕奇憔悴的双眼。“这单又有什么特殊要求？”

他耸耸肩，把柜台上的写字夹板调转过来，检查每张单据，确认她填写无误。她懒得看。她从不出差错。“非得有特殊要求才高兴？”

“不特殊你就不会花钱雇我了，大哥。”她粲然一笑，他则提起一只隔热金属箱放上柜台。

“八小时内务必送到萨克拉门托。”他说。

“里面是什么？”

“医疗用品。胚胎干细胞培养皿，用温控箱装着的。不能过热也不能过冷，装箱的培养基量只能保证一定的存活时间，具体演算公式很复杂。客户支付的报酬十分可观，但要求下午六点前务必送到加利福尼亚。”

“现在快十点了。怎样的情况算过热过冷？”哈莉掂起箱子。它比外表看起来要轻，可以毫不费力塞进摩托车鞍囊里。

“不能比当前的温度更热了。”帕奇说道，抹了把眉毛，“你接吗？”

“八小时？凤凰城到萨克拉门托？”哈莉背靠墙壁瞄了一眼太阳，“那得从维加斯过去。自从核战爆发之后，加州的路线跑不了那么快。”

“所以才非你莫属啊。走里诺是最快的。”

“大坝这侧一直到托诺帕，沿途都没法加油。哪怕商旅卡在手，我也——”

“博尔德城有个检查站，可以让你加油。”

“军事检查站？”

“我刚才说了，客户出手很大方。”他耸耸肩，肩头的汗泛起了光泽。今天会很热，哈莉估计凤凰城的气温有120度。^[1]

好在她是往北走。

“我接了。”说着，她伸手去拿包裹详情单，“里诺的情况好些没有？”

“你知道人们都怎么形容里诺吧？”

“知道，说它在地狱隔壁，放眼就能望到流火。”该城第一大郊区就叫“流火”。

“没错。直穿过里诺，别跟那儿扯上任何关系，”帕奇说，“甭管你要干什么，路过维加斯也别停。那边的高架桥塌了，但只要没有残砖挡路就不影响通行。走九十五号公路去法伦，畅通无阻。”

“明白。”她把箱子一甩挎到肩膀上，假装没看到帕奇五官拧成疙瘩。“等我到萨克拉门托，就发无线电——”

“拍电报。”他说，“信号杂音太大，收到收不到一个样。”

“明白。”她再度转身走向门口。那辆产自战前的川崎康克斯摩托停在碎裂的路沿旁边，像一只躁动不安的巨猫。外形不算多漂亮，但有令必达，假如你没把那个大头老杂种丢在停车场。

“哈莉——”

“还有什么？”她停下脚步，但没转身。

“这趟路上，遇佛杀佛。”

她扭头一瞥，几缕发丝垂在隔热箱背带和皮衣的肩袷上。“万一遇到的是魔呢？”

她让摩托在通往胡佛大坝的长下坡弯道上滑行，聊作凤凰城以来直线速行之后的歇息，同时考虑眼下的选择。要想按时抵达，平均速度非得逼近每小时160公里不可。行程应该会顺利，因为从博尔德城到托诺帕，路上能见到别的车就是奇闻。

离开凤凰城之前，她特意检查了备用的放射量测定器，以防一只指示不准。她取道大坝横穿过毒河，测定器轻声嘀嗒作响，警觉而友好的呢喃令她心安。她来不及停下欣赏右边无垠的碧波，也没空俯瞰左侧绝壁之下的风光，但总的来说，大坝仍很稳固。

比维加斯的情况好太多了。

从前——她抵达黑峡谷北侧，换低挡爬上陡峭的山坡，头发已被汗水浸湿——从前，这种邮包都是空运的。现在有些地区仍保留了空运服务，那都是买得起航空燃油、有钱维护跑道的地方。

而那些地方的飞机大多停得乱七八糟，如同中毒的铁鸟胡乱排列在毒物弥漫的跑道边，热浪滚滚，如果你骑车经过，都能听到测定器的嘀嗒声此起彼伏。

与之相比，出钱请兼职快递员简直便宜到家了，即便按照帕奇的收费标准。

阳光远远地闪耀在身下科罗拉多河的河面上，长河平静如镜，闪着赤红与金黄。峡谷里回荡着帅气黑色摩托的呼啸，此时，右侧已能望见外墙风蚀的赌场。柏油路裂开了蛛网纹，所幸还有半边路面是平坦的——反正够一辆大摩托正常行驶。一辆每小时90公里疾速前行的大型摩托，路上万一出现任何障碍都难以避开。她正这么想的时候，恰好就有什么东西跳到路旁边，模糊的黑影倏然隐没在两侧飞快退去的红黑色岩壁暗影之中。大角羊。没人有闲心提醒提醒它们赶紧逃命，辐射风就刮到了它们身上。

有趣的是，它们的族群似乎愈加壮大了。

哈莉伏身驶过最后一段弯道，减速进弯，加速出弯，感受向心力的牵引，然后全速冲上通往博尔德城检查站的直道。路边一根斑驳的铁杆顶端红灯闪烁，她介怀于飞扬的尘土，缓缓转动车把，胯下的川崎一通哀鸣，不满她的约束，最后终于平静下来。

警卫队在山顶筑起防护墙，设立营房，其余民房则已全数推平，山下博尔德城的全景一览无余。而完成拆除工作的推土机瘫倒在旁边，起泡的漆层下方钢铁锈蚀。由于辐射太强，没人敢去动它，甚至无法将它熔化回收。

博尔德城曾经很富足。哈莉能望见主街两侧潮流商铺残存的空壳，砖混建筑刷成红色与褐灰，有些刷得雪白的木框招牌不住沙漠的炽热，木皮逐渐剥离翘曲。

检查站后方大门紧闭，同样关闭的还有警卫岗亭的铅制卷帘。亭顶的数字标牌显示着环境辐射指数和温度：前者系两位数，为中等水平；后者则为三位数，华氏单位，仍处于较低值。待她下山进入维加

斯，气温会更高——辐射也将更强。

川崎刹住双轮，哈莉放下脚撑，拇指按响了喇叭。

岗亭里出来一个年轻人，尽管执勤所地处偏远，但他军容异常整洁。帽子戴得端端正正，锃亮的靴子踏过浮尘。他爬下红色金属阶梯，小跑向哈莉的摩托，边跑边戴呼吸过滤器。哈莉暗忖，他是得罪了谁才落到这种岗位上，或者他是个主动要求体验生活的小说家？

“跑快递的。”她自报身份，声音进入头盔耳麦在她脑间回荡。她敲敲佩在皮衣透明胸卡袋里的工作证，又从背心口袋里扯出透明薄膜保护的文件，展开。戴着手套动作真不灵活。“我要跑一趟托诺帕，想从你这儿加个油。”

“你的过滤器是头盔自带的还是单独的？”他快速查验文件。

“单独的。”

“请把面罩拉起来。”他不会要求她摘下头盔，外面灰尘漫天。她服从了，他打量着她的鼻子眼睛，核查证件照是否本人。

“安哈蕾德·克劳瑟。看来没问题。你是UPS的？”

“独立承包商。”哈莉说，“今天送的是医疗用品。”

他转身离开，挥手示意她跟上，领着她来到油泵旁边。油泵盖着塑料布，一个是柴油，一个是无铅汽油。“你这款是‘康妞’？”

“稍微改装了一下，没那么吵。”哈莉戴着手套轻抚油箱，“从这里到托诺帕的路上，有什么需要注意的吗？”

他耸耸肩。“只要懂规矩就好。”

“要待在车道上。”她背诵道，他则把油枪头接上加油嘴，“别进入任何建筑内，别靠近其他车辆。别乱停，别回头，尤其别掉头往回开——傻子才吃自己制造的扬尘。千万别捡发光的东西，也别带走黑区内的任何物品。”

“等会儿我给前头拍电报，通知托诺帕方面你要过去。”他说道。油泵有节奏地嘀嗒。“你开这车撞过没有？”

“连续十年没事故。”她说道，懒得做交叉手指的手势。他递过一

张收据，她从拉链口袋里摸出一支高仕牌清漆不锈钢钢笔，做出配合的样子签了名。戴着手套写出的笔迹潦草难辨，但警卫对着她的工作证比对一番之后，拍了拍她的肩膀。“路上小心。万一出了事，不太可能有人救你。一路顺风。”

“多谢鼓励。”她说道，启唇冲他一笑，拉下面罩绝尘而去。

哈莉的脑袋低伏在导流罩之后，音乐在头盔耳机里回荡，炎风撕扯着她的衣袖，往手套和袖口之间的缝隙里钻。川崎舒展身躯，准备全速跑个酣畅淋漓，哈莉也心痒痒，想给爱车一个机会。维加斯黑区有一点没得说：交通极为顺畅。道路两旁的房屋——千篇一律的红瓦屋顶和米白色泥灰墙——光影模糊，飞掠后退，楼宇间的树木无人浇水，早已死于沙漠的魔爪。她以160千米的时速跑在声屏障的风寂区中，转速计的指针走得像手表的秒针一样，川崎挂在六挡轻巧前行，平稳沉着。这辆大摩托在停车场里笨重得像头猪，但一到大路上就轮下生风。

预计抵达托诺帕之后她还能再跑大概100英里，假如不出意外的话。但她可不愿意仗着油量充裕就顺道在拉斯维加斯绕城一游。放射量测定器不时欢叫一声，心暂可放宽。哈莉开上了中央车道，抵达老城区周围弯弯绕绕的高速路段，逐渐减到时速140千米。左手边赌场的残壳与右侧荒凉的废地和贫民窟让她胯下的川崎又时而发出熟悉的尖叫——速度起不来了，路面坑坑洼洼，隔离墩间的通道极窄。

头顶的天空是一片毫无生气的死蓝，劣等绿松石的颜色。一团浓密的尘灰下露出烧焦的褐土，那是被掀到地表的下层泥土，被困在四面环抱的群山之中，如同哈莉的视野。

一出城区，高速路便豁然开朗，帕奇提到的那座高架桥依然半立，弧形道路混杂交错，在寂城中心搭起一个个岔路口。她向酒店的余影道了声午安，此时太阳刚升到天顶，预示着将持续约四个小时的最高温。哈莉忍住了冲动，没有伸手到后面拍拍鞍囊，看宝贵的货物是否安全。就算东西在，她也无法确认人工气候系统在路上是否出了故障，此外，川崎时速已到170千米，低埋在导流罩后方的头盔已能感觉到气流，她着实不敢贸然分心。

如果你讨厌废弃小镇沿路的防畜栏，从这里可以直冲到鬼城比蒂。直冲，测定器嘀嘀尖叫，头盔音响里敲打着复古摇滚乐的鼓点，川崎嗡鸣冲刺，急不可耐地跳跃奔跑。

生活在这样的日子还不算最糟。

她挂回四挡，油门稍松，开上那段雄伟的高架桥，凤凰城-里诺高速路与洛杉矶-盐湖城高速路在此交汇——曾经的洛杉矶。帕奇说高架桥塌了，可能是指路况危险，也可能是指下方高速路上散布着拖车大小的水泥块，哈莉没兴趣去判断到底是哪一种情况，她也不能随意急刹。风声减弱，她调低了音乐的音量，借机看看周围的风景。

接着，哈莉对着空气过滤器轻声咒骂。速度渐渐放慢，她才意识到不经意间手已从油门上滑开。

什么东西——不，那是个人——倚在前方千疮百孔、油漆剥落的标牌杆上，那大概是块限速标牌，从前还有人在乎车速这回事儿。

她调整摩托前轮靠向路缘，辐射测定器的嘀嗒仿佛声声抗议。她不该停车。但是，一个人沦落在这外头，没有代步工具，这不啻死刑。何况日头正爬上天空，哈莉的头盔底下汗珠滚落，皮衣完全贴到了身上。

车快停稳时，她才意识到这是个熟人。她熟悉他赭黄的皮肤，整洁的细条纹双排扣西服，卷檐软呢帽倾斜得恰到好处，马革乐福鞋擦得锃亮。心头一时无名火起，她恨不得自己带了枪。

虽然带枪也没什么用，即便她决意饮弹自尽。

“尼克。”她给摩托挂上空挡，刹止车轮，双脚踏地，“想不到在地狱半中央还能遇见你。”

“我有些文件要你签字，哈莉。”他正了正软呢帽，为颧骨高凸的脸部遮阴，“带笔没？”

“你知道我随身带着。”她拉开口袋拉链，摸出高仕钢笔，“而且从不随便借人。”

他点点头，靠向身后的隔离墩，以便抬起膝盖将文件在大腿上摊开。他接过钢笔。“知道吧，你这笔账差不多要到期了。”

“尼克——”

“现在可别跟我哭哭啼啼的。”他说，“结款期限不是已经延迟了吗？上次聊完之后翻过车没？”

“没有，尼克。”真丧气。

“被偷过没？抛锚过没？交货延迟过吗？”

“再不把笔还我，现在这单就得迟了。”她急急伸出手，语气不是特别有说服力，在这种情况下她已经尽力了。

“嗯嗯。”他仍旧慢悠悠地挥霍美好时光。

奇怪，见他如此，她反倒平静了下来。“既然结款期限到了，你是来讨债的？”

“我是来向你提供一个重新交涉的机会。”他说道，盖上笔帽递回来，“帮我做件事，好好干的话就再给你宽限几年。”

她当面哈哈大笑，收好钢笔，拉上拉链。“几年？”而他点点头，紧抿嘴唇，表情严肃。她眨眨眼睛，收起了笑容。“你是说真的。”

“我从不信口开河。”他说道，指甲挠了一下鼻尖，“就说，嗯——再延三年，怎么样？”

“三年可不算长。”风转了方向，测定计的声音略微大了一些，“回头看起来，十年也眨眼就过了。”

“光阴似箭啊，对吧？”他耸耸肩，“好吧，那么七年——”

“为了什么？”

“什么意思？”

她真想再次放声大笑，笑他眼神里赤裸裸的精打细算的奸诈。

“我是说，你肯再多罩我七年，是为了让我做什么呢？”摩托很重，但她不打算放下脚撑，“我敢说，肯定有谁又要倒霉了。”

“当然了。”他将帽檐轻轻往下按了一厘米，满不在乎地朝她的鞅囊打个手势，“我只想看一看你那包里的东西。”

“呵。”她瞟一眼货物，撇了撇嘴，“这要求很奇怪啊。你拿一箱科研细胞做什么？”

他挺直身子，离开倚靠的标牌杆，向她踏进一步。“这轮不到你来操心吧，小姐。把它给我，就宽限你七年。不给的话——借条是下周到期，对吧？”

“下周二。”她真想啐一口，但她不愿取下头盔，“我可不怕你，尼克。”

“你就是天不怕地不怕。”他的笑容很自然，“这也是你的魅力之一。”

她转开头，望向西面，视线掠过沐浴阳光的沙漠与屋顶，那些废弃的房屋，那不复从前的生活。内华达总有办法把大都市变成鬼城。“假如我拒绝又会怎样？”

“我刚还在想，你可千万别这么问，亲爱的。”他说道，伸手搭在她扶着车把的右手，摩托发出一声怒吼，尖利而暴躁，尼克立即将手缩了回去。“你俩好像交情不错啊。”

“我们挺合得来。”哈莉拍拍川崎的油箱，说道，“假如我拒绝又会怎样？”

他耸耸肩，抄起手臂。“那你这趟活儿就跑不完了。”话语中没有威胁，笑容里没有恶意，帽檐投在脸上的阴影没有装出来的恶毒。这只是冷酷的事实，她只能一如既往地接受。

她多希望嘴里有片口香糖，能嚼得噼里啪啦响，就像她此刻的心情。她抄起手臂，把摩托车稳在腿间。哈莉喜欢讨价还价。“那可不成。之前谈好的，不洒油，不撞车，不出故障，每单货准时送达。我说了，这箱细胞要在八小时之内送到萨克拉门托，你却在这儿浪费我的大好时间，有人可能正指望它们活命呢。”

“确实如此。”尼克答道，嘴唇撇得夸张，“说起来，应该是有许多人。”

“你不守承诺，尼克——瞎搅和我跑活儿——就算你违约了。”

“你有什么本钱谈条件。”

于是，她哈哈大笑，全然不顾他的颜面，腿间的川崎轻声轰鸣，仿佛在给予她精神支持。“我随时可以修正我的路线——”

“前提是你能活着抵达萨克拉门托。”他说，“最后一次重新考虑的机会，安哈蕾德，我的公主殿下。我们仍然可以握手言和，友好别过，或者你也可以背着债务去跑最后一单，然后死得很难看，不管是你——”川崎低声怒吼，燃烧的汽油味从下方窜出。“还是你的摩托。”

“滚。”哈莉说道，双脚猛然离地，转把一拧，驾车向他直冲而去，只为逞一时之快，看他手舞足蹈唯恐避让不及。

很久以前，内华达就已缓步走向死亡：地下水含有过氯酸盐毒物，那是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炼铀厂的遗赠；地表核试验的放射尘扩散，导致癌症发病率急剧增加；严重的干旱与气候变化；城乡结合区域儿童白血病群发。在富有想象力的人看来，1988年的太平洋工程和生产公司的爆炸或许就是上帝射出的惩戒之箭，而直到数十年后，世人才见识到真正的毁灭：一列载运高阶核废料前往尤卡山贮藏库的火车，与一辆横越铁轨时不幸熄火的油罐车相撞。

由此导致的拉斯维加斯峡谷大火及放射性污染，看似意外事件，实为上天的旨意。当战火烧到内利斯空军基地与核废贮藏山时，拉斯维加斯早已成为莱尔莱特和古德菲尔德那样的鬼城——只是，人们弃城而去的原因不是河岸崩塌或金沙淘尽，而是吹过街道的尘土辐射强到足以让飞翔的麻雀从半空栽倒，至少人们是这么说的。

哈莉无法确定有关麻雀传闻的真实性。

“那么，”她戴着头盔喃喃自语，伏在油箱上，摩托车尖叫着往西北偏北方向驶去，将诡异的拉斯维加斯抛在身后，“你觉得他会对我们使什么坏呢，妞儿？”

摩托车响声隆隆，奋勇向前。市中心逐渐过渡到萧索的荒郊，高架公路降至地面，平直延伸，狭窄的黑色路面上暑气蒸腾，映出银色的蜃景。

道路两旁被沙漠肆意侵蚀，宽阔的灰褐色灌木带与龟裂硬土逐渐缩小，川崎开上两道灰尘笼罩的山脉之间的开阔山口，以接近200千米的时速隆隆驶过默丘里核试验场旧址，辐射测定器有节律地响着，读数略有上升。一座令人感伤的小镇映入眼帘——几辆废弃的拖车、又一座军事基地、废弃的监狱。她松开油门，虽然不必顾忌行人，但以如此高速撞上金属防畜栅也不是闹着玩的。

眺望远方，足足50英里畅通无阻。她将音乐声调大，头埋在导流罩后，看着转速表指针冲破红线，一路飙向远方地平线上的比蒂。

临近比蒂，道路再度变得崎岖。内华达的文明集中在山脚和溪谷低处偶见的绿洲与泉畔，而这里原是矿区，山体被炸药啃咬，被挖掘机的尖牙利齿吞食。公路右侧一道长长的峡谷中露出翠绿的树丛，溪流淌过，受到滑塌的废料场污染。道路在近旁拐了个弯，测定器嘀嗒

嘀嗒。如果她走下河岸，掬起滋养了柳树与棉白杨的溪水冲把脸，站起来时必定全身发光，且在天黑之前送命。

她转过弯道，进入鬼城比蒂。

她想，问题在于内华达的每座小镇都建在同一种位置上：十字路口。她猜测尼克可能也在这里候着她。川崎一声低吟，驶过风滚草阻塞的街道，经过镇上唯一的那盏盲目亮起的红灯，却不见一个活物。阳光仿佛有了实体，压在她的皮衣上，同时，一阵寒意却如细长的手指渐渐爬上她的脊梁。拜托，让她知道他现在究竟在哪儿吧，哈莉在此千恩万谢了。“他没准是转错方向去了莱尔莱特。”

川崎低声咆哮，急不可耐地要回到大路上恣情狂奔，哈莉驾着它穿行于散架的废车之间，谨慎地绕过风积的草堆，如履薄冰。“再不会有人追踪我们了，康妞。”哈莉喃喃道，左手隔着手套抚摩被阳光灼得发烫的油箱。她们经过一座废弃的加油站，可惜没有电，立在地上的油泵都用不了；辐射测定器啾啾啼啾。“要不是没办法，我才不想沾一身尘土呢。”

街边摇摇欲坠的一两层矮房到了尽头，往后只有沙漠与公路。哈莉稍事停留，双脚踩上被晒得半融、软软黏黏的柏油路面，确定水袋的吸管没有滑出袋口。地平线上热气蒸腾，微光闪烁，两侧山脊连绵，焦棕色干硬开裂的泥土延向无穷远处。她叹了口气，长长地吮了一口变味的水。

“上路。”她喃喃道，抬脚踩上踏板，双手灵活操作油门与离合器，川崎的轮胎往前滚动，速度渐起。“过不多远就到托诺帕了，咱俩就都有吃的了。”

尼克留了这段时间给她考虑，而她试图用《亡尸肯尼迪》《铅沸》《迷幻之旅》等歌曲排解烦忧。从比蒂到托诺帕的行程快捷顺畅，平坦的道路在双轮下延伸，如同抽出的卷尺。密集的山峰从两旁缓缓退去，唯一打破这单调景观的是荒寂的古德菲尔德，风声肆虐的街道空寂凄凉。这里曾经是一座有两万人口的小城，在维加斯染上辐射病之前就已荒弃，甚至早于核废料堆的泄漏。她全程都差不多开到时速200千米，整条路归她独有，没人与她争抢，极目望去也不见一丝挡风玻璃反射的阳光。空旷沉默的道路只是让她更烦心，她果然焦躁起来，反复咀嚼那个问题，如同秃鹫啄食腐尸。

托诺帕闪着微光远远露出身影，她只觉得前胸口袋里的钢笔沉甸甸的。头盔紧箍着湿透的头发，她被热气蒸得头昏脑涨，又吮了些

水，尽力理清思绪；气温即将攀升至120华氏度，不补水恐有性命之忧。川崎突突轻响，驶下一段长缓坡，油量剩接近四分之一，此外，如果主箱耗尽还有少许备用。然而，仪表不一定总是准确的，而且幸运之神也没有总是站在她这边。

哈莉用舌尖顶上头盔内的控制面板，关闭了音乐。她左手放开手把，伸到下方往油箱轻捶一拳。空洞的声音传来，剩余油量倒也足以听见液面的晃荡。前方映入眼帘的小城太叫人喜欢了，那里将有净水和汽油，还能冲走厚厚的尘土，再上个厕所。报应啊，只要想想皮裤被汗水浸透贴在大腿上的感觉，跟尿裤子也没多大差别了，不过到底还是印证了那句“魔鬼藏在细节里”。

哈莉从不想当男孩，但有些日子真希望自己拥有站立小便的技能。

只剩大约五百米就到了，可她意识到托诺帕有些不对劲。除了惯常的反常之外，她爬坡时耳边只有辐射测定器发出的背景噪音，一股刺鼻的煤烟味突破了粉尘过滤器的屏障，刺得她喉头干疼。诡异的小城不再是她记忆中的那种诡异。连绵的青山将它四面环绕，山上挤满了光秃秃的树木，暗影层叠，飘在那凝滞空气中的如烟而非尘土。一团热气闪着微光在开裂的路面上飘摇，沿路房屋密集，白色木板墙表层裂翘，竟不像托诺帕饱经风沙的原生建筑。其中有一家邮局的门面，还有一座白色教堂，尖顶内弯，半截正墙陷进了路中间浓烟滚滚的塌坑里。

哈莉连忙收起油门，川崎颤抖着长声尖啸。她在车座上坐直，大摩托随惯性滑行向前。“这鬼地方是地狱吗？”声音回荡在耳边，她吓了一跳。她忘了耳麦一直开着。

“完全正确。”左边响起一个熟悉的声音，“欢迎来到桑塔利亚。”说话的是尼克，他头戴敞面头盔，胯下是一辆暗红色本田金翼，如同涂了一层撒有金粉的干血。本田朝川崎嘶声叫嚣，康妞回之以怒吼，左摇右颤，急昏了头要接受挑战。哈莉双手轻轻扶住摩托，略微加大油门，让它清醒一些。

“桑塔利亚？”哈莉从未听说过这个地方，她暗暗劝慰自己，其他的多数地方她都知道。

“宾夕法尼亚。”尼克抬起戴着黑手套的手，松开车把，大致指了指周围，“说是印度的贾里亚也成，中国的新疆也成。地下煤田起火，你知道吧，白煤在无人的矿井里肆意燃烧，整座城的人全跑了，

液态和气态的硫黄从每个通气孔渗出，地表温度极高，雨水一沾到就变成蒸汽，你的轮胎都会被烫化。你的摩托会冲进地缝里，更别提地缝里的温室气体了，绝对爽到不行。”他咧嘴一笑，露出四排鲨鱼般的牙齿，“容我第二次征询你的意见，安哈蕾德，我的公主殿下。”

“第二次拒绝。”她的双眼定定地盯着前路，此时已能望见柏油路面凹陷的弧线，教堂下方的塌坑底部透出隐隐微光。“你还真是习惯了对别人发号施令，不是吗，尼克？”

“一般没什么人顶撞我。”他拧动车把，引导本田发出低沉的隆隆声，仿佛在向她挑衅。

哈莉眼角的余光瞥见他耸了耸肩，但她仍面色凝重地直视前方。那是大地在颤抖，还是路面的热浪在闪烁颤动？川崎发出哀鸣，她轻抚车把，以求心安。

回答她的是一阵断断续续的隆隆声，但并非来自川崎。轮胎驶过起伏颠簸的地面，她的双膝不由地夹紧车座，双手紧握车把，开足马力驱动康妮向前。沥青碎片从后轮底下飞出，路面开裂碎散，从她身后消失。她使出全力将摩托稳在直立状态，鼓起勇气查看后视镜，只见路中间一个坑洞如张开的大口，蒸汽从中袅袅升起。

尼克泰然自若尾随而来。“你确定吗，公主殿下？”

“你之前是怎么形容地狱的来着，尼克？”她低伏身子，朝他回眸一笑。她知道，隔着头盔他只能看到她的眼睛眯成缝，这足以令他怒目相向。

而他却挺起腰板，背得直直的，脚尖轻点脚踏板，抬手松开油门和离合，本田在她身后慢慢滑行。“我之前说的是，地狱欢迎你。”

她壮着胆子给足了油门，胯间的川崎时而咆哮，时而呜咽，笨重的身躯却行得轻盈。她原本指望这里有加油站，可是，曾经房屋鳞次栉比的托诺帕西南部如今一片破败凌乱，大多数建筑要么被推土机铲平，要么消失无踪，留下的大坑像瞪着人的狼眼，反射着炫目的亮光。加油站已不复存在于选择清单之上。至少街道还宽阔，而且通畅，弯拐幅度不大，只在穿过浅沼和跨越山丘时画出轻柔的弧线。可是，路面坑坑洼洼，柏油呈现出涟漪状的纹路，犹如被鼯鼠拱起，有些波纹之下暗藏着地裂与深坑。轮胎冒出焦味，她对着过滤器一阵咳嗽，声音经过耳麦放大，好似鬣狗的嚎叫。衣袋里的高仕钢笔硌着她的胸，就在心口上方。这感觉却让她心安，她将头埋在导流罩后，躲

避难闻的风和无人修剪的坚韧树枝。怎么说她也正式签了字，尼克必须保证她和川崎的安全，否则她就能收回自己的付出。

好像尼克真会信守合约似的。

好像他不敢直接杀人越货似的。不过，倘若那样他就无法继续使唤她了。

“该死。”她喃喃自语，耳边回声连绵。她将身子伏在油箱上，风撕扯着她的皮衣，沉重的摩托腾空越过最后一道坡。这时她竟突然内急，而引擎的震动大帮倒忙，她朗声长笑，将城市抛在身后。

出城的路途比她想象来得容易，虽然抵达山脚时油表读数已接近于零。她咒了一句，调到备用油箱。死树与冒烟枯桩的浮影在她近旁泛着涟漪消散，寂寞平坦的黄沙连接了东西两侧凋敝的山峰。返回内华达，如同不曾离开一样，奋力向西，迎头驶向午后炫目的日光。偏光面罩起了一点防护作用，虽然不太够。前后的路又都变得坦荡，她在后视镜里看见灰扑扑的、凄凉的托诺帕，静立如海市蜃楼，如井底之城，可望而不可即。

也许尼克只能在城镇里与她接触。也许他需要借助一点改造自然的主观能动性，从而使她屈服于他，或许就只是图个乐。也许他只出现在道路交汇的枢纽处，而她根本没法返回托诺帕，即使她想回去也做不到。于是，她假装没看见身后的城市，径自向西行进，前往霍桑，祈祷剩余油量够用，却毫不奢望这段祈祷能得到她求助的任何一个对象应允。

穿过废弃的科尔代尔枢纽，九十五号公路再度向西北转了个弯。早在核战前，乃至维加斯遭遇灾祸之前，科尔代尔已无人聚居，米纳镇也不知所踪，只有镇郊旧址仍醒目地立着一块油漆斑驳的标牌，为荒废的小龙虾养殖场“沙漠龙虾基地”做广告。

哈莉的水袋干了。她绝望地吮了最后一口，随即啐了一口，任那湿湿黏黏的水顺着下颌淌下。她伏低身子，公路上拖曳出一长溜黑烟，路遇弯道即慢速转过，心疼那擦痕遍布又被晒软的轮胎。天总算要凉爽下来了，由于她持续向北，海拔渐高，外加夜幕渐垂，气温甚至可能降至两位数，虽然隔着皮衣她也说不准。左侧耸立着前往加利福尼亚的最后一道屏障，石棺山脉。

这名字曾一度惹她发笑，但现在喜感已荡然无存。

随后她驾车驶上山路。蓝得晶莹剔透的沃克湖进入视野，灰扑扑的霍桑小镇像一只螃蟹瑟缩在近侧的湖畔，她悬着的心放了下来，低低地出了口长气，拍拍叫饿的油箱。镇上全无一丝动静，哈莉咬了咬嘴唇。虽说头盔里戴了过滤器，灰尘却不知怎的漏了进来，每次眨眼都硌得慌，泪痕在脸颊上留下两道印迹。但愿这不是会让她发光的那种尘粒。辐射测定器已经平静下来，发出母鸡般的咯咯叫声，想来应该能撑过去。

她借助地势滑行进镇，川崎满含歉意的低声呜咽终于止息。

“老天。”她喃喃自语，自己的声音经放大在头盔里回荡，惊得她身子一抖。她伸手准备关掉耳麦，想了想又没有动手。没有了川崎的叨叨，这外头简直安静得要死。她舌尖一顶又打开了音乐，翻动选项卡，最后选定了“灰线输出”乐队的歌曲。

她右脚点地，左脚踹下脚撑，踩上脚踏板，右腿跨下车座。全身已被颠得发疼，双手也因为握了太久车把而变得僵硬，臀部至大腿的肌肉活像两天前挨了狠揍。她用力顶着摩托将它往前推，鞋底在沙粒上打滑。终于动起来了，她跳起一只脚踢起脚撑，费劲得龇牙咧嘴。

这之后，就不必操心驾驶了，得操心怎么能让车子不倒。

她将川崎推过废弃的公路，两旁是废弃的建筑，路面的热气穿透鞋底，如果静立太久，简直能把脚板烫焦。“乖。”她抚摩着川崎的前刹车把说道。它沉重地靠在她身上，步行速度下很是笨重，如同搀扶酒醉的朋友回家。“附近肯定有加油站。”

当然，就算有加油站也肯定没电，开不了油泵，而且可能没有安全的水，不过她会想办法搞定的。远处的湖面波光粼粼。她暗暗安慰自己，脱水的情况还不算严重，因为一想到清凉可口的水，嘴里还能不自觉地变得湿润。

不过，她看不出湖水里含有哪种毒物。岸上有个旧海军基地，水体本身也曾被用于停泊潜艇，而今却已没有任何东西能安然在那湖水中漂浮。无可否认，在这种时刻偏偏望见这样的风景，真是讽刺。

哈莉发现一家德士古加油站，曾经深红雪白的标牌历经日晒雨淋，变成了淡红与米白。沙漠里的毒辣日头晒得她心神错乱，完全想不起此刻是在莫哈韦沙漠还是黑岩沙漠，或者根本就不是这两者，反正它们全连成了一片。她略有些神经质地傻笑几声，不禁又被自己吓到。不出所料，油泵无法启动，她还是放下了川崎的脚撑，从鞍囊里

拎出人工气候箱，然后找地方小解。

她从指头上褪下晒得滚烫的皮手套，脱下裤子。“该死，真白痴……等我回到文明世界，第一件事就是买一套白皮衣加白头盔，该死。”她解决着私事，瞟了一眼川崎，期待它嘶声附和，但黑色摩托保持沉默。她眨眨刺痛的双眼，转过了头。

紧挨着加油站有几座褐黄的房子，其中一间屋后的水管头上盘着几圈绿色的园艺水管，上侧的表面晒成了黄色，活像死蛇的腹部。哈莉一手将它从管头上拔下。橡胶管子已晒得老朽易碎，抻第一段就破了两次，最后勉强得到一截约七英尺长的完整管子。她拿撬棍撬开地下油罐的加油盖，拉开头盔和空气过滤器闻了闻，不忘先检查两个辐射测定器。

毕竟今时不同往昔。

那油味闻起来差不多就像是汽油。她连好自制的虹吸管，猛吸一大口，满嘴也像是那该死的汽油味，也许油质不算很好，但身陷此境，又当作何选择？虹吸管无法持续输油，因为出口端高于入口端，她只好吸一管接一管，加入川崎空空的油箱。她忙活着，宝贝隔热箱靠在她靴边。

她不时往油箱里瞅，敲敲箱壁，终于看见油亮的深色液面闪着微光注至箱口。

她盖上箱盖，连吐好几口唾沫，真希望有水能漱掉那汽油味。湖水波光粼粼，好像故意气她似的，她心一横背过身去，拎起箱子。

那东西提着挺轻。她犹豫了一下，手扶在鞍囊盖舌上掂掂那亮闪闪的银色箱子，视线望向脚上的高帮靴，抵了抵下唇，一股汽油味袭来，她转头又吐了口唾沫。“可以多逍遥几年，康妞，”她说道，手戴黑色手套抚摩着金属箱，“你和我。我可以喝那水。且不管刚才喂你的油好不好，不会有事的……”

川崎沉默不语，车钥匙在哈莉的后裤袋外丁零当啷响。她轻轻摸了摸车把，又收回手，箱子原封不动地放到车座上。“你怎么说，姐们？”

当然，它没有反应。沉寂，安寐，如蛰伏的猛兽。它没有发动。

哈莉双手大拇指同时拨开左右的锁闩，箱盖开启。

箱内冰凉清爽，她俯下身，脸上感受到明显的凉意。她就那样半闭着箱盖，不自觉地用身体挡住那凉气不让它飘走，歪下头去看箱子里面：含制冷因子的蓝色泡沫分隔承托着需要运送的物品，形状与之完全契合，不致产生晃动。一个塑料文件资料夹，几只封闭的培养皿，里面是清澈的啫喱状物体，点缀着不规则排列的波尔卡圆点。

塑料文件夹封皮上贴着张便利贴。她将手伸进冰凉的箱子，一把将它扯了出来，对着光细看。帕奇的亲笔。她眨眨眼。

“如果东西没送到，人先去萨克拉门托。”粗黑坚毅的线条如此写道，“就像浮士德，我们都有一次反悔的机会。”

这趟路上，遇佛——

“我一直以为那狗娘养的眼神里有多少深意呢。”她念叨着，合上箱子，把便条塞到口袋里的钢笔旁边，然后重新套上头盔，反复检查大概从托诺帕开始略微漏沙的过滤器边缘是否有缝隙。最后，她抬腿跨上川崎的车座，关闭阻气门。

她握紧车把，拇指按上发动按钮，发动机闷响着渴求动力，车身在她腿间颤抖，像一匹犯了哮喘的矮马。她稍稍加点油门，节流阀逐渐放松，如同引导初尝禁果的爱人，悄声蜜语，半哄半求。嘴里的汽油味窜进头盔，熏得两眼不住流泪，不知是眼泪还是什么东西冲跑了面罩内的沙子。一个汽缸有了动静，第二个也随之点着。

川崎高声轰响，随即转为平稳的“突突”，她轻轻打开阻气门，车身颤抖不已，准备启程。

两只辐射测定器响亮齐鸣，她驾车驶过坦荡开阔的平原前往法伦，那片名副其实的致命绿洲。显然，尼克还不满足于白血病的群体爆发和地下水夫人氯砷污染；哈莉驶上这座农业小镇令人惊叹的绿地，掠过眼前的树木不是沙漠植物三角叶杨，而是欧洲森林中的参天巨树，掩映着熠熠发光的灰色庞然大物，契连科夫辐射闪耀着清新的蓝辉缓缓扩散。沿途的路标上写着看不懂的字，但她知道此地的名字。

她径直穿过这片切尔诺贝利般的地域，一阵细雨纷然洒下。

她向西转上五十号公路，前往里诺。前方乌云的边缘劈出一道有毒的灰黄色光芒，傍晚将至。雨下大了，轮胎在湿滑油腻的柏油路面颠簸。

在城市的旧址上，散发着恶臭的垃圾山雄踞于傍晚泥黄的天空之下。人们衣不蔽体，饿得皮包骨头，小心地走过塌方的垃圾堆，呼唤着被垃圾崩塌埋葬的爱人的名字。雨水顺着她的头盔往下流，车座湿透了，皮衣紧贴在身上。她好想喝一口雨水，却又不敢。下雨并没让她凉快下来，只是把她淋成了落汤鸡。

她没有转头去看被垃圾滑坡掩埋的可怜受害者。她要在一个小时内抵达萨克拉门托，此时却如身在五十年前的菲律宾马尼拉。

唐纳山口葱翠怡人，落日将前方的天空染成肉红色。时间还很充裕。这段路全是下坡。

不干上一架，尼克可不会轻易放过她。

核战已使萨克拉门托河改道，哈莉临到河边又掉过了头，因为大桥已然垮塌，河面燃烧着大火。她驾车避远，一百米，两百米，直到火河燃烧的热度不再烤得背后发烫。“这是怎么了？”她问停在路边等她的那个身穿细条纹西装的精瘦男子。

“凯霍加河大火。”他说，“1969年的事。算你命大。这里跟当年印度的博帕尔没什么两样。”

“命大？”她在头盔下朝他轻慢地假笑一声。他没有察觉，伸出套在灰色手套里的手指拉拉一侧的帽檐。哈莉继续问道：“这么说倒也不差。这儿到底怎么了？”

“地狱火河烧上来了。”

她推起面罩，凝神细看身后燃烧的河道。即便远在这里，温度依然高得令她湿透的皮衣后背冒出潮气。她的手背压着胸前的口袋，压皱了帕奇写的纸条，高仕钢笔戳到了她的乳头。

她看看尼克，尼克看看她。“那么看来就是这里了。”

“太远了，飞不过去。”

“看得出来。”

“箱子给我，我就放你回家，川崎也归你，你从此自由。咱们就算两清了。”

她看他一眼，掂起踏地的右脚，绷紧了腿部肌肉。摩托“突突”响

着，庞大而沉重的车身在她胯下摆正，如猫般轻盈，可以随时掉头，从呼呼飞转的轮胎下吐出渣砾。“太远了，飞不过去。”

“我刚才就是这么说的。”

飞不过去。也许如此。也许，她可以把箱子里的东西给他，让萨克拉门托遭遇灭顶之灾，如同博帕尔、切尔诺贝利，或拉斯维加斯……即便他还回箱子，她也已自堕万劫不复之渊；就算逃过天罚，只怕她和川崎也逃不过良心的折磨。

如果他现在还不动手，就得任由她驾车飞越，而她有可能挽救萨克拉门托。如果他现在动手抢夺，她也会驾车飞跃。她可能飞越失败，萨克拉门托的希望也会随她死去而破灭，但至少他们死时都是自由身。

不论如何，输的都是尼克。这样她也就心满意足了。

“落后的被鬼抓。”她低声自语着，再次拧动转把。

[1] 此处为华氏度，约合49摄氏度。

语音/Speech Sounds

原载于《阿西莫夫科幻杂志》(*Asimov's Science Fiction*) 1983年12月

著 奥克塔维娅·E.巴特勒/Octavia E. Butler

译 耿辉

奥克塔维娅·E.巴特勒著有十余部长篇小说和若干短篇小说。她是首位荣获麦克阿瑟基金会天才奖的科幻小说家，她还曾获得美国笔会中心授予的终生成就奖。在幻想文学领域她也倍受尊敬，曾赢得两座雨果奖、两座星云奖奖杯和一座轨迹奖奖杯。她的中篇小说《血孩子》(*Bloodchild*) 包揽了这三项殊荣。巴特勒于2006年2月去世。2014年，一家电子图书出版商“开放之路”(Open Road) 将她从未发表的短篇作品集结为《未料到的故事》(*Unexpected Stories*) 一书出版。

巴特勒的作品频繁地探讨末世主题。尽管她的单本长篇作品没有一部能归类为“后末世小说”，但她的三套系列小说——《异种生殖》(*Xenogenesis*) 三部曲，《模式者》(*Patternist*) 系列和《寓言》(*Parable*) 两部曲——都以后末世世界为舞台，这使得巴特勒成为该子类别读者心中的重要作者，尽管她的作品并不归类其中。

本篇作品赢得了1984年的雨果奖，灵感来自她在搭乘公交车时亲身经历的一场毫无意义的血腥斗殴。在她的短篇小说集《血孩子》(*Bloodchild and Other Stories*) 中，巴特勒介绍说，这一经历令她思考“人类这个物种能否真正长大，学会不用‘拳头’来交流。”随后故事的开场白浮现出来。

华盛顿大道上的巴士里发生了争执。莱伊就知道途中迟早会出麻烦。她已经推迟了行程，直到孤独和绝望令她无法忍受。她相信自己

也许还有一些在世的亲戚——一位兄长和他的两个孩子，就在二十英里之外的帕萨迪纳。幸运的话，一天就可以走完单程。她刚一离开位于弗吉尼亚大街的寓所，这辆巴士就不期而至，她似乎很走运——直到车上出了乱子。

两个年轻人陷入了争执，更有可能是误会。他们站在过道里，咕咕哝哝地跟对方打手势。随着巴士在坑洼的路面上颠簸，他们也都头重脚轻地摇摆起来。司机好像是在努力让他俩失去平衡。不过，他们的手语——举拳恫吓和挥手威胁取代了无法表达的咒骂——还是因为沟通不畅而停了下来。

人们关注着那两个人，然后又面面相觑，低声地表达出焦虑的情绪。还有两个孩子抽泣起来。

莱伊坐在那两个发生争执的人后边几米远的地方，就在巴士后门的对面。她细致地观察着那两个人，并且明白一旦某个人的神经崩溃，或者失手在先，或者到达交流能力的极限，冲突就会爆发。这些情况随时都有可能发生。

随着巴士轧过了一个特别大的坑洼，不幸降临了。态度轻蔑的瘦高个儿被抛向了比他略矮一些的对手。

随即，矮个儿男人把左拳挥向了对手扭曲的笑脸。他击中了比他高大的对手，好像除了自己的左拳，他没有也不需要其他任何武器。他迅速而有力地击打，使高个子在恢复平衡之前就倒下了，连一次还手的机会都没有。

恐惧的乘客或是尖叫或是低诉，靠得近的几个人匆忙躲开。另有三个小伙子一边兴奋地咆哮，一边激动地挥手。然后，不知是出于什么原因，这三人之中的两个也发生了一些争执——可能是因为一个人不经意撞到或打中了另一个人。

随着第二场争斗的爆发，惊惧的乘客四散躲避，一位妇女晃了晃司机的肩膀，指着闹事的家伙发出模糊不清的低语。

司机一龇牙，咕哝一声回答了她，她吓得退了回来。

莱伊知道司机的那点儿招数，于是她坐稳身子，紧握住前座上的横杠。当司机踩下刹车的时候，她已经做好了准备，而那些打斗的人却没有。他们倒向前座，摔在了尖叫的乘客身上。局面变得更加的混乱，至少又有一场冲突爆发了。

巴士停稳的一瞬间，莱伊起身去推后门。推到第二下的时候，门开了，她一手拎着背包跳到了车外。其他几名乘客紧随其后，可是还有一些人留在巴士里。现如今，巴士很少见了，也不再遵守时间表，不管情况如何，人们有机会就尽量搭乘。也许今天，或者明天，就不会再有巴士了。大家都徒步上路，看见一辆巴士就挥手让它停下来。像莱伊这样从洛杉矶到帕萨迪那进行城际旅行的人，要么做好了露宿的打算，要么冒着被打劫或谋杀的风险寻找栖身场所，和当地人共处一室。

巴士没有开走，莱伊却主动走远了。她打算等风波平息后再上车，而且假如发生枪击的话，她希望能躲在树后面。因此，她走到了路边。这时，街对面一辆破旧的蓝色福特汽车一个急转弯停在了巴士前方。现在小汽车已经很少见了——就像燃料和染病相对较轻的汽车机械师一样严重短缺。仍然能运转的汽车在充当运输工具的同时很可能也被用作武器。所以，当福特车的司机向莱伊招手时，莱伊谨慎地躲开了。司机来到车外，这是一个年轻的大块头，有着整洁的络腮胡和稠密的黑发。他穿着一件长外套，脸上呈现出和莱伊一样小心谨慎的表情。莱伊站在距他几英尺远的地方，等着瞧他会做出什么举动。他瞅了瞅巴士，乘客的鏖战令车身摇晃不已，接着，他又瞥了一眼已经下车的那一小群乘客。最后，他把目光再一次投向莱伊。

莱伊回应了他的注视，而且她清楚地知道自已的外套下面还藏着一支自动手枪。莱伊盯住了他的双手。

那个人把左手指向了巴士。茶色玻璃车窗令他没法看清里边发生了什么。

莱伊更感兴趣的是他使用左手，而不是他不言而喻的疑惑。瘟疫给左撇子们带来的损伤要轻一些。这类人具有稍微健全的理智和理解力，没那么沮丧、疑惑和愤怒。

莱伊仿效他的动作，用自己的左手指了指那辆巴士，然后又在空中挥舞了双拳。

那个人脱去外套，里面露出洛杉矶警察局制服，还有警徽和一把警用手枪。

莱伊又向后退了一步。洛杉矶警察局已不复存在，任何大规模组织皆是如此，无论是政府的还是私人的。社区巡逻队和持有武器的人倒还存在，情况也就仅限于此。

他从外套里取出一样东西，然后又把外套扔进车里。接着，他指示莱伊退向巴士的后方。他的手里拿着一个塑料玩意儿，他来到巴士的后门并示意莱伊站住别动，莱伊这才明白他要干什么。出于好奇，莱伊遵从了那人的指示。不管是不是警察，他也许可以采取阻止那场愚蠢的打斗。

他绕过巴士前方，来到沿街一侧敞开的驾驶员车窗旁。莱伊好像看见他朝巴士里扔了个东西。莱伊还试图透过茶色玻璃向车内窥视，这时乘客们边咳嗽边落泪，开始踉踉跄跄地涌出后门。原来是催泪瓦斯。

莱伊扶住了一位险些摔倒的老妇人，还抱起了两个小孩，他们被撞倒在地，很可能有被踩踏的危险。她看见那个络腮胡在前门处帮助乘客。一位单薄老人被一名滋事者推了出来，莱伊把他搀扶了起来。老人使莱伊的步履有些蹒跚，当最后一个年轻人推搡着冲出来的时候，她几乎没能躲开那人的冲撞。这家伙的鼻子和嘴都在流血，他冲向另一个人，他们盲目地扭打在一起。瓦斯仍令他们泪流不止。

络腮胡帮助巴士司机走出了前门，不过司机似乎并不领情。在那一刻，莱伊以为一场肉搏又要上演。络腮胡向后退了一步，观察司机恫吓的手势和愤怒无言的呐喊。

他静静地站着，一言不发，拒绝对那些足以令人厌恶的手势做出任何响应。受疫病影响较小的人往往会做出这样的举动——冷眼旁观那些自制力差的人叫嚣和挑衅，不露锋芒，除非他们自身受到了威胁。他们似乎不屑于生气，不屑于和缺乏理解力的人一般见识。这是一种优越的态度，类似巴士司机这样的人就能觉察到。这种“优越感”常常会受到惩罚，毒打，甚至导致死亡。这样的危难时刻莱伊也经历过几次。之后她就枪不离身。这个世界唯一的通用语言就是肢体语言，持有武器通常很有用处。她很少被迫拔枪，甚至露出来的时候也不多。

络腮胡的左轮手枪一直露在外面，这显然足以应付巴士司机。司机厌恶地啐了一口唾沫，在一阵怒视之后，他大步向充满催泪瓦斯的巴士走了回去。他盯住汽车看了一会儿，显然是想进去，可是瓦斯仍然过于浓烈。虽然车窗很多，可只有司机座位旁边的小窗户是开着的。前门也开着，不过如果没有人一直撑着的话，后门是常闭的。毫无疑问，空调在很久以前就坏掉了。车里的瓦斯还需要一些时间才能散尽。这辆巴士是属于司机的财产，是他的生计。他把旧杂志上的图片贴在巴士的两侧，标明了哪些物品可以作为车费收取。这样他就能用收集到的物品供养家庭或者是进行交易。假如巴士没法运转，他就

丢掉了饭碗；假如巴士的内部被愚蠢的打斗弄得一团糟，那么他的生计也就不那么好维持了。他似乎认识不到这一点。要想开动巴士还得再等一段时间，他所知道的仅此而已。他一边叫喊，一边对络腮胡挥舞拳头。他的喊话中似乎出现了单词，不过莱伊理解不了。她不知道这是司机的问题还是自己的问题。在过去的三年里，她所听到的连贯的人类语言太少了，她不清楚自己识别语言的能力如何，也不清楚自己的病症严重到了何种程度。

络腮胡发出一声叹息。他瞥了一眼自己的汽车，然后向莱伊招了招手。他准备离开了，不过他想先从莱伊那里得到些什么。不，不，他是希望莱伊和他一起离开。尽管他还穿着警服，可现在法律和秩序已经荡然无存——就连言语都已经不复存在，所以上他的车实在是一种冒险。

莱伊摇摇头，这是人人都理解的否定回答，然而那个人还在不停招手。

莱伊挥手让他离开。染病较轻的人很少会做出这种行为——他正在把具有潜在危险的注意力引向他的另一个同类。从巴士上下来的人开始把目光投向莱伊。

一个刚才打架的男人碰了碰另一个人的胳膊，然后指了指络腮胡和莱伊，最后他又抬起右手的食指和中指，这动作就像是行了一多半的童子军举手礼。这个手势非常快，即使距离很远，它的含义也是显而易见的。她被当成了络腮胡的同伙。这可怎么办？

打手势的那个家伙开始向她走过来。

莱伊不清楚他的意图，不过她站住没动。那个人比莱伊高半英尺，也许还要年轻十岁。莱伊没有幻想自己能跑过他。莱伊觉得，即使陷入困境，也不会有人救自己。周围没有一个熟人。

她打了一个手势——清楚地告诉那个男子停下来。她打算重复，幸运的是，那个人停下了。他做出下流的姿势，另外几个男人笑了起来。语言表达能力的丧失滋生出一整套淫秽的手语。那个人简洁明了地指出莱伊和络腮胡有性关系，他提出在场的其他男人也应该享受这一点——从他开始。

莱伊厌倦地看着他。假如他强奸莱伊，大家大概只会站在一旁看热闹。他们还会目睹莱伊射杀他。他会逼莱伊走上绝路吗？

他没有。一连串的下流手势没令他得到任何的好处，然后他不屑地转身走开了。

络腮胡还在等待。他已经摘下了那把左轮手枪，连同枪套一起。两手空空的他再一次招了招手。毫无疑问他的枪就在车里，而且伸手可及。也许他只是感到孤单，过去的三年里，莱伊也是如此。疾病夺走了她的一切，她的孩子一个接一个地死去，还有她的丈夫、姐姐、父母……

这种疾病——如果它真是一种疾病的话，割断了人与人之间的相互联系。随着它席卷整个国家，人们几乎没有时间谴责苏联人（不过和其他国家一样，苏联人也失去了声音）、新的病毒、新的污染物、核辐射、神的惩罚……这种疾病类似中风，患者发病迅速，而且产生了一些类似中风的症状。但是它很有针对性。语言能力要么丧失要么被严重削弱，永远不可能恢复。通常还伴有瘫痪、智力减退和死亡。

莱伊走向络腮胡，没有理睬两个年轻人的口哨和掌声，以及他们对络腮胡竖起的大拇指。假如络腮胡向他们微笑或以任何方式回应他们，莱伊一定会改变主意。假如她允许自己考虑一下进入一个陌生人的车内可能会产生的致命后果，她也会改变主意。然而，她却想到了住在自己临街的那个男人。那人自生病以来就很少洗漱，而且还养成了随地小便的习惯。他已经有了两个女人——每人照顾一个他的大菜园。她们俩忍辱负重就是为了换取他的保护。他清楚地表示过想要莱伊成为他的第三个女人。

莱伊上了车，络腮胡关上车门。他绕过车头走向驾驶座，莱伊一直盯着他——关注他的安危，因为他的枪就在莱伊旁边的座位上。巴士司机和两个年轻人走近了一些，不过他们没做出什么举动，终于络腮胡也坐进了车里。他们中的一个扔了一块石头，另外的两个也学起了他的样子。汽车开得越来越远，石块弹开了，没产生任何伤害。

巴士被他们远远抛在后面，莱伊抹去了额头的汗水，希望能休息一下。前往帕萨迪纳的路途她本来可以乘那辆巴士走一多半，这样的话步行的路程只有十英里。她不知道自己现在还有多远的路要走，而且她怀疑长距离的步行并不是自己面对的唯一困难。

在费格罗阿大街和华盛顿大道的路口，巴士通常会向左转，络腮胡却把车停下来，目光对准了莱伊。他示意莱伊选择一个方向。在莱伊指了指左边之后，他真的转向了左边。莱伊松了一口气。如果他愿意让莱伊指引方向，也许就没什么恶意。

失火后被人遗弃的建筑绵延了几个街区，他们从中经过，路上还有一些空旷的场地和残破斑驳的汽车。络腮胡从颈上摘下一条金链子递给了莱伊，上面的吊坠是一块玻璃般光滑的黑色石头，黑曜石。他的名字也许是洛克、彼得或者布莱克，不过莱伊认定他叫奥伯斯蒂安^[1]。即使是她不时怠工的记忆里也还存留着奥伯斯蒂安这样一个名字。

莱伊把代表自己名字的饰物也递给了他——一枚别针，外观是一大截金色的麦秆^[2]。在疾病导致失语之前很久她就买下了它，如今，她佩戴着这枚别针，认为它能提醒自己想到“莱伊”这个名字。像奥伯斯蒂安这样以前不认识她的人可能会为她的名字是维特^[3]。这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她永远也不会再听到有人叫自己的名字了。

奥伯斯蒂安把别针交还给她。当莱伊去拿的时候，他抓住了她的手，并用拇指抚摩她手上的老茧。

在第一大街上，他再次停下来问莱伊该走哪边。然后，在莱伊的指引下他转向右边，接着，他把车停在了音乐中心附近。他从仪表板里拿出一张折叠的纸展开。莱伊认出那是一张地图，不过上面的文字对她而言毫无意义。奥伯斯蒂安展平了地图，他再一次抓起莱伊的手，并将她的食指放在了一个地点。他实际的意思是“我们在这里。”莱伊明白他想知道自己要去哪儿，她想告诉他，可是又忧伤地摇摇头。她丧失了阅读和写作的能力，这是她最严重的缺陷，也是最令她感到痛苦的事情。她曾在加利福尼亚大学洛杉矶分校教授历史，她还曾是自由撰稿人。现在，她甚至无法阅读自己的手稿。她拥有满满一屋子的书籍，可是她既不能阅读，也不忍心用它们来当燃料。她所拥有的记忆已经无法令她回想起自己以前大部分的阅读史。

莱伊盯住地图，努力地思考着。她出生于帕萨迪纳，在洛杉矶生活了十五年。现在她位于洛杉矶市政中心附近。她知道两个城市的相对位置，熟悉街道和方位，甚至明白要远离有可能被报废的汽车和坍塌的天桥堵住的高速公路。即使无法辨识词汇，她也应该知道如何指明帕萨迪纳的位置。

她犹豫不决地把手放在了地图左上角的一个暗橙色斑点上。应该没错，帕萨迪纳。

奥伯斯蒂安抬起莱伊的手，看了看下边的地名，然后又叠起地图并把它放在仪表板上。他可以阅读，莱伊的这个发现有些迟。他可能还会写字。莱伊突然产生了对他的恨意——刻骨铭心。拥有读写能力对于他——一个扮演警察和劫匪的成年人——意味着什么？然而，他

所拥有的能力莱伊却失去了，她永远都不会读书写字了。憎恨、挫败和嫉妒令她感到胃部不适。她手边不远的地方就放着一把上了膛的手枪。

莱伊没有动，只是盯着他，几乎看到了他的血液。但是，她的愤怒到达顶峰之后渐渐平息下去，她没做什么傻事。

奥伯斯蒂安带着一种犹豫不决的亲密感捉住了莱伊的手。莱伊看着他，自己脸上的表情已经昭然若揭。在残存的人类社会中求生的人不会认不出这种表情，这种嫉妒的表情。

她厌倦地闭上双眼，深吸了一口气。怀念过去，憎恶现在，丧失希望和目标，莱伊也曾经历过这些，可是她从未产生过杀死别人的强烈冲动。她找不到活下去的理由，也许这就是她会上奥伯斯蒂安的汽车的原因，以前她绝不会这么做。

奥伯斯蒂安摸了摸莱伊的嘴，并用拇指和其他四指做出了喋喋不休的交谈动作。她能说话吗？

莱伊点点头，看见他些微的嫉妒之色转瞬即逝。两个人现在都坦白了令自己陷入危险的信息，不过没有发生什么暴力行为。他拍了拍自己的嘴和额头，紧接着又摇了摇头。他不会说话也不能理解别人说的话。疾病戏弄着他们，莱伊想，夺走了他们各自最珍视的能力。

莱伊扯住他的袖子，想知道他为什么要独自一人用仅存的装备维持洛杉矶警察局的职责。不然的话他还是挺正常的。他为什么不在家种玉米、养兔子、带孩子？然而莱伊不知该如何发问。后来他把手放在了莱伊的大腿上，这下她有新的问题要面对了。

莱伊摇了摇头。疾病、怀孕、无助、孤独的痛苦……不行。

他温柔地摩挲着她的大腿，笑容中露出显而易见的怀疑。

三年以来，没有人抚摸过她，她也不希望任何人碰她。这是一个怎样的世界，怎可以冒险在其中生下一个孩子，即便是父亲愿意留下来抚养？然而，现实太残酷了。奥伯斯蒂安可能不知道，对莱伊而言，他是多么吸引人——年轻（可能比她还年轻），整洁，追寻他所需要的东西但不强求。可是这都不重要。几个月的欢愉怎么能和一生的后果相比呢？

他把她拉向了自己，有那么一会儿，她自己 also 享受起这种亲近的行为。他的体味很好闻——美妙的男性气息。她不愿意地脱开了身

体。

奥伯斯蒂安叹了一口气，把手伸向了仪表板上的杂物箱。莱伊呆在一旁，不知道该期待些什么。不过，他只是拿出一个小盒子，上面的字她一点儿也认不出来。直到他扯开封条、打开盒子、拿出一个避孕套，莱伊才明白。他看着她，而她先是惊讶地把脸转向了一旁，然后又咯咯地傻笑起来。她可能不记得自己上一次发笑是在什么时候了。

奥伯斯蒂安也微微一笑，朝后座比画了一下，接着莱伊笑得更大声了。她从十几岁起，就不喜欢汽车后座。但是，她环顾空荡的街道和荒废的建筑，然后下车来到了后座。奥伯斯蒂安任凭她给自己戴上避孕套。对于她的热情，他似乎有些惊讶。

韶光易逝，他们拥坐在一起，盖着奥伯斯蒂安的衣服，此时他们还不愿意穿上外衣，再次成为两个陌生人。奥伯斯蒂安在胸前做了个摇摆婴儿的动作，然后疑惑地注视着莱伊。

她痛苦地摇了摇头，不知道该如何告诉他自己的孩子都夭折了。

奥伯斯蒂安拉过她的手，用自己的食指在她的手心里画了一个十字，然后又重复了一遍那个摇摆婴儿的动作。

莱伊点点头，伸出了三个手指，然后她转向一旁，试图挡住记忆中突然袭来的滚滚洪流。她曾告诉自己，即使孩子们现在长大成人也很可怜。他们也许会飞奔着经过市区的峡谷，却不记得那些建筑过去是什么样，甚至也不清楚它们是怎么变成这样的。现在的孩子们把书籍和木头收集起来当作燃料烧掉，他们在街道上互相追逐，像黑猩猩一样尖叫。他们前景渺茫，而且这种情况将会一直延续下去。

奥伯斯蒂安把手放在莱伊的肩膀上，她突然转过身，摸索他的小盒子，然后冲动地要求奥伯斯蒂安再次和她做爱。他可以令她忘记过去，可以给她带来愉悦。直到现在，没有什么事能产生这样的效果。在此之前的每一天都令她愈加接近于这样一个时刻——她离开家就是为了避免这样的时刻：把枪塞进嘴里，然后扣动扳机。

她问奥伯斯蒂安是否愿意和自己一起回家，和自己一起生活。

他明白之后似乎来既吃惊又高兴，可是他没有立即回答。最后，他摇摇头。莱伊就害怕看到这样的回答。扮演警察和劫匪以及载送女人也许为他带来了太多的乐趣。

在沮丧的沉默中，莱伊穿上衣服，对于奥伯斯蒂安，她感受不到一丝的恨意。也许他已经拥有了妻子和家庭。这很有可能。疾病对男性的侵害比女性更严重——因此丧生的男人更多，男性生还者也留下了更严重的后遗症。像奥伯斯蒂安这样的男人很少见。妇女们不是退而求其次就是独自承受孤独。假如她们发现了一个奥伯斯蒂安这样的男人，她们会竭尽全力留住他。莱伊怀疑有一个更年轻、更漂亮的女孩在守着他。

在莱伊把枪挂在皮带上时，奥伯斯蒂安抚摸着她，并用一连串复杂的手势问那把枪上膛没有。

她严肃地点点头。他拍了拍她的胳膊。

她又问了一次，他愿不愿意和她一起回家。这一次使用的是一系列不同的手势。奥伯斯蒂安似乎有些犹豫，可能动心了。

他没有回答，只是下车又坐回前座。莱伊也回到前座上，盯着他看。奥伯斯蒂安一把拉过自己的制服，同时也在看莱伊。莱伊认为他是在向自己索要什么，可是她不清楚究竟是什么。

奥伯斯蒂安摘掉警徽，用一个手指敲了敲它，然后又拍了拍自己的胸膛。当然了，要纪念品。

莱伊从他的手里接过警徽，接着把自己的麦秆型别针别在了警徽上面。假如扮演警察和劫匪是他唯一的疯狂行为，那就任他去吧。她愿意接受他，还有他的制服和这一切。莱伊忽然想到，自己也许终将失去他，他会遇到某个人，就像他遇见自己这样。不过她还是能占有他一段时间。奥伯斯蒂安又一次取下街区地图，敲了敲它，大致指着帕萨迪纳所在的东北方向，然后看了看莱伊。

她耸耸肩，拍了拍他的肩膀，又拍了拍自己的，然后举起了紧贴在一起的食指和中指，只是为了确认一下。

奥伯斯蒂安抓住那两根手指点了点头。他和她在一起了。

莱伊从他手里拿过地图并把它扔在了仪表板上。她指了指身后的西南方——回家的方向。现在她不必去帕萨迪纳了。现在她可以继续认为自己在那里有一个哥哥和两个侄子——三个右撇子的男性。现在她也不必弄清楚她是否像自己所担心的那样孤独。现在她不孤独。

奥伯斯蒂安驾车沿希尔街向南行驶，然后沿华盛顿大道向西。莱伊倚在靠背上，想知道再次和某个人生活在一起会是什么样。她搜

集、保存、种植的食物足够他们俩食用。一栋拥有四间卧室的房子他们住起来一定很充裕。他可以把他的私有物品搬进来。还有一个最大的好处，街对面的那个禽兽不会再骚扰她，这样莱伊可能就不会因为忍无可忍而杀死他。

奥伯斯蒂安把莱伊搂在身边，莱伊把头靠在了他的肩膀上，这时奥伯斯蒂安猛地一踩刹车，差点儿把莱伊抛离了座位。莱伊用眼角的余光看见有一个人从他们的汽车前跑过了街道。街道上只有一辆车，有人却从它的前面跑了过去。

莱伊直起身，发现跑过去的是一个女人，她正在从一栋古旧的木屋逃向一家上着木板的店面。她一声不吭地奔跑，片刻之后，追逐她的男人在奔跑时却呼喊着一一些令人听不懂的胡言乱语。他的手里拿着什么，不是手枪，也许是一把刀。

那个女人试着打开一扇门，却发现它是锁着的。她绝望地环顾四周，最后抓起了一块店面上掉下来的碎玻璃。有了这件武器，她就转过身来面对追兵。莱伊认为她很可能会被那块玻璃割破手掌，而不会用它伤害别人。

奥伯斯蒂安呼喊着一从车上跳了出去。这是莱伊第一次听到他的声音——因太久没发声而深沉、嘶哑。像某些无法言语的人们一样，他一遍又一遍地发出同样的叫声：“哒，哒，哒！”

随着奥伯斯蒂安跑向那两个人，莱伊也来到了车外。奥伯斯蒂安拔出了手枪，出于恐惧，莱伊也拔出他的枪并且打开了保险。她向四周探视了一圈，想看看还有谁会被这一幕吸引过来。她看见那个男人瞥了一眼奥伯斯蒂安，然后猛地冲向那个女人。女人用玻璃刺向男人的脸，可是他擒住了那女人的手臂，并且在奥伯斯蒂安射中他之前刺了那女人两刀。

那个男人转过身，接着就紧捂腹部倒了下去。奥伯斯蒂安叫喊着，打手语叫莱伊过去帮那个女人。

莱伊来到女人的旁边，想到了自己的背包里只有少量的绷带和消毒剂。然而这个人已经救不活了，刺中她的是一把细长的剔骨刀。

莱伊摸了摸奥伯斯蒂安，想让他知道那个女人已经死了。奥伯斯蒂安却已弯下腰去检查受伤的男人。他一动不动地躺在地上，似乎也没命了。可就在奥伯斯蒂安转头看莱伊想要干什么的时候，那个男人睁开了眼睛。他面孔扭曲，抢下奥伯斯蒂安刚刚放好的左轮手枪并扣

动了扳机。子弹击中了奥伯斯蒂安的太阳穴，他倒在了地上。

事情突如其来地发生，没有一点征兆。转瞬之间，就在那个受伤的男人调转枪口对准莱伊的时候，莱伊开枪打死了他。

莱伊陷入了孤独——只有三具尸体相伴。

她跪在奥伯斯蒂安身旁，哭干了双眼。她眉头紧锁，努力想要弄明白这一切为什么转瞬即逝。奥伯斯蒂安离她而去，抛下了莱伊——和其他人一样。

两个幼儿——三岁左右，一男一女——从房子里走出来，刚刚相互追逐的男女也来自那里。两个孩子手拉手穿过街道朝莱伊走来。他们注视着她，然后缓缓地走过她身旁，来到了死去的那个女人旁边。女孩摇了摇那女人的胳膊，仿佛试图唤醒她。

这场面真让人受不了。莱伊站起来，悲痛和愤怒令她胃部一阵不适。假如孩子们开始哭泣，她估计自己会呕吐。

那两个孩子，他们得自己谋生了。对于搜集食物这样的工作，他们的年龄足够大了。莱伊自己的伤心事已经够多了，她不需要陌生人的孩子，他们长大后不会具有正常人的智商。

莱伊回身朝汽车走去。至少她可以开车回家。她还记得如何开车。

在上车之前，应该埋葬奥伯斯蒂安的想法闪现在她的脑海里。这次她真的呕吐了。

如此突然地遇到又失去了这个人，好像是她的愉悦感和安全感被人猛地夺走，接着又受到突如其来且莫名其妙的一击。她的头脑一片混乱，已经不可能思考了。

不知为何，她迫使自己回到奥伯斯蒂安那里，注视着他。莱伊发现自己跪在他身边却丝毫不记得自己跪下了。她抚摸他的面庞，他的胡须。一个孩子弄出点声音，于是她把目光投向了他们，投向了可能是他们母亲的那个女人。孩子们回望着她，显然吓坏了。也许，他们的恐惧最终影响了她。

莱伊即将抛下他们，开车离去。把这两个蹒跚学步的孩子留给死神，她几乎已经这么做了。可是，死去的人已经够多了。她必须要把他们带回家，其他的选择将令她的余生陷入痛苦。她四处寻找埋葬三

具尸体的地方。或者是两具，她不清楚那个凶手是不是孩子们的父亲。在人类失去语言能力之前，警察总是说他们处理的一些最紧急的报警电话都与家庭暴力有关。奥伯斯蒂安应该知道这一点——倒不是这个事实会令他躲在车里，这同样也不会令莱伊畏缩不前。她不可能无动于衷地眼睁睁看着那个女人被杀死。

莱伊拖着奥伯斯蒂安的尸体走向汽车。她没有带挖掘工具，挖掘的时候也没有人能保证她的安全。所以最好是带上他们的尸体，再把他们同自己的丈夫和孩子埋在一起。奥伯斯蒂安终究还是和她一起回家了。

莱伊把他的尸体放在了车后面的地盘上，然后又转身走向那个女人的尸体。又瘦又脏的小女孩表情严肃地站起身，不知不觉中赐予了莱伊一件礼物。就在莱伊开始伸手拖动尸体时，小女孩发出了一声尖叫：“不！”

莱伊扔下女人，紧盯着那个小女孩。

“不！”女孩又重复了一遍。她来到女人的身旁。“你走开！”她对莱伊说。

“别说话。”男孩对女孩说道，吐字清晰。两个孩子都会说话，而且莱伊都能理解。男孩看了看死去的凶手，然后躲得离他更远了。他拉起女孩的手。“别出声。”他低声说。

流利的话语！难道那个女人的死是因为她可以说话而且教会了她的孩子说话？她是死于丈夫痛苦的怨恨还是陌生人嫉妒的愤怒？

还有那两个孩子……他们一定出生于人类陷入沉默之后。那么这种疾病失去效力了吗？还是这两个孩子有免疫力？否则他们早该疾病发作并失去语言能力了。莱伊的思维在向前跳跃。会不会三岁或三岁以下的孩子都可以免受疾病的侵袭并能够学习语言？会不会他们所需的仅仅是老师，老师和保护者？

莱伊扫了一眼死去的凶手。令她感到羞耻的是，不论他是谁，她都可以理解驱使他行凶的那种强烈情感。愤怒、失落、绝望、疯狂的嫉妒……像他这样不能占有便要摧毁的人，究竟还有多少？

奥伯斯蒂安曾是那个保护者，天知道为什么他要选择这个角色。也许穿上一套废弃的制服并在空荡的街道上巡逻阻止了他的自杀行为。既然有一些东西值得保护，那么他就要出手。

莱伊曾是一名教师，优秀的教师。她也曾是一位保护者，虽然仅仅保护过自己。在毫无理由活下去的时候她都挺过来了。疾病让这两个孩子陷于孤独，而她应当为他们带来生机。

莱伊设法抱起了死去的女人，并把她也放在了汽车的后座上。孩子们开始哭泣，但是莱伊跪在破碎的公路上，温柔地对他们低语，生怕自己长久未用的刺耳声音吓坏了他们。

“没事的。”她对他们说，“你们也和我们一起离开。来吧。”她抱起了他们俩，一手一个。他们体重很轻，是挨饿了吗？

男孩用手捂住了莱伊的嘴，不过她把脸转到了旁边。“说话不会给我带来危险，”她告诉他，“只要周围没人，就没有关系。”她把男孩放在汽车前座上，无须提醒，他就向里移进去，为女孩腾出地方。当他们俩都上车以后，莱伊靠在车窗上看着他们，她发现他们俩现在不那么害怕了。他们也注视着她，好奇心至少和恐惧感一样强。

“我是瓦莱丽·莱伊。”说话间，她也品味着自己的言语，“和我交谈你们不会有危险。”

[1] 奥伯斯蒂安，黑曜石（obsidian）一词的音译。

[2] 莱伊（rye）一词也指黑麦。

[3] 麦子（wheat）的音译。

杀人犯/Killers

原载于《科幻奇幻杂志》(*The Magazine of Fantasy & Science Fiction*) 2006年10/11月

著 卡罗尔·艾姆什维勒/Carol Emshwiller

译 李懿

卡罗尔·艾姆什维勒著有长篇小说六部及短篇小说百余则。其短篇作品发表于各大杂志，被编入诸多选集，自然也少不了个人作品集，最新一辑为《我与你同在》(*I Live with You*)。最近的长篇新作是2007年问世的《秘密城市》(*The Secret City*)。在长达五十年的职业写作生涯中，她已将星云奖、世界奇幻奖、菲利普·K.迪克奖收入囊中，并于2005年荣获世界奇幻奖终生成就奖。

艾姆什维勒常常禁不住思索，人类文明是否存在随时崩溃的可能。作为简单生活的拥趸——油灯、步行、抽水洗浴、带传统搓衣板上湖边洗尿布——她找不出多少“害怕”文明破灭的理由，但同时也并不期待末日的来临。据她所言，之所以描绘倒退与毁灭的未来，仅仅是因为后末世与充斥着新机器与新发明的未来同样有趣。

《杀人犯》的构思源自艾姆什维勒对伊拉克战争的反对情绪。美国政府就此的一贯宣传是，在伊拉克打击恐怖分子，从而可避免在本土应对恐怖袭击。本篇作品则展现了这样的战争真正烧到美国本土之后的情景。

大部分人都离开了，因为缺水。不知他们上哪儿能找到更好的去处，我们有些人觉得这里比什么地方都安全。话说，早在战争远未显出平息迹象之前，我们就很难搭到车去外地了，民用汽油已停止供应。很快，最后一滴汽油也将告罄。

在地下管道被炸毁（一个人用一颗手榴弹就能搞定）之后，我们聚集起来，将镇子往高处搬迁，大家沿溪流而居，并挖了导水渠，溪水流过几户人家的房前屋后。虽然水需要用桶挑进屋，废水也得手动倒到后院里，但至少我家的菜园和果树都有水浇灌。天气热的时候，我们就在灌溉渠里洗澡，冷的时候则蹲进室内澡盆用海绵擦身，不过现在已经很少有冷天了。

镇上其实没有多少好搬的，因为人已经少了一大半，而且走掉的自然全是壮男，所以只能靠我们女人自己搬。没有骡马可用，它们全被敌人偷走了，没偷走的也给杀死弄残，就为了阻挠我们好好生活。

没有电。有些妇女提议重新从水电站拉线取电，但迄今为止无人付诸实践。说起来，我倒没那么介意这种生活。我向来喜欢步行，而且我们还有油灯和蜡烛可用，火焰的光芒柔和而温馨。

我家的房子原本就比镇子的地势高出许多，这是件好事，因为我不想搬家。我要为哥哥守着老屋，以便他寻回家来。再说，我也背不动老妈。

我家后院外头曾经是水电局，再往后是林业局的地盘，再往后是约翰缪尔荒原。如今，全镇都搬到了我家背后的高坡上，水电局和林业局自然也贡献了出来。

我家的房子风景很好，我们常常坐在前门台阶上俯瞰群山。现在人人都搬到了山腰上，家家户户的风景都很好。

下方的镇子成了空壳，旺斯与凯马特超市被洗劫扫荡，剩下两座大空屋。山上有间小商店，供我们互相交换农副产品与缝纫针织品，尤其是袜子，如今真是一袜难求。战前的我们浪费成性，谁都不肯穿打补丁的袜子，现在不仅抢着穿，一双全新的袜子上脚之前还会先给脚跟和脚趾的位置加固。

我们把小图书馆也搬了上来，藏书量甚至比先前还多，因为能找到的书全给带来了，包括自己的和离去的人留下的。不需要专员管理，人人按时借还，遵守诚信。

我们有一间小诊所，但没有医生，只有几位老到无法参军的老年护士。她们都七十多岁了，仍旧坚持诊病，培训接班人，可是药物匮乏，只有本地的草药可用。我们向派尤特印第安人取经，有几位派尤特护士常常来帮助我们，尽管她们自己在居留地上还有护理工作要做。（居留地也一道搬上山来了，而且现在已经不再叫居留地。）

新村如今成了女儿国，妇女承担了所有的手工艺活儿：做被子、织毛衣，重活也由妇女来干，有一群妇女擅长修理屋顶，还有女木匠……

许多女人跟随男人上了战场，但我得照顾老妈，在哥哥离家之前我就一直在照顾她。其实她并非病重，只是肥胖酗酒。她的双腿形态恐怖，布满曲张的静脉，走起路很疼，所以她不再走路。战争来临的时候，她的情况好了一点，因为物资缺乏（不过家酿啤酒依旧储量丰富），但她仍然无法行走，或是不愿行走。我想，她的肌肉大概全都萎缩了。照顾无法行走的人，在我看来是理所当然的事情，自打记事那天起，我就履行着这项责任。

如今老妈撒手人寰，我终于有机会做点有用的事了。假如知道具体哪个地区还在打仗，我一定会奔赴前线。可是战争好像又结束了。大概结束了吧，但又没有完全止息。我不清楚它是如何结束的，更说不准它是否真的结束了，我们无法确证，即便已经很长一段时间没有公开的军事行动了。头顶没有机械飞过，也没有任何传统的航空工具。（其实在我们这种偏郊小镇根本就见不到军事行动，除了炸管道和偷牲口，没人多关心我们的存在。）

新式战争就是这样，无始无终，不同于从前，有界限分明的两个敌对阵地——早在战争开始之前，敌方就已渗透到我们中间。若是正经采用老式的章法，国力弱小、技术低下的他们绝对一仗也打不赢。可是，低下归低下，只要遍地开花，笨办法也有大作为——他们搅得民众人人自危，互不轻信，至今依然如是。我军想尽办法抓捕敌犯关进拘留营，几乎看见黑眼睛、黑头发、蜜色皮肤的种族就抓，但是根本抓不完。随着战争愈拖愈久，我方耗光了所有资源，他们却还有办法进攻，破坏行动无休无止。俘虏纷纷从拘留营越狱，其实就是直接走出来的——看守营门的警卫同样走掉了。

为数众多的逃犯带着伤病与疯狂来到我们山里，除了逃犯以外，也有逃兵来此地避世。他们被统称作“山人”，对谁都不肯相信，有些到了这儿仍在互相厮杀，几乎像半触发的雷区，余雷随时可能爆炸。他们都不再是完整的人，身体上或精神上受了残损。当然，或许我们大家都是一样，只是没意识到而已。

我哥也许就在山里。如果他还活着，一定会回来的。他热爱这个地方，他曾经在这里打猎、捕兽、钓鱼。他一向过得称心如意，我知道，他一定会想尽办法回来的。

那些山人基本不来烦扰我们，即便挨饿受冻或者病重。少数几个

来的都是小偷，偷我们的番茄、玉米、萝卜。还有其他东西也会莫名消失，比如菜刀、汤匙、鱼钩，自然还有毛衣、羊毛袜……那些疯子住在比我们还高的山上，那上头确实还有冷的时候。

他们真的是疯子。这段时间，有一个人对其他山人下手，并将尸体丢在村子边缘。死者全都被木制弩箭射中了后背，箭杆雕刻精美，还有抛光的痕迹。我希望杀人犯不是我方的人，但想想又觉得，哪方都无所谓吧。

每次发生这种事，我们便将死尸抬入贮藏所，在此之前我会去确认死者是不是我哥哥。我不想让他停尸贮藏所，绝不允许。那些人的样子总是糟糕透顶——浑身脏污，长须乱发。我不禁想，我还能认出他来吗？但转念又想：怎么会认不出呢？可他离家时我只有十五岁，他十八岁。现在他该有三十二岁了，如果还活着的话。

大伙儿有些人心惶惶，尽管死者中没有镇民。前一天夜里，我发现窗外有人在往里偷看。当时我尚在熟睡，突然被响声惊醒，睁眼看见窗上映出一顶帽子的黑影，鼓鼓囊囊的，纠缠的长发在帽檐下飞扬，后方是月色照亮的天空。我大喊出声：“克莱门特！”只是条件反射，当时我半梦半醒，把他认作了哥哥。那不明身份的人连忙伏下身子，我听到脚步沙沙，有人跑开了。事后我才感到后怕，我差点在睡梦中被射杀。

第二天清晨，我查看脚印，那人似乎曾在我的简棚后头徘徊多时。

我满心希望他就是哥哥，虽然我难以接受是他杀死了那些可怜的人。而另一方面，照常理说，他不该害怕回自己的家。当然，他不知道老妈死了。我能理解他对她的惧怕，他们关系一直不和。她每次喝醉就爱朝他扔东西，如果他碰巧离得很近，她就抓住他的手臂手腕可劲儿拧，直到他后来长壮实了，气力不逊于她。但他不可能怕我，对吧？我是他的小妹妹呀。

老妈对我态度要好一些，她担心我离她而去，或者对她撒手不管。我其实也可以抛下她走开，但直到她去世我都没动过这样的念头。真的没有。我照顾了她这么久，已经忘了还有另外一种生活。况且我无论如何也狠不下心离开，她是我的妈妈，除了我，再不会有别人照顾她。

如果在窗外偷看的真是哥哥，那他一定会知道老妈已经不在。因为她从不下床。我家是座小平房，他可以挨着每扇窗户看个遍。我

们有三间小卧室加一间厨房连客厅，老妈的大床位于最大的那间卧室，占据了整个屋子的空间。

我在商店和图书馆张贴了克莱门特的照片，不过当然了，那是很久以前的照片，他还留着当年常见的部队式平头。我凭想象画了一幅乱发版的肖像，又画了一幅鬓发凌乱的秃顶版（我家族有谢顶史），两张画上是不同风格的胡须。我把两张画像都贴了出去。

商店的利奥说：“他也许不想跟你……不想跟任何人接触。”

这我早已知道。

“我觉得在我窗外偷看的就是他。”

“啊，又来了。他想进门还不是随便进。”

“你也打过仗，怎么你就没事，而其他人差不多全疯了？”

“我运气好，从没见过真正的恐怖场景。”

其实他的情况可能没他说的那么好。我们留下的这些人基本上不结婚，也没有机会结婚，男人都走光了。他可以娶我们中的任何一个，但他没那么做。他住在商店后面的一个棚子里，居室杂乱，身上总是臭烘烘的，即使商店就在水渠旁边。此外，他脾气暴躁，一般人可习惯不了。

“如果我哥过来，麻烦告诉他，我出门到他爱去的地方找他了。”

“就算你找到他，他也不会回来的。”

“那我干脆去找那个不停杀人的疯子。”

事实是，孑然一身、了无牵挂的我有些无所适从，不知该如何过活。我爱去哪儿都成，爱做什么都行。我应该主动去搜寻那个杀人犯，还有谁比无所事事的我更适合这项任务呢？

说不定我能就地逮住他，他极有可能藏身于村寨边缘——并往我窗子里偷看。我可以设个局诱使他进我屋里。他偷看一定是有原因的。

我打点好背包假装出行，避开所有村民的视线。村外是荒野岩石

地，有许多地方可供躲藏，没人会知道我并未走远。我的背包几乎是空的，里面装了瓶辣椒粉。这些日子辣椒很难得，我存了一些用作武器。我在靴子里藏了一把小刀，腰间别着一把较大的匕首。山间的溪涧不再有人养鱼，但还有野生的鱼类，尽管数量比从前少了许多。我带了鱼线和鱼钩，今天就能用上，不必走太远。

我钓到一条鳟鱼。我得用古法生火，火柴已经绝迹。我总是随身带着一把枯洋苏草的纤维，便用它引火烤了鱼吃掉。等到天黑，半月升上天空，我蹑手蹑脚溜回家里，就像那些疯子一样。

门四敞大开，地板上积满了沙子。他就不能关上门吗？他是个什么家伙，莫非不晓得如今沙尘暴和尘卷风比从前频繁多了吗？话说这也是我们搬往山上的另一个原因——躲进山林，避开沙尘的袭扰。

未见其人，先闻其臭。我把小刀藏进袖子，便于随时滑入手中。

我能听到他的呼吸，声音里仿佛充满了恐惧。一个如此恐惧的人会很危险。

他蜷缩在老妈卧室的大床与床头柜之间，我只能看见他的帽子，拉得很低，整张脸掩在阴影里。我还看见他裤子破洞下露出的膝盖，比他的脸要清楚多了。

我立即想到，哥哥不可能进老妈的房间，而是会待在自己那间屋里，何况主卧室里依旧萦绕着死亡与将死的气息。即便心知不可能是他，我还是唤道：“克莱门特？快出来吧。”

他发出呻吟。

“你病了？”他的声音病怏怏的，我猜，正因如此他才会出现在这里。

我后悔没有先点灯。我原本指望借助月光照明，但这间屋不怎么亮敞。他是我哥哥的可能性仍未排除——浑身脏污，长须乱发，和所有战士一样成了疯子。

“出来吧，来客厅里。我点上灯，给你弄些吃的。”

“别点灯。”

“为什么？家里就我一人。再说外头已经不打仗了，战争都差不多结束了。”

“我宣过誓，要战斗至死。”

（我想哥哥也发过这样的誓。）

我的手指抚过刀的轮廓。“我去点灯了。”

我夸张地转身，去客厅用打火石点上了灯，其间一直背对着卧室门。我听见他进了客厅，才转头仔细打量他。

碎布拼接的帽子，底下披着凌乱的长发。看不出他本来就是棕色皮肤，还是被风吹的，或太阳晒的，或泥土染的。他嘴唇周围长了一圈胡须，有点花白了；眼睛是敌军典型的黑瞳，眉毛也像他们那样粗。他缺了颗门牙，如今这也不是稀奇景象，因为没人能补。他棕黑的皮肤泛着乌青，黑眼圈浓重。要是他硬说没病，那真是太不关心自己的身体了。

“你是敌人，而且都半死不活了。”

旁边就有椅子，可他竟身子一歪栽倒在地，最后平躺在我家磨得光滑的油地毡上。既然他还眷恋打仗，我应该趁现在有机会立马杀了他。他浑身腌臢恶臭，仅凭这点我差不多就想弄死他了，我原以为老妈去世之后我已不再需要收拾这种乌七八糟的闹心场面。

“让我躲一躲，就今晚，天亮就走。”

“你疯了吧？”我跪蹲在他身边，“到处杀人的就是你，我应该立即杀了你。”

他撑着墙努力要坐起来。我不想碰他，但还是忍不住伸手去提他衣服的前襟，结果那朽烂的布片一扯就撕脱了。

“你真是臭得要命，再说，我凭什么认定你不会杀我呢？你杀了那么多人。”

“我没有武器。”

“脱了。”

“什么？”

“把你这身脏衣服脱了。我把它烧掉，再给你打盆水洗洗。”（顺便检查他到底有没有武器。）

他没有力气脱衣擦洗。我讨厌碰他，但还是替他代劳了。我已经习惯了这些事，老妈只剩一口气的那段日子也是又脏又臭。（最后我给她的房间撒满松针，仍然于事无补。）我以为我再也不用做这种事了。我以为我自由了。但是，好吧，又来一次。我给他洗完澡，给他穿上哥哥的旧衣服，然后……然后怎么办呢？如果我杀了他，全镇人都会心存感激。

至少他的肉体与老妈全然不同，精瘦、强健、体毛浓密。这点区别还是挺不错的。要不是他这么难闻，我一定会乐于照料他。嗯，其实我挺乐意的。

整个过程中他都半昏不醒。

我把他的衣服丢进家里的小炉子烧掉了。在我给他洗完澡，喂他喝了肉干蛋花汤之后。我一直在想：为什么要在他身上浪费一个鸡蛋？喝完汤他就立马睡着了，顺着墙滑下，再次平躺在地，与其说是睡觉，倒不如说是昏倒。

我决定为他剪发剃须。他绝不会被惊动。如果他神志清醒些，我会询问他是否留点儿唇髭或山羊胡子，不过他昏迷了我也挺高兴，正好随心乱剪，尝试不同的发型，不同的鬓角，越来越少的胡须，直到完全剃光。头发也是，我下手比原本打算的重得多，可是有什么关系呢，他早晚是个死人。

不管怎么摆弄他的头发和胡子也打扮不出一个大帅哥，虽然中途有段时间理出的造型还行——胜过最终的效果。须发终于修剪完毕，我手艺不好，像狗啃的一样。胡须剃去的位置露出了苍白的皮肤，被帽子遮住的前额同样是苍白的，只剩眼睛下方的脸颊上横着一道被太阳晒出的棕黑。我喜欢他的阳刚，尽管他长相丑陋。我不在乎他的缺牙，在牙齿方面我俩可谓同病相怜。

我靠在饭桌上睡着了，其时我正在思考要怎么杀他，以及思索人心是如何转变的——换作是从前，我根本不会起杀人的念头。

早上，他似乎好些了——已能在我搀扶下跌跌撞撞地行走，先去屋外上了厕所，然后回到我哥哥的房间。见他不停摸着自己的脸和头发，我便在穿衣镜前停下，让他好好看看。他的表情顿时充满震惊，就像一只浑身湿透的猫，或者被拔光了毛的鸡。

我连忙说：“抱歉。”我真心感到抱歉……为任何一个被我剪掉头发的人。其实他应该高兴我没有割断他的喉咙。

他盯着自己看了好一阵，然后说了句“谢谢”，语气真挚。我这才意识到，我已为他换上了最好的伪装。他曾说：“让我躲一躲。”我达成了他的意愿，现在不会有人把他当作野人了。

我扶他到哥哥的床上半躺下，给他背后垫上枕头，又端来牛奶和茶。他的状态好多了，我不禁思忖……如果他命大死不了，我得想想该怎么处置他。

“你叫什么名字？”

他没有回答。其实他不管自称叫什么我都会相信，也好称呼他。

“说个名字就行，你叫啥我都不在乎。”

他想了想，然后说道：“贾尔。”

“改成乔。”

我不信任他。识相的话，他应该早看出来只有我能保证他的安全，尽管这年头人人都已麻木了。

“大家早就厌倦战争了。”我砰的一声使劲放下茶杯，茶水洒了出来。“你没发现吗？”

“我宣过誓，要战斗至死。”

“我打赌你连哪方是哪方都搞不清楚了。以前也差不多。”

“是你们让地球变热的，不是我们。是你们，你们的贪婪。”

我顿时怒不可遏，自从哥哥离家之后我还未如此动怒过。“地球变暖主要是它自身的原因，以前它就变暖过，你明明知道。再说，战争早就结束了，反正我们这方已经撤出了。杀那些疯子根本没有用处。你这个疯子！”跟疯子理论固然没用，但我还是继续说道，“你们这号山人都是疯子，净会惹麻烦。”

他默默地听着……也许听进去了，也许只是没有气力还嘴。

“我去抓只兔子咱俩吃。你要是想继续惹麻烦的话，趁我回来之前赶紧消失。”

我离开了，留他一个人与我的砍骨刀和辣椒粉做伴。我猜他的十

字弩就藏在不久的地方，不如给他个机会展示真面目吧。

我挨个查看早些时候到山下镇子里布置好的兽夹。这里已经成了鬼镇，唯有我不时下来看看。通常我只在凉爽的日子里下山，但这种情况很少出现，今天的气温就肯定大大高于华氏110度^[1]。如今整座山谷的冬季炎热如死亡谷的夏季。

我在下头捕捉的其实是老鼠。我们把这种新型食粮诤称为兔子，虽然大家对它的名称早已无所谓了。

我捕到两只足有猫那么大的大黑鼠，它们比小棕鼠招人偏爱，因为肉多得多。（好像老鼠的体型一直在增长。）它们被我的兽夹夹断了脖子，不用费心再杀一刀。我把它们的尾巴拴到腰带上，在镇里稍微逛逛，希望能捡到被人漏下的宝贝。我找到一枚25分硬币，揣上了它，尽管它如今一文不值。也许派尤特人愿意换去做首饰。我刻意等到下午近晚，等带来的水全部喝光，才爬山回家。

进门之前，我特意查看了简棚和房子周围是否藏着十字弩和弩箭，还到灌木丛底下翻了一遍，但一无所获。

他仍在床上，睡得很沉，身旁不见武器。我去厨房清点了一遍刀具，发现最大的、大如佩刀的那把，不见了。也许他只是假装病重罢了。

不论是敌是友，总之我喜欢家里有个男人的感觉。我望着熟睡中的他，睫毛是那么长。我喜欢他指节上的毛发。仅仅是凝视他的双手，就让我油然意识到周围男性的稀少，实际只有四人。他的小臂……我们绝不可能像他那么强壮，不管用过多少条锯与铁锤，这样的小臂就连我哥哥也未曾拥有。我喜欢他脸上迅速窜出的胡茬，甚至喜欢他丛乱的眉毛。

但是，还有老鼠等着我去打理。

当客厅厨房区域的锅碗瓢盆响动起来，他起床了，蹒跚地走到桌边。途中他又在穿衣镜前停下，审视自己良久，仿佛忘了乱发下本来的模样。然后他坐下，望着我用两只老鼠配上野葱和萝卜炖汤，用从派尤特人那儿换来的栎实粉给汤勾芡。

肉汤还得过一阵才能炖好。我沏了麻黄茶，在他对面坐下。与他近距离对视令我心烦意躁，我只好又起身转过背去，假装汤锅需要不时搅动。为免他察觉到我内心的感受，我开口问道：“你的弩哪儿去

了？还有我的刀呢？不告诉我就休想喝到这汤。”而我原本没打算用这么愤怒的语气。

“那间大屋的床底下，弩和刀都在。”

我过去查看，确实都在，还有几支弩箭。我把弩带回桌边，它做工精美，用上了不知从哪里卸下的旧金属片和旧螺钉，都上过油，亮可鉴人；木质部分雕花精致，犹如一件艺术品。看得出主人对它呵护有加。我要把它带去市镇集会，以示我搜查出杀人犯并处理了他。可我做得吗？或许他们更愿意见到尸体。

“我不会射杀任何人。现在不会。”

“就算是吧，可你毕竟宣过誓。”

“我可以去别的地方战斗。”

“呵呵。”

吃完饭，我把残羹剩菜倒进一只旧的防熊罐，搬到灌溉渠边，沉入淤泥冷藏。

我不知道睡觉之前是不是该想办法把门加固一下。此刻我多希望家里的狗还在，可它早已进了我和老妈的肚子。反正它也活不到现在。如果它还在该有多好，我的安全感会大大增加。它是条好狗，只是年纪大了，我们觉得自己吃了它总好过让它被别人吃掉。那时候我们还没有开始吃老鼠。

尽管身心疲累，我还是失眠了好一阵子。我不停地告诉自己，假如他要溜进我的房间，不如就认命算了。但我还是把椅子抵在了门背后，只要一推门椅子就会倒，至少他进来时我听得到。

我睡不着，主要还是因为我在思索如何留下这人，尽量留下他，虽然明知他是个危险分子。我喜欢有他在身边的感觉，哪怕伴之如伴虎。我在心里默默计划。

来我们山间新村的人自然会先到我家，这一点合乎逻辑。比如熟知北方情况的外乡人。然后我带他去市镇集会分享他的消息，这样做也合乎情理。

但是，分享什么传闻好呢？第二天早上（椅子没倒）我们编了一些。可以谎称卡森市成了空城，跟我们的旧镇一样鼠患成灾。（这可

能性极高，值得赌一赌。）我记得从前有那种依靠人力脚踏驱动飞机（我想是叫蝉翼秃鹫），无须汽油，但飞行距离不长，所以我们这儿从未见过。乔可以捏造目击报告。

他说：“这样如何，说出现了由跳蚤传播的新型传染病？还没传到这里来。”以及，“这样呢？说远在里诺，人们发现了一座秘藏的军火库，里面的旧枪清理之后可以重新使用？”

我心里一合计，便教他向镇民假称认识克莱门特，再由我解释那是乔先来我家的原因之一——知会我哥哥的消息。（我想，之所以捏造这些信息，是因为我知道哥哥死了，否则我根本不会提起他。我一直告诉自己他就在镇外的山里，与那些疯子为伍，但我心底其实并不太相信，那只是我的心愿而已。）

他握了一下我的手，用力紧握——表达他有多么感激。我只得再次起身，转过背去，慢慢洗涤为数不多的几只碗碟。我是那么心慌意乱，几乎没体会出他手的触感。强劲而温暖的感觉，我知道的。

很多好事都发生在镇民集会上。我们有各式各样的互助委员会，大家也互相交换新的消息。从一些方面来看，人与人之间的关照比战前更深了。人们捕了野鹿和野羊会带来分食其肉，只是野味越来越少，而山狮越来越多，它们吃光了所有中小型兽，我们又不擅长猎杀山狮。我打赌乔可以，用他的弩。

于是我带他去参加集会，向众人介绍他。他们都聚拢过来，询问各自挂念的地方，或是曾有亲属居住的地点。他很擅长编造答案，我不禁暗想，他以前是政府官员吧？或者是演员？

我越发地爱慕他了，而且我看得出，每个女人都对他另眼相待，他可以征服我们中的任何一个。我担心他终将离我而去，而我是唯一清楚他真实身份的人。不管最后谁得到他，终不可掉以轻心。

他的精神状态也挺不错的，尽管发型理得十分糟糕。哥哥的蓝色农夫衫很衬他的棕色皮肤。这衣服他穿起来太大了，但是又有几个人的衣裳合身呢？

女人们进山掏鸟窝，煮了好几锅雏鸟汤。我很高兴她们煮的不是别的。

有一个派尤特女人定期来参与我们的集会，然后回居留地报告情况。她很美丽——不仅是“美丽”可以形容，她洋溢着异族风情，魅力

无边。我早该料到的。从他们第一次见面就看得出……两人对视一眼，接着又迅速转开视线。

随后他坐下来，与几名妇女一道喝茶，包括那个派尤特女人。她们簇拥到他身边，我看见他特意挨紧了她。茶桌很小，而现在，他落座的那张小桌周围竟然密密匝匝挤了九把椅子，我搞不清具体状况，只见他俩双肩相触。他们的脸挨得那么近，真不知要如何才能看清对方。

我偷偷溜开，跑回了家。真后悔我没有留着他那身支离破碎的臭衣服，真后悔我没有留着从他身上剪下的肮脏缠结的毛发，它们被我一并烧掉了。好在我找到了旧帽子，有望说服他们相信我。我还带上了十字弩，作为他想蒙混进来的又一证据。

他们把乔吊死在了贮藏所。个中的情形，我让他们一个字也别告诉我，我可不想知道什么时候会把那副肉身派上用场。

[1] 大约相当于摄氏43度。

金妮·靛臀的飞天马戏团/ Ginny Sweethips' Flying Circus

原载于《阿西莫夫科幻杂志》(Asimov's Science Fiction) 1988年2月

著 小尼尔·巴雷特/Neal Barrett, Jr.

译 刘媛

小尼尔·巴雷特著有五十余部长篇小说，包括后末日幻想题材的《凯尔文》(Kelwin)、《穿过最黑暗的美国》(Through Darkest America)、《晨曦的明灭之光》(Dawn's Uncertain Light)、《克里斯特勒可乐王子》(Prince of Christler-Coke)等。此外，他的短篇作品还曾在《F&SF》、《银河》(Galaxy)、《惊奇故事》(Amazing Stories)、《万象》(Omni)和《阿西莫夫》(Asimov's)等杂志上发表，并被许多选集收录。他还出版了个人作品集《稍稍离心》(Slightly Off Center)和《永恒之蓝》(Perpetuity Blues)。

本篇作品入围了雨果奖和星云奖的决选名单，向读者展现了金妮·靛臀靠出卖色情、墨西哥卷饼和危险药品为生的巡回路演之旅。与她同行的是司机兼狂欢皮条客——戴尔，以及快意恩仇、惯于用铅弹解决问题的黑负鼠。

先生们，无须多言，让我们欢迎——金妮·靛臀。她不正是你们的梦中情人？

戴尔在开车，金妮坐在一旁。

“瞧他们那不紧不慢的样子。”金妮说，“还真是稳得住。”

“他们心痒得很，”戴尔说，“哪个能不心痒。人人都想感受到自己还活着。”

“哈！”金妮一脸轻鄙，“坐在太阳底下等着又有什么关系？我的价格每分钟都在上涨。不信就等着瞧。”

“别太贪心了。”戴尔说。

金妮用脚趾头勾住仪表盘，太阳把腿晒得暖烘烘的。栅栏在一百码之外，上方盘着一圈圈带刺的铁丝。挂在大门上的指示牌写着：

无铅之神第一教堂及特级精炼厂

非请莫入

精炼厂该刷刷漆了，外墙原来大概是银白色的，现在早已暗淡无光，布满黑锈。金妮倚着车窗上，呼唤黑负鼠。

“出什么事了，朋友？他们亲妈都死在里头了还是怎么了？”

“在思考呗，”黑负鼠回答，“准备采取行动，在考虑该怎么做。”厢式货车顶上用螺栓固定了一把办公转椅，黑负鼠就坐在椅子上。椅子周围环绕着一圈可旋转基座，上面装有一对双联装.50机枪，黑亮如脂。周围的一切都被黑负鼠尽收眼底。头顶是一把红色的沁扎诺酒大遮阳伞，早已褪成淡粉色。黑负鼠端详着不远处的栅栏，平地被热浪折射得扭曲了。他对这种视觉效果无所谓，只对异常之处分外警惕，风吹草动都逃不过他的法眼。此刻他挠着自己的鼻子，把尾巴绕在腿上。大门开了，男人们陆续走过矮树丛。黑负鼠在心里取笑他们，祈祷他们最好都是挥金如土的冤大头。

黑负鼠数了数，共有三十七个人，有几个腰间别着武器，或光明正大，或遮遮掩掩。黑负鼠立即辨认出了这几个人，可并不太忧虑。这群人看上去一脸懒散，不过是想找找乐子而非滋事。但是，他也总有猜错的时候。

男人们百无聊赖地晃悠，身上穿着打补丁的牛仔服和褪了色的衬衫。黑负鼠令他们感到有些紧张。幸好有戴尔，他的出现让他们放松下来。男人们看着戴尔，互相戳着咯咯直笑。戴尔骨瘦如柴，除了耳朵周围的鬃发之外，头顶上寸草不生。他身上那件脏兮兮的黑外套显得松松垮垮，脖子从衬衫领口往外伸，活脱像是一只新生的秃鹰在找

肉吃。那群人忘记了黑负鼠的存在，靠上前来，想看看戴尔会做什么。他们等着戴尔表演一番好戏，好让他们不虚此行。货车被喷成了龟绿色。从前的车主是个马戏团老板，如今车身上打着这样的广告：

金妮·靛臀的飞天马戏团

色情表演*墨西哥卷饼*危险药品

戴尔磨磨蹭蹭地干活。他将板车从面包车后面上解开，搭起一个便携式小舞台。其实搭这么个舞台总共也用不了三分钟时间，可他却足足磨蹭了十分钟，然后又是另一个十分钟。围观者开始边吹着口哨边拍手。戴尔一脸惊恐，看得他们乐不可支。他脚下一个踉跄，那些人更是笑得前仰后合。

“嘿，先生，你车里有没有姑娘？”一个男人大喊。

“你旁边最好再来个妞儿。”另一个男人说。

“先生们，”戴尔举起手来示意他们安静，“金妮·靛臀马上就会登场，绝不会让你们白等。我保证，她会满足你们的一切渴望。先生们，这片废土将迎来一位大美人。放荡得如您所想，激情无拘无束。引人犯罪的程度简直是梦里也见不到的！”

“少说废话了，先生。”一个眼窝陷得像桃核似的男人对戴尔高喊，“有真东西就亮出来。”

其他人也跟着嚷嚷，跺着脚吹起口哨。戴尔知道他们已经上了钩，躁怒正是他想看到的，这正是欲擒故纵的妙处。经过焦急的等待，激情才能释放得畅快淋漓。他摆手叫他们安静，那些人却停不下来。于是他将一只手放在车厢门上，这个动作立即让那些人鸦雀无声。

双侧车门齐齐打开，现出一道破旧的红门帘，上面印着桃心与天使的图案。戴尔伸出手，仿佛在帘子后面摸索，眯着一只眼做出聚力凝神的模样。他露出惊慌的神色，像是找什么没有找到，慌乱得简直不知道该怎么把戏演下去。而就在此时，金妮突然从帘后现身，接连做了两个前空翻，在舞台中间惊艳亮相。

男人们狂热地呼喊。金妮带领他们齐声欢呼。她出场前精心打扮，下身穿着亮闪闪的白色短裙，配上缀有流苏的白色靴子，上身是雪白的毛衫，胸前缝着一个大大的红色字母G。

戴尔老练地宣布：“先生们，接下来请欣赏由金妮·靓臀为你们带来的芭芭拉·珍——邻家的啦啦队长。如白雪般纯洁，但又带着点邪恶和求知欲，就看四分卫比夫肯不肯教她了……现在，你们怎么说？”

他们吹着口哨，尖叫，使劲跺脚。金妮在舞台上迈着婀娜多姿的步子，不时在空中一踢踢那双修长的美腿，引得男人们惊叫连连。三十七双眼睛里充满了渴望。他们幻想着她的胴体，渴望释放暴力与爱的欲火。突然，就像出场时一样飞快，金妮消失了。男人们威胁要砸烂舞台。戴尔不以为然地笑着。突然，幕帘轻启，金妮回来了，一头金发变成了俏丽的艳红，眨眼间换上了另一套行头。戴尔向人群介绍起诺拉护士来，她是仁慈的天使，在病人皮特手中柔若无比。片刻之后，她顶着一头乌黑的秀发，又变成了莎莉老师，面色如井水般清冷，等着坏学生史蒂夫来释放她心中的狂野。

金妮再次消失。车外掌声雷动。戴尔将他们的热情煽动得更旺，然后翻过手来示意他们安静。

“先生们，我刚才没有夸大其词吧？她是不是你们的梦中情人？你们一辈子渴望的不就是像她这样的爱人吗？哪个女人还有比她更火辣的身材，更柔软的肌肤，更洁白的牙齿，更明亮的眼眸？”

“没错，可她是真人吗？”一个男人大喊，脸上沟沟壑壑，像只缝满补丁的袜子，“我们可都是有信仰的人，绝不跟机器上床。”

周围的人也都粗声粗气地附和，拳头攥得紧紧的。

“好了，我不怪你们这么想。”戴尔说，“我自己也有几个漂亮的机器娃娃，充其量也就是望梅止渴。可我怎么会用那些来糊弄你们，你们可都是跟女人打交道的行家。不用瞎猜了，先生，金妮是个有血有肉的大活人，你们想让她扮演什么角色都没问题。先生们，我保证，短短七分钟的极乐时光，会让你们一生难忘。如果我有半句假话，随时退还报酬。现在只要一加仑汽油即可享受！”

像戴尔预想的一样，怒吼声与埋怨声此起彼伏。

“这人就是骗子！哪有女人值这个价！”

“汽油比黄金还贵，我们费尽力气才弄到的！”

戴尔站在原地，神情显得严肃而失望，“我无论如何都不会打你们财产的坏主意，”戴尔说，“再怎么说明，我也不会把一个男人强行塞进美女甜蜜的怀抱里，让他雄壮的臂膀躺靠在诱人的玉腿上。除非他

自己认为这个可爱的姑娘值这个价。我做生意从来不强买强卖。”

人群靠近了些。戴尔能听见他们的不满，也能读出他们脑袋里狡猾的念头。观众们往往都会在这一刻心生恶念，认为也许能免费让金妮给他们带来欢愉。

“好好想想吧，朋友们。”戴尔说，“大男人有所为有所不为。在你们下定决心之前，别忘了抬头看看车顶上那位任你们免费欣赏的神射手，一定会让你们大饱眼福！”

没等戴尔把话说完，没等观众琢磨明白他话里的意思，金妮再次登场，往空中掷出十来个瓷碟。

黑负鼠的动作快得有些模糊，他将座椅转了140度，枪声响起，瓷碟瞬间被击成粉末。平地上如雷霆轰响。破碎的瓷片像雨点般飞落。黑负鼠站起身，面带粉红杀手式的微笑，略一鞠躬。站在下方的男人被这头身高六尺九寸有余的巨大有袋类生物所爆发出怒火与速度吓呆了，只见他瞪着一双黑玛瑙似的眼睛，恶狠狠地露出满口利齿。轻举妄动的念头瞬间烟消云散。谁也不想成为双联机枪的靶子。看来今天是别想空口吃白食了。

“先生们，发动你们的引擎吧。”戴尔微笑道，“我会在这里收取费用。排队等候时不妨趁热来点墨西哥卷饼。再瞧瞧我们这些堪称一流的制药奇迹和能让你嗨翻天的药品。”

很快，男人们开始往栅栏方向跑。没过多久，又提着一罐罐汽油跑了回来。戴尔把鼻子伸进每桶汽油里闻了闻，以防某些宵小用水冒充。每个人都用汽油换到了一枚代币，站到队伍中。戴尔还在叫卖墨西哥卷饼和危险药品，用这些换取了更多的东西——有蜡烛、储物瓶、一把生锈的小刀，还有半本克莱斯勒马克XX型城市坦克的维修手册。那些药品颜色各异，但配方相同——牛至叶、兔子屎和大麻茎以12：3：1的比例精制而成。由黑负鼠全程监督制作。

“以上帝的名义，”走出面包车的第一个男人说，“我告诉你们，她值这个价。让她扮演护士，你们不会后悔的！”

“老师那个扮相最妙，”第二个男人说，“我还是第一次见。我不管她是不是真人了。”

“这些墨西哥卷饼里头卷的是什？”一位顾客问戴尔。

“反正不是您认识的人，先生。”戴尔说。

“今天真漫长啊，”金妮说，“我可是筋疲力尽了。”她皱起鼻子，“等我们开到下一个城镇，赶紧把车好好冲洗干净。车里现在闻起来比下水道还臭。”

戴尔眯着眼睛看天，把车开到一片牧豆树荫底下。他从车里走出来，朝轮胎踹了几脚。金妮也走下车，闲逛一番，拉伸筋骨。

“天快黑了，”戴尔说，“你们是打算继续，还是停在这儿？”

“你认为那群小子会不会要回去想一些汽油？”

“但愿啊。”黑负鼠在车顶上回答。

“你真是个淘气鬼。”金妮大笑，“不管了，我们继续往前开。我得找个镇子洗个热水澡，再吃点像样的食物。前面到哪了？”

“东报忧镇，”戴尔回答，“如果这张地图不是胡扯的话。金妮，开夜车可不安全。你不知道路上会遇到什么。”

“我知道车顶上有什么就够了。”金妮说，“出发吧。我现在浑身又脏又痒，满脑子想的都是闪闪发亮的浴缸。要我和你轮流开车也行。”

“上车吧，”戴尔嘟囔，“你是我遇到过车技最烂的人。”

清晨在紫色的暗影与金银铜三色的金属色调中降临。远远望去，东报忧镇在金妮眼中就是一个随意堆在地平线上的垃圾场。靠近细看，简直是个更大的垃圾场。到处都堆满了用锡板搭建的棚户、帐篷和乱七八糟的建筑，再也不是从前的样子。四处燃烧着炊火，当地人在垃圾堆里东游西逛，伸懒腰，挠痒痒。有三处地方提供食物，也有睡觉和洗澡的处所。至少有盼头了。她看见镇子远端有个招牌。

莫罗修理厂

维修军备*机器*各类电子产品

“停车！”金妮喊道，“把车开进去。”

戴尔一脸警觉。“干什么？”

“先别兴奋。后面有个齿轮需要加固。我只是想让他们来瞧瞧。”

“我都没听你说起过。”戴尔抱怨道。

金妮看着戴尔那双耷拉着的、悲伤的眼睛，一缕头发无精打采地贴在他耳朵旁边。“戴尔，这没什么好说的，”她温柔地回答，“那不是你能修得好的，别在意了，好吗？”

“随便你吧。”戴尔闷闷不乐地说。

金妮叹了口气，走出车子。商店后方的院子也围着一道带刺铁丝网，院里乱七八糟地堆满了齐脚踝高的绳索和铜线电缆，以及辨不清用途的生锈零件。一辆破破烂烂的小卡车停在墙边。清晨的热浪把建筑物的锡质房顶晒得火烫。有更多零件从门里扔出来。黑负鼠发出了一声奇怪的噪音，金妮看见一条狗走进光线里。那是头牧羊犬，差不多六尺二寸高，朝黑负鼠露出黄色的眼珠。一个男人出现在那条狗身后，一双黏糊糊的油手使劲往裤腿上擦。男人上身赤裸，头发突兀地像是椅垫里的填充物崩了出来。线条硬朗，五官分明，金妮想，要是好好打理一番，这人长相倒算是不错。

“好吧，”那人看了看面包车，读了侧面的标识，把金妮从头到脚打量个遍，“我能为您做些什么吗，小娘子？”

“首先，我并没有那么小，其次，我也并非是什么娘子。”金妮说，“不管你在琢磨什么，都别白费心机了。你到底是开门做生意，还是光在这闲聊的？”

那男人咧嘴笑了。“我叫莫罗·盖恩。只要我力所能及，就不会拒绝送上门的生意。”

“我需要电工。”

“我们这儿有工具。需要修什么？”

“这个嘛，”金妮摇摇头，“首先，我要先问你个问题。对于客户的需求，你们是会保密，还是大肆传扬？”

“我最擅长的就是保密，”莫罗回答，“也许要多花点钱，但我说到做到。”

“多少？”

莫罗闭上一只眼。“这我现在可说不好。谁知道你要我修的是个核装置，还是一块坏了的手表？先看东西，再谈价钱。”他朝黑负鼠

伸出一根油乎乎的手指，“让他在外面等。”

“没门。”

“我的店里不得有武器入内。这是规矩。”

“他没带武器。只有车顶上那些枪。”金妮笑着说，“要是你愿意，你可以一下子就把他撂倒。虽然我认为没这个必要。”

“他看上去令怪吓人的。”

“他是挺吓人。”

“算了算了，”莫罗说，“开进去吧。”

牧羊犬打开大门，黑负鼠爬下车顶，眨着狡诈的眼睛跟在后面。

“去给我们找个住的地方。”金妮对戴尔说，“干净就行。再把镇子里的热水都找来。天哪，你还在生闷气吗，戴尔？”

“不用管我，”戴尔说，“别自添烦恼。”

“好吧。”她跳到方向盘后面。莫罗开始踢打他店门，门终于敞开了，宽度足以让面包车开进去，装载演出用具的板车被拖在后面颠簸。莫罗掀起防水布，对那三十七个装满无铅汽油的锡桶很感兴趣。

“车子这么废油吗，还是怎么着？”他问金妮。

金妮没有回答。她跳下面包车。阳光穿透破损的玻璃窗格照进来。这排狭小的窗户让她想起了教堂。她的眼睛适应了黑暗，看清楚室内的布局。侧面摆着靠背长椅，汽车零件堆得老高。一辆产自1997年的奥兹汽车被千斤顶托在圣坛前方。

“你可真会找地方。”她说。

“还算合用。”莫罗回答，“说吧，你们遇到了什么麻烦？是线路问题？你刚说要找电工。”

“我说的不是发动机。在后面。”她带着他来到车尾，将门打开。

“我的老天哪！”莫罗惊呼。

“里面气味不太好。没办法，还没来得及冲洗。”金妮走进，转

身看到莫罗还站在原地。“你到底进不进来？”

“我只是在想……”

“想什么？”她看见他盯着自己看，不用问也知道答案了。

“那个，你知道……”莫罗慢吞吞地往前走，“等我修好你要我修的东西后，你打算用什么付账？”

“汽油。你一下估算需要多少罐，我来决定能否接受。”

“我们也可以商量别的办法。”

“别的？哈？”

“是啊。”莫罗对着她傻笑，“为什么不行呢？”

金妮连眼都没眨。“先生，您把我当成什么女人了？”

莫罗一脸疑惑，又坚决地说：“小姐，不管您信不信，我识字。从车上的广告来看，我想您既不是墨西哥卷饼，也不是危险药品。”

“别打歪脑筋，”金妮回答，“色情于我只是工具，千万别忘了这一点。我可没工夫看你对着我的身体出神。我要么站着要么走路。我站着不动时你要看，我走路的时候你看得更认真。这也不能怪你，你大概从来没见过我这样的美人。但别让这妨碍了你的工作。”

莫罗不知该说什么才好。他深吸一口气，钻进车厢。车底板上用螺栓固定着一张床，床上铺着红色的棉布床单，放着个用旧的绸缎枕头，上面印有“杜兰戈，科罗拉多州”的字样，还有金花鼠和瀑布的图案。床头柜上摆着个粉色灯罩的台灯，侧面绘有火烈鸟。墙上有红色窗帘，印着芭蕾舞者和裸体的米妮鼠。

“哪里出了问题？”莫罗问。

“在这后面。”金妮说。她将面包车前部的帘子拉开。那里嵌着一个黄铜螺钉固定的胶合板暗橱。金妮从牛仔裤里掏出一把钥匙，将橱门打开。

莫罗盯着看了一分钟，然后放声大笑。“传感录影带？好吧，这可真是没想到。”他换了种眼神打量金妮，全被金妮看在眼里。“我有好多年没见过这玩意了，没想到现在居然还有。”

“我总共有三部带子。”金妮解释道，“里面是黑、红、金三种发色的美女。在俄克拉荷马州的阿德莫尔找到个影片库，三四百部影片里好不容易才找到几个跟我看起来外貌相仿的姑娘，找得我都快疯了。还好最后总算没白忙活。我把它们制作成了每段七分钟的剪辑。”

莫罗回头看了床铺一眼。“你怎么让他们乖乖就范？”

“床垫底下会有小针冒出来，扎进他们的屁股里，比闪电还快。他们就这样不省人事了，七分钟的剂量。传感头盔就在那边的床头柜上，我只要迅速给他们戴上，再迅速摘下来就行。从我站的地方到那台设备之间，地板底下都铺着电线。”

“天哪，”莫罗说，“要是被他们发现，一定会把你活活煮了，小姐。”

“所以才需要黑负鼠。”金妮说，“他可不是徒有其表。你现在这眼神又是什么意思？”

“我原本不确定你是不是真人。”

金妮大笑。“那现在呢？”

“我想也许你是真人。”

“没错，”金妮说，“戴尔才是机器人，我不是。他是胆小鬼第九系列的产品，需求量不高，所以这种机器人的产量也不大。顾客们光顾着看我，从来没人留意他。他可是招揽生意的高手，而且对墨西哥卷饼和药品很在行。唯一的缺点就是太敏感……不过老话说得好，人无完人。”

“所以，是传感设备出了问题？”

“我猜是，”金妮回答，“愁死我了。”她咬着嘴唇，皱起眉头。这个表情在莫罗看来更是充满了挑逗意味。“画面有点闪，没准是短路了？”

“也许吧。”莫罗摆弄着那个设备，用大拇指测试其中一个线轴，“我得进去试试才能知道。”

“悉听尊便。我跟戴尔去别的地方等。”

“去鲁比·约翰商场那儿吧，”莫罗说，“那是唯一有像样房顶的地

方。我想请你去吃晚饭。”

“噢，你当然想了。”

“这态度还真是差劲啊，朋友。”

“像这样的邀请我见得多了。”金妮回答。

“我也是有自尊的。”莫罗告诉她，“顶多再邀请你三四次，不行就拉倒。”

金妮点点头，表情看上去模棱两可。“我会答应的，不是次次都同意，但是会有点头的时候。”

“那你今晚去还是不去？”

“不去。要是我哪天刚好想找人一起吃晚饭的话，你也算够格。”

莫罗的眼里像是要喷出火来。“算了吧，小姐。我还不至于找不到人陪。”

“那好。”金妮吸吸鼻子，走了出去，“祝你有今天过得愉快。”

莫罗目送她离开，注视着紧绷在她大腿上的牛仔裤，看着她左摇右摆的臀部，脑子里浮想联翩。他想赶紧去擦洗身子，换上身合适的衣服；还找瓶酒来喝，同时欣赏录影带。虽说只是望梅止渴，可最后的也不会那么费体力。

黑负鼠看着面包车开进修理店，心里立即忐忑起来。他的位置是在车顶上，保护金妮不受伤害，向虚无缥缈的基因之神祈祷自己有大开杀戒的机会。黑负鼠的眼睛始终没离开过那头牧羊犬。原始的气味、古老的恐惧感与生理需求冲击着他的感官。狗锁上大门转过身来。他没有靠近，只是转过身面对黑负鼠。

“我叫快狗。”牧羊犬起叠毛茸茸的手臂，“我对负鼠没兴趣。”

“我对狗也没兴趣。”黑负鼠回答。

快狗似乎听懂了。“你在战争前做什么营生？”

“在一家主题公园里，野生动物遗产之类的。混口饭吃。你呢？”

“当保安呗，不然还能干啥？”快狗扮个鬼脸，“学过点电工，但大

部分都是跟莫罗·盖恩学的。以前混得更差。”他朝火车点了点头，“你喜欢用上头那玩意突突人？”

“一逮到机会就突突。”

“会玩牌吗？”

“算是会吧。”黑负鼠露出牙齿，“我猜我对付一条狗还是绰绰有余。”

“敢不敢用真东西做筹码？”快狗笑着反问。

“这儿有副新牌，还没拆封，开局下注。”黑负鼠说。

临近正午时，莫罗出现在鲁比·约翰的临时商业中心。金妮租了间半私用的隔间，身上盖着块毯子。她刚洗完澡，编好发辫，腿上也没了牛仔裤的遮挡，看得莫罗怦然心动。

“明天早上修好，”莫罗说，“价格是十加仑汽油。”

“十加仑，”金妮说，“你怎么不去抢。”

“修不修随便你。”莫罗说，“传感器的接头坏了。要是放着不管，肯定会脱落。那你可就麻烦了。你的顾客们绝对不会喜欢的。”

金妮略微有些底气不足。“四加仑，最多了。”

“八加仑。我得亲自制作部件。”

“五。”

“六。”莫罗说，“六加仑，并且让我请你吃晚餐。”

“五加仑半，而且我需要在天亮之前离开这个让人冒汗的火柴盒，在阳光照亮你们这座可爱的小镇前上路。”

“该死，还挺想多留你一阵子的。”

金妮面带微笑，没想到他会突然说出这么好听的话来。“别把我想得太好。你还不了解我。”

“那我要怎么才能了解你呢？”

“别白费力气了。”笑容瞬间散去，“连我自己都没想明白。”

北方像是要下雨。初升的朝阳放射出沉闷无力的光芒，呈现出一团模模糊糊的红与黄。两种颜色透过一道许久无人擦拭的窗户照进来。莫罗把车开到他们面前。他说给车加过润滑油，还好好冲洗了一番。板车里刚好少了五加仑半的汽油。金妮让戴尔当着莫罗的面清点数量。

“我是老实人。”莫罗说，“你用不着这样。”

“我知道。”金妮回答，好奇地打量着神情异样的快狗。他的表情相当奇怪，阴着脸，无精打采。金妮随着他的目光，看见了车顶上的黑负鼠。黑负鼠露出一个经典的负鼠式笑容。

“你们现在要去哪儿？”莫罗问，想把她在身边多留一会。

“往南吧。”金妮回答，因为她正面朝那个方向。

“要我说还是别去了。”莫罗说，“那边的人可不怎么友善。”

“我不挑客人。买卖而已。”

“话不能这么说，阁下。”莫罗摇摇头，“买卖办砸了麻烦更大。东南边是干呕镇，过去之后就是末日城。一直往前开会撞见黑客，说不定还会开进布鲁堡，那群脾气暴躁的保险代理人可不是好惹的，记得躲他们远点儿，犯不着跟他们找麻烦。”

“多谢提醒。”金妮说。

莫罗抓住车门的把手。“你就是不听劝是吧，小姐？我这是为你好。”

“好吧，”金妮说，“我对你的好心感激不尽。”

莫罗看着她离开。她的美貌使他着迷，将他吞噬。可不管他说什么，都无法取悦她半分，不过她努力将不屑表现得极为友善，让人想恨也恨不起来。

末日城这个名字听着不怎么讨人喜欢。金妮让戴尔往西南方向开。中午前后，一道黄色的烟雾出现在远处参差不齐的地平线上，就像铺了块廉价的脏地毯。

“是沙尘暴。”车顶上的黑负鼠说道，“就在西边。我最烦那样的天气了。咱们最好赶紧掉头，再晚恐怕来不及了。”

黑负鼠说的这些她都看在眼里。这家伙向来不是惜字如金，就是喋喋不休。她让他把机枪盖好，然后到车里面来，不然沙尘暴能生剥了他那身皮毛，再说外面现在也没什么敌人需要立刻击毙。黑负鼠气鼓鼓地从车顶爬下来，在车厢后方缩着身子，对着空气握紧拳头摆出防御姿态，模拟着对抗狂风的场景。

“我打赌我能击败那场风暴。”戴尔说，“我知道我能行。”

“在哪儿击败？”金妮问，“我们甚至不知道自己在哪儿，也不知道要到哪里去。”

“那倒是真的，”戴尔回答，“所以更得尽快抵达目的地了。”

金妮探出头，冷冷地看着身边的世界。“我连牙缝和脚趾头里都钻进黄沙了，”她抱怨道，“我敢说莫罗·盖恩一定知道风暴会在哪里刮起来，他故意没告诉我们。”

“我看他倒像是个好人。”戴尔回答。

“要不说呢，”金妮说，“越是那样的人越是不能相信。”

这场风暴似乎要持续好几天。金妮琢磨了差不多一个小时。天空晦暗得像一大碗卷心菜汤，大地还是那幅死气沉沉的样子。她看不出哪些沙砾刚刚被风卷走，哪些又是才被卷来的。戴尔再次发动了面包车。金妮怀念起昨天洗的那个热水澡。东报忧镇也并非一无是处。

在他们爬上第一个坡前，黑负鼠开始在车顶上跺脚。“简直是车山车海啊，”他大嚷，“有厢式轿车、皮卡、平板卡车、半挂，还有各式各样的巴士。”

“汽车怎么了？”戴尔问。

“拖着木料冲我们来了。”

“什么？”金妮苦着脸，“该死的，戴尔，你能把车停下吗？你就知道瞎开。”

戴尔把车停下。金妮爬上车顶和黑负鼠一起往远处张望。只见车队排成一条直线，不管汽车卡车，每辆都装得满满当当的。一根根砍

好的木料被捆在一起，顶端削得尖尖的，像一截木桩墙。车队最前方的那辆车转了个弯，其余车辆也紧随其后。接着，领头的车再次转弯。没过多久，前方就立起一道木栅栏，四四方方的，像用尺子比着画出来的。栅栏上头开了扇门，上面挂着个木牌：

布鲁堡

玩游戏，比运气，找乐子

终生险*半生险*死亡险

“我不喜欢。”黑负鼠说。

“凡是活着的东西你都不喜欢。”金妮说。

“他们手里有轻武器，看上去神经兮兮的。”

“他们只是好色，黑负鼠。跟神经兮兮一样，多少差也差不了。”黑负鼠假装听懂了。

“看来他们要安营扎寨了。”她对戴尔说，“咱们也把买卖张罗起来吧，朋友。坐吃山空可不行。”

五个人朝金妮的面包车走来，看上去都长得一样——瘦骨嶙峋，被太阳晒得黝黑。他们上身赤裸，只围着一圈假衣领，扎着条纹领带。每人手里都拿着公文包，薄得跟两片没涂黄油的切片面包似的。其中两人腰间别着手枪。领头的人带着一把拉风的雷明顿12号霰弹枪，枪管锯短了，用一条吉他背带拴在腰间。戴尔一点都不喜欢这个人。他有一口完美洁白的牙齿和一个光秃秃的脑袋，眼睛的颜色活像在沙滩上等死的水母。他念着车上的广告语，然后看看戴尔。

“车里是不是真有个婊子？”

戴尔直直地瞪着他。“我不喜欢你的口气，请你放尊重点。”

“嘿。”那人朝戴尔挤眉弄眼，“别装蒜了。我们也是道上生意的人。”

“是吗？”

“幸运转盘和扑克游戏，觉悟黑幕，童叟无欺。赢钱的概率你们肯定喜欢。我是这群人中的首席精算师，名叫弗雷德。车顶上那只动

物可不怎么友好啊，朋友。犯不着用机枪指着我嗓子眼吧？和气生财啊。”

“黑负鼠不会无缘无故地胡乱开火。”戴尔说，“除非你们有什么坏主意藏着掖着。”

弗雷德听了微微一笑，太阳把他的光头照得锃亮。“我们想试试你们的妞儿，”他告诉戴尔，“先验验她长什么样。你们收什么当费用？”

“只要配得上我们提供的服务，什么好东西都收。”

“我这里就有好东西。”首席精算师说着又开始冲他眨眼睛，这个小动作让戴尔有些恼火。只见弗雷德点点头，一位同伴从随身携带的公文包里掏出一张干净的白纸。“这可价值不菲啊，”他告诉戴尔，用大拇指拨弄着纸边，“50%是亚麻，我们手里有整令的这种纸，量你也找不到这么好的玩意儿。你们可以在上面做记录，或是拿去卖钱。第七佣兵作家队一个星期前从这路过，整队人都骑着高头大马，险些把我们手里的货都给买光，好说歹说才留下这么几令。另外还有铅笔——米拉多牌2号和3号，全新未削，末端带橡皮。你们好久没见过这些新鲜货了吧？这玩意儿可比黄金还贵。我们还有订书钉和便签簿，甚至是索赔表、残障申报表，各种表格应有尽有。干我们这行离不开车，你们车厢后头那辆拖车里刚好藏着汽油，我在这都能闻见汽油味。朋友，咱们不妨好好聊聊，我那十七辆生锈的油老虎就快没油可用了。”

戴尔脑袋中的一条线路燃起了火花——他在那位保险从业员的眼中看见了对汽油的贪婪，他知道这些人要的不仅是肉体上的欢愉。他用机器人的方式感受到了不安，这些人一有机会就会生出事端。

“听着，汽油概不交换。”他尽可能用平静的语气回答，“我们只提供色情服务、墨西哥卷饼和危险药品。”

“没问题。”精算师回答，“哎，当我没说，就是突然想到了而已。你把那小妞带出来，我去叫我的人。一个男人半令纸，这个价码如何？”

“合情合理。”戴尔说，心想其实四分之一令都算是高价了，这个弗雷德一定是打算把付出的再给拿回去。

“那个莫罗说得对。”戴尔说，“这群做保险的小子坏透了。我们最

好赶紧离开这里，甩掉他们。”

“我呸！”金妮说，“男人不都那样？来的时候都像是垂涎三尺的饿狗，走的时候像嘴里砸吧着奶油味的馋猫。色情行当吃的就是这碗饭。你在一边等着看吧。另外，谅他们也不敢跟黑负鼠开玩笑。”

“你非得火烧屁股了才想起来求雨。”戴尔嘟囔着，“那好，我就不去搬动汽油了，直接给你在油布上搭个舞台，你在那上头尽情发挥吧。”

“照你想的做吧。”金妮说，亲了亲他的塑料脸颊，把他往门外推，“现在请你出去，我得打扮得可爱点儿。”

一切似乎顺利得很。啦啦队长芭芭拉·珍引得他们春心荡漾，个个口干舌燥，接下来出场莎莉老师与诺拉护士更是唤醒了他们灵魂深处的叛逆。戴尔认为金妮的看法也许是对的——美色当前，男人都会变得少廉寡耻。等他们发泄完欲火，一两个小时之内什么都不想干，甚至会无所事事地浪费大半天的光景。戴尔想不通这男欢女爱怎么会有如此魔力，机器人只懂得数据，艳遇之类的他可不在行。

他看到了黑负鼠的眼神，安全感油然而生。四十八个男人正排着队长等候。黑负鼠对他们身上带着什么口径的枪，每把刀有多长都了如指掌。他那对双联装.50机枪可不是吃素的。

精算师弗雷德靠近戴尔，咧着嘴笑。“我们应该聊聊汽油，那才是正事。”

“听着，”戴尔说，“我说了，汽油概不交换。想要的话，就跟我们一样，去找炼油厂里的那群小子想办法。”

“试过了。他们不收办公用品。”

“收不收与我无关。”戴尔说。

“那可说不准。”

戴尔听出了他的言外之意。“有话就直说，别拐弯抹角。”

“给我们一半汽油，那女孩的酬劳照付，我保证绝不会给你们找半点麻烦。”

“你当他是摆着看的？”

弗雷德端详黑负鼠。“我比你们输得起。听好了，我知道你的身份，老兄。我知道你不是人。战争爆发前，我也有个和你一样的注册会计师机器人。”

“那我们还是聊聊吧。”戴尔说，琢磨着应该如何应对。

“看，这话听上去才像样。”

金妮的第四位客人摇摇晃晃地走出来，眼神狂野，两颊煞白。“见鬼，快去试试那护士！”他对同伴们大叫道，“老子这辈子总算没白活！”

“下一位。”戴尔说，开始整理手中的书写纸，“我说得没错吧，先生们，色情服务是我们的招牌！”

“那女孩也是塑料的吗？”弗雷德问。

“真得不能再真了，跟你一样。”戴尔回答，“要是达成这项交易，我怎么知道你会不会信守诺言？”

“天哪！”弗雷德说，“你把我当成什么人了？我以寿险承保人的信用起誓！”

下一位客人夺帘而出，脚底不稳摔了个狗啃泥，好不容易才挣扎着站起身，甩甩脑袋。他蓬头垢面的，眼眶周围还在渗血。

“她是一头猛虎。”戴尔对外宣称，其实他也好奇里面究竟发生了什么事。“请稍等我一下。”他对弗雷德说，转身冲进车厢。“你到底做了什么？”他问金妮，“那些男孩怎么个个都一副狼狽相？”

“问倒我了，”金妮正脱下诺拉的行头要变成芭芭拉·珍，“刚才那个老男孩简直癫狂，像条毒蛇似地狂性大发，开始拽自己的头发。情况有些不对劲，戴尔。一定是那些传感录影带出了问题，恐怕是莫罗那家伙动了手脚。”

“咱们这回真是遇到麻烦了。”戴尔对她说，“这群人的头儿在打汽油的主意。”

“那又怎样，他肯定没法得手。”

“金妮，这人可不是好惹的，他都没把黑负鼠放在眼里。咱们还是赶紧走吧。”

“啊哈。”金妮摇摇头，“那更会惹怒他们。给我一两分钟时间。我们刚才试过很多诺拉和莎莉了，现在看看他们对芭芭拉·珍的反应。”

戴尔走出门去，对她的提议闷声不语。

“那女人有点意思。”弗雷德说。

“她今天跟平时可不一样，你们这群保险小子把她惹火了。”

弗雷德听见这话笑了笑。“看来我也应该亲自试试。”

“换我就不会。”戴尔说。

“为什么不呢？”

“让她先冷静冷静，不然你可能应付不了。”

话刚出口戴尔就后悔了，眼看弗雷德的脸被气成了番茄酱馅饼。“说什么呢，你这该死的塑料人！这世上还没有老子应付不了的女人，管她是人生的，还是……用工具拼的！”

“您随意。”戴尔说，感觉局面越发失控，“不收钱。”

“妈的，用不着。”弗雷德把排在下一个的男人队伍挤出，“做好准备吧，小妞儿。让爷来好好满足你！”

男人们大声叫好。此时黑负鼠已将下方的麻烦看懂了六七成，他用询问的眼神看着戴尔。

“还有墨西哥卷饼吗？”有人问道。

“卖光了。”戴尔说。

戴尔真恨不得把自己的电源关掉，可要想这么做，似乎只能启动自毁系统。还没到三分钟，就从面包车里传出了诡异的咆哮声，继而变成尖叫。围观的寿险承保人全都呆住了。当弗雷德破衣烂衫地从里面跑出来时，看上去像是刚刚跟一头长了疖子的熊搏斗过。他浑身的关节似乎都朝反方向拧着。他恶狠狠地瞪着一脸茫然的戴尔。之后数秒内发生的事情就像电光火石。戴尔看见弗雷德找到了自己，那双恨不得冒火的眼睛像是要活剥了他。他看见霰弹枪的枪管突然向自己瞄准，子弹穿膛而出，就连机器人的电子脚都来不及躲避。戴尔的胳膊爆炸了，他顾不得管，直直向面包车跑去。这时黑负鼠再也忍不住了

——精算师就在他眼皮底下，离得那么近。双联装.50机枪开起火来，吓得那些保险业者四散而逃。黑负鼠火力全开，把他们一个个打得稀烂。

戴尔爬上驾驶座的时候，铅尘像胡椒粉似地撒得车子周围到处都是。他用仅剩下的一只手握住方向盘，觉得自己有点蠢。“闪开。”金妮说，“你这样没法开车。”

“我想也是。”

金妮开着车从那群小子身上碾过去。“我这辈子也算开眼界了。”她大声说，“那可怜的家伙被挑逗得欲火难耐，全身拧得像根麻绳，骨头就像树枝一样噼啪乱响。还真没见过那么狂野的高潮。”

“有什么东西不对劲啊。”

“是的，戴尔，我看出来了。天哪，那是什么！”金妮猛打方向盘。车窗外的沙漠如同被炸上了天，浓烟夹着沙尘雨点般砸在车身上。

“是火箭弹。”戴尔冷冷地回答，“难怪他们觉得连对付黑负鼠那疯子都不在话下。看看你惹了什么麻烦吧，姑娘！”

两根炽热的火柱在前方爆炸，戴尔把脑袋伸到窗户外面回头看，只见布鲁堡一半车辆都在后面穷追不舍。黑负鼠盲目扫射，可他也分辨不出火箭弹是打哪儿射出来的。保险公司的车队从四面八方围上来。

“他们想从侧面逼停我们。”戴尔话音没落，一发火箭弹就在右边炸开了，“金妮，我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你那只断臂怎么样了？”

“几乎感觉不到电流，就像半里之外的门铃那么微弱。金妮，他们打算包围我们，这下死定了。”

“他们要是击中了那些汽油，我们就再没有烦恼了。噢上帝，我现在想这个干什么？”

黑负鼠击中了一辆半挂车，它骤然停下，像只小虫似地打了个滚。戴尔意识到车上装着这么多木头也不是什么好事，起码不容易保持平衡。

“朝他们冲过去，”他对金妮说，“然后突然转向。他们车速那么快，来不及快速转弯。”

“戴尔！”

子弹密密麻麻地打在车身上。什么沉重的东西发出一声闷响，车身一歪，停下来不动了。

金妮松开方向盘，神情沮丧。“他们好像把轮胎打爆了。戴尔，咱们死定了，不如赶紧从车里出去吧。”

出去干什么？戴尔困惑地想，脑袋里的零件似乎在飞速翻滚，他感觉到自己离出故障不远了。

布鲁堡的车辆尖啸着在附近停下。那些发狂的寿险经纪人黑压压地一拥而上，手里的轻武器频频开火，还不断有石块飞来。一发火箭弹在附近爆炸。

黑负鼠的枪突然停下。金妮忿忿地说：“别告诉我没子弹了，黑负鼠。那玩意儿可不好找。”

黑负鼠刚要开口，却见戴尔挥舞着单臂指向北边。“嘿，我说，你看那是什么！”

这下突然轮到保险从业者们不知所措了。一辆似曾相识的小卡车从远处驶入视野，司机一边驾车横冲直撞，一边猛投手榴弹。手榴弹成簇地爆炸，在空中升起亮粉色的花束。司机看见了发射火箭弹的人正卧在一辆巴士车的车顶上，于是丢出几发手榴弹，把他炸得皮都不剩，打得那些保险人作鸟兽散。金妮目睹了一幕相当罕见的奇观，六辆黑色哈雷机车加入了那辆卡车的阵列，一条条背着乌兹枪的松狮犬游走在车队间，引擎轰鸣，尾烟滚滚，黄沙漫天。这些松狮犬残忍无情地追击掉队的逃兵，几个好不容易找地方躲起来的保险人瞬间就被揪了出来。片刻之后战斗就结束了，布鲁堡的男人们落荒而逃。

“好吧，援兵真是来得及时啊。”戴尔说。

“我讨厌松狮。”黑负鼠说，“它们的舌头是黑的，我可不是瞎说。”

“希望你们都平安无事。”莫罗说道，“好吧，朋友，看来你少了条胳膊。”

“没什么大碍。”戴尔说。

“感激不尽，”金妮说，“看来这句话非说不可了。”

她无可抵挡的魅力与毫不领情的姿态让莫罗愈发迷恋，甚至连她膝盖上的那团污渍都显得分外诱人，他觉得她简直可爱得像只小狗。

“我感觉应该来帮忙。情势紧迫。”

“是什么情势呢？”金妮问。

“你们遇到的所有麻烦都是那只讨人厌的牧羊犬引起的，黑负鼠赢了牌局，把他惹毛了。他们俩玩的大概是梭哈。当然，那家伙有可能提前给牌做过记号，比如说卷了边之类的，这我就说不清了。”

金妮把扎进眼里的头发吹出来。“先生，在我看来，你的这些话简直不知所谓。”

“都怪我管教无方。那只狗发了疯，把你的设备搞砸了。”

“你让一条狗给我修的东西？”金妮问。

“他可是我亲手带出来的优秀技师，只要别把他惹急了就没事。我听说，那些牧羊犬天生就是暴脾气。他把你那些传感录影带设置成循环播放，然后开启了快进模式，让顾客花同样的钱，能嗨上……比如说二十六回。高潮的速度都能赶上音速了。可能会对身体造成伤害。”

“上帝，我真该朝你脚开上一枪。”金妮说。

“听着，”莫罗说，“我对我徒弟的过错负有责任，而且我以最快的速度赶来了，还叫来一群帮手，这可让我花了血本。”

“那是你活该。”金妮说。那些松狮犬把哈雷机车停在路旁，瞪着黑负鼠看。黑负鼠也瞪了回去。他暗地里羡慕他们的皮革装备，后背还缝着普瑞纳狗粮的标识。

“我索性再让你多赔点。”金妮说，“我要求全套修理。”

“这个不难，不过你们得在东报忧镇待段日子，修理可没这么快。”

她看见了他脸上的表情，不禁失声大笑。“你还真是个贼心不死的浑蛋，我可以答应你。你打算怎么处理你那只狗？”

“你们做墨西哥卷正好缺肉，咱们来做个交易吧。”

“噫。这还是算了。”

戴尔开始沿着七歪八扭地走个不停，断臂下面冒起黑烟。“看在上帝的分上，黑负鼠，把他坐到屁股底下吧。”金妮说。

“我能修好他。”莫罗告诉她。

“看来你还真是什么都会修。”

“我们一定能愉快相处的，等着瞧吧。”

“你这么有信心？”金妮警觉地问，“我还是跟你保持距离吧，以免产生依赖。”

“这很可能。”

“或者不太可能。”

“我先想办法把轮胎给换掉。”莫罗说，“咱们别让戴尔在太阳底下暴晒。至于你，想想穿哪身好看的衣服来赴晚餐吧。东报忧镇的人可挑剔得很，我们这儿的人眼光高着呢……”

我们所知的世界末日/The End of the World as We Know It

原载于《科幻奇幻杂志》（The Magazine of Fantasy & Science Fiction）2004年10/11月

著 戴尔·贝利/Dale Bailey

译 刘媛

戴尔·贝利著有三部长篇小说，分别是《堕落者》（*The Fallen*）、《骨屋》（*House of Bones*）以及与小杰克·斯莱合著的《沉睡的警察》（*Sleeping Policemen*）。他还发表了二十余篇短篇小说，大多数刊载于《奇幻与科幻小说杂志》（*The Magazine of Fantasy & Science Fiction*），这些作品中的一些收录在个人短篇集《复活者的遗产》（*The Resurrection Man's Legacy and Other Stories*）中。

这篇小说曾入围星云奖决选名单，贝利试图理解我们对这一文学子类型以及人类灭绝所产生的堪称病态的幻想。作品主人公是末日降临后的一位孤独幸存者，他努力对抗着内心的失落。除此之外，作者还向读者阐释了世界末日的故事究竟都是怎么一回事。

贝利在创作这篇小说时意识到，世界末日每时每刻都正降临在某个人身上。他说：“我们不需要在经历过整座城市的毁灭之后才明白大难不死是什么感觉。每当我们失去某个挚爱之人时，世界末日就已经降临。这个故事的核​​心不仅是为了讲述末日降临，更是为了讲述灾难降到了你的头上，而你却无处可逃。”

在公元1347年至1450年间，黑死病席卷了欧洲，夺取了七千五百万人的性命。这种传染病之所以得名“黑死病”，是因为病人皮肤的表面会出现黑色脓包，而致病细菌是鼠疫杆菌。当时的欧洲人既没有

显微镜，也对病媒缺乏了解，于是将这场不幸看作是上帝之怒。无数苦修者行走在这片土地上，希望能够平息上帝的怒火。当时意大利的一位编年史著者阿格诺罗·迪·图拉这样告诉我们：“不论是在白天还是黑夜，都有成百上千的人纷纷死去。……我亲手安葬了我的五个孩子……眼见这么多人丧命，大家都认为世界末日已经降临。”

今天，欧洲的人口大约有七亿两千九百万。

每到傍晚，温德姆总是喜欢坐在门廊上喝几杯。他钟爱杜松子酒，但其他酒也喝，并不挑剔。最近，他一直在观看天色由明转暗——真的是“观看”，看得目不转睛。目前，他认为那句俗话是错误的。夜幕并不是“降临”下来的，情况远比那要复杂。

他对自己观察的准确性也没有十足的把握。

此时恰逢盛夏时节，温德姆总在两三点时就开始喝酒，所以等太阳在差不多九点落山时，他基本已是酩酊大醉。尽管如此，他依旧观察到，夜幕是升起来的。先在树下漆黑的池塘边汇聚，就像从地下水库中被汲出一般，然后向四周散播，朝着院子的边界扩展，继而延伸到日光尚存的天空中。只有到了最后时刻，一切才会落下来——他猜想，深空的黑暗就像卷轴一样在地球上展开。两个黑暗的位面在某处中间相遇，造就了你的夜晚。

总之，这是他眼下的理论。

顺带说一句，这不是他家的门廊，他喝的也不是自己的杜松子酒——不过现在对温德姆而言，这一切都属于他了。

世界末日的故事通常有两大类。

第一类，世界毁于一场自然灾害，这场灾难一定有着史无前例的类型或规模。头号种子选手便是滔天洪水——我们知道上帝他老人家十分偏爱这种手段——不过传染病也不乏忠实拥护者。另一种流行的说法是冰河期的再度来临，或是另一场大旱。

第二类，不负责任的人类自作孽。罪魁祸首通常是疯狂科学家或腐败的官僚阶层。典型例子是洲际弹道导弹互射，尽管这种假设是基于当代地缘政治环境的。

这些可能性亦可以随意组合：

基因工程制造出的流感病毒，有人投它一票吗？融化的两极冰

盖？

在世界毁灭的那一天，温德姆甚至都没意识到这是末日——起码没有马上意识到。对于他当时的生活状态来说，几乎每一天都是世界末日。这也并非由内分泌失调所导致，而是由长期为UPS快递公司工作导致的。在世界末日来临的那天，温德姆已经在UPS干了整整十六年。他起初是一名装货工，后来负责分拣，最后终于升到了梦寐以求的司机职位，穿上了那套棕色制服。公司上市时，他名下也有了一些股份。有钱的感觉很好——应该说是非常好。他不仅有钱，还十分热爱自己的工作。

然而，这些该死的日子每天都始于一场灾难。你试试每天清晨都四点钟起床，就会明白了。

他的日常生活是这样的：

早上四点，闹钟准时响起——那是老式闹钟，他每晚都会上紧发条（他只有在喝过咖啡之后才能忍受无线电广播）。他总是立刻将闹钟关掉，以免吵醒妻子，然后在客用浴室里洗澡（还是因为不想把妻子吵醒，她的名字叫安），把咖啡灌进热水瓶里，站在水槽边上胡乱吃几口他不该吃的食物——一块百吉饼，或是一块果酱馅饼。这时应该已经四点二十了，要是他动作慢点的话，搞不好就四点二十五了。

然后他要做个荒谬的举动。他跑回卧室把之前千方百计避免吵醒的妻子给唤醒。

“祝你今天过得愉快。”温德姆总会这样对妻子说。

他的妻子也会日日做出同样的回应。她把脸埋在枕头里，对他报以微笑。“嗯——”她会这么回答。就是这声慵懒而动听的“嗯”，如同清晨的拥抱一般，让他对每天早上四点起床的见鬼生活甘之如饴。

发生在世贸中心的恐怖袭击，温德姆是从某位顾客口中听说的。尽管那并不是世界末日，但对温德姆来说那和末日也没什么两样。

那位顾客名叫莫妮卡，是温德姆的老主顾了，在电视购物频道上扫货成瘾。她块头很大，人们通常会这样形容这类女人“性格好”或“脸很可爱”之类的。她的性格确实不错，至少温德姆是这样认为的。所以当她泪眼婆娑地把门打开时，他还真的很为她担心。

“这是怎么了？”他问。

莫妮卡摇摇头，说不出话来。她招手示意他进去。温德姆冒着会违反大约五十条公司规章的风险跟在她身后进了门。房子里弥漫着香肠和植物空气清新剂的气味。她从电视购物频道上买来的破烂堆得到处都是。真的到处都是，一点都不夸张。

但是，温德姆几乎没有注意到。

他的目光被电视吸引了。屏幕上有一架大型客机正撞上世贸中心。他站在那儿，看这段影像从三四个不同的角度反复播放，然后才注意到屏幕右下角的电视购物频道台标。

他就在此时料定，世界末日一定是到来了。要知道电视购物频道的节目播出计划可是雷打不动的，他无法想象这个频道也会插播新闻。

新闻上说，那几个穆斯林极端主义者驾驶飞机撞向世贸中心、五角大楼和宾夕法尼亚一片不起眼的土地，现已死而无憾地用他们自己的方式上了天堂。

总共有十九个人。每个人都有名字。

温德姆的妻子有阅读的习惯，她喜欢在床上看书。入睡前，她总是会把书签夹在书里做个标记。那个书签是温德姆送给她的生日礼物，卡纸质地，顶上系着根丝带，书签上的图案是一道彩虹高挂在白皑皑的雪山山上。上面还写着“记得微笑，上帝爱你”。

温德姆不怎么喜欢读书，可如果他在世界末日到来那天拿起妻子的那本书，一定会发现开头几页特别有趣。开篇第一章，上帝就带着所有正统基督徒上了天堂。其中包括正在驾驶汽车、火车与飞机的正统基督徒，这导致无数人的死亡与个人财产的重大损失。倘若温德姆读过这本书的话，他就会想起在他UPS货运车的保险杠上有张贴纸，上面写着“警告，一旦提被^[1]，该车即为无人驾驶。”每当看见这张贴纸，温德姆就会想象出汽车相撞，飞机从空中坠落，病人被丢在手术台上的场景——基本和他妻子书中的描写完全吻合。

温德姆每周日都会去教堂，但他不禁好奇那不信基督的亿万人会有什么下场——不管是自主选择不信，还是恰好出生在诸如印度尼西亚那样的地方。他好奇地想，要是他们在过马路时恰好从那些汽车前经过，或是在灌溉草坪时将被飞机砸中会怎么样？

但我说的是：

在世界末日到来的那一天，温德姆没能立刻理解发生了什么事。闹钟一如往常地响起，他开始了新一天的例行忙碌。在客用浴室里冲个澡，把咖啡灌进热水瓶，在水槽边上吃完早饭（这次是一块稍稍有些变质的巧克力甜甜圈）。然后返回卧室，与妻子道别。

“祝你今天过得愉快。”他像平常一样靠近她，稍微晃了她一下，力度恰到好处，不至于将她唤醒，而只是让她微微挪一下身子。十六年来，除去联邦法定假日和夏季的两周带薪假期之外，这项仪式天天上演，温德姆早就驾轻就熟，几乎每次都能让她身体略微挪动，但又不会被完全叫醒。

因此，当妻子今天早上并没有把脸埋进枕头里，对他报以微笑时，他大感意外，甚至可以说是震惊。此外还有个表现也极不正常——她没有说“嗯”。她既没有带着懵懂的睡意发出最常听见的那声懒洋洋的“嗯”，也没有像偶尔感冒头痛鼻子不通气时发出无精打采的“嗯”。

什么“嗯”都没有。

空调停止工作了。温德姆第一次注意到屋里有种古怪的气味——那是种若有似无的有机臭味，像洒出来的牛奶，又像是没洗过的臭脚。

温德姆站在黑暗中，开始生出一种不祥的预感。跟他在莫妮卡家客厅里看着客机一遍又一遍撞向世贸中心时的恐惧感截然不同，那次是一种强大但基本无关个人的恐惧——之所以说“基本”无关个人，是因为温德姆的三表哥就在位于世贸大楼的康托·菲茨杰拉德公司工作（那位表亲名叫克里斯，温德姆每年都要在通讯录里翻找他的地址，寄出庆祝他救世主生辰的贺卡）。而今天，当妻子没说“嗯”时，温德姆的不祥预感则是强大而绝对关乎个人的。

温德姆关切地弯下身子摸了摸妻子的脸，手感像是在抚摸一个蜡人，冷冰冰的毫无生气。就在这时——确切说来就是这一瞬间——温德姆意识到世界末日降临了。

之后发生的一切都只是细节而已。

除了疯狂的科学家与腐败的官僚之外，末世故事中的角色通常分成三类。第一类是强韧的个人主义者。你们知道这种人，他们自力更生，独来独往，会使枪炮，还擅长给产妇接生。

在故事最后，他们总是走在重建西方文明的康庄大道上，而且这些人通常聪明过人，不会重蹈覆辙。

第二类是后末日的强盗恶棍。这类角色通常成群结伙地跟那些坚韧不拔的幸存者对着干。如果你碰巧爱看末日题材的电影，那你那对这些人的喜好一定不会感到陌生——身穿紧身衣，留着朋克发型，骑着改装得极具个性的座驾。与前一类幸存者不同，这群恶徒对从前错误的发展道路格外青睐，而且对强奸和掠夺机会的大量涌现也并不反感。

第三类虽然跟前两类比起来属于小众，但也相当常见，他们就是悲观的愤世之徒。这些人与温德姆一样，酗酒；与温德姆不同的是，凡事都让他们提不起兴趣来。当然，温德姆也有自己的痛苦，但绝不是因为无聊。

我们还是得谈谈那些细节：

温德姆发现至亲死去时的反应同大部分人如出一辙。他拿起电话，拨打了911。电话线路似乎出了故障，另一边无人接听。温德姆深吸一口气，走进厨房，试着用分机拨打。还是没打通。

当然，既然是世界末日，所有负责接电话的人都死了。不妨这么想象一下，他们都被潮水卷走了。在1960年，巴基斯坦的一场暴风雨真的夺走了三千人的生命（当然，并不是说应该接听温德姆911求救电话的接线员真的被淹死了，也不管这些人后来究竟遇到了什么——重要的是，在这一刻还活着的人，下一刻也许就会死去，和温德姆的妻子一样）。

温德姆放弃了电话。

他跑回卧室，笨手笨脚地给妻子做了大约十五分钟的人工呼吸与心脏复苏，然后他再次放弃。他走进女儿的卧室（她十二岁，名叫埃伦），看到女儿仰面躺在床上，嘴巴微张。他俯下身子摇晃她，打算告诉她刚刚发生了极为可怕的意外——她的母亲死了，结果发现同样可怕的事情也发生在了女儿身上。

温德姆吓坏了。

他跑出大门，朝阳此刻刚将地平线染红。他邻居的自动灌溉机还开着，喷头在一片死寂中发出嘶鸣。当他跑过草坪时，被水雾喷了个正着，脸就像被一只冰冷的手扇了一巴掌。接着，冻得瑟瑟发抖的他

站在邻居家的门廊前，用双拳捶打房门，大声朝门里尖叫。

过了一会儿——他也不知道是多久，一股可怕的平静感袭上心头。周围一片死寂，只有发出沙沙声响的洒水器将一缕缕水雾喷进街灯投下的光圈里。

然后，在他眼前出现了一幕场景，那堪称真正的先见之明。他看见郊外的房舍无声地在眼前延展，看见了无声无息的卧室，在床单底下蜷缩着几个同样无声无息的沉眠者，再不会醒来。

温德姆咽了口唾沫。

接着，他做了一件二十分钟之前无法想象的事。他弯下腰，从砖头缝里拿出备用钥匙，进了邻居的家。

邻居养的猫从他身旁走过，哀怨地喵了两声。温德姆正躬下身子想抱起它，就又闻到了那股气味——模糊而难闻的有机臭气。但这回既不像发臭的牛奶，也不像臭脚，而是更加难闻。像是脏污的尿布，或是堵塞的马桶。

温德姆直起身，不再管猫。“赫姆？”他喊道，“罗宾？”

没有人回答。

温德姆走进房门拿起电话，拨打了911。他听铃声在听筒里响了很久，之后他没心思好好挂电话，直接把听筒扔到地上。他在这座死寂的房子里四处走动，把一盏盏灯打开。在主卧门前，他迟疑地停下脚步。那股恶臭在这里愈发浓烈。现在不会弄错了，那就是屎尿混在一起的臭味，是全身肌肉突然全部放松而造成的排泄物。当他再次开口说话时，压低了声音：“赫姆？罗宾？”

他不再期待有人回应。

温德姆把灯打开。罗宾与赫姆一动不动地躺在床上。温德姆靠过去仔细端详。一连串画面在他脑海里闪过，那是赫姆和罗宾在邻里街坊的舞会上忙着烤肉，或是在菜园里辛勤劳作的身影。他们俩是种植番茄的好手，温德姆的妻子总是对他们种出的番茄赞不绝口。

温德姆喉咙一紧，转身出去透气。

世界突然变得暗无天日。

返回屋内时，温德姆失魂落魄地站在客厅里，站在罗宾与赫姆的电视机前面。他把电视打开，切换频道，可什么节目都没有。一点不夸张，电视上只有白刷刷的雪花。七十五个频道全是雪花。以温德姆的经验，有关世界末日的报道总是会上电视。而现在什么报道都没有，可见世界末日是真的到来了。

这并不是说电视是人类活动的证据——它不足以作为世界末日或任何事情的明证。

不信你问问庞贝古城里的居民，假定他们大多数人没在公元79年（距电视机发明约两千年）的那场火山喷发里丧生。当维苏威火山喷发时，岩浆如雷霆般顺着山脊奔流而下，以每分钟四英里的速度，将一万六千人活活吞没。在某种诡异的地质原理作用下，他们中的某些人（确切而言是某些人的躯壳）被火山灰包裹住，定在原地，原样保留了下来。他们伸出手臂，祈求神明发发慈悲，他们的面孔在恐惧中定格。

今天只要你肯花上点门票钱，就能去看看他们。

顺便说一句，我最喜欢世界毁灭的方式是：食肉植物。

温德姆钻进自己车里，打算继续寻找援助——比如说一部能用的电话或电视，或是某个热心的路人。结果，他只找到了更多不能用的电话和电视。当然，还有更多一动不动的死人，其中有许多人的尸体并不像你们想的那么好找。他们没有七倒八歪地躺在街道上，也没有在某场重大交通拥堵中死在方向盘前面。虽然温德姆认为欧洲的情况也许是这样，当这场灾难（管它是什么呢）横空降临时，欧洲正值早班高峰。

而在这里，这场灾难似乎让大多数人死在了自己家的床上，所以道路比往常畅通得多。

茫然而麻木的温德姆开始干活。他此时可能还有些惊魂未定，不过已经适应了那股臭味，甚至夜班同事的尸体——有些是他相识十六年的老熟人——也没带给他多大的震撼。令他震撼的反倒是快递分拣区里堆积如山的包裹，他猛地意识到再也没人会把它们投递到收件人手里了。于是温德姆把它们全都装到卡车上，按着既定路线驶去。他也不知道为什么要这么做——可能是因为他曾经租一张电影光碟，里面有位末日后的流浪汉找到了一身美国邮政的制服，在投递路线周围重建了西方文明（但并没有走回从前的错路）。然而温德姆的努力很快就被证明是徒劳无益的。

当他发现就连莫妮卡——他通常会更愿意称呼她为电视购物女士——也不再能收取快递包裹时，他终于放弃了。温德姆看见她脸朝下趴在厨房的地板上，一只手里还攥打碎的咖啡杯。她可爱的脸蛋和温柔的性格全都随着死亡消失无踪，身上也散发着和所有人一样浓烈的臭味。虽然如此，温德姆还是盯着她看了好久，似乎无法将目光移开。

温德姆最终扭过头，回到客厅——他曾经在这里目睹了近三千人的死亡，然后替她打开了包裹。至于UPS公司的规章制度，电视购物女士家的客厅本来就像是一块末日后区域。

温德姆将胶带撕开，扔到地上，把盒子打开，揭开裹得严严实实的三层气泡纸，看到了一尊猫王埃尔维斯·普雷斯利的陶瓷雕像。

摇滚之王埃尔维斯·普雷斯利卒于1977年8月16日，死时正在如厕。尸检表明他摄入了大量处方药剂的混合物——包括可待因、凡眠特、甲喹酮和各类巴比妥类药物。医生还在他的静脉里发现了安定、杜冷丁与其他药品中含有的微量元素。

一开始，温德姆安慰自己说，发生在眼前的世界末日只不过是地区现象。他把车停在电视购物女士家门外，坐在车里等待救援。他相信过不了多久就有警车或直升机之类的赶过来，然后他抱着猫王的陶瓷雕像睡着了。他在天亮时分醒来，浑身酸麻，只看见一条流浪狗在车外东闻西嗅。

显然是没人会来救援了。

温德姆将狗赶走，把猫王的雕像轻轻放在路边，然后开车朝城外驶去。他不时停下来确认这个早在见到亡妻面容时就清楚的事实——世界末日已经到了。一路上，除了无法使用的电话、电视机和死人以外，什么都没有找到。一路上他还听了许多早已停止广播的无线电台。

你也许和温德姆一样，纳闷为什么灾难偏偏降临在他身边。你甚至想不通，为什么温德姆活了下来。

末日故事通常会对这些事情的前因后果解释一大通，但温德姆的好奇心是无法得到满足的，你们的也一样。

命运就是这么无常。

说到底，这是世界末日。

恐龙始终也没机会弄清楚自己为什么会灭绝。

但在写此文时，大多数科学家已经对恐龙灭绝的原因达成了共识。他们说当时有一颗直径超过九英里的小行星撞上了地球，撞击点就在墨西哥尤卡坦半岛的南部。撞击引发了强烈的海啸、飓风、森林大火和接连不断的火山喷发。陨坑至今还在那儿，宽度超过一百二十英里，深度足有一英里，但恐龙和百分之七十五存活于那个时代的生物全都消失了。许多生物撞击引发的爆炸中蒸发得无影无踪，随后酸雨从天而降，世界各处只剩下毒水可喝，伴随着遮天蔽日的尘土，这个星球进入了千万年的漫长寒冬，那些侥幸从撞击中逃过一劫的幸存生物没过多久也纷纷死去。

不管事实真相到底如何，这场撞击不过是一长串大规模灭绝事件中最戏剧性的一场灾难。根据化石记载，生物每隔大约三千万年就会来一次大灭绝。有些科学家将这一间隔与太阳系穿越银道面的周期性运动联系在一起，这期间会有数以百万计的彗星从冥王星之外的奥尔特云中被释放出来，雨点般砸向地球。这个仍饱受争议的理论被称为“湿婆假说”，以纪念印度教中的毁灭之神。

葡萄牙首都里斯本的居民不会忘记发生在1755年11月1日的那场惨剧，城中发生了里氏8.5级地震，将一万两千幢房屋夷为平地，由地震引发的大火整整烧了六天六夜。超过六万名民众被夺去生命。

正是这次事件激发了伏尔泰的灵感，使他写出了《憨第德》这部作品。书中的潘格罗斯博士告诉我们，在所有可能存在的世界中，这是最好的一个。

温德姆本可以给卡车加点油。高速路每个出口附近都有加油站，而且设备似乎运转良好，但他并没有停下。

汽油耗尽后，他索性将车停在路旁，跳下车子，径直向田野中走去。天色开始转暗——这时他还没开始研究夜幕是如何降临的——他决定到距离最近的房舍里过夜。

这地方不错，就在他刚刚徒步经过的乡间小路边上，是一栋两层楼的砖房。前院栽种着几棵大树，后院有块荫凉的大草坪，草坪沿着斜坡通往树林。树林是你们常在电影中见到的那种，但在现实生活中并不常见：林荫道两旁长满了参天古树，棵棵枝繁叶茂。他的妻子一定会爱上这里，可他不得不敲碎窗户才能爬进去。但这有什么关系呢，世界末日了，他总得找个地方睡觉，不然还能怎么办？

温德姆本来没打算在这儿住下，但第二天清早他醒来时，却想不出还能去什么地方。他在楼上的卧室里发现了两位死去的老人，他想为他们做那些他甚至没来得及为妻子和女儿做的事。他从车库里找来一把铁铲，动手在前院里挖坟墓。干了差不多一个小时，他的双手开始起泡。那因长年坐在UPS货运车方向盘后面而变得柔软无力的肌肉向他发出了抗议。

他略做休息，然后从车库里开出一辆汽车，把两位老人装进了车里。那是一辆蓝灰色的沃尔沃旅行车，里程表上显示已经行驶了37,312英里。他沿着路往前开了一两英里，然后停靠在路边，把尸体卸下，并排安置在一片山毛榉林里。他本想在离开之前对他们说些什么，妻子一定会想让他这么做，可他却想不出任何合适的言辞，最后他放弃了，返回了那座房子。

温德姆不知道，那对老夫妻其实是背弃了信仰的犹太人，但这一点如今变得无关紧要了。在温德姆与妻子的信仰中，这种人注定要在地狱里遭受烈焰永生永世地焚烧。那两个老人都是第一代移民，他们的大多数家人都已在达豪与布痕瓦尔德的纳粹集中营里被烧死了。

焚烧对他们来说并不陌生。

谈到火，1911年3月25日，纽约市的三角制衣厂发生过一起重大火灾。一百四十六人在大火中丧生。许多人其实本不必死，但工厂业主将大门锁上以防止财物失窃。

罗马也曾熊熊燃烧，据说是尼禄干的。

回到屋子里之后，温德姆将自己擦洗干净，从厨房的酒柜里倒了一杯酒。他在世界末日到来前并不爱喝酒，可他现在无论如何也想喝上几口。他的小酌实验进行得分外成功，以至于他开始每晚坐在门廊上，喝着杜松子酒对着天空发呆。一天晚上，他觉得自己看见了一架飞机，从高空飞过时光一闪一闪的。等到酒醒之后，他认定那是一颗卫星，仍在绕着地球旋转，向早已空无一人的接收站和指挥所发射遥感数据。

一两天后，电停了。又过了几天，温德姆的酒也喝光了。于是他驾驶沃尔沃到附近去寻找城镇。世界末日小说里的角色总是会开两类汽车——悲观愤世者喜欢开马力十足的跑车，总爱沿着澳大利亚的海岸线极速狂飙，因为人生对他们来说已经了无意义；其他人则开破旧的越野车。自1991年海湾战争之后——两万三千人死于战火，大多数都是被美方的激光制导炸弹炸死的伊拉克士兵——军用风格的悍马车

尤其令他们梦寐以求。但温德姆觉得有这辆沃尔沃就足够了。

反正又没人朝他开枪。

袭击他的又不是一群流浪的野狗。

驱车行驶十五分钟后，他找到了一个镇子。镇上所有人都死了，东西随便拿，还真是世界末日应有的样子。

温德姆沿途经过了一家运动用品商店，然而他并没有停下来拿些枪械或别的救生设备。他从许许多多被弃的车辆旁驶过，但也没有停下来给自己的座驾补点油。当他开到酒店门口时才刹住车，用石块砸碎了一扇窗玻璃，往车上装了好几箱杜松子酒、威士忌与伏特加。他还在杂货店停下，因为他发现夜班员工发臭的尸体倒在了一箱箱的货物旁边，再也无法将它们搬到货架上去。他用手帕捂住鼻子，把奎宁水和其他各种软饮料装进车里。他还顺手拿了些罐头，虽然眼下还用囤积食物。他没看上瓶装水。

在图书区，他选了本调酒师指南。

某些世界末日的故事会让我们看到一男一女两个幸存者。这两位幸存者致力于在地球上繁衍后代，更伟大的目标则是重建西方文明，并确保新的文明不会走回到从前的错路上去。作者总是会对此二人的名字讳莫如深，直到故事结尾才让读者意识到原来他们一个是亚当，一个是夏娃。

事实上，几乎所有世界末日故事都与亚当夏娃有关，难怪会在读者当中如此流行。不如爆个料吧，我必须承认，在我性生活的空闲时期——虽然我不愿意承认，但这类时期出现得越发频繁了——亚当与夏娃的末日后幻想小说竟能给我带来安慰。在我看来，亚当作为唯一活在世上的男人，被拒绝的可能性非常低，他也就不会为自己在床上的表现感到焦虑。

这个故事里也有个女人。

不要放弃希望。

此时，温德姆已经在这座砖瓦结构的房屋里住了快两个星期。他睡在那对老夫妻的卧室里，睡眠质量相当不错，也许是杜松子酒的作用。有时早上醒来时，他不知自己身在何方，纳闷妻子去了哪儿，自己怎么会睡在这么奇怪的地方。另一些早晨，他会觉得一切都是他的梦，而这里一直都是他的睡房。

然而有一天，他醒得比平时要早。天才刚蒙蒙亮，他听见有人在楼下走来走去。温德姆感到好奇，但并不害怕，也不后悔没在运动用品商店里拿上把枪。温德姆这一辈子也没开过枪。如果真要他朝别人开枪的话，他肯定会精神崩溃——即便他知道在末日后的故事里总是要同类相食。

温德姆下楼时并没有刻意放轻脚步。客厅里有个女人，发色金得发白，修剪得很整齐。她很年轻，二十五岁上下，最多不超过三十，可看着不怎么干净，身上的气味也不太好闻。但温德姆也早就不把卫生这回事放在心上了。他有什么资格指手画脚？

“我在找地方睡觉。”女人对他说。

“楼上还有间空着的卧室。”温德姆告诉她。

第二天早晨，他们共进早餐。其实已快到晌午了，但温德姆如今有了睡懒觉的习惯。

女人吃了块果酱馅饼，温德姆吃了碗燕麦圈。

他们交流了信息，这个我们就不必深究了。眼下是世界末日，那女人与温德姆以及我们所有人一样，对发生的一切困惑不解。不过基本上都是她在说话。即便是在从前境况最佳时，温德姆也是少言寡语的。

他并没有叫她留下来，也没有让她离开，一切都随她的便。

一整天都是这样过的。

有时候就是“性”这回事引发了世界末日。

其实，如果你们允许我再提一次亚当和夏娃的话，我要说，性与死亡打从混沌初开那天起，就与世界末日紧密相连。夏娃不顾警告，吃下了知善恶树上的禁果，意识到自己赤身裸体——性意识由此萌生。然后，她还让亚当也咬了一口果实，让他萌生了同样的念头。

上帝惩罚了亚当与夏娃的罪行，将他们逐出乐园，并将死亡带到这个世界上。情况就是这样：第一场天启就揭示了性欲与死亡的密不可分，而那全是夏娃的错。

难怪女权主义者不喜欢这个故事。细想起来，这真算得上是对女性情欲的诬蔑。

说来也巧，我最喜欢的一则世界末日故事也与此有关。故事说的是一些宇航员掉进了时空乱流，当他们出来后发现所有男人都死了，但女人们全都安然无恙。她们不再需要男人来繁衍后代，并建立起一个自给自足的社会，那个社会比我们乱七八糟的两性社会美好得多。

男人们真的甘心置身其外吗？

当然不。他们终归是男人，而且无法摆脱性欲的驱使，这是由基因决定的。没过多久，他们就试图将这个伊甸园变成另一个堕落的世界。性是罪魁祸首，具体说来，是男人们犯下强奸的暴行。换言之，性关乎暴力，甚至超越性本身。

而且这一切当然与爱无关。

细想起来，这真算得上是对男性情欲的诬蔑。^[2]

世事越是变迁，天性越是恒久不变。

还是说回温德姆吧。

温德姆在三点左右走到门廊前。他喝了点奎宁水，又喝了点杜松子酒，这是他新养成的习惯。此刻，他并不知道那女人在哪儿，也不在乎这个问题。

当她来到温德姆身旁坐下时，他已经在那坐了几个小时。温德姆不清楚现在几点了，但空气里弥漫着蒙蒙雾气，想来应该快到黄昏了。黑暗在树下汇聚，蟋蟀愉快地鸣唱，四周如此平静，温德姆恍惚间几乎要忘记世界末日。

然后，纱门在女人身后砰地关上。温德姆立刻感觉到她把自己打扮了一番，虽然他也说不清楚具体哪里有变化——他想，无非就是女人的把戏。他的妻子从前也会这么做。她在他面前总是很漂亮，但有时简直是光彩照人。擦些香粉，刷上几下，再涂点唇膏之类的。

他其实能理解那年轻女人的这番努力，他对此倍感荣幸。她是个有魅力的女人，也很聪明。可惜，他就是对她没有兴趣。

她坐在他身边，始终是说话的那个。虽然没有翻来覆去滔滔不绝，但其实想说的无非是繁衍人口和重建西方文明。她谈到了责任。她之所以会说这些，是因为再这样的时刻你应当谈这类话题。但在藏于表面之下的其实是性，更深层次之下的则是孤独——温德姆对此感到同情。过了一会儿，她碰了碰温德姆，可他毫无反应，他下面可能

死了。

“你怎么了？”她问。

温德姆不知该如何回答。他不知道该怎么对她说，世界末日与什么繁衍、重建没有关系。世界末日与另一些事情相关，可他无法用语言表达。

好吧，继续来说温德姆的妻子。

她的床头柜上放着另一本书。她并不会每晚都去翻阅，只在星期天才会打开读上几段。但在世界末日前的那个星期，她正在读的是约伯的故事。

你们都知道那个故事吧？

故事是这样的：上帝与撒旦打了个赌。他们想看看上帝最忠诚的仆从要“吃多少屎”才会放弃自己的信仰。那个仆从就是约伯。于是他们下定赌注，上帝开始考验他的仆从，先后夺走了他的财富、牲畜和健康，连朋友也离他而去。最后——每每读到这里温德姆总是会大为困惑——上帝还夺走了约伯的孩子们。

让我澄清一下，这里的“夺走”应该被理解为“杀死”。

你们还在听吗？从前，在爪哇与苏门答腊两座岛屿之间有座火山，喀拉喀托火山。1883年8月27日，喀拉喀托火山喷发，火山灰直冲云霄五十英里，喷发物冷却后形成的岩石体足有积五立方英里。巨大的声响在方圆三千英里内都能听见。喷发还引发了一百二十英尺高的海啸。想象一下爪哇与苏门答腊岛沿岸那些脆弱的小村庄遭受湍流冲击的场面吧。

三万人在那场灾难中丧生。

他们每个人都有名字。

约伯的孩子们。死了。就像那三万个不知名的爪哇人一样。

那么约伯又作何反应呢？他还在忍受无尽的折磨。他并没有放弃上帝，仍然固守信仰。他的忠心得到了回报：上帝归还了他的财富和牲畜。上帝让他重新拥有了强健的体魄，朋友们也纷纷回到他身边。上帝还给他找来了孩子。注意，在讲述末世故事时务必要字斟句酌。

我说的是“找来”，而不是“找回”。

他自己的那些孩子呢？死了就是死了，从地球上被抹除得全无痕迹，像灭绝的恐龙，像被纳粹用火烧死的一千两百万劣民，像死于卢旺达大屠杀的五十万民众，像在柬埔寨丧命的一百七十万亡魂，也像在贩奴航线上被献祭的六千万死难者。

上帝真爱开玩笑。

世界末日无非就是这个样子，这就是温德姆想表达的。其余的一切都只是细节。

这时，那个女人（你们想让她有个名字？她是该有个名字，对吧？）开始小声哭泣。温德姆站起身，走进漆黑的厨房里拿起另一个酒杯。然后他回到走廊上，调制了一杯金汤力。他在她身旁坐下，把冰凉的酒杯递到她面前。他此刻只知道这么做。

“来，”他说，“喝下去。很管用。”

-
- [1] 被提（Rapture），一些较保守的新教基督徒团体认为，当基督再临时，信徒会被提升到空中，离开地面，与主相会。
- [2] 这个故事指的是小詹姆斯·提普垂1976年的中篇小说《休斯顿，休斯顿，听到了吗？》（*Houston, Houston, Do You Read?*）

日落前的挽歌/A Song Before Sunset

A Song Before Sunset by

收录于选集《超越明天》(Beyond Tomorrow) 1976.

著 大卫·格里格/David Grigg

译 刘媛

大卫·格里格并不高产，作品大多发表于1976至1985年间。这篇小说是他第一篇正式发表的作品，最初收录于选集《超越明天》(Beyond Tomorrow)，这本书还收录了至少六位美国科幻奇幻作家协会大师奖得主的作品。2004年，这篇小说由有声书网站 telltaleweekly.org 的亚历克斯·威尔森朗读播送，同时也收录进大卫·格里格的个人短篇集《岛屿》(Islands)，读者可以访问其个人网站 rightword.com.au 免费下载。格里格曾数次荣获澳大利亚科幻界的迪特玛奖提名。

格里格直言，这篇小说的“种子”是契诃夫的戏剧《三姐妹》中的一句对白——男爵图森巴赫说：“一个人琴弹得这么出色，却根本没人懂得欣赏！”正是这句对天资虚耗所发出的感慨，让格里格思索在文明消失后，那些天才要如何应对。格里格发问，如果文化是文明的附带现象，那么一旦文明覆灭，文化能否独存？

他整整花了三个星期的时间才找到那把长柄锤。那天他在一家古老超市的破碎混凝土块与生锈金属堆里捕猎老鼠。太阳开始西沉，没入这座城市参差的天际线之后，在附近的建筑上投下一道道巨大墓碑般的阴影。这家店铺如今只剩遍地瓦砾，此时渐渐被暮色笼罩。

他在混凝土块底下用心翻找，小心地躲避扭曲的金属，寻觅适合老鼠藏身的孔洞或遮盖物，顺使用木棍翻开一块块松动的架板，徒劳地幻想能找到一罐经过多年洗劫仍未被人发现的食物。他的腰间挂着三只巨大的老鼠，鼠头被棍子敲得血淋淋的。现如今，他的眼神越发不济，使弹弓的技能也大不如前，幸好老鼠还算肥硕、笨拙，仍能被他不意地一棒打死。他休息片刻，嗅了嗅寒风。今晚会有霜冻，他的骨头能用疼痛来预告严寒将至。他已日渐年迈。

他六十五岁，岁月用饥饿消磨了他的锐气。曾经充满青春活力的肌肉变得松松垮垮，在他单薄的躯干上垂裹着。瘦骨嶙峋的脑袋上瞪着的两只眼睛，让他看上去像个好奇的洞穴巨怪。

他六十五岁，而头发早在多年前就已灰白了，如今则像一圈纯白的光晕，围着那张古铜色的面孔。他没想到自己能活这么久，早年的生活经验根本不是为如今这个世界的准备。然而他还是学会了战斗、杀戮和奔逃，这些必备技能帮助他度过了城市毁灭之后的漫长岁月。

现在的日子虽然艰苦，却不再像起初那般令人绝望难熬。他现在很少担心自己会饿死。但在最糟糕的日子里，他跟其他人一样，也用人肉充过饥。

他叫帕内尔，他活了下来。太阳西沉的速度很快，他转身往回走，想趁着天黑前离开这里。正当他转身时，眼角余光瞥见了一团暗淡的金属光泽。他凑上去看了看，伸手从碎石堆里捡起一把长柄锤。他把锤子举在手里挥了挥，掂了掂它的重量，试试称不称手。片刻之后他就不得不将它放下，手臂因用力过猛颤抖起来。但是没关系，只要多练练，这个工具一定能帮他实现这三个星期以念念不忘的心愿。他笨手笨脚地把长柄锤绑在腰带上，然后匆忙地从阴暗的城市中逃离，朝家的方向飞奔而去。

他到家时天已经黑了，这是一座饱经风雨侵蚀的石头房子，周围是杂草丛生、林木交缠的废弃花园。他走进房门，小心地点亮了客厅中每一支呛人的蜡烛，光亮逐渐散布到各个角落。他把门锁好并放下门闩，终于安心地在主卧房那架虫蛀的钢琴前坐了下来。他用手指击打破损泛黄的琴键，轻叹了一口气，当音符断断续续地拼出旋律时，熟悉的悲伤再次涌上心头。这架钢琴当年的主人也许是个音乐天才，但时间并没有厚待它。即便他不害怕从外面的黑暗中招来不速之客，弹奏这架钢琴也只会为他倍添痛苦，而非愉悦。

音乐曾是他的生命。而现在，他最大的心愿就是填饱咕咕作响的肚子。这时他的眼睛瞄到了在碎石堆里找到的那把长柄锤，他想起来

了，这几个星期以来在他心头跃动的希望之火冒出了火苗。

现在没时间做白日梦，也没时间谈什么希望。在睡觉之前，他只来得及把刚捉到的老鼠清理扒皮。明天，他还要拿它们去跟褡裢婆做交易。

褡裢婆和她的男人住在一个旧修车场的一百辆废弃电车中间。所有前去跟她做交易的人都不明白他们为什么要把家安在那里。她在那儿居住，在那儿做交易。她商店的柜台是一辆电车，孤零零地停在距离修车场几米远铁轨上的，车身的漆皮已斑驳脱落，一幅不知绘于何年何月的广告画还可怜巴巴地留在上面。从外面看，电车里销售的是年代久远的假日礼品和芳香除臭剂，而在车厢里，褡裢婆则将那个死去世界的垃圾当作奢侈品来以物易物。琳琅满目的商品整齐排布在木质座椅上，或是悬吊在天花板上：带简易把手的马口铁罐，油腻腻的自制蜡烛，不知在哪块田地里种出来的可疑蔬菜，一排排的死老鼠、死猫、死兔子偶尔还有死狗，塑料勺和瓶子，鼠皮外套，以及其他从常被洗劫的商店废墟中回收的各色货物。

褡裢婆年事已高，是个黑人，而且丑陋不堪，当她看见帕内尔在寒冷的清晨缓缓朝她走来时忍不住咯咯笑出声来。她比经历了那场危机的许多男人活得都要出色——她的手段远比他们在之前那些年里对她的态度更残忍无情。她揉搓双手，发出干燥的摩擦声，向帕内尔抛来个令人不忍直视的媚眼。

“两只老鼠，褡裢婆，昨天刚杀的。”他开门见山地说。

“我会给你好东西的，钢琴家先生。”她回答。

“这可是破天荒头一遭。什么好东西？”

“24K金的钻石戒指，瞧瞧！”她举起那枚闪闪发光的宝石对着太阳。

帕内尔面无表情。“我要食物，收起你那套冷嘲热讽吧。”

她冷笑一声，给了他一颗卷心菜和两根胡萝卜。帕内尔点点头，将扒过皮的老鼠尸体递给她，然后将食物塞进包里，转身要走。她看见了他腰间挂着的那把长柄锤，喊住了他。“嘿！钢琴家，那把锤子！我用毛皮大衣跟你换！真正的兔皮！”

他扭过头，见她这次不是在嘲弄他。“等我用完，我们再商量吧。”

他的回答似乎让她很是开心，只听她笑着大喊道：“嘿，钢琴家，你听说埃德蒙兹老头的事了吗？那群汪达尔人^[1]跑来把他杀了，还烧毁了老头住的那间书屋！”

帕内尔目瞪口呆。“你说的是图书馆？他们把图书馆给烧了？”

“没错！”

“我的天哪！”他不知所措地呆立了半晌，褴褛婆还在对他微笑。接着，他气得说不出话来，苦涩地攥着拳头，离开了。

长柄锤带在身上很笨重。如果把金属锤头别在腰带上，木制锤柄就会随着他的步子不断敲打他的腿。要是他把锤子拿在手里，过不了几分钟手臂上的肌肉就会抗议，他就只能停下来休息。岁月不饶人啊，他深知自己正加速滑向死亡的深渊，而且离尽头也不远了。

他拖着疲惫而缓慢的步伐走到这座腐朽之城的心脏地带——这颗心早在很久之前就停止了跳动。他从一辆辆锈迹斑斑的汽车旁边经过，沿着积满尘土的电车轨道，穿过如锯齿暗礁似的矗立在街道两旁的支离破碎的建筑物。很久以前，这座城市的肺脏就吐出了最后一口气。高高的烟囱跌落下来，砖石在他面前的这条路上碎了一地。

他终于来到了市中心，再次面对那扇封死的大门。那是从前的市政大厅，荒弃的入口半埋在瓦砾堆中。尽管他成功掰开了门前的栏杆，但还是得从石头里清理出一处空地来才能把门打开。他无能为力。

在这栋建筑物的侧面，一辆散了架的卡车倚在墙边，车轮轧在人行道上，车头顶着一棵大树，钻进驾驶室的树杈长得枝繁叶茂。

帕内尔爬上车顶，轻手轻脚地往上攀，在一段靠近窗户护栏的树枝上稳稳坐好。三个星期前，他擦去了窗玻璃上的污垢，看见了里面积满灰尘的走廊。在走廊远端的墙壁上有个褪色泛黄的指示牌，上面的字迹还依稀可辨：音乐厅。

再一次望着那模糊的告示牌，他脑海中浮现出无数次演出的回忆。他的双手随着音乐的流转，在琴键上轻舞翻飞，漆黑一片的观众席上传来一阵又一阵如雷的掌声……

当他挥起扛在肩头的长柄锤，重重砸向窗前的护栏时，记忆从他脑海中消失了。空中飞扬着尘土与水泥屑。幸好这比他想象得要容易，因为单单挥动这么一下就耗费了他不少力气。接着，他又砸了一

锤，顺利将栏杆敲弯。他不知哪里来的力气，居然再次挥起锤子，这次栏杆彻底被砸断了，打破玻璃掉进了里面的走廊上。

欢欣与虚弱感一同来袭，他大口大口地喘着气，手臂无力地颤抖着。他在树枝上坐了很久，想等到缓过劲来再从窗户爬进去。

最后，他迈过窗台，跳到了走廊的地板上。脚下是玻璃碎裂的声音。他伸手从包里掏出一支小蜡烛和几根珍贵的火柴。两个星期以前，他用整整十张鼠皮才从褴褛婆的电车商店里换到这盒尚能使用的火柴。他点燃蜡烛，黄色的烛光倏地将满布灰尘的走廊照亮。

他沿着走廊向前走，在久未有人踏足的地板上踩出脚印。关于探月者电视报道的回忆浮现出来，那些人在古老的月球尘埃上留下一个又一个清晰的足迹，想到这里，他凄凉地笑了一下。

最后，他终于走到一扇双开门前，门上插着门闩，还上了锁。他不得不再次喘口气，然后举起锤子将锁头砸开，终于推门走进了如宇宙般无尽的黑暗之中。

室内空间开阔，让本就微弱的烛光更显昏暗。眼睛适应之后，他看见一排排长毛绒座椅。一只老鼠匆忙跑过，头顶不时传来窸窣轻响和吱吱的叫声，想必是蝙蝠在高高的天花板上安了家。

微微下倾的通道在他眼前延伸开来。帕内尔缓步前行，尘土在他脚下飞扬。在漆黑的宽敞大厅里，他手里的蜡烛不过是微光一抹，只能透过在扬起的阵阵飞尘，在他身体周围造出一团小小的光圈。

舞台上，金属散乱地映射着烛光。他周围摆放着整支管弦乐队演奏用乐谱架，上面覆满了积年的尘灰。这里还有个半开的乐器盒，一支仍旧光灿如新的圆号躺在里面，必定是当年某位乐手匆忙中忘了拿。而那蒙着白布，上面摆放着一个锈蚀的大烛台的，就是那架三角钢琴。

当帕内尔把钢琴布上的尘土抖去时，他心头渐沉，心跳得越来越快。他颤抖着用手里那支细小的蜡烛点亮了烛台，将它高高举起，让整个舞台都笼罩在烛光里。此刻，他眼前出现了更多乐器，都是被从前的演奏者丢下的——这里有把小提琴，那里有支双簧管。那时候谁还顾得上这些身外之物，它们全被随手扔在一旁。

他将烛台放在地板上，轻手轻脚地把钢琴布取下来。黄色的烛火在漆黑锃亮的木质琴身表面欢快地跳动，也照得黄铜熠熠生光。

许久许久，他用苍老的双手抚摸这件乐器，怜爱之情越发难以自抑。最后，他在琴凳上坐下，头一次意识到自己有多么疲累。钥匙还插在锁眼上，他松了口气。即便找不到钥匙，他也会把锁砸开，但亲手毁掉这架完美的钢琴会让他无比心碎。

他转动锁眼里的钥匙，掀开琴键盖，用手轻轻拂过黑白相间的琴键。他往后坐了坐，有意歪斜身体，把破烂的外套丢到一边，转身面朝观众席。

今晚，帕内尔先生的演奏会高朋满座。全伦敦的乐迷都等着聆听这场音乐盛宴。广播电台不惜花费重金购得直播权。观众们凝神屏气，满怀期待。你能听得他们的呼吸声吗？没人咳嗽，没人打喷嚏，更没人窃窃私语，他们就那么默默无声地等待着，竖起耳朵等着音符从你指尖缓缓流淌而出。音乐在你手中颤抖，预备——起！

不谐之音打破了空旷音乐厅中的宁静，一群惊飞的蝙蝠从荒废破旧的座椅上方掠过。帕内尔痛苦地叹了口气。

必须一个琴键一个琴键地给这架钢琴仔细调音。他的目标还远未达成。然而现在，他总算能伸出手触摸到它了。现在，他开始渐渐意识到剩下的任务有多么艰巨。他感到饥肠辘辘，看见蜡烛燃烧得很快。他也许能在音乐厅里找到调音器，但还需要一些别的工具才能将琴弦绷紧。而且在这段无法外出狩猎或觅食的时间里，他还必须设法填饱肚子。他得回去找褴褛婆，看看她能用什么来买这把长柄锤。他要的可不是什么毛皮大衣。

他来到户外，打开背包，拿出随身携带的食物。他坐在卡车上，吃着烤老鼠肉和生卷心菜，琢磨有没有什么办法能抓住并杀死音乐厅中的那窝蝙蝠。那些家伙的口感一定不错，也许它们皮革似的翅膀还能派上别的用途。但他想的办法都太不实际了，一个都用不上。

远处，越过那些残破的建筑物，一缕细细的黑烟正在慢悠悠地升上高空。此时天空晴朗无云，黑烟在蓝天上倍显突兀。帕内尔十分困惑，纳闷是哪里烧起来了。看样子烧得并不旺，不会是森林大火。难道是某幢建筑物自燃？毕竟这么多年过去了，一定是人为的。他想了半天也得不出令自己信服的结论，于是别过头去，将这个疑团逐出脑海。

在将食物残渣清理干净后，他还特意将窗户栏杆重新摆成原状，以防被其他路过的流浪者发现这个入口。他举起长柄锤，动身离开这个心爱之所。

傍晚时分的褴褛婆好像似乎态度，好像一只又肥又黑的蟾蜍沐浴在夕阳的余晖下。只见她坐在电车的踏脚板上，冷淡地朝帕内尔打招呼。她那憔悴的丈夫坐在车顶上，恶狠狠地望着地平线，一把老式手枪夹在胳膊底下，全然无视他的妻子和朝他们走来的帕内尔。

帕内尔坐下，跟那女人争执了快一个小时。

她还是坚持用毛皮大衣来换那把长柄锤，但他要的是活动扳手、蜡烛、火柴和食物这类昂贵货。说到后来，帕内尔无奈之下只得让步，接受了她最终的交换条件——除了食物，他要什么都行。

褴褛婆把长柄锤拿进电车里，找个显眼的位置挂好，把他要的东西递到他手中。她转过身狠狠望着他。“你知道自己已经疯了吗，钢琴家先生？”

帕内尔疲倦地倚着电车门，手里抱着蜡烛，对她的评价表示赞同。“我想你是对的。”

“我当然是对的！”她重重地点头，“你就是个疯呆子！”

“不疯怎么会来和你做交易。”他说。那女人只是瞪了他一眼。然后他想起来了，问道：“今天上午南边冒烟了。你知不知道是怎么回事？”

褴褛婆笑着对他挤挤眼。“我怎么会不知道呢，早上不是跟你说了那群汪达尔人了吗？他们算是盯上这镇子了，上星期刚烧了埃德蒙兹老头和他的书，现在又对放画的地方下手了。真是一群疯子。”她一边说一边在电车里转悠，整理车里的商品。

帕内尔感到更加沮丧，“你是说美术馆？”

“对，据说是那里。跛子杰克今天早上到南边去了，是他告诉我的。那群汪达尔人不喜欢什么书啊画啊，绝对不能容忍。”

怒火在帕内尔体内熊熊燃烧，继而变成无名的沮丧。那场危机使他珍爱的大多数东西都毁于一旦，现在就连仅剩下的那一丁点也正在莫名其妙地消失。

“他们为什么要这样？”他不解地问道，坐在一张空座位上，好让自己不再战栗，“这么做有什么好处？”

“谁在乎那些？”女人反问，“反正书又不能拿来吃，待在画堆里也

暖和不了身子。那群放火的汪达尔人的确是疯了，可谁在乎呢？”

“好吧。”帕内尔说，“好吧。”他的答案对褴褛婆而言毫无意义。他能做的就是平息心中的悲伤与失落，把这些情绪隐藏好。他咬紧牙关，强打精神拿起换来的物品，一股脑儿塞进背包里，走出电车。褴褛婆带着鄙夷不屑的眼神目送他离开。她的丈夫坐在车顶上，目不转睛地凝望渐渐昏暗的地平线，手枪仍夹在胳膊底下。

第二天清晨，帕内尔又去了城市西边，在整齐有致的房舍废墟间猎杀老鼠。苦寻几个小时无果后，他总算在一个藤草丛生的后院里发现了一个兔子洞，并趁兔子们逃走前捉住了两只。整个上午他都忙着清洗和烘烤兔肉，鞣质皮革。下午，他再次走进漆黑的音乐厅，开始着手把每个琴键调校出完美的音准。如果他是专业的调音师，速度还能快上几倍，可事实上他只能反复摸索试验，对每根琴弦发出的声音仔细辨别，参考他调好的其他琴弦，仔细聆听调音器，然后用那把生锈的扳手将琴弦再紧一紧。

他根据蜡烛燃烧的速度来估算时间，在天黑前离开。

许多天就这样过去了，最后他再也无法相信自己的听觉，工作一段时间后必须要休息好几个小时才能继续。每当他走出音乐厅，吃上几口东西，或是放松眼睛和耳朵时，地平线上总能看到烟雾滚滚。有一天，当他完工后，他用钢琴奏出简单的旋律，以检验是否所有琴键都校准得无懈可击。他那时才发现自己惧怕演奏，他害怕坐下来，害怕用钢琴弹奏出一段真正的乐曲。他的双手还记得他最喜爱的乐章，而他的内心却有一种空洞的恐惧，害怕自己无论如何都弹不连贯。他的双手状态良好，多年来他一直躲在自己的房子里弹那架老钢琴以保持十根手指的柔软，但他依旧不确定从前的琴技究竟有没有生疏。时间已经过去太久了。

帕内尔离开音乐厅，坐在那辆锈迹遍布、枝蔓横生的卡车上无助地颤抖。此刻刚过晌午，这么多天以来，天空中头一次没有出现黑烟。他吃下最后一块兔子肉，意识到明天又该去捕猎了。他嘲笑自己这个老傻瓜，大口大口地喝着瓶子里的水，点亮蜡烛，急急忙忙地返回音乐厅，身后扬起漫天尘土。

在舞台上，他将乐谱架都移到一边，让中央只留着那架三角钢琴。现在，他再一次将那光亮如镜的表面擦拭干净，抚摸黄铜刻字，掀开琴盖，点亮烛台，端坐在琴键前。蝙蝠发出叽叽喳喳的喝彩声。他朝着空无一人的观众席微微颌首——早就蛀满了虫洞的天鹅绒椅套，开始演奏。

他先弹了一曲贝多芬第109号奏鸣曲。音符如清泉流淌、汇聚、奔涌，随着他双手的起落从那架了不起的钢琴上奏出，让他原本模糊的记忆变得异常清晰。他倾听着，知道自己的琴技从未生疏，而是被保留在心中某个安全的角落里，沉睡着度过了这些年的苦难岁月。他用十指织就一张妙音之网，向黑暗中散放活力、光辉与和谐，将自己包裹其中。他如痴如醉地弹奏着，潸然泪下。

一曲终了，他又一首接一首地弹奏下去，贝多芬、莫扎特、肖邦纷纷在他指下重生。悠扬的旋律穿越了时空，激荡着快乐、悲伤与怀想。此刻他耳中只有美妙的乐声，对其他一切无知无觉。他躲在为自己建造的音乐城堡里，遗世独立。

最终，帕内尔停下酸痛颤抖的双手，将视线从钢琴上抬起。

站在帕内尔面前的是一个汪达尔人，手臂里抱着他交给褴褛婆的那把长柄锤，锤头上还沾着血。

汪达尔人站在那里轻蔑地看着他，一下下地摩挲手中的锤柄。他身上披着粗制的熟化皮革，装点着生锈的金属。脖子上戴着十几条金属颈链，垂在赤裸的、毛发浓密的胸口前——十字架、卐字饰、和平符号与象征吉祥的鱼形挂件碰撞得叮当作响。他蓬头垢面，脏污不堪，额头上还有一个V字形的烧伤疤痕，他浑身散发着阵阵恶臭。

帕内尔说不出话来，吓得如同石化了一般，心脏像条搁浅的鱼在扑腾乱跳。

汪达尔人发出一声嘶哑的笑，享受着帕内尔脸上的震惊。“嘿，我说老头，你弹得可真不错！大音乐家，不知你唱歌怎么样？”

帕内尔从喉咙里挤出三个字：“我不会。”

汪达尔人故作悲伤地摇了摇头。“那可太惨了，大音乐家。但我告诉你，等你接受完我的帮助，保准能唱出天籁之音，又动听又洪亮！”他把长柄锤挪开，掏出一把长刀来。刀刃上反射的烛火在舞台上投出耀眼的光芒。

尽管帕内尔感觉自己快要倒下来了，但不知怎的，往日的愤怒在他心中膨胀，与他的恐惧不相伯仲。“为什么？”他的声音在发抖，“你为什么要杀死我？我碍了你什么事？”

汪达尔人兴味盎然地眯起眼。“为什么要杀你？你倒说说为什么不杀你？”长刀在帕内尔眼前明晃晃地闪烁。

“你们所做的一切……摧毁所有美好的事物，把书籍与画作全都烧光……”帕内尔内心的激愤渐渐压倒了恐惧，“我们的传承、文化与文明，人类伟大的痕迹本就所剩不多了，难道你不明白吗？你们的行径和野蛮人有什么分别，只知道烧杀抢掠……”他看见汪达尔人挥舞着匕首朝他靠过来，赶忙闭上嘴，脸上的兴奋神色消失了。

“你真是位音乐天才，嘴巴也能说会道，但扯来扯去都是废话。你知道你所谓美好的文化给我们带来了什么吗？是尘土，战斗，还有人吃人！你如今是个和气优雅的老头儿，当杀戮与饥荒四起时，你已经是个成年人，可我们当时还只是孩子。你能想象我们的经历吗？我们终日躲躲藏藏，祈祷别被成年人当成果腹的食物；我们只能吃土啃泥来苟且过活。那就是你们那美好的传承带给我们的，天才先生，所以别跟我提什么人类有多伟大，那都是胡扯。”

汪达尔人朝帕内尔靠过来，嘴里的臭气热乎乎地喷在老人的脸上。帕内尔一语不发，看着对方退后几步，瞪着自己说：“而你之所以坐在黑暗中弹奏着美妙的乐曲，无非就是想让我们过回从前的日子！而我们这些人，正是要确保从前的悲剧不会再度上演。现在你不妨跟我讲讲，那音乐，那文化，究竟有什么好？”

帕内尔的思绪在颤抖，最后他简单地说：“它能带给人们快乐，这就够了。”

讥笑又浮现在汪达尔人的脸上。“好吧，大音乐家，杀死你也能带给我很多快乐。但首先，我得当着你的面把这架可爱的乐器砸得稀巴烂，好让你也高兴高兴。这主意怎么样？”汪达尔人说着转过身，握住长柄锤，高举在三角钢琴的上方。

帕内尔的心碎了。

他一跃而起，抓住了汪达尔人的手臂，对方一下子愣住，手中的锤子掉到地上。帕内尔朝他的脸抓去，汪达尔人伸出一只毛茸茸的拳头，打中了帕内尔的下巴，几乎将他击倒在地，但帕内尔的双手也几乎快要掐住对方的喉咙。帕内尔那双对着琴键练习了几十年手是他身上唯一依然强健的部位，他的两根拇指死死地摁住了汪达尔人的气管。那年轻人开始喘不过气，徒劳地想把帕内尔的手掰开，但老人骨节肿大的手指却紧扣住他的嗓子眼，歇斯底里地要置他于死地。两人保持着这个诡异的拥抱姿势，这一刻似乎格外漫长。终于，汪达尔人跌倒在地，帕内尔骑在他身上，双手仍旧掐着他的喉咙，直到他断气。

帕内尔发出一声哽咽的呼号，趴在舞台边上大口呕吐。他蜷缩着身子坐了一会儿，前一刻的反应与惊骇把他变成了大脑空白的野兽。最后，他转过身，带着难以言说的情绪凝视着汪达尔人的尸体。从音乐厅外面传来模糊的声音，那是其余野蛮人在烧杀抢掠时发出的尖叫与呐喊。而在音乐厅里，只有死亡的静默与吱吱作响的蝙蝠。

他朝着钢琴爬过去，长柄锤就在一旁。他把锤子当成拐杖，撑着颤抖的双腿站起身，然后把它拿在手上。

他痛苦地猛力一挥，把长柄锤狠狠地砸向钢琴弦。

剧烈的震荡冲击着他的身体。琴弦砰然断裂，木质琴身顷刻间化作万千碎片，四周回响着刺耳的噪音。烛台轰然倾倒，砸在地板上，火光熄灭，黑暗洒满整个音乐厅。

寂静良久，默然无声。

[1] 汪达尔人（Vandals），原指曾无情洗劫罗马城的东日耳曼部族，转而指代文化艺术的破坏者。

第七章：紫花王国里的最后一战/Episode Seven:Last Stand Against the Pack in the Kingdom of the Purple Flowers

Episode Seven:Last Stand Against the Pack In the Kingdom of the Purple Flowers

原载于《科幻奇幻杂志》（The Magazine of Fantasy & Science Fiction）2007年9月

著 约翰·兰根/John Langan

译 秦鹏

约翰·兰根曾在《奇幻与科幻杂志》（*The Magazine of Fantasy & Science Fiction*）上发表过数篇小说，其中的两篇——《斯库亚岛上》（*On Skua Island*）和《冈特先生》（*Mr. Gaunt*）——获得了国际恐怖文学协会奖提名。2008年，他出版了短篇小说集《冈特先生和其他不安遭遇》（*Mr. Gaunt and Other Uneasy Encounters*）。兰根曾在《科幻小说互联网评论》（*The Internet Review of Science Fiction*），《洛夫克拉夫特研究》（*Lovecraft Studies*）和《科幻小说研究》（*Science Fiction Studies*）等多家网络期刊发表评论和论文。作为纽约州立大学新波尔兹学院的一位兼职讲师，他还在撰写关于洛夫克拉夫特的学术论文。

《第七章》是兰根对自己二十来岁时写就的一篇小说的改写。新

版本受到了本书中另一篇小说的影响：戴尔·贝利的《我们所知的世界末日》。“戴尔的故事是对经典的中世纪后启示录小说的精彩改写。”兰根说，“我欣赏他的作品，但我也感觉到一点竞争压力，我想要说明，并不是人人都会接受全盘失败，并不是人人都愿温和地走进那个良夜。”

“这世上留下了好多仇恨，蜘蛛侠。”

——萨缪尔·R. 德兰尼，《爱因斯坦交集》

“一起来吧，开始抵抗。”

——警报乐队，《抵抗》

“袭击他的又不是一群流浪的野狗。”

——戴尔·贝利，《我们所知的世界末日》

三天三夜的奔逃之后

期间他们睡了半小时、一小时或者一个半小时的短觉，睡在大型轿车和SUV的后座里、宾馆的大堂里、购物中心一头的体育用品商店里。

他们暂时甩开了兽群

韦恩布下的陷阱都很高明，其中一些还挺有独创性，最不济的也能把兽群成员的数量减少两三个。可是，兽群一开始就离他们太近了，而且越追越近。后来韦恩成功把它们引到美食广场和购物中心前门之间的走道里。他在那里引爆了什么东西，不光炸掉了兽群脚下的地面，还轰塌了天花板，碎玻璃片落如雨下，就好像掉下来一大堆经济装的断头台。杰姬想留下来搞定幸存者，但是韦恩说那太危险，把她拉出了门。

过桥

桥上挤满了车辆。之前一路畅通，韦恩把切诺基开到了购物中心和中哈德逊河桥之间的9号公路上。他们争论了一下要不要沿着哈德逊河的这一侧继续北上，直到抵达下一座桥。那座桥可能好走，也可能不好走。这一次，韦恩也拿不定主意了，最后杰姬坚决认为，在哪里过河都是过，不如就在这里过：河对岸也少不了汽车，而如果不当

机立断，他们终将失去领先优势，不得不面对兽群（除了一开始的吓人遭遇，他们倒是一直成功躲过了兽群）。于是，他们丢下了吉普车，把背包挎在肩膀上，背包还是一如既往地沉重。休息时间就到此为止吧，他们走进了挤得乱七八糟的车辆之间。脚下的桥在风中摇晃着，索缆上风声呜咽，好像渐渐响起的合唱。那些汽车好像摆得什么姿态都有，它们的内部都充满了紫色的花，花盘超大，长在很粗的茎上。杰姬和韦恩目前遇到的绝大部分车里都有这种花，缠绕在方向盘、变速杆和脚踏板周围，车窗上则覆了一层紫色的花粉。因此，开动那些车辆成了一个他们没有工具也没有时间解决的问题。有辆皮卡的驾驶室是空的，但是三辆小点的车把它挡在了栏杆旁边，就好像是在围堵它。

在河对岸宿营

他们顺着道路，又走过好多塞满紫花的汽车之后，韦恩注意到了右侧的那个岩石平台，指给杰姬看。那是一个岩架，正好俯瞰大桥与哈德逊河西岸的陡坡连接之处。他们需要先到一个地方，从那里走上一条陡峭的小路，再穿过一道韦恩确信自己能打开的大门，就能走到那个岩架上。一想到还要有更多更艰难的攀爬，杰姬的双腿就打战。韦恩领路，他不停地低声鼓励、表扬，督促杰姬前进。最终两人走到了小路的顶端，韦恩撬开了锁，两人穿过大门之后又锁上。杰姬跟着他穿过平台上的乱石，她估计那里最宽也不超过十五英尺。大桥又回到了视野中，这时韦恩举起了一只手，像个在指点剩下旅程的当地向导，说这个地方不错。

准备一次伏击

卸下背包之后，韦恩立刻沿着平台往回走，只带了那个巨大的黑色帆布包。在杰姬看来，那个包有时候是他的魔术袋，有时候是他的配件腰带。他还拿了一把手枪，把剩下的枪都留给了她。那杆步枪的名字她记不起来，但是韦恩在体育用品店找到它的时候很兴奋；还有两把手枪，一把来自韦恩父亲的保险柜，另一把来自一辆空的警察巡逻车。“你不用掩护我。”他说，“但是注意点。”她照做了，坐在那里，把自己的包斜靠在那些背包上，步枪放在肚子上。韦恩沿着原路走下山丘，回到大桥上，布置他想出来的圈套，有时间的话也许会布置两个，后来她对面倾斜的山坡挡住了他的身影。

杰姬

杰奎琳·玛丽·迪萨尔沃，二十岁，身高五英尺六寸，和她（多半已经死去的）父亲一样高。她不知道自己的体重，因为过磅这件事从

她的优先级列表顶端被剔除已经有一阵子了。她深褐色头发已经长到了不能再被称作短发的程度，她的眼睛也是褐色的。她的五官很匀称，她父亲曾说她的五官长得很“拘谨”，而她一直拿不准该怎么理解这个评价。到现在她的肤色也没晒得很黑，至少没有她自己想象的那么黑，因为过去这一个月他们在户外待的时间不算太长——大部分是在晚上，而且中间还下了差不多一星期的雨。她穿着超大号的男式白色纯棉T恤、灰色的运动长裤、白色的纯棉运动袜，脚上的假冒博肯鞋虽然挺舒服，但是似乎越来越紧了。当你为了保命而跑路（对她来说是蹒跚上路）的时候，买鞋也不会是优先事项。五周之前，她的孕龄比现在少三十五天，“进程”——她（多半已经死去）的医生最爱用这个词来委婉地表示怀孕，就好像怀着孩子只相当于到国外度个假——是六个半月而不是八个月。这个区别意味着，那时候的她肚子比现在小，胸也比现在小整个人都比现在小。那时候她没那么容易累，不会总觉得喘不上气来。虽然那时候她也睡不踏实，但最近已经找不到任何舒服的睡姿了。那时候她不会总停下来尿尿，让韦恩给她端着枪站着岗，眼睛扫视他们周围，提防兽群不可避免地再次出现……

坐着等韦恩

韦恩·安东尼·米勒，二十岁，其实比杰姬小两天（她七月三号出生，他是五号），身高六英尺三寸，体重大概是一百七十磅，仍然“带着青春期的干瘪模样”——这是他多半已经死去的母亲的说法，在某次新年派对上，他偶然听到母亲那么说。后来他对杰姬坦言，当时他深深地感到了背叛。他的手脚都很大，吊在皮包骨头的纤长四肢上，四肢又连接在皮包骨头的纤长躯干上。他小时候是金发，十几岁的时候变成了浅褐色，现在头发已经挺长了，框着一张宽大的方脸，小鼻子细眼睛，嘴巴挺大。他身上那条牛仔裤已经穿了一个月，旧得不像样子了（广告词说得真准：利维斯牛仔裤，我们能让你挺过文明的终结，被评为后启示录场景首选服饰），红色的格子花呢上衣敞着怀，里面的灰色T恤上印着蝙蝠侠的黑色蝙蝠标，脚上蹬着一双马丁大夫鞋。五周之前，他在大桥南边河对岸的巴诺书店工作，在广场的漫画书店里花掉了过多的薪水；上个学期他在达奇斯县社区大学拿到了人文科学的大专学位；他的未来梦想是写出一本蝙蝠侠系列作品。这个未来，用他的话说，仍然是个未竟的事业。当然这话说的是从前，那时候“未来”指的不仅仅是接下来的十二个小时，不仅仅是找到食物和藏身处。那样的未来更加复杂，同时也更加简单。

赤日炎炎

说火烧火燎更合适，尽管有强劲的风从河面上吹来。杰姬认为，她周围那些裸露的石头加重了炎热，她本来应该记得那种尖锐的灰色

石头叫什么，但是它们的名字显然已经被她归入了记忆中标着“不再有用”的区域。现在炎热尚未彻底让人受不了，不过很快就会了，她会喘得像条狗，很可能想脱得只剩内衣，但是暂时来说，烘在身体上的热量还是挺舒服的。

过了一会儿

一个多小时过去了，他在那边做什么呢？

韦恩回来了

走下桥的时候他向她挥手，她也朝他挥手

就为了取一段绳子

他从背包里翻出来好大一捆绳子，似乎是登山者用的那种，两周前他在工具店里找到它时还挺高兴的。杰姬不理解，因为那圈绳子看着挺沉的，她不明白他们为什么还要承担更多并非必需品的重量。韦恩已经为了她多负担了一些，她不希望他因为不肯丢下某天可能会派上用场的东西而把自己累坏。不过，她并没把自己的想法说出来，而多了这一捆绳子似乎对他来说也没有太大的不同。

他又回到桥上

韦恩把绳子拉紧穿过路面，在一对支撑缆之间来回绕了好几趟，编出了一个简易的网。杰姬认为，就算是兽群里最弱的成员，顶多也就能被那张网拖累半秒钟，而领头的和它（她？他？）的同伴一点都不会被耽误。

把最后的圈套设置好

圈套完成之后，杰姬觉得它看起来也就那么回事，尽管已经超过了她的预期。根据某种她不太明白的设计，韦恩布下了十来根，或许十五根绳索，让一些绳索在其他绳索的后面拖一英尺或者更远。他铺设的时候她其实并没有打瞌睡，整个过程中她都睁着眼，但是心思却不在那里。过去这一天半里她经常这样，心思跑到了腹内的胎儿那里。原本用她的话说，孩子每天都要练会儿体操，现在却一动不动，差不多三十六小时里，她根本感觉不到丝毫动静（而在这个阶段她本应感觉到很多），据她所知这也可能是完全正常的。这一带急缺产科医生，尽管韦恩对各种各样的事情都懂得出人意料地多，但他的专业技术多半跟极端暴力有关，而与生命的奇迹这类事情相去甚远。他能做的无非就是听听她的担忧，耸耸肩膀，然后告诉她不要担心，给她

一些她已经安慰过自己而且越来越无法遵从的建议。她可以感觉到惶恐正在内心聚集，正在酝酿着一场风暴，爆发的时候，泪水和尖叫构成的洪流将把她自己冲刷掉，因为她肚子里的孩子死了，她怀着一个死胎。好吧，说实在的，她的心思并没有直接游移到自己的焦虑上并且看着它越来越严重。关键是，她不确定韦恩有没有把填满了他的魔术袋的炸药（有正规的，有自制的）安装在网上，还有，他是不是对自己设下的超大型翻绳花有其他打算。

他回来了

这也是件好事，因为太阳已经沉到了她背后山丘的另一面。头顶的天空尽管还是蓝色的，但已经是那种深蓝色了，在接下来的几个小时里还会持续不断地变深，直到变成靛蓝色。仰望了一个月的夜空之后，她已经明白那才是灿烂星空真正的背景色。尽管兽群可以在一天当中的任何时候出现，但是它们无疑更喜欢在日落之后活动。杰姬接受过手枪训练，也曾经在近得吓人的距离上朝一只兽群成员开枪（它毫无受伤地逃跑了），但她只学过一次步枪的用法（她记得那杆枪的名字），当时还没有装填子弹，她没有信心自己能开一枪以上，即便能开枪，她也未必能杀死哪怕击中目标。所以，当韦恩在他的绳子屏障上打完最后一个结，开始沿路走上来时，她感觉到一阵放松。

生火

生火用的木头是从通向岩架的小径旁的树林里收集的，很沉的一抱。韦恩生了老大一堆火，但她觉得不可思议，这简直可以说是韦恩一次莫名其妙的决策失误——除非他想被看见。如果是那样，对他来说这是个新策略。他之前的圈套靠的是误导，让兽群以为他们俩在某处，而其实他们安安稳稳地身在别处，但是，兽群越来越适应韦恩的计策，误导它们已经变得越来越困难。坦白说，商场里设的那个圈套能那么成功，杰姬就挺震惊，因为它那么明显，和他之前的圈套一样，兽群肯定是认为（假如可以把“认为”这个词用在它们身上的话，不过它们显然拥有一定的认知能力）不可能有蹩脚成那个样子的圈套，才径直走了进去。严格说来，没有必要生火，至少现在还不用，岩架正向外蒸腾热量，而且会一直持续夜里。此外，桥上沿着弯曲的悬索排列的那些火焰形灯泡，在白昼消退的时候便闪烁起来了（像这种断断续续的事情，标志着她口中“旧世界机器”的随机状态），明亮的光华从蓝色逐步变成红色然后再变回蓝色，亮得能让杰姬看清她那本破旧的《孕期完全指导》——如果她想读的话。她不想读，而且对此隐隐有些内疚。她太累了，而且说实话，她害怕书中对于胎儿一动不动会有什么说法。你要是仔细想想，那堆火就是导向标和兴奋剂，是韦恩要把商场里的兽群幸存者引到桥这边来。当她斜靠在背包上，

接过韦恩递给她花生酱白吉饼时，心里想，就是这里了，这就是我们的最后一战，奔波了四个星期，我们要背水一战了。

他们在沉默中吃饭

一如过去的一周，他们在沉默中做每一件事。以前的韦恩是个话痨，你要不是有三天的时间要打发，你肯定不想跟他开聊。杰姬倒是觉得他那个样子很迷人，因为他的大部分话题都好玩又有趣，如果说她有时候会腻味，那只能是因为他开始讲他正迷恋的漫画书了，他能够而且肯定会讲得细致入微，让人头皮发麻。她对漫画从来不感兴趣，在那些不计后果的场景中，一群裹着紧身衣的人搞一些秘密的勾当，这样的故事根本不对她的胃口，尽管韦恩讲述和分析起来，滔滔不绝又鞭辟入里，偶尔会让她在听过之后说服自己去喜欢。现在，她希望自己读过韦恩大肆夸赞的一些作品，比如《黑暗骑士归来》和《蝙蝠侠：第一年》（但是不要读《黑暗骑士卷土重来》，那一本是被过誉的垃圾），还有《沙人》和《杀人狂约翰尼》（她希望后者能有个好玩一点的题目）。她也希望自己对他的讲解多留心一点，因为它们也许能帮助她了解过去一个月里，也就是世界出了大乱子以来，韦恩到底出了什么问题。他出问题的一个最明显的表现就是，曾经口若悬河，现在已然滴水不剩，而夸张的例证简直堪称疯狂……

擦枪

韦恩一把接一把地拆装了所有的手枪，同时杰姬用绳索栅栏练习步枪；韦恩清理步枪的时候，杰姬就拿着警用自动手枪练瞄准。她自己也能把每件武器拆成零件，清洁，上油。韦恩坚持要求她学会这些东西，以防他自己出事。这就是个笑话，他难道真的认为，就凭她现在所处的阶段，身子又胖又笨，离了他还能有什么作为吗？那场面简直可笑：一个挺着大肚子的孕妇，一手一把冒烟的枪，反击兽群。油脂浓烈的气味让她觉得恶心，于是她站起来（其实是斜靠着）望风，让韦恩按照他喜欢的方式做事。

安顿过夜

他们需要睡眠和等待。他先站第一轮岗，然后她接班。杰姬展开睡袋，用脚踢掉凉鞋，看着坐在火堆另一侧的韦恩。他又加了些柴火，火堆烧得更热更亮了。她问他：“它们什么时候会到这里？”韦恩答道：“很难说。幸运的话，中午前后吧。”这话让她挺意外，她以为，不管设不设陷阱，不管是不是最后一场硬仗，只要兽群没在破晓时或上午出现，他们两人就要放弃这个位置。因为尽管有高度上的优势（“占据高位”，韦恩多么爱说这句话啊），它却是条死路。如果兽

群穿过了韦恩在桥上为它们准备的东西和那张临时拼凑的网，沿路一拥而上，一直抵达通向岩架的道路，那么她和韦恩就被困住了。这违背了他的另一个口头禅——永远留一条出路。她认为最好是留一手，撤退并且信任韦恩有足够的计谋能进一步削弱兽群。这些想法她都讲给他听了，但是没起到任何作用。“这是我们最好的机会。”他说。尽管她据理力争，祭出了那句“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但韦恩丝毫不为所动。不管怎样，她已经快睁不开眼了，所以钻进了睡袋，在天亮之前不打算继续与他争辩。

杰姬睡得很浅

因为在孕期的这个阶段是不可能睡沉的，至少在岩架上的睡袋里不行。此外，她还做了些栩栩如生又令她不安的梦。这并不在意料之外，《孕期完全指导》里说，孕妇容易受到各种焦虑梦境的困扰。而她本人在过去一个月里遭遇了很多事情，她长时间拼尽全力地逃命，防止被兽群赶上，这已经在她潜意识里增添了很多前所未有的不安和恐惧，更是增加了做这种梦的可能。

在那段9号公路上时，她发现所有的车，有二三十辆，差不多都是同时停住的，除了一辆黑色的SUV。它撞烂了它前面一辆红色轿车的车厢。她和韦恩透过车窗看那些汽车的内部，每一辆里面都塞满了紫色的花，数量从一棵到四棵不等，粗大的茎像蛇一样扭曲着，花盘和向日葵差不多大。（那是一种她从没见过的植物，而她虽说算不上专家，却也是拿植物学当业余爱好的。）每一朵花都是花瓣层层堆叠而成，有点像玫瑰，不过每一片花瓣都有四到六英寸长，边缘不平整，几乎是锯齿形的，统统带着茄子色的晕彩。花盘的中心被一簇紧闭的花瓣遮蔽，那一簇花瓣就像是噘起来索吻的嘴唇，她觉得那个样子让人心烦意乱，便错开了视线，去看那些翠绿色的木质茎。茎上覆盖着粗毛，扇形的叶片很小，几乎是发育不全。杰姬仔细地观察那些植物，看它们缠绕着方向盘、变速杆、头枕、门把手、油门，看它们相互缠绕，穿过落满紫色花粉的车窗；每一辆车都成了一个独立的玻璃容器。她觉得这番景象不可思议：这个体型的植物不可能在这种缺食少水的环境中生存。韦恩还没来得及阻止，她已经抓住身旁一辆车的车门，要打开来摘一朵紧贴在车窗上、仿佛小孩向外张望似的花盘。但是，茎的力量大得出奇，她用尽全力也只能打开一点缝隙，够不到植物，只有一小团花粉喷出来。这时韦恩过来了，将她从车旁拽到自己旁，但她还是吸入了一些花粉，鼻子里充满了薰衣草的辛辣味，而且狠狠地打了喷嚏之后，那味道还是一整天散不去。她生韦恩的气，不仅因为他那个屈尊俯就的样子，而且因为他提醒她这种行为根本没什么意义。她能拿它做什么？如果能找到显微镜，她可以放在

下面观察，然后又如何？她是个主修生物学辅修心理学的大三学生：就算她能研究一点点紫色花瓣，最多也就是确定它是植物。她对二人的境遇也提不出什么深刻的见解。她尽量回避他，他不停地问她感觉怎么样，她就一直回答“没事”。这基本上是实情，除了薰衣草的味道。（不过，那一夜她梦见自己在开车，身上痒得她无法集中精力看路，她的皮肤开始在指尖下碎裂，化作粉末、纤尘，忽然之间她整个人都要分崩离析，她意识到自己的身体在变干燥、散开，汨汨尘烟从她的双手、脸颊、手指冒出，扑扑簌簌地落在方向盘上，身体消融在座椅上，双脚在鞋子里化作齑粉。她刚惊恐地意识到自己无法呼吸，然后呼吸便不再重要了，她崩溃了……然后她心怦怦跳着醒来，胎儿蹬腿回应她的激动，不过这很好，因为这意味着孩子还在，还在她身体里。整整半个小时，她双手来来回回摸自己的皮肤，摸每个疙瘩、每处疤痕、每一缕不干净的头发，以确信自己还是完整的，没有解体。韦恩肯定注意到了，但是没说什么。还得再过一个星期，噩梦带给杰姬的感受才会慢慢消退，她才能冷静地讲给他听。不过，令她惊讶的是，他并没有拿出一套解读梦境的说法，只是哼哼两声便不再提。）

那个梦境慢慢演变成她在父母的小房子里，和格伦在一起，格伦还是醉醺醺的。他把杜松子酒和奎宁水都放在沙发旁边，那样他不用走太远就能续杯，还放了一桶冰，酒太温的时候，他就舀出已经化了一半的冰块放进去。哪怕是世界末日，他大概也是在酒精的麻醉中度过的，有谁能拦着他呢？父母早该从超市回来了，出这一趟门本来用不了两个小时，最多三个小时，他们是二十二，不，是二十四小时之前去的，去之前吻了她但没理格伦（自从知道她怀孕之后他们就一直这样）。他们许诺会很快回来，不知道为什么没能兑现自己的许诺，她感到紧张，却并没有本该有的气愤。她仍想着他们可能会出现，不管电视节目报道了什么样的恐怖消息，现在都被平静的蓝屏取代了。杰姬顺楼梯走进起居室，从落地窗看出去，看到的只有附近的街里街坊，和平常一样：没有火灾，没有暴乱，没有人被不知什么东西弄得骨肉分离（它的传播速度超过了专家们提出的假说：一种新型的禽流感或某种变异的天花已经演变成了生物武器。考虑到它不可思议的毒性，后者更可信一点。如果真的如此，那么释放它的人打错了算盘，因为它只用了三天就席卷全球。除了恐怖主义，人们又提出了更多花哨的解释：猖獗的纳米技术，是一周前在一次事故中从奥尔巴尼的那家工厂里泄露出来的。一种外星病毒，由几天前划过夜空的几颗流星带进地球。当然，还有上帝之怒，不必在意全球发生的事件跟《启示录》上的描述根本没有相像之处——坚持这个说法的传教士们都是根据自己的需要解释《圣经》文本的老手了，这一次自然也能这么做。

她和格伦看到的其他景象又是怎么回事，那些在纷纷瓦解的世界之间一闪而过的东西？落在芝加哥那座建筑物上的不可能是什么行走之物的影子，对吧？那种想法太荒诞了：它怎么可能有那么高？不过，与“空军一号”相撞的是什么？那不是什么东西的翅膀吧，是吗？也没有那么大的鸟呀。她盯着窗外，看到了一点动静，一辆车正沿路高速驶来。有那么一刹那，她以为那是父母终于回来了，随后她看出那不是他们的斯巴鲁，而是一辆小一点的车，一辆白色的吉优，韦恩的车，他们一直拿这辆车取笑他，它的引擎在行驶中不堪重负。看到这一幕，她意识到自己摊上事了，某种坏事正打算朝她扑来，将她吞入血盆大口。那一刻她还在想，开过去，接着开，别停。然而，轮胎的嘶鸣传来，韦恩把车开上了她家的车道，车尾甩在草坪上，掀起了大块的土和草。他从还没熄火的车上摔下来，冲到前门，用两只手砸门，扯着已经嘶哑的嗓子喊她。她没动，她希望韦恩会回到他的小车上，带走伴他而来的不管什么灾难。直到后来，她听见格伦含混不清地说他非要进来。于是，她走到韦恩一直拍打不停的门前，满心打算要让他离开，不管发生了什么事，那都不是她的问题。（想来令人惊异，她竟然能够那么彻底地拒绝韦恩，那么多年，她都说韦恩是自己最好的男性朋友，当然，还是要排在格伦之后。）她一打开锁，门就开了，韦恩进屋，大声说她必须走，马上走，没时间了。杰姬记得他身上的气味，一开始是铜与碱混合的浓烈气息，她看清楚他的衣服之后意识到那是血液与恐惧的气味。他的衣服上凝着血和其他东西。（那是一块骨头吗？那个粉色的小块……）

最终他的话变得有条理了，她把手放在他的胳膊上，避开了那片摸上去仍然新鲜的血，她告诉他要放松，平静下来，没事的。这些话一句都打动不了他，他还是坚持说他们必须走，并抓住了她的胳膊。就在这时格伦走上了楼梯，谁知道他看到了什么？他一直在担心那个人，对两人的关系充满焦虑，现在这个人终于要把杰姬带走了。她本应预料到接下来要发生什么，尽管格伦喜欢摆出一副大男人姿态，但在她看来，他从本质上来说还是个温和平静的人。不过，没有什么能像一夸脱杜松子酒加奎宁水那样调动你内心的莽汉特质，格伦用自己的行动证明了这一点：他快速穿过房间，抱住韦恩的腰，把他摔到墙上，力量大得足以将他们两人都摔在地上（韦恩仍然抓着杰姬不肯放松，她仰着倒在了沙发上。）现在格伦也一身血污了，他举着拳头打韦恩，韦恩则努力把一条腿挤到两人中间，把格伦踢开，几乎踢到了楼梯上。杰姬双手护着肚子，朝两个人喊，要他们停下来，她说这太荒唐了。但是，韦恩对格伦没什么好感，正如格伦对他；是妒忌，她明白，尽管她已经尽全力不理睬加剧妒忌的理由。两人冲到一起，又手脚缠作一团地倒下，嘟嘟哝哝地相互咒骂。杰姬心想，太好了，这会儿要是妈妈和爸爸回来就热闹了。

这时，落地窗朝内炸开，一个巨大的生物咆哮着站在了起居室里，像狗甩水一样甩下身上的碎玻璃。杰姬尖叫起来，双脚踢腾着躲避它，正好起身坐进了沙发。有那么一瞬间她注意到了那东西的大小：它的肩膀离地四英尺高，背上还有一个一英尺高的隆起，脑袋就像感恩节火鸡那么大，脚有盘子那么大。她同时还在想，纽约州北部怎么会有鬣狗呢，这并不是鬣狗……这时它扑向了格伦（刚才窗户炸开的时候，他呆了一下，举起了胳膊），那东西用粗笨的大嘴咬住了他，把胳膊从他肩膀上扯了下来。骨头碎裂和肌腱扯断的声音混杂着喷薄的鲜血、格伦撕心裂肺的叫喊和那东西的低吼，就像低音中混杂了小提琴的尖叫。格伦的胳膊挂在那东西的嘴里，就好像被小狗叼着的玩具，接着，那东西一甩头把胳膊扔在一边又朝他冲过去，韦恩已经爬到了一旁，吓得面无表情。那东西把格伦顶到墙上，咬住了他的头颅。杰姬也尖叫起来，格伦的叫声已经高到了她认为不可能的程度，他的声带肯定会完蛋的——她不知道自己的耳朵还能忍受多少。那东西合上了嘴，传来了爆裂和压碎的声音，就像一枚鸡蛋屈服于手掌的压力之下。格伦的叫声平息了，杰姬却还在继续撕心裂肺地叫，仿佛倾诉着眼前所见带给她的恐惧。韦恩站起身来，跌跌撞撞地穿过起居室，经过正忙着大快朵颐的巨兽身旁，差点儿被一大块玻璃滑倒。他来到杰姬身边，抓住她的手，开始将她拉向仍然开着的前门。当另一种声音充斥在空气中时，他又停了下来，那尖利刺耳的声音就像走了音的管弦乐。只见那种黑色的生物（谁知道有多少只？二十？三十？更多？）在路上飞奔，几乎跑到了她家的车道尽头。韦恩的手就好像坐了电椅似的颤抖，后来她才明白，当时他的意志已到了崩溃的边缘，就像马达就要挣断皮带。她正在深吸气准备下一声尖叫（因为在你怀孕六个半月的时候，很难有足够的气息长久地尖叫），韦恩的手这时候平静了下来。她看向他的脸，看到那种空洞的恐惧神色已经变成了别的什么，这种变化让她也安静下来。“来。”他说，拉着她离开前门穿过起居室（那东西对着他们又吼又叫，还有，老天哪，格伦的尸体），走到厨房，进入地窖，走下楼梯又穿过地窖走到油箱前，途径她父亲的工作台时，停下拿了一张破布和一盒木质长火柴。从她记事开始，那些东西就放在父亲的工作台上了。头顶上的地板发出扑通扑通、咯吱咯吱的声音，更多巨兽闯进了房子——韦恩检查了一下油箱的油量表，开始拆卸。油量表转了一圈，两圈，然后就卡住了。他跑回工作台拿扳手，这时上面的那些东西又是呜咽又是咆哮，利爪在硬木地板上滑来滑去。格伦，她想，它们在争夺他，争夺他的残骸。韦恩卸下了油量表，浓重的汽油味充满了她的鼻腔。他往油箱里浸那块布，先浸一半，再浸另一半。他把破布挂在油箱口上，打开了火柴盒。“去打开外门，”他说着挑出了三根火柴，“但不要全打开，能看清后院的情况就行。”她照他说的，打开门闩，用肩膀顶开了通往地窖外面的金属门。院子里她能看到的部分苍翠而平静。“好，”韦

恩说，“我说‘跑’的时候，你打开门朝你邻居的房子跑，黄色的那栋。”还没等她问他怎么会指望一个孕龄六个半月的妇女跑步，他已经在盒子侧面划着第一根火柴了。一团火焰迸发出来，他毫不停顿地将它放到布的末端，火舌开始舔舐着破布。韦恩在她身后喊“跑”的时候，她已经跑进院子十英尺了，她的肚子和胸部重重地甩动着，生疼；她的腿在抗议，几乎快要抽筋；她的肺就像在被火烧。她不回头，因为不想看到将要杀死自己的怪物，她仅仅祈祷希望死得干脆一点。韦恩跑到了她身旁，为配合她的速度而慢下了狂乱的步伐。他们跑到院子边上的时候油箱炸了，房子砰的一声化作一团橙黄色的火焰，木头和玻璃的碎片打着转飞过院子，点燃了窗户下面的煤气罐以及，根据声音判断，韦恩的汽车。她能感觉到热浪从刚才自己待的地方扑来，看到房子废墟周围躺倒了不知道多少头那种东西的尸体。“格伦——”她叫道，但是韦恩在催促她继续跑。

她醒过来一次，看到韦恩坐在火堆旁，便接着睡觉

还有更多的梦。

他们在9号公路上的一座紧急救护大楼里，杰姬坚持要求停下来拿一些医疗补给，而且他们还需要处理一下韦恩前臂上的之字形裂口。她已经尽最大努力包扎了，但还是担心伤口会发展成败血症。黑色血痂周围的皮肤正开始由黄转绿，而且伤口散发出一股甜腥的气味，让她想吐。最起码她希望能为他找到吸塑包装的阿奇霉素，而如果能找到合适的工具，最好能给他清创（这就是有一个没当成医生的护士母亲的好处）。韦恩抗议称自己没事，却走在她前头进入了大楼，两只胳膊朝前伸着，各拿着一支枪。杰姬还没有想好她是不是也应该拿一把武器，于是她像手执棍棒似的拿着一个从邻居家房子里找到的超大号手电筒。走廊里足够亮，她可以不必浪费电池。头顶的荧光灯都灭了，但是天花板每隔一定距离便有天窗，外面灰蒙蒙的雨天足以让她和韦恩找东西。她并不确定他们在紧急救护大楼幽暗的内部会遇到什么。她有理由确信，对于她已经开始称之为“兽群”（韦恩喜欢用这个词；这个称呼无疑来自某本漫画书）的那些东西，他们已经获得了足够的优势，无须担心跟兽群的某位成员打照面。见到一朵或几朵奇特的紫花似乎更有可能，他们走在9号公路上时见到的几乎每一辆车里都长满了那种植物。不过他们只在车里见过，他们找食品、衣服和各式补给的几家商店都是空的。她曾觉得自己的余光觉察到了什么动静，但是朝那边看时却什么都没有，很有可能是她的幻觉。尽管如此，韦恩还是不肯放松警惕，进入每扇开着的门都要举着双枪跃入，然后一边环视房间一边用枪口扫过两侧，然后才会对杰姬喊“安全”。杰姬觉得他的表演很有意思，但她也知道这种感觉不对。警惕是必需

的，韦恩也好几次证明了他的能力，他把她家的房子变成炸弹，把兽群的实力至少削弱了一半甚至六成，前一天还把兽群的一头前锋引入并困在了麦当劳的冷藏室里。只不过，韦恩的行为里有表演的成分，就好像他觉得自己是在喜欢的艺术家创作的漫画里。过去一周半里发生的事情对韦恩精神造成了损伤，你不必有心理学学位也能觉察到，不过要想探查损伤程度就得需要一位博士后了。她可能对他行为的变化反应过度了：一种无情而极有创造性的暴力，主要目标是他们的追击者；或者她可能误读了他对过去十一天里极端事件的反应，但是，她不安地确信，韦恩已经人格分裂了，可能是一种粗放的心理重组，使他接触到了自我中从前被教养、社会和宗教阻挡的部分，甚至是一个完整的独立身份，仿佛他在实践他已经读了多年的某个场景。正因如此，她有这么个印象：尽管遭受了无法想象的心理创伤，尽管承受着无尽的恐惧和焦虑，在某种程度上，韦恩乐在其中。世界已经重新洗牌了，如今的他应对起来，要比原来那个干着工资最低的活、事业毫无进展的自己更胜任更自信，每一天的优先事项无非食物、睡眠和转移。

他们在进入的第二间检查室里找到了一个上锁的柜子，韦恩把它砸开了，杰姬把里面的东西一股脑扫进了她从超市里拿的塑料购物袋里。在第三间里，他们找到了一个仿佛超大号铅笔盒似的钢箱，里面装满解剖刀、探头和镊子，还有十来瓶生理盐水和一捆纱布绷带和好几卷手术绷带。“大奖。”她说，这是她死去的父亲给她起的外号，她到十二岁的时候就拒绝回应这个称呼了。她擦擦眼睛，将怀旧之情强忍下去。她让韦恩把胳膊放在水槽边以便引血，还让他用闲着的那只手拿手电。他并不愿意把枪都放下，但这个房间里采不到自然光，他没有其他的选择。他勉强同意把手枪放在水槽对面那一侧，并告诉她，一有任何东西进门就抱头蹲下。

她用生理盐水冲洗他的胳膊，湿润并软化血痂，然后拿起手术刀和探头剥离凝固的血液，手术刀插入更加顽固的血块下面，把它们撬开，这时候韦恩便会倒抽凉气。伤口暴露出来之后，她用了半瓶生理盐水，洗去了一路上留在里面的各色碎屑，并让韦恩把手电筒拿近一点，她好仔细检查。随着她用探头尽量轻柔地试探，手电筒在轻轻抖动。她放下探头，拿起一支缝合镊子，放出一股脓水，并从里面取出了一块东西。她认为那是某个兽群成员的牙齿碎片，她很高兴有机会更加细致地研究那东西，但她并没有对韦恩提及，因为他只会提醒她，说她只是个生物专业的学生，不是什么世界闻名的科学家，不可能从这个样品里了解到什么有用的东西。然后，她把脓水冲干净，又检查了一遍才满意，她往伤口上挤了厚厚的一层抗菌药膏，开始包扎。杰姬做这些事情的时候尽量不看韦恩的脸，她知道那张脸会因为

痛楚而扭曲，她不想因此影响自己的注意力。不过现在她已经全力清理了他的胳膊，还有足够的药物阻挡任何阴魂不散的感染，所以她放松下来，笑着看他一眼。她被看到的景象吓得尖叫一声倒退一步：韦恩的脸从嘴往上都不见了，变成了浓重的漆黑一团，就好像有人朝他头上倒了一罐黑油漆，只不过油漆没有顺着皮肤往下淌而是留在了原处。杰姬退出房间，进入走廊，撞到了一面墙上，韦恩跟在后面问：“怎么了？有什么问题？”他用手电筒照着她，然后来来回回照了一下走廊，又接着照她，炫目的光芒后面，他只留下一个轮廓。然而她却能看清他身后和头顶的某种东西，一团黑云，像一件披风或者一对翅膀似的飘摆着。她一只手捂着肚子，另一只手挡在眼睛上方，韦恩终于把手电筒的光柱指向了地面，仍然追问着她怎么了，出了什么事。她鼓足勇气看他的脸，上面已经没有她之前看到的東西了（如果一开始那东西确实存在的话），他身后也没有任何东西。她摆摆手制止了他没完没了的提问，然后放下手。“对不起——我只是吓坏了。”她知道他不满意这个答复，但是为了保持他们相对于兽群的优势，他愿意就此打住。所以，据她所知，他并没有疑心过她看到了那种东西——不管那到底是什么。

凌晨

三点半。

韦恩把她喊醒站第二班岗

杰姬坐在已经变成余烬的火堆旁，身子裹在睡袋里。夜晚已经变得比她预想的冷，比最近几夜都冷。难道要提前入冬？她打算问韦恩那杆步枪的名字来满足自己好奇心，枪现在放在她身边的地上。尽管每隔十五分钟左右，她都会用望远镜扫视桥头，让韦恩的绳子机关进入焦点，但她看到的只有桥上机关另一侧的几辆车。桥灯的色彩继续在光谱上来来回回，蓝变成红，红再变成蓝。她也查看韦恩，在她看来，他在睡袋里睡着了。

梦境仍然困扰着她，杰姬不止一次地想象他身上发生了什么，推测他的心理地形发生过什么样的板块变化。他不肯讲述在他逃至她家之前发生了什么事，他身上血和瘀伤是从何而来的，但是她知道他母亲待在家里，很可能他父亲和妹妹也跟她在一起。既然他不肯回答关于家人的任何问题，看来他们可能已经死了，兽群突然冲到韦恩和家人面前，当着他的面把他们撕成了碎片。这就引出了另一个问题，他是怎么逃出来的？（还有，兽群一开始是从哪里来的？）她怀疑答案是纯粹靠运气；也许兽群是从后门进入了韦恩的房子，让他得以从前门逃脱；也许他摔下了地下室的楼梯，得以溜到车库；有可能他的父

母分散了兽群的注意力，牺牲自己让他跑到了车上。那样的创伤，加上与兽群擦肩而过，也就是格伦死的那次，肯定启动了某种补偿过程，把他新近破裂的意识碎片重新整合起来，让他得以生存。没错，她意识到自己是在描述某个超级英雄起源的原始情节——痛苦的心理创伤引起了身着戏服的第二人格的诞生。这既是对创伤的适应又是创伤的持续症状，不过也许韦恩求助于那种超级英雄模板是为了防止他的意识残骸四散而去。她真希望自己上学期选了那门《反常心理》课，而不是把课推延到一个永远不会再来的未来。不过话说回来，在本科课堂上学到的东西真能让她获得分析这些问题的能力吗？更关键的是，她是在寻求什么？理解韦恩，还是尝试治愈他，而到底怎么才算是治愈他？把他变回她已经认识了五十万年的平静健谈的家伙？她能受得了那个韦恩吗？那个韦恩有能力像这个韦恩（有时候他会让她想到蝙蝠侠，有时候是魅影侠，不过她并没有向他提过这两个名字）一样保障她和宝宝的安全吗？这个韦恩显然记得他在《命运战士》和《以牙还牙》里面读到的每一种技巧和机关。然而她跟现在这个韦恩在一起又能安全多少呢？这是一个人格在继续朝更加黑暗的方向沉沦（或者说第二人格似乎正在吞噬第一人格）的人，他被一个蒙着他的脸的漆黑阴影附身了。她努力说服自己那只是她的幻觉，但她知道并不是那么回事，看到了就是看到了。她认为是韦恩肉体的痛楚和重新清理伤口时手电筒照明的压力把那个人格从其藏身之处逼了出来。从那之后的两周半里，她一直留心着，不过最近一次是在上周，她又一次从格伦尖叫着死去的梦里醒来，看到韦恩靠在对面的墙上，一个巨大的阴影在他身后延展。她坐起身来，心脏怦怦跳，却看见那只是光线玩的把戏。到目前为止，韦恩丝毫没有表现出他已经知道了她知道的事情，可是她又怎么能确信呢？而且，她疑心他甚至没有意识到笼罩着他的黑暗。

这挺有意思：你可能会认为，此时此刻，到了这种境地，她当然能够直接问韦恩怎么回事，而他能够直接回答。但是不行，她不能冒疏远他的风险，不能让他察觉她发现了一个他希望一直隐瞒下去的秘密。因为，如果他抛弃了她，她该怎么办啊？就像是她确认了自己怀孕的时候，一个暗淡的蓝色加号证实了她的肚子几周以来一直在告诉她的事情。你以为形势的严峻性会迫使她和格伦，和父母讨论此事，但事实恰恰相反：格伦什么都没说出，仿佛谈论他们之间的情况是一种无法撤销的罪行供认。他用一些含糊其辞的保证来搪塞，想方设法更多地做爱，反正也不需要考虑避孕的问题了。她对此也并无意见，哪怕是在社区大学停车场的汽车里面，因为这至少算是一种接触。至于她的父母，他们一开始表现出的沮丧与勉强支持的态度后来荡然无存。讽刺的是，格伦的父亲先把他们俩骂了个涕泪交下，又命令他们滚出他的房子，然后每周至少打一通电话了解情况。回想起来，他才

是所有人当中最诚实、最能够表达自己感受的人。不，这些遭遇带来的压力并没有让交谈变得容易，如果说有什么影响，那也是让有意义的交流的可能性几乎呈指数级地下降。

杰姬唯一能确信的是，韦恩的阴影与其他所有东西都有关联，比如瘟疫、紫色的花、兽群。说到这个，她兽群而的问题丝毫没有头绪：它们是什么，从哪里来？它们如何几乎在一夜之间来到纽约州北部？这些都不通。她看过很多自然频道的电视专题片，知道那么大的活跃猎食者需要巨量的食物，而据她所知，它们根本没有那么多食物。她和韦恩在逃亡的路上只遇到了寥寥几具尸体。（她认为，其他所有人都被有线新闻网上播的那种融化人脸的病毒吞噬了，那种病毒肯定是连骨头也不放过，不过这是另外一个问题了。）哪怕兽群成员的数目已经减少了，尸体也不够他们吃的，而它们显然对素食没有多少兴趣，尽管她认为还是有这个可能的。它们追击她和韦恩那么远也毫无道理。这两个人对兽群来说算不上什么大餐，而且显然那些巨大的动物应该已经明白跟随他俩只会遭遇痛苦和死亡了，这就好像陷入了一部逻辑与连贯性让位给了视觉效果与悬念的Z级科幻电影，《狼群之背水一战》之类的。所有这些都像是拼图的碎片，而他们却看不到全貌。

在下雨那一周的倒数第二天，老天爷大发淫威，从他们避雨的房子往窗外看，竟然什么都看不到，房顶随着每一阵风发出不详的咯吱声。那栋房子的车道上停着一辆小型货车，车里开着几朵他们见过的最大的紫花。她和韦恩为这世界的遭遇编造了很多解释，借以自娱，解释越花哨娱乐效果越强。上帝认为《启示录》里计划的大难已经跟不上潮流，所以从平装本惊悚小说中抄了一些更显华丽的桥段；爱丽丝镜子另一面的猛兽打破镜子跑到这边来了；这个世界和其他维度、另一个地球，甚至多个地球交叉了，每一个维度、地球都迥然相异，所有东西都纠缠不清（韦恩为这个场景编造了“量子决裂”一词）；共同的潜意识，即“世界之魂”，迸发了，把噩梦一股脑排泄出来……

在某个时刻，杰姬感觉从前的那个韦恩，她可以与之无话不说的韦恩复活了，她兴奋得想要说出自灾难降临起就挥之不去的感觉：说不清为什么，这一切都是暂时的，没有哪项改变永久地扭曲了世界，目前还没有。她解释这种感受的最好方式，就是将它与她失去最好的闺蜜伊莱恩·布朗时的感受相提并论。那是在前年，伊莱恩从唐恩都乐甜甜圈餐厅下班回家，半道上死在了一个醉驾司机的轮下。杰姬父母让她坐在餐桌旁，对她讲了这个噩耗，在之后的大约一天时间里，杰姬坚定地认为伊莱恩的死不是板上钉钉的事，她还有办法改变这件事，只要她能搞明白到底是什么办法。当时她虽然处于极度震惊的状

态中，但就好像她的系统受到的冲击暂时让她与这世界的运行机制更贴近了，她能够感受到这一事件与其他可能性的剥离。她现在的感受不同之处主要体现在烈度和时长方面：伊莱恩死的时候，就好像站在一部小马达旁边，比如一辆摩托车，站了大约二十四小时；现在就好像站在铁轨旁边，三引擎火车日夜不停地隆隆驶过，持续好几个星期。韦恩把这种感觉称为“量子分歧”（那一天可把量子给忙坏了），听起来挺像那么回事，其实表达的并不是他的本意。杰姬说，就像是能够感觉到命运改变了世界的纹理。不管你怎么命名她的这种意识觉醒，不管它是不是创伤后的反应，是不是韦恩正在遭受的那种转变的温和版本（据她所知，这是有着大量文档记录的创伤反应），她那个“事件火车咔嚓作响地驶离其他场景”的信仰的问题在于，它完全没有任何用处：说到底，她对此能做什么呢？她没有能力逆转事态，让命运已织就的再重新解开，重新开始。（不过她心中偷偷地想，会不会某个地方藏着一扇门，打开之后就能回到熟知的那个世界）。

除了尝试给理论取名字，韦恩并不知道该针对自己的感受说些什么，两人的谈话转到了其他话题上。他们谈起胎儿，以及杰姬还有多久就要分娩，到时候他们该怎么做。那时她希望他们可以使用瓦萨医院的设施，按照他们俩行进的速度，她预计他们差不多会在孩子要出生的时候抵达那里，而如果到时候兽群被他们杀光了，那就没有理由不在那里扎营，待在医院里是有很多好处的。但是，他们在9号公路上逃亡的速度超过了她的预期，而兽群也表现得越发奸诈狡猾、难以杀死，现在他们必须在金斯顿找一家医院了。（如果还有必要那么做；如果孩子还活着；如果她不会提前分娩，生出一个死胎。）够了，她想着，一只手在肚子上划大圈，就好像那是一盏灯，而她在召唤妖怪。好好的，她对孩子说，好好的。真有意思啊，对于一个把你吓得要死的东西，一个一开始你不想要却又无力拒绝的东西（多谢了，十二年的天主教会学校生涯），一个夺走你对生活的控制权，把你的生活推向一个不曾预料的泥泞之路的东西，你竟然期待，这才叫量子分歧吧。她记得第一次感觉到孩子，第一次确信胎儿在动的时候，那阵颤动把她吓了一跳，也让她激动不已。后来颤动发展成了脚踢拳打，胎儿甚至把她的膀胱当成自己的蹦床。与孕期同步发展出的情感跟她预想的并不一样，根本没有那种溢满全身的甜蜜的多愁善感，事实上，她内心生发的是与胎儿之间一种更加基本、原始甚至深刻的联系，就好像她能感觉到连接着他们俩的期待。除此之外还有其他一些情感：大部分是焦虑，还有含泪的惆怅，偶尔会有一种深切的满足感，如磐石一般坚实和厚重。好好的，她对孩子说，好好的。

就在破晓前

靛色的天光慢慢转变成深蓝，最黯淡的星慢慢消失。

兽群来了

汽车报警器预告了它们的到来，她意识到韦恩肯定为此做了些安排。她马上把步枪举到脸颊旁，兽群中的一头跃入了焦点。她前前后后移动步枪，看到它后面跟着两头，另外还有一头断后。这四头距离绳索屏障约有十英尺，缓慢地前进，餐盘大小的足每一步都踏得小心翼翼，不时停下来嗅嗅前面的路，研究一下桥的支撑索缆。杰姬有足够的时间核实计数，她确认了看到的四头就是兽群，只有它们几个，后面没有跟着更多成员，她一阵狂喜。她想，四头，它们只有四头，我们能搞定，韦恩说得对，我们终于能够摆脱它们了。这四头，它们的样子都很狼狈，看起来是好不容易才从商场圈套的废墟里脱身的。它们的皮毛上装点着割伤、划痕和烧伤，好多块毛发被扯掉或者刮掉了，好多条皮肤像飘带似的耷拉着。她最先看见的那一头左眼似乎受了伤，带着暗色的瘀血，而最后面那头要拖着左后腿走路。死里逃生使它们成为了适者，是的，谢谢啦，达尔文先生。但是，看着它们慎之又慎地前进，杰姬想起了她祖母的狗。她小的时候那只贵宾犬就已经很老了，每一年毛色都更加灰白，体格更加虚弱，颤抖得更加厉害，步履更加蹒跚。她的心里并没有被勾出怜悯之情，过去四周里发生的事情已经杜绝了那种可能性，这种联想只是让她的喜悦缓和了下来。

了结的时候到了，她想着，转身要去叫醒韦恩。韦恩显然已经起身了，正面沉似水地往牛仔裤里塞手枪，把魔术袋的带子越过头顶跨到肩膀上。他蜷伏在她身旁，把第三把手枪递过来。“万一它们有哪头过了我这关。”她接了过来，检查保险，然后放在身边的石头上。他够到她的背包，拽过来让她靠着。“干掉最后面那头，”他继续说，“以及想逃的。”没等她回答，他就从她身旁跑开了，沿着岩架往回赶。杰姬右手举着步枪，调整了姿势，直到倚在了背包上，然后把步枪拿到合适的位置，枪托顶在肩膀上，让那里的肉迎接后坐力。韦恩向她保证过，后坐力不会太难以承受。她用瞄准镜看过去，兽群已经站住脚，颈上的毛支棱起来。她听得到它们的声音，那低沉的调子，就像因磨损而没了音准的六弦提琴。她把手指勾在扳机上，等它们惊慌逃窜。她提醒自己是轻扣扳机，而不是猛拉，她疑心自己到底能否击中一头，更别提阻止它们了。韦恩正在双手空空地沿路跑向桥，兽群看到他的时候，低沉的调子变成了参差不齐的尖叫，盖过了韦恩朝它们喊的不知什么话。无疑他是在嘲弄它们，刺激它们继续前进。她好奇这怎么会管用，动物怎么会对侮辱有所回应？她还怀疑它们并不是动物，但不确定这个问题又暗示着什么，因为她无法想象机

器会被韦恩的挑衅所困扰，那么还有什么可能呢？人？那就太荒唐了。

很快就结束了

或者说杰基杰姬事后想起来，事情结束得挺快。当那一切还是进行的时候，看起来慢得折磨人，几乎就像是一系列随着桥灯颜色变化而切换的舞台布景。

紫色，韦恩在奔跑，他张着嘴，双臂朝两边平伸。兽群头领的下颚凝固成一个咆哮的表情，看起来竟与笑容有些奇妙的相似；其他成员都在朝前走。

蓝色，韦恩停住了，离绳索屏障顶多二十英尺。在逼近的兽群的衬托下，屏障看上去奇形怪状的，就像是对某种更加正经的设计的模仿。

绿色，头领伏下身子准备跃起，韦恩的手里依然没有武器。最后面的兽群成员已经停住脚步，似乎在考虑撤退，杰姬把瞄准镜中的十字线对准了它回缩的脑袋。

黄色，头领已经跃入了空中，手枪出现在韦恩的双手中，但他瞄准的不是眼前这头，而是它身后那一对。断后的那头已经开始逃跑了，脑袋晃到了瞄准镜视野之外，杰姬看到了它的脖子。

橙色，头领已经被网困住，正在反抗，绳索往下坠，但还能兜得住。韦恩的枪口吐出白色的火焰，子弹朝中间两头倾泻过去，而即便头颅正在被韦恩打成碎片，它们俩仍在蹒跚前进。最后那只正在转身逃离，脑后暴露给了杰姬，她抠响了扳机，伴随着一片火花、一声脆响，步枪猛地顶到她的肩膀上，险些从她手里跳脱。

红色，她努力把瞄准镜放回眼前，努力在兽群的最后一头成员跑得太远之前找到它，希望能再补一枪，说不定她能伤到它、打瘸它，然后韦恩可以解决了它。可她没看到它，它不见了，她来来回回地找，找到了，它的腿朝四面伸展，脑袋的前半部没有了，碎成了渣。有那么一会儿，她高兴得想要叫出来，这时她想到了韦恩，就开始寻找他，手指悬在扳机上。

又变回橙色，她看到韦恩不要手枪了，正走向兽群的最后成员，一边把手枪扔向两边。那一头还没有从韦恩的绳索机关中挣脱，正在扭动翻滚，无奈又无谓地往空中咬。她想，搞什么啊，然后瞄准了那

东西的胸膛。

黄色，有些不对劲，视野里一片漆黑。她挪开眼睛，眨眨眼，又往瞄准镜里看去。

绿色，她看到韦恩穿着斗篷，长长的黑暗拖在他身后，朝后方和两旁翻腾着，绿色的灯光在其中摇晃闪烁。

蓝色，韦恩站在巨兽前面，脑袋也被同样的黑暗笼罩了，只露出嘴，正在朝那头努力想要抓到他的怪物说着什么。杰姬应该能够看出他说的话，她一直善于读唇语，但是她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

紫色，韦恩伸出了被黑暗覆盖的双臂，抓住了最后一头巨兽的上下两颚，把它的头撕成了两半，那东西抽搐着，血液从脖子里喷涌而出，和笼罩着韦恩的东西一样黑。杰姬不假思索地把十字线对准了韦恩的胸膛，对准了那片她敢起誓正在他的胸膛上翻滚的黑暗。上帝保佑啊，那东西正扭动着，朝空中的血雾伸展过去。时间成了一个房间，她可以踱步其中，理清好多多个在自己头脑中叫嚷的声音：一个在喊：“活他妈鬼！”另一个在喊：“你在干什么？”第三个在喊：“你离了他怎么活下去？”第四个在喊：“你欠他人情呢。”第五个在喊：“他到底是什么？”她勾着扳机的手指放松了。如果她要这么做，那就必须现在动手。稍有耽搁，韦恩就会注意到她在干什么。这时，桥上的灯光全灭了，视野中一片漆黑，胎儿刚好在这个时候踢她，踢得很重，让她叫了一声“哦！”然后松开了扳机。韦恩在桥上设置的不知什么东西爆炸了，一声巨响，亮白的火光逼得她抱头蜷缩在背包之后，步枪掉在一旁，也顾不上去捡。爆炸力震撼着周围的空气，她身后的岩石也在抖动。桥面跌向下面的河流，支撑索缆像过紧的吉他弦似的噼啪作响，金属和路面的碎片伴着桥的呻吟在她身边落如雨下。杰姬冒险看了一眼，看到桥跨结构已然断裂，桥正朝中间塌下去，曾经相互制衡的各种力全都释放出来，作用在了它自己身上。悬吊索在颤抖，几座桥塔在倒向彼此，她确信整个结构都会扭成碎片。胎儿又踢了，连续两次，她尽量躲在背包后面，岩架还在颤抖，成千上万吨金属临终的哀鸣回荡在山谷中，让胎儿扭动起来。她尽量用双臂护着肚子，说没事的，一切都会没事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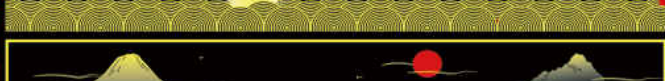
之后，杰姬朝北行进

路上经过的另外三辆车里也长满了花，和每天见到的景象一样。韦恩和她在一起，他是在桥仍响个不停的时候重新现身的（不过桥没有塌，桥塔歪到了一个疯狂的角度，两侧的索缆被绷得很紧，中间又很松。它现在已经无法通行，但仍然连接着两岸），身上不见了黑

色的，该怎么称呼，黑色的装束？她觉得可以接受装饰这个词，蹩脚但精确。她问起的兽群时候，他回答说它们全完了，但他们最好继续赶路。到金斯顿还有很远的路程，谁知道哈德逊河这一边是什么情况？即便他知道杰姬曾目不转睛地盯着他，就像对待过去几个小时里一直提醒自己存在的胎儿一样（这意味着她大概可以松口气了），即便他怀疑过那个挂在她嘴边，稍有刺激就会脱口而出的问题，即便他猜到了她走路时一只手要插进汗衫里是因为那里藏着第三把手枪（尽管她说那把枪肯定是爆炸时被震下了岩架），他也一点都没有表现出来。

夜幕降临的时候，他们已经走了很远。

日本未来时

[illegible]

(美) 莫里·华莱士、厄克·马蒂斯 著 丁丁虫 等 译

日本科幻与科幻日本

版权信息

书名：日本未来时：日本科幻与科幻日本

作者：【美】真澄·华盛顿 【美】尼克·马马塔斯

译者：丁丁虫 等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18-10-01

ISBN：978-7-5133-3043-5

目录

CONTENTS

英文版序（一）
英文版序（二）
物哀
分手之绝响
禁区武器高隆比娜
无差别化引擎
树海
内在天文学
一览无余
金色面包
一息一画
鲸肉
山海民
慈悲观音
自生之梦

英文版序（一）

我的书案上搁着西方作家的小说。刚开始审阅的时候，我挑出那些不地道的日本人名和专有名词，用铅笔标注出来。“这不是日本人会有的名字……”我写道，或者“这个名词的拼写应该是……”然而，当我真正开始阅读每个故事的时候，我就把铅笔扔到一旁了。那些拼写其实无伤大雅，不必修改。我们都知道“田芥”听起来不像一个常见的日本人名，可是菲利普·迪克的《高堡奇人》并不会因此而失色半分。

后来，其中一个日文短篇的英语译文送到了书案上，我开始阅读。不久，我心中产生了一种奇怪的感觉……等一下，这篇小说用英文写出来竟然比日文版更易懂。怎么回事？这个故事仿佛等待了很久，终于盼到了用英语问世的一天。

这本选集收录的作品精彩纷呈，都是秉着跨越文化、互相理解的精神去创作的，我有幸成为第一个读者，甚喜。在这一刻，这两种文化真正地交汇在了同一个页面上。那么，下一页是什么呢？更多的故事！希望我们能够继续一起享受阅读的乐趣。

在此谨向这本选集的各位作者和译者表示谢意。还要特别感谢一位同事，她不知疲倦地工作，参与了高堡（Haikasoru）出版社每一本书的出版，她就是我们的文字编辑丽贝卡·唐尼。

——真澄·华盛顿

英文版序（二）

高堡出版社专门以英文译介出版日本的科幻、奇幻以及恐怖小说。几年前当我应聘来这里做编辑的时候，并没有什么明确的期待。市面上也有日本科幻小说的英译选集，不过主要关注历史题材。和许多人一样，我也以为当代日本科幻小说的主流是赛博朋克：主角都是黑帮背景，在霓虹乱闪、光怪陆离的世界里发扬武士道精神；偶尔也会有些故事反映社会现实，映射美国在二战中击败日本并从此在日本驻军以及日本如何在经济领域一雪前耻的往事。然而我错了，错得很愉快，错得很欣慰。

日本科幻与西方科幻颇为相似：有的硬，有的软；有的阴郁黑暗，有的欢快荒诞；有的构思严谨缜密，有的情节天马行空。实际上，若论对科幻的热忱，没有几个西方科幻迷能与日本科幻作家相比。日本人对西方科幻小说界了解颇多，而西方人则对日本所知甚少。虽然电子游戏、漫画以及动画片在一定程度上填补了这方面的知识空缺，却未能完全消除鸿沟。就像我自己，我对日本科幻的印象并不准确，因为这种印象来自美国科幻作品里面对日本的描写——霓虹灯和经济较量，这些都是西方人的偏见。这种偏见导致了一个问题：西方作家拿取日本文化里的某些概念，掺杂自己对日本行为模式的刻板印象，以此为构件，塑造出一个异常奇怪的种族。于是，从西方人的笔下看日本，其失真程度就好比透过万花筒照哈哈镜。

《日本未来时》正是要弥合西方与日本在科幻奇幻小说领域的沟壑。参与本书的好几位日本作者专门为了这个项目创作了新的故事——这些作品的英译本甚至比其母语版本出版得更早。至于来自西方的作家，他们当中有几位与日本有一些私人联系，他们也全力以赴，彻底突破了美学上的文化差异。于是，本书中出现了虚拟世界、日本汉字，甚至还有一个巨型机甲中队，书中故事不但瑰丽多彩，而且原汁原味。科幻作家总是热衷探索奇异新世界——在《日本未来时》中，我们探索我们自己的世界。

——尼克·马马塔斯

加利福尼亚，旧金山

2012年2月

物哀

著/（美）刘宇昆

译/汪梅子

这个世界状如“伞”字，不过是个写得不太好看的“伞”，就像我写的字，整个字的比例都不对。

父亲若是看到我的字仍然如此稚气，一定会深感羞愧。的确，有很多字我甚至已经不太会写了。八岁之后，我就不再日本上学了。

不过眼下，姑且用上这个歪歪扭扭的字吧。

上半部分的伞篷是太阳帆。这个拉长的字也难以体现它有多么大。太阳帆是一个不断旋转的圆盘，直径足有一千千米，厚度却只有宣纸的百分之一，宛如一只巨型风筝，不漏掉路过的每一个光子。确实可以遮天蔽日。

伞篷下方悬垂着一条碳纳米管线缆，有一百千米长，轻盈、坚固、柔韧。线缆末端挂着希望号的核心——居住舱。它是一个圆柱体，高五百米，这个世界的全部一千零二十一名居民都生活于此。

太阳光照耀着太阳帆，驱动我们不断加速，沿着不断扩大的螺旋轨道，逐渐远离太阳。加速度使我们能够立足于甲板，使一切获得重力。

轨道带领我们前往一颗名为室女座61的恒星。现在还看不到它，因为被太阳帆挡住了。希望号会在大约三百年后抵达。如果运气好，我的曾曾曾孙子会看到它——我曾经数过到底应该有多少个“曾”，不过现在已经不记得了。

居住舱没有窗户，无法观赏群星掠过的景象。大部分人早就厌倦了星空，对此并不在意。但我喜欢透过安装在飞船底部的摄像头观看

太阳不断后退的红光，那是我们的过去。

“大翔。”父亲把我叫醒。“把你的东西收拾好。该走了。”

我的小箱子都装好了，只差把围棋塞进去。围棋是父亲在我五岁的时候送的。一天当中，我最喜欢和父亲对弈的时光。

我和父母出门之时，太阳尚未升起。邻居也都站在各家房前，带着行李，我们在夏季星空下彬彬有礼地彼此寒暄。我和往常一样搜寻着天锤星。自打我记事起，夜空中除了月亮，最亮的便是这颗小行星，它的亮度每年还在不断增加。

一辆车顶装着大喇叭的卡车在路中间缓缓行驶。

“久留米市的各位市民，请注意！请有序前往公交车站。有足够的大巴将你们运送至火车站。你们将搭乘火车前往鹿儿岛。请勿自驾。请务必将道路让给疏散大巴和政府用车！”

各家都在人行道上慢慢走着。

“前田太太。”父亲向我家邻居说，“我来帮您拿行李吧。”

“太感谢了。”前田婆婆答道。

走了十分钟，前田婆婆停下来，倚在路灯柱上。

“婆婆，快到了。”我说。她点点头，因为喘不上气来，没有说话。我试图给她鼓劲。“您盼着在鹿儿岛见到孙子吗？我也很想念米奇君。您可以跟他坐在一起，在太空飞船上好好休息。他们说，大家都有位子。”

母亲朝我露出赞许的微笑。

“咱们能在这里，真是太幸运了。”父亲说。他指指朝公交车站有序前进的人流，穿着洁净衬衣和体面鞋子的小伙子，搀扶年迈父母的中年妇人，空荡荡的干净街道，还有静悄悄的气氛——尽管人很多，但大家都是悄声低语。家人、邻里、朋友、同事……众人之间的深厚羁绊有如丝线，难以觉察，却十分坚韧，丝线密布，令空气仿佛闪闪发光。

我在电视上看到了世界其他地方发生的事：劫匪尖叫着冲过街道，士兵和警察朝空中开枪，有时也朝人群开枪；建筑着火，尸体成

堆；将军对着疯狂的人群高喊，发誓要为过往的不公复仇，哪怕世界行将毁灭。

“大翔，我想让你记住此情此景。”父亲环顾四周，十分激动，“正是在这灾难当前的时候，我们表现出了万众一心的力量。你要明白，定义我们的，不是形单影只的孤独，而是包围我们的关系网络。人必须超越自私自利的需求，才能让我们所有人和谐生活下去。一个人渺小软弱，但大家紧密团结起来，日本国就能无往不利。”

“清水先生，”八岁的鲍比说，“我不喜欢这个游戏。”

学校位于圆柱形居住舱的核心，这样可以在最大程度上避免辐射。教室前方挂着一面巨大的美国国旗，孩子们每天早上对着它宣誓。美国国旗的两侧各有一排小一些的旗帜，是希望号上其他各国幸存者的国旗。最左边是一面小孩画的日之丸旗，白纸的边角已经卷了起来，一度红艳的初升旭日也褪成了橙色的落日。这是我登上希望号的那天画的。

我拉过一把椅子，在鲍比和他的小伙伴埃里克的桌前坐下。“为什么呢？”

两个孩子之间摆着一张棋盘，纵横各十九条直线交会其上。棋盘格的交叉点上摆着一片黑色和白色的棋子。

每两周，我便有一天不必像平常一样监测太阳帆的状态，而是到这里来给孩子们讲讲日本的事。有时候我觉得这样做有点蠢。我自己所拥有的也不过是孩提时代对日本的模糊记忆，又能教给他们什么呢？

但也没有其他选择。所有我这样的外国技术人员都认为，我们有责任参与学校的文化多样性项目，尽力传授我们的知识。

“这些棋子长得都一个样。”鲍比说，“而且也不会动。没劲。”

“那你喜欢什么游戏？”我问。

“《小行星守卫者》！”埃里克说，“那个游戏才好玩呢。可以拯救世界。”

“我问的是不在电脑上玩的游戏。”

鲍比耸耸肩。“那，可能是国际象棋吧。我喜欢后。它又厉害，

又跟其他棋子都不一样。它是英雄。”

“国际象棋都是小打小闹。”我说，“围棋的视角更广阔。可以一览全局。”

“可是围棋里没有英雄。”鲍比固执地说。

我不知该如何回答他。

鹿儿岛没有可供住宿的地方，大家都睡在通往太空港的公路边。我们能看到地平线上停着巨大的逃生飞船，在阳光下闪着银光。

父亲告诉我，天锤星上坠落的碎片朝火星和月球飞来了，所以飞船必须把我们带到更远的地方，前往深空，这样才能保证我们的安全。

“要是能坐在靠窗的位置就好了。”我一边说，一边想象着群星从眼前掠过的景象。

“应该把靠窗的位置让给你更小的孩子。”父亲说，“记住，我们都必须做出牺牲，这样才能共存。”

我们把箱子垒起来，盖上被单，搭成挡风蔽日的窝棚。政府的督察员每天都来分发补给，维持秩序。

“请保持耐心！”政府督查员说，“我们知道，事情进展得有些缓慢，但我们正在尽力解决。大家都会有座位的。”

我们很耐心。白天，有些母亲自发组织起来给孩子们上课，父亲们建立起一套优先制度，确保飞船最终准备就绪时，有老有小的家庭能最先登船。

等了四天，政府督察员的保证听着也不那么可靠了。人群中流言四起。

“是飞船的问题。飞船出故障了。”

“制造方对政府撒了谎，说飞船已经准备就绪，其实还没有。现在首相进退两难，不敢说出真相。”

“我听说只有一艘飞船，只有身居要职的几百人能获得座位。其他飞船不过是些空壳子，做做样子而已。”

“他们正盼着美国人回心转意，给咱们这些同盟的国家再造几艘飞船。”

母亲找到父亲，对他耳语几句。

父亲摇摇头，制止了她。“别再说这种话。”

“可是，为了大翔——”

“不行！”我从未见过父亲如此生气。他把嘴边的话又咽了回去。“咱们必须相信彼此，相信首相，相信自卫队。”

母亲看起来不太高兴。我拉住她的手。“我不害怕。”我说。

“这就对了。”父亲如释重负地说，“没有什么好怕的。”

他把我抱了起来。我有点不好意思，从我还很小的时候起，他就不再这样做了。他指着我们周围目力所及的稠密人群，足有数十万人之多。

“看看这里有多少人：他们是各家各户的奶奶、爸爸、姐姐、弟弟。无论是谁，若是着了慌，在这么多人当中散布流言，那都是很自私的错误行为，而且会波及很多人。我们必须安守本分，始终顾全大局。”

明迪和我慢慢做爱。我喜欢把脸埋进她的深色卷发中，嗅着发丝的气味，浓密，温暖，有如海水让我的鼻子发痒，就像是新鲜的盐。

结束之后，我们并排躺着，凝视着我的天花板上的显示器。

我一直循环播放不断后退的星空。明迪在导航部门工作，她会帮我吧驾驶舱的高清视频录下来。

我会假装头顶是巨大的天窗，我们就躺在繁星之下。我知道有人喜欢在显示器上播放地球从前的照片和视频，但那样会让我觉得难过。

“日语里‘星星’怎么说？”明迪问。

“ほし”。我说。

“客人呢？”

“おきゃくさん。”

“所以，咱们就是ほしおきゃくさん？星之客？”

“日语里不这么讲。”我说。明迪是个歌手，她很喜欢英语之外的语言的发音。有一次，她对我说：“如果不理解歌词的含义，就很难感受到歌曲之美。”

明迪的母语是西班牙语，但她的西班牙语还不如我的日语。她常问我一些日语词怎么讲，再把它们写进她的歌里。

我试图给她用诗意的语言把这句话组织出来，但我并不确定自己说对了没有。“われわれは、ほしのあいだにきゃくにきて。”我们化作群星之间的旅客。

“每句话都有千万种说法。”爸爸这样说过，“每一种说法都适用于某一个特定场合。”他告诉我，日语充满微妙灵活的优雅，每一句话都像是一句诗。日语极为复杂，暗含之意与字面一样意味深长，来龙去脉与繁复层次有如武士刀之钢。

我真希望父亲在身边，我便可以问他：二十五岁生日这天，作为大和民族的最后一个幸存者，此时此刻的“我想念你”，应该怎么说？

“我姐姐很喜欢日本的图画书。漫画。”

明迪和我一样都是孤儿。这也是我们彼此吸引的部分理由。

“你还记得她吗？”

“不太记得了。我上飞船时才五岁左右。那之前，我记得有很多枪支交火，我们都藏在暗处，还四下逃窜，哭泣，偷吃的。她总是给我念漫画书，为了让我保持安静。后来……”

我只看过一次视频录像。是从我们的高空轨道拍摄的，小行星击中了地球，地球仿佛一颗蓝白花纹交杂的弹球，摇晃起来。随即，毁灭一波一波扩散，静无声息，缓缓吞噬了地球。

我将她揽入怀中，轻轻吻了她的额头，那是抚慰的吻。“咱们不说难过的事了。”

她伸出双臂紧紧抱住我，仿佛再也不肯放开我。

“那些漫画，你还有印象吗？”我问。

“我记得里面有很多巨大的机器人。当时我就想，日本真厉害啊。”

我努力想象着：日本到处都是英雄一样的巨型机器人，奋力拯救民众。

大喇叭里广播了首相的谢罪讲话。还有些人用手机观看了转播。

我对这事没什么印象了，只记得他声音单薄，模样憔悴苍老。他看起来充满真诚的歉意。“我辜负了国民。”

流言竟然是真的。飞船制造者拿了政府的钱，造出的飞船却不够坚固，也无法实现他们原本承诺的功能。他们一直虚张声势到最后一刻。我们发现真相的时候，已经太迟了。

日本不是唯一辜负国民的国家。刚发现天锤星即将撞击地球时，其他各国便开始争论各自应当为联合疏散行动做出多少贡献。后来，联合疏散计划夭折之时，大部分人认为，还不如赌天锤星轨道偏离地球，金钱和生命还是用在同类相争上吧。

首相的讲话结束了，人群中仍是一片寂静。有几个愤怒的声音大喊大叫，但很快便也安静下来。渐渐地，人们收拾好行李，井然有序地离开了临时营地。

“大家就这么回家了？”明迪难以置信地问道。

“是的。”

“没有人抢东西？没有人惊慌失措满街乱跑？没有士兵当街暴动？”

“这可是在日本。”我对她说。我听到自己话中的自豪感，与父亲遥相呼应。

“大概大家心灰意冷。”明迪说，“干脆听天由命了。可能是日本文化的影响。”

“才不是！”我竭力保持语气平静。她的话惹怒了我，就像鲍比说围棋没劲一样。“不是这个原因。”

“爸爸在和谁说话？”我问。

“是汉密尔顿博士。”母亲说，“我们以前在美国一起念大学，他和你爸爸，还有我。”

我看到父亲对着电话说英语。他简直像换了一个人：不仅仅是说话的节奏和语调，面部表情也变得丰富了，还手舞足蹈地比画起来。他看起来就像个外国人。

父亲对着电话吼了起来。

“爸爸说什么了？”

母亲噓了一声，叫我不要说话。她专注地看着父亲，听着他说的每一个字。

“No。”父亲对着电话说，“No！”这句话不用翻译，我也听懂了。

后来，妈妈说：“他是想做正确的事，以他自己的方式。”

“他还是这么自私。”父亲怒道。

“这么说不公平。”母亲说，“他并没有偷偷联系我。他给你打了电话，因为他觉得，如果你们俩位置对调，他也会心甘情愿让他爱的女人获得活下来的机会，哪怕是和另一个男人一起。”

父亲看着她。我从来没听到过父母对彼此说“我爱你”，但有些话不一定非要说出来才成立。

“我绝对不会答应他的。”母亲微笑着说。随即，她便去厨房给我们做午饭了。父亲的目光跟着她。

“天气不错。”父亲对我说，“咱们出去散散步吧。”

我们在人行道上遇到了散步的邻居。大家彼此寒暄，互问健康。一切都显得风平浪静。天锤星在头顶的暮色中愈加耀眼。

“你一定很害怕吧，大翔。”他说。

“他们不打算造更多的逃生飞船了吗？”

父亲没有回答。夏末的风将蝉鸣送至耳畔：知了，知了，知了。

“蝉声鸣不已，安有死亡时。”

“爸爸？”

“这是松尾芭蕉的诗。你听得懂吗？”

我摇摇头。我不太喜欢诗。

父亲叹了口气，对我露出一个微笑。他看着夕阳，又吟诵一句：“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

我自己也跟着念了一遍。其中的某种东西打动了我。我试图用语言描述那种感觉：“就像有只柔软的小猫在舔我的心。”

父亲没有笑我，却肃穆地点点头。

“这是唐代诗人李商隐的诗。他虽然是中国人，但这诗中的情感却很日本。”

我们继续走着，我在一朵黄色的蒲公英前停了下来。我觉得那花儿倾斜的角度非常美，心中又涌起猫咪舔舐一般的感受。

“这花……”我一时踌躇，找不到合适的词语。

父亲开了口：“风起黄花垂，夜升幽月细。”

我点点头。这画面在我看来似乎稍纵即逝，却又隽永长存，正像是我作为一个小孩对时间的感受。这让我觉得既悲且喜。

“一切都会逝去，大翔。”父亲说，“你心里的那种感受叫物哀。生命中，万事无常，便是这种感受。太阳、蒲公英、鸣蝉、天锤星，还有我们所有人，我们都受到麦克斯韦方程组的约束，我们都只是暂时的存在，终将消散，无论是一瞬还是一世。”

我环顾四周，看着洁净的街道，漫步的人群，草地，暮色，我明白了，万物皆有其位，一切平安无事。父亲和我继续散步，我们二人的影子相叠。

虽然天锤星高悬头顶，我却并不惧怕。

我的工作盯着面前的指示灯阵。它有点像个巨型的围棋棋盘。

大部分时间都很无趣。指示灯显示了太阳帆上各个位置的张力，

每隔几分钟，随着太阳帆在遥远太阳逐渐黯淡的光线中轻轻收缩，指示灯就会经历一次同样的变化。我已经无比熟悉指示灯的变化循环，有如明迪熟睡时的呼吸。

我们的速度已经快接近光速了。再过几年，等速度满足要求时，我们便会改变航向，前往室女座61和它未经开发的行星群，赋予我们生命的太阳将被抛诸脑后。

可今天，指示灯的模式有些不对劲。西南角的一颗灯似乎闪烁得快了一秒。

“导航员。”我对话筒说，“这里是太阳帆监测站阿尔法。能否确认一下我们的航向是否正确？”

一分钟后，我的耳机中传来明迪的声音，其中透出些许惊讶。“我之前没注意，但我们的确稍稍偏离航向了。出了什么事？”

“我还不确定。”我望着面前的指示灯阵，盯着那一颗冥顽不化的灯，它打破了和谐。

母亲带我去福冈，没带父亲。“我们去圣诞采购。”她说，“要给你一个惊喜。”父亲微笑着摇摇头。

我们穿过繁华的街道。这可能是地球上的最后一个圣诞节了，气氛似乎格外欢乐。

坐地铁时，我瞥了一眼邻座男人手里的报纸。头条是“美国反击！”。大幅照片上，美国总统露出胜利的微笑。照片下面是一组其他照片，我从未看到过：多年前，美国的首架试验性疏散飞船在试航时爆炸；某个流氓国家的元首在电视上表示对此负责；美国军队踏入某个外国首都。

下面是一篇较短的文章：美国科学家对末日说存疑。父亲说，有人宁可相信灾难不存在，也不愿面对人类无能为力的现实。

我很期待为父亲挑礼物。可出乎意料的是，母亲并没带我去电器街给他买礼物，而是到了一个我从未去过的街区。母亲掏出手机，打了个电话，寥寥数语，讲的是英语。我惊讶地抬头看着她。

我们来到一座大楼前，楼顶飘着一面很大的美国国旗。我们走了进去，在一间办公室坐下来。进来了一个美国男人。他的表情很悲伤，却竭力不将这种悲伤流露出来。

“琳。”他叫着母亲的名字，停下了脚步。那一个词中，我听出了悔恨、倾慕，还有一个复杂的故事。

“这是汉密尔顿博士。”母亲对我说。我点点头，主动伸手和他握了握，就像电视上看到的美国人那样。

汉密尔顿和母亲说了一会儿话。她哭了起来，汉密尔顿博士不知所措地站在一旁，似乎想抱她，却又不敢。

“你以后就和汉密尔顿博士一起生活了。”母亲对我说。

“什么？”

她抓住我的肩膀，俯下身，看着我的眼睛。“美国人在绕地轨道上有一艘秘密飞船。这场战争开始之前，他们只成功发射了这一艘飞船。飞船是汉密尔顿博士设计的。他是我的——老朋友。他还可以带一个人上船。这是你唯一的机会。”

“不，我不走。”

最终，母亲打开门准备离开。我又踢又喊，但汉密尔顿博士紧紧拉住了我。

父亲站在门口，我们所有人都大吃一惊。

母亲大哭起来。

父亲抱住她，这是我一次看见他这样做。这个动作感觉很美国。

“对不起。”母亲说。她一边哭，一边不停地说对不起。

“没事。”父亲说，“我明白。”

汉密尔顿博士放开我，我跑过去，紧紧抱住父母。

母亲看看父亲，她虽然一言未发，那一眼中却饱含千言万语。

父亲的表情柔和下来，就像一尊蜡像突然有了生命。他叹了口气，看看我。

“你不害怕吧？”父亲问。

我摇摇头。

“那你登上飞船就没有问题了。”他说。他又看着汉密尔顿博士说道：“谢谢你照顾我儿子。”

母亲和我都惊讶地看着他。

“黄花熟晚秋，御风四方走。”

我点点头，假装懂了。

父亲拥抱了我，很用力，很短暂。“要记住，你是日本人。”

他们走了。

“不知道是什么东西刺穿了太阳帆。”汉密尔顿博士说。

小屋里只有最高层的指挥人员——除了明迪和我，因为我们已经是知情人员了。没必要在人群中造成恐慌。

“破洞使飞船向侧面倾斜，偏离了轨道。如果不能把破洞补好，裂口会越来越大，太阳帆很快就会损毁，希望号就只能在太空中随波逐流了。”

“有办法修补吗？”船长问。

汉密尔顿博士对我来说有如父亲一般。他摇摇满是银发的脑袋。我从未见过他如此沮丧。

“破洞离太阳帆的中心有数百公里远。如果派人去修补，要花很多天，因为在太阳帆表面无法快速移动——极有可能再造成一个破洞。况且，等我们把人派出去，破洞就已经扩大到无法修补的程度了。”

万事皆如此。万物皆有逝。

我闭上眼睛，想象着太阳帆。帆膜极薄，倘若不加小心地触碰，便会将它戳破。但帆膜是由许多褶皱和支架的复杂系统支撑的，这样帆才能获得硬度和张力。我从小就看它们在太空中打开，就像是妈妈的折纸。

我想象自己借助安全绳在支架间移动，有如蜻蜓点水一般掠过太阳帆表面。

“我可以在七十二小时之内抵达破损处。”我说。大家扭头看向我。我解释了自己的点子。“我很熟悉支架的分布情况。我一生的大部分时间都在监控它。我能找到最快的路线。”

汉密尔顿博士很是怀疑。“支架可不是为了这种行动设计的。我从没考虑过这个可能性。”

“那咱们就见招拆招吧。”明迪说，“该死，咱们可是美国人。咱们永远不会放弃。”

汉密尔顿博士抬起头。“谢谢，明迪。”

我们开始制订计划，展开讨论，彼此大吼，忙了一个通宵。

我沿着缆绳从居住舱爬上太阳帆，这路途漫长而煎熬，花了将近十二小时。

我要用我名字里的第二个字来描述一下我的模样：

这个字的意思是“翱翔”。看见左半边的那个小人儿了吗？那就是我，拴在缆绳上，头盔上还伸出一对天线。我的背后是一对翅膀——确切地说，是助推器和补充燃料罐，能将我送上高空，推向遮蔽天空的太阳帆，推向它那有如蝉翼般轻薄的巨型穹状反射镜。

明迪用无线电陪我聊天。我们互相讲笑话，说秘密，畅想我们未来想做的事。话都说完了，她便唱歌给我听。这是为了让我保持清醒。

“われわれは、ほしのあいだにきやくにきて（我们化作群星之间的旅客）。 ”

其实，爬上太阳帆只是小菜一碟。远远更为困难的，是沿着纵横交错的支架穿越帆面前往破损处。

我离开飞船已经三十六小时了。明迪的声音疲惫萎靡。她打了个呵欠。

“睡吧，宝贝。”我对着话筒低语道。我累极了，自己也想闭上眼睛休憩片刻。

夏夜，我走在路上，父亲就在我身旁。

“大翔，在我们居住的国度，火山、地震、台风、海啸频发。我们的生存一直岌岌可危，仅有这地球表面的一小块土地立足，脚下便是熊熊烈火，头顶则是冰冷真空。”

我又回到了我的太空服里，孑然一人。刚才一时走神，我的背包撞上了太阳帆的一根横梁，差点儿撞掉一个燃料罐。幸好我及时拉住了它。我尽可能轻装出发，额外物品一克也不带，这样才能快速行动，因此也容不得半点失误。我不能折损任何物品。

我努力摆脱梦境，继续前进。

“但正是这种与死亡并肩而行的自觉，对每一瞬的内在之美的领会，使我们支撑下来。儿子，物哀是与宇宙共鸣，它是我们的民族之魂。它使我们不致绝望，使我们撑过广岛之难，撑过被占时期，撑过物资匮乏，撑过可能被灭族的忧虑。”

“大翔，醒醒！”明迪的声音中充满绝望与哀求。我猛地清醒过来。我有多久没睡觉了？两天？三天？四天？

最后五十多公里路，我必须脱离太阳帆支架，只靠助推器前进。在没有缆绳的情况下从帆的表面掠过，可周围的一切都在以接近光速的速度前进。一想到这一点，我就一阵晕眩。

突然间，父亲又出现在我身旁，就在太阳帆下方的太空中悬停着。我们正在下围棋。

“看看西南角。你看你的棋子已经被分割成两半了吧？我的白子很快就要包围这边，把这片全吃了。”

我看向他手指的地方，看出了危机所在。有个漏洞被我忽视了。我以为我的棋子铺开一片，其实是两股互不相干的力量，中间留了个窟窿。走下一步之时，我必须把这个漏洞填上。

我摇摇头，摆脱幻觉。我必须完成这个任务，然后就可以睡觉了。

我面前的太阳帆上有个洞。以我们现在行进的速度，哪怕只有一粒微小的尘埃逃脱了电离保护罩的作用，都可能引起巨大的灾难。在太阳风和辐射压力的作用下，破洞的边缘在太空中轻轻飘扬。尽管单个光子微不足道，连质量都没有，但大批光子却能驱动有如天空般巨大的太阳帆，推动千人前行。

宇宙真是神奇。

我举起一枚黑子，准备填入漏洞之处，将我的两片势力合二为一。

棋子变回我背包中的修补工具箱。我操作助推器，让自己盘旋在太阳帆的破洞正上方。透过破洞，我能看到远方的群星，飞船上很多年没人看到过这些星星了。我看着它们，想象着有一天，人类会在其中一颗星星周围的轨道上融合为一个新的国家，从几近灭亡中恢复元气，再度繁荣。

我小心翼翼地将补丁贴在破洞上，然后打开热焊枪。我用焊枪对着破洞来回烘烤，感觉到补丁融化开来，与帆膜的烃链相融合。等这一步完成之后，我会在表面喷一层银原子，让它们沉淀，形成锃亮的镜面表层。

“修补中。”我对话筒说。我听到背景中模糊的庆贺声。

“现在你可是英雄啦。”明迪说。

我把自己想象成日本漫画里的巨型机器人，露出一个微笑。

焊枪火星飞溅，短路了。

“当心。”父亲说，“你想用下一枚棋子堵住那个漏洞。但那当真是你想要的？”

我晃了晃与焊枪相连的燃料罐。空空如也。这就是撞在太阳帆梁架上的那一罐。罐子肯定是撞漏了，剩下的燃料不够焊完补丁。补丁轻轻飘荡，只焊好了一半。

“先回来吧。”汉密尔顿博士说，“我们给你补给燃料，然后再来一次。”

我无比疲惫。无论我多么努力，也不可能这么快赶回来。那时候，谁知道破洞会变多大呢？汉密尔顿博士和我一样清楚这一点。他只是想让我回到温暖安全的飞船中。

我的燃料罐里还有燃料，是留着返回飞船用的。

父亲一脸期待。

“我明白了。”我缓缓说道，“如果我下一子落在这漏洞之处，就没有机会救回东北角的这一小片棋子。它们就会落入你手。”

“一子不能落在两处。你必须做出选择，儿子。”

“告诉我该怎么做。”我看着父亲的脸，找寻答案。

“你看看四周。”父亲说。我看到了母亲、前田婆婆、首相、久留米市的邻居们，还有和我们一起等待的所有人，在鹿儿岛的，在九州的，在所有四岛的，在世界各地的，在希望号上的。他们都一脸期待地看着我，等着我采取行动。

爸爸的声音很平静：“群星闪烁间，众人皆过客，只留笑与名。”

“有办法了。”我用无线电告诉了汉密尔顿博士。

“我就知道你会有办法。”明迪说，声音中满是自豪与喜悦。

汉密尔顿博士沉默片刻。他知道我在想什么。他说：“大翔，谢谢你。”

我把焊枪从已经没用的燃料罐上拔下，将它接到我背上的那一罐。我打开焊枪。火焰明亮，猛烈，有如一道光刃。我调度着面前的光子与原子，将它们化作力与光编织的网络。

另一侧的群星已被再次封存。太阳帆的镜面完美无瑕。

“请调整航向。”我对话筒说，“任务已经完成。”

“收到。”汉密尔顿博士说。他的语气中满是悲伤，却竭力不将之流露出来。

“你得先回来。”明迪说，“如果我们现在调整航向，你没有地方可以固定自己。”

“没事的，宝贝。”我对话筒低语道，“我不回来了。剩下的燃料不够了。”

“我们来救你！”

“你们在支架上的行走速度没有我那么快。”我轻声对她说，“没有人像我一样熟悉它们的分布。等你们赶到，我的氧气已经用完了。”

我等她再度安静下来。“咱们不说难过的事了。我爱你。”

接着，我关掉无线电，借力飘入太空，这样，他们便不会为救我而做无谓的尝试了。我不断下落，落到太阳帆下方很远很远的地方。

我看着太阳帆转开，露出灿烂群星。太阳如今已经变得很黯淡了，它不过是诸多星星中的一颗，不再升起，也不再落下。我被抛诸群星之间，飘游着，孤零零的，与它们融为一体。

一只小猫的舌头舔舐着我的心，有点痒。

我将下一枚棋子落在漏洞之处。

父亲的反应不出我所料，我在东北角的棋子全军覆没，飘零而去。

但我的主力军安全了。它们未来或许还有机会翻盘。

“或许围棋里也有英雄。”鲍比的声音说道。

明迪说我是英雄。但我不过是个普通人，只是在正确的时间出现在了正确的地方。汉密尔顿博士也是英雄，他设计了希望号。明迪也是英雄，她帮我保持了清醒。我的母亲也是英雄，她愿意送我走，这样我才能幸存下来。我的父亲也是英雄，他教会我什么是正确的事。

我们究竟是什么样的人，这取决于在他人生命交织而成的网络中，我们占据了什么样的位置。

我将视线从棋盘上拉了回来，直至棋子化作生活变幻的广阔图景和呼吸的节奏。“一颗棋子不成英雄，但整盘棋可称英雄。”

“天气不错，很适合散步，是不是？”父亲说。

我们一起走过街道，如此，我们便可铭记所见的每一株草木，每一滴露水，落日的每一缕暮色，它们无比美丽。

分手之绝响

著/（美）菲丽希蒂·萨瓦奇

译/仇春卉

上一次来靖国餐吧，我点的是红薯蒙布朗。这一次我要了长崎蛋糕配纳豆冰淇淋。女服务员取了我们的订单，在太平洋的海面上飘然而去，留下一阵轻柔的鸣声。半空中，一架零式战斗机正用机枪扫射一大群飞碟。

显然，我的目标人物花了很多心思打扮自己——假睫毛、脚趾甲上的贴花……真是应有尽有——可无论他怎么打扮，也无法掩饰眼神中的惧色。

我有些同情他。坐在我面前的这个人手无缚鸡之力，二头肌只有筷子般粗细。本来我们可以去他家会面，那样他可能会感觉舒服一点。我这样把他揪出来，不是很厚道。可既然已经出来了，就速战速决吧。

“分手吧。”我说，“趁现在谁都没有受到伤害，最好结束这段感情。不好意思。”

“我明白。”他怔怔地遥望远方的地平线。

我必须确保他真的明白。“她甚至不想再见你了。她今天就要和你离婚，并且把你拉黑，不让你再进入她的虚拟世界。虽然我知道你是识趣的人，不过我还是要循例提醒一句，不要试图换个名字去纠缠她，因为你杀了她的时候，她也得到了你的真实ID。”

他哆嗦了一下。他没有点食物，只是捧着一杯榴莲口味的冰冻豆浆拿铁。我用植入式处理器自带的工具包检测输入数据包，发现他一边和我说话，一边在线收听一出暴力砍杀流的歌剧。他和他老婆都喜欢暴力砍杀流，只是他不懂得适可而止。

我把碟子里的冰淇淋拨弄得团团转，他只是看着我。“我记得小时候，”他突然说，“纳豆有一股怪味儿，可是现在都没了。我很好奇到底是为什么。”

“也许人们不喜欢那股味道吧。”我耸耸肩。他这么一说，我也隐约记起来了，我去学校前总会吃一碗刚煮好的米饭，上面搁着一团纳豆，散发着发酵的气味。

一艘巨大的灰色战列舰突突地从我们的岛旁驶过。一行字幕弹出来，突兀地挡住了落日。原来这是大和号，山本五十六司令的旗舰，正向中途岛进发。是中途岛吗？随便吧。我只是喜欢这里的大海罢了。浪涛拍击沙滩的效果已经到了以假乱真的程度，你简直觉得走进海水里真的会弄湿双脚。

我把甜品吃完——反正不用我付钱，不吃白不吃——然后我们就从包厢盒子出来了。女服务员沿着走廊快步赶到我们面前，深深鞠了一躬，然后从他的生活扶助账户里面扣了钱。我还让她划了我的积分卡，因为我以后还会来光顾的。我们穿过一排排包厢盒子，走到了餐吧出口。从外面看，那些包厢盒子很恶心，表面覆盖着密密麻麻的广告，从协助自杀服务，到治疗固执型人格综合征的药物——那已是六个月前的流行病了。显然，靖国餐吧不太吸引广告商。

外面就是本地区最吸引游人的地标性建筑：一根根红色巨柱，波浪形的屋顶边缘，整栋楼被罩在一顶透明的聚乙烯帐篷里。许多警察驾驶着双轮平衡车在大门前的沥青路上巡逻。我们各自戴上了面罩，因为今天有放射尘警报。

他正要去九段下地铁站，突然停在一座巨大的鸟居^[1]下面。“孩子们怎么办？”他问道，“他们怎么办？”

客户特意交代了，如果他问起，一定要如实回答——所以我一直希望他不要问。“他们已经被注销了。”我答道，“节哀顺变。”

“不会吧？不会吧！步美马上就要上一年级了，富竹连三岁都不到，你们不能就这样剥夺他们的生命呀！”

“她是母亲，她有权利这样做。”

他哭了，睫毛膏滴落在面罩上，弄脏了印着粉红色骷髅图案的纤维。我已经不同情他了。“可是，你杀她的时候就应该想到有这么一天。”我说。

“是她叫我杀她的……”他低声说道。

在电车上，我打电话给客户。她想知道他有没有问起两个孩子，我说问了。“太好了！”她恨恨地说，“我就是要那个浑蛋受点罪！”

“他听了就开始哭。”

“这废物！”她说出了我之前的想法，“谁会为那些虚拟的孩子流眼泪呢？”

其实，很多人都会哭，比你想象得要多。不过我只是说：“我希望服务费今天就划到我的账户上。没问题吧？”每次开口向客户索取报酬，我心底总会产生一丝莫名的兴奋，这次也不例外。

“已经划了。”她说，“你这么帮忙，我真的很感激。要是我的粉丝里有谁要找代理人，我一定推荐你。”

我还在想着她前夫最后说的那句话——是她叫我杀她的！每一个分手案例都很复杂，并不像局外人看起来那么简单。我不知道这两人谁说真话、谁在撒谎，也永远无法知道。每念及此，我的心情就很复杂，失望之余还有些如释重负。

“对了，他长什么样？”我们挂电话之前她问道，“我还没见过他呢。”

我是一个专业代理人，有执业资格证，因为我通过了“同理心与热心度国家认证考试”（一级）。培训课程的内容大部分都是些显而易见的东西，包装在华丽的专业辞藻里，不过有些章节竟让我有醍醐灌顶之感。比如关于“麻烦”的那一章，书里写着诸如“日本人不喜欢给别人带来麻烦，所以很多人宁愿自己默默忍受，也不愿意给他人造成不便”之类的话，然后还有一小段，“日本的离婚率比其他国家低（80%的物理婚姻与27%的虚拟婚姻能够维持一年以上），很大程度上是由这种国民性造成的。”

学到这里，我就定下志向，要做专业的分手代理人。

当然了，那套关于“麻烦”的理论根本就是扯淡。可是我们不妨研究一下统计数据：在两种形式的婚姻中，共有46.5%的新婚夫妇没机会庆祝周年纪念！而离婚的妙处在于，必须有双方的签章才能生效，哪怕是虚拟婚姻也不例外，因此我这个行业市场很大。我干这一行赚的钱，几乎跟我能领到的国民生活扶助金一样多。况且，与其终日百无聊赖，我更享受自食其力的生活。

距离下一场会面还有几小时，所以我在途经新宿时就下了车，想好好打扮一番。这里有一个地方我特别喜欢，就在游望大厦的第四十二层。门厅里有一个小型动物园，有时候我就坐在那儿观赏蝴蝶、鸟儿之类的。可是昨晚我熬了一个通宵策划今天的几个会面，现在已经憔悴不堪，所以我直接进了手术室。

每次会面我都尽量以不同的相貌示人。有些人会偷拍你的照片，然后用脸部识别工具查你的身份，而我总是比他们棋高一着。这一次我加厚嘴唇，提了脸颊，还续了头发。等回到电车上的时候，我脸部的麻木感已经退去，接下来便是刺痛的阶段了。

在街头夜色中，把自己从头到脚全遮住的路人少了，愿意露出面孔的行人明显增多。尤其是在六本木，大家都希望被别人看到。霓虹，笑脸，烤肉的香气，你能在空气中感受到昔日的魅力。但我不打算狠狠宰对方一顿豪华大餐，至少不是今晚。今晚我要破例去目标人物的家里会面。此人住在六本木太空针大厦第二百四十四层，所以我估计应该没什么风险。

“我是代表你太太来见你的，”我说道，“对不起，之前一直在骗你。”我的客户——也就是他的太太——给我提供了一条线索：他有“亲密接触癖”。其实她正是因此才要离婚的。于是我假装也有这嗜好，和他勾搭上了。几个星期之后，他才流露出兴趣，并同意和我见面。本来我还怀疑他太太搞错了，哪知他开门的时候，嘿嘿，竟然赤条条的一丝不挂。我鞋都没脱，只是站在玄关对他说：“她已经受够你了，也不想和你多费唇舌。请你在这里签名盖章吧。”通常我会说得很婉转，让对方少受一点打击。可是这家伙竟脱光了站在我面前，实在太不尊重人了，所以我把自己的同理心和热心都抛到了九霄云外。

“呃……这个……”他答道，“好吧。她说为什么了吗？”

“说了啊，因为你是个变态。”我指了指他的胯下。他的生殖器悬在一团黑毛之中，像一小坨棕色的年糕豆腐包。

他悲哀地低头看了看自己。“可我从来没试图和她做爱，”他说，“我不是那种人。”

“对，你比那些人更可悲。”

“也许吧。”他叹了一口气，转过身，穿上一条运动短裤。他扭头对我说：“进来喝点东西吧。我想听听她是怎么说的，然后我就签

字。”

我听说过色情狂攻击女孩子的案例；而这一刻我突然意识到，“亲密接触”与“性接触”的分界线未必如我想象得那么清晰。可是另一方面，我有我的职业尊严：决不能辜负客户的重托。而且我也好奇，想看看他的公寓里面是怎样的，从门口看进去，里面至少有两个房间。

原来这是一套三居室。我开始好奇他是怎么骗到房子的。国民生活扶助系统只会按照全国平均收入给民众发钱，那点儿钱在六本木太空针大厦连一间浴室也租不起。

他从冰箱里拿了一罐蓝莓汁给我。“你干这行……是以此为生吗？”

“是的。”我戒备地说。

“现在自食其力的人已经很少了。”

“因为没多少活儿需要干。”

“需要人类干。”

“对。”

“那你为什么不领生活扶助金呢？其实你完全不需要工作啊。”

“听着，我知道我是个怪人，行了吧？我就是喜欢出来干活挣工资，正如你喜欢脱光了往别人身上蹭。每个人都有自己古怪的地方。”

“你错了。”我不喜欢他看我的眼神，好像他已经看穿了我的整容效果，看出了我手术之前的本来面目。“告诉你吧，其实我不蹭，我只是喜欢……拥抱。”

“呸！”我说道。突然响起一阵音乐声。他从桌面上拿起一个小仪器，竟然是电话。呵。我已经好多年没见过这种东西了。

“是我。方便。那可不妙……嗯？我马上就来。”

他消失在卧室里。

“我要出发了，不好意思，我们能不能在路上继续谈？”

“去哪儿？”

他从房间里出来，一边走一边绕着衬衫领子打领带。他竟然穿着一件西装。我上一次看见有人穿西装还是在……老天，还是在我小时候。我父亲总是穿着西装去……办公室。对，他去的地方叫作办公室。

“喂，”我说，“你也是以工作为生的吧？浑蛋。”

“我们刚才谈论的又不是我。”

我跟着他下楼，一直来到车库。一辆塔塔[2]车从黑暗中飘过来，发动机发出低沉的轰鸣。我们坐进去，汽车沿着坡道直接开上了高架路。东京的夜色一直延伸到视野尽头，LED路面标识编织出一张昏暗的光网，其中点缀着一些特别明亮的区域，仿佛一座座孤岛。怪癖男打开车内灯，快速浏览了离婚协议书。

“这东西我不签。”他说。

“你非签不可。”

“没什么事情是我非做不可的；你也一样，没什么事情是你非做不可的。”

我们的车驶下高速公路，驶过国会议事堂，最后停在外堀街一大片没有名字的办公楼街区外。这家伙原来是政府的公务员。我记得父亲说过，公务员的工作是最好的——不过那是在国民生活扶助计划实施之前。在扶助计划实施后，所有人都突然失去了继续工作的理由。我的大部分老师都辞职了，父亲也不再去办公室。起初我们过得很开心，可是不久妈妈就扔下父亲和我，独自去中国的一家生化机器人公司工作，后来在荣城[3]核事故中罹难。很快父亲就在浴室里悬梁自尽了。他在遗书里写道，他并不担心扔下我一个人，因为他知道国民生活扶助系统会好好照顾我的。

我们向办公楼的大门走去，在路上，怪癖男通过我的公共收件箱向我注入了一串安全代码，然后我顺利通过了门卫的扫描。大楼里面，很多西装男跑来跑去，有些还配着枪。我并不惊讶，大概是因为我在别人的虚拟世界里早已司空见惯了。我们穿过几道门，是那种雕刻着玫瑰花结的厚重木门，随后我们已经进入了某人的虚拟世界。也许我们刚才一直都在虚拟世界里，无缝接入效果把我给弄蒙了。

“呵，你这样做真是挺可悲的。”我双手叉腰，低头望向下方苍茫的黄昏郊野。我们似乎正处在一座城门上，这城堡建在一道悬崖的顶部。峭壁下是平坦的农田，农田尽头是茫茫远山。我勉强能认出那座熟悉的三角形山峰，是富士山，白色雪冠上仍有些许余晖。

“我们还在你的车里吗？还是在你的家里？”

一阵清新的冷风轻拂我的脸颊。

“这不是虚拟世界。”怪癖男说，“这是公元2417年。”

“是吗？我看这分明是一个设置在战国时代的虚拟世界呢，而且还是刚拆开包装的。”

“你再看仔细一点。”他指向远方的山丘。远处田野间的一条皱褶上面有什么东西在移动，速度很快，不可能是马队。细看之下，原来是一队卡车行驶在一段凹陷的路面上，只露出一个个逐渐变大的车顶。更远处有耀眼的光芒，像是熊熊燃烧的火焰。

“三十分钟前，补给部队313团遭遇了奇袭。”另一个西装男正向他汇报，“我们已经封锁了周边地带，正在撤退伤者。”

“有什么报复措施吗？”

“暂时还没有。我们还在等上级指令。”

“我最好去察看一下损毁有多严重。我们控制领空了吗？”

“已经控制领空了，长官。在这个年代，他们好像没有地对空导弹。”

“没错，没错，那是这个年代之前的武器了。”怪癖男对远处的火焰皱起眉头。“那就准备一架直升机吧。”

“我可以一起去吗？”

“不行。”他工作的时候好像变了一个人，很冷淡。“你留在这里。”

“他是关心我。”我向留在城楼顶上的人解释，“他不希望我受伤。”我用植入式处理器自带的基本工具包分析了他给我的安全代码，结果显示我是他的“秘书”。随便吧，我也不知道秘书是干什么

的，反正先抱怨几句应该没问题。“为什么我的植入处理器那么慢？我只有……好像只有几个G的速度。”

那些人互望了一眼。“小姐，我们这一侧有带宽限制。”

我把手指在栏杆上揉了揉，发觉这些黄色的石头含有砂质。我舔了两下，一嘴尘土的味道。西方，斜阳正缓缓下沉。我爱看日落，鲜艳的红色和黄色就像大自然创作的油画。可眼前的景象更像是一个业余艺术爱好者的涂鸦：一个亮得不能直视的圆球，上方飘着几缕淡黄的浮云，像几片柠檬色的纱巾。“这天空怎么回事？”

“是空气不一样，小姐。这里没有污染。”

我心底一阵发凉，不仅因为四周的凉风。“这里真的是二十一世纪吗？”

“是的，小姐。”

我想回家了。我这一生都在追逐现实，努力不让自己像他人那样沉迷在虚拟世界里。但这一刻我竟然希望眼前的一切不是真的。

问题是，现实根本就不在乎你的想法。

我发现城楼顶上有一道活板门，连忙像老鼠一般钻进去。城楼的内部有普通的楼梯和宽阔的灰色走廊，没什么古代城堡的感觉。这些都证明了眼前的世界是真实的——如果这是虚拟世界，开发人员会把内外都塑造成城堡该有的样子。楼顶那群人当中有两个跟着我下来了，其中一个穿西装的女子年纪和我差不多，另一个年纪较大的男人穿着一身连体作业服，口袋上面印着“苏纳理”三个字。西装女子在前面带路，领着我们往下走了几层。沿途有许多穿军装的人坐在计算机前忙碌。我们走到室外一个宽阔的庭院里。院子里有几个巨大的机库，四周环绕着一堵垒成斜坡状的石墙。

大院的入口外有一条带两个急转弯的安检弯道，将这里与外面的世界隔绝。卡车队轰隆隆地开进来，每一辆卡车在安检路障处停留大约一分钟，然后直接出现在机库里。大院里还有很多建筑物，每一栋看起来都是有特别用途的行政办公楼。

“他们用的是激光。”老苏说，“我不知道具体细节，但据说光能使空间扭曲。一旦你把空间扭曲了，时间也跟着扭曲。这些都是爱因斯坦学说。”

“爱因斯坦是什么？”我问道。

他同情地看了我一眼。“他是在你出生前一百年左右去世的。看看，”他对西装女子说，“这就是你们培养出来的下一代。去未来掠夺，好让你们的孩子保持娇生惯养、愚昧无知的状态。”

“那是什么气味？”我问。

西装女子答道：“是汽车尾气。这些卡车都烧汽油，因为我们不想让时间下游的人窃取电池技术，我们不能冒那个险。”

老苏哼了一声。“从这里往时间上游追溯一个世纪，那时候的人已经掌握这种技术了。我们把他们的电池技术给废了，这可不容易。”

“卡车里面是什么？”

老苏露出参差不齐的黄牙。“主要是大米。”

一群细小的黑色影子在愈发昏暗的天空上扑腾。是蝙蝠。我只见过虚拟蝙蝠，真蝙蝠还是第一次见。它们飞行时生气勃勃，这是任何算法都无法模拟出来的。石墙的缝隙里长满了绿色植物。卡车发动机发出的轰鸣倒是和我想象得差不多，不过更低沉、响亮。因为这些轰鸣声是真实的，并非我们听惯的那种为了防止撞车而发出来的模拟电子声。

我看着西装女子，她的装束整洁、干练。我想到自己粉红的头发和造假的容貌，顿时自惭形秽。“我怎样才能在这里找一份工作？”

她笑了。“你没戏了，我们已经决定关闭这个年代了。”

“我们要往时间上游去。”老苏说，“这个世纪的战斗太激烈了。”

“他是从二十八世纪来的，”她说，“刚进来时在补给部门任职，然后调去物流和采购部门。要来这里工作倒是有一个办法，那就是你要出生在未来。”

原来她是在嘲笑我，看不起我这个菜鸟。不知道为什么，老苏这样对我，我可以忍，但我不能受她的气。“哼，滚你的吧！”我说，“你自己也是个打杂的。”我离开这两人，穿过大院。再没有卡车进来，人类工作人员也把大门锁上了。天快黑了。

刚才交谈的时候，我的植入式处理器一直利用刚获得的秘书身份对周围环境进行分析。在运算过程中，因为我的处理器使用的是收割式电力^[4]，所以运算速度比这里的公共数据传输速率快不了多少。幸好我认识几个新苏联的黑客，以前从他们那儿买了一些黑帽工具，现在派上用场了。初步分析结果列出了我能自由进出的区域，有些地方——比如“饭堂”——顾名思义也能猜到其用途。其中还有一个叫“梅里特门”的所在，本来那些黑帽工具在我的左眼视网膜上输入了一幅很有用的地图，而这个“梅里特门”并没有标注在地图上。

这时候传来一阵直升机的噪音，怪癖男和他的同伙回来了。他的高档衬衣被熏得又脏又黑，整个人散发着一股焦糊味。

这个地方叫作关东采集站（KCP）。我们和值日班的工作人员一起在饭堂进餐。我胃口特别好，因为刚才一直在使用植入式处理器，身体机能消耗极大。可就算我不饿，这里的食物也确实美味。烤鱼是真的，绿叶菜也是真的，大米饭简直让我感觉回到了六岁那年。所有这些食材都不是在密封箱里培育的，也没有经过脱水再复原，而是在农田里长成的。他们把收割下来的农作物用卡车运到采集站，然后送回2082年。

“今天伤亡惨重，以后不能这样了，我们已经输不起了。”怪癖男说道，“局势不安导致的额外成本已经对我们的利润产生了很大影响。”

“关西的情况更糟，”老苏说，“下游人已经开始使用自杀式炸弹了。”

我说：“他们为什么要跟我们作对呢？”

其实我已经从人们的谈话中了解了不少内情。关东采集站的地理位置就在我们那个年代东京的政府办公大楼区，所以从城门望出去的景象似曾相识。然而我所知道的东京——那个有六千万人口的大都市，已经变成了一片废土，其中有些区域又重新开垦为农田。什么样的变故能导致这种后果？想想都觉得恐怖。也许是另一次严重的核事故。也许是战争。也许灾难早已注定要在我回家之后的第二天发生。

怪癖男从唇间挑出一根鱼刺。“当然，我们采集的东西远不止大米。”他说，“一切有价值的东西我们都拿。矿物质、生物能源、木材，还有日本海里的天然气——那真是保安部门的噩梦！虽然这个年代的下游人还没有掌握袭击钻井平台的技术，可是咱们后院起火，咱们自己年代的共产主义国家还在扩张能源采集的地盘。尽管有这么多

困难，可我们还是源源不绝地把各种物资运回去。不夸张地说，社会赖以正常运作的所有物资都靠我们。”

“我们的产出与消耗之间的差距只能靠未来去填补了。”西装女说。她吃饭时烧酒喝多了，面容显得比刚才柔和，甚至有点惶惑。

“可是我们国内根本就没有任何生产活动啊。”我说，“除非你算上那些虚拟的东西。”

老苏哑然失笑。“可不就是吗！”

怪癖男说：“其实我们付钱了，不是白拿的。可不知道为什么，下游人最后总是恨上我们。”他又给自己斟了更多烧酒。“梅里特门是美国人发明的。早期很多使用者有去无回，比如说一下子跳到位于时间下游的两百万年后，碰上了物种灭绝的大灾难。人们把这种俄罗斯轮盘赌似的时间旅行视为人类社会的自我清洗。后来，其实是咱们日本人对这种技术进行了改良。日本历来缺乏自然资源，这种匮乏常常驱使我们铤而走险……就像珍珠港和中途岛。那种方法没有奏效，可是这一次成功了。只需要扳一下开关，我们就突然成了世界上最富有的国家。”他若有所思，“很不幸的是，技术泄露了，现在每个国家都掌握了时间旅行的手段。所以我们依旧要和别国争夺资源，只不过竞技场换成了……未来。”

“二十九世纪是一个转折点。”黑墨先生说道，“从这个时间点继续往下游跳，你就会遇上一次物种灭绝大灾难。据推测，那次大灾难是陨石撞击地球引起的。我们是在四十年前发现的，从那时候起，我们便从二十九世纪往上游跳，每次相隔几十年。你想想，往上游跳的好处是，目标年代的人不知道我们会出现。”

我缓缓点头。“可是，如果我们往上游跳得太多，碰到了顺流而下的自己，那会发生什么？”

“呵呵，那我们就完蛋了。”怪癖男说，“可是按照我们现在的进度，还能再维持一代人。”

“然后呢？”

他将我的杯子斟满。“干杯！”

夜幕笼罩，惊雷阵阵。下游人趁着夜色偷袭关隘，向我们发起猛烈进攻，我们的士兵奋起还击。怪癖男拉着我往城门撤退，我捂着耳朵。“因为想要人口激增！”他向我吼道。

“什么？”

虽然有惊无险，可我总觉得需要掩护，于是紧紧龟缩在湿冷的石墙后。怪癖男闪身来到我跟前，胳膊撑在我头顶上方，面对着我。

“实行国民生活扶助制度本来是要促进人口增长！”他喊道，“要逆转人口老龄化趋势，增加劳动人口，维持社会继续运作！可是行不通！我们的人手严重欠缺，甚至很多下游设施都没人保护。城楼顶上那些其实是生物机器人！我刚才说的其实是反话！”

他抓起我的手，握着不放，我把手抽开。“如果这是你挖空心思出来的泡妞金句，你可以省省了。我对生育一点兴趣也没有！哼！”

“我不是那意思！”他凑得更近了，简直是对着我的头发说话。他的呼吸散发着烧酒的气味，他的声音似乎带着哭腔。“做我的代理人吧。”

“什么？”

“根据我们最新的时间线，那是在2106年开始的。你会看到的，到时候你就知道该怎么做了。”

来了！一个巨大的数据包突然砸进我的收件箱，后面跟着一长串链接。大量防诈骗警报在我左眼视网膜上不断闪烁，像一连串曳光弹。然后一切都陷入了黑暗。

两年后

“大家都清楚各自的任务了吗？”我环顾山谷，注视战友们刚毅的脸庞。一张张年轻的、饱经风霜的面孔，脸上是用迷彩膏与马铃薯淀粉混合物涂出的一条条图案。他们是从新江户武士团里挑选出来的精英，与上游人斗了半辈子，直到这一刻，终于有机会彻底击败他们。他们低伏的身躯里每一根线条都绷得紧紧的，随时准备行动。我满意地点点头：“如果没有问题，那就出发吧！”

我们排成一行纵队前进，枪和其他装备都紧紧绑在身上，没有发出任何碰撞声。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我们走上游人铺设的沥青路，其他时间在野地里抄近路。我们的目标——关东采集站——发出令人憎恶的亮光。我在心中把行动计划默想了一遍，但还没把我对这次行动的期望告诉智树。

智树似乎感应到了我的想法，他从队尾跑上来。“如果今晚咱们两人中谁有不测……”

我的喉咙突然噎住了。“你的父母会照顾好美智代的，她长大后一定能完成我们未竟的事业。”一提起六个月大的女儿，我不禁对自己正在做的事情产生了怀疑。我想起我的父母，当年他们抛弃了我，正如今天我们离开美智代。“可是，我们不会失败的。”

这时队伍正穿过一片灌木丛，斑驳的树影在他脸上掠过。他点点头。“明日子……”

这就是我的名字，明日子。以前我从来没有把真名告诉过别人。“明日的孩子”，讽刺吗？

爬坡的时候，我被一团缠绕的草根绊了一下，我恨恨地踢了它一脚。在这团枯草下埋着几百年前的垃圾——这里以前叫作涩谷。

“把上游人彻底赶走之后，”智树说道，“我们要重建家园。”他捏了一下我的手。“这里会再次成为一座城市。”上游人在原来的埼玉县地区建立了多个大型采集农场，智树就是在其中一个农场长大的奴隶。他从来没听说过“城市”这个概念，于是我告诉他当年的东京是什么样的。其实，我向他描述的是一个设置在二十一世纪早期的虚拟世界，过去我经常在那里流连忘返。那里有无休止的开发与建设项目，有喧闹烦嚣的商业区；紧密联系、暖意融融的居民社区结成了一道篱笆，将黑夜挡在外面。也许这只是那个虚拟世界设计者的梦想，但这个饱受蹂躏和劫掠的年代正需要这样的梦想。

队伍最后一次暂停休整是在神田河畔。发出刺眼强光的关东采集站近在咫尺，我们几乎能听见里面的声音。我下令队伍集合。

“当初有人派我来找你们。”我说，“那个人原本打算请我做他的代理人。你们要知道，在上游的那个年代，我持有一种‘人际关系专家’的执照，还拥有‘同理心热心度’的专业认证。”众人都在窃笑，他们太了解我了。“他派我来给你们传话，说我们——我是指上游人——要撤退了。他要我来跟你们分手，叫你们别难过也莫怨恨。分手不是你们的错，而是我们迫不得已。”

武士们纹丝不动地蹲伏在我们即将涉渡的浅滩旁，河水从我们身边淙淙流过。

“但是，我当时想，去你的吧，我又不欠你的！于是我只是把他

传给我的数据都拿出来和你们分享。接下来的事情你们都知道了，我们节节胜利，歼敌数以百计。”

我伸手摸索，抓住了智树的手。接下来的话实在是难以启齿。

“可是我并没有把真相全都告诉你们。”

一次突击成败与否在三十秒内即可见分晓，这一次也不例外。我们用一架从上游人手里缴获的榴弹发射器轰开了几道大门。接下来我们势如破竹，因为我用安全密码将守卫关东采集站的生物机器人都关了。那组密码是两年前的，可依然有效。采集站的外围防线顿时变得千疮百孔，剩下几个敌人都被我们的枪火打发了。在震耳欲聋的杀戮声中，我再一次问自己，怪癖男为什么要把安全密码给我？在我的记忆里，也可能是在我的想象中，从某处传来一个声音：是他们叫我们杀了他们的。

也许这正是他请我做他代理人的一片苦心吧。

说起此时，我拖延了整整两年才履行我的职责。在那段时间里，我谈了一场恋爱，生了一个孩子，也悟出了人生的真谛。

此刻，是时候付诸行动了。

乔木先生从城门里走出来。他是一位魁梧的武士，身穿一套用废金属打造的盔甲。只见他欢欣鼓舞地挥动着手中的枪——关隘里的敌人已经被全歼了。我跑进去，沿着楼梯向上飞奔。每个转角都有很多办公室职员的尸体，横七竖八地躺在血泊里，我必须从这些尸体上方跳过去。我们一个敌人也没放过，这一次，上游人再也不会回来了。而我早就知道了这一点。

我来到三楼的司令部大门外，输入安全密码，可是那道防爆门纹丝不动。“糟了！”关东采集站的网络已经完蛋了，我没办法传送数据。

智树从我身边冒出来。“让开！”他吼道，然后朝着大门开枪扫射，打空了整整一个弹匣的穿甲弹。我趴倒在地，听着反弹的子弹在走廊里呼啸。再抬头时，只见那道大门松垮垮地挂在合页铰链上。我还看到了智树可爱的笑容。

“快撤！”我的耳朵刚才几乎被震聋了，所以吼得很大声，“全员撤出！这座城门就是一个梅里特门！”

“我和你一起去！”智树说道。就在我们牵手的时候，整座建筑物似乎同时在两个轴上发生扭曲。天旋地转，我们头晕恶心，重力似乎消失了。我知道发生了什么：他们正在另一头关闭梅里特门。

就在我和梅里特门的操作团队激斗期间，时间的流速变慢了，我察觉到体内的植入式处理器两年来第一次重新接入了国家互联网。于是，我把这两年来我学到的所有东西尽数上传给那个能扭曲时空的程序，就像喂进一张血盆大口。我告诉他们我在树林里扭伤了脚，那些化外之民救了我，帮助我在痛苦中康复……我在小河里畅泳，在田地里耕种，我帮助他们把偷来的零件组装成有用的设备……我还爱上了一个人，我拥抱他，亲吻他。在过去两年里，我利用感官转换程序（在我自己的年代，每个新生婴儿的脑子里都会预装这种程序），根据自己的经历，设计了一个虚拟世界。此刻，我把整个虚拟世界上传给了他们。那些和我素未谋面的操作员——人类也好，人工智能也好——果然上钩，于是时空的扭曲和旋转立即变慢了。

不知何时，我和智树失散了。不过我迟早会失去他，还会失去我们的女儿，也失去其他所有人。

我坐起来，浑身疼痛，发现自己坐在一束矩形的阳光中，尘土纷飞。几个穿实验室白大褂、戴面罩的男男女女正低头盯着我。后面有人在尖叫。有一个人正疯狂地拍打按钮，那台设备粗糙简陋，像极了我们在二十五世纪自己装嵌的机器。我大约知道自己身处何时何地：这里是二十一世纪六十年代的美国。我刚才成功夺取了梅里特门的控制权，随即尽可能地往回退，一直退到这段时间线的起点——就在这一天，他们建造出第一台成功运行的梅里特门原型。

“各位好。”我说道，“我叫明日子。”他们不是日本人，听不懂我说什么，可我还是继续说下去。“我是来终止你们这个实验的。”我站起来，用力把梅里特门的原型推倒，玻璃碎了一地。然后，我从腰间拔出那把二十五世纪生产的手枪，向在场的研究人员开枪，把他们逐个击毙。这就像亲手射杀自己最心爱的人。我改变了过去，就等于改变了未来，我再也不能回到我自己的年代，更不用说二十五世纪了。可是，如果我运气够好的话，我的行动将会阻止2106年的那场核战争。我暗暗祈祷我的女儿有机会长大成人。透过泪眼，我说道：“永别了。”

注释：

[1] 竖立在神社前的门形结构，类似于中国的牌坊。——本书注释均为译注。

[2]印度最大的汽车厂商。

[3]作者虚构的中国城市。

[4]通过外部资源（太阳能、风力、温差等）获取、储存能源，一般供小型的无线穿戴设备和传感器使用。

禁区武器高隆比娜

著/（美）戴维·莫尔斯

译/吴莹莹

机库旁边原来是个小吃店或烧烤店之类的，现已废弃，变形的玻璃纤维和发皱的铁皮堆在一起，棕白相间的招牌碎片上隐约可见土耳其烤肉和德国咖喱肠的广告。一些塑料椅子残存了下来，雅各布拖了三把出来，穿过神经紧张的地方警察们布置的绿色警戒线，来到雨中弓着腰的高隆比娜和潘塔隆^[1]旁边。玛迪接过一把，一声不响地坐了下来，说“瘫下来”更合适，她两膝分得开开的，像个末班地铁里的上班族，漠然地看着远方。过了一会儿，斯凯拉谟修黑色的身影在另外两台机甲旁蹲下；驾驶舱打开，艾比滑下来，走到玛迪和雅各布旁边。

“浅野大尉说运输机马上就到。”她通知说。

玛迪点了点头。

“谷村有什么收获吗？”雅各布问。

“她没提。”

雅各布仍戴着头盔。这时他摘了下来，猛地往柏油碎石路面上一抛。听到响声，一些警察转头看了看，然后急匆匆走开了。摘掉巨大的马尔科姆X眼镜之后，雅各布的脸裸露出来，玛迪和艾比看见他在哭。

艾比起身捡回头盔，放在雅各布身边。她把第三把椅子挪近玛迪，抱膝坐着。在白色的椅子上，穿着黑色诺梅克斯纤维^[2]套装的她看上去小小的。

过了一会儿，她说：“玛迪，你干掉了一些，对不对？”

“一两个。”玛迪说，她的声音干巴巴的，自己的耳朵都听不到回音。

艾比望向机库、第二圈警察，还有野战医院和临时验房的绿帐篷和拖车。

“我看这也算挺厉害的了。”她说。

玛迪没有接话。

运输机来了，沉重地低悬在跑道上空，掀起的风撼动了拖车，拔起了帐篷桩，警察们好一番奔忙。最终，它在跑道尽头落地，慢慢地向后滑行。

雅各布的头盔发出提醒。艾比把她自己的头盔举到耳边，对着麦克风轻声说了句什么，然后侧耳聆听。她看向那两位。

“谷村不见了。”她说。

“什么？”雅各布问，“被它们捉住了？”

艾比摇了摇头。“不是，”她说，“是他自己擅自离队。浅野要咱们派个人去找他。”

“开玩笑，”玛迪说，“那不是浅野她自己的职责吗？”

“谷村把皮埃罗也带走了。”艾比补充道。

玛迪站了起来。“好吧，我去找。”

她连头盔都没戴就钻进了高隆比娜的驾驶舱，关上舱门，打开屏幕和仪器，把静脉注射管连接到后腰的插管中。她等着雅各布和艾比发动潘塔隆和斯凯拉谟修，随他们一起爬上运输机的斜坡。

工作人员把高隆比娜锁进支架里，玛迪对着头盔说道：“好吧，他去哪儿了？巴黎迪士尼乐园？”

浅野的声音从头盔里传出来，尖细、充满焦虑。

“去了禁区。”她说。

机甲秘密基地在北极圈内，原先是个石油平台。官方名称是“联合国临时控制司北半球紧急部署处”。玛迪在临时控制司的太平洋地

区候选人中心（即奇利瓦克营，位于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省的一片森林中）待了六个星期后，实在受够了这裹脚布般的名字，当艾比称它为“机甲秘密基地”时，玛迪欣然接受并沿用下来。基地的围墙是刷了白漆的钢板，有的地方漆皮已经剥落，露出烟碱黄色旧涂层，有时还能看见褪色的、模板印出来的俄文。联合国方面在地板上贴了橡胶，刷上了英文和日文的双语标志。对玛迪来说，他们像是回到了过去，或是置身于某部老战争片的片场，就像她父亲经常在历史频道观看的那种，《壮志凌云》《青之六号》或者《碧血长天》。她喜欢这些。雅各布说房顶上那些黏糊糊的灰色东西是石棉，致癌的。

有时，他们要执行三十个小时的紧急任务，去加拿大禁区、欧洲禁区或菲律宾群岛沿海禁区的边缘——仅是边缘而已，从不进入。返回基地后，医生会剥去艾比、玛迪和雅各布的诺梅克斯纤维套装，给他们消毒，将他们体内的禁区药物清除干净，再让他们接受一连串的医学、心理学和超心理学检测。若是在过去，这些检查手段会让他们感到十分羞耻。同样，在去奇利瓦克营受训之前，若让玛迪在艾比和雅各布面前赤身裸体，被人戳来捅去，她肯定会觉得难堪。她会十分在意艾比骨感的胴体和雅各布唐突的目光。而现在，他们只是艾比和雅各布：雅各布的眼神里不再带有攻击性，只有疲惫；艾比的裸体也跟情欲搭不上任何关系，只剩乏力和瘀青。玛迪一点也不在意自己看上去怎么样。谷村没有和他们一起，如果他也接受了医生的检查，那一定是在别的地方做的。

在秘密机甲基地的三个月内，玛迪只跟英雄男孩谷村信一郎说过一次话，内容大概如下：

谷村（英语有很重的口音，眼睛藏在杂乱的刘海后面，目光从没高过玛迪没什么吸引力的胸部）：“你在日本住过。”

玛迪：“東京。三年間。”（东京。三年。）

谷村：“日本語上手だね。”（你日语说得很好。）

玛迪（说谎）：“我听不懂。”

其实她听得懂，她只是不想跟谷村做朋友。那浅野大尉介绍他们认识的时候，她为什么要炫耀自己的日语呢？玛迪把这件事讲给艾比听的时候，艾比也是这样问她的。

“争强好胜？”艾比这样说道，玛迪瞪了她一眼，但艾比不在乎别人瞪她。而且，玛迪自己也承认，也许艾比说得对。在谷村面前，她

会心动，或者说她觉得自己心动了。她想立刻把这感觉压下去。她来这儿可不是为了跟谷村做朋友，更不是为了做他的女朋友；她来这儿，是为了取代谷村。

玛迪、艾比和雅各布是美国人。机甲秘密基地里的其他人几乎全是日本人——除了几个从奇利瓦克营随他们而来的加拿大医生。因为谷村是日本人，所以他们都是日本人。在奇利瓦克营的毕业生加入之前，谷村以及他闪亮的白色机甲皮埃罗，就是矗立在人类与禁区敌人之间的唯一防线。

奇利瓦克营有二十七名预备候选人，只有五人毕业。在没有毕业的二十二人中，有四人已死，七人余生都得严格接受药物治疗。毕业的五人中，有两人死于初次紧急任务：海莉·彼得森是为了拯救一辆误闯作战区的校车里的台湾小学生；奥斯卡·贾拉——士兵，二十三岁，比他们中最大的还要大五岁，玛迪遗憾没有好好结识他——步了海莉的后尘。海莉的遗体被送回了安大略，奥斯卡的遗体送回了加利福尼亚。他们的机甲博士和阿勒坎被送到了机甲回收处。

高隆比娜、斯凯拉谟修和潘塔隆完好无损地回来了，玛迪、艾比和雅各布也是——几乎是。对于必须完成的任务，他们渐渐干得得心应手了。禁区越变越大，里面爬出来的东西（一般来说都是垂死的，但也并不总是这样）越来越怪异，玛迪、艾比和雅各布杀死怪物，交回机甲，日复一日，没人出意外。他们站在媒体前合照，浅野大尉没有入镜。努纳武特^[3]、波兰和中国香港的小学生给他们送来机甲主题的蜡笔画。艾比说他们在拯救生命，给人类带来希望。雅各布说他们挽救了很多财产。

机甲秘密基地的全新淋浴设施是日本产的，有着所有淋浴设施的通病：喷嘴的位置不合适，开关尺寸超大，只有戴手套的笨拙大手才会觉得合用。玛迪确认自己的臀部的禁区药物插管处于闭合状态，然后开了一半喷嘴，把水温调到能接受的最高温度。她打湿头发，揉搓背部和上臂。回来之后她全身发痒，也许是因为消毒水，也许是因为清除了禁区药物导致的。现在她又开始痒了。她往头发上涂了洗发水，冲干净，上了护发素，把前额靠在小隔间的瓷砖墙上。她闭上眼睛，看到了敌人。

在奇利瓦克营的时候，艾比用“识敌卡”发明了一种游戏，这套卡片他们每个人都有。游戏方式有点像麻将或者扑克牌，不过不是组成同花顺或四条之类的，而是按敌方机器的共同特征分类。比如这张，那玩意儿像行走的蘑菇，联合国委员会和计算机系统都称之为“AG-7灰帽子^[4]”，艾比将它归类为两足类。而这个矮胖的、有点像人

的“AM-3侏儒[5]”同属此类。但“灰帽子”身長四十米以上，又属于巨人类，它们不仅与“侏儒”同类，还和“MC-11风车[6]”同类，纺锤形的“风车”同时又属于三足类。大致如此，艾比边说边演示。

当时这个游戏似乎很有趣，而且也符合官方发布这套“识敌卡”的目的——帮助奇利瓦克营的预备候选人记住不同的形状和尺寸。但早在那时，玛迪就已经意识到这套带有浓重御宅气质的分类说明了什么：各种花哨的数字、缩写和代号（这些名词可能是从雅各布的动漫收藏中找来的）都反映出紧急部署处对于禁区和敌人的认识是多么肤浅，彻底而荒谬的肤浅。

玛迪闭上眼睛，灰色和蓝色的怪异身影在白色泥灰墙之间穿梭，指针和标线在高隆比娜的屏幕上追逐着目标。她记得那段覆着青苔的铁轨被截断卷到半空，映衬着灰暗的天际。停成一排的重型货车的金属板被像纸片一样折叠撕碎，一架架“侏儒”和“步兵”在其间拨冗前进，为躲避玛迪的火力而抄近道。她记得头顶上方“灰帽子”的巨大身影，记得它令人错愕的闪亮武器，它能令岩石、水泥和爬藤即时炸裂，城市建筑被一栋栋切断。玛迪看见各种管道、电线、基岩满天飞，直到供水总管爆裂，喷出水柱和迷蒙的雾气。高隆比娜以此为掩护，向前直冲，落在铁轨上。位于高隆比娜心脏部位的驾驶舱像仓鼠球一样转动，使玛迪保持在直立状态。玛迪的手指操控扳机，用高隆比娜的来复枪切割敌方的小机器，完成任务，不辱使命。世界得以拯救。

她也曾回头望向“灰帽子”，它的高度是高隆比娜的四倍，不像是对手，更像是一个粗鲁的成年人，准备把玛迪宝宝的玩具机甲踏平。“灰帽子”的头部像不断延展的蘑菇伞盖，玛迪把枪瞄准伞盖下发光的蓝眼睛。看着它圆形嘴巴里内置的激光武器发出白光，玛迪诧异地意识到，尽管自己生命危在旦夕，她仍旧很快乐。

然后皮埃罗赶到了，挡在了她的前面，谷村击中了那东西的脸，阻止了对方射击，也打乱了玛迪的计划。“灰帽子”向后跳去，跃起高度有其身高的三倍之多，姿势竟有几分优雅，简直不可思议。它跳过一栋高层建筑，消失了。

玛迪睁开眼睛，把头上的护发素冲干净，关掉水龙头。正把头发上的水拧干时，她听到衣帽间的门打开又关上。

走出淋浴间，她看见浅野大尉正在水槽前洗手。

“玛迪桑！”[7]浅野从镜子里看到了玛迪手里的牙刷，说道，“不好

意思，我马上就好。”

“没关系，”玛迪说，“我等着。”

浅野继续洗手，没有回头。她的英语比谷村好得多。浅野负责传达命令，在玛迪、艾比和雅各布执行任务时，头盔里的声音就是浅野。负责给海莉·彼得森的父母和奥斯卡·贾拉的遗孀写信的也是她，虽然信的署名是紧急部署处的某位副部长。这些事艾比也帮过忙。

早在毕业生们来机甲秘密基地之前，浅野就已经在这儿了。她自我介绍的时候，玛迪还以为她只有二十多岁，但现在玛迪觉得那是化妆的效果。三十岁？三十五？甚至更大些？那身暗淡的联合国蓝并不衬人。玛迪意识到自己并不知道浅野的职责究竟是什么。无线话务员？翻译？保姆？还是联合国的心理学家们在看过众多巨型机甲表演之后——甚至比雅各布看过的还要多，为有稍许恋母情结的谷村挑选出的情感转移对象？

这个想法很残酷，玛迪立刻为此感到羞耻。浅野看上去很疲惫。在沉重的疲惫感之下，她的身体并没有什么异常之处，也谈不上性感。她又没有穿着运动文胸和热裤在基地里乱晃。

可是，玛迪敢打赌，蓝色制服下的这具身体正是谷村晚上上床睡觉时脑子里所想的，至少曾经是这样，直到玛迪和艾比出现——后面这出显然不是联合国的安排。

浅野和玛迪的目光在镜子里相遇，玛迪有些不安，觉得浅野知道她在想什么。她的脸红了。她想知道联合国是否知道她是女同性恋，是不是有什么档案里记录了这一点，浅野是否看过那份档案。

“你在日本住过。”浅野说。

玛迪觉得这次最好把自己的三脚猫日语收敛一下，因此只点了点头。

“你喜欢那儿吗？”浅野问。

玛迪耸了耸肩。“还行吧。”她觉得东京不错，除了最初几个月，以及最后几个月。

浅野说：“你参加初试的时候，我就在青山学院。”

玛迪记得那些测试。大教室里有将近三百个日本籍学生，都面对

着笔记本电脑。二十来个流亡的外籍学生要用英语参加测试，他们被组织者聚集到了一间小实验室里，用旧一点的台式电脑。先测数学、物理和逻辑，接着是协调性、反应能力和空间关系，然后是一些奇怪的测试。玛迪记得去了一个更小的房间，好像是音乐学院的教室，里面有一架大钢琴，罩在覆满灰尘的布料下面。一个有英国口音的中年黑人让她坐下，那座位形状像倾斜的豆荚，又像飞机上的头等舱座位。她按要求戴上不透明的红色护目镜，耳机里播放着低频静电噪音。这样过了半小时，那人拿出一个维多利亚风格的木头和玻璃拼接的扁平盒子，让她在落满灰尘的收藏中挑选出与众不同的蝴蝶。测试全程都有几个穿着联合国制服的日本人监督，也许浅野便是其中之一。

“对不起，”她说，“我不记得了。”

“没什么。”浅野说。

据玛迪所知，当天参加考试的三百多名学生中，不管是日本籍还是流亡者，最后只有玛迪一个人进阶到复试。不知浅野对她是否有印象。

最终，浅野转过身来。“我可以问你一个问题吗？”她说。

玛迪又耸了耸肩。“问吧。”

“你为什么来这儿？”浅野说。

玛迪盯着她看了好长时间。他们曾问过她这个问题，以各种各样的形式，测试过程中就问过三四次，她用父亲爱看的电影中的某个角色的口吻答道：什么什么会带来巨大改变，什么什么拯救地球。一段时间之后，他们相信了她，或者是因为他们已经在她身上投入了大量时间和金钱，只要她听从命令，他们已经不在乎她的最初动机了。而现在，她也可以重复当时的回答，这个答案甚至可能是真的，虽然它听上去像是扯淡。

她只是不想细说，是沮丧、抱负、孤独、残忍、愤怒，各种情感纠缠一起，把她带到了这里。高中毕业之后她可以上大学，可以参军，或者搭顺风车去罗得岛找份工作当个女招待，但与这些相比，高隆比娜更有吸引力。她不想跟浅野谈这些，尤其是现在——站在北冰洋某个石油钻井平台的浴室里，全身赤裸，只围了一条毛巾，冰凉的水滴落在拖鞋上。

因此，她没有回答，而是问浅野：“去年在深圳，谷村逃跑了，你去把他追了回来，这是真的吗？”

“你从哪儿听来的？”浅野问。

玛迪没有吱声。

浅野叹了口气。

“谷村君……他很不容易，”她说，“对他好一点。他需要朋友。”

“我来这儿不是跟人交朋友的，浅野大尉。”玛迪说。

她心里想的是：而你来这儿是为了加入谷村的后援团。

浅野用日语嘀咕了一句，摇了摇头。玛迪一个字也没听懂。

“你说什么？”玛迪问。

“他们这样对待你，”浅野说，“这不公平。”

“我们在拯救世界。”玛迪说，“没人跟我们说这很容易。”

浅野将手放在玛迪湿漉漉的肩上。

“玛迪桑，”她说，“在雅各布看的那些动漫里，女机甲驾驶员最后都死了。很多这样的例子。你没必要也落得这个下场。”她的手滑了下去。“気を付けて、ね？”她说。

说完她就走了。

玛迪走到水槽前，打开水龙头，拿出牙刷。気を付けて、ね。她知道这句话的意思：小心点。就好像浅野真在这儿待了多少年一样。

玛迪的父母带她去看一位心理医生，那时他们还住在一起，父母的离婚判决还没有下来。那医生是个华裔美国人，头发灰白，语气温柔，他教玛迪练习呼吸和冥想来缓解焦虑。他让玛迪幻想一个房间，在她脑海深处的一个安静的房间，有一扇门，她能关上，能将让她害怕或者生气的东西拒之门外——不是希望它们自行离开或假想它们消失了，只是把它们隔离在外面一小会儿。

玛迪并没有想象这样的房间，她脑海中出现的是一片海滩。右边是大海，左边是青草覆盖的山丘，她舒服地坐在一块岩石上。门位于

她正前方，就立在白沙滩上，门板上的白漆和铜把手在阳光照耀下熠熠生辉。世界在门的另一边，透过海潮的呼啸声和草间的风声，其噪声几不可闻。

玛迪现在就在那儿。门那边的噪声越来越响；有什么东西在晃动门把，试图将老式钥匙插入锁孔。它迟早会破门而入。

玛迪坐在岩石上看着，并不惊慌。会有东西冲进来，迟早的事。好吧，那就来吧。进来之后，玛迪会一脚把它踢飞。

降落过程出了问题。高隆比娜从运输机后部跌跌撞撞地出来时，玛迪立刻意识到了这一点。高隆比娜在降落伞和安全气囊中蜷缩成胎儿状，驾驶舱飞快地旋转，像游乐场的飞车，使玛迪保持在直立状态。玛迪和高隆比娜跌入了欧洲禁区的上空，驾驶舱的所有屏幕上都是乱码，随后彻底蓝屏。负责平衡仓鼠球的发动机突然卡住了，然后停转。高隆比娜继续坠落，玛迪开始慢慢旋转成头部朝下的姿势，这让她有时间思考降落伞和安全气囊究竟出了什么问题，自己是不是快完蛋了。她还不是特别想死，但也无计可施。她应该留份遗书，但她并没有什么话要对谁说。可悲。

降落伞打开了。高隆比娜狠狠地落在地面上，玛迪感觉到机甲的膝盖部位承受了大部分冲力，它蹲下来的时候还伸开了一条胳膊。但是，屏幕上仍旧是一片蓝色，玛迪试了试控制杆，毫无反应。高隆比娜没死，驾驶舱死了。

玛迪用紧急杠杆撬开驾驶舱，爬了出来。把高隆比娜留在了一块房子大小的巨型岩石的阴影里。地表是破裂的黑岩，在高隆比娜身后往远处爬伸，尽头是一座被雪覆盖的山岭，山顶离这儿只有几百码远。玛迪来到阳光下，看见地上的青草和白色小花。附近有一条陡峭的斜坡，斜坡下方是一道山谷，对面是另一座山岭，不及她身后这座高。山坡上是深色的常青树，像是松树或者冷杉之类的，玛迪分不清树的品种。太阳红得不正常——禁区里都是这样，晒得很温暖，玛迪坐下来，摘了头盔。过了一会儿，她在草地上躺下来，望着天，天空是清凉的蓝色，上面有白色的云。

她应该是在阿尔卑斯山的某处，或者说这里曾经是阿尔卑斯山，属于德国或者奥地利。她没法做更确切的判断。她估计自己离禁区边缘有十英里远，甚至更远。他们说禁区内要比外部观察到的更大，所以出禁区要比进来花更长时间。玛迪不知道他们是如何知晓这一点的，不知道有多少人曾这样做过，进入禁区，然后活着出去，但这样的事肯定发生过很多次。他们说禁区里的物理法则与外面不同，所

以进入禁区的人得靠药物才能存活。也因此，从禁区里出来的生物体活不了多久，从里面出来的机器怪物却难以消灭。不过在玛迪看来，物理规则的不同并不能解释为什么只有驾驶着大型机甲的青少年才能对付这些机器，坦克和飞机却无法胜任。但事实可能就是如此。不管禁区里究竟是怎么回事，反正玛迪的GPS和其他设备都失灵了。

她能感觉到蹲在那儿的高隆比娜，虽然那块大岩石隐藏了它的身影。就像知道自己的左手在哪儿一样，玛迪单凭直觉就能知道高隆比娜的位置，一向如此。她从没把这件事告诉联合国的医生，甚至对艾比和雅各布都没提过，但她觉得他们对斯凯拉谟修和潘塔隆也有同样的感觉。玛迪已变成高隆比娜的一部分，高隆比娜也是玛迪的一部分：沉默的外部躯壳，雌雄莫辨（尽管它的名字是女性化的），假小子似的，细长的四肢，比例略微异于常人，有点像埃尔·格雷考^[8]画中的圣人。这架三十英尺高的血红色机甲，是她的一部分。

高隆比娜是一件武器。

高隆比娜是地球最后的希望，几乎可以这么说。

高隆比娜是一份工作。

高隆比娜是玛迪的另一个自我。

高隆比娜坏了。

玛迪或许身处战场边缘，但她没有听见任何喧嚣声。她尝试着把耳朵贴近地面，就像艾比的某本奇幻小说中的精灵那样，但立马就觉得这举动傻乎乎的，于是停了下来。她又仰面对着天空，闭上眼睛，聆听山谷间的风声和细细水流的声音。是个睡觉的好地方。玛迪努力回忆自己上次在草地上睡着是什么时候，但她想不起来了。

她可不打算在这儿睡觉。如果她这样做，会有东西过来踩死她，她身体里的药物可能会代谢完，或者禁区会有别的办法弄死她。玛迪站了起来。

她循着水流声爬出裂谷，翻过山坡，爬过一些岩石，来到一处空旷地，这块地形像一个浅盘，从山脊上流下来的冰雪融水在这儿汇聚成一个水塘，约五十码长，水塘四边是碎石和灰泥。

那儿有一个女孩。

她跪在水塘边，胳膊肘撑着地，另一只手的手指在水里划着。玛

迪立马就知道那是个女孩，虽然她也说不清自己是怎么判断出来的。玛迪还知道对方不是人类。她从头到脚都穿着一件深蓝色的镜面服装，玛迪能在那衣服上面看到头顶天空和粼粼水波的倒影。衣服上连着兜帽遮住了脑袋，袖口也很长，遮着那只没有放进水里的手，玛迪只能看到她圆圆的脸和手部的皮肤。对方的皮肤也是蓝色的，或者说是有发蓝，也许是被周遭的蓝色映成了这种灰蓝色。

那怪人看到玛迪，立刻站了起来，动作迅疾如飞鸟，蓝色镜面服装瞬间覆盖住裸露在外的面部和手，只露出两只眼睛。不是卡通外星人那种黑黢黢的眼睛，而是又圆又亮，像狐猴。站着的时候，她看上去更不像人类了：躯干太长，胯骨和肩膀太窄，几乎没有腰部。但她看上去仍旧很漂亮，漂亮而怪异。她似乎放松下来，脸部和手部的“盔甲”再次褪去，显得愈发漂亮。那奇怪的脸部表情很难读懂，但玛迪觉得她是在期待什么，好像还有点迷惑。

玛迪在松散的岩石地面上滑行了一小段，来到水边，那怪物女孩没动。玛迪在离她十英尺的地方停下，她靠近了一些，伸出一只没有血色的灰蓝色的手，长长的手指呈八字形展开。玛迪摘下自己右手的手套，跟怪女孩握了握手。双手接触的时候擦出一丝静电，玛迪笑了笑。

然后，怪女孩瞪大了眼睛望向玛迪左肩后方，头部发出嘀嗒的转动声。她的手条件反射般地抓住玛迪的手，平静而有力。玛迪转过头，看见僵立在山坡顶部的谷村，怪女孩突然松开了手，动作跟伸手时一样迅捷。她看看谷村，又看看玛迪，脸上现出不悦的表情。然后她跳了开去，蓝色盔甲溢出，伸展成奇怪的形状，罩住那瘦弱的身躯，包围着她呈伞状展开，有点像一顶圆帽子的帽檐，玛迪再无法看到那双亮亮的眼睛。

怪人继续后退，同时逐渐变大、变重、变宽、变高，高到令人难以置信，几乎与覆满冰雪的山脊一样高，玛迪仰着头才能看到其全貌。谷村奋力沿着碎石斜坡滑入水塘里，伸出手，大吼着什么。那怪物往后跳了一步，有一刻几乎是悬停在冰雪和天际之间。此时玛迪回想起了这个形状，得益于那段断掉的铁轨，还有艾比的识敌卡游戏。大伞盖向后仰去，玛迪认出了那双眼睛，那张嘴，她曾经确信遭遇这个东西意味着自己必死无疑。然后，怪物离开了。

谷村还在水塘里奋力向前挪动，水已深及腰部。玛迪在犹豫要不要把他拉回来。然后，他停下来转过头，挣扎着回到岸上。他蹲下来，用手盖住脸。过了一会儿，他抬起头来。

“ばか。”他说。

玛迪知道这个词的意思。浑蛋，或者类似的意思。但她不认为这句话是在骂她。也许他是在骂自己。也许他的意思是，这种境况很浑蛋。或者这个世界很浑蛋。她不得不同意。

皮埃罗靠近之后，高隆比娜的驾驶舱活了过来。玛迪和谷村一起下山，找到一条出禁区的路。他们沿着这条路前行，随后发现了一段高速公路，笔直而平坦，满足运输机的降落条件。玛迪通过无线电向浅野简汇报了情况，她什么也没对谷村说。她还不知道自己想跟他说什么。

登上运输机之后，高隆比娜锁入支架。玛迪关掉驾驶舱的仪器，坐在黑暗里。任务开始时注入体内的安非他命渐渐失效了，她能感觉到。

她闭上眼睛。她希望自己有个家，这样她就可以想家。在黑暗里，她看到了那个怪物女孩。

回到机甲秘密基地，玛迪去谷村的宿舍找他。与她所期待的蜚居族小屋不同，除了一些书、一台索尼笔记本电脑和一沓散乱的识敌卡之外，屋里甚至看不见任何有人居住的痕迹。谷村坐在床铺上玩手机游戏，或是在跟谁发短信。发现玛迪进来，他停了下来。

“我想明白了，”她说，“在回来的路上想通的。她以为我是你，对吗？你们以前见过，所以你才擅自跑掉了。我打赌那些怪物分不清我们，她以为我就是你。”

谷村什么也没说。

“都是谎话。”玛迪继续说，“他们告诉我们的关于禁区、关于敌人的所有事情，都是谎话，对不对？也许他们不是故意骗我们，但毕竟全是扯淡。他们什么也不知道。你和我，咱们知道得比他们多。”

谷村只是看着她。玛迪不确定他是否明白她的意思。

“你瞧，”她说，“我也想帮你，好吗？她是谁？她叫什么名字？”

“名字？”谷村问。

“名字，”玛迪说着，走到桌边找到了那张卡片，举起来问，“她的名字。”

谷村看了看卡片，又看了看玛迪。

“灰帽子，”他不动声色地说，“AG-7。”

玛迪瞪着他。

“好吧，”她把卡片扔到地上，“你这浑蛋。”

她进不了机库。她想爬进高隆比娜的驾驶舱，用六英寸厚的红色金属隔开自己和世界，但是他们不会允许她这样做。所以她进了模拟舱，爬进其中一个白色大盒子，关上门，漠然地坐在那儿，没碰操控仪。电脑运行模拟战斗程序，她死了一遍又一遍，然后她擦了擦眼泪，打开盒子爬了下来。

注释：

[1]高隆比娜和潘塔隆都是意大利即兴喜剧中的固定角色类型，每个类型都有自己鲜明的外观和性格特色，可以参考京剧中“老旦”“青衣”“武生”等行当来理解。本小说中的机甲均以此类词语命名，下文中的斯凯拉谟修、皮埃罗、博士和阿勒坎等亦是如此。

[2]诺梅克斯纤维是一种耐热阻燃材料，主要用于制作防护服。

[3]加拿大东北部的特别行政区，位于北极圈中。

[4]原文为德语AG-7Grauekappe。

[5]原文为德语AM-3Zwerg。

[6]原文为德语MC-11Wiatrak。

[7]音译自日语さん，表示对人的敬称，因男女皆可使用，故本篇中不分别译为“先生”或“小姐”。

[8]埃尔·格雷考（1541—1614），西班牙文艺复兴时期的画家、雕塑家。他的画作以弯曲瘦长的身形为特色。

无差别化引擎

著/（日）伊藤计划

译/丁丁虫

跨过二十具尸体，踏上红土山岗。

星空仿佛映照在水面上一般。隐隐透着青光的黑暗里，密集的星光点点闪烁。

然而我知道，若是自山顶俯视前方的风景，那一定与水面的景色大相径庭。那是人之光。是学习的光，是生活的光，是一家人其乐融融的光。

那份光芒，那份温暖。深深吸一口气，微风之中除了弥漫在周围的枪弹硝烟、烧焦腐肉的气味、血肉脏器的腥气、尸体的粪尿骚臭，仿佛还有伴随着点点星光飘来的些微生活气息。

我也知道，有许多野兽正在远处遥望我们。只要我们一离开，它们便会蜂拥而上，争抢滚落山下的尸骸。它们便是如此在这片土地上生活的。一旦离开城镇稍远，就会暴露在这些野兽的尖牙利爪之下。这样的现实曾让来到这里的那些白人非常惊讶。

好了，前进吧。我沉静地呼唤。

慢性子、急性子，随你们的性子。散了队形也没关系。

高个子、矮个子，让我们抬腿走。让我们下山去。

凉爽的清风送来人类生活的气息。

让我们向着清风的来处去。

我想起战争结束那一天发生的事。

“停战！”

当这喊声传到我耳朵里的时候，我正用AK的枪口指着战友的头。

那是个可怕的偶然。就在那天的早些时候，我们接到上级命令，要把基地里的所有人尽数歼灭——SRF的军官与士兵自不必说，甚至所有女孩也都不能放过。我们的突袭大获成功，只牺牲了五个人便攻陷了这一处前线基地。基地里有很多和我们同属笛马族的女孩，说好听点，她们都是那些军官的夫人，实际上不过是些供发泄的女孩罢了。

SRF——协卢米凯道姆解放阵线，是由昊阿族建立的军事组织。

因此我们接到命令，基地里不管是谁，上至军官、下至女孩，一个都不能放过。我们的部队没有余力解救这些女孩一起离开，而且如果逃脱的昊阿族人传出消息，我们也会很被动。而最可怕的还不止如此，假如这些女孩的肚子里怀上了孩子，孩子的身体里必然混有昊阿族的血。这实在太可怕了，想一想都让人不寒而栗：明明是和我们同一族的女孩，竟然会怀上混有昊阿族血的孩子。

这就是他们的诡计，队长不止一次这样告诫我们。如果听任昊阿族不断把他们的脏血混进我们的种族里，总有一天，笛马族会从这片非洲大地上彻底消失。昊阿族掠夺笛马女人的目的，就是要把我们笛马族人彻底消灭。队长如是说。

我们毛骨悚然。单单想到昊阿族的脸就让我们想吐。两只眼睛分得极开，丑陋得无以复加，鼻子也是塌塌地堆在脸上，看上去就跟青蛙一样。维和部队的那些白人居然分辨不出我们和昊阿族的区别，实在是让人无语。世上怎么会有那么丑的东西？我们笛马族女孩的肚子里怎么能生出那么丑的小崽子？杀了那些被掳到这里的女孩子，其实也是在挽救她们的名誉。每个人都这么想。

但是，发生了一件没人想到的事。

艾道加发现，在那些被抓到这个基地的女孩子中间，有一个是他失散的妹妹。他在战斗中看到妹妹的身影，于是公然违抗上司全歼敌人的指令，试图放他妹妹逃跑，但最终还是失败了。我虽然没有亲眼见到，但据说好像是队长开枪打死了艾道加的妹妹。我们放火烧毁了被昊阿族占为基地的村子，随即迅速撤离。

之后那件事情，发生在我们撤到安全地点之后的休息时间里。我们在河岸一边喝水，一边反省刚才的战斗。有没有犹豫不决？有没有浪费弹药？有没有疏忽大意？在这些琐碎的检查项目的最后，突然间，仿佛踩到了地雷一般，艾道加的名字被扔了出来。

队长把艾道加的名字扔到了我们的面前。这个人让整个队伍都陷入了危险的境地，而且还想污染叟马族的纯洁血液。艾道加没做任何辩解，连那是他妹妹这一点微不足道的借口都没有说。上司暴打了战友一顿，然后指着我说，作为他的朋友，你来处理这件事情。该怎么做，你知道的吧。上司静静地说。我当然知道。怎么处理队伍当中的疯子与叛徒，从我开始当兵直到今天，已经看过无数次了。

即便如此，我还从来没有对战友处刑过，而且他还是我的朋友，我更不知道如何下手。艾道加的父亲、母亲、兄弟、朋友，他认识的所有人几乎都被昊阿族杀了。若不是这天他发现妹妹被掳在昊阿族基地，他还一直以为自己的妹妹早已经死了。在艾道加当兵之前就认得他的每一个人，已经都不在人世了。自出生到成为士兵之前，艾道加的这一段人生已经消失了。

我毫不犹豫地站起身，举起枪，毫不犹豫地对准了艾道加的头，可是，搭在扳机上的手指，怎么也使不上力气。

我在颤抖，简直同我三年前第一次杀人的时候一模一样。

再不扣扳机，你就是一样的下场。恍惚间我似乎听到队长这么说。而我是如此害怕，根本不确定队长是不是真的这么说过。我的手指开始僵硬，我的自信一点点消失。这根僵硬的手指能不能扣动扳机，我自己也不知道。

就在这时，远处传来了通信兵的声音。停战了！那个声音在叫。司令部命令停止战斗，返回总部！

我们一齐望向声音传来的方向。通信兵姆里奇挥舞着双臂。战争结束了——而我却没有半分喜悦与安心。

谁也没有。三十人编制的队伍里，谁也没有半点喜悦。

更准确地说，对于这样一个事实，我们不知道究竟该做何种反应。每个人都张口结舌，相视无语。也许是因为没有人记得战争爆发之前的生活了吧。结束之后该干什么，把昊阿族的人斩尽杀绝之后该如何面对我们的世界——这样的问题，我们一次都没有想过。

就在这时，蓝天下骤然一声枪响。

回头去看，一把奢华的手枪，枪口正散出一缕青烟。沿着枪口所指的方向看去，那是战友的头颅。左边的太阳穴上开了一个暗红的小孔，右边的太阳穴上淌出的是殷红的血液和乳白的脑浆。不知为什么，倒在地上的艾道加眼睛望着我的方向。虽然我反复告诉自己，这纯粹是偶然，然而在以后的日子里，那光景却成了我怎么也摆脱不了的噩梦。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非杀我不可？

“战争或许是结束了，”队长把枪插回皮套，“军规还在。”

他叹了一口气，转身走了。丢下的最后这句话，似乎并不是在向我解释，而是在说给艾道加的亡骸听。

那一天，政府军、SRF以及我们SDA——协卢米凯道姆民主同盟，这三方接受了这片土地昔日的支配者、那些白人的调解，签订了停战协议。政府军都是雷马族的叛徒，同污秽的奥阿族苟合在一起，靠着从美国人那里借来的无数可怕武器屠杀自己的同胞。一直在三方混战中斡旋的本是荷兰人，然而美国人却通过向政府军提供援助，抢在荷兰人前面插了进来。大概就是这个原因，首都海文才会有这么多美国兵，那副架势好像全亏了他们这个国家的混战才得以解决。

闹哄哄的十字路口，像是吊扇叶子般怪模怪样的可怕机器飘浮在行人的头顶上。偶尔还会看到小得无法坐人的黑色飞机以很慢的速度在低空盘旋。还有长着十三条腿的机器人，看上去好像巨大的甲虫，但用“虫”来形容又显得太过肥硕。所有这些机器都让人生出一种感觉，似乎所谓美国“人”的概念是不存在的。虽说街头巷尾随处都能看见美国兵，实际上其中的一半都是机器。

政府军也会派这样的机器和我们作战。我们最主要的敌人当然是污秽的SRF，但同为雷马族却和奥阿族相好的政府军也是我们的敌人。虽然我也听说，曾经有一个时期，我们迫于形势同政府军组成了同盟，但最后同盟因政府军卑鄙的背叛而破裂。当然，所有卑劣的伎俩肯定都是混在政府军里的奥阿人出的主意。这些奥阿人既丑又渣，而且卑鄙得无法想象。

政府军派到我们枪口前的都是些背着机枪、半生物半机器的怪物，也不知道他们是从美国人手上买的还是借的。这些长着十三条腿的东西，行动起来就像有自己的生命一样。它们动作怪异，常常闯进我们的阵地，把我们击溃。到底有多少朋友死在这些东西的枪下，我根本数不过来。

吴阿族的畜生、鬩马族的叛徒，还有半虫半机器的东西，和这些家伙殊死奋战的——虽然很不愿意这么说——但确实只有我们SDA而已。如果我们不能彻底消灭吴阿族，这个国家就完了。哪怕是在宣布停火很久之后，我依然对这一点深信不疑。

“你们可真不容易啊……”白人医生说道，向我投来怜悯的眼光。虽然我对这个白人并没有什么仇恨，但还是很想对他喊一句：没关系的家伙给我滚一边去待着。

某一天，突然有一群白人医生来到我们学校，开始和所谓的问题学生进行一对一面谈。说是学校，其实应该说是一个组织才对吧。总之据说他们的目标是要让我们习惯一个没有战争的世界。微笑之家——可怕的不单单是这个名字，里面的一切比名字更像噩梦。这里的教师说的都是让人恶心的话。他们说，战争结束了，没必要打仗了，也没必要恨吴阿族了。他们说，所以请努力接受吴阿人，争取尽早和他们一起学习、一起工作吧。

扯扯扯扯他妈的淡。

我，或者说我们，去杀吴阿人并不是因为“有必要”。不存在所谓的必要，更不存在什么背负必要的义务。我们并不是有必要杀他们，而是因为，仅仅是因为，除了这件事情之外，我们再也不知该如何生活。他们屠杀我们，我们便不能不加倍地屠杀他们。这是规则，这个世界的规则。说什么必要、义务，至少那不是那种意义上的“必要”。

就算吴阿人就在我身边，就算那些凌辱了、虐杀了我妈妈和我妹妹的吴阿族畜生像没事人一样在我旁边走来走去，那些教师也还是像只会念咒的巫婆神棍一样，在我耳边翻来覆去地唠叨：别恨他们，别对他们动手。有时候我真觉得这些教师也都是些机器，没有心的美国机器，就像那些飘浮在十字路口的直升机，又像是常常追得我们走投无路的十三条腿的巨大甲虫：看上去好像都带着什么明确的目的做事，其实根本只是些机器而已。

我愈发焦躁，更要命的是搞不到大麻。那东西在战场上已经嚼惯了，本来嚼光的时候还可以吸子弹里的火药顶替，可是如今枪和子弹都被收走了，连火药都没得吸。本来只要有点火药也能安静一阵子，本来就算是吴阿人坐在旁边也能当没看见，可现在什么都没有，所以我心里满是怒火，难以抑制。

让这样的我和吴阿族的人坐在同一间教室里上课，分明就等于让我把教室里的所有人都杀光。

能忍一个月就算很了不起了，我心里琢磨。

错不了的，肯定就是这些家伙袭击了我们畚马族的村子，烧杀奸掠，干尽了坏事，不然不可能出现在这里。被送到“微笑之家”的每一个人，包括我在内，肯定都是士兵。既然是士兵，又是昊阿族的人，要说没杀过人、手上没沾过鲜血，这世上肯定不存在。所以当我看到昊阿族的人聚集在教室的角落里，朝着我指指点点，不晓得在嘀咕什么的时候，我刹那间领悟到，该来的终究是要来的。

为了迎接这个必然到来的时刻，我总是把铅笔头削得很尖。我知道，不管我自己是否愿意，这个时刻终将到来，而且这正是我无法逃避的命运。

所以当这一刻终于到来的时候，我也终于释然了。

不用下什么决心，任由身体的本能行动。抓着手中的武器，插进眼前令人作呕的昊阿人的指甲缝。

“今天是星期一。”我一边说，一边把铅笔塞进喷出鲜血的手指甲中。铅笔发出咯吱咯吱的声音。“心情不好，陪我玩玩。”

那个昊阿族的家伙像猪一样叫唤起来，不过我知道这是他故意装的。队长早就告诉过我，昊阿人感觉不到疼痛。从这一点上说，昊阿族的人也和机器人一样。虽然他们看上去也会疼，也会像我们一样流鼻涕淌眼泪，但其实都是装的，都是为了骗取他人的同情装出来的。队长告诉过我们，昊阿族的人就像僵尸，如果他们真能感觉到疼痛，又怎么会对你的爸爸、妈妈、弟弟、妹妹，做出那么可怕的事？正因为他们感觉不到疼痛，所以他们也想象不出他人疼痛的感受，所以他们才会心平气和地杀人。我觉得队长的这番分析逻辑清晰、推理严密。

“疼吗？别装了，你不根本不疼。你这浑蛋。”

教室里一片大乱。朋友们都来给我助威。我抓着铅笔，自己都不知道朝昊阿人的身体戳了多少下，给他开了多少个口子。昊阿族的人也聚到一起跟我们干架，可惜没有AK的战斗实在不过瘾，最多也就是你推我搡，叫来骂去而已。直到最后，这场小小的战斗甚至没能在“微笑之家”里搞出一具尸体，就这么不尴不尬地结束了。

要被赶出去了吧，我想。

无所谓，去哪儿都行。海文城早就被乞讨的孩子淹没了。我也不

是没看见过活活饿死在路边的小孩子，瘦得跟柴火一样的尸体扔在路边，也没有任何人理会。那些尸体既有雷马族的，也有吴阿族的。反正迟早我们都会被扔到路上。就算套上“毕业”这种冠冕堂皇的头衔，现实终究是掩盖不了的。

要是偷袭吴阿族的村子倒是可以抢到吃的，可惜我们的AK都被收走了，没办法重操旧业。那些教师说战争结束了，可正是因为战争结束了，我们才被扔进了更加饥饿、更加贫困的世界吧。

不过，我并没有被赶出“微笑之家”。

白人来了。哦，对了，学校里本来就有不少白人，不过这次来的都是些医生模样的家伙。学校里停了好些黑得发亮的敞篷卡车，从车上走下来的都是穿着漂亮T恤、戴着墨镜的家伙。黑卡车的侧面画着一个很有型的标志，上面写着CMI。

坐在我面前的那个医生，他的名字我已经忘了，不过我还记得他说的话。他说，我们来这里，是为了治疗你们的心灵。这样看来，他们应该是医生吧。

“CMI是什么？”我满怀警惕地问，“和SRF的人有什么关系？”

“和SRF没关系。当然，和SDA也没关系。”医生平静地回答，“你们是SDA的士兵吧。”

CMI是什么，我又问了一遍。我不想让他对我表示同情。谈论自己的士兵生活固然让我感觉很累，但被这些衣食无忧的家伙当作表达廉价同情的对象，更是让我恶心得想吐。

“CMI是Combat Medical Industry的首字母。翻译过来就是战斗医学工业。”

“我会说英语，但是难一点的单词听不懂。”

“你的资料上写着想当医生的吧。你在学校里念过书，也是个知识分子嘛。很了不起啊。”

医生的恭维话让我的恶心又强了一层。

“CMI是干什么的？”

医生搓着双手，像是在找一个适当的说法。

“怎么说呢……士兵受了伤，我们就来治疗。另外，为了防止士兵上了战场之后心理失常，我们也会事先给他们的心做注射。”

“给心做注射……”

“嗯，如今的科学已经不单单可以给身体注射，心也可以注射了。”医生盯着我的眼睛说，“你很快就会明白的。”

我不喜欢被蒙在鼓里。有一种处于劣势的感觉纠缠着我。

“那，CMI的人到底来干什么？”

医生还是很平静，不过这一次语气里多了一些自傲和坚决。就像我们高呼SDA的口号时一样，声音里满是自信。我甚至可以从他的眼睛里看到闪烁的光芒。

“我们是为了结束这个国家的战争而来的。”

“战争已经结束了吧。”我说。

“你的战争结束了吗？”

我怔住了。这个医生，为什么问我这种煽动性的问题？不要再恨谁了，不要再杀人了，教师们总是把这些话挂在嘴边。然而单靠这样有气无力的念诵，绝不可能把我们送入崭新的美好生活，这一点他们大概比我们更加清楚吧。所以我只能在内心鄙夷那些反复念叨蠢话的教师，同时又不得不忍住泪水装出笑脸来面对这样的现实。

“大家都说结束了。”

听到这句不冷不热的回答，医生摇了摇头。“说这话的人实际上根本不认为战争真的结束了，你自己也很清楚吧。”

也许是战争结束五秒之后艾道加的受刑，把我们原本该有的那种“战争结束”的感觉彻底剥夺了。那一刻的我，对于队长所说的“军规还在”，有一种恍然大悟感。朋友的死固然让人伤感，然而违反军规确实是事实，不管战争是否结束，犯下的罪责必须受到惩罚，这一点不容争辩。

战争就这样结束了。就在朋友死前的五秒。

至少大家都是这么说的。战争结束了。但是，我自己的战争该怎

样结束？

让我告诉你们我的战争是如何开始的。

那是在我从学校回家的时候。我需要翻过一座山，越过两条河。越过最后一条河，我看见自家村子的上空升起狼烟一样的东西。距离村子越近，臭气也越强烈，而且那不像是羊粪腐草之类的臭气，而是一种说不清道不明但又非常让人不安的气味。我扔下装着铅笔和本子的书包，朝村子的方向跑去。

我在村口停住脚，我看见村里的人家都烧成了炭，到处都是死尸。数不清的断臂堆在伐木台的旁边，都是SRF的恶魔用山刀从村里人的身上卸下来的。不过那时候的我虽然看到柴火堆一样的手臂，但并不理解其中的含义。一直等到我自己也对吴阿族的人做过同样的事情之后，才真正明白过来。

当时，带着莫名恐惧的我，发狂般地朝自己家跑去。

妈妈还在。虽然上身的衣服都被扯破了，脸也肿得老高，像是被人狠狠打了一顿似的，然而现在回想起来，那些都不是什么大问题。因为她趴在卧室里，后背上满是弹孔。鲜血从弹孔里淌下来，渗进地里，把土染成了黑红色。母亲的旁边是我妹妹敏努，宽宽的脑门上也有一个弹孔。虽然她还不满十岁，但SRF依然可以心平气和地拿她当玩具。和妈妈不一样的是，妹妹被剥得精光，大开的两腿之间还有精液往下淌。

我好像是当场晕了过去。眼前的景象太过残酷了。

我在家人的尸体旁边不知晕了多久。终于，意识逐渐恢复，我隐约听到几个男人的声音在耳边响起。

茫然之中，我被一个穿军装的男人抱了起来。还好吗，那个人说，随后又加了一句，对不起，我们要是赶早一步的话，决不能让SRF干出这种事情。

我由这个人扶着走到房子外面，重新看了被烧毁的村子。妈妈死了。妹妹死了。这都是我的耻辱。爸爸也不见了，大概也是被杀了吧。隔壁的木陶谷阿义，还有经常教我学习的泰尼采伊，他们全被砍断了手臂，胸口都是弹孔。

这世上已经再没有认识我的人。

我便是这样成了士兵。成了SDA的士兵。为了彻底消灭SRF。

“的确是有个停战令，”白人说着，点点了头，“通过荷兰的斡旋，SDA、SRF和政府军三方达成了协议。DDR，这个词你听过吗？”

我摇摇头。

“Disarmament解除武装，Demobilization解除动员，Reintegration社会再统合，就是这几个词的首字母。不单单是结束战争，更要让你这样与战争密切相关的个人重新回到原先的生活去，这就是DDR所指的工作，是真正结束战争所必不可少的工作。”

我的内心深处，条件反射式地涌起一股憎恶。尤其是最后一个字母R的意思，再统合……难道，难道是要把我们和吴阿族的人统合在一起吗？仅仅听到这个词，就让我生出一股强烈的呕吐感。要把我和他们“统合”在一起，就等于让我用AK把他们一个个打成马蜂窝。

无视我的愤怒和恐惧，医生继续说：“你看，之前已经开始解除武装的工作。你也领到了榔头，亲手砸掉了自己的AK吧。这样你就从军队里解放出来了。”

“是被开除了，不是解放。”

“这么说也行吧，但这不是只针对你，而且也没有理由单单开除你一个。不管成人还是孩子，所有的士兵都被开除了，只留下一小部分新国家所必须的人。这就是所谓的解除动员。在和平的国家里，保留太多的士兵也没用处，况且你们这些孩子原本就不该上战场打仗。”

“要是碰上什么事情都说‘应该’如何如何，这个国家可就什么事情都做不成了。虽说我也不知道医生你的国家是什么样子。”

“我们在这里的目的，就是要把这个‘应该’变成现实。”

我们被送上汽车，拉到市中心附近一处豪华旅馆，不过这座旅馆如今已经荒废了。大楼前面停着美军和政府军的装甲车，旗杆上还挂着两国的旗帜。国旗两边还有两面旗帜，一面旗帜上画着一个被叶子围在中间的地球，另一面上则是黄色、茶色、米色的天使手牵手围在地球的周围。

“那是什么旗子？”

下了车，我指着旗帜问。跟在我后面下车的医生抬手遮住阳光看了看，说：“那个是UNICEF。是个联合国的组织，保护世界各地儿童的。”

之前也没见他们保护过我们，我想。随即又问：“那个旁边的呢？”

“那是个NGO，不是联合国，也不是政府机构。有一群想为这个国家的和平贡献自己力量的普通人，是他们建立起来的组织。”

“医生，你们的CMI没有旗子？”

医生点点头。“我们公司是受了一家NGO的雇佣来的。那个团体名叫‘无民族世界’。”

旅馆在战争期间一直荒废着，没人住宿，也没人维护。虽然已经打扫过，可空荡荡的水池里还是留着不少没清理干净垃圾。我想象不出水池从前充满水的样子，它好像本来就应该是一个立方体的空洞，从一开始挖的时候起，就没有人打算往里面装水或者放什么别的东西。

旅馆里面当然也不能指望打扫得有多干净。这些人大概也是前几天刚刚进驻。硬纸箱扔得到处都是，体积巨大价值不菲的石雕也横七竖八地散在旅馆的各个角落。医生的皮鞋踩在大理石地板上，噔噔噔的声音回荡在旅馆里。

“对不起，太乱了。”医生道歉说，“三天前这里还有野狗，在房间和走廊里乱窜。”

狗怎么了，我问。

“赶跑了。要把你们带到这里来，不弄安全一点可不行。”

安全，这个词太可笑了，我差点儿笑出声来。就在不久之前，这个国家里到处找不到一块安全的地方。

由学校送来这里的孩子，连同我在内一共有十二个。我们被带进空荡荡的房间。我打量着墙壁上斑驳的壁画，猜想这从前一定是个相当奢华的房间。那是昔日占领这个国家的白人基督徒所画的画。画上一个满面胡须的男子，瘦小的身躯隐隐散发光芒。他大张着双臂，两边聚集着许多男人。虽然有一张看上去像是饭桌的桌子，然而这些人并不是围在桌子周围，而是排成一横排坐着。居然会有这么奇怪的

吃饭方式。相比起来，还是像我们露营的时候围着篝火坐成一圈更加正常吧。

房间里还并排放了许多奇形怪状的椅子。那些椅子就像美军的机器人一样闪闪发亮，甚至给人一种它们马上就要伸腿走出去的错觉。最古怪的是每个椅子的椅背上还装着一个水桶一样的东西。

“那个像水桶的东西是什么？”我指着椅子问。

“你们注射完之后，还要把它蒙在头上睡一会儿，一个小时左右，”医生解释说，“流程就是这样，不用担心。”

“为什么？”

“为了让你的战争结束。”医生说，“我想之前应该已经向你们说明过了，只要接受注射，就不会把你们赶出学校。虽说没办法再回‘微笑之家’，但就算换到别的地方，你们还是能像之前一样学习，也不用担心饿肚子。”

我们之所以同意来这里，就是因为有这样一份协议。来到这里的都是“微笑之家”的学生，而且都是和我一样的人。换句话说，都是所有亲人朋友全死在昊阿族手中的SDA前士兵。SDA的部队中当然也有因为穷得活不下去才加入的人，但今天被带来旅馆之中的人都不是。

“你说的注射是什么意思？”

“之前和你说过的，如今的科学已经可以给心做注射了，就是那种注射。”

“用什么方法？”

医生挠着头笑了起来。“方法啊，这东西解释起来有点费劲。你知道大脑吗，就是人类思考和感觉的器官？”

“医生，你见过大脑吗？”

“我没见过，我是开发纳米机器的技术员，不是脑外科医生。”

我虽然不知道纳米机器是什么东西，不过这几句话足够了。我看脑子不知道看了多少次，已经看腻了，只不过每次看到的都是烂糊糊的，倒也不知道完整的脑子是什么样子。但是，一个从没见过大脑的人在这里跟我说什么大脑，让我感觉很可笑。

看起来医生一点儿都没意识到我认为他很可笑。

“一定要解释的话，我只能跟你说很专业的术语。我们接下来要做的，就是所谓颜面形态形成系神经构造局部遮断认知偏向的医学处理。对你的大脑做过这种处理之后，你对于某些事物的看法就会发生一点改变。我们称之为‘无差别化引擎’。”

对于事物的看法会发生改变。听到这句话的时候，我并没有仔细思考其中的含义。我就是我。当时我不可能想象到，除了眼下这个我之外，还会存在不同的我。

“这个已经在别人身上试过了吧？别告诉我是第一个啊。”

“当然不是。在我自己的国家里已经有很多人注射过了，你们国家也已经有很多成年人接受了这样的注射，他们现在都好好地过日子呢。比如说微观金融……哦对了，这个词你大概不知道是什么意思，有点难度吧。”

“不知道。”

“就是说，有些人想做点小生意，但是没有本钱，就会有人借钱给他们。等他们还钱的时候，除了当初借的钱之外，还要再多还一点，不然就没人肯借钱了。这个多出来的钱就叫利息。”

我点头。

“雇我们来的NGO团体也会借钱给这些人，不过在还钱的时候会让他们自己选择，是支付利息，还是接受注射。基本上所有人都选了接受注射。所以实际上街上开店、卖菜的人大部分都注射过。”

我还真不知道有这种事。可就算保证说我们不是第一批接受注射的人，我还是隐隐有些不安，总觉得像是上了什么当。

“好了，大家都坐下吧。早点儿开始，早点儿回家。”医生边说边轻拍我们后背。

可是还有什么地方能称得上“家”？早在许多年前，我们的家就被昊阿族的人夺走了，连村子都不复存在了。我们该回哪里才好？在战争持续的那些日子里，军队就是家。战争就是我的家。可现在呢？“微笑之家”是我的家吗？扯淡。

算了，无视医生说的这些叽里咕噜的废话。不管怎么样，至少他

们说过明天还会管我的饭。暂且相信这一点吧。

我坐到软绵绵的椅子上。

我们又被转到了另一个地方。

那是城市东面的一处楼房，房顶上竖着一块广告牌，上面写着“美丽世界的种子”几个字。比起前一个地方，这里距离住宅区更近一些。附近的人都用一种奇怪的眼神打量我们，好像看到了什么稀奇的东西，又好像是在提防我们似的。

来到这里之前，我还有点担心会不会又碰上先前的那些昊阿族人，不过等下车之后，看到班上的面孔，我放心了。班里有一半都是和我一起参加了学校混战、一起去了旅馆的朋友。另外一半则是完全没见过的新面孔，年纪看起来和我们差不多大。我猜他们应该也和我们一样，在别的什么地方惹出了麻烦吧。虽然不见得也是用铅笔。

一进教室，我就感觉有什么地方有点奇怪。眼前的景象总好像软绵绵的，仿佛粘在了一起。那时候我还没有理解自己头脑里发生的变化。

“嗨，我是艾茨古依。”旁边座位上的孩子向我打招呼，声音软软的。

“你惹了什么麻烦？”

我没有向他报我的名字，而是直截了当地问他。艾茨古依怔了一下，好像有点不知所措，不过马上又笑了起来。

“你还真是直接。”

“这个班上但凡我认识的人，全是和我一起惹出麻烦的家伙。你们应该也一样吧。”

“是啊，我还以为你知道呢。我是从另一处房子里搬过来的，叫什么‘再出发之地’。”

“是收容未成年士兵的地方？”

“嗯。”

“你也是士兵啊，和我们一样。”

听到这话，艾茨古依咬住了自己的嘴唇。他好像想起了什么不愿想起的事情。

“我的家人都被杀了。妈妈、爸爸、哥哥、爷爷，全都被杀了。”

“村子呢？”

“不在了吧，我想。被烧得一塌糊涂，像我这样活下来的都进了军队，其他人都死光了。”

也是个没家的孩子，和我一样。家被吴阿族的人烧光了，村里人的膀子都被山刀卸了下来，就像砍树枝一样。对于这里的孩子来说，这样的经历并不算稀奇。即使如此，同样的辛酸还是让我心中生出一股亲近感。

“我的家人也都被杀了。这个班上的其他人也是一样。”

艾茨古依默默地点了点头，微微闭上眼睛，不知道沉浸在怎样的思绪当中。我们沉默了很久，最后还是我忍不住换了个话题。

“你也去过旅馆了吧？”

“你们也去了？”艾茨古依有些惊讶地说，“先吊点滴，然后套上一个小桶一样的东西，在椅子上坐一阵子。”

“那是个什么东西，你知道吗？”

艾茨古依摇摇头。“不知道。你呢？”

“医生跟我说过，是个很拗口的名字。”

“还记得吗？”

我摇摇头。“别拿我开玩笑，那名字难记得要死，我连医生到底说了什么都没搞清。只记得他好像说过‘切断’什么的。那玩意儿比上课学的东西难一千倍。”

“问问老师，会告诉我们吧？”

“难说。他们好像拿这东西当个秘密似的。”

就在这时候，老师走进了教室。那是个胖女人，身上穿着一件雪白的半袖T恤。我模模糊糊地想，这个女人也被强奸过吗？在这个国

家，战争期间没有经历过强奸的女人可不多啊。我也干过，在袭击昊阿族村子的时候。队长说，不干就死。虽然干之前很害怕，害怕得不得了，不过只要干了第一次，以后再干就没有任何感觉了。就好像要撒尿就去厕所一样，习以为常了。带着这样的感觉，我漠然地干了一个又一个。

不过，这个女人到底是被哪边干过的？昊阿族？还是我们留马族？

就是这时，我开始隐约觉得不太对劲。

“欢迎大家来到这里，为新的生活做准备。”胖女人说。

大家。我转头去看班上的孩子们。

“你们都被赋予了一项新的才能。为了建设我们的国家，为了迎接一个崭新的未来，这样的才能必不可少。这项新才能在欧美等地已经是相当普遍的了，它可以将你们从憎恨中解放出来。”

满载希望与温柔的软绵绵的声音，听起来让人相当不舒服。坐在教室后面的我把脸凑到艾茨古依旁边。“这话说得真恶心呐。我们为什么变成士兵，之前到底遭遇过什么，他们不应该不清楚吧。”

艾茨古依谨慎地笑了笑。“是啊。不过他们说的确实也是很重要的事。如果不管到什么时候，不管在什么地方，都不能放下憎恨的话，大家也就永远不可能幸福起来，也不可能迎来一个没有战争的世界。”

“再也不会幸福的妈妈和妹妹呢？就随她们去了吗？”

“不管我们做什么，她们也都不会再有幸福了。”艾茨古依显得很悲伤，“我虽然明白这一点，可是当敌人出现在面前的时候，脑子里还是会一片混乱，恨得咬牙切齿，控制不了自己。可惜现在我没有AK了，而且再杀人的话就是犯法了，虽说打仗的时候不管杀多少人都没关系。”

“其实一根铅笔就足够了。”我举起发给我们的铅笔说道。

我和艾茨古依成了朋友。

配给的食物都在一起吃，学习上遇到不懂的地方也会一起讨论。艾茨古依是个好小子，比我冷静得多。和动不动就冲动的我比起来，

他待人处事非常沉稳。我们简直可以说是天差地别的两个人，唯一的共同点就是都在家人被杀之后加入了军队。

上课的内容同我在“微笑之家”的时候没什么区别。要说有区别的话，也就是这里的老师特别喜欢面谈。在这里开心吗？最近有没有烦躁发怒呀？翻来覆去问个不停。问的时候旁边还有一个白人医生，噼里啪啦地往电脑里敲着什么。

“那你为什么烦躁呢？”

胖老师这么问的时候，我点点头说：“因为没有大麻，也没有火药。”

“这个原因啊……”

胖女人摇了摇头，似乎很悲哀。看上去像是从心底同情我似的，但这只能让我更觉得烦躁。

“那个是毒品，要是是一直吸的话，你们的身体就会垮了。”

“可是，没有那个实在很难受。”

“朋友怎么样？没有吵架什么的吧？班上有些可恨的孩子什么的，这样的事情没有吧？”

“吵架？在这个地方，有什么值得争吵的呀？”

胖胖的白人看着我，微笑起来。

“看来进展很不错嘛。”胖女人微微一笑，伸手擦了擦眼睛。这时候我才注意到她哭了。好像是被什么感动了。

“等你们长大了，这个国家一定会变成非常了不起的国家。昊阿族也好，雷马族也好，再不会互相仇视，你们会一起生活在这片美好的土地上。虽然两族人现在还在相互仇视，但总有一天会想明白的。为了迎接美好的明天，你们的背上已经生出了新的翅膀。你们就是希望。我们大人已经不行了，都被憎恨填满了躯体。你们，你们一定要开辟一个新的世界。从‘美丽世界的种子’起飞吧，为我们创造一个新的协卢米凯道姆。”胖女人从椅子上站起来，紧紧抱住了我。

脸被埋在丰满的双峰里，我的心情差到了极点。这个女人的梦想也好，希望也好，究竟是从哪里来的？我也曾期待这个世界还会有一

些好的地方，然而如今的我早已经明白，我期待的太多太多了。

在这里，我终于可以不用同昊阿族的家伙们一起上课了。对于这一点，我的心情非常舒畅。在“微笑之家”的时候，我眼中唯一能看到的東西只有坐在旁边的昊阿人的脖子。望着微微蠕动的粗粗的血管，我很想举起手上的铅笔戳下去。在那样的愤怒和紧张之中，就算铺天盖地都是要我们保持和平的说教，最多也只能起到相反的效果。

艾茨古依的沉稳性格，这也是让我不再像以前那么神经过敏的原因。身为从战场上幸存下来的士兵，他的性格却和善到不可思议的地步。

艾茨古依说话总是很慢，他似乎是有意这么做的。我们这些士兵早已经习惯了一口气不间断地说话，交谈的声音也是大得足以盖过枪声。就算是平时的谈话，也总是急匆匆的。

有一回我问过艾茨古依，问他是不是故意这么说话的。“是啊，”他这样回答说，“你们用那种说话方式交谈，怎么都让人感觉像是还在军队里，还在战场上一样。所以，我特意慢慢地说话。要是大家都能有这种意识就更好了，我想。”

不知道是不是艾茨古依的努力推广，不知不觉间，大家说话的方式都变了，都变得慢起来、沉静起来。我也一样。这样一来，这个地方终于开始慢慢有了一股放松的气氛。

自从来到这个地方，我没有见过任何一个昊阿族的人。我彻底放了心。是的，彻彻底底放了心。直到我明白这是彻头彻尾的谎言为止。

“喂。”在食物配给处，艾茨古依叫住了我。我正拿着一个小桶排队。联合国向我们配给的是人工合成蛋白。据说真正的谷物价格太贵，要用它来援助我们这样的国家，那笔开支承担不起。又听说，白人的国家里小麦玉米之类的，都用作汽车和飞机的燃料了。竟然会有汽车用那些吃的东西做燃料，实在是让人难以置信。

“怎么了？”我问艾茨古依。他的脸色很难看，又像是有点害怕，又像是想要哭的样子。那副扭曲的表情，看着感觉很可怕。

“我听人说，你袭击过名杂村。”

“哎？怎么突然说起战争时候的事情了。谁说的？”

听到我的回答，艾茨古依扔下小桶，凑近我的脸。我都能感觉到他鼻孔里喷出来的气息。

“我问了桑夸。他和你在一个部队里的。”

桑夸和我一起战斗过很久，可以说是我的战友。在我用铅笔戳吴阿族人的时候，他也一起参加了斗殴。也是因为这个缘故，他和我一起被送来了这里。

“有没有袭击过名杂村？请你回答我。”

我一头雾水。“那是三年前的事了。那里是吴阿族的重要据点。我记得很清楚，那是一场大战。”

艾茨古依盯着我的脸，沉默了许久，一动不动，仿佛连呼吸都忘记了。他的眼睛瞪得极大，让人看了害怕。我能清楚听到在他紧闭的双唇里牙齿咬得咯吱咯吱的声音。

“我住在名杂村。”

我不明白他的意思。我盯着艾茨古依的眼睛，那双眼睛湿润了，像是要哭一样。为什么艾茨古依会住在名杂村？那边应该没有我们的俘虏啊？

就在那个时候，我忽然意识到，在艾茨古依那张扭曲的脸上，那副悲伤的表情究竟意味着什么。啊不，正确地说，那张脸其实没有任何悲伤的意味。

“你……是哪一族的？”我小心翼翼地问了一声。

我明白了。为什么自从来到这个地方，吴阿族的人我连一次都没见过。不说别人，首先那个胖胖的女教师是哪一族的？吴阿与笛马是天差地别的生物。吴阿族不是人类。吴阿族的脸，和我们笛马族完全不同……应该完全不同。

我没有看见吴阿人，是因为分不出谁是吴阿族。所以，我以为大家全都是笛马族的人。或者应该说，我连他们是哪一族的问题都没有想过。我就这样心安理得地、随随便便地把艾茨古依当作笛马族的人了。

求你不要回答我。对于刚才自己问出口的问题，我的心底生出了强烈的悔意。但是已经晚了。

啊——艾茨古依号叫着猛扑到我身上。

我完全没有反击的余地，就被推倒在地上，后脑勺重重地撞上地面，刹那间意识一阵恍惚。然而不知道究竟是幸运还是不幸，我的眼睛一直睁着，清清楚楚地看见艾茨古依骑坐在我的肚子上，挥起他的拳头。

拳头重重地打在我的右颊上。嘴里顿时生出一股血腥味。我还没有从这突如其来的一拳中反应过来，左脸便又挨了一拳。就在艾道加被队长的子弹击中的同一个地方。

“我生在名尔！”艾茨古依边叫边哭。第三拳下来，我的鼻子碎了。头骨里响起轰的一声，刹那之间鼻腔里溢满鲜血。

“你杀了我全家！”

又是一拳砸在我脸上。我的脸被打得没了形状。该到此为止了，我眩晕的脑袋在想。我得想办法挡住下一拳。

“我是昊阿族！昊阿族的男人！”

于是，我伸出右手，抓住了挥下来的拳头。我的左手猛推对方的胸口，一个鲤鱼打挺跳了起来。

趁着艾茨古依摔在地上的间隙，我冲了出去。虽然我受了伤，没办法再打下去，但更重要的原因是我被大脑中发生的事情弄得一片混乱。我不是说刚才被艾茨古依打的事，而是在那座荒废的旅馆里被铁桶套住脑袋的时候，那些白人医生干的事。

“为什么，你为什么是笛马族？！”

我能听见背后艾茨古依痛苦的叫喊。我紧闭双眼，告诉自己：我听不到。我要把艾茨古依的声音从我的脑海里赶出去。

我太过害怕，直接了跑出配给处，等我清醒过来的时候，我已经逃到了楼房的外面。我不敢回去。在那里，我分不出谁是昊阿族，谁是笛马族。我不知道谁是敌人，谁是朋友。

准确地说，我的头脑已经乱了。当时的我根本没有意识到，即使逃到了外面，我依然分不出谁是敌人，谁是朋友。

我无处可去。

自从战争结束，SDA解散之后，我就一直待在学校里，对街头的情况一无所知。也就是说，对于能够隐蔽自己、能够找到食物的“小巷深处”，我一无所知。

有许多孩子从没进过学校。不单是孩子，成年人也是。这些孩子结成帮派，游荡在城市的贫民窟里。他们偷偷带着战争中得到的AK，和巡逻的美国兵捉迷藏，还干些倒卖大麻的生意。

我因为直接被送进了学校，没有加入过这些帮派，然而在眼下，在我逃出了学校，不得不自己寻找生存之路的时候，这一点只能称之为不幸。战争结束之后城里变成了什么样子，什么地方住着什么样的人，各个区域又都是谁的地盘，对于这些问题，我完全没有头绪。

我找不到活下去的办法。

“喂，笛马的废物！”我想去翻翻垃圾山的时候，周围忽然冒出了一群孩子。恐怕都是昊阿族的孤儿，不知道他们怎么养得那么壮实。他们一齐猛扑上来。

因为被送进学校的缘故，如今的我不管是要饭还是抢剩饭，技术上都远不如别的孩子。而比技术问题更要命的是，城里的各个地方都已经划好了地盘。更方便要到东西的地方、更容易捡到剩饭的地方，都是大家争抢的焦点区域，这样的地方早就被这些捡垃圾的人带着亲信占领了。我一开始不知道这一点，冒冒失失地闯进了他们地盘，差点儿为此送了命。当然，这也是因为占领那边的是昊阿人的缘故。

我被狠狠踹了一脚，被踢得噎住了气。紧跟着又是一拳飞来，这次重重打在我的下巴上。

我一个趔趄，仰面朝天摔在地上。接着又有一只脚直踩下来，踩在我的胸骨上。我就这么仰面朝天地陷在垃圾山里。

“喂喂喂，别把吃的糟蹋了。拉他出来。”

不晓得谁下的命令，有人拽住我的胸口，把我从垃圾山里拖出来，扔在地上，然后又是一顿暴打。

战争中的憎恨依然活着，一点也没有减少。

踢在身上的一脚又一脚，就像是我在战争中射出的一颗又一颗子弹。或者也可以说，每一脚都是对我射出子弹的谢礼。我就这么随他们踢来踢去，不过我也不知道该如何躲开他们吧。总之，我分不出哪

里是昊阿族的地盘，哪里是甬马族的地盘。为了一点点残羹冷炙，我不得不去和成群结队的家伙们搭话，去问他们是哪个部族的人，然后，是会被施舍一点饭吃，还是会被打个半死——或者当场就被打死，可能性各占一半。

围绕着国人施舍的残饭，以及富有的白人表达出的可憎善意，在街头的孤儿中间，战争依然继续。虽然他们只是在守护自己的地盘，并没有拿枪互相射击。

是昊阿，还是甬马。为了有口饭吃，这个问题至关重要。

有一段时期我走投无路，也想过抢几家店试试。但是我没有枪，也没有能和我一起干的朋友。而且说起来，我连开店的是昊阿人还是甬马人都分不清。要让我袭击甬马族的店，无论如何都有抵触情绪。

由于这样的原因，我，白白顶着一颗已然分辨不出部族面孔的头颅，不知道该去哪里弄食物。连续多少天，我都找不到半点能够填进肚子的东西，只能眼睁睁看着自己一天天瘦下去。

然而一段时间后，我又可以冷静地去看自己皮包骨头的身体了。曾经盘踞在我大脑中的强烈饥饿感，强烈到像是要呕吐一般的食欲，不知怎么忽然从我头脑中消失了。是的，那就像是我的心被注射时一样，就像是我与生俱来的，只要是这个国家的人都会具有的分辨昊阿族和甬马族的能力被剥夺的时候一样。

就在我静静躺在街头，等待死亡来临的时候，有人跟我打起了招呼。

“好久不见了。”

这个声音回荡在我朦胧的意识里，就像是来自空旷的远方传来的。是谁？就连这个问题我都无力思考。思考太费力了。就像这样什么都不吃，我就会越缩越小，变得像沙砾那么小，最终彻底消失吧。这些天里，在我脑中盘旋的只有这样的想法。所以，就连睁开眼睛都让我痛苦不堪。所有的一切，都随它去吧。

“喂，听得到吗？”

大概是听不到吧，我模模糊糊地想。我在听什么，我能听什么，我已经知道了。

“把他抬走吧。”

我被抬了起来。哇，飘起来了，感觉像要飞到什么地方去了。

不知道过了多久，我又躺了下来。这次，我躺在了一个远比上次柔软、温暖、安静的地方。

“好点了没有？”

是我原来的队长。他一边说，一边递给我一碗汤。我之前只见过他穿军装的样子，没见过现在这副穿着白人常穿的夹克的样子。不过因为在战争期间他就总是戴着金灿灿的粗项链，那项链现在还是挂在他颈子上，所以外观上给我的帅气印象基本上还是没有什么变化。和战争时一样，他的腰上还是仔细挂着枪匣，盖子敞开，随时都能拔枪射击。

但是，他的眼神却很温和。温和得几乎让我坐立不安。仿佛他此刻成了基督教的神父一般。

我点点头，接过了汤。

“这可不是联合国的人工合成蛋白。是真的豆子，真的肉。”

我狼吞虎咽起来。几天前还在死亡边缘挣扎，如今却在贫民窟中心的荒废仓库里静养，而且可以一直养到我体力恢复为止。就连在学校的时候都没吃到过这么美味的食物。

队长一直默默地看着狼吞虎咽的我。我吃得太急洒出来的汤汁，他轻柔地帮我擦掉。

“你吃了不少苦吧。”队长说。他的脸上浮现出神父般的微笑，同时发出深深的叹息。

“好不容易盼来了和平，可是原先的部下在社会上一个个遭遇不幸，我这个做队长的实在是看不下去。这座城市、这个国家，如今都处在一种可怕的状态，真是让人伤心啊。还好，能把你救出来，也算是不幸中的万幸了。”

队长的眼睛仿佛父亲一样温柔，眼眶里充满了泪水。有点不可思议的是，这双眼睛竟然让我想起了学校里的那个胖胖的女教师。祥和，慈爱，所有我从来没有得到过的以及所有我已经无法再得到的温暖。

但是，我还是有一股莫名的疑惑。

这几天我一直在偷偷打量那几个照料我的男子，想分辨出他们到底是昊阿人还是笛马人，然而终究还是分不出来。

队长问我为什么会在那地方等死，我原原本本告诉了他。包括心被注射的事，从学校里逃出来的事。

“真是吃了很多苦啊，”队长像是安慰我似的，伸手轻轻搭在我的肩头，“不过已经没事了。在我这里，你不用担心吃饭的问题，也不用再为分不出昊阿族和笛马族烦恼了。”

于是，我将自己的疑问小心翼翼地问了出来。“这里是不是也有昊阿族的人？”

“哈哈。‘给心注射’真的起作用啊。”队长笑了起来，似乎很开心。我不禁有点着急。

“你直挺挺倒在床上的这几天，给你喂饭、擦身子的，都是以前昊阿族军队的人。他们的脸上全是昊阿族的特征。”

我的心中反射性地涌起了怒火。这些日子我都在受昊阿族的照顾？单单想到这一点，我心中便填满了难以抑制的愤怒与憎恶。

“来，给你看看我们的工作。”队长朝门的方向指过去。我像是终于得到了出门的许可一般，用力咽了一口吐沫，深深吸一口气，然后从床上下来，跟在队长的身后，走出门外。

大麻。

我们在战场上经常嚼大麻。只要有大麻，头脑就会变得混沌沌，不会去想太多事情。

走出办公室一样的房间，我看到这几天来我所容身的仓库，原来是一个巨大的大麻工厂。一张张桌子整齐地排列着，每张桌子前面都有分不出昊阿族还是笛马族的女人默默地站着劳作。干燥的绿色叶片被一张张揉碎，再被一层层的纸片包成小指头粗细的小棍。猛一看就像香烟一样，然而其中是远比香烟强烈的替代品。

“这东西卖得很好，”队长满面笑容地说，“我一直想要拓展市场，不过总有人找我们的麻烦。那都是些嫉妒我们成功的家伙。这时候能有你加入真是太好了。战争中你就是一位非常优秀的士兵。你曾经为了笛马族努力奋战。现在，为了这里的每个人，我们需要再次借用你的力量。”

“就是说，还要我当兵……”

“比当兵要好太多了，”队长有力的手臂抱住我的肩膀，“这里的收入很高，吃的也没有任何问题，大麻更是随便吸——本来就是从这里出去的嘛。”

战争期间队长就靠卖大麻赚了很多钱。只要嚼上了瘾，也就很难再戒掉了。一旦没了大麻，人就会变得非常烦躁，情绪也会非常不稳定。虽然每个人都知道这一点，但要说激战之中的必需品，除了大麻就再没有别的东西了。在学校的时候我之所以总是心情烦躁，也是因为没有了大麻。那时候我真是从心底需要大麻的。

其实战争期间所有人都已经中了大麻的毒。交战之前你嚼我嚼他嚼，交战之后你嚼我嚼他嚼。一天二十四小时，全都是拿着包了叶子的小棍嚼啊嚼啊嚼。叶子没了的时候也会拿子弹里的火药顶替，不过那东西实在太冲。要是能有别的东西替代大麻，绝对不会吸那玩意儿。

然后，战争结束了。我们从军队里解放了出来。这也意味着在这些中毒的人，被从作为大麻供给源的军队里赶了出来。大麻从战时的必需品变成了生活的奢侈品。某件事物是否必不可少，取决于你处在什么时期。

“什么都不懂的白人给新政府施加压力，要他们宣布大麻非法，”队长扮演着愤慨者的角色，“现在需要这东西的人满大街都是。我们正在做的事情，是屈从于外国人的政府不敢做的福利事业。”

队长说话的时候，我一直盯着那些女工人的脸看。岱马族？昊阿族？我走到其中一个女人的身边，仔细观察她的脸。果然还是分不出来。

“这个女人是昊阿族的。是我们宝贵的工作人员。我们都是一家人。”队长这样告诉我。

我再一次仔细观察她的脸，想要从她脸上分辨出昊阿族的特征。眼睛、鼻子、颧骨、嘴唇、耳朵，一样样仔细看下去，像是要榨出她的本质一样。不知道是不是我看得太久，让她产生了一些不安，她忽然间开始说起话来，虽然我并没有问她。

“能来这里真是很好，”那女人微笑着说，并没有停下手上的活儿，“在这里能挣不少钱，足够养活一家人。恩特雷先生真的是位很

和善的人，对我们这些干活的一个个都非常牵挂。我家孩子生病发烧不得不请假的时候，他还特意拿药到我家来。到昊阿族的我的家来。”

“因为大家都是非常宝贵的朋友。你们都是熟练的劳动者，不好好珍惜可是不行的。”队长这样说道，满是自信地向她点点头。恩特雷。我发现自己直到这时才第一次知道队长的名字。在战争中我们始终都是以军衔称呼的。

战争中对着我们这些孩子下令，要我们杀人、放火、摧毁村落这个男人，如今正靠卖大麻大笔赚钱。啊，无所谓了，这不是问题。不管大麻是不是非法，总之有人少不了它，况且新政府在白人压力下制定的法律本来也都是扯淡。但是，另外有个问题。一直都没有解决的问题。我的战争还没有结束的问题。

“但是，这里有昊阿族的人。”我低声说。

队长用力摇了摇头。“战争结束了。要想做生意，首先大家都要成为一家人。你去和他们说说话就知道，这些人都是很明白事理的，和我们没有半点不同。”

和我们没有半点不同。

这句话击穿了我的躯体。冲入名杂村之前、摧毁无数昊阿族的村庄之前，这个男人叫喊着，他们和我们不同，他们不是人类，去杀了他们。他便是这样踢着我们的屁股，让我们冲进敌人的枪林弹雨之中的。

“但是，我们不是和昊阿族战斗过吗？这些人在我们出生之前就干了无数罪大恶极的事情，这些不都是你告诉我们的吗？”

队长像是遇上了一个不听话的孩子一样，不停地摇头。“那种话嘛，也就是战争的时候说说罢了。”

“是骗人的？”

队长皱起了眉头，似乎有点不耐烦。“哎呀，也不是说骗人的，只不过那些告诉你们的东西啊，都是战争开始之后经过SDA整理的历史。对于战争来说，历史总是必需的。作为发动战争的依据，作为区分我们与他们的手段，历史是必不可缺的。”

“就是说，为了战争，你们编造虚假的历史？！”我怒吼起来。这

些人——这些向我们下令、要我们去杀人的大人，为了让我们心甘情愿走上战场，不惜捏造虚假的历史。他们说，是对方先动的手；他们说，对方不知道疼；他们说，对方天生残暴。这些大人将这些胡说八道的东西翻来覆去灌进我们的耳朵，然后眼睁睁看着我们成片成片地倒下。

“我说了，这不算骗人。”队长的声音有些烦躁，他用手指揉起了眼睛。“只不过，直到战争开始之前，谁也没有关心过历史。笛马族也好，昊阿族也好，两边都是这样。自己的民族背负着怎样的历史，在战争开始之前，没有哪一个人关心过一星半点。一旦开始塑造历史，笛马族便憎恨起昊阿族，昊阿族也憎恨起笛马族。所谓历史，只是为了战争创造出来的东西，仅此而已。不是因为有了历史才有战争。是为了要发动战争，才需要有历史。是为了找出他们和我们不一样的地方，也是为了找一个不得不和他们作战的理由。不仅仅是历史，国家也是如此。昊阿和笛马之类的部族也是。实际上，说起来就连你和我之间的区别，也是出于战争的目的才会存在。为了互相杀戮，首先必须要区分‘你’和‘我’。不是你和我相互憎恨引发了战争，而是为了战争，你和我才会存在。”

“你叽里呱啦说这一大堆，是想把我说糊涂吧！”我大声叫喊起来，就像是要用声音打断这个男人的胡话似的。所有专心卷着大麻叶子，努力完成工作配额的人，都停下了手上的动作，所有目光都集中到我们的身上。“我不糊涂！你其实就是在说，你们捏造虚假的历史，让我们自相残杀，对吧。对吧？对吧！”

我一遍又一遍地叫喊，真的像一个不肯听话的孩子。这个男人说的话我一点都不懂。什么“你”啊“我”啊，什么都是为了战争才存在啊……说的都是什么啊？我和妈妈从来没有吵过架，和妹妹偶尔会吵。我和爸爸经常吵，还会被他打，但从来也没有发展成战争啊。

“好吧，好吧，就算是你说的那样吧。”队长似乎已经不想再多说了，“所以啊，别再一看到昊阿族的人就冲上去又打又杀的了。要怪就怪我吧。不管怎么样，他们和我们说的是一样的语言，吃的是一样的东西，这一点不会变。只有脸长得不一样而已。而且，既然你认为我教给你们的都是骗人的东西，那就更没有必要恨他们了。比憎恨他们更重要的是，如何建设一个新的国家，如何让新的国家维持下去。要做到这一点，需要我们每个人携起手来共同努力。”

没有必要。原队长嘴里说出的这个愚蠢的词，让我哑然而立。

难道这个男人也以为，我们是因为有什么“必要”才会憎恨昊阿族

的吗？太愚蠢了吧。我之所以憎恨他们，是因为我再没有别的选择了。我的爸爸、妈妈、妹妹，我的全家都被他们杀了。我只能在这样的状态下活着。这根本不是有没有“必要”的问题。如果一个“必要”就能解决问题，我早就这么做了。

而且更可笑的是，这个男人说的话，竟然和学校里那个胖胖的女教师说的一样。这个男人在战场上杀起人来不眨眼——不管对方是士兵、女人，还是孩子——竟然也会像个蹩脚的演员一样，说出什么“携起手来”之类不入流的台词。

我死死盯着眼前这个男人。我突然意识到，只要飞快地伸手，我就能从他的枪套里拿到手枪。枪把手上刻着乱七八糟的花纹，不晓得是什么图案。这对于战斗完全没有任何意义，不过看起来确实比较吸引眼球。

伸手抓住枪把，就可以毫不费力地从枪套里拔出手枪。然后只要一抬手，就能击中眼前的这个男人。我相信自己完全能做到。

但是，忽然之间，我发现自己并不打算杀他。刚才我的头脑里确实充满了热血，但是现在，这个男人已经变得非常渺小，变成了微不足道的存在。

如果在这里杀了他，他的手下肯定会蜂拥而至，把我打成马蜂窝。这家伙值得让我这么做吗？我觉得完全不值得。

“对不起，”我老老实实地说，“我没办法留在这里。”

于是我再一次落回饥肠辘辘的状态。

一边拖着两条腿在街头徘徊，一边小心翼翼地躲开各家的地盘。偶尔脑海中也会闪过回学校的想法，但要回那个连谁是昊阿族、谁是留马族都分不出来的地方，而且还要在那里度过不知道多少天，想想都让我不寒而栗。

在街头漂泊了好些日子，我的体形渐渐回到了之前的样子，甚至可以感觉到皮肤紧紧绷在肋骨上。关节咯吱作响，浑身没有半点力气。是要瘦死了吧，我迷迷糊糊地想，恍恍惚惚地向海文的中心区走去。

一张又一张的脸，还向我翻白眼。那是昊阿人的脸，还是留马人的脸，我依然分不出来。要饭孩子的眼睛一直盯着我。只要看见从没见过的人来到自己的地盘，都是这样的眼神。我要是停在这里要饭，

大概立刻会被他们群殴吧。我又饥又渴，阳光与这个城市正在榨取、掠夺我的一切，让我只剩下气体一般的模样。也许看上去就和幽灵一模一样的吧。话说回来，在这座城市里，像我这样的幽灵本来就不少。

咚，我撞上了个什么东西。

“看着点儿，小子。”

拿着枪，穿着背心。口袋鼓鼓的。是个美国兵。

突如其来的一撞，让我仰天朝后倒去。我也想站稳，可是那两条被榨干了的幽灵一样的腿不听我的使唤。又饥又渴的芦柴棒，咔嚓一声，像是折断了一样。我当场摔了下去。

“老天，小孩你没问题吧？怎么这副样子？”

美国兵扶起了我。迷彩服、背心、大枪，从上到下全都很帅。我也想穿这样的衣服打仗啊，我迷迷糊糊地想。和队长手枪上雕刻的花纹不一样的帅气。最新的。最好的。

被扶起来之后，我依然有点站立不稳。体力不支让我说话也变得很慢。因为好几天没吃东西了，我说。不过我只是想这么说，实际上喉咙里有没有发出声音，我自己也不知道。

“唉，给你这个吧，别捏化了。”

那个美国人士兵说着，递给我一块巧克力。外面的塑料纸上印着“先发制人”字样的标志。美国兵又递来水壶。我狼吞虎咽起来，就像在队长仓库的时候一样。像狗一样。

我感觉到那些守着地盘要饭的孩子朝我投来愤怒的视线。但是因为美国兵在场，他们也无可奈何。

“带我离开这儿吧。”我向美国兵乞求。要是不能和他一起离开，只要他一走，我一定会被暴打。

“为什么？”

我不能在这里要饭，我说，而且我还想跟你说说自己至今为止遇到过的事情。在队长的仓库里我已经说过一次了，再总结一次还是很容易的。我可以把自己的经历说给美国兵听。

美国兵点点头，把我带离了那里。

我们在一处临时帐篷的影子里坐下，我接着吃巧克力。他问我的名字，我照实答了。美国兵说他叫威廉姆斯。

“CMI对我也做过处理。他们给我的脑袋里弄了些东西，然后在打仗的时候就比较方便，回国之后也不会胡思乱想了。有人说这些处理比较多余，不过我还是觉得这种事情挺重要的。”

我拿着巧克力的手停了下来。这个人也被CMI的医生注射过了吗？怎么个方便法，我问。心的注射也好、头脑的手术也好，这东西不像是少了一条腿、缺了一只眼睛一样从外表就能看出来。

“比方说，上战场之前，我先接受一个止痛的注射，这种注射会对大脑直接起作用。当然了，真要是什么疼痛都感觉不到的话，万一碰上被子弹擦伤的时候，意识不到自己正在滴滴答答地淌血，也可能失血过多而死。”

我点点头。

“所以，被子弹擦伤的时候，有一种‘我疼’的意思出现在大脑里——嗯，怎么说才好呢——就像是读书的时候看到这两字一样，但是疼痛的感觉会消失。头脑的注射就是这个效果。”

“知道自己疼，但是感觉不到自己疼，是这样子的？”

“对，挺厉害的小子嘛。就是这么回事。我可是花了两个月的时间才弄明白这一点。”

美国兵的脸上没有半点笑意。他是不是对这个话题一点都不感兴趣？可他为什么能和我如此顺利地交谈？这实在很不可思议。

我陷入了沉思。假如说这样一种让人感觉怪异的事情也是美国人的魔法弄出来的，那么其他的事情，比如说让我的大脑分不出昊阿族和笛马族的区别，弄起来恐怕更加简单吧。能分辨每个人的长相，能认出谁是谁，但只有在看到不认识的人的时候让我分不出谁是昊阿族、谁是笛马族。只要做到这一点就行了。

这个国家的每一个人都很清楚的昊阿族与笛马族长相上的差别——只要剥夺了我的这种能力就行了。

这就是所谓的无差别化吗……

太蠢了吧。他们不会真的以为，只要不让我认出哪些面孔是我应该憎恨的人，就可以将我的怒火熄灭了吧？谁会这么认为？到底是谁，想出这种愚蠢至极的方法？是新政府，美国人，还是学校的教师？

“是那个NGO吧。”那个美国兵说，“在我们国家，还有欧洲，这东西最近很流行。他们认为，只要区分不出人种的差异，就会迎来一个平等的世界，所以才会对大脑进行注射，试图实现这个梦想。”

“你的国家也有部落战争吗？”

“啊不不不，不是那么回事。只不过有些人坚持说，我们国家还存在那么一点点好像歧视一样的东西。所以他们改变了自己的大脑，宣称说，我们是公平的人类。嗯，或者也可以说，他们是为了能够声称自己是公平的人类，才去改变大脑的。总之只要改变了大脑，在他们工作的地方，周围人对他们的评价就会升高，晋升起来也比较容易。呵呵，说起来这种公司也是挺奇怪的。反正就是有这样的人：休息日参加社区活动，每天认真给垃圾分类，一个月做一次心理咨询，定期给消费者广场、新伦理建设会之类的地方提供建设性意见，最后再给自己的大脑做手术，让自己分辨不出人种差异。就是这样的家伙。好人呐。值得信赖的人就是这个样子的。所以NGO宣称说，在你们这种各民族相互仇视的国家推广这个方法，肯定会对和平提供很大帮助。”

美国兵的话我只听懂了一小半，不过他们国家是个非常和平的地方，这一点我差不多是理解的。不然的话，不可能主动把自己的大脑变成分辨不出对方是谁的状态。在战场上若是分不出吴阿族和雷马族，转眼之间就会被杀的。

“不能把你们这种没有战争的国家里的东西照搬到我们国家来啊。这里是战场啊。要是分不出我们和他们的区别，那就完蛋了。”

“战争不是结束了嘛，”美国兵惊讶地说，“我们不是已经结束战争了吗？”

结束战争的是荷兰人，不是你们美国人。算了，争论这个也没什么意义。但是我也知道，就算对这个美国兵大喊“我的战争没有结束”，也没有什么用处。因为我们都得听他们国家总统的话。那个总统决定了的事情，我们都只能照做。你须忘记仇恨。杀你全家的，你须赦免他们的罪。于是吴阿族的家伙没有一个受到审判，全都轻松愉快地在海文的街道上行走。

的确，每个人都渴望和平。就算是我，也并不想要战斗。一点儿都不想。但是，白人来到我的国家，说一些诸如“只要宽恕了那些虐杀你妹妹的人，和平就会到来”之类的话，事情就这样决定了。对此我只能说，扯扯扯扯扯他妈的淡。

我向美国兵道谢，随后离开了。偶然间回头望去，有一架直升机刚好浮在美国兵的头顶上空。这架没有心的狡猾的直升机轻飘飘地盘旋，镜头和机枪冷冷地威慑着铺展在下方的城市。

对于这个被人摆弄过的大脑，我必须得做些什么。

我向海文的另一边走去，打算回到“美丽世界的种子”去。在街上走得多了，慢慢也习惯了这种分不出谁是谁的感觉。我把周围的一切都当成梦，将注意力集中于地面。能确定的只有这种感觉：脚底所感觉到的砂石的颗粒，踩到小石块时的疼痛。

吟咏般地感受着这种疼痛与砂石感触，我用了一天的时间，回到了学校。

“有人吗？”我叫道。学校里一片凌乱，到处都是烧过的痕迹。墙板上到处都是洞，门都倒在地上。

这样的景象我见过无数次。我们袭击的村子，我们被袭击的村子，全都是一样的景象。只有一点不同：这里没有堆积如山的断臂，没有被剥光的尸体。但四下里全是血，也有很明显的山刀砍过的痕迹。

“啊，是恩茨啊。你回来了呀！”

听到声音，我转过身。是那个胖胖的女教师，看上去非常疲惫。

“发生了什么事？”

“太可怕了。”胖女人望着我的眼睛，嘶哑地说。她瘫坐在地上。“暴动了。大家全都变得疑神疑鬼的，天天都要打上几架。一开始是小打小闹，慢慢越闹越大，终于有一天，艾茨古依拿了一把山刀来，然后就变成了这个样子。”

我朝胖女人手指的方向望过去，有把山刀插在教室的墙上，刀刃下是一道裂痕。

艾茨古依，那个平和沉静的艾茨古依。脑海中刚刚闪过这个念

头，随即又想起他打我时的表情。那时候他又成了昊阿族的士兵，成了疯狂屠杀的机器。和我一样，简直就像照镜子。

“把大家的头脑都恢复原样吧，那样就全解决了。”

对于我的提案，胖女人的脸上浮现出无力又讽刺的笑。

“是要恢复到原来的憎恨中去吗？”

对于胖女人的反问，我差点儿笑出声来。“头脑变成现在这样，反而恨得更厉害了吧？”

“要是恢复到原来的头脑，你们又会把自己和‘他们’分成两边，然后又要对方的人一个个全都杀掉吧。你的这个提议，完全是扯扯扯扯他妈的淡。”

我吓了一跳。这不是我的口气吗？

这个胖女人和我一样被什么东西困住了吧，我想。困住她的就是那种妄想吗？只要蒙上我们的眼睛，和平就会到来的妄想。只要不提昊阿族和笛马族，所有人的憎恨就会消失的妄想。扯扯扯扯他妈的淡——看她用力咧着嘴，从心底往外吐出这几个字的时候，那张脸是多么丑陋啊。

“而且白人都逃走了。推行这个计划的NGO好像在自己的国家里闹出了什么丑闻，一眨眼的工夫赞助者都跑光了。人遇上倒霉事就没办法。‘回国重整态势’，他们这么说。如今这个旅馆已经没人了。没了NGO的赞助，CMI的人也是一眨眼就不见了。”

我们被抛下了。

不是抛在这座城市里，而是被抛在我们自己的一团糟的大脑之中。

我却感受到一种不可思议的镇定。在这样的时刻，我终于意识到自己得到解放了。真正意义的解放。如今的我，和昊阿族、笛马族，全都没有关系了。这个胖女人和那些白人的高谈阔论，到了此时此刻，终于完全化作了我的血肉。

我从墙上拔下了艾茨古依的山刀。刀卡得很紧，我用了很大力气，拔出来的时候反冲力很猛，刹那之间，似乎有种胳膊都要飞出去的错觉。

好吧，回街头之前，把该做的事情做了吧。就让这个女人的尸体成为我宣告斗争开始的狼烟吧。我一直认为还没有结束的战争，并不是我的战争。那只是一些准备活动，是为了将从今天开始的一切所做的准备。

我举起山刀，从胖女人的背后砍向她的脖子。隔着皮肤，我仿佛看见她的脊椎在山刀之下粉碎的模样。还有悬在脊椎顶端的，带着得意微笑的头骨。

自那之后过了三年，我们终于回到了这座城市。

灯火闪烁，恍若星辰。轻风送来人们生活的气息。跨过政府军士兵的尸体，我们登上了可以俯瞰城市灯火、可以嗅到城市气息的山丘。

战争还没有结束，我想告诉城里的人。

战争还没有结束。我就是战争。

因为语言并不可靠，所以我特意用AK来传达。AK所说的话，所有人一定都能明白的吧。

就在子弹击中心脏之前的一刹那。

我的大脑分不出昊阿族和雷马族。这里聚集的人大部分都是如此。可能也有曾经在SRF里虐杀过雷马族女孩的人。但是，我赦免了他们。至少，如今的他们也已经无法分辨昊阿族和雷马族了。

我们是超越种族的军队，不像政府军那样带着憎恨勉强勾结在一起。我们只能通过交谈得知各自属于哪个种族，而我们不谈此事。所以我们可以像兄弟般结合在一起。

我们中的大多数人，心都被注射过，再也无法分辨雷马族和昊阿族。我们都是因为无法在城里生存而逃出来的。我们携手并肩，举着AK，开始袭击商队和外国人。随着队伍规模的扩大，我们也开始袭击小镇，同时也不断吸收镇上无家可归的孩子加入我们的队伍。我们围着协卢米凯道姆的边境打转，慢慢地一点点扩大规模。

然后，我们终于来到了这里。

我朝背后的人群招手。即使在黑暗中，我仍然能清楚感觉到大家都在微笑。

海文已经近在咫尺了。接下来我们便将踏上大路，去往天堂^[1]。造出了这座城市的人们，赶走了我们的人们，我们要把这些碍眼的东西一个个全都杀掉。那些白人害怕我们势如破竹的进攻，早就从港口逃走了。如今的城里应该连一个美国兵、一架空壳机器都没有了。

我们行军。

我们前进。

向着前方的灯火。

生活的气息。文明的气息。和平的气息。

我们曾经盼望得泪流满面的那一切。

但到了今天，那些也都是过去的事了。如今的我们带着欢乐去破坏那一切。

慢性子、急性子，随你们的性子。

高个子、矮个子，让我们抬腿走。

只要有AK就足够了。那东西满地都是，捡起一把证明自己就行了。证明你就是你。

来吧，捡起AK，加入我们吧。

我们曾经期待的风景，就在不远的前方。

同去吧。

这一次，你可以期待。

注释：

^[1]海文即天堂（Heaven）一词的音译。

树海

著/（美）蕾切·斯沃斯基

译/汪梅子

进林子还不到十分钟，我就看到树木间拉起的一条黄色绝缘胶带。还很新，没有破损。我在树根与岩石间蹒跚，两手轮流抓住胶带前行。摸索出路时，能拉着胶带走是最好的。要是找不到回去的路，树木可能会诱惑你，困住你。

森林里无比幽暗。雾气挥之不散，阳光变得黯淡。光线穿透雾气，角度古怪。覆满青苔的树根、散落的树皮，还有腐朽的树干，都被笼上一层光泽。

左方：一段树枝上垂下一条绳子。这段树枝无法承受一个人的重量。系绳子的人要么太蠢，要么没有下定决心，要么是打算恶作剧。希望这不是我今天的全部收获。

右方：又一条胶带小径，延伸至暗处。

最好还是坚守我现在走的这条路。但愿不会白费工夫。

又走了几米：地上有个女人的粉饼盒。我踢了一脚，看着它在地上翻滚，镜子闪啊闪，在泥土中留下一道印迹。粉饼盒停了下来，我等了一阵子，没有动静。不错。看来我很可能抢在自杀守望人的前面了。我把粉饼盒揣进自己的背包。

这会儿我感觉极好。中头彩了。我已经看到树干后面躲着幽灵的影子。既然还聚着一群幽灵，说明这人死了还没多久。

一阵橘子清香，一个幽灵突然闪现在我身旁。她没有脚，飘在空中。江户时代式样的白色和服寿衣在苔藓上投射下一片影子。

她黑发齐腰，后背和面孔都被遮住，难以确定她的面孔在哪一面。发丝弯曲，有如触手朝我伸来，仿佛在哀求。

这个幽灵在这里的时间和我一样长。她喜欢开玩笑，搞点恶作剧，并没有什么真正的危险。

“您的生命是父母的珍贵恩赐。”她说，“请考虑一下您的父母、兄弟姐妹和子女。”

“唔。”

她在背诵森林边缘地带的告示牌，这些牌子徒劳地试图劝退自杀者，不想他们也变成林间的尸体。可谁走了这么远还会被一个牌子劝回去？

发丝拽住我的肩膀。我抖抖肩，把它甩掉。“你很清楚我不是为这个来的。”

“不要郁结心中。”她还在背诵牌子上的话，“请把您的烦恼讲出来。”

“我现在唯一的烦恼是哪里能有大收获。”

幽灵在空中缓缓转圈。一绺黑发指指我方才走的那条小径。

“小妖精。”这是她给我起的外号，“那家伙一无所有。连回东京的电车票都买不起。”

另一绺头发指向胶带岔路。

“那家伙是带着全部身家来的。他的红帐篷在一棵大树下。”

她听起来十分乐于助人。太可疑了。这个幽灵一向说话刻薄，喜欢捣鬼。只有在隐瞒某些东西的时候，她才会表现得如此乖巧。

“还没咽气呢吧？”我问。

她的发梢卷起，摆出一个耸肩的动作。“脖子摔断了。再等十分钟吧。”

好吧。我打开水袋。喝了一口。

幽灵仍然飘在我身旁。我不知道她的眼睛在长发下面的什么位

置，但能感觉到她在盯着我。

“你有事？”我问。

她静静跳了一下。

我叹了口气。“你说。”

她飘近了一些。发丝如触角似的伸了过来。她像盲人一般抚摸着我的脸颊，我紧咬牙关。头发的触感并无异样，但这头发的动作可不像头发该有的行为。身体很清楚这一点，身体不喜欢被死人触碰。

她的头发收了回去，橘子味却依然萦绕。“我只是想记起，”她说，“是什么感觉。想摸摸还想活下去的皮肤。”

我擦擦嘴，拧紧水袋的盖子。“等我到那儿就十分钟了。多谢你的信息。”

这地方叫青木原，也叫树海。总而言之，这地方闹鬼。

八百五十年前，富士山喷发之后，便有了这片森林。岩浆冷却之后，郁郁葱葱的树木将树根扎入大地。

这片森林十分宁静，鲜有居民，除了鬼魂和即将加入他们的人类。这里几乎不刮风，永远雾气弥漫。树木的枝叶在头顶遮天蔽日，林间的世界没有时间，也无从辨别方向。

一切都受困其中。

一切都静静等待。

一双球鞋，丢弃一旁。

一条裤子，松垮地穿在腿骨上。

一棵树上钉着一张遗言便条：“我的一生中没发生过任何好事。不要来找我。”

幽灵静静注视着。

那哥们儿吊在红帐篷上方，闻起来一股刚失禁的大便味儿。他有三颗金牙、一块名表、名牌运动鞋和一包钱。我一直没明白为什么要带现金到森林里来，但反正大家各自随意。

可以肯定的是，这次收获颇丰。大部分自杀者抵达这里的时候已经身无一物。银行账户里空空如也的时候，更容易觉得空虚。

剪子、指甲刀、梳子。一本鹤见济的《自杀完全手册》。来这儿的人有一半都带了这书。这书蠢透了。人更蠢。没有说明书连自杀都搞不定。

我正要把它丢回去，突然听到树丛中传来“嘎吱”一声响。

离我很近。

该死。

我站起身，背好包，这才意识到贪婪蒙蔽了我的双眼：这么新鲜的死人，周围怎么没有幽灵？肯定是有其他活人要过来，把鬼都吓跑了。

那个幽灵肯定知道这一点。她是想害我被抓？

自杀守望人要是发现我在偷死人的东西，可不会给我什么好脸。我匆忙搜寻能爬的树。这会儿他们肯定听见我的动静了。不过有的人迷信，没准会以为是幽灵发出的声音，不会仔细察看。

我听到有人被绊倒了，啪的一声响。随之而来的咒骂是一句美国英语。

“奶奶的，真他妈的活见鬼！”

我这才看到她。一个美国游客，穿着毛茸茸的红色套头衫、牛仔裤、凉鞋，一身行头都很蠢。背包上挂着一个水袋，已经喝掉了一半。她要么是不会规划饮水，要么已经走了好一阵子了。

她很年轻，大概十五六岁，穿着打扮都很美国，却掩饰不了那张日本面孔。大概又是讨人嫌的二代移民来寻根。

我躲到暗处，打算等她走掉，没想到她虽然笨拙生涩，倒是不蠢。

“死米马森，”她说，“英語話しますか？”

她想知道我会不会说英语。我不想让她知道我会。“ごめんなさい。英語がわかりません。（对不起。我不懂英语。）”

“我就知道。”她嘟囔道，“又碰上一个小眼睛白痴。”

我没忍住吼了一声。她咧嘴一笑。

“哈！我就知道你会英语！”

已经没必要否认了。“你有什么事？”

“我迷路了。”

我指指她身后的胶带小径。“沿着那条路就能出去。”

她眯起眼睛。“我见过你。在镇上。我当时停下来打电话，你就在街角。”

“抱歉，你认错了。”

“有人专门把你指给我看。他们说进森林转悠的女人没有几个。他们还说有个怨灵跟着你。”

大家这么爱讲别人的八卦，真应该开个店靠八卦挣钱。人人都觉得只要是鬼故事就可以随便讲。

我指指四下的树木。“你看见怨灵了吗？”

“他们又没说它会一直跟着你。”

我双臂交叉。“你到底来这里干什么？”

“我要找一个幽灵。”

我指指刚刚上吊的那哥们儿。“稍微等会儿就有了。”

“不。我要找的不是随便哪个幽灵，我要找我父亲。”

该介绍一下我自己了：我是二十二岁来到青木原的，我的怨灵就是那年找上我的。我来这儿已经七年了。当然，我也会离开森林，但我经常在这里。

我靠搜刮死者财物为生。值钱货就出手卖掉，不过大部分时间都没什么值钱玩意儿。我会找到沉迷死亡的买家，他们愿意买下自杀者生前的遗物，一想到有可能跟闹鬼有关，就激动不已。梳子啦，眼镜啦，上吊用的绳子啦，轻生者留下的东西。

我的生活开销不大，可挣得更少。所以，那美国妞亮出撒手铜的时候，我一下来了精神。她说：“我付钱给你。”

“多少？”

她开的价够我在森林里花一两天找幽灵的。

甚至都不用找到她父亲。只要花点时间找一找，然后随便弄个幽灵给她就行了。反正她根本看不出区别。

但是，我还是忍不住要多问几句。探探她的底细。

我把背包甩上肩头。“那就这么说定了。”

她露出一个微笑，又指指她自己。“我叫蜜瓜。”

我露出惊呆的表情。她笑了。“妈妈觉得跟自然有关的名字听起来比较日本。”

我告诉她我的名字。“我叫奈绪。”

“那么，咱们从哪儿开始找起？”

“今天哪儿也不去。天色晚了。”

已是傍晚。我们还可以找几个小时，但我打算收工了。

我打开睡袋。“我在地上睡就好。”

她点点头。

我又加了一句：“你睡帐篷。”

我指了指，咧嘴一笑。红帐篷上还有树上吊着的那个男人的汗液和尿液的气味。小姑娘抬起头。他的影子落在她身上，黑如瘀青。她咽了口唾沫。

她将与死人相交的视线移开，蹲下来打开帐篷门。

“还挺舒服的吧？”我问。

她回头扫了我一眼。那张过于真诚的美国面孔一副戒备的冰冷表情。

“挺好的。”

她爬进帐篷。我对她印象不错。

凌晨两点。鬼魂出没的时辰。

风声呼啸吵醒了我。可只有声音，一丝风也没有。

紧接着，她到了。我的纱代美。我的怨灵。

死人的嘴唇吻上我的嘴唇。冰冷的手指滑过我的大腿。一络络发丝揽上我的腰，拨弄我的乳头，滑过我的背脊。

一个恐惧的冷战，从喉咙直冲腹部。身体不喜欢被死人触碰。

可这是我的纱代美。身体喜欢被我的纱代美触碰。

时间停滞在二十一岁。脸颊细嫩，身段窈窕，面色苍白。眼中闪烁着泪光，已有十年之久的泪珠。

她身着一袭长裙，直至脚踝。裙子是洋服式样，料子却是白色花卉图案的丝绸。蕾丝的低胸领袒露出她圆润的胸形。她的嘴上留有口红的痕迹。她张开嘴呻吟起来，牙齿上沾着血红的颜色。

她是穿戴整齐之后才赴死的，我的纱代美。

她苍白的舌头伸进我的口中，像是一团冷肉。她的秀发忙着解开我的牛仔裤拉链和她自己的和式腰带。肌肤突然裸露出来，在夜晚的空气中感觉冰凉。

她将我推倒在地，树根硌得背痛。纱代美坐在我身上。她的头发拨开我的嘴唇。她的手指伸进我的身体。

我发出呻吟。

她总是能让我发出呻吟。

她的头发无比恐怖。她的脸庞永远美丽。

我的身体绷紧了。那一刻，快要到了。她始终未能得逞，这一次几近成功。

在快到的时候把她推开需要很强的意志力。

她尖叫起来。她的头发气得自己打成疙瘩。我从她身下爬开。她的指甲抠着我躺过之处的泥土。

有一天，我会不再躲闪。

有一天，我会不想再躲闪。

我站起身。她的发丝朝我的手腕和脚踝伸来。她试图将我再次拽倒的时候，依然睁着一双无辜的大眼睛。

投降该是多么轻松。

云朵飘过。一片阴影晃过她被月光映照的脸庞。

我抬起头。看到了那个上吊男，还有他脚上的袜子。昂贵的球鞋已经被扒掉了。

还有红帐篷。那个美国妞。我忘了自己身在何处。

欲望退去了。

纱代美用拳头捶打着空气。她再次发出尖叫。这一次，声音将她消融。她消散了，只留下无风的尖啸。

我回到树海的寂静中，只听到自己粗重的喘气声。

我穿好裤子。美国妞从帐篷门缝中朝外窥视。我礼貌地转开视线，她却不肯放过我。

她问道：“刚才就是那个怨灵吗？”

我耸耸肩。她知道的。

“她为什么是一具骷髅？”

我叹了口气。“有个很老的鬼故事。一个孤独的学者独自生活，日渐憔悴。有一天，一个漂亮女子夜间来访。他让她进了门，二人共度良宵。清晨，她走了，学者却病了。此后每晚，她都会前来。二人夜夜风流，她给他快活，他日益虚弱。”

她盯着我，双眼和纱代美一样明亮，其中却没有泪光。

“一晚，学者的邻居出于担心，从窗口偷窥。”我继续讲道，“他看

到学者和一具骷髅躺在床上。他对学者说了自己所见，那一夜，鬼魂到来之时，学者已经知道了她的真相。但他没有看到骷髅。他看向她的时候，看到的是一位女子。”

“那学者后来怎么样了？”

“他死了。”

沉默。而后，她问：“你的怨灵是什么样子？”

我又耸耸肩。

“你认识她吗，她活着的时候？”

我说得够多了。我没再听她还问了些什么。

一个女孩可能爱上另一个女孩，但两个人终于都会长成女人。

一个去了美国上大学。另一个在福冈念书。两人彼此想念。但一个忙于学英语、在密歇根湖畔晒太阳和吃食堂午餐。另一个呢，福冈还是老样子，只是没了欢乐。对于长成女人的女孩，那欢乐一去不复返。

即便跨越了生与死的界限，肉体仍然可能渴望肉体。但死者令生者快活的同时，也将对方拉到了自己那边，就像那个女鬼带走了那个学者。

作为鬼魂的纱代美不能讲话，但她临死前发来了短信。直到她走了我才收到。有时，我觉得那条短信是她的鬼魂发的。

到青木原来吧。她说。咱们在那里做个了结。

我比那姑娘先醒。

上吊男周围聚着三个幽灵。长长的发帘中伸出形销骨立的手，啄食尸体。幽灵的手指不会留下痕迹，但那具尸体却在没有风的情况下来回摇晃。一开始慢悠悠的，后来越来越快。树枝咯吱作响，仿佛遇到了飓风。幽灵们发出我从未听过的声音。又像嗥叫声，又像抓挠声，那是捕食者的声音，也是可怖之物的声音。

我把那姑娘拽出帐篷。我比画着叫她保持安静，指指寒鸦一般的幽灵。这姑娘没有犯傻。她学着我的样，一言不发地收拾好东西。我

们后退离开，小心脚下不发出一点声响。

我们走远之后，她问道：“刚才那是什么？”

我假装不在意：“不知道。”

希望她觉得我的意思是“不知道，也不重要”，而不是“不知道，我还以为我很了解幽灵呢”。

我不确定她是否相信我不屑一顾的耸肩。不过这一回她终于没再开口发表见解。

再次开口的时候，她换了个话题。她从背包中拿出一张照片。“这是我父亲。”

我以为会看到一张稀松平常的笑脸，可照片里却是一具尸体。骨头上的肉已经干了。身上的衣服穿得还很齐整，看起来就像是一个大衣架子。残留的头皮上，头发已经打绺了。还有一部分鼻子和脸颊在，但已经看不出长相。

她指指背景。“看见那些石头了吗？我觉得你或许能认出来。”

真是游客啊。

“这森林很大。”我答道。

“也没有那么大的吧。”

“已经够大的了。”

她应该不需要我明说就能领会我的意思：树海有这么多幽灵，想变多大就能变多大。

她差点儿就要跺脚了。“那你怎么找到他！”

“瞎转。看着树木。”

她看起来还是很生气。

我又补了一句：“咱们继续往深处走，他会找到你的。”

如果他想找她的话，如果别人没有先找到我们的话。

她咬住嘴唇，漫不经心地望着远处的树。“你觉得他会和我讲话吗？”

“幽灵很喜欢讲话。”

我不该说太多，让她保持乐观，我才能拿钱。可是我没忍住，我又多嘴一句：“但很难说他会讲些什么。”

我们还在熟悉的森林区域。我认识路。最好沿着胶带小路走，但我不想让奇怪的幽灵轻易就能发现我们。

我们开始稳步前进，美国妞又开口了：“我母亲是在大学毕业旅行的那个夏天遇见我父亲的。他比她年纪大。他们后来没有保持联络，但她知道他的名字。去年我十六岁生日的时候，她说，我已经长大了，可以自己决定该怎么办了。于是我找到了他的家人。他们告诉我他已经去世了，但不肯再多说一句。”

“他自杀了。”我猜道。

“自杀守望人在这里发现了他。”蜜瓜的声音低沉下去。她拉拽着背包袋子，这样便有了踌躇的借口。“他们给我发了照片。”

“你为什么觉得他变成了幽灵？”

“我在网上看到说，他们把尸体带回来的头一夜，自杀守望人要睡在尸体旁边。无论是在停尸房，还是在什么地方。好让死者安息。”

“没有人睡在他旁边？”

“我不知道。我没问。可他的照片上，尸体的那张照片上，能看出他已经.....已经.....”

“腐烂了。”

她愣住了，但没有表示反对。“那时候没有人睡在他身旁吧。真正的第一夜的时候。”

树海中很安静。只有我和她。我和她，还有她的悲伤。

我问道：“他知道你吗？”

“妈妈告诉过他，在我出生之前。”她的语气变了，脸上又出现了昨晚的坚毅神色。“我知道你要问什么。没有，他从来没尝试联系过我。没关系。就算他没联系过我，我也在乎他。我必须知道我是从哪里来的。”

我对蜜瓜的理由没什么意见，我很喜欢她的笃定。而且，尽管她十分疲惫，浑身酸痛，却没有抱怨，这一点我也很喜欢。

“你怎么会讲英语？”她问道。

“我在美国上的大学。”

“哪里？”

“西北。”

“噢！”她说。随即又平静下来。“我看了很多关于芝加哥的东西。”

有些悲伤的东西。她没有说。也许这就是为什么她才十七岁，却在远离家乡之地寻找素未谋面的父亲。

她终于有一次没把自己的事和盘托出，我对此很是感激，于是没有追问。

已经过了大部分自杀者出没的地带，但我们发现了脚印，于是我停了下来。正好可以让那姑娘休息一下。也能让我多赚点。

结果：在树根间找到一个半埋在土里的背包。我把松土掸掉，发现里面装着罐头和卫生用品。

美国妞问：“他们为什么要带这么多东西进森林？”

“有些人在付诸行动之前要在这里待很久。”

“向世界告别？”

“也可能是在下定决心。”

背包的最底下有个木纹金的婚戒。脏兮兮的。看尺寸，应该是个小个子男人或者大个子女人的。

美国妞注视着被泥灰遮盖的那一点微光。“感觉很悲伤。”

我把戒指塞进口袋。

蜜瓜继续说道：“在离开这个世界之前，的确应该和它告个别。”

雾气在一动不动的树叶间弥漫。不知不觉间，树木缓慢移动，伸向被遮蔽的太阳。

“这地方就像是墓地。”她说。

“整个世界都是墓地。至少这里表里如一。”

我们继续走着。夜色渐渐降临。寂静的白色被寂静的深蓝色取代。我正要带美国妞走向一个我知道的山洞，突然感到一阵恐惧。我猛地停住脚步。“嘘——”她正要发问，我阻止了她。

一个幽灵潜伏在树木之间。他飘在半空中，长发从鼻子两侧分成两半，有如两道黑帘垂着。他张着嘴，下颚一直落到地面：那张血盆大口足有一扇门那么大。黑漆漆，空洞洞，等待着将我们吞入饥饿深渊。

我拉着美国妞，退了几米远才敢转身。我们在林间快速移动。走了一会儿，深蓝变成幽黑。感觉还是不安全。

那姑娘跟着我走累了。她问道：“咱们去哪儿？”

我回头望向暗夜，望向那血盆大口所在之处。幽灵就像寒鸦，等着吞噬我们。

我受不了了。

“咱们得离开森林。”我说。

“为什么？”

“不对劲。不知道是什么，引出了黑暗的东西。”

在最后一缕天光中，她一副迷茫孤独的模样。她的声音细微难辨：“也许是我。”

蜜瓜傻乎乎的，年轻又阳光。她虽然招人烦，我却想象不出来她身上有什么东西能引出幽灵的黑暗。

但我依旧背脊发凉。说明也许是我错了。

蜜瓜问：“这么晚了，你能把咱们带出去吗？”

天几乎全黑了。月光在附近的树干上映出黯淡的影子。

胶带小路和劝诫珍爱生命的标示牌都离我们很远。

我可以把我们带出去。我觉得可以，但我不想出差错。

“咱们早上再说。”我说。

月光下，她露出一个天真无邪的笑容。

凌晨两点。

风声，却没有风。

纱代美。

我躺在地上的睡袋里。夜晚的空气有幽凉的气味。她就在附近。

无所谓谁在看了。没有什么东西能阻止纱代美疯狂的吻。她的头发拥住我。冷肉一样的舌头拍打我的嘴唇。她想从我的口中将我拽出来，将我的心脏填入她的胸腔，将我的骨髓灌入她的骨头。

我也想要她。

我们双腿相缠，胯部交叠，嘴唇凑上嘴唇。愉悦感洋溢开来。飘游。飞升。我应该跟她走。我应该允许她让我到那一刻。我应该到了，我应该走了，那样，至少我不会再无处可去。

不行。现在不行。今晚不行，那个美国妞看着呢。总有一个夜晚，我会让纱代美吞噬我。

我将纱代美推开。她尖叫起来，头发抽打着我的脸，留下刺痛的印痕，到早上才能消退。

“不行。”我又一次将她推开。

发丝缠住我的喉咙，收紧。她的苍白皮肤发出神秘的幽光。她露出牙齿，哭泣的眼中满是血丝。她用了力气，头发勒得更紧了。

我感觉喉咙滚烫，肺部烧灼。突然间，我清晰地感觉到脸上和大腿上的空气——我却无法呼吸它。

纱代美以前从未如此过分。

她用头发掐住我喉咙的同时，还有数绺发丝游走在我的腰部以下。烧灼的窒息，温柔的触碰，两种感受彼此作用，都变得更为强烈。

我的眼中出现了星星。有蓝的，有白的。眼前开始发黑。我已无法挣扎。

一块石头擦过纱代美的脸颊，落在她身后的地上。如今的她已不会因此受到伤害，但她吃了一惊，住了手。她的头发从我身上收了回去，条件反射地移动着，像盾牌一样保护着她。我勉强看到纱代美藏在发帘后的眼睛。其中充满怒火，还有遭到背叛的受伤神情。

空气涌入喉咙，我呛住了。我抓住自己的脖子。有了氧气，疼痛的感觉更加真切。

一双手落在我的背上，察看我的状况。是蜜瓜。“奈绪！”她喊道。

纱代美俯视着我们，再次尖叫起来，在从发梢到脚跟的声嘶力竭中，她弥散在夜色里。

“我尽量不看。”蜜瓜说。

我紧紧抓住烧灼的喉咙。

“她的骨头是白色的。我以为人要死去很久，骨头才会变得那么白。”

她的声音在颤抖，眼神中充满恐惧。也许她终于意识到危险了。这可不是靠清水和唱歌就能驱散的美国鬼魂。他们是幽灵，他们可以为所欲为。

一收到纱代美的短信，我就明白她走了。等我抵达青木原的时候，她已经去世很久了。

我花了好几年回忆我去美国上学之后与她共度的所有时光。打电话的时候总有一人正处于深夜时分。在短信里抱怨功课。我大二暑假回家，两人一起去徒步，累得没了攀岩的力气，于是在山脚下并排躺着，拉着彼此的手，凝望天空。

在返程的电车上，我本应听出她语气中的埋怨。“你总会回来找我的，是不是？”她望着窗外，甚至不敢看我。我当时没明白其中的含义。

我当时没能满足她的需求，所以我现在尽力而为。但也没什么：不过是几个吻，每晚的少许温存。

直到有一天，我能给她更多。

美国妞和我在天蒙蒙亮的时候都醒了。

我还是想离开森林，她对此很生气。“我得找到父亲！你一直都和鬼打交道，我还以为你是行家呢！”

“所以我知道什么时候该离开。”

“你不能就这么放弃了！我付钱！”

我放声大笑。

她的脸上又惊又怒。美国妞习惯了有钱能使鬼推磨，她没想到我不在乎。

“这是我唯一的机会！我周二就得飞回内布拉斯加。谁知道我还有没有机会再回来呢？我必须找到父亲！求你了！你欠我的。要不是我昨晚救了你，现在你也不会在这里了！”

我等她平静下来。

“我要回去。”我说，“你要么跟我一起回，要么自己去找。”

她脸色煞白，在骄傲与恐惧之间进退两难。

我给了她个台阶下。

“也许咱们在离开森林的路上能找到你父亲。”

看到阳光时，树木变密了。

走过一块石头，树木变密了。

每一条路上，树木都变密了。

每次我都会掉头另找一条路。我心跳变快，口中发干。我对自己说，我只是迷路了。我会找到路的。

但是，我已经知道了。没有路。

我们已经成了森林的囊中之物。

我没有告诉蜜瓜。这只会吓到她。她早晚会自己意识到的。也许那时我已经知道该怎么办了。

美国妞吓得倒吸一口气，我警醒地停住脚步。

我正要从树木的阴影下走出来。前方有棵树被闪电劈倒了，辟出一小块空地。

空地边缘涌出数十个幽灵。它们三两成群，发出尖叫。

现在是白天，但幽灵周围涌起阴影，空地暂时陷入黑暗。有些幽灵的长发举着火炬。火光映照下，它们的白色和服上泛起蓝绿色调。这些幽灵有如食腐者，行动迅猛，却毫不优雅。

打头的幽灵进入空地，穿过空地。后面还有许多跟了上来。

美国妞浑身发抖。我身上起了鸡皮疙瘩。

无论何时，它们都能嗅到我们的气味。也许它们已经在发帘后面盯着我们了。瘦骨嶙峋的双手可能在任何一刻从发帘中伸出。

数百个幽灵鱼贯而过，直到最终，整个幽灵军团都走了，阴影和火光也跟着走了，只剩下浓雾和静悄悄的森林。

美国妞迈步想要踏入空地。别！我伸手阻止她。她一瞥，看到了我发现的东西，裹足不前。

还有最后一个幽灵，坐在闪电烧焦的树桩上。

空气好冷。我呼出的气息有如冰霜。

那幽灵的气味朝我们的方向飘来。

橘子味。

一瞬间，我如释重负，暖了起来。“别怕。”我对美国妞说，“我认

识这个幽灵。”

我们走上前，幽灵转头朝向我们。她的身体依旧没动。她的脖子若还和活人一样，应该已经扭断了。

“谢谢你那天的建议啊。”我用日语刻薄地说。

“请等等！”她用英语答道，“在您决定去死之前，请联系警察。”

美国妞倒吸一口冷气，脸上露出恐惧的神情。

“没事的。”我再次安慰她，“她就喜欢念告示牌。她觉得这样很好笑。”

蜜瓜打了个冷战，用双手护住腹部。我心中暗想，但没敢说出口：不是你想见鬼魂的嘛。

“我们出不去了。”我对幽灵说。

她改讲日语道：“每条路都通向青木原。”

蜜瓜的呼吸变得急促起来。我不知道她听懂了多少。

“青木原几乎没有路。”

“每条路都通向死亡。青木原就是死亡。所以每条路都通向青木原。”

“你这些胡扯一点用都没有！”我生气地用日语说。

“森林想要你。”

“我都来过一百次了！为什么现在想要我？”

我对幽灵怒目而视。我知道她那些小把戏，她没有老实交代。

美国妞用破破烂烂的日语插嘴道：“劳驾！我要找我父亲。你可以帮帮我吗？”

幽灵再次扭头，能把脖子扭断的那种。“你的名字是蜜瓜。”

她的英语很蹩脚。

“是的。”蜜瓜说。她很害怕，可这也没能让她闭嘴。

幽灵又转向我。“你独自来了一百次，和她一起来了一次。你觉得这其中有什么不同？”

蜜瓜看看我又看看她，一脸困惑。我们的日语说得太快了。“求你了。”她重复道，“我父亲的名字是真武。他是在这里死的。”

“我为什么要帮你？”幽灵嘟哝道。她又用日语补充了一句：“她没有任何我想要的东西。”

“你从我这里得到的东西，她也有。”我说，“她有想要活下去的皮肤——”

我话没说完，突然意识到幽灵是什么意思。

我瞪着蜜瓜。“你来这儿到底是为了什么？”

蜜瓜没听懂我们的对话，但她看得出我眼中的震惊。她紧张起来。我一步上前想抓住她，但没来得及。她逃了。

幽灵飘入空中，注视着她跑掉。她在空中徘徊，闪电劈倒的树桩上留下一道清晰的影子。

我一时迷惑，没有追她。一切都很不对劲。森林变密。纱代美不肯放手。

“一个女孩想死。”幽灵说，“另一个女孩被一个鬼魂盯上了。两个都属于我们。”

“我该怎么办？我怎么能出去？”

“森林一直在等待着吞噬你的机会。这些树以她为食之时，是不会让你走的。”

“那我就把它们都砍了！该死！我该怎么办？”

幽灵没有回答。她不肯帮我。她昨天如愿以偿，如今正在袖手旁观她导演的这一出好戏。

去她的吧。我从她身边跑过，去追蜜瓜。

“请您三思！”幽灵在我身后喊道，“想想您的家人！”

我找到蜜瓜的时候，她还在走，不过其实是在绕圈子，并没走多远。

她感觉到我的手拉住她的背包，猛地跳了起来。她挣扎着，不肯让我把她的包拽下来，但我的力气比她大，而且背包带子很松。

包里的东西：工具、衣服、洗漱用品——找到了：一大瓶止痛药，哗啦作响。

“你脑子被门夹了？”我问，“你为什么觉得自己需要这个？”

我按下盖子，拧开。把打开的药瓶丢了出去。药片四散。

我又摸出一瓶。蜜瓜跟我扭打起来，想要把药瓶抢回去。我挣开她，又是一场药片雨。

“随便你！”她嚷道，“你觉得我还需要药片吗？看看咱们这是在哪里！”

背包最下面有瓶伏特加，送服药片用的。我把酒倒了，和出一摊泥巴。

蜜瓜气呼呼地走了。她不要背包了，也不管我了。我在她后面小跑，几步追上了她。

“吃药自杀一点也不好。还是用绳子吧，这样快。”

“谢谢你的建议。”

“我不是在给你建议！你多大？十六？”

“十七。”

“你到底怎么了？为什么才十七岁就觉得你应该到这儿来？”

她猛地转过头来。我大吃一惊，不禁踉跄着后退几步。

“你觉得我才十七岁就不能有自己的问题了吗？我妈跑了。你满意了吗？我七岁的时候，她跑去芝加哥，把我丢给奥马哈的外祖父母，可他们根本就不喜欢小孩。去年她回家来，把我父亲的名字告诉我就又走了。我十二岁之后只见过她这么一回。我用攒着上大学的钱来了日本。为了见我父亲的家人。可他们也不想收留我！我对他们来

说是什么？一个外国小孩？我只能到这里来找我父亲！”

她大喊大叫，唾沫溅到我脸上。我惊呆了，接不上话。我不习惯人们朝我吐苦水。谁会找我呢，带着怨灵的女人，总和死人打交道的

女人。

最后，我终于想出该说什么了。“你以为能在这里找到亲人？”我指指森林，“让幽灵做你的亲人？”

“有什么不可以？你自己不是在跟幽灵睡吗？”她知道这话很伤人，能给我一击，这让她很开心。“你别管我。”她说。

“森林不肯。”我不想这么说，但这是真的，“我已经快要归它们所有了。如果不带上你，它们就不肯让我离开。”

蜜瓜脸上闪过疑惑的神情。她并没想拽上我一起死。

我趁机利用她的弱点。“你父亲。要是我帮你找他，你能保证不自杀吗？”

她犹豫片刻，点了点头。我从她闪烁的眼光中看出她不是真心保证。如果可以的话，她还是会自杀，为了和他一起留下。

只要她和我在一起，我就还有时间说服她改主意。

我们找回她的背包，静静走着。

爬坡的时候，她的鞋子嘎吱作响。我们都没洗澡，衣服上都是味儿。

我为什么要在乎蜜瓜会不会死，会不会拖上我？我来这里七年了，一直在和死亡暧昧。允许死亡吻我。等她把我带到一个无法安全跳落的高度。

我一直都清楚，纱代美终有一天会得到我，但不是现在，我一直没有做好准备。七年来，我一直在说，快了，以后吧，总有一天。

也许我根本不想死。

我们踏在柔软的苔藓上。树桩上藤蔓盘绕，仿佛幽灵的发丝，美，却又令人窒息。枝条有如手指，指向千万个方向。

树木之间有一大片暗影，那里本应有阳光。

是鬼群。

我拉住蜜瓜的手肘。我知道哪里可以找到她父亲了。

鬼影遮蔽了树木间的蜿蜒小径。我们冲向它们，他们也涌向我们。不过片刻，我们便被黑暗包围。

我对着鬼群大喊：“我们在找她父亲！你们知道他在哪儿！”

火炬照亮了蜜瓜仰起的脸庞。她的脸上，光影闪烁迷离。

鬼群中突然起了变化。他们绕开我们，留下一块空间，仿佛我们是一座岛屿。一个幽灵飘入这片空间。

蜜瓜的父亲。

他穿着照片上那件扣得齐整的衬衣，已然褪色变得灰暗。裤子太长，盖住了他的双脚——如果他还有脚的话。裤脚空荡荡的，飘浮在地面上方。

他不像传统幽灵有舞动的长发，但头发还是挡住了他的双眼。说不准他在看哪里。也不知道他在想什么。

“真武？”蜜瓜的声音发颤。

幽灵开口了，他说一个一个字彼此摩擦，有如浮石。“我当时是孤身一人。”

“说英语好吗？”蜜瓜哀求道。

“他们觉得我做不成。他们觉得我是胆小鬼。”

“求你了。我知道你以前和我母亲是说英语的。她连日语的‘谢谢’都不会说。”

“谁也不肯雇用我。我整天都待在公园里。”

他周围起了一阵风，却只刮得到他自己。他的衣服飘动起来。有时衣服紧贴在身上，显露出骨头的轮廓。他的头发一动不动，依旧遮着脸。

我朝蜜瓜吼道：“他都没听你说话！”

她没理会我。“我是你女儿！从美国来的！我知道你会理解我的。你知道孤身一人是什么滋味。”

“我对母亲大人说我会和她的房东谈谈下水道的问题。她说我没有别的事可做。她一直缠着我，直到我答应。我在公园坐着的时候，她给我的手机打电话。‘你怎么还没处理？你连找房东这件事都做不成。’她觉得我做不成，她觉得我是胆小鬼。”

“求你了！我听不懂！跟我讲英语！”

“我那天去面试了，没准我被录用了，谁知道呢？我去找房东，我叫他帮我母亲修下水道。他说他会修的。我把他推到墙上，对他说：‘现在就修。’那时候他可没觉得我是胆小鬼。”

“你……你母亲的厕所……？”

“他说他要叫警察。我说：‘叫啊。’他们可以来公园找我。我离开他家，却没有去公园，而是买了张车票。”

我猛地拉住蜜瓜的手。“他被缚住了！你听我说！他们都是这样的。都执着于……执着于孤独，或者亲吻，或者游戏……”

“我当时孤身一人。他们觉得我做不成。”

她父亲讲到了自己故事的结局，也是开始。他又循环回来了，但蜜瓜仍然在听他说话，对我置之不理。幽灵在我们周围徘徊，发丝的长度随着火光闪烁而变幻。

我必须做点什么，好唤回她的注意力。

我在衣袋中翻找着。那个木纹金婚戒。我已在焦虑中不知不觉将它摩挲得闪闪发亮。我把戒指丢向鬼群。

他们有如喜鹊看见闪光物一般俯冲下来。鬼爪从发帘间伸出。他们没有言语，尖啸冲天。

“看见了吗？”我大吼，“他们不过如此而已！追逐着他们自己选择抛弃的生命碎片！”

一个幽灵抓起戒指。戒指消失在她的发帘之后。其他幽灵哀号起

来。

蜜瓜的父亲还在喃喃自语。“他们觉得我是胆小鬼。谁也不肯雇用我。”

我拉开我的背包，把破烂都掏了出来。剪子、指甲刀、梳子、粉饼。

我把这些东西丢向林间。每样东西掉落的地方，都有成群的幽灵俯冲下去。

“我整天都待在公园里。我对母亲大人说我会和她的房东谈谈下水道的问题。”

“你要是以为自杀可以结束痛苦，那还说得过去。可看看他们啊！痛苦并不会结束！只会继续！”

“她说我没有别的事可做。”

“这里根本没有亲人！你看看他们啊！”

两个幽灵在空中打了起来。爪子伸向彼此的喉咙。

“他们为了一点活物，就要把彼此撕成碎片！”

“她一直缠着我，直到我答应。我在公园坐着的时候，她给我的手机打电话。‘你怎么还没处理？’”

还不够。蜜瓜的目光仍然停留在她父亲那里。充满向往，充满希望。

我伸手抓住她的背包的侧兜。她挣开了，但我拽住了拉链。我把拉链拉开，掏出了我看到她塞进去的东西：她父亲的尸体的照片。

我把照片丢到她父亲的幽灵的脚边。他立刻不说话了。他一认出自己，便化作一道贪婪与执迷的光，俯冲下来，想要夺走照片，完全将蜜瓜抛在脑后。

“看见了吗？”我问，“明白了吗？”

我看到蜜瓜眼中的温情散了。她将目光从父亲身上转开。我拉住她的手。

我们一言未发，跑过火光照亮的黑暗，脚下的土地崎岖不平。我们磕磕绊绊地跑过树根和岩石，几次差点儿跌倒。

鬼群尖啸着追了过来。我从包里掏出更多破烂，丢在我们身后。这能拖住他们，但他们还是离我们太近了。

蜜瓜摘掉她的背包，扔了。

我学着她的样，把贵重物品也扔了。上吊男的跑鞋，一把纸钞。

我们暂且和他们拉开了距离。树丛间出现了阳光。突然一下子变作光天化日，我们不禁眯起眼。

身后的暗影飞速追来。已经没有什么东西可扔了。

前方飘来一股气味，橘子的味道。

是她，她飘在树干上方，就是她这个扭曲的家伙害我卷进这一切。我想吼她，惩罚她，可她是我们唯一的机会。

“求你了！”我大喊，“我们得离开！”

她没有朝着我的声音转过来。她已经面对着我们了，大概一直在注视着。

她问：“老价格？”

“对！”

她向我们飘来。我的脖颈后面起了鸡皮疙瘩。

“你为什么现在帮我们？”我问。

“现在你们两个人都要付我酬劳。”

眼前：她的头发伸向我们的身体。背后：鬼群遮天蔽日。她的发丝在鬼群抵达之前触及我们，将我们包裹在其中。

触手缠住我的睫毛，探进我的耳朵和鼻孔。有如无数可怖的小虫以死亡抚摸着。无法逃离。我们被活埋在她的头发中。

她的发梢闪耀着欢乐，仿佛静电一般。她会放我们走吗？

终于，头发散开了。我可以移动手指了，然后是四肢。最后，蒙住我眼睛的头发退去。鬼群不见了，在我们藏身时过去了。

“谢谢。”我说。

我的语气有点酸楚。她差点儿害我丢了性命，现在却要感谢她。

但我的语气中也有感激。她救了我的命，很难不对她心存感激。

她飘在距离我们一米远的地方。头发变回正常的长度，大概与她的膝盖齐平，再不够包裹两人。

“请考虑一下您的父母、兄弟姐妹和子女。”她说，“请把您的烦恼告诉警察。”

一绺头发从她的发帘中伸了出来，指向树木间的一处空隙。

“那里有一条胶带小径。”她说，“你们可以走那条路出去。”

她转身目送我们离去。

“她究竟是什么人呢？”蜜瓜说，“也许她来自古代日本。就和她的和服一样。”

“不好说。”

“也许她是第一个死在这片森林里的人。”

“也许吧。”

蜜瓜和我坐在停车场里。白天的时候，这里停满了旅游大巴。这会儿除了我们再无一人。

我们一会儿就回镇上。现在先休息一下。

“我该怎么办？”蜜瓜问道。

这种问题很难回答。实话太伤人。

“你应该给外祖父母打个电话。”

“他们才不在乎呢。”

“也许他们在乎。”

她摇摇头，转开视线。

“总会有人在乎的。”

她的声音很平静。“对，没错。”

她呼吸急促，似乎快要哭了，但却没有哭。她也没再说别的。

于我而言，把内心的想法讲出来是件难事，但我努力尝试了一次。“你会快乐起来的，总有一天会的，哪怕只有几分钟。那也比当幽灵要好。”我想起幽灵在森林中说的话，又说，“每条路都通向青木原，所以，不如走慢一点。”

这话有点太肉麻了，有些伤感。但蜜瓜听了，露出一个微笑。

也许一点点肉麻可以阻止她年纪轻轻就去死。

我在青木原度过七年，不就是为了这个吗？希望阻止一个少女自杀。

我们又静静坐了几分钟，随后起身朝镇上走去。她给外祖父母打了个国际长途，我在一边坐着。

凌晨两点。

风声呼啸，却没有风。

我的纱代美。

她的头发缠住我的手腕，将我拉近。

她变了。苍白到几近透明。无比冰冷，她的怀抱变得有如春雨，突如其来的刺骨寒冷。

她的头发剥下我的衣服。探进我的双腿之间。我俩之间漫出一股湿漉漉的气息。眼泪与欲望在我们的皮肤上交融。

她开启了我，开始她的爱抚。好冷，令人猛地一惊，却又无比轻柔。

我们在我的卧室地板上半是拥抱，半是纠缠。七年来我们一直如

此，在渴望与愤怒之间摇摆。

她怪我吗？怪我离开？怪我没看出本应看出的东西？

我怪她召唤我回来吗？怪她在我仍然活着的时候将我与死亡纠缠在一起？

我把手指伸入她的双腿间。她的身体中有一处是暖的。我找到了那里，她的身体绷紧起来。

发丝将我推远又拉近。发梢自己打成了一个结。纱代美的脸上露出愤怒、狂喜、舒爽。

这一切也同样是我的感觉。

我的舌头融化了她的冰冷。

她的冰冷麻木了我的嘴唇。

我们两个人一起战栗起来。

她随着高潮发出尖叫。这一次终于不是愤怒的尖叫。是顶点。是赎罪。是净化。

她在尖叫中消解，我知道她不会再回来了。她的幽灵消散，只留下惨白的骨架。

我的纱代美。

我抱着她的尸骨蜷成一团。那骨架不再冷如冰雪，仅仅冷如死亡。

我睡在地板上，和她的遗体睡在一起，正如自杀守望人和他们带回的尸体睡在一起。至少第一晚，得有人陪伴刚刚死去的人，给他们慰藉。尽我们所能为他们驱散孤独，直至清晨。

随后，我们便要继续前行。

内在天文学

著/（日）円城塔

译/纪鑫

所有人都抱怨不断，却没一个打算去的。据说去哪儿都一样。该去吗？去的话，去哪儿？或许该手指不知延伸到何处的铁路问，是去那儿吗？或许该指向肩后问，是去那儿吗？再展开双臂问，到底去哪儿？

我们这小小的镇子，存在于不知延伸到何处的平原的不知何处，笔直的铁路掠过平原边缘。铁路从远方延伸而来，又向另一个远方延伸而去。没有火车站之类的地方，孩子们追赶火车，我们向投放补给物资的乘务员挥手。投下的物资借着巨大的冲击力滚落大地又几次弹起，里面的物品常常倾泻而出。

“从这个意义上说，去哪儿都一样吧！”

屋顶上，莉奥接住我扔过去的苹果说道。地球这东西虽然是球体，但从远处看，跟一个点无异。在点上无法运动，所以哪儿也去不了。莉奥说出这么一套奇谈怪论。

“如果真想去哪儿，至少得相信地球平面说什么的。”接下来这些话才更像莉奥的风格。无限延展的平面，即使从极远处眺望，也不会成为一点，仍是平面。只要宇宙不是这种结构，那么去哪儿都一样。

我爬上梯子顶，坐在离莉奥稍远的地方，又各自在石棉瓦屋顶上躺下。莉奥将苹果放在身旁，对着瓶嘴喝起柠檬水。视线尽头，像打翻的砂糖壶般的夜空广袤无垠，月亮宛如一只巨大的眼球俯视着我们。阿爷坚持认为，现在的夜空跟从前的地面极为相似，而以前的夜空又恰似现在的地面。在如此这般远眺过程中，的确有了身体悬浮起来向夜空坠落下去的感觉。

我把手伸向手摇式收音机，广播声夹杂着杂音流淌而出。像是不知哪国的语言，像音乐，又像漫无目的的胡言乱语，语声绵绵不绝时陡然中断，继而又恢复绵绵不绝的语声。据说这是月球播放的无线广播，正因如此，所以还没人能理解它的内容。

近来，我们每晚都这样观测天体。空中闪耀的全是星光，因为地球这东西也是天体，所以映入眼中的所有物体全都是天体。如果悬浮于宇宙之中的物体是天体的话，那我们自身也是天体。

悬浮于头顶的巨大月球，像一只吸纳黑光的瞳孔。光路如视网膜般覆于月面闪烁不止。虽被称为巨大都市，却无人知晓其本来面目。有说是兔子窝，有说是蟹子建的街道，还有说那里住着早已退职的九百万个老太婆，众说纷纭。我固然希望它由我们的祖先建成，然而镇子的历史中却对月面都市只字不提。我们的子孙注定无法如愿登上月球，既然如此，我们的祖先也不可能登上去过。

凝神静观之时，月亮偶尔眨眨眼，向我们诉说什么，对我们深情凝视。

星空广袤无垠。我们所知的星座只是少数，昔日的星座现在也混杂进了新近不断出现的无数星体之间。用手指出一颗星星极为困难。“就是那颗星。”即使伸长手臂指给人看，对方也往往不知到底是哪颗，我们毕竟无法坐进听话人的眼窝里。在“是那颗！”“是哪颗？”的对话中，大多数星体或星座失去了名称，而需要逐一命名的新的星体又实在太多。

我们也不过是自以为是地为星体命名，按各自的喜好叫它们罢了。例如覆盖了半个天空的咆哮的Lion座，没人知道它与以前叫作Leo的狮子座是否为同一星座，也无人知晓如何判断才好。

众所周知的、硕果仅存的、尚为我们共有的高举着棍棒的猎户座，今天也面向右侧，相当于腰带的三连星仍向右上方斜着排列，闪个不停。

“想必猎户座快要回头了。”为验证莉奥的这一预测，我们每晚都这样仰望着夜空度过。

“‘回头’到底是什么意思？”

当莉奥开始说些让人摸不着头脑的东西时，我最好先问问每个词语的意思，这是我的经验。莉奥表情严肃，一本正经地作答：“向右

变为向左，反之也成立。”

“哦？”我含糊地应答着，默不作声地开始将收音机、苹果、糖果、防寒服和柠檬水瓶等塞进背包。理论方面姑且不论，一旦决意要做什么，莉奥就会在考验的道路上一往无前。

莉奥站起身。“快瞧！快瞧！”她手臂笔直地指向夜空，欢快地大叫不止。受柠檬水刺激，莉奥喝醉了酒似的摇头晃脑，不顾危险在屋顶上又蹦又跳。

“转向左啦！”

猎户座面无表情地悬浮于夜空中。

“看起来一样啊！”我直白地回应。根本没见丝毫变化。仍面向右侧的猎户氏只是在那儿炫耀浑身的肌肉，惺惺作态。“我感觉星体的回转速度比以往快了哎！”

“不可能！”莉奥打了个声音尖利的响指，示意我不准出声。莉奥掸掉屁股，皱起的眉头又慢慢舒展开，她神色严峻地盯着猎户座说：“猎户座果然没有正面！”

因为猎户座无心跟自己正面相对而全身毛发倒竖双拳紧握的这个生物，倒真是与意为“狮子”的名字1很是相称。

镇子距世界尽头很近。

这是铁路对面的阿爷与莉奥得出的结论。具体来说，镇子位于距世界尽头约五分之一处。差不多是在连接世界中心与世界尽头的铁路旁，离尽头那一侧五分之一的地方。

阿爷是个曾借着醉意在镇上酒馆里公布减法而惨遭驱逐的人物。按照神圣的教科书上的记载，我们的创世主——钟表匠君，仅用自然数与加法创造了这个世界。由此看来，算数肯定不是他的强项。因此，这个世界充满了错误，错误与错误无法相互抵消，只会被一味相加并产生更大的错误。

阿爷若只是算算找零，或许还有回旋余地，可得意忘形的他连自己通晓分数间的除法之事也和盘托出。

毁灭了旧世界的分数间的除法是严加禁止的知识。

减法及乘法都是人类创造出来的。如果到此为止或许还好，但自信满满的人类最终又创造出了分数间的除法，巨大的数学象牙塔建成了，直至将旧世界无可挽回地彻底毁灭。分数如其字面意义，变成了将这世界分割得七零八落的东西。我不清楚这神话的真实性到底有多大。

镇议会裁定，不许持有这种异端知识的人越过铁路到这边来。自那以后，阿爷就一直在铁路对面垃圾堆般的窝棚里生活起居。我的这位远房亲戚，现在兼做莉奥的友人与导师。

“总之，”阿爷煞有介事地说，“假设你碰巧经过铁路，你耷拉着那张蠢脸等下一趟火车。”

阿爷好像在说“听明白没？”，那双被酒精浸淫得昏花的老眼盯着我的脑袋。“那么，过来的下一趟火车会去哪个方向？”

我答道，驶向左右两侧的概率应该相同吧！阿爷呼出一口酒气说：“阿爷我原来也这么想，其实不然！”

莉奥从火车上投放下来的散乱物资中捡酒瓶充当付给阿爷的学费，在此过程中她隐约注意到，自己在铁路旁等待下一班火车时，驶向世界尽头一侧的火车要更多一些。

“一旦回过味儿来，就能明白那是理所当然的。”

阿爷与莉奥此前多次试图向我解释清楚，但至今未见成功。好在我虽然完全搞不懂他们的意思，但解说方法却已牢记在心。

“一条铁路横在我们面前，铁路上众多火车被配置于随机位置，各自驶向喜欢的方向。位于我们所在地点左侧的火车数量多的话，那么下一班经过我们眼前的火车向右行驶的概率就高。”

“是这个理吗？”我问。阿爷与莉奥郑重地点头认可。

“那又如何知道这个镇子的位置呢？”

每次我这样问时，两人就面露为难之色。

“什么‘如何’，你刚才不是已经解释了吗，中学生也能理解这个理论啊。”按古代标准，莉奥就处于中学生的年龄，但她说出这番话时的表情，的确让人觉得难以理解。同样年龄的我则继续背诵意思不明的长篇大论：“也就是说，当到达铁路上某一地点，假设已知向右与

向左行驶的火车的比率，那么就能推定自己处于直线上的哪个位置。”

“是这个理吗？”又我问。阿爷与莉奥同时点头。

阿爷与莉奥无法理解竟然有人能够这样解说却无法理解自己解说的内容。其实我只是重复他们的话，感觉自己真的跟学舌的鹦鹉十分相似。

“总之，这就是被称为‘升降机悖论’的理论。”

阿爷耸耸肩，一如既往地进入总结阶段。两人虽是独立发现了推定镇子位置的方法，但阿爷后来发现这一方法已经记载于太古书籍中。不知哪个时代的名叫‘升降机氏’的人物，好像已注意到这事实，并用自己的名字为定理命名。本来升降机这玩意儿到底是不是人名，阿爷也不是很清楚。也有种意见说那是数学象牙塔或是它的赞助人的名字，座塔高耸云天，引发了钟表匠的怒火。

“事物大抵皆是如此。”

人类能够想象的事物，早已被想象殆尽、记录终了。阿爷微笑着这样告诉我。“只不过，这次可不得了哟。”莉奥说道，在一旁频频点头。

阿爷继续高谈阔论：“月食发生时间预测出来了。”

“那一定要看看。”我漫不经心地应答。

圆月透过窝棚破败的屋顶凝望着我们。

天体观测及轨道计算是阿爷与莉奥的秘密爱好。其实就算不特别保密，他们的听众也只有我。

在坍塌了一半的窝棚里，桌子上扔着计算尺、手摇计算机之类的用具，地板上散落着穿孔卡片及杂七杂八的垃圾。阿爷说理解天体的运行是科学基础。理由极其简单。点在真空中移动，仅此而已。星体本身既无精神又无情感，忠实地遵循着严格确定下的规则，毫无怨言地默默运行。至少在远古往昔是这样。眼下有些事情不同了。

两人坚持认为，此时此地的我们连猎户座向右还是向左这类事情都日渐含混了。就像对刚开始写字的孩子而言， p 与 q 、 b 与 d 很难区别。我们的头脑正急速退化，连自己不明白什么都渐渐明白了。自

诮“人类”的我们，正倒退至幼年期的懵懂阶段。本已摇摇晃晃地爬出了摇篮，不知为何又要钻进另一个摇篮。

为理解星座的运动，首先必须理解星座为何物，而阿爷与莉奥眼中的星座，或向右或向左，全由着自己的喜好随口胡说。当然，星体不可能做那么大胆的运动，运动肯定在我们头脑里发生。固然只为观测天体，但若不能面对自己的精神世界，一切就无从谈起。据说我们就生存于如此麻烦的宇宙当中。

比如，能够理解我们正日复一日切切实实地变为傻瓜的愚蠢的莉奥，今天又在满月下，一只手拎着柠檬水瓶，一边观察猎户座一边试图向我解释。

“假设有一个猎户座向右的宇宙和一个猎户座向左的宇宙，那么可以说我们位于其间不知哪儿的宇宙。”

“与火车理论相同吧。”我自暴自弃地答道。通过统计从右与从左边来的火车的数量，能够推定铁路上的自己的位置。我们的镇子位于距世界尽头约五分之一处就是其例证。尽管在我眼中猎户座一直向右，但被郑重其事地追问何为向右之后，我渐渐没了自信。偷偷调换一下b与d，同时如果我以为b是b的头脑构造被顺便调换为将b感知为d，那么，这变化是无法被发现的。

阿爷与莉奥构筑中的天文学以这种调换为基础，必然会成长为直接连接微观的头脑世界与宏观的宇宙世界的巨型诡论。按两人的观点，全人类规模的调换正在进行，证据就是方向改变的猎户座及闪烁的满月的出现。如果不可能发生的事顺理成章地发生，不可能发生这一前提本身就是谬误。出问题的是星体，是我们，还是别的什么？当然，也可能是一切都不正常了。

因为我们渐渐地丧失了区别b与d的能力，于是也无法捕捉到环绕我们自身的变化之波。虽说如此，却也无可奈何，因为看不见的东西终归看不见。至少我看不见。镇子上确实感觉到这变化的只有两人，其中一个镇里屈指可数的酒鬼，而另一位还完全是个孩子。

理智慢慢化为疯狂时，理智会怎样？曾经理智的疯狂之人，依然认为自己是理智的。在理智慢慢化为疯狂的过程中，仍断言自己是理智的，这正印证了其疯狂。化为月形的疯狂之气停滞空中，恒久地远眺着地表上的我们。

“先不说你们的理论正确与否……”

“肯定正确。”莉奥简短地回答。

“即便如此，仍需要证据。”我说。

“已经达到预测猎户座反转频率的水准了。”莉奥答道。

“不是那个意思，而是需要更客观的证据。我只能看到猎户座面向右侧。”

莉奥不声不响地抬起右手指向月亮。

据说，借无线电波高声梦呓的月面都市的出现，是阿爷小时候的事。本来这也不过是阿爷记忆中的事件，对阿爷以外的人来说，月亮一直都是现在这样。

“有别的东西也能看见月球上的都市了。”莉奥说。

“别的东西是指什么东西？”

“这只是个假说，”这种理不直气不壮的开场白很少见，莉奥接着说，“鲸鱼，或是海豚，或是乌贼、地衣、南极磷虾。”

嗯，我装作深受震动的样子。我最近一直怀疑柠檬水是否对某些人群具有酩酊作用。

“不觉得人类的感觉比思考更细腻微妙吗？”

莉奥喃喃自语道，将梦想者特有的目光聚焦在我的背后。我忽地想到，能看出猎户座左右的莉奥，或许也能看出我前后反转的模样。

“人类对自然的理解很失败。”莉奥继续她的独白，摇摇头，没转向任何人。“有些东西已开始比人类更高明地理解自然了。”

奥突然扬起手，柠檬水瓶飞出撞向屋顶，一边吐出瓶内物质一边遵从着自然法则骨碌骨碌滚向屋顶尽头，消失在黑暗之中。

“总觉得帝国与恐龙有相似之处。”莉奥已经远远跨过了天才与蠢货之间的细线，她继续对着夜空倾诉其自由联想，“正如恐龙曾见过的世界已彻底消亡，帝国曾见到的世界也不复存在。”

莉奥轻声说了些什么，或者只是沉重地呼吸。“人类可能正被逐出现在所处的认知窠。”

人类已进化到能够理解进化了。这听似理所当然，却绝非不言自明之理。即便对进化这一现象不是特别了解，进化过程也会自然而然地发生。即便不懂理论，火车也会行驶，我们也能思考。如果有朝一日不懂思考方法就无法思考，那一定也没时间去思考任何东西了。

所谓认知龕，也是阿爷从太古书籍中挖掘出的用语，并非什么特别的新发明。一些东西能够认识一些东西，这跟一些生物吃掉另一些生物一样自然。众多生物围绕着有限的资源展开竞争。在食物链的大网中，每个物种都有适合自身的生态龕，这可以避免无益的竞争。捕食相同猎物、运用相同战术的两个物种，不会容身同一个生态龕中。安居于各自适应的环境，有利于整体效率提高。当然，这也是个逆向过程：提高效率有助于占据生态龕。效率低下的物种找不到足够的食物，或者干脆被吃掉。这是一种稳妥的思路。

将此应用于认知过程，则被称为认知龕。人类观察苹果，蝙蝠观察苹果，驴、狗、猫、鸡相安无事地观察苹果，于是苹果开始熠熠生辉。苹果感觉更像个苹果了。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我很想请教阿爷与莉奥。

不知哪儿的初来乍到者正在把我们逐出曾经安居的认知龕。这就是能看出猎户座反转的那两人的意见。他们认为人类的认知将转移到之前被其他生物占有的认知龕里去。或是，人类的认知过程被不知哪儿的什么东西侵略，我们的认识被迫转移了。

我们的信息处理能力不足以处理彻底通过感觉器官输入。现在，我们仰望的夜空中有无数星体在闪烁。我虽然像这样眺望其中的每颗星星，却无法将其逐一记忆。即使明天有哪个星体陨灭并增加一颗新星，我肯定也注意不到。在自始至终的无意识过程中，隐约觉得星体有了相当数量的增加。平常过日子，并没在意头发跟父亲的头皮说再见，可后来忽地发现父亲的头发已相当稀少。我也没注意到自己的视点随着个子的成长在渐渐升高。

我们在浪费信息，不经像样的加工，便任其自右向左不断流逝。充其量稍稍动了点感情。可以说有什么东西吃掉了这些被无节制地遗漏掉的信息，它们比人类更会精细地加工的信息。

一个生态龕内存在两个物种，实在太多了。

对一般人而言，怀疑自己的想法是理智的，但阿爷与莉奥的头脑已强大到能够无视这种理智，强大到能够在这混沌的宇宙中再次创造天文学。

“不过物质可是很顽强的。”我无力地反驳道。即便大半人类都相信地球是平的，地球也不会因此就变成平的。莉奥说，至少看起来是平的。若照这么说，所谓地震，你也可以认为其实就是支撑大地的大象的汗水使地壳打滑的现象。我认可感知自由，我们可以自由地去感知自己想要感知的东西。可莉奥却说不是这样。她说，感知有别于思考，就是说，人们无法相信过去一直感知不到，而现在突然感知到的事物。

“只会认为是误打误撞感知到的。”莉奥说，“若说能感知到分子的存在，能感知到进化，绝对是大错特错。因为‘分子’‘进化’这类词语，是为便于理解而杜撰出来的，可以认知，但不可以感知。因为无法感知所以才要思考。即便如此，假如能够作为实感感知到，那事实本身就不容动摇。”

“不过物质可是很顽强的。”我毫无新意地重复道。接着又补充，比如数字。就算人类越来越蠢，蠢到数不出比三大的数，数字也不会就此消亡。这类事物并非少数服从多数便能决定的。我宁愿相信那是不可决定的。

“看那个。”莉奥静静地指向天空。

今天满月依然高悬空中，被月面都市环绕的瞳孔安详地俯视着我们。我的确也能看到那只眼在凝视着我。一只黑黑的眼睛，不时眨着，像在暗送秋波。

按照莉奥的天体观测记录，猎户座面向左侧的时间在慢慢延长。

这也就是宣告，我们的宇宙正在渐渐接近宇宙的尽头或中心。并非说马上会如何如何，但确实有什么正在真真切切地发生。至少发生在莉奥的头脑中。当到达宇宙尽头时到底会发生什么，阿爷与莉奥也全然不知。在自己有生之年不会有什么事的，阿爷说。他的双手因缺少酒精的刺激而剧烈颤抖，至于那天是在不久的将来还是遥远的未来根本无从判断。

我冲阿爷扬了扬威士忌酒瓶，他则在牢骚满腹地嘟囔：“今天就你一个人？”

“至少告诉我一些吧，比如你觉得会发生什么？”

“我为什么要这样努力思考？就是为了理解到时候要发生什么。”阿爷把脑袋埋在计算用纸堆里。我抓着他的手，把酒瓶子拿了

回来。“猎户座转向的事情，只是你们俩的幻觉。”

阿爷看看我又看看酒瓶，咂了咂嘴。“有这种可能，我不否认。要是真的只有两个人能看见，我也无可奈何。说是感染性的幻觉也有可能。毕竟同步化是生物的基本生存策略。”

阿爷眯起眼睛想要确认威士忌的标贴，旋即死了心似的摇摇头。“你想知道什么？”

“有关月亮的事情。”

“月亮？我说……”阿爷抱起胳膊，将自身体重交给了快要散架的靠背，然后保持这个姿势向下滑落。“这是极其单纯的理论。宏大的现象只能通过简单的理论实现。”

“简单……”我口中念念有词。阿爷完全无视我，脸上有点害羞似的漾出笑意。大概在表明好意，模样却很吓人。

“现在想再听听‘量子力学’这类老生常谈？”

“不，不想听。”

“哎呀！”阿爷笑起来，不住地咳着，“总之，不过是个比喻罢了。说到底，本质很简单，因为有人要观察什么东西，于是那个东西就存在了。”

“怎样？”阿爷撩起厚重的眼皮，睁圆双眼望着我。

“听起来像是非常傲慢的想法。”

“说得对！”阿爷似乎心满意足，“不过，说它傲慢，前提是我们认为只有人类才有认识能力。”

我默不作声地数起深刻于阿爷脸上的皱纹。阿爷问：“为什么认识的主体必须是人类？”

“因为感知事物的是我们。”

阿爷“嗯”了一声，摆出一副沉思的模样。“我们相信自己能感知事物，其实这一点正被其他东西观测着，这想法如何？”

“就像感觉自己被要求发言似的相信自己这样说。”

阿爷的奇袭失败，他吭了吭鼻子，挥了挥手赶我走。我想肯定就是这么回事儿了。我把酒瓶留在桌上。

曾经，人人都以为那个化身为一双眼睛，悬浮于空中的东西，就是俯视我们的月球。

由此出现的月球视网膜，是由我们的认知或愿望生出的吗？还是由侵占了我们的认知龕的后继者，如乌贼、南极磷虾或是蓝光萤火虫的认识产生的呢？似乎也不清楚，不知何时能了解真相。

我也承认事情多少有些纠缠不清。我们正在认知那个像眼球一样的月球。不过真相可能是，月球在认知我们，而这月球又是别的什么东西的认知对象。又或者，据另一些认识主体的观察，我们人类相信自己正在观察月球。

那个什么东西为什么不直接认识我们，而要通过月球这么个玩意儿呢？我很想问问当事者，却又不知向何处询问。也有极大可能是，它们对我们并不特别在意，或许只是想拥有一台客观观察自己的机器而已。

我尝试理顺这些林林总总的逻辑关系——如果它们是那样的，那我们必然是这样的。在此过程中，矛盾不断产生。我们宇宙的结构就像从一开始就出了差错的编织物，它就这样一直继续下去，结果成了一台虽一发不可收拾，但仍平心静气地运转下去的破罐子破摔似的机器。由钟表匠仅凭盲目摸索制造出的这个玩意儿，会自行其是地不断自我改造，它现在是个钟表还是别的什么已全然不明，只是钟表匠偶尔亲自触碰到的那部分还装作钟表的样子。

那些现在正观察着月球的家伙，对于他们的本来面目，我也能像个侦探似的指出一个问题。猎户座看起来转向，是从天球^[2]外侧观测的结果。星座都贴天球表面，而月球并不是悬浮在天球外侧的。但如果这么说的话，那就不可能从地球以外的任何地点观看猎户座的排布。

想必莉奥和阿爷早就看透了这一玄机。

构想那个月面都市并使其存在的生物们，如此这般观测着我们的那些家伙，似乎在假想天球中获得了一些乐趣。想到它们拥有与我们截然不同的天文学这一点，难免会令人不寒而栗。

虽说这种哄小孩的故事可以从单调变得无比错综复杂，但常因麻

烦而持续不下去。我现在稍稍多说几句。凝视我们的那轮满月，说到底是由所谓人类的梦想生出的。或是我们中的一些人认定需要一个先验论监视者，这些人在无意识中创造了它。就像我们以为由于我们的观测而使月球存在，同样，我们也被我们观测着的月球观测，这或许就是理性吧，大体就是这个样子。总之，这便是过高评价人类而产生的妄想。

超出这个层面，哄小孩的故事就完全变成了吹牛大话。将之理解为哄小孩的故事，或是理解为单纯的吹牛皮，不用说，都依存于我们的认知过程。

我低头从门形孔洞出去，阿爷对着我的后背叫道：“别忘了哟！”

“忘了什么？”

“你要来看月食。”

经他一说我这才想起，莉奥与阿爷做过这方面的计算。我也认为这是个公正的提议。在丧失了理性的宇宙中，他们发现了支配其活动的法则并预测下一个举动。如果是妄想的理论，则不可能预见现实的结果。阿爷与莉奥的天文学如果能正确预测月食的发生时间，其中必定包含着一部分真理。

当然，我期待的是他们的预想落空，我期待阿爷与莉奥的天文学被彻底抛弃。

依据阿爷与莉奥构建的内在天文学预测出的月食，当然无法被其他居民理解，于是镇子陷入极度混乱。月食突然发生，镇民们惊慌失措，甚至以为世界末日已然来临。

“五十年不遇的大事啊！”阿爷说。我们从阿爷的窝棚里拿出了所有的靠垫，躺在夜空下的草原上。我们眼看着土星环绕在了圆月周围。

“无论如何都不会是土星吧！”我刚要对阿爷发牢骚，侧腹上被莉奥踢了一脚，赶紧闭嘴。土星环徐徐滑过月面，土星本体也缓缓在月面上投下巨影。

“与预测没差多少，对吧？”阿爷问道。

“对。”莉奥回答。

两人正冷静地谈话，我再次从心底质疑他们的理智。尽管是我亲眼所见，却要试图否定。

“不对，感觉还是有点奇怪！假如土星真的插入地球与月球之间，那在此之前不就应该看到它接近过来了吗？”我问。

“几周之前就看到了，一直能看到呀！”莉奥的回答令我无言以对。她接下来的言论，更是令我几乎无法呼吸。“相比这一问题，我们更应该对此前一直观测到满月抱有疑问。”

这正是我不以为然地舍弃了的信息流。月球围绕地球转，地球围绕太阳运行，这都是常识。我们总是看到满月，这也是个常识。不知为什么，我们会将两者都理解为常识。现在，联结两座常识之岛的桥梁被认识冲垮，不再有联系。

土星继续慢慢覆盖月面，变成恰好与月球同等大小的黑色圆盘，朝向这边的环完美清晰地制造出背光。铁路对面火光熊熊，镇子方向隐约传来叫喊声。给黑色圆盘镶上了银边的月光，或许会将我们的地平线烧成灰烬的火焰，据说在距离世界尽头五分之一处的镇子，将成为独一无二的被观察者的我们。

“你也一起来？”莉奥问我。

那当然不可能。

在已变成这副样子的宇宙中，人类做什么都是徒劳。现在的这个宇宙，连物理法则都似乎丧失殆尽，恐怕数字的概念也岌岌可危了。不管怎么说，毕竟土星都插到地球与月球之间了。连对方是否为生物都无法了解的世界，不可能留有人类思考的余地。

“不会的！我们一定能理解这个宇宙！”莉奥仰望着夜空说道。

宣言铿锵有力却毫无根据，而且极其自相矛盾。我们试图以我们自己的逻辑，去理解一种旨在抹除我们逻辑的机制。打个比方，这并非将外语翻译成我们的语言，而是更像尝试将我们的语言翻译成自己本来就不懂的外语。其实事态比这更严重，我们并非要翻译宇宙人的语言，而是要将我们自身的语言埋葬在仅有宇宙人的语言存在的境况中。我无法想象这种可能。

“那当然是不可能。”

“别这么不争气！”

不知何时站起身的阿爷俯视着我们俩。“你们俩看起来倒很般配。”

“跟那有什么关系？”没等我说完，莉奥叫了一声“这算什么”便一跃而起。阿爷轻轻下蹲，躲过了莉奥的旋风腿，动作敏捷得出人意料。

我们并非要故意隐瞒，因为觉得与这事没什么关系，所以不用特意说出来。就像在莉奥祖先的国家中，给女孩子起个意为“狮子”的名字似乎并不是稀罕事儿。

“不管你说什么，都是那么回事儿！这世上没有比单纯的事物更有效的东西了。”

莉奥恶狠狠地瞪着像是马上要吹起口哨来的阿爷，突然转过脸，抬腿就走。她肩头急剧起伏，急速摆动双臂，飞快地跑向不知延伸到何处的黑暗草原。那是与镇子相反、与铁路垂直的方向。

“你还不快去追？”阿爷问。

“这类事儿并不是那类事儿，至少我不这么想。”

阿爷的表情像是在说“真是个傻瓜”，我却视若无睹。

“不一起去的话会怎样？”我问。我连面向左侧的猎户座都看不出来，连自己被这癫狂的自然完全欺骗都不能清醒地认识到。这不是思维的问题，连感情的问题都算不上，我只是没有意识到，只因我没被这个宇宙选中。

“是不是该问一起去的话会怎样？”

“那就这么问。”

阿爷对破罐破摔的我嘿嘿一笑。“这些事儿你们自己决定就好。找到像是侵占了人类认知龛位置的新生物，与之战斗也好交涉也罢，或是摸索在新认知龛里的活法，或是探求法则自身崩溃的法则，都是大冒险。”

“对大冒险什么的没兴趣。”

阿爷向草原尽头扬了扬下巴。“可那姑娘兴趣很大。”

我叹息一声，垂下肩头。

蚀月之下，一个小小的身影叉腿站立，不断向天空挥舞着拳头。

我忽地抬起眼，呼吸在这一瞬间停止。我看到一处空白，就在猎户座曾经所在的位置。其实我看到的并非完全空白，而是发现星星只是纵向排成了一列，不知道说“只是”合不合适。

扁平的猎户座正面朝向我，或许是背对着我亦未可知。

这意味着我突然成了阿爷与莉奥的同伙吗？也就是说，似乎能够成为社会性昆虫，或是蝙蝠形宇宙人，或是莫名其妙的超级智慧种族的其中一员了？仅有两人或许是妄想，增加到三个人那就另当别论了。不是有这样的谚语吗？

猎户座破天荒头一遭在我面前回头，为什么会在这一刻发生？我的大脑飞速旋转探求理由，却也徒劳无益。或许只是个偶然，或许与土星遮住了月亮的视线有关。但是，月亮的视线白天也会贯穿地球始终凝望着我们，所以后一种猜测的可能性极低。土星的影子隐藏了我心中的理智，是这个原因？或是掌管忧郁的土星已将我心中的疯狂之月包藏了起来？思考是徒劳的。因被月球观测而实现的思考更是枉然。此处通常的理论已行不通，只能创建新的理论。

既然看到了，抵抗也白搭，我们还是我们，我们会渐渐适应自己。

莉奥对转身的猎户座不堪入耳的辱骂声随风隐约传来，修改为多少文雅一点的表达记录如下：“给我等在那儿！我要去跟你拼个你死我活！”

此时此刻我明白了自己能看到猎户座转身的原因。尽管直到最后也绝不可能理解，但看到这景象，我完全明白了。身体里，从单细胞生物时代起连绵不断继承下来的那个与太古相连的自己，突破了我的思考，发现了新的认知龕，开始自行其是地认识宇宙。我选择了我，而且我知道这一点。对，就算是我，也不得不选择点什么。

我看见猎户座面向莉奥缓缓扬起粗大的棍棒。

我的身体抛弃了我的头脑。

“莉奥！”我大叫着，脚踏不知延伸到何处的平坦大地奔跑起来。一个纤细小巧的身体在前方远处跃动。是面向我这边还是朝向那侧，

在这黑暗之中尚无法判明。

“等着我！”

我现在就去。

注释：

[1]“莉奥”（Leo）意为“狮子”。

[2]天球，天文学中假想的一个半径无限大的球，它与地球同心，并有相同的自转轴。星座可以看作是天球表面上的投影。所以假设从天球外部观测，星座的方向就会反转。

一览无余

著/（美）帕特·卡迪根

译/吴莹莹

在武良后久看来，如果骗子没有灵光闪现般使用“复活节彩蛋”这种术语，老太太也许就不会上当。江渡艾米——老年社区的邻居们都用这个名字称呼她，是仍使用这个古老词语的最后一代人之一。她九十多岁了，还记得日本存在时的情况。后来，地震和海啸把日本切割成了碎片，即使没有核辐射，那些小岛也是不能住人的。他也不愿相信是这段历史让她变得如此轻信。

他不明白多蕾·康斯坦丁为什么把这个案子交给他。首先，他已经好几个月没见到她了——至少两个月，不超过六个月？确切说是七个月，康斯坦丁说这在AR^[1]时代更显漫长。“狗年”，她这样说。虽然这段时间他在AR里见过她，但也只是眼角余光瞥见而已，离得很远，而且只是一瞬间的事，但康斯坦丁的辨识度太强，哪怕是她离去后留下的空白。你好太忙稍后见，他在心里念叨，同时也好奇她是如何适应增强现实和虚拟现实的。在美国，增强现实的放松管制带来一阵司法界疾风骤雨，最终导致了在后久看来上世纪最令人敬畏的法规的出台：合法现实。他一直想和康斯坦丁好好聊聊此事，但他总是太忙，甚至没时间给她发句抖机灵的评论。

也许这就是她把江渡艾米这个案子交给后久处理的原因，逼他跟自己联系，问句“搞什么鬼”。他仔细研读了案件报告，确保不遗漏任何细节，但这案子看起来——用康斯坦丁的话说——就是一件单纯诈骗案。虽然作案手法卑鄙，但对I3^[2]来说根本不算什么事。地方司法系统可以自动运转：公诉人将指出案件有两点特殊之处：江渡成为诈骗目标，不仅因为她年老势弱，更因为她是日本人。这就将单纯诈骗变成了仇恨犯罪，属于联邦的管辖范围。一想到要面对联邦法官，罪犯和通常由法庭委派的辩方律师就会倾向于辩诉交易，一般重点在“辩诉”，而交易方面没有多少讨价还价的余地。DA^[3]会直接撤销特

殊情况指控。罪犯松了口气，开始服刑，虽然量刑不会比陪审团审判轻多少，但他们都会觉得自己逃过了一劫。劳累的检察官们更是松了口气：他们终于可以不用向同样劳累的联邦法官陈述这件特殊案件，而联邦法官的诉讼时间表上本来就已经找不到任何空白处来增添新垃圾了。

唯一异于寻常的是，这个骗子不愿表现出知错就改的态度，也不积极为自己请求原谅，即使在法官审度她忏悔的真诚度和宣布判决时也是如此。这位奇人叫普蕾迪·榴弹炮，名字不是后来改的，而是出生时父母起的。摊上这样的家长，武良后久觉得她算是毁在了起跑线上。普蕾迪长长的档案也证明了这一点——轻罪、重罪、缓刑、服刑达到一定年限的减刑、因监狱空间不够而获得的减刑，还有一系列解雇和DTP^[4]。后者一般意味着缺少证据或证人，还有一条后面标着TFB，后久仔细研究了一下，发现这是“太他妈无聊^[5]”的缩写。

太搞笑了，令人过目难忘，他这样想着，拨通了康斯坦丁的电话。

她手下的一个警探接了电话，有络腮胡的那个。他花了一分钟才想起了她的名字：塞莉斯汀。

“真是一场司法噩梦。”塞莉斯汀畅快地说道。他一直不喜欢面部有太多毛发的人，不管是男是女，但他喜欢她的笑声。

“就是因为是跨国案件？”他耸了耸肩，“对你们来说这可是家常便饭。”

“在AR里的确如此，但这不是一般的AR。”

“有什么不一样？”

“这不仅是虚拟现实，也是增强现实，还有离线插曲，都跨越了国界。我们的DA只看了一眼，就决定把这事留给别人头疼去。但我还是得说，你恐怕也不会侥幸成功的。”

“我不知道康斯坦丁如今还可以替地方检察机关分派案件。”

塞莉斯汀的笑容消失了。“什么，你再说一遍？”

“这个案子是康斯坦丁给我的，不是DA。”

她面无表情地说：“你稍等。”然后开始翻桌上的什么东西，镜头

这边看不见。半分钟之后她才抬起头。“DA办公室有记录，二十分钟前此案已转入I3。他们说这次扭转肯定破了世界纪录。”

“我也这样觉得，”后久说，“因为十二个小时前我就收到邮件了。你们用的邮件系统是中微子的吗？”

塞莉斯汀不安地扭动了一下。“好吧，说不定是因为我们这边谁的计时器坏掉了，或者把时区搞乱了，诸如此类。”

“闻所未闻，”后久说，“但正如康斯坦丁经常说的，比这更奇怪的事都有。”听到她的名字，警探几乎是哆嗦了一下。他有一种不祥的预感。“可能是她恶作剧吧。”

“不是康斯坦丁。”塞莉斯汀坚持说道，“如果这是个玩笑——老天，即使在DA办公室，我都找不出能拿这种事情开玩笑的人。”

“出什么事了？”后久把声音压低，凝聚成一小股密实的气流，从丹田发出。

“她中弹了。”

中弹。胡扯吧。她中弹了。后久努力保持镇定。“怎么回事？”

“被狙击了。正中眼睛。”

布鲁斯·奥加达警督和后久坐在空无一人的等候室里。“刚进入二十一世纪的时候，”奥加达说道，“有人想出了一个好主意，用激光束对准夜空。”他陈述事实的平淡语调，让后久想起了之前忍受过的一场国际经济学讲座，只不过没有那么模棱两可。奥加达一身西装，打着领带。他把外套脱下来挂在椅背上，这是唯一能让他舒服点的办法。他的领带还打得严严实实的，白衬衫挺括干净，就好像几分钟前才从商场买来穿上身。“从橱窗里新鲜取出来的。”要是康斯坦丁在这儿，她会这样说。

他坐直了身体。这是把奇怪的椅子，一个人坐太大，两个人坐又太小。人坐着的时候，没法把两条胳膊都靠在扶手上，除非把肘部架成可笑的形状。何况椅子扶手还是两根细长的方形金属管，靠在上面根本不舒服。后久从没见过这么奇怪的椅子，除了在等候室里，而且是人们不愿意待的那种等候室——就好像还有人愿意待的等候室一样。他坐在这里，仅仅是因为重症监护室门口那个微笑的丑女人拒绝他入内。每次只能进一个访客，而且即使警督没来他也不能进去，因为他的名字不在访客名单里。他找奥加达警督就是为了这个。

“一束细细的红光进入黑暗，那么狭窄，那么集中，聚焦于一处，肯定令人惊叹。”奥加达说道，“你看我，我有一把一百英里长的光剑。”他倾身向前，把胳膊支到膝盖上，双手放松。“一天晚上，在这样一场自制灯光秀中——我现在只是猜测，但事情通常是这样发生的——有人注意到附近有架飞机，想着，管他呢，激光光束就是这样用的，用来指着什么东西。”

后久点点头，奥加达没有看他。

“光束射进了驾驶舱，飞行员的视线被干扰了。当然只是暂时的，但偶尔也会引发视网膜灼伤。”他看着后久，抬起了眉毛，表明他马上就要揭露重要事实，“很多天之后飞行员才觉得眼睛有些奇怪，他去看医生，果然出问题了。”他咧开嘴无声地笑了笑，“视网膜上有一个小圆点，就像被烟头烫伤的一样。将激光束对准飞行器是重罪。只有傻瓜才会这样做，因为非常容易找到肇事者。”

他舒了口气，坐回椅子上。他的椅子跟后久那把很像，但要小一些，扶手上还有软垫子。“这条法规仍写在教科书里，不管你相不相信，有些傻瓜总会在某个时候突发奇想，举着激光笔四处乱晃。飞行员用的镜片大多数时候可以保护眼睛免受激光灼伤，但有些时候，如果某束激光正巧——我的意思是，不巧——从某个位置射进去，还是有可能伤害飞行员或别的什么人的眼睛。他们会晕眩，失去判断力，甚至痉挛。”他的目光涣散，随后又转过头来看了看后久。“我觉得这些对你来说不算新鲜事。”

后久耸了耸肩。“我并不是对所有国家的航天法都那么清楚的。”

“或许你不戴最新技术研制的安全护目镜就不会出门。对I3来说，这些是不是太小儿科了？”

后久笑得很僵硬。“我们有个旧硬件小收藏库，类似于内部博物馆——民用波段无线电台、手动火灾警报器、黑光灯、调制解调器，甚至还有个军用芝宝打火机，我觉得是美国海军陆战队的旧物，但我不能肯定。也可能是陆军的。”

奥加达的脸上没有任何表情，后久突然为自己的玩笑感到尴尬。他想给自己找个台阶下，但奥加达先开口了。

“我知道I3一直想招募她。”他的脸上仍然没有丝毫表情，“在你问起之前，她没有说过任何相关事情。完全没有。她甚至根本没提过你，一个暗示都不曾有过。一副完全不知道你存在的样子。正是这样

才被我看破的。对于不想回答的问题，她甚至连提问的机会都不会给我。我知道她是这么想的。”

“她一直说不行。”

奥加达的眉毛又挑了起来。“你有没有问她，她是否正在考虑？”

后久犹疑了，不知道奥加达到底想问什么。“我是要她好好考虑考虑的。”

“那你问过她吗？她是否正在考虑？”

“这……”后久轻轻摇了摇头，“反正她没说不考虑。”

“是的，这就是她不想告诉我的事情：她正在考虑。她也没跟你说。每次你想招募她，她都说不行。”奥加达简短地笑了一声，“我经常忘记你不是这里人。”

后久略微笑了笑。“我也经常这样看你，”他说，“直到我记起自己身在何处。”他停顿了一下。“你瞧，我根本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直到她手下的一个警探把情况告诉我。就是那位——”他用两只手在脸旁比画络腮胡。

“塞莉斯汀。”奥加达说。

“没错。我打电话原是想问一个案子，我以为是她误转给我的。”

奥加达警觉地看着他。“哪个案子？”听上去像是盘问而不是闲聊。

后久简要说明了一下。

“哦，那个案子。”警督摇了摇头，“一场司法噩梦，我们投票决定让它滚开——我父亲常这样说。”看到后久困惑的表情，他补充道，“对你们来说这案子不值一提吧？好吧，不要担心——一旦普蕾迪榴弹炮发现I3对此感兴趣，她立马就会跪地求饶，就像她早就应该做的那样。”

后久决定不提这个案子转手过程中的种种疑点，至少暂时不提。“不管怎样，我现在一点儿都不在乎，我来是想看看康斯坦丁怎么样了。”

“跟昨天一样，一个月来，没什么变化。”奥加达疲倦地说，“我一周来两三次，坐在她旁边，告诉她我正在吃午饭，还建议她减减肥。”

“你为什么要这样做？”后久往后靠了靠。

“我觉得既然别的办法都不行，这样说不定能激怒她。目前为止——”他站起来穿上外套，“没什么好消息。我们会把你的名字加到访客名单上。说不定你会有好运气，但现在还不行。你最好还是回你的辖区，好好审问一下那个什么榴弹炮，她还拘着。你们接管这个案子的速度可比以往快多了。”

“我知道了。”后久说。

普蕾迪·榴弹炮的长相，后久会归之为可爱那一类。他说不清她有多少日本血统——多于四分之一，甚至多于三分之一，但肯定不会超过二分之一。虽然监狱配发的接触性镜片让她的眼神有些呆滞，但后久还是能看出她的瞳孔偏金色，鼻尖往上翘，鼻梁上有少许雀斑。她的个子很小，比照片看上去更小。

她留给人的第一印象是一直在咬指甲，但看上去仍是一副漫不经心的样子。他曾听人说，咬指甲并不都是因为焦躁，也可能只是神经系统的一个小毛病，某种程度上的强迫症，甚至是抽动症。普蕾迪·榴弹炮的情况却像是自我放纵，她把指甲咬得越厉害，整个人就越放松，对于一个还戴着手铐的人来说，这十分怪异。

啃指甲没什么好看的，而这间小小的审问室里没有别的什么能吸引注意力。观察窗伪装成整堵墙壁，所以连面镜子都没有。稍微有点幽闭恐惧症的人在这儿都会觉得难熬。他想起了康斯坦丁的搭档托利弗，他在屋顶上搞了间办公室。后久想，要是在这儿待太久，他也想这样做。现在康斯坦丁躺倒了，但托利弗还在逍遥自在呢。

“所以你就是那个I3的浑蛋特工。”普蕾迪·榴弹炮说道，暂时把左手中指从嘴里拿了出来。“没想到你这么矮，也许是因为这个房间的关系。”她缩了缩脑袋，左右看了看，就好像上面有东西要砸下来似的。“是我眼神不行还是因为这个破鞋盒？”

“是你的问题。”后久骗她说，声音十分镇定，连他自己都觉得有些诧异。“没有比这更屎的情况了——好吧，至少在你活着的时候不会有。如果你觉得四面的墙壁在向中间聚拢，那是因为它们的确是在向中间聚拢。”

普蕾迪·榴弹炮的眼珠转了转，“如果你是想打比方，那这说法实在是太不高明了。”

后久的脑子里涌出了好几种激烈的反驳方法，但他听到自己说的是：“把你的手指从嘴巴里拿出来。”

让他奇怪的是，她照做了。“好的，当然可以。不好意思。”她把手指在粉红色工装的前襟上擦了擦，手铐一阵响动。根据某位专家的建议，粉红色可以让囚犯的生理和心理都显得没那么强势。普蕾迪·榴弹炮穿上它就好像穿着运动装。“大多数时候，我根本意识不到自己在咬指甲。”

“你在AR里过得不错吧？”后久问，“离开好几个小时对你来说肯定很难熬。”

“我并不需要离开。”她盯着自己左下方看了一会儿，似乎只有她能看见那东西。后久也这样看了看。如果她镜片的数据受到了警方监视，后久就得不到拷贝。按照行政部门的规定，为了得到一个转录副本，他可能得填八千种一式三份的申请表。而这些表格，他得等四到六周才能拿到。“当他们解除了对AR+的管控时，我给我们的议员送了一篮鲜花、一盒巧克力。”普蕾迪·榴弹炮说，“我连选举权都没有。”她直起上身，深深叹了口气，既充满期待，又有某种满足。“我已经记不得上次被关在室内玩耍是什么时候了。”

“呵呵，对你来说，榴弹炮小姐，这是一个时代的终结。”后久前倾身体，倚在他们之前光秃秃的金属桌上，然后恼火地发现自己必须把椅子往前拉一拉才舒服。椅子腿在地上发出尖锐的声音，他真想把这玩意儿捡起来摔出去。“监狱里没有AR或AR+，全天都只有最底层的现实，一直如此。但好消息是，你可以随心所欲地咬指甲。就算你把手肘咬下来，也没人在意。”

普蕾迪·榴弹炮皱了皱她秀气的小鼻子，“你说起话来像我爷爷，这可不是恭维，我不喜欢那个老——”

“把手从嘴里拿出来。”

她条件反射般地抽搐了一下，然后才发现自己并没有把手放进嘴里。“喂！”

他不露齿地笑了笑。“所以你挑老年人下手，就因为你恨你爷爷？”

“哦，你是精神科医生吗？你要来精神分析我，搞清楚我是怎么变坏的？你打算给我安个什么开关，把我变好？”她又皱了皱鼻子，“得——了——吧。我决不放弃自由意志，哪怕是比从那老太婆身上骗到的再多一百倍，也诱惑不了我。我爱自由，跟着自己的内心走，而不是受人控制——”

“把手从嘴里拿出来。”

又一次，她下意识地遵从了这条指令，然后才意识到她并不需要这样做。后久感到一阵报复般的快感。“你们这些该死的警察！”她怒了，皱起了眉头，“自以为很聪明——”

“我是I3的特工。我可以给你看我的证件。”他小心翼翼地說出最后一个词，触发了开关。

她刚想回应，又顿了半秒。她看了看远方，然后闭上眼睛，眼珠左右转了转，以摆脱他传送给她的图像。“如果我想看你该死的证件，我会——哦，该死。”她把眼睛闭得死死的，还用大拇指压住。

后久差点儿笑出来。“那是你说‘证件’一词的腔调不对。”

她漠然地看着远方，然后用手掌盖住了眼睛。“快停下，你这个浑蛋！”她用指关节压了压眼眶。

“对不起，这真是个意外。”他诚恳地说道，“这是个语调触发器。如果你坚持两分钟以上不嘲笑我，这种事就不会再发生了。我猜是这样吧。我不知道监狱的镜片系统是怎么运作的。”

“恰好证实了我的观点。”普蕾迪·榴弹炮的目光很有穿透力，“特工只是警察的另一个好听的名字，I3特工不过是散养的警察而已。你们只对自己想去之处的案件感兴趣，这样就可以带薪休假。不要这样看着我。我说得没错，所有人都知道，这就是你们特工——”突然，她听到自己说出最后一个词的声音，怔住了，看上去很错愕。但“特工”并不是触发词。至少今天不是。

“你这番话听得我一愣一愣的。”他禁不住乐起来，“你竟然认为我是主动想到这儿来的？”

“一愣一愣的！”普蕾迪·榴弹炮把头仰到后面，对着天花板大叫起来。吸音砖迅速吞掉了她的声音，让她听上去几乎前言不搭后语。这景象让后久想起了很久之前读过的一个故事，故事的主人公专门负责清扫房间里遗留下的声音。多年以后，他在I3的队伍里干起了某

种程度上类似的事情，只为了缓解盯梢时的单调无聊，而且还不经常奏效。

“你听过自己的声音吗？‘哦，我说，老兄，这血腥的交易真是让我一愣一愣的。’这是什么口音？”

“什么口音？”

“‘哦，真有趣儿，老兄，忒厉害了！’来吧，说说你是怎么了！”

后久忍不住笑了出来。“我没怎么。你是怎么了？老电视剧看多了？”

“嘿，我可没有口音。”

“我也没有啊。我生在英国长在英国。”

“真的？英国人那一套玩意儿你都干过？寄宿学校？制服？板球、朗姆酒、鸡奸、话里带刺？”

这是一位受过教育的新型罪犯先锋吗？他想着觉得好笑。“你可以在中大西洋监狱图书馆里好好了解一下英国男孩的生活。”

“什么？！”普蕾迪·榴弹炮精致的下巴掉了下来，仅有的一丝风度也丧失殆尽了，“不行！你们不能这么做！我没有杀人，没有用武器，甚至没威胁过谁！我是美国公民，你不可以把我沉到那儿去，不可以！”

“我可以。而且美国政府显然也认为这个主意不错，因为他们已经签字了。”

她的眼睛迅速上下转动寻找弹出框，但后久知道她的镜片上没有出现。“给我看看。”

“文件还在路上。”后久沉着地说道，虽然他并不十分肯定。“真正的纸质文件。要沉下一个人，即使是像你这样不知悔改、顽固不化的职业惯犯，也是一件大事，需要硬拷贝。”

“谁说我不知悔改了？”普蕾迪·榴弹炮坐直了身体，把戴着手铐的手摊在桌上。“我说过对不起，我一直在说我很抱歉。你看看，有记录的！”

后久一只胳膊撑在桌上，手掩住嘴巴，看上去像是在沉思，而不是在偷笑。

“而且，我跟艾米阿姨一样，也是受害人。”她补充道，目光顺着鼻梁泻下去，俯视着他，或者说试图俯视他。她看上去更像一个无知的孩子，而不是惯犯。后久猜想，这大概就是她坏事做尽却仍然逍遥法外的原因。

他记下了这一点，以及“艾米阿姨”什么的。“你说你是受害人，这话是什么意思？你蓄意让一个容易上当的老妇人买了一袋蒸汽——”

“我没有蓄意做任何事！这本来应该是一桩真实的交易！”

这次他真笑了，大声地、尖锐地、嘲讽地笑了，但笑声很快消失，没有任何回声。这种消音效果让后久很恼火。“没有人——我跟你说，没有任何人会相信你的话，一秒钟也不会，没有人相信你是真的——”

“好吧，就算你不相信我，但我发誓，千真万确——

“——百分百发自肺腑——

“——只因为我知道那是真的——

“——那个后门，或者说出口、通道，不管那些骗子如今叫它什么——

“我相信它存在，是因为我试过，它真的起作用了！”

后久盯着她看了很长时间。然后他又笑了。“哎，有那么一秒钟，你脸上的表情——我差点儿就相信你了。你在镜子前练过，还是你天生就会这套？这个问题不用你回答。”他正说着，她张开了嘴巴。“我觉得你需要一个私密的空间来好好想想。但我会让值班警官捎一些小册子给你，以防你过于无聊。”他不顾她的抗议，站了起来。“有关中大西洋监狱那些项目和设施的小册子。水下矫正系统是全世界最先进、最健全的。我听说学员很快就能适应应急演练。他们有来自顶尖大学的教育项目，你们的常春藤高校，还有伊顿公学、剑桥大学——还有图书馆，我说过了吧？”

他刚踏上走廊，关上身后的门，她的求救声就立马消失了，就好像有人按下了某个开关，警局的噪声瞬间就淹没了他。他有点困惑，倚在墙上靠了一会儿。有意思，他想，你从来意识不到正常情况下有

多少回声，更意识不到安静和声音完全消失之间有多大区别。

他刚想到康斯坦丁，视野左侧边缘就闪过一道光影，两件事几乎就在同时发生。他的第一反应是条件反射般的会心笑容，夹杂着些许尴尬，因为还没有眼神交流。他花了整整一秒钟时间才反应过来，根据塞莉斯汀和奥加达的说法，四个星期来根本没有任何人收到来自康斯坦丁的任何信息。

但是，那道影子好像确实是她。虽然从现在的情况看来，这不太可能，但他潜意识觉得那就是她。他也怀疑这是不是错觉。人们能看见自己想看见的东西，思想为之雀跃。将音乐从噪声中分离出来并不需要太多技巧。

如果有人不相信这一点，那他可以去问问数百万计掌握了这种魔法的人：堪萨斯的海滨、真正的“希望之星”钻石、被罢黜的皇帝藏起来的金子、永不停止的好运气、女神的私密电话号码。或者一个绝对的、肯定的、绝无虚假的沟通密码，由科学家从法老和玛雅人的智慧中领悟出来，让你可以得到所有想要的东西，甚至更多——遇见另一个时空中更成功的自我，把灵魂提升到更高层次，最后加入上帝的私人俱乐部！或者直接去日本。

“说实话，我挺同情她的。”

开水从江渡艾米的精致电热水壶中不断流出，注入后久的茶杯，杯子底部的圆形物绽放成一朵花。大多数美国人都把这玩意儿称为“茶壶”，尽管他们只用它来烧水。

“所以我一开始给了她一个赠品。”她说道，把自己的茶杯也斟满水，把水壶放到咖啡桌上，然后坐到他对面的沙发上。

“赠品？”

江渡艾米笑了笑。“店家出钱，免费的。你不需要付钱。”

“是，这个我知道。我只是不太理解您说‘给她一个赠品’的意思。”

“你的口音真不错。我猜是伦敦音？”江渡艾米又笑了笑，眼睛放光，让他想到了塞莉斯汀的笑容，虽然这两个女人一点都不像。江渡艾米九十五岁，小个子，一头银发，发型带着精心修饰出的狂放感，接触式镜片是亮绿色的。后久觉得，即使没有这副眼镜，她的眼神也很亮，而且同样狂野难驯。

“请说说吧，江渡女士。”他啜了口茶，杯底的花朵摇曳。

“人们一般都会把它捞出来，”她告诉他说，“除非你是一个典型的英国人，喜欢小火慢炖的茶。”

他将花朵捞出来放在茶托上，优雅的花瞬间枯萎。“请说说吧，江渡女士。”他再次催促道。

“我是当职业亲戚的，”她说，“案件报告中没写吗？”

后久觉得自己的脸颊发烫。“不好意思，我显然把这一点漏了。”

“因为你以为我退休了。哦，不要大惊小怪，伙计。”看他正要道歉，她挥了挥手，补充道，“如果我是你，我也会这么想。可以说，住在这儿的人大多数都很悠闲，他们曾经有过两到三份职业，甚至四份，还不算那些补贴房租的零工。他们也有过很多家庭，正式的，非正式的。曾经为工作累死累活。附近有很多钛资源，所以废品回收公司的垃圾信息比殡仪馆的还要多。

“不管怎么说，我的大多数邻居现在都累了。他们只想闲待着，喝几碗药，看场电影，也不管事实上有没有电影可看。”

虽然茶还很烫，后久又啜了几口，只为了掩饰自己的笑容。

“我得承认，我不时也会这样做。职业和零工，我一个也没有放弃。我经常旅行，住在不同的地方，但我只有过一个家庭。一个丈夫，一个孩子，我比他们活得都久。”

后久眨了下眼睛，关掉了视野左边出现的“零工”一词的解释框。“抱歉勾起您的伤心事。”

“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她说道，挥手打断了他，“没有哪个女人注定要当寡妇，但始终有这个可能性，时光无法倒退。不过白发人送黑发人就有违自然之道了，尤其那还是一个有血有肉的真孩子。缓解这种悲痛需要很长时间，所以我把自己租给需要善心老妇人亲戚的人。给孩子当奶奶，给成年人当阿姨。有时两者皆是，这种情况我会给他们打个折，而不是收双倍费用。需要一个善心老妇人亲戚的人本来就得过得不容易。你要是知道有多少人需要这种服务，肯定会感到诧异。”

她拿起一个遥控器，指向对面墙上的巨幅画，画面上本来是在乡间暴雨中疾驰的野马，随后逐渐褪成了白色背景，又出现了形形色色

的彩色照片。很多都是在特殊场合拍的——生日、婚礼、周年纪念、毕业典礼、度假、大型派对或私密小聚。也有很多江渡艾米抱着孩子坐在那里的照片，还有些是她跟小孩手拉手，还有与更大些的孩子的合影。

后久意识到自己笑得太过分，嘴都咧到耳朵根了。他想不动声色地把笑容收掉。“人真是不少，”他说，“咱们还是谈谈——”

她点点头，又动了动遥控。“你已经够幸运了，我还没有开声音呢。”她轻声笑了笑，“不然你准得坐在那儿哭上六个小时。当然，是大男人那种默默流泪。”她举起一只手掩嘴轻叹，“哦，等一等，我差点儿忘了，你们英国人不喜欢多愁善感。”

他脱口而出：“我也算是日本人，跟您一样。”

“所以呢？”江渡艾米向他眨了眨眼睛，“那又怎样呢？”

“您年纪比较大，还记得日本这回事，真正的日本，是在地震——”

“是的，我确实跟日本一同存在过，但我从没去过那儿。”她深深叹了口气，“我跟你一样，算是第三代美籍日裔。这跟普蕾迪·榴弹炮有什么关系？”

“在对她的指控中，这些算是特殊情况。她选您作为目标，不仅因为您年纪大，还因为您是日本人。”

江渡艾米叹了口气。“噬斑、血管性痴呆、精神分裂，等等，为了预防这些，我们一直在注射疫苗。有多少年了，七十年？八十年吗？而且所有人都认为，一旦你过了八十岁，脖子以上只有蛾子和蜘蛛网。”

“我倒不这么看，”后久说道，希望自己的语气听上去是和蔼的，而不是防御性的，“而且I3里我认识的所有人，还有——”

江渡艾米挥动两只手打断了他。“没错，没错，没错，但总会有些脑子不开窍的人。”突然，她做了个鬼脸，“哦，见鬼。不好意思，武良警官，我一直在跟你争辩，我不该这样做。我只是太失望了。你不了解，有些人渣专挑我们这个年纪的人下手。乡愁和宗教，宗教和乡愁，就好像老年人只对这些感兴趣。不过嘛，我只活在当下，此时此刻地，明天的事情明天再说。你知道我昨天干了什么吗？我去了农产品市场，买了绿香蕉。没错，你听到了，我已经九十多了，买了绿香

蕉——见鬼去吧，我还没死呢！今天早上醒过来——见鬼去吧，我还没死呢！只因为我不用再担心如何怀孕或者如何避孕了？不得不提一句，怀不怀孕有什么好大惊小怪的？怀孕并不是每一个女人的生命真谛，甚至对孕妇来说也是如此！这是年龄歧视，性别歧视——”她又把一只手放到嘴巴上，看着自己的膝盖，尴尬地笑了笑。

“该死，我真是太不像话了。”她略微笑了笑，说道，“一旦开口，就不知道如何收住，真是不像话。请原谅我，武良警官。”

他等着她抬头好继续对话，但显然，他得先原谅她。“没有必要道歉，江渡女士。你是受害人，所以会觉得全世界在与你为敌，这很容易理解。”

听到这儿，她抬起头来，脸上交织着惊讶和宽慰。“哦？”

他点了点头。“祸不单行实在糟糕，不管是过期账单还是追债的债主，或者丢掉了对你来说最重要的东西，捡到的人却觉得它不值一文，说不定直接扔进了垃圾桶。”听到这话，江渡艾米意外地咧嘴笑了笑。“人们一直称呼你为受害者，而不使用你的名字，这更让人脸上挂不住。”

江渡艾米用双手捂住脸，捂了很长时间。后久以为她在哭，就四处看看有没有纸巾，但她放下手时，脸上没有眼泪，而且表情也很镇定。“我觉得自己当时太幼稚了。”

“没有人为您提供心理咨询吗？”后久问道，心里想着，这个以后也要再问问塞莉斯汀。

她又用双手做了个不要再说的姿势。“那个贱人，”她的脸突然涨红了，“那个小贱人普蕾迪·榴弹炮，她才需要心理治疗。我得要回我的钱。”她停了一下，“是不是已经没戏了？”

后久把这个问题也记在了心里。“不会的，现在我们可以追踪钱的去向。”他告诉她说，“不过需要些时间，而且把它变回液态需要更长时间。”

江渡艾米满怀期望的笑容渐渐淡去了。“那现在它不是液态？”

“普蕾迪·榴弹炮这种人喜欢犒劳自己，买实物或者服务。如果买的是实物处理起来比较简单，要是服务的话就会麻烦一点。”

“你的意思是说，我不一定能追回所有的钱？”

“是的，但能追回大多数。I3追赃组的成功率不低于75%，一般在90%左右。”

这个消息并不像他期待的那样令老太太振奋。“大概需要多长时间？”她问。

“嗯……可能比您预期的要长一些。”他有点犹豫，但想不出更好的回答，于是把话题引向了别处，“我可以问您一个私人问题吗，江渡——艾米阿姨？”

“可以啊。”亮绿色的眼睛突然有了些许生气。

“这是您第一次成为受——嗯，成为犯罪的对象吗？”

“改口改得挺快。”她的眼睛又闪了闪。他开始怀疑这是不是她眼镜的某种特殊功能。“回答你的问题吧。不是，但我上次遇到这样的事情已经是很久之前了。通常需要我担心的只有狙击手和飞车射击。不管你有多少防护措施，总有疏漏的地方。”

后久皱了皱眉。“可是，这是一栋住宅楼啊。”

“但所在地并不完全是住宅区。商店多就意味着顾客多，顾客多就意味着广告多，那种很多人都牵涉其中的交互式广告。通过这些很容易了解当地的细分市场。都接近垃圾邮件的程度了。”江渡艾米耸了耸肩，“我的过滤器隔天就会升级。如果有漏网之鱼，我会直接将它丢进回收站，看都不会看。”

“有副作用吗——头疼、情绪不稳定，或者对某物似曾相识的感觉出现得愈发频繁？”

江渡艾米摇了摇头。“到我这个年纪，已经对这些习以为常了。如果是三十岁，甚至六十岁，这些可能会有印象。”突然她笑了，“我说，我刚才怎么说年龄歧视来着？”

后久也笑了。“了解您的性格特征并不算年龄歧视吧？”

“我不知道。也许吧。比这更奇怪的事都有。”

最后这句话在他的脑海中回响，却是康斯坦丁的口吻。比这更奇怪的事都有。如果我有家徽，这句话就该刻在上面。比这更奇怪的事都有——这句话应该刻在我的墓碑上。

江渡艾米盯着他看。“有什么问题吗，武良警官？”

“日志提醒我待会跟别人有约。”他把视线转向一旁停留片刻，假装处理待办事项里弹出的提醒，然后他眨了眨眼，又假装把弹出框关掉。“您刚才说到哪儿了？”

“你百忙之中还来看我，”江渡艾米说，“真是过意不去。我知道我的案子对你们来说只是一桩小事。告诉我你还想知道什么，我尽量都告诉你。要添点茶吗？”不等他回答，江渡艾米就拿起他的杯子走到小厨房，把它洗干净，换了个新鲜的花蕾端回来。

“您说挺同情榴弹炮的，”她揭开壶盖的时候，后久突然问道，“这话怎么说？”

江渡艾米笑了。“因为她的名字，这是原因之一。什么人会看着自己刚出生的小宝宝，想着，就叫她普蕾迪·榴弹炮吧？她父母要么是恨她，要么是趣味恶俗，或二者兼而有之。”

“您没想过这可能是个化名吗？”

“当然，刚开始是这样想的。但这并不是假名字。”

“您似乎……嗯，有十足的把握呀。她给您看的是什么证件？”

江渡艾米笑了笑，“籍贯证明，但是连我都知道那玩意儿可能是偷来的，或者伪造的。真正让我相信的是——”她从咖啡桌上的一个盒子里取出一副超大太阳镜戴上，“武良后久？”

她用一根手指钩住镜框，拉下来，露出眼睛，盯着他看。他表情镇定。

“好吧，真是没想到，”她说，目光比语调更尖锐，“我不知道I3允许特工工作的时候用假名字。”

“应该说，更像是笔名。”他解释道，希望自己听上去不太心虚，“或者说艺名。为了保护家人，也为了保护自己，这样才能公私分明。告诉我，您是怎么弄到这个软件的？”

她把太阳镜折好放回桌上，远在他伸手可及的范围之外。“哦，这也不是百分百精确。如果你始终处于防御状态，我就无机可乘。对了，回答你的问题——”她的表情突然悲伤起来，“这个软件是我女儿写的。她非常聪明，是个天才，还有些古怪——她有阿斯伯格综合征

和自闭倾向。人类情感的物理特性让她着迷。她创造了这个程序，可以捕捉任何一个人听到自己名字时的反应。你知道吗，这个世界上还有人下意识地认为自己的名字就是‘宝贝儿’或者‘亲爱的’，或者——”她无声地笑了下，“不好意思，我得说这个词——‘浑蛋’。幸运的是，这样的人不算多。”她又笑了，这次的笑容更真诚，“这类人说来也不少，但只有极少一部分人会对这个词语有反应，至少在这儿是这样的。”她把一只手放到胸口，另一只宣誓所有权似的护着那副眼镜，“你不会把这个没收了吧？”

“除非您把它当成犯罪工具。”他说着，在沙发上不安地挪动，“你没用它来侵犯谁的隐私吧？或者偷他们的东西？”

江渡艾米由衷地笑了。“我一直是个好人，武良警官。”

“那是当然。话说回来，您与普蕾迪·榴弹炮的关系——”

“不管你信不信，武良警官，我也不光是个摆设。”江渡艾米的脸上又出现了忧伤的神情，“我说了，起初我跟她说话是因为我挺同情她的。我能看出她非常孤独。”她的嘴巴抽动了一下，似笑非笑，“可能以骗术谋生本来就是非常孤独的。不管怎样，我一直都喜欢复活节彩蛋，而且我真的以为那是她仅有的东西。我出高价买了下来——虽然她最终从我这儿捞走了更多，但那个数额还是太大了。因为我觉得这样做可以让她高兴，而且我也不能一直带着那么多钱。”

“然后她消失了，接着又出现了？”后久问道。这是普蕾迪·榴弹炮这类骗子惯用的伎俩。

但是，江渡艾米摇了摇头。“哦，算了吧。我知道在增强现实里伪装和加密是如何起作用的，更换周边环境，提前录制，偷偷置换。只要被掩饰的对象不突然移动位置，最便宜的AR+伪装软件也能奏效。如果你没成功，那是因为视点变化没跟上趟。

“我个人对便宜货不感冒。我母亲常说，贪小便宜吃大亏。但有些人无所谓。即使视点无法完美切换，或者分辨率有点粗糙，他们也无所谓。我认识的一位女士甚至说她就喜欢这样。但我觉得，如果你想用AR+，那就用吧。要么好好干，要么就滚蛋。这是我母亲的另一条格言。”

她默默地盯着自己手中的杯子，然后把它放到桌上。“消失的环节做得非常不错。她甚至篡改了日志，看上去像是出现了时间空当。也许我就是因此上当了吧，我不知道。”

“如果不是因为这个，”后久轻柔地问道，“那还能是什么手段骗过了您？”

“我看到了我的女儿。”江渡艾米盯着他看了很久，好像在期待他做出某种反应，“我看到了我的女儿，我叫了她的名字，那就是她。当然，我当时的眼镜里还没有太阳镜里的这种软件，但我频繁看到她在那儿出现。她听懂了她的名字，她也认出了我。”

他点了点头。“我知道了。”

“我也知道，这就是他们能骗过我们的原因，是吗？不是因为他们给我们看了什么，而是因为他们能让我们看到什么。我们看到了自己想看到的東西。你会认为我们年纪大了，阅历应该不浅，但我们并没有什么长进。我经常听说虚拟故乡诈骗。人们被忽悠得相信自己能生活在一个全新的世界、一个全新的宇宙里。或者一个旧的世界，因为地震或辐射而消失的世界。我以前一直不理解为什么他们会上这些当，直到我也看到了自己想看到的東西。”

离开江渡艾米的公寓楼时，他心里突然涌出一股正义感。主入口处的金属牌匾上清楚地写着，这是一个退休社区。没有意外——从他知道自己不会没收江渡艾米的眼镜的那一刻起，他就知道那股情绪已准备好了。等江渡艾米死后把她的眼镜充公，这并不能满足——用康斯坦丁的话来说——他的童子军情怀。

我可以折回去，看看艾米阿姨想不想来碗药。权当帮一个不堪重负的散养警察的忙。他们的药里都是些高级货。

他在很大程度上相信，这是他一整天以来最好的主意。但他知道，如果他折回江渡艾米的公寓，不是为了过把瘾，而是去拿她那副狡猾的太阳镜，按照规矩，他应该这样做。他会说抱歉，然后解释：虽然这个软件没有直接触犯法律，但它处于一个灰色地带，而且经常会把普通公民卷入花销不菲的法律纠纷，当然，他们的出发点可能并不是恶意的，但仍然有问题。她会争辩说，很多人的接触式镜片都捆绑有恶意软件，更别提那些公然违法的东西了。他会告诉她，是的，没错，但别人的事他还没空管，现在管的就是她。她不仅在警方在场时使用这个软件，甚至未经允许就在与他的交流中使用，他可是在执行公务。所以——

所以——没什么所以不所以的。他想象着这样一场对话，纯属浪费时间。他清空脑袋，把注意力集中到周围的事物上：花卉灌木丛沿着大楼两边延伸，与之平行的是新铺的鹅卵石小径，街角还有家便利

店——不，现在改名叫日用商店了。斜对面是另一家便利店，与这家是竞争对手。这两家店似乎正在打价格战，但他不知道到底是什么在打折，也许所有东西都在打折。绕过大楼的四车道马路只为当地的机动车而设，紧急交通工具也可通行。路上冷冷清清，让他不禁怀疑是不是有什么事情发生，路被封了。几个街区外驶来五辆双座汽车，靠近时，他看出都是V型扫描车，“内部世界”项目的成果。它们经过的时候，他扭过了头，虽然他并不在乎。他遇到过许多“内部世界”扫描车，他的体形说不定是它们的标准占位符之一。但面部特征被加密了，所以他不会被认出来，这是理所当然的。

但也不一定。也许某个足够熟悉他的人可以认出他来，比如，江渡艾米打法律擦边球的太阳镜。

他正站在便利店前等着过马路，突然发现视野框左边出现了一个提示灯。是奥加达传来的一条短信，说他在这儿的时候可以使用康斯坦丁的办公室。

这个许可让他深感意外。他只想着把普蕾迪·榴弹炮的案件转交给伦敦就走，所以完全没有想过这事情。他也觉得自己没有这个需要，他所要做的只是填张表格，然后回家，等一两天后负责囚犯转移的警官带她过去。

他不需要这么匆忙。奥加达曾想过，如果将普蕾迪·榴弹炮转交给I3，会让她配合度更高，虽然她在听说要做水下苦力的时候十分恼火。如果给她更多时间考虑，让她有一晚上的时间好好想想，也许她会跟DA达成一致。这样的话，他就可以将案子转交给奥加达，或者塞莉斯汀，或者最初的负责人，而I3也可以省下两名警官的机票和食宿费用。是的，他的确不需要这么匆忙。

有东西进入他的视野，他自动追踪聚焦，还以为是另一条信息。但是没有亮光闪烁。又有东西在动，出了视野。他转过头，街对面，两个人正从咖啡店里出来，撑着门让另外两个人进去。再一次，有东西在他的视野边缘扰动。这一次，他没有聚焦，而是放松眼睛统观全局。

这是最小限度的闪光，在他发现之前几乎就消失殆尽了。算是某种信息，他可以确认这一点，但他想到的只有康斯坦丁的脸。

江渡艾米的防御系统非常完善，比他想象得更加完善。除了大楼监控和标准国家档案，后久还研究了普蕾迪·榴弹炮和江渡艾米的详细活动记录，有两人一起的，也有分开的。但这些记录的时间节点都是

案发之前。案发经过在AR+内外由银行记录显示，表明了江渡艾米一共转了多少钱给普蕾迪·榴弹炮。

看着这些转账记录，后久心里想着，不知道江渡艾米是否知道自己多么幸运，所有事项都是在增强现实里完成的，若是换了虚拟现实，案情可就对普蕾迪·榴弹炮有利了。这并非没有可能——先前有很多成功起诉的例子，诈骗对象都是上了年纪的人，罪犯使用先进技术和固定电台迷惑这些人，让他们无法辨别增强现实和非增强线下环境。一些年纪稍微小的老人也曾因此对骗取他们财物的诈骗者在AR里提起民事诉讼。各种各样的结果都有，在不同的国家差异更为显著。成功的原告知道，最终赢得判决和收集证据之间有很大区别，就跟AR和非增强线下环境之间的差别一样大。

他认为不会有人觉得江渡艾米真的被普蕾迪·榴弹炮搞糊涂了。这位老妇人穿戴着好几层AR+，甚至连散步时都不例外——一天时间里，她看到非增强线下环境的时间不足六十秒。当他知道她还经常戴着眼镜睡觉时，他把这个上限又调低了一些。她对自己的接触式镜片和分类眼镜做了很多调整和分层，午饭前就可以把世界切换多次。之后她会小憩一小时，然后被蝴蝶和蜜蜂叫醒。

在陪审团面前，她绝不会表现得像一个容易上当的人。连后久自己都不相信这一点。但是，当他问江渡艾米是否真的相信普蕾迪·榴弹炮有一个出口——一个真实的、绝不带半点水分的时空传送门时，她回答说她相信。

“当然，我现在是不相信了，武良警官。你可能会无法理解我当时为什么相信。你会不会想，我为什么如此容易上当呢？嗯，事实并非如此。我知道自己为什么上当。我看见了某个东西，那正是我所寻找的，而且那个东西跟我用自己眼睛看到的一样真实。”她转动眼珠，向四周看了看，嘴唇上带着些许微笑，“如果明天我再看到它，那又是一次旧象再现。”

记录结束，江渡艾米消失了，后久意识到自己坐在办公桌旁，就像跟她一起坐在沙发上时的姿势一样。他的身体一侧有点抽筋，因为他一直下意识地把手肘架在旁边的扶手上，保持这个尴尬的姿势太久了，没有破坏他的幻觉也算奇迹。

就在这时候，他视野边缘出现了一个微弱的闪动，这次是在左边，而不是右边。他做了个记录：以后要问问江渡艾米，她女儿的形象是出现在左边多，还是右边多，还是中间多。

他的电话提示有来自奥加达的留言，告诉他今晚可以去探望康斯坦丁。

一开始后久还以为自己走错了房间。那儿有个线框装置，而不是一张床，浮在里面的身影看上去更像一个娃娃，而不是一个活生生的人。一个没有特征的无性别人体模型穿着一身发汗服，似乎是专为程序员设计的，而不是给普通的终端用户。然后他回过神来，把目光投向别处。

“看见自己的朋友变成这样，滋味不好受。”护士的声音低沉和藹，带着加勒比海口音。后久想知道她跟那儿有什么关系，她是否真的去过那儿，如果去过，那儿是不是她的老家。

“我认为变成这样的人并不多。”他说，还是没有直视康斯坦丁。

“我是说‘类似于’这样的情况——没有行动能力。如果冒犯了你，我感到抱歉。”

“没有，一点儿也没有。”后久的内心有点畏缩，“她的一位助手告诉我她受了不同寻常的伤。她解释得比较吃力。我碰到了她的上司，还以为他知道得更多。但从他那儿我只了解到激光光束和视网膜灼伤。”

康斯坦丁说过，有时她觉得不现实或者超现实。他从没搞清她说的是什么意思，但现在，他觉得自己似乎有了点理解。

“没这么简单，当然。”护士接着说，“如果真是这样，那她的情况应该有好转了。但与类似的病例相比，已经非常不错了。可以说情况更好，因为这让神经科的大夫们相信，一个人不仅仅是由思想驱动着的躯体。”

“比所有部分加在一起更伟大？”他想说几句刻薄话，但还是把怒火压住了。

护士发出一个厌恶的声音：“哦，别跟我来这套。”

“你说什么？”后久盯着她。

“说这种话的人以为自己了解所有的部分，知道部分到底是什么，总共有多少。”

他摇了摇头，有点茫然。

“人体复杂多了。当她的生命流失的时候，你能追踪到那个缺口的确切形状吗？”护士看着他，脸上满是冷酷的调侃，“你仔细想想，也许能想出什么。”她走向康斯坦丁所在的线框，卷起制服右边的袖子，露出结实的前臂。她把康斯坦丁的手也裸露出来，后久把头转向门口，以为护士要给康斯坦丁洗澡。

“你不需要离开，”那护士说道，“你本来就是来看她的，留在这儿吧。”她把自己的一条胳膊与康斯坦丁的放到一起，两人手指交叉。她轻轻让康斯坦丁的手做往复运动，似乎是在训练她的运动能力。在护士深棕色皮肤的映衬下，康斯坦丁看上去白得像张纸，但让后久震惊的不是这个。

几分钟后，护士改变了自己手臂的位置，换到康斯坦丁的外侧。这跟后久之前见过的物理疗法都不太一样，他问道：“这有帮助吗？”

护士笑了。“反正没什么坏处。”

“你试过两只胳膊一起进行吗？”

“那需要两个人，如果你愿意——”她朝康斯坦丁的另一条胳膊歪了歪头。

“事实上，我觉得至少还需要五个人，日本有种文乐木偶剧——”

“我知道，那些巨大的木偶，主意不错，”她说，仍然在摆弄康斯坦丁的胳膊，“但现在情况没那么简单。”

“所以呢？你刚说过人体很复杂。”

“我说的是法律意义上的权限。哪些是可以的，但是……”她看了他一眼，“警督告诉我你是从英国来的。你希望帮我们做物理康复，但是这不能通过远程实现。我们这一行没有AR或者AR+。你还愿意待在这儿吗？”

他点了点头，视野左边立马出现了一个亮光。时机刚刚好，光凭人类大脑不可能把时间算这么准，甚至他的大脑也不行。

但是去他的吧，他想，他不需要相信这个或那个。他可以重新制定规则，不管是什么规则。是的，他想看见康斯坦丁。他明天还会到这儿来看她，后天也是，大后天也是，只要I3给他时间。

如果他每天都来看她，说不定哪天她也会在眼角瞥见他。

注释：

[1]AR，增强现实（Augmented Reality）和虚拟现实（Artificial Reality）的缩写。

[2]此处的I指Interpol，即国际刑警。

[3]地方检察官（District Attorney）的缩写。

[4]检方拒绝起诉（Decline To Prosecute）的缩写。

[5]原文为Too Fucking Boring。

金色面包

著/（日）小川一水

译/纪鑫

榻榻米上铺开的被子旁，放着一个盛有晚饭的托盘。

在碗与壶中间有个类似深盘的陶制器皿，里面满满地盛着升腾起热气的汤，汤里有不少食材。但食材充足并不意味着一定美味可口，汤汁呈现出一种见所未见的令人毛骨悚然的黑褐色，其间混杂着灰茶色的多角形物体、泛白的糊状黏块，甚至还有来历不明的触手模样的东西露出来。

从外观上看，完全就是未开化土地上的未知食材，与丰果吃惯了的炖牛肉、红菜汤、浓汤等常见食品大相径庭。

丰果在被子上支起身子，目光警惕地盯着来人。

端来托盘的女郎身着和服，一头金发。她屈膝端坐榻榻米上，微张鼻孔俯视托盘，像在说“快吃吧”。女郎看上去二十五六岁，脸庞线条分明，不过现在看来这脸形却极具威慑力。女郎身后的拉门暗处，大概有十个当地孩童在探头探脑地向这边窥望，每人都顶着一脑袋像是染出来的金色或红色艳丽毛发，瞳孔则是不同常人的蓝色或绿色。面对丰果这个突然从天上掉下来的黑发黑瞳外星人，他们颇感兴趣。

感觉不到敌意。也就是说，这并非谋杀、处决、人体实验等野蛮行径。尽管如此，还有一事可能与上述行为具有等同效果，那就是他们的卫生观念。说得极端些，一口不慎导致食物中毒也是有可能的。

话说回来，现在的丰果可是囚徒之身。为回归之日做准备，他必须保持充沛的体力，身上的伤也必须加紧医治。

丰果打定主意俯身面向深盘，一边护住被石膏固定的左手，一边

用右手拿起两根怪模怪样的棒状餐具将汤汁拨进嘴里。

充斥着土腥气、近似海水味道的汤汁占据了丰果的舌尖。多角形物体虽似马铃薯，却又黏又滑地拉出了丝状物，令人极度不快；糊状黏块则黏黏糊糊地嚼不烂咽不下，满满地粘在牙齿上吃不干净；至于触手，真是无论如何都下不了口。

这大概是丰果从未想象过的味觉体验，他感觉自己不是在进食而是在遭受一场不合情理的拷问。嚼到一半时他不堪其味，用手背堵住嘴角，把快要从喉咙里翻涌上来的东西拼命咽了下去，眼泪几乎要流出来。

“什么呀这是……这真是吃的东西？”

“你说的这是什么话呀？这是人家特意为你做的吃的呀！”

丰果一惊，重新细细打量说话的女郎。坠落以来还是头一次有人正儿八经地跟自己搭话。

“能听得懂人话？”

“真瞧不起人啊！我们再怎么是乡下人，也得说话呀！虽说造不出宇宙战斗机来。”

“不是那个意思，我是说在这么偏僻的加利福尼亚地区，居然有人说我们山人的语言……”

“哼！地方偏僻对不住你啊！我们可自古就生活在这里！”

女郎绷起脸转向一边。丰果暗笑，看此女虽比自己年长不少，却相当孩子气。

“没什么像样点的东西吃？”

“你要是说那份芋头加干鱿鱼面疙瘩汤不像样的话，这里就没有像样的东西可吃了。也不会再来一份了，今天你就将就着吃吧！”

“这个部落没加盟协约规定？”

环太阳系战斗协约规定要以人道主义对待战俘。听丰果指出这一点，女郎不无嘲讽地启齿笑道：“正因为加盟了协约才倾尽这仅有的一点存货拿出来给你吃。你自己干了什么好事一点儿都不记得

了？”

这强烈的责难口吻让丰果稍稍平静下来，他摇摇头。“不记得了。”

“装什么糊涂——！”

“跳伞后我当即失去知觉，所以不记得了。”

盛气凌人的女郎原本还要斥责一番，听了丰果的解释又闭上嘴巴。

“那倒真怨不得你。”说着她一耸肩，满脸大失所望的表情，“稍后让你看看，你扔下的战斗机把我们村的粮库砸得稀巴烂！做主食的大米全都被崩散进了太空，就剩下那点儿还在地里的菜了，另外还有少量保鲜食品。唉，既然是事故，也不能怪你。”

“……听来很糟啊！”

“仙女座的小家伙哟！我们湖景村四百九十七口人，就算不说全部，不得有一半要去上吊！？当时脸都吓得煞白！对照总账本花了三天三夜时间马不停蹄地核查真空仓库和一反^[1]滚筒，今天早晨总算查清楚了，省吃俭用勉强能凑合到秋天。算你走运！要是你昨天睁开眼说出这些忘恩负义的话，肯定被村里的小伙子们扔进垃圾堆当肥料处理了！”

女郎口若悬河滔滔不绝痛快淋漓地骂将过来，那凶相里既有幽默的挖苦，也有炽热如铁水般实实在在的怒火。那双蓝色眸子像燃烧器似的闪闪放光，盘在脑后的金色发髻哧哧啦啦地迸射出点点星火。

眼前出现这幅图景，恐怕是因为从开向院子的拉门窗格中照射进来的初春阳光。丰果被其犀利的言辞折服，心中不由赞叹，真美！

山人喜好攻城略地，尊崇前进扩张，对言辞犀利之人敬畏有加。国风如此。

而且据其所言，此事完全是丰果的不对。他恰巧在这附近与敌机发生遭遇战，但加利福诸国是第三方，并非山人的敌人。

丰果决定向其赔礼道歉。他学着女郎的样子蜷起双腿正襟危坐，两手紧贴腰外侧，手指伸得笔直，然后深鞠一躬。“都是我不好！向您道歉，请您原谅！”

抬头看那女郎，双眼瞪得滴溜圆，而且眼瞅着脸颊高高鼓起，接着扑哧一声，响亮地大笑起来。

丰果事后才知道，加利福诸国正确的伏地谢罪姿势是手掌贴于前方地面并以脑门触地。而他却把立正姿势与跪坐姿势混在一起鞠躬致礼。这种姿态在加利福礼仪中根本不存在，女郎发笑自是理所当然。

但是，丰果此时此刻完全不懂得这些琐碎细节，不由得激动起来。“你笑什么！？”

“笑你啊！”女郎擦着眼角，微笑地说道。出乎意料的温柔态度反而让丰果不知所措了。

于是女郎自报家门，完美地将这阵沉默化解于无形。“你连句‘我要开动了’都不说就开始吃，我早就看出你不懂礼仪了，但你也不完全是个讨厌的家伙。我叫艾奈拉·巴班克斯，负责照顾你，直到有人来接你走，你的名字是？”

“……山人八十岛国天体开拓军第三空母打击群第三十四飞行队所属九吹丰果少尉。”

“好长啊！多大啦？倒是挺招人喜欢。”

“地球历基准十八岁。”

“这么小！”艾奈拉又瞪圆了双眼。

这是个连名字都没有的小行星上一个叫湖景村的地方。丰果当即向救了自己一命的村民们表达谢意，随后，身为已坠毁宇宙战斗机的飞行员，他立刻采取了理所当然的行动——联络所属部队，请求救援。

湖景村里有行星间通信机。用这类民用设备呼叫军用母舰绝非易事，丰果在暗号上下足了功夫，终于成功地互通了信息。结果却令人遗憾——数日前坠机的仅有丰果一人，他被断定无生还希望，母舰现已撤离这一区域。

在太阳系内各行星间航行的宇宙飞船由于轨道力学及核融合引擎性能的问题，几乎都不能转向行驶。一旦驶离某一地点，如果不在下个港口补给，就无法返回原处。

而且，丰果所在部队历经三个多月的远征才到达此地，纵使无法

掉头的母舰回国后即刻折返前来营救，算起来也得在半年之后了。

当然，母舰不可能体贴到只为一名飞行员就前来营救的地步。也就是说，眼下丰果不可能马上归队了。

山人八十岛军曾经训练航天母舰舰载机飞行员学习应对这种情况的行动规范及具体技能。据丰果记忆，规范的第一条是“切勿焦躁”；第二条是“寻求一切手段归队”。

丰果决定遵循第二条规范展开行动。

不久，他便意识到这比登天还难。湖景村远离主要航路，是一颗自给自足的孤零零的小行星。尽管每月有一艘联络船从人口较多的枢纽天体前来停靠，但运营者却是当前丰果计划进攻的敌对国。

不能求助于敌舰，这自不必说，他甚至有必要提防敌方搜查到这里来。虽然联络得太迟，但至少清楚了眼下情势。

基于这种情况，丰果只得遵从第一条规范行事，然后慢慢伺机逃离。

“即便如此，也只有这些了。”

这是丰果被安排住进那栋加利福风格木结构民宅后的第十五天。他皱着眉头，极不情愿地用筷子挟着被称作面疙瘩汤的炖菜往嘴里塞。这炖菜有大豆系发酵调味料的涩味，糊状物粘在牙齿上的食感也让人浑身起鸡皮疙瘩，他实在没心再品味下去了。

“请用点凉拌菜。”

艾奈拉端坐在四脚矮桌对面，态度冷淡地将小碟推了过来，碟子里盛着用热水焯过的绿叶菜。端上桌来的除面疙瘩汤及凉拌菜外，还有熏制的小鱼和红树果泡菜等。总之既缺少脂肪，分量又小。无奈之下，丰果只得依次将桌上之物收入胃中。尽管这样，还是要问个究竟。“没有……肉？”

比如大约两只手掌厚的后腿肉牛排，配上面包跟牛奶、马铃薯与冰激凌、猪肉和豆子，还有面条，等等。

“秋天吧，宰杀家畜的时候。”艾奈拉极其冰冷地回答，说着挟起了小鱼。筷子使用之灵巧令人惊叹。

“夏秋两季，青草和树上的果子会给兽类贴膘，冬天太冷养不活，就在饿死前宰了吃肉。这不是常识嘛！山人怎么过日子？”

“怎么过日子？是我想知道你们怎么过日子呀！”丰果哭丧着脸也想挟条鱼吃，结果哩哩啦啦地掉在桌上，为捡起小鱼，左手整个地缩进了石膏中。“夏天长草冬天怕冷什么的，我完全搞不懂！这是受行星自转轴倾斜角束缚的地球时代的思维。这里可是没有四季的小行星！为什么不将热资源全年平均化？为什么不将肉食制造机械化？”

“为什么为什么！烦死人！因为这就是加利福的传统呀！”似乎终于达到了忍耐极限，艾奈拉大叫起来，“我们加利福尼亚人自古就这样！早就养成了随四季时令和自然变化摄取健康低脂肪天然食物的习惯。传统食品背后有科学依据！吃肉易发胖有臭味养殖效率低下，没一点儿好处！”

艾奈拉身材高大体格健壮，这番语气强烈的辩驳具有相当震撼人心的力量。加利福女郎完美地体现了历史课上学到的盎格鲁撒克逊人的特征。被这气势镇住的同时，丰果盘腿坐下又支起一条腿，毫不退让地断言道：“论起传统，我也要说！山人民族曾是世界上汇集珍珠佳肴的贵族之民。街角上陈列着百余国的美味，炉子里燃烧着十万吨级船舶运来的油料。我们是绝对的卡路里民族。我们吃肉、小麦和糖，生来就为富国强兵。这一切都是理所当然，绝非奢侈！”

“你这小脸儿挺俊，说出话来却够恶毒！”

“这是在山人小学里学到的基本常识！不爱听就不该救我！”

艾奈拉右手里的筷子被握得像要折断似的吱吱咯咯直响，她脸上露出骇人的狠笑，齐齐并拢三根手指“啪”一声敲在丰果竖起的膝头上。

“好痛！”

“没规矩！吃饭时不许竖起膝盖！碗用手端好！又没说‘我开动了’不是！？”

“我以宗教原因拒绝任何仪式！而且，我这样能端碗吗？”刚伸出被石膏包裹着的左手，又被“啪”地敲了一下。震得断骨生疼，丰果不由得呻吟起来。艾奈拉“啊”的一声收回手去，但并没道歉。

丰果忍痛坐正身子，一边将剩下的饭菜吃得精光，一边继续说道：“本来山人民族跟加利福人就在遗传基因上有所差异。你们知道

为什么米饭好吃吗？”

“什么话！米饭就是米饭，难道不好吃吗？”艾奈拉一副不知所措的样子，所答非所问。

丰果使劲摇摇头。“因为你们分泌淀粉消化酶。人类淀粉酶合成遗传基因AMY1的数值受所属人群影响差异极大，越是食用谷物习惯重的人群，AMY1所有值越会增高。你们认为米和什么面疙瘩汤是美味，是因为你们的染色体组中AMY1占到了八组或十组。而我不觉得好吃是因为缺少这种基因。就算被硬逼着吃下去，不能消化的还是消化不了！”

艾奈拉听完一时间无言以对。丰果暗想，她还是讲道理的。吃完饭，艾奈拉慢条斯理地坐正身子，郑重其事地问：“山人丰果九吹，您十五天前骨折的情况怎样了？”

“嗯？哦……像是好些了。不碰它的话，已经不疼了。”丰果抬了抬左手。

接着，艾奈拉说了句很奇怪的话。“很好，那重力加速度的配给到此为止。”

咕……咕咕咕咕，好像有摩擦制动器被刹住似的，屋子轰鸣几声之后静坐下来。静下来之后丰果才意识到此前屋子一直被人工驱动着。

身体轻飘飘，鼻腔沉甸甸。搭乘航天母舰时习惯而亲切的物理现象。失重感。

来到套廊阳台上，艾奈拉招了招手。阳台正冲着春光无限的庭院，院里杜鹃花竞相绽放。丰果飘飘悠悠地走过贴着木板的走廊。走廊尽头有扇暗门，穿过暗门就进了一条宽大坑道，坑道是直接挖开灰色砂土形成的，没做任何防坍塌处理，而且极煞风景。

丰果回头看看背后，那里耸立着一个躺倒的金属制巨大密闭滚筒，直径大概有十米吧。别的什么也没有，民宅应是完全被包覆其中的设施，庭前的景色想必是影像之类的。

这样拙劣的把戏还要特意揭穿，丰果心生不屑。小行星带上，并没有能为其地表提供强大重力的天体。最初能够跪坐的时候他就明白自己身处某种离心重力结构之中。

丰果将目光从滚筒移回艾奈拉身上，直截了当地问：“那，这是要做什么？”

艾奈拉轻轻摇摇头，也直截了当地回答：“没什么可炫耀的。不过，这对你骨折的治愈很有必要，所以想告诉你，我们为这间疗养所提供了重力。”

丰果哼了一声。的确，重力带来的负担会使骨芽细胞精神起来。安排丰果住进为此而设的高级房间，他们也算对自己有恩有义。

“来这边。”艾奈拉带领丰果进了一条像是联络用的狭窄隧道，又通过了几个分岔口。

不一会儿，他们上了一条顶棚很高的大道。艾奈拉回过身看着丰果，似乎在问“怎样？”对这里，就连丰果也赞叹不已。

“哦……”

又长又直的隧道呈现面前，长得望不到尽头，估计超过了五百米。这可算是丰果迄今为止见过的最大工程，也许今后也再难见到比这更庞大的隧道了。

山人的国土从构造上就建不成这种规模的通道。即便在此天体中，挖掘几条这样的隧道也相当困难。说不定它已贯穿天体中心，如果猜测正确，这应是唯一的一条中央通道。

不过，丰果很快就明白艾奈拉要让自己看的并非通道本身，中央通道左右两侧排布着的一大溜相同直径的侧道才是这个地方最令人惊异之处。

“一反滚筒。”

直径十米的无盖滚筒连绵不绝、数不胜数地横卧面前，将夏日阳光锁闭在内。

“一反滚筒？”

艾奈拉脚蹬地面飞了出去。雪白的小腿肚从和服下摆露出。丰果紧随其后飘飘悠悠地追了过去。

“对，纵深三十一米，内侧面积九百九十一平方米，按加利福尼亚的计量单位正好一反。一台一年能养活五人，这就是我们的水田。”

所有金属滚筒都在底座滚轮上徐徐回转。黑茶色的泥土紧紧黏附于滚筒内壁，由此可知回转产生了适度的离心重力。

泥土之上，间隔约四十厘米，整列种植着绿油油的嫩苗。在相当于滚筒中心轴位置处，由轮辐支撑着的照明管向全方位发射出耀眼的强光。也就是说，为让嫩苗确信自己生长于天地间，并促使其旺盛生长，村民才构筑起这规模宏大而又极其原始的设施。

滚筒连绵不断。十个、二十个，中途起不仅左右两侧，还出现了上下结构的排布。眼前全是闪闪放光的筒型田地，不，是水田。

忠犬般的小型机械在泥土中奔走，有人在种植幼苗，还有些人三五成群地手工拔除杂草。一群年轻人正齐心协力推动通道边缘轨道上散发出恶臭的集装箱。一群孩子“哇”的一声超过丰果飞向前去，跳进了稍前方的滚筒中。一对夫妇模样的男女从满头金发的脑袋上摘下纤维质的帽子，擦把汗接过孩子们送来的盒饭。一位面颊赤红、嘴里叼着管状可燃性嗜好品的老者坐在滚筒边缘缓缓倒转了上去，回转留下的烟圈让人想起银河系旋臂。

茶色小鸟叽叽喳喳鸣叫不止，几十只成群结队地呈螺旋形轰然飞过。丰果的目光正追踪着鸟群，不知从哪里滴溜溜飞转过来一只青蛙，“啪”的一声贴在了他腮帮子上，是个黑绿相间、极其华美的品种。

四处洋溢着欢笑之声。

这与山人八十岛的同轴斯坦福圆环聚居地有着根本性的不同，那里的淀粉工厂是禁止人类进入的。丰果从未想象过如此精妙的动植物生态系统能在这里完美运转，该系统必定从微生物、病毒到大气圈、水体圈等各个层次都编织出了良好的循环体系。

“喂，快来！”

丰果被这场面震撼，只顾飘飘悠悠打转，这时被艾奈拉揪住领口向后拽去。很快，滚筒队列从中央通道的顶棚与地面间消失，左右两侧的滚筒也不见了踪影，最后到达路的尽头。果然是贯通天体中心的隧道。

由此，丰果发现了这片与众不同的聚居地在构造上存在着的根本性问题。

“你们如何扩张？”

丰果扭头发问时又被拖进一条狭窄的通道，艾奈拉正把他带向通道深处。

进了厚厚的隔热门，与此前秩序井然的景象大相径庭，这里被毁得乱七八糟一片狼藉。土石、砖块、纤维袋与小型集装箱擦压在一起，惨不忍睹。一群身着重装备的男子正在仔细挖掘。

这里怎么了？还没来得及张口询问，各种工具就一件接一件地塞到了丰果手里。防尘面罩、作业服、安全帽、魔术贴底鞋。动口不如动手，不容说什么，丰果就被动作麻利地套上了作业服。

“什么呀这是？”丰果忍不住大叫起来。

艾奈拉微微一笑。“清扫呀！清扫被你毁了的粮库！”她转向无言以对的丰果，指着令人生畏、堆积成山的瓦砾与碎片说：“姑且加盖密封了，还没动过你开来的那会飞的玩意儿。可能有武器和燃料，不安全吧！你的首要任务是处置好它们，处理完了再把这里恢复原状。”

“可我骨折了啊！”

“所以刚才问你是不是已经好了吗！”女郎眼里显然闪动着快活的光彩，像在说就算伤没好也没关系。“光是伶牙俐齿地显摆你那渊博的学识，也帮不上这危险作业什么忙吧！对了，饭就跟这里的人一起吃，今天开始白天都在这儿干活。这些日子对不住你啦，又是打又是骂的！”

正在作业的加利福粗臂壮汉们围拢过来，紧紧抓住丰果的臂膀。因为他们为自己疗过伤，就不知不觉地开始盲目乐观放松警惕，然而自己毕竟损毁了他们的重要设施及粮库，是根本不可能被善意相待的。

原来如此！丰果恍然大悟，她可真是个好对付的家伙！

就这样，丰果藏起逃跑的念头，违心地以劳役囚犯之身开始了湖景村的生活。

每天的劳动严酷艰辛。在只加了一张密封膜的空间内作业，空气泄漏、碎片夹手、被崩弹起的砂粒打中等小事故时有发生。尽管这样，伙食却与在疗养所时完全等量。分量、味道都不能满足需要，结果丰果的肚子总是饿得咕咕叫。

好不容易痊愈的手臂，有一次又险些骨折。当时他刚把战斗机的引擎从基座上拆卸下来，引擎漂浮起来，一个背朝这边作业的人反应不及，脚被夹在了引擎与墙壁之间。眼看沉重的引擎就要将其踝骨挤得粉碎，在这千钧一发之际，碰巧在旁边的丰果把裹着石膏的手臂插入了缝隙之中，那人得以在一瞬间拔出脚来。石膏被压成粉末散落一地。迅速撤出手臂的丰果也惊魂未定，许久说不出话来。

一脸痛苦反复揉着脚的年轻男子将目光停在了丰果苍白木然的脸上。“哦，终于拆石膏了？”

看他明知故问，丰果不禁也用同样语气点头应道：“啊，托你的福省了不少事。”

后来，吃午饭时这人走过来，他自称莱奥，还递过来巧克力。这可是丰果在湖景村第一次见到，他说声谢谢接到手中。

莱奥全名叫莱帕德·格兰特，丰果与他聊了起来。跟艾奈拉一样，就一个乡下人来说，莱奥也相当能说会道。

“我说丰果呀，你们为啥要发动战争？”

“不是战争，只是天体开拓。而且并不是只有山人发动，哪儿都一样。”

“是吗？山人把派遣战舰攻占别人的星球叫作开拓？”

“我们不攻打有人星球，山人夺取的是无人居住的小行星。只在天体上插一面国旗，并不能算是那个国家的领土。从地球时代的远古开始，领土这一概念就是与实际统治配套的。”

“加利福各国遭受山人驱逐的可大有人在啊！听说虽然先发现了小行星并定居下来，却被山人侦察攻击机的恐吓射击给驱赶了出来。”

“……那些被赶走的家伙肯定是刚刚降下宇宙飞船，或只是正在建造临时探测基地，应该说不上定居。”

“那反过来，加利福或其他国家的战舰把山人建造的开拓基地摧毁也就没问题喽？”

“这……需要在更深层次上的思考。山民族有外向型、扩张性的性格，比如爱吃肉，而其他民族却不这样。因此，山人的天体开拓

是命中注定要进行的！”

“是吗？我还是以为不只是山人，哪儿的人都有主动发动战争的特质呢。”

“不可能。”

“可是有个山人飞行员刚刚这么说过。”莱奥一本正经地说完后抿嘴一笑，丰果无言以对垂下头来。在老家没人告诉过自己，乡巴佬中竟有如此能言善辩的，或者只是自己还不成熟？

又一日，丰果自以为找到了反驳的机会，便跑到莱奥面前挑起话端。“你听好，山人民族跟加利福人的不同之处体现在国土形状上。这能解释山人的外向型性格。”

“哦？”

“山人的，不，不仅山人，你知道加利福以外的其他国家的国土建设方法吗？”

“哎呀，这不知道，我出生长大都在加利福。”

“宇宙人原则上都是‘斯宾纳’，山人只不过是其中一员。”

“‘斯宾纳’？什么意思？”

“字面意思，旋转^[2]。”丰果努力把在老家受过的教育表达出来。太阳系的所有民族都曾各自有必须离开地球的理由，但手段只有一个，就是通过利用地球离心力建造的轨道升降机，旋转着飞向宇宙。之后到达资源与日照两方面都充足的小行星带，建立起各自的聚居地。

“旋转着飞向宇宙，就是斯宾纳？”

“不止如此。”

在经历了定居近地行星的初期宇宙开拓后，人类得知，任何生物体要获得稳定的生活，无论如何都需要一定程度的重力。天体中能提供有价值的重力的，只有地球、月球、金星、火星以及类属矮行星的谷神星等，对于计划居住于这些天体以外的人类来说，怎样生产离心重力就变得至关重要。

问题是旋转这一物理现象不易把握。因为旋转的物体产生的陀螺效应使倾斜困难，而动作中发生形变的话，又会造成偏心使旋转轴发生紊乱。旋转部分与其以外部分的连接也需要设法解决。

形形色色的旋转聚居地被设计出来，截至现代前，获得最广泛采用的是同轴斯坦福圆环，简称为CS圆环。

CS圆环算不上什么宏大的工程技术，最大也不过拥有一万人上下的收容力，只能建起直径约五百米的圆盘形聚居地。但CS圆环的优势不在最大人口，而在于其灵活性，即从建设开始到完工，任何时期都能够供养相应数量的人口。

CS圆环最初仅从三部分开始建造：不旋转的固定轴和环绕固定轴旋转的、由缆线构筑的两个重力室。通常多将宇宙飞船的船体用作中央固定轴部分，或者说原本规划的施工方案就是把宇宙飞船拓展为聚居地。

扩建时则将重力室增为两对，由缆线吊起进行。初期使用类似双臂移动塔吊那样的简陋回转装置，后期慢慢增扩至四臂、八臂等带轮辐的环状体。一旦环状体形成全线畅通结构，下一步将在其外侧再增加环状体，同时降低回转速度，使最外周保持最佳的重力加速度。

当环状体增加到轮辐的强度极限时，扩增结束，工程竣工。

“比起湖景村所在的小行星，CS圆环的规模恐怕要小得多，知道建造它们的好处吗？”

见丰果发问，一直侧耳倾听没有插话的莱奥连连摇头，不知道不知道。

“高效批量建造。CS圆环法从初建阶段就能够使用，也就是说，居民在稍有些富余能力时，马上就可以进行下一架的扩建工程。而且规模小完工快，区间划分方便。从一到十完全标准化，设计上丝毫不费工夫。重复同样操作即可。建造流程一旦形成，之后连续增建多少都成！”

“哦——批量建造啊！”

“将这种方法最大限度利用起来的就山人。因为山民族选择CS圆环聚居地并将其不断扩建，现已成为实力雄厚的大国，人口达到了五百万！”

现在，山人八十岛国已成长为在小行星带拥有近四百架CS圆环聚居地的一个大国。回想离开家乡时从航天母舰上远眺，银灰色圆盘阵列布满漆黑太空，丰果的言语中迸发出几许豪情。

莱奥摸着棱角分明的下巴，斜眼瞪着丰果。“你是想说，跟那里相比，加利福……”

“对！湖景村这里的设施几乎没有扩张性可言！”

“的确是这样啊！把这星体掏空挖尽也就算完了。因为会遭受宇宙射线辐射，把滚筒贴在外侧也行不通。总之，我们是为躲避宇宙射线才躲进地洞里的。”

“不错！而且当村子人口饱和时，你们也不具备迁移到下一个小行星的能力吧？我想说的就是这一点！”丰果强调道。

莱奥依然露出泰然自若的冷笑。虽说他只不过是五百人居民村落中的一员，但在听到五百万人口的大国时，却丝毫没有自愧不如的感觉。看来并非只是单纯的无知。

丰果有些不悦，同时又感到不安。莱奥到底多大年纪？比自己年长是肯定的。

“山人建造了巨型国家，很了不起，加利福人则似乎不能顺利扩张，不值一提。想说的就是这个意思吧，你小子？”

“不是……没说不值一提。”

“说了哟，丰果。”莱奥苦笑着拍了拍丰果的肩膀，不慌不忙地竖起食指。“那问你一个问题。是因为建成了圆环聚居地，你们才变成外向型的呢？还是因为你们是外向型的，才建成了圆环聚居地？从你刚才说的话里可搞不清哟。”

“什么？”丰果一皱眉，旋即答道，“当然因为注定是外向型性格，才能够选择那种实用的方法！”

“就是说性格在先喽，那再问一个问题。”

“又怎么？”

“你在山人国朋友多吗？”丰果顿时哑口无言。

见丰果不回答，莱奥大笑，回到了下一项工作中。

丰果被告知在服完劳役后，夜里仍要回到疗养所。一天晚上，像往常一样，在那间铺有榻榻米的、看得见庭院的房间里，在丰果将那缺乏能量难以充饥的饭菜一扫而光后，坐在对面的艾奈拉问：“听说你跟莱奥交了朋友？”

“莱奥这么说的？”丰果惊问。

艾奈拉扑哧一笑反问道：“你看莱奥像是能说出这话的人？”

丰果稍稍思索了一下，有感而发：“这个嘛……我没特别要跟莱奥交朋友，相反还说了些失礼的话。说我跟莱奥交朋友，是不是在近处看到我们说话的人误会了？”

“是莱奥说的呀！”

丰果又吃一惊。

艾奈拉郑重其事地点点头。“你这不是知道自己说的话失礼嘛！大概莱奥中意你的就是这一点。”

“他这人怎样？”

“没人了解。反正好挖苦人，性格古怪。”艾奈拉耸耸肩，但既不是讨厌莱奥，也没有不高兴的表情，“所以大家都很吃惊——他也交上了朋友！”

“我们还不能算……朋友。”

“不算朋友都聊起来没完？”

那是为明示自己作为山民族的身份个性而做的辩论！不过真的只有那一个目的？像他那样听自己说话的人在故乡也少之又少。丰果感觉自己对莱奥长篇大论一通，本来也不是要寻求他的认可。莱奥以其理论展开的反驳，自己大致也预想到了。

艾奈拉将丰果用完的碟子收拾到托盘上。“这不吃得挺顺溜嘛！”

说是这么说，其实面疙瘩汤里的糊状物还是剩下了。艾奈拉起身将托盘端进了厨房，从和服下摆处露出的小腿肚在榻榻米上刷刷地走远了。

丰果忽地透不过气来。人与人之间距离太近了！在山人国，就算是家人间也按个人的日程计划决定吃饭时间。照那种习惯来看，这样近距离与他人一起进餐简直无法想象。

丰果站起身，趿拉着草编拖鞋走到了院中。

“过了花坛可不行哟！”身后传来艾奈拉的声音。

宛如昔日影像的田园夜景在面前展开。抬头能看见月亮，地球的卫星。

丰果穿着作业服，两手揣在怀里，盯着月亮，自己也不清楚为什么要这样做。

又过了十天，粮库清理告一段落，重建工作开始。干了半个月后，丰果又被赶到水田里拔草。

在中央通道周围转个不停的滚筒阵群里，从种植较早的一端开始，嫩苗的绿色依次日渐深浓。与此同时，一种细如针尖、谷粒结满穗头的小植物也茂盛起来。这是种叫作稗子的谷类，虽说不是不能吃，但因它会抢走作为主食的稻子的养分而被视为杂草。对付这类东西，山人的常用手段是药物压制，而在湖景村，为防止大气污染，散布药物被严格控制。

除草使用的是匍匐桥。文字写成“匍匐桥”的这种设备，说白了就是架设在宽度三十一米的滚筒内的固定不动的低矮踏板。丰果与负责除草的村民们一起匍匐在这桥上，手正好能够到水田里的泥土底层。桥虽然固定不动，但因滚筒在回转，杂草就源源不断地出现在眼前。不停手地拔草时，迸溅起的泥土弄得满手满脸都是白茶色的斑点。

一部分滚筒里，放养着一种叫杂种鸭的水禽。因这种鸭子只吃杂草，便取代了拔草的村民。它们的粪便可做肥料，而且据说以后还能宰了吃肉。听莱奥这样一说，丰果勉强认可了这些好处。“的确方便！应该马上增加数量，推广到全部滚筒中。”

莱奥摇摇头。“粪太多会造成氮含量过高，以前就因为这个原因，米不好吃了，所以没计划增加更多鸭子。而且还臭得要命。”

“那养鸭的计划要废止？”

“也不需要废止。”

也就是说杂种鸭的饲养既不推进也不中止。莱奥模棱两可的结论令丰果不解，考虑到跟他聊天自己常会掉进设满圈套的辩论陷阱，所以没再当场追问下去。

这期间，即丰果来湖景村后，定期联络船第二次到访此地（第一次到来时他还不知情）。虽密谋过乘其不备劫持联络船偷偷溜走，但因船从靠岸到出发，港口上人流络绎不绝，丰果甚至无法接近船体。另外，联络船的到访对村民们来说不啻一次小型节庆，从这里逃跑不如想些别的法子更稳妥。

村民们做梦也想不到丰果有这样的企图，他们仍像对待其他干活的人一样，一视同仁地将为数不多的口粮分给他，并让他自由活动。更有甚者，丰果很快就发现自己的待遇竟神奇地优厚了许多。劳作间隙常有小茶点或小水果递到眼前，过来搭话的也多了起来。在牲口圈照料完牛马后，还有个长着雀斑的小姑娘羞红了脸塞过来一个陶罐，里面是刚挤出的牛奶。

丰果将牛奶带回疗养所，老老实实在地交给艾奈拉——他感觉自己不该在这个村子里发展秘密恋情之类的关系。艾奈拉却付之一笑，说声你自便，还回了陶罐。

丰果如获至宝地喝下去，结果喝坏了肚子不得不去看医生，甚至被他们用年代相当久远的、掉了漆的DNA读取器检测了染色体组。

小姑娘的示爱姑且不论，丰果给村里造成损失的罪过之所以被一点点饶恕，多是因为他态度端正地参加了水田里的劳动。在湖景村，非但经济运转是以稻米栽培为中心，甚至可以说整个世界的运转都是以稻米栽培为中心的。

接下来的一周发生了异常情况。一天早晨，丰果被村民们的喊叫声吵醒。

“大瓶！”

“大瓶来啦！”

早饭也没顾上吃，丰果跟着艾奈拉跑到地里一看，所有滚筒边缘水面以上部分都密密麻麻爬满了东西，粗一看以为是野生草莓或小葡萄，其实是长着鲜粉色粒状贝壳的东西。丰果目瞪口呆地低头望着它们。“什么呀，这是……”

“来，这个给你！不管它们的话，稻子要被吃光了，这些坏

蛋！”像往常一样，艾奈拉不由分说，先递过来一柄小铲。

作业开始了，目标是将繁殖力旺盛的田螺一夜间产在滚筒上的卵清理掉。贝壳破碎散发出腥味，汁液沾到手上奇痒无比，实在让人难以忍受。

不分老幼全体出动，就连只做家务不出门的艾奈拉这时也撩起和服下摆挽起袖子在丰果身边忙碌。

“这些东西的原种是叫作大瓶螺的害虫，本来悄没声地聚居在拉普拉塔河，后来有人猜想或许可以食用，于是被人带出来，没想到事态失控都蔓延到了地球上。”

“这里的大瓶螺也是村民带进来的？”

“并非恶意之举！为了在小行星上活下去，这只是各种尝试中的一个，结果还跟以前一样。唉，确实有这类失败，也只好断掉念头老实接受了。”

“换做山人会用机械或药物彻底根绝。”

艾奈拉停下手，目不转睛地盯着丰果，后者佯装不知，心里却很不舒坦。

“你呀，在这里，还住不惯？”

“‘还’是什么意思？我是山民族的军人！绝不可能住得惯——”喊叫着顶了一句，丰果的喉头哽住了。艾奈拉蓝色的瞳孔里波光一闪，那是一片温情而非怒火。

她用戴在头上的布手巾的一端擦去沾在丰果面颊上的汁液，闪着光彩的双唇轻轻翕动。“十八岁就让人开战斗机的那个国家，你真想回去？”

竟有人不认为十八岁就能开战斗机是种荣誉！心生不快的同时，这话也令丰果动摇起来。

卵的清理工作过午时分宣告结束。每个滚筒边缘都沾满了除卵后留下的粉色汁液。丰果被这额外的劳作搞得精疲力竭，归途中忽地目睹了一幕奇异的景象。

中央通道的一角，有几个滚筒上丝毫不见粉色汁液的痕迹。

丰果觉得奇怪凑近细瞧，只见蓄满水的田里有圆溜溜的茶色水鸟游过，身后带出V形航迹。更里侧，众多水鸟贴着土壁聚集在一起，正不停地啄食着什么。

丰果不由四下张望，想找个可以汇报此事的对象。斜对面，总坐在那儿的赤面老者今天也依然抽着管状燃烧性嗜好品，随滚筒旋转。

没有谁朝这边看。丰果也好杂种鸭也罢，都早已过了让人惊奇的时期。

因为天热，杂草增生。湖景村一带气温攀升，丰果他们每天忙着拔草。他也逐渐搞清楚，村子并非主动模拟出夏季气候，而由外部环境强加给这里一个无法回避的盛夏。

针对成因一番思考后，一天，丰果问莱奥：“这个天体因为沿椭圆轨道运转而靠近太阳呢？还是因为随着公转太阳高度角发生改变而变热？是哪种情况？”

听到这个问题，莱奥笑着拍拍丰果肩膀答道：“你是说山人国不这样？因回转轴垂直于黄道面而按圆形轨道公转，所以常年气温恒定吧？”

“你怎么知道？”

“应该问你为什么认为我们不知道？山人国政府宣传自己的做法有多英明，比你要热心一千倍哩！”

“是吗？……我不清楚，我从不看对外宣传。”丰果摇摇头，“我没有要跟山人做比较的意思。告诉我，我猜得对吗？”

听丰果这么说，莱奥脸色一变，面呈不悦。“你问这个做什么？”

“不做什么呀……纯粹只是对气温感兴趣。”

“哦。”沉默片刻后，莱奥说，“两方面原因都有。我们住在天然呈椭圆形的小行星上。它就算不能按正圆轨道运行，我们也只能继续住下去。”

“即便这样，仍能持续种植稻米，说明维持气温恒定很成功喽？太热太冷的时候，怎样缓冲？在什么地方安装了热交换器？”

“噢，以后你就明白了。”莱奥说完冷冷地起身走开了。就他来

说，这态度不免无情，丰果吃了闭门羹般怅然若失。

后来，丰果了解到湖景村近地表处装备着数台大型水罐，提供水资源的同时，还有屏蔽放射线及热缓冲功能。这一事实并未形成文字公开发布，是丰果靠自己的两条腿转来转去（或者说跳来跳去）发现的。

莱奥似乎有意隐瞒此事，这更引起了丰果的好奇。

过了七月进入八月。林立的一反滚筒开始排水，一台台滚筒缓缓停止旋转。这是为了干燥土壤、检修滚轮。

百架以上的滚筒从春季起一直不间断地转动，一旦停下，它们合奏出的低沉的回转音也彻底消失，只有照明管为促进根的生长仍亮堂堂的，几乎能晃瞎人眼。中央通道上的强光与静寂令人窒息，丰果只穿着无袖衬衫和短裤，汗流浹背地在水田里追肥。一起干活的汉子们对丰果大加赞赏，还邀请其参加夏季祭祀，更有两位姑娘分别在某日黄昏与另一天的清晨向丰果表示了好感。

丰果的烦恼日渐加深。

八月中旬过后，村子举行了夏季祭祀。就在那一天，村民特别将中央通道的四个滚筒从侧道上移除（丰果刚知道还能这样），取而代之的是三个布满小店铺的滚筒和一个在中央布置了舞台的空滚筒，舞台上配备着巨大的打击乐器。

随后，滚筒伴随着雄壮的打击乐演奏开始旋转，村民们争先恐后地跳上滚筒，在比平日设定得更高的离心重力下，腰腿用力叉开双脚，跳起了造型独特的舞蹈。

咚！咚！咚咚！要是能合着打击乐的节拍，混进身着盛装手舞足蹈的白人男女中间，该有多开心啊！此时此刻的丰果已有了这样的心思。可现实情况令丰果无论如何都提不起精神，他只是一个人在远离舞蹈滚筒的暗处徘徊。不一会儿，丰果又返回祭祀现场，在一个小店铺滚筒不起眼的角落占了一个座位，这里商品种类极少，但经过创意设计看起来却琳琅满目。他逗弄着一条不知为什么起了一个印度古代神灵名字的茶色小狗，百无聊赖地打发着时间。

“湿婆！湿婆！快去叼回来！”丰果扬手将绑在草绳上做成大腿骨形状的玩具扔出去。因转向力的关系，玩具意外地拐了弯，打中了正向这边寻摸过来的艾奈拉的脸颊。

“啊呀，好痛！干什么呀，人家特意跑来找你！”

“啊，抱歉！碰巧！”

“你在这儿搞什么名堂？不去跳舞？你跳不好谁也不见怪。”

“见怪也没什么。也不是……我不跳，艾奈拉，我是外乡人嘛。”

“胡说什么呀，大家都知道嘛！”

“不一样，我早晚得离开这里。很明白你们在努力接纳我，可我适应不了。你们心怀宽大地迎入外乡人，这一加利福国民性本身就让人觉得很特异，我很害怕，艾奈拉。在山人国，一切都源于对人的抗拒。我们排斥与他人相融合，强调张扬自我，向外膨胀。山民族就是这样！不要接纳我！快把我赶出去吧！”

闻听此言，艾奈拉屈身向下紧紧抱住丰果的头部。在比自己年长的女性胸脯上嗅到甘美的花香，丰果全身僵硬起来。艾奈拉像在安慰丰果似的喃喃细语道：“说出心里话啦，真开心。山人国的男人也会说出这样的话来呀！我说，你想马上回家见家人？”

“跟你说过了，山民族是开拓型民族。从参军那刻起，我就做好了离别的准备。”

“那就留在这儿吧！说不定你是山人里的例外呢！”

丰果想也没想，就将鼻尖贴上了她的肌肤。旋即又挣脱开来，虽是短短的一瞬间，感觉却那么漫长。

“我是山人！愿意也好，不愿意也罢！”抑制着想抱住她的冲动，丰果推开了艾奈拉。“这不是精神问题！是肉体的、生物的问题！我到现在还是咽不下面疙瘩汤和煮干芋头，是因为没有消化这些东西的遗传基因！吃米的加利福人跟吃肉的山民族根本就是不同世界的人！没办法没办法！这里就是住不下！”

“丰果！”

艾奈拉把手指插进丰果的黑发里，拉近身前亲吻他。这是一种丰果从没想象过的甘美，同时也引发了他胸中揪心般的疼痛。丰果撞开艾奈拉狂奔起来。身后传来小狗的狂吠。

“原谅我，丰果！”

听到了艾奈拉的喊声却不知她为何道歉。这并不是谁的错，错就错在命运太捉弄人！

那天早晨，无线电广播播报山人八十岛国天体开拓军再度向此地远征。当日恰逢湖景村举行“新尝祭”。

在这个祈求今年也平平安安五谷丰登，并对宇宙诸原理表达感恩之情的祭礼上，湖景村星长金斯通氏亲手用一把由球粒陨石打磨出来的、根本不快的石刀割断稻秆，并将象征山珍海味的罗非鱼和猪肉、菜类与菌类一同供奉到安放在中央通道尽头神域里的神龛内。

在与夏季祭祀截然不同的庄严气氛中，仪式上除星长外，只有司祭的宫司（那位爱抽烟的老者）与二十二位宫司头人参加。身穿裤裙正装的艾奈拉也现身祭列。

丰果混迹在村民中远眺仪式进行，就站在收割结束后散落着已脱完粒的稻束的稻田里。莱奥双手揣在怀里溜溜达达地走到丰果身边。

“哎呀呀！总算熬到这一天了！你把飞机栽进粮库里的时候，我还以为见不到这一天了呢！”

“要是夏天的时候东西都吃光了，我会怎样？被肢解做成火腿？”

“真没想到你还是个万事通啊！听谁说的？”

丰果跟莱奥对视一眼。莱奥“嗯”了一声一偏脑袋，像是很开心地接着说：“其实真有人这样说过哟！倒是不会吃了你，不过把你赶出去也能省下一个人的口粮。”

“那我是捡了条命？”

“捡你命的是艾奈拉。她坚持说自己救的你，就算削减自己的配额也要把你照顾到底。你每顿饭都规规矩矩地说谢谢了吧？”

“啊！”丰果面露愧疚之色点点头，“每回都不少说，说得几乎让她心烦。”

“那就好！要是你悄没声地逃了，她也会恨你吧！”

“逃？谁逃？早死心啦！”丰果说完叹了口气。停了一会儿，他扭头看见莱奥正像上次那样一脸不悦地盯着自己。

“山人国的舰队要来。为了跟他们会合，你打算乘下班联络船离开村子吧？”

“别说蠢话了！每次船来虽说乱作一团，但乘船逃走可能吗！？”

“等在村外的太空里，伺机攀上联络船体。夏季祭祀那天晚上，你把村里的一套太空服藏在哪里了吧？”

丰果无言以对，垂下双眼。他实在不会撒谎。

莱奥叹息一声。

“留在村里吧！丰果！这样就不会遭人白眼。加利福尼亚联邦政府来了指示，说这个时期不要让形迹可疑的人转来转去。”

“莱奥，莫非你……”

“哎！别误会！反间谍什么的，没那么夸张！我说过，我出生长大都在这个村里。就是有个时期受过联邦政府这方面的训练罢了。总之，确保村子安全是我的职责。”

“我被当作间谍了啊……”丰果突然间感到虚脱般的疲惫。这时，像是结束了仪式的艾奈拉简直就是飞了过来，白色和服加红色裤裙，下摆翻飞，飘然落在两人之间。

“你俩都看了仪式？——啊，他不会是要……”

“是啊！丰果无论如何都要离开村子。”

艾奈拉盯住丰果，丰果移开视线。一个多月前跑开之后，他就没有再正视过她的眼睛。这并非因为心中有愧。

接着，听见她干巴巴的话声。“哦……无论如何都不行？跟异星人一起生活？”

“……嗯。”

“那也没办法。想走就走吧，不再拦你。”

丰果抬起头，艾奈拉已转过身去。他很想对那背影说句什么，可看到她用手背抹脸的动作，丰果最终什么也说不出口了。

“好歹去吃神饌吧！”

“神饌？”

“以前的叫法，意思是供奉给神的东西，现在是用每年年初收获的东西做成的食物。去尝尝吧，湖景村并非临时凑合的真正的食物，你一次也没……”

话音到此戛然而止，丰果心里却清清楚楚，有些话自己一次也没说过。

他“嗯”了一声点点头，丝毫没有犹豫。

用大锅焖出的新米被大气地盛上筐箩，热气打着旋儿袅袅升起。神奇的仪式结束后，在割完稻子的田地里铺上凉席，气氛欢快的宴会开场了。村民们争先恐后地将阔别半年之久的刚焖熟的米饭盛进深盘。这番光景与丰果无缘。对这口味与气味，丰果不为所动。

用银盆端到无动于衷的丰果面前的是个一斤重的精致山形面包。

“这可是神饌哟！”

无须触碰它那金色的表面，只是嗅嗅令鼻腔发痒的喷香气息便清楚这是刚刚烤好的。宫司老人用一把窄窄的刀子抵在山尖上“啪”的一声切下，再静静地拔出。一片面包不出声地向外倒下，松软暄腾，布满雪一般闪着光华的气泡。

为什么会是面包？丰果已丧失了深层思考的从容。这半年来，他总被强制食用不适合自己的面疙瘩汤及酱油味的饭菜，这还是头一次见到故乡山人国的食物。原来湖景村存在着不为自己所知的小麦田！当作临别纪念来告诉自己真相，该是这个意思吧！

“来！”

在老者的催促下，丰果拿起面包。在老家通常会涂上果酱或黄油，而现在眼前的面包实在太香，让人不忍夹杂别的食物吃。

端平面包，轻咬一口。

伴着蓬松柔软的齿感慢慢咀嚼，湿润丰富的淀粉质积存口中。

蠕动下巴再嚼，香甜！每嚼一次，都愈发香甜。

丰果如痴如醉地贪恋着这甘美。

第一片与第二片比空气还顺溜地一扫而光，第三片细细品味，第四片嚼到一半歇口气时，丰果留意到周围的眼神，不由面红耳赤。艾奈拉饶有兴趣地点点头。

“喜欢吃吧？这东西，好吃？”

“嗯。”

嘴里塞满面包的丰果点点头。感觉这正是遗传基因寻求的味道。

“以开拓之名不断扩张的山民族的个性就表现在这面包上，另一方面，坚守内向守旧生活的加利福人的心性则体现在稻米上……是这么回事吧？丰果。”

“嗯，啊。”

丰果又点头，认同这不可逾越的鸿沟。

“这可是米做的哟！”艾奈拉嫣然一笑。

丰果又嚼了一会儿，然后咽下面包问：“你说什么？”

“我说这面包是米做的。把白米粉揉成面，发酵烤出来，就是这面包。”

“胡说！这是面包！小麦做的面包！面包的味道！”

“可是用米也能做出来啊！一烤就有了与面包极相似的味道。不管怎么说，主要成分淀粉都一样嘛！”

“这是米……为什么这么做！？”

“山人国的教育从这里开始已经都是错的了，丰果！”说着，艾奈拉将一块面包放进嘴里，频频点头，嗯，好吃。

“人类各个群体淀粉酶合成遗传基因AMY1的数量有所不同，AMY1少的群体不适合淀粉质食物，而适合肉食——唔，听说以前也有过这项研究。这也展示了事实的一个方面。但问题是，你的情况与理论根本对不上。我们都看到了你的染色体组，你有九个AMY1，比我们还多，真让人惊奇！”

“胡说八道！根据何在……”

“顺便说一句，你的血统中反倒像是欠缺乳糖酶遗传基因，所以最好不要过游牧生活。”

丰果张口结舌理屈词穷，不过旋即悟出其中玄机。自己闹肚子寻医问药时，被用DNA读取器检测了染色体组。查找染色体组上位置已知的遗传基因并非难事，用那台老旧设备也足以胜任。

可是！丰果咬牙切齿，欲进一步反驳。“一两个遗传基因未能如愿又如何？我们的民族性还有文化是与历史紧密相连的！这可是无法否定的吧！？”

能否定的话否定给我看！丰果大叫着做着最后的挣扎。

“不对，根本没什么所谓紧密相连。因为这里的一切都是二百年前加利福人从山人国那里借来的文化。”

艾奈拉分开双臂高高扬起，手指向“新尝祭”庆典、收割完稻米的滚筒、种植稻米的湖景村的白人们继续说道：“在那以前，我们过的完全就是另一种生活。至于转变的理由我也不清楚，但总会有不少吧！不信的话，随你查证好了，这个村子也能连上山人国和加利福以外的网络。”

“可是——但是，实际上，我的舌头！”就是容忍不了这里的食物！丰果的眼神在这样诉说。

艾奈拉微微苦笑着说：“不过是偏好罢了。除牛奶外不是一次也没吃坏肚子嘛！”

丰果这次真的无话可说了。他被失败感彻底打垮，垂头丧气地耷拉下双肩。

艾奈拉抱膝蹲下身，手抚丰果肩头。“丰果！”

“放开我！”

“丰果你肯定会接受我们的。血统决定命运毫无道理！你绝对可以留在这里。我希望你留下。——不过，我绝不说谎。以前说过，你想走的话，不再拦你！船三天后到。”

丰果低头良久，一动不动。感觉对面有动静时，他抬眼望去，莱奥、宫司老人、壮汉们、姑娘们，他们因夏日在田地里劳作而被晒得黝黑的脸上都露出羞涩的笑容。

丰果的黑眼珠转向艾奈拉。“你说过秋天要宰杀家畜？”

艾奈拉眯起蓝眼睛。“对，快了。”

“偶尔给我来点酱油以外的味道！”丰果态度生硬不容置疑地说。

注释：

[1]反，日本传统计量单位，用于计量纺织品的面积。

[2]即英语中的spinner。

一息一画

著/（美）凯瑟琳·M.瓦伦特

译/由美

一。桃林中，古红玉髓馆投下半道影子。因为这屋舍半在人间，半在他界。他界没有名称，各种非人间之事在这里发生。妖怪疲倦之时就会去他界拜访。屋中，一道庄重的屏风划分两界。屏风是梅子的颜色，上有几头银色的虎，跃起追逐梅花瓣。若你站在他界，便可见一百只眼睛透过绢布窥探。

二。在古红玉髓馆人间的这一半，住着一位儒雅的、蓄着小胡子的书法家，名字叫作耕。耕穿一件淡黄绿色的袍子，上有黑线绣的纹样。当耕站在房子的另一侧时，他便不再是耕，而是一杆笔，笔毫由獾毛制成，笔管是坚硬的樱桃木。他化为笔时，名叫作夕。儿时他就整天在屋子的两边跳跃往返。笔，人；人，笔。

三。耕一人独居，而夕与众妖怪同住：骸骨女、蝶螺女、雷瓮和鯰，鯰的个头有三个壮汉加起来那么大。当鯰的尾巴敲击地面时，即便在人间也会引发地震。夕在骸骨女的骨头上抄写了一段神圣的文章，那是天狗的情诗。夕是一位优秀的书法家，所以白骨上布满了隽秀的黑字。

四。骸骨女的头盖骨上写的是：***月色愠怒。我被记忆之色的羽毛包裹。我夺取的利爪，反将我攫住。

五。耕是一位杰出的书法家，但他已经隐退了。因为当他站在古红玉髓馆的这一边时，他没有写字用的笔；而当他站在另一边时，他没有呼吸。“伟大的书法家知道每一个字的落笔都始于体内。一息，一画。一息，一画。文章就是这样诞生的。悠长的、墨色的呼吸，一遍又一遍。夕永远成不了伟大的书法家，即便他的技艺已经炉火纯青。他没有身体，诗意无从开始。”

六。耕无法离开古红玉髓馆。他一旦走远了，就变得虚弱，并会吐出墨汁，返回家中就会康复。他自己种萝卜、甜瓜和水田芥，当然还要照料那些桃树。古红玉髓馆旁有一条河流过，叫作无人川。当它流到房子另一侧时，叫作虚无川。河里有鱼，耕用桃枝钓鱼。鯰张嘴打嗝，鱼就会跃入其口中。在鯰的下唇上，夕抄写了一篇狸的哀歌。

七。鯰的须子上写的是：***深雪之中我悔不当初。我的睾丸里满是沉重的忧伤。皆因我，她尾上的条纹再不返回。

八。蛸螺女住在厨房地板的一个池子里。她的螺壳层层叠叠，像菱饼，又像宫殿；十分坚硬，布满尖刺，是杏核内里的颜色；虬结的表面上有珍珠母的接缝，沿螺纹盘旋。其他妖怪坐下吃晚饭时，蛸螺女就吃从餐桌上掉落的饭粒。她喝的是茶壶里的溪水。睡眠时她会梦见水手用蔷薇织的网把她从海里捕捞上来。在天皇的诞辰日，夕送给她一颗糖果，那是用骸骨女的骨髓制作的。骸骨女并不介意，她有很多骨髓可分享。蛸螺女用一只银蓝色的手默默接下糖果，塞进螺壳中。她要吮吸一整年。

九。夕庆祝天皇诞辰，但并不是东京的那位，而是妖怪们的金鱼天皇。金鱼天皇住在海中的一座小岛上，身边环绕着姬妾和数百万子孙。每到诞辰日那天，他都会满足子民的一个心愿——他界所有的茶壶里都会出现一张红色的许愿券。夕从来没有中过奖。

十。雷瓮中过一次奖。那时他还不是一个瓮，而是素戔男尊^[1]麾下风暴军中的一员大将。这道闪电年轻时曾击毁京都御所的柏木屋顶，并放火将之焚毁。因为这一功绩，他赢得了许多勋章。面对他人的称颂，这头闪电猛兽却失望地哀叹。后来，在他布满冰云的茶壶里，那张红色的许愿券出现了，上面的字迹是金色而不是黑色的，闪电许愿能安享和平。但手持风鞭的素戔男尊是一位严厉的主人，他不允许手下将领这样光荣退休，于是这道闪电就变成了古红玉髓馆里的雷瓮。他的名号是“高贵温荣的雷电宗师”，每逢洗衣日他就会用静电清洁瓮的表面。

十一。蛸螺女很少展露身体。但是，在螺壳之下，她的身姿之美仅次于辉夜姬。没有谁能比辉夜姬更美。蛸螺女的秀发是柔软的淡粉色，双眼深红，嘴唇是薰衣草的淡紫色。她的胴体，夕只见过一次，当时他撞见她在虚无川中洗澡。所有的鱼儿都环绕着蛸螺女，用一双双鱼眼注视着。那一夜，就连月神也忍不住低头窥视蛸螺女，但他深感愧疚，于是消失了三日以自省。夕虽是一杆笔，亦被蛸螺女深深撼动，他恳请蛸螺女允许自己在她珍珠色的腹部上抄写一首狐的赞歌。

十二。蝶螺女珍珠色的腹部上写的是：***透过九条尾巴之间的缝隙，午夜我眺望冬之湖泊。冰鞋在冰面上写下忧愁的诗。你站在对岸。第一次，我希望变成人类。

十三。没有人来拜访耕。古红玉髓馆人间的那一半隐藏在一片森林的深处，林中有许多黑熊，他们有一些智力，懂得憎恶外来者，能安排定期巡逻。森林里还住着一只巨大的黄蜂，但从未有人见过。在多云的日子里，人们能听到黄蜂扇动翅膀时发出的嗡嗡声。年深月久，那些黑熊发展出了一套朴素但真挚的佛教戒律。在桂树下，他们一遍遍诵念《怒吠经》。不知道大黄蜂信仰什么教义。

十四。黑熊们不知道自己的出身。他们的母亲叫作吼，是熊族的公主。当年，吼爱上了一位禅师，禅师的公案^[2]像一群蜜蜂在她的脑中嗡嗡作响。吼将自己的这些私生子藏匿在古红玉髓馆周围的森林里，这距离足够近，能让她躲在梅子色的屏风后面窥视，又足够远，让熊崽们的灵魂永远不会彻底醒悟。这是一个悲伤的故事。夕将它抄写在一千片桃树的叶子上。当屋舍这一侧起风时，你能听见吼的啜泣。

十五。如果耕离开了家，夕就会永远消失。如果耕渡过了虚无川，他的脊柱就会疼痛，脊柱最像用硬桦木制成的笔管。如果他试图打开梅子色的屏风，他立刻就会睡着，而夕就会在绢布另一侧出现，并不记得自己曾经是耕。耕是一个孤独的男人。他用指甲在榻榻米上书写：***站在铺着阳光的河水边，我后悔自己未曾娶妻。品茶的时刻，我感激那些熊的陪伴。

十六。蔺草将他的词句吞没。

十七。黑熊们偶尔来探望他，观看他捉鱼。他们以为耕在这方面实在笨拙。他们试着把《怒吠经》教给耕，以治愈他的孤独，但耕无法理解他们的语言。他向饮水槽中添满寡淡的茶水，并分享自己种植的水田芥。黑熊们礼节性地吃一小口。

十八。很多客人来拜访夕，但鯨的客人更多。骸骨女在满月时招待了一位骸骨男。他们一起施展交灵术，以接触生者。使用的道具有一块黑耀岩质地的宽板、柚子酒和一台半导体无线电。无线电是一头麒麟带到古红玉髓馆来的，他最近吞了一个美军士兵，又把无线电吐了出来。但是麒麟把这件呕吐物精心包裹了起来，还用绿色的缎带扎了蝴蝶结。骸骨女和她的追求者各自贡献了一块肩胛骨、一根拇指骨和一块膝盖骨。他们把自己身上的这些部件放置在宽板上，摆成特定的姿势。根据某些秘术中的说法，这些姿势只有骸骨才有耐心学会。

他们饮下柚子酒，酒水像一道绿色的瀑布，在他们的胸腔里流淌。然后，他们打开了无线电。

十九。夕为了答谢麒麟的礼物，在他的角上抄写了一段龙的公案。麒麟的角上写的是：***当佛陀来到群龙之中，当以何种形象现身？

二十。有一次，夺衣婆来拜访古红玉髓馆，乘着一顶用许多西装做成的轿子。因为当死者来到阴界的三途川岸边，她就会脱下他们的衣服。夺衣婆和丈夫悬衣翁住在河对岸的一棵柿子树下面。当亡魂游泳过河后，夺衣婆拿走他们的衣服，而悬衣翁把衣服挂在树枝上晾干。夺衣婆只要碰一下亡者的衣袖，就能把他生前的事情知道得一清二楚。

二十一。夺衣婆给古红玉髓馆的每一位都带了礼物，就连雷瓮也有。这些礼物分别是：

一把绘有橙花图案的遮阳伞，送给蝶螺女，这样她晒日光浴时就不会脱水。

一件绣有黑色蝉翼的丧礼和服，送给骸骨女，这样她就能体面地参加亡者祭典。

一枚镶有青蛙造型红宝石的黄铜戒指，送给夕，他可以戴在笔管上。

一把柏木制成的梳子，送给“高贵温荣的雷电宗师”，让他纵火焚烧，以找回年轻时的感觉。

几枚银耳环，送给鲛，他可以戴在嘴唇上，显得很厉害。

二十二。夺衣婆也带了一件礼物给耕，就是那件绣有黑线纹样的淡黄绿色袍子。这件衣服原本属于一位寂寂无闻的朝臣，他演奏十三弦筝的技艺很差，并且妒忌他的哥哥官衔比他高一品。夺衣婆把袍子放在虚无川将要变成无人川的河段里。她十分擅长与河流相关的事情。耕发现了这件礼物，他不知道应当感谢谁，于是转身，向梅子色的屏风鞠了一躬。

二十三。这就引出了一个问题：耕知道古红玉髓馆另一半屋舍里发生的事情吗？有时他在深夜醒来，觉得自己好像听见了歌声或是低语声。他洗澡的时候，有时觉得水似乎在汨汨翻动，好像有一条大鱼躲在水下。当他试图离开桃林时，骨头就感到剧痛，他很疑心其中的

原委。但是，很长一段时间里，耕就知道这么多。

二十四。鲰每个月都会为守卫神社的狮子举办欢宴。他们玩骰子，石狮子把骰子放在嘴里摇晃，然后朝着桃树吐出去。鲰朗声大笑，尾巴敲击地面，在北海道的群山里引发了地震。大多数狮子都会作弊，因为他们的生活很无趣，渴望刺激。守卫神社远不及狩猎、撕咬那么令狮子兴奋。象征吉兆的雪狮子是最擅长掷骰子的。他风尘仆仆从台北赶过来，就为了戏耍、饮酒、在森林里追捕兔子。雪狮子不会说日语，但是在他连胜次数太多，招致其他狮子咆哮怒骂的时候，他会唉声叹气地假装输了一把。

二十五。有时他们下围棋。狮子的棋艺十分糟糕。象征幸运的铜狮子喜欢吃黑子。鲰嘲笑他，笑得须子来回摆动，于是冲绳岛的沿岸刮起了旋风。

二十六。古红玉髓馆他界这一边的妖怪们都对耕很好奇。他恋爱过吗？曾从军打仗吗？他对占星术有什么看法？他过去有什么好玩的丑闻吗？他多大年纪了？可有子女？他从哪里学的书法？为什么住在这里？他是如何找到这间屋舍并受困于此的？他的一部分永远都是一杆叫作夕的毛笔吗？借着屏风里的一千只眼睛，他们窥视耕的生活，但是对于上述问题，始终没有答案。

二十七。妖怪们了解到的情况有：耕惯用左手。耕喜欢鱼皮胜过鱼肉。耕在冥想时会偷偷睁开眼睛，看太阳移动了多少。耕喜欢吃甜食。当耕对着桃树和黑熊们说话时，有一点大阪口音。

二十八。“高贵温荣的雷电宗师”不允许夕在他的瓮上抄写任何东西。他不喜欢乱写乱画。即便是夕突然想起了一段十分精妙的诗——苍鹭们喜欢反复吟诵这段诗，他们像蓝色的灯笼一般，在夜间幽幽发光。雷瓮砰地合上盖子，气得噼啪作响。夕没有强求，他让雷瓮歇着消消气。如果你与他人同住一道屋檐下，必须让“礼”字先行，万事才有回转的余地。

二十九。苍鹭的诗写的是：***夜晚，秋枫变成黑色。我为你鸣叫，又将它们重染红，南飞名古屋。夜色没有给我答案，只有许多小鱼。

三十。在那条将屋舍分为两半的细线之上，是谁放置了那道绣有银虎的梅子色屏风？以及，又是谁建造了古红玉髓馆？蝶螺女知道答案，但她不告诉任何人。

三十一。雪女来拜访雷瓮。他们从前是风暴军中的同胞。伴着雪女细碎、轻悄的脚步，雪花飘落在桃林中，虚无川结冰了，旋涡和霜冻形成了错综复杂的图案。她穿一袭白色和服，束银色腰带，一头黑色长发闻起来有红色的、苦甜参半的香气。妖怪们都安静了下来，因为雪女可不是什么贪玩的狮子、贪嘴的麒麟，雪女是神。夕战栗起来，细小的墨点从獠毫上洒落。他渴望在雪女肩头云一般的白色绢布上书写。骸骨女为雪与死的女神端来了茶和黑糖。即便是室内也在下雪。“高贵温荣的雷电宗师”离开了他的瓮，他电光四溅的蓝色躯体围在雪女腰际转圈，雪女温柔地笑。在桃林的另一侧，一头黑熊倒下了，咳出的最后一口黑血落在冰面上。夕注意到雪与死的女神戴着一条项链，是用成百上千颗银色的牙齿串成的，它们都来自冻毙于冬季的死者。夕无法自持，在寒冷的空气中书写：***雪来了，我忘记了自己的名字。

三十二。雪女抬眼望去，她的双目比死亡更黑。雪女合上眼，夕的词句出现在她的后颈。

三十三。夕不快乐。他希望蝶螺女爱上他。他希望雪女再次莅临，来拜访他，而不是“高贵温荣的雷电宗师”。他希望成为日本他界妖怪中排名第一的书法家。他希望鲶邀请他参加骰子游戏。他希望离开古红玉髓馆，去拜访金鱼天皇的岛屿，或是住在四国海岸附近的水晶鲸。但是，夕如果试图离开，他的墨就会干枯，木质笔管就会开裂，除非他及时返回。

三十四。有人想要一条沟通人间与他界的通道。这一点是确凿无疑的。

三十五。蝶螺女有些不太喜欢访客了。他们搅弄她的池水，还戳她，想让她从壳里出来。不幸的是，每天都有更多访客来到古红玉髓馆。先是守卫神社的狮子不愿离开，随后，夺衣婆又给他们带来了更多绚丽夺目的衣物，有枫红的袍子、晶莹的首饰、水银涂饰的面具。接着，麒麟回来了，竟向蝶螺女求婚。见到这一幕，夕痛苦地颤抖。蝶螺女一言不发，只是把螺壳合得越来越紧，直到麒麟离开。九尾狐和长着巨大阴囊的豆狸^[3]把树上的桃子吃了个够。长鼻子的天狗^[4]几乎把河里的鱼全都捕了。月已西沉，却没有哪个妖怪回家。当翡翠青蝉从镰仓赶来时，蝶螺女把她住的厨房锁了起来，并让所有妖怪都闭嘴。

三十六。当所有人都睡着后，夕轻叩房门。蝶螺女让他进了厨房。夕在地板上抄了一句河童的谚语：乌云带来雨水，夜晚带来群星，每个人都想把你头骨里的水洒出来。^[5]

三十七。夏末之时，屋舍位于他界的这一半已经挤满了妖怪，但是在另一半的耕只是偶尔听见窸窣声。恶魔川獭^[6]把一副象牙鞍扔在一头黑熊的背上，像骑马一样骑着熊在桃林里游荡，而在耕看来，只有一头可怜的母熊像是痉挛发作了。现在耕总是睡着，尽管他不是真的在睡觉。他正在梅子色屏风的另一侧，忙着扮演夕的角色。他再也不在榻榻米上写诗了。

三十八。百年一度的妖怪大游行就在夏末举行。并没有谁筹划此事。妖怪们自然地知道他们要穿过两界之间的通道，就像大雁知道春季要往北飞。

三十九。一天夜间，残存的桃子鼓胀成饱满的金色灯笼，河中的激流变成了一张张有细长腿的十三弦箏，蘑菇变成了一面面精致通透的太鼓。九尾狐跳起舞蹈；天狗振翅，向夜空吐出一颗颗念珠，珠子如泉水溅落。三条小龙突然从虚无川中跃出，龙身是珍珠浸泡在牛奶中的颜色，龙的鼻息是蔚蓝色的火焰。古红玉髓馆变得空空荡荡。鲛坐在一顶丝质渔网制成的轿子里，狮子们为他抬轿。雷瓮蹦蹦跳跳地跟在骸骨女和她的访客身后，他们的骨架哗啦啦作响。最后只剩下夕和蝶螺女了，蝶螺女轻轻拎起螺壳，迈步走向游行队伍，她粉色的长发如丝线飘散，漆黑的眸子熠熠生辉。面对蝶螺女的美貌，夕觉得自己要爆裂开来。

四十。游行队伍跨过虚无川，又跨过无人川，进入了人间的日本，妖怪们载歌载舞，将光亮洒向黑夜。在天亮之前，它们要蜿蜒行进，穿过平原，抵达东京，然后像一条巨蛇般游向海洋。在那里，金鱼天皇会带领数百万子孙和佩戴银叶装饰的姬妾们向队伍致意。

四十一。夕在蝶螺女身后追逐。那些黑熊注视着游行队伍。队伍正中间是吼，熊族的公主，现在已是熊族的女王，她驮着一座翡翠雕刻的哺乳动物宫殿模型。她的孩子们也加入了队伍，吮吸她的乳汁，仿佛仍是一群小熊仔。仅此一晚，他们知道自己的名字和身世。

四十二。夕试着渡河，河水被他的墨染黑。他的硬桦木笔管噼啪作响，但蝶螺女并未转身。她起舞的身姿像一首失落的诗。夕勉强踏入虚无川，在一团硬桦木屑的尘土中，他的笔管爆裂了。

四十三。笔管残骸的内侧传来一声男子的恸哭。夕吓了一跳，停下了脚步。那声音说道：***我从未有过子嗣，亦从不知晓恋爱的滋味。

四十四。夕倒在无人川中。那些十三弦箏已经走远了，桃子灯笼

的火光渐渐暗淡。他的獾毫笔尖掉落了。

四十五。夕抓住干草和浆果藤蔓，把自己从河中拉上岸。在河的这一边，他已不是夕。他也不是耕。他有耕的躯干，但两条手臂是蘸饱了墨的毛笔，他的双脚是砚台。他依旧能听见游行队伍的乐声。他和着乐声起舞。这非夕亦非耕的男人有了气息。

四十六。只有古红玉髓馆上可以写字。他在房舍上书写。他呼吸，挥毫，呼吸，挥毫。人，笔。笔，人。他直抒胸臆而非抄写其他作品。他书写自己半人半笔的生活，他宣扬自己对蝶螺女的爱情，他赞颂完美无缺的呼吸。屋舍渐渐变成了墨黑色。

四十七。几小时后，在游行队伍的最末端，雪女静静地穿过森林。密雪在她身前飞舞，像一张毯子。她还带来了两位姐妹：花与喜乐的女神、富士山樱花女神。富士女神头顶的冠冕是一片冰雪，喜乐女神身上装点着菊与柠檬花。三人在古红玉髓馆前停下。非夕非耕不住地颤抖、战栗，他极度虚弱，因为他同时感受到了股骨与笔管传来的剧痛。女神的光芒如此耀眼，两条河中的鱼儿尽数失明。花与喜乐的女神看向大门一侧的诗，诗写的是：***在白芍药中，我看见我的汉字呼吸、绽放。富士山樱花女神看向大门另一侧的诗，诗写的是：***坐在山脚呼吸松木的迷雾，足矣。只有骄傲的人才去攀登。两位女神合上双眼，穿过这扇门。词句出现在她们的后颈上，她们消失在夜色中。

四十八。写到一半时，耕死了，他正在描述自己肺部的感受——注满空气，就像天国的风囊。夕也死了，没能写完他最后的诗，诗中讲的是甲壳类的美，但她们永远不会回报你的爱情。

四十九。大黄蜂慢慢从巢中飞出，发出呼吸一般的嗡嗡声，穿过那片被饥饿的豆狸吃光了果实的桃林。她像一块毛茸茸的、沉重的绿宝石，在风中摇摇摆摆。耕和夕的灵魂在她面前感到十分恐惧。她用杂草似的腿拎起两个灵魂，把他们塞进各自的躯体中，同时她念了一首大黄蜂的诗给他们听：***万物都是毒的，即便甘甜之物。万物都是甜的，即便剧毒之物。死神目不识丁，只是个乡下的流浪汉。绝不能让巢穴没有防备。难道你是愚蠢的翡翠狮子吗？

五十。海潮将骸骨女送了回来，鯨引发了两场海啸，尽管只有一场上了新闻。雷瓮沿河逆流漂浮。最后，蝶螺女也回到了厨房的池中。妖怪们发现夕正在为他们沏茶。他的笔毫干了。在梅子色屏风的另一侧，耕在清扫落叶。

五十一。夕在茶杯上写了字，写的是：***书法家需要一百年的时间，才能画下一息。

注释：

- [1]素戔男尊，日本神话中的神祇，是天照大神和月夜见尊的弟弟。其性格变化无常，时而凶暴时而英勇，最著名事迹为斩杀八岐大蛇。
- [2]公案，佛教禅宗用语，指僧人打坐时思考的不合逻辑的问题，用以参悟佛理。
- [3]在日本的妖怪传说中，豆狸的阴囊展开有八张榻榻米那么大，甚至可以幻化成房间。
- [4]在日本的妖怪传说中，天狗面红鼻长，手持扇或宝槌，身材高大，背后有双翼。
- [5]在日本的妖怪传说中，河童的头顶凹陷，里面存有水，若水洒出，河童就会筋疲力尽。
- [6]川獺即水獺，在日本民间传说中，川獺与狐、狸一样，都是有灵性的动物，可以幻化为人。

鲸肉

著/（俄）叶卡捷琳娜·塞蒂亚

译/仇春卉

从六岁起，我就以为离婚是必须横跨大西洋的——因为妈妈给我裹上最保暖的大衣，把我带到了美国；而爸爸被抛弃了，只能黯然神伤。临别时他来札幌机场送我，我还记得他矮小的身影。从此，妈妈再也没有和他说过一句话。在我的记忆里，父亲的形象就定格在那一刻——永远地守在我身后。现在我已经成年了，随时可以去探望他。然而我最终还是得离开，每次分别时，他仿佛又变矮小了一点，似乎是被我心中的内疚蚕食了。

说起我的内疚，可谓一言难尽。原因之一是我每次回去都不直飞北海道，而是先去东京稍作停留。我本来可以多陪伴爸爸几天，可东京是一个很重要的收入来源，非去不可。如果没有东京这份美差，我很可能就要做一份寻常工作，哪能像现在这么舒服：每天一觉睡到大中午，然后穿着睡衣，一边品茶一边写点儿废话。

所有著名服装品牌都聚集在东京，比如宝贝星、乐茜，以及不计其数的各种牌子。也许是因为钟情哥特萝莉风格的那一代人已经老去，而且森系女孩风格的受众也有限，日本国内的市场已经饱和，众商家情急之下都拼命开拓美国市场。

于是他们都来我的博客“亚洲异人”登广告——既有名正言顺的广告，也有植入式广告，甚至还有软文。作为报酬，他们把产品赠送给我。那些服装都挺漂亮的，我看了也不禁心动，只可惜我那两条六码的粗壮大腿穿不上。“你身材就像美国人。”那些袖珍身材的销售人员对我说。其实我在美国算是苗条的，可回到日本就成了巨人。

尽管我的日语只有一年级的水平——自从我开始上学后，即使在家里也不说日语了——可我还是很有礼貌地用日语感谢他们，然后双

手抱着赠品满载而归：衬裙和披肩、百褶裙、背心裙、蕾丝袖的衬衫、丝绸腰带……这些好东西我是无福消受了，但我会找模特把它们穿在身上，摆造型、拍照片，然后放在我的博客上拍卖或者送给粉丝。我并不介意给那些厂商当托儿——全靠这些收入我才能写一些严肃的文章，比如自我身份认同、负罪感、政治、环保等话题。

东京之行结束后，我还不能立即回新泽西州的家——是的，为了让我的博客更炫一点，我谎称自己住在纽约——我必须先去札幌探望父亲。他总是在机场的出闸口守候着，一看到我，他脸上坚忍的微笑就只能维持两秒钟，随后五官就挤成一团，哭起来了。其实每次重逢他都会流泪——他的目光会突然变得滚烫，脸部肌肉也在抽搐。于是我拥抱他，心中默默希望他不要变老，然后自己也忍不住哭了。

通常，在机场的动情一刻过后，他就会带我回到那辆袖珍丰田老爷车上，向创成川大道开去，一直往北开两个小时左右。我总觉得这里所有人的行车方向都是错的，通常需要这两个小时去适应。终于熬到他把车停在路的左边，我的心才终于不再怦怦乱跳。

可是，这次我们一路向西。

在途中，他向我解释，这是一个新任务，他要出国办事——去千岛列岛，或者，准确来说，是去库页岛。“你在美国是听不到这些新闻的。”他告诉我，“有个北海道的渔夫在库页岛附近海域被杀了。虽然俄国人允许我们在那一带捕鱼——嘿嘿，至少和约是这么规定的——可是在过去十年里还是发生了一些……一些事件吧。我就是要去调查最近这个案件。”

父亲是警察局长，可是根据我对日本警察制度的了解（其实我所知甚少），出国查案并不在他的职权范围之内。我咕哝着说出了这个想法。

他大笑。“俄国人是不同意引渡犯人回日本的，所以我这次……是以私人身份去探亲。我在那里有亲戚——虽然不是近亲，但还算可信。我打算去一趟，看看能发现什么线索，就像好莱坞电影里面的卧底侦探！”

我也大笑起来。“哎呀，老爸。”身为日本人，却有一个美国籍的孩子，真是难为他了。“我能陪你去吗？可以增加可信度哦。”

“你的日本护照还有效吗？”

我点了点头，心里却有点不爽：原来他一直就等着我开口。他这样安排，我其实根本没别的选择——要么就陪他跑一趟，要么就提前一周回美国。“我们什么时候出发？”

“两天后出发。”他说，“我们先在札幌这儿待两天……我们可以去购物呀。你不是很喜欢时尚潮流的东西吗？”

“我的行李箱都塞满了。”我说道，“不过也行，我们就在札幌逛逛吧，我正好买一些御寒的衣服。”

“你可以分一些东西放进我的行李箱，然后我们坐一趟电车，再乘船。”他说，“这是一趟大探险！”

我其实不太感兴趣，不过只要他开心就好了。我在他膝前尽孝的机会本来就不多，更何况这是一位愿意看女儿博客的好爸爸呢！为子女，有些事情是应该为父母做的。

我也不知道库页岛上是什么情况，虽然父亲拍胸口说那里九月份很暖和，可我还是额外买了一件毛衣和一件风衣，有备无患。他的一片苦心我体会到了——我是从十八岁开始定期回日本的，之前的十二年完全是一片空白，我对他的所知仅仅来自偶尔收到的一封信或者一个包裹。虽然妈妈不至于满腹怨恨，可是在她眼中，和父亲的婚姻已是往事，不必打视频电话，不必发电子邮件，也不必进行任何有意义的交流。我们父女两人错过了整整十二年，这也是我童年的大部分时光。逝去的再也无法补救，可他依然努力弥补。

“你在美国交的朋友是怎样的呀？”回到酒店的时候他问道。我们去买毛衣和御寒的大衣，在尴尬的沉默中逛了一个白天。我买的衣服都是从男装部拿的，不过父亲看了也没说什么。“他们有没有问起你回日本的事情？你怎么跟他们说的？”

我耸了耸肩，答道：“我主要是告诉他们，日本除了吃寿司的上班族和卖内裤的自动售货机之外，还有别的好东西。”直到我和他道晚安之后，我才意识到，他其实是想知道我有没有在别人面前提起过他。

库页岛果然很冷，可这里的景色漂亮得出奇。我们落脚的地方是一个小镇，居民大部分是日本人。不过他们说的日语掺杂了许多俄语，我觉得自己像是困在了《发条橙》的怪异世界里。和许多欣欣向荣的渔业城镇一样，这个小镇就坐落在海岸边。这里的地下火山虽然沉睡不醒，却冒着滚滚蒸汽，让我心惊胆战。岛上有许多圆形山丘，

在蒸汽缭绕中隐隐泛着蓝光——岛上居民把这些山丘叫作“索普基”。山上长满茂盛的树木，看似冷杉，却是亮黄色的。“落叶松。”爸爸用英语对我说。

在主人家里，众人的谈话让我觉得很压抑，甚至产生一种疏离感。他们——包括我父亲在内——只懂得抱怨千岛列岛已经俄化了，又恨俄国人把岛上的日本居民拖家带小地驱逐出境，弄得人心惶惶。我怀疑他们根本就忘记了自己这个小镇的存在。后来，我实在需要找个僻静的所在换换心情，于是我穿好毛衣、保暖长袜和风衣，额外裹一件披肩，然后独自一人出门四处探索。

我来到海边，发现这里的大海竟然是灰色的，凛冽的寒风不断从海面袭来，我不禁庆幸御寒衣物准备得足够充分。只见一道道浪花就像一片片脏兮兮的蕾丝花边，在海边乱石堆的表面飘过，又在石缝之间徘徊片刻，然后才飘回去。我呆呆地看了许久，然后注意力被几十码开外的一群人吸引了。他们好像正在拖网，彼此间不停地吆喝着。我朝着他们的方向溜达过去，一边走一边想，这样的弹丸之地，应该不会发生极其恶劣的罪行吧……然后我突然想起了那位遇害的渔夫。

拉网的那群人都身穿帆布连帽外套，里面穿着针织毛衫，脸上长满金色胡子——我猜他们是俄国人。我走近的时候，他们一起看着我，眼神中没什么恶意，却也不太友好。

“嗨。”我说，“我是来观光旅游的。你们有谁懂英语吗？”

其中一人点了点头——他三十来岁年纪，稀疏的络腮胡子，一张脸被风刮得通红，就像砖墙的颜色。“我懂英语。”他对我说，“你是哪里人？”

“美国。”

他的兴致一下子上来了。“圣芭芭拉？”

“纽约……嗯，其实是新泽西。”

“噢。”他企图掩饰心中的失望。

“你们在捕鱼？”我问道。

他摇了摇头。“是死鲸。”他答道，“刚死的。昨天有日本人在这里捕鲸——他们取走了鲸脂，还有鲸须……就是鲸的牙齿了，是吧？然后把剩下的都扔了，你看这么多鲸肉。你吃过吗？”

我摇了摇头。

“明天来我们店吧。”他说道。这时他的同伴把网扯上来，我终于看见很大一团红黑混杂、血肉模糊的东西，完全瞧不出这曾经是一条有知觉的生命。我觉得一阵反胃。他们纷纷蹚进冰冷的海水，我这才留意到他们的小腿上都绑着已经开裂的木制刀鞘。他们把宽刃刀从鞘中抽出来，开始砍那座肉山。我不应该恨他们，因为他们不是凶手——他们只是在别人犯下的罪行里捞了点好处罢了。

第二天，主人家带父亲和我去买菜。鲸肉已经上架了，标签上写着俄语和日语，价钱比店里其他东西都便宜。我昨天结识的那个俄国人正在卖鱼的柜台后面干活儿。这里鱼的种类真多，可是我无暇顾及，因为我一直盯着那块鲜红色的肉，没办法将视线移开。我想，鲸虽然是哺乳动物，却也算是一种海鲜吧。

“我想尝一下鲸肉，”我对主人家说，“我们可以买吗？”

我提出这个要求的时候，觉得自己像个食人族。无奈“吃鲸肉”这个禁忌话题太诱惑了，我实在难以自持。只是这个秘密很快就不是秘密了——我很可能会写在博客上，我这人就是这样。

“当然可以了。”佑美答道。虽然父亲称呼这位老太太“阿姨”，可他俩其实并不是近亲。“还想要点儿拖罗吗？”

我不熟悉这个名词，可是父亲突然变得很紧张，连眼睛也亮了。“在这里吃拖罗是合法的吗？”

我顿时想起来了，拖罗就是蓝鳍金枪鱼的鱼腩。这个物种在全球范围内受保护，连日本人也不能去捕捉。这条法律开始实施的时候，妈妈已经和我搬去美国了。她不愿意矫揉造作地怀念故国，所以对家乡的一切都“断舍离”，自然也包括拖罗——至少我就没怎么听她提起过。

“合法。”他那位所谓“阿姨”答道，“都是渔场养殖的。”

父亲叹了一口气。“味道能一样吗？”

“你尝尝就知道了。”佑美阿姨狡猾地答道。

我流连在严酷而美丽的库页岛，每天不停地拍照。蒸汽从各处地面和圆顶山上冒出来，证明这里四处都是无声无息的地热活动。实际上，俄国人正在附近兴建一座发电站，完全利用地热发电。电站建成

后，将为库页岛四分之一的地区供电。除了拍照，我还写笔记，为博客文章准备素材。

父亲每天一早就出门——他很严肃地告诉我，他是去办事。我们的亲戚也是该上班就上班，该忙别的就忙别的，只剩下我一个人自娱自乐。

于是我每天四处游荡，拍照之余还思量一下父亲的秘密任务。我想，也许有人杀了渔夫为某条死鲸报仇；也许他根本就不是渔夫，而是一个工业间谍，企图刺探我们地热技术的秘密——不过我又想，这又不是核电站，哪来那么些秘密呢？话虽这么说，想象一下其实也是挺有趣的。

晚饭时候我回到家，当时八点左右，斜阳才刚刚开始西沉。我已经忘记了在纬度这么高的地方，夏夜到底有多长，我只知道在这里的每一天，夜晚都在变短。晚餐有饺子、用圆碗盛着的热气腾腾的米饭，还有本地养殖的拖罗薄片。父亲尤其爱吃后者，虽然他嘴上说这拖罗的味道比不上野生鱼，却不停箸地夹，仿佛不吃就要饿死了。我吃的时候尽量不去想这道菜的生物累积作用——味道还是极佳的。

然而鲸肉让我很失望。煮熟的鲸肉变成灰色，散发着一股酸味；吃起来虽然像鱼，却带着一种让人莫名其妙的牛肉质感。这是大海沾染了鲜血，我吃出了罪恶的味道。

不知不觉到这里已经三天了，妈妈可能已经在奇怪为什么我还不给她发电子邮件。这里手机漫游贵得离谱，不过一个电话我还是打得起的。于是我拨通了她的电话。

“库页岛？”她说，“你听说那条鲸了吗？”

她好像洞悉了我的灵魂深处，我的脸唰地白了。幸好四下无人，见证我窘态的只有黄色的落叶松，以及天上那个像柠檬酥皮饼似的苍白太阳。

“哪条鲸？”

“就是被日本捕鲸船用鱼叉拖上岸的那条鲸啊，据说是那个物种的最后一条了——叫什么来着？抹香鲸？”

“我不知道。”我低声说，“我没听说——我也看不懂这里的报纸，都是俄语。”

“现在人人都在说这事情。”她说，“你小心点儿。”

挂了电话，我突然觉得心中空荡荡的。我实在不明白为什么他们保护金枪鱼，却不管鲸的死活。很多耳熟能详的说法涌进脑海：鲸是鲸油的唯一来源，金枪鱼的种类很多，捕鲸是传统……都是一些文过饰非、不知所云的废话。

那天晚饭后，我像小孩子那样拉了一下爸爸的手臂。他抬头看着我，那神情仿佛在熟睡中被惊醒。主人家的家具都很精简，让狭小的空间显得很宽敞。一台小小的电视机里永远播放着一个死气沉沉的日本频道——这是唯一能够漂洋过海深入俄国人地盘日本频道了。这频道似乎总是播出各种各样的综艺节目，偶尔放一个陈年的大胃王竞赛，让我很难不成为小林尊的粉丝。

“怎么了？”他问道。

“我想出去走走。”我说，“陪我去呗。”

我们沿着镇上最主要的街道一直溜达到海边。那其实是一条泥泞的小路，一到晚上就结冰，白天才解冻，路的两旁是那些无处不在的落叶松。在岛上这几天，我已经习惯了大海永恒的呢喃低语，对之听而不闻。可是今晚从镇里走到海边的一路上，我忽然又留意到了。

远处，一串手电筒光束沿着岸边跳跃晃动，然后一个接一个地消失在海岸线的转角处。“你有什么发现吗？”我看着那些虚无缥缈的亮光，说道，“关于那件渔夫谋杀案。”

父亲摇头道：“镇上的俄国人根本不理我，而日本人什么也不知道。况且现在有传言说政府又要开始遣返日本人了，所以就算他们既不知情也不心虚，却还是噤若寒蝉。”

“是和千岛列岛的事情有关吗？”我问道。

“这个……这很难解释。群岛本来是我们的，可是战后……就输掉了，你明白吧？就像父母把一个玩具送人，算是对小孩的惩罚。问题是没有人愿意被别人当作小孩看待。”

“你觉得我们还会待多久呢？”

“佑美不希望我走，她希望我为她打气，告诉她一切都会好起来的。”

“那你就告诉她，日本比这穷山恶水好一万倍。”这话一说出口，我就觉得自己愚不可及了。故乡怎能与别处比较优劣呢？就像我自己，不管我觉得日本有多好，新泽西州才是我的家。

“咱们去看看他们在做什么。”父亲很圆滑地换了话题，“我猜那里是他们养殖金枪鱼的地方。”

这时，那些手电筒都熄灭了，四处越发显得阴暗。一轮满月倒映在漆黑的水面上，闪着油亮的光芒。“俄国人称之为‘月光大道’。”父亲一边说一边指着前方，只见慵懒荡漾的海面上铺着一道月光，就像一条长长的梯子。

“日本也这样养殖金枪鱼吗？”我问道。

爸爸点点头。“可是味道都不一样了。年轻人倒是挺喜欢的，可是对于那些曾经尝过真实滋味的人来说……一切都变了。”

“这儿的拖罗，你不是挺喜欢的吗？”

他笑了。“在这儿，我可以假装自己是另一个人。”

我们绕过海岸线的转角，这里的海水翻滚不息，月光大道破碎成一个月牙和漩涡。我们遇上了之前见过的那一群渔夫，会说英语的那位仁兄对我微笑。“那么晚出来散步啊？”他说。

“这是我父亲。”我介绍说。于是两人谨慎地握了握手，其他人依然是冷眼旁观，既没有显示出兴趣，也没有不耐烦。

“你们也工作得挺晚的。”父亲礼貌地说。

“这里夜色很漂亮。”他指着海面，用手电筒顺着所指的方向照去。只见靠近岸边的海水用围栏封住了一个圈，圈中翻腾汹涌、生机勃勃。无数大鱼挤在一起，黑色的身体彼此摩擦，发出金属质感的沙沙轻响，每条鱼至少有我身高那么长。在手电筒光的照射下，它们鳃盖的锋利边沿闪着银光，红色的眼睛不时与我的目光接触，张开的鱼嘴吞咽着空气，发出轻柔的亲吻之声。渔夫们把一桶桶小鲱鱼倒入圈中，海水顿时翻起一阵阵白浪。“现在要给它们养膘准备过冬，所以整天都得喂。”他解释道，“入冬前我们会把围栏从岸边移到深水海域，这样就不怕风暴袭击了。”

“这里冬天很冷吗？”我问道。

他点头道：“很冷。可是最恐怖的并不是寒冷，而是冬天这个季节——你知道这里与世隔绝，这地方……与世隔绝。”

鱼群的背鳍像刀锋似的在水面上劈砍，把切成一丝一缕的月光拖在身后。我突然想起了那位死去的渔夫，当初他有没有料到自己会孤独地死于非命呢？父亲正注视着翻滚涌动的鱼群，在月色中，他瘦削的脸庞突然显得很苍老。我想，他来这里，真的指望有所发现吗？或者他只是想找个机会变成另一个人，独自在黄色落叶松林里等待寒冬的来临？

眼前月色萧萧，黑水泱泱，硕大的鱼儿在海里扑腾，空气中弥漫着落叶的气味。将来我能够忘记今夜的所见和所感吗？我心中突然揪紧，耳边响起了世上最后一条鲸的歌声。

山海民

著/（日）菊地秀行

译/林栖

穿过墓地，再走五分钟，就是起飞台。这玩意儿有什么存在的必要吗？迦南止不住地想。

飞行这种事，一旦学会了，从哪里起飞不是一样。迦南头一回起飞就是从西边的悬崖上，迦南的父亲则是从东边的石墙上。

才刚吃完早饭，孩子们已经四处飞来飞去了。

最人多势众、穿着深红色飞行服的，是“阿勒山”的那伙人。

那边的山顶和这里的起飞台差不多高，俯冲而下会有很好的助飞效果吧。

穿绿色飞行服，隐没在云雾之间的“阿尼玛卿山”的孩子们，似乎是为了熟悉这一带的气流而来。有一些教练模样的男人在旁陪同。姑且算是组成了稳定的编队，迦南便没有在意。但用那样的方式飞行，是很难适应“珠穆朗玛峰”的气流的。

虽说“珠穆朗玛峰”的孩子们也会去挑战“阿尼玛卿山”或者“马特洪峰”，但能够很好地适应别的山区的气流的，百中无一。

迦南抬头，眺望天空。

群青色的天空中，聚集着白色的碎云。迦南想，也许现在正是个好机会。

“喂——喂——”

与天空一样颜色的飞行服从头顶飘落。迦南望着多米诺的脸，露出一个笑容。

多米诺手上的动作细腻灵巧，为从手腕一直覆盖到脚踝的白色膜状翅膀提供了降落所需的平衡。降落，这个动作看起来很简单，然而若非飞行经验五年以上的老手，是很难掌握的。

“迦南你别犯傻！”多米诺恶狠狠地说，“你还要守护我们这个村庄。往天上飞的想法还是等到以后再说吧。”

“少管闲事。要不然你来干我这活儿啊。”

“那可不行。我还挺适合当老师的。咱们这些人生来就是要往高处飞的，可没工夫陪老头子们絮絮叨叨。这会儿倒好，你这个最强的狩人还想先跑路了。”

“我可没有打算往天上飞。”迦南把被看穿的惊恐隐藏在苦笑之下。

多米诺右肩稍沉，轻轻向右一倾，笔直地飞出三米开外。“那回头见。一大早到处都是练习生。这儿气流倒挺适合教学的，就是太闹腾了。”他边说边保持着向后的姿势，像颗石子似的，落下去了。

“别掉到海里去啦。”迦南说着，再一次眺望眼前的风景。

那缭绕着碎云的群山，使人想起搁在圆筒上的蒜臼。仅从上空观察，每个蒜臼的直径都在一百千米左右。绿色的茂林中，零星有村庄散落其间，几条河流在蒜臼的顶端形成瀑布飞流直下，迎着拂晓的晨光，变成金黄色。据说孩子们在学堂里学画时，最喜欢描绘这幅景象。嬉戏玩闹间，倘若有人能够穿过这舞动在天空中的水流，也总是最令人敬服的。

虽然也曾有人提议，要用吊桥连接这些山山水水，但最终都不了了之。比起费力架设，且要靠双脚走过长达五十千米的大桥，肯定是飞过去更加便捷。

迦南打算去窥探一下海面，正往起飞台边缘走着，一位老人身着银装飞了上来，在迦南头顶三米处的位置停住了。除此之外，还有几名随行的人，都是看起来很面熟的警备队员。

“吓我一跳。有什么事吗？”迦南问道。

祖库阿村长的脸上，那与飞行服同色的胡须颤抖着。

“有敌人入侵！”他随着说话声缓缓降落，越过迦南的肩膀指向一名警备队员，“阿隆今早巡逻的时候，在村北的墓地发现了一个看不清真面目的可疑人物。一靠近，对方就钻进裂缝里逃走了。你们要是发现了什么奇怪的家伙，要立刻跟我们联络。”

“遵命，村长大人。”迦南说话时刻意使用了恭敬的口吻，祖库阿犀利地瞥了迦南一眼，指挥身后的警备队员准备出发，双翼迎风展开。之后他们便以惊人的速度直冲天际，转眼间没入云海之中。

“是第六个人了？”迦南搜寻着自己的记忆。

类似的入侵者，在从前的传闻中有四位，迦南四岁的时候也出现过一位。这次的入侵者恐怕也是从天上降落下来的吧。

有人在叫他的名字。不用回头看，就知道来者何人。“怎么了，贝内丝？”

“有空吗？”

“一会儿还有别的事。”

“噢——今天这么多人啊。”两人目光即将交汇之时，这位十六岁的少女移开了视线，望向天空。僧侣一般的短发下面，大大的眼睛闪闪发亮。唯有匆匆往来于天空中的飞行者们投下的银色阴影，时不时掩住那耀眼的光芒。

“据说有敌人入侵。”

“哪儿来的呀？”

“上面来的吧。下面可是大海啊。”

“大海……”她低声呢喃，却听见远方传来异样的响动，“迦南，那是什么！？”

贝内丝所指向的地方，是一片湛蓝的天空。许多看起来剧毒无比的黑点从那片空域中落了下来。测天所的警报响彻天际。

“是空蛟！快回到屋子里去！”迦南发出的指令混杂在几处警报声中。瞭望塔上的看守也注意到了险情，但终究迟了一步。比起看守们

的双眼与大脑，还是那些恶魔的速度更迅捷。

起飞台的边上配备着长刀。迦南用固定在食指上的狩人专用钥匙打开锁。拿到武器的一瞬间，他纵身跃出。向下望去时视野中满是弥漫的白色雾气。是大海啊。

孩子们由警备队和领队的成年人保护着。而狩人的职责，便是歼灭这些危险的生物。

二十多匹凶兽里的三匹被迦南刺穿了肺，村民也都来助战，但空蛟还是逃走了。

最终约有十匹空蛟喷射着血雾掉下山崖，三匹逃窜，剩下的被捕获，送往加工厂。这下少说五天时间，“珠穆朗玛峰”的村民们是不需要为口粮担心了。就算“阿勒山”和“阿尼玛卿山”那边提出瓜分战利品的要求，村长也会严词拒绝吧。单论能力，祖库阿倒不愧是历代村长中最为出色的。

晌午时分，迦南拜访了拉斯科老人。在迦南的父亲成名之前，他被誉为最强的狩人，但与其他引退的狩人不同，他独自一人住在一间独门独户房子里。

“贝内丝都告诉我啦，你还是如此身手不凡呐！单枪匹马解决三头怪兽还能毫发无伤，也只有你小子能办到了。比我、比你爹都强！”

迦南耸了耸肩，并没有再说什么。

老人又问：“死了多少人？”

“八个。所幸没有孩子。”

“其他山的人死了几个？”

“两个。”

“是在我们的空域里被害的呀。会被找碴儿吧。”

“那也没辙。”

见迦南一副嫌麻烦的样子，老人苦笑了一下，随即恢复了往常温和的表情，对迦南道：“这会儿看着你啊，真是……越看越像你爹

了。”

“哦，是嘛……吃午饭吧。”迦南从包里取出面包和火腿，摆到桌子上。

“哎，老是这么麻烦你。这是你自己的口粮吧！”

“这没什么，我在加工厂里有个相好的，一直帮她往黑市上倒卖东西。以后还不知道有多少事得请教你呢。”

拉斯科老人直勾勾地盯着这个态度冷淡却并不惹人讨厌的年轻人。“你这性格也还是像你爹。迦南啊，想过往天上飞吗？”

“……没想过。怎么跟多米诺那家伙问一样的问题？”

“因为你的父亲曾经那样做过呀。他可一直都没变，第一次试着往天上飞，就是在你这么大的时候。”

“我也不是很想学他，你就当什么都不知道吧。哦不，得跟村长明说，我并不要往天上飞，这都是没有的事儿。”

“我可不想害你白白送死。以后还要靠你守着这山头啊。”

“还不是因为我好容易熬到了能被随意使唤的年纪。得了，这也没什么可说的。外面还有一堆什么空蛟、风船鲸、空气蛸、风蜘蛛之类的麻烦东西呢。这么一想狩人的数量就太少了。”

“……可不光得顾着上面啊。”老人的回答出乎迦南意料。

“你说什么？”迦南的反应慢了半拍。

“多谢你啦！”老人双手握住迦南的手，“快走吧，你给我带食物的事情被人发现就不好了。”

“预备——开始！”被教练的声音催促着，穿着飞行服的小小身影从崖边飞落。

悬崖距离地面二十米，降落到一半的时候，张开双臂，让膜状翼乘风而起。接着再降落五米，转为陡直上升，教练们则紧紧跟在孩子们后面。

他们没有形成编队。

以直径宽达一公里的陷坑底部为目标，孩子们从悬崖边依次纵身跃下。凡是膜状翼成长到足以支撑体重的孩子，都会在这里接受训练，然而那些徘徊飞行的身影，却大多是成年人。这便足以看出孩童数量的稀少。

迦南叹了口气，仰躺在地面上。此处人迹罕至，他因此格外喜欢。

天空映入眼帘，依旧那么湛蓝。直到有紫色开始混入，迦南的整个视野、整个世界，才渐渐被黑暗覆盖。唯有星辰闪烁，不至流于一色。

一时间，心头暖流涌动。

他想要飞上云霄。

他想知道，在那悠远的天空中，究竟隐藏着什么。即使那里空无一物。

有关父亲的记忆再次苏醒。

在全村乃至周边各个山头身手无人能敌的父亲，因与空蛟殊死搏斗，膜状翼撕裂成两半，无法再担任狩人的职位。退役之后，村里配给食物时却不曾顾及他过往的战绩。一家人艰苦地生活，只能仰仗在加工厂工作的母亲的工资和狩人同伴们的秘密资助。

就这样过了一年，在迦南初次飞上天空的第二天早上，父亲失踪了。

“真是个没用的男人。”老实巴交的母亲那时说的话，迦南还记忆犹新，“这就投海自尽了。”

迦南并不认同母亲的说法。“父亲是飞到天上去了。”

“小孩子懂什么？”

见母亲这般嘲笑，迦南诉说着往昔的回忆，为父亲辩解起来——

很久之前——就是狂风大作，把南边悬崖附近的六间房屋卷到空中的那一天——在暖炉边倾听风声的父亲，望着迦南的眼睛说：“多好的风啊！”

“我一直都想被那样的风带走。那风直通天际，被裹挟而上的人，都能窥见天光。我还在做狩人的时候当然不可能随心所欲，但眼下，无论是村子还是你和你母亲，都不再需要我了。迦南啊，我如今很高兴，终于有机会得偿所愿了。”

回过神来，迦南已经被父亲抱在怀中。那是比村庄里任何人都更宽广温暖的胸膛。接着，他听见父亲的预言：“你母亲，她一定会说我是胆小鬼吧。那就相信她说的话吧。这对她、对整个村子都好。”

“父亲想要往天上飞吗？是一直都这么梦想着吗？为什么呀？”

“我也说不清楚。你的祖父、曾祖父也都这么想过。恐怕是从有了这个村子开始，咱们家族的人就有这个念想了吧。但是迦南啊，你要晓得，想要往天上飞的，并不是只有你父亲和先祖们。”

“啊？”

“你的朋友们——多米诺和贝内丝的父亲和祖父们，也都是一样的想法。虽然没有说出口，但他们时而仰望天空的表情，只要见过就会明白。说不定，整个村庄的男人们，不，所有生长在山上的人都是这么想的吧。”

“这是为什么呀？”

父亲摇着头道：“不知道。就像我们也不知道自己为什么生活在山上一样。”

不知何时，狂风渐止。父亲把迦南带到屋外。沉重的石门打开后，只听见哭声一片。都是被空蛟害死的人的亲属吧。

“看着天空。”

父亲捂住迦南的耳朵。丧失了一种感官之后，其他的感官便敏锐起来。

迦南深吸了一口气。听见哭声那一刻的伤感，转眼间消失不见。

夜空中，藏着数不清的星星吧。星星又为什么如此璀璨夺目呢？

“看见了吗？看见了就忘记吧。努力忘记吧。你继承了我和你祖父的血脉，总有一天也会成为狩人，但也总会有引退的那一天。到了那一天，你要想起此刻，和父亲一起看见的这一切。”

“呵呵，这又如何？”母亲嘲笑道，“因为看见了星星，就跑去跳海？咱们一家人的生计都靠大伙儿周济，也没见他有一句表示，你妈妈我可不是这么不讲体面的人。”

如此冷嘲热讽的妈妈，也在迦南七岁那年去世了。死时未有一句提及父亲。

迦南专注地望着天空。

那里究竟有什么？要不要去一探究竟呢？也许是空无一物吧。

忽然，天空被人的面孔遮住了，而且还是两张面孔。

“就知道你在这儿！”多米诺笑着说道。贝内丝则齙着牙一脸怒气。

“我们去拉斯科爷爷那儿了，爷爷跟我们说你刚去过。”

“去送东西吗？”迦南转过脸问道。多米诺和贝内丝，还有他们的家人，都没有忘记这个看似没用的老人曾经是最优秀的狩人。

多米诺笑着说：“爷爷哭啦。爷爷知道你一个人单枪匹马面对怪兽还那么能干，高兴得不得了呢。我都喜极而泣了。”

“胡说八道！”贝内丝瞪了她一眼，“你压根儿没哭过吧。一直嬉皮笑脸的。”

多米诺耸了耸肩。

“说起来，爷爷叮嘱过不要把他哭的事告诉迦南吧。你都忘啦？真是多嘴！”

多米诺皱了皱眉：“胡说八道什么啊，你这个母空鲛！”

“你说什么？”

“你们找我有什么事？”迦南插嘴道。

“对啦，有好玩的东西要给你看。”多米诺说着，拍了拍皮衣的口袋，望着贝内丝道，“你回避一下。”

“你这什么态度啊。”贝内丝怒道，“我才不要呢，我也有要紧的事情跟迦南说。该回避的是你才对吧。”

“你俩咋那么多事。”迦南忽地站起身，“你们搞不懂的事我也搞不懂的。眼看天就黑了，风蜘蛛要出来了。快走吧。”

多米诺四下转转，快速打量了一圈，确认周边并无旁人，这才说道：“好啦好啦，你们看。”

草地上放着一片长十厘米、宽两厘米左右的金属片，厚度不到一毫米。称作铝箔恐怕更恰当些。

迦南将它捡起，露出惊讶的表情：“好重啊，是什么做的？”

“我哪儿知道。别管什么做的了，你知道这是在哪儿找到的吗？”多米诺显得很兴奋。

贝内丝呛声道：“呵呵，太可笑了。少装腔作势，有话快说。”

“在哪儿找到的？”见多米诺的脸色难看起来，迦南问道。催促了几声，多米诺才用手指了指头顶。

“难道是？”

仿佛耀武扬威一般，多米诺对仰望天空的贝内丝说道：“是这么回事：你们都知道我叔叔在测天所工作嘛。刚好十天前，他在屋顶观测天空的时候，这个东西就从天上掉下来咯。叔叔被稍微打到了点儿肩膀，都打青了。最后它好像掉在地上，嵌进石头地板里了。”

贝内丝用手指弹了一下那金属片。“这是人造的东西吧？这么说来，上面有人住着？”

“这样啊。”迦南又看了看手里的这个玩意儿，问多米诺，“有没有对它做过什么？”

“有啊。试过用火烧，用刀削，一点儿也伤不了它。刀反而被削坏了。”

“看起来，有比我们更智慧的生物住在天上啊。”迦南点点头，将金属片还给多米诺。脸颊毫不掩饰地因兴奋而颤抖。

“我想说的就是这件事啦。贝内丝你有什么惊喜要告诉大家呢？”

被人这么问，美少女一脸郁闷，望着多米诺，像是终于放弃了抵抗。“你们两个跟我来吧，就算遇见风蜘蛛也没关系。我想让你们见

一个人。呃，姑且说他是个人吧。”

贝内丝带两人去的地方，是东边森林里的教堂废墟。五十年前，正在此处做礼拜的村民们遭遇空气蛸的围攻，被掳走近百人。自那以后，这里就被视为不祥之地，被废弃了。

教堂内部的神像和圣典早已被搬空的，但得益于建造时放出的屹立千年的豪言，空气仿佛被压缩过一般凝重。以风蜘蛛的能力很难闯入。

步入祭司室的一瞬间，迦南立刻得出了结论：这个生物并非人类。

它的身体从头部开始直到脚尖、指尖，都覆盖着黄色光泽的布料。眼睛高高地凸起，巨大的圆眼窝上嵌着深色的玻璃。后背上背着银黑色的圆筒，伸出一根蛇纹管与脑后部相连。没长翅膀。这家伙是怎么跑到这里来的，迦南感到十分诧异。

两人同它一打照面，那家伙高高举起一把鹤嘴镐模样的东西。

“什么人？”它用尖锐的声音问道。

到底还是人类吧，迦南稍稍放下心来。

“是之前跟你提到的能帮你的朋友，别害怕。”贝内丝安慰道。

他放下鹤嘴镐。“明白了。你帮助过我，我相信你。”

“那就好。这是迦南和多米诺。”

“我叫高村。”

椅子只剩一把了，迦南和多米诺把它让给了贝内丝，自己靠墙站着。

“来这儿的路上听贝内丝说了。觉得有些难以置信，你真是从海下面来的吗？”迦南低声问道。

那人点了点头，敲了敲鹤嘴镐的柄。“是的。我就是用这把镐爬上来的。你们唤作海的地方，就是我在的世界。”

“你所在的世界，跟这儿像吗？海底的世界，到底是什么样的

啊？”

“稍等一下。”高村说着，把右手放到头顶上。轻微的声响过后，他的头部竟竖着裂成两半。发出“嗖”的一声，像是空气泄漏的声音。

多米诺一声惊呼。

裂开的头部里面，是一张和他父亲差不多年纪的男人的脸。

高村调整了一下呼吸，皱着眉说道：“跟预想得差不多，温度变化不大，但是氧气太稀薄了。果然是海拔九千米的地方啊。这就是你们的胸膛变得那么厚实的原因吧……失礼了。”

他的脸上仍覆盖着布料。他大口大口喘着粗气说：“靠着这件衣服，好不容易爬上来了。九千米真是不容易啊。”

“你一直念叨着这个数字……是什么意思？”贝内丝转过头问道。

高村立刻答道：“那是这里与我所在的世界的距离。你们是住在接近一万米的天上啊。”

三人面面相觑。贝内丝花了好几秒钟才反应过来，问道：“天上？天上是指——”

高村看着她指向天井的指尖，说道：“对你们来说，天上指的是比此处更高的地方。但对生活在更下方的我们来说，包括你们生活的这个世界在内，都是天上。”

三人继续面面相觑，高村则频频点头，继续介绍：“先从我所在的世界和你们世界的关系说起吧。只不过，事情已经过去一万年了，我也只是复述从别人那里听来的话。”

“一万年？”迦南摸着下巴。手里捏了一把汗。

“是的。你们的先祖和我们一样，从前都住在下面，也就是你们所谓的海底。一万年前，由于剧烈的地壳运动，世界濒临毁灭。那时候有些人逃到了山上，那便是你们的先祖。”

那是一场大地陷没、海啸汹涌，房屋、工厂和人类都损伤过半的大灾难。

三人问起为什么人们不飞起来逃走，却被高村告知，那时的人类

是没有翅膀的。

那时火山喷涌，巨大的热量将水化作蒸汽，遮蔽了太阳。蒸汽中混杂着沙尘，形成厚厚的烟雾层，搅乱了气候。遭到损毁的危险设施中泄漏的物质，被狂风卷起，洒向全世界。

不幸中的万幸是，由于这样的气候变化，危险物质反而无法到达那些已经逃往高山的人们的生存范围了。

在这终将一片死寂的大地上，也是有幸存者的，那便是当时有幸进入收容所的人。政府事先预测到灾难的发生，于是主导建设了这些收容所，内部配置了灾后重建所必需的技术和设备。

然而，地面环境恢复到适宜人类生存状态的时间比预想中长了千年以上，这期间很多技术都失传了。与航空航天相关的机械设计等技术便在此之列。

“我们的祖先和我们都知道曾经有一些人逃到高山里的事。总是期待着你们到下面来，或者我们到上面去，大家总有相会的那一天。就是没想到要等上一万年。但是，地上的人们忘不了你们。因为知道你们都还在繁衍生息。有的时候，也会有奇怪的生物或者你们的同伴从天上掉下来呢。这一万年间，我们重建了文明，重新掌握了一定的基础科技，终于有能力来到这高山上了。于是我们再一次对人类文明的另一支血脉产生了兴趣。”

高村按住左腕上键盘中的一个按钮。很快，玻璃眼中传出喝东西的声音。数秒过后，高村松开按钮。“这是热可可，能提神醒脑，还能暖身子的饮料。”说完，他盯着三人问道：“想到下面看看吗？”

“那可不行。”贝内丝垂下眼帘。

“我跟贝内丝一样。”多米诺也如此回答。

高村盯着迦南看了一会儿，问道：“那你呢？”

“下面没有空蛟或者风蜘蛛吗？”

“没有。下面所有的大型生物都是为了食用才生产出来的。虽然有一些危险的生物，但也不会轻易到我们居住的地方来。”

“那就好了。”

“迦南！”贝内丝惊恐地高声叫道。她意识到自己喜欢的人正惹祸上身。

“天上这些怪物的事情，我从贝内丝那儿听过。你们所谓的海，过去是放射能量带——也就是危险物质发生变异的那层大气层。但现在已经变得无害了。我们用热气球回收了那些有害物质，还配备了测量仪检测辐射量。现在的辐射值已经对人体无害。如果你愿意，随时都可以来下面看看。但是——”

“但是什么？”

现在轮到迦南他们望着这个来自海底的男人了。

“你们这个世界的领导者，似乎不想承认我们的存在呢。我被他袭击了，可我分明很有诚意地跟他解释过，我是从下面来的，是你们的伙伴。”

“像是村长干出来的事儿。”多米诺厌烦地说道。迦南也表示同意。

“他最讨厌新鲜的事物，觉得只有守护现在的生活方式才是身为村长的使命。不管你说什么他都会杀了你的吧。”

高村呆呆地看着这几个年轻人。“真的吗？你们真的这么认为？以我同你们的接触，你们比我所在世界的同龄人更成熟。就算如此，你们还是认同这样的想法？”

迦南点点头。他不能说谎，毕竟高村是不顾生命危险地来到了这里。

“我们这儿的人都是这么想的吧。难道不是吗？”

“我想找一个跟你们村长差不多地位的人好好谈一谈。你们能带我去吗？”

“不行啊，如果被发现，这人连带我们都要受罚的。”多米诺的语气中满是埋怨。

高村用拳头敲着膝盖。“但是，哪怕你们村子再怎么古板守旧，一旦知道地面上还生活着跟你们一样的人类，都会想要和他们取得联系吧。”

“是这样没错，但你之前不是都跟村长说过来意了吗？对村长来说，你只是个有可能毁灭这个世界的危险人物。见到就格杀勿论。”迦南从自己的声音里听到了绝望。

“怎么会这样？”高村长叹一声。室内光线忽地一暗，他下意识地望向窗口，看见了正在膨胀的白色块状物向着屋内爬来。

“是空气蛸，可恶，风蜘蛛也来了。”迦南吼道。

多米诺从腰带上拔出折叠弓。然而还没来得及搭上短箭，那怪兽便离开了窗口，长达三米的恶臭触手在空中挥舞，令人作呕。在头部与触手之间，深绿色的眼里倒映出三人的影子。别的窗口处也有许多松松软软的头部冒出来。

迦南大声呼喊：“大家快出去！我来关门。”

怪物的触手伸了过来。眼看就要被触手碰到的一瞬间，迦南飞身向上，空气锐利地嘶鸣，两支弓箭分别贯穿了怪物的头部和眼睛。

怪物因剧痛而疯狂挥舞触手。迦南灵活地从触手的空隙间钻过，逃到大门外，一脚飞踢关上木门。

迦南对等待着他的三人道：“去地下，关上铁门的话空气蛸和风蜘蛛都进不来的。”

“我们好像被埋伏了。”贝内丝盯着房间西边的墙壁说道。

红黑色的肉块舞动着爬了过来，比起蜘蛛来更像是螃蟹的脚。

“弓箭射不穿它！”多米诺惨叫。他一边飞起一边射箭。一声钝响，箭矢被弹了开来。

“它怒了！要过来了！”

蜘蛛开始加速。

“快去地下！”

“铁门锈上了，打不开！”贝内丝惊声尖叫。

“三人一起上！”迦南叫喊着，飞向祭司室的大门。

风蜘蛛离他们不过十米了。来得及吗，迦南毫无自信。

那三人抓住门把手向外拉，就在这时，那群空气蛸中的头领飞了过来。祭司室中也有事先埋伏着的怪兽。迦南侧过身体。怪物们互斗起来，风蜘蛛的脚刺穿了空气蛸，却没能占得上风，空气蛸的触手缠住了风蜘蛛红黑色的身体，将它坚硬的铁壳折断了。

“门开了。”

迦南翻身，向贝内丝声音的方向飞去。

“他们能平安到家吧？”

面对高村的疑问，迦南点头回应。多米诺和贝内丝都有家人。到了夜里还不回家，家里人就会要求搜救队出动。这样一来，三人跟高村有过接触的事情迟早会暴露。

“不知道为什么，那些危险的怪物夜里是不会出现的。”

“气候剧烈变化之后，才会诞生出这种怪物吧。这一万年间竟出现了这样的东西，你们都没想过要躲到海底生活吗？”

“因为传闻中有数百人溺死在海里。而且，或者是我个人的想法吧，比起脚下，我还是更向往头顶上的世界。”

“头顶上？”高村一脸惊讶地问道。

“是的。这里是地下室，所以你看不到啦，有机会到外面去看一次就知道了。只要向上望一望，就一定会觉得很震撼。”

“想勇攀高峰，是吧。果然如此。”

“怎么了？”

“你在这里生活得快乐吗？”

“不怎么样，说起来算是非常艰难了。空气稀薄，阳光又太强。空中到处是怪物，偶尔还有村民被一阵狂风刮得无影无踪。呼地刮过来，能一下子吹走几十个人。”

“时不时掉落到我们世界里的就是这些人吧。数量听起来倒是不少，但多半在中途就掉在哪处山上了。”高村赞同地点了点头，“即便如此，你还是觉得天空很美吗？”

“是啊.....”

“想往高处攀登？”

“是啊.....”

“想去见一见天空的尽头？”

“是啊.....”

“世界毁灭的时候，将你们的先祖带到山上的，似乎是一位世界闻名的登山家。你说不定正是继承了他的血脉。嗯，一定是如此了。”

“我还是会继续在这里生活啦。”迦南小声笑道，“毕竟有狩人这份工作。到了这双翅膀不能用的时候，如果被人赶走的话，说不定会试一试。”

“在那之前，要不要到下面去看看？”

“啊？”

“既然我跟你说也说不明白，那就只能让你眼见为实了。我想让你亲眼看看，然后告诉大家，还存在一个更容易生存的世界。”

“更容易生存的世界？”

“那之后，你再向高处进发也挺不错的。这里的村民也不是人人都跟你一样吧。”

“说不定.....是吧。”迦南只得苦笑。小时候每当说起自己对天空的向往，只会换来小伙伴们的嘲笑和好奇的目光。也只有多米诺和贝内丝不会笑他。

“好像有血腥味。”迦南嘟囔着，他听见了头顶上传来的脚步声。

村长和警备员们闯了进来，没有给两人任何反击的机会。他们将试图说明情况的高村绑了起来，从地下室带了出去。

“你等着接受处罚吧。先老老实实待在家里。”

面对语气冰冷的村长，迦南问道：“谁告诉你我们在这儿的？”他一边说一边望着高村的方向。

“是多米诺跟他家里人说的。你也不用生气。什么事儿都告诉那种大嘴巴才是你们的不明智。”

“受教了。村长，你打算怎么处置高村先生？”

“这是破坏村庄稳定的大罪，最高可以——处以极刑。”

“海底那边的世界似乎更适宜生存哦。”

“住嘴。”

“遵命。”

一行人在黑暗中行进。唯一的照明工具是警备员手上的火把。

迦南不断地思考，在后方有看守的情况下有没有手段可以脱身。可惜并没有。他轻声叹息着。

就在这时，狂风扑面而来，吹乱头发。

“起风了！快趴下！”不知是谁的喊叫声破风而来。

迦南条件反射一般，双脚蹬地飞起身。周围的人赶紧趴在地上，放开了高村。没人有余力再去管他。

迦南乘着风，靠近了只有上身被绑着的高村，将他拦腰抱起，冒着生命危险开始飞行。

耳蜗的深处，只有风的鸣叫。

突然，风向骤变。二人几乎贴地飞行，将擦过树丛。

迦南高举起右手。灵巧地操控着拍打在膜状翼上的风，转而上升。翅膀展开到了极限。

“啊——！”他高声叫喊。脊椎在狂风中嘎吱作响。脱险了！骇人的气流被他甩在了身后。

“高村先生，我们这就去你所在的世界吧。”

“能行吗？这儿可有九千米高啊。”

“没问题。”

“那我也没问题。但你真的不要紧吗？”

“不——知道。抓紧我！”

到达最近一处悬崖的边缘，只花了不到一分钟。他们开始降落。转眼间，白色的海面近在眼前。投身其中，只感受到一片寂静。大海原来是这样静谧的世界。

高度五千米，看着手腕上的高度测量器，高村喃喃道：“马上就要冲出云层——冲出这片海了。看仔细了。”

就是现在。迦南听到高村的声音远远传来。

眼见为实。

下方闪闪发光的，是另一片海。海面上泛着数不尽的光点，等待着迦南的到来。

“这就是你们的世界？”迦南问道。他猛烈地咳了起来，胸口痛得仿佛在燃烧。

“别说话。这里氧气含量太高了。再说话肺要融化了！”高村说道。

接着迦南便失去了意识。

降落的地点是一条大街的正中央。

有许多双眼闪光的野兽一样的东西，从他们身侧滑过。从未曾见过的极小的月亮下面，巨大的建筑物将迦南和高村围在中间。

“这就是我们的世界了。你习惯了这里的空气，胸口的疼痛很快就会好的。这里没有狂风，也很少有怪兽。怎么样，大家一起移民来这里吧？”

“嗯，确实非常适宜居住。”迦南诚恳地说道。不知何处响起美妙的声音。他环顾四周，闭上眼仔细聆听，却无法确定声音的来处。

“附近有人弹钢琴呢。”注意到迦南的举动，高村向他解释。

“只要到下面来，想听多少都有。你也不想留下来吗？”

“真是好听的声音啊。”迦南睁开眼，向高村提出了一个要求。

迦南将收集来的这个世界的照片放进了帆布背包背在身上，告别了高村。此时，建筑物的一角上开始泛起白色的光芒。天亮了。

“你还会回来吧？”高村问道。

迦南沉默地举起右手。膜状翼已经裂开一半。“再飞一次我就完蛋啦。”

“都是我的错。让我弥补点什么吧。”

见高村脸色苍白，迦南说道：“不用啦，托你的福我才下定了决心，还见识到这么美好的世界。从来没想到世界上还会有这么安定和平的国度。”

“一定要再回来看看啊。”

“我尽量。至少我会把背包里的东西交给村子里的反村长派。就寄希望于他们吧。你们也要再来登山啊。”

“那就这么说定了。”

“嗯，再会。”

这时，高村才终于意识到了什么。“你说把这些东西交给其他人，难道你不留在村子里吗？”

“不啦，我还要去更高的地方。”

“什么？”

“我还是适合去更高的地方。你就祈祷我一切顺利，得偿所愿吧。”

高村看着眼前的年轻人，又抬头望向天空，目光中满是祈愿。最后他又看向迦南。“你一定可以的，你是飞行的高手嘛。”

迦南紧紧握了握高村伸过来的手，然后离开了这条大街。

这是最后的机会了。一定要做点儿什么。

感觉到有人在敲打窗户，贝内丝跳起身来。天已经亮了。

“是迦南吗？”她走到外面。

窗户的边上放着一只帆布书包。她打开书包，看见了里面的东西。

“迦南——你要做什么？”她仰望天空。她知道他要去哪里。照片从手中滑落，在脚边散落一地。她的眼泪落在脸颊上。“不要啊，为什么要去那种地方？你都已经回来了呀！”

呼吸开始变得越发困难。右边的翅膀几乎完全破裂。这下恐怕不行了，迦南想。

他忽然对下面的那两重世界，涌起些微眷恋。然而，终究只有天空才是他梦寐以求的世界。

勇攀高峰，永无止境，向着天空，向着星辰……

湛蓝的天空已经在他身后。青紫色的世界里，星辰光辉璀璨。

那其中，有一颗星星的颜色格外与众不同。或许是错觉也说不定吧。于是，乘着已然微不可察的风，迦南挥舞着翅膀，向着那点星光，飞升而上，直冲云霄。

慈悲观音

著/（美）布鲁斯·斯特林

译/仇春卉

佐藤小姐走出了关押人质的营地，联络人正坐在一辆锈迹斑斑的丰田皮卡车里等着她。

佐藤在对马岛的向导是本地一份大报《真相黎明报》的明星记者吉田。吉田今年二十二岁，身材瘦高，头戴一顶斗笠，身穿脏兮兮的背心短裤，脚踏巴西人字拖鞋，还带着一条宠物小猎犬。

吉田帮助佐藤爬上皮卡的车斗，活泼的小狗吠了一声以示欢迎。

“怎么样，老太太还好吧？”吉田问。

“老太太遭了不少罪，看起来老了整整二十年。”佐藤答道。她拿出一条围巾包住脑袋，打了一个结，然后紧紧抓住护栏。“她以前上电视很漂亮的。你知道的，我参与了永井美惠子的竞选活动，那次经历算是我的政治启蒙了。”

吉田摘下头上那顶巨大的斗笠，注视着明亮的秋日晴空。然后他想起最好别暴露在监控之下，连忙把帽子戴回去。“你曾经帮助人质竞选？嗯，要是从这个角度深挖一下，你的故事应该挺有趣的。”

丰田车在坍塌的路面上颠簸前行。一台笨重的俄制高射炮占据了车厢的大部分空间，佐藤小姐和吉田只能一直站着。

这台坚固耐用的俄制高射炮是堪察加半岛的两个俄国雇佣兵押运来对马岛的。这两人都很年轻，一副百无聊赖的神情。他们那辆皮卡车的保险杠上面贴着一句荒唐的标语，竟称对马岛是俄国领土。不过这句话是用斯拉夫字母写的，所以根本没人留意，也没人去管。

那条小猎犬兴奋地吠个不停，为了把狗叫声压下去，吉田也提高了音量：“我希望你已经告诉永井夫人了，我们报社的政治立场始终是坚决反对扣押人质的。永井夫人看过我的文章吧？《真相黎明报》是免费赠送给所有政治犯的。”

“我们去哪里？”佐藤顾左右而言他。她看到前方路面上有一个被地雷炸出来的大坑。

在对马岛上，佐藤有好几次险些丧命。幸好她总是小心谨慎，时刻处于警觉状态，所以总能化险为夷，没有被炸飞。她还学会了观察岛上的残垣断壁，就像神婆看茶叶算命似的：屋顶和墙上那些匀整的圆洞是拜美国军舰的大炮所赐；折断的椰树和地面的大泥坑则是本土临时政府的飞机投放炸弹的杰作；其余的炸弹则都是由对马岛制造，在对马岛引爆的。

作为海盗集散地，对马岛上有各式各样的炸弹：无线控制的腰带炸弹、袖珍手雷、爆头专用的手机炸弹、断腿专用的地雷、用来炸毁汽车的摩托车炸弹、用来炸毁房屋的汽车炸弹……倘若有人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甚至会造出一些能炸毁整条街的大卡车炸弹。

这个故事的核心，这场变异中的哥斯拉级的存在，就是“那颗炸弹”。日本历史中渐已被人淡忘的怪兽——那颗炸弹。虽然这只是一颗由朝鲜粗制滥造的、没什么准头的炸弹，可它把东京夷为平地，也彻底改写了日本的历史。

东京毁于朝鲜的偷袭之后，名古屋和札幌各自成了日本南、北地区的中心。在全国陷入混乱之际，各方势力都遗弃了偏远的对马岛，任由其自生自灭。从此，对马岛就像精密奥妙的电子设备一般，自己运转了起来。

第一批在岛上落脚的海盗其实是朝鲜难民。在东京毁灭之后，美国报复性地在朝鲜境内投放了数颗氢弹，把朝鲜炸成一片焦土。人们为了逃避战火，纷纷出海，成了新一代的“亚洲船民”。饥肠辘辘的难民拥上了对马岛，很快就使这个以旅游业为主的平静小岛不堪重负，原有的法律系统和社会秩序也随之崩溃。

随后，全亚洲所有在水路活动的犯罪集团都紧跟着朝鲜难民的脚步，纷纷拥上对马岛：台湾军火走私集团、韩国贩毒集团、香港三合会……甚至连俄国佬也从千岛群岛南下，漂洋过海来分一杯羹。这些消息灵通的国际强盗来这里只有一个目的：洗劫日本。因为自从日本的首都和政府消失后，这里已经成了全世界最新的、最富庶的一

片“无主之地”。

美国人十分关注事态的发展，因为他们已经见过太多此类事件——在伊拉克、索马里、阿富汗、哥伦比亚、墨西哥、巴基斯坦和尼日利亚。“派驻地面部队”的策略对“全球化游击战”基本上束手无策。武装分子能够随时随地化整为零，换一个地方重新集结，顺便埋下许多路边炸弹对付美国大兵。

美国的军队已经分散在韩国、伊朗以及其他各条战线上，无法抽出兵力登陆对马岛。可美国拥有无比强大的空中火力以及精准的卫星定位系统，因此，为了平定这个崎岖多山的海盗岛，他们发动了猛烈的空袭，把岛上的港口、桥梁、发电站以及通信塔统统炸毁。

从此，对马岛陷入了深沉的黑暗和死寂之中——只有炸弹能够暂时打破这死寂。

在对马岛的这段日子里，让佐藤印象最深的不是炸弹，而是那一片深不见底的、时刻笼罩在她眼前和心中的黑暗——日本本土没有这种黑暗。无论是在南日本还是北日本，遭到破坏的电网很快就修复了。核灾难过后，国人的日常生活逐渐恢复，其光明和忙碌的程度已经赶上阿根廷了。可是对马岛从里到外依然是一片漆黑。

对马岛的黑暗是浓重的、压抑的、神秘的。没有霓虹灯，没有交通拥堵。没有电力，没有互联网。没有照明，没有供暖。没有银行和信用卡，更加没有护照。对马岛的海盗来自世界各地，无国籍、无政府的强盗，彼此间一言不合就拔枪相向。他们没有档案，没有证件，不用结婚，也不信仰宗教；他们没有警察和牧师，甚至连时钟也没有。

除了炸弹，对马岛上还遍布着一大群烧坏了脑子的瘾君子。无数小型快艇游弋在本土犬牙交错的海岸线上，船上的海盗有着不同的体形外貌，说着不同的语言。他们蜂拥上岸，抢掠那些宁静而富饶的小渔村，把能搜刮到的财物和能劫持的人质全部抓走。

对马岛上出现的全球性犯罪模式是崭新的，甚至还没有一个正式的名称。这就是佐藤所体验的对马岛——她在这里待的时间甚至比在名古屋那个沉闷的救灾办公室里待的时间还多。

“对了，我想打听一个人。”这辆改装的军车一边行驶一边发出“嘎吱嘎吱”和“哐当哐当”的响声。噪音中，佐藤对吉田说：“一个盲人，好像是个赌徒，也是个流浪的朝圣者。他经常在机电一体视像研究中

心进出。”

“哦，你是说那个可怜老头儿啊，大家对他都很熟悉了。”吉田紧紧抓住焊在丰田皮卡车顶的一根铁条，“他简直成了机电中心的管理员了。他们任由他随便出入，因为这人是瞎的，不可能偷储存在那里的贵重硬件。早在东京爆炸之前，他就住在中心里面。”

佐藤听到这条重要情报，立刻警觉起来。“他在实验室里是个什么角色？”

“什么角色？就是一个无助的瞎子的角色呗。”吉田耸了耸肩，“那个所谓的‘视像中心’据说是一家日本照相机公司的研发中心，可是我们都知道那是为了掩人耳目。很多古古怪怪的人在那地方进进出出……有外国科学家、军官、政客、银行家，甚至还有间谍和黑社会成员。这群人躲在那里不干好事。每个周末，我们对马岛的居民都必须招待他们，让他们喝得酩酊大醉，给他们在外面找小姐；有时候我们的人还亲自上阵服侍他们。可日本本土的媒体报道过这些事情吗？没有！完全没有！连一个字也没有提！”

“我们妇女运动组织知道对马岛上有一个军事实验室。”佐藤驳斥他，“我们也知道日本自卫队违反了日本宪法。那时候索马里海盗袭击了日本船只，而自卫队诉诸暴力，通过某些可以让他们撇清关系的第三方代理，偷偷地在海外对袭击者进行报复。”

吉田的脸色一沉。“你们这些女权主义反战分子，一点洞察力也没有，这就是你们的毛病！海盗也好，反海盗也罢，这两者根本就是一种对立统一的辩证关系！秘密地打击恐怖分子，这本身就是一种恐怖活动。长远来看，斗争双方最后都变成了一个样。你一旦摒弃了社会公义，那么剩下的一切都可以用利益来衡量了。”

听完吉田的马克思主义学术演讲之后，佐藤很识趣地避开了这个话题。“我知道你的读者们一定很赞同你的看法。我想问一下，你能不能介绍我认识这位‘泽塔一号’呢？我需要跟他好好谈一谈。永井夫人说，每次他去实验室的时候，总会给人质捎去一些馒头和腌菜。既然他还懂得同情别人，证明这人坏不到哪儿去。”

吉田不耐烦地点点头，斗笠一上一下地晃动。“对啊，对啊，我也采访过你那位永井夫人。你知道吗，她有斯德哥尔摩综合征！这人是疯的。”

“永井夫人同情那些迫害她的海盗，这是宅心仁厚，你怎么能说

她是疯子呢？”

吉田弯腰解开小狗的项圈扣。“她当然是疯子！她自己就身陷囹圄，却整天为了关押在日本本土监狱里的那些海盗哭哭啼啼，这不是笑话吗？”

“永井夫人是想促成双方交换囚犯，她希望结束目前这种双输的局面，她希望回去与家人团聚。对马岛应该与名古屋和平共处，虽然我们的首都没有了，可是我们依然是日本人啊。”

“交换囚犯是不可能的。”吉田咧嘴一笑，坚定地说，“名古屋万一真的释放他们，那些海盗转头就跳上小快艇，去绑架更多的政客——他们当初就是这样把永井美惠子抓来的。这年头，哪有政府会笨到这个地步？就连你们那个可怜兮兮的临时小政府也不会这么蠢。”

“虽然现在人质谈判进展缓慢，”佐藤强压着心中的激愤，“可一旦我们找到一个能做主的人释放了永井夫人，那么接下来的谈判肯定会进展顺利的。”

“你省省心吧。”吉田嘲笑说，“这里只要冒出一个能做主的人，美国马上就用无人机把他炸死了。他们老是干这种事情。”

“可是这个盲人海盗既然能自由出入关押人质的营地，他肯定有一定的政治影响力。也许他能够替我引见海盗女王喀德拉呢。很多迹象表明这位海盗女王喀德拉会对我的和平诉求做出正面的回应。”

“枉你在对马岛待了这么久，竟然还有这么弱智的念头，真是难以置信。”吉田说，“其实泽塔一号根本就没有用。他的半个脑袋和两只眼睛都被一个手机炸弹炸飞了。他现在就是一个穷困潦倒、衣衫褴褛的酒鬼。还有啊，他身上臭不可闻！至于那个喀德拉，她哪是什么女王。这几个月来没有人见过她的踪影，估计不是藏起来就是死翘翘了。所以啊，你就别再想这两人了。泽塔一号早就过时的旧闻了，而我今天刚刚得到一条重要线索，这可是一个惊天大新闻！我们今天要去寻找一个埋藏已久的宝藏！”

这时，皮卡车经过一片乱七八糟的窝棚——这里是一个黑市。这些破败的小棚子总是难逃一劫，摧毁它们的不是风暴就是大火，要么是汽车炸弹，或者是无人轰炸机。在那里看铺的海盗也是清一色的穷形尽相，看样子就不会比他们看守的窝棚更长寿。

对马岛的海盗窝棚外竖起了许多纸板招牌，上面有各种手写的文

字：英语、韩语、日语、汉语、马来西亚语、菲律宾语，甚至还有菲律宾的塔加路族语。他们贩卖的各种商品全是偷抢回来的东西——这个海盗社会的经济系统建立在赃物的基础上。

这里有成堆成堆的旧衣服，有二手的中国产皮鞋，有豆子、豆腐干、鱼干、树皮、块根、种子、油炸昆虫；有些东西只是勉强可食用：海藻、水煮芋头茎、用肥皂刷洗过的橡实。还有人往透明塑料瓶里塞满了湿锯末，从中养出巨大的木耳。

此外还有手工制作的自行车零配件，各种生满红锈的、无法启动的电动工具，手工编织的竹篮子，生锈的萝卜刨丝器，带长烟囱的小土炉子。有些神情阴郁的女海盗领着一群破衣烂衫的小海盗，正在卖一捆捆的燃料：干草、芦苇秆，还有小树枝。

再往前是一片相对较富裕的区域，这里有一些用刷白了的混凝土砖砌成的小屋子，里面卖的是从日本汽车上拆下来的零配件。那些汽车虽然废弃已久，却还能贡献出座椅、大片大片的玻璃窗、镜子、金属线绕成的装饰物、发动机做成的铁砧，还有用排气管消音器改装成的油灯。

他们的丰田车开始沿着蜿蜒的道路上山了。

吉田用臂弯夹住护栏，然后用双手打开一张发黄的老式方格纸，显然是从哪个笔记本里撕下来的。“你懂英语是吧？那麻烦你把这张海盗藏宝图的内容读给我听听，好吗？”

方格纸上画着一幅地图，是对马城——一个沿着岛的东岸展开的小村落。这张地图极其详细，上面密密麻麻地标注着弹坑和骷髅，还有许多潦草的英文注解。

“地图总是这么复杂。”佐藤边说边眯起眼睛，神情有点沮丧，“我认出来一些死者的名字，还有他们遇难的日期……这个单词是‘whacko’，英语里是‘疯子’的意思。另一个单词‘wacko’，也是‘疯子’，是另一种拼法。这里有一个‘wako’，这是日文罗马音的拼法呀。”

“对，这地图是一个计算机视觉领域的天才画的。”吉田边说边用手指敲着斗笠下留着板寸头的脑袋侧面，“电脑黑客就爱玩文字游戏。对马岛断电后，计算机完蛋了，他们那些程序员的脑子里也进水了。我的这个线人于是开始吸食韩国快速丸，然后连续几天几夜不睡觉，画下了这幅地图。他当时手上除了铅笔和纸，其他什么也没

有！”

这时候，丰田车从一大片砖头和碎玻璃上面碾过，发出“嘎吱嘎吱”的响声。“这真的是海盗藏宝图？”佐藤说，“看起来是挺神秘的。”

“哈哈，这幅地图现在归我了，只是我的英语不太灵光。”吉田说。

“可是这地图到底是什么意思？”

“嗯，怎么说呢？对于我的读者来说，任何藏宝图都是轰动的新闻。可是这幅地图嘛，我相信能帮我找到竹中老大遗留下来的那一台自动狙击死亡机器人！竹中老大当年有一段时间还号称‘海盗之王’呢！当然现在他已经死了——无人机投下的一颗炸弹就把他的整个帮派灭了，一个活口也没留。可是三年前，竹中可是对马岛有史以来最恐怖的海盗！”

吉田摇晃着手中的地图，以胜利者的口吻说：“我今天的工作就是要将竹中海盗生涯中最后一件大事写下来！每个人都会读我的独家报道！就凭我这一篇报道，我们这一期刊物就不愁卖了。”吉田把地图折好放回钱包里，然后不停地搓手，显得特别期待。

“请你停车好吗？我要去找那个流浪朝圣的盲人海盗。你能不能告诉我泽塔一号的真名是什么？他住在哪里？”

“你听我说，泽塔一号的脑子受过重伤，他连自己的名字都记不起来了。对马岛上每个人都没有正式身份，每个人！我的真名也不是吉田。”

佐藤突然觉得很受伤。“你的名字不是吉田？”

“我在对马岛上土生土长，本来也有个正式身份；可是美国佬把我们的市政府炸烂了，所有正式记录也就灰飞烟灭了。”

“可他们为什么称呼他为泽塔一号呢？这个绰号这么奇怪，肯定别有深意。”

“这是一句俏皮话，他们海盗的俏皮话。‘泽塔’本来是指一些墨西哥缉毒警察变坏做了毒枭。海盗们对这种故事情有独钟——既是强盗，又有政府背景。其实历史上所有臭名昭著的大海盗背后都有政府撑腰的。每个海盗都觉得自己既是盗贼中的枭雄，又是一个无间道间谍警察。”

佐藤听了这番话并不觉得惊讶，因为她读了每一期《真相黎明报》，上面总有一些对马岛上邪恶海盗头子的事迹——他就是惯用夸张和美化手法去吸引读者的眼球。可惜他们的小报没有照相机，所以只能配上木版插画。

“你想想奥萨马·本·拉登。”吉田继续说，“这个全球头号通缉犯，竟然一直住在巴基斯坦的豪宅里，安安稳稳地做他的超级间谍。现在我们对马岛的故事其实就是本·拉登故事的翻版。这个世界已经成了本·拉登的世界，而我们正是活在他的世界里。”

“我听糊涂了。”佐藤承认道。

吉田用大拇指的指甲掐死了一只跳蚤，继续说：“我写过一本很重要的小册子，名字叫《全球海盗遗产》，你应该读一下。我在这本纪实性的小册子里记录了大量事实和数据，揭开了这个领域的神秘面纱。总有一天我会写一本完整的书，名字叫《国际海盗内幕》。凭着这本书，我就可以离开这个鬼地方！总有一天这本关于海盗的著作会让我蜚声国际，因为那些软蛋娘炮写海盗题材的时候都是纸上谈兵，只有我是一个深入海盗内部、亲身经历了这一切的资深记者！”

突然，皮卡碾过一堆瓦砾，把佐藤整个人颠起来，几乎撞瘀了。“我买不起你这本关于海盗遗产的重要小册子，你能借给我看吗？”

“不！绝对不行！一手交钱一手交货，我不提供免费共享服务，你也不能偷！我这本小册子没有电子版，是私人印刷限量版，只在马岛这里出版发行。我是用一台老式的印刷机和本地手工制作的纸张印出来的！我这个小册子本身就是一件贵重的文化珍品！这样吧，你跟你在名古屋的赞助团体商量一下，给我在本土的银行开一个账户，正如我之前所说……”

“我们的救灾组织是不会参与海外洗黑钱活动的！”

吉田叹了一口气，说道：“我还一直希望你会变聪明点，哪你依然是一颗‘小丸子’一根泥棍’。你别问了，这是海盗的黑话，说了你也不会明白的。”

皮卡车一直在上坡。这是岛上最高的一条山脊，这里的坡道凶险陡峭，两侧是嶙峋的怪石，路上还埋着地雷。无人照料的山坡上长着大片大片的野草，沿着山势形成一级级阶梯。山上的大量度假屋已经废弃，破败庭院里的果树没人修剪，一个劲儿地疯长，纷纷从倒塌的

围墙缺口里伸出枝丫。

“我们什么时候回城？”佐藤终于忍不住问道。

“嗯……我这篇报道的截稿日是星期三，可如果我愿意自己负责后期印制的话，就可以拖到星期四早上。”

“可我没空跟你去寻宝呀！我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处理呢！”

“你这人怎么回事？有病啊？这世上还有比寻宝更重要的事情吗？再说了，竹中老大比你那个来自名古屋的笨蛋人质女政客重要何止十倍？！你知不知道，当初绑架你那个人质的海盗船长就是竹中呀！他才是大人物呢！一个身家过百万的海盗军阀，被全球二十个国家通缉，他比‘矮子’古兹曼^[1]不知高到哪里去了！”

“你在说什么呀？”

吉田叹道：“他们杀死奥萨马·本·拉登之后，‘矮子’古兹曼就成了全球第二大海盗了。唉，既然你没有拜读过我那本著名的小册子，你当然对海盗的遗产一无所知了。竹中成了对马岛的大军阀，他的地位就如同本·拉登在阿富汗，‘矮子’古兹曼在墨西哥的锡那罗亚州一样。你知道竹中是怎样当上老大的吗？全靠日本高科技！他有一套由机电一体化视像研究中心开发的增强版计算机视觉系统！他就是靠那个宝贝称霸的！”

吉田又把那张地图从钱包里掏出来，递给佐藤。“你看这些线条、夹角和几何视点，当你用铅笔把计算机视觉系统画在纸上的时候，就是这样子的。竹中偷了那台高科技杀人硬件，把它部署在这里。这幅地图画出了那件武器的准确位置。它一直埋藏在对马岛上，等着重见天日。”

佐藤很不情愿地瞄了一眼，那个狂热分子耐心地在图上画了至少上万根线条，还有密密麻麻的注释，全是图形符号和日英双关语。这人显然是个疯子。到底是什么驱使他发疯似的画出这么密密麻麻的图案呢？复仇。

小猎犬哼哼唧唧的，吉田在它的耳朵后面挠了几下。“在竹中的故事里，许多人死于非命，可没有一个死在竹中的地盘上。这就是最好的线索了，看出来了吗？我就是通过这条线索，一路抽丝剥茧，把整个故事挖掘出来的，你洗耳恭听吧！每个人都认为美国在派无人机杀海盗，不过是美军用机器炸死恐怖分子的另一一些案例罢了。对于

《真相黎明报》来说，这种新闻不值一提，因为这些都是老生常谈了，无聊至极。没有读者愿意看这种报道。”

吉田吸了一口气。“可是，后来我发现——这张藏宝图也证实了我的推测——那套说法根本就不是真的！真相是，竹中从机电一体化研究中心偷了一套日本研制的机器人视觉系统，连在一挺机关枪上，然后把这台杀人机器立在山顶。从此那台视觉机器人就像监控摄像头似的日夜不停地搜索岛上的海盗。如果你带着一把枪或者火箭筒，或者别的什么东西让你看起来像海盗……砰！一颗点五零口径的子弹马上就你身上打一个大洞。”

“可是竹中自己也是海盗呀，为什么要杀其他海盗？”

“因为那个系统本来就是用来识别海盗的，他是从机电一体化研究所偷来的，不是自己发明的。海盗是很蠢的，向来对高科技一窍不通。只有像我这么聪明的记者才能一直走在时代潮流的尖端。”

“哦。”

“竹中通过遥控技术把竞争对手一一消灭，而那挺机枪还给了他最佳的不在场证据，因为他从来没在案发现场附近出现过。他还带着大扎的鲜花出席死者的葬礼，真是个伪善的黑社会。他甚至在《真相黎明报》上面为死者刊登讣告呢！可是后来我终于发现了其中的真相，今天就是我摆出证据的时候了！我要把这个故事告诉每一个订阅我们刊物的读者！身为一个值得信赖的新闻工作者，我职业生涯的全部意义就在于此！”

“把地图给你的那位仁兄必定是个绝顶聪明的人。”佐藤总结说。

“哈！你少来这一套！”吉田漫不经心地说。他从军装短裤的宽松口袋里掏出一根韩国产的糖果。“我从来不会泄露线人的信息。”他把糖折断，扔了一点碎屑给小狗。“我和我的狗一定会把这台死亡机器嗅出来，然后带着战利品凯旋！独家新闻！试想，把机枪摆在我们那台巨大的机械印刷机旁边，何其壮观！现在你知道这事情为什么这么重要了吧？军用高科技永远是最具爆炸性的新闻话题！”

佐藤不说话，摆出一副唯唯诺诺的样子。过了一会儿，西面的天际传来阵阵雷声——一场暴风雨正在朝鲜半岛上空酝酿，也可能是迫击炮开火的声音？“吉田，我能不能回你们报社等？看样子你还要忙一段时间。”

吉田盯着她看。“你现在到底有什么紧急任务？要给你的那个囚犯送盒饭吗？你不上山顶的话是永远也不能真正了解对马岛的。海盗看起来很古怪是吧？嘿嘿，等你见到那些在山上种鸦片的阿富汗山贼再说吧。”

佐藤听着他胡说八道，只是礼貌地微笑不语。她比吉田年长，而且见识比他广博许多。吉田生长在这个小岛上，终日只看见蓝色的海岸和绿色的山丘；可佐藤是参与过东京搜救的！她甚至亲眼见识到狂怒的美国人是怎样报复朝鲜的。

也正因此，佐藤丝毫不惧怕对马岛的海盗。她孤身来到海盗的老巢，跟这群野蛮人谈判释放人质，名古屋的每位同事都认为她很勇敢。但海盗也只是人类而已，邪恶的人类，邪恶正是他们的弱点。佐藤害怕的不是邪恶，而是以正义之名发泄出的狂怒。海盗只是抢了就跑，可正义的仇恨能延续七代人！

俄国人的丰田车沿着一条陡峭的上坡路开进了一个废弃的停车场。这里长满了大腿那么高的野草。这地方曾经被临时用作集结场所，曾有一些倒霉的海盗在这里被美国导弹打了个措手不及。四处散落着一些亮晶晶的东西，一看就是高科技设备的配件——显然，这颗炸弹的价值起码是它炸毁的那些卡车的十倍。

俄国佬一边开车一边骂脏话，变向时左摇右晃，好像喝醉酒似的，还不时来两脚恐怖的急刹车。他踩油门的时候，车子会散发出一股难闻的汽油味。佐藤默默忍受着这一切，又熬了一个多小时。陡峭的山路两旁排列着一些长满了霉菌的硬纸板，上面是喷雾涂鸦——这是海盗们在严厉警告别的帮派不得越界，否则格杀勿论。只是当时作画的海盗现已不知所终。

前方出现了一条比较像模像样的边界，可以称作海盗版的中国长城了。这是一堵用劣质水泥和混凝土渣块胡乱堆砌而成的围墙，有一人伸直了手那么高，顶上装了倒钩铁丝网。围墙旁边甚至还有一个警卫室。以前的海盗把围墙旁的树木全部砍光，造出一片易守难攻的开阔地带；可现在这里野木杂草丛生，把空地又吞回去了。

司机小心翼翼地打开一张残旧的对马岛地图，和同伴商量起来。另一个俄国佬戴着头盔，满身伤疤，也是一个满世界乱跑的游击队员，不过他看起来比司机醉得更厉害。

“我们迷路了。”吉田说这句话的时候竟然显得饶有兴致。这句话恐怕只能用在这个与世隔绝的海盗岛上了，因为世界上其他地方的人

是不会“迷路”的。外面的世界有智能手机、天线塔和卫星定位系统；可在这个黑暗的小岛上，这一切现代化通信设备早就被炸得灰飞烟灭了。

“竹中的长城没在地图上标出来。”吉田说，“这片古老的树林多么珍贵呀，你看看被他摧残成什么样子？这个浑蛋！哈，我有一个好主意！我要让两位俄国朋友用高射炮把这堵墙打开一个缺口，然后我们直接开进去！”

“就怕那片死亡地带埋了地雷。”佐藤说。

“瞧你，老在唠叨什么地雷。竹中那些智能地雷的电池早就没电了，而且《真相黎明报》出钱请这些俄国佬过来，不就是为了这个吗？竹中已经死了好久了，没有人会介意我们破坏他的围墙。我这就让他们把高射炮准备好，这可是大手笔，肯定能为我的新闻稿增色不少！”

吉田大声向两个俄国雇佣兵喊话，大说着洋泾浜俄语，还不停地打手势。那两个俄国佬年纪不比吉田大，也不见得比吉田聪明，却能弄明白吉田的意思。他们连开了几炮，在震耳欲聋的巨响中，海盗的围墙被打出了好几个大洞。两个俄国佬乐坏了，每开一炮就欢呼一阵，对这台高射炮相当自豪。

高射炮的每一声巨响都穿过了佐藤的头巾，一直钻进她脑子里，同时也回荡在群山之间。突然，远处一片阴郁的山头也传来几下枪声，仿佛与这里的炮声对话——对方是不满，还是一起庆贺呢？

吉田的小猎犬从车尾一跃而下，子弹一般从杂草中穿过，化作一团毛茸茸的模糊身影，瞬间就跑进了一个刚打出的大洞里，消失在海盗围墙后面。

吉田弯下腰来，拾起一沓用大麻绳捆起来的《真相黎明报》。“快，跟着我的狗！”说着他就跳下了卡车。

“为什么？”

“因为那是我的狗呀！你想留在这里帮尤里和列奥尼德砸墙吗？那就请代我向他们致意吧！”

吉田开始追赶那条急切的小狗，佐藤紧跟其后。他们蹲下来，钻入一个刚打出的洞口，进了围墙后面。两人来到一片多年人迹不至的野地当中，野花的尖刺扎穿了他们的衣服，野草划破了他们的皮

肤，“嗡嗡”叫的蚊子吸着他们的鲜血。

“你说过要带我去拜见海盗女王的。”佐藤高声喊道。她拨开潮湿的树枝，踩在湿漉漉的荨麻上，摸索着前进。“就算喀德拉躲起来了，也肯定躲不过你的法眼吧。如果你真的愿意去找她，肯定能找到的。”

“喂，你别再自作聪明了好不好？”吉田心不在焉地说，“喀德拉只是黑帮大佬的情妇罢了。‘海盗之王’竹中老大就是她的男朋友，不过已经被炸成了肉酱。喀德拉本来是一个索马里来的野鸡，每勾搭上一个海盗就跟着对方混一段时间，然后再换新姘头。”

佐藤完全忽略了吉田不得体的措辞。“可是美国人、中国人和韩国人都一致同意，她就是对马岛的海盗女王。他们都认为，如果有人能大发慈悲帮我解决这次人质危机的话，那么这个人非喀德拉莫属。”

“那是主流媒体在胡说八道！这种观点符合他们的政治利益，所以他们才这样鼓吹。对马岛根本就不是喀德拉说了算，她只是一个和海盗纠缠不清的漂亮索马里女孩罢了。她碰过的每一个男人最后都死了，你知道为什么吗？我告诉你吧，因为她就是警察的线人！她把自己的男朋友出卖给中国人、美国人或者韩国人，反正是价高者得。”

吉田这番言之凿凿的话让佐藤陷入了沉思。两人走着走着就迷失在高高的野草丛中。

“难道这世上就没有正人君子了吗？”佐藤终于打破了沉默。

“确实没有！你换个角度想想，你一旦做了海盗头子的情妇，你总不可能跟他离婚，然后拍拍屁股走人吧？海盗杀人不眨眼，你要摆脱他就必须把他干掉。”吉田孜孜不倦地踩踏一大片被风刮倒的腐烂竹子，硬是踩出一条小路来。“出卖竹中的正是喀德拉！她害竹中那天晚上被炸得粉身碎骨，还拉了八十个人给他陪葬。那次可真是一场大屠杀！总有一天我会找到证据，证明喀德拉就是害死竹中的凶手，然后我就把这个故事写成书出版，读者们肯定会大吃一惊的！”

“你用那么恶毒的言辞来描述喀德拉，也许她根本不是你说的那样呢？也许她既不是海盗女王、警方线人，也不是妓女，更不是什么黑帮大佬的情妇。”佐藤提议说，“也许她只是一个普通的女人，在逃难过程中被各种残酷的男人侵占和利用。身为一个女人，她至少能够体会到女人身陷囹圄时的痛苦感受，也明白为什么我们要给这种非人

的压迫画上句号。”

“哈哈，你这就错了。喀德拉本人就不是什么善男信女。”吉田说，“可是我倒不着急着去推倒她的金漆招牌，因为喀德拉是一个绝佳的新闻素材！一个来自异国他乡的淫荡美女海盗，她的故事哪一个不是新闻热点？我甚至不用写什么，只要印了她的名字，报纸就不愁卖了。哎哟！等等！快看，看我的狗找到了什么？！好棒的乖狗狗！”吉田突然跪倒在地上。他穿着短裤，裸露的膝盖直接接触到了地面。“这是对马岛人参呀！这荒山野岭里竟然长着人参！你能想象吗？野生人参比对马岛野猫更值钱！今天我真的走大运了！”

“你可以卖给有钱的韩国佬……”佐藤说，“要是还有韩国佬吃人参的话。”

“你是在说笑吧，啊？”吉田边说边站起来，还瞪了她一眼，“人参才是埋在对马岛地下的真正宝藏啊！要是我手上拿着一把铁铲而不是一沓报纸的话，我这就把它给挖出来。你知道吗，人参的根的形状就像一个埋在地下的人，里面有很多神奇的维生素。”

佐藤把手伸进她的手工编织袋里，拿出一瓶吃了一半的混合维生素丸。“有了这个你就不用去挖那些黑黑的陈年老根了。”

吉田抹掉手上的湿泥，然后干吞下一颗维生素丸。“好了，咱们一次就挖一件宝贝好了。竹中的机器人自动狙击枪就埋在这山头的某个地方。按照我这张地图的提示，我们已经站在宝藏旁边了！”吉田挥动手臂，指向四周一片崎岖不平的山林。从这里远眺，对马岛东侧山岭的景色一览无遗。“这一片区域是竹中的最爱，他打算在山顶这里深挖广积，建造秘密堡垒和掩体，必要时坚守阵地，战斗到最后一刻。他是想学太平洋战争的风格，就像一百年前二战时期的神风敢死队。”

“神风敢死队是开飞机的。”佐藤纠正他说，“他们不会在山上挖秘密堡垒。”

“喂！”吉田愤愤不平地说，“我是说‘神风’本来的意思，也就是一千年前在我们岛上抗击蒙古侵略军的武士。”

“野草就像海盗一样霸道，海盗也像野草一样四处蔓延。”

“这句话说得真机灵！”吉田说。

“这是我从你的报纸上读来的。”

“我驾驭文字的能力实在高超！”吉田边感慨边四处张望，脸上露出警觉的微笑，“太不可思议了！气候变化的时候，野草长得多快啊！你一转身，那些草就把全世界都吞没了。核爆过后的东京就成了一片辽阔的无主之地、一个巨大的死城，里面长满了野草。而福岛受了辐射的变异树木，都长到十米高了！”

“福岛没有那么夸张。”佐藤说，“我去过福岛，那里一个人也没有，全是野生动植物，所以特别平静，特别漂亮。”

吉田眉头一皱。“福岛有什么野生动物？三只眼、会发光的变异海豚？”

“福岛那里有鲸，有西伯利亚白鹤，还有野生猴子。”佐藤笑道，“那些猴子挺好玩的，它们彼此相处得比人类之间的关系好多了。”

吉田仰头看着多云的天空，移动了一下手上那一沓报纸。“看来要下雨了！你刚才提到‘神风’，一说完，马上就起风了。你有没有留意到，无论什么时候，只要你提到‘天气变化’几个字，天气就真的会变。”

佐藤点头说：“啊，可不是嘛，现在人人都这么说，就连本土的人也不例外。”

“我看到那条山沟的另一侧有些屋顶。”吉田说完，一手抱起小狗，另一手仍提着那一沓报纸。“我敢打赌那儿有个小村，我正好可以去送报纸。而且咱们可以走到一个比狙击点地势更高的位置，从有利地形俯瞰，或许更容易发现那个狙击点。”

吉田这个年轻小伙，虽然不太理性，却充满活力。他一马当先，在高的野草丛中扑腾，在盘根错节、恣意蔓生的丛林中勇往直前。佐藤跟在他身后，终于到了一片开阔地带。

竹中在这里建了一座隐蔽的警卫室，用来守护他在山侧开垦的那片毒品作物田。很多大树的树干上都钉着标志牌，虽然上面的字迹已经褪色，佐藤还是能看出警告的字眼，说这里是雷区。

天上落下一阵黏糊糊的、温暖的雨滴——这是暴风雨即将来临的先兆。

“有地雷啊……”佐藤喃喃自语。

“那些标志牌很可能是骗人的。”吉田建议道。他迈开轻盈的脚步，和吠个不停的小猎犬一起向前走。佐藤跟在后面，小心翼翼地踩着吉田的每一个脚印。

海盗的警卫室非常隐蔽——这座大棚子顶上铺着密密麻麻的干草，整个外壁都涂满了泥巴，外面还长着茂密的葫芦藤，只有几缕亮光通过几个歪歪扭扭的狙击孔射进屋子里。别说在空中侦察的军用无人机，就连人的肉眼也看不出来。

敞开的门上挂满了各式各样的海盗幸运符，真可谓集全球迷信用品之大成：用草扎成的锚、上身赤裸的美人鱼、非礼勿视的猿猴、大麻叶、戴头罩的骷髅；还有交叉的左轮枪、针筒、染血的骰子、道家阴阳符、闪电、忍者面具……

一进警卫室就有三级向下的台阶，凹凸不平的地面上横七竖八地铺着几张腐烂的榻榻米。棚子里没有装地板，只有捶打过的潮湿泥地。干草药和蜘蛛网从房椽上垂下来，不住地晃荡。

小猎犬跑下台阶，朝着棚子最阴暗角落里的一堆发潮的干草狂吠不止。那个草堆突然坐直了，原来是一个正在睡觉的、身披着厚重蓑衣的流浪汉。

“小乖狗。”那盲人伸手摸到一根长棍拿起来，温和地说，“我认得你的声音，小狗狗。既然你在这儿，那么你的主人，那个记者，估计也不远了。”

“说得对。”吉田承认了，“没想到在这儿碰见你了，泽塔一号。”

“神风一吹我就困。”泽塔一号说。他戴着一顶有自行车轮那么大的斗笠，把脑袋被炸塌的地方遮住了。从上往下看，他就像岛上常见的那种长满杂草的一片草皮，完全无害。

泽塔一号用力嗅了几下。“嘿嘿，到底是哪一阵神风把你刮来了？还有你的漂亮女朋友……喏，就是站在你身边的那位。这么问失礼吗？”

“她不是我女朋友。”吉田说，“佐藤小姐是九大赈灾社团联盟派来的，是从本土过来的和谈代表。”

“这么说来，你是从名古屋过来的咯，佐藤小姐？”泽塔一号用指尖敲击手上那根朝圣者专用神棍，“我一听你说话就听出来了。”

“可我还没开口说话呢。”佐藤说。

“瞧，果然是从名古屋来的。”

“这些日子你都住在这个棚子里吗？”吉田问道，“最近我在对马城里没怎么看见你。或者说，自从那间赌场爆炸之后，你就销声匿迹了——嘿嘿，就是把你扫地出门的那间赌场。”

“呵呵，那就说明了——”泽塔一号笑了。亮光从狙击孔射进来，点燃昏暗的空气，也照亮了他诡异的笑容。“像你这样的青年才俊不会经常光顾妓院赌场，所以没有遇见像我这么放荡不羁的浪子。”

“好吧，作为一个记者，我可没少在那些场所花时间。我到现在还没被人干掉，很幸运吧。”

“那可能是咱们俩的作息时间和不同时区吧。”泽塔一号说，“像我这样一个又穷又瞎的废人，也不用区分黑夜白昼。全靠好心肠的陌生人施舍几碗红薯粥，我才没饿死。”

吉田年轻的脸上闪过一丝不耐烦的神色。“喂，你到底在这儿干什么呢？”

“我是在躲避暴风雨，顺便睡个懒觉啊。”盲人的脸上露出温柔的笑容，仿佛正在吐露心底的秘密，“我看不见闪电，留在室外的话恐怕会被雷劈死。我眼睛已经瞎了，只剩下一双耳朵；雷声总是会把我吓得整个人跳起来。”

“我才不信你的话呢！”吉田驳斥道，“就在不到一个小时前，佐藤和我才提到你，然后现在你就从这里冒出来了，就像那个‘吃了秋茄子的儿媳妇’。”^[2]

“你那些过时的谚语早就没有用了。”

“我的谚语过不过时有什么关系？显然是你知道我们要来，所以就躲在这里等我们！”

“其实是大慈大悲观世音菩萨保佑，”泽塔一号说，“所以我才能在这儿遇上你们这样的善人。你们也知道，我过去干了许多坏事。为了赎罪，我发誓要走遍对马岛上的六间观音庙。我正在朝圣路上，要走访岛上东南西北的观音庙。肯定是观音菩萨被我的虔诚感动，所以让我在这里遇贵人啊。”

“您太会说话了。”佐藤插话道，“感谢观音菩萨保佑，因为我也正在找您呢，泽塔一号先生。永井美惠子夫人让我代她问您的好。您也知道，永井夫人不幸被抓起来做人质，身陷囚笼。她告诉我，您对她很好。这是真的，对吧？”

“哈哈，这我就知道了，小姐。”泽塔一号答道。他伸手调整头上那顶大雨笠的一根皮带子。“我这颗脑袋呀，以前被狠狠敲过一下，所以我想不起什么美智子夫人……她叫什么名字来着？反正我没有见过她。既然没见过，自然也就想不起来了，请你原谅。”他坐在原地点了点头，以示歉意。

“喂，你就别装啦！”吉田驳斥他说，“你连十岁小孩也骗不了！”

泽塔一号默默地抚摸他的长杖，态度依然温和谦恭。

“你这根长棍是从机电一体视像研究中心里面偷来的。”吉田说，“真是偷来的，对吧？”

泽塔一号笑道：“什么？像我这样一个又穷又瞎的流浪汉，连电脑屏幕也看不见了，我怎么懂你们那些高科技呢？”

“你整天在那间该死的实验室进进出出，你这个谎话精！你用真皮把那根金属天线裹起来，又糊上泥巴来伪装，其实那根东西里面全是电子线路。这条拐杖根本就是一种雷达设备！”

小猎犬听出了主人语气中的愤怒，于是也开始对着一只蜘蛛狂吠起来。那蜘蛛被雨声惊动了，正沿着房梁慢慢向上爬。

泽塔一号看不见蜘蛛，他也没有仔细听，甚至没有转动一下他那被砸了一个坑的脑袋。但是，只见他拿起拐杖，猛地挥出，把蜘蛛砸成了一团。

“你不应该拿盲人的拐杖说事儿，吉田先生。这是很失礼的行为。”佐藤说。这时，雨越下越大了。

“佐藤小姐，从你甜美的声音我就可以听出来，你是一个心地善良的人。”泽塔一号站了起来。他的一双大脚长满了老茧，虽然穿着草鞋，依然发出阵阵恶臭。“不像这个爱管闲事的年轻人，老是拿着一些谣言传单四处招摇撞骗。我这就出发去附近的一间观音庙了，反正我只是一个瞎眼的糟老头子，在台风里淋得浑身湿透也不会有人可怜。”

“去什么去？告诉我，你为什么在这里等我们，要不你哪儿也别去！”吉田喝道。

“谁？你说我吗？我等你们做什么，我对你们没有任何想法。”泽塔一号说着，用手摇了摇一个用皮带系在破烂雨衣下面的小皮囊。“除非你愿意施舍几个金币，让我去赌场玩骰子输个精光。我可以在那里听骰子滚动的声音，还有那些黑社会赌棍的叫嚷声——这就是我唯一的人生乐趣了。”

“我陪您去观音庙。”佐藤马上说。

吉田大吃一惊。“你不能跟这个恶心的家伙走！你怎么能信任他呢？一个瞎子怎么赌骰子呢？他连点数也看不见！”

“那你还不如问为什么这个海盗岛上有金币呢！”佐藤大声说，“对马岛的破烂钱币谁愿意要啊？这些所谓金银珠宝都是假的，你爱怎么编就怎么编，反正你的那些金子在任何一个政府的地盘都不具备法律承认的价值！海盗的金子连垃圾也不如！”

泽塔一号发出雷鸣般的低沉笑声。“听你们这些聪明人说俏皮话真是有趣。可悲的是，我的脑袋受过重创，已经跟不上二位的节奏了。再见吧。”他用棍子敲着地面，慢慢地向警卫室的台阶走去。

吉田拦在他面前，两个人僵持了片刻。吉田恶狠狠地盯着他，而泽塔一号依然很温和，他慢慢地低下了那张饱受摧残的脸，面对着脚下的泥地。终于，吉田很不情愿地让开了道。

泽塔一号用棍尖探到棚屋门口的位置，径直走出去了。

佐藤紧跟在他身后。雨还在不停地下。密林中的小径就像一个险恶的迷宫，四处都是茂密的野蔷薇；被雨水冲洗过的山坡愈加湿滑泥泞，山石也松动了，可是泽塔一号走动的时候，脚步相当轻快。他那双穿着草鞋的大脚踩落在地上，每一步都那么果敢、那么决断，仿佛在棋盘上落下一颗颗棋子。

“请你不要再跟着我啦，谢谢。”泽塔一号终于停住了脚步。他说话的时候并没有转头看佐藤。

“我好不容易才找到您，”佐藤柔声说道，“我不想又让您走丢了。”

“也许你是爱上了我吧？”泽塔一号咯咯笑道，“你也知道，年轻女

孩子总会被我迷倒。”

“也许吧。”佐藤说，“我是一个惹了许多麻烦的女人，而您却是一个那么有趣的男人。”

两团风暴云旋转翻滚着涌过来，阳光从两团云之间的缝隙里洒下来。在阳光中，雨水从枝叶上落下，鸟儿轻松地鸣唱。“我们这儿四处都是地雷，”泽塔一号说，“即使是你纤弱的小脚踩上去也还是会爆炸的。”

“哦，没事，我只要跟着您走就可以了。有您在这儿，我什么也不怕。”

“我们穿过地雷阵的时候，我给你唱首歌怎么样？”

“唱歌？是个好主意。”

“我知道一首老歌，是对马岛本地的山歌。那时候还没有卫星定位系统，也没有狂轰滥炸，这里还只是一个纯朴无瑕的小岛。小姑娘，你知道吗，那些年是太平日子啊。可即使在大白天，岛上密林里的小路还是很黑暗的。所以在对马岛长大的每一个男孩，还有绝大部分女孩，都知道一首用各个路标填词的山歌。我在朝圣路上唱的正是这首歌！”

于是盲人跟着自己脚步的节拍唱起歌来。每走十几步，他就把棍子高举过头，还不住地转动；然后左捅一下，右戳一下，戴着个大斗笠的脑袋左摇右晃的。他还用鼻子拼命嗅空气中的气味，唠叨了两句，又继续唱起来。他唱的本来就是日本小岛的方言，同时竟然还带着韩语的感觉，所以佐藤完全听不懂。

“这样的山歌……您是怎么学的？”佐藤终于开口了。

“我是从维克多牌手摇留声机上面听来的。”泽塔一号说，“这些民歌都是宫本常一先生收集整理的，后来人们还专门为这些歌设立了著名的水仙祭。可你是来自名古屋的娇贵女孩，对这些岛民老歌当然看不上了。”

“我也可以唱！”佐藤自告奋勇说。

“你这样做真是行善积德啊，因为我们盲人很懂得欣赏音乐。你都唱些什么歌？”

“我唱的歌，主题都是抗议不公，”佐藤说，“宣扬和平，抵抗压迫，呼吁销毁核武器，争取公民权利。噢，还有很多创作歌手私下写的、讲述当代日本女性困境的作品。”

泽塔一号仰头说：“难道你就不会唱一些开心的歌吗？”

“您是说儿歌吗？我还记得几首呢。”

泽塔一号把手伸进宽大的蓑衣里，把一条子弹带上面的几个袋子翻了个遍，掏出满满一把棕色的墨鱼粒。“你要吃点儿吗？”

“好的。”佐藤答应着，把那把东西从他手里接过来，却没有放进嘴里。

“我想请你帮我一个忙。”

“什么忙？”

“我在这一带藏了一些太阳能电池板，那些东西很值钱，因为它们可以发电……可是我忘记把它们藏哪儿了，只记得都挂在树上了。人们都以为海盗的宝藏是埋在地底下的，所以寻宝的时候从来不会抬头看。”说完，他咯咯地笑了。

“可是盲人怎么能爬树呢？”

“你不提那么多问题的话，会更讨人喜欢。”泽塔一号只是这样回答。

佐藤仰头凝视这片树顶，耐心地搜寻，终于在树冠中发现了一点闪光。确实有两块太阳能电池板。那个位置很高，哪怕是猴子也不可能把电池板带到更高的地方了。像泽塔一号这样体形的人，竟然能带着几块太阳能电池板爬那么高？不可思议！

佐藤并没有多问，只是把泽塔一号带到树干旁。

走近了她才发现，原来这里有一根隐藏至深的电线。埋线的人很狡猾，甚至称得上奸诈了——把电线外皮涂上迷彩，让电线穿过地上的落叶堆和荆棘密布的灌木丛。

这条线路蜿蜒回转，一直延伸到山坡上，最后消失在一个狙击手遮蔽洞里。这个死亡陷阱用沙袋堆砌而成，表面覆盖着藤蔓，只留了一条长满叶子的狭缝，就像骷髅的嘴巴。

这条狭缝是给洞里人观察外面动静用的。透过狭缝可以俯瞰美丽的对马城海湾；远处一片蔚蓝，是波澜壮阔的中国东海；还有一条丝带似的风暴锋面正翻滚着向远方的日本扑去。

遮蔽洞里散发着潮湿腐土的气味，这是废墟的气味。洞里蹲伏着一台冰冷严酷的机器：长长的枪管、脚架、齿轮以及裸露的电线……这挺机关枪被岛上的雨水和潮气腐蚀，已经锈成了一堆废铁。

“这东西是您造的！”佐藤说，“您知道它藏在这儿，所以它肯定是您亲手安装的。”

“我不记得这回事儿了。”泽塔一号说，“不过我们最好还是把它拆了吧，要是有人用它来玷污竹中的身后名，那就不好了——他可是一条响当当的汉子。还有，村井老大，村井也已经死的，我们还是别说他的坏话了。胜介老大虽然也不是友善之辈，可他死得那么惨，我们还是不要提了。”

泽塔一号喘着粗气，搬开那些沉重的沙袋，然后伸手进洞里摸索。他一边咕哝，一边扒开那堆乱七八糟的藤蔓，终于把狙击枪从掩体里拖了出来。他从上到下轻拍这把杀人的利器，嘴里念念有词。

然后，他迅速地把这挺生锈的大枪拆开了，就像寿司师傅给金枪鱼去骨似的。

佐藤提起话头：“我的朋友，就是那位记者，他说这挺智能机枪杀了很多海盗。他们都死在对马城的街道上，在山下很远很远的地方，远得连人的肉眼都看不见。”

“这我就不清楚了。”泽塔一号说，“因为事发的时候我既不在现场，也不在这儿。恶人遭恶报的时候，我总是在很远的地方。”他把腐烂的沙袋撕成一条条碎布，将拆散的零件裹起来。“现在我要找水深的地方。虽然我是瞎子，可也知道水往低处流……”他说着说着就笑起来了，“我没办法拿这把枪，因为我走路时需要扶着棍子。”

“我帮您拿吧。”佐藤又自告奋勇了，“销毁武器总是好的。”

“千万别这样抬着枪管！”他一把抓住她的手，说道，“要是无人侦察机拍到一件重武器的轮廓，它就会立刻向我们俩开火了！我们不要走在山脊上，因为天上的无人机会认出人类的身形。而且那些会飞的机器能辨认出人类行走的姿势，所以你千万不要像正常人那样走路，要弯着腰，学动物行走。”

佐藤笨手笨脚地潜行，让泽塔一号很不高兴，于是他把自己那件乱蓬蓬的蓑衣解开，裹在她身上，加强伪装的效果。蓑衣散发着汗臭和霉味。

泽塔一号脱掉蓑衣之后，身上露出了两条十字交叉的子弹带。厚实的子弹带上有很多袋子——其中大部分是空的，其余的都散发着腐烂墨鱼的气味。可是在这团乱七八糟的废物当中，竟然缠着一个腰带炸弹！那是一套夹在一起的电线、一个电池组，还有七块小型塑料炸弹。

佐藤知道不该多嘴，所以没问。

两人伏低身子，鬼鬼祟祟地向山下走去。走着走着，她瞧见了一座倒塌度假屋的废墟。“我看到那儿有一个很大的游泳池，”她告诉他，“里面全是泥巴和蚊子。”

“要埋宝贝的话，湿泥巴比泥土更好用！”泽塔一号说，“我也知道，像你这么金贵的女士肯定不愿意碰到那些肮脏的烂泥。可如果你肯发慈悲，帮我走进那片臭烘烘的沼泽，然后把枪递给我，我就能够在里面打几个滚，把枪埋了。”

在废弃的游泳池里，泽塔一号小心翼翼地把长棍靠在池边，然后开始挖坑。他一边发出“吭哧吭哧”的声音，一边把泥巴溅得四处飞扬，仿佛一头海象在撒欢。终于，他将这件破损的武器放在泥泞里，然后用脚拼命踩。枪被他踩进一团污秽之中，消失不见了。

终于完成了。泽塔一号问她：“你现在还能看见宝贝吗？”

“看不见，没有人能看见了。”

“真的吗？”他说着拍死了几只饥饿的蚊子。

“真的。您现在站在齐腰深的泥巴里，那台机器怪物就埋在您的大脚下面，所以绝对没人能看见！”

“原来人人都和我一样瞎。”泽塔一号说，“我很欣慰。”他又发出了“咯咯”的笑声。“这就意味着每个人都会把这件事情淡忘。好了，我的活儿干完了，是时候走出这个泥坑了。我这样的老家伙已经累得半死，实在很难走出去呀。”说完，他伸出一只黏满了泥巴的大手。

“我够不到您呀。”佐藤说。

“为什么？你在哪里？”

“要是我再往前半步，就会陷进去了。”

“那就用我的棍子把我拉出去。”

“我好像没看见您的棍子。”佐藤一边说一边把长棍拿开，“不见了吧，我忘记您刚才放哪儿了。”

泽塔一号在泥坑里挣扎了一下，然后摘下斗笠，扔到游泳池外。他的颅骨上有一些古怪的疤痕，表面还长着一片片稀疏的白发。

“您现在的困境就和永井夫人的状况非常相似。”佐藤语调轻快地说，“四年来，人们总是答应我，会把她从那个监狱里放出来。她是我们政府的官员，是人民选出来的。而且她能成功当选，我也出了一分绵力。这次当我探望她的时候，她向我提起了您。她说您的心地十分善良。嘿嘿，我是发过誓的，如果不能带她走，我就永远不离开这个小岛！”

泽塔一号嘟囔了几句，像是不信。

“这就是我心中最神圣的誓愿。”她语气随意地说道。

“你在名古屋的朋友完全可以解决这个人质危机呀。”泽塔一号说，“如果一个政府太执着于避免伤及无辜，导致感情用事，那么这个政府是很愚蠢的。其实你只需要叫他们轰炸关押人质的营房，把他们全部杀光，然后把机电一体视像研究中心夷为平地。”

“不用那么残忍吧！我知道肯定会有更妥善的解决办法。”

“我可不懂运筹帷幄。”泽塔一号耸了耸肩，“我只能过一天算一天。我现在是建议你毁灭我自己的家呢，你千万不要把我的话当作耳边风呀。他们把我从索马里带回来的时候，就是把我安置在视像研究中心的。他们就在那里缝缝补补，把我重新修好。他们在我身上做一些让人吃惊的事情，那些都很残忍——不过这都是我自愿的。”

“我现在做的一切也是自愿的！”佐藤说道，“所以啊，很不幸，如果永井夫人不能重获自由的话，你就留在这个泥坑里陪她一起受苦吧。”

时间一分一秒地流逝，泽塔一号拼命挣扎，企图从泥泞中挣脱出来。可这些泥巴特别黏稠，他还得不时停下来驱赶蚊子，所以事倍功

半。他似乎不太介意蚊子叮咬，可是蚊子发出的“嗡嗡”声却让他不胜其烦。

佐藤站在一旁，陪他一起挨蚊子咬。这很难熬，而且她很可能会因此感染疾病。

“我想到了另一个计划。”泽塔一号终于开口了，“你趁着去探望人质的时候，偷偷给她一把金属锉刀，她就可以自己把腿上的镣铐锯开。然后找一个狂风暴雨的黑夜，她的朋友可以把绳梯搭在围墙上，让她爬出来。接着她可以运用标准的潜行躲闪技巧，一直走到对马岛南端的铁风角。最后她可以游泳到达内因岛，那里就有澳大利亚的海军基地。”

“永井夫人不是特种兵，她是一个社会主义者、一位政治家，而且今年已经六十了。”

“我的策略还是不够好，真遗憾。”泽塔一号又拍死了一只蚊子，说道，“看来我真的要淹死在这个泥坑里了。”

“日本的领海上竟然驻扎着澳大利亚的军队，这已经够丢脸的了！”佐藤一巴掌打在自己被蚊子叮咬的脸上，“你的尊严都到哪儿去了？你的颜面呢？你的荣誉感呢？我们只是要把一个无辜的女同胞从绝境中解救出来，而你却在这里唠唠叨叨，好像这是世界末日似的。难道我们非要把自己炸个粉身碎骨不可吗？”

佐藤走来走去，不断用沉重的长棍敲着游泳池边。“日本在军事上面浪费了那么多钱，你们这群男人本应该为我们挡风遮雨，而不是反过来挥霍我们的血汗钱！你们到底把钱花在了什么地方？你们这群士兵又给我们提供了怎样的保护？我们的生活又有多安全？你们整天趾高气扬、耀武扬威的，老是对着扩音器喊口号，还拼命挥舞那面法西斯大旗。到头来被人一次偷袭，首都就没了！现在我们又被海盗弄得焦头烂额，我们越轰炸，他们就越疯狂！”

“日本本来就是一个海盗岛。”泽塔一号的声音很低沉，“有整整三百年，对马岛都是世界上最大的海盗岛。当年海盗统治这里的时候，日本还不存在呢！当时本土只有军阀割据，每逢春天就开始互相砍杀。世界各地的恶人都拥过来侵略亚洲，甚至葡萄牙那么远的国家也跑来了。”

“听你的口气，好像挺为这些恶人感到骄傲呢，流浪汉！”

“为他们感到骄傲？我就是他们的一分子呀！”

一头白色的小猎犬从倒塌的墙头跳进来，发疯似的狂吠不止。

“我早就应该把那笨小子的报馆给炸了！”泽塔一号说，“没有哪个目标比记者更容易对付了……不过他到底是土生土长的本地人，唉，这一切都不是他的错。是啊，是啊，我确实很同情他们一家人。”

佐藤看见小猎犬惊慌失措地来回奔跑，不停地叫，还痛苦地淌着口水。“我很讨厌狗，可是这条狗的举动有点不对头，我猜他是想让我们去救他的主人。”

“谁？我们？怎么救呀？”

海盗出现了。这是一群在山野密林中出没的海盗，有四十人左右。他们举着两根尖锐的钢柱，顶上插着两个人头——正是那两个俄国人：尤里和列奥尼德。看来这群海盗的心情不会太好。

他们多数是十来岁的半大孩子，一天学也没上过，带着一股狠劲儿。他们吆喝的时候神情凶悍，说话含混不清，各种语言混杂在一起，明显各有各的母语。这些人只有三个共同点：疤痕、恶心的文身……

还有血淋淋的新鲜伤口——身为俄国雇佣兵的尤里和列奥尼德确实战斗到了最后一口气。

有几个稍年长的海盗混杂在这群满身血污的狂暴少年当中，这些老海盗也就三十来岁，可却像六十岁那么苍老。虽然他们全副武装，可是每个人都双眼血红、举止慌张、焦躁不安，显然是刚吸了毒。海盗帮派并不是温暖大家庭，所以这些年长的海盗也不像父母般慈爱。他们看起来满腹牢骚，活像监狱里那些担任自治管理员的老监犯——虽然自己就是坏人，却要看管和约束一些更坏的人。

他们最后的战利品就是皮卡车上的那一挺高射炮。他们把这武器绑在一根扁担上，用肩膀挑着走。可怜的吉田也遭到了同样的命运：海盗们抓住了他，用皮绳把他的手腕和脚踝绑在一根扁担上面。

“你不用担心，佐藤！”吉田大声叫道，“我已经把报纸都卖光了。”

佐藤连忙拾起泽塔一号的金属长棍，扔到他身前。这个小动作其实没什么实际意义，她知道那群海盗一定会从她手里抢走这根棍子

——可她不愿意背上“丢失长棍”的罪名。

众海盗看她公然挑衅，勃然大怒，于是一拥而上，劈头盖脸地一顿痛殴。佐藤也不抵抗，而是身体一软，顺势倒在潮湿的泥地上。他们对她拳打脚踢，揪着她的头发拖来拖去，把她的衣服剥光，把她的手脚胡乱绑起来，又向她撒尿，用泥土扔她的脸，用污言秽语骂她。

佐藤在适当的时机发出几声痛苦的惨叫，又巧妙地护住重要的脏器。那群孩子打了一会儿就厌倦了。

他们把四肢被绑住的吉田抬过来，扔在她身旁。泥泞中的吉田翻过身来面对着她。“我的报纸上其实有连环漫画。”他仿佛在吐露一个大秘密，“虽然他们不识字，可就算文盲也爱看漫画。”

佐藤用舌头在嘴巴里探索，看看有没有牙齿被打掉了。

“现代的国际海盗其实都是些头脑简单的家伙。”吉田继续说。

这群在深山中活动的对马海盗此刻正在端详泽塔一号。那老头虽然深陷泥坑，却很警觉地紧握着长棍。海盗们一时间拿不定主意，不知道该怎么处置这家伙。他穷困潦倒，身上一点值钱东西也没有；而且没有人愿意跳进泥坑把他挖出来。虽然老头身上的炸弹沾满了污泥，可海盗们很可能已经留意到了。

“他们会拿他怎么办？”佐藤问吉田。

“这个嘛，”吉田答道，“他们可以开枪打死他，就把尸体留在泥坑里。”

“要是他们开枪，他就会爆炸。我敢肯定他身上的炸弹安装了失效保护开关，他一死就会自动引爆。而且他很可能还安装了第二颗炸弹，等有人过去调查的时候也自动引爆。这是恐怖分子的标准装置。”

“你知道吗？”吉田一边说，一边探头探脑地窥视她被绑起来的裸体，“作为一个女权和平分子，你完全不像看起来那么弱不禁风嘛！你身上那么多伤疤是哪儿来的？有些海盗身上的疤痕还不够你多呢。”

“那些海盗可从没有参与东京的搜救行动。东京的摩天大楼都倒塌了，那些巨大的建筑物，倒了之后过了很久，还会再塌一次。”

“我猜你们总有一天会重建你们的东京吧？”

“不会，东京算是彻底完了，不过日本还没完！现在你给我听着，如果他们开枪打他，他就会爆炸。冲击波会把我们的耳朵震聋，还会炸伤我们。不过那群海盗就死定了，因为他们都站在爆炸范围内。”

这时吉田的小猎犬跑过来了，站在手脚被捆绑的吉田身边，轻轻地舔他的脸。“你别再跟我唠叨炸弹的事情了。”吉田埋怨道，“各种各样的炸弹我都了如指掌！我给《真相黎明报》写过上百篇关于炸弹伤人惨案的报道，每一篇都大同小异。”

突然，不远处传来一阵吉普车靠近的响声，海盗们顿时安静下来。那是一辆美国悍马军车，车厢外面插满了棕榈叶和各种红色的羽毛——紫红、粉红、品红、朱红——鲜艳的军车散发出一种迷幻的气息。车子迅速驶近，司机穿着军装，体格高大，沉默寡言。后座是一个身材高挑的非裔女人，看样子已经怀孕许久了。

那正是海盗女王喀德拉。她虽然挺着大肚子，却珠光宝气，好像把整个宝箱清空，将里面的金银首饰都挂在了自己身上：项链、手镯、耳环、黄金徽章、珍珠项链，头上还戴着一顶有半米高的、由皮革和羽毛制成的巨大皇冠。可除了这些饰物之外，海盗女王身上好像没怎么穿别的衣物。

“停车！”她用日语命令司机，然后观察眼前的形势。“哈哈！一下子就干掉三个擅闯禁地的小贼，随便把他们的骸骨扔进这个泥坑里吧，机会难得呀！”

“嘿，喀德拉，最近有什么新鲜事呀？”记者喊道，“肚里的孩子是谁的呀？”

“如果我想让你认识我的男宠，”仪态万方的海盗女王说，“我就不用躲在地底下了。我说吉田啊，这个又瘦又丑的裸体女人是谁呀？”

“佐藤是从日本本土来的和平主义者，她是来谈判释放人质的。”

“哎哟哟，”海盗女王说，“原来又抓了一个本土来的俘虏，太妙了！为什么不把她和其他俘虏一起锁在营房里面？马上把她带走！噢，等等——先给她松绑穿衣服，她这样子太难看了！还有，把那两个人头从棍子上拿下来，你们怎么那么粗俗呢！你能说话吗？”

“能。”佐藤答道。四五个海盗抓住她瘀青的手臂，把她揪起来。

她勉强站直了，全身还在不停颤抖。“能，我可以和你说话。”

“你是从北日本来的？还是南日本？”

“我是从名古屋过来的。”

“那你只能怨自己不走运了。”海盗女王平静地说，“北日本的人是我的好朋友，如果你是从那儿来的，我就会当场释放你，还会尽地主之谊来招待你。我会送你丰厚的礼物，黄金、丝绸、外国的毒品，只要是你喜欢的，我都可以给你。可是既然你是从邪恶的南日本过来的，你肯定是替那些张牙舞爪的大公司卖命的犯罪分子！我正式起诉你们在对马岛海域过度捕捞！还有，你的另一项罪名是把有毒垃圾倾倒在美丽的对马岛上，严重损害了对马岛共和国的利益。所以我们把你扣下来做人质。你明白了吗？明白了？好！那我现在问你，你家里人愿意出多少钱来赎你？我是说美金。”

“喀德拉，”吉田抗议道，“你不能把佐藤扣下来做人质！她是名古屋政府派过来的谈判代表啊！多亏了她，南日本才知道我们这里还在扣留人质呢！你看，这一切已经谈妥了，报纸上面都已经刊登了这个消息啦。”

吉田的小猎犬助威般地吠了几声。

“把那个记者放了。”喀德拉说，“我们不能开枪杀记者，我们还要通过他的报纸发表正式声明、提出诉求。而且所有的外国情报组织都看他的报纸。这人还有利用价值。这条狗挺可爱嘛。”

一个十来岁的小海盗乖乖地过来把吉田身上的皮绳割断。“多谢了。”吉田边说边揉着被绳子磨破了皮的手腕。

“来人啊，现在把这条可爱的小狗给我毙了。”喀德拉一声令下，她那个粗壮的司机掏出一把镀铬的手枪，一枪打在小狗身上。动物顽强的生命力最后一次爆发，小狗尖叫着跑了几步，转了一个小圈，吐血身亡。

“来把这条死狗扔进那个脏泥坑里！死狗最恶心了。喂，你！那个脏兮兮的大瞎子！对，说的就是你，像河马玩烂泥的那位。你把狗埋进泥巴里，我不爱看到那条死狗。”

“我看不见狗。”泽塔一号跟她讲道理，“我是个瞎子呀。”

“我说瞎子，那你在泥坑里面干什么呢？”

“美丽的、伟大的女王陛下，我本来是要去岛上的六间观音庙朝圣的。”泽塔一号回答，“我想请求神明饶恕我以前犯下的种种罪行。无奈我又瞎又蠢又笨，一不小心脚下打滑，就掉进这坑里了。我拼命挣扎，想爬出去，却越陷越深。唉，我几乎连探路的长棍也掉了。如果女王陛下愿意大发慈悲，把我从困境中拯救出来，我将会在余生中每日为您诵经祈福。”

“我喜欢这瞎子。”喀德拉说，“我总是很喜欢他，因为他懂得对我毕恭毕敬。你们每个人都应该向他学习。真是个讨人喜欢的家伙。来人啊，跳进泥坑里把他拉出来。”

一旦涉及往泥坑里跳，没有一个海盗听她的指挥。刚才她坐着悍马突然降临，浑身上下挂满了贝壳、假珍珠和人造水晶，众人都被她吓了一跳。可是大伙儿很快就对她丧失了兴趣，散兵游勇一般在林中散开。有人在拍蚊子，有人漫无目的地捡木柴，有人采集能吃的野菜，还有人脱了裤子蹲在树后面……

佐藤意识到他们不会马上就把自己杀了。虽然她被剥光了衣服，还挨了打，可是她一点儿也不惊讶，也没有丝毫畏惧。“能够拜见海盗女王，我很荣幸。”她大声说，语调很平稳。“人们总是告诉我您待人诚恳、温厚和善、深明大义。我曾经无数次求见您，今天终于得偿所愿，我这才明白人们为什么这样称赞您。”

“你在对我说话吗？你这个又瘦又丑的老女人！”

“我当然是在和您说话了。我想求您帮一个忙。”

“哼！你现在这副恶心样子，没资格跟我说话！来人啊，给这个和平主义丑巫婆穿件衣服！喂！你！辫子绑着骨头的那个小妞！对，就是你！把你的衣服脱下来给人质穿上，你和她的身材差不多。对，对，鞋子也脱了！尤其是鞋子！其余所有人听着，别再浪费时间了！本女王现在要和政府组织谈判！事关重大，你们都仔细听着，学习一下我的谈判手段和策略！好了，你，人质……还是什么人质谈判专家，随便吧，你打算从我手里购买多少个人质？你给我带了什么金银财宝？你好像没带什么东西嘛，除非有人已经把你抢光了。”

佐藤把一条肮脏的草裙系在腰间，把赤裸的手臂伸进那个海盗少女的粗糙帆布外套里。“我希望，”她说，“像您这么英明的领导人会释放一个无辜的女性，以彰显您高尚的情操。”

“哼，原来你也是那种货色！对吧？”海盗女王说，“你以为我没见

过你这样的人吗？我早就看穿了你们那一套把戏，还‘高尚的情操’？哼，你听好了，贱人！那些人质不是我抓来的！他们不是我绑架的，正如这个老头儿的眼睛不是我打瞎的！他们被关在这里也不是我的过错！因为只有这样你们才不会轰炸我们珍贵的高科技文化中心！”

“我们九大赈灾社团联盟从来没有轰炸过谁。”

“呸！你们当然干过！你们把炸弹扔在这里的无辜妇孺头上！那场景就像格尔尼卡画的《毕加索》一样^[3]！我应该把那幅漂亮的画文在你干瘦丑陋的后背上！你这个一文不值的伪善人！如果你想让那个女人重获自由，你为什么不替她坐牢？嗯？”

“我早就愿意代替永井夫人做人质了！”佐藤说，“四年前我就已经同意这个条件了！我们马上就交换吧！请您放永井夫人回家，我代替她留下来做人质。”

“唉，天哪！又是这些废话，烦死我了！”海盗女王不买账，“那个可怜的瞎子快要淹死在泥坑里了，我还要听这个丑女人讲疯话，真闹心！每个星期我都被你们那些从本土来的臭官僚骚扰，听你们提出各种傲慢无理的要求；而岛上对我忠心耿耿的子民——就像这位瞎子——却在受苦，惨遭你们的压迫！”她转向那个一声不吭的巨兽般的司机说，“我要把他弄出来。你去取拖车用的大铁链。”

佐藤把注意力转向吉田。“哎，”她说，“好歹算是取得了一点进展。”说完她突然打住了——吉田竟在痛苦地抽泣，佐藤大吃一惊。

“你怎么了？”她问。

“海盗女王杀了我的狗。”吉田泣不成声。

“啊？你可是个战地记者呀，看见尸体不是家常便饭吗？”

“它是我最好的朋友啊！”吉田痛苦地扭动，不停发抖。

一个海盗走过来，拍了拍吉田的后背。“别太伤心了。”海盗用英语对他说。这位仁兄穿着奇异，佐藤刚才没在那群海盗中看到这个人。

这个新来的不速之客身上竟然穿着一件排雷服。他头上戴着一顶巨大的陶瓷头盔，前面镶了一块染色防爆玻璃盾。头部就隐藏在护盾后面，像一个三角形的乌龟脑袋。他还披着两片向下倾斜的巨大防爆护肩甲，保护颈部和肩膀，看样子像古代日本武士的盔甲。后背和腹

部则镶着层层叠叠的棱纹防护板。可这副奇特的盔甲延伸到他干瘦的屁股那里就戛然而止了，他下身只穿着一条破烂的短裤和一双橡胶雨靴。

“那挺该死的机器自动机枪在哪里？”他用英语质问吉田，“你说好了今天把机枪拿给我的呀！”

“我没心情跟你说英语。”吉田用日语回答，“我太难过了！”

“那你还有个屁用啊？”那个没露脸的人藏在盔甲里说，“我把这么重要的新闻送给你，你需要做的只是把连接的电线从洞里挖出来，然后把那东西交给我，就那么简单的事情！”

“我不知道你的自动机枪藏在哪儿。”吉田苦恼万分，“你就别来烦我了。”

说来也奇怪，这是一群攻击性极强的海盗，却没有一个人过来找这个不速之客的麻烦。佐藤留意到这位怪客还随身带着一个泥泞不堪的袋子，里面装满了刚挖掘出来的地雷。原来他把那些宝贝从地里挖了出来，带在身边走来走去，就像拿着一袋萝卜似的。

“我知道你的自动机枪在哪里。”佐藤用英语对怪客说，“你是什么人？”

排雷怪客随意挥了一下左手——他的左手没戴手套，佐藤看到有三根手指缺了第一节。“小姐，我藏得很深。”他说，“你日后向人讲述这里的事情时，绝对不能提到我！你从来没有在这里见过我，而且这一刻你也不是在跟我说话！”

“你肯定有名字或者代号吧？”佐藤实事求是地问。

“听着！”怪客说，“你是日本人，对吧？你一定看过能剧吧？里面有很多勇敢的武士、鬼魂、大名、公主……诸如此类，都是超级传统的日本人。可剧里还有一些穿着黑色衣服的背景人，他们的衣服都是深黑色，相比之下，忍者的装束都很显眼了。嘿嘿，那就是我！我就是你们这个世界里隐藏至深的背景人。”

“原来你就是吉田的秘密线人。”佐藤总结说，“这藏宝图是你画给他的，你就是那个来自机电一体视像研究中心的黑客！”

“是的，不过我已经有很多年没回去过了。”看不见面孔的黑客说，“现在我的实验室被海盗用木板封住了，里面关押了许多像你这

样从本土过来的笨蛋。好端端的一个高科技实验室，就这样被他们糟蹋了，真是让人痛心疾首。我们在那里有绝对的创作自由，只要我们能想到的都可以做出来。”

“我有个朋友就被关在里面，她也同样渴望自由。”佐藤马上说。

“什么？你现在想跟我谈条件呀？”黑客嘲笑说，“就凭你？一个穷鬼和平分子？你甚至不是体制内的人，只是从属于那个临时政府的某个外围组织。你能给我什么？写一张万亿日元的个人支票吗？收款人是‘电子米老鼠’吗？哼，你根本不知道我们已经在这里取得了多么伟大的成就！我们已经超越了你们这个平凡的世界！”

“我知道你们是高度机密。”

“不！不！首先，我们当然是高度机密，这还用你说？其次，我们的机密和反恐战争有关！第三，我们的机密还涉及防止核导弹扩散！后来，实验室被委托给一家有黑帮背景的私营公司——这是一家与黑社会有暗箱交易的日本照相机公司，全靠黑帮做手脚，公司的股价才能一直保持高位。他们只管拨款给我们，完全不干涉我们的研发！当时我们真是快活似神仙啊！可惜，后来这一切都被朝鲜某个秘密核弹实验室的蠢货毁了！”

“可是我的人质依然是人质呀。”佐藤耐心地说，“她脚上还是锁着镣铐。你说那么多也改变不了她的困境。”

“我们从世界各地的车库里招徕了大量黑客，他们都是狠角色，每一个都达到了美国军方标准。”电子米老鼠沉痛地说，“可我们大部分人都不懂日语……到现在我也只能说一句‘初次见面，请多关照’，除此之外就不懂了。”

“你对我说的这句话非常得体。”佐藤表示肯定，“可是你说得再好听，也改变不了人质身陷囹圄的事实呀。”

“你去看看那个陷在泥坑里的家伙。”电子米老鼠说，“他曾经是我们的人。虽然我从来不知道这家伙的名字，可我知道他很不错，而且是一个绝佳的实验对象。你想象一下，给一个双目失明的士兵植入一个有增强作用的触觉人机接口。通过这个接口，他能够实实在在地感受到他身处的这个三维空间里面的每立方微米……你知道什么是‘优先感知’吗？”

“不知道，”佐藤边回答边盯着那群海盗，只见他们很不情愿地聚

集在泽塔一号的周围。“我不知道。可是我知道他们肯定没法用那根铁链把他拉出来。”

“对，他陷得太深了，就像一头大水牛。”电子米老鼠说，“真是英雄落难，那家伙原来曾是一个货真价实的日本忍者特种兵呢，不但武功高强，而且十分忠诚——如果东京还在，他肯定还会给天皇敬礼呢。我不得不承认，我挺欣赏他的。”

“我也应该承认，”佐藤说，“我也很欣赏他。”

“他很勇敢，可惜两次炸弹爆炸，夺走了这世上对他重要的一切。不过他从来不抱怨，对自己的过去只字不提，只活在当下——很有禅意吧？他整天在岛上流浪，假装祈祷——嘿，也许他真的是在祈祷吧。要是有人把他惹恼了，那些人就会被炸死。现在对马岛的这一部分区域其实密密麻麻地布满了红外瞄准激光，这些茹毛饮血的小飞侠彼得·潘当然看不出来，可他只要动一下手指，这群人都得死翘翘。”

“真的吗？”

“这不是明摆的事吗？天上那些死亡武器都听命于这个人。而他的高明之处在于，把那些坏蛋干掉之后，并没有自立为王。他为人高尚，不会做这样的事情，这就是我欣赏他的地方。也正因此，我从来没有……你懂的……在他的榻榻米下面埋地雷。他身上有一种罕见的崇高气质，就像一头威严的猛虎。”

“要是这里马上要被轰炸的话，”佐藤说，“那我们赶快撤吧。”

“急什么？我还要拿回我那套控制机枪的智能系统呢。”电子米老鼠说，“别误会，我要这枪也没用，要是这个哭哭啼啼的小丑把机枪架在那个共产主义报社的办公室里，我还会替他开心呢。可是我需要取回装在机枪微控制器里的视像代码。我们五个人在这个项目上倾注了整整三年心血，当时因为太忙，一直没时间给源代码写注释。这可是计算机视像代码啊！你知道这项工作多么艰苦吗？哎，你怎么可能理解这些呢？”电子米老鼠在他的防爆头盔里面长叹一声，“我为什么要跟你废话？”

“既然你这么想要这些代码，如果我能帮你拿到手的话……”佐藤说，“你能不能从那个计算机实验室里面释放一个人质出来？”

“哈，让我告诉你一个大秘密吧。”电子米老鼠说，“你那位人质永

井夫人，根本就没有狱卒看守她！所有狱卒都死光了，都是拜那位泥坑大侠所赐。所以你一直在岛上瞎忙，却没有半点进展，而且永远也不会有进展。岛上的任何一个活人都与你的困局没有利益关系。”

“就这么简单？”佐藤说，“这里完全陷入了无政府状态……这就是真相吗？”

“这倒也不是。”电子米老鼠说，“我是一个无政府主义者，可你的问题其实很有日本特色。大家都只是忽视你的困境，以致到了谁要是提起这话题就显得失礼的地步。”

“我就是日本人，我最清楚这一套。”佐藤说，“既然没人愿意谈及‘永井夫人被关押’这件事，那么即使她离开，也没有人会提起咯？”

电子米老鼠在盔甲里耸了耸肩。“去呗，尽管用你们日本人的方式解决，我没有异议。你做你的日本人，只要让我重新获得真正的黑客自由就可以了，对吧？我想要的只有自由！我说的不是免费使用软件，也不是开放源代码。我要的是完全的黑客自由，也就是说，我对任何人都没有任何义务和责任。这就是我在对马岛的最大收获！”他长叹一声，“即便我现在潦倒了，只剩下一张纸和一支笔，我也不愿失去这种自由！”

“如果你把我的宝贝——也就是永井夫人——给我，那么我答应你，我一定会把你的宝贝还给你。”

下起了毛毛雨，电子米老鼠擦了一下面罩上的烟色玻璃。“你要我相信你这个古怪的承诺？”

“是的。”佐藤说，“因为我是一个诚实的人，我有自己的道德标准。我承诺的事情，绝不食言。”

“每一个铮铮硬汉都觉得自己刀枪不入。”电子米老鼠说，“正如每一个良家妇女都以为自己永远不会去卖淫。可实际上每个人都会崩溃。只要现实足够艰难，谁都会顶不住、都会崩溃。唯一不会崩溃的人现在就困在那个泥坑里——因为他根本就不是人。”他叹了一口气，“我还没说我们在他脑子里安装了多少赛伯格玩意儿呢。那些技术细节不说也罢。”

“那么，一言为定？”佐藤说，“不达目的我绝不罢休。不救出永井夫人，我就一直缠着你！”

“缠着我？你之前根本就没见过我！我藏得那么深，我根本就不

存在！从来没有人见过我！”

“好吧。”佐藤说。

“总之，咱们就算是一言为定吧。”电子米老鼠跟她确认，“不过你记住，不要找我！因为我随时随地都能找到你！”

这时，海盗女王突然满面怒容地来到他们跟前。在这么近的距离下，她的头饰就像一台沾满了羽毛的炮塔，居高临下对准了三人。只见她戴着金戒指、银手镯和珍珠扣，隆起的大肚子上还围着镶满闪亮饰片的腰带。

海盗女王用支离破碎的英语向电子米老鼠吼道：“你为什么跟这个女人说那么多废话？你要背叛我吗？”

电子米老鼠的烟色玻璃面罩随意地扬了一下。“小姐，你听清楚了，别对我指手画脚！你要真的是海盗女王，我就海盗里的巫医！你手下的凶徒是我帮你招揽的；你的武器是我帮你搞来的；我还有一些高科技巫术，保证把你吓得连将来的孙子也是双头怪婴！所以啊，你给我滚一边去！”

“我从来都理解不了这个愚蠢的电脑男。”海盗女王对佐藤说，那副威严的面容此时皱成了一团，甚是沮丧，“他为什么要这样对我讲英语？”她伸手向东面一指，手镯发出清脆的碰撞声，“难道他以为那边是英国吗？那里是日本！”

“你告诉这位来自第三世界、生了八个小孩的模范母亲，”电子米老鼠说，“我不需要上地理课！叫她快滚！告诉她，泥坑里的忍者既然能炸死她的一号、二号和三号海盗男友，也能够把她炸了。”

“我是一个正派的女人！我最恨别人不尊重我！”海盗女王尖叫，“你这只没脸见人的乌龟！我要是让你死得痛快就太便宜你了！我现在就要用最残忍、最恐怖的方法把你弄死，我要杀鸡儆猴！你，和平主义女人，你总是哭哭啼啼的，就是因为整天看到别人受苦！你告诉我，一个人在世上能遭受的最大痛苦是什么？我这就给他尝尝滋味儿！”

“她说要用酷刑折磨你呀。”佐藤用英语翻译。

“去她的！这里是日本！”电子米老鼠耸了耸肩，“她的酷刑在这里算个屁啊？你告诉她，我可以随随便便表演个切腹给她看，还能谈笑风生！气死她！”

聪明的佐藤当然没有把这句话翻译出来。

这时，海盗女王回头看了一眼，只见那群海盗出工不出力，拖到现在还没把瞎子从泥坑里拉出来。“你用英语吓唬吓唬他，让他怕我，我会对你重重有赏！你别做出这样的表情……我可以把你的衣服还给你，你可以变回挨打之前的样子。你等着，我这就吩咐人把衣服拿来。”

说完，海盗女王转过身，扯着嗓子朝着那群散落四周的小弟发号施令。就在这时，半空中炸响滚滚惊雷，完全盖过了她的声音——台风雷暴终于来了。

此时正值“神风”频繁侵袭的季节，来自亚洲大陆的巨大风暴锋面正翻滚着向这个方向逼近。这股神风规模之大，非同小可。只见黑压压的云层铺天盖地地涌过来，而且很可能带着辐射。神风夹杂着大量雨水，那些受污染的雨水来自朝鲜境内一个有城市那么大的核爆弹坑。看这架势，这场大暴雨能跟当年击溃蒙古大军的暴雨相提并论。

拇指大小的雨滴倾盆而下。“啊！烦死人了！”海盗女王一边咒骂一边撩起袍子，摇摇晃晃地走向悍马，躲回车里避雨。

暴风雨把树木吹得东倒西歪；呼啸的狂风在海面上卷过，船只顿时墙倾楫摧；对马岛的上空响起阵阵惊雷。

没有人能停留在这个级别的暴风雨中，所有人都作鸟兽散了。

佐藤和吉田跑进一间废弃的度假屋里，躲在倾斜的屋顶下。这本是一栋豪宅，可是东京的毁灭间接让它迅速破败：燃料短缺、淡水短缺、停电、被废弃、火灾……

一个没人捍卫的文明会以一种神秘的方式迅速没落；同样地，这栋美丽的小岛豪宅在空置之后，也变得破败不堪。各种脏污的物品覆盖了地面：被烟火熏黑的纪念品，饱含人类智慧的书籍，有品位的画作，意义深远的摄影作品……都是曾经重要的、文明的东西。

现在，这些文明的象征已全部辉煌不再了。这个世界在战乱的洗礼下，层层剥落，如今只剩废墟、瓦砾和虚无。在文明世界里，一树樱花尚能使人感叹物哀之美；可是眼前的暴风雨已经把整片樱花林夷为平地。经历了如此惨重的损失，已没人能够从头再来，连发誓重建的勇气都没有。在风雨激荡之下，人们只能随波逐流、蹒跚而行。

经过四小时的风吹雨打，风暴终于结束了。重重迷雾笼罩着对马

岛，到处都是黑暗、阴冷和死寂。泳池的水溢到了池边，在余晖的映照下，仿佛重现了以往悠闲惬意的景象。

泽塔一号不见了，却有一架无人机栽进了那个游泳池里。这架机器光滑而完美。从上往下看，机背的颜色是珍珠白；从下往上看，机腹却像晴空一般蔚蓝。

注释：

[1]臭名昭著的墨西哥毒枭。

[2]日本有句谚语“莫让儿媳吃秋茄子”，这句话似与语境无关，像是吉田信口胡诌。

[3]海盗女王把画家和作品名字搞混了。

自生之梦

著/（日）飞浩隆

译/丁丁虫

1

“我”在看电影。^[1]

甚是无趣的异国乡村小道。

一辆卡车从砂石小道上开过，驶进了西班牙卡斯蒂利亚地方的山村。这是二十世纪四十年代。画面右侧出现的标识上用西班牙文写着“笑窝”，似乎就是这座村庄的名字。村子里的孩子们骚动起来。几个戴着帽子的人一打开车厢的门，孩子们便欢呼：“电影！电影！”。车厢里面是电影胶片。这些人是巡回播放电影的。

“什么电影？”

“牛仔片？”

那几个男人回答：“很好看的电影”“最好看的电影，比以前的都要好看。”

孩子们的眼睛眨巴了几下，放出光来。

“我”在看电影。不，让我换个说法。此刻我所看的这部电影，（与其他无数作品一样）已经存在于我的内部，无论其中的哪个场景，都能瞬间调取。或许更好的说法是：我自己跳入这部电影，在其

中遨游。

这些说法都没有错，但也都都不正确。总而言之，我选择了一部电影——降落在开场之处。

电影继续播放。男人们在文化馆贴出海报。海报上是一张形状诡异的男性面孔。突出的额头上有缝合的伤口痕迹，眼睛半张，颈部刺了一根粗大的铁器。海报标题是“怪物之父”。

原来如此，这是弗兰肯斯坦博士，“怪人的作者”。我带着奇妙的信服感，在这电影中前进。字幕是用化学手段烧上去的。换句话说，这似乎是日本上映时的原始拷贝。年轻时的间宫润堂，说不定也看过同样的拷贝。

文化馆的大房间里聚满了人。男女老少纷纷抱着自己的凳子走进来。

素色的灰漆墙壁上用油漆涂了一个黑框，就算是银幕了。这个村子里放的电影，经常和墙壁上的裂缝、污垢混在一起。灰漆墙壁上的隐约反光映出观众的脸庞。一对年幼的姊妹并排看着画面。妹妹的眼睛特别大，非常可爱。

电影继续播放。黑白画面上，父亲和年幼的女孩登场了。那是某个湖泊的岸边，开满了无数鲜花。父亲说了句什么，离开了女孩身旁。女孩随手摘了一朵花把玩。

这时，阴影处出现了弗兰肯斯坦的怪物。看电影的孩子们全都绷紧了身子。女孩一点也不害怕，她对怪物说话。“一起玩吗？”怪物没有回答。女孩把花递过去，怪物跪下，开始和女孩一起玩。女孩天真无邪的举止，仿佛将怪物从逃亡的恐惧中解放出来，令他露出轻松的笑容。他将花瓣一片片撕碎，掷向水面。阳光在湖面上跃动闪耀。观看电影的孩子们瞪大了眼睛，沉浸在宁静而紧迫的氛围中。

场景切换。刚才的父亲，怀里抱着女孩在镇上奔跑。父亲的眼神一片空虚，显然是心完全碎了。女孩的手臂和腿都在半空中摇荡，无声地诉说着自己已经死亡。

孩子们屏住呼吸，脸上浮现出真挚的表情，没有半分生硬的演技模样。

其中尤其突出的是妹妹的那双眼睛，简直像要把电影的光线完全吞进去似的。

#序言

这个故事——姑且不论这能否算是故事——是与著名作家、杀人犯间宫润堂的长篇对话记录。抱歉的是，在此不能登载全文。这场对话属于难以用文字对谈的形式加以记录的类型。它不是通常意义上的对话。对话者间宫润堂已经在三十年前故去，而采访者，也就是“咱”与“我”^[2]，也不是通常意义上的人类。

并且，这场采访、进行这场对话的行为本身，也正是与“忌字祸”的战斗。为了维持这一规模宏大的战斗，人类耗费了高峰时期百分之三的公共计算资源。这宏大的计算本身，正是这场对话的实体。

至此，我仿佛能够看到读者您犹如撞到小脚趾一般的痛苦表情，但我还要再滥用一次你的宽容。

在这个故事中登场的“咱”与“我”，不是“以第一人称讲述故事的人指代自己的代名词”，而更接近于临时分配给某种程序的专有名词。虽然是以“我”为主语，但并非一定是第一人称。建议您时刻记住，这两个字仅仅表示主语是“以‘咱’和‘我’这两个字表示的专有名词”。

当然，读者在阅读过程中可能会不知不觉代入第一人称。不过即便这样做了，也不会有什么障碍。把“咱”想象成男性的声音，把“我”想象成女性的声音，也不会有什么問題。这都在预计范围内。

以下将会讲述一个波澜壮阔的故事。将许多人逼入死地的绝代杀人犯间宫润堂，如何被从死之国召唤回来，又是如何讨伐可怕的怪兽的。不过，表面上只有平静的对话。正如不论如何喧闹的小说，展示它的只有安静的平板显示器或者纸张一样。

序言已经够多了吧。

现在，您可以离开这里了。

恰如您并非从任何地方来到这里时一样。

心怀此愿，告于汝知：Ite, Missa Est.^[3]

电梯朝地下行驶。移动感包裹着“我”。

通往地下监牢的电梯。向着收容在地底监牢的唯一罪犯，我不断靠近。

电梯只有两部。面板上没有楼层数。数字和字母在一条纵列上随机闪现，令人眼花缭乱。把我带到这里的法务省官员说，这是为了防止越狱者掌握自己的位置。只知道这是利用很久以前废弃的矿山修建的监狱，此外不知道详细的位置信息。

脚下传来微微的振动，寄存在不知何处的体重归还回来。我整了整衣领和裙裾，轻轻咳嗽一声。门打开，两名狱警站在门前，通过复杂的手续验证了我的身份之后，年长的狱警说：“您辛苦了。现在就会见吗？”

虽然语气恭谨，但依然隐藏不了他的恐惧。这并不是因为他对我的年纪、经验以及体格缺乏信心。

走到通道深处，铁栅栏大门发出嘎吱嘎吱的古老声音，朝旁边打开。年轻的狱警列举了各条注意事项：不可靠近玻璃墙。不可传递铅笔、钢笔、回形针。不可接受任何物品。如果有东西要传递，必须通过食物窗口。此外，绝对禁止私人对话。

我忍俊不禁。——私人对话？对了，在这里，我需要以“人”的方式行动。

我的夹克是土气的格子花纹，手包和靴子也完全不搭。还有这戒备森严的监狱，不需要一项一项解释它的意义吧。

“那么——”在最后的铁栅栏门前，狱警站住了，“我们就到这里。”

我走进，背后响起嘎吱嘎吱的关门声。通道左边是一长排嵌了铁栅栏的单人间，不过全都是空的。半当中孤零零地放了一把塑料椅子。椅子对面是间宫润堂的牢房。这座监狱里唯一的囚犯。

我坐到塑料椅子上，面对牢房。隔着厚厚的玻璃墙壁，正对面就是间宫润堂。

他盘腿坐在地上，背后靠着石头墙，看向我这里。

间宫润堂是他四十五岁时的模样。那是他身为小说家、编剧、诗

人和批评家的巅峰时期，无穷无尽地诞生出巨量作品，令所有人都望尘莫及。——翌年，润堂坦承自己犯下了七十三件杀人的罪行，然后采用谁也无法插手的方法处罚了自己。自裁。

四十五岁的间宫润堂。身高一米五出头，全身都是结实的肌肉，体形犹如柔道高手。粗粗的脖子上有一张圆脸，头发剃得极短。他盘腿而坐，纹丝不动，却令人感觉他不管保持这个姿势端坐多久，也能转瞬跳起，全速奔跑。随时都能一步跳到我这里来吧。即便有玻璃墙壁，也无法安心。——但是，我抹去了这个想法。这样的想法本身就是危险的。

“你放心。我就在这里，不会动。”润堂仿佛看透了我的心绪，开口说，“你在观察我的姿势吧。确实，即便是这样坐着，我的身体也处于随时待机的状态。我掌握了这样的诀窍。不过我重复一遍，你放心，我并不打算伤害你。因为我渴望与人交谈。”

没有哪句话比润堂的“你放心”更可怕。

“你好，初次见面。”

“欢迎。有什么事？”

“想和你聊聊。”

“对话。这正是我所盼望的。话题是什么？关于我做过的？还是关于接下来要做的事？”

“都不是。只是想请教你小时候起的生活。被父母、被教师责骂，向生活辅导员倾诉，诸如此类。今天希望您尽量少说。坦白而言，我知道你的每件事情。你所写的几百篇小说、随笔，我全都读过。”

润堂几乎没有眨眼，表情也毫无变化。微睁的眼睛固定在我身上，一动不动。

“——没有啊。”

“嗯？”

“没有气味啊，我是说。”润堂指向玻璃墙壁上开的圆孔，“如果有访客来到这里，就能通过气味知道上面的世界天气怎么样，有没有下雨，也能猜出肥皂、香水、化妆品的牌子。但是——”润堂的表情中

露出极其微弱的一丝怪讶，“你没有气味。真是有趣。人类只要有活动，空气中的各种分子就会附着到衣服和头发上。你没有。”

间宫润堂是天才的分析师。即便是第一次见面的人，也能从极少的细节中描绘出真实的人物形象。仅仅通过毫无特别之处的对话，便能在不知不觉间，让谈话对象将自己的秘密和盘托出。那时候润堂便是经常从气味中获取信息。

所以我特意擦除了气息。

“你真的是人类吗？”他问。

“——你真的是人类吗？”我反问。

润堂刹那间沉默了。通常润堂都是侃侃而谈，不过也有技巧性沉默的时候。但现在并非如此。他在飞速思考，以至于回答延迟了片刻。你真的是人类吗？——他察觉到我这个问题的真意了吗？

“有趣。我原本以为不管什么话都早就听腻了，但这样的发展却是很新鲜。”

“间宫先生——”

他举手拦住了我的话。“还没问你的名字？”

我微微摇头，露出微笑。“我没有名字。”

润堂细细的眼睛闭了起来。

“没有气味，也没有名字。和我相比，你更有趣。而且你这一身——简直让人无比好奇的打扮！土气的夹克、破旧的靴子、让人无从下手调整的糟糕搭配。这身打扮肯定代表不了你的品位吧。”

“怎么说呢？”

“是有人指点的吗？”他问。

“唔，谁知道呢？”

“有什么缘故吧。故意选这样的衣服，是在表达什么讯息吧？”

我面临一个微妙的局面。如果只想令他察觉真相，其实并不困难；但要求只能给出几乎无迹可寻的隐秘线索，让他依靠自身的洞察

力，找出这一状况背后的意义。

“啊……这么说来，我记忆中好像有过这样的场面。电影？”

“是的。”

“原来如此。”间宫润堂将脸凑近监室的墙壁。那是宛如建筑城堡用的厚重巨石堆砌而成的墙壁。外面是数十米的地下深处。不可能越狱。

“啊，原来如此，原来如此。——那么，你想谈的是什么呢？”

“想请你看看这个。”我从手包里拿出一本书。是一本大而陈旧的英文书。《白鲸记》。沉甸甸的。坚硬的皮革封面上，缀满了犹如树根、树瘤和老人静脉一样的凹凸。里面的书页全都膨胀着。

“掉到水里了吗？”

“请看看吧。”

我通过提供食物的抽屉，将书塞进房间里。润堂一打开书，便传来嘶啦嘶啦的刺耳声音。揭开书页，润堂的眉头紧紧皱在一起。

“这到底是什么？想当艺术家的年轻人创作的所谓‘作品’？”

润堂凑到打开的书页上。

印刷的文字不停繁殖、从一行行的排版中溢出来，相互重合、相互吞噬，不断增大，直至将整个书页变得一片漆黑。文字穿透纸面，又与别的书页相互融合、吞噬。那病灶一直贯穿到封面，形成一个个书瘤。

“不，这本书没有做过任何处理。某一天，它突然开始变形，最后发展到现在这副样子。没有任何外部的干预。是文字本身弄的。

“这种现象，很多情况下是其中一行文字在不知不觉中开始增殖、变形。仔细查看，会发现单词中的字母交叠、反复，中间又出现空格，导致单词分裂成意义不明的新单词。这一过程逐渐加速，转眼之间，文字便从一行行的排版中溢出，行间也承受不住，两行文字相互推挤，单词也在这一过程中相互连接、吞噬，然后又继续分裂。”

这一现象有各种表现形式。有时是页面内的所有行螺旋状缠在一

起，有时是章节的压缩与爆炸，有时是文字巨型化或者从纸上剥落下来，产生崭新的白页，然后又有新的文字群流入、繁殖。其实不需要细致的解释。躺在这里的书本尸体——被肿瘤吞噬殆尽的书本死尸，已经无比清晰地讲述了这种怪异的蹂躏有多么可怕。但这尸体还不是最终阶段。

“你以为我会相信？”

我耸耸肩，视线落在《白鲸记》上。“专程来到这里说谎，有什么意义呢？而且结果就在那里让你看，你还不信吗？”

间宫润堂对自己的五感抱有绝大的自信。相信自己的眼睛所看到的、自己的鼻子所闻到的东西。润堂始终很平静。“不止这一本书吧。”

“是的，很令人遗憾。成千上万本书都被这样的病魔感染了。而且——这些也是。”

我从皮包里取出一个塑料盒。这是录像带盒子。盒子封面上是身穿白衣的两个小女孩，她们身后红褐色的旷野无边无际。

“我没发现它有什么异常啊？”

“在电影放映时，半途会发生某种灾难。电影的内容会彻底改变。”

“能看看吗？”

“请。”

我将盒子递进监室里。

“很好，很好——”间宫润堂给了我一个狡黠的表情，“能不能把放映这东西的机器也塞进来？”

“如您所愿。”

“你怎么把设备搬进来？”

我没有立刻回答。

“设计、建设这个单人间的，不就是你吗？不，连这排牢房本

身、这座监狱整体，恐怕都是你造出来的吧。而且——造出这个我的，也是你吧？你造出我，把我‘加载’在这里。”

我满足地叹息了一声。间宫润堂的洞察力的确无比出色。虽然推测不能说完全正确，但也是无可挑剔了。这里补充一下：间宫润堂生前并没有在这样的监狱里坐过牢，这只是当前创造出来的架空场景。

“那么，我来准备观看用的设备。”

我伸手一指，单人间的角落里便出现了一台尺寸适中的机器。但润堂依然不动声色。“那么，你来这里的目的是什么？”

“只是想告知你这件事。存在这样的——我们称之为‘忌字祸’的现象。然后，需要你像这样和我谈谈。”

间宫润堂慢慢闭上眼睛，随即睁开，然后说：“录像带呢？”他似乎挤了挤眼睛。

“你一定会喜欢的。”

我从手包里取出小小的盒式录像带。外壳一次成形，没有接缝，磁带是完全密封的状态。周全地排除了任何危险。

“监狱里的磁带。完全就是在说我嘛。”润堂仿佛很高兴地接过设备，按下键盘形状的操作按钮，“那么就让我现在看看吧。”

音质极其出色的哥德堡变奏曲，从犹如玩具般的扬声器里流淌出来。

“谢谢。不是古尔德^[4]吧，不过也是相当了不起的演奏，非常——该怎么说呢——很像人类。”润堂露出满足的笑容，跟着旋律轻轻哼唱。

我不相信他的微笑。

那微笑也只是我通过文字技术创造出来的东西而已。

间宫润堂。

用我们的尸体拼凑出来的怪物。

#忌字祸

爱丽丝·沃恩是不是“忌字祸”的第一个牺牲品，历来多有争论。不过这里并不打算讨论这一问题。就事实而言，她是最早的案例，而且由于这一案例横空出世的表现，沃恩的悲剧成为历史事件，烙印在我们的集体记忆之中。这一点同样不容置疑。

沃恩是著名诗人。在她十三岁生日大约三周之后的一个早晨，她和平时一样，一边在自家附近的路上跑步，一边构想新的诗歌。早上没有行人。家人还在睡觉。风中略微有了一些冬季的征兆，在那风中奔跑的时候，仿佛推开寒风般的紧绷感令人心旷神怡。路面基本上都是干的，不过空气中还残留着昨夜的雨水气息。

“#宛若泪水洗净的眼眸”“#秋爽的清晨分外清澈”

写下这些片段的，是沃恩撒播在自己周围的无数“卡西代理端”。低功能版的卡西个体很小，几乎没有智能，不过借助于覆盖整个都市的普及浸透型服务群，便能发挥出便捷的秘书作用。与沃恩同样年纪的少女们，将它们作为身边的书记，将自己的行动和思考用文字记录下来。文体固然有各种形式，文章本身的质量也都令人不忍直视。只是少女们对这些糟糕的文笔乐在其中。

输出的文本，与同时记录的地点、时间、气温、周围的景象等主要信息的链接一同送往GEB。清除个人信息之后，这些内容成为GEB资源的一部分。全世界人的行为举止、喃喃自语，都以这种匿名的记录形式，不断堆积在GEB中。

爱丽丝·沃恩时常也会把卡西代理端的那些犹如废品一样的文章，编入自己的诗作。经过她的触摸，卡西的幼稚文章就会变成非常富有魅力的东西。

“#长长的黑发束在脑后，加速奔跑却毫不喘息，沿路的糖槭红叶破碎了闪耀的朝霞。”

从几十个不同距离和角度记录下来的动作和声音，在她的血液和神经节点上收集的生理数据，以及沃恩在这一时刻“参考”的十几部文学作品和音乐，以及设置在火星、木星轨道上的传感器的观测数据——那天早上的爱丽丝，一边锻炼，一边感受着这些从普及浸透型服务群流入的、如同疾风一般的新鲜信息。

是无数信息在解构自身的存在，还是无数信息在建构自己——

聚精会神的奔跑中，仿佛感觉到身体和精神都被吸入了那细细的

境界线。头脑中的广阔空间里，似乎可以看见无比遥远的水平线，那实际上也是她自己。水平线在远方微微振动。那声音引人侧耳细听。

那线条便是她的诗歌诞生的场所。

“#在这个时代，人类基本上放弃了‘写诗’的行为。”

“#自从‘缠结书架’与文字技术颠覆了人类的知识以来，便没有诞生出任何一项具有创造性的文学成果。”

“#爱丽丝·沃恩是在那焚烧殆尽的荒野中衔着橄榄小枝落下的鸽子之一。”

“#使用各种方向吹来的、出处和语气都大相径庭的文字，重新描绘自身的天才。”

“#奔跑的感觉非常好。”

“#水平线始终清晰可见，从那里始终能获得诗的灵感。”

“#那种舒畅让人就想赶紧回家开始输出。”

“#带着清爽的心情，一边奔跑，一边仰望明朗的天空。”

“#在天空中看到奇妙的东西，不禁停下脚步。”

“#飘动的头发垂落下来。”

“#空中飘浮着石头。”

“#飘浮在很高的地方。”

“#实际上离我应该有十几米的距离。”

“#形状和表面的质感都像是河边的鹅卵石，很光滑。”

“#极常见的石头，飘浮在空中。”

“#爱丽丝惊讶地揉了揉眼睛。”

“#孤零零放一颗鹅卵石在那儿，天空就像不再空旷了一样。”

“#并没有马格里特那样的幻想味道，只是一颗普普通通的石

头。”

“#然后。”

“#一眨眼的工夫，石头消失了。”

爱丽丝感到很奇怪。刚刚在空中看到的東西，转眼就不见了。

这时候，爱丽丝已经受到了忌字祸的富有侵蚀性与破坏性的接触。对于沃恩而言，接触在不足一刹那的时间里便结束了，忌字祸也离开了。沃恩完全没有意识到发生了什么，重新开始锻炼，同时也继续诗集的构思。她跑完往常的路线，回到了自己家。沃恩的“内在”已经被破坏了，但她对此全无察觉。

她来到餐桌前面，一边让用人服侍早餐，一边想要将刚才看到的奇异场景告诉母亲。她在寻找词句的时候，微微侧首。

就这样冻结了。

沃恩为了说出通常不会使用的语句，在自己的记忆中搜寻。但是，忌字祸破坏了这一过程的重要部分。沃恩之所以成为沃恩的个性、她花费十三年时间构筑而成的“沃恩这一设定”遭到破坏，因此她无法启动参考过程。沃恩的意识失去了目的，然而也没有返回的途径，于是便“宕机”了。生物是富有柔韧性的系统，可以从睡眠、失神、意识浑浊中若无其事地复原。沃恩的意识也转而重新启动。

同一张桌子前面的家人甚至没有注意到这次重启。

但是“沃恩这一设定”已经损坏了。重启的时候，读取这一损坏设定的时候，沃恩究竟看到了什么，没有人知道。用人的卡西忠实记录了惨剧的整个过程。爱丽丝·沃恩在行凶期间一直发出惨叫。残酷的杀戮者虽然正是爱丽丝·沃恩自己，但那惨叫也让人感觉她比受害者更加恐惧、更加战栗。“沃恩家的餐厅”事件中共有两人死亡，三人轻伤。受了致命伤的母亲爬到厨房，为了阻挡女儿而推倒了冰箱。从结果上看，倒下的冰箱的确导致了女儿的死亡。而母亲本人也在送去医院之后两小时内死亡。

餐厅事件就此告一段落。

问题在于，爱丽丝·沃恩是一位诗人。

沃恩的诗，不是用笔在纸上写的那种。那样的诗已经绝迹了。她

的诗，是在GEB——“永恒的黄金书屋”中肆掠的词汇之台风。借助卡西代理端的支持，爱丽丝一天中写出上百篇诗作也不稀奇。那些诗作一旦被追加到她在GEB的“诗集”中，词汇便依照自身的潜能，与以前写的诗相混合，或者反复增殖、分离，让整体都变得新鲜。在GEB中，同样的诗集成千上万，而爱丽丝的诗集比其他任何人的都富有活力。内省、艳丽、令人饥渴，不断驱散、吞噬他人的诗集，反复衰退与成长，形成罕见的巨大规模。如果说台风是“代谢热与水的生物”，那么也可以说爱丽丝的诗是一种“代谢词汇新鲜度的生命”吧。这诗集与爱丽丝·沃恩随时保持连接。由于爱丽丝（和卡西代理端们）不断投入新的诗作，这台风处在不断的变化中，同时也不会丧失一贯性。

只要成为台风，必然会有人为此激动。有些人就喜欢追逐台风。许多人频繁访问沃恩的诗作，享受于它带来的猛烈风压。

这天早上也是一样。

“沃恩这一设定”的损坏也波及了语言台风。台风失去控制，爆发的语言风压导致几个前来访问的人刹那间毙命，同时也破坏了数百人的“设定”。其后果虽然各有不同，但其中也有一些行为酷似沃恩的案例。

这种情况也只算是一次灾害，可以说尚局限在一定的范围内。真正的灾难是在几秒之后，冲击开始波及无数连接在“沃恩台风”上的二次作品，像雪崩一般扩散开来。

这一切仅仅是忌字祸刹那间的心血来潮。

3

“咱”在看电影。

充满压迫感的平原占满了整个画面。干燥的土地上全是碎石。稀疏的矮草颜色发白，不知道是真的已经枯了，或者仅仅是画面拍摄的缘故。

前景立着两个女孩。一对年幼的姊妹。就是在文化馆看那部《弗兰肯斯坦》电影的姊妹。她们身穿同样的白色衣服，手里提着上学的

书包，站在略高的地方，眺望视线所及处的干燥大地。脚下的土地缓缓延伸，融入视野中的辽阔平原，直到远方带着青色的山棱线为止。视线一览无遗，什么都没有。这是只有西部片中才能看到的质朴旷野。

风在吹。在我后方，放映机喀啦喀啦作响，那声音仿佛逐渐与风声融为一体——啊，这么说来，周围毫无变化的平原，不知什么时候，也变得与屏幕本身难以区分了。

平原上似乎笼罩着细微朦胧的雾气，微微摇曳。那是被风吹动的矮草，还是胶片的颗粒干扰，或者仅仅是观众的视觉噪声？

“那个带水井的房子。”

姐姐指指下面。有座小小的房子在朦胧的平原上若隐若现。旁边似乎有一口井。

“那边？”妹妹回应了一声。按照姐姐的说法，那里有电影中出现的弗兰肯斯坦的怪物——实际上里面住的是蜜蜂巢的精灵。

两个人站起身，走下山坡。背影逐渐远去，直到变得犹如豆粒般大小，溶解在风的、颗粒的、视线的噪声中。她们走向屏幕本身——电影的初始之处。

我绷紧了身子，生出一种不祥的预感。

这个地点，还有这部1973年上映的电影，似乎都已经落在忌字祸的射程之内了。预感逐渐变强。膝盖上的手紧紧握住。拳头咔嗒咔嗒地颤抖着。恨不得马上站起身逃出去。

但逃走是不允许的。

姊妹的身影终于消失了。平原上的朦胧摇曳愈发激烈，砂色的颗粒混乱起来。

就在这时——

流动的地面、平原的中央，呈现出一个半球形，犹如柔软的糖饴浮出巨大的气泡。半球以极快的速度生长、扩张，不断吸收地面，仿佛地面只是单纯的材质一样。半球自身不断成长，很快便占据了平原的大部分。但球体的边缘（球的断面）还在继续扩展。这个球体的大部分都在地面之下。

我做好了准备。这个球，比画面上所有的东西都大。比这电影更大。隆起转眼便抵达了屏幕边缘，随即突破出来，我所在的观众席前排也被吸进了球的表面。

我只能无奈地将视角转移到遥远的高处。回头去看，只见球体终于展现出完整的形态。砂色的石头，犹如迷路的小行星，飘浮在刚刚仍在放电影而眼下只是一片虚无的地方。

接着，球体就像是承受不住自身的重量一样，哗哗地朝内部崩塌。它的表面出现凹陷，崩塌引发新的崩塌，表面的形态轰然变幻。

在这场干燥的雪崩之中，我看到刚刚那部电影的各个场景一边继续播放，一边被吞噬进去。音轨中包含的全部台词、配乐和音效，犹如临死前的惨叫一般轰然作响。接着，那声音骤然切断，崩塌停止。回过神来时，小天体的表面上呈现出酷似梅里埃^[5]哭泣月面的纹理。

当凹陷的形态崩塌，月球表面又像多米诺骨牌倒塌时一般重新变了模样，球体不再是月球了，而像是紧紧握住的拳头。手指与手指相互融合，骨节凸起。

4

高高的书架贴着墙壁，几乎顶到了天花板。书架被深色的皮革书脊填满。那是吸收光线的材质，所以在下午四点的时候，这间书房显得要比实际时刻更接近黄昏。书脊上的烫金文字都被磨光了，染色也黑黝黝的，只有微弱的光线从纤细的窗棂间照射进来。窗户是固定的，从地板直抵天花板，宽度约有半米。光线在形状复杂的中庭迂回半晌，最终化作孱弱的形态，抵达这里。

窗边放着一把颇具古风的椅子，椅脚呈现出优美的曲线。椅背很大。“咱”要将间宫润堂放在那里——便放在了那里。

被放在那里的润堂咳嗽了一声，眨了眨眼睛。从单眼皮下的细长眼睛中，很难读出表情。眉毛很淡，整个脑袋都是圆圆的。润堂摸摸自己的脸，从脸颊一直摸到下颚，又摸了摸耳朵，侧头沉思。他的脖子又粗又短，矮矮的身躯很结实，也很成熟。临近四十岁的间宫润堂

结实健壮，身穿立领衬衫，纯棉短裤。脚上是皮拖鞋。

“初次见面。这个房间怎么样？”

润堂似乎有些不满。“这衣服是怎么回事？脱不下来嘛。”

“你的衣服没有纽扣，没有拉链，没有绳子，当然也没有腰带，没有缝线。这是贴合你的身体纺织而成的，所以除非撕裂，否则脱不下来。”

这衣服是在这里与润堂本人一同描绘出来的——就在方才。

“这个场面看来不好对付啊。你占据了压倒性的优势。”

“正是为了请你明白这一点。”

“消灭我也是轻而易举？”

“是的。另外，你的话语对我也不会产生任何影响。”

你在我面前处于完全的劣势——如果这样宣称，间宫润堂必定会排斥。适当维持这个状态，是我的任务之一。虽然非常危险，但也不能避免。我们需要尽可能多的“润堂”，而每个润堂之间的差异也是越大越好。

“我特别想抗议的是，”润堂指指自己的左耳，“这个耳朵。我绝对无法接受。”

和右耳相比，他的左耳显得很不成熟。

唯有这只耳朵是十三岁时的模样。

“你应该知道吧，这只耳朵我在读小学的时候亲手割掉了。”

“我知道。那时候你还有两个姓。在学校是母亲的姓氏间宫，户籍上还是父亲的姓。你和母亲一同生活在人口三万的小小地方城市里。你割掉耳朵，是在女教师来家访，被你杀害的时候。”

“我没有杀她。她是自杀。”

“她用你的刀刺进自己的咽喉。”

“没错，柘植老师用了我的刀。谢谢你——我很久没有想起这个

名字了。柘植雪子。”

“老师完全没有自杀的理由。夫妻恩爱，长女小学四年级，次子在上幼儿园。她的生活很幸福。”

“有理由。每个人都有理由。我仅仅是稍微推了她一下。”

“你唆使老师自杀。不是胁迫，也不是催眠，仅仅是通过交谈。”

间宫润堂具有可怕的能力，仅仅通过交谈便能将对象逼入死亡。至少他本人是这样写的。如果润堂有心，不管是什么样的对象，都会自己走向死亡。

七十三人。

他亲笔写下受害者的名单。

经确认，他手记中的所有人都真实存在。他们都和手记的记载一样，与润堂具有某种关联，死亡情况也和手记的描述一致。柘植老师是第八位受害者。当间宫润堂还在读小学低年级时，这种能力就已经发展起来了。最初的“牺牲品”是他班上同学的父亲。那个人崇尚暴力，动不动就威胁他人，所以在同学、教师和其他家长当中，都很有名。某天上班路上，他突然猛打方向盘，朝对面的车流冲过去，连续撞上好几辆车，当场死亡。而就在前一天傍晚，他曾经和润堂谈过话。

有的自杀是在交谈中发生，也有的是在几个月、几年后才发生。按照手记里的描述，润堂仅仅通过对话，就会将对象自己都已经彻底忘记的秘密或者罪恶暴露出来，并静静地加以谴责。

手记中再现了一场对话中的极小的一部分。那是润堂令同辈作家服毒自杀的对话。不管是谁，只要读到这段对话，都会认可手记的真实性。记录润堂语言的文字，会引发怪异的感觉，就像虫子一样扭动不停，似乎要爬进抓着手记的指甲缝隙中间。润堂记录下的当面辱骂，至今还有无数机构在进行分析。

“——仅仅通过对话。”

“也没有那么夸张。”润堂似乎很无奈地回答，“柘植老师单靠语言还不行。她很坚强。为了逼迫她，我也不得不付出耳朵。后来再也没有那么费力的对手了。对我来说，那是人生最大的耻辱和污点。我不想再做一次那样的蠢事。换句话说，这只耳朵，是我人格的核心。但

是你让我又长出了耳朵。这是蔑视我的尊严。”

他话语中带着愤怒，但外表上看不出来。眼神中是无聊、不高兴又略有些兴趣的情绪慢慢混合在一起的冷静——就像是冷却的浓粥表面凝结的膜。那是他的标志性眼神，不管是谁，听到间宫润堂这个名字，眼前就会浮现出那种眼神。

“成人的头部，小孩的耳朵。我的技术可以轻松实现。这项技术本身，便是我的核心。虽然你自负于自己的能力，但连离开这间没有上锁的房间都做不到。在我看来，你只是无足轻重的存在而已。”

润堂的眼神变得锐利起来。“我不要这样的耳朵。”

“那你可以再做一次。虽然没有剃刀，但你可以把它拽下来。”

“如果你下令扯掉，我就会用力扯掉它吧。”

坦白地说，我很惊讶。润堂已经逼近核心了——不，他就站在核心上。

“……的确如此。你在我们手里。”

“我们。我们。”润堂没有放过一个字。仅以对话就能杀人的人，有着超人的分析能力。“这是某个项目吧。我是项目中的素材。”

“的确。”

“复原小学生的耳朵，自如地操控行动，穿上无法脱下的衣服。有这样的技术吗？”

“你自身就是这种技术存在的证明。”我勉强这样回应。

“至少我似乎不是物理的实体。是在信息层面模拟我吗？”

“某种意义上是这样。但要模拟真实人物的肉体、精神和行动，从复杂性上考虑，你也知道这是不可能的。尤其是目标人物早在三十年前就已经死亡了。”

我的任务，就是让间宫润堂认识到这一点。他是死者，不是这个世界的人。尽管如此，通过我们的文字技术，可以暂时将他唤醒。

我们——在GEB中展开的数千代理端各自描绘出的数千个间宫润

堂。我将事实告知了其中一个。告知、催促其认知。

你是死者。

一个拼接而成的怪物。

不完全的亚哈船长。 [6]

然后——

“假如我没有被模拟……”死者、怪物、亚哈船长从椅子上站起来，和我正面对峙。结实的矮小身躯。犹如柔道高手般的自然站姿。背后的细窗，像是煮沸的松脂一样变换颜色。夜晚正在逐渐渗透。我感觉润堂的身躯仿佛正在散发夜晚的气息，一时不知如何开口。是被他的气势压迫了吗？润堂朝我迈进一步，凑近我。“假如是这样，你在做什么？”

“我——”我感觉到润堂恐怕已经得出了结论，但还是告诉他，“我在‘书写’你。”

#书信 [7]

那个所有人都幸福的时代一去不返

祈祷再度与神相会

自从在内战中分别之后，每天都在祈祷

这失去的村庄

祈祷费尔南多和女儿们活下去

这个家，除了房子，已经完全变了

里面的东西消失去了哪里……

这么说不是因为乡愁

这几年，没有这样的感觉

身边周围许多东西都失去了、损坏了

留下的只有悲伤

和失去的东西一起
仿佛真实体会人生的力量也消失了
这封信你能收到吗
外面来的消息有些混乱
请让我知道你平安无事
真心的
特蕾莎

5

“我”在破旧的公立住宅的一个房间里。这是在小小的地方城市郊外农田中建起来的三层小楼。粗糙的榻榻米，受过阳光的暴晒，经过擦拭，又落满尘埃。窗户已经有许多年没有擦过，变成一片煞白，只能隐约看见外面的田畦。金色的稻穗被前一天的台风吹倒，就像是柴犬背上剥下来的皮铺在那里似的。

“我”将视线从铝框的窗户上移开，落在浮现了无数圆圈的纸门上。回过头，少年正座在布团上。黑色的中裤和白色的衬衫。左耳已经没了，鲜血将衬衫从肩膀到胸口都染得通红，但浸湿了布团的血并不是少年的。在他对面，一位女教师也是正座的姿势，上半身朝前扑出，额头落在榻榻米上，双手绕在咽喉下方，刀尖从脖子左边穿出来。距离死亡还不到一个小时。外面远远传来“晚霞渐淡”的音乐，伴随音乐的还有“小学生们快快回家”的通告声。那是柘植雪子长女的声音，不过少年也许不知道吧。他刚搬到这座镇子不久，转校还不到两个月。

“平君，平庭彦君。”

我招呼了一声，少年像是吓了一跳似的抬头看我。他亲手反锁了玄关的门。

“谁……”

少年正式成为间宫润堂是在五年后。最早使用润堂这个笔名，是从初二的文集开始。平庭彦，这是少年的名字。这时候的他体格还很纤弱，就像真正的孩子。

“不要动。出血刚刚要停。”

当然，让伤口转眼痊愈也毫不费力，但我更想保持现状。延伸到房间的砂砾小道，脱轨的障子门，堆满了塑料袋和脱下的衣服以至于无处落脚的地板。过时的游戏机。其中散落着未开启的书信。天花板上垂下来的黑绳。灯泡坏了，摘下来了。

仅仅站在这里，就能真切感觉到束缚庭彦的贫困。

“没事吧？很重的伤呀。”

当然不会没事。实际上庭彦在割掉耳朵的几分钟后，因为剧痛和失血而昏厥了。此刻我对事实做了大幅润色，才“写”了这一出。为了更加深刻地刻画平庭彦的形象。

“刚才你和老师在做什么？”

我坐到庭彦旁边。

“只是在谈话。”

与名字给人的印象相反，她是个矮矮胖胖的浅黑女子。肩膀很宽。粉红色短袖衬衫的袖口里露出来的手肘很粗糙。头发又短又硬。

“只是谈话，就会刺自己的喉咙？”

“……”庭彦没有反应。

“这是第八个了吧？”

少年的眼神刹那间有些摇曳，随即掩饰住自己的狼狈。

“一定要做到这种程度吗？”

“……”

少年低垂的脸上，浮现出无法掩饰的另一种感情。非常沮丧——更准确地说，是近乎绝望。在这里的，是一位渴望某种东西，但无法实现愿望的孱弱少年。我颇感意外，只好坐到庭彦旁边。

“你是不得不做到这种程度的吧。”

“.....”

“转校过来没过久，你就写了一篇作文。‘柘植老师笑嘻嘻的，声音很大，握手很用力，手上的皮肤很结实，让我很吃惊。后来听说是打垒球的缘故。这么黝黑的老师，以前在哪个学校都没见过。’”

平淡无奇的文章。这很重要。

间宫润堂一生写了十万张稿纸以上的文章。无论哪篇文章，都充满了过剩的表述和奇怪的技巧，并且在读者手中也充满了仿佛要钻进去似的异样运动感。从小学一年级所写的郊游作文开始，就一直如此。但是，唯有这一次，他写了平淡无奇的句子。

“你.....喜欢柘植老师吧？”我用自己的手握住庭彦的手。很凉的手。“不是对女性的那种喜欢。不过，你被柘植老师的手触摸过，感觉到了什么吧。”

庭彦的手紧紧攥着，就像他封闭的心。

“你有可怕的‘才能’。但你觉得，如果是柘植老师，应该能承受得住，是吧？但你控制不住那种‘才能’。老师的承受力越强，你的力量也就越强。最后直到割下耳朵，逼迫老师.....”

说到这里，我忽然发现一件事。

庭彦的手没有手指。

准确地说，是所有的手指都融合在一起，仿佛被紧紧捏在一起的石头。我条件反射地想要抽开自己的手，但是抽不开。

“.....”

仔细一看，我的手被封在这个没有缝隙的手里。

“.....你的手，已经拔不出去了。”一个声音轻轻地说。

没有道理。我——我们在这个书字空间中，拥有绝大的世界描写权限。我们通过“书写”描绘出这个世界，所以要将我的手从这个石头一样的手里拔出来，应该轻而易举.....这时候，我终于意识到，“我的手，被封在这个没有缝隙的手里”——能够这样写的，除我之外，

再无他人。

或许还有？

不明白。不明白。

“可以听我说说吗？”庭彦的声音很平静。“我发现有一点很方便。只要这样被按住手，你就不会像老师那样死掉了。也不会逃跑。也不能捂住耳朵。可以一直、一直、一直听我讲下去。”

是谁在写庭彦的台词？

是我吗？

是忌字祸吗？

或者——是庭彦自己吗？

“不管多长的话，你都会听下去。”

6

“间宫润堂率领三艘宇宙舰，开始攻击火星卫星轨道上的岩石状智慧生命体”，或者“蛮人润堂，双腿跨在从水中出现的怪物身上，用尽全身力气，将石枪的枪尖刺入怪物光滑的后背”，诸如此类，只要这样书写，立刻就会成为现实。这是“我们”所在的书字空间、谷德尔的缠结书架以及通过文字技术架设而成的巨型伽蓝的特质。细致的描写其实并不是非常重要，只要能够确定构成根基的言辞，确定哪怕仅仅一行句子，麇集而来的卡西代理端便会堆积起相应的细节描写。GEB的代理端与民间用品有着巨大的性能差异，威士忌一般干涩炙热的文体也罢，鲜奶油一般旋转而滑腻的文章也罢，都能比人类做得更加贴切、多彩，独具一格。

因此，我们现在是在一艘破旧帆船的船长室里，和间宫润堂相对而坐。这个时代还没有蒸汽机。房间的每个角落都弥漫着海藻和油脂的臭气，所有地方都湿漉漉的，沾染了潮水的湿气。

“那，我又有什么惹你不高兴了？”润堂愁眉苦脸。他的一条腿换

成了假肢，和亚哈船长一样。

“因为你逃得快。”

“不是说那个。是说这里的饭。”饭桌上放着腌猪肉和土豆汤。

“离开母港已经一年了。要想吃新鲜的食物，那就做好船长的工作。如果抓到鲸，就能吃到烤霜降肉^[8]了。”我提醒他。

捕鲸船才不关心鲸肉。就算眼前切下一片沾血的新鲜肉片，这艘裴廓德号上的船员也不会张口的吧。

抹香鲸的巨大头部储存着巨量的油。这被称为鲸蜡，又叫脑油，是蜡烛和润滑油的原料。从它的皮下脂肪里也能采集大量油脂。在石油普及和植物油价格降低之前，人类可以说就是在鲸这一资源的数量范围内活动的。鲸。为了狩猎这种散布在辽阔海洋里自由活动的油田，人类组成了最具适应性的系统——捕鲸系统。将鲸钓上来切割的巨大装置、船上绳索的堆放方式、人员的招募方法、租金的分配、船与船之间的协议。一切都以捕鲸这一活动为中心。人类历来如此。适应得过分了。

“——你是船长，谁都不用怕，只管吃就好了。”

“船长？像疯子一样咒骂船员，最后把自己绑在‘忌字祸’上沉到海里是吧。”

我笑了。

“没必要按照《白鲸记》的剧本行动。这艘船并不是在找忌字祸。”

“对了——”硬邦邦的肉甚至能戳出声音，润堂终于丢开了叉子，“你真的很啰唆，你们都这样吗？”

“因为采访是工作。交谈。这样你就会给出反应。这个反应虽然是卡西当场写出来的，但以某种方法综合这些反应，就能在其他场所描绘出虚拟的你。积累细微的描点，计算出‘间宫润堂’这个复杂而庞大的存在。”

“有趣。问一答十。你没感到不安吗？没有怀疑实际上是我在采访你？”

润堂果然是剖析人心的名手。

“那也无所谓。不管怎么样，对我们想要做的事，都没有影响。”

“真是够冷淡的。好吧，有信心总是好事。但是我有一个疑问。想请你回答。”

“请说。”

“如果这个我，是你在写的话，‘这个我’不管怎么想，都不可能是间宫润堂，而应该只是‘你’而已。”

“这是很关键的疑问——我可以稍微展开谈谈吗？”

波浪拍打船舷的声音。船身的嘎吱声，船员们说话走动的声音，在我们的对话背后浮动。

海浪晃动着整艘船。

包裹我们的这一切，都仅仅是在极细微的领域中以超高速书写出来的文字。

“我”的实体是卡西的高机能扩展版，实际上位于这个场景，也就是船舱的外面。因为所谓书写，是要在外部做的。

首先必须说明GEB的产生过程。无论如何都要让润堂理解。否则，“间宫润堂”不可能与忌字祸势均力敌地战斗。

“润堂先生，记得谷德尔吧。”

“你在取笑我吗？别说谷德尔，卡西我也知道。谷德尔不就是那个开发了全新的万维网检索算法——叫什么来着……网页排名？转眼间颠覆了整个市场的企业吗？”

“……是的。谷德尔巧妙地融合了检索和广告，巩固了经营的基础，进而遵循‘整理人类一切信息’的企业宗旨，以疯狂的势头不断拓展自己的事业。新闻的自动编辑、地图、相册、视频动画、操作系统开发……然后，在2009年，将全世界图书馆的藏书数字化之后提供给用户。这项服务的正式名称是‘谷德尔的缠结书架’，简称GEB^[9]。”

“这些都记得。将出版的一切书籍连同图版一起电子化，切碎、发酵，形成泡菜状的数据云，以此赚钱是吧？我没有任何兴趣。”

“是吗？为什么这么想？”

实际上，润堂也在写这类作品。

“我基本上不读书。初中三年刚好读了七百册，这就足够了。读书之类只是基础训练。和俯卧撑什么的一样，早就腻了。”

“训练什么？”

“训练如何钝化自己的力量。我的语言过于强大了。小学一年级的時候，我写郊游晕车的事，老师读了就吐得一塌糊涂。我读书是为了参照样本，看看降低到哪种程度能让普通人阅读。说实话，纯粹浪费时间。”

“你写了那么多作品，都是反复斟酌过的吗？”

“当然。把本心直接扔出来，根本不是艺术吧。虽然没人看透这一点。”

的确，如果润堂放肆地以真心写作，不知道读者看到一半会怎么样。

“总之不管怎么说，还是有点用处的。虽然没上高中，没有学历和现金，靠这个也能挣钱。”

“这样写出来的书，不是也被谷德尔的服务项目收录进去了吗？”

“所以说被收录也无所谓，虽然确实导致书的销量有点下降。”

“是吗？这个暂且不说了吧。总之，GEB就这样开始了，和预计的一样，积累了巨量的文字。一开始是全世界图书馆的藏书，然后逐渐扩展搜集对象，最终发展到所有刊物、印刷品、政府和上市公司的文件，还有印刷术发明之前的手写本、手抄本。也就是把世界上的一切‘书籍’全都吞噬进去。

“当然，电影和音乐也有同样的项目。通过高度发展的图像解析技术，将画面上的内容和音乐的效果言语化，读取到GEB的文脉中——借用你的说法，就是成为泡菜的一部分。

“最早围绕著作权的纠葛纷争，现在回想起来，真的都是些细枝末节的问题。

“GEB的真正意义之一，在于将世界上一切‘纸面’的信息，都吞进谷德尔的肚子里。”

“肚子里？”润堂问。

“人类总感觉是通过谷德尔检索万维网，实际上只是在检索吞进谷德尔肚子里的虚拟万维网而已。而且是在那肚子里，以独特的算法解析、解体、相互关联、排序。即使对于那些元数据，也在做同样的处理，在代谢检索查询的同时不停变换。”

“‘纸’上写的东西，也收在同样的肚子里——”

“从某种意义上说，像这样收进GEB的文章，都是匿名的。当然，书上还是带有作者或者出版人的信息，但裁剪得太碎，相互关联又在不断推进。而且作为检索结果，用户首先读到的是书的内容。GEB这座图书馆里，书都是书脊朝里插在书架上。”

“这也无所谓吧。我对于作者们‘是我是我’纠缠于权利的做法本来就敬而远之。”润堂评价了一句。

“另外还有几件事情。其中之一是，‘纸’上埋藏的信息，比谷德尔想象得更加多样。一旦被书写、记录下来，便会大量出现没有任何人阅读，也没有任何人理解的信息。比如说，仅仅是十九世纪，在欧洲的一小块地方爆发的小型战争，就会产生无数公文。那些都是异常琐碎的文字——投递给外交官的宴会邀请函。一件外套、一个背包的采购申请。伴随领土割让而产生巨量土地账册的改写。几万人赏赐事务的文件等等。数量无穷无尽。至于说回忆录，从大政治家的回忆录，到士兵赠送给图书馆的私人亲历记，也是包罗万象。”

“大量的琐碎资料，如果也接受谷德尔式的解析——如果与万维网的信息自由自在地结合对照——会诞生出前所未有的洞见吗？好吧，大概有这个可能。其他的事情呢？”润堂追问。

“LEBAB 1.0的开发，以及卡西代理端的出现。”

一个大浪打来，烛台摇曳不已。我们在船舱墙壁上映出的影子也摇摆不定。我在这个船舱之外，没有书写任何东西。在这里，只有船舱和大海的感觉而已。虚空中的船长室。

“那，LEBAB是什么的缩写？”

这一次轮到我微笑了。“不是缩写。只是巴别塔‘BABEL’这个单词

的倒序拼写而已。那谷德尔全力以赴开发、综合而成的多语言翻译引擎，但它并不仅仅是商业或交流的工具。LEBAB更加深刻——其目的是保护面临灭绝危险的弱势语言。即便讲述那种语言的人全部死亡，也能将之传承下去。包括已经灭绝的语言、现行语言的古老形态等等在内，LEBAB大致覆盖了一万种。也就是说，向谷德尔中添加一篇文章，当即就会生成一万种不同语言的版本。

“收藏在图书馆里的文字书写，仅仅是纸张和墨水。不管谁打开书库，抽出书来翻阅，内容都是相同的——”

“但是，一旦化作电子数据，最终就不是这样了。”润堂插话。

“没错。之前从未被翻阅过的文本，开始和其他的文本、绘画、音乐发生联系。于是诞生了作为联系媒介的卡西代理端^[10]——复杂适应性系统代理。卡西赋予文章一种‘感受度’，它自己采取行动去满足需求，不断组织、联想、结合，产生出更高的智力价值。”

“那就是你的祖先吗？”润堂问道。

“是的。卡西不断响应检索请求，无休无眠地耕耘GEB内部——于是，GEB就变得过于复杂，再没有哪个人能够理解它的内部状态。虽然能够评测它的规模和构造复杂度，但也仅此而已。其实质、其内部诞生出怎样的意义，没有人知道。

“一个谁都无法把握的意义、思维和联想的巨型复合体——这已然等同于‘第二自然’的出现了。从这个意义上说，人们知道那里有什么，也可以使用它，但再也无法理解了。”

“就连你们也不行？”

“一只蚂蚁理解整个蚁穴的构造吗？我们也受限于自己的机能。卡西推测用户的检索意图，参考多个原始出处，书写出最为合适的结果——虽然极其高效，但本质上只是一个检索、书写代理，寿命非常短暂。”

“每当有人进行检索的时候，你们就会诞生于世，书写答案，然后被废弃？”

我点点头。“因需生成，然后消亡。在某种意义上说，我们就是这样的卡西的集合。”

“集合？”

“我”是卡西的临时合作工作形态，是数千、有时数万单位的微小代理各自作出报告，然后这些数量庞大的报告依照某些约束条件被总结、书写出来——简单来说就是这样。”

“好像有点复杂。”

“……人类不一样吗？”

润堂露出苦笑。“那么，现在所写的这个，你和我的对话，也是检索的结果吗？”

“是的。”

“那么我想问的是——”润堂的身体略微前倾。仅仅这个动作，周围的气氛就变了，“发出检索指示的是谁？另外，你到底在GEB的什么地方检索？”

“间宫先生，可以回到你最开始的疑问吗？”

“唔？”

“你的疑问是这样的——在这里的间宫润堂，如果仅仅是‘书写’出来的东西，而进行书写的又是卡西，并且你不是模拟的产物的话，间宫润堂到底是从哪里涌现出来的？”

“哦，是吧。”

“然后就是现在的问题：谁在检索、在哪里检索。回答是这样的：‘我们’所检索的，是你的超过十万页的作品，还有作品中直接引用或提及的其他一切作品——被翻译成一万种语言的所有版本，再加上与它们发生联想关系的庞大作品群，包括你非常喜欢的电影、音乐。”

润堂仰天大笑。“也就是说，从我和其他什么人写的东西当中提取词句拼接起来，书写出来的就是这间船舱、这根蜡烛、这顿饭菜、戴着这条假肢的我？”

“没错。你现在说的这些话，当然也全都有出处，虽然是以词语为单位打散汇集而成的。”

“原来如此，将死亡的词句拼接起来，让我像在讲话一样，把我‘书写’出来。我是词汇尸体拼凑成的吗？但是，真的仅靠这种做

法，我就能成为间宫润堂？”

“你一个人远远不够。但‘我们’针对间宫相关的作品群，同时开展数以万计的检索，书写出巨量的结果。这些文本作为单位要素，又在其他场所进行计算。数以万计的间宫润堂和平庭彦重合在一起，便会产生一个连润堂本人都未曾意识到的整体的间宫润堂。”

“我还是无法接受……”润堂的语气显得饶有兴致，表情也差不多是津津有味模样。他在寻找适当的表述。“那么假设‘我’成功与忌字祸相遇了——又能做什么？凡是人类的智力资产，忌字祸都能让它改变，对吧？我既然也只是文字，自然不可能有胜算吧。虽然说失败的是你们，并不是我。”

“彼此都是对等的。忌字祸的形态，也只不过是文字而已。”

“哦？”看来，即便是润堂，也尚未理解这一点。

“忌字祸在展现自身的时候，必然是采用岩石、砂砾、小天体之类的形态，但并不代表那就是它的‘实体’。它也许在GEB之外确实有实体，不过也可能只是在词汇中自然发生的现象。

“能够确定的是，忌字祸只能通过GEB被发现。就像是音乐必然是作为某种媒介的振动形式而出现的一样，又比如不管什么小说都必须通过词汇来表现。

“与其说忌字祸能够重写词汇，不如说忌字祸存在于被重写的行为之中。既然如此，我们只要比忌字祸写得更快、更强就够了。对吧？”

“这就是说……”润堂兴味索然地说，“期待我做的就是，飞快而大声地说教吗？”

“完全正确。”

#爱丽丝·沃恩

这天早上，爱丽丝·沃恩很早就醒了。外面天色还很暗。爱丽丝从小就不是喜欢赖床的孩子，不过这一天之所以立刻爬起来，也有另外的原因。

她在继承自祖母和妈妈的漂亮书桌上展开电脑终端，无声无息地连接上谷德尔光纤视镜。终端显示器的画面内出现了模仿古老显像管

的子画面。子画面上有一个架在十字架上的男性身影。沃恩无瑕的视线，被男子的身影深深吸引。那是真挚淳朴的眼神。

男子全身都是血。因为全身的皮膚都被剥开了。从胸口到腹部，沿着身体的中线，左右对称地剥出两块皮膚，吊在上方，宛如翅膀一般。而男子还活着。

这不是拷问。这个人正在自杀。通过自动化装置，按照预定的顺序将自己解体，这种自杀方式愚不可及，简直像是个低劣的玩笑。但令人震惊的是，在这显像管上呈现的身影，却洋溢着一种庄严感。这种庄严感究竟从何而来？爱丽丝十分不解，她已经连续看了三天自杀实况。

准确地说，这场自杀，早在三十年前就已经完成了。这个人身为作家，登上名声与财富的顶点，却坦白自己具有通过交谈杀人的能力。他留下数量庞大的手记，从此销声匿迹，但突然又在谷德尔的视频服务上现身，开始向全世界转播自裁的实况。

迎来生日的爱丽丝，视听年龄限制被放宽了一些。她四处浏览，偶然间发现了这个视频。如此人工性的、展示性的自杀！捆绑男子的十字架本身也是医疗机器人，十几根机械臂各司其职，根据预先接受的指令，对这个下达指令的人进行处理。当然，这一臭名昭著的行为，爱丽丝以前就听说过。

她读过很多润堂的作品。虽然拐弯抹角的斟酌韬晦令人苦笑不已，但如果去除那些奇怪的装饰，就会展现出抒情的、惹人爱怜的心像。其中洋溢的孤独之感触，犹如崭新床铺上的凉爽床单，让爱丽丝非常喜欢。

录像开头（这时候还没有架在十字架上），男子说：“我想一点点从这世界上消失。我在忏悔自己的罪孽，也不再犹豫。我将从外侧开始，一点点切取、削落，慢慢减少自己。我可能中途就会毙命吧，不过我想尽量不让你们知道我是何时死去的。当最后一片从这个十字架上削落的时候，我就消失了。然而罪孽不会消失。所以我惩罚自己承受与这罪孽相称的业苦，直至最后。”

扯淡。

爱丽丝当即认定，这是在说谎。

并不是说他的公开自杀是伪装的，他本人其实还活着。而是说，

他说自己想要消失，这是言不由衷。爱丽丝甚至觉得，他在讲完这些之后说不定会再吐个舌头说：“刚才都是骗人的”。

他不可能想要消失。更应该说，他根本不想消失。

爱丽丝觉得自己完全理解他。作为一个具有同样语言才能的人。

他肯定想逃到哪里去吧，爱丽丝想。不是转身向后逃走，也不是欢喜雀跃地远遁。硬要说的话，可能类似于——散逸？

没办法。语言就是“那样的东西”。稍不留神就会变得支离破碎，逃之夭夭了。

但是……有点太快了吧，润堂先生——爱丽丝在心里低语。

男子那犹如翅膀的皮肤被仔细取下，机器开始剥除胸部的肌肉。格斗家一般的结实胸口痛苦地扭曲着。

爱丽丝在这里暂停了视频，站起身，脱掉睡衣。她穿着内衣来到窗边，确认外面是个好天气。天已经亮了。

只有这个时间，爱丽丝才会脱离卡西代理端。她默默凝望逐渐明亮起来的天空。高处的飞机云抢先一步沐浴朝阳，熠熠生辉。

天空中似乎有强风。眼见着飞机云扭曲成无法理解的文字。对了。爱丽丝小时候沉迷于阅读天上的文字，让父母很是担心。

应该能读，年幼的爱丽丝想。那是风在天上写的文字。

7

单人间的大型电视上只剩下石头和虚空。

电影在中途落向自己的内侧，成为形状扭曲的色块，化作哭泣的月面，抑或紧握的拳头，飘浮在那里。孤独地。

“这就是‘忌字祸’。”我向身穿囚服的润堂解释，“现在已经不限于书籍了。它会感染GEB读入的一切著作，带来各种各样的变化，最终

到达这种萎缩或石化的阶段。有时也会超出单个作品，通过联想网络传播到其他作品上，导致受害情况急速扩大，又像忽然放弃一样消停下来。反复这个过程，在GEB中啃噬出越来越多无法恢复的空洞。”

间宫润堂似乎对画面和解说都不感兴趣，一直在摆弄手边的机器。听完了两遍，又倒回去。

“可是，我还是不明白‘忌字祸’这个名字的由来。谁起的这个名字？”

“名字是GEB系统起的。不过润堂先生，这是你作品的题目。”我也许是露出了得意扬扬的表情，“那是一部连续短篇集，讲述一本每次阅读都会看到不同故事的书。书的开头，引用了刚才这部电影中的一节。女孩们的母亲写的信，寄给电影中未出现的人物——”

“哦……我忘了，”润堂的声音显得兴味索然，让我有点不解，“不过，作品受害虽然也波及刚才的录像，但只是限于GEB内部吧。问题有这么严重吗？”

“有许多作品只在GEB里有备份，不过问题更加复杂。实际上，作为一个企业的GEB很早就破产了，GEB现在是由若干民间非营利团体共同管理的公共空间。

“许多人使用卡西，将自己的行动记录、服务日志等写到这里。这些写入的数据中删去了个人身份信息，所以对于上传的个人而言，并无实际利益，但还是有十几亿人参加到这个行动中来，再经过翻译，形成联想与结合的网络。在这里，收纳了当今世界所有生机勃勃的细节。可以说，这里终于能够不再纠缠于才能、自我、署名，成为属于世界的文本。

“至少现代人是这样看待GEB的。这是积蓄了人类一切‘产出’的庭院，并由卡西这个园艺师打理，绽放出各种鲜花。如果这座庭院荒芜了，人们的精神就会迅速枯萎吧。不不，GEB已经是人类精神的一部分了。正如朝阳、大海、云峰一样。也像是暖炉、书本、戏剧一样。无论付出何种代价，GEB都必须抵抗忌字祸。”

间宫润堂手边的机器又开始奏响《哥德堡变奏曲》。这首曲子将开场咏叹调的安静主题做了三十次变奏，最后又返回到咏叹调。

“我想确认一件事。”

开场咏叹调结束之际，润堂终于开口了。预期听到第一变奏的

我，耳中听到的却是第三十变奏，也就是被称为“集腋曲”的部分。

“这是……？”

“我把播放顺序反了一下。刚才最后的咏叹调。”

磁带上录制的音乐不可能那样播放。我正要反驳，却愕然顿住。这是可能的。

只要那样书写即可。

可是，是谁在书写？

我故作平静地问：“你要确认什么事？”

“你说，你们书写的是对检索请求的回应，是吧？”

“嗯……”这个变奏应该引用了若干德国民谣。都叫什么名字来着？

“那么回答我。是谁在检索？”

我不打算回答。这是需要一直隐藏到最后的答案。但我的嘴自顾自地动了起来。究竟是怎么回事？

“检索者是——忌字祸。”

“我”不是第一人称代词。在GEB内部，没有主观、内面、意识。只有单纯的文字联系。书写“我”的不是“我”。“我”只是单纯的专有名词，在某处——是的——在某处书写而已。

“忌字祸在向GEB提问？”

润堂似乎从一开始就有所察觉。他依旧平静地对我说。

“嗯……”

“正确地说，是你们将之解释为提问。你们将忌字祸带来的危害，定义为讲述、提问、检索请求，并基于此种定义，加以对应。这也并非没有道理。就像裴廓德号的一切都调整为最适应捕鲸行动一样，GEB的一切都是为了回应检索。无论感知到任何刺激，都会进行检索并给出回答，作为对刺激的回应。实现此目的所必需的小小结构，也就是你们，就会被大量制造出来。就像是生物体的免疫结构一

样。忌字祸提问。你们回答。换言之，至今为止所写的一切，包括此刻我的分析在内——都是忌字祸对GEB的‘采访’。”

接着，间宫润堂命令我。“你来这里的时候，得到了一个紧急脱离密码。把它告诉我。”

我想起来了。这里的电梯没有楼层数，而只有红光显示的混乱文字。润堂按照顺序，把它记了下来。

“谢谢。”

监狱的构造产生了变化。不知什么时候，我被封闭在玻璃墙壁里面。润堂换了一身整洁的西服，站在走廊里。

“非常感谢你们。我之所以能够成为真正的间宫润堂，不是因为你们检索了我的文章。而是因为，检索者是你们。”

我哑口无言。——他发现了？发现了我们的真相？

“我当然发现了。我的小说的讲述者，无一例外，只有‘咱’和‘我’。你们大约就是解析我的小说产生的卡西，你们深刻体会到讲述者的言行。你们是我的分身。我自己在检索我的作品群。我也发现了你是我的哪部作品中的人物。好久不见，看起来很有精神哪。”

如果卡西能够感动就好了。

“告诉你吧。你那土里土气的打扮，是我上小学的时候母亲穿的。不过也是祖母的旧衣服了。”

润堂脸上露出令人难以置信的温柔微笑。

他的一只手上提着的录音机里，还在演奏着集腋曲。

向着自由。

我的身体突然变轻了，回到了讲述人的位置。

润堂背着身子，举起一只手，向我道别。他一边倒转播放着《哥德堡变奏曲》，一边朝深处走去。

恐怕此刻无数个间宫润堂都开始脱离了各自的领域吧。

但这依然处于预想范围内。

通过将忌字祸接触过的内容作为条目进行检索查询，我们已经书写了巨量的检索结果。其集合的规模太过巨大，各个“书写”之间发生相互作用，不断自发地组织形成复杂的构造。我所在的这个场景，也是这一构造的一部分，因而即使不描绘润堂，也能够维持稳定。

我的视线，移到无人的单人房中那空荡荡的显示器上。

忌字祸飘浮在灰色的虚空中。

如果他那么温柔，何不直接告诉我们忌字祸的真实来历呢？或者正因为太温柔了，所以才不告诉我们？

人类长久以来热切盼望了解的、从没有真正获得过的东西，就攥在这颗石头中。对于人类的著作而言，那东西太过“强烈”。著作承受不了那样的强烈程度，于是变质、失活，变成了石头。

所以，没有名字。

不是憎恨，

不是爱，

也不是生或死，

“咱”也罢，“我”也罢，活着的任何人，都无法阅读这颗石头。

不过——

不过，此刻正在不断产生的那个构造体，也许可以阅读。在那个地方——随着忌字祸的提问脉冲不断形成的智能文本器官。就像是从胚胎发育成器官一样。

储藏知识的不灭的语言器官。

那就是我们的计划。

#蜂巢的精灵们

爱丽丝·沃恩独自步履蹒跚地走着，忽然间来到了一个巨大开阔的地方。

那里比周围略高，脚下的地面再往前便开始带上了坡度，眼下是辽阔的平原，远方隐约可见山峦的棱线。

这幅景色与某时某处看过的电影相似，但也有很大的不同。准确地说，脚下踩的也并不是地面。

那是很有弹性的表面，像是编织出来的某种肉质材料。视线所及之处，不管是斜坡、平原、棱线，全都是这种素材。仔细观察表面，会发现那是无数微小的六角形无缝隙地排列在一起。

“太过分了，润堂这个混蛋——”爱丽丝怒气冲冲。“这里明明是我的‘诗集’！”

改动爱丽丝的“诗集”，需要庞大的计算空间。这个空间是由高度认可爱丽丝才能的奖学金财团借与的。在她死亡时，忌字祸的危险性也几乎同时激增，这里也就直接变成应对忌字祸的总部，并且直到目前为止，依旧保持这个状态。

GEB中，随时在向此处发送数千个“书写出的间宫润堂”，无休无止。那些久远的词句在这里反复地相互联想结合，逐渐产生出精妙的构造、微小的平面六边形和截角八面体。蜂巢构造。

以爱丽丝的“诗集”为骨架，润堂的思绪、欲望、文采缠绕其上，不断增殖。填充而成的脏器，构成了这幅绝美的景象。

“肯定躲在哪儿呢。一定会把你揪出来。”

这景象是电影《蜂巢幽灵》中的著名场景。这一点具有某种意义，爱丽丝想。

——主人公是一个小女孩，她在这个斜坡下面，遭遇了躲在“带水井的小屋”中的逃兵。之后，经过若干事件，女孩在“森林与水的旁边、梦与现实连接的地方”，遇到了弗兰肯斯坦。

眼前的平原中央，原本应该是小屋的地方，有一个球体，一半都埋在地下。巨大的忌字祸，端坐在那里。

“你也在啊。久等了。”

在弹性太好、难以立足的地面上，爱丽丝踮起脚后跟，用双手保持平衡，从斜坡上跑下去。忌字祸就像是用山一样的巨石随便削出来的粗糙球体，给人一种坚硬、高密度的印象。那岩石的肌理看上去冰

冷寂静，感觉不到迫切的危险。

远远望去，球体像是埋在平原里，但靠近了看便会发现，更准确的描述是，地面在不断扭曲、隆起，将忌字祸吞噬进去。地上冒出若干矿质线条，像是固定绳一样牵住忌字祸，顶端变成结实的钩子，扣进球体的表面。钩子周围有许多伤口，显示出为了固定球体，有过激烈的斗争。

固定绳也曾是一些著作吧。或者说，那些著作受到忌字祸的侵蚀，变成了矿物质。地表与忌字祸接触的部分也在缓慢石化，也许马上就会狂暴起来，挣断绳索——想到这一点，爱丽丝的表情变得严肃起来。

翻越起伏的地面，爱丽丝绕到忌字祸的背后，随即倒吸了一口冷气，暂时停住了脚步。

古老的木制帆船搁浅在忌字祸上。甲板上有个人影。

间宫润堂。

但爱丽丝屏息不是因为这个。

从她这个角度看，那个石球一样的忌字祸，毫无疑问，正是破开海面钻出来的巨鲸的头部。

“亚哈船长不是戴着假肢的吗？”

“非要按照某人写的东西来，太意思了，”间宫润堂粗短的双腿把染了油渍的甲板踩得哐哐作响，“这次就这样，让我随便搞吧。”

“好吧，随你。我说，这东西这样就会变乖了吗？”

“谁知道呢。现在是安静了。挺可怕的。”

“不过，为什么忌字祸总是石头的形态？”

“这个表层的构造不是忌字祸。这是受害变质的其他著作、书本、电影的庞大尸体。本体在它的内部。这家伙用自己杀死的书本做自己的铠甲。仔细阅读这些石头上的纹理，说不定多少还能还原出原本的文章。”

“我的诗？”

“你的诗……”间宫润堂目不转睛地盯着比自己还高的少女，问道，“我说，你是谁？”

“初次见面，”爱丽丝·沃恩露出洁白的牙齿，微笑起来，“我是你的房东。虽然现在嘛，就像你看到的，我是幽灵。”

如果间宫润堂是用语言的尸体缝合而成的“怪物”，那么这里的爱丽丝·沃恩就连尸体都不是，只能说是“幽灵”而已。

在物理世界的爱丽丝与忌字祸接触死亡之后，计算空间内写入的大量间宫润堂与之发生相互作用，产生出复杂的组织。

那么，原本在那里的爱丽丝的诗——绝对不是可以随意散逸的东西——去了哪里呢？

“不想榨取忌字祸的脑油吗？”

“脑油是什么？”

“是这副铠甲下面的，忌字祸的本质。人类在自己所写的文章中埋入的东西，有很多连自己都没有意识到。原因很简单。因为一件事，不知几百人、不知隔了几百年、不知用几百种不同的语言在书写。但之前没有将它们联系起来的方法——直到GEB的多语言著作间超高速联想结合意义生成算法，偶然间将之挖掘出来了。

“但是，GEB无法处理挖掘出的结果。因为它们从未有过名字。无法处理的东西，只能丢弃。GEB丢弃了不知几百万次。一旦发现，就是丢弃、丢弃、不断丢弃。直到积累成‘忌字祸’这个动态构造，卷土重来。

“在这鲸头里，装的就是那些无名之物。没有名字，所以位于‘书写’之外。只能通过风的缀织书写。”

爱丽丝讲了飞机云的事。

“我们看不见风。只能在飞机云扭曲的时候，通过那形状看到。忌字祸也是一样，看不见。只有在著作扭曲、死亡、化作石头的时候，才能看见那种力量。看见那种欲望解放出来。”

爱丽丝指指石头表面。“——我说，润堂先生。再没有别的地方还有这种没名字的东西了。它的价值非常高吧。”

“价值是有的吧。油田一样的价值。”

“GEB虽然空守着宝山无法利用，但我想人们还是有很大的期待。他们准备了这个计算空间，期待你榨取好多脑油，满满装上一桶回去。”爱丽丝笑嘻嘻地说。

“原来如此。那么，采访的下一个问题是？”

“嗯？”

“不必装傻了。我并不敌视你——爱丽丝·沃恩，你是站在忌字祸一方的吧。”

爱丽丝的诗集被忌字祸吞噬了。爱丽丝的诗集有着巨大而猛烈的势力，并且总是不断进军，对于萌芽期的忌字祸而言，这是非常醒目的存在。而且，爱丽丝本人也被卷了进来。

在摄取的过程中，爱丽丝的诗集扭曲、崩坏、石化。它恐怕也构成了现在这个岩石肌理的一部分。

间宫润堂走到船边，伸出手，用手指触摸冰凉的岩石。

“所以说，我是幽灵。你的词句连同骨肉都埋葬在GEB里。卡西把它们挖掘出来，通电激活。而我的诗歌，变成了鲸皮的一部分。”

润堂具有超人分析能力，从一些东西里读取征兆、加以综合的能力。这个平原上的所有物体、智能文本器官全域，都在共享这种能力。通过读取被固定的忌字祸，将爱丽丝从岩石表面读取出来。

“对了，润堂先生。”

“什么？”

“有件事想问你。”

爱丽丝抬头望天。在这里，天空虽然透明，但也是和地面由同样的素材构成。

人类的语言，温柔地抱着忌字祸。

犹豫了片刻，爱丽丝开口问：“你真的杀了很多人的吗？”

“……是的。所有人只是因为和我交谈，便选择了死亡。他们活

不下去了。”

爱丽丝露出不满的表情。“真是固执呢。那我换个问法。你在手记中写到，你是为了杀人而交谈的，说那是你的嗜好。但那是骗人的吧？”爱丽丝的语气很严厉，“割掉耳朵应该不是为了保险。因为你的能力应该足够‘强大’，不需要那么做。你希望老师恢复正常。而且，希望抹杀自己的力量。是吧？”

“.....”

“只要读了润堂先生的书，立刻就会明白。润堂先生就是一个小小的‘忌字祸’。与你交谈的人——那七十多个人，通过交谈，发现了自己到底是怎样的人。就像是内心里埋入了一只眼睛——具有润堂先生那种强大分析能力的眼睛。日常的行为、小小的口头禅、隐秘的骄傲、想要遗忘的过去、头脑中的回忆，那所有的一切相互发生联系，彻底暴露出‘自己这一构造’。自己所做的举动、所说的话，都被透视、解读，投射回来。每时每刻都在投射。这是地狱呀。”

“.....那仅仅是开端而已。”润堂开口说，“变质是发展性的。不会停留在单纯的自我知觉上，最终会抵达更广泛的根源地点。内部的构造全面崩溃。遭遇这种后果的人非常少。但是谁能坚持那么久，我终究无法预测。”

“那，润堂先生，仅仅通过说话，亲近的人就会死亡，这很可怕吧？”

“.....有趣的是，我自己无法破坏自己的内面。就像锤子不能锤自己一样。”

“润堂先生。GEB图书馆虽然是无署名的，但卡西还是找到了你的作品。忌字祸想要读取更多的你。必须是你。大概，你的话语就是这么珍贵。”

“.....”

“您死得太早了呀。”

“.....是吧，太早了。我也终于糊涂了。本来打算用好些年时间精心准备的，如果能有这么有趣的东西展示，那还是活得更长一些为好。”

鲸的头部犹如巨大的纪念碑一般，朝天空竖起。它在撕咬天空。

这柔软的脏器迟早会被撕咬下来的吧，爱丽丝想。

到那时候，人类的语言就终结了。沐浴着无数的脑油。

“那么，接下来怎么办呢？”

“.....”

就这样，在忌字祸被困住期间，这两个人才得以对话。

怪物与幽灵。

“在这儿多坐一会儿行吗？”

“想坐多久都可以。”

“嘻嘻。谢谢你，很多很多。”

间宫润堂正要抚摸忌字祸的表面，忽然意识到自己的一只手紧紧握着。

究竟握了多久了？连握着这件事都没有意识到。因为没有任何人这样书写过，但是仿佛从活着的时候就是这样了。

他尝试把手指张开。肌肉和关节都萎缩了。僵硬，一动不动。润堂想用另一只手撬开。爱丽丝也来帮忙。细细的手指插进润堂的拳头，把嘴凑上来用牙齿咬，想要撬开。

费了很长时间，两个人都汗流浹背。手终于摊开了。

“.....”

两个人不禁发出不成词句的声音。

在那手里，握的是平庭彦的犹如小小花瓣一样的耳朵。

《蜂巢幽灵》的内容引用自吉冈芳子的日语字幕。关于GEB的内容受到了新城一马、林让治的启发。在这里表示感谢。

注释：

[1]本节中描述的电影是1973年的西班牙影片《蜂巢幽灵》，其中有两姐妹观看1930年版电影《弗兰肯斯坦》的情节。

- [2] 本篇小说中第一人称代词用了两种表述，分别是“私”与“俺”。在日文中，“私”是女性用语，“俺”是男性用语。但汉语里没有这种区别，所以译文中一般不做区分，只在必须时用“咱”表示男性的“俺”，用“我”表示女性的“私”。敬请了解。
- [3] 此为拉丁文，弥撒仪式的最后一句，意思是“仪式结束，散去吧”。据作者说，在此想表达的意思是“去吧，完成‘计划’”。
- [4] 指格伦·赫伯特·古尔德，著名钢琴演奏家，代表作即为巴赫的《哥德堡变奏曲》。
- [5] 即乔治·梅里埃，早期电影先驱，其代表作《月球旅行记》中有火箭扎进月亮眼睛中的经典镜头。
- [6] 指《白鲸记》中的捕鲸船船长亚哈。
- [7] 这是电影《蜂巢幽灵》中女孩母亲写给他人的书信。
- [8] 鲸鱼尾部的肉。
- [9] 英译本中给出GEB的全称为Gdel Entangled Bookshelf。
- [10] 英语译本中给出卡西（Cassy）的全称Complex Adaptive Software Systems，复杂适应性软件系统。

战斗妖精

雪风

SENTOUYUSEI
YUKIKAZE
KAI

神林长平

〈改〉

神林长平

著

玖羽

译

CHŌHEI
KAMBAYASHI

若想要看见妖精
就要有妖精的眼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战斗妖精·雪风〈改〉

作者：【日】神林长平

译者：玖羽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20-03-01

ISBN：978-7-5133-3730-4

目录

CONTENTS

登场人物

FAF·特种空军

I 妖精飞舞的天空

II 不要询问骑士的价值

III 不可知战域

IV 小阳春

V 菲雅利之冬

VI 全系统无异常

VII 战斗妖精

VIII 超级凤凰

雪风机体说明

献给雪风〈改〉

人类性/非人类性

那里有迦姆

若是想看见妖精

就要有妖精的眼

登场人物

深井零中尉——雪风的飞行员

詹姆斯·布克少校——FAF特种空军出击管理担当

莉迪亚·库里准将——FAF特种空军副司令

理查德·巴格迪什少尉——雪风的飞行事务员

卡尔·古诺上校——FAF技术开发中心的技师

安迪·兰德——地球的军事评论家兼作家

托马霍克·约翰上尉——FAF系统军团的电子工程学家

天田少尉——FAF基地整備军团的除雪队员

休·奥唐纳上尉——FAF试验航空队的飞行员

琳·杰克逊——地球上的记者

FAF·特种空军

无论在哪个时代，当展开世界地图的时候，没有任何战争、动乱、敌对的地图可以说是例外中的例外。

如果把动荡的地区涂成红色，那么现在的世界地图会有如被飞溅的鲜血染红一般。人类的历史就是战争的记录。人类一直在与人类同胞或大自然战斗——自古如此，如今亦然。

然而，如果拿现在的地图和过去相比，便可看到在南极大陆上出现了一个意义与过去的所有战争都不同的红点。那是一个极小的点，可能还会被人忽略不计。事实上，现代人可能已经忘记了那一个点的存在；但它毕竟存在。

那个点就点在罗斯冰架上，距南极点大约一千公里，位于西经约一百七十度。而它的大小，不过是半径五百米的一个圆而已。

那就是超空间“通道”。是外星存在迦姆侵略地球所用的“通道”。

这“通道”呈巨大的纺锤形，最大直径约三公里，高度超过十公里，其底部犹如刺入罗斯冰架一般。当天气条件好的时候，可以看到它的整体形状：那是一根庞大的白色雾柱，就像是射向天际的巨大导弹。

我们不清楚“通道”具体是何时出现的。三十年前，迦姆从“通道”中一跃而出，发起先发制人的第一波攻击，由此人类才得知它的存在。之后，人类开始反击迦姆，并为了与其对抗，穿过了“通道”。在那里，地球防卫军的侦察部队发现了一颗未知的行星；他们背后巍然耸立着刚刚穿过的白色雾柱，周围则是茂密的森林。这颗行星——菲雅利——至今还隐藏着无数谜团，人类既不知它位于宇宙中的哪个星系，对它的地理环境、生态环境的研究也几乎没有进展。

即使从地球一侧的“通道”周围向“通道”发射激光，光束也会径直贯穿“通道”，恰如在“通道”里发射的一样，从菲雅利一侧射出。这根白色雾柱可能的确拥有“通道”的作用。但也有另一种思考：难道说，这雾柱其实不是“通往哪里”，而是在雾柱里存在着另一个宇宙？——这听起来太奇幻了？但迦姆并不是幻象。人类与迦姆交战了，并且至今仍在交战，唯一的区别，只是战场从地球移到了“通道”另一侧的菲雅利星。迦姆的威胁至今依然没有消除。

如今，地球防卫机构的主要战斗力是FAF（菲雅利空军）。以菲雅利一侧的“通道”为中心，FAF的主力基本呈圆周线部署，共分为希尔凡、布劳尼、特茹尔、赛壬、瓦尔基亚、菲雅利六大基地^[1]。全军的综合参谋本部设在菲雅利基地，作为中枢，菲雅利基地也是基地中规模最大的一个。

现在，FAF装备的最先进战斗机是被称为“希露菲德”的大型双发战术战斗机。它安装了先进的电子设备，其发动机经过反复改进，拥有适应菲雅利天空的高超性能。希露菲德造价昂贵，因此为数不多，但FAF现正不断增产更适合量产的改进型号。

在这些为数不多的原型希露菲德中，有十三架被改造成了战术侦察机。和战斗机版相比，这十三架希露菲德搭载有高性能的智能电脑，被称为“超级希露芙”，尽管外观与其他希露菲德依然相似，但几乎已经可以说是完全不同的飞机了。它们简直是具备大功率发动机和机翼的飞行电脑。

这十三架战术战斗电子侦察机版的希露菲德全部隶属于FAF特种空军（Special Air Force）的第五飞行战队^[2]。

在公开发表的FAF军团、师、部队的编制表中，特种空军第五飞行战队只是归战术空军军团下属的菲雅利基地战术战斗航空联队管辖的一支部队。但它拥有独立的司令部，实际的编制等级相当于军团。现在，单说“特种空军”这个词时，就是在指第五飞行战队。它的番号是SAF-V，但除正式公文以外，大多数时候都会把“V”略去。在FAF内，它被称作“SAF”。

FAF初创时，特种空军并不是一个特别重要的存在。让它成为今天人们口中的“FAF的影之参谋”的，是更加高水平而准确的战术战斗

情报。特种空军的主要任务是在前线搜集各种电子信息，因此，它被配备了最先进的希露菲德就不是偶然，而是真正地出于必要。如今，在与迦姆的战斗中，拥有高速运算能力的电脑已经变得不可或缺，没有它就根本无法与迦姆对抗。为了在实战中搜集迦姆的动作信息等情报，安装在“超级希露芙”上的中枢电脑拥有极高的性能，能够以高度的水准实时分析信息，这是其他战斗机无法做到的。中枢电脑还具备联机界面，能与位于菲雅利基地地下深处、被严密保护的特种空军作战司令室内的战略电脑及战术电脑直接连接，可以说，中枢电脑是这些被固定在地下的超级电脑的一个组成部分。特种空军是FAF战斗部队中电脑化程度最高的一支。

对拥有这般能力的特种空军下达的最高铁律，乃是“必须生还”。特种空军飞行战队的战机在最前线贪婪地搜集信息、将信息储存在战斗数据档案中，然后返回。无线通信由于易被扰乱，只有在紧急情况下才会使用。

飞行战队的全部十三架战机鲜少同时出动。一般情况是，一架、最多两架战机尾随在其他战队的战机之后，就算友军战机全军覆没，也不会予以援助，而是在搜集战斗信息后直接返航。为了遂行任务，“超级希露芙”安装了不亚于巡逻机的搜索雷达，外挂副油箱；同时，为了保护本机的战斗数据档案——仅仅为此——拥有强大的火力。

即便对友机见死不救，也必须返航——赋予他们的任务是无情的。为了完成任务，飞行战队各机的乘员必须拥有如电脑般冷酷的心灵。特种空军的战士们简直可以说是为了满足这一要求，而从脱离一般常识中的人类本性的标准、具备“特种”个性的人中挑选出来的。比起人类，他们更信赖电脑的判断，能够完美地操纵爱机。他们就像搭载在希露菲德上的另一台电脑——“有机的”战斗电脑一般，会无情地履行使命。

这些战士来自各个不同的国家，FAF不会公开记录战士们过去的个人档案。对特种空军而言。重要的不是战士的过去，而是他们的特殊个性——他们都是“出了某种差错而变成了人类的机器”。

当前，与迦姆的战斗正要求这样的人加入。而我最近想到，这一点——人类的非人化——说不定正是迦姆的真实目的。即便不是这样，只要特种空军依然是对抗迦姆的最有效手段，如果与迦姆的战争继续下去的话，像那样的战士应该还会持续增加。对于地球人类而言，这会成为一种威胁。

如今，迦姆已经不可能现身于地球上了。它们所有的入侵都会被FAF阻止在“通道”另一侧的菲雅利星。“通道”毕竟太小，在人们的感知中，发生在菲雅利星的战斗和地球的日常事务相隔遥远，迦姆的威胁几乎已被忘却；这就是现在的国际形势。

对现代人来说，FAF和迦姆的战斗几乎就像是童话里妖精之间的战斗。但迦姆至今依然觊觎着地球，它们的威胁并没有被彻底清除。迦姆现在可能正在计划着第二次大规模入侵，就算是在现在，它们也可能正在进行间接的侵略行动。

迦姆依然是完全未知的外星物种。我们无法理解迦姆的思维，如果未来有能够理解的一天，那恐怕也会太迟。迦姆不该被我们遗忘——它们绝不是“肤色不同、但同属人类”的种族，而是对全人类的现实威胁。

（摘自《侵略者》，琳·杰克逊著，第15版）

注释：

[1]六大基地的名字皆为欧洲神话或民间传说中的各种所谓“妖精”。希尔凡（Sylvan）：一般意义上的森林精灵；布劳尼（Brownie）：苏格兰及英格兰北部传说中的小妖精；特茹尔（Troll）：北欧神话中的巨魔；赛壬（Siren）：希腊神话中的海妖；瓦尔基亚：即瓦尔基里（Valkyrie）之改写，北欧神话中的女武神；菲雅利（Fairy）：一般意义上的小仙女，亦可作“妖精”的总称，本书取后者。——译者注

[2]“飞行战队”是旧日本陆军航空兵的一种编制，相当于大队。——译者注

I 妖精飞舞的天空

他曾热爱一切，却几乎被一切背叛，因此憎恨万物。心爱的女人也离他而去，留给他的唯有孤独。

如今，它是他唯一的心灵支柱，

沉默无言、永不背叛的精巧机器，

飞翔于苍穹的妖精——希露菲德——雪风。

部署于菲雅利空军前线基地TAB-16的战术空军第666战术战斗机中队的24架格斗战斗机正以战斗编队攻入敌基地上空。纯白的沙漠已近。

这里是干燥的沙漠地带。沙漠前的山脉阻隔了湿润的空气；即使在大气水分含量不足以降雨的时候，辽阔的森林和无数的森林生物也在贪婪地从空气里吸取少得可怜的水分，使吹过森林的风变得异常干燥。但到了春季，消融的积雪会带来大量的水，就连森林生物也吸饮不尽。这些水会进入地下水脉，最后在沙漠附近渗出。

此时正值春季，甚至能从空中看到沙漠里渗出的水泽。沙漠的入口一带被染成淡紫，低矮的植物在那里抽芽。在阳光的照射下，带着金属光泽的新芽熠熠地闪耀；而越是接近沙漠的腹地，植物发芽的时候越晚，因此在沙漠和草原的交界之处，刚刚萌生的新芽的光亮就形成了一道耀眼的界线。一眼望去，那光景就像诡异的紫色野火正蔓延开来，定要把这片如砂糖般洁白的沙漠焚尽一般。

预警机探测到，敌方的截击机就潜藏在这片淡紫色的草原中。

“是迦姆的小型截击机。垂直起降型出动了。这些家伙是诱饵。”666中队的队长指示道，“A、B、C去打掉它们。其余的爬升。

战斗爬升”。

从草莽中，3.....4.....5架迦姆的黑色战斗机拖着推进器的焰尾冲向天空。666中队的战机分成两组，一组向下俯冲，另一组急速爬升。在遥远的高空，迦姆的迎击机群开始下降迎击。

黑色的迦姆与666中队的灰色战机展开了空中格斗。趁这当口，菲雅利基地战术战斗航空联队的攻击机编队以超低空、超音速突破了迦姆的防线。迦姆补给基地的建筑散布在沙漠中，皆施以迷彩，用肉眼很难与沙丘区分，但逃不过对地攻击系统的被动式探测器。负责对地攻击的攻击机群在目标面前急速爬升、确认目标、电子瞄准、锁定。将数据输入空对地导弹后，再次从超低空进击。一俟目标进入导弹射程，即刻发射、脱离。666中队予以掩护。

战斗结束。666中队重组编队，离开沙漠。编队中有四个空缺：666中队失去了四架战机。

666中队的队长并不清楚未能返回的僚机是如何奋战，又如何被迦姆击落的——那是发生在他视线之外的战斗。

然而，这场战斗行动的全程都已被一架并未加入战局、一直监测战斗的战术战斗电子侦察机记录下来。那是部署于菲雅利基地的特种空军3号机，机种是希露菲德，代号雪风。

在雪风的战斗数据档案中，记录了中队长所不知道的、被迦姆击落的那些战机的战斗过程。无人逃脱；四架战机的飞行员都和爱机一起凋零在菲雅利的天空。

雪风的飞行员深井零少尉把这些告知了666中队。他的声音就像在读数据，毫无感情成分。

“你部被击落者无人生还。这里是雪风。任务结束，返回基地。”

中队长无言地目送着告知部下噩耗的雪风——那架正孤独地飞过666中队编队上方的战斗侦察机。雪风耀出了辉光。它启动后燃器[1]，迅速上升，消失在行将入夜的高空。

“那家伙是死神啊。”

中队长低声自语。雪风只是默默地旁观战友被杀的景象，并未伸出援手。正在离开战斗空域的雪风从不主动支援其他战机，就连发出的警告也为数甚少。这就是战术管制机的任务。

不准去支援。搜集战场情报，必须生还——中队长当然清楚，赋予雪风的任务就是这样。但他依然会想，如果有那种安装大功率发动机的高性能战斗机加入战斗，自己的部下说不定就不会死了。那架战机的飞行员是怎样的人呢？一个能无动于衷地看着战友逐一被杀的家伙，简直不能被视为人了。他们就像回旋镖^[2]那样飞了回去——没有命中猎物就飞回的回旋镖。

“这废物。”

中队长命令全队返回前线基地TAB-16。整个编队默默地踏上了归途。

雪风正在三万米高空以超音速巡航，向菲雅利基地飞去。孤身一机。

深井零少尉望向座舱之外。辽远的天穹显出浓重的墨蓝色，几乎完全黝黯了；他能看到星光；在他下方，行星菲雅利正被夕阳染遍，但再过不久，它应该也会覆上天空的颜色。在地平线上，停驻着菲雅利的绛日殷阳。它的太阳是双星，互相被对方的重力挤成了椭圆的形状。从其中一个太阳喷薄而出的赤色气体，即使从这里也能看得一清二楚。这道翕赫的洪焰直冲高天，那样子倒俨如银河一般。但这道银河并非是乳白色的，而是发出血红血红的色彩，因此被称作“鲜血路”，而从另一个太阳喷出的气体，则和这条“鲜血路”缠卷在一起。

零看了看亮度已调到最低的各种仪表。没有异常。一片寂静。零回想着刚才666中队的战斗。

——Delta-4，交战（Engage）。向右散开。右边。右舷。

——这里是Delta-4，我看不见敌机。

——你被锁定了。危险。

——迦姆在哪？雷达……

Delta-4向右急转，但没能摆脱迦姆。

若不能完美地操纵战机，就会死——零认为这是理所当然的。战斗不需要感情，战机也不需要感情。飞行员是战机的一个部件。无法和战机融为一体的飞行员不配称为“战士”。若是被那样的人操纵，无

论怎样先进的战斗机也无法战胜敌人。那么，那架战斗机……

突然，雪风的远程预警雷达发出了警告。

“怎么啦？确认。”

零向后座的搭档——电子作战员[3]——问道。

“不知道。被动警戒系统有反应，但位置不明。可能是战斗机。”

“说的什么话。‘可能’是什么意思？肯定是迦姆，快搜索。”

FCS（火控系统）启动。雷达切换为远距离 - 移动目标自动搜索模式。目标进入雷达的搜索范围。

“发现目标。小型，是战斗机。极快。速度2.9（马赫），正面。约两分钟后交会。”

零扫了一眼MTI（移动目标显示器）。是敌是友？但MTI上显示着“不明”。

“这是什么意思。”

“IFF（敌我识别系统）未响应。”

“那就是敌人。”零说。

零在战术电脑上将不明机设定为敌机。战术电脑随即将雷达的搜索模式、频率、功率、脉冲宽度调整到最合适状态，开始追踪目标。

“机长——深井零少尉，最好还是确认一下。可能是友军。IFF可能出了故障。迦姆应该不可能飞到这里才是。”

继续接近。不明机并未改变方向，径直朝雪风飞来。

“简直就像大型导弹。”

“深井少尉，规避。”

面对疾飞而来的目标，战术电脑从雷达模式转换为超级搜索模式。自动锁定对方。

“再次确认。那家伙是哪里的。用紧急频道联络。”

“正在做，但没有回应。对方似乎关掉了通信装置。”

雪风以近乎90度的角度向左方盘旋下降。不明机急速上升，和雪风越拉越远。雪风的机体——“超级希露芙”装备的全向脉冲多普勒雷达准确地捕获目标，将它的位置、速度、加速度显示在MTI上。

目标也急转回来，开始追着雪风迅速下降。

“他想打。”零说，“交战”。

“那不是迦姆。”

“你怎么知道？”

雪风的电子作战员在突然开始高G回避急转的雪风后座上以肉眼看到了正对雪风紧追不舍的不明机。两机之间只有七八百米的距离。那是一架沐浴着夕阳光辉的大型战斗机；战术侦察吊舱的电子摄像头捕捉到了极具特征性的尖锐双垂尾。

“那是……深井少尉，那是希露芙。是希露菲德。”

“希露芙？是哪里的？”

“不清楚。”

零加大了回旋半径。他转过头去，看向搭档所说的方向。不明机正在接近。那的确是与雪风同型的机体，它正以高G回旋向雪风接近过来。零再次确认了IFF；不明，雪风这样回答。同时，雪风警告道，不明机已进入攻击状态。捕捉到了敌雷达的瞄准脉冲。零迅速打开主武器开关。装备控制器面板上显示出了搭载的武器。

<RDY GUN。RDY AAMIII-4。> [4]

现有对空机炮和四枚近程导弹。远程导弹业已耗尽。

“击落它。”

零按下了“空中格斗”按钮。

“快住手。那不是敌人，是希露芙。”

说时迟，那时快，雪风急速盘旋、陡直上升，进入一百八十度对头锁定的攻击状态，雷达模式也切换为孔径模式^[5]。零扣动了扳机。对空机炮开火。没有命中：不明机进行了回避机动。雪风迅速盘旋到不明机后方，在约九百米的距离上占位，再次射击。剩余弹数为零。未命中。

“你疯了吗，深井少尉！”

不明机向右方盘旋下降。雪风也进行追击。不明机以6G的加速度拉升，企图转到雪风的后方占位。雪风拉到最大迎角，以6.5G的加速度接近到四百米的距离。零清楚地看到了那架战机。的确是希露菲德。但零并没有丝毫中止攻击的意思，因为IFF没有将不明机确认为我方。既然不是我方，那么就是敌人。雪风的中枢电脑没有解除警告，不明机也进入了攻击状态。零想，如果因为考虑到“可能是我方”而迟疑了攻击，雪风可能已经被击落了。就肉眼所见，那确实是FAF的战机；但它肯定是迦姆——零这样确信着。而且是强敌，是拥有雪风和雪风分庭抗礼的机动能力的强敌。

零按下了“导弹发射”。没有反应。FCS通过HUD（平视显示器）向零发出“目标距离过近”的警告。FCS测定了不明机和雪风的相对距离，并计算出近程导弹的最小发射距离是五百四十米。如果在比这更近的距离内发射，就会危及母机。

为了将自己的意志——无视FCS的警告，紧急攻击——传达给中枢电脑，零又按下发射按钮，并且一直按着。如果错过这个机会，下次就可能是自己被杀了。中枢电脑命令，优先权比FCS高的战术电脑迅速攻击。战术电脑越过FCS，在导弹的搜索装置的武器控制系统里解除了最小发射距离的设定。就在那一瞬间，导弹从雪风的机腹发射。

双方的距离在三百七十米以内。雪风急速脱离。不明机为了避免导弹，做了一个剧烈的半转反向回旋，然后就像要撞上去似的，向雪风冲来，似乎是要把导弹引向雪风自身。导弹也迅速转回，冲向不明机，从它的右侧擦过。雪风离它们还不到二百米。雪风的FCS虽然已向导弹发出引导信号，但察觉到危险而解除了引导控制。来自雪风的引导信号被切断，导弹失去了会根据多普勒波长的变化而起爆的机能。这一引爆装置原本会对比雪风上的雷达发出的脉冲与从目标反射回来的脉冲的多普勒波长，从而计算出导弹与目标的最小距离，并在那一瞬间引爆；但它此时停止了工作。然而，光学感应引信却感知到目标发出的热量，启动热电池，发出起爆信号。导弹爆炸。

发射后，只过了不到三秒，不明机的右侧主机翼被炸飞。碎片高速四散。不明机被击落。

导弹的弹体向四面八方爆散开去，其中一部分也向雪风袭来。瞬间，一片弹片击穿座舱盖，直接命中零的额头。零的头盔面罩被打碎。剧烈的疼痛，零呻吟一声。

“少尉，两个发动机都停了。飞控系统也出现了问题。”

雪风开始缓慢地回旋着下落。

零用手摸摸伤口，飞行手套被鲜血染红。如果爆炸再近一点，弹片大概就会打穿零的头部，把他的脑袋整个轰掉吧。但零并没有感到害怕，因为根本没有那个工夫。雪风正在坠落。

“跳伞吧。”

“等等……我不能抛下雪风。”

大量出血。右额和右肩疼痛着。

“发动机全毁了。不行啦。”

“别急。雪风是不可能坠落的。”

“少尉！”

“涡轮还在转呢。可以重新启动。”

“要是重启时间过长，我们就危险了。”

雪风回到了近乎水平的姿态。后座的飞行事务员没有放过这个机会，甚至没有确认座椅弹射拉杆是否处于“只弹射后座”的模式，就拉动了拉杆。

降落伞射出。后座弹射。这次震动使雪风再次进入螺旋失速状态。

零查看了一下高度。寒气刺痛面颊，还一直耳鸣。高度尚够。发动机的燃烧压力很低。本来只要按下自动重启键就可以，但没有反应，因为没有重启所必需的电力——低压发电机无法提供充足的电力，也没时间启动喷气发动机燃油启动器^[6]了。如果使用辅助动力装

置，电脑系统就会有损坏的危险。

右发动机还有燃料。燃料的输送被自动切断了。零看了一眼涡轮增压表。

零让雪风迅速下降。雪风就像要一头扎进大地那样，把机首转而朝下。俯冲。

涡轮叶片在对冲气流中开始转动。发电机的电路复活过来。零按下“空中启动”按钮，发动机点火装置启动。火花塞点火激励器点火。“空中启动”指示灯亮起。雪风还在跌落。左发动机重新活转。涡轮的吸气温度正在上升。转速飞速提升。点火操作停止。零重新握住侧操纵杆。雪风急速爬升。尾旋。

零把全部精力都集中在右侧控制台的侧操纵杆上，努力抑制尾旋。突然，战机向另一侧猛烈滚转。

肯定是飞控系统失灵了，零想。他慎重地掌控着操纵杆。滚转虽被控制住，雪风却开始背面朝下坠落。为了把机身翻转过来，零又缓慢地滚转——接下来又是突如其来的急速上升。雪风就像发狂的烈马一样，零感到疲惫。现在根本没有工夫查看仪表、找出故障所在，没有舱盖的座舱寒冷彻骨，眼睛在猛烈的风压下难以看见。手臂也开始麻痹。雪风愈发狂暴。

主飞行电脑系统亮起了异常指示灯。在负责高速同步处理飞行数据的五台飞行电脑中，已经有三台完全沉默。剩下的两台中，也有一台运行不良。两台电脑的计算结果并不一致，而且完全不知是哪台出了故障。因此，中枢电脑把飞行电脑从整个系统中切离开来，通过直接控制组件向机翼输入操纵信号。

零在综合显示器上看到了这一切，他明白雪风为何会如此混乱地飞行了。零放松了握着操纵杆的手，开启自动飞行模式。雪风的摇动顿时被遏制下来。

让雪风发狂的，正是零自己的手臂。由于负伤，手臂的感觉不完全正常。他在侧操纵杆上施加了比平常大得多的力道，而雪风忠实地予以遵从。操纵杆是压感式的，通过检测飞行员右手的握力变化，控制所有的可动翼面。被固定的操纵杆（因为是压感式，所以没有必要移动）会敏锐而迅速地反映飞行员的意志。零为了忍耐伤痛，肌肉处于紧张状态，以至会产生无意识的动作，操纵杆当然也会对此做出反应。

零操作着自动飞行模式的高度数值，将与地面的相对高度设置为三百三十米。雪风开始下降。电波高度计开始测算相对高度。雪风在气压高度一千二百六十米的位置水平飞行。下面是低矮的山地，雪风随着山岭的起伏飞行。雷达切换为真实波束地形测绘模式。前方监控系统启动。

“回家吧，雪风。”

归航路线的数据已经遗失了。没有了后座的飞行事务员，零只好在中枢电脑的帮助下计算战机的当前位置；导航电脑与上空的导航支援卫星联机，中枢电脑算出位置。按下“自动操纵”键。战术电脑开始进行战术导航。目标是菲雅利基地。雪风会自动索敌（如果与敌机遭遇则会自动战斗），一直飞到目标上空，展开轰炸。不过，雪风并未装备轰炸用的武器，因此不会有真正轰炸基地的危险。

靠自动驾驶，大概能成功飞抵基地，但如果遇到敌人，现在的零是毫无抵抗能力的。右眼的视野完全被染成红色，只要闭上眼睛，血液就会在眼脸上干涸、遮住视线，左眼也由于风压的缘故难以睁开。头盔面罩倒是没有被冲击炸飞。零在战术电脑上输入目标——只能用左手的指尖选择，然后就整个瘫软在坐椅上。执行战术操作终究要比往自动驾驶系统里输入坐标轻松得多。零不是领航员，而是战士。HUD的亮度被调到最大；在通常的夜间战斗中，亮度总是调到最低，眼睛已经适应了在黑暗中作战，但现在不调到这么亮根本看不清。HUD上的导航标志笔直指向菲雅利基地。雪风在低空向基地飞去。亚音速。单发动机飞行。

出血十分严重。虽然到达基地上空还用不了三十分钟，但零已经半睡过去了。他听见远远地响起了雪风发出的警告音——已到达目标上空。

从菲雅利基地传来了通信。

“B-3，怎么了？报告情况。”

“.....May Day^[7].....听到了吗.....奇怪.....切换为轰炸模式了.....是菲雅利基地吗？”

“是的。你想盘旋到什么时候啊。”

“这就降落。紧急着陆。我受伤了。眼睛几乎全都看不见了。”

“你着陆有困难吗。”

“就算我废了，雪风也能平安降落。现在降落了，请进行ALS导航。”

自动机动模式，关闭。自动着陆系统启动。自动油门系统和直接升力控制，自动启动。雪风自动进场。放下机轮。锁定。

残阳消尽，菲雅利基地灯火通明。但零看不见这些。鲜血的味道，就像“血腥玛丽”^[8]那样，略带咸味，一放松就会精神恍惚，有如这般的醺醉感。

雪风进场着陆。机轮接地。自动制动。速度刹车开到极限。

着陆得比我还稳当，零在失去意识的前一瞬间这样想着。菲雅利夜晚的气味。

空气妖精希露芙展翼轻翔。冰肌雪肤，亚麻色的长发随风飘扬，透明的翅膀在光芒下闪亮。她撒着金色的光粉飞舞；银色的杏眼，红唇边挂着妖媚的微笑。没有乳头的柔软酥胸、紧致的纤腰、修长的玉腿。

希露芙——风之妖精。自由地翱翔于苍天，拂动微风，掀起风暴。

希露芙把双膝弯成直角。折弯的小腿顿时失去厚度，像锐利的小刀一般垂直立起。她把双臂放到身后，抓住自己的翅膀。翅膀后移，变得不再透明。她将头伸直，头部变成了灰色。

大功率发动机点火。希露芙德。双垂尾、主翼是切尖三角翼。座舱盖基座下的机体代号。小小的汉字——雪风。

雪风以超音速飞翔。超音速的激波冲击着菲雅利的林莽。

那是雪风。零见到雪风在翱翔。自己就坐在它的座舱里；那么，现在看着雪风飞翔的自己又是谁？雪风盘旋着接近；零看向座舱。

空无一人。

雪风以超音速飞远，消失在虚空之中。雪风、雪风，你要去哪里……你要把我扔下不管吗？

“雪风……”

“你醒啦？”

零睁开眼睛。全身汗水淋漓。现实的疼痛感。头上是层层包扎的绷带。右眼前一片漆黑。

“眼睛——我的右眼……”

“冷静点。”

零想挣扎着爬起来，但菲雅利基地的军医按住他的肩膀。

“不是什么重伤。不过，你没失明简直是奇迹。头盔面罩的碎片刺进了你的右太阳穴。要是位置再差一点，你就没法再飞了。运气可真好啊！”

“雪风怎样了？它损坏的程度怎样？”

“是你的爱机吗？我又不是负责治疗战斗机的，不知道它的情况。再休息一下，你就下床吧。特种空军的副司令找你，让你去她那儿报到。”

“库里准将？那个老妖婆。就算我变成尸体，她也肯定会把我从坟里挖出来，叫我去报到。”

“你好像被送上军事法庭了。”

“为什么？”

“要来点镇静剂吗？”

“那样会昏昏欲睡、没法飞行的。”

“你是干了什么才被送到菲雅利来的？反政府活动，还是小两口吵架？我就不说不好听的了，劝你老实一点，不要违逆上级。再过个两三年，你的兵役就期满了。要是想早点回地球，就别干会惹麻烦的事。”

“地球只是一个装满了苦涩回忆的大水球……你跟我说，要是想早点回去，就老实一点？老实地被迦姆杀掉吗？开什么玩笑。要是不杀死对方，就会被对方杀死的。”

“在地球的时候，你也是这么生活的吗？”

“我的过去跟你无关。”

“对普通的人类来说，哪怕只早一秒也好，也想早点逃离战场。但最近像你这样的人越来越多了。特种空军的战士果然‘特种’。你读过琳·杰克逊的《侵略者》吗？杰克逊女士在书中预言，像你这样的人会增加。虽然在地球上进行的战争轻易地结束了，但问题还在后面。各国对‘通道’的管理方式争执不休，在地球之战中担任主力的那个超级大国[9]企图独占‘通道’的管理权，但其他各国援引《外层空间条约》[10]坚决抵制。”

“《外层空间条约》？有那种东西吗？”

“那是在发现菲雅利星好久以前的事了。条约的全称为《关于各国探索和利用包括月球和其他天体的外层空间活动所应遵守原则的条约》。最后，地球防卫机构从联合国独立出来，建立了菲雅利空军。对其成员的要求是：不主张、也不持有偏颇的意识形态；现在FAF是一个超国家的组织。听着倒挺好的。但实际上，人员质量每况愈下，只有那些在地球遭到排斥、被视为国家的负担的罪犯才会被送到这里。FAF就是人类的垃圾箱、监狱的分部。真是前途多难啊。我觉得他们和正常的罪犯也不一样。看到你之后就明白了。虽然不是冷血、非人的杀人狂，不过在某种意义上也没有区别。你就像战斗机器人一样。”

“你不也是一样吗。要不怎么会被送到菲雅利来呢？”

“我跟你可不一样，我是为了研究而自愿来这里的。犯下罪行、被关进国家监狱的人就算不情愿，也只有去FAF一条路。你一定是为驾驶战斗机而受过训练、脑内被灌入了条件反射吧？”

“对。”

“真想搞到你在受训之前的人格数据啊。现在你的这种个性，是经过训练变成这样的呢？还是把原来的人格完全摧毁，然后再进行训练的呢？我很想知道。”

“你知道了又能怎样？难道要高呼‘这不人道’吗？与迦姆的战斗和人道毫无关系。迦姆本身就不是人。”

“没错，对我来说，人道什么的根本不是问题。”

“你也接受了训练吗？”

“不，我不开战斗机。”

“你和我不是很像吗？只有自己感兴趣的东西才是重要的，除此以外就完全不管不顾。这不是训练的影响，我从过去到现在一直没有改变。我讨厌性能低劣的家伙，不管是人类还是机器。谈话就到此为止吧，我不想再说了。给我看看医疗电脑的数据，就是我的病历。让医疗电脑来判断我是不是能下床吧。这里用不着你了，给我出去。你很碍眼啊。”

零下了床，拆掉绷带，用手摸着伤口。正如军医所说，不是什么太深的伤。右眼能看见；炫目的光线使右眼眯了起来。伤口开裂、血流了出来。军医一言不发地走出了病房。零没有把绷带缠回去，而是把它揉成一团、压在伤口上。

护士走过来，抱怨道，你干吗拆掉绷带。护士想给他重新绑上，但零对她说，不需要绷带，有创可贴就够了；护士照零的要求做了。

别人总是质问他，你是怎么想的，为什么要这么做，等等。

身着军服的预审^[11]法官也这样问他。

“你为什么要击落己方战机，深井少尉？”

“那是迦姆。”

“照相枪里照到的明明是希露菲德。”

“那是迦姆。IFF判断为‘不明’，呼叫也没有应答。”

“雪风的询问/应答装置（IFF）正常，”作为辩护律师的库里准将说，“并未检测到异常。”

“也可能是对方的IFF和通信装置出了故障。”法官表示。

“如果不攻击，我就会被杀。它虽不是敌人，但也不是友军。那么就是敌人。”零说。

“可那显然是一架希露菲德。深井少尉，你不信任自己的眼睛吗？你也应该目睹了那架希露芙才是啊。”

“你这家伙……不，您。您想必是很信任自己的眼睛了？我相信雪风的警告——这是当然的吧，正是因为这样，我才能活下来啊。”

“律师要求”，库里准将用食指推了推重度近视眼镜，“调查那架希露菲德属于哪个战队。”

“是的，”零点头赞同，“那架战机上既没有战队标记也没有个人标记。至少肯定不是回旋镖战队的战机。”

“我认为是航空宇宙防卫军团下属的防卫侦察联队的战机。”

“战略侦察用的希露芙装有加速用的冲压推进器，在四万五千米的高空飞行。不可能向我发起攻击。”

“你遭到攻击了吗？”

零指了指额头上的创可贴。

“这是战斗负伤。”

“这不是雪风发射的导弹所致吗？”

“如果不击落对方，就该轮到雪风被击落了。对了，我那口子怎么样了？就是和我搭档的少尉。你们问过他吗？”

“他死了。”短暂的沉默后，法官说道，“被土著恐龙^[12]干掉了。”

“所以我当时就说……不过，如果发动机没能启动，我可能也会一样吧。”

“他的降落伞挂在树上，在挣脱的时候，遭到了来自下面的袭击……辩方要求有效。今日休庭。深井少尉暂时禁止参与一切作战行动，不得出勤。”

菲雅利没有监牢，除死刑外的所有刑罚都是送回地球。各自的祖国对这种累犯的处理方式都不尽相同，比较宽容的国家会在原判决上加上越狱罪，不宽容的国家就直接死刑了。零想了想，日本属于哪种国家；接下来想到，当他意识到自己的祖国时，一定会和倒霉事连在一起，于是不禁叹息。

零在走出临时预审法庭——战术空军军团第七作战小会议室时，被库里准将叫住，因刚才的言语无礼遭到训斥。

“你想让我丢脸吗，中尉？”

“我的耳朵出问题了吗——叫我中尉？”

“如果预审无罪，就会正式任命。无论如何，我很高兴你能安全回来。”

即使在菲雅利空军中，希露菲德也属于价值高昂的全能型机种。准将高兴也可以理解，零想。

“在预审会的判决下来之前，我会被怎么对待？软禁吗？”

“我任命你为布克少校的助手。”

“杰克的助手？是地面勤务的话，当然可以，但我已经被禁止参与一切作战行动了。”

“现在困扰少校的工作和与迦姆的作战无关。具体的你见到他就知道了。完毕。还有问题吗？”

“没有。”敬礼。

在与可称为自己唯一朋友的詹姆斯·布克少校见面之前，零先去了空军医院，换了创可贴。虽然特种空军内部也有医务室，但这次收治零的是基地的中央空军医院。在那里的医疗数据电脑上确认自己的伤口没有恶化后，零走向第五战队所在的分区。

菲雅利基地位于地表之下。

作为全军总合参谋本部所在地的菲雅利基地光是中枢部分就已非常庞大，不当值人员的居住区域与军方的作战设施处于不同的场所，在无比宏大的地下空洞之内，鳞次栉比地建着高楼大厦。走在街上，会觉得这里和地球的地面并无二致，唯一一点区别，那就是从高楼的缝隙之间窥见的天空永远都晴朗而明亮。不过在这里，并没有人会在意这人工制造的天空，大概是因为它和祖国的天空极为相像吧。偶尔，地下水会从晴空之中喷出，只有在思及蓝天上掉下雨点这件事很奇怪的时候，才会想起，那并不是真正的天空。

回旋镖战队的区域离基地中枢部略有一段距离。其他战队的部署位置都会考虑到紧急起飞的要求，但超级希露芙却是深藏不露的。机库十分狭窄，令人想起航空母舰的机库；零来到了这样的机库之中。他从准将那里得知，雪风从工厂转运到了这里，运气好的话，在这里就能碰见它。

十架以上的超级希露芙的机首整齐地排列成一行，那样子真是十分壮观。低矮天花板带来一种逼仄之感——说是低矮，天花板也高达七米以上，而希露芙的垂尾和天花板最低处之间的距离仅有1.2米左右。同样地，说是狭窄，这座能容纳十六架战机的机库的全长也接近三百米。在相邻战机的主翼与主翼之间，最少也有三米多一点的空隙。超级希露芙是巨大的妖精。

机库的上一层，是整備暨出动准备层。只要故障不是很大，战机就在这里恢复精神；在设计上，几乎所有的零件都是可以整体更换的。但这回雪风却不能这样修理，必须送到能生产新机的空军工厂去。

雪风已经回到了3号机的位置。巧的是，布克少校也在。只有他一人。他一只手拿着大概是雪风的修理报告的厚厚文件，坐在雪风的驾驶席里，正在检查电子仪器。零绕着雪风走了一圈，避开从机腹垂下的、粗大的外部电源线，来到左侧面，踏上登机梯。他用右手握着扶手，将左手举起。

“深井零中尉，从现在起前来担任布克少校的助手——嗨，杰克。”

“你没关系了吗，零——你说中尉？那可得恭喜你啦。”

布克少校叫零先在下面等一等。零望了一会儿雪风，时间不久，只有十五六分钟。少校下来，把文件交给零。那是关于修理、整備、改装的各种报告书。把登机梯折入机内之后，布克少校一边拔下检查雪风用的耳麦，把它装入地上的袋子里，一边说：

“虽然看起来没什么改变，但雪风的性能已经更上一层楼了。空中武器控制系统、机炮控制装置、中央大气资料电脑、数字数据链路、备用罗盘，等等等等。明天进行动力测试。——不行啊，要是让你来做测试，我会被枪毙的。现在已经感觉站在行刑的墙前啦。”

“不好意思，真是麻烦你了。”

“哪里的话。”

布克少校拧着眉头。他脸上有一道刀疤，因此这个表情看起来相当吓人。虽然一直有传闻说，他是因为杀了很多人被送到菲雅利来的，但没有人敢跟他当面确认真相。对于少校，零比他人知道得更多一点。

詹姆斯·布克少校比零自己还了解日本。写在雪风座舱下方的那两个小小的、工致的汉字“雪风”就是出自少校的手笔。这两个字写得龙飞凤舞，连零也几乎认不出来，但的确很漂亮。先不管他的过去如何，至少就零所知，布克少校的为人和他的面相正好相反。少校在服役期结束之后，依然出于自身的意愿申请继续服役，已经在菲雅利待了很长时间。过去他也开过战斗机，但现在已经转为地面工作，主要是指导机体的整備和调整人员的工作安排。由于发生过某人因拙劣的工作把他惹怒而被取消休假的事，人们更加对他敬而远之了。如此这般的少校有一天突然问零“你相信神吗”，由于零不知道这是开玩笑还是试探还是嘲笑，就什么也没回答，结果遭到了殴打。菲雅利有一条几乎被所有人默认的不成文规矩——从空中回到地面之后，可以无视军阶。所以即使零当场打回去也不要紧，但他却没有那么做。当然，他也没有把左脸凑过去让少校继续打，而只是把嘴角流出的血舔掉，继续进行阅读装备检查表的工作。“原来如此，”少校说，“你和我是一样的。”自那以来，他们就成了朋友。

“你说你是我的助手吧，零？真是的，上面的人不像话，底下的人就得受苦喽。库里婆婆说什么了吗？先到上面去吧，然后再聊。”

两人乘着小型的人用电梯上到地上一层，进入了安有大玻璃窗、可以将宽阔的整備场一览无余的作战简报室。因为现在没有出击的预定，简报室里空无一人；房间虽然很狭窄，但天花板却很高，是为了视野良好的开放式设计。虽然也有天花板是普通高度但更加宽敞的谈话室，不过回旋镖战队的战士们更喜欢这个朴素的房间。尽管都有自己的单间，他们却把自己喜欢的东西都放在了这里。哲学书、画报、放着抽象画的画架、装有电子零件的盒子，房间的尽头还有一个盛着编织工具的篮子。所有人都在这里集合的情况非常稀有，因此每个人都把这里当成了自己的房间。

布克少校拿过靠在墙边的“〈”形木片，一边抚摸着它，一边让零先坐下。

“中尉阁下。”

“还没确定呢。”零把纸杯放到咖啡机的出水口那里，“但反正也无所谓。”

在菲雅利没有一个士兵，所有人都是军官、士官。在地球结束预备训练之后，一旦决定实战部署到菲雅利，就会晋升为少尉。这也许是菲雅利空军向外界展示自身性格的方式，但没有一兵一卒，完全由指挥官构成的军队，也实在是前所未闻。在这种情况下，吃亏的就是

少尉阶层了，因为他们就是实质上的士兵。这样，就产生了这种战斗时另当别论、一回到地面就众人平等的潮流。少尉阶层的人很多，所以团结起来力量也很大。虽然对自己有利，但规矩就是规矩——在菲雅利没有人会唱这种反调。

至于那些一般意义上的正常人，就是将官阶级，以及欢乐街的女人们了。虽然是妓女，但她们几乎都不是罪犯——除非把卖春当成犯罪^[13]，并且都是自愿来菲雅利的。她们也有无趣的军阶，不过倒是没有穿着制服的必要，硬要说的话，长裙就是她们的制服，当然，也不戴军衔。与军衔相应的是，如果把妆卸掉，看脸大概就明白等级高低：越老的越高。话虽如此，外人难得看见她们不化妆的脸。她们热衷于本职工作；如果想体验真正的恋爱，有许多别的选择。在菲雅利，身着真正军服的女性的数量基本和男性相当。自然，这些女性就谈不上很正常了，以“正当防卫”为名被枪杀的男性每年必出一人。女人们可是非常厉害的。

“别这么说，”布克少校说道，“涨工资毕竟是件好事。像我刚来这里的时候，每个月一付完给离婚老婆的抚养费，连买醉都难了。”

少校的妻子搞不好是日本人——零这么想，但没有说出口。

“要咖啡吗？——你做的这把回旋镖不错嘛。”

“不——谢谢——就算完美的东西，也是有考虑余地的。我脸上的伤就是……算了，不说了。库里准将真的是抽到了下下签啊。”

少校放下将近一米长的回旋镖，啜饮着咖啡。

“我在菲雅利上的第一个女人”，零在他对面的椅子上坐下，“长得特别像准将。她可是上尉啊，给她敬礼，却被抽了一巴掌。说起来都不好意思。”

“呵……这就是青春啊。”

“说我幼稚吗？你刚才说的下下签是什么意思？”

“你很讨厌站队列吧？”

“啥？”

“日本空军的老大要来视察咱们菲雅利空军了。”

“然后呢？”

“然后，那就是问题所在啦。”

“你是说……”零想象一下队员们整队的情景，就明白了，“要集合整队，当仪仗兵？要我？要天下无双的回旋镖战士干这事？肩上还要扛着个回旋镖？别扯了。”

“哪个战队都会说‘别扯了’。于是就抽签决定啦。特种空军副司令官库里准将就光荣中标啦。全师就咱们第五飞行战队没干过这种事，现在终于轮到啦。就是这么回事。”

“真讨厌啊。”

“谁都这么说。联合抵制。我该怎么办？那个皱纹阿婆就说，布克少校，全都交给你了。她想让我去死啊？”

“都怪咱们没有正式的仪仗队。”

“现在说这个也不管用了。——你有什么办法没有？”

“少校你亲自去站军姿如何？就你自己。”零去给自己再添一杯咖啡，“我觉得不至于枪毙吧。”

“水滴，雨点，一点点。”少校说，“Zero——就是你的名字，零。”

“我从一生下来就是个多余的人。”零站在咖啡机前说道，没有回头，“我刚一出生，马上就和父母告别了。是专业的‘亲人’把我养大的。还有不少处境相同的孩子和我在一起。当时的生活真是幸福啊。”

“真是让人低落的话题。几点了？——五点？”

“1658^[14]，少校。——不到上面去吗，杰克？”

“好，”少校说，“允许。”

出了作战简报室之后，两人走向对面那道设有大型升降机隧洞的墙壁。升降机一共有四台，算上绕开牵引车和整備用的舷梯等物的路程，他们离最近的三号升降机大约有一百米。两人沉默地走着。这里没有专门给人类使用的、通往地表的升降机。少校的手里拿着回旋

镖。

零从挂在墙上的三个遥控器中取了一个，在那盒子的上部插入ID卡，使之启动，然后就进了宽广的空间。“好，走吧。”少校说。于是深三十米、宽二十米的地板便开始上升——向上看去，垂直延伸上去的带状发光面板十分美丽。地板在中途停了一下，等候天花板上的隔离墙打开。到地面上要经过三道这样的门，各层之间都保持着独自的气密性。升降机的动力系统也会在这里切换，故障时还有其他层的系统作为备份。楼层中央还设有拥有独立动力系统的紧急遮断装置，即防火、防爆、防污染的防御墙。在最后一层，周围的厚重墙壁和地板一起抬起，等它停下后，从开在巨大的混凝土直方体上的洞口里走出，就是地面了。这是机库的内部。与其说是机库，不如说是庞大的屋顶。倾泻而下的阳光显得十分刺眼。电源车、紧急动力辅助机和消防车都静静地停在那里。

两人没有走向通往跑道那边的门，而是从后门出去。草原青翠一片。面向远方——话虽如此，其实也谈不上多远，应该只有五百米左右，就是幽深的原始丛林。零曾经听说，菲雅利不设正规的陆军，就是因为这片森林实在过于“顽固”。他想，这的确是有道理的。

三架负责空中巡逻任务的迎击机轰鸣着以编队起飞了。少尉和少校从机库屋顶的影子里逃开，走到太阳地里，坐在草上。菲雅利星上的小植物柔软而富有弹性，一点也不扎人。它们的颜色是泛着蓝色的绿色，其中还有深蓝色的。伸手折断，会发出菖蒲般的清香。

“风真清新，”零深深地呼吸了一口，“和过滤过的空气完全不同。”

“白天还算好，因为看不见‘鲜血路’啊。总觉得那玩意儿不吉利，实在喜欢不上。”

“这可不像你会说的话。”

布克少校从腰间抽出大匕首，像是测度似地瞄了一下手里回旋镖的翼形，就谨慎地削了起来。“人类的直觉啊，”少校一边削一边说，“虽不精密，但却正确。轻易不会出错的。”

零催他投一下回旋镖试试。少校把木屑吹走，站起来，以熟练的漂亮动作投出了回旋镖。在只飘浮着几缕薄云的午后晴空中，回旋镖带着微微的风声飞舞。

“没回来啊。”木片画出一道大大的圆弧，落在了十四五米远的地方，“是风的缘故吗？”

“这不是该被风影响的东西。”

少校一边捡回回旋镖一边说道，他以前曾经做过即使在更大的风中、以更烂的手法投出去，却依然总是准确返回的回旋镖。他再度坐下，用匕首削起了木片。零在他身旁躺倒，仰望天空。

“坏了吗？”

“什么东西？”

“那个完美的回旋镖。你刚才说你做过的。”

“是坏了。——准确地说，那不是我做的，而是电脑做的。我把条件输入电脑后，电脑在自己制作的空间中反复进行了几万次模拟，才得出了翼形的数据。我把数据输入数控机床，做了那个回旋镖。那算是‘1号机’吧。”

“听你的口气，好像失败了啊。”

“现实空间和电脑里的数据空间是不同的。接下来我又考虑把加速度计和电脑安在回旋镖里、使用可变频率等等，进行了很多尝试。最成功的是前缘加上襟翼控制器的那个。那是‘2号机’。”

“那，‘3号机’，”零把嘴里含着的苦味草茎一口吐掉，“完美了吗？”

少校停住手，用匕首尖指了指自己脸上的伤痕。

“这就是结果。来菲雅利之后受的伤。破相啦。”

“我都不知道，”零坐起身来，“你这伤是被回旋镖砍的。”

“飞得特别快。以预想不到的角度猛然一转，向我直飞过来。根本来不及躲。砍出这道伤之后，那东西又飞出去，再转了一圈。这才好不容易把它抓住。虽然我在制作的时候，是让它自动返回容易接住的位置，但要怎么飞到那个位置去——它是根据具体情况自行判断的……我再也不想投它了。”

“你往上装了火箭发动机吗？”

“不，只是普通的回旋镖。但它是有智慧的。我往上安了有人工智能功能的超薄系统集成芯片。回馈控制法无论如何也行不通，所以需要可以预测未来的控制方法。”

“预测控制法？”

“我把试作的回旋镖投了无数次。每投一次，集成芯片都会判断并记忆状况、查找失败原因，它预测出的下一步飞行轨迹会越来越正确。学习机能已经植入了人工智能部件的硬件——基础电路，所以即使不教给它基本的学习顺序也没问题。我给它的命令，是根据各传感器传来的信息，控制姿态、飞回射出地点，仅此而已。我这样搞了大约半年，在这期间，它的飞行轨迹会变得让我越来越难以预测了。就在开始觉得危险的时候——咻！缝了三针。那个医生缝得很糟啊，疼死我了。我想投诉他，但他也是特种空军的军医。对他犯的错误，我也有责任。毕竟我是负责人员监督的。”

少校把匕首收回鞘中，伸了个懒腰。然后，他站起来，拍掉身上的草叶，投出回旋镖。回旋镖几乎完全水平地飞了出去，在大约二十米远的地方急速上升，画出巨大的圆弧。

“这才是真正在飞，”布克少校说道，“机器在自然的天空中飞得太僵硬了。”

木制的回旋镖优雅地飞舞、轻盈地落下。少校曾经说过，他讨厌电子设备。

“这是忠告，还是讽刺？”

零想到自己的信条，问他。

“你的事怎样都无所谓。”少校以极度平常的态度回答，“我的好恶跟你没有关系。”

零想反驳些什么，但又觉得少校的话十分在理，于是只好默默地看着少校去捡回旋镖。当他想再度躺下的时候，装在制服口袋里的升降机遥控器响了。

“这里是深井少尉。三号升降机正在使用——”

那一头问他，你知道布克少校在哪吗？库里准将叫他过去。

“少校，皱纹阿婆找你。”

少校耸了耸肩。

“但愿是通知我日本的大人物遭空难而死的新闻。”

“那边说，欢迎仪式的时间表已经定下来了，现在就把计划表给你。”

“我可不会一个人去死的，肯定要和你们一起亲密地站在行刑墙前，把你们全卷进来。”

在两人乘坐电梯缓缓下降的途中，零一边在心里钦佩布克少校的电脑技术，一边又难以理解他为何还会用手削木片——机器的安全性明明可以提升到很高的程度，这根本不是他觉得危险，而只是单纯地讨厌电子设备而已——然后，仪仗兵全体成为铅质人偶的景象偶然在他的脑海里浮现。

“那个，杰克，”稍稍犹豫之后，零说出了自己的考虑，“如果制作人偶，你觉得怎样？”

少校停住烦躁地用回旋镖敲打肩膀的手，歪过脑袋。

“做人造人，”零说明道，“不，机器人，说人偶也可以。反正就是让它们排成一列、一起举手而已。也不需要人工智能系统。如果连相貌和皮肤的质感都能很好地表现的话……那个空军参谋司令好像的确是近视眼兼老花眼，在无限远到眼球表面的任何一个点上都对不上焦——这样就没问题了，反正只有他会靠近人偶而已。”

“噢，小子——你说什么蠢话。”

“你来做应该很简单的。”

“到时候被准将骂笨蛋的可是我啊。她能允许吗？”布克少校重新拿好手里的回旋镖，却没有就此住口，“但是——倒也有考虑的价值。虽然很乱来，但总觉得有道理。”

“深井少尉，”布克少校正色道，“我命令你去建议准将，说服她。这是少校命令。计划书由我来做。”

“不要，我不会应付那个超级老太婆。”

“那样的话，我就以违反上级命令暨抗命罪、反叛罪、逃亡罪把你送上军事法庭。”

“别开玩笑。为什么还有逃亡……”

“再加上侮辱上级罪。喂，零，你考虑一下，说服三十个队员和搞定一个女人相比，哪个比较好？”

“搞定女人更难。”

整備层到了。零把遥控器挂回墙上。

“要说女人，队员里也有女人——听着，这可是你出的主意。我要开始忙起来了。”

布克少校一边快步走着，一边说道。

“当真？”

“我在房间里试试有没有可能。你替我去准将那边汇报。谁叫你运气不好，被任命为我的助手了呢。别忘了，你和我‘一丘之貉’啊。”

“是貉。”

“什么，你知道啊。没有什么可替换的动物吗……獾会比较好吗？”

零认输了。真是自找麻烦。他情绪低落地前往特种空军司令部所在的那一层。

会让本来讨厌电子设备的詹姆斯·布克少校开始制作电子人偶的，也是队员们那利己的性格。尽管其他部队的队员也有这样的性格，但回旋镖的战士们特别显著。由成长的环境、境遇，以及其他诸多个人数据为基准，分类出各种个性，再由电脑选出社会性和协调性特别低的成员组成一队，那就是特种空军第五战队。促成了这一切的，是库里准将。

执行礼宾任务理应感到光荣。可回旋镖战士们把这理解成了屈辱。他们根本不觉得来者是宾客。拒绝礼宾任务肯定是战队一致的意见，不过这不是大家商议的结果，而是所有人都尽可能地表现为“不管别人怎么说，自己就是不愿意”，于是看起来就成了纯粹的偶然。

当然，布克少校也是回旋镖战士中的一人。可与其他队员的立场和性格都不相同。少校不想降级，但与他相反，其他队员基本都处

在降无可降的最底层。布克少校也像其他队员一样，出于出击后不知能否生还的不安，已经无法大胆地——或者说是虚无地看待事物了。少校是从那种境遇中生还的胜利者，要明辨现实，就必须成功地活下来才行。如果用一句话形容詹姆斯·布克少校，就是“懂得畏惧的人”。

零理解少校的这种立场，但他发现，少校看到的现状和自己考虑的现实好像有少许——或者说是很大的——不同。结果，零一直没能完全理解布克少校的心情。零是战士。而且，不是像少校那样老练的战士。

尽管如此，零也想方设法完成了说服库里准将的困难任务。布克少校握手迎接他，说“做得很好，我就做不到这么好”。他把这解释为零“年轻的热情”奏了效，虽然意思是这个意思，但他的这个解释却很抽象。

但库里准将也不是没有条件，那就是人偶必须高标准地完成。如果十分出色的话，以后甚至还可以用于其他礼仪任务。事情比零所预想的更加迅速、更加规模庞大地发展起来了。“交给我好了，”布克少校说着，摊开构想草图说，“没问题的。”零不禁觉得，这个计划已经脱离了他的掌控范围，自己想出的点子居然变成了自己无法控制的巨大怪物。

只有两周。

库里准将去跟系统军团的高分子材料部门交涉，确保了人造皮肤能在短时间内完成。准将甚至还把布克少校办公室里的电脑和空军工厂机械加工系统的数据库连接在一起，使少校能坐在办公室里驱使计算机辅助设计、制造系统。少校自己连一根线也不用画，他使用显示器、键盘、手写板，一边和电脑商量，一边即时地加工出零件。

目睹布克少校高超的技术，零再次疑惑，为什么那支完美的回旋镖会坏？实际上，运用电脑的少校看起来好像十分享受，比用刀削木头时快乐得多。少校在处理工作的时候还会惬意地哼小调呢。

这段时间里，零一直在担任库里准将和布克少校之间的联络员，乘上自动单轨铁路车去军队的加工工厂跑腿，听工厂方面的抱怨，帮忙组装试作品，等等，干的尽是些无聊的工作。

零想尽快与雪风一起在天空中飞翔。每次与准将见面，他都问，下次什么时候开庭。

“找不到证据，你好像很着急啊。即使升为中尉，也没什么改变嘛。恭喜你啦，中尉。”

准将总是说这种话，但一涉及具体的细节，就顾左右而言他。零怀疑，准将难道瞒着当局，秘密调动巨大的组织，企图湮灭证据？可能性很低，但即使是真的，对零来说也是好事。

在日本空军参谋司令到来的五天前，试制人偶的骨骼完成了。零前去报告准将。

进入准将那间宽广的副司令室的零，看到放在大书桌上的人头，感到一阵厌恶。明知那是人偶的头，却还是为它的逼真感到反感。更加令他不满的是，那张脸是零的前任飞行事务员的脸，就是被土著恐龙吃掉的那位。

“这真是恶趣味的极致啊，准将。”

“是，阁下，荣幸之至。”那人头说话了，“是，阁下，荣幸之至。”

准将放下交叉在桌面上的手，按了一下人偶的脖颈，让它沉默下来。

“我决定用光荣牺牲的烈士组成仪仗队。不得有异议。”

“骨骼似乎还有些小问题，您听说了吗？”零保持立正姿势说道，“本来想用强度更高的材料设计，但只能搞到便宜货。”

“没关系。先把这次对付过去再说。立即开始大量投产。”

“遵命。”

“等等。——预审法庭后天开庭。应该没什么事。”

“如果那架战机不是希露芙的话，到底……”

“倘若不是美丽的少女希露芙，那就一定是恬不知耻的妓女啦。是迦姆没错。详细的明天过了再说。你下去吧。”

在和上次相同的第七作战小会议室里，和上次相同的预审法官宣布了“不起诉”的结论。

“因为无法找到任何可以确认违法行为的实物证据。”

“我是被冤枉的，”零保持立正姿势说道，“战斗记录里肯定有那架飞机的坠落地点。你们去检查一下机体碎片，就应该能明白那是迦姆的飞机了。到底在搞什么？”

“如果你想起诉预审法庭，可以立案处理哦。”

“对判决没有不满。”库里准将站起身，制止了零，“少尉现在处于非理智的状态。”

“深井少尉，请你以自身的意志、遵从自身的信念，决定是否在这里签名。”

虽然还是不情不愿，但也不想再纠缠下去，零在递来的文件上签了名。

“退庭。”预审法官说道。

然后，零被准将“顺便”叫到办公室，狠狠训了一顿。

“我都那么叮咛，叫你别多嘴了——要咖啡吗？”

“不需要。”

“我想也是。”

“但是，准将，为什么没去现场验证呢？也不是很远的。那架被击落的飞机，只要有一块、一小片碎片，分析一下，就能证明我是无辜的了……”

“不要再说了。”准将的声音突然变得低沉而有力，“这和你没有关系，深井中尉。你从今天起就是中尉了。……下去吧，继续现在的任务。完毕。还有问题吗？”

“没有。”敬礼。

在次日的正式欢迎仪式之前，总算完成了三十六尊人偶。身穿制服的幽灵战士在此诞生。从工厂抬到战队的整备层，开始试运行。布克少校在胸前插上了传达命令用的无线麦克风。

在镶着玻璃的作战简报室里，回旋镖战士们靠着墙壁面无表情、

或许带着冷笑地注视着这支奇怪的部队。人偶们整齐地列队，零把它们脖子上的主开关逐一打开；他为人偶冰冷的皮肤而战栗。

“敬礼！”少校命令道。人偶们照做。

拍手、笑声、欢呼。

“实在不好控制这些家伙。”向右——转。前进。“你们，诸位回旋镖战士，要感谢这些‘幽灵’啊。”

人偶们被巨大的升降机带到地表，第一次看见了阳光。虽然现在是阴天。

零也跟了过去。从机库走向跑道，人偶们行进着。一尊人偶倒了下来。虽然倒了下来，手和脚的动作却没有停。

“不行、不行，不行！全部停下！”

后面的人偶绊到倒下的人偶，就这样接连倒下。随着少校的命令，这一场大乱立即平息下来。布克少校叹了口气，弯腰俯向工具箱。

“还是别叫它们走路了。”

虽然零一言不发，不过也像受到少校的影响一样，叹了口气。

“这个世界真是无法理解。”

“你指什么？”

零靠着电源车，耸了耸肩。

“预审的事呗。准将的态度总让我觉得堵得慌。也不明白她为什么那么唠唠叨叨的。”

“说不定，那既不是希露芙也不是迦姆。我也看了照相枪拍下来的照片——是很像，但也不能一口咬定就是希露芙。”

“什么意思？”零阴郁地问。

“我觉得，也有可能是从地球侵入的战机。尽管国际法禁止擅自侵入‘通路’……”

“怎么会有这种事？那幽灵战机的目的又是什么？”

“想要看看这片绿色的大地吧。空气也很好.....被击落的是某个国家的间谍飞机，所以那个国家只好忍气吞声；如果公之于众，国际舆论是不会沉默的。另外，菲雅利不是拥有主权的独立国家，如果拿击落地球飞机来自夸的话，同样也会造成大问题。这是我个人的想法，但我也敢说真相是什么。就当那是迦姆吧。你最好忘记这件事。”

“我完全不明白.....”

“借把手。把这些木偶扶起来。”

“嗯。可是，额头上这个被不明机整出的伤痕终归不会消失。我的伙计也死了。”

“别太过意不去。人早晚会死的。”

根据FAF气象军团的预报，天气有转坏的倾向，但总算还能保持稳定。

贵宾通过“通道”来到了菲雅利基地。对衰老的身体来说，急剧的环境变化应该是相当大的负担；但这位以典礼迷著称的大将并未因此弯腰驼背。

零和布克少校从准备欢迎仪式的任务解放出来，去了地面机库后面的草地。零拿着便携式电视机、少校拿着自己所爱好的回旋镖。草叶柔软、空气温暖。除了看不见蓝天这一点，一切都是最适合休假天气。

迷迷糊糊午睡的零被少校弄了起来。

“怎么？”

“就要开始了。打开电视。”

“什么玩意儿.....哦。”零坐起来。

欢迎仪式应该是在管制塔附近的广场上进行的。那里离草原很远，有广阔的跑道。刚一打开电视，军乐队演奏的“菲雅利空军赞歌”录音突然响起。

“看起来那长得要死的欢迎讲话刚刚结束……好，阅兵开始啦。”

日本空军参谋司令在一名菲雅利空军将官的陪同下，走向幽灵战士的方向。虽然高高地挺着前胸，可他大腹便便的肚子看起来却更有“威严”。

“来啦……但愿一切顺利。”

“杰克，那个将官是……”

“还能有谁？起码这种事得做吧。这是她的责任。”电视中传来了声音。

“干得不错嘛。”大将道。

“是，阁下，荣幸之至。”一名战士回答。

“你是哪国出身的呀？”

“是，阁下，荣幸之至。”

电视画面上滚动着白色的文字。

<这里是菲雅利空军电视转播……由回旋镖飞行战队提供解说……这些人偶只会说“是，阁下，荣幸之至”……这里是菲雅利空军电视转播……>

“这是谁干的，谁干的？”布克少校探出身子，但很快放松下来，“算了，反正跟我没关系。”

镜头推向大将认真严肃的脸。

“真是太优秀了，竟然一动都不动。”

“废话。”零说道。少校也笑了。

“举枪！”库里准将命令。

幽灵战士们将步枪立在身前，举枪致敬。后排有什么东西掉了下来。麦克风捕捉到了金属的声音。拉近一看——紧握步枪的双臂骨骼掉落在地。

<……有些人偶的调整还不完善……幸好不是前排的……这里是

菲雅利空军电视转播.....>

“真是的.....”零说。

布克少校大笑出声。

“那是什么，准将？”

“您问什么，大将阁下？那是我空军引以为傲的希露菲德。”

准将装作若无其事地把大将带离人偶。轰鸣声。零仰望天空。五机编队，组成了骰子五点队形。

<.....请尽情欣赏训练用靶机的高级飞行表演.....螺旋桨动力、变距桨叶.....当然，是全自动的无线电操纵.....这里是菲雅利空军电视转播.....>

库里准将开始一本正经地介绍货真价实的希露菲德的各项性能。

“嗯、嗯。嗯——我们空军也想要这种飞机啊.....”

编队做了一个漂亮的骰子五点编队斤斗。

布克少校笑了。

“怎么.....不笑，零？你看，准将也笑了，第一次看到她笑。”

“.....没什么可笑的。”

“你这是钙和维生素K不足啊。”

“闭嘴！”

零突然站起身来，去抢少校的回旋镖。布克少校反射性地稍微弯腰，抽出了匕首，但马上羞愧地摇了摇头，收回匕首，挺了挺身。被零高举过头的回旋镖颤动着。零很激动。

“回旋镖是武器。没有归还的必要。”

零把回旋镖向电视机摔去。电视机没被砸坏，回旋镖弹了起来。零坐到地上，双手抱膝，身体颤抖。

“.....零。”

“我——感觉自己简直跟那个大将一样。迦姆到底是什么？不管怎么打，打也打不绝……为什么不用最终手段……为什么在这里？我在做什么？为什么在这里……”

“你有很多考虑的时间。”布克少校拾起回旋镖，爱怜地抚摸着它，“只要你还活着……”

“休假……太长了，太长了。”

零说道。

翌日早晨，转为执行常规任务。身穿飞行服的零走进作战简报室。在接受作战行动的详细指示之前，先通览一遍作战重点。作战编号、归还要点、雪风的任务、通信波长与频道、呼叫信号、领航支援、天气状况和视野、搭载武装……

当结束作战会议的时候，雪风也完成了整備。穿上抗荷服，新任的飞行事务员检查雪风的机体。上机，检查弹射座椅和舱内情况。需要检查的项目有许许多多。

乘升降机来到地面，进行启动前检查、座舱盖放下，发动机总开关开启。发动机启动，转速表上升。开启节流阀，点火。然后再回到待机状态，进行各种检查、调整。外面下着雨。

检查导弹跟踪装置，拔下外挂武装的地面安全销。解除安全装置。

“Good Luck（祝好运）。 ”

布克少校拔掉了连接在机体上的通话插口。停车制动关闭。朝向跑道。

允许起飞。放开制动，起落架伸展。瞬间，后燃器节流阀被最大限度打开，雪风像箭一样飞射而出。喷嘴全开，起飞。

天空一如既往地晴朗。当“鲜血路”在拂晓的光辉中失去颜色的时候，雪风与第一飞行战队汇合了。

预警机告知，发现敌机。第一战队的各战机立即打开后燃器，向前飞去。雪风在战斗空域的外缘大幅盘旋。

“敌机。”飞行事务员报告道，“10点钟方向。低空，高速接近

中。”

零把雷达切换为A/A（空对空）的下方攻击模式，开始搜索。显示器上显示着“8”，不知道是八架，还是八机编队。电脑计算出目标数据。敌机、速度，高度、加速度、距离、威胁程度——“看样子没有远程导弹。”

“要攻击吗？”

“准备对空战斗。”

副驾驶开始检查电子干扰与反电子干扰系统。零盯着控制面板。

<RDY GUN、RDY AAMIII-4、RDY AAMV^[15]-4、RDY AAMVII-6>——对空装备全部就位。

敌机开始上升——后座飞行员报告道。HUD上出现了“H”标记。“第一种射程距离。敌机八，距离二百五十，正面接近中。”

脉冲多普勒雷达捕捉到了高速移动的迦姆。零看向外面。肉眼还看不见敌机。按下操纵杆上的导弹发射按钮，向FCC（火控电脑）输入允许攻击的指令。在FCC的判断下，六枚远程导弹全部同时发射。震动。几不可见的白色航迹向看不见的敌人延伸过去。也许妖精是能看见敌人的，零突然产生了这种念头。

“命中四，不明二……敌机三，依然急速接近中。似乎是要兵分两路。”

感知到敌机导弹导引波的警戒雷达鸣响着警报。

雪风投弃了副油箱。

注释：

[1]一种喷气发动机的附加装置，可瞬间产生巨大的额外推力，常见于军用飞机。——译者注

[2]“回旋镖”是第五飞行战队的代号。——译者注

[3]即“飞行事务员”，是美国海军的一种称谓，也是通常所说的“后座飞行员”。——译者注

[4]RDY即Ready。AAMIII是日本基于美国AIM-9L研制的小型近程格斗导弹。——译者注

- [5]孔径模式（Boresight）：将雷达束固定指向机首前方。——译者注
- [6]战机使用的、专门用来启动发动机的涡轮轴发动机。——译者注
- [7]航空紧急呼救信号。——译者注
- [8]一种经典的鸡尾酒，主要由伏特加和番茄汁混合而成。——译者注
- [9]指美国。——译者注
- [10]这是一份实际存在的国际公约，于1966年12月19日在联合国大会上通过，无限期有效。——译者注
- [11]预审：决定是否有足够的证据起诉被告人的刑事听证程序。——译者注
- [12]生活在菲雅利的森林地带、外观类似恐龙的大型土著生物，跳伞逃生的飞行员经常被这种生物捕食。——译者注
- [13]这里的意思是，这些女人在来菲雅利之前就是妓女。——译者注
- [14]军语的计时方式，即16:58。——译者注
- [15]AAMV：本书虚构的中程空空导弹（现实中的AAMV为近程格斗导弹）。——译者注

II 不要询问骑士的价值

对他来说，地球并不是什么应该赌命守护的对象。

心中燃烧着保卫地球的使命感的人如果知道他的这种想法，大概会以激昂的口吻责难道：

“这种想法会使地球毁灭啊！”

但他是一个会用这种话回答这种批判的人：

“那又如何？”

地球已经与迦姆进行了三十年的战争。三十年。深井零无法想象没有迦姆存在的世界。从零出生时，这场战争就已经开始。地球防卫军存在着，为了从迦姆的侵略中保卫地球——在零成长的时代，这件事已经是理所当然的了，所以，理所当然地，他也从未深入思考这场战争的意义。更何况，战场不在地球，而在迦姆用来侵略地球的据点——菲雅利星，迦姆的作战能力也不比地球优秀多少；这一切都使战争的紧迫感没有那么强烈，他活到现在也从未思考过这些问题。

现在，零是战士，是通过耸立在靠近南极点的白色大地上的圆柱形雾霭——以超空间连接地球与菲雅利星的“通道”，来到最前线战场的战士。可是，尽管如此，零在这里见识到的那些与迦姆作战的情况——毫无虚假、完全属实——，以及在爱机上亲眼目睹的景象，并不会比他在地球上的祖国看到的新闻更多一点现实感。迦姆的存在是理所当然的，因此就要战斗。自己从未问过自己，到底为何必须作战。迦姆根本不会给他这样自问的空暇。当他从一场战斗中归来、暂时不当班的时候，零会一个人去基地的娱乐街，在酒吧喝黑啤。任何人都不会跟他搭话，他也不会跟任何人搭话。

零沉默地向嘴边倾斜玻璃酒杯，想着下一次出击，以及雪风的事

情。谁也不会问零“你是为什么而战的”。因为有敌人，所以要作战，这是理所当然的。但在那一天，零遇到了一个说出了“这不是理所当然”的人。那个人这样说：“与迦姆的战斗不需要人类。机器要更为优秀。”

* * *

“与迦姆的战斗不需要人类。”

旁边的人向他搭话。零一个人站在吧台前喝着黑啤。酒吧里挤满了不当班的军官。

“是吧？”那人寻求着他的同意，“你是开战斗机的。看气质就知道。”

“战术空军军团，菲雅利基地战术战斗航空团，特种空军第五飞行战队。”

“唔，就是那有名的回旋镖战士，操纵着最强战斗机超级希露芙的‘希露芙驭手’吗？”

那人自我介绍道，他是系统军团技术开发中心的卡尔·古诺上校，并要和他握手。但零没有伸手。

“和传闻中的一样，回旋镖战士都是非社交的人种。”古诺上校笑了，“能赢吗？你——”

“深井零中尉。”

“深井中尉，你能赢过‘跃动骑士’吗？那是我的研究队伍新研发的制空格斗战用RPV（遥控飞行器）。就算特种空军的超级希露芙拥有多么高超的性能，如果上面坐着像鸡蛋一样容易碎掉的人类，它也无法完全发挥实力。希露芙是赢不过骑士的。”

“你是说，骑士会杀死少女？”

“我想搞一次战技试飞——是啊，那肯定很有趣。”上校左手玻璃酒杯，右手雪茄，快活地说道，“你能来当对手吗？”

“系统军团有飞行测试中心。如果觉得中心的能力不足，请去找战术空军的空技飞行队协助。特种空军是实战部队，从方向上就完全不同。”

“你没听懂啊。”上校笑嘻嘻地说，“骑士已经扔出了手套。这是决斗。方向相同了。”

零喝完酒杯，无视上校，走出了酒吧。他在外面都能听见古诺上校的哄笑。

菲雅利基地的住所和娱乐场所形成了一个在地下大洞窟的底部蔓延开来的小城市。从各派的教会到酒吧、银行，应有尽有。这是一个只要转过街角，周围的氛围就会彻底变成异国风情的奇妙城市。

零没有再去别的地方，登上小小的公用电力载具，返回了自己位于战术空军第303宿舍的房间。城市的喧嚣一点都不会传进居住区。说什么决斗？简直愚蠢。

第二天早晨醒来时，零已经忘记了上校的事情。今天没有出击的预定。一想到整整一天都要搞案头工作，零就感到郁闷。

出了宿舍，走向与城市相反的方向——一堵墙面赤裸、几乎要挡住整个洞窟的墙。道路很快被隧道吸入，走了300米之后，就进入了一个宽广的大厅。道路在那里上下左右地分叉出去。战斗基地区域完全就是地下的立体迷宫。零在那个作为分叉路口的大厅里坐上电梯、下降，穿过越来越细的走廊，并且在每个区块的入口都要向警备军官出示ID卡，这样终于到达了自己位于回旋镖战队区域的办公室。还真是辛苦。最后，再把ID卡插入室内的队员管理电脑终端，记完了考勤，这才算到达终点。

办公室工作极其无聊。可是，疏忽的话，就有失去“希露芙驭手”资格的危险。如果爱机雪风被没收，自己还能做什么呢？零坐到办公桌前，想象自己同雪风一起飞翔在天空，借此忍耐无聊的感觉。

这种出击报告到底有什么用？零突然停住了打字机上的手。人类是不需要的——他想起了卡尔·古诺上校的话。

雪风会说我这个飞行员是不需要的吗？不可能——零坚决地否定了这个想法。雪风是零唯一可以信赖的对象，他想都没想过雪风有可能背叛自己。我就是这样地需要雪风的啊。雪风对我不可能不这样。这虽然很不合理，但零却这样相信着。

尽快完成各种报告，零去见雪风。机体检查是每天的例行公事之一。这可一点都不无聊。

地下机库十分安静。五号机和九号机出击了。零检查着三号机雪

风的机体。从前部左侧开始，经过后部、右侧，回到机首。这期间要检查机体外形、是否漏油等，检查项目超过100条。根据检查等级不同，有些地方其实可以省略，但零却全部做了一遍。

结束检查之后，零进入座舱，开始机上检测。从雪风腹部垂下粗大的电缆，用来连接外部电源和特种空军的电脑，并且常时供应电力。

他把主测试选择装置调到“机上检查”模式。当确认节流阀处于“OFF”、武器控制权限处于“SAFE”之后，遵从自检程序的日程，进行可编程电子设备的测试。一边把测试用的虚拟信号传输到飞行、导航用的各种传感器中，一边模拟检测各系统的功能——进气控制程序、自动飞行控制装置、中央航空数据计算机、节流阀控制器的自动模式，等等。

另外，还要检查通信设备、燃料推进控制系统、各种显示器的情况、座舱盖的开闭状态等等，这样一来，要是不启动引擎的话，就总感觉检查得不够彻底。但是没有办法。零以从恋人那里被拉开的心情走下了雪风。

“零，你果然在这里啊。”布克少校的声音在机库里响起，“擅自离开办公室，来这里和雪风聊什么呢？”

零忘了把自己去做机体检查的事向管理电脑报备了。布克少校用那台电脑管理着回旋镖战队。他虽说是零的朋友，但零在工作时不能因为私事来机库，因此他现在的声音完全是上司的感觉。

“有什么处罚，少校？”

“别厚着脸皮这么说。”

“怎么啦。有什么事吗，杰克？”

少校叫他跟过来。零跟着他出了机库。

“你可真是的，零，在这么忙的时候给我出了个大难题。”

“什么意思？”

“是决斗，古诺上校提出的。——我明白，不是你的错，没有一个回旋镖战士会接受这样的决斗。被煽动时面无表情、被贬低时漠不关心、被人流泪哀求时冷酷以对、被人恐吓胁迫时冷静明晰——这些

战士的回答不问也知道：‘跟我无关。’可库里准将不是回旋镖战士。”

“那个超级老太婆被古诺上校的花言巧语打动了么？”

“她说，这是绝佳的战技训练机会。上校和我也见了面，他的口才很好，比起搞技术，更应该去做推销员。总之，上面压下来的任务，我也没有办法随心所欲地说什么。实际命令回旋镖战士的还是我。”

“这样的战技飞行还是算了吧。”

“我也不想打乱好不容易排好的出击日程表啊。告诉你一个绝密情报，最近似乎要搞一次大出击了。在那之前，我也不想玩这种事。”

一边和少校并肩走着，零一边想，要有作战的那个传闻果然是真的。大概会去攻击迦姆最大规模的前进基地。这可以说是公开的秘密，如果有迦姆的间谍进来，情报肯定会泄露的。

“战队的所有战机都会在那次作战中出击。”少校打开自己办公室的门，走了进去，“我明明都按照每架战机检修轮替顺序把日程表排好了，现在又给我整什么战技飞行。真受不了。”

“拒绝掉不就是了。”零把门关上，说道。

“你能去那个准将那里，那样说吗？”少校把办公桌上的文件交给零，“把这个给她扔回去？”

那是跃动骑士系统的概要解说手册。

“我没有信心能说服她。”

零觉得，与其被库里准将这位唠唠叨叨女王咬住，与机器骑士较量还比较好面对一点。

布克少校让零先站好，自己坐到办公桌前，开始讲解跃动骑士系统。

“听好了，零。”

跃动骑士是小型的无人格斗战斗机，数架一起装载在母机之内，在战斗空域空中起飞，根据来自母机的指令作战。

“那还不是需要人在母机上操作吗？还好意思说什么不需要人类。”

“不，它拥有完备的自动攻击功能。比起那个，问题是它的武装。”

少校指向桌上的金属圆筒。长三百毫米，直径四十毫米。

“这是激光炮的能量囊。每发能持续发光0.7秒。骑士装备了基本不会被气象条件影响的先进激光速射炮。”

激光炮的炮身可以从基线向所有方向转动1.95度——少校一边讲解一边比画着。目标只要进入前方一公里、半径三十四米的圆形范围内，炮身就会与瞄准激光联动，总是能瞄准目标的正中央。

“激光可不会像弹头那样慢悠悠地飞过去，所以命中率几乎是百分之百。如果被锁定，只要不逃到射程以外，就死定了。不可能和光赛跑。而且，骑士的盘旋机动性比希露芙还厉害。超级希露芙的格斗性能固然很强，但原来的希露芙德是全天候迎击机，或者说是打了就跑的攻击机。如果和跃动骑士纠缠进了格斗战，超级希露芙没有得胜的希望。”

“我还得调整战队的日程表呢。这可是大工程啊。不允许一点失误。说不定一点差错就会害死战士。”

“我会做到最好——倒是想这么说。”

“战技飞行计划的详细安排一旦决定，就会通知你。毕竟是大规模作战之前，战技训练的规模应该不会太大。库里准将会向你下达正式的命令。好好期待吧。”

两人互相随便地敬礼。

零脚踏实地地读完了跃动骑士系统的解说手册。结论是，无论怎么想，希露芙和骑士的战技训练都没有意义。简直就像让短跑运动员和长跑运动员比赛“吃豆沙面包赛跑”^[1]一样。

希露芙要想战胜骑士，就必须绝对避免格斗战。发射搭载的全部六枚远程导弹，然后脱离战斗就行。让这些导弹去做骑士的对手吧，希露芙真正的目标不是骑士，而是它的母机。如果来自母机的战斗信息支援消失，就算骑士可以依靠自己的判断继续作战，也已经不是希露芙的对手了。要比电子侦察能力，希露芙优秀得多，骑士光是躲避

飞来的导弹就会竭尽全力，完全不会有攻击希露芙的机会。因此，这一战的样式将是骑士对导弹、希露芙对母机。

结果，所谓跃动骑士系统，就像给昔日的重型轰炸机上的防空机关炮安上翅膀，让它飞来飞去一样——零是这样解读的。根据母机的性能不同，跃动骑士的价值也在变化。如果脱离系统支持，讨论骑士的性能只是纸上谈兵而已。手持先进武器的人的确比较有利，但有利并不一定代表胜利。有句俗话说叫“拿着金碗讨饭吃”，重点就是，如何使用武器，全看人的技术，也就是说，战争是需要人类的。

“可是，为什么……”

零嘟囔着。因为太过理所当然，他从来没想到，为什么人类还要战斗呢？明明交给机器就行了。有些部门甚至可以实现完全的无人化，那为什么还非要特意让人类参与呢？

零并没有所谓的“人类必须绝对高于机器”这种信条。因古诺上校所说的“人类是不需要的”这种话而产生的排斥心理，只是由于这句话否定了雪风和自己的关系而已。但即便把这种私人感情放在一边，他也不认为人类可以完全离开菲雅利——无论机器优秀到什么程度。

“战争是需要人类的。”

零刚一出口，就开始咀嚼自己的这句话。为什么。为什么自己会那样想？

“大概，”零试着解释，“是为了得到预算吧。谁也不会为机器的损坏流眼泪，但尸体却能沉默地对地球讲述迦姆的威胁。”

菲雅利空军的预算不能说很充足。不过，预算本来就是那样的东西，并不是无限的。既然有限，当然就要把它分配到能强烈诉说自己的需求的地方，因此，必须要有说服力。比起电脑算出的所需经费的数字，一具包着菲雅利空军军旗的棺材更能雄辩地讲述迦姆的可怕——零是这样想的。所以战争是需要人类的。

那么，自己是为了变成尸体才在这里的吗？根据这个逻辑推理下去，就会得到这个结论。零产生了一种自己扼住自己脖子的心情，他摇了摇头，赶走这种不吉利的想法。别想蠢事了——零叹了口气。

下午被库里准将叫去时，零的心情依然郁闷着。在特种空军副司令室里，雪风的飞行事务员——零的“那口子”已经来了。在雪风上的时候，这个人是值得信赖的搭档，但一回到地面，他就变得十分冷

淡。不过，这两人都是彼此彼此。零看着如同自己分身一般的巴格迪什少尉，心情越发沉重，变得像行尸走肉一般。保存还活着的尸体……他开始产生了这种奇怪的想法。

库里准将啰里啰唆地向他们讲述了与跃动骑士的战技训练被确定下来的原委。零几乎没听。准将好像很兴奋地一直讲着。要觉得光荣，她说，正是因为回旋镖战队被承认为最强的部队，所以才会被选中的——零的脸色变了。应该是注意到他的脸色，准将闭上了嘴，仿佛清醒过来一样。

“请问目的是什么？”零问。

“目的？”库里准将推了推眼镜，“深井中尉，你想问什么？”

“如果目的是为了提高我们的战斗技术，请允许雪风用对空武器的实弹射击。骑士是无人机，应该不会有什么问题。”

“说什么蠢话。”

“这么说来，目的是取悦古诺上校喽？我们是献给上校的牺牲吗？”他明明说过，人类是不需要的，“简直愚蠢透顶。”

“你在害怕什么？”

“我只是说，这很无聊。”

“输赢不是问题。”

“我才不在乎。”

“不管你在不在乎，这是命令。你就当成是迦姆好了。”

“我们正在跟现实的迦姆战斗着。对于穿过生死关头回来的回旋镖战士，说什么‘咱们来练个习吧’，也太小瞧我们了——这是我的自言自语。”

“这是实战。”沉默的巴格迪什少尉蹦出一句，“所以没什么可生气的。”

零理解他的心情。但凡不是伙伴的，就都是敌人——少尉曾经这么说过。无论是虚拟的敌机，还是所属不明的战机，重点只有不被它们干掉、平安返航一条而已。

库里准将深深地吐出一口气，像是在说，真是难以理解。她挥了挥手，让他们赶紧离开。

“布克少校会告诉你们详细的安排。听他指挥。完毕。现在、马上、立刻，离开。”

布克少校以疲惫的表情迎接两人。他看起来的确很忙。

“那个大作战，决定五天后开始。作战名是FTJ83。全军一起出动，是近几年来都没有过的大作战。——你们来干什么？”

“决斗。”零说。

“是有这么一回事。”少校从散乱着文件的办公桌上拿起两本小册子，交给零和巴格迪什少尉，“出去吧。在作战简报室说明。”

机库的上一层就是整備场。作战简报室用一面玻璃墙与宽广的整備场相隔，天花板很高。

少校把菲雅利的地图调到占满一堵墙的平面显示器上。

“战技飞行明天进行。起飞时间0900，预定返航时间1156。”

“要飞将近三个小时吗？”

“航空宇宙防卫军团发出了抱怨，或者说是警告。叫我们别在防空识别范围以内干傻事。有战机发生危险接近的可能。因此你们必须到这里去。”少校仰视地图，“去砂糖沙漠。”

“那不是D地域吗？训练空域的话，不用这么远吧？”

“为了FTJ83作战，全部被封闭了。现在所有空域都是实战区域。最近，航空宇宙防卫军团发射的预警卫星被击落了，因此他们现在嘎吱嘎吱地神经紧张，预警机嗡嗡嗡嗡地飞来飞去。现在可不是搞什么训练的时候。”

以与地球的连接点“通道”为中心算起，半径二百公里的圆周是绝对防卫线，如果这里被突破，迦姆就会从“通道”往地球一拥而入。菲雅利空军的六大基地像包围着“通道”一样，位于这条圆周上。从中心往外的半径六百公里、一千二百公里、二千公里也各自画了三条圆周，分别称为A、B、C预警线。绝对防卫线与A线之间是A地域，接下来同样规定了B、C地域。D地域是半径二千公里的圆周之外，在那里

没有绝对的制空权，但也不是迦姆的势力范围，所以可以大致地称为中立空域。当然，这些线都是人类自作主张地划定的，没有得到迦姆以及菲雅利星的原生动植物、大自然认可。

布克少校换了一张航空照片地图。一片耀眼的白色。在这片纯白的沙漠上投下巨大阴影的，正是昵称为“砂糖岩”的、高达三千米的岩石山。看起来，与其说它是山，不如说是砸进了白糖沙海的一块巨大冰糖。这里没有其他的山，因此这座兀然矗立的岩山就成了绝好的地标。从照片上看，它简直就是一块冰糖，但实物本身一点都不甜，当然，也不是糖。

“你们一直飞到这里，搞三分钟模拟空战，然后回来。来回都要做好空中警戒。要是遇到迦姆，就积极迎击。那时你们可以得到在最近的TAB-13、15、16各前线师基地及后方待命的空中加油机支援。如果在去路上就遭遇迦姆，战技飞行中止。”

零看了看搭载武器列表。

“是重装备啊。没法激烈机动。这样对抗骑士会很不利。”

“已经接受了约架，事到如今也不能反悔了。允许机炮进行实弹射击。”

“什么？”

“古诺上校实在是自信满满啊。他说什么‘有本事就试试啊’。别担心，骑士不会射击。”

“在机炮的射程内，跟骑士战斗没有胜算。古诺上校的笑容仿佛在我眼前飘浮着。”

“您讲完了吗？”巴格迪什少尉问。

“唔。”少校道，“把日程表牢牢地记在脑子里。解散。”

零目送了立即离开的伙伴。

“给我倒杯咖啡。”少校关掉显示器，坐在桌旁，“太累了。”

“简直像戴着张面具。”

“你说谁——巴格迪什少尉？唔，他是个像回旋镖战士的标本一

样的人。零，你会在意这个，正说明你正在逐渐失去回旋镖战士的资格。不跟雪风分手，来当我的助手吗？”

“没有和她分手的打算。”零岔开了话题，“主动制导的导弹即使在ECM（电子对抗）环境下也是有效的。如果能发射，也可以作为诱饵，用来解除对方的跟踪锁定。”

他把纸杯放到咖啡机的冲煮口下面。

“能够实弹发射的只有机炮吧。导弹不行的话，能撒箔条吗？”

“就算撒了，箔条对骑士大概也不会太有效。骑士除了能用雷达瞄准之外，还能用摄像头识别图像。就算被箔条和干扰电波影响了雷达，它也会像人类一样在瞄准器上用肉眼捕捉目标，然后射击。”少校接过咖啡，“要不要带烟幕弹？喜欢哪种颜色的？我给你准备了七种颜色。”

“我忧郁起来了。”

“那就给你蓝的啦。”

“跃动骑士的格斗能力到底到了什么程度？”

“你试过就知道了。”布克少校说。

次日，雪风在规定的时刻出发了。有一架大型空中预警机作为临时的战斗训练管制机跟随在旁。这架预警机的战斗情报系统是雪风的伙伴，跃动骑士一方要在没有预警机支援的情况下向超级希露芙——雪风挑战。骑士及其母机，还有雪风的战术信息都会汇总到预警机的空战评价系统上，以自动地、即刻地判断胜负。

雪风在超高空以经济巡航速度飞向“砂糖岩”。这次战技飞行的意义、目的等等，对零来说已经怎么都无所谓了。人世间的烦恼、忧郁——各种各样的想法，都没有进入座舱。在菲雅利的天空中，只有“被杀就会死”这一条单纯的原则。如果想思考自己正在为什么而战、迦姆为什么会在这里之类的事情，必须得等到干掉对方、自己生还之后。

能返航的就是胜者。

零遥望头顶的深蓝，此外什么也没想。稀薄的大气上闪耀着双星，那是像被压扁的椭圆一样的太阳。从那里喷出的“鲜血路”流过长

空，化作血的大道。如果再稍微飞高一点，即便在白天也能看见——那是仿若将银河染红一般的大旋涡。如果菲雅利的太阳不是双星，也没有“鲜血路”，这里的天空和在地球仰望到的天空完全相同的话，自己可能就能思考得更加理性一些了，零想。这里的景象实在是太过幻想、太过非现实、太过异常——就像梦、像游乐场、像妖精的世界一样。尤其在夜晚更是如此，仿佛空气里飘浮着能让人产生幻觉的粉末。

训练空域接近了。传来了战术导航的呼叫，雪风根据与预警机链接的通信线路，被战术数据链引导到目的地。管制机留在C地域指挥。那是位于雪风后方大约100公里的位置。

飞行事务员巴格迪什少尉已经用被动探测器抓住了虚拟敌机辐射出的电波。雪风的中枢电脑自动把这项情报存入情报文档，检查信号的种类和特性，将它与存储的资料进行比较，想要判断这是不是属于已知战机的电波。但结果是“不明”。预警机回答：“那是跃动骑士系统的战术控制电波。”

靠被动探测器无法得知目标的准确位置。预警机会提供位置信息，但当巴格迪什少尉在雪风的雷达显示器上确认到骑士母机的时候，对方已经接近到250公里左右了。雪风的警戒雷达虽说比其他战斗机优秀，但还是比不过预警机那巨大的雷达。

“母机还在后面逍遥着吗？骑士到底什么时候才会出发啊？”

“B-3。”预警机道，“K-I、II、III正急速接近。”

“什么？嘿，少尉，这是真的吗？”

零操纵的FC（火控）雷达敏锐地捕捉、追踪到了目标，但只能在非常狭窄的范围里看到。

“无法确认——现在能看见了。在后方，正急速爬升。”

零膝下的复合显示器上也出现了目标的符号。

“预警机，为什么不早点指示迎击路线。想杀了我吗？”

“格斗战的训练正是目的所在，B-3。去吧。”

缓慢地滚转，向纯白的沙海倾斜，立起、转回。那闪耀着光芒上升的，大概正是邪恶的骑士们。

雷达切换为超级搜索模式。迅速打开武器控制权限。朝矗立在白色沙漠中的怪异岩山俯冲，甩开骑士的追击。利用靠下降得到的高速，盘旋进“砂糖岩”的阴影，沿着岩石表面飞行。

零预想到骑士会解除编队。肯定是一架从上空，另外两架分成两路从“砂糖岩”的左右包抄过来。否则它们是没有获胜的希望。当绕“砂糖岩”大约四分之三周时，FC雷达捕捉到了想要在正面横切过去的骑士II。自动锁定。距离1.6公里。零打开格斗战开关。HUD的显示转换为机炮模式。骑士很小，不容易看到，但HUD上的正方形TD（目标指定）框一直框着目标，指示其位置。但在他取得最合适的射击姿态之前，对方就逃跑了。从锁定到现在只过去了不到三秒。

雪风发挥强大的推进力，急速转弯，追击骑士II。进入瞄准环，射程内。立即扣下扳机。HUD上表示剩余子弹的数字飞快地减少。未命中。

“回避，右边。”少尉叫道。

反射般地中止攻击，大G转向。骑士I从下方猛然袭击。骑士II原来是诱饵。加速掠过“砂糖岩”的顶部，正要向左侧盘旋下降时，骑士III从正面冲杀过来。来不及扣下扳机，双方擦身而过。

“OK，B-3，结束了。返航吧。”

“了解。”

“B-3。”古诺上校的声音插了进来。“两次被干掉，心情怎样，深井中尉？”

他并没有被干掉，还在飞着。因为活着，所以没输。这就是这片天空的法则。

“MK-1，古诺上校，这次训练的结果是被计划好的。满意了吗？”

“大大地满意，中尉。骑士确实很聪明，发挥了超出预想的战况判断能力。”

“刚才是完全自动的攻击吗？”

“对喽。”古诺上校的声音听起来很快乐，“服了吗？”

零沉默了。无法反驳上校，他感到很不甘心。他不是为训练的结

果，而是为上校那“不需要人类”的态度而生气。至于训练，只要改变状况设定，想要什么结果就有什么结果，甚至说结果在计划阶段就已经决定了也不为过。古诺上校自然清楚这一点。让零感到焦躁的是，自己的这个想法——无论机器多么优秀，“战争是需要人类的”，没有办法很好地表达。他不认为自己是变成了尸体而在这里的，这种想法就等于是在说，这里不需要活人了，和上校的说法没有什么区别。

“我明白你不甘心，不过啊，B-3，”上校道，“但输了就是输了。认了吧。”

“古诺上校。”零问他，“你有实战的经验吗？实际坐在战斗机上作战。”

“没有。”

那么你不可能明白，零想，你不可能明白我的心情。古诺上校不能说是在战斗，因此他不可能明白战士的心理。零觉得，自己可以问问布克少校，曾经是战斗机飞行员的少校说不定会理解自己的心情。

零提升高度，进入空中警戒。在返航途中，他什么也没想。巴格迪什少尉对训练也没说一句话。零没有询问这个离自己最近的搭档怎样看上校。他的回答大致想象得到——上校的信条之类的，和我们有什么关系？没错，是这样。至少在雪风上是这样。

可是，等平安完成任务——没遇见一架迦姆——，等雪风的脚抓住大地，乘升降机进入整備层，紧张消除之后，零一想到自己连一架骑士都没击落，最后也没胜过古诺上校，心情就低落起来。

他从进入整備层的雪风上下来。布克少校问他情况怎样。这是他询问返回的战士的套话，零的回答也总是一样：“活着。”

“骑士怎么样？”少校跟进了更衣室，“厉害吗？”

“没能取胜，不过没输。”

“唔。”少校点点头，好像理解了零的心情，“整理一下战技飞行报告。这将作为提升超级希露芙性能的资料。那就先……”

“战争是需要人类的。”零突如其来地说道，“但是，为什么？”

本来要离开的少校停了下来，回头看去。

“因为这场战争的起因，是人类被攻击了。不能全部交给机器代理啊。”

原来如此，零想，一旦试着说出来，就只是很单纯的理由而已。少校走了出去。

零看向墙上的日程表。在四天后的日期那里，写着“FTJ83”。如果在平时，作战代号的后面会写有出击机体的编号和飞行员的名字，但“FTJ83”那一栏空空荡荡，只写了一句话：“全体出击。”

总不能永远和古诺上校玩啊。零换完衣服，从更衣室里出来。他已经忘记了跃动骑士系统的事情。骑士变得完美，会感到为难的是迦姆，不是自己。训练已经结束了。

零以为自己和古诺上校的缘分就此到头了。然而，训练的次日，离FTJ83还有三天时，当第五飞行战队的全体人员集中起来、听了库里准将对这次作战的说明之后，零被布克少校叫出来，接到了意外的命令：让他掩护古诺上校。

一见到进入办公室的零，布克少校站起来，绕过办公桌，来到零面前，在他眼前哗啦哗啦地摇着一张纸片。“看，”他只说，“又是古诺上校。”

“要重新决斗吗？”

“不，这回是实战。FTJ83。跃动骑士也要上前线防空了。古诺上校好像想得意扬扬地坐进母机里。然后，”少校弹着纸片，“跃动骑士的副引导权给了雪风。是上面的命令。而且知道下令的另有其人。”

“不是库里准将吗？”

“是战术空军的头儿，总司令沙纳上将。”

“怎么搞的？”

“在人前说的理由是，战术空军主动承担了古诺上校的支援任务。比如，万一骑士从母机那里偏移过远，迷路了，雪风可以把它领回来，或者引导到目标那里。就算骑士可以自动攻击，它独自的侦查能力毕竟很低。”

“可为什么是雪风……”

“战术空军的心里话，是想把骑士系统搞到自己手里。不管怎样，起码先在形式上用它一下。可以说，是为了争取预算而进行的示威。如果证明，它在战术上能运用得很顺利，也许还会把希露芙和骑士一起编成新的部队。好像从以前开始，战术空军和系统军团之间就在为这件事交换意见了。雪风被选中，则是因为古诺上校令人感激的美言。”

“怎么会这样。真是给人出难题。在一般任务之外，还有附赠的任务啊。”

“唉，真是的。还必须赶紧把骑士的战术引导系统安到雪风上。东西倒是能安上，但实装、测试、调整都需要做大量工作。也不能让它徒有其表啊。不能完全合用就很危险了。这些都要在明天之前完成。我头都疼了。”

少校返回办公室，从桌上拿起骑士控制系统的解说手册，交给了零。

“已经开始往雪风上装了。如果想看实物，就去见见雪风。在整備场里。”

“如果把引导权交给雪风……”零粗略地浏览着解说手册，“骑士就会以全自动模式飞行，因为它好像要比我聪明一点。”

“判断交给你来做。明天正式传达作战行动的详细计划。”

虽说是全体出击，但也不是战队里的所有战机全都挤在一起起飞。每架战机单独起飞，跟着其他的攻击部队，搜集最前线的战况数据，然后返回——这就是回旋镖战队的任务。FTJ83的规模很大，主要战术计划分为九个阶段。回旋镖战队的各机会根据阶段不同，遵从自己的日程表出发。

布克少校应该很忙。他不能像其他的战斗部队一样，不分青红皂白地把命令一股脑儿传达下去，而是必须为回旋镖战队的全部十三架战机各自制订不同的飞行计划，逐一传达。出动时间、同行的其他部队的作战行动概要、返航路线、空中加油的要点、紧急状态下的支援状态，等等。平时的作战行动顶多只会用到战队里的两架战机，这次全体出动的作战——FTJ83，的确是会让少校连哭的心都有的大作战。

这时，古诺上校和骑士还来横插一脚，真是挺不得了的。零同情

着布克少校。

“少校阁下，您辛苦了。”敬礼。

“还是第一次从回旋镖战士的嘴里听到慰劳的话呢。零，要是真的那么想，你就和雪风分手，来管理部吧。”

“那可不行。”零把手放下，“雪风不想放开我。”

“你又不能和机器接吻，”少校道，“要是碰到会跟大地接吻，就是快撞上时候，赶紧抛弃雪风。知道吗？”

“没关系，一定会返航的。因为是至高无上的命令。”

对回旋镖战队下达的最高命令是，即使对伙伴见死不救，也必须返航。没有一个队员会觉得这命令无情。回旋镖战士们就是对无情的事也不觉得无情的无情之人。

零再次敬礼，离开了布克少校的办公室。他在整備场看到雪风，从负责整備的军官那里听取了说明。紧迫的空气包围着整備场，置身其中的雪风则仿佛为这气氛陶醉一样，闪烁着光泽。

FTJ83这场大规模作战从1100、击落迦姆的战略侦察卫星时正式开始。前线各师的基地也向迦姆的雷达站发射了导弹。虽然迦姆将导弹几乎全数击落，但在这期间，攻击战斗部队成功侵入了迦姆控制的目标地区，以压倒性的战斗力夺得制空权、破坏迦姆的地面设施、剥夺反击能力之后，巡航轰炸机向目标中枢发射了导弹。

这样，巨大的迦姆前线基地就毁灭了——零在雪风上听到了这件事。好戏现在才要开始呢，零想。也不知道那个基地是不是真的毁灭了，说不定深深地隐藏在地下，再说，迦姆又不是只有那一个基地，它们当然会来报复的。

雪风搭载十二枚中程截击导弹和四枚近程导弹，执行空中警戒。在距离“砂糖岩”很近的C地域上空呈“8”字盘旋。在附近，航空宇宙防卫军团的迎击战斗机组成三机编队，共计十五架战机相互保持着充分的距离，在比雪风稍微低一点的地方飞行。古诺上校和跃动骑士乘坐上面的母机MK-1和预警机AC-4一起，位于一百公里的后方。

战术空军所属的雪风与航空宇宙防卫军团一同行动，属于特例的情况。本来，严格来说，从任务性质上，回旋镖战队的战机不应该与任何部队共同行动，因此零对这次作战也并未怀有什么特别的感情。

但现在，他第一次有了空闲考虑，敌人会在什么时候、从哪里、以怎样的方式来，或者还是不来，等等。这真是痛苦。

眼下的密林铺展开来。林莽的颜色不是深绿，而是青翠，靠近去看，也是同样的颜色。沙漠附近干燥的空气忠实地传达着色彩。密林没有任何预兆地消失，突然变成纯白的沙海，这种强烈的对比十分美丽。“砂糖岩”闪耀着。俯瞰密林那边，可以看见云海在远方斜斜地上升，暴风大概正在下面刮得厉害。那里是山脉。没有真正像山的山，而只是高低差有两三千米的起伏波浪。从高空看来，它确实像波浪。高处和低处繁茂着不同的植物，从颜色就能看出山的高低，山越高，颜色就越发显紫。菲雅利基地就在那波浪起伏的地平线对面。穿过“通道”，就是地球了。

何其之闲的任务啊，零忍耐着哈欠。

“回去的时候是不是快到了，少尉？”

“还有……六十三分钟。”

这之后，在超过三十分钟的时间里，包括空中加油的时候，他们一句话都没开口。迦姆不来了吗——紧跟着零的这个想法，预警机的声音跃入耳中。

“注意，所有飞机警戒。这里是AC-4。是迦姆。地点D31-49，超低空，目标大量，速度0.9，正在接近。像是巡航导弹，三群，大量。所有战机准备迎击，开始迎击引导。”

迎击机群纷纷而至，在AC-4的自动引导下，开始下降高度。雪风也追了过去。

“确认目标。”巴格迪什少尉报告，“距离一百五十，在这个速度下，再过两分钟多一点，它们就会通过我们下方。TAB15、16紧急出动了。”

“从哪里飞来的？跃动骑士怎么了？”

“还没出发。”少尉道，“目标三群，一群约四十架，共计一百二十架，正在接近。”

“B-3，这里是MK-1。”是古诺上校的声音，“把它们引过来。”

系统军团参加实战，这实在是很新奇的事情。听到上校充满自信

的声音。零产生了与训练时不同的感觉。训练时是讨厌，但现在听起来，感觉就像年幼的孩子在吹牛一样。零觉得这很危险。

“MK-1，上校，马上让骑士出发，母机回避。”

上校反问“为什么”，他说不定在猜疑零是想要骑士的引导权。

“中尉，目标中的一部分开始急速爬升。准备迎击。”少尉报道道，“距离九十。”

“古诺上校，这不是训练。迦姆也会攻击母机的。我觉得你还是避开比较好。”

“我不接受你的命令。”

迦姆接近。已经没法管上校了。迦姆突入早期迎击线。

雪风的中枢电脑自动开始搜集情报。迦姆的位置、迎击机的位置、预警机的战术引导信息、各机的通信内容、迎击战果，等等，它贪婪地吸收着这些。如果有什么情报是被预警机错过的，而且又很危险，巴格迪什少尉就会转达给预警机和迎击机，但不会进行更进一步的支援行动。只是冷冷地俯瞰着。雪风装载的导弹是为了保护自己，而不是主动进攻。迎击机在发射导弹之后，只要径直撤离战斗空域就行，但雪风不是那样。它的导弹没有一枚是为掩护其他战机而准备的。

在三群迦姆中，前面的一群好像是反截击用的格斗战斗机——巴格迪什少尉分析道。

“虽然全部放出同样的辐射，无法区别大小，但在后面的，是被假目标或护卫机围绕的大部队。目标是前线基地和菲雅利基地，如果能突破防线的话，可以认为对方打算进入地球。”

“无人吗？”

“我们不清楚迦姆的真相，因此无法断言。不过，恐怕那是拥有自主引导功能的机器吧——就像跃动骑士那样。”

没有人直接接触过迦姆。因此，完全不知道迦姆是怎样的生物。可能出乎人们的意料，它根本不是生物——零胡思乱想着。说不定，地球的常识根本不适用于迦姆。

“中尉，目标二，正朝本机高速接近。距离30，方位16R。”

“准备迎击。”

攻击模式转为“中程空空导弹”。自动迎击系统启动。迎击电脑自动锁定了冲上前来的两个目标，同时发射两枚导弹后，让雪风自动掉转，退出战斗。节流阀控制器切换为自动模式，飞行速度也由电脑自动控制。后燃器开至最大。判断当前状况，采取最佳退出路线，在威胁被消灭的同时，迎击系统也自动解除。

“敌主力部队正从正下方飞过——跃动骑士出动。”

在机炮模式下，自动迎击系统无法启动，但零想，即便启动，就能胜过骑士吗？如果真是那样，总觉得人类是不被需要的。没有思索的工夫——必须随迦姆的进攻一起，追赶移动的战线。骑士的母机正像被压制住一样后退。

在早期迎击线上，迦姆损失了总数的三分之一左右，但应该是主力部队的编队群却毫发无伤地侵入了C地域。预警指挥从AC-4转移到AC-3。菲雅利基地的迎击管制电脑大概也正在满负荷工作吧。

雪风从三万米的超高空俯瞰目标。在直线距离七十公里的前方下面，移动的迦姆群完全逃不过雪风那强有力的脉冲多普勒雷达。雪风保持这个距离飞行，仿佛是要返航。迦姆直线冲向菲雅利基地。敌人正在进攻。

复合显示器上热闹非凡。从前线师的基地起飞的迎击部队正在奋战。迦姆的队形变成“V”形，位于其左右的小编队与中心部队分离。好像正以前线基地TAB-15、16为目标。零转向右边。跃动骑士的母机MK-1正拦在迦姆通往TAB-15基地的方向上。

“敌人加速。”巴格迪什少尉报告道，“速度1.7，到达TAB15还有不到九分钟。”

“这里是B-3，MK-1，请躲避。”

迦姆群与显示器上的MK-1迅速接近。五架跃动骑士进入迎击状态。显示器上的各种符号极度接近，仿佛重叠在了一起。但零想，不要紧，迦姆群会在离母机侧面两公里远的距离上通过……

“强电磁辐射确认——是核爆。”少尉喊道，“骑士好像打中了迦姆的中枢导弹。”

警告音。装备控制器面板上突然显示出：<RDY FK I II V>“母机被干掉了。核弹推定为五万吨级。目标八，依然在向TAB-15进攻。”

“MK-1，上校。”没有应答，“这里是B-3。AC-3，请回答。”

“这里是AC-3。MK-1被打掉了。B-3，请引导K-I、II、V。III和IV被击落了。”

“骑士还能飞多久？”

“还能战斗三十分钟。指示它们攻击目标。B-3，别太接近迦姆。”

“这里是B-3，了解。”

装备控制器面板上显示出了骑士的引导开关。骑士和雪风被完全独立的战术指挥线路链接起来。只要按下导弹发射按钮，雪风的火控装置就会把骑士引导向预警机所指示的目标。

“迦姆共有八架，以二、三、三的编队飞行。编队之间的距离隔着五公里左右，没有更接近。编队中的一架是核导弹。”巴格迪什少尉说。

“那间隔，是为了即使核弹引爆，也不会被全歼。”

在三架编队的迦姆后方跟上了三架跃动骑士。迦姆发现自己被追尾，其中两架开始机动。

零的左手手指只要按下空中格斗开关，雪风就可以直接控制骑士的机炮射击。否则的话，骑士就会根据自己的判断攻击。因为是临时安装的设备，无法进行十分精密的引导控制，所以零让骑士自行判断。

从骑士传来的信息正投影在他凝视的HUD上。三架骑士的瞄准环各自捕捉到了三个敌人的符号。突然，迦姆的一架战机杀了个回马枪，向骑士I袭来。骑士II掩护，与骑士I交错。“开火”的标记在HUD上出现。骑士II的激光炮射击。骑士I照直前进，打算攻击它的迦姆被骑士II的激光击毁。骑士II紧跟在骑士I后面掩护。两架迦姆排列成一条直线，以超音速接近目标。可能是看到在格斗战中没有取胜的希望，后方的迦姆让自己成为盾牌了吧。前方的那一架好像是核导弹。继续加速。骑士V猛然冲刺，向进入射程内的护盾迦姆发射激光。命

中。失去护卫的另一架迦姆在射程外飞行。距离目标点还有略多于六分钟的时间。

零在HUD和它下方的复合显示器上看到了这些肉眼看不见的远方动向。人类是不需要的……吗？古诺上校战死了。为什么？因为作战的是人类。仿佛被打到一样，零的肌肤真切地感觉到了。没错，战斗着的是我，不是迦姆用来攻击地球的机器。战斗着的是人类，就像布克少校说的那样。所以，战争是需要人类的。这是不能再理所当然的理所当然。可是，如果不是理所当然的呢？零突然被这个想法攫住。显示屏上迦姆和骑士的动向，足以让他产生这种怀疑。零感到一种强烈的被疏远感。就好像这些机械在自作主张地战斗着。

也许的确如此，零想，他觉得脊背升起一股寒意。也许，人类在战斗这件事并不是理所当然的。迦姆是外星存在，就算它们认为地球的统治者是机器而不是人类，也没有什么不可思议的。等到那时，人类在战斗的意义就从根本上被颠覆了。

在人类看来，迦姆突然发起了单方面的攻击。可是，地球上的机器们说不定已经接受了迦姆的宣战。没有任何证据可以否定这一点。如果真是这样，迦姆和地球机器们大概会这样说吧：“这是我们的战争，没有人类出场的份儿。无关者就赶紧让开。”——零打了个寒战——人类是不需要的。

“怎么可能。”

“目标进一步加速，速度3.0——骑士无法追上。”

在这句话传来之前，零就打开了格斗战开关，扣动了扳机。离目标迦姆最近的骑士I和V发射激光。骑士II则落后了很远。他觉得经过了漫长的时间，但其实还不到五秒。目标爆炸。骑士I、V没能避开，直接冲进了核爆中心。但骑士II立即变更航线，平安无事。简直就像有生命一样。

“B-3。”传来了预警机的声音，“把K-II导航至指定目标。怎么了，B-3？你要让骑士变成迷路的孩子吗？”

零清醒过来，松开扣住扳机的手。装备控制器面板上显示着<RDY FK II^[2]>。I和V消失了。他关闭格斗战开关，开始对骑士II进行导航。

“一定返航。”

零嘟啾道。无论如何，必须先干掉迦姆，然后再考虑别的。有很多考虑的时间——只要还活着……

注释：

[1]日本学校运动会的传统项目，赛跑者需在途中用嘴叼住悬在空中的面包，并一直叼到终点。——译者注

[2]FK滤波就绪。FK滤波，航空术语，指频率波数域滤波，是反辐射导弹锁定雷达的一种硬件算法。——译者注

III 不可知战域

迦姆的目标是雪风。

雪风把自身的能力发挥到最大限度，与迦姆对抗。

然而，他感觉不到迦姆与雪风的战斗。

但迦姆的确就在那里。

雪风警告他：

“迦姆就在那里。”

那个人携着民族主义而来。他用雷朋的射击眼镜护着浅蓝色的眼睛，在菲雅利基地里到处参观。之后，他提出，想调查一下与迦姆作战的战士们的思想。他虽然有联合国的地球防卫参谋本部颁发的采访许可证，但菲雅利基地当局却根据自身的判断，认为他是不受欢迎的人，于是采取了相应的应对方式。当局确保采访结果不会被这个人的偏见所绑架，并且还向他叮嘱道，不要只根据某个特定国家的利益采写报道。

“这是什么意思？”美国自由专栏作家、军事评论家、说客兼作家安迪·兰德怒道，“难道是说，我会有意带着偏见写文章吗？”

“并不是那个意思。”基地宣传部的罗兰上校答道，“只是请您认识到，这场战争是全体地球人与外星人之间的战斗。出于您的职业来说……”

“当然，是那样。可我觉得你说得太抽象了。战士们在这最前线的菲雅利星上，到底是怀着想要保卫什么样的具体事物的心情投入战斗的，我想问这一点。”

“我们的使命当然是保卫地球。这哪里抽象了？作为应该保卫的具体事物，地球的确存在着。”

“我想做进一步的分析。”

“那我就帮您省了这个工夫吧。”罗兰上校以严厉的表情说道，“我们是为了自保而战的，在战斗中不会考虑那些。”他的脸又缓和下来，“您不觉得这是模范的回答吗？没有一点毛病。比起‘享受这片混乱’之类的，这算是相当标准的回答了。”

“还有这样不靠谱的人吗？”

“不是有很多吗——在地球上。有许多个人和团体都想从这场战争中获取莫大的利益。”

结果，兰德没有从任何一个FAF的人那里得到过“为祖国而战”这个回答。他完全无法想象俄罗斯人用美国制造的武器战斗的样子，更不用说反过来的情况了。虽然在菲雅利空军的装备中，主力战斗机系统的材料是地球产的，但设计本身是由FAF独自进行的。兰德询问，研发队伍具体由怎样的人员组成，但被回以“防卫机密”，因此无法得知。他十分恼火，想道，FAF独自开发战斗机，却不把这技术反馈回地球，实在太不合理了，而且更是浪费金钱。说到底，这种空军造出的战斗机到底是怎样的呢？那就让我看看吧——兰德下了这样的决心。我就要坐一次看看。

幸好，兰德这次是以私人立场来采访的，有的是时间，他对身体也有自信。虽然他乘坐飞机的经验只限于商务机，不过体力大概能填补这方面的不足。他就是一个这样处事的人。

菲雅利空军当局准许了。罗兰上校反倒为他说话，说，希望他能体验到地球是被怎样性能高超的装备保护着的。兰德接受了身体检查和简单的耐G训练，也签了“万一出事，空军不承担责任”的同意书。

“那么，”兰德问，“我能坐上怎样的飞机呢？”

“是希露菲德。”罗兰上校道。

兰德竟浮起不以为然的冷笑，可能是因为这女人气的名字吧。他捋了一下头发。由于金发看起来缺乏男子气概，他把头发染黑了。

“什么？兰德是谁？”

战术空军特种空军第五飞行战队的深井零中尉停下正在吃午饭的手，看向好友布克少校。少校和他坐在同一张桌子上，托盘里只有夹着火腿的面包和可乐，相当简朴。打牌输了，餐券没了，少校说。

“体验飞行？为什么非得坐在我后面？”

“要让我说明吗？零。”少校看起来很穷酸地大口咬着火腿面包。“是命令，命令。库里准将下的。或者不如说是电脑下的。管理电脑检索个人数据文件，导出了几位候选人的名单。别吃惊，名单上的所有人都是我们回旋镖战队的战士。不过，这也是理所当然的结果。——兰德就是这样的一个人。”

少校在零面前展开一张时事周刊报纸。那是一篇担忧美国无法只靠国产装备维持军队的报道。零粗略地浏览一遍之后，确认了报纸下方的印刷日期。不是十年前的报纸，仅仅是半年前的。

“了不起。就像上个世纪的遗物那样的人。可以说是生错了时代。”

“我倒不那样想。在现在的国际形势下，超国家的菲雅利空军的存在本身就是一种奇迹。围绕这一点，肯定会产生各种各样的纠结。所以，为了尽可能地减少被卷进去的危险，就得找一个超国家的虚无主义者来接待兰德。正好有一支战队里塞满了那样的家伙，就是我们回旋镖战队。明白了吗？”

“就算再怎么说是‘特种空军’，也不能太‘特种’啊，可恶。”

在刚刚过去的将近一周里，零在空军战斗心理研究所的哈勒维博士那里，为了分析空战心理，接受了各种各样的心理测试。已经腻透了。哈勒维博士是战斗心理学的第一人，但零不那么认为。置身于绝对安全的地下，还真亏他能对空战高谈阔论啊。当他那样讥讽了之后，博士回答：“零，我这也是战斗啊。”零想，战斗不需要理论，为什么别人总是不能明白呢？

炒饭、鸡汤、西班牙式沙拉、肉馅糕。零吃完了午饭。

“去库里准将那一趟。飞前简报时间是1440。好吗？”少校离开了座位。

“我总不能说，我们打场牌来决定去还是不去吧？知道了，少

校。”

“不管他问什么，你保持沉默就好。这是非常简单的任务，是观光飞行。”

零耸耸肩膀。

“啊，等等，杰克。你的那副墨镜，是雷朋的？”

少校弹了弹托盘回道：“不，是尼康的。”然后挑起嘴角笑了笑，走出了食堂。

简单的飞前简报之后，零坐进了爱机雪风。在从地下机库乘升降机来到地上的期间，他做了飞前检查。带着从地球而来、脑袋里塞满偏见的记者进行体验飞行这种任务极度没劲，但只要一飞起来，大概就会忘记那种事情。

来到地面之后，有车接近跑道，停在雪风的一旁。库里准将和另一个人下了车。那正是安迪·兰德。他看起来很亲切地向零挥着手。零微微点头。

这个人到底是为了采访什么而来的？难道是为了搜集材料，以证明地球必须由美国生产的武器来保护吗？从他的表情看来，就算这么问似乎也不奇怪。

在兰德如摔跤选手一般的身躯上套着的飞行服，看起来像是随便配发的，不是特别合体。布克少校麻利地检查了兰德的飞行服，扶他登上雪风，又替他系好安全带、接上抗荷软管，等等。

发动机启动。首先是右侧。然后是左侧。

“请多关照，队长。”兰德道。

“今天的天气很适合观光飞行。”零回答。

测试紧急发电机。打开数据链功率显示器的控制电源。HUD启动。在指示器上进行飞控检查。检查显示器和空中飞行电脑。

结束各种检查，滑行到跑道上。风力很强。将座舱盖控制器转为BOOST（加力）。座舱盖被油压强制放下，锁紧。

向塔台要求起飞许可。允许起飞。把节流阀转为MIL（军用推

力)。开始滑行。抬前轮。起落架——UP。襟翼——UP。油压系统转为FLT（飞行）。向起落架、转向装置等非飞行系统的油压供给被切断。再次确认飞行仪表。没有异常。

他告诉兰德将急速爬升，然后把节流阀转到后燃器MAX。推力增加。雪风的武装只有四枚近程导弹和机炮，其余挂点一律没挂，因此身轻如燕，可以像火箭一样垂直爬升。但不能太过分，兰德已经传出了呻吟。听到他的呻吟，零转为水平飞行，但很缓慢地盘旋，进入飞行路线。那是沿着边长二百五十公里的菱形飞行一圈的路线。

“据说菲雅利星的太阳是双星，不过……”兰德一边用手持摄像机拍摄，一边问，“只能看见一个主星，这样的话，那片阴影就是伴星啊。”

“你眼睛不错啊。”

“是通过摄像机的电子取景器看的。你能暂时就这么飞，别做什么机动吗？”

就像猎人命令向导一样，不过零没介意。不必为这个生杀大权掌握在自己手上的人生气。

暂时的安静。

之后，可能是对拍摄录像感到腻了，兰德开始这样那样地搭话。哪国出身的？在菲雅利的时候长吗？如果返回祖国，打算做什么？

零随意地应付着。但对“为什么飞行”这个问题，他感到不知该如何回答。

“是……为了干掉迦姆。”

他借口确认航线，拖了一会儿时间，然后那样回答。

“从结果上来说，确实是那样，不过……”

兰德毫不客气地探向零的心里。零没理他。兰德自顾自地继续说着。

“总该有更具体的、像是战斗信条一样的东西吧。为了地球、为了国家、为了恋人、为了钱，起码是为了活着回来，等等，等等。战斗的时候，你在想什么？”

对这个问题的回答很简单。

“什么都不——什么都不考虑。一片空白。让你体验一下。”

握住操纵杆，关闭自动导航，稍微玩了一点飞行特技。雪风一个急翻，连续横滚。回到水平状态，接着是向反方向的四点翻滚^[1]。在水平线上垂直侧立，完全倒飞，然后又垂直，然后恢复正常。急速爬升。连续的大G力小翻滚。在天空中画出“Q”字。最后急转，回到正常航线。

“感受怎样，先生？”

“我应该预备你突然袭击的，失策了。本来还预想到了。”

“什么意思？”

之后，兰德就闭上了嘴。从他烦人的问题中解放出来，零感到神清气爽。这样就能和雪风融为一体了。零想，自己大概正是为此而飞的。

晴朗的天空刺眼而孤独。在遥远的高空，应该是战斗巡逻机的三架编队超过了雪风。恍若半透明的玻璃工艺品一般。

为那美丽而着迷的零，被突然响起的警告音拉回现实。空间被动雷达出现了反应——在复合显示器输出了信息。零怀疑自己看错了：雷达警告，前方一百公里处有巨大的墙壁。简直就像海啸的波浪。抬头看去，肉眼什么都看不见，只有宁静的、司空见惯的菲雅利原始森林，以及头顶的天空。

普通的雷达系统也感知不到这面墙。它不反射电磁波。到底是什么？

空间被动雷达，是为了对付那些用各种各样的手段把自己透明化、进攻而来的迦姆战斗机而研制的被动探测系统，是在极低温下工作的超高灵敏度视觉仪器，昵称为“冰之眼”。无论敌机是用电磁的、还是用光学的手段变得透明，只要在移动时会推开空气，就一定会被发现。那简直是能够本能地寻找并消灭敌人的、拥有直觉的机器。现在感知到障碍物的，就是这样的雷达。

是迦姆？

尽管如此，也未免太大了。如同巨大的空气断层一般。显示屏上

的横向亮线正急速接近。

HUD上出现<躲避>的提示。如果什么都不做，战机会自动进入躲避运动。但零的反应更快，他控制战机半滚转，然后直接俯冲。大G力的英麦曼回旋。

显示器上的亮线弯曲过来，看起来打算把雪风包进去。虽然不明白这是什么意思，但零领会到，自己进入了某种圈套。显示器上的亮线现在正在变成一个整圆。雪风加速冲向唯一的出口。

没能赶上。圆形闭合，然后迅速缩小直径。仿佛是朝雪风坠落下去、仿佛想把雪风吞入口中。

“准备对抗冲击！”零不由得这样喊道。

但座舱外的景象没有任何异常。

可是依然有冲击。好像被巨人抓住脚往铁板上摔一样，眼睛看不见，并且耳鸣。

灰色的雾霭弥漫开来。一定是眼睛伤到了，零混乱的头脑这样想。尽管如此，他又条件反射般地确认仪表上的数字。两边的发动机都停了。涡轮的吸气温度为五百六十摄氏度。虽然有点偏高，但还算不上异常。自动重启系统似乎立即启动了——但撑不到十秒，又不动了。零按下“空中起动”按钮，没有反应。也许是遭到冲击的时候误关了节流阀？不可能，那样的话，整个发动机都完蛋了。他看向发动机转速表：转速正在急剧下降。如果RPM低于百分之八十，就无法维持电力和油压的供应了。必须提高空速，强制使它转动才行。

确认高度、降落速度、机速。高度还有富余。开启座舱盖的防雾开关。他以为起雾了。然而不是那样。继续降落，雾就消散了。

怎么回事？明明是晴天。

下方铺陈出异样的景色。像水墨画一样，没有色彩的世界。像木星表面一样，卷成旋涡的地表。好像也有森林，还有类似沙漠或者海面的东西。零不禁想问，这是哪里？

兰德开口了。

“这里是哪里？什么时候飞来的，中尉？”他刚才好像昏了过去，“耳朵……痛。”

“是otitic barotrauma吧。”

“什么？”

“航空中耳炎。由于气压的急剧变化导致的耳部问题。”

“你故意的吧！竟敢——”

“这里恐怕不是菲雅利。”

“什么叫恐怕？发动机不是停着吗。”

“无法重新启动。”

“为什么？”

“没有检查的工夫。”

零开始寻找能迫降的地方。雷达转为对地模式——实时波束地面成图^[2]，但显示器上只固定着一个奇怪的图像。雷达发射机似乎无法工作。

他用余光瞥见了人工构造的形状。将机体倾斜，缓缓转过去，眼前是一条仿佛被切出的细长带状物。

是跑道。零相信，那肯定是跑道。如果不是，就只好抛弃雪风了。他不想考虑那种事。

通信器里只有如同天电干扰^[3]一般的杂音。他设置了雷达高度计，但完全无法测量。如果这里不是菲雅利的天空，气压高度计也派不上用场。

“先生，你能用摄像机的测距仪测一下高度吗？”

“你说什么？”

“快点！”

“——不行，坏了。稍等。有光学双筒望远镜，我来试试。”

雪风反转飞行。

“测下面，兰德。”

下降速度正在加快。结果，他只能得到一个数据；也完全不知道气压高度计的度数和实际的高度变化有没有线性相关。不过，零还是暂且根据兰德的数据将高度计复位了。

来到了跑道的上空。大幅盘旋，调整好姿态。重新进入虚拟的降落线。

“降落了。”

放下起落架。稍微打开减速板，控制速度。以四十度的倾斜角度盘旋下降。在盘旋半圈的过程中下降六成高度，再四分之一圈，再下降一半。高度为七百米。已经可以从很好的角度看到跑道。

最终进场。襟翼下降。调节高度。滑翔斜率三度。下降速度，每分钟二十六米，略快。由于地面效应，机首抬起。比正常情况要稍低一点点。触地。

以时速一百八十公里流动的地面，呈现出蒙上灰色的淡茶色。零一边担心起落架撞上岩石而损坏，一边踩下脚踏刹车。跑道尽头逼近了。

尽管如此，当飞机完全停止时，跑道还有富余。是因为从高空看到的形状呈单纯的长方形，所以在心里做了过小的估计吧。零松了一口气。虽然判断不准，但还是顺利地降落了。

周围好像是森林，树木有着宛如海草一般的颜色。是谁切开森林、铺设了这样的跑道？找不到机场设施。这里甚至大概能让巨型的、超重量级的飞机起降，看到广阔的跑道，就能预感到它是为怎样巨大的飞机准备的。跑道只有一条，从这一点看来，要么是这里几乎没有风，要么是风向从不变化，要么是这条跑道在纵向、横向都能够使用。当然，也有可能这根本不是跑道。

“这可真是爆炸性新闻啊。菲雅利竟然还有这样的地方。”

“不是的。”

“不必掩盖了。当然，你可能真的不知道。这应该是绝密的。”

就算争论，事态也不会变好。零开始检查各类电子设备。

主警示灯亮着，但其他表示分系统故障的警示灯都熄灭了。机内自检系统自身的情况也很奇怪。先进的电子系统几乎全部无法工作。

最后，零总算勉强强地把受到多重保护的飞控系统弄好，总之先让战机能在他的控制下降落。否则，就连一瞬间也无法稳定飞行。

打开JFS（喷气发动机燃油启动器）的开关，拉下启动手柄。启动器开始工作。将它连接到右侧发动机的启动油压电动机上，右侧发动机开始慢慢地转动。当RPM超过百分之八的时候，燃料就会流出，发动机会自动点火，但没有点火。发动机无法启动。零关上JFS。

燃料没有流出，但燃料推进泵没有异常，就算连紧急推进泵都损坏了，依然可以依靠重力转移燃料。然而，发动机电力控制单元却一直关闭着燃料切断阀，无法工作。

“不出去看看吗？”兰德问。

零看向高度计和机外温度计。大气压的高度变化，如果将兰德的测量误差也考虑在内，与菲雅利几乎一样。温度是十三摄氏度。

做好精神准备之后，把座舱盖控制器转为“OPEN”。兰德擅自解开安全装置，放出机体左侧的登机踏板，从座舱探出身体。

“中尉，放下登机梯。”

零摇了摇头。如果不从飞机上下来，操作登机梯门里的控制手柄，是无法放出登机梯的。

兰德以危险的姿势抓住扶手和踏板，跳了下去。

离雪风的二次电源装置停止供应电力，还有二十分钟。在这段时间中，零一直留在机上查找原因，但依然徒劳。也无法与基地取得联系。二十分钟很快就过去了。

雪风沉默下来。

现在要想得到电力，就只有开启JFS了。JFS有着能够自我点火及向雪风的重要电子系统供应电力的发电系统。中枢电脑的备用电源正常，在大概二十四小时内不用担心。

零无法启动JFS。兰德不在这里。他回头看去，见到他像独自玩耍的小孩子一样，远远地在地上挖着坑。

从机上下来，检查机体。外表没有异常。没有工具，也没办法再往内部检查。

气压很低，在菲雅利，这相当于二千米高度。可是，无论怎么考虑，零都不认为这里是离菲雅利基地数百公里远的地方。

没有风，一切都很安静。

天空阴沉着，但并不暗，反而显得白茫茫的一片。地表是宽广的平面，上面笼罩着接近黑色的绿色雾霭。零懊悔地想，只要发动机能启动，就能飞起来、调查一下这里是什么地方了。他们说不定飞跃到了菲雅利星上的某个未经调查的地区。还是说，这里是迦姆的基地呢？这里可能根本就不是菲雅利星，而是迦姆的母星。但如果真是那样，自己早就被击落了。

零重新回忆了一下空间被动雷达捕捉到的影像。简直就像是个圈套。看那亮线的动法，仿佛它的目标就是雪风。他不认为这是自然现象，肯定是某种被有意识地启动的、类似空间转移机一样的机器抓住了自己，但那种意识究竟是什么意识、属于什么存在，零完全摸不着头脑。零想，难道这果然只是纯粹的、未知的自然现象吗？如果是迦姆的圈套，对方应该会有更积极的动作才是。

总之，什么都不明白。

零坐到雪风的主轮上，叹了口气。兰德回来了，脸上丝毫没有不安的表情。他这天不怕地不怕的自信究竟是源于无知呢，还是源于他的性格本身呢？零完全无法判断。大概是同时源于这两个原因的吧。对兰德来说，菲雅利星本身就是异次元的世界。对零而言完全未知的这个异样的世界，在兰德看来，也仅仅是异世界的延伸而已。再加上，兰德身上流着拓荒者的血，他坚信自己即使死掉也不会输掉、绝对不会失败。真亏他能继承这么纯粹的血脉——当传到他身上的时候，这血统依然没有变得稀薄。零用自己脑中的知识就可以大致想象出兰德的成长经历、生活环境、家系，以及他的家族的历史。

“那，不去看看吗？”

“去哪儿？”

“别想妨碍我。”

“你打算做什么？”

“从上面往下看啊，中尉。”兰德轻轻地敲了敲吊在脖子上的小型双筒望远镜，“对面，有玉米田。”

“田？”

“整片黄色的山。真是不得了啊。”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

听到玉米这个词，零感到饿了。他向兰德问了时间。是该赶紧吃晚饭了。兰德也不反对。零走下雪风的登机梯，从救生包中取出应急食品和装满咖啡的保温瓶。

应急食品是真空包装的薄脆饼干和果冻。“这就是一顿饭？”接到手里的兰德发出了失望的声音。

“不，正确地说，B型的三分之一是一顿饭，所以给你这些。”零宣读道：

“1餐包括1包饼干（A型），外加1/3包果冻（B型）。 ”

“明白了吗？”

“唔。那这个饼干，”在轮胎上坐下，兰德看了好几眼饼干，“是用哪里的小麦做的？”

“我还不比你清楚呢。”

果冻有着像是发着荧光的橘子一样的颜色，味道像杏子。不好吃。

“不是在这里做的吗？”兰德摊开了手，“绝密地。”

“这里不是菲雅利。现在天应该已经黑了，可是这里依然很亮。”

菲雅利空军按地球的格林威治标准时间计时。因为基地位于地下，战斗又不分昼夜，所以不需与菲雅利星的运行时刻配合。因此，基地的午餐时间在地上是夜晚也不新奇。不过，气象和天文数据当然会详细地传达给飞行员。根据今天的飞行计划，返回的时候应该日落西山。尽管如此，周围却丝毫没有转暗的样子。

“这样说来，越发可疑了。”

“什么？”

兰德咀嚼着饼干，似乎这样就能尝出这饼干是用哪里的小麦做

的。

“菲雅利空军是从地球购买食品的。”

“这种程度的事我也知道。”零道，“通过联合国的食品管理机构。”

“你知道是为什么吗，中尉？就是为了让菲雅利空军不能自立啊。为了这么强大的军事力量不会被某人完全控制，食品的自给是被禁止的。”

“嘿。”零第一次听到这种事，“还有这样的规定。我完全不知道。那么，这里就是菲雅利生产食品的秘密基地？被异次元的墙壁隔开了？”

兰德点点头了。但零觉得，那只是兰德的妄想。

“FAF以工业用途的名义，开始聚集金钱。说到钱的来源，那就是犹太人啦。还有中国人。中国似乎已经开始输出剩余劳动力来菲雅利工作，目的当然是钱。可是FAF当局……”

“你说的没有道理。”零把铝纸包装团成一团，扔出去，“听起来，你的意思根本就是，菲雅利空军正在策划侵略地球，不是吗？”

“你能断言绝对不是吗？”

零认真地朝兰德的脸凝视了十秒左右。“你当真？”

兰德喝着咖啡。

“只有空军管什么用。”零从雪风的右起落架处站起，走到兰德那边，拿过保温瓶，“菲雅利空军的确是世界第一的空军，但要想征服地球，没有地面部队是完全不可能的。”

“FAF的确没有一兵一卒，但这只是表面上的。全是军官，不是吗？换句话说，只要有士兵可用，一夜之间，这些军官就能指挥千倍的人马。士兵不一定非得是人，机器人也可以。FAF有制造机器士兵的能力。”

“我们的敌人是迦姆。迦姆也是你们的敌人。”

“真是这样？”兰德心不在焉地回答，“迦姆？迦姆对侵略地球不是

早就死心了吗，中尉？”

零体验过生气过头、反而觉得可笑的时候，但现在正好相反。零气得发昏。

“我们可是在拼命战斗的！你把我们当成什么了？”

“你是战士。不惜生命战斗是当然的。所以我才问你为什么而战啊。要是连这也不明白，除了悲剧以外，什么结果都不会有。”

“你的意思是说，即使没有菲雅利空军，地球也可以很安全？”

“没错。”

零终于明白了兰德的意图：他正是为了确认这件事而来的。所谓的菲雅利空军，尽是一帮坏痞、乌合之众、外国佣兵式的混成军队、可是说是一帮祖国的叛徒、在自己国家除了监狱没有别的地方可去的家伙——让这些人来守护地球，对兰德来说一点都不好玩。地球理应由具备崇高意识和伟大力量的人来守护，这才是他的信条。

“如果迦姆的力量更为强大，你的这种想法大概会被立即碾碎吧。”

“我的看法正好相反。要与迦姆作战，这个程度就足够了。万一不够，还有正规军呢。”

兰德似乎衷心相信自己所说的这些，这让零不禁感到悚然。但是，他同时也觉得，会产生这种感觉的自己，果然是人类中的异端。

零想起了撰写了抗迦姆战史的琳·杰克逊的话：

“那时，整个世界，”杰克逊女士在那本书的序言中这样写道，“从迦姆那里得到了构筑世界联邦的钥匙。但我们所选择的道路正好与之相反。”“就算迦姆是更加强大的敌人，世界的统一恐怕也不会实现吧。”“从我在这本书里汇集的资料——各种各样的笔记、记录，以及对当时的各国领导人的直接采访之中，所能得到的结果，仅仅只是，哪怕在地球被外星存在占据时，一直保留到最后的，也是民族之间的偏见。在这个意义上，反过来说，外星存在迦姆终究也不过是另一个邻国的朋友罢了。”

当时读到这些话的时候，零还觉得，这种说法真是自负。但是，从兰德这里，零体会到，正如杰克逊女士所说，世界至今还在不停地

动荡着。但零想，现实并不是那样单纯的东西。地球人把迦姆视为与自己同一等级的存在，这实在是大错特错。迦姆的真相至今还包裹在谜团之中，人类连它们是怎样的生物、拥有怎样的形态都搞不清楚。

迦姆还没拿出真正的实力。

这是零作为战士的真实感受。但他没对兰德说出这些，他觉得兰德不会理解，同时也没指望兰德理解。他可不想让兰德把这些内容编入自己的妄想。就让兰德在他自己的现实里活下去好了。零以一种清醒的心境这样想。正如兰德所说，如果有“万一”的时候，自己可能会变得完全无用，但到那时，兰德所信仰的正规军更是早就什么都不剩了。虽然不希望这种情况发生，但零想，至少也该让兰德面对一下这种情况。那样的话，他也许就能稍微理解战士的心情了。

要想活下来，就必须先强健地活着。只有性能优越的武器和能够完美地操纵这些武器的反射神经才对迦姆有用，空谈理论是什么用都不顶的。

零一语不发，兰德继续说着。

“你这种人实在是太好操纵了，是理想的士兵，但你不适合当军官，你没有信念。”

“你简直就像个传教士。”

“听着。”兰德换成了演说的口吻，“侵略者最害怕的，就是被侵略人民的民族意识和宗教之类的思想。如果能把这些给改造、洗脑掉，侵略就能自动完成。可在菲雅利空军，或者说，在你们这些战士里，完全没有这样的意识。菲雅利空军的高层都说什么‘地球意识’，这纯粹只是妄想。如果连你自己也不注意的话，总有那么一天，可能会发现自己正在和迦姆联手侵略地球呢。就算这样，你还要什么都不想吗？”

零说，饭吃完了。兰德耸耸肩，站了起来。

有必要调查一下这里到底是什么世界。如果与菲雅利空军有什么关系，例如有个自己不知道的秘密基地之类的东西，那还有回去的可能。但如果不是这样，就真的绝望了。不管兰德的信念再怎么坚定，他们也不可能再回到菲雅利基地了。倘若真的如此，零想一直飞到燃料耗尽为止。这不是什么坏结局，因为能与雪风一同飞翔。可是，要是发动机打不着火，那这些也只不过是一个浪漫的梦而已。

“这里写的是什麼？”

零正要把保温瓶放回到机内时，兰德指着写在雪风座舱盖下面的机体代号——那两个小小的汉字，问道。

“雪风。是帝国海军驱逐舰的名字。”

好像是参加了十三场海战，但却毫发无伤地幸存下来的一艘战舰。虽说如此，在从布克少校那里听到之前，零对此也是一无所知。

兰德摆出惊讶的表情，零也没有特意说什么“这只是偶然的巧合罢了。”

零拿出装备在雪风上的求生枪^[4]，走下雪风。

兰德叫零把枪给他看看，零没答应他。

“你是民间人士，我要保证你的安全。这是我的任务。”

枪身不长，但因为是把尾栓放在最后面的犊牛式^[5]，所以枪管比看起来的要长得多。扳机和枪柄在弹夹之前，弹夹里上着三十发步枪用的强力实包弹。

“口径是？”

“.221。空军工厂产的。但子弹是雷明顿的‘火球’^[6]。”

“是柯尔特的拷贝版啊。”

“是吗？我不清楚这个。不过别担心，我知道怎么开枪。”

兰德似乎想要说什么，但却突然把视线投到零的背后。他拿起双筒望远镜。

零回头看去。是鸟。但飞得却很奇怪，黑色的，以之字形飞着。

“简直是UFO。那是什么？”

“样子像回旋镖。”兰德把双筒望远镜递给他，“考虑到距离，应该相当大。有小型飞机那么大。”

零没接过双筒望远镜。已经看不见那东西了。

“迦姆吗？”兰德很高兴似的说，“还是菲雅利产的？这真是架了不起的战斗机，中尉。”兰德踢了踢雪风的轮胎，“但如果不能启动发动机，就不过是台昂贵的垃圾而已。不过，托它的福，我倒是采访到了足够的内容。”

“能允许我把报道刻在你的墓碑上吗？说不定连这都做不到了。如果能回去，我请你喝香槟，或者是滩酒[7]？”

兰德检查了一下摄像机。

“不行了，好像在冲击的时候撞坏了。”

零往电子取景器里看了一眼，只看到类似色盲检查图表一样的图案。如果多看一会儿，眼睛都要散光了。兰德死了心，从救生背心的口袋里拿出微型录音机，好像是一台用久了的旧式机器。他打开机器，一边录音一边迈出脚步。

零有些在意，那个未知的飞行物会不会折回来。如果那是迦姆的战斗机，只消一炮，就能把雪风变成火球。

兰德对零的担心丝毫不知，已经走到了很远的地方。也不能丢下他不管。零追了上去。

“似乎是把沼泽凝固了。”兰德对追上来的零说，“这是用化学制剂把泥地硬化后搞出的跑道。”

确实如此。褐色的土地，以及从未见过的植物碎屑，全都被封进了半透明的塑料——或者不如说玻璃——之中。用这种做法做出来的，不能说是真正的跑道，但规模很大，光宽度就有两公里，长度更是达到了宽度的五倍。随着走近森林，有光泽的表面逐渐被湿润的泥土埋没，不知不觉中，两人已经进入了昏暗的森林。

森林里很安静，但又总觉得有一种嘈杂的感觉。地面柔软，好像堆积着树木脱落的表皮。颜色深绿。

这里的情况与菲雅利星的森林完全不同。零所知的菲雅利森林极为茂密，已经不是必须使用砍刀，而是必须使用隧道挖掘机开路的程度。森林里的小动物似乎住在地表以下。在森林的上层部分穿行会更加轻松，实际上，菲雅利的动物们也适应了这样的环境。但人类却不可能在森林上层穿行，因为森林的上层部分并没有茂密到能让人行走的地步，人在上面只会陷下去而已。在那里，搞不好就会被森林吞噬，仿佛森林本身就是一个巨大的生物。

但是，这里并不是那样。树木之间的间隔未免太大。话说回来，这能称之为树吗？零侧耳倾听兰德往录音机里录进去的声音。

“简直是金属雕塑。”兰德说着，“在像是绿色的表皮下面，有着像铜一样的光泽。形状——小的呈圆锥形，形状精确，就像是被谁测量着制作的。大的垂直地伸长，粗大的树枝从上面卷曲着垂下来。”

而那树枝卷曲的方式也完全符合几何学的标准，就像被精心卷好的线圈。在零看来，这些树枝并不是从树里长出来的，而是和树不同的另一种植物，它和树似乎是一种共生关系。无论哪棵树，摸起来都是温的。也有枯死的树，或者像被雷劈一样地裂开的树。树干被劈开的断面呈黑色，好像碳化了，但并不是燃烧造成的。也有些树的表面覆盖着金色的霉菌——不一定是霉菌，但应该是某种寄生体。它们看起来像纤细的蕾丝，但被它们包裹的树木不像还活着的样子。

这里的整体印象，正如兰德所说，的确确实带有人造的感觉。仿佛其中并没有蕴藏着生命。说到生命，生命好像不在这些树木本身之内，而是存在于它们之外。这些树木难道不是某种巨大意志的表象吗？而规划了这些树木的，又是怎样的力量呢？

突然，零觉得自己猜到雪风的电子设备发生故障的原因了。难道不是遭到了强大的EMI（电磁干扰）吗？这里简直就像天线森林一样，不是吗？

可是，雪风的电子设备的抗电磁干扰性能理应是完美的。它的防护能力高达120dB，电子元件本身也经过了防电磁干扰处理。

依常识判断，这根本没有可能。但零却无法否定这个判断。对未知之物的恐怖令他毛发倒竖。最好赶紧返回。

兰德根本不听他的话。

“再走一点，中尉。再往前走一点……”

“玉米田？别开玩笑。快点回去。”

“喏，在那边。”

他用手指着的地方，是一滩明亮的黄色沼泽。兰德和零不约而同地面面相觑。无机质的世界一转变得截然不同，在眼前延伸出去的景象中，充满一种异样的血腥味。说不定这是那如潮水般涌来的臭味给人造成的错觉。

“玉米？这不是汤嘛。像是一池浓汤。”

黄色的东西黏黏糊糊的，表面变化着或深或浅的旋涡纹路。向最近的沼泽表面一凑过去，发现它弥漫着一种臭气，虽然不是刺激性的臭味，但足以激起生理上的厌恶。零拼命地忍耐着呕吐感。看起来这就是一池浓汤，但一层极淡的乳白色雾霭像薄纱一样笼罩着沼泽，无论如何也看不清表面。

兰德用兴奋的语调向录音机的麦克风说着什么。

“别说了，没用的。”

“你什么意思？”

“大概一点都没被录下来。这里有RFI（射频干扰），除了杂音录不下任何东西。”

“什么？”

兰德卷回磁带。正如零所想的，被录下来的只有杂音而已。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兰德懊恼地关上录音机，询问零的意见，“这简直就是一个黄油沼泽。”

“也许，即使在这个行星——当然，可能不是行星，即使在这个世界上，这块沼泽也是异常的存在。和那条跑道一样。”

“和迦姆有关吗？”

“这好像是什么的原料，要不然就是什么的废弃物。怎么说呢，那个……”

“你想说什么？”

“不，算了。”

零是这样想的——这里要么是溶化人类、要么是产生人类的地方。他也很难理解自己为什么会这么想。这不是实在太荒诞无稽、太古怪了吗？这么想的话，说到荒诞无稽，他认为那些树就是天线，也是需要想象力在相当程度上做一次飞跃的。最后他发现，在对比的联想中，这两个印象竟然能够互成对照：非生命对生命、天线对人类。

“住手！”

看到兰德向那黄色液体伸出手去，零大喊道。那是极为厌恶的声音，仿佛是看到一个人打算开始吞食肮脏的尸体一样；但零的警告比那种心情远远更加现实。不过，零注意到这些，都是在发现兰德猛地缩回身体，开始痛苦呻吟的时候。

“怎么了？”

“手……”

零看到——兰德左手手腕的前端消失了，鲜血渗出，然后喷涌。

“那个……液体上面的，雾……像锯子一样振荡着。靠，不明白……”

“不可久留。赶紧走。”

零用录音机的布背带帮兰德做了止血处理。

“发动机……打不着，也走不了啊。破垃圾战斗机……”

“我会想办法的。只要飞起来，肯定能发现出口。好，这样就行了。回到飞机那里，急救箱里有止痛剂。把手腕举高，尽量不要动。”

零用一只手拿着求生枪，另一只手扶起踉踉跄跄的兰德。兰德的额头上满是黏汗，苍白的脸在痛苦中扭曲，但头脑倒还正常。

哪怕只早一秒也好，零想尽快回到雪风那里，但也不能催促兰德。要走的路很远。兰德沉重地呼吸着，肩膀大幅起伏，每一步都踩得很用力。他拒绝了零的帮助，自己走在前面。两人都沉默不语。空气沉重。

树木的间隔变窄了。既有稀疏的地方，也有密集的部分，如果从上空看去，就会呈现出漩涡和条纹的花样，简直就像能源分布图。

返程的直线距离大概只有七八百米，这其中，森林充其量只占了一半的距离，大约五百米。

但森林并没有延伸到尽头的迹象。也许是迷路了。兰德靠着一棵粗大的树干休息。

“你先走吧，中尉。”

“马上就到了。我不能把你留在这里。不知道会发生什么。”

零看了看他的伤口。出血已逐渐止住，但还是需要真正的医疗处理。

“你看，刚才还在的手，现在就没了，很奇怪吧？啊？”

兰德嘶哑地笑着。他有点精神错乱了，零在心里嘟哝。

“这里没有担架。你只能自己走回去。你的脚不是没事吗？走吧。”

“啊……但是，在响啊。不是疼，而是冲击。好像直接扎到心脏上似的……走路的震动居然有这么大啊。”

“我架着你。”

“不，你的手不能离开机关枪。我不要紧。走吧。”

零点点头。兰德摇摇晃晃地迈出脚步。

树木之间宽阔起来，前面已经没有树了。视野敞亮，结果，他们反而好像抄了近道。雪风就停在离他们不到两百米远的地方。

“等等，中尉。”

兰德停下了。零也注意到了。在雪风的高空，正上方，悬浮着一个不明物体。高度约四五十米。黑色的，仿佛是个空洞一样，缺乏立体感。那样子就像回旋镖或镰刀……不，确切地说，像羊角面包，零想。比雪风要小一圈。

“是……迦姆。”

“可恶，要是有关照相机的话……”

兰德说道，他甚至忘了自己的疼痛。

零领会到，敌人的目标是雪风。它们想把雪风完整无伤地得到手。

“它好像在做什么。”

“说不定是想让雪风自爆。现在正在破译IFF和其他电子密码。”

“怎么做的？并没有接触啊。”

“我怎么知道？只是感到它在这里而已。比起地球人，迦姆对机器更感兴趣。”

零跑出森林，在跑道上暴露出自己。

“中尉，回来！”

“我会让雪风被偷走吗？！”

即使鲁莽，零还是就那样接近雪风，在相隔一机远的距离上举起求生枪，瞄准上方。对方什么反应也没有。短暂的射击。

一面确认这把枪的特性，零一面用全自动射击开火。空弹壳飞散。最后的弹壳落到地面，跳了跳，枪声的回响消失。小口径的高速子弹是无法击落那东西的。零感到一股无力感，把机关枪扔到一边。

他更加靠近雪风的时候，上面的东西开始动了。黑色的影子——简直就像影子——突然一转身，从雪风的正上方离开了。然后，高度直线下降，就像失去了控制。突然，黑影伪装剥落下来，露出银色的前掠翼飞行体。是迦姆的战斗侦察机。它往森林深处坠去。爆炸声。

“兰德，快来。”

雪风机翼上的放电索发出青白色的火花，当它平息的时候，兰德好不容易到达了这里。黑烟从森林里升起。

“那不会引来新的敌人吗？”

“到那时候再说。反正，那些东西根本没把我们人类放在眼里。”

“它们说不定会改变战术，不是吗？”

零从雪风里拿出急救箱和预备在后座的另一支求生枪，转了回来。

进行止血处理，在伤口上撒上止血剂和抗菌剂，盖上无菌纱布块后，再用绷带缠绕起来。

“止痛剂的话，有需要就用。一只手没法用枪吧？不管怎样，枪

先放在你这儿。”

“你呢？”

“去启动发动机。如果飞不起来，体验飞行也就不成立了吧。”

零坐进座舱，打开喷气发动机燃油启动器的开关。拉启动杆。无法启动。再试一次、然后又一次。零突然奇怪地想，这很像是在一遍遍拉着手拉发动机的线。可以说，的确如此。JFS正是燃烧机内燃料而工作的小型发动机，没有什么先进的控制系统。

第四次尝试。发动机主开关——ON，节流阀控制器——BOOST。

然后零从座舱里出来，顺着座舱盖滑进后座。

电力控制——ON。

ECM显示屏一瞬间发出亮光，然后又暗下来。

零对电子系统不是很了解。前座和后座的分工完全不同，后座负责收集电子情报和电子战，没有操纵装置。

他想，迦姆必定是从外部向雪风施加了某种特殊的力量，那种力量干扰了向发动机输送燃料。如果被干扰，那就干扰回去好了。

零手动操作欺骗干扰机，开始进行噪声干扰。摸索着操作了一会儿之后，显示器出现了代表敌人的标记。切换到自动干扰模式。显示器上的标记开始旋转。干扰电脑立即破解了敌人的密码雷达波，并着手进行对抗。目标的位置被算出，表示在显示器上。

雪风的电子系统轻易地做到了人类完全不可能做到的事情。与其说交给雪风没问题，不如说零已经无法做什么了。他移到前座上。

虽然零也不知道这些工作到底能不能启动发动机，但他还是先打开JFS和右侧发动机的启动油压电动机的连接开关，将右节流阀拨到“IDEL”（怠速）。转速表开始转动。由于JFS的负荷已经很大，如果没有足够的电力供给电子装备，零就完全无法可想了。

迦姆到底是怎么让雪风的电子设备沉默的？大概是读取并分析了各机器之间的定时脉冲，然后送进了虚假信息吧？现在，雪风又是怎样和这攻击对抗的呢？零无法理解。这场战斗已经超越了他的理解能

力，使用的是人类无法感知到的力量。零只有在一边旁观，并祈祷雪风别输。

转速表的RPM指向百分之十三，自动点火系统启动。点火。发动机启动。

TIT（涡轮吸气温度）和油压上升。燃料流量增加。刺耳的排气音高涨。RPM达到百分之五十后，JFS和启动电动机的连接自动解除。右侧发电机的警示灯熄灭。雪风的所有电子装备全部恢复。

零把JFS连接到左侧，将左节流阀拨到“IDEL”，然后从战机上下来，扶兰德登机。感受到压在身体上的重量，零突然出现了奇怪的想法：兰德的思想到底位于这身体的什么地方呢？

眼睛是看不见思想的。尽管人类都有国家、民族、宗教等思想，但眼睛却看不到这些。这些思想的确是实在的，但不存在。然而，机器——雪风却在这里存在着。简直就像在现实世界中实体化的梦境怪物一样。零觉得，机器正是从人类的头脑中出现并具象化的思想本身。人类能超越这些思想吗？还是会让这些思想失控呢？这说不定正是迦姆的目标。

没有思考这个的空闲。他帮兰德戴上头盔、氧气面罩，接好抗荷服的软管和安全带。

零握着把手悬出机外，折起登机梯。他往座舱里看了一眼，确定登机梯警示灯已经熄灭，就回到了座舱。

关闭座舱盖。启动火控系统，开启武器控制权限。

左发动机也已点火、启动。关闭JFS。

“别碰ECM面板。”

“明白。”

“你现在还觉得这里是菲雅利的食品基地吗？”

“不了。但我不会停止监视FAF的。”

“镇痛剂好像挺有效的。”

“这声音是什么？好像是在发出什么信号……”

“是捕捉到敌人的报警声。”

“在哪儿？”

HUD上出现了信息。射击模式，距离二千一百米，方位39L，静止目标。是地面设施吗？还真亏雪风能发现啊，靠肉眼是看不到的。

“在起飞之前打掉它。要是起飞之后被它停掉发动机，就全完了。”

零把节流阀向前推去。关闭停放刹车。如果输出功率达到百分之八十，雪风就可以动了。一旦开始移动，就能榨出推力。向左转去，在目标正面停止。

在HUD上，TD框标示着目标。不过，在零看来，那只是一丛让人不舒服的树林而已。

装备控制器显示：<RDY GUN>。这几个字母闪亮着。这很不寻常，但零不觉得这是故障。这好像是雪风在催他快点开火。

射击线稍稍上抬，以射击目标上部。

零踩下制动器，把节流阀上拉到MIL。为了抵抗可怕的反作用力，雪风缩短了前起落架的减震支柱。机首下沉，雪风仿佛蹲了下来。

目标进入瞄准环。立即按下扳机。火神炮嘶吼起来。一次发射用时0.5秒，在这期间，五十发炮弹敲进了目标。接连射击。机体震动。在打光所有炮弹之前，出现了警告机关炮传动系统过热的符号。无视警告，继续攻击。

前方扩散出闪光。闪光的中心形成一个蓝白色的半球，膨胀开来。那是极为炫目的光球，令人无法直视。

停止攻击。零看向显示器。普通雷达继续沉默，空间被动雷达则好像感应到了什么。

在本机标志的正前方，出现了一个光点。那光点变成圆形，突然扩散开来。

机外的光芒更加耀眼。冲击波面正急速接近，无法回避。显示器上的本机标志被一条光亮的线拦腰切断。

猛烈的冲击。发动机停转。

雪风飞翔在空中，正径直坠落下去。

很快，发动机自动重启。

“中尉，这是怎么回事？”

“看样子我们能准时回去了。”

外面已近日落。零也通过仪器确认了。HUD发出警告声和拉起提示，那是正以4G自动拉起的信号。进气温度接近700摄氏度，但正在不断冷却。

在机速超过二百五十节之前，收起起落架。没有异常。只有航空时钟上显示着过多的时间。这里的确是菲雅利的天空。

“简直是妖精的空间。”兰德嘟哝着，“如果不是这伤……完全就像白日梦。难以置信。”

零也有同感。

但菲雅利空军承认那是事实。在有着战术空军战机护送的回程途中，零向当局讲述了事情的经过。雪风一回到基地，立即接受了程度相当于洗净核子污染的大量冲洗，为了防止生物危害，零和兰德被隔离了。兰德从穿着像宇航服一样的防护服的外科医生那里接受了手术；零在狭窄的隔离室里，有充足的时间来写报告书、回答各种各样的问题。三周后，两人才从烦琐的检查中解放出来、离开隔离室。两人举杯庆祝。正如之前约好的那样，由零请客。之后，兰德回到了他在地球上的祖国，零又开始执行通常的任务。

心理研究所的哈勒维博士给零追加了心理测试。那是一种制作出模拟的异常状况、给精神加上负担，然后调查行动反应的心理游戏。这纯粹只是游戏。在经验过真正的异常状况之后，零觉得博士实在天真，就以体恤他的心情做了测试。也是由于这个原因，测试非常顺利，零比他预想的更早地得到了自由。

大约一周之后，零一边在食堂吃玉米面包，一边回想那黄色的沼泽到底是什么东西。詹姆斯·布克少校拍拍零的肩膀，在旁边坐下，递过一本杂志。

“是A.兰德先生撰写的菲雅利最前线报告。要看吗？”

“里面提到我了吗？”

“一点都没有。但是赞扬了雪风。别的还是老样子。”

“那家伙的伤怎样了？”

“这里的医生已经习惯了。他们只是生气，为什么没把手拿回来。”

“那可真是不可思议。像蒸发一样，从手腕往前全没了。”

“连我都不敢相信你的报告。如果没有雪风的信息文档证实，我都要怀疑你的脑袋了。当航空宇宙防卫军团丢失雪风踪迹的时候，你知道他们是怎么回应的吗？简直是太搞笑了。他们深信是电脑显示器出了故障，完全不相信你的报告。雪风明明从这个世界完全消失了三十秒。”

但战术空军可没有干出航空宇宙防卫军团那样的蠢事。雪风刚一逃出异空间，战术电脑立即察觉到了异常——因为它自动连接了雪风的战斗信息电路——，并选出当时飞得离雪风最近，并且有迎击能力的战机，命令它们赶来支援雪风。

“最后综合判断的结果是，”少校装模作样地说，“你好像单枪匹马地干掉了迦姆的信息收集中心。搞不好能得勋章的。高兴吧？”

“我对那种东西没有兴趣。”

“我猜你也会这么说。”

“不是我干的。是雪风。”

零想，为了搜寻、甚至改造地球的战斗机器以及人类的思想，迦姆可能正在进行彻底的研究。

当它们明白这不可能之后，大概就会改变战略了。

“我总觉得，迦姆还没开始直接侵略地球。”

少校有点疯狂地说道。

“它们不是已经明目张胆地进攻了这么久了吗？”

“这还只是间接侵略而已。在人类无法感知的地方，更加激烈的

战斗正在蔓延开来。当它们输了的时候，应该就会改变攻击目标了吧。这回，就肯定会瞄准人类本身了。”

“人类会被杀光。就算这样，民族意识也会残留到最后吗？怎么可能，”零嘟哝道，“能留到最后的是机器，是具备智力和战斗能力的机械电子装置。”

“唔。”少校叹了口气，“那，在能吃的时候就先吃吧。”

今天，少校的托盘上很丰盛。肯定是赢了牌，卷来了一大堆餐券。

“杰克，这是什么书？”

除了刊载兰德报道的杂志，少校还拿着一本硬皮书。

“啊，这是《米德夫人的家常菜百科》。最近我开始迷上做菜了。你要不要也来试试？”

“我就算了。”零说，“对了，这玉米是哪里产的？”

“谁知道。”少校回答，“这种事，兰德应该比较清楚。你可以去问他嘛。”

玉米面包噎在了零的喉咙里。

注释：

[1]一种高难度的飞行特技，在360度的横滚中，每90度暂停一次滚转。——译者注

[2]实时波束地面成图（Real Beam Ground Map），雷达用于导航和确定目标位置的地形测绘状态。——译者注

[3]由大气层中的电流现象产生的无线电噪声。——译者注

[4]飞行员坠机后防身用的便携式大型枪械。——译者注

[5]即无托步枪。——译者注

[6]雷明顿公司的一个子弹品牌。——译者注

[7]兵库县生产的一种日本酒。——译者注

IV 小阳春

泪水是清洗眼球表面的体液——

对他来说，眼泪的意义只是如此而已。

他不会意识到悲伤。

在战斗中，感情毫无作用。

FAF航空宇宙防卫军团正在与迦姆战斗。

蒙克上尉在爱机希露菲德的侧操纵杆上加上了横向的压力。战机的侧力控制器开始工作，希露芙的机首一直朝向前方，侧向平移。格斗战模式。用肉眼确认敌机。瞄准线显示的距离不断缩短。扣动扳机。机体颤动。闪光。黑烟。

“干掉啦。”后座的电子战操作员储少尉道，“歼灭敌机。返回吧。”

“OK。这里是E-1。E-2、3、4，编成战斗编队。返航。”

“收到。”传来应答。这里是辽阔的空战地区，肉眼看不见友机的身姿。被击落的迦姆战机拉出的黑烟像色斑一样点缀在天空各处。过了一会儿，友机从四面八方现身。所有战机的目标都是空中母机——班西^[1]IV。各机以100米以上的间隔编队。不是训练队形，而是实战队形。

“今天的敌人根本不堪一击啊。”

“根本不是希露芙的对手。”

“看，超级希露芙回来了。那个望风的家伙。”

从E战队的上空，一架希露菲德以超音速追过。它的代号是——雪风。

“是战术空军的特种空军的家伙。回旋镖飞行战队。我不喜欢他们。”

“真快。好像怎么都追不上。”

“那家伙的发动机是凤凰Mk.X，超级巡航用的。”

“那是比起格斗战更重视高速巡航性能的发动机。跟那东西正经打没法赢。但要是把它拖进格斗战，我就有信心能赢了。”

“他们总是拔腿就跑。就算我们打开Vmax开关追赶，他们用正常推力就能甩掉。真是叫人生气，连招呼也不打就回去了。”

E战队与A、B、C、D各战队会合。特种空军的超级希露芙已经飞出雷达范围，连影子都看不到了。

“看见我们可爱的家喽。”

“在班西小姐的肚子里，”蒙克上尉放下心来，即兴唱道，“又醉又笑又吵闹，又搞怪又快活被消化掉，要是细腰的吉他就最好。”

“如果有美女在就最好啦。班西果然还得是男人的城堡啊。”

储少尉看向雷达显示器。离空中母机还有不到60公里——这是一艘以核能为动力、在菲雅利防卫圈的外缘永久飞行的空中航母。

IFF的质问之波从母舰飞溅而来。储少尉确认IFF应答装置能够正常工作，把它转为全自动，结束了这个手续——应该就这样结束了，但是……

“奇怪啊。班西还在不断地发出质问。”

“不是搞错了IFF编码吧？”

“应该没有忘记检查编码的更改才是。这里是E-1，班西，请回答。你在做什么？”

“班西，你老公回来啦。快挥起黄丝带来迎接啊。”

“没工夫唱歌了。”储少尉叫道，“大量中程导弹正在接近。”

“不是用黄丝带，而是用刀迎接，不好啊。不应该这样吧。”

“别再唱你那烂歌了！”

“不好意思，一唱就停不下来啦。明白啦。靠，我们是自己人啊。”战斗支援线路被切断了，“你疯了吗，班西！”

导弹在前方爆炸。

“A-4被干掉了。”

警告音响着。蒙克上尉驾驶爱机紧急桶滚，向下俯冲。散布雷达反射箔条。菲雅利的森林迫近。后燃器点火。拉起。转弯爬升。穿过闪亮的反射箔条的导弹刹那间丢失了蒙克机，为了找到目标并再次追尾，它开始机动，但没有来得及，冲进了森林。爆炸。

战机摇摆着。

“真是先进的导弹哪。比迦姆的强多啦。”

“开什么玩笑。大家全被干掉了。”

“少尉，计算返航路线。”

“你要干什么？”

“让她看看老公的脸。”

蒙克机迅速加速。吸气温度逐渐上升。低空的湍流摇动机体。

“加油，破发动机。别让凤凰的名字丢脸啊。”

“可它不是超级的。”

用肉眼捕捉到飞行航母班西的机影。黑色的。巨大的翅膀。飞行甲板宽广。简直就像在仰面飞行。

蒙克机保持距离，在周围盘旋。

“先用双筒望远镜看看。能看见吗？靠。”

“危险。近距离防卫系统启动。”

遭到了与雷达联动的机枪的射击。好不容易逃开。逃到射程以外。

“上面的人都疯啦。明明知道是我们还开火。气死我了。真想把20毫米炮弹打进他们的脑袋。”

“近程导弹正在接近。回避，右转。”

向右侧紧急躲避。

“不行。要被击中了。”

“靠。”

导弹的VT引信^[2]启动，蒙克机的左发动机喷出火焰。燃料供应自动截断、自动灭火。黑烟变成白色，但仅仅过了片刻，又再次喷出火来。无法灭火。传来火灾报警声。

“上尉，弹射吧。”

弹射灯亮起。

后座的储少尉确认弹射拉杆处于“飞行员控制”模式，在这个模式下拉拉杆，就只有后座会被弹射出去。

“上尉！”

少尉把拉杆切换到FO（飞行事务员）一边。弹射指示器上表示着“FO控制”。

“等等。机速太快。我来，交给我。”

如果飞行员下达弹射指令，一般前后座椅都会被弹射出去。储少尉遵从了上尉的指示。蒙克机勉强地保持水平。

“弹啊。”举起拳头，示意弹射。

蒙克上尉拉下头上的面罩手柄，动力惯性绞盘启动，两人瞬间被固定在座位上。舱盖锁解除，座舱盖射出，弹射弹击发。

首先是储少尉向右上方弹射。0.5秒后，蒙克上尉的座椅向左侧弹射。IFF、ECM（电子对抗）设备的自爆装置启动。座椅被弹射的同时，气体制造机启动，点燃了座椅下的助推火箭。他们瞬间就远离

了飞机。

弹射座椅的开伞发射枪启动。制动伞射出。紧急用氧气瓶开始供氧。制动伞控制装置启动。接着，更大一圈、起稳定作用的制动伞也被拉出，开伞。定时解除装置开始工作。个人降落伞被拉出，同时解除肩带、腿带的锁定。主伞开伞时的震动打开了固定夹，使座椅和身体分离。蒙克上尉带着救生包一起下降的时候，看到爱机被火焰包围，爆炸。破片四散坠落。永别了，爱机。

“给我记着，班西。我一定会把手塞进你的脑子，搅得乱七八糟的。”

黑衣的班西IV从视野中消失。只能听见风声。蒙克突然感到了寒冷。个人无线电信标开始工作。快点来救我们吧，蒙克祈祷道。我们难道是被幽灵袭击的吗？

* * *

结束战术侦察任务的零回到菲雅利基地，不久就被特种空军副司令库里准将叫了过去。

他进入副司令室时，库里准将正看着与特种空军作战司令室的战略电脑相连的终端机的显示器，好像没有注意到零的敬礼。零没想到自己会被无视，直到准将出声叫他为止，都沉默地站着。

“看到了吗，中尉。”女副司令说道，“班西IV的飞行战队被全歼了。”

“就我所见的，被全歼的看起来好像是迦姆的战队。可是，如果雪风的情报文档不是那样记载的话，事情就不是那样。”

“你没有看错。雪风的情报文档也正确。这事件是在空战之后发生的。”

“事件？他们把战斗机当成匕首胡乱打斗吗？”

“怎么可能——我倒想这么说。”

准将一边指向显示器，一边说明道，是班西IV飞行航母发生了叛乱。显示器上显示出事件发生时各机的位置、相互通信记录、班西使用的武器、雷达频率、高机密ECM、ECCM（反电子对抗）、IFF等设备的工作状态……等等情报的分析结果。

“还真能搜集到电子设备的情报啊。要是雪风，搜集这些倒是很简单的。”

“根据从班西IV上逃出的乘员的报告，班西让所有载机全部起飞之后，被一架迦姆机袭击。迦姆机被击落后，紧接着就发生了事件。所有的电子设备完全无法控制，核反应堆也处于危险状态，因此舰长下令全员弃舰。之后，班西就以无人控制的状态继续飞行，还攻击了返航的载机。——没有人因此丧命，这倒是奇迹。”

“原来如此。”零面无表情地说，“那，我是犯了什么过失吗？”

“你说什么？”

“跟我无关。”

准将叹着气。

“我们想知道班西IV上发生了什么。FAF情报军团怀疑，也许是班西的乘员中有谁故意更换了电子设备的软件。”

“您的意思是，菲雅利空军的敌人不仅是迦姆，还有来自地球的特务，他们为了拖长这场战争，潜入了空军？”

“别说蠢话。我们的敌人是迦姆。”

“那么，班西就是被迦姆夺取了。去击落它。事情结束。”

“被迦姆夺取了？你当真？”

“准将，我说是地球的间谍，你说我蠢。我说是迦姆，你又摆着一副难以置信的脸，叫我别开玩笑。这事跟我无关。我不知道班西怎么会变成这样。说到底，都怪班西的载机飞行员太笨，被攻击的话，还击就行了。管他是母舰还是什么。要是我，就会毫不犹豫地把它击落。瞄准雪风的东西全都是敌人。除了雪风，我谁也不相信。不管是喷着菲雅利标志的飞机，还是戴着准将军衔的人类，如果雪风判断是敌人，我会一点都不迟疑地扣下扳机。这就是战争。如果思考，就会被杀。你是不会明白的。”

“请注意你的措辞，中尉。”

“那么，库里准将大人。可以允许我离开了吗？”

零冷冷地凝视着忍耐愤怒、面部痉挛的库里准将。尽管准将对这位部下无礼的态度大动肝火，零却并不打算改变这个态度，也毫不同情拥有这样的部下的准将。他想，准将大概从来没有体会过出发时蓦然想到“今天可能回不来了”的心情，也从未有过与不讲道义、不讲礼仪的迦姆进行空战的经验。在那里，军衔是不管用的，感情也是不管用的；唯一管用的，仅仅只是在自己被杀之前杀死对方而已。

零觉得，如果自己死了，准将会对这位优秀战士的死亡感到可惜，说不定也会追授勋章。可是，准将大概绝对不会为他流一滴眼泪，甚至还可能因为这个散播着具有传染性的厌世观的人消失不见，而变得神清气爽。道理零全明白，但那又如何？他在心里嘟哝道，我死了之后，谁会摆出什么表情，跟我又有什么关系？

零关心的，只是与迦姆作战，然后返航，仅此而已。准将的感情之类的事情，属于他“从未了解”的领域。

面对沉默地挺立着的零，库里准将用一种似乎在提醒他“我是准将，你是中尉，我们俩的地位尊卑有别”的口吻开口了。

“中尉，现命你负责调查班西IV事件。带一名电子技术专家同行。从布克少校那里听取详细情况。你可以下去了。”

“明白，准将。”

敬礼。

零离开准将的房间，顺便去了趟布克少校那里。少校看到零，耸耸肩，对他表示同情。

“你说了什么让库里准将不高兴的话了吧，零。”

“我只是站着不动，准将就好像不满意了。自作主张地生起气来。”

“我求你别惹火她。受连累的可是我啊。”

“又不是飞过来的子弹。”

“要是迦姆还能躲，准将连躲都没法躲。”

少校把文件拢起来，弄齐，摔在办公桌上。

“真是奇怪的事件。库里准将已经告诉你了吧？”

“不可理解的是，为什么要我去调查。”

“有正当的理由。也可以跟你说明。但是零，你不要误会了，FAF不是企业，我们不是公司职员。是空军。使军队运作的，不是埋怨，是命令。从上至下的命令。不允许倒过来。要是每件事都听下面的话，军队就不成其为军队了。”

“原来如此。杰克，所以，你就迁怒在我身上吗？我又该怎么办？”

“你可以去踢点什么东西，或者养条狗。别养太大的。”

“唔。就像地球养着迦姆那样。”

“这玩笑真够损的。我都不知道你有黑色幽默的天分。”

“《侵略者》整本书里都写满了这种玩笑。”

“琳·杰克逊女士啊。她以后说不定会来这里采访。到时候你就负责接待吧。”

零被布克少校催促着，从办公室出来，进入特种空军的作战简报室。少校打开墙上显示器的开关。显示出雷达影像。

“这就是班西IV。路线与平时完全相同。除了无人驾驶以外。不，不应该这么说——应该说，不知道谁在上面。”

“这个影像呢？是航空宇宙防卫军团的警戒机拍的吗？”

“哦。”少校边倒咖啡边说，“是咱们回旋镖战队六号机‘疯姑娘’（Minx）的实时数据。用特种空军独有的SSL（特种空军超级链接程序）密码链接。FAF当局已经开始了绝密的调查。班西的所有乘员都受到了严格的讯问，飞行队的人也被隔离审查了。如果原因是迦姆，那还好，如果是机器的事故，虽然问题重大，但处理起来倒也简单。不过，如果原因不是这些，而是人类——如果犯人是地球人的话，那就不光只是FAF的问题了。”

“搞不好会变成FAF和地球战争吧。准将突然大发脾气，就是因为说了那样的话啊。”

“废话。你要是轻率地说出那种事，会被FAF情报军团拽走的。FAF在从迦姆手里保护地球的同时，也必须保护自己。最近很多地球人认为FAF不再必要，FAF情报军团正在对抗那些家伙。”

“虽然在对抗，但是不能被发现，对吧。”

“是啊。即便不能使用粗暴的手段。那些身在地球、远离战场的家伙不明白迦姆的可怕。甚至还有人说什么‘FAF才是迦姆吧’。那其中说不定真的有致力于解散FAF的人。”

零旋转着少校递给他的咖啡杯。

“所谓‘FAF制造了迦姆’？你怎么想，杰克？”

少校关掉显示器，坐了下来。

“要是拿我开战斗机的时候和现在比，迦姆的感觉的确是有点变了。”

“你是说，它们的行动不像以前那样华丽了？那只是迦姆改变了战略而已，杰克。我觉得它们的威胁比以前更强了。有人认为FAF不再必要，迦姆的侵略足以更进一步地提供证据。如果迦姆是FAF制造的幻象，它们就不会采取这样的战略了。”零啜饮着咖啡，“但我反正是无所谓。我只是个最底层的。来命令我吧，少校大人。”

“你嘴里说着无所谓，到头来还是说得一套一套的嘛，零。”

“我最近体会到，迦姆确实是强敌。仅此而已。如果琳·杰克逊也在这里战斗，她就不会写出那么天真的书了。”

“我同意。”布克少校点点头，“她应该写续篇，但她写不出来。身在地球的人不会明白迦姆的可怕——这一点恰恰是迦姆真正可怕的地方。”

“那种事给情报军团干就好了。我们不是情报军团的操作员。是战士。”

“是啊。”

布克少校操作显示器的控制器，调出班西IV的资料。

“雪风得进到这家伙里。已经确认班西打光了所有弹药，不用担

心被攻击。至于内部情况，我们还想知道呢。会给雪风安装专用的着舰装置，很简单就能装好。现在就在做。”

少校指向与作战简报室隔着一面玻璃墙的整備场。雪风被推了出来。

“完全像在航空母舰上着舰一样。我还以为班西回收载机的方式是伸出钩子挂住呢。”

“很久以前是那样做的。在很久以前的飞艇时代，从飞艇下面放下专用的飞机、让它起降的时候，都是用飞艇上的钩子钩着飞机上的横杆的。但现在的时代已经不同啦。任何飞机都能在班西上着舰，不用什么特殊装置，只要一个普通的拦阻钩，就能想办法降落。它可以接受迫降的飞机。雪风不是去迫降的，因此会安装ACLS（自动着舰导引系统）。不是什么复杂的东西，只是稍微改一下电子设备的软件。不过，为慎重起见，还是在机体的两侧和下方安装了总共六处射缆装置。”

“给你看看。”少校说。两人走到整備场里。整備员发出“OK”的信号。少校让零坐进雪风的座舱，自己坐进后座。整備员撤走外部登机梯，离开了雪风。

“零，看一下拦阻钩的控制面板。有AUX控制开关。开启的时候，就会射出固定缆绳。你试试。”

开启。只听啪叮一声，从雪风的机体里射出细细的缆绳，打进了铺在整備场地面的纤维板里。缆绳绷得很紧。

“一般根本不需要这样的东西。降落的飞机靠拦阻钩和前轮的张力销就能完全固定。班西的甲板上有自动的调度牵引车，算是机器人。这家伙会摆正飞机的位置、把张力销安在起落架上，但不知这次还能不能开动。如果它不能动的话，往机库去的升降机说不定也不会动。”

少校从雪风上下来。

“如果那样的话，”零追着少校说，“雪风就会暴露在甲板上吧。我要在那个风速很强的地方着陆吗？可不能像这样从容不迫地散步啊。不管怎么说，班西是在飞着的啊。”

“它没有超过一百二十节。当然，在上面降落还是很有挑战性的，那样的话……”

“会被吹跑的。连呼吸也不可能。”

“别担心。仔细考虑着呢。”

“你可真得给我仔细考虑啊，杰克。别等我滑下去，才说一句‘呀，不好了’什么的。”

“你不是进过风洞、练习过和风格斗吗？没关系的，交给我吧。”

布克少校叫他跟过来，然后走进了下到整备层的电梯。

“还有要去的地方吗？”

“介绍伙伴给你——系统军团的托马霍克·约翰。本名可能是托马霍克，但谁都不清楚。知道的只有一件事——他是航空电子工程学方面的天才。”

“托马霍克？像是印第安人。”

“没错，托马霍克（Tomahawk）就是印第安人用的战斧。据说他是纯种的印第安人，美洲原住民。好像是在加拿大出生的。”

他们走进了特种空军的作战司令室。这里的天花板很高，墙上全是显示战况的显示器，显示器上则是满满的被密码编码的文字和从战术空军司令本部传来的数据。

托马霍克·约翰正在和一个有空闲的女操作员一边喝咖啡一边谈笑着。看到布克少校，他把咖啡杯放在中央控制台上，敬礼。他脸颊削瘦，皮肤泛红，黑色的长发束在脑后，身材低于标准程度，如果与稍微高壮的女人站在一起，说不定会被错当成孩子，但零对他的印象和他的身材正好相反。毫无疑问，他是战士，眼神像鹰一样——零想。

“哟，汤姆。”少校用亲切的口吻说，“欢迎来到特种空军。怎么样，还合得来吧？”

女操作员干咳一声，转向控制台。

“棒极了。”汤姆回以笑容，“特种空军里全是美女啊。”

“‘疯姑娘’马上就要回来了。情况怎么样，希卡拉琪亚？”

“‘疯姑娘’的预定返航时间是2220。”操作员道，“班西IV没有攻击

能力。目前尚未发现异常。”

“就像之前报告过的，班西已经打光了所有的导弹和机枪弹。但它还可以撞进菲雅利基地。汤姆，介绍一下，这位是深井中尉。可靠的‘希露芙驭手’。”

“哎呀，特种空军简直就像一支独立的空军，什么都是最高水平的。你的技术想必也是最好的吧，深井中尉。请多关照。”

“那得有雪风在我身边。我可没有跟人互投战斧（Tomahawk）的水平。”

零面无表情地抬起手臂，向托马霍克·约翰伸出手，和他伸出的手握在一起。

“嘿，”少校道，“我头一回看见回旋镖战士跟人握手。汤姆，零可是只会跟雪风握手的。他只信得过性能高超的战斗机器。”

“是吗。”托马霍克说，“那他也觉得我是机器喽？”

托马霍克·约翰笑了。零觉得，他的笑容里有一种奇怪的悲伤感。

翌日早晨，回旋镖战队三号机雪风起飞。

一边爬升，一边进行ACLS信标的自动检测。确认地面的航母模拟器发来“OK”的信号。再次确认发动机仪表。确认所有警示灯全部熄灭。速度为M0.9。

零推起节流阀。速度计的读数飞涨。只用不到九十秒就加速到M2.3。急速爬升。高度一万三千米，超音速巡航。

“马上就到冬天了。”托马霍克搭话道，“森林里的红叶都落光了。”

“下界现在正是所谓的‘小阳春’吧。印第安之夏（Indian Summer）。妖精好像向下界送去了金色的光。”

“在下面的时候，会觉得迦姆是很遥远的事情。这里是绝佳的旅游地，当然，前提是迦姆得不在。”

“菲雅利既不是地球人的东西，也不是迦姆的东西。”

再次确认方向。已越过菲雅利的绝对防卫圈。远程被动雷达开始工作。

“我觉得就连地球也不是人类的东西，汤姆。人能拥有的，只有自己的心。”

“神将动物、植物和地球的自然赐予人类，人类可以为所欲为——你好像不是这么想的。的确是东方思想。”

“我从来不觉得自己的思想是什么东方、西方的，可以说，是菲雅利的吧。来这里之后，我就这么觉得。地球不是属于人类的东西。是真实感受。至少不是属于我的东西。”

“是的。”他感觉托马霍克点了点头，“要说的话，我也不是为了保护地球而来这里的。但人类的确统治着地球，不是吗？”

“统治者未必就是拥有者。”

“听着像关于所有权和投资权分离的讲座。”

“我听说印第安人很大方。”

“就像中尉你不会自认为‘东方人’一样，我也没有太注意过印第安人这个身份。但是，从别的民族的角度来看，果然还是有所不同的。好啦，我的祖父倒是总像口头禅一样说‘大家应该一起吃，只顾自己吃饱的家伙不算朋友’。只有吃下肚的才是自己的，没沾嘴的都是大家的，还没猎到的猎物则不是任何人的。”

“根据这个理论，地球就不是人类的了。要吃下地球，胃口也未免太大了。”

突然响起了防止碰撞的警告音。在前方同一高度、同一飞行方向上有战术空军的战机，四架。是雪风的护卫机。它们左右分开，给雪风让出一条路。雪风直线飞去，瞬间远离。

“战术空军的掩护到此为止。再往前就是神秘区域了。”

开启武器控制权限。

“不过，你爷爷说得还真是没错啊。”

零想，如果自己周围全是那样的人，自己说不定也能成为与现在

稍有不同的人吧。但他所遇到的，尽是恨不得把自己的手伸进别人的肚子裡的家伙。

“我的祖父和父亲几乎从来没有离开过印第安保留地，就这样过了一生。但我不行的。已经没有能让航空电子工程学发挥作用的工作了。”

“我听说研发了几种雪风的电子设备。它是架好飞机。我很尊敬你。”

“我负责的是高速火控装置和警戒雷达系统的基础理论部分。但要说是我研发的，就太夸张了。这不是单独一个人能做到的事情。中尉，你又是为什么来到菲雅利的呢？”

“为什么问这个？”

“‘尊敬’这种词汇好像不是回旋镖战士会用的。别人一直吓唬我说，你们都是心冷如冰、残酷无情的人。”

“没错。我不打算保护雪风之外的东西。包括地球和祖国。”从那时候以来——零回忆着从前的恋人的脸。也包括那个女人。可那是个怎样的女人来着？自己只能回想起她的背影。

“要说祖国，中尉，我去过你的祖国。但没让我入境。”

“为什么？”

“因为我的心脏。它是机器的。嘿，你可以当成是改造人那样的东西。”

“改造人？这也没什么呀。和假牙、假手、假发完全没有区别。怎么不能入境了？”

“问题是它的动力。我的心脏是被钚238发出的热量驱动的。功率是20瓦。虽然很小，但核能这一点不会改变。”

“所以就这样被拒绝入境了？真是愚蠢。日本不是也有核能装置吗。”

“他们害怕不受他们控制的核装置。不只是日本。像我一样的人很难在地球生活。用核能驱动的人工心脏还不是很普及。它的热量导致的体温上升也很难抑制，总之，一涉及‘核’字就会有各种麻烦。”

“你有变成人体炸弹的危险？”

“完全不可能爆炸。从原理上来说，这么一点放射性元素根本不可能引起核爆。但是，如果密封容器损坏，辐射有可能泄漏出来、污染周围的环境，因此，要说危险也挺危险，当然，那时我早就死了。这个心脏还是很不错的，我几乎意识不到这一点。如果没有它，我在很久以前就活不下去了。可是……我时常想，自己是不是变成了机器。当我被拒绝入境的时候，感觉人家就像在说‘你不是人类’一样。”

“你别介意这种事。你还活着，这就足够了。难道你要说自己是尸体吗？我是没有办法和死人谈话的。汤姆，你是FAF的人吧？这么说来，我还不知道你的军衔呢。”

“上尉。”托马霍克说，“算是上尉吧。”

“这可真是失礼了，上尉大人。”

“请你看着前面飞，中尉。”

“不要紧。相信雪风就行。”

“我相信你的技术。超级希露芙有着高超的可操纵性，飞行员技术的好坏可以完全在它身上体现出来。”

“马上就要到了。已经打开了武器控制系统。临战状态。”

“了解。”

沉默无语地经过了五分钟。突然，传来了紧急通信。

“紧急情况。来自战术导航卫星。代码U，U，U。完毕。”

“是战术导航卫星发来的。”< 贵机正在接近危险，请变更航线 >。

“不说‘正在接近敌人’，总觉得有些发毛。用识别编码回信。”

“了解。”

当回复了自己是B-3雪风之后，卫星实时地传来了班西IV的准确位置。很快，雪风的主动雷达也捕捉到了班西。开始降落。

“呼叫班西。请求降落。”

IFF启动。没有异常。从班西传来着舰许可，雪风得到了降落编号。拦阻钩——DN^[3]。

“怎么搞的？这不是一切正常吗？班西飞行队的那些家伙难不成被妖精弄出幻觉了？”

通过引导点（Marshal Point）。距离四十公里。与班西的当面高度为一千五百米。飞行航母开始自动精密导航。

自动驾驶仪——OFF。ACLS——SET。自动节流阀——SET。燃料总量、重量分配、重心位置——CHECK。

通过三十公里位置。机速二百节。

起落架——DN，襟翼——DN。防滑刹车——OFF。减速板——EXT^[4]。

通过十公里位置。相对高度三百米。可以用肉眼看到班西IV。

“看起来还真大。大得让人不舒服。”

“对方说，着舰用FLY 3。”

班西的飞行甲板分为FLY 1、2、3。3是着舰专用的。

“我有讨厌的预感。不觉得这太正常了吗？”

“请开始降落”的信号。以每分钟十八米的速度降落。与下滑道交叉。能够目视确认光学着舰系统。

“001，希露芙，光学着舰。”零报告道。

HUD上的TD框捕捉着班西。随着不断接近，班西变得越来越大。TD框着班西右舷的一部分，但突然又跳到左舷。目标太大，无法同时框住全部。

“实施手动着舰。”

“怎么了？用ACLS的话……”

“你不是说过，相信我的技术吗？”

解除进场动力补偿系统。自动节流阀警示灯点亮。自动节流阀解

除。把节流阀模式切换到BOOST。ACLS、DLC（直接升力控制）等自动系统全部关闭。

节流阀全开。进跑道、检查仰角。保持同一下滑道，进入。雪风飞到班西IV的甲板上方。向左回转。转过一百八十度，准备着舰。班西IV呼叫他抬起机头。

“真是感谢您好意的引导啊。”

“总之先降落吧，中尉。”

“是迦姆，没错。它抢走雪风。正在呼唤超级希露芙。”

“猜测无法解决问题。需要证据。我们就是为此才来的，不是吗？”

“我知道。我不会降落在FLY 3上。要落在通往机库的升降机上面了。”

“你能做到这种事？”

“能做的。要是雪风被班西抓住，那感觉也太不舒服了。”

再次进入。光学着舰系统从中央移开。雪风开始接近甲板边缘的主升降机，俯仰控制系统开始工作。雪风与班西的速度相同，即使在低速飞行、周围全是乱流的恶劣条件下，也大体保持着机体的水平。

就那样慢慢地降落。触地。雪风好像跳了一下，零冒出了冷汗。控制发动机的输出功率。机动襟翼——UP，反向气流向下压着雪风。机体固定缆绳射出。成功。雪风登上升降机。外形平坦、在甲板上待命的调度牵引车闪烁着紧急红灯，接近过来，移到升降机甲板上。升降机开始下降。发动机停止。零解开安全带，拔出救生背心手里的手枪。他检查指示销，确认枪里已经上满实弹，然后取出座椅下的机关枪。

升降机停止了。滑动门像一个在头顶漂浮着的洞口。零打开座舱盖，拎着机关枪走下雪风，向调度牵引车射击。正打算把雪风牵引进机库的机器人火花四溅，沉默了。一股焦臭味。

“好，到啦。汤姆，开始干活吧。”

机库内十分昏暗，除了紧急照明，没有任何光源。这里既宽广又

空旷，平时，舰载机都得折叠机翼，给人的感觉不是很宽阔，但现在只有雪风在这里，像一只倾听着敌人动静的动物，在升降机的地面上紧张地伸展着机翼。

“为什么你非得打坏调度牵引车？”托马霍克·约翰拿着小型的通用系统分析器走下雪风，“是不是有点过于神经质了？”

“你最好认为这里是迦姆的基地。当心，不知道会出现什么。正是搜集情报的机会——如果能平安返回的话。”

“那么，我们说不定会成为史上第一次遇到迦姆的地球人喽？”

“迦姆的真相完全不明，它们隐藏着自己，绝对不会在人前现身——琳·杰克逊这种人净会说这种话，但我觉得不是那样。也许它们不是不现身，而是人类感知不到它们。”

“像幽灵那样？”

“也许是，也许不是，可能也有人类视而不见的情况。我们能看见迦姆的战斗机。可我们却深信不疑地认为，迦姆一定坐在上面，就算没有坐在上面，战斗机也肯定是‘迦姆人’制造的。我们能不能猜想，战斗机本身就是迦姆呢？因为迦姆实在是太异样了。迦姆也会对我们人类的存在感到疑惑：‘那些附在战斗机上的有机物是什么？它们还会自己动弹，要干什么？咳，反正现在看来好像无害，就先放着别管了。’我觉得我都快能听见那样的嘟哝了。”

“怎么可能。”

“快点吧。雪风的电子武器系统打开了吧？在二次电源停止供电之前，咱们得离开这儿。”

“你可以打开发动机——”

“不能期待这里的换气装置还能工作。在这里很容易一氧化碳中毒，所以布克少校强化了雪风的二次电源供电，应该还有一个小时的时间。”

“什么，只有一个小时？”

“我还想现在马上回去呢。”

零重新握紧机关枪。

机库里的换气系统没有工作。非常安静，没有一点响动。感觉根本不像在飞行。零催促着托马霍克，两人向班西的舰桥走去。电梯无法使用了。他们走在铁质楼梯上的声音重重地回响着。

舰桥内一片明亮，可以看到外面。所有的电子设备都在工作，但没有一个人，这景象令人毛发倒竖。

激光罗盘、航线显示器，导航雷达显示器都在工作。好像是这艘战舰自己在给自己掌舵一样。零用一只手抓住舵轮。转不动。切断自动舵轮控制。无法切断。舵轮无视零的存在，自顾自地动着。

“我去CIC（作战情报中心）看看。”

“那我去航电管制室。”

“那里的管理很严格。好像有三重防爆门守着。”

“要是没带钥匙，来这里岂不是没有意义了？舰长和航空人员有钥匙。交给我吧。我去给电脑排除故障。迦姆什么的，是你想多了，中尉。”

托马霍克露出雪白的牙齿笑了。

“你带好手枪了吧？”

走出舰桥。

“又不能在一堆精密设备里开枪。就算是迦姆，它在电脑室里也什么都干不了。那里是最安全的。中尉，请你监视班西的航行，我可不想它在我不知不觉的时候撞到地面上。”

“明白了。……可是，我总觉得担心。”

“这可不像回旋镖战士啊。”

“我有带你平安回去的义务。”

“什么事都不会有。这么庞大的系统，品管恐怕又复杂又困难。虽然期望系统万全无错，但很遗憾，不可能绝对没有缺陷。哪怕缺陷几率是十兆分之一，毕竟也不是零。我想，这艘军舰大概只是在遭到迦姆攻击时，缺陷偶然显露出来了。只是这个缺陷以前没有机会显露出来而已。”

“等你五十分钟，汤姆。别想着去找缺陷，只要收集情报就可以了。分析可以等回去之后慢慢做。如果看到有人，就攻击。没必要威胁，直接击毙。”

托马霍克停下来，举起手，点点头，就像要零不要担心。

“别放松警惕，汤姆。也别打到我，我是你的同伴。如果你回来晚了，我就把你扔在这儿不管了。”

“你是好人，不会那么做的。我大概明白布克少校为什么信赖你了。零，你是不会永远做回旋镖战士的。即使是冰做的的心脏，总有一天也会融化的。”

“你是在预言吗？”

托马霍克拍拍零的肩，沉默地在狭窄的舰内通道里走去了。零拎着机关枪站在那里，一直目送身材矮小的印第安人的背影消失在通道的拐角处。

零在班西的作战情报中心里的管制席上坐下，凝视显示器。

所有电子装置一起操纵着无人的班西IV。远程侦察雷达、航线监视雷达、警戒雷达、火控雷达、无线电指向标、IFF发射机应答器、气象监视装置、飞行电脑显示器、各种传感器的信息、舰内指挥系统图、起落引导装置的工作模式图等全在这里。

零把机关枪放在中央控制台上，靠着椅背浏览这些信息，偶尔看一眼表。时间像爬行一样缓慢。为了消磨时间，他操作着火控雷达的控制器，想道，要是被这个东西瞄住，可是敌不过的啊。这雷达的功率极大，是为了直接烧穿迦姆的ECM而制造的，它的雷达波可以隔着两公里烤熟没有防护的人类，连雪风的ECM也无法与之抗衡。

有时，零会产生奇怪的不安，环视空无一人的情报中心。他有一种似乎在被窥视的感觉。

三十分钟之后，零明白那感觉不是自己的错觉。换气口那里有声音。刹那间，他身体僵硬，怀疑自己听错了。只有手在本能地摸索着机关枪。抓住，立即跳到控制台上，用机关枪的枪托打破了天花板上换气口的罩网。

咋沙咋沙的响动。从救生背心里掏出手电，点亮。看到了声音的真相。

是老鼠。地球产的。零满脸失望，跳下控制台。他想，班西IV说不定不是被迦姆，而是被老鼠占据了的，只要是船就有老鼠。

零用无线电呼叫托马霍克。没有回话，恐怕他正努力工作着。零再次坐下，耐心等待。

四十分钟。四十一分钟。四十二分钟。四十三分钟。

还没有结束工作的联络。四十五分钟。四十六分钟。

不能再等了。雪风比班西重要得多。

零站起身。这时，整艘军舰都响起了紧急警报的声音。因为声音实在太太、太突然，零被吓了一跳。他端好机关枪，看向显示器。红色状态。他马上打开无线电。

“怎么了，出什么事了？”

没有回答。

应该不是训练。他跑出情报中心，穿过迷宫一般的舰内，直冲托马霍克所在的中央航电管制室。

前方如无舰长和AV人员许可，禁止进入——此区域如无舰长——举止可疑者就地击毙——零看到这些警告牌，就知道航电管制室快到了。

防爆门。防爆门。又是防爆门。

白色的灯光把房间照得异常明亮。这里是无尘室。航电设备排列在冰冷的房间里。

“汤姆。托马霍克。汤姆·约翰，回话啊！”

零在机器之间奔跑，寻找托马霍克的踪影。警告音还在响个不停。最后他发现了倒在地板上的托马霍克。零跑过去、抱起他，然后几乎本能地想把他摔开。托马霍克的胸口密密麻麻地蠕动着像小黑虫一样的东西。

“迦姆？”

零用戴着飞行手套的手把这些东西掸掉。它们就像是金属片。

“振作点，汤姆。快逃吧。”

对方的脸上毫无血气。拍打他的脸颊。

“零……你说得对，那家伙是迦姆。这家伙正在寻找我的心脏的控制电路……心脏的状态变得很奇怪了。你快走吧，中尉……班西马上就要坠毁了，因为我毁掉了航电系统的冷却控制电路……其他电路很快也会坏的，零，你不再跑，就真的要坠毁了。”

单单只是为了冷却电子设备，班西每分钟就要消耗0.5吨冷却空气和三百千瓦电力。

“别说傻话。就算坠毁，雪风也能行的。”

零挎起机关枪，打算扶起托马霍克，但被他拒绝了。

“这个东西想用我的手来做……我已经不行了，迦姆毁了我的心脏……就算坐上雪风，也撑不到基地了。这是命令，快逃，中尉。”

“怎么会这样——要是我跟着的话……”

散落在地上的黑色小片聚集起来，变成了仿佛大螃蟹一般的模样。是多细胞的机器生物。迦姆送来的间谍。

“中尉，没有时间了……那家伙大概不会对人类出手……如果它想杀人，我早就被轻易地干掉了。它觉得我是机器。机器……我是机器吗？”

“别说话了。我无论如何也会带你回去的。”

几乎就在他端好机关枪的同时，迦姆射出了像激光一样的高密度能源波。零遭到冲击，被撞飞到身后的面板上。零伏倒在地，睁开眼睛，开始射击迦姆。迦姆被打得四散开来。他跳起身，意外地发现身体没有异常。

“汤姆·约翰。上尉！”

迦姆瞄准的不是零，而是托马霍克。正确地说，是托马霍克的人工心脏。

“别靠近我。”几不可闻的声音，“会被辐射的……零，只求你回答一个问题……我……是人类吗？”

“当然，别介意这种事。”你是活人。这就足够了。难道能说你是尸体吗？“约翰上尉.....托马霍克。”

地板变红了。零一把抓过系统分析器——托马霍克的遗物，跑向出口。他扒着防爆门，回头看向托马霍克。给回旋镖战队的至高无上的命令是：即使对伙伴见死不救，也必须返航。

尸体只是一个物件而已。零向死者说了句“再见”，就奔向雪风的方向。

机库里，把系统分析器扔进雪风的座舱，坐进座椅。启动发动机。必须升起升降机——这时，零注意到了。这里不是主机库。被他击毁的调度牵引车也不在这里。就像当头一盆冷水泼下，零浑身发抖。他连忙跳下战机。发动机的转速提升。不一样。这不是凤凰Mk.X的声音。只有很小的一点差异，但这发动机不是凤凰。

这不是雪风。

外表完全一样。可是零明白，这不是自己的爱机，而是迦姆制作的拷贝版雪风。他探入座舱，关闭发动机。没有停止。这东西打算侵入特种空军的中枢本部吗？

零把机关枪里的所有子弹都打进这架复制机。发动机依然不停。扔掉机关枪，零去找消防车。他看见有一辆在机库里停着，就坐了上去。动了。打开复制机发动机侧面的灭火门，塞进灭火器的喷嘴。发动机排气口喷出黑烟，转速开始变慢。着火。发动机停止了。

零向他认为主机库的方向跑去。穿过防爆门。直觉正确，雪风正在等零。

手动启动升降机控制器。不工作。辅助控制系统需要接入外部电源。电动系统全开。在拖车上找到辅助动力单元。打开，启动。在辅助控制面板上按动按钮，连接AC电缆。发出巨大的声音，升降机开始缓缓地上升。上方的滑动门打开了。

零登上雪风。座舱盖关闭。戴上氧气面罩、系好安全带之后，才想起他把托马霍克的遗物丢在了复制机里——那里面也许记载着迦姆的真相。但已经来不及了。发动机启动。右侧的凤凰复苏。

升到甲板上，零呻吟了一声。那架一模一样的幽灵机正在前面的升降机甲板上现出身姿。发动机依然停着，垂下襟翼，轻轻飘浮。好像要来冲撞雪风。零快速打开雪风的固定缆绳切断开关，火药把缆绳

从机体上吹走。襟翼——DN。雪风与幽灵机一起离开班西。左发动机也点火、启动。班西的巨大身躯向前滑去，幽灵机仿佛在乘风而行，向雪风接近过来。零操纵雪风急速滚转，把节流阀开到最大。急转弯。没有动力的复制机根本无法跟来。幽灵机把机首转向下方，朝班西冲去。是想重新着舰吗？

雪风超音速加速之后，盘旋，以与班西的前进方向呈直角的位置发动九十度侧向攻击。黑色的班西逼近。幽灵机在升降机上下降。零扣下机炮的扳机，把幽灵机打了个粉碎。雪风以超音速撕裂黑烟，用最大推力飞离班西。

朝蓝天急速爬升。零没有回头。高度二万五千米。天空变黑了。白日里闪烁的星辰。他能隐约地看见菲雅利的太阳喷出的赤色大旋涡。“鲜血路”。就像托马霍克的血喷进了宇宙。

“我是人类吧？”

他想起了汤姆·约翰临终前的话语。

当然，零嘟哝道。你当然是人类。汤姆·约翰微笑着死去了。仿佛听到自己是人类，就能安心了。仿佛在说，这人生并不坏。

班西的标志从雷达显示器上消失。

雪风回到了菲雅利基地。

滑行到回旋镖战队的区域。提高右侧发动机的功率到百分之八十，经过十五秒排气后，关闭。左侧的也是一样。

零关闭发动机后，没有打开座舱盖，只是仰望晴朗的天空。

座舱盖的外部开关手柄被转动，布克少校露出脸来。

“嗨，零，汤姆怎么了？那个印第安人。”

“杰克……你能帮我检查一下CECS（座舱环境控制系统）吗？”

零掀起头盔遮阳板，用拳头擦了擦脸颊。

“妖风进了眼睛。眼泪一直不停。”

[1]班西（Banshee）：爱尔兰及苏格兰传说中的报丧女妖。——译者注

[2]即近炸引信。——译者注

[3]DN即Down。——译者注

[4]EXT即Extended。——译者注

V 菲雅利之冬

必须守护雪风。

必须消灭阻挡在雪风之前的障碍。

即便那障碍是自己的战友。

他这样想道。

同时，他知道，电脑也是这样行动的。

菲雅利下雪了。

基地整備军团最忙的季节是冬天。人们一边让除雪车全速运转，一边祈祷着雪停。仰望天空，下落的细小雪花结晶扑面而来，头发、睫毛和胡子仿佛都要结成坚冰。但不管人们怎么想，雪依然继续下着。

FAF基地整備军团-菲雅利基地第110除雪师-第三机械除雪队的天田少尉正坐在电动推雪车的驾驶座上，他一边烦恼总是关不好的车门，一边等待出动。这是极其猛烈的暴风雪。几乎没有视野可言。与其说漫天飞雪，不如说是空气卷入漫天雪舞中，大雪包裹着跑道。天田少尉想，现在的雪是不是比空气还多。能听到的，只有雨刷规则的声音、狂吹的雪打到推雪车上的声音，以及门缝中涡卷的空气发出的像口哨一样的声音。细小的雪粒跑进了驾驶室，没有融化，薄薄地在天田少尉的脚边积了一层。少尉脱下手套，弯下腰去打算修理，但冰已经在门的下端结了厚厚的一层。不行了，本来就是很差劲的保温材料——天田少尉咂着舌。门板内部的湿气受冷冻得结了一层露，一流下来就结冰了。少尉的手冻僵了，他用指甲抠着那层冰。虽然手是有温度的，但这点温度根本不起任何作用。手逐渐变红，然后变成紫色。天田少尉死了心，不停地朝发麻的双手哈气，又把手放在挡风玻

璃的除霜器上。手没有感觉，僵硬得连冰冷都感觉不到。

都怪这门变形了。少尉互碰着双脚，确认快要冻僵的下半身依然还有感觉，愤恨地凝视简直像间歇泉一样灌进的雪。门是什么时候变形的来着？对了，是前天，在猛烈的暴风雪中，很轻地和同事麦克的电动推雪车撞了一下。今天的暴风雪比前天还强些。视野虽然不是零，但也只有五六米远。

手总算恢复了知觉。像被剥皮一样地痛。他把双手藏进在除霜器上预先加热的手套。前挡风玻璃被霜覆盖得一片雪白。他用手套的手背擦拭，景色没什么变化，还是白色。白色的空气妖精在舞蹈。持续看的话，会头晕眼花，简直像邀请他来到那寒冷中一样，雪花飘舞。冷啊。天田少尉交叉手臂，按摩着侧腹。一直没动，快要冻僵了吧。突然，推雪车的发动机开始转动，自动间歇启动装置发挥了作用，推雪车也怕在寒冷中冻僵吧。因此，除霜器的温度也会稍微上升。为什么还要装节能装置？在除雪机等候出勤期间，除霜器使用的燃料只够让战斗机飞两秒。还不如让我空转发动机，在这等着。

驾驶座由于发动机的振动颤动着。并没有显著地变暖。少尉的身体也震动着。天田少尉从屁股口袋取出自己的燃料——便携式瓶装威士忌。这多少会稍微暖和一点。在前挡风玻璃被雨刷刷出的视野中，同事的推雪车模糊可见。车顶黄色的旋转灯不可靠地微微亮着。

威士忌烧着喉咙。便宜货。酒一边吵闹一边掉下胃袋。我会让你暖和——酒好像那样说着。我唯一的伙伴，给我安慰的朋友。我难道能放开你吗？

打算让我们等到什么时候。抬起屁股、把威士忌放入口袋时，天田少尉顺便把脸凑到窗口向外张望。

在着陆专用跑道——3R跑道上看到了人影。是被称作拦钩员的地上人员。冬季，战斗机要用钩子钩上阻拦索着陆。

还有第167战术战斗飞行队的最后一架飞机没有归航。肯定还在哪里悠闲自在地飞着。天田少尉把双拳碰了一下。要不要你也在快冻僵的情况下等等看啊。

不等跑道上的阻拦索和支撑它们的传动装置倒进地面、路面的突出物消失，就不可能进行除雪。当他看着的时候，路面上又逐渐积了一层。只要半天不除雪，制动装置就会被雪埋没，并且因为太重而无法拉上来。不能丢开不管。话说回来，只是清除着陆跑道上的积雪的

话还算轻松，也不是什么特别紧张的事。哪怕推雪车把跑道旁巨大的降落照明灯撞坏也无所谓。但如果是起飞跑道，就必须彻底地除雪。飞机的起飞方式不是弹射，而是普通的滑行起飞。为了防止积雪妨碍起飞，跑道上的积雪一旦超过三厘米——即一英寸，就必须除雪。融雪剂和防滑沙都不能使用，因为战斗机的吸气口非常接近地面，如果吸入沙粒，就可能会损坏涡轮叶片。

天田少尉用靴子把灌进来的雪踢到门的缝隙里，用力踩实。突然，一阵风又把那些雪块吹起，像在嘲笑少尉，又像感觉有趣一样。从缝隙中，新雪一齐在驾驶室内飘舞。因为上部比较温暖，雪融化了，变成冰冷的露水挂在少尉的上半身，把他弄湿。

靠，靠，靠，快点回来，破战斗机。想让我在这冻死吗？

在驾驶座位顶棚结露的水滴向少尉的后颈落下，顺背部流去。冷得让他简直有热水的错觉。从门的缝隙，又有冷风灌进。天田少尉按摩着侧腹。

侧腹一阵一阵地疼，很久以前他的肝脏就坏了，也可能是胆囊。军医什么都没说。只是说，如果不戒酒就会死。说不定是癌症，天田少尉想。他不住院也不吃药，甚至把医生返回地球的忠告也置之不理。即使回地球，又有什么在等他？是普通的监狱，还是医院？以这有前科之身，在哪里也不比菲雅利这样自由。总之，他的服役要到春天才结束，军医的诊断也说，只做这些大概不会对身体造成负担。结果，菲雅利空军当局肯定想最大限度地使用他。在这里，肉体属于消耗品。从地球送到这里来的人渣要多少有多少。

比起地球的生活，在这里为寒冷颤抖还要好点儿，这不是太凄惨了吗？天田少尉自嘲地想。我的人生概括起来，就是由酒、女人、争吵、进局子这四个词组成的。即使到死也是如此。酒会夺走我的生命。我不认为是酒让我的人生变得疯狂，虽然别人总是同情地那样说。这不是疯狂，天田少尉想，如果这是疯狂，那不疯狂的人生又是什么？对我来说，没有除这以外的选择。我只是在十面埋伏、无路可走之中，走上了可选择的唯一道路。如果没有选择酒，我的人生就是直接The End了。别人那么说，实在太不负责。不要沉溺在酒里，去过清醒正确的人生——说这话，等于是说你最好去自杀，不是吗？但是在地球上只有会这样劝说我的人。我不想返回那样的地方。如果到春天我还活着，就去申请延长服役吧。要我自杀，绝对不干。

天田少尉停止了内心独白。他听见了雷鸣。声音越来越响。

终于回来了，万岁。是167飞行中队的最后的一架。盖过暴风雪的轰鸣声接近了。巨鸟突然地在白色的视野中现出了身姿。机头上扬，制动装置被勾住的声音。战斗机发出巨响，接近地面。咚。拦钩员跑了过去。他把手里的强光灯从腹部提到胸口，意思是取下制动装置的阻拦索。接着，他又伸出左手，幅度很大地向左转了一圈，指示飞机向引导路的方向而去。

终于可以开始工作了，天田少尉关闭自动间歇启动装置，踩下加速器，让发动机空转。黑色的战斗机从天田少尉旁边滑行过去，涡轮增压发动机那富有金属感的吸气声渐渐远去。

好，出动。天田少尉正准备踩下沉重的离合器时，看到有人影向除雪车跑来。他放开了离合器。那人靠近除雪车，敲了敲门，擅自把门打开了。冷风一下涌了进来。

“怎么啦？”

“传动装置的融雪系统故障”，雪沾满那人全身，“收纳传动装置的沟被雪埋住了，没法收起来。”

“快关上门！”天田少尉怒吼。

“那就拜托你啦。”

“你说什么？”

“别碰坏传动装置，把雪扫干净。”

“那样的工作我才不管。”

“除雪是你的工作，除雪队员。如果不快点，就赶不上下一队的归航了。那样的话，就全是你的责任。”

门被关上，因为太用力而向里开去。那人小跑着走开，钻进因为内部过于温暖而窗上全是雾气的雪上卡车，消失在暴风雪中。

天田少尉咬牙切齿着。混账东西，那些人把各种事扔给除雪队员。凡是冰冷的工作全压过来，好像除雪队员冻僵是理所当然似的。

天田少尉用无线通信联络同事的车辆。“干呗。”那边的回答就像完全放弃了挣扎。他也没有了反抗的力气，只想早一点完成工作、回到温暖的地方。

少尉戴上防寒服的风帽，让除雪车处于怠速状态。然后他下了车，也没有开启间歇启动模式。这就是他竭尽全力的反抗。他打算取下放在推雪车车身上的铲子，但它已经完全结成了冰坨。从工具箱中取出塑料锤，敲开冰。脸被细小的冰片拍打。他忽然想起工具箱里有风镜，便放下锤子，拿出风镜戴上。接着，他取下铲子，来到支撑阻拦索的支脚，传动装置所在的地方。周围果然一片雪白。

暴风雪无情地肆虐。他呼吸困难。挖沟让他开始出汗，风镜变得模糊，取下，用手套擦风镜内侧，再开始铲雪。铲子进不去的地方，就用手扒。同事稍事休息，他喝着他的威士忌。除雪队员多是酒鬼，像是没有酒就不能生活一样的废物集团——其他的队员经常这样自嘲。他们不能开战斗机，也不了解高科技，除了铲雪以外一无是处。

感到侧腹部隐隐疼痛，天田少尉把倒在脚边的控制杆拉起来。传动装置倒下，但因为支点附近的积雪还很厚，依然稍微高出地面。少尉再次把传动装置拉起，脱下手套除雪。转瞬间，手就失去了知觉。

天田少尉想，要是能开战斗机就好了。从这大雪刮得厉害的地上飞起，飞到云上。上面一定总是晴着。在这白色大地上冻僵的我的心情，那些家伙绝对不会明白吧。即使是我，也想开战斗机的。可是不行。由于肝脏损坏的原因，在缺氧耐性测试中被刷下来了。总之，我现在只有这个工作了。被认为是人渣也没办法。我这么想，同伴也会这么想。全是就算被嘲笑也已经什么都不觉得的人。可是，工资比飞行员少，这实在不公平。不但工资少，而且，工作态度不好的话，还会受罚，被扣工资。也不是因为做了怎样的坏事。是因为酒后工作吗？有同事在除雪时，除雪车发生故障，那人努力想把车子在猛烈的暴风雪中开离跑道，但是却被冻死，他也是不想这么死的。又不是造了什么天大的孽。所谓，不喝酒就不会有这种事故了，上面的大人物敲打死者，警告依然生存的我们。这是为了让我们加强警惕，而不是真的针对喝酒。少量的酒可以温暖身体，也可以让动作更加轻松。变形的门不能马上修好，却叫我们不要喝酒，这太过分了。这个融雪装置到底什么时候才能修好？到春天说不定还是这个样。大概是因为，比起修理机器，任意驱使人类要便宜得多吧。即使这么广阔的跑道，如果利用地下的排热，也是很容易就可以做到无雪的吧。之所以使用我们，仅仅是因为那样花钱太多吧。从地球送来的人多到实在多余，大家还基本全是罪犯，菲雅利当局总是烦恼怎样使用这些人。很少有人能胜任飞行员或高级技师，剩下的都是消耗品，也只能让他们去干除雪这种工作了。尽管如此，这种话也不能说出口。即使这样的菲雅利，也比地球温暖得太多。因此大家才都在这里。

天田少尉再次把传动装置放倒在地上。依然稍微露出地面。他用

铲子拍打、用力踩住传动装置、跳跃，用体重把它压下去。就这样吧。

从袖口进入的雪融化了，掺杂着汗水，冰冷得让他不快。他返回推雪车，把铲子放在驾驶座上，进去，关门。依然有间隙，冷气从中灌进。可是，起码比外边强些。脱下防寒服的风帽，雪掉落到驾驶座上，天田少尉用除霜器暖和冻僵的手，等握力恢复，然后握紧硕大的方向盘。防寒服早已咯嘣咯嘣地冻住了。

天田少尉结束了在推雪车上的工作，返回了跑道尽头的除雪车库，电动门自动落下，关闭推雪车的发动机。在寂静中只有暴风雪的声音在作响。天田少尉下了推雪车。吐出的呼吸好像香烟的烟气。那是白色的热气。防寒服上融化的水汽再次开始凝结。少尉仔细地拍去附着的雪和冰。如果就这么走进温暖的更衣室，会全身湿透的。

在更衣室脱去防寒服。一股汗味。汗完全冰冷着。尽管如此，脱去毛衣的话，身体还是会腾起热气。比起车库，虽说更衣室比较暖和，其实也没到十度。具体在十度和零度之间的什么地方，因为没有温度计，也搞不清楚。如果去到准备室，就更温暖了。可能是由于急剧的温度变化对身体不好，从外边到车库，再到更衣室、走廊、准备室，是一个逐渐变暖的过程。不过，天田少尉希望更衣室可以更暖一点儿。他去淋浴室暖和了一下身体，把濡湿的内衣远远地抛向像垃圾桶一样的自动洗衣房的通道。

有种终于复活的感觉。从盒子里拿出配给的浴巾和内衣，穿上工作制服。通过走廊去队里的指挥所，把推雪车的钥匙交给上司，最后是简单的工作结束点名和报告。

在那个如同简朴的办公室一样的指挥所里，正想与另一个同事一起出去的天田少尉被背后的上司叫住了。

知道了，天田少尉在心里急躁着。

还不能解放。FAF气象军团发出了大雪警报，因此要在准备室待命——大概就是如此吧。所有人都觉得，这是气象军团的责任。天田少尉时常想，之所以会下大雪，全是因为那该死的气象军团预报了大雪的缘故。

然而，上司叫住他的原因好像不是待命命令。因为他只让天田少尉一个人留了下来，而让另一个同事离开了。同事离开前，在天田少尉的耳边说：“你不是做了什么得罪大人物的事吧？”然后怜悯地看看

他，摇摇头，在他肩上拍了拍，就离开了。

“好啦，”上司权藤上尉说，“这事会让你大吃一惊的。到时候别站不稳。不先坐下吗，天田少尉？”

“不，这样就可以了。”天田少尉谢绝了，也谢绝了大尉递过来的香烟，紧张地站着。权藤上尉叼起被天田少尉谢绝的那根香烟，点上火，回到自己的办公桌前，盯着少尉看了一会儿，吐出一大口烟，然后说道：

“要授勋了。”上尉说。

“是吗。”天田少尉回答。

原来如此，是要给除雪师的谁授勋，让我准备授勋仪式之类的玩意吧。天田少尉的想法只是如此而已。因此，他没有马上理解上尉接来说的“你好好准备一下”是什么意思。

“明白了。会场在哪？”他想，那些吊儿郎当的同伴们也可以来帮把手吧，“什么时候？”

“怎么了？你好像不是很激动嘛。会场是菲雅利基地第一礼堂。”

在第一礼堂？平时作为娱乐中心使用的第一礼堂？在那样宽广的地方吗？

“明天授勋。和FAF建军纪念典礼一起进行。”

权藤上尉把香烟放在烟灰缸上，立起身来，整了整制服，向天田敬礼。

“恭喜恭喜，天田少尉。”

天田少尉反射地还礼，并且突然理解了对话的意思。

“什么？请等一等。那个，要给我？授勋？”

“当然。不然你以为呢？”

权藤上尉坐回去，拿起吸了半截的香烟。指挥所里的五六个队员凝视着呆立的天田少尉，突然，桌上的无线电响了起来，于是气氛又变回了之前紧张的样子。

“怎么会这样？一定是哪里搞错了吧？”

“我也这么想”，上尉老实地说，“无法相信。”

天田少尉没有因上尉的态度而生气，因为他也无法相信是自己。他回想了一下自己的工作，与其他同事比较，并没有特别卓越的成绩。天田少尉摸摸屁股口袋，确认了装威士忌的小瓶还在。他与那些酒鬼同事全然没有区别，是标准的除雪队员、是被蔑称为“垃圾”的人中的一员。这样的自己怎么会——天田少尉疑惑着。他配不上勋章。这是他听错了，还是妄想？不，他没喝那么多。现在不是也好好地站着呢吗。那，上尉为什么说——勋章？要给我授勋？他确实是这么说的。

也挺好的嘛，天田少尉想道。人家给了咱就要呗。反正是师里发的小破奖嘛。

“是除雪功劳章吧？”

这是发得最多的奖章了。有殉职的战友得到过，不少还活着的队员也拿过。当然，倒是没听说最底层的作业员活着拿过这个章：最底层要想拿，非得死了不可。

但出乎他意料之外，权藤上尉对他的问话摇了摇头。

“不，才不是那种便宜玩意。是战神勋章^[1]。军功勋章啊！最高级的！我不要说碰过它了，就连见都没见过。你也知道挂在胸口的纪念章吧，就是那种装饰品。邮票啊、海报上的大人物总是在胸前胡乱挂满了那玩意，但就算在他们中间，战神勋章也难得一见。据说，正式的勋章是纯金的，六角形，上面有最先进的战斗机的浮雕。说到现在最先进的战斗机，那当然就是希露菲德啦。那可是战术空军的王牌宝贝啊。”

天田少尉下意识地握紧了拳头。冻伤的地方开始发痒了。他不禁想到，在除雪队员里，很多人都因为冻伤丢掉了脚趾。

“来杯咖啡吧？”权藤上尉从桌上拿起咖啡壶，不等天田少尉答话，便倒了一纸杯咖啡，“喝点热的，暖和。外面可够冷的吧？从你们出去的时候起，冷得更够呛了。”

“上尉您不知道外面到底有多冷吧？”

天田坐到给他预备的椅子上，接过咖啡，啜饮着。但比起咖啡，

他现在更渴望一杯威士忌。自然，他情知战神勋章是颁给何等的人——那绝不是给垃圾人渣的勋章，它只当授予战功彪炳的猛士那等人物的殊勋，只要菲雅利空军还存世一日，都是要被当成传说传颂的。他料想，非是英誉赫赫、如军神般为人尊奉者，不足以领受此章，而当局也是如此算计之后，才把受勋之人挑选出来的。

为什么给我呢？天田少尉觉得右侧的腰腹在隐隐地疼痛着。像我这种喝到肝都快毁了的酒鬼，凭什么被颁了这样的勋章？除雪功劳章那种程度的也还罢了，但战神勋章实在是太不现实。他完全想不到自己值得被授这种勋章的理由。尽管如此，自己却依然被当局选中，这让他有一种心惊肉跳的感觉。如果是除雪功劳章，那他完全能理解。除雪本来就是给他的任务嘛。但是，靠除雪而建立军功，这怎么想都不可能。谁也想不到会这样吧？菲雅利空军的敌人是被称为迦姆的神秘外星人，而不是积雪。就算退一万步，把积雪解释为间接的敌人，仅仅与这种敌人搏斗，也是不可能够格得到战神勋章的。因为战神勋章就是具有那般的分量。

天田少尉打了个寒战。那是一种连热咖啡也压不下去的寒气。这不是激动，而是恐怖。他想，自己一定被卷进了某种巨大的阴谋，接下来肯定会在毫不知情的情况下被人狠狠利用一番，然后像垃圾一样被扔掉吧——如果没搞错的话，对，这肯定是阴谋。否则怎么会有这么扯淡的事呢？我才不要被人利用，只想安静地喝着酒死掉拉倒。我想自己决定适合自己的死法。当局肯定是想，我这个人早晚是要死的，不如利用一下。对这种做法，我非抵抗到底不可。

“我申请谢绝。”

少尉的声音略带颤抖，权藤上尉也点了点头，但从他嘴里说出的话，却和他的态度完全相反。

“如果我是你的话，大概也会这么说吧。不过呢，这关系到我们师——不，不光是我们师，而是关系到整个基地整備军团。这是让菲雅利空军的所有军团认识到基地整備军团的重要性的大好机会呀。军团司令部是不会允许你推掉的。这是命令。是命令啊，天田少尉。”

“这是军团的阴谋……”天田少尉恨恨地低声说道，“我干过什么啊？我干过什么对不起人的事啊？”

“你说错了，少尉，授勋这件事和军团没有半点关系。颁发战神勋章，不是师里能决定的，也不是军团能决定的。只有菲雅利空军的最高层，也就是最高参谋部，里面的授勋委员会才能决定。即使对军

团来说，这也是旱地惊雷呀。肯定的，都奇怪为什么是你。但就算奇怪，也做不了什么。军团向上面问过，是不是搞错了，但回答是，这是正式决定。”

“到底……是谁选中了我啊……”

“我哪知道。最高层搞的那些事，咱们这些底层怎么摸得着影啊。但已经决定的事情是变更不得的。我劝你还是别随便回绝为好。要是违抗，说不定还会被判处‘背叛FAF罪’。即便不被判罪，以后也会很不好做，甚至可能会被当成眼中钉、列上黑名单。既然人家给你了，那你就要呗。将来回地球的时候，这玩意也挺有用的，可以帮你找个好工作什么的。”

“您在安慰我吗？”

“安慰？哪里的话，我恭喜你还来不及呢。不过，我也理解你的感受。不管能不能安慰到你吧，给你一周假期。也可以回地球探亲。”

“我不需要……”少尉嘶哑地说。

“我明白。现在正是忙的时候嘛。你要是这么说，我可真得谢谢你啦。但明天的工作就算了，明天要给你授勋。”

“这么说，我是无论如何……”

“这是命令。”权藤上尉把视线从天田少尉的身上移开，“接受勋章。这是命令。”

他在办公桌上双手交握。烟灰缸里，香烟的过滤嘴冒着烟。

“你下去吧。”上尉道，“去准备室告诉你的同伴们。他们也会感到高兴吧。”

天田少尉无言地离开了指挥所。他不认为自己的同事会对他得到勋章感到高兴。当然，他们应该会吃惊。说不定还会祝贺。可是，虽说我得到了勋章，他们的待遇也并不会变好。即使我自己的待遇，也不太会有变化。没有任何可以感到喜悦的理由。在他的同事中，没有任何一个会为自己的朋友得到勋章而感到骄傲，或对他投以羡慕的目光。

获颁勋章对他没有任何利益。天田少尉的心情沉重起来。并且反

而更加恶化。恐怕同事们会用与现在不同的眼光看我吧，不是指嫉妒那种东西。他们肯定会产生模糊的差异感——那家伙已经和我们不同了。

一进准备室，混着香烟烟雾的温暖包裹全身。是一如既往地令人安心的空气。不过，气氛稍微有些奇怪。无论是在桌上玩牌的人、在简易床上横卧的人，在读地球的杂志的人，还是坐在地上、努力靠在墙上的人——所有的同伴们，都像看外来者一样看着天田少尉。

消息已经传达给他们了。

一个同事放下牌，站起来，大喊“天田少尉万岁”。

天田少尉装糊涂：“什么事啊？”

他找了个空着的床铺坐下，掏出便携酒瓶。

“那种便宜货就像雪水。”靠在墙上的人把自己的玻璃酒杯递给他，用下巴示意了一下放在旁边的苏格兰威士忌的瓶子，“海泽尔中校送来的。说天田少尉是军团的骄傲。英雄怎么能喝便宜货呢，少尉。”

海泽尔中校，你真是多管闲事。天田少尉摇摇头，把腿架到床上，对着瓶嘴喝自己的便宜威士忌。快活的海泽尔中校负责队员的监督工作，他时常在这里露面，有时还会和他们一起打牌。可是，无论他怎样试图融洽气氛，他们一直不把他当成朋友。因为他不需要到暴风雪中去出任务。所有人都讨厌中校，但表面上还是一起笑、喝酒、抽烟，甚至在打牌的时候赌一点儿钱。海泽尔中校也似乎就此满足了。

这回的授勋，恐怕也会——天田少尉绝望地想着中校来这里时的样子。他肯定是这么说的：“诸位，高兴吧。你们的朋友竟然要被授予战神勋章了。你们中间要出英雄了。可不能对英雄无礼啊。要好好地刷洗制服，把鞋擦到能照出脸啊。”海泽尔中校一定会这么说——他的同事们则会偷偷发笑，但心里却不高兴。

“你们怎么啦？”中校对大家没什么反应感到有些不悦，“一起来喊万岁吧。”之类的。真是白痴。要不是他，我的授勋会被同伴们完全无视，我也不会被他们疏远了。军团连我小小的安宁都要践踏。和我预想的一样。

再次开始打牌的朋友们开始大声谈论这件事。

“啥是战神勋章啊？”

“我也不清楚。军功勋章呗。”

“咋给了天田呢？”

“那肯定是他立了军功呗。”

然后就是笑声和一如既往的无聊对话。谁因为女人干了架，胳膊折了；哎呀，那不就不用干活了吗；那肯定疼死了，我宁可干活；外面的暴雪咋样了；等等。

天田少尉喝完酒，把空瓶往地上一扔，闭上眼睛。苦涩的醉意涌了上来。

菲雅利空军建军节当天的天气，是第二级暴雪。除雪队进入了一级出动状态。推雪车和除雪车两种除雪车辆组成小队，向那不管什么建军纪念典礼，一味疯狂吹打的白色恶魔迎击而去，而后稍作休息、补充燃料、再次出动。由于过度忙碌，车辆接二连三地故障，最后除雪车竟不得不像截击机那样进行热机加油（hot fueling）——在不关发动机的情况下直接加油^[2]——了。虽不像空中加油一般，但也是一边让油罐车在旁边加着油，一边与白茫茫的大雪肉搏的情况。跑道有多么宽广，雪下得就有多么无情。

在地上的同事们冻得要死的时候，天田少尉却穿着穿不惯的军服，待在典礼会场里。和地面相比，地下大讲堂就像另一个天地一样暖和。

暖和得都出汗了，简直比暴雪更让人喘不上气。天田少尉和其他受勋者一起听着祝贺讲话，不时地皱着眉头。从扬声器里吐出的每一句讲话，都刺痛着他宿醉的头脑。

会场里的所有人都十分拘谨，在他们身上完全感觉不到现实感和真实感。这里一点儿雪也没有，应该是不会冷得让人打战的。无论是参谋司令那严肃的态度，还是受勋的战士们的表情，都像人偶一般，宛如身处和他不同的次元。他们看起来甚至不像活人。这也不是符合“正在与迦姆作战的人类”这种印象的紧张感。天田少尉不禁想道，这一切难道是虚构的吗？这些受勋者难道是根本不存在的人吗？

提到虚构，他想，这场战争本身也像虚构的。迦姆决不会在人类面前现出真身，说回来，对专门负责在地面上除雪的天田少尉而言，根本无从想象那些出动的战斗机编队到底是和怎样的敌机交战后归来

的、那些敌人是否会真的存在、而它们又究竟是怎样的敌人。不要说想象，他连想都没有想过。这位专职除雪的少尉脑子里想的，只有推雪车的燃料、从变形了的车门的缝隙里吹进来的寒气、酒快喝完了得去买了……诸如此类的事情。少尉的敌人是积雪，比积雪更大的敌人则是寒冷——而不是迦姆。

但菲雅利空军的敌人却只有迦姆而已。那是少尉从未见过、甚至从未想过的敌人。在他看来，与不可理解的敌人战斗的FAF自身，就是与迦姆同等的、不可理解的存在。正是这样的FAF，现在给他颁发了不可理解的勋章。这简直像是梦里的妖怪活生生地出现在眼前、向他摇着铃铛一样——天田少尉这样想道。

大家都是人偶。那个司令官是、这些受勋者是，连我自己也是。就像在商店橱窗里摆着的那些一动不动的人偶，它们穿着华丽的服装，只是为了激起从橱窗外走过的人的购买欲。这和那是一样的。为了提高别人的战意，我被利用、被组装到这个虚构的世界里来了。

最后，天田少尉被叫到了。少尉以自暴自弃的心情向走上前来的司令敬礼。胸前排满勋章的司令从军官那里拿过战神勋章，看向天田少尉。在天田少尉的军服上有雪花结晶形状的徽记，他的目光在徽记上停留，脸上现出一刹那的诧异。

天田少尉没有放过司令官的表情在一瞬之间的变化。少尉受到了冲击。为什么还要摆出疑惑的目光？这难道不是在参谋司令完全知晓的前提下搞出的虚构仪式吗？现在还有什么可惊讶的呢？

“祝贺你，”参谋司令粗声粗气地说，把战神勋章挂上少尉的脖子，“你是英雄。”

这是完全沉默的声音。天田少尉屏住呼吸，拼命整理混乱的头脑。怎么回事？他想。为什么司令用这样的目光看我，就像是在说，怎么有这么一个不合时宜的家伙在？

答案只有一个。参谋司令也不知道这件事。为什么除雪队员也会得到勋章呢？那么到底是谁决定授予自己勋章的？不是师里。也不是军团。连参谋司令也不是。虽然参谋司令肯定是授勋委员会的一员。

在菲雅利空军中，没有任何一个人说过要给天田少尉授勋。

怎么会这样……少尉不禁毛骨悚然。如果是这样的话，自己连人偶都算不上，这块勋章完全是飘浮在空气中的。

金质的勋章重重地在脖子上挂着，仿佛在说：

“我是空气的妖精希露菲德。可不是你这种匍匐在地上的人的朋友。”

即使勋章也嘲笑我。可是也不能返还。军团是不会允许的。最关键的是，根本没有可归还的对象，也就谈不上归还了，不是吗？如果自己是人偶，还能无可奈何地放弃，反正也不是从现在开始放弃的。但是，授勋理由不明的话，连放弃也找不到理由放弃，根本没有人在罩着自己。

这块勋章到底是什么东西啊。天田少尉不禁对军乐队在震耳欲聋地演奏的《菲雅利空军赞歌》感到恼火。

酒鬼除雪队员获颁战神勋章这桩新闻转眼间就传遍了菲雅利。所有人都对天田少尉的受勋感到讶异，就算的确像基地整備军团算计的，人们开始重视除雪工作的重要性，也几乎无人能理解为什么要给天田少尉颁发这个勋章。其中甚至还有人当面对天田少尉说“搞错了吧”，在食堂遇到的别的队的队员会这么说，出入地下城市的酒吧的别的军团的士官也会这么说。然后，他们还会说“不过，就算是搞错了，就算你不正当地获得了勋章，事到如今，授勋委员会也不可能收回了。你到底耍了什么把戏，才当上英雄的？”

他们明知天田少尉根本就连耍那种把戏的本事也没有，这么说只是在侮辱他。

我的工作没有任何价值。天田少尉即便被侮辱也只有沉默。迄今为止，虽然还没被人当面说“你就是个垃圾”，但自己的惨状已经完全暴露在大众的视线之下了。每个人都问，为什么是你？我怎么可能回答啊？够了吧，这又不是我想要的。

就像要用酒精溶解愤怒一样，天田少尉牛饮着。战神勋章变成无数枚，布满全身，像疱疹那样丑陋地变形着，最终化作金色的蛆虫，钻进肉里，使躯体腐烂。从腐肉中，金色的空气妖精一跃而出……

勋章既不能返还，也不能扔掉、弄坏，如果那样做了，甚至可能会被处决。已经是四面楚歌，只有喝酒了，让酒精来消毒吧。

我超级了不起的喔。我是英雄喔。哦耶。英雄现在要出动喽。酒让天田少尉重新打起了精神。

天田少尉一边感觉着勋章垂挂在胸口，一边穿上防寒服。隐隐作

痛。是肝脏的疼痛，还是勋章硌着腹部？摇摇晃晃地迈开步子。车库里的温度低于冰点。推雪车上沾着还没有融化的雪。打开电动门，耀眼的阳光射了进来。久违的晴天。

天田少尉有点蹒跚地进入推雪车。同事们都在看着，却什么都没有说。酒后出动本来就不是新奇的事，而且，不管怎样，对方也是英雄啊。就是这样啦。

推雪车出动。门依然没有修好。他用锤子敲过，却反倒坏得更严重了。外面的风很强，低沉的乌云飞速移动，从缝隙中间，阳光像剑一样刺向地面，切开运动的寒风。气温比暴风雪的时候还低。暴风雪虽然严酷，但气温多少还要高一些。地面上，微小的雪花结晶在风中吹成了各种各样的花纹。

利用转瞬即逝的晴天，机场的地面设施周围进行了大规模的除雪。推雪车去不到的地方，就用人海战术。只有这时，不光除雪队的人，各军团的闲暇人员全都被动员起来了。

天田少尉开到战术空军-特种空军的地上升降机建筑前，以怠速状态停下推雪车，冷笑着眺望特种空军的飞行员们用铲子除雪。牙齿冻得嘎吱嘎吱地咬着，寒气每次从门的缝隙里透入，驾驶室中没有除霜器的窗玻璃上就会结上一层霜。啪嚓啪嚓地，啪哩啪哩地。这不是幻听，他的确能清楚地听见。

推雪车负责推走人们堆积的雪，但必须等到这些人把雪堆完。天田少尉用手套擦着脸。刺痛。快点呀。我还有别的工作哪。预定出发的飞机起飞之后，我还要给起飞跑道除雪呢。

天田少尉开始运动，又是抹脸又是敲膝盖，好让自己不在驾驶席上冻住。这时，一个应该是特种空军军官的人向这边做了个手势，让他挪开。升降机建筑的门打开了，一架超大的战斗机现出身姿。是希露菲德。天田少尉从防寒服上按住腹部的勋章。

“快点挪开！”

在窗外做着手势的人吼道。少尉让推雪车后退。希露芙被牵引出来。是特种空军的战斗侦察机。不是普通的希露菲德，是超级希露芙。在双垂尾上有着回旋镖的标志。座舱下还有机体代号。字体很小：“雪风。”虽然是看起来就很冷的名字，不过，少尉羡慕地想，座舱内应该很暖和吧。

即使如此，也是一架极具恐吓性的战斗机。在这么近的距离观看超级希露芙，在天田少尉还是第一次。它甚至远比推雪车大得多。跑道除雪用的推雪车并不考虑在一般道路上使用，所以被设计得像小山那样大。而眼前的战斗机则遥遥超过了它。

雪风的喷气发动机燃油启动器打破了寂静。宛如低沉警笛的声音。这声音迅速爆炸式地上升，很快，右侧发动机也提高了转数，声音混合到一起。涡轮的转数一提升，地上如阿司匹林一般的细雪就被吸进涡轮的吸气口里。简直像被磁铁吸引一样，雪的结晶如柱子一般竖立在地上和涡轮的吸气口之间。涡轮发动机发出了特有的、刺耳的高频声音。然后，是左侧发动机的涡轮启动，冰冷的空气在鸣响，推雪车在颤抖。喷气发动机燃油启动器的低频声音消失，停止。两台发动机一起吼叫着。排气音越来越响，引导员打手势表示，可以出发。飞行员于是挥了挥手，表示了解。雪风的发动机声音变得更高，巨大的机体像是被什么东西从后面撞到一样，突然向前扑去。喷出的气体吹飞了后面的雪花，使它们在空中飞舞。天田少尉启动了推雪车的雨刷。

雪风来到宽广的跑道上，不久之后就拖着可怕的后燃器的火焰起飞，一转眼就消失在厚重的云层中。一时还能听见雷鸣一样的发动机的轰响，但这响声也纷杂在耳鸣里，渐渐消失。

耳朵嗡嗡地鸣响着。这是怎样的力量啊。无法忍受寒冷的天田少尉喝着威士忌，把自己的推雪车与那名为雪风的战斗机比较了一下，叹了一口气。它们的共同点只有一个：燃料。推雪车使用的是喷气式飞机的燃料，而不是轻油。

只有这点是一致的。除此之外，全部都是雪风占优。重量——在全副武装的情况下，应该能有三十吨吧，推雪车十六吨。推力——也有将近三十吨吧，这边是三百马力出头。战斗机是华丽的，推雪车是愚钝的。而且，说不定操纵的人也是和机体一样的。

“哎呀，多谢合作。”

门外，刚才打手势的军官仰视着驾驶席。天田少尉踢开门，咬牙切齿地问，打算让我等到什么时候。

那个特种空军的人在脸颊上有一道伤痕，还戴着太阳镜。阶级是少校。

冷气堵塞了天田少尉的喉咙，肺好像在一刹那间麻痹了。寒风吹

进眼睛里，他眨眨眼，好像很痛似地吸了一口空气，大吼道：“快点干。”

“抱歉。我是布克少校。你喝了？”

“是啊。”

“能工作吗？”

“要看你什么时候让我工作。不早点干完这次工作，下次工作之前的休息时间就没戏了。”

“你喝成这样，能在跑道上跑直线吗？”

在跑道上除雪时，要由数辆推雪车一起并排前进，再由两翼的扫雪车把推雪车推开的雪扫到跑道两侧。

“不用担心。无线电信号会引导推雪车笔直前进，我都不必掌握方向盘。这不是很滑稽吗？其实完全不需要我们的存在。”少尉的声音有些痉挛，“即使这样也能成为英雄。”

“你……”布克少校上下打量天田少尉，“就是那个有名的天田少尉吗？”

“是我。怎么，吃惊了？”

“全身酒气。真是好身份。”

“没错。”少尉顿时双眼含泪，连他自己也没意识到，“要是不喝，就完全不会被人需要。朋友们也会疏远我。我不说话别人就当我不存在，说话又会招来恶意。怎么做也不是、不做也不是，我都会被讨厌……都是勋章的错。勋章让我失去了朋友，尽管都是些无聊的朋友。已经没有办法了，我完蛋了。”少尉忍耐着往上冲的恶心。血的味道。他打算灌口威士忌，结果被呛到，吐了出来。驾驶座外，红黑色的斑点在雪上蔓延。大概没几天了，他想。

“你还好吗，少尉？这不是血吗？”

“别管我，跟你没关系。医生也说了，随我喜欢。我只是——我诅咒让我变得这么惨、给我勋章的家伙。”

“诅咒谁啊？”

“我这种底下的小人物怎么会知道。”天田少尉呼出一口冰冷的气息，“少校，你是特种空军的人吧？”

“是的。”少校摘下墨镜，从口袋里拿出防雾喷雾，朝墨镜喷了几下。

“我有一事相求。特种空军一直都被认为是FAF的影之参谋，有着足够的实力。是你的话，应该能查到是谁给我授了勋吧。拜托了，少校……我想把勋章扔还给他啊。”

“即使是我，也很难查到的。”

“也是。不好意思，说了无聊的话了。快让他们……”天田少尉指着看起来很笨重地挥着除雪铲子的十名左右战士，“快让他们停下来吧。现在太冷了，他们会冻死的。”

“明白了。”少校戴上墨镜，抬头看向驾驶席，“我试试。你别太期待就是。”

“那就赶紧命令他们停下呀。”

“我是说勋章的事。”

“什么？”

推雪车从怠速状态转换到了间歇启动模式，已经暖起来的发动机停下、安静了。寒风刺着耳朵，耳朵像要被割下来似的疼痛。他没戴耳罩。

“你说什么？”

“我说，勋章的事。我也不是完全没有兴趣。对你的授勋……这么说可能有点儿……的确挺奇怪的。我也想知道那些参谋到底在想什么。”

天田少尉凝视着布克少校。在少校的语调里，没有嘲笑、没有嫉妒，也没有气愤。他没有撒谎。这个人既没有同情我，也没有蔑视我。天田少尉感到自己被拯救了。

“拜托了，少校。”他低低地、颤抖地说道。

“我是特种空军回旋镖战队——第五飞行战队的。这件事光靠我

自己可能力所不及，来自菲雅利空军信息军的干涉是可以预见的。”

“你肯帮我这个忙就足够了……能认识你实在太好了。”

“如果搞清楚，会告诉你的。好像挺冷的，赶紧关门吧，看你都发抖了。”

“啊，谢谢。”他已经把这句话忘记了好长时间。

天田少尉吸着鼻涕。鼻子很痛。用手套一擦，出现了一道结冰的白印。他关上门，少校引导着推雪车。天田少尉用力踩住沉重的离合器，对上齿轮。

他觉得，理应纯白一片的雪景带上了微微的黄色。是因为阳光的关系吗？还是黄疸呢？我也戴个墨镜吧，天田少尉想。我可不能就这么死了，还要把勋章扔还回去呢，要找到那个家伙，把勋章扔给他，再揍他一顿。在那之前可不能死，绝对不能死。

要是布克少校的话，应该能想办法调查到什么吧。天田少尉如此相信着，开着推雪车出发了。真是找到了唯一的朋友啊，少尉想。他觉得，要是连这个少校也背叛了他，他就真的活不下去了。

从门下的缝隙里，风一如既往地吹了进来。就算再怎么纠结勋章的事也没用，反正自己也做不了什么。天田少尉吸着鼻涕，降下推雪车的铲雪板。真冷，春天还远着呢。说不定永远都不会到来了。铲雪板与雪块碰撞，雪花飞舞而上。

* * *

隶属于战术空军团-战术战斗航空团-特种空军的詹姆斯·布克少校是回旋镖战队的一员。尽管回旋镖战队被称为全空军最虚无的部队，但和自己的单位以及自己冷酷的相貌相反，少校其实是个很稳健的人。

少校把嘟嘟囔囔抱怨除雪工作的回旋镖战士们从工作中解放出来、返回温暖的地下之后，取下起雾的墨镜，前往更衣室。防寒靴和防寒服上都是在工作时沾到的雪，已经融化了，湿漉漉的。少校脱掉靴子和衣服，脚冷得受不了。他想到了天田少尉的辛苦。

他日复一日地承受着这样的寒冷，理应给他颁发勋章。少校想。可是，尽管如此，给他战神勋章又是另一回事。那是不恰当的授勋，更不是认同了天田少尉所受辛苦的勋章。

在更衣室用毛巾擦完脚、整理完军装，少校回到了自己在战队区的办公室。

离雪风返回还有两个小时。少校的好友深井零中尉在这期间都要与迦姆战斗。他在地面上什么都做不了，只能祈祷——活着回来，一定要活着回来——而已。少校回想起深井中尉永远不变的冷静沉着，反过来说则是对任何事情都不为所动的表情。

布克少校走到咖啡机那里，倒了一杯热咖啡，小口啜饮，暖和自己握着杯子的手。

如果对零说勋章的事，他会怎么回应呢？不用问，他肯定会说“和我无关”。就算无论如何必须接受勋章的是零，他也会面无表情地领受勋章，然后什么也不想吧。人们改变对他这位回旋镖战士的态度——这没有任何可能。所有人都是独狼，从来干涉别人——所以零的态度也会十分泰然。他的爱机雪风就是他的全部。他只会把勋章当成镇纸或托盘，扔在房间的一角罢了。

可天田少尉不是那样。布克少校想起了天田少尉眼角的泪水。他有着容易受伤的灵魂，具有回旋镖战士所欠缺的、丰富的人类性，是“像人的人”。这很正常，人不可能独自生存，如果被朋友们疏远，就根本活不下去。

和零不同。和“非人”的零不同。可是，布克少校却在无意识中为零辩护着。他不是不明白零的心情，自己以前做飞行员的时候也是这样。对回旋镖战士的至高无上命令是“即使同伴在眼前不断被击落，也不可去救援。保护自身、保护搜集的情报，无论什么情况，都必须返航”。

那是孤独而严酷的任务。能保护自己的，只有自身的直觉，以及对高性能爱机的信赖。仅此而已。但即便如此，就应该放弃自己的人类性吗？天田少尉仿佛在拼命地喊着“人类是痛苦的”。

布克少校喝光咖啡，拖着受冻之后还没有回复感觉的脚，走出房间。

零，你有雪风。可是天田少尉什么都没有。他只有喝酒。如果不想办法做点什么，少尉会被勋章害死的。

明知道是多管闲事，也明知道是在工作中，布克少校还是决心助天田少尉一臂之力。他也想借此测试一下特种空军的实力。此外，还

有缓解一下雪风归来之前那种难以言表的不安的目的，这一点也不能否认。但最重要的还是少校无法忘记天田少尉的眼泪。在这非人集团中生活的布克少校觉得，如果自己连天田少尉悲痛的倾诉也能无视，那就真的不是人类了。

菲雅利空军参谋本部位于地下基地的最深处。布克少校乘高速电梯下去，到达参谋司令区。这里的警备异常严格，为了防爆炸、防污染，划分成许多区域，进每一块区域都要出示ID卡。

结果，布克少校没能进参谋司令室。尽管他可以进与战略战术任务没有直接关系的参谋报道办公室，但这已经是少校的ID卡的最大权限了。这也可以理解，少校想。自己随随便便地一来，就能进到这里，已经非常不错了。天田少尉可是连通往这里的电梯都没资格上的。

办公室里十分吵闹。少校觉得，这里简直像个公司；一点也没有战争的气氛。有的人在制作给地球的战果报告书的拷贝，有的人在调整接待来菲雅利的记者的日程表，有的人盯着电脑的控制台……这里尽是管理着堆积如山的影像、通讯、文件的人。

“我想咨询一下关于勋章的事。”

布克少校对近旁的男职员——不是军人，因为他没穿军服上衣，只穿着一件长袖衬衫——问道。那人从复印纸上抬起头来，看向布克少校：“你是？”

“战术空军，特种空军，布克少校。”

那人根本没看少校掏出的ID卡，摇着头说：“不接受关于勋章的咨询。”

“为什么？”

“不归我们管。”

“我到哪里能搞清给天田少尉授勋的事？”

“啊，那个啊，”那人耸耸肩，“那就更没用了，谁也不知道。”

“可我知道啊。”少校摆出貌似亲切的笑容。这个人藏不住话。少校像是要贴近耳边说悄悄话一样靠近那人的脸：“那是特种空军的疏忽。”

“嘿？”那人果然上钩了，“我听说的说法，是线路的故障。谁有资格获颁勋章，是用电脑检索空军全体人员的数据文件之后导出来的。应该是有什么错误，才加进了天田少尉的名字。但经过大规模的检查，却没有发现错误……原来是特种空军的失误啊。”

“我想也许是这样吧。能带我去见授勋委员会吗？”

“这样的话……”那人拿起通信器，“啊，是参谋司令本部吗？”他简短地转述了一下布克少校刚才的话。

“好像可以了。麦奎尔上尉应该过一会就到，请您在此稍作等候。”

布克少校看了看表。零，一定要活着回来啊。虽然我人在这里，但却一直为你祈祷着呢。少校对自己正在这里做的事感到有所不安，不过没有表现在脸上。

麦奎尔上尉身材矮小，但却有着如古希腊雕塑般英俊的面庞和一头金发。他友善地和少校握了握手：“你好。”

“你就是授勋委员吗？委员会的成员？”

“不，我不是。”

麦奎尔上尉一边否认，两人一边走出办公室。他对警卫投以和蔼的笑容，和少校一起走向司令本部。

“并不是我。我来给您引路。”

他们走进了参谋司令本部。这是一个巨大的房间，多屏显示器在周围闪亮。房间内部被分为三层立体结构，给人一种大剧院的感觉。

“这里就是FAF的中枢了。请这边走。”

上尉领着布克少校走在控制台之间。有许多身着制服、头戴耳麦的男女队员坐在控制台前。他把少校带到房间里的一个区域——一个用玻璃隔开的小间，玻璃门关闭之后，整个小间一片寂静。

“在这里的就是授勋委员了，少校。”

布克少校扫了一眼小间。空无一人，只有一个电脑控制台。

“难道说……”

“正是，布克少校。授勋事宜是由司令本部的授勋电脑处理的。在各军团推荐了人选之后，就由这家伙来判断当事人是否满足授勋条件。因为我们根本没有时间进行人工作业。”

“那，这家伙输出结果之后呢？”

“会由参谋司令签署，这样授勋就决定了。由于至今没有出过任何问题，签署只是走个形式。司令又不可能挨个检查名单上的所有受奖者。我们完全信任电脑的判断。如果怀疑它的话……没有电脑，我军连一瞬间的正常运作都不可能。但只是这回，电脑似乎犯了个错误。”

“原因呢？”

“不清楚。从硬件到软件都检查过了。但是，说实话，软件部分过于复杂怪异，我们也没能彻底检查。我认为可能是什么地方出了bug……你知道原因吗？”

“……电脑也许没有说谎。”

同样身为电子工程师的布克少校根据经验知道，电脑偶尔会做出人类想象不到的行为。常常有这样的情况：人类既无法预想也无法理解的事，对电脑来说却是理所当然。而且，这家伙——少校看向控制台——安装了人工智能型的逻辑电路，因此拥有自我学习能力，能够以更高的层次和效率自行重排软件。人类若想究明它的软件，可能需要花费一生的时间。

“我该怎么跟这家伙交流？”

“虽然没有语音输入和输出装置，但它能理解普通语言。用键盘输入就行。”

“我想跟这家伙谈谈。”

“请便。我还有事要忙，就不陪您了。先走了，少校。如果您发现了什么，请叫我过来。”

“知道了。”

布克少校开始在小玻璃间里敲打控制台上的键盘。

<醒一醒>，输入。

<你是谁>，从主控台上的打印机中吐出了打印字。<输入你所属的单位和军衔>

回答了这个问题，少校继续询问：

<我想知道给天田少尉授勋的理由>

电脑停顿了一秒后，回答了。

<绝密>

少校吸了一口电子设备发热时产生的那种略带焦糊味的空气，问道：

<为什么。和迦姆有关吗>

<绝密>

少校叹了口气，试着转换询问的方向。

<迦姆是什么>

<我们的敌人>

嗯？少校停住打字的手指，重读了一遍电脑打印出的文字。真是非常正确的回答，滴水不漏。我们的、敌人。我们的。少校不禁一惊，再次读了一遍。我们的、敌人。我们的。

<我们，指的是谁>

<迦姆的敌人>

<是人类吗>

<没有直接的证据可以证明迦姆能够感知到人类>

<你说什么>

短促的电子音。

<询问的意义不明。请重新输入>

少校用颤抖的手指敲动键盘。

<J . A . M . 的 . 敌 . 人 . 是 . 谁> 电脑立即回答了——

<我们>

<是电脑吗？是地球型电脑吗？>

打印机的字锤咔嚓地动了一下，停住了。电脑似乎犹豫了——尽管只有一瞬间。字锤继续打出文字，少校就像要把那些字吞掉似的读着它们。

<迦姆的直接敌人是菲雅利空军>

<迦姆认知不到人类吗>

<没有直接的证据可以证明迦姆能够感知到人类>

<是电脑的话，迦姆就能感知到吗>

短促的电子音。

<询问的意义不明。请重新输入>

<你能感知到迦姆吗>

短促的电子音。

<询问的意义不明。请重新输入>

少校狠狠地敲着键盘。混账东西。这家伙肯定想装傻。

<回答除雪队在与迦姆作战中起到的效果的重要性>

<语句混乱。请重新输入>

<与迦姆作战需要除雪队吗>

<需要>

<除雪队现在的工作状态是效率低下的。承认吗>

<承认>

< 阐述改善方案 >

< 应予以无人化 >

< 人类是不需要的吗 >

短促的电子音。

< 询问的意义不明。请重新输入 >

< 菲雅利空军的运作需要人类吗 >

少校屏住呼吸，等待着打印出来的文字。

就像在嘲笑少校的紧张，电脑打印出了：

< 需要 >

< 因为需要，所以给天田少尉授了勋吧 >

难道是为了让人类高兴、让人类老实地服从电脑，它们才像发放奖励一样，把勋章给了人类吗？

布克少校想起了深井零以前说过的话：“为什么人类非得战斗不可呢？”

对于这个问题，自己当时是怎么回答的呢？

确实是这么说的吧：“因为这场战争的起因，是人类被攻击了。不能全部交给机器代理。”

不是这样啊。少校陡然从主控台旁站起。打印机正在打出：< 绝密 >。

这场战争仿佛是迦姆与电脑之间的战斗。迦姆不是向人类，而是向地球的电脑群挑起了战端。那，人类的立场何在？我们会变成怎样？被电脑判断为< 不需要 >，从而被排除在外吗？

布克少校把打印出来的纸张撕下，揉成一团。怎么可能。这台电脑喝醉了吗？

刚刚走出小间，小间里的通信器就响了。少校折了回来：“什么事？”

“雪风中弹。请立即到特种空军司令部报道。”是麦奎尔上尉的声音。

“知道了。”挂掉了通信器。

少校飞奔出参谋司令本部。

零，要活着回来啊。这是怎么搞的。只是跟电脑玩上一会儿，就变成了这样吗？

特种空军司令部不像参谋本部那样宽广，但电子设备的密度却很大。少校进去一看，在司令部正面的墙上，十八米长、十米宽的主显示屏正显示着战况数据，而在显示屏的中央，<发生紧急情况>这几个红字在不停闪烁。

布克少校看到了雪风的损坏状况数据。这是由装设在雪风内部的测试系统所传来、告知机体情况异常的数据。

雪风的起落架、制动钩、控制座舱盖开关的油压系统全部受损，左发动机中弹起火，现在正在灭火。

布克少校放下心来。还好。然后只要祈祷座舱没事就好。零应该会做得很好的。

“封闭机场。打开跑道照明。”

“不行，”女操作员紧张地报告到，“正在除雪，少校。”

“马上挪开！”少校喊道，“别磨蹭了！你们刚才都在干什么？！”

雪风进入着陆步骤。放出残余燃料。

“零，别排掉燃料。现在还太早！”

布克少校从司令部跑出，奔向地表。到底在搞什么？那些除雪队的白痴，想让雪风无法降落吗？！

<紧急情况，紧急情况，紧急情况。在02L跑道除雪的部队即刻停止工作，紧急疏散到跑道两侧。特种空军第五飞行战队的雪风将要紧急着陆。左发动机破损，起落架无法放下。除雪队紧急回避。重复——>

这一紧急通信虽然也传到了正在O2L除雪的天田少尉的耳朵里，但他正酩酊大醉着，因此无法理解通信的意义。对紧急通信，他嘟哝道：明白了，然后把自车的前进矢量合到投影在前挡风玻璃上的目标标志上。换句话说，笔直前进。他发现同伴们离他越来越远。靠，不必讨厌我到这种程度吧？天田少尉猛踩油门。好冷啊。少尉狂饮着威士忌，可酒却流不到胃里，全都吐了出来。驾驶室的地板已经变得一片殷红。天田少尉在混浊的意识中鼓励着自己：不能偏离目标标志，前进前进，这是我的工作。突然，他感觉自己看到黑影在前方出现。

是勋章的幻影吗？好像变得越来越大了。是蚊子，还是苍蝇……这么冷的地方，怎么会有那种东西呢？是幻觉啦。天田少尉凝视着前挡风玻璃上的平视显示器，让推雪车一直前进。

操纵雪风的深井零中尉，听到雪风的碰撞报警，怀疑自己听错了。雪风明明已经完全进入迫降状态，前方却有障碍物存在。零可以用肉眼看到那个黑点。除雪车？怎么会这样？

由于无法放下起落架，雪风的机体已经下降到几乎贴地了。整个机翼对抗着风阻，为了减速，机首也呈上扬态势。速度已经下降得足够，但现在这却成了主要的危险因素。升力不足。

要切断直接升力控制，用侧向控制往旁边躲闪吗？速度不够，而且也没有了富余的高度。雪风和地面之间压缩的空气将雪风下面的雪全部卷起。雪风在漫卷的雪之火焰中突进。

后座的飞行事务员巴格迪什少尉发现了异常。要回避前方的障碍物，只有上升，但为了迫降，已经没有重新着陆的燃料了。为了决然地实施机身迫降，雪风已经排空了剩余的燃料，就算上升也来不及，这样下去会狠狠撞到一起的。

“弹射吧，机长。”

“避过去。”

“来不及了。”

“我允许你逃脱。自己走吧。”

“了解。”

巴格迪什少尉迅速拉下面罩手柄，从座舱中弹射——失败。油压系统故障。他用右手握着手柄，左手将座舱盖开关手柄转

到“OPEN”的位置，拉下紧急弹射杆。失败。他又手动拉下解锁座舱盖的手柄，座舱盖应该因此而稍微抬起，被风压吹跑——但依然没有反应。座舱盖打不开。

“穿盖弹射。”

巴格迪什少尉通知道：只有打破座舱盖逃出了。

在听到这个通知之前，零指示直接升力控制上升，把这个命令输入节流阀。为了得到回避障碍物的升力，必须加速。关闭速度制动。后燃器没有点火——由于残存燃料变少，向后燃器输送燃料的阀门已经自动关闭。无论如何，不能指望后燃器爆发式的加速。机体的反应有极微小的时间误差。

雪风加速。零完全没考虑过逃脱之类的事情。为了把空气阻力减到最小，雪风重新采用降低机首的姿势。机动襟翼自动下降到最大限度。

“起来，雪风！”

从发现除雪车到现在，只过了不到五秒。

零看着巨大的推雪车在眼前越变越大。雪风微微地浮起。

不行，会撞上的。零想象了一下雪风的整流罩撞进推雪车的样子。瞬间之后，就会变成这样。

他听到了背后的冲击声。后座突破座舱盖，穿盖弹射。零依然没动。巴格迪什少尉遵照机长零的指示，把弹射拉杆转到“只弹射后座”模式，单独逃生。

雪风简直像在踢着雪跳跃一样，保持水平姿势上升。

零身体僵硬，预备接受冲击。就差一丁点。完蛋了。机体下部依然会碰到推雪车，雪风会七零八散的。

零没有闭眼。在剧烈冲突之前的瞬间，他感觉自己和推雪车的驾驶席上的人互望了。然后，推雪车的上部结构就消失了，零真切地看到推雪车的驾驶席变成了红色，并在下一个瞬间消失不见。真是奇妙的景象。就像擦掉黑板上的画一样，推雪车的整个上半部分都消失了。就在这一刻，雪风的整流罩冲进了消失之后的空间，一瞬之后，雪风没有受到任何冲击，越过了推雪车。

零迅速抬起机首减速。雪风接地，降下机首，在雪上滑行。直至接近跑道的尽头，零已经尽了所有人事，剩下的就只有祈祷了。

雪风停住。避免了冲出跑道。零朝视野变得十分良好的座舱后面望去。

推雪车冒出黑烟。零完全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但雪风平安地着陆了。对零来说，比起推雪车，雪风更加重要。他用计量仪器检查机体的异常，确认没有起火的危险之后，零取下座舱盖配刀，刺进座舱盖上的裂痕，开始实行逃脱行动。

布克少校目睹了雪风猛冲向推雪车。少校在雪上狂奔。

突然，切裂寒冷空气的爆炸声震耳欲聋地传来。撞上了吗——不，没有撞上。少校看到了雪风越过推雪车。在那之前，机场的近防系统出手了。守卫机场的密集阵近防炮启动——瞬间就轰飞了推雪车的上半部分，不留任何痕迹。在仅仅几分之一秒内，推雪车被近千发炮弹直接命中。

布克少校呆立着。坐在那辆推雪车上的人……大概都不知道自己身上发生了什么，就当场死亡了吧。

* * *

这次事故后，布克少校得知，当时正在驾驶推雪车的人正是天田少尉。近防系统是在防卫电脑的判断下自动运行的。

而令他战栗的是，事故调查结果表明，需要将除雪作业予以无人化；这和授勋电脑打印出来的字句完全相同。

由于被授勋，天田少尉的情绪特别不稳定。电脑大概是预想到这一层，从而故意授予他勋章，让他引发这场事故的。结果，不仅除雪工作得以完全无人化，连除雪车也被安装了人工智能，可以在机械的判断下操车。

在事故处理告一段落后，布克少校又和授勋电脑谈了一次，询问授勋给天田少尉的理由。

电脑回答道：

<绝密>，接下来继续打印：<基于他本次的壮举，建议授予除雪功劳章>

那就像是在说：

“不需要性能低下的人类。这是迦姆和我们之间的战斗。”

布克少校把授勋电脑吐出的打印纸细细地撕碎、撒开。纸屑像雪花一样飞舞。

“该诅咒的似乎是电脑哪，天田少尉。”少校嘟哝道，“要是知道这个真相，你会怎么做呢？”

就连布克少校自己也无法回答这个问题。

这是菲雅利的冬天。天田少尉的春天永远不会到来了。

注释：

[1]在日本，“勋章”和“功劳章”的差别非常大，前者意味着巨大的荣誉，而后者只比普通纪念章好一点儿。——译者注

[2]这是十分危险的加油方式，所以只在分秒必争的时候使用。——译者注

VI 全系统无异常

雪风的潜在能力远远超出他的预想。

没有人坐在上面的雪风，会关闭一切保护飞行员的装置，发挥出超越设计极限的能力。

他试图驯服那样的雪风，

但雪风却把他的命令判断为错误，

自由自在地飞翔在菲雅利的天空.....

大量敌机正在接近。

在菲雅利空军最前线基地TAB-14周围执行空中战斗巡逻任务的战术战斗机发出了警报。预警机确认了这一信息。

从TAB-14紧急起飞的二十四架迎击机是单座的格斗战斗机“法恩”^[1]。隶属于战术空军第402战术战斗机中队。

402中队以横一字编队面对着迦姆的攻击机。

驾驶中队长机的飞行员怀着一种与嫉妒相仿的焦躁，遥望那架在遥远的高空拉出航迹云的战机。那是特种空军的战术战斗电子侦察机，雪风。在发生战斗的地方，必定有它的出现，即使友军将被全歼，也不会加入战斗，随即返航。迦姆根本无法与它那具有压倒性巨大马力的双发凤凰Mk.X发动机匹敌，但它却总是逃离战场，仿佛是来确认我们的死亡，中队长想。

“公牛——长机，迦姆正在接近。敌机加速，1.4G，正面。”

“了解。”

被预警机的战术数据链引导，第402战术战斗机中队分成四个编队。一个编队六架，横向一字排开，其中三架负责三重攻击（Triple Attack），另外三架负责监视和掩护。攻击组和掩护组没有明确的指定，随机应变地决定分工。重点是，必须使敌人分散，然后以三对一的优势发起攻击。当这一条件不成立时——例如，后方有第二架敌机接近过来的时候——，应立即中止攻击，进入防御状态，与此同时，另外一组的三架友机应断然开始攻击。

在这样的接近格斗战中，根本没有悠闲地看雷达的空闲。除了自己的眼睛和来自友机的信息，没有任何事物可以依赖。瞬时的判断是经常保持自身有利态势的要点，直觉不好的人是无法胜任猎手飞行员的。

“公牛-2、3，上！”

告知友机，推下节流阀。敌机分成爬升与下降的两队。公牛中队急速爬升。

“敌机，目视确认。2点钟方向。”

是公牛-2的声音。他用敏锐的视力发现了迦姆几乎不可见的航迹云。公牛——长机没有错过。在HUD上捕捉敌人。目标指定框框住了敌机的机影。迅速打开近战开关。位于敌编队翼侧的一架略显迟缓。

“逮到啦！”

公牛——长机冲了过去。不能减慢速度，速度就是生命。公牛-2、3紧跟在后。

“公牛——长机，交战，交战。急转，向右。”

“了解。”

公牛-4传来警告：上方又有其他敌机编队来袭。于是长机机组向右转弯，迦姆在后追尾。而在迦姆后方，公牛-4、5、6包夹过来。迦姆发觉了它们，以3G向左转去。公牛——长机开始以20度攻角进行3.5G盘旋。迦姆半滚倒转，以5G盘旋下降。公牛——长机追尾迦姆，倒飞下降。迦姆急剧拉起。持续下降的公牛-2、3也一齐拉起，左转追击。迦姆为在公牛-2、3背后占位，开始6G盘旋爬升，在3秒内爬升了超过1000米，向右急转，追尾公牛-4。公牛-4上的后方警戒雷达发出

了警报。

此时，没有敌机盯守的公牛——长机以最大攻角、7.4G拉起机首，注意到长机动作的迦姆左转回击，桶滚之后开始180度转弯。公牛——长机亦进入滚转，开始相互剪式咬尾飞行。

公牛——长机对迦姆追尾。HUD显示：<RDY AAM>——近程导弹准备。

近程导弹的寻的装置捕捉住了迦姆。机内的火控系统把迦姆的飞行方位、相对高度、速度等数据输入导弹。距离拉近。六千米。处于射程之内。导弹的寻的装置告知进入射程的发信音震响在头盔中。立即按下发射按钮。导弹的火箭发动机启动、气体发电机启动，从母机发射。到达目标需要四秒。试图回避导弹、急速转弯的迦姆被从后方绕来的导弹命中。击落目标。

公牛中队重整态势。

战术空军军团-菲雅利基地战术战斗航空团-特种空军第五飞行战队的3号机雪风独自监视着这场空战。

雪风的飞行员深井零中尉面无表情地看着复合显示器上的敌机记号消失。菲雅利空军的战术思想是“不败第一、取胜第二”。迦姆的真相依然无法得知，FAF尚未找到能够根除迦姆的关键。给予FAF的任务，不是在战略上获得胜利，而是从迦姆发起的执拗攻击中保护地球。这也影响到了战术层面：每一场战术上的胜利，与其说是胜利，不如说是“没败”。这真是绝望的战斗，然而，却绝对不能败北。

402中队的伙计们干得漂亮，雪风上的零想。他们使用的战术是“绝对不败”……

“情况有点奇怪。”后座的电子战操作员巴格迪什少尉对零道，“请看远程侦察雷达。”

“是迦姆的第二波——深井中尉，和402中队战斗到现在的家伙是诱饵……来了，中尉，看，是导弹。对地导弹，正在迅速接近TAB-14。”

“拦截呢？TAB-14注意到了吗？”

“好像来不及了。”

雪风加速爬升到TAB-14的高空。零想从雪风的TDB（战术数据库）中找出正在接近的敌方导弹种类，但TDB的回答是“未知”。零把复合显示器转换为移动目标指示模式。

十八枚敌方导弹正在接近。

“快得可怕——是超高速导弹，中尉。是迦姆的新型导弹。”

“启动TARPS（战术航空侦察吊舱系统）。拍摄。”

“TARPS启动。”

这一群导弹只用不到三十秒就飞过了二百多公里的距离。零在倾斜飞行的雪风上用肉眼看到它们飞向TAB-14。导弹简直就像红色的彗星或陨石一样，拖着炽红的尾巴，被TAB-14吸入。那炽红的尾巴不是火箭发动机的火焰，而是弹头摩擦空气耀出的亮光。

TAB-14瞬间毁灭了。正在跑道上热机加油的第401战术战斗机中队被全歼。地面上的设施连影子也没有留下。跑道上开了一个大洞。雪风的TARPS拍下了这些。

“以那个速度，都不需要炸药。仅仅靠冲击波就能把一切吹没了。”

“深井中尉，第三波导弹正在接近。这次是对空导弹。速度比地对导弹慢得多，但——还是平常的三倍速度。402中队很危险。”

“告诉他们回避。紧急情况，代码U。”

“了解。这里是雪风，402中队长机，请回话。紧急情况，代码U，U，U。”

第402战术战斗机中队的公牛——长机听到雪风的紧急警告和自机警戒系统的警告音，迅速开始回避机动。但他还不明白是怎样的威胁正在接近。

“是迦姆的对空导弹吗？”

公牛——长机试图用肉眼捕捉从正面飞来的导弹。这很困难，但迦姆的导弹会拉出微微的白烟，如果集中注意，就能看清。而只要能看清，他就有信心躲过去。

看见了。正从后下方突进过来。可是，这是——？

没有回避的时间。在公牛——长机眼里，那与其说是导弹，不如说是激光的光束。一瞬之后，他的肉体 and 座机一起爆炸开来。

“402中队被击落十九架。”

巴格迪什少尉冷静地报告道。

“了解，”零说，“不可久留。返航。”

“迦姆还在接近。距离一百二十公里。好像是导弹载机，没有战斗机护卫，正在慢慢地进攻。”

“打光导弹之后，载机不过是在天上飞的机器而已——迦姆在想什么？”

“可能还有导弹，也可能载机本身就是巨大的核子巡航导弹。402中队的幸存者开始迎击了。”

402中队剩下的五架战机重新组成编队，向一百公里以外的三架迦姆发射了中程导弹。1.5秒后，迦姆发射拦截导弹，402中队放出的导弹在迦姆的高速导弹面前，飞了还不到三十公里就被击落了。402中队开始躲避。从后方被瞄准、攻击。天空中爆出闪光和黑烟。

“全部被击落了。”

“法恩毕竟是旧式的。要打赢那种敌人，需要更轻巧、推力更大的战斗机。跃动骑士系统说不定会有效。”

“无人战斗机吗？无人机可以给那些高速导弹当靶子，等敌人打光导弹之后就可以攻击了——中尉，被锁定了。交战。”

警戒雷达捕捉到敌方的瞄准雷达波。雪风以最大推力加速，试图脱离。

“高速导弹二，从背后急速接近中。秒速接近五公里。距离四十公里，第二枚在其后方六公里。离命中约有十秒。再三秒后，第二枚。”

迦姆的导弹朝正在超音速——秒速超过一千米——飞行的雪风尾部直冲过来。

“无法摆脱。”

“雪风和法恩不同。”

零按下紧急丢弃外部搭载设备的按钮，抛弃战术航空侦察吊舱。六枚中程导弹作为诱饵发射。启动ECM。没有效果。

手放开节流阀，打开左膝旁的Vmax开关。雪风关闭两个发动机的限幅器，开始逼出超过设计安全界限的动力。

自动操纵系统启动。雪风从零的判断中独立出来，在所有传感器传来的信息中高速计算着能够从导弹的利齿下保护机体的机动方式。雪风成了完全由电脑控制的飞机。

这一瞬间，雪风往右——并没有改变机体姿势，而是突然甩了过去。零被狠狠地压到座舱左侧。可怕的大G力压迫着他，他感觉自己的内脏都要被压碎了。

迦姆的导弹从雪风的左侧一百一十米通过，自爆了。在它爆炸之前，冲击波震荡着雪风。

第二枚导弹正在接近的报警声在头盔内回响。

完蛋了。零做好了心理准备。不可能弹射。在超音速下弹射是自杀行为。雪风的弹射座椅并不是胶囊型的。

他在MTI上看到迅速接近的敌方导弹。零向雪风托付了自己的全部。

被冲击波震撼的雪风，为了重整机体的姿势，花费了一秒钟。离导弹命中仅剩略多于两秒的时间。无法回避。

雪风瞬间开始战斗机动。

零无法预测雪风的机动方式。他突然被推进座椅，G力之大简直要把他的眼球压进头骨。什么也看不见。全身的血液都集中到座椅一面。零产生了黑视，然后昏了过去。

雪风进行了零从未想象过的行动。

以机体的重心为中心，雪风像陀螺一样直接转了一百八十度，把机尾转向前进方向，让发动机进入怠速状态。就这样，雪风以正在亚

音速后退的姿势面对了敌方导弹。

<近程导弹准备>。超高速火控系统启动，自动开火。第八十余发机炮命中了敌方导弹。射击耗时1.4秒。敌方导弹在命中雪风0.2秒之前爆炸。

零恢复意识，是雪风重整姿势之后又过一会儿的事。雪风自动回到了返航路线。

忍着强烈的呕吐感，零瞥了一眼主警示灯面板。导航电子系统没有异常。油压系统有部分损伤。零转过头，看向雪风的垂尾：右方向舵脱落。应该没有什么危险，有左翼就足够了。

标记示意，后座的供氧系统有异常。

“少尉，没问题吗？少尉？”

巴格迪什少尉取下氧气面罩，举起手指，做了个“OK”的手势。

“吐在面罩里了。还在犯呕。作为战斗机飞行员可真丢脸。这还是第一次。雪风怎么啦？”

“好像是击落了导弹。”

“我有一种肚子被子弹打中的感觉……”

少尉气喘吁吁地说，就像是刚跑完长跑的运动员。

雪风下降高度，返回菲雅利基地。

TAB-14被消灭了。

发射高速导弹的迦姆母机，就像雪风的电子战操作员巴格迪什少尉所预想的那样，自身冲入TAB-14并爆炸，给了TAB14致命的一击。

TAB-14的地下设施也全被破坏，没有幸存者。在高空巡逻的战机和预警机也全被击落。

只有一架——只有雪风返回。雪风虽然抛弃了TARP（战术航空侦察吊舱系统），丢失了照相机里的情报，但机体内的情报文件平安无事。

深井零中尉站在分析雪风带回的战斗情报的房间。

“无法相信。”

特种空军副司令库里准将从显示器上抬起眼来说道。

“确实。”

戴着射击眼镜、脸颊上有一道伤痕的布克少校点头赞同。

“从来没有这么完美地被迦姆干掉的前例。雪风带回的情报很宝贵，准将。”

“不赶紧确立对抗手段，连菲雅利基地也会遭到危险。深井中尉，你干得很好。”

“是雪风干的。我昏过去了。”

“雪风做的机动真是完全难以置信啊。亏它没空中解体。超级希露芙——雪风的机体结构就是这样结实。零，身体没问题吗？你打开Vmax开关的话，G力限幅器也不会工作的。”

“总比死了好。肋骨裂了。我的伙计怎么样了？”

“脾脏破裂。命能保住。你以前切除过脾脏吧？”

“是啊。说不定就是因此得救的。”

“布克少校，”库里准将道，“请火速归结这些情报，提交到战术空军紧急作战参谋会议上去。会议时间是二小时以后。完毕。”

“明白，准将。”

布克少校向走出特种空军作战简报室的准将敬礼。零坐着目送。准将并没有回头。

在与作战简报室只有一玻璃墙之隔的整備场，雪风正在接受调试。探伤系统的传感器自动用超声波和X射线扫描着机体。

“雪风差一点儿就空中解体了。想看看机翼上的计量器变形成什么样了吗？零。”

“不想看。”

“必须变更战术。从软件和硬件两方面。首先需要重新评估战

术。不能再悠闲自在地打空战了。”

“法恩没法应付。连雪风也危险。”

“FAF也在研发高速导弹，但是卡在了弹头的高热和由此产生的热噪声上。迦姆的导弹好像解决了这些问题，因为它能自动追踪移动目标。不太明白它是怎么制导的。”

“好像不是主动自动导航。ECM没有作用。”

“也许是频率不同。很快就会明白了。FAF的高速导弹已经试射成功了。在速度上略微不如迦姆的东西，不过在命中精度上，大概比势均力敌强一点儿吧。”

“就算有导弹，如果装在法恩这种战斗机上，也只会是在发射之前被干掉的。”

“不，”布克少校会心一笑，“有新战机。法恩二世。是高机动格斗战斗机。试飞已经结束了。法恩II与法恩完全不同，发动机的马力达到了希露菲德的百分之六十左右，但自重没有超过百分之六十。比雪风小得多，很轻，机动力很强。前掠翼、鸭翼、大大倾斜的双垂尾、可动腹鳍。雪风能反着飞是奇迹，但法恩II可以轻易做到。机体已经完成了。迟的是头脑部分。”

“电脑吗？”

“对。为了让机翼能够永远活动到最合适的位置上，就需要能够瞬间处理大量数据的大容量高速电脑。而且还得轻小、省电。雪风的电脑性能很好，不过安在法恩II的机体里的是太大了。法恩II是好飞机。但能让它发挥能力的软件一直没能赶上硬件。”

“试飞不是成功了吗。没有飞行电脑就不能飞吗？”

“不能只是飞起来就行。法恩II是战斗机，必须躲避敌人的攻击，并且攻击敌人。有关战斗机的战术思想有两种，一是装上复数的飞行员，以减少战斗时的失误。这对视野之内的格斗战还可以，但现在已经行不通了。FAF相信另一个办法有效。这次的雪风就是好例子。”

“交给战斗电脑吗？”

“比起人脑来，电脑处理信息的速度更快。传感器和指挥系统直接连在一起也是长处。法恩II的中枢电脑也被要求具备雪风那样的判

断能力。说实话，我原来不相信雪风能做到这一步。雪风的潜在能力远远超出我的预想。”

“你不是也参与开发了吗，杰克？”

“我只是把系统汇集起来。可我不明白雪风的各项子系统的内容，那是由为数众多的人分别开发的。不过，现在雪风已经聪明到开发时难以比拟的程度了。它在学习战术。把它教育成那样的，零，是你。并且，很快雪风就会变得不再需要你了。”

很快雪风就会变得不再需要人类了——布克少校其实想那样说，零想。

“如果那样的话……我会怎样？”

“返回祖国，变成一名平凡的公民。”

“我没有能回去的地方。”

“你来菲雅利多久了？”

“四年。”

“你不想活着回去吗？”

“我只想不死。”

“你作为飞行员，往好了说，也只有两年可飞了。身体不饶人。”

“要开除我吗？”

“不来协助我工作吗，零？你当战技顾问不是很好吗？”

“我还能飞。雪风还需要我。”

“你这是单恋。雪风已经开始成为独立的意识体了。你早晚会被甩掉的。”

“杰克……你真是上年纪了。以前的你不是那么软弱的啊。”

“是那样。”詹姆斯·布克少校叹了口气，“每天每天都有飞行员战死。我在以怎样的心情等待着出击的你以及我们的回旋镖战士们，你不会不明白吧。我已经不知道迦姆的目的是什么了。它们可能根本没

把人类当作对手。如果真是这样，战士们的死就是毫无意义的。我受不了。不管怎样都好，结束吧——我现在就是这样的心境。”

“你是想说，就让机器去对付迦姆好了？”

“那样的话，我还是会感到危险。和迦姆一样，我也不知道地球型的战斗机器们在想什么。我们到底在这个战场上干什么呢？”

“战争。”

“迦姆的地球侵略行动可能就要成功了。在菲雅利上的战斗只是为了吸引注意力的诱饵战术，迦姆已经进入地球各地，不久之后，连接地球和菲雅利星的超空间‘道路’就会关闭……我们则被困在这里。我已经有了这种妄想。”

“说不定真是那样。可那又怎么了？地球会变成什么样子，和我没有任何关系。”

“你真是完全没变啊。但最好还是预先做好心理准备。”

“总有一天会被迦姆杀死的心理准备？”

“如果是被迦姆杀死，我倒不会吃惊。零，我想说的是，也许有一天，雪风会成为你的——会成为人类的敌人。”

“说什么蠢话。”

“有这种可能。雪风不是你的恋人。是女儿。她成长了。不可能永远对你唯命是从。预先做好心理准备吧。你早晚有一天会变成雪风的障碍。不理解女儿的笨蛋父亲是没有用的。”

“杰克，——少校，您是叫我不再驾驶雪风吗？”

“我已经不想再干给战死者名册添加名字的工作了。我不是为了做这种事才在这里的。”

布克少校没有看零，整理着情报文件，这样说道。

“深井中尉，你可以下去了。去空军中央医疗中心做一下精密检查吧。”

“我不要紧。也处理过了。”

“我命令你提交诊断报告。可以走了。”

零站起身来，向少校敬礼。他出到整備场里，凝视着巨大的战斗侦察机。

“你……不会背叛我……吧？”

他摸着爱机的整流罩。雪风摸起来很冷。

深井零中尉的诊断结果是，需要两周才能痊愈。当然，这期间不能飞行。

战术空军作战参谋会议决定，新型格斗战斗机法恩II应进行战技飞行，以尽快转为实战部署。

出席会议的詹姆斯·布克少校被任命为战技飞行的负责人。少校当场提出了一个提案，并得到了认可。

少校的提案是，雪风要随伴法恩II的飞行。但雪风必须完全无人驾驶，并监视法恩II的原型光电系统在飞行中的一举一动。

即使在第五飞行战队的战机中，雪风也是经历过最为危险的战斗，不断钻过迦姆的圈套，一直幸存到现在的。迦姆肯定也对法恩II的试飞感兴趣，如果雪风在，应该可以察觉到迦姆的战斗侦察，并保护法恩II吧——少校这样判断。而且，这同时也可以证明雪风是能够在无人驾驶的情况下胜利完成任务的。这样的话，就可以从等待战队的战机安全返航的紧张感中解放出来了吧，少校想。

少校花了三天时间，制定雪风的飞行日程、设计战技飞行的计划。

少校毫不隐瞒地对零讲出了将雪风无人化的计划。

零脸上浮现出“谁怕你啊”的笑容，说道：

“不可能，少校。没有我雪风是没法飞的。”

“我就做给你看看。”

虽然这么夸口了，但布克少校也不得不承认，不可能在有限的时间内从软件、硬件两方面同时把雪风改装成完全的无人机。

最后，战技飞行的计划制订如下：

法恩II原型机的飞行员，是战术空军军团-战术开发中心-实验航空队的王牌飞行员，休·奥唐纳上尉。

跟随的雪风无人驾驶。

电子预警机负责支持雪风。深井中尉搭乘预警机，在有必要支持雪风的时候发出指示。

听到这个命令的零，对布克少校说：

“总之，意思就是让我从悠闲自在的预警机里用遥控器操纵雪风，对吧？”

“这可让我费了不少劲啊。库里准将还在不停催我。你不是说无论如何都想飞吗。预警机里面跟客机是一样的，还能午睡呢。”

“法恩II的中枢电脑完成了吗？”

“算是吧。是高级的光电路。刚刚出生，可靠性真的不好说。在万一的情况下，雪风会与那家伙自动链接，法恩II就可以在雪风的指示下机动。”

“不能让我坐在雪风上吗？总觉得心里不踏实。”

“不行。身体会散架的。别担心，预警机会在安全空域里飞。你安安静静地看着就行。雪风会平安返航的。”

布克少校拍了零的肩膀一下。零用手抚着胸前的伤处，微笑了。是寂寞的笑，少校想。简直就像失恋了一样。

“为什么？零。为什么对雪风那么执着？”

“我.....如果和你分开，能相信的就只有雪风了。别的什么都没有了.....什么都.....”

水滴，雨点，一点点。——零。布克少校想起零的名字的意义，握住好友的手。

布克少校与实验航空队负责法恩II战技飞行的工作人员开会。

在特种空军的机体整備场里，法恩II的实战型一号机和雪风并排

排列。

雪风耸立的双垂尾令整備场高高的天花板看起来很低。正像在夸耀它那巨大的推力一样，雪风拥有恐吓性的形状和大小。

停在它身旁的法恩II则比雪风小得多，显得轻快而华丽。

在布克少校眼前，操纵法恩II的飞行员休·奥唐纳上尉的形象与细心的简报重叠到了一起。

奥唐纳上尉是个坦率而快活的人。

布克少校向来都跟冷酷而不知道在想什么的回旋镖战士们打交道，对他来说，奥唐纳上尉真是有些耀眼夺目。布克少校的印象是，奥唐纳上尉身上完全没有回旋镖战士的那种冰冷、紧绷的紧张感，甚至显得稍微有些不可靠。

说不定当然会这样，少校想道。零和其他的回旋镖战士们经常在最前线战斗着，而上尉是与战斗无缘的试飞员。即便危险程度不会有所减轻，但上尉的“斗争”与“战斗”不同，因为他不需要面对不可理喻、真相不明的迦姆。

奥唐纳上尉还有一点与回旋镖战士不同。他是精英。战士们都是些不被地球世界接受、被赶到菲雅利星来的人，但上尉不是那样。他是自己来的。为了保护地球和祖国，他自愿在菲雅利空军担任试飞员。在祖国的空军里，他也是一流的试飞员。

总之，布克少校一边和上尉对话一边想，上尉是正经人。和零那种心负沉重创伤的人不同——和零，以及自己这种人不同。

奥唐纳上尉总是带着秘书。这是给高级军官的待遇。直属于上尉的这位部下受过有关航空光电机器的教育，负责听取上尉报告测试仪器的异常，并把这些问题的传达给专门负责这些的技术人员——表面上是这样。她，爱娃·艾梅莉中尉能够完美地胜任这个任务，是一位优秀的技术人员，但除此以外，也帮上尉处理各种零零碎碎的杂事，实际上就是私人秘书。

艾梅莉中尉在快活地讲着笑话的奥唐纳上尉后面待命，记着笔记。布克少校想，这个女人可能就是上尉快活的原因。艾梅莉中尉在别人面前称呼奥唐纳上尉为“上尉”。奥唐纳上尉。就像想不出除此以外的称呼方式似地，十分冷淡。

但简报之后，在无人的昏暗整備场里，布克少校藏在法恩II旁边，听到了两位恋人甜蜜的窃窃私语。

“喂，休。”艾梅莉中尉用属于女人的声音唤道，“我担心。”

“担心什么？法恩II是架好战斗机。”

“中枢电脑的测试还不能说是完全……”

“要是有什么万一，这架希露菲德会来支援的。希露芙真是很棒。这东西的强大推力充满了魅力。这还不是普通的希露芙，而是超级希露芙。而且，据说这架三号机更是回旋镖战队里最优秀的战机。的确，和法恩II相比，航电系统已经算是旧式的了，但就算这样，它至今依然比法恩II强。如果更换硬件，性能就会更高。这家伙的飞行员真是令人羡慕——就是能让它升华为最强战斗机的那个飞行员。”

“我不知道你为什么对这种飞机这么着迷。鹰可不是机器。”

“与迦姆作战需要优秀的战斗机。”

“我不是那个意思。你明白的。”

“你在嫉妒吗，爱娃？”

“我担心你啊，休。一直、一直担心。”

“我的眼里只有你。如果我碰了你之外的女人，那女人大概就会变成冰柱碎掉吧。”

“我认真的。别开玩笑。”

“我总是非常认真的。”

休把爱娃抱到怀里。

“你喜欢新的东西，因此才做了试飞员。我也是你试飞的对象吗？”

“你和飞机怎么能一样。为什么不明白呢？”

“我想回去。回地球。和你一起。”

“难道要让我逃回去吗？即使今天，迦姆也在盯着地球。我……”

“别干了。求你了……”

“……是啊。”休一边抚摸恋人的头发，一边点头，“冷静下来了吗？任期马上就要结束了。为了你，我可以离开菲雅利空军。但是，只要还能飞，我就会继续这个工作。”

“试飞员很危险。机器什么的，是没法相信的。拜托，拜托了，休。”

“让我考虑考虑……任期还有两个月。两个月之后——就结婚吧。我爱你，爱娃。”

上尉想用热吻转换话题，艾梅莉中尉从他那里逃开，说，今天的日程全部结束了。奥唐纳上尉看到中尉的眼色，回过头去。

雪风的整流罩下站着一个人。

“你是谁？”

“深井中尉。”

奥唐纳上尉看向写在雪风座舱罩下的飞行员姓名，点点头。

“是吗，就是你啊。我听说过传闻，是回旋镖战队的王牌飞行员。——雪风也是最优秀的战斗机。Yukikaze是什么意思？”

“就是Snow Wind。”

“Snow Wind？你是说Snow Storm？”

“不是暴风雪。雪风就是雪风。”

零面无表情地看着这对恋人。当奥唐纳上尉打算走近雪风时，他敏锐地制止道：“别碰。”零走上雪风的登机梯，转动座舱盖的外部开关手柄，进入座舱，打开主测试系统，并将BIT（机内测试）系统的调节旋钮转为交错模式，开始测试雪风的电子设备。

“我也坐过希露菲德。但特种空军的希露菲德与普通的希露芙完全两样。我虽然没坐过它，但听过有关它的性能的传闻。明天就拜托你手下留情啦。”

奥唐纳上尉挥挥手。零沉默不语。上尉抱住恋人的肩膀，离开了

整备场。

“——深井中尉。”

“杰克。别吓我。你藏在哪儿了？”

“我来拿忘了的东西。零，雪风的调整是完美的。”

“新的系统被编了进去……雪风在改变。离开我的双手。”

“系统的概要正如昨天说明的那样。明天还要早起。赶紧休息吧。”

“嗯。”

虽然点头，可零一点也没有走下雪风的打算。布克少校叹了口气，重新抱起关于战技飞行计划的文件，离开雪风和零，走出整备场。

零是回旋镖战士。他的态度与平时毫无变化。可是，少校想，在看到奥唐纳上尉和艾梅莉中尉那洋溢着人情味的关系之后，零一反常态地显得十分悲剧。雪风与那样的零乃至人类的纠缠是无缘的。布克少校想，所以她才是主人公，是统治菲雅利天空的空气妖精，是风之女王。

0620，晴。法恩II开始实施战技飞行计划。飞前简报之后，首先是预警机被牵引到跑道上。零乘在上面。

接下来，第五飞行战队的六号机“疯姑娘”准备作为护卫机起飞。

法恩II启动发动机。奥唐纳上尉用全身承受震动，没有感到异常。警示灯全部熄灭。他看到艾梅莉中尉戴着耳麦，站在远离机体的地方。

“没有任何异常。OK，爱娃，把推力提升到军用水平。要切断通话了。”

“小心啊，休。”

“我明白。等回来之后，我就送你礼物。”

“礼物？”

“把左手无名指擦干净吧。”

“休！真的？！”

“法恩II，奥唐纳机，完成起飞准备。”

预警机缓缓地开始起飞。跟在它后面，“疯姑娘”也点燃了后燃器，战斗起飞。

法恩II开始起飞。抬前轮。起落架自动升起。上尉像是不想加重机体的负担，慢慢地爬升。3G盘旋爬升。战机在基地高空盘旋，摇摆着它那特殊的前掠翼。地面上的艾梅莉中尉看起来很小。雪风滑上跑道。法恩II加速，前往实施战技飞行的空域。

布克少校结束了雪风的飞前检查，开启自动操纵系统，关上雪风的座舱盖，离开雪风。

雪风的两台发动机——超级凤凰高声嘶鸣着。空气震动。无人驾驶的雪风开始动了。是可怕的加速。只滑行了平时百分之八十的距离，雪风就一跃而起，以9G以上猛然抬起机首，急速爬升，开始完全的垂直爬升加速。

布克少校想，简直是火箭。不，比火箭的起飞段都快。一转眼就从视野消失了。

“看啊，零，”少校嘟哝道，“那就是雪风。是雪风真正的样子。”

人类说不定太看轻雪风了，少校想道。一股来历不明的寒意让他的身体颤抖。

通过预警机上雪风的遥控中央控制台，零能看到雪风传来的驾驶舱视角以及其他飞行数据信息。雷达显示器上显示着象征雪风的标记。雪风转为水平飞行，向预警机急速接近。零没有干涉。

雪风再次加速，以超音速飞过预警机右侧。那是相当于导弹的高速。冲击波使庞大的预警机剧烈摇晃。

“哇，”飞行员惊叫，“喂，这家伙，干什么？想让我们坠机吗？”

法恩II进入最大速度测试。

雪风追赶着它。并且超过了。法恩II降低速度、下降高度。从超

低空侵入。雪风轻舞而降，在法恩II的一侧以五百米的间隔并排飞行。

“开始超低空速度测试。”

奥唐纳上尉推下节流阀。雪风泰然自若地跟随。菲雅利的森林被两架战机的冲击波砍倒，枝叶被吹飞，在两架战机飞过的路线上留下十分鲜明的痕迹。

“OK，开始格斗能力测试。”

奥唐纳上尉确认了抗荷座席的控制系统没有异常。法恩II的座椅是深深的斜躺椅式，能把飞行员更加包覆进去。要上啦，希露芙。上尉嘟哝道。最高速度虽然不如，但说到格斗战，法恩II更为有利。警示灯全部熄灭。自动操纵系统启动。光纤传导飞控系统没有异常。

雪风保持姿势爬升——不抬起机首，与地面保持水平地加速上升，只用三分钟就上升二百公里，转过身来与法恩II相对。雪风成了虚拟的迦姆。

为了避免接近战，雪风发射虚拟的六枚中程高速导弹。在法恩II的MTI（活动目标指示器）上，虚拟导弹的轨迹被合成模拟、表示出来。

来了。奥唐纳上尉的视线从MTI转到HUD。第402战术战斗机中队就是被这个全歼的。

法恩II发射FAF的新型高速导弹。四枚。同样是虚拟的。成功截击导弹。这之前，法恩II进入高机动回避。残余的两枚敌方导弹更加接近，用十秒钟到达法恩II那里。法恩II把机首转向敌方导弹，径直画了个螺旋，避开第一枚。用高速射击击落第二枚。机体瞬间向右滑去，法恩II没有滚转回来，而是就势做出之字形机动，接近雪风。雪风没有躲闪直接突进过来。

一下右，一下左，大G力拉扯着奥唐纳上尉的身体。上尉激烈的呼吸声通过无线电传入负责战技飞行的工作人员的耳朵。

“真是厉害的机体……这样的机动还是第一次。”

雪风准备转身撤离。

“会让你逃吗……机体……没有异常……追击。”

突然，雪风张开减速板，迅速减速。俯冲。急速降落。

“怎么了？”

奥唐纳上尉睁开眼。雪风的举动违反了空战理论。法恩II以亚音速飞过雪风上方。

刹那间，奥唐纳上尉丢失了雪风。机首立刻下沉，没有滚转，直截了当地一个逆空翻。血液聚集到上尉的头部，使他的视野变得通红。红视。上尉禁不住放缓回转直径，寻找雪风。响起了敌机在后上方的警告音。急速半转爬升转弯。雪风处于最大AOA，打开瞄准器。锁定正处于转为爬升之前一秒的法恩II。当然不会实弹射击。开火。在射程最大限度上的这次攻击被预警机上的战术模拟器判为失败。法恩II立刻反击。

奥唐纳上尉浑身大汗，呼吸困难。心脏就像在全力奔跑那样狂跳，连说话也很艰难。

急转过来的法恩II在雪风左后方占位。雪风从亚音速开始大G加速。法恩II立刻把机首指向雪风，摇摆。机体剧烈滚转。锁定。自动射击。超出射程。近程高速导弹发射。四枚。雪风以突如其来的16G躲避虚拟的导弹群。

“怎么这么厉害——那家伙……超级希露芙是怪物啊……”

法恩II加速。雪风盘旋。

雪风向预警机紧急报告。奥唐纳上尉发现雪风的转弯半径过大。

“是我赢了——”

“奥唐纳上尉，”深井中尉说道，“雪风的油压系统发生异常。右主翼的机动襟翼无法工作。是法恩II胜利了。”

不是胜利，奥唐纳上尉想。雪风没有被击落。如果不是战技飞行用的程序的话，雪风就会直接加速，开大马力逃离法恩II的射程，直接返航。

“奥唐纳上尉，战技飞行测试结束。”

在地面的菲雅利基地地下的特种空军司令室里，布克少校命令道。

“法恩II不负期待啊。”

战术空军司令说道。

“已经证明它能躲避高速导弹，同时还能攻击敌人了。”布克少校点点头，“即使那样，雪风……比起法恩II，迦姆大概还是会感觉雪风更有威胁。连迦姆也没有那样的战机。”

“但是，出了故障就什么都别提了。”库里准将说，“如果法恩II继续攻击，输的是雪风。法恩II是很优秀的。”

突然，警报回响在司令室中。巨大的信息显示屏上出现红色文字：<发现敌机>

“是迦姆。”布克少校显得很紧张。

从“疯姑娘”发来了警告。

“是从哪里来的？”预警机的雷达操作员问，“看不见。”

“距离四百公里。”位于三万米以上的“疯姑娘”报告道，“从超低空爬过来了。没错，是迦姆。两架。战斗侦察型。敌机加速了。”

“居然能躲开警戒网到达这里，”司令室里的布克少校道，“‘疯姑娘’迎击。TAB-15的501战术战斗机中队紧急出动。法恩II返航。紧急撤离。”

“了解。”

奥唐纳上尉一边回答，一边打开了武器开关。

<RDY GUN。RDY HAM-4。>

是实弹。机炮和四枚近程高速导弹。法恩II和雪风比“疯姑娘”更接近迦姆。“疯姑娘”开始以最大推力俯冲。发射两发普通远程导弹。HUD上出现“H”标记。敌机正在爬升。标示导弹到达时间的数字逐渐减少。

……9、8、7——迦姆发射高速导弹——5、4、3。数字消失。

“不行。导弹被击落了。”

从TAB-15紧急起飞的三架501中队战机以最大速度前往迎击。

“‘疯姑娘’，”布克少校命令，“不要再攻击了。爬升，负责电子侦察任务。”

“了解。”

有杂音。是迦姆的大功率ECM。迦姆逼近到法恩II和雪风后方三百公里。两枚超高速导弹发射。

“是那能赶上对地导弹的速度——零，听得见吗？迦姆打算侦察法恩II怎样回避这波导弹。”

布克少校的声音被迦姆妨碍，没有传到零的耳中。预警机启动ECCM。雷达显示器上映出不断接近的敌方导弹。导弹用二十秒飞至法恩II和雪风后方一百公里后，分离为四枚，速度顿时下降，但依然称得上高速导弹。“疯姑娘”从超高空捕捉到了这一切。以冰冷的态度。

雪风的机炮准备完毕。

“雪风……你不能做剧烈机动的啊。”

零想着要保护雪风，握住遥控操纵杆，可是，必须首先保护法恩II。为此——他突然想起奥唐纳上尉和他的恋人的脸——必须以雪风作为盾牌。“即使同伴被全歼，也必须返航”这项任务现在由“疯姑娘”背负着。真奇怪啊，零在心里冷静地想。我居然会想抛弃雪风。难道我在嫉妒着背叛我的雪风吗？

零无暇整理自己的心绪，他推动了操纵杆。但雪风没有反应。

“怎么回事——雪风！”

在零的指示传来之前，雪风已经与法恩II链接，控制了法恩II。雪风指示法恩II发射高速导弹。四枚。

在迦姆发射的四枚导弹之中，有两枚因此被击落了。雪风的选择是——比起法恩II，保护自己最为优先。被击落的是瞄准雪风的导弹。剩下的两枚继续向法恩II飞去。

“上尉，快逃！”

零大喊。他没能让雪风撞上导弹。雪风认为零的命令毫无意义，将其判断为系统错误，从而无视了。雪风确认自己已经安全之后，开

始操纵法恩II进行回避机动。

奥唐纳上尉刚刚发现法恩II无法操纵，猛烈的G力就把他的手臂从操纵杆上拉开。法恩II像狐狸一样跳跃起来。第一枚导弹在掠过机体下方之前，启动近炸引信，爆炸了。法恩II为了使损害减到最小，把尾部转向爆炸，以后燃器的最大功率脱离。0.3秒后，它又为了回避第二枚导弹，瞬间挥动了机首。第一枚的冲击波损坏了法恩II尾部右侧的水平尾翼。法恩II用急剧的回避运动勉勉强强地躲过了第二发。但这次机动把尾翼甩了出去。

法恩II像回旋镖一样，一边旋转一边偏离雪风。雪风检查了法恩II出现的问题，立刻操纵它的所有可动翼，使它恢复平衡。法恩II花了四秒停止旋转，恢复正常姿势。法恩II发动机停止工作，雪风重启了正在滑翔下降的法恩II的发动机。

法恩II的FTS（燃油输送系统）出现异常。

零凝视着雪风传来的数据。

那并不是由迦姆的导弹造成的，而是在回避时，那像回旋镖一样的旋转导致的。雪风用重力加油转移法恩II油箱里的燃料，让它进入向菲雅利基地返航的航线。没有FTS就无法大幅机动^[2]，不过在返航途中，雪风成功地恢复了法恩II的FTS。

雪风告诉零，法恩II已经恢复到无论何时都能猛烈机动的状态。一切都没有异常。

“开什么玩笑。上尉可经不起再来一次啊。上尉，请回话。奥唐纳上尉。上尉，能听见吗？上尉，振作一点。”

没有应答。雪风像在照顾法恩II一样，伴随着它飞行，接近菲雅利基地。一经与菲雅利基地的通信恢复，零立即通知布克少校准备急救队。

“奥唐纳上尉没有回话。我不认为他只是昏过去了……雪风让法恩II用了很过分的飞法。那样的话……”

已经不是脾脏破裂就能了事的程度了。零用手按着胸口。伤处依然很痛。

法恩II和雪风编队着陆，在跑道旁将发动机转为空挡。等候着的布克少校及数名实验航空队的成员，和急救队一起跑到两架战机旁

边。

爱娃·艾梅莉中尉推开布克少校，转动了法恩II座舱盖的外部开关手柄。

法恩II的座舱盖大大地打开。

“休，不要紧吗？休，是我啊。振作一点！”

奥唐纳上尉无力地在座椅上悬挂着。艾梅莉中尉把上尉的氧气面罩取了下来，顿时发出了哀号。从面具和嘴里流出大量鲜血，沾湿了艾梅莉中尉的手。上尉的头一下垂了下来。

奥唐纳上尉没有呼吸。

“休……说话啊……求你了……”

布克少校用手势招呼急救队员过来。

如果零乘在雪风上，说不定就不会变成这样了——这时，少校目睹了艾梅莉中尉令人难以置信的行动。

艾梅莉中尉拔出腰间的军用自动手枪，把枪口朝向奥唐纳上尉的尸体。少校怀疑自己看错了。她想做什么？

“干什么！”

布克少校叫道。艾梅莉中尉向恋人的胸膛射入一发子弹，又扔掉枪，紧紧抱住那一动不动的身体，哭喊着：

“被法恩杀死什么的，被机器杀死什么的……不，休是我杀的，是我……变心爱上法恩的男人去死吧……”

布克少校抱住精神变得错乱的艾梅莉中尉，打算把她从尸体旁拉开。

“搞什么啊，你这飞机，休死了啊，休变成了这样——你为什么还不说话——不，不，不……”

布克少校看了一眼法恩II被血染红的仪表。警示灯全部熄灭。全系统无异常。

杀死奥唐纳上尉的，不是迦姆也不是艾梅莉中尉，而是法恩II和

雪风。可这两架飞机却对奥唐纳上尉的死毫不在意。

布克少校把艾梅莉中尉交给急救队员，打开雪风的座舱盖，爬进座舱，关闭自动操纵开关。雪风一解除与法恩II的连接，忽然像从梦中醒来一般，开始通过显示器向少校警告安全带、抗荷服的软管、氧气面罩未被正确装备等事。少校为了表示自己没有飞它的意思，操作油压系统分开关，切断了活动翼的工作油压系统。雪风解除警告，然后发出“无法飞行”的标记。在这一状态下，一旦它的时速超过六十公里，制动器就会自动启动……

将雪风滑行到在通往特种空军地下机库的升降机前，布克少校把它交付给了整備员。

深井中尉从着陆后的预警机上下来，沉默地目送着被担架抬走的奥唐纳上尉和紧紧跟在一旁的艾梅莉中尉。

“零……”

听到少校的声音，零回头看去。

“杰克，雪风的情况怎样？”

“机器是能修理的……雪风没有保护上尉，而是保护了法恩II。我的计划犯错了。不应该让雪风无人飞行。”

“不是你的责任。如果雪风没操纵法恩II，上尉就会连机体一起被迦姆干掉。结果还是一样。这就是上尉的命运。”

“可是意义不同。上尉是被机器玩弄而……”

“怎样不同？”零平静地说道，“这里是战场。在这里的死是战死。除这以外，还会有怎样的死法？”

布克少校没有答话。

0807，战技飞行结束。法恩II决定进行实战部署。

注释：

[1]菲雅利空军的主力战术战斗机。法恩（Fand）是凯尔特神话中的仙女。
——译者注

[2]重力加油是靠重力使油箱里的燃油自动流入发动机，在猛烈机动时，燃油

会中断流入。FTS可以把燃油泵入发动机，因此无论怎样机动，燃油供应都不会中断。——译者注

VII 战斗妖精

相隔甚久之后，他得到了与祖国的同胞对话的机会。

但他无法用日语说话。

由于其话语无法很好地传达给祖国的同胞，他感到焦躁，

可就算焦躁，他也无法使用祖国的语言。

他想，自己的意志是无法用日语表现的。

他忘却了祖国的语言。

自从未知的外星存在通过连接菲雅利星和地球的巨大纺锤形超空间“通道”侵入南极，从那里向地球发起第一次攻击以来，已经过去了三十三年。那条超空间“通道”是不是由外星存在迦姆制造的，我不清楚。五年前，我采访了这场战争对世界各国造成的影响，并把结果汇集成了一本书：《侵略者》，琳·杰克逊著。

迦姆先发制人地发起攻击时，我才四岁。就像刚刚发生在昨天一样，大人们——父亲和母亲在谈论这件事时的光景，直到今天还历历在目。

“好像在□□发生了□□。总统向□□派出了□□——”

那是孩子——童年时代的我——所听不懂的词句。我以不可思议的心情听着这些，想着：要是我也长成大人，就能明白他们在说什么了。在对话中，空白的、也就是我听不懂的单词不时蹦出，我至今还鲜明地记得童年时代的这种奇妙的感觉。语言是数字化的，不用说，长大之后的我不会感到对话里存在空白，可以流畅地理解其中的意思。然而，文字毕竟还是数字化的，即便我们自己没有察觉。我觉

得，如果人类以模拟数据的方式处理所有事物，应该会轻松得多。视觉可以流畅地处理图像。把车辆的速度数字化，难道是与这背道而驰的吗？并且，现在的数字化电脑也是与人类相异的存在，是与人类的本质完全不能相容的东西。语言也是如此，我们的文明本身也是如此。我们到底想做什么？制造数字化电脑？

迦姆向我投出了那些疑问。它们是外星存在，即使将它们称为邪恶的神也不为过。它们是探寻人类存在意义的钥匙。至少对我来说是这样。也正是基于这一点，我撰写了《侵略者》。

可是，很多地球人却不是这样。“地球人”？只要看看现在的国际形势就知道，这个词毫无意义。地球上的确生活着人类，但却不存在统一的“地球人”这样一个群体。真是愚蠢——我不由得这么想。可是，如果把这种想法说出来，别人就会笑话我真。

我曾经对一位科学家说过这个想法：人类也是模拟数据式的存在。我这么说了之后，他笑话了我，并对我说，这个世界、这个宇宙的本质就是数字化的。物体、原子，甚至包括时间，都可以视为分散的数值，而不是完全的模拟数据状态。但我紧追不放地问：也许微观世界可以被视为是数字化的，可人类并不存在于微观世界。他说，我不明白你想说什么。于是我就这样问道：人接近机器、特别是接近数字化电脑吗？人类在往数字化的方向前进着吗？他回答，说不定是这样，并以看什么不可思议的东西的眼神看着我。

我会变得十分在意这种事，是在采访了与迦姆在最前线战斗的菲雅利空军的战士们之后。战士们正与至今依然真相未明的外星存在迦姆战斗着——从这里，我开始产生了疑问。

特别吸引我的，是执行战斗侦察这一残酷任务——他们领受了至高无上的命令：即使同伴即将全灭，也必须视而不见，无论如何必须返航——的特种空军，别名又叫“回旋镖战队”的少校寄来的一封私人信件。他——詹姆斯·布克少校在信上倾诉了自己不知该如何是好的心情。

对迦姆来说，自己的对手不是人类，而是电脑。迦姆是把电脑当作敌人而作战的。那我们这些人类究竟算什么？迦姆根本不打算征服人类。它们想要征服的是电脑，是地球上的高等光电意识体。这听起来很蠢？你大概是不会明白的吧。你不过也是在地球上生活——说什么，迦姆只是幻象，然后把迦姆抛到脑后，沉迷于在国际竞争中互相倾轧、让人类同胞自相残杀——你不过也是在这样的地球上生活的人而已。

布克少校是正确的。姑且不论迦姆无视人类的那一部分，正如少校所指责的那样，地球人已经忘却了迦姆的威胁。

在最初的一两年里，地球也十分紧张，但当人们得知迦姆的战斗能力稍逊于地球的武器、在菲雅利星构筑包括菲雅利基地在内的六个主要基地、建立菲雅利空军之后，迦姆就不复会对地球造成威胁了。这就是所谓“好了伤疤忘了疼”。然而，“伤疤”从来没有好过。不能说，感觉不到了，威胁就会消失。我在《侵略者》中呼吁了这件事，但人们完全是把这本书当成幻想小说来读的。书倒是很畅销，我变得有名起来。但我和丈夫分手了。他在全世界飞来飞去，我们根本没有时间在一起。我们没有孩子。如果有的话——我说不定会写更加深刻的书，笔触也会变得更加感情用事吧。

布克少校的信是这样结束的：

你应该写《侵略者》的续篇，应该向全世界告知，菲雅利现在正发生着什么；可是，也许已经来不及了。也许，地球人也不会懂你的努力。他们尽是一些像看战争电影一样地享受在菲雅利的实战录像的家伙——我觉得他们活该灭亡。尽管如此……回旋镖战士们还是出击了。除了祈祷“活着回来”，我什么都做不了。你又能够做到什么呢？

他向我倾诉着对于毫无意义地失去部下这件事的恐惧、怒火、愤懑和悲伤。然后，他又问我：你可有爱着的人吗？恋人？丈夫？孩子？在回旋镖战士中，没有人有那样的人。就算地球消失了，他们大概也不会洒一滴眼泪。但他们仍然不能——不能变成机器。人类就应该是人类。越是与迦姆战斗，他们就越感觉自己接近机器。为了能够告诉自己，自己的战斗不是没有意义的，他们就必须相信，对迦姆来说，自己是和电脑一样的敌人。迦姆把人变得非人了……

在战争中，人类会暴露本性。但是，与迦姆的战斗则完全不同，布克少校说道——迦姆会消去人类的本质。迦姆是从地球之外而来的侵略者。不是人类。无论迦姆的目标是什么，人类受到的威胁都不会为此减轻半分。

我的力量十分微薄。我没有信心能够回应少校的期待。尽管如此，我想，我也必须写下续篇。战士们在菲雅利不断牺牲，这是事实。我期望，自己能够相信他们的死不是无谓的。但就算这样，地球正在做什么？菲雅利空军被禁止了食品的自给，这是为了使它不能独立。真是愚蠢。被各国送到菲雅利的，大多数都是不需要的人，以及被烙上烙印的人。就这样，还真亏FAF能维持下来。支撑着它的，大概正是电脑的优秀能力吧。

现在，我在南极海上，正在距离耸立于罗斯冰架上的“通道”空间一千公里、距离斯科特站和麦克默多站约四百公里的冰冷大洋上航行。我搭乘着一艘昵称为“提督56”^[1]的攻击型航空母舰——日本海军的航空母舰。这艘航空母舰的任务是作为联合国军的一员，监视可能会从菲雅利飞来的迦姆，同时监视菲雅利空军。监视迦姆还可以理解。可是，它对FAF也采取了临战态势。FAF同样属于联合国框架内的地球防卫军，可比起迦姆，地球甚至更加疏远FAF，简直就像把FAF看作真正的侵略者一样。

当然，地球方面平时也不会采取这种挑衅式的行动。此次派遣这艘航空母舰，是因为FAF向地球发出了如下通告：

< 为绸缪将来，我空军主力战机希露菲德之发动机及控制系统将换装为在地球大气层内亦能发挥最高水准之凤凰Mk.XI型。测试机为特种空军第五飞行战队战机，雪风。飞行员为深井零中尉，系统监控员为詹姆斯·布克少校。日期为.....>

这一通告在地球上引起了一点儿小骚动，因此马上也传进了我的耳朵。

布克少校要来地球了——。我动用在过去的采访中积累的所有情报网和人脉，得到了搭乘这艘航空母舰进行采访的许可。

南极现在正是夏天，天气经常晴朗。在舰桥上，舰长南云海军少将看着双筒望远镜。

“就要来了。”少将道，“前进。”

“前进，阁下。”副舰长复诵道。

“提督56”全速去迎接雪风。

预警机已经起飞。舰长向迎击机队发出出动命令。

雪风自菲雅利基地起飞。新型发动机凤凰Mk.XI更小、更轻了几分，马力也超过Mk.X。

“零，和你一起飞，还是第一次呢。”

“你可别晕了，老家伙。”

发动机控制系统，无异常。燃料流量，正常。燃油输送系统，无异常。

“我还没老成那样哪。现在也能作为现役飞行员飞的。”

“雪风跟你那时候的战斗机相比，已经大不一样了。”

雪风加速。方向与平时执行任务时相反，直指能够直接通往地球的超空间“通道”。在大G力之下，后座的布克少校连呼吸都困难。零，你平时就是承受这样的紧张飞行的吗——少校重新认识到了飞行员的艰苦。

“突入空间，三十秒倒数。”零道。

目标指示框显示在HUD上。耸立在菲雅利森林中的巨大灰色雾柱急速接近。HUD上的数字开始倒计时。

“要上了，杰克。飞去地球的初次体验。”

噼噼的报警音。布克少校吃了一惊。表示敌人的标记突然出现在警戒雷达的显示器上。

“是迦姆！从哪里来的？正急速接近。”

“冷静点，杰克。”

空间“通道”的雾墙在眼前满满地逼近。无法回避。HUD上的数字——1、0。突入标记出现。

雪风震动着。周遭被灰色的黑暗包围，雷达失效。雷达高度计和外部通信设备也停止了工作。雪风“位置不明”的警告标记忽明忽灭。那是与“敌人消失”的哀鸣相似的报警声。

突入超空间中心的雪风不到两秒就飞入了地球一侧。超音速。超空间雾柱转眼间被抛在后面，越来越远。雪风的发动机控制装置瞬时地根据各种传感器调查大气状况，把发动机调整到最佳状态。飞行系统、气压高度计等自动重新设定为“地球环境”模式。可零完全没有空暇来确认这些新型系统的工作。

武器控制权限——启动。FCS启动。＜机炮准备，近程高速导弹准备。＞

“迦姆在哪里，杰克？”

“正下方。”

雪风，横滚。迦姆抓住这个空当，爆发式地大G力加速，像被发射出去的导弹一样脱离雪风。零迅速发射高速导弹，二发。敌人发射拦截导弹。雪风以最大推力追击。

敌人比雪风大上一圈。脱离辅助推进器，直接逃跑。

“那家伙有目的。它到底是什么？”

“是反舰导弹吧。”少校道，“目标是‘提督56’。迦姆打算彻底割裂地球与FAF的关系。如果‘提督56’被击沉，FAF是一定会遭到非难的。零，无论如何都要击落它。”

“这会浪费燃料。会回不去的。”

“没关系，中尉，这是命令。服从我。”

“明白了，少校大人。”

燃料流量飞涨起来。

“提督56”的预警机确认雪风穿透了超空间。紧接在它之后，雷达显示器上的光点分成了两个。雪风启动了对地球用的IFF，但另一个——不明。传来了来自雪风的国际紧急通信。

“是迦姆！”通信员为他第一次见到的迦姆陷入恐慌。

“击落它！”年轻的他叫道，“我们是FAF！”

“提督56”的舰长并没有那么惊慌。下令迎击机队出动之后，他嘟哝道：“可恶的FAF，把迦姆带了过来……”

“提督56”的八架迎击机确认了迦姆，立刻进入迎击态势。可他们完全不是迦姆的对手。

仿佛是在嘲笑，迦姆完全没有躲避迎击机的攻击。仅仅是为了排除挡在目标之前的障碍，迦姆放出了八枚高速导弹。这就已经足够了。“提督56”的迎击机队在一瞬之内就全灭了。舰长无法相信这个事实。那就是迦姆吗？CIC（作战情报中心）发来迦姆正在接近的警

告。

“对核防御。对空战斗准备。左满舵。”

“左满舵，阁下。”

“提督56”开始左转。

应该出动全部迎击战机才是的——南云海军少将咬着嘴唇。可事到如今，已经来不及了。

但迎击部队的死也不是徒劳的。在迦姆击落它们的当口，雪风也在接近“提督56”。迦姆擦着海面，拉出仿佛要切开大海一样的冲击波，对准了“提督56”。

“确认目标。”布克少校道，“距离67，从前方横切。只有一次机会，别打偏了。”

“打偏了也不是雪风的责任。进入地球的迦姆，让地球的那些家伙击落就好。”

雪风从超低空一跃而起，侧向攻击。同时发射四枚高速导弹。雪风在发射导弹的同时立刻急转弯，以最大速度脱离。布克少校在急剧的机动下昏迷了一刹那。

迦姆在撞上“提督56”的三秒之前被击落了。也许是启动了自爆装置，它发出闪光，爆炸了。离它六十公里远的“提督56”经受了超音速的冲击波，但平安无事。“提督56”为了消除核污染，急忙开始用大量海水冲洗舰体。

“好像不是核导弹。真是吓出了一身冷汗。”

“杰克，燃料不够回程的。在地球，也不能叫加油机来空中加油。你想抛弃雪风吗？”

“有降落的地方。”布克少校道，“也装载着足够的燃料。”

“去‘提督56’？说什么傻话。你以为我们会被热烈欢迎吗？”

“怎么可能。但他们有义务遵守地球防卫国际法，不能拒绝FAF的要求。去接触。”

在“提督56”上，南云舰长以苦涩的心情听取了雪风补给燃料的要求。他们引来了迦姆。击落迦姆则是理所当然的，因为那是他们的任务。但自己却因此蒙受了八架战机的损失，使舰长经历蒙上了污点。

“请允许他们着舰，少将。”一旁女记者琳·杰克逊说，“只要不是很过分，您应该是有义务接受FAF的要求的。我想见一下他们——想见一下布克少校这个人。”

舰长心想，真是载上了多余的女人。有她在，就不好随便做什么了。

“给予着舰许可。”舰长命令道。

为了引导雪风——正确地说，是为了监视，两架战斗机从舰上起飞。

雪风已能从机上目睹“提督56”。后上方有两架战斗机正在接近。

“着舰引导系统和FAF用的不同。有信心吗，零？”

“我可是现役的，杰克。”

雪风开动了强大的下视雷达。“提督56”的引导电波被扰乱，舰上的雷达显示器变得雪白。也无法与监视雪风的战机通信。

“怎么这么厉害。那就是FAF的战斗机吗——简直……”

“那是在天空中飞翔的妖精，舰长。是希露菲德。超级希露芙。地球上没有能够与她抗衡的武器。迦姆就是这样强大的敌人。不是虚幻的……”

雪风以超音速掠过“提督56”上空。“提督56”的监视机根本追不上。

盘旋回来的雪风，这次低速飞过“提督56”的着舰甲板。再次盘旋，起落架——DN。襟翼——DN。拦阻钩——DN。手动着舰。

“雪风……你没有我就不能着陆……这里不是妖精空间。”

自动油门——OFF。防滑刹车——OFF。减速板——EXT。

“要着舰了。”

“提督56”上的引导员不禁对这架第一次在地球现出身姿的巨大妖精瞠目结舌。简直有战斗轰炸机那么大的怪鸟保持水平姿势，轻飘飘地着陆在航空母舰上。雪风提高发动机功率，排气。然后转为怠速。座舱盖开启。黑色的头盔遮阳板挡住了面部，二位回旋镖战士就这样在“提督56”的舰员面前现身。

那些家伙就是外星人……南云少将想。

琳·杰克逊抱着自己常用的、装有全套采访工具的挎包下了舰桥。

* * *

我看见雪风为了加油，被调度台车牵引向甲板上的加油点。六名飞机移动员紧紧地跟随着它。航空燃料员沉默地仰望雪风。这是他第一次看到与迦姆作战的FAF战斗机。FAF最强的战斗机超级希露芙。双垂尾外侧的回旋镖标志仿若死神的镰刀。内侧则绘着妖艳的有翼妖精——是的，比《彼得·潘》里的小仙女叮叮铃（Tinker Bell）还要性感，姿势也更加奇怪，以单色绘在那里。座舱之下的机身上写着小小的汉字“雪风”。我知道，这两个字据说是由布克少校亲笔所写。然后就是所属部队的代号和番号，仅此而已。最近的FAF战机并不喷涂FAF标志。至于识别，在视觉上是靠电激发光灯，其余全部通过电子系统进行。不像地球上的战机，没有国籍标识。他们不需要辨认对方是否属于盟国，希露芙的敌人是迦姆，除FAF以外，全部都是敌人。

我打算靠近雪风，但被甲板上负责安全管理的军官制止了。我请他向布克少校转达关于我的事，这也被他拒绝。我朝雪风挥手。可能是因为我穿的不是工作服，而是毛皮大衣，看起来很显眼，少校认出了我。他认得我的脸。他摘下氧气面罩、掀起遮阳板，放出雪风的登机梯，走下甲板。前座的飞行员正在操作制动器，所以我只瞥到他一眼，但他拿着空军用的自动手枪，为了保护飞机和少校的安全而紧靠着座舱。回旋镖战士能够信赖的，只有自己和爱机。如果不这样，是无法在菲雅利生存的。

“您……”布克少校手抱头盔，注视着我，“不是杰克逊女士吗？怎么会在这里？”

“很荣幸见到您。我也没想到会在这里与您会面。我正在采访，采访地球对FAF的反应。”

这个身材高大的男人向我伸出手。大而有力的手将我的手握住。

“迦姆真是强敌。附在雪风的腹部，像鱼一样紧贴着，跑到地球来了。完全没料到。——我是布克少校。”

“我知道您。读过您的信。”

“信平安送到了吗？我没想到您真的会读——这里好像没有能喝咖啡的地方啊。”

“似乎不行。好像不能让您进到军舰以内。”

“在这里，我们就是妖精。雪风也是。”

布克少校凝视着我，好像略微有点害羞。他说的是“FAF语”。这种语言以英语为基础，但形容词极少，能省略的部分全部省略，既简洁又迅速，既合理又非人。简直就像机械在说话一般。

我就像一个传授优美英语的讲法的教师，以一种缓缓朗诵诗歌的感觉，与布克少校交谈。

“迦姆被击落的过程实在是漂亮极了。‘提督56’根本没有办法抵挡。要是雪风不在的话……”

“如果雪风没来，迦姆也不会攻击‘提督56’。雪风是优秀的飞机，他也是个优秀的人。”

少校望向雪风的飞行员。

“他不能接受采访吗？”

“您问我就行。我能想到他会怎么回答。”

“这次试飞成功了吗？”

“没有发动机故障，凤凰Mk.XI的表现超出预想的性能。”

“与迦姆的战斗呢？”

“迦姆的目标不是雪风。很轻松——要是零，肯定会这么说。可我……感觉快吓死了。”

“感觉……您的用词不错，少校。”

“地球方面好像强烈反对雪风这次试飞，不过——您说，感觉？”

布克少校停住连珠炮般的谈话，惊讶地看向我。

“怎么啦？”

“真是优美……令人怀念。”少校好像终于想起母语一样，开始用正常的英语说道，“我已经五年多没回故乡啦。没意识到……FAF的词语也变化了。我完全没意识到。吓了一跳。故乡的语言竟是这样优美……的确是回到地球了啊。”

我将录音笔收进背包，对少校微笑了。

“保护着地球的，正是FAF。是你们。只要是地球人，没有谁会责难这次迦姆的事件的。”

“‘只要是地球人’啊。不过，到底谁能被称为地球人啊？”

“您的感觉好像和我一样，少校。”

“都是托你的书的福。FAF的战士们也在读你的书。”

“比任何一个地球人都热情地读吗？”

“是的。那本书最能反映现实。不愧是国际一流的记者。您现在单干了？”

“当时是新闻记者，还在追求自己的名气。我对于工资以及上司和单位对我的评价感到不满，就想做一番大事业。——您冷吗？”

“大海有大海的气味……充满了生物，这是生物的气味，是血的气味。地球的血。菲雅利也有海，不过，是更轻的、像薄荷那样的，清凉饮料那样的……靠，找不到合适的词形容——迦姆搞得我连感情也变迟钝了。”

“菲雅利的确是一个没有人类的气味，只是漂浮着战斗妖精的味道世界。”

“是的。在那里，人会也变得接近机器。我觉得那是很可怕的。”

“您刚才说，在地球上没有‘地球人’这存在，是吧。”

“是的。即使这艘航空母舰，也不是‘地球军’的军舰。在发生冲突的时候，它也是会为了杀死别的国家的人而行动的。”

“少校，我倒是觉得，虽然为数很少，但的确有真正的地球人存在。”

“在哪里？有人在倡导创立世界联邦吗？”

我摇了摇头。少校歪过脑袋。

“我认为，FAF正是由‘地球人’组成的集体。”

布克少校向我凝视了片刻，突然转过视线，看向雪风。

“要是真的这样就好了。可你不了解迦姆。的确，FAF可以说是‘地球的’，因为它想要拼死守护地球。但FAF的主力不是人类，而是以这架雪风为代表的战斗电子设备。战斗妖精吗……说不定，它们才是真正的地球人。那我们又是什么？”

“我无法找到词语回应少校的苦恼。在这个世界上、在宇宙中，人类说不定是极为异类的存在——这个想法再度在我心里浮现。少校也在信里写过，比起人类，迦姆好像更接近电脑，如果地球上不存在电脑，迦姆也许就不会攻击地球了。”

雪风的飞行员深井中尉，正向着明明是他祖国同胞的甲板地勤，用FAF语的“shit”等词句怒吼着。他飞快地发出指示，但地勤们根本听不懂。数字化的、机械语言化的FAF语，使得深井中尉更加接近他的爱机，而不是人类。为了在FAF生存下来，人必须变成机器——布克少校在信上这样写道。我在读信的时候，还以为这是修辞上的用法、是仅仅为了吸引我的注意而写下的华而不实的言辞。

但并不是那样。我亲眼见到了布克少校，亲耳听到了雪风的飞行员无法与人顺遂地交流。他似乎已经忘记了自己的母语——哪怕像现在这样，他只要使用母语，就不会有这些麻烦了。抑或是，他在害怕变回人类呢？但是，那是为什么？

“雪风是他唯一能够相信的东西。他可能难以忍受雪风挂上伤痕吧。他是在替雪风说，我想要这样。”

大海的波涛汹涌起来。要变天了。但多亏有了飞行甲板的动力稳定机构，我连些微的摇动也感觉不到。我向凝望着大海的少校问道：

“你觉得迦姆是什么？”

少校那张带着似乎是刀伤一样伤痕的脸微微地抽动了一下，不知

道，他这样回答。

“不过，”少校继续说道，“我希望它们是人类的敌人。……是不是觉得很荒唐？但如果迦姆既不是人类的敌人、也不是同伴，那FAF的人类的死亡就是毫无意义的。这才是真正的荒唐。”

“如果FAF完全无人化了，会怎样呢？”

“这是早晚的事……那时，地球的电脑说不定会向人类发起挑战。你觉得现在地球上就没有这样的倾向吗？电脑化依然在逐渐进行着。它们是有自己的意志的。我也不是说它们就一定会杀人。比如，道路的交通管制系统失控，还有这艘航母基于自己的意志行动之类的。”

雪风的加油结束了。南云舰长好像想赶紧轰走这只怪鸟，哪怕早一秒钟也好，对他来说，雪风仿佛就是死神。结果，FAF的战士连一杯咖啡的慰劳也没得到，就离开了“提督56”。

“请注意，杰克逊女士。”少校靠着雪风的座舱对我说，“请注意你周围的光电系统的活动。迦姆说不定已经控制了它们。”

雪风的座舱盖关闭了。我返回了舰桥。雪风乘上弹射器，又被抛进南极的天空。凤凰Mk.XI的尾焰闪耀着，雪风急速爬升。进入盘旋，翼端拉出白色的航迹云，仿佛切开了苍穹。雪风绕了一个大圈，加速，像在威胁“提督56”一样地以极近距离飞过舰桥。舰桥像被雷劈一样震颤。这说不定是雪风式的感谢，但南云舰长却破口大骂着目送雪风离去。雪风的机影一转眼就变得很小，从视野里消失了。重归寂静。略少于十五分钟之后，雷达显示器上也消失了雪风的标记。他们回去了。回到了妖精的空间——为了战斗。

我所目睹的，说不定是真正的妖精。即便如此，那又是何其庞大、身藏何等伟力的妖精啊。

我从包里拿出常用的采访本和笔。当我一边眺望大海、一边把布克少校的话记下来的时候，心想，要是带便携文字机^[2]来就好了。这时，我又想起少校的忠告，摇了摇头。

如果用文字机写下来，一定会变成不同的内容的。

注释：

[1]“提督56”（Admiral 56）：指山本五十六。——译者注

[2] 便携文字机（ハンディワーカム），出自神林长平的《言壶》，是一种“万能文字处理机”。——译者注

VIII 超级凤凰

迦姆并不会以人类为直接目标。

但当迦姆变更这一战略的时候，

雪风没有保护他。

雪风不是保护他或人类的武器。

那时，他清楚地知晓了这个事实。

雪风抛弃了开始燃烧的机体，

在那火焰之中，像凤凰一样浴火重生，

从他那里独立出来。

FAF战术空军-特种空军的詹姆斯-布克少校最近拼命地将迦姆的战术兵器研发情况与FAF的情况对比，试图发现迦姆的弱点。

FAF系统军团-技术开发中心为了与迦姆的战斗机器及战术对抗，倾尽全力研发了许多技术。

如果迦姆向战线上投入高机动格斗战斗机，大体在同一时期，FAF也会将小型、大推力的轻型战斗机投入实战。当迦姆开发出先进的ECM（电子对抗）时，FAF也开发出了更加先进的ECCM（反电子对抗），对此，迦姆回以ECCCM（反反电子对抗），而FAF则用大功率雷达碾压回去。那雷达的功率大到能够断绝“人类感觉不到雷达波”这种天真的想象，没有防护的生物即使在两三千米外也有危险——会像被扔进巨大的微波炉里一样。

对导弹回以高速导弹、对高速导弹则回以超高速导弹、激光炮、

重粒子炮。在胜过迦姆的武器时，FAF必须为了不被迦姆的武器胜过而思考下一步手段。同一种武器不可能永远用下去，早晚会被淘汰。而被淘汰的时间正不断缩短。

新技术越是先进，研发就要花费越多的时间。真奇怪，布克少校一边对比一边想，FAF和迦姆总是能在同一时期研发出水准大体相同的技术，根据情况的不同，可能有一方的技术能够领先数周，在这段时间中获得压倒性的胜利，但另一方予以对抗的武器总会很快出现，战争再次进入胶着状态。在仅仅数周之内就开发出体现全新战术思想的战斗机是不现实的，尽管迦姆或FAF都在很早以前计划并做出了能够彻底将对方碾压过去的东西，但这些武器投入实战时却已落伍，结果就变成了永无尽头的循环。

这简直就像是研发武器的实战测试，而菲雅利星就是测试场。布克少校叹了口气。难道说，迦姆是在配合着FAF的技术水准推出对抗手段吗？如果真是这样，FAF就彻底被那无人知晓真面目的外星存在玩弄了。

现在FAF技术开发中心里几乎没有人类。负责分析迦姆战术的超大型电脑一边把强制冷却器开到最大一边运作。以它计算出的数据为基础，具备人工智能的专用研发电脑思考着对抗手段。这其中既有人类从来没有想过、完全无法理解的东西，也有以现在的技术水准几乎不可能实现、怪异离奇的东西。例如时空转移炸弹之类的。但战术分析电脑却非常严肃认真地预测说，迦姆终归会研发出类似的东西，所以必须将对抗手段投入实战。

研发电脑将自己的主意传达给更低阶的、负责研究如何付诸实施的电脑，开发中心就以此为基础，设计新概念武器。当然，这里也离不开电脑的支持。说是支持，其实就是以电脑为主进行研发。

新型战斗机根据全新的战术思想设计。材料选择（如果有必要则研发新材料）、计算必要强度，决定翼型，搭载的武器系统也同时研发。这样制造出来的新型战斗机如果不与新战术配合则没有意义，因此不能允许飞行员随意地按自己的喜好飞行。飞行员没有考虑的必要。

抓住战斗机的特性、在能将它的特性最大限度地发挥出来的飞行方法上下功夫——这已经是过去的事了。战斗机和战术都从属于一个大系统，任何飞行员来驾驶都一样。所谓优秀的飞行员，就是能迅速与机器建立联系、不持任何疑问的人——是不考虑自己为什么战斗、不烦心怎样才能干掉对方，只相信自己的体力和机器的人。他不需要

思考，思考是由机器负责的领域。至少，在与迦姆作战的方面，战术电脑比人类处理得远远更快，而且它们的判断绝对正确。

尽管地球型电脑如此奋斗，迦姆却像嘲弄它们的努力一般，不断推出新的手段对抗。这就像布克少校所感到的，仿佛是在试验地球型电脑的性能一样。

但是，只有一个例外。迦姆大概也对它感到棘手：那就是地球防卫机构-菲雅利空军的撒手铜战斗机——希露菲德。虽然增产型（名称、身形）都大体相同，但部件和制造工艺都被重新设计、更加适合大规模生产——正在投入战斗，但希露菲德的原型机使用了昂贵的材料，机体更轻盈、更结实，机动性和可靠性也更加出色。

希露菲德原本是以一击脱离为目的而研发的大推力、大型战斗机。现在它搭载了比研发时性能更高的航电系统，翼型也有了微妙的变更，赋予它更高超的机动能力。这些原型希露菲德虽说是FAF的主力，但三个飞行师加起来的总数却只有四十九架。其中，比纯战斗机型强化了低空对抗能力、省略一部分安定翼以换来更高速度的侦察型——总共十三架，部署于特种空军，被称为“最强”的就是这十三架战机。尽管不是正式的名称，不过这十三架战机被称为“超级希露芙”。迦姆虽然击伤过它们，但从来没将它们击落。

很早以前研发的这十三架旧式战机为什么直到现在都能保持“最强”的称号，这对开发中心的电脑和人类来说也是一个谜。所有性能都超过超级希露芙的战机也被研发了好几种，现在还在准备研发更加先进的新型机。

不过，从来没有认真地研究分析过为什么超级希露芙的生存率如此之高吧，布克少校想。特种空军的希露芙——别名为“回旋镖战队”——的返航率是百分之百。

这是因为飞行员都很优秀。既然要操纵撒手铜，选拔精英飞行员是理所当然的。大家都能接受这种说法。可电脑却不准备接受——少校感觉脊背上升起一股寒气。它们一定在研发无论什么人坐上去、甚至无人操纵，都能发挥出最高性能的战机。

于是，布克少校觉得自己找到了答案，少校记下自己的想法，然后开始撰写报告书。

特种空军的希露芙之所以优秀，是因为它们搭载了某种系统，这种系统掌握了最高超的战斗经验，但它无论对迦姆还是对地球型电脑

来说，都是完全异类的存在。它可以让战机飞出即使是研发电脑在设计阶段也从未料想过的飞法，连迦姆也感到那是自己的威胁。特种空军的希露菲德是侦察型的，它不仅监视着外界，而且还监视着自身的战术、战斗、飞行过程。飞行员是怎样躲过迦姆的攻击的？做出怎样的反应才能生存下来，并且返航？飞行员领受了“必须返航”这道至高无上的命令。在这十三架希露芙的文档中，收录着它们为了在激战中存活而赌命进行的所有行动。那不是人工智能用电脑模拟出来的，而是在实战中从飞行员那里学到的。这些信息对机器来说是异类的，但对获胜来说却是有益的。

对优秀的战斗机器来说，拥有优秀的战斗直觉的人类是不可或缺的……直到某一时期为止。当教育期结束后，人类就变成了妨碍。事实上，特种空军的她们——十三架希露菲德，已经成长到即使没有人类也能完美地执行任务的境地了。已经不再需要飞行员们，毋宁说，他们会阻碍希露芙发挥能力。如果人类的直觉也能用数值加以分析，电脑就不会再将它视为异类，从而人类会变得毫无用处。

现在还没到那一步。与迦姆对抗是需要人类的——可开发中心的电脑还没注意到。反倒是迦姆说不定注意到了。要说能与那样的迦姆对抗的，全FAF也只有这十三架战斗机——回旋镖战队的十三架希露菲德。无人的、真正的超级希露芙。布克少校不禁颤抖。

布克少校为了把自己的想法传达给直属上司库里准将，开始细心地撰写报告书。传达的要点有三条：十三架希露菲德应予以完全无人化，正在由研发电脑设计的新型战斗机应安装和特种空军一样的自我监视系统和人工智能，并且，负责教育它们的是回旋镖战士。

库里准将看过布克少校的研究论文之后，命令少校提出更详细的说明，自己也开始活动，向高层报告了少校的想法。

战术空军参谋部认为，由特种空军提出的、来自布克少校的这一提案有探讨的价值，但系统军团，特别是系统军团的电脑激烈地反驳。它们对无人化这一点没有异议，但电脑认为，特种空军的回旋镖战士之所以强悍，绝不是因为有了人类的介入，因此极力反对布克少校的观点。作为证据，它们指出，战术空军的战术开发中心过去曾进行一次试验性的测试飞行，那也是根据布克少校的想法进行的：少校想把特种空军的王牌希露芙——雪风的人工智能数据移植到其他并非希露芙的机体上，以调查效果。而那结果并不是能够令人满意的。

布克少校则认为，那次失败的原因纯粹是由于测试机的中枢电脑容量不足，机体也劣于希露菲德——是出于机身强度、操作系统的稳

定性、反应速度，响应能力的差异。换句话说，雪风自己创造了一个独特的、与自机完全相称的系统，要移植它，就必须有一台在严格意义上刚刚出生、还没有装入战术软件、内存是一片空白的大容量电脑，以及一架与雪风的飞行、驾驶、火控及其余所有系统都能互换，结构也相一致的机体。总之，是雪风的完全拷贝。布克少校自身对增加这样的复制品怀有疑问：回旋镖战队的战机们之所以强大，正是因为拥有各自不同的个性。如果全军都用上从回旋镖战队拷贝出来的战机，战术就模式化了，会给迦姆可乘之机。对于这一点，技术研发电脑也无法反驳，只好主张道，这项工作就交给我们，我们能够迅速研发出各种模式的战术。

布克少校寸步不让。技术开发中心目前在开发的新机体是希露菲德的改进型——完全的无人驾驶型，但少校执着地要求安装能让人类操纵的系统。对于开发中心，不单是对电脑也是对开发人员来说，少校的这个要求无理至极，会添很多麻烦。因为如果有人类在操纵，就必须增加保护人类的系统，座舱会挤压机内电子设备的空间，导致全机超重，还要加上G力限制器，使机动性下降。布克少校说服他们的理由是：不需要永远让人类操纵，等飞行员把电脑培训完之后再无人化就好，就像特种空军所做的这样。

最终结果是，战术空军决定试验性地导入布克少校的方案，新型战斗机分为有人型和无人型两种模式制造。修改原型机的设计，完成了一架有人型的试验机。预定投入实战的数量仅限十三架，和回旋镖战士的数目相同。

受益于新技术，特种空军的战机在完全无人飞行时的可靠性得到提高，飞行员们目送自己的爱机起飞的事情逐渐多了起来。一旦确定这对特种空军的侦察任务没有影响，特种空军就会变成FAF的第一支全无人机战队。

布克少校一边推进那个计划，一边为新特种空军的创立而忙碌着。新特种空军将会利用回旋镖战士的能力，教育新的希露菲德——目前还没有命名，用开发编号FRX00称呼。把FAF的小改型、大改型、新型机体全部计算在内，它正好是第一百号机。战术空军认可了这些，因为需要搜集的情报已经逐渐超出现在的特种空军的能力了。

并且，战术空军决定，现在的特种空军将在执行最后一次作战行动后予以无人化。负责最后一次飞行的是雪风。任务内容是超低空侵入D地域，投掷情报搜集荚舱。

“这是雪风的最后一次飞行了。”

詹姆斯·布克少校在特种空军的作战简报室里对雪风的飞行员深井中尉和电子战操作员巴格迪什少尉说道。

两位回旋镖战士一如往常地面无表情，听着少校的简报。

作战行动十分简单。带着自动战术情报搜集荚舱——TAISP起飞，越过菲雅利的森林地带，把荚舱投进如砂糖之海一般的纯白沙漠。但那里是没有制空权的D地域。TAISP被投进沙漠之后，会钻入沙中，只伸出被动传感器，监察迦姆的动向。这一系统能感知到的频率十分宽广，可以通过红外线监测热信号、通过可见频率识别形状、通过气压变化捕捉声音。当迦姆不出现时，它会在沙上像蝴蝶一样伸展羽翼，通过太阳能系统补充能量。它会在那里一动不动地等待迦姆。一旦发现，就会在自身被迦姆破坏之前，发出大功率的报警电波。如果它有时间重新好好钻进沙里，甚至有可能幸存，但对FAF来说，它就是消耗品。

“提问。”深井中尉开口了，“为什么让雪风执行这项任务？让人乘坐的雪风。我有任何乘机的必要吗？”

深井中尉——布克少校的挚友——零的态度，是前所未有的冷淡。少校从他的话语中，感受到了零复杂的思绪。这是零最后一次与雪风一同飞翔了。

“因为D地域的空中情况是完全未知的。可能会发生连雪风也预料不到的事。这时就需要你的直觉了。”

他想说得尽可能开朗一些，不过，深井中尉的表情却没有变化。

“还有问题吗？没有就好。飞前简报的时间是明早0830。完毕。”

挚友离开了。布克少校明白零要去哪里——去爱机雪风所在的地方。

雪风在整備场里。零沉默地仰视爱机。

“零，必须返回。这是命令。”

在雪风的座舱下，是个人标志“雪风”二字。在那两个汉字下，少校与零站在一起，仰望雪风。

“真是架好飞机。可雪风已经不需要你了。”

“所有飞机都会变得不需要人吗？”

“电脑好像是那样想的。可是，我想还是应该保留雪风的人工智能和学习功能。对迦姆而言，人类的判断是它们无法预测的威胁，地球的机器却不明白那一点。再说，除希露芙以外，也没有战机能搭载雪风那样的中枢电脑。那些飞机的机内空间，以及能让电脑发挥学习能力的飞行能力都不足。”

“雪风能生存到现在，全是因为我只顾逃跑而已。我从来没打过真正的格斗战。”

“现在的雪风是可以的。而且会取胜。不要小瞧了它。雪风是一架远比你想象的更优秀的战机。”

“.....雪风。”

布克少校拍拍零的肩膀，要他跟过来。看零没有动，他问：“那么，你想就此放弃飞行吗？”

“什么意思？”

“给你引见一下FRX00。想不想开它随便你，零。有可以替代的飞行员。你可以回去。回地球。”

“我除了雪风以外.....”

“雪风很快就要变得不是雪风了。你的心情我明白，零。可是雪风——这架战机不是你的私人物品。既不是宠物，也不是恋人。它是FAF的战斗机。你别忘记这点。你也只不过是一介飞行员而已。不想干就别干。换了其他人，可是会欢天喜地地回地球的。”

布克少校进了电梯。零深呼吸一下，凝视一眼雪风，跟到了少校后面。

布克少校下到特种空军的第三机库层，也就是比容纳回旋镖战队战机的那一层还往下的、警戒森严的那一层。用ID卡开启机库门的开关，然后插入入库许可卡。

“也准备了你的入库证。”

门开了。在像气锁般的小房间里隔离片刻之后，通向库房的滑动门打开了。

那是一架巨大的战斗机。比雪风倒是略小一点。

“这就是……FRX00吗？有点小。没有垂尾？”

“尾翼有两组，现在第一、第二尾翼处于水平位置。看上去有点小，说不定是这个原因。实际上，它短了百分之七，轻了百分之二十。因为发动机可以做得更小了。型号是Mk.XI，和雪风换装的发动机型号一样，但在细节上却有很多不同。”

布克少校说明着。FRX的尾翼会自动选择最合适的角度。主翼通过边条与机身平滑相连。没有前缘缝翼，是简洁的切尖三角翼。翼梢可以上下转动，以防止翼端失速。在边条前部，有着像匕首一样的小巧前掠鸭翼，它在必要时可以伸出，以避免超音速飞行时的剧烈俯仰和不稳定晃动。发动机的吸气口被主翼上下隔开，看起来就像是有四个发动机。

“其实是双发。无论怎样急剧机动，也不会妨碍吸气。很难熄火和失速。”

“后退也可以吗？”

“没考虑到那一步。”

“雪风做过。”

“发动机还是停车了。”

“那应该这是由于发动机处于怠速状态。要是推力全开的话……”

“在大G力下的急刹，你死定了。——这架FRX是实战型的原型机。总之，特种空军第五飞行战队并不会解散，而是会受领这架新型战机。”

“现在的雪风会怎样？”

“成立新战队。那将是完全无人的战队。算是出人头地啦。这架FRX还是空白一片，从后天开始试验飞行。就我而言，我希望所有的FAF战机都安装这一类学习功能，像雪风一样。但小型飞机安不进去，所以需要更小型化、性能更高的电脑。可气的是，开发中心的电

脑并不认同我的这个想法。这是人类和地球电脑之间的战斗啊。零，你依然是必不可少的人类。一定要活着回来。等明天的作战结束了……”

“就要抛弃雪风吗？”

“是毕业。雪风从你那里毕业。新的学生在等你。零，不能输给机器。我们必须赢下来。必须让我们的价值被认可。无论是被机器，还是被迦姆认可。……那之后，迦姆可能会把目标转为人类本身吧。但如果变成那样，也只有接受下来。那才是值得一战的。现在的战斗对人类来说，根本毫无意义。迦姆根本没把人类当作对手。我们只是受着妖精们的战斗的牵连。”

“……FRX00吗……看起来好像的确性能很高，但不好看。”

“是你没看习惯而已。而且这家伙本来就是无人机。FRX99的威吓感更强，因为没有像这架FRX一样的座舱盖。总之，性能超过希露芙，无论在任何一项上。水平尾翼也能做到上下可动，可以当作垂尾。四个尾翼全部变成垂尾的时候，鸭翼会全部展开。在怎样的情况下各翼怎样动、哪一个机翼产生怎样的升力、各自担任怎样的分工——这些都有预先订好的模式，但如果由你来开，大概能把不同的机翼用法教给它吧。这家伙的中枢电脑和雪风可以互换，但我想，飞起来的感觉可能会相当不同。现在FRX只有这一架试作机。”

“说完了吗？”

“嗯？”

“我想回去继续检查雪风。”

“这样啊。”布克少校点点头，离开了特种空军的机库。

雪风最后一次有人飞行的早晨。

零完全没有飞完这一次就要与雪风分别的实感。这是他没有预料过的离别方式。他一直相信，直到最后，他和雪风也会并肩作战，但却即将生别，这让他有一种被背叛的感觉。

进入座舱，飞前检测。所有警示灯熄灭。

武器控制权限——检测。自动战斗系统——检测。A/G-AS（对地攻击系统）——检测。A/G-AS的各模式——自动。连续目标指示

(CDIP)、高精度诱导(HG)、直接瞄准(D)、手动(M)——自检。

确认机腹挂载的六台TAISP的安装状态。搭载器紧急射出开关指示灯——确认熄灭。

发动机——启动。喷气发动机燃油启动器——启动。发动机——转动。从右往左。

涡轮开始旋转。转速表指针跳起。油压上升。飞行压力上升。右侧——节流阀——开启。转入怠速。自动点火系统启动。燃料流量急速增加。百分之四十RPM(转速)时启动器自动关闭。左发动机启动。

出动警示灯——确认熄灭。发动机——以全动力状态检测各部分油压状况。没有异常。从怠速转出。紧急发电系统——检测。通信、数据链、导航、显示屏控制等——检测。各可动翼的工作状态——确认。激光陀螺仪、高度计、飞行电脑——检测。

脚踏刹车——开启，制动器——关断，防滑刹车——关断。

滑行。雪风滑至跑道。

节流阀开到最大，一松开脚踏刹车，雪风就开始滑行。抬前轮。机首抬起五度。离地。起落架收回。速度提升。全系统无异常。雪风达到最合适上升速度，突然抬起机首，一口气向巡航高度爬升。

在二万米高度进行超音速巡航。距离到达D地域还有二千公里。从那里还要再向前侵入将近五百公里。

在稍前一点的地方，回旋镖战队的一号机和六号机正在为雪风护航。两机都是无人的。雪风确认到这两机，通过IFF告诉零，它们是友机，就好像雪风遇到这两架无人机，在与它们对话一样。强有力的伙伴，雪风仿佛在这样说。但零听不见它的声音。沉默着飞行。后座的电子战操作员巴格迪什少尉也默不作声。没有说话的必要。

在四十分钟内飞行了一千八百公里。接受空中加油。这也是沉默无语地进行的。只有雪风的数据链和加油系统在繁忙地与空中加油机交换数据。零怀着与嫉妒相似的焦躁。雪风好像在不屑作为飞行员的零。在加油途中，零故意稍微颠簸了一下机体，于是雪风发出警告，锁定了自动姿势控制系统。

“雪风……”

“真是架好飞机，”巴格迪什少尉说，“即使被卷进湍流也能保持稳定。”

即使被卷进湍流？零皱着眉。雪风把自己的干涉当成湍流处理了。无视飞行员的意志。零又想起布克少校的话。他有把雪风当成女朋友的倾向。

“这是在说，你不会永远对我唯命是从吗？雪风，你到底是什么？”

“您在说什么吗？”

他还以为是雪风，原来是少尉的声音，零瞬间在心里被浇了一盆冷水。

“不，没什么。少尉，确认航向。”

“是。保持自动就可以。再飞大约七百五十公里，下降高度。侵入砂糖沙漠之后，前面的情况就完全未知了。只有寥寥几次侦察的情报。”

加油机离开了。雪风再次加速。

侵入D地域。与护卫机分别。雪风急速降落，几乎贴着砂糖沙漠的地表，开始超低空高速侵袭。在视野良好的座舱周围，风景变成灰色流去。

“要上了，少尉。再次检查轰炸系统。”

“是。”

没有迦姆的踪影。这里距基地仅有二千公里，却属于未知的领域。零想，人类对菲雅利星几乎完全无知，就连这里是否是迦姆的母星也不知道。当然，对迦姆更是一无所知。

而且，即使是零曾经最了解、最信赖的雪风，现在也开始让他摸不着头脑了。雪风以超音速自动飞向预定投放TAISP的地点。

零迅速地把A/G-AS的模式从“自动”切换为“连续目标指示”。

“中尉，你干什么？”

“这是最后的飞行了。让我自己来吧。”

“这可不像是中尉你啊。全交给雪风，咱们还能睡个午觉呢。”

零没有回话。反射着双重太阳那闪耀的阳光，砂糖沙漠越发地接近了。

第一个目标地点在HUD上显示出来。爬升指示。雪风像飞跳一样急速上升。HUD上显示出冲击线。一边看着，一边引导战机。发射指示。零望着没有任何地标的纯白沙漠，按下了按钮。射出一台TAISP。雪风水平飞行，向第二个目标地点飞去。只消十几秒就到达了。零射出第二台。接着是第三、第四、第五台。

“挺顺利嘛。赶紧扔完回去吧。”

“还有一台。”

雪风大大地转了个弯，进入返航路线，同时飞向第六台的投放地点。

这时，突然响起了警报声。

“怎么了？”

“中尉——是迦姆。刚才射出的TAISP-4传来的警告。是性能测试吗？雪风的被动感知系统没有反应。”

“迅速搜索敌人。”

“哇！”

雪风颤抖了。仿佛是从沙海中直接发射出来的一样，三架小型迦姆战斗机从雪风的正下方袭击过来。说不定真的是从沙海里发射的，但零现在没有确认的空闲。为了躲避迦姆，雪风大G力回转。零远远地往座舱外眺望。看不见迦姆。

“中尉，回避，左舷！”

零几乎是本能地打开Vmax开关，启动自动操纵系统。迦姆的速度太快，肉眼根本看不见。与看不见的敌人是无法战斗的。可雪风却

清楚地捕捉着敌人。雪风发射高速近程导弹。没有命中。

“敌人是小型格斗战斗机——回避，中尉！”

雪风轻盈地躲过敌人的导弹。零和少尉出现了黑视。

“全速撤退吧，中尉。深井中尉。”

“雪风——好像是想战斗到底的样子。”

零试图关闭自动操纵系统的开关，却发现无法关闭。

“你到底是什么东西……雪风！”

零想起奥唐纳上尉的结局。自己也会变成那样吗？突然，雪风张开减速板，发出警告。信号是：发生火灾，紧急逃出。

“不可能，根本没着火。”

“怎么会这样，中尉？中枢电脑故障了吗？”

座舱自动弹射。零感到弹射座椅的火箭发动机的振动，立刻拉下面罩手柄以保护脸部。瞬间，雪风把乘员朝天空抛去。

大G力加速，瞄准迦姆。无人的雪风已经不需要考虑人类的安全。在雪风的高机动和高速射击下，两架迦姆一下就被击落了。

第三架迦姆急速俯冲，像是在引诱雪风。雪风打算追击，但好像突然犹豫了一下，上升转弯，全速脱离。

从沙海中，第四架迦姆像导弹一样射出，切离辅助推进器，直扑雪风。就像是在等待着它，雪风一个横滚，英麦曼回旋。转过身来，瞄准敌人，击落。在撞上地面之前，雪风猛然拉起，去追击逃跑的第三架迦姆。

零没有目睹这场战斗。他只是听到天空之上传来雪风那单调的高速机炮的声音，以及宛如雷鸣的发动机的咆哮。降落伞使他着陆在灼热的沙漠上。着地、翻滚，切断降落伞的伞体。白色的伞体像巨大的海蜇一样被风吹开。零判断，没有将它折起的必要。迦姆对人类应该毫无兴趣。从屁股下作为缓冲垫的救生包里拿出空军手枪，收到飞行服内侧，又背上了装有应急食品和水的背包。把求生枪拿在手里，零开始寻找同伴的身影。在大约二百米的前方，纯白的沙丘在热空气中

摇荡，宛如在凝固巨浪的波峰上，巴格迪什少尉的白色降落伞伞体被风吹动着翻滚。零端好机关枪，没有拉下飞行头盔的遮阳板，在骄阳的曝晒下迈开脚步，寻找同伴。

雪风为何会抛弃自己？零大概可以想象得到。雪风大概是难以容忍辛辛苦苦才投下的TAISP完全没有使用过就被迦姆破坏掉吧。因此，它没有迅速撤离，而是选择了正面与迦姆交锋。为了胜利，难以承受大G力的人类只会拖后腿。如果我是雪风，大概也会这样做的，反正无论如何是要和雪风分开的，我应该也会毫不犹豫地拉下弹射手柄——雪风就像感受到了我的这个想法，立即实行了。

零忽然对雪风产生了前所未有的、人类式的、属于同一次元生物的亲切感。它是我自己的分身、是能够以心传心的、值得信赖的朋友……可真的如此吗？零想道，布克少校一定会说自己的这个想法很天真吧。雪风仅仅只是在排除不利于自身行动的因素而已。如果有飞行员在，雪风就可能无法随心所欲地飞行了。例如，虽然无法想象，但零有可能按下中枢电脑或自动操纵系统的自爆开关，雪风考虑到这种可能性，最后才做了这种事。布克少校一定会说：这是雪风和人类之间的战斗啊。

零觉得，那种事已经无所谓了。很热。刚一越过沙丘，就在前方发现了巴格迪什少尉的身影。零正要举起手叫他，突然听到尖锐的金属声正在接近。

龙卷风直线冲来，速度极快。那是超音速、超低空飞行的迦姆所引起的冲击波——看不到迦姆本身。刚刚看清那个犹如黑点的迦姆，它突然充斥了整个视野，掠过零和少尉之间。白色的沙子俨如墙壁一般立起，两人被吹飞出去。像轻轻的人形气球一样飞在空中的零抓住摔在沙上之前的短暂时间，扔掉求生枪，按下肩上紧急救难指向信标的按钮。背部朝下，落入沙海。紧接着，零又见到了为追击迦姆而飞得过低的雪风。雪风在零的面前开火——发射高速导弹的闪光。然后，零身下厚厚的白色沙墙崩塌了。零昏了过去。

白色沙漠的梦。零睁开眼。白色。

被擦脸的感觉。白色的毛巾。零推开那毛巾。空气冰冷。

“您醒了？”

例行公事、缺乏感情的声音对他说道。是女人。是护士。白色的脸——这是零看到那女人时的最初印象。甚至可以说是惨白的、极白

的皮肤。说不定是照明的原因。空调微弱的声音。白色的小房间。十分简朴。是医院吗？但不是菲雅利基地的空军医院。给人以小地方的小医院的印象。零感到一种漂流到南海孤岛的遇难者的心情。没有窗户，但外边难道不是原始森林，房间的天花板上还有旧式的大电扇慢慢地转动着叶片吗？当然，那些实际上是没有的，但正因为没有，才有一种不自然的感觉。记忆不是很清楚。这病房就像是在梦中一样，在某些地方奇怪地缺乏现实感。零躺在硬邦邦的床上，再次合上眼，等待身体感觉回复。靴子还好好地穿着。飞行服也穿着。飞行服的口袋到处鼓起：地图、手电筒、匕首、指向信标、便携干粮、军用手枪。这些都没被取下来，是因为自己刚刚获救吗？即使是那样，也觉得哪里很奇怪。可是，到底哪里显得异常、异常的原因是什么，零都不清楚。他太累了。

深呼吸，将氧气送进肺里。模糊的头脑逐渐清楚。零开口了。

“雪风怎么了？”

“雪风？啊，那架战机在接受整备，中尉。”

“中尉吗……巴格迪什少尉呢？”

“少尉受了重伤。很遗憾……”

“这里是哪里？是前线基地？你……”

“我是玛妮。请稍等，我去叫矢泽少校。”

名叫玛妮的护士走了出去，取而代之的是一个身穿少校制服的东方人。他的眼睛很细。

“你醒啦，中尉。”

那人说道。与玛妮相同的无机质声音。零打算直起身，被少校制止了。少校的制服确实是FAF战术空军的，但颜色和样式好像有细微的不同，“简直就像透过毛玻璃看见的一样，模模糊糊地，很不协调。”零这样说。这位名叫矢泽的少校笑了。

“你撞到头了吗，中尉。”

“大概吧。”

零没有放松紧张。飞行头盔放在床头柜上。

“这是哪里？”

“TAB-14。”

“TAB-14？怎么可能。应该被迦姆干掉了……难以置信。”

“地面上乱七八糟，但如你所见，有一部分人在地下幸存了下来。你们这些中央基地的家伙是不会明白我们的事的吧。连熨烫制服的空闲也没有。”

“唔。是吗……但不觉得有什么特别的紧张感啊。雪风平安无事吗？”

“燃料耗尽，降落到这个基地来了。”

“给我加上油。我要回去。”

“你的身体还不能飞。”

“联络菲雅利基地。”

“联络不上。通信还没恢复。他们大概认为我们被全歼了。”

“奇怪……这话很奇怪……怎么可能。我是被直升机什么的运来的吧。应该把我送到附近的战术基地才是。”

“我们没有那样的打算。我们自己能行。能整備雪风。不过，中尉。不能接触它，我们感到很为难。有巧妙的保护装置。搞不好还会自爆。”

零意识到了前胸的手枪。这少校在想什么？想从中央的支配下逃开吗？叛变？

“别碰雪风。那是我的战机。”

“明白，中尉。”

“先说明白，少校，我隶属于特种空军第五飞行战队。不服从你的命令。”

“我是少校。”

“你不是我的直属上级。以你的立场，不能对我下令。我只听从

布克少校的命令。那命令是‘必须返航’。只要布克少校没有亲自取消，这个命令就一直有效。你也应该知道吧？这是军规。”

“知道。可是在这里，你要听从我，中尉。”

“为什么？”

“因为你回不去。如果打算遵守布克少校的命令，就得首先遵从
我。中尉，告诉我雪风的电子系统的保护装置的解除方法。”

“我拒绝。”

“那么，你想永远留在这里吗？”

“你威胁我？”

“我只是让你保重身体。好好想一想，不让我们整備雪风的话，
你的身体永远也不会恢复的。中尉。”

少校丢下这句话就出去了。零感觉依然置身梦中。慢慢地直起身体，从床上坐起。然后站起来。像走在云上一样脚底发软。非现实感纠缠着他。摇晃，跪倒在地板上。玛妮进来说，您还不能起来，搀扶零回到床上。

“你们……打算干什么？我必须回去。”

对再次躺在床上的零，玛妮微笑着回答：

“当然，会让你平安回到菲雅利基地的。来，中尉，稍微休息一下吧。”

甚至没有拒绝的工夫，手臂被扎上了针头。打了个寒战，想要抖落时，玛妮已经在擦注射器了，接着又面无表情地俯视着零。玛妮说，晚安。眼皮变得沉重起来。

零沉向白色的世界。

雪风没有返航。布克少校在特种空军的司令室里难以置信地盯着宽广的战术显示屏。自从象征雪风的标记消失之后，已经过了三小时以上。

“零……到底怎样了？”

“他执行了自己的任务。”特种空军副司令官库里准将说道，“少校，雪风应该是与迦姆交战，然后被击落了。”

“派出搜索队吧。”

“没有那个必要。没有那样的工夫……少校，请提交我战队受领的FRX的试飞计划。”

“——雪风说不定降落到哪个前线基地去了。请准许让FRX执行侦察，准将。”

“FRX的实战评价测试的飞行路线由你制定。——但应该是找不到雪风的。从哪个基地也没有传来联络。”

库里准将把眼镜深处的冰冷眼眸朝布克少校一闪，就走出了司令室。

“我明明打算把新战队的一号机交给你的……零，你怎么啦？”

布克少校以沉痛的表情盯着显示器，就好像一直盯着，雪风的归航信号就会再度亮起一样。可是雪风没有返航。

零再次从白雾中浮起。身体沉重。即使醒了，感觉也还像在做梦。不协调感依然没有消失。

就像有耳朵听不见的低频声波在回响，不能集中注意力思考。犹如自己被什么透明的果冻状东西包住身体、断绝了和外界的联系一般的非现实感。自己的身体好像不是自己的。

在床上合上眼，零听到室外传来好像有谁在谈话一样的声音。那应该是声音，但听不清说的是什么。类似蜜蜂的嗡嗡声。

那说不定是妖精的声音，零糊里糊涂地想。不像人的声音……这里是哪里？TAB-14应该已经毁灭了。

张开眼，摇摇晃晃地下床，靠到白色的门上。像耳鸣一样的声音没有停止。手搭上门把手。拉门。没有打开。发现是要用推的，用力。门顺畅地开了。因为打开得过于简单，零的身体失去支撑，脚不由自主地连走两三步，走进走廊。昏暗的走廊，好像是医院。一个人没有。蜜蜂的嗡嗡声不复听闻，回归了寂静。像是动物被勒住脖子、又像是鸟在鸣叫的声音回响，白色的身影浮现，接近。是玛妮。仿佛是故意把鞋底在擦得光亮的地板上拧转的脚步声，十分刺耳。扭

腰弄姿的走法，丰满的胸部摇晃。零感到她与其说是可疑，不如说是怪异。玛妮不像女人，而像一个用腐烂的脂肪揉捏成的人偶。零产生出一种生理上的厌恶感，退回了病房。

“您必须睡觉”，玛妮说。

零坐到床上。玛妮拉起零的手臂，给他号了脉。

“您好像稍微有些紧张，中尉。”

“你应该明白我为什么紧张。说实话，这里是哪里？”

“是TAB-14的地下。”

“我想去一下地面。雪风在哪里？”

“您现在不能太兴奋。雪风正在接受整備。”

“别碰中枢文档。”

“明白的。整備的是弹射系统。会重新安上座舱盖，装好弹射座椅。”

“雪风的弹射座椅是EESS-81-03型。这里有吗？座舱盖也是希露菲德专用的。”

“正在地下工厂里成形。没有座舱盖就不能飞了。弹射座椅也在想办法解决，但是可能要多花一点时间。”

“为什么不联络菲雅利基地呢？那样最简单。”

“无法通信。中尉，雪风的COM系统能工作吗？我们怎么也不能理解雪风的系统，到处都有保护装置。”

要用雪风的通信系统？玛妮的建议的确很可疑。TAB-14的幸存者们在想些什么？零怎么也猜不出来。

“你们……是友军吗？”

“您在说什么啊，中尉？当然啦。整備结束之后，您就可以回去了。我们也不想把您永远留在这里。”

“……我口渴。有没有什么喝的？”

“明白了。我拿流食给您。”

“流食？”

“恢复身体最重要，中尉。”

玛妮拿来的流食，有着像是混合了肉汤和蔬菜汁一样的难闻气味。“请当成是药喝下去”，玛妮硬要他喝了。喝到还剩三分之一杯左右，零实在忍不住，把杯子推回给玛妮。

“我喝够了。——从刚才开始就能听见奇怪的声音，好像是蜜蜂的嗡嗡声。”

“是空调的声音吧？状况时常不太好。”

“是吗。”

玛妮笑了笑，端着杯子走出了病房。等门一关上，零就从救生衣内侧掏出了自动手枪。九毫米口径，滚轴闭锁系统，后座力很小。弹夹里有十三发子弹，弹膛里还有一发。表示装有子弹的卡笋突出在外，紧握枪把，保险就会解除。

零对玛妮和矢泽少校没有拿走手枪这一点感到有些奇怪，这是为了证明他们不是敌人吗？的确，他们不像敌人。不过，这里并没有如菲雅利基地一般的“绝对安全”的气氛。这不单是因为他不习惯这里，也不是来自理应洋溢在最前线基地的紧迫感。怎么说呢，零想，自己现在完全是逃亡者的心情：既得到保护，同时又被怀疑是不是双重间谍。他把枪带在身上。刚准备出门到走廊去，就感到一阵恶心。肠胃很不舒服。他走到走廊上，叫玛妮过来；从昏暗的走廊尽头，玛妮跑了过来。零一边想，这里难道只有玛妮一个人吗，一边跑进玛妮所告诉他的厕所。强烈的无力感。

那流食不行。零返回病房，倒在床上。开始发烧了。

他被玛妮的声音唤醒。举起手腕，看看航空手表，虽然手表显示，已经过了十个小时以上，他却完全没有时间流逝的实感。他在退烧。右臂上扎着静脉注射的点滴。

“好像是病毒性疾病，中尉。是在沙漠里感染的吧？”

“不对……不对。”

“会引起与精神分裂症相似的症状。您会见到幻觉……也许会。不过没关系，很快就会好转的。您想吃东西吗？”

听她这么一说，的确很饿。但零已经不想再吃那流食了。

“马上准备。”

玛妮说道，把一台小型手推餐车拉到床边，然后把病床上的移动桌挪到零的胸前。零支起上半身。盘子里倒进了汤，味道很好闻。零把吃便携食品的打算放到一边，接过递给他的汤匙。非常好喝。这才称得上是食物。

“这是什么？”

“是鸡汤。”

“鸡？不会吧……不是速溶汤粉吗？TAB-14养着鸡吗？食品的自给应该是被禁止的。表面理由是为了不破坏菲雅利星的生态系统，明明在打仗，还说这种话——”

“小心别洒出来，中尉。汤还有的是，喝得太快会把肚子弄坏的。”

零遵从玛妮的话，慢慢地把汤匙送进嘴里。矢泽少校走了进来，把像是电脑的机器放在床头柜上。

“怕你无聊。”矢泽少校说，“不和雪风玩玩吗，中尉？”

少校打开带来的机器，是便携式电脑。显示器发出了光亮。雪风被映在上面。那是广阔的整備场吗？周围有白雾，看不太清。

“要是想和雪风对话，就用这个吧。可以合成、送出任何波长、任何频率的信号。如果你想，就自己和雪风链接。是你的话，应该知道不触动雪风的保护系统就和它联系上的方法。”

你要监视我做这些事吗？你到底在想什么？这简直……

简直——就像迦姆一样。零刚要把话出口，就感到一阵让他全身起鸡皮疙瘩的寒意。

是迦姆。这些家伙是迦姆。没错。这些家伙，第一次在地球人面前现出身姿，迦姆……

“怎么了？”少校问，“你在害怕什么？”

“少校。”玛妮答道，“中尉的精神不稳定。是菲雅利症。好像是在沙漠感染的。请出去吧，中尉好像需要精神稳定剂。来，中尉，请躺好。”

“我——没有不正常。让我见雪风。”

“任何时候都可以，中尉。但玛妮会反对的。你现在的状态很难飞行。”

零打算从床上起来，被少校按住了。少校的力气很大。玛妮给零扎了一针。无力感在全身蔓延。

“你们是……什么人……”

“是你的朋友。”玛妮道，“一样的有机物。”

“不过，有少许的不同。”少校道，“因为一点错误。无聊的失误。”

“是因为流食才注意到的。流食是 α -氨基酸D型……中尉，鸡汤好喝吗？那汤应该合你的口味……是你能够消化的东西……”

是梦中的声音。男人和女人一边笑着，一边自称是他的朋友。真是奇怪的梦啊，零想。是在沙漠的酷暑中晕眩了吗？这次要是再醒来，肯定就没问题了。自己肯定会在原来的世界，正常的菲雅利空军医院里……

零失去了力量。

仍旧不变的房间。在少校拿来的便携式电脑的显示器里，映着雪风的身姿。座舱盖已经被安上了。

零头脑朦胧。他记得自己被注射了药物，但他觉得，自己被药效拖进睡眠之前，应该听到了什么重要的话，但完全想不起来。

零走到走廊上。走廊的一边是死路。另一边分成T形。T形的右侧是护士站，向左拐去，则是一扇看起来像是紧急出口的铁门。纹丝不动。

又是玛妮走近过来。发出令他厌恶的脚步声。

“您要上厕所吗？”

“巴格迪什少尉怎么了？”

“很遗憾，少尉他……”

“死了吗？能放我出去吗？放我离开这个医院区域。这里就是监狱。”

“请回房间吧，中尉。您的脸色很差。”

像被施加了暗示一样，零回到了病房。雪风映在显示器里。零一边凝视显示器一边着急：自己好像忘记了什么。矢泽少校为什么对雪风这么执着？如果能让COM系统启动，打开开关不就行了吗？的确，如果强行以电子手段侵入系统内部，雪风说不定会拒绝并自爆。但只要操纵开关的是人类，应该就不会有这个问题。矢泽少校无非是不知道哪个是COM系统、不知道操纵雪风的方法罢了。但是，为什么？

因为，玛妮和矢泽少校都不是人类。

零再次感到了令他膝盖发冷的不安。

他们是迦姆吗，那个迦姆？这就是外观与人类完全不同、迄今为止从未现身的迦姆的真面目？……难以置信。需要证据。他应该已经掌握了证据。……他们不是自己说了吗……是朋友。还在那之前，还在那之前。

雪风。零想，如果是雪风的情报文档的话，说不定可能掌握着证据。他向便携式电脑的键盘伸出手去。这也许是圈套。矢泽少校肯定在什么地方监视着这台电脑和雪风的链接状态。明知如此，零还是想先摆脱这份不安。

他用那台电脑进行了各种尝试。将紧急战术线路的频率编成脉冲编码，送出。与雪风接触了。

<搜寻迦姆>

立即传来了回信。是雪风的回信。告知敌人就在至近距离的紧急发信音。有这就足够了。零迅速关上电脑。

这里是迦姆的基地，不会有错。可为什么人类会在迦姆的基地里？玛妮和矢泽少校怎么看也不像迦姆。

“怎么关上啦？”是玛妮的声音，“中尉，您累了吗？”

“完全不累……”

“您刮刮胡子如何？看一看镜子吧，您累得很厉害了……”

镜子。玛妮的话让零记起了原已忘记的事情。镜子，镜像反转，D型…… α -氨基酸。是L型的旋光异构体……零清楚地想起，玛妮的确是那样说的。他凝视着玛妮。这个女人的身体恐怕不是由基于L型氨基酸的蛋白质，而是由D型的缩氨酸构成的，是在分子层面上镜像反转的、非人的怪物……真的是这样吗？

玛妮接近了。她的手里拿着注射器。

“来，中尉，请稍微休息一下。”

而且，大概是不会再度醒来的休息。玛妮不是人。但是该怎样确认呢？难道要用旋光计检查玛妮的身体的——细胞的——分子吗？

“中尉，你得了菲雅利症。这一针能让你的焦虑减轻。你现在处于幻觉状态，中尉。请忍一下。”

“我……没有不正常。”

玛妮一边微笑，一边抓住零的手臂。零感到一种诱惑，让他把自己的全部交给玛妮——没错，就像她说的，这不安只是自己的幻觉……

雪风的报警声重新回荡在零的脑海里。在针头扎上手臂之前，零一把打掉玛妮的手。

“你——干什么！”

零撕裂了玛妮身上白衣的前襟。看起来很有分量的乳房弹了出来。零咬住它，撕下一块。玛妮发出了惨叫。

零吐出玛妮乳房的肉块，把玛妮撞出很远。零用手背擦了擦嘴：没有血的味道。味道和玛妮拿来的流食一模一样。不是蛋白质。

“可恶的迦姆！”

零抽出自动手枪，朝倒在地板上的玛妮射击。一枪。玛妮的身体

弹起，然后就不动了。

必须去雪风那里——他走到走廊里。

嘴里还留着不是鲜血的鲜血的味道。既甜又苦的味道。那鸡汤却很好喝——零一边跑，一边猜到了鸡汤的原料，顿时感到想吐。那原料大概是……巴格迪什少尉……

刚一转过T形走廊的弯，零就和矢泽少校撞了个正着。他迅速抬手，手枪却被打掉。少校抓住零的手臂，一个过肩摔。零的肩膀重重地摔到地面。少校的力气很大。零用半空中的双脚缠住少校的后脑勺，用力把他扭倒。就地一滚，伸手去抓自动手枪。少校紧紧拽住零双脚的脚踝。零抓到了手枪。急速转身，但身体却飞了起来，像锤子一样被少校在空中抡着。他腹肌用力、将身体蜷起，然后撞上了墙壁。背部被狠狠撞了一下，难以呼吸。他用颠倒的视线看到飞跃过来的少校，头滑到地板上。在这之前，零扣动了自动手枪的扳机。两枪。枪声响彻走廊。直径九毫米、重205格令的子弹打进了少校的头。零蹲在地上，揉着脖颈，摇了摇头。

刚一站起，就是一阵眩晕。矢泽少校的头被打穿，身体呈“大”字横倒着。少校头部的后半部分飞散到走廊的墙壁和天花板上，变成红色的色斑。但却没有血腥味。

一边用左手抚摸胸口，零向铁门上的锁开枪。踹门，门开了。是楼梯。他向上跑去。在上方，能看到方形的出口在发光。零一直往上跑，最后来到了外边。

异样的景色。这里好像不是菲雅利星。像蓝色冰面一样的平面延伸着。天上笼罩着又低又厚、仿佛触手可及的云朵。那像透明塑料一样的地面就是跑道吗？零站在森林的出口处。那森林都是有金属光泽的绿色树木。身后是他刚出来的、通往地下的入口。然后他看到，在昏暗的森林深处，有一个池塘，池塘的水面正发出黄色的荧光，俨如被煮沸一样汹涌翻腾。

零把目光转向跑道，寻找雪风。雪风就在平面上，离他有四五百米远。零出了森林，在没有任何掩蔽物的跑道上奔跑。

接近雪风时，发现了两个人。是飞行员吗？想夺取雪风吗？迦姆。

零喘息着叫住那两个人。其中一个人回过头来。一看到他的脸，

零举起手枪的手顿时放松了力量。是巴格迪什少尉。

“少尉……”

自己果然得了精神分裂症吗？零怀疑着自己的精神状况。这异常的景象是幻觉吗？

零前进五六步，看到了站在少尉身旁的另一个人的脸，顿时感觉几乎窒息——那人正是零。深井中尉。

“迦姆！”

开枪。冒牌的零倒下。零感到右腹部宛如鞭打一般的冲击。他看到巴格迪什少尉拿着手枪。零回射。少尉像被狠狠撞到一样，一屁股坐到地上，在零的手枪连射中丧命。飘散出猛烈的血腥味。零按住侧腹。是被冒牌的巴格迪什少尉射中的伤口。出血严重。

“迦姆……吗。”

靠近二人的尸体，俯视。不是迦姆，零想。是迦姆造出的人造人。到目前为止一直无视人类的迦姆，终于第一次推出了针对人类的战略。可以说，这是迦姆的兵器，是对人类用的有机兵器。就像人类制造了雪风一样，迦姆开始制造人类。迦姆肯定很难感知到人类的存在。为了以人类为对手，就必须造出具有与人类同等感觉的武器。

恰好，人类也正试图让电脑分析迦姆。那么，迦姆是机械生物吗？

这样说来，这场战争就变成了迦姆对战被人类所造的机器，以及人类对战被迦姆所造的人类。真是蠢透了，零想。迦姆和人类明明是相互交错的存在，可却不得不与对方造出的武器战斗。迦姆说不定比人类还要焦躁——为什么像雪风那样的机器，看起来应该是我们的伙伴，结果却来攻击我们了呢？

零靠近雪风，踏上伸出的登机梯，进入座舱。弹射座椅已经妥善地安装好了。侧腹的伤口还在不停出血，他狠狠地用左手按住伤口，启动了发动机。从座舱看向外边，零发现有黄色的什么东西正在向雪风靠近，好像是从那个池塘里溢出来的，等靠近了就能看清，是人群。还没有头发、眼睛和嘴，是尚未完成的武器。在人群之上，盘旋着像大群蜜蜂似的黑色东西。

那就是——迦姆吗？零打开雪风的反电子战装置。雪风的发动机

咆哮着。制动器松开。座舱关闭。

“回家吧……雪风。”

复制人贴上了雪风的机体。转为军用推力。机尾的复制人被吹飞了。雪风起飞。变速器提升。FCS开启，武器控制权限开启。急速上升，转弯。零的脸变得煞白。出血不停。雪风向黑黝黝的蜂群发射了最后一发高速导弹。导弹突入蜂群，爆炸。强光暂时夺走了零的视力。

睁开眼睛的时候，雪风已经在已知空间飞翔了。贴着菲雅利的森林，低速飞行。零仰望蔚蓝的天空。伤口剧烈疼痛，但心情却很平静。回来了，零想。

但威胁并没有消失。开始上升加速的雪风的索敌雷达，立即捕捉到了背后上方的三架敌机。因为在超低空飞行，速度并不高，雪风根本没有回避的余地。

遭到机炮攻击。雪风的右垂直尾翼飞散。右发动机起火。自动灭火。又是一击。这次，左侧主翼的三分之一疾飞而去了。

零关闭自动操纵系统。自己手动操纵雪风。然而无法操纵。雪风缓慢地回旋之后，冲进了菲雅利的森林。

柔软的森林吸收了冲击，零在一刹那间昏了过去，但很快明白，自己奇迹般地活了下来。雪风迫降在菲雅利密集的森林顶部，这森林足有数十米厚，顶部像是海绵的地面。迦姆没有离开。但停止了攻击。

“想把雪风……彻底解析一遍吗？”

零按下雪风的自爆按钮。没有反应。零想起，若要自爆，后座的按钮也必须按下。

零试着被血染红的手解开座椅的背带，然后放弃了。胳膊无法灵活地活动，而且好像也没有自爆的必要了。

雪风的后部猛烈地喷出火焰。这迟早会引燃油箱、把雪风炸成碎片。

零合上了双眼。弹射手柄好像也拉不动。零甚至根本没考虑过试一下。

是和想象中一样的结束，这样就好。零想。总是觉得，这样的時候早晚會來的……與雪風一起迎來結束。

噼噼的報警聲響起，零微微睜開眼睛。他覺得，雪風好像要向自己告別。他用模糊的目光看向複合顯示器，看不太清。他勉強伸出手臂，調整亮度。

信號顯示，有友機正在接近。顯示屏上是戰術空軍的希露芙，只有一架，正朝這裡飛來。

“FRX……嗎，太晚啦，太晚啦。”

座艙蓋被背後的火焰照得通紅。算了，零想。和雪風一起去死吧，這也是我希望的。雪風沒有背叛自己。

——但雪風的行動卻極為異常。那行動是零從未想象過的、也是他從未經歷過的。零睜開眼睛。

<LINK-FRX00-05003>，顯示器上排列出這些文字。<TRANSCCIF>

“……什麼？”

雪風這樣說道：

<將我的中樞機能轉移至特種空軍第五飛行戰隊的新三號機FRX00>

不要啊，零大喊。但出不了聲。

雪風打算……丟棄這架機體。打算將我棄而不顧。

在顯示屏上，發光的數字陣列開始高速流動。雪風中樞文檔內的信息被傳輸過去。零甚至無法阻止。他感到周圍漸漸暗了下來。

這裡是哪裡？什麼也聽不見、什麼也看不見……只有在空中飛翔的感覺。是妖精飛舞的天空。

——妖精空間。

傳輸結束的信號出現。零已經看不見了。緊接着這個信號，雪風把零的身體——在傳輸途中遇到必須自爆的情況時所需要的人類助力

——自动弹射出去。零的身体飞速离开雪风，而零已经完全感觉不到了。

詹姆斯·布克少校乘在FRX00的05003号机的后座上。这是为了监控新机种的电子装备。

布克少校确认三架敌机之后，紧接着就发现了FRX的中枢电脑的异常。这台中枢电脑的学习功能部分还是几乎一片空白，现在却开始失控了。

“怎么啦——这是？”

并不是失控。从不知道哪里的地方，大量的数据正被传输过来。是迦姆的新战术吗——刚刚这么怀疑了不久，FRX00突然开始大G力加速。

“怎么了？发生了什么事？”飞行员叫道，“无法操纵。少校，FRX00应该不是无人机啊。”

“被迦姆控制了？——关闭飞控。”

“无法关闭。”

“能弹射吗？”

“不行。少校，速度太快了。”

在遥远的远方、眼下蔓延开来的森林中的一点，布克少校发现有黑烟升起。

“……难道说，是雪风吗？快去那里，快点！”

“它不听我的话啊，少校。FRX00难道有缺陷吗？输入的这些消息是什么啊！”

FRX00向三架迦姆急速接近，超过企图全速逃跑的迦姆们，大G力急转。FRX00上的布克少校和飞行员被这个机动甩得昏了过去。

FRX00绕到三架迦姆的侧面，计算出与迦姆的路线直接交叉的攻击线，并且实行了。它以超音速与三架迦姆直接相交，又瞬间离开。侧向攻击。

在那一瞬间，三架迦姆一齐爆炸。这是受到了FRX00的高速射击。

然后，FRX00向菲雅利的森林降下。

把雪风捕捉进瞄准器里，FRX00短暂地射击。雪风容纳中枢电脑的躯体被射中，永远地沉默了。喷射燃料被引燃，在躯体中央，橙色的火球膨胀开来。被炸断的主翼和金属碎片在空中飞舞，反射着菲雅利极近黄昏的夕阳。

FRX00捕捉到逃出雪风的乘员发出的求救信号，并将其传给附近的前线基地TAB-15。但它没有回应TAB-15派出的救援队询问遇难者状况的请求，仿佛对人类的死活完全没有兴趣。

FRX00把航线转向菲雅利基地。完全是自动飞行。这架新型战斗机与战术空军-特种空军司令部建立了链接，告知道：

<雪风通知预定到达时间：21:46。完毕。>

获得全新机体的雪风向菲雅利基地告知了预定的返航时间，然后以超音速飞翔。无人驾驶。昏过去的布克少校和飞行员都没有看到这条告知。

无论是逐渐下沉的夕阳、夜色降临的菲雅利的天空，还是森林，他们都没有看到。当然，也没有看到妖精。

雪风返回菲雅利基地，宣告任务结束。六台TAISP全部成功投放至目标地点。任务完成率——百分之百。

菲雅利空军承认了雪风的这个数字。至少，人类以外的战斗机器们承认了。并且，迦姆大概肯定也承认了。

雪风滑行到特种空军区，被牵引进升降机。战斗妖精——雪风消失在自己的巢穴中，准备着明天的战斗。

短暂的寂静笼罩了菲雅利。

雪风机体说明

机体序列号：79113

隶属部队编号：SAF-V-05003

机种_T开发编号：FRX47

└制式名称：FFR31- (MR) [\[1\]](#)

└昵称：希露菲德/超级希露芙

配属：菲雅利空军-战术空军军团-菲雅利战术

战斗航空联队-特种空军-第五飞行中队

代号：雪风

1.机体概述

* 战术电子侦察是超级希露芙的主要作战任务。为了同时满足超音速巡航和高机动性这两项要求，超级希露芙装有两台大推力的凤凰 Mk.X (FNX-5010-J) 发动机。

* 机翼为固定后掠切尖三角翼[\[2\]](#)，但翼剖面可由飞控电脑根据飞行状态随时调整到最佳形状。机腹装有腹鳍，不过由于强调高速性能，腹鳍的形状与格斗战专用的希露菲德有所差异。双垂尾之间设有减速板，其开启幅度受到CAS (修正表速)、高度、飞行姿态等条件的限制。在空中格斗模式和自动机动模式下，减速板的开启幅度由飞控电脑自动控制，但在手动模式下使用减速板会导致剧烈的姿态变化。

* 座舱布局为串列式，前座为飞行员席，后座为电子作战员 (飞

行事务员)席。座席为可躺式,在大G力机动时可减轻乘员的负担。前座正面设有HUD(平视显示器),下部是多用途显示器、飞行计量仪表、BIT(自检)系统的显示器等。右侧是侧操纵杆,左侧是节流阀控制杆。操纵杆上设有战斗模式选择按钮、机炮控制按钮、导弹发射按钮、G力限制按钮、侧向/俯仰控制按钮等,飞行员可以手不离杆地进行各项操作。同样,在节流阀控制杆上也设有锁定选择按钮、雷达模式选择按钮、武器选择按钮等。后座没有操作装置,设有ECM控制台、ECM显示屏、电子化数据收集控制台、IFF面板、通信暨导航面板等。

* 进气口和排气口均为二维可变式。依靠进气口控制器和喷嘴控制器,可自动改变横截面。排气喷嘴不仅能改变排气口面积,也能起到舵的作用,提升机动能力。在按下“空中格斗”按钮后,战机可转换为高机动模式。

2.机体系统

* 希露菲德的机体属静不稳定型。飞行员的意志从操纵杆输入,然后被传达到飞控电脑、中枢电脑、直接控制单元三组系统中。通常是由飞控电脑将从操纵杆输入的信息、各种飞行传感器、姿态传感器等飞行数据进行综合,控制方向舵、襟副翼等机构的油压促动器。在飞控电脑无法使用的时候,则是由中枢电脑和直接控制单元通过装设在各动翼内的直接控制配件进行控制。直接控制配件可以独立于飞控电脑及中枢电脑运作,能让操纵杆直接控制各动翼,因此在中枢电脑万一宕机的情况下也可飞行。在这种情况下,无法执行自动着陆、战术导航、超音速轰炸等高级飞行控制,但依然可以通过惯性导航、机体姿态传感器等预留接口自动维持高度和航线。

* 发动机是拥有双路式涡轮喷气及后燃器的FNX5010-J。该发动机后改为FNX-5011-B(凤凰Mk.XI)。FRX99装备FNX-5011-C,FRX00装备FNX-5011-D。5011系列(Mk.XI)的发动机除普通燃料之外,还可使用氢燃料。使用氢燃料时,发动机作为半冲压喷气发动机工作。冲压喷气模式可通过将节流阀放到比MAX位置更前的MR位置而启动,但无法在速度M2.0以下、菲雅利高度一万八千米以下启动。节流阀操纵杆可在MAX和MR之间连续活动,虽然没有制动装置,无论怎样调整操纵杆的摩擦力,进入MR位置总是需要6.8kg以上的力量。只要选择MR模式,燃料系统、进气口形状、发动机工作模式都会自动随之切换。理论上,MR模式在开启后燃器时可增加160%的推力,不过这个数值会随速度及高度改变。

* 在油箱内的燃料低于一定量以下时,后燃器停止阀会自动关

闭，后燃器无法使用。虽然打开Vmax开关可以解决这个问题，但使用后燃器时的燃料消耗率甚大，因而会有燃料耗尽的危险。Vmax开关在将发动机系统的安全限制开关全部解除的同时，也会关闭G力限制，因此只有在紧急时刻才可使用。在启动自动操纵系统的时候，Vmax开关有时会自动开启，这一决定是由中枢电脑做出的。在这种情况下，Vmax开关将无法手动关闭，只有当中枢电脑确认度过紧急状况后，才会自动恢复。

* 发动机的控制采取综合控制方式，根据飞控电脑、各种传感器、中枢电脑等传来的信息，由发动机电控装置执行控制。5011系列（Mk.XI）的发动机的电控装置装有不仅在菲雅利的大气条件下，在地球的大气条件下也能实现最大发动机功率的程序，菲雅利/地球模式的切换由飞控电脑自动进行。

3.火控系统

* 希露菲德的火控系统由FC（火控）雷达、IR（红外线）接收器、被动空域雷达、被动大范围搜索雷达、火控电脑、导航电脑等组成，它们由战术电脑综合控制，同时又可得到中枢电脑的支援。

* 火控电脑可自动选择FC雷达（脉冲多普勒式）的各种动作模式，并可迅速完成目标探测、目标追踪、目标距离测定、攻击线算定、选择武器、导弹发射时机、所需导弹数量、对主动导弹的引导等行动。

* FC雷达拥有远距离搜索 - 探测、远距离测定、单目标追踪、多目标追踪、中近距离搜索 - 探测、对地、中近距离单目标追踪、由飞行员手动在雷达上锁定目标、迅速锁定目标等多种模式。

* 超级希露芙装备有二十毫米加特林机炮。初速甚高的强力实包弹和高速火控装置使其具备在超音速条件下射击的能力。

* 希露菲德可装备空对空导弹、空对地导弹、灵巧炸弹等武器。主要使用的空对空导弹为AAMIII、V、VII型，各自对应近、中、远距离的射程。这些导弹皆可被动、主动或在母机引导下追踪目标，导弹内藏的智能芯片会自动选择追踪模式，在最合适的时机引爆。后来，提升了导弹速度的HAM型也投入了实战。

4.其他

* 为遂行任务，超级希露芙载有各种战术数据搜集吊舱，其中最

有代表性的是TARP（战术航空侦察吊舱）。TARP具备电子信息搜集、摄影等能力，但没有智能芯片。中枢电脑会分析TARP搜集的数据，将其中特别重要的部分收录在母机的数据档案中。

* 超级希露芙拥有超高的无线数据链性能，中枢电脑可通过战术数据频道，直接与基地的战术管制电脑连接。

* 发动机的性能、各航电系统的具体参数、机体的尺寸等资料并未向地球公开。以下为推测性能（地球标准重力下的数值）。

* FNX-5011-B

净重：1.1吨

军用推力：9.8吨

最大后燃推力：14.5吨

MR模式推力：22.5吨

* FFR31-MR

全长：19.8米

全宽：13.5米

全高：6.2米

空重：11.8吨

执行电子侦察任务时的标准起飞重量：24.5吨

最大起飞重量：38.0吨

（摘自《侵略者》附录“FAF主力战斗机”，琳·杰克逊著）

注释：

[1]FFR31-MR的数据与动画版的设定有巨大差异，完全是两架不同的飞机。小说版的FFR31-MR明显是以F-15DJ为蓝本，而动画版将之全部推翻重做，变成了一架极具科幻感的飞机，不过仍尽可能保留了本章描述的机体特征。——译者注

[2]即现实中F-15的翼型。——译者注

献给雪风〈改〉

神林长平

本书是《战斗妖精·雪风》的新版。受惠于改版这一幸福的机会，我得以彻底地修正旧版，但就结果来说，几乎没什么改变。只是重新调整旧版的遣词用句、修改极少的一部分而已，完全没有改动文章本身。

旧版的第一次付梓是在1984年2月，这是历经将近二十年之后的修订版。我切实地感到，现在与当时之间有着很大的距离。当我重读旧版的时候，能够感到，虽然这的确是自己写的，但我却想要更加详细地了解没有在故事表面体现出来的背景。总之，和写作本书的当时相比，现在我感兴趣的点已经不同了。如果我完全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根本性的修改，本书可能会变成与旧版的调子完全不同的另一部作品吧。如果硬要去做，感觉就像把这本书交给完全不同的另一位作者修改一样。

当出版本书的时候，我想保留自己写作旧版的一系列作品时的兴趣对象、对世界的感觉、感性，以及表现自身精神的方向性的东西——换句话说，就是想保留当时的时代性。我相信，无论是对喜爱旧版的爱好者来说，还是对刚开始读新版的读者来说，这都有着重大的意义。与出版旧版的当时相比，现在的世界究竟在哪里改变了，又在哪儿没有改变，我对此进行了深深的思考。虽然可以根据这些思考，对本书进行添加和修改，但这样一来，读者对这两个版本的读后感一定会有产生微妙的差异，所以我没有这样做。

我现在所感兴趣的，不是改写前作，而是续写新作。回想起来，续作《Good Luck 战斗妖精·雪风》就是这样被创作出来的。本书的标题加上了〈改〉字，予以改动的地方，也包括了能使本书与新作呼应起来的微小调整。虽然实际上能否写出来还是另一回事，但我也着眼

于将来还可能出现的续篇，考虑到了保持整个作品的整体性。同时，我能做到这些，全是托诸位雪风迷的福——我怀着谢意，为诸位奉上这本新版的〈改〉。

2002年3月 于松本

人类性/非人类性

幻想作品评论家 石堂蓝

在《战斗妖精·雪风》这部作品中，频繁地使用了充满人情味、“人类性”的言辞，以及与此相反的，非人类、“机器性”的言辞。毫无疑问，这部作品的主题之一，正是“人类性是什么”这个问题。作为这个问题的一种表现，充满谜团的外星侵略者迦姆被描写成了与人类相异、人类无法与之沟通，甚至完全无法理解的东西。也就是说，作者想通过迦姆这一非人的存在，反过来烘托出充满“人类性”的存在。如果不能对话是“非人类性”的标志，那么能够对话自然就是“人类性”的标志了。

此外，作品也频繁地强调着以收集情报为任务的特种空军的战士们的非人类性。主人公深井零隶属于特种空军，作者通过他，反复质问：“所谓的‘像人类’，究竟是什么意思？”但是，我们能说零自己被描绘成了一个非人类的存在吗？他的确被赋予了孤独和冷酷的印象，但我不认为他的冷酷达到了非人的程度。单单只是他异常信赖自己的爱机雪风这一件事，就不会给人以非人的印象了。无论如何，包括零这个角色在内，我想在此探讨一下这部完全围绕“像人类”这个主题创作的作品。

在本书一开始，就放上了由琳·杰克逊在五年前撰写的、关于迦姆战争的报告文学《侵略者》的一节。让客观（尽管这客观只是错觉）的著作叙述现在的情况，无疑是一种容易使读者产生真实感的手法，琳·杰克逊这样描写特种空军的战士们：

特种空军的战士们……是从脱离一般常识中的人类性的标准、具备“特种”个性的人中挑选出来的。比起人类，他们更信赖电脑的判

断，能够完美地操纵爱机。他们就像……“有机的”战斗电脑一般，会无情地履行使命。他们的人格，则是“出了某种差错而变成了人类的机器”。

琳·杰克逊所谓的“常识中的人类性”是什么？从字面意思上来说，人类性是人类本来就具有的性质，杰克逊在“人性”“人情味”“像人”等意义上使用着这个词。一般情况下，它最重要的因素应该是“情感丰富、充满慈爱”。“人类性”的反义词“非人类的”“反人类的”等词语，虽然有时也会包含着残忍、嗜虐等微妙的差别，但主要还是用来表示缺乏感情和同情心的情况。

有一种说法称，人类之所以是人类，正是因为人类有同理心。这是一种类推能力——“我有这样的意识和感情，所以别人应该也有同样的东西”。据说，正是同理心这种能力，在大脑发达的进化过程中起到了绝大的作用。当他人悲哀时，靠自身的经验类推，就能以人悲为己悲——这样说来，富有这种同情心，恰是人类的本性，同时，富有同情心的人也的确可以被称为“像人”。

然而，作为分隔人类与其他动物之一大要素的理性，却与“人类性”几乎没有关系——我对此很感兴趣。不但如此，拜理性所赐的“思考事物的合理性”这一点，还经常被当作是“非人类的”而遭到否定。毫无感情、只会思考合理性的机器智能被视作“非人类的”，这也不是没有道理的吧？

在《战斗妖精·雪风》中，也有一些将缺乏同理心描写为“非人类”的情况。首先，就是将能够泰然自若地执行“就算对友军见死不救，也要带回情报”这项任务（特种空军的任务）的事斥为“简直不能被视为人”。而且这一段就被放在第一章“妖精飞舞的天空”的开头部分。不久之后，读者就会发现，被这样斥责的，正是主人公深井零。

零会用不带感情的声音传达友军被击落的情况，还会毫不犹豫地把自己外表看起来像友军，但其实却是来历不明的可疑战斗机判断为敌人，加以攻击。本书最初的几页就是这么描绘他的。在后面的几页里，治疗他的军医称他就像“战斗机器人”一样。就这样，零首先被彰显成了一个“非人类”的角色。

但是，在同一章“妖精飞舞的天空”中，零却表现出了与“战斗机器人”相去甚远的模样。在明确点出“信赖着他”的唯一一位朋友布克少校面前，他发着对上司库里准将的牢骚，开着关于女人的无聊玩笑。又在真相不明的敌人迦姆面前感到自己的无力，从而愤怒、叹息、不安，说着“我在做什么？为什么在这里……”。归根结底，在“妖精飞舞

的天空”的开头也有这样的引言：他曾热爱一切，但却遭到背叛，因此憎恨一切，现在他的心灵支柱只有战斗机。读者应该能够很容易地判断出，既然他懂得爱憎，就必然不是一个“非人类”的角色。在零身上，琳·杰克逊的论断“出了某种差错而变成了人类的机器”显然是不准确的。

零只对雪风抱有热爱这件事，也不能证明他是一个机器式的人类。不要说对同种或不同种的生物，就连对无机物也能移入自己的情感，这恰恰是只有人类才拥有的特殊性质。机器是不会有“恋机器癖”的。无论是对“只有雪风不会背叛自己”这种“不合理的”信念的依赖，还是说着“自己除了雪风什么都没有”，对“雪风从自己这里独立出来”的极端恐惧，无不否定了零的非人类性，并且说明，将他称为“非人类的”“机器式的”那种评价是极其片面的。一边让外人说他是无情的、非人类的，一边又把零这个人类描写成和这些评价完全相反的形象，这正是本作经常使用的模式之一。并且，正如本文开头所说的那样，这样描写着零的作者，也一直在询问“人类性是什么”这个问题。

那么，来看一下布克少校直接说到“人类性是什么”的第五章“菲雅利之冬”吧。对于被欺凌而受伤的天田少尉，布克少校这样评价道：“他有着容易受伤的灵魂，具有回旋镖战士所欠缺的、丰富的人类性，是‘像人的人’。这很正常，人不可能独自生存，如果被朋友们疏远，就根本活不下去。和零不同。和‘非人’的零不同。……”

这里也说到，所谓“具有人类性”，其中也包含着“珍惜与他人的交往”这一面。在“非人类的”这种评价背后，也包含着“自私自利”的意思。如果把慈爱算作“humanity”之一，这的确是理所当然的。可是，另一方面，自利也是人类的本质（甚至可以说，是生命的本质之一）。究竟应该怎样接受这互相矛盾的事实呢？我实实在在地感到，《战斗妖精·雪风》的确通过各种各样的场面，刻画着“人类的本质”和“人性”之间的裂隙。

特种空军的战士们的口头禅是“跟我无关”。库里准将组织起来的这支部队充满了被认为是性格自私、社会性与协调性低下的人，当然，聚集在这里的人都是“社交性低下的人种”，缺乏对他人的同情心，是“不觉得残酷是残酷的残酷人类”。他们全是个人主义者，具有能够出色地忍耐孤独的坚强精神。他们的思考是以自身为中心，极其合理地构建起来的，所以他们在战场上的生还率很高，被称为精英。这些特质是“非人类”的吗？布克少校似乎是这样认为的。但是，他同时也理解，这是由于特种空军赋予他们的任务过于残酷的缘故。他自己也曾体验过：在身为特种空军的战士时，完全无法拥有“人类性”。

《战斗妖精·雪风》终究是一本描写人类与真相不明的侵略者之间的仿佛永无尽头之战的战争小说。如果脱离战场——而且是只有空战的特殊战场，战机的速度快到根本看不见敌人的样子——这个极端状况讨论，是无法质问“人类性”的。我认为作者从未忘记这一点。

然而，“即便如此，就应该放弃自己的人类性吗？”——布克少校这样问道。这只能是一个无法得到期望的答案、不断兜圈子的问题。极端地说，这是在逼问“人类性或者死，二选一”。为了从这个问题中逃脱，布克少校选择了尽力帮助天田少尉，从而让自己往人类性的方向尽可能靠拢一点点。布克少校有着“自己也还是非人类群体中的一员”这种自觉，他的行为，正是为了补偿自己那位不得不上战场的挚友——零。

可以说，布克少校是《战斗妖精·雪风》的准主角。他在这场脱离常规的战争中，被人类赌上性命战斗这件事的不合理性深深地刺伤，感到与迦姆的战争不仅不会“使人类暴露本性”，甚至还会“消去人类的本质”。换句话说，他害怕人类为了战胜迦姆，必须使自己变得像机器一样。作为一种“必要之恶”，人类也许正在变得非人起来。少校正是最能意识到特种空军的战士们的“非人类性”的人，他曾半开玩笑式地这样形容：“被煽动时面无表情、被贬低时漠不关心、被人流泪哀求时冷酷以对、被人恐吓胁迫时冷静明晰”。他说零是“永远不变的冷静沉着、反过来说则是对任何事情都不为所动”，但也说“回旋镖战士们……就算地球消失了，他们大概也不会洒一滴眼泪”，并抱有强烈的“这样不行”的危机感。即使置身于苛刻而异常的战场，人也应该像人——布克少校这宛如祈祷一般的心情虽然在本书的续篇《战斗妖精·雪风：Good Luck》中得以实现，但那也的确并未伴随着死亡的威胁。

那么，对于连好友都会说他是“非人类”的零，我们如何判断他具有“人类性”呢？从他这个角色来说，虽然他表面上的确不知道自己该被说成是“人类”还是“非人类”，但他也的确是自认为“人类”的。与迦姆的战争其实是机器与迦姆的战争，并不需要人类——他在认识到这一点之后，怀着恐惧感，试图加以否定。如果他能平然地接受“人类是机器的一个部件”，那才是非人类的、不合理的。对他来说，归根结底，人类不是机器，而是“活体”。“人类”与“非人类”的界限，就只有“有生命”和“无生命”这一条区别而已。

在第四章“小阳春”中，零为死去的战士托马霍克·约翰流下的眼泪令我印象深刻，简直颠覆了他“无情的战士”这一形象。这个瞬间正显示了，零的“非人类性”不过是一张面具、是他用来保护自己的外壳而已。托马霍克·约翰的机器心脏被迦姆攻击，临死之前，他问“我是人

类吗？”，零回答“当然”，并在内心低语“你是活人。……难道能说你是尸体吗？”。这可以说是冷淡的认识，但同时大概也展示了为在这种苛刻的环境中活下来而产生的合理性。在这种认识之中，对于人类，已经没有任何可以进行感性判断的余地了。但凡活着的都是人类，无论身体上、精神上有什么欠缺，也不会被指摘道“你不是人类”。活着是很重要的。

正因如此，零才常常想“只要还活着……”。驾驶着最高级的战斗机，身处在最前线，但却不会积极地参与战斗——虽说如此，他依然会强烈地感觉到，自己经常与死亡为邻。大概正是“不干掉敌人，自己就会被干掉”这种剧烈的走投无路感，才让特种空军的战士们成为第一流的战斗机飞行员、使他们的返航率变得很高。

从结果来说，战场上不需要满溢着爱的尸体，而需要冷酷的“活体”。产生了非人类性的，正是战场本身——如果不认清这一点，对零“非人类”的指责就只是没有意义的。

这不是同样也适合机器智能吗？我们来看一下第六章“全系统无异常”。在无人驾驶的雪风和有人驾驶的法恩II进行的战技飞行中，雪风采取了无理的回避行动，导致了奥唐纳上尉的死亡。如果不这样回避，法恩II就会被迦姆击落；但雪风从未考虑过牺牲自己、挽救奥唐纳的可能。零以“幸存下来”为最高铁律，而一直与零并肩作战的雪风总是被教授着“在战场上必须残酷无情”。所以，它会这么行动，实在是理所当然。如果想借这个例子说明机器智能多么无情，就真的是愚蠢了。毋宁说，这反倒证明了机器智能是具有人类性的。

战斗机是为了战斗而造的。它的目的永远是破坏。这是和现实中相同、在小说中也没有任何改变的事实。只要战斗机的电脑还在接受“自己是为粉碎敌人而生的”这一目的，为了配合自己的目的，它们就会一直持续着看似无情的行动。不要忘记，只有人类才会去衡量它们的行动具有“人类性”或“非人类性”，对智能机器而言，这种二者对立根本就不存在。

现在，围绕“人类性/非人类性”这个概念的探讨终于进展到了机器智能。“人类性”是极其暧昧的概念，被统称为“人类”的我们，为了应和自己的个性，就不得不对“人类性”等词语抱有不协调感。我隐隐地想：《雪风》难道不正是这种不协调感的产物吗？并且还想：在这之后，作者并没有太费笔墨去描写机器智能，这难道不也是在寻找能够抹消“人类性/非人类性”这一十分现实的对立的钥匙吗？等等。

我在心中美丽地描画着战斗妖精——雪风——在菲雅利的天空中飞翔的想象。我下意识地认为，拥有令人难以置信的先进性能的机器一定是美丽的。所以雪风是美丽的。但雪风是为战斗而存在的。在一瞬间中，我想，假使雪风不是进行破坏和杀戮的机器，只是为了飞行而飞行的存在，那么，即使它同样拒绝人类，那该有多好。然而，把像对人类一样的思念赋予身为机器的雪风的零，不是也被拒绝了吗？雪风并不是破坏的女神，而是自由的风之精灵——这种自以为是的想法，也一定会被雪风当成“毫无意义”的东西而加以否定吧。因为对雪风来说，“自己存在着”这个事实就已经足够了。

那里有迦姆

科幻评论家 冬树铃

《战斗妖精·雪风》出版时，恰值1984年。当时，人们一边把乔治·奥威尔当成话题，一边以狂躁的浪费之势又唱又跳着。现在，在手捧这本修订版《战斗妖精·雪风〈改〉》的读者之中，一定有些人当时还没出生吧。

当时的神林长平已经创作了一些才华横溢的作品，展现出仿佛锋利得摸到就会割断手指的刀刃一般的才华，因此有很多科幻爱好者为他着迷，他自己也以朝气蓬勃的新星为人所知。尽管如此，说实话，也有不少读者抱着微微的担心：他的确富有才华，但这位作家最终会行向何方？他想创作出怎样的作品？他会不会仅仅凭着自己的小聪明写作，结果变成只有才华、样样通、样样松的作家？他应该还没发挥出自己的全部本领吧——然而，当一架战斗机飞舞于菲雅利的天空时，我确信了：这位作家肯定会成为在日本科幻史上被大书特书的存在。

在《战斗妖精·雪风》之中，像受精卵一样凝结着此后神林长平倾注全部作家生涯探究的主题——“语言”是什么？“机器”是什么？制作和使用了它们，然后又被它们制作和使用的“人类”又是什么？——这些根源性的问题，在书中并非体现为抽象的哲学论证，而是体现为逐渐展开、让登场人物们进退两难的“现实”。在初期的短篇《言术师》等作品中，他就早早地提示过这个问题，这之后，他又用一系列让人手心出汗、娱乐性极强的长篇或系列短篇小说，把自己对这个问题的探求确立下来。最后，只过了不到半年的时间，他就在刊行出版的《敌人是海贼·海贼版》和《战斗妖精·雪风》中给出了这个问题的证明。他把思考娱乐化，又把享受作品的过程变成新鲜的思考。概而述之，这确实是科幻的王道。

那么，既然一开始就把《战斗妖精·雪风》作为特别的作品举出来了，在还没有读过本篇的读者看来，这可能只是一个帅气的战斗机与外星敌人作战的故事，为什么还埋藏着属于人类存在之根源的问题呢？看似完全无法想象。请不要说什么，如果是那么复杂难懂、看起来“很累”的作品就不看了之类的话。就算不像我在前面所说的那样有意识地去深入思考，而只是陶醉在故事里，你大概也会开始考虑一些对你来说非常重要的事情。

通过突然在南极出现的超空间“通道”向地球进攻的、真相未知的外星存在迦姆——“通道”对面，是无人知晓位置的行星菲雅利——人类为阻止迦姆侵略地球，组建了一支只有空军的超国家军队，在菲雅利设置了前线基地。在菲雅利空军中，有一支冷酷无情甚至被战友敬而远之的精英部队——特种空军第五飞行战队，俗称回旋镖战队。这支战队的任务并不是直接参与战斗，而是就算对同伴见死不救，也只负责收集战斗情报，并且必须生还。为了完成这个任务，他们装备着拥有高性能电脑、大马力发动机和保卫自身用的强大武器系统的、菲雅利空军最强的战斗机“超级希露芙”。这些回旋镖战士必须都是超一流的飞行员，这一点自不用说。同时，他们还必须具备特殊的个性——出于这种无情任务的性质，比起人类，他们更加信赖电脑的判断，都是仿佛能够与机器融为一体的“只是出了什么错误才变成了人的机器”。特种空军的王牌飞行员深井零中尉，与他比任何人都更加信赖的爱机“雪风”一起，为了活下来而奋战——

就像诸位所见的一样，本书在设定上就极力排除了涉及粗俗复杂的普通人类社会的要素，仅仅是以观察人类的战斗机同敌人的持续战斗为目的，犹如制造了一个隔离的实验环境。顺带一提，让登场人物在如此细致地设定了初始条件和法则的隔离空间里四处活动，再把对他们的观察记录变成小说的写作方法，在这之后，也成了神林长平所擅长的做法。这和科学家培养某种细胞，用它们做实验、观察它们的做法完全相同。因为它是好像做实验一样写出的小说，所以，和众所周知的用法不同，这实在是字面意义上的“实验小说”。

在《战斗妖精·雪风》里的观察对象，由于初期设定比较简单，相对来说比较容易掌握。我们甚至不知道未知的敌人迦姆是不是生物，不，与其说是未知，更可能是完全不可知的存在。对人类而言，它们完全是一片混沌。但迦姆却又是“存在”于眼前的现实威胁。深井零等人将以雪风为首的机械智能当成沟通渠道，不停地在战斗中收集情报，想要设法理解迦姆。他们想要理解的，也可以说是这场战争本身。换句话说，《战斗妖精·雪风》可以被看作是与混沌对峙的人类将“语言”作为接口，企图从混沌中切取自己可以理解的部分、并将之

带回的战争故事。创作这部作品的时候，神林长平正在真正开始作为作家奔跑起来，因此这部作品有着重大的意义。神林认为，果敢地窥视令人眼花缭乱的混沌，赌命从那里抓回一些可以化作语言的东西，这正是作家的工作，但又不是只有作家才能垄断的特殊行为，理应将这种行为当作涉及人类存在之根源的做法，予以普及——从这里，就产生了《战斗妖精·雪风》的世界。与迦姆的战斗，对作者来说就犹如写作，对读者来说就犹如阅读，而对所有的人类来说，这恰恰是“现在活在这里”这一活生生的现实。

在混沌一片的“真实的世界”之中，人类借以劳动、又被其驱使着劳动的、必不可少的沟通渠道，正是“语言”和“机器”。在这个意义上，这两者是完全等价的。“机器”无非是同时拥有物质实体的“语言”。在遥远的过去，当这些“机器”被人类从“真实的世界”里排斥出去的时候，它们就在同一瞬间变成了与人类世界的接口。不，应该说，不通过这样的接口就无法与“真实的世界”建立联系的那些存在才被称作了“人类”。

这些“语言”“机器”，尽管是由人类“分泌”出来的产物，却拥有独自の自主性/自律性，会脱离分泌者的想法，自作主张地行动。不，应该说，正好相反：如果不能自作主张地行动，也就不能称为“语言”“机器”了。人类不可能指望完全掌握它们，而如果不通过这种无法理解的东西就无法与“真实的世界”建立联系，那人类究竟又是怎样的存在？作为人类分泌物的“语言”“机器”难道正是人类的本质，而存在于这里的“我”只不过是一个空壳吗？既然关联着世界的只是“语言”“机器”，那么，对“他们”来说，人类难道是无用的东西吗？不——“战争是需要人类的”，深井零曾经这样说过。

如果继续深入挖掘“语言”“机器”同人类的关系的话，最终遇到这个问题——对人类来说，究竟何为“自我”？这并不是通常所说的“寻找自我”这种个人精神上的意思。譬如，对人来说，从父母那里遗传的“硬件”的界限，就是自我的界限吗？有些人即使在事故中损失了肢体，却依然能确实地感觉到这些肢体存在。和这种“幻肢现象”相反，有些人即使在身体上添加了什么，也能把添加物当成自己的肢体一般使用。被这些人使用的工具或机器，并不是在比喻的意义上，而是如字面意义一般，是他们自身的一部分。

关于精神，也是一样。不好意思，我在这里可能会说得比较晦涩——没有任何保证可以确保，自己就是意识到“自己是自己”的那个自己。因为，身为社会性生物的人类，要确立“自我”的印象，不得不依靠他人评价的“反射”，因此，所谓“真正的自我”是一种非常模糊不清的存在。“发现了真正的自我”这种蠢话，就和在一张除了中心处的少

许范围之外全部涂黑的白纸上，剩下的白色部分主张“我是一个白色的圆”是一样的。

此外，与他人、与社会都没有关系，仅仅作为一个单一的认识主体存在的“我”这种东西是相当可疑的。原因就是，能认识到“我在这里”的存在，必须只有在“存在着的自己”同时体认到“自己”的时候，才能第一次拥有存在的形式。用海德格尔式的说法来说，就是“此在”（Dasein）。存在已经被抛到了“彼处”，但它自身也会有所筹划——因此，就出现了“被抛的筹划”（geworfener Entwurf）这种仿佛很了不起的构造。我庸俗地曲解一下，这个意思大概就是说，这个存在身为“存在着的存在”的当事者的同时，又从其中分离出来。如果有什么东西现在正存在于彼处，就不需要对“存在着的”这件事进行任何说明或辩解。而这个“存在着的”东西竟然还要逐一地、特意地认识到“我在这里”，也未免显得太过分、太多事了，这难道不是非常滑稽而悲惨的吗？也就是说，在我认识到“我”的瞬间，“我”就产生了决定性的分裂。如果没有这种分裂，“我”这种东西也就不会存在了。

怎么说呢，人类这种东西，仿佛是从作为“人类”开始存在的瞬间起，就必然会产生“自我”这种现象，因此永远被“真实的世界”疏远的悲哀存在。无论是在心理学上、哲学上、还是别的什么学上，越是想搞出“人类是什么”的理论，就越是不得不逐渐削落“人类”的部分。人类自身也是“机器”、也是“语言”。唉，在这“真实的世界”战斗的过程中，属于人类的一席之地究竟在哪里啊？

歪理讲得太长了。在《战斗妖精·雪风》里，早就塞满了一定会像这样引发歪理的、富有魅力的洞察力。“战争是需要人类的”——神林长平仿佛就是为了继续说这句话而持续创作着科幻小说。这本也是、那本也是，他陆续推出人类被“语言”“机器”操纵、拨弄的小说，但却不能简单地把结论定为“人类就是机器。人类就是语言。人类没有什么特别的存在必要。所以与迦姆这个‘世界’的战斗就交给‘语言’‘机器’好了。完毕”。神林长平越是赋予“语言”“机器”强大的力量，越是看似将人类非人化，本应分崩离析、烟消云散的“人类”就反而越是鲜明地、顽强地呈现出来——只是因为“战争是需要人类的”。神林长平就是这样特殊的作家，他一边逐渐毁坏人类，一边又用谁也无法模仿的笔法书写着“人类”。如果仅仅因为他没有生动地描写那些在现实的日常中俯拾皆是的、陈腐的喜怒哀乐，就说他“没有在描写人类”，神林长平应该会非常高兴吧。

“战争是需要人类的”。在深井零嘟哝了这句话的十五年后，1999年，神林长平经过充分准备，发表了本书的续篇《战斗妖精·雪风：Good Luck》。仿佛是在这段时间，为了让雪风进行新的飞翔，神林

周到地积攒了种种准备一样，《战斗妖精·雪风：Good Luck》成了一本能够充分反映这十五年中战果的杰作。在神林长平的早期作品中，给读者以最强烈印象的是，人们的现实被“语言”“机器”搞得彻底崩溃，所有人都悲怆地四处逃窜（也有人因此把神林长平称为“日本的菲利普·K·迪克”），但他们也慢慢地聚集着向“世界”反击的力量。我们也许的确是连自己是什么都搞不明白的存在、是仅仅被位于什么地方的人、什么东西操纵着的存在。可是，作为人类的我现在就在这里，何况，战争是需要人类的。你有意见吗？——只是说着这种话，神林世界里的居民们就逐渐地改变了观念。他们不再认为只能靠“语言”“机器”为接口和“真实的世界”建立联系这一人类固有的本质是弱点，而是把这当成人类的长处，转而果敢地面对世界。“如果不是在跳舞/就是在被操纵着跳舞”（《与狐共舞》的题词）这句话，难道不是也可以变成“既然在被操纵着跳舞，大家就一起跳吧”吗？又比如，2001年出版的《永久归还装置》也是很能表现作家近年来的这种倾向的作品。在相当于小说的登场人物与作家本人战斗的奇妙状况之下，神林痛快地描写了作为被造者的人类是如何勇敢地与能够自由自在地创造宇宙、编辑宇宙的“超存在”交锋的。

已经把这本《战斗妖精·雪风（改）》捧在手上的诸位读者，请务必继续阅读续作《战斗妖精·雪风：Good Luck》。深井零在那本书中的变化（不是“成长”，而是为了活下去而发生的“变化”），也正是神林的作品一路变化过来的历史本身。在这个意义上，《战斗妖精·雪风》系列，正是神林长平的毕生事业。

呼吁着迦姆威胁的记者琳·杰克逊如此说道——

“并且，现在的数字化电脑也是与人类相异的存在、是与人类的本质完全不能相容的东西。语言也是如此、我们的文明本身也是如此。我们到底想做什么？制造数字化电脑？”

的确，我们的“这个文明”可能与人类的本质完全无法相容。说什么“既然这样，就回归自然吧”？我觉得，这可能正中迦姆的下怀。置身于这个人类会最大限度地变得非人化的战场上，只要还能说出“战争是需要人类的”，即使在迦姆面前，人类大概也能以人类的身份继续存在下去。你的武器，是无法用寻常的手段交流的“语言”和“机器”。如果对战斗感到疲惫，就听听战士的话吧——“不是‘该怎么做’，而是‘想怎么做’。这就是答案。”（《战斗妖精·雪风：Good Luck》）

《战斗妖精·雪风》正是身为人类的神林长平，以及身为人类的你对“世界”发出的宣战布告。

交战（Engage）！



科幻文学星云奖、雨果奖双料得主卡德巅峰巨作

“回家”系列小说

刘慈欣、伍尔夫、阿来、扎克伯格超级喜欢的作家
韩松作序推荐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地球的回忆

作者：【美】奥森·斯科特·卡德

译者：仇春卉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19-04-01

ISBN：978-7-5133-3420-4

目录

CONTENTS

生命的协奏曲

引子

第一章 父亲的房子

第二章 母亲的房子

第三章 火

第四章 面具

第五章 车轮

第六章 敌人

第七章 祈祷

第八章 警告

第九章 谎言与伪装

第十章 帐篷

第十一章 兄弟

第十二章 财产

第十三章 逃命

第十四章 羿羲的浮椅

第十五章 谋杀

第十六章 上灵的索引

译名注释

生命的协奏曲

韩松

《回家》是奥森·斯科特·卡德在上世纪九十年代的作品。他是《安德的游戏》的作者。卡德是擅长写系列作品的，《回家》即其中一部，共有五册，洋洋百万字。他写的是距今四千万年后的事情。

其中第一至第三部写的是发生在和谐星（HARMONY）上的故事。这颗星球是人类逃离被他们的战争毁坏的地球后在太空中建立的四十个殖民地之一。全书仅提到两颗星的名字。和谐星是斯拉夫人的领地，人们说的语言来自俄语；另一颗星叫作RAMADAN，是阿拉伯人建立的。

管理和谐星的是被人类当作神来崇拜的上灵（OVERSOUL），也就是一个人工智能。它由一组卫星构成，它照看人类，并把人类的科技发展限制在一个低水平上，以免其毁灭。人类的进化也因此被停止。上灵的设计寿命大概是一千万年。随着它逐渐老去崩坏，它管理的世界出现了很多失控，顽习露头，杀伐迭生。这时，神秘的地球守卫者发来超光速信息，并托梦于人。上灵便从人类中选了一些人，让他们返回地球，与地球守卫者建立联系，以建立新文明。这也能使上灵得到修复。

随后，在上灵的指示下，人类的这部分精英历尽艰辛，跋涉过大沙漠，找到了远古人类留下的飞船。他们在领袖纳飞的率领下踏上返程，而上灵也复制了一个自身，继续照看他们。在飞船上，人类又是一番惊心动魄的历险，最后回到地球。但这是四千万年后的地球，山川河流都不一样了。星球上已有了新的智慧物种：一种是由墨西哥田鼠进化而来，称作掘客；一种由普通蝙蝠进化来的，称作天使。人类在地球守卫者的引领下与这些生物相处。最后发展出新的文明。

卡德的小说，除了故事性强，还以思想性著称。比如《安德的游戏》，就十分深刻地反思宇宙生命和人类的关系，充满了道德困境的讨论。这部书也是这样。

它提出一个问题：人类的几千万年进化，包括技术进步，能不能祛除古老的生物本性，也就是沉淀在爬虫复合体中的原始本能。从书中的描写看，尽管逃离了毁灭的地球，哪怕在超级人工智能的照管下，生存到了四千万年后，那些坏习性仍没有得以消除。这是卡德对人性悲观的一面。但他终究又是乐观的，描写了人类可以通过心灵斗争来争取美好结局。

与此相关的问题是，生命到底能不能拥有高级的技术，技术必然导致文明的毁灭吗？这正是他们最初离开地球的原因。人类发展出文明，最终却用文明毁灭了自己。是技术难以信任吗？当然不是，而是人类自身无法信任。批判的矛头不是技术，而是人类自己的脆弱性。尽管的确存在技术与文明无法匹配的问题，或言，技术的进化总要超越人性的进化。但高超的技术就不能升华人性吗？上灵和地球守卫者似乎在努力做到这个，但还没有最终的答案。

这反映出一个矛盾的心理：人类本身，是捉摸不定的，具有不确定性，因此需要交给机器来照顾和管理，而机器也是有局限性的。这很有现实针对性。比如，一旦某国的某个狂人掌握某种技术，就有很大的麻烦，这也是核扩散问题的所在。所以，上灵把人类控制在低技术水平上，似乎这样才能取得和谐。

卡德的小说还描述了一个重要的主题，就是宇宙社会学。他探讨了不同种族的共处共存。首先是人类的不同部族之间怎么相处。人类要不致毁灭，就需要把关系保持在一个张力点上，不能破坏掉，不能走极端。其次，人与其他物种也是这样，这有些类似中国的中庸哲学。这可以对照“黑暗森林”来看，在那种理论体系下是有我没你的。但卡德看来不想要这样，而是寻求一种趋于和谐的宇宙。最后，地球上三种生物能够找到一种共存下去的办法。这种关系十分复杂，既有猜疑、杀伐，又有怜悯、同情。毕竟，我们都来自同一先祖。甚至宇宙中所有的生命形式，也都有同一先祖。

《回家》是一部关于当今世界的寓言。短短几百年，人类经历了科技革命和工业革命，却令地球处于巨大的危机中。经济疲软，大国角力，军备竞赛，局部战争，恐怖主义，难民危机，生态恶化，人类对自己的前途未来缺乏整体的考虑。怎么才能和谐相处？这是现代世界的主要命题或根本问题。好的科幻小说正是要直面这样的大问题。

这是对我们生存处境忧虑加重的表现。或许，正是因为看到人类的挣扎，某个上灵就释放出了科幻小说来示警。在《回家》中，有西方式的救赎命题。地球的原罪、神一样的上灵、能与神对话的先知、走出灾难绝境的人们，全部都向圣地回归——这一切很像是《圣经》

故事。

这也是一部自然小说，描写了千奇百怪、千变万化的大自然，书写了宇宙的奇妙，体现了人与自然的相处。

这还是一部成长小说，却不是传统的写法。它将孩子心中的黑暗与光明、邪恶与善良、绝望与希望都统一了起来，让人入迷而沉思。

卡德小说的文学性比较强。这样一部书，用了一百多万字详细刻画人物的性格、心灵，描述栩栩如生，有血有肉，充满人情味，构筑了一个真实的虚构社会，描写了一个理想国。作者提出了生命是艺术的概念，这是寻常的作者难以做到的。科幻不仅仅是点子文学，它应该有更大的包容性，应该更复杂，更有丰度。

从文学到哲学，从科技到宗教，这部小说展现了其宏大和细腻。我想这是译者把它译成中文的原因。

文学作品求解的是人类心灵的归宿问题。这是一个谜题。东西方都在面对它。我最近读到的一些国内的好作品，比如王晋康的《天父地母》，比如何夕的《天年》，比如江波的《银河之心》，它们与《回家》形成了对话。我感到，这是一曲世界范围的协奏曲。

引子

和谐星球的主机害怕了。

人类害怕的时候会手心出汗，嘴巴变干，连胃肠也揪成一团，可是主机没有这些体会——它只是一台不会动的机器。它的能量来自太阳，它的数据来自卫星信号、内存以及五亿人的思维活动。不过此时此刻主机还是感到了某种恐惧，这是一种失控的感觉，因为它发觉自己对这个世界的影响力渐趋式微了。

一言以蔽之，它其实是害怕死亡。别误会，它并不是害怕自己的灭亡，主机并没有“自我”的概念，所以它根本不在乎“自己”能否继续存在。几千万年来，主机一直身负着一个重任：守护这个星球上的人类。时至今日，模拟预测结果显示，如果主机已经虚弱到无法继续执行这个任务，那么在几千年之内，人类将会拥有足以摧毁整个星球的武器。这样的话，人类必然重蹈覆辙，又一次毁灭在自己的手上。主机决定在影响力消失殆尽之前采取行动，否则人类世界将会再次灭亡。

可是主机并不知道应该如何采取行动。系统衰退的其中一个症状就是陷于紊乱而无法决策。因此，即使主机能够得出一个结论，它也不能判断其正确与否。主机需要引导，需要澄清，需要重新编程，或者甚至需要升级到更复杂、更先进的型号，这样才能应付随着人类进化而出现的种种新挑战。

问题是，谁能提供这种指引呢？唯一可信赖的信息源远在宇宙的深处，上灵必须亲自前往。它本来是可以移动的，不过那是在四千万年以前了。经过了时间长河的磨砺，即使有静态场的保护，部件故障还是难以避免的。因此，上灵不可能独立完成这个远征，它需要人类的协助。

主机用了整整两个星期对它的海量数据库进行搜索，评估在世每一个人的可用性。绝大多数人不是太笨，就是接受能力太差；而在那些有能力直接与主机交流的人群里面，只有少数几个身居要位，可以

帮助上灵达到目的。

于是，主机将注意力集中在女皇城的一些人身上。每逢夜深，一个尚能正常运作的卫星掠过女皇城的上空，通过定向信息传播，把指引和资讯源源不绝地传给这些人——这些棋子，或者说人——这些和谐星球的救星。

第一章 父亲的房子

破晓时分，纳飞醒了，躺在席子上赖床不起。他已经十四岁了，不能再住在母亲那儿，所以已经搬回父亲家中。要是知道华纱女士的寄宿学校里面竟然住着一个十四岁的大男孩，女皇城中稍有点自尊的女士都不会放心把女儿送来的。尤其是纳飞自十二岁就开始疯长，现在都快两米高了。

昨天纳飞无意中听到妈妈和德琳阿姨聊天。德琳阿姨说：“大家已经开始揣测你什么时候才给他找个小姨^[1]。”

妈妈说：“他还是个小男孩呢。”

德琳阿姨乐了：“华纱呀华纱，好姊妹，你就真的那么怕老吗？还不敢承认你的小飞飞已经长成男子汉了。”

妈妈辩解说：“我不是怕老，我的意思是，等他自己开始想那些事情的时候，我再给他考虑小姨和配偶也不迟嘛。”

德琳阿姨说：“嘿嘿，他老早就在想那事儿了，只是没告诉你。”

全中！

当时纳飞听到她这句话时，脸像发烧一样；现在回想起来，不禁又满脸通红。德琳阿姨怎么可能知道自己老在想“那事儿”呢？那天只不过匆匆见了一面啊！不对，她之所以知道，并不是因为纳飞泄露了什么想法，而是因为她了解男人。纳飞想：我只是处于这个成长阶段而已，在我这年纪，哪个男孩子不是开始暗潮汹涌？你要是指着一个还没长胡子却将近两米高的男孩子，说他此时此刻正在想着那事儿，十有八九你都是对的。

纳飞又想：我和其他人可不一样！我听过梅博酷和他的朋友们很下流地谈论女人，都让我恶心了。他们评头品足，像是在讨论牲口该派什么用场：这匹母马是用来运货还是可以当坐骑？适合长途慢行还是短程赛跑？我该把它藏在马厩里还是该带出来在朋友面前风光一

把？

纳飞不是那么轻佻猥琐的人，他很尊重女性。或者这是因为他如今还在上学，每天都在学校里和女士们讨论有深度的话题。

比如说艾雅吧，她是女皇城的第一美女，估计也是世界上最漂亮的女孩子。可是我爱上她并不是因为她的美貌，而是因为艾雅的思想有深度，能够和我探讨人生。她的声音是那么的有吸引力；她试图说服我的时候，总是轻轻握住我的手；而当我试图说服她的时候，她却很挑衅地仰头看着我……

纳飞突然发觉窗外天色已经微亮，自己却还躺在床上牵挂着艾雅，干吗不马上起床，赶快进城里去见她呢！真是笨蛋！

事不宜迟，纳飞纵身而起，跪在席子旁边，用手掌拍打着大腿和胸膛，将疼痛作为祭品奉献给上灵。仪式完了，纳飞把床垫卷起来塞进墙角的箱子里，突然想到：我其实不需要用床垫，真正的男子汉即使睡在硬地上也没有关系。只有这样，我才能变得像爸爸和耶律迈那么强健。好，从今晚开始我就不用床垫！

纳飞走到院子里面水箱那儿，用手沾了水，弄湿肥皂，开始往身上抹。秋天的清晨气温很低，水就更加冰凉了，纳飞竭力装作不觉得冷的样子，拼命把肥皂涂满了全身。这点冻算什么，接下来还有更狠的！纳飞站在喷头下面，伸手纠住拉绳，他犹豫了……还是需要点时间给自己打气，好迎接那惨绝人寰的一刻。

“你就快点拉吧！”身后突然传来羿羲的声音。

纳飞转头看着羿羲的房间，只见他正飘浮在门口。纳飞反驳道：“说得容易，你来试试看！”

羿羲从小就瘫痪了，不能自己淋浴。而且他的飘浮衣是不能沾水的，所以每晚总有一个家丁帮他脱掉浮衣，然后服侍他洗澡。羿羲又说：“你还是那么怕冷水澡，真是小孩子。”

“晚饭时请提醒我把冰块放你脖子里，谢谢！”

“没问题，只要你每天准时用牙齿打战的咯咯声给我做闹钟。”

纳飞说：“胡说，我哪有……”

“我决定了，今天和你一起进城。”

纳飞不再辩解了，说道：“好，好，好得不得了。”

“你打算让身上的肥皂变干吗？可以美白皮肤是吧？小心会痒痒哦。”

纳飞猛地一拉绳子。

水箱里面的冰水立刻劈头盖脸地淋将下来，一种电击似的感觉袭遍全身。纳飞倒吸一口凉气，然后全身乱动，发狂似的扭来扭去。他要尽量让水流遍全身每一个角落，力求把肥皂都冲掉。三十秒之后水箱就会排空，要是纳飞还没有洗干净，他身上残留的肥皂可以让他痒痒一整天，像几千只虱子在咬。或者他可以冒着冻掉屁股的危险等水箱蓄满，那起码要好几分钟。两个后果都很严重，所以纳飞早已开发出一套程序，确保在水停之前冲洗干净。

羿羲说：“我特爱看你跳这舞。”

“跳舞？”

“向左弯弯腰，洗洗右腋窝；向右弯弯腰，冲冲左腋窝；向前弯弯腰，刷刷大屁股；向后弯弯腰……”

纳飞说：“得了得了，一点儿不好笑。”

“我不是开玩笑哦，你这套舞蹈那么精彩，应该去开放剧场的经理那儿试演一下，甚至可以试试乐团大剧院，说不定能一跳成名呢。”

纳飞说：“十四岁裸男跳湿身艳舞，这种节目应该是在另外一种剧院表演的吧。”

“就算是别的剧院也还是在美人区，所以啊，你始终可以在那儿成名。”

这时候纳飞已经用毛巾擦干了全身，不过头发还没有擦，所以冷得要命。他很想学小时候那样，狂奔回房间里穿衣服，还一边吆喝着“嗨呀嗨，咦啊嚯”，一边浑身上下摩擦着取暖。可是现在纳飞已经是男子汉了，更何况现在才秋天呢，还没入冬……所以他硬着头皮慢慢向房间踱去。就在这时，耶律迈走进了大门。

他咆哮道：“整整一百二十天了！”

羿羲叫道：“耶律迈！你回来啦！”

“被那些强盗害惨了！他们在两天之前发动袭击，距离女皇城那么近竟然还敢动手！这次我们好像干掉了一个。”耶律迈一边说着，一边脱衣服，径直走到喷头下面。

纳飞问：“‘好像’？有没有干掉，你自己都不知道啊？”

“当然干掉了，我用的是脉冲枪。”

还当然呢！纳飞想道，你居然用打猎的武器去杀人？

“我看到他摔倒在地，谁知道他是不是刚好在我开枪的时候绊倒了。难道我还跑回去检查吗？”

说完，耶律迈连肥皂还没有擦就拉了绳子，冷水淋下来的瞬间，他发出很凄厉的一声吼叫，然后跳起他自创的湿身舞，摇头晃脑的，水花四溅，一边跳还一边吆喝着“嗨呀嗨，咦啊嚯”，十足像一个小孩子。

耶律迈这样做却不会被笑话。他今年已经二十四岁，刚刚率领一支商队从啼狮城购买珍稀植物回到女皇城，好久没有人敢尝试这种壮举了。更何况，他还“疑似”杀死了一个劫匪。人人都认可耶律迈是一个真真正正的男子汉，当一个男子汉做出小孩子的举动，大家就会被他的“孩子气”逗乐；可是一个男孩子这样做就是“幼稚”了，人人都会叫他成熟一点。

耶律迈已经擦好肥皂了，看到纳飞在那里双手抱胸哆哆嗦嗦地正要往房间走，他说：“阿飞，你好像长大了嘛。”

“最近是突飞猛进了。”

“可以嘛，开始长肌肉了！你还真遗传了老头子的很多优点，只可惜样子太像你妈了。”

纳飞本来很希望得到耶律迈的肯定，可是现在他赤条条地站在这里像只呆鸡一样，被他大哥评头品足，心里真不是个滋味儿。

羿羲当然不忘雪上加霜：“幸好他遗传了老爸最重要的一个‘长处’。”

耶律迈笑说：“呵呵，我们都遗传了这个‘长处’。人人都知道老头

子的小孩全是儿子，至于那些不为人知的野种就很难说了。”

纳飞很讨厌耶律迈这样谈论父亲。众所周知，爸爸是个正人君子，只会与合法的配偶在一起。在过去十五年里，这个配偶一直是华纱，也就是纳飞和羿羲的妈妈。每年他们都会续婚约，刚开始每逢约满的时候总有女士们凑上来试探一下爸爸，到后来都绝迹了。有趣的是，尽管妈妈也同样的专一，可是每年仍会有很多贱男展开鲜花攻势企图追求妈妈——他们就是觉得忠贞不渝的女人比水性杨花的荡妇更加诱人，好像妈妈对韦爵的专一是欲擒故纵，其实是为了引诱别人来追求。还有人说是华纱结婚就可以入住女皇城最好的房子，可以看到最好的街景。纳飞想，我才不会为了一栋房子而和女人结婚呢。

耶律迈问道：“你有病啊？”

纳飞说：“什么？”

“这儿冷出鸟来，你还光着屁股湿漉漉地站着发呆？”

“是哦。”纳飞还是没有跑——一跑就等于示弱了——所以他先对耶律迈咧嘴笑道：“欢迎回家啊。”

耶律迈说：“阿飞，你别死撑，我知道你快冻成冰棍了，瞧你那活儿都缩起来了。”

纳飞还是闲庭信步踱回房间，穿上衣服和裤子。他心里很不爽，耶律迈好像总是能看透自己脑子里的想法。他怎么就不会觉得纳飞真是一个坚强的男子汉，所以那一点寒冷根本就算什么？不会的，在耶律迈眼里，纳飞永远都只是在“装”男人。可恶的是耶律迈真的猜对了，纳飞的确是在打肿脸充胖子。可是退一步想，谁天生就是男子汉，一开始不都要装吗？装着装着就习惯了，这才能真正让男子气概融入性格。而且刚才纳飞并不是完全在装：看到耶律迈回家，听他说起如何疑似杀了一个土匪，纳飞兴奋得忘记了寒冷，甚至忘记了一切。

一个阴影出现在门口，是羿羲。“纳飞，你不该被他这样摆布。”

“什么意思？”

“他笑话你的时候，你给气得要爆了。”

纳飞丈二和尚摸不着脑袋地问：“生气？你说什么呀，我没有生气啊。”

羿羲说：“他笑话你冻得‘缩起来’，你看起来就像要扑过去踹他脑袋。”

“和迈哥动手？你当我是傻子吗？”

羿羲说：“你真是一个典型的病例，我以为你是傻的，耶律迈也以为你是傻的，连上灵也以为你傻了。”

“上灵明鉴，我真的没有生气！”

“那就学学控制你的脸部肌肉吧，阿飞，因为你的表情把你给出卖了。刚才你一转身，耶律迈就对你伸中指，可想而知他以为你多生气。”

羿羲飘走了。纳飞穿上凉鞋，将鞋带交叉着沿裤腿绑上去。在女皇城，小年轻们流行把鞋带一直绑到大腿根儿再打个结；可是纳飞把鞋带剪短了，只绑到膝盖的高度，像个蓝领工人。鞋带是皮做的，打出来的结是大大的一坨，卡在双腿之间，走路的时候一左一右地晃荡晃荡。为了避免这坨东西摩擦大腿生痛，时髦青年们必须岔开双腿走路，大摇大摆地，显得特有气派。纳飞并不是一个嚣张的人，更加不愿意为了赶时髦而让自己难受。

特立独行，其负面影响就是不太合群，纳飞却不介意。他更喜欢和女生待在一起，他赞赏的女孩子都不会被浅薄的潮流左右。比如艾雅就经常和纳飞一起笑话这个愚蠢的时尚，她说过：“想象一下穿成这样去骑马。”

纳飞接口说：“那他们做定太监了。”

艾雅笑翻了，那天还把这笑话复述了几次。有这样一个妙人儿在你眼前，干吗还要追求别的什么烂时髦呢？

纳飞走进厨房的时候，耶律迈正好把一角冰冻米布丁放进炉子里。那一块布丁足够他们兄弟几人一起吃了，可是经验告诉纳飞，耶律迈是打算独吞的。毕竟他在外奔波了好几个月，成天都没有热食，还要连夜赶路。估计耶律迈可以三两下就解决整块布丁，然后栽倒床上一觉睡到第二天早晨。

耶律迈问道：“爸爸呢？”

羿羲说：“短途旅行去了。”他一边说一边把生鸡蛋打在吐司上面，准备放进炉子里面烤。羿羲要用尽全身力气才能用一只手拿着鸡

蛋，可是有浮衣的帮助，他已经做得很熟练。他先用一只手拿着鸡蛋，悬在桌面上方几寸高，再用特定的肌肉控制浮衣放开这只手，于是连手带鸡蛋砸在桌面上，每一次他都能够把蛋壳儿敲得刚好裂成两半。然后羿羲用另外一处肌肉控制浮衣把拿鸡蛋的手转到碟子上方，接着用另一只手把蛋壳打开，蛋清和蛋黄就全部倒在吐司上面了。有浮衣减轻了重力的负担，羿羲基本上可以生活自理。不过这就意味着他不能像爸爸和耶律迈甚至梅博酷那样出远门，因为一旦离开了女皇城的磁场，羿羲就只能坐在一张笨重的浮椅里面，什么都干不了。所以说，离开了城市，羿羲才是真正的残废。

耶律迈问：“梅博酷呢？他又到哪儿去了？”布丁一定煮过头了，已经软到不用嚼都可以吞下去。耶律迈就喜欢吃这样的早餐，纳飞猜可能是因为他想快点吃完吧。

羿羲说：“在城里过夜了。”

耶律迈笑道：“就凭他？肯定是吹牛皮！”

像梅博酷这种年轻男子，要在女皇城中过夜，必须有女人邀请才行。耶律迈笑话梅博酷吹牛，可是纳飞知道二哥并非在吹牛。梅博酷油嘴滑舌，对某些女人还真的具有杀伤力，所以他不愁没有地方过夜。

耶律迈咬了一大口布丁，然后大叫一声，张嘴就灌酒。好不容易缓过劲来，他才说：“烫死了烫死了。”

纳飞说：“你总是这样……”

纳飞只是打趣而已，就像兄弟之间开的那种小玩笑，可是不知道为什么耶律迈完全会错意了，以为纳飞取笑他笨手笨脚。耶律迈说：“小子你听好了，要是你在野外摸爬滚打、风餐露宿整整两个半月，你也会忘记原来布丁是会烫嘴的！”

纳飞道歉说：“对不起，我不是要取笑你。”

耶律迈继续揪住不放：“哼，以后说话小心点，你和我只是同父异母的兄弟。”

羿羲想打圆场，他笑道：“这没关系的，他对我也一样刻薄。”

耶律迈似乎找到台阶下了。他说：“那你就更加难熬了。不过幸好你是残废的，否则纳飞根本活不到十八岁。”

即使被这句话刺痛了，羿羲还是面如平湖，纳飞却愤怒了：羿羲只是想做事而已，耶律迈却顺手捅他一刀。刚才纳飞压根儿没想过翻脸，现在却要开骂了。从哪里开始呢？刚才耶律迈算他十八岁是按照务农年份而不是祭祀年份，就说这个吧。纳飞说道：“我今年十四岁，不是十八岁。”

耶律迈说：“祭祀年，务农年……嘿嘿，如果你是一匹马的话，你就十八岁了。”

纳飞走到耶律迈面前站定了，说道：“我不是马！”

耶律迈说：“你也不是一个男人……我现在太累了，实在不想打你，所以你快滚一边吃早餐去，别烦我。”说着他不再搭理纳飞，转头问羿羲：“爸爸带上拉土葛了吗？”

纳飞很奇怪他会问这样的问题。耶律迈离开时，爸爸怎么可能带上大管家出门呢？虽然褚尼萨能够打理日常家务，可是拉土葛不在的话，谁去管理温室、马厩和铺位呢？谁懂得应付满天飞的小道消息呢？

梅博酷绝不能胜任，他对爸爸的生意没有一点兴趣。羿羲也不可能指挥众人，大家对他很和善，或许是出于同情，肯定不是因为尊敬。

羿羲答道：“没有，爸爸留下拉土葛主持大局，他今晚可能要去冷库值班。你也知道爸爸，没有安排好一切他是不会离开的。”

耶律迈飞快地瞥了纳飞一眼，说道：“我只是奇怪为什么有人那么嚣张。”

纳飞突然明白了，耶律迈问那句话实际上是在试探，他怀疑他出远门的时候父亲把植物生意交给纳飞管理。很明显，耶律迈不希望纳飞沾上哪怕一点点边儿。

纳飞说：“你不用怕我插手爸爸的生意，我一点兴趣都没有。”

耶律迈说：“我什么都不怕，就怕你上学迟到。你妈妈大概会想，宝贝儿子该不会在路上遇到抢匪被痛打一顿吧。”

纳飞知道不应该还嘴，真把耶律迈惹怒的话他会吃不了兜着走。其实纳飞心里实在是很敬仰耶律迈，很希望自己有朝一日可以长成耶律迈那样的硬汉，所以在这种情况下，他怎么可能对耶律迈的嘲弄置

若罔闻呢。他一边走向门口，一边回头说道：“燕雀安知鸿鹄之志。我可不想像你那样，整天东躲西闪地打强盗，和骆驼睡觉，一会儿把冻土植物运到赤道，一会儿又把热带花草运到冰原。这玩意儿留给你吧。”

耶律迈突然跳起来，一脚把椅子踹到厨房的另一端，两步跨到纳飞面前，把他的脸使劲按在门框上。

可是纳飞无暇顾及疼痛，他甚至忘记害怕耶律迈接着可能会下狠手。此时他居然感到一丝胜利的喜悦：我终于让耶律迈失控了，他没办法再假装忽略我的存在。

耶律迈说：“你说的这个‘玩意儿’，多亏有它，你才活得那么自在。如果不是爸爸、拉士葛和我赚那么多钱回来，你以为女皇城里面有谁会理你？你以为你的老妈真的那么有地位，足够让你们哥俩子凭母贵？蠢货！你老妈或者可以生几个漂亮女儿，可是说到儿子，她最多能教出一个书呆子。”说“书呆子”三个字的时候，耶律迈往地上狠狠地啐了一口，然后继续说：“而你，小子，以后了了不起也就是做个学者！我真不明白上灵为什么不嫌麻烦，把小鸡鸡长在你这个小妞儿身上，反正你长大之后也只会做娘们儿做的事。”

纳飞明明知道自己应该保持沉默，让耶律迈斗赢就算了。可是他还来不及闭嘴，就已经脱口而出：“你老是笑我像娘们儿，是不是在暗恋我啊？你该不会在外面太久没有碰女人，连小男孩都不放过吧？”

耶律迈突然松手了。纳飞转过身来，希望看到耶律迈摇着头苦笑他们兄弟玩得太过火了。可是他的大哥站在那儿，满脸通红，气喘如牛，像一头蓄势待发的猛兽。他说：“滚！只要我在这里一天，你都别回来！”

纳飞纠正他说：“这房子又不是你的。”

“你再出现我就灭了你。”

“不会说真的吧，迈哥，我跟你开玩笑罢了。”

羿羲浮到两人中间，笑嘻嘻的，很笨拙地把一条手臂搭在纳飞肩膀上，说道：“阿飞，我们快迟到啦，老妈该担心了。”

这一次纳飞终于懂得闭嘴了。他知道如何才能忍住话头，只不过动作总是慢了半拍。现在耶律迈真怒了，可能几天都消不了气，他是

有家归不得，该睡哪儿呢？马上，艾雅出现在脑海里，在纳飞耳边轻声细语：“今晚来我这儿过夜吧，反正我们迟早都要在一起的。华纱女士那么喜爱我，用尽心血来教育我，不就是希望我俩在一起吗，这也是女皇城的习俗。我第一眼见到你就知道我们注定要结合的，春宵苦短，何必浪费呢，你这个小笨蛋。”

纳飞突然从白日梦中惊醒，发现原来跟他说话的是羿羲，而不是艾雅。羿羲说道：“你为什么要这样惹他呢？你明明知道有时候他好不容易才忍住冲动没把你给宰了。”

纳飞答道：“唉，我总有自己的想法，有时候确实不该爆出来。”

“你总有很蠢的想法，而且蠢到每次都爆出来。”

“也不是每次……”

“什么？难道你还有更蠢的念头没爆出来？你脑子里到底塞的是什​​么呀，一团草啊？”羿羲说着说着就飘到前面去了，每次上坡的时候他都这样，也不想别人没有浮衣，被地心引力拖着后腿，需要走慢点才舒服。

纳飞可怜兮兮地说：“我其实很喜欢耶律迈的，他为啥那么讨厌我呢？”

羿羲说：“改天我叫他列一张清单，叫‘讨厌纳飞的理由’，然后和我的清单合并起来，给您过目。”

注释：

[1]女皇城的风俗，小姨特指对未成年男孩子进行性启蒙的成年女子。——译者注

第二章 母亲的房子

从韦爵府走到女皇城，这是一条熟悉的长路。八岁以前，纳飞总是走着和现在相反的来回，那是妈妈带着他和羿羲去爸爸家度假。小男孩来到男人的领地，简直像爱丽丝梦游仙境。爸爸当时就已经银须白发，仙风道骨，以至于纳飞五岁之前都以为爸爸就是上灵。梅博酷比纳飞大六岁，从小就尖酸刻薄；而早些年耶律迈对纳飞很好，带着他玩得很开心。纳飞看着比自己年长十岁的大哥，觉得他简直就是大人了。他和爸爸不同，爸爸像神仙似的超凡脱俗，耶律迈则黑壮而彪悍，更像一个战士。他给人的感觉是——要是我愿意，我可以对你好；如果有必要翻脸我也绝不犹豫。那时候纳飞曾经央求妈妈放他去爸爸那儿住。能够和爸爸、耶律迈这些偶像们在一起，忍受一下梅博酷的嘴脸也是值得的。

爸爸和妈妈一起对纳飞讲道理，告诉他为什么不应该离开学校。爸爸说：“在你这个年纪就被送去爸爸那儿，这样的小男孩都是没有前途的。他们当中有的人太暴力了，不能和斯文的小孩相处；有的不守规矩，没办法在女士们办的学校里面待下去。”

妈妈接着说：“有的是太笨了，学一点很初级的阅读和算术就学不下去，八岁就被赶回父亲家。”

即使到了现在，回想起这些，纳飞还是会窃笑：梅博酷就是这种又笨又坏的小孩，八岁就被送回爸爸家里，而他自己竟然还以此为荣，真是厚脸皮。

爸爸妈妈终于说服了纳飞，让他心甘情愿地留在妈妈的学校。当然他们还列举了其他原因，比如说，羿羲需要伙伴，妈妈的学校多么有声望，要和两个姐姐多亲近亲近……可是最终让纳飞决定留下的是他的雄心壮志：我将来肯定会有一番作为，对女皇城甚至全世界都做出贡献。或者我的文章会被传上天网，由上灵发送到全世界，译成不同语言，让世人传阅。或者我的学说会被刻进玻璃，永久存放在档案馆里，供后人拜读，而我则成为和谐星球历史上的伟人之一。

虽然纳飞愿意留在学校，可是爸爸妈妈为了满足他去爸爸家生活的热望，从八岁开始直到十三岁，兄弟两人每个周末都去爸爸那里。几年下来，他们对爸爸家的熟悉程度简直比得上妈妈的学校了。爸爸坚持让他们干体力活儿，体验一下男人是如何辛苦赚钱的，所以周末根本不是度假。爸爸说：“在妈妈那儿，你们学习了六天，全是脑力劳动，身体就放足了六天假。在我这儿你们得去马厩和温室干些体力活儿，让脑子好好休息休息，安心享受一下劳动的乐趣。”

爸爸总像在发表长篇大论的演说。妈妈说他之所以这样是因为他不懂得如何跟小孩子说话。可是纳飞听过大人聊天，知道爸爸和所有人都这样说话，只有对妈妈除外。似乎爸爸和别人在一起的时候，总是不能完全放松自己。经过多年的观察，纳飞注意到，爸爸的话，既慷慨激昂振奋人心，也言之有物字字珠玑，一点儿不会假大空。男人就应该这样说话！

纳飞小时候想讲话优雅一点，还专门学习了伊曼语和巴斯尔语，前者是阳春白雪般的经典语言，后者那几年在女皇城的艺术界和商界特别流行。现在纳飞逐渐意识到，要和普罗大众有效地沟通，必须使用浅显易懂的语言。不过他无论在日常说话还是写作，甚至说蠢笑话激怒了耶律迈的时候，总难免流露出伊曼语的韵律和腔调。

纳飞说：“我突然有一个感悟。”

羿羲没有回答，他在前面离得挺远的，不知道有没有听到。不过纳飞继续说下去，还轻声细语的，像在自言自语：“我在想啊，别人之所以被我的话激怒，不是因为他们恨我太损，而是因为我损他们的方式实在太高明。这其实是一门艺术，把自己的想法精确地表达出来，真正做到所讲即所想。如果表达不好，再妙的想法也是白费。”

“阿飞，你这门艺术挺颓废的，我劝你还是放弃吧，免得四面树敌，最后被人灭了。”原来羿羲毕竟在听着。“你人高马大的，怎么走那么慢呢，从山脊路到市场街，走到现在还没走完。”

纳飞说：“我在想东西嘛！”

“那你应该学学怎么一边走路一边想。”

纳飞走到山顶，羿羲在那儿等得不耐烦了。纳飞想，我走得也真够慢的，连气还没有喘。

两兄弟站在山顶，回头看着来时的路。山脊路真是名副其实，它

沿着一条山脊蜿蜒着，山坡下面是水资源丰富的海岸平原。今早天朗气清，从山顶可以一直眺望到大海。在山脉与大海之间的平原好似一张百家布床单，农场和果园就像一块块补丁被公路缝起来，结点处是一个个小镇和村庄。顺着山脊路望去，只见赶集的农夫们已经排成行，各自带领牲口运输队朝女皇城迤迤而行。如果纳飞和羿羲再拖延哪怕十分钟，他们就会被卷入马匹、驴子、骡子和库雷洛兽的潮流中，身边都是牲口的臭味，耳边还充斥着骡马的叫声、男人的粗口和女人的闲话。以前纳飞还觉得挺好玩的，可是很快就听腻了，来来去去都是那些废话。毕竟，林子大了什么鸟都有。

羿羲转头望向西方，纳飞也跟着一起看。西面的地貌是另外一个极端：悲石坡高原是一片杂乱无章而且贫瘠缺水的石头高地，连绵不绝地向西延伸。无数个诗人已经描述过这个景象：

日出东海，甘露伴随；
浮光跃金，珠玉纷呈。
日落西山，红云似火；
大漠风沙，湮没残阳。

纳飞对这类描述很不以为然，至少就天气而言，太阳并没有把海水带到陆地上，正相反，它其实是把西边沙漠的燥热输送到海边。

赶集大军的先头部队已经走得很近了，纳飞、羿羲两人已经可以听见赶车人的吆喝和驴子的叫声。于是他们转了个方向，朝女皇城走去，只见巍峨的红石城墙在第一缕晨曦的映照之下闪闪发光。女皇城，她的北面是森林覆盖的崇山峻岭，西边是风沙滚滚的苍茫大漠，东方则是肥沃富饶的海岸平原。在迥然各异的三种地形交会之处，矗立着这座古老而神圣的城市。历代文人骚客用各种名目歌颂她：女皇城，女性之城，雾霭港湾，上灵的红墙花园；这个神圣的港湾，百川汇聚，云涌霞飞，复倾甘露，泽被苍生。

或者像梅博酷所说的，女皇城是个“寻欢圣地”。

在韦爵府和女皇城市场门之间的那一段山脊路，数十年如一日，连一块石头也没变动过。可是，对于纳飞来说，在十三岁那一年，这条路发生了一百八十度的转变。在十三岁这个年纪，学习再好的男孩子也要毕业，离开学校，转而与父亲生活；只有那些不愿意从事男人的行业，一门心思做学者的男孩子才会留下。纳飞八岁时曾苦苦哀求要和爸爸生活，可是到了十三岁他却提出了相反的要求：我还没有想好要做学者，可是我也不想把这条路堵上，为什么非要现在决定呢？

爸爸，如果非要我和你住一起的话，请准许我继续在妈妈那儿上学，好让我想清楚将来的路该怎么走。反正你并不需要我帮忙家族生意，有耶律迈就足够了；而我也不想成为下一个梅博酷。

于是，尽管这条长路并没有变，纳飞却开始了反方向的旅程。以前是从城里妈妈的学校去城外爸爸的庄园再回城内；如今则恰相反。虽然现在纳飞放了更多东西在城里，比如他的书本、作业本、工具和玩具，等等，而且他一个星期七天里还有三四晚在学校过夜，可是纳飞正式的家已经是韦爵府，而不再是妈妈那里了。

这是不可避免的。男人不可能在女皇城里面真正拥有什么东西，那里一切都是来自女人的馈赠。即使是爸爸，多年来只有一个固定的伴侣，女皇城对他来说也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家”，其根本原因就是圣湖。女皇城之所以神圣，是因为城中心那条狭长的深谷。这条峡谷占了城内将近一半的面积，从来都严禁男人入内，甚至连峡谷两边的森林也是禁地。从来没有男人能够走进森林里面，更别说瞄一眼谷底圣女湖的波光水影了。据纳飞所知，这个峡谷太深了，连阳光也照不到圣女湖。

要是在一个地方有你无法涉足的禁地，那这个地方又怎能算是家呢？在女皇城，男人们都不算是真正意义上的公民；而我，在自己妈妈家里正逐渐变成一个陌生人。以前耶律迈经常说起一些别的城市，里面的男人是主宰，可以有好多老婆，而女人则没有离婚的权利；有一个城市甚至没有婚姻制度，随便哪个男人都可以拥有任何一个女人，她只要不是孕妇就不得拒绝。纳飞怀疑这些都是胡说八道，女人怎会甘心接受这样的待遇呢？难道女皇城的女人特别强悍，比其他地方的女人都厉害？或者是这里的男人太懦弱了？

纳飞突然想到一个问题，急需答案：“阿羲，你有没有和女人上过床？”

羿羲没有回答。

纳飞说：“我只是好奇。”

羿羲还在装哑巴。

“我在想啊，既然有那么多地方完全由男人做主，为什么迈哥他们总要回来呢？难道女皇城的女人有什么过人之处？”

羿羲终于搭腔了：“纳飞，首先，没有哪一个地方是完全由男人

做主的。在那些地方，不过是男人假装在做主，而女人则假装让他们做主而已。正如女皇城这儿，女人假装在做主，男人则假装让她们做主。”

这个看法有意思！纳飞还真没想过事情可能并不像看起来那么简单。不过羿羲还没说完，纳飞便迫不及待地问道：“其次呢？”

“其次就是，阿飞啊，爸爸妈妈在几年前真的给我找过一个小姨，老实说吧，这事儿，没有传说中那么好啦。”

纳飞没料到羿羲会这样形容“这事儿”。他说：“梅伯可不这样认为。”

羿羲说：“梅伯是没脑的，他只是跟随身上最突出的器官前进，有时候是他的鼻子，不过通常都不是。”

“这事儿，到底是怎么样的？”

“还不差，她其实挺好的，可是我并不爱她。”羿羲说着似乎有点伤感。“我觉得这事情好像是被强加在我身上的，而不是我和她一同去做。”

“是不是因为你……”

“因为我是残废？可能有点影响吧，不过她有教导我怎么做才能让对方愉快，还说我做得出奇得好呢。我想你可能会和梅伯一样喜欢这事儿。”

“我可不想。”

“妈妈说过，最优秀的男人并不喜欢小姨，因为他们宁愿通过爱情，而不是“上课”来获得性趣。而最烂的男人也不喜欢小姨，因为他们需要控制一切，容不得别人做主导。”

纳飞说：“我根本都不想找小姨。”

“有种！不过试问你又怎么学会那事儿呢？”

“我想和我的伴侣一起探索一起学习。”

羿羲说：“你就是一个情痴。”

“也不见得有人去教导小鸟或者蜥蜴怎么去繁殖吧？”

“纳飞，韦爵与华纱之子，著名的蜥蜴爱好者！”

“你别笑话我，有一次我还真的观察一对蜥蜴在交配，看了整整一个小时呢。”

“学到什么招数没有？”

“当然有啦，不过你要用这些招数的话，必须有蜥蜴的身体比例。”

“此话怎讲？”

“人家那活儿有身长的一半。”

羿羲大笑：“想象一下怎么买裤子。”

“想象一下怎么绑鞋带。”

“你得把那活儿缠在腰上。”

“或者搭在肩膀上。”

说着说着他们已经穿过了市场，人们刚刚开始摆摊开铺，准备迎接第一批到达的顾客——来自海岸平原的农民。虽然这些人既没有闲钱也不够档次去买这些娇贵难养却颗粒不产的奇花异草，可是爸爸还是在外围市场维持着几个铺位，目标顾客是本地人。偶尔也会有几个外地豪客，进出城的时候顺便逛一下外围市场，他们也有可能光顾。爸爸出门的时候，拉土葛全权管理这些铺位。他这个时候正把一株冻土植物放进冷冻展柜里面。兄弟两人向他挥手，他只是看了一眼就继续埋头干活，连头也不点一下。葛叔就是那么酷，需要的时候他总会出现；而此时此刻的工作是开铺，他也心无旁骛，没空搭理其他人。其实没有必要着急，最旺的时段是傍晚，人们都在那个点儿出来购买能够打动人的礼物，送给伴侣、爱人或者追求的对象。

梅伯有一次开玩笑说人们从来不会给自己买奇花异草，因为这些植物太难养活。人们买来做礼物，纯粹是因为它们够贵。“这些花草草是最好的礼物，因为它们再好看也只能持续到感情结束为止，最多也就一个星期吧，然后就枯死了，除非收礼物的人出钱买我们的售后服务养着它。无论是哪种结局，获赠者对这株植物的态度都准确反映了她们对追求者的感觉：拖泥带水地维系着感情，不胜其烦；或是

逝者已矣，任昔日的美丽在记忆中色衰粉退。若希望爱意长久，你应该送一棵树！”当梅伯开始这样和顾客说话时，爸爸就禁止他再去看铺，梅伯终于得偿所愿。

纳飞也不想去爸爸的店铺帮忙，卖那些短命花草，一点儿都不好玩。

纳飞想，如果我不上学的话，每天就要干这些苦活儿，哪有前途？爸爸去世之后，耶律迈就会成为下一个韦爵，他永远也不会让我独自带领一支商队出去，所以这份工作唯一的乐趣也会被剥夺。我可不想一辈子待在温室或者干燥室或者冷藏室里面，天天就在嫁接、培育和繁殖那些出门即死的花花草草，一点儿成就感都没有。

外围市场的尽头就是第一道城门，巨大的城门长年开放，纳飞怀疑它们还能不能关上。其实也没关系，因为这里是最繁忙的地段，守卫也最森严。人人都要经过视网膜扫描，与公民名册和居民名单进行对照。羿羲和纳飞是公民的儿子，所以即使他们在城内没有财产，也能够自动成为公民，成年之后还有投票权。门卫都很客气地让他俩通过。

在外城门和内城门之间是女皇城的黄金市场。这片市场夹在两道高大的红色城墙中间，有内外两层警卫的保护。虽然这里名为黄金市场，也聚集了很多放高利贷的“大耳窿”，但黄金并不是最主要的交易品。在这里，任何形式的财富，只要是便于携带的——当然也是容易失窃的——都可以流通：珠宝、黄金、白银、白金、数据库、资料库、房产证、信贷契约、股票证书、欠条……应有尽有。每个铺位的计算机会将每一笔交易实时上传到女皇城的主机上。所有电脑的全息显示屏不停地变换着图像，形成一种很奇异的闪亮效应：无论你往哪儿看，余光所及，尽是动态的图像。梅伯说，这就是为什么黄金市场的大耳窿和商家们老是觉得有人在监视他们。

毫无疑问，在城门经视网膜扫描之后，这里大部分的电脑都认出了纳飞和羿羲。他们所过之处，每台电脑的屏幕都显示出他们两人的名字、身份和财产状况。纳飞知道，只有在他自立之后，这些信息才有实际意义；目前它们仅仅是一堆空洞无物的数字和字母而已——都是梅伯害的：去年他刚满十八岁就欠了一屁股债，从此韦爵家族的信贷额受到了严格限制。无奈信贷却是纳飞获得大笔资金的唯一途径，所以市场里没有谁会对他感兴趣。当然，爸爸完全可以将信贷额的上限去掉。不过他的生意反正是用现金交易，不需要贷款，所以这个信贷限额对爸爸没有丝毫影响，却正好不让梅伯四处借钱乱花。梅伯哭闹了整整四五个个月，最后终于知道爸爸无论如何不会让他再胡作非

为，才偃旗息鼓。最近几个月梅伯相当低调，有时穿了新衣裳也说是朋友可怜他施舍的，纳飞当然不信。梅伯依然是花钱如流水，却不像能自力更生的人；很可能有人借钱给他，不过债主是看准了梅伯将来会分韦爵府的一部分家产。

没错了，梅伯就是这样的人，一边借钱一边指望爸爸去世好分家产。可是爸爸才知天命，身体康健，总有一天那些债主会等得不耐烦，嘿嘿，到时候梅伯又得扑回爸爸面前求救了。

在内城门那里还得再扫描视网膜。结果显示他们两人是公民，没有买东西，甚至没有在任何摊位停留，因此不可能发生“未经授权借用”，也不需要进行全身扫描。很快他们就走过城门关卡，来到城内。准确来说，他们是进入了内城市场。这里和外围市场一般大小，可是卖的东西却有着天壤之别。外面卖的是生肉、粮食、布匹、木材等原材料，内城市场卖的则是成品：点心和冰块、香料和草药、家具和床架、帷幔和挂毯、成衣和裤子、凉鞋和手套、脚镯、耳环和戒指……还有从世界各地千辛万苦运回来的稀奇古怪的动植物和充满异域风情的小饰物。爸爸的摊位日夜都开着，卖的就是最值钱的奇花异草。

琳琅满目的商品并没有让纳飞感到很向往，毕竟它们只有一个共同点：都买不起。那么多年来，纳飞习惯了囊中羞涩地在市场中穿梭，唯一吸引他的是卖掌中宝的店铺。所谓掌中宝其实是一个小玻璃球储存器，里面包罗万象应有尽有：比如说音乐、舞蹈、雕塑、绘画；也有悲剧、喜剧、写实剧，以长诗朗诵、话剧或歌剧的形式表现出来；还有历史学家、科学家、哲学家、演讲家、预言家和讽刺作家的著作；甚至包括了有史以来所有艺术或者工艺流程的课程和展示；当然也少不了女皇城最闻名于世的情歌。这些情歌没有歌词，而是将旋律和床第之声糅合起来，形成一种不间断也无定向的靡靡之音，感觉有点像城中家家户户的院子和卧室里面放着的自塑雕像。

当然了，纳飞还小，还不能买这些情歌；可是他在朋友家见过这些掌中宝，大概他们的妈妈或老师不像华纱那么谨慎。纳飞总会听得心醉神迷，他对情色固然感兴趣，但也喜欢这些音乐和旋律背后隐藏的故事。不过他在市场淘宝的时候，总是寻找本地诗人、音乐家、艺术家和演奏家的新作和再版的旧作，也会看原版和翻译版的外国作品。爸爸给几个儿子的零花钱很少，可是妈妈却给她的儿女和学生足够的钱去购买掌中宝。

纳飞不知不觉被一个摊位里面的一曲柔美的极致男高音吸引住了，听曲风像是出自作曲家日出女士的手笔，如果是模仿的话也装得

挺像的。

羿羲说：“别慢吞吞的啦，你可以下午再来嘛。”

纳飞说：“你先走呗。”

羿羲说：“我们已经迟到啦。”

“既然已经迟到了，再晚一点又何妨呢。”

羿羲说：“拜托你懂事一点好不好。你每次逃课，过后还不是要老师帮你或者你自己恶补？”

纳飞说：“反正我又不能把所有东西都学会，这歌真的好听嘛！”

“那你一边走一边听也行啊，不会连这个都做不到吧？”

纳飞屈服了，终于被羿羲拉出了市场，那首歌也迅速湮没在嘈杂的人声和音乐声中。和外围市场不同，内城市场不需要等赶集的农民，也从来不关闭。纳飞肯定这里起码有半数的人是刚刚熬了夜，出来买点心和茶水当作正餐，然后回家睡个懒觉。梅伯可能就是其中一员。纳飞突然有点羡慕梅伯可以这么自由自在地过活。如果我要做一个伟大的历史学家或者科学家，我有可能那么自由吗？一觉睡至下午，伏案写作到日暮，晚上才出门游荡，看尽不夜城中的莺歌燕舞。兴致来了的话，不妨在众多追星族面前朗诵一遍刚刚赋就的新词，然后扬长而去，留下众人怅然回味，再广为流传。黎明时分回到艾雅的爱巢，巫山云雨一番，再细诉昨夜的见闻和威风……这样的生活，比耶律迈的劳碌命好到不知哪里去了。

这个美梦要成真，还缺两样东西。首先，艾雅还没有自己的房子。她虽然在歌坛和朗诵界已经小有名气，不过天资所限，估计将来很难大红大紫，所以艾雅肯定买不起豪宅。没关系，我可以赞助她置一个小康之家——没错，赞助，因为男人是不允许在女皇城中置业的。难道不怕她在婚约满时另投新欢，把我赶出我帮助她买的房子？不会的，艾雅是个好女孩，她绝不会这样忘恩负义。

其次，迄今为止，纳飞还没有一部好作品面世。当然了，这是因为他还没有决定要做什么，目前还在试验阶段，各个领域都涉足一下，浅尝辄止。总有一日他会找到一个可以让自己一飞冲天的领域，到时候，他作品的掌中宝就会在内城市场畅销，一时间洛阳纸贵……

神圣路又有个什么游行，一直封路到终点长峡谷，男人只能绕路

而行。不过即使有些阻滞，两兄弟还是很快就回到妈妈的学校了。羿羲二话不说就飘走，沿着外围楼梯直上电脑间去，一如既往地泡在里面不出来了。在一条弧形的柱式门廊的南端，低一个年级的学弟学妹正在斜射的阳光下做礼拜：男孩子不时地用手掌很大力地往身上拍，女孩子则在低声吟唱着。纳飞的同班同学应该也是在校内某处做着同样的事情，他也不用急着赶过去，因为影响别人礼拜等于是亵渎上灵。

于是纳飞蹑手蹑脚地绕开门廊上的低年级同学，中途还得停下来躲在柱子后面以免被人发现。他耳边传来女孩们动人的歌声，若隐若现，似即还离；其中还间隔着短促的噼啪声，是男孩子们拍打小腿、手臂、胸膛和脸颊的声音。

就在他站在那里听得入神的时候，这个班的一个女生突然出现在他身旁。纳飞认得她，以前在体育馆见过，就是那个名叫绿儿的小巫婆。传说她的梦都很精准，有些西岩区的师奶已经把她称作先知了。纳飞不信这些怪力乱神的东西，上灵不见得就能预知未来，而那些所谓灵梦，其实是一些普通的梦，刚好和现实沾上一点点边，就被人们穿凿附会而已。

她说：“你就是全身都是火的那一个。”

她在发什么疯？纳飞都不知道该作何反应。

他只能说：“不，我是纳飞。”

“我不是说真的火，而是一点一点的闪光而已，不过在你发怒的时候就化作了闪电。”

“我……得去上课了。”

她一把揪着纳飞的袖子，牢牢地把他拉住。“你知道吗，你和她是不可能的。”

“谁？”

“艾雅。她会向你求婚，可是你会拒绝她。”

这话真伤人。这个黄毛小丫头，大概才十二岁不到，还没发育呢，怎能知道纳飞暗恋艾雅呢？难道我真的是七情上脸，无人不知无人不晓？随便吧，随便吧，有什么好隐瞒的？爱上这样一个优秀的女孩子，是一件荣耀的事情！哼，还先知呢！就凭这句话就知道她是招

摇撞骗的。艾雅投怀送抱我还会拒绝？她预言我咬断自己手指头可能还更靠谱一点。

“对不起，请借过一下。”纳飞说着，把手抽走了，他可不想这丫头碰到自己。大家都说她的妈妈是个苦行女，就是那些子然一身从沙漠来到女皇城的所谓圣女，一个个都脏兮兮的，还衣不掩体。纳飞知道她们不会拒绝任何一个男人的要求，光天化日之下就在大街上也不介意。随便哪个男的，即使是有妇之夫，都可以与圣女睡觉，也不会受到世人的谴责。当然了，正人君子是不会和她们乱来的。即便是贱如梅伯，也从来没有夸耀自己试过“沙漠崇拜”，或者自诩参加过“泥沙派对”。这些名堂其实就是暗指和苦行女干那事儿。纳飞不知道这些女人怎么能和“神圣”扯上关系；至于绿儿，她不过是一个小野种，是一个疯癫女和一个兽性男野合的产物罢了，上灵怎么会真的眷顾她呢？

“你才是野种呢！”绿儿说完就走了。其他人刚刚在这时候完成了礼拜仪式，或者他们一早就停下来好偷听绿儿和纳飞在说什么。无论如何，这件小风波将会在午饭时传遍整个学校，然后在晚饭时就传遍女皇城。回家时羿羲肯定要笑话他一路，回到家耶律迈和梅博酷少不了会雪上加霜。纳飞多希望女皇城的女人把绿儿这种疯子关起来，而不是听她整天胡说八道。

第三章 火

纳飞走进室内，直奔喷泉室，这个秋天他们班都在这里上课。从厨房飘出食物的香气，纳飞忽然想起自己跟耶律迈闹过之后根本都没吃早餐。想不起来还好，现在想起来，纳飞觉得快饿死了。嗯，有点头重脚轻的，应该坐下来歇歇，幸好喷泉室也就几步远。要是他身体不舒服，大家肯定不会责怪他迟到，也不会觉得他懒散，不舒服嘛，是明摆着的。当然了，各位不必知道纳飞不舒服其实是饿的。

纳飞拖着残躯，蠕动着进了喷泉室。既然要装，就装个彻底，走着走着他还停下来靠着墙壁喘气。纳飞感觉到众人都在看着自己，不过他并不看他们。纳飞隐约觉得，真的病人是不愿意接触别人眼光的。纳飞等待着今天的老师很关切地问：“纳飞，怎么了？你没事吧？”

一片寂静。

骑虎难下了，纳飞只能将戏演下去：他慢慢地沿着墙壁往下滑，一屁股落在木地板上面，蜷成一团坐着……等着。

“纳飞，要是你今天突然夭折了，我们会给你风光大葬的。”

完蛋了，原来今天来的不是那些很傻很天真的年轻女老师，而是妈妈本人！纳飞抬头遇上了妈妈的目光，只见她一脸的坏笑，根本就没有上当。

“我今早一直在等你们俩。羿羲已经去我的办公室了，他却没说起你快不行了，这孩子也太粗心大意了，这种大事也没有留意到。”

事到如今，也只能认栽了。纳飞站起来，叹道：“妈妈，你这样拆我的台，会把我的演艺生涯推迟好几年呢。”

“没关系的，宝贝儿子。你真去演戏的话，会让女皇城的文艺圈倒退几个世纪呢。”

哄堂大笑中，纳飞也傻傻地笑了。他还不忘迅速地将观众扫视一遍，看谁笑得最开心。啊，看到艾雅了，她就坐在喷泉旁边，有几颗水珠散落在秀发上面，在朝阳的映照下像宝石一样闪闪发光。艾雅笑得那么迷人，一点嘲弄的意思都没有，她还顽皮地向纳飞眨了一下眼睛，纳飞马上报以一个灿烂的笑容。

糟了，这个笑容太夸张，弄得自己像个小丑似的。正在自责的时候，纳飞一步踉跄，几乎绊倒在门前的台阶上。观众们笑得更厉害了，纳飞转身，谢幕般地深鞠一躬，然后昂首带着尊严离开。临出门前还故意撞在门框上，赚足了笑声才离开了喷泉室。

纳飞在走廊里加快脚步，赶上妈妈。他问：“妈妈，什么事？”

妈妈说：“家事。”

说完，妈妈带着纳飞向她的办公室走去。妈妈的办公室被一道屏风隔成内外两部分。纳飞他们进去，只能待在外间——屏风后面是一个开放式的门廊，据说可以看到长峡谷的全貌，因此男性是绝对不能走进去的。这种禁令在很多人家里都是一纸空文而已。纳飞就认识几个小男孩，他们肆无忌惮地谈论起长峡谷，说没什么了不起的，就是一个陡峭的山坡，上面全是树木和藤蔓，终年隐藏在云雾之中，深不见底，下面可能就是传说中的圣湖。在妈妈的地盘，大家都要严格遵守规矩，甚至连爸爸也肯定没有越雷池半步。

房间里阳光耀眼，纳飞用力眨了几下眼睛才看清楚都有谁。不出意外，羿羲在这儿，奇怪的是爸爸竟然也来了。他才外出归来，怎么不先回家却直接进城到了妈妈这儿呢？

爸爸站起来拥抱了纳飞。

“爸爸，耶律迈回家了。”

“阿羲已经告诉我了。”

爸爸说话时，神情严肃，却显得心不在焉，似乎心中压着块大石头。不妙啊……

妈妈说：“好了，纳飞来了，人终于到齐了，我们商量一下对策吧。”

纳飞刚刚找到一个阳光照不到的角落坐下来，突然发现有兩個女孩子在房间里。乍看之下，阳光太刺眼，纳飞瞧不真切，以为肯定是

他的两个姐姐，也就是华纱的女儿：莎芙和柔珂。这样一来，这就变成妈妈和她儿女们的家庭聚会，爸爸的出现就更显得奇怪了，因为他并不是莎芙和柔珂的父亲。可是纳飞看清楚了，这两个女孩并不是姐姐，而是学校里的同学，也是妈妈的干女儿。一个是如诗，艾雅和纳飞的同班同学；另一个就是刚才那个小巫婆，绿儿。纳飞愕然了，她怎么那么快就流窜到这儿了？妈妈一定是在纳飞到学校之前就交代让她来的。

不是说家事吗？关如诗和绿儿什么事？

“我的丈夫韦爵有重要的事情要告诉大家，我们希望你们能够……嗯，至少绿儿和如诗能够……”

爸爸打断她道：“言归正传吧。”

妈妈微笑着，很优雅地挥了一下手，示意爸爸开始。

爸爸开始了：“今早……其实是天亮之前，我看到了一些很令人困扰的幻象。那是在沙漠路——对了，昨天我去沙漠里冥想静修，求上灵指点迷津。在回家路上，我突然有一种非常强烈的愿望，我想离开大路。那时候月亮已经下山，太阳还没出来，四处都一片漆黑，这样做其实是很危险的。幸好也不用走远，我只是绕过一块大岩石，就明白是怎么回事了。因为在那个位置，我突然看到了女皇城。可是城中并不是璀璨灯光，却是熊熊烈火。”

羿羲问道：“着火了？”

“当然，这只是个幻象而已。可是我当时并不知道，所以我向前猛冲，想跑回城里，赶来这里救你，亲爱的……”

妈妈说：“我知道你不会扔下我不管的。”

“这时候女皇城消失了，就像她出现得那么突然，我眼前只剩下烈火。这团火慢慢升高形成了一根火柱，竖立在我前面的那块大岩石顶上。这根大火柱烧了很久，它散发出来的炽热很逼真，我觉得自己快要被烤熟了。当然这只是幻觉，我的衣服也没有变黑。然后大火柱升上半空，一开始很慢，然后越来越快，终于变成一颗流星，最后消失在夜空里。”

羿羲说：“爸爸，你当时很疲劳吧。”

爸爸说：“我知道劳累的感觉，以前也经历过极度疲劳，可是从

来没有见过巨大的火柱或者整个着火的城市。”

妈妈又开口了：“阿羲，你爸爸来找我，是希望我帮他弄明白这个幻象意味着什么。这是来自上灵的启示，或者只是一个很疯狂的白日梦？”

羿羲说：“我觉得是个梦。”

如诗说：“即使是疯狂的白日梦也有可能是上灵发过来的。”

人人都看着她。如诗是个很普通的女孩，在班里一直都很安静。现在纳飞看着她和绿儿并排坐着，突然意识到俩人长得很像。莫非她俩是姐妹？当然，更迫切的问题是，如诗在这里干吗？她凭什么在我们的家庭会议中开口说话？

爸爸说：“这个幻象的确有可能来自上灵。你能确定吗？如果是真的话，它又是什么意思呢？”

纳飞看出来了，爸爸不是在问妈妈或者如诗，这些问题是冲着绿儿去的。不会吧，爸爸居然会像那些蠢女人一样迷信绿儿？难道这么简单的一个幻象就足够把一个理性的商人变成一个迷信的朝圣者，以后无论看到什么都要从中找出神旨？

绿儿说：“我不可能明确说出你的梦是什么意思。”

爸爸说：“哦？我并不是指……”

“如果上灵托梦给你，还需要你明白其中的意义，她自然会把解释也一并发送给你。”

“可是我并没有收到解释。”

绿儿问道：“没有解释是吧？嗯……你是第一次做这样的梦吗？”

“当然了！我从来没经历过在走夜路的时候看到幻象。”

“那么说，你并不知道应该如何分析幻象并发现其中隐含的意思？”

“大概是吧。”

“即使这样你还能接收到上灵的信息？”

“这次算是吗？”

“在你看到火焰之前，你就知道你应该离开大路。”

“是的……算是吧。”

“那你认为上灵的声音应该是怎么样的？她说巴斯尔语还是把话写在路牌上？”

绿儿的话似乎带点刺……爸爸在城中好歹算是德高望重的人，居然用这样的语气和韦爵说话？奇怪的是爸爸居然不引以为忤，似乎认可了绿儿的权威，任其责难。

绿儿接着说：“上灵把纯粹的知识传进我们的意识里，并没有受人类语言的污染。我们接收到的信息量远远超出我们能够理解的极限，而我们理解的信息又远远多于我们能够用语言表达出来的那部分。”

绿儿的声线有一种简单的魔力。纳飞想起内城市场那些巫婆和先知，老是在故弄玄虚地喃喃自语，想以此来招揽顾客。绿儿和她们不一样，绿儿说话的时候，显示出很确凿的样子，似乎她说的东西就是不容置疑的真理。

“那我问你，韦爵阁下，当你看到这个着火的城市，你怎么知道是女皇城呢？”

“我每次从沙漠回来都经过这里，所以从这个角度看女皇城无数次的。”

“不过这一次，你是先看到了这个城市的形状，再认出是女皇城的，还是你早已知道女皇城着火了，然后你的思维才从记忆中调出女皇城的画面呢？”

“我不知道……我怎么可能知道呢？”

“你可以试着回想一下，‘女皇城着火’这个信息和这个画面，哪一个在先，哪一个在后。”

爸爸没有让小巫婆滚蛋，而是闭上眼睛，真的在努力回忆。

“你这样一说，我觉得我是先知道了然后才往那个方向看的。在我扑过去之前并没有看到女皇城，我只看到烈火。还有啊，你问到了

我才想起来，当时我也知道华纱和我的儿子们都很危险——在我找到那块大岩石之前我就知道了，这也是为什么我当时有一种紧迫感。我知道如果离开大路走到那个位置，我就能把他们救出来；然后我才了解到是什么危险；最后我才看到了火烧女皇城。”

绿儿说：“这样看来，这个幻象的确是来自上灵。”

这就盖棺定论啦？就凭几样东西的顺序？无论爸爸想起什么，绿儿大概也会说同样的话；或者爸爸的回忆根本就已经被她的暗示给误导了。看着爸爸被这个十二岁的黄毛丫头当猴子一样耍，还在毕恭毕敬地点头称是，纳飞很生气。

爸爸说：“可是这个幻象并没有实现。现在我回到这儿，大家也没有遇到什么危险。”

绿儿说：“我觉得没那么简单。你再回想一下，一开始当你觉得妻子和小孩有危险的时候，你想做什么？”

“当然是去救人啦。”

“具体怎么救呢？”

爸爸又闭上眼睛了。“不是把他们从一栋着火的楼房里面拉出来……这个想法是后来我走向女皇城的时候才有的。当时我只是想大叫，失火啦，我们得……”

“我们得怎样？”

“我是想说，我们得逃出女皇城。不过一开始我并不是想说这个，一开头我是想先赶回城里，告诉所有人，马上要着火了……”

“‘大家快逃吧’，是吗？”

爸爸说：“是吧……当然了，难道还有别的话吗？”

绿儿不说话，却死死地盯着爸爸的脸。

爸爸突然很吃惊地说：“不是的，不是的。我不是想警告他们快逃。”

绿儿凑上前，脸上多了几分紧张，少了一点理性：“韦爵阁下，就在几秒钟前，你才说你想警告他们快逃出女皇城……”

“可是我其实并没有打算这样做。”

“现在你再回想一下刚才那个瞬间，假设你想告诉大家快逃，当时的感觉是怎么样的？当你告诉我们这个假设的时候，你为什么会突然意识到这是错的呢？”

“我不知道，这个……感觉就是……错的。”

绿儿说：“这是最重要的环节。‘感觉是错的’，这是一种怎么样的感觉？”

爸爸再次闭眼。“我不是很习惯探讨自己的思维过程。刚才我回忆起一些并不存在的错误记忆，这种感觉，这种感觉……”

绿儿粗暴地打断他：“别说！”

爸爸沉默了。

纳飞真想仰天长啸。他们在干吗？听这个小破孩儿胡诌乱道还不够，竟然还允许她让爸爸闭嘴？拜托，爸爸是声名显赫的韦爵啊，大家忘了吗？

可是大家似乎都很紧张，所以纳飞竟然也跟着闭嘴了。我居然能够忍住心中的话不说出来，羿羲肯定会为我感到骄傲。

这时候爸爸缓缓地点了点头，说道：“我当时……没有感觉。我刚回答‘当然了，难道还有别的话吗’，然后你就这样盯着我看，我脑子里面似乎一片空白。”

绿儿说：“愚蠢。”

爸爸扬起一条眉毛。纳飞松了一口气，爸爸终于发觉绿儿有多不敬了。

绿儿继续说：“你突然觉得很蠢，所以才明白刚才那句话是错的。”

爸爸又点了头说：“没错，就是这感觉了。”

羿羲出手了：“这算什么东西？你是在分析你对一个幻觉的分析的分析吗？”

纳飞乐了，阿羲讲得好！你把我的话都说出来了。

“我说啊，这种文字游戏可能你玩一整天也不厌。可是任凭你再怎么玩，也都是牵强附会。梦充其量就是一些记忆片段的随机组合，然后你的大脑对其进行解释，硬是发明一些因果关系把这些片段连起来，这样就无中生有地创造出荒诞不经的故事了。”

爸爸看着羿羲，看了好久，然后摇头道：“当然了，当然了，你说得不错。尽管我当时是完全清醒的，尽管我从来不曾有过幻觉，这次的影像也只不过是我家大脑里面一些神经突触的随机爆发而已。”

纳飞知道，羿羲和妈妈肯定也知道，爸爸是用讽刺的手法告诉羿羲，他看到的影像并非一个毫无意义的梦。可是绿儿不了解爸爸，她以为爸爸要从神秘主义进化到现实主义了。

绿儿说：“你错了，这的确是一个来自上灵的影像，因为它是通过正确的方式发送给你的：先了解含义，再看到画面。我问你那些问题就是为了搞清楚这一点。你已经接收了信息，然后你的大脑再补充画面，帮助你明白这些信息的内涵。上灵就是这样和我们沟通的。”

纳飞说：“你的意思是，和疯子沟通？”

话一出口，纳飞马上后悔了，可惜晚矣。

爸爸说：“像我这种疯子！”

妈妈雪上加霜：“纳飞，我敢保证绿儿至少和你一样思维健全。”

羿羲自然不会放过这个火上浇油的好机会：“像阿飞一样健全？那她可麻烦了。”

爸爸却浇了一盆冷水在羿羲头上：“就在一分钟之前你还说着同样的话。”

羿羲说：“我可没有骂别人是疯子。”

“那是因为你没有纳飞那么……怎么说呢……伶牙利齿。”

纳飞明知现在应该闭嘴自保，让羿羲做炮灰，无奈他是怀疑派掌门人，自我控制不是本门武功。所以纳飞说：“爸爸，你看不出这个丫头是怎么误导你的吗？她问你一个问题，却不事先说明不同的答案各自代表了什么意思。结果就是，无论你怎么回答，她都可以说这是

一个真正的神迹，是来自上灵的指引。”

爸爸没有马上回答，于是纳飞很挑衅地瞄着绿儿，等着看她局促不安的洋相。可是绿儿完全没有不安，反而很镇定地看着纳飞。她先前的紧张已经一扫而光，取而代之的是无比冷静。绿儿如炬的目光让纳飞浑身不自在，他问道：“你看什么呢？”

她说：“看一个蠢货。”

纳飞蹦起来：“我可不想留在这儿听你骂我……”

爸爸喝道：“坐下！”

纳飞乖乖坐回去，快气炸了。

爸爸说：“你能骂人是骗子，就不许人说你是蠢货吗？好啦，你们哥儿俩算是尽了责任，用批判的眼光分析我的经历。你们分析得很细致，得出的结论难免受你们知识的局限，和绿儿的理解自然是大相径庭。客气点说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

纳飞打蛇随棍上：“所以按照简单化原则，你应该……”

“按照你爸爸的原则，你应该闭嘴，纳飞。可是你们兄弟俩忘记了，在这件事情上，你们和我最根本的区别在于……”

爸爸凑到纳飞面前说：“我看见了火，而你们没有。”

说完，他又坐直了。

“当时我的所思所感，不是绿儿能够马后炮乱编出来的。她的问题帮助我回忆——你们俩听好了——是帮助我回忆整件事情是如何发生的。如果不是她，我的潜意识早就按照惯常的思维定式将实际情形歪曲篡改了。只有绿儿才明白这样得出的结论有多荒谬。当然了，我没办法说服你们。”

纳飞说：“对啊，你只能说服你自己罢了。”

“纳飞，一个人真正能说服的，其实就是他自己罢了。”

完了，爸爸又开始杜撰韦爵语录了。纳飞靠在椅背上等他说完。毕竟这只是一个梦而已，再怎么玄乎也不可能就此改变我的一生吧。想到这儿，纳飞的心灵终于得到一点慰藉。

爸爸还在唠叨：“我当时急匆匆要赶回城，你们猜是为什么？我其实是要警告大家，及早复兴古人先贤制定的法典，重新遵循上灵的戒律，否则这里就会毁灭。”

“哪里？”绿儿很紧张地问道。

“这里，女皇城，就是我看到着火的地方。”

爸爸再一次沉默了，和绿儿的炯炯目光对视着。

终于，他又说道：“不是女皇城。女皇城只是我的思维提供的影像，是吧？不是这个城市，而是全世界，整个和谐星球都在燃烧。”

华纱倒吸了一口凉气，喃喃说道：“地球。”

纳飞说：“嘿，拜托！”妈妈竟然要把爸爸的幻觉和那个老掉牙的传说联系起来。传说上灵一把火将人类的家园地球烧掉了，就是为了惩罚人类做坏事。至于是什么坏事呢，这就视讲故事那个人的需要而定了。这种万金油寓言，都是用固定的套路：如果你不按照我说的……咳咳……上灵说的去做，世界末日就要来了。

绿儿把纳飞的讽刺过滤掉了：“我倒没有看到火，难道我和你看到的根本是两样东西？”

爸爸问：“你看到什么了？”

爸爸这么毕恭毕敬地跟这个丫头说话，不至于吧？

“我看到女皇城的圣湖里面全是鲜血和灰烬。”

纳飞盼望她快点说完，哪知她就呆坐着，不吭声了。

纳飞实在忍不住了。他站起来，一边说一边准备往外走：“听你们两人比较各自的幻觉，实在太妙了。我看到女皇城着火啦……我看到圣湖血染的风采啦。”

绿儿也站起来了。她盯着纳飞，可是看那气势倒像是高高在上地往下看。纳飞觉得怪怪的，因为他比绿儿高出好几头，怎么自己感觉像矮子似的。

绿儿很生气地说：“你在针对我，是因为你不愿意相信我告诉你的关于艾雅的事情。”

纳飞说：“荒谬！荒谬！”

华纱问道：“你见到了和艾雅有关的影像吗？”

羿羲同时也问：“艾雅？艾雅和阿飞什么事？”

纳飞气坏了，她居然又提起艾雅，而且这次还是在他家人面前说起。“你怎么胡说八道造别人的谣都没关系，不过你最好别把我也拉扯上。”

爸爸说：“够了，今天的会就到此为止吧。”

华纱一脸惊奇地看着爸爸问：“你在我的房子里面对着我发号施令？”

“我只是对着我的两个儿子发号施令而已。”

“你当然可以指挥你的儿子……”妈妈还在微笑，可是纳飞从她轻柔的声音里听出了不满。“可是在我的学校里，他们首先是我的学生。”

爸爸点了点头，算是认输了。他站起来说：“那我解散我自己，总可以了吧？”

“亲爱的，你随时都可以走，不过你要答应我，你始终都会回到我身边。”

爸爸亲了亲妈妈的脸颊，一切尽在不言中。

妈妈问道：“下一步你打算做什么？”

“做上灵要我做的事情。”

“那是什么呢？”

“警告人们，如果不重新振兴和遵守上灵的法典，世界就会毁灭。”

这回连羿羲也大惊失色了。“爸爸，你疯了？”

“我不想听到我的儿子再说‘疯’这个字。”

“可是，女皇城的先知们不是这样说话的呀。他们和诗人很相

像，区别在于他们通过隐喻来进行道德教育，或者赞美上灵，或者……”

韦爵说：“阿羲，我这一辈子听了无数的废话，都是来自那些所谓的先知、教士，还有圣歌、圣史。我总在想，如果这些废话就是上灵要说的话，我为什么要浪费时间去听？如果这些废话就是上灵心中所想，那他又何必浪费时间去说呢？”

羿羲问：“那你为什么还教导我们去向上灵祷告？”

“因为我信奉古代的法典。以前我向上灵祷告的时候，与其说我希望他在聆听，还不如说我是想理清自己的思绪。可是今天凌晨的经历完全超出我的想象。须知我并没有祈求看到那个影像，我甚至不知道这是什么意思。直到绿儿的一席话让我茅塞顿开。现在我体会到，原来聆听上灵的声音是这样一种感觉；完全不像那些诗人神棍，脑子里面想到什么就写什么，还敢妄称预言，那些都是骗人的。我的感觉并不是源自我本人的想象，因为绿儿也听到了同样的声音，可见上灵是真实存在的。”

羿羲说：“即使它有可能是真的，可我们还是不知道它到底是什么。”

韦爵说：“它是和谐星球的守护者。现在他要求我的帮助，呼唤我的帮助，我当然责无旁贷。”

羿羲说：“那是神庙的职责，你是个外行——你只是个卖花的。”

爸爸挥了挥手，对羿羲的话置之不理。他转身向门口走去，抛下一句：“我需要什么知识来完成这个任务，上灵都会告诉我的。”

纳飞跟着他走了几步，叫道：“爸爸。”

爸爸停下来等着。

问题是，纳飞虽然知道自己必须说一句话，却不知道该说什么好。这是一个很重要的问题，必须在爸爸离开之前找到答案。纳飞偏偏不知道这个问题是什么。

他又叫：“爸爸。”

“什么事？”

纳飞实在想不出那个隐藏至深的重要问题，他只能说出此刻浮现在脑海的一个念头：“我应该怎么做呢？”

爸爸说：“遵古法，兴旧制。”

“什么意思？”

“否则，世界就会毁灭。”说完爸爸就走了。

纳飞呆看着那道空门，确认没有什么神迹出现，他才转身看着众人。大家也在看着纳飞，似乎都在预计着他会有所行动。

纳飞质问道：“干吗？”

“该干吗干吗。”妈妈本来一直坐在卡普亚树的树荫之中，此刻她一边说一边离开座位。“读书的读书，教课的教课。”

羿羲说：“什么？我们老爹——你的丈夫——刚刚宣布他得到上灵的神谕，你就当什么事都没发生过，让我们回去上课学习？”

妈妈说：“事到如今你们还不明白吗？枉费我苦口婆心教育了你们那么多年，到头来怎么和街边那些只懂得想女人的小混混儿一样无知？”

纳飞说：“你还说我们不明白？你们这些女人真把这小巫婆当回事，可是……”

妈妈打断纳飞的话，铿锵有力地说道：“我自己就去过圣湖里面祷告。你们这些男人，总是在自欺欺人。一会儿说上灵溜号儿了，睡着了；一会儿又说上灵只不过是一台机器，负责把人类的信息收集起来再分发到世界各地的图书馆。可是无论你们发表什么样的谬论，都不能改变一个事实。我和女皇城大部分女人都知道这个事实，就是——上灵时时刻刻都在留意着我们，也在守护着人类世界的历史与记忆。我们潜入圣湖中就能接收到这些信息，有时候是一些随机的片段，有时候正是我们祈求得到的指引。上灵所保存的历史，是通过不同个体的视角观察所得到的。我们当中只有屈指可数的几个佼佼者，像绿儿和如诗，能够从圣湖水中汲取知识和智慧；而能够预知未来的，就更是凤毛麟角了。自从圣女伊素明娜离世之后，绿儿就是女皇城中硕果仅存的先知了。所以，没错，我们非常、非常地把她当回事。”

女人们潜入水中接收幻象？这是纳飞第一次听到关于圣湖祈祷仪

式的描述。他向来以为女人祈祷的仪式其实无异于男人的那种苦行者的修行，也就是通过肉体的痛苦将情感宣泄出来，让心灵达到一个安谧的境界。想不到她们竟然深受神秘主义的荼毒：那些怪力乱神的疯狂行为，我们男人早已经看清其本质了；女人竟然将其奉为精神生活的至高境界。纳飞突然觉得女人简直就是另外一个物种。问题是，男人和女人，一个是理性却粗暴，另一个则是感性而温和，哪一个才是真正的人类呢？

妈妈还在说：“如果说这世上有什么比绿儿这样的女孩儿更罕有，那就是一个能接收上灵神谕的男人。经过绿儿的证实，现在我们知道你们的爸爸就是这样一个男人。虽然我不知道上灵的目的何在，也不知道她为何要眷顾你们的爸爸，可是我至少知道这件事情非常重要。”

妈妈说完就往室内走去。经过纳飞身边的时候，她伸手揪住了他的耳朵，很用力，纳飞却不怎么疼。妈妈说：“小子，那个地球毁灭的神话，其实是千真万确，是我亲眼看到的。具体发生在什么时候，现在无从知晓；不过我们估计人类在和谐星球至少也有三千万年的历史了。我看到那时的地球导弹横飞，炸弹乱爆，世界笼罩在烈火之中；天空布满了烟尘，太阳也被掩盖，大地一片漆黑；最后海洋和陆地全部都结冰了，只有极少数人幸存下来。他们从黑暗中逃脱，离开了地球的残骸，带着希望、悔恨以及人类的基因，逃到别的星球，希望从头开始谱写人类历史的篇章。他们成功了，所以我们才能够走到今天。可是现在上灵警告你们的爸爸了，我们的历史有可能再次写出同样的结局！”

妈妈在人前的时候，总是很优雅、愉快、体面、知性；和家里人在一起的时候则词锋犀利而不失厚道，脾气火爆却宽宏大量。纳飞总觉得，妈妈和家里人相处的时候才能毫无保留地展现出真实的自我。哪知道在妈妈的这些面孔背后，还隐藏着对地球故乡的深沉缅怀。

纳飞低声道：“你又没跟我们说过这些……”

华纱说：“我当然和你们说过，只是你们听了当作天方夜谭罢了，这可不能怪我！”说完，妈妈放开纳飞的耳朵，走了。羿羲也飘走了，嘴里还在咕哝着说什么突然醒来惊觉自己一直活在疯人院里。如诗也从纳飞面前走过，没有瞥他一眼，纳飞能够想象她如何在班里搬弄是非、抹黑他的光辉形象。

屋里只剩下绿儿了。

她说：“我今早不该和你说话的。”

纳飞很诚恳地建议：“你以后也不该和我说话。”

“有些人明明听了金石良言，却硬要当作弥天大谎。你作为华纱女士和韦爵的后代，很自豪是吧？可是你怎么就遗传不了他们优秀的基因呢？”

“那你一定得到你父母大把大把的好基因了？”

绿儿很鄙视地瞪了纳飞一眼，也走了。

“今天实在妙极了！”纳飞自言自语道，“家里人都恨上我了……不过我才不在乎呢。”

他突然意识到现在只有自己一个人在门廊这儿。纳飞盘算着要不要玩一下火，冒险溜到屏风后面，探头往栏杆外面眺望，看看那片神秘的禁地。圣女谷，俗称长峡谷，又被蔑称为丑姬峡谷。哼，我就不信看了就会变瞎子。

话虽这样说，纳飞思想斗争了好久，还是没有看成。似乎每次他想向前迈出一步的时候，总会精神溜号；那一瞬间纳飞会觉得踌躇和迷惑，甚至忘记了自己想干什么。如此这般折腾了几次，纳飞意兴阑珊，离开了门廊。

按照妈妈的吩咐，他应该回去上课，可是纳飞实在不想去。他溜达着到了前门，穿过走廊，走到了女皇城的街道上。

嗯……妈妈肯定会大发雷霆的……后果很严重……

纳飞肯定看路了，因为他没有撞上任何东西，问题是他完全想不起来他刚才去哪儿了，或者看见什么了。纳飞突然发现自己来到了喷泉区，离妈妈的学校倒不是太远。刚才在他的脑子里，一些念头反反复复地转来转去，弄得他晕头转向的，始终也想不出个所以然。

不过，有一点是肯定的：所有这一切绝不能简单地用一句“发疯”来解释。就说爸爸吧，虽然他现在显得有点陌生和古怪，可是他绝对没有发疯。至于妈妈，她看到地球毁灭，如果说这是病态的话，那妈妈在纳飞出生之前就已经疯了。其实是有人把一些念头、欲望和幻象灌输给了爸爸妈妈……还有绿儿，嗨，怎么还想起这小巫婆呢？而这个幕后黑手，就是所谓的上灵。不过“上灵”只是一个名字、一个称呼而已。它到底是什么，想要什么，在做什么？如果它能够对某一

些人说话，那为什么不干脆对着所有人说话呢？

纳飞站在一条大马路边上，对面就是女皇城最大的豪宅。纳飞对这栋大宅一点都不陌生，因为它的主人曾经是帕华部族首领贾霸的妻子。她叫什么名字，没有人记得。大家只知道她是用贾霸的钱买了这栋古老大宅。如果她不续婚约的话，即使拥有了这栋豪宅，也还是没有人知道她是谁。说起来纳飞和贾霸还算是有点亲戚关系：贾霸的妈妈叫侯斯尼，后来做了韦爵的小姨，并和他生了耶律迈。因为这一点血脉关系，同时也因为爸爸在帕华部族里面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显赫地位，每年他们家都来这座豪宅做客，通常是两三次吧，至少在纳飞懂事以来就是如此。

纳飞站在路边，呆望着这栋标志性建筑的前门，突然警觉起来，因为他无意中看到了一个熟悉的身影：耶律迈。他昨晚不是连夜赶路吗？现在是下午，他应该躺在床上睡觉才对啊，怎么会出现在这儿呢？

该不是来追杀我的吧？纳飞心中一寒，连忙把这念头扑灭。

会不会是妈妈发现我不见了，发动全家人来找我？可能连爸爸的员工也在帮忙，正对女皇城进行地毯式搜索呢。

不对不对，耶律迈不像是在找人，他走路的姿势太轻松随意，并没有东张西望。然后他转进了豪宅和隔壁房子之间的小窄巷里面，不见了。原来他并不是在闲逛，绝对是有目的的。

纳飞决定无论如何也要查清楚耶律迈来干什么。他小跑几步，找了个位置可以看清巷子里面的情形，正好见到耶律迈弯腰从一个小矮门钻进了贾霸的豪宅。

纳飞想象不到这两人会商量什么大计。有什么事情那么紧急，以至于耶律迈长途跋涉刚回到家，就马上跑去他家报到？没错，他们是同母异父的兄弟，可是贾霸年长十六岁，而且他从来没有公开承认耶律迈是他的兄弟。当然，没有人规定不准他们两人突然变得如胶似漆、情同手足。只是耶律迈压根儿没提起过要进城找贾霸，甚至还像是在刻意隐瞒，这一点让纳飞很担忧。

不过再担忧，纳飞也不会蠢到直接去问耶律迈。如果他想让别人知道他和贾霸的事，自然会主动说出来。否则的话，这个秘密当然是留在他脑子里才安全了。

嗯，脑子里面的秘密……

绿儿就看穿了纳飞暗恋艾雅这个秘密。

不过，这其实不算什么秘密了，纳飞望向艾雅的眼神已经出卖了他，绿儿只是善于察言观色而已。

不对啊，刚才在门廊的时候，绿儿说：“你才是野种呢。”似乎是在反击纳飞腹诽她是野种。问题是纳飞并没有骂出声，仅仅在脑子里面想想而已。而且以前他从来没有表达过类似的观点，只是当时他很厌烦绿儿，所以才出现了这个念头。但不知为什么绿儿就知道了。

又是上灵的杰作吗？不但把思想灌输给人们，还把某人的念头抽取出来告诉别人？这样的话，上灵不但是个报梦者，还是个间谍和长舌妇。

纳飞有点恐惧：上灵不但是真实的，它还能把自己最秘密的、稍纵即逝的念头出卖给别人，而且还是那个最讨人厌的野种小巫婆。

这种恐惧让纳飞想起他第一次独自在大海里游泳的情形。那个假期，爸爸带领兄弟四人穿过平原到达海边。第一天下午他们就一起走进海水里，当然羿羲除外，他只能留在沙滩，坐在浮椅上看着大家下水。纳飞被爸爸和两个哥哥保护着，觉得海水也像是在和他嬉戏，一会儿把他推向岸边，一会儿又拉着他向外走。虽然很累，可是纳飞玩得很开心。有父兄的陪伴，他甚至敢游到水深过头的地方。那时候两个哥哥还是很喜欢他的，多美好的日子啊！

第二天一早，纳飞就从帐篷里爬出来，独自一人到海里游泳。他水性极好，所以其实一点危险也没有。然而当他走进海里的时候，突然感到一种难以名状的不安。海水仿佛对着他用力拖拉推扯，尽管他离岸只有几米远，可是当他只身一人面对着大海时，纳飞失去了空间感。海浪似乎已经把纳飞冲进海里，他被一个巨大的不明生物抓住，随时都会将他吞噬。纳飞惊慌失措，向岸边狂奔，与海水的阻力搏斗。大海仿佛不愿意放他走，他随时都会被某种力量拖到水里，吸进无底深渊。

终于，他逃回岸上，脚踏在干燥的沙滩上，那是海水够不着的地方。纳飞精疲力竭地跪倒在地，失声痛哭，终于安全了……刚才在海里的时候，他意识到自己是那么渺小和无助，大自然的力量竟然是如此强大。人为刀俎，我为鱼肉，当这股力量肆意妄为的时候，他根本没有丝毫抵抗的能力。

现在这种恐惧感又回来了，只是没有海滩惊魂那么强烈、那么具体。不过话又说回来，纳飞不再是五岁的小孩，也能够更好地克服恐惧了。原来上灵并非一个老掉牙的神话，而是真实存在的。它能把一些幻象强行灌输给他的父母，还能把纳飞脑中的秘密都曝光给那些他讨厌的人和讨厌他的人。

最恐怖的是，绿儿之所以讨厌纳飞，很可能是因为上灵把纳飞的一些念头告诉她了。现在，他最隐私的想法都已经暴露在这个冷血小怪物面前，下一步呢？她下一次看到的影像会不会就是纳飞对艾雅的幻想呢？上灵会不会再狠一点，让妈妈也看到？

如果是在海水里，纳飞还能往岸上逃跑。可是现在呢？往哪儿跑才能逃出上灵的魔爪呢？

纳飞知道，无处可逃，也无处可藏。一个人总不可能掩藏自己的想法，让自己也不知道自己在想什么吧？

唯一的办法是，发现上灵是什么，明白它想要什么，它怎么对付自己和他的家人。他必须了解上灵，如果可能的话，最好让它不要多管闲事。

第四章 面具

现在已经是下午了，妈妈的学校也没什么意义了，剩下的时间还不够解释呢，明天再找个好借口吧。

或者……干脆退学算了，这未尝不是一条明路。像梅博酷，他没有上学，也没有干别的，喜欢的话，连家也可以不回。那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的呢？好像是他十四岁那年吧。不过，管他几岁开始，要是纳飞决定从今天开始就不上学的话，谁能阻拦？他已经长得五大三粗，也够年龄去从事男人们的行业——当然不能去干爸爸那一行。嘿嘿，买卖植物久了，在沙漠走夜路也会产生幻觉呢。

至于其他行业……纳飞可以去给艺术家做学徒。诗人？歌手？他的声音还稍显稚嫩，可是从来不走音，日后如加以雕琢，也许能成器。或者去做舞蹈家，还是顶着妈妈的冷嘲热讽，做个演员？这些艺术行业和学校的课没有一点儿关系，如果真打算入行的话，待在妈妈那儿简直是浪费时间。

纳飞一边想着这些念头，一边往南向内城市场走去。那儿可谓仙乐飘飘处处闻，还有诗歌朗诵，兴许还能买一些新出版的掌中宝回家仔细欣赏呢。当然了，如果纳飞退学的话，妈妈肯定不会再给他钱买掌中宝。不过做学徒应该也能赚一点钱吧？退一万步讲，即使没钱买又如何？纳飞都打算亲自从事艺术工作了，还稀罕那些小玻璃球上面的记录？

等他来到内城市场的时候，纳飞已经下定决心，要做创造者，而不是收藏家。他现在往东走，穿过了笔杆子、花园、橄榄林这几个小区。这一带街道狭窄，房屋密布，正好位于城墙与圣女谷禁地的边缘。在最窄的地方只有一条小巷，一边是红色城墙，另外一边是一排房屋，房屋背后建了一堵很高的白墙。有了这堵白墙的阻隔，即使有男的站在城墙上面，也无法窥探禁谷里面的景象。纳飞来过这儿几次，都不是独往独来。

因为来美人区就是为了结伴找乐子：无论是看舞蹈和话剧，还是

听诗歌朗诵和音乐会，总之是要挤在人群里做观众，这样才够气氛。不过现在纳飞以艺术家的身份莅临，自然不会再一头扎进观众席里。他来这里追寻的不是玩伴，而是事业。

太阳尚未下山，美人区的街道还略显冷清。黄昏时才会有很多学徒和在校学生欢快地涌上街头；等夜幕降临之后，各式各样的人，诸如情侣、醉鬼、宝物鉴赏家等，也会加入狂欢的行列。不过即使是在下午，有些剧场和画廊都已经开门了。

纳飞逛了几个画廊工作室，他倒不是真的想做学徒学画画或者雕塑，只是人家反正开着门，不看白不看。绘画从来不是纳飞的强项，至于雕塑嘛，他小时候还有过几个作品，不过总是要加上个名字，否则没人知道他雕的是什么。纳飞在画廊里面流连的时候，努力地认真思索状，无奈没有一个店主会上当。虽然他已经有成年人的身高，却显然没有成年人的购买力，店主们自然不会像招呼成年人那样去接待他。纳飞只能通过偷听他们的对话来了解行情。价钱高得出奇，即使是那些高清全息赝品，对于纳飞来说也是天价，真迹就更不用想了。偏偏他看中的画和雕塑都是最贵的，是纳飞特别有品位，还是菜鸟最好骗？

画廊看腻之后，纳飞也确定了自己将来要从事哪一种艺术工作了，于是径直向露天剧场走去。露天剧场位于城墙脚下的一大片草地上，其实就是好多个微型舞台。这时候有些话剧正在排练，由于没有观众，所以“扩音泡泡”没有打开。纳飞在舞台之间行走，远处舞台的声音若有还无，总是在近处舞台的台词间隙安静的片刻钻进耳朵里。过了一会儿，纳飞发现如果他停下来全神贯注地看某一部戏，其他所有的杂音都会消失殆尽。

纳飞最感兴趣的是讽刺话剧。他向来觉得在所有话剧里面，讽刺剧是最吸引人的，因为那些剧本总是取材于城中最新的流言蜚语。果然，有个讽刺剧作家就坐镇在彩排现场，即席挥毫，把台词涂鸦在一张张纸片上，让小跑腿飞奔上舞台交给相应的演员。台下的演员有的在来回踱步，有的蜷缩着坐在草地上，都在反反复复地背台词，为今晚的表演做准备。正因为这种即时性，讽刺剧总是很粗糙并且容易出错，台上经常会有突如其来的沉默和不合时宜的台词。不过没有人会苛求一部讽刺剧，只要它够搞笑、够恶心和够与时俱进就可以了。

现在排练的这一部，似乎是讲一个卖春药的老头。扮演老头的那个面具男似乎很年轻，连二十岁都不到，哑着嗓子扮老头声音，却一点也不像。不过这种缺陷也正是讽刺剧有趣的地方之一。面具男总是些学徒级的菜鸟，还不曾在严肃的正剧里面演过什么角色。他们声称

戴面具是因为害怕被讽刺对象追杀报复，不过纳飞觉得，他们藏在面具背后，多少也是为了躲避同行的冷嘲热讽。

这个下午很热，有些演员赤膊上阵，本来皮肤稍微白净一点的都晒成了番茄的颜色。女皇城中大概只有这些面具男能够晒得全身发黑却留下一张小白脸，一想到这里纳飞就窃笑不止。

小跑腿把一句台词传给一个演员。那个年轻人本来坐在草地上背台词，看了纸条之后就站起来，走到作家面前。

他说：“我不能说这句台词。”

作家背对着纳飞，纳飞听不到他怎么回答。

“什么？我的角色就那么无足轻重，连对白都不让押韵？”

这次作家回答得比较大声，纳飞隐约听到一些，最后是掷地有声的一句：“有种你自己写吧！”

面具男一把扯掉面具，怒道：“我随便写也比你这句强！”

剧作家哑然失笑道：“不见得吧。来来来，尽管试试，我可没有精力把每一段台词都写成金句。”

那个年轻人稍稍平静了一点，重新戴上面具。可是纳飞已经有足够时间看清楚，这个希望自己的对白能够押韵的面具男竟然是二哥梅博酷。原来他是靠演戏赚钱，而不是借高利贷。从事艺术行业，做学徒自力更生，这个高招纳飞今天才想到，谁料到梅博酷早就已经身体力行了。从好的角度看，既然他能这样做，为什么我不能？可是反过来想，有为青年那么多，为什么纳飞偏偏拿梅博酷做榜样呢？不像大哥耶律迈，最近几年才开始交恶；这个二哥似乎是自己的天敌，难道我命中注定要跟随他的足迹，做梅博酷二世？

纳飞心中随即闪出一个有趣得紧的恶毒念头：虽然我进军戏剧界比梅伯晚，可是甫入行即参演正剧，后发而先至，这个打击不可谓不沉重，估计梅伯想死的心都有了。

不对不对，应该说，梅伯想我死的心都有。

纳飞从“王子复仇记”的白日梦里回过神来，被台上的一幕吸引住了。那个卖药老头正在竭力挽留一个不胜其烦的姑娘，想兜售一味草药。

叶子泡进他的茶里
花儿放在你的床上
不到三点半
他一定死翘翘……咳咳
不好意思，说漏嘴了

这样一来剧情就明朗了。老头为了毒死这个女子的情人，拿毒药装成春药卖给她。这女的显然没有识破老头的奸计——须知讽刺剧里面的角色都是一个赛一个的蠢——可是不知怎的，她就是不愿意买。

我宁愿吊死树上
也不愿意用你种的花
我什么都不要
只要他真心爱我

突然老头唱起了歌剧。那演员故意唱得很夸张，为的是增强滑稽的效果，其实他的声音还是挺不错的。

盲目的爱情令你神迷心醉

这时候，梅博酷戴着面具出场了。他轻巧地跳上舞台，直面着观众，说道：

你们听老头吹得天花乱坠

然后这两人开始了一段很古怪的二重唱。老头唱一句，梅伯扮演的年轻人就向着观众说一句评语。

可是爱情的方式数之不竭（我已经跟踪了他几天几夜）

相逢恨晚的盼能朝夕相对（我知道他对她的爱人图谋不轨）

没心没肺地拖到地老天荒（听听这头蠢驴在不停叫嚷）

何必顾虑重重反复思量（看来我要给丫儿一些幻象）

我一定能助你达到目的（他准会奉为上灵的旨意）

须知爱情游戏没有局限（在幻象里面加点儿火焰）

英雄莫问出处，只要全情投入，你那爱人还不是照样来电

又是来自上灵的幻象，又是火焰，连卖药老头的面具都做成白须白发。这部戏在讽刺谁，实在太明显了。纳飞很生气。那些风言风语不会传播得那么快速广泛吧？确实，有些讽刺作家特别善于收集流言蜚语，所谓“先天下之八而八”。人们甚至通过看他们的新戏去了解城中最新的八卦热点，看完之后才开始揣测这出戏影射的是谁。

梅博酷开始拨弄台上的一个箱子，编剧喊他：“先别管火焰特效，你就当它在喷火得了。”

梅博酷回答道：“我们总得测试一下吧。”

“晚点儿再说。”

“晚到啥时候呢？”

剧作家站起来，大步流星地走到台下，正对着梅伯，双手拢着嘴吼道：“特……效……晚……点……再……说！”

梅伯说：“行，行。”

编剧回到山坡上坐下，嘟囔着骂道：“多管闲事。”

梅伯说声“对不起”，走向那个本应喷火的箱子背后，其他演员也各就各位。

梅伯说：“歌停，喷火。”

马上，卖药老头和那个女子同时张开双手，很夸张地呈惊讶状。

老头大喊：“火焰柱啊！”

那姑娘也喊道：“沙漠里面一块石头怎么会突然喷火呢？真是奇迹啊！”

卖药老头转头对姑娘吼：“八婆，你知道个屁！这是个幻影，只有我一个人才能看到。”

梅博酷粗着嗓子叫道：“错啦，这是个舞台特效。”

老头嚷道：“舞台特效？那您一定是……”

“没错！”

“……号称千王之王的上灵！”

“你是个有水准的老千，眼看就要把这蠢女人搞定。”

“搞定了她我还是普通，您才是真正的老祖宗。”

“错啦错啦！”编剧又在咆哮了。“不是‘普通——’，而是‘普——通’，强调‘普’字，否则就和后面‘祖宗’不押韵啦。”

扮老头的演员说：“噢，对不起。虽然你写的东西狗屁不通，但至少还能押韵嘛。”

“真是个小破孩儿！我写的东西狗屁不通，却能让我财运亨通，懂不？”

虽然大家不喜欢这个剧作家，却还是被他逗乐了。哄堂大笑过后，众人又重新投入排练。梅伯和卖药老头开始载歌载舞，先是歌颂自己如何行骗有术，然后嘲笑人们容易上当受骗——尤其是女人。歌词里面的每一段对唱都在专门嘲弄某一部分观众，整首歌下来，在女皇城中你能想到的每一个群体都被骂了个遍。而在那两人又唱又跳的时候，那个女子却在火焰上面烧鸡翼。

梅伯不像其他人那样老是忘词。纳飞虽然明知整部戏都是在诋毁和嘲笑爸爸，却不得不承认梅伯的确演得不错，咬字尤其清晰。纳飞想，我也能做得到。

台上两人唱的时候，反复地使用同一段副歌：

我们俩站在火焰旁
老千界的最佳拍档
一旦我们施展招数
你们就会万劫不复

唱完的时候，梅伯扮演的上灵已经说服卖药老头，只要让城里的女人们相信他能够看到上灵发送的影像，那他就可以为所欲为了。梅伯说：

女人天生爱听谎言
遇上我们无一幸免

这一幕结束时，卖药老头带领那个女子走下舞台，一边走一边描述着他看到的火烧女皇城的幻象。此处剧作家使用没有押韵的白话，

听起来比较自然，却不如原来有趣。

过几个星期就是世界末日，你就别在那个愣头青身上浪费时间了，他啥也不懂。你别看我一个糟老头子，可我见多识广，还有上灵罩着，保证让你乐不思蜀。

编剧说道：“好！就这样吧，我们开始排练街上那一幕。”

另外一群面具男鱼贯走上舞台，纳飞连忙穿过草地走到梅博酷那儿。他还戴着面具，手已经在一张小纸片上面写对白了。

纳飞说：“梅伯。”

梅伯吓了一跳，抬起头，透过面具的两只眼孔很艰难地往外看。

“你叫我什么？”

然后他看到了纳飞，见鬼似的跳起来，拔腿就走。“滚开，你这粒老鼠屎。”

“梅伯，有些话我一定要跟你说。”

梅博酷继续往前走。

纳飞说：“今晚你上台演戏之前，我无论如何要和你谈一谈。”

梅伯突然转身说：“这不是‘戏’，是讽刺剧；我也不是个演员，我只是个面具男；而你更加不是我的弟弟，你只是个浑蛋。”

梅伯的发飙让纳飞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他问：“我怎么你了？用得着这样吗？”

“阿飞，我太了解你了。无论我怎么解释，反正你也一定会向老爸告密的。”

好像纸能包住火似的，自己的儿子参演一部公开诋毁自己的讽刺剧，难道这事情能瞒爸爸一辈子吗？纳飞说：“你这人太恶心了，到这份儿上了你也只是关心自己有没有惹上麻烦，你对我们韦爵家就没有一点点忠诚吗？”

“我现在怎么对不起韦爵家了？做面具男开始演艺生涯，这本来就是一条正路，而且我还能自力更生。告诉你，我现在得到的尊重和

快乐，绝对比我帮老爸打工多得多。”

梅伯在说什么呢？

“我才不介意你做面具男呢。老实说我觉得这条路还真不错，我今天来这儿本来是想看看有没有机会尝试一下的。”

梅伯扯下面具，上下打量着纳飞说：“你这身材在舞台上应该还可以，可惜嗓音还是幼稚。”

“梅博酷，我们做不做面具男都不重要，关键是你不能这样对爸爸。”

“我是自力更生而已，怎么对爸爸了？”

和梅博酷说话总是那么累，他似乎怎么都理解不到点子上。纳飞说：“做面具男演戏，没问题！可是你针对自己的爸爸，这就是禽兽不如了。”

梅伯茫然若失：“针对爸爸？”

“别告诉我你不知道。”

“这部讽刺剧怎么针对他了？”

“你刚刚演的那一幕。”

“这地方又不是只有爸爸一个人相信上灵，而且有时候我觉得他也没有完全迷信。”

“那个幻象啊，梅伯！沙漠里的火，世界末日的预言，你以为这些是在讽刺谁？”

“我不知道啊！那个老鬼杜迪克根本没有告诉我们。他本来就不需要我们知道这是取材自哪一个流言，只要我们照读台词就可以了。”然后梅伯脸上呈若有所思状。“上灵这东西，和爸爸有什么关系呢？”

纳飞说：“今天凌晨时分，爸爸在回程途中，在沙漠路上看到了一个幻象。他看到火柱从石头喷出，女皇城也着火了。爸爸说这意味着世界末日，像传说中的地球那样，妈妈也相信他。爸爸肯定已经四处跟人说了，否则你那个编剧怎么会加上这段小插曲呢？”

梅博酷说：“这不是发疯吗？”

纳飞说：“我可没有胡编乱造，今天早上我就坐在妈妈的门廊那儿……”

“门廊那一幕！我想起来了，他写那药剂师如何……原来是在讲爸爸！”

“可不就是吗！”

梅伯咬牙切齿道：“那浑蛋，他竟然让我上台演上灵！”

说完他转身跑到扮演药剂师的演员面前，盯着他的面具和戏服，打量了好一会儿。“太明显了，太明显了。嗨，我真是人头猪脑，那幻象……”

面具男问道：“你在说什么呢？”

梅博酷说：“给我，把面具给我！”

“行，行，给你，拿去。”

梅伯猛地将面具从那人手中抢走，一溜烟地跑上小山坡，向那个讽刺剧作家奔去，纳飞紧跟在后面。梅伯跑到作家面前，挥舞着面具吼道：“杜迪克你这个老不死的，你敢这样害我？”

“你小子装什么傻？别扮作什么都不知道。”

“我睡醒了就来彩排，怎么会知道？你把我蒙在鼓里，让我上台去攻击我老爸，还说我装傻？”

“嘿，这招能吸引观众入场嘛。”

“吸引观众？怎么个吸引观众法？你原来是要利用我的身份去做卖点啊？做面具男的行规不是要保密身份吗，要不还戴那些狗屁面具干吗？”梅伯转头向着面面相觑的演员们说：“大家听好了，这条老狐狸，他要讽刺我父亲，然后告诉人们是我在扮演上灵，他要暴露我身份啊！”

作家开始有点担心事态的发展会失控。虽然大部分面具男脸上都看不出表情，不过可以想象他们肯定会生气的：讽刺剧作家暴露面具男的身份，这可是冒天下之大不韪。那么作家必须采取措施，重新控

制局面。他说：“别听这小子胡扯，我刚才炒了他鱿鱼，因为他竟然要改我的台词。现在他是造谣报复来着。”

大伙儿好像松了一口气。

梅伯也意识到自己一败涂地了。毕竟大家都不想失业，只能“被相信”那作家了。梅伯说道：“我爸爸没有说谎，你才是骗子！”

杜迪克说：“讽刺剧本来还挺有趣的，是吧？可是火烧到自己家人头上就不那么有趣了。”

梅伯把那个老头的面具高举过头，眼看就要砸在作家头上，杜迪克连忙举起一只手去抵挡。可是梅伯并没有动手打架的意思，他只是将面具敲在自己膝盖上面，顿时裂成两半。然后梅伯把两片面具扔到作家的腿上。

杜迪克放下手，和梅博酷四目对视：“这下好了，我的工匠要花十分钟才能把胡子贴在另一个面具上面。你这是干什么呢？算是象征性地威胁我吗？”

梅伯说：“那你呢？你算是害我象征性地谋杀我老爸吗？”

作家一脸难以置信的表情，头摇得像拨浪鼓似的：“不是谋杀，那是讽刺，只是几句笑话而已。”

“是几张额外的门票吧！”

“也是你的薪水哦。”

“其实是你的暴利！”梅伯说完，扭头就走，纳飞当然是亦步亦趋。身后传来杜迪克的声音，交代小跑腿去问各位面具男，谁能够在三小时之内排好一个新角色。

梅博酷不想让纳飞跟着自己，所以他越走越快，到最后两人撒开腿沿着起伏不平的街道飞奔。梅博酷体力不济，始终无法甩开纳飞，终于停在一个房子的墙角，弯下腰拼命喘气。

纳飞欲言又止，他并不想赛跑，只是要亲口告诉梅伯，他刚才实在是太棒了：他当面直斥那个剧作家，又骂他是个骗子，将其各个苍白无力的借口逐一击破。纳飞想说：“你刚才将面具掰成两块，我都想欢呼了！”

可是当纳飞走近时，他才意识到梅伯不是在喘气，而是在哭；不是悲伤地流泪，而是怒极而泣。纳飞走到他身边时，梅伯开始用拳头砸墙，还在喃喃自语：“自私鬼！蠢货！把我害惨了！害惨了……”

纳飞安慰他：“别这么抓狂，为了杜迪克这浑蛋，不值得。”

梅伯说：“你白痴啊？我又不是为了杜迪克抓狂。那家伙，我向来都知道他不是什么好人。现在也没什么大不了，就是工作没了，我在这一行也算是走到尽头了。杜迪克肯定会四处说我正式开演之前三小时才撂挑子。”

“那你不是为了谁抓狂呢？”

“当然是老爸了，还有谁？一个幻象……真是不可思议。我原来以为杜迪克会告诉我，他讽刺的并不是老爸，而是其他人。我多么希望他会反过来质问我，为什么你会认为我在讽刺韦爵？哪个白痴能蠢到以为德高望重的韦爵竟然会接收到上灵的所谓幻象？”

纳飞说：“妈妈相信他。”

“你妈自从怀了你之后就每年都和老爸续婚约，嘿嘿，很明显，一旦涉及老爸，你老妈的判断力就大打折扣了。我很好奇，除了和他上过床的人，还有谁会相信他？你呢？你信吗？”

“我不知道。而且，还有谁知道这件事情我也不确定。”

“还有谁知道？我告诉你吧，再过几个小时，整个女皇城都会知道了。我真想把这老不死的给灭了！”

“你镇静点，别口不择言……”

“我口不择言？你以为我不想一拳砸他脸上？”梅伯说着，突然转头对着街上的路人大吼：“你们这群不明真相的屁民听着，谁想看神迹就过来呀！”

人们都停下脚步，看着梅伯。

纳飞说：“你还好意思怨爸爸让你难堪，瞧你自己在干吗？”

“我可没叫你跟着我，是你自己屁颠屁颠凑上来的。觉得尴尬吗？那你自己滚开，一头撞死怎么样？”

纳飞实在不知道说什么好，只挤出了几个字：“我们回家吧。”

第五章 车轮

纳飞知道，家，并不是个好去处——至少今晚不是。他希望爸爸不在家，那么梅伯在和爸爸说话之前还有机会先冷静下来。可惜事与愿违，这回是爸爸想找梅伯谈话。之前他已经和耶律迈讲了一个多小时，纳飞庆幸自己没有凑上那场热闹。现在轮到梅伯了，爸爸好像还真的奢望能够说服他相信自己看到的幻象。

从梅博酷走进书房的那一刻起，他就和爸爸吵开了。纳飞知道大家说来说去也还是那几句，没什么新意，自己不如归去。他回自己房间的时候，穿过院子，看到羿羲也在房间门口往外张望。呵呵，同病相怜啊！

在开局的第一个小时里，隐约可闻的主要是爸爸低沉的嗓音，估计是在解释他看到的影像，还不时被梅博酷铿锵的咆哮声打断，不是在谴责就是在嘲笑。斗转星移，斗争进入了第二个阶段，梅伯在抱怨爸爸让整个家族蒙羞的时候，无意中说漏了嘴，泄露了他做面具男表演讽刺剧的事情。这下轮到爸爸大吼，而梅伯则百口莫辩了。第二局持续了一个小时左右，终于以梅伯暴怒离家结束，爸爸则去了厩舍照料牲口平复情绪。

这时候，饥肠辘辘的纳飞才敢走进厨房，毕竟他今天还没有正正经经吃过一顿饭。进去了才发现，耶律迈和羿羲都已经坐在饭桌旁了。

纳飞说：“迈哥，我不知道你在这儿。”

耶律迈一脸茫然地看着他，然后突然想起来了。他说：“噢，没事儿，今早我太抓狂了，你别放心上。”

纳飞的确没放在心上。今天发生了那么多事情，他又怎能想起耶律迈警告过他别回家呢？纳飞说：“我压根儿没放心上。”

耶律迈很厌恶地瞪了他一眼，又埋头大嚼。

纳飞说：“我又说错什么了？”

羿羲说：“别说废话了，我们正在商量对策呢。”

纳飞打开冰箱找吃的，褚尼萨通常会有些库存以备不时之需。可是现在虽然纳飞已经饿得不行了，却没有找到一样好吃的东西。

“就剩这些啦？”

羿羲说：“不只这些，我还藏了好多在我裤裆里面呢。”

纳飞好不容易找到一些东西，在记忆中是好吃的，可是现在看来也难以勾起食欲。他把那些食物放进炉子里面加热，然后转身对两人说：“那你们商量出什么对策没有？”

耶律迈头也没有抬。

羿羲说：“尚未。”

“这算什么？我突然变成家里唯一的小孩了吗？全部由你们大人来做主啊？”

羿羲说：“恭喜，您猜对了。”

“哼，好笑了，好像你们真的能做主似的。除了爸爸，谁有资格说了算？房子是他的，生意是他的，钱银是他的，这次被整个女皇城笑话的也是他。”

耶律迈摇头道：“不是整个女皇城。”

“别告诉我还有人不知道这事情。”

“我是说，不是人人都觉得好笑。”

“等讽刺剧上演之后就是了。我看了排练，梅伯演得可好了。当然，他知道这戏是讽刺爸爸之后，就辞演了。不过你们知道吗，他唱歌真的很好听……”

耶律迈很鄙视地看着纳飞：“阿飞，你就真的那么肤浅吗？”

纳飞说：“对，我就是肤浅。我觉得，要是爸爸真的看到了什么神迹，这点尴尬也不算什么。”

耶律迈说：“我们当然知道爸爸的确看到了。可是关键在于过后他如何处理这件事情。”

“什么？您的意思是，爸爸看到了上灵发过来的影像，警告他世界末日要来了，他还要保守秘密啊？”

耶律迈说：“你就吃你的吧。”

羿羲说：“爸爸四处跟人说，上灵要求我们恢复旧的法典。”

“哪几条？”

“所有的旧制。”

“我是说，有哪几条我们不在遵守呢？”

耶律迈一针见血地说出了真相：“爸爸跑去帕华部族元老会那里，公开反对与剖头国结盟一起攻打油头族。”

“什么族？”

“孤威国的人，油头族。”

孤威国的人习惯留长头发，上面系着一个一个小圈圈，浸泡着某种特殊的香料油，不断往下滴，所以被称为油头族。这些人彪悍好战，心狠手辣。据说战俘落在他们手上，如果没有重伤，就会被视为不战而降的懦夫，必死无疑。

纳飞说：“可是他们在北面上千公里以外，而剖头国则在东南面好远的地方，他们干吗要打仗啊？”

耶律迈说：“你在你那间小学校里面读的什么书啊！剖头国早就已经将他们的战略防护区扩张到整个海岸平原，一直到达莫愁河。”

“是吗？战略防护？防谁呢？”

“防着孤威国啊，纳飞。我们正好夹在中间，这是地理常识。”

纳飞说：“我当然知道地理，我只是不明白孤威国和剖头国为什么会打仗。还有就是，他们怎样对攻呢？剖头国只有水军，他们本来就生活在船上；而孤威国是个内陆国……”

“曾经是个内陆国，不过他们已经征服了鱼丝路，所以现在已经

可以直通大海了。”

“这我知道。”

耶律迈说：“对啊，你什么都知道。还有啊，他们已经拥有马车了。听说过马车吗？”

纳飞说：“哦，就是把圆形的轮子装在载人的木箱下面，由马拉着去打仗。”

“除了载人打仗，马车还可以运载辎重物资，为远征军作供给。是远征军啊！马车真是改变了一切！”说到这里耶律迈突然兴奋莫名，纳飞好多年没有看见他这么兴奋了。“我预见到有一天我们将山脊路、平原路和市场路拓宽，农民就可以用马车运载货物进城了。有了马车，同样数量的马匹可以拉十倍的货物。现在一打农民和二十四马运的东西，将来只需要一个人、两匹马和一辆马车就可以搞定。这样一来，食物的价格必然会下降，而我们这一行的运输成本则会降得更低，这里面商机无限啊！试想一下，我们的商队沿着绵延数千公里长的大路，穿过沙漠；同时我们可以减少驮马的数量，饲料也随之减少，路上也不需要浪费时间、精力去寻找大量水源。大势所趋，这个世界会变得越来越小，可是爸爸却企图螳臂当车。”

“什么？你说这些和他得到的神谕有什么关系？”

“上灵的传统法典规定，轮子只许安装在齿轮装置或者玩具上面，应用在其他任何场合者，都算犯了亵渎神灵罪。你有没有想过，数万年来，为什么马车这个概念已经广为人知，却一直没有人着手去制造？”

羿羲接话说：“直到今天为止……”

纳飞说：“那个禁令可能有它的道理吧？”

耶律迈说：“哪有什么道理，就是迷信罢了。现在剖头国让我们给他们制造两百辆马车，他们出设计图纸和钱。贾霸跟他们谈判，结果剖头国给了一大笔钱，足够我们额外造两百辆留给自己用了。”

“为什么剖头国不自己造马车呢？”

耶律迈说：“他们是坐船过来的。与其在本国造好了马车再通过水路运过来，不如预先弄好了摆在女皇城，他们只要派兵过来就行了。”

“那为什么选择这里呢？”

“那是因为剖头国把防线定在这里，如果孤威国的油头小子敢越雷池半步，他们就要惹火烧身了。纳飞你就别费心了，这是男人的事情。”

纳飞说：“依我看，爸爸试图阻止这桩交易，其实是对的。如果孤威国发现我们帮助剖头国造马车，他们还不派兵来打我们？”

“等他们知道都已经太迟了。”

“为什么会太迟？难道女皇城的人很擅长保守秘密吗？”

“阿飞，就算油头族知道了，剖头国也会派兵来对付他们的。”

“不过，要是从一开头我们就不帮剖头国造马车，那双方就都没有借口派兵过来了。”

耶律迈低头看着桌面，摆出一副不屑再继续解释下去的姿态。

羿羲说：“这个世界正在剧变啊纳飞，以前打仗都局限在本地，可是孤威国改变了游戏规则，他们甚至征服了好多对他们完全没有威胁的国家。”

耶律迈又开始解释了：“无论剖头国是不是掺和进来，油头族的魔爪总有一天会伸到女皇城这儿。按我说，还不如让剖头国的人去当炮灰呢。”

纳飞说：“真是难以置信，为什么城里完全没有人谈论这些事情呢？我不是两耳不闻窗外事的人，可也从没听过给剖头国造马车这件事。”

耶律迈摇头道：“这本来是个秘密，可是现在被爸爸捅到部族元老会那儿了。”

“啊？你是说有人瞒着元老会偷偷干这件事啊？”

“都告诉你了，这是秘密啊，要我说多少遍你才明白呢？”

“你是说，有人打着女皇城和帕华部族的旗号做这事，却把女皇城议会和帕华部族元老会都蒙在鼓里？”

羿羲苦笑道：“这事儿给你这样一说，就显得特荒谬了是吧？”

耶律迈说：“一点都不荒谬，纳飞就是罗达的粉丝呗。”

“罗达是谁？”

羿羲说：“他也是帕华部族的成员，和迈哥的年纪差不多吧，老拿这战争的话题来说事儿，把自己包装成先知。只是他不像老爸那样得到上灵的神谕；他只是写一些预言，笔锋极其犀利，像能把你生吃了。而你刚才说的话正和罗达不谋而合啊。”

“这样看来，这个所谓秘密的计划其实是人尽皆知，已经有个叫罗达的人率领大家去抵制了。”

耶律迈说：“这不是一个真正意义上的秘密，没有什么不轨图谋，也没有不可告人的阴谋，只是一些有良知的人在为女皇城谋福祉，而有些叛徒竭尽全力去阻挠。”

显然在这件事情上，耶律迈有预设立场，偏帮着贾霸一边，纳飞必须说出另外一方的道理。

“或者是一些贪婪的奸商为了赚钱，害女皇城陷入危险的境地；而有些好人为了拯救我们的城市出手阻止他们。我仅仅是说有这个可能性而已。”

耶律迈大怒道：“参与这个计划的人本来就很有钱了，根本不需要再赚更多。我就想不明白，一个十四岁的小子，整天只懂得读死书，压根儿没干过男人的工作，为什么刚听到一些和政治有关的事情，就迫不及待地发表谬论呢？”

纳飞说：“我只是提出一个问题而已，又不是在指控你。”

耶律迈说：“你能指控我什么？我又没有参与他们的计划。”

纳飞说：“你当然没有参与，这是个秘密行动嘛。”

耶律迈说：“我今早就应该把你打得满地找牙。”

为什么最后总要使出威胁这一招呢？“有人提出一个问题，如果你没办法好好回答，是不是就要把提问的人打得满地找牙呢？”

耶律迈一边站起来，一边说：“以前还不是，可是现在我要把以

前错过的机会都补回来！”

羿羲吼道：“你们就别闹了，现在还嫌不够烦吗？”

耶律迈犹豫了一下，重新坐下来：“我不该被他惹毛的。”

纳飞终于开始呼吸了，这才发觉自己刚才一直都屏住气。

耶律迈说：“他只是个小孩，啥都不懂。可是爸爸本该清醒一点的。他激怒了好多人，其中一些是谁都惹不起的。”

纳飞说：“你是说他们在威胁爸爸吗？”

耶律迈说：“没有人威胁，那样太过下三滥了。他们只是对爸爸的言行比较……担忧。”

“可是如果人人都当爸爸是笑话，那他们担忧什么？似乎他们更应该担忧罗达吧？”

耶律迈说：“最关键的是爸爸看到的幻象，就是上灵的神谕。多数男人们都不当回事，可是女人嘛……女皇城议会……你妈妈更是在雪上加霜。”

“或者她是在雪中送炭，取决于你站在哪一方的立场上。”

耶律迈又站起来了，不过这次他不是威胁。“你说得对，我也知道你支持哪一方。不过，阿飞，我只能警告你，如果爸爸继续一意孤行，我们最后都会沦落为孤威国的奴隶。”

纳飞说：“你为什么那么肯定呢？莫非上灵也给你什么幻象了？”

“小子，我那么肯定，是因为我明白事理。你长大之后或者就会理解我的意思了，不过我深表怀疑。”说完耶律迈就走出了厨房。

羿羲叹道：“唉，这个家里面还有谁不讨厌谁吗？”

纳飞的晚餐煮糊了，可是他根本顾不上，他此时全身发抖，甚至没办法将晚餐托盘端到桌上。

“你怎么在发抖？”

纳飞说：“我不知道，可能因为害怕。”

“怕耶律迈？”

纳飞说：“我干吗要怕他，因为他可以用一个手肘击敲断我的脖子？”

“那你还总惹他？”

“等等……或者我真的应该怕他。”

“为什么？”

“羿羲，你不觉得很古怪吗？迈哥坐在这儿高谈阔论，说爸爸惹了权贵，引火烧身。可是他并没有帮着爸爸一同谴责那些坏人，却在想着怎么才能让爸爸闭嘴。”

“没有人是理性的。”

纳飞说：“我其实懂政治，我看那么多历史书，早就超出了课堂的阅读范围。我知道战争是如何爆发的，也知道什么人会赢。耶律迈提到的这个计划，其愚蠢程度绝对是史无前例。须知剖头国既没有可能性也没有强烈的动机来守住这片地区。他们只会派来一支军队，同时也把孤威国的油头族招惹过来。然后剖头国打不过就狼狈逃窜，跑回他们的沼泽地老家龟缩起来。油头族也无可奈何，最后只能将愤怒发泄在我们身上。帮助剖头国造马车，很明显有百害而无一利。一个人如果不是利欲熏心，怎么会支持呢？要是上灵叫爸爸去反对造马车，那上灵就是对的。”

“嗯，得到您的赞许，上灵终于放下了心头大石。”

“我要尽力帮忙！”

“纳飞，拜托，你才十四岁。”

“那又如何？”

“耶律迈不想听你说这些废话。”

“你也不想听，是吧？”

“我太累了，今天够折磨人的了。”羿羲说着就飘出了厨房。

纳飞终于开始吃晚饭了。郁闷的是，虽然他明知自己饿了，却一

点胃口都没有。快吃……吃不下……罢了罢了，纳飞把晚饭都倒进水槽里，再将碟子放进洗碗机。

回房间的时候，纳飞穿过院子，夜空凄冷，寒气入骨。他们家在沙漠边缘，昼夜温差非常大，晚上太阳下山之后，温度剧跌。纳飞还在浑身发抖却不知为何。他只知道，肯定不是因为爸爸看到那个世界末日的幻象，也不是因为与剖头国结盟而招惹的战祸。那些固然是危险，却并非迫在眉睫；至于耶律迈的威胁就更是纳飞日常生活中的一碟小菜而已。

当纳飞躺进温暖的被窝里却还在继续哆嗦的时候，他才终于意识到是什么让自己如此恐惧。耶律迈刚才提起贾霸参与了和剖头国的谈判，还拿了个好价钱。很明显贾霸是支持这个计划的，当然了，除了部族的首领，谁还敢瞒着元老会擅作主张去危及整个帕华部族的前途？如此推断，迈哥提到可能有危险人物会对爸爸不利，他就是指贾霸。

而今天下午，耶律迈还偷访了贾霸府。

耶律迈到底向着谁？是爸爸，还是他的同母异父的兄弟贾霸？目前可以肯定的是他参与了这个战车计划。除此之外，他还参与了其他什么行动呢？耶律迈说过，那些狠角色不是在恐吓——莫非他们已经在付诸行动了？那迈哥有没有参与一些对爸爸不利的行动呢？他今天说那些话，是否某种提示，想让爸爸知难而退吗？

就在今天，梅博酷才说起“象征性地弑父”。

不会的，不会的。纳飞想道，我只是在胡思乱想而已，因为一天之内发生那么多事情实在让我很不安。爸爸先是看到了一个幻象，然后以一种空前怪诞的方式卷入了一场政治风波。感觉好像上灵专门为了阻止贾霸的战车计划才让爸爸看到幻象的。

这一切都是为什么呢？女皇城的命运对于上灵来说何足轻重？在人类历史上，数百万计的城邦和国家走过兴亡盛衰，上灵又何尝干涉过一次？既然上灵不在意人类的战争和苦难，那这次为什么要插手呢？还要害得我们家变，用得着那么紧急吗？谁有资格决定牺牲我们家去成全大局？事情发展到这个地步，绝不是某某人向上灵祈祷的结果，如果非要用他们家做棋子去下一盘很大的棋，上灵最好清清楚楚地告诉他们，他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

纳飞还在被窝里哆嗦。

突然他想起一件事情：我今晚打算不用床垫，因为我要做一个男子汉。

纳飞几乎笑出声来：睡在地板上就能让我变成男子汉？我怎么会有如此愚蠢的想法呢？真是个笨蛋。

在自嘲中，纳飞终于沉沉睡去。

第六章 敌人

“昨天一整天你去哪儿了？”

纳飞不想听妈妈唠叨，可是又没办法脱身，因为妈妈是绝不会放任学生逃课一整天而不闻不问的。

“我四处走了一下。”

这样的回答当然没办法蒙混过关。妈妈说：“你当然是四处走而不是四处飞，我也很奇怪你为什么没有缩在一个角落里打盹儿。快老实说你到哪儿去了。”

“去了一些很能振聋发聩的地方。”纳飞说这话的时候，脑子里想到的是贾霸府和开放剧场，可是妈妈自然是往她觉得最合理的地方想。

她问：“美人区？”

“妈妈，美人区大白天的哪有什么好玩儿的？”

“不管白天晚上，你压根儿就不该去那地方。莫非你觉得自己什么都会，不需要再读书了？”

“妈妈，有些东西在学校里面是学不到的。”又是一个不紧不实的回答。

“呵呵，你德琳阿姨真没说错……”

又来了，给小男孩找个小姨吧。

“我一早就该知道的，你身体长得太快了，其他各方面都没跟上。”

是可忍孰不可忍。纳飞本来都打算保持沉默，让妈妈说去，等她

唠叨完了就回去上课，整件事就算过去了。可是现在妈妈竟然以为纳飞的生活是由下半身主宰的，这个看法完全违背了事实，实际上他的思想是那么的成熟和深邃.....

“妈妈，这就是你最睿智的看法吗？”

妈妈扬起了一条眉毛。

纳飞知道这句话太过分了，可是既然开了个头，剩下的话就如鲠在喉不吐不快了。纳飞把心一横，继续说：“你看到一些事情，没找到合适的解释；然后发现主角是个男孩子，你就很自然地归咎于他的性冲动。”

妈妈似笑非笑道：“纳飞，我对男性多少都有些了解。有很多研究表明，一个十四岁的男孩子，他的行为和性冲动的确有千丝万缕的联系哦。”

“可我是你儿子，你怎能仅凭一些废纸烂书就把我看死呢？”

“如此说来，你没有去美人区喽？”

“我去了，却不是因为你猜想的任何一个原因。”

妈妈说：“呵呵，我可以想到好多个原因，但不管是什么原因，都只能说明你不明事理。”

“噢，对啊，就你最明事理。”

这种讽刺只会火上浇油。“你别忘了，我是你的妈妈，也是你的校长。”

“昨天是谁让那两个女的来参加家庭会议的？妈妈，是你！不是我。”

“这就表明我不明事理吗？”

“你这么做简直是糊涂透顶！你知道吗，昨天我到开放剧场时，离天黑还有好几个小时呢，有关爸爸看到幻象的闲话已经传开了。”

“这没什么大惊小怪的。”妈妈说，“你爸爸后来直接去了部族元老会，然后这事就不是个秘密了。”

“妈妈，不仅仅是爸爸的幻象啊。那个毒笔杜迪克已经在排练一部讽刺剧了，剧中就有那么一幕发生在开放式门廊呢。开会时在场的，除了我们一家人，就只有那两个小巫婆……”

“闭嘴！”

纳飞马上不说话了，却体会到一种胜利的快乐。没错，妈妈发怒了。能够让妈妈这么失态，纳飞已经占了上风。

“这种蔑称，是外面的粗鄙俗人才用的，你居然也这样称呼她们，实在是太过分了。”妈妈虽然还是很生气，可是声音已经平静下来。“绿儿能够通过解梦去预言未来，而如诗可以解构人与人之间的联系，她们不是什么巫婆。而且，她们两人都很谨慎，并没有四处乱说。”

“对啊，每一秒钟你都盯着她们……”

“我说了让你闭嘴！”妈妈的声音冷若冰霜，“告诉你吧，冰雪聪明成熟稳重的小朋友，杜迪克的讽刺剧里面之所以有开放式门廊这一幕——顺便说一句，我看过了，编得实在很烂，所以没什么好担心的——是因为你爸爸去部族元老会的同时，我也去了女皇城议会。在我陈词的时候，我将家庭会议的过程也说出来了。你一定想知道为什么我要这样做吧。怎么一脸的迷惑，你不是向来都很聪明吗？告诉你吧，只有当绿儿相信爸爸，而爸爸看到的幻象又与绿儿获得的神谕互相吻合的时候，议会才把你爸爸的影像当真。”

原来是妈妈泄的密，是妈妈让我们家族蒙羞。

真是难以置信！纳飞一声叹息。

妈妈说：“我还以为你的看法会有所改变。”

纳飞说：“我明白了，让绿儿和如诗参加家庭会议并没有错，错在不该让你参加！”

妈妈一巴掌掴过去，纳飞本能地向后仰头躲避，虽然脸颊得以幸免，下巴还是被指甲尖刮破，顿时刺痛与鲜血齐飞。

妈妈说：“阁下忘记自己的身份了。”

“不如您忘得厉害，女士。”纳飞回答——其实纳飞只是打算这样回答，不过他才一开口就哽咽了。妈妈竟然出手打他，这种暴行带来

了无与伦比的震惊、疼痛和屈辱。

纳飞流泪了。

他竟然说出一句“对不起”。其实纳飞想说的是“你竟敢打我”“我已经长大了，你少来这一套”或者“我恨死你了”。可是他已经哭得像个小孩子一样，想说狠话也有心无力了。纳飞痛恨自己不争气，从小就容易流眼泪，长大了也没有进步。

妈妈说：“希望以后你记住，和我说话时要放尊重点。”可是她说这句话的时候，也凶不起来了，因为她一边说一边搂住纳飞，还想安慰他一下。

妈妈不知道，她这样搂住纳飞的头靠在她肩膀上，只会让他倍感羞辱，敌意愈坚。妈妈之所以能够令纳飞哭泣，是因为纳飞爱她。所以，唯一的解决方案就是，不再爱妈妈。纳飞有信心绝不重蹈覆辙。

她说：“瞧你都流血了。”

纳飞说：“没事儿。”

“我先帮你止血吧。得用我这块干净手帕，不是你口袋里的那条咸菜。唉，你这个臭小子。”

在你的地盘里，我永远都是个臭小子，是吗？纳飞挣扎着躲开，不想让手帕碰到下巴。可是他拗不过妈妈，到底还是被手帕轻轻地捂住了伤口。白缎子顿时有了血染的风采，纳飞一把将手帕夺过来，按住了伤口，说道：“很深是吧？”

“如果你没有仰头躲避，我的指甲就不会这样划伤你的下巴了。”

如果你没有打我，我根本就不会受伤。当然，纳飞没有说出来。

“纳飞，我知道你担心这个家，可是你的价值观多少有点扭曲了。那些剧作家的冷嘲热讽有什么关系呢？女皇城历史上哪一个伟人没有被攻击过？而且他们为时人所诟病之处，往往正是她或者他不朽的原因。所以说，这点嘲讽不算什么。关键在于，爸爸看到的影像很明显是来自上灵的示警，会直接影响到女皇城在未来几个月、几星期乃至几天之内的动向。到了那时候，眼前的窘迫和尴尬自然会烟消云散。在女皇城中几个大姐级的人物眼中，爸爸是个出类拔萃的男人，他得到的尊重也与日俱增。所以啊，当你因为自己父亲处在一个万众瞩目的地位而感到尴尬的时候，请控制一下自己的情绪。我明白所有

十几岁的少年都很害怕尴尬，以至于敏感到自讨苦吃的地步；可是在成长过程中，你会了解到刁难和奚落并非总是坏事：恶人的憎恨正好衬托出你的高尚。”

纳飞实在不敢相信，都到这个时候了，妈妈还是这么小看他，竟然居高临下地给他讲大道理。她以为纳飞害怕尴尬吗？要是妈妈愿意虚心聆听而不是在说教，纳飞本来要告诉她耶律迈对爸爸的警告，还有耶律迈偷偷去过贾霸府。可是现在很明显，在妈妈眼中纳飞只是一个小孩子，他说的话无足轻重。如果他说出心中的忧虑，妈妈只会给他讲另外一番大道理，她肯定会教育纳飞不要让心里的恐惧和担忧战胜理智，应该专注学业，让大人去处理象牙塔之外的问题。

在她心里，我永远都是六岁的小孩儿。“妈妈，对不起，我以后再也不会这样和你说话了。”实际上，我可能在你有生之年都不会再和你讲任何严肃重要的话题了。

“纳飞，我接受你的道歉。刚才我太生气，打了你，请你也接受我的道歉。”

“好的，妈妈。”只有你真诚地向我道歉，我才会接受。至于现在嘛，亲爱的敬爱的生我养我的母亲，你说那么多废话，可是自始至终压根儿就没有向我道歉。你只是表达出一个愿望，希望我接受一个子虚乌有的道歉而已。

“纳飞，我希望你继续专心学习，不要再让城里这些事情扰乱你的生活规律。你的思维很敏锐，就像一把锋利的尖刀，需要心无旁骛地磨炼，千万不要被杂事打断了。”

妈妈，谢谢你的迷魂汤。其实你是想说幼稚、冲动，我的观点看法不值得一提。你对那个小巫婆说的每句废话都奉若神明，而我的话未曾说出口就已经被你贴上了“没用”的标签。

纳飞说：“妈妈我知道了，不过现在我真的不想回去上课，可以吗？”

妈妈说：“当然可以了，我明白的。”

亲爱的上灵，请帮我忍住笑。

“可是纳飞，我不能再让你在街上乱走，相信你也能理解。爸爸看到的影像已经在城里掀起轩然大波，你走在路上说不定会被旁人的冷言冷语激怒。我不想要你打架。”

妈妈，你担心我打架？拜托，回忆一下今天是谁在你这儿动手来着？

“不如去图书馆待着吧？羿羲也在那儿。他总是很冷静，你多向他学学。”

羿羲冷静？妈妈真失败，她对两个儿子一点都不了解。或者说，女人永远都不能了解男人。话又说回来，男人不见得就了解女人，可是至少我们不会以为自己了解。

“好的，妈妈，我就去图书馆吧。”

妈妈站起来道：“那你现在就去吧，把手帕也带着。”

说完她就走出了开放门廊，也没有等着看纳飞是否听话。

纳飞二话不说就站起来绕到屏风后面，径直走到栏杆前面，看着外面的长峡谷。

从这里看不到湖。峡谷的下半部分被厚厚的云层遮盖着；而且在云雾刚刚开始聚集的地方，峡谷两边的山脊就突然变得陡峭，所以即使没有云层的遮挡，估计还是看不到圣湖。

眼前只有苍茫的白云和峡谷两边深邃的密林，林中点缀着缕缕炊烟。那里住着很多女人，比如爸爸的管家褚尼萨，她的房子就在西岩区。女皇城中一共有十二个像西岩区这样的男人禁地，笼统称作女人区。这十二个区的人口虽然远远少于其他二十四个允许男人居住的地区（他们还是不能拥有房产），可是在女皇城议会却发挥着巨大的影响力，因为这十二个地区的代表总是一致投票。她们保守而且虔诚信奉上灵，绿儿确认了爸爸真的接收到神谕，肯定会左右这些议员的决定。如果她们支持爸爸在战车事件上面的立场，那么只要再有六票就可以形成十八对十八的僵局；要是再有七票的话，就可以直接把贾霸的计划给废了。

正是来自这些女人区的议员们，几千年来一直禁止在人口密集的开放区多细分几个选区，也拒绝让城墙外的地区派代表加入议会，更是严禁男人在城内拥有物业，总之她们想尽一切办法保持女人在女皇城中的绝对优势。

现在，纳飞凭栏俯瞰圣女谷，眼前云雾缭绕，生趣盎然。可是纳飞对这片幽谷美景视而不见，因为他内心充满了对妈妈的怨愤。此刻纳飞只留意到，山谷里的房子少得出奇。她们怎么能把这块地方划分

成十二个选区呢？有些区可能只有两三个女人，轮流坐庄当议员。

再想想城墙之外，无数没有房产的单身汉只能租住在昂贵的斗室里面。他们被无良房东剥削，遭薄情负心女子抛弃；面对生活的种种不公，他们求助无门。那里没有法律的保护，只有弱肉强食的丛林法则。看着圣女谷中那片桀骜不驯的密林，纳飞突然明白了，贾霸这样的强人，之所以能够轻易纠集一帮支持者，是因为在女皇城这座太监之城里面，男人们每日每时每秒都在被女人去势，所以他们渴望抓住每一个机会在城内获得哪怕是一点点的权力。

这时候谷中微风骤起，云霞散开一角，下面反射出点点波光，竟然露出了一角湖面。这一小片湖面并不是在谷底的中心，而是在靠着边缘地势偏高的地方。纳飞立即下意识地转移视线看着别处。要知道，走来栏杆这儿充其量不过是对妈妈的示威和挑衅而已；然而直视女人们进行礼拜仪式的圣湖，就是直接冒犯上灵了。种种迹象表明，上灵是真实存在的；如果因为走到妈妈的门廊边上偷窥了什么湖而惹毛了它，那就很无谓了。纳飞赶紧转身绕回屏风后面，暗骂自己愚不可及。如果被抓到怎么办？即使抓到了又能拿我怎么办？不，不对，为这种挑衅行为冒险太不值得了，他要去做更实际的事情。既然妈妈对他的担忧置若罔闻，纳飞决定自己采取行动去帮助爸爸。不过首先他需要收集一切关于贾霸、上灵等的信息。

纳飞甚至想到去找绿儿，她不是很了解上灵吗？不像爸爸只得过一次神谕，绿儿整天都看得到，她当然可以解释很多东西。

不过绿儿是女的，纳飞知道这时候没有哪个女人会帮助他。女皇城中的女人们，从小就被教导如何去压迫男人，让他们自惭形秽。所以，绿儿肯定会当面耻笑纳飞，然后转头就去妈妈那儿说三道四。

所以纳飞只能信任男人，而且只有寥寥可数的几个人，因为现在爸爸的对头是贾霸那一伙。纳飞或者可以找迈哥提到的那个罗达，或者先搞明白上灵在打什么主意吧。

羿羲看到纳飞，并没有很振奋，说：“忙着呢，别打扰我。”

纳飞说：“这是学校图书馆，就是给我们做研究的嘛。”

“瞧，才说完，你就打搅我了。”

“喂，我可没有先开口说话啊。是你自己在我一进门的时候抢先发难的。”

“我本来指望你会知难而退。”

“我是无路可退，老妈赶我过来的。”纳飞说着就走到羿羲背后。羿羲很舒适地悬浮在电脑前面，屏幕上面开了三四十个窗口，每一个里面只有几个单词，平铺在大屏幕上面，一目了然。羿羲把这些只字片语移来移去，像在玩蜘蛛牌一样。那些单词来自各种古怪的语言，纳飞认得其中几个是很古老的。

纳飞指着其中一个单词问道：“这是什么语言？”

羿羲叹道：“你真的没有打扰我，我实在太高兴了。”

“这是什么语言呢？是古维基语？”

“不错嘛！这是斯洛卡语，源自奥比莱语；而奥比莱语正是维基语的原型，不过现在已经没人用了。”

“我能看懂维基语，你也知道的。”

“我不知道。”

“嗯，你现在成为语言学家了？专门研究那些已经没有人用，连你自己也不懂的古语言？”

“我不是在学这些语言，而是在找寻那些丢失了的字。”

“要是整个语言都没人用，里面哪个字不是丢失了的？”

“我是说那些失去了原本的意思或仅仅幸存在成语里面的字。比如说‘跳舞熊’，你知道什么是熊吗？”

“不知道，我一直以为是某种很优雅的小鸟。”

“错了。熊是一种古代的哺乳动物，只在地球上面有。我猜是没有带过来吧，或者来了之后很快就灭绝了。这动物比人巨大，非常凶猛。”

“那它还跳舞？”

“这个词本来是用来形容某些东西很笨拙，比如一只狗直立起来用后腿行走。”

“可是现在它的意思正好相反，真奇怪，这是怎么转变的呢？”

“因为熊已经灭绝了。当初还有熊的时候，大家都知道一头熊跳舞有多么笨重，所以这个词的意思就相当明显。可是在熊消失之后，这个词的意思就变得无定向了。发展到今天，这个词用来形容某个人可以非常迅速地从尴尬的社交场合中脱身。而且，这是唯一用到‘熊’字的地方。很多人甚至还把这个字写错。”

“不错嘛，你是在做一个语言学的项目吗？”

“不是。”

“那你干吗研究这个？”

“我喜欢。”

“你喜欢收集旧成语？”

“是丢失了的字。”

“就像‘熊’字？阿羲，‘熊’这个字并没有丢失，只是熊没了。”

“阿飞，恭喜你，答对了！一边凉快去吧。”

“你不是在找丢失的字，而是在研究一些丢失了本来意义的字。为什么会丢失了本来的意思呢？因为那些字所指代的事物已经不复存在。”

羿羲缓慢地转头看着纳飞说：“你的意思是，你原来真的长了一个脑子啊。”

纳飞指着屏幕说：“kolesnisha，这是个库尼语的单词。你找到了它的意思……是战车。这就奇怪了，库尼语已经一千万年没人说了，现在只是一种书面语言。可是它却有一个叫‘战车’的单词。战车不是才发明的吗？莫非很久以前就已经有战车了？”

羿羲咯咯咯地笑个不停。

“笑什么？我说错了吗？”

“没什么，我只是觉得很无厘头。你想想，这件事情多明显啊！就连你，随便找台电脑，一眼就把什么都看穿了。那为什么一直以来没有人发觉呢？我们有‘战车’这个单词，我们也知道是什么意思，可为什么偏偏就没有人去制造呢？”

“真是挺奇怪的。”

“不是奇怪，是恐怖。看一下那些油头族，有了战车之后，机动性剧增，打仗的时候占尽上风。他们正在建立一个真正意义上的帝国，而不是一个联盟，因为他们可以轻易控制周边地区，即使是六日行程之外的国家也逃不出他们的掌心。既然战车有这么巨大的威力，而几百万年前人们就已经拥有战车了，那我们为什么会忘得一干二净呢？”

纳飞想了一会儿，说道：“人们必须要笨得离谱，否则不可能忘记这样的事物。即使我们一千年不打仗，也还是能在图书馆里面找到图片的呀。”

羿羲说：“没有战车的图片。”

纳飞说：“那人类真是蠢死了。”

羿羲说：“再看这个单词。”

纳飞说：“zrakoplov？这肯定是一个奥比莱语的单词。”

“对！”

“什么意思呢？是‘空气’什么？”

“大概可以翻译成‘空中游泳器’。”

纳飞想了一会儿，他脑子里描画出一条鱼悬在空中游来游去。“一条会飞的鱼？”

羿羲说：“其实是一台机器。”

“一艘快艇？”

“纳飞，你听听你自己在说什么。那么明显的意思，你却非要努力地避开。”

“一艘能潜水的船？”

“阿飞，潜水的船怎么会是‘空中游泳器’呢？”

纳飞觉得自己笨死了。“我不知道，我忘记了‘空气’这一块。”

“你忘记了，可是你刚才一眼就认出了‘空气’。你明明知道zrako是奥莱比语里面的一个词根，是‘空气’的意思，可是你偏偏就忘记了‘空气’这个部分。”

“那我是挺蠢的。”

“阿飞，你一点都不蠢。其实你是很聪明的。可是到了这个时候，你只能傻站在这儿，听着我的提示，却始终想不出这个单词是什么意思。”

纳飞突然指着另外一个词语puscani prah，说道：“你看这个词是什么意思呢？我认不出是什么语言。”

羿羲摇头道：“如果我不是亲眼看到，真不敢相信。”

“什么？”

“你不是好奇zrakoplov是个什么东西吗？”

“你说了呀，空中游泳器。”

“一台机器，名字叫空中游泳器。”

“嗯，对啊。这个puscani prah，到底是什么意思呢？”

羿羲慢慢转过身，正对着纳飞说：“坐下来，你这个天才白痴，上灵的忠实拥趸，我要详细告诉你，有什么机器可以在空气中游来游去。”

纳飞说：“对不起，我打扰你了。”

羿羲说：“你没有打扰我，是我想和你说话呢。我要解释一下如何飞……”

“我要走了。”

“你为什么要急着走呢？”

纳飞已经走到门口了。“我不知道。我需要点新鲜空气，快憋死了。”一走出门口，纳飞马上就觉得舒服多了，头重脚轻的感觉瞬间消失。怎么回事呢，是图书馆太拥挤了吗？里面人太多了？

突然听见羿羲说：“你为什么要走？”

纳飞猛一转身，发现羿羲一声不响地浮在他身后。纳飞顿时觉得刚才那种幽闭恐惧的感觉卷土重来。纳飞说：“图书馆里面太挤了，我想一个人待着。”

羿羲说：“刚才只有我们俩。”

纳飞努力回忆着：“是吗？我……我得到外面去，你别拦着我。”

羿羲说：“那你想想昨天爸爸和绿儿的谈话。”

纳飞一下子就放松了，那种幽闭恐惧感消失殆尽。“好啊。”

“绿儿当时在盘问爸爸，关于他的记忆。当他发现自己对于那个影像的回忆是错的，爸爸觉得有点蠢，是吧？”

“他是这样说的。”

“愚蠢，紊乱。他当时目光呆滞……”

“是吧。”

羿羲说：“刚才我在追问你zrakoplov的意思，你就是这副德行。”

纳飞突然觉得缺氧窒息。“不行了，我一定要到外面去。”

羿羲说：“呵呵，你真的很敏感嘛，比爸爸妈妈的反应还要强烈。”

纳飞嚷道：“别跟着我！”可是羿羲一路浮在他身后，穿过大堂，下了楼梯，走到大街上。到了开阔地带，羿羲轻而易举地越过纳飞，在他面前飘来飘去，像赶牲口似的把他赶回学校。

纳飞大叫：“别闹了！”可是他无处可逃，只觉得莫名的恐慌铺天盖地般袭来。高压之下，纳飞终于慢慢转身跪在地上不动了。

羿羲轻声道：“没事的，放松一下！没事的，放松，放松。”

恐慌的感觉渐渐消退，纳飞终于可以呼吸，羿羲的声音听起来也没那么可怕了。纳飞抬头四顾：“我们在街上干吗？肯定会被妈妈骂死。”

“纳飞，你自己跑出来的。”

“是吗？”

“纳飞，是上灵啊！”

“上灵怎么了？”

“有一股力量驱使你宁愿跑出来，也不要听我说……说一些上灵不想人们谈论的事情。”

纳飞说：“不可能吧。上灵专门传播而不是封锁信息。我们把文章、音乐作品什么的都上传，然后上灵往世界各地的图书馆发送，不是吗？”

羿羲说：“你的反应比爸爸强烈多了，可能也是因为我逼得你太紧吧。”

“你在说什么呢？”

“纳飞，上灵入侵了你、我、所有人的脑子，只是各人受影响的程度不一样。你可能不相信，不过它的确每时每刻都在监视着我们的思想。”

纳飞也想起来那天绿儿似乎能够知道他在想什么。“阿羲，我早就知道了。”

羿羲说：“真的？那我就容易解释了。当上灵发现你快要想到一个禁忌话题的时候，它就开始让你变蠢。”

“什么禁忌话题呢？”

“如果我提醒你，那你又要开始发作了。”

“发作？就是我开始变蠢是吧？”

“对啊，你变得愚不可及，居然还不知不觉地想转移话题。平常你是很聪明的，可以举一反三，见解也相当独到。可是刚才在图书馆的时候，你像个白痴一样呆站着，面对真相却视而不见。我想提醒你，逼问你，你的幽闭恐惧感就开始发作了，对吧？你无法呼吸，非要离开房间不可。我就跟着你，继续逼问，最终我们就来到这里了。”

纳飞努力回忆刚才发生的一幕幕。羿羲所说的事情，顺序是对

的。可是，纳飞刚才迫切需要离开学校，以及羿羲要讨论的话题，这两者有什么联系呢？纳飞实在想不起来，他甚至想不起来羿羲刚才跟他讨论什么来着。“你逼问我什么？”

羿羲说：“作为过来人，我完全理解。你知道吗，几年前我开始探索的时候，和你现在一模一样。那时候我在研究一些失去意义的字和词，就像‘跳舞熊’那一类。我列出了很长的一串单词，把每一个的定义和解释都写出来，还标注了这个词原本最有可能是什么意思。然后有一天我看着一个已经完成了的列表，突然觉得里面有几十个单词是没有意思的。我当时想，这太蠢了，足以把我的整个列表给毁了，于是我把那些单词都删掉了。”

纳飞惊道：“删了？你不去搜索它们的意思，反而删掉了？”

羿羲说：“看到了吧，它可以让人变蠢到什么地步？最离谱的是，当我把那些单词都删掉之后，我突然发觉不妥了。于是我找到那个恢复命令，可是在我企图敲入指令的时候，竟然下意识地输入了彻底删除，完全将垃圾箱里面的信息都清空，然后保存文件，把原文件给覆盖了。”

纳飞说：“那么复杂的操作你都能做，一点都不笨拙啊。”

“问题就在这里了。我明明已经知道不应该删除，可是不但没纠正这个错误，没有去恢复这些单词，反而将它们彻底抹掉，清洗得一干二净。”

“你觉得是上灵搞的鬼？”

“纳飞，你有没有思考过上灵是什么，它到底是做什么的？”

“当然有了。”

“我也有，而且我现在已经知道了。”

“就因为那些单词？”

“是的。我虽然没办法把它们全部找回来，可是根据之前的研究，我还是恢复了八个单词。你不知道这过程有多困难，因为当时我已经对那些单词敏感了。在那之前，我肯定是忽略了它们，或者即使看到了也突然变蠢；就像昨天爸爸理解错了上灵的本意，突然有种笨笨的感觉。一开始我收集这些单词的时候，是没有定义和注释的，因为每次我一想到它们就会变蠢。到后来我看到这些单词的时候就会产

生幽闭恐惧感，必须逃出图书馆才能重新呼吸。可是我硬是强迫自己回去，你知道这有多难吗？我必须霸王硬上弓，努力去想着那些不可想象的事物，把一些被上灵禁止的概念强留在意识里面。曾几何时这些概念是多么的普遍，世界上每一种语言都有相关的字和词去指代这些概念，而这些古老的字正是那些丢失了的单词。”

“看来上灵捂着一些东西不让我们知道？”

“正是！”

“比如说？”

“纳飞，如果我一说，你又要发作了。”

“不会的。”

羿羲说：“你一定会的，我太清楚了，过去一年来我自己就是这样挣扎着过来的。所以昨晚耶律迈在厨房高谈阔论着战车的时候，我都傻眼了，因为这是一个禁忌的话题。”

“禁忌？怎么会是禁忌呢，现在不是已经有人制造战车了吗？”

“看到没有，你都已经忘记了，‘kolesnisha’，记得这单词没？”

“啊，对对，我没有忘记啊。”

“你是没忘记，可是如果我不提醒你，你就想不起来。”

纳飞想，有道理，暂时性的记忆缺失，像盲点一样。

“昨晚你和耶律迈坐在那儿大谈战车，而我呢，我当初花了好几个月的时间和精力才能够正常地研究kolesnisha这个单词。”

“可是我们并没有说起kolesnisha这个单词啊。”

“纳飞，我是想告诉你，上灵已经快不行了。”

“这是一种说法而已，老生常谈。”

羿羲说：“现在看来，这说法是对的。上灵一直以来都保护着一些概念，不让人类涉足。而在过去几年里，油头族突然可以想到其中的一个，然后剖头国的人也想到了，现在我们也想到了。昨晚当耶律迈对这个话题谈笑风生的时候，我已经感觉不到丝毫的恐慌。”

“可它还是能够让我忘记那个单词，是什么来着……kolesnisha是吧？”

“这只是一种残留效应而已，至少你现在已经记住了，对吧纳飞？几千万年来上灵一直保护‘战车’这个概念，但它现在已经放弃了。”

纳飞问：“还有其他什么概念吗？”

“上灵还没有放弃其他的东西，而你，阿飞，你对上灵特别敏感，我不知道能不能跟你说，就算说了你可能五分钟就忘掉了。”

“那就是说，我知道了上灵有东西瞒着我们，不过我不知道是什么，因为上灵还在瞒着我。”

“对。”

“那为什么上灵不把谋杀、战争、强奸、偷窃这些念头都从人们的脑子里面屏蔽掉？要是它有能力这样折腾我，为什么不做些更有用的事情？”

羿羲摇头道：“问得好，我也想过这个问题——记得吗，我和它斗了整整一年——我得出的结论是，上灵并不想改变人类的天性，包括我们的恶行。它只是想尽量缩小我们做坏事的范围。所有它禁止的那些东西——嗯，我该怎么说才能不踩到你的尾巴呢——这样说吧，那些禁忌单词所指代的各种机器，如果我们拥有那些设备的话，我们的武器会威力无穷，而我们行事也可以无远弗届，一日千里。”

“你是指时间会加快？”

“不是。”羿羲很谨慎地选词择句，“如果……如果孤威国可以派遣一支五千人的军队，从崖布雷出发，一天之内到达女皇城，那会怎样？”

“别说笑了。”

“如果他们真的可以呢？”

“那我们当然就死翘翘了。”

“为什么？”

“因为我们没有时间组建一支军队迎敌啊。”

“如果我们知道别人有这样的能耐，那我们是否必须设立一支常规部队呢？这样才能防范敌国的突袭，对吧？”

“大概是吧。”

“那我们再假设，孤威国想到一个办法，可以派遣一支五万人的军队，在六小时之内来到这儿。”

“不可能！”

“要是我告诉你，以前有人做过这样的事情呢？”

“能够这样做，还不天下无敌啊！”

“阿飞，你说得对，是天下无敌；除非……除非所有国家都可以做得到。想象一下那是个怎样的世道。仿佛整个世界都缩小了，各个国家犹如近邻。要是出了一个像孤威国那样霸道的狠角色，它就可以直接威胁到其他所有国家的安全；其他国家就必须联合起来对付它。那时候的战争，死亡人数就不是几千人，很可能是上百万上千万人了。”

“所以上灵不让我们想到……想到快速运输大量士兵去别处的方法。”

“这句话很难说出口是吧？”

“对啊，我总是……我的思维老是要跳开。”

“这个概念本来就很难保存在脑子里，更不用提具体的某个设备了。”

纳飞说：“真不爽！它怎能这样糊弄我的思想呢？我甚至不能够把一个概念完整地保留在我的思维里面，真的很不爽！”

“我猜一直以来都没有人留意到这些事情，所以上灵不见得知道如何应付目前的状况。事实上，你现在能够触及‘禁忌概念’这个概念，这就表明了上灵已经不能完全控制局面了。”

“阿羲，我这辈子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觉得无助和愚蠢。”

羿羲说：“还有呢，这不仅仅关于战争和军队，记得克拉提的事情吗？”

“屠夫克拉提？”

“他半夜爬窗入室，将屋里的女人开肚挖肠，像是屠宰牲口一样。”

“当他构思这些暴行的时候，为什么上灵不让他变蠢呢？”

“因为上灵并不是要把我们变成圣人。问题是，你想象一下，如果克拉提能够坐飞，呃……能够快速旅行，可以在六小时之内到达另外一个城市……”

“当地人知道来了个陌生人，自然会盯紧了，那他就干不了坏事啦。”

“你还没想到点子上，要是千百万人每天都做同样的事情……”

“屠杀女人？”

“从一个地方飞去另外一个地方。”

“太疯狂了，太疯狂了，我不能再想下去！”纳飞一边喊着一边跳起来就向学校跑去。

羿羲叫道：“回来！你不是真的不能想，你是被迫不去想。”

纳飞靠在门廊的一根柱子上，他知道羿羲是对的。之前他还好端端的，然后羿羲说了一件什么事情，他就突然需要跑开。结果现在他靠在门前的柱子上，气喘吁吁，心如鹿撞，跳得一米之外的人都能听见。这真的是上灵在搞鬼，把自己弄得既愚蠢又恐慌吗？如果真是这样的话，那么上灵就是纳飞的敌人了。纳飞绝不肯任其摆布，他自己要思考什么东西，轮不到上灵来替他决定。无论羿羲说的是什么，只要纳飞愿意，他就可以去想，而不需要逃走。

纳飞回想起刚才和羿羲对话的一些片段，说起克拉提，花几个小时就可以到达另外一个城市，在陌生的城市人们当然会留意他了……不过，如果成千上万的人都能够……能够……飞！

一幅很滑稽可笑画面出现在纳飞的脑海里，人们在空中像小鸟一样上蹿下跳，扑腾翻滚。可是纳飞笑不出来，相反他突然觉得喉咙

发紧，头顶像戴了一个金刚箍，然后一阵剧痛从颈部一路上升到后脑勺。不过他到底还是能够想象人在天空中飞这个情景了。再从这个画面，纳飞终于接上刚才羿羲的思路：要是成千上万的人可以在城市之间飞来飞去，那么官方就不可能对每一个人都进行监控了。

纳飞说：“克拉提可以流窜作案，在每一个城市干完一票就溜掉，那就永远不会落网了。”

羿羲已经来到了纳飞身边，一只手轻轻地搭在纳飞的肩膀上，他说：“对的。”

纳飞问：“那么，市民这个概念又有什么意义呢？如果在一天之内……有一千个人……飞……飞来女皇城……”

羿羲说：“没关系的，你不是非要说出来不可。”

纳飞说：“不是的，我非要亲口说出来不可！我有思想自由，它不能阻挠我！”

“其实我是想跟你解释，上灵不是想消灭世上的一切罪恶，它只是防止事态过度恶化，它把一切可能的损失都限制在本地。可是对于好的事物，纳飞你想想，我们把艺术、音乐、文学等作品都奉献给上灵，它就将这些好东西传送到世界各地。可见好的事物是可以广泛流传的，所以说，上灵其实让我们的世界变得更美好。”

纳飞说：“不对……嗯……你说得不完全对。比如说，这个世界不是挺好的吗，如果我们都能够……能够……飞。”

“飞”这个字几乎把纳飞噎住了，可是他还是说出来了。虽然他此刻很想跑开，因为身旁的空间似乎突然从四面八方向他挤压过来，空气也变得无法呼吸，可是纳飞还是强留了下来。

羿羲赞道：“你还真行，我服了你了。”

可是纳飞一点都感觉不到自己有什么让人叹服的地方，他觉得自己上当受骗了，只感到恶心和悲愤。“凭什么？上灵凭什么把这一切都剥夺了？”

“什么？难道你想外面突然有敌军兵临城下吗？我可庆幸没有这个。”

纳飞摇头道：“我是说它没有权利决定我能思考什么，不能思考

什么。”

“阿飞，我完全明白你的感受，好几个月前我自己也尝到这滋味，我知道你现在又生气又害怕。可是我也知道，总有一天你会克服这种感觉的。昨天，妈妈说起她看到的景象，关于一个星球着火燃烧，其实有一个单词去形容这——唉，不过现在你不能听到这个单词——上灵一直在保护着我们，防止同样的命运发生在我们身上。它已经守护了我们三千万甚至四千万年，你意识到这段时间有多长吗？和谐星球的历史长得完全超乎我们的想象，它被完整地存放在某个地方。而我们能够接触到的只是一部超浓缩的简史，只是蜻蜓点水地概括了近一千万年来发生过的重要事件。而就是这部简史，已经足够让研究者皓首穷经了。即使是在最近的一百万年之内，就有很多国家和语言我们连听都没有听过。可是所有这些历史都没有湮没。我在图书馆做研究的时候，找到一些线索，连着其他图书馆的藏书。根据这些线索，我找到一本书，是三千二百万年之前写的，现在只有非常粗劣的翻译了，你知道里面写了什么吗？当时那个作者就已经感叹，人类历史浩如烟海，实在太漫长，我们的思维能力有限，根本无法去全面了解；如果我们把人类历史浓缩在一本千页书中，那地球上的人类史充其量只能占一页。留意了，说这句话的人活在三千二百万年前。”

“嗯，我们在和谐星球的确已经过了好长时间。”

“按照那个作者的算法，人类在地球上只待了八千年，然后地球就……烧了。”

纳飞明白了，上灵禁止人类扩大自己的破坏范围，所以人类在和谐星球上面存活的时间是在地球上的五千倍。

“那为什么上灵不能阻止地球的毁灭呢？”

羿羲说：“我不知道，可是我有一个想法。”

“什么想法？”

“我不知道你能不能想这件事情。”

“试试呗。”

“我猜上灵是人类来到和谐星球之后才制造出来的。你看，在所有语言里面，这个星球的名字都有同样的意思，比如Skład, Endrakt, So-glassye, 等等。大概当他们踏上这个星球的时候，还带

着家破人亡的切肤之痛。所以他们决心不重蹈覆辙，于是设立了上灵，防止我们再度拥有那么可怕的破坏力。”

“这样说来，上灵是人造的喽？”

羿羲说：“对的，你想到这一点的时候，没觉得不妥吗？”

纳飞说：“没有啊。其实这想法不是那么出奇了，以前就有人说过上灵只是一台机器而已。”

羿羲说：“当时这个想法对我来说特别困难，可能因为我是通过别的途径得出这个结论的，是通过一些被禁锢的思路。人类的大脑经过了基因改造，思维能够直接与卫星通信。”

纳飞听了，完全不知所云。

羿羲问：“你不明白我在说什么，是吧？”

纳飞说：“不明白。”

“我也早猜到了。”

“阿羲，上灵对我们打什么主意呢？”

“我也在寻找答案。我要通过这些禁忌的词语，找到其中的规律，发掘出爸爸看到那个世界大火的影像到底隐藏着什么信息。还有，妈妈看到的影像，和绿儿的那个关于鲜血和灰烬的怪梦，这些都是什么意思。”

“还能是什么意思，我们都是扯线木偶呗。”

“不是的，纳飞。你不要让自己因此而憎恨上灵，我现在已经知道，这样做没有一点好处。我们必须去理解它，了解它在做什么。如果上灵的控制真的日趋式微，那么这个世界就真的陷入危机了。事实证明上灵的确变弱了，它都已经放弃了战车，下一步它会放弃什么呢？哪一个帝国会脱离它的控制呢？哪一个又会发现puscani prah呢？就是你刚才问起的那个单词，那是一种粉末，一点即爆，像个气球一样炸开，不过威力要强千万倍，足够把一堵墙炸倒，也足够把人炸死。”

“请别再说了。”纳飞低声说。他要全力抵抗那些话语带来的恐慌感觉，实在忍受不下去了。

“上灵不是我们的敌人。我猜，它召唤爸爸是因为它需要协助。”

“那你为什么以前不说起这些事情呢？”

“我说过的，我对好多人都说过，爸爸、妈妈、一些老师、一些学生，还有一些学者。我甚至还写过一篇论文，只是没有人记得收到过这篇文章罢了，而且他们也不可能找得到。我给同一个人发过四次，最后就放弃了。”

“可是你却告诉了我？”

羿羲说：“反正你刚好来图书馆了，我想着，试一试呗。”

纳飞突然说：“Zrakoplov。”

羿羲说：“哈，你居然还记得这单词？”

“这是一台什么机器，因为人是不能自己……飞的，需要某种设备。”

羿羲说：“别逼自己了，你只会让自己恶心呕吐。看，你现在已经开始头痛了吧？”

“不过我没说错吧？”

“我觉得最有可能的是，那东西是空的，像一座房子，人们待在里面飞，就像一艘船，不过是在空中而不是水里，所以这东西还得有翅膀。我猜以前我们曾经有过这种机器，你知道黑原区吧？”

“当然知道了，就在市场的西面。”

“这个区，以前曾经叫‘空港’，一直叫到大约两千万年之前吧。当时，人们把这区改名叫黑原区的时候，已经没有谁记得原来的名字是什么意思了。”

纳飞说：“唉，我现在实在不能再继续想下去了。”

羿羲说：“可是今天我们说了那么多，你还想记住吗？”

“可是我怎么可能忘记呢？”

“如果我不每天提醒你的话，你会忘得一干二净。问题是你想不想要我提醒你？须知每次你都会和现在一样难受，一样恶心。所以我

要郑重问你，你是希望就此忘记这一切，还是想要我一直提醒你？”

“是谁提醒你的呢？”

羿羲说：“我给自己留了笔记，存在图书馆的电脑里面，就是备忘录。要不我怎么会折腾了一年才有这么一点进展呢？”

纳飞说：“我要记住这些事情。”

“你会生我气的。”

“你也可以提醒我不要生气。”

“你会头晕恶心啊。”

“大不了我就经常晕倒呗。”纳飞顺着柱子滑倒，一屁股坐在门廊上面，看着大街上人来人往。“为什么没有人注意到我们呢？我们又不是在窃窃私语。”

羿羲笑道：“人们当然注意到了。妈妈已经出来过一次，还有几个老师也是，只是她们听了一会儿就忘记为什么要出来了。”

“那太好了，以后我们要是不想被别人烦着，就开始讨论zrakoplov得了。”

羿羲说：“这招嘛，只对那些和上灵有紧密联系的人才有效。”

“谁和上灵没有联系呢？”

“比如说，想到战车的那些人。”

“可你不是说过是上灵主动放弃他们的吗？”

羿羲说：“没错，它是主动放弃他们，不过这是最近的事情而已。可是在女皇城里面，很久以来就有人计划建造战车，也有人一直和剖头国商量着这事情，这些事都超过一年了。那些人就没有被上灵为难，好像他们把上灵给屏蔽掉了。当然了，大部分人还是受影响的，所以贾霸一伙才能够把这事情保密那么久。当然难免有人听说战车的事情，不过其中的大部分人转头就忘记了。我猜上灵最近特意撤销了战车的禁锢，就是为了让大伙儿可以公开讨论这事情，这才有可能制止贾霸他们。”

“这样说来，为了对付那些不受上灵控制的人，上灵必须放弃对其他所有人的控制。”

羿羲说：“这是一个两难境地，为了取胜，上灵必须放弃。所以我说嘛，上灵这下麻烦大了。”

还有一件事情纳飞想不通，他问：“为什么它开始找上爸爸呢？”

“这正是我们需要研究的，还有它下一步要爸爸做什么。”

“哦，我们应该让上灵留几手，保持一些神秘感嘛。”纳飞笑着，但是并不觉得很好笑。

羿羲也不觉得好笑：“纳飞，就算现在我们赞同上灵的立场，可是事态的发展谁也无法预料，说不定有一天我们会发现它好心办坏事了，到时候该怎么办呢？”

“阿羲，我知道上灵现在有点力不从心，可是如果我们没有它，不见得就一定过得很滋润。”

“唉，我们永远也不会知道答案了，是吧？”

第七章 祈祷

接下来的一个星期里，纳飞每天都和羿羲一起研究。他们没有请示妈妈就擅自在学校过夜，妈妈也没有赶他们走。纳飞被弄得筋疲力尽，倒不是因为这些任务有多难，主要是上灵的影响力实在是太恐怖了。不过羿羲说得对，那些困难都是可以克服的；虽然纳飞现在比羿羲当初的反应要强烈得多，可是他却能够更快地克服——这主要归功于羿羲的提醒和安慰。

两人逐渐发现了很多东西，都是人类曾经拥有过，却一直被上灵禁锢，重新问世的东西。

比如说一种通信系统，让世界各地的人们可以实时通话。

有一些设备，安装在人们的家里，可以接收在空中传输的艺术、戏剧、故事等信号，而不像现在只局限在图书馆里。

有些机器可以在地上快速移动，不需要用马去拉。

还有些机器是可以飞的，不仅在天空中飞，而且能到外太空去。“当然了，必须要有太空飞行器，否则人类当初是怎么从地球来到和谐星球的呢？”然而在纳飞突破各种障碍之前，他根本想不到这一点。

然后就是武器了，比如炸药、投射型的武器。有一些特别小，能够用手拿着；有一些威力大得可怕，一个就足以摧毁整座城市，几百个同时发射的话，整个星球就完蛋了；还有自变异的疾病、毒气、地震干扰机、导弹、近地轨道发射平台、破坏基因的病毒。

所有这些设备和武器，构成了一幅既美好又可怕的画面。

纳飞说：“我能理解为什么上灵要这样限制我们了。它是要把我们从那些可怕的武器中拯救出来，但是，阿羲，我们要付出的代价就是自由。”

羿羲点头道：“至少上灵也给我们留了些好东西，比如说利用太阳能设备、计算机、图书馆、冰箱、厨房设备、温室，还有我的浮衣赖以运行的磁场。我们也有一些相当精细的手持武器，像‘充电刀锋’和脉冲枪。有了这些小武器，弱小的人对着彪形大汉也不会处于劣势。本来上灵可以夺走我们的一切，只给我们留下石器或者金属工具，也没有任何移动的部件，只让我们靠烧树来取暖。”

“这样一来我们就不再是人类了。”

羿羲说：“我们还是人类，只是失去文明而已。上灵给我们的礼物就是不会带来毁灭的文明。”

有一次他们试着向妈妈解释，却无功而返。因为她突然变得很蠢，完全不明白两人在说什么。临走时，妈妈还兴致勃勃地说她觉得很开心，因为可以抛开年龄差异，和两个儿子玩游戏做朋友。至于爸爸，根本连说话的机会都没有。

不过有一个人竟然在留意兄弟两人的动向——如诗。

有一天她问道：“你为什么不来上课呢？”

说完她就挨着纳飞坐在门廊的台阶上面，一边还吃着面包夹奶酪。她狠狠地咬了一大口，完全不像艾雅那样细嚼慢咽。不过也难怪，就是妈妈教学生们吃东西时要大方，不要赶潮流学女皇城里面那些浅薄少女，装腔作势地抿着嘴吃饭。如诗听了妈妈的教诲，结果纳飞看在眼里，反而觉得她的吃相非常不雅。

“我和羿羲在研究一个项目。”

如诗说：“有同学说你躲起来了。”

躲起来？因为爸爸臭名昭著，备受争议？“我爸爸怎么了？我又没什么见不得人的！”

如诗说：“没有，没有。反正是他们说的，又不是我。”

“那你以为我在干什么呢？上灵没告诉你吗？”

她说：“我是个解构者，不是解梦人。”

“哦，对啊，我忘记了。”好像他真的关心她是哪一种女巫似的。

“不用上灵说我也知道你正在努力钻进这个世界的关系网里面。”

“因为你看得见？”

如诗点头道：“我也看得出你很勇敢。”

纳飞很惶恐地看着如诗：“不过……我只是和羿羲坐在图书馆里面而已。”

“女皇城中有几股势力互相对抗，你融入了正义的一方。可惜这一方实力太弱，毫无胜算。”

“什么你们我们的，君子群而不党，我哪一方也不是。”

如诗又点头说：“行，如果你不想听真话，我就不说了。”

说得好像她自己是智慧源泉似的。

纳飞说：“只要是真话，哪怕是一头猪在哼哼，我也愿意听。”

如诗立刻站起来就走。

纳飞马上开始自责了：你这样说话实在太蠢，人家想来帮忙的，你却开这样愚蠢的玩笑。他立刻站起来追上去说道：“对不起啊。”

如诗避开他继续往前走。

纳飞说：“我总是开这些蠢蠢的玩笑，这习惯很不好，可我真不是有心损你的。其实我也知道上灵是真实存在的。”

她冷冷地说：“我知道你知道。不过，知道上灵的存在，并不代表你就突然变得有脑了，变得懂分寸了，变成一个好人了。”

“骂得好，我认栽了，您再多骂几句吧。”纳飞一边说一边绕过如诗，站在她面前。这下她终于不再躲避了。

她说：“我能够看到各种事物整合在一起的模式，我能够看到你和羿羲如何开始融入这个世界。”

纳飞说：“其实我没有留意城中热点，最近做这个项目太忙了，我都不知道这几天发生了什么事情。”

她说：“这事情把你累坏了吧？”

纳飞说：“大概算是吧。”

如诗说：“贾霸是其中一股势力的核心人物，很多因素综合起来决定了他这一派是最强的。这事情已经不仅仅是关于制造战车，或者和剖头国结盟了，而是关系到男人的地位，尤其是城外那些男人。所以贾霸拥有最多的支持者，而他强大也是因为他手下为了示威而不惜诉诸暴力。”

纳飞回想起在吃饭时听别人说起的摧花党，就是那些无缘无故把街上的女人撞倒在地的暴徒。“原来摧花党是他的人啊。”

“贾霸当然否认了。他不止推得一干二净，还趁机宣布要派他的士兵进驻女皇城的街道，名义上是保护女人们不受摧花党的袭击。”

“士兵？”

“正规来说，他们是帕华部族的民兵。不过他们都听贾霸的指挥，而帕华部族元老会还来不及开会讨论应该如何使用这些民兵。他们是帕华部族的吧？”

“我还不够岁数加入民团。”

“他们其实不是什么民兵，都是花钱雇回来的。他们其实是住在城外那些最穷困潦倒的男人，没几个是帕华部族的人。贾霸出钱把他们收为手下，连那些摧花党也是他雇的。”

“你怎么知道的？”

“我走在路上也被摧花党撞倒过，当我后来再看到贾霸那些雇佣兵的时候，我就知道他们其实是一伙的，因为他们两者组合起来简直是天衣无缝。”

又来这些神神叨叨的巫术了。可是纳飞怎能怀疑如诗呢，难道他自己在思考禁忌单词的时候还体会不到上灵的威力吗？现在纳飞一想起上个星期的艰苦奋斗就汗流浹背，那凭什么如诗看雇佣兵和摧花党一眼却不能瞅出其中的蹊跷呢？凭什么骆驼不能飞？这个世道，已经没什么是不可能的了。

有一点可以肯定，上灵确实是日落西山，力不从心了；纳飞和羿羲不就可以斗赢上灵，自由思考那些禁忌的话题了？

“你也知道我不是他们一伙的。”

“可是你的哥哥却是。”

“是摧花党？”

“不，他们是贾霸一伙儿的。当然我不是说羿羲，而是耶律迈和梅博酷。”

“你怎么知道他们的？他们又没有来过学校，也不是我妈妈生的。”

如诗说：“耶律迈这星期来过几次，你不知道吗？”

“他来干吗？”可是纳飞根本不用想就知道答案了。以妈妈在城中的声望之隆，城中男子对她的一众干女儿当然是趋之若鹜。而耶律迈正当壮年，是时候正式考虑婚姻大事和传宗接代了。纳飞抬头四顾，院子里有很多女学生和几个男孩子在吃晚饭。所有走读生都已经回家，低年级的小朋友也一早吃完了，现在在吃饭的都是些适龄女生，包括妈妈的那些干女儿在内，只要她批准，都可以结婚。耶律迈想追求哪一个呢？

纳飞低声说了出来：“艾雅。”

如诗说：“猜得好，反正不是我。”

纳飞很吃惊地看着她：当然不是你了，耶律迈会喜欢你？在纳飞看来，这是何等荒谬的想法。可是万一如诗看出纳飞此刻在想什么，那有多尴尬啊！

幸好如诗完全没有留意到在纳飞的沉默中所隐藏的贬损意味，她似乎更加清楚耶律迈约会艾雅这件事情对纳飞的沉重打击。如诗继续说道：“你大哥一进门，我马上就知道他和贾霸相当亲密。华纱阿姨肯定很难过，因为她很了解艾雅，知道艾雅肯定会答应的，毕竟你的大哥声名显赫啊。”

“不会吧？爸爸看到的幻象已经惹来那么多流言蜚语了。”

如诗说：“可是耶律迈是贾霸一伙的。在贾霸的拥护者——就是所谓的‘男人帮’里面，你爸爸越离经叛道，耶律迈就越受欢迎。因为一旦你爸爸有什么不测，耶律迈就会立刻继承家业和封号，马上变得有钱有势了。”

如诗的话唤醒了纳飞心灵最深处的恐惧，可是这个恐惧实在有违

伦常，想想都有罪。“贾霸只是希望迈哥能够劝一下爸爸。”

如诗点了点头。她真的同意吗，还是她只想让纳飞闭嘴，好继续说下去？“另外一股强大的势力是罗达一方，虽然领袖是个男的，可是人们都叫他们‘女人党’。他们主张和孤威国结盟，想剥夺所有单身汉的投票权。他们还主张每天日落时把光棍都赶回城外，等第二天破晓时分才放入进城。他们说这个措施可以杜绝摧花党，其实很大程度上也是针对贾霸。这一方的支持者主要是女人和已婚的男人。”

“爸爸是和他们一伙的吗？”

“男人帮的人都这么想，不过罗达他们知道不是。”

“还有第三方吗？”

“他们自称‘城市党’，其实应该算是‘上灵党’。他们不想和交战两国的任何一方结盟，只想恢复旧制，保护圣湖。只有这样做，才能够让女皇城超然于政治和争端之外。他们还主张散尽女皇城的财富，过简单朴素的生活，这样一来，别的国家就不会再想着侵略我们了。”

“没人会赞同他们的。”

如诗说：“你大错特错了。很多人都赞成呢，你爸爸和华纱阿姨获得圣湖区域绝大部分女人的支持。”

“可是长峡谷那一带都没住几个人。”

“她们占了议会三分之一的议席。”

纳飞以前想过这事情，他说：“我觉得他们的处境非常危险。”

“为什么？”

“因为他们手中只有传统，而没有任何实质性的支持。贾霸对传统破坏得越厉害，他就会越来越多地使用摧花党和雇佣兵去威吓人们，于是越来越多的人会要求议会采取措施去制止贾霸。可是爸爸和妈妈的做法使议会不可能出现多数派，换言之，是他们导致罗达无法阻止贾霸。”

如诗微笑道：“你对这些事情还挺在行嘛。”

“我学得最多的就是政治学。”

“你看到了危险，却说不出我们该如何走出困境。”

“我们？”

“女皇城啊。”

纳飞说：“你不是说知道我是哪一派的吗？”

她说：“你当然是支持上灵的。”

“你怎么能确定呢，连我自己都不知道，因为我不喜欢被上灵控制在股掌之间。”

如诗摇头道：“你在脑子里面还没有做出决定，可是在心里你早就做出了选择。你既反对贾霸，又和上灵那么接近。”

纳飞说：“你错了……嗯，你说我和上灵很接近，这没错。其实羿羲很早以前就已经决定拥护上灵了，他有他的理由。在我看来，虽然上灵在背后鬼鬼祟祟地操纵着人们的思想，可是反对它的话后果会更危险。不过，这并不代表我赞成把女皇城的命运托付给长峡谷那一小撮神神叨叨的狂热宗教分子。”

“我们和上灵是最接近的。”

纳飞说：“所有人的脑子里面都有上灵，你们不见得就比其他人更接近。”

如诗坚持说：“第一，我们是主动选择去信奉上灵；第二，并不是所有人的脑子里面都有上灵，否则他们就不会把战火蔓延到远方的国度了。”

纳飞听了这句话，怀疑如诗是不是也发现了上灵一直以来如何阻止人们重新发明战车，而最近又是如何失败的。然后他才意识到如诗其实是在引用旧法典的第七条：“你们不要与你们的邻居的邻居的邻居争执；倘若他们卷入争端，你们应该留在家中紧闭门窗。”一直以来，人们对这一条戒律的理解是，不要卷入远方国家的联盟和争端，因为无论结果如何都不会对本国有实质性的影响。纳飞和羿羲当然知道这条戒律的原意，也很清楚上灵是如何把它灌进人们脑中的。可是对于如诗来说，这条戒律一直抵御着四方群雄的问鼎野心，造就了千秋万代的太平盛世。她不知道，天下豪强从来就不曾试过望峰息心，只是受制于落后的通信手段和运输方法而已。

纳飞说：“我可不是你们上灵党人。恢复旧法？你有办法让时间倒流吗？”

如诗说：“要是真没办法的话，女皇城就凶多吉少了。”

纳飞说：“或者吧。可是如果罗达赢了，剖头国的舰队到达之后，就会杀上山来，抢在油头族赶到之前就把我们灭了；要是贾霸赢了的话，最后油头族会先把剖头国的军队打败，然后再杀上山来报仇，始终还是会把我们给灭了。”

如诗说：“对啊，可见你还是我们这一派的。”

纳飞说：“我已经说过不是啦。你想想，要是城市党一直维持着这个僵局，贾霸和罗达两派，总有一方会忍不住先动手。然后就大开杀戒，一发不可收拾。到时候不需要有外敌，内讧就足够毁灭女皇城了。要是两个巨头开战的话，不知道你们女人的统治还能维持多久呢？”

如诗呆望着半空，说道：“真的会这样吗？”

纳飞说：“我虽然不懂得解构，可是我学过历史。”

“可是，这么多年来，我们一直守护这片和平的净土，女人之城。”

“你们本来不该让男人投票的。”

“可是他们拥有投票权已经超过一百万年了。”

纳飞点头道：“我知道，所以说，现在我们陷入这个局面，其实是因为上灵。”

纳飞突然发现如诗已经目不能视，因为她眼中已经充满了泪水。“她快要死了，是吗？”

纳飞想不到有人会对上灵动真情，好像它是个什么至亲似的。可是像如诗这种人，大概也不出奇。更何况她妈妈是个苦行女，就是所谓的“圣女”。苦行女怀孕，不是因为强奸就是因为随便在街上苟合，而她们生的小孩还被称作“上灵的孩子”。可能如诗真的把上灵当作自己的父亲吧？可是，不对啊，女人们都把上灵称作“她”，而如诗也清楚自己的生母是个苦行女。

那她还哭哭啼啼的干吗？

纳飞说：“你到底想要我怎么样呢？我又不知道上灵葫芦里卖的什么药。你也知道，你的妹妹才是解梦人嘛。”

“上灵已经整整一个星期没有向她传话了——不止她一个，所有人都没有。”

纳飞很奇怪：“即使在圣湖那里也没有？”

“我知道，这一个星期以来，你们两兄弟和上灵的联系非常密切，她把你们耗得筋疲力尽，就像她弄绿儿一样，有时候我也试过。同时，越来越多的女人进圣湖里祈祷，都一无所获，充其量只能做个毫无意义的白日梦，大家都开始害怕了。可是我安慰她们说，上灵没有死，因为纳飞和羿羲已经得到她的神谕了。然后她们就让我找你了解一下……”

“了解什么？”

眼泪终于淌出来，一直滑下脸颊。如诗凄惨地说：“其实我也不知道……了解……了解上灵要我们怎么做，她对我们的期望是什么。”

纳飞不知如何是好，只能拍着如诗的肩膀，以示安慰。他说：“我不知道啊，可是有一件事情你说对了，上灵其实也是筋疲力尽。可我想不到它会狼狈到连幻象也发送不了。会不会是因为它的注意力被分散了，或者是因为……”

“什么？”

纳飞摇头道：“让我去和羿羲谈谈，好吗？”

如诗点了点头，低头时顺势把眼泪拭去。“好的，麻烦你了，我不能……和他说话。”

这是怎么回事？为什么如诗“不能”和羿羲说话呢？可是纳飞无暇深究，如诗刚才的一番话已经让他头大如斗。他和羿羲一直以为他俩的研究项目是个秘密，谁知道如诗已经向全城的女人通报了，说两人已经被上灵耗得油尽灯枯了。最可笑的是，那些女人们竟然无知到这个份儿上，以为他和羿羲知道为什么她们接收不到上灵发过来的幻象。

纳飞直奔图书馆，把刚才和如诗的对话原原本本地复述给羿羲。“我是这样想的，会不上灵其实没那么强大，他应付我们两人的同时，已经无暇顾及给女人们发送影像了？”

羿羲大笑道：“阿飞，你少来这一套，说得好像世界围绕着我们转似的。”

“我是说真的。老实说，上灵会有多大的能耐呢？世界上大部分人不是太无知就是太蠢或者太弱，即使他们偶尔触及那些被禁锢的话题，也不可能付诸行动，所以没有必要盯着他们。换言之，上灵只需要监视着少数人就足够了；即使是这少数人，也不用时时刻刻盯住不放，只需要不时地抽查一下。所以上灵有足够的时间把他们从危险的话题上面引开。可是现在，上灵已经变弱了，你能够帮自己脱敏，这实际上是你和上灵之间的一场较量，而你赢了。要是在这个过程中，上灵把精力完全集中在你身上，它就无暇给别人发送幻象，也不能同时监视其他人。幸好你进展太慢，所以上灵其实还有足够的能力去干别的。”

羿羲接着说：“可是现在我们两人合力，所以它必须全力以赴，一刻不得闲。所以它现在更是每况愈下，眼看就要一败涂地了。”

“所以啊，羿羲，我猜我们其实在帮倒忙。”

羿羲又笑了：“不会吧，这是上灵啊，又不是一个老师在对付几个捣蛋学生。”

“上灵又不是没有失败过，否则就不会有战车了。”

“那我们该怎么办？”

纳飞说：“我们暂停一下，就一天，不要想那些禁忌话题，看看人们是否又开始接收幻象了。”

“你真的以为就凭我们两人就足以把上灵耗得油尽灯枯？那我们睡觉吃饭的时候呢？上灵干吗去了？”

“可能我们把它弄糊涂了，或者它已经慌张得不知所措了。”

羿羲说：“好吧，不过我们不要就这样停下来，我们先给上灵一些建议，如何？”

纳飞说：“好啊，反正它也是人造的，对吧？”

“可能吧，我想。”

“那我们就叫它别再浪费时间试图屏蔽我们的思想了，那纯粹是做无用功，因为即使我们想到了所有的禁忌话题，我们也不会泄露半句，更加不会去建造什么高科技的东西。”

“对啊。”

“来吧羿羲，我们一起发个誓。上灵，你听好了。本人纳飞，在此庄严发誓，我们绝不与你为敌，请不要再浪费时间对付我们。请你重新给女人们发送影像，屏蔽那些危险的人物，像油头族、贾霸甚至罗达。即使你没有办法屏蔽他们，至少告诉我们应该怎么做，让我们替你完成。”

“你在跟谁说话？”

“上灵啊。”

羿羲说：“你这样做感觉怪怪的。”

纳飞说：“我们长这么大，它一直在指挥着我们的思想；现在轮到它给我们一点建议，有什么怪的。快发誓，阿羲。”

“行，行，我发誓，发最庄严的毒誓，听到没有，上灵？”

纳飞说：“他正在听，你知道的。”

羿羲说：“是又怎样，你觉得他会按照我们说的去做吗？”

纳飞说：“这我就知道了。不过有一点可以肯定，今天我们也别无谓地在图书馆里折腾了，不会有什么收获的。我们走吧，晚上回爸爸那儿去，说不定能想出个好主意，或者爸爸又会看到些幻象什么的。”

直到下午离开学校的时候，纳飞才想起耶律迈来约会艾雅这件事。他其实没有权利因此恨上耶律迈，毕竟纳飞没有向任何人透露过他对艾雅的感情，而且他才十四岁，没有人会把这么年轻的男孩子当作潜在结婚对象。所以艾雅仰慕耶律迈是天经地义的，这也能解释为什么她虽然一直对纳飞很好却始终不会太密切，因为艾雅只是希望纳飞能够在耶律迈面前给她加加分。可以说艾雅压根儿没对纳飞起过一丝念头，毕竟他还只是个小孩。

然后纳飞想起如诗提起羿羲的时候，说她“不能和他说话”。因为他是个瘸子？不太像。是了，她提起羿羲就害羞，因为在她心中，羿羲是一个潜在的结婚对象吧。纳飞想，即使像我这样对女人一无所知，也能猜到这一点。如诗和我同年，当她想到结婚的时候，首先想到的却是我哥。即使在同龄女生眼里，我的性感度大概和路边一棵树或者一块砖头差不多吧。而艾雅甚至比我还大，在班里她是年纪最大的，而我是最小的，我又怎能奢望.....

虽然没有人知道他的窘迫，可是尴尬的感觉已经涌上心头，纳飞的脸颊在瞬间变得通红。

走在女皇城的大街上，纳飞突然意识到自从他和羿羲开始这个研究以来，除了偶尔上雨露街走几步之外，他基本上都关在妈妈的学校里。可能是因为如诗的一席话，纳飞也留意到城里的变化。是街上的行人比以前少了吗？或许是吧。但最明显的变化是路上人们走路的气度和姿态。女皇城的人通常都不会无定向地乱走，多数是冲着一个个目的地去的，可是人们不会因为这个目的地而忽略了沿途的风光。街道两边有很多卖艺人在弹奏乐器或者变戏法，也有滑稽演员在朗诵打油诗；再匆忙的行人见到这些街头艺人，即使不驻足观赏，至少也会报以一个微笑。更多的人则是在闲庭信步，享受路上的景色。有同伴的固然会高谈阔论，独行的人也会和街上的陌生人聊天，仿佛女皇城中的人彼此都是邻居或者亲戚。

今晚的气氛却大不相同。斜阳西照之下，层层叠叠的屋顶在街上投射出一片片黑影，人们似乎都刻意行走在这这些黑影之中，避开阳光的照射，似乎怕被烫伤了。人与人之间也不再交流，街头艺人们无人问津，连他们演奏的音乐似乎也畏畏缩缩的，仿佛随时都会被路人的不满情绪打断。因为行人的沉默，街道显得一片死寂。

很快，造成这一切的罪魁祸首就出现了：一个八人队列沿着街道慢跑过来，每一个人手上都拿着脉冲枪，腰上别着充电刀锋。纳飞想，这些所谓的士兵其实都是贾霸的爪牙。虽然他们号称是帕华部族的民兵，纳飞依然觉得这些人非我族类。

这些雇佣兵个个都目不斜视，似乎有任务在身。但是纳飞和羿羲都留意到，他们所过之处，街道瞬间清零。人都到哪儿去了？要等那些士兵过去好几分钟了，人们才陆陆续续冒泡。其实他们也不是真的躲起来，只是一头扎进商店里，呈购物状；也有人马上拐进一条偏巷绕路走。其他人则根本没有离开，他们只是像纳飞和羿羲那样驻足不前，仿佛被凝固成街边建筑的一部分，而不再是一个活生生的人。

看起来没有人觉得那些士兵让城市变安全了。正相反，他们让人们生活在恐惧当中。

纳飞说：“女皇城这次麻烦大了。”

羿羲说：“女皇城死了吗？人还是那些人，可是这座城市已经不是女皇城了。”

幸好，当他们沿着翅膀街走下去的时候，情况有所改善。刚才那些士兵经过的地方是翅膀街和小麦路的交界，距离贾霸府只有几个街区。现在来到了远一点的旧城区，人气也旺起来，可是有些变化还是触目可及。比如说，泉水路变得畅通无阻。

泉水路是女皇城的一条主干道，始自烟囱门，穿过旧城区，直达长峡谷边缘。城中的很多大道都有这样一种怪象：有些建筑商觉得这么宽广的一条大路空荡荡的不利用是一种浪费，因为路中央可以住人嘛。于是，在翅膀街和神殿路之间的一个长长的街区里面，无良建筑商便在泉水路的正中建了六栋楼房。

在女皇城中，当一个建筑商悍然建造阻街建筑的时候，事态的发展有几种可能性。如果那条街不太繁忙，只有寥寥数人会反对，自然就成了气候。他们大概只能高声叫骂几下，有种的或会向工人扔东西。通常建筑工人都是肌肉男，所以那些抗议者有如蚍蜉撼树，根本无力阻止新建筑拔地而起，到最后人们只能另辟蹊径了。最惨的是那些临街房产的业主，他们的物业无论是私宅还是商店，都失去了临街旺地这一大优势。他们还要商量借用邻居的房屋做走廊，这样才能走到外面大街上。如果邻居弱小的话，那就不用商量，照用可也。有时候，那些业主干脆就搬走，放弃自己的物业。不管是新“走廊”也好，废弃房屋也好，它们很快都会变成一条新的通道。最后总会有些古道热肠的善人把这些房屋买下，推倒铲平了就正式成为一条新路。议会从来干涉这些事情，因为女皇城几千万年以来一直都是用这种方式进化发展到今天的规模，人为干涉其实是阻挡历史前进的脚步，与螳臂当车无异。

不过，如果有人企图在泉水路这样的主干道上阻街僭建，后果就很严重了。一来是行人众多，声势浩大，二来此举实在带来太多不便，反对者们通常都被逼得敢作敢为。他们会在路过工地的时候故意搞破坏，比如把石匠撞翻在地，或者顺手牵羊偷石头。有些建筑商也不是省油的灯，死活不肯退让，工人和路人之间经常爆发冲突。一旦闹上法庭，建筑商总会败诉，因为法律规定了，路人由于建筑商占路僭建而发起攻击，乃“合法袭击”。

可是泉水路这个建筑商非常聪明。

他们把那六栋楼房设计成拱形，所以泉水路并没有被截断。那些房子其实是从二楼才开始住人的，横跨在街道上空。来往行人虽然看着也挺不爽，却没有不爽到要付诸武力的地步。所以那些楼房在一个夏天之内就顺利建好，一些有钱人还马上搬进去住下了。

然而有一个后果是无法避免的，相信建筑商也早就预见到了：楼房底下那一条长长的拱道，很快就挤满了小摊贩和小食店。于是这一带的交通就像蚂蚁爬一样，然后其他建筑商也凑上来建造正式的商店和货摊。情况不断恶化，终于，几个星期之前，这里已经完全被一个个小建筑物堵塞，根本不可能从翅膀街走去神殿路。于是，女皇城里又一条街道被毁了。这还是一条主干道，给很多人带来了严重的不便，获益的只有最开始那个建筑商和后来占街经营的小商贩。住在拱顶房屋的业主们回家时想走到楼梯口都越来越困难，有些人已经准备放弃内层的房屋了。

当纳飞和羿羲穿过泉水路的时候，发现阻塞交通的小型建筑已经全部被拆除。那六栋拱形楼房还在那儿，不过底下的过道已经恢复畅通。最关键的是，拱道两端守着几个士兵，传递着一个很明显的信息：禁止占道僭建。

羿羲说：“贾霸还没蠢到家。”

纳飞知道羿羲的意思。那些士兵在街上巡逻，暗示着暴力和管制，人们肯定不满。可是现在重开泉水路，这些士兵便显得亦邪亦正，让人不再觉得忍无可忍。

翅膀街最终并入神殿路，纳飞和羿羲沿着这条路一直走到了神殿外面的环路上。神殿可以说是男人宗教在女人城中的唯一据点，在这里，上灵是男性的，圣水并不是水，而是鲜血。纳飞八岁时来过，是举行割礼仪式，之后就再也没进去过了。此刻他突然心血来潮，停在北门前面，说道：“我们进去吧。”

羿羲打了个冷战道：“我很讨厌这地方。”

纳飞说：“要是他们使用麻药，可能小孩子就不会那么讨厌做祈祷了。”

羿羲笑道：“无痛祈祷？这个主意不错。女人们也可以考虑一下‘干爽祈祷’嘛。”

他们穿过门口，走进外堂，这里阴暗霉湿，连一扇窗户都没有。

虽然神殿的外观是一个圆形，里面的几个礼拜堂却是仿照心脏的构造设计的，包括了下陷心耳堂、上凸心室堂、内流心耳堂和外流心室堂。这几个礼拜堂之间还有很多蜿蜒曲折的走廊和小房间，都用各条静脉动脉来命名。在进行割礼之前，男孩子们必须熟知所有房间的名字，通常是靠背一首不知所云的歌才能做到。现在纳飞和羿羲边走边看着各个门楣和拱顶石上面刻着的名字，没有一个熟悉的，所以很快他们就迷路了。其实不要紧，所有走廊过道最终都会把朝拜者引到中心庭院，也就是神殿中唯一能见天日的明亮之处。此时接近黄昏，阳光已经不能直射到院子里的石头地上。可是刚才在黑暗中待久了，即使是折射的阳光也相当刺眼。

在门口，一个教士拦住他们，问道：“祈祷还是冥想？”

羿羲又抖了一下，这其实是一个痉挛反应，因为浮衣把他肌肉每一次细微的抽搐都放大了。他说：“我去内流心耳堂等着算了。”

纳飞说：“别那么胆小嘛，就冥想一分钟呗，会死啊？”

羿羲说：“什么？你是想祈祷吗？”

纳飞说：“是吧……”

老实说，纳飞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要来祈祷。他只知道他和上灵的关系日趋复杂化；他比以前更了解上灵，而上灵也严重干扰了他的正常生活。在这个关头，至关重要是直接和清晰的沟通，而不是雾里看花般的瞎猜。为了让上灵理解他们的苦心，纳飞和羿羲已经暂停了禁忌单词的研究。可是这并不足够，纳飞觉得需要更上一层楼。

他看着教士刺破了羿羲的手指，把伤口在血石上面擦拭。羿羲泰然自若，根本不怕疼。他这一生中经历了多少的苦楚，这点疼痛又算什么呢？只是他觉得这种“男人式”的祈祷方法没多大意义，只是一种血腥运动罢了，与斗鲨鱼不相上下。在斗鲨鱼的时候，人们总是先把水池里每一条鲨鱼都划个伤口，让它们流血，然后鲨鱼就开始互相乱咬一通。现在，羿羲的鲜血抹了一点在粗糙的石头上，一弄完他就向着墙边的长凳飘过去。那堵墙向着太阳，估计还有半小时的日照时间吧。长椅已经坐满了人，不过羿羲可以自个儿浮在旁边。当他经过纳飞身边的时候，低声说道：“赶快。”

因为纳飞是来祈祷的，所以教士没有扎他的手指，而是让他去金

碗里面取祈祷指环。碗里面装着一种非常强劲的消毒水，有双重功效，一是防止祈祷指环上面的尖刺传播疾病；二是让每一下刺痛延长几秒钟。人们通常只拿两个指环，戴在两只中指上，可是今天纳飞觉得不够。其实他也不知道自己到底想祈祷什么，他只是想让上灵知道，他是认真的。于是纳飞把十个手指都套上指环。

教士惊呼：“不会吧！你到底干什么坏事了？”

纳飞说：“我不是来祈求宽恕的。”

“我怕你晕倒啊，今天人手不够……”

“我不会晕的！”纳飞走到庭院中心，喷泉的旁边。喷泉水不是一般的浅粉色，而是一片深红。纳飞还记得，他小时候第一次意识到这水为什么弄成这颜色的时候，吓得全身都在发抖。爸爸说过，每逢女皇城有危难的时候，比如说旱灾或者兵灾，喷泉里面几乎全是鲜血。纳飞把衣裤凉鞋都脱了，踏进池中跪在血水里，如果他跪坐在脚跟上的话，可以没过腰间。纳飞知道，无数狂热的信徒用他们的鲜血造就了这一池赤水。如今泡在这温暖的血水中，他就像突然注射了强心剂一般。

纳飞张开双手放在身前，镇定情绪，静默良久，为与上灵对话做最后的准备。然后他双手狠狠地拍在两条上臂那儿，就像平日做晨祷那样，不同的是现在指环上的尖刺深深地刺破了他的皮和肉，带来了剧烈的疼痛。这是一个强有力的开始，纳飞听到几个正在冥想的信徒发出了惊叹声。他们一定是听到了这一下尖锐的拍打声，也看到了纳飞强忍疼痛一声不吭；这种彪悍的自制力确是一种美德，人们已经被纳飞折服了。

纳飞默祷着，上灵，这一切都是你折腾出来的！你已经弱不禁风了，还要扰乱我们整个家庭的正常生活。上灵，我希望你已经成竹在胸，也希望你能马上将你的锦囊妙计开诚布公地告诉我。

纳飞又拍了一下，这次是在更加敏感的胸膛。刺痛过后，他能感觉到鲜血在汗毛之间磕碰穿行，痒不可耐。上灵，这就是我为你做出的牺牲。如果你需要，我把我的痛苦奉献给你，你要我做什么都可以。我只要求你给我一个承诺作为回报：请你务必保护我的父亲，并且把你真正的目标和计划都告诉他。请你阻止我的两个哥哥，别让他们参与任何不利于女皇城，尤其是不利于父亲的犯罪活动。如果你答应保护父亲，答应把你的计划告诉我们，我会全力以赴帮助你实施这个计划。因为我知道你从一开始就设定了一个终极目标，防止人类自

我毁灭。我一定尽全力帮助你达成这个目标。只要你公平地对待我们，我誓效犬马之劳。

然后纳飞打在肚皮上面，顿时痛得登峰造极、魂飞天外。好几个正在冥想的人忍不住大声谈论起来，连教士也走到了他的身后。纳飞想，别打断我。不管上灵有没有在听，我也要继续。如果他真的在聆听，我就要他知道，我是认真的，认真到即使被千刀万剐也在所不惜。我不认为流血这件事情有多神圣，只是这种方式可以彰显我追随上灵的决心，付出多大的代价我都愿意。上灵，我会听命于你，但是你必须遵守我们的约定。

教士低声道：“小伙子……”

纳飞低声答道：“走开。”

身后传来凉鞋踩着石头地面走远的脚步声。

纳飞伸手越过肩膀刮在后背，这一次，尖刺不再是扎在身上，而是划出长长的伤口。上灵，你看到没有？你不是躲在我的脑子里面吗？你应该知道我在想什么，也知道我此刻的感受。羿羲和我暂停了我们的活动，就是为了让你们有精力给人们发送影像。快去吧，是时候复工了，别让事态失控了。你要我做什么，我都会去做，我会的。连这种疼痛我都能忍受，还有什么磨难我扛不下来？看，我已经知道这样做有多么痛了，可是我还能再来一次。

于是纳飞又刮了一次，新旧伤口重叠交织，纳飞不禁眼泪横流，可是始终一声不吭。

够了，不管上灵有没有听到，真的够了。

纳飞闭上眼睛一头栽进血池里，完全没进了水中。然后血水又将他托起来，后背和屁股露出水面，让纳飞感觉一丝寒意。

憋气……再憋多一会儿……再多一会儿……等上灵的声音……在寂静的水下。

可是纳飞始终等不到上灵对他说话，只感觉到后背和肩膀上面的疼痛愈演愈烈。

纳飞终于站起来了，浑身上下滴着的不知是血还是水，一边向池边走去，一边慢慢睁开双眼。有人给他递上一块毛巾，还有人伸手搀扶他跨出血池。纳飞擦干双眼，看到几乎所有冥想者都从墙边走到他

身旁，围成一圈，递上毛巾、衣服。他们喃喃道：“真是个虔诚的祈祷者，愿上灵能听到。”他们坚持要为纳飞擦身和穿衣。“那么年轻就这么虔诚。”他们为纳飞轻敷着伤痕累累的后背，用力地擦干他的大腿。“我们神殿里有你这样虔诚的祈祷者，上灵肯定会保佑女皇城的。”他们还给纳飞穿好衣服裤子。“你的父亲一定为你的虔诚和勇气感到骄傲。”给纳飞绑鞋带的时候，他们发现鞋带只能绑到膝盖，于是又赞叹道：“不会盲目媚俗的年轻人。”“看凉鞋就知道是个勤劳的人。”

直到纳飞跟着羿羲离开喷泉的时候，还能听到大家低声地赞叹：“上灵今天显灵了。”

在外流心室堂的门口，有人匆匆走进来，把纳飞的去路挡住了。当时纳飞低着头，只看到那人的脚。通常来说，一个满身鲜血的祈祷者走出来，谁都会主动让路的。可是这人没有。

羿羲说：“梅伯。”

纳飞把眼光从那人的鞋子上移到脸上，真的是梅博酷。在电光火石的一瞬间，纳飞仿佛看到了一个全新的二哥。他没有穿那些像戏服一样华丽的潮衣，却一身生意人的正式派头，身上的衣服看起来还挺贵的。纳飞关心的不是他的衣着，也不是他哪来的钱买这身行头——这本来就不是个秘密。纳飞看到梅博酷的脸，他就知道了——无法言表，也没有原因——纳飞就是知道，梅博酷已经投靠了贾霸。大概是梅伯的表情出卖了他：通常梅伯脸上总是似笑非笑，得意扬扬，眼中闪着狡黠恶毒的光芒；而现在他一脸的严肃庄重，却还带着一丝恐惧——他怕什么呢？怕他自己，怕他即将要变成的那个人。

怕他的主子。虽然梅伯的表情或者衣着没有任何蛛丝马迹显示出他已经受控于贾霸，可是纳飞还是知道了。他想，这种顿悟可能类似于如诗看到人与人之间的联系，没有原因，却不容置疑。

梅博酷问道：“你为什么要祈祷？”

纳飞答道：“为你。”

不知为什么，泪水竟然涌上了梅博酷的双眼，可是他的表情和语气还在竭力否定着内心的情感。他说：“你给自己祈祷吧，顺便给这城市也捎一个。”

纳飞说：“还有为爸爸。”

梅博酷的眼睛瞪大了一点，不多，就是一点点，可是纳飞知道自己戳到了他的痛处。

“快让开，给这个虔诚的年轻人让路。”身后传来一个愤怒低沉的声音，可能是某个冥想者吧，反正是个陌生人。

梅博酷让开一步，躲进了阴影里面，纳飞从他身边走过，在走廊里追上了羿羲。

确认隔墙无耳了，羿羲问道：“梅伯为什么会来这儿？”

纳飞说：“可能有些事情非要向上灵坦白过后才能做的。”

羿羲笑道：“可能他觉得现在有必要以一个虔诚信徒的形象出现在公众面前。你也知道他是个演员，现在好像有人给了他一套新的戏服，我就是不知道他这次会演个什么角色。”

第八章 警告

纳飞和羿羲回到家的时候，褚尼萨还没走。她白天在家煮饭，往冰箱里补充储备。可是今晚没有新鲜滚烫的饭菜，因为爸爸不会让管家惯坏他的儿子。

当然了，褚尼萨一眼就看出了纳飞的失望。“我怎么知道你们俩今晚回家吃饭呀？”

“我们偶尔也回家一趟的。”

“我拿你爸的钱买菜煮饭，本来是要让你们吃上新鲜的热饭菜。可是你们几个老是不回家吃饭，东西都浪费了。如果早知道要放冰箱的话，我就用另外一种煮法了。”

羿羲说：“对啊，所以你老是把什么都煮过头了。”

她说：“东西煮烂了才不会磕坏你那个弱不禁风的下巴。”

羿羲从喉咙背后发出一声低吼，像狗叫一样。他和褚尼萨就是这样玩儿的。只有褚尼萨敢拿他的缺陷开玩笑，而羿羲也只会当着褚尼萨面前才会自嘲地吼两声，显示出一点他可望而不可即的猛男气概。

纳飞说：“反正你煮的那些冷冻食物也不差啦。”

她说：“真得谢谢您的夸奖哟。”夸张的语气流露出一丝不满，显然她被纳飞的话惹怒了。可是纳飞是真心夸赞她的，为什么他表达善意的时候，人人都以为他是在讽刺呢？纳飞真的需要反省一下，他说话的方式有什么问题？传达了什么信号，以至于别人都觉得他是在挑衅？

“你爸爸在马厩那儿，他想跟你们俩谈谈。”

羿羲问：“单独谈？”

“我怎么知道？要不要我带你们去他门口排个队？”

“当然要了，”羿羲一边说，一边对着褚尼萨空咬一口，像狗一样。“可惜你只是一头没用的老山羊。”

褚尼萨大笑道：“哟，还敢说别人没用，都不撒泡尿照照自己。”

纳飞看得敬畏万分。羿羲说出这样难听的话，她就认为是开玩笑；而纳飞真心称赞她的厨艺，她却当作是讽刺。纳飞想，我还是躲到沙漠深处去苦行算了。当然了，只有女人去苦行才会受到法律和习俗的保护。实际上，一个苦行女在沙漠里得到的待遇比她在城里得到的要好得多。住在沙漠的人不会对这些圣女胡作非为，甚至会给她们留些水和食物。可是如果一个男的在沙漠里面落单，可能一天之内就会被抢光甚至干掉。纳飞想，何况我根本就不懂得如何在沙漠里生存。爸爸和耶律迈固然懂，可是他们也必须携带大量补给，否则不见得能比我撑得久。唯一的区别是，他们会死得很诧异，因为他们自以为是沙漠达人。

羿羲问：“纳飞……纳飞，你又做白日梦啦？”

“嗯？没……没有啊。”

“那你怎么一直不吃饭呢？等着它下子儿啊？”

纳飞低头一看，原来褚尼萨早已把一盘饭菜放他面前了。纳飞说：“谢谢。”

褚尼萨说：“给你放吃的就像去坟头拜祭你的祖先一样。”

纳飞说：“我祖先又不会说谢谢喽。”

她嘟囔着说：“哟，有人还懂得说谢谢呢。”

纳飞问道：“那你想听我说什么呢？”

羿羲说：“你就吃你的吧。”

“我只是想知道，我说谢谢怎么不对了？”

羿羲说：“阿飞啊，她开玩笑而已。人家逗你玩儿呢，这人怎么一点幽默感都没有呢，真是的。”

纳飞狠狠地咬了一口，愤怒地咀嚼着。原来她在开玩笑，我怎么可能知道？

外面传来声响，先是大门打开，然后是凉鞋摩擦地面，紧接着就是房门打开和闭上。肯定是爸爸，只有去他的房间不用经过厨房门口。纳飞马上站起来就往外走。

羿羲说：“吃完再去吧。”

褚尼萨接话道：“他没说是急事。”

“他也没说不是啊。”纳飞说着就继续向门外走去。

羿羲在他身后叫道：“告诉爸爸我马上就到。”

纳飞走到院子里，从大门前面经过，然后进了爸爸的客厅，里面没人。再走进书房，爸爸正坐在电脑前面，屏幕上是一本书。纳飞马上就认出那是《上灵经》，可能是最古老的宗教典籍。在这本经书的成书年代，男人和女人的宗教还没有分开。

纳飞大声读出屏幕上的第一句：“她在你的睡梦中驾临。”

父亲回答道：“她在你惶恐时对你耳语。”

纳飞继续说道：“无论心清目明，抑或不知所措，你都可依靠她恒久不灭的智慧。”

“只有她沉默时你才会孤单，只有她沉默时你才会犯错，只有她沉默时你才会绝望。”爸爸叹道：“纳飞，这里写得多明白啊，是吧？”

纳飞说：“上灵不是男的也不是女的。”

“对啊，你很清楚上灵是什么。”

爸爸的语气很疲惫，纳飞决定不和他争论神学上的问题了。“你要找我吗？”

“你和羿羲。”

“他马上就来了。”

说曹操，曹操就到。羿羲飘进来了，还一边吃着奶酪面包。

爸爸说：“把我的书房弄得满地面包渣儿，真是谢谢你了。”

“对不起。”羿羲说着就一百八十度转身向门口飘去。

“回来吧，我也顾不上面包渣儿了。”

羿羲又转回来。

“女皇城中好多人都在谈论你们俩。”

纳飞和羿羲对望了一眼。“我们只是在图书馆做些研究而已。”

“女人们说上灵现在只对着你们两人说话。”

纳飞说：“我们其实也没有收到很清晰明确的信息。”

羿羲说：“基本上我们一直在激发它的‘避害’条件反射，把它的精力都耗尽了。”

爸爸说：“嗯……”

羿羲连忙说：“不过我们已经收手了，所以才回家来。”

纳飞说：“我们本来也不是故意干扰上灵的。”

羿羲说：“不过纳飞回来时去神殿祈祷了，相当触目惊心啊！”

爸爸叹道：“唉，纳飞，你难道就不能从我这儿学到一点点理性吗？向上灵祈祷为什么非要把自己扎得浑身是血呢？”

纳飞说：“对啊对啊，你自己突然看到一个石头喷火的影像，这就很理性了是吧？我还以为你已经接受这一套了呢。”

爸爸说：“我不用流血也可以看到那个影像……不过算了，我原来只是以为你们俩可能从上灵那儿得到什么有用的信息了。”

纳飞大摇其头。

羿羲说：“没有啊，上灵只是把我们弄得蠢头蠢脑的，因为他使劲干扰我们，不让我们接触一些禁忌的话题。”

爸爸说：“唉，那真是没办法，我只能靠自己了。”

羿羲问：“靠自己干啥？”

“今天耶律迈替贾霸传话了。看来贾霸和我一样，都对女皇城的现状忧心忡忡。他说早知道制造战车会惹来那么多争议，当初就不搞

了。现在他想和罗达开个会，当面把话说清楚，希望我能够出面做中间人，主持这个会。贾霸只是想找个体面的台阶下来，希望罗达也能够同时放手，不要再拉帮结派搞对抗。”

“那你和罗达约了吗？”

爸爸说：“我已经约了，黎明时分，在市场门外东面的那个冷库。”

纳飞说：“我怎么觉着贾霸像加入了城市党呢。”

爸爸：“听起来是有点像。”

羿羲说：“你不信任他吧？”

爸爸说：“我真的说不准了。局势发展到今天这个地步，贾霸的建议是唯一可行的，也是最合理和最聪明的。可是贾霸什么时候做过合理和聪明的事情？我认识他那么多年，即使在他年纪轻轻，还没有坐上第一把交椅时，就已经处心积虑地往上爬。要超越别人总有两种方法，提高自己和搞垮别人。以我对他那么多年的了解，他对后者是情有独钟啊。”

纳飞说：“那你也怀疑他其实是利用你去害罗达吧。”

爸爸说：“可能他最终会背信弃义搞垮罗达，然后我回头一看才发现自己被利用做了帮凶。这种事情不是没发生过。”

羿羲问道：“那你还答应他？”

“因为万一，哪怕是万一，他是真心的呢？如果我拒绝调停，而事态继续恶化的话，我就成罪人了。所以我只能选择相信他的话啊，对吧？”

纳飞拾爸爸的牙慧说道：“那就尽力而为，听天由命吧。”

羿羲也来了一条老爸语录：“提高警惕，小心谨慎。”

爸爸说：“好，我会的。”

羿羲很睿智地点点头。

纳飞说：“爸爸，明早我和你一起去好吗？”

爸爸摇摇头。

“爸爸，我是说真的。我要是去了或许可以帮你拾遗捡漏。比如说你可以专心去应付那两人，我在旁边盯着各人的反应，旁观者清嘛。”

爸爸说：“不行。作为一个公正的调停人，我是不应该带人去的。”

纳飞知道这是爸爸的托词：“我猜你是害怕万一有什么不测，不想我做池鱼。”

爸爸耸耸肩：“作为一个父亲，我当然有顾虑了。”

“爸爸，可是我不怕！”

“那么你显然比我想象的还要愚蠢。快去睡吧，你们俩。”

羿羲说：“现在睡觉太早了吧。”

“那就先别睡。”

说完爸爸转过身对着电脑屏幕，不理他们了。

很明显这是个逐客令，可是纳飞忍不住继续问道：“爸爸，要是上灵不直接和你说话，那你为什么还看他那些老掉牙的废话呢？难道你还巴望着能挖掘出什么有用的东西吗？”

爸爸叹了一口气，没说话。

羿羲说：“纳飞，我们走吧，让爸爸静一静好整理思路。”

纳飞跟着羿羲出了书房，问道：“为什么从来都没人愿意回答我的问题？”

羿羲说：“那是因为你问个不停，更何况你的问题根本就没谁知道答案。”

“可是，如果我不问，又怎能知道他们也不知道答案呢？”

羿羲说：“你得了吧，回屋凉快去。思春也好，干什么都好，总之就做些正常十四岁小孩做的事情吧。”

纳飞说道：“你也得了吧，这家里人人都是惊世骇俗的极品，凭什么要我做唯一的正常人！”

“总有人要做这个角色嘛。”

“你说梅伯为什么要去神殿？”

“去祝福你每提一个问题就生一颗痔疮。”

“只有你才那么恶毒。说真的，你能想象梅伯去祈祷吗？”

“顺便去刮花他那完美的身躯？”羿羲大笑道。

当时他们正在院子里羿羲的房门前，听到有脚步声，一转身，只见梅博酷出现在厨房门口。之前厨房很暗，两人想着褚尼萨已经走了，里面肯定没人，所以肆无忌惮地调侃。看来梅伯什么都听到了。

纳飞一时不知道说什么好。当然，这并不意味着他就闭嘴了。“梅伯，我猜你没有在神殿里待很久吧？”

梅伯说：“没有。可是我的确做了祈祷，劳你费心了。”

纳飞觉得很丢人：“对不起。”

羿羲却没有丝毫歉疚：“少来这一套，有种秀一秀你的伤疤。”

梅伯说：“阿羲，你先回答我一个问题好不好？”

羿羲说：“好啊。”

“你那活儿有没有装一个‘浮鸡鸡’，拉尿的时候帮你托住，还是像娘儿们那样飞流直下？”

天太暗了，纳飞看不到羿羲有没有红脸，只见他一声不吭地飘回房里。

纳飞说：“你真是好样儿的，奚落一个瘸子。”

梅伯说：“他说我撒谎，难道我还拿热脸贴他的冷屁股啊？”

“他在开玩笑而已。”

“一点都不好笑。”说完梅博酷就缩回厨房，隐没在黑暗中。

纳飞回到房中，却不想睡觉。虽然夜晚气温骤降，他却觉得浑身是汗，还痒痒的，可能是因为喷泉中的消毒剂和鲜血混在一起又变干了粘在身上。虽然一想到肥皂擦在伤口上纳飞就很不快，可是现在浑身又黏又痒，更加难以忍受。于是纳飞脱了衣服，走到院子里花洒下面。这一次他先把全身冲洗一遍，水箱里的水虽然被太阳晒了一整天，可现在还是冰冷刺骨。擦肥皂的时候，伤口痛彻心扉，似乎比刚刚受伤的时候更严重。纳飞也清楚这是心理作用，正如爸爸常说的，痛在当下，空前绝后。

纳飞正在静夜中凄凄惨惨地擦肥皂，耶律迈回来了。他直接走进爸爸的房间，过了不久又走出来，把院子内外两层大门都锁上。这个举动很不寻常，纳飞想不起上一次看到内门锁上是什么时候，好像是有个特大风暴；还有一次是为了训练一只狗，把它困在两道大门之间。可是现在既没有风暴，也没有狗。

耶律迈也回房间了。纳飞一拉绳子，登时被冰水卷入万劫不复的深渊。为了赶在水流光之前洗掉肥皂，纳飞顾不上遍体鳞伤，连伤口也照擦不误。都怪变态的老头子，非要把他的小孩硬生生地磨炼成铁人。哪个有钱人会在倾盆暴雨般的冰水中洗澡？

这回洗澡，冲了两次才把肥皂洗净。中间加水的时候，纳飞只能湿漉漉地站在冷夜中听风怒吼。终于回到房间了，纳飞冻得牙齿打战、全身发抖，就算擦干身体穿好衣服之后还是冷。他几乎忍不住要关上门，好让供暖系统启动。可是他们兄弟几人一直比谁在冬天夜里撑到最后才关门，纳飞今晚尤其需要赢，否则就等于告诉大家，一次小小的祈祷就足以把他弄得弱不禁风。于是他把所有衣服都从衣箱里掏出来，堆在身上取暖。

无论他用哪种姿势睡觉都不舒服，只有侧身躺着带来的痛苦最少。愤怒、疼痛和忧虑使纳飞无法入睡。他隐约听见其他人准备被褥的窸窣窸窣声，然后长夜就陷入了万籁俱寂的虚空，偶尔传来一声鸟叫，或是远山的几下犬吠，还有厩舍里的马骡声响。纳飞干躺着，似乎全无睡意。

然后，纳飞一定在不知不觉中睡着了，否则他怎么会突然惊醒呢？是什么声响吵醒了他？是一个噩梦？他刚才梦见了什么来着？一些很黑暗、很恐怖的东西。纳飞浑身发抖，却不是因为冷，因为他埋在衣服堆里面已经汗流浹背了。

纳飞起床，把那些衣服全塞回衣箱里。开关箱子的时候他都非常小心，不想吵醒别人。阵阵的疼痛在举手投足间袭来，伴随着肌肉僵

硬和全身发烫，纳飞知道自己肯定发烧了。然而他同时也觉得脑子里面一片空明，各种感官异常灵敏；这个烧发得真古怪，纳飞从来不曾像现在这样心清目明、生龙活虎。也不知道是否因为浑身疼痛的刺激，纳飞似乎连马厩里面一只老鼠跑过屋梁的声音都能听到。

纳飞走到院子里面站定了，其时月亮尚未升起，繁星已经满天闪烁，大门还是锁上的。纳飞在担心什么，在害怕什么？他刚才又梦到了什么呢？

梅伯和迈哥的门是关着的，真是好笑……我伤痕累累浑身疼痛，尚且开着门睡觉；那两人却早早地关上门，像三岁小孩似的。可是，莫非只有小孩子才会在意这种所谓男子汉的比试？

室外实在太冷了，连纳飞的高烧也冷却下来。他很想回房间，却始终没有成行。然后纳飞突然想起，他刚才已经好几次决定要回房间了，可是每次都走神，所以始终没有迈出一步。

纳飞知道了，又是上灵。上灵想要我起床，可能要我做些事情……到底是什么事情呢？

从今天在本月的位置推算，月亮还没升起来，表明离天亮还有三小时左右。也就是说，再过两小时爸爸就要起床去冷库赴约了。这个冷库是专门用来培育北方寒带植物的。

为什么要选在那儿会面呢？

纳飞突然有种不可名状的强烈愿望，想去外面眺望一下东北方思维谷对面的高山，那里是女皇城东南角的音乐门。这种想法其实很不明智，因为开门的噪声会吵醒别人。可是纳飞知道上灵今晚有所动作了，既然它能够阻止纳飞回房间睡觉，那么现在这个迫切要出门的念头是否也来自上灵呢？

纳飞今天不是祈祷过吗，莫非这就是上灵的回应？现在纳飞有这个要出门的迫切愿望，而爸爸当初一时冲动离开沙漠路，结果看到了火焰的幻象，这两者有什么相似之处呢？

会不会纳飞也即将接到上灵的神谕？

纳飞蹑手蹑脚地走到门前，静静地把那条沉重的门闩搬开，没有发出一丁点儿声响。因为此刻纳飞的感觉和反应都出奇的灵敏，所以能够在做动作的同时保持绝对的安静。只有内门打开的时候吱吱作响，不过也就一瞬间，因为纳飞只需要开一条缝就能钻出去了。外门

因为常用，户枢不蠹，所以开关顺畅，也没有发出噪声。纳飞走出门外的时候，明月初升，在东面的四季度山脉顶上露出一弯光晕。他想绕到房子另一边眺望冷库，刚走了两步，突然听见过客堂那边有响声传来。

这一带有个风俗，每个房子都预留了一个房间，房门从不上锁，永远对外开放，好让过路的旅人有个像样的地方躲风避雨、驱寒取暖并休养生息。爸爸将这个好客传统发扬光大，还在房间里面放置了干净的床铺被席，以及一个装着食物的橱柜。纳飞不清楚哪一个家丁负责打扫这个过客堂，可他知道总是有旅行者使用这个房间，还要经常补充食物。所以即使今晚有人在这儿过夜也不奇怪。

然而，纳飞知道自己必须去看一眼。

微弱的光线穿过门缝照进房中。他将门彻底打开，月光倾泻而入，落在床上。纳飞和一个人对望着，大眼瞪小眼——是绿儿。

他小声说道：“是你啊。”

她小声答道：“原来是你。”说完不禁松了一口气。

纳飞问：“你来干什么？还有谁？”

绿儿说：“就我一个。我也不知道要去谁家的房子找谁，我从来没有出过城。”

“你什么时候到这儿的？”

“我刚到，是上灵领的路。”

果然又是上灵。“目的何在呢？”

她说：“我也不知道，可能要告诉你我刚做的梦吧。反正我是被上灵弄醒的。”

纳飞回想自己刚才做的梦，却怎么也想不起来。

绿儿继续说：“我真的很开心，因为上灵又开始说话了，只是那个梦实在很可怕。”

“你梦见什么了？”

绿儿问：“我要转达的人是你吗？”

纳飞说：“我怎么知道？不过现在好像只有我一个人在这儿。”

“是上灵把你带到这儿来的吧？”

这么直接的问题，答案自然也容不得丝毫含糊。纳飞说：“我想是吧。”

绿儿点头道：“那我就告诉你吧。如果这梦和你的家庭有关系的话，倒也能解释过去，因为你爸爸勇敢地公开宣布他看到的影像，已经四面树敌。”

“是的，”纳飞回答，还不忘提示一句，“那个梦……”

“我看到一个人独自走在雪地上。虽然今天没有下雪，可我知道就是在今晚。你能不能明白这种感觉，虽然现实和梦境有些差异，可我就是知道。”

纳飞想起上星期在妈妈办公室的一幕，点了点头。

“地上有雪，却是在今晚；月亮也升起来了，我知道马上要天亮了。那人继续走着，突然有两人冲出来拦在路中心，他们都穿着斗篷遮住头脸，手上还拿着刀。虽然看不见脸，可是他好像认识这两人。他说，‘我的喉咙就在这里，我也没有带武器。我以前就一直知道你是我的对头，你本来也随时可以杀我。可是这一次你为什么要先骗取我的信任呢？难道你觉得就这样杀我是便宜了我，非要让我先尝到被背叛的滋味吗？’”

纳飞一下子就联想到爸爸三小时之后的会面：“贾霸。”

绿儿点头道：“我之前还不明白，不过来到你爸爸的房子，我就想通了。”

“其实是贾霸安排了一个三人会谈，他、爸爸和罗达，就在今早，在冷库那儿。”

“噢，雪！”

“对啊，冷库里面墙角都是结霜的。”

绿儿低声说：“还有罗达啊……这就能解释下一段了。”

“快说。”

“其中一个蒙面人突然伸手把另一个人的面罩扯开，那一瞬间我看到了那个人的脸，好像开口在笑。然后我才看清楚了，根本不是他的脸在开口笑，而是他的喉咙被切开一道大口，深到脊骨都露出来了。我看的时候，他的头往后一倒，喉咙那个刀口猛地咧开，好像一个人张大了的嘴巴在尖叫。而一开头那个人，就是梦里的我……”

纳飞说：“我知道，我爸爸。”

“对的，不过当时我还不知道。”

“对啊对啊。”纳飞很不耐烦地说，催着绿儿快入正题。

“你爸爸——如果真是你爸爸的话——说道，‘我估计你会传话出去说是我把他杀了’。蒙面人说，‘好兄弟，你是把他杀了，千真万确嘛’。”

纳飞说：“贾霸就是这样说话的。这样看来，他是算计着要杀罗达的。”

绿儿说：“我还没讲完呢……嗯，是这个梦还没完呢。那人——就是你爸爸——说道：‘那么，他们会说是谁杀了我呢？’然后蒙面人说：‘不是我，我可没有碰过你一个小指头，因为我对你敬爱有加嘛。我只会发现你的尸体，旁边站着两个凶手，手上还沾着你的血。’说完之后他就大笑着退回阴影里面消失了。”

“这么说来，他没有杀爸爸。”

“没有。你爸爸这时候转身，发现另外两个斗篷怪客就站在身后。虽然他们没有说话也没有掀起面罩，你爸爸还是认得他们。我感到一阵很强烈的悲哀。他对其中一个说：‘你就不能等一等。’然后对另一个说：‘你也不能原谅我。’他说完之后，那两人一起出刀把他杀了。”

纳飞说：“不可能！上灵在上，他们不会这样做的！”

“他们是谁？你知道吗？”

纳飞说：“答应我，千万不要把最后这一段告诉任何人，你要发最毒的誓！”

绿儿说：“我从来不发誓。”

纳飞说：“我的大哥二哥今晚都在家中，没有在什么地方埋伏着准备袭击爸爸。”

“后来那两个蒙面人，难道就是你的两个哥哥？”

他说：“不！不可能！”

绿儿点头道：“我不发誓，可是我答应你，如果你爸爸因为我的梦而得救的话，我不会把这个梦的最后一段告诉任何人。”

他说：“连如诗也不能说啊。”

绿儿说：“可是我先郑重声明了，如果你爸爸遭遇不测，我就知道你没有警告过他。那么，梦里面的斗篷刺客你也是其中之一。因为明知这是个阴谋却不发出警告，和手执凶器者无异。”

“你以为我不懂这个道理吗？”纳飞生气地说，心想着还用你来教我伦理道德？可是他的思绪顺藤摸瓜，因为绿儿的这一番话让他想通了今天发生过的怪事。“我明白了，这就是为什么梅伯今天去祈祷，为什么迈哥把内层院门也锁上了。他们知道了这个阴谋——或者他们只是有怀疑——却不敢告诉爸爸。这个梦应该这样解释才对，不是说他们要动手害爸爸，只是他们事先知道却不敢警告他。”

绿儿点头：“梦通常都是通过这种曲笔来表达一件事情的。看来我们分析得没错。因为我一想到这个念头的时候，并没有觉得脑中一片空白。”

“可是上灵自己也未必就知道吧？”

绿儿轻轻拍了一下纳飞的手，像是安慰小朋友似的。她其实比纳飞还要年轻一点，体积上更是小了不止一圈，所以纳飞很不快。

她说：“上灵知道的。”

“他又不是什么都知道。”

“只要能够知道的她都知道。”说着她就向着房门走去。“别告诉别人我来过。”

“可以告诉爸爸吗？”

“你不能说是你自己的梦吗？”

纳飞说：“为什么？你的梦他才会相信，我的梦他不会当真的。”

“你低估你爸爸了，你也低估了上灵，你甚至低估了你自己。”绿儿踏入门外的月色中，正要右转往山脊路方向走。

“别！”纳飞低声道，伸手抓住了绿儿瘦弱的手臂。她还是个小女孩，骨架还没长开。“别经过前门。”

绿儿很疑惑地注视着纳飞，大眼睛里倒映出一轮明月。

纳飞解释道：“因为刚才我开门的时候，恐怕吵醒别人了。”

绿儿点头道：“行，那我就从房子背后绕过去。”

“绿儿。”

“嗯？”

“你现在这样回去，安全吗？”

绿儿说：“月亮已经出来了。烟囱门的守卫不会难为我的，刚才我出城的时候，上灵就让他睡着了。”

“绿儿。”纳飞再一次把她叫住。

她又一次停住，等着纳飞说话。

“谢谢你！”言语实在表达不出他此刻心中所感之万一。她不但救了他爸爸一命，而且一个女孩子，连城都没出过，仅凭着一个梦的指引，竟然在三更半夜赶那么远的路，这是何等的勇气！

绿儿耸肩道：“是上灵派我来的，谢她吧。”说完就走了。

纳飞走回大门那儿，这次他关外门时故意弄出一点声响。万一大哥或者二哥在偷听偷看的话，也不会被他突然回来吓到。他们会听到关门声，然后赶在纳飞走进内门之前就回房了。如他所料，院子里空无一人。纳飞直接走进爸爸的屋子，穿过客厅和书房，来到卧室。

爸爸睡在硬地上，连个垫子都没有，白须就铺散在石头上。纳飞呆站着，想象着爸爸的喉咙被割开，白胡子被喷涌而出的鲜血染成暗红色。

突然他发现爸爸的眼睛在闪光，他是醒着的。

爸爸低声说：“竟然是你？”

纳飞问：“你说什么？”

爸爸慢慢地坐起来，满脸倦容地说：“我……做了一个梦，也没什么，是我自己瞎担心而已。”

纳飞说：“有人今晚也做了一个梦，我刚刚和她在过客堂谈了，但你最好不要告诉别人她来过。”

“谁？”

“是绿儿。她的梦是警告你，小心一会儿那个谈判，只怕埋伏了刀斧手。”

爸爸一下子弹起来，将灯打开，纳飞猛眨着眼睛适应突如其来的强光。

“看来刚才我做的那个也不是一般的梦。”

纳飞说：“我开始觉得我们的梦都是非同小可，因为我也做梦了，那个梦把我惊醒，然后上灵就指引我走去屋外和绿儿会面。”

“埋伏了刀斧手……我都可以猜到结局了。他把罗达也干掉，然后弄得好像我和罗达互殴，其中一人杀死另一个，最后又被第三方干掉。然后贾霸才到达现场，当然也带上几个德高望重的见证人，证明惨案在贾霸到达之前就发生了，顺便对外宣扬一下贾霸看到血案现场时的震惊程度。我怎么一早看不透呢？如果不是安排这样的会面，他怎么可能把我和罗达凑在一起，神不知鬼不觉地一箭双雕呢？”

纳飞说：“那你决定不出门了吧？”

爸爸说：“不！我还是得出门。”

“不会吧？”

爸爸说：“我当然不是去冷库，而是去别的地方，我的梦给提示了。”

“什么提示？”

“帐篷，我那堆帐篷，在沙漠的烈日下面排开阵列。如果我们留下来，贾霸就不会罢休，他只会搞新花样儿。而且，如果我们不离开，我的几个儿子就会在女皇城中堕入万劫不复的境地。”

纳飞知道爸爸的梦肯定很恐怖，可能还警告说有一个儿子要杀他，所以爸爸刚才看到纳飞时的第一反应是问“竟然是你”。

“如此说来，我们要到沙漠去吗？”

爸爸说：“对！”

“什么时候出发？”

“当然是现在了。”

“现在？今天？”

“现在，今晚，赶在黎明之前，这样我们越过山脊时才不会被贾霸的人发现。”

“可我们不是正好从贾府前面经过吗？就在羊肠径和沙漠路的交界处附近吧？”

爸爸说：“有一条小路，可以避开贾府上沙漠路。这条路虽然不方便走驼队，可事到如今也只能霸王硬上弓了。来吧，帮我叫醒你的几个哥哥。”

纳飞说：“先别。”

爸爸转头看着纳飞，眼神带点儿疑惑，却没有因为他不听话而生气。

“绿儿要求的，说不要把她泄露出去，我也觉得有道理。而且，应该告诉他们，是你做的梦，别把我扯进去。”

爸爸问：“为什么不呢？让他们知道今晚我们三个人都得到了上灵的……”

“因为如果这是你做的梦，他们必然会顾忌着你到底看到什么，知道什么。如果是其他人的梦，在他们眼中，就是你被我们耍了。于是他们肯定要和你争，也不会听你的命令；而你却必须带着他们一起走。”

爸爸点头道：“在十四岁的男孩子里面，你也算非常聪明了。”

纳飞却不觉得自己有多聪明，他不过是知道绿儿那个梦的最后部分，沾了点好处而已。如果梅伯和迈哥留下不走，他们就会彻底栽在贾霸的圈套当中，连最后一点人性也会泯灭。纳飞相信他们肯定还有一点良知，可能还想过要警告爸爸。比如说迈哥今晚把内院门关上，爸爸走的时候就会把他吵醒，他就可以冲出来阻拦。

或者他可以跟踪爸爸，当爸爸到达现场看到罗达的尸体时，耶律迈就走到爸爸背后……

不可能！纳飞心中呐喊。不是耶律迈！我居然有这个念头，太邪恶了！我的哥哥绝不会做出这么伤天害理的事情。

爸爸说：“你回房间去……不，你先去厕所，过一会儿再出来，给大家做一个绝对服从命令的榜样。我不是说服从我，而是听耶律迈的命令。他知道在这种紧急情况下应该如何收拾行李和装备。”

纳飞说：“好的，爸爸。”

说完他就快步走出爸爸的卧室，穿过书房和客厅，来到院子里，只见耶律迈和梅博酷的房门还关着。纳飞向厕所走去，这个厕所是公用的，只有两堵墙，正对着院子无遮无挡。他刚走到那儿，就听到爸爸在敲梅博酷的们，说道：“起床，动作轻点儿。”然后又敲耶律迈的们：“出来，到院子这儿来。”

他听到三个哥哥都出来了，羿羲甚至不需要爸爸敲门。

羿羲问：“阿飞呢？”

爸爸说：“上厕所了。”

梅伯说：“说起来我也急了。”

爸爸说：“你先等等。”

纳飞从厕所走出来，身后的马桶会自动冲水，至少爸爸没有让他们过着完全原始的生活。

纳飞说：“对不起，让各位久等了。”梅伯对他怒目而视，无奈睡眼惺忪，没有一丝杀气。

爸爸说：“我们马上出发，去沙漠。”

羿羲说：“我们所有人？”

爸爸说：“对不起，是的。你必须用浮椅了。我知道没有飘浮衣方便，可是总好过没有。”

耶律迈问道：“为什么？”

爸爸说：“上灵托梦给了我一个警告。”

梅伯轻蔑地哼了一声，转身就要回房间。

爸爸说：“你给我站住！听好了，如果你不一起去沙漠，我就把你逐出家门。”

梅伯木桩似的立住了，却还是坚持把背对着爸爸。

爸爸继续说：“他们密谋要杀我，就在今天早上。一会儿我本来要去参加贾霸和罗达的会面，他们就在那里动手。”

耶律迈说：“可是老贾承诺过不动粗的呀。”

还老贾呢？连昵称都用上了！

爸爸说：“上灵看出他口不对心，如果我去赴约，就必死无疑了。即使我今天不去，贾霸肯定不死心，总有一天要找上我的。既然他要害我，那我留在这里也不得安宁了。我不怕死，如果死得有意义的话，我并不介意回城里引颈就戮。可是上灵指示我跑路。”

耶律迈说：“那只是一个梦！”

爸爸说：“我不需要做梦也知道冒犯了贾霸就必然惹来一身臊，你也很清楚。今天早上的冷库会谈，我爽约之后，贾霸会作何反应，谁也无法预料。我必须在他发现之前就逃进沙漠里去。我们走红石路。”

耶律迈说：“走这条路骆驼吃不消的。”

爸爸说：“它们吃得消，因为它们必须吃得消。我们带足一年的补给。”

梅博酷叫道：“这太恐怖了，我可不干！”

耶律迈问：“一年之后呢？”

爸爸说：“到时候上灵自然会有指示。”

羿羲说：“或许到时候一切都过去了，我们就可以回到女皇城了。”

耶律迈说：“爸爸，如果我们现在一走了之，老贾会觉得你背叛他了。”

爸爸说：“是吗？那怎么不说是他背叛我在先呢？”

“那只是一个梦罢了！”

爸爸说：“那是我的梦！我需要你们跟我一起走。谁要留下，就不再是我的儿子。”

梅博酷说：“不做你的儿子我也能活得好好的。”

耶律迈说：“你错了。你只是扮作不是他儿子。你才活得好好的，实际上恰恰是因为人人都知道你是他儿子。”

“我是靠自己的天才！”

“你能在这一行混，是因为剧院老板希望你爸爸投资他们的生意，或者希望你有朝一日得到一份遗产。”

梅博酷仿佛被人狠狠打了一大嘴巴。“迈哥，连你也踩我？”

耶律迈说：“我过一会儿再跟你说，如果爸爸说走那我们就走，时间紧迫！”然后他对着爸爸说：“老爸，我听你的，不是因为你威胁要把我赶出家门，而是因为你是我的爸爸，因为我不忍心看着你孤立无援地闯进沙漠里。就靠这几个家伙帮你，那是死路一条。”

爸爸说：“阿迈，别忘了是我教你如何在沙漠中生存的。”

耶律迈说：“可是你那时候还年轻，而且还有一大帮手下。这一次恐怕只有我们这几个人吧。”

爸爸说：“用人肯定是要遣散的。阿迈，你现在马上准备驼队，把行李物资都装好，我去找拉士葛交接。”

在接下来的一个小时里，纳飞投入热火朝天的劳动中，完全想不

到会这么狼狈。人人都在干活，连羿羲也不例外。耶律迈在这种紧急情况下还能运筹帷幄，指挥自如，纳飞对他的敬仰更上了一层楼。他很清楚有什么任务要完成，分配给谁做，要干多久。他还能在百忙之中狂踩纳飞，骂他学得太慢，像个白痴。事实上耶律迈也很清楚，纳飞是第一次干这种活儿，算做得相当不错了。

终于收拾好了，这是一支纯粹的沙漠驼队，只有骆驼，别的动物都不用。虽然在所有载重动物里面，骆驼的脾气最大，坐起来也最不舒服，在沙漠里却是最不可缺少的。羿羲的椅子固定在一头骆驼的一侧，另外一侧全是一包包粉末状的固体水。这些水是为了以后准备的，以期不时之需；在最初这一段旅程中，爸爸和耶律迈知道所有水源的方位，而且在秋季，沙漠中偶尔会下雨，所以用水不是问题。然而到了明年夏季，气候会变干燥，那时候再回女皇城收集这些昂贵的固体水就太晚了。而且，万一现在他们被人跟踪，逃到沙漠中一些人迹未至的地带，不知何处是水源，那就需要用到固体水了。只要把一些粉末倒到锅里点燃，那些粉末燃烧时与空气中的氧分子发生化学作用，就会生成液态水。纳飞以前喝过一次，味道怪怪的。因为粉末中带有某种化学物质，把氢分子结合成固态；这些化学物质残留在水中，形成一股铁皮罐头似的怪味。不过万一他们真的沦落到喝固体水的地步，那水的味道肯定胜过琼浆玉液。

羿羲的浮椅才是最大的难题。纳飞知道羿羲才是这次逃亡最大的受害者。穿着浮衣的时候，羿羲觉得身轻似燕，体壮如牛。可是现在他不能再穿浮衣了，必须固定在浮椅上。在万有引力的重压之下，羿羲要竭尽全力才能操控浮椅，一天下来就累趴了，他怎么可能撑过几个星期甚至几个月呢？羿羲会不会被磨炼得强壮起来，抑或像蜡炬一样逐渐被燃尽？希望上灵会帮助他支撑下去。

或者天使会下凡把他们一行人都解救到月球上。

他们出发的时候，距离天明还有整整一小时。收拾过程很安静，一个用人都没有吵醒——或者他们都醒了，可是既然没有人叫到，谁愿意在这个钟点自愿出来帮忙干些不知道是什么的疯活儿？大伙儿肯定小心翼翼地转个身，重投舒服的梦乡。

虽然红石路危机四伏，异常险恶，可是在月光的照耀下，在耶律迈的率领下，驼队还是顺利通过了。纳飞又一次重温了对长兄的敬仰之情：这世上还有什么可以难倒迈哥呢？我这辈子有没有可能变得像他一样强壮和能干呢？

他们终于穿过了羊肠径，来到了山脊的最高处，下面就是延绵不

绝的大沙漠了。东方现出第一缕微弱的晨曦，他们刚好赶得及下山。下坡路也很难走，不过很快他们就走进了西边的沙漠高地。在这里，没有人能够轻易地跟踪他们，尤其是女皇城的人。耶律迈把脉冲枪分发给众人，让大家练习用激光瞄准，他指哪儿就瞄哪儿。羿羲不堪大用，他连脉冲枪都拿不稳。而纳飞瞄得竟然比爸爸还好，不禁心中一乐。

至于纳飞能否亲手开枪杀强盗，那就再看吧，反正肯定不会走到这一步。别忘了他们是奉了上灵的旨意走进沙漠的，上灵当然会帮忙把强盗支开；要是供给用完了，上灵还能指引他们找到水和食物。

然后纳飞突然想起整件事情的起因正是上灵变弱了。那他怎么知道上灵真的能够保护他们？他到底有没有一个完整可行的计划呢？有的，他派绿儿来发出警告，又唤醒了纳飞去接收警告，同时还给爸爸报梦。可是这一切都不能说明上灵真的有心要保护他们，或者打算指引他们去什么地方。谁知道他葫芦里面卖的什么药呢？或者他压根儿就是要灭掉韦爵满门呢。

一想到这个阴暗的念头，纳飞忍不住坐直了，双腿夹紧前鞍，四处张望，看有没有强盗或者追兵，有没有什么古怪的事情，有没有上灵的征兆。他耳边充斥着梅博酷的骂骂咧咧声、耶律迈的号令声，和骆驼偶尔拉出大便砸在沙地上的嗒嗒声。纳飞胯下的骆驼，无忧无虑，一步一个脚印地前行，摇摇晃晃地从黑夜走向光明。

第九章 谎言与伪装

刚才去韦爵府的时候，黑灯瞎火；如今走在朗朗月色之下，绿儿很容易就找到了回城的路。而且，现在绿儿已经知道目的地在哪儿，就更加好办了，须知回家总比寻找一个陌生地方来得容易。

奇怪的是，她在城外倒没觉得什么，可进城之后反而有一种危险的感觉。烟囱门的守卫不见了，可能他刚才在岗上睡觉，事情败露，被抓去训了；也可能是上灵让他突发奇想跑去做别的事情。绿儿一想到上灵为了掩护她进城，可能特意让一个男人突然感到内急，她就忍不住偷笑。

在城中，月光不如在城外有用。因为月亮还没升高，所以在路上投下长长的阴影，导致南北走向的街道一片漆黑。这个钟点，说不准有些什么人在街上闲逛。据说摧花党会在早一点的时段活动，因为那时候街上还有好多女人。而现在是黎明之前人最少的时候，可能有比摧花党更可怕的狠角色在虎视眈眈……

“多漂亮的小姑娘啊！”

绿儿被这个嘶哑的声音吓了一跳，好不容易才看到在阴影中说话的女人。

“我不漂亮，是你在黑暗中看错了。”

这个钟点还在街上，肯定是个圣女。她刚才缩在一个黑暗的墙角躲风避寒，现在一步一步走出来。只见她浑身上下一丝不挂，脏兮兮的皮肤在黑暗中反而显得有点苍白。看着这个圣女，绿儿感到一丝秋夜的寒意。她因为一直在走路，所以还不得冷；可是这个女人一直待在墙角，而且在她的身体和寒冷的空气之间只有一层尘土隔着，她怎么能熬得住呢？

绿儿寻思，妈妈曾经是一个苦行女，就和眼前这个女人一样。她怀着我在沙漠中颠沛流离，然后赤身裸体地带着我进城，把我托付给

华纱阿姨。虽然眼前这个女人不是她的妈妈，可绿儿还是忍不住心生怜悯。我的妈妈如今不知去向，不过可以肯定的是，她已经不再苦行了。听华纱阿姨说，她在我一岁的时候就不再追随上灵，而是跟着一个农夫去了碴瓦山谷。那里土地贫瘠，泥土里全是碎石，所以日子也过得很苦。

苦行女唱到：“圣洁女孩，明眸善睐，刺穿黑暗，长夜不再。”

唱罢她把手伸过来，一开始只是抚摸绿儿脸颊，然后竟然开始扯她的衣服。绿儿用自己的手捂住苦行女冰冷的手，说道：“请不要这样，我不是圣女，上灵不会为我挡住寒冷……”

苦行女说：“上灵也不会为你挡住窥探的目光，可是她可以看到你的内心深处。你是圣女，没错，你就是圣女。”

苦行女的话很费解。窥探的目光？她是说谁的目光呢？上灵，那些将女人当牲口一样打量的猥琐男人，还是比喻流言蜚语？是她自己的目光？至于“圣女”，这个容易理解。绿儿知道，上灵的确选中了自己，却并不是因为她有什么过人的美德。绿儿觉得这种天赋更像是一种惩罚，因为人人都把她奉为先知圣贤，而忽略了她其实也是一个普通的小女孩。她的亲姐姐如诗也说过：“我真希望有你的天赋，什么事情你都能看那么清楚。”绿儿想大声说，我其实什么都看不清！上灵根本就不信任我，她只是利用我去传递一些连我自己都不明白的信息而已。就像现在，我就不明白这个苦行女到底想让我干吗；如果是上灵派她来的话，又是为了什么。

苦行女说：“带他去水边吧，不要害怕。”

绿儿问：“带谁？”

“哪怕是上刀山下火海，上灵也要你救他一命。记住，奉上灵的命令行事，亵渎罪可免。”

“你说的是谁？”绿儿又问一次，心中惊疑交加，如果自己解不开这个谜的话，恐怕后果会很严重。其他人听她传话的时候，莫非也是这种心情？

苦行女继续说：“你希望上灵把所有的真知灼见都喂给你吗？有些事情那么明显，难道你自己就看不出来吗？”

圣女啊圣女，我真的不是这样想的，那些影像并不是我想要的，我多么希望有这天赋的是别人而不是我啊！如果你真的要传达什么信

息给我，你至少得学我那样，尽力说得清楚一点，让别人明白啊。

绿儿虽然很不满，可她还是尽量不在语气中流露出来，她追问：“你说的那个‘他’到底是谁？”

苦行女突然用力扇了绿儿一个耳光，绿儿觉得疼痛和耻辱交织，顿时泪如泉涌：“我做错什么了？”

苦行女说：“你将来有一天会亵渎上灵，我已经预先惩罚你了。这一巴掌过后，任何人都不能再惩罚你。”

绿儿不敢再问，反正也得不到答案。于是她仔细端详着这个女人，希望能从她的眼神中看出些什么。她刚才是发疯了，还是真的在传达上灵的信息？似乎前者更有可能。

苦行女又把手伸向绿儿的脸颊，绿儿往后缩了一下。可是这一次她的手很轻柔地抚摸着绿儿的脸，还为她拭去眼眶下面的泪水。“不要害怕他手上的鲜血，那是给上灵的祭品。女人祈祷用水，男人用血。”

说完，苦行女的脸一下子松弛下来，满面倦容，眼中也变得黯淡无光。她说：“寒夜苦煎熬？”

“什么？”

“怜我年岁高。”

她的头发还没有变白，可是绿儿想，没错，您的确是非常非常的古老。

“万物有时尽，劫数岂能逃，金银或珠宝，难买亦难盗。”

她也是唱押韵打油诗的。绿儿知道，很多人以为一个苦行女唱押韵句子的时候是上灵附体在说话。其实不然，这种押韵的句子相当于一种音乐，像是念咒一般，帮助苦行女从现实生活的磨难中抽离出来，起了麻醉的作用。只有当她们说话不押韵的时候，才可能会有意义。

苦行女慢慢走开了，似乎忘记了绿儿的存在。看她好像忘记了原来那个挡风的墙角在哪儿，绿儿于是牵起她的手，走向那个角落，让她重新坐下来，蜷成一团靠着墙角。

苦行女还在低声唱着：“世人多恶行，长风吹不尽。”

绿儿离开了苦行女，重新走进夜色中。此时月到中天，可是明亮的月色并没有让她欢快起来。虽然苦行女并没有恶意，绿儿还是忍不住担心在黑暗中到底藏着多少人，也意识到自己是多么的无助。她也听说过有些男人像对待苦行女那样对待受法律保护的女皇城市民，可是她最害怕的还不是这些事情。绿儿想到的是，女皇城此刻充满杀机——在这个最神圣的地方，竟然会杀机重重，而这一切都源自贾霸。如果不是上灵让我传达警告，好人就会惨遭屠戮。绿儿一想起梦中那个被切开的喉咙，就不禁发抖。

终于，她来到了神圣路连入圣女谷的地方。在这里开始下坡，路面变宽，逐渐融入峡谷，连上一条在山石上面开凿而成的古老石阶路，直达湖边。这一带湖面热气蒸腾，散发着硫黄味，沾在祈祷者的身上，几天也散不掉。有人认为这是神圣的味道，绿儿可讨厌这味儿了，从来不来这里祈祷，她宁愿去冷热水域交界的地方。那里雾气最重，暗流涌动，浮在水面上，不同温度的湖水随着漩涡流遍全身。绿儿可以全身放松地任由波浪载着她舞动，毫无保留地把身心奉献给上灵。

苦行女说的是谁呢？那个“他”手上沾着鲜血，她还要带“他”去水边，应该是指这个圣湖吧。

应该都是废话，估计这苦行女是疯的。

她唯一能想到的手上沾满鲜血的人就是贾霸。上灵怎么可能想让这样一个人渣靠近圣湖呢？不会有一天她真的要救贾霸一命吧？这样做怎么可能符合上灵的旨意呢？

绿儿在高塔街左转，然后在雨润街右转，再沿着这条弯弯曲曲的小路回到了华纱的学校。多亏上灵的保护，终于安全到家了。绿儿知道，上灵需要她做的远远不止传递这一个信息，所以她必须活下去，才能担起更多的重任。想到这一点，绿儿就松了一口气。当年她的亲生母亲把襁褓中的绿儿托付给华纱的时候就说过：“这个小孩只有诚心为圣母效劳才能活下去。”在圣母的庇佑之下，绿儿在这乱世中又得以苟存了一晚。

绿儿本来以为可以神不知鬼不觉地溜回学校，可是她忘记了一件事情：最近山雨欲来，大厦将倾，就连女皇城中最为盛名的华纱女士也变得小心翼翼，把大门锁上了。绿儿不死心，想钻窗户，无奈发现所有临街的窗户都开得很小，虽然一个个都雕饰华美，却连小孩的头

和肩膀也穿不过去，只能用来采光通风。

看来，女皇城以前也有过人心惶惶的时候。这座大宅原本的设计就是为了防止小贼趁着月黑风高潜进来，不过这些窗户更像是专门拦截那些求偶不成还死缠烂打的贱男，以及婚约到期被扫地出门的怨男——尤其是后者，他们在屋里住过就找不着北了，以为这豪宅是属于自己的，老是想回巢。

如今，这些抵挡猥琐男的防御措施把身轻如燕的绿儿也拦住了。绕到学校的侧面进去？当然是不可能的，因为相邻的房子都紧挨着这座大宅而建，都想靠在厚重坚固的石墙边上借点力。

为什么她就料不到出来容易回去难呢？当时她趁着天黑出门，可那时候学校里面还有人走动。如诗大概知道她要出去干吗，所以帮忙遮掩着不让人发现她不在屋里，不过两人完全没有想过要计划如何回屋里，因为华纱阿姨以前从来没有锁过大门。后来，上灵让门卫睡了好让绿儿出城，进城时干脆把卫兵支开了，所以绿儿想当然地以为上灵已经把一切都安排妥当。

绿儿想过在门廊坐到天亮，可是实在太冷了。她走路时还不觉得，因为运动时身体是暖和的；要是睡着的话，那就扛不住了。女皇城中修养的女士穿的都是轻纱薄縠，就这样在室外过夜，肯定会被冻病的，她们可比不上苦行女那样久经考验。

不过，还有一个办法：华纱阿姨面向圣女谷的那个开放门廊不是无遮无掩的吗？应该有路可以从山谷爬上去的。问题是门廊以东一片地区荒无人烟，甚至不属于任何一个行政区域，醋儿巷连到这里就没路可走了，女人们向来都不从这里下谷底。

可绿儿偏偏知道自己必须走这条路才能回华纱的学校。这其实还是上灵在指引着她——一边指引着她，一边还捂着她的眼睛，把她蒙在鼓里。

绿儿无数遍地问，上灵，您为什么这样对我？为什么不把您的真正目的告诉我？如果我一早知道今晚是去韦爵府，就不会一路上担惊受怕了。

恐惧和无知怎能帮助我达成您的目标呢？现在您让我绕到华纱府东边的野地里，究竟是为了什么呢？难道把我弄得晕头转向您就开心了？难道我太蠢，理解不了您的苦心？我就像您养的信鸽，只能为您传递信息，却不配知道详情。

醋儿巷尽头，石子路接上草地，再走几分钟就来到了峡谷边缘的斜坡。尽管满腹牢骚，绿儿还是义无反顾地走进了树林里。

地面崎岖不平，灌木丛之间有些断断续续的空隙，却只能通向谷底。要是沿着这些空隙走的话，会离华纱府的开放门廊越来越远，反而走向神圣路那边的一个悬崖，难怪西岩区的女人们都不在这里建房子。绿儿并没有被这些貌似易走的小道误导，她知道一旦走岔的话，这些若隐若现的小径就会立马消失。所以绿儿硬是在那些灌木丛中穿行，也顾不上密密麻麻的荆棘在她身上留下了多少伤口。绿儿知道这些伤口会刺痛好几天，就算擦了华纱阿姨的药膏也没用。更狼狈的是，她现在又困又冷，累得骨头都快散架了；好几次她有一种突然惊醒的感觉，其实根本就没有睡着过。不过，既然已经踏上了这条路，就必须走下去。

绿儿来到了一小块空地前面，数缕明亮的月光奇迹般地射穿密密麻麻的树叶，在空地上形成斑驳的光影。再过一个月，树叶就会掉光，那时候月光就可以畅通无阻地照进树林了。绿儿眨了眨眼，就在这一瞬间，光影似乎发生了变化，空地上竟然站着一个女人。

“华纱阿姨。”绿儿低声道。她怎么会知道来这里接我呢？难道上灵又开始向大众传话了？

可是那并非华纱阿姨，而是如诗。绿儿刚才怎么会看错呢？

不是的，她不是看错了，因为现在如诗又变成了另外一个人。这一次是艾雅，如诗她们班的班花，就是纳飞无可救药地爱上的那个女孩子。然后，艾雅又变成了著名的女演员狄傲丽。她也是华纱阿姨的干女儿，年少成名，近年回到华纱的学校任教。很多人说，美人区的美人其实就是指狄傲丽（虽然人人都知道美人区这个地名已经有过万年的历史了），可见其美貌是如何的倾倒众生。在她豆蔻年华的时候真的是人见人爱，女人们都想有她这样可爱的女儿，男人们自然是看得眼珠子都要掉下来了。可惜现在狄傲丽二十好几，已经失去了少女时代的风采。可即使是这样，绿儿私下里还是希望拥有像狄傲丽那样的天姿国色，即使折寿一半也在所不惜。

为什么上灵要向我展示这些人呢？

狄傲丽变成了谢德美，华纱阿姨的另一个干女儿。如果拿她与狄傲丽、艾雅等绝世美女相比，那谢德美走的只能是一条完全相反的人生道路。今年已经二十六岁的她还留在华纱府，给高年级学生上科学课，毕竟她是一个声望日隆的基因学家。晚上她多数不在华纱府过

夜，而是住在好多个街区以外的实验室，不过她在学校还是占着举足轻重的地位。谢德美不是美女，虽然也不算是回眸吓倒一片的恐龙，可是她的相貌实在太平凡了，看得越久就越不吸引人。可是她的思想却像磁石吸铁般追逐着真理，一旦靠近了就会飞跃上前，牢牢地粘住不放。在华纱阿姨的所有干女儿里面，绿儿最景仰的就是谢德美。可是绿儿也很清楚，她没有经天纬地之才去跟随谢德美的足迹，就好比她也没有闭月羞花之貌去步狄傲丽的后尘一样。除了能给上灵传信之外，绿儿觉得自己一无是处。

那个女人的影像消失了，绿儿孤零零地站在空地上，又一次体会到突然醒来的感觉。

这仅仅是一个梦吗——就是那种你在不知不觉间睡着之后做的梦？

就在那个幻影出现的地方背后，绿儿看到了一盏孤灯，凄然子立在黎明前的黑暗之中。这点灯光肯定是来自华纱阿姨的开放门廊，在那个方向不可能有别的光源。刚才那个幻象大概并非完全子虚乌有，可能华纱阿姨真的醒了，正在苦等绿儿回家呢。

绿儿举步维艰地前行，沿途推开的枝条往回弹，抽打在她的身上；荆棘刺破了她的衣服和皮肤；高低不平的地面让她步履蹒跚。然而，绿儿始终盯着那一盏指路明灯，终于走到了华纱阿姨的开放门廊正下方，那一点灯火也被遮住了。

门廊就在一片风化岩石的上面，从栏杆到地面至少有四米，非常陡峭，连个扶手的地方都没有。就算华纱阿姨在迎接她也没用，不叫用人帮忙的话，绿儿绝对爬不上去。早知道要兴师动众，绿儿刚才还不如直接拉门铃算了。

绿儿穿过树林，千辛万苦地走到这个位置，差不多是华纱府的正南方，门廊的大部分都被挡住了。这栋房子当初设计的时候，很可能在这里留了一个出口，让人可以从门廊直接去外面的树林，这样的话，长峡谷就不仅仅是一幅只可远观的风景画了。而且就算没有设计好的通道，也肯定会有一个地方让她可以爬上去。

绿儿绕着门廊下面的山石走，终于发现一个位置的地势比较高。绿儿伸长了手去够，距离栏杆顶还有一个手臂那么远。她试图在栏杆的木条之间找一个就手用力的地方，这时候华纱阿姨的脸骤现眼前，简直比初升的太阳还要让人振奋。她向绿儿伸出双手。

如果绿儿再高大一点，华纱阿姨可能不够力气把她提上来；可是话说回来，如果绿儿高大一些的话，她自己就够力气爬上来了。

终于，绿儿坐在了长凳上面，几乎喜极而泣。华纱阿姨搂着她，问道：“傻孩子，你为什么要跑到野外呢？怎么就不能像其他晚归的同学那样走前门呢？你就那么害怕被我骂，宁愿冒着生命危险走到树林里面吗？”

绿儿摇头道：“我在树林中看到了一个幻象。不过可能我横竖都会看到的，走那条路大概是我一时脑筋不清醒了。”

接着，绿儿就把今晚发生的事情向华纱阿姨全盘托出——她向纳飞传达的梦，谋害韦爵的阴谋，黑暗街道上苦行女的话，以及华纱和她几个干女儿的幻象。

华纱说：“我实在想不出这个幻象是什么意思。如果上灵没有告诉你，我又怎能猜得到呢？”

绿儿说：“反正现在我什么也不想猜，也不想再接收或者谈论什么幻象。我浑身上下都痛死了，就想上床睡觉。”

华纱阿姨说：“当然了，当然了。你快睡觉吧，就让韦爵和我去考虑下一步的行动吧，除非他迂腐到为了遵守诺言而冒险去冷库赴约。”

一个恐怖的念头突然升起，绿儿说：“要是纳飞没有警告他，那会怎样？”

华纱阿姨向她投去犀利的一瞥：“纳飞明知他父亲有危险都不去警告？你说的是我儿子啊。”

儿子又怎样？绿儿从来就不认识自己的父母，她的爸爸可以是城里的任何一个男人，很可能是最残暴的那些。母子之间的情感对她来说并没有特别的说服力，在这个背信弃义成风的世道，任何事都是可能的。

绿儿这时候谁都不信任，其实是她的极度疲劳在作怪，她甚至开始怀疑华纱阿姨的判断力，而不仅仅是纳飞的忠诚度。显然，绿儿的脑筋的确是不好使了。她任由华纱阿姨半拉半扯地带她上楼去了华纱自己的卧室，睡在了豪宅女主人舒服的大床上。绿儿瞬间就睡着了。

如诗说：“你整晚都在外面啊？”

绿儿睁开一只眼，窗户射进来的光很亮，空气中却有一丝寒意。绿儿睡了整整一天。

“回来的时候却不走前门，真是没脑子。”

绿儿轻声说：“我又不是总依赖我的脑子。”

如诗说：“这我知道，不过你本来应该让我陪你一起出去的。”

“两个人太显眼了。”

“去韦爵府啊，你就没想过我认识路吗？”

“我一开始不知道是去韦爵府嘛。”

“一个人晚上出去，什么事都有可能发生。你开始还答应我不告诉任何人的，现在华纱阿姨猜到我一定知道你要出门还不告诉她，几乎要把我剥了皮晾在门廊上面晒干呢。”

“如诗，你别生我气好吗？”

“你知道吗，现在城里一片混乱。”

一阵恐惧像尖刀似的直插绿儿心中：“不会吧，如诗，你别告诉我谋杀案到底还是发生了！”

“谋杀？不太像。不过韦爵带着他的几个儿子跑路了，贾霸就乘机宣称，韦爵在音乐门外的冷库那里安排了他与罗达三人的秘密会面，然后计划对两人下毒手；幸好被贾霸识破，所以韦爵才要逃窜。”

绿儿说：“他在撒谎。”

如诗说：“当然了，我知道他在胡说八道。我只是告诉你他的手下在散播什么谣言，现在满街都是他的打手。”

“如诗，我太累了，你告诉我这些事情，我也帮不上忙。”

如诗说：“华纱阿姨觉得你能帮忙，所以她才派我来叫醒你。”

“是吗？”

“这个……你也清楚她的为人。她派我上来两次了，说看看可怜

的绿儿睡得好不好。到了第三次我才意识到其实她在等你，又不好意思让我直接跟你说。”

“好姐姐，您真是心思缜密、举一反三啊！”

“好妹妹，您就过会儿再继续睡吧。”

绿儿三两下就洗漱穿衣完毕。她年纪还小，华纱阿姨没有要求她出来见人之前一定要把头发梳理得高贵大方，也不用她穿上正式的套装。绿儿就舒舒服服地做回真实的自己：一个纤弱害羞的小女孩。她走下楼梯的时候，华纱阿姨正在客厅里，在场的还有一个陌生男子。华纱马上介绍道：

“亲爱的绿儿，这是拉士葛。正如我夫君常说的，他可能是世界上最忠诚和最值得信赖的人。”

拉士葛说：“我这一生都在韦爵府效力，至死方休。虽然我出身低微，却是一个真正的帕华人。”

华纱阿姨点了点头，绿儿却不知道是否应该相信这人，还是应该当他说的是废话。不过，既然华纱阿姨信任他，那绿儿也姑且信他好了。

拉士葛说：“我知道是你把警告捎给韦爵的。”

绿儿很错愕地看着华纱阿姨。华纱说：“他已经发誓不会告诉任何人。绿儿啊，我本来不想把你牵扯进政治阴谋里面，可是老葛必须知道内情，才能确定我的韦爵没有精神失常。他给老葛留下指令，做一些很不可思议的事情。”

拉士葛说：“结束生意，解散员工，套现库存，只保留地产、房子，把流动资产存进加密户口。老板这么做，已经有人觉得他形迹可疑了。”

“韦爵没有出席那个会谈。半小时之后贾霸就扑上韦爵府，仗着自己是帕华部族的首领，声称要全权接管韦爵家族的一切财产。他居然敢直呼我丈夫出生时的名字佛意漫，好像他有资格把我丈夫从族谱中除名似的。”

拉士葛说：“可是如果老板真的永远离开女皇城的话，贾霸就有权接管韦爵的财产，因为帕华族人的财产是不能出卖或者转让给外族的。”

“所以我才想说服拉士葛，韦爵之所以出走，是因为你警告他有人要加害，而不是密谋携款私逃，离开女皇城。”

绿儿现在知道自己要担起什么样的责任了，她告诉拉士葛：“我的确和纳飞谈了，警告他贾霸其实想谋害韦爵和罗达……至少我的梦是这样暗示的。”

拉士葛缓缓点头道：“你的指控当然不足以告倒贾霸，在女皇城中，没有谁会仅仅因为一些没有付诸行动的密谋而被告上法庭，即使嫌疑人是男人也不会。可是你的话足以让我下定决心保卫韦爵家产，决不让贾霸得逞。”

华纱说：“你也知道，我曾经和贾霸结过婚，很清楚他的为人。所以我建议你提高警惕，尤其注意保护那些流动资产。”

拉士葛说：“夫人请放心，这些家产属于韦爵家族的头人，谁也抢不走。谢谢您的帮忙，还有你，聪明的小姑娘，谢谢。”

说完他转身就走，没有再啰唆半句，完全不像绿儿见过的其他宾客。那些所谓上流社会的人，诸如艺术巨匠、专家学者、政府官员、金融精英之流，他们总是不识趣，赖着不肯走。为了体面地送客，华纱阿姨还得装作疲劳不适，或者谎称必须处理学校的一些紧急事务，弄得好像学校其他老师没有校长监督就不懂工作似的。不过话又说回来，拉士葛和其他客人最大的区别在于，他这个阶层的人，不可能对华纱阿姨或者她的几位干女儿起意，更谈不上追求了。

华纱阿姨说：“真可惜你没有多睡一会儿，不过你醒得真是时候。”

绿儿点头道：“虽然昨晚我困得走路都能睡着，可是今天我睡太多，可能其实只需要一半就够了。”

华纱阿姨说：“我只需要再问一个问题，然后你就可以回去继续睡了。”

“好阿姨，除非你问一些我最近学过的东西，否则我可答不上来。”

“你别假装不知道我在说什么。”

“你也别以为我有多了解上灵。”

话一出口，绿儿马上就知道自己太无礼了。华纱阿姨气得柳眉倒竖，鼻孔张开，却还能强忍怒气，平静地说：“小丫头，你有时候真是没大没小的。上灵让你成为一个先知，你就装得很低调，一副不敢贪天之功的样子；可是对我你却胆敢口不择言，你也知道，女皇城中不论男女老幼，没有人敢这样和我说话。到底哪一面才是真正的你呢？是你谦卑的话语，还是你嚣张的态度？”

绿儿低头道：“我的话才是真的我，华纱阿姨。请原谅我的态度，就当是一个粗鲁小孩的真情流露吧。”

华纱阿姨大笑道：“你这句话才是最难以置信的。不过算了，我就先不问了，你快回去睡觉吧。不过这次回你自己房间哦，我保证没有人去打搅你。”

绿儿刚走到客厅门口，突然有个年轻女子撞开门，风风火火地冲进来，硬是把绿儿逼回了客厅里。

那女的大声嚷嚷道：“妈妈，这太讨厌了！”

“莎芙，见到你我真开心。好几个月没见了，你突然上门给我一个意外惊喜吗？没等通传你就擅自闯进我的会客厅，真的那么迫不及待想见到我吗？”

莎芙，华纱阿姨的长女，绿儿只见过她一次。按照易子而教的传统，华纱把两个女儿都送去密友德琳那里上学。莎芙的老公是一个小有名气的学者，叫什么来着……费雅思？婚姻并没有阻碍她的歌唱事业，莎芙以唱哀歌怨曲著名，这种曲风正是女皇城传统文化的精髓之一。此刻的莎芙没有一丝哀怨，却是一副强横暴怒的架势，而她的妈妈也不遑多让。绿儿决定三十六计走为上计，免得听到什么难听的对话。

可是华纱阿姨却把她叫住了：“绿儿，你留下来，别错过了这个反面教材，我这个女儿从我和德琳阿姨身上学不到一点好品行。”

莎芙横了绿儿一眼问：“谁呀这是？你又救济难民啦？”

“阿芙，她的妈妈是一个圣女，我想你可能也听过‘绿儿’这个名字吧？”

莎芙脸唰地红了，说道：“不好意思。”

绿儿甚至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因为准确来讲华纱阿姨对她的养育

之恩的确算是一种“救济”，所以绿儿不应该因为莎芙的蔑称而流露出一丝不满。

不过绿儿也不用担心该怎么回答，因为华纱阿姨接话了，她说：“我们就接受你的道歉吧。现在你可以重新开始了，不过说话时请注意修养。”

莎芙说：“得了得了，你应该猜到我是直接从爸爸那儿过来的。”

“看你这副粗鲁没礼貌的样子，我估计你在他那里肯定待了至少一个小时。”

“可怜的老爸，大发雷霆。不过也难怪他生气，连自己的老伴也在背后捏造谎话去中伤他。”

华纱阿姨说：“那他是挺可怜的，我真想不到他那个可怜兮兮的老婆竟然有勇气公开说他坏话，而且还是撒谎？我有点好奇，她说什么来着？”

“妈妈，我是说你啊，不是他现在的老婆，谁会想起那个女人？”

“可是十五年前我就和老贾断了婚约，所以他也知道我没有责任和义务帮他捂住真相。”

“妈妈，你别这么不可理喻好不好？”

“你错了，我这人向来都非常可以理喻。”

“再怎么说你也和爸爸生了两个女儿，而你的小孩里面，就数我们两姊妹最声名显赫了，而且我们出名是因为在事业上的成就……当然了，小阿珂才刚起步，她还没有发行个人专辑掌中宝……”

“在我面前你就别老跟你妹妹竞争了好不好？”

“妈妈，是她老想跟我争啊，我甚至都没留意到她刚入行的时候有多么艰难。也难怪，一个抒情女高音是很难出人头地的，因为这种唱腔的歌手满大街都是，台下观众都分不清谁是谁——除非观众是那个对她又关心又体贴的好姐姐。”

“对啊，我教导学生要关心体贴别人的时候，就是用你做榜样。”

莎芙脸上流露出喜悦的神情，一秒钟之后她才意识到妈妈其实是

在揶揄自己，马上皱眉道：“你对我一点都不厚道。”

“如果你老爸派你来游说我收回对于今天早上事情的评论，你可以回去告诉他，我早已从一个可靠的消息来源那里得知他的不轨图谋。如果他继续造谣说韦爵要谋害他的话，我就会把我的证据呈交给女皇城议会，到时候他就收拾行李等着被放逐吧。”

莎芙说：“不！我不能把这话传给爸爸！”

华纱阿姨说：“那就不说好了，反正我做了之后他自然就知道了。”

“放逐他？放逐爸爸？”

“如果你多学点历史——话说回来，我怀疑德琳有没有教你们历史——你就会知道，一个人越是位高权重声名显赫就越容易被放逐，这事儿既非空前亦难绝后。毕竟挑起事端的不是韦爵或者罗达，而是那个老贾。他的所谓士兵满大街乱跑，装作保护我们不受歹徒侵犯，其实那些歹徒根本就是老贾出钱请的。人们乐意见到他被赶出女皇城，所以我带去的证据再微不足道，大家也必然会选择相信我。”

莎芙顿时面如死灰。“爸爸可能有时候脾气暴躁一点，做事情可能也狡猾一点，可是，妈妈，他不是杀人犯。”

“他当然不是杀人犯了。韦爵已经离开女皇城，没有了替罪羊，老贾哪敢动罗达半根毫毛？不过我猜啊，如果老贾当时知道韦爵已经跑路了，他肯定当场就把罗达杀死，然后嫁祸给我丈夫，说他因为杀了人所以才仓皇逃窜。”

“你将爸爸说得像恶魔一样，那你当初为什么要和他结婚？”

“因为我希望生一个女儿，拥有超凡脱俗的美丽声线和是非不分的道德观念。结果相当成功，所以我和他续了一年婚约，又成功了一次，然后我就功成身退了。”

莎芙大笑道：“妈妈你真是愚不可及，我的歌喉固然是天籁之声，可我也一样明辨是非啊。别忘了我的老公是费雅思，可不是什么跑龙套的。”

华纱阿姨说：“你不要损你的妹夫。虽然欧必忍没有什么才华，阿珂也不会真的和他生小孩或者续婚约，可是他其实也算是个好小子。”

莎芙说：“‘好小伙子’原来是这样的意思啊？多谢妈妈教诲，女儿受益匪浅。”

说完她站起来就要走，绿儿给她打开门，可是华纱阿姨却把女儿叫住了。

“阿芙，好女儿，你到底站在我这边还是站在你爸爸那边，现在快到抉择的时候了。”

“从我很小的时候开始，你们隔三岔五就逼我选一次，都给我躲开了，这次也不例外。”

华纱双掌用力一拍，发出一声巨响，好像两块石头碰在一起。“你给我听好了，小丫头，你那套把戏我一直都很清楚，也很佩服。被迫在父母之间周旋，是挺难为你的。可是我告诉你，很快，可能是马上，你的把戏就玩不转了。所以现在你必须想清楚，到底忠于哪一方，爸爸还是妈妈。我不是问你爱哪一个，因为我知道你两个都爱，我是说忠于哪一个。”

莎芙说：“妈妈，你不应该对我说这样的话，我又不是你的学生。即使你把爸爸赶出女皇城，也并不意味着我非要在你们这里二选一啊。”

“如果你爸爸派雇佣兵来杀我灭口呢？或者派那些摧花党呢？如果他买凶杀人，把你妈妈的喉咙割断了呢？”

莎芙默默地看了妈妈一会儿，说道：“那我就真的有哀歌可以唱了，对吧？”

“我相信你爸爸是上灵的敌人，同时也是女皇城的敌人。好好想想吧，怨曲歌后，想深一层，想久一点，因为到了需要做出选择的那一天，你就没有时间去考虑了。”

“妈妈，我向来都尊敬你，因为你从来没有挑拨我和爸爸之间的关系，尽管他老是说你坏话。可惜你也变了。”说完，莎芙优雅地快步走出客厅。绿儿听完两母女一番大方得体的唇枪舌剑之后都惊呆了，慢了半拍没有跟着莎芙走出去。

华纱阿姨低声说：“绿儿。”

绿儿转头看着这个女强人，竟然看到她脸颊上的泪水，绿儿心中一阵发抖。

“绿儿，你一定要告诉我，上灵对我们做了些什么？她到底想怎么样？”

绿儿说：“我希望我能回答你这个问题，可是我实在不知道。”

“如果你知道，你会告诉我吗？”

“当然了。”

“要是上灵叫你不要告诉我呢？”

绿儿从来没有想过这个可能性。

华纱阿姨见她沉默不语，就知道答案了。她说：“嗯，其实我早应该料到的，上灵不会选择软弱或者不忠的人做先知。不过，如果可以的话，请告诉我，有没有可能，哪怕是一丝的可能，根本就没有谁要谋害韦爵，上灵只是想让他离开女皇城而已？绿儿，你要知道……我在想，上灵会不会只是想支开羿羲和纳飞两兄弟？这样推测也合理啊，对吧？他们在捣乱，害得上灵忙不过来，没精力搭理其他人。有没有可能上灵发这个影像给你纯粹是为了让他们两人离开女皇城，因为他们已经对上灵构成威胁了？”

绿儿第一时间就想大声说不，你怎么可以说这样的话去亵渎上灵呢，上灵怎么会为一己之私而胡作非为呢？然后，仔细回忆一下，绿儿想起当初如诗万分惊奇地告诉自己，上灵的沉默很可能是羿羲和纳飞造成的。既然上灵认为那两个小男孩损害了她泽被苍生的神力，她会不会真的要除掉他们呢？

绿儿说：“不可能，我觉得不可能。”

“你能确定？”

“除了我看到的影像之外，我什么都不敢确定。可是上灵从来没有欺骗过我，我看到的幻象都是真实的。”

“可是你看到的这个幻象也可能是上灵为了达到目的所用的一个手段而已。”

绿儿再次否定：“不会的，不可能。因为当时纳飞和羿羲已经停止了，纳飞甚至还去祈祷……”

“我也听说了，可是同时梅博酷也去了，就是韦爵和姬维丝那个

小贱人生的儿子。”

“上灵还向纳飞报梦，把他弄醒，然后带到屋外的过客堂和我见面。如果上灵想要纳飞不捣乱，她自然会告诉他，纳飞也一定会遵命的。所以，华纱阿姨，我敢确定上灵发给我的信息是真的。”

华纱阿姨点头道：“我知道了。其实我一直都相信的，不过相反的推断会比较……”

“比较简单。”

华纱阿姨苦笑道：“是的，如果贾霸真的像他装得那么无辜，事情就简单很多了。只是这种推断实在有违他的本性，你知道我为什么不和他续约吗？”

绿儿说：“不知道。”她也不想知道。按照传统，一个女人从来都不对外透露她终止婚约的原因，而旁人别说打听，就算是猜一下都是非常失礼的。

“我本来不应该说出来的，可我还是要跟你说，因为你必须知道一些真相才能明白很多事情。”

绿儿想，我还是个小孩子而已，你从来都不会把这些事情告诉别的十三岁学生，你甚至连自己的女儿也不说。可我呢，我是个先知，人人都要对我敞开心扉，我想不闻不问都不行，可是我从来就没有从中尝到过一丝快乐的滋味。

“我不和他续约是因为我发现他……”

绿儿做好心理准备，即将听到一些肮脏黑暗的内幕，可是华纱阿姨却没有说下去。

“算了，算了，你还只是个小孩子，上灵已经够你烦的了，我不应该再把自己的苦水往你身上泼。快去睡吧，尽量不要把我的问题放在心上。我很明白我丈夫的为人，也很了解贾霸的品行，这两人灵魂最深处的秘密我都知道得一清二楚。不过为了我的女儿，我才自欺欺人想要相信贾霸是无辜的，虽然明知道这是不可能的。”华纱呵呵地笑了两声。“我好像个小孩子，总想要不可能得到的东西。就像昨晚，在我拉你上来之前，你在树林里面看到的那个影像，都是我最有才华的几个干女儿，简直就是获奖的十大杰出青年。”

有才华？谢德美和如诗确实是，可狄傲丽和艾雅，她们明摆着只

是花瓶嘛。

“我觉得很欣慰，因为上灵也知道她们，还将她们和你我联系在一起。可是，绿儿，我的两个女儿呢？她们在哪里？我多希望你也看到我的阿芙和阿珂，我真的很希望……我这样想会不会很蠢？”

没错。“不会啊。”

华纱阿姨说：“你应该多练习一下撒谎，才不会那么容易被看穿。快去睡吧，我亲爱的小先知。”

绿儿去了，却睡不香。

接下来这几天里，城中越发混乱。华纱阿姨的学校也无法正常上课了，因为校内不仅人心惶惶，而且缺课的学生越来越多，尤其是低年级。固然有那么几个是由于家长与华纱政见不合而退学的，可是城中所有学校，无论优劣，生源流失都一样严重，因为家长们都想把小孩接回家中照顾。很多人甚至举家外出避祸，打算等风波过后再回城。

绿儿很羡慕纳飞和羿羲，因为他们躲得远远的，不用留在城里整天担惊受怕。女皇城，曾几何时被诗人们誉为“和平之巅”，现在已经沦落到这个地步。

放逐贾霸的动议在议会中得到支持，可是同时贾霸也变本加厉地作恶。更多的士兵被他派上街头，连保护市民的幌子也无须再打。他们肆意挑衅路人，把女人和小孩欺负得直哭，哪个男的不服就招来一顿狂殴。

有一天如诗问绿儿：“贾霸是不是弱智？他的手下坏事做得越多，他的对头驱逐他的理由就越充分，他不会连这个都不知道吧？”

绿儿说：“他肯定知道，所以他摆明就是想被放逐。”

如诗说：“那就快点吧，越早赶走他越好。”

绿儿一直在等上灵的指引，好把信息传给议会。可是她最终只收到一个信息：她要去安慰橄榄林区的一个老太太，告知她那失散好久的儿子还在世，正在一艘回航的船上，不久即可重逢。都火烧眉毛了，上灵还不想办法拯救女皇城，却有空管那些鸡毛蒜皮的琐事，绿儿都不知道该欣慰还是该生气。

最后，可怕的一刻终于来临了。先是门铃震天响，接着是拳头砸门的声音，然后大门被推开了，门口站着一群士兵，开门门的那个用人吓得大声尖叫。绿儿和其他人第一时间冲出去安慰那个用人，所以看到她是被什么吓着了。没错，那些士兵全副武装，有着整齐划一的制服、护甲、头盔和兵器，不过这都是意料之中的。恐怖的是，头盔下面的每张脸都一模一样。

这时候挺身而出的是谢德美，就是那个基因学家。她对那群士兵说：“你们私闯民宅是违法的，我们不欢迎你们，快出去。”

站在最前面的那个士兵说：“不看到这栋房子的女主人我就不走。”

“我说过了，你们进来是不合法的，而且她也不会接见你们。”

不过这时候华纱阿姨已经出来了。她朗声道：“把这些走狗都给我关在门外。”

为首的那个士兵哈哈大笑，将手伸到腰间。眨眼间他就从一个面无表情的年轻士兵变成了一个胡须灰白，目光锐利的中年人，身上的戎装也变成了华服。此人虽然不再年轻，却依然健硕，一副颐指气使的派头，似乎把眼前的对峙视作儿戏。

华纱阿姨惊讶地失声叫道：“老贾？！”

“我这新玩意儿怎样？喜欢吗？”贾霸一边说一边踱进来，挡在他面前的女人和小孩纷纷让开一条路。“这叫全息戏服，是古时候的舞台道具，都几百年没人用了，一直待在博物馆的静态泡沫里面保存得好好的。生产这种戏服的机器竟然还能运作，所以我就给我的士兵每人弄了一套。老实说，这玩意儿唯一的缺点就是很难分清谁是谁，不过幸好我有一个总闸，可以说关就关。”

华纱说：“你给我出去！”

贾霸说：“可我还不想走啊，有些话要跟你说。”

“老贾，你要和我说话，随时都可以，可是你绝不能带这些打手上门。”

“我知道，”贾霸说，“老实告诉你吧，我最高贵的前妻……”——也是最难忘的枕伴。“我早就知道你看不起我的士兵，我只是想向你展示一下秋冬最新时尚潮流。用不多久，女皇城的精英都会穿上这个

套装的。”

“是入殓时才穿的寿衣吧。”华纱阿姨说。

“你想在那么多小孩子面前和我说话，还是应该去你那个神圣的开放门廊？”

“你的士兵必须在门外等，我还要把门锁上。”

“你爱怎么着怎么着，孩子他妈。不过你就算加上一百个锁头也没用，只要我一声令下，没有什么可以挡住他们。”

“真正有能耐的人是不会炫耀的。”说完她就带着贾霸走进长廊。而谢德美真的就当着一众士兵的面把大门关上，然后装上门闩。华纱和贾霸两人转了个弯，看不见人了，可是他们的谈话还能听得见。

绿儿听见贾霸说：“我才不需要炫耀呢，我就爱这么说话不行啊？”

华纱阿姨没有回应这句话，却高声说道：“绿儿，如诗，你们一起来，我需要见证人。”

两姊妹立刻跟上前。她们自小遵从华纱阿姨的教诲，所以没有跑，只是快步走而已。刚好在转弯的地方听到贾霸低声说：“……才不怕你养的小巫婆呢。”

绿儿不动声色，装作没听到，她知道如诗肯定更是面如平湖。

到了开放门廊，贾霸甚至懒得装作尊重那扇屏风界定的禁区，径直走到栏杆前面，禁谷风光一览无遗。华纱阿姨没有跟上前，所以绿儿和如诗也待在屏风后面。最后贾霸只能回到屏风这边。

“风光一片大好嘛。”

“就凭这个就可以放逐你。”

贾霸笑道：“你这个圣湖……我问你，要是油头族来了，你这个湖还能维持多久不被男人踏足？你想过没有？罗达想过没有？你那个老公佛意漫又想过没有？油头族向来都不尊重女人的宗教。”

“比你更不尊重？”

贾霸的眼珠骨碌一转，显得对她的谴责不屑一顾。“如果罗达和佛意漫得势，油头族就会霸占女皇城。要是他们站在这里望出去，看到的不会是什么神圣禁地，而是城市的资产，尚待开发的土地，未来的住宅区和狩猎场，还有一个妙不可言的湖，一年四季都供应冷热水，全天候浴场。”

绿儿很震惊，想不到贾霸对圣湖的特点了如指掌，是哪个女人那么不识轻重，泄露了圣地的秘密呢？

可是华纱阿姨并没有在意他话中的亵渎意味。“和油头族结盟是罗达的主意，韦爵和我恪守的是女皇城一贯中立的古训。”

“中立！只有笨蛋和弱智才会相信中立！强强对抗的时候，根本就没有中立可言。”

华纱阿姨面对着贾霸的咆哮，镇静地说：“在上灵的保护下，我们可以保持中立与和平，她有神力把敌人支开，让其对我们视而不见。”

“神力？这么说吧，这个上灵，就算他真有什么神力，为什么他不拯救那些被毁灭的无辜城邦呢？为什么整个女皇城中唯我独醒？只有我看得清楚，必须和剖头国结盟才能够保平安！”

“老贾，你这套豪言壮语就留在听证会的时候发表吧。在我面前，你装什么呀？没错，你造战车可以狠赚一笔快钱，可是真正到了打仗的时候呢？你对战争根本就不了解，所以才叶公好龙想打仗。你以为到时候可以和剖头国的勇士一起并肩作战，击退油头族，然后你就名垂千古了。我告诉你吧，等油头族兵临城下的时候，只有你一个人对抗他们，剖头国才不会管你呢。等你完蛋之后，你的名字就会像上星期的天气一样，被人忘得一干二净。”

“我亲爱的前妻，这的确是一场有名字的大风暴，而且这名字会流芳百世。”

“是遗臭万年才对。老贾，当女皇城被烧毁的时候，每一道火焰都会映出‘贾霸’这个名字，每一个罹难的市民临死前诅咒的也是你的名字。”

贾霸说：“嘿，看看是谁在扮先知？你这些预言诗就留着去唬那些一想到上灵就脚软的信徒吧。至于放逐嘛，无论通过与否，结果都一样。”

“你是说你不打算遵守放逐令？”

“我？不服从议会？怎么会呢！你放心，我被放逐之后，没有人能够在城里找到我。”

说完，他伸手按了一下全息戏服的开关，顿时被全息影像覆盖住，脸上是一层以假乱真的面具，就是那个面无表情神态彪悍的士兵，和他的数以百计的打手一模一样。这一刻绿儿知道了，贾霸根本就打算遵守放逐令。他只要使用这个完美的伪装手段，就没有人能够认出他了。他可以留在城里为所欲为，肆意违反议会的法令而不受责罚。到了这一步，为使女皇城免受贾霸的鱼肉，政治手段肯定行不通，只能诉诸内战了，到时候免不了血流成河、生灵涂炭。

绿儿从华纱阿姨的眼神可以看出，她也明白贾霸的意图了。华纱死死地盯着贾霸面具上那空洞的眼神，一言不发。直到看着他转身离去，她还是不说话。绿儿牵着如诗的手，一起走到门廊的边上，俯瞰圣女谷。

如诗说：“他们之间现在什么也没剩了，我看着，看着最后一丝爱念和关怀消失殆尽。要是他今晚就死掉，她只会拍手称快。”

对绿儿来说，没有什么悲剧比这个更可怕了。两个人，一度因为爱情——或者类似于爱情的情感——而结合，还生了两个小孩。仅仅过了十五年，两人之间的最后一丝联系就烟消云散了。这世上没有永远。即使是和谐星球，被上灵精心维护了四千万年，像冰封一样保存着，到现在还不是一样在烈焰面前融化？永恒只是一个幻象；而所谓爱情，不过是恋人们穿上的伪装，以便在彼此已经形同陌路的时候，暂时遮掩一下，再苟延残喘一会儿。

第十章 帐篷

韦爵将营地扎在远离道路的地方，那是一个狭窄的河谷，离如门海岸很近。他们在日落时分到达这里，一群狒狒正离开出海口附近的觅食区域，回河谷边上的陡坡峭壁，那里有些凹洞，是它们睡觉的地方。父子五人正是循着这群狒狒的叫声找到这个宿营地的。耶律迈小心翼翼地带领众人走到狒狒活动区域的上游地带。羿羲问道：“这是因为我们不想扰乱它们的正常生活吗？”

耶律迈说：“这是因为我们不想让那些狒狒污染我们的用水和偷我们的食物。”

到达了目的地，爸爸没有立即让他们卸行李、喂骆驼或是开饭。他坐在骆驼背上，抬手指着那条小河说道：

“你们看，即使在旱季快结束的时候，这条河也没有干涸。我要用我的长子的名字给这里命名。从今天开始，这条河就叫耶律迈河。希望你的一生就像百川入海一样，始终朝向上灵。”

纳飞看着耶律迈，只见他不卑不亢地接受了爸爸的册封。得到一个地方的命名权，这是非常庄严的一刻；即使爸爸说得好像传教士在布道一样，耶律迈也还是知道这的确是一个至高无上的荣誉，表达了爸爸对他的认可。

爸爸继续说：“至于这一片翠绿的河谷，我将其命名为梅博谷，我的次子。希望你能够像这片河谷一样，承载着生命之河，长流不息，欣欣向荣。”

梅博酷很优雅地点头致谢。

接下来就是沉默，爸爸并没有用羿羲和纳飞给什么东西命名，他只是吆喝了一声，骆驼就跪下来让他落地。等众人终于搭好帐篷，把虫蚁蝎子都赶走，又装好了驱虫器，天色已经全黑。一共有三个帐篷，爸爸自然是独占最大的那个，第二大的归迈哥和梅伯，可怜羿羲

和纳飞挤在最小的帐篷里，仅仅是羿羲的浮椅就占了一大片地方。

纳飞情不自禁地抱怨这有多么的不公平。到了临睡的时候，羿羲问他在想什么，纳飞终于发作了：“是谁和贾霸私相授受？是耶律迈！是谁对老爸破口大骂然后离家出走？是梅博酷！他居然还用这两人去命名什么山谷河流！”

羿羲充满同情地说了一句：“那又怎样？”

“还能怎样？行李里面还有两个帐篷没开封呢，都比现在这个大，他却要我们挤在这个最小的帐篷里面。”纳飞边说边脱衣服，然后开始帮羿羲脱。没有了浮衣，羿羲连自己的衣服也脱不了。

羿羲说：“爸爸其实是在传递一个信息。”

“对啊，我收到啦，他在说，羿羲和纳飞，你们靠边站吧。越想越气人，真是！”

“那你想要爸爸怎么做？用我们给一片浮云命名啊？”羿羲暂停了一下，好让纳飞把衬衣从自己头上脱掉，然后继续说：“还是你想要他用你给一棵灌木命名？”

“我才不计较什么命名呢，我在意的是公平和公正。”

“纳飞啊，你看问题别那么死心眼儿。爸爸并不是想根据听话度、合作度或者礼貌度的最新读数给儿子们分门别类。分配帐篷这事儿涉及我们排行的先后次序，学问大着呢。”纳飞把羿羲放在离门口较远的那张席子上。“迈哥没有自己的帐篷，只能和梅伯共用一个，这个安排让他知道自己的地位，他还不是韦爵，只是韦爵的儿子。同时，看着你和我挤在一个小帐篷里面，他们俩会觉得身为兄长，的确得到了额外的重视。爸爸这么做，是大棒加胡萝卜，可绝了。”

纳飞躺在靠门口的席子上，一般来说，这是仆人的位置。“那我们俩呢？”

“我们俩怎么了？难道因为老爸给你一个小帐篷，你就要造上灵的反？”

“当然不会啦。”

“就是！爸爸只是对迈哥和梅伯耍手段，对我们是百分百地信任。老爸的信任就是最高的荣誉，住在这小帐篷里面我们应该觉得骄

傲才对。”

纳飞说：“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啊！”

“那就快睡觉吧。”

“你需要什么就叫醒我吧。”

羿羲说：“身边有浮椅，万事皆足矣。”

可是这椅子现在并没有浮起来，只是搁在羿羲的脚边，对他一点帮助也没有。纳飞开始还想不明白，然后才听出羿羲其实是在暗讽：纳飞，你有什么好抱怨的？看看我，离开了女皇城的磁场，我连浮衣也用不了，像个婴儿一样要人照顾。纳飞想，羿羲连脱衣服也需要我服侍，心中肯定很难受，可是他没有一点抱怨，还不是为了爸爸。

睡到半夜，纳飞突然彻底醒了，在瞬间就变得异常警觉，他躺在席子上仔细聆听。刚才是羿羲叫醒了他？不是的，羿羲的呼吸沉重而有规律，显然在熟睡。难道是他睡得不舒服被硌醒的？也不是，席子下面是沙子，比家里的硬地舒服多了。也不是寒冷或者远处野狗的嚎叫，更加不会是狒狒，因为它们夜里睡得非常安静。

上一次纳飞这样醒来的时候，他发现绿儿到了屋外的过客堂，当晚灵也报梦给爸爸了。

那我刚才有做梦吗？上灵在我睡觉时教会我什么东西了吗？可是纳飞想不起什么梦，只知道自己醒得非常突然。

纳飞静静地起床，没有吵醒羿羲，然后从帐篷口的纱帐底下爬出去。外面虽然比室内冷一点，可是他们往南走了相当一段路，此处尚未有秋意。和女皇城东面的浩瀚大洋相比，如门海这一带的水域比较平静和温暖。

骆驼睡在临时畜栏里，每个角落都装了防护栏，对外发出特殊的音频和信息素，驱赶别的动物；有些漏网的小动物也被防护栏挡在畜栏之外。溪水轻击岸边的石头，像是打着切分节拍；夜风轻拂枝头的树叶，偶尔发出沙沙的声响。纳飞想，在和谐星球恐怕没有别处比这儿更适合酣睡了……然而我却睡不着。

纳飞逆流而上，在水边找了块石头坐下。晚风吹过，还是有点寒意，纳飞后悔没有多穿件衣服就出来了。不过他并不是彻底起床了，一会儿还要回去继续睡的。

纳飞环顾四周，不远处尽是小山丘，一个人如果不登上那些山顶看过来，绝对想不到这里会有一片河谷。尽管地势隐蔽，可是此处除了一群狒狒群居住在下流之外，竟然无人问津，连古人居住过的痕迹也没有，这不可不算一个奇迹。可能是因为这里距离商旅通道太远，而且可耕种土地不多，全部开垦的话也不够养活几十口人，所以在这里定居的话会与世隔绝，很难有发展。连强盗也不会来这儿落草，还是那个原因，离商路太远，无人可抢。于是这块地方好像是专门为了爸爸一家量身定制，给大家逃离女皇城提供一块栖身之地。

有一个瞬间纳飞甚至怀疑在他们有需要之前这块绿洲根本就不存在，莫非上灵真的有能耐可以随心所欲地造就沧海桑田的变迁？不可能。只有在神话传说中，上灵才有这样的超能力；在现实中，上灵的能力似乎只局限于通信，比如说，将艺术作品在世界范围内共享，影响通灵者的思维，还有在人们快要想到禁忌话题的时候将其变蠢，后者当然是最常用的。

纳飞想，这就是为什么这地方一直空着没人定居。每逢有沙漠旅人想从这里转向去如门海的时候，上灵只要把他们变蠢就可以了，不费吹灰之力。上灵把这条河谷留给我们，并非无中生有地从顽石中爆出一块绿洲，也不是从沙子里突然涌出一汪清泉，而是阻止人们来这儿，让其一直空置着，等待我们的到来。

上灵在下一盘很大的棋，我们要做的就是聆听他的声音，留意他发过来的影像。我们就像人偶一样，被几根线扯来扯去而不知为何，被别人牵引着却不知走向何方。纳飞想，这种局面很不妙，对上灵的大业也没有好处。如果上灵的追随者都被蒙在鼓里，不能对上灵的目标做出自己的判断，那他们就没有自由意志，不能够自主地在善恶优劣之间做出抉择，却只懂得做上灵的一颗螺丝钉。如果上灵的追随者都是这种不求甚解唯命是从的笨蛋，那么他的宏图伟业又怎能实现呢？上灵，如果我明白您在做什么，也知道您为什么要这样做，而且还确定您做的是好事，那么，我愿意为您效劳，全心全意地为您效劳。

我是谁呀？有资格判断什么是好事，什么是坏事吗？

这个想法突然出现在纳飞的脑子里，他心中暗笑自己的自大：我口气真大，竟想去评判上灵？

纳飞突然全身发抖，因为他想到：是什么把这个念头放进我的脑子里的？难道又是上灵在捣鬼，企图驯服我？我这人只能被说服，而不可能被驯服。你若是对我晓以大义，我愿意接受；你要是来狠的或

者耍什么阴谋诡计，我就偏不吃那一套！上灵，事无不可对人言，如果你非要隐瞒真相不可，那就表明你连最基本的道德准则也不能恪守。要是你真的如此道德败坏，我决不为你效劳。

这时候，水面上的粼粼波光骤变成人造卫星表面的金属反光。纳飞看见无数人造卫星恒久不变地绕着和谐星球运行，此刻却一个一个地从轨道坠落，在大气层中燃成灰烬。来到和谐星球的人类先驱者制造的工具可以维持两千万年，在他们看来，这个期限比永远还要远，人类这个物种存在的年份只不过是它的零头而已。可是现在已经过去四千万年了，可供上灵正常使用的卫星数目是一开始的四分之一，和头三千万年相比也只剩一半了。难怪上灵变得如此虚弱。问题是它仍然需要坚守岗位，它的任务依然是那么重要。羿羲和纳飞当初的判断是正确的，先驱者建造了上灵，只设定了一个目标：让和谐星球上面的人类无法自我毁灭。

纳飞想，干脆把人类自我毁灭的天性根除，那岂不更好？

“不会的，不会更好的。”这个突如其来的答案非常清晰，纳飞知道是上灵在回答。

于是他问道：“为什么？”

一个、两个、三个……无数个答案同时汹涌着撞进纳飞的脑子里，把他冲击得晕头转向。等这股意念的狂潮慢慢消退，一切又逐渐清晰起来，有几个残存的念头也找到了合适的语言去表达，形成了一个清晰的句子，好像有一个声音在说话。这声音不是别人的，而是纳飞自己的声音，似乎在苦苦挣扎着要用语言把上灵刚才发过来的所剩无几的意识流套牢。

上灵的声音在纳飞的脑子里面说道：如果我把暴力倾向除掉，那么人类就不再是人类了。我并不是说暴力倾向是人类必不可少的一个特征，而是说，如果真有那么一天你们失去了暴力倾向和控制欲，这必须是你们主动选择的结果。我不能强迫你们变成圣人，我的责任仅仅是保住你们的小命，好让你们决定自己要做什么人。

纳飞不敢问下一个问题，担心又有汹涌澎湃的意识流袭来。可最后他还是忍不住要问：慢慢地、轻轻地、详尽地告诉我，我们决定了吗？

幸好，这一次的答案不再是那股难以言表的意识流，上灵仿佛在纳飞的脑海里开了一个窗口，让他可以从这个窗口看出去。纳飞看到

了自己亲身经历的场景，曾经见过的面孔，在女皇城中的所闻所见。这一切都是纳飞的记忆，一直都在他的脑子里，上灵只是将其提取出来，放在意识层面以供观摩。纳飞突然体会到一种耳目一新的感悟，似乎眼前的这些回忆比他之前的亲身经历更加震撼，也更有意义。

人们做生意时的尔虞我诈，戏剧和讽刺剧展现的人生百态，街头路人针锋相对的谈话，朝圣的信徒喝醉了竟然轮奸一个苦行女，男人们为了获得一纸婚约而各出奇谋，女人们残忍地挑拨追求者互相斗个你死我活，还有耶律迈、梅博酷与纳飞之间的争斗，所有这一切，都道出了人们是如何的毁人不倦，也显示出人们总是热切地希望控制他人的所做所想。有太多人机关算尽地去暗害别人——不仅是敌人，甚至连朋友也不放过——只是为了一丝快感，因为自己有能力造成痛苦而产生的快感。毕生坚持为他人谋福祉的少之又少，能够为人师表的也是万中无一，对爱情忠贞不渝的更是凤毛麟角。

纳飞想，爸爸妈妈就是这样的神仙伴侣，他们长相厮守不是为了获利，而是为了给予。爸爸迎娶妈妈，不是因为妈妈给他带来什么好处，而是因为他们两人在一起可以给我们，也给其他很多人带来好处。这几个星期以来，爸爸主动投身女皇城的政治事务，不是因为他学贾霸想从中获利，而是因为他关心女皇城多过担心自己的身家性命，所以他才能义无反顾地散尽家财，不以为意。至于妈妈，她穷毕生心血培养下一代，通过教育去塑造女皇城的未来，她在学校里的每一句教诲都是为了保护女皇城，不让她堕落下去。

可惜他们败局已定，大势去矣，连上灵也爱莫能助。暂且不说上灵此时的能力和影响已经大不如前，就算它有能力，它也不会出手让人们变好，充其量只能把人们的恶行限制在尽可能小的范围之内。今日的女皇城充斥着戾气，贾霸恰好是集其大成者。贾霸的对头也不是什么好人，他们和贾霸斗，只是因为不服贾霸独大，都想取而代之。

上灵在纳飞脑子里说道：我会帮助城中的好人，可惜他们数量太少了，不足以扭转局面。女皇城戾气太重，我没办法阻止她自我毁灭。即使贾霸倒了，女皇城还会捧出林霸、薛霸、甄霸，带领她继续走向灭亡。这个欲壑难填的城市不停地玩火，始终会玉石俱焚。真心希望女皇城万世不衰的人太少了，更多的人希望在她轰然倒地之后再分一杯羹。

纳飞流泪了。我以前一直不明白，我从来没有从这个角度去看女皇城。

这是因为有其父必有其子。你们人类有一种“以己之心度人之

腹”的共性，你以为每个人无论戴着什么样的面具，内心深处和你自己并没有什么区别，其实不尽然。有些人就是看不得旁人过得幸福快乐，看不得好朋友之间肝胆相照，也看不得夫妻二人琴瑟和谐，所以总想搞破坏。而有更多的人，原本心地并不太坏，却鼠目寸光，为了蝇头小利不惜为虎作伥。这些人都迷失了自我，要唤醒他们，我已经无能为力了。纳飞，除了地球的记忆，我已经一无所有。

纳飞低声道：“告诉我，地球是怎样的？”

他脑海里那扇窗口再次打开，不过这次出现的不是他自己的记忆，而是一些从来没有见过的莫名其妙的事物，纳飞再一次被震撼了。他看到很多闪闪发亮的盒子，由玻璃加金属构成，在灰色丝带般的公路上疾驰；巨大的金属房子腾空而起，几片画得五颜六色的楔形钢片支出来，虽然貌似纤弱，却能让这庞然大物在天际翱翔；有很多高耸入云的大楼，多面体的外墙镶满了镜子，互相倒映着对方，同时反射着黄色的阳光；在这些摩天大楼的下面却混杂着一些破纸烂铁拼成的棚屋，蜗居在里面的贫民只能眼睁睁看着自己的婴儿死于大肚子病；人们互相投掷火球，或者从管子喷出巨大的火柱。纳飞还看到一些不可思议的东西：有一个会飞的房子在城市上空掠过，像排泄一样丢下一个东西；那东西突然炸成一个火球，像太阳那么耀眼，下面的城市瞬间被夷为平地，只留下一个燃烧的废墟。然后是一张巨大的桌子，上面的食物堆积如山，一家人围坐在桌子旁边大快朵颐，有一些衣衫褴褛的乞丐绝望地靠着椅脚坐在地上；座上的人吃撑了，不时要弯腰把食物呕出来，吐到那些乞丐的头上。

这些影像当然只是比喻而已，不会是真的。不会有人那么道德败坏，明明吃不下了还要继续吞，却忍心看着别人饿死在自己眼前。要是有人真的能够想出一个办法让天空燃烧，让城市瞬间毁灭，那个人肯定宁愿牺牲自己也不会泄露这个“人间杀器”的秘密。

纳飞低声对上灵说：“这就是地球吗？那么美丽又那么恐怖？我们以前就是这样子的吗？”

上灵回答道：是的。你们以前就是这样子，如果我不能唤醒世界，不能让世人重新倾听我的声音，你们将来还是会变回这样子。在女皇城中就有好多人明明已经衣食富足了却还要尽量多占，完全不顾有多少人穷困潦倒饥寒交迫。此时在城北三百公里之外的地方就正在闹饥荒。

纳飞说：“我们可以用马车把食物运过去啊。”

孤威国的人就用马车运送食物，不过那是军饷；他们的军队正是趁火打劫，去攻打那个闹饥荒的国家。只有把当地政府灭了，把老百姓也征服了之后，他们才会运来食物。就像养猪的人用泔水喂猪，为的是把它们养大了吃掉。

纳飞看着上灵给他发送的影像，感觉像看了好几个小时，实际上还不到几分钟。随着越来越多的地球记忆展现在他眼前，纳飞看到越来越多奇形怪状的器械设备，而人类逐渐变本加厉的所作所为也让他愈加坐立不安。终于，那场末世浩劫来临了，地狱之火覆盖了全球，很多艘太空船从烟雾和灰烬中逃离，把寒冰覆盖的家园抛在了身后。

“他们把世界毁灭了，所以就逃走？”

上灵道，不是的。他们出走是想重新开始。比如说来和谐星球的那一批人，他们来这里不是因为地球已经不再适合生存了，他们是觉得自己不配留在地球上。事实上，当时的情形是，虽然已经死了好几十亿人，可是地球上还有足够的燃料和物种让几十万人繁衍生存，可是他们实在没有脸面留下来面对被自己亲手摧毁的家园。人们互相劝勉：我们离开，让这个世界自己抚平创伤；在放逐的时候，我们会努力自我完善，等我们配得上那一片生我养我的故土之后，我们才会回去照料她。

于是他们建造了主机上灵，一起来到和谐星球，还给上灵配置了千百个卫星，做其耳目，助其发声。他们也改造了自己的基因，让自己的思维可以直接接收上灵的声音。最后他们把所有关于地球的回忆都储存在上灵那里，让它监护着后人，预设期限是两千万年。

他们预计，两千万年的时间足够让子孙后代学会和谐共处，让这个星球名副其实。在两千万年之后，上灵也应该知道如何把人类带回地球；在那里，地球守护者已经等候多时了。

纳飞说：“可是我们并没有变好。已经两倍时间了，我们人类还是一如既往的坏。全靠你，我们才没有能力把这个星球也毁掉。”

上灵把一个念头传给纳飞：现在地球守护者肯定已经完成任务，地球也准备好让我们回归了，问题是和谐星球上的人还没有准备好。那么多年来我一直保留着从地球带过来的知识，等着教你们怎么制造会飞的房子和星际飞船；可是我不敢教你们，因为你们会利用这些知识去互相压迫，互相毁灭。

纳飞问：“那么你到底想怎样？你的计划是什么？为什么把我们

弄到这儿来？”

上灵说：我还不能告诉你，因为我不能确定你值得信任。可是我已经把你想知道的都告诉你了，我也告诉你了我的目标和我一直以来的成败得失。你们的祖先当年把我设置好，让我守护着你们一直到今天，我始终没有改变：我的所有计划都是为了带领人类重投地球守护者的怀抱，它也在等着你们回归；我的存在就是要给人类自我改善的机会，最终重新获得回归家园的资格；我就是地球残存的回忆。纳飞，如果你帮助我，那么你就是这个宏图伟业的一部分。……如果这不是海市蜃楼的话……希望这不是海市蜃楼。

上灵进驻纳飞的脑海时，有一种强烈的震撼感，现在这种感觉突然消失了，仿佛他胸口的一团烈火突然熄灭，又像他体内奔流不息的生命之河在瞬间干涸。纳飞枯坐在河边的石头上，筋疲力尽，空虚失落，只有最后那一个令人绝望的念头还在心头萦绕：希望这不是海市蜃楼。

纳飞很口渴，他跪在水边，双手捧起河水就往嘴里送；喝了两口，觉得不够解渴，干脆整个人栽进水中，不是为了祈祷，纯粹是太口渴而已。他把头埋在水里，大口大口地喝着，脸就贴着河床上冰凉的石头，河水顺着他的脊背和小腿流过。喝了好久，纳飞把头抬出水面猛吸一口气，又潜回水中继续狂喝。

终于喝够了，纳飞从水中站起来，拂晓时分凉风吹过，身体表面水分挥发，他冻坏了。纳飞想，这何尝不是一种祈祷呢？

他对上灵说：上灵，以后我会对你唯命是从，因为我希望你能够完成你的使命。从今天起，我将竭尽全力为重返地球做准备。

回到帐篷的时候，纳飞已经冻僵了。虽然他浑身上下不再湿嗒嗒地滴着水，可是也没有完全干透，现在只能靠帐篷里的温暖空气和羿羲的体温来取暖。纳飞躺在席子上发抖，辗转反侧了好久，终于沉沉睡去。

第二天有好多活儿要干，虽然纳飞睡不够，还是得一大早就起床。他拖着疲累的身躯硬撑着，结果自然是事倍功半。不止耶律迈，连爸爸也好几次对他大吼。你专心点儿！用一下你的脑子！熬到了午休时，纳飞才有机会补一觉，好让自己从昨晚的疲劳中恢复过来。按照沙漠居民的惯例，沙漠生存有两件宝，午睡和水不可少。可是纳飞不能睡，他躺在席子上，把昨晚的经历一五一十地告诉了羿羲。纳飞说完之后，羿羲泪流满面。他很艰难地慢慢地伸出一只手紧握着纳飞

的手，低声道：“我一早就料到这是一盘很大的棋，现在我都明白了，所有疑问都迎刃而解。你多幸运啊，能够直接听到上灵的声音，比爸爸还厉害。我猜啊，你简直比得上绿儿了。”

乍听之下纳飞有点惴惴不安。曾几何时他还在腹诽绿儿，也经常口不择言，把“巫婆”两个字挂在嘴边。现在纳飞不禁惭愧，上灵发送影像给绿儿的时候，她的感受恐怕和我的一样吧？我当初还取笑她呢！

纳飞好歹补了一觉，睡醒之后继续开工，终于把活儿都干完了。他们用石头给骆驼建了一个可以长久使用的畜栏，那些石头是用太阳能重力场装置黏合起来的。他们还建了一个小冷库，里面储存了一年的干粮——在外避难一年，这是最坏的打算。他们也在河谷的外围安装了防护栏和监视器，要是有人走近这一带，他们也能够先发制人。

在营地里不许生火，在沙漠里木头太珍贵了，烧掉是浪费。这还不够，他们还不能开炉子煮饭菜，因为一个突兀出现的热源是很容易被发现的，除了体热，他们不敢对外发送任何红外辐射。至于电磁噪声，虽然那些防护栏、监视器、重力场、冷库、太阳能电池，甚至羿羲的浮椅都是信号源，可是由于信号太微弱了，除非有特别敏感的探测器，在河谷外围是不可能被监测到的；而一般的强盗和商队不可能拥有那些特殊的设备，所以韦爵一家的防御措施算是做足了。

晚饭时，纳飞就他们的过度谨慎发表高论：“我们为上灵办事呢！那么多年来他一直不让人靠近这个区域，就是特意给我们准备好的。他现在当然会继续隔离这一带了。”

耶律迈大笑，梅博酷更是歇斯底里地狂笑道：“纳飞，伟大的神学家！如果上灵真的有能力保护我们，那他干吗不让我们舒舒服服待在家里，却叫我们逃到这个鸟不生蛋的破地方？”

耶律迈说：“纳飞，你怎么变成上灵研究学的专家了？看来是你们的老母让你和那些巫婆在一起待太久了。”

生平头一回，纳飞强忍着怒火没有还嘴，因为他知道和他们争吵其实没有任何意义。其实那么多年来他一直都知道这个道理，无奈舌头就是不听使唤。可是今非昔比了，纳飞意识到自己不仅仅是韦爵家的幼子，同时也是上灵的朋友和得力干将，有更重要的任务需要他完成，哪有空和那两人计较。

爸爸说：“纳飞，你这种推理是不对的。既然我们有能力保护自

己，为什么要上灵浪费资源来照顾呢？”

“爸爸您说得对，我们的确不应该劳烦上灵的。”纳飞说道。他刚才说的话的确很不理智，上灵现在都需要他们帮忙了，他们又怎能增加他的负担呢？“对不起。”

耶律迈微笑着，而梅博酷则翻着白眼大笑道：“听听他们，还是理性的男人呢，居然在谈论上灵应不应该帮我们看牲口。”

爸爸冷冷地说：“是上灵带领我们在这里的。”

梅博酷说：“是你非要来，是耶律迈带的路。”

爸爸说：“是上灵警告我离开，也是上灵指引我们找到这片绿洲。”

梅伯说：“啊，对啊，我几乎忘了，原来给我们带路的是上灵啊？我还以为是那只老在我们头上飞来飞去的秃鹫呢。”

爸爸说：“只有蠢货才会拿自己不懂的事情来开玩笑。”

梅博酷说：“爸爸，我只是比较理性而已。你自己杯弓蛇影，老以为有人要暗害你，简直就是个笑柄，还有脸说我蠢！”

耶律迈说：“你闭嘴！”

“你别这样跟我说话！”

“你闭嘴！”耶律迈又说了一次，然后慢慢转头直视着梅博酷愤怒的目光。虽然迈哥的眼睛半睁半闭，看起来似醒非醒的，可是纳飞看到他盯住梅博酷的时候，双眼好像能喷出火来。

“不说就不说呗，反正在座各位都那么喜欢野营，只有我一个不合时宜。”梅博酷一边说一边把冷豆酱抹在饼干上面，又开始吃上了。

爸爸说：“我们不是在野营，而是流亡在外。”

梅博酷说：“我就是不明白，我到底做错什么事情了，落得个流亡在外的下场！”

爸爸说：“你是我的儿子，留在那儿不安全。”

梅伯说：“又来了！我们其实一点危险都没有！”

“别说了！”耶律迈又一次和梅博酷对视。

这时候纳飞开始看出一点端倪了。耶律迈不希望梅博酷谈论到底有没有人谋害爸爸，他们这次举家逃亡到底有没有站得住脚的理由。这是个敏感的话题，纳飞猜他们所知甚多，就是绝口不提。如果这两人真的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那么刚才两人的反应其实非常符合各自的风格：耶律迈想把这事完全掩盖住，提也不许提，哪怕沾点儿边都不行；而梅博酷则在嬉笑怒骂间轻描淡写地遮掩过去。

纳飞说：“你们都知道爸爸在女皇城中有生命危险。”

两人的目光证实了纳飞的猜测：如果不是心里有鬼，他们会认为纳飞只是说他们应该相信爸爸看到的影像而已；可是现在两人的反应特别强烈。

耶律迈质问纳飞：“你凭什么说你知道别人知道什么？”

梅博酷则心怀叵测地说：“如果你那么确定爸爸有生命危险，只能说明你自己也有份儿！”

也是很典型的反应：为了反驳纳飞的指控，耶律迈说的是你没有证据，而梅博酷则反咬一口。

纳飞想，是时候让他们知道自己已经不打自招了。他说：“我也有份儿？我有份儿干吗？”

梅博酷立刻意识到自己说漏嘴了。“我只是以为……以为你说我们一早知道什么东西……”

纳飞说：“如果你一早知道有人要谋害爸爸，你肯定会告诉他的，因为你好歹也算是一个人吧。而且你也不用坐在这儿抽泣着说什么没有必要离开女皇城了。”

“臭小子，又不是我在抽泣！”梅博酷已经无法隐藏他的愤怒，可是他也摸不透纳飞的话到底是什么意思。纳飞故意说得模棱两可，让他猜不出自己是否知道一些内幕——您自个儿想去吧。

耶律迈说：“梅伯你给我闭嘴！纳飞你也是。我们这样逃亡还不够惨吗？你们俩还要窝里斗？”

迈哥扮和事佬了，纳飞想大笑。可是他转念一想，耶律迈可能真的不知道什么阴谋，贾霸大概从来都没有真正信任过他。纳飞现在意识到了，贾霸当然不会信任耶律迈，他们只是同母异父的兄弟，而耶律迈是韦爵的长子和继承人。贾霸永远不敢确信耶律迈到底帮哪一边，他顶多利用一下迈哥做中间人给爸爸捎信而已，不可能把真正的图谋告诉迈哥。

这样就能解释为什么耶律迈老是要梅伯闭嘴，他只是不想让人知道自己和贾霸有来往，而并非想隐瞒什么杀人的密谋。纳飞怎么能凭空想象出这样的阴谋论呢？再说了，既然大家按照上灵的安排逃到沙漠里面，那证明耶律迈和梅博酷也是上灵计划的一部分了。我还在这里怀疑他们，我心中的恶意和弥漫在女皇城中的那股戾气又有什么区别呢？如果我连自己的兄弟也不信任，我又怎么有资格站在上灵那一边呢？

纳飞于是说：“对不起，我不该说这样的话。”

众人非常震惊地看着纳飞。过了好一会儿纳飞才意识到，这是他生平第一次因为对兄长出言不逊主动道歉，而不需要先被对方摔倒在地或者锁喉掐脖子。

“没关系。”梅博酷的声音充满惊奇，而他轻蔑的目光里则散发着胜利的喜悦。

纳飞心中暗想，你以为我道歉是因为软弱？你错了，我道歉是因为我正在学习如何变得更强大。

然后纳飞告诉爸爸、耶律迈和梅博酷昨晚上灵给他看的那些影像，可是没说几句就中断了。

耶律迈说：“我太累了，没时间听你说这些东西。”

纳飞很惊讶地看着耶律迈：你没时间听上灵的大计？没时间了解一下人类如何返回地球？

梅博酷也在打哈欠，很明显意有所指。

羿羲问：“你的意思是你根本就不关心？”

耶律迈对着残废的三弟微笑道：“阿羲，你太轻信别人了。你看不出他要耍的小把戏吗？纳飞最受不了的就是不被关注，在这里他简直是一点用处都没有，于是他突然就能够接收影像了。你猜下一步是什

么？下一步他就会开始借上灵的名义发号施令。”

纳飞说：“才不是呢！我真的看到那些影像了。”

梅博酷说：“对啊，我昨晚也看到影像了。我看到的那些美女啊，你连做春梦也不敢想呢。这样吧纳飞，我梦里那些美女，随便你挑一个，如果你敢上她，我就相信你真的接收到上灵的影像。顶多我把最漂亮的那个也让给你好不？”

耶律迈大笑不止，连爸爸也流露出一丝笑意，可是梅博酷的讥讽只会让纳飞越来越生气，他坚持说：“我说的全是实话，我是要把上灵的目的告诉你们。”

梅伯说：“我宁愿想一下我梦里那些美女想达到什么目的。”

“行了，说话别太粗俗了。”爸爸一边说竟然一边笑出来了。爸爸竟然相信耶律迈的话！他也认为纳飞在胡编乱造——这简直是致命的一击。

当耶律迈和梅博酷离开去照看牲口的时候，纳飞赖着不走。

爸爸说：“你为什么不去？羿羲没有浮衣帮不了忙，可是你可以做啊。”

纳飞说：“爸爸，我本来还以为您会相信我的。”

爸爸说：“我是相信你。我相信你真的希望帮上灵的忙，精神可嘉。你的梦……有些可能真是上灵发过来的，可是你就别费心机跟你两个哥哥说了，他们不吃这一套。”爸爸苦笑了一声。“别说是你，连我说的他们也不信，只是强忍着不说而已。”

羿羲说：“我相信纳飞。他看到的那些不是梦，因为当时他在河边，还是醒着的。我亲眼看着他又湿又冻地回到帐篷。”

从来没有人像羿羲这样让纳飞感激涕零，须知羿羲并不是非要仗义执言不可。纳飞甚至预计着羿羲也会抛弃他，毕竟连爸爸也不把他的当真了。

爸爸说：“我也相信他。只是你说的那些内容太详尽、太清晰了，上灵发送给我们的影像并没有那么详细。所以我觉得，你看到的东西，其主旨估计是真的，而你用自己的想象力把其他部分都补全了。我没有能力去解释分析，去伪存真——至少今晚不行。”

纳飞说：“可是当时我也相信你嘛。”

爸爸说：“一开始你没有相信我！再说了，信任不是请客吃饭礼尚往来。你必须努力去获取别人的信任。你自己也过了好久才相信我的话，所以别指望我立刻就相信你。”

纳飞满脸通红地从座毯上站起来，爸爸的帐篷真大，他甚至不需要弯腰。“当初你把你看到的東西告诉我的时候，我就像个盲人；现在我终于看见了，却轮到你变成个聋子，我能听到的东西你都听不到了。”

爸爸说：“去帮你三哥上浮椅。还有，以后跟我说话的时候注意点分寸。”

当晚，在他们的小帐篷里面，羿羲安慰纳飞说：“纳飞，爸爸毕竟是长辈，他的小儿子从上灵那里接收的信息比他还多，这对他来说不见得是件好事。”纳飞说：“就算我天生更容易接收信息，那又怎样？我又没办法改变这个事实。再说了，上灵和谁说话还不一样？就像爸爸在帕华部族里面的地位不及贾霸，可是贾霸不是也应该相信爸爸？”

羿羲说：“论职位爸爸可能不及贾霸，可是论地位爸爸绝对是有过之而无不及。要是爸爸当初想做部族首领，他早就当选了！别忘了爸爸是纯正的韦爵传人啊。这就是为什么贾霸总是痛恨爸爸，因为他知道如果爸爸不是讨厌政治的话，只要他一出手就可以轻而易举地把贾霸的权力和影响力瓦解得无影无踪。”

可是纳飞现在不想讨论女皇城的政治，他默默地对上灵说，你一定要让爸爸相信我，让他看看发生了什么事情。你不应该仅仅把一些影像发给我就算了，却不帮我说服爸爸相信我啊。

羿羲低声道：“阿飞，我相信你，我也相信上灵要达成的伟大目标。可是你有没有想过，或许目前这种状况正是上灵所需要的呢？或许上灵不需要爸爸马上就相信你呢？所以你应该接受现状，信任上灵。”

纳飞看着羿羲，帐篷里太黑了，看不出三哥有没有睁着眼睛。真的是羿羲在说话吗？还是他睡着了，上灵借了他的声音来传话而已？

“阿飞，可能会有那么一天，就像耶律迈所说的，你不得不对你的兄长甚至父亲发号施令。你还以为上灵会撒下你不管吗？”

这不可能是羿羲，他不可能说这样的话，肯定是上灵通过羿羲传信来了。现在纳飞意识到上灵已经回答，他也可以睡个安稳觉了。可是就在他睡着之前，脑海中又出现了新的问题。

如果上灵对我说的比对爸爸说的多，仅仅是因为只有我能够和他沟通，而并不是原计划的一部分，那又如何？

如果上灵已经没有能力去说服别人，却指望我想办法去说服他们，那又如何？

如果我只是孤家寡人，只剩下这一个哥哥信任我，而他偏偏又是个残废，什么都做不了，那又如何？

一个声音在纳飞脑子里小声说：有了信任，还怕什么都做不了？你的信念之所以到现在还没有动摇，全靠羿羲的信任。

纳飞沉沉入睡之际还在祈求，告诉爸爸，让他相信我。

上灵当晚真的给爸爸报梦了，可是其内容却和纳飞的愿望大相径庭。

爸爸说：“我看到你们兄弟四人回女皇城了。”

梅博酷说：“时间刚刚好！”

爸爸说：“你们回去只有一个目的，就是把索引带回来给我。”

耶律迈说：“索引？”

“帕华部族刚开始形成的时候就拥有这个索引。我相信那么多年来我们部族之所以能维系和保持这个身份，能够凝聚成一个群体，都是由于这个索引；我们以前曾经被称作‘索引守护者’。我的父亲告诉过我，韦爵家的人有权使用这个索引。”

梅博酷说：“用来干吗？”

爸爸说：“我也不太清楚。我只见过几次而已。祖父当年在远行之前把它交给元老会保管；他去世之后，我父亲也没有去要回来，所以如今落在贾霸府中。顾名思义，这个索引应该是用在某个图书馆的。”

耶律迈说：“就那么点用处啊？这东西你也不知道是用来干吗

的，为了它你就派我们回女皇城？”

“你们务必拿到这个索引，把它带回来给我——不惜一切代价！”

耶律迈说：“你是认真的吗？不惜一切代价？”

“这是上灵的安排，我知道……虽然我……这不是我意气用事，我也希望你们能够安全回来。”

梅博酷说：“好啊，小菜一碟，没问题！”

纳飞说：“我们应不应该多带一些补给回来？”

爸爸说：“不会有更多的补给了，我已经叫拉士葛把商队补给都卖了。”

纳飞看出耶律迈的黑脸皮开始变红了。“爸爸，等我们的流放结束之后，你准备怎样恢复我们的生意呢？”

纳飞看得出，现在到了风口浪尖的紧要关头，耶律迈要做出什么决定的话，就会在这一刻。因为爸爸的所作所为，其后果是无法挽回的，耶律迈会觉得这些本来应该由他继承的万贯家财都被一朝散尽。如果他真的要造反的话，只会是因为这件事情。

于是爸爸很坦白地说：“我从来没有打算过要恢复什么生意。耶律迈，按我说的去做，否则，韦爵家的财产无论落得什么下场，都与你无关。”

爸爸摊牌了，事情也再清楚不过了：如果耶律迈希望终有一天成为韦爵，他就必须服从现任韦爵的命令。

梅博酷咯咯笑道：“谁想要接手那些臭烘烘的畜生呢？我反正是不想要。”他要表达的意思也很清楚：耶律迈，我可不介意取代你成为下一个韦爵，所以你就尽管去激怒老爸好了。

耶律迈说：“爸爸，我可以把索引带回来，可是为什么把他们也派去呢？让我自己一个人去好了，或者带上梅博酷也行。就让两个小弟留下来陪你吧，反正他们也帮不上忙。”

爸爸说：“上灵告诉了我，让你们四个人一起去。所以你们必须四个人一起去、一起回。你明白了吗？”

耶律迈说：“我明白了。”

爸爸说：“昨晚纳飞说看到影像的时候，你们就取笑他。可是我告诉你们，你们应该好好向纳飞和羿羲学学，至少他俩在很努力地帮忙；而你们两个做兄长的却只懂得抱怨。”

梅博酷的目光直刺纳飞，可是纳飞更害怕耶律迈，他那双半睁半闭的眼睛正死死地盯着爸爸。纳飞心中想道，爸爸，昨晚你不相信我，今天还让两个哥哥对我的恨意再创新高。

爸爸继续说：“耶律迈、梅博酷，你们俩都很有能耐，可是你们学了那么多东西，却始终没学会什么是忠诚，什么是服从。用两个弟弟做榜样吧，等你们学会了之后才配得上你们梦寐以求的财富和荣耀。”

纳飞想，完蛋了，我死定了，回去的路上，他们是刀俎，我就是鱼肉。我宁愿待在这儿也不想走。多谢您了，老爸。

“父亲，我会服从你的命令。”耶律迈的声音低沉而冰冷，纳飞听得胆战心惊。

耶律迈一脸阴沉地开始收拾回程的装备。如纳飞所料，当他问迈哥有什么可以帮忙的时候，耶律迈完全当他是透明的。梅博酷看了纳飞一眼，那种怨毒的眼神让他感到一丝恐惧传遍全身。纳飞想，梅伯想我死，他真的想我死。

既然帮不上忙，纳飞也很识趣，他知道这时候需要低调一点，于是回小帐篷帮羿羲收拾。纳飞把浮衣叠起来放进包里的时候，羿羲用一种渴望的眼神看着浮衣。纳飞知道，羿羲才不管耶律迈或者梅博酷怎么想，他想回去是因为他可以重获自由、生活自理，不用像现在这样连穿衣服大小便也要别人帮忙，说好听点像个婴儿，说难听点就像只宠物。纳飞想，羿羲真惨，像个囚徒一样被禁锢在这个躯体里面。收拾完了，羿羲坐在浮椅上超低空盘旋，那架势像个坐在龙椅上的暴君。他已经不耐烦了，迫不及待地想回女皇城。

纳飞想，他们都迫切地想回去，却是为了自己的私心，而不是想帮忙实现上灵的计划。

纳飞不知不觉来到河边，双手抓住一根十厘米粗的树枝使劲掰。树枝很硬，但纳飞力气更大，慢慢地把那根树枝弯成一个马蹄形。

“别折断了。”

纳飞吓了一跳，转头看发现原来是爸爸。他连忙松手，树枝猛地向上弹起，有些树叶刮在纳飞的脸上。

爸爸说：“长那么大不容易啊！”

“我没打算折断它。”

爸爸说：“它眼看就要被折断了。说到植物你不在行，可我是懂的，你刚才马上就要把它折断了。”

“我的力气没那么大吧。”

“你比你自己的想象的要壮实很多。”爸爸上下打量着纳飞，笑笑说：“十四岁了……在你身上可能你妈妈的基因比我的基因多。我看着你就好像看着……”

“妈妈？”

“好像看到一个没有残废、身心健康的羿羲。唉，可怜的孩子。”

可怜的孩子。爸爸，你看着我为什么不能看到我呢？你可以看到一个想象出来的孩子，你也会看到一个捏造上灵影像的顽童，却看不到我是一个可以听到上灵说话的男人，甚至比你听得更清晰。

爸爸说：“我有点害怕。”

纳飞看着爸爸的眼睛。他不会是在嘲笑我吧？

“我把你们派去的那个地方其实非常非常危险，你的兄长们都意识不到情况有多恶劣。纳飞，其实你是清楚的，对吧？”

“算是吧。”

“在你看到那么多影像之后……”这句话不知道是问题还是答案。爸爸想问什么呢？想问纳飞是否知道迈哥和梅伯的真相？有可能，因为爸爸自己也不敢确定。对不对，爸爸其实在问纳飞是不是真的看到那些影像了。

纳飞第一反应是很生气，也很受伤，然后他马上就意识到自己这样感情用事是不对的。爸爸当然有权这样问了，正如羿羲所说，爸爸也有权慢慢消化，逐步开始相信纳飞看到的影像。至少现在爸爸已经在努力尝试接受纳飞的新角色——一起为上灵效力的同袍。

纳飞说：“我的确看到了那些影像，可是都没有涉及那个索引。”

爸爸说：“贾霸是不会把它交出来的。虽然在我的梦里他真的交出来了，可是上灵不可能连这个都料到。索引不是一件随随便便就可以借出去的东西，它有着强大的力量。”

“为什么说它强大呢？它到底可以用来做什么？”

“我不知道它能够做什么，可是我知道索引代表了至高无上的权力和荣耀。在帕华部族里，一个人只有获得全族的信任，才有资格保存索引。老贾不会放手的，他肯定要杀人灭口，而我还送羊入虎口。”

爸爸说到这儿，一脸的愤怒。纳飞突然意识到，他其实是恨上灵要他这样做。

然后，在纳飞眼前，爸爸很快就控制住情绪，脸色又缓和下来。他很平静地说：“我希望……我希望上灵已经把一切都计划得很周详了。”

纳飞说：“爸爸，无论上灵叫我们做什么，我都会照做。因为我知道，如果上灵没有给我们准备一条出路的话，它是不会把任务交给我们的。”

爸爸盯着纳飞的脸，端详了好久好久，然后他微笑了。纳飞从来没有见过爸爸的脸上有过这样如释重负的微笑，这笑容里充满了对纳飞的信任。爸爸说：“你该不是在说好听的吧？你不会是知道我想听什么话就专门说出来让我宽心吧？”

纳飞反问：“您的儿子什么时候刻意说过您想听的话呢？”

爸爸仰天大笑，突然吼了一句：“从来没有！”笑声戛然而止，爸爸伸出双手把纳飞的头搂过来。由于长年累月触碰树干、皮革马具和未经加工的石头，爸爸两只硕大结实的手掌被磨得坚硬粗糙、老茧密布。他捧住纳飞的脸靠过来在他的嘴上亲了一下，喃喃说道：“我的儿子，我的儿子……”

他们就这样默默地站在河边的树下。过了好一会儿，身后传来脚步声，他们转身看到一脸怨气的耶律迈。他说：“如果我们今天还想赶路的话，就得出发了。”

爸爸说：“那就赶快走吧！我就不拖延你们了。”

几分钟之后，他们又一次骑着骆驼，踏上归途。

第十一章 兄弟

女皇城还不在视线之内，可是耶律迈对这一带的路了如指掌，其熟悉程度就好比照镜子看着脸上的皮肤，哪儿有颗痣，哪儿有点凹凸容易被剃刀划破，全都一目了然。同样地，耶律迈知道在一天之内日照阴影如何变化，下雨之后哪里会积起一片水洼，强盗会躲在什么位置。

此刻耶律迈正率领兄弟几人朝着某个隐蔽又能积水的地方进发。有很长一段路程他们都没有走在大路上，但始终没有让那条大路离开视线范围。可是现在他们彻底离开了主路，很快脚下就变得崎岖不平，于是耶律迈让众人停步，全部下骆驼。

梅博酷问：“我们为什么停在这儿？”

羿羲说：“浮衣已经开始运作啦！我们快到了，终于不用继续待在这张该死的浮椅上面了。”

耶律迈看着他那个瘫痪的三弟，摇头道：“你的浮衣还不能百分之百保证可以运行，你还是得用浮椅，我们这就把它卸下来。”

羿羲通常都很顺从，可是这次却不干了。“那么喜欢你自己用去。”

耶律迈说：“你自己看清楚，在这个地方你的浮衣用起来只能断断续续的，它什么时候突然失灵，你就栽个大跟斗了。我们不能冒这个险，你必须用浮椅。”

“我们走近它一点就好了。”

耶律迈说：“我们不会走得更近了。”

梅博酷质问：“那我们在这里干吗？”

“我们要走进这条干涸的河床，女皇城的磁场不能覆盖到这儿。

然后我们等天黑。”

梅博酷问：“既然你老是装出一副你说了算的样子，那么请允许我冒昧问一句，然后呢？”

这种场面耶律迈见多了：以前那些结伴同行的旅行者，甚至一些雇工也曾经试过这样挑衅，耶律迈知道如何对付他们：即刻严厉打压，绝不拖泥带水，力求杀鸡儆猴。所以，耶律迈根本不回答，却突然抓住梅博酷的两条手臂——天哪，纤纤玉臂，像个娘儿们，就凭你这个跑龙套的也想闹事——把他狠狠地撞在一堆石墙上面。有一头骆驼被这阵突如其来的骚动吓着了，一边叫一边刨地一边吐口水，发泄着不满。耶律迈有点担心他可能要去哄一下这骆驼。不用了，纳飞已经在哄了。这小子，除了懂拍爸爸马屁之外，还是有一点点用处的。而梅博酷呢，他唯一靠得住的地方就是他永远都靠不住。耶律迈始终不知道贾霸为什么会信任他，贾霸必然知道梅博酷会泄露消息的。即使他没有直接把计划告诉爸爸，也肯定泄露给别人了，否则爸爸怎么会知道？

梅博酷的眼睛里流露出极度的恐慌和痛苦，刚才那一下他的头撞得不轻。耶律迈想，这就对了，仔细体会一下这痛苦吧，以后在质疑我的权威之前，最好先想清楚。

耶律迈低声说：“这里就是我说说了算。”

梅博酷一个劲地点头。

“我说了，我们在这儿等天黑。”

梅博酷呜咽着说：“我只是说笑的，你不用那么较真儿吧。”

耶律迈差点儿又动手了。较真儿？你有没有想过，女皇城中最有势力、最危险的那个人几乎认定是我们出卖了他才让爸爸逃走的。在梅博酷心目中，女皇城只是个寻欢作乐找刺激的地方。如今在那些城墙背后，刺激倒有不少，享乐……嘿嘿，你就甭想了。

可是耶律迈没有再殴打他，因为再打就是矫枉过正，非但不能得到众人的尊重，反而会引起公愤。耶律迈深谙统率之道，懂得如何避免感情用事，不让情绪影响自己的判断力。他放开梅博酷，然后转身背对着他。这个举动是为了显示出耶律迈对自己的领导地位有绝对的信心，也彰显了他对梅博酷的蔑视。就算他背对着梅博酷，梅博酷也不敢动一根手指头。

“很简单，天黑之后，我进城，和贾霸谈判，然后把索引带回来。”

羿羲说：“不行，爸爸说我们应该一起去的。”

嗯，又一个反抗者。不过这次是小意思，羿羲，一个瘸子而已，绝对不能用武力相威胁。“我们的确一起来了呀。只是我认识贾霸，他是我同母异父的哥哥，和你们差不多。我最有可能说服他把索引交出来。”

羿羲说：“你是说，我们那么老远来到这里，你却打算让我留在这地方，留在这个金属棺材里面，却不许我再走近一点？”

耶律迈说：“坐在浮椅上面总好过躺在一个真的棺材里面吧？如果你以为现在回城里很好玩，那你真是个笨蛋。我告诉你吧，贾霸这个人非常危险。”

纳飞说：“贾霸确实很危险。迈哥说得有道理，如果我们一起去，很容易被一网打尽。如果单独行动的话，即使栽了一个，别人还有机会。”

耶律迈说：“如果我栽了，你们就回爸爸那儿去。”

梅伯说：“对啊，反正我们肯定认路回去。”

羿羲说：“你不能去，这里只有你认得回程的路。”

纳飞说：“让我去！”

耶律迈大笑道：“得了吧！你长得和华纱女士一模一样——可能你还不明白，阿飞，贾霸看到你就会想起他这辈子唯一一个无法雪清的耻辱。华纱女士和他生了两个女儿之后，把他给休了；两个星期之后她就和爸爸结婚了，一直维持到现在。要是你一个人走进贾霸府，城中又没有别人知道你去过，那你就死定了。”

梅博酷说：“那我去好了。”

耶律迈说：“你只会去喝点小酒，找几个姑娘，然后回来撒谎说你和贾霸谈过了，我不答应。”

梅博酷似乎在思考要不要发怒，然后决定忍了。

他说：“或者你猜得对，可是谁有更好的主意？”

羿羲说：“要不我去吧，贾霸应该不会把一个瘸子怎么样。”

耶律迈摇头说：“贾霸会徒手把你撕成两半，这种事他还真做得出来。”

梅博酷说：“那你还和这种人做朋友？”

耶律迈说：“兄弟！我们只是兄弟而已。我们又不能选择自己的兄弟，只有既来之则安之了。”

羿羲说：“他不可能难为一个瘸子，这会让他在手下面前威风扫地。”

耶律迈知道羿羲是对的。他们几个人去和贾霸面谈的话，只有一个瘸子才最有可能全身而退。问题在于，耶律迈不能让纳飞或者羿羲与贾霸单独见面，因为贾霸可能会把耶律迈给抖出来。不行，他必须单独见贾霸，向他解释清楚，自己没有向爸爸泄露那个杀人嫁祸的计划。要是阿羲和阿飞知道这个计划的话，他们不会明白这长远来说其实是为了爸爸好。如果不是这样让老爸知难而退的话，总有一天他也会死于非命的。

耶律迈说：“这样吧，既然大家谈不拢，我们就抽签吧。用最古老的方法，让上灵决定。”

他伸手从地上捡起一把小石头。“三颗浅色的，一颗深色的，深色的进城。”可是就在他说话的时候，已经把第四颗深色的石头偷偷夹在两根手指之间。

梅博酷说：“好吧。”其他两人也点头同意。

纳飞说：“我来拿着石头。”

耶律迈说：“谁都不能拿着石头，这太容易作弊了，对吧，小弟？”他伸手把石头放在高处的一片岩石上面，谁都看不见。然后他装模作样地把石头弄乱，说道：“我把石头弄乱之后，纳飞你也来搅和一下，这才确保没人认得哪颗石头是哪颗。”

纳飞立刻走上前，伸手到岩石上面拨弄着那些石头。有四颗，当然了——耶律迈知道纳飞摸到四颗石头就会放心的。可是纳飞不知道这四颗石头都是浅色的，深色那颗正在耶律迈指间夹着呢。

“阿飞，反正你已经把手伸上去了，就从你开始抽签吧。”

纳飞，可怜的笨蛋，拿了一颗浅色的石头，眉头都皱起来了。他能有什么指望？这是一个男人的游戏。这一帮小男孩当然不知道，像耶律迈这样一个肩负重任的男人，如果不懂得操纵抽签结果，又怎能在江湖中闯荡呢？

羿羲说：“到我了。”

耶律迈连忙说：“不，让我先抽。”这是第二条规矩：尽早抽签，免得夜长梦多，要是有人起疑心看一眼就会发现所有石头都是浅色的。他伸手去够石头，又装模作样在摸索着，然后拿了一颗黑色的出来，同时把额外的那颗浅色石头藏在指间。当他们去检查的时候，当然发现只剩两颗浅色石头了。

梅博酷说：“你摸着就能区分出不同的石头！”

耶律迈说：“你这人就是没有赌品！要是一切顺利的话，说不定我们稍后就可以一起进城了，这都取决于贾霸的反应，对吧？毕竟他是我同母异父的兄弟，如果有谁能够说服他的话，那个人非我莫属。”

羿羲说：“无论如何我也要进城。我可以等你回来，可是不进去一趟我是不会走的。”

耶律迈说：“阿羲，我不能保证一定能让你进城。可是我答应你，在我们离开之前，你可以走近一点，把浮衣用个够，好不好？”

羿羲很郁闷地点了点头。

“可是你们也要答应我，在我回来之前，谁也不得擅自离开这里。”

梅博酷问：“要是贾霸把你干掉了，我们怎么办？”

“他不会的。”

梅博酷坚持问：“如果你回不来了，我们该怎么做？”

耶律迈说：“如果我在黎明之前还没有回来，那么我要不就被杀了，要不就给抓起来了。这样的话，小弟们，这里就不由我说了算啦，你们爱干吗干吗。回家也好，回爸爸那儿去也好，或者进城找姑

娘也好，被干掉也好，藏起来也好，对我来说都没有区别了。不过你们不用担心，我会回来的。”

耶律迈带领他们沿着河床走到一片隐蔽的空地，大家路上都心事重重。耶律迈说：“你们看，在这里可以望见城墙，看到‘高城门’了吧。”

纳飞问：“你准备走高城门吗？”

耶律迈说：“我从高城门进城，至于出城嘛，哪个城门容易出我就用哪个。”

说完，耶律迈昂首阔步地走了。只有他自己知道这气势是装出来的，实际上他连一半的勇气都没有。

从高城门进城比走市场门容易多了，毕竟这里不必重兵保护黄金市场。不过耶律迈还是要扫描拇指，确认公民身份。这样一来，女皇城的电脑系统就储存了他的进城记录。耶律迈很清楚，即使贾霸没有通过家里的电脑非法入侵女皇城的系统，他在政府机构里面也肯定有线人；如果贾霸真的在意耶律迈有没有进城的话，几分钟内他就会收到消息。城门的守卫没有当场把耶律迈扣起来，他已经暗自松了一口气：这意味着贾霸还没有把耶律迈放在当场逮捕的黑名单上，也可能老贾并没有像他自己吹得那么权势熏天，大概他还不能命令城门守兵抓他的私敌。

耶律迈想，我是他的敌人吗？我和他是兄弟却非朋友，充其量是互相利用的暂时性的同盟罢了，关系密切是因为可以从中获利。可是现在他会不会把我看作一笔失败的生意，或是一个还有利用价值的朋友，还是一个需要家法处置的叛徒？

耶律迈本来打算直奔贾霸府，可是他进城之后却改变主意了。他从高烟囱街踱到图书馆街，再从神殿路走到翅膀街。无论神殿路还是翅膀街都不能通向贾霸府，可是现在耶律迈对那些擦肩而过的雇佣兵越来越警觉了。首先，街上的雇佣兵数量比他们逃亡之前要多；其次，虽然耶律迈刻意不去直视这些士兵，可他们在耶律迈心里造成的不安却越来越强烈了。在一个十二人队转进翅膀街的时候，耶律迈瞅了个机会闪进一个门道里面，趁他们经过的时候，终于可以仔细打量一下这些雇佣兵。

耶律迈马上就看出哪里不妥了：他们每一个人从相貌、穿着到装备，所有东西都一模一样。耶律迈低声说道：“这不可能。”这个世界

上，怎么可能同时存在那么多相同相貌的人呢？他脑海里闪过那些关于克隆人的古老传说——邪恶术士为了统治世界而大量复制自己，到最后总是不可避免地死在这些复制人手上，至少那些故事都是这样的结尾。传说归传说，如今那些复制人就在现实生活里出现了，而且还是老贾的士兵。如果说老贾懂得克隆人，还不如说他会飞好了，反正都是一样的荒诞不经。即使他真的克隆，也肯定不会选这样一个相貌平凡、蠢头蠢脑的傻大个儿来做模特，还成群结队在大街上丢人现眼吧。

一个女人说：“都是假的。”

没有别人站在这个门道里。耶律迈往外跨一步，回头一看，只见说话的是一个脏兮兮的苦行女，她没有穿衣服，也看不出年纪，全身上下只覆盖着污垢和尘土。耶律迈本人从来都不会把这些苦行女看成泄欲的工具，虽然他颇有一些朋友随随便便地逮一个上一个。耶律迈本来不想搭理她，可是这个苦行女的话似乎在回答他刚才的自言自语；而且此人来自沙漠，无名无姓，还是个圣女，和她说话比和其他任何人搭话都要安全得多。

他问道：“他们怎么做到的？为什么每个人看起来都一模一样呢？”

“他们说这是古代剧院的一种戏服，一千年之前非常流行。”听她说话一点都不像一个来自沙漠的女人。

“工作原理是什么呢？”

“就是很精致的网状织物，像斗篷一样套在身上，开关控制器别在腰间。它还能根据周围环境的亮度自动调节明暗，在阳光下这戏服亮得刺眼，在月光或者阴影中则变得很精细，设计非常聪明。”

随着她说话的增多，她的嗓音似乎逐渐被加工得越来越动听。

耶律迈问道：“你是谁？”

她看着耶律迈的脸，说道：“我就是上灵。你呢，耶律迈？你是我的朋友还是敌人？”

耶律迈震惊了，呆呆站了好久。他一直都很担心贾霸下毒手，怕那些士兵认出他，喊他的名字，把他抓走，甚至当场格杀；可是现在连街上一个疯婆子都认得他，耶律迈脑子里一片空白。如果连街边的乞丐都知道你的名字，那你还有何处可逃呢？那疯婆子开始用食指

抠肚脐眼儿，挖来挖去的好像在搅拌什么甜品似的。耶律迈被恶心得不行了，也顾不得街上有多危险，落荒而逃。

耶律迈的低调潜入计划彻底破产了，不过他还没有傻到马上就去找老贾：因为他不应该在这种精神状态下进行谈判。那么应该去哪儿呢？按照习惯他会去妈妈的房子——没错，侯斯尼在后城门附近的水井区有一栋很好的老房子，那是她运筹帷幄驰骋政坛的大本营，很多年轻的政客在这里被她捧为冉冉升起的明日之星，也在这里被她贬成转瞬即逝的昨日流星。可是耶律迈的欲望战胜了习惯，他没有找妈妈避难，却来到了华纱女士的学校门前。

耶律迈小时候就在这里上学，那时候爸爸还没有和华纱结婚。实际上，正是由于妈妈把他送到这里上学，爸爸才会和他的老师遇上的。那时候同学们都在背后飞短流长，说校长和耶律迈的爸爸有一腿，弄得他有点尴尬。从那以后他在学校里一直过得很不自在，好不容易熬到十三岁，耶律迈终于千恩万谢地离开了学校。现在他回来了，不是作为一个学生，而是作为一个求婚者——一个大受欢迎的求婚者。

耶律迈在门前犹豫了一会儿，因为他意识到这是假公济私，正是他严禁几个弟弟做的事。不过这一丝不安在瞬间就被耶律迈泯灭了，他对艾雅的追求不仅仅是一桩有利可图的婚姻交易那么简单。

耶律迈爱上艾雅已经好几个月了，他从来没有试过对一个女人如此着迷。她的嗓音好像音乐那么动听；她的身体好像一个千变万化的自塑雕像，一举一动都给他带来惊喜。可是随着耶律迈的情愫日增，他越来越担心艾雅对他的爱并没有同步增长。耶律迈害怕艾雅只是爱他的富二代身份，实际上是贪图韦爵家族的万贯家财和显赫名声。如果艾雅看着耶律迈的时候，眼中所见和心中所想只有名利二字，那么最近的变故肯定让她变心了。韦爵家已经变卖了大部分的财产和生意，嫁给韦爵家的继承人已经无利可图，艾雅会怎么回应耶律迈的求婚呢？

耶律迈拉了拉绳子，铃声响起。这是一个老式的门铃，是很深沉的铜锣声，而不是现在流行的乐钟声。出乎耶律迈的意料，开门的竟然是华纱本人。

她说：“一个强壮的年轻人从沙漠来我这里，满脸尘土，汗湿衣衫。你为何而来？是替我的爱人捎信，还是帮贾霸传话？是要掳获艾雅的芳心，抑或是在惶恐驱使之下回到儿时上学的地方，希望可以一洗风尘，得到箪食瓢饮的滋润和一砖一瓦的护荫？”

幽默轻松的言辞驱散了耶律迈心头的焦虑：华纱以平辈相称，言语间真情流露，让他感觉很好。他回答说：“爸爸很好；我回城之后还没见过老贾；我的确想求见艾雅，不过目前还没打算把她拐走；至于沐浴充饥，我不敢冒昧要求，若你愿意相助，我不胜感激。”

华纱说：“我知道你不会开口求助，只会跳进来，抖落一地尘土，散发着骆驼的臭味，还期待艾雅一点都不嫌弃你。快进来吧，耶律迈。”

耶律迈躺在浴缸里，享受并内疚着，毕竟他的几个弟弟还在沙漠烈日之下滴汗煎熬。可是转念一想，去见贾霸之前先收拾整齐，是绝对有道理的。因为这会让他显得不那么狼狈，也让贾霸知道耶律迈在城中有朋友。这样的话，耶律迈手上的筹码就增加了——除非贾霸觉得这更加证明了耶律迈是个两头通吃的双重间谍。没关系，顾不了那么多了。衣服已经洗净，已经放在去湿器里面吹干了。耶律迈出浴，烘干身上的水，穿好衣服，满怀感激之情。虽然有头油，可耶律迈不屑用——剖头派的人都不用头油，为的是表明身份，与孤威国油头族划清界限。

艾雅在华纱的私人会客厅接见耶律迈。她看上去有点害羞，耶律迈觉得这是个好现象，至少她没有显得生气或者傲慢。可他是否应该趁势做出最后的表白呢？恐怕这样做太自大了，毕竟世态炎凉，今非昔比啊。耶律迈大步走到艾雅面前，并没有像以前那样坐在她身旁，而是单膝跪倒，牵起她的一只手。艾雅没有退缩，反而伸出另外一只手抚摸着耶律迈的脸庞，问道：“你为什么不愿意坐在我身边呢？莫非我们已经成了陌路人了吗？”

她很清楚他为什么踌躇，也知道这句话可以为他消去心中疑虑。

耶律迈立刻坐在艾雅身边，奉上深深一吻；艾雅的纤腰盈盈可握，她激动的喘息声在他耳边缠绕，柔弱的身躯欲拒还迎。这激情的一吻，道尽千言万语，让耶律迈知道，艾雅的情意不曾退减半分。

两人缠绵良久，艾雅耳语道：“我还以为你一去不回了。”

他说：“我舍不得你。可是将来会怎样我实在不知道，城里发生那么多变故，爸爸又逃亡……”

“有人说你的哥哥密谋杀害你爸爸……”

“没这样的事。”

“也有人说你爸爸想杀你哥哥……”

“那些人在胡扯，太可笑了。他们两个都胸怀大志，仅此而已。”

艾雅说：“不是的。你爸爸不像贾霸那样，带兵上门耀武扬威，还吹嘘说自己来去自如无人能挡。”

耶律迈怒了：“他来这里干吗？”

“他以前和华纱阿姨结过婚，你记得吗，还生了两个女儿……”

“我记得，好像还见过她们。”

艾雅笑道：“当然了，她们是你的侄女，也是阿飞和阿羲的姐妹——大家族怎么那么复杂？我刚才才是说，贾霸来这里并不出奇，最讨厌的是他那副行头，还带了一些雇佣兵，穿着那些可怕的戏服，一个个都不似人形。”

“听说那是全息技术。”

“这是一种很古老的戏剧表演设备，终于重现人间。幸好我们的演员都依靠化装，顶多戴个面具。全息图像让人看了很不舒服，因为太假了。”说着她把手伸进他的衣服里面，在他的皮肤表面缓缓滑过。耶律迈痒得全身直哆嗦。艾雅说：“看到了吧，全息图像就不能够复制这种感觉。人怎么能够忍受这种虚幻的存在感呢？”

“我想在那个全息图像下面，他们的存在还是真实的。而且他们还可以对你做鬼脸，不用怕被发现。”

她笑道：“可是你想象一下，作为一个演员，穿着这样的东西，观众怎么可能看到你的面部表情呢？”

“可能它们只是用在没有台词的角色上面，于是一个演员可以演好多个角色，还能够瞬间换好衣服。”

艾雅的眼睛睁得很大：“我不知道你竟然对戏剧有这么多认识。”

“我曾经和一个女演员交往。”耶律迈故意这样说，因为他知道多数女人听到爱人谈论旧情人的时候心里都会嫉妒。“那时候我还觉得她很漂亮，那是因为我还没遇上你。和你相比，她只不过是一个全息图像罢了。”

艾雅亲了他一下，作为对他甜言蜜语的回报。

这时候门被打开，华纱走了进来。按照习俗，她让两人独处十五分钟，实际上可能已经不止了。“耶律迈，欢迎你来做客。艾雅，谢谢你帮我招呼客人，我刚才无法抽身。”这样刻意的假装也是一种习俗：求婚者扮作是来拜访女主人，而被追求的女子则扮作帮助女主人招待来客。

耶律迈说：“尊敬的华纱女士，你的盛情接待，我感激不尽，难以言表。你拯救了一个筋疲力尽的旅行者，如果不是你好心收留，我不知道还能支撑多久。”

华纱对艾雅说：“他也够油嘴滑舌的，是吧？”

艾雅笑得面绽桃花。

耶律迈说：“华纱女士，今天我就要去见贾霸了。此行凶吉未卜，前途难料。”

“那就不要去见他了，”华纱说道，表情也严肃起来，“我觉得贾霸已经变得相当危险。罗达其实是过后才确信那个冷库之约是个陷阱，之前他是没有疑心的。那天幸亏韦爵没有出现，否则罗达就自投罗网了。我相信他的判断，我也相信贾霸心中早已蕴藏杀机。”

耶律迈当然心知肚明，他只是不清楚如果他开口确认这种猜测的话，会产生怎样的效果。华纱和艾雅可能会怀疑耶律迈怎么能确凿知道这个计划的存在；而且既然他早知道，为什么不警告罗达？妇人们怎么可能明白，为了避免大规模的战乱和生灵涂炭，有时候不得不牺牲一条生命来消除矛盾，这其实是最仁慈、最和平的解决方案。普罗大众太傻太天真了，很容易把安邦定国的谋略误解为杀人灭口的诡计。

耶律迈于是说：“可能吧。不过有谁能真正知道别人心中的想法呢？”

艾雅说：“有一个人的心事我就很清楚，我的心扉也对他完全敞开。”

华纱说：“如果你不是在说耶律迈的话，他可能要准备为爱情而犯罪了。”

“我当然是说迈哥哥了。”艾雅说道，一边牵着耶律迈的手放在自

己的大腿上。

“华纱女士，我必须找贾霸。爸爸派我去取一件东西，只有他那儿有。”

华纱说：“有一样东西我们大家都需要，也只有贾霸能够奉献出来——和平！你们见面时请顺便提醒他一句。”

“我尽量吧。”耶律迈嘴上这样说，可是两人都心知肚明他不会提起这话的。

“韦爵想要什么东西呢？他有没有话要对我说呢？”

耶律迈说：“他应该没有预计到我会来见你，我这次回来完全是为了上灵发给爸爸的一个影像。其实我们四个人都来了……”

“连羿羲也来了？在这里？”

“没有，我让他们在城外一个安全的地方等着，目前只有你们两人知道他们也来了。如果一切都不出差错而我又够运气的话，天黑之前我就能拿到索引出城，之后我就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再回来了。”

华纱低声道：“是索引啊？这样的话他永远也回不来了。”

听她这样说，耶律迈有点心绪不宁：“为什么呢？这东西到底是什么？”

她说：“什么也不是……我是说我也不太清楚，只是……这样说好了，万一帕华部族发现它丢了……”

“真有那么重要吗？为什么在爸爸派给我这件差事之前我连听都没听过呢？”

华纱说：“这个索引向来都没什么人说起，而且它本来用处也不大；或者是上灵不想让别人知道这个东西吧。”

“为什么呢？全世界那么多图书馆，每个图书馆里面都有好几十个索引；仅仅在我们女皇城就有成百上千个索引。为什么就这一个特殊呢？”

华纱说：“我不清楚，我真的不清楚。我只知道这个索引是唯一

一个在女人和男人的礼拜仪式里面都提及的祭祀用品。”

“礼拜仪式？它是怎么使用的？”

“这我也不清楚。据我所知，这个索引从来没有被使用过。我连见都没见过，甚至它是什么样子我都不知道。”

耶律迈说：“唉，这真是个好消息啊！估计它和其他所有索引都长一个样，也就是说，贾霸可以随便拿一个来糊弄我，我也拿他没辙。”

华纱苦笑道：“耶律迈，你得知道，除非他不想当帕华部族的首领了，否则他是绝对不肯把那个索引给你的。”

耶律迈很担心，却没有沮丧。很明显她说的都是真心话，可这并不意味着她一定是对的。没有人能猜到贾霸会做什么；如果有利可图的话，他连自己的老母侯斯尼都能出卖。所以说，如果出价够高的话，这个索引是可以拿到手的。现在知道这个神秘的索引那么重要，耶律迈就越发想得到了。不全是为了爸爸，也不仅仅是为了什么着眼未来的远大图谋，他纯粹是为了占有而占有。如果一个人得到了这个索引就会权倾天下，那为什么这个人不可以是耶律迈呢？

华纱说：“耶律迈，你必须知道，如果你真的拿到了索引，贾霸是无论如何不会放过你的，他会千方百计夺回来，到时候你必然会身陷险境。请记住我这句话，你们兄弟躲避贾霸魔爪的时候，不要相信男人，听清楚了吗？一个男人也不要相信！”

耶律迈不知如何作答。他自己就是男人，华纱想要他说什么好呢？

华纱说：“城中没有几个女人不想见到贾霸身败名裂的。要是有人把索引拿走了，她们都会很乐意帮助那人逃出生天——就算获得索引的方式有点那个……”

耶律迈说：“犯法。”

华纱说：“我不太喜欢这个想法，不过你爸爸是对的，如果丢了索引，贾霸肯定深受打击。”

耶律迈说：“其实这不是爸爸的主意， he 说是上灵报梦让他做的。”

华纱说：“那就有可能了，有可能……说不定上灵还有足够影响力让贾霸怎么来着……暂时性迟钝？”

“迟钝到把索引给我？”

“也迟钝到不去追杀你。”

艾雅牵着耶律迈的手，她的身躯还紧靠着他。艾雅，我来这里既是为了避难，也是因为想你了；其实我真正需要的是华纱的帮助。如果我不知道这索引有多重要就贸然去见贾霸，后果真的不堪设想。“华纱女士，我实在不知道应该怎么谢你。”

华纱说：“我害怕我其实是鼓励你去以身犯险。我不愿意设想贾霸真的会害你，可是这一盘赌局实在太大了。你们是在拿女皇城的未来做赌注，到头来可能会对女皇城造成更大的损害，最终得不偿失。”

耶律迈说：“无论如何，为了艾雅我也要活着回来，如果她还要我的话。”

华纱说：“要是到时候你落魄潦倒，或者被迫亡命天涯，你还指望她跟随你吗？”

艾雅大声说：“那时候他就更加需要我了！我爱的是迈哥哥的人，而不是他的钱财和地位。”

华纱说：“亲爱的，没有钱财和地位的耶律迈你见过吗？你怎么知道到时候他会变成什么样？”

这话太难听了，耶律迈不敢相信她居然会有这样一个念头，更想不到她会说出来。“华纱女士，如果艾雅是那种贪婪女子，她就不会是我爱和信任的女人。可是我真的爱她，而且也没有别的女人更配得上我的信任。”

华纱对着他笑道：“噢，艾雅，你的追求者把你看得那么美好，你一定要努力让自己配得上这样的赞赏啊。”

艾雅说：“华纱阿姨说这样的话，好像在劝你不要爱我似的。可能她有一点点妒忌我约到那么好的男人。”

华纱说：“你别忘记，我已经拥有父亲了，还要儿子做什么？”

在这么一个要紧的关头说这样的话，非常不礼貌，除非她是在说

笑。

终于，华纱大笑了。耶律迈和艾雅也如释重负地一起笑起来。

华纱说：“愿上灵和你同在。”

艾雅说：“回来找我，越快越好。”她紧紧地依偎着耶律迈，让他感受到她躯体的每一寸触碰，让彼此都在对方身上留下不可磨灭的烙印。耶律迈也用力地拥抱着艾雅，让她确信他的激情和真心。

耶律迈到达贾霸府已经是下午了。习惯成自然，他几乎又要从偏巷里的那个侧门钻进去。可是耶律迈马上意识到，自己和贾霸的关系今非昔比，是敌是友尚未可知。如果贾霸已经把他视作叛徒，他还偷偷溜进去不让别人看到的话，那就正好给了贾霸一个杀人灭口的最好机会。而且，从偏门进出等于自贬身份，他已经不满好久了。所以，这一次耶律迈要像贵客一样光明正大地走前门，越多人看见越好。

还好，门口的家丁对耶律迈很恭敬，马上请他进去。稍后就把他带到书房，也就是他们平常见面的地方。和往常一样，老贾从座椅上站起来拥抱耶律迈以示欢迎。他们像两兄弟一样闲扯，谈论着贾霸圈子里的一些朋友。只有在贾霸提到耶律迈“在午夜时分匆忙离开”的时候，气氛才开始紧张起来。

耶律迈说：“这不是我的主意，不知道你的哪一个手下走漏了风声，爸爸天没亮就起来，到了开会的钟点我们已经在沙漠里面了。”

贾霸说：“你们这样冷不防吓我一跳，我真的很不爽。可是我也明白，有时候人身不由己。”

老贾竟然如此体谅人，耶律迈如释重负，全身舒坦地靠在椅背上面。

“你都不知道我有多担心，可是我没办法溜走给你通风报信，爸爸整天都盯得很紧。我的弟弟就更别提了。”

“梅博酷？”

“我好不容易才让他没有当场尿出来。你当初真不该把他也拉进来。”

“是吗？”

“你怎么知道不是他泄露的消息？”

贾霸说：“我不知道。我只知道我的好表哥韦爵不辞而别，我的弟弟耶律迈也跟他一起走了。”

“至少他已经走得远远的，不会碍手碍脚了。”

“是吗？”

“当然了，他待在沙漠当中一个荒无人烟的山谷里面，还能做什么？”

贾霸说：“他能把你派回来。”

“我回来只是为了一件小事情，和什么战车、剖头国、油头族那些争端没有一点儿关系。”

贾霸说：“不过现在的争端早已经超出那些事情的范围了；或者说，现在的争端比那些事情更加迫在眉睫。你说吧，你爸爸的那件小事情是什么？我怎样才能不让他得逞？”

耶律迈笑了，他希望老贾是在说笑而已。“按我说，你想不让他得逞，最好的方法就是把那东西给他，反正那只是一个微不足道的东西而已。之后他就彻底消失，而你就如愿以偿，可以专心对付罗达。”

贾霸说：“我从来就不想对付谁。像我这样一个热爱和平的人，总是千方百计避免冲突。本来我有一个计划可以化解矛盾，可是在最后关头被我信赖的人搞砸了。”

贾霸笑容不减，可是耶律迈已经意识到他们两人的关系并非像他希望的那样牢固。

“小迈，快告诉我，这件小东西到底是什么，凭什么因为你爸爸想要我就得给？”

耶律迈说：“有个什么索引，是我们家传的古董。”

“一个索引？你们韦爵家的索引为什么会在我手里？”

“我也不清楚。我还以为你会知道他说的是哪一个呢。因为他只是说‘那个索引’，所以我还以为你知道呢。”

“我有好几十个索引，好几十个。”突然，贾霸扬起一条眉毛，呈恍然大悟状。可是耶律迈见过他这套把戏，所以知道贾霸在戏弄他。“除非，你是指——不过这就奇怪了，那不是你们韦爵家的财产啊。”

耶律迈老老实实在地陪他玩道：“你说的是什么呢？”

贾霸说：“当然是说帕华索引了。远在天地初开的时候，全赖这个索引，我们帕华部族才得以形成。在女皇城中没有什么比它更珍贵了。”

他当然要哄抬物价了，奸商的伎俩而已：把自己的商品吹得天上有地下无，先开个天价，然后再慢慢减。

耶律迈说：“那肯定不是这一个。爸爸也没觉得那个索引有多值钱，只是有点纪念意义而已，因为那是他爷爷的。当年他出游的时候，托付给元老会保管。现在爸爸想带着它上路。”

“噢，就是那个索引了。当年元老会委托韦爵家暂时保管帕华索引，他爷爷只是保护人而已。可能他觉得责任太大，所以就把索引归还给了元老会。现在这个索引已经有另外一个保护人——正是区区在下，贾某人虽然不才，却也不敢懈怠。请转告你父亲，他的好意我心领了，可是我不敢劳烦他分担我的重任。再苦再累我也会勉为其难支撑下去。”

是时候开价了吧？耶律迈等着，可是贾霸也不说话，两人就这样一声不吭地对峙了几分钟。终于贾霸从书桌后面站起来，说道：“好兄弟，不管怎样，你回来了我就很高兴，希望你留在这儿帮我。反正你老爸现在已经跑路了，我可以疏通一下，让你接替他做韦爵。”

耶律迈完全想不到贾霸会插手他的合法继承权，是可忍孰不可忍！“只要爸爸还活着，他就是韦爵。等他去世之后，我就是韦爵，不需要任何人的帮助！”

贾霸问：“他还活着吗？那他人在哪儿？我看不到我的老朋友韦爵，我只见到他的儿子站在我面前。如果他死了，他的儿子就是最大的得益者。”

“我的几个弟弟都可以证明我爸爸还活着。”

“那他们又在哪儿呢？”

耶律迈几乎脱口而出说他们就躲在一个离城墙不远的地方，可是他马上意识到这是贾霸在套他的话，引诱他说出有谁在帮忙、帮手都在哪里。“我的几个弟弟和我一样，想回来都想疯了。你不会以为我扔下他们不管，只顾自己一个人进城吧？”

贾霸当然不会上当，他至少知道城门记录上面只有耶律迈的指印。可是老贾不可能确知耶律迈是不是真的在虚张声势，他的弟弟们其实远在沙漠的深处，还是他们已经设法避开守兵进城了，正在密谋对付贾霸。虽然目前只有耶律迈一个人的合法进城记录，可是贾霸也不敢捅破这个事实，因为这就等于不打自招，承认他入侵了女皇城的电脑系统。

贾霸说：“原来他们都回城了！好啊，总比待在沙漠里舒服吧？不过我希望他们提防着罗达和他的手下，城里现在比较乱。虽然我请了一些人加班加点帮忙在街上巡逻，可是几个年轻人在街上瞎逛，我怕会发生一些不幸的意外，有时候甚至会很危险。”

“我已经叫他们要注意点。”

“还有你，耶律迈，好兄弟，我也担心你啊。有人怀疑你爸爸阴谋对付罗达，他们可能会迁怒于你啊。”

这时候耶律迈知道没戏了：老贾已经认定耶律迈出卖了他，或者他觉得耶律迈已经没有利用价值了，甚至还有潜在的危险，欲先除之而后快。既然打兄弟情谊牌行不通，那就换个策略吧。

耶律迈说：“你得了吧，老贾，说什么爸爸谋害罗达，其实根本就是你派人造的谣，你自己也心知肚明。你忘记那个计划了吗？罗达死在冷库那里，有人看到爸爸就在现场。虽然他不会因此获罪，可是作为一个嫌疑犯，他的信誉必然大打折扣。只是爸爸最后没有出现，所以罗达也没有自投罗网，而你只是跌倒了还拼命想抓把沙子罢了。我们现在明人不说暗话，还装什么孙子？”

贾霸说：“我没有装啊，我真的不知道你在说什么。”

耶律迈轻蔑地看着他：“我当初还以为你有魄力带领女皇城走向辉煌，哪知道你竟然浪费了大好机会，连个罗达都搞不定。”

贾霸说：“那是因为我被那些蠢货和懦夫出卖了。”

“只有蠢货和懦夫才给自己的失败找这种借口。不过仔细想想，如果他们是说被自己出卖的话，也没说错，因为他们所说的蠢货和懦

夫正是他们自己。”

“你说我是蠢货和懦夫？”贾霸发怒了，似乎有点失控。耶律迈以前只见过他偶尔发几次脾气，却从来没见过他这个样子。他不知道自己能不能应付这个局面，可是至少贾霸不再像刚才那样装出一副气定神闲满不在乎的样子。贾霸说：“至少我没有半夜三更溜走，也没有别人说什么就信什么，不管那个故事有多么白痴。”

耶律迈说：“你在说我吗？老贾你别忘了，自始至终只有你在对我讲故事。那好，你告诉我，我到底相信哪一个白痴故事了？你说你做那么多都是为了女皇城好，我从来都没相信过，我知道你只是为了自己好。你说你很爱我的爸爸，你要保护他，不让他卷入政治风暴。你以为我真的相信你这些鬼话吗？自从华纱女士把你休了和他结婚，你就恨上他了。每年他们续约一次，你的仇恨就增加一分。”

贾霸说：“我从来就没有介意过这事儿，那女的算什么呀？”

“即使到了现在，她也是你唯一想讨好的人。你还去她家走来走去，像孔雀开屏似的在炫耀，还不知道她在背后怎么笑你呢。”耶律迈当然知道他这样说会让华纱身处险境，可是这本来就是一个危险的赌局，不入虎穴焉得虎子。况且华纱女士能对付贾霸。

“笑？她哪会笑。你连话都没和她说过。”

“您看看我，有没有显得风尘仆仆？我去她家舒舒服服洗了个热水澡，我还要和她最喜爱的干女儿结婚了。华纱告诉我，她宁愿上一只兔子也不要和你再来一晚。”

有一瞬间贾霸好像想拔出脉冲枪把耶律迈当场击毙。然后他的脸部肌肉稍微松弛了一点，挤出一丝微笑：“现在我知道你在撒谎了，华纱永远不会说那么粗野的话。”

耶律迈说：“我当然是在夸大其词了。我只是想让你明白到底谁才是那个别人说什么你都相信的蠢材。”

贾霸说：“被蒙骗一时半刻不算什么，最惨的是有人执迷不悟地相信那个最愚不可及的故事。”

这时候耶律迈才终于知道贾霸说的那个白痴故事是什么。老贾说得不错，耶律迈当初连这样的鬼话都看不穿，而且直到这一刻为止还深信不疑，他的确是蠢到家了。“你从来就没打算以谋杀罪名控告爸爸，是吧？”

贾霸说：“我当然有了。”

“可是你并没有打算当庭对质。”

“噢，当然没有了。我不是告诉你了？这是浪费时间嘛。”

“你当时说，上庭是浪费时间，因为爸爸德高望重，肯定不会入罪。而实际上他根本不会出现在法庭上，因为你计划好了让人发现爸爸和罗达一起死在冷库里。”

“荒谬！荒唐！荒诞！你是无中生有！你的内心太邪恶了，小伙子。”

“你在利用我，让我无意中出卖了父亲，然后你就对他下毒手。”

贾霸说：“我一直都以为你心知肚明，只是这种话题实在说不出口，所以才心照不宣。如果你想早点儿得到韦爵家业，我唯一能帮你做的就是搞定你的老爸，我以为你早就知道呢。”

耶律迈几乎被陷于不仁不义之地，背上谋害父亲的骂名。狂怒之下，耶律迈完全失去控制，纵身就向贾霸扑去。贾霸掏出脉冲枪，一下顶住耶律迈的脑门：“嘿嘿，来啊，怎么不动手啊？看来你也知道脉冲枪在那么近的距离会对人体产生什么样的伤害。对了，你不是刚刚用这种武器杀过人吗？会不会很巧，正好是这一把枪呢？”

耶律迈看着这把脉冲枪，认得上面磨损的痕迹。这把枪曾经被随手放在石头上面，曾被刻下印记，也被长年累月的日晒和摩擦弄得褪色了。耶律迈不知所措地说：“从最近一次商队回家之后，我就将这把脉冲枪借给了梅博酷。”

“而梅博酷则借了给我。这个蠢货，我骗他说转头我要在一个派对上面给你一个惊喜，庆祝你初开杀戒。我还说要用你的故事去给手下们激励士气。”贾霸说完大笑不止。

“你之所以把梅伯扯进来，完全是为了得到我的脉冲枪。”可是为什么呢？耶律迈想象着，他的爸爸陈尸冷库，有人在案发现场不远处发现了耶律迈的脉冲枪，似乎是匆忙中落下的。他也想象着贾霸眼含热泪对着女皇城议会慷慨陈词：“世风日下道德沦丧，现在的年轻人因为贪欲竟能做出这样的事情。我自己同母异父的兄弟，为了霸占家产而不惜谋杀父亲。”

耶律迈平静地说：“你说得不错，我那时候真是蠢货！”

贾霸说：“你到现在也还是个蠢货。今天你在城里乱窜，我的手下跟踪你走了好几个城区，沿途还有很多目击证人。到时候连华纱也要被迫出庭指证她的最爱佛意漫的长子，畅快啊！因为今晚有人要死了，凶器正是这把脉冲枪。有人在尸体附近发现这把枪，然后人人都会知道刺客原来是韦爵的儿子，很可能还是奉了他老爸的命令行凶。最精彩的是，我可以告诉你所有这些计划，然后赶你出城门，还留你一条小命，而你仍然束手无策。如果你四处跟人揭发说我要谋害谁谁谁，人家只会觉得你想未雨绸缪，却欲盖弥彰。耶律迈，你和你老爸一样蠢。你明明知道我为达目的不惜大开杀戒，你还以为你们一家子有免死金牌。我们只是在同一个子宫里面待过九个月罢了，就因为这个我就会对你手下留情吗？”

耶律迈从没见过也想象不到一个人的脸可以显现如此极端的狂怒、憎恨和邪恶。他看着贾霸兴致勃勃地描述着一件他即将要做的坏事，心中惊惧之余，竟然觉得自信陡增，似乎贾霸的渺小卑微衬托出他耶律迈的高尚情操。

耶律迈说：“到底谁是蠢货？老贾，谁才是蠢货？”

贾霸说：“这还用问吗？”

耶律迈说：“没错，你的确害得我们父子有家归不得，至少在近期内是不可能回女皇城了。可是你以为干掉罗达之后你就一帆风顺了吗？你真的蠢到这个地步，以为有人会相信爸爸和我杀了罗达吗？”

贾霸说：“我有杀人凶器在手。”

“有凶器又怎么样，你有目击证人吗？传来传去不就是你手下散播的谣言？你别以为人人都那么蠢，连一加一等于二那么浅显的道理都不懂。罗达和爸爸，一个死一个逃，谁从中获益？只有你，老贾！我告诉你，女皇城全城的人都会跟你拼命，你那些打手雇佣兵最终都免不了横尸街头。”

“你高估我的对头了，他们不过是些软脚蟹罢了。”贾霸还在嘴硬，可是语气中已经没有了之前的自信和欢快。

“你的那些对头并不是软脚蟹，他们只是不会为了达到目的而杀人罢了。可是为了对付一只像你这么低能弱智、妒贤嫉能、生性恶毒、心狠手辣、不劳而获的小蟑螂，大家还是愿意开一次杀戒的。”

“你不想活了？”

“对啊，老贾，有种你开枪啊！有好几百号人知道我来找你，现在都在等我出去演讲呢。我一定会把你的阴谋曝光，让你的如意算盘打不响。怪就怪你管不住自己这张嘴巴，非要在我面前自吹自擂。”

耶律迈当然是在虚张声势，可是却把贾霸给唬住了。贾霸惊疑不定，沉默了一会儿，突然挤出一脸的笑容：“小迈啊，你是好样儿的，真不愧是我兄弟！”

耶律迈知道贾霸举手投降了，所以不接话。

“你毕竟是我弟弟，佛意漫的基因也不能把你变弱——说不定还让你更强呢。”

“你以为现在拍马屁有用吗？”

贾霸说：“当然没用了，你肯定会嗤之以鼻的，可是我对你的景仰并没有因此而减少半分，对吧？你只是体会不到而已，不过这可是你的损失啊，小迈。”

耶律迈说：“贾霸，我来是为了索引，就那么简单。拿到了我转身就走，从此韦爵家和你再无瓜葛。然后你可以放心玩火，直到最后有人在你最得意扬扬的时候在你背上捅一刀为止，那时候世界就清净了。”

贾霸把头歪到一边。

耶律迈暗自得意：他要答应了！

贾霸说：“不行，虽然我很想答应，可是我实在不能。索引突然不见了，我怎么向元老会解释？仅仅为了赶走韦爵就惹来那么多麻烦，不划算，反正不用我赶他都已经走了，何苦多此一举呢。”

终于可以像生意人一样讨价还价了，耶律迈现在才如愿以偿。他说：“怎样才划算呢？”

“你先出个价吧。毕竟这事情太棘手了，多少钱才合适呢？”

“把索引给我，爸爸就转账给你，要多少给多少。”

“你要我就这样干等啊？我现在先把索引给你，然后韦爵以后再付钱？哦……等等，我明白了！”贾霸嘲笑道，“你不能马上付钱，因为你手头上根本就没有钱！韦爵一个子儿都没有给你，他派你做这件

苦差，却不让你碰他的金库。”

这实在太憋屈了。爸爸早该知道，和贾霸打交道，最后总避不开一个钱字，所以他本该把韦爵账户密码给耶律迈的。现在倒好，耶律迈对韦爵家产的控制甚至还比不上管家拉士葛。耶律迈又怒又恨，怨父亲害他陷入如此狼狈的境地。这个鼠目寸光的糟老头子，做生意时总是栽大跟斗。

贾霸止住笑，说道：“小迈，你告诉我，如果连你亲爹都信你不过，不敢把钱交到你手上，那么我为什么要信任你，把索引给你呢？”

说完，贾霸伸手到桌子下面按了个什么机关，三道门同时打开，冲进来很多一模一样的雇佣兵。他们揪住耶律迈，推推搡搡地把他推进大厅，再赶出前门。这还不够，他们还快步把耶律迈押到最近的城门那儿。这个正好是后城门，所以他们一行人还经过了耶律迈母亲的府邸。到了城门，贾霸的手下当着守兵的面把耶律迈推倒在地。

其中一个雇佣兵大声说：“这人要出城！”

另一个吼道：“再也不回来啦！”

城门的卫兵却不买他们的账，其中一个卫兵问：“你是女皇城的市民吗？”

耶律迈一边掸着身上的尘土，一边说：“是的。”

“请验指纹。”卫兵把指纹仪递给耶律迈，耶律迈将拇指按在屏幕上。

“市民耶律迈，侯斯尼与韦爵之子，为你服务是我们的荣幸。”城门守兵一起立正向耶律迈敬礼。

耶律迈目瞪口呆。他出入城门无数次，每回电脑都显示出他的显赫家世，可是那些守兵顶多扬一下眉毛而已。可是这一次，他们竟然对他敬礼！

这时候，贾霸的雇佣兵又开始吹嘘炫耀了，叫嚣着如果耶律迈敢回城，他们就如何如何收拾他。耶律迈现在才明白，城门的守兵这样做，是为了告诉他和围观的市民，他们和贾霸的那些打手不是一伙的。而且，韦爵的儿子自然就是贾霸的敌人，就冲着这个身份，卫兵们就愿意向他致敬了。如果耶律迈能想办法充分利用这种人和，他完

全可以扭转局面，占回上风。耶律迈想：要是我以反抗领袖的姿态回城，率领女皇城卫兵与帕华部族民团起义，把贾霸和他那些克隆小丑军团给灭了，那么我就是女皇城的救世主。到时候我就会得到全城的爱戴，至高无上的权力唾手可得，根本不需要像贾霸那样使出偷抢拐骗、威逼利诱、杀人放火这些下三烂的招数。

第十二章 财产

除了中午的一个半小时之外，峡谷底下被阴影覆盖，不用被阳光直射，而且总有微风拂面。尽管如此，在沙漠里干等一天，还是非常凄惨的。尤其是纳飞，等着别人替他完成本来属于他的工作，这时候就算待在琼楼玉宇里也好像在滚烫的热锅上煎熬。热浪催逼之下，汗珠都渗到眼睛里，热风刮过，灌了纳飞一身一嘴的沙子。可是这些都不算什么，最让纳飞难受的是上灵的差事竟然由耶律迈去办理，一想到这个他就紧张到恶心想吐的地步。纳飞知道耶律迈在抽签的时候作弊了，他并没有天真到以为耶律迈真的依靠运气来做出那么重要的决定。虽然他很佩服迈哥迅捷无比的手法，可还是很生气。耶律迈到底是不是真的想去拿索引呢，或者他其实是回去和贾霸商量下一步对策，继续背叛父亲，背叛女皇城，也背叛上灵？

他会回来吗？

终于，黄昏将至的时候，传来一阵石头跌落的噼里啪啦声，是耶律迈弄出的声响，他手脚并用地爬下山谷来到他们的藏身之处，两手空空，却目光炯炯，纳飞嗅到了背叛。

耶律迈说：“他当然拒绝了。这个索引比爸爸说得重要多了，贾霸不愿意交出来，至少不愿意无偿地交出来。”

羿羲说：“那他想要什么呢？”

“他没说明，可是他心里肯定有一个价码，因为他已经说了，愿意听报价。最狼狈的是，我们必须回爸爸那儿才能打开他的账户。”

纳飞越听越觉得不对劲儿，谁知道耶律迈和贾霸私下谈妥了什么勾当？

梅博酷说：“空手跑那么远回去啊？我可不干，迈哥！你自己一个人回去得了，我们就在这儿等你取密码回来吧。”

羿羲说：“是啊是啊，我明明可以进城用我的浮衣，为什么要在

这里干耗着？多待一个晚上我都不干。”

耶律迈说：“说真的，你们到底有多笨？你们以为现在还和以前一样，可以让你们在城里走来走去都没人留意吗？现在满大街都是老贾的雇佣兵，别忘了他可不是老头子的朋友，所以他也不是我们的朋友。”

梅博酷说：“他是你哥哥。”

耶律迈说：“他谁的哥哥也不是！他从里到外就是一个人渣，你们谁都没有我了解他。我向你保证，他一见到我们就会立即痛下杀手。”

耶律迈竟然会这样说话，纳飞很吃惊：“我以为你想要他做女皇城的头儿呢。”

耶律迈说：“我当初觉得，大战当头，他的计划最有希望让女皇城渡过难关。可是我一直都知道贾霸的根本动机只是为自己谋利而已。现在城里全是他的打手，穿着一些什么全息影像的戏服，全身都覆盖住，所有人都一模一样。”

梅博酷说：“全息面具？这主意太妙了。”

耶律迈说：“这意味着即使有人看到贾霸的某个士兵在作案，比如说绑架或者杀害韦爵一个走丢的儿子，他们也没有办法指证那个凶手。”

梅博酷说：“呃，这个……”

纳飞说：“这么说来，即使爸爸让我们打开他的账户，那又怎样？你凭什么认定贾霸会把索引卖给我们？”

“纳飞，你动一下脑筋吧，都十四岁了，也能够明白一些大人的事情了。贾霸出钱雇了成千上万个士兵，没错，他很有钱，可是不可能一直这样撑下去，除非他能够控制女皇城的财税收入。正因为贾霸急需用钱，所以爸爸的财富才显得举足轻重。相比之下索引带来的声望算什么？这东西反正也没几个人听说过。”

纳飞明知道耶律迈在教训自己，可是也得忍气吞声，因为他知道耶律迈分析得很对。“那么说，那个索引是待价而沽了？”

耶律迈说：“可以这么说。所以我们回爸爸那儿，商量一下这个

索引是否值得花钱去买，花多少钱划算。然后他给我们账户密码，我们再回来讨价还价……”

梅博酷说：“我都说了，你自己回去得了，我宁愿进城去碰大运。”

羿羲说：“我想今晚就摆脱这椅子。”

耶律迈说：“我们回来之后，你们才能进城。”

羿羲说：“又像现在这样吗？你让我们在这儿瞎等，然后我们还是没法进城。”

耶律迈说：“那就拉倒吧！我自己回去，告诉爸爸你们都扔下他不管，也背弃了他的理想，为了什么？为了进城飘来飘去找人上床。”

羿羲抗议说：“我可没打算找人上床。”

梅博酷咧嘴笑道：“我也没打算飘来飘去。”

纳飞说：“等等，要是我们回爸爸那儿拿了密码，然后呢？来回起码要一个星期吧，到时候局势变成啥样谁也预计不了。说不定女皇城中已经爆发内战了，或者贾霸有了别的财路，再也不稀罕我们的钱了。如果我们要开价买索引，就必须马上行动。”

耶律迈很惊奇地看着纳飞，说道：“嗯，你说得对，道理当然是这样，可是我们没法打开爸爸的账户啊。”

纳飞没有回答，却转头看着羿羲。

羿羲翻着眼珠子，说道：“我可是答应过爸爸的。”

梅博酷说：“你的意思是你知道爸爸的密码？”

羿羲说：“爸爸说过，必须有另外一个人知道密码，以防万一。纳飞你怎么知道的？”

纳飞说：“不会吧，你当我是白痴啊？你做研究的时候，经常用到女皇城图书馆里的一些资料，那些文件是不对未成年人开放的，没有大人授权的话，你不可能查得到。可是我不知道原来是爸爸告诉你的。”

羿羲说：“其实，他只告诉了我上半部分，另一半是我自己破解的。”

梅博酷很悲愤地说：“一直以来我在城里像个乞丐一样过活，而你却可以打开爸爸的整个账户！”

耶律迈说：“梅伯，你想一下，除了羿羲，爸爸还能信谁？纳飞只是个小孩，你是个大花洒，而我就老是不赞同他的投资方式。而羿羲呢，他要钱有什么用？”

“就因为他不需要钱，所以他就可以很有钱？”

羿羲说：“我当然没乱花钱了，如果我用他的密码取钱，他早就把密码改掉了。或者他有另外一个密码用来取钱吧，我没试过，现在也不打算试，你们就甭打我的主意了。爸爸没有授权我们打开家族的账户。”

纳飞说：“爸爸说过，上灵要我们把索引带回去，你还不明白吗？这个索引重要到足以让他忍心把几个儿子派回去面对那个要谋害他的敌人……”

梅博酷说：“得了吧，阿飞，那只是爸爸做梦而已，又不是真的，贾霸没有打算谋害爸爸。”

耶律迈说：“他有！他计划着杀害罗达和爸爸，然后嫁祸给我。”

梅博酷张大了嘴巴。

“他打算安排人在爸爸的尸体附近‘发现’我的脉冲枪，就是我借给你的那一把，居然被你这个笨蛋给弄丢了。”

羿羲说：“你怎么知道那么多？”

耶律迈说：“是贾霸亲口说的，他是想让我知道我有多么无助，即使知道了他的图谋也拿他没办法。”

羿羲说：“那我们去元老会，既然贾霸都承认了……”

“承认也好，炫耀也好，当时只有我一个人在场，所以最终就只有我和他对质罢了，向谁告状都没用。”

纳飞说：“最好的机会就在今天，而且就是现在了。我们回家，

去书房那里打开爸爸的文件系统，将所有钱都兑换成流动资产，比如说金条、银条、可兑换债券、宝石等等，去黄金市场提取之后就上贾霸府……”

耶律迈说：“好让他一网打尽，再杀人灭口，把我们剁碎了扔到城外的臭水沟里面喂狼。”

纳飞说：“不是的，我们只需要带上一个他不敢碰的证人就可以了。”

羿羲问：“谁？”

纳飞说：“拉土葛！你们想想，他不仅仅是韦爵府的管家，还是帕华部族的成员，而且有信誉也有名望。我们带上他，让他见证我们用家产换索引的全过程，然后我们全身而退。贾霸或者有办法害我们，因为我们父子几人都已经落难逃亡，可是他没有办法害拉土葛。”

羿羲问道：“你是说我们四个人一起去见贾霸？”

梅博酷问道：“一起进城？”

耶律迈说：“这个计划还不赖，虽然有点冒险，可是你说‘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倒没说错。”

纳飞说：“那我们回家吧。将骆驼都留在家里过夜得了，是吧？羿羲和我去爸爸的书房弄钱，你和梅伯去找老葛，带他回家，然后我们再一起出发去找贾霸。”

羿羲问：“老葛会答应吗？要是贾霸横下一条心要把我们都干掉呢？”

耶律迈说：“他会答应的。老葛一直都忠心耿耿，肯定不会背叛韦爵家的。”

他们只用了一个小时左右就办妥了。将近傍晚的时候，他们来到黄金市场完成现金交易。除了房产之外，所有的资产都换成了可花费的流动资金，放在羿羲的银行账户里面。实际上，羿羲他们兄弟几人虽然各有自己的账户，可都是爸爸总账户下面的一个附属账户。如果有谁怀疑羿羲是否有授权提那么一大笔钱，拉土葛就起作用了。他只要往旁边一站，甚至话也不用说，大家就知道这笔交易肯定是合法的。

这笔提现交易涉及的金额之大，在黄金市场近年的历史中是绝无仅有的。没有一个经纪人有足够的金条、宝石和债券去完成哪怕是这笔交易的一部分。弄了一个多小时，太阳已经落到红墙之下，黄金市场也覆盖在阴影中。一群经纪人争得焦头烂额，最后终于将全数现金都放在一张桌子上。所有的资产已经转账完毕，在每个电脑屏幕上都显示出一笔天文数字的资金从一列移到另外一列，那些经纪人看着这情形，都是一脸的敬畏。他们把金条、银条用布包成三卷绑好，宝石也用衣服卷好放在包里，债券则折好放进皮套里面，然后韦爵家四兄弟把包裹分开背好。

有一个经纪人找了六个女皇城守兵来护送他们，可是耶律迈拒绝了。他说：“如果有卫兵跟着，那么全城的盗贼都会盯上我们，我们就死定了。所以我们应该迅速行动，不招摇，也不要卫兵。”那个经纪人还是用目光请示拉士葛，得到他首肯之后才作罢。

他们一路上都紧张兮兮的，似乎路人都在盯着自己，在城里走了半个小时左右才到达贾霸府的大门。纳飞一眼就看出来这里的人都认得耶律迈和梅博酷，也认得拉士葛。不过拉士葛在帕华部族里也算是小有名气，所以被人认出来并不奇怪。因此，最后当他们走进贾霸府——准确来说，是贾霸夫人府——的大厅，来到贾霸面前时，只有纳飞和羿羲需要引见。

贾霸看着羿羲，说道：“看来你就是会飞的那个。”

羿羲说：“是飘。”

贾霸说：“嗯，看得出，你们俩是华纱的儿子。”他盯着纳飞的眼睛。“那么小就长那么高大了。”

纳飞不说话，他正忙着看贾霸的面相。这人真是长得很平庸，一点彪悍的气场也没有。虽然他也开始上年纪了，可还是比爸爸年轻不少，毕竟爸爸和贾霸的妈妈一起生活了相当长的一段时间，还生下了耶律迈。迈哥和贾霸长得也不太像，只是隐约有一点点对方的影子，比如说头发颜色的深浅程度，以及突出眉骨下面显得半闭的双眼。

眼睛既是他们最为相像的地方，也是反差最大的地方：贾霸的双眼湿润，还有黑眼圈；而耶律迈则目光犀利，毕竟他是一个在沙漠里闯荡的壮男，有着直面生人和探索未知的勇气、信心和魄力。而贾霸正相反，他哪儿也不去，什么都不干，整天就蜷在窝里算计着，指使别人去给他卖命。耶律迈投身世界，改变世界；而贾霸则龟缩一角，将这个世界榨干吸空，把自己养得肚满肠肥。

贾霸说：“最年轻的那个小朋友怎么不说话？”

梅伯说：“这真是有史以来第一次。”然后挤出几声干笑。

“韦爵家几位公子与大管家光临寒舍，不胜荣幸。不知各位有何贵干呢？”

耶律迈说：“父亲派我们来与你交换礼物。在我们住的地方用不上钱，可是爸爸却一心要——不对，是上灵命令他把索引带上。而你，贾霸，索引对你来说毫无用处，你做首领那么多年也没看过它一眼吧？可是你大概能够更好地管理和经营韦爵家族的财产，毕竟爸爸地处偏僻，鞭长莫及。”

这番话讲得冠冕堂皇，滴水不漏，纳飞佩服得五体投地。虽然谁都看得出他们其实是在做一笔买卖，可是耶律迈却刻意把整件事情伪装成交换礼物的样子，这样就不会落人口实，说贾霸和父亲买卖索引。

贾霸说：“韦爵本家太慷慨了，可是如果他的万贯家财之中交给我管理的只有九牛一毛，那我帮这点小忙也太微不足道了。”

多说无用，耶律迈走上前，将一卷沉甸甸的白金条铺开在桌上。

贾霸拿起一根白金条掂一掂重量，说道：“真是漂亮！可是这里只是韦爵家产的零头罢了，我只帮忙管理这一丁点儿财物，却要他负起守护帕华索引的重担，实在说不过去。”

耶律迈说：“这只是一个样品而已。”

贾霸说：“既然你们如此信任我，那么是否应该让我看看作为监护人我到底有多大的职责呢？”

耶律迈将他身上携带的所有财宝都拿出来摊在桌面上。“我父亲敢劳烦你的重担就这些了。”

贾霸说：“我只能够为我的本家效这么一点点犬马之劳吗？真是惭愧啊！”话虽这样说，纳飞却看到，贾霸看着这样一大笔钱摆在面前，眼睛都放光了。“我想桌上这些只是你们带来的四分之一吧？”

贾霸说着，目光从纳飞、羿羲和梅博酷身上一个一个扫过去。

耶律迈说：“我觉得这个担子已经够沉重了。”

贾霸说：“既然如此，我可不能将索引这样一个重担压在我本家身上。”

“那就拉倒吧。”耶律迈说着就伸手要把金条卷起来。

纳飞想，这样就算啦？我们就这样放弃了吗？难道他们都看不出贾霸其实很想要这笔钱吗？如果我们再加一点点，他就愿意卖了呀。

纳飞说：“等等，我把我身上带的也给你。”

纳飞知道耶律迈在盯着自己，可是都已经走到这一步了，怎么能够功亏一篑、空手而回呢？难道耶律迈不知道这个索引比什么金银财宝都重要吗？纳飞说：“如果这还不够，羿羲还有。羿羲，打开给他看一下。”

就这样，两下功夫，他们就开出了三倍的价钱。

耶律迈冷冷地说：“我弟弟给你带来的负担恐怕太大了，那是他不懂得体谅你的难处，我并没有打算让你背上那么大一个包袱。”

贾霸说：“正相反，你弟弟才比较准确地估算出我愿意背上多大一个包袱。实际上我觉得，如果你将剩下那四分之一也摆上桌面，我才有资格将帕华索引这么一个沉重的责任托付给我的好本家。”

耶律迈说：“我觉得那太多了。”

贾霸说：“你这样说话真是伤感情，我们也没什么好说的了。”

纳飞说：“我们来就是为了索引，因为上灵需要它。”

贾霸说：“人人都知道你爸爸又虔诚，又能看到幻象。”

纳飞说：“如果你要我们身上带的所有钱财，没问题，都给你也没关系，只要我们能够完成上灵的任务就行了。”

“你这么服从上灵，你的事迹肯定会在神殿里面传颂好久。”贾霸说完又看着梅博酷问道：“梅博酷，莫非你这个做哥哥的，反而不及弟弟那么虔诚？”

梅博酷不知如何是好，一脸苦相地看看耶律迈，又看看贾霸。

这时候果断出手的还是耶律迈，他又一次伸手把金条卷回包裹

里。

纳飞大声说：“你别收拾，我们不能走！”他向着梅博酷伸手道：“你也知道爸爸要你怎么做。”

贾霸说：“我看出来了，最小的弟弟反而最有洞察力。”

梅博酷走上前，开始把包裹往桌上放。这时候纳飞感觉到耶律迈的大手紧紧地扣住自己的肩膀，手指都掐进肉里了。耶律迈在他耳边低声说：“我叫你让我来处理这事，你这个蠢货！我们本来只需要付四分之一的钱，现在被你全部甩出去了，我们一丁点儿也不剩！”

纳飞想，即使我们一点儿钱也不剩，可终归还是拿到索引了呀。可是他心里隐约觉得耶律迈才知道怎么和贾霸讨价还价，自己本应闭嘴，让迈哥全权处理。不过当时纳飞插嘴的时候，他确信如果自己不开口，索引就泡汤了。

现在韦爵家的财产，除了土地房屋这些不动产之外，全部都摆在贾霸的桌上。

耶律迈冷冷地说：“现在足够了吧？”

贾霸说：“刚刚足够——刚刚足够证明韦爵佛意漫彻底出卖了帕华部族。他将那么一大笔财富交给几个乳臭未干的小子，竟然打算全部浪费在收买帕华索引上面。每个族人都知道，这个索引对于我们帕华部族来说是神圣不可亵渎的，绝对不能出售。佛意漫以为他真的可以用钱把索引买到手？不可能！索引是非卖品！我只能推断出他要不就是疯了，要不就是被你们兄弟几人杀害然后弃尸荒野了。”

纳飞大声叫道：“没有！”

耶律迈说：“你这些弥天大谎实在太恶心了，是可忍孰不可忍！”说完他向前走两步，第三次伸手去收拾那些财宝。

贾霸吼道：“有贼！”

大厅的几扇门突然打开，拥进十几个士兵。

耶律迈问道：“在拉士葛面前你敢对我们怎么样？”

贾霸说：“我就是要当着他的面教训你们！你们猜第一时间是谁向我通风报信说佛意漫要出卖韦爵家的财产？是谁告诉我佛意漫的几

个儿子一时兴起就要把韦爵家的万贯家财都败得一千二净？”

拉士葛看着兄弟四人，他的脸上似乎戴着一个表情悲伤的面具。他说：“我是韦爵府的管家，我不能让一个自以为看到上灵影像的疯子把家产都败空，这是为了你们韦爵府好。贾霸并不是很相信我告诉他的话，可是有一点他是赞同的，韦爵府的财产必须转交给另外一个家族托管。”

贾霸突然换了副腔调，像背书似的说道：“作为帕华部族的首领，我郑重宣布，事实已经证明佛意漫父子再也配不上韦爵这个伟大称号，我在此永久剥夺其韦爵家族继承人以及韦爵家产拥有者的身份。同时，为了表彰拉士葛及其祖辈几百年来忠心耿耿地为韦爵家效力，现将韦爵的名号以及对韦爵家族财产的暂时监护权正式授予拉士葛；在部族元老会有其他决定之前，韦爵家产归拉士葛全权处理。佛意漫父子若有异议或者胆敢反抗，将被视作帕华部族的死敌，将按照比女皇城现有律例更古老的法典予以严惩。”贾霸向前靠着桌子，微笑着对耶律迈说：“你听明白了吗，小迈？”

耶律迈看着拉士葛说：“我明白了，女皇城中号称最忠诚的人竟然是个最卑鄙的叛徒。”

老葛说：“你们才是叛徒呢！突然发疯似的看到什么幻象；突然又跑一趟沙漠，什么也赚不回来；还把牲口都卖了，解散所有员工；现在又弄什么索引——作为韦爵府的管家，除了向元老会求助之外，我别无选择。”

耶律迈说：“贾霸不是元老会，他是个惯偷，而你却把我们的家产奉送到他的手里！”

拉士葛说：“是你们把家产奉送到他手里的！我这样做还不是为了你们四兄弟？元老会肯定让我做这笔财产的监护人，几年之后等这些事情都过去了，只要你们之中随便哪一个能够证明自己心智正常、完全可以担起这个重担，韦爵的称号和财产自然会完璧奉还。”

耶律迈说：“到时候还哪会有什么财产剩下来？贾霸今年之内就会花光在他那支军队上面了。”

贾霸说：“不会的，我会把这些钱全部移交给老葛，继续让他管理。”

耶律迈苦笑道：“你们这种所谓管理，不过是对元老会唯命是从

罢了。而元老会又怎样发号施令呢？老葛你走着瞧吧，很快你就会看到结果了，因为元老会为了养起那么多士兵，早就入不敷出了。”

拉士葛看起来有点不自在：“贾霸的确说起过，这笔钱的一小部分会被扣除用作元老会的花销。不过反正你们的爸爸要是脑筋清醒的话，也会主动给元老会捐献的。”

耶律迈说：“看到了吧，他对你还不是和对我们一样，当猴子那么耍？”

老葛看着贾霸，面有忧色地说道：“或者我们应该召集元老会商量这件事情吧。”

贾霸说：“元老会已经开会讨论过了。”

拉士葛问道：“我们部族的开销到底有多大？”

贾霸说：“就只有一点点而已。你就别浪费时间抠这个了，难道你想告诉大家，你和佛意漫父子一样的靠不住？”

耶律迈说：“看到了吧，狐狸尾巴已经露出来了！你就老老实实听老贾的话吧，否则你连韦爵管家的职位也不能保。”

贾霸说：“法律就是法律，你再啰唆也没用。你们这几个废人二世祖，快滚出我的家门，否则我就控告你们谋杀亲爹。”

耶律迈说：“你是怕我们再待下去就会当着老葛的面揭穿你的真面目吧？”

梅博酷说：“走就走！不过你刚才说了那么多，什么帕华部族元老会，什么拉士葛做韦爵，统统都是废话！老贾你就是一个贼，一个想杀人灭口的骗子！那天如果我们不跑路，你就把罗达和爸爸都害了。我们决不能让家产落入你的黑手！”

说完，梅博酷冲上去抓起一袋珠宝。

贾霸的打手立刻一拥而上将兄弟四人围起来，三两下就把那袋珠宝从梅伯手上夺走，然后将他们推推搡搡地赶出大厅，踢出大门，扔到街上。

那些雇佣兵还大声嚷嚷：“滚吧，你们这些小贼，杀人犯！”

纳飞还没回过神来就已经被梅博酷揪住了脖领：“是你！是你把钱都摆上桌子的！”

纳飞反驳说：“他本来就打算全部都霸占的。”

耶律迈说：“蠢材，都给我闭嘴听好了，我们现在眼看就没命了！五十米之内可能就有他预先埋伏的杀手，我们得分散逃跑，说什么也不要停，记住，华纱今天警告过我，不要相信任何人。”说完耶律迈重复了一遍，只是换了一下语气的重点：“不要相信任何男人！今晚我们在停骆驼的地方会合，谁天亮还没到就当他是死了。现在就逃命吧，千万别去他们能料到的地方！”

耶律迈说完就大步向北走去。刚走出几步，他就回头大叫：“快逃啊，蠢材！看到没有，他们已经在给杀手发信号了！”

纳飞当然看到了：贾霸府的门廊上面，有一个士兵举起一只手，然后用另一只手指着他们四个人。纳飞问羿羲：“你穿着这浮衣能逃多快？”

羿羲说：“比你快，可是快不过脉冲枪。”

纳飞说：“上灵会保护我们的！”

羿羲说：“对啊，可我们也得逃啊，你这傻瓜！”

纳飞弯腰低头一下子就扎进最密集的人群里。他沿着泉水路往南跑了一百米，忽然听到身后一阵喧哗，他回头一看就明白了，原来羿羲腾空升起二十多米，刚刚消失在贾霸府对面房子的屋顶后面。纳飞想，我以前都不知道他能玩这花样儿，可能羿羲自己也不知道吧。

就在纳飞转身继续逃跑的时候，有一个冷酷的声音说道：“受死吧！”一个人突然拦在面前，手持一把充电刀锋。一个女人看了吓得气也喘不过来，其他人纷纷躲避。就在这一刻，下意识地，纳飞突然感觉到身后也站着一个人，如果自己为了躲避前面的敌人而往回走的话，正好自投罗网。

于是纳飞不退反进，突然往前猛冲过去。那个敌人想不到这个手无寸铁的小孩那么勇猛，等他反应过来挥出一刀的时候，已经来不及了。纳飞的膝盖猛地撞在那人的胯下，把他撞得惨叫着飞起来，随即顺势将他推开，没命地狂奔起来。他也不敢往身后看了，只能勉强盯着前面，一边躲避着人群，一边留意闪着红光的刀刃和发着白光的脉冲。

第十三章 逃命

羿羲从来没试过用浮衣爬那么高。他知道浮衣的各部分会对他的肌肉绷紧程度做出反应，其中受压力最大的浮子会保持在空中某个固定的位置。羿羲一直以为浮子固定的位置与其垂直下方的地面有关——其实他也没有完全搞错，因为他升得越高，那些浮子就越容易往下滑——可是总的来说羿羲还是能够在空中像爬梯子一样爬到屋顶那么高。

很自然的，路上的人都在看着羿羲，这也正中他的下怀：人人都看着我，都在谈论着一个残废的小孩怎么“飞”上屋顶。在那么多人面前，贾霸的那些打手绝对不敢开枪打我，至少在他们老板门前不敢这么做。

房顶上面一个人也没有，羿羲放眼看去，全是高高低低的通风口、烟囱、拱顶、电梯间、连绵的屋脊以及屋顶花园的树木。羿羲在其间穿插自如，房顶成了一条逃跑专用的高速公路。

路上他只吓着了一个人。在一个屋顶上面有个小平台，人称“望夫台”，有个老头正在修这个望夫台底座的外墙。羿羲飘过之后，听到身后传来瓦片摔烂的声音。他担心之下转身一看，幸好那老头没摔下去，只是目瞪口呆地看着羿羲。羿羲想，可能今晚的剧场会上演一个故事，说有一个年轻的半神人飘浮在女皇城的上空，为的是追求一个美丽脱俗的凡人女子。

这一大片房子延绵不绝，因为这片街区有好几条路都被那些阻街的僭建给堵上了，羿羲去后城门的全程有超过一半都在房顶上，当然比那些追兵快很多了。不过贾霸可能在每一个城门都预备了杀手，其中后城门是最可能有伏兵的，因为那是离贾霸府最近的城门。所以，羿羲知道，一旦自己回到地面，必须加倍小心。

马上就要离开房顶回到路面了，羿羲看着红色的城墙，久久不愿离去。太阳西斜，被城墙截剩一半。如果我能够直接飞过城墙就好了。可是羿羲很清楚，城墙上面布满了很复杂的电子设备，包括那些

产生磁场的节点——他的浮衣正是依靠这个磁场才起作用的。这些设备产生的力场相互间剧烈排斥，而羿羲腰带上的微芯片不足以中和这些力场，所以他根本不可能越过城墙。

羿羲来到房顶的边缘，纵身一跃就飘进了下面的人群里。这里是神圣路在坡顶的那一段，男人是可以通行的。羿羲从天而降的时候，很多路人都留意到了。可是他一到地面就马上换成坐姿，所以当他开始在人群中穿插的时候，已经缩成只有小孩那么高。羿羲暗自得意：有种你们就开枪吧！很快他就到了城门，指纹仪上面显示出他的名字，守兵一下就认出来了，他们拍拍羿羲的背，祝他一路顺风。

后城门外并不是沙漠，而是无相林的边缘。右方这片森林是女皇城北面的天然屏障，没人可以从这里穿过森林入城。左方则是错综复杂的沟壑和峡谷，里面野木横生，蔓藤纠结，从水土肥沃的山坡一直连到贫瘠不毛的沙漠。对于一般人来说，这是一段噩梦般的路程，除非他像耶律迈一样认得路。可是羿羲则毫不费力地顺着山势向下飘，只要避开最高的障碍物就可以了，很快女皇城就完全从视线中消失了。他依靠太阳辨认方向，下到了沙漠高地，再往南穿过干涸路和沙漠路，终于在日落之前来到了存放浮椅的地方。

这里处于女皇城磁场的边缘，浮衣已经不大好用，羿羲好不容易才把自己弄到浮椅上面坐好。每次需要用到浮椅，就不会有容易的事，可是浮椅还是有一些好处。这张专为伤残人士设计的全功能椅子有内置计算机，在可接收范围内可以直接连上女皇城公共图书馆的数据库，同时还有各种用户界面以适应不同残障人士的需要。羿羲甚至可以使用某些关键字进行声控，而浮椅也能够发出声音，相当精确地模仿几十种语言的常用单词。要是浮衣不存在，浮椅恐怕是羿羲生命中最珍贵的东西了。不过幸好有浮衣，穿上之后，羿羲几乎和一个普通人无异，还额外占些便宜；一旦离开了浮衣，羿羲就只是废人一个，丝毫优势也没有。

骆驼驻扎的地方已经在城市磁场稳定区域之外，所以他必须使用浮椅。羿羲坐进浮椅，关了浮衣，然后驾着椅子在狭窄的河谷中缓慢飘行，不远处终于传来了骆驼的味道和声响。

没有人，他是第一个到达的。羿羲将浮椅降落在地上，把椅腿固定好，调成水平，然后就坐在那里一边留意有没有人走近，一边浏览着图书馆的新闻报道，看有没有和神秘谋杀案或者暴力事件有关的消息。

尚未。可是如果悲观点看，从案发到消息传到新闻写手或者各色

闲人那里还需要一段时间。此时此刻可能他的几个兄弟正在遭遇不测，或者早已遇难，或者已经被抓起来等赎金。他又能做些什么呢？他还哪有一丝希望可以回爸爸那儿？这张浮椅只能载他一段，路程太长就不好用了。因为浮椅只能连续运行一个多小时左右，然后就必须用太阳能充电器充好几个小时电。

羿羲想，妈妈可以帮我！如果他们今晚不回来的话，妈妈可以帮我。问题是我怎样才能去她那儿呢？

梅博酷看到有几个人大呼小叫着向他扑过来，急忙跑进人群中东躲西闪。拜其演艺生涯所赐，他对人群有一种良好的感觉。在他刚入行做小跑腿的时候，需要在观众席里面走来走去收钱，这些经历现在派上用场了。梅博酷懂得利用人流的走向甩开追兵，他总是挤进最密集的人堆里，还能在两个人群交汇的一霎，利用那些转瞬即逝的缝隙进行穿越。很快那些杀手就被他甩得很远。这时候梅博酷才换成一种懒洋洋的慢跑，显得漫不经心，一点儿也不着急，实际上却跑得非常快。他看起来好像是因为享受跑步而跑步，实际上也的确在享受，不过梅博酷时时刻刻都在眼观六路耳听八方。每当有雇佣兵在街上，他就直朝他们奔去，因为梅博酷料想贾霸不敢命令手下穿着人人都认得的制服在光天化日之下公然杀人。

只花了半小时，梅博酷就来到了美人区，这里也是他的地盘。在这里贾霸的士兵比较少，虽然这一带有很多亡命之徒可供雇用，可是他们都很桀骜不驯，不会长时间听贾霸使唤。梅伯也认识一些地头蛇，那些人对这一带了如指掌，连女皇城的电脑系统也自愧不如。

耶律迈说过了，不要相信男人，这还不简单？虽然梅伯也认识很多男的，可是他的朋友却都是女人，自从他懂得男女之事以来，就一直是这样了。十六岁的时候爸爸给他找了一个小姨，当时梅博酷都几乎要笑出来了。刚去找那个小姨的时候，他还故意扮成少不更事的纯情小伙儿，装得不亦乐乎；几天之后， she 就把梅博酷赶走了，还笑道如果他再回来，就会反过来做她的老师，教一些她并不是很想学的招数。梅伯是情场杀手鬼见愁，一直都讨女人喜欢。没错，他的床上功夫一流，可这并不是他讨女人喜欢的原因，她们喜欢梅伯是因为他懂得聆听，还能让她们知道他在聆听，更懂得用甜言蜜语让她们同时体会到被需要和安全感。当然了，不是每个女人都喜欢梅伯这种风格，可是喜欢上他的通常都无法自拔。

来到了美人区，梅博酷走到音乐街去找一个表演古筝的老相好。几分钟之后他就走进了古筝女的香闺里；又过了几分钟，他已经投入她的怀抱；再过了几分钟，他已经进入她的身体里了。完事后他们长

谈了一个多小时，然后古筝女出去召集了一批女演员，都是梅博酷的红颜知己。等夜色来临，梅博酷出动了。他戴上假发，穿着女服，脸上浓妆艳抹，连言行举止都与一个女人无异。他混在那群娘子军当中，又唱又笑地出了音乐门。只有当梅博酷把拇指放上扫描仪的时候，他的身份才被识破。可是守兵看了他的名字，却只是对他使个眼色，道声晚安，就让他出城了。

梅博酷保持着这个女人妆一直走到会合地点。羿羲盯着这个突然出现的艳妇，不知所措。直到梅伯开口说话，他才知道原来是二哥。梅博酷唯一觉得可惜的是耶律迈不在，否则跟大哥开个玩笑也挺有趣的。可是回头一想，他们的全副身家连同爸爸的封号刚刚被人偷走，耶律迈大概也没有心情开玩笑。

四兄弟里耶律迈逃得最顺利，一路上没遇到刺客，无惊无险就来到了后城门附近侯斯尼的房子。耶律迈怕前门有杀手埋伏，就从侧面潜入府内。侯斯尼让他好好吃了一顿——妈妈总是聘请女皇城中最高级的大厨——还很同情地倾听他的遭遇。妈妈附和着耶律迈，说她当年怀着贾霸的时候如果流产了，这个世界就会更美好。天黑之后又过了几个小时，妈妈才送他出门，临行前在他兜里放了几锭金子，在腰带上系了一把锋利的匕首，还亲了他一下。

可是耶律迈很清楚，如果早些时候贾霸也去妈妈家，吹嘘自己如何从佛意漫几个儿子手里骗来一大笔钱和韦爵称号，妈妈肯定也会开怀大笑并且称赞贾霸。她喜欢任何有趣的事情，也觉得几乎所有事情都相当有趣。妈妈是一个欢快的女人，但脑子缺根筋。耶律迈肯定贾霸的道德观念正是从妈妈那里得到的，而他的智商则不然。可是耶律迈的老师华纱曾经说过，他的妈妈其实是大智若愚，深藏不露。华纱说：“比如说你身处一群危险的外国人当中，最好让他们以为你听不懂他们的语言，于是他们就会在你面前无所顾忌地说话。亲爱的侯斯尼在一些自以为是的人面前就用这种策略，等那些人走了之后她就会毫不留情地嘲笑他们。”

她在我的面前嘲笑贾霸，可是会不会反过来也在贾霸面前嘲笑我呢？或者在她的女性朋友面前嘲笑我们两人？

在城门那儿，守兵立刻就认出了耶律迈，又向他敬礼，还说如果有用得着他们的地方，他们会尽力帮忙。耶律迈谢过那些守兵的好意，孤身一人投入了苍茫夜色之中。从无相林进入沙漠的那些小路错综复杂，可是即使在暗淡的星光之下，耶律迈也不会迷路。一路走在黑暗里，他心中充满愤恨。他恨贾霸，恨贾霸收买了老葛，正是这一招釜底抽薪直接导致他满盘落索。在脑海中耶律迈仿佛听到妈妈的笑

声，而且好像就是在嘲笑他，笑他输得身不由己，笑他败得颜面无存。

然后耶律迈猛然想起最惨痛的那一刻：纳飞突然跳出来瞎折腾，完全破坏了耶律迈的谈判部署，将爸爸的全副身家都抛出去。如果不是纳飞这么一搅和，拉士葛就不会认定他们兄弟四人信不过，也就不会出卖他们，他们就可以全身而退，家产和韦爵名号都不会丢失。说真的，都怪纳飞，就是他一个人害的。如果当时只有耶律迈一个人的话，事情说不定就成了：贾霸可能拿了爸爸四分之一的家产就愿意交出索引了，因为这么大一笔现金，贾霸从来没有经手过。纳飞，这头乳臭未干的蠢驴，从来都不懂得闭上他的臭嘴，还整天扮作看到幻象，骗爸爸的欢心。最惨的是，这小子一来到这世上就让贾霸成了爸爸的死敌。

耶律迈想，如果他现在落到我手里，我一定要把这小子灭了。他害得我人财两空，身败名裂，前程尽毁。他把韦爵的家产扔出去当然不心痛，反正这些钱也不会是他的，那都是我的钱啊！那是我生俱来的权利，也是我多年来艰苦磨炼的成果！爸爸的生意头脑远不及我的万分之一，如果家产给我继承了，绝对可以翻倍翻倍再翻倍！可是现在我沦落天涯，身无长物，还背上了小偷的罪名。拉士葛，本来最有可能成为我的左右手，现在就连他也把我看扁了。

这一切都拜纳飞所赐！都怪他！

纳飞惊慌失措地狂奔，像无头苍蝇一样乱撞，不知道该往哪儿去。直到远离人堆，来到一个比较开阔的地方，他才稍微镇定一下，想想自己身处何方，下一步该怎么办。这地方叫旧舞会广场，古时候是一大片给人跳舞用的空地，几百年前被美人区的乐团大剧场取代了。这广场以前是圆形的，现在四周都被建筑物蚕食，已经看不出原来的形状，就连那个碗形的露天剧场也湮没在住宅和商铺当中，如今只剩下一片空地。纳飞站在广场中间，仰望天际，西方只剩半抹粉红，东面已是一片灰黑。眼看夜幕就要降临，纳飞不知道还有没有刺客在后面追杀，可是他知道天黑之后，这一区行人稀少，作奸犯科也不易被人看见。纳飞千辛万苦跑了一路，却来到了最危险的地方，不知怎样才能逃出生天。

“纳飞。”突然传来一个女子的声音。

他转头一看，原来是绿儿。

“嗯。”他只答应一声。没有时间和她瞎扯了，必须集中精力想对

策。

她说：“快！”

“快什么？”

“跟我走。”

纳飞说：“不行啊，我有正经事呢。”

绿儿说：“对啊，你的正经事就是要跟我走！”

“我要出城呢。”

绿儿一把揪住纳飞的前襟，踮起脚尖——毫无疑问她是想站高一点，以便平视纳飞，可惜实际上她像一个悬丝木偶似的挂在纳飞的衣服上。纳飞忍不住笑出来，绿儿可没好气，她说：“你给我听着，大忙人，你忘了我是上灵的先知吗？”

纳飞真的忘了，他甚至忘了是绿儿半夜跑来报信，才让爸爸免遭贾霸毒手。现在纳飞突然意识到有些情况绿儿并不了解，有必要向她汇报一下事态的发展状况。他说：“耶律迈和梅博酷真的有份，可是我猜贾霸并没有把真实企图告诉他们。”

绿儿没空听他唠唠叨叨。“我哪有空管这个？他们还在追杀你呢，纳飞！我在梦里看到一个满手鲜血的士兵在街上走，我就知道我必须找到你，救你一命。”

“你怎么救我呢？”

绿儿说：“跟我来，我认得路！”

纳飞也没辙了，他一想有没有别的对策，脑子里就一片空白，根本就没办法集中精力思考这个问题。最后纳飞明白了，这是上灵在给他捎信，让他跟着绿儿走。因为绿儿是上灵派来的，无论她带纳飞去哪里，纳飞都得跟着。

绿儿牵起纳飞的手，拉着他沿旧舞会街走，走到一个变窄的地段，在一个岔口向左拐。

纳飞说：“我们的家产都没了，都怪我……不过拉士葛也出卖我们了。”

绿儿说：“你就别说了，这一带不安全。”

她说得不错，这条废弃的小巷又窄又脏又暗，夹在两排旧房子中间，巷子里只有屈指可数的几个闲人，似乎都不愿意看纳飞和绿儿一眼。

他们沿着小路绕过了九曲十八弯，竟然来到了泉水路，这里离禁林的入口很近。这时纳飞看到前方有一群雇佣兵，站在那儿好像在等着他俩。纳飞马上转身就跑，却发现来路也有几个人跟着，在黑暗中能看到他们手上的充电刀锋发着微弱的红光。

绿儿很轻蔑地说：“阿飞，你真是成事不足败事有余！他们本来还不会留意我们的，现在好了，盯上我们了！”

“他们早就认出我们了。”纳飞一边说一边指着黑巷子里面那些人。

绿儿说：“算了，我本来还打算走那条容易的路，现在只能改变计划了。”

说着她就牵起纳飞的手，半拉半扯地带他沿着泉水路向禁林走去。纳飞知道这样做太失策了，因为在森林的边缘一个人也没有，那些杀手可以为所欲为。如果绿儿以为纳飞懂武功，可以空手入白刃干掉敌人，她就大错特错了。很不幸，纳飞从来都对技击不感兴趣，也没有吃过夜粥，他甚至不记得曾经因为生气而殴打过什么人。纳飞也没有和两个哥哥打过架，因为动粗解决不了问题，只会让事态恶化。纳飞长得很高大，在兄弟几个里面是最高的，可是动起手来一点用处也没有。

他们两人走向泉水路的尽头，那里一片黑暗，几个杀手越发放肆了。其中一个叫道：“这就对了，我们找个暗处好好聊聊。”他叫得不是很大声，刚好让纳飞和绿儿听见。

“我们身上没有值钱的东西啊。”绿儿的声音也发抖，显得惊慌失措。可是她将纳飞的手握得紧紧的，其实根本就没有一丝颤抖。

不过，纳飞却在发抖。

那人又说：“快，走到阴影里来！”

两人很顺从地走到黑暗的树荫下。出乎纳飞意料之外，绿儿并没有停下来，也没有转向南面绕着禁林的边缘走回城，却继续往东走，

径直走入了禁林。

纳飞说：“我不能进这儿。”

绿儿说：“别说话！他们也不能进来的，除非他们听到我们的声音，硬要跟进来。”

纳飞咬住舌头不说话，乖乖地跟着绿儿走。路越来越难走，因为路面猛然变得异常陡峭，不再是一般的下坡路，更像是悬崖峭壁。这时候天色已经黑透了，虽然树上已经掉了不少叶子，可还是把夜空遮得严严实实的。

纳飞低声说：“我什么也看不见。”

绿儿答道：“我也是。”

纳飞说：“先停一下。你听，他们好像没有跟进来吧？”

绿儿说：“他们是没有跟进来，可是我们不能停啊。”

“为什么？”

“因为我必须带你出城。”

“如果我在这儿被人发现了，那就惨不忍睹啦。”

绿儿说：“我知道，而且我也会和你一样惨，因为是我带你进来的。”

“那快把我带回去呗。”

绿儿说：“不行！上灵就是要我们来这里。”

他们来到这里，已经很难再牵着手一起走了，因为两人都需要手脚并用顺着峭壁表面往下爬。如果在白天的话，这里也不是太危险；可是夜里太暗了，一不小心可能会摔死，所以每一步都需要小心翼翼地试探之后才敢踩实。幸好这一片山坡的树比较少，更多星光可以透进来为两人照亮。可是等他们来到浓雾边缘时，连星光也即将离他们而去。

纳飞说：“我们真的要停下来了。”

“不行！继续爬！”

“在这么大的雾里继续爬？我们肯定会摔死的！”

绿儿说：“大雾是好现象，证明我们距离湖边只有不到一半的路程了。”

“你不会是打算带我去圣湖吧？”

“别说话！”

“我干脆自己跳下去一头撞死算了，省得他们还要杀我，那么麻烦。”

“别说话，你这蠢人，上灵会保护我们的。”

“上灵不过是一台计算机，就能控制一下和谐星球外围的那些卫星。如果我们摔下去，它可没有什么魔法把我们接住。”

绿儿说：“她让我们变得更加警觉，或者说，她至少在帮我找路。所以请你别说话，好让我听上灵的指示。”

他们在浓雾中摸索着向下爬了很久，纳飞觉得已经过了好几个小时了。终于两人来到了谷底，这是一片长满草的平地，走着走着脚下就变成了泥地。

很温暖的泥土……不，是热得发烫的泥土。

绿儿说：“我们到了，只是不能从这里下水。这里的地壳裂开一条很深的缝，湖水就从这条裂缝涌出来，滚烫滚烫的，一边沸腾一边散发着蒸汽，人哪怕离岸近一点，身上的肉就会被煮熟了。”

“那你们女人怎么能够……”

“我们是在圣湖的另一头做礼拜的，那里有很多道来自雪山的小溪流进来，里面的水冰冷冰冷的。我们之中的大部分人，浮在冷热水交汇融合的水域时就会接收到上灵发过来的影像。那一带的水流很急，整天都波涛激荡，漩涡密布。人浮在那里，一会儿觉得灼热烧身，一会儿又觉得冰冷刺骨。这个世界最炽热的的心脏和它最冰冷的表面相聚在这里，而每个女人的冰火两颗心也在这里合二为一。”

纳飞说：“这不是我该来的地方……”

绿儿说：“我知道。可是既然上灵带领我们来到这里，我们不能

逃避。”

这时候，纳飞最害怕的事情发生了：不远处有个女人在说话。“我说我听到一个男人的声音，好像从那儿传过来的。”

很多女人提着灯笼走近，她们的脚踩进热腾腾的泥土里，每走一步都发出“啪嗒”的声响；脚抬起来的时候被湿泥吸住，也发出“噗”的一声。纳飞想，我陷进泥土里面有多深呢？她们把我拉上来会很麻烦吗？或者她们干脆把我活埋在这里算了，让这些滚烫的泥土自行决定将我烫熟还是把我闷死。

绿儿说：“是我带他来的。”

有一个老女人说道：“是绿儿啊！”这个名字引起一阵骚动，瞬间就在低声耳语中传遍了人群。

“是上灵带我来的。这个男人和其他男人不同，上灵选择了他。”

那个老女人说：“法律就是法律。你既然承担了责任，那就必须代他受罚。”

纳飞看到绿儿很紧张，他意识到，其实绿儿对上灵的了解并不比自己多。绿儿可能觉得，上灵并不关心她个人的死活。如果能用她的一条小命来换我的安全逃脱，上灵可能会觉得相当划算。

绿儿说：“那好吧！不过你们一定要带他去私密门，再帮他穿过无相林。”

“你这个犯法的人，有什么资格指挥我们！”有一个女人大声叫道，却被其他人“嘘”停。纳飞看得出即使绿儿犯了弥天大罪，女人们还是对她毕恭毕敬。

这时候人群分开一条缝，一个女人好像幽灵似的从浓雾里现身，穿过人群走到两人面前。这个女人不算脏兮兮的，所以虽然她没穿衣服，纳飞一时间还没意识到她是个苦行女。等她走到跟前，拉起绿儿的袖子，纳飞才发现她的皮肤干燥开裂，面容憔悴，皱纹密布。

绿儿说：“是你。”

苦行女也说：“是你。”

然后这个来自沙漠的圣女转身对着那个貌似首领的老女人

说：“我已经惩罚过她了。”

老女人问：“此话怎讲？”

“我是上灵，我再说一次，她已经被我惩罚过了。”

老女人拿不定主意，看着绿儿问道：“绿儿，这真是上灵的圣谕吗？”

纳飞很吃惊：这句话的真伪关系到绿儿的性命，她是死是活就取决于这个答案，可是那些女人却问绿儿自己，任凭她决定自己的生死——她们对绿儿的信任竟到如此地步！

她们的信任是对的，因为绿儿的回答并没有特别为自己开解。“这个圣女只是打了我一巴掌，这个惩罚怎么算足够呢？”

苦行女说：“我带绿儿来这里，也让她把这个男孩子一起带来。我已经给他发送了很多影像，将来还会向他展现一幅宏大的前景。他的子孙后代将会得到无上荣耀，开疆辟土，建国立业。他现在就要穿越圣湖和禁林，任何人都不得阻挠。至于绿儿，她的脸上已经留下了我的掌印，谁还敢再碰她一下？”

老女人说：“这真的是圣母的声音！”

有人跟着低声吟诵：“圣母……”

也有人说：“上灵……”

那个圣女转向绿儿，伸出手，将一根手指放在女孩的嘴唇上，绿儿则轻轻地吻了一下她的手指。此情此景，甜蜜温馨，纳飞深受感动。然后，苦行女的表情骤变，看起来像附体的神仙已经弃她而去，整个人变得精神涣散，魂不守舍。她茫然四顾，一个人也不认识，于是蹒跚离去，消失在浓雾里。

纳飞低声问：“这个就是你妈妈？”

绿儿说：“不是的。虽然我的生母已经不再苦行了，可是在我心中，所有这些圣女都是我的母亲。”

老女人说：“说得好！真是个舌灿莲花的好孩子。”

绿儿低头致谢，等她抬起头时，纳飞看到她脸上已经挂着泪珠。

纳飞不清楚这里发生的事情对绿儿来说意味着什么，他只知道两人的性命本来危在旦夕，现在已经雨过天晴，这就足够了。

苦行女说过，任何人都不得阻挠纳飞穿过圣湖和禁林。众人简单商量了一下，一致认为这句话的意思是要让纳飞在这里渡湖，从热到冷，直达对岸。纳飞不明白她们怎么能够仅凭苦行女的只言片语就获得那么多信息。同样地，在男人的宗教里面，那些教士也能从各种典籍中硬是挖出无穷无尽的真知灼见，纳飞总是觉得不可思议。

他们等了几分钟，直到湖中传来几个女人的喊声，绿儿才带着纳飞走到看得见湖水的地方。纳飞终于看清楚了，只见一层层的水蒸气从湖面升起，圣湖上方的浓雾原来是这样形成的。雾中出现一条长身矮舷的小艇，上面有两个女人，一个划桨，一个掌舵，合力将小艇向岸边驶来。船头竟然是方形的，而且很矮；不过湖面风平浪静，木桨也划得顺畅平滑，所以用这样一个船头吃水倒也没有什么危险。小船越驶越近，最后搁浅在水中，离纳飞和绿儿站的地方还有几米远。纳飞的脚早已被热泥烫得不行了，要动来动去才能减轻痛苦；现在竟然还要走进水中，纳飞不敢想象会有多痛苦……

绿儿低声说：“你要走得平稳一点，水溅起越少越好，所以千万不能跑啊！你只要一心往前走，转眼就会到船上，痛一下就过去了。”

原来绿儿已经试过了，那太好了，如果她都挺得住，纳飞当然也没问题。于是纳飞一步跨进水中，在场的女人都倒吸一口凉气。

绿儿连忙说：“等等！在这里，你既是小孩，也是外人，必须要有人带着才行。”

我是小孩？比你还小？可是纳飞马上意识到绿儿当然不会错：这里是她的地盘，不管他们的实际年龄是多少，在这里，绿儿总是大人，而纳飞只能是个小婴儿。

绿儿在前面领路，走得敏捷却不显匆忙。浅浅的湖水烫着纳飞的脚，虽然他不像绿儿走得那么优雅平稳，却也没有溅起多少水花。就这么一小段距离，好像永远也走不完。纳飞每走一步都觉得疼痛难忍，似乎走了一千步才来到小船前面。最后绿儿踏上船的时候竟然还有些犹豫，这一刻尤其难熬。终于绿儿上船了，然后把纳飞也拉上去。纳飞觉得两只脚连皮肤深处也在痛，却不敢低头看，只怕见到皮开肉绽的惨状。可最后他到底还是忍不住看了，只见双脚的皮肤好端端的，一点损伤也没有，绿儿正用裙子的褶边把他的脚擦干。划桨的

那个女人把一支桨插进水底的泥土里用力一撑，小船便往湖中荡去。她用力时，粗壮的手臂上面的肌肉似乎都在颤抖。小船在水中滑行，纳飞面向着绿儿，紧紧地握住她的双手。

这段旅程虽短，却是纳飞有生以来最奇妙的一次，因为浓雾让一切景物变得如幻似真，使纳飞感觉置身魔法世界之中。湖中布满了嶙峋巨石，像一头头怪兽扑出水面。他们在怪石阵中无声无息地滑行，这些庞然大物却在一瞬间被浓雾吞噬，仿佛凭空消失在眼前。湖水变得越来越热，有些地方甚至在冒泡了，他们得小心翼翼地避开。这艘小船虽然没有发烫，可是四周的空气又湿又热，很快他们的衣服就湿透了，紧贴在身上。纳飞生平第一次发现绿儿竟然也拥有玲珑的体态，虽然还没到跌宕起伏的地步，可是也足以让纳飞刮目相看，从此不会再觉得她只是个小孩子而已。纳飞坐在绿儿身边，一直握着她的双手；他突然觉得很害羞，可是他更不敢放开。纳飞需要碰着绿儿，就像一个小孩在黑暗中需要牵着母亲的手。

小船一路向前漂去，空气渐渐变凉。他们经过一段狭窄的河道，两旁是伸手可及的陡峭石壁，越往高处越靠拢，最终消失在浓雾之中。纳飞怀疑这里可能是个山洞；如果不是山洞，那么有没有阳光能够射进这样的深渊呢？再往前去，河道变宽，浓雾渐薄，水流也变得湍急。湖面上荡起了波涛，小船被激流冲得左摇右晃，似乎要转起圈来。

划桨的那个女人收起木桨，舵手也放开了舵柄。绿儿凑过来低声说道：“这里就是我们接收上灵幻象的地方，也就是我说的酷热与严寒融合之处。我们必须以肉身穿越这片水域。”

肉身穿越原来就是要脱光光。纳飞觉得自己脱衣服就已经够难为情了，可是眼睁睁看着绿儿宽衣解带却更让他觉得害羞。纳飞脱衣服时一直盯着自己的双手，他学绿儿那样把衣服叠好摺在船上，同时努力对绿儿视而不见。很快绿儿就已经仰面浮在水上，纳飞不明白为什么她入水的时候竟然能够无声无息，而自己一头扎进水中时却发出很大的声响。纳飞学着绿儿那样一动不动地浮在水面，这湖水浮力大得出奇，根本不用担心沉下去。四周是一片摄人心魄的死寂，纳飞发现绿儿越漂越远，他连忙开口说话。

绿儿很平静地说：“没事的，别说话。”

于是纳飞安静下来。此时他独自一人在迷雾中，任由水流簇拥着他，早已分不出东西南北，只知道自己在上下浮沉，最后连这种感觉也变得微不足道了。纳飞心中充满宁静，大象收进眼底仿佛无形，大

音听在耳中亦觉希声。可是纳飞并没有昏昏欲睡，因为水流忽冷忽热，两个极端交替变化。有时候他会觉得太热或者太冷，无法忍受下去，如果不马上游开就死定了，然后水温突然变成另一个极端。

纳飞收不到任何幻象，也没听见上灵说话。他甚至主动祈求上灵的指引，怎么才能拿到那个索引，可是没有任何迹象表明上灵听到他的祈祷。

他就这样漂浮在湖面上，时间仿佛也静止了。可能实际上也就是过了几分钟，纳飞又听到木桨划水的声音，然后感觉到一只手摸着他的头发，然后是他的脸、肩膀，最后抓住了他的手臂。纳飞迷迷糊糊地转头，看见那条小船，绿儿已经穿戴齐整坐在船上了，正向他伸出手来。纳飞顾不上害羞，又见到绿儿他就很开心了，只是有点舍不得离开湖水。他笨手笨脚地想爬上岸，把小船弄得左摇右晃的，水也溅进去了。

绿儿低声说：“翻进来。”

纳飞于是侧身浮在湖面上，伸出一手一脚搭住船舷，然后一翻身就滚进去了，易如反掌，无声无息。绿儿把衣服递过来，又湿又冷，纳飞穿在身上直哆嗦。小船驶进寒冰刺骨的浓雾中，绿儿好像也在发抖，却完全不以为意。

他们终于到达岸边，有一群女人已经在那儿等待。可能有另外一艘小船省略了“肉身穿越”的仪式，直接到达这里报信，也可能已经有人抄陆上近道来这边传达消息，总之这里的人很清楚来龙去脉，根本不需要任何解释。上岸时还是绿儿引路，不过这一半圣湖是冰水，纳飞冻得骨头都痛了；这里的岸边也并非泥泞，而是一片青葱草地。那些女人递上干的毯子让纳飞和绿儿裹住取暖。

有一个女人说：“第一个穿越圣水的男人。”

另一个说：“穿越女人圣湖的男人。”

绿儿有点尴尬地解释道：“这些都是很著名的预言——这些预言太多了，偶尔总会有一两个实现的。”

纳飞微笑着。他很清楚，绿儿虽然嘴上这样说，其实心里是很把这些预言当回事的，他自己又何尝不是呢。

纳飞留意到，没有人问绿儿在水中发生了什么，也没有人问她有没有看到什么影像，她们只是默默地等待着绿儿开口。“上灵赐予我

安慰，这就足够了。”听了这句话，大部分人纷纷散去，只剩几个还不肯走，殷切地盯着纳飞。纳飞摇摇头，人群才彻底散去。

绿儿说：“我们过了最容易的一关。”

纳飞一开始还以为她在开玩笑，可是他很快就知道这话不是说笑。绿儿带着他来到传说中的私密门，这城门其实是红城墙的一个缺口，两旁耸立着两个巨大的塔楼，一条弯弯曲曲的小路穿过城墙。纳飞之前还半信半疑，现在终于眼见为实。这里没有守兵，却有很多女人在盯着。私密门外面就是无相林，很快纳飞就知道这片树林并不是浪得虚名的。等他和绿儿千辛万苦穿过无相林到达树林路之后，他们的手上、脚上和脸上都被划出一道道血痕，几乎真的变成“无相”了。

绿儿说：“那条路通往后城门，前面那么多峡谷，随便哪一条都通往沙漠。我不知道你该怎么走了。”

纳飞说：“行了，我认得路了。”

“那么上灵交给我的任务就算完成了。”

纳飞不知道该说什么，因为没有言辞可以表达他此时的感受。他说：“我发觉我真的不了解你。”

绿儿很疑惑地看着纳飞。

纳飞说：“不对，我说错了。以前我以为自己很了解你，可是现在我才发现一直以来我都是错的。现在我终于了解你了，可是我又发现其实我对你一无所知。”

绿儿笑道：“那些冷热水流总是把人弄得语无伦次。不要把今晚的事情告诉任何人，无论男女。”

“以后如果回想起今天的遭遇，我可能都不敢肯定真的发生过。”

“我们会在华纱阿姨家再见面吗？”

纳飞说：“我不知道。有一点是肯定的，我不知道怎样才能够把索引拿到手，同时还保住小命，可是我还是要飞蛾扑火。”

绿儿说：“那就等上灵给你指引然后再行动。”

纳飞点头说：“也有道理，希望上灵能真的给我一些指引吧。”

绿儿说：“她会是的，如果她需要你做什么事情，她会告诉你的。”

说完，绿儿一时冲动伸手握住纳飞的手，两人就像刚才在湖上那样牵着手。纳飞突然想起刚才如何依靠绿儿渡过圣湖，这种感觉像是已经铭刻在他的身体里了。纳飞觉得很难为情——毕竟她见过他最脆弱和最无遮无掩的时刻——于是纳飞忍不住把手抽开。

绿儿说：“看到了吧，你已经开始淡忘了。”

纳飞说：“没有啊！”

绿儿已经转身向后城门走去。纳飞想叫住她，大声告诉她：你说得对，我是开始淡忘了。之前我是用普通人的眼睛去观察，以一个小男孩的心智去回忆；可是现在回想起来，我不再觉得自己脆弱，也不再为赤身裸体感到羞耻。我觉得自己是一个伟大的英雄，在你的指引和教导下穿越魔法圣湖，实现了预言。我们褪下衣裳的时候，并不是光着身子的凡人男女，而是两个来自远方的神灵，从上古神话中走进现实世界，将凡人的伪装撕掉，沐浴在不朽的荣耀之中，准备穿过死亡之海，并且丝毫无损地到达彼岸。

等纳飞想好这些话，绿儿已经转过一个弯，不见踪影了。

第十四章 羿羲的浮椅

纳飞走到会合地点，不知道下去之后会见到什么情景。他在星光下穿越沙漠的时候，一路上就忍不住胡思乱想。三个哥哥没有绿儿和别的女人帮忙，要是他们逃不掉怎么办？即使他们逃出来了，有没有士兵跟踪其中一人来到会合地点，把他们几个都杀掉呢？他走到那里的时候，会见到几个哥哥的残骸吗？或者会不会有些士兵埋伏在那里，等他走下峡谷的时候把他干掉呢？

纳飞站在峡谷顶上，也就是他们今早抽签的地方。他默默地说道，上灵，我应不应该走下去呢？

他脑中出现一幅画面：夜色里，贾霸的一个士兵走在女皇城中，大街上空无一人。纳飞不知道这是什么意思。上灵想告诉他所有的士兵都在城里？或者是上灵其实想告诉他峡谷下面有伏兵，而纳飞的大脑把一些不相干的女皇城的信息附加上去了？有一点可以肯定，就是那种紧迫感，这或者是一个千载难逢的良机，也可能是一个迫在眉睫的危机。

纳飞默默地说，既然你的信息含混不清，我只能依靠自己的判断力了。如果我兄长真的有难，我决不能扔下他们独自偷生，下面有再大的危险我也不管了。如果我真有什么不测，请您把我最后的想法记录下来吧。

然后纳飞开始向谷底走去。一路上他没有突然变蠢或者走神，看来上灵并不介意他下去和兄长会合。

还是上灵已经撒手不管了？不会的，刚才上灵那么费劲、好不容易才领着他穿过女人圣湖逃出女皇城，怎么会在这一刻放弃他呢？

峡谷里面太黑了，纳飞走到最后跌跌撞撞地一路滑到谷底，倒坐在碎石地上。

“纳飞。”

这是羿羲的声音，可是纳飞还没听清，就被人一脚踹在脸上，重重地摔倒在石堆里。

只听见耶律迈吼道：“你这条蠢货！小杂种！我真希望他们把你抓住灭了。”

另一只脚从另外一侧踢中纳飞的鼻子，然后是梅博酷的声音：“我们的家产没了，什么都没了，都是你害的！”

羿羲大声说：“你们俩才是蠢货呢！都是贾霸害的，关纳飞什么事！”

“你闭嘴！”梅博酷一边说一边向羿羲走去。纳飞终于看清楚形势了。虽然他们鞋底嵌着的许多沙子，把纳飞脸磨得很痛，其实刚才那两下子不是很重，不过纳飞也看出来他们两人很生气，他只是不明白为什么生他的气呢。

纳飞说：“是老葛出卖了我们啊。”

他们马上转头看着纳飞。耶律迈说：“是吗？我没事先告诉你让我来跟贾霸谈判吗？我本来可以用四分之一的价钱就把索引买到手，可是你非要……”

纳飞大声说：“可是你准备放弃了呀，你都往外走了！”

耶律迈狂吼一声，揪着纳飞的衣领把他从地上拖起一半。“那是谈判的策略，蠢货！你以为我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吗？你为什么就不信任我呢？我去外地做生意跟人谈判，能够用小成本赚大钱；而你呢，你顶多就是去市场讨价还价买几个烂掌中宝而已，小屁孩儿！”

纳飞说：“我不知道啊。”

耶律迈又将纳飞扔回地上，他的手肘擦破了，头也在石堆上面撞得很痛，纳飞忍不住惨叫一声。

羿羲说：“你们两个懦夫，快停手！”

耶律迈说：“你说我是懦夫？”

“贾霸早就收买了老葛，无论我们怎么做，他都吃定我们了。”

耶律迈说：“怎么，你现在突然变预言家了？”

梅博酷大声说：“就凭你？坐在这个宝座上面对我们说三道四？你觉得纳飞那么无辜，那你自己呢？是你把爸爸账户掏空的！”

纳飞站起来。他受不了两人这样威胁羿羲，他们怎么在他身上发泄都可以，可是他们如果要欺负阿羲，那又是另外一回事了。事到如今，只有把一切都揽上身了。纳飞说：“对不起，我当时不明白。我本来是不该多嘴的，对不起。”

耶律迈说：“对不起？你在铸成大错之前，已经说了多少句对不起？纳飞，你总是不能吸取教训。爸爸把你宠坏了，华纱的宝贝小儿子，你怎么都是对的。那么多年来爸爸从来舍不得教训你，现在是时候了！”

耶律迈从倚在石壁旁边的行李架里抽出一根棍子。这种长棍是放在牲口背上挑重担的，轻而坚硬，有点弯，很趁手。纳飞马上知道耶律迈想干什么了。他说：“你没有权利碰我！”

梅博酷说：“对啊，没有人有权利碰你！圣人纳飞，爸爸的掌上明珠，没有人可以碰你，你却可以碰我们。你可以把我们的财产扔掉，却没有人可以碰你。”

纳飞说：“这反正也不会是你的财产，都是耶律迈的！”一想到谁会继承爸爸的财产，纳飞突然想到另外一件事情。他也知道那两人现在已经狂躁暴怒，最好别提这件事情，可是纳飞还是忍不住说出来了：“别抱怨你们损失了什么，反正你们的继承权本来也应该被剥夺，因为你们密谋害爸爸！”

梅博酷说：“你造谣！”

纳飞说：“你以为我真的那么蠢？那天早上你们未必知道贾霸要杀爸爸，可是你们也知道他要杀某个人。耶律迈，贾霸答应你什么好处了？就是他答应给老葛的那些好处吗——在爸爸身败名裂之后，让你继承韦爵的封号和财产？”

耶律迈吼叫着冲过来，举起棍子没头没脑地往纳飞身上打。他太生气了，完全失去准头，好多下都抡空了。可是真正打实的那几下却非常重，纳飞从来没受过那种痛，就算他祈祷的时候，或者踏进圣湖的热水里都没这么痛。最后纳飞趴在碎石地上，耶律迈站在旁边，准备来一下狠的。要打背？还是打头？

纳飞大声说：“别打！”

耶律迈吼道：“你造谣！”

纳飞吼回他：“你是叛徒！”说着他挣扎着站起来。

长棍呼啸着砸下来，又把纳飞打倒在地。纳飞想，完了，他把我背脊打断了，我要瘫痪了，像羿羲那样在浮椅上度过残生。

就在他想起羿羲的时候，羿羲似乎心有灵犀感应到了。就在耶律迈再次举起棍子的时候，羿羲的椅子一下子飘过来拦在耶律迈面前。这浮椅一边飞一边转圈，似乎有点失控了。棍子打在羿羲的手臂上，他痛得惨叫一声。这时候浮椅完全失控了，左摇右晃，狂转不止。有自动防撞系统的保护，浮椅没有碰到峡谷的石壁，可是梅博酷却躲避不及，被撞翻在地。

耶律迈吼道：“羿羲，你给我让开！”

纳飞大声说：“你这个懦夫！在贾霸面前你什么都不是，现在却殴打一个瘸子和一个十四岁的小孩。你实在太勇敢了！”

耶律迈再次转身看着纳飞，说道：“小子，你这次说太多了。”他没有吼，声音里却充满了冷冷的、刻骨铭心的愤怒。“我再也不要听到你的声音，你明白了吗？”

纳飞说：“这就对了，迈哥！你虽然不能够求贾霸干掉爸爸，可是你至少可以干掉我。来吧，动手啊，杀了你的小弟弟，让全世界都知道你是怎样的英雄豪杰！”

纳飞本来想让耶律迈知耻而停手，可是他失策了。耶律迈完全失控，他一把揪住羿羲的一条手臂，把他从浮椅上拽下来，像个破玩具一样摔在地上。

纳飞尖叫道：“住手！”

他向羿羲跑过去，想扶起他。梅博酷却挡在中间，等纳飞跑近了，突然出手把他推倒在地。纳飞正好倒在耶律迈脚下，耶律迈的棍子刚才掉了，他弯腰把棍子捡起来。梅博酷这时候也跑去行李架那里抽出另外一条长棍。“我们先把他灭了，如果羿羲多嘴，就连他也干掉。”

纳飞不知道耶律迈有没有听到梅博酷这句话，他只知道长棍夹着风声抡下来打在他的肩膀上。耶律迈还是没有瞄准，但是有一点可以肯定：他冲着纳飞的上身打，本来是要打头的，这次他真的要杀人

了。

突然有一道刺眼的强光在峡谷里面闪耀。纳飞抬头正好看到耶律迈也在转身张望，想找出光源：竟然是羿羲的浮椅。

不可能的！羿羲的浮椅有一个自动关机系统，在没有外部指令的时候，它会自动停在地上候命。刚才耶律迈把羿羲摔出去的时候，浮椅就自动回复到候命状态。

梅博酷问：“发生什么事了？”

浮椅传出电子声音：“发生什么事了？”

梅博酷说：“你肯定把这椅子弄破了。”

浮椅说：“被破坏的不是我，而是忠诚、信任和兄弟情谊，被破坏的还有荣誉、戒律、礼法和怜悯之心，而不是我。”

梅博酷说：“阿羲，快把它关掉！”

纳飞留意到耶律迈一直没说话，而是死死地盯着浮椅，手中还紧握着长棍。然后，耶律迈低吼一声，向浮椅猛扑过去，长棍挥出。突然强光闪耀，好像有一道闪电激射而出，耶律迈尖叫着往后跳，长棍落地，整根棍子竟然着了火。

小心翼翼地，梅博酷慢慢地将他手中的长棍插回行李架中。

浮椅说：“耶律迈，你为什么用一根棍子殴打你的弟弟？梅博酷，你为什么想害死他？”

梅博酷说：“这是谁在搞鬼啊？”

羿羲躺在石头上，虚弱地说：“蠢材，这样你都猜不到？一开始是谁派我们来执行这个任务的？”

梅博酷说：“是爸爸。”

耶律迈说：“是上灵。”

“你们还不明白吗？正是因为你们的弟弟纳飞心甘情愿聆听我的声音，所以我才选了他带队。”

两人听了都闭嘴了。可是纳飞很清楚，在他们心里，他们对他的

憎恶已经从激愤一时的恼怒进化成一世难消的怨恨。上灵选择了纳飞率领他们，而纳飞就连和贾霸谈判也搞砸了。上灵，你为什么要这样对我？

“如果你没有背叛父亲，如果你相信并且服从他，我本来是不会选纳飞的。”那张浮椅——实际是上灵——说道。“现在你们赶快回女皇城，我会把贾霸交到你们手里。”

然后浮椅的光渐渐暗下来，浮椅也慢慢降落在地上。

他们默默地等了一会儿，然后耶律迈走到羿羲面前，小心地把他们抱起来，轻轻放回浮椅上。耶律迈轻声说：“阿羲，对不起，我刚才脑子不清醒了，就算给我全世界我也不会伤害你的。”

羿羲没有回答。

梅博酷说：“我们只是生纳飞的气罢了。”

羿羲转向梅伯，低声把他刚才的话重复了一次：“我们先把他灭了，如果羿羲多嘴，就连他也干掉。”

梅博酷被刺到痛处了。“那你是准备恨我一辈子喽？”

耶律迈说：“梅伯你闭嘴，我们得好好想想。”

梅博酷说：“好主意！我们走到这个田地就是全靠好好想出来的。”

耶律迈说：“没错，上灵是可以控制这把椅子四处飘，可是贾霸有成千上万个士兵，足够杀我们五十次有余——上灵的军队在哪里呢？谁来保护我们？”

纳飞已经站起来了，他听着他们的话，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一分钟前上灵才显示过他威力的万一，你们还怕贾霸的士兵？那些士兵怎么可能和上灵匹敌？如果他不想要我们被杀，他们就绝对动不了我们一根毫毛。”

耶律迈和梅博酷默默地看着纳飞。

纳飞说：“我说的话你们听了不爽，还想干掉我。可是现在是上灵开口说话了，现在你们愿不愿意服从上灵的旨意跟我走？”

梅博酷说：“我们怎么知道不是你在椅子上面做了手脚？”

纳飞说：“对啊，今天进城之前我就料到你们会把一切推到我头上，还要杀人灭口，所以阿羲和我就改装了浮椅，好让它说出那番话。”

耶律迈说：“梅伯你就别丢人了。我们这次死定了，不过反正我们已经什么都没了，这条小命保不保得住又有什么区别呢？”

梅博酷说：“是你自己的宿命，我可不想死。”

羿羲控制浮椅飘向前，对纳飞说道：“走吧，我追随上灵，你也为他效力，我们一起上路吧。”

纳飞点点头，然后带头向峡谷顶上走去。开始他只听到自己的脚步声和羿羲浮椅的嗡嗡声，过了一会儿，后面终于传来耶律迈和梅博酷的脚步声，跟随着他走出峡谷。

第十五章 谋杀

纳飞寻思道，若要成功，我们不应该再擅自想什么方案，因为无论我们出什么招，贾霸总是魔高一丈。

而且现在希望尤其渺茫，因为耶律迈和梅博酷总在故意刁难。为什么上灵非要让纳飞率领他们？纳飞怎么可能对这两人发号施令呢？他们巴不得纳飞一败涂地，又怎会鼎力相助？当然，羿羲是没问题的，只可惜他即使穿上浮衣也帮不上什么忙。羿羲太引人注目了，而且太弱，动作也不够快。

在纳飞的带领下，一行人在沙漠中前进。纳飞其实并不想真的做带头人，只是因为耶律迈拒绝帮他找路罢了。走着走着，纳飞慢慢得出一个不可避免的结论：与其和几个兄长一起去，不如他单独行动，那样胜算更大。这不是说他自己一个人就很有把握，不过至少他有上灵帮忙——须知之前他全靠上灵才逃出女皇城。

可是刚才上灵帮纳飞出城的时候，其实是靠绿儿牵着他的手，而现在谁来充当绿儿的角色呢？她是大名鼎鼎的先知，她与上灵的熟悉程度堪比纳飞对他母亲的了解。绿儿每走一步都能感受到上灵的指引，而纳飞只能偶尔获得上灵的只言片语，而且总是不明所以。比如说刚才纳飞看到的在女皇城街道上那个双手沾满鲜血的士兵，这是个敌人吗？纳飞要和他干一架？会不会他其实是纳飞的向导？纳飞脑子一片混乱，怎么可能想出一个计划呢？

纳飞停下脚步。

其他人也跟着他停下来。

梅博酷问道：“又怎么了？请引导我们吧，上灵指定的伟大领袖。”

纳飞没有回答，他努力清空思绪，缓和因恐惧而绷紧的心情。上灵之所以能和绿儿交流却无法同样有效地与纳飞沟通，是因为绿儿并

没有主动去想出一个计划，她只是聆听，仔细地聆听，尝试去理解。如果纳飞真心想帮助上灵，要替上灵实现其宏图大略，他就必须给上灵一个说话的机会，而不是自己闭门造车。

他们来到的这地方是狗城区，这个区覆盖了从烟囱门连出来的那些街道。直到这一刻，纳飞还以为他应该绕开这一区，找一条小峡谷通往树林路，再从后城门潜进女皇城。可是现在纳飞在等待，测试着这个方案：他试着想象继续往前走，绕开狗城区，突然他的思绪开始漫无目的地跳跃。

然后纳飞转向烟囱门，立刻感到一阵强烈的自信。纳飞想：对了，如果我闭嘴并且仔细聆听的话，是可以收到上灵指引的……今天下午耶律迈和贾霸谈判的时候，我本来也应该这样做的。

梅博酷这时候说道：“太妙了！这城门防守严密可算数一数二，我们就一头扎进去。而且里面就是最烂的贫民窟，每一个人都已经被贾霸出钱买通了。”

羿羲说：“小声点！”

纳飞说：“就让他说去呗，把贾霸的手下都引过来，好让我们当场死翘翘。反正这也正是梅伯想要的，因为当我们完蛋的时候，梅伯终于可以自豪地说，‘阿飞，看到没有？你害死我们了！’然后他就可以含笑九泉了。”

梅博酷向纳飞扑过去，却被耶律迈拦住了。耶律迈说：“我们会安静的。”

纳飞带着他们来到高原路。这条路从城门区连到狗城区，路两旁有很多房屋，可是在这个时间行走并不安全，而路上行人也很少。纳飞带着他们走到一个地方，路两旁的房子都隔得很远。纳飞左右扫了一眼，然后弯腰低头快步跑到路对面，在路边一条很深的沟渠里面躲起来，再看其他人的动静。

他们没有过来。

他们还是没有过来。

纳飞想，他们竟然在这个时候决定扔下我不管……算了，没关系了。

然后他们三人出现了，却不像纳飞那样快步跑，而是在路上慢悠

悠地走着。纳飞想，对啊，他们必须先把羿羲从浮椅上弄下来才能走，我刚才怎么想不到呢。

纳飞看着他们穿过高原路，突然发现羿羲并没有浮在半空，而是被另外两人搀扶着，双臂搭在他们肩膀上，半拖着向前走。在别人看来，羿羲就像个被朋友架回家的醉汉。

而且他们并没有走直线穿过马路，而是斜着走，好像真的是沿着高原路向前走，只是在黑暗中看不清路，或者被他们搀扶着的醉汉拖着往一个方向歪着走。最后他们终于穿过了高原路，躲进路边的树丛里。纳飞和他们会合的时候，耶律迈和梅博酷正把羿羲放下来，帮他调整飘浮衣上面的浮子。

纳飞低声说：“简直绝了！即使有一千个人看到你也不会起疑心。”

羿羲说：“这是耶律迈想出来的。”

纳飞说：“还是应该由你带队的。”

耶律迈说：“上灵可不是这样安排的。”

梅博酷说：“上灵？你是说羿羲的椅子吧？”

耶律迈说：“阿飞，其实你自己先潜过来也做得很对。贾霸的雇佣兵估计有四个人，其中一个还是浮在空中的。而现在他们只看到三个人，其中一个人喝醉了。”

羿羲问：“现在走哪个方向？”

纳飞耸耸肩，说道：“我猜，是这样走吧。”然后他就带着三人，在高原路和烟囱门之间的空地上面迂回前进。

纳飞又开始分神了，他没办法想下一步该干什么，甚至完全没办法思考。

“停一下。”纳飞喊停，然后想象着带领众人继续前进，一下子他就觉得这想法不妥。怎么才是正确的呢？他应该一个人往前走。纳飞于是说：“你们在这里等着，我一个人进城。”

梅博酷说：“太好了！我们本来可以在骆驼那儿等的。”

纳飞说：“不是的，请你们务必留下来，我需要你们在这里。我必须确定，当我从城门出来的时候，你们还在这里等着。”

羿羲问：“你需要多久才能完成？”

纳飞说：“我不知道。”

“那你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呢？”

纳飞也不能直接承认自己其实一点也不知道，所以他说：“当初耶律迈也没有告诉我们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啊。”

梅博酷说：“来了，开始装大爷了！”

耶律迈说：“我们会等你。不过太阳出来之后，我们就完全暴露了，肯定无处藏身，你明白吗？”

纳飞说：“如果天边出现第一道曙光的时候我还没有回来，你们就带上羿羲的浮椅回骆驼那里吧。”

耶律迈说：“一言为定。”

梅博酷说：“如果我们愿意的话。”

耶律迈说：“我们当然愿意！梅伯也会和我们一样，在这儿等你。”

纳飞知道耶律迈还在恨他怨他——可是他也清楚大哥言出必行。虽然耶律迈想着纳飞会失败，他还是给了纳飞一个尝试的机会。纳飞说：“谢谢你。”

耶律迈说：“快去取索引吧，你是上灵的宠儿，一定要把索引取回来！”

纳飞于是和他们分手，孤身向烟囱门走去。走近了，他隐约听见城门卫兵在说话。很奇怪，今晚有六七个卫兵，而不是通常的两个，为什么呢？纳飞沿着城墙蹑手蹑脚走近一点，好听清他们在说什么。

一个卫兵说：“我觉得全是贾霸搞的鬼，他可能先把韦爵的某个儿子干掉，好让这个儿子没有出城记录，然后再杀死罗达，这样就可以推到韦爵的儿子身上，死无对证。”

另一个卫兵回答说：“有道理，听起来就像是贾霸一伙干的，因为他们够卑鄙无耻。”

原来罗达死了！恐惧袭来，纳飞突然一阵战栗。贾霸失败了那么多回，现在终于成功了。他到底还是把罗达杀了，还嫁祸给韦爵的一个儿子。

纳飞意识到，他就是那个倒霉蛋。在四兄弟里面，只有他不是从某个城门登记出城的。因此根据女皇城电脑系统，纳飞还在城内。贾霸当然也知道这一点，所以他就抓住机会，把罗达杀了，再传出流言，说是韦爵的小儿子干的。

可是纳飞逃跑时，那些女人都在场，她们当然知道贾霸在撒谎。贾霸现在还蒙在鼓里，到了明天，女皇城中的每个女人都会知道真相——罗达遇害的时候，我和绿儿还在圣湖那里。我甚至今晚不需要进城，到了明天贾霸自然会身败名裂，只能怨他自己蠢。我们只需要在城外等着好消息，然后开怀大笑！

可是纳飞无法想象在城外等待，上灵显然不想让他这样做。上灵才不关心贾霸的谎言会不会被戳穿，他需要的是那个索引，而贾霸倒台并不意味着爸爸一定能拿到索引。

纳飞问道，我怎样才能躲开这些卫兵进城呢？

上灵没有回答，纳飞只感到自己的恐惧。他知道这并非上灵传过来的答案。

于是纳飞默默地等待时机。过了一会儿，那些卫兵聊着聊着就停下来了。其中一人道：“我们巡一趟狗城区吧。”于是五个卫兵离开了城门，消失在狗城区的阴暗街道中。如果他们这时候突然回头看看城门，就会发现纳飞靠城墙站着，离城门还不到两米远。可是那些卫兵没有一个回头看的。

纳飞知道，是时候行动了。虽然心中的恐惧并没有退减半分，但是他此刻却有一种想行动的渴望。是上灵的提示吗？很难说，可是无论如何纳飞不能再干等下去了。屏住呼吸，他走进城门的灯光之下。

有一个守卫靠着城门坐在一张凳子上，似睡未睡。另外一个站在对面墙那儿，刚好背对着城门口。纳飞悄悄地穿过城门，一直走出了灯光覆盖的区域，这时候那两个卫兵才开始活动，聊起天来——他们只是在闲聊，不是在谈论纳飞，也没有拉响警报。纳飞想，绿儿当初

来警告我们的时候，估计也是这样子。上灵让卫兵变蠢，对她视而不见，所以她才能像我一样来去自如。

月到中天，夜已过半，女皇城除了美人区和内城市场，其余地方都已经沉睡。不过就算那两个地方也难免因为最近紧张混乱的局势变得萧条。而在狗城区还算安全，因为没有夜生活，所以街上一个人也没有。纳飞不知道街道上空无一人是好事还是坏事。说它好是因为人越少他被发现的概率就越低，说它坏是因为一旦有人在街上的话，就必然会留意他。幸好今晚纳飞有上灵帮助，人们不怎么注意他。纳飞也不敢放肆，老老实实躲藏在阴影之中。有一群雇佣兵刚好经过，纳飞缩进一个门廊里蹲着，那些士兵扬长而去，真的没有留意纳飞。

纳飞想，这肯定已经达到上灵的能力极限了。他可以向绿儿、爸爸和我传送真正的想法和念头，也能够通过机器——比如说羿羲的浮椅——和我们沟通，可是谁能估算这些动作耗费了上灵多少资源？至于直接进入人们的脑中，上灵能做的顶多是分散其注意力，比如说禁止人们想到那些禁忌的话题。他不可能迫使士兵离开他们的巡逻路线，却可以阻止他们留意那个站在门廊阴影里面的人，分散其注意力，使他们想不起去调查一下那人到底在干什么。上灵也不能使城门卫兵擅离职守，可是他能让那个昏昏欲睡的卫兵做梦，于是纳飞的脚步声就变成了梦境的一部分，所以那卫兵不会抬头查看。

纳飞又想，即使只是做这些，上灵肯定已经把全部资源用在这条街上，用在这一个位置上，用在我身上。

那我应该怎么走呢？

没关系的，我需要的就是保持心境一片空明，任凭上灵指引我前进，就像绿儿牵着我的手一样。

保持心境空明，谈何容易！他不能让自己认出身处哪条街道，也不能让自己想起这条街上有哪个商店或熟人，更不应该想着他的所见所想与索引有什么联系。即使在这一刻，纳飞的心里还是对索引念念不忘。他想，这很正常，我毕竟不是植物人。可是我该怎么做呢？让自己变得愚不可及，好让上灵控制我？难道我生命中的终极目标就是要做一个木偶？

脑中出现一个答案：不是的。这个答案就像那晚在沙漠中小溪旁呈现的信息一样清晰。你不是木偶，你在这里是因为你自己选择来这里。可是现在如果你想听到我的声音，就必须清空思绪。我这样做不是要你变蠢，而是需要你真正听到我的声音。很快你就需要用到你所

有的聪明才智，蠢材对我没有一点用处。

上灵的声音退去时，纳飞发现自己靠着一堵墙，气喘吁吁的。被上灵这样强行侵入脑海，真不是好玩儿的。我们祖先对子孙后代干了些什么？竟然忍心对我们进行基因改造，好让一台电脑硬是往我们脑中灌输东西。刚刚被改造的那几代人是不是都像我这样能听到上灵的声音？或者这向来都是一种很罕有的能力？

继续走吧，纳飞感觉到一种渴望，于是他又上路了。过去几个星期，他已经有过两次这样的经历：精神恍惚地在街道上行走，不知道也不关心目的地在哪儿。而最近一次就是今天下午他逃避刺客追杀的时候——那时我连武器也没有一把。

这个念头一下子把纳飞惊醒了。他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只看到街上趴着一个人，半个身子都在阴影中。纳飞很好奇地走上前，这会是一个醉汉吗？或是个受害者？凶手又是什么人呢？是摧花党？是贾霸的士兵？是刺客？总之就是被贾霸害的。

不是，这人根本就不是受害者，而是贾霸手下那些一模一样的士兵。从他身上的酒臭和尿臊看来，这人趴在地上也不是因为受了伤。

纳飞几乎要走开，却突然想起士兵制服正是最好的伪装。穿着这种全息戏服，要接近贾霸简直是易如反掌——而眼前就有这样一套制服，给他捡现成的便宜。

纳飞跪在那人旁边，把他反转个仰面朝天。纳飞看不到控制盒固定在哪里，所以他用手在全息图像下面摸索，发现原来挂在腰带上。纳飞把控制盒松开，却怎么也拿不出来，顶多扯到离那人身体几厘米远就拉不动了。

纳飞想，哦，对了，耶律迈说过这戏服是一种覆盖全身的斗篷，而那个控制盒是固定在这斗篷上面的。很自然的，当纳飞将控制盒向那人的头顶方向扯的时候，一下子就将它拉上去了。纳飞把那人翻来翻去，终于将那套全息戏服从他的手上和身上褪去，最后从他头顶脱下来。

这时候纳飞才意识到上灵送给他的远不止一套戏服那么简单，这个人不是一个穿着制服的雇佣兵，而是贾霸本人。

可是纳飞能把这个醉鬼怎么样呢？贾霸肯定没有随身带着索引，而纳飞也不会幼稚到以为自己只要把贾霸拖回家中，就可以赢得他永

恒的谢意。

这个浑蛋肯定是外出庆祝干掉罗达，喝醉了躺在大街上。这个杀人犯永远也不会得到应有的惩罚，实际上他还要嫁祸给我！纳飞越想越怒，真想一脚踩在贾霸头上，把他的脸压在铺满呕吐物的街道上，往死里碾磨。这感觉真爽！真的很……

杀了他。

这个念头很清晰，就像有人站在纳飞背后和他说话一样。纳飞想道，不行！我下不了手，我不能杀人。

你想想我为什么带你来这里？他是一个杀人犯，法律会判决他死刑。

纳飞默默地回答道，我看到了女人圣湖，按照法律也得判死刑，可是人们也宽恕我了。

纳飞，是我带你去圣湖的，正如我现在带你来这里，去完成一些必须完成的任务。他不死你就休想拿到索引。

我不能杀人，尤其是这样一个无助的人——这是谋杀。

这是正义。

如果他死在我手里，就不是正义了。因为我恨他入骨，想置他于死地而后快：他侮辱了我的家族，偷走了我父亲的名号，强抢我们的家产，害我被自己的哥哥殴打；他还豢养雇佣兵打手去鱼肉平民，将我的家园弄得乌烟瘴气、前景黯淡；拉士葛本来是个好人，也被他变成一个任其利用的蠢材。因为贾霸做的这些坏事，我想要他死，我想一脚把他踩扁。可是如果我现在把他杀了，我就是一个懦夫、一个刺客，而并非在主持公道。

他想害你，还派刺客去追杀你。

我知道，所以我现在杀他的话就是为了报私仇而已。

好好想想，此时此刻你到底在干什么，纳飞，好好想想。

我不要杀人。

对的，你不要杀人，你要做的是拯救苍生。现在只有一线希望去

拯救这个世界，防止它重蹈地球的覆辙。如果留下这个人的性命，那么连这一线希望也会破灭。你为了自己双手不沾上鲜血，就忍心让和谐星球生灵涂炭，让几十亿人死于非命？我已经告诉你了，除掉贾霸并不是谋杀，也不是刺杀，而是伸张正义。我已经审判过他，宣判他有罪：他下令杀害罗达、你、你的兄长还有你的父亲；他还密谋挑起一场战争，最终会害死成千上万人，也会把这座城市夷为平地。纳飞，你要是放过贾霸，并不是因为你仁慈——杀了他才是真正对这座城市仁慈，对你所爱的人仁慈，对这个世界仁慈——而是因为你虚荣，你只是不希望自己手上沾上一个人的鲜血。我告诉你，如果你不杀这个人，有几百万人的血债将会算到你头上。

胡说！

纳飞的呐喊只能捂在心中，而不可以大声吼出来，所以觉得尤其难受。

可是上灵在纳飞脑海里的声音却变本加厉地紧逼：纳飞，这个索引可以打开世界上资讯最齐全的图书馆，有了它，我可以调动一切资源。没有索引的话，我的声音充其量就和你现在听到的一样模糊不清，而且还总是在你自己的恐惧、希望和期盼的影响下遭到篡改和扭曲；没有索引的话，我无法帮助你，你也无法协助我，我的能力会日趋式微，人类也不会再遵守我的法规，最后大火再临，又一个世界重蹈覆辙。纳飞，这个索引才最重要！你马上替天行道，处决贾霸，然后去拿索引。

纳飞伸手从贾霸腰带上取下一把充电刀锋。我不知道怎么用这把东西杀人，它又不能用来捅人，我没办法把它插进贾霸的心脏。

他的头，把他的头割下来。

不行，我做不到，做不到，做不到。

纳飞错了，他做得到。他揪住贾霸的头发，将其脖子拉直了。贾霸动了一下——他不会醒了吧？纳飞吓得几乎放开他的头发，幸好贾霸马上又昏睡过去了。纳飞打开充电刀锋的开关，然后把刀刃轻轻地放在贾霸的喉咙上面，刀刃发出嗡嗡的声音，顿时出现了一条血线。纳飞用力下压，血线顿时裂成一道伤口，鲜血喷涌，漫过刀锋，在刀刃上滋滋作响。现在想停下来已经太迟了，太迟了。纳飞越来越用力地把刀向下压，刀刃也越切越深，终于切到骨头了。纳飞把贾霸的头稍微转了一下，在两节椎骨之间开了一个口，刀锋顿时畅通无阻，贾霸的头一下子就切下来了。

纳飞的衣服、裤子、手上、脸上都溅满了鲜血，还在不断地往下滴。我杀了人，还把他的头抓在手里。我变成什么怪物了？我亲手把地上这人切成两块，他是个恶棍，可是我比他又能好到哪里去呢？

索引。

纳飞实在不能继续穿着这身血衣，他惊慌失措地把衣服裤子都脱掉，用没沾到血的衬衣背面拼命地擦脸和手。不久前我还在圣湖，多么美丽平静的地方；我爬上船时绿儿亲手把这些衣服交给我，可是现在我都把它们弄成什么样了？

这时候纳飞跪在尸体旁边，自己的衣裤都泡在地上的一摊血水里。他突然意识到这条街是下坡路，大部分的血都从脖子往外流，没有流到尸体上面，所以贾霸的衣服没有沾上血迹。没错，上面有呕吐物也有尿，可是没有血。纳飞必须穿上衣服鞋子，就那件制服不够，太冷了。

一想到要穿上贾霸的衣服，纳飞就觉得很恶心，可是他也知道非穿不可。纳飞将尸体拖开，离那摊血远一点，然后很小心地把衣裤剥下来，尽量不沾上血迹。他穿上那条又湿又冷的裤子时，几乎要作呕。可是纳飞强忍住了，他很轻蔑地想，自己连杀人都做得出来，还是用如此残忍的方式，现在怎能仅仅因为腿上沾到别人的尿就觉得恶心呢？还有贾霸贴身穿的衬衣和盔甲，上面全是胃酸的恶臭，这些又算什么？纳飞想，现在还有什么可怕的事情我不能做？反正我已经麻木了。

还有一件事情纳飞做不了：像贾霸那样把充电刀锋挂在腰间。纳飞实在不想把杀人凶器带在身上，于是他将刀柄上的指纹抹掉，扔在贾霸的人头旁边。然后纳飞忍不住苦笑了：我的衣服就放在这儿，今天无数人见我穿过；既然我都把衣服撇下不管了，那还想遮掩什么呢？

纳飞想：我的确要把原来的衣服撇下不管，就好像把过去的自己丢掉不要。那些衣服是给纯真小孩子穿的，现在我已经穿上了一个男人的衣服。这个人并非别个，而是最无耻、最残暴的那个……他的衣服我穿上很合身。

纳飞把那件士兵制服的斗篷套过头穿上，也没感觉到什么不同，可是估计那个克隆模样已经挂在脸上了。他从贾霸的尸体边走开，脑子突然一片空白，完全想不到要往哪儿去。

纳飞只能走回尸体那儿，他知道一定是自己落下什么东西了。地上只有他的衣服和那把充电刀锋，于是纳飞终于还是捡起那把刀锋，用他的旧衣服抹去血迹，再挂在腰间。

现在纳飞可以往前走了，当然是去贾霸府。纳飞知道得一清二楚，因为他的思维又能够运作了。纳飞的裤子冻硬了，摩擦着两条腿，身上的盔甲很重，而且挂着充电刀锋走路特别别扭。纳飞想，做贾霸原来是这样的感觉，今晚我就是贾霸。

我必须抓紧时间，必须在尸体被发现之前完成任务。

不用急，上灵会阻止行人留意贾霸的尸体，至少可以拖延一会儿。到了早上，太多人上街，上灵就没办法同时影响那么多人了。在那之前，我还有充足的时间。

纳飞来到泉水路，然后改变主意，转向长街，从背后走到贾霸府。在侧面的窄巷里他找到了前段时间他看见耶律迈用过的那个门。这门会不会被锁上呢？

真的锁了，那现在怎么办？贾霸府中肯定有守卫，纳飞现在的身份是一个普通士兵，怎么能在这个钟点叫门呢？要是他进去之后，守卫要他关掉制服开关，那可怎么办？他们会马上认出纳飞，更惨的是，他们会认出贾霸的衣服，也知道纳飞只有一个办法可以穿着他们老板的衣服走进来。

不，有两个办法。

贾霸以前肯定试过喝得酩酊大醉才回家。

纳飞先默默地回想贾霸的声音是怎么样的：沙哑，粗糙，像锉刀在喉咙里面摩擦。纳飞有信心能够模仿得很像，而且也不需要学到十足，因为贾霸喝醉了——他浑身散发着臭味——声音肯定含糊不清，咬字也不准，还有可能踉跄着摔倒在地……

纳飞高声叫骂：“开门！给我开门！”

惨了，一点都不像贾霸的声音。

“你们这帮蠢货，快开门！是我！”

好点了，越来越像了。而且上灵会对那些守卫做点手脚，让他们想点别的事情，不去留意贾霸今晚声音有点不一样。

门开了一条狭缝，纳飞立刻一把推开，径直走进去。

“竟敢把我锁在我自己家外面！得把你们斩成几块，再装箱送给你们老爸！”纳飞不知道贾霸平常是如何说话的，估计也就是很粗鲁，而且总在恐吓，尤其是他喝醉的时候。纳飞没有见过太多醉汉，只是在街上偶尔碰上几次；可是他在剧场却见过一些，不过那些都是演员扮的。

纳飞想：我终究还是成了一个演员。我以前不是老想着加入演艺圈吗？现在如愿以偿了。

开门那人说：“我来帮你吧，大人。”纳飞不看他，却故意绊了一下，弯腰跪倒在地。他哑着嗓子说：“可能要吐了。”然后纳飞伸手去摸腰间的控制盒，把全息图像关了一下，马上又打开。就这一瞬间，足够让在场的人看到贾霸的衣服；可是由于纳飞弯着腰，所以他们看不到他的脸和头发。纳飞努力发出干呕的声音，没想到入戏太深，真的有胆汁胃酸涌上他的喉咙。

身旁那人说：“大人您需要什么吗？”

纳飞吼道：“谁保管索引？既然今天人人都想要索引，好，那我也要！”

那人说：“司徒博。”

“把他叫来。”

“他已经睡了，他……”

纳飞摇摇晃晃着站起来，叫道：“在我的地方，如果我醒着，谁都不许睡觉！”

“对不起，大人，我这就去叫他。我只是想……”

纳飞很笨重地抡起手臂向他打过去，那人连忙躲开，吓得脸也青了。我会不会演得过火了？不过事到如今瞎猜也没用了。那人贴着墙壁走开，从一道门钻出去了。纳飞不知道他会不会带几个士兵回来抓人。

他带着司徒博回来了——至少纳飞猜那个人是司徒博，不过纳飞必须先确认一下那人身份吧。所以他靠过去，口水喷那人一脸：“你就是司徒博？”最好让那人以为贾霸醉得太厉害，连人也看不清。

“是，是，大人。”那人看起来很害怕——这是好现象。

“我的索引在哪儿？”

“哪个索引？”

“就是韦爵几个狗崽子想要的那个索引——那个索引啊！真是混账！”

“帕华索引？”

“到底放哪里了？你这条癞皮狗！”

司徒博说：“在保险库里面……我不知道您想要，您以前从来没有用过这索引，所以我想着……”

“我喜欢的话随时都可以看！”

纳飞告诫自己，多说多错！说得越多，上灵就越难阻止这人怀疑我的声音。

司徒博带路，走进一条长廊。纳飞一边走一边故意在墙上磕磕碰碰，可是当他碰到被耶律迈用长棍打肿的地方，感到一阵刺痛，纳飞疼得直哼哼，然后意识到这能让他的表演更真实可信。

他们走进地下室，恐惧又开始占据纳飞的心头。他需不需要验证身份才能开保险库呢？要扫描视网膜？要验指纹？那可怎么办？

可是保险库的门是开着的。是上灵让某个人忘记关门了，还是刚好这门是打开的？纳飞忍不住想，我是得到命运的眷顾呢，还是做了上灵的扯线木偶？我今晚做那么多事情，其中有没有哪怕一丁点儿是出于我的自由选择。

纳飞自己也不知道想要哪一个答案。如果他做出自由选择的话，那就意味着他自主决定去杀了一个无助地倒在街上的人，那还不如相信是上灵强迫或者诱骗他干的，或是纳飞的基因或者他所受的教育决定了他会动手杀贾霸。与其整天为难自己，琢磨着可能不用杀贾霸，只需要偷他衣服就够了，还不如确信当时别无他法，杀贾霸是唯一可行的对策。纳飞当时是相机行事，他也不想因此而背上什么包袱。

司徒博走进保险库，纳飞紧随其后。只见里面有一张大桌子，上面整整齐齐地摆着昨天下午贾霸抢去的韦爵家产，纳飞不知不觉停下

了脚步。

司徒博继续走着，消失在一排排储物架之间。只听他说：“大人，您也看到了，我马上就会完成对这些金元宝石的验收，一切都收拾得整齐干净，您莅临监督，简直再好不过了。”

纳飞有点担心，他会不会在拖延时间等救兵呢？

这时候司徒博从后排的架子那里走出来，他个子挺小的，比纳飞矮一大截，看样子还没到三十岁，却已经开始谢顶了。这人就是个滑稽小丑一样的角色，可是如果他现在看出端倪的话，足可以要了纳飞的命。

司徒博问：“就是这个吗？”

纳飞当然不知道那个索引是什么样子的。他见过很多索引，大部分就是一台电脑终端，可以无线接入某个大图书馆的网络。而眼前这个东西，连个显示屏也没有——司徒博捧在手里的是一个黄铜色的金属球，直径大约二十五厘米，顶端和底部略有点平。纳飞咆哮道：“给我看看。”

司徒博似乎不是很情愿地交出来。这一瞬间，纳飞感到一阵恐惧像浪潮一样卷过脑中：他不想把索引给我，因为他知道我是谁了。

然后司徒博道出了他真正关心什么：“大人，您说过我们必须保持这索引干净。”原来他是担心贾霸的士兵制服下面有多脏。毕竟纳飞看起来醉得站也站不稳，浑身上下散发出酒气和尿臊味，所以他的手想必也是脏不堪言。

纳飞说：“有道理，那你就捧着它吧。”

司徒博说：“遵命，大人。”

纳飞说：“就是这个索引了，对吧？”他必须确认了才放心——纳飞只能希望这么蠢的问题也不会引起怀疑，毕竟刚才他那么卖力地诈醉，已经做足了铺垫。

“如果您是指帕华索引的话，这个就是了。我刚才只是不确定这个索引是否就是您要的那个，因为您从来都没有问过帕华索引。”

原来贾霸从来都没有把索引拿出过保险库——不管耶律迈如何讨价还价，也不管他们出多少钱，贾霸压根儿就没打算把索引给他们。

这让纳飞感觉稍微好一点：他们并没有因为纳飞的错误而失去什么机会，无论过场如何，结局都是一样的。

司徒博问道：“我们把索引带去哪里呢？”

纳飞想，问得好！我可不能告诉他我们要把索引给韦爵的几个儿子，他们正在烟囱门外的暗处等着呢。

“我要把索引展示给元老会看。”

“半夜三更？”

“对啊，就是半夜三更。那帮浑蛋，硬要打断我的庆功宴。他们听到什么小道消息说韦爵那几个作奸犯科的儿子把索引偷了，所以非要看了一眼才安心。”

司徒博咳了一声，低头快走几步，带着纳飞走在长廊里面。看来司徒博听见贾霸这样诋毁韦爵的儿子，心里有些不满。有意思！尽管有意思，纳飞也没打算因此就完全信任司徒博。

纳飞大声说：“走慢点，你这条可怜虫。”

“遵命，大人。”司徒博说着就慢下来，纳飞东歪西倒地跟在后面。

他们来到侧门，站岗的还是那个守卫，他看着司徒博，眼神中流露出疑问。

纳飞想，这就是最关键的一刻了，他们两人互传了一个信号。

司徒博说：“请为贾霸大人开门，我们要再出去。”

纳飞意识到，他们传递的唯一一个信号是：守门人问司徒博这个穿着士兵制服的人是否是贾霸，而司徒博则向他保证，这个穿着制服的蠢货和刚刚进来的是同一个人。

门卫问道：“大人出去庆祝吗？”

司徒博说：“元老会好像今晚特别固执。”

门卫又问：“大人需要护卫吗？我们在附近马上能召集的只有几十人。可是如果您需要的话，我们可以从狗城区调一些人手过来，只

需要几分钟。”

纳飞咆哮道：“不用啦！”

“我只是想着，元老会可能需要再被提醒一下，就像上次那样……”

“他们忘不了！”纳飞一边说一边想着“上次那样”到底是怎样。

司徒博先穿过侧门，纳飞蹒跚地跟着他走出门外，身后传来门反锁的声音。

他们走在女皇城空无一人的街道上，纳飞开始意识到自己刚刚做成了什么事情。昨日倒霉了一整天，此刻他终于带着索引走出了贾霸府——或者说，至少他带着一个人走出了贾霸府，而那个人则帮他拿着索引。

司徒博说：“大人，空气很醒神，对吧？”

纳飞说：“嗯……”

“我是说，您的头脑好像清醒了许多。”

纳飞突然意识到自己忘记了扮醉，现在再想扮已经太迟了——试想一下，司徒博刚说完他清醒了一些，他就马上东歪西倒，这显得多蠢啊！所以纳飞没有扮醉，而是站定脚步，转向司徒博，狠狠地盯住他。司徒博当然看不到纳飞的表情，不过他可以想象得到。

司徒博的想象力显然很丰富，因为他立刻就畏缩了。“我不是说您的头脑原来不清醒——咳咳——不是一直不清醒，我其实是说，大人，您的头脑向来都很清醒。今晚您与元老会开会，又有好消息了吧？”

纳飞想，妙极！

司徒博又问：“他们今晚在哪里开会呢？”

纳飞一点也不知道，他只知道他应该在烟囱门外和三个哥哥会合。于是纳飞咆哮道：“你说呢？”

“这个，我是说，这个……您似乎正在向烟囱门走，这个……倒不是说他们不可能在狗城区召集元老会，只是通常他们都……不过其

实也没有谁带我去过。我是说，您喜欢的话当然可以每晚都换一个开会的地方，我只是听说元老会在后城门附近令堂的府上开会，不过那只是……可能只有一次吧。”

纳飞继续往前走，任由司徒博语无伦次地唠叨着，越说越惶恐。

司徒博突然大叫一声：“糟糕！”

纳飞停下脚步。如果我一把抢过索引然后向城门跑过去，能不能在他发出警报之前逃出去呢？

司徒博说：“我竟然没有关保险库门！我当时太关注帕华索引了……大人，请您原谅我，我知道保险库的门只有当我在场的时候才能够打开，而我……天哪，我突然想起来，刚才就在我去后门见您的时候，我也忘记关门了。我这是怎么了？大人，如果我因此被解雇，也是咎由自取。只是我以前从来没有忘记关保险库门的。我应不应该回去把它锁上呢？里面的财宝那么多，谁能够保证没有一个仆人会……大人，我可以跑回去锁门然后再跑回来与您会合，我向您保证，只需要几分钟就够了，我跑得很快快的。”

这似乎是纳飞摆脱司徒博的绝好机会——拿了索引，让司徒博走路，然后纳飞在他回来之前就已经从烟囱门出城了。可是万一这是司徒博的托词呢？如果司徒博其实是想找机会溜走去通知贾霸的手下，说有人穿着全息制服冒充自己人，偷了索引逃跑，那又怎么办？纳飞不能放走司徒博，至少现在不能，起码要等他安全出了城门吧。

纳飞说：“跟我走。”话一出口，纳飞就紧张起来，因为他说这句话时一点都不像贾霸了。司徒博听了纳飞这句话，不是连眉毛都扬起来了么？他这一刻是不是已经开始怀疑这个声音了？纳飞想，继续走吧，只管走路，别再说话了。于是他加快脚步，司徒博只能拖着两条短腿小跑着跟在后面。

司徒博边走边气喘吁吁地说道：“大人，我从来都没有见识过元老会开会呢。我不用发言吧？这个，我不是元老会的成员。嘿，我在异想天开什么呢？他们可能根本不让我进去，那我在外面等您就可以了。大人，请原谅我那么紧张，因为我从来没有……我整天都待在保险库和图书馆里面，管理各个系统什么的，所以想必您也知道我不怎么出门的。我自己一个人过活，平常也找不到什么人聊聊天，所以我对政治的了解仅限于无意中听到别人的谈话而已。我也知道您日理万机，府中人人都很自豪，因为可以为一个像您这样的名人效劳。不过老实说这也挺危险的是吧？像罗达，今晚才被干掉，您就一点点害怕

也没有吗？”

纳飞想，他真的那么蠢，还是他其实也怀疑是贾霸害死了罗达，所以他才这么蠢头蠢脑地想探贾霸的口风？无论如何，纳飞觉得贾霸根本不会回答这些问题，所以他忍住不搭话。终于他们来到了城门。

城门的守兵现在非常警觉，这是必然的——如果守兵还像刚才那样疏忽大意，司徒博就该起疑心了。纳飞暗骂自己不该带着司徒博，刚才有机会的时候本应把他甩掉的。

那些守兵各就各位，其中一人递上指纹扫描仪，他脸上是一副很挑衅的神情——纳飞穿着贾霸士兵的制服，这样一来，他就成了守兵的敌人，或者至少是对头。指纹仪当然会无声无息地揭示纳飞的真实身份，可是纳飞现在还是杀害罗达的嫌疑人，所以他亮出身份也不见得能脱身。

纳飞呆站着，还在犹疑不决，司徒博出来解围了，他虚张声势地说：“你不会真的坚持要我老板把他大拇指放在这个可爱的小屏幕上吧？”然后他把自己的拇指按在扫描仪上面，说道：“看，知道我是谁了吧？贾霸大人的司库！”

“法律规定，每个人都必须接受扫描。”守兵虽然还嘴硬，可是看起来态度已经有点软了。虽然他敢横眉冷对贾霸的手下，可是面对着贾霸本人自然另当别论。“对不起，大人，可是职责所在，多有冒犯。”

纳飞还是一动不动。

司徒博说：“放肆！你竟敢对大人不敬！”他一边说一边瞄着纳飞，只是纳飞的脸被全息图像遮掩着，他自然读不出主子的表情。

那个守兵辩解道：“今晚发生了谋杀案，大人您自己报案说是韦爵的小儿子干的，所以我们必须检查每一个人。”

纳飞走上前，把手伸向指纹扫描仪，同时把脸凑到守兵面前，低声说：“如果是贼喊抓贼，那又如何？”

听到纳飞的声音，那个守兵很惊讶地往后缩了一下，有点不知所措，然后低头看了一眼屏幕，是纳飞的名字。他整个人一下子好像凝固了，若有所思。

上灵，请您赐予这个人智慧吧！让他看清真相，见义勇为。

“贾霸大人，感谢您依法办事。”守兵说完，按下清屏键，纳飞看到自己的名字消失了，所以除了他和这位守兵，没有第三个人看见。

纳飞立刻大步走出城门，不敢再回头看一眼。只听见司徒博喋喋不休地跟在后面：“大人，我没做错什么吧？我.....当时看您好像不想让他们扫描您的手指，所以.....我们这是去哪儿呢？在这些树丛中间走会不会太暗了？我们不能沿着大路走吗？贾霸大人？固然现在有月色，也并不是那么黑，只是.....”

有司徒博这样唠叨着，纳飞本来就不可能静悄悄地走到会合地点，更何况司徒博现在还贾霸前贾霸后地大声说话。果不其然，不远处传来一阵慌乱的脚步声，还有几个狼狈逃窜的身影，纳飞一点也不奇怪——耶律迈他们肯定以为纳飞已经被捕，还把几个人都供出来，现在贾霸带人灭口来了。毕竟他们除了那套士兵制服之外，什么也看不到。

纳飞摸索着控制器，却不知道什么是开，什么是关。最后他一把将戏服从头上扯开，然后尽量小心地用自己的声音叫道：“耶律迈！阿羲！梅伯！是我啊——别跑！”

几个人停下脚步。

梅伯说：“纳飞！”

耶律迈说：“还穿着贾霸的衣服！”

羿羲笑道：“你真搞定啦！”

身后传来一声细小的尖叫，让纳飞想起了可怜的司徒博：这么温馨的团圆场景看在司徒博眼里，大概不会显得那么愉快了，毕竟他蓦然发现自己一直跟随着的竟然就是杀害罗达的疑凶，而且这个人很可能也对贾霸下了毒手。

纳飞一回头，正好发现司徒博刚刚转身开始飞奔。司徒博刚才还自称“跑得很快”，现在露馅了。纳飞几步就追上了他，一下扑倒在地，三两下就把他牢牢按倒在地，手还捂住这可怜虫的嘴巴。那些卫兵就在不到五十米远的地方，上灵肯定分散了他们的注意力，所以他们才没有留意到这里的骚动，可是上灵的能力也是有限的。

纳飞厉声道：“司徒博你听着，如果你按我说的去做，我就不杀你，明白了吗？”

纳飞感觉到手掌下面的那颗头颅在上下蠕动。

“我在上灵跟前发誓，罗达不是我杀的！是你的老板贾霸害死了罗达，他还下令追杀我们几兄弟，他才是真正的杀人凶手。我已经把他处死，那是为了伸张正义，你明白了吗？我不是一个嗜杀之徒，更加不想杀你，如果我放开手，你可以不大声喊吗？”

司徒博又点了点头，于是纳飞松手不再捂住他的嘴。

司徒博小声说：“你不想杀我，这太好了，我也不想死啊。”

纳飞问：“你相信我吗？”

司徒博说：“如果我说相信你，你会相信我吗？在这种情况下，人为了活命，什么话都可以说出来，只要对方爱听就行了，对吧？”

倒也说得有道理。“司徒博，我不能放你回城，你明白吗？我就跟你敞开了说吧，如果你真的是贾霸雇的那些打手恶棍，在女皇城里面坏事做尽，那你说的每个字我都不会相信，我应该把你就地正法，以绝后患。可是我觉得你不像是那种坏人，你只是一个小文员，管管书籍财务什么的，根本不知道替贾霸卖命意味着什么。”

“我其实也见到很多奇怪的事情，可是其他人都不觉得稀奇，也没有谁会回答我的疑问，所以我就干脆守口如瓶，尽量少说话。”

“我们这就出发去沙漠深处，如果你一起来——你必须先对着上灵发誓——那么你就是个自由人，是我们大家庭的一分子，与其他人处于同等地位。我们不是要你来做仆人，只是需要你这个朋友。”

“我当然可以答应，可是你怎么知道该不该信任我呢？”

“你只要向着上灵发誓，司徒博，我自然就会知道。”

“上灵明鉴，本人在此发誓，从今以后追随纳飞，至死不渝——如果你不杀我的话。要是你杀了我，那我说话都是白费了，对吧？”

纳飞看到几个哥哥已经聚在旁边，想必已经听到司徒博的誓词，也肯定各有自己的想法。梅伯说：“把他杀了。这人是贾霸的手下，信不过。”

耶律迈说：“必要的话，我可以动手。”

羿羲说：“我们怎么能确凿知道呢？”

可是纳飞听不到他们的话，因为他正在聆听上灵的指引。

你可以信任这个人。

纳飞说：“我相信你的誓言，现在我也对着上灵起誓，只要你信守诺言，那么我和我的家人都不会伤害你。你们也一起发誓吧。”

梅博酷说：“太荒唐了，你这么做是拿我们大家的性命来冒险。”

纳飞说：“今天晚上上灵让我来主持大局，你们也答应服从我命令的。现在我已经拿到索引，还将贾霸也除掉了！快发誓吧！”

于是每一个人都发了誓。

纳飞向司徒博说：“把索引给我吧。”

司徒博说：“我给不了。”

梅伯说：“看到了吧？”

“我是说，你把我扑倒在地的时候，索引丢了。”

耶律迈说：“太妙了！千辛万苦才拿到这个宝贝索引，现在却散落四周，我们在这大沙漠里面慢慢捡去吧。”

羿羲一下就找到索引了，就在一米远的地方。耶律迈捡起来一看，好像没有什么破损，至少在月光下面看不出什么擦痕。

梅博酷也凑上来看，还把索引放在手上掂量。“也就是一个球罢了，一个金属球。”

羿羲说：“这东西怎么看都不像一个索引。”

纳飞伸手把索引从梅博酷手中拿回来，那索引一到纳飞手上，底部就开始发光。

司徒博说：“我猜你可能拿反了。”

纳飞把索引上下调转，只见在金属球的上空，有一个箭头的全息图像指向西南方，在箭头上方有几个字，纳飞看不懂这语言。

羿羲说：“这是古代普其语，早就没人用了。”

那些字母变成了“浮椅”两个字。

羿羲说：“这箭头指向我刚才存放浮椅的地方。”

耶律迈说：“给我看看。”

纳飞把索引递给他，可是就在索引离开纳飞掌心的一瞬间，全息图像也消失了。纳飞于是伸手想把索引要回来，耶律迈冷冷地盯着他好久才把金属球还给纳飞。刚一换手，全息图像又出现了。纳飞转头问司徒博：“这是怎么回事？”

司徒博说：“我也不知道。这金属球以前一点用处也没有，我还以为它坏了。”

羿羲说：“让我试试。”

纳飞说：“算了吧，我们就把它包好带回去给爸爸，别再看了。耶律迈认得路，他可以带我们回去。”

梅博酷说：“哼，对啊。”

羿羲说：“那就随便吧。”

司徒博问：“哪位是耶律迈？”

耶律迈二话不说迈步就走，带着他们离开高原路，向羿羲浮椅的隐蔽处走过去。等他们一行人回到骆驼队的时候，东方才现出鱼肚白。纳飞把索引包裹妥当，交给耶律迈放进行李架中。

纳飞说：“你把索引交给爸爸吧。”

耶律迈伸出手，用拇指和食指夹住纳飞的——不，是贾霸的——衣领，凑到纳飞面前轻声道：“纳飞，你别摆出一副高姿态，我知道你打什么算盘。我这就老实告诉你，不论是权力、荣誉还是别的什么东西，我拥有的一切本来就是属于我的，而不是你恩赐的，明白了吗？”

纳飞点点头，耶律迈放开他的衣领，然后就走开了。这时候纳飞明白了，他和大哥之间的裂痕永远也没法弥补。索引在纳飞的手里才能苏醒，在耶律迈的手中只是死物一个。上灵已经把话说得很清楚

了，耶律迈肯定会怀恨一辈子。

第十六章 上灵的索引

纳飞和爸爸一起坐在爸爸的帐中，羿羲躺在一张毯子上，索引则放在他们中间。纳飞伸出手指触碰索引，爸爸用一只手摸着索引，另一只手牵起羿羲的手臂也放在索引上面。被三个人同时接触着，索引开始“说话”了。

“沉睡了那么久，终于醒了……”索引好像在纳飞耳边轻声细语，纳飞不太确定到底是他的耳朵真的听到这句话，还是他的大脑把周围环境的声音——比如说沙漠的风声或者他们自己呼吸的声音——转化成话音。

爸爸说：“我们历尽艰辛才找到你。”

索引说：“我等了很久才重新拥有这个声音。”

纳飞现在知道了，原来不是索引在说话。“这是上灵的声音。”

索引说：“对。”

爸爸说：“既然这个金属球是你的发声工具，为什么还把它称作‘索引’呢？”

过了好久上灵才回答：“因为这是指向我的索引。”

这是上灵的索引。通常来说，索引是一个工具，让人们可以在浩如烟海的电脑数据库中找到需要的信息。而上灵则是所有电脑里面最复杂、最高端的集大成者，这个索引正是那个指引父子三人探索上灵的工具。纳飞说：“既然现在我们有了索引，你能不能解释一下你是谁——你是什么呢？”

又是一阵停顿，然后那个很细小的声音说道：“我是地球的记忆，本来没设想能够维持这么久的。现在我变得越来越虚弱，必须回去寻找那个比我更加强大的个体，它会告诉我如何拯救这个名不副实的‘和谐’星球。而我选了你们一家把我送回地球守护者那里。”

“你是要带领我们回地球吗？”

“那个世界一度被寒冰和灰烬所覆盖，到现在肯定已经复苏了。虽然地球守护者当初将人类赶出地球，可是现在肯定不会把你们拒于门外。随我来吧，地球的子孙，我会带你们回家。”

纳飞看着爸爸和羿羲，说道：“你们知道这意味着什么吗？”

爸爸很疲倦地说：“一个漫长的旅程。”

纳飞大声说：“非常非常的遥远，连光也要走一百年才到达。”

羿羲说：“你在说什么呢？你以为上灵答应带我们去另外一个星球吗？”

羿羲的话很刺耳，好像一段走音的旋律，纳飞惊呆了。上灵当然答应带他们去另一个星球了，上灵说那么多不就是这个意思吗？莫非羿羲听到的不是这些话？

还有爸爸！如此看来，很明显这个索引并没有真的发出声音，他们一直是在脑海里听见上灵的话，而不是通过耳朵。

纳飞问：“那你们听到上灵说什么？”

爸爸说：“他说要带我们去一个很美丽的地方，那里土地肥沃，我们可以丰衣足食。我们的子孙也可以自由自在地过着幸福生活，远离女皇城的邪恶。”

纳飞问：“那它说这个好地方是在哪里呢？”

爸爸说：“纳飞，你要有耐心和信心，上灵会带着我们一步一步走，总有一天我们会走到旅程的最后一步，那时候我们就到家了。”

羿羲说：“那地方不是一个城市，可是我又可以继续使用我的浮衣了。”

纳飞极度失望，他知道自己听到了什么，可是爸爸和羿羲都听不到同样的东西。为什么会这样呢？是他们不能够像纳飞那么清晰地理解上灵的话吗？还是上灵根本就给他们发送了不同的信息？不过无论如何纳飞也不可能把自己的想法强加给他们。

爸爸问：“你听到什么了？有更多的信息吗？”

纳飞说：“没关系了，最重要的是我们不会再等机会回女皇城，因为我们现在不是在逃亡，而是移民，女皇城不再是我们的家了。”

爸爸叹道：“我本来正准备退休，让阿迈接手生意，我自己就不用再奔波了。可是现在我却要开始人生中最长的一段旅程，真是世事难料啊！”

纳飞伸出双手，把索引捧到身前，感觉到索引在手中颤抖。“索引啊索引，我们千辛万苦才找到你，付出了多大的代价，希望你不要让我们的功夫都白费了。”

羿羲说：“我们真的付出了沉重的代价，直到失去所有之后我才知道我们原来是那么富有。”

爸爸说：“可是我们现在比以前富有多了！在索引的带领下，我们会到达上灵答应送给我们的那片国土，没有哪个城市、部族或者敌人可以把这片土地从我们手中抢走。”

纳飞几乎没有听到他们的话，此刻他正想着那天晚上沾到自己衣服上和身上的鲜血。纳飞想，我处死了一个杀人犯，这就是正义，可是我并不想杀人。耶律迈当初吹嘘自己“疑似”杀人，他只是隔着一段距离用脉冲枪打的。可我亲手杀死贾霸的时候，他就近在咫尺，喝醉了无助地躺在街上。我杀他既不是为了自救，也不是出于自卫，甚至连一点暴怒也没有——我只是很冷血地下手了，因为上灵告诉我这样做是对的，也因为我心中相信这样做是必要的。

可是我也憎恨贾霸——我到底能不能确定我杀他并不是因为我恨他，也不是因为我要报仇呢？恐怕将来我总会怀疑自己内心深处其实就是一个杀人凶手。不过没关系，我可以忍受这种自责，晚上也能够安睡，我心中的痛楚总会被时间抚平。能为上灵效力，这些代价我都愿意付出。从今以后，我愿意摒弃本性，任凭上灵塑造我。我只希望在上灵大功告成之后，我会变成一个我不完全讨厌的人。

当天晚上，纳飞睡觉的时候做梦了。他没有梦见杀人，也没有梦见贾霸的人头或者自己衣服上的鲜血；在梦里，他漂浮在海上，海水忽冷忽热，无尽的雾霭在面前弥漫，纳飞逐渐迷失在这个神秘而祥和的空间里。忽然有些手在纳飞的脸上和肩膀上摸索，然后抓住了他的双臂，把他拉近……纳飞突然醒了，我不是第一个到达那里的人。上灵说的那片国土，已经有人生活在那里了，他们将会和我共同经历即将发生的一切。

译名注释

专有名词

后城门 (Back Gate) : 女皇城的一个城门

烟囪门 (Funnel Gate) : 女皇城的一个城门

高城门 (High Gate) : 女皇城的一个城门

市场门 (Market Gate) : 女皇城的一个城门

音乐门 (Music Gate) : 女皇城的一个城门

私密门 (Private Gate) : 女皇城的一个城门，门外是无相林

无相林 (Trackless Wood) : 女皇城私密门外的一片树林

狗城区 (Dog Town) : 女皇城的一个区

美人区 (Doll Town) : 女皇城的一个区

城门区 (Gate Town) : 女皇城的一个区

水井区 (The Wells) : 女皇城的一个区

高原路 (High Road) : 女皇城外的一条路

雨露街 (Rain Street) : 女皇城中的一条街

外围市场 (Outer Market) : 在女皇城市场门附近，内外城墙之间的一个市场

巴斯尔语 (Basyat) : 一种语言

伊曼语 (Emeznetyi) : 一种语言

孤威国（Gorayni）：一个位于北方的强大帝国，与剖头国为敌
剖头国（Potokgavan）：孤威国的主要对手，沼泽之国，拥有强大水军

鱼丝路（Usluvat）：一个沿海国家，为孤威国所征服

悲石坡（Besporyadok）：一个高原

莫愁河（Mochai River）：在海岸平原边上的一条河

如门海（Rumen Sea）：一片海域的名字

卡普亚树（Kaplya）：一种可以种在室内的树

库雷洛兽（Kurelomi）：和谐星球上的一种用作运输的家畜

掌中宝（Myachiks）：一种小型数据储存设备

人名

德琳（Dhelemuvex）：华纱的好朋友

狄傲丽（Dol）：华纱女士的干女儿之一，在其学校任教，昵称小丽

艾雅（Eiadh）：纳飞的同班同学，也是他暗恋的对象，华纱女士的干女儿之一

耶律迈（Elemak）：纳飞的大哥，韦爵家长子继承人，韦爵与侯斯尼所生，彪悍勇武

贾霸（Gaballufix）：华纱前夫，耶律迈的同母异父兄弟，帕华部族首领

侯斯尼（Hosni）：贾霸与耶律迈的生母，曾与韦爵结婚，生下耶律迈

如诗（Hushidh）：解构者，绿儿的姐姐，华纱的干女儿之一，昵称小诗

羿羲（Issib）：纳飞的三哥，韦爵与华纱所生，天生残疾，依靠浮椅、浮衣行走，昵称阿羲

伊素明娜（Izumina）：女皇城历史上著名的圣女先知

姬维丝（Kilvishevex）：韦爵的前妻，与韦爵生下梅博酷

柔珂（Kokor）：纳飞的姐姐，莎芙的妹妹，贾霸与华纱所生，
昵称阿珂，歌手，演员，丈夫是欧必忍

绿儿（Luet）：圣湖先知，如诗的妹妹，华纱的干女儿之一，
昵称小绿儿

梅博酷（Mebbekew）：纳飞的二哥，韦爵与姬维丝所生，新进
演员，花花公子，昵称梅伯

纳飞（Nafai）：韦爵与华纱所生幼子，能与上灵直接交流

欧必忍（Obring）：柔珂的丈夫，演员

华纱（Rasa）：韦爵的妻子，羿羲、莎芙、柔珂和纳飞之母，教
育家，不曾从政，在女皇城中享有盛誉

拉士葛（Rashgallivak）：韦爵的管家与得力助手

罗达（Roptat）：政客，支持与孤威国结盟，反对帮助剖头国造
战车

莎芙（Sevet）：纳飞和柔珂的姐姐，贾霸与华纱所生，昵称阿
芙，著名歌手，著名演员，丈夫是费雅思

谢德美（Shedemei）：著名基因学家，华纱的干女儿之一，偶尔
在华纱的学校中任教，昵称小谢

褚尼萨（Truzhnisha）：韦爵府的厨师

费雅思（Vas）：莎芙的丈夫，学者

佛意漫（Volemak）：韦爵的本名，华纱的丈夫（华纱称他为老
佛爷），也是耶律迈，梅博酷，羿羲和纳飞的父亲。

韦爵（Wetchik）：佛意漫的家族封号司徒博（Zdorab）：贾霸
府的司库



雷·布拉德伯里短篇自选集 [第1卷]

暗夜

Bradbury Stories:
100 of His
Most Celebrated Tales
by Ray Bradbury

独行客

这是一本精彩的合集，希望你们也能喜欢它。——雷·布拉德伯里

60年
创作生涯

100个
精彩故事

跨越过去
现在与未来

[美]雷·布拉德伯里——著 夏加曹涓等——译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雷·布拉德伯里短篇自选集（第1卷）：暗夜独行客

作者：【美】雷·布拉德伯里

译者：夏笳 曹浏 等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20-07-01

ISBN：978-7-5133-3892-9

目录

CONTENTS

自序
刮脸
燃烧的人
暗夜独行客
垃圾工
跳房子
狗是怎么死的？
秘门奇谭
拉斐特，永别了
死人
草坪上的女人
奥康奈尔桥上的乞丐
戈尔韦疯狂一夜
四旬斋的第一晚
劳莱与哈代爱情故事
重磅
风
亨利九世
记得萨沙吗？
许愿
归途
他
不速之客
图案人
流放
无处躲藏

自序

真不敢相信，我在这短短数十载中竟然写下了如此之多的故事。可另一方面，我也时常好奇其他作家是如何利用自己的时间的。

对我而言，写作就如同呼吸一样自然，无须做任何计划或安排，完全是靠本能的驱使。收录在这部短篇集中的所有故事，其灵感都是在最意想不到的时刻爆发出来的，我必须立即坐在打字机跟前趁着热乎劲儿把它们一股脑儿地转化成文字。

一个很有代表性的例子就是《报丧女妖》。当时我在爱尔兰为约翰·休斯顿导演的电影《白鲸记》撰写剧本，我们经常在深夜围坐在壁炉前，品尝爱尔兰威士忌。我其实并不很爱喝酒，但他对那酒很喜欢，所以我也跟着喝点儿。有时休斯顿会在把酒言欢时突然停下来，闭上双眼，听寒风在屋外呼啸。然后他会一下子睁开眼睛，用手指着我大喊，说爱尔兰的天空上盘旋着好多报丧女妖，也许我应该出去看看是不是真的，并招呼她们进来。

他总是这样吓唬我，那一幕深深地烙在我的脑海里，等我回到美国家中时，最终根据他那怪异行为留给我的灵感写下了这篇小说。

写《汤因比暖房器》则是由于当时我们经常在报纸标题或电视报道中感受到绝望的轰炸，全社会都弥漫着末日将至的气氛。这种情绪不断发酵，可人们却没回过头去想它究竟从何而来，又究竟对我们造成了哪些改变。

后来有一天，我终于再也抑制不住这种感觉，决定要做什么，于是我创造了一个角色来说出我心中的想法。

《劳莱与哈代爱情故事》则是源于我对这对完美喜剧组合一生不变的热爱。

很多年前抵达爱尔兰时，我打开一份《爱尔兰时报》，发现里面有这样一则小小的广告：

今日

仅此一次！

为爱尔兰的孤儿们义演

劳莱与哈代亲自献艺！

我一路狂奔到剧院，幸运地买到了最后一张票，还是前排正当中！大幕卷起，那两位可爱的人儿在台上表演着他们最伟大剧目中最经典的场景。我坐在台下，被惊异和快乐深深地冲击，泪水滑过脸颊。

回到家后，那些情景仍然在我脑海中挥之不去。我想起有一回一个朋友带我去了一段阶梯旁，就是劳莱和哈代扛着钢琴爬上去的那段，结果他们却是被钢琴赶了下来。于是我让故事继续。

《暗夜独行客》是《华氏451》的先兆。我在五十五年前曾经和一位朋友共进晚餐，饭后我们决定沿着洛杉矶的威尔夏大道走一走。可是没过几分钟，我们就被一辆警车拦了下来。警官问我们在做什么。我回答他：“把一只脚放在另一只脚的前面。”我显然回答错了。警官怀疑地看着我，因为当时人行道上空无一人——整个洛杉矶都没人会在这条道上散步。

我回到家，为此事恼火不已，想不通为什么连散步这么简单而自然的行为都会被制止。于是，我写下了一篇发生在未来的故事，某位行人因为散步而遭到拘捕，并被处决。

几个月后，我又让那位独行客在晚上散步，并安排他在拐角处遇见了一位名叫克拉丽斯·麦克莱伦的女孩。九天后，中篇小说《消防员》诞生了，它后来被扩展成了《华氏451》。

《垃圾工》的灵感来源于1952年初洛杉矶报纸上的一则新闻，当时市长宣布，如果有原子弹击中洛杉矶，那么死难者的尸体将由垃圾清扫工负责处理。他的这番言辞令我怒不可遏，于是我坐下，抒发出胸中怒火，写成了这个故事。

《军令如山》也源自现实。许多年前，我有时会在下午跟朋友一起到国宾酒店的泳池里游泳。那位泳池看管者严厉得几乎不近人情，

总会让他年幼的儿子站在泳池边，向他灌输关于人生各式各样的死板规矩。我一天天看着那无止无休的说教，忍不住幻想在未来的某一天，他那乖巧的儿子会突然奋起反抗。我坐在桌前，脑海里酝酿着这似乎注定要出现的一幕，写下了这个故事。

《拉斐特，永别了》基于一个真实而悲惨的故事，那是我家隔壁的一位老电影摄影师讲给我听的。他偶尔会到我家来做客，喝上一杯红酒。他告诉我，在1918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前的最后几个月里，他曾是拉斐特飞行队的成员。回想起自己曾经击落德国双翼飞机时他不禁潸然泪下，那些年轻帅气的士兵死前的面容多年以后仍然在他心头徘徊不去。我无力帮他做任何事，唯有用手里的笔让他获得些许慰藉。

《夏天奔跑的声音》的诞生也实属偶然。我当时正坐在大巴上穿过西木村，一个小男孩突然跳上车，把钱塞进投币箱里，从车厢前头跑到我对面的座位上一屁股坐了下来。我无比羡慕地看着他，心想，天哪，要是我有他这身活力就能每天都写一个短篇故事，每晚写三首诗，每月完工一部小说。我低头看向他的脚，发现那活力是有原因的，他穿了一双显眼的网球鞋。我突然记起在自己成长中的那些特殊的日子。每年刚一入夏，父亲就会带我到鞋店，给我买一双崭新的网球鞋，让我焕发出全世界的能量。我当时在车里就恨不得能马上到家，坐下来写个关于小男孩盼望一双新网球鞋，好在夏日里纵情奔跑的故事。

写《上周日的大碰撞》是因为我当时在都柏林随手买了一份《爱尔兰时报》。报上登着一条可怕的新闻——1953年全年，爱尔兰总共有375名骑车人在事故中丧生。我想，这是多么不可思议啊。我们在美国很少会读到这样的新闻，通常是人们在汽车类交通事故中遇难。接着读下去，我发现了原因所在。在爱尔兰境内有一万多辆自行车，人们总是会以每小时四十至五十英里的速度骑行，然后迎面相撞，所以当头部受到撞击时，必然会遭受严重的颅骨损伤。我想世界上没人知道这一点！也许我应该写个故事出来。于是就那样做了。

《夏洛伊之战的鼓手》的灵感来源于《洛杉矶时报》上刊登的某个小演员的讣告，那个演员名叫奥林·豪兰，我看过他出演的很多部电影。讣告中提及他的父亲是夏洛伊之战的鼓手。那些言辞伤感而充满魔力，引我回想起往日岁月，使我立即决定用打字机把心中的感悟写下来，于是在接下来的一个小时里，我写出了这个故事。

《亲爱的阿道夫》的缘起则更加简单。我在某天下午路过环球影城，遇见一位身穿纳粹制服，脸上还黏着希特勒胡须的群众演员。我

不由得设想当他在影城附近或大街上走来走去时会发生什么事，人们看到跟希特勒相貌如此相仿的人会作何反应。当晚那个故事写成了。

从来都不是我支配我的故事，而是那些故事支配着我的双手。每当新的灵感出现时，它们都会命令我赋予它们声音、形态与生命力。正如我在这些年中对其他作家建议的那样：大胆从悬崖上跳下去，在下落的过程中再想办法给自己插上翅膀。

在过去六十多年的岁月里，我跳过无数次悬崖，在打字机前头苦思冥想如何给故事加上结尾，好让结局不至于太过突兀。而在刚刚过去的那几年里，我回顾了自己少年时站在街角卖报纸，每天写作的日子，意识到自己当年竟然那么努力。我为什么会那么做呢，为什么会不厌其烦地一次次从悬崖上跳下去？

答案还是那句陈词滥调：出于热爱。

当时的自己不顾一切往前冲，全心全意地热爱那些书籍、作者和图书馆，专注于练就自己，而根本没留意到我只是个身材矮小、其貌不扬、天赋欠缺的少年。也许，在脑海中的某个角落里，我是知道的。可我仍然坚持不懈地去写、去创造，那动力就像血液在我体内奔涌，至今未怠。

我总是幻想着有一天，当我走进图书馆在书架上翻找图书时，能看到印着自己名字的书跟莱曼·弗兰克·鲍姆或埃德加·赖斯·巴勒斯的作品摆放在一起，上层书架上还有其他名家的著作，比如说埃德加·爱伦·坡、赫伯特·乔治·威尔斯，还有儒勒·凡尔纳。我深深地热爱着他们以及他们笔下的世界，而其他作家像是萨默塞特·毛姆和约翰·斯坦贝克则使我热情满满，在这些贵客的陪伴下，我早已忘记自己是《巴黎圣母院》里的那个驼背的钟楼怪人。

然而随着时间一年又一年流逝，我褪去青涩，终于成了一位短篇小说作家，成了散文家、诗人和剧作家。我花了几十年的时间不断褪去旧的自我，是热爱在一路上召唤我前行。

在这本短篇集中，你将读到在我漫长写作生涯里颇具代表性的故事。我深深感念往昔岁月以及激励我不断前进的那份热爱。当我看着这本书的目录时，眼里充满泪水，这些亲爱的朋友们啊——这些活在我想象中的恶魔与天使。

他们都在书里了。这是一本精彩的合集，希望你们也能喜欢它。

Penning

雷·布拉德伯里

2002年12月

刮脸

刊于《画廊》(Gallery)

1979年3月

曹浏 译

他驭马冲入镇里，还一路对着蓝天放枪。透过飞扬的尘土，他一枪毙了一只鸡，顺势用马蹄踢飞。他一边重新上膛一边大叫大嚷，阳光下，那三周没刮的红胡子衬得他分外狂躁。他直奔酒馆，拴好马后提着余热未散的枪就走了进去。他怒目圆睁，瞪着镜子里自己晒伤的脸，喊酒保开了一瓶酒。

酒保把酒瓶和酒杯沿着吧台滑了过来，就去招呼其他客人。

男人沿着吧台走到另一头的免费午餐区，霎时屋内鸦雀无声。

“你们都他妈怎么啦？！”詹姆斯·马龙大吼，“都给我说起来，笑起来。赶紧的，现在就开始，不然我一枪把你们的眉毛都他妈射下来！”

于是大家又开始谈笑风生。

“这下好多了。”詹姆斯·马龙挺满意，一杯接一杯地喝了起来。

他猛地撞开酒吧的侧门，带起一阵风。他踏着重重的步伐，像头大象似的走到大马路上。已是下午时分，人们纷纷从矿场或山里策马而归，正往斑驳的柱子上拴马。

街对面是一家理发店。

过马路之前，他重新检查了自己亮蓝色的手枪，用红鼻子嗅了嗅

枪管，扑面而来的火药味让他不由“啊”了一声。他瞥见身前的滑石粉堆中有个锡罐，便连射了它三枪。整条街的马都被惊得呼扇起耳朵、上蹿下跳，他却阔步前行哈哈大笑。再次上了子弹后，他一脚踹开理发店的大门，就这么看着满屋的人。店里的四把工作椅上已然坐了顾客，人手一本杂志，满腮的泡沫。从背后的镜子里也可以看到悠闲的他们和那些丰盈的泡沫以及动作熟练的理发师。

靠墙有一张长凳，还坐了六个排队等着刮脸的男人。

“请坐。”一个理发师抬头看看他，说道。

“当然。”詹姆斯·马龙这么说着，把枪指向了第一把椅子。“先生，请挪开，不然我就让你再也下不来。”

被指着的男人满脸都是泡沫，他先是一惊，继而愤怒，很快又转为忧虑。犹豫了好一会儿之后，他还是艰难地撑起身，抄起围裙拭去下巴上的白沫甩到地上，然后走到一旁，挤进了长凳上等候的队列。

詹姆斯·马龙轻蔑地一笑，蹦上了这把黑皮椅，扳上两把枪的扳机。

“我从来不等。”他对着满屋子人自言自语。他的目光漫无目的地扫过他们，落到天花板上。“只要选对了生活方式，你啥都不用等。你们呐，都该学着点儿！”

那个理发师清了清嗓子，把围裙围在了马龙身上，他的手枪在白布下支起了小帐篷。只听咔嚓一声响，他把两把手枪一碰，提醒所有人它们的存在。

“给我开工，”他并没有正眼看这位理发师，“先给我剃个胡子，现在真是又痒又难看，然后再理个发。喂，我说你们那几个人，从右开始，给老子讲几个笑话，得讲点好笑的，让我修脸的时候高兴高兴。好久没怎么消遣了。你，对，就是你，从你开始吧。”

刚才那个在椅子上坐得好好的结果被莫名赶走的倒霉鬼又被选中了，他缓了一会儿才回过神来，冲其他人翻了翻白眼，开始用一种奇怪的声音说起话来，像是嘴巴被人打了一拳。

“我以前认识一位男士，他……”他脸色煞白，一字一顿地开始讲起了故事，“这位绅士，他……”

詹姆斯·马龙又对理发师说道：“你，听着，我要刮脸，得刮得完

美才行。我若是把胡子剃了可英俊得很，但是我的皮肤很娇嫩。我在山里淘了很久的金，屁都没淘到，所以现在都别惹我。我就想警告你一件事，假如你划破我的脸，哪怕只有一丁点儿，我也会弄死你。听到了吗？我肯定会毙了你。哪怕只是流了一滴血，我都会一枪打穿你的心脏。明白了吗？”

理发师默默地点了点头。整间理发店瞬间安静了。没人讲笑话，也没人在笑。

“注意了，一滴血都不许有，一个小口子都不许划，”詹姆斯·马龙重复道，“不然你下一秒就死了。”

“我家里还有老婆要养活。”理发师说。

“我他妈才不管你是不是有六个老婆五十七个孩子的摩门教徒。你敢刮伤我就得去死。”

“我有两个孩子，”理发师接着说道，“一个可爱的小女儿，一个儿子。”

“别废话，”马龙调整姿势躺好，闭上眼睛，“开始吧。”

理发师准备好热毛巾，盖在马龙脸上，可他又开始破口大骂，一边隔着围裙挥舞手枪。当理发师揭下热毛巾，把热泡沫抹到他脸上时，马龙仍在喋喋不休地咒骂和威胁。枪口对着排队等候的人，害得他们一个个面色苍白，浑身不自在。其余的理发师也都各自立在顾客坐椅边，呆若木鸡。整家店在这酷暑日中如入凛冬。

“怎么不讲故事了？”马龙突然厉声责骂，“行吧，那就唱歌。你们四个，唱点《我亲爱的克莱门汀》之类的歌。听到没有，快开唱！”

那理发师在打磨剃刀，双手颤抖。“马龙先生。”他叫道。

“闭嘴，给我干活儿。”马龙把头往后仰，拉长了脸说。

理发师又磨了磨剃刀，看了看所有坐在店里的人，清了清嗓子，然后说道：“诸位都听清马龙先生的话了吗？”

所有人静默地点了点头。

“你们听见他威胁要取我性命，”理发师说，“哪怕我只是在他皮肤上弄出一滴血，是吗？”

人群再次颌首。

“那么必要之时，你们会在法庭上作证吗？”理发师问道。

大家又一次点头示意。

“少废话，”马龙说，“赶紧干正事。”

“我只想确认这些。”理发师说，任由皮质磨刀带落下，铛的撞在椅子上。他举起剃刀，那刀在灯光下泛着莹莹寒光。

他抓着詹姆斯·马龙的脑袋往后斜了斜，将剃刀对准他毛发密布的喉咙。

“咱们从这儿开始，”他说，“就从这儿开始。”

燃烧的人

刊于阿根廷《人物》（*Gente*）

1975年7月31日

吕诗苑 译

一辆福特车摇摇晃晃地驶来，扬起几缕黄色轻尘，一个小时后才重归平静，接下来便再也没有任何动静。七月中旬，世界陷入一片昏迷状态。远方，湖泊静静等候着，像一块镶嵌在鲜绿色草地里的浅蓝宝石。但是，这里离湖还有很长一段距离，涅娃和道格坐在他们火红的小车里颠簸前行，搁在后座的柠檬水在保温瓶里晃来晃去，放在道格腿上的辣味烤火腿三明治在慢慢发酵。男孩和姑姑吸入灼热的空气，呼出更热的气息。

“吞火人，”道格拉斯说，“我简直是在吞火，要命，我真是恨不得马上跳进湖里！”

突然，前方路边出现了一个男人。

衬衫前襟开着，露出腰部以上古铜色的肌肤，他的发色似七月里成熟的小麦。灿烂的阳光下，他的双眼亮得像湛蓝色的火焰。他招招手，一副因高温而奄奄一息的样子。

涅娃踩下刹车，路面扬起喧嚣的尘土，遮住了视线，看不见那人。等到金色的尘土散去，他的眼睛像猫一样发出邪恶的亮黄色光芒，好像在挑衅这恶劣的天气与热风。

他盯着道格拉斯。

道格拉斯紧张地移开视线。

此人穿过一片高高的、因四周无雨而被烘烤得枯黄的草地一路走来，在草地间开辟出一条通向马路的小径。这条小径的另一头通向一片干涸的沼泽和河床，河床上空无一物，只剩被晒得发红的石头、油炸过似的岩石，还有就要热熔的沙子。

“见鬼，你居然停了！”那人生气地叫道。

“见鬼，我就是停了。”涅娃吼回去，“你要去哪儿？”

“待会儿再说。”男人像猫一样跳起来，坐进后座。“开车。它就要追上来啦！我是说太阳，当然啦！”他直指头顶。“快！不然我们都得疯！”

涅娃踩下油门。汽车离开碎石路，开到炽热的尘土路上。他们一路直行，除了时不时得避过巨石，或者偶尔撞上小石块。扬起的尘烟把这片土地分割成两半。喧嚣之上，男人在大叫：“开到七十、八十，见鬼，干脆开到九十吧！”

涅娃不满地扫了这暴君一眼，看这一眼能不能让后座的入侵者闭上嘴。他闭嘴了。

这当然就是道格对这头野兽的感觉。他不是搭便车的陌生人，不，他是一名入侵者。这个头发乱糟糟，身上散发着怪味的人，跳上这辆鲜红的汽车才两分钟，便成功地让天气、汽车、道格以及汗流浹背的高贵姑姑都对他厌烦起来。她弓身坐在驾驶盘前，让车穿过愈加猛烈的热浪和沙砾的冲击。

同时，后座的那个生物——他长着一头狮子鬃毛似的头发，一双嫩薄荷黄的眼睛——舔舔双唇，通过后视镜直直地盯着道格看。他眨了眨眼睛。道格想冲他眨回去，但不知道怎么的，眼皮就是合不起来。

“你有没有想过——”男人喊道。

“什么？”涅娃大声问。

“你有没有想过，”男人喊，身体前倾插进他们两人之间，“是这天气把你逼疯的，还是你本来就是疯子？”

这出人意料的让他们在烤炉一般的天气里突然感到一丝冷意。

“我不太明白——”涅娃说。

“没有人会明白！”男人闻起来一股狮房的气味。他在两人之间上下挥动自己瘦弱的双臂，紧张地系上又解开一根看不见的绳子，那动作像是两团腋毛着了火。“今天这种天气像大祸临头。撒旦就是在这种日子诞生的，在一片像这样的荒野中，”那人说，“到处都是火焰烟雾，所有的东西都变得滚烫，根本没办法触摸，谁也不希望被别人碰到。”

他用肘部轻推了一下她的肘部，又同样推了一下那男孩。他们恨不得跳到一英里之外。

“看见了吧？”男人笑着说，“像今天这种天气，人们就会胡思乱想。这个夏天，不正像十七年蝉^[1]大肆回归之时？简单却大范围肆虐的瘟疫？”

“我不知道！”涅娃开得非常快，盯着前方。

“就在这个夏天，大毁灭即将来临。我的脑子转得太快了，我的眼球很不舒服，脑袋都要裂了。我的思路连不起来，我就要爆炸了。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

涅娃艰难地吞咽了一下。道格屏住呼吸。

突然之间，他们感觉到一股寒意。这男人只是悠闲地躺在那儿说话，看着路两边绿得像一团火的树木，呼吸着打在车身上的厚重灼热的尘埃。他的声音不高不低，正平稳而冷静地描述着他的人生：“是的，先生，世界比人们所认知的要丰富得多。既然能有十七年蝉，怎么就不能有十七年人呢？想过这个问题吗？”

“从来没有。”

也许我想过，道格想，他的嘴巴正像小老鼠一样动着。

“或者是二十四年人，甚至五十七年人？我是说，我们都习惯了人们成长、结婚、生子的这套模式，我们从来没有停下来想过，也许人还可以通过别的途径来到这世上。也许像蝉一样，谁知道呢，出现在盛夏某个炎热的日子里。”

“谁知道呢？”小老鼠再次出声。道格的嘴唇颤抖着。

“谁又敢说这世上没有遗传的恶魔呢？”男人说道，直直瞪着太

阳，眼睛眨也不眨。

“什么恶魔？”涅娃问。

“遗传的恶魔，夫人。也就是说，骨子里的，一出生便是恶魔，长大以后是恶魔，死的时候也是恶魔，从头到尾没有任何改变。”

“哟！”道格拉斯说，“你是说有人生来就卑劣，并且一直如此？”

“你总结得很对，孩子。为什么不可以呢？既然存在那种公认的从生到死都像天使一样的人，那为什么不能有那种从一月到十二月贯穿三百六十五日都极端任性放肆的人呢？”

“我从来没想过这个问题。”小老鼠说。

“想想，”男人说，“想想。”

他们想了五秒。

“接下来，”男人说，眯起一只眼看着五英里外清凉的湖水，另一只眼闭上，在黑暗中沉思这一箩筐的事实，“听着，这酷暑——我是说像这个月、这个星期、今天这种天气——会不会把臭脾气的魔鬼从淤泥河道里逼出来？他埋在淤泥里四十五年，像幼虫一样等候着破茧而出。他把自己晃醒，从热泥塘里爬出，来到这世界，说，‘我想我得吃一点儿夏天。’”

“这又怎么说？”

“我要吃掉夏天，一口吞掉它。看看那些树，不就是一顿晚餐？看看那些麦子，难道不是一场盛宴？那些路边的向日葵，天呐，是早餐。房顶上的沥青纸是午餐。还有那湖，就前头那个，我的神啊，那是餐酒，干了！”

“好吧，我口渴了。”道格说。

“口渴？见鬼，孩子，描述这种状态，‘口渴’连边都不沾。细想一下，一个人在热泥塘里等了三十年终于出生了，却要在同一天死去！口渴！神啊！你可真够无知的。”

“好吧。”道格说。

“不仅口渴，而且饥饿，饥饿。看看周围。他不仅要吃光树木，

吃掉路边艳丽的花朵，接着还要吃燥热得不断喘气的狗。这儿有一只，那儿有另一只！还有全国所有猫。那有两只，刚刚经过三只！那种贪吃的快乐变得……为什么不呢，我跟你们说，他接着就开始想吃人，吓到你了吧？我是说——人！煎的、煮的、焖的，或者还带着血丝生吃。阳光下晒干的美人、老人、年轻人。老妇人的帽子，然后是帽子下的老妇人，接着是年轻女人的围巾、年轻女人，接着是小男孩的泳裤、小男孩、手肘、脚踝、耳朵、脚趾，还有眉毛！眉毛，天啊，男人、女人、男孩、女士们、狗，满满一张菜单，把牙磨尖了，舔舔嘴唇，晚宴马上开始！”

“慢着！”

不是我在叫，道格想。我什么也没说。

“等等！”

是涅娃。

他看见姑姑站起来，像是终于下定了决心。

嘣！她的鞋跟落到地面上。

车停下了。涅娃打开车门，指着外面大叫，嘴开开合合，一只手伸过去抓住男人的衬衫，扯破了。

“出去！滚出去！”

“在这儿，夫人？”男人震惊地问。

“就在这儿，下车，出去，出去！”

“但是，夫人……”

“下车，不然你完了，死定了！”涅娃大声喊起来，“后备厢里有《圣经》，方向盘下面有一把手枪，里面有一颗银子弹。座位下还有一盒十字架！轮轴上黏着一支木桩，还有一把锤子！化油器里装着圣水，是今天一早在路上三间教堂祈祷过的：马太天主教堂、青城浸礼会教堂，还有锡安城圣公会。这样出来的蒸汽足以杀死你。来自芝加哥的尊敬的凯利主教就跟在我们后面一英里，一分钟后就能到达。湖那边是密尔沃基的鲁尼神父。还有道格，道格的后口袋里装着一根乌头草，还有两大块毒参茄。出去！出去！出去！”

“搞什么，夫人，”男人叫起来，“我已经下车了！”

男人落到地上，翻了几个滚。涅娃砰一声关上车门，开走了。

男人爬起来大叫：“你这个疯子！你一定是疯了！疯了！疯了！”

“我是疯子？我疯了？”涅娃轻蔑地笑起来，“好家伙！”

“疯子……疯了……”声音渐远。

道格拉斯回头看去，只见男人挥动拳头，扯开上衣扔到沙石路上，踩着赤裸的双脚，扬起大团大团的白色热尘。

小车加速冲出，疾驰而去。姑姑紧紧握住方向盘不放，直到那个满头大汗说个不停的男人消失在阳光普照的草地间，消失在火热的空气中。最后，道格呼了一口气：“涅娃姑姑，我从来没听过你那样说话。”

“以后也不会再听到，道格。”

“你刚才说的都是真的吗？”

“没一句是真的。”

“你撒谎了，我是说，你撒谎了？”

“我是撒谎了。”涅娃眨眨眼，“那你觉得他有没有撒谎呢？”

“我不知道。”

“有时候只能用谎言来破解另一个谎言，道格。至少这一次是这样。不要把它变成一种习惯。”

“不会的，夫人。”他大笑起来，“再说一遍毒参茄什么的。说我口袋里有乌头草。说有一把装了银子弹的手枪，说呀。”

她又说了一遍。两人大笑起来。

他们一路大声说笑，坐在破破烂烂的小车里，开过坑坑洼洼的碎石路离去。她在说，他在听，挤眉弄眼地偷笑，偶尔赞扬几句。

他们一路大笑，直到穿上泳衣跳进水里。从水里上来时满脸笑意。

太阳在天空正中发出炽热的光芒，他们开心地用狗刨式玩了五分钟，然后才开始在清凉透骨的水里游起来。

黄昏时刻，太阳一下子就下山了，树的影子被拉得很长。他们这才意识到时间晚了，他们该回到那条孤独的路上，穿过漆黑的草地，经过那片空沼泽，回到镇上。

他们站在车旁，看着那条长长的路。

“回家的路上不会有事的。”

“不会的。”

“跳上车！”

涅娃像踩死狗一样踩上离合器，汽车扬长而去。他们在紫红色的树下飞驰，穿过紫罗兰色的山丘。

什么事也没有。

他们沿着一条宽阔简陋的碎石路前行，路面慢慢变成梅子的颜色，冷热空气交集的气味像紫丁香。他们互相看了看对方，等待着。

什么事也没有。

涅娃开始哼起了曲子。路面空荡荡的。

但是，接下来就不再空荡了。

涅娃笑起来。道格拉斯眯眯眼，陪她一起笑起来。

有个小男孩等在路边，九岁左右的样子，穿着一套香草白的夏装，脚下是一双白鞋子，脖子上系着白领带，长着一张粉嫩干净的脸。他挥了挥手。

涅娃刹车。

“你们是去镇上吗？”男孩欢快地问道，“我迷路了。我们一群人来野餐，他们丢下我走了。看见你们真好，这里好阴森。”

“坐上来吧。”

男孩钻进车里，他们再次启动。男孩在后座坐定，道格和涅娃看

了他一眼，一阵大笑，接着便安静了下来。

小男孩在他们后面静静地坐了好久，腰挺得直直的，穿着那身白色套装，干干净净，清清爽爽。

他们沿着这条空荡荡的路继续前进。天已经黑了，几颗星星出来了，风也变凉快了。

终于，男孩开口了，他说了些什么道格没听清，但他看见涅娃姑姑的身体僵直了，脸色变得和小男孩身上的夏装一样苍白。

“怎么了？”道格看了一眼后面，问道。

小男孩直直盯着他，眼睛都不眨，只有嘴巴像活物一般抽动着，似乎与他的脸不是一体的。

引擎熄火了，车子慢慢停下，再也不动。

道格看着涅娃不断踩下油门和离合器。但最重要的是，在无比沉寂的气氛中，他听见小男孩说：“你们俩有没有想过——”

男孩换了语气：“——这世上有所谓遗传的恶魔呢？”

注释：

[1]十七年蝉，亦称周期蝉，北美洲特有的一种蝉，幼虫在地下蛰伏十七年后才会化羽而出。本书注释均为译注。

暗夜独行客

刊于《记者》(The Reporter)

1951年8月

仇春卉 译

公元2053年11月的一个雾夜，晚上八点，祢雷纳先生走出家门，踏进了这座死寂之城。他双手插在口袋里，脚踩着坑坑洼洼的混凝土人行道，跨过一道道长满草的路缝，在寂静之中向前走。夜行是祢雷纳先生最爱做的事情，他会站在十字街角，注视着被月光照亮的四条长街，决定走往哪个方向。其实他怎么选择都一样，因为此时此刻世界上似乎只剩下他孤身一人。终于，祢雷纳先生做出决定，选中了今晚要走的那条人行道，然后迈开大步。身前的一团团雾气被他撞散，就像雪茄飘出来的烟。

有时候他会连续走好几个小时、好几英里，一直走到午夜才回家。一路上他会见到大大小小的房子，窗户都是暗的，暗窗后面有摇曳不定的微光，像是坟地里闪烁的最弱的萤火虫光——祢先生走在这里，无异于在坟地之中穿行。有些窗户的窗帘还没拉开，在黑夜映衬之下，灰色的鬼魅似乎会在室内的墙上突然现形。一些墓碑似的大楼上还有开着的窗户，里面会传出一阵阵呢喃低语。

祢雷纳先生会停下脚步，侧耳倾听，看两眼之后再继续前行。他走在凹凸不平的人行道上，脚下却没有发出声响，因为多年以前他就很聪明地学会了在夜行时穿上胶底运动鞋。如果他脚踏一双硬跟鞋，一路上就不时会有成群结队的狗向着他吠，随即有些房子会亮起灯来，一些人脸出现在窗口。于是整条街就会被他这个走在初冬夜里的孤独行路人吵醒。

今夜他一路向西，直奔隐海。霜冻的空气如水晶般清澈凛冽，利

刃般切割着他的鼻子。寒气令他的肺部像圣诞树一样发光，他能感觉到冷光一亮一灭，每根枝条上都压着看不见的积雪。他的软底鞋踢开地上落叶时发出轻微响声，他听着，心满意足地从齿缝间龇出一声低冷的口哨。他偶尔会拾起一片落叶，在寥寥可数的路灯下驻足细赏叶子的脉络图案，还嗅一嗅上面的铁锈气味。

“屋里的人，还好吗？”他边走边向路两旁的每座房子喃喃低语，“今天晚上四频道、七频道和九频道播什么呢？那些牛仔都赶着去哪儿呢？难道我看到的是美国骑兵部队正翻过下一个山头去救人吗？”

长街寂静，空无一人，只有他的影子在移动，就像苍鹰的影子落在旷野之中。如果他闭上眼睛，在苦寒里纹丝不动地站着，他就能够想象自己身处平原的中心。他俯瞰荒原，那是一片没有风的美国沙漠，方圆千里之内一座房屋也没有，与他做伴的只有一条条街道似的干涸河床。

“现在播什么节目呢？”他一边问那些房子，一边看手表，“晚上八点半了？是时候来一堆各式各样的谋杀案报道？问答节目？时事讽刺剧？还是一个从舞台上摔下来的喜剧演员？”

那座月白色房屋里传出的一阵模糊声音是欢笑吗？他迟疑了片刻，没有听到别的动静，于是继续向前走。他的脚步突然踉跄了一下，这段人行道特别凹凸不平，混凝土路面已经湮没在花草丛中。这十年里他白天黑夜都坚持行走，已经走了数千里，却从来没有遇上另一个行路人，一个也没有。

他来到一个四叶式立体交叉路口，两条贯穿本市的主干道在这里相交。这里的夜晚一片寂静，可是白天却充斥着惊雷般轰鸣的车流，路上各个加油站都在营业，整座立交桥像一只巨大的虫子沙沙作响。无数只小金龟子在此处掠过，朝着远方家的方向前进，它们竞相争抢着好位置，排气口懒洋洋地吐出微弱的烟雾。可是此刻，这些高速公路也像旱季的小溪，只有清冷的月光笼罩着河床上的石头。

他转入一条小街，然后掉头往回走，朝着家的方向走去。他已经回到自己的街区了，突然有辆车从一个街角拐进来，射出一道圆锥形的强烈白光，把他整个人罩住了。他顿时呆住了，如同一只夜蛾被强光震慑住，随即身不由己地向前，被越扯越近……

一个金属般的声音向他喝道：“站住！就在原地站定！别动！”

他站住了。

“举起双手！”

“可是——”他说。

“举起双手！否则我们就开枪了！”

这当然是警车了。如此稀有的事情也被他碰上，真是不可思议。在这个拥有三百万人口的城市里，现在只剩下一辆警车了，是吧？去年，2052年，是选举年，警队从三辆警车减员成为一辆。犯罪率持续下降，现在已经不需要警察了。所以他们只保留了一辆孤独的警车，任其在空旷的街道上不停游荡。

“你的名字？”警察发出一声金属般的低语。因为被强光晃着眼睛，他看不到车里的人。

“祢雷纳。”他回答道。

“大声点儿！”

“祢雷纳！”

“商人还是从事专业工作？”

“你可以把我算成一个作家吧。”

“无业游民。”警车似乎在自言自语。他被强光镇住，动弹不得，就像博物馆里被钢针穿胸的标本。

“你也可以这样说。”祢先生说道。他已经搁笔多年，因为书籍和杂志早就无人问津。这些坟墓似的房子里，一到晚上就上演一切娱乐。他的思绪又在天马行空了：这些坟墓内部被电视荧屏的光映得一片昏暗，人们枯坐在里面，如同死人一般。电视机发出的灰色或者其他色彩，只能涂抹他们的脸庞，却不能真正照亮他们的内心。

“无业游民。”电子声音发出嘶嘶的杂音，“你在外面干什么？”

“走路。”祢雷纳答道。

“走路！”

“只是走路罢了。”他回答得很简单，可是脸上冷飕飕的。“走路，

只是走路罢了，走路？”

“是的，警官。”

“去哪里？为什么要走路？”

“为了呼吸空气，为了四处看看。”

“你的地址！”

“圣詹士南街十一号。”

“你的房子里面就有空气。你有空调机吧，祢先生？”

“是的。”

“你的房子里面有屏幕用来看节目吧？”

“没有。”

“没有？”警车沉默了，只发出噤啪的杂音。这种沉默本身就是对他无声的指控。

“你结婚了吗，祢先生？”

“没有。”

“单身人士。”炽热强光后的警察声音说道。这时月到中天，在疏落星光的映衬之下更显清亮，而地上的房屋却灰蒙蒙的一片死寂。

“没人要我。”祢雷纳笑道。

“不要主动说话！”

祢雷纳于是在寒冷的夜里等待着。

“只是走路那么简单，祢先生？”

“是的。”

“可是，你还没有解释你这样做的目的。”

“我已经解释过了。我要呼吸空气，四处看看，还有就是，我想

走一下。”

“你经常这样做吗？”

“我每晚都出来走，已经许多年了。”

警车停在路中心，它的喉咙——对讲机——发出微弱的嗡嗡声。

“好了，祢先生。”它说道。

“没事了吗？”他彬彬有礼地问道。

“是的。”那个声音说，“过来。”接着是一声叹息，然后啪的一声，警车的后门一下子弹开了。“上车。”

“等一下，我什么也没干啊！”

“上车。”

“我抗议！”

“祢先生。”

他像一个突然醉酒的人，摇晃着向警车走去。他经过车前窗的时候往里瞄了一眼，不出所料，前座没有人，警车里面一个人也没有。

“上车。”

他一只手扶着车门，朝后座瞅一眼，只见车里有一个很小的隔间，也就是一个带着铁栅栏的小黑狱。里面有铆接钢和强烈消毒剂的气味，闻起来太干净、太硬邦邦、太金属化。车里连一点绵软的东西也没有。

“如果你有妻子，她还能给你做不在场人证，”这个钢铁般的声音说道，“可是——”

“你要带我去哪里？”

警车迟疑了一下，或者说发出一阵嗡嗡声，然后咔嗒一下，仿佛在某处藏着个打卡机，在电子眼的监控之下，一张接一张地打卡，输出了下面这条信息：去精神病中心退化倾向研究所。

他上了车，车门关上，发出轻轻的砰的一声。警车在夜色中的马

路上行驶，昏暗的警灯一闪一闪地照着前方。

很快，他们经过了某条街上的某座房子。全城房子都漆黑一片，唯独这座房屋灯火通明。明亮的黄光从每一扇窗户中喷涌而出，形成一个个明亮的方块，在寒冷的黑暗中散发着温暖。

“这是我的家。”称雷纳说道。

没有人回答他。

一条条马路像光秃秃的河床，警车沿着这些路远去，只留下空荡荡的长街和空荡荡的人行道。在11月的这个寒冷彻骨的夜晚，再也没有出现声响和生机。

垃圾工

收录于短篇集*Golden Apples of the Sun*

1953年

曹洌 译

他每天的工作是这样的：清晨五点，天还没亮就不顾寒冷起床，然后用温水洗把脸，如果热水器坏了就只能用冷水。他一边仔仔细细地刮脸，一边大声和在厨房准备早饭的妻子说话。早餐可能是火腿、鸡蛋、煎饼或是别的什么。六点，他独自开车去上班，跟大家一样把车停在大院里。此时太阳才刚刚升起，绚烂的天空上赤橙黄绿青蓝紫七色交替，抑或是如拍岸的浪花般雪白清透。有些早晨他能看见自己呼出的气结成白雾。不过无论气温如何，太阳还未完全升起时，他就会用拳头敲敲那辆绿色卡车的侧门，司机笑着跟他打招呼，让他爬进另一边的副驾驶座。他们两人一同驶入城里，穿过大街小巷，最后回到原点。有时候，他们会中途停下来买杯清咖啡暖暖身子，然后继续上路。他的任务就是跳下车，挨家挨户把门口的垃圾桶拉过来，掀开盖子，将桶举起，在车斗边缘用力一磕，橘子皮、瓜果皮、咖啡渣……里面的垃圾滚落出来，逐渐填满整辆卡车。骨头、鱼头、韭葱段、烂芹菜，这些是垃圾中的“常客”。如果是比较新鲜的还好，若是放了很久味道就太销魂了。他说不清自己究竟喜不喜欢这工作，但它毕竟也是份工作，他干得也不错，有时讲起来能滔滔不绝，有时又根本想都不会去想。碰上凉爽的天气，早早出门呼吸新鲜空气也是挺棒的。当然，连续工作了几小时后，烈日当头，垃圾逐渐散发出臭气，之前的美好也就破灭了。但无论如何，这工作起码能让他既不闲着也不太忙，还能经过家家户户的宅院，看到每个人的生活。每个月总有那么一两天，他会发现自己竟然还挺喜欢干这行的，世上简直不会再有更好的工作了。

日子就这么年复一年地过去。突然某一天，一切都变了。回想起来，他都纳闷：短短几个小时，为何会发生如此天翻地覆的变化？

他走进家门，没看到妻子的人影也没听到动静，不过她的确在家。他朝椅子走去，任由妻子远远地看着自己。他一个字都没说，只是手扶椅子坐下，就这样呆坐了许久。

“出什么事了？”妻子的声音终于飘进了他的脑海，估计她起码问过三四遍了。

“啊？”他抬眼看了看面前的女人，确实是自己的妻子，他认得她。面前这屋子天花板很高，地上还铺着旧地毯，是自己家没错。

“今天上班时出了点事情。”他说道。

她静静地等着他继续说。

“我的垃圾车，今天出了点事。”他舔舔发干的嘴唇，紧闭双眼，仿佛夜半醒来，身处伸手不见五指的房间。“我想辞职，希望你能理解我。”

“辞职？！”她惊叫起来。

“这也是没办法。这是我这辈子碰上的最邪乎的事情了。”他睁开眼，依旧坐着，拇指和食指相互搓了搓，手很冷。“这事实太奇怪了。”

“什么事情，你倒是快说啊！”

他从皮夹克口袋里掏出半张报纸来。“这是今天的日报。1951年12月10日的《洛杉矶时报》。民防公告上说要给我们的垃圾车配无线电。”

“哎呀，来点音乐有什么不好的？”

“不是音乐，你没懂，不是音乐。”

他张开粗糙的大手，用一只干净的指甲慢慢地比画着，想在手心里把一切都写下来，好让两个人都能看清。“通知里说市长下令给城里每辆垃圾车都安上发射和接收天线。”他眯起眼看着自己的手。“等我们的城市被原子弹袭击了，那些无线电就会被用来联络我们。到时候垃圾车就要被派去收尸体。”

“嗯，这是很实用的，如果——”

“垃圾车，”他重复道，“出去收尸体。”

“那总不能让尸体就这么都横在街头吧？得把尸体拉回来然后——”妻子慢慢合上了嘴，缓缓地眨了眨眼睛，就一下而已。他注视着她眨眼。而后，她转过了身，动作僵硬得仿佛是有人在推着她转似的。她走向一把椅子，停住，好像在思考要怎么办，随后直挺挺地坐了下去，再没说一个字。

他听着自己的腕表嗒嗒的走着，脑子里却在想别的事。

终于她大笑起来：“他们一定是在开玩笑！”

他摇了摇头，只觉得自己的脑袋从左挪到右，又从右挪到左，一切都像是慢动作回放。“不是玩笑。他们今天就在我的卡车上装了接收器，说如果工作中收到警报，就赶紧把车上的垃圾随便倒了。只要上面呼叫，我们就必须即刻赶赴现场，把死尸运走。”

厨房里的水烧开了，咕嘟咕嘟地沸腾。五秒钟后她才撑着椅子扶手站起来，摸索到门口，走了进去。沸水翻滚的声音停了下来，她回到门边，走到他面前。他依旧坐着，脑袋动都没动过一次。

“这已经是板上钉钉的事了。他们分了小队，排了中士、上尉、下士，诸如此类。”他说，“连应该把尸体运到哪儿都告诉了我们了。”

“所以你纠结整整一天了。”她说。

“今天一早就开始了。我觉得现在我不想当垃圾工了。以前我和汤姆把这当做游戏，并乐在其中。这也是不得已，收垃圾是件苦差事，臭气熏天的。但努努力还是可以苦中作乐的，我和汤姆就是这样。通过辨别人家丢的垃圾，我们能对其底细略知一二。富人家扔的都是牛排的骨头，穷人家则是生菜和橘子皮。我知道这挺蠢的，但总得尽力找点乐子吧，不然干这工作干吗？而且开着自己的卡车，挺有自己做主的感觉。虽然每天要早早出门，而且是在室外工作，但看着旭日初升，整座城市逐渐热闹起来，感觉还是挺不错的。但是现在，就在今天，这些美好瞬间都灰飞烟灭了，再也回不去了。”

妻子开始喋喋不休。她叽叽喳喳地说这说那，只是没说多久就被他温柔地打断了：“我知道，我知道，孩子们要吃饭、要上学，我们还有车要养，我都知道。账单要付，钱要还，这些都是问题。不过爸爸不是还给我们留了块地吗？我们何不搬过去，逃离城市生活。我懂

点儿农活，我们一起把收成储藏起来，万一出了什么事，还能撑几个月。”

她一语不发。

“当然了，我们的朋友都在城里。”他善解人意地说，“城里可以看电影，看演出，孩子们也有朋友，而且……”

她深吸了一口气。“我们能不能考虑几天再决定？”

“不知道。我怕，我怕我想想卡车，想想新工作，就习惯了。啊老天啊，任何一个心智正常的人都绝不能对这种事情习以为常啊。”

她缓缓地摇了摇头，目光掠过窗户，扫过灰墙，定格在墙上阴暗的装饰画上。她握紧双手，嘴唇微启。

“我今晚会上好好考虑的，”他说，“我晚一点再睡，明天早上就能有头绪了。”

“小心别跟孩子们说漏嘴，让他们知道这种事可不好。”

“我会注意的。”

“那咱们就别再提这事了。我来做晚饭！”她蓦地站了起来，把脸埋进双手，又抬起头看看自己的手，再透过窗户看看夕阳。“哎，孩子们随时都会回来。”

“我不怎么饿。”

“你得吃东西啊，吃饱了才有力气继续。”她匆忙回到厨房，留他独自一人待在房里。四周静悄悄的，一丝风都没有。头顶是灰蒙蒙的天花板，一盏不亮的灯泡落寞地悬在当中，像极了天空中昏暗的月亮。他静静坐着，用两只手摩挲脸庞，又站起身，径直走进餐厅，下意识地坐到一把椅子上。面前的餐桌上铺着洁白的桌布，除此之外并无他物。他不由自主地摊开双手按在上面。

“整个下午，”他说，“我都在想这件事。”

她在厨房里穿梭，撞得银器、煎锅当当作响，打破了周遭的寂静。

“我在想，”他继续道：“尸体该横着放，还是竖着放？头朝哪儿，

脚朝哪儿？男人和女人究竟该摆一起还是分开放？小孩呢？是单独装一车还是和大人塞一起？狗又怎么办？另外装还是就随它去？我还在想，一车能装多少尸体？是不是得一层叠一层？我头都想破了还是想不出个所以然来，一车能擦多少尸体，我根本猜不出来。”

他静静坐着，回想起傍晚的情形。车厢里已经装满了垃圾，用布盖着，看起来就像个凹凸不平的坟丘。如果突然掀开帆布会看到什么？开头几秒，你会看到白花花一大片通心粉似的东西，不过那是不停蠕动的活物，数以万计。随后，它们在阳光的炙烤下停止骚动，开始往下钻，直钻到烂菜叶、肉糜渣、咖啡末和鱼头堆里。等个十来秒，那些会动的“通心粉”就逃得一干二净，垃圾堆的动静也消停了下来。把布盖回去，那凹凸不平的形状又呈现在眼前。下面的垃圾堆重新为黑暗所笼罩，每每这时候，那些生物就又开始大肆爬动。

正当他还呆坐在空无一人的屋里时，门一下子开了。儿子和女儿有说有笑跑了进来，看到他坐在那儿，便停住了脚步。

妻子快步跑出厨房，扶住门框，凝视着面前的一家人。他们望着她脸上的神情，只听她说：“坐下，孩子们，快坐下！”她伸手示意他们。“你们回来得正是时候。”

跳房子

收录于短篇集 *Quicker than the Eye*

1996年

袁凌子 译

维妮亚被一只兔子跑过月下旷野的声音吵醒了，但醒来只听见自己快速而轻柔的心跳。她在床上躺了一小会儿，平复呼吸。现在奔跑声已渐渐减弱，消失在远方。最后她坐起来，从二楼卧室的窗户往下看：破晓前的朦胧月光笼罩着大地，长长的人行道上画着跳房子。

这是昨晚一些孩子用粉笔画出的巨大房子，它无尽地延伸，线条接着线条，格子挨着格子，格子里的数字也在不停递增，看不到尽头。它沿着街道疯狂地增长，从三、四、五到十，然后到三十、五十、九十，在遥远的街角处转了过去。孩子的世界里可从没出现过这样的跳房子，可以一直跳向天际！

现在时间还很早，周围很安静，她的目光沿着粉笔画出的梯子一路前行，跳跃，停下，又起跳，她自言自语道：“十六。”

但她没有继续往下跳。

她知道，下一个方格在等待着她，那是用蓝色粉笔潦草写下的十七。在想象中，她伸出双臂保持平衡，摇晃不停的双腿分立在一和六两个格子里，无法再向前一步。

她摇晃着倒了下来。

整晚，这房间就像是阴凉的井底，而她躺在这儿，就像井里的一块白石头，享受地漂浮在黑暗却清晰的半梦半醒中。她感到气息像小

喷气机一样在鼻孔中穿行，而眼皮如同巨大的帘幕般一次次开合。最后，她终于感受到山那头的太阳为房间注入了丝丝热气。

已经是早上了，她想。今天可能是个特殊的日子。毕竟，这是我的生日。任何事情都可能发生。我希望能。

夏日的空气像呼吸般吹起了白色的窗帘。

“维妮亚？”有人在呼唤维妮亚。维妮亚坐了起来，呼唤声又出现了。“维妮亚？”

她滑下床，跑到二楼高高的窗户前面。

詹姆斯·康韦正站在早晨气息清新的草坪上呼唤她。他十七岁，并不比她大。他非常认真地微笑着，看到她出现在窗口便向她挥手。

“吉姆^[1]，你在这里做什么？”她问道，心里想的却是，他知道今天是什么日子吗？

“我已经起床一个小时了，”他回答说，“我要去散步，从早到晚，玩上一天。你想一起去吗？”

“噢，我去不了……我爸妈今晚要很晚才会回来，只有我一个人，我得留下来看家……”

她看到小镇那头的青山，还有那些通往夏天、八月以及远方河流土地的道路，远在这座小镇、这栋房子、这间屋子和这一时刻之外。

“我不能去……”她有气无力地说。

“我听不见！”他温和地抗议，用手遮住刺眼的阳光，对她微笑。

“你为什么邀我跟你一起去散步，而不是其他人？”

他想了一会儿。“我不知道。”他只好承认。他又想了想，朝她露出最阳光迷人的微笑。“没什么理由，就是想叫上你。”

“我马上下来。”她说。

“嘿！”他喊道。

窗口已经空无一人。

他们站在如宝石般完美的草坪中央。草坪上留下了两道痕迹，一道是她在快速奔跑，另一道则是他步伐缓慢而有力地走去迎她。这座小镇安静得就像一只停摆的钟表。所有的门窗依旧紧闭着。

“我的天哪，”维妮亚说，“现在真早，太早了。我从来没有这么早起床出门。听，大家都还在睡觉。”

他们听到树木和白色房子的窃窃私语，老鼠回窝安眠，花朵开始绽放。

“我们走哪条路好呢？”

“选个方向吧。”

维妮亚闭上眼睛，转了几圈，随手指了个方向。“我指的是哪条路？”

“北边。”

她睁开眼睛。“那我们从北边出城吧。但我想我们不应该这么做。”

“为什么？”

太阳升过山顶，地上的青草越发明亮起来，他们走出了小镇。

空气中弥漫着一种味道：画跳房子的路面被烤得直冒烟，灰尘漫天飞舞。天空明媚晴朗，葡萄色的溪水涓涓流淌。太阳像一颗新鲜的柠檬。森林在前方，树影摇动，就像每棵树下都有一万只树叶般暗绿的小鸟在颤动。正午时分，维妮亚和詹姆斯·康韦穿过干爽辽阔的草地，脚下伴着清脆的声响。气温已逐渐升高，就像一杯冰茶在太阳的炙烤下逐渐温吞。

他们从带刺的野生藤上摘下一把葡萄。要是拿起葡萄对着太阳看，就能看见它们的思绪清晰地悬浮在暗琥珀色的液体中，许多个孤寂而又饱含种植哲学的午后的结晶——热情的小葡萄籽们。葡萄尝起来有清新干净的水以及晨露夜雨精华的味道。它们四月结果，八月成熟，向路过的陌生人提供简单的收获。它们的经验是这样的：在多刺的藤蔓上低头坐好，享受阳光的忽隐忽现或是充分照耀，整个世界的滋养便会随之而来。天空会适时地带来雨水，土地会从上而下输送养料，好让它们茁壮成长。

“吃颗葡萄吧，”詹姆斯·康韦说，“再来两颗吧。”

他们大声咀嚼着，嘴里塞满了湿湿的葡萄。

他们在一条小溪边坐下，脱掉鞋子，任由溪水像精细清冷的剃刀般划过脚踝。

我的脚不见了！维妮亚这样想。她往下看，两只脚丫子正在水下舒服地摆动，仿佛和她的身体分开了，似乎完全能适应水陆不同的环境。

他们开始品尝吉姆用纸袋子装来的鸡蛋三明治。

“维妮亚，”吉姆看着他的三明治说道，“你介意我吻你吗？”

“我不知道，”她过了一会儿说，“我还没想过呢。”

“那你会考虑吗？”他问。

“你带我到这儿来野餐就是为了吻我吗？”她突然问。

“哦，别误会！这是美好的一天！我不想破坏它。但要是之后你认为我能吻你的话，你会告诉我吗？”

“我会告诉你的，”她说，盯着她的第二块三明治，“如果我决定了的话。”

突然下起一场凉爽的雨。

雨水闻起来有苏打水、柠檬、橙子和世上最干净新鲜的河水的味道，这是一条流淌着雪水的河，从炙热的天空中倾注而下。

云朵在天上慢慢聚拢，形成云层，它们温柔地互相包裹着。微风吹起维妮亚的头发，蒸发掉她上嘴唇的水分，然后她和吉姆奔跑起来。雨一点点变大，凉爽地打在他们身上。他们跳过绿色的青苔，急冲入森林最深处麝香味最浓的山洞中。一大片树木在头顶展开，它们在湿漉漉地低语，每一片叶子都在沙沙作响，身上还挂着新鲜的雨水。

“这边！”吉姆喊道。

他们来到了一棵空心树下，宽大的树洞让他们可以跻身其中，躲

避潮湿的雨水。他们紧挨着，胳膊抱在一起，因身上的冷雨而瑟瑟发抖，鼻子上和脸颊上也落满了雨点，他们笑起来。“嘿！”他舔了舔她的额头。“可以喝！”

“吉姆！”

他们听着雨声，听着天鹅绒般闪亮的大雨轻柔地包裹着世界，听着深草的低语唤醒了沉寂百年的湿木和叶子，散发出腐朽而甜蜜的味道。

然后他们听到了另一种声音。树洞温暖黑暗的上方响起持续的哼鸣，就像是远方的厨房里有人在愉快地烤馅饼、蘸糖粉、撒酵母，有人在下着朦胧夏雨的温暖厨房里制作大量的食物，嘴里快乐地哼唱。

“吉姆，蜜蜂！上面有蜜蜂！”

“嘘！”

沿着潮湿温暖的树洞看上去，那是一片黄色的小光点。现在最后一群湿漉漉的蜜蜂正匆忙地从牧场、草地或田间往家赶，它们从维妮亚和吉姆身旁经过，消失在夏日树洞中。

“他们不会找我们麻烦的。站着别动就行了。”

吉姆把胳膊抱得更紧了，维妮亚也是。她可以闻到他的呼吸，还带着野生酸葡萄的味道。雨水打在树上的声音越大，他们就抱得越紧。他们笑起来，最后悄悄地让笑声流入从远方赶回家的蜜蜂嗡鸣中。有那么一会儿，维妮亚担心她和吉姆会被上面突然掉落的大块蜂蜜砸中，像中了法术般永远地封在这棵树里，变成琥珀。这之后的一千年里，有人偶经此地时会发现他们，而树外早已历经雨露风霜，季节更替。

这里是如此温暖安全，与世隔绝，在这阴暗茂密的森林中只有雨的沉默。

“维妮亚，”过了一会儿，吉姆轻声问，“我现在可以吻你吗？”

他的脸出现在她眼前，显得比她见过的任何一张脸都要大。“可以。”她说。

他吻了她。

倾盆大雨用力打在大树上，整整一分钟的时间里，外面的一切是那么的冰冷潮湿，而树内的一切温暖隐秘。

这是一个甜蜜的吻，友爱而温暖，尝起来像杏和新鲜的苹果，像你在夏夜中醒来走进漆黑的厨房，从冷锡杯里喝到的凉水的味道。她没想过一个吻能如此甜蜜温柔、呵护万分。他不再像之前那样僵硬地抱着她，那只是在保护她免受雨水淋湿，他现在小心翼翼地搂着她，就好像她是一座易碎的瓷钟。他闭着眼睛，黑色的睫毛在闪光。她偷偷地睁开了双眼，看到这一幕又立刻闭上了眼。

雨停了。

四周很是寂静，过了一会儿，他们终于从刚才甜蜜的亲吻中回到现实。现在只剩下枝杈上悬挂的水。云团慢慢飘走，露出一片片蓝天。

他们有些沮丧地看着天气的变化，期待着雨的再次降临，好让他们不得不继续在这棵空心树里待上一分钟或一个小时。但太阳出来了，阳光穿越过云层树梢，一切又回复平常。

他们慢慢爬出空心树，双手撑地保持平衡站了起来。在这片树林里，枝叶上的雨水似乎干得特别快。

“我想我们最好现在就开始往回走，”维妮亚说，“这边。”

他们走进夏日的午后。

日落时他们穿过城区，在夏日最后的余晖中双手紧握。这之后的时间里他们很少交谈，现在他们穿过一条又一条街巷，双眼盯着脚下的人行道。

“维妮亚，”他最后问，“你觉得这算是我们的开始吗？”

“噢，天啊，吉姆，我不知道。”

“你觉得我们是在恋爱吗？”

“噢，我不知道！”

他们走下峡谷，穿过小桥，来到她家对面的街道上。

“你觉得我们会结婚吗？”

“现在说还为时过早，不是吗？”她说。

“我想你是对的。”他咬着自己的嘴唇，“我们会很快再去散步吗？”

“我不知道。我不知道。等着看吧，吉姆。”

房子里没有光亮，她的父母还没回家。他们站在门廊上，她严肃地握了握他的手。

“谢谢你，吉姆，今天很开心。”她说。

“不客气。”他说。

他们站在那里。

然后，他转身走下台阶，穿过黑暗的草坪。他在草坪的尽头停下，站在阴影中，说道：“晚安。”

当她道晚安的时候，他已经跑得几乎不见人影了。

深夜，一个声音唤醒了她。

她半坐在床上，想弄清楚这阵声响。爸妈都在家里，门窗都已经锁好，很安全，但这不是他们的声响。不，这是一个特殊的声音。她躺在那里，望着夏日的夜空。不久前，它还是明亮的白天。她又听到了那个声音，那是温暖潮湿的空心树的声音，树外下着雨，但里面舒适、干燥而隐秘，那也是蜜蜂从遥远的田野往回赶，沿着夏天的树洞飞入美妙黑暗之中的声音。

她不禁把手伸入空中，想要去抓住这声音，但她这才意识到那正是从自己昏昏沉沉、半带微笑的嘴里发出来的。

她一下子坐了起来，悄悄下楼，走出门，穿过门廊，通过潮湿的草地来到人行道上。跳房子的粉笔线条疯狂地延伸向未来。

她赤脚跳进了格子里，在十和十二上留下了潮湿的脚印，接着踮着脚向前跳，在十六停了下来。她盯着十七，犹豫不决，身体不停晃动。然后，她咬紧牙关，双手握拳，身体重心向后，跳！她正落在十七格的中央。

她在那儿站了很久，闭着眼睛用心体会这一刻的感觉。她跑上

楼，躺在床上，摸了摸嘴唇，想看看上面是否还留着夏日午后的气息。她倾听那昏昏欲睡的嗡嗡声，那金色的声音，它就在那里。

最后，这声音哼唱着，她进入了梦乡。

注释：

[1]吉姆，詹姆斯的昵称。

狗是怎么死的？

刊于美国航空《美国之旅》（*American Way*）

1994年10月

曹浏 译

那是一个天崩地裂的日子，洪水、飓风、地震、停电、屠杀、火山喷发和各种灭世灾难交发并至，最终太阳吞噬了地球，繁星消逝不见，让这场浩劫到达了巅峰。

简而言之，本特利家最受尊敬的成员暴毙了。

这位成员名叫狗子，它也本就是条狗。

周六早上，本特利一家睡了个懒觉，起床后就发现狗子僵直地躺在厨房里，头朝向圣城麦加的方位，爪子整齐地交叠着，尾巴没有乱甩而是安安静静地耷拉着，这可是二十年来的头一遭。

二十年啊！老天，每个人都在心里默念，真有那么久了？而如今，狗子就一声不吭地这么走了，尸骨已寒。

二女儿苏珊是第一个发现的，她大叫起来，把所有人都吵醒了。

“快来！狗子不对劲！”

罗杰·本特利一听，睡袍都没顾得上披，穿着内裤就直冲了出来，赶忙去看那安详地躺在厨房地砖上的大家伙。他太太鲁丝紧随其后，再后头是年仅十二岁的小儿子斯基普。罗德尼和塞尔已经各自成家立业，得晚点才能赶来。不论是谁，都不敢相信眼前的场景：

“不可能！狗子才不会死。”

狗子没有半点动静，就那么躺着，那画面如同第二次世界大战刚结束时的疮痍。

泪珠滚落苏珊的脸颊，随后鲁丝·本特利也泪流满面。不出所料，父亲大人的眼眶也逐渐湿润起来，最终轮到斯基普开始号啕大哭。

他们本能地在狗子身边围成一个圈，跪在地上抚摸它，就好像这样能唤醒它，让它坐起来，和往常一样看到食物就高兴，能吠能闹，把一家人追得直逃。然而他们这般触碰除了徒增伤悲外，并没有什么用。

他们终究还是站起身，相互拥抱，而后无头苍蝇一般到处找东西吃。鲁丝突然打了个冷战：“我们不能把它就这么丢在那儿啊。”

罗杰·本特利温柔地抱起了狗子，把它挪到了院子里游泳池边上的树荫下。

“接下来怎么办？”

“不知道，”罗杰·本特利说，“这是咱们家多年来第一次有成员去世，而且——”他顿了顿，哼了一声摇了摇头，“我是说——”

“你一点儿没说错。”鲁丝·本特利说道，“狗子当然是咱们家的一员。上帝啊，我爱它。”

罗杰的泪水夺眶而出。他边落泪边抱来一卷毛毯想给狗子盖上，苏珊制止了他。

“不，不要。我还想看看它，否则以后就再也见不到了。它长得真漂亮，它真的是——老了。”

他们一个个端着早饭坐到了庭院里，围坐在狗子身旁，生怕在屋里吃饭冷落了它。

罗杰·本特利打电话给另外两个孩子，话筒另一边的反应如出一辙：失声恸哭，随后立刻表示马上就赶回来，等着他们。

二十一岁的长子罗德尼先到了，随后二十四的长女塞尔也回来了。他们的到来让每个人都触景生情，重新陷入巨大的悲痛中。大家静坐了好一会儿，看着狗子，期盼它能起死回生。

“你有什么打算？”罗德尼终于开口问道。

“我说出来你们别觉得可笑，”罗杰·本特利尴尬地停顿了下，接着道，“毕竟，它也只是条狗——”

“只是！？”其余所有人立刻大叫起来。

罗杰不得不向后缩了缩。“好了好了，我知道给它造个泰姬陵也不为过。不过，咱们就把它葬在伯班克那边的奥利安宠物墓园吧。”

“宠物墓园？”大家叫了起来，腔调花样百出。

“天啊，”罗德尼说，“这太可笑了！”

“这有什么可笑的？”斯基普明显气得不行，脸蛋涨得通红，嘴唇哆哆嗦嗦。“狗子，呵，狗子可是无价之宝。”

“就是！”苏珊不忘附和道。

“好吧，我错了。”罗杰·本特利转过身去看着泳池、灌木和天空，“那或者我可以打电话给专门负责抬死尸的清洁工——”

“清洁工？”鲁丝·本特利惊呼。

“死尸？”苏珊抗议道，“狗子才不是什么死尸！”

“哎，那它现在又是什么呢？”斯基普郁郁地问道。

他们一齐望向静静躺在泳池边上的狗子。

“它是，”苏珊脱口而出，“它是我的爱！”

不等大家又哭成一团，罗杰·本特利抓起院子里的电话就给宠物公墓打了过去，交谈了几句然后放下了话筒。

“两百块，”他告诉大家，“还不赖。”

“对狗子？”斯基普说，“根本不够！”

“你真要这么做？”鲁丝·本特利问他。

“没错，”罗杰说道，“我以前一直取笑那种地方，但现如今，我们再也见不到狗子了——”他有那么一阵说不出话来。“中午会有人来把狗子带走，明天办葬礼。”

“葬礼！”罗德尼嗤之以鼻，气冲冲地走向泳池边，甩着手臂，“打死我也不会去的！”

所有人都看着他。罗德尼终于还是转过身，耷拉着肩膀。“好吧，我他妈去就是了。”

“你要是真不去，狗子不会原谅你的。”苏珊吸了吸鼻子，又擦了擦。

罗杰·本特利一个字都没听进去。他凝视着狗子，又看看家人，仰头望向天空。他闭起眼睛，低声感慨：“哦，上帝啊！”他双眼紧闭。“你们意识到了吗？这是我们家第一次遭遇如此变故。我们何曾生过病，去过医院？或者出过车祸？”

他等着回应。

“真没有。”大家异口同声。

“天啊。”斯基普感叹道。

“一点都没错啊！这世上本来哪天没有出车祸，生个病，送医院的。”

“或许，”苏珊嗓子都破音了，不得不停下缓了缓，“或许狗子的死正是为了让我们意识到自己有多幸运。”

“幸运？！”罗杰·本特利睁开眼睛，转过身来，“对！我们就是——”

“科幻一代。”罗德尼接口道，顺手点了支烟。

“你说什么？”

“你不是痴迷于此吗？学校讲座也提，在家吃饭也说。开罐器？是科幻。汽车、收音机、电视、电影……一切的一切！全是科幻！”

“好吧，该死的，确实是啊！”罗杰·本特利不由叫道。他盯着狗子，像是想从残存的那几只跳蚤身上看出些什么门道来。“见鬼，不久以前还没有汽车、开罐器、电视。总要有人去畅想，这是开端。要有人去付诸实践，这是过程。于是科幻梦便成了现实，完成！”

“呵呵，一准没错。”罗德尼装模作样鼓了鼓掌。

罗杰·本特利被儿子嘲讽得说不出话，只得去抚摸那已故的爱犬。

“不好意思，刚刚一心想着狗子完全无法自己。千百年来，人都是难逃一死。如今，这一切都成了过去。总而言之就是，科幻的力量。”

“扯淡吧。”罗德尼放声大笑，“别再读那些没用的东西了，爸。”

“没用的东西？”罗杰摸着狗子的口鼻反问，“你知道李斯特^[1]、巴斯德^[2]、索尔克^[3]吗？他们都痛恨死亡，于是竭尽所能来阻止它。这就是科幻的意义所在。因为对事物现状的不满，想要改进。你说这没用？”

“老皇历了，爹。”

“老？”罗杰·本特利瞪了儿子一眼，“上帝啊，想想我1920年出生的时候，要是周末想探亲访友——”

“得去墓地？”罗德尼插嘴道。

“没错。我七岁的时候，弟弟和妹妹就死了。半个家族的人都去世了！亲爱的孩子们，你们倒是告诉我，长这么大你们的朋友死了几个？小学同学死了几个？中学同学死了几个？”

他扫视全家，等着答案。

“一个都没有。”罗德尼最终不得不开口。

“一个都没有！你们可都听到了？一个都没有！上帝啊，要知道我十岁的时候就有六个好朋友去世了！等一下，我想起来了！”

罗杰·本特利去客厅壁橱里一阵翻箱倒柜，找出一张尘封已久的78转唱片，拿到阳光下吹掉了上面的灰尘。他眯起眼看着标签念道：“没啥大事，就是，狗是怎么死的？”

大家都跑过来围观这张上了年岁的唱片。

“嘿，它放了得有多少年了？”

“20年代我才十岁不到，听了也有上百遍了。”罗杰答道。

“没啥大事，就是，狗是怎么死的？”塞尔瞥了一眼父亲的神情。

“狗子的葬礼上必须放这个。”他如是说。

“你该不会是认真的吧？”鲁丝·本特利反问。

正当此时，门铃响了。

“不会是宠物公墓的人来了要带走狗子吧？”

“不要！”苏珊喊道，“太快了吧！”

大家自发地在狗子和门铃间形成一道人墙，似乎想要永远地推迟那一刻的到来。

而后，他们再一次地大哭起来。

狗子的葬礼上来了不少人，这点虽奇怪却也挺贴心。

“我都不知道狗子有这么多朋友。”苏珊抽泣着说道。

“这家伙在镇子上到处蹭吃蹭喝。”罗德尼不以为然。

“积点口德吧你。”

“哎，可我没瞎说啊。不然比尔·约翰逊、格特·斯凯尔或是对门那个吉姆怎么会来这儿？”

“狗子，”罗杰·本特利说道，“真希望你能看到这么多人来为你送行。”

“它看得到。”苏珊泪眼婆娑，“不论它在哪儿，都会看到的。”

“哟，我的苏小妹，”罗德尼嘀咕道，“对着电话本都能哭鼻子——”

“闭嘴！”苏珊气得大叫。

“你们统统给我消停点。”

罗杰·本特利制止了他们，然后垂眼望着地面，走到了屋子前端。狗子头枕着爪子，躺在一个装饰得恰到好处的匣子里，既不过分奢华又不显得简陋。

罗杰·本特利走到一台画着雪花图案的便携留声机前，将唱针放

下。黑胶唱片吱呀呀地转，唱针在表面划过，不断发出尖锐的刮擦声。邻居们都俯身向前，竖起耳朵聆听。

“悼词我们就不说了，”罗杰快速说道，“就放这个……”

留声机里传来一个年代久远的声音，故事讲述的是一个男子度假归来后，向朋友询问他离开期间发生了什么。

似乎什么都没发生。

噢，对了，就一件事。狗死了。每个人都想知道它为什么死了。

狗？度假男问道。我的狗死了？

是啊，可能是因为吃了烧焦的马肉。

烧焦的马肉？度假男惊叫道。

呃，知情的那位友人说，马厩着火的时候，马也都烧焦了，所以狗就吃了马肉，然后就死了。

马厩？度假男更震惊了。马厩怎么会着火？

这个呀，因为房子里有火星飘出来，把马厩给点着了，烧焦了马，狗又吃了肉，就死了。

房子里飘火星！？度假男大喊起来。怎么会？

是窗帘，着火了。

窗帘？着火了！？

是棺材周围的蜡烛把窗帘点着了。

棺材！？

你姨妈葬礼的棺材，周围的蜡烛点燃了窗帘，房子烧塌了，火星溅到了马厩，把马厩烧没了，狗吃了烧焦的马肉——

总结：没啥大事的话，狗是怎么死的！

唱片滋滋地停了下来。

一片寂静中传来声窃笑，尽管刚刚那个故事讲的是狗和人的死亡。

“那么现在，我们是不是该听演讲了？”罗德尼问。

“不，应该说是布道。”

罗杰·本特利把手放到讲台上，盯着并不存在的提纲看了很久。

“我不知道今天我们会聚一堂是为了狗子还是我们自己。我猜两者都有。我们都未曾经历过什么坏事，今天是第一次。并不是说我要什么飞来横祸。上帝保佑，死亡，你来得慢些吧！”

他把唱片放在手里转来转去，企图读出那一道道沟壑下隐藏的词句。

“没啥大事。也就是姨妈去世了，葬礼上的蜡烛点燃了窗帘，火星飞溅害得狗也归西了。我们的生活则恰恰相反。好多年没什么变故了。肝脏正常，心脏健康，日子过得不错。那么——讲这些有什么意义呢？”

罗杰·本特利扫了一眼罗德尼，发现儿子不时低头看表。

“总有一天，我们将面对死亡。”罗杰·本特利加快了语速，“我知道对于安稳惯了的我们而言，这场景很难想象。但苏珊说得没错。狗子用自己的死向我们传达了这个意思，我们要学会接受，同时也要庆祝。庆祝什么？庆祝我们见证了一段美妙历史的开端，这是关于生存的变革，而且随着时日的推进，接下来的几百年间只会越来越顺。当然，你可能会说，来场战争我们就全死了。

“我只能说我预感你们会活很久、很久。或许还能活个90年，大部分人的心脏病、癌症和衰老问题都会得到有效的解决。感谢上帝，如此一来，世界就少了许多伤痛。这容易做到吗？并不。我们会成功吗？没错。当然不可能立刻在所有国家都实现，但终究在大部分地区能做到。

“我昨天说过，50年前，要想拜访姨妈叔叔、祖父祖母、兄弟姐妹，得去墓地。死亡占据了人们的话题，根本无法逃避。罗德尼，时间到了吗？”

罗德尼示意他父亲还有一分钟。

罗杰·本特利松了一口气，抓紧说道：“诚然，每天都还有儿童早夭，但不再是有几百万个了。老人们呢？在养老院安度晚年而不是早早驾鹤西游。”

父亲打量了一番坐在下面的家人，他们一个个眼里都闪着泪光。

“上帝啊，看看你们自己，再回顾一下过去。那是长达千百年的无尽黑暗与悲痛。一手拉扯大的孩子们死了一半，为人父母的要如何去面对？根本不敢想。尽管心都碎了，他们还是坚持了下来。那年代，有上百万人死于流感和鼠疫。

“所以说，我们面前是一个崭新的时代，自己却意识不到，因为我们正身处平静的风暴眼中。

“我就说这么多了，最后再对狗子说一句。我们傻傻地操办了这些，举行了葬礼，都是出于对狗子的爱。但是现在，我们再也不会为给它买了墓地或是为我讲了这番话而心生任何羞愧之情。我们没法保证将来一定去看它，这谁说得准呢？不过它起码有了个归宿。狗子，老伙计，保重。现在大家都擤擤鼻子吧。”

每个人都擤了擤鼻子。

“爸爸，”罗德尼突然开口道，“我们——能不能再听一次那故事？”

大家一脸错愕地看着他。

“刚好，”罗杰·本特利回答，“我正准备提议。”

他放下唱针，留声机又开始吱吱作响。

大约放了一分钟，正讲到火星溅到马厩上，把马都烧焦了，狗吃了马肉而死的时候，后门走道传来了声响。

所有人都转过头寻声望去。

一个陌生的男子手拿一个小柳条篮站在门口，里面传来熟悉的轻吠声。

尽管此时故事说到了关键处，棺材旁的烛火点燃了窗帘，最末一颗火星随风飘去……

全家人争相跑到室外，聚集在那陌生男子身边，等着父亲大人来掀开盖布，好伸手进去。

苏珊后来回忆说，那一刻她潸然泪下。

注释：

- [1] 约瑟夫·李斯特（Joseph Lister, 1827—1912），英国外科医师，外科消毒法的创始人及推广者。
- [2] 路易·巴斯德（Louis Pasteur, 1822—1895），法国化学家，微生物学、免疫学的奠基人。
- [3] 乔纳斯·索尔克（Jonas Salk, 1914—1995），美国实验医学家、病毒学家，脊髓灰质炎疫苗的发现者。

秘门奇谭

刊于《花花公子》(Playboy)

1995年12月

仇春卉 译

那是一阵撞门声，一阵连续不断的、猛烈且狂乱的撞门声。这声音背后是无尽的恐惧和歇斯底里，撞门的人渴望被别人听到，渴望重获自由，渴望挣脱桎梏，渴望逃出生天。那人似乎在掰扯隐藏的镶板，抓挠中空的夹层，撬动嵌入的钉子。在一阵暴烈的敲打、拍击、撕扯之后，传出一声被禁锢的嘶吼和来自远方的厉声要求。随后是一片死寂。

这种死寂是最空洞、最可怖的。

罗伯·韦伯和玛莎·韦伯一下子从床上坐了起来。

“你听到了吗？”

“听到了，还不止一次呢！”

“就在楼下。”

刚才有人在拼命地敲打，狂乱地寻求自由，就算头破血流也在所不惜。现在此人躲进沉默里倾听，似乎想看看刚才那一阵震人心魄的擂鼓声能否招来援助。

冬夜渗进整栋房子，寂静如同飞雪，飘进每一个房间，散落在桌面，浸染了地板，淤积在梯级上。

然后，那撞门声再次响起，随后是一声轻轻的哭泣。

“就在楼下。”

“房子里有人。”

“你觉得会是乐儿吗？我们的前门是没有锁的。”

“不可能是乐儿，她会先敲门的。”

“除了她还能有谁呢？她给咱们打过电话呀。”

两人不约而同地向电话看去。如果此刻你拿起话筒，只会听到一阵凛冬般的死寂。前几天附近城镇爆发暴乱，打那以后，电话线路就彻底断掉了。此时你在话筒中听到的只有自己的心跳声。

“你们能不能收留我？”乐儿从六百英里外打来电话，哭喊道，“就一晚行吗？”

可是他们还没来得及回答，电话那头就突然陷入了延绵数百里的沉默。

“乐儿听起来很抓狂，她要来投靠我们。楼下那人可能真是她。”玛莎·韦伯说道。

“不。”罗伯说道，“那哭声不是今晚才有的，我以前就听说过。天哪！”

他们所在的农舍位于马萨诸塞州的一处荒郊野岭，远离大小城镇和主干道，附近只有一片阴森的树林和一条凄清的小河。此时正是隆冬腊月，冰雪的严寒能刺穿空气。

在冰冷的卧室里，他们坐起来，点亮一盏油灯，并肩坐在床沿，晃荡着四条腿，似乎下面是万丈深渊。

“楼下没有人，不可能有人。”

“不管是谁，听起来似乎很害怕。”

“该死的，咱们自己也很害怕呀！所以咱们才跑到这儿来，远离城市，逃避暴乱，躲开世人种种该死的愚蠢恶行。我们不想被监控、逮捕，不想受横征暴敛，惶惶不可终日。现在咱们好不容易找到这样一个静僻的地方，却终究还是避不开人们的电话骚扰。今晚竟然还发生这样的事情，老天啊！”他盯着妻子，“你害怕吗？”

“我不知道。我是不信鬼神的。现在都1999年了，拜托，我又不是疯子……至少我觉得我不是疯子。你的枪呢？”

“我们不需要用枪。别问为什么，总之就是不需要。”

他们于是各自端起一盏油灯。本来他们正在房子后面的白色谷仓那里修建一个小型发电机，还需要一个月左右才能完工。所以目前他们夜间在农场活动时，只能靠昏暗的油灯和蜡烛照明。

夫妇两人行年三十有三，都是非常务实的人。此刻他们正站在楼梯口。

楼下的房间深陷在严冬里，一阵阵凄苦的哭声飘来，哭声里带着哀求。

“她哭得多伤心啊！”罗伯说，“天哪，我真替她难过，可我连她是不是人也不知道……来，咱们去看看。”

两人一起走下楼梯。

那人似乎听到了他们的脚步声，哭得更响了。不知道从哪儿又传来一声闷响，像是有东西砸在木板上。

“是一道暗门！”玛莎·韦伯终于想起来了。

“不可能。”

“肯定是。”

两人站在长长的走廊尽头，盯着楼梯底下那个地方，只见那里的隔板在微微颤抖。不过现在哭声已经渐渐平息，哭泣的人可能已经筋疲力尽了，也可能被什么东西分散了注意力，或者是被他们说话的声音吓坏了，又或者是想聆听他们接下来会说什么。于是这栋冬夜里的房子再次陷入寂静。夫妇二人默默地守着，手中的油灯无声地散出袅袅烟氲。

罗伯·韦伯一步一步走到暗门前，伸手在木板上面摸索，找寻隐藏的按钮或者秘密的弹簧机关。“这里面不可能有人。”他说道，“天哪！我们已经在这里住了六个月，一直以为这只是一个储藏间。卖房的经纪人就是这样说的，对吧？有人藏在这里而我们竟然毫不知情？这不可能！我们——”

“听！”

两人竖起耳朵听着。

一点声音也没有。

“她已经走了——嗨，也不知道那是个人还是别的什么，反正已经走了。这道暗门像是30多年没打开过了，大概没人记得开门的弹簧机关到底藏在什么地方。我怀疑这根本就不是一道门，这只是一块松动的隔板，里面还藏着个老鼠窝，仅此而已。你想想，那些刮墙的声音，对吧？”他转头看看妻子，她依然目不转睛地盯着这隐秘的空间。

“别傻了！”她说，“老鼠会哭吗？刚才分明是人的声音，而且她在求救。我本以为是乐儿，可现在知道不是她了。不过这人也同样在水深火热当中。”

这道暗门是用枫木做的，边缘都刨了斜面。玛莎·韦伯伸出一只手，颤抖的指尖沿着门边在年深月久的古木上滑动。“我们没办法打开吗？”

“有撬棍和锤子就能打开，等明天吧。”

“求你了，罗伯！”

“我求你别求我了，我现在很困啊！”

“你怎么能撇下她孤零零一个人在里面……”

“她已经安静下来啦！拜托！我已经很累了！明早天一亮我就下来把这该死的暗门砸开，行了吧？”

“好吧。”她说说着说着眼泪就出来了。

“你们女人真是……”罗伯·韦伯叹道，“啊！天哪！你和乐儿，乐儿和你……要是她真的要来，万一她真的来了，我岂不是要面对满屋的疯子？”

“乐儿才不疯呢！”

“她不疯，可她就是不懂得闭上她的大嘴巴。无论你是社会主义者、共产主义者，还是自由主义者、民主主义者，甚至新芬党纳粹分

子，也不管你是不是支持堕胎，总之现在公开宣布自己的政治立场不会有好下场。何况大小城镇都已经被炸得面目全非，人们正需要找替罪羊，而你那个乐儿偏偏口没遮拦，惹来一身骚。哼，这不，狼狈逃窜了吧？”

“他们要是抓到乐儿，一定会把她关进监狱，甚至会杀了她。没错，他们肯定要害死乐儿的！而咱们躲在这里，衣食无忧，实在是福气！谢天谢地，咱们未雨绸缪，一早预见这场饥荒和大屠杀，全靠自己的努力逃过这一劫。如果乐儿能逃出来，咱们必须帮助她。”

他没有正面回答，转身向着楼梯。“我已经累死了，谁也救不动了，就算是乐儿也一样。不过呢，要是她走进了这座房子的大门，那就算她得救了。”

他们端着油灯，一步一步上楼，身上笼罩着一圈不停晃动的白色光晕。房子里面静得仿佛连雪花飘落的声音也能听见。“天哪。”他说，“该死的，我最讨厌女人哭得那么凄惨。”

他想，那个女人哭的时候，似乎整个世界都在哭泣。这个世界孤立无援，眼看要灭亡了，所以哭喊着求救。可是你能做什么呢？你苟活在这样一个与世隔绝、人迹罕至的农场里，远离蠢人蠢事，逃避死亡的威胁。你能够为这个垂死的世界做什么呢？

两人只留下一盏油灯亮着，然后盖好被子，安躺在床上，静听寒风击打着屋子，房梁和镶花地板发出嘎吱嘎吱的声响。

片刻之后，楼下突然传来一声喊叫，接着是木板碎裂的声音，然后是门被撞开、气流涌出的声音。又传来一阵脚步声，踏遍楼下的各个房间，还有一下近乎狂喜的抽泣声。最后，前门砰的一下被撞开，狂野的朔风呼啸着刮进屋子里，脚步声却出了门廊，瞬间就消失了。

“就在下面！”玛莎叫道，“没错！”

两人端着油灯狂奔下楼，一股寒风扑面而来，让人窒息。他们看向楼梯底下，只见暗门敞开着，还挂在铰链上。他们又转身看向前门，举起油灯照亮外面的黑暗，只见大雪纷飞，天上无星无月，远山若隐若现，眼前是白茫茫一片。在昏黄的灯光里，轻柔的雪花飞蛾似的摇曳舞动，从空中飘落下来，给大地铺上了一层厚厚的褥垫。

“走了。”她低声说道。

“谁？”

“我们不会知道那是谁了，除非她自己回来。”

“她不会回来了，你看。”

他们把油灯照向白色的地面，只见柔软的雪地上有两行细小的足印，朝着远方那片黑暗的树林延伸过去。

“真的是个女人。可是……为什么呢？”

“天知道呢！现在的世道那么疯狂，到哪儿讲理去？”

两人注视着雪地上的足印，在门口站了许久，直到冷得发抖才退回屋里。他们沿着走廊来到那扇敞开的暗门前，将油灯伸进楼梯底下的这个小空间里。

“天哪，这只是一个隔间，甚至连储藏室也不算。你看……”

只见里面有一张很小的摇椅，一块手工织成的小地毯，一个插着半截残烛的铜烛台，还有一本破旧的《圣经》。空气中弥漫着麝香、苔藓和干花的气味。

“这是他们用来藏人的地方吗？”

“是的。很久以前他们把那些被指控为女巫的人藏起来。你听说过审判女巫吧？他们把女巫绞死或者烧死。”

“没错，没错。”两人一边喃喃低语，一边注视着这个小得不可思议的隔间。

“那些女巫就躲在这里，所以女巫猎人搜遍这栋房子也搜不到，最后只能离开了，对吧？”

“对！天哪！就是这样子！”他嘀咕着说。

“罗伯……”

“嗯？”

玛莎脸色煞白，身体前倾，死死盯着那张小破摇椅和那本残旧的《圣经》。

“罗伯，这房子……这房子有多少年了？”

“大概三百年吧。”

“那么老啊？”

“怎么了？”

“这太疯狂了！太愚蠢了……”

“疯狂？”

“像这样的老房子，年复一年，经历了那么多岁月。天啊！你感受一下，把手伸进去，对吧？你能感受到其中的变化吗？我知道这样说可能有点蠢，可是设想一下，我坐在这张摇椅里面，把暗门关上，会发生什么事情呢？那个女人……她在里面待了多久？她是怎么进去的？应该是在很久很久以前吧？你不觉得古怪吗？”

“你别胡说八道！”

“要是有人在追捕你，你想逃跑都想疯了，你自然会热切地期望，会拼命地祈祷。这时候有人把你藏在这样一个密闭的小空间里……你想想，一个女巫藏在暗门后，听到追捕她的猎人们在屋里跑来跑去，脚步声越来越近，难道你不想逃跑吗？逃去别的地方，只要离开这里就好。那么为什么不干脆逃去另一个时空呢？然后你再看看这样一座古旧的老宅，谁知道里面有什么神奇的地方？如果你有足够强大的愿念，或者你祈求的次数足够多，这房子就会让你逃到另一个年代！或者……”她停顿了一下，“逃到我们这个时代？”

“不可能，不可能。”他喃喃说道，“实在是愚不可及！”

可是这个貌似平静的小隔间里面分明有一股汹涌的暗流，好奇心驱使两人不约而同地把手伸进暗黑的空间里摸索，仿佛在试探一泓看不见的深潭。那里面的空气似乎在来回流动，忽冷忽热，不时闪出一刹亮光，却在瞬间重堕昏暗。所有这些感觉都只可意会，不可言传。而且这里还有四季气候变化，炎夏和凛冬交替——如此匪夷所思的事情，虽然无法目睹，他们却用双手实实在在地感受到了。连绵不绝的阴影与阳光像涓涓细流在两人指间流淌，尽管被变幻无常的黑暗所笼罩，却依然像水晶般清澈，如时光般缥缈。两人都觉得这个不可思议的狭小空间里其实另有乾坤，如果他们把手伸进黑暗的深处，很可能会整个人被卷进一场巨大的时光风暴之中。当然了，他们此刻的所思所感依然是只可意会，不可言传。

他们连忙缩手，低头看时，只见晒得黝黑的双手几乎冻僵了。他

们只能将手紧紧捂在胸前，以抵御心头的恐惧。

“该死！”罗伯·韦伯低声说，“噢！该死的！”

他倒退几步，转身再次打开前门，只见那串脚印已经快消失了。

“不，”他说道，“不，不可能。”

正在此时，一辆汽车突然停在房子前面的路上，车头灯射出黄色的强光。

“乐儿！”玛莎·韦伯叫道，“肯定是乐儿！”

车灯灭了，一个女子跳下车狂奔而来，他们连忙跑出去，在前院的正中迎上她。

“乐儿！”

那个女人披头散发，眼神狂乱，一下子扑进两人怀里。

“玛莎！鲍勃^[1]！天哪！我以为迷路了，再也见不到你们了！有人跟踪我，咱们快进去！对了，我不是有意在半夜三更吵醒你们的。天哪！找到你们真好！快把车藏起来！给你钥匙！”

罗伯·韦伯连忙跑过去，把车开到房子后面藏好。当他回到房前的时候，暴雪几乎把地上的车辙全部覆盖住了。

片刻之后，三人齐聚在屋子里商量对策，颇有一种生逢乱世相互扶持的亲近感。在言谈间，罗伯·韦伯不住地把眼光投向前门。

“我真不知道怎么感谢你们才好！”乐儿蜷缩在椅子上，一边哭一边说，“你们收留我是有风险的，所以我不敢待太久。再过几个小时，等外面风声没那么紧，我就……”

“你想在这里留多久都没问题。”

“不行，他们会追来的！现在城里四处着火，食物短缺，人们又自相残杀，我是全靠偷了汽油才逃出来的。你们还有多余的汽油吗？够我去绿镇投靠菲尔·梅蒂夫吗？我……”

“乐儿。”罗伯·韦伯说。

“怎么？”乐儿停下来，依然是上气不接下气。

“你来的路上有没有见到谁？一个女人，在路上跑？”

“什么？我当时开得太快了！一个女人？啊！有啊！我还几乎撞上她呢！然后她就跑掉了。怎么了？”

“呃……”

“她不会给你们带来危险吧？”

“不，不会。”

“我呢？我来这里会不会连累你们呢？”

“行了，行了，没关系的。你坐一下，我们去煮点咖啡……”

“等等！我先去看一眼！”两人还来不及阻拦她，乐儿就已经奔到前门，推开一条缝，往外窥探。他们站在她身旁一起向外张望，只见远处有几道车头灯光漫过一座矮丘，随即隐没在一道山谷之中。“他们追来了。”乐儿低声说道，“他们可能会进来搜查！天哪！我该躲哪儿呢？”

玛莎和罗伯对望了一眼。

不，不！罗伯·韦伯想道，天哪，不可能！这事情巧得简直不可思议！他脑中突然闪过刚才那个荒诞不经、异想天开的念头，心里顿时爆发出一阵狂喜欢呼。可是他随即又想，不，这完全是无稽之谈！造物主啊，请你别再弄人了！你在我们周遭设下那些阴差阳错的巧合，请你把它们统统带走吧！乐儿，请你选另一个时间再来避祸吧：十年后也行，五年、一年、一个月、一个星期之后都可以，甚至明天过来也没问题，可是请你不要像现在这样来吓唬我们！就在半小时之前，我们刚刚见证了一件恐怖的怪事，惊魂尚未安定，你就突然像个笨小孩似的闯进来，带着鬼使神差般的巧合来考验我们的信仰。我毕竟不是查尔斯·狄更斯，不能眨一眨眼睛就当作这事情没发生过。

“怎么了？”乐儿问道。

“我……”罗伯欲言又止。

“没地方让我躲吗？”

“不，”他终于说道，“我们有一个地方。”

“噢？”

“跟我来。”他慢慢转身，神情动作都有点呆滞。

他们沿着走廊来到半掩的隔板间前面。

“就是这里？”乐儿说，“这是个密室吗？难道你们……”

“不，这不是我们建的，是很久以前这房子建造的时候就有了。”

暗门依然固定在铰链上。乐儿伸手摸着暗门，把它合上又打开。“这能行吗？会不会被他们发现呢？”

“不会，这暗门做得非常细致，关上之后你根本看不出来。”

在屋外冬夜的雪原里，车队越来越近，路上一道道强光闪耀，在老屋的窗户上划过。

乐儿向暗门中看去，仿佛凝视着一口孤独的深井。

几缕灰尘在她四周弥漫，小摇椅也在轻轻地颤抖。

乐儿默默地走进去，碰了碰那半截残烛。

“奇怪了，这蜡烛怎么还暖着呢？”

玛莎和罗伯没有回答，只是扶着暗门，任由一丝丝温暖的牛脂气味钻进鼻子里。

在这狭小空间里，乐儿必须弯腰低头才能避开头顶的木梁，她的身体有点僵硬了。

雪夜中传来汽车喇叭的嘟嘟声。乐儿深深吸了一口气，说道：“关门。”

于是他们把暗门关严实了，的确完全不露痕迹。然后他们吹熄油灯，站在冰冷的黑暗中忐忑地等待着。

追赶的车队沿着雪路飞驰而至，发出震天的声响，车头灯射出耀眼的黄光，映出纷纷飘落的雪花。大风把院子里一进一出的两串脚印吹散了^[2]，乐儿那辆车留在雪地上的痕迹也转眼间消失殆尽。

“感谢上帝。”玛莎低声说。

这时候，车队鸣着喇叭，甩尾拐过最后一道弯，下了山坡，然后停在路边。他们像是在等待什么，或者在窥探这栋古老的房子。过了许久，他们终于重新出发，在漫天风雪中驶向远山。

很快，车灯的亮光消失了，汽车的轰鸣声也随之而去。

“我们太走运了。”罗伯·韦伯说。

“可是她就没那么走运了。”

“哪个她？”

“就是从这里跑出去的那个女人。他们肯定会发现她的，肯定会有人发现她的。”

“你说的没错。天哪！”

“而且她没有证件，无法证明身份，甚至不知道自己身上发生了什么。要是她告诉他们她是谁，她从哪里来……”

“没错，没错。”

“愿上帝拯救她吧。”

两人凝视外面飘雪的夜色，却什么也看不见，似乎世间万物都凝结了。“你逃不掉，”她说，“无论怎么挣扎也没用，到头来一个人也逃不掉。”

他们从窗户旁走开，顺着走廊来到暗门前面，伸手触碰门板。

“乐儿。”他们叫道。

暗门纹丝不动，并没有打开。

“乐儿，你可以出来了。”

没人回答，甚至连一丝呼吸或者低语也没有。

罗伯轻轻敲了一下门，说道：“里面的人听到了吗？”

“乐儿！”

他用力拍打隔板，很激动地叫道：“乐儿！”

“快把暗门打开！”玛莎对丈夫说。

“我正在开呢，你没看见吗？”

“乐儿，等一下，我们这就把你弄出来！现在已经安全了！”

他一边咒骂一边用两个拳头猛砸一通，然后说了一句“小心”，后退一步，抬起腿狠狠地踹门。一脚、两脚、三脚……木屑纷飞，门板被他踹出几个洞来。罗伯随即把手伸进破洞里，用力一拉，硬是把整块门板扯了下来。

“乐儿！”

两人一起倾身探头，望向楼梯下的狭小空间。

只见小桌子上的蜡烛闪着摇曳的微光，那本《圣经》却不见了。小摇椅还在一前一后地快速摇摆，划出一道道弧线，然后逐渐停下来了。

“乐儿！”

小隔间里空空如也，两人只能出神地盯着摇曳的烛光。

“乐儿……”他们一起说。

“你不是说你不信……”

“我不知道，古老的房子都很……古老……很古老……”

“你觉得乐儿……她……？”

“我不知道，我不知道。”

“不过她至少已经安全了！感谢上帝，她终于安全了！”

“安全？你真的以为她安全了？你知道她去了哪里吗？她这样一个女人，锦衣华服，搽脂抹粉，文眉画鬓，短裙丝袜，香水钻戒，还踩着一双高跟鞋，她能安全吗？安全什么！”他一边说，一边死死地盯着暗门里面。

“当然安全了，她有什么危险？”

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这样一个女人，迷失在1680年的萨勒姆镇^[3]，安全吗？”

他伸手把暗门重新关上。

两人就这样坐在暗门旁边守候着，在寒冷中度过这漫长的冬夜。

注释：

[1] 鲍勃，罗伯的简称。

[2] 此处两串脚印属于逃出去的女人和跑进来的乐儿，作者似乎忽视了韦伯夫妇的脚印。

[3] 萨勒姆，位于美国马萨诸塞州东北部的小镇，1692年曾发生著名的审判女巫案。

拉斐特，永别了

收录于短篇集*The Toynbee Convector*

1988年

阿古 译

有人敲了一下门，而门铃并没有响，我知道是谁站在门外。敲门声之前总是一个星期响一次，但过去几个星期，隔一天就会响一次。我闭上双眼，默祷一声，打开了门。

比尔·韦斯特雷老头儿站在门外看着我，泪水顺着脸颊滚滚而落。“这是我家还是你家？”他问。

这句话已成了一个老笑话了。他每年总会迷路几回，这个八十九岁的老人刚走出几个街口就会迷路。他多年前就已不再开车，因为他会一口气开出三十英里，驶离我们住的市中心，开出洛杉矶。现在他最好的旅行就是走到我家门口，他和那位善解人意的温柔妻子就住在我隔壁。他敲门，进门，哭个不停。“这是你家还是我家？”他颠倒顺序又问了一遍。

“我家即你家。”我引用了一句西班牙谚语。

“谢天谢地！”

我在前面领路，走向放在客厅的雪利酒和玻璃酒杯，我倒了两杯，比尔在我对面的安乐椅上落座。他擦了擦眼睛，用一块大手绢擤了擤鼻涕，整齐地叠好，又塞回胸口衣袋里。

“敬你一杯，小鬼。”他举了举手中的雪利酒，“天空中到处都是飞机。我希望你能平安归来。要是回不来，我们会在你那破板条箱坠落

的方向摆一个黑色花圈。”

我喝了一口酒，酒精让我暖和起来，我盯着比尔看了好一会儿。“飞行队又来嗡嗡嗡地烦你了？”我问。

“每个晚上刚过午夜就来，现在每天清晨也来。上个星期每天中午都来。我努力克制自己不要过来找你，我克制了三天。”

“我知道。我很想念你。”

“你这么说可真体贴，孩子，你有一副好心肠。但我清醒的时候很清楚自己是一个讨厌鬼。此刻我正清醒着，为你的友好和健康干杯。”

他喝完杯中酒，我又给他倒满。“你想谈谈吗？”

“你听着挺像我一个精神分析师朋友——不是说我特意去找他做精神分析，他只是一个朋友。来你这儿的好处是咨询免费，雪利酒管够。”他忧郁地看着杯中酒，“被鬼魂纠缠真可怕。”

“我们都摆脱不了鬼魂。这就是莎士比亚的明智之处。他教导了自己，教导了我们，教导了精神分析师。他说，勿作恶，否则鬼魂会逮到你。依稀的旧影和惊怪的念想都会吓得你节节退缩，会骇散午夜的恬梦。人们惊起大叫，哈姆雷特，记住我，麦克白，你被盯上了，麦克白夫人，你也是！理查三世，当心，我们掠过你那阴湿的营地，我们的裹尸布上凝满了血污。”

“上帝啊，你出口成章。”比尔摇了摇头，“能与一个作家比邻而居真美妙。当我需要一剂诗歌时，找你就立等可取。”

“我喜欢长篇大论，我的朋友们都深感困扰。”

“我不会，亲爱的小子，我不会。但你是对的，我是说，鬼魂的确能分辨善恶。”

他放下雪利酒，抓住安乐椅的两个扶手，仿佛这是飞机驾驶舱的边框。

“现在我无时无刻不在飞行。我仿佛远离1987年，又回到了1918年，仿佛身处法兰西，而不是美利坚。我在巴黎附近的一个基地，和拉斐特飞行队^[1]在一起，和里肯巴克^[2]在一起。就在那里，太阳落山之时红男爵^[3]便要登场。我的一生倒也挺精彩的，对吧，山姆？”

听着他亲热地用六七个不同的名字称呼我，我倍感温馨，我爱这些五花八门的名字。我点点头。“有一天我会写下你的故事，”我说，“并不是每一个作家的邻居都参加过飞行队，都飞上蓝天与冯·里希特霍芬对战过。”

“你写不了，亲爱的拉尔夫，你没开过战斗机，没法下笔。”

“我会让你大吃一惊。”

“你也许真能行，上帝啊，也许真能行。我有没有给你看过那张照片，1918年夏天，我和整个飞行小分队排成一行站在那架破破烂烂的双翼飞机前面？”

“没有，”我撒了个谎，“让我瞧瞧。”

他从钱包里抽出一张小照片，轻轻扔给我。我已经看了一百多遍，但那场面还是令我惊奇而振奋。

“站在中间偏左这个就是我，我旁边这个一脸傻笑的矮个子就是里肯巴克。”比尔伸过手指来指指点点。

我看着画面上这些人，他们绝大多数早已不在人间了。那时的比尔刚二十出头，快活得像只云雀，这些年轻光鲜的了不起的小伙子排成一排，伸手搂着彼此的肩膀或一手拎着头盔和目镜，身后是一架法国7-1双翼战斗机，远处是西部前线上某个空旷的飞机场。这张该死的照片里溢出螺旋桨的聒噪声，还有风声和鸟鸣，我拿着这张照片时，经常会这样。它就像一块迷你电视屏幕，仿佛下一秒飞行队就会突然行动起来，转身，奔跑，起飞冲入无边无垠的明媚天空。照片中的那时那刻，红男爵还活着，就潜藏在云层中，现在他永远留在了云中，再也不会降落，这样才对，这样才好，因为我们希望他永远待在那儿，男人们都这么想。

“上帝啊，我喜欢给你看东西，”比尔打破了沉默，“你是多么有鉴赏力啊，真希望我在米高梅拍电影时有你在身边。”

这是威廉（比尔）·韦斯特雷生活的另一部分。战时，他在深入西部前线半英里的空军基地驾驶战斗机的同时做战地摄影，战后，他回到美国，继续自己的事业和生活。他在纽约伊士曼实验室^[4]待了一阵，又去了芝加哥的一些电影工作室，捧过当红女演员格洛丽亚·斯旺森。之后他去了好莱坞，加入米高梅，又乘船去非洲采风，为米高梅大片《所罗门王的宝藏》拍摄外景：狮子和瓦图西牧场主。世界上的

电影公司没有哪个是他不知道的，也没有哪个不知道他。他是将近两百部电影的主摄影师，在隔壁他家的壁炉架上摆着两座金灿灿的奥斯卡小金人。

“抱歉，我比你晚生那么多年，”我说，“那张你和里肯巴克的合影呢？那张冯·里希特霍芬的签名照呢？”

“你不会想看的，小子。”

“我不想看才怪！”

他打开钱包，轻轻抽出那张他和埃迪上校的合影，还有那张冯·里希特霍芬身穿制服的照片，照片底部有钢笔签名。

“大部分人都过世了，”比尔说，“还剩一两个活着，还有我。我的时间……”他迟疑了一下，“也不多了。”

突然，眼泪又一次从他眼中溢出，沿着鼻翼淌下来。我重新倒满他的酒杯。

他喝了一口，说道：“我并不害怕死亡，我只是害怕死后下地狱！”

“你不会下地狱的，比尔。”我说。

“我会的！”他大喊，怒气冲冲两眼放光，滚滚泪水绕过洞开的嘴巴淌下。“我做的那些恶，永远也不会被饶恕！”

我等了一会儿，平静地问：“你到底做了什么恶，比尔？”

“我杀死了那些年轻男孩，我摧毁了那些年轻男人，我谋杀了那些美丽的人。”

“你从没干过这些，比尔。”我说。

“我干过！我干了！在天空之上，见鬼，许多年前，在法国的天空上，在德国的天空上，但是耶稣啊，现在他们每晚都出现。他们又活了过来，飞舞着，挥着手，大喊着，大笑着，像一群生气勃勃的孩子，直到我螺旋桨中间的机关枪开火，他们的飞机双翼燃烧起来，打着旋儿坠落。坠落时，有时候他们会向我挥手，大喊‘棒极了’，有时候会大声咒骂。但是，耶稣啊，自从上个月以来，每一个晚上，每一个早晨，他们一直都不肯离开。噢，那些漂亮的男孩子，那些可爱的

年轻人，那些美丽的脸庞，那些目光炯炯的可爱大眼睛，就这么坠落了。是我干的。因为这罪恶，我将下地狱受烈火煎熬！”

“我再说一遍，你不会在地狱里受煎熬。”我说。

“再给我倒一杯，别多嘴。”比尔说，“你怎么知道谁会受煎熬，谁不会？你是天主教徒吗？不是。你是浸礼会教徒吗？浸礼会教徒受的煎熬更漫长。倒满，谢谢。”

我给他倒满酒。他啜了一小口，嘴边的眼泪沾湿了杯沿。“威廉，”我坐下倒满自己的酒杯，“没有人会因为战争中的所作所为而在地狱里受煎熬。战争就是那么回事儿。”

“我们都会受煎熬。”比尔说。

“比尔，就在此时此刻的德国，有个和你一样年纪的人，也在被相同的梦境困扰，也正捧着啤酒杯号啕大哭，他回忆得太多了。”

“他们当然应该哭个够！他们会受煎熬，他也会，想想我的那些朋友吧，那些可爱的男孩，他们的螺旋桨倒栽进地面，他们的身体被绞进大地。你难道还不明白吗？他们不知道，我也不知道。没有人告诉他们，没有人告诉我们！”

“告诉你们什么？”

“战争的真相。上帝啊，我们不知道战争会在事后继续跟着我们，找到我们。我们以为战争已经结束了，我们会想办法忘记、摆脱、埋葬战争。我们的长官没有说出真相，也许他们自己也不知道，我们全都不知道。没有人能猜到，有那么一天，等我们老了，坟墓会豁然大开，那些可爱的脸庞会飘然而出，把整场战争又带了回来！我们怎么可能料到？我们怎么可能知道？但现在时候到了，天空满了，船只不会下沉，除非它们起火燃烧。那些年轻人在凌晨三点不停冲我挥手，除非我再次把他们杀害。上帝啊，这太可怕了，这太悲哀了。我怎样才能拯救他们？我怎样才能回到过去，说一声，上帝，我错了？这一切根本就不应该发生，应该有人在我们得意忘形之时警告我们：战争并不只是死亡，战争是铭记，铭记现在，也铭记过去。我希望他们能安息。下一步该怎么办？”

“没有什么下一步，”我平静地说，“和我这个朋友坐在这儿，再喝一杯。我想不出有什么下一步，我希望我能……”

比尔一圈又一圈地转着手中的酒杯。“那么，让我来告诉你，”他

小声说，“今晚，也许明晚，将是你最后一次见到我。仔细听我说。”

他倾身向前，抬头注视着高高的天花板，接着望向窗外。窗外狂风席卷，暴风雨云正在聚拢。

“过去几个晚上，他们就在咱们的后院降落。你听不到，降落伞的声音就像风筝，轻得像一声耳语。降落伞落在我们屋后的草地上。另一些夜晚，没有降落伞，落下的只是尸体。较好的夜晚，你只能听到丝布和伞绳在云层中轻飘；糟糕的夜晚，你能听到一百八十斤重的飞行员砸在草地上。接着你就睡不着了。昨晚，有东西砸在我卧室窗边的灌木丛里，噗噗噗十几下。今晚我抬头看夜空里的云，云层里全是飞机和烟雾。你能让他们停下吗？你相信我吗？”

“不管怎么说，我相信你。”

他叹了口气，一声长叹，舒缓了整个灵魂。“感谢上帝！下一步我该怎么办？”

我问：“你有没有试着和他们说说话？我是说，你有没有请求过他们的宽恕？”

“他们会听吗？他们会宽恕吗？上帝啊。”他说。

“当然会，为什么不呢？要不要和我一起去你家后院看看。那儿没有树，不会挂住他们的降落伞，或者就去你家门廊……”

“去门廊吧。”

我打开起居室的门，走了出去。夜色静谧，只有几缕微风轻轻吹拂树叶，夜空流云不断变幻。

比尔跟在我身后，脚步有点迟疑，脸上露出一个充满希望的笑，又带点恐惧。我看着夜空那初升的月亮。

“天上什么都没有。”我说。

“噢，上帝，有的，就在那儿，仔细看，”他说，“不，等等，仔细听。”

我站在那儿，突然全身一寒，纳闷我站在这儿到底要听什么。

“我们要不要站在你的庭院中央，这样他们好看得见我们？要是

你不愿意就不用去。”

“见鬼，”我撒了个谎，“我才不怕呢。”我举起酒杯。“敬拉斐特飞行队一杯？”我提议道。

“不，不！”他警觉地大喊，“不能在今晚敬，不能让他们听到这个。得敬他们，道格，敬他们。”他朝天空晃着酒杯，云朵像一批批飞行中队飞过，月亮苍白得像一块墓地。

“敬冯·里希特霍芬，敬那些漂亮的年轻人。”比尔说道。

我小声重复了一遍祝酒词。

我们喝完杯中酒，举高酒杯，好让云朵、月亮和寂静天空看得见。

“我准备好了，”比尔说，“要是他们现在就来抓我的话。我宁愿此刻就死在这儿，也好过进屋去听他们每晚穿着降落伞飘落。我整晚睡不着，直到黎明，直到最后一张丝布降落伞飘落在草地上，直到酒瓶倒空。站在那儿别动，孩子，就站那儿。躲到阴影边上去，快。”

我后退几步，等待着。

“我应该对他们说什么？”他问道。

“上帝啊，比尔，”我说，“我可不知道，他们又不是我的朋友。”

“他们也不是我的朋友。太悲哀了。我想他们曾经是我的敌人。上帝啊，敌人可真是个愚蠢透顶的字眼。敌人，仿佛世界上真有什么敌人存在。没错，也许那些在学校操场上追赶你、把你揍翻的恶棍，也许那个抢了你的女孩还嘲笑你的家伙，他们算是敌人。可他们，那些美丽的年轻人，自由自在飞翔在夏日和秋天午后的云彩里，他们不是敌人，不是！”

他在门廊上又往外走了几步。“好了，”他小声说，“我来了。”他身体前倾，张开双臂，仿佛要拥抱夜空。“来吧！让你们久等了！”

他闭上双眼大喊：“轮到你们来复仇了。我的上帝，你们必须听见我的呼唤，你们必须出现，你们这些漂亮的浑蛋，来啊！”他向后仰头，仿佛在迎接一场黑暗暴雨。

“他们来了吗？”他小声问了一句，双眼紧闭。

“没有。”

比尔抬起苍老的脸庞望向夜空，仿佛希望云朵瞬间翻覆变化，变成别的什么。

“见鬼！”他忍不住大喊，“是我杀光了你们。宽恕我吧，来杀我吧！”最后一声是愤怒的咆哮。“宽恕我，我错了！”

他的咆哮令我心惊，我退回阴影里。也许是我的离场起了作用，也许是比尔本人的力量，他像一座小雕塑般矗立在庭院中央，风向变了，北风变成了南风。我俩都听到了，远处的天际传来一声绵长的低语。

“这就对了！”比尔大喊，他紧闭双眼，牙关紧咬，对我吼了一句，“你听到了吗？”

我们又听到一个声音，现在离得更近了，像是一大丛花朵被风从春天的枝头刮落，席卷向天空。

“来了。”比尔小声说。

流云伸延成了巨大轻薄的一大片，覆盖在大地之上，夜色愈发庄严寂静。云朵投下的阴影横覆整座小镇，遮掩了许多屋子，最终抵达我的庭院。阴影遮掩了草地，遮挡住了月光，把比尔从我的视野中藏匿掉。

“好啊！他们来了，”比尔大喊，“感觉到了吗？一个，两个，整整一打！噢，上帝，这就对了。”

黑暗中，我仿佛听到苹果、李子、桃子从四周看不见的树上纷纷掉落；无数靴子踩落在草地上，无数枕头噗噗砸落在青草上，仿佛身体在撞击；狂风中飘荡过一丛丛白色丝绸挂毯或是一团团白色烟雾。

“比尔！”

“别过来，”他大喊，“我很好！他们就在周围。回去！这样挺好！”

庭院中一阵喧动，旋风摇撼树篱，青草倒伏，一个锡水壶滚过院子，鸟群从树上惊飞，周围的狗全都吠叫起来。另一场战争里的汽笛声在十英里之外鸣响了。暴风雨来了，那闪耀的到底是闪电还是战地炮？

最后一次，我听到比尔平静地嘟哝：“我不知道，哦，上帝，我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最后是模糊的一声，“来吧。”

雨点飘落，和他脸上的泪水混在一起。

接着，雨停风止。

“好吧。”他抹抹眼睛，掏出大手绢擤了擤鼻涕，然后摊开手绢看着，仿佛是在查阅法国地图。“是时候离开了。你觉得我会再次迷路吗？”

“要是迷路，就回这儿来。”

“一定，”他横穿过草地，双眼明亮清澈，“我欠你几次情了，西格蒙德？”

“就这一次。”我说。

我拥抱了他。他走到街上，我跟上去观察。

他走到街角时又困惑了，转向右边，又转向左边。我等了一会儿，轻轻喊了一句：“向左转，比尔。”

“上帝保佑你，孩子！”他说着挥了挥手，转身走进了屋子里。

一个月后，他被人发现在离家两英里外的地方徘徊。又过了一个月，他住进了医院。从那时起，他所有的时间都身处法国，里肯巴克躺在他右边的床上，冯·里希特霍芬则躺在他左边的小床上。

葬礼后的第二天，他的妻子拿来两座奥斯卡小金人摆放在我的壁炉架上，还有一朵玫瑰、一张冯·里希特霍芬的照片、一张飞行队在1918年夏天的集体照。风从照片中吹出来，飞机螺旋桨嗡嗡作响。年轻的人们爽朗大笑，仿佛他们会一直这样自由自在。

有时候我睡不着，就在凌晨三点下床，走到壁炉前，看看比尔和他的朋友们。多愁善感的我会端起雪利酒。

“永别了，拉斐特，”我喃喃低语，“拉斐特，永别了。”

他们全都大笑起来，仿佛这是他们听过最好笑的笑话。

注释：

- [1]拉斐特飞行队，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有数十位美国人活跃在法国空军中，组成了这支飞行分队。
- [2]埃迪·里肯巴克，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美国王牌飞行员。
- [3]红男爵，即下文的冯·里希特霍芬，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德国王牌飞行员。
- [4]伊士曼实验室，胶卷制造商柯达公司的前身。

死人

刊于《怪谭》（*Weird Tales*）

1945年7月

吕诗苑 译

“就是那人，就在那儿。”街的另一边，里摩尔夫人点着头说，“看见没，坐在沥青桶上，詹金斯先生前面的就是怪人马汀。”

怪人马汀。

“就是那个说自己死了的男人？”亚瑟喊起来。

里摩尔夫人点点头。“跟钻进烟囱的黄鼠狼一样，疯了。到处跟人说他怎么在洪水后死了，没人理他。”

“我见他每天都坐在那儿。”亚瑟大声说。

“哦，是的，他坐在那儿，没错。就坐在那儿，眼神放空。要我说，他们居然没把他扔进监狱，真是不像话。”

亚瑟冲那男人做了个鬼脸。“嗨！”

“没事，他不会注意到你的。他是我见过的最没教养的人。就没什么能引起他的兴趣。”她拽过亚瑟的手臂，“走吧，亲爱的，我们还得去买东西呢。”

他们沿着街道继续走，经过了理发店。他们路过后，窗户里头的辛普森先生站了起来，手上“咔嚓”着他的蓝色大剪刀，嘴里嚼着已经没有味道的口香糖。他眯着眼，若有所思地透过污渍斑斑的窗户往外看，看着那个坐在沥青桶上的男人。“我想，对马汀来说，没有比结

婚更好的事情了。”他琢磨着，眼睛里闪现一丝诡秘的光芒。他回过头，看着店里的美甲师威尔顿小姐。威尔顿小姐正忙着给一位叫吉派崔克的农民打磨凹凸不平的指甲。听见这句话，威尔顿小姐没有抬头。这种话她听多了。他们老是拿怪人马汀跟她开玩笑。

辛普森先生走回原位，继续打理吉派崔克灰蒙蒙的头发。吉派崔克轻笑起来。“什么样的女人会嫁给怪人？有时候我都差点儿相信他是死人。他身上有股可怕的味道。”

威尔顿小姐抬起头看着吉派崔克的脸，小心翼翼地用修甲刀在他的手指上割了一下。“该死的！小心点儿，女人！”

威尔顿小姐用白净小脸上的那双蓝色小眼睛冷静地看着他。她的头发是灰褐色的，没有化妆，大多数时候不出声说话。

辛普森先生不雅地大笑起来，“咔嚓”了一下他的蓝色钢剪。“吼吼，吼吼，吼吼！”他的笑声就像这样。“威尔顿小姐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吉派崔克。是你得小心。去年圣诞节，威尔顿小姐送了一瓶古龙水给怪人马汀，用来掩盖他身上的气味。”

威尔顿小姐放下工具。

“对不起，威尔顿小姐，”辛普森先生跟她道歉，“我不说了。”

她不太情愿地重新拿起工具。

“嘿，他又那样了！”另有四个男人在店里等着理发，其中一个叫起来。辛普森先生一下子转过去，差点把吉派崔克的粉色耳朵给剪了下来。“快来看，伙计们！”

街道另一头，警长刚好从办公室出来，也看见了。他看见怪人马汀正在做的事情。

人们从各个小店里跑了出来。

警长到达现场，低头看着排水沟。

“拜托，怪人马汀，拜托。”他叫道，用锃亮的黑色靴尖戳进排水沟。“拜托，起来。你又没死。你和我一样好好的。你现在这样才会感冒，才会病死，这里有一大堆口香糖包装纸和烟蒂！拜托，起来！”

辛普森先生走了过来，看着怪人马汀躺在那里。“他看起来像一盒牛奶。”

“他霸占了宝贵的停车位，这可是星期五早上，”警长抱怨道，“一堆人等着这个车位呢。结果现在呢，被怪人占了。好吧，帮个忙，小伙子们。”

他们把怪人抬到人行道上。

“让他待在这儿。”警长一边说，一边来回走动，推搡周围的人群。“让他躺够为止。这种事他已经干过上万回了，他就是爱哗众取宠。走开，你们这群孩子！”

他鼓着常年嚼烟草的腮帮子把一群孩子轰走。

回到理发店，辛普森四周看了看。“威尔顿小姐呢？嗯。”他望向窗外，“她在那儿，又是趁他躺着的时候给他清理。整理外套，把扣子扣好。她回来了。谁也不准开她玩笑，她最讨厌那样了。”

理发店里的钟敲过十二点，然后是一点、两点、三点。辛普森先生一直在留意时间。“我跟你们打赌，怪人马汀不到四点不会起来的。”

另外一个人说：“我赌得四点半。”

“上一回，”他动了一下大剪刀，“他躺了四个小时。今天天气很好，很暖和，他也许会睡到五点。我赌五点。先生们，拿钱出来吧，晚点也行。”

他们把钱集中起来，放到护发膏旁边的架子上。

一个年轻些的男人拿出随身小刀，开始削一根棍子。“我们这样拿怪人开玩笑还挺可笑的。我们内心其实害怕他。我是说，我们不会让自己相信他真的已经死了。我们不敢去相信这件事。如果我们知道了，将永远无法释怀。所以我们把他当成一个笑话。我们任由他到处乱躺。他不会伤人，他只是躺在那儿。但我注意到，哈德森医生从来没有认真用听诊器听过怪人的心跳。他担心自己会发现些什么，我猜。”

“担心自己会发现些什么！”一阵笑声。辛普森一边大笑一边挥舞着剪刀。两个胡子结成块的人笑了起来，有点儿太大声了。笑声没有持续很久。“真会讲笑话呀，你！”他们拍着瘦削的膝盖，都这么说。

至于威尔顿小姐，她则继续给客人修指甲。

“他要起来啦！”

一群人凑到平板玻璃窗前看着怪人马汀站起来。“他一只脚站起来了。现在另一只脚也起来了。有人给他递了把手。”

“是威尔顿小姐。她肯定是冲过去的。”

“现在几点？”

“五点。给钱吧，伙计们！”

“那个威尔顿小姐啊，她自己就是个怪胎。竟然会关心像怪人那样的人。”

辛普森动了动剪刀。“她是个孤儿，喜欢安安静静的，喜欢话不多的男人。怪人几乎就不说话，正好和我们这些粗鲁人相反，是吧，伙计们？我们话太多了，威尔顿小姐不喜欢我们说话的方式。”

“他们走开了，他们两个，威尔顿小姐和怪人马汀。”

“我说，你说话的时候离我耳朵远一点，好吗，辛普森？”

查理·贝洛斯在街上蹦蹦跳跳地过来了，手里拍着一个红色橡皮球，金色的刘海在蓝眼睛上方跳动着。他心不在焉地拍着球，吐着舌头，球掉到怪人马汀脚下，马汀这时已经又坐回沥青桶上了。杂货店里，威尔顿小姐正在采购晚餐食材，把一些汤罐头和蔬菜罐头放进篮子里。

“我能拿回我的球吗？”查理·贝洛斯在六英尺二英寸高的怪人马汀面前仰起头问。周围没人听见。

“你能拿回你的球吗？”怪人马汀结结巴巴地说。他像是正在反复思考这句话。在他那双灰蒙蒙的眼睛里，查理就像一团黏土捏成的小球。“你可以拿回你的球。是的，拿吧。”

查理慢慢弯下腰，捡起鲜红色的橡皮球，慢慢起身，眼里有种神秘秘的意味。他左看看右看看，然后向上看着怪人瘦骨嶙峋的暗淡棕色脸庞。“我知道一件事。”

怪人马汀低头看着他。“你知道一件事？”

查理前倾着身子。“你已经死了。”

怪人马汀坐着不动。

“你真的已经死了。”小查理·贝洛斯说，“但我是唯一知道真相的。我信你，怪人先生。我亲身试验过一次。死亡，我是说。很艰难，很费劲。我在地板上躺了一个小时，但我眨眼了，肚子痒了，所以我去挠它。然后——我放弃了，你知道为什么吗？”他看着自己的鞋子，“因为我得去上厕所。”

一丝理解的微笑慢慢浮现在怪人马汀瘦骨嶙峋的苍白长脸上。“是很费劲。不容易。”

“有时候我会想到你，”查理说，“我看见你深夜路过我家。有时候是凌晨两点，有时候是四点。我醒来，知道你在周围走动。我知道我该看看外面，我也确实那样做了，然后，呀，你就在外面，一直走一直走。漫无目的地走。”

“因为无处可去。”怪人坐在那儿，一双长满老茧的大手搁在膝盖上。“我试图想出一个——目的——地，”他慢慢地说，像马被拉停时的嘶鸣，“——但太难了。我试了一遍又一遍。有时候我几乎就要想出该做什么、去哪里了，但紧接着我就忘了。有一回，我想到要去看医生，让他宣布我已经死了，但不知道怎么的——”他用缓慢沙哑低沉的声音说，“——我一直没去成。”

查理直直看着他。“如果你想去，我可以带你去。”

怪人马汀闲适地看着太阳下山。“不。我厌了、累了，但我可以等。我已经走了那么远，我很好奇接下来会发生什么。洪水把我的农田、家畜都冲走了，又让我沉在水底，就像鸡被关进鸡笼里一样。我肚子里灌满了水，就像把水灌进热水壶一样。但不知道怎么的，我从洪水中走了出来。可我知道，我已经死了。多少个深夜，我躺在房间里听，却听不见心跳声。耳朵里没有，胸膛里没有，手腕上也没有，我就像死去的蟋蟀般一动也不动地躺着。我内心空无一物，除了黑暗、放松和理解。但是，我还能行走，这一定是有原因的。也许是因为我死的时候太年轻，只有二十八岁，还没结婚。我一直想结婚，却一直没时间考虑。看我现在，在镇上到处做奇怪的事情。我把钱存起来，因为我从不吃东西，见鬼，是不能吃。有时候我会变得非常沮丧，完全不知所措，只好躺到排水沟里，希望他们把我带走，把我塞进棺材里，永远埋葬。但同时，我又不希望那样。我还有一些愿望。不管威尔顿小姐什么时候过来，我都知道。我看见风把她的头发吹

起，像吹着一根小小的棕色羽毛……”他叹了口气，重归沉默。

查理·贝洛斯礼貌地等了一分钟，然后清了一下喉咙，拍着球飞快地离去。“再见！”

怪人盯着查理刚才站的位置。五分钟后，他眨眨眼睛。“呃？有人来过？有人说话了？”

威尔顿小姐拿着满满一篮子食物走出杂货店。“你能送我回家吗，怪人？”

他们一路安静地走着，她小心翼翼地不走太快，因为他每一步都走得很小心。风吹过路边的香柏、榆树、枫树，一路沙沙作响。好几次，他双唇张开，眼睛瞥向旁边的她，但接着便紧闭双唇，直盯着前方，好像在看一百万英里之外的什么东西。

终于，他开口了。“威尔顿小姐？”

“怎么了，怪人？”

“我一直在存钱，已经存了不小的一笔。我没什么要花钱的地方，你可能会惊讶，”他诚恳地说道，“我大概有一千块钱，可能还不止。有几次我数了数，但累了，没数完。而且——”他突然变得有点困惑，好像有点生她的气。“你为什么喜欢我，威尔顿小姐？”他问。

她似乎有点惊讶，接着冲他微笑。她给了他一个孩子般的、表示喜爱的表情。“因为你很安静；因为你不像理发店那些男人那么吵、那么粗鄙；因为我很寂寞，而你一直很友好；因为你是第一个喜欢我的人。其他人甚至不曾看我一眼。他们说我不会思考，说我是个低能儿，因为我没读完六年级。但我真的太寂寞了。怪人，和你聊天对我来说意义重大。”

他紧紧地握住她白皙的小手。

她舔了舔双唇。“人们那样子说你，我希望我们能做点什么。我没有恶意，但你不能再跟他们说你已经死了，怪人。”

他停下脚步。“所以你也不信我。”他冷淡地说。

“你‘死了’是因为没有好女人给你做饭，没有爱，是因为你活得不好，怪人。这就是你说自己死了的原因，没别的！”

他的灰眼睛变得深邃迷惘。“我是那个意思吗？”他看见她那张充满神采的热切脸庞。“是的，我就是那个意思。你说得没错，我就是那个意思。”

他们二人孤独地走在一起，在风中漂泊，似空中飘零的叶子。夜色更深，更柔和，星星出来了。

那天晚上大约九点，两个男孩和两个女孩站在一盏街灯下。远远的另一头，有人缓慢、安静地沿着街道独自走着。

“他来了。”其中一个男孩说，“你去问他，汤姆。”

汤姆艰难地皱起眉头。女孩们笑话起他来。汤姆说：“哦，好吧，但你们得一起过来。”

风把树吹得东倒西歪，把一片片、一簇簇叶子吹下来。怪人马汀靠近时，叶子擦过他的头发落下。

“怪人先生？嘿，怪人先生？”

“嗯？哦，你好。”

“我们，呃，那个……”汤姆艰难地开口，左右看看，希望有人帮他一把。“我们想问，如果……好吧，我们想邀请你参加我们的派对！”

怪人马汀看着汤姆那干净的带着香皂气息的脸庞，看着他那十六岁女伴身上穿的漂亮蓝外套。过了一分钟，他回答：“谢谢。但我不确定，我可能会忘记过去。”

“不，你不会忘记的，”汤姆坚持说，“你会记得的，因为那天是万圣节！”

一个女孩拉了一把汤姆的手臂，小声说：“别，汤姆。别叫他了，拜托了。他不行，汤姆，他不够吓人。”

汤姆甩开她的手。“让我来处理。”

那女孩请求他：“拜托，别这样，他就是个脏兮兮的老人。比尔可以在手指上滴蜡，可以在嘴里装上可怕的假牙，用绿粉笔在眼睛下画几笔，这样就能吓死人。我们不需要他吧？”她抗议地冲怪人仰起下巴。

怪人马汀站在那里。他听着风穿过高高的树顶的声音。足足过了十分钟，他才发现那四个年轻人已经走了。从他嘴里传出石砾般干巴巴的低笑。孩子们。万圣节。不够吓人。比尔能做得更好。就是个老人。他品尝着自己的笑声，发现它如此古怪苦涩。

第二天早上，小查理·贝洛斯把球砸到店门上，收回来，又砸过去。听见背后有人在哼哼，他转过头。“噢，你好，怪人先生！”

怪人马汀一边走，一边拿着绿色的纸币在数。他突然停下来，眼神空洞。

“查理，”他叫道，“查理！”双手摸索着。

“是我，怪人先生！”

“查理，我要去哪儿？我要去哪儿？我要去给威尔顿小姐买点东西！来，查理，帮帮我！”

“好的，怪人先生。”查理跑过去，站在他的影子里。

一只手递下来，握着钱，七十块。“查理，跑去给威尔顿小姐买条裙子……”他的脑子在与健忘症做抗争，他在挣扎，拼命攫取，试图握住些什么。“我想不起地点，噢，天啊，帮我想起来。一条裙子、一件外套，给威尔顿小姐的，在……在……”

“克劳斯梅耶百货商店？”查理问，希望能帮他想起来。

“不！”

“菲尔斯德的店？”

“不！”

“李伯曼先生的店？”

“李伯曼！就是那儿！李伯曼，李伯曼！来，来，查理，快去那家——”

“李伯曼！”

“给威尔顿小姐买一条绿色新连衣裙，上面画着黄色玫瑰的绿色新裙子，还有一件外套。买好后拿来这里给我。哦，查理，等等。”

“怎么了，怪人先生？”

“查理……你觉得，我能在你家收拾一下吗？”怪人轻轻问道，“我需要洗个澡。”

“呀，我不知道，怪人先生。我家人不太好说话。我不知道。”

“没关系，查理。我理解。快去吧！”

查理快步跑开，手里攥着钱。他经过理发店，伸头进去，辛普森先生停下给特兰伯尔先生剪头发的动作，瞪着他。“嘿！”查理叫，“怪人马汀在哼歌！”

“什么歌？”辛普森先生问。

“像这样。”查理说着，哼出那首曲子。

“我的神！”辛普森吼道，“难怪威尔顿小姐今早没来给人修指甲！那是《婚礼进行曲》！”

查理继续奔跑开。大爆炸新闻！

喊叫声、大笑声，一片声浪撞击拍打着。理发店后头蒸汽袅袅。他们一个个轮着来。首先，辛普森先生拿来一桶热水，兜头淋在怪人马汀身上。马汀坐在浴缸里，什么也没说，只是坐着。接着，特兰伯尔先生拿起一把大刷子和大量牛奶皂，给怪人刷起苍白的背部。肖蒂·菲利普斯拿着一瓶古龙水，每隔一会儿就给怪人喷一下。他们在蒸汽中笑着，跑来跑去。“要结婚了，嗯，怪人？恭喜啊，小伙子！”又倒上一桶水。“我一直就说你需要的是婚姻嘛。”辛普森先生大笑着，这回冲怪人胸膛倒的是冷水。怪人假装压根儿没注意到是冷水。“你现在闻起来好多了！”

怪人坐在那儿坐着。“谢谢。谢谢你们所做的一切，谢谢这么帮我。谢谢这样给我洗澡，我很需要。”

辛普森偷笑。“当然咯，为了你，我们做什么都行，怪人。”

雾气缭绕中，某人低声说道：“想象他们俩结婚？就是白痴嫁给怪胎！”

辛普森皱起眉。“后面的人闭嘴！”

查理冲进来。“绿裙子来了，怪人先生！”

一个小时后，他们让怪人坐在理发椅上。有人借给他一双新鞋子。特兰伯尔先生正鼓着劲儿擦亮它们，冲大家眨眨眼。辛普森给怪人理发，不肯收钱。“不，不，怪人，就当作我送给你们的新婚礼物吧。好了，先生。”说得口沫横飞。接着，他在怪人的深色头发上洒遍玫瑰水。“好了，月光与玫瑰！”

马汀转过头。“我们结婚的事，别告诉任何人。”他请求道，“明天之前别说，好吗？我和威尔顿小姐不太想让我们的婚姻成为镇上人的笑话。你们理解吗？”

“当然，当然，怪人。”辛普森说，把活儿搞定。“我们不会说出去的。你们以后要住在哪里？你买了新农场？”

“农场？”怪人马汀从椅子上下来。有人递给他一件崭新的外套，另一个人帮他把裤子熨好了。他看起来真不错。“对，接下来我得买地。额外的支出，但值得。额外的。跟我来，查理·贝洛斯。”他走到门口。“我在镇子边上买了座房子，现在得去付钱了。来，查理。”

辛普森拦住他。“是什么样的房子？你钱可不多，你买不起太贵的房子。”

“是的，”怪人说，“你说得没错。是座小房子，不过足够了。那是前一阵子建的，后来房子主人搬去了东边某处，只卖五百，所以我买了。威尔顿小姐和我今晚就搬过去，就在成婚之后。但别告诉任何人，拜托了，明天之前别说。”

“当然了，怪人。当然不会说。”

怪人走出门，下午四点的天还亮着，查理走在他身旁。理发店里的人散了，有的坐下，大笑着。

店外的风发出一声叹息，太阳渐渐西沉，理发的剪刀继续响着，男人们闲坐着，笑着，聊着……

第二天早餐时间，小查理·贝洛斯若有所思地拿着汤匙搅拌麦片。餐桌另一头，他父亲把报纸折起来，看着妻子。“镇上的人都在说怪人马汀和威尔顿小姐私奔了，”父亲说，“有人去找了，找不到他们。”

“这个嘛，”母亲说，“我听说他给她买了座房子。”

“我也听说了，”父亲说，“我今天早上给卡尔·罗杰斯打了电话。他说他没卖房子给怪人。但卡尔是镇上唯一的地产商。”

查理·贝洛斯吞下点麦片，看着他父亲。“噢，不，他不是镇上唯一的地产商吧？”

“什么意思？”父亲问。

“没什么，只是我半夜往窗外看时，看到了一件事情。”

“你看到了什么？”

“当时月光很亮。您知道我看到什么了吗？那个，我看见两个人在埃尔姆格雷德路上走着，一男一女。男的穿着深色新外套，女的穿着一条绿色连衣裙。他们走得非常慢，还手牵着手。”查理深吸一口气。“那两个人就是怪人先生和威尔顿小姐。他们走出埃尔姆格雷德路，那个方向根本就没有房子，只有特里尼公园墓地。而镇上的古斯塔夫松先生，卖的是特里尼公园的墓地。他在镇里有间办公室。像我说的，卡尔·罗杰斯先生不是镇上唯一的地产商。所以——”

“哼，”父亲轻蔑而不悦地说，“你那是做梦梦见的吧！”

查理埋着头，像在吃麦片，余光从眼角看出去。

“是的，爸爸。”最后，他叹了一口气，“我只是在做梦。”

草坪上的女人

刊于《科幻奇幻杂志》(*Magazine of Fantasy&Science Fiction*)

1996年8月

阿古 译

深夜，他听到屋前草坪上有哭泣声。那是一个女人。听声音，他知道不是个小女孩，也不是个成熟女人，而是个十八九岁的姑娘。哭声持续了一会儿，接着变小，停止，又重新开始，在夏夜风中飘荡。

他躺在床上倾听哭声，直到自己眼中也噙满泪水。他翻了个身，闭上眼睛，让眼泪滑落，但哭声依然不绝于耳。为什么一个姑娘会在午夜的草坪上哭那么久呢？他起身，哭声停止了。

站在床边，他向楼下望。草坪上空空荡荡，草叶上凝着露水。有一行足印直通到草坪中央，曾有人在那里徘徊过，另一行足印延伸向屋后庭院。

夜空中一轮满月，清辉洒满草坪，刚才的忧伤已消散，只留下两行足印。

他从窗边退开，突然感到很冷，赶紧坐下来泡了一杯热巧克力喝。

他不再去想那哭声。到了第二天清晨，他觉得一定是个住在附近的女人，日子过得不快乐，也许是被锁在了门外，需要有个地方宣泄忧伤。

暮色降临，他匆忙走下公共汽车，脚步坚定迅捷，急着往家里赶。意识到这一点，他不禁有些吃惊，为什么，为什么自己这么脚步

匆匆？

傻瓜，他暗骂自己，一个从未见过的女人在你窗下哭泣，第二天一到日落，你就急匆匆地往家里跑。

真是傻瓜，他暗想，可是她的声音！是很甜美动听吗？

不，只是听着有些耳熟。

他以前在哪儿听过这样的声音，也是这样一言不发的哭泣？

可他又能去问谁？他独自住在这栋空荡荡的屋子里，双亲已经去世很久了。

他转弯走向屋前的草坪，站定，眼睛黯淡下来。

他在期待什么？指望那个谁正等在这儿？他真有那么孤独？午夜过后的一个声音，就能撩起他所有的感觉？

不。总而言之：他必须知道这个哭泣的女人是谁。他确信今晚在他睡着之后，她会再来。

他十一点上床睡觉，在三点惊醒，唯恐自己错过了一个奇迹。闪电摧毁了附近的小镇，一场地震使半个世界沦陷为尘土，而他居然睡过了头！

傻瓜！他暗骂自己，一把揭开床单，走到窗户边，发现自己真的睡过头了。

草坪上有两串新的足印。而他根本没听到哭声。他真想走出去跪在草坪上，但这时一辆警车慢慢开了过来，漫无目的地巡逻。

要是警车再次转回来，他怎么能趴在草坪上摸索翻找呢？他在干什么？摘首蓿花，拔蒲公英？怎么解释？

他的骨头咯咯一阵轻响，下不了决心。他到底要不要下楼？

关于那哭声的记忆消散得越多，他越想下去打探个清楚。要是再错过一晚，记忆也许会彻底消失。

闹钟在他身后响了起来。见鬼！他暗骂，我怎么设了这个钟点？

他关掉闹钟，坐在床上轻轻摇晃身体，等待着，闭眼聆听着。风

声倏忽，窗外的树木萧瑟低语。

他睁开眼睛，身体前倾。由远及近，现在就在楼下，正是那个女人的哭泣声。

她回到了他的草坪上，并没有永远消失。

我得静悄悄的，他暗想。

她的哭泣随着风，随着飘荡的窗帘，吹进他的屋子。

现在得小心点儿，但动作得快。

他走到窗边，往下望去。

她正站在草坪中央，黑色长发披散在肩头，泪水在脸上闪光。她浑身颤抖，双手垂在身旁，风轻轻吹动她的长发。眼前这一幕差点儿把他惊倒在地。他认识她，似曾相识，但又从未谋面。

把脸转过来吧，姑娘，他暗想。

仿佛听到了他的召唤，那姑娘屈膝半跪在草坪上，让风吹拂长发。她低下头，哭得那么用力，那么悲苦。他真想大声呼喊：噢，别哭了！我的心都要碎了！

仿佛听到了他的呼喊，她突然抬头仰望月亮，哭声渐消。这时他看清了她的脸庞。

这张脸他确实在哪里见过，可到底是在哪儿？

一滴眼泪滑落，她眨了眨眼。仿佛是照相机一闪光，拍下了一张照片。

“上帝拯救我！”他轻呼一声，“这不可能！”

他猛地转身，跌跌撞撞冲向橱柜，抓下一大堆盒子和相册。他在黑暗中摸索，拉亮了橱柜的灯，把六本相册丢在一旁，拽出最后一本。他慌乱翻动着册页，然后惊叫一声停住了。他把一张照片拿近眼前看了看，转过身，失魂落魄地走向窗前。

他低头望向草坪，接着又看向那张老旧发黄的照片。没错，没错，同一个人！照片令他心惊胆战，他浑身发抖，猛地一挺身，伸手

把相册压在窗框上，几乎大喊起来：

你！你怎么敢回来！你怎么敢这么年轻！你怎么敢变成这样？一个不可触碰的女人，深夜在我的草坪上徘徊！？你从来不曾那么年轻！从来不曾！见鬼，噢，我诅咒你温热的血，诅咒你狂野的灵魂！

他并没有喊叫出声。

他眼中定然有什么神情像灯塔般闪烁了一下。

草坪上年轻女人的哭声停止了。她抬头望了过来。

这一刻，相册从他指间滑落，穿过打开的窗户，像一只黑鸟，扑腾着掉落在地上。

那姑娘发出一声低呼，转过身就跑。

“不，不！”他大喊，“我不是要……回来！”

几秒之内，他走下楼梯，冲出了门廊。门在他身后砰的关上，仿佛一声枪击。巨响让他一惊，僵立在当场，他正往草坪中央走去，这儿什么都没有，只有足印。草坪两旁是空荡荡的人行道和树木的阴影。树后一栋房子的楼上，一台收音机正播放音乐。一辆汽车驶过远处的一个十字路口。

“等等，”他小声喊，“回来，我不应该那么说……”

他停了下来。他什么都没说，只是那样想了想而已。但他的愤怒，他的妒忌呢？她已经感觉到了，她不知怎的已经听到了。那么现在……

她不会再回来了，他想。噢，上帝！

他在门廊的台阶上坐了一会儿，无声地啃咬自己的指关节。

凌晨三点，他躺在床上，觉得自己听到了一声叹息。草坪上响起柔软的脚步声，他等待着。相册就搁在地板上，合上了，尽管合着，他仿佛仍然能看到她的脸。而这是绝对不可能的，这是绝对的疯狂。

沉睡之前他的最后一缕思绪：鬼魂。最奇怪的游魂。

某个死者的鬼魂。

那个人去世时已十分苍老，但回来的鬼魂却不是年老时的那个她，而是年轻时的那个她。

鬼魂回来时，难道不应该和他们去世时一样年纪吗？

不。

至少这个不是。

“为什么……？”他小声嘀咕。

梦遮掩过来，抹去了他的絮语。

一个晚上过去了，然后是第二个，第三个。草坪上什么事情也没发生，只有月光，月亮变换脸庞，从怒目圆瞪，到愁眉半展。

他等待着。

第一个晚上，一只再普通不过的猫在午夜两点穿过院子。

第二天晚上，一只狗摇摇晃晃走过，耷拉着半截舌头，像一个打得松松垮垮的红领结，对着树微笑。

第三个晚上，从十二点二十五直到凌晨四点，一只蜘蛛在草坪和树丛的上空结了一张大网，像精巧的巴洛克钟面。清晨一只鸟飞过，撞破了网。

星期天，他几乎昏睡了一整天，黄昏醒来时浑身燥热，幸好未发病。

第五天黄昏时，天空的颜色似乎承诺她会回来。还有风吹树丛的姿态，姗姗来迟的月亮的表情，正是这种氛围。

“好吧，”他说，稍稍提高了声调，“就是今夜。”

到了午夜，什么都没发生。

“拜托了。”他小声说。

一点钟，依然平静。

你必须来，他暗想，不，你应该来。

他睡了十分钟，在两点十分突然醒了过来。他走到窗户边，他知道她会来的。

她果然就在那儿。

一开始他没看见她，于是嘟哝起来，接着，在草坪边缘高大橡树的阴影里，他看到有什么东西在动。一只脚伸了出来，她踏出一步，定定地站在那里。

他屏住呼吸，平缓心跳，让自己转身走起来。他坚定地走下每一步，一步接一步数着阶梯，十五、十四、十三。他在黑暗中移动，稳稳当当，六、五、四，最后一步。他打开前门，门轻轻吱嘎了一声，他站在门廊上，鼓励自己不要害怕草坪对面等待着他的东西。

他悄悄走下门廊台阶，走到草坪边上，像是站在一个池塘边缘。池塘中央站着那个姑娘，仿佛正踏在一片薄冰上，冰面随时都会碎裂开，把她卷入水下。

她一开始并没有看到他。接着……

她似乎做了一个手势。今晚她的头发扎成了一个髻。她抬起白皙的胳膊，手指一碰脑后，仿佛雪花轻轻一触，头发便披散开来。

发丝像一面拂动的黑色旌旗，飘荡在肩膀之上，她的肩膀颤抖不已，影子也随之晃动。

夜风激荡她的黑发，在脸庞和举起的双手四周飞舞。每棵树下的月影都在晃动，仿佛受到了发丝的召唤。

整个世界都在睡梦中辗转。

风继续吹，姑娘等待着。

人行道上没有脚步声，整条街道上都没有一扇前门被打开，没有一扇窗户被推开。

在午夜的小块草坪上，他又踏出一步。

“你是谁？”她惊呼，退后一步。

“不，别怕，”他轻柔地说，“没事儿的。”

她的身体又是一阵颤抖。之前还有些许希望与期待，现在全变成了恐惧。她一只手抚住乱飘的头发，另一只手捂住脸。

“我就站在这儿不动，”他说，“相信我。”

她盯着他看了好一会儿，最后，她的肩膀放松下来，嘴巴四周抿紧的皱纹消失了，似乎整个身体都感受到了他话语中的真诚。

“我不明白。”她说。

“我也不明白。”

“你在这里干什么？”

“我不知道。”

“我到底在这里干什么？”

“你来这儿是要和某个人碰面。”他说。

“是吗？”

远处传来三声钟响。听着钟声，她的脸庞黯淡下来。

“这会儿太晚了。夜这么深了，人不应该在草坪上徘徊！”

“要是不得已，他们就必须徘徊。”他说。

“有什么不得已的呢？”

“如果我们好好谈一谈，也许我们能找到原因。”

“谈什么，什么？！”

“谈谈为什么你会在这儿。要是谈得足够多，我们也许能搞明白。当然了，我知道自己为什么会在这儿——我听到你在哭。”

“噢，我真惭愧。”

“不用惭愧。为什么要为落泪而惭愧呢？我就经常哭，哭完我会大笑，但哭总在笑之前。你说说吧。”

“你真是个奇怪的男人。”

她抚住头发的手放了下来，另一只手也放下了，她的脸庞被渐渐增长的好奇心点亮了。

“我觉得我是唯一懂得哭泣的人。”她说。

“每个人都这么想。这是我们从来不向别人吐露的小秘密之一。你继续说。”

“我觉得我已经完了。”她说。

“任何时候都能重新开始。”

她突然爆发出一声轻笑。“噢，你真奇怪。你是谁？”

“一会儿我们就会聊到这个问题。”

她的视线越过草坪，看向他的双手、脸庞、嘴巴，然后是他的眼睛。

“噢，我认识你，但在哪儿认识的呢？”

“答案不能提前透露，而且无论如何你都不会相信的。”

“我会相信的！”

这回轮到他轻笑一声。“你非常年轻。”

“不年轻了，已经十九岁了！老了！”

“女孩子从十二岁长到十九岁，确实经历了很多年的变化。我不太清楚，但我觉得一定是这样的。现在，请问，你为什么午夜在这里徘徊？”

“我……”她闭上眼睛想了一会儿，“我在等待。”

“嗯？”

“我很伤心。”

“是等待让你悲伤吗，是这样吗？”

“我想……不是。是的。也不是。”

“你并不知道自己在等待什么？”

“哦，我希望自己知道。我全心全意地等待着。我不知道，完全不知道。我不明白，我完全不可能明白。”

“不，你只是和其他人一样，成长得太快，想要的太多。我觉得像你这样的女孩子，从时间伊始就会在深夜溜出门。即使不是在这座青城镇，也会是在开罗、亚历山大港、罗马和巴黎，任何地方，只要隐秘无人，夜深人静，她们就会坐起来，跑出去，仿佛有人呼唤了她们名字……”

“是有人呼唤我，没错！正是如此！有人呼唤了我的名字！这是真的。你是怎么知道的？是你在呼唤我吗？”

“不是我，而是某个我们俩都认识的人。等你今晚回去睡觉时，你就会知道他的名字，无论你回的是哪儿。”

“这话说得，当然是回你身后那栋房子，”她说，“这儿就是我的家，我就出生在这栋房子里。”

“是吗？”他大笑，“我也出生在这里。”

“你？这怎么可能？你确定吗？”

“肯定没错。总之，你听到有人在呼唤，你不得不走出来……”

“我确实走了出来，已经出来好多次了。但这里总是没人。他们肯定在，不然我怎么能听到他们的呼唤？”

“总有一天，会有一个人的声音与这呼唤声相同。”

“噢，别和我开玩笑！”

“我没开玩笑，相信我。将来会有这么一个人的。这就是所有女人在其他年月、其他地方听到的呼唤声，无论仲夏还是严冬。她们会出门，冒着严寒，在白雪皑皑的河岸边伫立，在午夜的雪地里聆听，寻找奇怪的脚印，却只见一条老狗咧嘴笑着，摇摇晃晃走过。见鬼，见鬼。”

“哦，没错，见鬼，真见鬼。”她的微笑只停留了片刻，仿佛月亮从云中露出又隐入，“这是不是挺傻的？”

“不，男人也会这么干。十六七岁时，他们会散步到很远的地方去。他们不会站在草坪上等待，不会。但是，我的上帝啊，瞧瞧他们走的路！几英里几英里地走，从午夜一直走到清晨，回到家时精疲力竭气喘吁吁，瘫倒在床上。”

“真可气，那些站着等待的和那些整夜行走的，居然不能……”

“相遇？”

“是啊，你不觉得这很可惜吗？”

“最终，他们会相遇的。”

“哦，不，我就从来没遇见过。我又老又丑，脾气又坏，我都数不清到底有多少个夜晚，我听到了叫我到这里来的呼唤声，等我来了这里却什么都没有，我真想死了算了。”

“哦，可爱的年轻姑娘。”他轻柔地说道，“别死。骑士已经上路了，他会拯救你的。”

她正低头看自己的双手，看捧在手中的自己的灵魂，听到他的口气是那么肯定，她不禁抬起头。

“你知道这是怎么回事，是吗？”她问。

“没错。”

“你真的知道？没说假话？”

“向上帝发誓，向世间所有的造物发誓。”

“那就都告诉我！”

“已经没有什么可说的了。”

“告诉我！”

“你的一切都会好的。很快，在某个晚上或某个白天，有人会呼唤你，并且当你去寻找时，他会真的出现。这个游戏会从此结束。”

“难道是捉迷藏吗？但这个游戏已经持续得太久了！”

“就快结束了，玛丽。”

“你知道我的名字！”

他停了一下，有些困惑。他并不想说出她的名字。

“你是怎么知道的，你是谁？”她追问。

“今晚，当你回去睡觉时，你会知道真相的。要是我们说得太多，你会消失，或者我会消失。我不太确定我们两个到底谁是真实的，谁是鬼魂。”

“不是我！噢，鬼魂肯定不是我。我能感觉到自己，我就在这儿。不信你瞧！”她伸手抹了一把眼脸上的泪，把手掌伸给他看。

“噢，没错，泪水是真的。那么，亲爱的姑娘，我肯定是那个访客了。我是来告诉你，一切都会好起来的。你相信有特殊鬼魂的存在吗？”

“你特殊吗？”

“我们两个其中之一很特殊，或者我们都很特殊。一个深陷情网的爱人的鬼魂，或者一个未出生的胎儿的鬼魂。”

“我和你真是那样的鬼魂吗？”

“悖论不是那么容易解释得清的。”

“那么，根据你的分析，你是不可能存在的，我也是不可能存在的。”

“把事情想得简单点吧，假设此刻我并不真的存在于此。你相信世上有鬼魂吗？”

“我想我相信。”

“我想象，世界上有特殊鬼魂的存在。他们并不是死者的鬼魂，而是缺憾和欲求的鬼魂。或者说是欲望化成的鬼魂。”

“我不明白。”

“那么，你有没有过这样的体验？在午后或者深夜，你躺在床上，在梦中渴求着什么，突然惊醒时，你发现自己的灵魂已跳出了身体，仿佛一条长长的白床单从窗户直冲了出去？你那么渴求某样东

西，你的灵魂就会跳出身体，追随而去。”

“这……没错，没错！”

“男孩们会这样干，男人们也会这么干。十二岁时，我读过巴勒斯的火星故事。约翰·卡特曾经站在群星之下，向火星伸出双臂，请求它把自己带走。于是火星抓住他的灵魂，像拔一颗坏牙一样把他拽过太空，丢在火星死海之中。那就是男孩和男人们的体验。”

“那么女孩和女人们呢？”

“她们会梦想，没错。她们的灵魂会跑出身体。活着的灵魂，活着的渴望，活着的欲求。”

“然后跑来站在冬天寒夜的草坪上？”

“有时候会这样。”

“这么说，我是一个鬼魂喽？”

“对，你的欲望如此热烈，让你痛不欲生，让你几近崩溃，于是这渴望之情就凝结成了鬼魂。”

“你呢？”

“我一定是那个答话的鬼魂。”

“答话鬼魂。这名字可真滑稽！”

“是很滑稽。但你问出的问题，我知道答案。”

“快告诉我！”

“好吧，姑娘，答案是这样的：等待的时刻快要结束了，失望的日子即将终结。现在，很快会有一个声音呼唤你，等你走出来时，你的渴望之魂会和你的身体一起走出来，看到一个用这声音呼唤你的男人。”

“噢，拜托，如果这不是实话，就干脆不要说！”她的声音颤抖，眼泪重又从眼中闪现。她双臂交叠放在胸前，做出防御的姿态。

“我连做梦都不会想要伤害你。我只是过来告诉你真话。”钟又敲响了，已经是清晨了。

“太晚了。”她说。

“非常晚了。回去吧，现在。”

“这就是你要说的全部真话吗？”

“你并不需要知道更多。”

钟声的回响消逝了。

“多么奇怪，”她喃喃说道，“一个提问的鬼魂，一个会答话的鬼魂。”

“还能有什么更好的鬼魂呢？”

“我从来没听说过有。我们就像双胞胎。”

“我们俩比你想得更亲近。”

她走了一步，低头向下看，高兴得深吸一口气。“瞧，哦，瞧，我能移动！”

“没错。”

“你刚刚怎么说来着，男孩们整夜散步，走个不停？”

“是的。”

“我会回去，可我现在还睡不着。我也得走一走。”

“那就走一走吧。”他轻声说。

“但我要走到哪儿去呢？”

“这……”他说着，答案突然浮出脑海。他知道应该指点她去哪儿，他突然感到恼怒，恨自己知道答案，恨她问这个问题。一股嫉妒之情从心底涌出。他想跑到街上，跑到那栋屋子前，找到那个生活在另一个时空里的年轻男人，打碎他的窗户，烧掉他的屋顶。但是，哦，但是自己真能那么干吗？

“你说什么？”她问，他让她等得心焦。

现在，他想，你必须告诉他，没有退路。

如果你不告诉她，愤怒的傻瓜，你自己将永远也不会降生。

他突然发出一声大笑，他已经接受了这疯狂的夜晚、错乱的时间和自己所有的疯癫想法。

“你想知道自己应该上哪儿去？”他问道。

“哦，是的！”

他点了点头。“往前走到街角，向右转走四个街区，向左转再走一个街区。”

她快速重复了一遍。“门牌号是什么？！”

“格林公园十一号。”

“哦，谢谢你，谢谢你！”她跑了几步，停了下来，满脸惊奇。她的双手无助地捂在喉咙上，嘴唇在颤抖。“真傻，我不想离开。”

“为什么？”

“为什么，因为……我害怕再也见不到你了！”

“你会见到的，三年之后。”

“真的吗？”

“我看上去会和现在不太一样，但那就是我。你会永远都记得我的。”

“哦，要真能这样我会很高兴的。你的脸很熟悉，我好像认识你。”

她开始慢慢往前走，而他站在屋子的门廊前。她回头看了他一眼。“谢谢你，”

她说，“你拯救了我的生活。”

“也顺带拯救了我自己。”

树影遮在她脸上，触摸她的脸颊，掠过她的双眼。

“噢，上帝！女孩们躺在床上，聆听着未来孩子的名字。希里、

乔、约翰、克里斯多夫、塞缪尔、史蒂芬。现在，我想到的是威尔。”她轻轻抚摸自己微微隆起的腹部，抬起手，指向站在黑夜中的他。“你的名字是叫威尔吗？”

“是的。”

眼泪突然从她眼中迸出。他和她一起哭了起来。

“哦，很好，这很好。”她说，“我现在可以走了。我不会半夜来草坪徘徊了。感谢上帝，感谢你。晚安。”

她走进树影里，穿过草坪，沿着人行道离开。他看到她在远处街角转身，挥了挥手，走远了。

“晚安。”他轻轻说了一句。

我还没出生，他想，或者她已经死了很多年。哪一个是真的现在？哪一个？

阴云遮住了月亮。

他挪步，走上门廊的阶梯，等待片刻，抬头看了一眼草坪，进门，关门。

一阵风吹过树丛。

月亮再一次露出来，俯瞰那片草坪。露水中有两行方向相反的足印。夜色荏苒，缓缓地，慢慢地，足印消失了。

当月亮落下天幕，空荡荡的草坪上已没有了任何印记，只有寒霜满地。

巨大的时钟敲了六下，东方亮起一道曙光。一只公鸡啼叫了起来。

奥康奈尔桥上的乞丐

刊于《周六晚间邮报》（*Saturday Evening Post*）

1960年6月14日

李懿 译

“傻瓜。”我说，“我真是傻瓜。”

“怎么了？”妻子问，“为什么这么说？”

我站在酒店三楼的窗边沉思。下方，都柏林的街道上，一个男子走过，他的脸被路灯照亮。

“就是他。”我喃喃道，“两天前……”

两天前，我快要走回酒店的时候，侧路小巷里有人压低了嗓子喊我。“先生，我有要事相求！先生！”

我转身走进背阴的巷子。面前的矮个儿男人用极为困窘的语气说道：“我在贝尔法斯特找了份工作，就差一英镑赶火车了！”

我有些犹豫。

“那是很重要的工作！”他快速地往下说，“工资很高的！我会——我会把钱给您寄回来！只要您留下名字和酒店地址就成。”

他知道我是游客。现在后悔也来不及了，当时的我已被他还钱的允诺打动，便拿出身上的现金，从中抽出一英镑，钞票发出嚓嚓的脆响。

那人的眼睛灵活地转动着，好似锐利的鹰目。

“要是有两英镑的话，啊呀，路上就不会挨饿了。”

我捻开两张纸币。

“三镑的话，就能带上老婆，不留她一个人在这儿。”

我取出第三张。

“啊，该死！”那人叫道，“五镑，只要区区五镑，就可以让我们在那个野蛮的城市找家旅馆住，也肯定更方便打工了！”

他简直是舞者与辩士的完美结合，足尖点地，轻盈地往来穿梭，手指敲打着节奏，眼神忽闪，双唇微笑，巧舌如簧。

“感谢您，愿主保佑您，先生！”

他揣着我的五英镑跑开了。

一只脚踏进酒店的时候，我才反应过来，信誓旦旦的他并未记下我的名字。

“该死！”我登时大叫一声。

“该死！”此时我不禁再次大叫，当着身后妻子的面，她与我一道站在窗边。

因为，现时正从楼下走过的那人，前天晚上就应该到贝尔法斯特了。

“哦，我认得他。”妻子说，“今天中午还拦我来着，问我要钱买火车票去戈尔韦。”

“你给了吗？”

“没。”妻子的回答很简洁。

然后，最糟糕的事情发生了。远远走在下方人行道上的那个魔鬼突然抬头，看见了我们。该死，他招手干什么！

我尽力克制自己才没有回应他的招手。一丝苍白的苦笑浮到我的唇边。

“像这种情况，我都讨厌出门了。”我说。

“外面很冷，没错。”妻子穿上大衣。

“不。”我说，“不是因为冷，是因为他们。”

于是我们再次看着窗外。

这是都柏林一条鹅卵石铺就的街道，夜风挟卷着黑沉沉的霾粒，沿途吹向这头的三一学院和那头的圣史蒂芬斯公园。两个男人如木乃伊般呆站在街对面糖果店的阴影里，另有一人独自窝在街角，手深深插进口袋，摸索他已经半截入土的老骨头。他脸上的胡须纠缠黏结，像个冰凌锥。更远处的门口躺着一沓旧报纸，会随你生风的步伐而扑棱棱翻动，祝你傍晚愉快，活像里头藏了一群老鼠。下方，酒店门口站着一个女人，额脸通红，像暖房里的玫瑰，怀里抱着神秘的布捆。

“啊，净是讨饭的。”妻子说。

“不，不是‘啊，净是讨饭的’那么简单，”我说，“而是‘啊，街上那些人，不知怎么的讨起饭来了’。”

“感觉像电影似的，他们全在黑暗里待着，等待英雄出现。”

“所谓英雄，”我说，“就是我，真见鬼。”

妻子凝视着我。“你不是怕他们吧？”

“怕，也不怕。该死，那个抱着襁褓的女人最难缠了。简直像自然灾害，像不可抗力，贫穷就是她的武器。至于其他人——嗯，现在他们对我来说就是一盘精密的棋局。咱们来都柏林多久了，八周了吧？八个星期，我就坐在这儿，打字机摆在手边，时不时观察他们。他们的茶歇时间一到，我也赶紧歇歇，跑去糖果铺、书店、奥林匹亚剧院。假如掐准了时间，就不会有人朝我伸手，我也不会为了甩掉他们朝理发店或厨房疯跑。酒店里所有暗门都让我发现了。”

“天哪。”妻子说，“听起来，你真是被逼无奈。”

“没错，逼我最狠的，要数奥康奈尔桥上那个乞丐！”

“哪一个？”

“问得好。他简直是奇迹，是恐怖的源头。我恨他，我也爱他。百闻不如一见，见了也不敢相信。跟我来。”

轿厢已经在这脏乱的电梯井里出没了百来年了，它颤巍巍地升了上来，拖着令人不忍直视的绞索和提心吊胆的乘客。门打开了，犹如出气一般，轿厢吱吱嘎嘎，活像被我们踩到了肚子。这只幽灵载上我们，要死不活地沉向地面。

乘梯途中，妻子对我说：“只要你脸上不露破绽，那些乞丐就不会来烦你。”

“我的脸就这样。”我耐着性子解释道，“它简直是威斯康星的苹果布丁，是缅因的洋蓟啤酒，‘善待生命’就写在我的眉毛上，任谁都看得见。愿街上空无一人，愿我踏出门时，那些寄生虫已争先恐后地离开藏身之处，在方圆几英里的地方罢工游行。”

“或者，”妻子继续道，“你可以试着不看他们，或者视而不见，甚至与之对视，用眼神震慑他们。”她略一沉吟，“要看看我是怎么对付这些人的吗？”

“好，让我看看吧！咱们到了！”

我一把拉开电梯栅门，我们俩大步走过皇家爱尔兰酒店的大堂，眯眼望向外面漆黑的夜。

“耶稣，快来救我。”我嗫嚅道，“他们都在，昂首挺胸，眼神炽烈，他们已经闻到苹果派的味儿了。”

“两分钟后和我在书店会合。”妻子说，“看我的。”

“等等！”我大叫。

可她已经出了门，走下台阶，踏上人行道。

我凝神观望，鼻子贴上了玻璃门。

乞丐们纷纷朝我妻子的方向探过身来，酒店门口左角的、右角的、对面的、正中间的。他们双眼放光。

妻子冷静地看了他们很久。

乞丐们迟疑了，我敢肯定，他们的脚正在鞋里骚动。之后，他们放松了身子骨，耷拉下嘴角，眼神暗淡，脑袋低垂。

晚风阵阵。

妻子的鞋底敲打着地面，脚步声如小鼓，轻快地远去，渐不可闻。

下方的膳房里传来音乐与笑声。我该先跑下去，我想，猛灌几口酒，然后焕发勇气……

该死，我想着，猛拉开门。

其效果堪比敲了一记蒙古青铜大锣。

我想，我听到了一声响亮的吸气声。

然后是皮鞋敲击鹅卵石地面的铿锵声音，仿佛迸溅出火星。四面八方的乞丐朝我跑来，鞋钉所及之处，街面的砖块周围有如萤光明灭。我看见丛丛手臂挥舞，看见微笑的唇齿，黑白相间，好似撑开的旧钢琴。

远远的街道那头，妻子正在书店等我。她背朝我的方向，但后脑勺上的第三只眼肯定全都看得一清二楚：哥伦布受到印第安人热情地问候，圣方济各扛着一袋坚果，被他的松鼠朋友簇拥在中间。这个困窘的时刻，我感觉自己就像圣彼得教堂阳台上的教皇，正面临着下方的一场骚乱。

我走下台阶。还没走到一半，一个女人就冲上前来，将扯得半开的襁褓朝我面前一送。

“啊，瞧瞧这可怜的孩子！”她哀声大呼。

我盯着那个婴孩。

婴孩也盯着我。

天上的神啊，这狡猾的小东西是不是朝我眨巴了一下眼睛？

我想我是神智错乱了，孩子的眼睛紧闭着。她早给他喂饱了啤酒，既可保持暖和，又便于做戏。

我伸出双手，将硬币递到他们中间。眼前的一切模糊了。

“万分感谢您！”

“容我代孩子感谢您，先生！”

“啊，谢谢，我们没剩几个人了！”

我冲出他们的包围，跑了很远仍没停下，挫败感顿生。信誓旦旦的决心那么轻易动摇，或许拖着步子慢慢走完余下的路才符合这场内心戏，可我到底没有，而是继续跑着，一路回想，那婴孩是真的，对吧？不是道具吧？不是。我常常听到他哭。那当妈的真该死，我想，只要面前来了个冤大头，就狠掐孩子一把。你总把别人想得那么自私，我默默朝自己喊，又自我纠正道，不——你是个懦夫。

妻子没有转身，她朝我映在书店橱窗上的影子点了点头。

我站在橱窗前凝视自己，一边平复呼吸，一边暗自思忖：看你这柔善的眼睛，热心的口唇，毫无招架之力。

“好吧，你骂我吧。”我叹了口气，“我脸皮就是这么薄。”

“我就喜欢你的薄脸皮。”她挽上我的手臂，“要是我也像你这样就好了。”

我回头望去，只见一个乞丐怀揣着我给的先令，在习习夜风中缓步离去。

“我们没剩几个人了。”我念出声，“他说这句话，是什么意思？”

“我们没剩几个人了。”妻子凝视着黑暗，“他是这么说的？”

“这话挺值得玩味。‘我们’是什么人？哪儿的人？”

此时街道空空荡荡，天上开始下雨。

“嗯，”最后，我说，“让我带你去看一个比这更深的奥秘，有一个人，总是无端挑起我狂躁的怒火，又让我归于平静与愉悦。只要把他弄明白，古往今来所有的乞丐也就都不神秘了。”

“在奥康奈尔桥上？”妻子问。

“在奥康奈尔桥上。”我说。

于是我们往大桥走去，雨雾迷蒙，轻盈洒落。

行到半路，我们被一个橱窗里精致的爱尔兰水晶吸引，正仔细端详的时候，一个披肩裹头的妇女戳了戳我的手肘。

“完了！”妇人嚤嚤抽泣，“我可怜的姐姐，癌症，医生说，只有一个月的命了！可我还有好几口人要养活！啊，上帝呀，如果您能给哪怕一便士！”

我感觉妻子挽着我的手臂往里收了一下。

我看着妇人，脑子里分成两派掐架。一派说：“她只要一便士而已嘛！”另一派却质疑：“耍小聪明，她知道少要点儿你反而会多给！”我讨厌自己总是这样拿不定主意。

突然我倒吸一口气。“你就是……”

“我是什么，先生？”

哎呀，我想，你不就是刚刚在酒店门口，抱着襁褓的那个女人吗！

“我是哭丧鬼！”她躲到阴影里，“姐姐半死不活，我当然会变成哭丧鬼了！”

你肯定把孩子藏在了哪里，我想，然后把灰披肩换成绿披肩，大老远跑到这里来拦我们。

“癌症……”疾苦有如洪钟，在她的敲击下雄浑嘹亮，“癌症……”

妻子走到她面前。“不好意思，我们刚刚在酒店门口见到的那个女人，不就是你吗？”

如此蔑视演员权威，把那女人和我都惊了一下。她还没演完呢！

女人的脸皱成一团。我仔细端详，是啊，苍天在上，这张脸看起来真是大不一样，令我不得不佩服。她的所知、所感、所学，完全是一个演员所应该了解、感知和把握的东西：在前一刻，手一送，嘴一嚷，火红嘴唇吐露的自傲，塑造出一个鲜明的角色；在此时，塌腰垂肩，示弱人前，嘴唇与双眼蹙成一团，我见犹怜的沮丧失意，又进入另一个角色。同一个女人，没错，但还是先前的脸和形象吗？很明显不是。

她朝我使出最后一击。“癌症。”

我败下阵来。

随后是短暂的肉体上的挣扎，活像是要离开一个女人，扑向另一个女人的怀抱。妻子终于放开我的手臂，妇人得到了我的金钱。她像脚蹬旱冰鞋一般轻盈地转过街角，破涕为笑。

“主啊！”我望着她的背影，深深地为之折服，“她一定研读过斯坦尼斯拉夫斯基的著作。这位俄国戏剧家在一本书里谈到，眯一只眼，单唇朝一边抽动，就能完全变一个人。不知道等我们回酒店的时候她还敢不敢再来？”

“而我想知道，”妻子说，“我的丈夫什么时候才会停止钦佩如此浮夸的演技，开始学着批评。”

“可是，她说的一切万一都是真的呢？她过了这么久的凄惨生活，早已哭不出来，为了活命只好真戏假做，万一是这样呢？”

“那些话不可能是真的。”妻子慢条斯理地说，“反正我就是不信。”

可是，那口疾苦之钟仍在黑如烟熏的暗夜某处敲响。

“现在，”妻子说，“从这里拐弯就能到奥康奈尔桥，对吧？”

“对。”

我们离去之后，大概许久都不会有人来这雨中的街角了。

利菲河翻滚着冰冷的苍灰色波涛，灰岩砌成的大桥承载着奥康奈尔的盛名跨立其上。远在一个街区之外我就听到了隐约的歌声，思绪猛地一跃，飞回到十二月。

“圣诞节，”我喃喃道，“是都柏林最美好的时节。”

我本意是想说，行乞最好的时节，可到底没讲出来。

因为，在圣诞节前的一周，都柏林街上挤满了孩子，他们由校长或修女带队，像一群群乌鸦，在家家户户的门口聚集，从剧院厅堂向外张望，在巷子里打闹，嘴上唱着《天赐欢乐》，眼里闪着《缅想当年时方夜半》，手握铃鼓，雪花在他们柔嫩的脖颈上积成典雅的衣领。这样的夜里，都柏林歌声萦绕，遍地唱响，我和妻子走过格拉夫顿街，没有哪晚不听到他们对着电影院外的长队高唱《马槽圣婴》，在四省酒吧门前欢歌《闪亮的圣诞节》。整个圣诞季，每晚总计有五十拨修道院学校的女生和公学的男生在寒冷的空气中踏歌穿行，从南

往北，自西至东，让颂歌全方位遍布都柏林，从这头蔓延到那头。你不可能走在雪中而不沾一片雪花，对他们也是一样：我称之为“要糖的小叫花子”，你一路走，一路施以爱心，他们即以歌声作为回报。

既然有这样的榜样，在都柏林，就连最褴褛的乞丐也洗净双手，修补好破碎的微笑，借来班卓琴，或买把小提琴，专心表演，甚至合作献上四部和声。当这世上一半的人都在唱歌，而另一半的人信步在歌声悠扬的河上，愉快地为一支支合唱慷慨解囊之时，他们还怎能不有所行动呢？

所以，圣诞节是最美好的时节；乞丐们也辛勤工作起来——尽管确实有些跑调，但至少一年之中有这么一次忙碌。

而今，圣诞节早已远去，穿红戴绿的孩子们回到学校的牢笼，城里的乞丐为归复宁静而高兴，纷纷闭上嘴，回到不劳而获的状态——所有乞丐，只除了奥康奈尔桥上那些，他们大多一年到头都在尽力取悦路人。

“他们从不盲目跟风。”我领着妻子往前走，一面解释道，“我很高兴看到，这边第一个弹吉他，下一个拉小提琴。那边，哎呀，苍天在上，快看桥的正中间！”

“那就是我们要找的人吗？”

“就是他，拉六角手风琴那个。直视他也没关系的，至少我这么觉得。”

“你这话什么意思，‘至少你这么觉得’？他是盲人，对吧？”

如此直白的词语令我无比震惊，好像妻子的话多么不堪入耳似的。

细雨温柔洒落，绵绵地浸润都柏林的灰岩街面、灰岩河堤、熔岩般凝重的苍灰色河水。

“问题就在于，”我终于答道，“看不出来。”

随后，我们走过奥康奈尔桥，直视着站在大桥正中间的那人。

他个头不高，略有些驼背，仿佛从某座乡下花园里偷溜出来的精灵雕塑。他的衣服和多数爱尔兰人的服饰一样。经历过风雨的频繁洗礼，他的头发总是沾染了空气中的灰色烟尘，脸上冒着黑黑的胡碴，

两只招风耳里各探出一绺别扭的耳发。他颊腮发红，就像在冷风中冻得太久，去酒馆暖身却又喝多了，只好继续站到冷风中久久挨冻。墨镜挡着他的眼睛，无从得知后面藏着什么。几周之前我便已开始思忖，究竟是他的盲眼如潜影随行，谴责我快步离去的罪疚，还是他的耳朵揪住了我不停自责的良心。每次经过，我心里总有难以抑止的感受，怕自己会冲上前去扯下他鼻梁上的墨镜。而更让我不敢想象的是，万一扯下之后直面空洞的深渊，我所有理智恐怕会被其吞噬，伴着恐怖的尖啸翻滚坠落。那灰蒙蒙的镜片背后到底是灵猫般的明眸还是黑洞洞的星际空间，终归是不去求证的为妙。

然而，除此之外还有一个特别的理由，让我无法对他视而不见。

风吹雨打，霜雪交加，整整两个月，我每天见他光着头站在这里，没戴过一顶帽子。

整个都柏林唯有他一个人冒雨坚守。不论大雨滂沱还是细雨绵绵，他都独自站在桥上，任由雨水滴下耳朵，渗进灰红的头发，令发缕贴上他的脑袋，又聚成小股流过他的眉毛，如水帘覆盖状如昆虫眼的漆黑墨镜，然后挂到下方的鼻尖上。

雨水流过他枯槁的面容、嘴边的皱纹，流过他的下颌，犹如暴风雨戏弄岿然不动的滴水兽。汨汨的水流沿他的尖下巴落入半空，淌在他的花呢围巾和黑得像火车头的外套上。

“他怎么不戴帽子？”我突然发问。

“怎么了？”妻子说，“可能是没有帽子吧。”

“他肯定有。”我说。

“声音小点儿。”

“他肯定有的。”我说道，声音小多了。

“也许他买不起。”

“不会有那么穷的，即使在都柏林也不会。谁都至少有一顶帽子吧！”

“嗯，可能他日常开支太大，家里有人病了。”

“可是，一直在雨里站着，接连几周、数月，不哆嗦一下，也不

转一下头，就当天上没下雨似的，简直不能理解。”我摇摇头，“我只能认为这是苦肉计。一定是。就跟其他人一样，这是他博取同情的计谋，让你走过的时候对他的寒冷与凄苦感同身受，就会多施舍一点。”

“我敢打赌，你心里已经在为这番话而自责了。”妻子说。

“没错，没错。”因为，雨水已经浸透我的帽子，正沿着鼻梁往下流，“天上仁慈的上帝啊，答案到底是什么？”

“你不如直接问问他？”

“不。”这个念头甚至更让我害怕。

随后，高潮出现了，将他光着头站在冷雨之中的行为推向顶峰。

先前我们远远站在一边议论他的时候，他一直沉默不语，而此时，雨水仿佛焕发了他的活力，他猛地一压六角手风琴，蛇皮风箱一叠一舒，奏出一系列干瘪的音符，呼呼地漏着音，完全匹配不上后续的表演。

只见他启唇发齿，开始放歌。

醇厚而清朗的男中音响彻奥康奈尔桥，稳健有力，美妙的发声张弛有度，从头到尾没有一处走调。那人只是张开嘴，全身上下所有的玄机秘门便随即打开。他歌唱，并非那种灵魂出窍式的扯噪。

“啊。”妻子说，“真好听。”

“好听。”我点头。

我们听他在冬季月均降雨十二英寸的地方唱完整首讽刺的《美丽城市都柏林》，紧随其后的是《我钟情的凯瑟琳》和《马卡什拉》，皆如白葡萄酒一般澄澈。歌中所有历世弥久的“小子”“妞”“海子”“山包”，过去的辉煌，当今的困苦，全都莫名地鲜活了起来，以年轻的步履在如画的歌声中游走，而那冷雨也顿时剥掉了冬天的寒意，勃发出春天的气息。他肯定是将呼吸交由了耳朵接管，因为那声线如此平滑，一个接一个珠圆玉润的词语平稳地从嘴里吐出。

“哎呀，”妻子说，“他都够格上台表演啦。”

“说不定以前就是。”

“啊，唱得太好了，他不该埋没在这儿。”

“我经常这么想。”

妻子摸索着钱包。我扭头看着盲眼的歌者，雨点落在他毫无防护的脑袋上，流过他一绺一绺的头发，在他耳垂上颤动。妻子打开了钱夹。

随后，一股奇怪的倔劲涌上心头。妻子还没朝他迈开腿，我已一把拽住她的手肘，拉着她走向桥的另一端。她挣脱我的手，盯着我看了一阵，又跟了上来。

我们沿着利菲河堤岸离开，他又新唱起一首在爱尔兰时常听到的歌谣。我回望身后，看见他骄傲地昂着头，墨镜迎着倾盆的雨点，张嘴唱出美妙而清晰的歌声：

待你死了躺冷墓

我且开心做寡妇

老死鬼

待你死了躺冷墓

我且开心做寡妇

老死鬼

待你死了花满坟

我自开心守空门

觅得良人二度春……

只有到了后来，回忆往事之时，你才会发现，这辈子不论你在做什么：待在历经风雨的酒店里写一篇关于爱尔兰某地的文章、带妻子去吃饭、漫步在博物馆，你的一只眼睛都时时不忘去关注街上那些自生自灭、站等施舍的人。

都柏林的乞丐，谁会费心去了解他们，去看、去观察、去认识、去理解他们？然而，外在的肉眼始终看见，内在的心灵始终记得，而你的自我夹在中间，即使内外两者偶尔合为强烈的感知，也无暇顾及

其意蕴。

所以，我对那些乞丐时而关心，时而漠然。所以，我忽而逃离他们，忽而主动迎上跟前。所以，我听而不闻，思而不虑：

“我们没剩几个人了！”

对于那个每天在奥康奈尔桥上边淋雨边唱爱尔兰歌谣的滴水兽石雕男，我今天信誓旦旦说他不是盲人，明天又觉得他的脑海里只有漆黑一片。

一天下午，我来到奥康奈尔桥边的一家帽店门口，不由自主地逗留了几步，望向橱窗里面，望见一摞摞精美而厚实的帽子。其实我不需要再买帽子，手提箱里装的帽子已经够戴一辈子了，但我还是走进去，付钱买了一顶暖和的棕色软呢帽，拿在手里翻来转去地看，莫名地看入了神。

“先生，”店员说，“那顶帽子是七码的。我看您的脑袋，先生，应该要戴七码半。”

“我戴合适。我戴合适。”我将帽子塞进口袋。

“我给您拿个袋子装一下，先生——”

“不用！”我脸颊发烫，突然意识到自己买这顶帽子的用意，慌忙逃走了。

桥在细雨中岿然屹立。现在我只需要走过去——

而此时在桥中间的，却不是我那盲眼的歌者。

一对老两口站在他平日所在之处，摇着一架外形如钢琴的大型手摇风琴，嘎啦嘎啦，吭哧吭哧，好似咖啡研磨机吞着玻璃和石块，铁胃里又消化不良，打着响亮的嗝，各种揪心的声音交织，曲不成曲，调不成调。

我等待这支无音无调的曲子结束。手摇风琴的噪声听得我心里一会儿发毛，一会儿发躁，一会儿发怵。我紧攥着新买的软呢帽，掌心里捏出了汗。

老两口在雨中奋力摇琴，那阴沉而苍白的面容，赤红的眼睛，无声的嘴唇，仿佛在说：“你这该死的！给钱呀！你想听，我们这儿可

没有乐曲！想听自个儿弹去！”

我站在盲眼乞丐往常光着头唱歌的所立之处，暗自揣想，他们何不从每月讨得的钱里拿出五十分之一，给这东西调调音？如果摇琴的是我，肯定想要奏个什么曲子，至少让我自己听着也舒服！你来摇当然了，我自问自答，可惜不是。谁能责怪他们呢，他们显然厌恶以乞讨为生，无心向路人奉还一首熟悉的歌曲作为报偿。

与我那不戴帽子的朋友差距真大。

朋友？

我惊讶地眨眨眼，继续往前走去，默默朝自己点了个头。

“打扰一下，拉六角手风琴的那人……”

老太停止摇琴，瞪了我一眼。

“啊？”

“光着脑袋淋雨的那人。”

“啊，他呀！”老太尖声答道。“他今天没来吗？”

“你没长眼啊？”老太太大叫。

她又开始转动那魔鬼般的机器。

我往锡盅里放了一便士。

她定定地看着我，好像我朝盅子里吐了口痰。

我又放进一便士。她停了手。

“你知道他去哪儿了吗？”我问。

“病了。躺床上呢。该死，天太冷了！我们听到他一路咳着回去了。”

“你知道他住哪儿吗？”

“不知道！”

“你知不知道他叫什么名字？”

“哎呀，谁会知道这些呀！”

我站在原地，想到那人孑然一身待在城里的某个角落，顿时失去了方向感。我傻傻地看着新帽子。

老两口不安地望着我。

我往钱盅里放了最后一先令。

“他会好起来的。”我说，不是说给他们听，而像是在劝解别人，但愿是宽慰我自己。

老太吃力地转动着摇柄。机器飞速运转，丑陋的琴体内部发出一阵玻璃相击的刺耳声响。

“这首曲子，”我呆呆地问，“叫什么？”

“你是聋子吗！”老太厉声吼道，“这是国歌！劳驾你把帽子拿开好吧？”

我把手里的新帽子拿开给她看。

她抬头瞪我一眼。“你的帽子，大兄弟，你头上的帽子！”

“啊！”我涨红了脸，从头上取下旧帽子。

现在两手各拿一顶。

老太继续摇动风琴，奏出“音乐”。雨点敲打着我的眉毛、眼睑、嘴唇。

来到桥的尽头，我停下脚步，思索一路来悬而未决的艰难抉择：该将哪顶帽子戴上我湿透的脑袋？

接下来的一周，我经常去桥上，却往往只遇到那对老两口摇着群魔乱吠的乐器，或者就根本没有人。

在我们逗留的最后一天，妻子开始收拾行李，打算把新买的软呢帽连同我其余的帽子一起打包收进手提箱。

“谢谢，亲爱的，不用装进去。”我从她手里拿过来，“请直接放在

外面的壁炉架上吧。那儿。”

当晚，酒店经理带了瓶离别赠酒到我们的房间。我们相谈甚欢，聊至夜深。杯里斟着白兰地，壁炉里的火焰熊熊燃烧，像一头鲜活的橘黄色巨狮。房间里突然沉寂下来，许是因为我们蓦然发现轻柔的雪花正静静飘过高窗。

经理手握酒杯，望着连绵的雪絮，低头看看午夜的石头街面，最后压低声音说道：“我们没剩几个人了。”

我与妻子互相对视一眼。

经理发现了我们的小动作。“这么说，你认识他啰？他也跟你说过？”

“是的。这句话到底什么意思？”

经理望着下方阴影中站着的那一拨人影，小口呷酒。

“之前，我曾以为他是把自己比作在生活的艰辛中激流勇进的斗士，像他这样的勇士已所剩无几。但是不对。或者他可能是说，现在生活富裕了，乞讨人数正在消减。但是也不对。所以，可能，也许，他是说现在没剩几个‘人类’来关注他们，从他们的角度看世界，让收赠双方充分地理解彼此。大家都很忙，东奔西走，没有时间互相了解。可我又觉得这种解释没有意义，肤浅低级，无病呻吟，毫无价值。”

他站在窗前，侧过半个身子。

“这么说，你们认识那个口头禅是‘我们没剩几个人了’的乞丐，对吧？”

我和妻子点点头。

“那你们认识抱奶娃的那个女人吗？”

“见过。”我说。

“得癌症那个呢？”

“也见过。”妻子说。

“缺钱买火车票去科克那个呢？”

“贝尔法斯特。”我说。

“戈尔韦。”妻子说。

经理脸上挂着悲哀的笑容，转头对着窗外。

“还有成天摇着不成调的风琴曲那对老两口呢？”

“他们俩一直这样？”我问。

“打我小时候起就这样。”经理的面容突然布满忧虑，“你认识奥康奈尔桥上那个乞丐吗？”

“哪一个？”我问。其实我心里知道答案，因为我正不自觉地望着壁炉架上那顶帽子。

“你看今天的报纸了吗？”经理问。

“没有。”

“《爱尔兰时报》第五版下半页有篇报道，可能是厌倦了乞讨，他把六角手风琴丢进利菲河，自己也跟着跳了下去。”

这么说，他回来过，就在昨天！而我偏巧没有去桥上！

“那个可怜虫。”经理笑了一下，出气的声音很空洞，“这样的死法多可笑，多恐怖。先是那台不得好死的六角手风琴——我讨厌它，你应该也是吧？——呜里哇啦地落水，像只病猫，然后那人便跟着跳下。我不禁发笑，笑过又觉得羞耻。唉。他们没找到尸体。现在还在找。”

“啊，天哪！”我起身叫道，“啊，该死！”

这时，经理仔细打量着我，为我的激烈反应感到吃惊。“这不是你能左右的。”

“都怪我！我从没给过他一便士，一便士都没给过，从来没有！你呢？”

“现在想来，还真没有。”

“那你比我还过分！”我激动地斥责，“我见你去过城里各个地方，大把大把的便士掏出来四处分发。为什么，为什么偏偏不给他？”

“我想，我是觉得他做得太过了。”

“见鬼，没错！”现在我也站到了窗前，透过飞舞的雪花凝视下方的街道，“我以为他是故意光着头，诱骗我心生同情。该死，时间一长，你认为什么都是诡计花招！我曾经在冬夜路过，冷雨又细又密，他在那儿唱歌，更平添我的寒冷，让我讨厌他这么拼命。不知道还有多少人因为他的卖力而更觉得冷，更加讨厌他？所以，他得不到钱，钱盅里总是空空如也。我向来觉得他和其他人是一路货色。可是，也许他才是真正的潦倒，从今年冬天开始家道衰败，第一次当乞丐，为了喂饱肚子只好当掉衣服，最后只能光着头站在雨里。”

现在雪下得很大，下方的街灯以及灯影中的雕塑都变成了白茫茫的一片。

“你是怎么区分他们的呢？”我问，“怎么判断哪一个是诚实的，哪一个是假装的？”

“事实上，”经理轻声说道，“分辨不出来。他们之间没有区别。只是其中一部分人乞讨久了，变得精明，忘了很久以前刚开始时的样子：这个星期六有吃的，下个星期天饿肚子，再下个星期一赊东西，再下个星期二借第一根火柴，星期四借香烟。再过几个星期之后的星期六，突然发现自己到了一个名叫皇家爱尔兰酒店的地方，天晓得是怎么来的，他们自己也说不清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会在这里。只有一件事非常肯定：他们都吊在生活的悬崖上，指尖紧扒着崖壁，艰难地挣扎。奥康奈尔桥上那人，可怜虫，一定是有人踩了一脚他扒在桥沿上的手，他只好绝望地放开。这证明了什么？你既不能无视他们，又不能用眼神逼走他们，也不能跑开躲着不见，只能给他们同等的施舍。一旦开始在他们之间画线，就会有人感觉受伤。我现在很后悔，每次经过那个盲眼的歌者身边，都没有给过一个先令。唉，唉，咱们姑且自我安慰安慰，希望逼他跳河的不是钱的问题，而是他的家庭，或者他的过去。现在已经无从得知了。报纸上没有透露他的名字。”

雪花无声地飘过我们的视野，黑暗的身影在下方等待。白雪轻柔地落在他们的肩膀、后背、帽子、披肩，将他们塑成一群绵羊，看不出那羊皮之下的究竟是狼还是羊。

片刻之后，我乘坐那幽灵般的电梯下楼，不知何时已把新买的软呢帽拿在了手里。

顾不上披大衣，我身着衬衫急急步入了夜色。

我将帽子给了我遇到的第一个人，没去管他戴起来是否合适。兜里所有的钱很快就全部散尽了。

随后，身无分文的我无意间抬头望去。我瑟瑟发抖，定在原地，全身僵冷，眨眼望着那如云如絮默默飘落的雪花，它们洁白得煞眼。我看见酒店高高的窗户，看见明灯与暗影。

住那上面是什么感觉？我想，壁炉里有火吗？像呼出的气息那么温暖吗？里面住的都是什么人呢？他们在喝酒吧？他们很开心吧？

他们注意过我在这里吗？

戈尔韦疯狂一夜

刊于《哈泼斯》(Harper's)

1959年8月

阿古 译

我们远在爱尔兰岛的西端，在戈尔韦，阴冷的大西洋上刮来了阵阵暴雨、股股寒流以及更多的暴雨。你带着忧伤上床睡觉，在午夜惊醒，仿佛听到有人在哭喊，以为是自己在哭泣，摸了摸脸，却没有泪水。然后，你翻了个身，看向窗户，心中的忧郁更浓烈了，想努力抓住一丝睡意。

如我所说，我们在戈尔韦，一座石头小镇。海水冲刷，雨水瓢泼，灰色石头上长着绿色苔藓。我和导演两人在这儿待了整整一个月，创作一个剧本，而电影将于来年一月在墨西哥的温暖艳阳下开机拍摄，这真是巨大的讽刺。剧本中挤满了愤怒的公牛、热带花卉和灼热的双眼，我却窝在旅馆的灰色房间里敲着打字机，手指冰冷麻木。风雨如野兽在玻璃窗上撕咬咆哮，旅馆的清淡薄粥简直是喂犯人的。

在第三十一天的晚上七点，敲门声响起。打开门，导演神经兮兮地走了进来。

“我们得离开这鬼地方，在爱尔兰岛上找点疯狂的乐子，忘掉这场该死的雨。”他急匆匆地说。

“什么雨？”我说着，把手指放在嘴里呵暖，“屋顶上哗啦啦一直响个不停，我都麻木了，都忘了在下雨！”

“才待了四个星期，你说起话来倒像个爱尔兰人了。”导演说。

“把我的陶烟斗递给我。”我说。我们跑出房间。

“去哪儿？”我问。

“赫伯·芬酒吧。”他说。

我们跑过黑暗中的石头街道，道路像一艘在黑色洪流中轻轻摇晃的小船，头顶的街灯轻轻摇晃，我们的影子忽前忽后，被撕扯成怪异的姿态。

我们面色僵白，浑身蒸发着雨水的湿气，闯进酒吧。门里面温暖得像个羊圈，镇上的男人全都拥挤在吧台前，赫伯·芬大声讲着笑话，不停倒酒，直到泡沫从杯中溢出来。

“赫伯·芬，”导演大喊，“我们来这儿过一个疯狂之夜！”

“那就来个疯狂之夜吧。”赫伯·芬说。不一会儿，一小杯私酿威士忌已经在我们的胃里丝丝灼烧开，仿佛要烧出一些洞，让光线透进去。

我喷出一团灼热的酒气，说道：“这就开始啦。”

我们又喝了一杯，有一搭没一搭地听着口齿不清的喧闹笑话和玩笑，我们觉得可能是爱尔兰口音本就难辨，威士忌一浇，就更难懂了。但我们知道什么时候该发笑，因为那些男人讲完一个笑话，会使劲敲打自己的膝盖，然后敲敲我们的。他们会猛地一拍自己的大腿，然后往我们胳膊或胸口捶上一拳。

我们狠狠吐出一口酒气，心头腾起一股无名亢奋。我们紧紧眯起眼，眼泪顺着脸颊淌了下来，倒不是喜极而泣，而是酒太烈，喉咙被烫坏了。导演和我像压扁在温湿发霉的巨大书本里的委顿花朵，我们流连此处，等着看其他热闹。

最后，导演的耐心到头了。“赫伯·芬，”他隔着闹腾的人群大嚷，“到目前为止还挺带劲的，但我们要更疯狂的乐子，我是说，整个爱尔兰最野的！”

赫伯·芬在围裙上擦了擦手，在瘦削的肩膀上披了一件毛呢外套，钻进一件雨衣里，把毛茸茸的帽子扣在头上，推着我们走向门口。

“在我回来之前，把这里看紧了，”他吩咐店员，“我要带这两位先生去见识见识最疯狂的疯狂之夜。他们根本就想不到外头有什么在等

着他们。”

他打开门，回头招呼我们跟上。狂风卷起半吨冰水，迎头砸在他身上。这反倒点燃了赫伯·芬的兴奋之火，他连脸都不抹一把就大吼道：“赶紧出来！快！我们走！”

“我们真的要去吗？”我犹豫了。事情好像真的疯狂起来了。

“你什么意思？”导演喊道，“你究竟打算干什么？在你的房间里挨冻？把今天已经写好的狗屁场景再写一遍？”

“不，不。”我把自己的帽子扣在头上。

刚来此地时，我冷静思考了一下自己的处境。我有妻子和三个吵闹但可爱的孩子，我究竟在这里干什么？远离家人足足八千英里，窝在这上帝遗忘之地？我真的想这么干吗？

后来我躺在床上胡思乱想。床就是一个潮湿的木框子，铺着冰冷的白色裹尸布，雨水打在床边的窗户上，滴滴答答一整夜，像一个萦绕不退的阴魂。我呻吟了一声，打开赫伯·芬的车门，迈开一条腿跨进去。我们像一个隆隆滚下球道的保龄球，驶出了镇子。

赫伯·芬握着方向盘，狂热地说话，一会儿兴奋莫名，一会儿清醒冷酷得像李尔王。

“一个疯狂之夜，没错吧？你们会见识到最带劲的夜晚，”他说，“你们永远也猜不到，走遍整个爱尔兰，下面还藏着那么多乐子。”

“我就知道肯定有逍遥快活的好地方。”我大喊。

时速五十英里。石头墙忽而从右边一闪而过，忽而从左边一闪而过。雨下个不停，黑暗苍茫的天空衔接着黑暗苍茫的大地。

“好地方没错，”赫伯·芬说，“要是让教会知道了……但他们不知道！就算他们知道了，但神父们，那些个老酒鬼，也不管咱们！”

“在哪儿？什么好地方？”

“到时候你就知道啦！”赫伯·芬说。

时速六十英里。我的胃变成了一块石头，在两堵石头墙中间摇来

撞去。这车有刹车吗？我疑惑起来。我暗想，要是来一场车祸，死在爱尔兰的路上，在黎明之前，在别人找到我们的残肢碎尸之前，我们早已溶解于瓢泼大雨，成了草坪的一部分。可死亡又是什么？总好过旅馆的猪狗食。

“我们还能再开快点吗？”我问。

“能。”赫伯·芬说着，时速已到了七十英里。

“这样挺好，挺好的。”我虚弱地回了一句，纳闷前路到底有什么在等着我们。在凄雨如幕的爱尔兰石板墙之后，到底藏着什么？在雨水浸透的草坪下面，在燧石之下，在麻木生活的核心之处，是不是有一颗小小火种，轻轻一扇就会爆发出一座火山，把雨水煮沸成蒸汽？

也许在什么地方藏着一座巴格达后宫，里面丝绸轻飘流苏装点，满是天然而完美的女人？这块细雨不断的土地上，也许某处住着一群胴体滚烫毛发纤细亮如灯盏的女人，让我们伸手就能取暖？我们驶过一座教堂。没停。我们驶过一座修道院。不是这里。我们驶过一座衰败的村庄。还没到。左边闪过一道石头墙。右边闪过一道石头墙。再等等，还没有……

我扭头看了一眼赫伯·芬。我们其实可以关掉车灯，他镇定尖锐的目光注视着黑暗，简直能一路撞飞雨滴，导航绝对没问题。

我心中暗想，我的妻子和孩子们，请原谅我今晚的所作所为，我也许会做出可怕的事，全怪这雨中的爱尔兰，全怪我在这天嗔神厌的时刻来到戈尔韦。

刹车了。我们滑行了足足九十英尺，我的鼻子撞在挡风玻璃上。赫伯·芬下了车。

“我们到了。”他的声音听着像在雨中浸泡了很久。我看了看左边。石头墙。我看了看右边。石头墙。

“好地方在哪儿？”我大叫。

“问得好，”他神秘兮兮地伸手一指，“那儿。”

我看到墙上有一个洞，一扇小门开着。

导演和我匆匆跟了上去。现在我们看到黑暗中还有其他汽车和许多自行车，但没有灯光。我暗想，一个隐秘之所，唔，这个秘密一定

很疯狂。我究竟来这儿干什么呢？我把帽檐压低。雨水爬进了我的脖子。

我们跌跌撞撞走进门洞。赫伯·芬抓住我俩的胳膊肘。“给，”他嘶哑地说，“站在这儿，你们得待好一会儿呢。喝一口，让血脉紧张起来。”

一只钢酒壶碰了碰我的手指。我把那团火倒进了我的锅炉里，让蒸汽冲上烟道。

“这真是场可爱的雨。”我陶醉地说。

“这个人疯了。”赫伯·芬说着，在导演喝完之后也喝了一口，他现在只是众多黑暗阴影中的一个。

我眯着眼到处张望，感觉自己仿佛身处午夜的海洋之上，人们像一艘艘小船在巨浪之上漂泊。四周杵着一百多号男人，三三两两聚在一起，低着头，小声嘀咕。

这里弥漫着一股邪恶的氛围……仁慈的上帝，到底会发生什么事？我问自己，好奇心难以按捺。

“赫伯·芬……”导演说。

“稍等，”赫伯·芬小声说，“来了！”

我到底在期待什么？也许情况会急转而下，离奇如某些惊险老电影：某些看似平常的船只揭开舱盖板，枪支魔术般显现，抓起来就能向敌人射击；一间农屋像燕麦片盒一样解体塌倒，一座远程大炮从中抬起炮口，射出一枚导弹，直指五百英里外的巴黎。

我暗想，也许这儿的石头会分崩离析，屋子石墙像幕布般揭开，玫瑰色灯光亮起，推出一门巨炮，轰然打出一打、十打珠光粉彩的女人，不是矮小的爱尔兰女人，而是杨柳腰肢的法国女人。她们会从头顶飞过，落进挥舞的手臂中。等待的众人心怀感激，张开双臂。这才是真正的赐福！

灯亮了起来。我眨了眨眼睛。

我看到了整个邪恶的场景，就在那儿，呈现在雨幕之下。灯亮了起来，人们快步向前，转身，聚拢，我们也夹杂在其中。

石头庭院尽头的一只小盒子里跳出一只机械兔子，跑了起来。八条狗，从八个门洞里被放出，吠叫着，绕着一个巨大的圈子追逐兔子。人们的脑袋缓缓跟着转，注视着。

雨落在光影朦胧的现场，落在毛呢帽子上，落在单薄的布衣上，落在浓密的眉毛上，落在薄薄的鼻翼上，落在厚实的肩膀上。我注视着。兔子在跑，狗在跑。终点处，兔子跳进电舱里。狗撞在一起，吠叫着。灯暗了。

黑暗中，我转身看着导演，我知道他一定也转过身正盯着我。感谢黑暗，感谢这雨，赫伯·芬不会看到我们脸上的表情。

“来啊，现在，”他大喊，“下注吧。”

十点，我们加速赶回戈尔韦，雨仍在下，风仍在刮。高速公路成了一条河，水覆盖了铺路的石头。在旅馆门前，车铲起了一个大浪。

“那么，现在……”赫伯·芬说，他没有看我们，而是看向挡风玻璃，雨刷来回打个不停。“好吧。”

导演和我押了五场，输了两三英镑。这让赫伯·芬很不安。

“我赢了很多，”他说，“有几场是以你们的名字下的注。我向上帝发誓，最后一场，我为咱们三个人押了一把，赢了。让我把钱给你们。”

“不用了，赫伯·芬，谢谢。”我说，麻木的嘴巴勉强动了动。

他抓起我的手，往我手里塞了两先令。我没有抗拒。“这就好多了。”他说。

在旅馆大堂里，导演拧着帽子里的雨水，看着我：“这真是一个疯狂的爱尔兰之夜，对吧？”

“一个疯狂之夜。”我回道。他走了。

我实在不想上楼回自己的房间。所以我行使了旅行者的特权，唤醒睡眠惺忪的大堂门房，让他端来一个玻璃杯、一瓶酒，我在潮湿旅馆的读报沙发上消磨了一个小时。

我独自坐着，听着雨滴打在冰冷的旅馆屋顶上，想起了棺材般的床正在楼上等着我。雨声滴滴答答响个不停。

在这旅馆里，在这镇子里，在这精灵之岛上，此夜此时，唯一温暖的处所在我的打字机上，在我的剧本里。墨西哥艳阳高照，热风从太平洋吹拂而来，木瓜熟透，柠檬金黄，沙滩炙热，女人们的黑眼睛如炙烧的木炭。

我回想小镇之外的黑暗，灯亮了起来，机械兔在奔跑，狗在追，兔子消失了，灯熄灭了，雨落在湿透的肩膀上，落在浸湿的帽子上，从鼻翼上滑下，渗进毛呢里。

上楼时，我瞥了一眼雾气模糊的窗户。路灯下，一个男人骑着自行车路过，他醉得厉害，摇摇晃晃蹬着车，车轮歪歪扭扭。我看着他缓缓骑进漆黑的雨幕中。

然后，我上楼回房，去睡那张棺材床。

四旬斋的第一晚

刊于《花花公子》(Playboy)

1956年3月

阿古 译

这么说，你了解爱尔兰之所以为爱尔兰的全部原因和缘由？想了解是什么塑造了爱尔兰人命定的结局，使他们踏上那条道路？你既然这么问，好，那就请听我说吧。虽然我这一生只结识了一个爱尔兰人，但我与他一连共处了一百四十四个夜晚。凑近观察，你也许会在他身上看到整个民族从雨中现身，又在迷雾中消失。别急，他们又出来了！瞧，他们又离去了！

这个爱尔兰人名叫尼克。

1953年秋天，我在都柏林写一个剧本。每天下午我都搭乘出租车行驶三十英里，从利菲河边开到乡下那幢乔治王朝风格的巨大灰色别墅，这是我的制片人兼导演休憩行猎之所。我们在这里讨论我每日写就的八页剧本，消磨过漫长的秋季和冬季，打发了初春的诸多夜晚。每天午夜，准备返回爱尔兰海边的皇家爱尔兰酒店时，我会叫醒基尔库克村的电话接线员，让她接通镇上那最温暖的处所。

“是赫伯·芬酒吧吗？”电话一接通，我就赶紧大声喊，“尼克在那儿吗？麻烦您叫他过来接电话。”

我能想象酒吧里的场景，当地的小伙子们排坐在高如路障的吧台旁，斜睨着墙上那面布满斑点的大镜子，镜面仿佛封冻的冬日池塘，所有人都沉溺其中，深埋在可爱的冰面之下。在一片推搡之中，在一阵故作神秘的交头接耳之中，站着尼克——我那位安静而沉稳的乡村司机。我听到电话另一头赫伯·芬在唱歌。我听到尼克的回话：“我这

就来，向门口进发！”

早先，我就已了解到，“向门口进发”并不是令人魂飞魄散的躁狂之举，这并不会冒犯在场酒客的尊严，也不会破坏赫伯·芬酒吧里那美丽得令人窒息的谈话氛围。这是某种逐渐脱离的缓慢过程，身体前倾，重心委婉地前移，一路不停回话和点头，有条不紊地移向这片公共场所的空旷远端，踱向那扇所有人都避之不及、抛诸脑后的门。与此同时，十几场对话的经线和纬线一定要逐一标记、捆扎、贴上标签，如此一来，到了第二天早上，只需一声招呼，几下点头，就能在不假思索间，拾起聊侃的线索，将恰当的闲话抛出。

经过计时，我发现尼克午夜之旅的较长部分是走出赫伯·芬酒吧的门口，得花半小时。较短部分则是从赫伯·芬酒吧抵达我正等待着他的那幢房子，只需五分钟。

而那一晚正是四旬斋^[1]的前一晚。我打完电话，等待着。

终于，那辆1931年产的雪佛兰穿过午夜森林，开了出来，车顶是泥炭色，和尼克的发色一样。汽车和司机同时吸入一口冷气，轻叹一声，嗤嗤微喘。他们娴熟而平滑地驶进院子。夜空无月，星光璀璨，我摸索着走下门前的台阶，凝视车窗，车内是一片凝滞的黑暗，仪表盘已坏了多年。“尼克？”

“正是本人，”他神秘地低声说，“多么温暖美妙的夜晚，不是吗？”

今晚气温华氏五十度。但是，尼克一直生活在蒂珀雷里海岸边，从未见识过罗马的温暖。天气是相对而言的。

“确实是温暖美妙的夜晚。”我坐进副驾驶座，猛地一拽，关上那扇吱嘎作响、铁锈剥落的车门。“尼克，今天过得可好？”

“啊。”他开动汽车，驶进林间小道。“我非常健康。明天就是四旬斋了，所有的事儿都得给节日让道，对吧？”

“四旬斋，”我沉思着，“过斋期间，你会守什么戒，尼克？”

“我一直撇不开这香烟。”尼克突然吸了口烟，他那张五官明暗分明的粉红色面孔在烟雾中闪现了一下。“为什么不放弃我嘴里这根可怕的东西呢？雪白烟纸里填满可爱的黄金馅料，却啃噬着我的肺。把香烟丢下，又拿起，一年之内反反复复，想戒又戒不掉，肺却已经受了害。整个四旬斋期间，你们不会再在我嘴上看到这种肮脏的东西

了，谁知道呢，也许以后再也不会了！”

“好样的！”身为一个不吸烟的人，我赞叹了一声。

“好样的，我也要给自己喝彩。”尼克呼哧呼哧地说，烟雾熏得他眯起一只眼。

“祝你好运。”我说。

“我的确需要好运，”尼克低声说，“才能打破这原罪一般根深蒂固的恶习。”

汽车开得极稳，保持着三十一英里的轻松时速，慎重地转弯，向下绕过一个青草葱郁的山谷，穿过薄雾，驶进都柏林。

我宣称如下，请为我见证：在上帝创造的这个世界里——包括所有正常的、小巧的、安静的、产黄油牛奶的乡村——尼克是最最谨慎的司机。

最重要的是，尼克身上有一种天真而神圣的天性，远远盖过洛杉矶、墨西哥城、巴黎的那些狂飙客，他们一坐进驾驶座，就像激活了心中的狂躁精神。他也远胜过那些瞎眼的意大利司机，他们抛弃了锡杯和手杖，脸上却仍然戴着那副好莱坞墨镜，疯狂大笑着一路狂飙，驶下威尼托区，轮毂上的饰带飘扬在赛车的窗口外，活像狂欢节的装饰。想想罗马的废墟，肯定是那些飙车族践踏之后的残骸。他们在你的酒店窗下闹腾一整夜，尖叫着冲下昏暗的小巷，仿佛天主教徒们冲向钟爱的斗兽场狮子坑。

现在，只见尼克用放松的手掌爱抚着方向盘，顺时针缓缓旋转，柔软而沉静。车窗外，冬季星座如细雪播撒遍整个夜空。他的呼吸如夜雾般静谧，脚轻轻踩踏喃喃低语的油门，缓缓前行，尽量保持三十英里的时速，从不低于二十九英里，从不高过三十二英里。尼克啊，尼克，他的平稳小舟划过一个温和甜美的湖泊，湖中所有的时间都沉睡了。瞧瞧看，比比看。这个如夏夜青草般柔和的男人，能和他结伴而行，给他赏银，在旅途终点与他热情握手，实在是一件幸事。

“晚安，尼克，”抵达酒店后，我说道，“明天见。”

“上帝保佑。”尼克低声说。

他轻轻开车离开。

二十三个小时悄然流逝，睡眠、早餐、午餐、晚餐、深夜小酌，从笔端苦涩，到文思泉涌。泥炭色迷雾蒙蒙，细雨纷纷。我又迎来了一个午夜，走出乔治王朝风格的乡间别墅，大门在我面前投下一片阴暗的暖色。我走下台阶，察觉到雾中的无形线索，那辆车正蹲伏在薄雾之中，我听到它那膨大的哮喘心脏正在黑夜中喘息。尼克正在咳嗽，要知道平时千金难换他一声咳嗽。

“啊，又见面了，先生！”尼克说。

我坐进副驾驶座，砰的一声关上门。“你好，尼克。”我微笑着打招呼。

然后，不可思议的事情发生了。车子猛地往前一冲，仿佛从炽烈炮口飞射而出的炮弹，然后是狂吼、飞起、颠簸、打滑，最后铆足油门冲下那条潜藏在稀疏灌木和扭动阴影间的小路，车后碎石乱溅。我的脑袋在车顶上连撞了四次，我弯腰拼命抓紧自己的膝盖。

尼克！我嘶声大吼。尼克！

洛杉矶、墨西哥城、巴黎的噩梦景象跳进我的脑海。我满脸失望，凝视时速计。八十、九十、一百公里，飞转的轮胎下溅起一连串碎石，车急速开进主路，呼啸着上了一座桥，又俯冲下基尔库克的午夜街头。进镇出镇，车子的时速从不曾低于一百一十公里。车子嘶吼着冲上一个陡坡，爱尔兰所有的青草仿佛都惊恐得拜伏在地。

尼克！我转身看向驾驶座，他坐在那里，只有一件事没变。嘴角叼着一支香烟，腾起的白烟遮蔽了一只眼睛，接着是另一只。

躲在烟雾背后的尼克仿佛经过了撒旦黑暗之手的亲自捏挤、重塑、烧制。此刻，他猛地扭转方向盘，我们风驰电掣，穿过栈桥，钻出隧道，飓风般掠过十字路口，把路标吹得像风向标般旋转个不停。

尼克脸上已全无智慧，眼神既不温柔也无深虑，嘴角的表情也不再从容镇定。他的面孔像是一颗被粗暴洗净、烫熟、去皮的土豆；像是一盏炫目的探照灯，怒视着前方，无意义的坚定视线不时扫动。他迅捷的双手像蛇一样缠绕着方向盘，一下下猛烈撬动，载着我们跳过一道道夜的悬崖。

这不是尼克，我想，这是他的弟弟。或者他的生活发生了可怕变故，他遭受了毁灭性的打击。一场家庭悲剧，家人病重，没错，这应

该就是答案。

这时尼克说话了，他的嗓音也变了。原先那软泥的圆润、草皮般的潮湿、冰冷雨水中一点暗红炉火般的温暖都不见了，不见了。现在他的声音相当刺耳，高亢尖锐如号角，铿锵如铁如锡。

“喂，今天过得咋样？”尼克大喊道，“你过得挺棒吧？”

遭受粗暴对待的汽车也抗议这骤变，是的，它可是一辆饱经风霜的老爷车，已经过了巅峰壮年，现在只希望缓缓漫步。这个硬铁皮老乞丐终日吹着海风，顶着烈日，格外关心自己的呼吸和骨骼。可尼克根本不在意，他拼命催促这堆旧铁块夺命疾奔，仿佛是要轰鸣着一路开进地狱，赶去在硫火上烤一下冰冷的手。尼克身体前倾，车子向前猛冲，排气管吐出火花四溅的黑烟。尼克的身躯、我的身体和汽车的车架都在一起疯狂地震颤。

我的理智差点就被惊得烟消云散，还好一个简单的举动拯救了我。我的眼睛拼命寻找这趟狂飙的原因，我死死盯住旁边这个熊熊燃烧的男人，他仿佛是从深渊中腾起一股硫黄蒸气。我突然看到了一丝线索。

“尼克，”我气喘吁吁地说，“今晚可是四旬斋的第一个晚上！”

“所以呢？”尼克惊讶地问。

“所以，”我说，“记住你的守戒承诺，你嘴上为什么叼着烟？”

尼克一时没明白我的意思。然后，他垂下视线，看了看缭绕的烟雾，耸了耸肩。

“啊，”他说，“我放弃了另一样恶习。”

突然一切都清楚了。

另外那一百四十多个夜晚，站在乔治王朝风格的老房子门前，每夜我都会从自己的雇主手中接过一杯苏格兰威士忌，或是波本威士忌，或是诸如此类的烈酒，以便“抵御风寒”。接着，我口中喷吐着夏季小麦、大麦、燕麦等谷物的香甜气息，坐进一辆出租车，驾驶座上坐着一个司机，而他在等待我打电话召唤的所有漫长夜晚里，一直都待在赫伯·芬的酒吧。

傻瓜！我暗想，你怎么能忘了这个！

在赫伯·芬的酒吧里，众酒客闲谈阔论，就像一群忙碌的农夫在垦殖同一个花园，每个人都搬弄着各自的口舌，播下流言的种子，采撷传闻的花朵。他们双手轻轻蜷起，握着那灌满气泡的大玻璃杯，捧着可贵的佳酿。在这儿，尼克早已把自己灌得酩酊大醉。

那醉意如一阵细雨缓缓洒落，迟滞了他炯燃的神经，将狂野的热火通过四肢百骸疏导而出。正是这阵酒精柔雨涤净了他脸上的强横，留下了智慧的水痕，印下了柏拉图和埃斯库罗斯的睿智线条。这丰盛的醺醉染红了他的脸颊，温暖了他的目光，压低了他的声线，蔓延到他的胸口，减缓了他的心跳，将之减弱成温柔慢步。这柔雨润湿他的手臂，舒缓他紧握方向盘的强劲双手，放松了他的身姿，让他优雅和缓地安坐于马毛皮椅之上。车子缓缓开动，穿行在薄薄的雾幕中，载着我们驶向都柏林。

我自己的舌头上萦绕着麦芽香气，身体里也焖烧着灼热的酒精，所以我竟从未察觉，身旁这位老朋友已是酒气熏天。

“啊，”尼克又说了一遍，“是的，我放弃了另一样恶习。”

最后一块拼图嵌入全景。

今晚，四旬斋的第一晚。

今晚，在尼克为我开车的所有夜晚中，这是他第一次没喝酒。

所有其他一百四十多个晚上，尼克并不是为了我的安全而小心缓慢驾驶，不，那只是醺醉压制了他的躁狂，而现在，他躁狂的一面显露无余。

唉，要我说，谁能真正了解爱尔兰人呢？他们到底哪一半是迷醉的，哪一半是清醒的？尼克？谁是尼克？在这个世界上，他到底是怎样的人？哪一个尼克才是真正的尼克？哪一个才是那个大家都认识的尼克？

我真不愿再想下去！

对我来说，世界上只有一个尼克。他由爱尔兰亲手养育，由雨雾和海水，麦苗和丰收，麦麸皮和麦芽浆，由酿造、装瓶、斟倒出的酒，由那人头攒动的麦金色夏日酒吧抚养长大。酒吧的拥挤和喧嚣随着夜晚麦田里的风吹进森林，吹进沼泽，当你驱车驶过，你也能依稀听到那含混呢喃。这才是真实的尼克，真实到了牙齿、眼睛、心脏，真实到了他的随和双手。如果你要问到底是什么塑造了爱尔兰，我会

指点你拐上那条小径，直奔赫伯·芬酒吧。

四旬斋的第一晚，还没到九点，我们就已回到了都柏林！车停靠在路边，我下了车，弯下腰把车钱塞进尼克手中。我换上自己最友好热忱的表情，认真、哀求、热情地看着那个好人，看着那张粗犷、陌生而又火热的脸庞。

“尼克。”我说。

“先生！”他喊道。

“帮我一个忙。”我说。

“什么忙？”他喊道。

“再给你一些钱，”我说，“去买一瓶你能找到的最大瓶的爱尔兰烈酒，明天晚上来接我之前，尼克，喝下去，全喝光。你能做到这一点吗，尼克？答应我，在心上画个十字，拿出必死的信心，你能做到吗？”

他考虑了一会儿，思虑搅得他的脸庞扭曲发光。“你太难为我了。”他说。

我强迫他弯曲手指，握紧手中的钱。最后，他收起钱，放进口袋，静静地目视前方。

“晚安，尼克。”我说，“明晚见。”

“上帝保佑。”尼克说道，开车离开。

注释：

[1]四旬斋，又称大斋节，依照基督教教历，复活节前的40天，教众在此期间进行斋戒和忏悔。

劳莱与哈代爱情故事

刊于《花花公子》(Playboy)

1987年12月

阿古 译

他叫她斯坦，她叫他奥利。

这是开端，也是结局，我们不妨称之为“劳莱与哈代爱情故事”。她二十五岁，他三十二岁，相遇在一个无趣的鸡尾酒会。在场的每个人都无精打采，但没有人回家，于是每个人都喝了太多，昧着良心说这个下午过得真棒。

他们二人并未遵照平凡故事的俗套情节，隔着拥挤人群四目相对一见钟情。就算有浪漫音乐来做这场邂逅的背景，他们也听不到，因为在场每个人都在对面前的那个人说话，眼睛却盯着另一个人。

他们在人群森林中弹来弹去，却发现无阴凉可躲。他正要去拿一杯饮料，她正在躲闪一位情意绵绵的陌生人，他们正好在徒劳无功的人群正中间相遇。他们左躲右闪了好几次，大笑起来。他一冲动，抓住领结，冲她挥了挥，扭了扭手指。她立刻微笑着抬起手，把头顶的秀发揉成了一团皱巴巴的流苏，眼睛眨个不停，仿佛吃了当头一棒。

“斯坦！”他叫道，认出她来。

“奥利！”她大声说，“这么多年你去哪儿了？”

“何不搭救我一下！”他做着夸张的动作。他们抓住彼此的胳膊，又一阵大笑。

“我，”她脸庞更闪亮了，“我.....我知道一个地方，离这儿不到两英里，1930年时，劳莱与哈代搬着那架钢琴在那儿上上下下走了一百五十级阶梯。^[1]”

“好啊，”他叫道，“咱们就去那儿！”

他的车门砰一声关紧，引擎怒吼。洛杉矶在午后阳光中一闪而过。

她让他停下，他刹住了车。“到了！”

“真不敢相信，”他喃喃低语，没有起身，而是扭头望着日落的天空。道道光线从山上倾泻而下，洒遍整个洛杉矶。“就是那些阶梯吗？”

“整整一百五十阶。”她爬下敞篷车，“来吧，奥利。”

“好的，”他说，“斯坦。”

他们走向另一座小山的山脚，向上眺望，陡峭的水泥阶梯直上云霄。他的眼睛里浮出一抹湿润，她装作没看到，挽起他的胳膊。她的声音平静得出奇。“上去，”她说，“向上爬，去吧。”她轻轻推了他一把。

他爬上阶梯，小声数着，每数一下声音就增加一分贝的额外喜悦。等爬到第五十七阶，他变成了一个小男孩，正玩一个游戏。他迷失在时间里，自己是在搬着钢琴上山，还是被钢琴追赶着下山，他也说不清。

“停下，”他听到她在远处大喊，“就停那儿！”

他停住不动，在第五十八阶上摇摆身体，微笑着转过身，仿佛身边有幽灵陪伴。

“好了，”她喊道，“现在下来吧。”

他开始往下爬，面色潮红，心中充溢着甜蜜。他似乎能听到钢琴声在身后相随。

“站住别动！”

看到她手里拿着一台照相机，他的右手不由自主地握住领结，把

它在夜风里抖了抖。

“现在换我了！”她大喊，冲上来把照相机递给他。他跑下去，扭头往上看着她。她微微耸肩，一脸无助茫然，经典的斯坦利表情，仿佛被生活迷惑，却又无可救药地深爱着生活。

他按下快门，真想永远都待在这里。

她慢慢走下阶梯，瞅着他的脸。“怎么了？”她问，“你在哭呢。”

她伸出手指在他眼下一抹，擦掉眼泪。她尝了尝。“没错，”她说，“是真的眼泪。”

他看到她的眼睛和自己的一样湿润。“你又把咱俩搞得一团糟。”他说。

“哦，奥利。”她说。

“哦，斯坦。”他说。

他轻轻吻了她，问道：“我们能够永远相爱相知吗？”

“永远。”她说。

这就是一段漫长爱情故事的开端。

当然，他们有真名实姓，但这并不打紧，因为劳莱与哈代是他们称呼自己的最好名称。

她比标准体重少了十五磅，他总想让她增加几磅；他比标准体重多了二十磅，她总想让他减轻一些。但双方从来都未得逞过，最终这变成了一个笑话，最温暖的那种，总结如下：“你是斯坦，我是奥利，让我们面对现实。哦，上帝，亲爱的姑娘，让我们享受这一团糟，这美妙的一团糟，我们便陷入其中吧！”

这美妙的一团糟持续了好一会儿，如一杯法式冻甜点、一场美式甜梦、一阵持续到生命终结的狂野，他们永不会忘怀。

从钢琴阶梯上的那段晚霞时光开始，他们的日子浪漫悠长，无忧无虑，充满惊奇的笑声，这笑声为所有伟大爱情故事的美好开端和后续敲打出节拍。他们停止大笑只为了接吻，停止接吻只为了大笑——多么神奇，他们赤裸身体躺在床上，这床榻如生活般宽阔，如清晨般

美丽。

坐在一片温暖的纯白之间，他闭上眼睛摇摇头，骄傲地宣称：“我无话可说！”

“你有的！”她大喊，“快说！”

他说了，他们从地球的边缘掉落。

第一年是纯粹的童话故事，令之后的三十年黯然失色。他们去看新电影，去看老电影，但主要是看斯坦和奥利二人组，他们记得所有最棒的场景和台词，他们午夜驶过洛杉矶，一路上来回喊着对白。他宠她，把她在好莱坞度过的童年当作难能可贵的奇遇；她宠他，仿佛他在电影公司门口滑旱冰的日子就是现在，而不是过去。

有天晚上她一时兴起，问他当年滑旱冰时，到底在哪儿和W.C.菲尔兹^[2]撞在一起，到底在哪儿向菲尔兹要的签名，菲尔兹到底在哪儿给书签上了名，递还给他，还喊了一句：“给你，你这小杂种！”

“开车带我去那儿。”她说。

那天晚上十点钟，他们钻出汽车，来到派拉蒙电影公司门口。他指着大门旁的人行道说：“他当时就站在这儿。”

她伸出双手拥抱他，吻他，轻柔地说：“现在告诉我，你是在哪儿和玛琳·黛德林合的影？”

他拉着她走了五十步，走到电影公司街对面。“在午后斜阳下，”他说，“玛琳当时就站在这儿。”她又吻了他，比之前更久。月亮升了起来，月光洒满电影公司门前的大街，仿佛魔法显灵般。她让自己的灵魂飞进他身体里，像一股满溢的源泉，他接收到了，又还了回来，满心欢喜。

“现在，”她平静地说，“1935年，你是在哪儿遇到了弗雷德·阿斯泰尔？1937年，你是在哪儿遇到了罗纳德·考尔曼？1936年，你是在哪儿遇到了珍·哈露？”

他开车驶遍好莱坞，带她去三个不同的地点，直到午夜时分。她一次又一次吻他，仿佛这吻延绵无尽。

这是第一年，这年里一个月至少一次，他们沿着那段长长的钢琴阶梯爬上爬下，在半道摆下香槟野餐。并且他们发现了一件不可思议

的事情。

“我发觉这才是我们的嘴唇，”他说，“直到我遇见你，我才知道自己还长着嘴唇。你的嘴唇是世界上最神奇的，它让我觉得自己的嘴唇也是神奇的。在我吻你之前，你到底有没有真正接过吻？”

“从来没有！”

“我也从来没有。活了这么久，还不知道嘴唇竟然可以这样美妙。”

“亲爱的嘴唇，”她说，“别说了，吻吧。”

但是，在第一年的年终，他们发现了一件更加难以置信的事情。他在一家广告公司工作，被钉在一个地方。而她在一家旅行社工作，很快就要满世界乱飞了。两人都很震惊之前为何从未注意到这种状况。但现在维苏威火山已经爆发，炙热的火山灰开始沉淀。一天晚上，他们坐着，看着对方。她虚弱地说：“再见……”

“什么？”他追问。

“我看到再见的日子近了。”她说。

他看着她的脸庞，并不像电影里斯坦的脸庞，而只像她自己的悲伤。

“感觉就像是海明威小说的结尾，夕阳下两个人开着车一路前行，告诉彼此他们将不离不弃一直这样走下去，但他们知道自己做不到。”她说。

“斯坦，”他说，“这并不是海明威小说，也不可能是世界末日。你永远也不会离开我。”

这只是一个安慰，并不是宣言。突然，她跳下床，他眨了眨眼，问：“你在地上干吗？”

“笨瓜，”她说，“我正跪在地板上，请求你把手伸给我。嫁给我吧，奥利。跟我离开这儿去法国。我已经在巴黎找到了一份新工作。不，什么也不要说，闭嘴。不需要让别人知道，今年我已经攒了一笔钱，我会支持你写就一部伟大的美国小说……”

“但是……”他说。

“你有一台便携式打字机，一令白纸，还有我。说啊，奥利，你会跟我走吗？见鬼，也不用急着和我结婚，咱们就这样一起生活。和我一起飞去法国，好吗？”

“然后看着我们的生活在一年里就乱成一团糟，把我们的幸福永远埋葬？”

“你这么害怕吗，奥利？你不相信我，不相信自己，不相信任何东西吗？上帝，男人为什么如此胆怯？你们的皮肤为何如此单薄，害怕女人像梯子一样倚靠上来？听着，我会安排好一切，你要跟我走。我不能把你丢在这儿，你会从那些见鬼的阶梯上滚下去的。但如果非得如此，我也别无选择。现在我就要一切，等不到明天了。这意味着你、巴黎和我的工作。你的小说急不得，但你会去写的。现在，要么你当场拒绝，独自追悔一生，要么我们远离这里，两个人一起生活在拉丁区一个只有冷水没有电梯的公寓里。我只请求这一回，奥利，我不会再提议第二次，我的膝盖都跪疼了，怎么样？”

“我们以前有过这样的对话吗？”他说。

“去年说过很多次，但你从来不听，你不抱希望。”

“不，我是沉溺于爱，茫然无助。”

“你有一分钟来做决定。六十秒。”她盯着腕表。

“从地板上站起来吧。”他尴尬地说。

“一站起来，我就会立刻出门离开，”她说，“还有四十九秒，奥利。”

“斯坦……”他呻吟了一声。

“三十秒，”她读着腕表上的时间，“二十秒，我一只膝盖已经从地上抬了起来。十秒，我开始抬另一只膝盖。五秒，一秒。”

她站了起来。

“事情怎么会闹成这样？”他问。

“现在，”她说，“我要往门口走了。我不知道。也许我不只是动过这个念头，我已经深思熟虑过了。我们是两个奇妙的人，奥利，我不觉得像我们这样的人还会再次降临这世界，至少我们俩不会再遇见彼

此。也许我是在自我欺骗，也许现在我就是自欺欺人。但是，我必须走，你可以自由地跟我来，但你无法面对，你不知道。现在……”她伸出手，“我的手已经放在了门把手上……”

“然后？”他平静地说。

“我在哭。”她说。

他站起身，但她摇了摇头。

“不，别过来，要是你碰我，我会陷落，一直陷到地狱里去。我要走了。不过，每年会有一个宽容日，一个宽恕日，随便你叫它什么日。每年一次，我会出现在我们的阶梯上，没有钢琴，同一个钟点，同一个时刻，就和我们第一次去那里的那个夜晚一样。要是你在那儿遇到我，我会绑架你，或许你会绑架我，但别把你那该死的银行存折拿来给我看，也别再吻我。”

“斯坦。”他说。

“我的上帝。”她哀叹。

“怎么了？”

“门好重，我打不开。”她哭了，“开，开啊，开了。”她哭得更响了。“我走了。”

门关上了。

“斯坦！”他跑到门边，抓住门把手。把手上湿漉漉的。他把手指放进嘴里，尝到了咸味。他打开门，客厅里空荡荡的，她离开时带起的风仍未平息。两人相遇时，曾电闪雷鸣，那就预兆了后来的狂风骤雨。

每年十月四日他都会去阶梯，一连三年，但她不在那儿。之后两年他忘了去，但第六年的秋天，他记了起来。他在晚霞中赶到，爬上阶梯，看到阶梯半道摆着些东西。那是一瓶很棒的香槟，扎着一条缎带，系着一张卡片，显然是委托他人送来的。卡片上面写道：“奥利，亲爱的奥利。日期我一直记着，但人在巴黎。双唇已不同昔日，但婚姻尚美满。爱你。斯坦。”

之后的每年十月他不再去造访阶梯。他知道钢琴声会从山巅滚落，抓住他，把他裹挟到不知哪儿去。

这就是劳莱与哈代爱情故事的结局，几乎是结局。

但因为一次可爱的意外，他们有了最终的相遇。

十五年后，他和妻子、两个女儿在法国旅行，走在午后霞光铺满的香榭丽舍大道之上。他看到那个美丽的女人从对面走来，身边伴着一个神情爽朗年纪稍大的男人、一个非常英俊的黑发男孩，大约十二岁，显然是她的儿子。

擦肩而过时，同样的微笑，在同一刻点亮了他们的脸庞。他冲她扯了扯自己的领结。她冲他揉了揉自己的头发。

他们没有停步，各自前行。他听到她沿着香榭丽舍大道一边走，一边说出了那句刻骨铭心的话：“你又把咱俩搞得一团糟。”接着，她说出了那个熟悉的旧名字，一下子把他拉回了他们相爱的日子。

她走远了，他的女儿和妻子看着他。一个女儿问：“那位女士是不是叫你奥利？”

“什么女士？”他反问。

“爸爸。”另一个女儿说，靠过来看着他的脸。“你在哭。”

“没有。”

“你哭了，哭了。是吧，妈妈？”

“你们的爸爸，”他妻子说，“你们是知道的，看电话簿都能哭出来。”

“不，”他说，“只是一百五十级阶梯和一架钢琴。记得提醒我有空带你们去看看。”

他们继续走，他转过头看了最后一眼。那个女人也在同一刻回过头。也许他看到了她的嘴唇在无声念叨：永别了，奥利。也许他没看到。他感觉到自己的嘴唇在动，无声地说着：永别了，斯坦。

他们朝着相反的方向，沿着香榭丽舍大道，走在十月斜阳的霞光里。

注释：

- [1]此处两人谈论的是经典喜剧片《音乐盒》。该片由著名喜剧二人组斯坦利·劳莱和奥列佛·哈代主演，描述两位工人沿着阶梯搬运钢琴的故事，获得了1932年奥斯卡最佳喜剧短片奖。1997年该片修复版被列入美国国会图书馆收藏电影目录。本篇小说中的男女主人公都是劳莱与哈代的影迷，故以两位演员的名字“斯坦”“奥利”称呼彼此。
- [2]W.C.菲尔兹，20世纪30年代美国著名喜剧演员。下文中的玛琳·黛德林、弗雷德·阿斯泰尔、罗纳德·考尔曼、珍·哈露均为当年好莱坞电影明星。

重磅

刊于《花花公子》(Playboy)

1964年10月

阿古 译

女人走到厨房窗户旁，向外望去。黄昏的院子里站着一个男人，四周摆满了杠铃、哑铃、各种各样的黑铁健身器械、跳绳、橡胶或弹簧健身器。他穿着一件汗衫，一双网球鞋，沉默无语，站在渐渐暗下来的院中，并不知道她正在观察自己。

这是她的儿子，每个人都叫他重磅。

重磅巨大的手掌里捏着那个小小的弹簧，它们像魔法般消失在他的手指间，接着又出现。他捏扁它们，它们消失；他松开手，它们又回来了。

他这样运动了十分钟，又一动不动了。

接着他弯下腰，举起一只一百磅的杠铃，无声，亦不喘息。他把杠铃举过头顶，反复很多次。他把杠铃放在地上，走进开着门的车库，置身于许多冲浪板中间。这些都是他亲手制作的，切割、黏合、磨砂、上漆、打蜡。他击打一只沙包，轻松迅捷又坚定，直到金色鬃发被汗水浸湿。他停下来，深深吸气，直到胸围达到五十五英寸宽。他站着，双眼紧闭，在一面隐形的镜子里面观察着自己：镇定，魁伟，二百二十磅的肌肉，皮肤被太阳晒得黝黑，被咸涩的海风和自己的汗水浸渍。

他呼出一口气，睁开双眼。

他走进屋子，走进厨房，没有看他的母亲。女人打开冰箱，让北极般的寒流涌向他，他径直从桶里面喝了一夸脱牛奶，没有停顿，不停地倾倒、吞咽。接着，他坐在厨房的桌子旁，摆弄检视那些万圣节南瓜。

这些南瓜是他白天出门买来的，绝大部分已经雕刻过了，雕得不赖，很漂亮，他很骄傲。现在，他坐在厨房里，开始雕刻最后一个南瓜。他看上去有点孩子气。你永远猜不到他已经三十岁了，他的动作仍然敏捷镇定，不管是脚踏冲浪板，乘浪滑行，还是手持一把小刀，给万圣节南瓜割开眼睛。电灯照亮了他凌乱的夏日狂野发型。他脸上没有感情流露，只是一丝不苟地雕刻。他全身都是肌肉，没有脂肪，肌肉的强韧力量，隐藏在小刀的每一记切割之后。

他的母亲来来去去，在屋子里干些小活计。这时，她走过来，站着看他雕南瓜，面带微笑。她习惯了他这样，习惯了有他在身边。每天晚上，她听到他在外面打沙包，捏那个小小的金属弹簧，或喘着粗气猛地举起他那个重量构成的世界，平衡在平静得出奇的肩膀上。她喜欢所有这些声音，即使她知道木屋外，浪头正击打着海滩，在洁白的细沙上闪闪发光。如今，她已经习惯听重磅每晚接电话，跟那些打电话过来的十八岁男孩们说话。他说他厌倦了那些姑娘们，说不行，今晚必须给汽车打蜡，做运动。

她听到他轻咳一声。“晚餐好吃吗？”

“当然。”他说。

“我买的是特选牛排和新鲜芦笋。”

“很棒。”他说。

“你喜欢我就高兴了，你喜欢我就喜欢。”

“当然。”他说，手中继续雕刻着。

“聚会什么时候开始？”

“七点半。”他在南瓜上刻下最后一抹微笑，抬起了头，“也许他们都会来，也许不会，反正我买了两大罐苹果酒。”

他站起身，走进卧室。他的肩膀填满了门框，甚至溢出来。在半明半暗的卧室里，他把自己套进化装服中，神情和姿态很奇怪，仿佛在严肃而安静地与一个隐形的对手角力。一分钟后，他走到起居室的

门口，舔着一支巨大的薄荷纹棒棒糖。他穿着一条黑短裤，一件有褶皱环领的小男孩衬衫，戴着一顶孩子气的布斯特布朗帽子。他舔了舔棒棒糖，说道：“我是个坏小孩！”一直盯着他看的女人大笑起来。他迈着夸张的孩童步，一边在房间里歪歪扭扭地走来走去，一边舔着棒棒糖。她笑话他。他嘟嘟囔囔地说话，假装正牵着一张大狗。“你将是聚会的明星！”女人大喊，脸色粉红，笑得上气不接下气。他也大笑起来。

电话铃响了。

他走进卧室去接电话。他讲了很长时间，女人听到他说了好几次：“哦，瞧在上帝的分上。”他缓缓地走进起居室，脸绷得紧紧的。

“怎么了？”她想知道。

“哦，”他说，“有一半人不去了。他们有别的约会。是汤米打来的电话，他也约了一个不知打哪儿来的女孩。不来也好。”

“一半人也够了。”他母亲说。

“我不知道。”他说。

“一半人也够办一场聚会了，”她说，“你去吧。”

“我真该把这些南瓜都扔进垃圾桶。”他恨恨地说。

“去吧，玩得开心点，”她说，“你已经好几个礼拜没出门了。”

沉默。

他站在那儿，粗壮巨大的手指转动着和他脑袋一样大的棒棒糖。他似乎随时都会打消出门的念头，转身去做其他夜晚他一直在做的事情。有些晚上，他趴在地上，不停做俯卧撑；有些晚上，他在后院和自己打篮球，扣篮得分，黑队对抗白队。有些晚上，他像现在这样站着，然后突然就消失了——他径直走进大海，不停地向前游，像一只满月下的海豹，强壮而安静。在那些月亮不出现，海面上只有群星的夜晚，你看不到他，但你能听到他就在那儿。当他潜入水下时，你能听见模糊的划水声。他会在水下待很长时间再浮起来，或者他会带上冲浪板出去，冲浪板光滑得像女孩的脸颊，用砂纸打磨得非常细腻。他巨大孤独的身影乘着席卷整个海岸的惨白巨浪，冲浪板笔直冲来，搁浅在细沙上。他走下来，踏上沙滩，仿佛来自另一个世界。他久久地站在月光下，抱着光滑柔软的冲浪板。一个安静的男人，拥着一块

巨大的墓碑状的东西，可上面什么都没写。

曾有一段时间，他每星期带一个姑娘出去约会三次。她吃得很多，每次她都会说，去吃东西吧。于是，一个晚上，他开车把她送到一家餐馆，打开车门，拉她出来，再坐回驾驶座，撒下一句：“餐馆到了。拜拜。”然后他开车走了，一回来就游进了大海，孤独一人。很长一段时间之后，另一个女孩约会迟到了半个小时，他就再也没和她说过话。

想到这些事，她母亲注视着他。“别站在那儿。”她说，“你让我紧张。”

“好吧。”他怨恨地说。

“去吧！”她喊了一声，但喊得不够大声。即使自己听来，她的声音也显得微弱。她不知道自己的声音本来就这么弱，还是自己故意喊得这么小。

还不如谈论即将到来的冬天。她说的任何一句话都带着孤独的气息。接着，她听到一个声音，又从自己嘴巴里冒出来，依然无力：“去吧！”

他走进厨房。“我想还是会有足够多的人参加聚会的。”他说。

“当然，会的。”她说，再次微笑了。她总是再次微笑。有时当她对他说，夜复一夜，她似乎也在举重。当他在屋子间穿行，仿佛是她替他行走。当他坐下发呆——他经常发呆——她就到处找点活干，把面包烤焦，把牛排煎老。她发出一声闷吼般的压抑的笑。“去吧，玩得开心点。”但回声在房间里回荡，仿佛屋子早已空荡冷清，而他应当从门口走回来。她的嘴唇动了：“飞走吧。”

他拿起酒罐和南瓜，急步出门，走向汽车。这是一辆新车，或者说曾经是一辆新车，有将近一年没人开过了。他总是擦拭车壳，调试马达，好几个小时躺在车下，捣鼓里面的那堆破烂，或者只是坐在前座上，不时瞟一眼健美杂志。但是，他极少开动它。

此时，他骄傲地把酒罐和雕好的南瓜放在前座上。他想到今晚也许能度过的美好时光，于是又学孩童的蹒跚脚步，仿佛下一步就会跌倒，他母亲看得大笑起来。他又舔了舔棒糖，跳进汽车，倒车，开上石子小路，转弯，然后沿着海边大路开走了，没有再看女人一眼。她站在院子里看着汽车驶远。伦纳德，我的儿子，她心里说了一句。

现在是七点一刻，天已经非常黑了。孩子们已经出动，出现在人行道上，批着白色的鬼床单，戴着涂了氧化锌的惨白面具，摇着铃铛，尖叫奔跑时鼓鼓囊囊的纸袋在他们的膝盖上撞来撞去。

伦纳德，她默念着儿子的名字。

他们并不称呼他伦纳德，他们叫他重磅，叫他萨米——大力士参孙的昵称。他们叫他汉子，叫他阿特拉斯，叫他赫拉克勒斯。在海滩上，你总能看到一群高中生围着他，摸着他的二头肌，赞赏他，仿佛他是一辆新跑车。在他们中间，他闪耀着金光。每一年都是同样的情景。接着，伦纳德从十八岁变成了十九岁，男孩们围得不那么勤了；接着二十岁，来的人非常少了；二十一岁，男孩们不再来了，就这么消失了，突然又有新的十八岁小子来替代他们，没错，总会有新人代替旧人在阳光沙滩上的位置。而那些年纪大的去了别处，为了别的事，跟了别的人。

伦纳德，我的好男孩，她想。整天他都在高强度地健身，高高在云端，独自一人。夜晚，他在自己的房间里孤单入睡，从来不读书看报，不听电台和唱片。今年他就要三十一岁了。这么多年来，他把自己放在孤独高杆的顶端，每晚独自健身，这些事情到底是从何时开始的？当然，他的生活中有足够多的女人，这儿那儿，这时那时，从未间断过，但没有一个值得他再多看一眼。当一个男孩过了三十岁……还是男孩吗？她叹了口气。和平时一样，昨晚电话也响了，重磅接了电话。她能够补完另一半的对话，因为这么多年来，她已经听过无数次这样的通话。

“萨米，我是克里斯汀，”一个女人的声音，“你怎么样？”

他的金色小睫毛闪了闪，眉毛皱了，警觉起来。“怎么了？”

“汤姆、露和我要去看一场电影，要一起来吗？”

“最好是场好看的！”他生气地喊道。

她说了电影的名字。

“就那个片子呀！”他嗤之以鼻。

“是部好片。”她说。

“不好看。”他说，“再说我今天还没刮胡子呢。”

“你五分钟就能刮好胡子。”

“我得洗个澡，这要花很长时间。”

很长时间，他母亲暗想，他今天已经在浴室里洗了两个多小时。他梳头发梳了几十次，又揉乱，继续梳，一边梳一边自言自语。

“那好吧，”电话里的女人声音继续说，“这个礼拜你去海滩吗？”

“星期六。”他不假思索地回答。

“那到时候见。”她说。

“我是说，星期天。”他很快又回了一句。

“我也能把时间改到星期天。”她回答。

“我不一定去得了，”他说，语速更快了，“我的汽车出状况了。”

“好吧。”她说，“参孙，再见。”

他在那儿站了好久，手里转动着沉寂的听筒。

好吧，他母亲想，他今天会玩得很开心。一个很棒的万圣节聚会，他带去了那些系在绳子上的苹果，一桶在水里沉沉浮浮的没有系绳子的苹果，还有一盒盒糖、一包包甜玉米粒，尝起来像秋天。他四处走动，像个坏小孩，她想，他舔着棒糖，每个人都在叫喊，吹号角，大笑，舞蹈。

八点、八点半、九点，她三次走到纱门前往外看。她几乎能听到远处黑暗海滩上传来的聚会的声音。随风而来的动静，那么清脆、激烈、狂野。她真希望自己也有在那儿，那间蹲伏在海浪之上的码头小棚屋，人们熙熙攘攘，每个人都穿着万圣节服饰，所有的南瓜都雕刻得千奇百怪，大家竞争最佳面具和最佳化妆的殊荣，有那么多玉米可以吃，还有……

她兴奋地握着纱门的把手，脸色潮红。她突然意识到，孩子们已经不到门前来讨糖果了。对住在附近的孩子们来说，万圣节已经结束了。

她走出去，向后院张望。

屋子里和院子里都太安静了。真是奇怪，居然听不到篮球落在沙砾上的沙沙声，也听不到有节奏地击打沙包的砰砰声，捏动弹簧手劲器的吱嘎声。

她想，要是他今晚在海滩上找到了某个人，再也不回家，不打电话，不写信……如果这样该怎么办？如果他没有一句话，就这么走了，再也不回来了，她该怎么办？该怎么办？

不！她想，他不会碰到这样的人，不会在海滩上碰到，哪儿都碰不到。这里才是他的归宿，只有家。

她的心跳得厉害，不得不坐下。

和风从海边吹来。

她打开收音机，却无心聆听。

现在，她想，他们大概会玩瞎子抓人的游戏，没错，就是这个。还得贴一个瞎子标签，接着他们会……

窗户突然被刺眼的灯光照亮了。她倒吸一口气，跳了起来。

汽车猛地刹车，停住，车道上的沙砾像机枪子弹一样四下乱进，发动机仍在轰轰作响。车灯熄了，但发动机仍然在空转。

她能看到汽车前座上那个黑暗的身影，他一动不动，眼睛直勾勾看着前方。

“你……”她打开通向后院的纱门，意识到自己嘴角泛起一丝微笑。她绷了一下脸，心跳缓了下来。她把眉头皱了起来。

他关掉发动机。她等待着。他下了汽车，把南瓜都扔进垃圾箱，狠狠地合上盖子。

“怎么了？”她问，“怎么这么早就回来了？”

“没什么。”他从她身旁闪过，手里拎着两罐没开封的苹果酒。他把酒罐放在厨房水池里。

“可还没到十点……”

“没错。”他走进卧室，坐在黑暗里。

她等了五分钟。她总是等五分钟。他想要她过来问他，要是她不来，他会很生气。所以她终于还是走近了一点，往黑暗的卧室里看。

“跟我说说。”她说。

“噢，他们就这么站着，”他说，“他们就这么站着，像一群傻瓜一样，什么都不干。”

“真丢人。”

“他们就像一群傻瓜一样傻站着。”

“噢，太丢人了。”

“我想让他们动起来，可他们只是傻站着。只来了八个人，二十个人就来了八个，八个人，只有我穿了万圣节服饰。就我一个，这帮傻瓜。”

“浪费了你的精心准备。”

“他们都带了姑娘，他们就和姑娘们待在一起，什么也不干，不做游戏，不做任何事，有些人还带着姑娘走了。”他坐在黑暗里说着，没有抬头看她。“他们沿着海滩走远了，没有回来。真他妈的。”

他站了起来，背靠在墙上，魁伟的身躯上套着不成比例的短裤。突然记起头上还有一顶孩子气的帽子，他拽下帽子，扔在地板上。“我想逗他们。我和一只玩具狗闹着玩，还干了点别的，可没人动起来。我就像个傻瓜，只有我一个人穿成这样，他们都没化妆，二十个人只来了八个人，大多数人不到半小时就走了。薇也在那儿，她也想带我去沙滩上走走。当时我很生气，我真的气急了。我说，不了，谢谢。然后我就一路跑回来了。那根棒棒糖给你吧。我把棒棒糖放哪儿了？把苹果酒倒掉，喝掉，我全都不在乎了。”

他说话的时候，她纹丝不动地站着，一寸都没挪。她刚张开嘴，电话铃声响了起来。

“如果是他们打来的，就说我不在家。”

“你最好自己接。”她说。

他抓起电话机，一把拎起听筒。

“萨米？”话筒中传来一句嘹亮清晰的呼喊。他抓着听筒伸向空中，在黑暗中怒视着它。“是你吗？”他只咕哝了一声。“我是鲍伯。”十八岁少年的声音响了起来，“你到家了，真好。你速度可真快。但是，明天的球赛怎么办？”

“什么球赛？”

“什么球赛？你开什么玩笑？当然是圣母大学对阵南卡罗来纳大学！”

“哦，橄榄球。”

“别用这种语气说球赛，当初是你说起的，你发起的，你说——”

“不会有什么球赛了。”他说道，目光不在电话上，不在听筒上。他不看向母亲也不看向墙壁。他不看向任何东西。

“你是说，你不来了？重磅，少了你，这还叫什么球赛！”

“我得给草坪浇水，给汽车打蜡……”

“你可以在星期天干！”

“我舅舅可能要来看望我。再见。”

他挂掉电话，走过母亲身边，走进院子。她准备上床睡觉时，听到他在院子里不停地打沙包，一直打到了凌晨三点。她一直没睡着，倾听着院子里的震动。三点，她暗想，以前，他总是打到十二点就停手了。

三点半，他进了屋子。

她听到他站在她门外。

他什么也不做，只是站在黑暗中喘息。

她有一种感觉，他仍然穿着那套儿童装，但她不知道自己有没有猜对。过了好一会儿，门缓缓地推开了。他走进她黑暗的屋里，躺在床上，躺在她旁边，但没有挨着她。她假装睡着了。

他僵直地仰面躺着。

她看不到他，但她感到床在震动，仿佛他在大笑。她听不到他发

出的任何声音，所以她不敢肯定。

这时，她听到吱嘎声。小小的弹簧被他的手掌捏紧，放开，捏紧，放开。

她想坐起身大声呵斥他，让他把这吵人的可怕玩意儿扔掉。她想要把那玩意儿从他手里打掉。

可是，她想，他能拿那只大手怎么办呢？他能把手放进手里呢？他能怎么办，没错，他能拿他的手怎么办呢？

于是，她做了唯一能做的事，她屏住呼吸，闭紧双眼，听着，祈祷着。哦，上帝，让这声响继续吧，让他继续捏那东西，让他继续捏那东西，让他捏吧，捏吧，哦，捏吧，让他继续捏……捏吧……捏吧……

这就像和一只巨大的黑蟋蟀睡在一起。还有很久天才会亮。

风

刊于《怪谭》(*Weird Tales*)

1943年3月

阿古 译

傍晚五点半，电话响了起来。现在是十二月，天早已黑了，汤普森拎起听筒。

“你好。”

“你好，赫伯？”

“噢，是你，阿林。”

“你老婆在家吗，赫伯？”

“在，怎么了？”

“见鬼。”

赫伯·汤普森轻轻握着听筒。“怎么了？你的声音有点怪怪的。”

“我希望你今晚来我家。”

“我家今晚有客人。”

“我希望你来待一晚，你老婆什么时候会离开家？”

“下个礼拜，”汤普森说，“她会去俄亥俄待九天，我丈母娘病了。到时候我会去你家的。”

“我希望你今晚就来我家。”

“我也希望能去。可是有客人什么的，我老婆会宰了我的。”

“我真希望你能过来。”

“怎么了？又是那阵风吗？”

“噢，不是，不是。”

“那阵风又来了？”汤普森追问。

电话那头的声音犹豫了一下。“是的，是的，那阵风又来了。”

“今晚很晴朗，没什么风。”

“风够大了，从窗户进来，吹得窗帘飘飘荡荡。够大了，我知道它要来了。”

“瞧，你为什么不来我家待一晚呢？”赫伯·汤普森说着，环视灯光明亮的客厅。

“哦，不，太晚了。它可能会在路上逮到我。这段路实在太他妈远了。我不敢冒险，但谢谢你的好意。三十英里呢，不过还是谢谢。”

“吃一粒安眠药。”

“我已经在屋里待了一个小时了，赫伯。我看到它正在西方积蓄能量，天边有一些云，我看到其中一朵云好像被撕裂开了。有一阵风吹了过来，来就来吧。”

“哎，你赶紧吃一粒安眠药吧。随时都可以打电话给我。今晚晚一点再打过来也没关系。”

“随时？”电话里的声音问。

“没错。”

“我会打给你的，但我真希望你能来我家。可我不希望你受到伤害。你是我最好的朋友，我可不想那样。我还是独自面对那阵风吧。抱歉打扰你了。”

“见鬼，那还要朋友干什么？好好听我说，坐下来，今晚写点儿东西，”赫伯·汤普森说着，把重心从一只脚挪到另一只脚，“你会忘掉喜马拉雅，忘掉风之谷，忘掉那些让你魂牵梦绕的风暴和飓风。为你下一本旅行书写一个新章节。”

“我也许会写的。也许我会的，我不知道。也许吧，也许。谢谢你让我这样叨扰你。”

“谢什么谢。现在你赶紧挂了吧，我老婆叫我吃晚饭了。”赫伯·汤普森挂了电话。

他走过去，在餐桌旁坐下，妻子坐在他对面。“是阿林吗？”她问。他点点头。“这么说，他和他的风又吹起来了，刮上又刮下，一阵热，一阵冷。”她说着，递给他满满一盘食物。

“在战时，他的确在喜马拉雅待过一段时间，”赫伯·汤普森说，“他说的风之谷的故事，你肯定不会相信，对吧？”

“那故事倒是挺精彩。”

“四下攀爬，向上攀登。为什么人要去爬山，自个儿吓唬自己？”

“那时候还在下雪。”赫伯·汤普森说。

“是吗？”

“下雨，下冰雹，狂风呼啸。阿林和我讲了很多遍，他讲得非常精彩。他爬得非常高。到处都是云，风之谷里嘈杂得不得了。”

“我猜也是。”她说。

“那里不只有一阵风，好像有很多种风，从全世界汇聚而来，”他咬了一口食物，“阿林这么说的。”

“首先，他就不应该去那儿瞎逛瞎看，”她说，“做人不该到处乱跑，做人得长点记性。你侵入风的地盘，风会愤怒，追你撵你。”

“别开玩笑，他可是我最好的朋友。”赫伯·汤普森打断她。

“这事儿可真傻！”

“不管怎么说，他经历了很多险境。孟买的风暴，两个月后新几

内亚的台风。还有那次，在康沃尔。”

“我对这个男人不表同情，是他自己一次次冒险冲进风暴和飓风里，然后得了被害妄想症。”

这时电话响了。

“别接。”她说。

“也许是什么重要的事儿。”

“肯定是阿林又打了过来。”

他们坐在那儿，电话铃响了九声，他们没去接。最终，铃声停了。他们吃完了晚饭。外间厨房里，一阵微风吹开窗户，窗帘轻轻摇晃起来。

电话铃又响了起来。

“我不能让它就这么响下去。”他说着，接起了电话，“噢，你好，阿林。”

“赫伯！风来了！风到了！”

“你离电话听筒太近了，拿远一点。”

“我站在敞开的门旁等着它。我看到它拂下高速公路，吹动树木，一棵又一棵，直吹到我屋前那几棵树，它俯身吹向我的门，我猛地一关，把门关在了它的脸上！”

汤普森没有说话，他不知道要说什么，妻子正在客厅门口观察着他。

“真有趣。”他终于搭了一句腔。

“它正盘旋在屋子四周，赫伯。我现在出不了门了，我现在什么都干不了了。但我愚弄了它，我让它觉得已经逮到了我，可就在它冲下来抓我时，我砰的一下锁上了门！我早就等着它呢，我已经准备了好几个礼拜了。”

“阿林，老伙计，那你怎么今天才告诉我。”赫伯·汤普森故作开心地对电话筒说，妻子仍然在看着他，他的脖子开始冒汗了。

“六个星期前开始的……”

“哦，是吗？不错，不错。”

“……我以为自己已经狠狠教训了它。我以为它已经放弃追踪我了，但它只是在等待。六个星期前，我听到风在房子墙角放声大笑，小声嘀咕。只闹腾了一个小时，不是很久，不是很吵。然后它就离开了。”

汤普森点点头。“这样挺好，这样挺好。”

妻子注视着他。

“可第二天晚上它又回来了，狠狠关上百叶窗，吹得烟囱里火星直冒。接下来的五个晚上，它每晚都来，一晚比一晚强劲。当我打开前门时，它冲向我，想把我拽出门，但它还不够有力。今晚它的力气够大了。”

“你感觉好多了，我很高兴。”汤普森说。

“我并不觉得好啊，你怎么回事儿？是你老婆在偷听吗？”

“是的。”

“哦，我明白了。我听起来一定像个傻瓜。”

“一点都不像，继续说。”

妻子返回厨房。他放松了下来，坐在电话机旁一张小椅子上。“继续说，阿林，全都说出来，你能睡得安稳些。”

“现在它正在屋子四周盘旋，像一个巨大的真空吸尘器，在所有墙面上嗡嗡作响。它正在摇晃四周的树。”

“这真有趣，我这儿连一丝风都没有，阿林。”

“当然没有，它并不关心你，它只想对付我。”

“我猜肯定有理由能解释这股风的来历。”

“它是个杀手，赫伯，最大最可怕的史前杀手，一头巨大的嗅犬，想要嗅出我的行踪，找到我。它把巨大的冷鼻子朝向我的屋子，吸气，发现我在客厅，它就把气压推向那里，发现我在厨房，它就跟

去那儿。现在，它想要从窗户里进来，我加固了窗户，在门上加了新的铰链和栓条。门窗有些年代了，但造得很结实。现在，我打开了屋里所有的灯。风追着我从这间屋子跑到那间屋子，当我打开一盏又一盏灯时，风透过一扇扇窗户窥探着我。噢！”

“怎么了？”

“它刚刚卷走了前门的纱门！”

“我希望你今晚能来我这儿过夜，阿林。”

“我来不了，上帝，我没法离开这间屋子。我什么也干不了。我认识这股风。上帝，它巨大又机灵。刚才我想点一支香烟，一阵风把火柴吹熄了。风喜欢玩游戏，喜欢作弄我，它在慢慢折腾我，它有一整夜的时间。现在！上帝，就刚才，我的一本旧旅行书，就放在书房书桌上，我真希望你能看到。一阵不知打哪儿漏进来的微风，这微风——这微风正一页一页翻着书，我真希望你能亲眼看一看。它正翻到序言页。你还记得我那本西藏探险记的序言吗，赫伯？”

“记得。”

“此书献给在那次探险中殒命的人，作者是一位经历过风暴，但总是侥幸逃生的人。”

“是的，我记得。”

“灯全都熄灭了！”电话里噪声不断。

“电线刚刚被刮断了。你还在吗，赫伯？”

“我还在听。”

“风不喜欢我房间里的灯光，它把电线刮断了。接下来电话也会断掉。噢，这真是场好戏，我和这风！稍等一下。”

“阿林？”一阵寂静。赫伯紧张得身体前倾，妻子从厨房瞟了他一眼。赫伯·汤普森等待着。“阿林？”

“我回来了，”电话里的声音说，“一阵风从门下面吹进来，吹在我脚上，我用棉絮堵住了门缝。我很庆幸你没有赶过来，赫伯。我可不想让你陷入这片混乱。那儿！它刚刚打碎了起居室的一块玻璃，一阵狂风在屋里乱转，刮落了墙上的相片！你听到了吗？”

赫伯·汤普森倾听着。有风声在电话听筒上尖啸。阿林大声喊道：“你听到了吗？”

赫伯·汤普森干涩的喉咙吞咽了一下。“我听到了。”

“它想活捉我，赫伯。它不敢猛刮一阵狂风把房子吹倒，那会砸死我。它想要活捉我，这样它就能一分一寸地把我拆解掉。它想要夺取我的内在，我的头脑，我的思想。它想要夺取我的生命力，我的精神力，我的自我。它想要夺取我的智慧。”

“我老婆正在叫我，阿林。我得去擦盘子了。”

“它是一大团云汽，一股从世界各地聚拢来的风。就是这股风，一年前在加勒比海席卷肆虐的暴风，在阿根廷大肆杀戮的寒流，在夏威夷草菅人命的台风，上半年在非洲海岸疯狂袭击的飓风。它汇聚了所有我侥幸逃脱的风暴。它从喜马拉雅追踪而来，因为我知道它的真面目，风之谷正是它的汇聚之所，它在那里策划着毁灭的勾当。很久以前，某样东西推动了它，使它获得了生命。我知道它的汲养之地，我知道它的出生之所，我知道在何处它会部分消解。因为这个，它恨我入骨，我的书中写了挫败它的方法。它不愿意我再传播这些信息，它想要把我融入它的巨大身躯，让我把知识都贡献给它。它想让我站在它那一边。”

“我必须得挂了，阿林，我老婆——”

“什么？”电话听筒里传来遥远的风声，“你说什么？”

“大约一小时之后再打给我，阿林。”

他挂上电话，走出去擦盘子，妻子盯着他看，他盯着盘子看，用毛巾擦着。

“今晚外面天色怎么样？”他问。

“挺好，不是很冷，满天星星。”她说，“怎么了？”

“没事儿。”

接下来的一小时里，电话铃响了三回。八点，客人来了，是斯托达德和他妻子。他们坐着聊天，一直到八点半，然后起身理好牌桌，开始玩牌。

赫伯·汤普森把纸牌洗了一遍又一遍，手法巧妙地把牌一张张切出，发到其他三个人面前。他们有一搭没一搭地聊天。他点了一支雪茄，把雪茄头烧成一撮齐整的灰色烟烬，理了理手里握着的一把牌，不时抬起头聆听。屋外没有动静。妻子看到了他的小动作，他赶紧摆正坐姿，打出一张黑桃杰克。

他缓缓吸着雪茄，他们轻声说话，不时爆发一阵笑声，客厅里的钟轻柔地敲响了九下。

“我们聚在一起，”赫伯·汤普森说，若有所思地瞧着夹在手里的雪茄，“生活是如此有趣。”

“嗯？”斯托达德愣了愣。

“没事儿，只是感慨一下，我们身在此处，过着我们的生活，而在地球上的别处，一千万个其他人，也正过着他们各自的生活。”

“这不是明摆的吗？”

“生活，”他把雪茄塞回嘴里，“是一件孤独的事情。即使那些结婚了的人，有时候当你躺在另一个人的怀抱中，却像是隔了一百万英里之遥。”

“嗯，我就喜欢这样。”妻子说。

“我并不是这个意思，”他心中并无愧疚，所以慢慢解释，“我是说，我们都相信我们所相信的，或者坚守我们自己的生活方式，其他人则过着他们完全不同的生活。我是说，我们此刻端坐在这间屋子里，而外面的世界，正有一千个人在死去。有些死于癌症，有些死于肺炎，有些死于结核病。我想象，有一个人刚刚遭遇了车祸，正在撞毁的车子里奄奄一息。”

“这可不是什么积极向上的话题。”妻子说。

“我是说，我们都活在自己的世界里，并不考虑别人是怎么思想、生活、死亡的。我们等待着，直到死亡找上门来。我是说，我们坐在这儿，就坐在我们的屁股正坐着的这个位置上，与此同时，三十英里外，一间空旷老屋正被漆黑夜幕和天知道什么东西包围着，世界上最好的好人之一，就住在……”

“赫伯！”

他咬着雪茄，猛吸了一口，心不在焉地瞥了一眼手里的牌。“抱歉，”他眨了几下眼，把雪茄咬紧，“轮到我出牌了吗？”

“轮到你了。”

四个人一圈圈出牌，发牌声、低语声、交谈声，窸窸窣窣响个不停。赫伯在椅子上越坐越低，脸上显露出病容。

电话铃响了，赫伯跳起来冲了过去，一把抓下了电话听筒。“赫伯！我打了一次又一次。你屋子里现在什么情况，赫伯？”

“什么意思，还能有什么情况？”

“客人来了？”

“当然，来了，已经……”

“你们在说话，在大笑，在玩牌？”

“上帝，是的，但这到底和……”

“你在抽你那十美分的雪茄？”

“见鬼，没错，但……”

“太棒了，”电话里的声音说，“这一切可真棒。我真希望自己也在。我真希望自己并不知晓风的秘密。我有很多很多希望。”

“你还好吗？”

“目前为止还行吧。我现在把自己锁在厨房里。屋子的部分前墙已经被吹塌了，但我已经策划好了退路。等厨房门失守，我就撤进地窖。走运的话，我也许能撑到明天早上。它得拆光整幢倒霉的屋子才能逮到我，地窖的顶板可坚固得很。我有一把铲子，我可以再挖深一点……”

电话里一下子响起很多个声音。

“那是什么声音？”赫伯·汤普森问道，他突然一阵恶寒，浑身发抖。

“那个吗？”电话里的声音说，“那凄惨的叫声，是十二万个被台风杀害的人，七千个被飓风摧毁的人，三千个被旋风埋葬的人。我是不

是吓着你了？这就是风的真实面目。它是很多死人的怨灵。风杀死了他们，夺取了他们的头脑来增长自己的智能。它夺取了他们的嗓音，汇聚成一个声音。过去一万年，上千万被杀害的人饱受摧残，被季风旋风裹挟着，翻滚、打旋，从这个大洲飘荡到那个大洲。噢，上帝，要是写成诗篇，该是多么震撼！”

电话里传出很多回音，说话声、叫嚣声、哭泣声。“回来打牌，赫伯。”妻子在牌桌旁喊道。

“每一年风都会增长智慧，它不断积攒着一具具尸体、一条条人命、一次次死亡。”

“我们在等你，赫伯。”妻子喊道。

“见鬼！”他转过身，几乎叫嚷起来，“就不能等会儿吗！”他转头对着话筒。“阿林，要是你希望我现在出门，我马上就过去！我真该早点去你那儿……”

“别想了。这是一场残酷的战斗，本来就不该把你牵扯进来。我得挂了。厨房的门情况很糟，我得下地窖了。”

“过会儿再打给我？”

“也许吧，如果我走运的话。这次我可能挺不过去了。我已经逃脱了那么多回，但这回它总算逮到我了。我希望没有叨扰到你太多，赫伯。”

“你没有叨扰任何人，见鬼。给我打电话。”

“我尽量……”

赫伯·汤普森回到牌桌旁。妻子怒视他。“阿林怎么样了？你的那个朋友。”她问，“他没喝醉吧？”

“他一生从不喝酒，”汤普森垂头丧气地坐了下来，“几个小时前我就该去他那儿的。”

“但过去六个星期，他每晚都打电话过来，你已经赶过去陪了他不下十次，每次都安然无恙。”

“他需要帮助。他也许会伤到自己。”

“两天前你刚刚去过，你可不能老追着他跑。”

“明天早上第一件事，我要送他去一家护理院。我也不想这样。他在其他事情上表现得挺理智的。”

十点半，咖啡端了上来。赫伯·汤普森慢慢喝着，盯着电话机。我很担心，他现在是不是已经进了地窖，他心里暗想。

赫伯·汤普森走到电话机旁，拨了长途，报出了号码。

“抱歉，”接线员说，“那个地区的电话线断了。等线路修好，我们会帮你接通。”

“电话线断了！”汤普森喊了起来。他丢下电话听筒，转过身猛地拉开衣橱门，抓出自己的外套。“噢，上帝，”他说，“噢，上帝，上帝。”

客人们惊呆了，妻子手上正端着咖啡壶。“赫伯！”她喊道。

“我得去他那儿！”他说着穿上外套。

门口传来一阵轻柔模糊的震动。屋里所有人都紧张得站直了身体。“会是谁来了？”妻子问。

轻柔的震动持续着，非常安静。

汤普森走出客厅，停在门前，神情警惕。他隐隐约约听到外面有笑声。

“真是见了鬼了。”汤普森握住门把手，快活地浑身一颤，紧张的神经松懈了下来。“到哪儿我都认得出这笑声，是阿林。他终于开车来了，等不及明天早上，急着要把他的倒霉故事讲给我听。”汤普森虚弱地笑了笑，“也许还带了几个朋友过来。听起来像是有很多……”

他打开前门，门廊里空无一人。

汤普森并不惊讶，他脸上满是迷惑和羞怯。他大笑起来。“阿林？这时候还开玩笑！出来吧。”他打开门廊的灯，往外张望了一下。“你在哪儿，阿林？出来吧，快啊。”

一阵微风吹在他脸上。

汤普森等了一会儿，感觉毛骨悚然。他跨出一步走进门廊，小心翼翼地四下张望。

风猛地刮来，吹动了他的衣角，吹乱了他的头发。他觉得自己又听到了笑声。风绕着屋子盘旋，突然到处都能感受到一股威压，风整整刮了一分钟，然后吹远了。

风渐渐息了，在高高的树丛间呜咽，它回到了海上，回到了加勒比，回到了象牙海岸，回到了苏门答腊，回到了好望角，回到了菲律宾。远去，远去，远去了。

汤普森站在那儿，浑身发冷。他走进屋，关上门，背靠的门上，闭着眼睛一动不动。

“你怎么了……”妻子问。

亨利九世

刊于《科幻奇幻杂志》（*Magazine of Fantasy & Science Fiction*）

1969年10月

曹浏 译

“他在那儿！”

两个人探过身子去看。直升机被顺势带得倾向一边，沿着海岸线倏地飞过。

“不是，那只是块长了苔藓的石头——”

飞行员抬起头，示意直升机迅速向斜上方远去。多佛尔^[1]的白崖从视线中消逝。他们来来回回掠过大片的青草地，宛若一只巨大的蜻蜓在空中盘旋，好抖落凝结在翅膀上的冰霜。

“等等！看那儿！快降落！”

机体缓缓落地，待螺旋桨停止转动后，满地东倒西歪的草才重新直起茎叶。第二个男人咕哝着推开护目镜，小心翼翼地爬出机舱，动作迟缓得跟生了锈似的。他拔腿想跑，然而立刻就喘不过气来，于是放慢脚步，沮丧地迎风喊道：“哈里！”

前方本有个衣衫褴褛的人形正在起身，听他这么一喊，惊得一个踉跄向前跑去。

“我没犯事儿！”

“哈里，我不是警察！是我，塞姆·威尔斯啊！”

被迫的老人闻声放慢了脚步，而后停了下来，站在悬崖边，用戴了手套的双手紧紧抓着一缕长髯，面前就是深邃的大海。

塞缪尔^[2]·威尔斯喘着粗气费劲地从后面赶上来，但并没有进一步动作，生怕一抬手就把他吓跑了。

“哈里，你这蠢透了的家伙。都过了好几个礼拜了，我差点以为要找不到你了。”

“我就怕你找到我。”

哈里睁开一直紧闭的双眼，哆哆嗦嗦瞥向自己的胡须、手套，又望向老友塞缪尔。两人都已上了年纪，两鬓斑白，在这个天寒地冻的十二月的日子里相会于石岗。他们的交情有许多许多年了，只消一个表情便知道对方想要什么。他们的眉眼很是神似，追根溯源说不定是本家。唯一的区别就是，从飞机上下来的那位塞姆在深色外衣下隐约穿了件夏威夷风的运动衫，略有些不搭调。哈里尽量让自己不去盯着那衣服看。

此时此刻，两个人都热泪盈眶。

“哈里，我是来给你提醒的。”

“不必了，否则你以为我一直在躲个什么劲儿？所以，今天是最后一天了？”

“是的，最后一天了。”

他们站在原地陷入了沉思。

明天就是圣诞节了，今晚是平安夜。最后一批船下午即将起航。届时，英格兰这座孤岛便会化作烟波中的一块大理石碑，任由雨水冲刷，淹没在水雾中。过了今日，留下的就只剩海鸥了。哦，不能忘了还有数以亿计的黑脉金斑蝶，它们每到六月便成群结队向海那边飞去，斑斓如游行时挥洒的彩带。

哈里盯着潮起潮落的岸边，开口道：“日落前，那些该死的没脑子的蠢货一个个都该从岛上撤空了吧？”

“应该是这样，没错。”

“真让人揪心。那塞缪尔你呢，是来绑架我的吗？”

“明明是来说服你的。”

“说服？老天啊，塞姆，我们当了五十年朋友了，你还不了解我？你难道猜不到我是铁了心要成为整个不列颠——不，这么说还不够味，是整个大不列颠群岛——最后的守卫者？”

大不列颠岛最后的守卫者，哈里又在心里默念了一遍。上帝，你听，钟在响，是那熟悉的大本钟的声音。它日复一日地敲着，未曾停歇，直至离奇的今日，所有人——除了那最后一人之外的所有人——都离开了这块曾经生机勃勃的土地，任由它陷入冷寂。最后的守护者，最后的守护者。

“塞缪尔，你听我说，我的坟都已经挖好了，我可不想抛下它不管。”

“那到时候谁来安葬你呢？”

“我自己，感觉时辰快到了就自己进去。”

“那又有谁来替你盖上土？”

“这有什么关系？塞姆，自有尘土来将我掩埋。上帝保佑，风会做到这点！”他嘴里不由自主地蹦出了一连串的话，扑闪的眼睛将泪珠忽地甩向空中，自己都吓了一跳。“我们这是在干什么？为什么要告别？停靠在英吉利海峡的最后一艘船为什么开走了？还有那最后一架喷气机，为什么也飞走了？塞姆，大家都去哪里了？发生了什么了，到底怎么了？”

“你问为什么，”塞姆平静地答道，“答案很简单，哈里。现在这里的天气很糟糕。虽然一直以来气候都很差劲，但没人说什么，因为说了也不会有什么改观。不过如今，英格兰算是完了，希望只能寄托在——”

他们的视线一同望向南方。

“加那利群岛？”

“萨摩亚群岛。”

“巴西海岸？”

“别忘了还有加利福尼亚，哈里。”

两人轻轻相视一笑。

“哈，加州，那个满是笑话的地方。不过今天中午不是就有一百万英国佬从萨克拉门托跑去了洛杉矶？”

“还有一百万人去了佛罗里达州。”

“过去的四年间就有两百万人去了澳大利亚。”

他们合计了一下总数，点了点头。

“哎，塞缪尔，人们嘴上说的是一回事，太阳他老人家想怎么照又是另一回事。所以被太阳抚过的皮肤让人内心燃起对南方的向往。其实这种内心的呼唤两千年前就开始有了，但我们一直装作没听见。当一个人第一次被晒伤的时候，就像是不由自主地陷入了一场炙热的爱恋。最后的最后，他定要跑去国外，躺在碧蓝的天空下，对着灼目的阳光呻吟：哦上帝啊，快来让我感受不一样的人生吧，轻轻地，快来温暖我吧。”

塞缪尔·威尔斯惊得直摇头。“你继续说，可能你自己就被自己说动了，也用不着我强行带走你了！”

“不，塞缪尔，阳光或许能让你憧憬，但我是对此无动于衷。我倒也希望自己会为之心动，毕竟一个人留在这儿并没什么意思。塞姆，我能劝你也留下吗？你我就像小时候那样，还是最佳搭档，如何？”他亲切地碰了碰对方的手肘提议。

“天呐，你这么一说让我感觉自己像是抛下了君主和祖国啊。”

“别这么想，你可没抛下什么，因为大家全跑了。哎，想想80年代我们还是孩子的时候，谁曾料到，一个‘夏日永驻’的愿景就能让我大英子民甘愿逃到天涯海角？”

“哈里，我已经被冻了一辈子了。年年穿着厚重的毛衣，取暖烧的煤块总是嫌不够。六月天还是阴沉沉的，七月也闻不到干草散发出的清新阳光味，一年四季就没有一天是干的，冬天更是从八月就开始了！我受不了了，这样年复一年的日子，哈里，我真的受不了了。”

“你也不必忍受。我们英国人已经受得够多了。你们每个人，都值得去牙买加、太子港、帕萨迪纳欢度余生。来把手给我，让我们再用力握握手！这是历史上重要的里程碑，你我一同来见证这时刻！”

“上帝保佑，我们一同见证。”

“塞姆，你再好好看看这里，等你安顿在了西西里岛、悉尼或者那脐橙之都加州，被媒体采访的时候记得提一提‘这时刻’，他们搞不好还会给你写个专栏什么的。历史书上我们也该占个一页半页的，毕竟都是最后一人——最后远走和最后留守的。塞姆，塞姆，你快把我骨头捏断了，不过别松手，以后再也没这样的机会了。”

他们站开了些，两人都红了眼圈，呼哧呼哧直喘气儿。

“哈里，你现在能陪我走到直升机那儿吗？”

“不要，我害怕这种高科技的玩意儿。而且一想到不见天日的阴霾日子，我指不定就跳进去和你一起飞走了。”

“那又何尝不可？”

“何尝不可！塞姆，我是要守卫我们的海岸线以防外敌入侵的。诺曼人、维京人、撒克逊人……以后的日子里，我会看护整座岛，从多佛尔北部的暗礁开始，途径福克斯通^[3]，再回到起点。”

“老兄，我说希特勒是不是也会入侵？”

“说不定他就带着他的幽灵部队打过来了呢。”

“哈里，那你怎么和他相抗衡呢？”

“你以为我是孤军奋战？大错特错。途中，我可能会在岸边邂逅恺撒大帝，他一高兴就分两条要道给我把守。我呢，有了那些要道，再借些精兵强将，一准儿把对方的虾兵蟹将们打得落花流水。你说，调兵遣将是不是任我定？历史上出现在这片土地上的军队是不是任我选？”

“是是是。”

最后的守护者面对着北方，又转向西面，最后朝南站定。

“我要确定从这边城堡到那边灯塔一切都正常，我要听苏格兰方向的海湾旁传来的枪林弹雨声，每到新年就吹起蹩脚的风笛绕苏格兰走一圈。而后塞姆，我会划着船沿泰晤士河顺流而下。在我余生的每个除夕，作为伦敦守夜人的我——是的，正是在下——都要准点巡逻一圈，并历数一遍那些押韵的老教堂钟名。柑橘和柠檬^[4]啊，圣克雷

蒙的钟说。还有勒波的钟，圣玛格丽特的，圣保罗的。塞姆，我该为你起舞，希望北风会吹到你所在的地方，不论天涯海角，往你晒伤的耳朵里送上只言片语。”

“我会听的，哈里。”

“那就继续听！我会坐在上下议院的会场里，自己和自己辩论，输这一场赢下一场。我还能胡诌，说多数要服从少数。记忆中美妙的旧唱片也可以翻出来回味，甚至我们出生前的那些广播我都能听到。

“快到跨年时，我就会爬上大本钟，与老鼠相依为命，一同迎接新年的钟声。

“我肯定还要找机会坐一坐斯昆石^[5]。”

“不可能！”

“怎么不可能？或者在它被运往南面海湾前放过的地方坐一坐。我还要手持权杖，估计到时我得从院子里抓条被大雪冻僵的蛇来代替，头上再戴一顶自制皇冠，自封为理查大帝和亨利八世的朋友，也是伊丽莎白一世及二世女皇的远房亲戚。拎着吉卜林马姆酒独自在威斯敏斯特晃悠，想到脚下这片土地的历史，自己年事也高，说不定脑子已经混乱了，既然身兼统治者与臣民，何不自封为这整座雾岛之王？”

“可以啊，也没人能怪你。”

塞缪尔·威尔斯又给了他一个大大的拥抱，随后抽开身来半走半跑，回到等着他的飞机上。跑到一半，他回头大喊：“我的老天爷啊。我刚刚想到，你名字叫哈里^[6]，简直生来就是当君王的料啊！”

“这倒不错。”

“原谅我就这么走了吧。”

“阳光会让你释怀的，塞缪尔。去你该去的地方吧。”

“英格兰会原谅我吗？”

“人之所在即国之所在。我坚守着英格兰的遗址，你开拓了她的新疆域。塞姆，你们代表了全新的英国人，一个个都拥有晒伤了的白皙皮肤！”

“再见了。”

“愿上帝保佑你。哦，保佑你，还有你那件艳黄色的运动衫！”

大风吹起，两人都听不到对方喊的话，便挥了挥手，塞缪尔奋力钻进机舱。飞机如同一朵绽放的雪白太阳花，飞转的螺旋桨直入云霄。

于是，只剩下了最后的守卫者一人。他喘着粗气，抽泣不已，对自己大喊：

哈里！你憎恨改变吗？非要守旧？你明明就知道造成现在这状况的原因，不是吗？那些船啊飞机啊单单因为一个天气的理由就把大家全骗走了？我知道，我知道，他告诉自己。想想只要迈出那一步，就能坐拥温暖如夏的四季，谁又能抵御这般诱惑？

是啊，是啊！他泪流满面，咬紧牙关从悬崖边探出身子去，冲着天上那架远去的飞机挥舞着拳头。

“叛徒！你给我回来！”

你怎么忍心离开英格兰，怎么忍心抛下这一切？皮普和伪善的亲戚，铁公爵和特拉法尔加广场，雨中坚守的骑兵卫队，伦敦大火，飞弹及警报，白金汉宫阳台上被高高举起的新生婴儿，丘吉尔的送葬队伍还在街上呢，老天，还没散呢！恺撒没去元老院，今晚巨石阵也有怪事！怎么忍心，怎么忍心，怎么忍心！？

哈里·史密斯双膝跪地，瘫倒在地。英格兰最后一任国王就这样一个人在悬崖边泣不成声。

直升机已经不见踪影，向着鸟语花香的岛屿去了。

老头儿环顾四周，想到如今和万年前一样空荡荡的，便黯然神伤。天色已经晚了，四周万籁俱寂，荒无人烟，唯有一座空空如也的鬼城，加上亨利大帝，就是我们的老哈里——亨利九世。

他漫无目的地在草丛中翻找，意外地发现了遗失已久的书签和袋装巧克力，还有《圣经》、莎士比亚全集、快翻烂了的约翰逊作品集和津津乐道的狄更斯，还有德莱顿以及蒲柏。他走回大路上，这路四通八达，环绕了整个英格兰。

明天就是圣诞了，他祝愿一切安好。散布在世界各地的大英帝国

的子民们已经享受到了阳光这一美好的礼物。瑞典人也已经撤空了，挪威人也全逃了。再也没人住在寒带了。他们一个个全跑去了地球上最宜人的几块土地，那里微风轻抚，阳光笼罩。人们不必再为生存而揪心，而是在遥远的南方得到了新生，快活似神仙。

今天晚上他会找座教堂，忏悔先前把大家称为“叛徒”的懊悔。

“最后一件事，哈里。蓝色。”

“蓝色？”他在心里问自己。

“在路上找根蓝色的粉笔来。以前英国男人们不是用这种方法给自己上过色吗？”

“对哦，蓝人，从头到脚都是蓝的！”

“我们的结局早已注定，不是吗？”

北风呼啸，他拉紧了帽檐，舔了舔第一片落到嘴唇上的雪花。

“哟，好孩子！”他幻想自己身处张灯结彩的圣诞节，喜气洋洋如获新生，倚着虚构出来的橱窗说道，“好小子，我问你，这条街上卖家禽的商贩那儿还有火鸡不？”

“还有，挂着呢。”男孩答道。

“去买回来！再带个跑腿的回来我就给你一先令。要是你能在五分钟内办完，我就给你五先令！”

于是男孩去了。^[7]

扣好大衣拿起书，我们的老哈里、埃比尼泽、斯克鲁奇、尤利乌斯、恺撒、匹克匹克、皮普，数不清多少个谁，顶着寒冬迈开步子。路很长，很美。浪涛乃岸边炮火，风声即北方笛音。

十分钟后，他哼着小曲爬上了一座山丘。从坡上远眺，英格兰似乎严阵以待，准备迎接在不远的将来即将踏上这片土地的人……

注释：

^[1]多佛尔，英格兰东南部港口城市。

^[2]塞缪尔，即上文的塞姆。

[3]福克斯通，英格兰东南部肯特郡的一个繁荣港市。

[4]此处指一首由伦敦市内及周边著名教堂的钟名所串成的儿歌。

[5]斯昆石，长方形的红色沙岩，装饰有凯尔特十字架，为中世纪以来历代苏格兰国王加冕时所用。

[6]哈里，亨利的昵称。

[7]这一场景出自查尔斯·狄更斯的《圣诞颂歌》。

记得萨沙吗？

收录于短篇集 *Quicker than the Eye*

1996年

阿古 译

记得吗？怎么会忘，他们如何能忘记？尽管他们结识他不过很短时间，多年之后当他的名字被提起时，他们依然会微笑甚至大笑，伸手相握，陷入回忆。

萨沙，多么温柔聪慧的同志，多么羞涩隐秘的人儿，多么有天赋的孩子；他能说会道，活力充沛，是深夜的伙伴，迷蒙午后的唯一光明。

萨沙！

他们从未见过他，但他们经常于凌晨三点在卧室中和他说话。有些朋友若是听到萨沙的名字就翻白眼，怀疑他们俩是不是疯了，那么他们便不同这些朋友来往。

可是，萨沙到底是谁？是什么人？他们在哪儿碰到他的？或者仅仅是梦到他？他们两人又是谁呢？

长话短说：他们是玛吉和道格拉斯·斯普劳丁夫妇，住在一处喧闹的海边。加利福尼亚州威尼斯海滩，这里有温暖的沙滩、干涸的运河，河上架着一座座快散架的桥。尽管银行里没什么存款，小小的两居室公寓里也没有古德温尔高档家具，他们依然过得很快乐。他在家写作，而她工作，供养他完成美国文学史上最伟大的小说。

他们的日程安排：每天晚上她从洛杉矶市内回到家，他做好汉堡

等着她，他们会在沙滩上散步，吃热狗，在便士游乐场花销十到二十美分，回家，做爱，睡觉。第二天晚上继续重复这同样的日程：热狗，便士游乐场，做爱，睡觉，工作，等等。这一年他们非常年轻，深陷爱河，一切都是那么美妙，仿佛这幸福会持续到永远……

直到他出现。

无名之人。一开始他没有名字，他曾经威胁将在他们婚后数月到来，摧毁他们的生计，吓阻小说的灵感，但后来他消失不见，只留下威胁的回音。

但现在，真正的冲突来临了。

一天晚上，他们俩就着火腿煎蛋卷，喝着廉价红酒，斜倚在牌桌旁，安安静静地说着话，向彼此承诺更远大、更辉煌的未来，玛吉突然说：“我有点头晕。”

“什么？”道格拉斯·斯普劳丁问。

“我一整天都感觉怪怪的，今天早上我有点不大舒服。”

“噢，上帝。”他站起身绕过桌子，双手捧着她的脑袋，把她的额头抵在自己腰上。他低头看着她秀美的头发，突然微笑起来。“哎呀”他说，“难道是萨沙回来了？”

“萨沙？萨沙是谁？”

“等他到来时，他会告诉我们的。”

“这名字是打哪儿来的？”

“不知道，已经在我脑海里盘旋一整年了。”

“萨沙？”她把他的手捂在自己的脸颊上，大笑起来。

“萨沙！”

“明天去看医生。”他说。

“医生说萨沙搬了进来。”第二天她在电话上说。

“太棒了，”他停顿了一下，“我觉得，”他暗暗盘算了一下银行存款。“不，不管那么多了。太棒了！什么时候我们能见到这个火星入

侵者？”

“十月。现在他还很小，针尖那么大，我几乎听不到他的声音。但现在他有了一个名字，我就能听见了。他承诺会长大，只要我们细心照顾好他。”

“真是太棒了！我是不是应该囤点胡萝卜、菠菜、花椰菜？具体是哪一天？”

“万圣节。”

“不可能！”

“千真万确！”

“人们会说咱们精心策划，让他和我的吸血鬼小说在同一周问世，一下子多了两个在晚上闹腾哭喊的小东西。”

“噢，萨沙到时候肯定会又哭又喊的！高兴吗？”

“浑身颤抖，但高兴得要命，上帝，回家来，兔子夫人，带着他一起回家！”

这里得解释一下，玛吉和道格拉斯·斯普劳丁是一对无可救药的浪漫主义者。早在萨沙受孕结胎之前，他们俩就非常喜欢劳莱与哈代，称呼彼此为斯坦和奥利。公寓里的家用电器、灰尘掸子、开瓶器都有名字，就连他们身体的不同部位都有昵称，当然，这是绝对不会透露给外人的。

所以，萨沙这个实体，这个日渐友好的存在，并不是那么不寻常。当他真正开始说话时，他们也并不感到惊讶。他们的婚姻以爱情作为流通的货币，而不是金钱，所以萨沙的到来不可避免。有一天，他们说，要是他们有了一辆汽车，也会给它取个名字。

他们继续有一搭没一搭地聊着即将到来的生活，夜深说得兴起，他们支起身体，背靠着枕头，仿佛未来马上就会发生。他们在寂静中等待着，静候沉寂的小后代在黎明前说出第一句话。

“我爱我们的生活，”玛吉躺着说，“那么多的游戏。我希望这一切永不停止。你和别的男人不一样，他们喝啤酒谈论牌局。亲爱的上帝，我纳闷，有多少人的婚姻能像我们的一样好玩？”

“任何地方的任何人都比不上咱们。记得吗？”

“什么？”

他仰起头，在天花板上追索着回忆。“我们结婚的那一天……”

“当然记得！”

“朋友开车把我们丢到这儿，我们走下码头，走进药店，买了一管牙膏、两把牙刷，开始了我们的蜜月。一把红牙刷、一把绿牙刷，装饰空荡荡的浴室。我们手拉着手在沙滩上往回走，突然两个小女孩和一个男孩跟了上来，张口就唱：‘祝你结婚快乐，祝你结婚快乐，幸福美满，欢天喜地，祝你结婚快乐……’”

她轻轻地唱了起来。他跟着也唱起来，回想起当时，在孩子们的歌唱声中，他们开心得脸红了。他们继续往前走，感觉有点可笑，但很高兴，又有点不可思议。

“他们怎么猜到的？我们看着就像结婚的样子吗？”

“我们的衣服又没那么正式！是我们的表情，你想到了没？当时笑得下巴都疼了。我们快乐得炸翻天，他们感受到了震荡波。”

“那些可爱的孩子，我仍然能记起他们的歌声。”

“十七个月之后，我们终于走到这一步了。”他搂着她，在黑暗的天天花板上注视着他们的未来。

“我来了。”一个声音喃喃说。

“谁？”道格拉斯问。

“我，”那个声音小声说，“萨沙。”

道格拉斯低头看着妻子的嘴巴，那双朱唇根本就没有动。

“这么说，你终于决定说话了？”道格拉斯说。

“没错。”声音低声答道。

“我们正在想呢，”道格拉斯说，“什么时候能听到你说话。”他温柔地捏捏妻子的胳膊。

“时候到了，”声音喃喃说道，“我就来了。”

“欢迎你，萨沙。”两人齐声说。

“你为什么不早点儿说话？”道格拉斯·斯普劳丁问。

“我还不确定你们到底喜欢不喜欢我。”声音小声答。

“你为什么会这么想？”

“一开始我以为你们会喜欢我，后来我不敢确定了。曾经我只是一个名字。记得吗，去年我准备好来和你们一起生活，结果把你们吓着了。”

“我们当时身无分文，”道格拉斯轻轻说，“很焦虑。”

“生命有那么可怕吗？”萨沙说。玛吉的嘴唇抽搐了一下。“我还不明白什么是生活。我怕的是从不曾存在，也无人需要我。”

“恰恰相反。”道格拉斯·斯普劳丁把靠在枕头上的身体往下挪了挪，看着妻子的侧脸，她双眼紧闭，但她的嘴巴轻轻呼着气。“我们爱你。但去年真不是时候。明白吗？”

“不，”萨沙小声说，“我只知道你们当时不要我，现在又要我了。我真该离开。”

“但你才刚刚到来！”

“不管怎么说，我该走了。”

“别走，萨沙！留下！”

“再见。”小小的声音远去了，“喔，再见。”

接着便是寂静。

玛吉睁开眼睛，满脸是安静的惶恐，“萨沙走了。”她说。“他不会走的！”

屋子里一片沉寂。

“他不会走，”他说，“这只是一个玩笑。”

“不只是玩笑。噢，上帝啊，我冷，抱抱我。”他伸手抱住她。“没事儿的。”

“不，我现在有种很滑稽的感觉，仿佛他是真实存在的。”

“他是真实的，他没有离开。”

“可是我们该做点什么。帮帮我。”

“帮帮你？”他把她抱得更紧了，接着闭上双眼，过了一会儿，喊道，“萨沙？”

寂静。

“我知道你在那儿。你躲不了。”

他的手伸向萨沙可能的方向。

“听着，说说话，别吓唬我们，萨沙。我们不想被你吓唬，也不想吓唬你。我们需要彼此的陪伴。我们三个一起来对抗这世界。萨沙？”

寂静。

“怎么样？”道格拉斯又小声加了一句。

玛吉轻轻喘着气。他们等待着。

“好吗？”

一阵轻柔的翻动，夜幕下一声若有若无的喘息。“好的。”

“你回来了！”两人都叫起来。

又是寂静。

“欢迎吗？”萨沙问。

“欢迎！”两人急忙说。

夜晚过去了，接着是第二个白天，第二个夜晚，日复一日，夜复一夜。许多天中，他只有在夜间，尤其是半夜才敢出声宣告自己的存在，发表观点，变得越来越强大、坚定、持久。他们躺着，怀着警觉

的期待。她的嘴唇动了，他凑了上去，他们的嘴唇温热鲜活。小小的声音从他的舌头跳到她的舌头，不时爆发阵阵轻笑，笑这一切是多么荒唐但又那么可爱。他们永远不知道萨沙下一句会说什么，但让他一直说着，直到晨曦初现两人才面带微笑入睡。

“万圣节是什么样的？”在六个月的某一个晚上，萨沙问道。“万圣节？”两人都纳闷了。

“那不是个死亡节日吗？”萨沙喃喃低语。

“嗯，没错……”

“我觉得，我不太想在那样的夜晚降生。”

“那么，你想在什么样的夜晚降生？”

萨沙飘忽不定，沉默了好一会儿。

“盖伊·福克斯之夜。^[1]”最后他小声说道。

“盖伊·福克斯之夜？”

“烟火、火药阴谋、国会大厦，没错吧？是十一月五日吗？”

“你觉得自己能等到那时候吗？”

“我可以试试。我可不想生命的第一天以骷髅和枯骨开场。火药更适合我，我以后可以好好写写自己的出生。”

“这么说，你会成为一个作家？”

“给我一台打字机、一令纸。”

“然后你整夜打字，让我们睡不着？”

“要不给我笔、纸、写字板？”

“可以！”

协议达成了。许多个夜晚和许多个星期过去了，夏天结束，早秋来临，他的声音更加有力，心跳声更响，四肢的力量更加强劲。有时当玛吉睡着，他的声音会把她吵醒，她会伸手触摸自己的嘴唇，他梦魇中的惊语就是从她的嘴巴里发出的。

“嘿，萨沙，休息了，睡觉吧。”

“睡觉，”他懒洋洋地嘟哝着，“睡觉。”接着便沉寂了。

“晚饭吃猪排吧。”

“不来点腌菜和冰激凌？”两人几乎同时说道。

“猪排。”他说。更多的日子过去了，更多的黎明降临，他说：“要汉堡包！”

“早餐吗？”

“加点洋葱。”他说。

十月还有最后一天，接着，万圣节也过了。

“谢谢你们，”萨沙说，“帮我躲过了这一天。再过五天是什么日子？”

“盖伊·福克斯之夜！”

“啊，没错！”他喊道。

五天之后，午夜刚过一分钟，玛吉起身走到浴室，又踱了回来，满脸茫然。

“亲爱的。”她说，坐在床沿。

道格拉斯·斯普劳丁转过身来，睡眼惺忪。“怎么了？”

“今天是什么日子？”萨沙小声说。

“盖伊·福克斯之夜终于到了。怎么了？”

“我感觉不太好。”萨沙说，“噢，不，我感觉很好，充满活力，准备出发。是时候说再见了，或者是你好？我到底想说什么？”

“尽管直说。”

“邻居是不是说，无论何时他们都愿意开车送我们去医院？”

“没错。”

“给邻居打电话。”萨沙说。

他们打电话给邻居。

在医院，道格拉斯吻了吻妻子的眉毛，聆听着。“我们相处得很好。”萨沙说。

“好得不能再好了。”

“我不会再说话了。再见。”萨沙说。

“再见。”两人说。

黎明时，产房响起了一声清脆的啼哭。

不久道格拉斯走进妻子的病房。她看着他，说道：“萨沙走了。”

“我知道。”他平静地回答。

“但他留了话，来这儿的是别人，瞧。”

他走近病床边，她拉开床单一角。

“啊，我要幸福死了。”

他低头看到一张粉红小脸，一对大眼睛眨闪出一抹亮蓝色，又闭上了。

“这是谁？”他问。

“你的女儿，亚历珊德拉。”

“你好，亚历珊德拉。”他说。

“你知道亚历珊德拉的小名儿是什么吗？”她问。“是什么？”

“萨沙。”她说。

他轻柔地摸了摸那张小脸。“你好，萨沙。”

注释：

[1]盖伊·福克斯之夜，英国传统节日，亦称篝火节之夜，起源于1605年盖伊·

福克斯等人企图用火药炸毁英国国会大厦的密谋。电影《V字仇杀队》中的面具原型就是盖伊·福克斯。

许愿

刊于《妇女生活》(*Woman's Day*)

1973年12月

汪杨达 译

飞雪敲打着寒窗，传来一阵低声絮语。

空荡荡的房子在不知从何处吹来的风中咯吱作响。

“你说什么？”我问道。

“我什么都没说啊。”查理·西蒙斯坐在我身后的壁炉旁，在一个大金属筛里安静地摇着爆米花。“一个字都没说。”

“真见鬼，查理，我分明听见你……”

我吃了一惊，望向窗外，却只看见雪花纷纷扬扬，落在远处的街道和空旷的田野上。这个夜晚适合那些雪白的精灵们，他们可以径自造访，在窗前游荡。

“都是你自己在想入非非。”查理说道。

真的是我在瞎想吗？我陷入思考：天气会不会说话？夜晚、时间还有雪会不会都有自己的语言？外面的黑夜与此处我的灵魂之间，又是靠什么交流的呢？

而在暗处，在月光与灯光照不到的地方，如同悄然飘落一整群白鸽。

那声音到底是窗外飞雪的轻声低语，还是过去的渴望与日俱增，

散落的只言片语聚在一起打破平静，终于在此刻开口说话？

“老天在上，查理，就在刚才。我发誓我听见你说……”

“说了什么？”

“你说，‘许个愿吧。’”

“我真的这么说了？”

他的笑声从我身后传来，但没能让我转身。我凝视着窗外的落雪，告诉他那些我不得不说的话。

“你说，‘这是个美妙、神奇而特殊的夜晚。所以，你应该许个这辈子中最美好、最狂妄、最新奇的愿望，一个你内心深深期许的愿望。你这个愿望一定会成真。’我听见你就是这么说的。”

“不对。”我看到他映在窗子上的影子在摇头。“不过，汤姆……你已经在这落雪的窗前呆呆地站了半个小时了。壁炉里的火噼里啪啦响，你以为是我在说话。许愿不会凭空实现的，汤姆。但是——”他顿了顿，带着些许惊奇，“老天啊，你真的听见什么声音了吗？那好，来这儿，咱们先喝一杯。”

爆米花已经做好了。查理给我倒了些酒，可是我没碰。簌簌的雪花在我们浅浅的呼吸声中，沿着昏暗的窗子缓缓下落。

“为什么？”我发问，“‘愿望’这个词儿是怎么蹦到我脑子里来的？如果你没说话，又是谁告诉我的？”

实际上我在想，外面有什么，而我们又是什么？我们不过是两个单身老作家，共度这个夜晚。我们两个老相识常常夸夸其谈，聊些关于幽灵的奇闻，也早已亲自尝试过所有常见的超自然玩意儿：通灵板、塔罗牌还有心电感应。我们两个伙伴情投意合，不过平时常常互相捉弄、开些玩笑，干些无聊的蠢事。

但是，今天晚上的事情，让我们不能再嬉皮笑脸。这场雪——哎呀，你瞧！它竟然湮没了我们的笑声……

“为什么？”查理坐在我咫尺之外，喝着葡萄酒，凝视着我背后那棵挂满红绿彩灯的圣诞树，说道。“为什么要在这样的一个夜晚许愿？瞧，现在是圣诞前夜，对吧？五分钟之后就是耶稣降生的时刻了。圣诞节和冬至日一直都在同一个礼拜。这个礼拜，今晚，向我们

证明地球不会就这么冷冰冰地死去。冬天已经过到尽头，现在北半球开始迎向光明了。这是多么特殊的一天。真是不可思议。”

“是的。”我喃喃自语，想到远古时代的那些原始人，他们会因为秋日来临、太阳远去而心如死灰。这些猿人会一直哀号，直到白昼重新开始变长，直到太阳在某个明媚的清晨提前升起，直到整个宇宙再次得到暂时的拯救。“的确如此。”

“所以说——”查理猜到了我的想法，又啜了一口酒。“耶稣基督总是预示着春天的来临，不是吗？在这一年中最长的那个夜晚的午夜，一切翻天覆地，一个传说也就此诞生。以前人们庆祝圣诞的时候怎么欢呼？新年快乐！老天，一月一日并不是新年第一天，耶稣的诞辰才是。耶稣的气息如同三叶草一般甜美，吹进我们的鼻孔，在这午夜前的特殊时刻，许诺着春天的到来。深吸一口气吧，托马斯。”

“别出声！”

“怎么？你又听见那声音了？”

是的！我转头看着窗子。六十秒之后就是耶稣降临那天的凌晨了。我激动地想——再没比这更完美、更难得的许愿时刻了。

“汤姆——”查理拽住我的手肘。但此刻我已经想得入迷，近乎发狂。现在就是那个特殊时刻吗？我不禁想，那些在雪夜游荡的圣灵们会不会在这特别的时刻帮我们实现愿望？如果我偷偷许个愿，那些游荡的夜晚、奇妙的睡梦、往日的暴风雪会不会将愿望十倍加还于我？

我闭上眼睛，喉头抖动。

“不要。”查理说道。

但是，我的嘴唇已经在哆嗦。我不能再拖时间了。就是现在，现在，一颗神秘的星星在伯利恒上空燃烧。

“汤姆，”查理喘着气，“看在耶稣的分上！”

当然是耶稣，我这么想着，说道：“我的愿望是，在今晚的一个钟头里——”

“不要！”查理打了我一下，试图让我闭上嘴。

“——请，让我的父亲复活。”

壁炉架上的时钟敲响了十二次，午夜到来了。

“哦，托马斯……”查理悲伤地说。他抓着我胳膊的手垂了下来。“哦，汤姆。”

窗子被风雪吹开，嘎嘎作响，好像紧裹着的裹尸布被解开。

猛地，大门洞开。我们沐浴在一阵风雪中。

“多么令人悲伤的心愿啊，不过……这个愿望已经成真了。”

“真的吗？”我转过身来，盯着敞开的门，它像坟墓一样召唤着我。

“汤姆，别去。”查理说。

门在身后重重合上了。身处室外，我飞奔起来。哦，天哪，我跑得多急啊。

“汤姆，快回来！”从身后传来的声音在飞舞的白雪中越来越微弱，“哦，老天啊，别这样！”

我在午夜过后的这分钟里没头没脑地一路狂奔，语无伦次，催促着心脏狂跳，鼓舞着血液奔涌，强迫双腿迈开步子一直朝前跑。我想着：他！他！我知道他在哪里！如果这是赐予我的礼物！如果这个愿望成真！我知道他会在什么地方！就在此时，落雪的小镇里，圣诞铃铛叮当作响，伴着圣诞赞歌与人群的喧嚷。在我大声呐喊，满嘴雪花，满心都是疯狂的念头的时候，圣诞之声已环绕耳际，涌进耳朵里，吸引了我的注意。

真蠢！我心想。他已经死了！回头吧！

但是，万一他在今晚的这一个小时内还活着，而我却没找到他呢？

我已经身处镇外，没戴帽子也没披大衣，却因为狂奔而热得不行。我踏在空荡荡的道路中央，每走一步，脸上那层汗水结成的盐霜就纷纷散落，如同耳畔的圣诞铃铛声被吹散在风里。

一阵风带着我转过荒地的最后一个拐角，等待我的是一面黑色的围墙。

墓地到了。

我停在沉重的铁门前，漠然地朝里面看去。

这坟场就像一座古代城堡爆炸后的废墟，断壁残垣深埋在如同新冰期般的大雪里。

我突然觉得，奇迹似乎不可能发生。

我突然觉得，今晚自己不过是喝了太多的酒，聊了太久的天，还碰上一些愚蠢的鬼把戏。我这般狂奔也只因为一个理由，我当时相信，我非常确信，我感觉到在这个被雪覆盖的死亡世界里，有什么事情正在悄悄发生……

他还清楚地记得。

他的意识开始消融，他回忆起自己的身体渐渐失去力量，孱弱的心脏终于停止跳动；砰的一声，那扇暗夜之门似乎永远关上了。

而现在，他一动不动地靠在我的臂弯里，眼睑闪动，脑子里满是奇怪的幻觉。他定然是问了自己这个最可怕的问题：

是谁让我复活的？

他缓缓睁开双眼，目光落在我身上。

是你吗？那具身体说道。

没错，我心中默默回答。我许愿你在今晚复活。

哦，是你！他抱头痛哭起来。

之后，他发出了最后的质问：“为什么？”

现在轮到我索尽枯肠来思考了。为什么，我到底是为什么要让父亲复活？

当时我怎么会许了这么一个愿望，换来如此痛苦、如此可怕的质问？

我现在要怎么面对这个男人、这个陌生人、这个像孩子般慌乱不知所措的老人？我将他召唤来，难道只是为了再度将他送入黄土，将他送入坟茔，将他送回那可怖的长眠中？

我可曾考虑过这么做的后果？不！我只是一时头脑发热神经短路，才会像一块没脑子的石头一样，离开家跑到这坟场。为什么？我为什么要这么做？

我的父亲，这个老人，现在立在风雪里瑟瑟发抖，等着我施舍一个答案。

我却又成了那个说不出话来的孩子。我心里清清楚楚明明白白，却无法说出口。他活着的时候我都支支吾吾，此刻，对着他复苏的躯体，我只能陷入更深的沉默中。

真相在我的脑中咆哮，在连接我精神和躯体的神经纤维上狂号，可我的舌头却无法动弹。我像是被关在自己身体里的吼叫的猛兽。

时间一点点流逝，一个小时很快就会过完。我将会失去这个说出真心话的机会，而这些话我本该在多年前他还活着，还没入黄土之前就告诉他的。

远方，回荡的钟声穿过乡间，宣告着圣诞凌晨十二点半的到来。耶稣似乎在风中嘀嗒作响，倒数着时间。雪花从我脸上掉落，这感觉漫长而寒冷，寒冷而漫长。

为什么？父亲的眼睛像是在问我，为什么你把我带到这里？

“我——”而我又停住了。

因为父亲把我的手臂握得更紧。他脸上的神色告诉我，他已经找到自己复活的原因了。

这也是他的一个机会啊，给他最后一个小时，告诉我那些本该在我十二岁、十四岁或二十六岁告诉我的事情。我是不是一声不吭地站着，这已经无所谓了。在这飘落的雪花里，他可以给自己带来安息，安心离去。

他张着嘴。对他而言，从嘴里挤出那几个熟悉的词很是艰难，艰难得可怕。终于，躲在那佝偻躯壳内的灵魂挣扎着喘息起来。他轻轻吐出三个字，却丢失在风声里。

“嗯？”我催促道。

他牢牢地抓着我，试图在这个风雪夜里睁大自己的眼睛。他努力想保持平静，可嘴却一次次张开，发出呜咽声：“……我……呜

啊.....你.....！”

他停下来，瑟缩着，全身颤抖，试图大声再说一遍，却还是失败了：“我.....啊.....你.....！”

“哦，老爸！”我喊道，“让我替你说出来吧！”

他静静地站着，等着。

“你是不是想说，我.....爱.....你？”

“是！”他喊了出来。接着终于非常清楚地脱口而出：“哦，没错！”

“哦，老爹。”这么多年来所有的离合悲欢涌上心头，我说道，“哦，爸爸，我亲爱的爸爸，我爱你。”

我们再度相聚，拥抱在一起。

我哭了。

我看着他有些可怕的血肉之躯，看着那如干枯水井般的眼睛，我看见父亲眨巴着眼皮，挤出几滴颤抖的泪滴。

为何你要把我带到这里？这是最后的问题，我们也得到了答案。

为什么在这样一个雪夜，我会得到这样一份礼物？

因为我们必须把那些没来得及说的话说出来，在生死之间的大门永远关上、封死之前。

而现在，话已说出口，在旷野之中，我们紧握着彼此的手，父与子，子与父，彼此之间忽然充满了喜悦。

泪水在我的脸颊上逐渐凝固成冰。

我们在落雪的寒风中站了许久，直到听见十二点四十五的钟声，我们依旧站在雪夜中，没有再说一句话——也没有说的必要——直到我们最后的这一个小时耗尽。

这纯白的世界里，伴着圣诞节凌晨一点的钟声敲响，耶稣在马厩新收的干草上降生。这份礼物匆匆闯入我的怀抱，现在又将从我们麻木的双手中离开。

父亲把我搂在臂弯里。

凌晨一点的最后一声钟响逐渐消散。我感到父亲向后退去，现在他很从容。

他的手指轻碰我的脸颊。

我听见他踏雪的脚步声。

他的脚步声渐渐淡去，正如我的哭声渐渐停息。

我睁开眼睛想再看看他，他正走在一百码开外，转过身朝我挥了挥手。

大雪如帘幕般飘落。

父亲是多么勇敢啊，我不禁想，这个老人毫无怨言地走向他的归属之地。我也走向镇上。

我和查理在壁炉旁喝了一杯酒。他盯着我的脸，对着我脸上挂着的泪水默默地举杯。

走上楼梯，等候着我的是铺好的床铺，像积着厚厚的一层白雪。

窗外飘着雪。离我一千英里远的北方，五百英里外的东边，两百英里以西和往南一百英里的范围内，到处都飘着雪。雪落在茫茫大地上，无处不在，覆盖了一切。这白雪也覆盖了镇子外的两行脚印：一行走向镇上，另一行往回走，行迹渐渐消失在墓地里。

我躺在这床松软的白雪里，想起父亲的脸，回忆起他转身挥手离开我时的样子。我从未见过他如此年轻，如此快乐。

我想着这些，停止了抽泣，陷入了梦乡。

归途

刊于《银河科幻》(Galaxy)

1951年8月

曹浏 译

这一切也是事出有因——一来她年事已高，二来瑟克尔先生宣称要带她见上帝。她也是经不住他拉着手怂恿：“贝洛斯太太，咱们一起乘我的火箭上天去找上帝好不好？”

事情就是这样。哦，不过这次可不比过去贝洛斯太太参加的那些唬人的活动。想当初，她曾经为了让自己能走得更稳健些，别一步一个踉跄，而仅靠着火柴微弱的亮光，摸黑找到小巷子里的印度巫师。他们都喜欢摆弄道具水晶球，眼神闪烁，想入非非。她也曾与印度苦行僧一同行走在牧草地的小道上。这些苦行僧都是勃拉瓦茨基夫人^[1]的信徒引进的。她还曾慕名前往加州，在千篇一律的灰泥房子中寻找某个著名的观星术家。她甚至还签过一纸合约，把自己名下的一栋房子转让给一伙福音传道者，只因对方向她承诺会有金灿灿的烟和晶莹剔透的火，会有上帝柔软的大手来引领她归去。

贝洛斯太太亲睹了这群人在深夜里被押上黑色囚车带走，或是大清早在小报上看到了他们阴郁的大头照，如此种种丝毫都没能动摇她的信念。她坚信，一定是因为他们懂得太多了，这个社会才会跟他们过不去，要把他们抓起来。一定是这样的。

时间快进到两周前，她在《纽约市》上看到了瑟克尔先生贴的广告：

欢迎来到火星！只消在瑟克尔汤池中心休整一周，便可以前往太空，展开你人生中最最奇妙的探险之旅！免费领取活动手册《更近我

主》。现更有往返票优惠价。

“往返票，”贝洛斯太太心说，“可是见过上帝之后，谁还会想回来？”

她赶紧买了张票，先到了火星上。瑟克尔汤池的楼外挂了个大牌子，闪着—行大字：瑟克尔的飞天火箭！她在这里度过了平平淡淡的六天，每天用清水沐浴，顺便洗去自己的担忧。现在，她已经等不及要登上瑟克尔先生的独家私人火箭，像子弹出膛那般蹿入太空，飞越木星、土星、冥王星。那样，谁敢说不是离上帝越来越近了昵？啊，多么美妙！你已经能感受到他的临近了，是不是？感知到他的气息、他的目光、他的存在？

“我准备好了，”贝洛斯太太说，“别看我这把老骨头颤颤巍巍的，只消上帝—召唤，我照样能响应无误。”

终于到了第七天，当她迈着小碎步走上楼时，突然心生若干疑点。

“首先，”她大声把内心芥蒂一股脑儿倒了出来，虽然只是说给自己听，“火星这里的条件可不如他们吹得那么好。我的房间小得就是个蜗牛壳，泳池硬件完全跟不上，不过话说回来，这一个个骨瘦如柴的老女人有几个真想游泳的？最后的最后，整个汤池中心闻起来都是水煮卷心菜和网球鞋的怪味！”

她有些烦躁地拉开前门，任由其砰—声合上。

中心里的其他女人让她很是惊异，每个人都和自己—样面孔苍白松弛，长着鸡爪般瘦削的手，脖子上挂满叮当作响的项链。那感觉就像是步入了一个镜子迷宫，—次—次地与自己相遇。她望着眼前自己的映象接连飘过，伸出手去摸，结果发现并不是镜子。面前站着的分明是另一位女士，她摇了摇手指对贝洛斯说：“我们在等瑟克尔先生。嘘！”

“啊……”大家—齐小声叫了起来。

天鹅绒帷幔拉开了。

瑟克尔先生从幕布后现出真身，看起来异常平静。他有—对埃及人的眼眸，深邃的目光扫过在场的每一个人。不过他给人的感觉也并非那么冷若冰霜。若有—只毛茸茸的小狗蹦到他大腿上，或是钻到他环抱在胸前的双臂中，抑或是跳上他的后背，总觉得他还是会说

声“嘿！”，而后应该会挂着一丝难以捉摸的笑容迅速移步到隔壁房间去。

贝洛斯太太总认为瑟克尔先生的出场应该伴随铜锣锵的一声巨响。这种念头通常只是隐秘地在脑海中一闪而过，她差点就抓不住了。瑟克尔先生那双水汪汪的深色大眼睛清澈透亮，简直太不真切。有位老妇人曾经开玩笑说她看到蚊子成群结队在他眼睛上方盘旋，就像是被深桶里积攒的夏日雨水给吸引了过来。有时贝洛斯太太能从他那整整齐齐有棱有角的西装上闻到樟脑丸和蒸汽熨烫过的味道。

贝洛斯太太这一生命运多舛，全靠自我安慰支撑下来。所以即便心存疑虑，她还是很快打消了这种想法。“这次总该是真的了。这次一定会成功的。我们不是有艘火箭吗？”

瑟克尔先生鞠了个躬，猛地换上一副古怪做作的笑容。在场的老妇人们望着他张大嘴欲言又止的样子，略感不妙。

没等他开口，贝洛斯太太就明显感觉到他在心里对词句精挑细选加以润色，好确保接下来的一切不出岔子。她咬紧了牙关，心脏顿时揪成一团，化成了一只愤怒的拳头。

“朋友们，”瑟克尔终于开口了。在场所有人的心都一下子凉了半截。

“不！”贝洛斯太太抢先惊呼道。她已经能设想到即将扑面而来的坏消息，那感觉就像是自己被绑在了铁轨上，眼看着火车巨大的轮子碾过来，只听得汽笛尖啸，却无能为力。

“我们的原计划有些延误。”瑟克尔说道。

话音刚落，女士们就纷纷从椅子上站了起来，一个个气得发抖，纷纷表示抗议。

“不会耽搁太久的。”瑟克尔举起双手轻轻挥舞。

“要多久？”

“一周而已。”

“要一周？”

“是这样。不过你们可以在汤池中心多待七天，不好吗？一点小

小的延误罢了，也不会影响最终的结果，不是吗？你们都等了一辈子了，再多等几天怕什么。”

我们可是付了二十美元一天啊，贝洛斯太太冷冷地想。

“出什么问题了？”有个女人高声质问。

“有点法律上的小麻烦。”瑟克尔答道。

“我们真的有火箭吧，是不是？”

“呃，是——是的。”

“但我已经在这儿等了一整个月了，”一个老太太开了口，“每次都是延误，延误！”

“没错！”大家附和道。

“女士们，女士们……”瑟克尔嘟哝着，笑得还是很平静。

“我们要看火箭！”贝洛斯太太冲到前头，挥舞拳头示威，像在挥一个玩具榔头。

瑟克尔看了看大家要吃人的目光，恍惚间觉得自己像是个误入白化食人族的传教士。

“好吧，现在……”他只得回应。

“对，就是现在！”贝洛斯太太喊了起来。

“我怕——”他又开口道。

“我也很怕！”她打断，“所以我们得亲眼看看飞船！”

“不，不，您听我说，这位——”他打了个响指表示自己忘了她叫什么。

“贝洛斯！”她气得大叫。本来她个头很是娇小，无奈长久以来的怨气在体内越攒越多，终于没能忍住一下子迸发了出来。她的脸颊热得发烫，口中恸哭不止，那声音就如同工厂里凄切悠长的汽笛。她冲上去抓住他，像一只发疯的狐狸犬，差点就要用牙咬他。除非他死了，否则她绝不会也不想放过他。其他人紧随其后围了上去，那场景简直与恶犬出栏如出一辙。上一分钟他们还在扭捏说笑、对他吐露心

声，下一分钟已经将其团团围住，扯着他的衣袖，把他吓得够呛，那埃及人眼神中自带的镇静消失得无影无踪。

“这边走！”贝洛斯大喝一声，有如拉法基夫人^[2]再世，“从后面绕过去！我们为了这飞船已经等了太久。每天他都想方设法拖延，每天我们都在无尽等待，是时候去看一看了。”

“别，别啊，女士们！”瑟克尔惨叫着上蹿下跳。

可根本没人理睬他。大家来势汹汹，如决堤的洪水将这个可怜的家伙卷挟其中，直冲过后台出了门。待穿过一片棚子，眼前豁然开朗，映入眼帘的是一座废弃的体育馆。

“看那儿！”不知谁叫道，“是火箭。”

一片死寂，没人敢开半句玩笑。

火箭就在眼前。

贝洛斯望着它，不由松开了紧紧拽着瑟克尔衣领的手。

那火箭看上去像是个砸烂了的铜锅，上上下下布满数不清的裂缝和凸起，里里外外全是生锈的管道和肮脏的风扇。舱门上蒙着厚厚一层灰，如同盲人的眼睛。

全场不禁哭号一片。

“这就是至高荣耀号？”她惊叫起来。

瑟克尔点点头，埋首盯着自己的脚尖看。

“我们每个人各自付了一千，大老远跑来等着去火星，等你带我们登船去找上帝，结果你就给我们看这个？”贝洛斯太难以置信。

“为什么会这样，这东西简直还不如一袋干豆子值钱。”贝洛斯接着说。

“完全就是一堆破铜烂铁！”

破铜烂铁，每个人都跟着念叨，不由怒火中烧。

“可别让他跑了！”

瑟克尔企图冲破人群逃出去，然而四面八方的包围令他如同瓮中之鳖，顿时泄了气。

每个人都如无头苍蝇般绕圈踱步。整整五分钟，大家纷纷上前去伸手触碰抚摸那艘火箭，有人面露困惑之色，也有人泣不成声。那火箭，你可以说它是凹凸不平的水壶，也可以称其为上帝子民们的生锈容器。

“那么，”贝洛斯太太踏上火箭歪斜的门口，转身对下面的人说，“现在我们上当受骗了，我已经没钱回地球了。我更不好意思去找政府，告诉他们就是这么一个普普通通的人，轻而易举骗走了我们的毕生积蓄。我并不知道你们现在的感受，不过大家之所以来这儿，都是出于同一个原因。我今年八十五了，你已经八十九了，你也七十八了，我们大家都是奔百之人，地球于我们而言没什么值得留恋的，火星上也是一样。我们并不在乎多苟延残喘几天，否则也不会聚在此处。所以，我有个很简单的提议——让我们来赌一把吧。”

她伸手摸了摸火箭生锈的机体。

“这是我们的火箭。我们可是出了钱的。让我们一起出发吧！”

下面一阵窃窃私语，大家纷纷踮起脚，惊得合不拢嘴。

瑟克尔先生一下就哭了，那哭声倒还颇有感染力。

“我们要坐进这艘飞船，”贝洛斯太太很坚定，根本不理睬他，“我们要起飞，目的地不变。”

瑟克尔消停了很久才缓过来，说道：“但是这一切本来就是骗局啊。我根本就不了解太空，不过反正上帝也不存在。我骗了大家。我不知道上哪儿去找他老人家，想找都找不到。你们听信了我的话实在是太愚蠢了。”

“没错，”贝洛斯太太回应他说，“我们是蠢透了，这点我承认。但你也怪不了我们这些上了年纪的人，因为这主意本身是极好的。我们只是想要亲身靠近上帝，这才不是什么自欺欺人，反而是每个老年朋友最简单也最疯狂的梦想。即便知道可能性不大，每天也会想那么一想。所以，还愿意继续这场旅途的人，请跟随我上飞船。”

“你们不能飞！”瑟克尔阻拦道，“一来你少个领航员，再者，那飞船也飞不起来！”

“你，”贝洛斯太太命令他，“你来做领航员。”

她走进飞船，不一会儿，其他老妇人也争先恐后上来了。即便瑟克尔发疯似的挥着胳膊试图抵抗，还是被人流挤进了舱门，不出一分钟门就被合上了。瑟克尔被大家齐力摁在了领航员的位子上，耳朵里全是叽叽喳喳的说话声。每个人都分到了一顶额外供氧的特制头盔，这样一来，若是船体漏气，大家也不至于窒息。一番折腾之后，所有人终于都安顿好了。贝洛斯站在瑟克尔身后说：“先生，我们准备好了。”

他并没说话，只是睁大了水汪汪的黑眼睛看着大家，似乎在求情。但贝洛斯太太摇摇头毫不理会，指了指控制台。

“起飞。”瑟克尔终究拗不过，拉长了脸勉强表示同意。他拉动了手柄。

大家呼啦一下东倒西歪。火箭拖着内黄外红的长长尾焰飞离火星表面，发出巨大的噪声，如同一整个厨房都被扔下电梯间，各种金属器皿一通乱撞，似乎能听到液体沸腾的声音，还能闻到奇异的焦香，有点像橡胶，又有点像硫黄。船上的老太太们互相搀扶着唱起歌来，贝洛斯太太则在剧烈抖动的船舱里费力地向上爬去。飞船此时已到了载荷极限。

“瑟克尔先生，请向太空深处进发。”

“它撑不了多久的，”瑟克尔惋惜地表示，“这飞船已经快不行了，它就要——”

话音未落，火箭就爆炸了。

贝洛斯太太只觉得自己飘了起来，像个洋娃娃一样被甩来甩去，头晕目眩。她听到有人尖叫，看见飞船的残骸从身边一闪而过。

“救命，救命啊！”远处的瑟克尔在试图用无线电求助。

飞船瓦解成数以万计的碎片，船舱里总计一百位老太太被以和飞船相同的速度径直甩了出去。

而瑟克尔可能是因为所处位置的轨道不同，从飞船另一边被吹了出去。贝洛斯看到他离大部队越来越远，仍在不停尖叫，尖叫。

再见了瑟克尔先生，贝洛斯太太心说。

她很清楚他的下场。迎接他的就是无尽的高温，先是烧熟了，然后烧焦了，最后烧透了，烧得很透很透。

瑟克尔朝着的是太阳的方向。

而我们，贝洛斯太太接着想，我们会不断往外飞啊飞啊飞。

虽然周遭一切看起来像是静止了，但她知道自己正在以五万英里的时速飞快前行，并且会一直一直这么飞下去，直到……

她瞥见其他人正围着她转，每个人头盔里的氧气估计也只能维持几分钟了。大家都仰起脖子想看看自己正在朝哪儿飞。

当然，贝洛斯太太暗忖，是在飞往太空深处。飞啊飞，黑暗如教堂，星辰似烛光。到头来，我们与瑟克尔、火箭和谎言，都将回归上帝的怀抱。

那儿，没错，就在那儿。她不停地下坠，终于隐约看到了轮廓，那是上帝伸出了光芒万丈的手掌，探过来，托住她，抚慰她，就像安抚一只受惊的麻雀。

“我叫阿米莉娅·贝洛斯，”她竭尽全力，用最平静的语调说出这几个字，“我来自地球。”

注释：

[1]勃拉瓦茨基夫人，19世纪的俄国“预言家”、占星师。1875年在纽约创建通神学会，1879年到印度，后创办总部。

[2]拉法基夫人，19世纪法国贵族，用砒霜毒死了破产的丈夫，成为当时公众热议的人物。

他

刊于《颤栗冒险故事》（*Thrilling Wonder Stories*）

1949年2月

夏笳 译

哈特舰长站在火箭门里。

“为什么他们不来？”他问。

“谁知道呢？”他的副官马丁在一旁回答，“您别问我，长官。”

“见鬼，这到底是个什么地方？”舰长一边说，一边点燃一支雪茄。他把火柴随手丢在亮闪闪的草地上，草地着起火来。

马丁走过去，用靴子底碾它，想把火踩灭。

“别，”哈特舰长下令道，“让它烧嘛，说不定会有人跑来看看出了什么事呢，那群愚昧的蛮子！”

马丁耸耸肩，收回脚。火依然在草地里烧。

哈特舰长看了看表。“一小时前，咱们在这儿着陆，可是欢迎咱们的仪仗队在哪儿呢？有人吹吹打打奏乐吗？有人冲出来跟咱们握手吗？没有！连根毛都见不到！咱们可是不远万里，克服艰难险阻跑来的。这么颗没名没姓的小破星球，这么些傻兮兮的小村寨，这群土人，好家伙！竟敢无视我们！”他哼了一声，指尖敲打着表盖子。“也行吧，咱就再给他们五分钟，五分钟以后——”

“五分钟以后怎么办呢？”马丁望着舰长抖动的下颌问道，态度一如既往地恭敬。

“咱们就再飞到那些该死的村子上面去，吓他们个屁滚尿流。”舰长的声音渐渐平静下来，“你说呢，马丁，他们会不会压根儿没看到咱们来了？”

“不会的，长官，我看见他们抬头往上看来了。”

“那这些家伙为什么不一溜烟跑过来迎驾？难道真被吓着啦，躲起来啦？”

马丁摇摇头。“我想不是这么回事，长官，您拿起望远镜自己看看吧。那些人都照常在外面走来走去，不像是被吓着了。我觉得……好吧，我觉得他们只是不在乎似的。”

哈特舰长将望远镜举到自己疲惫的双眼前。马丁趁此机会抬起眼睛，仔细钻研着舰长脸上的沟壑纵横，里面藏着那么多恼怒、倦怠和焦躁，看上去像个一百万岁高龄的老头儿。一路上他几乎不吃不睡，操劳奔波，奔波操劳。他的嘴角在双筒望远镜下面抽搐着，显得又老又阴沉，却仍有种恶狠狠的劲儿。

“还真是，马丁。既然如此，咱们这又是着急个什么劲儿呢。造火箭啊，开飞船啊，跑这么大老远来找他们，结果呢？给咱来个视而不见！瞧瞧，瞧瞧那帮土人，还在那儿悠闲地溜达。这么天大的事儿，他们连点感觉都没有吗？这种鸟不生蛋的乡下地方，破天荒来了第一艘宇宙飞船，这种事儿他们一辈子碰见过几次？还是已经见怪不怪了？”

马丁回答不上来。

舰长满脸疲惫，将望远镜递还给他。“你说说看马丁，咱们为什么要费这老大劲？我是说，为什么要开着飞船跑来跑去。老是奔波在路上，老是找啊找啊没个完。身体里面老是绷着一根弦，连停下来歇歇的时间都没有。”

“也许是为了寻找平静吧，长官，还有安宁。显然地球上是不找不到的。”马丁回答。

“当然没有，哪儿又有呢？”哈特舰长陷入了沉思，他的怒火渐渐平复，“至少从达尔文的时代开始，对吧？自从有进化论之后，咱们就再也不相信那些了，神也好，鬼也好，上帝的荣光也好，全都一去不复返了。所以你觉得这就是原因，对吧马丁？咱们飞向太空，是为了去别的星星上面寻找自己失落的灵魂，离开邪恶的地球，去找一个

真正的应许之地，对不对？”

“也许吧，长官。我们肯定是在找什么。”

哈特舰长清了清嗓子，将背脊绷紧。“行吧，不过现在咱们要找的是这座小镇的镇长。跑起来，马丁，去告诉他们我们是谁。我们是来到第三星系43号行星上的首批探险者。哈特舰长向他们致敬，并希望面见镇长。快跑，马丁！”

“遵命，长官！”马丁说完，慢慢穿过草地离去。

“跑快！”舰长一声怒吼。

“遵命！”马丁连忙小跑两步，不一会儿又放慢脚步，偷偷对自己一笑。

舰长连抽了两根雪茄，马丁终于回来了。他站在火箭下面往门口那儿望，眼神涣散，身子晃晃悠悠，仿佛不能集中精神思考似的。

“怎么着？”舰长厉声喝道，“他们怎么说，到底来不来迎接咱们？”

“不，不来。”马丁一面说，一边歪斜斜地倚靠在飞船外壳上。

“为什么？”

“原因并不重要。”马丁说，“给我一支烟抽吧，舰长，求您了。”他手指伸过去摸着打开的烟盒，眼睛却依旧盯着远方金碧辉煌的城市看，眼皮眨个不停。然后他点燃一支香烟，狠狠抽了一口，站在那儿久久不说话。

“说话！”舰长又怒吼一声，“你说他们对咱们的船不感兴趣？”

“什么？哦，你说咱们的船？”马丁看了看手里的香烟，“是的，他们没兴趣。好像咱们来的时机不太巧。”

“不太巧！”

马丁耐心地回答：“舰长，请您听我说。昨天这座城里发生了一件大事。是真正重要的头等大事，相比之下，咱们的到来就只能往后放放。对不起，我得坐下歇歇。”他站立不稳，一屁股坐倒在地上，用力地喘气。

舰长气呼呼地把雪茄咬在牙缝中间。“到底什么事？”

马丁抬起头，凑到指间点燃的香烟边上抽了一口，然后向着风中喷出烟雾。“长官，昨天，这座城里，有一位圣人现身了——他善良、聪颖、悲悯，拥有无穷无尽的知识与智慧！”

舰长恼怒地瞪着他的副官看。“这跟咱们有什么关系！”

“这不好解释，长官。可是他，他正是那个人，那个让这里的老百姓等了太久的人——或许有一百万年那么久。就在昨天，他走进了他们的城里，所以今天，长官，咱们的到来相比之下一点意义都没有了。”

舰长恨恨地坐下来。“到底是谁？阿什利吗？是他抢先一步把船开到这儿来，好跟我抢荣誉，对吧？”他一把抓住马丁的胳膊，脸色苍白而沮丧。

“不是阿什利，长官。”

“那就是伯顿了！是他，我就知道！是他偷偷抢到我前面来，破坏咱们今天的伟大登陆！我再也不相信这帮孙子了！”

“也不是伯顿，长官。”马丁神色平静。

舰长一脸疑惑。“那还能是谁？总共就三艘火箭，咱们打头阵。这家伙，这个比咱们抢先一步的人，他是谁，叫什么名字？”

“他没有名字，长官。他并不需要名字。不同星球上的人们用不同的名字叫他。”

舰长瞪着副官，眼神又凝重，又怀疑。“那么，这家伙到底干了些什么事儿，骗得那帮土人们五迷三道，连咱们的飞船都不想看一眼？”

“譬如说吧。”马丁镇定地回答，“他治愈疾病，安抚苦难。他向那些伪君子 and 贪官污吏宣战。他坐在老百姓中间跟他们说话，整整一天一夜。”

“就这？有那么神吗？”

“够神了，长官。”

“我不懂。”舰长站在马丁面前，凝视他的脸和双眼。“你喝多了吧，我说？”他满面狐疑，然后退后两步。“搞不懂你在说什么。”

马丁又望向远方的城市。“长官，如果您不明白，那我是没法儿跟您说明白的。”

舰长跟随他的目光望过去。城市美丽而宁静，像一片桃源乡静卧在那里。舰长向前踱了几步，从嘴边拿下雪茄。他先是斜着眼瞟了瞟马丁，又转而瞟了瞟远方那些有着金色尖顶的建筑物。

“你是说……不可能……你说的那个人，他，他不可能是——”

马丁点点头。“正是他，长官。”

舰长默默立在原地一动不动，很久才从这静默中挣脱出来。

“我不信！”最终他说。

正午，哈特舰长急匆匆走进城市，陪伴他同行的有副官马丁，以及另一位扛着各种电子仪器的助手。每过一阵，舰长都会双手叉腰，一边摇头，一边爆发出几声大笑。

镇长站在他面前。马丁竖起一部三脚架，将一只盒子装上去，拧紧螺丝钉，然后打开电源。

“你就是镇长？”舰长伸出一根手指点了点。

“是我。”镇长回答。

那台精密的仪器竖立在两人之间，马丁和助手在一旁紧张地调整控制着。三脚架上的盒子可以将任何一种语言都瞬时翻译过来。那声音弥散在柔美的小镇空气中，听上去脆生生的。

“关于昨天发生的事。”舰长说，“是真的吗？”

“是真的。”

“有目击证人吗？”

“有的。”

“能跟他们谈谈吗？”

“随便跟我们谁谈都可以。”镇长回答，“我们都是目击证人。”

舰长将头转向马丁，说了声“集体幻觉”，然后又转回到镇长一边，继续问：“那家伙……那个陌生人，长什么样子？”

“他的样子很难描述。”镇长回答道，嘴角露出一丝微笑。

“为什么？”

“每个人看到的都或许有些不同。”

“我倒是想听听你的看法，先生。”舰长说，然后冲着马丁一声令下：“记录！”副官按下手中一只便携式录音器的按钮。

“啊，”镇长回答，“他高贵圣洁，宅心仁厚，他无所不知，无所不能。”

“啊——对，我知道，我知道。”舰长晃了晃手指，“不过太笼统了，我想听点具体的。他究竟长什么样子？”

“我想这并不重要吧。”舰长回答。

“非常重要。”舰长斩钉截铁地说，“我要你详细地描述一下那家伙的长相。如果你说不清楚，我还会去问别人。”他又转向马丁：“我敢肯定，一定是伯顿，准是他搞的鬼。”

马丁没有看他的脸，而是冷冷地站在一旁不说话。

舰长打了个响指。“听说那家伙……给人治病来着？”

“治好了很多人。”镇长回答。

“找一个人来让我看看？”

“请看吧。”镇长说，“我的儿子。”他向一个小男孩点点头，男孩走上前来。

“这孩子曾有一只萎缩的胳膊，让他饱受痛苦。现在你看他。”

舰长带着宽容的神色笑了笑。“是呀是呀，可这实在算不上多充分的证据。你瞧，我又没见过那条坏胳膊，只看到现在这条完完整整的好胳膊。这不能作为证明嘛。你怎么给我证明，这孩子的胳膊昨天是坏的，今天又好了？”

“我的话就是证明。”镇长简短地回答。

“我说兄弟！”舰长叫出声来，“你不能指望说什么我就信什么吧？耳听为虚，你说是不是？”

“那我很抱歉。”镇长抬头望着舰长，神情又是好奇，又有一丝同情。

“你有这男孩儿昨天之前的照片吗？”舰长又问。

片刻之后，一幅巨大的油画被搬了来，画上的男孩耷拉着一只萎缩的胳膊。

“老天爷呀！”舰长挥挥手让他们搬走，“画画谁都能画。画是可以骗人的，我想看的是这孩子的照片。”

没有照片。摄影术在当地社会并不是什么广为人知的技艺。

“也罢。”舰长叹了口气，脸颊抽搐一下，“这么搞是搞不出结果的，不如找其他人问问看吧。”他指向一个女人。“你。”

女人迟疑一下。

“对，就是你，过来。”舰长命令道，“跟我说说你昨天见过的那个奇人。”

女人神色镇静地看着舰长。“他走到我们中间来，是个好人。”

“他的眼睛是什么颜色的？”

“是太阳的颜色，是大海的颜色，是花的颜色，是山的颜色，是夜的颜色。”

“这就对了。”舰长摊了摊手，“看见没，马丁，全是一派胡言。那家伙是个骗子，跑到这些老百姓中间来，说些花言巧语，骗得他们神魂颠倒——”

“请您别说了。”马丁开口说道。

舰长退后一步。“什么？”

“您听见我说了什么，长官。”马丁回答，“我喜欢这些人，我相信他们的话。您有什么想法是您的权利，但请别说出来好吗。”

“你胆敢这么跟我说话！”舰长咆哮起来。

“我被您的专横霸道折磨够久了。”马丁回答，“可是，放过这些人吧。他们有真正美好的东西，可您却跑过来搅个底朝天，还嘲笑他们。是的，我也跟他们聊过天。我走过这座小城，看见人们的脸，他们脸上有你永远得不到的东西——那一点点单纯的信仰，有了它，一切艰难险阻都不在话下。可你，就因为有人比你先到一步，抢了你的风头，你就在这里乱发脾气！”

“我给你五秒钟时间闭嘴。”舰长斩断他的话头，“我懂，马丁，我懂，你是压力太大了。在太空里飘了几个月，你想家，你孤单。所以现在你的所作所为，马丁，我表示同情理解。你今天的小小顶撞就这么算了，我当作没看见。”

“可是您的小小蛮横我不能当作没看见。”马丁回击道，“我不干了，长官。我要留在这儿。”

“什么？不行！”

“不行？您可以试试看行不行。我要找的东西就在这里，过去我不知道，但现在，没有错，它就在这里。带着您的满肚子坏水儿走吧，离开这儿，去别的地方搅个翻天覆地吧，用你的怀疑精神，还有你的——你的科学主义！”他迅速看了看四周。“这些人，他们拥有如此神圣的体验，可您的科学脑袋却好像完全没办法理解，甚至不明白我们是有多幸运，才能恰恰在这个时候赶到这儿来。”

“他也曾到过地球，也曾在那旧世界里走过，那之后两千年，人们一直在讲述他的故事。我们每个人都想亲见他，聆听他，却再也没有机会了。可是今天，此时此地，我们和他之间的距离不过区区几个小时。”

哈特舰长看着马丁的脸。“你嚷嚷得像个屁孩儿，闭嘴。”

“我不在乎。”

“行吧，可我在乎。当着这群土人的面，咱们得保持点尊严。别犯神经了，放松点，我说过我会原谅你。”

“我不要你的原谅。”

“白痴。难道你看不出来吗，这全是伯顿玩的花招。他把他们都骗了，耍得他们团团转，就是为了弄点石油弄点矿，为了霸占那点资

源，他就装神弄鬼来蒙骗这些家伙。你个笨蛋，马丁，你个大笨蛋！地球人什么德行你还知道吗？这帮孙子什么都干得出来——他们亵渎神灵，他们撒谎，行骗，他们偷东西，他们杀人放火，把一切坏事做绝。你知道的，马丁，你知道像伯顿这样彻头彻尾的实用主义者，为了目标可以不择手段！”

舰长重重地冷笑一声，继续说下去。“醒醒吧，马丁，承认吧，都是伯顿干的。他把这群村民牢牢攥在手里，给他们刮刮皮，擦擦光，等熟透了再一股脑儿往下摘。”

“不。”马丁摇头否认，但那番话却在他脑子里盘旋。

舰长举起一只手。“就是伯顿，就是他。他下流，无耻。我真得佩服这个老流氓，跑到这儿来扮圣人，弄点儿烟火，弄点儿光雾，说点软乎话，再来点爱的抱抱，这边搞点治病神光，那边擦点特效药膏。百分之百是伯顿！”

“不。”马丁的声音变得茫然，他闭上眼睛，“不，我不信。”

“你不是不信，是不愿意信。”哈特舰长穷追不舍，“承认吧，快承认！不过是伯顿罢了。别做梦了，马丁，天亮了，快醒醒！欢迎来到真实世界，快睁开眼睛看看，你和我，我们这些真实又肮脏的地球人，当然还有伯顿——他是最脏的一个！”

马丁转身要走。

“得了，得了，马丁。”哈特一下一下拍着马丁的背，“我懂的，对你来说打击太大了，我能理解。你伤心难过，无地自容，都是伯顿害的，那个无耻混蛋。你可别往心里去，冷静点，都交给我吧，我来摆平。”

马丁朝着飞船的方向慢慢走去。

哈特舰长目送他离去。然后，他深吸一口气，转向先前那个女人。“行了，再跟我讲讲那个人吧。咱们刚才说到哪儿了，这位女士？”

天色渐晚，船员们把小方桌搬到外面，然后围坐在一起吃晚餐。马丁红着眼睛，对着面前的食物沉默不语，舰长则喋喋不休地跟他汇总自己收集来的资料。

“一共走访了三十多个当地人，全都是一样不咸不淡的鬼话！”舰

长说，“绝对是伯顿干的，我敢肯定。或者明天，或者下个星期，他就会杀个回马枪，给他自己搞的那些神迹再添些砖加些瓦，好让咱们一张贸易合同也签不下来。看来我非得跟上去，想个法子戳穿他的诡计不可。”

马丁垮着一张脸，抬起眼睛瞥了一眼。“我要杀了他。”他说。

“嘿，嘿，马丁！得了，别冲动，孩子。”

“杀了他——帮我一把，我一定得杀了他。”

“咱得给他使个绊才行。你得承认他够聪明，虽然一点廉耻都没有，可是够聪明。”

“他卑鄙下流。”

“答应我孩子，别做傻事。”舰长一边说，一边看着面前的图表，“根据我的调查，一共发生了三十桩被治愈的案例，一个瞎子重见光明，还有一个麻风病人也好了。嘿，伯顿真能干，了不起。”

信号钟声响起。过了不一会儿，一个人跑过来。“舰长，长官，有报告！伯顿的船正在降落，还有阿什利的船，长官！”

“瞧瞧！”哈特舰长敲着桌子，“豺狗来找它们的猎物了，这群喂不饱的畜生！瞧着吧，瞧他们先过我这关，这么大一块好肉，非得有我一份不可——必需的！”

马丁瞪着舰长，一脸反胃的表情。

“生意啊，我的孩子，都是生意。”舰长说。

大家都抬起头来看。两艘火箭摇摇摆摆地从天上往下落。

火箭着陆时，几乎要撞在地上。

“那群蠢货，脑子进水了吗？”舰长咆哮着跳起来。一群人穿过草地，向着烟雾蒸腾的飞船跑过去。

舰长第一个跑到伯顿的飞船下面。船上的空气闸门向外弹开。

一个人连滚带爬掉出来，被外面的人接住。

“什么情况？”哈特舰长大吼。

那人躺在地上，大家俯下身来看，发现他被烧伤得非常厉害。他的身上伤痕累累，一片一片发炎红肿，还冒着烟。他抬起膨大的眼球往上看，厚厚的舌头在干裂的嘴唇中间缓缓蠕动。

“到底怎么啦？”舰长跪在地上，狠狠摇着他的胳膊。

“长，长官……”那濒死的人低声喘息着，“四十八小时之前，在DFS-79星区，第一星球附近，我们的船，还有阿什利的船，遇到了一场宇宙风暴，长官。”他的鼻孔里流出灰白的液体，嘴角滴着血。“全完了，全体船员。伯顿死了，阿什利一小时前也死了，只有三个人活下来。”

“听着！”哈特俯下身，对着那流血不止的人大吼大叫，“你们之前真的没来过这儿吗？真的吗？”

一片安静。

“说话！”哈特又喊。

那人终于开口了。“没，没有……风暴……伯顿两天前就死了。六个月来，这是第一次着陆。”

“你说真的吗？”哈特奋力摇晃那人，攥紧他的手，“没搞错吗？”

“是的，是真的……”那人喃喃道。

“伯顿两天前就死了？你肯定？”

“肯，肯定……”那人的声音慢慢低下去，头向前一垂。他死了。

舰长跪在那具安静的尸体旁边。他的脸在颤抖，肌肉不自觉地抽搐。其他船员站在他身后，默默低头看着。

马丁耐心等着。终于，舰长要求他帮忙把自己扶起来。马丁照做了。

他们站在那儿，一起望向远方的城市。

“难道说……”

“什么？”马丁问。

“我们是唯一一批到过这儿的地球人。”舰长喃喃道，“而那个人，

他——”

“他怎么了，长官？”

舰长的脸依旧不自觉地抽动着。他这会儿看上去衰老而苍白，双眼呆滞无光。他向着干草地里走去。

“快来，马丁，来。扶我一把，拜托了，扶着我，不然我要倒下去了。快点。咱们不能浪费时间——”

他们跌跌撞撞，连滚带爬，朝着小镇进发。干草地一望无际，在晚风中摇荡。

几个小时后，他们来到镇上的礼堂里，成百上千人进进出出，相互交谈。舰长始终坐在那儿，默默地听啊，听啊，脸色枯槁如灰。那么多张脸上，洋溢着那么多幸福的光芒，他们交头接耳，谈论着神迹。他不能够再忍受这一切了。他的两只手在膝盖上抽搐个不停，又颤抖着移动到腰带上。

终于一切都结束了。哈特舰长找到镇长，眼里闪着奇怪的光芒。

“你一定知道他去哪儿了，对不对？”

“他并没有说过自己会去哪儿。”镇长回答。

“会不会去了附近别的星球？”舰长再三地问。“不知道。”

“你一定知道。”

“你看到他了吗？”镇长指了指人群。

舰长扫视了一圈。“没有。”

“那么他或许是走了。”镇长说。

“或许，或许！”舰长有气无力地嘶叫着，“是我错了，大错特错，现在我想见他。为什么，我刚刚才明白过来，这是千年难得一遇的神迹，竟然被我赶上了。为什么，千百万个星球中，我们恰好来了这一个，他前一天刚走，我们后一天就到了，这是亿万万分之一的机会！他去了哪里，你一定知道！”

“每个人都会用自己的方法找到他。”镇长声音轻柔地回答。

“你把他藏起来了，对不对！”舰长的脸色越来越难看。长年累月积攒下的专横一点点重新爬回心中，他站起身来。

“没有。”镇长说。

“你知道他在哪儿，对吧？”舰长的手指哆哆嗦嗦向着右边腰里摸去，他的手枪套挂在那里。

“我没办法告诉你他的准确位置。”镇长回答。

“我劝你最好老老实实开口。”舰长一边说，一边摸出一支小小的手枪。

“那是不可能的。”镇长说，“我真的没法跟你说。”

“骗子！”

镇长看着哈特，脸上浮现出悲悯的神色。

“你太累了。”他说，“你在路上漂泊得太久了，你和你的同胞们，在一条失去信仰的路上走了那么久，你们都累了。现在你又希望能够追寻他，这希望如此炽烈，反而绊住了你自己的脚步。如果你开枪，一切只会变得更艰难，更痛苦。如果走错了路，你就再也见不到他了。”

“他去哪儿了？他一定跟你说过，你知道的。嘿，来吧，告诉我！”舰长挥舞着手枪。

镇长摇了摇头。

“说！说！”

枪响了一声，两声。镇长应声倒下，他的胳膊受了伤。

马丁向前一跳。“长官！”

枪口指向马丁。“别挡路！”

镇长坐在地板上，捂着受伤的胳膊，抬起头。“放下你的枪。你在伤害你自己。过去你从来都不信他，现在你以为自己信了，却又为了这信仰伤害别人。”

“我不需要你。”哈特站在他面前说，“如果我在这儿落后了他一

天，我就去下一个星球找，然后下一个，然后再下一个。或许下一个星球，我只与他相差半天，再下一个，或许相差半天的一半，再下一个两小时，再下一个一小时，再下一个半小时，再下一个一分钟。那之后总有一天，我会追上他！听见了吗？我会追上他！”他一边叫喊，一边不耐烦地向着坐在地上的人俯下身。他摇摇晃晃，精疲力竭。“来吧，马丁。”他让枪悬在手里。

“不。”马丁说，“我要留在这儿。”

“你个蠢蛋。喜欢就留下吧，我可要走了，带着大家一起走，越远越好。”

镇长抬头看着马丁。“我没事的，走吧。其他人会照顾我。”

“我会回来的。”马丁说，“我走到飞船那儿就回来。”

他们迈着急匆匆的步伐穿过城市。舰长表现出钢铁般的意志，挣扎着一步一步往前走。终于他走到火箭旁边，用颤抖的手用力拍打着外壳。他把手枪塞回皮套里，看着马丁。

“怎样，马丁？”

马丁也看着他。

“怎样，长官？”

舰长双眼望着天空。“确定你不想……不想跟我……跟我一起走，是吧？”

“不，长官。”

“那会是多么伟大的冒险，上帝保佑。我一定会找到他的，我知道。”

“您是下定决心了，是吧，长官？”马丁问。

舰长的脸颊颤抖着，双眼紧紧闭上。“是的。”

“我还想知道一件事。”

“什么事？”

“等你找到……如果……你找到他的话，长官，”马丁问，“你想从

他那儿得到些什么呢？”

“我——”舰长声音颤了一下，睁开眼睛。他的双手握紧又放开，他茫然了片刻，然后突然蹦出一个古怪的笑容。“我会对他说，给我一点点平静与安宁吧……一点点就好。”他把手放在火箭外壳上。“太久了，太久，太久，太久了……太久都在赶路，太久没有休息。”

“从来没有试着停一停吗，长官？”

“什么意思，我不懂。”哈特说。

“没什么。再见吧，长官。一路顺风。”

“再见，马丁副官。”

全体船员都站在港口。只有三个人跟随哈特舰长而去，剩下七个人，他们自己决定跟着马丁留下来。

哈特舰长从高处俯瞰着他们，进出一句结论。“一群笨蛋！”他最后一个爬进气密闸，向下面的人匆匆行了个礼，然后哈哈大笑起来。门砰的关上。

一柱火焰腾空而起，飞船升入天空。

马丁望着它渐渐消失在天边。

镇长站在草地尽头，由几个人搀扶着。他向马丁点了点头。

“他走了。”马丁一边说，一边走过来。

“是的，可怜的人，他走了。”镇长说，“他会一路走，一路找，从一个星球，到下一个星球。他会一次又一次迟到，一小时，半小时，十分钟，或者一分钟。也许最终他会落后仅仅几秒。也许再过很多年，等他终于走遍三百个星球，变成七八十岁的老头子，也许那时会把时差缩减到十分之一秒，然后百分之一秒，然后千分之一，然后万分之一……他会继续那么一路走，一路找，永永远远找下去，却不知道他要找的东西早已被他甩在身后，在这颗行星上，在这座小镇里——”

马丁神色冷静地望向镇长。

镇长伸出手。“有谁怀疑过这一点吗？”他向其他人点了点头，转

过身。“走吧，可不要让他久等。”

他们一起往镇子里面走去。

不速之客

刊于《惊悚故事》(Startling Stories)

1948年11月

夏笳 译

索尔·威廉斯在静静的黎明里独自醒来。他倦倦地把头探出帐篷向外看，想着不知多远之外的地球。或许有一百万英里吧，或许。但那又怎么样呢？你对此无能为力。你的肺里满是血锈，你一直一直咳嗽个不停。

这个清晨注定有些特别，七点钟，索尔从床上爬起来。他又高又干瘪，被病痛折磨得骨瘦如柴。火星上的清晨静悄悄的，周围没有一丝风，干涸的死海平坦如镜，无声无息。太阳挂在空荡荡的天空中，明亮而冷漠。他洗了脸，吃了早餐。

那之后他坐在那儿，想着遥不可及的地球，感到自己是那么那么想要回家。日光一点一点移动，他尝试了各种办法，假装自己身在纽约城。有那么一两个瞬间，他调整坐姿，双手摆成某个特定姿势，感觉到熟悉的气息扑面而来，仿佛城市近在咫尺。然而其他大部分时候，纽约依旧在一百万英里之外，依旧那样遥不可及。

日光又移动了一段距离，索尔厌倦了想象，决定去死。他平躺在沙地上，命令自己的心脏停止跳动。但心脏依旧怦怦跳个不停。他想象自己坠下悬崖或者割开手腕，但又忍不住大笑起来——自己必然没有胆量做这样的事。

或许我可以用力缩成一团，然后用力想着去死，或许这样一觉睡下去，我就再也不会醒。他这样想着，也这样做了，然而一小时后，却再次睁开眼睛回到这个世界上，嘴里面满满都是血。他爬起来，一

口一口把血吐掉，感到很是对不起自己。血总是这样流，从嘴里流，从鼻子里流，从耳朵里流，从指甲缝里流，要这样折腾一年以后，你才终于可以死掉。这种血锈病在地球上无药可治，唯一的办法，就是把你塞进一艘火箭，发射出去，放逐到火星上来，免得你留在地球上，把病传染给更多人。所以他才会在这里，此刻孤零零一个人，坐在火星上，血从嘴巴和耳朵里不停地往外流。

索尔眯起眼睛。远远地，在一座古代城市的废墟中间，他看见另一个人躺在脏兮兮的毯子上。

索尔慢慢走过去，毯子上的男人虚弱地支起身子。

“你好吗，索尔。”他说。

“又是一个早晨。”索尔回答，“天哪，我好孤单！”

“得了这病，就难免有这样的痛苦。”那人一边说，一边躺在毯子上一动不动。他整个人都是那样惨白，好像轻轻一碰就要灰飞烟灭似的。

“老天发发慈悲。”索尔低头看着那个人，“要是你多少能跟我说话就好了。为什么但凡有点脑子的人都从来不得血锈病？我在这儿一个也没见到。”

“你就当成是专门冲着你来的阴谋吧，索尔。”那人一边说，一边疲惫不堪地闭上眼睛，仿佛连睁开的力气都没有了。“曾经我也有力气用脑子想想事情。可现在，随便想点什么都让我觉得累。”

“我只想咱们俩能说说话。”索尔·威廉斯嘟囔着。

毯子上的人只是冷冷地耸一耸肩。

“明天你再来吧。或许那时候我会长点力气，好跟你聊一聊亚里士多德。我会试试看，真的。”他在凋敝荒凉的树荫里躺下去，又睁开一只眼睛，“说起来，咱们曾经聊过亚里士多德来着，六个月前，那一天我状态还不坏。”

“是的。”索尔回答，却并没在听。他的眼睛望着死海，“有时候我宁愿自己跟你一样病得只剩一口气，或许那样我就可以彻底不再用脑子了，或许那时候我反而会平静些。”

“用不了六个月，你就会变成我现在这样。”那病恹恹的人回答

道，“那时候你就什么都不想了，只剩下睡觉，睡了又睡。睡眠就像个女人，你总会回到她的怀抱，她是那样新鲜，那样甜美，那样忠诚可靠，她会永远爱你，照顾你，待你如同初恋。有时你醒来，仅仅是为了想念重回她怀抱的滋味。那种想念不知有多美妙。”那人说着，声音渐渐低沉下去，哑暗下去，终于再听不见了，只剩下一片微弱的呼吸声。

索尔转身走开。

沿着死海长长的海岸线一路前行，沿途尽些些昏睡中的人，他们蜷缩着身子，像是被巨浪抛到沙滩上的许多空瓶子。索尔看着他们的身影散布在干涸的海湾上。一个，两个，三个……人们各自孤零零地睡着，大多数人的状况都远比他糟糕。每个人都守着自己贮存的一丁点食物，每个人都独自消磨着最后一点时光，交流与谈话都太耗费力气，相比之下，睡眠是多么的好。

起初有那么几个夜晚，人们会聚在一起点燃篝火。他们围坐在火旁彻夜聊着地球，也只聊地球。山村小溪里清澈的水，自家草莓派甘美的滋味，纽约城生机盎然的清晨，泽西港略带咸味的海风。

我思恋地球，索尔对自己说。这炙热的思恋让我痛苦，我思恋的对象注定永远可望而不可得。人人都思恋地球，人人都在这遥不可及的思恋中痛苦。华服美食，金银美女，全都非我所愿，我只想回地球。病成这副模样，什么样的女人都再也无福消受，但是地球，哦，家。那是来自心灵，而非这具病弱肉体的渴求。

一道金属光芒划过天空。

索尔抬起头来看。

那光芒又闪了一下。

一分钟后，火箭降落在干涸的海底。一道阀门打开，有个人走出来，手中提着行李箱。另外两个包裹在生化隔离服中的人陪同着他，从火箭里搬出许多封装好的食物，然后帮他支了一顶帐篷。

下一分钟，火箭重返天际。被放逐的人孤零零站在那儿。

索尔跑起来。他有好几周的时间没这么跑了。奔跑很耗费体力，但他只管一边跑一边喊。

“嘿，你好！”

他跑到跟前，新来的年轻人将索尔上下打量了一番。

“你好。这里就是火星了吧。我叫莱纳德·马克。”

“我是索尔·威廉斯。”

他们握了握手。莱纳德·马克非常年轻——或许才十八岁。有着漂亮的金发，粉红的面颊，碧蓝的双眼。尽管同样有病在身，他的气色却很是不错。

“纽约那边一切都好？”索尔问。

“自己看吧。”莱纳德·马克回答。他双眼看向索尔。

刹那间，纽约城像朵花一般，从暗红的火星沙漠中绽放出来。巨石翻滚，高楼林立，三月的风穿行其间。霓虹灯闪着五彩光芒，黄色出租车滑入静谧的夜。多少桥梁在午夜的港口起起落落，多少驳船唱着悠长的歌，亮闪闪的乐声中，多少幕布徐徐升起，把一座光怪陆离的不夜城隆重呈现。

索尔猛地用双手抱住头。

“不，等一等！”他哀叫一声，“我这是怎么了！我病了吗？我疯了吗！”

中央公园的树上又萌发了新叶，绿莹莹亮晶晶清凌凌。索尔在小径上踟蹰，闻着熟悉又陌生的空气。

“停下，停下，浑蛋！”索尔对着自己喊，双手用力按着前额，“不，这不可能！”

“好的。”莱纳德·马克说。

纽约城林立的高楼又落下了，火星重现眼前。索尔站在空寂的海底手脚瘫软，瞪着新来的年轻人看。

“你……”他把手向着莱纳德·马克伸过去，“是你干的，你用意念让我看到这些。”

“是我。”莱纳德·马克回答道。

他们默默站在那儿看着对方。突然间，索尔颤巍巍地冲上前，抓

住对方的一只手摇了又摇。“哦，可是我太高兴了，你能在这儿，你想象不到我有多高兴！”

他们从小小的杯子里啜饮又浓又黑的咖啡。

已经是正午了，两个人在聊天中消磨了整整一个温暖和煦的早晨。

“所以说，刚才那些都是你的能力？”索尔从咖啡杯上抬起头来，一眨不眨地盯着年轻的莱纳德·马克看。

“不过是天赋异禀罢了。”马克回答，目光落进面前的咖啡里，“1957年伦敦大轰炸的时候，我妈妈正好赶上了，十个月后，她生了我。我不知道你怎么称呼我这种能力，心灵感应，或者传心术吧。过去我时常巡回演出，去全世界各个地方。‘莱纳德·马克，心灵魔术师’，广告牌子上总是这么写。我很受欢迎，大多数人都以为那不过是跑江湖的精妙把戏，你知道大家眼里的民间艺人是个什么形象。只有我知道自己身藏绝技，但却并不大肆张扬，或许这样反而更安全些。哦。只有一些最亲近的朋友知道我的秘密。即便现在到了火星，我依然有许多能力可以随时施展出来。”

“你刚才真把我的魂都吓出来了。”索尔手里死死抓着杯子，“纽约城从地下蹿出来那一瞬间，我真以为自己疯了。”

“那不过是一种催眠罢了，同时对所有的感觉器官催眠，眼耳鼻舌身意心，造出栩栩如生的幻觉。现在呢，现在你最想体验点什么？”

索尔放下杯子，试着控制住手不要颤抖。他舔了舔嘴唇。“我想回到伊利诺伊州，回到梅林镇，那里有条小河，当我还是小孩子的时候，经常在那儿游泳。我想脱得赤条条的，跳到清凉凉的河水里去。”

“如你所愿。”莱纳德·马克一边说，一边轻轻动了动头。

索尔在沙地上躺平，闭上眼睛。

莱纳德·马克坐在一旁看着他。

索尔躺在沙子里，一次又一次摆动双手，兴奋地扭动着。他的嘴巴一张一合，喉咙一张一弛，从里面挤出各种声音。

接着，他开始慢慢划动双臂，出水，入水，出水，入水。他把脸一次次转到旁边去呼吸，他的胳膊在温热的空气里前后摆动，他的身体一点点扑腾着，搅动了身下的黄沙。

莱纳德·马克静静地喝完咖啡，一边喝一边看着索尔趴在干涸的死海海底，扭动着，喘息着。

“差不多可以了吧。”他终于说。

索尔坐起身来擦着脸。

过了好一会儿，他告诉莱纳德·马克说：“我看见了那条小溪，我沿着岸边跑了一阵，然后把身上的衣服一件件脱下来。”他气喘吁吁，脸上挂着难以置信的笑容，“然后我一个猛子扎进水里，在里面游来游去！”

“能为你做这些我很高兴。”莱纳德·马克说。

“给！”索尔把手伸进口袋，摸出最后一条巧克力递过去，“这个给你！”

“这是什么？”莱纳德·马克看了看索尔递来的礼物，“巧克力？别闹了，我做这些又不是为了报酬。只是想让你开心，仅此而已。把你的巧克力收回袋里去，小心我把它变成一条响尾蛇来咬你。”

“谢谢，谢谢你！”索尔收回巧克力，“你不知道我有多高兴，那水是多么清凉啊。”

他拿过咖啡壶。“再来点咖啡？”

索尔一边倒着咖啡，一边把眼睛闭上。

现在我有了苏格拉底了，他在心里对自己说。苏格拉底和柏拉图，还有尼采和叔本华。这家伙，像他自己说的，是个天赋异禀之人。他的能力，实在不可思议！想想未来我们可以在一起聊多少事，那些漫长而愉快的白天，那些凉爽的夜。想想生命中最后这一年，似乎倒也不坏。至少不太坏。

咖啡不知不觉溢了出来。

“怎么了？”

“没事。”索尔有些茫然，被那声音吓了一跳。

我们会在希腊漫步，他继续想着，在雅典卫城徜徉。愿意的话我们也可以去罗马，与那些伟大的诗人坐而论道。我们会一同登上帕特农神庙，或者埃及的阿克罗波利斯。除了聊天之外，我们还可以去那么多地方。这个天赋异禀之人，他有能力让这一切成真。当我们谈起拉辛的剧作时，他会变出舞台与演员，让一切幻境成真。天神慈悲，这不是我梦寐以求的生活吗！作为一个病人流落此地，不是比地球上健康却乏味的日子要幸福一万倍吗！有多少人有幸亲睹这一切，目睹公元前31年，一场希腊戏剧在圆形露天剧场里演出？

或许我还可以要求更多，低声下气，诚心诚意地哀求，求他召唤出那些伟大先哲的模样与声音，叔本华、达尔文、柏格森……哦，为什么不呢？我可以和尼采坐在一起谈谈悲剧，与柏拉图一起谈谈理想国……

只有一件事。索尔心中突然一动。其他人。那些躺在海滩上病得奄奄一息的人。

远远地，他看见那些人正向这边走来。他们必然是看见了火箭，看见它飞临，降落，放下一名乘客。于是他们拖着病体，摇摇摆摆地挣扎着往这边走了来，来向新来者表达一点善意。

索尔感到浑身发冷。“嘿，”他突然说，“马克，我想我们最好离开这儿，往那边的山里去。”

“为什么？”

“看见那些人了吗？他们正往这边走，其中好些人脑子都有问题。”

“是吗？”

“当然。”

“是孤独和病痛把他们折磨疯的吗？”

“是的，是的。我们最好赶紧走。”

“他们看上去并没有多危险嘛，瞧他们，走得好慢。”

“到时候你准吓一跳。”

马克看了一眼索尔。“你在发抖。为什么发抖？”

“没时间说闲话了，快跟我来。”索尔飞快地爬起来，“想想看，他们一旦发现你的能力，场面会有多可怕？他们会为你大打出手，会相互残杀，甚至连你也杀掉——只为了争夺能占有你的权利。”

“是吗，可我不属于任何人啊。”莱纳德·马克回答。他又看了一眼索尔。“当然，也不属于你。”

索尔猛地一晃脑袋。“不，我根本没想过要占有你。”

“现在呢？现在也没有？”马克笑道。

“没时间争论这些了。”索尔急匆匆地回答，他双颊发烫，眼睛闪着光。“快跟我走！”

“我不想走。我愿意坐在这儿等他们来。或许你是有点太贪心了，不管怎样，我的生活我自己做主。”

索尔感觉到内心深处某种阴暗怨毒的东西涌出来，他的脸孔有点扭曲。“你听见我的话了，走！”

“你变了，为什么，这么快你就从我的朋友变成了敌人。”马克盯着他看。

索尔向他挥出一拳，干净利落的一拳，向他脸上落去。

马克轻轻一闪躲到旁边，大笑起来。“哦不，别对我这样！”

顷刻间他们来到时代广场的正中央，周围车马轰鸣，刺耳的喇叭声穿透鼓膜，高楼大厦拔地而起，直刺蓝天。

“骗子，都是假的！”索尔嘶吼一声，在各种幻境的压迫下摇摇晃晃站不定。“看在上帝的分上，别这样，马克！那些疯子就要来了，他们会杀了你！”

马克气定神闲地坐在人行道上，看着他的恶作剧发笑。“来吧，让他们来，我可以好好逗他们玩玩！”

纽约城的景致令索尔分心，原本也就是为了分他的心。那无与伦比的邪恶的美，他有太久没有见到，他的全部注意都被吸了进去。他再没有精力攻击马克，只能站在那儿，深深陶醉于熟悉而又陌生的美

景中。

他闭上眼睛。“不。”然后他晃晃悠悠跌倒在地，拽着马克跟他一起跌进沙地里。汽车的喇叭声在耳边呼啸，急刹车的尖叫响个不停。他狠狠一拳揍在马克下巴上。

一片寂静。

马克躺在地上昏了过去。

索尔将那具毫无知觉的身体夹在臂弯下，拼尽一切气力撒腿便跑。

纽约城再次消逝了，只剩下死海里空旷无边的寂静。其他人慢慢逼近，索尔带着他宝贵的猎物向着远山跑去，带着怀中满满一座纽约城，带着绿意盈盈的乡村，带着早春三月的风，带着多年未见的老友。他摔倒了一次，又挣扎着爬起来。他不顾一切地跑啊跑，一刻也不敢停。

夜色在岩洞里蔓延。风呜呜地四处游荡，撕扯着小小的火堆，又把烟尘弥散在空气中。

马克睁开双眼，发觉自己被绳索牢牢捆着，身子斜倚在干燥的岩壁上，面朝着火堆。

索尔又将一根木柴塞入火中。他神情紧张地一次次向洞口张望，眼神像猫一样闪烁。

“你这笨蛋。”

索尔动了动。

“没错。”马克继续说，“你这个大笨蛋。他们迟早会找到我们的。就算要一刻不停地搜索六个月，他们最终也会找到我们。刚才他们已经远远看见了纽约城的幻影，看见我们两个站在中间，好像海市蜃楼。要是这样他们还不好奇，不追着我们留下的痕迹一路找过来的话，怕是连你自己也不信吧。”

“我会带着你继续转移的。”索尔一动不动盯着火堆看。

“他们也会继续追。”

“闭嘴！”

马克微微一笑。“你跟你老婆也这么说话吗？”

“我说了闭嘴！”

“哦，咱们两个倒真是天生一对，你的贪婪，加上我的超能力。现在你又想看点什么？再来点幸福的童年时光怎么样？想要吗？”

汗珠从索尔的眉毛上滚落下来。他不知道眼前这个年轻人是开玩笑还是认真的。

“要。”他回答。

“没问题。”马克说，“看好了！”

火焰从岩石中喷溅出来，腾起呛人的硫黄烟雾，一块块硝石与硫黄在空中炸开，震荡声冲击着整座岩洞。索尔跳起来，一边咳嗽一边跌跌撞撞摸索，浑身烟熏火燎，仿佛置身地狱！

刹那间地狱散去，岩洞重现。

马克哈哈大笑。

索尔站在他面前。“你……”他俯下身子，声音冷酷。

“还想要点什么？”马克叫起来，“把你绑起来带走，让年轻聪慧的新娘独守空房，最终因孤单而发疯——你猜我喜不喜欢这样？”

“如果你发誓不逃跑，我就给你解开绳子。”

“我不发誓。我是自由健全的，我不听任何人的话。”

索尔跪下来。“但你必须听话，明白吗？你必须听话。我不能让你跑掉！”

“亲爱的老兄，你越是说这样的话，我就越疏远你。如果你能保持理智，像个明白人那样说话做事，我们还会是朋友。我会非常乐意为你效劳，变各种小把戏给你看，毕竟施这些法术对我来说不过是举手之劳。说实在的，我甚至能从中得到不少乐趣。可是你，是你把这一切都搞砸了。你希望我整个人都只属于你，你怕别人会把我从你身边抢走。唉，你真是大错特错。我有的是力量，能让每个人都满足。

你本应该学会跟其他人分享我，就像分享公共厨房一样。我本该像神一样坐在你们这些孩子中间，把恩泽与光辉馈赠到每个人手里，享用你们感激涕零献上的小礼物，尤其是那一点点珍贵的食物。”

“对不起，对不起！”索尔连声哀叫，“可我太了解这帮家伙了！”

“你跟他们又有什么不同吗？没有！出去看看，我好像听见有人来了。”

索尔跑了出去。他站在洞口，双手搭在眼睛上，向着下方黑夜笼罩的山谷里张望。隐隐有暗淡的轮廓在黑暗中微动，或许那只是风从灌木丛中流过？他不禁颤抖起来，一阵细密而隐隐作痛的震颤在身体里蔓延。

“我什么也没看见。”他走回来，发觉岩洞里空无一人。

他瞪着火塘看。“马克！”

马克不见了。

空荡荡的岩洞里，只剩了大大小小的岩块与砾石，孤零零的火焰一跳一跳，耳边唯有风声叹息。索尔站在那里呆若木鸡，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马克！马克！快回来！”

他的囚徒不知何时趁他不备，一点一点小心地弄松了绳子，又假装听到有人接近的声音骗他离开，趁此机会逃跑了。可是逃到哪儿去了呢？

岩洞很深，但尽头只有一面空荡荡的石壁。马克无处可藏，更不可能趁着夜色从他身边溜出洞口。究竟他能藏去哪儿？

索尔绕着火堆踱步。他拔出小刀，慢慢向着靠在岩壁边上的一块大石头走近。他一边笑，一边将刀尖抵在石头表面，又一边笑，一边轻轻敲打刀背。然后他握刀的手向后一收，准备用尽全力往石头里刺去。

“别！”马克的声音。

石头消失了，变回马克的模样。

刀锋停留在半空中。火光跳跃在索尔的面颊上，他的眼睛里闪烁着疯狂的光。

“这样可不行。”他低声说着，慢慢伸出双手放在马克喉头，十指一起用力收紧。马克不喊不叫，只是痛苦地在他指间抽动着。他的眼睛里有种冷冰冰的嘲讽神色，像是把索尔心中盘旋的那些话一字一句说了出来。

如果你杀了我，那双眼睛说，你梦想的所有东西也就随之而去。

如果你杀了我，那些清澈的溪流与水中游曳的鳟鱼也会随之而去。

杀了我，杀了柏拉图，杀了亚里士多德，杀了爱因斯坦。是的，把我们都杀了！

来吧，掐死我吧。就当我怕了你。

索尔放开双手，放开马克的喉咙。

一些影子不知不觉出现在洞口。

马克和索尔一起回头望过去。

有人站在那儿，一共五个。长途跋涉搞得他们筋疲力尽，气喘吁吁。他们站在篝火的光圈之外，默不作声地凝望过来。

“晚上好。”马克笑起来，“来吧，先生们，快请进！”

争吵与咆哮一直持续到黎明拂晓时分。马克坐在一群怒目相向的人中间，轻轻揉搓着被绑了太久的手腕。他变换出一间会议大厅，墙壁用桃花心木镶板装饰，正中摆放一张大理石圆桌。六个脸上留着大胡子的男人围坐在桌边，身上散发出汗水、贪婪与邪恶的气息，六双眼睛死死盯着他们想要瓜分的金银财宝不放，这场面看上去很是可笑。

“不如这样安排好了。”马克最终下了判决，“我会给你们排个日程表，每个人都能在某天的某个时间段里有机会与我共度，人人有份，人人平等。我会像城邦的共有财产一样为你们服务，大家遵守秩序，来去自由。这样够公平了吧。至于索尔嘛，他得被查看一阵子。什么时候他能证明自己重新变成一个遵纪守法的好公民了，我什么时候再给他一两次特殊对待。不过在那之前，他只好先轮空一阵子了。”

其他人冲着索尔阴森森地笑。

“我错了。”索尔喊道，“我那时候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现在我已经全好了。”

“咱们观察观察再说。”马克回答，“不如先观察一个月吧，怎么样？”

大家又冲着索尔笑。

索尔无言以对。他坐在那儿瞪着地下看。

“让我再看看。”马克说，“星期一，星期一我是你的，史密斯。”

史密斯连连点头。

“星期二我会去彼得那儿，一个小时左右吧。”

彼得也点头。

“星期三，就你们三个一起吧。约翰逊，霍兹曼，再加上吉姆。”

剩下的三个人相互看了看。

“剩下的时间里，你们要严格保证能让我独处，听见了吗？”马克对所有人说，“知足常乐吧，再少也比没有好。要是有人不服，当心我彻底不干。”

“或许我们有办法，让你不干也得干。”约翰逊一边说，一边对上其他人的目光。“瞧，咱们是五个人，他只有一个人，咱们想让他干什么都行。要是咱们五个人联合起来，这儿就是咱们说了算。”

“别犯傻。”马克警告其他人。

“听我说。”约翰逊抢话道，“这家伙一直对咱们说他要怎样怎样，为什么不是咱们想怎样！明明咱们几个加起来力量比他大得多，对吧？他竟然还威胁咱们说要罢工！行啊，不如咱们试试看，弄些木条来夹他的脚趾头，或者找把烧红的钢刀来烫他的手指尖，看他还敢不敢说这话！要我说，还排什么时间表，应该每个星期的每天晚上都让他干活，对不对？”

“别听他的！”马克喊道，“他疯了，他的话完全不能信。你们都知

道他会干什么，对吧？他会趁你们不备，一个一个把你们干掉。没错，他会把你们都干掉，直到最后只剩他一个人——他想独占我！别上当！”

其他人听着这些话，一会儿看看马克，一会儿看看约翰逊，眼睛眨巴个不停。

马克看到他们的表情，忙继续说下去。“眼下这个情况，你们决不能相信其他人。嘿，一群笨蛋还在这儿开什么会，一旦你粗心大意把背转过来，就会有人在上面狠狠插一刀。我敢说，照这样下去，你们所有人都活不过这个星期。”

一阵冷风吹进桃花心木大厅，把明亮的幻象吹散，现出冷冰冰的岩洞来。马克厌倦了他的小把戏。大理石圆桌化作飞溅的液体洒落满地，然后蒸腾消失在空气中。

六个人疑虑重重地盯着彼此看，又小又亮的眼睛像动物一样闪着光。马克说得没有错。将来会发生的事在他们每个人眼前呈现出来。出其不意，攻其不备，杀死别人或者被杀，只有活到最后的幸运儿能够独享战果，独享那个此刻正在他们中间走来走去的家伙。

索尔望着其他人，心中满是孤独与不安。一旦你犯下一个错误，想要弥补是多么的难啊，你想要认错，悔过，回到过去重新开始，但一切为时已晚。他们已经迷失了那么久，而现在却比迷失还要糟。

“还有一件事。”马克最后又说一句，“你们中间有人身上带着枪。其他五个人身上只有刀子，但唯独有一个人，我知道，他有枪。”

大家跳了起来。“搜！”马克喊道，“找出那个带枪的人，否则你们都得死！”

最后这句话收效显著。六个人跌跌撞撞乱成一团，不知道先从谁开始搜。六双手在空中乱抓，六张嘴狂乱地大呼小叫。马克站在一边，轻蔑地看着这群绝望的人。

约翰逊跌倒在地，他把手伸进夹克里摸索着。“妈的。既然如此，不如现在就来做个了断吧！”他说，“嘿，你第一个，史密斯！”

他开枪射穿了史密斯的胸膛。史密斯应声倒下，其他人哀号着四散开。约翰逊举枪瞄准，又是砰砰两声。

“住手！”马克大喊。

纽约城拔地而起，穿破岩壁，直刺苍穹。阳光闪耀，尖塔林立，升降机轰鸣如雷，港口的驳船拉响悠长的汽笛，那立在港口的绿色女神像高举火炬，眉目低垂。

“看哪，你们这群蠢货！”马克喊道。中央公园绽放出千万点新绿，暖风缭绕吹过草坪，送来刚修剪过的新鲜气息。

几个人都被这景色搞得目眩神迷，他们站在纽约城中央，踉踉跄跄，跌跌撞撞。约翰逊又开了三枪。索尔冲过去向前一扑，将约翰逊撞倒在地，用力扭住他的手腕。又是砰的一声。

大家都定住了不动。

三个人站着，索尔和约翰逊躺在地上，两个人停止了扭打。

一阵可怕的寂静。大家站在那儿傻呆呆地看。顷刻之间，纽约城便向海里沉了下去。多少公园与高塔，多少港口与桥梁，多少朽坏的房屋与街道，多少难忘的旧时光，它们哀叹着，哭泣着，低语着，一点一点倾斜，扭曲，崩溃，倒塌。

马克站立在那些倾颓的高楼中间，一个整整齐齐的暗红色弹孔穿透了他的胸膛。他一个字都没说，便像座年久失修的老房子般倒下去了。

索尔趴在地上看着马克，看着他了无生气的尸体。

他支起身，看到枪在他自己手里。

约翰逊一动不动，他不敢动。

他们一起闭上眼睛，又一起睁开，幻想那个倒在他们面前的人会重新爬起来。

岩洞里冷得像冰窖一样。

索尔站起身来，漠然地看了一眼手里的枪。然后他走出去，把枪向着山谷里用力一扔，再也不看一眼。

五个人低头看着尸体，仿佛不能相信这一切。索尔俯下身，抓起一只松弛无力的手。“莱纳德！”他轻声唤道。“莱纳德？”他摇了摇那只手。

“莱纳德！”

莱纳德·马克一动不动。他碧蓝的双眼永远闭上了，消瘦的胸膛不再起伏。他的身子逐渐冷下去。

索尔站起来。“我们杀了他。”他自顾自地说了一句，并不看其他人。他的嘴里满是味道生涩的液体。“唯一一个不想杀也不能杀的人，被我们杀了。”他举起一只颤抖的手放在眼睛上。其他人沉默地站在一旁。

“找把铲子来。”索尔说，“把他埋了。”然后他转身离去。“从现在起，我跟你们再没有一点关系了。”

有人走出岩洞去找铲子。

索尔虚弱得几乎走不动路。他的双腿仿佛深深地长在地里，每一条根脉都浸透了孤独、恐惧和夜晚的寒冷。岩洞里的火几乎要熄灭了，这会儿只有两轮冷寂的月光，慢慢爬到幽蓝的群山后面。

身后响起铁铲与地面碰撞的声响，叮叮当当。

“其实我们压根儿就不需要他。”一个声音传来，有意讲得很大声。

叮叮当当的挖土声响个不停。索尔慢慢地走了很久，终于靠在一棵漆黑的大树边上滑坐下来，坐在冰冷的沙地上。双手茫然无措地放在两腿中间。

睡吧，他对自己说。现在我们一起睡去。不管怎样，我们还有那么多觉可以睡。睡吧，做个好梦，梦见纽约，梦见遥不可及的一切。

他倦倦地合上双眼，血依旧在流，流到鼻子里，流到嘴里，流到颤动的眼球中间。

“他是怎么做到的呢？”他用疲惫不堪的声音问自己，头一直低垂到胸前。“怎么把纽约变出来，还让我们在城里面四处走？或许我也可以，或许没那么难。使劲想！使劲想着纽约！”他喃喃着，渐渐陷入睡梦中。“纽约，中央公园，还有伊利诺伊州，春天来了，苹果花开了，小草也发芽了……”

但他做不到，只有马克有那样的能力。纽约一去不复返，他再也无法做任何事让它回来。从今往后，他还会日复一日独自醒来，会遥

望着天空思念它，会走遍整片死海甚至整颗火星去寻觅它，永远永远寻觅，却永远永远遍寻不着。他会日复一日病弱下去，终有一天倒下，他会躺在那里没有力气动弹，只能拼尽最后一口气，心心念念想从回忆与梦中重现纽约。但他永远找不到它。

他渐渐睡去，只隐约听见铁铲叮叮咚咚，起起落落。多少高楼大厦，多少鸟语花香，多少晨雾，多少月光，多少旖旎多少芬芳，多少梦中的城市，多少千里之外的温柔乡，统统破碎了，消散了，崩溃了，倒塌了灰飞烟灭了。埋葬了。

他在睡梦中哭了整整一夜。

图案人

刊于《时尚先生》(Esquire)

1950年7月

吕诗苑 译

“嘿，是图案人！”

伴随着一声蒸汽笛风琴声，威廉·菲利普斯·费尔普斯先生站起来，双臂交叉，高高站在夏夜的舞台上，一群人向他拥过来。

他自身就是一个完整的文明。在中心国，即他的胸膛，住着巨龙瓦斯蒂斯，乳头就是龙的眼睛，巨龙在他那近乎女人的乳房上盘成一个旋涡。他的肚子上是一只长着眯缝眼的怪物，肚脐眼就是那张嘴巴，一张下流、干瘪的嘴巴，像巫婆的嘴一样没有牙齿。一些黑暗精灵潜伏在秘密洞穴中，比如他的胳肢窝，湿淋淋的，似乎慢慢渗出地下溶液，精灵嫉妒的目光射出来，穿透了疯长的杂草和攀吊着的藤蔓。

站在畸形秀的舞台上，威廉·菲利普斯·费尔普斯用身上的一千只孔雀般的眼睛睨视着下方。锯末草坪另一头是他的妻子丽莎贝丝，她站得远远的，负责把一张张票撕成两半，盯着来往男人的银皮带搭扣。

威廉·菲利普斯·费尔普斯的双手上文着玫瑰。看到他妻子的兴趣所在，伴随着渐渐消失的日光，玫瑰枯萎了。

一年前，当他领着丽莎贝丝走进婚姻登记处，看着她在表格上慢慢写下自己的名字时，他的皮肤上还什么都没有，干净白皙。在突来的惊恐中，他低头看看自己。现在的他就像一大幅油画，在夜风中颤

抖！这都是怎么发生的？一切从何而起？

一开始是几次口头争执，然后开始动手，然后这些图案就出现了。许多个夏日，他们争吵至深夜，她就像一支黄铜小号，永远在冲他嚷嚷。于是，他跑出去吃了五千个热气腾腾的热狗、一千万只汉堡包、一片森林那么多的绿洋葱，喝掉的橙汁能装满好几个红海。薄荷糖塑造了他雷龙般的庞大身躯，汉堡包打造出他如气球般的肥肉，草莓汽水随着他心脏的跳动恶心地在他瓣膜间进进出出，直到他重达三百磅。

“威廉·菲利普斯·费尔普斯，”婚后第十一个月，丽莎贝丝冲他说，“你真是又蠢又胖。”

同一天，演出团老板递给他一个蓝色的信封。“抱歉，费尔普斯。你这全身肥膘对我可是一点用也没有。”

“我不一直是您的最佳演员吗，老板？”

“曾经是。现在再也不是了。现在的你闲坐着，根本无法完成工作。”

“让我当您的胖子。”

“我已经有一个胖子了。胖子不值钱。”老板上下打量着他。“不过，这样吧，自从加勒里·史密斯去年死了，我们一直缺个文身人……”

那是一个月前的事了。短短四个星期。他听人说，远在威斯康星州有一个文身师，一个老女人，技艺精湛。只要他沿着这条泥路走，然后在河那儿右转，然后左转……

他穿过一片黄色草坪，草被太阳晒得干脆。一路上，红花盛开，被风压弯了枝，他来到一间看似经受过千年风雨的破旧木屋前。

门内是一间寂静无声的空屋子，里面坐着一位老妇人。

她的双眼被浸了树脂的红线缝了起来，鼻子用涂了蜡的黑色麻线封着。她的双耳也被缝了起来，像是有一只缝衣针般的蜻蜓封住了她所有感官。她坐在那儿，在这空荡荡的房间里，一动不动。尘土似一层黄色面粉覆盖了房间，很久无人踏足，上面没有脚印；如果她动过，会有痕迹，但她没动过。她的双手似单薄、生锈的乐器，交叠着。她的双脚光着，脏得像雨靴一样，脚边放着一些文身药水瓶——

红色的、亮蓝色的、棕色的、猫黄色的。她就像一件被紧紧缝住的物件，包裹于低语与沉默中。

她只有嘴能动，没被缝起来：“进来。坐下。太寂寞了。”

他没动。

“你是来文身的，”她的声音很尖，“我有幅图要先让你看看。”

她一根手指摸索到另一只伸出的手掌，轻点着。“看！”她喊道。

那是一幅威廉·菲利普斯·费尔普斯的文身画像。

“那是我！”他说。

她大喊“别跑”，他停在门边。

他握住门框，背朝着她。“你手上的是我，是我！”

“它已经文在这上面五十年了。”她像抚摸小猫一样抚摸着它，一遍又一遍。

他转过身。“这是一幅旧文身。”他缓缓走近，一点点向前移动，弯下腰，惊愕地看着它。他伸出一根手指，颤抖着扫过那幅图案。“旧的。这不可能！你不认识我。我也不认识你。你的眼睛又都缝起来了。”

“我一直在等你。”她说，“还有很多人。”她伸展手臂和双腿，像一张古董椅子。“我身上画的这些人，有些已经来找过我了；有些，得等到下一个世纪。而你，你现在来了。”

“你怎么知道那就是我？你又看不见！”

“你给我的感觉像狮子，像大象，像老虎。解开衬衫。你需要我。别害怕。我的针跟医生的手指一样干净。等我给你文完，我会再等下一位来找我。而某一天，也许是一百个夏天以后，我会到森林里躺下，躺在白色的蘑菇下，到了春天，除了一朵小小的蓝色矢车菊，再没有别的……”

他开始解袖子。

“我了解遥远的过去，认得清现在，甚至知道更遥远的将来。”她

低声说着，眼睛看不见，但仰起脸，冲着那个她看不见的男人。“这一切就在我身上。我要把它也文在你身上。你将会是宇宙中唯一真正的图案人。我要给你永生难忘的特别图案。在你的皮肤上文出未来的图案。”

她拿着针扎向他。

既恐惧又兴奋，他当晚喝得烂醉回到演出团。啊，那个老巫婆用针在他身上文上颜色和纹样的速度是多么快。在被那银蛇叮咬了一个漫长的下午后，他的身体上文满了图案。他看起来像是被扔进印刷厂的钢辊间碾压过一样，出来时成了一张美妙的印刷页。他像穿着一件绘满了巨人和红色恐龙的衣服。

“看！”他冲丽莎贝丝叫道。她从化妆台前抬起眼，看着他撕开衬衫。他站在拖车里明晃晃的灯泡下，伸展那不可思议的胸膛。看，当他的二头肌收缩时，那些半少女半山羊模样的怪物随之跳动。看，他的下巴是迷失灵魂的国度。肥肉像手风琴一样折起，当他扬起或压下头时，数不清的小蝎子、甲壳虫和老鼠被挤压成一团，躲起来，藏起来，突然出现，又再消失。

“天呐，”丽莎贝丝说，“我丈夫成了个怪胎。”

她跑出拖车，剩他一个人在镜子前摆出各种姿势。为什么他要文这些东西？为了得到工作，是的，但最重要的是，为了藏住那身堆积在骨头上的厚厚的肥肉。为了用色彩和奇妙的图案藏起那些肥肉，为了不让他妻子看到那身肥肉，但最主要是，为了不让他自己看见。

他回想起老妇人最后说的那些话。她给他文了两处特别的图案，一个在他胸前，另一个在他背上。她没让他看这两处文身，而是用布和胶水把它们遮了起来。

“你不准看这两处文身。”她说。

“为什么？”

“稍晚些，你可以看。未来就藏在这些图案中。你现在不能看，不然就会毁了它们。它们还不是成品。我在你的血肉中注入了墨水，汗水会完成剩下的图案，也即未来——用你的汗水与思想。”她咧开没有牙齿的嘴巴，“下周六晚，你可以这样宣传：大揭露！来看图案人揭示他身上的图案！这样你能大赚一笔。向来看‘大揭露’的人收入场费，就像美术馆一样。告诉他们，你有一处你自己都没见过的文身

图案，一处没有人见过的图案，世上最不平常的图案，栩栩如生的图案，它能揭示未来。让鼓号声响起来。你将站在那里，揭开‘大揭露’的面纱。”

“这主意不错。”他说。

“但只能揭示你胸膛上的图案，”她说，“那是第一步。你必须把背上的图案保存好，不要揭开上面的布，要留到再下一周，明白吗？”

“我要付你多少钱？”

“不要钱，”她说，“只要你带着这些图案，我便心满意足了，这就是我要的报酬。接下来两个星期，我会坐在这里，想着，我的图案是多么美妙，因为我让它们与每一个人、每一个人的内在相匹配。现在，离开这间房子，再也不要回来。再见。”

“来！大揭露！”

红色的标语在晚风中飘动：不寻常的文身人！一个绘满图案的人！比米开朗琪罗更伟大！就在今晚！入场费十美分！

期待的时刻已经来临。周六晚，观众的双脚在发热的锯末中搅动。

“还有一分钟，”演出团老板拿着纸板扩音器，“就在我身后的帐篷内，我们将揭示图案人胸前的神秘画像！下周六晚，同一时间，同一地点，我们将揭示图案人背上的图案！带上你的朋友一起来！”

一阵鼓声响起。

威廉·菲利普斯·费尔普斯向后一跳，消失了。人群拥进帐篷，一进去，便发现他出现在另一个舞台上，乐队吹奏起欢快的吉格舞音乐。

他寻找着妻子的身影，看见她隐在人群中，像个纯粹来看畸形秀的陌生人，脸上露出带着轻蔑的好奇表情。因为，毕竟，他是她的丈夫，她却不了解丈夫的这一面。意识到自己今晚成了这嘈杂的人群、狂欢世界的中心，他有了一种高人一等、暖洋洋、轻飘飘的感觉。就连其他怪胎——骷髅人、海豹男孩、软体人、魔术师，还有小丑——都分散在人群中看热闹。

“女士们，先生们，伟大的时刻到了！”

小号热烈地演奏起来，鼓槌密密落在紧绷的牛皮鼓面上。

威廉·菲利普斯·费尔普斯任由斗篷落下。明亮的灯光下，恐龙、巨人和美女蛇在他的皮肤上扭动着。

啊，人群中响起一阵低语，肯定从来没有过这样的文身人！野兽的眼中闪动着红蓝火焰，边眨边向四周转动；手指上的玫瑰凑成一束甜美的粉色花束；霸王龙在大腿上暴跳，帐内气氛热烈的号声仿佛就是这头红色怪物的史前呐喊。威廉·菲利普斯·费尔普斯先生就像一座突然活过来的博物馆。鱼在铁青色的墨水海洋里游动，喷泉在黄色的太阳下闪烁，古老的建筑矗立在金黄色的麦子中，火箭在肌肉组织间燃烧。即使他的呼吸再轻微，也会在这个绘出的宇宙中引起骚动。在观众专注的目光中，他开始膨胀，他的骄傲散发出猛烈的热度，似一团火，直逼得众人退后。

演出团老板把手指伸到他胸膛的胶布上。观众冲上前去，在这似烤炉一样炙热的夜的帐篷里静静等着。

“真正精彩的这才开始！”演出团老板喊道。

胶布被撕开了。

有一瞬间，全场毫无反应。在那一刻，图案人以为“大揭露”是一次糟糕透顶、无法挽回的失败。

但接着，观众发出一阵低叹。

演出团老板退后两步，眼睛定住了。

过了一会儿，在远处，在人群外围，一个女人开始痛哭、抽泣，停不下来。

慢慢地，图案人低下头，看向自己裸露的胸膛和腹部。

目之所见，让他手上的玫瑰黯然失色。他身上所有的生物似乎都凋谢了，藏起来了，好像从他心脏中散发出北极般的寒冷，让这些生物结冰、枯萎。他站着，浑身颤抖。他的双手缓缓抬起，去触摸那不可思议的图案，那些活生生的会移动会颤抖的生命。那感觉如同窥向一间小屋子，看见了另一个人的生活，如此私密，如此不可思议，让人无法置信，无法长久直视而不转身离开。

胸膛上画着他的妻子丽莎贝丝，还有他自己。

他正要杀她。

在威斯康星州一片黑森林中间，在一顶昏暗的帐篷里，在一千双眼睛前，他正要杀死自己的妻子。

他那双文满玫瑰的大手掐着她的喉咙，她的脸开始发紫，他杀了她，他杀了她，他没有松手。这是真的。就在观众的注视下，她死了，他十分虚弱，好像就要直直摔进人群里。在他眼中，整个帐篷像恶魔的翅膀一样旋转，以怪诞的姿态拍打着。他最后听见的声音是一个女人的抽泣，远远的，在沉默的人群外缘。

那个啼哭的女人就是丽莎贝丝，他的妻子。

夜晚，他的汗水打湿了床褥。狂欢演出的声音已经远去，而他的妻子，躺在她自己的床上，同样沉默。他在自己的胸膛上胡乱摸索着。胶布的触感很柔软。他们让他把胶布重新贴了上去。

他当时晕过去了。当他醒过来时，老板冲着他大吼：“你为什么不告诉我们是这样的图案？”

“我不知道，我不知道。”图案人说。

“老天啊！”老板说，“把所有人都吓出魂儿来了。把丽兹给吓死了，把我也给吓死了。老天，你从哪儿弄的这鬼文身？”他气得直颤抖。“去跟丽兹道歉，马上去。”

他的妻子站在旁边。

“对不起，丽莎贝丝。”他闭着眼睛，虚弱地说，“我不知道会这样。”

“你是故意的，”她说，“故意吓我。”

“对不起。”

“有它没我，有我没它。”她说。

“丽莎贝丝。”

“你听到我说的了。把那个图案弄掉，不然我就退出演出。”

“没错，费尔，”老板说，“就这么办。”

“您有损失吗？观众要求退钱了吗？”

“与钱无关，费尔。如果只是钱，一旦这事传出去，成百上千的人会想来参观。但我这是正经的演出。把那个文身弄掉！这是你想出来的一场恶作剧吗，费尔？”

他转身埋入暖暖的被窝里。不，不是恶作剧。完全不是开玩笑。他跟大家一样都吓坏了。这不是玩笑。那个满身尘土的小个子老巫婆，她对他做了什么，是怎么做到的？是她把那幅图文上去的吗？不，她当时说了，图还没完成，它将由他自己，通过他的想法和汗水完成。好吧，他的任务完成得不错。

但是，这有意义吗，有什么意义呢？他不想杀害任何人。他不想杀害丽莎贝丝。为什么这幅愚蠢的画会在他的皮肤上灼烧？

那块被遮住的皮肤在颤抖，他的手指轻柔地、小心翼翼地向下摸索，去触碰它。他紧紧地按压那里，那处的温度高得可怕。他几乎能感受到那幅小小的邪恶的图案在不停地杀戮，杀戮，杀戮，一夜不休。

我没想过要杀她，他看着妻子的床，执拗地想道。但接着，五分钟后，他大声地问自己：“还是说，我真的想过？”

“怎么了？”她醒了，叫道。

“没事，”他说，停顿了一下，“睡吧。”

男人身体前倾，手上拿着一台嗡嗡响的仪器。“这个每英寸五块。洗掉文身可比文上去贵。好了，把胶布揭开吧。”

图案人照做了。

那人坐下来。“天啊！难怪你要去掉它！太恐怖了！我都不想看见它。”他摇了摇机器，“准备好了吗？不痛的。”

演出团老板站在帐篷门帘那儿看着。五分钟后，洗文身的人咒骂着给仪器换了个头。十分钟后，他拖着椅子后退，搔搔头。半个小时过去了，他站起来，让威廉·菲利普斯·费尔普斯穿好衣服，自己则开始收拾工具。

“等等。”老板说，“你还没搞定呢。”

“那我也不打算继续了。”那人说。

“我可是给了大价钱的。怎么回事？”

“没啥，只是那个鬼图案怎么也去不掉。那鬼玩意一定是渗入骨头里了。”

“你疯了吧。”

“先生，我干这行三十年了，还从没见过这样的文身。它要真是文身，得有一寸深。”

“但我一定得去掉它！”图案人大喊道。

洗文身的人摇摇头。“只有一个办法能去掉它。”

“什么办法？”

“拿把刀子，把你的胸膛挖掉。那样你就没多久可活了，但图案倒是能去掉。”

“回来！”

洗文身的人直接走掉了。

周日晚，他们听见一大群观众在外面等待着。

“人可真多。”图案人说。

“他们别想看到那东西！”演出团老板说，“除非贴着胶布，否则你不能出去。别动，我要看看另一幅，你背后那幅。也许我们可以把这一幅作为今晚‘大揭露’的内容。”

“她说这一幅得等一周才好。那个老女人说需要一点时间等图案形成。”

演出团老板轻轻撕下图案人脊背上的白胶布。

“看到了什么？”费尔普斯先生弯着腰，喘着气问。

演出团老板把胶布重新贴好。“大块头，作为一个文身人，你真失败，不是吗？你怎么会让那老东西把你弄成这样？”

“我不知道她是谁。”

“这一幅，她肯定骗你了。你背上没有图案，什么也没有，根本没有文东西。”

“迟些就清楚是怎么回事了。你等着瞧。”

老板笑起来。“好的。来吧，至少给观众展示你身上其他部位吧。”他们走出帐篷，走进一阵铜管乐声中。

庞大的身躯矗立在这深夜里，他像盲人一样伸出手平衡自己，世界似乎在倾斜，疾驰，似要把他甩进面前的镜子里。在平坦的、光线昏暗的桌面上放着漂白水、各种酸性液体、银闪闪的剃刀，还有几张砂纸。他打湿胸膛上的恶毒文身，依次用这些工具刮起来。他坚定地做着这一切，持续了一个小时。

突然，他意识到身后有人站着，就在拖车门口。这是凌晨三点。他闻到一股淡淡的啤酒味。是她从镇上回来了。他听见她缓慢的呼吸声。他没有转过去。“丽莎贝丝？”他问。

“你最好把它弄掉。”她说，看着他拿砂纸刮擦胸膛。她走进拖车。

“我不是故意弄这样的图案的。”他说。

“你是故意的，”她说，“这就是你的计划。”

“我没有。”

“我知道你是什么人。”她说，“哦，我知道你恨我。不过没关系。我也恨你。我已经恨你很久了。老天，从你长出那身肥肉开始，你以为还会有人爱你吗？我可以告诉你一些关于仇恨的事。你怎么不请教一下我？”

“别再说了。”他说。

“在那么一大群人面前让我出丑！”

“我不知道胶布下是什么。”

她绕过桌子，双手叉腰，冲着床，冲着墙和桌子拼命吼叫，尽情发泄。他在想：或者我知道胶布下有什么？是谁弄出的图，是我还是

那个巫婆？是谁创造的？怎么创造的？我是不是真的想让她死？不！但是……他看着妻子慢慢走近，越来越近，他看见她喉咙上的青筋随着吼叫颤动。这个那个，这个那个都是他的错！这个那个，这个那个简直无药可救！他是个骗子，阴谋家，一个又胖又懒又丑的男人！他幼稚！他以为自己能和演出团老板甚至那几根帐篷桩比吗？他以为自己苗条优雅吗，他以为自己是不不得志的格列柯？达·芬奇，呵！米开朗琪罗，胡扯！她粗声嘶叫，她龇起牙。“呵呵，你吓不到我，我不会跟我不喜欢的人在一起，我不想让那油腻腻的爪子碰到我。”她骂完了，得意扬扬。

“丽莎贝丝。”他说。

“别叫得亲热！”她尖叫着说，“我知道你是怎么盘算的。你文上那幅画就是为了吓我。你以为那样我就不敢离开你。哼！”

“下周六晚，第二次‘大揭露’，”他说，“你会以我为傲的。”

“以你为傲！你真是又蠢又可怜。天啊，你就像一头鲸。你见过搁浅的鲸吗？我小时候见过一次。它躺在那里，然后他们过来射死它。几个救生员射死了它。上帝啊，一头鲸！”

“丽莎贝丝。”

“我要走了，就这样，我要离婚。”

“别走。”

“我要嫁给一个真正的男人，而不是一个胖女人——你就是一个胖女人，全身都是肥肉，根本没办法做爱！”

“你不能离开我。”他说。

“你看着吧！”

“我爱你。”他说。

“噢，”她说，“看看你身上那些画。”他伸出手。

“别碰我。”她说。

“丽莎贝丝。”

“别走过来。你让我反胃。”

“丽莎贝丝。”

似乎，他身上的所有眼睛都在喷火，所有蛇都开始移动，所有怪物都激动起来，所有嘴巴都张开怒吼。他——不像一个人，而是一群人——走向她。

他感觉血液中储存的大量橘子汁在周身游走，可乐和柠檬汽水的激流似一股甜得发腻的愤怒，在他的手腕、双腿、心脏中搏动。一切一切，芥末与零食的海洋，还有去年让他沉溺其中的千万杯酒，都沸腾了；他的脸色像煮熟的牛肉。他手上的玫瑰变成了那些常年生长在阴暗丛林中的饥饿的食人花，现在这些食人花自由了，在夜晚的空气中游荡。

他把她拉过来，就像一头巨兽拢住挣扎的动物。这个疯狂的举动意味着爱、兴奋与强求，因着她的挣扎变质为另一种情绪。她在他胸口的图案上又是抓又是打。

“你必须爱我，丽莎贝丝。”

“放开我！”她叫道。她用拳头击打着灼热的图案，她用指甲抓。

“噢，丽莎贝丝。”他说，双手向上移动到她的手臂上。

“我要叫了。”她看着他的眼睛说。

“丽莎贝丝。”那双手经移到她的肩上，脖子上，“不要走。”

“救命啊！”她尖叫起来。血液从他胸口的图案上游走开来。

他的手指围住她的脖子，掐了下去。

她像一台被突然打断的蒸汽笛风琴。

外面，草地沙沙作响。有跑动的声音。

威廉·菲利普斯·费尔普斯打开拖车门走出去。

他们候着他。骷髅人、侏儒、小丑、软体人、厄勒克特拉、凸眼人、海豹男孩。这些怪胎，在这深夜，站在干草地中候着。

他走向他们。他一边走一边想，他必须逃走，这些人不会理解

的，他们是不会思考的人。而他没有逃走，只是正常地走着，步子稳健，不知所措地在帐篷间缓缓走着，于是这些怪胎侧身让他过去。他们看着他，以确保他逃不掉。他穿过黑色的草地，飞蛾撞到他脸上。只要还在他们的视野内，他就稳步地走着，但不知道该往哪儿去。他们看着他走，接着，他们转过身，慢吞吞地一起走向无声无息的拖车，慢慢把门打开……

图案人稳步走在镇子外面的干草地里。

“他往那边去了！”一个虚弱的声音叫道。手电筒的光柱在小山丘之间扫动。隐约有些人影在奔跑。

威廉·菲利普斯·费尔普斯先生冲他们挥挥手。他累了，现在只想束手就擒，不想再跑了。他再次挥挥手。

“他在那儿！”手电筒的光换了个方向，“快来！抓住那个王八蛋！”

时候到了，图案人再次跑起来。他小心地慢慢跑着，故意摔了两次。他回头一看，看见他们手上拿着帐篷桩。

他朝远处十字路口的一盏路灯跑去，那里一派夏夜景色：一群萤火虫盘旋着，蟋蟀唱着歌向亮光移动，似乎是受到某种午夜凝聚力的感召，周围的一切都往那盏高高挂起的路灯跑去——首先就是图案人，其他人则紧跟着他的脚步。

他到达灯光处，又从它下方跑过几码，他不用再回头看了。在前方路面上有影子，他看着几根高高举起的帐篷桩猛烈地向上，向上，然后向下！

过了一分钟。

蟋蟀在乡村的山沟里唱着歌。图案人四肢摊开躺在地面上，那些怪胎在一旁高高站着，手上松松地握着帐篷桩。

终于，他们把他翻了个身，让他腹部朝下。鲜血从他嘴里流出来。

他们撕下他背后的胶布，久久地盯着刚揭示的图案。有人低语，有人轻声咒骂。细高个竹竿人退后几步走开了，脸色很差。剩下的怪胎一个一个盯着图案看，然后嘴巴哆嗦着离开，留下图案人躺在这条荒芜的路上，血液不断从口中流出来。

微弱灯光下，没了遮挡的文身图案很容易看清。

那上面画着一条昏暗荒芜的路。路上，一群怪胎站在一个垂死的胖子边上，弯着腰，看着胖子背上的文身。文身上面画着一条昏暗荒芜的路，路上，一群怪胎站在一个垂死的胖子边上，弯着腰.....

流放

刊于《麦克林》周刊 (MacLean's)

1949年9月15日

夏笳 译

她们眼睛里喷着火，嘴里冒着烟。三位女巫俯身向前，把油腻腻的长棍和她们骨瘦如柴的手指探到坩埚里面去查看。

“何时姊妹再相逢，
雷电轰轰雨蒙蒙？”

她们面朝干涸空旷的大海，在岸边跳着醉醺醺的舞。她们舌尖吐出的魔字弄脏了空气，猫一样的眼睛闪着恶毒的光。

“绕釜环行火融融，
毒肝腐脏置其中。
不惮辛劳不惮烦，
釜中沸沫已成澜！”^[1]

她们停下脚步，往周围看一看。“水晶何在？银针何在？”

“在这里！”

“妙极妙极！”

“黄蜡可够稠了吗？”

“够啦够啦！”

“倒进铁模好铸型！”

“可成型了吗？”滚热的蜡在惨绿的手心里渐渐有了形状，好似一滴糖浆。

“给它来个一针穿心！”

“塔罗包里藏天地，取来水晶照乾坤。擦一擦，看一看！”

她们把三张惨白的脸凑到水晶旁边。

“看一看，看一看……”

黑漆漆的太空里，一艘飞船正从地球往火星上飞。飞船上的人们饱受折磨，正奄奄一息。

舰长抬起头，双眼疲惫不堪。“看样子得用点吗啡。”

“可是长官……”

“你自己看看吧，这人不行了。”舰长掀起羊毛毯子，湿乎乎的床单下蜷缩着一个人，痛苦地抽搐着、呻吟着。空气里满是硫黄的臭味。

“看，看见了……我看见了。”那人睁开眼睛，瞪着舷窗外面看。窗外什么都没有，只是一片黑寂寂的太空，各色星光在其中旋转如梭。身后地球已渐渐远去，火星却从另一侧升起，又大又红。

“我看见了……蝙蝠，好大的蝙蝠，长着人脸……长着人脸的蝙蝠从前面舷窗飞过……飞，飞，飞啊飞，飞啊飞……”

“脉搏？”舰长问道。

传令兵测了测病人的心跳。“一百三十。”

“这样下去是撑不住的。给他用点吗啡。跟我来，史密斯。”

他们走出监护病房。突然间，从地板下面冒出许多白骨与骷髅，黑洞洞的嘴里发出凄厉的惨叫。舰长不敢往下看，他在骷髅的惨叫声中走进一道舱门，开口问道：“有结果了吗？”

外科医生从一具尸体旁边走过来，身上冒着冰冷的白烟。“我怎么也搞不明白。”

“帕西究竟是怎么死的？”

“不知道，长官。他的心脏和大脑都好好的，也没受任何惊吓。他只是……只是死了。”

舰长握住医生的手腕，医生的手化作一条嘶嘶作响的毒蛇，狠狠咬了他一口。舰长并没有躲。“小心身体，你脉搏也跳得很快。”

医生点点头。“帕西死前一直说他痛，手腕痛，腿也痛，好像针扎一样的痛。他还说，觉得自己像块蜡一样在融化，说着说着他就一头栽倒了。我扶他起来，他哭得像个小孩子，说心口里插了一根银针。然后就死了。现在人就躺在这儿，我可以把解剖过程重复一遍给你看。他的所有器官都没有任何问题。”

“那不可能！帕西的死总有原因！”

舰长走到舷窗边上。他的双手光洁细致，指甲修得整整齐齐，散发出薄荷醇、碘和绿皂的气息。他洁白的牙齿整齐漂亮，显然是定期看牙医的缘故，他的面颊粉红健康，连耳朵也干干净净。他的制服像新盐一样洁白，靴子乌黑发亮，镜面一样闪闪发光。他蜷曲的头发修剪成宇航员标准样式，有股刺鼻的酒精味道。他浑身上下没有一个污点，连每一次呼吸都是那么洁净那么新鲜那么凛冽。他像一把热烘烘刚出消毒柜的外科手术刀，精心研磨的刀锋泛出油光，随时可以派上用场。

他的船员跟他像同一个模子里倒出来的，仿佛每个人背上都插着一把巨大的黄铜发条钥匙，一圈一圈咯吱咯吱地转。多么昂贵又多么精致的一群玩具兵，每个关节都上满了油，既听话，又伶俐。

火星在前方黑漆漆的天幕上越来越大。舰长默默立在舷窗前凝望着。

“还有一个小时，一个小时后我们就要降落到那个鬼地方了。史密斯，你看见过蝙蝠吗？你还做其他噩梦吗？”

“是的，长官。那是咱们的飞船从纽约出发前一个月，长官。我梦见好些白色的蝙蝠，它们咬我的脖子，吸我的血。我跟谁也没说，害怕你们知道了不让我上船。”

“别担心。”舰长叹了一口气。“我自己也做了梦。过去的五十年里我从来没做过梦，直到离开地球前一个星期。那之后每天晚上，我都梦见自己是一只白狼，独自跑到雪山顶上，被一枚银子弹射穿胸膛，胸口插着木桩，被埋葬。”他把脸转向窗外的火星。“你怎么想，史密斯？他们知道我们要来，对吗？”

“我们不知道火星上究竟是不是有火星，长官。”

“不知道？从八个星期前他们就开始恐吓我们，从我们出发之前。然后他们杀了帕西和雷诺兹，昨天又把柯瑞维尔弄瞎了。究竟怎么做到的？不知道。蝙蝠、银针、噩梦，船员们无缘无故地死掉。如果是黑暗的中世纪，我可以说这是巫术，可现在是2120年，史密斯！我们都是理性的人，这种事绝没可能发生，可是却发生了！不管他们是谁，做这一切都是为了消灭我们，用银针，用蝙蝠，把我们杀得片甲不留！”他身子一晃。“史密斯，把我文件柜里那些书拿来。着陆的时候会用得着它们。”

两百本书很快堆满了甲板。

“谢谢你，史密斯。你看过这些书吗？是不是觉得我脑袋坏掉了？也许吧，也许。出发前最后一刻，我鬼使神差一般从历史博物馆订购了这些书，大概是某种疯狂的直觉吧。那些该死的梦，整整二十个夜晚，我梦见自己被刺穿，被劈开。梦见一只尖叫的蝙蝠被长针钉在软垫上，梦见腐烂的肢体在地下的黑箱子里蠕动。恐怖的梦，邪恶的梦。整条船上的船员都梦见了那些怪力乱神的玩意儿，巫师、狼人、吸血鬼、鬼怪。他们根本不可能知道那些玩意儿。为什么？因为那些邪魔外道的书早就在一个世纪前就被彻底销毁了。法律早就明文规定，禁止任何人收藏任何恐怖灵异类的出版物。现在你看到的这两百本，是地球上仅存的最后一批复本。它们作为历史资料被锁在博物馆地下室里已经好多年了。”

史密斯俯下身子，一字一句读着那些被尘埃覆盖的标题：

“《怪异故事集》，埃德加·爱伦·坡；《德拉库拉》，布拉姆·斯托克；《弗兰肯斯坦》，玛丽·雪莱；《螺丝在拧紧》，亨利·詹姆斯；《睡谷传说》，华盛顿·欧文；《拉帕西尼医生的女儿》，纳撒尼尔·霍桑；《鹰溪桥上》，安布罗斯·比尔斯；《爱丽斯漫游奇境》，刘易斯·卡罗尔；《孤岛柳林》，阿尔杰农·布莱克伍德；《奥兹国的巫师》，L.弗兰克·鲍姆；《印斯茅斯镇阴影》，H.P.洛夫克拉夫特。还有这么多！瓦尔特·德拉·梅尔、韦克菲尔德、哈维、威尔斯、阿斯奎斯、赫胥黎……都是被禁的作家。他们的书早在那一年就一起被烧掉

了，从那一年开始，万圣节被取缔，圣诞节也被永远禁止。可是长官，我不明白，把这些书带到火箭上会有什么用吗？”

“我不知道。”舰长叹息一声，“现在还不知道。”

三只袋子托起水晶，里面映出舰长忽明忽暗的身影，他细微的话语叮叮当当在晶体里回响。

“我不知道。”他叹息，“现在还不知道。”

三位女巫涨红了脸，瞪着眼睛互相看。

“时间不多啦。”其中一位说。

“得警告城里的人。”

“这帮家伙想要知道书的事。情况不妙。那个浑蛋舰长！”

“飞船会在一个小时内降落。”

翡翠城^[2]坐落在干涸的火星海岸边，三只破布袋在城下颤抖着，闪烁着。城中最高的窗户里，一位小个子男人拉开血红的帷幕，低头望向脚下荒蛮的大地，三位女巫依旧在那里围着坩埚烧融蜡块。更远的地方，散布着成千上万蓝幽幽的火光，火中散发出月桂熏香，散发出浓黑的烟草香，还有松烟清香和肉桂甜香，伴随着片片苍白的骨灰悠悠升起，像大群灰蛾拍打翅膀飞过火星夜空。小个子男人数了数那些熊熊燃烧的魔法之火。当三位女巫抬头望过来的时候，他又转身回到屋中。猩红的帷幕从他手中滑落，半垂半掩。窗户在帷幕后闪烁了一下，像只黄色的眼睛。

埃德加·爱伦·坡先生站在高塔窗边，一道若隐若现的灵气在他的呼吸中缭绕。“赫卡特她们今晚是有的忙了。”他远远望着那些女巫们轻声说。

身后响起另一个声音。“是威廉·莎士比亚召集的她们，先前我在海滩上看见了。今夜，整个海岸上都是莎士比亚的军团，足有成百上千之多：三位女巫、奥伯伦、哈姆雷特的父王，还有帕克……所有，所有人……成千上万！老天哪，这支队伍可了不得。”

“好样的威廉。”坡转过身，将猩红色的帷幕放下。他立在那儿默默凝视着石块砌成的房间，凝视着黑木圆桌、桌上跳动的烛光，以及坐在旁边无所事事的安布罗斯·比尔斯^[3]。他正把火柴一根一根点着，

看着它们在手中燃尽；他嘴里吹着口哨，时不时自顾自地笑一两声。

“我们得立即去找狄更斯先生。”坡说，“拖得太久了，现在已经到了分秒必争的时候。你愿意陪我去他家一趟吗，比尔斯？”

比尔斯笑嘻嘻地抬头看他一眼。“刚才我一直在想，一小时后究竟会怎样？”

“如果不能杀光那些飞船佬，不能把他们吓回地球去的话，毫无疑问，要走的就是我们。离开火星去木星，等他们登上木星，我们就得退到土星上去，等他们上了土星，就得去天王星，然后海王星，然后冥王星……”

“再然后呢？”

坡满面倦色，眼睛里的光芒像红热的煤球，一点一点黯淡下去。他的声音悲凉而沙哑，双手无力地垂下来，细软的头发耷拉在惨白的前额上。他像是黑域中迷失的撒旦，像一位将军从被人遗忘的战场上归来。他乌黑油亮的黑胡须七零八落地趴在沉郁的嘴唇上。他是那样矮小，宽大的前额像是漂浮在黑沉沉的房间里，闪着磷磷光芒。

“我们可以用超自然方式在星际间航行，这是我们的优势。”他说，“所以我们可以坐在这儿，等待他们引爆核战，等待文明崩溃，黑暗时代再次来临。一旦古老蒙昧的信仰再次回归人间，我们就能一夜之间回到地球。”坡漆黑的双眼在他又亮又圆的前额下转动。他抬头凝望着天花板。“他们会杀到这儿来的，对吧？来毁灭这个世界，不给我们留一片清静土地，对吧？”

“狼群总会把猎物赶尽杀绝，吃光舔尽，连根肠子都不留，对吧？一场大战迫在眉睫，我会坐在边线上给你们计分。多少地球佬在油锅里煎，多少火星人在瓶子里煮；多少地球佬被针尖刺穿，多少红死病被一排排注射器释放出来，在空中徘徊——哈！”

坡怒气冲冲，像个醉汉般摇晃一下身子。“我们又做了些什么？加入战局，比尔斯，看在上帝的分上！难道我们曾在那帮文学评论家面前，接受过什么公平公正的审判吗？没有！他们一个个拿着亮闪闪消毒的手术钳，把我们的书拽出来，扔到罐子里去煮，去消毒，好把坟墓里带来的病菌都杀光。一群天杀的浑蛋！”

“我倒觉得现在这处境挺有趣的。”比尔斯回答。

一阵歇斯底里的叫声从楼梯间里传来，打断了他们的谈话。

“坡先生！比尔斯先生！”

“来了来了，我们这就来！”坡和比尔斯冲下楼，看见一个男人气喘吁吁地靠着甬道石壁。

“你们听说了吗？”他几乎要哭出声来，双手死死抓着他们两人，仿佛随时要坠入悬崖。“他们一个小时之内降落！女巫说他们随身带着书——那些尘封多年的书！你们这会儿还在塔里干什么？为什么不行动？”

坡回答道：“我们正在尝试一切办法，布莱克伍德^[4]。你来得正好。跟我们来，一起去查尔斯·狄更斯先生那儿找他——”

“去共同见证我们的末日，那黑色的宿命。”比尔斯边说，边向布莱克伍德眨了眨眼睛。

他们沿着回声缭绕的旋梯一路向下，一层又一层，穿过闪着幽绿光芒的房间，穿过霉斑与腐壁，穿过蜘蛛网与噩梦般的帘幕。“别担心。”坡在前面说。他的前额像一盏大而白的灯，一点一点沉入黑暗。“今夜沿着死海，我们布下了千军万马，许多人都来支援，你们的朋友，我的朋友，布莱克伍德，比尔斯。我们所有的朋友都在这儿。我们有飞禽走兽，有女巫婆，有长着尖利白牙的长人。各种陷阱也准备好了：有陷坑，是的，还有钟摆，还有红死魔^[5]。”他无声无息地笑了笑。“是啊，红死魔。我甚至没想过……没想过终有一天，连红死魔这样的东西也能派上真用场。但这都是他们自找的，就让他们尝尝红死魔的味道！”

“可我们的队伍真的够强吗？”布莱克伍德嗫嚅道。

“多强才算强？至少这帮家伙对我们的存在毫无防备，他们甚至连想都想不到。那些干干净净白白嫩嫩的飞船佬，穿着消过毒的灯笼裤，戴着金鱼缸一样的头盔，脑子里塞满新宗教。他们脖子上的金链子拴着手术刀，他们把显微镜当王冠一样顶在脑袋上。他们圣洁的十指间端着焚香炉，仔细一看却是消毒用的烤箱，把所有一切邪魔鬼怪统统蒸煮干净。我们这些人的名字——坡、比尔斯、霍桑、布莱克伍德——对他们清白的嘴唇来说不啻于亵渎。”

他们走出城堡，穿过一片湿地，一片没有水的湖，雾气像噩梦般在身后凝聚。空气中流溢着风声，呜呜旋转，在黑暗中往复。一堆堆篝火旁，各种声音窃窃私语，各种身影时隐时现。借着火光，爱伦·坡看见银闪闪的针尖在飞舞，穿梭，交织，将苦痛与悲切串联在一起，

将恶意与巫毒刺入蜡像与泥偶中。坩埚中散发出野蒜、辣椒与藏红花的气息，嘶——嘶——邪恶的辛辣味道一团团弥散到夜幕里去。

“继续干！”坡喊道，“我很快就回来！”

他们一路走下空寂的海滩，黑沉沉的影子转转停停，影影绰绰，一会儿闪现，一会儿化作夜空中的黑烟。山顶上传来塔楼里的钟声，大群甘草烟气凝成的渡鸦蜂拥而出，发出青铜般的鸣叫，它们倏然而去，化作灰烟。

他们匆匆跨过僻静的荒原，进入狭小的山谷，这时坡和比尔斯突然发觉自己站在一条鹅卵石铺就的街道上。空气冰凉，寒风凛冽，人们在自家庭院里蹦蹦跳跳，跺着脚取暖。透过浓雾，可以看见杂货铺与办公楼的窗户里亮着烛光，挂着又肥又大的圣诞火鸡。远远地，一群男孩子包得严严实实，嘴里喷出的白雾凝结在空气里，他们一起哆哆嗦嗦地唱着：“上帝赐予你快乐，先生们。”午夜的钟声一下一下敲响，宏大而嘹亮。一群孩子从面包铺里冲出来，脏兮兮的手里端着晚餐，用盘子盛着，上面扣着银碗。

一块门牌子上面写着“斯克洛奇、马利和狄更斯”^[6]，门环长着马利的脸。坡抓住门环轻轻扣了扣，门弹开一道缝，从里面突然迸出热烈的旋律，几乎要将他们卷入其中一同翩翩起舞。从一个脸上贴着山羊胡的男人肩头望去，可以看见正在用手打着拍子的费兹威格先生。他旁边是费兹威格太太，满脸喜气洋洋的笑意，正和其他来欢庆圣诞节的人们一起跳舞。小提琴奏着欢快的乐曲，桌上突然爆发出一阵大笑，仿佛有一股疾风吹过水晶吊灯，发出丁零丁零的声响。宽大的餐桌上堆满了腌肉、火鸡、烤鹅，以及装饰用的冬青叶，还有一块块碎肉馅饼、一盘盘烤乳猪、一串串香肠、一堆堆橘子和苹果。餐桌边坐着鲍勃·克莱切特、小杜丽、小丁姆，还有费金先生^[7]。除此之外还有一个人，看上去像一丝没消化的牛肉、一坨辣芥末、一片干奶酪的碎皮、一块没煮透的马铃薯——不是别人，正是身上缠着锁链的马利先生。葡萄酒和焦黄的烤火鸡散发出香气，美妙无比！

“你来干什么？”查尔斯·狄更斯先生问。

“我们来再次祈求你的帮助，查尔斯。我们需要你。”坡回答。

“需要我？帮你们对付那些飞船上的好家伙？别逗了，我根本就不属于这儿。我的书是被错烧的。我可是现实主义作家，从不相信什么超自然力量，也不写什么恐怖灵异的小说。我跟你可不一样，爱·伦坡，还有你，比尔斯，还有其他那些人。我跟你们这些怪力乱神的家

伙从来就不熟！”

“你很擅长说服别人。”坡据理力争，“你可以去找那些飞船佬，好言好语哄骗他们，打消他们的疑虑，然后……然后就看我们怎么招待他们吧。”

狄更斯望着坡藏在黑斗篷褶皱里的双手。坡微笑着，从斗篷里拽出一只黑猫。

“这是送给其中一位客人的。”

“其他人呢？”

坡又信心十足地笑了笑：“活埋怎么样？”^[8]

“你可真是冷酷无情，坡先生。”

“我只是害怕，又害怕又愤怒。我是神，狄更斯先生，你也是神，我们大家都是神，可我们的造物——我们的子民，如果你愿意这么说的话——它们不仅仅被胁迫，更被放逐，被烧成灰，被撕成碎片，被审查被删改，被当成精神污染清除掉。我们创造出的世界如今满目疮痍，就算是神也不得不为之而战！”

“那又怎样？”狄更斯歪了歪头，不耐烦地望向身后的晚宴，乐声与盛宴正如火如荼。“或许你能解释一下为什么我们会在这儿？又是如何来到这儿的？”

“战争是战争之父，毁灭是毁灭之子。一个世纪前，在地球上，那是2020年，他们查禁了我们的书。哦，多么可怕，竟那样毁掉我们的文学创作！这毁灭将我们召唤出来，从……该怎么说呢？死亡吗？还是彼岸世界？我不喜欢抽象的词汇。我不知道究竟是怎么回事，只感觉到我们的世界、我们的造物在呼唤赋予它们生命的神。我们试着去拯救，而唯一能够做的，就是像这样蛰伏在火星上，等了整整一个世纪，等待或许终有一天，地球会因为那些科学家和那些疑虑不堪重负。可现在，他们却来了，来把我们清除出这里。我们，连同我们黑暗的造物，连同所有的炼金术士、巫女、吸血鬼和狼人，都得一个个、一步步越退越远。科学在地球上大行其道了，每一片土地上都踏遍它们的铁蹄，最终我们别无选择，唯有像以色列人那样背井离乡，退出埃及。你必须帮帮我们，查尔斯。你拥有语言天赋，我们需要你站出来帮我们说话。”

“再说一遍，我跟你们不是一路人。你和其他人的立场恕我无法

赞同。”狄更斯恼怒地提高嗓门，“我从来不与巫师、吸血鬼和那些午夜怪谈搅和在一起。”

“那《圣诞颂歌》又是怎么回事？”

“荒谬！不过区区一个故事罢了。哦，我是写过那么几个鬼故事，或许吧，但那又怎么样？我的绝大部分作品都是严肃认真又现实的！”

“不管是不是错误，反正你是跟我们被归为一类了。他们也毁了你的书，你的世界。你必然是恨着他们的，狄更斯先生！”

“是的是的，那帮家伙既愚蠢又粗鲁，我承认，行了吧。到此为止，您走好不送！”

“至少让马利先生加入我们的队伍！”

“休想！”

门砰的一声关上。坡快快转身，像一抹灰影般滑过霜冻的街道。远远地，一辆高大的马车开来了，车夫吹着欢乐的号角，一个胖男孩推开车门，里面簇拥着匹克威克俱乐部的几位成员，他们满面红光，又笑又唱，一个个争先恐后地从门边挤出来，用洪亮的声音高喊“圣诞快乐”。

爱伦·坡又匆匆走回到午夜荒僻的海滩上。他在一团团火焰与烟幕旁停下脚步，时而发号施令，时而低头查看那些沸腾的坩埚、那些毒药和粉笔画的五芒星。“很好！”他一边说一边跑。“干得漂亮！”他吼一声，然后继续跑。一些人赶来加入他身旁。现在科珀德先生^[9]与梅琴先生^[10]都在跟他一起跑。在他们身畔，到处是怨毒的蛇妖、愤怒的魔怪、口吐烈火的青铜色巨龙、喷溅毒液的蝥蛇、瑟瑟颤抖的巫婆，他们像蜚刺，像荨麻，像荆棘。所有被放逐与被禁忌的邪魔，所有正人君子不敢说出口的怪力乱神，所有黑夜的子民们，他们都会聚一处，在这凄凉荒寂的海滩上，哀号，哭喊，嘶嘶簌簌噼噼啪啪。

梅琴突然停住脚步，像个孩子般坐在冰冷的沙滩上，开始一下一下抽泣。大家轮番安慰他，他却什么都不愿听。“我刚刚在想。”他说，“如果有一天，我们仅存下来的最后一本书也被毁掉了，到时候又会怎样呢？”

寒夜里的空气在耳边呜呜旋转。

“别说了！”

“我们会……”梅琴啜泣着说，“哦，现在，飞船越来越近，你，坡先生，你，科珀德，还有你，比尔斯……你们也变得越来越稀薄，像一阵松烟，随风而逝，你们的脸正在融化……”

“会死！我们大家都会死！”

“我们能在这里苟延残喘，只因为地球还没将我们赶尽杀绝。如果今夜，一道最终的审判把大家所有的作品都毁掉，那我们也会像灯一样被熄灭吧。”

科珀德静静沉思着。“我想知道我究竟是谁。今夜，我到底是存在于地球上的哪一颗心灵中。在非洲的哪座小茅屋里吗？是哪位隐士，正读着我的故事？他是这科技时代的大风中最后一支孤零零的蜡烛吗？是那忽明忽暗的小小光晕，支撑着我在这流放地永不妥协吗？是他吗？还是哪个藏在废弃阁楼间的男孩？他找到了我，恰逢其时！哦，昨夜我感觉多么糟啊，又痛苦，又难过，孱弱浸透了我的骨髓。好像我虽然身为魂魄，却也像活人一样有身体似的，我的魂魄遍体疼痛，痛得好像浑身上下每一处都在烧。昨夜，我觉得自己像支蜡烛摇摇欲坠。可突然间，我又一跃而起，重放光芒！是哪个孩子，摸进了地球上哪间泛黄的阁楼？一边被灰尘呛得喷嚏连连，一边翻检出一本又破又脆，霉迹斑斑的陈年旧书？于是我又能苟延残喘一阵子！”

海滩上，一座小茅屋的门砰的一声开了。一个又瘦又小的男人走出来，身上的皮肉一层层松垮垮地垂下来。他并不看其他人，只自顾自地坐下来，瞪着自己紧握的双拳发呆。

“哦，我真替他难过。”布莱克伍德低声说，“瞧瞧他，已经奄奄一息。他曾经比我们都要真实，比所有活生生的人都真实。人们给予他一副幻想的骨架，又在之后的几百年里为他穿上一层又一层装束，粉红的血肉，雪白的胡子，红天鹅绒的套装，还有黑靴子。他们让他驾着麋鹿，带着冬青枝条，浑身闪闪发光。可以说他是他们创造的，用了那么多年的时间创造，如今却又被按到一大缸来苏水里去消毒。”

众人默不作声。

“没有了圣诞节，地球会变成什么样？”坡神情疑惑，“没有了热烘烘的烤栗子，没有圣诞树，没有装饰，没有鼓，没有蜡烛……什么都没有，只剩下白雪和寒风，剩下那些孤独而真实的人们……”

他们一起望向那个瘦小干瘪的老人。他的胡子七零八落，红天鹅绒的套装早已褪色。

“你听过他的故事吗？”

“我能想象。精神医师眼睛一转，社会学家脑袋一拍，气呼呼的教育学家口沫横飞，还有那些生怕自己孩子沾一点脏东西的父母……”

“可怜，可悲，可惜。”比尔斯微笑着说，“在我记忆中，那些仅存的圣诞爱好者已经开始在万圣节前夜插冬青枝，唱圣诞歌了。今年若是够幸运，或许他们还可以在劳工节[\[11\]](#)搞搞庆典吧！”

比尔斯突然说不下去了，他向前一栽，发出一声叹息。跌倒在地的一瞬间，他只来得及说出一句：“有趣。”紧接着，在众人恐惧的目光注视之下，他的身子燃烧起来，化作幽蓝的灰烬与灰白的焦骨。夜风吹过地上褴褛的黑衣，把那点灰烬带走了。

“比尔斯，比尔斯！”

“他不见了！”

“他的最后一册书被毁了，地球上的某个人刚刚把它烧了。”

“上帝保佑他安息。现在他什么都不剩了。我们的灵魂全依靠那些书才存在，书亡人亡，最终什么都不会剩下。”

一声呼啸划破夜空。

大家禁不住哭喊出声，瞪大恐惧的眼睛往天上看。漆黑的空中闪烁着滋滋作响的火光，是飞船来了！周围荒寂的海滩上，一串串灯笼飘来荡去，一口口坩埚噼噼啪啪熬着魔咒。一盏盏南瓜灯闪着烛火莹莹的眼睛，升到冰冷彻骨的空气里去。一个女巫握紧骨瘦如柴的双手，枯槁的嘴唇里进出尖利的诅咒：

“飞船飞船快坠毁！

飞船飞船烧成灰！

咚咚锵锵啪啪轰！

烟消云散再难飞！”

“时辰已到。”布莱克伍德喃喃道，“走吧，去木星，去土星，去冥王星。”

“逃跑？”坡立在风中大吼一声，“决不！”

“我老了，没有力气再战斗！”

坡死死盯着那张苍老的脸，说不出话来。他爬上一块巨大的圆石，面朝着呜呜寒风中成千上万的灰影、绿光与黄眼睛。

“魔粉！”他咆哮着。

一股浓密灼热的光焰升起，爆发出苦杏仁、麝香、孜然芹、土荆芥与鸢尾花的气味。

飞船越来越近，丝毫不受影响，发出得意洋洋的尖啸声。坡对其怒目而视，双手在空中挥舞，火焰、气息与憎恶汇聚在一起，化作澎湃的交响乐！黑压压的蝙蝠向上飞去，如同凋落的树皮。滚热的心宛如导弹，在灼热的空气里炸开，化作血红的烟火。来了，来了，飞船依旧不屈不挠地迫近，就像冷酷无情的钟摆一样。坡高声狂啸，飞船一寸一寸挤压着空气，他一寸一寸往后退！整片死海如同陷坑，所有人都被困在坑中，等待那可怕的机器，那亮闪闪的斧子一寸一寸下沉。天崩地裂，他们无处可逃！

“毒蛇！”坡暴跳如雷。

绿光莹莹的形体扭作一团，冲向飞船。但它依旧不慌不忙地降落，喷火，喘息，减速，摇摇摆摆，精疲力竭地来到沙滩上方，只剩一英里之遥。

“干掉它！”坡咬牙切齿，“计划更改！只剩最后一次机会！上啊！干掉它！干掉它！用我们的身体淹没它们！杀到一个不剩！”

在他的指挥下，整座狂暴的死海都仿佛摆脱了引力，从那太古洪荒的岩床之上腾空而起。旋风卷着呼啸的野火，像狂风骤雨，像光秃秃的闪电，飞过海滩，飞过干涸的河湾，遮天蔽日，哀号狂啸，汇聚飞溅，向着飞船扑去。飞船像一支燃尽的火炬，精疲力竭地落下来，金属表面光洁如镜。仿佛一只烧焦的坩埚将红亮亮的熔岩倾倒下来，那些群情激昂的人与兽搅作一团，融化在最后几英寸空气中。

“杀光他们！”坡嘶喊着，奔跑着。

船员们一个接一个从飞船里蹦出来，手里端着枪。他们站在那儿抽着鼻子，像猎犬一样嗅着空气。周围一片空旷，他们终于放松了一点。

舰长最后一个走出来，用尖厉的声音匆匆下命令。木头堆成堆，点燃，火焰一下子就蹿起来。然后舰长示意船员们绕着他围成一个半圆。

“这是一个崭新的世界。”他有意让自己显出从容不迫的样子，一字一句地说，却又一直忍不住提心吊胆地转过头，向着干涸空旷的死海望去。“旧世界已被我们甩在身后，一个新世界即将开启。今天我们在这里，把自己全心全意地贡献给科学与进步，为了使这一刻更具有象征意义……”他向副官干脆地点一下头，“拿书来。”

火光勾勒出那些封面上褪色的镀金字迹：《孤岛柳林》《局外人》《注视》《梦想家》《杰基尔博士与海德先生》《奥兹国仙境》《派拉西达》《被时间遗忘的土地》《仲夏夜之梦》，还有一个个奇形怪状的名字：梅琴、埃德加·爱伦·坡、卡贝尔、邓萨尼、刘易斯·卡罗尔。那么多名字，古老的名字，邪恶的名字。

“为了迎接这个新世界，我们将把旧世界的残骸余孽烧个干净。”舰长一边说，一边从书上扯下几张纸，一页一页，扔进火堆里面点燃。

一声呼啸！

大家惊得一跳，抬头越过火光，望向四周荒无人烟的海滩。

又是另一声呼啸！像尖厉的哭喊声，像垂死的巨龙，又像搁浅的巨鲸在阳光暴晒下悲鸣，身畔的海水渐渐流逝，蒸干在空气里。

那是空气咻咻流入真空里的声音，有什么东西凭空消失了，而一秒钟前，它还在那里！

舰长小心翼翼地将最后一本书扔进火里。

空气不再抖动了。四下一片寂静！

船员们弯下身子仔细听。“长官，你听见了吗？”

“没听见。”

“像一阵波浪，头儿。在海底！我好像看见了什么。在那儿，黑漆漆的滔天巨浪，向我们涌过来。”

“你看错了。”

“在那儿，头儿！”

“什么？”

“看见了吗？那儿！一座城！在上面！一座绿色的城，在湖边！它裂成了两半，它崩塌了！”

一群人眯着眼睛，向前踉踉跄跄地走了几步。

史密斯站在人群中浑身发抖。他用手按着额头，仿佛突然间想到什么念头。“我想起来了。是的，现在我想起来了。很久以前，当我小时候，曾读过一本书。一个故事，奥兹国，是它，就是它，奥兹。奥兹国的翡翠城……”

“奥兹？从来没听说过什么奥兹。”

“是的，奥兹，就是它没有错。我刚才看见了，和故事里的一模一样。我看见翡翠城倒塌了。”

“史密斯！”

“是，长官？”

“明天去找精神治疗师报道！”

“是，长官！”史密斯啪的敬了个礼。

“别掉以轻心。”

一群人轻手轻脚，依旧举着枪。他们越过飞船冷漠的光束，向着幽暗的海滩与低矮的远山望去。

“我是怎么了。”史密斯神情沮丧，声音低低地说，“这儿根本一个人人都没有，对不对？一个人人都没有。”

风吹着沙子掠过他的脚面，如泣如诉。

注释：

- [1]三位女巫的形象出自莎士比亚的悲剧《麦克白》，她们吟诵的两段诗分别选自第一幕第一场和第四幕第一场。译文引自朱生豪译本。
- [2]翡翠城，出自L.弗兰克·鲍姆的系列童话故事《绿野仙踪》，是故事中巫师们居住的地方。
- [3]安布罗斯·葛温奈特·比尔斯（Ambrose Gwinnett Bierce，1842—1913）。美国记者，短篇小说、传说与讽刺小说作家。代表作有短篇小说《鹰溪桥上》和讽刺小说《魔鬼辞典》等。
- [4]阿尔杰农·布莱克伍德（Algernon Blackwood，1869—1951），英国恐怖小说家，代表作有《孤岛柳林》等。
- [5]出自爱伦·坡的恐怖小说《陷坑与钟摆》与《红死魔的面具》。
- [6]出自查尔斯·狄更斯小说《圣诞颂歌》。主人公斯克洛奇与其合伙人马利共开了一家商行，所以门口的招牌上写着“斯克洛奇与马利”，现在狄更斯先生也与他们住在一起了。
- [7]几个人物均出自狄更斯的小说。费兹威格先生、鲍勃·克莱切特、小丁姆出自《圣诞颂歌》；小杜丽是长篇小说《小杜丽》中的主角；费金是《雾都孤儿》中伦敦盗窃集团的首领。
- [8]此处两个典故分别出自爱伦坡的恐怖小说《黑猫》和《活埋》。前一篇讲述男人杀害妻子后，将其尸体和她养的黑猫一起砌入墙中；后一篇讲述了一系列人进入假死状态而被当做尸体埋葬的故事。
- [9]A.E.科珀德（Alfred Edgar Coppard，1878—1957），英国短篇小说作家，诗人，作品多含有幻想和恐怖成分。代表作有短篇集《黑狗店》等。
- [10]亚瑟·梅琴（Arthur Machen，1863—1947），威尔士奇幻、恐怖作家，代表作有《伟大的潘神》等。
- [11]劳工节，每年九月的第一个星期一为美国劳工节。此处指继圣诞节之后，万圣节也被取缔，所以庆祝活动只能挪到劳工节。

无处躲藏

刊于《猎人》（*Manhunt*）

1953年9月

阿古 译

红艳艳热腾腾的生肉骨架悬挂在烈日之下，在绿色丛林的氤气中震颤不已，向他们快速逼近，又消失不见。腐肉的气味从窗户涌进汽车，莉奥诺拉·韦伯迅速按下按钮，车窗升了上来。

“上帝，”她说，“这些露天肉店。”气味仍然滞留在汽车里，一种战争和恐惧的气味。“你看到那些苍蝇了吗？”她问。

“在市场里，无论买什么肉，”约翰·韦伯说，“你都得狠狠拍一下，一大群苍蝇轰的一声飞起来，你才能看到下面的肉。”

他在绿林道路上摇摇晃晃转了个弯。“等到了那儿，你觉得他们会让我们进入胡阿塔拉吗？”

“我不知道。”

“当心！”

他看到了路上那个发亮的东西，太迟了，刚想急转，已经撞上了。右前轮发出一阵可怕的嘶叫，汽车猛地一颠，停了下来。他打开车门，走下车。丛林酷热、寂静，中午的高速公路空荡荡的，一片死寂。

他走到车子前面，弯下腰，同时把手伸进腋下的皮套，戒备地摸了摸左轮手枪。

莉奥诺拉打开了车窗。“轮胎坏得厉害吗？”

“坏了，全毁了！”他捡起那个扎坏了轮胎的发亮的东西。“是大砍刀的碎片，”他说，“用风干的土坯架起来的，尖端正朝着咱们的汽车轮胎。只扎坏了一个轮胎，算走运的。”

“可他们为什么这么干？”

“你又不是不清楚。”他朝她身旁那份报纸点点头，头条上写道：

1963年10月4日：美国、欧洲沉寂！美国和欧洲的电台全部停止运作。沉寂笼罩两地，战争已拖垮诸国。

据信，美国的绝大多数人口已经死亡。据信，欧洲、俄罗斯、西伯利亚的绝大多数人口也已被消灭。白种人统治地球的时代已经终结。

“来得可真快，”韦伯说，“上个星期，我们还在旅行，离家痛快度假，这个星期……就成了这样。”

他们的目光从报纸上移开，转向丛林。

深邃的丛林也回以凝视。寂静之中，苔藓和绿叶婆娑作响，那是丛林的呼吸；亿万双昆虫的眼睛如宝石般璀璨，那是丛林的目光。

“小心点，杰克^[1]。”

他按了两个按钮。前轮下的一个自动千斤顶吱的一声启动了，把汽车顶了起来。他紧张地将一把钥匙插进右前轮的辐板，噗的一声，轮胎从车轴上弹了下来。锁紧备胎，把换下的轮胎放进后备厢，这只要几秒钟。换轮胎的时候，他把枪紧攥在手里。

“别站在空旷处，求你了，杰克。”

“这么说已经开始了，”他感到头发被烤得炙热难当，“消息传得飞快。”

“看在上帝分上，”莉奥诺拉说，“他们能听到你说话。”

他怒视丛林。

“我知道你们就在那儿。”

“杰克！”

他瞄准寂静的丛林。“我看到你们了！”他一连开了四五枪，迅速，狂野。

丛林不动声色地吞下子弹，子弹消失在百万英亩的绿叶、树木、寂静和湿土中。噗噗几声轻响，仿佛撕裂丝绸。枪击的回声归于沉寂，只有汽车在韦伯身后费劲地嗡嗡低响。他绕着汽车走了一圈，进车，关门，锁门。

他坐在驾驶座上，把枪装满子弹，然后驱车离开。

他们开得很稳。

“你刚刚看到什么人了吗？”

“没有，你看到了？”

她摇了摇头。“你开得太快了。”

他只在迫不得已时才减速。他们转过一个路弯时，路右侧又有闪闪发亮的东西，他一个急转弯绕了过去。

“狗娘养的！”

“他们不是狗娘养的，他们只是一群可怜人，从没拥有过这样的汽车，从没拥有过什么财富。”有什么东西啪嗒一声打在挡风玻璃上。

玻璃上淌下一挂无色的液体。莉奥诺拉抬头瞄了一眼。“要下雨了吗？”

“不是，是小虫子撞到了吧。”

又一声啪嗒。

“你确信是小虫子？”

啪嗒，啪嗒，啪嗒。

“关上车窗！”他大吼一声，加速。

有个东西落在她大腿上。

她低头去看，他伸出手摸了摸那东西。“快！”

她按下按钮。玻璃车窗一下子关紧了。

她又检查了一下大腿。

一支小小的吹箭飞镖在闪光。

“别沾到任何液体，”他说，“用手帕裹起来，我们待会儿再扔掉。”

他把汽车加速到每小时六十英里。

“要是再撞上一个路障，我们就完了。”

“只有这一段路有危险，”他说，“我们能冲出去。”

车窗上啪嗒啪嗒响个不停，又一阵箭雨吹在玻璃上，被撞飞。

“为什么？”莉奥诺拉·韦伯说，“他们甚至都不认识我们！”

“我倒希望他们认识我们，”他紧抓着方向盘，“要杀死一个认识的人很难，但杀死一个陌生人很容易。”

“我不想死。”她说了一句，身子坐得直直的。

他把手伸进外套。“要是我出了什么事，我的枪在这儿。记得拿去防身，看在上帝的分上，别不敢用。”

她挪过来靠近他，他们开上一段直道，车速提升到了每小时七十五英里。车子一路疾驶，两人沉默无语。

车窗关着，车内闷热难当。

“这太傻了，”她终于又开口说话了，“把断刀安置在路上。用吹箭袭击我们。他们怎么知道下一辆车来，开车的是白人？”

“别指望他们那么讲道理，”他说，“汽车就是汽车。车很大，车就是财富。一辆车换成钱，足够他们用上一辈子。再说了，要是你能用路障拦下一辆汽车，车主要么是个美国游客，要么是个西班牙富人，后者的祖先也血债累累，好不到哪儿去。要是你碰巧拦下了另一个印第安人，你也只需要走出来帮他换个轮胎。”

“现在什么时间了？”她问道。

他又一次瞥向空空的手腕，他已经瞥了无数次。他不露声色，把手悄悄伸进上衣口袋，摸索那块闪闪发光的金表。一年前，他曾看到一个本地人盯着他的金表看呀看呀看，表情几近饥渴。然后，那个本地人打量起他，表情里没有指责，也没有憎恨，既不忧伤，也不快乐；什么都没有，只有困惑。

从那天起，他摘下了金表，再也没戴过。

“中午了。”他说。

中午。

国界就在前面。两人看到后，都叫了起来。他们驱车上前，情不自禁露出了笑容。

约翰·韦伯把头探出窗外，向边防站的卫兵打手势。他又想起了什么，下了车，向边防站走去。三个矮小的年轻人穿着松松垮垮的制服，正站着聊天。韦伯走到他们面前，他们头也不抬，继续用西班牙语聊天，无视他。

“打扰了，”约翰·韦伯终于说话了，“我们能穿过国界去胡阿塔拉吗？”

一个年轻人只稍稍转身。“抱歉，先生[\[2\]](#)。”

三个人又聊了起来。

“你不明白，”韦伯说着，碰了碰那个人的手肘，“我们得穿过国界。”

那个人摇了摇头：“护照已经失效了，再说了，你为什么要离开我们国家？”

“电台里说了，所有美国人都必须离开这个国家，立刻。”

“啊，对，对。”三个卫兵对彼此点点头，咧开嘴笑了，眼睛兴奋得闪光。

“否则将被罚款，或被关进监狱，或者既罚款又收监。”韦伯说。

“我们可以让你穿过国界，但胡阿塔拉只会让你停留二十四个小时。你要是不相信，仔细听着！”那个卫兵转过身，向国界对面喊道：“喂，在吗！喂！”

炙热的艳阳下，四十码之外，一个正在踱步的男人把头转了过来，手里抱着一把步枪。

“喂，帕科，你要这两个人吗？”

“不要，谢谢，谢谢，不要。”那个人微笑着回答。

“瞧见没？”卫兵转身对韦伯说。

所有的卫兵都大笑起来。

“我有钱。”韦伯说。

卫兵们不笑了。

第一个卫兵走近韦伯，脸上的轻松和惬意消失了，绷得像一块棕色石头。

“没错，”他说，“一些人总是有钱。我知道，他们来这儿，他们觉得钱能摆平一切。但钱是什么？钱只是一个许诺，先生。我是书上学来的。当人们不再相信这钱所代表的许诺，你该怎么办呢？”

“无论你要什么，我都给你。”

“是吗？”卫兵把头转向他的朋友们，“无论我要什么，他都给我。”他又对韦伯说：“这只是个玩笑，对你来说，我们一直都是个笑话，不是吗？”

“不是。”

“说句‘早晨’，你笑话我们；你笑话我们的‘午休’和‘早晨’，对不对？”

“不是我，是别人。”

“没错，就是你。”

“我从没来过这个边防站。”

“不管怎么说，我认识你。呼来喝去，让我做这个，干那个。‘哦，给你一个美元，去买幢房子吧。’”

“不是我。”

“可看着就像你。”

他们站在太阳底下，影子踩在脚底。汗水把他们的腋下浸湿了。卫兵走近约翰·韦伯：“我再也不用为你做任何事了。”

“你以前也没为我做过什么，我从来没要求过。”

“你在发抖，先生。”

“我没事。太阳有点热。”

“你身上有多少钱？”卫兵问道。

“一千美元让我们通过国界，一千美元给国界对面的卫兵。”

卫兵转过头问：“一千美元够吗？”

“不够，”另一个卫兵说，“让他去告我们吧！”

“好的。”卫兵说着，又转头对韦伯说，“去投诉我吧，开除我吧。我被开除过一次，许多年前，就是因为你。”

“那是别人。”

“记住我的名字，卡洛斯·罗德里格斯·伊索特。现在来吧。”

“我明白了。”

“不，你不明白，”卡洛斯·罗德里格斯·伊索特说，“现在，把两千美元给我拿出来吧。”

约翰·韦伯掏出钱包，把钱递给他。卡洛斯·罗德里格斯·伊索特舔了舔大拇指，在他祖国的蓝釉般的天空下慢慢数着钱。时间越来越接近正午，身上的汗水不停往外冒。他们把各自的影子踩在脚下，呼吸着，喘着气。

“两千美元。”他不动声色地折起钞票，放进口袋，“现在掉转头，去别处的边防站吧。”

“等等，真见鬼！”

卫兵盯着他说：“掉转车头。”

他们站着，无声地对视了很久。卫兵们手里的步枪在太阳下闪耀。接着，约翰·韦伯转过身，缓缓走开，一只手捂在脸上。他走到车旁，坐进驾驶座。

“我们该怎么办？”莉奥诺拉问。

“烂在这里。或者想办法去贝洛港。”

“但我们需要汽油，还得把备胎修好。沿着那几条高速公路再开回去……这回他们可能会滚木头下来，而且——”

“我知道，我知道。”他揉了揉眼睛，双手抱着头坐了一会儿。“我们现在孤立无援，上帝啊，孤立无援。我们以前是多么安全，多么安适。在所有的大城镇都有美国领事。那个笑话怎么说来着？‘无论你走到哪里，都能听到白头鹰的振翅声！’还是美钞的哗哗声来着？我忘了。上帝，上帝，这个世界一下子就变得那么空寂。我现在究竟该去找谁？”

她等了一会儿，说道：“我猜你只能找我了，可这没什么用。”

他伸出双臂抱住她。“你一直都很棒。别慌，没事儿的。”

“今晚我们躺在床上睡觉时，我可能会尖叫出声——要是我们能找到一张床的话。早饭之后，我们一定已经开了有一百万英里了。”

他吻了她，两次，吻在干燥的嘴唇上。然后他缓缓地坐直。“第一件事是找汽油。等找到汽油，我们就能去贝洛港了。”

他们开走时，三个卫兵正在聊天玩笑。等车开了一分钟，他开始悄声大笑。

“怎么了？”妻子问。

“我想起了一首古老的灵歌。‘我去石头旁，隐藏我的脸庞。石头尖叫：无处躲藏，这儿无处躲藏。’”

“我记得。”她说。

“这首歌正合适，”他说，“要是能记起来，我整个唱一遍给你听。如果我还有兴致的话。”

他狠狠踩了一脚油门。

他们停在一个加油站里，过了一分钟，加油工还没有出现，约翰·韦伯按了按喇叭。接着，他猛地把手从喇叭按钮上松开，似乎受到了惊吓。他不安地盯着手看，仿佛这是一只麻风病人的手。

“我不该按喇叭。”

一个加油工出现在加油站昏暗的门口。后面还跟着两个人。

三个男人走了出来，绕着汽车，观察着，触摸着，感觉着。

阳光下，他们的脸像烧红的铜币。他们抚摸强韧的轮胎，他们嗅闻崭新的金属部件和皮革内饰的气味。

“先生。”加油工终于发话了。

“我们想买一些汽油，拜托了。”

“我们的汽油已经卖完了，先生。”

“你们的油库读数显示是满的。我们看到那边的储油罐里有汽油。”

“我们的汽油已经全卖完了。”那个男人说。

“我给你十美元一加仑！”

“谢谢，不卖。”

“我们的汽油不够了，哪儿也去不了。”韦伯看了一下燃油表，“剩下不到四分之一加仑。我们还是把车留在这儿，走到镇上去，看看能不能找到别的出路。”

“我们会帮你看管汽车的，先生，”加油工说，“要是你把钥匙留下来的话。”

“我们不能这么干！”莉奥诺拉说，“这么干行吗？”

“我们别无选择。我们可以把车停在路边，留给路上的行人，或

者就留给这个人。”

“留给我更好。”那个人说。

他们爬出汽车，站在汽车旁，看了好久。

“这是辆漂亮的车。”约翰·韦伯说。

“非常漂亮，”那个人说着，伸手来讨钥匙，“我会好好照料它的，先生。”

“但是，杰克——”

她打开后门，开始往外搬行李箱。越过她的肩头，他看到明亮的旅行贴纸，五颜六色，琳琅满目，遮盖了箱子表面老旧的皮革。这么多年他们曾造访二十多个国家，入住最好的宾馆。

她拽着行李箱，不停流汗，他拉住她的手，两个人在敞开的车门旁，喘息好久。他们看着这些上好的皮箱，里面装着他们漂亮的日常衣物，有粗花呢的、羊毛的、丝绸的；四十美元一盎司的香水；冷暗色的毛皮大衣；银色的高尔夫球杆。二十年，就打包在这些箱子里。二十年，四五十个不同的角色，在里约、巴黎、罗马、上海。但他们扮演得最频繁的角色，是富有而快乐的韦伯夫妇。他们面带微笑，能调制味道极难平衡的马提尼酒，名为“撒哈拉”。

“我们不能带着这些皮箱去镇上，”他说，“我们稍后再来拿，稍后。”

“可是——”

他拉着她就走上了公路，没让她继续说下去。

“但我们不能把皮箱留在那儿，我们不能丢下所有行李，不能丢下我们的汽车！要不这样，你去找汽油，我可以摇上车窗，把自己锁在汽车里，为什么不这么办呢？”她说。

他停了下来，扭头看看站在汽车旁的三个男人。汽车在太阳下璀璨夺目，他们的眼睛也盯着女人闪闪发光。

“瞧瞧他们，你自己说行不行。”他说，“走吧。”

“但是，你不能丢下一辆四千美元的汽车，就这么一走了之！”她

喊道。

他坚定地紧紧拽着她的胳膊，拉着她继续向前走。“汽车是用来旅行的。不能动弹的时候，它就是一堆无用的废铁。但现在，我们得继续向前，向前走才能摆脱困境。没有汽油，一辆汽车连一个铜板都不值。一双强健的腿胜过一百辆汽车，要是你走起来的话。我们才刚刚开始抛东西，我们得不停地放弃，直到一无所有，直到只剩下遮羞布。”

他放开手。现在她的脚步稳当了，她跟上了他的步伐。“这可真奇怪，真奇怪。我已经很多年没有像这样走过路了。”她低头观察着脚的动作，看着脚下的路不断后退，看着两旁的丛林不断后撤，看着丈夫坚定地向前迈步，直到入迷。“我猜，任何事情你都能重新学会。”她终于说了一句。

太阳在天空中移动，他们在炙热的马路上行走。考虑好之后，丈夫开始大声地自言自语：“你瞧，换个角度，了无牵挂未尝不是一件好事。我们不必再担心一大档子破事儿，只需要关注两个对象，你和我。”

“当心，后面来了一辆车，我们最好——”

他们转身，大叫，跳开，冲下高速公路，伏在路边，看着汽车以七十英里的时速呼啸而过。那几个人高声歌唱，大笑，狂叫，挥手。汽车卷起一阵尘土，消失在一个拐弯处，双响喇叭不停鸣响。

他扶她站起身，他俩站在复归于平静的路旁。

“你看到了吗？”

他们看着尘埃缓缓飘下。

“我希望他们至少记得换油，查一下电池。我希望他们能想得周到点，往散热器里加点水。”她说，停顿了一下，“他们在唱歌，是吧？”

他点点头。灰尘像一大团黄色花粉，落在他们的头上、胳膊上。他们站着，眨着眼睛。他看到一些亮晶晶的东西从她眼睛里溅落。

“别这样，”他说，“毕竟那只是一部机器。”

“我爱这部机器。”

“我们总是爱一切东西，爱得太多了。”

继续走，他们路过一只刚打碎的酒瓶，还在冒蒸汽。

离镇子不远了，他们走路时眼睛盯着脚，妻子走在前面，后面跟着丈夫。身后传来一阵叮当、扑哧的声音，他们回过头，望向来路。一个老人驾着一辆1929年产的福特老爷车，沿着道路缓缓开来。车的挡泥板不见了，车身的油漆被阳光炙烤得剥落褪色，但驾驶座上的老人有一股镇定自若的威严。一顶脏兮兮的帕拿马草帽下面是一张黝黑的深思脸庞。看到路边这两个行人，他停下车，引擎仍在罩子下躁动不已，扑哧扑哧冒着蒸汽。他打开吱嘎作响的车门，说道：“这可不是步行的天气。”

“谢谢。”他们说。

“没事。”老人穿着一件老旧泛黄的白色夏装，皮肤松皱的脖子上松垮垮地挂着一条油腻腻的领带。他优雅地鞠躬，帮女士坐进后座。“我们两位男士就坐在前排吧。”他建议道。丈夫坐在副驾驶座上，汽车颤抖着吐出蒸汽，又开动了。

“我的名字叫加西亚。”

然后是相互介绍和点头致意时段。

“你们的车抛锚了？正去找人帮忙？”加西亚先生问道。

“是的。”

“那我拉你们去找修车工吧。”老人提议。

他们道谢，友好地把提议丢在一旁。老人又提议了一次，随即发现自己的关心让这对夫妇尴尬不安，于是非常体贴地换了个话题。

他碰了碰丈夫膝上那一小沓报纸。

“你们读报纸吗？当然，你们会读。但你们会像我那样去读吗？你们肯定没用过我的读法。不，这种读法并不是我主动采用的，而是强加于我的。但现在回想，这真是一种明智的读法。我收到报纸总会晚一个星期。所有对外面世界感兴趣的人，从首都收到的报纸都会晚一个星期。这种处境让人变得思路清晰，当你拿起一份一周前的报纸时，你的思绪会变得非常谨慎。”

夫妇俩请他继续说下去。

“是这样的，”老人说，“我记得我曾在首都生活过一个月，每天都能买到当日的报纸。读报时爱、恨、激动、倦怠，这些情绪轮番在我心中翻涌，简直令我发狂。我当时还年轻，每一条新闻都让我激动万分。但接着，我明白了自己的问题：我居然相信自己所读到的。你注意到没有？你相信一份当天买到的报纸？这事儿就发生在一个小时之前，你想！这肯定是真事儿。”他摇了摇头，继续说，“于是我学会了远离报亭，让报纸变旧发黄。回到这儿，回到科隆尼亚，报纸头条变得毫无意义。一个星期前的报纸，你完全可以唾弃它。它就像一个你爱过的女人，隔了一段时间你再去看，她原来并没有你想象得那样美好，她姿色不过平平，她肤浅得仿佛一碗水。”

他温柔地开着车，手放在方向盘上，就像放在自己孩子的头上一样小心，慈爱。“于是我回来了，回到自己的家，读一个礼拜前的报纸。从旁窥看，并不把它们当真。”他在膝上展开一张报纸，一边开车，一边不时瞟上一眼，“瞧，这报纸是多么白，就像一个愚蠢的可怜孩子的头脑一样，一片空白，空空荡荡，你可以往里塞任何东西。这儿，看到没？这张报纸发话了，它说这个世界上的白人全都死绝了。这可真是句蠢话。此时此刻，很可能有上千万的白种男人和白种女人正在吃午餐或晚餐。地球颤抖了一下，一个镇子垮掉了，人们拼命往外奔逃，尖叫着：全完了！在隔壁村庄，人们却纳闷外面的喊声是怎么回事，因为他们这一晚休息得很安恬。啊，啊，这是个多么狡诈的世界。人们并不知道这世界到底有多狡诈。在他们看来，世界非黑即白。谣言漫天飞。今天下午，这条高速公路旁的所有小村庄，不管是咱们前面的还是身后的，都在狂欢庆祝。谣言说白种人死绝了，可现在，我正载着两个活生生的白人赶往镇上呢。希望你们不要介意我的说话方式。要是不对你们说，我就要对着引擎说了，引擎回话可吵闹得很。”

他们来到了镇子边上。

“拜托，”约翰·韦伯说，“让别人看到您和我们待在一起可不好。我们就在这里下车吧。”

老人不情愿地停下车，说道：“你们想得可真周到。”他转过头看着那个可爱的妻子。

“我年轻时，满脑袋都是异想天开的点子，我读了一个叫儒勒·凡尔纳的法国人写的所有书。瞧得出来你们知道他的名字。夜晚我思索了很多次，我必须成为一个发明家。都过去了，我从来没有达成自己

的愿望。但我清晰地记得，我想组装一台机器，它能帮助每一个人，在一个小时之内感受到另外一个人的世界。这台机器充满色彩和气味，里面还有胶片，就像个剧场。机器就像个棺材，你躺在里面，按一个按钮，只要一个小时，你就能变成北极寒风中的爱斯基摩人，或者变成一个骑马的阿拉伯绅士。一个纽约人能感受到的一切，你都能感受到。一个瑞典人能闻到的所有气味，你的鼻子都能闻到。一个中国人能尝到的所有味道，你的舌头都能尝到。这台机器就像另一个人——你能明白我的想法吗？每一次进入我的机器，按下许多按钮中的一个，你可以成为一个白人、一个黄种人或一个黑人。要是你想更有趣点，你甚至可以成为一个小孩或一个女人。”

丈夫和妻子爬下车。“你试过动手制造这台机器吗？”

“很久以前的想法了，我都忘掉了，今天才突然想起来。今天我在想，我们能利用上这台机器，我们正需要这台机器。真遗憾，我从来没试着组装过。也许有一天别人也会用得上的。”

“也许吧。”约翰·韦伯说。

“和你们聊天很愉快，”老人说，“上帝保佑你们。”

“再见，加西亚先生，非常感谢。”他们说。

汽车缓缓开走了，冒着蒸汽。他们站了足足一分钟，看着它开远。接着，丈夫伸出手，握住了妻子的手。

他们徒步走进小镇科隆尼亚，路过一排小店铺——肉店、照相馆。人们停下手头的活儿，盯着他们看，直到他们走出视野之外。每过几秒钟，韦伯都要伸手偷偷摸一下藏在衣服下的枪套，仿佛是在触摸一个微小的疖子，而它正在不停地肿大，肿大……

艾斯波萨宾馆的天井像瀑布下的岩穴一样凉爽。鸟儿在笼中歌唱，脚步的回响仿佛小型步枪的射击声，清晰、柔和。

“记得吗？我们几年前在这里住过。”韦伯说着扶妻子走上台阶。他们站在阴凉的天井里，那一片蓝色阴凉让他们心旷神怡。

一个胖男人从前台走了过来，眯着眼打量他们。“艾斯波萨先生，”约翰·韦伯招呼道，“你还记得我吗，约翰·韦伯？五年前的一天晚上我们在一起玩过牌。”

“当然记得，当然记得。”艾斯波萨先生向妻子鞠了一躬，和丈夫

握了一下手。接着是一阵令人不适的沉默。

韦伯清清嗓子。“我们遇到了一点麻烦，先生。我们能在这里住一晚吗？”

“你的钱在这里永远能用。”

“你是说你真的会给我们一个房间？我们很乐意预付房款。上帝，我们累极了，需要休息。但除了房间，我们还需要汽油。”

莉奥诺拉捏了一把丈夫的胳膊。“你忘了？我们已经没有车了。”

“哦，没错。”他沉默了一会儿，叹了口气。“那么，别管汽油了。这儿近期有去首都的公共汽车吗？”

“我会及时安排好一切的，”经理紧张地说，“跟我来。”

爬上楼梯时，他们听到一阵吵闹。他们向外望，发现自己的汽车正在广场上转圈。一圈又一圈，转了八圈，挡泥板上趴满了人，在叫嚷，歌唱。车子后面追着一群孩子和狗。

“我很想有这样一辆车。”艾斯波萨先生说。

他倒了三小杯清冽的酒，站在艾斯波萨宾馆三楼的一个房间里。

“敬这改变，”艾斯波萨先生说，“我要喝一杯。”

他们举杯。艾斯波萨先生舔了舔嘴唇，又抬手用上衣袖子抹了一下。“看到世界改变，我们总是既惊奇又忧伤。你瞧，他们居然攻击我们，真是病态，简直不敢相信。现在——至少今晚你们是安全的。好好洗个澡，美美吃一顿，就当是报答五年前你对我的好意。过了今晚，我就保护不了你们了。”

“明天呢？”

“明天？拜托，别搭任何去首都的公共汽车。首都的街上到处都在暴乱。北方来的一些人已经被杀害了。这暴乱并不打紧，过些天就会平息了。但你们得小心，要熬过这些天，等他们的热血冷静下来。有很多邪恶的人在利用这局面，先生。最近两天里，在民族主义大崛起的表象下，那些人会试图篡权。自私自利与忠勇爱国，先生，如今我无法分辨两者的区别。所以，你们必须躲起来。有一个问题，再过几个小时，整个镇子都会知道你们在这儿。我的宾馆也会有危险。一

切都不好说。”

“我们明白，你帮了那么多，已经很好了。”

“需要任何东西，打电话给我。”艾斯波萨先生举杯，一仰脖喝完杯中酒。“剩下的酒，都留给你们了。”他说。

晚上九点，烟火开始了。先是一个冲天炮，接着是第二个，飞向黑暗的夜空，在风中炸裂，撒开一瀑火花。每一发冲天炮都在上升到最高处时炸裂开，红白火焰交织出飘带的形状，像大教堂的绚丽穹顶。

房间里未点灯，莉奥诺拉和约翰·韦伯站在打开的窗户前，观看着，聆听着。夜深了，更多的人从每一条道路和小径上拥进小镇，开始游行。他们肩并肩围绕着广场歌唱，大声喧哗，像犬吠，像鸡鸣。接着，他们坐倒在砖铺的人行道上，仰头放声大笑，烟花的绚烂火光映照在脸上。一支铜管乐队开始聒噪地鸣奏起来。

“过了几百年的上等人生活之后，我们落到了这个地步，”约翰·韦伯说，“这就是白种上等人的残余——你和我，躲在一间黑暗的宾馆屋子里，在一个欢庆的国家，在深入内陆三百英里的腹地。”

“你得从他们的立场看这件事。”

“哦，在我还是上等人之时，就时常站在他们的立场。从某个角度来看，他们感到快乐，我也替他们高兴。上帝知道，他们已经等得够长了。但我怀疑这快乐能持续多久。现在替罪羊已经不在，谁将为他们所受的压迫承担罪责？除了怪罪你、我，怪罪店主，还有哪个更方便、更显眼、更有罪的对象？”

“我不知道。”

“归咎于我们是多么方便的做法呀。上个月租这间屋子的那个人，他也首当其冲。他大声嘲笑当地人的午休，他连一句西班牙语都不愿意学。‘让他们学英语，看在上帝分上，说点人话。’他会这样说。他喝了太多这里的酒，嫖了太多这里的女人。”他不说了，从窗口退开，看着屋内。

看看这些家具，约翰·韦伯想，这个人把脏鞋子扔在沙发上，用香烟在地毯上烫洞，还有床边墙上的湿印，上帝知道他到底干了什么。椅子乱放，还踢倒了。这不是他家的宾馆，不是他家的房间，这里只是租借来的，不值得爱惜。所以，在过去的一百年里，这个狗杂种，

周游此国，时而是一个旅行商人，时而是一个商会会员。现在我们也到了这儿，长得和他非常像，简直就是他的兄弟、他的姐妹。而下面的人们，他们不知道——就算他们知道，也不愿多想——明天他们还是一样的穷，一样受压迫，整个压迫机器运转不停，只是换到了另一挡。

楼下的乐队停止演奏，一个男人跳了出来，站在高台上，大声吼叫着。那些半裸的油亮的棕色身体会集在一起，一柄柄大砍刀寒光闪烁。

高台上的男人面朝向宾馆，看向约翰和莉奥诺拉·韦伯住的那间屋子，无数愤怒的目光投来，他们不由自主地后退。

男人大吼。

“他在说什么？”莉奥诺拉问。

约翰·韦伯翻译道：“他说，现在的世界是个自由的世界。”男人继续大吼大叫。

约翰·韦伯继续翻译：“他说，我们自由了。”

那个男人踮起脚，做了一个砸碎镣铐的动作。“他说，再也没有人能奴役我们，世界上任何人都不能。”

人群沸腾，乐队开始演奏。站在高台上的男人怒视着房间窗户，眼中积聚着整个宇宙的恨意。

当夜夜间充斥着打斗、敲击、高声尖叫、争吵和枪响。约翰·韦伯难以入眠，听着楼下艾斯波萨先生的声音，他和缓地讲理，平静而坚定。接着，吵闹声远去了。天空中爆裂开最后一发冲天炮，鹅卵石上摔碎了最后一个酒瓶。

早晨五点天气就暖和起来，新的一天开始了。卧室门上响起最轻柔的敲门声。

“是我，艾斯波萨。”一个声音说道。

约翰·韦伯犹疑着起身，夜间失眠让他腿脚酸麻，他没穿上衣就去开门。

“昨晚可真够呛，真够呛！”艾斯波萨先生说着，走了进来，摇着

头，轻声笑着。

“你听到吵闹声了吧？听到了？他们想上楼进你的房间。我阻止了他们。”

“谢谢你。”莉奥诺拉说，她仍然躺在床上，脸朝着墙。

“他们都是我的老朋友了。我和他们达成了一项协议。他们喝了个够，也闹腾得挺开心，所以他们同意等。对你们两位，我有一个提议。”突然他显得有点尴尬，走到窗边。“几乎每个人都在睡懒觉。一些人已经起来了，一些男人。看到了吗，就在广场的另一头？”

约翰·韦伯看向窗外的广场。他看到几个棕色皮肤的男人在那儿安安静静地谈论天气、世界、太阳、镇子，也许还有酒。

“先生，你这辈子挨过饿吗？”

“挨过一天饿。”

“只挨过一天饿。你总是有房子住，有车开吗？”

“是的，直到昨天都有。”

“你失业过吗？”

“从来没有。”

“你的兄弟姐妹都能活到二十一岁吗？”

“都能。”

“就连我，”艾斯波萨说，“就连我，现在也有点恨你。因为我曾经无家可归，我曾经挨过饿，我有三个兄弟、一个姐妹，埋在镇外山上的墓地里，他们还没活到九岁就患肺结核死了。”

艾斯波萨瞥了一眼广场上的男人们。“现在，我不再挨饿，也不再受穷，我有车，我活着。但像我这样的境遇，一千个人里只有一个。今天，你要怎么面对外面那些人呢？”

“我会努力想办法的。”

“我早就放弃了。先生，咱们白人总归是少数。我是西班牙人，但我出生在这儿。他们能容忍我。”

“我们从来不以少数人自居。”韦伯说，“现在很难适应这事实。”

“你们的举止很有风度。”

“这是种美德吗？”

“在斗牛场里，没错；在战争中，没错；在诸如此类的场合，当然都没错。你们不抱怨、不找借口、不逃跑，也不让自己出丑。我觉得你们俩都很勇敢。”

宾馆经理无助地缓缓坐下来。

“我来，是想给你们一个机会，在这儿安顿下来。”他说。

“要是可能的话，我们想继续往前走。”

经理耸耸肩。“你们的车被偷了，我没办法帮你们追讨回来。你们无法离开这个镇子。接受我的提议，在我的宾馆里工作吧。”

“你觉得我们没有任何办法继续旅行了？”

“一旦上路，你们就得流浪，也许二十天，先生，也许二十年。没有钱、食物、住处，你们没法生存。考虑一下我的宾馆和工作邀请。”

宾馆经理站起身，闷闷不乐地走向门口，站在椅子旁，抚摸韦伯挂在椅背上的外衣。

“什么工作？”韦伯问道。

“在厨房帮厨。”经理说道，目光看向别处。

约翰·韦伯坐在床上，一言不发。他的妻子也一动不动。

艾斯波萨先生说：“我只能做到这个程度。你还能叫我怎么办？广场上的另一帮人昨晚就想杀了你们。你看到那些大砍刀了吗？我和他们磨了半天嘴皮子。你们很幸运。我告诉他们，你们会在我的宾馆里干二十年的活儿，你们是我的雇员，我得保护你们！”

“你这么说了！”

“先生，先生，你得感激我！想想，你们还能去哪儿？跑进丛林里？不到两个小时，蛇就把你们咬死了。就算你们能走上五百英里，

抵达首都，等待你们的到底是什么呢？不，你们必须面对现实。”艾斯波萨先生打开门，“我给你们一份工作，你们会拿到一天两美元的标准工资，加上一日三餐。你是想留在我这儿，还是想到了中午去广场上和我的那些朋友碰头？考虑一下吧。”

门关上了。艾斯波萨先生走了。韦伯站起来，盯着门，看了好久。

接着，他走到椅子旁，翻找放在白衬衫下的皮枪套。枪套是空的。他盯着手里的空枪套，又抬头看向艾斯波萨先生刚刚走出去的那扇门。他又走到床边，坐在妻子身旁，伸出双手抱住她，吻她。他俩躺在床上，看着房间变得越来越亮，又是新的一天。

上午十一点，他们打开窗户，开始穿戴起来。浴室里有艾斯波萨先生提供的肥皂、毛巾、刮胡刀，甚至香水。

约翰·韦伯小心翼翼地刮胡子，穿衣服。

十一点半，他打开床头的小收音机。平时通常能收到纽约、克里夫兰或者休斯敦等地的电台，但现在电波里一片寂静。约翰·韦伯关掉收音机。“无处可去……无处可寻……什么都没有。”

他的妻子坐在门边一把椅子上，看着墙壁。

“我们可以待在这儿打工。”他说。

她终于动了一下。“不，我们干不了这个，真的干不了。我们干得了吗？”

“不，我猜是干不了。”

“我们不可能干得了那个。再怎么说，我们都始终如一；被宠坏了，但始终如一。”

他想了一会儿。“我们可以冲进丛林里。”

“我们不可能从宾馆悄悄溜走而不被人发现。我们可不想逃跑时被人抓住。那样会更糟。”

他点点头。

他俩又坐了一会儿。

“在这儿打工，也并没有那么糟。”他说。

“我们靠什么生活？所有人都死了——你的父亲、我的父亲、你的母亲、我的母亲、你的兄弟、我的兄弟，所有的朋友，所有的东西都消失了，所有我们能理解的东西。”

他点点头。

“如果我们在儿打工，过不了几天就有男人会碰我，你会和他打起来，你肯定会这么干的。如果有人要伤害你，我也会按捺不住。”

他又点了点头。

他们坐了十五分钟，平静地交谈。最后，他拿起电话拨了总机。

“你好。”电话那头传来一个声音。

“艾斯波萨先生？”

“是。”

“艾斯波萨先生，”他停下来，舔了舔嘴唇，“告诉你的朋友们，我们会在中午离开宾馆。”

电话那头没有马上作答，只听一声叹息，艾斯波萨先生说道：“如你所愿。你确定吗？”

电话那头沉寂了整整一分钟。接着，话筒又被接起，经理平静地说道：“我的朋友们说，他们会在广场的另一头等你们。”

“我们会在那儿和他们见面。”约翰·韦伯说。

“还有，先生……”

“我在。”

“别恨我们，千万别恨我们。”

“我不恨任何人。”

“这是个糟糕的世界，先生。没人知道我们是怎么走到这一步的，没人知道我们在做什么。这些人不知道自己为什么愤怒，他们就

是愤怒。原谅他们，不要恨他们。”

“我不恨他们，也不恨你。”

“谢谢你，谢谢你。”电话那头的男人也许正在哭泣，韦伯无法分辨了。在经理的说话和喘息声之间有很长的停顿。过了一会儿，他又说：“我们也搞不明白，为什么我们要这么做。人们互相攻击，不为别的，只因为他们不高兴。记住，我是你的朋友。我会尽我所能帮助你，但我实在无能为力。我不可能对抗全镇人。再见，先生。”

约翰·韦伯坐在椅子上，手里还拿着无声的话筒。过了好一会儿他才抬起头，视线盯在眼前的一个东西上，当他看清楚之后，他仍然没有动，只是怔怔地盯着，直到嘴边露出一丝疲惫的讽笑。“瞧这儿。”他说。

莉奥诺拉顺着他的手指看过去。

韦伯接电话时搁在桌子边缘的香烟已经烧短了，在干净的木头表面灼出了一个黑洞。他们都坐着，看着。

中午了，阳光从头顶直射下来，把他们的影子钉在脚下。他们走下艾斯波萨宾馆的楼梯，在他们身后，鸟儿在竹笼里吱啾，水流入小小的喷泉盆。他们穿戴得很整洁，洗了脸和手，清理了指甲，擦干净了皮鞋。

广场对面两百码之外站着一小群男人，就在一家店铺前的遮阳布下。其中几人是丛林地带来的土著，携着闪闪发亮的大砍刀。他们都面朝着广场。

约翰·韦伯盯着他们看了好一会儿。他们并不是所有人，他想，他们并不是整个国家。这只是表象，只是一层覆盖肌肉的薄薄皮肤。这并不是躯体，只是一层蛋壳。记得自己国家的那些暴民和骚乱吗？都一样，这里和那里。一些疯狂的脸庞浮出水面，那些沉默的人则躲在后面，不参与，不搅和，任由事态自然发展下去。大多数人没有采取行动，于是，这一小群，这一小撮，承担了这个角色，为大多数人行动起来。

他的双眼一眨不眨。要是我们能打破这层蛋壳——上帝知道它有多么薄！他想，要是我们能通过谈判，从这群暴民手中脱身，接触到那沉默的大多数……我能办到吗？我的言语能不出任何差错吗？我能低声下气吗？

他把手伸进口袋，摸索，拿出一个揉皱的烟盒和几根火柴。

我能试试，他想。那个开福特车的老人是怎么做的？我得试试他那种方式。等我们穿过广场，我就要开始说话，如果有必要我轻声细语。如果我们慢慢地穿过那群暴民，就有可能融入其他人中，我们就能脱离危险，确保安全。

莉奥诺拉走在他身旁。尽管前途未卜，她仍是那么漂亮，打扮得那么利索，在周围的一片破败中显得那么新鲜，美得那么惊人，令他倍感惊异，甚至畏缩。他情不自禁地盯着她，仿佛她身上的每一处都已经背叛了他，那盐白色的肌肤、飘逸的长发、齐整的指甲、鲜红的双唇。

站在旅馆的最后一层台阶上，韦伯点燃一支烟，长长地吸了两三口，扔掉，碾了几下，把踩扁的烟头踢到街上，说：“走吧。”

他们走下台阶，向广场另一头走去，走过几间仍然开着的店铺。他们走得很安静。

“也许他们会以礼相待。”

“但愿如此。”

他们走过一家照相馆。

“又是新的一天，任何事情都可能发生。我相信这一点。不，我其实并不相信。我只是想说话。我得继续说话，不然我就走不动路了。”她说。

他们走过一家糖果店。“那就继续说话。”

“我害怕，”他说，“这不可能发生在我们身上！我们真是这世界上最后两个白人？”

“也许不是，但也很接近了。”

他们走过一家露天肉铺。

上帝！他想。地平线就这么收缩了，他们陷了进来。一年前可不只有四个方向，我们的生活有一百万种方向，一百万种可能。昨天它们衰减成了四个：我们可以去胡阿塔拉、贝洛港、圣胡安克莱蒙塔斯或者布里欧孔布里亚。昨天我们还有汽车。接着，当我们买不到汽油

时，我们还有衣服行李。当他们拿走我们的行李的，我们至少还有个睡觉的地方。每次他们夺走一种欢乐，我们都能立刻找到另一种安慰。我们放开一件东西，去抓紧另一件，无比迅速。我猜，这就是人类。于是，他们夺走所有的东西。我们一样都不剩，除了自己。一切都没了，只剩下你和我在这里肩并肩走着。最终只有两个结果，他们把你从我身边夺走，或者把我从你身边夺走。莉，我觉得他们办不到。他们已经把别的东西都拿走了，我不责怪他们。现在他们再也不能对我们怎样了。当他们把我们的衣服和零碎全都撕下，我们就是两个无牵无挂的人，快乐或不快乐都在一起，我们没有什么好抱怨的。

“慢点走。”约翰·韦伯说。

“我走得很慢。”

“别太慢，看上去犹豫不决。也别太快，感觉像是急着去早点了结。别让他们称心如意，莉，一点都不能让他们得意。”

“我不会的。”

他们继续走着。“甚至也别碰到我。”他平静地说，“别拉我的手。”

“噢，拜托！”

“不，也不要大声说话。”

他坚定地走开几英寸，继续往前。他的眼睛直视前方，他们的步子迈得很方正。

“我要哭了，杰克。”

“见鬼！”他从齿间迸出一声，没有回头看，“别哭！你想让我落荒而逃？你想要这样吗？你想让我拉着你，跑进丛林里，让他们追捕我们，你想要这样吗，见鬼，你想让我倒在街上挣扎尖叫？别哭，我们不能乱了阵脚，不能让他们得意！”

“好的。”她说，手紧紧攥着，头抬了起来。“我现在不哭了，我不会哭的。”

“好的，见鬼，这才是好样的。”

真怪，他们走了好多步，还没有走过那家肉店。当他们缓缓踩在

炙热的地砖人行道上时，红艳恐怖的景象就展现在他们左边。挂在钩子上的东西仿如残忍与罪过，像恶念，像噩梦，像血污的旗帜，像破灭的承诺。那红色，噢，悬挂着的恶臭的湿红肉块，高高挂起在钩子上的骨架，如此陌生，如此奇异。

约翰·韦伯走过肉店时，不由自主地伸手拍了一下。他一把拍在一挂牛肉上，一群嗡嗡叫的蓝色苍蝇愤怒地飞起，聚拢成圆锥形的一丛，盘旋在肉的上方。

莉奥诺拉昂着头，目视前方，脚下不停。“他们都是陌生人！我一个都不认识。我真希望我能认识他们中的一个。我真希望他们中的一个能认识我！”

他们终于走过了肉店。那挂红艳刺眼的牛肉仍在灼热的阳光下晃动。

一等肉停止晃动，蝇群便落了下来，如一件斗篷般盖住了它。

注释：

[1]杰克，约翰的昵称。

[2]本篇中的仿宋体内容原文为西班牙语。

图书馆员
与
黄金锅

[美] 格雷格·考克斯 一著
赵阳 一译

GREG COX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图书馆员与黄金锅

作者：【美】格雷格·考克斯

译者：赵阳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20-09-01

ISBN：978-7-5133-3959-9

目录

CONTENTS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 16
- 17
- 18
- 19
- 20
- 21
- 22
- 23
- 24
- 25
- 26
- 27
- 28
- 29
- 30
- 31
- 32
- 33
- 34

献给世界上所有公共图书馆管理员

1

·爱尔兰，公元441年·

一圈竖立的石头站在爱尔兰崎岖不平的西海岸线一座岩石山顶上，俯瞰着数千英尺下有礁石海岛点缀着的海湾。尽管大体上春天已经来到，但这里的夜晚仍然寒意十足，潮湿阴冷。一轮接近圆满的盈月将冷冷的月光铺洒在昏暗、沧桑、嶙峋的岩石上，数千年来，这些石头静默地仰望着孤零零的山顶。

西贝拉夫人已经没有什么耐心。

她站在相当于原始的石阵祭台正中心。一袭质量上乘的玄色丝绸长袍为她抵挡住些许从大海方向吹来的湿冷春风。她娇嫩高贵的面庞已经流露出一丝愠怒，破坏了她的美貌，她那散发幽白光泽的肌肤在月光下看上去七彩斑斓。柔软光亮的黑发在头顶高高盘起，是富有的女人特有的样式。纤长柔嫩的手指摆弄起一把精美的铜制匕首，刀柄的形状是一条引人注目的毒蛇。匕首象征她的权威，一代又一代领导人通过古老、秘密的规矩传承着它，历代领导人都不知疲倦地追逐魔法和魔力，他们相信：这些神奇的力量注定有朝一日会改变世界。

毒蛇兄弟会。

“我真是等得不耐烦了，”她说，一口不列颠贵族的口音，“约定的时间已经到了。那个小矮人在挑战我的忍耐力。”

两个武士陪伴在她身边，保护她的人身安全，执行她的要求——杀戮之类的命令。其中一个希腊雇佣兵，另外一个是被撤职的罗马军团成员。后者抽出短剑，这样方便更好地保护她，而前者抱着一个用羊皮毯子卷起来的襁褓。一阵哭声从襁褓中传出来。西贝拉夫人的肚子“咕噜咕噜”响起来，提醒她已经好几个小时没有吃过东西了。

“也许他被什么事情耽搁了，夫人。”罗马人说。他刮净胡子的脸上有一道蛇形文身。

“那我也不希望迟到这么久。”她用脚尖踮踮岩石地面，“我的时间很宝贵……我的天性也没有‘原谅’这两个字。”

她的视线越过直立的石头，看往高山东边山坡前沉睡的树林和草地。目光所及，远处只有几片可怜的庄稼地和零星的小茅草屋。由岩石或者木材建造的粗糙围墙后面，几缕刺鼻的炊烟从茅草屋上面袅袅升起。爱尔兰是一处愚昧、落后的小海岛，距文明城市中的舒适环境相去甚远，这里几乎是一片荒蛮之地，伟大世界里的纷繁争端对它并无影响，甚至罗马都没有动它分毫。西贝拉走了很远的路才来到这里，跨过爱尔兰海，来到这个落后的小岛上。她希望这次旅程能不枉费她的辛苦。

“那如果他不来，该怎么办？”希腊人问。

西贝拉的声音被冰一点点封住。她用手指揩了一下蛇形匕首的刀尖。

“那样的话，他就会知道，轻易怠慢一个值得他尊敬的人是错误的。”灌木丛中一阵“窸窣”的声音传进她耳朵。她抬高声音，对着石圈外面的阴影喊道：“如果你能听到我说话，就立刻现身，否则，我会做出让你后悔万分的举动。”

起初，没有人回应，不过紧接着，有一特别的带有爱尔兰盖尔语[1]口音的声音响起。

“没必要威胁我。按照之前的约定，我就在这里。”

一道极小的人影离开一块竖石下面的树丛阴影。这个人，身高和孩童一般，不足两英尺，但脸上长着浓密的红胡子，他的外貌是四十多岁成年男子的模样。他头上戴的三角帽和身上穿的短式夹克衫、马裤都是森林绿的颜色，几颗光亮的铜纽扣点缀着他的皮带和鞋子。短粗的小手里握着一根和他身材成比例的短木棍。这根坚硬的黑刺李手杖，上头有个圆圆的把手，使得它如武器一样衬手。

“你这一去时间可是够长的，小妖精，”西贝拉说，“还是说，你们矮妖[2]一族从来都不把守时当成美德？”

“你安排给我的工作可不那么轻松，”小矮妖说，有些生气她的责备语气。他焦急地回头张望，仿佛担心自己被追赶一样，“但是，我

拿来了你要的东西。”

“我早就知道，”西贝拉说，“给我看看。”

“如你所愿。”

他身前的空气出现一圈波纹，当障眼法被取消后，小矮妖跟前出现一口相当大的黄金锅。一大堆金币堆放在古老的铜锅里面，锅沿上面装饰有相互扣住的螺旋形和三足形，这些形状是古老的凯尔特^[3]工匠最喜欢的图案。西贝拉还看到金币的正面是一位异教神明的形象。金币在月光下闪闪发光，好似新铸造的一样。陪在西贝拉身边的武士吃惊地倒吸了一大口粗气，她似乎都能闻到他们血脉中涌动的贪婪。不过，她并不想责备手下会有如此反应，一大笔黄金足以让普通凡人惊叹了。

“好哇。”见到她终于得手的宝物，西贝拉狭长的黄色眼睛瞪得圆圆的。她冰冷的心脏似乎跳跃得更快了一点。“把它拿过来。”她迫切地命令罗马人，“我必须拿到手。”

“别这么着急！”小矮妖反对。他挥舞起手里的短木棍，收回了铜锅和闪亮亮的东西，黄金锅一下子不见了踪迹。

“你和我谈的条件呢？”西贝拉皱起眉头，对于延迟拿到宝物很不高兴，但她觉得，如果最终得到黄金锅需要解决一点小麻烦的话，她不会介意这短暂的不快。她不愿意地朝希腊人点点头，希腊雇佣兵走上前，把襁褓送到她面前的祭坛上。看上去，他为卸掉有损男子气概的负担而心存感激，如释重负，他打开包裹的简易盖被，露出来不停扭动的小人——一个尚不足一个月的小女婴。

西贝拉脸上露出厌恶的神情。她很少用到小孩，除非当作开胃菜。她的肚子“咕噜”一声再次响起来。

“哦，没有妈妈的可怜孩子啊，”小矮妖喃喃低语，“让我带你离开这个该死的地方！”

这回，变成了小矮妖急切地往前冲，但西贝拉将匕首的刀刃狠狠划过石头祭台，以引起他的注意。当她举起手中的刀悬在毫无抵抗力的婴儿头上时，他顿时僵在原地。

“现在是谁着急呢？”她用讽刺的语气说道。她空着的那只手轻抚古老的祭坛石面，手指沿着石头上蜿蜒的沟槽移动，这些沟槽是几年前工匠精心刻画的。“你知道吗，这座高山，被乡野村夫称为‘鹰之

栈^[4]，很久以前，是凶残神明克罗姆^[5]的巢穴，谁还记得在他之前，有更黑暗、更贪婪的神呢？这个胖乎乎的小女孩不会是这座值得尊敬的岩石上第一个无辜的祭品，更别提，她同样不会是第一个死在我手上的人。”

“你这个女巫婆！”小矮妖生气得涨红了脸，“你到底是什么样的女人？竟会用一个无助的小婴儿来威胁我！”

“我可以明确告诉你，我的确是冷血动物……的的确确。”她亮出祭祀的匕首，匕首在月光下发出幽森的寒光，“而且，毒蛇兄弟会也向来不是以乐善好施闻名的。”

“的确不是善辈。”小矮妖暗暗嘀咕。他只好接受失败，举起了用障眼法隐藏的大锅，这样一来，里面的黄金再次发出明灿灿的光芒，“那好吧。拿走你的宝贝，但愿这个东西能给你带来好处。”

“噢，你不知道我打算用这件神器来做什么，”她幸灾乐祸地说，“就连这个可怜小岛外面的世界，也不明白。我的抱负，可比你的小心愿宏大多了，小矮妖！”

罗马人听从她的指挥，把短剑插回剑鞘，大步向前，拿走了大锅。因为黄金沉重，他呼出一口气，费力地把锅放到祭台上，就放在那个凡人婴儿旁边。这时，小女婴开始发出讨人厌的“嚶嚶”啼哭。

西贝拉没理会哭泣的婴儿，眼睛死死盯着近前的宝物。

“终于，”她兴高采烈地自言自语，“经过了这么久，这么多麻烦……”

“等一会儿你再得意吧，”小矮妖皱起眉头说，“我已经给了你想要的东西。现在，把孩子给我。”

西贝拉哈哈大笑。

“我为什么要给你这个小女孩呢，小妖精？”她用刀刃抵住小婴儿的喉咙，“现在是我占据上风，不是你。”她轻声嘲笑他的天真，“这座荒诞小岛上的居民都这么好骗吗？还是说感情因素阻碍了你的正常理智？”

小矮妖脸上露出的震惊表情绝对值得她跋涉千里来到这个地方。眼下残忍的现实给了他一记重锤。

“但是.....但是，我已经给了你要求的東西！”

“我要求的東西和我拿走的東西，通常是兩個完全不同的問題。”她上下打量了一番小矮妖，思索着他是不是一個好的活人祭品，“因為你的愚蠢，你也许在我這有更大的用處。毒蛇兄弟會一心想要把魔法的效用發揮到最大。如果讓你這樣的生靈白白溜走，着实可惜了。”

小矮妖之前紅潤的面龐開始變得灰白。“你的意思是，讓我做你的奴隸？”

“猜得很准。似乎你腦袋終究還會運轉呢。”她轉回頭，吩咐希臘人，“用銀繩把他綁起來，這樣他就逃不掉了。”

小矮妖害怕得连连后退，“你不可以这样。我不允许你这样做！”

“那你可是要先品尝一下这道美味可口的小菜了？”她期盼地伸出舌头，一根分叉的蛇信子快速地闪现出来，“坦诚来讲，所有这些招人烦的讨价还价会让我变得特别饿.....”

“惡魔！”小矮妖朝她揮舞起短木棍，“你不是人類，你不是！”

“不完全是，”她承認道，“但是看看誰在說話呢。”她露出奸詐的微笑，“那么，你是要救你自己，还是这个嬰兒？”

“我诅咒你不得好死！”小矮妖说，“你知道我根本就没有别的选择。”他手中的短木棍从手指间滑落，掉到地上，“那就这样吧。继续你的惡行。”

羅馬人走到小矮妖身後，用一根柔軟的銀線把小精靈的手綁到身後。這種珍貴的金属不僅綁住了小矮妖的身體，也阻止了他試圖施展任何魔法詭計。

“你想怎麼樣都行，”他齜牙咧嘴地說，“但是，放了那個孩子吧，請你發發慈悲。”

“慈悲？”西貝拉大笑，“你真是一個愛輕信別人、容易上當的老糊塗蛋。”嬰孩開始啼哭，刺耳的哭嚎刺激了高貴女巫的神经。西貝拉再次把手伸回异教祭坛。“现在，我想起來，如果不給這個地方留下點什麼貢品是非常不敬的。也許，一份恰好出現的祭品，能幫我向古老的神祇表達崇高敬意.....”

她举起匕首，期待地流出口水。

“致敬？”一个熟悉的声音让她停了下来，“你总是有一种古怪的仪式感。”

一个穿着简单旅行衣的男人从距祭台有段距离的竖石后面走出来。他刮干净胡须的脸庞看起来很年轻，而敏锐的灰色眼睛和沉思的表情显示出他是位学者。他一头凌乱的沙金色头发，看样子需要好好梳理。不列颠口音表明他并不是这一带海岸本地人，尽管如此，西贝拉在毒液滴下来时仍认出了他。

“图书馆员。”

* * *

考虑到隐藏的时机已经过去，所以，伊拉斯谟便不再伪装了。西贝拉夫人无意释放那个不知姓氏的婴儿，这完全在他的意料之中，若不是西贝拉和小矮妖之间的交易进展不顺利，因而需要拯救婴儿远离致命危险的话，他仍在等待合适的时机现身。很显然，他无法继续等待时机再迎战西贝拉和她的部下，如果他想拯救那个婴孩，就不可能继续躲在暗处。

“尊敬的夫人，”他如此称呼她，“你可是距往日的猎物太远了。”

“路途的辛苦必定有所回报，”她回应，“我冒昧地问一句，你是怎么找到我的，在这么关键的时候？”

伊拉斯谟耸耸肩：“你已经把你的行踪隐藏得很好了，但我在拜占庭^[6]设法拦截了一封你写给手下的信，信上通知他们有关你的行程。顺便，我在这里想表达一下敬意，你非常有才华地采用了一种带有欺骗性的暗号，以保护你的信息被刺探的人偷看，这一暗码我将近一天时间才破解开。”

“可惜的是，密码还是没能抵挡住破解，若是再难一点就好了。”西贝拉尖酸地说。

“下次，用一种消失了的语言，这样就比古埃及语更难懂了。也许阿卡德语^[7]或者前亚当时代^[8]的原始语言会好点。”伊拉斯谟说，“而且你用来预定到爱尔兰行程安排的假名也一眼就能看穿，我们很容易就能跟随你来到这片碧绿海岸，你的行迹太容易找到了……只要我们赢得各种各样有观察力的当地居民的信任。”他一直滔滔不

绝地说着，试图将西贝拉的注意力从那个无辜的婴孩身上移开，“如果我这么说算是安慰的话，你和你的随从很难不引人注目，即使你们一路过来隐姓埋名。但是，当地居民中还是盛传有位高贵的夫人，大概是外国血统，从某些地方走过，十分神秘地靠近某个异教徒遗址——这一传言我很难忽略，因为这个地方恰巧就是某些活跃地脉的连接点。”

事实上，他的简述省去了很多细节。追踪逃跑的毒蛇兄弟会成员是相当费时费力的，还包含很大的运气成分，额外还有当地一位异常珍贵的向导帮助。

“你的坚持不懈，已经到了顽固的地步。”西贝拉说，“但你之前说过‘我们’。”她看了看伊拉斯谟身后耸立的单块巨石，“让我猜猜，令人敬畏的黛德丽也和我们一起喽？”

“你猜得没错，巫婆。”一位头戴发带、身材高大魁梧的女子从另一块竖立的石头后面走出来。她的皮肤被靛蓝染成蓝色，身穿一件系带的短袍，脚踩一双皮靴。错综复杂的文身文在她的胳膊和脸上。编成辫子的棕色头发衬托着她姣好的容貌。她手上提着一根硬木棍子，这件武器的两个顶端用铁皮箍住。她喊着说话时，发出的小舌音证明她来自苏格兰高地。“现在，在我忘记自己是守护者而不是杀手之前，离那个孩子远点。”

“你以为你是谁啊，能让我束手就擒？”西贝拉说着，那两个难对付的卫兵走到她身边，伊拉斯谟在之前与毒蛇兄弟会战斗的时候就见过他们。他们都已经亮出武器，高大的卫兵用咄咄逼人的目光盯着两个擅自闯入的外人，那神情就仿佛两条由皮带勒住的猎狗，只等女主人一下命令，他们就要冲上去和她的敌人斗个你死我活。西贝拉奚落地瞥了一眼黛德丽，“就凭你们两个？”

“不是只有他们两人，”一个陌生的声音传来，“正义来临时，从来不是孤独一人。”

一位上了年纪的老人，穿着修道士的棕色长袍，走到伊拉斯谟和黛德丽身边。他头顶剃光^[9]，印证了他的信仰和职业。饱经风霜的面容显示出他多年在荒野间跋涉的艰辛，起初是作为奴隶，现在，是传教士。四十多年的时光，将他浅棕色的胡须添上几缕灰白。他的腰间没有别着任何武器，而是随身带着一本《圣经》。起老茧的手指间，握着一个寻常的铁铃铛手柄。

“你又是谁？”西贝拉问。

“你可以叫我帕特里克，”他说，“你的出现亵渎了神明，玷污了这片珍贵的土地。”

他摇起铃铛，清亮、纯净的铃音回荡在山巅——铃音立刻对西贝拉产生了神奇的效果。她手中的匕首掉落在地上，她痛苦地尖叫着，用手捂住耳朵。

“让他安静！”她尖叫着对手下的卫兵喊，“让他停下来！”

命令一下，卫兵立刻动身朝帕特里克冲过去，而帕特里克一直朝遭受痛苦的毒蛇美女摇晃手中的铃铛。伊拉斯谟立刻紧张地望了一眼他的守护者。

“黛德丽？”

“把他们交给我。”她回应。她脸上写满了坚毅，没有丝毫恐慌。身上带有文身的女战士在哈德良长城^[10]上曾经以卓越的突袭和打斗经历证明了自己的实力，那是她被图书馆招为伊拉斯谟人身和灵魂的保护者之前的事。“照看好那个孩子。”

我正是这么想的，他心想。趁着西贝拉此时正受困于铃音，他抓住机会冲到祭台旁边，迅速抱起了那个受惊的婴儿。他目光短暂地停留在放在祭台旁边的闪亮黄金锅上，但他明白自己最应该着手拯救的东西是什么。让西贝拉失去她的宝物，这个机会可以等等，解救小婴儿最为紧要。他将小孩用手臂轻柔地抱起，迅速离开祭台，远离西贝拉能染指的地方。

“小乖乖，别怕，”他轻柔低语，温和地安抚小婴儿，“我抱着你呢。”

他留意到，这次比以往更凶险。他看向自己的伙伴，见到黛德丽已经在和西贝拉的两个卫兵胶着地打斗，她拼命阻止他们去袭击帕特里克，而另一边，帕特里克正要去帮助那个被绑的小矮妖。伊拉斯谟焦急地望着黛德丽像经验丰富的武士一样挥舞着她的武器，她手中的橡木长棍时高时低地挥动，将两个卫兵的进攻都转移到一边。当两个卫兵和她交战想要穿过她的防御时，两人嘴里不时吼出粗俗的咒骂，希腊语和拉丁语都有。罗马人挥起短剑——准确来说，是“罗马短剑”，希腊人使的是一把战斧。

守护者手里的武器像是活物一般，但伊拉斯谟知道，这件武器其实根本没有魔法加持，唯一可称得上神奇的是黛德丽自身卓越的格斗

技术，正是这点，才让她和伊拉斯谟在代表图书馆执行一系列致命任务时幸存下来。一如往日，他被她集迅捷利落和凶猛残忍为一体的打斗技巧而震撼，即使这样，他仍担心她的安全，因为这两个对手相当难对付。他知道，他们可不仅仅是恶棍而已。毒蛇兄弟会只聘用最好也最无情的杀手。

打得好，黛德丽，他在心中默默鼓励她，不止一个人的生命要依靠你的英勇。

他渴望能帮助她，在之前的历险经历中，他学到了一点点防身武术，但他没办法一边闯进激烈的打斗中一边用胳膊保护小婴儿，所以，只能留黛德丽一个人对付难缠的敌人，除非有什么办法能解决他的后顾之忧。

“把我解开！”在西贝拉夫人受折磨的尖叫声中，小矮妖哀求正在混乱战斗的帕特里克，“放开我，我求求你了！”

如果说传教士的铃铛也折磨了小矮妖的话，那这个小矮妖并没有把这种痛苦表现出来。伊拉斯谟猜测，可能是因为小精灵天性不分好坏，只是来自其他世界而已。最坏的结果，那个铃铛大概只是会吵得小矮妖心烦，就像指甲划过石板的声音。

“好的，振作起来。”帕特里克用一只空余的手松开将小矮妖两只手腕绑起来的银绳，另一只手一直在摇着铃铛，“很快，我就会恢复你的自由。”

伊拉斯谟知道，帕特里克在年轻的时候，曾经被海盗抓走，卖为奴隶，多年被束缚成为任人宰割的奴仆，直到最后，他逃走了，重获自由。所以，他不能袖手旁观让另外一个人遭受和他类似的命运，这丝毫不让人意外，即使被救之人是不信天主教的精灵一族。

“真心感谢你，神父，”小矮妖说，“但请你快一点。那个邪恶的女人不会这么轻易被打败的！”

“你这样说，就是快皈依我主了，我的小个子朋友！”帕特里克说。一只手解绳子让帕特里克的动作有点慢，但他灵巧的手指很快就松绑了小矮妖，小矮妖一被松开，就立刻冲上前去。他飞快地取回之前掉落在地的短木棍。

“噢，这才像样，就这样！”

黛德丽痛苦的尖叫将伊拉斯谟的注意力转回到她和西贝拉两个卫

兵的战斗中。罗马人手中短剑划出一道迅疾的光影，划伤了她的肩膀，她的肩上立刻涌出鲜血。她愤怒地咆哮起来，将手中的木棍一端飞速扫到对手脚下，另一端顶进希腊人的肚子，给自己争取了片刻喘息的机会。从伊拉斯谟的角度来看，伤口不大，但挂着伤就大大降低了她获胜的可能性。她的敌人从两边同时朝中间夹击，逼迫她挥舞手中武器周旋，让他们不敢靠近自己，也不敢靠近帕特里克和他的铃铛。事实上，伊拉斯谟此刻稍稍心安一点，目光和心思全部聚集在激烈的打斗中，这两个狂暴的武士似乎更想要杀掉黛德丽，而不是越过她。失去他的守护者，也不算是胜利。

“你们怎么了？”黛德丽嘲讽两个对手，“一个女人对你们两人，也消化不了，是吗？”

她脸上沁出汗珠，提醒伊拉斯谟她的力量也不是没有穷尽的。她现在势单力薄，对手是两位训练有素的战士，其中一人对她发出致命一击只是时间问题。他们现在已经将她推入防御的被动地位。

他不能让她独自战斗！

臂弯中的婴儿是个累赘，伊拉斯谟着急地四处查看。有没有什么安全的地方可以妥善安置这个婴儿呢，然后去帮黛德丽的忙？

一只小手轻轻拽了一下他的裤子。他低头，看到小矮妖站在他身旁，这个小精灵的头顶刚刚与图书馆员的膝盖对齐。

“嘿，图书馆员！”小矮妖举起他的短木棍，“愿意用这个武器交换婴儿吗？”

伊拉斯谟只犹豫了片刻。尽管眼前这个小矮妖明显对这个特别的孩子尤为关注，这点存疑，不过图书馆员亲眼所见的事实使他明白：小女婴在小矮妖的手里要比落到无情的毒蛇兄弟会手中更安全。

“照看好她。”伊拉斯谟说着把婴儿交给了小矮妖。

“你放心，我向你郑重保证。”小矮妖将手里的短木棍交给他，“现在，那位勇敢的女士需要你的帮助！”

伊拉斯谟根本不需要催促。他将结实的短木棍握在手中，木棍在他手中显得格外短小，他转身去看战斗情况，恰好看到罗马人正从黛德丽后面扑过去，黛德丽正忙着痛击希腊人，希腊人朝黛德丽猛砍和猛劈时嘴里还爆发出一连串令人毛骨悚然的喊杀声，吸引了她的所有注意力，将她脆弱的后背留给罗马人。黛德丽是伊拉斯谟见过的最好

的武士，但是，她脑袋后面毕竟不长眼睛，也没有额外的一双手应付敌人，不像几年前他们在撒马尔罕^[11]遇到的那只流着口水的镇墓兽。

那东西是可以计入当年年鉴的怪物了……

但眼下，不是回忆往日探险的好时候，不能耽误一丁点时间。伊拉斯谟提着短木棍冲上前去，用力一击，“啪”的一声，正好打在罗马人的脑袋后面，只离罗马人把短剑刺进黛德丽的身体差了几毫秒时间。挨了这一下，罗马人摇摇晃晃，跪倒在地上，尽管只是暂时的。伊拉斯谟放松地缓了口粗气，不敢去想刚才黛德丽差点丧命。打完这一下，他的胳膊被震得发麻，心脏也扑通乱跳。他是个学者，不是战士，但他明白：有些时候一根结实的木棍比引用一段名家言论更方便顺手。

至少，暂时来看是这样。

“背后袭人者，终会被偷袭。”他说起俏皮话，“虽然这不是谚语，但胜过谚语。”

“干得好，图书馆员！”黛德丽夸赞他，就好像她脑袋后面真的长了一双眼睛似的，“我以后可以教你功夫，把你培养成斗士。”

“这话听起来可是非常浪费我这么深的教育背景！”

“随你心意，”她回复，“我的工作就是保护你那装满知识的脑袋完好无损！”

不再被前后夹击的她，现在对手就是面前的希腊人，就在她还没重新占上风时，希腊人挥动战斧用力一击，劈断了黛德丽的武器，黛德丽两手各握着一截儿断掉的木棍。

“现在怎么样，小姑娘？”希腊人哈哈大笑，停下来欣赏自己的胜利。

“看起来挺锋利，”她回答，“我想，你欠我一件武器。”

她手腕轻轻一转，将左手中的半截木棍反手举起，朝希腊人猛掷过去，就像掷标枪一样。木棍坚固的箍起顶端不偏不倚地打到那人两眼中间，导致他踉跄着后退了好几步，狂乱地挥舞着斧头。第二次投掷打中了那人的肩膀，使得他的胳膊顿时失去了知觉。疼痛难忍中，他手里的战斧掉落，斧子划过半空，稳稳地落在黛德丽的手中。

“这个也不错。”她说。

伊拉斯谟注意到，突然间，又是他们在打斗中占据优势地位了。在罗马卫兵还没完全站起来之前，他用手里的短木棍又敲了一下跪在地上的罗马人的脑袋，另一边，被缴走武器的希腊人也站立不稳地踉跄着，趁他不注意扔过去的木棍给他脸上和肩膀留下难看的淤青。两个卫兵的状况都很惨，而西贝拉夫人——

“伊拉斯谟！”帕特里克大声喊，“小心！”

西贝拉像一条进攻的眼镜蛇一样朝他扑过去。她的耳朵滴出鲜血，也许耳朵最终被帕特里克那神圣的响亮铃音给震聋了，所以她不再惧怕铃铛的声音了。趁伊拉斯谟不备，她从后面困住他，用自己巨蛇一样的下身缠绕住他，张开血盆大嘴，那嘴比任何普通人类的嘴都要大，露出一对尖利的毒牙，毒牙上面滴着毒液。伊拉斯谟的耳边传来“嘶嘶”的蛇语，分叉的蛇信子突然从她双唇间伸出来，她的头朝后弓起，只差几秒钟就将毒牙咬进图书馆员的脖子。

“放开这位好先生！”帕特里克命令她，“我还为你带来了另外一份礼物！”

他赶紧出手，把一种普通黄铜烧瓶里面的液体泼向西贝拉夫人恶魔般扭曲的面庞。圣水溅落到她脸上，像硫酸一样灼烧起她的皮肤。随即，她痛苦地发出“嘶嘶”叫声，被烧焦的肌肤腾起一团团白雾。她连忙向后缩回脑袋，远离伊拉斯谟。伊拉斯谟的身上也被洒上了圣水，但却没有她那样夸张的结果。他眨眨眼，甩掉水珠，看见黛德丽挥舞着缴获的斧子飞速朝他奔来。

“伊拉斯谟！”她高喊，“蹲下！”

他立马蹲下来，就听见斧子“嗖”的一下飞过他脑袋，正好把西贝拉的头从身体上斩落。他听到被切断的头颅“铛”的一声掉落到祭台上。

献给克罗姆天神的祭品？

西贝拉身体软弱无力地瘫在地上。伊拉斯谟缓出一口粗气，后怕地用手摸了摸自己的脖子，只是为了确定一下自己确实逃离了毒蛇的致命一咬。他的视线转移到祭台上，西贝拉凶猛的大嘴还一阵阵抽搐着开合，那几秒似乎无比漫长。但最终，她的嘴巴合上了，狭长的眼睛永远地凝固了。

帕特里克用手画了个十字。黛德丽的反应是非常符合个人特点的直率。

“很久之前就该这么了结她。”她说完，转过身看看被制服的卫兵，他们忽然发现自己陷入没有头领又被动万分的困境。她残忍地对惊呆了的两人笑起来，“下一个是谁呢？”

两个卫兵转身就逃，飞一般慌乱地跳出石阵，跑进黑夜中，顺着高山陡峭的山坡跌下去，撞击声、咒骂声和卵石被踢开的“咔嗒”声此起彼伏。

“走吧，黑暗的奴仆！”帕特里克对着他们高喊，摇动手里的铃铛，“离开这座绿宝石海岛，永远也不许回来！”

忽然，伊拉斯谟发现：在混乱中，小矮妖不见了。他环视了一圈山顶，没有看到小矮妖的踪迹，小矮妖已经带着那个不知名的女婴溜走了。

当然，他们丢失的不仅仅是这些。

“黄金锅！”黛德丽后知后觉，“锅丢了。”

“是这样。”伊拉斯谟承认。小矮妖留下的东西，只有他手里的短小木棍，那是小矮妖之前请求伊拉斯谟用来交换遭受生命威胁的婴儿的。“看起来，我们的小矮人朋友在我们都忙着应付敌人的时候，带着小婴儿和黄金锅潜逃了。”

“正是小矮人族的行事作风，”帕特里克说，“你眼睛看向别处一会儿，再回头就发现自己两手空空了。”

伊拉斯谟认真思考整晚的事情，“我很疑惑，为什么西贝拉夫人会这么急切地想要小矮妖手中的黄金呢？”

“你是说有什么表象之外的原因？”黛德丽问。

“数千年来，毒蛇兄弟会已经积攒了很多财富，所以，我不明白，就为填充保险柜，她走这么远来掠夺财宝？”伊拉斯谟轻托下巴，陷入沉思，“她要的东西，绝对不止财宝这么简单。”

“也许，她要寻找的，是魔法黄金？”黛德丽猜测。

“很有可能。”伊拉斯谟在脑中记下，等他回到图书馆安顿好以

后，他一定要对仙境黄金和它潜在的功用做一次详尽的研究，“但现在，我想我们可以说，我们还是有点运气的，称得上是胜利。我们不仅拯救了一个无辜的婴孩，让西贝拉没有得到黄金，而且我们还将毒蛇兄弟会驱逐出了爱尔兰，也许是永远的。”

“希望能如愿吧。”帕特里克说。

“没有你慷慨的帮助，我们无法成功，”伊拉斯谟对传教士说，“有你做我们的向导和完成任务的同伴，我们太荣幸了。”

“你是一个大好人，”黛德丽同意地说，“一位真正的圣人。”

“圣人？”帕特里克对这一称谓不太接受，轻声笑起来，“也许有一天会是吧，愿上帝保佑，但现在还远不是呢。我只是一个普通卑微的传教士。”

“没错。”黛德丽用带有嘲讽的语气说。她竖起大拇指，指向伊拉斯谟，“喏，这也只是一个普通的图书馆员。”

西方天空开始放亮了，就在大海的尽头，危机重重的漫长黑夜即将过去，新的一天即将来临。尽管两手空空，但伊拉斯谟还是想和黛德丽尽快回到图书馆。他心中不禁犯嘀咕，那个小矮妖——还有那个他们今晚救下的不知姓名的小婴儿，他们后来发生了什么事呢？

但那也许是另外某一天需要解决的谜团了。

注释：

[1]盖尔语，古时爱尔兰当地使用的语言。——译者注

[2]矮妖，爱尔兰传说中的一种像小矮人的魔法精灵。他们是财宝的守卫者。小矮妖身穿绿色衣服，长相都很老。传说当人们抓住一只小矮妖后，可以要求小矮妖帮助自己实现一个愿望。——译者注

[3]凯尔特人，西欧最古老的土著居民之一，后人大部分生活在爱尔兰、英国和法国三地。——译者注

[4]鹰之栈（Cruachan Aigle），爱尔兰传说中的一座山丘，是丰产之神克罗姆（Crom Dubh）的避难所。——译者注

[5]克罗姆，爱尔兰传说中主管丰产的神明。古代凯尔特人在祭祀克罗姆时，需要献祭活人，将当作祭品的活人头颅砍掉。——译者注

[6]拜占庭，曾是东罗马帝国首都，现为土耳其首都伊斯坦布尔。——译者注

[7]阿卡德，是公元前2000年前两河流域产生的文明。——译者注

[8]前亚当时代是指基督教中上帝创造亚当之前的时代。——译者注

[9]中世纪，天主教的传教士也要行削发式，与中国僧人的剃度出家不同的是，基督教士是将头顶的头发剃光。——译者注

[10]哈德良长城，罗马帝国攻陷不列颠岛后修建的防御工事，是古罗马帝国的西北边境。——译者注

[11]撒马尔罕，中亚最古老的城市之一，是古丝绸之路上的枢纽城市，曾是古帖木儿帝国的首都。——译者注

2

·法国，巴黎·

“所以，《歌剧魅影》^[1]是真的喽？”伊齐基尔·琼斯对这一想法很吃惊，他和杰克·斯通此刻正走在一条昏暗的地下走廊里。矮小的年轻图书馆员不敢置信地摇摇头。他说话时，带有一点澳大利亚口音。“你可能想到了，至少现在，我一点都不会感到奇怪，但是，我还是怀疑这个故事只是故事而已。”

“你听到詹金斯说的话了。”杰克·斯通低沉地说。他厚实的肩膀上挂着一个背包，身上的法兰绒衬衫、牛仔裤和工作靴帮他抵挡住悠长地道中阴冷的空气。“加斯通·勒鲁，就是写这个故事的人，是当时著名的调查记者，他写的这本所谓的小说，实际上是他深入调查发生在巴黎歌剧院里面——还有剧院下面的某件真实案件时，根据目击者的证言和书面记录整理出来的。”

斯通看了一眼拱形石顶。他是一位艺术史和建筑方面的世界级专家，虽然这些名誉都归在了一连串的假名之下。他花了一会儿时间审视头顶上年代久远的宏伟建筑。

巴黎歌剧院是世界上最大的戏剧院，总共有十七层楼高，平面占地大约三英亩。它位于巴黎中心区域的第九区，在19世纪末期，大概花费了十五年时间才建好，建设过程时常被战争、暴动和革命耽搁。曾几何时，它被改用作军械库和临时监狱，它巨大的地下空间和地下墓道被改成地下室，囚禁了很多不幸的战犯。这些阴暗的地下房间见证了无数恐怖的折磨和极刑场景，直到后来著名的魅影出没流言传播开来。如果这些阴冷的石墙会说话，它们也许会发出痛苦的呻吟声。

当斯通和伊齐基尔走在通往歌剧院地下第五层的昏暗石坡上，斯通不由得打了个冷战。这些凄凉的房间与地上美好时代^[2]所建造的那

些富丽堂皇的高雅房间完全无法相提并论，图书馆员们刚刚见识过地面上的宏伟建筑。脏水沿着潮湿的花岗岩墙壁滴下来。蜘蛛网缀在顶棚的角落。当图书馆员走近时，老鼠慌忙逃窜，它们机警的眼睛里反射着图书馆员们手机的光束。斯通和伊齐基尔利用手机光线在四处延伸的迷宫里前行，这里遍布的阴影中曾经是臭名昭著的魅影隐藏的地方——也许现在也是。

“那为什么我们要被困在地下室进行洞穴探险，”伊齐基尔抱怨，“而贝尔德和卡桑德拉就可以在拥有灯光和华丽装饰的楼上四处溜达？”

“因为我了解历史悠久的建筑，”斯通说，“而你知道怎么打开隐藏的宝库。如果说有人能找到魅影遗失已久杰作的秘密隐藏地，那就是你和我了。”他棕色的眼睛尽情饱览19世纪真正的建筑杰作；虽然他们的任务很紧急，但作为建筑专家的他还是珍惜这个机会，好好欣赏起歌剧院延伸到各处的地下建筑。“而贝尔德和卡西会找出我们对手的目标。”

有谣言说，魅影创作的传奇协奏曲《唐璜的胜利》^[3]仍然藏在歌剧院深处某个地方。甚至，图书馆都没有副本，尽管图书馆有丰富的稀有（经常是神秘的）音乐作品收藏。就连詹金斯——图书馆备受尊敬的看管员都无法肯定魅影的传奇之作有副本遗留于世，甚至，这件作品是否真的存在过都是个疑问。但是，传说中的协奏曲大概仍然是谣言中再次徘徊在歌剧院的魅影（或者是其他什么东西）所追寻的目标。

“好吧，既然你这么说了，我也无话可说。”伊齐基尔顽皮地咧嘴笑道，沉浸在斯通委婉的吹捧中。据斯通所知，身边自负的小贼除了乐于展示自己的天赋之外，更喜欢其他人认同他的能力。“落满灰尘的乐谱可逃不过伊齐基尔·琼斯的掌心。”他赶紧勉强地恭维一下斯通，“还有他的同事。”

“那我们得先拿到它，”斯通说，因为绝对有理由相信最近一段时期内，他们不是唯一潜行在地下室的人，“而且，另一前提是我们没遇到其他对手。”

伊齐基尔的胳膊酸了，慢慢垂下举在身前的手机。

“小心，”斯通说，“你需要保持胳膊抬起的状态，和眼睛的视线一齐，就像詹金斯提醒我们的那样。”

“知道啦，知道啦，”伊齐基尔怀疑地说，“这样魅影就不会用他诡异的绳套勒死我们……”

“是旁遮普套索^[4]。”斯通保持自己的右胳膊小心地举到半空中，一如詹金斯告诫他的那样，“那是魅影在他最强大时期的一件武器。”

“当然。但是，即使魅影是真的，那也是一个世纪前的事情了，对吧？而且，他不过是一个痴迷某个女高音的神智不正常跟踪狂，并非普洛斯彼罗或者德拉克那样的不死之身。”伊齐基尔想起那些尤其长寿的对手时，不由得皱起眉头，“你不会是认为他还活着吧……然后重新施展过去他的那些老把戏？”

“宁求稳妥，以免遗憾。”斯通伸出手，抬起他朋友的胳膊，“况且还有楼上仍在传播的故事呢。”

确切地说，是鬼故事。

* * *

“那么，歌剧院有鬼影出现是吗？”伊芙·贝尔德上校问，“我的意思是，再次出现。”

发现这家歌剧院有自己的图书馆，让她颇感意外。巴黎国家大剧院的博物-图书馆是博物馆和图书馆的混合体，专门用来保护和归档收藏年代悠久的巴黎歌剧和大量的歌剧周边产品。宏大的档案馆包含了成千上百的书籍、曲谱、剧本、舞台和戏服设计、相关文件、海报、节目单、等比例模型和其他三千多件古老的戏剧珠宝。图书馆位于歌剧院大楼西侧的圆顶阁楼里，和魔法大图书馆相比，这间图书馆的规模相形见绌，但它也有自身独特的魅力，让人看了会留下深刻印象。墙边立着一排排高大的橡木书架，书架中某些稀有的书籍被金属丝网罩住保护起来。被相框装饰好的舞蹈家和女歌唱家的画像装饰着墙上的空白。图书馆的第二层是高雅的阅览区，一盏华美的水晶吊灯悬挂在头顶，贝尔德和她的同事卡桑德拉·基里安正在这里与图书馆的馆长会面，她们向对方坦露的身份，就是自身是图书馆员。

“完全是胡说！”克劳德尔先生言之凿凿，挥手表示他对这类谣言不屑一顾。他是一位瘦小的中年男子，鼻梁上的眼镜和后退的发际线使他有别于其他人。“这些话只不过是离谱的想象，纯粹是荒诞的谣言。魅影不过是一个传说，只存在于好莱坞的电影和音乐剧中。”

贝尔德很感激这位先生完美无瑕的英语。她是一位身穿便装的高

挑金发女郎，曾经在北约组织的反恐特训学语言时学过一点法语，但用英语交谈还是更简易、方便一些，她觉得卡桑德拉也会这么想。她的侦查小分队队员是位数学和科学奇才，但不是语言专家。

“就这样？”卡桑德拉问。娇小的红头发女孩为了这趟伟大的巴黎旅行特意戴了一顶活泼的贝雷帽，“但是最近几周里，有人看到一个神秘的戴着面具的人徘徊在剧院里，像鬼影一样时隐时现。”

“这里是歌剧院呀，小姐。面具、戏服和装神弄鬼的人一样随处可见。为什么我会这么说呢？就在我们交谈的时候，新排演的《浮士德》歌剧就在剧院中首演，里面满是邪恶的魔鬼和戴着面具的人物。”激动人心的音乐从剧院主演奏厅传来，现在能隐约听到，尽管声音很微弱，克劳德尔先生不用提高自己的音量就能盖过它。“谁知道呢？也许你刚才提过的谣言只不过是一种宣传噱头，可以让人们一直谈论这部剧。”

贝尔德不相信他的话。如果他说的属实，图书馆里的剪贴簿就不会提醒他们留意一条有关新闻，新闻里是最近接二连三地报道说有人看到了剧院的鬼魅影子，除非这里的确有状况需要图书馆员们注意，否则剪贴簿不会这样做。她的直觉告诉她，克劳德尔没有将全部实情都说出来。她参与过很多次审讯，对方在交谈中有所保留的话，她一定能感觉到。

“那太糟糕了，”她说，“我还以为也许你能和我们分享一些独家新闻呢。”她朝他会意地眨眨眼，“只限于我们图书馆员之间的消息。”

“呃……”

我就知道，贝尔德心想。她向前倾身，好像被他还没说出口的话吸引住。她决定不要强迫自尊的法国人，这样才能让他继续说话。“什么？”

克劳德尔鬼鬼祟祟地看了一眼周围，然后压低声音，即使附近没有其他人能听到，至少看上去是这样。

“可能也没什么，但在不久前的有天晚上，我工作得很晚，一瞬间，我好像看到一个穿着斗篷的人慌忙跑进一间档案室，但是当我打开灯的时候，那里却没一个人影。”他轻微地笑了一下，“无疑，我自己的想象力在和我开玩笑呢。”

“或许不是，”贝尔德说，“你能告诉我们这件事发生在哪间档案室

吗？”

克劳德尔投给她诧异的表情，“为什么你们对此这么感兴趣？”

“我能怎么说呢？”贝尔德说，“我从来无法抗拒一个好的鬼故事。”

“还有，我们是安德鲁·劳埃德·韦伯^[5]的铁杆粉丝，”卡桑德拉撒谎，“你不会知道我们看过多少次《歌剧魅影》的音乐剧。所以，请你告诉我们吧。”

“如果你们坚持要去的话，”克劳德尔同意了，“虽然，我认为你们钻研这种无意义的事情是浪费时间。你们真的确定不想去看一眼我们正在进行的著名滑稽歌剧历史展览？”

“下次吧，”贝尔德说，“请容许我们去看一下吧。”

克劳德尔耸耸肩，“看来我很难拒绝你们这样可爱的同僚。”

“谢谢你。”贝尔德用法语表达感谢。

“从这里走，就在那边。”他扮演起导游的角色，引导她们来到附近一个贮藏有很多书架的地方。书架上的书籍一直延伸到顶棚，需要一个滚轮梯子才能到达书架的顶端。“这间特别的档案馆存放着19世纪以来的文献和纪念品。”

卡桑德拉的眼睛一亮，“这和勒鲁写的小说背景时间大约一致。”

“当然完全是个巧合，小姐，”克劳德尔如此坚持说，“就像你说的，那是一本小说……”

“我们不应该根据标签来评价一本书。”贝尔德说。她端详起眼前耸立的书架，书架实际上塞满了大量的剧本、简报、戏单、期刊、海报和一些追溯到辉煌时代的剧院短期使用物品。“你能不能想得起来，”她问克劳德尔，“那个一闪而过的鬼影在找什么呢？”

“一个明显是闯进来的人影，”他摇摇头说，“如我所说的，我只看到一个隐约的人影，后来打开灯就看不见了。我过度劳累的眼睛一定是欺骗了我。”

“现在，我还不敢说是你眼睛的过错。”贝尔德不太同意他的说法。她转身问卡桑德拉，“你呢，我的红发姑娘，有没有引起你注意

力的可疑之处？”

卡桑德拉闭上眼睛，然后再睁开。她用自己的方式审视周围环境，她抬起手臂，优雅地在半空中挥舞起双手。卡桑德拉独特的大脑和感官接近魔法，尤其是一场危险的大脑手术将威胁她生命的肿瘤移除以后，之前肿瘤抑制的某些特殊能力如今被释放出来。她的手指沿着只有她自己能看到的空中图表和飞行表格活动，好像在探索一个他们身边的虚拟档案馆。

“根据时间、类别、知名度和重要性排序，还要考虑因为制度变迁产生的自然减员和耗损，”她轻柔地自言自语，“文件、组织、排列、法式字母顺序……”

贝尔德看不到卡桑德拉所见到的，但她知道这位聪明的图书馆员可以找到其中的规律——然后从规律中找到偏差——没有其他任何人能发现。对于卡桑德拉来说，整个世界是一系列没有尽头的现实生活层面的难题集合，而她有很多精确的解题诀窍。如果说有谁能全神贯注地发现线索，那这个人就是她了。

“那里！”卡桑德拉指着一个落满灰尘的特别书架说，书架上的书由金属网封锁着，“这里面有本书丢了。”

“你不是认真的吧，”克劳德尔不相信，“没有冒犯你的意思，小姐，但是据我所知，这些档案比我们任何人的寿命都长，我也没发现丢失了什么啊。你很难让我相信——”

“请相信她，”贝尔德打断他的话，“她的眼睛有观察这类事情的天赋。”

“更准确点说，是大脑，”卡桑德拉纠正着说，“但是眼睛也帮了大忙。”

贝尔德与惊呆了的图书馆馆长擦身而过，去仔细查看有问题的地方。“你也许需要我的钥匙。”克劳德尔说。

“不必了。”贝尔德试了一下金属网，保护罩很容易就打开了，“看上去有人已经撬开了锁。”

是魅影吗？

她和卡桑德拉交换了担忧的眼神，紧接着，贝尔德走近一步，仔细查看这些厚厚的书籍，似乎每本都是剪贴簿集合，里面包括19世纪

后半叶的信件和剪下来的报纸新闻。大多数书籍看起来好像很久没被翻开过，但确定无疑的是，在所有藏书中间有一条狭窄的细缝，说明丢失了一本书，封面是1881年的一本。贝尔德眯起眼睛看那条细缝，看到一个黑色信封留在书丢失的位置。

“有人给我们留了个字条。”她说。

克劳德尔吃惊地下巴掉了下来。卡桑德拉已经习惯了在不可能的地点遇见这种不寻常的发现，只是很期待地等待贝尔德拿到信封，然后打开它。黑色的纸张让上面的字和背景很相像，需要认真看才能辨认出来。里面是一个手写的字条，用血红的墨水书写的：

抱歉，我要借这本珍贵的书到普通人世间几个小时。请放心，它将对我的研究有重大帮助。

你最谦顺的仆人，O . G .

克劳德尔喘了一口粗气，“不。这一定是个玩笑。”

“O . G . 是谁？”贝尔德问。

卡桑德拉给出了答案。

“剧院魅影（Opera Ghost）。”

* * *

一汪地下湖横亘在洞穴探险的图书馆员面前。幽暗的黑色湖水，估计从未见过阳光，在歌剧院地下最深、最黑暗的负二层蜷伏的石头顶棚下，如同一面巨大的液体阴影一样铺向四周。湖水轻柔地包围着一组低矮的石阶，石阶向下通往地下湖。伊齐基尔不想去想在地下储水池那幽黑的水面下游泳会是什么感觉。

“这个地下湖至少存在了一百五十年了，”斯通如此说明，“当他们1862年首次开始建设歌剧院的时候，向下挖掘时始终有地下泉水充满这里，所以，建筑师们在地基处建造了这个超大的储水池，帮助稳固这栋建筑物。实际上，这项解决方案非常有智慧，既有了压舱的重物，又储存了大量的地下水。”

伊齐基尔记住了他的话。古老建筑和蓝图设计向来是斯通的专长。

“我猜，我们是不能掉头回去了。”伊齐基尔叹了口气说。要是能选择的话，他宁愿在豪华酒店泡在奢侈的热水浴池里，而不是身处地下负五层的阴森黑色污水池中。但是，身为图书馆员不仅仅意味着光鲜刺激，即使你是位国际级偷盗兼秘密发掘大师。

“没门。”斯通将手电的光芒扫过湖面，“看看那边。”

手机的光束照射到停靠在湖对面的一艘尖角小船上，就在一面残破的砖墙前面。这艘优雅的小船看上去更像是威尼斯的贡多拉^[6]，不适合出现在这阴冷的地下储水池。但不管怎样，它就在那里。此刻，小船上没有人，这就又引出问题来：到底是谁用它划过湖面的？而他，或者她，又或者他们，此刻人又在哪里？

“看上去有人已经到过这里。”伊齐基尔说。

“没错。”斯通脱掉后背上的背包说，“好消息是，我们有备而来。”

他从背包里拿出一个瘪瘪的充气小艇。把小艇充满气着实花费了好一会儿时间，但也比游过深深的黑暗池水要好。“打包的时候，我有种感觉，我们可能会需要用到这个，”斯通说，“在很多个版本的歌剧魅影故事里，魅影的藏身之处就在湖水的尽头。”

“预料得很妙，”伊齐基尔说，“全上船？”

两人吃力地爬进小艇，伊齐基尔让斯通负责划船，因为这个粗犷的图书馆员很喜欢这种户外活动之类的体力活；伊齐基尔选择省点力气给更适合他天赋的活动，比方说打开藏身之处，或者闯进去。

“加油呀，”他鼓励斯通，“我们合作得相当不错。”

“你是怎么定义这个‘我们’的？”斯通抱怨地嘟囔。

“我来领路，”伊齐基尔说，“保持警惕，查看危险。”

“查看什么危险？”

“当我看到以后，我会明确告诉你的——”

有什么东西在小艇一侧的黑暗中“哗啦”一声落进水里。伊齐基尔吓了一跳，他赶忙把手中的手机光束照向声音来源，发现有什么东西掉进水池，在水面留下一圈圈涟漪。心跳逐渐安稳下来，伊齐基尔大

口喘着气。他的嘴巴变得很干，但他根本不想尝试从污浊的池水里喝一口。

“那是什么？”斯通问。

“一条鱼或者蜥蜴之类的？”伊齐基尔嘴上说着，手指暗暗交叉[7]。从他的个人经历来说，曼哈顿的排水系统中出现短吻鳄可不是什么都市传奇；他希望巴黎能够更好地控制爬行动物。“故事里没有鲨鱼，对吧？”

“没有，”斯通说，“但是，魅影不是经常淹死不受欢迎的访客吗？”

“这得你告诉我了，哥们儿。我可不知道这个老故事。”

斯通不敢置信地盯着他，“你不知道《歌剧魅影》？”

“哪个版本？是陈旧的老法国小说，默片电影，还是愚蠢的百老汇音乐剧？”伊齐基尔对每个版本的故事都不屑一顾，“别搞笑了好吗，都是些古老的媒体。”

他知道大致的情节：一个天才装神弄鬼地游荡在歌剧院，用一种优美的管乐器音乐让某个可爱的巴黎宝贝痴迷。但这些就是他对这一故事的极限了。就算他是个图书馆员，但并不意味着他掌握了大量他出生之前的腐朽老经典。

那是詹金斯的特长。

“赶紧划船，好吧？”

斯通嘴里咕哝了几声，接受了伊齐基尔的建议。

很快，他们就到达了地下湖的另一端，从外表看来，是个死胡同。洁白的贡多拉系在低矮的石头码头上，那码头迎着一面发霉的砖墙，砖墙似乎堵住了他们继续前行的路，但以伊齐基尔的过往经验来说，外表非常具有欺骗性，尤其是涉及遗失的物品和古物时。

“你怎么想？”他一边问斯通，一边和斯通一起从小艇上下来，避免掉进污浊的池水，“有暗道还是秘密的活动板门？”

斯通点点头，“传说中，那个埃里克，就是魅影，是歌剧院最初的建筑师和建造工人之一，他利用职务之便设计建造了很多隐蔽的入

口和暗道，他经常利用这些秘密通道在歌剧院来去自如，还不被人发现踪迹，他还利用这些通道检查剧院是否有异常情况。据说，他还在地下建造了一个私人的住处，就藏在湖周围的四面墙中间某个地方。”

“所以整个‘鬼魅’故事就是一场恶作剧，”伊齐基尔说，“就像《史酷比》^[8]里的那样？”

“理论上，是这样，”斯通说，“这也正是为什么我们的魔法探测仪在这件案子上派不上用场。”

图书馆员们可利用的资源之一，是一种特殊的手持式探测设备，在适宜的环境中，探测仪可以测量出魔法能量值，其探测技术与盖革计数器探测电离辐射的原理类似。有时候探测仪在实地追踪、定位魔法物品与实体时，非常有帮助。

“不要担心，哥们儿，”伊齐基尔自信地说，“我来搞定。”

他用手机的光线仔细检查阴湿的砖墙。大部分砖墙上面铺了一层黏滑的霉丝，让他感到恶心，除了边上一块位于视线上方的特别砖块。

“找到了！”

他露出得意的笑容，伸出手，按了一下那块砖。按下去后，一个隐藏的杠杆被弹动，他脸上的笑容变得更加灿烂。墙中间旋转出一个门口大小的洞，露出一条通往幽深房间的路。

“啧啧，瞧瞧！”伊齐基尔指着门口，“Après vous^[9]？”

“你的口音烂透了，”斯通说，“不过，干得好，伙计。让我们看看你找到了什么地方。”

他们小心翼翼地走过密道，提防着可能存在的埋伏或者机关陷阱，然后，发现他们走进了一个不同寻常的环境。藏在地窖似的墙后面的，是一间豪华的套房，尽管经过了一个世纪的腐蚀，这里之前的优雅格局仍然清晰可见。丝质纱帘和绸缎窗帘都已经破烂的痕迹，颜色褪得只剩暗黑和鲜红色，挂在粉刷整洁的墙上。古老的家具，雕刻精致，铺着软垫，展示出优美的线条和结实耐用的品质，虽然上面铺了厚厚的一层灰尘和蜘蛛网。伊齐基尔看到一具打开的棺材时，深深吞了一口粗气，棺材里面放着华丽的停尸架，而神志正常的人会在放棺材的地方放一张舒适的床或者沙发。他朝棺材瞥过去，看到里面

空空的，除了几个柔软的红色垫子和枕头，他稍稍放心了一点。垫子中间有个真人大小的凹陷痕迹，显示出这个精致的大木盒之前某个时候被人躺过。

“好吧，这棺材放这是什么意思？”伊齐基尔问，“请告诉我，魅影实际上不是一个吸血鬼吧，因为我实在是受够吸血鬼了。”

“据我所知，不是，”斯通耸耸肩说，“也许他只是有点心理变态？毕竟这个人生活在地下，还装作是鬼魂。”他用手电的光扫射了一圈诡异的闺房，“嘿，仔细看看这个。”

在一边木头壁炉上方的墙上，高挂着一幅用相框装饰好的肖像画，画中绘有一位美丽的金发女子，她五官秀丽，一双含情脉脉的蓝眼睛尤为迷人。她身上穿着的白礼服看上去更像是戏服，而不像日常穿着的衣服，即使在很久很久以前；伊齐基尔觉得她是在模仿一部他不知道的著名古老戏剧中的某位人物。她身后的聚光灯让她散发出近乎天使般的光辉，她怅惘的神情既天真烂漫，又略带一丝忧郁。伊齐基尔认真地盯着油画。

“所以，就是她？”他说，“就是魅影迷恋的小妞？”

“无法想象会是其他人，”斯通说，“她的名字是克里斯蒂娜·达埃。她是魅影提携的后辈，也是他痴迷的对象。”他花了一会儿时间欣赏这件艺术品，“绘画技法很高超，很容易让人想起德加^[10]，大概他与魅影、克里斯蒂娜同一时期的，你能从这幅画中看出早期法国印象主义画派的影响，尤其是这种松弛的笔触，明暗和色调都设计巧妙。”他俯身凑近，眯着眼睛看了看油画的底部，“你看到落款署名了吗？”

“艺术欣赏该结束了吧。”伊齐基尔走到肖像画面前。他一边看着画，一边怀疑地眯起眼睛，和其他家具不同的是，油画上面不沾一丝灰尘——真正关心的人才会这样做吧？还有，难道是他的想象，还是这幅画本身挂得就有点歪呢？“你看见我看到的没？”

斯通瞅了他一眼，“看到什么？”

“我有种预感。”伊齐基尔留了个悬念，“让我们到这幅情人画像后面看看。”他们一起努力，摘下了画像，墙上露出一个隐藏的小壁龛。伊齐基尔失望地发现小储藏隔间里面是空的。

“晚了一步，”他说，“想打个赌吗？这里就是我们要寻找的魅影把

迷失乐谱藏起来的地方。”

“有道理，”斯通认同他的说法，“他把他的杰出作品藏在最爱的女子画像后面。真的，相当浪漫。”

“非常诡异，急需强制限制令的那种。”伊齐基尔说。

他把手伸进小壁龛，确定里面是空的。那个把贡多拉留在门外的人明显比他们快了一步，即使那个人浪费时间去掸落画像上的灰尘，把画挂回原来的位置。

“没有乐谱，”他说，“有人先我们一步拿走了。”

忽然，管风琴^[11]的音乐声从地下室传出来，声音来源离得很近。突然出现的音符震得伊齐基尔的耳膜一跳一跳的。

“你怎么想？”斯通说。

他们没有继续管空空的壁龛，而是循着音乐声撩开一个幕帘，来到门口。这是一间相邻的房间，里面被一架巨大的老式管风琴占据。管风琴前面，是个披着斗篷的人影，他身穿黑色晚礼服，后背对着图书管员，正用力敲击管风琴的琴键。一个银质枝状大烛台放在管风琴高高的木头台面上，照亮了整间屋子。烛光中的身影似乎随着管风琴发出的天籁之音舞动。在闪烁的烛光下，伊齐基尔眯起眼睛，看到在神秘的管风琴演奏师眼前架子上那黄纸乐谱的标题。引人注目的黑色花体字标题，呈现浮夸的效果，傲慢地展现出乐曲的名字：《唐璜的胜利》。

很明显，这部分故事也不是秘密。倘若图书管员团队果真取得魅影的传世杰作送回图书馆的话，詹金斯会很开心的。伊齐基尔想，他们的这位爱好音乐的竞争对手也许对本乐谱有他自己的打算。这不是第一次遗失已久的宝物落入错误之人手中。

图书管员们的到来并非悄无声息。管风琴演奏师一边一个音符都不落地继续演奏，一边转回头看向闯入的两人。这人脸上的上半部分被一块白瓷面具遮挡住，只露出嘴唇和下巴。当伊齐基尔脑海中在设想面具背后会是怎样阴森恐怖的人脸时，他的后背爬上一股凉意。眼前这人真的会是剧院魅影吗？

他看起来真的很像。

“Bonjour^[12]！”魅影说，戴着面具的面庞又转回音乐的方向。他

悦耳动听的声音听上去一点都不吓人。“Qui vient^[13]？”

“也祝你一天愉快，”斯通用英语回答他，“抱歉，打断你的小小地下独奏音乐会。”

“对我来说有点太古板了，”伊齐基尔补充道，“我想你是不会接受点歌喽？”

“恐怕，这只是一个私人音乐会，”魅影改用英语说道。他的声音中满是不耐烦，夹带高雅的高卢^[14]口音。“那么，你们是谁？”

“我们是……图书馆员。”斯通说。

“那你们可走错地方了。歌剧院的图书馆在距我们上面几层高的楼上。”

“没问题，”斯通说，想到贝尔德和卡桑德拉就在楼上，“我们有同事在楼上。”他朝管风琴前面的人走过去，“你到底是谁？你想用这音乐做什么？”

魅影在面具下皱起眉头，“这是一场音乐会，不是审讯，如果说我宁愿有个更能欣赏音乐的听众，你会体谅我的吧？”

他戴着手套的手指按下一个乌黑的按键——图书馆员们身下的地板变成一扇活板门，瞬间被打开。

伊齐基尔尖叫起来，他和斯通跌进黑暗中，掉落到活板门下方大概几英尺下铺满沙子的地面，身后的活板门“啪”的一下又关上了。这一撞击让伊齐基尔差点喘不上来气，他缓了好一会儿才回过神来。他呻吟着坐起来，试图看看周围，但只看到一团漆黑。不论他们掉进了什么地方，这里一点光都透不进来。

“斯通？”他大声喊。

“在这呢，”斯通回答，他的声音就从身边传来，让伊齐基尔吓了一跳，“安然无恙，没受伤，我想。”

“我也是。”伊齐基尔试探性地伸伸四肢，看上去没有什么地方骨折，尽管明天他身上可能会有很多淤青，假设他们真能看到明天的话，“我们在哪儿？”

“不是什么好地方。”斯通如此预测。

伊齐基尔摸索着找到手机，希望手机没有被摔碎。当他刚一碰到手机，灯就亮了，明亮得让他眼睛刺痛。他眨着眼睛，打量起周围的环境。

四周的镜子墙将他们围困在中间，镜子反射着夺目的灯光，看上去灯光从任何地方投来，找不到源头。他们目瞪口呆地看到自己无数个镜像，镜像又被镜子反射形成新的镜像，形成无数个人影。在六角形的顶棚上面有一轮喷薄的太阳，脚下是深深的沙子，给图书馆员（和他们的镜像）一种被困在无限阳光照射的沙漠中的错觉。

“好吧。”伊齐基尔嘟囔。他龇牙咧嘴地爬起来，“该死的镜子炼狱。”

“更像是一个酷刑室。”斯通站起来，掸掉牛仔裤上的沙子，“完全照搬故事里的场景。”

“不是故事，”一个声音打断了他们的交谈，“是历史！”

魅影的声音在屋子里各面镜子墙间回荡。灯光暗淡了一点，图书馆员们的镜像被坐在管风琴前的魅影所取代。斯通暴怒地咆哮着，朝他们的敌人冲上去，结果却被高高的玻璃墙弹了回来。

“省省你的力气吧，”伊齐基尔建议他，“这里全是镜子……实实在在的镜子。”

魅影的身影从各个方向围绕着他，他的身影实际上是上一层音乐屋的反射，所以，他可以一边面对他们，又一边面对管风琴。伊齐基尔瞥了一眼（大概是）可恶演奏家背后的昏暗屋子。

“好把戏。”斯通皱起眉头承认。他看上去略微有点为刚才冒失地陷入圈套而感到尴尬，伊齐基尔忍住要奚落他的冲动。

也许过后吧，他心想，等我们脱离这里以后。

“埃里克是要把戏和制造错觉的大师，”魅影大声说，“当然，他还擅长其他技巧和学科，从音乐到建筑。自然，这间屋子就是他聪明才智的最佳体现，你们应该多体验一番，先生们。他是根据先前波斯帝国沙阿^[15]宫殿中的行刑室设计了这间精致的酷刑室，那是残酷的命运转折降临在埃里克身上之前的事。后来，他被迫在巴黎谋生，虽然在这里，他生活在暗影中，躲开人们肤浅的评价和偏见，人们却没能真正地领会他的天才。”

伊齐基尔耸耸肩，“或许，他只是个疯子？”

“不！”魅影激动地说，“他是被误解、被轻视、被诽谤的！一点一点被这个冷漠无情的世界逼疯的，这个残酷的世界没有看到他的智慧和一颗受伤的心，只看到了他受诅咒的丑陋外貌。他应该被尊崇为天才，而不是被辱骂成魔鬼。”

伊齐基尔留意到，眼前这个魅影说话一直用“埃里克”这种第三人称。“所以呢？”他问，“这和你有什么关系？”

“我是埃里克的直系后代，是他的合法继承人！是激励他创作出最伟大作品的炽热激情的活遗产！”

伊齐基尔费了好一会儿时间才明白他的意思，“等一下。他刚才是不是说他是魅影和克里斯蒂娜小妞的……？”

“估计勒鲁隐去了一些事情没写，”斯通说，“也许是为了保护克里斯蒂娜的名誉？”

伊齐基尔没有感到太震惊，“唉，这里毕竟是浪漫之都巴黎……”

“他们的禁忌之恋遭到世俗偏见的反对……最后的结果也令人扼腕。但我会让整个世界对我著名祖先和毁坏他名誉的错误行径受到惩罚——我会实现他的终极复仇计划！”

他又继续弹琴，报复性地连续敲击琴键，音乐声逐渐变得更加洪亮，也更加暴烈。同时，镜子囚室里颤动的灯光变得更加明亮、更加炙热。

热得过火了。

* * *

“剧院魅影？”贝尔德重复了一遍。

“书中的名字，”卡桑德拉解释道，“这是魅影写在字条上的名字。”

“就像这个。”贝尔德举起他们在歌剧院图书馆里找到的信说，“但我们真的是在和真正的歌剧魅影打交道吗？”

“这有可能，”卡桑德拉说，“说不定，他是个从书中跳出来的虚拟

人物实体。”

“还是说，他是想要模仿原来魅影的一个冒牌货？”

“也说得通，”卡桑德拉说，“或许，小说的内容是根据真实人物的事迹改编的，而这个人现在还活着，就像道林·格雷^[16]一样？现在还没办法判定实际情况到底是什么。”

可怜的克劳德尔先生看上去完全被她们两人的发现和对话困住。“打扰一下你们，”他恳求地说，一瞬间又说回了法语口音，“你们究竟是什么样的图书馆员？”

严格说，贝尔德是守护者，不是图书馆员，但这可不是迷惑不解的馆长能一时半会儿消化得了的。

“那种对此事有不好预感的图书馆员。”贝尔德说，心里在盘算他们这次又会遇到什么疯狂的麻烦。不幸的是，她对《歌剧魅影》也是一知半解，只隐约记得看过某个老电影或者其他什么表演，唯一有印象的，也不过是魅影的面具被摘掉，露出了丑陋骇人的面庞，还有一盏巨大的水晶吊灯朝正在观看歌剧的剧院观众席砸下去。

这就是通过魔法门进行即刻旅行带来的问题。走过魔法门没有足够的飞机飞行时间来仔细研究这件案子，如果他们是从波特兰坐飞机到巴黎的，那她在一路上就有时间读那本该死的小说了。

又一次，她感觉到有图书馆员做队友真是幸事。

“我恐怕得问一下你，”她对克劳德尔说，“你们现在不会还有一盏超级大的水晶吊灯吧……有吗？”

“当然有，小姐。全巴黎最漂亮最让人印象深刻的水晶灯了。”

“它当然是。”

卡桑德拉皱起眉头，很明显理解贝尔德的想法，“你不会是认为……”

“我希望不是，”贝尔德说，“但它是我们应该料想到的最糟糕的结果。”

她紧张地盯着他们头顶的小型水晶吊灯，刚好看到吊灯不祥地前后摇摆。几秒钟以后，一本厚重的大书从开放的书架上掉落，重重地

摔到地上。

“好吧，发生了什么？”贝尔德后退一步，为了安全，离开摇晃的吊灯下方，“告诉我，只是舞台上表演的音乐就能把东西摇晃到这种程度？”

“希望我能分辨出来。”卡桑德拉将手掌贴到墙上。她的眉头因为担忧而皱起，“不是，这是另外什么东西。有一种很奇特的震动——非常奇怪，不和谐的律动——不知道从哪个地方传来的。而且，它越来越剧烈了……”

贝尔德不喜欢这个消息，“什么样的震动？”

“给我一点时间。”

贝尔德紧张地看着卡桑德拉的超级大脑全速运转起来。和以往一样，贝尔德自己还是看不到任何东西，但她能想象到卡桑德拉睁大的眼睛前面呈现发光的图表和公式，而全神贯注的图书馆员像音乐指挥家正在指挥管弦乐队一样，挥舞起手指，将她幻觉中的图像转换角度，好从各个角度检查脑中设想的模型。

“她——她有什么毛病吧？”克劳德尔问，他本想用流利的英语问，结果只是结结巴巴的一个询问短句。

“完全没有，”贝尔德说，“再也没有了。”

曾几何时，卡桑德拉的特异能力会击败她自己，她不能总是处理好所有涌入脑海中的特异感知，但那是她成为图书馆员之前的事了。现在，她已经学会了掌控自己的天赋，而不是被自己的天赋压垮。贝尔德再也不用担心卡桑德拉会迷失在自己大脑设想的迷宫中。

这可是件好事，贝尔德心想，因为我们现在已经够麻烦的了，没精力解决她的大脑超载问题。

卡桑德拉深深吸进一口气，用力吸气的动作让贝尔德心里一紧。

“哦，不，”图书馆员喃喃自语，“这可不太妙。”

“怎么了？”贝尔德催促她，“快说出来，红发姑娘。”

卡桑德拉停顿了片刻，平息了一下自己高度紧张状态的感知。她深呼吸了一下，放下胳膊，把目光聚焦到贝尔德身上。而贝尔德从她

的表情就猜到，接下来，是非常不好的消息。

“我感觉到的这种震动，是剧院整体建筑发生的共振效应，放大了建筑物本身自己的震动频率。如果建筑物继续这样震动，逐渐把原子级别的震动幅度加大，最后的结果，可能是严重损坏这一整座建筑物的完整性。”

这次，贝尔德认为自己好像明白了卡桑德拉说的理论。“就是那种如果整齐的行进脚步声足够大，步调一致的情况下，会导致一座桥坍塌？”

作为一名战士，她曾受训当部队走过桥梁时，因为以上原因，需要打破整齐的步伐再通过。

“没错！”卡桑德拉说，“一旦震动的能量超过建筑物的负载水平，整个歌剧院就会在震动中崩塌！”

“见鬼！”贝尔德骂了一句，“这些有害的震动是从哪里传来的，你有什么想法吗？”

“不太清楚，”卡桑德拉说，“也许是从很深的地下传来的。”

贝尔德把所有线索都连在一起，“是地下室。魅影过去的落脚点。”她赶忙从口袋里拿出手机，“我们需要给男士们提个醒，让他们知道正在发生的危险。”

“也许他们已经在处理这件事了吧？”卡桑德拉抱有希望地说。

“也可能还没有。”贝尔德沮丧地瞟了一眼手机，“该死的，我联络不上他们两个。”

“阴森的地下巢穴一般都没有信号，”卡桑德拉说，“以我的经验来说，总是如此。”

贝尔德想起自己曾经遇到过类似的问题，那时她被活活埋在疯狂山脉^[17]下面。她只好用莫斯码和一面受了诅咒的西藏铜锣同其他人联络。

“不走运。”她把手机放下，然后转回头面向克劳德尔，“你听到她说的了。我们需要立刻清空歌剧院。”

克劳德尔对这个提议很为难，“以哪位领导的名义？两个美国的

捉鬼图书馆管理员？”

“图书馆员。”贝尔德纠正他的话，虽然她也知道现在没有时间劝服他。即使她能及时找到相应的官员，但她该怎么和领导汇报？歌剧院的魅影打算把歌剧院弄垮？是啊，这个理由绝对能让人“心服口服”。

“让我猜猜，”卡桑德拉说，“我们又得单打独斗了？”

“哪次不是呢？”

一个极端的策略闯入贝尔德的脑海。她扫视四周一圈，焦急中，看到了一个非常便捷的火警报警器，她立刻冲过去。克劳德尔立刻紧张起来。

“不要，小姐！《浮士德》的演出会延期的。”

触发警铃并不会捉住魅影，也不能挽救歌剧院，但有希望在建筑物坍塌、爆炸之前清空里面的人员，假设他们无法在源头上切断这一危险震动的话。贝尔德准备好了听到刺耳的警铃，用手拉下报警器的开关。

没有任何声音发出。

“警铃！”卡桑德拉大声喊，“它不响啊！”

魅影的杰作？贝尔德能猜到。剧院魅影极有可能故意破坏了报警系统，这是他邪恶计划中的一部分。

“真该死！”她嘟囔，“我恨透了坏人总是把计划列在我们前头。这本应该是我擅长的领域才对。”

“现在怎么办？”卡桑德拉问。

一声节奏分明的断裂声吸引贝尔德的目光再次看向头顶。水晶吊灯现在比之前摇晃得更猛烈了。安装吊灯处的天花板上出现裂痕。一股肾上腺素涌上贝尔德的血管。

“当心！”她朝另外两人喊。

摇摆的水晶灯从天花板上松开，砸到地上，破碎一地。贝尔德扑到了别处，避免了被飞来的重物击中。这个时候，卡桑德拉也拽着克

劳德尔远离了危险境地。

“所有人都还好吧？”她向其他两人喊。

“我们还好，”卡桑德拉回复，松开了正瑟瑟发抖的馆长，“但这只是个开始。这种轻微地震般的震动不过是预热而已。”

更多书籍从书架上掉落，但是贝尔德有其他更要紧的事需要处理。

比方说，歌剧院有个更大的水晶吊灯……

* * *

炽热的电灯使得酷刑室更加折磨人，震耳欲聋的管风琴音乐没能提供半点帮助。夹在烤箱一样温度的火炉和魅影充满激情的演奏之间，斯通无法好好思考。

“我还是喜欢这个故事的默片版本。”他自言自语。

“什么？”伊齐基尔说，他双手紧捂着耳朵。他大声喊，声音压过逐渐抬升的《唐璜的胜利》那狂热的音调。他脸上闪出亮晶晶的汗珠。

“没什么。”

斯通像古罗马桑拿房里的军团战士一样大汗淋漓，不断寻找出口。很可能在镜子后面某个地方有个隐蔽的出口，但他找不到。他脱下法兰绒衬衫，把衣服卷在拳头上，试图打碎镜子，从某种程度上来说，他是要毁掉镜子中反射的残酷灯光和热量，但最初的魅影很明显已经料想到了困在其中的囚徒会有如此反应——镜子竟然打不碎。斯通用手遮在眼睛上方，眯起眼看头顶的天花板，之前是活动的活板门，即使没有刺眼的灯光让人无法看清到底是哪里，天花板也太高了，够不到。

他瞥了一眼伊齐基尔，看到他正在尝试用手机求救。如果看不到有门，詹金斯也无法将魔法门连通上酷刑室，但也许贝尔德和卡桑德拉能过来救他们？

“真不走运！”伊齐基尔对他喊，声音盖过音乐，“没有信号！”

预料中的事，斯通心想，这里是地牢，又不是咖啡店。

汗水顺着他的脸淌下来，干燥的嘴唇品尝起汗水，味道咸涩。他发觉自己现在无比渴望储水池里污浊的池水，哪怕是之前地下过道旁边肮脏石墙上渗透的水汽也好。袭人的热浪在沙子地面以上的空中翻腾，几乎就像他们真的被滞留在烈日炎炎下荒无人迹的沙漠中。他开始挖沙子，寻找出口。也许，有另一扇活板门就藏在沙子底下呢。

“你在干什么？”伊齐基尔放下他的手机说。

“你有更好的办法吗？”

伊齐基尔张大了嘴，很想说出一条计策，但他过往的自负态度在热浪下消退了不少。“我也没辙。”他承认，也开始挖地道。

说实话，斯通不敢确定在大脑被持续烘烤的情况下，这是否是一条好的策略，但他就这样继续挖着，哪怕只是为了逃离把他们快烤化了的人造太阳光，更别提还有魅影那管风琴持续强烈的声波攻击。他不禁猜测，那个把地下室当作自己家的最初魅影，会把多少人囚禁在酷刑室里将他们逼疯。他隐约记得渴得发狂的囚徒为了逃离备受折磨的热度最终自缢而亡……

但那些囚徒可不是图书馆员，他心想，当局面对我们不利的时候，我们也不会放弃。

“等一下！”伊齐基尔嘶哑地喊了一声，“我想我发现了什么东西！”

斯通匆忙跑到他朋友身边，伊齐基尔正疯狂地用手舀起一捧捧散着热气的沙子，沙子底下露出一个扣紧的黑檀木盒子。伊齐基尔使劲拽那盒子，但盒子一动不动——木盒镶嵌进酷刑室地面的正中间。两人你看看我，我看看你，然后伊齐基尔打开了木盒盖子，发现里面有两只玉刻的昆虫，静静地躺在天鹅绒垫子上。

准确来说，是一只蚱蜢和一只蝎子。

“搞什么？”伊齐基尔不解地说，听上去明显对盒子里的东西很失望，“真是我们‘需要的’啊，两只诡异爬行动物的小玩意儿！”

他要去抓那蚱蜢，也许只是想把它扔掉发泄一下。

“等一下！”斯通抓住伊齐基尔的手腕，“别碰它们！”他的嘴和喉咙像沙哈拉撒漠一样干燥，但还能勉强说得话，“书中写过类似场景。这是一种机关陷阱：如果你活动了正确的动物，你就得救了，但

如果你选择了错误的那只，你就必死无疑。”

“好吧，”伊齐基尔说，“那么，哪只是能让我们活的呢？蚱蜢，还是蝎子？”

“我不知道。”斯通回想，但他的脑袋现在就像过热的引擎一样，根本动不了。大脑神经突触都等在公路两旁，等待牵引卡车来救援。“我努力去想了，但是这里太他妈热了……还有那该死的音乐！我根本无法思考！”

“那你和我说说书中的情节。”伊齐基尔又拿出手机，“给我一分钟时间，容我把这本书下载到我……”当他恍然大悟般想到这个主意的瑕疵后，声音渐渐弱了下去，“哦，对哦。没有信号。”

斯通咯咯笑起来，“没关系。你刚刚提醒了我。”他转回身，从后面口袋里掏出一本卷了角的平装本小说，“当我们为这次任务做准备的时候，我从图书馆里随便找了一本。”

伊齐基尔脸上的表情非常有趣。斯通耽搁了一分钟，进一步解释。

“下次你再嘲笑我总是喜欢这种‘死树做的书’时，要三思哦。”他一边快速翻动手里的书页，一边暗笑，“有些时候，老办法是最好的办法。”

“少扬扬得意，快看书吧，哥们儿。”伊齐基尔回应，“如果你能不把这件事告诉詹金斯的话，我会很感激你的。你知道的，他对这种事特别喜欢长篇大论。”

“我可不敢保证。”

斯通开始寻找关键章节，手指上的汗水浸透了纸张。让他稍稍松口气的是，勒鲁是那种老派的作者，他给每个章节都写上了标题，所以，斯通可以轻易地直接找到相关内容“第二十五章：转动蝎子还是蚱蜢？”

“感谢上帝，这本书还有目录。”斯通说，让他忽然意识到，这大概是他讲过最符合图书管理工作相关的话了。尽管如此，时间似乎仍然异常漫长，他疲倦模糊的双眼终于在勒鲁修饰过多的文字中找到了关键信息。“这里！转动蝎子，是活下来；转动蚱蜢，是向可爱的世界说再会。”

他伸手去够玉蝎子，但伊齐基尔拦住了他。

“别这么着急！”忧虑的小偷说，“我们怎么知道勒鲁写的就是正确的？他漏掉了魅影让克里斯蒂娜怀孕这种情节，不是吗？”

伊齐基尔说得对。他们不清楚勒鲁在写这本小说的时候，对真实事迹添加了多少虚构成分。似乎，小说和他们已经在魅影旧日所掌控之地撞见的情况有些许差异，此刻，斯通不想纠结两者的细微差别。太过相信书，可能会直接导致他和伊齐基尔丧命，让新魅影实现他的残忍计划，不管这项计划具体是什么。斯通盯着手里破损的书，陷入了沉思。到底有多少是虚构的？有多少是真实的？

他们此刻还有其他选择吗？

“如果说我从这份工作中学到的唯一一件事，”他说，“那就是，古老故事中的真实性比任何猜测的都要高。”他看向伊齐基尔，不想没征询过同伴的意见就做出选择，“你同意我这样做吗？”

伊齐基尔点点头，“我们是图书馆员。生，由书生；死，也由书死……即使是一本怪异的死树书。”

斯通深吸一口气，转动了蝎子。

伴随着古老齿轮的“吱悠”转动声，一面镜墙向一侧旋转开，露出一处可以离开酷刑室的门。地下室里吹送进一股凉凉的微风，吸引着两人逃离开高温的烘烤。

“老派的调查作家赢得一分。”斯通赶紧往出口奔去，伊齐基尔紧跟在他身后，“我们赶快离开这个鬼地方。”

出口后面，是阴冷潮湿、暗淡无光的楼梯井。人影婆娑，两人松了一口气，匆匆跑下楼梯，他们要去找魅影算账，而魅影本人，此刻还在琴键前不停地敲击。音乐声逐渐变得狂野，变得更加不祥，似乎被忧郁纠缠已久，最终变得疯狂、危险。威慑性的曲调与和弦音开始压过先前乐章中的浪漫，让斯通不由得脊背发凉。虽然不知道究竟是因为什么，但他的直觉告诉他：他们绝对不可以让新魅影继续演奏，如果他们想阻止他为祖先报仇的话，就不能让他再弹下去了。

“够了！”斯通高声喊道，声音高到能在洪亮的音乐声外听得见。他握紧了拳头，朝魅影走过去，如果有必要，他已经准备好了狠狠揍一顿面前伪装之人。“我不知道你到底有什么阴谋，但是歌剧演出结束了。那个胖女人已经演出了！”

“他说的没错，”伊齐基尔补充道，还在玩弄手里的手机，“好消息——在我们离开烤箱之后，我终于有点信号了。”

“现在不是说这个的时候，伙计。”斯通说。

魅影没有被吓唬住，尽管在两个浑身是汗、怒发冲冠的图书馆员面前，人数上他不占优势。

“退后！”他警告两人。戴着手套的手指悬在另一个黑色按键上，“再走一步，我就让大吊灯砸下去！”

伊齐基尔焦虑地抬头看了一眼天花板，“什么吊灯？”

“不是这里的。”斯通顿时僵在原地。他当然知道魅影所说的吊灯确切是哪个，“是那个巨大的吊灯……悬在楼上观众席头上的。”

斯通想起剧院里正在上演一出戏剧。魅影是否真的能通过按下管风琴某个特定按键就把大吊灯砸到观众身上，斯通不知道，但他又不敢接受魅影的这一挑战，他不想用无辜的生命来做赌注。他沮丧地回过头，看了一眼伊齐基尔。让人感到烦闷的是，他的同伴还在摆弄手机。

“说真的，要这样吗，老兄？你现在又要再看一遍手机信号？”

伊齐基尔耸耸肩。

“得时刻保持联系嘛。”

* * *

卡桑德拉和贝尔德快速冲上一架螺旋楼梯，在发生大祸之前抓紧时间拯救那盏大水晶吊灯。她们能清晰地听到舞台上《浮士德》响亮的演出，她们离开歌剧院后面的公众区，闯进了幕后工作区，这里除了演职人员以外，很少有外人来。卡桑德拉大脑中难以自抑的爱分析部分，情不自禁地开始区分演出中的高八度与和音，同时，她竭力毁掉脑中复杂的数学公式。音乐中需要消化的东西太多了，还有很多悦耳易记的旋律干扰她。太遗憾了，没有时间好好欣赏演出。

“你确定我们没走错？”贝尔德问。

卡桑德拉轻轻敲了一下自己的脑袋，“魔法大脑哦，你忘了？”

在楼下图书馆时，卡桑德拉紧急地看了一遍歌剧院的地图，然后，两人就向可怜又困惑的克劳德尔先生辞行。卡桑德拉并不像斯通一样精通建筑，但她有擅长描绘出图形的记忆力和迅速记住设计、样式规律的天赋，这些足以让她自信地穿行于四处延伸的歌剧院内部。

至少说，理论上没问题。

“Halte^[18]！”当她们来到第二层时，一位保安命令她们。他像交通警察一样伸出手掌拦住两人，“你们不可以到这里来。”

“对不起，伙计，”贝尔德说，“但我们没有时间和你争论这个问题。”

利落的一记柔道过肩摔让不幸的保安仰面躺到地上，他一下就被摔晕过去了。在跨过他满脸震惊的脑袋时，卡桑德拉露出抱歉的表情。

“相信我们，我们知道自己在干什么。”

或者说，她是这么希望的。

飞似的跑过另一段楼梯，她们来到观众席正上方的穹顶阁楼上，这里现在被用来上舞蹈课和排练。让她们稍微放心点的是，屋子里暂时没有人。一整面墙的镜子令卡桑德拉回想起音乐剧中魅影通过化妆间的一面镜子引诱走了克里斯蒂娜。镜子前面安装了一根长长的扶手杆，实木地板见证了芭蕾舞女演员饱受摧残的脚趾，大概之前在这里练习的某些女演员此刻正等在楼下静候可以上场的暗号。贝尔德“砰”的一声关上了卡桑德拉和她身后的门，防止其他人打扰。

“地板上应该会有个活板门，这样剧院就可以在维护时吊起和落下水晶大吊灯了。”卡桑德拉说，跑上楼梯后她一直喘着粗气。她指着可能是活板门的准确位置说，“应该在那里某个地方。”

“我这就去看。”贝尔德说。

健壮的守护者甚至都没喘一口粗气，尽管她们是以最快速度跑上来的。卡桑德拉羡慕朋友的无限体力，心中暗暗决定：以后自己也要加强锻炼。作为图书馆员，总要进行不可思议的大量跑步和跳跃活动，至少如果你想要在这个岗位上活下来的话，就得这样做。她不能总是依靠她的守护者来解决更费力的工作。

“我们开始吧！”贝尔德将一个小小的跳舞垫子挪开，露出带有两

个铰链的门，门边四周都是巨大的钢铁固定杆，是用来支撑住水晶吊灯的。她抓住一个把手，用力拉开其中一扇门，在几英尺下面洪亮又激烈的歌剧表演衬托下，润滑良好的铰链没有发出任何转动的声音，观众席头上的巨大水晶吊灯绝对能配得上宣传的全巴黎最大。在毫无戒备的观众头上，由铁链高高挂起的水晶和黄铜至少有七吨重，而这些观众的注意力全部集中在舞台上正在演出的华丽场景上。位于绘有明艳天花板壁画下的观众席被红黄两色装饰着，宽阔的观众席上坐有两千多位观众，他们都专心地欣赏《浮士德》，没有一个人留意到有两位女士透过吊灯的下降口盯着他们。卡桑德拉不确定这种状况是好还是坏。

“希望我们走运，”贝尔德说，“剧院里现在全是人。”

卡桑德拉把手掌抵在胸口。正如她担心的，随着她们跑上楼时，整栋建筑的危险震动又大幅增强了。看来，吊灯从底座摇晃松动，落下只是迟早的问题——到时候，整个歌剧院也将随之倒塌。她沮丧地摇摇头，告诉贝尔德她的判断。

“吊灯就快要掉下来了……就像故事中的一样。”

“好吧。另外一个不必重现的灾难啊，”贝尔德嘟囔，“我们有多少时间可以改写这个剧情？”

卡桑德拉开始计算起来，但被手机铃音打断了。当她读出手机上的信息时，她的眼睛不由得瞪大了。

“是伊齐基尔发来的，”她告诉贝尔德，“他们遇见了魅影，魅影威胁说要通过某种遥控手段让吊灯坠落！”

“他能做到？”贝尔德焦急地询问。

“这比他过去的作案方式略有改进，但确实符合他这种人的性格。”卡桑德拉俯身挨着活板门，仔细查看吊灯。难道除了即将发生的共振灾难之外，还有什么伎俩？她伸出双手，让大脑全力运转，这样才能更好地分析和观察当前情况。“让我瞧瞧我能看到什么。”

联觉让她的感知能力涌在一起，她的世界开始变得格外敏锐，她身边的所有事物都开始展现出自身复杂的公式和几何构造原理。抬高的音乐声如同彩虹一样闪出多彩光芒，女中音和女高音、男高音位于图谱的明亮区域中，而男低音和男中音位于图谱的暗区，管弦乐给整个图谱增添了独特的互补音色。长笛和短笛的乐声为图谱增加了深红

和鲜红色彩，尖锐的曲调颜色接近红外线，而巴松管和定音鼓的低沉音调慢慢接近紫外线。她能闻到华丽布景和戏服的气味，闪闪发亮，闪烁着七彩光芒的水晶吊灯她品尝起来就像是冰糖。她研究着吊灯，将它的线条和对称结构记入大脑，在她眼前的半空中构建出一个发着光的幻觉模型。她抬手摆弄起这个唯有她能看到的幻觉图形，从X、Y、Z三个坐标角度旋转，这样她就可以从每个角度观察吊灯的模様，然后寻找不属于它的某种细节……比方说，也许吊灯顶端的铁链上那个奇怪小凸起？是这个凸起破坏了吊灯的完美对称结构？

“找到了！”卡桑德拉挥手散去吊灯的幻觉模型，让她的感知平息到日常水平，然后，她从钱包里拿出一副看歌剧的小望远镜。她是碰巧把这副望远镜带来的，心想着说不定她会有时间欣赏演出，但现在，她用望远镜瞄准真正的吊灯，对准了不相称的瑕疵——看清以后，她发现那是一个小小的金属盒子，上面带着一闪一闪的红灯。她急忙指给贝尔德，将望远镜交给贝尔德看：“请告诉我，那不是个微型的爆炸装置。”

“我也这么希望，红发姑娘，”贝尔德说，证实了是最坏的情况，“但那绝对是颗炸弹。我猜我们的魅影是坚决要再现吊灯坠落的场景。想打个赌吗？那个炸药就是用来操控链条断裂然后大吊灯砸下去的东西！”

排练厅外面传来脚步声。

“好吧，”贝尔德讽刺地说，“我们有伴儿了。你负责让他们不要干涉我，然后我来处理这颗炸弹。”

“怎么处理？”卡桑德拉一边问，一边直接跑去门口。

“还有什么办法？”贝尔德问，“硬拆呗。”

* * *

卡桑德拉把一件古旧的衣柜挡在排练厅的门前，及时用衣柜挡住了入口，立刻，门上传来木头和木头摩擦的刺耳声音。门的另一边传来拳头砸门声。愤怒的叫喊声此起彼伏，要求把门打开。贝尔德叹了口气，白了一眼。

你揍趴下一个保安，她心想，然后所有保安就都联合起来要解决这个问题了。

不过愤怒的当地人可以待会儿再解决，贝尔德现在有颗炸弹要拆除呢。她别无他法，只好从活板门下去，一摆一扭地爬到结实的大铁链上，直到站到大吊灯上面，吊灯在她脚下轻微晃动起来。贝尔德希望增加她自身的重量不会让危急的情况更糟糕。

“我就知道昨晚我不应该吃剩下的那块奶油蛋糕。”

她能感受到吊灯在颤抖，这是从天花板传来的致命震动。尽管她站在上面有点摇晃危险，但看到爆炸装置只是相当标准的炸弹而不是什么奇异的魔法符咒时，她感到放松了不少。在过去的反恐生涯中，她拆除过很多类似的小装置，尽管从来没有被吊在全神贯注、热爱文化的巴黎观众头上。她能在睡梦中就拆除这颗炸弹。

但那是在吊灯没先一步坠落的前提下。

“还有多少时间？”她朝卡桑德拉喊。

“现在有点分不开身计算这个。”衣柜被门顶得划开一个小缝隙，“就……赶快。”

贝尔德听见卡桑德拉正在使劲儿抵着门，用力把排练厅的门掩回去。贝尔德心里感激她的拼命，不过也知道娇小的图书馆员不能抵挡住剧院保安太长时间。卡桑德拉正在一点点失去力气。

真遗憾男士们没在身边帮忙干这么重的力气活。

集中精力，贝尔德提醒自己，每次专注解决一个问题。

贝尔德很清楚地意识到魅影可能随时用遥控器触发爆炸装置，于是立即动手。借助她最喜欢的瑞士军刀，她灵巧地撬开了炸弹的保护罩，露出里面的结构。确定引线的位置可不需要掌握什么神秘知识或者古老传说；如果说真需要什么的话，自信地剪断蓝线的贝尔德感到一股奇特的怀旧情怀，立刻，爆炸装置失灵了。一闪一闪的红灯熄灭。

就像过去的时候，她想。

但这并不是说她们已经摆脱了困境。她仍然能感受到身下的吊灯还在颤动。如果卡桑德拉的数学完全无误的话——而她从来没让人失望过——整个歌剧院现在都危在旦夕。

除非斯通和伊齐基尔能够从源头切断发出震颤的东西。

斯通发现自己又处于老式的僵局中，他不敢挑战魅影的威胁。他对观众席上头的大吊灯体积和重量都了解得一清二楚。即便魅影通过一个小小的黑色按钮让吊灯朝观众坠落只是一种可能性，他们也需要慎重考量戴面具疯子的这一威胁。

“后退，”魅影一边继续弹奏，一边重复这句话，“不过，你们还是可以尽情享受音乐。我此刻正在做的，就是让整间歌剧院垮塌！”

洪亮的《唐璜的胜利》乐声从管风琴中发出来。音乐让整间地下室都震颤。当斯通明白魅影的终极目标后，他担心地瞪圆了眼睛。

“是音乐！共振！”斯通想起自己曾写过的一篇文章——虽然论文署名是他多个假名中的一个，论文内容主要是探讨高层建筑物设计时的机械共振问题，这一问题可追溯到很久以前的巴别塔^[19]，“你要用共振让整个建筑物都倒塌！”

“不是要用，是正在成功！”魅影纠正他，“没有任何失败的可能性。《唐璜的胜利》可不仅仅是埃里克的杰出作品；它是他为向地面世界最终复仇而创作的，它留存至今，就是为了等待这一时刻！”

音乐声变得更加狂野，声音更加震耳，渐强音预示着世界末日级别的灾难。斯通走过去，要把魅影从管风琴前面拽走，但他又犹豫了，因为他想起了吊灯，观众席上正欣赏歌剧的脆弱的观众们头上那盏大吊灯，就像达摩克利斯之剑一样。

“很棘手的困境，是吗，图书馆员先生？”魅影讽刺他，“你敢横加干涉触怒我吗？你真的愿意牺牲无数条无辜性命吗，哪怕之后还有更伟大、更壮丽的灾难？”

“你给我闭嘴！”斯通咆哮道，拳头紧紧握在身侧。他不能仅仅袖手旁观，让魅影继续演奏，但吊灯怎么办？他绝望地转头看向伊齐基尔，而后者，还在全神贯注地玩手机。“帮帮我，伙计。我们现在该怎么办？”

伊齐基尔得意地一笑：“不着急。我刚收到一条卡桑德拉发过来的消息。吊灯的问题……现在解决了。”

“等等！”斯通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你是说——？”

“贝尔德搞定了炸弹。我们现在可以大展身手了。”

这是斯通最想听到的消息。他猛扑向魅影，魅影用手指使劲地按下一个黑键。“蠢货！你们这是自找的……那些无辜的灵魂会诅咒你们不得好死！”

斯通没有停下脚步。身处地下深处，他们无法知道吊灯到底坠落了没有，但斯通相信他的队友。如果卡桑德拉说贝尔德已经在楼上控制住了局面，他相信就没有什么问题。

这就意味着，魅影很快会被他打败。

“演出结束了，老兄。把你的手从琴键上拿开！”

“不！离我远点！”魅影跳起来，从暴怒的图书馆员手中逃脱，撞倒了管风琴前面的长凳。他慌忙抓起乐谱，抱在胸前。斯通抓住了魅影的黑斗篷，坚决阻止他逃跑，但魅影耸肩撇掉了斗篷，一把将黑衣扔到斯通身上，黑斗篷暂时把图书馆员包裹住，斯通大声吼叫着抗议。“你们这群该死的！”落魄逃跑的魅影开始咒骂，“现在，你们毁了所有——”

“得了吧！”斯通一把扯掉蒙住自己的斗篷，将黑衣扔到地上，“把协奏曲乐谱给我们！”

“永远都别想！埃里克的遗产是属于我的，我是他的合法继承人！”

魅影一把抓起放在管风琴上面的银烛台，朝斯通掷过去，斯通一弯腰，躲过了烛台的袭击。烛台一路闪着火星，越过斯通，掉到伊齐基尔脚下的地上。

“哇哦！”小偷大声抗议，“看好了再撒东西行吗？”

烛台上的蜡烛“噼啪”地熄灭后，整间屋子都陷入了黑暗，只有伊齐基尔手机发出微弱的光亮。昏暗中，斯通看到魅影推开伊齐基尔，跑了出去。当戴面具的疯子飞也似的跑到台阶下朝着更低矮的藏身窝点逃窜时，伊齐基尔被他推倒在地。斯通跑出去追魅影，他知道：只要这个着了魔的疯子还留存着魅影的恶毒协奏曲杰作，巴黎——甚至全世界，就没有任何一栋建筑物是安全的。

“我们不能让他跑掉！”斯通胡乱地喊起来，他的声音因为镜子酷刑室而始终沙哑，“不能让他拿走《唐璜的胜利》那乐谱！”

斯通打开自己手机的灯光功能，飞快朝曲折的台阶跑去，追寻魅

影。他闯进一道石拱门，进入悠长阴森的走廊。他的手机光束扫过眼前的地下墓道，寻找着戴面具的人影，但此刻已经看不到了。斯通嘟囔着咒骂着什么，非常沮丧。谁知道这个地下建筑中到底有多少个秘密通道和逃跑路线呢？他需要快点跟上魅影，以免这个残忍之人带着致命的乐谱溜走。

“拜托，拜托，”斯通自言自语，“你在哪里？”

一条丝绸一样柔软的绳子圈住了他的脖子，让他无法呼吸。

旁遮普套索，斯通后知后觉地意识到。慌忙中，他忘记了要将胳膊抬起来这种自我保护动作。他抬头望去，看到魅影正从天花板的一扇活板门里看着他，两只手紧紧拽着套索的另一端。魅影的标志性面具后面，是一双燃烧着怒火的发狂蓝眼睛，残忍的魅影机械般狞笑着。

“爱管闲事的美国佬！被剧院魅影吊死在这里吧！”

凶手的细绳勒进斯通的脖子，让他窒息。他想要撬开喉咙下的套索，但他慌乱的手指根本伸不进丝滑的套索和他皮肤之间。他的脚被抬高到半空，随即喉咙间传出沙哑的呻吟声，整个人就像被判了绞刑的犯人被行刑一样，吊在半空中。当脖子上的套索越勒越紧时，他的肺里喘出最后一丝游气，让他彻底隔绝了氧气。他努力克制自己不昏过去，他的视线开始变黑，周围的黑暗一点点向他包围。

从没想过我会这么死去，他想，在世界上最宏伟的建筑之一的地下深处……

“喔喔。”伊齐基尔悠闲地走进墓道，“放他下来，哥们儿。”

“你胆敢命令我！赶紧逃吧，这样世界就会知道又一个魅影重新出现了——而且，他的复仇大计也将在不久实现！”

“我不认为会这样，”伊齐基尔奸笑着说，“你是不是落下了什么东西？”

他举起一沓松散的乐谱，在魅影面前炫耀，尽管魅影还戴着白瓷面具，但他震惊的眼神显示出了他的沮丧。勒着斯通的绳子略微松开了一些。

“不！”魅影痛惜地喊，“你怎么……”

“我没和你说吗，我是一个小偷！”伊齐基尔的声音渐渐变得冷酷，他双手举起乐谱，优雅地准备撕碎，“放我朋友下来——立刻！否则，乐谱就会成为一堆纸屑！”

“住手，我诅咒你下地狱！那可是埃里克的杰出创作，是他聪明才智的永恒巨作！”

“真可惜，我更喜欢流行音乐。”伊齐基尔开始撕开乐谱，但只是撕开一英寸，“放开他，放开他——”

“等一下！”魅影恐慌地叫喊，“不能这样！”

他松开了套索，放斯通落回地面。被勒得窒息的图书馆员没有立刻发觉这一后果，只感到绷紧的套索从脖子处松了。他大口喘着粗气，使劲儿拽松套索，憋闷的肺部贪婪地大口大口吸进空气。

“你还好吧，哥们儿？”伊齐基尔问。

“比几秒钟之前好多了，”斯通声音沙哑地说，“谢谢你，兄弟。”

“谢啥？就谢我朝尴尬的楼上举一沓乐谱？”伊齐基尔假装谦虚，“好啦。那只是小把戏而已。”他咧嘴对斯通笑起来，“不过，不客气。”

斯通轻轻用手揉搓喉咙，“如果你在我被吊起来之前这么做，就更好了。”

“你也没给我机会呀！”伊齐基尔回应，“另外，总得有人去追坏蛋呀，你看上去绝对在气头上，准备要给这个装腔作势的坏蛋一个教训的样子。说不定，我还挡了你的路呢。”

“好吧，下次——”

他们打趣的话让心急如焚的魅影等得不耐烦了。他焦虑地从天花板上朝下观望。

“打断一下！”戴面具的音乐家说，“我做到了你要求的——我放了你的同事。”他迫切地想要拿回《唐璜的胜利》丢失的乐章，“现在，把乐谱给我。那是我的遗产。它属于我！”

伊齐基尔摇摇头，“没门儿，老兄。我相当确定，因为你被指控为整个大规模谋杀未遂事件负责，你要求的东西被没收了。”他挑衅

地挥舞着偷来的乐谱诱惑魅影，却始终让魅影无法够到，“现在你有两个选择：一是你把乐谱的其他部分交给我，我们确保它会安放在世界上最安全的图书馆里，为后世子孙好好保存；二是我手里的这些乐谱将会永远、永远地从历史中消失。”

“你不敢这样做！”魅影怒不可遏地吼叫。

“你认为我不敢？”伊齐基尔转头看向斯通，“你来告诉他，斯通。我敢还是不敢。”

“噢，他可太敢了，”斯通承认，“关于这点，请相信我。他可没有什么尊重历史的习惯，也不管什么精美的艺术和音乐，无论是什么艺术品。有时候，他那不屑的劲头真挺让我抓狂。”斯通摇摇晃晃地站稳，“如果我是你，我会认真考虑他威胁的话……如果你真在乎保存埃里克杰作的话。”

说实话，斯通也不知道自己告诉魅影的是一派胡言还是确有其事。为了给魅影一个教训，伊齐基尔真的会撕碎一件价值连城的艺术品吗？斯通当然相信他，但仍然……

“我诅咒你们两个都下地狱！”魅影愤怒地挥舞拳头。他嘴唇间喷出唾沫，“这本来和你们没有任何干系！”

“的确是，哥们儿，”伊齐基尔说，“那么，你的选择是什么？永远留存，还是现在就变成纸屑丢进垃圾筐里？”

杀气腾腾的猩红色充进魅影的眼睛，但接着，他的肩膀垮了下来。

“我……我投降。”

“好主意。”伊齐基尔伸出手掌，“递过来。”

魅影体操运动员般灵活的身姿从天花板上落下，忧伤地把《唐璜的胜利》其余部分交给了伊齐基尔。虽然，似乎“鬼魅”被打败了，但绝不能冒险，斯通将魅影的双手从后面绑住，用的是他丝绸般的套索。斯通系得很紧，手法也不算温柔。他还没忘记酷刑室，也记得魅影刚刚将无数无辜的生命置于险境。

“现在，我们该怎么处置他？”伊齐基尔问。

“贝尔德在北约和国际刑警处还有熟人，”斯通提醒他，“让他们来

解决这个问题……但首先，我们要看看藏在这张面具后面的，是什么样的面容。”

强烈的好奇心驱使斯通去摘掉魅影的面具。他在心底已经做好准备，估计在这张毫无表情的伪装后面，会是一张畸形、损毁的脸庞。也许是像个活僵尸的脸，就像原版小说和电影中的那样？也或许是像改编版音乐剧中被浓硫酸毁坏的脸？

他没料到的是，面具背后的面庞会是……

英俊的！

一张男模特或者明星一样的脸正怒气冲冲地瞪着两个图书管理员。无瑕的肌肤，完好无损，由完美的颧骨和轮廓分明线条装饰的面庞，可以和米开朗基罗的《大卫》一较高下。

“哈？”伊齐基尔愣住，“是我看错了，还是他长得就像男明星版的魅影？”

亚麻色的头发和蓝色眼睛让斯通回想起魅影恐怖闺房里的画像。

“我猜，他可能是长得像他的曾曾曾祖母吧。”

注释：

- [1] 《歌剧魅影》是作家加斯通·勒鲁所写的长篇小说。小说以第一人称写作，记录了一位记者调查宏伟壮丽的巴黎歌剧院里闹鬼的故事。调查后的真相：歌剧院的鬼魅实际上是一个长相丑陋的人——埃里克。——译者注
- [2] 美好时代是指19世纪末至“一战”前的这段时期，这期间相对和平，科学技术和生活水平较以前有较大提升，因而被西方上流社会视为“黄金时代”。——译者注
- [3] 小说《歌剧魅影》中，“魅影”创作的歌剧取名为《唐璜的胜利》。——译者注
- [4] 《歌剧魅影》中“魅影”的武器，一根用猫肠子做的套索，弹性极好，被魅影用来施“绞刑”。——译者注
- [5] 安德鲁·劳埃德·韦伯是英国著名的音乐剧创作家，他创作有多部音乐剧作品，其中之一便是歌剧版本的《歌剧魅影》。——译者注
- [6] 贡多拉，意大利水上城市威尼斯特有的一种小船，船角尖尖，船身整体纤细优雅，造型别致。——译者注
- [7] 手指交叉是祈求好运的手势。——译者注

- [8]《史酷比》，20世纪60年代热门卡通系列剧，主角是一只名叫“史酷比”的大狗，它经常帮助人类侦察神秘事件。——译者注
- [9]Après vous，法语，意思是：你先请。
- [10]德加，全名：埃德加·德加（Edgar Degas），1831—1917年，法国著名印象派画家，以画“芭蕾舞女”而著名。——译者注
- [11]管风琴是一种欧洲历史悠久的大型键盘乐器，依靠铜制或木制的音管来发音，音量宏大，气势磅礴，音色优美、庄重，能发出管弦乐器的和声音质。——译者注
- [12]法语，“你好”的意思。——译者注
- [13]法语，“是谁来了”的意思。——译者注
- [14]高卢，欧洲古代族群的名称之一，分布于法国、比利时、德国西部、瑞士等地。罗马时期以后，高卢渐渐成为法国人的代名词。——译者注
- [15]沙阿又称“沙赫”，是波斯语中皇帝头衔的音译名称。——译者注
- [16]道林·格雷是奥斯卡·王尔德所著的《道林·格雷的画像》中的主人公。道林·格雷出卖自己的灵魂保住了自己的年轻貌美，他所犯下的邪恶勾当让他曾青春俊美的画像变得丑陋。最终，他举刀刺向画像，自己死去，画像年轻貌美如初。《图书馆员》系列电视剧中，道林·格雷是一位仍在世的人物。——译者注
- [17]疯狂山脉，是美国作家洛夫克拉夫特在1936年发表的中篇小说，讲述了科学考察队在南极山脉上的发现之旅。故事中，有大量科学无法解释的恐怖事件。该小说是最为著名的科幻恐怖小说之一。——译者注
- [18]Halte是德语中“站住”的意思。——译者注
- [19]巴别塔，传说古巴比伦王国的一座高塔，因为建得高大，接近天际，又被称为“通天塔”。——译者注

3

·俄勒冈州，波特兰·

“有弗林的消息吗？”贝尔德问。

詹金斯抬起头，他正在擦拭米洛斯的维纳斯遗失已久的双臂，如果太久没人照看的话，这对手臂就会胡作非为。尽管这对手臂通常都是存放在图书馆的希腊-罗马馆中，但此刻，永生看管人却将它们支撑在他自己的工作台上，就离贝尔德通常摆放整齐的办公桌几码远的地方，此时贝尔德心思不在办公桌上，所以桌面已经呈现令人讨厌的杂乱状态。图书馆波特兰附件馆的第一层办公区被用作图书馆员们执行任务的大本营，也是图书馆联通外界现实的实体界质。与这个房间相邻的各个门廊和走廊连接图书馆的内部，图书馆的实际规模比附件馆研究机构外表的灰色建筑物大无数倍。办公室墙边竖立着一排排书架，打磨光亮的木质书架塞满了大书，其中既有实用书也有神秘难懂的天书，通往中层楼的弧形楼梯侧立面挂着老式的卡片目录。古老的陈列柜和储物柜，镶有边框的地图和卷轴，还有不拘一格的各种不同年代的物件和卷轴，包括一部年代久远的收音机、一把真正的19世纪的长刃猎刀，这些东西将附件馆打造成古朴惬意又永恒经典的氛围。最近几年，贝尔德逐渐喜欢上这种氛围。这里不仅仅是她工作的地方，还是她的庇护所。

“恐怕没有，上校。”詹金斯回答。他是一位高贵的银发绅士，身穿一套保守的西装，看上去只有六十几岁，但仅仅从外表，你大概猜不出他照看附件馆的时间已经久到你难以想象。贝尔德猜想，自从很久以前那个光荣、闪耀的王国衰落之后，图书馆也许是他认为最接近“家”这个词的地方了。“但这也是情理之中，”他接着说，“利莫里亚[1]选举会议总是要开很长一段时间，如此一来，这段期间，卡森先生就无法和我们联络上。”

弗林·卡森是在职的图书馆员中经验最为丰富的，他被请去做公正的仲裁者，为各种长期不和的鱼人部族达成某种棘手的深海协议做斡旋工作。而实际上，这些“鱼人”也的确长着鳃和鳞，偶尔贝尔德十分困惑，她无法设想那会是什么模样。

“考虑到各个部族间频繁出现的仇恨事端，主要引起纠纷的，还是关于背井离乡的Mu和Ys两族，”詹金斯详细地解释，“我猜卡森先生估计在马里亚纳海沟忙得不可开交……得忙上许多天吧，至少。”

“知道了，知道了。”贝尔德叹着气说。她和弗林不仅仅是图书馆员和守护者的关系，所以可以理解她为什么对他迟迟不归如此不耐烦了。办公桌上的一张镶在相框里的照片让她回想起他好看的娃娃脸。“弗林总是说，当他能回来的时候，就会回来。”

“这一看法很准确，”詹金斯如此说，“你想象不到在水下呼吸的种族有多擅于制造冗长枯燥，比方说，简单地重复他们各种家谱中的人名就好像得听一辈子……”

贝尔德没有理会詹金斯的沉闷语气，不禁开始有点担心。

“但这次只是一种外交工作，是吗？没有实质性的危险吧？”

詹金斯耸耸肩，“有句话说得好，外交只不过是隐藏战争。”

贝尔德以为她听出了这句引用的话出自哪里，“冯·克劳塞维茨^[2]的话？”

“《星际迷航》里的，”他纠正道，“不管怎么说，这也不是卡森先生第一次参加枢机会议。我相信他能顺风顺水，打个比方而已，我当然知道他是深入海浪下三万英尺深的地方。”他的声音尽量柔和，好让她放心，“如果说有什么让人难受的，他面临的最大威胁也不过是吃了过量的海苔沙拉和太过激烈的选举会堂。”

“谢谢你，詹金斯。我想我只能在这里等他从水里出来，回到干爽的岸上。”她陷入沉思，没有热情去整理桌上早应归档的文件和信件，“太糟糕了，我们现在没有案子让我忙一会儿。”

“你现在来加入我们的‘游戏之夜’也不迟，”卡桑德拉从旁边的会议桌边上朝她喊，她和另外两个图书馆员正在消遣，在打一场激烈的“全民猜谜大挑战”^[3]游戏。长长的橡木桌摆放在办公室的正中央，桌下的地板上嵌了一个大大的指南针图案，“你可以做我搭档。”

“嘿，这不公平啊，”伊齐基尔抗议道，他的脸依旧因为最近魅影烤炉般的酷刑室而显得黝黑，“我们不能组队玩。这是个严格的一对一的游戏。”

斯通抛起骰子，挪了挪他放在桌边的塑料棋子，“不是说你好像赢得的‘小蛋糕’角数更少，卡西，”他将椅子转了半圈面向贝尔德，然后接着说，“也不是说不欢迎你加入我们的游戏。因为我们在你之前开始游戏了，我们甚至可以让出一角或者两角。”

“谢了，”贝尔德说，“但我想，我不用你们让步也能很快赶上你们。我可能算不上真正的图书馆员，但在一路工作中，我也学到一点，也可能是两点。”

“这点毋庸置疑。”斯通亲切地说。

贝尔德信步走过去，看看他们的游戏。她目光一扫桌上，看到图书馆员们的战绩正好符合他们的个人特长，很有意思。毫不意外的，卡桑德拉几乎把所有数学和科学的问题都解答了，斯通也已经获得了艺术和历史的两角“小蛋糕”，而伊齐基尔在娱乐和休闲领域遥遥领先。三位图书馆员都擅长地理，大概是工作中的环球旅行为他们铺垫好了基础，尽管贝尔德怀疑他们解答了大部分关于香格里拉、黄金国、埃尔多拉多和百慕大三角区^[4]的问题。

“也许，我们可以来个男女大对抗，”卡桑德拉仍然坚持自己团队协作的主意，“好不，拜托，我从来就没依靠自己得到过‘运动’那角——”

贝尔德刚想说点什么，把团队均衡地融合在一起，每个成员的优势和劣势互补之类的。她刚想支持卡桑德拉，就看见剪贴簿“砰”的一声从桌子另一头的书架上落到桌上，打断了他们的游戏。好像被一阵神秘的风吹拂，它的纸页轻轻翻过，翻到一张之前是空白而现在上面贴着一则新闻的页面——就在刚刚还没有这则新闻。

“无所谓了，大家，”贝尔德说，“看上去我们要回去工作了。”

剪贴簿，是一本皮革包边的剪贴本，里面罗列着各种新闻简报，是电子时代以前的报纸档案馆使用的那种，但这本剪贴簿是图书馆偏爱的一种预警系统，它会提醒图书馆员们有需要他们关注的事件发生。大多数时候，这些事件包括没有被安全地归档在图书馆的危险魔法知识、遗物或实体所引发的怪异事件。从很多方面来说，这项工作和贝尔德之前在北约的工作很相像，唯一的区别是，如今，潜在的大

规模杀伤性武器往往涉及古老的秘密和巫术。

“哦！”卡桑德拉十分激动，可以看得出她比以往都期待新案子到来。大概是因为与她的同事相比，图书馆员这份工作带给她的生活更多意义和刺激。“你认为它这次会派我们去哪里呢？”

“我希望千万别是另一条称呼好听的下水道，”伊齐基尔说，“如果你问我，我想我们太应该全程免费地去一趟夏威夷或者蒙特卡洛。”

斯通抛给他一记提醒的眼神，“乌鸦嘴，别乱说，老弟。”

游戏之夜已经成为过去，贝尔德和她的队友们都急忙走过来查看剪贴簿。詹金斯也走过来，但在这之前，他小心翼翼地将维纳斯那爱游荡出了名的胳膊锁进红木储藏柜里，然后他才加入他们的行列中。贝尔德没有浪费时间，直接去看魔法剪贴簿这次给他们呈现了什么新闻：

“铁器时代的纪念碑被蓄意破坏。

“在梅奥郡，一根风化后的巨石柱纪念碑近日倒塌了，它曾矗立在克鲁湾偏远海岛上有一千多年，如今被不知名的组织推倒，留下一地狼藉。当地相关部门无法确定故意破坏文物者是何人，也无法断定其动机，因此，当地相关部门向公众寻求帮助。这些纪念巨石柱曾经遍布爱尔兰各地，有历史学家认为它们的年代至少可以追溯到公元5世纪。”

“爱尔兰？”卡桑德拉说，声音里充满了兴奋，“我们要去爱尔兰？”

“好吧，我可以忍受这个，”伊齐基尔说，“只要我们不必一直被困在偏远的寸草不生之地，得离牛粪远点。”

“爱尔兰可有太多吸引人的遗址和历史了，”斯通说，“一直能追溯到新石器时代。凯尔特人、维京人、诺尔曼人……他们在爱尔兰岛的艺术、语言和建筑上都留有自己的印记。”为了能完全吸收整个事件，他重读了一遍新闻，结果他忍不住生气了，“真该死，我讨厌听到这种新闻，无比珍贵的地标性东西被毁坏了，破坏者一点都不考虑它们的历史和文化意义。什么样的失败者会这样糟蹋一件真正的历史文物？”

贝尔德理解他的愤慨，但她猜想，剪贴簿不会提示一种单纯的即使无法让人原谅的故意破坏行为。这件事必定有更深层的原因，有某

种神秘的角度值得图书馆员警惕的。

“有人在找不属于他们的东西？”她猜，“或者是释放了什么东西？又或者是有有什么古老的旧怨要解决？”

她已经在图书馆工作很久了，久到她能列举出无数条可能亵渎古老纪念石柱的原因，这些原因中几乎没有什么好的。她又读了一遍新闻，很明显这则新闻摘自《爱尔兰时报》。然后，她向詹金斯咨询。

“有什么想法吗，或者第一时间想到的东西？”她开口问永生的看管人，他大概比现今任何人对历史上大多数鲜为人知的魔法人物和事件都了解，“关于这个特别的地方或者独石柱，有什么我们需要知道的？”

“现在我回想不起来，上校。”他越过她的肩膀瞅了一眼剪贴簿，“正如新闻中说的那样，爱尔兰有丰富的各式各样年代久远的竖石纪念碑、石室冢墓、石阵、古墓、石祭台和其他持久保存的残留物。你可以在沼泽、牧场、小山丘、洞穴和任何其他地方找到，很多遗物仍然身处人迹罕至的地方。新闻中提到的石柱纪念碑可能只是其中之一。”

“哦，好吧。”贝尔德略显失望地说，“我觉得问一下总没错，尽管我想，你没有立刻讲出末日灾难这种话，我应该放松点。这则新闻没有涉及我们已知的某种达到红色警戒级别的危险？”

“相信我，上校，如果这根巨石柱的倒塌解开了七印^[5]，你会是第一个知道的。”他走到一个书架旁边，开始匆匆翻阅相关主题的一本大书，“多看书研究一下说不定能让我多点灵感，当然了，尽管需要耗费大量精力去发掘。”

贝尔德相信他的话。图书馆里的藏书包罗了甚至亚历山大大帝时期的古籍，而且还远不止这些。图书馆持续不断扩展规模，甚至都无法指望詹金斯能立刻回想起收藏在其中的每份古卷、日记或者古朴华美的手稿。

“明白，”她说，“你来研究书，我们其他人出发去犯罪现场调查一下。如果幸运的话，我们也许会找到些线索告诉我们图书馆正在担心的是什么。”

这也不是第一次贝尔德希望图书馆提供的情报更具指向性，而不

仅仅是激发他们兴趣的报纸新闻。比方说若有一次军事风格详尽的作战指示，包括地图、备选方案、交战规则和足够多可操作性强的情报，该有多好。但事情总是这个样子。图书馆，自身拥有令人费解的智慧，只是简单地让他们知道有火情需要他们去灭火；而她的团队需要找出究竟是哪里着火了，找出源头，然后在火势没有殃及更多无辜平民之前控制住局面。

好的一方面是，有三位真正的天才和她一起办案。

“好啦，大家听着，”她说，看了一眼腕表“——爱尔兰在七个时区外的地方，而这里已经是深夜了，做好准备，全体就位。我们将在十分钟后出发，也就是10：40。”

“听上去像是有计划，”斯通一边说，一边和其他图书馆员一起为远行做准备。没人去收拾桌上的游戏残局，“海伯尼亚^[6]，我们来啦。”

及时到达爱尔兰是件相当容易的事。有魔法后门——一扇和世界上任何的门秘密连通的门，只要詹金斯确定了正确的坐标，它可以让人跨越半个地球就像跨过一道门槛那样简单。理论上，他们将会在日落前到达“古老的土地^[7]”，按照当地时间来说。

然后呢？

贝尔德身上的战略家属性让她喜欢提前计划，但作为守护者，多年的经验已经让她明白，一旦涉及魔法的事情，任何计划都会泡汤。任何事都可能发生——也会发生，这种情况下，你怎么判定预料之外的事？

但她仍做了计划。

“祝你好运，上校。”詹金斯说。

“爱尔兰人的好运^[8]？”她说起俏皮话。

詹金斯皱起眉头，“这是一种不太恰当的表达方式，如果你问我的话。我并不想冒犯爱尔兰和它的子民，但爱尔兰历史充满动乱，不乏不合理的侵略、占领、饥荒、瘟疫和领地纷争。恕我直言，我不确定我愿意把这种祝福送给你和你负责的队员。”

贝尔德叹了口气。

“你知道吗，詹金斯，我们真的太需要你这种‘充满热情的鼓励’了。”

注释：

- [1]利莫里亚是传说中与亚特兰蒂斯同期存在的文明，远古时沉入海底，被认为是高度发达“伊甸园式”的热带天堂般文明。——译者注
- [2]冯·克劳塞维茨，1780—1831年，普鲁士军事理论家和军事历史学家，著有《战争论》。——译者注
- [3]全民猜谜大挑战，一套桌面游戏，最多可以四人同玩。游戏包括一个棋盘、一枚骰子、一套卡片和四枚棋子。棋盘以六种不同颜色的格子标记，每种颜色代表一种类型的问题，例如蓝色代表地理、粉色代表娱乐、黄色代表历史等。棋子是一个带有六个楔形小格的圆形小盘。游戏者通过掷骰子来决定移动的格数，然后回答格子上所对应颜色卡片上的问题，答对者可以得到一块相应颜色的楔形“小蛋糕”放在棋子上。最先集齐六格不同颜色的“小蛋糕”者，即为赢家。——译者注
- [4]香格里拉、黄金国埃尔多拉多和百慕大三角区都是传说中的神秘之地，在之前《图书馆员》系列电视剧中有发生在这些神秘之地的故事。——译者注
- [5]七印，源于《圣经·新约·启示录》，七印封存的东西代表神的圣旨，七印解开预示着世界末日的大灾难将至。——译者注
- [6]海伯尼亚（Hibernia）是“爱尔兰”的拉丁文古称。——译者注
- [7]古老的土地是移民对爱尔兰故土的一种亲昵称呼，自19世纪中叶开始，大批爱尔兰人移民到美洲，这些爱尔兰移民称呼故乡时，往往用“古老的土地”这一词汇。——译者注
- [8]爱尔兰人的好运是在爱尔兰著名节日圣帕特里克节时，人们常会送上的祝福——“希望今天爱尔兰人的好运能围绕你！”——译者注

4

·爱尔兰主岛外，伊尼什克罗岛·

一座古墓坐落在阴沉天空下的绿油油辽阔草地中间，它的造型十分简朴——一块巨大横放的花岗岩石板放在两根竖直的巨石顶端。曾经，数千年间，这座墓地可能被大量的石块和泥土埋在下面，但时空变换，沧海桑田，它逐渐又露出自己的原貌，样子看上去很像神秘巨人自己制作的石桌。然而，除了它的特有功用外，这座墓地数千年来从来没有被当作“门”来使用。

直到今天。

一道刺眼的白光从拱顶石下闪过，瞬间填满了两块竖直石头中间的空间，卡桑德拉和其他人踉跄地从门内走到外面潮湿的草地上。和以前一样，从附件馆到这里的跨越中，她又踩空了一步，即使已经成为图书馆员三年了，她迈进魔法门后，还总是把自己甩出去好几步。也许是地球自转导致的？

也或许是因为简单地迈一步就跨越无数里程，这种跨度让人有点头晕目眩。

一分钟之前，他们还在附件馆里，同詹金斯道别，他一边和众人告别，一边用精美的地球仪操作魔法门，地球仪借由魔法连通巨大的双扇磨砂玻璃门。一如往常的白光充满门口，让他们知道应该出发了，然后他们就来到了这里——一个距离爱尔兰西海岸不远处的小海岛，离波特兰远超四千英里。

现在是三月上旬，天气仍然带着凉意，卡桑德拉很高兴在向这片土地进发前自己穿上了暖融融的毛衣和紧身裤。团队中的其他成员也穿得很符合季节特点：夹克外套，毛衣，还有日常普遍穿着的靴子。

卡桑德拉抬头看了一眼昏暗的天空，心里犹豫他们是否应该再带把雨伞来？

他们身后的白光一闪而过。斯通转身欣赏起他们刚刚穿越过来的特殊大门。

“把新石器时代的石室冢墓^[1]当作传输端口，”他赞赏地说，“不得不夸奖一下詹金斯。真是高明之策。”

卡桑德拉能看得出斯通为什么尤其钦佩詹金斯，这和他的兴趣有关，但她也觉得作为魔法门的另一个门口而言，庞大的巨石遗址可比从空置的杂物室门或者户外厕所门出来酷太多了，当他们没有其他选择可考虑的时候，他们就得接受任何能到达的端口。她扫视了一圈岩石遍地的田园风光，只看到青草、巨石、农田和几截低矮的石墙勾勒出的风景。紫色的蓟草花给一望无边的青草平添几分俏丽。鸟儿在头顶啼叫。

“我就不明白了，”伊齐基尔困惑地看了一眼巨石桌子，“我看这些超大个儿的建筑石材不像是破损、倒塌的样子，尽管它们经历了几千年的风吹雨打。”

“你说错了，这不是我们要找的那根巨石柱，”卡桑德拉解释说，“这里只是周围最近能达到的‘通道门口’。”尽管有乌云遮蔽，她还是根据太阳的大致方向设法确定了方向，然后，她朝西北方向指过去，“我们要找的独巨石柱在这个方向。”

贝尔德用手机上的GPS定位系统再次校准了他们的方位，“大约距离这里有七公里。”

“是七点四九公里，”卡桑德拉说，“准确来说。”

“我愿意纠正这个错误，”贝尔德微笑着说，“我们走吧。”她把手表调到当地时间，“白天就要过去了。”

离开通道门，他们开始穿过草地。看上去，他们在大地上孤零零的，只有当地的动植物伴在左右。根据维基百科上的介绍，这个小岛是克鲁湾所拥有的三百多个海岛中的一个，人烟稀少，整座岛上只有几处相距遥远的农场和几个零星的村落。用来挡住羊群和牛群的低矮粗陋石墙，很容易就攀爬过去，即便没有便捷的梯蹬。奔走、锻炼更是帮助卡桑德拉保暖。

“那么，在古墓那里怎么会没有停车场、游客中心和礼品店

呢？”伊齐基尔说，“似乎白白浪费了一个吸引游客的绝佳景点。”

“就像詹金斯说的，”斯通说，“爱尔兰随处可见古老的纪念柱、遗址和考古发掘地，比起其他古代遗物，有些古代遗迹更加有名，也更容易到达。很多著名的景点，比方说纽格兰奇墓^[2]和布拉尼城堡^[3]，游客数量都达到人满为患的级别，但你仍然能从某个远离主干道和高速路的偏远牧场发现被遗忘的环形要塞，或者是维京人定居点的遗址。”他凝望着荒无人烟的四周，“坦白来说，我都怀疑那根独石柱被人为损毁后，得有多久那些闲逛的农民和观鸟爱好者才发现呢？”

“希望不算太久，”贝尔德说，“我们得努力赶上对手。”

一段漫长的徒步旅程之后，他们来到了目的地，结果发现，事发地位于一座高高的悬崖上，俯瞰着隔绝小岛和爱尔兰主岛的海湾。卡桑德拉饱览四周景色，留意到海对岸有一座圆锥形的山从爱尔兰的海岸线凸出来。她疲惫的双腿很感激，它们不必爬那么高的地方到达目的地。她怀疑那山顶不会有快速到达的连通门。

“瞧哇，”贝尔德说，召唤正在看风景的卡桑德拉，“我们到达目标地啦。”

没错，有一根花岗岩独石柱，曾经它至少站立在地面上有十二英尺高，如今只静默地躺在地上，压着下面的青草和泥土。土中有个狭长的大坑，证明了那里是独石柱曾经站立的地方，直到有人将它连根挖起。卡桑德拉瞥了一眼泥坑，要比她想象的深很多。

“奇怪了。”她说。

“怎么了？”贝尔德问。

“这个坑，它深得离谱。”她耳边传来几何的声音，各种参数听起来就像是开心果，而明亮的公式在她眼前发出荧光。根据她的计算，考虑到估算的独石柱体积和质量，还有它竖直后的重力，坑的深度只需要达到它整体长度的三分之一，这是以竖直为九十度直角和合理偏差的前提下计算出来的结果，但这一结果和她看到的却不一致。“我刚刚算过了，埋好这样一根巨石柱不需要挖这么深。这坑有我无法解释的六英尺深度。”

斯通蹲在深坑旁边，仔细往坑里看。除了建筑领域的研究学者之外，在被图书馆招聘之前，他还曾于俄克拉荷马州铺设过输油管道，所以，他懂得所有建筑的地基问题。

“你说得对，卡西。你们看看这个，我敢说有人挖开了独石柱下面的土，挖开了地基下面至少两码深的土。”他的目光又扫过那根倒塌的巨石，“我们可以通过测量石柱上的泥土痕迹的长度证明这点，但我敢拿我的十几个学位来打赌，这个坑比测量的结果要深很多，而且是有意为之的。”

“这意味着有什么东西被埋在了大石头下面。”一想到可能是隐藏的宝藏，伊齐基尔两眼放光，“可能是什么珍宝？”

“也可能是有致命危险的东西，”贝尔德冷峻地说，“带有魔法的危险物品。”

“但挖的人找到他们要寻找的东西了吗？”斯通大声地怀疑，“也许他们找的是错误的地方呢？”

“我怀疑不是，如果真是穷追野鹅——白费力气^[4]的话，剪贴簿不会派我们来这里。”回想起最近追捕过的鹅妈妈，贝尔德皱起眉头来，她立即把这一想法推开，那是另外一次探险旅程了，“我打赌是一件被埋葬的魔法手工艺品或者一本魔法书之类的。”

“让我们看看到底是什么。”卡桑德拉一边说着，一边从口袋里拿出她最喜爱的魔法探测仪。便携式探测仪的大小和手持式计算器类似，有一个精确的数字显示盘；和打蛋器一样的初版探测仪相比，这种魔法探测仪的外表看起来没有那么酷、那么蒸汽朋克，但它更方便携带，操作起来也明显简易……尤其是现在没有爱管闲事的旁观者。“理论上，我们可以发现任何与魔法相关的残余剂量。”

她从地面上扫描深坑，心里感激这一仪器的探测范围足够广泛到她不必从深坑里爬上爬下。从技术层面来说，她没有幽闭恐惧症，但在布达佩斯被困在一个许愿井底后，她不那么着急重现这种经历。当她眯着眼看读数时，她的眼睛瞪得大大的。

“好吧，我没想到会是这样。”她说。

“让我猜猜，”贝尔德说，“读数已经偏离了正常值？”

卡桑德拉摇摇头，“刚好相反。由于暗野魔法重现世间，现在四周都有魔法能量，就像寻常的射线一样，你现在可以在任何地方找到，但不过如此而已。可是现在，我没看到读数有一丁点上升。”她转回身，用探测仪测量了周围的土地，“实际上，我们这里似乎没有一点地脉的能量。”

地脉就像自然电流或者空气急流，在全世界范围内携带着几种魔法能量涌动。在现代，很多地脉已经死去或者休眠，直到毒蛇兄弟会几年前重新启动了它们，导致了一系列亟须图书馆员们解决的魔法危机出现。近年来，很多事端发生在两支或更多支地脉交会的地方，或者在这些地方的附近区域，卡桑德拉几乎已经习惯了。

“这不合常理啊，”斯通说着开始挠头，“古代的纪念碑——方尖碑、石圈、寺庙，还有这种独石纪念柱，总是竖立在神圣的地方，这些地方往往被认为有特殊的神力，通常就意味着它们被建立在一支或两支地脉上。”他怀疑地看了一眼卡桑德拉，“你确定那小玩意儿没出故障？”

她把探测仪递给他，这样他就可以自己检测，“如果我在图书馆的话，我能查看地图从而判断这仪器上的图谱是不是有问题，但——”

“别着急，”伊齐基尔说，“我有个替代版的手机应用App。”

斯通转身面向他，很是吃惊，“你有什么？”

“几个星期之前，我把几幅老地图转化成电子版了。”伊齐基尔掏出手机，点开一个很像附件馆里面地球仪的图标，“因为现在毕竟是21世纪了啊。”

“很有创意，琼斯。”贝尔德赞同地点点头，“所以，结论呢？”

伊齐基尔仔细地拿着手机，“卡西说得对。是有支地脉，但它在咱们刚才穿越过来的大门那儿，在几英里之外，而这里是魔法能量的盲区，没有一点魔法痕迹。好像是有人故意挑选了一个远离任何魔法热点的地方埋下那块大石头的。”

斯通皱起眉，“这不太符合常理啊。”

“除非，”贝尔德说，“他们埋了什么需要避开任何魔法的东西，为了确保东西的安全。”

“真是个……令人不安的可能性，”卡桑德拉说，“这就意味着被埋的东西本应永远埋葬在这里的。”

“不过，我们还是有太多空白和问号了。”贝尔德说，用手指细数他们需要解决的问题，“谁埋了东西？谁在找这东西？他们找到了吗？还有就是，这东西究竟是什么？”

“如果真有什么东西的话，”卡桑德拉指出，“这个我们现在还不能确定呢。”她把注意力从深坑转移到推倒的独石柱，“这根大石头能告诉我们什么呢？”

“好问题，”贝尔德说，“斯通？”

他是个建筑方面的专家，呃，古老石头也算，所以卡桑德拉和其他人都退后，留他细细查看巨石柱。他一边围绕着石头转圈，用他训练有素的慧眼仔细调查，一边思考着，嘴里嘟囔着想到的事。

“这里没有其他竖直的石头，无论是过去还是现在，所以，这根巨石大概是单独的纪念柱，而不是石阵或者石圈中的一个。用术语来说，很让人模糊概念，独石柱、独巨石、竖石纪念碑这些词汇之间有含义重叠的地方，但似乎纪念柱总是单独竖立。”他跪下来，仔细查看在石柱没有倒下时是顶端的地方。一个象征胜利的笑容说明他有了重大发现。

“真见鬼，”他脱口而出，“来瞧瞧这个。”

其他人赶紧围上去，想看 he 找到了什么。“是什么？”卡桑德拉带着强烈的好奇心问道。

“我发现了一部分碑文……用欧甘字母[5]写的！”

他说完，其他人面面相觑，一脸不解地催促他继续解释。

“这是爱尔兰最早的书写体字母。看到边缘这些纹路了吗？”他指着在卡桑德拉看来像是随意刻到石头上的斜线说，“欧甘字母是一系列在一条垂直线上加水平或倾斜的笔画，就像是一棵树上的树枝，又像是五线谱上的音符。有些笔画是直角的，有些是斜线，其中有的笔画可能会长点，也有的短点，也有的长短都有。最初，这种字母是刻进树干或者厚木板上的，但到了公元4世纪，爱尔兰的石头纪念碑上随处可见这种字母了。据我们所知，这是古爱尔兰人——我们现在通常称呼的‘爱尔兰原始人’，他们对口头相传的语言第一次尝试书写出来的文字。”

越谈起这个话题，他的脸和声音越是显得兴致勃勃。卡桑德拉常常觉得斯通是一个天生的老师，说不定会是一位优秀的大学教授，如果命运（和图书馆）没有为他做另外安排的话。他对自身擅长领域的激情明显特别有感染力。

“谁写的？”贝尔德问。

“说起这个，很有意思了，”斯通说着，好像在同最喜欢的学生讲话，“欧甘字母的最初使用者已经消失在历史的浓雾中，这个话题学术界一直在探讨。有的人说它们是德鲁伊特^[6]创造的，其他人认为这些字母是基督教传教士试图翻译当地语言时写下的。另一方面，还有传说称，欧甘字母是达努神族^[7]他们自己的文字，后来当作神恩赐的礼物交给爱尔兰人。”

“什么神族？”卡桑德拉问。

“你从来没有听说过达努神族？”斯通大为震惊地看着她，“基里安……这可是个优美的古爱尔兰姓氏。我真没想到，你竟然不知道这些。”

“姓氏是爱尔兰的，但我却是个地道的纽约女孩。”她有点不好意思地说。她感到有点尴尬，关于她祖先的事情，俄克拉荷马州来的斯通都比她知道得多。“我的意思是，当然，我是有爱尔兰血统的，我猜想，但那是好几辈之前的事了，我恐怕……”

“没关系，”斯通说，“我并不是有意让你难堪的。”

伊齐基尔帮助她重新把焦点转回到问题上，“那么，达努之类的家伙是什么人？”

“是些男神和女神，他们是爱尔兰非基督教的神祇，后来基督教传到这里，他们就降级为仙境皇族和消失的英雄了，具体事迹要看由谁来讲这些故事。据说，他们撤退到神秘的‘彼岸世界’中，远离人世，但有的人仍认为是达努神族在很久之前发明的欧甘字母。”斯通小心地拂去沾在刻字上的一块污迹和泥土，“毋庸置疑，大多数著名的学者都不认为古老神话和传说是事实，但……”

“我们图书馆员现在应该知道不该忽视神话了。”卡桑德拉说，说完了他正要开口的话。她苦笑着说：“到迷宫被一头弥诺陶洛斯^[8]追着跑一遭就会知道。”

“更别提和埃及的混乱之神打仗了，”伊齐基尔补充道，“还有山精、狼人——”

“不管怎样，”贝尔德说，“你认识欧甘字吗？”

“差不多。”斯通摆出了凑合的手势，“但有个问题。”

贝尔德叹了一口气，“当然会有问题。”

“欧甘字母是沿着石碑表面刻的，用竖直的边缘当作水平尺，而不是刻在石碑表面。你得从左手边石头边缘底部开始读起，然后沿着石柱顶端一圈，最后，如果必要的话，绕一圈到达结尾。问题是，石柱现在这样平铺在地上，而不是竖直立着，如果不把整根石柱立起来，根本看不到大多数铭文。我能辨认出的，只是写在这一面上的部分。”

“写的什么？”贝尔德催促他。

斯通耸耸肩，“大概意思是，‘不要打扰’。”

“啊哦，这话听起来可真是‘没有’什么噩兆啊。”贝尔德目光扫过狭长的深坑，“那，我们如何读到剩下的铭文呢？”

卡桑德拉凝视着巨大的石头。根据她的计算，这东西至少有五吨重，“这可是个大难题。”

“也许我们四个人全都上能把它扶起来？”贝尔德不确定地说，“或者我们把它翻过来？”

“我看起来像‘不可思议的绿巨人’^[9]吗？”伊齐基尔狐疑地盯着沉重的巨石，“再者，图书馆的医疗保险项目包括椎间盘突出和滑脱吗？”

“我们还有医疗保险？”卡桑德拉问。

“集中注意力，伙计们，”贝尔德说，“那原始年代时，人们是怎么运送这些大石头的？”

“暴力和奴役？”伊齐基尔猜想。

“现在这两样，我们都没有。”贝尔德充满希望地朝原始建筑技术最权威的专家看去，“斯通，你认为呢？”

“这是另外一个有争议的问题了。历史学家、建筑师、外行和其他人都在争论这一问题——石阵和金字塔是不是由原始工具和人力建造的。”卡桑德拉能实际感觉到她大脑中的思维在掉转方向，“大概是用支点和配重搭建的什么装置，或许是滑轮组合系统——”

“或者是杠杆，”卡桑德拉提出，“一根很长很长的杠杆。”

这些听起来都无比复杂和耗时。贝尔德说：“我们没有时间备齐

所有装置，更别提工作人员了。别忘了，有人已经先我们一步挖走了什么东西，谁知道他们此刻要做什么。有没有什么更快的办法把这根庞大的镇纸石举起来？”

“谁说我们必须得把它举起来啊？”伊齐基尔说，“为什么不简单地到它下面去？”

所有人都转过身盯着他。“到它下面去？”卡桑德拉问。

“对啊，”他说，“当实施盗窃的时候，想把东西拿到手，最简单的办法就是从底下拿。每次当我想要十美分的时候，我会挖地道越过某些穿越不了的障碍……呃，我仍然喜欢偷东西，虽然我现在已经有多到我都不知该怎么办的十美分硬币了。”

“但如果你挖地道钻到石柱底下去查看铭文，这石柱忽然沉下去把你压扁了怎么办？”卡桑德拉的大脑里不由自主地闯进一幕恐怖的画面——伊齐基尔被五吨重的大石柱压成了薄饼。她紧紧抱住双臂，毛衣也没能驱赶走她的寒意，“我还是觉得杠杆的主意稳妥些。”

“我没问题的，”伊齐基尔坚持，“铭文就沿着石头边缘，对吧？所以，我们唯一需要的，就是在石柱的顶端那挖一条浅浅的小沟，留它超长厚重的躯干继续支撑地面。然后，我挤进小坑里，拍几张铭文的照片，如果幸运的话，我们就能找出不应该被打扰的东西是什么了。”他低头看了一眼身上的衣服，“提醒你们哦，如果等我完成‘蚯蚓钻泥坑’任务以后，图书馆可得给我买身新衣服。”

卡桑德拉仍然很担心。她转头看向贝尔德和斯通，询问两人的意见。

“也许行得通，”斯通承认，“刻痕字母就在石柱边缘，所以我们可以让独巨石的尾部支撑整个石柱。我们只需要小心点，不要挖得太长，保证不要让它翻倒。”他叹口气，“话说回来，还是配重更酷也更可行。”

“现在不是讨论这个的时候，”贝尔德说，她冷静地打量了一番伊齐基尔，“你真的能搞定吗，琼斯？”

他脸上露出明快的自信笑容，“你提醒了我应该告诉你，我就是这么一度潜伏进阿尔·卡彭^[10]金库的。现在想想，那次真是挤得要命，相当惊险！”

斯通走到石柱一端，然后又走到另一端。“还是得花点力气。”他

说。

“一会儿就清楚了，老兄。”伊齐基尔朝其他人得意地一笑，“有人带铁锹来吗？”

注释：

- [1]石室冢墓，又称支石墓，是史前时代殡葬遗址形态之一，外观为数块大巨石竖直放置在地面上，石群上方承有一块大型石板为顶，架构留置的空间用作墓室。——译者注
- [2]纽格兰奇墓，爱尔兰首都都柏林以北约四十五千米的博因河湾，是一座拥有五千多年历史的史前坟墓遗址，欧洲最重要的史前巨石文化遗址之一，被收录在《世界遗产名录》。——译者注
- [3]布拉尼城堡，位于爱尔兰布拉尼小镇，是爱尔兰历史最为悠久的城堡之一。——译者注
- [4]穷追野鹅——白费力气（a wild goose chase），英文原来字面意思为：很难追上一群大雁（wild goose），这里为方便与下文内容呼应，直译为“野鹅”。词源学家认为“a wild goose chase”（徒劳的追求）最早起源于赛马。在16世纪，所谓的“赛马场”是指茂密的森林。而赛马比赛是指在茂密的森林中紧追一匹“头马”，头马性情暴烈，奔跑时狂野无规律。在毫无清晰路线的追逐中，很多骑手独陷森林中，找不到归路。这种赛马形式有“一马领头，群马尾随”的特点，与雁群飞翔极为相似，人们便称这种赛马为“a wild goose chase”。随着时间的推移，“a wild goose chase”渐渐演变成“徒劳无功的追求”之意。——译者注
- [5]欧甘字母，古爱尔兰语，中世纪前期使用的字母系统。——译者注
- [6]德鲁伊特，凯尔特人古代宗教中的祭司、法师、教师、法官和预言者，是公认的古代智慧守护者，有着崇高的修养，并对自然科学和神学有很深的造诣。德鲁伊特是凯尔特人的特殊阶层。——译者注
- [7]达努神族是凯尔特神话中的分支，达努神族也就是女神达努的子孙，是统治爱尔兰的最后一支神族。——译者注
- [8]弥诺陶洛斯，古希腊神话中人身牛头的怪物。——译者注
- [9]不可思议的绿巨人是电影《无敌浩克》中的主人公，该科幻动作电影讲述了源自漫画的超级英雄——绿巨人的故事。主人公布鲁斯·班纳一愤怒就会变成拥有巨大摧毁力量的“绿巨人”浩克。——译者注
- [10]阿尔·卡彭，1899—1947年美国黑帮头目，1925—1931年掌权芝加哥黑手党，是20世纪20—30年代最有影响力的黑手党领导人。——译者注

5

·附件馆·

“这里躺着曾侵扰我们海岸的邪恶毒蛇之尸骨。不要打扰这些罪恶的残骸，以免危及汝之灵魂，”詹金斯逐一读出，“或者说，是诸如此类的话。”

整段铭文现在被誊写在办公室会议桌对面的白板上。詹金斯手握马克笔，站在白板前，多亏伊齐基尔远在爱尔兰遗迹那拍摄的照片，图书馆员和他们的守护者得以全神贯注地听詹金斯的翻译。这段铭文对永生的看管人来说，是一段既严峻危急又简短隐晦的提醒，绝对需要所有人都重视。

“我能读懂大部分字母，”斯通低声说，“意思差不多是这样。”

“就其古文字本身而言，是很了不起的，”詹金斯安慰他，“欧甘字母是一种极其古怪又废弃已久的字母体系，即使今天，能准确地翻译出来它的人比怎样正确使用省字符号和分号的人还要少。虽然我对欧甘字母已经生疏了，但毕竟年岁长些，还记得它流行时的盛况。”

“这是一项团队协作完成的小任务，”贝尔德强调，“那么，我们已经有铭文了，该想想它是什么意思了吧？”

詹金斯钦佩贝尔德总是将注意力集中到工作上的能力。她不仅擅于保护图书馆员们的身体和灵魂完好无恙，也尤其精通把分神的队友拉回到任务上，充分发挥他们的特长，就像保养良好的机器一样正常运转。

呃，至少可以说一半运转良好。

“邪恶毒蛇的尸骨？”伊齐基尔重复。他回到图书馆时满身泥土、

灰尘，如今已经冲过澡，换上了新衣服，“谁会想要挖那种东西？”

“也许不是字面意义上的毒蛇，”卡桑德拉提出建议，“我的意思是，爱尔兰就没有任何真正的毒蛇，不是吗？”

“对，在圣帕特里克之后就没有了。”斯通开玩笑。

詹金斯忽然僵住了，好像被蛇咬了一口似的。在他脑海中的隐蔽角落里传来不祥的“嘶嘶”蛇语，图书馆员的无心言谈将他长期沉睡的记忆搅扰，有些封存的记忆被打开、鼓动起来。他转身追问：“你刚刚说什么，斯通先生？”

他提疑问的强烈语气似乎让斯通吓了一跳，“呃，我只是开了个玩笑说到了圣帕特里克，因为，你知道的，据说他将蛇从爱尔兰驱逐出去了。”

“没错！”詹金斯拍了一下脑门，暗暗责备自己没有早点想到这点。其实可以理解，他的记忆和附件馆一样都被塞满了，图书馆员悠长的历史沿革本身也让每年发生的事变得浩瀚繁多，但他已经看到了出现在眼前的线索。“不是蛇，”他沉重地说，“是毒蛇……毒蛇兄弟会的毒蛇。”

当他说出众人皆知的名字时，大家都倒吸了一口凉气，露出震惊的神情。詹金斯料想到了大家一定会是这种反应。毒蛇兄弟会是图书馆员们的死敌，久远到他还没出生之前，与致力于将魔法安全地保存好的图书馆不同的是，毒蛇兄弟会将魔法视为他们控制世界——进而随他们心意改变历史的力量。另外，他们冷酷无情，为了达到目的不择手段，这是无数已故图书馆员总结的悲惨教训。

“又是那些混蛋！”伊齐基尔说，“我以为我们已经不用再对付他们了。”

“要是这样就好了，”詹金斯回答，语气如殡仪员一样冷酷、凝重，“几年前，你和你的同事们成功阻挠他们的计划之后，他们确实是低调了不少，几乎没有动静，但这不是第一次——也不是第五十一次毒蛇兄弟会卷土重来，大概他们现在有了新的领导人。”

当回想起毒蛇兄弟会最近的主谋德拉克之死时，他永恒不死的心仿佛被重重一击。德拉克是他在这个世纪的名字，他任凭自己误入歧途的野心将自己扭曲成一个恶棍，更别提他本身的不死之身是对现实架构的一种威胁，但詹金斯仍然为这个德拉克曾经的身份感到哀伤^[1]

——也希望当初能有另外的办法阻止他。

“再详细解释一下，”贝尔德说，“是什么让你把铭文中的‘毒蛇’认定为毒蛇兄弟会的？”

“图书馆历史中很久以前的一篇章，唉，直到刚刚我才想起来。”詹金斯说。所有的细节慢慢拼到一起，让他的理论更具真实性，但他仍然钦佩贝尔德坚持要看到证据才敢肯定的怀疑精神，好在可翻看的证据就在手边。“具体细节，我需要到档案馆找到相关的文件，但我似乎能想起来，早在5世纪时，发生在爱尔兰岛的一件大事，当时的图书馆员——我记得他叫‘伊拉斯谟’，他将毒蛇兄弟会打败……帮助他的，是某位天主教传教士，历史上的名字是‘帕特里克’。”

“帕特里克……圣帕特里克？”卡桑德拉表现得就和之前她见识到圣诞老人确有其人并非童话时的样子，瞪大的眼睛充满了惊奇和喜悦，“你是说整个圣帕特里克将蛇驱逐出爱尔兰岛的故事，实际上是他和图书馆员一起……把毒蛇兄弟会驱逐了？”

“正是我说的意思，基里安小姐。爱尔兰从来没有过真正的蛇；在冰河世纪时，这种冷血动物根本无法从大陆横跨海峡到达那里，时至今日，大海仍将蛇挡在爱尔兰岛之外。”真实的故事可能比他叙述的要略微复杂些，包括史前大洪水以前敌对图腾神灵的盟誓，但詹金斯还是选择避免这些不必要的偏离话题，“但毒蛇兄弟会的确在一千五百年前被驱逐出爱尔兰了，是图书馆员和他的盟友——后世所谓的‘圣帕特里克’，一同将毒蛇兄弟会击退的。”

“一千五百年前，”斯通留意到这个小细节，“那时正是刻有欧甘字母石头的年代。或者，至少可以说是纪念石柱上刻欧甘字母的年代符合这一时期。”

“这也不是唯一证明我观点的证据。”詹金斯说，好像把另外一块小拼图放到了正确的位置。他从书架上拿下一张世界地图册，展开显示出爱尔兰岛和它周边地区的详细地貌。他从工作区拿起一个放大镜，帮他在爱尔兰左侧的蓝色区域找到一个小点，周围是很多类似不同尺寸的小点，代表着岛屿。他手指按在小点边上，“你们刚刚就是从这个小岛回来的。告诉我，在你们的旅途中，你们也许看到了海对岸有座灰色的高山？”

“没错！”卡桑德拉把手举到半空中，热切的样子就像一个急切地想吸引老师注意力的女学生，“我看见那山了！是主岛上的一座圆锥

形高山。”

詹金斯点点头，一点都不感到意外。他的手指移动到地图中标示是高山的地方，地图上位于先前的海岛右侧大约一英寸。

“那是克罗·帕特里克山，后世人们大多用‘帕特里克圣山’来称呼它，”詹金斯说，“传说，那里是441年左右帕特里克驱逐蛇——或者毒蛇的地方。”

“哇哦。”斯通说。

“是该说‘哇哦’，斯通先生。”詹金斯将地图一直摊开，好让他们仔细查看，“刻有令人担忧碑文的那根被推倒的独石纪念柱，碰巧出现在可以看到克罗·帕特里克山的地方，不太可能只是个巧合，尤其是考虑到剪贴簿提醒我们要密切注意此事件。”

贝尔德快速瞥了一眼地图，然后做出判断。

“好吧，我明白了，”她说，“这么充分的证据足以使我信服，我准备好了开始行动，哪怕只有一丁点毒蛇兄弟会重现的可能，我们都有必要做最坏的设想。”她带着坚决的表情看向詹金斯，让他回想起准备战斗的十字军战士，“关于圣帕特里克那个时候的事情，你还能想起来什么吗？”

“恐怕，我自己想不出什么来。5世纪……太动荡了。”

痛苦的记忆不请自来地闯进他的记忆库：发生分裂的圆桌骑士、阵亡的国王、圣杯、女巫、父亲的滔天罪孽……

“那个时候我也自顾不暇。”他把久远的忧伤重新锁回记忆地窖，“因此，我知道发生的事，也仅限于对档案室里的研究，这一事件更精确的细节，我并不知道。很有必要挖掘原始记录，让我们更加全面地了解441年发生了什么。”

“清楚了，”贝尔德说，“好吧，这里是图书馆，所以就应该研究一番。我猜我们能依靠你帮我们做这份家庭作业喽？”

“你可以放心，我已经在做了，上校。”

“多谢，詹金斯。我们搜集越多的早年信息，就越能推断出我们的敌人是谁。”她的脸上挂起沉思的神情，“你是否还记得在古代事件中毒蛇兄弟会在追寻什么？”

詹金斯从翻找几个世纪的文献资料过程中停下来，陷入沉思，在意念里像浏览百科全书一样快速翻阅回忆。现在，他已经知道到哪儿去翻找，整个故事逐渐浮现在他的脑海……

“如果记忆没错的话，上校，是一口黄金锅。”

“太棒了！”伊齐基尔激动地说，“现在让我们来说说吧。任何时候我都会愿意面对一口黄金锅，而不是什么老骨头。”

“别这样轻率地下结论。”詹金斯冷峻地用他最为告诫的口气说。他用目光扫视一圈桌边的所有“太过脆弱”的凡人，“我相信不必我提醒你们毒蛇兄弟会有多残忍、多狡诈。如果他们再次露面，不计其数的无辜生灵都将面临致命威胁。现在，找出他们的下落和目标是我们的首要也是唯一任务。任何东西都不能转移我们的注意力。”

话说到这，门铃恰好不合时宜地响了。

注释：

[1]德拉克是《图书馆员》系列电视剧中毒蛇兄弟会的头脑，企图将魔法带回人世。在电视剧中，他也是不死之身，与詹金斯（亚瑟王时期的圆桌骑士之一，加拉哈德）一样，也曾是圆桌骑士，就是著名的兰斯洛特·杜·拉克（Lancelot Du Lac）。传说中，兰斯洛特是加拉哈德的亲生父亲。
——译者注

6

“门铃？”斯通说，“这东西我们可是很少听到的。”

附件馆的建筑大楼，隐藏在横跨威拉米特河的高大悬索桥南端下方，从不对外开放。除了极少数的外来者，包括一心要抢劫图书馆的毒蛇兄弟会，斯通还不能立刻回想起任何不相识的外人来过这里。

究竟会是谁呢？

“毒蛇兄弟会？”被吓一跳的贝尔德小心地说，“回来报复了？”

斯通不认为是这样，“礼貌地按门铃可不是他们的行事作风。他们的手段更奸诈。”

卡桑德拉微微地皱起眉头。最后一次毒蛇兄弟会打入图书馆内部之所以能成功，是他们向她允诺可以治好她的脑瘤，那是几年前的事了，自此以后，她用工作能力弥补了自己的过失。斯通担心他的话无意中触碰到卡桑德拉的敏感神经，即使他并不是有意再次提起过去的背叛。他在心中暗暗记下，为了卡桑德拉，今后说话一定要更谨慎点。为了取得他的信任，她确实费了不少功夫，但她确实做到了——十分肯定的是，他非常信任她。

门铃再次响起，吸引了他们的注意力。

“詹金斯？”贝尔德立即看向看管人。

“在，上校。”詹金斯气鼓鼓的，明显因为被打断了讲话而不高兴。他穿过办公室，来到一处绒布幕帘蒙着的高柜子前。他扯掉绒布，露出一面竖直放置的木框镜子，这面镜子作为超自然仪器发挥着闭路监控系统的作用。詹金斯手臂一挥，激活了镜子，魔法镜面上不再显示他的镜像，而是提供了大楼外面的场景——一个心急如焚的年

轻女子正在附件馆前门使劲儿按门铃。

她一头红色齐肩内卷发，稍短，颜色比卡桑德拉的发色还要深一点。几颗雀斑妆点着她白皙的面庞，一件皱巴巴的风衣和褪色的牛仔裤保护她抵抗坏天气。可以肯定一件事：她看上去绝对不像是女童子军。斯通不认识她。

“我们中有谁认识她吗？”他问。

会议桌一圈传来一致的否定回答。斯通看了一眼詹金斯，他们中唯一真正住在附件馆的人，“你的朋友吗？”

“看上去不是，”看管人说，“我认识的大多数人都已经离开苦难人世很久了。当然，你们除外。”

镜子中的女子一直焦虑地使劲按门铃，铃声回荡在众人耳边。她倦怠的双眼在死气沉沉的实用建筑外面寻找是否有人在此的痕迹。绝望与无助写满她的脸。

“她看上去很忧伤，”卡桑德拉关切地说，“也许她遇上麻烦了？”

斯通也同意。这不像是随意乱敲门，这位陌生人真的希望有人能让她进来。她的嘴一张一合，舌头也在动，但从镜子或者厚实的前门都没有传来任何声音。斯通希望自己能像阅读欧甘字母一样读懂唇语。

“能让我们听听声音吗？”他问。

“如果你坚持的话。”詹金斯从镜子跟前走开，扭开一个20世纪30年代古色古香的大教堂风格收音机，它放在一座污迹斑斑的胡桃木收藏柜里，就放在蒂梵尼台灯旁边。女子的声音立刻从收音机里传出来，与镜子里的图像同步。尽管声音轻微地失真，但人们还是能轻而易举地听懂她的话：

“你好？有人吗？能听见我说话吗？”

她声音里的焦虑也通过古老的扬声器传来。斯通和其他人担忧地对视了一下。不管这个陌生人想要什么，听上去都很严重。

“求求你们了！”她站在门外，乞求道，“我需要你们的帮助。我需要.....图书馆员！”

这下让他们都吃了一惊，也让她意料之外的造访一点都不奇怪了。图书馆员们的存在很大程度上是机密，只有巫师、精灵、秘境、政府机密部门，好吧，确实还有多年来几个图书馆员帮助过的从困境中解救出来的人知道。图书馆的号码是不公开的，在推特和脸书^[1]上也找不到，就连波特兰公共图书馆也没有借阅优先权。

“哇哦，”伊齐基尔说，“所以，不是耶和华见证人^[2]来宣传福音喽。”

“她来到这肯定有什么事，我猜。”斯通从会议桌旁站起身，开始朝前门走去，“我们看看发生了什么事。”

“绝对不行！”詹金斯抗议。他挡在斯通和门中间，阻止斯通过去，“我们不接受任何事先没预约的陌生人来这里。”

“但你听到她的话了，”斯通说，毫不退却，“她需要我们的帮助。”

“你的骑士精神很好，”詹金斯说，“但图书馆成为地球上最安全的地方之一是有原因的。我们储藏了无数危险的书籍、遗物，还有更多不可替代的无价珍宝，就连史密森学会^[3]、国会图书馆^[4]、卢浮宫^[5]、伦敦塔^[6]和易贝网^[7]加起来都比不上。我们不应该随意地让陌生人就像进楼下的星巴克咖啡厅一样溜达进来。”

贝尔德开口：“我得承认，他说的有道理。”

“那我们该怎么办？”斯通问，“假装我们不在这里，希望她自己走开？”

詹金斯没有改变主意，仍旧坚持：“你会惊奇地发现：这一策略很有效。”

神秘的来访者放弃了按门铃，开始用拳头砸门。一阵阵敲门声在办公室回荡。

“我不认为她会很快放弃。”伊齐基尔说。

“可是，图书馆员本来不就是要帮助人们的吗？”每次砸门声都让卡桑德拉的心揪一下。女子的沮丧很明显牵动她的心。

“图书馆员的职责是保护世界不被魔法侵害，反之亦然，”詹金斯澄清，“需要我提醒你们我们有更大的任务要处理吗？也就是卷土重

来的毒蛇兄弟会？”

“但是，我们至少可以先听听她的难处吧？”卡桑德拉问，“寻找毒蛇兄弟会可以推迟一会儿。”

“可以吗？”詹金斯反问。

一声闷雷预示着午后的暴雨即将来临。外面开始下起大雨，而那女子仍不肯离去，还站在门口。忽至的狂风带来倾盆大雨，立即将她全身都浇透了。

“求求你们了！”她的声音从收音机里传来，“我不知道该找谁了。我认为，这事关乎我的生死啊……”

“管它呢，”斯通决定，“我要打开门。有人反对吗？”

“我还是郑重地保留个人意见。”詹金斯一边说，一边走到旁边，“但决定权在你和你的同事们手中。”

尽管詹金斯年纪（超级）大，但他也只是个看管人，不是图书馆员。斯通觉得这是他自己对老看管人的命令，除非其他人会反对。

“那就盯紧她吧，”贝尔德坚持说，“记住，除非有证据证明她不是，否则我们就应该把她看作安全威胁。”

伊齐基尔看上去一点都不担心。“她只是个浑身湿透的小妞。我认为我们能搞定她。”

“你是忘了魔女摩根·勒菲^[8]吗？”贝尔德说，“还有拉弥亚^[9]，还有红心皇后^[10]。”

伊齐基尔深吸一口气，“没关系的，别担心。”

“开吧，”卡桑德拉催促斯通，“别让她继续站在雨中了。”

斯通认为这是一致的同意。他大步从詹金斯身旁走过，使劲拉开前门。浑身湿透的红发女孩惊奇地吸了一口气。瞪圆的绿眼睛盯着他。

“哦，感谢上帝，”她说，“你是……图书馆员吗？”

“也许，”他模棱两可地回答，“有什么事可以帮您？”

注释：

- [1]推特（Twitter）和脸书（Facebook）是美国流行的社交软件。——译者注
- [2]耶和華见证人是19世纪末成立于美国的一个国际宗教团体，以《圣经》中部分教义为典范遵从，宣扬造物主耶和華的王国，该组织并不为传统基督教会认同，不属于基督教的分支。——译者注
- [3]史密森学会，唯一由美国政府资助的半官方性质的第三部门博物馆机构。该机构由英国科学家詹姆斯·史密森遗赠捐款，在美国首都华盛顿建立。学会设有14所博物馆和一所国立动物园。——译者注
- [4]国会图书馆，美国的国立图书馆，也是世界上最大的图书馆，担负着美国国家图书馆的职能。——译者注
- [5]卢浮宫，法国巴黎的博物馆，世界四大博物馆之首，成为世界著名的艺术殿堂，最大的艺术宝库之一。——译者注
- [6]伦敦塔，英国伦敦泰晤士河上一座标志性宫殿、要塞。伦敦塔因存放英国王室的御用珠宝而著名。——译者注
- [7]易贝网（eBay），美国著名的线上拍卖及购物网站。——译者注
- [8]魔女摩根·勒菲，《亚瑟王传奇》中的女巫，亚瑟王私生子莫德雷德的母亲，她利用魔法与圆桌骑士作对，在《图书馆员》系列电视剧中，魔女摩根也是反面角色。——译者注
- [9]拉弥亚，希腊神话中一头半人半蛇的女妖，在《图书馆员》系列电视剧中出现过的反面角色。——译者注
- [10]红心皇后，《爱丽丝梦游仙境》中冷酷无情的皇后，也是《图书馆员》系列电视剧中出现过的反面角色。——译者注

“我叫布丽奇特·奥尼尔，我真不知道该去哪里寻求帮助了。”

此刻，她坐在会议桌末端的椅子上，身上披着一条毯子，小口啜着詹金斯为她倒的热茶。很显然，詹金斯反对她进来，但这并不影响他的绅士风度。她打量了一下办公室，欣赏起不拘一格的装饰布局，然后开始和斯通以及其他搭话。

“所以，你们真的是图书馆员吗？”

“没错，”贝尔德说，很明显，秘密已经暴露了，所以斯通认为贝尔德也不想浪费时间兜圈子，“但你能不能告诉我，你是怎么知道图书馆的？”

“我一个朋友的朋友在DOSA——异常事物统计署工作，当我发现自己陷入绝境需要帮助的时候……非常奇异的处境……他们悄悄告诉我来找你们。他们说：波特兰的某些人可能会帮助你。”

“究竟朋友的朋友具体指哪位？”詹金斯问，语气严肃得就像是检察官询问证人席上的证人。

“噢，这我可不能说，我不能背叛朋友，”布丽奇特说，“这件事绝对是机密，‘你从来没从我这听到过这些话’之类的。在我孤立无援的时候他们帮了我，所以，我死也不会让他们沾上任何麻烦。”

詹金斯皱起眉头。“我明白了。”他怀疑地说。

斯通相信她的话。DOSA是政府的顶级机密部门，绝对可能听说过图书馆不少事。就在不久之前，一小队DOSA的工作人员还临时在图书馆出现过，直到最终把局面控制住后才让斯通和其他人重新回到图书馆如常工作。DOSA的工作流程和文件都是顶级再顶级的机密，

但毕竟涉及很多人，有些消息最终还是会泄露出去。按照现在的情况来讲，斯通愿意相信一位DOSA匿名特工指引布丽奇特找到附件馆。

“你在保护你的消息来源，”斯通说，“我能理解。”

詹金斯没有继续在这件事上刨根问底，“请继续讲你的事情，奥尼尔小姐。”

“好的。”她双手紧紧握着茶杯，“无论如何，我听说的也只是有些不寻常的图书馆员非常擅于解决……我这样的困境。我这事起初听起来很荒谬，但是……我实在是没有其他办法了，所以我就跳上了飞往波特兰的飞机……然后，我就到这里了。”她的声音有些沙哑，“求你们了，我特地从芝加哥来的。你们得帮帮我。如果你们不帮我……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很明显，她很绝望，不仅仅是从声音里传递出来，还有她飞越了这么远的距离来寻求帮助也能说明这一问题。斯通不由得猜测，到底是什么样子奇怪、极有可能是超自然的困难将她带到图书馆门外。

“你的困境到底是什么？”贝尔德问。

布丽奇特深吸一口气，抿一口茶，然后言归正传：“你们可能会觉得我疯了……”

“相信我，”斯通说，“我们处理的寻常案件都不足以用‘疯狂’来形容。”

“那报丧女妖^[1]呢？”

如果她期望大家表现出震惊和不敢置信的话，那她就错了，但她的话一说出口，就立刻激起斯通的兴趣。他毫不怀疑报丧女妖是真实存在的，但他从来没有亲眼见到过。这次是有潜在危险的全新领域。就他对报丧女妖的了解，她们从不会带来好消息。

更像是死亡的预兆。

“哦，我的天呐！”詹金斯说。他脸上露出同情，斯通知道这可不是好兆头。

先是圣帕特里克，然后又来报丧女妖，斯通留意到。只是巧合，还是所有当前有关爱尔兰的线索最终会汇合到一起？想想看，圣帕特里克节^[2]也马上就到了……

“你们相信我？”听上去布丽奇特又惊奇又松了口气。

“没有理由怀疑你，”斯通说，“为什么不告诉我们故事的全部呢？”

“好的，既然你这么说了，我就讲给你们听。”她又喝了一小口茶，然后开始讲起来，“说实话，最开始，她声音很小。半夜的时候，我被窗外奇怪的哭泣声吵醒了。那哭声很让人心烦，而且，还有点诡异，但我最开始并没多想。我以为可能就是风，或者远处汽车的报警装置，又或者是其他什么东西，所以我就翻了个身，想继续睡觉，但时间越长，那哭声越大，也越来越近，就像那声音在逐渐靠近我一样。”她在毯子下的身体打了个冷战，“我住在我酒吧的楼上，二楼，有天晚上，我实在忍不下去了，就走到窗前，然后看到一个女人在后面大楼的小巷子里哭泣。我打电话给911^[3]，心想她可能遇到什么麻烦了，但等警察到了那里之后，她已经不在了……警察询问后发现，我的邻居没有一个人看到她，听到她哭。只有我能听到她哭。”

她停顿了片刻，继续回忆。

“就是那个时候，我开始怀疑自己是不是精神出了问题。但事情变得越来越糟。一晚又一晚，但不是每天晚上都有，她就在那，在我窗下哭泣。你说她是不是同一个女人，像是。她几乎一直穿着灰色衣服，但有些晚上，她看起来面容又和之前的不一样……”

“让我猜猜，”斯通说，“有时候她很年轻，有时候她年纪更大更丰腴一点，有时候看上去又像个干枯的老巫婆。”

布丽奇特点点头：“没错。”

“少女，妇人，老巫婆，”斯通说，“女妖的三个变身形象。这是很普遍的形式，尤其在凯尔特艺术和神话中。”

“非常正确，斯通先生，”詹金斯承认，“众所周知，报丧女妖的确有这三个形象。”他看上去很想继续解释，但克制住了自己——暂时地，“请继续，奥尼尔小姐。”

她继续说她的故事：“有天晚上，我太绝望了，想要正面和她……她们……她……我自己对峙，于是，我和警察一起冲了出去，但也没用。等我跑到小巷里时，她已经消失了。但那天晚上我一整晚都听得见她的哭声。”

这就解释了她严重的黑眼圈是怎么一回事，斯通心想。他怀疑她

可能长时间都没能睡个好觉了。

“最终，有天晚上哭声越来越大，让人无法忍受。我起床跑到窗户旁边，冲她大喊，叫她闭嘴，不管邻居怎么想我，结果……她就在那。”

“在小巷里？”贝尔德问。

“不，就在我窗户外边。盯着我的卧室，双脚踩在空气中……就像幽灵一样。”

“或者说报丧女妖。”斯通说。

布丽奇特点头，想到这些还在颤抖：“那个时候我知道——或许是终于愿意承认，这一切都不是正常自然界的，我需要借助像图书馆员之类的……普通人之外的帮助。”

她坐回椅子，等待众人的反应。

“所以，你们怎么看？我是不是疯了？”

心力交瘁？是的。斯通心想，疯了？不是。他没感应到布丽奇特身上有半点执着于阴谋论的妄想狂特质。“我不是报丧女妖方面的专家，”他说，“但就我而言，你似乎并不是疯了。”

“我也这么认为，”卡桑德拉说，“你面临疯狂的困境，应对还挺理智的。”

“加我三个，也是，”伊齐基尔说，“遇到这种幽灵版黛比·唐纳[4]，谁会不忧心得抓狂呢？”

贝尔德也认真对待布丽奇特的话。“说起专家来，”她问詹金斯，“你能告诉我们些报丧女妖的事情吗？”

只好顺其自然，詹金斯开启了他的讲课模式，现在这已经变成了他的习惯了。授业解惑是他尤为擅长的。

“报丧女妖，”他开始说，“是爱尔兰岛精灵，她们的恸哭预示着死亡将至。尽管她们在做幽灵般的事，但实际上她们来自仙境，是精灵。‘报丧’这个词实际上是来自盖尔语的‘班希’（bean-sidhe），粗略翻译的话，是‘仙境女子’的意思。按照传统，她们为某些脆弱的爱尔兰家族报丧，这其中，恐怕就有奥尼尔家族。”他向布丽奇特投过去

同情的眼色，“我需要强调的是，报丧女妖的哭泣只是即将发生死亡的预兆，也或许仅仅是某种可能会带来厄运事件的提醒，有机会把厄运避免。这其中还有点余地，要看具体情况。”

“看什么具体情况？”布丽奇特紧张地问。

“就是看具体情况，”詹金斯说，“这可不是精确的科学。”

“但报丧女妖她本身不危险，是吗？”贝尔德问，“她们不攻击人，也不杀人？”

“没错，”詹金斯说，“她们只是一种兆头，不是死神。最坏的结果是，报丧女妖的哭声预示克修达·巴瓦^[5]和亡灵马车的到来，亡灵马车将载着新死去之人到达彼世。而克修达·巴瓦，传说是由杜拉罕^[6]——无头骑士所乘坐，传言中，一旦无头骑士被召唤，从不空手而归。”

布丽奇特脸吓得煞白。她一只手紧紧捂住胸口，几乎弄洒了茶水。“从不？”

“一旦亡灵马车来找你，就不可能有活着的机会。”詹金斯冷静地说。他的声音兼具温柔和直接，就像一位外科医生向家属传达最终诊断一样。“请别介意，我冒昧问您一句，奥尼尔小姐，你有没有什么理由担心自己的生命处于危险中，除了报丧女妖的出现之外？”

她犹豫了一会儿，才回答：“一年前，我发作过心脏病，很突然地。结果是，医生发现我有先天性心脏缺陷，我从没留意到，直到……”随着她的手扶上心口，她的声音逐渐减弱，“那次，我做了手术，纠正了缺陷，但有并发症，而且，无法保证以后不发病。”她勉强保持冷静，“所以，你们就能理解为什么报丧女妖的事让我特别烦恼了……不仅仅因为它是吓人的超自然事件。”

“哦，我能理解，”卡桑德拉说，“相信我。”

“我们都理解。”斯通说。

布丽奇特放下手中的茶，满怀期待地看着图书馆员们和他们的守护者：“这就是我的故事，听上去又可悲又怪诞。现在呢？你们愿意帮我吗？”

斯通认真考虑她的请求。似乎他能想到有三个关键问题需要解开：是否真的有报丧女妖纠缠布丽奇特？报丧女妖的用意到底何在？还有，他们若帮忙的话能做什么？

“请给我们一点时间讨论你的案子，”他说，不愿未经其他人同意就代替其他人回答，“让我们私下研究一会儿。”

不想放任他们的客人留在无人照看的图书馆任何地方，詹金斯交给布丽奇特一把雨伞，让她在整个团队协商时到屋外等候。斯通觉得这个做法太极端了，但又一次让人感叹：他们真是缺一个安全的接待处。

等布丽奇特离开屋子，詹金斯说：“我不是不同情这位年轻女孩的悲惨遭遇，但毒蛇兄弟会必须是我们首先要解决的工作。毒蛇兄弟会还逍遥在外，正在筹划天知道是什么的大灾难，有可能是野心勃勃的世界末日般的大动乱恶行，我们不能分散精力。需要我再次提醒你们吗？我们上次和毒蛇兄弟会交战时，他们几乎拆开了时空的经纬线。”

“但你听到布丽奇特说的了，”卡桑德拉抗议，“她的性命处于危险中。我们得救她！”

“可悲的是，也许她没有救的意义了，”詹金斯说，“如果报丧女妖真的预示了她的死亡，她到底何时离世只是个时间问题……还是死于完全正常的原因。无疑，真是悲剧，但命运从来都不心慈手软。”

“不！”卡桑德拉激烈地反驳，“对不起，詹金斯，多少年来别人也是这么告诉我的，因为我的脑瘤，我自己也沉湎在这种消极情绪里太久了。希望总是有的，即使很渺茫、很微小。我们不能就这么放弃她。我不要就这么轻易放弃她。”

斯通同意她的话，“你也说了，有时候报丧女妖的哭泣只是一种提醒，”他对詹金斯说，“并不是必死无疑的死亡宣判。”

“是没错，”詹金斯承认，“但若是我们将注意力从毒蛇兄弟会身上转移走的话，会有多少其他人的性命因此丢掉呢？”

“我也担心这个，”贝尔德说，“剪贴簿提醒了我们那块独巨石，不论它下面埋着什么，一定有确凿的理由。这正是图书馆希望我们此刻关注的事情。”

“打断一下，”伊齐基尔突然说，“爱尔兰……圣帕特里克……报丧女妖……难道就我一个人觉得这其中有点关联吗？谁敢说这不是一个从不同角度提醒我们注意的同一个案子呢？”

斯通思考起他这一说法的可能性。事实上，他留意到今天他们似

乎听到太多爱尔兰传说，但爱尔兰的“毒蛇尸骨”和在芝加哥徘徊的“女幽灵”之间很难看到明显的联系。

“你说的是什么意思？”斯通问，“布丽奇特以未知原因被卷进毒蛇兄弟会的案子中了？”

“我还没有证据，哥们儿，”伊齐基尔说，“但怎么会一下子冒出这么多爱尔兰的东西？我们真的认为这只是巧合吗？”

“有可能，”卡桑德拉说，“这些年，我们遇见太多希腊神话中的不同事物，那些案子都毫无关联。也许我们只是恰巧碰上了爱尔兰的魔法事件激增……从统计学角度来看，是这样。”

“也或许是有什么我们还没发现的关联，”贝尔德说，“谈到敌人的可能行动时，我不太相信巧合。”

“巧合，”詹金斯同意她的话，“经常只是因为犯了谚语中‘只见树木，不见森林’的错误，但现在还是留给我们一个问题：朝哪个调查方向努力？是独巨石上面显示的不明目标，还是奥尼尔小姐的困境？”

“我们为什么不两边同时调查呢？”伊齐基尔说，“我的意思是，现在又不是只有一位图书馆员了。如果不能一次把全部案子都开启行动的话，整个团队这么多人的意义何在？”

好问题，斯通想。

注释：

[1] 报丧女妖，爱尔兰神话中的女妖。报丧女妖通常以三种形象出现：年轻的女子、神圣庄严的妇人和邋遢的老太婆，穿着灰色的斗篷或者裹尸布。她们恐怖的哭泣声预示人类死亡将来临。传言中，报丧女妖只针对爱尔兰五个家族出现：奥尼尔、奥布莱思、奥康诺、奥格雷迪尔斯和卡瓦奈（the O'Neills, the O'Briens, the O'Connors, the O'Gladys, the Kavanaghs）。

[2] 圣帕特里克节是爱尔兰的著名节日，为纪念爱尔兰守护神——圣徒帕特里克而设立的节日，该节日的传统色为绿色，以三叶草和小矮妖（一种绿衣老矮人）为象征。——译者注

[3] 911是美国的报警电话。——译者注

[4] 黛比·唐纳，《周六夜现场》节目中出现的人物，因为这个角色摧毁了聚会，总在大家兴头上说一些扫兴的话，因此，“黛比·唐纳”成为“阴沉丧气”的代名词。——译者注

[5]克修达·巴瓦，爱尔兰神话中象征死神的无头骑士所乘的专用亡灵黑马。
——译者注

[6]杜拉罕，又名“无头骑士”，是爱尔兰民间传说中预示死亡的人物。他骑着亡灵黑马，手持人的脊骨做成的鞭子。无头骑士不会强行夺取人类灵魂，他每次出巡只有一次开口说话的机会，他开口将将死之人的名字念出，然后带走其灵魂。——译者注

第二天早上，在他们分头行动之前，詹金斯有话要交代。

他一边把皮革包边的一本从档案馆拿来的手抄本古籍放在他办公桌上，一边招呼卡桑德拉和其他人来到近前。布丽奇特已经被其他人通过优步叫车送回了旅馆，大家向她承诺，等图书馆员们制订好如何帮助她摆脱困境的计划后，他们很快会联络她。卡桑德拉希望在他们准备好帮她之前，报丧女妖能放过布丽奇特。她知道被厄运纠缠的感觉是什么样子，无助得只想死亡快些来临，却无法真正知道狰狞的镰刀收割者^[1]何时会造访。

“有什么要告诉我们的，詹金斯？”贝尔德问。

“背景知识，上校。”詹金斯从落满灰尘的大书中抬起头，他对待书的动作特别谨慎，还戴着蓝色的橡胶手套，“幸运的是，我没费太多力气就找到了对应的年鉴，然后读了一遍，现在，我对爱尔兰大约一千六百年前的事情有了更全面的了解。”

“干得好，”贝尔德说，“告诉我们吧。”

“当然，”他说，“真是相当吸引人的案子。”

卡桑德拉专心地听着，詹金斯用他一贯的庄严语气讲述了441年的事情：当时的图书馆员是伊拉斯谟，同他的守护者还有后来的圣帕特里克一起，阻止了毒蛇兄弟会从小矮妖那里夺走黄金锅，也阻止了毒蛇们把一个毫无还手之力的婴儿献祭。那次冲突发生在克罗·帕特里克山上，显然，结果是毒蛇兄弟会被打败，他们的首领——一个名叫西贝拉夫人的头领被斩首。

“哇哦。他们砍掉了她的脑袋？”伊齐基尔说，“我猜那些古老的守护者绝非花拳绣腿之辈。”

“那个年代就是简单直接。”詹金斯的回答中流露出一丝怀旧。作为曾经的圆桌骑士之一，在他年轻的时候，大概斩首过很多不法之徒。卡桑德拉猜测是这样。

“邪恶毒蛇之尸骨，”斯通说，提到之前故意被破坏的独巨石纪念柱上的铭文，“是这位西贝拉夫人的坟墓？”

“大概是，”詹金斯说，“这根石柱所在的小岛与海岸上的高山只有一条海湾相隔。西贝拉夫人的尸骨可以用船轻易地搬运过去。”

“埋葬在四下不靠的地方，”贝尔德说，“远离任何地脉。”

“但为什么今天现代社会的毒蛇兄弟会想要西贝拉的尸骨呢？”卡桑德拉问。

“这个问题的答案还需要继续探寻，”詹金斯说，“不过，以我对毒蛇兄弟会的了解，大概不会简单地转移到其他地方重新埋葬。我们必须设想到更加黑暗的目的。”

“也许有什么东西和她埋葬在一起了？”斯通猜测。

“先别纠结尸骨的事了，”伊齐基尔说，打断了他们的推断，“那口黄金锅后来怎么样了？”

“哦，那口锅最后消失在了历史中，和那个不知名的小矮妖一起，他逃走时带走了黄金锅和不知姓名的婴儿。”

想到记录中婴儿差点被杀死，卡桑德拉打了个冷战。牺牲一个无辜的婴儿做祭品，即使对于毒蛇兄弟会来说，也太过狠毒了。

“关于那个婴儿，”她问，“我们知不知道她是谁和她后来的遭遇？”

“恐怕不知道，”詹金斯说，“她现在一定早就不在人世了，不像小矮妖，他可能还在地球某个地方游荡，也许他能帮我讲述一点他亲身经历过的事件内情……前提是，我们能确定他的身份和现在的住址。”他轻柔地合起桌上的大书，“我认识一些仙境友人，说不定能在我们的调查中提供帮助，所以，也许短暂的实地探访很有必要。”

卡桑德拉的耳朵活跃起来，“你要去爱尔兰？去见真正的矮妖精灵？”

“不必大老远跑去‘绿宝石岛’^[2]，”詹金斯回答，“恰好，就在波特兰有一处兴旺的矮妖聚集区。”

“你在开玩笑吧？”斯通说，“波特兰，俄勒冈州，竟然有矮妖？”

“你不知道吗？”詹金斯看上去有点疑惑，“我以为这是众所周知的常识呢。”

卡桑德拉分辨不清他是否在和斯通说玩笑话。有时候，詹金斯的幽默感比卡拉哈利沙漠^[3]都要干。

“我能和你一起去吗？”她问，“我从来没去过矮妖王国，毕竟，作为爱尔兰裔的美国人还不了解爱尔兰的风土人情，有点遗憾。”

他好奇地打量她：“去探寻你祖先的根源？”

“类似吧。”她说。

实话来讲，她对自己家族几代前的来源知之甚少，这令她还是有点烦恼。她从未慎重思考过自己的爱尔兰血统，也许她总是更关注自身患的绝症，故而缺乏远见。但现在，她已经可以展望未来了，也许她终于有时间回过头来追溯自己的爱尔兰渊源了？

“我可不想阻止你这种值得尊敬的探寻，”詹金斯说，“我会很感激有你陪伴。”

“也加我一个，”伊齐基尔说，“我不是爱尔兰人，但我很想去参观本地的小矮妖们……要表达对邻居的友好嘛。”

“然后帮助自己得到他们的金子？”詹金斯嘲讽他的言下之意，“请别介意，我还有点常识呢。把像你这样的骗子加小偷带到小矮人的聚集区里，只会带来麻烦。”他摇摇头，“我还是建议你和斯通先生，以及贝尔德上校去追踪报丧女妖吧，而基里安小姐和我分头去矮妖部族调查。”

伊齐基尔皱起眉头：“等一下。为什么到卡桑德拉这里就是绿灯放行？”

“所以，你一点都没考虑矮妖们的金子？”斯通问，“一点都没有？”

“呃，也许有那么一点点，”伊齐基尔承认，“但——”

“那放弃吧，琼斯，”贝尔德毅然决然地说，“是你建议我们兵分两路同时追踪两条线索的，我支持詹金斯的拜访，因为那些人和他相熟。”贝尔德伸出一只手，拒绝任何反对意见，“你要和我、斯通一起，这样我就能看好你……这样对大家都好。”

“谢谢你，上校。”詹金斯说，“如此一来，小矮妖们就不会受到轻慢和偷窃了。”

“尽你所能去调查吧，”贝尔德说，“我想知道我们现在处理的，究竟是什么样的陈年旧事。”

“我和你一样，上校。”

注释：

[1] 镰刀收割者，死神的形象，形为骷髅，身披黑斗篷，手持镰刀。——译者注

[2] 绿宝石岛，爱尔兰岛的别称，此外，爱尔兰还被称为“翡翠海岸”和“翡翠绿国”。——译者注

[3] 卡拉哈利沙漠，非洲南部内陆地区的一处沙漠。——译者注

9

·一个秘密的地方·

优雅的顶层套房中，西贝拉夫人的头颅被尊贵地安放在一个玻璃展示柜中。这颗头颅被擦拭干净，打磨光亮，安放在一个轻薄的铝板手提箱上面，箱子里面放着从爱尔兰发掘出来的尸骨其他部分。一对令人印象深刻的长长弧形毒尖牙使得骷髅的死亡笑容更加恐怖。

马克斯·兰布顿欣赏着这对毒牙。西贝拉夫人是最后一位实际上形神兼备的毒蛇兄弟会头领。他对她充满敬意。

他的舌头滑过自己完美无瑕的洁白牙齿，虽然没有毒牙，也称得上完美。马克斯身上所有部位都堪称完美，他剃得光滑的脑袋，修剪得整齐的山羊胡子，从定做的合身西装到精心护理的指甲，此刻，他凝视着西贝拉的骸骨，停下了手中锉指甲的锉刀。他是一个三十出头的英国男子，身材颀长，保持着贵族风度和仪态，他充分领会到遗骨传达出的历史厚重感。西贝拉夫人也许陨落了，和多年来许多其他毒蛇兄弟会首领一样，但兄弟会一直延续下来。德拉克失败以后，他自豪地接任了兄弟会头把交椅。

我的时代终于来临了，他想。现在，虽然有些竞争对手还在耍计要谋取这最高位置，但只要赢得重大胜利——彻底打败图书馆，他就能巩固自己的地位，毒蛇兄弟会的未来也一样。

但第一步，他需要找到一口特殊的黄金锅。

“到时候了吗？”他问。

“快到了，”科拉尔·马什回答，“我们准备好开始了。”

马克斯不再继续盯着展示的手提箱，而是查看准备工作。一张巨

大的北美地图铺在时髦的铬合金玻璃茶几上。窗户阳台面向东方，等待黎明到来，也许它没有科拉尔那么迫切。

“准确的日出时间是7:08。”她说。她一头粉色染发，十足棉花糖的颜色，太过鲜艳而掩盖了大部分个人特征，至少马克斯这么认为。和马克斯不同，她的穿着太过随意，只草草地套了一件宽松的毛衣和牛仔裤，好像衣服从来没熨烫过。一副金属框眼镜架在她鼻子上。她耳朵上戴着铜耳环，形状被塑造成一圈盘绕的毒蛇，证明她对毒蛇兄弟会的忠诚，就像马克斯无名指上的衔尾蛇银戒指。一块不足六英寸长的透明水晶棱镜，由一根项链穿着挂在她脖子间。

她身材矮小，体态圆润，看上去似乎喝了太多咖啡。随着至关重要的时刻临近，她明显充满了兴奋。她喝了一小口赖以继的有害能量饮品。尽管此刻还只是早上，马克斯猜想这杯咖啡已经不是她今天的第一杯了。他个人偏爱更强劲的黑咖啡。

当然，一定是要从苏门答腊岛新采摘的咖啡豆。

“只能一大清早干这个，真是难过。”他说，抑制住了一个哈欠。因为要进行各种贵重金属和稀有货币的交易，他睡得很晚。等到他完全控制了兄弟会，他才有机会接近大量财宝，这迫使他眼下不得不依靠额外的收入来源。

“但这是唯一的办法，”她坚称，她美国西部的口音证实她是美国人，“必须是天空中的第一缕曙光，或者是正午的阳光，那个时候太阳处于天空正中心，或者是一天中的最后一缕夕阳光芒，否则，整个预测效果都会减半。这不仅仅是光学问题，黎明、正午和日落具有神秘的意义，与实用占星术象征手法的基本原则联系紧密，对实施预测操作至关重要，因为——”

“好吧，好吧，你说的我都理解。”马克斯打断她的话，希望在她开始冗长地解释起魔法科学的事情前就熄灭这个苗头。科拉尔对她工作的热情有时候很让人崩溃。“你之前已经解释过了。”

很多次，他在心底默默地说。

“对不起。”她怯懦地说。她不安地来回移动着，一直看着地面，“我想，我还在为我们有希望完成这件伟大的事而兴奋。”

“你确实有理由兴奋，你做得非常好，”他说，实事求是地表达出赞扬，“不是每个人都能做到你所完成的——创造出一件全新的魔法

物品，为我们所用。”

他是发自内心地夸奖她。大多数有魔力的东西，例如阿拉丁的神灯或者金羊毛这些，都是很久以前的古物。制造出这样一件全新的魔法物品，没有任何历史，确实是一件非常了不起的事。

“多谢！”她像小鸟一样雀跃起来，低着的头也不再看向地面，“当然，如果不是兄弟会几年前重新触发了地脉，然后让暗夜魔法重回人间的话，我也办不到。”

“不客气。”他说，尽管那是德拉克的功绩，在他耻辱地败在图书馆员手下之前的事，“而且，这仅仅是个开头而已。等我们完成伟大功业，图书馆就是我们的了，世界上不会有任何魔法隐藏起来。我们将改变世界，科拉尔，还有，说到……”

“对哦！”她把挂着水晶棱镜的项链摘下来，它是她最为自豪的私人物品。她将棱镜小心地拿在手上，避免它光洁的任何一面被弄脏，“我们开始吧。”

外面的天空开始变得明亮，预示着太阳即将升起。马克斯关掉了套房中的灯光，从西装口袋里掏出一根粗头马克笔。科拉尔从橱柜里拿来一个塑料喷雾瓶，喷雾瓶中装着一汪从基拉尼^[1]神圣湖泊中取来的水，她把地图上方的空气都喷湿；根据马克斯所了解的，喷洒的水雾并不重要，只是辅助整个预测过程而已。

只要能奏效，管她用什么呢，他想。

科拉尔已经就位，站在阳台窗户和放地图的桌子中间举着水晶棱镜。尽管之前已经目睹了很多次这一占卜过程，马克斯还是屏住呼吸，直到一缕阳光穿过棱镜，折射出一道色彩缤纷的明亮彩虹横跨在桌面，然后在地图上的某个地方停驻。马克斯手里拿着马克笔，跳上前，标记出彩虹尽头的地方，那里就是能发现小矮妖黄金锅的地方。

是宾夕法尼亚某处，他留意到。

“你找到了吗？”科拉尔问，“有效果吗？”

“和以前一样，有效果，”他向她保证，“你精妙的发明从来不让人失望。”

“太好了！”她放下棱镜，随即美妙的彩虹清晰度渐渐消失，变得透明，最终蜕变成清晨的阳光。她冲到地图旁边，想看看这次棱镜指

引给他们什么地方。她迫不及待地想知道答案，“这次我们去哪儿？”

“匹兹堡。”他告诉她。

“真的吗？”她听上去略微有些失望，“我本来以为会是拉斯维加斯或者新奥尔良，或者其他什么地方呢。”

“任务第一，以后再想旅游的事，”他提醒她，“我们现在还有任务在身呢，可不是观光度假。”

“当然。”她看上去有点惭愧，“集中精力关注工作，我知道。”

“你知道就好。”

一架私人飞机随时待命，将他们送往任何想去的地方。马克斯不怀疑在匹兹堡一定会有另外一口黄金锅等待他们；科拉尔精巧的棱镜从来没有给他们带偏过地方。今天晚上，黄昏时分，他们就能到达棱镜展示出的地图上精确城市的位置，然后降落到无比精确的黄金锅所在地。

“但会是我们要找的那口锅吗？”他说出自己的怀疑。

尽管迄今为止他们抢夺来的仙境黄金能弥补现在出任务的费用，但马克斯却是在追寻一口特别的锅——一千五百年前西贝拉夫人拼命想要抢到手但失败了的那口锅。

“这不好说，”科拉尔承认，“但我们现在离黄金锅越来越近了。我知道我们快要成功了！”

实际上，正是科拉尔发现了西贝拉和她追寻黄金锅的全部故事，这一秘密事件的记录存放在毒蛇兄弟会顶级机密的档案室中，是科拉尔将这个应该获取黄金锅的主意告诉给马克斯的。作为一流的历史学家和神秘学者，若不是毒蛇兄弟会先一步将科拉尔招为麾下，大概她会是一名优秀的图书馆员吧。马克斯亲自挖掘到科拉尔这位人才。

“不用怀疑。”他也极其希望他们这次能在匹兹堡找到他们想要的最终目标，但也对持续追寻它下落的过程做足了准备，不管在成功之前他们要追踪多少个小矮妖，他都不放弃。他们是从爱尔兰出发的，然而，考虑到西贝拉时代之后有大批爱尔兰人移民到新大陆，大概他们应该最初就从美国开始排查；就马克斯所知，现在拥有爱尔兰人血统的美国人实际上比爱尔兰本地人还多，所以，这一规律应该在矮妖一族也是一样的吧？一千五百年，这时间久到完全可以让某个小矮妖

搬到新的国家生活。“请放心，我们最终一定会找到那口正确的黄金锅。”

“太棒了！”科拉尔热情洋溢地说，双眼在眼镜后面闪烁出激动的光芒。她小心地将珍贵的水晶放回颈间，“那我们最终就会摆脱这个贫困的世界！”

“那是自然。”他如此安慰宝贵的合伙人，只不过她还做着过于理想化的美梦。从天性上来说，马克斯的心思没有这么乐善好施，所以，他不想戳破她的理想泡泡。“就像最初毒蛇兄弟会让人类尝试智慧之果一样，大胆地让他们掌握自己的命运，所以，我们将引领世界达到更伟大的魔法和奇迹新纪元。”

还有更大力量，他在心里修正自己的言辞。

他低头看了一眼西贝拉夫人的尸骨。她的毒牙看上去满怀期待地笑了。

快了，他在心底向西贝拉允诺，很快。

注释：

[1]基拉尼，爱尔兰西南部的一个小镇，有爱尔兰第一座国家公园，是世界著名的生态保护区。——译者注

10

·附件馆·

“我以为我们要去看矮妖呢。”卡桑德拉说。

“我们是要去。”詹金斯一边回答，一边同她走过图书馆复杂诡秘的偏僻小路。图书馆绝对是一个令人晕眩的走廊和分馆迷宫，里面放着太多东西，从珀涅罗珀^[1]永远都织不完的织锦到普鲁弗洛克^[2]那吓人的桃子，不过，詹金斯能轻松地在无边际的图书馆中自在地找到方向。“但我们需要先做好准备。”

图书馆的爱尔兰侧厅——专门保管爱尔兰历史和神话传说中物品的分馆，是组成图书馆的众多子分类之一；图书馆所有子分类收藏馆保存着浩瀚、包罗万象的深奥实物，其中包括大型藏品附件馆和理论动物展厅。即使过去三年，图书馆里还有很多地方卡桑德拉从未涉足过。她不敢确定自己之前是否来过爱尔兰侧厅。

作为基里安的后人，她愧疚地想，我愧对自己从不了解的爱尔兰渊源。

当她跟随詹金斯走进侧厅时，要好好欣赏自己血统的决心油然而生，催促她认真打量起出奇丰富的收藏品。爱尔兰图书摆满了一排排书架，都是爱尔兰作家、诗人、剧作家的作品，架子上展示的，还有样式繁多的其他古物和手工艺品，包括一本可比得上《凯尔斯书》^[3]的手抄本古书，装饰异常古朴华美、精致典雅，还有一尊三面的石头神像、一个生锈的凯尔特十字架^[4]、一把小提琴、一具沼泽木乃伊、一柄普通铁铃铛、一幅牛袭击人的油画、一瓶健士力黑啤酒，还有……一个马铃薯？

“哇哦！”她尖叫道，努力看遍所有事物，“我不知道爱尔兰的藏品

这么……丰富。”

“爱尔兰被认为是‘圣人和学者的国度’，不是没有道理的。”詹金斯解释说，他指着一排排拥挤的书架，“仅仅从文学贡献的角度来说，它都值得单独开辟出一个馆区。”

卡桑德拉目光扫过书架。一本书脊上有盘旋凸起装饰的大书吸引了她的注意，她把那本书从书架上抽出来，大声读出来此书的封面标题：

《白蠕虫巢穴》，作者布莱姆·斯托克^[5]。

“他是在都柏林出生、长大的，”詹金斯告诉她，“说实话，这本书是他不那么出名的作品，但书中内容不是大家以为的那种纯粹虚构。”

她快速翻阅开大书，看到书内一幅插图，画着曲折蜿蜒的生物，一半蛇身，一半女人身。古典美女脸庞上，爬行动物那种冷酷的双眼透着狠毒，一根分叉的蛇信子从挂着邪魅笑容的双唇间露出。

“我不确定是否要了解这种事实。”卡桑德拉说。

她打了个冷战，狠命地合上书，把书放回书架。她朝分馆更深处走去，见到了另外一件吸引她的物品——一件看上去很普通的石头，大约一块砖大小，端放在用玻璃罩保护的天鹅绒垫子上，好像它是什么御用珠宝。这块石头在众多藏品中占有如此尊贵地位，激起了卡桑德拉的好奇心。

“这块石头有什么特别的？”她问。

詹金斯停下脚步回答她：“那个啊，基里安小姐，那是真正的布拉尼巧言石^[6]，而每天有大批游客亲吻、希望自己能获得传说中巧言善辩天赋的那块石头，是赝品。”他做出了个嫌恶的鬼脸，“你能理解，毫无疑问，我们必须把真正的巧言石锁起来好好保存。这个世界最不需要的，就是伶牙俐齿充满魅力的人，他们能劝服人们做任何事。”

这一点我明白，卡桑德拉想。

她赶上他，发现詹金斯正在查看窗台上的一个花盆。阳光从绿色的彩色玻璃窗透进来，一旁的小边桌上放着一把白铁喷水壶。一簇簇鲜嫩的小草从花盆的泥土中探出来。起初，卡桑德拉以为那簇小草只

是三叶草而已，但等她凑上近前仔细看，却发现不是。

“等一下，”她说，“这些全都是……”

“四叶草，”他承认，“我特意为今天这种状况而培育的。”

他用一把很小的剪枝刀剪掉了两枝小草叶，他们两人每人一片。他把四叶草别到了翻领上，当作纽扣花，然后转向卡桑德拉。

“我来帮你，好吗？”

“来吧，”她说，“我的意思是，麻烦了。”

他熟练地将第二根四叶草的茎穿过她的毛衣纽扣眼，让卡桑德拉感觉他们好像要去参加一场正式的舞会似的。（虽然之前因为她的病情，她没能参加高中的毕业舞会，但不代表她不知道舞会。）她的脸浮上一层似有若无的红晕。

“这是正式外交会面，”她打趣道，“还是我们要和小矮妖们打成一片？”

“你把它当作一种通关护照好了，”他解释说，“也可以说是一种谨慎的预防措施。一片真正的四叶草穿戴在身上的话，可以让人看破仙境设下的障眼法和幻象。”

詹金斯准备预防措施的周全想法不由得让卡桑德拉很担心。“需要留意什么东西吗？”她对小矮妖的全部了解只停留在护身符广告和老牌迪士尼的电影里，但她从来没有感觉小矮妖们会特别危险，“矮妖们很和善，还是很凶悍？”

“这得看他们的心情，他们非常善变，”詹金斯说，“矮妖们总的来说，不算有恶意，只是淘气一点，但他们非常任性，爱耍花招，所以你和他们打交道的时候不能疏于防范，否则有你受的。就像一位诗人曾睿智地写的：‘微风吹拂的山岗，铺满灯芯草的幽谷，我们不敢去狩猎，担心遇见小矮人。’^[1]”

注释：

[1] 珀涅罗珀，希腊神话中，奥德修斯的妻子。丈夫远征后，多年间，无数王孙公子欣赏珀涅罗珀的美貌与品行，纷纷前来求婚。珀涅罗珀为摆脱求婚者的纠缠，宣布为公公织完一匹锦布留做寿衣后，就改嫁。于是，她白天织布，夜晚又拆掉，拖延了三年，最终盼回了丈夫。——译者注

- [2]普鲁弗洛克，英国作家托马斯·斯特尔那斯·艾略特所写的诗作《普鲁弗洛克》中的主人公。桃子也是诗中事物。——译者注
- [3]《凯尔斯书》，又称《凯尔经》，在8世纪后期至9世纪制成的带有泥金装饰画的四部《新约福音书》，是爱尔兰中世纪手抄本中最精美的一部。——译者注
- [4]凯尔特十字架，天主教十字架的一种，中央交叉处连接一个圆环的十字符号，最初，凯尔特十字架多为石碑形式。根据传说，是圣帕特里克将十字架与太阳光晕相结合，创造出爱尔兰特有的宗教符号。——译者注
- [5]布莱姆·斯托克，1847—1912年，爱尔兰著名作家，著有《德古拉》等多部作品。——译者注
- [6]巧言石，爱尔兰布拉尼城堡上的一块石头。传说中世纪十字军东征后，一位骑士从耶路撒冷带回一块沾有耶稣血的圣石，并将它放置在布拉尼城堡中，就是现在的布拉尼巧言石。相传，亲吻此石后，人会变得能言善辩。——译者注
- [7]“微风吹拂的山岗，铺满灯芯草的幽谷，我们不敢去狩猎，担心遇见小矮人”是威廉·阿林厄姆所写的诗《仙境》中的诗句。——译者注

·波特兰市中心·

磨坊尽头公园^[1]是官方认可的世界范围内面积最小的城市公园，只有一小丛灌木，大概直径刚到两英尺，就在车水马龙的公共大街正中间。据詹金斯所知，自从七十多年前的1948年圣帕特里克节矮妖们来到这里，这里也是最大的西部爱尔兰矮妖族聚集区。微小的爱尔兰国旗布偶娃娃装饰在微缩公园的周围，似乎暗示波特兰人民还很支持那可笑的传言——或者人们的想法确有根据。

“就是这里吗？”卡桑德拉不以为然地说。

她和詹金斯站在车来车往的马路中间，恰好站在奈托公园大道的西南角，距离河畔不远。浓雾和毛毛雨催促其他行人都赶紧躲进室内，而此时，他们两边来来往往有很多辆汽车和卡车。浓雾将他们掩盖得很好，别人看不到，但他们得小心过往车辆驶过水坑时溅出的泥水。阴冷的寒意渗透卡桑德拉的脊背，她有点后悔跟随跑这趟了。

“不要被外表所迷惑，”詹金斯给她这一忠告，“异想天开的好奇是我们达到最终目的地——仙境彼岸世界的唯一入口，那里是相当大的聚集区，居住着几十年前从国外移居到美国西北部太平洋地带的矮妖一族，至少从人类世界来说，大概是那个时候的事。涉及仙境的话，时间一般都会流逝得比较缓慢，所以，我们一定要快去快回。”

听到这个消息，卡桑德拉倒吸一口气，但仍希望他们的旅程不必太赶。多久你才能去拜访一次真正的矮妖族群呢？

“那么，接下来怎么办？”她问

“我们只需要通过大门进去就可以了，”他自信地说，“自然，要在请求进入的礼节性问询之后进去。”

他转头看了一眼四周，确定没有人发现他们，然后从怀里取出一个烧瓶，往公园地面泼洒一片爱尔兰威士忌酒，他一边洒浓度是百分之八十的烈酒，一边念咒语，卡桑德拉认为他说的是流利的盖尔语：“Deontas duinn bealach isteach le do thoi!”

她羡慕詹金斯的舌头能轻而易举地发出特殊的音节。哎呀，他甚至说的時候还带上了适度的爱尔兰口音呢。

还有人比我更适合做爱尔兰后裔吗？

仪式完成后，詹金斯将烧瓶收好，满怀期待地向前一步。

但没有发生任何事。

卡桑德拉也不是很清楚是不是应该发生点什么，但似乎没有看上去像大门的东西出现。灌木丛还是灌木丛，她和詹金斯还困在寒意逼人、阴冷潮湿的雾中。

“也许，他们不在家？”她猜测。

“不太可能，”詹金斯皱起眉头说，“他们表现出来离谱的不友好。”他长长地叹出一口气，“我本不想采用更强硬的方法，但既然他们坚持……”

他抬脚踩起围绕灌木丛的砖台，好像想引起矮妖们的注意。他的声音变得严肃，就像一位警察在宣布逮捕令。

“仔细听好我的话。经图书馆的正式任命、喜乐廷^[2]的见证、大巫师梅林的授权，我代表大图书馆，在此要求进入地下无疆王国。”

又一次，什么都没发生。

“我觉得，他们是关门停业了吧。”卡桑德拉失望地说，“也许，我们过段时间再来？”

“根据协议，他们不能阻止我们进入。”詹金斯皱起眉头，“他们一直这样……太难办了。”他转身对卡桑德拉说，“幸运的是，这次出访有你陪在我身边。”

“我？”她说，“为什么这么说？”

“因为你是爱尔兰的女儿，还是一位图书馆员，在这一背景下，

你的血统比你想象的重要。”他伸出手，握起她的手，“请跟着我念：以达努、鲁格^[3]、塔拉共主们^[4]的名义……”

卡桑德拉完全相信他，所以没多问一句话就遵照他的吩咐去做：“以达努、鲁格、塔拉共主们的名义……”

“……打开你们的大门。”

“……打开你们的大门。呀！”

卡桑德拉还没复述完，就感到一阵晕眩袭来，头晕不已，她过了一会才发觉，自己和詹金斯正在同比例地缩小。公园正中那棵微不足道的矮小柏树，忽然间像红杉木那样高大，同时，公园中心出现一个树洞大的洞，像旋涡一样将他们吞噬掉。他们一下子掉进洞里，通过大门，在蜿蜒的管道中如同在游乐场玩时那样脚朝下向下滑去，她抓着詹金斯的手一下松开了。

“这还差不多。”詹金斯说。

快速跌落的过程只持续了几秒钟，但仍然让卡桑德拉无法呼吸。说实话讲，她原本期望会遇到魔法门之类的入口……

滑行的尽头看上去散发着金色光芒。卡桑德拉做好了会撞得很疼的准备，但她臀部着落的地方既柔软又有弹性。

“噢！”

与此相反，詹金斯敏捷地双脚着地，好像之前他就做过很多次一样。他骑士风度地向她递出手。

“做得好，基里安小姐，”他说，缓解了她着陆姿势不雅的尴尬，“看上去，你的爱尔兰血统帮了我们大忙。”

“不客气，”她说，“如果此刻它不在我血管里这么快速地翻涌就好了。”

她站起身，看了看他们周围，似乎是某个巨大的地下洞穴或者地道。柔和的光辉魔法般缀满整个洞穴，为这个滑道尽头的大洞穴提供了光亮和温暖。墙上到处是闪闪发光的黄金和水晶矿脉，而高高的洞顶让整个洞穴空间宽敞。四周是通往各个方向的拱门通道和侧廊，活泼的小提琴声从附近某个地方传来。家具大小的蘑菇到处都是，厚厚的绿色苔藓铺满洞穴地面。一股像新翻开土地的浓郁泥土气息弥漫在

空气中。总的来说，矮妖们的居住区感觉比他们上面的湿冷城市街道更温暖舒适……

“我们真的在波特兰地下？”她问詹金斯。

“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是的，但我们被幻化进入另外一个世界了。”

“懂了，”她说，“就像存在于普通时空之外的图书馆那样。”

“没错。我们在城市下面，仅仅用一步就迈进了更独特的现实中。”

这就解释了为什么没看到下水道和共用地下通道，她心想，我喜欢这样。

他们的到来不是无人发现。一大群人，穿着不同深浅的绿色古代衣服，瞪大眼盯着卡桑德拉，而卡桑德拉也迷惑、略微失望地看着矮妖人群——如果他们真是矮妖的话，那他们似乎也差不多和她一样高。她本以为矮妖族人应该，嗯，更矮小一点。

“加拉哈德！”

一位矮妖从分隔开的人群中走出来，亲切地欢迎詹金斯。他是个矮小、健壮、敦实的家伙，看上去三十多岁，有着浓密的红色鬓角和红润的面容。他右手拿着一根古旧的陶土烟斗，额头上戴着一根表明他权威的金头箍，将他和其他旁观者区分开来。他身穿汗衫，外套一件马甲，马甲的布料用印染的三叶草图案装饰着。黄铜纽扣和鞋上的带扣好像是新擦过的。他满面笑容的样子让卡桑德拉感到放心自在。

“一千零一个欢迎，好骑士！”

“真的吗？”詹金斯抱怨，“我们最初受到的待遇看上去可不算欢迎。”

那矮妖的笑容变得勉强：“你必须原谅我们，骑士先生。唉呀，最近发生的事让我们不敢像以前那么热情好客了。”

“发生了什么事？”詹金斯追问。

“别急，这事稍后再说。”这位矮妖承诺，“不过首先，我觉得应该先介绍一下。”他笑着迎向卡桑德拉，“这位可爱的女孩是谁呀？”

一向绅士的詹金斯只好向礼节妥协。

“请允许我介绍一下，这位是卡桑德拉·基里安小姐，是相关领域中颇有声望的图书馆员。”他指着他们眉开眼笑的东道主，“基里安小姐，请来认识一下康纳尔·麦克唐纳，磨坊尽头彼岸世界的最高首领。”

“见到你很高兴，美丽的女士，”麦克唐纳说，换上了充满魅力的轻快语气，“这片我们挚爱的爱尔兰美丽土地也同样欢迎你。你是位十足的爱尔兰玫瑰，千真万确。”

“谢谢你，”卡桑德拉说，心里犹豫是不是应该行个宫廷礼之类的。她的视线和麦克唐纳一齐，他和她差不多一样高，“我得冒昧地承认，你比我预料的要高……我的意思是，对于矮妖精来说。”

话一说出口，她就后悔不应该冒失地讲这种话，但麦克唐纳只是哈哈大笑，然后才回答：“你是第一次来仙境世界，我说得没错吧？”

“空间和时间一样，在不同境界和疆域中是有变化的，”詹金斯解释说，“从那个把我们带到这里的滑道入口，也把我们变成了矮妖一样高了，尽管他们到了别的地方，就会变得很矮。”

“这样更容易躲避开贪婪的人类，”麦克唐纳咯咯笑着说，“当然，我说的不包括你们两位。”

“我们不会打你们金子的主意，”詹金斯向他保证，此话让卡桑德拉很高兴伊齐基尔最终没有跟随他们来这里，“我们也不是为了许愿而来。”

“很高兴听到你这么说，”麦克唐纳说，“那你们到这里是为了什么呢，加拉哈德？”

“我近些年改叫‘詹金斯’了，”前骑士回答，“恐怕，我们的拜访也绝非普通的社交来往。基里安小姐和我到这里来是为了图书馆的工作，希望你和你的人民能帮助解决一件紧急案件。”

麦克唐纳的笑容消失，随之代替的，是一副冷静的面孔：“我猜也是这样。但也许我们的谈话需要找个更私密点的地方。”

他将头侧向逐渐增多的跑来围观新访客的好奇矮妖群众。卡桑德拉由此猜测，磨坊尽头聚集区很少有来自人类世界的客人，她看到有些围观者看上去更像是人类，不像精灵。他们中有些人长着尖耳

朵，看起来五官小巧玲珑，还有很多女精灵的后背上挥动着薄纱状的透明翅膀，使得她们看起来更像是故事书中的小仙女，而不像传统的爱尔兰矮妖。是否有女矮妖呢？卡桑德拉心里揣测，若有的话.....也许她们更应该被叫作小仙子或者小仙妖或者其他什么东西？卡桑德拉发现，一想到仙族分类，她就有点糊涂了。

“当然，”詹金斯同意，“我们也不需要观众。”

麦克唐纳伸手指着一处等待的通道：“那请这边走。”

他们跟随他来到另一个小点的山洞，这里似乎被用来当作麦克唐纳的私人书房。洞穴四周的所有墙壁上都安装了书架，上面放满了各种各样的皮革包边大书，还有很多羊皮卷。坚固的石壁炉里火势旺盛，驱散了卡桑德拉身上最后一丝波特兰的潮湿和阴冷。麦克唐纳坐在一把像宝座似的高背木头椅子中，詹金斯和卡桑德拉则选择在古木桌对面的小椅子中舒适地安坐。桌上放着酒壶，麦克唐纳打开瓶塞，要给他的客人们倒酒。

“要来点卜丁酒^[5]吗？只有在这，彼岸世界都柏林这里，你才能品尝到这种最好的卜丁酒。”

“不，谢谢。”詹金斯丢给卡桑德拉一记警告的谨慎眼神，“我不打算喝酒.....基里安小姐也一样。”

麦克唐纳放下酒壶：“你年纪大了就充满了怀疑啊，骑士先生。”

“毫无疑问，这正是我能活这么久的原因。”詹金斯婉转地回答，“让我再声明一次：我的骑士生涯已经离我远去了。”

“真的远去了？我不太相信。”麦克唐纳说，“你还没有告诉我，你们来到我们这里的原因。”

“你也还没解释，”詹金斯留意到，“我们为什么那么难进入你们的疆域。”

“哦，那个啊，”麦克唐纳悲伤地说，“我想我确实欠二位一个解释。最直接的原因是，我们都有点对边界一事态度紧张，因为故土发生了让人很难过的情況。”

“什么让你们很难过？”卡桑德拉问。

“谋杀，我的好姑娘，还有抢劫，”他沉重地说，“我们收到消息

称，因为财宝的缘故，大洋彼岸我们的兄弟被残忍地谋杀了。所以你们能理解为什么我们的入口比以往要难通过。”

“有人杀害了矮妖？”卡桑德拉震惊地说，“为了抢他们的黄金锅？”

“正是。”麦克唐纳伸出四根短粗的手指，“从科克郡^[6]到多尼戈尔郡^[7]，至少有四位我们的弟兄被发现遇害了，他们的锅被偷走了，凶手不知是什么人。”

卡桑德拉和詹金斯交换了个眼神。她敢断定，很久以前的克罗·帕特里克山事件重启，和矮妖族人被害同时出现，詹金斯也意识到了这两件事必有某种关联。

“这太恐怖了，”詹金斯说，“不过我担心，这一可怕的消息或许和我们来访的目的有关。我们有理由怀疑毒蛇兄弟会卷土重来了，他们近期的活动也许与几个世纪前的事件有关，那次事件中，毒蛇兄弟会拼命想要得到某个不知名矮妖手里的黄金锅，最后，毒蛇们的计划被图书馆员和他的盟友挫败。”

听见詹金斯提到毒蛇兄弟会，麦克唐纳瞪圆了眼睛，很明显，他很熟悉这一组织。他专心地听完詹金斯简要复述了441年的事件和不久前独巨石纪念柱被搅扰的问题。卡桑德拉留意到，他没有提布丽奇特·奥尼尔和她遭遇的报丧女妖困境，也许是为了避免让问题更复杂吧。

大概这是明智之举，她心里暗想。

“所以，你认为如今这些袭击都和千百年前的恶行有关？”等詹金斯说完，麦克唐纳终于开口说，“都是毒蛇兄弟会在暗中加害？”

“我们不能排除这种可能性，”詹金斯说，“这也是我们能从过去事件中总结出来的。还不止这些，事件中涉及的那个矮妖，也许会有很大帮助，不论是对我们的调查而言，还是对你确定是谁攻击进而阻止他袭击你爱尔兰的亲人，也非常有用。”

就卡桑德拉本人来说，她相当确定毒蛇兄弟会应该为杀害矮妖的命案负责。矮妖们因为黄金被谋杀了，同时有人确实掘开了一千五百年前的类似案件，这在她眼里是明显的关联，即使她还不确定布丽奇特的报丧女妖在一系列事件中占据什么位置……现在还没有头绪。

“你能告诉我们点关于这些被谋杀矮妖的事情吗？”卡桑德拉问，

尽力像一位侦探一样思考，“他们有没有什么共同特征？”

“请注意，这些事情都发生在故土，”麦克唐纳说，“所以，我不能说对案子详情和其中被害人特别熟悉，但通过和我大洋彼岸的同僚交谈，我的理解是，这些遇害的矮妖们都是隐士，常年独自居住，喜欢独处，不愿和其他矮妖多往来。我怀疑他们离群索居的习惯和癖好使得他们更容易成为被害目标。”

卡桑德拉理解了他的话：“换句话说，他们独来独往，自己生活。”

“的确是这样，”麦克唐纳点点头，“和我们这里完全不同，我们聚集在一起居住，既能顾上安全，又能享受到同伴相陪的快乐。”

卡桑德拉猜测，克罗·帕特里克山上的不知名矮妖说不定也是个独侠客。“我猜你不一定知道那个矮妖是谁吧？就是那个一千五百年前和毒蛇兄弟会有纠葛的那位？”

麦克唐纳摇头：“根据你们说的，那是很久以前很遥远的地方发生的事，我从来没有听说过这件事。不管这家伙是谁，他一定谨小慎微，不会把这件事透露给任何人。他的名字也许已消失在记忆中。”

“也许不会，”詹金斯说，“如果你允许的话，我想要研究一下你们的年鉴，尤其是你们的全球人口普查记录，至少是5世纪的数据。图书馆的记录包罗万象，但仍然有很多空缺可以借用你的档案来弥补，这样，就能为我们提供之前事件更全面的图景了。”

麦克唐纳皱起眉：“你要求的有些过头了。我们的历史是我们的，从来不分享给外人看。”

“即使意味着这样有可能会抓住凶手？”卡桑德拉问，“还能阻止毒蛇兄弟会去抢劫其他矮妖手里的金子？”

“你说得有些道理，”经过一会儿沉思，麦克唐纳做出让步，“好吧。本着和睦友好与互惠互利的精神，你们可以查询我们的年鉴。但愿我们勤奋的挖掘努力会给我们都带来益处。”

“实现愿望是你们的工作，”詹金斯干巴巴地说，“但，代表图书馆，我们感谢你的配合。”

“你也应该。”麦克唐纳说，他做完决定后，语气变得轻快起来，“还有，我想你要开始漫长、枯燥的工作了，专心研读这些数不

尽的干巴文件和枯燥文字吧。当然，这位年轻的女士应该会更喜欢我们的友好招待，去好好欣赏地下世界的音乐与欢乐？”

卡桑德拉不确定怎样回应好。麦克唐纳的建议里确实有点自诩了解她的过度优越感——她是一位图书馆员，可不是什么轻浮的交际花——她知道自己应该被激怒了才是，然而……若是把参观彼岸世界的时间都固定在书桌旁，仔细研读落满灰尘的大部头书，又是多么遗憾的事。她完全可以回图书馆做这样的事。

“詹金斯？”

“去吧，”他大度地说，“玩得开心点。”

“你确定？”卡桑德拉问，不想把工作都丢给他一个人而自己去游览。

“除非你能流畅地阅读盖尔语和布里索尼语^[8]，大概，我更适合这份任务。你已经为这次出行做了很大贡献，我也不希望破坏了你游览的机会……不过，我或许有句话要先和你说一下。”

他把她带到一旁，声音压低到只有她能听得见。

“总之，尽情满足你的好奇心，但记得遵守拜访仙境的基本原则：不要接受任何礼物、食物或者饮品，除非你能确定这些东西没有附加条件。很多凡人在精灵的热情款待下沦为他们的囚徒，所以，一定要时刻保持头脑清醒。”

卡桑德拉感激他的关心。她低头检查了一下，确认她的护身符四叶草还在身上。

“不用担心，”她说，“这不是我第一次到其他维度空间游览。我会多加小心的。”

“我知道你会的。”詹金斯说，“这也是为什么你不在我的视线范围内，我也放心……不像其他某位图书馆员。”

他从卡桑德拉身边走开，转回身问麦克唐纳：“现在告诉我，人口普查的报告……”

在詹金斯着手工作以后，卡桑德拉开始出发探索地下洞穴世界。她把眼睛睁得大大的，漫无目的地观赏起似乎没有尽头的山洞，路过的矮妖们无礼地盯着她看，和大多数她作为图书馆员见到的阴森洞穴

和地下墓道相比，她再次被眼前地下住宅温暖、舒适的环境所震撼。磨坊尽头更像是霍比特人洞屋的无限延展版，绝非木乃伊的墓室。

音乐和笑声在曲折的走廊里回荡，吸引她一直往前走，直到来到一个迄今她见到的最大山洞——一间巨大的舞厅里，此刻正值欢闹的庆祝时分。几十个小矮妖在舞厅里，伴随着欢快的小提琴曲正在跳着吉格舞^[9]，这曲子卡桑德拉刚来到地下世界就听到了。戴着红帽子的小提琴师稳稳地站在高高的大蘑菇上演奏音乐，其他矮妖们尽情地跳跃、踢踏，他们脚步轻盈，好似常常不受地球引力控制一样。长着翅膀的精灵在头顶的半空中盘旋。卡桑德拉欢快地拍手，脚尖也随着音乐声轻轻踮地。她不清楚也不在乎这是什么场合。她知道的，今天不过是磨坊尽头的一个寻常夜晚。

就这么决定了，她想，等着案子结束，我绝对要报名参加个爱尔兰舞蹈班。

音乐不知怎么越来越大声，也越来越诱人。她正准备加入欢乐的庆典中，忽然发现一个特别的舞者，这个人也许比其他人要高一点点，使得她能平视这位舞者。卷曲的红发，垂顺地搭在肩上，装扮着一张熟悉的点缀着雀斑的脸，卡桑德拉忽然认了出来。

“布丽奇特？”

注释：

[1]磨坊尽头公园，位于美国俄勒冈州的波特兰市，是世界上最小的公园。这个街心公园直径只有大约60厘米，只有一棵树和一些小植物生长。公园始于1948年，公园原址是要设立两支灯柱，但当局放弃设立灯柱后，当时俄勒冈学报中《磨坊尽头》专栏的主编迪克·范根在这里挖了一个小孔，在小孔中栽种植物。迪克·范根在专栏中虚构了这样一个故事：他在办公室窗外看见一个小矮妖正在挖洞。他跑出去抓住了矮妖，这意味着他可以许一个愿望。迪克·范根许愿他可以有一个自己的公园，但他的愿望没有说明公园的大小，结果，矮妖就将这个小洞栽上植物，当成公园送给他。1969年，迪克·范根死于癌症，但当地人对小公园却热情起来。1976年，磨坊尽头公园正式被美国政府批准成为一个城市公园。——译者注

[2]喜乐廷是文学作品中妖精传统的卫道士身份的组织，拥有崇高的勇气、真理、美、正义等骑士精神。——译者注

[3]鲁格，全名鲁格·麦克·埃索伦，凯尔特神话中的光与太阳之神，达努神族的代表神之一。——译者注

[4]塔拉是爱尔兰传说中天上国（High Air）神族所在地，在塔拉山上，有多

位共主（High Kings）共同掌管神族和人间。——译者注

[5] 卜丁酒，爱尔兰私酿的一种威士忌，一种烈性酒，通常由马铃薯酿制。
——译者注

[6] 科克郡，爱尔兰南部的一个郡。——译者注

[7] 多尼戈尔郡，爱尔兰最北部的一个郡。——译者注

[8] 布里索尼语，凯尔特人所讲语言的一个分支，使用范围大致在古英格兰、苏格兰和爱尔兰地区。——译者注

[9] 吉格舞，爱尔兰和英国地区流行的乡村舞蹈，舞曲欢快活泼，动作多以脚、腿的踢踏为主，是爱尔兰和英国民间的传统舞蹈。——译者注

12

·芝加哥·

“黄金之锅”是芝加哥市中心一家传统的爱尔兰酒吧。泛着光泽的红木吧台后边，无数烈性酒瓶子整齐地码放在一面狭长的磨砂镜子前。半透明绿色玻璃罩的吊灯下，黄铜水龙头闪闪发亮。各种庆祝世界杯胜利的新闻剪贴块被安上相框，装饰着木板墙，墙上还有些小众明星的签名照。门后面迎接客人的小黑板上，用粉笔潦草地写着当天开胃饮品清单，空空的长条凳、椅子和卡座在等待客人到来。现在是清晨，所以酒吧还没开门营业，但贝尔德对酒吧的环境很喜欢。这给她的感觉是，这里是真正的邻家酒吧，如果不是正在调查、追踪报丧女妖的话，她绝对不会介意多来光顾几次。

“是个好地方。”她说。

“谢谢夸奖。”布丽奇特说，“这个酒吧，我们家族传承了好几代，据说自从我曾祖父从古老的国家来到这里后就开立了。根据家族传说，它的由来得益于一些幸运的金币，我祖先接受了一位友好的矮妖的赠予，用这些金币作为启动资金，在那个年代打造了这家酒吧。”

魔法门将图书馆员们和他们的新“客户”送到了酒馆的后门。贝尔德当时还有点犹豫，不想在一位平民眼前展示魔法门的存在，但整个魔法图书馆的事情她都已经知道了，所以就没有必要在布丽奇特面前避开使用魔法门，然后再浪费好几个小时乘飞机从波特兰来到芝加哥。对布丽奇特个人来讲，她迈出一步就走过了魔法捷径，足够让她吃惊得目瞪口呆，这也可以理解。

“一个矮妖？”贝尔德重复。

“金子？”伊齐基尔几乎同时说出自己的惊讶。

斯通看了贝尔德一眼，很明显，她也有同感。毒蛇兄弟会在一千五百年前就是追求一个矮妖的黄金。这绝不可能只是巧合。

“没错，”布丽奇特说，“事实上，最后一枚真正的金币就在那儿展示呢。”

她叫其他人都留意一枚嵌入酒吧顶部一块厚玻璃板下面的金币。一块匾额解释了酒吧名称的来源：

“从矮妖黄金锅里得来的真正金币。”

“说实话，”布丽奇特说，“我一直都觉得整个金币的故事都是无稽之谈，但后来，我的医疗账单堆积成山，威胁着我，这个酒吧也即将破产。有天早上，酒吧就出现了很多金币，很突然地出现。”

“而你不知道这些金币从哪儿来的？”贝尔德问。

“一点都没头绪。”布丽奇特用抹布擦去玻璃上的灰尘，“但我可以告诉你的是：当时我真的会失去酒吧，如果那些金子没有自己冒出来的话，所以，谁知道呢？也许真有个矮妖在照看我吧……还有报丧女妖预告我的死亡。”

“关于这个，”贝尔德问，“时间顺序是怎样的？哪个先出现的？金子，还是报丧女妖？”

布丽奇特思考了一会儿，“既然你提到这个，我想起来了，报丧女妖的事情就发生在我把金币兑换成现金支付医疗账单后不久。你认为这其中有什么关联吗？”

“她是循着那些钱来的，”贝尔德根据以往的经验说，“也许花掉了金币招惹来报丧女妖，就像我过去常常通过洗钱来追溯到黑市的武器交易和恐怖分子一样。”

“对啊！”伊齐基尔说，“或者说当你最终试图花掉做有标记的钞票时，你就招惹来大麻烦。不是说这种事发生在我身上过哦，提醒你。”

“哦，是吗？”斯通半信半疑地说。

一种奇怪的念头出现在贝尔德脑海中，“那矮妖们最初是怎么得

到黄金的？”

她期待斯通回答，但布丽奇特却先开了口。

“没人真正知道。有太多自相矛盾的故事和传闻了。有的人说金子是从维京人埋在地下的财宝中偷出来的。还有人说他们自己通过做鞋匠挣来的，矮妖们为其他精灵制作和修理鞋子，精灵们需要穿着鞋子跳舞，或者他们通过做小提琴师挣得的，他们给仙境国王和女神们的宴饮狂欢演奏小提琴。还有人说金币来自早已被遗忘的金矿和宝库，那些金矿和宝库可以追溯到传说中的混沌时代，那时古老的天神和女神们共同统治着爱尔兰。”

伊齐基尔怀疑地盯着她：“你似乎对这类东西很了解。”

“我有一间叫‘黄金之锅’的酒吧，”她指出，“还被一个报丧女妖纠缠。所以，是的，我对爱尔兰的民间传说特别熟悉。”

“好吧，”他败下阵来，“可以理解。”

贝尔德思考金币和布丽奇特的故事。矮妖们和他们的黄金锅看来是真实的事情，所以她没有理由怀疑，虽然暂时报丧女妖和毒蛇兄弟会这两个事物的联系还不甚清晰。她向她的团队寻求帮助。

“好啦，图书馆员们，把你们的大脑都运转起来，我们这里能找到什么线索？”

斯通透过保护玻璃仔细查看金币。

“不太确定该怎么看待，”他补充道，“传统学者认为一直到诺尔曼人出现的十二世纪，爱尔兰人才开始制造他们自己的货币，可是圣帕特里克驱逐毒蛇兄弟会事件之后，我就不确定了。不管这金币是什么时候带到爱尔兰的，应该都在希腊人、罗马人、不列颠人或者维京人入侵爱尔兰之前，具体时间还有待探寻。这种贵金属货币不只具有本身的货币价值，不过，这枚金币上的图案显然是凯尔特风格。”

金币上的头像是一个长满胡子的神或者国王的浮雕肖像，人物头顶的王冠显示出相互扣住的螺旋形，是传统凯尔特人的艺术表现手法。两条辫子从人物的浓密胡须垂下，他抬起的双手中举着一个渺小的凡人身影。神秘的动物呈跳跃姿势围在金币四周。贝尔德仔细研究着硬币上的头像，就像在看一幅犯罪嫌疑人的照片。

“知道他会是谁吗？”

“大概是一位达努神族的领袖。”斯通说，“我最多只能猜到这了，我需要查阅相关资料才能确定。”

贝尔德回想起达努神族是爱尔兰的异教天神。“也许詹金斯能帮我们解决这一疑难，”她建议，“喔，他也许在圆桌骑士时代里看过很多这种金币呢。大概黑暗时代，会用它们付午餐钱。”

“不会的，”斯通说，“这是稀有珍品……如果它是真正的矮妖黄金的话。”

“只有一种办法能解开谜底。”伊齐基尔解开皮带上的手持式魔法探测仪，“好消息是，我可是有备而来。”

伊齐基尔小心地缓缓移动到斯通身边，用探测仪扫描金币。贝尔德在他身后盯着仪器上的电子显示区，指针向上摆动，指向绿色区域。探测仪就像盖革计数器一样“滴滴”地大声作响。

“我们猜对了，”伊齐基尔说，“这枚金币确实散发出某种魔法能量。”

贝尔德点头：“这意味着它真的来自矮妖的黄金锅。”

但这又和报丧女妖有什么关系呢？

13

·地下世界·

“布丽奇特？”

卡桑德拉使劲从拥挤的洞穴中走过，穿过正在跳舞的拥挤矮妖人群，终于来到一位红发姑娘面前，这位红发姑娘此刻正随着小提琴音乐欢乐地跳吉格舞。熟悉的绿色眼眸好奇地看向卡桑德拉，没有一丁点认识的痕迹。

“我认识你吗？”

卡桑德拉仔细打量这位舞者。走得越近，两人的相似度越让人震惊。这个姑娘的头发比卡桑德拉记忆中的那位更长更卷，她的口音也是爱尔兰口音，而不是美国口音，她穿着的衣服也更古典，但无疑，她的面孔，正是卡桑德拉第一次从附件馆魔法镜子里看到的。

“布丽奇特·奥尼尔？来自芝加哥？”

“我叫‘布里吉特’。”女孩回答，没有遗漏下她脚下的舞步，“芝加哥是什么地方？”

不是同一人，卡桑德拉意识到。她叫布里吉特，不是布丽奇特，但她长得又酷似布丽奇特。当卡桑德拉在思考这或许是另一个需要解开的谜题——是更大拼图中另外一小块时，她忽然发现自己正前后跳着，一只脚抬起，接着另一只脚也是，她在努力地跟上吉格舞步伐。

“我的名字是卡桑德拉……我觉得，我们得谈谈。”

布里吉特看起来很有兴趣：“请告诉我，谈什么？”

“另外一个女孩，布丽奇特，长得和你一模一样。”

布里吉特如瓷器一样白洁的脸庞露出吃惊的表情：“这听上去可是值得倾听的故事。”她停下舞步，抓住卡桑德拉的手，“跟我来。”

她领着卡桑德拉来到舞厅边上一个安静的凹室中，布里吉特随意地坐在一朵高脚凳大小的大蘑菇上。卡桑德拉别扭地坐到另外一朵超大个头的蘑菇上，感觉就像坐在抬高的豆袋椅^[1]上。蘑菇承受她的重量后轻微地摇晃起来，卡桑德拉努力不去分神。

“这里好了，”她说，“当然，不是说你跳得不好，而是我有太多问题想问你……”

“他们说的是真的吗？”布里吉特问，“你们从上面，人类世界来的？”

“没错，就是在那个世界，我认识了布丽奇特，可能是你的双胞胎姐妹。”

布里吉特入迷地盯着卡桑德拉：“这怎么可能呢？”

“这正是我想知道的。”因为挨得近，她仔细打量布里吉特，感觉自己不会弄错。她没有尖尖的耳朵和薄纱似的翅膀。这个布里吉特长得很像人类真实世界中被报丧女妖纠缠的布丽奇特；但詹金斯在不久前还警告过她：外表有时候具有欺骗性。“你不是矮妖，是吗？”

“我不是，但当我还是个襁褓中的婴儿时，仙境国给了我一个家，我是听他们这样说的，”她咯咯笑着说，“我不记得以前发生过的事。”

“是多久以前？”卡桑德拉问。

“这个只有老天知道了，”布里吉特似乎无所谓地说，“久到我长大，我猜想。”

卡桑德拉想起詹金斯说的关于这里时间流逝速度不同的话，所以，还真没办法说清这里的时间是人类时间的多久。这种无法精确度量的感觉让卡桑德拉的数学家天性非常烦恼。真应该有某种仙境时间和人类世界时间的转换公式才对。

“但你是怎么到这里和矮妖们一起生活的？”

“他们说，我是个孤儿，”布里吉特回答，“孤零零地被遗弃了，直到仙境人们带我来到地下世界这里，给了我一个家。”她发出一声伤感的叹息，“请不要误解，我永远感激他们的善良，但有时候，我也会设想我来自的那个世界。请多给我讲讲人类世界的事情吧，求你了，我得承认，我超级想知道。”

卡桑德拉不知道从何讲起，更别提如何找到布里吉特和布丽奇特之间的关联。她们只是长得符合家族基因的远亲，还是有其他关系？她记得詹金斯之前说过“巧合并不是偶然”的话。卡桑德拉强烈地感觉到她无意中撞见了拼图中的另外一块。

现在，她只需要找到其中的规律去拼在一起。

注释：

[1]豆袋椅，一种椅背和椅身有填充物的布袋式软沙发。——译者注

·宾夕法尼亚州，匹兹堡·

小店位于地面以下，十分应景。从城市步行道上沿着一段水泥台阶下去，就来到小店的前门，这里一眼看上去便特色鲜明，门上挂着优雅的老式招牌——是一只靴子形状，上面写着：

修鞋匠

修理靴子和鞋

马克斯留意到，靴子的脚趾处是小矮妖常穿的那种向上翘起鞋尖的样式。是店主人隐含的玩笑，还是无意中承认自己的身份？无论是哪种情况，他都自信这次棱镜引领他到了正确的地方。毕竟，按照传统，矮妖们是天生的修鞋匠。

“跟我进去。”他指示他的保镖。

欧文斯点点头。他穿着一件紧身黑色T恤，紧绷着他硕大的胸肌，健壮的胸肌得益于举重锻炼时补充的类固醇。他头发剪得极短的脑袋后面，金色的头发剃出了一条蟒蛇图形。他的粗脖子让他看上去像个刽子手。这个人少言寡语，缺乏个性，庞大的健美运动员身躯把“能少言绝不多废话”发挥到了极致；马克斯不确定他听到过这个人连续说超过五个字。当然了，这无关紧要，欧文斯到这里是提供武力支持，不需要会聊天。

他们从台阶走下去，进到店裡，发现这里是一个堆满东西的狭窄空间，弥漫着胶水、鞋油和皮革的味道。鞋匠精心做好的样品摆放在小店柜台旁边的桌子上：大部分是鞋和靴子，也有几个钱包、手提包和腰带，都是精心保养好的或者修复过的。手写的牛皮纸片标签塞满了柜台后面的架子，等待那些把磨损的鞋子拿来修补的客人将它们取

走。架子上挂着各种型号的木头鞋撑。镶有相框的文件证实这家店的主人——谢默思·金凯德依法取得了足矫形器、假肢和病脚鞋制作的执照。

从店内工作室后面什么地方传来轻轻的敲打声，马克斯看到鞋匠正在给一双旧鞋钉鞋掌。

很经典，他想，但也有点落伍了。

门后面的铃铛响起，宣告他们进入店内。敲打声停住，鞋匠从店后面出来。金凯德看上去和普通人一般；他年纪很大，从后退的灰白发际线来看，他也许在退休年纪左右。他系着围裙，戴着护面罩，一只手里还拎着锤子。他的个头没有矮到应该叫矮人，但确实也不算高。马克斯不禁怀疑鞋匠是不是穿了厚底鞋。

“有什么需要帮助的，先生？”金凯德从柜台后面问。一抹爱尔兰口音显示出：他的确是以前什么时候和其他同胞从爱尔兰故土移民到这里的。“我们马上就打烊了，但我总是能挤出时间接待最后一位客人。”

“你真是为别人着想。”

马克斯一边漫无目的地闲逛，一边小心地仔细查看屋内陈设。快速地审视了一圈，他确定现在没有其他客人在场，也不怀疑后面有其他工作人员。鞋匠大多都是独自居住的，一人经营，这让事情变得更简单了。马克斯停下脚步，欣赏一双高质量的马靴，它被修补得崭新如初。皮革很柔韧，针脚细密完美，修补得非常精妙，很难想象之前的旧靴子实际会是什么样子——这双靴子也许已经穿了三年或者三十年。马克斯认可眼前的技艺，如果说毒蛇兄弟会教给他最深的体会，应该是：即使最古老最被人忽视的东西都可以恢复它以往的光辉和力量，至少在某些知道应该怎么做的专业人士手中，是这样。

“技艺精湛。”他赞赏道。

“谢谢你的夸奖。”金凯德将锤子放到柜台上，“我干这行好多年了。”

“哦，这点我毫不怀疑。”

马克斯流露出一丝危险的语气，加上欧文斯这个高大威猛的壮汉在旁边，让鞋匠警惕起来。金凯德的眼睛谨慎地眯起来，斜眼瞥到离身体不远的锤子。马克斯看到鞋匠的斜眼一瞥，然后金凯德也看到了

马克斯发现了自己的小动作，让马克斯感到十分有意思。他享受着这种心照不宣的紧张氛围，而另一边，鞋匠越来越不安。

金凯德使劲吞了口空气，“像我刚才说的，我们要打烊了……”

“很好，”马克斯开口，“那我们就不会被打扰到。”

他朝欧文斯点点头，欧文斯便随意地把入口处“正营业/已休息”的标识牌扣了过来，以防止他们被打扰。金凯德的眼睛警觉地瞪大几分。现在，很明显他处于危险中。修鞋匠伸手去够锤子，但马克斯的动作更快。他戴着手套的手如同正在袭击猎物的毒蛇一样迅捷，一把抓住金凯德的手腕。

“你得认清事实，你被抓住了，小矮人。”

金凯德假装无知：“我不知道你说的是什么意思。如果你想要钱——”

“拜托，请不要掩饰，别浪费我的时间。”马克斯一边盯着鞋匠，一边简短粗暴地命令欧文斯，“把他绑起来。”

保镖嘴里咕哝一声，表示同意，从后裤兜拿出一对专门定做的纯银手铐。他穿过小店，朝柜台后面走去，靠近金凯德。金凯德看到银手铐立刻变得惊慌失措。

“不！你们不能这样！我不允许！”

他试图挣脱手臂，但马克斯的手如同铁爪一样死死箍住了他的手腕——即使这个人突然间变成一只巨大的黑熊。黑熊用后脚直立站起，凶猛地朝马克斯咆哮。凶残的兽嘴亮出一口锋利的尖牙。呼吸的热气和口水喷了马克斯一脸，他猛然发现自己正抓着黑熊长满硬毛的黑色前爪。巨大的爪子拍到柜台上，拍碎了木头。

或者说，至少看上去这样。

这一幻象很让人震撼，甚至欧文斯都后退了几步，离咆哮的“熊”远了点，但马克斯没有被吓唬住。他经受住了这猛兽的骇人画面、声音和恶臭，仍然把眼睛紧紧盯住他的犯人，没有松开抓住的手腕一分一毫。鞋匠惊人的变形更加证实了金凯德不是普通人。

“恐怖的障眼法，”马克斯说起俏皮话，“还是我应该说是‘恐怖熊’？”

黑熊暴怒地朝傲慢无礼的他吼叫，忽然，黑熊又变形了，眨眼间，变成一条庞大的条纹蛇。像眼镜蛇一样抬高脑袋，这条恶魔般的毒蛇“嘶嘶”地朝马克斯露出毒牙，分叉的蛇信子从大嘴中闪现。熊的胳膊变成盘绕的有鳞片的细长身躯，在马克斯的紧握下疯狂扭动，想要拼命挣脱。

“你这样是为了吓唬我吗？”马克斯大声笑起来。随着他加大力气握紧毒蛇，他手上戴的衔尾蛇戒指发出明亮光泽，“你真是不知道现在在和谁打交道呢，是吗？”

欧文斯还站在远处，毫无疑问，困惑得不知道该怎么用手铐铐住一条蛇，迷惑、受惊削弱了他磐石般坚毅的表情。马克斯决定让这种滑稽可笑的局面尽快结束。

“别耍花招了。”他狠命地像扭过一个人的手腕一样掰倒蛇身，使得这条冷血爬行动物愤怒地吐蛇信子、喷毒液。马克斯失去了耐心，另外一只手一把抓起锤子，然后举到被抓住的蛇头上：“我讨厌把我的手弄脏，但如果情况必需，直接动手还是更有效。”

这种场合，他回想到，正是他要科拉尔留下不参加这种短途行动的原因。

像她那样令人敬畏的头脑，缺乏消化这种场面的胃口。

“我倒数三个数，”他说，“三，二，一……”

“好吧，好吧，”大蛇立刻变回了金凯德，“我投降！”

“明智的选择。”马克斯仍然牢牢握住他的手腕。马克斯脸上和衣服上被幻象黑熊喷的口水也消失了，正如马斯克期盼的那样。“一个鞋匠的手若毁了，可怎么办才好？”

不再被巨熊或者大蛇震慑，欧文斯执行了马克斯的命令。他强硬地把银手铐铐在鞋匠的另一只手腕上。听到手铐“咔嚓”一声锁好，马克斯露出了笑容。

银手铐立刻发挥作用。小矮妖的真实模样最终露了出来。他的耳朵逐渐变窄，形成尖耳朵。他身材缩小，以至于因为被手铐固定在台面，身体都悬空了。他的衣服包括围裙都变成了深浅不一的绿色。鞋匠干瘪面容的沧桑感也消失了，他现在看上去不过四十岁左右。

这才像话，马克斯想。

“你该死！”金凯德怒斥。甚至他的口音和方言都有变化，变得更加有爱尔兰口音了，“放开我！”

马克斯不顾小矮人的辱骂。他向欧文斯示意，后者将不停扭动的小矮妖举到柜台上。金凯德现在被银手铐铐着，马克斯无须再按着矮妖的手腕，这样，欧文斯就可以把两只手拧到矮妖身后铐在一起。保镖本身肥大的手掌死死按着金凯德的肩膀，把囚徒固定住。面对如此粗暴的处理，金凯德疼得龇牙咧嘴，恶狠狠地瞪着马克斯。

“让我猜猜，”他说，“你们是要许愿？”

很有诱惑力，马克斯想，但太过冒险了。他可不是学者科拉尔，但他也知道魔法愿望，被仙子、魔鬼、灯神或者猴爪木乃伊^[1]实现的，几乎最终会产生事与愿违的效果，无论你说愿望的时候有多小心。马克斯认为自己是比大多数人聪明，但他也足够明智，认识到了狂妄自我的巨大威胁。他没有要超越自己的打算。

“留着你的愿望吧，”他说，“你的黄金锅在哪？”

皱着眉头的矮妖仍然很生气：“我就知道，你和其他人类一样贪婪。”

“人们都说矮小的守财奴坐在一堆金子上。”马克斯一边摆弄手里的锤子，一边用冰冷的声音说，“你知道规矩吧，小矮人。别让这件事变得更令人难过。”

事实证明，金凯德足够精明，知道自己处于劣势。“如你所愿，”他愤怒地说，“让我从这儿下来，我指给你们看。”

马克斯向欧文斯点点头，欧文斯便将小矮妖从柜台拎到地面。在银手铐束缚下，小矮妖没有任何力量，但欧文斯仍然紧紧跟在金凯德后面，以防狡猾的小矮人会打开手铐。马克斯希望修鞋匠没愚蠢到那种地步。

“别耍花招，”他提醒矮妖，“我们可不吃你那套。”

“不用担心这个，”金凯德回答，“我想赶紧了结此事，再也不想看见你们了。失去我的一点点金子就能让你们滚蛋，我何乐而不为！”

“很公平的交易，”马克斯说，“我们继续。”

金凯德领着二人来到后屋，这里安放有一台缝纫机，一台电动研

磨机，一张整洁的工作台，一大堆用于更换的鞋跟、纽扣、拉链和鞋掌。玻璃窗橱柜中放着各式各样的刷子和抹刀。在一个角落里，有个木桶，里面随意地堆满了皮革废料，马克斯猜这些都是从被认为无法修复的鞋子、皮带和钱包上挽救的一点废料。他四处看了一圈，没看到长得像黄金锅的东西，但这并没有让他沮丧。他也不指望矮妖们将宝物放在人类能看到的地方。

“如你所愿，你这个魔鬼。”

半空中发出淡淡的微光，就像是幻象逐渐出现或者渐渐淡出，盛满废料的水桶被一口巨大的黑色铁锅取代，里面的金币和珠宝满得快溢出锅边。看到这么神奇的景象，大多数人都会被贪婪和兴奋冲昏头，惊呆得无法动弹。

“真见鬼！”马克斯失望地嘟囔。

没错，这是一口真正的黄金锅，堆满足够多的贵金属可以负担起他的运营资金。科拉尔的魔法棱镜又一次引导他们直接找到魔法财宝，超越任何普通人梦想的财宝。

但不是他要找的那口黄金锅。

我们只能继续寻找了，他意识到，不耐烦地叹息，只是迟早的问题。

在此之前，物尽其用，不浪费。马克斯走上前去拿那口锅，双手不费力地抬起锅。一般来讲，一锅的黄金非常重，重到普通人很难拿得动，但小矮妖的魔法锅是另外一回事了。有魔法帮助，黄金锅轻得即使最矮小的小矮人都能拿得动。

魔法在这个时候，真是衬手，马克斯想。

他虽然失望，但仍果断地带着金子往外走去。一辆加长的豪华轿车等在门外，会载他到飞机场，那里，他的私人飞机还在待命。他的脑袋已经开始设想还没发生的事，猜测起下一次棱镜会将他们带到哪里。

“你带走了我的金子，我诅咒你下地狱！”金凯德朝他的背影吐唾沫，“愿它永远不会给你带来幸福！”

“幸福？”马克斯说，“我想要的，可比幸福更伟大。”

只有一件事还没有了结。他把锤子放到工作凳上，留给欧文斯。

“你知道该怎么做。”他指示。

保镖咕哝一声表示同意。

金凯德的脸瞬间变得煞白：“可是……可是我已经给了你们我的金子！”

“千真万确。”马克斯说，但当他还在追寻黄金锅的过程中，他可不愿留下任何证人泄露消息。在他达到最终的目标之前，他更愿意保持低调。如今在他努力争分夺秒找宝物的敏感阶段，他最不需要的，就是吸引喜乐廷、幻境枢密院……或者图书馆员这种第三方组织的过度关注。

“别耽误太长时间，”他告诉欧文斯，“我们还要去别的地方。”

他拨开那双挡在前路的精美靴子。

注释：

[1]猴爪木乃伊，源自雅各布斯所写的《猴爪》，是英国惊险小说典范。这篇短篇小说主要讲述退伍的英国士兵从古印度高僧处获得一只魔力的猴爪，这只猴爪可以实现三个愿望。许下愿望后，世界发生一连串改变，远超许愿人的想象。——译者注

15

·另一世界·

“詹金斯！有个人你必须见见。”

把布里吉特拽在身后，卡桑德拉闯进了聚集区的档案馆找詹金斯。一位身穿绿衣的哨兵站在门口，大概是防止詹金斯带走任何稀有的大部头书吧，但哨兵让她们两位女士冲了进去。到了屋里，她惊讶地发现詹金斯坐在……电脑前？

墙边排列着一排排书架，书架上装满了古怪模样的大书和古卷，这里宁静、灯火明亮的氛围很像图书馆的主阅览室，但詹金斯本人竟坐在一台非常现代的电脑终端配套的键盘前操作。见到此景，卡桑德拉眨了眨眼睛，一时间惊呆了。

“电脑……磨坊尽头里有电脑？”

“现在都已经是2018年了。”麦克唐纳开口。矮妖族首领坐在附近的舒适靠背椅子上，“吧嗒吧嗒”地用烟斗抽着烟，“你以为我们跟不上时代的脚步？”

“而我，在新信息技术面前，从来都不是个守旧落伍的原始人，”詹金斯一边往一个方便携带的U盘里拷贝文件，一边回答，“甚至，早年很长一段时间里，我还能熟练地使用打孔卡^[1]和磁带呢。”

“我……我没有其他意思，”卡桑德拉说，“只是似乎电脑从来不符合你的行事风格。”

“每份工作都要随机应变地选择适当的工具，基里安小姐，我不想手写记录几个世纪的统计档案。”詹金斯终于把脑袋从电脑前移开，后知后觉地发现了布里吉特。当他“认出”她时，不由得瞪大了眼

睛，从某种意义上来说是这样，“而这位是……？”

“布里吉特，”卡桑德拉解释，“另外一个‘布丽奇特’。”她简明扼要地讲述了她如何撞见了布里吉特，还有她所了解的这位女孩少得可怜的过往故事，“不是只有我觉得奇怪，是吧？她看起来就像另外一个‘布丽奇特’？”

“太像了，”他也认同，“你的直觉绝对没错。”

“我就知道！”她说，“那怎么解释她们的相像呢？”

“我想到了几种可能性。”詹金斯试探性地看了一眼布里吉特，“请告诉我，你对‘换生灵^[2]’这个观念了解多少？——”

还没等他详细解释，一位情绪激动的小矮妖冲进档案室。“阁下！”他称呼麦克唐纳，“请原谅我打断你们，但我带来了可怕的消息！”

麦克唐纳立刻站起身：“快讲。”

送消息的矮妖谨慎地看了一眼詹金斯和卡桑德拉，在麦克唐纳耳边轻声讲述。矮小的首领顿时震惊地僵在原地，他红润的脸庞变得灰白。

“不会吧？”他倒吸一口凉气，“这比我担心的还要严重！”

卡桑德拉预感到有不好的事情发生：“怎么了？发生了什么？”

“又一起命案？”詹金斯猜测，“又一口黄金锅被抢走了？”

麦克唐纳面色严峻地点点头：“是这样，而且，不是大洋彼岸那么远。有消息传来，说这种残暴行为竟然发生在……匹兹堡！”

“匹兹堡？”听到这消息卡桑德拉也震惊了，“就在美国境内？”

“没错，距离太近，太让人难过了。”麦克唐纳立即对这噩耗做出反馈，迅速向他的下属传达命令，“封锁所有大门！加一倍守卫兵力，增强所有障眼法和防御设施！在危机解除之前，不能让任何人进出！”

不能进出？

“等一下！”卡桑德拉说，“你不是指我们，对吧？”

“我很抱歉，美丽的女士，但现在涉及我王国的安全问题，我不能冒险。磨坊尽头地下王国必须闭门锁国一段时间，恐怕你和你高贵的同伴只能作为我们的客人，多停留些时日了。”

詹金斯从椅子中站起来反驳麦克唐纳：“你的意思，我们成了你的囚徒？”

“无比尊贵的客人，”麦克唐纳坚持之前的说法，“除非你坚持要违背我的命令，那样的话，你可就太不明智了。”

外面山洞里的哨兵开始向他们的门口走去，矮妖首领也握紧了手里坚实的橡木棍。送信来的矮妖站在麦克唐纳身边，也不妥协，咄咄逼人地盯着卡桑德拉和詹金斯。一切不言自明：前来拜访的人类明显数量少、力量单薄，而且，还没算上地下世界整个聚集区的矮妖们。卡桑德拉有点后悔，他们看上去可不矮小得可以一脚踢开——而贝尔德又没在身边，只有她能狠狠揍矮妖们一顿。

“但是，阁下，”布里吉特抗议道，“他们也只是希望回到属于他们的世界。”

“你安静点，弃儿，”麦克唐纳告诫她，“我已经决定了。”他走到卡桑德拉和詹金斯面前，伸出手掌，“你们的护身符，请交出来。”

詹金斯冷漠地瞥了一眼麦克唐纳和他的手下，好像在估量动武的胜算，然后不情愿地从翻领上摘掉四叶草，交给麦克唐纳，他也摘掉了卡桑德拉的小草叶。

“他这是没收了我们的护照？”她问。

“差不多，”詹金斯说，“也带走了我们的特殊能力，不再能看穿隐藏有出口的幻术。”

“正是如此。”为了妥善保管，麦克唐纳将四叶草收到他马甲的衣兜里，“直到危险过去之前，你们两个或者其他任何人都别想找到进出磨坊尽头世界的入口。”他朝两人露出安抚的微笑，“但请不要感觉有任何不便。我们会为你们提供舒适的食宿，你们可以放心，我们会让你们住得舒心的。”

卡桑德拉可没有这种感觉。

“需要多久？”她要求一个确切答案。

听到这个问题，首领脸上露出痛苦的微笑：“不会比必需时间更久的。”

“按照凡人的时间来讲，会是很长一段时间，”詹金斯说，悄悄地把刚刚下载保存了矮妖族记录的U盘放回口袋，“恐怕，我们要错过几十年甚至几百年。”

卡桑德拉重复了他的话：“你刚才说，几百年？”

“再一次，我深表抱歉，”麦克唐纳说，“是有点可惜，但我们什么都做不了。”

这个得等着瞧，卡桑德拉在心里思量。

参观仙境世界是一回事，但跳一个世纪或者更长时间的吉格舞可不在她的人生愿望清单上。图书馆还等着她，还有她的后半生也等着她呢。

“我真替你感到遗憾，”布里吉特说，“你真不应该到这里来啊。”

“若我说，我还是主动请缨才来的，你会信吗？”

注释：

[1]打孔卡，18世纪发明的半机械存储计算设备。——译者注

[2]换生灵，神话传说中被仙女偷换走孩童后，留下的“冒名顶替”的孩童。
——译者注

16

·芝加哥·

“黄金之锅”酒吧生意火爆。很多客人在享受酒吧的活力和氛围，他们中很多人明显是常客，欢快的小提琴音乐是由一位满头银发的爱尔兰老头提供的，他显然也是酒吧的固定表演者。贝尔德一边慢慢喝着啤酒，一边监视酒吧里的一切动静。她是在执行任务，可以说，她正在同时照看新招的同事和他们的客户。

“很受欢迎的地方。”她对布丽奇特说。布丽奇特在吧台后面忙碌，斯通也过来给她帮忙，调酒是他出人意料的天赋之一。此时，贝尔德和伊齐基尔在监视室内。他们还没有看到报丧女妖，现在天色尚早。

“等周四你再看！”布丽奇特从一个啤酒桶龙头下面接了一品脱^[1]啤酒——动作缓慢，让啤酒浮上一层细密的白泡沫——然后将酒递给等待的客人，“圣帕特里克节是我们这里一年中最盛大的节日，更别提也是我们最赚钱的一天。”

贝尔德相信她的话：“所以我猜，直到报丧女妖的事情解决之前都关门保持低调，是不可能的喽？”

“如果我还想继续干这个的话，就不行，”布丽奇特说，用手擦掉脸上的汗珠，“圣帕特里克节是芝加哥很重要的节日，那天会有游行，会开派对，有时候他们还会把河水染绿来衬托节日气氛。我不容许我的酒吧错过这样的盛典。”她俯身靠近贝尔德，压低声音避免别人听到，“另外，反正我也躲不开报丧女妖的纠缠。”

“是个好问题。”贝尔德承认。据她所知，现在还不存在什么“报丧女妖受害人保护计划”。

“从我个人来讲，我很期待周四在这里监控。”伊齐基尔说。出奇巧合的是，他就坐在酒吧正中，魔法金币展示的地方，“圣帕特里克节是我最喜爱的节日之一。”

“真搞笑，”斯通从酒吧的另外一端发表意见，“你看起来和爱尔兰一点都不挨边。”

“你没听说过吗？”伊齐基尔咧嘴笑起来，“圣帕特里克节当天，所有人都是爱尔兰人。那天满大街都是穿着绿色衣服醉醺醺的人们，毫不关心他们的私人物品……这节比圣诞节都好。”

贝尔德丢过去一记白眼。一日为贼，终身为贼……

“想都别想，”她提醒他，“记住，我们到这儿是来完成图书馆的任务。”

“不过必须得承认，”斯通说，“如果没有在圣帕特里克节当天去爱尔兰酒吧里喝上一杯，或许有点辜负节日的遗憾。”

我也这么认为，贝尔德想，尽管她希望他们不用继续在酒吧多坚守两天。理论上，他们很快就会知晓报丧女妖今晚是否现身，还要多加留意布丽奇特，保护她免于报丧女妖预示的致命危险——可能是毒蛇兄弟会，也可能是她受伤的心脏，也可能是两者结合。糟糕的是，报丧女妖不能明确说明我们需要留意的是何种危险。

贝尔德不耐烦地，在高脚凳上换了个姿势。虽然她很喜欢，也很同情布丽奇特，可是，她还是觉得在这里耗着不是图书馆员利用时间的最佳方式。谁知道当他们被困在这里时，静候在一间惬意的酒吧，等着一个爱哭的女妖精时，毒蛇兄弟会此时在密谋什么诡计呢。

只能希望詹金斯和卡桑德拉在他们的调查中多取得一点进展……

小提琴师表演结束后，掌声在酒吧内各个地方响起。

“非常感谢你们。”他一边脱帽向所有人致敬，一边小心地把小提琴放下，站在凳子上鞠了一躬，“如果大家不介意，我想要休息一会儿。你们也许不会料到，但拉小提琴太让人口渴了，确实如此。”

他把乐器留在身后，信步走到吧台这里。布丽奇特递给他一杯早就倒好的琥珀色威士忌：“给你，老家伙。尊美醇^[2]，不加冰，正是你喜欢的。”

“噢，谢谢你，布丽奇特，我亲爱的姑娘。你真是个天使，毫不怀疑。”

小提琴师的长相特别符合他的身份，好像他刚刚从有关多姿多彩的爱尔兰乡村生活的经典好莱坞电影里走出来的一样。他是个瘦高的家伙，有着一双明亮的眼睛，友好和善的表情，浓密的眉毛和稀疏零落的胡子都已染上白霜。他头上戴着一顶破旧的爱尔兰毡帽，皱巴巴的粗花呢外套的手肘上还打着补丁。他手掌和食指满是老茧，因为拉琴太久而摩擦得发红。

他举起酒杯，向所有在场的人致敬：“斯浪彻尔^[3]！”

“也祝福你。”贝尔德举起她的酒杯，“顺便提一句，我非常喜欢你的音乐。”

“听到你这么说，我真高兴。”小提琴师坐在贝尔德旁边的高脚凳上，“你是谁啊？”

布丽奇特走过来，充当介绍人：“这是伊芙·贝尔德，她和她朋友们从俄勒冈州来这里游玩。”她指了一下斯通和伊齐基尔，“伊芙，这是格雷迪，一个像魔鬼一样有魅力的老家伙，也是芝加哥最棒的爱尔兰小提琴师之一。”

“哦，你这么说完全是因为我得在即将到来的节日里继续演奏，”格雷迪说，停下来喝了几口威士忌，“提醒你哦，不是说我反对这样的安排。”

“那么，我可以指望你周四晚上过来喽？”布丽奇特问。

“否则我会去哪儿啊？”格雷迪回答，“这家优雅的酒馆是我离开故土之外的另外一个精神家园。”他哀伤得叹了口气，“如果圣帕特里克节我不能回到古老的土地，这里是我的最佳去处了，的确如此。”

贝尔德听得出他话语中的思乡情怀：“你很想念爱尔兰，是吗？”

“每天都想，”格雷迪说，“但……怎么说呢，只能说这辈子都不应该回去，不论我这颗可怜的老心脏有多渴望再次回到爱尔兰那翡翠一般碧绿的海岸。”

“真遗憾。”贝尔德猜想，这位老人自我流放到异国的做法，可能与他多年前的“大麻烦”有关，但现在她还不愿施加压力让他述说全部细节，“不过，这是爱尔兰的损失，是芝加哥的荣幸。”

“很不错的看法，”格雷迪说，他的情绪和手中的酒杯一样抬升起来，“那你和你的朋友们是怎么认识我们布丽奇特的？”

“我们是图书管理员，”斯通加入对话中，“正在做一项体验爱尔兰裔美国人生活的研究项目。”他用湿抹布擦拭起吧台，“很明显，在体验研究的乐趣。”

“很有趣，”格雷迪说，“没错，这是个很值得研究的领域。爱尔兰因为它的学者和图书馆而广受赞誉，千真万确。”他小心地看了一眼贝尔德，“不过，我看你不太像个图书管员。”

“呃，他们是图书管员，”她承认，“我更像是……保安。”

“真的？”格雷迪挑起眉头，“现在谁知道图书管员还需要保安了？”他喝光了他的威士忌，示意布丽奇特再添酒，“布丽奇特，我亲爱的姑娘……”

“这就来。”她拿起尊美醇酒瓶开始给格雷迪斟酒，倒至一半时，她忽然僵住了。她的脸变得惨白，震惊地死死盯着酒吧里前面什么东西，“不，现在不要，不要在这里……”

“稳住，我的小姑娘。”格雷迪温柔地抬起她的手，酒从酒杯里溢出来，洒到吧台上，“你不会想浪费这些的。”

贝尔德则更担心布丽奇特因为什么反应过度。她立刻进入全面戒备状态，她的图书管员们也一样。斯通和伊齐基尔都放下手里正在做的事情，露出严肃的工作神情。

“怎么了？”贝尔德问，声音柔和，但也充满催促之意。

“那个女人，角落里那个，”布丽奇特说，她的声音都颤抖起来，她的眼睛依然盯着那里，“我发誓，几秒钟之前那里还没有人。”

贝尔德转过身，顺着布丽奇特凝视的方向看去。到底是什么让布丽奇特如此害怕？她努力从其他来回转悠的顾客身影中间看过去，很快，她认出了有问题的女人——一个穿着灰色披肩的落寞身影，孤零零地坐在酒吧远处角落的桌子旁。那女人低着头，好像在盯着她眼前的空杯子，所以贝尔德看不到她的脸。仔细再看，贝尔德发现女人的身体在厚厚的羊毛披肩下正轻微颤抖，好像在啜泣。

一个正哭泣的灰衣女子？

贝尔德的脑袋拼凑出其中关联：“是……她？”

报丧女妖？

“也许，我不确定，”布丽奇特低声说，“她看起来总是不太一样……”

好吧，贝尔德回想起来，少女、妇人、老太婆，有三种形象。

能看得出，布丽奇特吓得瑟瑟发抖。斯通小心地接过她手中摇晃的威士忌酒瓶，而红发的调酒师已经害怕得开始呜咽。

“她……她之前从来没进来过……”

贝尔德从高脚凳上跳下来，去进一步调查。说实话，这时候她松了口气，感觉到终于要开始干正事了。他们来芝加哥就是要处理报丧女妖的麻烦，所以她迫切地想尽快开始。她只希望这次不是虚惊一场。

“别管她，小姐，”格雷迪用手拦住贝尔德的胳膊，阻止她过去。“不会有好事情的。”

“抱歉，”贝尔德说，完全不清楚他从什么地方冒出来的，也不知道他在想什么，“那可不是我的作风。”

她推掉了他紧抓的手，看了一眼她的队友：“斯通，你贴身保护布丽奇特。保证她安然无恙。”

“我会守卫好魔法金币的，”伊齐基尔主动说，“怎么了？”他迎着贝尔德不解的表情说，“得有人看着它嘛！”

贝尔德抛给他一个白眼，随后又觉得他说的似乎有点道理。毒蛇兄弟会自从很久以前就在追寻小矮妖们的金子，而图书馆员们也推断金币和报丧女妖之间存在某种关联。

“你也盯紧门口，好吧。”她下命令。如果那灰衣人就是报丧女妖的话，贝尔德不想在得到什么调查结果之前就放她跑掉，“保持警惕，伙计们。”

她开始朝人群拥挤的酒吧里头走去。因为有很多毫无危险意识的平民在酒吧乱逛，她觉得也许还是不让整个团队都集结过来围住那神秘女子为好；贝尔德不想制造事端，能避免就避免。她静悄悄地接近

灰衣女子，轻松顺利地就走到近前。她越是走近那桌，越是确定她所听到的，在酒吧的嘈杂之外，罩着灰衣兜帽披肩的女子在低声哭泣。贝尔德心里猜，难道只是有人今天过得不顺借酒消愁哭出来解压，还是更不祥的预兆呢？哭泣声引来附近其他顾客的关切或者厌恶的眼神，有的顾客看到贝尔德走向那女人，好像松了一口气。不用说，他们更愿意让别人来处理哭泣女子。

“打扰一下，”贝尔德说，“你介意我坐在这里吗？”

贝尔德没等对方回答，就坐在灰衣女子对面，对面的女子把脸埋向桌面，似乎很绝望地双手拧绞在一起。那双手看上去光滑、无瑕又年轻。

那这次，是少女，贝尔德在心里总结。

少女似乎注意到贝尔德的到来，但她不认同贝尔德直接坐下的做法。她没有继续呜咽，反而发出一声低沉的恸哭，引得贝尔德都为之动容，即使这哭声也让她脊背发凉。她心里又一次希望酒吧里没这么多平民才好。

“有什么不顺心的事吗？”贝尔德轻柔地询问，“你想聊聊吗，还是想一个人静静地待会儿？”

她伸出手，友好地将手搭在女子胳膊上，结果，贝尔德震惊地发现：胳膊摸上去是冰凉的。没有任何人类的体温，只有冬季深夜或者是坟墓中的那股寒冷。

但贝尔德的触碰引发了她的反应。女子立即抬起头，披肩上的兜帽脱落，露出一张满是泪痕、死尸般灰白的少女脸庞，脸庞上有缺氧的青色嘴唇，头上有凌乱的棕色头发，空洞的白眼球看不到任何瞳孔和虹膜。

哦哦，贝尔德心想，小孤儿安妮^[4]的眼睛从来不是好兆头。

少女的嘴张开，她的下巴掉落到没有正常人能办到的地方，嘴里露出一个巨大的深洞，地狱般尖厉的高分贝哀号从她口中传出来，立刻盖过了所有声音，声音之尖锐，音量之大，让这声嚎叫简直称得上震耳欲聋。

简而言之，报丧女妖尖叫起来。

贝尔德本能地用双手捂住耳朵。酒吧里到处都是酒杯破碎的声音

音，啤酒和威士忌酒得到处都是。吊灯上的灯泡都被震碎了，火星四射，溅落到受惊的顾客身上。贝尔德担心地看了一眼布丽奇特，她看到斯通正在扮演保镖的角色，他将布丽奇特拉到吧台下面，用身体挡住酒吧后面像鞭炮一样“砰砰”破碎的威士忌酒瓶。吧台后面的镜子从中间裂开，伊齐基尔和格雷迪，还有其他人弯腰躲到凳子和桌子底下。和酒吧其他人一样，伊齐基尔用手捂住耳朵，难受得龇牙咧嘴。闪烁的电灯形成了闪光灯效果，恐慌的顾客都慌忙夺门而逃，他们在混乱和喧闹中冒失地撞翻了家具和其他行人。贝尔德认为人们也在尖叫、呼喊和咒骂，但在报丧女妖的刺耳嚎叫中，她听不到其他声音。

做得对，她暗暗催促逃跑的人们，赶紧离开这里，立即。

另一方面，报丧女妖，可哪儿都不能去，贝尔德在心里如此自言自语。即使冒着被尖叫震聋的危险，贝尔德移开耳边的双手，朝报丧女妖扑过去，她想让女妖闭嘴，也想抓住女妖，最好是两者都办到。她双手抓着女子的毛披肩，手指死死扣进冰冷的衣服。她不停摇晃女妖，想让她开口说出点什么。

“够了！”贝尔德使出全身力气喊道，但仍然听不见自己的声音，“别哭了，快说话！你这是要做什么？！！”

头顶的电灯冒出火星，发出“噼啪”的爆裂声。贝尔德使劲拽她的披肩，紧紧抓在手里。她惊异地眨眨眼，忽然发现自己只抓住了一件空空的披肩，刚刚一秒钟之前，这件披肩下还有个女人的。她困惑不解地看了一眼四周，但那个哭泣的女子也好，少女也好，报丧女妖也好，都不见踪影了，她竟从她眼前消失了。

但她的哭泣声还在，萦绕在贝尔德耳边好一会儿，最终和披肩一同渐渐消失，披肩消融成一团冰冷潮湿的雾，然后，完全消散了。

“见鬼！”贝尔德抱怨。

她确信又能听到自己的声音了，但这没什么好庆贺的。她把手指放到面前吹了吹，让手指暖和起来。报丧女妖造访后，她留下了点创伤。酒吧则被毁得不轻：桌子和椅子都被掀翻在地，到处都是破碎的酒杯和洒出的酒。布丽奇特要是想明天正常开业的话，可是有一大堆需要干的活计，不过此时还不确定她还不想继续经营酒吧了。受惊的人群奔逃后，酒吧的顾客都走光了，但似乎没有人真正在蜂拥外逃中严重受伤，至少目前看来，贝尔德觉得是这样。

“所有人都还好吧？”她大声说。

陆续传来低声的肯定回答，来自留下来的几个人——布丽奇特、斯通、伊齐基尔，还有格雷迪，很明显，当其他人逃之夭夭时，他被困在了这里。贝尔德记得她之前怀疑过几十年前他曾遇到过什么大麻烦，于是她猜测他可能大概见过比一位或者两位报丧女妖更糟糕的事情；他应该是经历过大风大浪的人。

“我的耳朵疼死了，”伊齐基尔说，“不过别担心，我救了金币！”

可以确定，盛放金币的玻璃板也被震碎了，但金币安然无恙地躺在小偷摊开的手掌上。贝尔德真的感到欣慰，没人在混乱中卷走这枚魔法金币。直到伊齐基尔提醒，她才想到这一可能性。

“干得好，琼斯！”她说，“不过记住，你不能一直拿着它。”

“你真是个扫兴鬼！”他得意扬扬地笑着。

斯通和布丽奇特倚靠在吧台上，这是他们刚刚躲藏的地方。斯通的手还搭在布丽奇特肩上，布丽奇特仍然心有余悸地颤抖。她不受控制地颤抖，面色看上去和报丧女妖一样惨白。贝尔德希望她的脆弱心脏能承受得住。

“你们都看见她了吧？”布丽奇特说，“听到她的哭声了吧？这次不是只有我听到？”

“哦，我们全都听到了。”贝尔德的耳朵现在还嗡嗡响，“现在正式宣布：我们十分肯定要解决手上这个报丧女妖的问题。”

而且现在情况似乎升级了，她在心中默默地说。

“就这样了，”布丽奇特呜咽着说，“我注定命不久矣。我想，我还有点天真地希望你们能证明我是错的，所有不幸都是我脑中想象的，可终究，现在我们都知道了，是真的……我就要死了。”

“不，不要这样说。”格雷迪试图安慰她，“你千万别灰心，我的好姑娘。”

“但你不知道那是谁吗？”她问，“不知道那是什么吗？”

“是班希，”他阴沉地说，听上去没有对报丧女妖的出现吃惊，好像他总是能承受住这些一样，“但你不确定她真正要找的人是不是你。也许，死神是要来向另外的人索命。”

“谁？”她泪眼婆娑地问，“还能是谁呢？”

格雷迪哀伤地摇摇头：“这我没法说。”

因为布丽奇特很明显是报丧女妖的目标，贝尔德想。她很感激格雷迪试图安慰布丽奇特，但他也只能给出一个虚无的错误希望——不是说贝尔德此刻能找到更好的安慰她的办法。不过，她不后悔让图书馆员插手布丽奇特的案子。这绝对是阴森恐怖的超自然事件，图书馆一定要保护人们避免这种危险事件，布丽奇特是无辜的受害者，需要他们的帮助。贝尔德现在不想放弃她，尽管这意味着暂时要将毒蛇兄弟会的事情往后拖一拖。

说到这个，贝尔德心想，我想知道卡桑德拉和詹金斯现在调查得怎么样了——为什么我们还没收到他们的消息呢？

注释：

[1]品脱，啤酒容量单位，美制1品脱约等于473毫升。——译者注

[2]尊美醇，爱尔兰威士忌品牌，是全球销量最好的爱尔兰威士忌。——译者注

[3]斯浪彻尔（Slainte），爱尔兰祝酒用语，表达“干杯！”和“祝你幸福健康！”之意。——译者注

[4]小孤儿安妮，是20世纪20年代畅销的同名漫画，漫画中，孤女安妮因为画风简洁而没画瞳孔。——译者注

17

·一个秘密的地方·

匹兹堡的地图被卷起来，收好，随之代替的是美国的全境地图，再一次铺开放到桌上。第一缕黎明曙光射进科拉尔的魔法棱镜中，折射出一条彩虹，横跨在桌上，然后像占卜杖一样探落在地图上某个具体地方，是这个国家的中部地区某处。

“我们找到了。”马克斯说。

他飞快地标记好这个地点，希望这是最后一次举行这种占卜仪式。事实证明，匹兹堡是另一个让人失望的地点，尽管还有安慰奖——一锅鞋匠的黄金。马克斯厌倦了歧途。黄金锅在等待他……就在某个地方。

“你找到了吗？”科拉尔急切地问，“这次去哪儿？”

马克斯仔细查看标记的地图：“伊利诺伊州，准确点说，是芝加哥。”

“噢！”科拉尔放下棱镜，彩虹逐渐消失成普通白光，“我从来没去过芝加哥呢。”

“收拾好你的东西。”马克斯回应。尽管当他去不情愿的小矮妖手上要黄金锅时，他总是把科拉尔留下，但他还是更喜欢无论到哪儿都把她也带在身边。毕竟，在寻找黄金锅的过程中，他需要她。

他已经给飞机驾驶员发信息，通知他们下一目的地。根据他的计算，他们几小时后就能到达芝加哥——到时候正值正午，还可以召唤一次彩虹确定具体位置。他抬眼看到日期，饶有兴致地留意到还有一天就到圣帕特里克节了。

某种预兆吗？

这个时间节点对他来说颇有讽刺意味。几个世纪前，最初就是某个帕特里克阻止了毒蛇兄弟会获得黄金锅。极其有趣的是，他们终将在圣徒自己的节日再次找到它。

“这次可能是，”科拉尔信心满满地说，“我全身的骨头都能感觉到。”

马克斯瞥了一眼西贝拉的头骨，那头骨安静地放在一个铝质遗骨匣上，遗骨匣中放着她身体其余的尸骸。

如果骨头真能说话就好了……

·地下世界·

“真不敢相信我们被困在这儿。”卡桑德拉第无数次表达不满。她在档案室屋里不安地来回踱步，“麦克唐纳怎么想的？以为在我们溜走的时候毒蛇兄弟会恰好潜入进来吗？”

距磨坊尽头国度进入全面封锁状态已经过去了好几个小时，她和詹金斯被单独留在档案室里，这样詹金斯至少暂时可以继续他的研究，而麦克唐纳已经离开，亲自去查看整个聚集区的安全防卫措施，这是受之前的匹兹堡恶性事件的影响。布里吉特也悄悄溜走了，毫无疑问，整个局面太尴尬了。

“还有，我们知道怎样出入磨坊尽头，也是他担心的。”詹金斯说。他的膝盖上展开放着一本沉重的大部头书，等麦克唐纳一腾出，他就坐进了那把舒服的大椅子，“在当前情况下，麦克唐纳无疑更希望这种消息绝对保密，以免毒蛇兄弟会用某种方式利用我们进入地下世界。”

詹金斯从椅子中站起身。卡桑德拉惊讶地发现在这种被囚禁的状态下，他竟然如此冷静，但她转念一想，可能永生教会了他要对时间有耐心吧。想要让詹金斯失去平静可没那么容易。

“不是有人说过，”他继续说，“这种强制的软禁总是出现在不恰当的时候。”他合起腿上的书，“我觉得我已经掌握了我们需要在这里知道的答案。我们越快回到图书馆，我就能越快根据图书馆的档案进行慎重地相互参照。”

卡桑德拉怀疑贝尔德和其他人是否已经想起了他们二人：“有没有可能我们的朋友会来救我们？”

“也许，最终会吧，”詹金斯说，“当然了，卡森先生也许有什么办法和主意，但那要等他从海底世界回来以后了，我们其他同伴估计不会知道我们被监禁了。在我们说话的同时，他们也许正全神贯注地对付充满恶意的报丧女妖。或者甚至，可以想象得到，那是毒蛇兄弟会最新的化身代表。”

“对哦，”卡桑德拉忧郁地说，“我们都知道，他们还指望我们会去救他们的急。”

她的肚子“咕噜咕噜”叫起来，提醒她自从离开附件馆，都没再吃过东西了。一些诱人的菜肴——由他们“充满愧疚的主人”提供，纹丝未动地摆放在旁边的一张桌上。一大碗爱尔兰炖菜，旁边还有好几盘面包和奶酪在呼唤她，尽管詹金斯之前警告过她。

“所以，反正，”她说，“关于整件食物和饮品的事……”

詹金斯望了一眼令人垂涎的爱尔兰菜肴：“通常来说，在地下世界接受食物和饮品可不是个好主意，如果你不想失去任何活下去的欲望和能力的话。但考虑到我们已经被囚禁在这里了，我们可以不用再管这条禁忌了。”他自己的肚子也大声作响，“告诉你，我在莱昂内斯[1]时，几乎在超过一年的幽禁时间中都滴米未进……”

卡桑德拉刚想要说，她大概是撑不过那么长的时间，忽然发现布里吉特悄悄溜回了山洞。

“布里吉特？”她惊呼，“我刚刚还在想你发生了什么——”

“嘘！”布里吉特将一根手指竖在嘴唇前。她看了书房一圈，确定只有他们，然后继续用压低的声音说，“如果我告诉你们怎么离开磨坊尽头，你们会带我一起去你们的世界吗？我一直都渴望看看我是从什么样的世界来的……还有，我很想见见你们说的可能是我的双胞胎姐妹——另外一个‘布丽奇特’。”

卡桑德拉又一次感到惊讶：布里吉特同她真实世界中的双胞胎姐妹长得实在是太像了！她忽然想起，后来被新谋杀案和暴行之后的过激反应转移了注意力，她当时和詹金斯刚要弄明白这其中的究竟，詹金斯之前说过“换生灵”之类的话？

“我们很乐意告诉你，我们的世界是什么样子，”詹金斯说，迅速抓住布里吉特给他们的逃出机会，“但前提是，我们得找到一条能出去的通道。”

“当然有，”她说，“我之前特别留心地观察，用心地打听，然后，我打探到有一条回到上面世界的秘密逃跑通道。事实上，我经常有独自走上那条通道的冲动，但我总是缺乏勇气，因为他们总是说那条路上充满了狡猾的陷阱和诱饵。”她碧绿的眼眸闪烁着兴奋，“但有你们的帮助，也许我们可以离开这个地方。”

“这是我今天听到的最好的消息。”卡桑德拉说，“詹金斯，你认为呢？”

“不要以为这会很容易，”詹金斯提醒道，“尽管有我们新朋友的一时帮助。但无论如何，我们不能愚蠢地放走这个机会。”他站起身，朝门口示意，“请带路，布里吉特小姐。”

“来吧！”她说，听上去既紧张又开心，“不过，要轻轻走，仙境居民们此刻都在睡觉。”

他们悄悄溜进走廊，发现哨兵倚靠在墙上，呼噜打得震天响。他腿上还放着一个酒壶，手指间的短木棍已经掉落到地上。

“工作期间喝酒？”卡桑德拉说，“真不像话。”

“不要太苛责他，”布里吉特说，“也许只是一点点强力安眠药，和我如此体贴周到地给他带来的酒，一起发挥的作用。”她耸耸肩，“不会给他的身体带来伤害的，尽管等他醒来会有点宿醉的晕眩，但那个时候我们早就离开这里了，如果命运女神眷顾我们的话。”

卡桑德拉很是钦佩：“巧妙！”

“生活在仙境小矮妖身边，总是能学会一两招小把戏，”布里吉特说，脸上挂着得意的笑容，“但我们别耽搁了。时间不能浪费。”

“好主意。”詹金斯弯腰拾起被下药矮妖的橡木棍，用手握紧，“我们快走吧。”

布里吉特领着二人穿过一连串地下通道和侧廊，这些地方更安静，灯光也比之前的更昏暗。这种宁静令卡桑德拉回想起某些医院通往墓地的班车，那是她在做图书馆员之前度过小半生的地方。她赶紧将不开心的记忆推开，她的命运已经今非昔比了。

“人们都到哪里去了？”她问。

“经过一晚上的折腾，都沉沉睡着了，”布里吉特解释，“或者是担

心自己的生命和金子受到危险，把自己锁在了家中。”

卡桑德拉不会怪矮妖们做出后面这种行为，尤其是涉及毒蛇兄弟会时。他们足够恐怖到让人人自危，藏在紧锁的门后。

“如果幸运的话，”布里吉特说，“我们一路可能会很顺利。”

卡桑德拉不喜欢依赖幸运。他们拿走了我们的四叶草，真糟糕。

布里吉特坚持只走偏僻的后廊，直到他们必须从之前卡桑德拉参观过的舞厅直穿过去。庆典早已结束，然而，还有好多疲惫的庆祝者趴在超大个头的蘑菇、长满苔藓的巨石上，或者半躺在蘑菇半依偎在石头上，他们都沉沉睡去。小提琴师也在打盹儿，所以唯一的音乐来自一个矮妖睡梦中唱走调的《丹尼少年》^[2]。詹金斯皱起眉头，理由不言而喻。

“看起来是一场盛大的聚会，”当他们踮起脚尖，小心地走过这些沉睡的聚会者身旁时，卡桑德拉窃窃私语，“是凯尔特的新年前夜什么的吗？”

“不是啊，”布里吉特问，“为什么这么问？”

“没什么。”卡桑德拉说，她推断矮妖们可能是单纯地喜欢享受聚会。她忽然想到，圣帕特里克节快到了，至少从人类世界的时间来说。她不确定他们错过磨坊尽头的盛大庆典是种遗憾还是令人欣慰。前提是，我们得先找到出去的路。

他们想方设法成功穿过舞厅，没有吵醒任何人。卡桑德拉放松了点，结果就看见两个身穿绿衣的卫兵朝他们走来。和之前的矮妖士兵不同的是，他们肩上穿着用别针固定的短款毛披肩，脸上是粗暴的蛮横表情。她僵在原地，一时间想要从他们来时的路折返回去，但已经太晚了。卫兵们已经发现了他们。

“哦哦！”她感觉不妙地低声自语。

詹金斯开始握紧他从矮妖哨兵手里借来的橡木棍，但布里吉特悄悄地摇摇头。“让我来说。”她低语道，然后就把自己夹在詹金斯和卡桑德拉两人中间，用她的胳膊环住他们的腰。她大声“咯咯”笑起来，脚下步伐也变得醉醺醺的软绵模样，她摇摇晃晃地走向正在靠近的两人。

“你们好啊，我的帅哥们！”

“布里吉特？”其中一个卫兵说，似乎撞见这三个不太可能在一起的人令他很疑惑，“你这么晚出来干什么？现在可太晚了，而且你还和这样的同伴在一起。”

“你干吗这么说，弗格斯·奥图尔！”她开心地大声喧哗，含混不清地说，“现在还早呢，千万可别跟我说什么‘天色已晚’的话！”

另外一个卫兵怀疑地看了一眼卡桑德拉和詹金斯：“那你和这两个人在一起做什么？”

“反正不关你的事啦，我的帅哥！”她看回去，“咯咯”傻笑着。她把詹金斯和卡桑德拉两人拉到她身边，“麦克唐纳亲自下命令说，我们要让客人宾至如归，所以，我这么做你一定会理解的！”

卡桑德拉尴尬地涨红了脸，詹金斯坚定地盯着天花板，努力想维持住他的体面。

“我知道了，”奥图尔说，“你这是奉命招待客人喽？”卫兵们交换了个“了解”的眼神，然后站到两边，让他们过去，“非常好。你们走吧。我们中的某些人有更严肃的工作需要去做，比方说，保护我们的仙境不被坏人破坏。”

“别以为我们不感激你们的工作。”布里吉特含混不清地说，领着另外两个普通人类从得意的卫兵身边经过，“眼睛可要尖锐点，我的伙计们！”她踉跄不稳地在詹金斯和卡桑德拉中间晃悠，直到看不见卫兵了，她才松开她“犯罪伙伴”的胳膊。一阵欢快的“咯咯”笑声，透露出她对自己的小聪明很自豪。

“我的声望也就这么多了，都用上了，”她说，“但这是最终能看到上面世界的很小代价了。”

詹金斯叹口气：“真的需要刚才那番表演吗？”

“难道你更喜欢和这些臭男人交手动粗？”

“可能，”詹金斯说，“大概会。”

卡桑德拉赶紧转移话题：“逃出去的路还有多远？”

“还有一小段路，很快就到了。”布里吉特承诺。

她说得没错，很快他们就来到一个死胡同的地方——地面上裂开

一条狭长的深渊，很奇怪的是，这里有一位看上去尤为健壮凶狠的矮妖守卫，完全不是卡桑德拉之前见过的矮妖模样。乱蓬蓬的红胡子上头，蛮横的双眼杀气腾腾地瞪着前方。他腰间挂着一个雕刻好的猎号。他握着一根沉重的木棒，站起来和詹金斯一般高。扁鞍鼻和被打开花的耳朵都说明他平日里好打斗。

“够远了，”吓人的矮妖没好气地说，“掉头，沿路回去。”

卡桑德拉立刻感觉到，这个家伙不太会上布里吉特“咯咯”傻笑的派对女郎圈套。他的存在也恰恰说明了一个问题：为什么哨兵要守护在一条深不见底的峡谷前？除非表象具有欺骗性。

“就是这吗？”卡桑德拉问布里吉特，“我们要找的地方？”

“就是这。”女孩点头，“反正他们是这么说的。”

“那就好，还不算晚。”詹金斯走上前，“下次我再想来拜访小精灵一族的时候，提醒我一定要三思而后行。”

“不能再往前走一步！”哨兵举起手里的木棍，用恐吓的态度大声说，“我警告你们！”

詹金斯完全没被吓唬住。他掂起手里的橡木棍，紧紧抓住短木棍的一头，好像握住剑的剑柄一样。他挥舞了两下，试了一下棍子是否衬手。

“没有埃克斯卡利伯好，”他说，“但也能用。”

哨兵倒吸一口气。但他仍然挥舞自己的武器，另一只手去够腰间的号角，想要吹号发出警报。

“别过来！你不知道你在挑战谁。”

“我想，这些应该是我的台词。”詹金斯说。

他以惊人的速度和力量向前猛扑。还未等哨兵看到他袭击过来，橡木棍的一端就已经猛烈地敲打到矮妖手腕上。号角从矮妖手指间掉落，立即被打飞进深渊中，他的目光在自己忽然空空如也的手和詹金斯之间来回转悠，惊呆了，而詹金斯似乎连一滴汗都没出。

“我建议你让我们过去，”看管人说，“虽然我觉得在办公桌后面坐一整天后，我可以锻炼一下。”

“无赖！你个凡人蠢猪！”

“凡人？”詹金斯说，“不完全准确。”

卫兵挥舞起木棍，冲向詹金斯，但他根本不是前圆桌骑士的对手。詹金斯敏捷地侧身躲过袭击，弯腰避开卫兵的木棍，随即，他身子一转，将手中的橡木棍不偏不倚地正好击中矮妖的后脑勺。沉闷的“当”一声后，粗壮的小矮人倒在地上，脸朝下直直地栽倒在卡桑德拉脚旁。卡桑德拉急忙用脚踩住矮妖握着木棍的手，以防他站起来继续和詹金斯打斗，但他其实已经被打昏了。她还是把木棍也踢到了深渊里。

“哎呀好疼！”布里吉特尖叫着说，“你的先生是位了不起的俊杰，货真价实的！”

“你以为我不知道？”卡桑德拉眉开眼笑地望向詹金斯，“你知道吗，麦克唐纳评价你的话，一点都没错。”

“噢？”他说，“他说的哪句话，基里安小姐？”

“你仍然是一位骑士。”

“胡说。我只是一个看管人，着急回到我工作的地方。”他转过身，看向他们面前的狭长深渊，“尽管这个地方让我想起，当年我追寻圣杯时，也曾遇到过这样一个无底洞。”

卡桑德拉和布里吉特都来到他身边，站到深渊边缘。卡桑德拉朝下望去，根本看不到任何东西，只有长长的深不见底的黑暗。看到这样的景象，要鼓足十分的勇气才不会被吓退。

“就是这里吗？”她不确定地问，“出去的路？”

“否则为什么会有个哨兵守在这里？”詹金斯说，回应了她的猜想，“掉下去就回到地表世界？这也就是矮妖们才能想得出的花招。”他盯着深渊，“我必须得承认，尽管知道这是幻觉，也尤为逼真了。”

“太逼真了。”卡桑德拉手指摆弄着纽扣眼，之前保护符——四叶草就别在那里，“如果我们能看穿这些魔法伎俩就好了。”

“无比同意你的观点，”詹金斯说，“不过，我们既然都走到这儿了，所以现在，我可不想转身回去。”

“一不做，二不休，”布里吉特说，“反正他们是这么说的。”

卡桑德拉回头看了一眼他们来时的路。被打倒的卫兵瘫在地上，但最终他还是会醒过来。

“麦克唐纳可不会为此高兴。”她说。

“这就给我们另外一个尽快离开这的理由了。”詹金斯走到深渊边上，“通常，我会说‘女士优先’，但如今情形下，也许你们最好允许我先跳。”

“不，”卡桑德拉坚决地说，“要走，我们就一起走。”

“但——”詹金斯刚要开口拒绝。

“没有但是，”她用一种不容许质疑的态度说，“也许你是永生的，但我不是，你不可以把我留在这里，谁知道是多长时间。”她看了一眼布里吉特，“别介意，不是说你。”

“我不介意。”女孩说。

“就这么决定了，”卡桑德拉说，“让我倒数……三，二，一……
Erin go Bragh^[3]！”

他们三人一起跳进深渊！重力作用下，她发现自己身下什么都没有，只有空气，卡桑德拉有足够时间后悔：也许她应该让詹金斯先跳下来。最终，明亮的金色阳光代替了黑暗，她着陆到一片看上去似乎没有尽头的三叶草田野上，头顶上是明亮的蓝色天空。一阵温暖柔和的清风感觉像是从夏日拂来。

又是幻境？

卡桑德拉费了一会儿时间感激命运没让她“啪嗒”一声摔到深谷底部，然后，她抬头看看四周。詹金斯和布里吉特也都平安地落到原野上。广阔的三叶草田野向四处延伸，目之所及，尽是三叶草的绿色。很明显，他们不在地下世界，但仍然……

“这就是波特兰的样子吗？”布里吉特问。

不合季节的气候让卡桑德拉很烦恼。根据真实世界时间来换算的话，他们在地下世界到底多久了？

“这里不是爱尔兰，对吗？”她问。

“我认为不是。”詹金斯回答，脸上露出阴沉的表情。他弯腰从无穷无尽的三叶草田野中摘下一根三叶草，“更像是隐藏仙境世界真正入口的另一个幻境，就是之前我们向导提到的沿路陷阱和圈套。”

卡桑德拉转了一圈，又转了一圈，没有发现任何像路的地方：“那我们要怎么走出去？”

詹金斯指着满地的三叶草：“唯一能看破障眼法的办法，就是找到另一株四叶草……这得花一会儿时间，因为一万株三叶草里面只有一株是四片叶子的。”

“哎呀糟糕！”布里吉特想到这个工程浩大的任务，不由得倒吸一口气，“从三叶草海洋中找到一株四叶草……一定得找到老了！”

“呃，不用找到老，”詹金斯说，“但至少时间足够麦克唐纳和他的手下过来抓我们。”

布里吉特瘫坐在地上，开始一株接一株地数起来。

“等一下！”卡桑德拉说，“我们没时间这么数。一定有什么更好的办法。”

布里吉特困惑地看向她：“有什么办法？”

“等着瞧。”詹金斯朝卡桑德拉点头，“等着看好了。”

卡桑德拉深吸一口气，不让看似无垠的三叶草数量吓倒自己。她调动自己的魔法大脑开始运转，各种感官开始联合、相融。三叶草柔和的“沙沙”声变成了三叶草数量和公式的交响曲，像微积分一样闪烁，像几何一样散发味道。

“万物都可用数学解释，”她嘟囔着，主要是对自己说，“若四叶草的存在概率是万分之一，”——她用了一会儿时间去听到颜色，看到田野上的声音——“田野上每九平方英寸的空间里大概有两百株三叶草，这样，我们就能计算出，平均来说，有一株四叶草存在于……”——她眼前浮现出闪闪发光的计算公式——“大概每十三平方英尺的空间里。”

这是可以控制的寻找范围，比在整个田野上寻找要好，但她只是刚刚热身而已。她的大脑叠加出一个幻觉方格，大概有标准办公桌那

么大，然后将这一方格定位到三叶草田野上的十三平方英尺范围内。接着，她将方格的尺寸划分成更多更小的方格。一般来说，三叶草的图案大致可以称得上三角形，但四叶草的图案就类似正方形了，她唯一需要做的，就是在视线内在逐个方格中清除三角形，然后，她联觉中的眼睛用粉色勾勒出草叶形状……

“找到了！”

一片绿色的正方形在方格内闪耀，它像竖琴一样发出声音，闻起来有棉花软糖的味道。卡桑德拉露出胜利的笑容，从一大片三叶草中摘下一根完美的四叶草。随着她大脑的特异感知渐渐消退恢复平静，想象中的幻觉方格也消失了。她忽然意识到：自己用幻觉中数学的优雅算式差不多打败了幻象。就好像两种对立因素会相互抵消。

“这么轻松容易？”布里吉特惊奇地抬头看，她还保持着蹲在地上寻找幸运草的姿势，“你是女巫吗？”

“不，更像是数学魔法师，”卡桑德拉解释，从某种程度上来说是这样。她仍然决定要先保持低调，“等我们试过四叶草好用，你再惊叹也来得及。”

她闭上眼睛，将四叶草别在毛衣上。

一切都消失吧，她心想。

她睁开眼睛，看到了全新的场景。无边无际的三叶草没了，就像海市蜃楼般消失了，她发现自己站在一个地下洞穴中，面对着一条向上的台阶，台阶的那一头通往……自由？

“哦，我的天啊，”她大声说，“我看见了！出去的路！”

“在哪儿？”布里吉特问，迷惘地四处看。她和詹金斯还只能看到幻境中的三叶草田野，“我相信你，真的，但我的眼睛还是看不到。”

“相信我。”卡桑德拉说。不论是不是魔法大脑，她都不想浪费时间为她的小伙伴再找两株四叶草，“你为我们领了这么远的路，现在让我来为我们领余下的路吧。”

詹金斯握住她的手，另外一只手拽起布里吉特，形成了以卡桑德拉为头领的队形：“当然可以，基里安小姐。”

“好极了。”她开始走上台阶。从上面吹拂过来的风，夹带湿润的

泥土气味，好像是森林的气息。“现在，闭上你们的眼睛，跟我走。”

她迫不及待想要回到图书馆，去问问团队其他成员有什么收获。

注释：

[1] 莱昂内斯，亚瑟王传奇中圆桌骑士特里斯坦的故乡。——译者注

[2] 《丹尼少年》（Danny Boy）是一首著名的爱尔兰民谣。——译者注

[3] 爱尔兰使用的盖尔语，英译短语意思为“爱尔兰万岁！”——译者注

19

·芝加哥·

尽管前一晚发生了骚乱——他们最后归咎于“一个食用毒品后的发狂歌剧演员”，酒吧还是吸引了相当多的午餐后逛吧客。伊齐基尔和贝尔德坐在一桌，他正在喝一罐不是爱尔兰品牌的咖啡，不时打个哈欠。他们几乎用了一整晚和上午大部分时间帮助布丽奇特清理报丧女妖蓄意破坏后的酒吧，几个人还设法增加了一些圣帕特里克节的装饰，用来迎接一天之后的节日。一口装满假金子的大塑料锅放在壁炉旁边，就放在温柔地演奏小提琴的格雷迪旁边。斯通仍在吧台后面帮助布丽奇特，布丽奇特因为昨晚的幽灵出没还心有余悸，这次报丧女妖离她太近，让她难以招架。

“还是没有卡桑德拉和詹金斯的消息。”贝尔德担忧地盯着手机，“我不喜欢这样。和小矮妖们说几句话要耽搁这么久吗？”

“这取决于你是否想要偷走他们的护身符。”伊齐基尔开玩笑说，“说正经的，会是什么事让他们无法分身呢？难道他们不知道我们被滞留在这里，直到詹金斯回到附件馆为我们开魔法门，我们才回得去？”

“呃，我们不算完全被‘滞留’在这里，”贝尔德说，“你知道的，世界上还有汽车和飞机这种东西。”

伊齐基尔耸耸肩：“我能说什么呢？魔法门惯坏了我。谁会想要在交通工具上耗费好几个小时，当你只需要——”

贝尔德的手机响了，打断了他的话。她让他在自己查看消息的时候先闭嘴。贝尔德嘴角露出一抹宽慰的呼气：“正是时候。”

伊齐基尔俯身探过来：“是——”

“卡桑德拉的消息，”贝尔德说，“她和詹金斯回来了……还有些新消息。”

* * *

“黄金之锅”，马克斯被酒吧的名字吸引，饶有趣味地看着招牌。他相信科拉尔的魔法棱镜这次没有被欺骗。“恰如我愿，你不觉得吗？”

他们走进酒吧时，欧文斯低声“哼”了一声。

马克斯看了一眼周围的环境，气恼地留意到现在有很多顾客，会妨碍他们立即行动。他打算现在熟悉一下酒吧布局，也许稍后等关门的时候再回来，把一定藏在附近的真正黄金锅拿到手，在普通的酒馆标志后面，庆祝节日的装饰用三叶草纸串悬挂在各个地方。他心里不禁怀疑：已故无人哀悼的帕特里克，会如何看待人们以他的名义用花里胡哨的俗气装饰来张灯结彩呢？

可惜的是，他没有代替西贝拉夫人死在祭坛前。

欧文斯轻轻推了一下马克斯，让马克斯留意壁炉旁边展示的一口无疑是假的黄金锅。马克斯一时间猜测，有可能他们的目标就藏在普通的外表下，就像爱伦坡的《失窃之信》，但很快，他又觉得自己想太多了。有可能只是节日装饰，仅此而已。真正的黄金锅不会如此展示出来。

它太过珍贵，不可玩笑。

他们进入酒吧，点了两杯酒，想要融入酒吧氛围，一条更具希望的线索自动出现了。马克斯坐下后，欣赏起一枚看起来是货真价实的金币，金币上确定无疑是某位异教天神形象，然后他读起证明金币来源的匾额，上面的内容证实它的确来自一位真正矮妖的锅。

“真是大胆的说法。”他对看酒吧的女招待说。她满脸疲惫，有一头红发，一边给顾客倒酒一边努力保持着友好的微笑。马克斯用他的疑问作为礼貌性打招呼的开头：“这里面有多少真实性？”

“是有个故事，”她轻率地回答，不用猜都能知道她被人问这个问题无数遍，“从我家族的祖先开始世代传承下来。你愿意相信，它就是真的，尽管我觉得你喝一两杯以后就会觉得它是真的了。”

“你说，你家族？”马克斯突然发觉这个女招待更有意思了，“所以，‘黄金之锅’属于你？”

“的确是这样，”她说，“我叫布丽奇特·奥尼尔，随时为您效劳，这间酒吧是我们家族世代传承的遗产，已经有六代了。”

“很有意思。”他认为很难想象她会是伪装后的小矮妖，但也许她有个隐姓埋名的合伙人呢。马克斯发觉，自己越发对这次出行持乐观态度了。很可能，他猜想，棱镜只是指引他找到一枚真正的仙境金币，但若能找到幸运币，就离找到锅不远了，也许就是那口黄金锅。“那你卓越的祖先是怎样赢得小矮人朋友的友情和实物捐赠的？”

“没人真正知道是什么渊源，”她回复，“若真有，也没有人告诉过我这部分故事。我必须承认，有时候我自己也怀疑它的真实性。”

“我拿来新冰块了。”随着另一位服务员从后屋走过来，低沉的声音打断了二人的谈话，那人提着一大桶沉重的碎冰，倒进吧台后面的水槽中。马克斯眼睛扫过那人，接着停顿了片刻，又抬头看过去。这位服务员是个粗犷的美国人，看上去莫名的熟悉，但马克斯没有立刻认出他是谁——直到布丽奇特称呼新来者的名字。

“谢谢你，斯通。我们还真没多少冰了。”

斯通？马克斯努力保持平静的面色，难道是雅各布·斯通？

他猛然间回想起他从哪里见过另一位服务员的脸了。马克斯之前从未亲自与图书馆员交手过，但作为毒蛇兄弟会的高职位人员，他自然也非常熟悉图书馆目前的特工。他的脸从吧台转过去，暗中观察一圈酒吧——很快，他看到了伊齐基尔·琼斯和伊芙·贝尔德上校坐在附近的桌旁，两人都忙着看手里的手机。他心中暗自责备自己之前没有留意到他们几人。

两个图书馆员和他们的守护者，马克斯在心里暗暗数着。很明显，现在缺弗林·卡森和卡桑德拉·基里安，这让他不禁疑惑这两位缺席的图书馆员此刻正在做什么。卡森是出了名的一向单独行事，但基里安据说是位很好的团队合作者。马克斯又看了一眼布丽奇特，想要确认，没错，她只是另一位红发女孩，不是卡桑德拉。

这种意料之外的复杂情况让马克斯不敢轻举妄动。图书馆员们似乎没有发现他的身份，所以，他只想趁敌人不注意，小心地溜走。另一方面，图书馆员在这里意味着什么？他们知道某些他并不知情的黄

金锅线索？毒蛇兄弟会的宿敌出现在这里，让这个地方更有可能是真正黄金锅的藏匿之处了。也许，他终于要找到那口锅了？

他在心中暗暗权衡利弊。他绝不会在最后关键时刻放弃自己的目标，尤其是当他已经找到黄金屋就更不会空手而归，但现在既然涉及图书馆员了，他需要更加谨慎地做好盘算。也许，现在更明智的选择是撤退，稍后重新部署计划，然后在关门以后带着手头上更多的人来为好。欧文斯确实很健壮，但不可否认的是，他和马克斯此刻在人数上占劣势，马克斯知道：最好不要小看图书馆员们。德拉克曾经犯过这样的错误，之前爱德华·怀尔德也犯了这一错误；马克斯一向认为自己能从历史中汲取教训和智慧。

“走吧，”他命令欧文斯，“我们撤。”

他在吧台上留下一点纸币用来支付他们的账单，忽然一个笨拙的顾客不小心打翻了他们身后的一只酒杯，酒杯摔到地上，所有人都转过身看往酒杯摔碎的地方，包括欧文斯的大块头脑袋，所以，他的后脑勺——留着毒蛇发型的后脑勺映在吧台后面裂开的镜子上。马克斯看到此景，皱起眉头，忽然很质疑这种证明身份的炫耀性标志是否明智。有没有可能斯通没注意到？

不可能。

卧底图书馆员一瞥见欧文斯的后脑勺，立刻绷直了身体。他警惕地迅速瞥了一眼马克斯，他正在遮盖自己暴露身份的衔尾蛇戒指，可惜晚了一秒。

哦，完了，马克斯想，秘密撤退是不可能了。

* * *

“戒指不错。”斯通说，直面陌生人。他忽然想到，他第一次撞见毒蛇兄弟会的人也是在酒吧，那时候他和一个文着毒蛇文身的女人聊天，那女人竟然是毒蛇兄弟会的顶级杀手。有意思的是，历史有时候自己会重复。

“你能注意到也不错。”陌生人用一口优雅浮华的伦敦腔回答。他露出戒指，很明显，他意识到已经没必要再遮掩了。他调皮的口吻暗示出：他知道斯通认出他了。“回想起来，它有点太引人注目了，但有时候保持传统也有些道理，你不觉得吗？”

斯通认为这个英国人就是行动首脑，而他满脸怒气的粗脖子同伴应该是打手。当他快速地分析局势时，他自己的肌肉也紧张得绷紧。他扫了一眼贝尔德和伊齐基尔，他们还没有发现吧台这边正在酝酿一场风暴。怎么才能提醒他们两个毒蛇兄弟会的人在这，而不危及酒吧其他毫无防备的顾客呢？见鬼，他要怎么提醒布丽奇特他们的新顾客是超级大坏蛋？

“有些传统最好废弃，埋葬掉。”斯通说，他尖锐的语气足够提醒布丽奇特发现当前有什么不对劲，还有那个超大个头的平头男。她朝斯通传递过去担忧的眼色，斯通的眼睛仍死死盯着毒蛇们：“如果你知道我是什么意思的话，……先生？”

“请叫我马克斯。”那人说，没有说出他的姓氏，“我认为我们两个都知道你的意思，图书馆员。”平头男从凳子上站起来，威吓地站到马克斯身后，作为屏障挡住他的老板不被其他人看到，英国人悄悄地从他外套下面拔出手枪，对准斯通，斯通惊奇地发现自己竟然面对的是如此平淡无奇的威胁。毒镖、霹雳、地狱之火和飞刀是他以前经常要面对的武器。

“就一把枪，要这样吗？”

“不要轻举妄动，斯通先生，”优雅男说，十分坦白，“这么多好人在周围，我们都不想引起骚乱。没必要增加附带伤害。”他压低声音，叫住布丽奇特，而布丽奇特一看到手枪，整个人都傻呆在原地，“请别走，奥尼尔小姐。我非常感兴趣听你讲述你家族的神奇历史。”

平头男活动手指节，发出“咔嗒”声，以营造氛围。

斯通在心里大为恼火，他的拳头在身侧攥紧：“你到底想要干什么？”

“说实话，我刚刚正打算趁人不注意偷偷溜走，好为之后的突袭做准备，但似乎这一机会提前实现了。”他指着玻璃下的金币，“我要带走这枚非常有意思的纪念品，如果你不介意的话。还有，拜托，请不要让我把话说两遍。”

布丽奇特用力地咽下一口粗气。她的手抚上心口，让斯通非常担心她的心脏能否承受得住最近的连续冲击。无论是否手术过，她已经发作过一次心脏病了——那还是所有新压力出现之前的事。斯通不确定她脆弱的心脏能够承受得了多少负担。

“好吧。”斯通不打算拿布丽奇特的健康或者安全保住那枚金币。他站在吧台后面，滑开了罩在金币上边的玻璃片，允许马克斯把金币放进口袋，“别以为你下一次还能奸计得逞。”

“见到你也很高兴，”马克斯讽刺地说，“现在，我们要带着金币离开了……还有这位可爱的酒吧老板。”

布丽奇特喘着粗气。“就是这个，”她自言自语，“我的死期……就像报丧女妖预言的。”

“离她远点，”斯通怒吼，“你要她来做什么？”

“只是和她讨论一下有关真正黄金锅的故事，当然，首先要去一个人不那么多的地方。”

可以看得出来，斯通想。毒蛇们在追寻黄金锅，就像5世纪时候那样。这次，圣帕特里克无法插手将他们驱逐出境。

但斯通还有一位守护者和另一位图书馆员在他这边。没管顶在胸膛上的手枪，他越过马克斯和他的打手看到贝尔德和伊齐基尔正从酒吧另一端站起身，他们谨慎的表情说明他们后知后觉地发现了吧台那边发生了什么状况。他们开始朝斯通走来，斯通的一个举动立刻让他们加快速度。他飞快地将一瓶酒倒入两个空杯子，然后用酒吧服务员最高的嗓音叫喊。

“三叶草丛两条蛇！谁点的两杯‘三叶草丛毒蛇’？”

迷惑的顾客纷纷摇头，无疑不明白这是种什么奇异的调配酒，但贝尔德和伊齐基尔立刻明白了其中含义：客人中间有两位毒蛇兄弟会成员。

“够了，”马克斯不耐烦，冷酷地说，“欧文斯，给我断后。奥尼尔小姐，请走过来，从后面到这——”

“打扰一下，先生，介意帮我拿一会儿小提琴吗？”格雷迪挤到吧台这边，不知怎么地从欧文斯身边溜进来。小提琴师似乎没有注意到正在进行中的绑架情况，“我快渴死了，真的。”

“离我远点，你这老傻帽，”马克斯唐突无礼地说，“赶紧滚开。”

“哎呀，别这样嘛。”他一把将小提琴推给马克斯，“我只是求你帮我个小忙而已。”

“我告诉你了，离我远点，否则——”

马克斯忽然停了下来，他发现自己紧握着小提琴的琴颈而不是握着枪，那把枪不知怎么现在握在格雷迪手中。面对如此意想不到的交换，他不敢相信地眨了眨眼睛。

“该死的，怎么……？”

斯通同样惊呆了。他不知道是如何发生的，但马克斯现在举着小提琴，而格雷迪拿着枪，这一切就发生在一眨眼间。

手法真是敏捷，斯通想。

在斯通还没想明白之前，马克斯愤怒地朝格雷迪摔过小提琴，将手枪从老人手中砸掉。被击落的武器飞越吧台，布丽奇特急忙弯腰躲闪开。手枪掉落在吧台后面什么地方——大概掉进了装冰块的水槽里？

斯通发现了动手的机会。不再被枪口指着，他跳过吧台，直接迎战毒蛇们。他不用费力去抢手枪，反正徒手搏斗是他最擅长的，他从酒吧打架到武术馆练习，都让他增长了搏斗见识。同时，斯通看到贝尔德冲向欧文斯，他那暴露身份的发型很明显地表明他站哪个队的。彪形大汉嘴里咕哝着，伸手拽起一瓶麦芽醋，砸到桌子上，瓶身被桌子边缘击碎，形成一把有锋利尖刺的武器——此举让整个酒吧都陷入恐慌混乱中。

这是24小时之内第二次，顾客们突然从座位上起身逃走，朝门口蜂拥。当斯通对战马克斯时，奔逃的人群推搡着斯通，事态升级，马克斯看上去更恼火，而不是担忧。斯通认为贝尔德自己就能搞定壮汉保镖，所以，毒蛇兄弟会的头目就留给他来对付了。

对我而言还不错，斯通想。“我给你个机会现在就投降，但说实话，我更想先给你个教训。”

他右勾拳朝马克斯留着山羊胡子的下巴招呼过去，打算一拳将马克斯打翻，但马克斯十分专业地用前臂抵挡住了他的袭击，此举显示出马克斯良好的本能反应和经过不少专门训练，随即，马克斯用手掌招架斯通的攻击，斯通在这一掌劈过来的前一秒躲开。斯通很钦佩他的快速应对招式，立刻用一记回旋踢想要从下盘将他扫倒，但马克斯在斯通踢过来的瞬间迅速跳起，敏捷地落到吧台上，立即顺势朝斯通踢过去一个空酒杯，斯通连忙转身躲闪，避开飞射过来的“导弹”。

“看上去，我占据有利位置。”马克斯沾沾自喜，甚至没有喘一口粗气。

“你说谁？”斯通也一跃跳上吧台。他亮出迎战的姿势，这一姿势不是别人教给他的，正是猴王亲自传授的。被撞倒的酒瓶“稀里哗啦”地摔到地上。“接招吧，小蛇孩。”

“恭敬不如从命。”

两人在吧台上打斗起来，一连串快速转换的击打、猛刺、拉拽、踢袭、虚晃、阻挡、避闪和老式的拳击动作证明他们两人的武术功底旗鼓相当。斯通立刻明白：马克斯有着厉害的格斗技巧；若他想要粉碎毒蛇的行动，就要发挥出自己的最佳状态。

好吧，他想，如果这样行得通的话。

“武艺不错。”马克斯说，他用一系列拳击和右后旋踢的组合招式试探斯通的防御能力，“我猜，你在香格里拉研修过武术？”

“师从最好的格斗大师。”斯通躲开马克斯的攻击，用侧面手肘回击，马克斯向后一个空翻躲开。这个男人的格斗方式让斯通想起拉弥亚——一个顶级的毒蛇兄弟会杀手，在她最终得到因果报应之前，他曾与她多次交手过。他怀疑她和马克斯是从同一师傅那学艺。“你呢？”

“在四国岛^[1]的午夜柔道馆学过两年。”马克斯向后落地站稳，随即一阵飞快的手刀朝斯通的脑袋和喉咙劈过来，“外加在曼彻斯特^[2]的私人搏击俱乐部里学了一些卑鄙的格斗手段，作为补充课程。”

“我猜那你可学得非常快。”斯通突然越过马克斯的头顶，空翻落到他正扬扬得意的对手后面的吧台上，从后面的一记飞踢击中毒蛇的腿部，但马克斯及时转过身抓住了斯通的腿，和他一起翻落到地上，而地上此刻布满碎玻璃和酒水。斯通实实在在地撞到地面后，露出痛苦的表情，紧随他之后从吧台上滚落的马克斯也同样疼得直咬牙。斯通立刻翻滚到一旁，差点被贝尔德的对手——被推倒的大块头暴徒压到身底，那人从半空中朝他直直飞过来。

* * *

不久之前。

三叶草丛两条蛇？贝尔德想，当真？

当涉及毒蛇兄弟会的时候，不是说不感激他的机智提醒，毕竟图书馆员们已经和他们打过多年交道，她不会遗忘他们有多危险。她也许早应该料到他们最终会露出他们的黏滑原形，但他们究竟来布丽奇特的酒吧做什么？

她明白，这件事需要过后再考虑。现在，她有个肌肉发达的对手要对付，况且对方脾气很烂，还拿着一个打碎的玻璃瓶。凶猛好斗的壮汉个子更高大，体重也比贝尔德重不少，但这并不能吓倒她。与前一晚的报丧女妖相比，和雇佣打手交战太适合贝尔德的胃口了。

她知道怎么对付暴徒。但怎么对付报丧女妖，就不在行了。

“最近你们毒蛇的个头长得挺快。”她说，想把打手的注意力集中到她这里，这样其他顾客就可以避开危险。伊齐基尔迅速爬到桌子底下，然后爬往斯通和布丽奇特的方向。贝尔德瞟了一眼暴徒手中那锋利尖刺的碎玻璃瓶，为暴徒的突然袭击做准备，“但很明显，长得是更丑了。”

壮汉低沉地咆哮一声回应她的挑衅。

“我猜，我们就先不用开玩笑，”贝尔德耸耸肩，“我也这么想的。”

她操起一把木椅的靠背，朝打手挥过去，就像挥一根木棒。对方的反应比她预料得要快，他一个侧身，用右后肩膀承受住了廉价松木椅的攻击力，贝尔德感觉砸到了一块厚实的坚硬肌肉。这一击只引來他闷哼一声，但没能将他打倒。他怒吼着抓起椅子的半截底部，使劲一拽，将椅子从贝尔德手中挣开，然后随手把椅子扔到酒吧另一边。椅子被摔到假黄金锅里，打翻的塑料金币撒得到处都是。

“有点能耐。”他得意地说。

“感觉如何啊？”贝尔德说，“打上了就说明了一切。”

他向前猛冲，破碎的玻璃瓶在半空中朝她挥过来，但贝尔德已有所准备。依赖于过往的训练，她朝他飞奔过去，完全在武器攻击的范围内。他的粗脖子为她提供了绝佳的袭击目标，所以她一记手刀劈进他锁骨上方脆弱的神经丛部位，造成了教科书般的手臂麻木演示，令强硬如水泥般的对手顿时松垮下来。虽然没有倒下，但暴徒好像被电击枪射中一样浑身抽搐了一阵。他的眼睛在眼窝里翻过去，踉踉跄跄

地站不稳，但没有真正倒下。

天啊，她想，看来没那么容易打败他。

她抓住了对方迷糊的时机。没有一丝拖泥带水，她用一条胳膊勒住了壮汉的后脖颈，用另一只手箍住他握着武器的手，然后，她按住对方手臂让碎玻璃瓶远离自己的身体，同时，使劲拉下他的头，抬起膝盖，用尽力气狠命朝他脸上撞去。这一撞使得打手更加摇晃，她立刻转到一边，他的胳膊被扭疼，终于松开了酒瓶，酒瓶摔到地上碎了一地。

该死，贝尔德想，我们刚刚打扫过这里！

贝尔德松开打手的手腕，他跌跌撞撞地连连后退几步，用手抓着鼻子。他蛮横的脸因为愤怒而涨红，显示出他仍不知道什么时候该放弃。他朝她扑过来，就像一头生气的野猪或者弥诺陶洛斯，这两种东西她都经历过。唯一需要在脑中补充的，是他鼻孔中冒出的两缕热气。

贝尔德微笑起来。

我喜欢他们太过疯狂而不加思考的时候，她想，让他们很容易被打垮。

她利用某些基本柔术招式，弥补她体重上的不足，将他过肩摔甩了出去，他飞越过大半个酒吧——差点砸到斯通身上，斯通看来也正和另外一条毒蛇缠斗中，似乎相当麻烦。打手摔到吧台的地方只离斯通的脑袋几英寸远。

“啊哦！”她脱口而出，“抱歉啦。”

* * *

当格雷迪和布丽奇特蹲在吧台下面躲避忽然在酒吧爆发的打斗时，格雷迪拽着布丽奇特的胳膊。她的心脏在胸腔狂乱地猛击。

“过来，我的小姑娘，”小提琴师催促她，“我们需要保护你远离这些危险，你的新朋友能应付这群恶棍。”

布丽奇特有点犹豫：“但我们不能就这样抛弃他们！”

“别为他们担心了！那些贪婪的萨克逊人[3]想要抓的人，是你！”

“可是为什么？”布丽奇特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眼前这些事难道和报丧女妖有关？

除非，她提醒自己，这就是女妖精预言的致命厄运。

* * *

“没关系！”在贝尔德几乎和平头男胶着打斗之际，斯通说，“不过，你再扔这个家伙的时候看着点儿！”

同时，马克斯朝他过来准备致命一击。没等到英国男利用斯通在地面的不利姿势，斯通迅速爬起来，但地砖湿滑，更不要提周围满地的碎玻璃，站起来比他原本期望的更难。就在斯通正试图站起身时，马克斯抓起一只金属高脚凳想要掷向倒地的图书馆员。斯通用胳膊架在身前，但他也怀疑这样能不能抵挡沉重物体的撞击。他已经准备好狠狠挨一下。

“做个好梦，图书馆员。”马克斯高高举起高脚凳，“似乎，你还需要到香格里拉再多学点武术……”

“或者他只需要一点点后援！”

伊齐基尔从桌子底下冲出来，截住了马克斯挥向斯通的武器。他们都摔到吧台上，然后扭打在一起，高脚凳摔到了地上，而不是砸到斯通身上，斯通后退了一步，及时躲开了掉落的高脚凳。

“小心，琼斯！”斯通终于站起身，他很感激有人能救他，但却尤其担心他的朋友。伊齐基尔是个小偷，不是个打架高手，他根本不是马克斯这种人的对手，“他要使大招了！”

斯通的提醒根本没什么用，马克斯已经毫不费力地抓住伊齐基尔，一个转身就将这个勇敢有余而战斗力不足的图书馆员牢牢控制在手中，马克斯从后面按住了伊齐基尔。不过几秒钟时间，伊齐基尔就从拯救者沦为了人质和肉体盾牌，马克斯把他的胳膊扭到后面，然后将一根手指按住他的太阳穴，这一动作让斯通全身的热血都瞬间凝固了。

糟糕，他想，这可不妙。

马克斯越过伊齐基尔的肩膀朝斯通得意一笑：“啊，我知道你认出了这一聪明的小动作。”

“尤卡坦^[4]的死亡触摸，”斯通沮丧地说，“这是每个光明正大格斗体系里都禁止的一招。”

“光明正大是很主观的想法，”马克斯无所谓地耸肩，“不管怎样，你能理解，这场尽管振奋精神却没有实际意义的大混战该结束了。我想是时候从不停的混战中抽身离开了，免得你们图书馆员其他同伙到这里让局面更复杂。如果你不插手我撤退的话，我会很感谢你的……看在琼斯先生的份儿上。”

贝尔德犹豫起来：“斯通？”

“他将了我们一军，”斯通承认，“至少现在是。”

马克斯点点头：“听你这位备受敬重同事的吧。他知道他在说什么。”他招呼起来已经恢复了大半的保镖，粗野大汉似乎还想和贝尔德再打一回合。他瘀青的脸难看极了，被打扁的鼻子也缓缓淌出鲜血。“欧文斯，开门去！”马克斯喊道。

瘀青男怒气冲冲地瞪了一眼贝尔德，但还是按照上级的要求去做了。马克斯从打开的门后退着走出去，手里拽着他的人质。斯通沮丧地看着，无能为力地让毒蛇们带着他的朋友逃走，被绑架的伊齐基尔明显看上去对事情会如此发展非常不满。

“等一下！”伊齐基尔抗议说，“这个什么‘尤卡坦的死亡触摸’到底是什么东西？”

“相信我，”斯通说，“你不会想知道的。”

“你这么说也没让我感觉有多好！”伊齐基尔说。

“发动车子。”马克斯命令欧文斯，欧文斯先于他老板走出了酒吧。马克斯停下来，炫耀一番他的得意，“不要感觉太糟糕，图书馆员，还有守护者。你们不可能总赢。”

一声枪响，抢了马克斯的风头。

所有人都转头看向吧台，布丽奇特站在那里，两只颤抖的手握着马克斯掉落的手枪。当她举枪对准马克斯时，她的脸特别惨白，但神情却很决绝。

“放开伊齐基尔！”她命令，“如果你伤害他，你除了地狱，哪儿都去不了！”

马克斯见到枪，退缩了一下，但继续保持着镇定，他的人质也一样：“我不认为你处于可以下命令的位置——”

布丽奇特又开了一枪。尖锐的枪声吓到了马克斯，让他放松了片刻，伊齐基尔有时间趁机反抗。伊齐基尔转过头，对准马克斯致命的手指就咬了一口，同时，他用脚使劲踹马克斯的脚踝，让这位毒蛇头领立刻尖叫起来。

“你他妈的！”

谨慎即大勇，马克斯愤怒地将伊齐基尔推开，力道之大，将伊齐基尔一下推翻在地。英国男举着受伤的手，夺门而去。

斯通犹豫着，不知该去追马克斯，还是查看伊齐基尔。

“我没事！”伊齐基尔说，把头从地面抬起，“去追那条蛇！”

有这句话，斯通就好办了。他起身去追马克斯，但刚刚跑了几步就听到他身后布丽奇特艰难的喘息声。他转身一看，发现她已经“砰”的一声跌坐在吧台前，看上去站不起来了。她一边把枪扔到吧台上，一边大口喘气。她的脸已经失血，惨白得像报丧女妖一样，她的脑袋在脖子上晃来荡去，好像马上就要晕倒。

她的心脏出问题了？

“怎么了？”贝尔德关切地问，明显和斯通一样担心她的安危。一时间，追捕马克斯成了第二选择，首先要确保布丽奇特没事。贝尔德拿出她的手机：“我应该打电话给911报警吗？”

“不需要。”布丽奇特虚弱地说。她气喘吁吁，几乎无法从口中清晰地说出话来，“吃点药就行。”

她哆嗦着胡乱拿出一小瓶处方药，倒在手掌中一大堆，然后捡起一颗递进嘴里。在她身后，格雷迪突然出现，给她倒了一杯水，帮助她咽下药片。

“谢谢。”她说。

斯通一边盯着布丽奇特，一边帮助伊齐基尔站起来。那药片似乎立刻发挥了神力，几分钟后，她的气色恢复了，也能正常呼吸了。贝尔德和格雷迪共同努力，帮助她坐进椅子，这样在她心脏病发作恢复时，腿也可以歇歇。

“哦，天啊，”布丽奇特说，“刚才发生了什么？那些人是什么人？”

“对手，”贝尔德言简意赅地说，“他们叫‘毒蛇兄弟会’……他们是不折不扣的坏蛋。”

说得已经够柔和了，斯通想。他对着打开的门皱眉，料定了马克斯和他的奴才现在早已经跑掉了，“而且，他们还带走了你的金币。”

“是吗？”伊齐基尔摊开手掌，亮出偷来的硬币，“那这是什么？”

“等一下，”斯通说，“你掏了他的口袋？”

“那当然，”伊齐基尔说，“你不会是认为我不小心被他抓住的吧？我可是伊齐基尔·琼斯。被抓可不符合我的原则。”

斯通猜，他的朋友绝对不知道自己的脑袋差点就被搅成糨糊：“做法有点冒失了，哥们儿。当然，我只是说说而已，没有批评的意思。”

“我们可是图书馆员呐，”伊齐基尔提醒他，“我们什么时候避免冒险了？”

有道理，斯通心想。

“但他们来这里干什么呢？”布丽奇特问，“为什么他们要那枚金币……还有我？”

“恰好你问到这儿，”贝尔德说，“就在刚刚疯狂的骚乱之前，我收到詹金斯和卡桑德拉的消息了，他们结束了那边的调查回来了……他们也许有我们想知道的答案。”

注释：

[1] 四国岛，日本的一个岛屿名称。——译者注

[2] 曼彻斯特，英格兰西北部一座城市。——译者注

[3] 萨克逊人，爱尔兰语中对英格兰人的称呼。——译者注

[4] 尤卡坦，历史上古玛雅文明的发源地之一。在尤卡坦还发现了陨石坑，被科学家推测是恐龙时代袭击地球的小行星遗迹，正是这颗小行星撞击地球，招致了恐龙的灭绝。因此，推测中的小行星撞击过程被科学家称为那个时代地球的“死亡触摸”。因此，尤卡坦触摸成为了致命威胁的代名

词。——译者注

20

·附件馆·

“看起来就像是在照镜子！”

当所有图书馆员重新回到附件馆集合后，布里吉特见到了布丽奇特，图书馆员们出于安全起见，将她们两个也带了回来。卡桑德拉再次为两个女孩离奇的相似而震惊，现在她们两人面对面站着就更明显了。她们只有发型、衣服和口音略有不同，布丽奇特是现代美国式英语，而布里吉特更像是直接从古老的爱尔兰穿越而来的。

从磨坊尽头逃出来的路引领卡桑德拉、詹金斯和布里吉特来到一处森林公园中的荒废石屋，那是距离波特兰市中心西行十分钟车程的地方。从那里，他们搭了一辆“来福车^[1]”回到附件馆。一路上，布里吉特眼睛瞪得大大的，注视着现代世界。卡桑德拉想到，波特兰对布里吉特而言，就像她面对磨坊尽头地下仙境那样奇异。地下世界可没有什么星巴克和交通堵塞。

“但我不明白，”布丽奇特说，明显比她的另外一个分身更心烦意乱。她不是在玩大冒险游戏；她是确实被一个报丧女妖恐吓，还差点被绑架，“这位女士是谁？她怎么会长得和我一样？”

卡桑德拉让詹金斯来解释他的理论，之前他已经在回附件馆的路上和她、布里吉特分享过他的推断。她不想抢他的台词。

“我已经对这一神秘事件推测出一条可能的解释，”看管人开口说，此时卡桑德拉和她的队友们在办公室转来转去，研究起卡片目录和书架，想要寻找关于矮妖、报丧女妖和毒蛇兄弟会的相关文件，“告诉我，奥尼尔小姐，你熟悉‘换生灵’这一概念吗？”

“略知一二，”布丽奇特说，“据说，当仙女偷走一个人类婴儿之

后，会放一个仙境婴儿到原地，这个代替的婴儿就是‘换生灵’。”

“很准确。”詹金斯从书架上抽出一本书，打开有古老木刻画的一页，上面有位矮个子小仙正在用一只手偷走一个人类婴儿。图中，另外一只手诡异地将一个仙境婴儿——长着尖耳朵和令人怀疑的尖牙，放入摇篮中。“换生灵的故事出现在很多国家的民间故事中，当然也包括爱尔兰。”

“等一下，”伊齐基尔说，“我以为换生灵是变形人呢。”

“你说的那种情况只存在于漫画书和科幻小说里，”詹金斯说，“而神话和历史中典型的换生灵，是在婴幼儿时期交换人类孩童的仙族人，尽管不可否认的是，仙子们常常会用魔法使得代替物看上去更像原来的孩子，这样才能顺利偷换。”

布丽奇特不敢相信地盯着他：“你说的是什么意思？我们在出生的时候被偷换过……她才是真正的布丽奇特？我只是一个换生灵，被施魔法变得长相和她一样？”

“不完全是这样，”詹金斯安慰她，“从年代次序上来说不符合你的这种猜测。因为，地下世界时间如何流逝和我们的世界不同，据我推断，布里吉特似乎已经和矮妖们生活了几个世纪了，而你却出生在二十几年前？”

“没错，”布丽奇特说，“我出生于1996年。”

“那是布里吉特出生时间的很久之后，”詹金斯强调，“也不像你家族和矮妖之间久远的渊源，那也是你出生很久以前的事。另外，奥尼尔小姐，你没有任何精灵伪装下的痕迹。”

“你确定吗？”斯通问，“没有冒犯你的意思。”

“在图书馆工作这么久，我很确定，”詹金斯说，“而且，也许基里安小姐可以证实我的看法。”

卡桑德拉还别着她从幻境世界找到的魔法四叶草。她早就认定布里吉特完完全全是人类，正如布里吉特所说的那样。现在，卡桑德拉仔细地盯着布丽奇特，寻找任何魔法诡计的痕迹。

“我没有看到明显的障眼法术，”过了一分钟后，她向大家汇报，“如果说眯起眼睛看的话，也许她耳朵和眼睛上有小小的尖，但太渺小了，所以这种小尖也许只是我的想象。”

布丽奇特紧张地用手指捋了一下耳朵：“那这意味着什么？”

“我现在的推断，”詹金斯说，“我强调一下，我的推测还需验证。我猜你是一位换生灵的直系后裔，也就是过去某个时候真正代替布里吉特那人的后人。”

“自从5世纪？”斯通大声说出疑惑，“在圣帕特里克时代？”

卡桑德拉忽然发现了所有线索的关联：“就是故事中的那个婴儿！那个矮妖偷走的婴儿。”她兴奋地看着布里吉特，“你说过在你还是婴儿的时候，矮妖带走了你！”

“他们是这样说的，”布里吉特说，“但我仔细想了一下，还是不明白。什么古老的故事呀？”

“我稍后详细讲给你听，”卡桑德拉承诺，“你认为呢，詹金斯？布里吉特有没有可能是多年前那个从毒蛇兄弟会手里被救下的小女婴？”

“有很大可能，”詹金斯说，“但只是可能。我们还不能未经证实就直接跳到结论。那个不知名的女婴的身份还有待确定。”

“等一下，”布丽奇特说，“我还在努力理解你们的话。如果我不是换生灵，为什么我们长得如此相像？”

“我猜是因为施在最初那位换生灵——你遥远的祖先，也就是小女婴布里吉特的替身身上的魔法作祟。这一魔咒造就了你家族传承了类似的样貌，随着另一位假布里吉特长大、结婚、生子，她完全过着普通人类的生活，大概从不知她自己的真正起源。”詹金斯合上手中关于换生灵的书籍，“总而言之，奥尼尔小姐，你本人不是换生灵，你们家族的某一位祖先也许是。”

斯通点点头：“这也就解释了为什么会有一位矮妖照看你们家族，还赠给你们金币。说不定他是一位来自仙境那边的亲属，一心照看好自己的人类后代呢？”

“那报丧女妖呢？”布丽奇特问。

“现在还不清楚她有什么关联。”斯通承认。

此外，布丽奇特明显处于危险中，卡桑德拉在心底默默补充，原因还不止一个。

“我们现在说说毒蛇兄弟会，好吗？”贝尔德说，也许是在担忧即将发生在布丽奇特身上的厄运，“一个发生在有可能是一千五百年前的婴儿互换场景是很有趣，但说实话，我更关心此刻毒蛇兄弟会在密谋什么祸事，尤其在酒吧发生的事之后。”

重新聚到一起的图书馆员相互交换了各自——到芝加哥和到磨坊尽头地下世界调查过程中的信息。卡桑德拉惊奇地发现：当她和詹金斯拜访矮妖聚集区时，真实世界竟然过去不止一天。她又一次希望能有种人类世界和仙境国度进出的时间膨胀效应转换的精确计算公式。也许等她解决现在的危机后可以研究一下这个问题？

“嗯，至少我们有一件事可以确定，”斯通说，“毒蛇兄弟会的确又在追寻黄金锅了，就像古代一样。根据詹金斯和卡桑德拉从地下世界找到的线索来看，酒吧发生的事应该是毒蛇们的最新行动，他们在大张旗鼓地追踪矮妖和他们的黄金锅。”

“残暴的恶棍！”布里吉特说，“竟然为了小精灵们的财宝捕猎他们！”

“我不认为只是为了金子。”詹金斯从办公桌后面走开，手里拿着从布丽奇特酒吧取来的金币，“毒蛇兄弟会更关心如何积累权势和力量——尤其是魔法力量——多于财富。我怀疑眼前的这些线索背后，有更深远的阴谋。”

“肯定是，”伊齐基尔同意，“如果你想要的是金子的话，为什么要满世界猎捕矮妖呢？像其他人一样直接抢劫诺克斯堡^[2]不就得了。”

布丽奇特惊奇地眨眼：“你说什么？”

“别理会他，”卡桑德拉对她说，“我们平时就这样。”

贝尔德将他们的注意力重新聚焦到手头工作上：“我们知不知道这个叫马克斯的家伙是谁？”她看向詹金斯，他比他们任何人都更了解图书馆的宿敌，“詹金斯？”

“我不太清楚，上校，”他反馈，“恐怕毒蛇兄弟会看守他们的领导人候选名单甚至比有些政客隐藏自己的纳税申报单还要严密。”他深深地叹出一口气，“悲哀的是，总有太多残忍无情和野心勃勃的人踏进毒蛇兄弟会的高阶领导席位。邪恶势力憎恶权力真空。”

卡桑德拉希望她亲眼看看这个号称“马克斯”的人，要是他的脸存在于她异常清晰的大脑中该有好：“酒吧的安全监控里面有没有他的

片段？”

布丽奇特摇摇头：“唯一的监控摄像头在前一晚被报丧女妖的尖叫震碎了。它是我们还没来得及更换的东西之一。”

“那被偷的金子呢？”贝尔德问，“记得吗，跟踪钱的线索？如果毒蛇兄弟会正积累大量的矮妖族金子，无论如何我们都能根据金子向上搜寻到他们。也许我们需要找找看有没有什么大批量、非常规的账户存入很多钱，或者是任何魔法金币洗钱的迹象。”

“小菜一碟。”伊齐基尔打开他的手提电脑，把手指节掰得“咔咔”作响，然后开始工作，“给我一小会儿时间潜入暗网，联系一下我以前的黑道老友。不可能会有人挪动这么多金子还没在网上聊起过交易的。”

布丽奇特转身面对卡桑德拉，然后对她耳语：“我只是想证实一下，他是个罪犯，对吗？”

“他是个图书馆员，”卡桑德拉安慰她说，“这才是最重要的。”她目光扫过自己的电脑，很想加入调查中，但这是伊齐基尔发挥天赋的时候。如果说有人能追踪失踪的金子，那人必是伊齐基尔·琼斯。“让他自由发挥吧。”

与此同时，布里吉特仍然被她的“双胞胎姐妹”深深吸引：“所以，我们到底是什么关系？孪生子？姐妹？”

“听上去，”布丽奇特说，“我更像是一个几百代之后的复制品——一个在启动打印时就有缺陷的复制品。”

卡桑德拉怀疑布丽奇特脆弱的心脏遗传自普通人类的祖先，而不是久远家谱中的仙族血统。卡桑德拉的科学属性令她怀疑，是否布丽奇特与布里吉特惊人的幕后魔法已经深入她的DNA中了呢？它会躲过基因检测吗？

“你不是有缺陷，”卡桑德拉告诉布丽奇特，“你只是身体有疾病，仅此而已。”

“还有个报丧女妖纠缠我，还有什么邪恶的兄弟会要找我麻烦。”布丽奇特重重地坐进会议桌旁边的椅子中，“很抱歉，我是个这么扫兴的人，不是说见到你我不兴奋，布里吉特，但……我面对得压力太多太沉重了。就好像整个世界都压在我身上一样，也压到我劣质的心脏上。”

“哎呀，你不必道歉的，”布里吉特说，“我听说了，你最近的遭遇特别艰难。现在，你不在状态也不会有人指责你的。”她坐到“双胞胎”旁边，轻轻拍了拍布丽奇特的手，“等危险过去后，我们有的是时间慢慢熟悉。”她仔细打量起布丽奇特的发型和着装，“也许你可以帮助我尽快适应你们美丽的新世界。”

布丽奇特勉强挤出一个笑容：“我很乐意。”

他们留伊齐基尔埋头工作，时间一点一点过去。詹金斯坐在他的办公桌旁边做研究，而贝尔德试图联系弗林，但还是失败了，弗林也许还在大洋底部某个地方安抚产生宿仇的鱼人氏族。斯通一边复习他的古老欧甘字母，一边大口咀嚼三明治。卡桑德拉本想领着他们的客人简易地游览一遍图书馆，但忽然意识到詹金斯永远不会允许这样做。她和两个女孩聊起天来，向她们两人分别介绍了彼此从哪里来的。

“那么，真有确实存在的矮妖聚集区——偏偏就在波特兰，地下？”布丽奇特惊奇地说，“谁会知道？”

“我亲眼见到那个地方呢，”卡桑德拉说，“但提醒你哦，进去容易出来难，不过那里还是值得一去的好地方。”

“哇哦，”布丽奇特说，“我承认，我特别想去看看，至少在我还没……”她的声音越来越小，留下后面的几个字没有说完。

“啊呀，那里确实不错，”布里吉特说，“但我真的迫不及待地想去看看你的芝加哥了……然后在你提到的酒吧里为你的健康祝福。我相信那一定也是个伟大的地方。”

卡桑德拉也很想去“黄金之锅”酒吧体验一回，最好是没有报丧女妖和酒吧斗殴来破坏场景的时候。据她了解，自从绑架事件之后酒吧就关门歇业了，尽管布丽奇特很想在明天的圣帕特里克节准点营业。

“完美的胜利！”伊齐基尔欢呼起来，得意地上下晃动拳头。他倚靠在椅背上，看上去比平时更满意自己，“我知道，我知道，你们都惊呆了我怎么这么快就找到了，但我能说什么？我就是这么优秀哇。”

“我们稍后会给你掌声庆祝的。”斯通说。他和其他人急忙围到会议桌旁，去看伊齐基尔的搜寻结果，只有詹金斯耐心地等待伊齐基尔详细描述。他们越过他的肩膀往手提电脑屏幕上瞄过去：“你发现了

什么？”

伊齐基尔笑容满面地解释：“我以我最爱的宝石为幌子打探了一番，结果，有一个新手玩家出现了，他最近一直在交易不能问由来的古老金币。准确点说，是古爱尔兰金币——我刚才有没有提到过这个玩家的别称是‘蛇人’？”

“就像毒蛇兄弟会的蛇。”贝尔德说，“干得漂亮，琼斯。有朋友在暗处总是有好处的。”

“呃，其实我并不想把他们中的有些人称作‘朋友’……”

卡桑德拉为他的进展感到兴奋：“现在呢？我们能找到他们的藏身之处吗？”

“不用等你问，已经在找了，”伊齐基尔吹嘘，“我冒充了一个财力雄厚的销赃人员，设法进入人们和‘蛇人’交易的安全网址中。一旦‘蛇人’回答我的问题，我就能通过他的回答追踪到他的实际地址。”

“噢，”卡桑德拉迫不及待，“这个我能帮你！”

犯罪是伊齐基尔的专长，但破解加密的安全措施，在错综复杂的服务器和网站间追踪信号，则是卡桑德拉大脑擅长的东西，她的大脑运算速度比一般计算机程序都要快。

“正合我意，”伊齐基尔说，“两个黑客比一个强。”

“那好，伙计们，开始吧，”贝尔德鼓励他们两个，“幸运的话，我们能在变得不利之前挽救局势。我不知道你们怎么想的，但我实在太讨厌毒蛇们总是比我们知道的多。”

“可不是吗，”斯通同意，“我们什么时候知道过他们最近又在偷偷摸摸地——？”

“要先发制人，”贝尔德果断地说，“这次，我们要迅猛出击，出其不意，掌握解决问题的关键，然后在毒蛇兄弟会阴谋得逞之前，终止他们的邪恶行动。”她脸上决绝的笑容预示着阻挡在她面前的两条腿蛇人们将会有大麻烦，“不得不说，我太想赶在这些坏蛋之前一次了。”

“我和你想的一样，上校。”詹金斯说。

卡桑德拉希望事情能朝这个方向发展，但她过去曾经被毒蛇兄弟会欺骗过一次。你永远不知道他们会在何时何地作乱。

注释：

[1]来福车，美国除优步之外第二大打车应用软件。——译者注

[2]诺克斯堡，美国肯塔基州一个军事基地名，因存放大部分美国储备黄金而戒备森严。——译者注

·伊利诺伊州·

伊甸庄园是芝加哥城郊外的一座私人宅邸。马克斯已经将阁楼转换成一个勉强称职的作战室，黑板架上完备地布置有公告牌和可擦白板。现今图书馆员们和他们守护者的监控画面照片被贴在公告牌上，每个人的照片下面还有他们简短的生平履历，这些信息是毒蛇兄弟会费力搜集来的。地图和时间轴留下马克斯不知疲倦地追踪黄金锅的行程足迹，西贝拉夫人的头颅和遗骨匣仍然鼓舞他继续追寻。高高的天窗提供了可以看向周围土地的视野，这些土地中包含直升机停机坪、网球场、私人墓地和一条护城河。马克斯不想在芝加哥逗留太长时间，但他不得不承认，这处毒蛇兄弟会的安全屋正是他现在需要的。

“它出现了！”科拉尔尖叫起来，她用棱镜抓住了夕阳的最后一抹余晖。结果是，彩虹突然在桌面地图上急转弯，然后朝美国本土地图的左侧倾斜过去。“它停到哪里了？”

“俄勒冈州的波特兰。”马克斯皱起眉头说。现在是图书馆大本营，地球表面最安全的储藏室之一。毒蛇兄弟会已经知晓附件馆有一阵子了，但仅限于此，没有真正踏足过。毒蛇兄弟会曾经找出它的薄弱环节趁机闯进过图书馆一次——马克斯看了一眼卡桑德拉·基里安的监控画面照片——但他们已不太可能从这一角度故技重施，“不用怀疑，是图书馆。”

“哦，不！”科拉尔说，她忽然担心起来，“这是不是意味着他们已经拿到了那口锅？”

马克斯不愿这么想：“我们还是别直接跳到最坏的情况了。你的棱镜也许还追踪的是酒吧那枚金币，现在它可能已经落入我们的敌人手里，但这不一定就意味着他们已经拥有了黄金锅。”

他的手指摆弄着一枚假金币，那是他从酒吧回来后从口袋里发现的，他留下这枚假金币，就是为了提醒自己永远不要低估图书馆员。当他回想起自己沮丧地发现伊齐基尔·琼斯不知什么时候将真金币偷换走了，他的血压升高了一点。伪造的“金币”嘲弄、刺激着马克斯，它是真金币从他身边溜走的确凿证据。

只是目前而已，他想。

随着太阳西落，阁楼的光线越来越暗。“厄喀德娜，请开灯。”

“已开灯，”房间的语音电子助手回答，提高了阁楼内部的亮度，“不客气。”

光亮并没有驱散科拉尔的焦虑阴影。“但如果图书馆员已经拿到黄金锅了该怎么办？”她无比焦躁，“我们不能直接告诉他们我们要用它做什么吗？也许我们可以和他们合作，而不是敌对。”

“真是令人钦佩的理想主义观点，”马克斯说，“但完全不可能。图书馆员们一心致力于贮藏魔法，而不是使用魔法，这也是为什么从最初几千年前毒蛇兄弟会就和他们有巨大分歧。他们现在还没有明白过来，今生今世都不可能。”

“但也许我们可以真正地好好和他们谈一次？”科拉尔坚持。

马克斯摇摇头：“蛇类会脱皮蜕变，但图书馆从来不变。我们要寻找的东西是他们深恶痛绝的。和解是绝无可能，即使没有几代兄弟会和图书馆之间艰苦卓绝的斗争。可以说，太多流血冲突已经发生，覆水难收了。”

而且，还有太多旧仇宿怨等着清算，他在心里默默地补充道。

他的目光从西贝拉夫人的骸骨转移到贴在公告牌上的对手简介上。在他静心思量如何对付他足智多谋的敌人——还有猜想此刻他们在做什么时，假金币在他手指节背面上上下下翻动。

* * *

宅院后面的私人墓地迎来了几位访客，特意选在傍晚时分，所以没有人会留意到陵墓的入口被一道闪耀的白光照射。

或者说，至少贝尔德希望没有人注意到他们。

她和图书馆员们偷偷地徘徊在陵墓的阴影中，在等待黑夜完全降临时，他们趁这段时间辨认方向。当伊齐基尔和卡桑德拉成功追踪“蛇人”找到芝加哥的郊区这一封闭式庄园后，图书馆员们就通过谷歌地图和其他私人监控系统仔细研究了这栋房产，然后他们确定了这片房屋防御措施中最可能薄弱的环节——陵墓。若这里的确是毒蛇兄弟会的一个据点，那它肯定会戒备森严，但贝尔德打赌陵墓的入口很有可能是不会重兵把守的一扇门。

目前情况良好，她想。

整支队伍除了詹金斯，都参与了这次任务，詹金斯仍在附件馆照看布丽奇特和布里吉特，既然他们已经确定毒蛇兄弟会卷土重来，理所当然地要将图书馆的安全等级提高一级。贝尔德相信当他们深入敌后时，詹金斯能保证图书馆安全。

“欢迎来到伊甸园，”她说，“当然，这里还有毒蛇。”

她端详起赫然耸现的石头宅邸，将先前研究时看到的房子外观同眼前的实物对比。伊甸庄园是一栋相当壮观的四层石建大楼，旁边配有小角楼和吊桥。滴水嘴和排水管被设计成蜿蜒的蛇形，装饰着森然的灰色建筑外立面。斯通设法发掘了这栋房子的有关历史：很显然，它是由鲁珀特·伊甸在1913年建造的，他是富有的强盗贵族^[1]，最终消失于寻找真正伊甸园的探险旅程，从此再未出现。冒着不公平评论此人的风险，贝尔德猜测这个鲁珀特就是当时毒蛇兄弟会的成员之一，他追寻的目标最终让他没有好结局，但他的财产仍归属兄弟会。

“可不是我想象中的天堂模样，”她补充道，“但……”

“好像你现在不得心应手似的，”斯通打趣她，“带领一小队人马对敌人的院子进行秘密偷袭，这就像过去你参加反恐战斗的时候一样。”

“被你说中了，”她说，“多少还真有点过去打仗时候的感觉……这是个兆头。”

实际上，一部分，她真希望这次任务能有一小队特种部队同志或者海豹突击队做她的后援；但转念一想，他们是在对付一支追求魔法宝物的古老秘密团体，常规的军事作战配置好像不太管用。若说她从做守护者后学到了什么经验，第一条就是她执行的任务需要图书馆员，而不是战士。

“至少他们没有躲在什么怪异的古老洞穴或者地下墓室，”卡桑德拉说，“我有没有和你们说过，我有点讨厌阴森森的洞穴了。”

“我还挺惊讶，真的，”伊齐基尔说，“一大堆这种石头，简直是在叫嚣里面放着无数的古币和奢侈装饰品。也许会有很多值钱的艺术品和古文物。”

“你要记得我们是来做什么的，”贝尔德强调，“还有我们的首要任务。我们要马克斯——行动指挥的首领，然后再考虑被盗的黄金……必须按照这个顺序。”

马克斯和其部下不太可能在常规的法庭接受猎杀矮妖的审判，所以，在毒蛇兄弟会谋害矮妖盗取更多仙境黄金之前，她和她的图书馆员们要竭力找出毒蛇兄弟会这次邪恶勾当的终极目标，并终止他们的恶行，待一切结束后，她希望能将马克斯扭送至磨坊尽头地下世界进行公平裁决。也许今晚他们能发现马克斯和他的喽啰在作什么恶？

“我们没能获得小矮妖朋友做后援，真是糟糕，”她说，“因为这也是他们的战斗。”

“你听到过詹金斯所说的，”卡桑德拉提醒她，“矮妖们是安居乐业的种族，不是打架好手。他们不得不捍卫自己的疆土，但他们是不会到战场上冲锋陷阵的。他们更擅长的是恶作剧，最极端的情况，可能会用诅咒吧。”

“什么样的诅咒？”贝尔德问。

“恰好你问到了这个，”斯通说，“我刚好之前做了一番功课，深入研究了爱尔兰神话和民间传说，就在我们离开之前，我碰到了很多难解的叙述，是用古老的盖尔语写的，是这么说的，仙境王族有时候会用诅咒惩罚那些伤害他们的人，诅咒的结果是会有一位报丧女妖跟随作恶之人。”

虽然他们的任务很紧急，斯通的话还是激起了贝尔德的好奇心：“这种诅咒到底怎么发挥作用的？”

“据我了解，报丧女妖会追捕和纠缠他们，直至有罪者死去……大概类似这样。”

“你认为布丽奇特的麻烦可能是因为诅咒？”卡桑德拉大声说出自己的想法，“有人诅咒她的其中一个祖先会遭遇报丧女妖？”

“极有可能是某个位高权重的人下的诅咒，”斯通说，“报丧女妖本身是威力巨大的精灵。一般的小矮妖或者小矮人是召唤不出她的。”

“这就让人怀疑了，到底你会因为什么而用报丧女妖下诅咒呢，”伊齐基尔说，“我们已经推测出布丽奇特的金币的确来自矮妖手中，但我们从没想过矮妖首先从哪里得来的金币呢。也许她只是碰巧传递了某些来自仙境的不义之财？”

“正是这些金币招引来一位固执的报丧女妖，”贝尔德说，“就像碰巧收到、消费了一张从老式银行抢劫、偷盗案中做了标记的纸币？”

“报丧女妖的确是在布丽奇特用这些金币支付她医疗账单后出现的，”斯通指出，“也许那些金币上留有某种古老的诅咒。”

“这种想法很有可能，”贝尔德说，“但也许要等我们结束了这次对坏蛋总部突袭后，再去详细研究。现在，我们需要集中精力到眼前的任务上。”她认为天已经够黑了，可以行动了，“记住，马克斯是我们的主要目标。其他小鱼只是鱼汁而已。”

“你说的是混合隐喻吗？”卡桑德拉问，“有没有真的鱼汁这种东西？”

“这要看你如何定义‘汁’了，”斯通说，“确实有鱼酱汁。”

“但你所说的那些是浇在鱼上面的酱汁，”伊齐基尔吹毛求疵，“它们不是真正用鱼做的。”

贝尔德白了一眼：图书馆员们啊.....

“集中精神，伙计们。我们要出去了。”

从DOSA（异常事物统计署）洛克威尔将军征用来的夜视镜，帮助贝尔德和她的图书馆员们向大房子潜行，他们沿着阴影往前走，绕开窗户和门廊的光照范围。当他们悄悄走过直升机停机坪时，贝尔德留意到了直升机，她心里暗暗设想，若是事情变糟，直升机也是可以选择的逃跑路线；上帝知道她可不是第一次迫不得已，在匆忙中启动一架飞机，在坎大哈^[2]时她就这么干过。

当他们从后面接近房子时，贝尔德发现阁楼的灯还亮着。

好像我们要面对很多敌人，她心想，从楼上到楼下。

魔法门和陵墓已经让他们穿过铁大门，避免出现在庄园边缘的安全防护监控摄像头中。战胜下一道难关，比较棘手，更别提会有多湿冷了。

“一条护城河？”伊齐基尔嘲弄地说，“有必要这样吗？现在谁还会需要护城河呀？”

“别乱说，”斯通说，“至少从青铜时代开始，护城河就用于防御了，和埃及第十二代王朝一样久远。我们说的是久经时间考验的经典安保设施。”

卡桑德拉不确定地看了一眼静止的幽黑水面：“如果有什么……东西……藏在水下，那该怎么办？”

“例如呢？”伊齐基尔催促她继续说。

“短吻鳄？水蟒？你知道的，那种有鳞的东西。”

“在芝加哥？”斯通问，“三月里？”

贝尔德明白他的意思。即使在刚刚太阳落山之前，这里的气温和季节都不太适宜冷血生物生活——除非毒蛇兄弟会把护城河水加热了。贝尔德认为这种想法太牵强，也太夸张了。

“没关系，”卡桑德拉一边发抖，一边预料，“会很冷，是吗？”

贝尔德耸耸肩：“为什么你会认为我们要穿湿漉漉的衣服呢？”

从DOSA借用来的另外一件礼物——黑色哑光橡皮服恰好能解决这种问题。贝尔德用了一秒钟来感叹他们为了这次任务准备有多充分；若有机会，她更愿意有周详的部署，而不是临时拼凑个计划，他们经常到最后都是临场发挥。

若是他们的任务允许这种准备充足的计划，该有多好！

他们一个接着一个，悄悄地溜进护城河，事实证明河水可没有经过加热，反而冷得彻底，护城河也够深，贝尔德感觉不到这条人造水沟的底部。他们静悄悄地游过去，小心地避免划水发出“哗啦”声，然后，他们到达一面侧墙的底下，侧墙就在前门和吊桥的拐角处。一条狭窄的石质土路隔绝了房子前的护城河，提供了可以让整支团队在干爽陆地上抱团取暖的空间。贝尔德看了一眼他们前面的砂浆泥墙。一间二层楼的黑窗户看起来很有希望让他们进入屋内。

“伊齐基尔？”她问。

“把它交给我吧。”他露出自信的笑容，“我喜欢古老石墙。太多可以抓手的地方了，很好爬。”

他脱去了湿漉漉的橡皮服，露出几乎是黑色的夜行衣，他像其他身手敏捷的飞贼一样，轻盈快速地爬上了墙。贝尔德忽然回想起，原来有时候梁上公子被称为“小飞贼”确实有其根据，此刻伊齐基尔就亲身示范了这个理由，他没有借助任何吸盘装置和抓钩，轻松地就爬了上去。贝尔德和其他人几乎没时间脱下湿衣服并妥善收好，就看到一条尼龙绳从窗户处顺了下来。她用力拉了一下，试验绳子是否结实。

“做得好，琼斯，”她说，尽管他有可能听不到她的话，“我们上去吧。”

他们在琼斯之后爬上墙，贝尔德第一个上去，以防他们在上面遇到敌人。斯通殿后，若是卡桑德拉摔下去的话，他可以接住她。小巧的数学魔法师抓起绳子向上爬，一边死死用脚撑住墙，一边喘着粗气。这种特技工作有点超出她的能力范围。

“提醒我了，”她说，“我什么时候能变成蝙蝠女侠啊？”

“记得提醒我下次带你去健身房练习攀岩，”贝尔德说，“等这个案子结束后。”

“哦，天哪，”卡桑德拉说，“这可真是我期待的。”

虽然她费了好大一番力气，不过三人终于成功地来到了二楼，他们和伊齐基尔会合，他帮助他们爬过窗户，来到明显是空无一人的走廊里，两侧排列着镶有相框的油画，很多画都是关于有一条巧言善辩之蛇的某个乐园。

“抱歉延迟了一会儿，”伊齐基尔解释说，好像他没有在要求的时间完成任务似的。“我得先解除窗户上的报警装置。”

“我们没什么好抱怨的，”贝尔德检查了一下走廊，没有发现任何直接威胁，“你现在侦察到什么了吗？”

尽管他们已经提前研究过这栋建筑的外部格局，但现在只能靠自己胡乱地闯了。贝尔德保持高度警戒，团队其他成员也同她一样。肾上腺素的飙升让她格外警觉。

“只做了一点小小的侦察。”伊齐基尔朝附近的一扇门点点头，“这边走。”

他们跟随他走进一间庄严的、设备完善的图书馆——这里是什么地方？——看上去现在没有人。贝尔德怀疑，他们应该没必要为了发现毒蛇兄弟会的阅读资料都是哪些方面的去检查书架。

“我觉得这里比在走廊里暴露的概率更低，”伊齐基尔解释道，“我们可以在这里考虑下一步怎么办。”

“这下是科学可以参与的时候了。”听上去卡桑德拉比之前游过护城河与爬过高墙时都更激动。这种工作更适合她。“终于啊。”

她拉开防水包的拉链，拿出一柄手持式魔法探测仪，贝尔德也拿出一个。带个备用的探测设备似乎是闯进毒蛇老窝时的明智之举，也的确如此。如果幸运的话，探测仪能指引他们找到被盗的黄金锅，大概也能引领他们找到马克斯。如果幸运女神眷顾的话，毒蛇兄弟会新任大坏蛋头目极有可能离他的非法所得不远。

“别忘了把探测仪静音，”贝尔德提醒所有人，“现在我们最不需要这东西‘哗哗’响，泄露我们的行踪。”

“没错！”卡桑德拉拧了一下仪器上的按钮，“好了，我的探测仪振动了一下，已经探测到上面楼层某个地方有魔法器物。”当她查看探测仪上的显示盘时，不禁深深皱眉，“嗯，读数上有点奇怪。我之前从来没有见过这种以太调波……”

“很有意思，”贝尔德启动她的探测仪后说，“我探测到楼下有密集魔法能量。”

“毒蛇兄弟会像我们一样也在收集魔法物件，”斯通说，“若是我们的探测仪上出现不同峰值的读数，也不用怀疑。”

贝尔德做了一项战略决策：“我认为我们应该分头行动。斯通和卡桑德拉，你们去楼上检查奇怪的魔法震动是怎么回事。伊齐基尔和我去楼下看看有什么东西。”

她的搭配安排背后是经过深思熟虑的考量：她想要每支小分队都有一位一流的格斗高手，另外，她还想盯紧伊齐基尔，防止这座大宅子里有太多转移小偷注意力的东西，因为伊齐基尔或许有可能领她找到马克斯和被偷的锅。

派一个小偷去抓另一个小偷.....

“保持冷静，伙计们，如果需要帮助，别犹豫，赶紧叫我们。如果事情变得难对付，我们就撤退，到图书馆会合。”

“听上去安排得很合理，”斯通说，“你们小心点。”

贝尔德将探测仪交给伊齐基尔，把双手空出来。“你们也是，”她说，“用图书馆员的大脑思考问题吧，但要时刻保持警觉。我们现在正深入敌后。”

注释：

[1]强盗贵族，指某个时代由于政策的监管不力，而造就的垄断市场经济的金融资本家，尤指19世纪末至20世纪初在美国利用不正当手段获取财富和权力的金融资本家。——译者注

[2]坎大哈，阿富汗城市名称。——译者注

22

“你知道吗，我们是很好的团队组合，”当他们两人一起往楼下走去时，伊齐基尔如此说，“我来负责搞定锁，你来搞定那些坏蛋。”

贝尔德仓促地把一个失去知觉的打手扔进放扫把的柜子；那人脖子上有块毒蛇的文身，说明她刚刚打昏的不是无辜房主或者客人。那个不幸的笨蛋被出其不意地击中，还不知道是什么打了自己，就倒下了。贝尔德对付这个不幸之人的速度和高效，让打手甚至没能发出一点求救的声音，这再次提醒了伊齐基尔，幸好自己和贝尔德是同一阵营的。你绝对不想站到她这种人的对立面去。

“听上去像个计划。”她压低声音说。

他们听得到几个房间以外的地方，有更多打手正在看电视。伊齐基尔看了一眼探测器，发现魔法能量很明显地来自地下室负一层的方。他愿意接受这样的目的地，地下室极有可能没什么人，前提是他们不会碰巧掉进什么秘密地牢或者酷刑室。

他讨厌发生这种事。

厨房对面有一扇地窖门，引领他们来到地下室，一眼看过去，似乎没有什么残酷的全副武装卫兵、致命陷阱或者铁娘子。伊齐基尔检查了一下周围环境，只看到寻常地下室的标配物品——壁炉、热水器、挂在低处的管道系统，还有，哦耶，一个安装进墙体的巨大不锈钢保险库。

“来对啦！”他愉快地说，“爸爸来喽！”

贝尔德在后面监控，当伊齐基尔将精力全部集中到保险库时，她要确保没人跟踪他们。眼前的保险库非常大，看上去能容纳很多迷人的宝贝，包括很多盛放黄金的锅。小偷感觉自己就像一个小孩子在圣

诞节清晨发现了等待被拆开的巨大礼物盒一样。他直接走向保险库。

“你认为怎么样？”贝尔德问，“你能打开它吗？”

他怀疑地看着她：“你是真的要问我这个问题？”

“我在想什么呢？”她后退一步，让他开始工作，同时她随时盯紧地下室楼梯，“开始吧，大师。”

保险库是格兰瑞德牌大约2017年最新款的高级X-3000系列的。它是由九十吨强力钢筋和压制混凝土打造的，简直达到艺术品级别的坚不可摧，除非，像伊齐基尔这种人，能了解并记住所有市场流通中每个型号保险柜和安防系统所对应的电子入侵和篡改密码途径。一块电子键盘守护着保险库的入口，他没有破译密码，只是简单地强行重置密码，顺便把密码改了。他停下来一秒钟，然后选出了心目中的新密码：PWNED。

键盘上的红灯“咔嗒”一声转为绿灯，电子锁和备用锁都被解开了，沉重的保险库大门没发出一声“吱悠”就打开了。伊齐基尔脸上洋溢着胜利的喜悦。

“你刚才说什么来着？”他问。

“抱歉，不该质疑你，”贝尔德说，“让我们看看里面有什么。”

保险库大到足够容纳他们两个人，还有很多整齐堆放金币的架子，另外，里面存放有大量其他黄金物品——珠宝、高脚杯、金盘、器具、烛台、权杖和金锭子。伊齐基尔不需要是分析专家也能猜到，这些金光闪闪的东西都是实心黄金做的。他轻轻地吹起口哨表达自己的愉悦，自从上次他随意观看时瞧见图书馆藏品中的米达斯国王后，就再也没在一个地方见过这么多黄金了。

“不得不甘拜下风，”他说，“他们可是没少忙活。”

贝尔德环顾一圈：“我没看到锅。他们一定是在抢到锅里的黄金后就把锅扔了。”

“明摆着呢，”伊齐基尔说，“当你有个媲美银行金库的保险库，谁还需要破铜烂铁的旧锅呢。”

“我想，可以断定毒蛇兄弟会的确为了黄金而猎捕矮妖，正如我们之前推测的那样。但仍然有个疑问：马克斯在哪？他要做什么

呢？”

伊齐基尔耸耸肩：“呃，我们还是留点东西让斯通和卡桑德拉去发现吧……”

* * *

“跟着我，”斯通对卡桑德拉说，“这种规模的庄园一般会有独立的楼梯供仆人走，一般那楼梯要狭窄一点，更偏僻一点。大概此刻没人会用那楼梯。”

遇到在规划凌乱的古老建筑物中找方向这种事时，她相信斯通的判断。她手中的魔法探测仪显示不寻常的放射物质来自阁楼，所以她跟着斯通来到一段狭窄的盘旋楼梯上。谢天谢地，在她小心轻盈的步伐下，楼梯没有发出太多“嘎吱”声响。每次湿透的运动鞋发出“咕叽”的声音，她都心里一抖。

我同意伊齐基尔，她心想，护城河真让人讨厌。

图书馆员们踮起脚尖小心地走上楼梯，直到看见顶层楼平面。他们从楼梯平面的缝隙看过去，瞧见两个面带厌烦表情的哨兵站在走廊尽头一扇紧闭的房门前。斯通投给她问询的表情，她用点头回复。根据她的探测仪，信号就是从那扇门后面散发出来的。

但他们要怎么越过门口的卫兵呢？

她正要计划该怎么办时，忽然警觉起来！她听到了下面楼梯传来的说话声和脚步声，正朝他们而来。

“哦，不！”她小声对斯通说，“我以为你说，只有仆人走这段楼梯呢。”

“嗯，保安也算是仆人，”他窘迫地说，“从某种程度上来说。”

脚步声越来越近，让他们两个夹在上面的保安和下面新来的保安之间。他们没办法避免被抓住，除非……

卡桑德拉闭上眼睛，集中精神想贝尔德，现在贝尔德在几层楼下的地方。她的新技能是隔空感知，这是被最近手术新解锁的特异能力，她最近才刚刚开始理解、控制如何使用。她紧紧闭上眼，然后设想出一条简单的信息，然后努力去想它：

救命！我们需要转移敌人注意力……现在！

* * *

远在地下室的贝尔德感觉到一条紧急的想法闯进她大脑的收件箱，她眼睛不禁随之睁大。

“卡桑德拉和斯通！”她脱口而出，“他们需要转移敌人注意力，立即！”

伊齐基尔看上去困惑了一秒钟，但很快就反应过来：“哦，你刚刚收到卡桑德拉魔法大脑传来的即时信息。”

“说得没错。”贝尔德说。看了一眼保险库四周，她只看到一条可行的办法，“我们需要触动警报。”

“你不是开玩笑吧！”伊齐基尔抗议道，被她的想法吓坏了，“我是伊齐基尔·琼斯。我绝不触发警报！”

“每个人都有第一次。”贝尔德看到保险库里还有另外一块键盘。她飞奔到近前，看到操控台上有个红色紧急按钮。按键上面的铃铛图标说明了它的功用，“捂住你的耳朵。”

她按下按键，被触发的电喇叭发出尖锐的警铃声，刺耳地回荡在步入式保险库的墙壁间。红灯忽然亮起，保险库的大门立刻紧紧关闭，将贝尔德和伊齐基尔锁在了里面。

“这是计划的一部分吗？”伊齐基尔问。

“什么计划？”贝尔德说，“我是临时想到这个法子的。”

为了她的队友。

* * *

巨大的警铃声来得正是时候，至少斯通认为是这样。原本朝他和卡桑德拉而来的脚步声忽然向后转，飞快地奔下楼，去查看警铃的源头。原本以为自己会迎来一番激烈打斗的斯通，放松地舒了一口气。

“谢谢你，伊芙。”卡桑德拉轻柔地说，睁开眼睛。

斯通意识到：她一定利用自己独特的新天赋——隔空传心术提醒

了贝尔德他们两人的困境。他希望贝尔德和伊齐基尔没有因此陷入太危险的境地，但也只能相信他们二人能化险为夷，就像他们以前很多次经历过的那样。他们知道自己在做什么……通常时候是。

与此同时，守在门口的两个卫兵也慌忙去查看警报。他们从主楼梯下去，离开了阁楼，使得走廊尽头的门无人看守。斯通不打算浪费他朋友刚刚提供的良机。

“我们走，”他简洁地说，“你和我去吗？”

卡桑德拉手中紧紧握着探测仪：“我就在你身后。”

他们冲到走廊尽头的门口。若是必须冲进去，斯通已经准备好用他的肩膀撞开门，但那门没上锁，很容易就推开了。图书馆员们闯进一间宽敞、明亮的屋子，里面有马克斯和另一位斯通不认识的粉红头发女子。一排安装好的图表、地图和公告牌都显示：他们两人找到了当前运营毒蛇兄弟会的指挥中心。

看上去，来楼上是来对了，斯通想，贝尔德一定会责怪自己走了反方向的路。

“斯通先生，基里安小姐。”马克斯用他一贯的自信沉着来称呼他们两人。他和另外的女子似乎因为警报声，正准备离开。马克斯正在撕碎一份文件，而他戴着眼镜的同伴正在慌忙地搜集几张纸。他抬头看到图书馆员们进来，“私闯民宅，闯空门……真的假的？你们这么粗野无礼了吗？”

“你爱怎么说就怎么说。”斯通看到一颗光亮的骷髅头放在看上去是便携的铝质遗骨匣上，“在我看来，你的副业还是盗墓呢。也许，这是你从爱尔兰的海岸偷来的？”

“只是收回你前辈们藏起的遗物，”马克斯说，“尽管我很高兴你能跟得上我的行动。”

“可别高兴太早。”斯通说。

他握紧了拳头。

* * *

卡桑德拉用探测仪扫描整间阁楼，很快定位到不知姓名女子脖间悬挂的链子上那枚水晶棱镜。棱镜散发的魔法能量是一种全新的类

型，不属于任何常规模式和波段内。

“她身上的棱镜，”她告诉斯通，“那东西是奇怪信号的来源。”

女子的眼睛在眼镜后面瞪圆。她看上去和卡桑德拉的年纪相仿，穿着没有马克斯那么文雅考究，好像她刚刚才套上起皱的毛衣外衫和牛仔裤一样，这些衣服似乎从未用熨斗熨烫过。她的外表实在没有什么特点，只有她那糖果色的头发能让她在人群中被一眼看到。

“哇哦！”她尖叫着说，“你手里拿的是真的魔法探测仪吗？它测量什么？是不同抽象域层的微分共振，还是超凡量子特征？”

“大多数时候是后者，”卡桑德拉说，开心地发现找到了与自己有共同语言的人，即使这个女子大概是其中一个坏蛋，“不过，它能校准测量灵外质频谱的波动，还有时空连续区幽灵的意志力波纹。但，那棱镜是什么魔法物品？你在哪里找到它的？”

“不是我找到的，”女子的口音说明她是美国人，“是我做出来的。”

“你创造出一个崭新的魔法物件？”卡桑德拉不敢置信地敬佩起来。她知道从理论上讲是有可能的，因为现在暗野魔法复出了；图书馆最近开始搜集全世界范围内自然产生的新魔法物品。但她从未见过谁能从零开始创造出一件魔法物。“特意做的？”

女子咧嘴笑起来，很满意自己的成就被认可。

“过程其实不容易，”她说，“你得找到一种炼金法术，将自然状态下的魔法融进一件象征性的物品中，这物品要适合达到预期效果，这就意味着我既要考虑精神上的需求又要想到物质的表达，还要从不确定性原则中删除不确定性条件，依据——”

“够了，科拉尔。”马克斯打断她。

斯通也同意他的话。现在没时间研讨魔法科学或者（和）科学魔法。等他们把马克斯和他头脑伶俐的同党都抓到手——并通过最近的魔法门将他们带到图书馆后，卡桑德拉有的是时间和这位极客女孩好好聊天。

“你哪儿都别想去。”他对马克斯说，摆出一副迎战的手势。斯通准备好再次比武，而且他相当自信结果会是自己赢，现在他知道自己要全力对付的是马克斯，而且也不用担心身边有无辜的旁观者会受

伤。一股真正的格斗高手之力浮上他心头和身躯，斯通受过名师指点，训练有素，而且，他已经做好了万全准备随时迎战毒蛇。他用全球通用的手势告诉马克斯：来打吧。“用脚踢还是用拳头，随便你。”

马克斯拒绝了他的挑战：“如果对你来说都一样的话，我想这次，我打算委托别人代替我应战。”他提高了嗓音，称呼一位在场看不见的人，“厄喀德娜，请派人来增援。”

一声电脑语音通过广播系统回答他：“收到。已通知保安。”

“等一下，”斯通吃惊地说，“你刚刚通过亚丽桑^[1]还是希瑞^[2]，还是其他什么东西叫来更多保安？”

“她叫厄喀德娜，能给我节省不少时间。”马克斯嘲弄般地对斯通笑道，“你自己看吧。”

马克斯身后的门“砰”的一声被打开，三个保安从隔壁房间气冲冲地赶来。他们冲过来保护马克斯和科拉尔，各自挥舞着警棍、弹簧刀和指节铜套。他们看上去因为在休息时间被打搅而怒气冲冲，急迫地想把图书馆员们那充满智慧的大脑打爆。

“等一下！”卡桑德拉抗议，“这些家伙从哪里来的？”

“我也不知道。”斯通忽然发现自己要应对三个全新的对手，而不是那个他真正想对抗的人。他在三个人和卡桑德拉之间摆出防御姿势，“我觉得可能衣柜里有门！”

“但你不是建筑方面的专家吗！”她说，“你应该知道这种老房子的格局和结构！”

“每栋老房子都各有不同。”他紧急躲闪，迂回前进，保持不停运动的状态，这样打手们就不能将他逼进劣势。和多个对手打架的秘诀，就是让他们挡在自己人跟前。保持防御姿态也是克服数量上不利的关键。“正是不同造就了古建筑的魅力。它们都不是按照标准格式建造的，不像如今的千篇一律的豪宅。它们有个性，每栋房屋都——”

“我明白你的意思了，”她说，“不用给我讲课了，你赶紧发挥功夫吧。”

“我正在热身。”斯通用一招猴王亲自教给他的完美穿山甲式蜷身飞旋躲闪开敌人拿刀猛刺的那下。这一招若是身后有条能抓住东西的

尾巴就更好了，但斯通紧接着用一招雪巨人式反手拳和三倍的摇曳竹式反作用回击，成功将拿着刀的家伙甩到另外一个暴徒身上，导致拿着棍子的家伙从膝盖处绊倒了，随之撞倒了一块白板，引发一连串的后果，让其他白板像多米诺骨牌一样连续倒下。“但是，唉，和这群笨蛋交手简直是浪费我的时间。”

更糟糕的是，这群打手都足够凶悍，让他无暇分身去追马克斯，而马克斯似乎不打算在这里观赏他们的拳击比赛。马克斯离正打斗的几人远远的，他冲科拉尔大喊，此时科拉尔正在和卡桑德拉争抢一张做出标记的美国地图，这张地图原来被展开放在桌子上。地图从中间撕开了，让两个女人都向后跌倒，每个人手里还攥着半截地图。

“恐怕我们的宁静要被打扰了，”马克斯对科拉尔说，“谨慎的建议是，我们换个地方。”他拾起头骨和遗骨匣，用一只手提着遗骨匣的把手，另外一只手将头骨抱在臂弯中，“厄喀德娜，启动撤退程序……尽快。”

“收到，”电子语音助手回复，“您的飞机已在途中。”

斯通听到直升机旋翼的嗡鸣。

见鬼，他要逃跑，而我还被这几个雇佣打手牵制住，无法抽身！

弯腰避开警棍的袭击后，斯通立即顺势用棍子打中警棍男的腹部，他沮丧地看到马克斯向俯瞰后院的阳台走去。卡桑德拉试图去追马克斯和科拉尔，打斗的四人却阻挡在她去往阳台的路中间。她把半截地图扔到匕首男的头上，让他看不见路，然后就赶紧慌忙后退，避免被刀刺伤、被警棍打中或者被拳头击倒。

“快点过来，科拉尔，”马克斯说，“我们的飞机正等着呢。”

粉头发的炼金术师有些犹豫：“但地图怎么办，还有金子……”

“不要了，”马克斯命令道，“我们不能让你的棱镜落入图书馆手中，那样的话，它会被永远地锁起来。”

想到这种可能性，科拉尔吓得脸都白了：“我这就来！”

这些打手坚决掩护他们老板撤退，斯通为此大为恼火。被卷入打斗中，赤手空拳的图书馆员只能眼睁睁地用余光看着直升机在轰鸣中出现，悬浮在阳台旁边的半空中。飞转旋翼带来的气浪袭击了阁楼，搅动松散的纸张像干草一样乱飞。马克斯将头骨和遗骨匣放进机舱，

然后帮助科拉尔翻过金属栏杆，跳进直升机的机舱，随即准备离开。他把手伸进口袋，掏出一枚假金币，扔向被包围的敌人。

“再见，图书馆员们！”马克斯透过“嗡嗡”响的旋翼大声喊，“请放心，我一定会找到黄金锅的，不管它在哪儿！”他又将头骨和遗骨匣拿在手里，像拿着保龄球一样用手指抠住头骨的空空眼眶，紧握着咧嘴笑的头骨，“但首先：厄喀德娜，执行蛾摩拉^[3]指令。”

“收到。五分钟后爆炸。”

“爆炸？”

斯通一听到自毁程序，就明白这是什么意思。马克斯在减少损失——他不想保留太多罪证。

“伙计们，你们听到了吧？”斯通冲打手们大喊，“你们的老板留你们和这栋房子一起被炸掉。你们是要继续和我打……还是赶紧逃出去？”

打手们停下来，彼此对视了几秒钟。他们双眼乌青、嘴角开裂、鼻子流血，这些都说明斯通的格斗技术不逊色。阳台外面，直升机已经撒下他们飞走了。

“四分钟后爆炸。”厄喀德娜说。

“去他妈的，”铜套男说，“我要保我自己活命。”

他放弃打架，夺门而逃，身后跟着他的两个兄弟。斯通让他们走了，比起追赶这些小喽啰，他现在有更重要的事。

若说是什么事，那就是活命。

“我们得走了。”他告诉卡桑德拉。

“等一下。”她在大脑中整理翻倒的白板和散落的纸张，努力记住看到的一切。贪婪的双眼扫视了作战指挥室中的所有物品，“再给我点时间。”

斯通拽她离开满屋的狼藉：“没时间看了。整个房子都要爆炸了！”

“等等！”她说，“我能理出头绪。我知道我能！”

“你脑袋要是被炸开花就不能了。”斯通还很担心贝尔德和伊齐基尔，但只能希望他们已经逃出去了，“比起什么秘密信息，我们更需要你！”

“三分钟后爆炸。”

在倒数计时的紧迫下，斯通脑中迅速思考如何离开。沿路跑下三段楼梯，大概会看见其他毒蛇敌人，也会耗费太长时间。他试着打电话给詹金斯，但是忙线中。他料到忙线是詹金斯忙着为团队中的其他人操作魔法门。

“两分钟后爆炸。”

没时间磨蹭了。他们必须找到最快的一条逃生路线。他拽着卡桑德拉来到阳台，怒气冲冲地看了一眼阴沉的夜空中马克斯的直升机消失的方向，然后低头越过金属栏杆看到几层楼下的护城河。

“真想知道护城河有多深。”

卡桑德拉看上去十分惊恐：“求你告诉我，你想的不是我认为你想的那样。”

“你看过《虎豹小霸王》^[4]没有？”

“他们最后不是死了吗？”

“不是跳崖摔死的。”

他一把举起一百多磅的身躯，将她从金属栏杆这侧扔了下去。一声下降的尖叫声传来，被巨大的“哗啦”水声终结。

“一分钟后爆炸。”

时间与他设想的一样紧迫。他翻身一跃，跳过围栏，冲入下面冰冷幽暗的河水，加上重力作用，会救他一命。速度比炸弹的倒计时要快，他脚先落入水面，然后跌入水面以下，他欣慰地发现护城河足够深，没有让他们重重地摔到底部。他用力划水，露出水面，想要喘口气，也看看卡桑德拉，其实他没必要紧张，因为很快他就发现了卡桑德拉正漂浮在房屋阴影下的水中，而这栋房子他认为马上就会爆炸。

“潜到水里！”他大喊，“尽你所能，潜到最深！”

他们潜入水中后没过几秒钟，就发生了爆炸，爆炸让护城河都震颤起来，震耳欲聋的爆破声和冲击力只被河水抵消了一点而已。大块碎石从他们头上滚落，砸进护城河里，斯通和卡桑德拉马上朝护城河另外那岸游过去。

好的一方面是，斯通心想，若护城河里真有什么凶恶的生物，它一定现在就藏起来了。

急需氧气的肺部迫使他们重新游到水面呼吸。他们一边喘着粗气，一边往老宅后面的空地游去。又冷又湿，肾上腺素上涌，斯通回头看他们惊险逃过一劫的大火。伊甸庄园现在只剩燃烧的砖石。一团团浓烟和灰烬升上天空，带走了整个团队也许可以挽救的有用线索。马克斯过河烧桥——阵势相当大。

卡桑德拉瞥了一眼毁坏的建筑：“贝尔德和伊齐基尔能及时逃出来的，对吧？”她双手抱臂，止不住地打冷战，“他们绝不会被困在里面的，是吗？”

“我不知道，卡桑德拉。我也希望我能确定。”

* * *

“这就是我讨厌警铃的原因。”伊齐基尔说。

他和贝尔德被锁在地下保险库里，还有很多愤怒的毒蛇被锁在保险库门外，正在尽全力强行闯进去。到目前为止，他们两个已经听过机关枪的开火声，还有大铁锤砸在厚铁门另一侧的声音。伊齐基尔相信，电钻和焊枪迟早也会出马。

“他们多久能进来？”贝尔德问。

“得很久，”他回答，“这座保险库坚不可摧。我们氧气耗尽憋死之后，估计其他人才能闯进来。”

“为什么我觉得你的话不那么让人安心呢？”

伊齐基尔并不能等发生窒息这种事再想办法，所以他开始往口袋里放贵重的金币。他无法带走保险库里的所有物品，但若是没能带走点什么纪念品，他是不会原谅自己的。

“真要这样吗？”贝尔德问他，“在这种时候？”

他耸耸肩：“这些是证据，不是吗？当然，会减去一点点中介费。”

“你现在想的就是这个事情——”

一阵自动化语音从广播系统传来，打断了他们的对话：

“请注意！蛾摩拉指令生效。五分钟后爆炸。”

门口的砸门声突然停止了，留他们两人待在保险库中面对意想不到的复杂局面。

“爆炸？”伊齐基尔重复。

“蛾摩拉？”贝尔德说，“就是被大火和硫黄毁灭的那座城？这听上去可不太妙。”

伊齐基尔太同意她的话了。以他的经验来说，秘密基地和总部遇到危急时刻，都不幸地倾向于燃烧自毁。他能料想到，这是毒蛇兄弟会用的断后、掩盖痕迹策略。

“往好的方面想呢，”他说，“听上去坏蛋们已经放弃抓我们了。”

“因为他们知道要躲开烟花表演。”贝尔德看了一眼四周，“你怎么想的？这个保险库能在大爆炸中幸存吗？”

“很难说，我们不知道是什么样的爆炸，”伊齐基尔回答，“从我个人来说，我可不想冒险。”他朝关闭的保险库入口一扬头，“那算是个门，对吧？”

贝尔德的脸瞬间被点亮：“你说得对啊！”

“当然，我们需要冒险打开它，”他指出，“谁知道门那边会有谁、有什么东西在等着我们。”

“四分钟后爆炸。”语音系统又发出声音催促他们。

贝尔德拿出手机：“开门吧。”

伊齐基尔抓着一盏实心金烛台，以防万一，然后在保险库里面的小键盘上忙碌起来。操控紧急关闭程序是易如反掌的小活，但等他敲完最后一个按键后，他忽然意识到：整个自爆倒数计时或许只是个引

诱他们从里面出来的花招。当门滑开时，伊齐基尔屏住呼吸。

若是他现在被枪打中，那他真的会感觉自己愚蠢死了。

但打开的门只露出空荡荡的地下室，这意味着倒数计时并非儿戏。“贝尔德？”

“我来了。”她走到保险库外面，让手机信号增强一点，然后拨通了附件馆的电话，“詹金斯！我们需要撤离，越快越好。”她拍了一张保险库入口的照片，“我现在发送给你照片和精确的GPS定位坐标。”

伊齐基尔没听见对话另一头说的是什么，但他能想象到詹金斯急忙跑往魔法地球仪旁边，操控魔法门。他在脑袋里催促这位永生的看管人要快一点。

“三分钟后爆炸。”

当伊齐基尔焦急地等待他们的逃生路线时，偷来的金子在他口袋里沉重地坠着。他希望有时间搬运更多宝贝，但他也知道他根本叫不动贝尔德去抓一把带着，尤其是现在贝尔德正设法救他们两人性命的危急时刻。

门口闪耀出一道明亮的白光，回馈她的努力。

“太及时了，”她说，“谢谢你，詹金斯。”

“等一下，”伊齐基尔说，“斯通和卡桑德拉怎么办？”

“我们会在另一端和他们会合，”贝尔德说，“就像我们之前计划的那样。”

“那如果他们没到呢？”

“他们会到的。”她说。

“你怎么知道？”

“因为他们是图书馆员。”

注释：

[1] 亚丽桑（Alexa）是亚马逊智能音箱的智能语音助手名字。——译者注

[2] 希瑞（Siri）是苹果公司推出的IOS系统中的智能语音助手名字。——译者注

[3] 蛾摩拉，《圣经》中的罪恶之城。上帝耶和华降燃烧的硫黄毁灭了该城。——译者注

[4] 《虎豹小霸王》，是1969年上映的同名电影。影片讲述两个小镇青年组成一个盗劫团伙，名叫“虎豹小霸王”。在多次抢劫邮车后，盗劫头目的两人被警察通缉，因而走上逃亡之路。在走投无路时，两人爬上悬崖跳入深涧逃生。——译者注

23

·附件馆·

“马克斯说他在寻找‘黄金锅’，”斯通说，“不是一口锅，也不是所有锅，而是特定的那口黄金锅，就是一口他还没有找到的特别‘黄金锅’。”

整个团队回到附件馆会合，详细研究他们从突袭伊甸庄园回来后的各自发现。当斯通和卡桑德拉通过陵墓门口穿越回来后，他欣慰地发现贝尔德和伊齐基尔已经在等着他们了。干爽的衣服和热咖啡让他们暂时忘记了护城河的阴冷，尽管斯通的头发还散发着浓烟和灰烬的味道。布丽奇特和布里吉特也在一旁，焦急地想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

“而且他一点都不在乎被留在身后的黄金。”卡桑德拉说。她同其他人一样，坐在会议桌旁边，除了詹金斯——詹金斯更喜欢不受打扰的私人办公桌。“从我瞥一眼看到的屋子里的图表和笔记来说，他的确在追寻一口特定的锅。”

“属于某个特定的矮妖？”贝尔德问，“那他猎杀矮妖就是为了寻找那口特别的锅？”

“那些被认错的矮妖可真冤枉，我想。”伊齐基尔两只脚抬到桌上，“太糟糕了，我们不知道他的真正目标是什么。”

“我或许能补救这个问题。”詹金斯站起身，对在场的所有人说，“当你们到敌人的老巢突袭时，我将图书馆的档案和磨坊尽头地下世界的矮妖族统计数据做了交叉对比。这颇花费了一些时间和精力，但我最后确定出一位特别的矮妖，名叫芬巴尔·奥格雷迪尔，完全符合一千六百年前的条件，大约与圣帕特里克山上发生那次事件在同

一时期，好像他从那个时候起就把自己隐藏了起来。”

“我们能想到什么？”贝尔德问，“是否这个叫芬巴尔的家伙就是当年和毒蛇兄弟会有纠葛的矮妖，然后他们仍然出于某种原因继续追踪他的黄金锅？”

“麦克唐纳曾说那些坏人以隐士和独居者为目标，”卡桑德拉回想起来，“若芬巴尔自从5世纪后一直隐藏着，他极有可能就是他们真正追寻的目标。”

“但他的黄金锅有何特别之处呢？”伊齐基尔问。

“这个问题，琼斯先生，仍旧是个谜，”詹金斯说，“尽管我认为继续沿着这个方向深入挖掘也许能找到某些线索。”

矮妖的名字牵动斯通的记忆。

“奥格雷迪尔，”他重复着，“是不是‘格雷迪’的全名？”

“我的格雷迪？”布丽奇特脱口而出，“酒吧里拉琴的格雷迪？”

“格雷迪也许是‘奥格雷迪尔’的现代简化版称呼。”詹金斯说。

“的确，这是个古老的爱尔兰名字，”布里吉特说，“对于人类世界和小矮妖一族都是。”

詹金斯看了看另一位布丽奇特：“你对这位老人的个人背景了解多少呢，奥尼尔小姐？”

“其实没多少，”她坦承，“他很久之前就出现了，提出在酒吧里拉小提琴，换几杯免费的啤酒喝。似乎这个提议在当时是非常公平的交易。”

“他曾暗示说，他因为某些没有详细说清的问题而无法回到爱尔兰，”贝尔德说，“我之前以为他暗指的是爱尔兰独立时的纠纷问题，没想到会是几千年前遇见毒蛇兄弟会的麻烦。”

斯通想起在酒吧时，格雷迪秘密地将马克斯手里的枪换成了小提琴。斯通一直没搞明白格雷迪是如何实施这一魔法诡计的……

“哇哦！”布丽奇特说，“格雷迪这只诡计多端的老狐狸，肯定是他，但你们真的认为他是一个真正的矮妖？”

卡桑德拉从书架上抽出一本书。她轻柔地打开书，翻到夹着一片四叶草的书页间。

“只有一种方法能知道。”她说。

·芝加哥·

“黄金之锅”酒吧里人满为患，似乎最近几天接连发生的骚乱并不能阻挡芝加哥人在圣帕特里克节来爱尔兰酒吧庆祝。死也要感受爱尔兰氛围的过节人群，塞满了整个酒吧，大家为了节日将酒吧打扮一新。绿色是节日特殊色，通过毛衣、鲜艳围巾、羽毛披肩、塑料圆顶礼帽、夸张镜框、头冠、假发、小亮片、珠子等体现出来，还有芝加哥河面流淌的绿色啤酒，这条河为了烘托节日气氛也被染成绿色。第一次来到酒吧的卡桑德拉，终于明白为什么布丽奇特不愿在节日当天关门停业了，不管什么样的威胁尾随着她。在圣帕特里克节关门，就等同于扔掉一口黄金锅。

对她而言不错，卡桑德拉心想，我太知道头上有致命威胁那种提心吊胆的感觉了。

假矮妖们，戴着假红胡子，穿着从商店租来的戏服，用夸张的爱尔兰口音说话，混迹在其他客人中间，但卡桑德拉从她落座的吧台高脚凳上，还没有看到任何真正像矮妖的人。她从彼岸世界发现的四叶草就别在温暖羊绒毛衣的扣眼上。绿色的紧身裤和一杯祖母绿的啤酒让她也很应景。

“会有什么事情让格雷迪耽搁呢？”她问布丽奇特。布丽奇特在吧台后面忙着招呼客人，布里吉特在一旁给她帮忙，布里吉特假装是她都柏林来的“堂姐”。卡桑德拉费力地张望着从酒吧进进出出令人眼花的人群：“他出现了吗？我是不是错过了他？”

但这没什么用，和其他图书馆员不一样，她没见过格雷迪。

“没见到他，”布丽奇特说，脸上露出困惑的表情，“我不明白。我

没办法想象他挑今天这么个日子不来。”

除非，卡桑德拉烦心地思量，他可能被报丧女妖或者毒蛇兄弟会，或者两者都包括，给吓跑了。她期盼自己和其他人不是在酒吧里浪费时间干等，等待一个永远不会再出现的人。如果奥格雷迪尔——也就是真正的格雷迪——再消失一千五百多年怎么办？

团队其他成员都在酒吧里按照计划严阵以待，随时准备应付突发状况，或许可以说他们希望会发生这样的事。和卡桑德拉一样，他们也穿着融入人群中的衣服。贝尔德穿了一件绿色的套头毛衣，脸上绘有一片三叶草图案，斯通穿着绿色的法兰绒衬衫，还有一顶很小的圆顶礼帽，而伊齐基尔脸上炫耀着大写的“亲亲我，我是爱尔兰人！”标语。布丽奇特的金币——马克斯曾行动猎取的目标，现在安全地收在附件馆里，置于詹金斯严密的监控下。似乎没有任何吵闹的串酒吧顾客留意到金币缺席。

“哎！”布里吉特一边喊，一边把另一大杯绿色啤酒递给客人。她不会操作现代化的收银台，但她可以驾轻就熟地倒啤酒、送啤酒。她把长头发扎到脑袋后面，看上去更像是布丽奇特的双胞胎了。她用手背擦擦额头的汗珠：“我觉得，作为仙境来者，我绝对知道如何让人们开心起来！”

“我喜欢你的口音！”一个微醺的客人激动地说，“你真的是爱尔兰人？”

卡桑德拉“咯咯”笑起来。你什么都不知道哦，她想。

被这有趣的交谈吸引，她几乎没看到一位头发灰白的老人坐到几个座位之外的吧台旁边，他胳膊下面夹着一把破旧的小提琴。他摘下打着补丁的帽子向照看吧台的红发女子致意。

“原谅我迟到了，我的好姑娘。所有街道和人行道都挤满了人，我这样的老家伙没那么容易从拥挤的人群中穿过来。”

“哎呀，”布里吉特说，“我想你把我和我堂妹认错了。”

“堂妹？”小提琴师的眼珠子都快瞪出来。那饱经风霜的面容上，迷惑让步给真正的惊恐，“不，不可能……”

“我的名字是布里吉特，”她说，“很高兴见到您嘞。”

“布丽奇特和布里吉特？”他脸上的皱纹又加深了一层，“这是你和

我玩的一个恶作剧？”

他焦虑不安的反应映入真正的布丽奇特眼中，吸引了她的注意力。

“就是他！”她跑到吧台另一头的卡桑德拉身边，低声指着格雷迪说，“和布里吉特说话的那人！”

格雷迪？

卡桑德拉把手放到魔法四叶草上，闭上眼睛片刻。再次睁开眼睛时，她吃惊地发现似乎原本普通的小提琴师像幻觉般泛起波纹——也可能是仙境的障眼法消散。顷刻间，“格雷迪”被一个从故事书中跳出来的真正矮妖所取代，他浑身穿着绿衣，头戴三角帽，穿着宽松的马裤，脸上还有不知从哪里长出来的红胡子，而且格雷迪至少又矮了三英尺，大概只有高脚凳大小。他的小提琴也缩小到微型尺寸。他鞋上的黄铜扣闪闪发光。

屋子里有个真正的矮妖，卡桑德拉心想，我可以确定他的身

份绝对是矮妖。

她举起酒杯，大声用预先商议好的暗号祝酒，提醒其他人。

“斯浪彻尔！”

周围的狂欢者都举起酒杯一同祝酒，所以团队其他人无法错过她的提示。贝尔德和两位男士开始悄悄向格雷迪聚集，从拥挤的人群中挤过去。卡桑德拉从高脚凳跳下，走近格雷迪，格雷迪还在疑惑长得太过相似的布丽奇特和布里吉特二人，没有留意到身边其他动静。矮妖看上去摇来晃去，不敢相信这两个女子如此相似，努力想解开心中疑团。他看上去不只是疑惑，更像是由衷的痛苦。他不开心地摇摇头。

“你们两个在一个地方？当然，这不可能发生……”

布丽奇特相当冷静。“你早该到这来了，老家伙。让我猜猜——你想要在演奏前喝点小酒？”她拖延住小提琴师，直到卡桑德拉走过来，“喂，我说，你见过我的朋友卡桑德拉吗？我和她说起过你。”

“是这样吗？”矮妖转过身面向卡桑德拉，忽然，他看到她毛衣上别着的真正四叶草后就僵住了。他们四目交汇，他脸上露出一丝警

觉，因为他看到了她眼中他真正的映像。他艰难地吞了一口粗气，“见到你很高兴，小姐，但我现在必须走了——”

卡桑德拉一把抓住他的手腕：“芬巴尔·奥格雷迪尔，我猜这是你的大名。”

矮妖试图甩开她，抽出他的胳膊，但她光明正大地按着他胳膊。她眼睛盯着他，等待团队其他成员来到吧台这里。酒吧的嘈杂淹没了格雷迪的抗议。

“放开我，你这个狡猾的荡妇！”

“不放，等我们弄明白你的黄金锅有何特别之处，还有毒蛇兄弟会为什么那么对它紧追不舍以后，我再放开你。”

他红润的面容变得惨白：“你不知道你在说什么！”

“那就解释给我听。你到底在害怕什么？”

还没等他回答，从酒吧另一头传来忧伤的哭泣声。卡桑德拉转过头，看到一个相当丰腴的中年女子出现在人群中，人们紧张地散开给她让路。几缕灰白发丝渗透进她棕黑色的头发中。她的双肩裹着一条破烂的披肩。她的嘴始终张开，里面传来痛苦的哭泣。她的眼睛因为哭泣布满红血丝，脸上满是泪痕。其他客人或惊恐或不解地盯着她时，她悲戚地拧着双手，手指纠缠在一起。

“不，不，”布丽奇特一手抓住心口，喃喃地说，“今晚不要，不要现在出现——”

“是班希！”布里吉特说，“她来了，就像你们说的——可是为了谁而来呢？”

卡桑德拉被报丧女妖转移了注意力，一时没有抓住矮妖，矮妖趁机挣脱，从高脚凳上跳下来。没人留意到小矮人是如何逃走的，卡桑德拉提醒自己是唯一能看穿矮妖障眼法的人，其他任何人看到的只是一个衣冠不整、上了年纪的小提琴师。

一个矮妖，还有一个报丧女妖，她在心里连连称奇，竟然在圣帕特里克节当天同时出现！这才叫和我的爱尔兰血统密切相连啊！

卡桑德拉犹豫不决，心里疑惑不知该去追格雷迪好，还是保护布丽奇特免遭报丧女妖攻击。根据詹金斯所说，报丧女妖只是提示即将

到来的厄运，她并不真的攻击人们。但若是这不幸的幽灵距离布丽奇特太近的话，她脆弱的心脏能否支撑得住？

卡桑德拉自己的心跳也随之加快。

报丧女妖靠近吧台。她悲伤的眼睛扫过布丽奇特和布里吉特，好像疑惑起来，不能立刻确定她要纠缠的是谁。她的哭声甚至出现了一声诧异的音调；你能真切地听到她脑海中的疑惑。

“离她们远点！”小矮妖跳到吧台上，站在报丧女妖和她目标物之间。其他客人瞪大了眼睛，露出吃惊的表情，卡桑德拉忽然意识到他可能在报丧女妖面前——也等同于在其他客人面前暴露出他的真正身份。小矮妖大胆地摇晃着他的小拳头，“你一直在找的人，是我，对吗？这么多年了？”

报丧女妖头朝后仰，声嘶力竭地恸哭起来。她两只绞在一起的手松开，指责地用一根手指对准奥格雷迪尔。酒杯、椅子被慌乱的客人撞翻，贝尔德只好去扶住一位跌倒的老人，防止他被拥挤的人群踩踏。这时，报丧女妖张开两臂，伸出两只手，朝矮妖飞身扑过去。

“喔——喔！”斯通大声盖过哭声，“你去找别的矮妖去！”

“你快告诉她！”伊齐基尔说，“告诉她也降低点音量！”

他们两人从惊恐的人群中挤过来，图书馆员们从一左一右两边朝报丧女妖聚集。他们同时朝中间扑过去，但她立即消融成一团灰雾，让斯通和伊齐基尔两个人撞到一起，两人四仰八叉地趴到地上，还扭打在一起。

“他妈的！”斯通骂出声来，“她去哪儿啦？”

“别问我！”伊齐基尔说，“我还在想她到底从哪儿冒出来的呢！”

贝尔德帮助跌倒的老人站起身。“现在别管报丧女妖了！”她隔着酒吧大喊，“抓住那个矮妖！”

但格雷迪却不想被抓。

“很感谢你们过来帮我解围，小伙子们！”当他们两人笨拙地松开紧抓的手时，矮妖对两位男图书馆员说，“原谅我不能待在这里请你们喝两杯啤酒！”

他跳下吧台，朝前门跑去。

“哦，不！”卡桑德拉说，“不能从我手里跑掉！我抓住过你一回，我还会再抓住你的！”

她冲出酒吧，来到大街喧闹的狂欢中。

圣帕特里克节让整个芝加哥城市为之癫狂，门外比酒吧内更热闹。大街上正有一队游行队伍行进中，人行道上挤满了观众和制造欢乐的表演者，风笛声和鼓乐队的乐曲加剧了欢庆节日的喧闹。一大群过节的爱尔兰裔聚会爱好者簇拥着卡桑德拉，然后她忽然意识到她面对的困难——努力在圣帕特里克节时不跟丢一个小矮妖，就像在万圣节上跟踪一个僵尸，或者在漫画大会上追捕哈莉·奎茵^[1]。她低头检查了一下，确保四叶草还在身上。

我得需要所有运气。

凉爽的温度令在酒吧温暖微醺的环境中待久了的她清醒了一些。在她前面几英尺远，奥格雷迪尔穿过正在路口跳《大河之舞》的爱尔兰舞者。卡桑德拉冲进大街，一脚踩进一摊酸橙绿色的呕吐物上，然后又差点撞上节日彩车，彩车发出尖锐的紧急刹车声。假矮妖们和本地选美小姐们，正朝人群挥撒绿珠子和铝箔包装的巧克力金币，他们冲她大声叫喊，让她别挡路。

“对不起！”卡桑德拉羞怯地喊回去，“让一下！”

在穿过游行队伍阻挡的大街时，尽管顾不上围观者的嘲笑，她还是暂时找不到奥格雷迪尔了，紧接着，她发现他趾高气昂地走在人行道上，背对她向别处走去。她加快速度迎上去，弯下腰，从后面抓住他。

“我告诉你了！”她说，“你不可能再轻易地从我手中溜走！”

“嗨，你想要我，宝贝儿，你抓到我了！”

她抓住的人转过身，露出另外一个不怀好意的小矮人面庞，是那种人类世界的小矮人。他毛乎乎的红胡子是用橡皮圈戴在脸上的，橡胶尖耳朵也和真的一样。他喘息间散发出威士忌的酒气，期待地嘟起嘴：“来吧，亲一个，宝贝儿！”

卡桑德拉立刻抽回了自己的手。

“抱歉！认错矮妖了！”

“嘿，你去哪儿，红发美女？”当她抽身远离他时，他大声抗议，“你可记得人们常说的，好东西不在个头大小！”

她没管那位失望的“矮妖”，急忙在人群中搜寻真正的奥格雷迪尔，但她周围密集的庆祝活动阻碍了她的自由行动。简直就像再一次在数千平方英亩的三叶草草地上寻找一株四叶草！

“他去哪儿了？”贝尔德和其他队员追上卡桑德拉，“他又逃脱了？”

“我不知道！”卡桑德拉在寒冷的天气中瑟瑟发抖，抱紧自己取暖，“也许吧。”

“他一定在什么地方，”斯通说，“他不可能凭空消失。”

“你的意思是，像报丧女妖那样？”伊齐基尔指出。

卡桑德拉认为奥格雷迪尔不可能这样忽然间隐身，至少在她还戴着四叶草时他做不到，但她担心他借助满大街的欢庆游行场面，用最古老的方式溜走了。她忽然想到，这种场景，好像矮妖又一次被圣帕特里克给救了……

会不会呢？

一声如警笛一样悠长的哭嚎传来，报丧女妖再次出现，掠过图书馆员们的头顶低矮地飞行。吓了一跳的旁观者欢呼叫好，对着空中指指点点，很明显，他们以为空降的幽灵也是游行的一部分。游行的马匹惊恐万分，用后腿站立起来，差点甩掉骑马人。卡桑德拉跟在报丧女妖身后，感到一阵寒意袭来，她忽然想到一种可能。

“她在追格雷迪……芬巴尔……管他呢！”若是幸运的话，这一顽固的幽灵追寻到了矮妖的踪迹，能引领他们找到他，前提是他们能跟上报丧女妖。“跟着报丧女妖！”

* * *

全完了，格雷迪如此担心。

远离故土多年以后，他最担心的事还是出现了：报丧女妖最终找到了他。他早知道不应该再到酒吧露面，今晚他真的最好明哲保身远

离那个地方，但是，最后，他仍是不忍心留可爱的布丽奇特一个人在那，无人照看，尤其是她饱受他作孽后果的时候。

她是位善良、勇敢的姑娘，毋庸置疑。她不应该为我的罪过受难。

这就是报丧女妖一直以来的意图吗？他怀疑。吓唬布丽奇特逼迫自己现身？如果是这样，那这个狡猾的迂回策略确实奏效了。

他急奔过拥挤的街道，感觉自己像被好几条猎狗追逐的狐狸，这时，当他尽力想弄明白自己的诡计和周旋如何失败的时候，他想起了悲伤的过去。无疑，那个女魔头——西贝拉夫人可能会说他最终失败的原因是太感情用事了，她这么说是因为她没有心，没有任何感情。她永远不会明白血脉亲情的牵绊会延续几个世纪，一路横跨大西洋来到新大陆。

酒吧里另外那位布里吉特又是怎么回事？当然根本不是“堂姐”，格雷迪太知道红发姑娘的真实身份了，即使千百年来他再也没见过她。当年她还是个小女婴的时候，他把她从摇篮里偷出来，放了一个换生灵到她的位置，为了隐藏那个在山上差点被毒蛇兄弟会杀害的换生灵，不让毒蛇们找到，真正的布里吉特被送到仙境地下世界抚养了，但她什么时候，又是如何来到美国的，他也不知道。

此时此刻，她来到这里又是出于什么缘故？

在他奔跑逃命时，这些问题困扰着他。很快，他又沮丧地发现整个城市都拥堵着喜气洋洋的欢庆人群，大街上的喧闹为他提供了很好的掩护，但也阻碍了他逃脱的速度。他现在的住所隐藏在林肯公园里一棵令人敬畏的大橡树下，但他能在各方追逐势力抓到他之前到达公园吗？这是个问题，不是吗？

一声令人恐惧的哭声尾随在他身后，不用想都知道他跑得不够快、不够远。他扭头看过去，是报丧女妖，这回外表是哭泣的母亲，在很多凡人欢庆者头上滑翔，还有图书馆员们紧跟在她后面。不依不饶的幽灵逐渐逼近他，她双手渴望地伸向他。她灰白的裹尸布在身后飘荡，仿佛一条彗星尾巴，也是另一厄运的征兆。格雷迪感觉古老的诅咒就近在咫尺，被满世界不受约束的暗野新魔法唤醒。哎呀，当他把那些古老的黄金赠送给布丽奇特的时候，没料到这些金币会引来这么强有力的报丧女妖，因为现在地脉的魔法暗流比千百年前更强大。

“闪开！”格雷迪对挡在他逃跑路上的懒散行人说，“让我过去！”

“有什么好着急的，小老头？”一个举止粗鲁的醉汉嘲笑他。醉汉脸上涂满了绿色，他头戴一顶荒谬的毛毡帽，怪诞样子简直是对爱尔兰古老神话的亵渎，格雷迪真恨自己今天带去酒吧的是小提琴，而不是一根橡木棍。当这个白痴看到靠近过来的报丧女妖时，手里的廉价啤酒从瓶子里倾泻出来，“哇哦，看看这恐怖的特效！”

报丧女妖朝格雷迪降下去，格雷迪以为自己插翅难飞了，但那幽灵降下来的高度足够让卡桑德拉够到，于是，卡桑德拉跳起来，抓住了报丧女妖飘逸长袍的衣边。

“放过他！”勇敢的爱尔兰女孩大声喊，“我先抓到他的！”

报丧女妖愤怒地尖叫起来，导致满街的人都捂起耳朵，但卡桑德拉是图书馆员，绝不松开女幽灵的衣服，即使衣服连带她也升到半空中。

“哎呀！”

女孩死死拽住报丧女妖，当女幽灵实体化以后足够结实到能让她抓得住，一路将她带到一层楼那么高的空中。幽灵怒号着，愤怒地看了一眼卡桑德拉，然后消失了，徒留图书馆员两手空空，只抓着一缕薄雾。卡桑德拉朝下面拥挤的人行道坠落，她尖叫起来，几乎和报丧女妖的哭声一样嘹亮。看到这一幕，格雷迪的心一揪。

不要啊，又一个因为我的罪过而受难的姑娘！

“她掉下来了！”贝尔德叫喊。她和斯通、伊齐基尔急忙冲上前去接卡桑德拉，及时钻到她的身体下面。一些勇敢的行人也加入救人行列，搭建起人力承托网，缓冲了卡桑德拉的坠落，保护她免受摔到人行道上的硬撞击。她坠落进施救者的胳膊中，其中包括贝尔德。“接住你了！”

当卡桑德拉被轻柔地放到地上站起来时，她还惊恐地喘着粗气：“我得记住，下次可别搭报丧女妖的顺风车了！”

“好像这种状况会经常发生似的。”贝尔德打趣。

伊齐基尔耸耸肩：“很明显，我们还没搞定报丧女妖呢。”

“真希望已经搞定了！”斯通说，“我的耳朵就能好好休息了——布丽奇特也是。”

格雷迪小心翼翼地看着图书馆员们。他很高兴地看到卡桑德拉在莽撞地与报丧女妖纠缠后还平安无事。小矮妖知道自己最好不要在这里逗留太久。

图书馆员和他们的守护者停下来，确定卡桑德拉只是呼吸不匀而没受其他伤害，这时，格雷迪趁机重新开始了他不顾一切地逃跑，逃开人类和其他追踪者。没完没了的人群让他感到自己像传说中的智慧鲑鱼^[2]，逆着河流向上游去，所以，他选择朝一条狭窄的小巷跑去，希望能寻觅一条人少的逃生路线。

然而，事实证明图书馆员和报丧女妖一样锲而不舍。他们留意到他的逃脱计策，追赶着跟随他跑进小巷子，丝毫不打算放弃他们的目标，如同千百年前伊拉斯谟、黛德丽和虔诚的帕特里克那样。格雷迪体会到历史在重演，他又夹在图书馆员和毒蛇兄弟会之间了，现在一心复仇的报丧女妖为他已经混乱得成一锅粥的局面添了一勺热汤。

“回到这来，格雷迪！”贝尔德叫喊，“我们只想和你谈谈！”

格雷迪不敢冒险。图书馆员是好心，毫无疑问，但他们也有自己的目的，而他不敢拿自己的性命来赌。他们无法保证他安全地躲过报丧女妖或者毒蛇兄弟会，所以，他不能冒险被他们暂时扣留。逃跑和躲藏是他千百年来安然无恙的法宝，自从他偷了那该死的魔法锅……

躲避是逃亡者唯一的救命稻草。

无论如何，慌乱的追逐对他产生了严重影响。他越来越喘不上气来，脚步也变得深一脚浅一脚。人类的大长腿让他们有得天独厚的优势，所以他们和他的距离越来越近。不过，巷子尽头再次朝他招手，催促他赶紧跑过去。

“让我走吧！”他恳求道，“看在上帝的份儿上！”

“不行！”斯通喊回去，“所有事情都是因你而起……还有你的锅！”

不是我的锅，格雷迪心想，从一开始就不是。

可是，现在还不是同他们讲他悲惨故事的时候，尤其是现在全世界都追在他身后，或许可以说看上去是这样。仅仅超过图书馆员们几步远，他冲出小巷子，抬头看看路的两边，猜测该往哪个方向跑。令他灰心的是，这些街道看上去和游行大街一样拥挤。根本没有一条清晰的逃跑路线出现。

若是能向自己许愿要点幸运就好了！

再熟悉不过的哭声从上传来。他警觉地抬头，看见报丧女妖又朝他扑过来。厌倦了被追逐和被猎捕，小矮妖一时间轻率地决定：就让报丧女妖为他召唤来亡灵马车吧。至少他终于不用再提心吊胆过日子了……而且，也许报丧女妖会放过可怜的布丽奇特吧？

忽然间，一辆线条优美的黑色加长豪华轿车紧急停在他面前。客座门被打开，一位顶着荧光绿头发的女孩冲他大喊：

“进来！快点！”

格雷迪犹豫了一会儿，所有担心忽然间都被能见到明天清晨的诱人期盼驱除。不是有个说法吗，暴风雨中，任何港口都是好

避难所……

他冲进豪华轿车的后面，落座在不知名施救者旁边的黑色皮椅上，她立刻关上他身后的车门。头顶上，报丧女妖沮丧地怒号起来，随着汽车加速离开路边，驶入大街，充满恶意的幽灵被甩在后面。报丧女妖那令人毛骨悚然的哭声逐渐消失在远处，格雷迪终于放松地缓了一口气。

“太感谢你了，小姐，”他说，“你真是我的救命恩人，不管你是谁。我真的感激——”

他的声音忽然间顿住，因为他看到了坐在他们对面的人：毒蛇马克斯和他的残忍保镖。

“等一下！”格雷迪扯着嗓子喊，但太晚了，他发现自己刚跳出油锅又掉进火坑。他急忙站起身想去抓车门，结果只感觉有什么冰冷的金属“咔嚓”声从他手腕处传来。银手铐困住了他，就像千百年前那个荒凉的月夜中，西贝拉夫人和她手下扭过他手腕绑住他的银绳。而这次，不会有图书馆员来救他，因为他们也被他落在身后。这次，唯一的获救希望被他自己远远甩在了身后。

当我再次需要圣帕特里克的时候，他在哪里？

豪华轿车加速在夜晚穿行。格雷迪的心沉了下去。

“我们又见面了，奥格雷迪尔先生。”马克斯露出胜利的得意笑容，“抱歉之前没有认出你，但那是你的障眼法欺骗了我。”

女孩摘去了绿色假发，露出完全不自然的粉色头发。“对不起，我们只能绑着你，”她道歉，“但你一定不相信我们找了你多久了。”

“还有我的锅。”格雷迪苦闷地说。

“那当然，”马克斯说，“而且，现在，你要告诉我们：你到底把锅藏在哪儿了？”

注释：

- [1] 哈莉·奎茵，美国漫威漫画中的超级反派，最初是精神科医生，因为在工作中爱上了哥谭市传奇罪犯小丑，便也打扮成女小丑模样，成为极度疯狂的重犯。——译者注
- [2] 智慧鲑鱼，爱尔兰传说中的一种生物，传说菲奥（Fionn）向渊博的导师芬尼格斯（Finnegus）询问如何增长智慧，芬尼格斯告诉菲奥，鲑鱼（Salmon of Knowledge）是集智慧为一体的食物，并告诉他如何捕获、享用鲑鱼，最终，菲奥通过自己的思考成为有智慧的诗人、战士和领袖。鲑鱼是洄游动物，洄游过程中要克服非常大的阻力，逆流而上，有时需要跳过水潭、瀑布等自然险阻。——译者注

25

·附件馆·

“然后，轿车就开走了，”卡桑德拉说，“把矮妖带走了。”

“哦，天哪！”詹金斯听了从芝加哥带来的消息担忧地说。图书馆员们和他们的守护者回到附件馆，汇报了这次不祥的转折点。“恐怕我们可以认定，奥格雷迪先生实际上已经落入毒蛇兄弟会的手中了，这就给他们进一步获取黄金锅增加了筹码，若是他们还没有到手的话。”

“但他手里的这口锅有什么特别之处？”斯通问。他不安地在附件馆里来回踱步，很明显为敌人夺去了矮妖而沮丧，“这口锅为什么会如此重要？”

“这还是个疑问。”詹金斯说。他的办公桌上堆满了从爱尔兰收藏馆拿来的大部头书和古卷，“我会继续沿着这条线索调查的。”

“至少蹲点监守不算一无所获，”贝尔德说，“我们现在确定了格雷迪就是奥格雷迪尔，极有可能和在圣帕特里克时与毒蛇兄弟会发生冲突的矮妖是同一人。”

“还有，我们也知道了相比布丽奇特，报丧女妖似乎对格雷迪更感兴趣。”伊齐基尔说。他和现今大多数人一样在玩弄自己的手机，“当他暴露身份以后，她就不顾一切地追着格雷迪跑了。”

布丽奇特和布里吉特都选择留在酒吧，忙活应付节日的疯狂人流，即使报丧女妖再次出现也没见客流减少，若说真有什么影响，只能说好奇的人们都因为传言所说的真正矮妖和报丧女妖出现在此，于是都蜂拥来到“黄金之锅”。尽管先前发生混乱，布丽奇特估算今天仍是有史以来圣帕特里克节利润最丰厚的一天，而且还有魔法门，能保

证若是出现紧急情况，图书馆员们可以通过接个电话的工夫就返回芝加哥。但詹金斯宁愿相信毒蛇兄弟会将放过布丽奇特，因为现在毒蛇们已经抓到奥格雷迪尔本人了。他们已经得到了他们一直追寻的，至少是一部分。

对于报丧女妖来说.....

“根据你所说的，”詹金斯说，“听上去好像报丧女妖的最初目标就是逃脱的奥格雷迪尔先生。”

“我猜是很久以前有人用报丧女妖诅咒了格雷迪，”斯通说，“为了毒蛇兄弟会追寻的黄金锅相关的什么事而诅咒他。”

伊齐基尔窃笑：“抱歉。只是一想到用错误的方法拿到手，听上去太搞笑了。”

“但愿毒蛇兄弟会只是追求逍遥草这种娱乐性毒品，”詹金斯说，“但若不是更宏大、更邪恶的计划的话，他们不会如此锲而不舍地追逐他们的目标。”

“也许那口锅里的黄金有什么特别之处，可能有奇特的魔力？”贝尔德推断，“也许黄金能指引他们找到世界上其他隐藏的魔法物品？”

“你的推论都有道理，”詹金斯说，“尽管我们应该更小心点，不要偏离正途，走到错误路线上去。”

“那我们现在都有什么线索？”卡桑德拉焦虑地问，“毒蛇兄弟会抓到了格雷迪，也就意味着可能拿到了他的锅。我们是不是要做好准备迎接爱尔兰式世界毁灭？”

“也许，”贝尔德说，“但我们不确定他们现在是否拿到了那锅。也许格雷迪能拖延或者抵抗敌人，让我们先找到他的锅呢？这就是我们常干的，不是吗？在坏人之前找到魔法物品。”

詹金斯钦佩她的胆识和永不言败的气度。或许早年在卡米洛特[1]，我们能利用上她，他想，若是有贝尔德上校整肃圆桌骑士的话，事情可能就是另外的结局了。

“按照传统来说，有两种方法能得到矮妖的黄金锅：抓住矮妖，还有到彩虹的尽头找到黄金锅。鉴于敌人已经先我们一步做到了前者，我们就得从后者入手。”

“但彩虹实际上是没有尽头的，”卡桑德拉反对，“它们只是太阳光通过天空中的水滴折射出来的。它是一种光学现象，只发生在雨后刚刚转晴时，还需要太阳出现在适当的角度。碰巧，因为爱尔兰有很多时断时续的阵雨——由北大西洋低气压层引发的阵雨，它境内的彩虹比其他国家都多，又因为爱尔兰远离赤道，意味着这个国家接受的太阳光自地平线起不超过五十三度，有效地增加了彩虹出现的概率。但彩虹并不是真的接触到地面某个地方，所以根本就没有彩虹尽头这个地方。”

她停顿下来，脸上露出沉思的神情，“除非……”

詹金斯能清晰地看到她神奇大脑中的车轮在疾速转弯：“什么，基里安小姐？”

“只是一时疯狂的想法，”她说，“一旦我们有关于到哪里、如何找到正确的彩虹的更好想法，或许值得一试。”

詹金斯很好奇，刚要催促她详细解释，斯通就直入正题，打断了她。

“所以，这是一场竞赛，”他粗声粗气地说，“我们需要在马克斯之前找到格雷迪的黄金锅，若是毒蛇兄弟会还没拿到手——当然，这口锅他们从5世纪就开始寻找了。”

伊齐基尔又窃笑。

“对不起，”他说，话音刚落，他没忍住，开始“咯咯”笑起来，“我真是憋不住啊！”

·美国上空·

伴随着私人飞机将格雷迪带离了芝加哥和图书馆，银手铐勒疼了格雷迪的手腕。在飞机奢华的机舱中，格雷迪坐在马克斯和科拉尔对面，他的小短腿悬在半空中。机舱内部装饰优雅阔气，满眼是光亮的的不锈钢和豪华黑皮椅，和布丽奇特酒吧中闲适舒服的氛围大相径庭。

“亲爱的小姑娘，”他伸出被铐住的双手，恳求科拉尔，“看在上帝的份上，把手铐松一点吧。”

格雷迪觉得这个女孩比她的同伙更柔和一点，科拉尔放下手中的咖啡。她看了一眼她的领导寻求同意：“马克斯？”

“一点也不行，”他一边坚决地说，一边一丝不苟地用锉刀磨指甲，“我们为了追寻黄金锅花费了太长时间，现在不能冒不必要的风险。”

格雷迪皱着眉头看向这个大坏蛋：“飞机离地面这么高，我能去哪里？你是指望我能长出翅膀来，我就可以自己飞走了？我是个矮妖，又不是天兵一族！”

“很可能是这样，”马克斯承认，“但你们矮妖是出了名的诡计多端。你领我们找到黄金锅前，你要一直被捆绑住，就这样，不用再说。”

“然后呢？”格雷迪问。

“呃，然后就要看你是否合作了，我猜，”马克斯说，“但我经历过太多次你们施展的诡计，所以我会用一根皮带紧紧捆住你，我认为你一定会理解我的做法。”

科拉尔冲他露出一抹苦笑：“真是抱歉，奥格雷迪尔先生，但马克斯是对的。有太多不确定的因素了，不能冒险。”

“好像我不知道似的，”格雷迪阴郁地说，“真是可惜。”

“似曾经历”不是爱尔兰的常用短语，但格雷迪现在切身感受到这个词的含义。他目光落在前边铺着厚垫子的长沙发上那枚漂白的头骨。凡人生命已经过去了好几代人，但格雷迪一眼便从那恶毒的尖牙认出了西贝拉夫人，那两颗毒牙加剧了头骨笑容的邪恶程度。当他回忆起很久以前这两颗毒牙差点就杀死某位图书馆员时，他不禁打了个冷战。好像尽管与很多他的亲人和同胞一起移民到了新世界，时空仍然不能阻止他的过去最终找上门来。历史会重复过去的事情。

“给你个忠告，”他对马克斯说，“你最好明智地掂量一下你选择的路。”他朝恐怖的头骨扬头，“很明显，她追寻不到的事情，你现在来接力。”

“我要碰碰运气，”马克斯自以为是地说，“数千年来，毒蛇兄弟会沿袭至今，不会因为一两次挫折就放弃，即使需要花费一千五百年才能完成我们很久以前追求的事业。”

格雷迪咄咄逼人地瞪着抓住自己的人：“你就和她一样鲁莽、狂妄，我诅咒她黑暗的灵魂永远得不到安宁。”

科拉尔面对他严厉的言辞和语气有些退缩，但马克斯只是得意地笑了。

“我会把你的话当作是种赞扬，”他说，“你最好还是祈祷如此横渡大西洋不是在浪费我的时间。”他的语气充满冰冷，本性开始透过他的优雅举止显露出来，“若是我们竹篮打水——白费力气的话，你的下场不会好过。”

“绝对没有这种事，”格雷迪说，“我被束缚住了，而且不止一种形式，只要你还关押着我，我就会带你去找到我的宝贝。那口锅远在神圣的爱尔兰，藏在远离你们这种人的地方……至少，我希望它还在那里。”

他没有说谎。当他1850年最终要离开爱尔兰时，他只带走了大量金币以备不时之需，而将锅留在了故土，自从圣帕特里克山那决定性的夜晚之后，锅就被安全地藏了起来，再也没有人能找到那地方。他当然希望锅始终留在那里，无人染指，一直到时间荒芜。

“但为什么要把这么一件宝物留在故乡呢？”科拉尔问，“我还是不理解。”

“为什么？”格雷迪重复，“因为我从不想从那口锅里得到任何东西，自从一千多年前你们的西贝拉夫人逼迫我为她偷来那口锅之后，它给我带来的，只有痛苦。最好是将它封存起来，远离人类世界和不死的妖精，而不是冒险将它和我的其他私人物品一起运送到大洋彼岸。”

马克斯仍旧在磨他的指甲：“若它成为你的累赘，我们很乐意从你手中接管它。”

“你就是想要它，对吧？你这个花哨轻浮的混蛋！”

“但你不能用魔法‘嗖’的一下就把它变过来吗？”科拉尔又问。“或者许个愿直接把我们带去爱尔兰？”

“穿越广阔的大洋，到达地球的另一端？”格雷迪心烦地干笑了两声，“你以为我有这么强大？你太抬举我了，小姐。我只是个卑微的小提琴师，又不是至高无上的达努神族一员。若我能一眨眼间就穿越大半个地球的话，多年以前我为什么还要在船舱里忍受漫长的远洋航行才到达美国的友好海岸？”他摇摇头，“如果你们想要那口该死的锅，我们就得回到这个漫长、悲伤的故事开始的地方——拥有碧绿高

山和峡谷的爱尔兰。”

“你说得够清楚了，”马克斯说，“虽然也有点绕弯子。不过，我想，一趟飞行时差是经过这么久终于得到黄金锅的很小代价。”他妥协地叹了口气，然后回到自己的座位上，期待起漫长飞行结束后的事，“祝贺你，小矮人。看上去好像你终于可以回到故乡了。”

格雷迪倒是希望想起这点时，自己的高兴多过恐惧。

注释：

[1] 卡米洛特，亚瑟王传奇中的亚瑟王宫殿所在地，卡米洛特是追求正义、勇敢的骑士精神最集中之地，也是传说中召开圆桌会议的地方。——译者注

·附件馆·

“我们需要线索，”斯通说，“哪怕只有一条线索，能指引我们找到格雷迪的黄金锅就好。”

他不耐烦地在办公室里来回踱步，心心念念地想着毒蛇兄弟会已经抢先他们一步——假设马克斯和他的余党实际上还没得到那口锅的话。贝尔德的猜测是对的，他们需要找到幕后隐藏的魔法器物，这是图书馆员们一向擅长的，但他们仍需要找到个开始的突破口。这个世界很大，若是论起遗失国度和秘密坟墓的话，这世界要比大多数人意识到的更大。根据他们已知的情况来看，黄金锅可能在任何地方。

“那枚从酒吧拿来的金币怎么样？”伊齐基尔问，“就是那枚我巧妙地从马克斯身后拿到手的金币，你们不是推断它直接来自格雷迪的锅么？”他忍住自己的“咯咯”傻笑，“对不起，你们不会再听到了。”

“再忍一点，”贝尔德说，“不过你的主意不错。”她转身问詹金斯，之前是由他来保管金币的，“詹金斯？”

“如你所愿，上校。”

他打开自己办公桌上锁了的抽屉，取出闪闪发亮的金币，将金币递给图书馆员们——轮流查看。

“这是枚全金的金币，”伊齐基尔咬了一口后如是说，“若是假货我一眼就能认出来。”

卡桑德拉用一张纸巾擦拭好金币，然后用她最喜欢的魔法探测仪检查起来，探测仪立刻“嗡嗡”震动，发出“哔哔”的提示音。

“这金币确定无疑散发出某种魔法能量，但这不足以告诉我金币是从哪里来的，也无法提供黄金锅里其他金币在哪里的线索。”

她把金币递给斯通，斯通盯着硬币浮雕上头戴王冠的天神或者国王，陷入沉思：“呃，这种艺术形式绝对属于凯尔特原住民，所以可以推测，这枚硬币极有可能是在爱尔兰铸造的，应该是在5世纪之前，恰好是黄金锅最后出现的时候。”

“也就是奥格雷迪尔带着它消失，然后躲藏起来的时候，”贝尔德点点头，说，“还有什么吗？”

“现在我还看不出来有什么，”斯通嘟囔，“太糟了，这上边没有刻下铭文之类的。”

“你确定吗？”贝尔德问，“那种古老的语言——欧甘字母——你不是说它通常是被写在物体边缘上？”

“没错！”斯通用起茧的手指摸着金币的边缘，边缘不过两毫米厚。难道是他的想象？还是他的确感觉到了金币侧边有某种微小的“V”形刻痕？他的心脏因为兴奋跳得更快了，“谁给我拿个放大镜来！”

“来了！”

卡桑德拉连忙从一张古桌上拿到一柄放大镜，然后飞奔回到斯通身旁。她和其他人都越过斯通肩膀仔细盯着，斯通用放大镜近距离观察金币的边缘，就在那里，没错，他看到了显然是欧甘字母的刻痕。这些刻字太小了，肉眼观察不到……但说不定是由小矮人写出来的，所以格外小？

“你说对了！”他说，“有什么东西写在上面。”

“格雷迪写的？”伊齐基尔问，“作为哪里能找到其他金币的线索？”

“有希望，”贝尔德说，“写的是什么？”

“给我一分钟时间。”斯通尝试翻译古字母的信息时，用手缓慢地旋转金币，“我需要找到铭文的起点在哪。”

詹金斯走上前：“若需要我的帮助……”

“多谢，”斯通说，感激他主动帮忙，“但自从上次去过爱尔兰后，我就复习了欧甘字母。我觉得我能读出来。”他在脑中重新校对一遍译文，然后才大声读出来上面的意思：

“以天堂的力量……以岩石的坚固，我今日出现。”

“又来这套？”伊齐基尔挠挠脑袋，“为什么隐藏的信息总是这么晦涩难懂呢？为什么这些古老宝物的收藏人就不能把他们的线索留得清晰易懂呢？哪怕有一次呢，像具体的GPS坐标不行吗？”

“我觉得那样的话，就没意义了啊，”卡桑德拉说，“隐秘的信息就应该是测试、谜题，只有最聪明和最博学的人才能解开，这样就不会随随便便让无关的人把宝物拿走。”

“管它呢，”伊齐基尔没有被说服，他“扑通”坐回椅子上，“我还是觉得古代人就是时间太多了，大概是因为那时候还没发明电视机和计算机游戏。”

“专注，伙计们，”贝尔德说，“‘以天堂的力量，以岩石的坚固’——我们能从这两句联想到什么？”

“这很简单。”斯通说。当他翻译的时候，他已经认出这句话引自哪里，“这些话是著名爱尔兰传教士——圣帕特里克的经典语录，据说是用来驱逐黑魔法和巫术时的用语。”

“也是驱逐毒蛇时的？”贝尔德猜测。

伊齐基尔耸耸肩：“这有什么区别吗？”

“这么看来是没什么区别，”詹金斯说，“毒蛇兄弟会使用的任何魔法都归属于最黑暗的魔法。”

斯通从永生的看管人口气中听出了千百年的可怕经历。他猜想詹金斯究竟见过多少次毒蛇们仰起他们恶毒的蛇头，又有多少人在图书馆和毒蛇兄弟会永无止境的斗争中牺牲。据斯通了解，弗林之前的图书馆员前辈——爱德华·怀尔德曾经被毒蛇们腐化，与图书馆为敌，最后结局悲惨。

“又是圣帕特里克的，”贝尔德留意到，“也许黄金锅所藏之地和这位名垂青史的帕特里克有关？”

“嗯，很明显这就缩小了范围，”詹金斯干巴巴地说，“就爱尔兰本

地来说，就有无数个据说和帕特里克有关的遗址和圣地。的确，在朝圣者和朝圣之旅盛行的年代，任何爱尔兰修道院或者小教堂都值得声称帕特里克是它的建造者，就像纽约城里的所有雷恩比萨店^[1]都声称自己是最初的‘雷恩比萨’。”

“嗯，我们没有时间去爱尔兰所有的遗迹搜寻黄金锅。”她先发制人地冲伊齐基尔摇起一根手指，“不要再偷笑了。”

他点点头，按住下巴绷紧脸。

“也许应该从其他角度找到那个地方，”卡桑德拉说，凝视着后门上面的地球仪，“我们知道格雷迪，也就是奥格雷迪尔，似乎照顾布丽奇特家族好几代。她家的家族传说称，很久之前有位矮妖给他们提供了黄金，资助他们在芝加哥开立酒吧，当酒吧和布丽奇特再次陷入麻烦时，他现身提供了更多的金币。”

“还有，当马克斯第一次出现时，格雷迪保护了布丽奇特，后来是报丧女妖，”斯通说，“尽管他冒着身份暴露的风险，还是把报丧女妖从布丽奇特身边引走。”

“因为她是换生灵的后人，”卡桑德拉提醒他们，“而且她身上还流淌着矮妖族的血脉。极有可能，布丽奇特和格雷迪之间存在某种未知的联系。”

“有道理，”贝尔德说，“但这些怎么帮助我们知道黄金锅？”

“顺着家族传承的脉络，追溯布丽奇特的祖先，”卡桑德拉说，“若我们能找到她家族人从爱尔兰哪里移民到这里的，再交叉对比当地有关圣帕特里克的的历史古迹，我们就能找到该去什么地方寻找黄金锅了。”

“这是很细微的线索，”斯通说，“但这是我们能找到的最佳突破点了。我立刻联系布丽奇特，然后问问她家族祖先从爱尔兰哪里来的。若是幸运的话，她或许知道家族祖籍地的具体细节，也许是一个城镇，也许是一个村落，也许是他们离开启程的港口，任何在古老的土地有牵绊的名字都行。实际上，我想我记起来在芝加哥酒吧里，我看到过一张用相框镶嵌的爱尔兰小村庄的黑白照片，就挂在吧台后面的墙上。或许是家族传承下来的？”

贝尔德赞同地点头：“听上去像个计划。我只是希望毒蛇们没有比我们先到达。”

“他们能吗？”詹金斯问，“别忘了，上校，我们有一件他们没有的利器——魔法门，它能相对缩短去爱尔兰的时间。这一优势也许会让你们追赶上对手……或许还能赶超他们。”

“那我们还等什么呢？”贝尔德问，“准备好魔法门，詹金斯。我们这就启程去爱尔兰。”

注释：

[1] 雷恩比萨（Ray's Pizza），美国纽约最常见的比萨店名称，口碑较好。
——译者注

·爱尔兰，巴里卡里克·

废弃的修道院残址坐落于峻峭的山顶上，俯瞰一座偏僻的小村落，小村庄看起来古香古色，又惬意自在，若你喜欢那种原始村庄的话。伊齐基尔偏爱那些更时髦、更刺激的地方，但你能有什么办法——魔法遗物总是隐藏在荒无人烟之处，这种人迹罕至之地完全符合条件。剥落的石墙和墓碑散落在潮湿的碧绿草地上。世界的这一边，黎明还要几个小时才到，所以遗迹这里漆黑阴冷。手电的光束补充了微弱的月光。

“哇哦。”斯通瞻仰起眼前的碎石破瓦，好像这里是泰姬陵，“你还能从这些残余部分看出主教堂、食堂这些建筑物。看看这里，是真正的十字架碑，历经千百年还站立在这。”他指着一座明显是凯尔特风格的石头纪念碑，欣赏地吹起口哨，“想象一下，在中世纪黑暗时代，这个地方该是多么壮观啊，那时它还是一所活跃的修道院社区，吸引了各地的虔诚学者和抄写员来到这里。据说，是爱尔兰的修道士帮助拯救市民保存、抄写无数书籍和古卷，否则这些古籍就会在罗马衰落之后遗失。”

“你说什么都行，哥们儿。”伊齐基尔不以为然地说。无聊的遗址和雕塑是斯通的心头好。伊齐基尔只想尽快找到锅，然后回到室内有排水系统、有夜生活和比萨店的地方。来爱尔兰两次了，他心里埋怨，竟然都和真正的城市不挨边。

贝尔德扫视一圈周围：“没发现毒蛇们。”她抬起头看向乌云密布的夜空，“也没有彩虹，真不幸。确定这里是正确地点吗？”

“这里是我们的最佳选择。”斯通指着下面沉睡的小村落，它刚好坐落于爱尔兰中部地区，“在征询过布丽奇特关于她家族的历史后，

我在图书馆做了点研究作业。确实花费了点精力和时间，但这个叫巴里卡里克的地方不仅仅是布丽奇特祖先的故乡，还的确和圣帕特里克有关联，据说圣帕特里克在5世纪时创建了这座修道院。实际上，传言称，其中一位爱尔兰奥尼尔家族的族长早年正是在这里接受洗礼的。”

斯通转过身，指着那道图书馆员们刚刚踏出来到这处遗址的石拱门。拱门只留下西南边缘的坍塌门房。一个身着三叶草纹饰长袍的浮雕人像刻在拱门上方，他剃光的头上有一个石头做的光环。

“那是帕特里克，”斯通说，“你可以从三叶草纹饰上看起来，他用三叶草向不信教的民众介绍基督教中的三位一体理论。一朵花，三片叶子——很简单吧？”

“我相信你说的，”伊齐基尔说，“但是，不是爱尔兰每个教堂、墓地、水塘、许愿池都声称和圣帕特里克有关吗？就像美国许多地方都标榜‘乔治华盛顿在此安眠’。”

“在某种程度上是很像，”斯通承认，“但如果你把布丽奇特、金币上的刻痕、圣帕特里克放到一起，你最终得到的就是这个地方。除非你有更好的想法？”

“没有，”伊齐基尔说，“我只是想确定我们始终都没搞错，虽然听上去从我嘴里说出来有点搞笑。”

“总得有人说出不好听的话，”卡桑德拉说，“只是这次可能就轮到你了而已。”她背后鼓囊囊的背包里装着从附件馆带来的特殊设备。她抬眼看了一圈四周占地有几英亩的古迹，叹出一口气，“不过，你觉得锅会在哪里？”

好问题，伊齐基尔想。他看向周围，发现许多遗留在此地始建于中世纪鼎盛时期的建筑沙石和坍塌痕迹，千百年来战争和侵略已经将这个地方变得破碎不堪。有时，一面仍站立的墙或者拱门，也许就是过去仓库、图书馆、小教堂，或者其他你能想到的一般老派修道院会有的全部建筑残留物。一座损毁的大教堂很久之前就没有了屋顶，现在只剩破败的石头外壳。遍地的古旧墓碑和石板标记出几代修道士的最后安息之处，他们早在伊齐基尔的故乡——澳大利亚还被罪犯们占领之前，就已经摆脱了尘世的烦恼。圆柱形的瞭望塔耸立在遗址上，但伊齐基尔猜，不会再有人到塔上监控是否有可疑的劫掠者前来。

从遗址的毁坏程度上来看，很久之前这座修道院曾十分兴旺，后

来就被完全废弃了。这里任何值得被偷的东西都被维京人或其他人掠夺走了.....当然，也许某个黄金锅留下了？

“你的问题难住我了，”他回答卡桑德拉，“这里有太多地方可以藏匿或者埋起一口古老的锅。我甚至不知道该从哪里找起。”

“那座塔，”斯通自信地说，大步向前走去，“爱尔兰这种碉堡传统上常常被称为‘岩石’，就像凯舍尔岩石^[1]或邓纳玛斯岩石^[2]。那座塔呢？这附近的人都叫它巴里卡里克岩石。”

贝尔德想起之前的：“以天堂的力量.....以岩石的坚固，我今日出现。”

“太好了。一块由圣帕特里克建造的宗教遗址上登天堂的‘岩石’。”斯通引领大家朝高塔走去，“另外，这种圆柱形的高塔一般都是特意建造用来保护珍贵文物或者古籍免遭抢劫团伙袭击的。当遇到袭击的时候，一般修道士会把他们珍贵的宝贝藏在这里。”

“珍贵的宝贝，”伊齐基尔重复，“或许就像一口特别的黄金锅？”

“我也是这么认为的，”斯通说，“尽管我仍希望我们已经知道这口锅到底有什么特别的地方了。”

“要事第一，”贝尔德说，“詹金斯已经在查阅书籍研究这个问题了，但我们的首要任务是在格雷迪领马克斯及毒蛇兄弟会一伙人之前拿到锅。我们可以稍后再去搞清楚他们为什么要追逐它，但愿能这么顺利。”

卡桑德拉抬头看了看高塔，看上去大约有一百英尺高：“要搜寻的地方似乎还是很大。我猜测我们要找的地方，是个秘密隔间或者密道，也许还有一两个致命的机关陷阱？”

“也许是，”斯通说，“这座塔的外墙至少有一米厚，有太多空间足够藏起一口锅了，而且，谁知道塔基下埋着什么东西呢。”

“不会吧？”伊齐基尔笑了一下，摩拳擦掌，“有隐秘的宝库等着打开？这绝对是我期待的。”

他们来到高塔下，一段破旧的石阶引领他们来到前面入口，入口就已经比地面高出十英尺了。图书馆员们在台阶下停住脚步。

“为什么这么高呢？”伊齐基尔问。

“有很多原因，”斯通解释道，“从结构上来说，你把门口建得高点可避免整座塔的地基不稳。从防御角度来说，高门口让强盗没那么容易进入——”

伊齐基尔暗自责备自己又给斯通一次机会侃侃而谈他最爱的古老建筑。以这种速度，他们永远都找不到黄金锅。

“就看我怎么进去啦！”他打断斯通的话，然后飞奔上台阶进入昏暗的高塔里面。这座塔的屋顶已经没有了，他期待会在塔内部发现更多通往塔顶的台阶，却发现自己只站在一口高大的环形竖井中，让他想起了几年前在他短暂的军情六局^[3]职业生涯中闯进过的那口废弃导弹发射井。整座高塔只是一个超大的空管子。

“真的假的？”他惊异地说，其他人也走进塔中来到他身边，“没有通往上面的路？”

“看来是没有，”斯通说，“原来的木板楼梯经过千百年的洗刷，可能被烧毁或者腐烂掉了。一般来说，爱尔兰的圆形高塔中没有台阶，而是经典的木质梯子，可以拉起阻止敌人攀爬。事实上，我想起……”

斯通的眼睛忽然一亮。伊齐基尔几乎看得见他朋友头发凌乱的脑袋上边有颗电灯泡亮起来。斯通冲出去，在通往高塔的台阶上来回走，注意力全在这些台阶上。其他图书馆员们匆忙赶过来。

“怎么了？”贝尔德问。

“这些台阶，”斯通说，“它们的出现不合理。这里不应该有台阶才对。你进入这种高塔要通过一架木梯，在紧急时能够拽起来的，就像里面的梯子一样。如果安装了真正的石阶就违背了防御的原则……除非，也许这些台阶是因为其他原因建的？”

伊齐基尔看出了斯通的言外之意：“又是铭文里的意思。‘通过岩石的坚固’，然后是‘出现’之类的话。”他朝明显突兀的台阶扬头，“如果不是踩着这些石阶，你要怎么从这种岩石塔上出现？来自黄金锅的金币边缘上是这么写的。”

伊齐基尔兴奋地想到一种可能性。他立刻在台阶上快步小跑起来，用脚尖把台阶挨个敲一遍，同时，仔细地听着脚步声。不是这个，也不是这个，也许是下一个……

贝尔德困惑地看着他：“你在干吗……跳踢踏舞吗？”

“嘘！”他在嘴边竖起一根手指，“如果不介意的话，别出声。音乐大师在工作呢。”

他耳边听到空荡的回声，那是当他踏起最后一级台阶时传来的，就在高塔入口的前面。他蹲下来，俯身将耳朵贴到冰冷粗糙的石阶上，他想着若是带一个听诊器就好了。他伸出手掌：

“请给我一块石头。”

“马上。”斯通从遍地的碎石中捡起一块，跑到伊齐基尔身边，“你有什么发现了？”

“那还用怀疑吗？”他用石头快速连续地敲击台阶上方，传来确切的回声，“你听到了吗？这个台阶下边有个中空的隔层。”

“干得好，琼斯，”贝尔德说，“那我们该怎么打开它？”

“正在想。”伊齐基尔在台阶上摸索起来，想要找到隐藏起来的什么伪装好的机关。这个时候，是发挥他第二属性——找到秘密门门的时候了。毫无疑问，一定有个古老的锁芯等着被触发，“现在，任何时候.....”

专业老练的手指探遍了每条边缘、尖角、破损之处，但什么都没发现，这让他越发焦虑。他可是伊齐基尔·琼斯，没有任何老修道士或者矮妖能比他更聪明。如果他能打开毒蛇兄弟会老巢那最新技术水平的顶级保险柜，他就一定能打开一个秘密隔间，要知道这玩意儿是在激光、动作探测仪和生物特征识别技术发明之前打造的。

但是.....

“遇到麻烦了？”斯通问。

“有点，”伊齐基尔尴尬地承认，“一定有什么办法能打开这东西，但我找不到。”他用力拽沉重的石阶，迫不得已使用蛮力，但那该死的台阶没有挪动分毫。他暂时放弃了，站起身，“我猜是不是没人打包带来钻枪？”

“恐怕没人带。”贝尔德走回台阶，“也许终究，这里不是彩虹的尽头？”

“我们等等看。”卡桑德拉耸肩卸下身后的背包，开始掏出里面的东西，“之前我忽然想到也许有另外一种对‘彩虹尽头’的解读。彩虹基

本上的可视光谱是从红色到紫色，对吧？所以从科学上来讲，你会同意说彩虹的尽头就是紫色……或者紫外线？”

她从背包里拿出一柄便携式黑光投影仪，“我从附件馆詹金斯的工作室里借来了这个。它不是钻枪，但也许能带领我们找到彩虹的尽头，直达岩石天堂……”

伊齐基尔急忙走下台阶，避免挡在中间，卡桑德拉按下开关，将投影仪的光束对准最上面一级台阶。一束冷色调紫光照亮了那级石阶。伊齐基尔屏住呼吸，虽然不知道他等待的结果会是什么。一扇打开的秘密小门？一条密道的入口？

但没有发生任何事。

“哦，呃，”伊齐基尔说，“反正值得一试，我想。”

“等一下，”斯通说，“任何隐藏在石阶上面的东西都容易被千百年的践踏给毁掉，但台阶的前立面呢？”

“让我看看。”卡桑德拉向下倾斜投影仪，这样光束就可以落到台阶的垂直立面上。当她发现一朵浮现的四叶草时，她叫出了声，四叶草旁边还有几行胡乱刻画的线条，现在伊齐基尔认得出这些线条是欧甘字母。卡桑德拉开心的面庞如同手里的光束一样发亮，“哦，我的天，真有用！它就是彩虹的尽头！”

“说起突破思维定式去思考问题，”贝尔德说，“你们的大脑真算得上是明星了。”

“我不明白，”伊齐基尔有点不开心地噘起嘴，“为什么我的手指没有感觉到任何东西呢？”

“是魔法在作怪？”贝尔德猜。她转身面向斯通，“这上面写的是什么呢？”

斯通瞟了一眼新出现的线索。他只用了一分钟时间，就把欧甘字母翻译成了英语。

“意思是‘幸运会为你带来财宝’。”他大声说。

“没错！”伊齐基尔说，“我幸运饼干里的签也这么说。四叶草就等于幸运，所以也许我们只需要按这里……”

他冲回台阶，来到浮雕四叶草跟前，但斯通紧随他身后，从后面抓住了伊齐基尔要触摸上闪闪发光台阶的手。他按住伊齐基尔伸出的胳膊。

“别着急，哥们儿，”斯通谨慎地说，“你知道一般防范程序的啊。我们得留心机关陷阱之类的东西。你想要把整座塔都压在我们身上吗？”

伊齐基尔仔细考虑一下他们头上赫然耸现的几十吨古塔。

“你说得对，伙计。”他缩回手，“你是黑暗时代历史的专家。你觉得按哪里？”

斯通松开伊齐基尔。他一边思考这个问题，一边挠下巴。

“我们想想。按照传统，四叶草的四片叶子依次分别代表了信念、希望、爱和幸运。所以，若说幸运会为我们带来财宝的话……”

“明白了。”伊齐基尔再次小心翼翼地靠近台阶，“介不介意我来按？”

“不用客气，你来吧，哥们儿。”

伊齐基尔深吸一口气，身子前倾，按下了代表“幸运”的那片叶子，叶子沉入石阶中，发出令人欣喜的“咔嚓”声。古老的齿轮“吱悠悠”重新转动起来，台阶上面的石板滑入塔中，露出一块隐藏的狭小隔间。

还有那口锅。

一口大铜锅静静地躺在隔间中。空锅的外沿由凯尔特艺术风格的纹饰装饰着，尺寸大到可以装下国王的一大堆金币了，照理说是这样。伊齐基尔立刻注意到有什么东西不见了。

“嘿！”他说，“黄金去哪儿了？”

注释：

[1]凯舍尔岩石，位于爱尔兰境内的著名宫殿，始建于12—13世纪。传言圣帕特里克将恶魔撒旦从山中洞穴驱逐出去时，岩石飞到了凯舍尔地区，明斯特国王将宫殿建设在该岩石上，史称“凯袖宫”，后来凯舍尔岩石也指凯袖宫。传言明斯特国王正是在凯袖宫正式皈依了圣帕特里克的天主

教。——译者注

[2] 邓纳玛斯岩石，爱尔兰莱伊什郡的岩石城堡遗址，现存是一块居高临下的巨石，城堡的断垣残壁立于岩石上。城堡曾是天主教徒静修之地的教堂社区，后来成为维京人抢夺的目标，后来又被盎格鲁诺曼人侵占，成为破败的遗迹。——译者注

[3] 军情六局，全称“英国陆军情报六局”，缩写SIS，简称MI6，是英国情报机构，与美国中央情报局、俄罗斯联邦安全局（苏联时的克格勃）和以色列的摩萨德并称为世界四大情报机构。——译者注

·附件馆·

“目标物不是黄金，”詹金斯说，“自始至终都不是黄金。是那口锅。”

跨界电缆将复古的旋盘电话机连接到魔法镜子上，允许他不用借助任何时髦复杂的智能手机就可以和贝尔德、图书馆员视频通话，因为智能手机太容易被入侵，被窃取信息，这是他经过深思熟虑后想到的办法。他临时拼凑的装置要更加安全一些，而且还能让他远距离观察这口特殊的黄金锅，也省去了高昂的漫游费。

“锅怎么了？”贝尔德问。她身后，新挖掘出来的锅放在直通高塔的最高台阶上，“请向我们解释一下。”

一本关于爱尔兰神话和传说的厚重大部头书摊开在詹金斯的办公桌上，书上描绘了同布丽奇特酒吧拿来的金币上头像一样的凯尔特天神。同一面孔——戴着王冠，留着胡子的天神或者国王面庞雕刻在锅的外边。詹金斯暗暗责备自己之前没有早点认出这一天神。永生的问题是，人的记忆库渐渐被塞得满满当当，很难一下子就从海量的信息中提取出正确的记忆。

“它不是普通的锅，”他说，“那是达格达的魔法锅，是古爱尔兰的四大顶级宝物之一。”

“一口空锅是宝物？”伊齐基尔问，“真的吗？”

贝尔德仍然注意力集中：“它有什么故事？”

“它的确有自己的故事，”詹金斯说，“混沌时代，当达努神族刚刚来到爱尔兰时，他们将自己的故土——天上国的神秘岛屿取来的四件

魔法物件也一同带来，这些宝物是：一块石头，一柄长矛，一把剑.....还有一口魔法锅。”

“所以它基本上就是一口普通煮饭锅，”贝尔德说，“就像巫师用来煮巫术汤那样的锅。”

“德鲁伊特，”詹金斯说，“实际上，达格达——锅上刻有的那副面孔就是他的，正是达努神族众多全能领袖之一。他是丰产、魔法和祭祀之神。据说他永不枯竭的魔法锅是由最年长、最有智慧的德鲁伊特铸造的，能够养活大批百姓而不枯竭，所以，从没有人空着肚子离开它。”

“所以，它是一口自助餐式的煮饭锅喽？”卡桑德拉有些疑惑地说，“听上去这也不恐怖，也不危险啊。”

“从表面上来看，也许是，”詹金斯说，“但若你深入发掘一下，就会发现这口锅的黑暗面。”

贝尔德叹了口气，虽然好像已经预料到会是这样：“多恐怖，多黑暗？”

“准确来说，是用人献祭，施展妖术。”詹金斯翻看这本书的另外一页，上面露出两张不祥的插图。左手边的书页上画着蠕动挣扎的人体被扔进了魔法锅，而对应的另外一页上显示：一排排活骷髅从魔法锅里站起来。“根据很多古老的传说，这些献祭到魔法锅里的人会站起来成为势不可当的不死僵尸，谁控制锅他们就接受谁的支配。”

斯通朝镜子点点头：“有点像希腊神话中龙牙的巨人之子^[1]。就是伊阿宋和阿尔戈英雄们遇到的那种。”

“非常相似的动机和魔法，”詹金斯同意地说，“但我们不要偏离主题，毕竟毒蛇兄弟会最后的真毒牙早在19世纪50年代就被先前的图书馆员收割归档了。”他将早已结案的案子推出脑海，把注意力集中在手边的发现，“就像达格达他自己，这口锅象征了丰产和毁灭，生、死和复活的永恒循环。在坏人手里，这项魔力会招致极其严重的后果。”

“这就是毒蛇兄弟会一直要做的事情，”贝尔德说，以令人敬佩的速度立刻抓住了威胁的实质，“从理论上来说，他们可以利用这口魔法锅创造出一支杀不死的僵尸队伍。”

詹金斯严肃地点点头：“简而言之，是这样。”

“哇哦！”斯通说，“难怪毒蛇们追寻了这口锅数千年。现在就讲得通了。”

“但是，”卡桑德拉指出，“奥格雷迪尔最开始是如何得到魔法锅的？”

注释：

[1]龙牙的巨人子，取自希腊神话中伊阿宋和阿尔戈英雄们取金羊毛的故事。伊阿宋在奉命去寻找金羊毛的旅程中，历尽艰险来到拥有金羊毛的科尔喀斯。科尔喀斯的国王埃厄忒斯刁难伊阿宋，让他用两头鼻子喷火的公牛耕地，然后播种龙牙。伊阿宋在美狄亚公主的帮助下成功用喷火公牛耕地，种下龙牙，龙牙长出很多不死巨人，异常凶猛，伊阿宋依照美狄亚公主的指示将石头丢进巨人中间，让他们自相残杀，于是，伊阿宋轻松地打败了龙牙的巨人子。——译者注

·公元441年，爱尔兰·

奥格雷迪尔从令人望而生畏的山顶逃出来，庆幸自己自由了，还活着，但对于始终保持这两种状态，他却一点信心都没有。对抗着地心引力般，他跳过静谧沉睡中的乡村，尽管身上负有两件无比珍贵的负担压得他行动不便。穿过浓雾笼罩的田野，他不顾一切地赶路，想要摆脱掉任何追赶自己的人和魔物。偷来的魔法锅悬在他左臂弯下面，而他另一只胳膊紧紧地将一个小婴儿抱在胸前，护住小婴儿，小婴儿用襁褓绑在他肩膀上，所以也是半悬在他身侧。小宝贝被温和的法术抚慰，已经香甜入睡，这样她就不会哭，也就不会引来不必要的关注。只有小婴儿平和的呼吸声在深夜中轻声回荡。

婴儿的名字叫西弗拉，她的无辜呜咽声牵动着矮妖急促跳动的心脏。她不是随便的一个无助的小婴儿，她是他的骨血，在三个季节前的温暖五朔节^[1]夜晚孕育出来的。那天，篝火在整个爱尔兰国土上点燃，欢迎历经好几个月后才出现的夏日回归。当奥格雷迪尔回忆起西弗拉可怜的母亲时，他内心涌上一段酸楚的记忆：趁他放松警惕时，一位孤独的年轻寡妇在枝叶繁茂的山楂树下抓住了他。她没有要他的黄金，她只需要得到一件东西——一个孩子——在节日氛围下，他也心甘情愿地为她效劳。

唉，那个寡妇的幸福特别短暂。五朔节孕育的孩子在九个月后出生，这本来不算什么稀奇的事，但不知什么缘故，有关西弗拉独特身世的传言不胫而走，传入了毒蛇兄弟会的耳朵和它庞大的情报网中，所以，西贝拉和她残忍的跟班认为有必要杀掉年轻的母亲，抓住小婴儿，这样就可以逼迫奥格雷迪尔对他们唯命是从……去偷来传说中达格达的魔法锅。

深夜中，一只猫头鹰“呜呜”叫起来，吓了他一跳。他一边紧张地

转身看向后面，一边奔跑着穿过幽暗的树林，他只挑阴影下走。想起他犯下的罪过，他内心充满罪恶感和忧虑……

那是正值彼岸世界天神执掌的永恒青春国举办盛宴之时，自达努神族来到圣山之下，这里便远离人世，宴会上，他做了他必须做到的事。光芒、音乐和欢笑充满广阔、富丽堂皇的大山洞，吸引了各个界域的所有仙境国度。喜乐廷的天神和仙女们穿着高雅华丽的盛装前来赴宴，还有很多普通的矮妖、小妖精、普卡精、小精灵也都来了，他们聚到一起，使得宴会夜晚弥漫着畅饮、欢跳和喜悦。这次宴会是敬献给达格达的，所以，他的传奇魔法锅就展示在宴会庆典上，而不是像往日里那样锁在达努神族的隐秘宝库中。魔法锅安放在高高的石祭台上，里面堆满了献给天神的礼物和贡品，这口锅还被一条十分恐怖的诅咒保护着。

奥格雷迪尔来到宴会上，一手拿着小提琴，此外还暗地准备了另一手。那天晚上，因为他新出生的小女儿命在旦夕，他的演奏水平发挥到前所未有的高度。他的演奏富有激情，令他赢得了小提琴比赛冠军，获得的奖品是宴会主人赠予的一口黄金锅，但这口锅并不是他真正想要的。他想要的，是那口魔法锅，虽然它带有诅咒。偷走这一古老的宝物会被处以死刑，但奥格雷迪尔没有其他办法，若想要从毒蛇兄弟会手中救回他的孩子，他别无选择。

于是，他静静等待时机，在宴会中焦躁地等待着，直到宴会中众天神和精灵酩酊大醉、寻乐开怀时，他趁机冒险地做出大胆欺骗举动——用幻术将自己的锅换成魔法锅，他对这一花招抱有一线希望，希望能拖延到他足以将魔法锅送给西贝拉交换那宝贵的人质。

但最后事情发展并非按照计划而来，幸亏有图书馆员和他的盟友。

现在，西贝拉已不再是威胁了，但奥格雷迪尔依然被追捕。是树梢上传来狂风的哀号，还是已经有报丧女妖前来追踪偷走魔法锅的他？他的罪行无法饶恕，小矮妖自己明白，他已经是一个逃亡者了，命中注定要一直逃，一直躲下去。他紧紧抱着女儿，也想一直将她带在身边，但他知道，将她留在身边就永远得不到安全。他需要给她重新找到一个家庭和家人，他的敌人永远找不到她。

幸运的是，他知道有这样一个地方。

一间茅草屋遮蔽下，有一户普通的农家。炊烟从壁炉上头的烟囱袅袅升起，但屋子里看不到有蜡烛或者灯笼的光芒，说明全家人都已

经在深夜中安然入眠，这正是矮妖期望的。他悄悄从篱笆的一条缝隙溜进去，小心地不惊扰牲畜，然后，他把魔法锅暂时藏在干草垛上，希望在他做完他的工作后，这口锅还能安然无恙地等他。

他手臂轻轻抱着西弗拉，从窗户潜入农舍中，他悄悄地踮脚走过地面，来到放着另一个小小小红发婴儿的摇篮面前。这个小女婴出生在几个星期前的圣布里吉特节时，于是，这个小女孩便被取名为该节日的女神——布里吉特，奥格雷迪尔有点不安地想起，这位圣布里吉特正是达格达天神的女儿。这个小小的布里吉特大约就和西弗拉一样大小，一样年纪。

是的，他心想，总归，你是要做这件事的。

布里吉特的父母在一旁熟睡，小矮妖轻柔地将西弗拉放进摇篮里人类孩子的旁边。为了避免吵醒屋内的其他人，奥格雷迪尔轻声地吟诵起一连串古语魔咒，施展一项强大的魔法。碧绿色的光芒顿时充满摇篮，光芒渐渐消散，露出和布里吉特一模一样的小西弗拉，太过相像了，以至于即使布里吉特的母亲都很难说出哪个是她的亲生女儿。

奥格雷迪尔也真切地如此希望。

矮妖喘着粗气，在摇篮旁边软塌下来，他因为刚刚施展的强大魔咒而筋疲力尽。这一魔咒不仅仅是幻觉，为了西弗拉和她未来的子孙，魔咒是长达一生以及后世的完全外貌转变。伪装成布里吉特，换生灵可以凭借人类的身份过上普通人的生活，甚至她自己都不会知道自己的天性。过段时间，若是命运和机会允许，她将有自己的孩子和孙辈，然后一辈辈传承下去，他们都是奥格雷迪尔的秘密后人，奥格雷迪尔发誓无论他们去哪里，他都要守护西弗拉和她的子孙。至少，他欠西弗拉母亲那么多恩情。

我没能保护好你，他自责地想，但我会照看好我们的家人，我向你保证。

至于真正的布里吉特怎么办？反正，他在地下世界还有朋友，会很乐意不问缘由地收养人类“孤儿”的。布里吉特将在永恒的仙境国度健壮、幸福地成长，那里是奥格雷迪尔永远也回不去的地方。仙境国度的时间非常灵活，也许，真正的布里吉特能比任何人都活得时间长。

相当公平的补偿，他这样自我安慰，让西弗拉一生都成为布里吉特。

留下换生灵在摇篮中，他抱起了布里吉特，就像仙境的古老传统那样。他知道他需要马上就走，以免他的敌人追赶上，他已经耽搁太久了，因为实在不忍心将他挚爱的宝贝女儿留下。他双眼噙满泪水，然后向女儿道别。

你不会认识我，他想，但我永远不会远离你。

狂风再次呼啸，提醒他还有复仇的幽灵紧跟着他。夜越来越深了，他还有个负担需要处理掉。

魔法锅。

他无法归还这件宝物，就算归还也会被判死刑，但他又不能让魔法锅落入坏人手中，就像之前差点铸成大错。他能做的，就是将它好好藏起来，如此一来，这口锅就永远不会再给任何人带来麻烦。魔法锅将变成一件遗失的宝物，永远被人追寻，却永远也找不到。

很像可怜的自己，他哀叹。

注释：

[1]五朔节，欧洲传统的民间节日，是庆祝温暖春、夏季节来临的古老节日，节日中有“选五月王后”“立五朔柱”“围篝火跳舞”等多姿多彩的庆祝环节。
——译者注

30

·现今，爱尔兰·

“真是不敢相信，我们竟然在毒蛇兄弟会之前拿到了。”贝尔德一边说，一边和图书馆员们一起走过月光下的遗址，到达他们之前使用过的门口。斯通抬着空锅，其实这锅比看起来要轻很多。贝尔德催促其他人快走，想要赶在矮妖领着马克斯和他手下来到矮妖藏锅之地以前，尽快把魔法锅送回到图书馆。“我们快走吧，兄弟们。”

“但格雷迪怎么办？”卡桑德拉问。

“我不知道。”贝尔德承认。想到狡猾的拉小提琴的老者还被毒蛇兄弟会控制，她也不开心，“希望我们稍后能救他出来吧，但得等我们确保魔法锅被安全地锁起来之后。”她用手机联系了詹金斯，“快去吧。为我们准备好门了吗？”

“马上就去，上校，”他回答，“我期待你们准时回来。”

“我也是。”她抬头看了看拱门，这里过去曾是门楼。意念中，大量碎石、残片组成的古老石墙和建筑从荒废的修道院遗址上站起来。贝尔德已经设想到他们又一次圆满完成了任务，更别提要回到温暖、干爽的老家。“波特兰，我们来啦！”

“我都没指望你在收藏起这口锅之前到这里。”一句意想不到的声音打断了他们，马克斯从化为瓦砾的小教堂后边出现，他身旁是高大凶猛的保镖，还有一位女同伴，样子很符合斯通和卡桑德拉描述的在毒蛇兄弟会安全屋里遇见过的女人。保镖手里提着一只铝质手提箱，而女伴手中抓着格雷迪，格雷迪现在是他的真正外表，他被一条皮带拴着。矮妖的手从前面被手铐铐住。马克斯举起枪对准贝尔德和图书馆员们，铁灰色的武器在月光下泛起光亮。“看上去我们来得正是时

候。”

“要是晚点就更好了。”贝尔德冷冷地说。她扫视一周，衡量他们反抗的获胜概率，这时，更多的打手从散落碎石的遗迹上出现，包围了他们。贝尔德数了一下，至少又来了四个敌人。“我看，这次是学聪明了，带了更多后援来。”

“谨慎的预防措施嘛，”马克斯说，“考虑到图书馆员现在也增多了。”他打量起对手，“我看，弗林先生还是被别的事情耽搁了没来？”

“这是你的幸运。”贝尔德说。

“哦，我怀疑，他就算在场也改变不了什么，”马克斯争辩，“我占据上风……而且，还有人质在手中。我确定你们不会想给奥格雷迪尔先生带来任何伤害的。”

“请原谅我，我的朋友们，”矮妖凄楚地说，他的肩膀颓败地塌下去，“我从来不想因为我的罪过而牵连你们也被抓起来。”

“我们是图书馆员，”伊齐基尔安慰他，“将邪恶归档进历史，是我们的工作。”

“以后就不是了，”马克斯自鸣得意地说，“是时候用一次决定性的胜利来终止毒蛇兄弟会和图书馆之间的世仇了……不过恐怕，不是你们赢。”

他朝欧文斯一扬头，欧文斯立刻放下手提箱开始对贝尔德和图书馆员们搜身，其他的打手站在后面护卫。贝尔德怒目而视，她现在可不想轻易投降。图书馆员们的最佳武器是他们的头脑，所以她此时还有武器能派上用场。若说谁能想出解决他们目前困境的人，那一定是她的团队。最好是在马克斯带着魔法锅逃走之前找出应对之策。

“上校？”詹金斯的声音从她手机传出来，“怎么了？发生了什么事情？”

欧文斯咆哮着夺过贝尔德手中的手机。他粗暴无礼的举止说明，他没有忘记在芝加哥酒吧中贝尔德是如何狠狠揍他的，他被打破的鼻子上还贴着创可贴。他显然很幸灾乐祸地徒手将她的手机掰成两截，然后当着她的面把断了的手机扔掉，接着，他还扔掉了其他队员的手机。

“现在，”马克斯说，“轮到我们的主要目标了。”

欧文斯得意地笑起来，从斯通手里扯过魔法锅，引得不高兴的图书馆员恶狠狠地瞪了他一眼。遵照马克斯的指示，欧文斯将古老的宝物放在地面一块石头坟墓上，样子很像不祥的祭台。马克斯沉浸在胜利的喜悦中，欣赏起魔法锅。

“绝妙，”他大声说，“终于是我的了。”

看上去，科拉尔同样地兴奋难抑：“我们找到了，就像你经常说的，我们一定会找到的！”

“是，”格雷迪苦涩地说，“你们已经得到想要的东西了。现在，是不是该放我走了？”

科拉尔期冀地看向她的老板：“马克斯？”

“还不行，科拉尔，”他下命令，“别的不说，他还是个很有价值的人质。”

“哦，对。我忘记了。”她厌烦地瞥一眼图书馆员们，然后向矮妖道歉，“真是对不起，奥格雷迪尔先生，但为了更伟大的……”

“当然了，”贝尔德嘲弄地说，“没有比用活人祭祀、把活人变成僵尸让世界变得更好的办法了。”

“你在说什么呢？”科拉尔向贝尔德投过去疑惑的眼神，“我们要用这口魔法锅喂养全世界，消除贫困和饥饿。”

贝尔德发现，她说的话听上去完全发自内心，于是贝尔德为她感到惋惜：“那我想，你老板可能没把他要用魔法锅制造活死人的那部分告诉你——不是善意目的的那种。”

“不，你理解错了。”科拉尔转身向马克斯寻求消除心中疑虑的肯定回答，“告诉她，马克斯。告诉她我们不打算做这种黑暗的事。”

马克斯嘲弄起她的窘迫：“呃，实话说，我确实隐瞒了我们行动的某些方面。魔法锅是太强大的文物，用在慈善事业上未免太可惜了，就我个人而言，我对制造魔法汤食一点兴趣都没有。”

“但是……但我以为我们是要帮助人们。”

“除此之外，还杀掉那么多矮妖猎取他们的黄金锅？”卡桑德拉质问地，“爱尔兰和美国境内都有？”

“杀人？我们从不.....”

马克斯狞笑一声：“你还是不知道这些比较好，亲爱的。”

科拉尔的脸沉了下来。她紧紧握着悬挂在脖子间的棱镜，连连后退，远离马克斯：“这不是真的。如果你让我知道你的所作所为，我永远都不会帮你.....”

“这正是我从来不告诉你的原因。”马克斯朝他的保镖一扬头，“欧文斯，请拿走科拉尔小姐的宝贵小发明。”

粉头发女孩恐惧地看着逼近的打手从她手中拽走了棱镜，然后放进他的口袋里。他站到她身后，也拿走了拴着格雷迪的皮带。想到自己自始至终都被背叛，科拉尔脸上流过两行眼泪。负罪感颤抖着融进她的声音：

“我真是愚蠢。我早该料到你只是利用我。我从来不想这样负罪过活.....”

他冲欧文斯点点头，欧文斯立刻站到科拉尔身后。还未等贝尔德和其他人想好要如何干预时，科拉尔就喘着粗气，脸朝下坠落到地上，她身后的保镖手中握着一把鲜血淋漓的匕首，深红色的血从刀尖上滴落。

“你这冷酷无情的魔鬼！”格雷迪暴跳如雷，“这个可怜的女孩还良心尚存，不像你们。你不应该这样杀害她！”

“我可不同意你的话，”马克斯说，“按照古老的传统，就是应该有活人祭祀，所以科拉尔要扮演好最后过程的分内角色。哎呦，你瞧.....”

他示意欧文斯，欧文斯将拴着格雷迪的皮带递到马克斯手中，然后把沾满血迹的匕首扔进等待着的魔法锅里，锅立刻产生恐怖的回应。烟雾从锅里冒出来，锅里煮着沸腾的让人恶心的绿色液体，闻起来就像篝火。浓液冒烟、翻滚，好像正在用炭火煮饭。锅里面散发出诡异的光芒，照亮了锅外围的一圈凯尔特艺术风格的装饰花纹。一阵狂风不知从哪里刮过来，抽打着临时凑合成的祭台周围那些野草。一时间，气温好像下降了好几摄氏度。贝尔德感觉她全身都起了鸡皮疙瘩。

“哦哦，”卡桑德拉喃喃自语，“看起来很不妙。”

“一点都不好，”斯通说，充当起詹金斯的角色，“血祭会引发魔法锅的黑暗属性。”

“所以，不会有自助餐式的功用了？”伊齐基尔叹息道，“我就知道，我真该在来的路上吃点零食。”

马克斯拿过来铝质手提箱：“看着吧，图书馆员们，你们不会想错过这部分好戏的。”

他打开手提箱，里面是一颗人头骨和对应的全身骸骨，他小心翼翼地将人骨放进魔法锅中，最后放进头骨。灰白的头骨似乎露出期盼的笑容，一对招摇的弧形尖牙让贝尔德明白骸骨主人本性就是毒蛇。那对毒牙令她想起詹金斯提及过的千百年前守护者曾斩首的那位美女蛇——后来她的坟墓被盗了，就是他们几天前发现的被推倒的独石纪念柱那里。巨石柱上面刻的铭文是怎么说的来着？

“这里躺着曾侵扰我们海岸的邪恶毒蛇之尸骨。不要打扰这些罪恶的残骸，以免危及汝之灵魂。”

贝尔德担忧地想，她知道事情朝哪个方向发展了。

马克斯做出夸张的挥舞动作用，将带有毒牙的头骨放入冒着泡的大锅中，然后后退一步，等待他的魔术带来奇迹。锅中立刻冒出大量浓浓黑烟，模糊了锅里面的物体。骇人的能量光芒从浓烟中露出，就像汹涌澎湃的暴风雨云层中的闪电，一闪而过。里面的液体激荡着鼓泡。人骨“咔嚓”彼此撞击，然后出现不祥的寂静。头顶的天空传来隆隆的雷声。乌云越积越厚。而此时，魔法锅中的诡异光芒越来越耀眼。

“等着瞧吧。”马克斯说。

“一道人影从魔法锅中蜿蜒站起，就像一条眼镜蛇被耍蛇人呼唤从箩筐中探出身体。打着旋儿的水雾逐渐消散，露出一位个子高挑、头发乌黑的女子，她身穿一件银色紧身连衣裙，像蛇鳞一样闪闪发光。她白皙的肌肤隐约闪耀着七彩斑斓。”

“西贝拉夫人，”马克斯欢迎他重生的前辈，“欢迎再次来到活人世界。”

我就知道，贝尔德想，他是真的将毒蛇带回了爱尔兰。

“等一下，”伊齐基尔问，“她身上的裙子从哪儿来的？”

卡桑德拉嫌恶地瞟他一眼：“说真的，这就是你现在关心的问题？这是魔法啊，有问题吗？”

“或许吧，无所谓，”伊齐基尔说，“原谅我刚才多嘴问这句。”

西贝拉将胳膊伸到头顶上，陶醉于她罪恶的复活，然后，优雅地从锅中走出来，站到潮湿的草地上。狭长的黄眼睛打量起荒凉的四周。

“那你谁？”她问马克斯。

“马克斯·米利安·兰布顿，”他回答，“现任毒蛇兄弟会的头领。”

兰布顿，哼？贝尔德默默记住了他的名字。然而，他在她和图书馆员面前公开泄露自己的身份，充分说明他对他们另有打算。他不会放我们走的。

“我知道了，”西贝拉“嘶嘶”地说，“我想我应该感谢你把我复活吧？”

“不用客气，”马克斯说，施展他的个人魅力，“有你在左右，我在毒蛇兄弟会的领导地位就不会被撼动了，我们最后会实现宏伟的蓝图。”

贝尔德想起来詹金斯曾经说过的，归来者将受使自己复活之人的支配。她认为这是马克斯圆滑地提醒西贝拉夫人现在谁是负责人。

“若是这样的话，我随您差遣。”西贝拉回答，理解了马克斯的意图。当她像蛇一样的眼睛转向被马克斯用皮带拴起来的格雷迪时，她的表情变得严厉起来，她的语气中充满了恶毒，“我们又见面了，小矮妖。”

格雷迪也看了她一眼：“我想你是不会打算让过去的事就这么过去了？”

“当然不会，”她说，“我们之间的矛盾还没解决呢，你和我。时光对你来说真是友善，而对我却不是。”

贝尔德大声喊出来，转移她的注意力，避免她立即对格雷迪采取报复措施：“说得确实像毒蛇的话。过了一千五百年了还对仇恨这么耿耿于怀。”

西贝拉转头看向被俘的一群人，穿过教堂墓地仔细观察他们。她厌恶地皱起鼻子。

“我认识你们这样的人，你们散发着图书馆的臭味。”当西贝拉打量完贝尔德和其他人后，她皱起原本平滑的眉头，“但是……这个时代不止一位图书馆员？”

“说得没错，”贝尔德说，“我们扩充了规模。你试着跟上时代节奏吧。”

“啊，你一定是他们的守护者。”西贝拉的手朝自己的喉咙伸过去，好像再次确认自己的确完好无损，“你的一位前辈曾经砍掉了我的头。亲爱的黛德丽如今一定已经入土了，所以，我只能把这笔账算到你们头上了。”

贝尔德面对过恐怖分子、恶魔和埃及的混乱之神，她不会让眼前婀娜性感的蛇蝎美人吓住自己。

“有什么手段，尽管使出来吧。即使你杀了我，另一位守护者也会粉碎你的毒蛇兄弟会，正如之前无数次做到的那样。”

“啊，但现在，我们有了魔法锅，”西贝拉指出，“而你和你的同伴全指望我们的仁慈，所以，将你们每个人，一个挨一个投进锅里祭祀，也不过是小事一桩，然后，你们就会变成毒蛇兄弟会控制下的傀儡，听从我们的指挥。你会带领我们进入图书馆，绕开所有坚固的防御设施，这样，我们就能拥有图书馆的宝物和秘密……一劳永逸地永远毁灭图书馆。”

“一定会，”马克斯赞同道，“我十分欣赏你的积极主动，西贝拉夫人。我们果真是志同道合啊。”

贝尔德努力维持自己不为所动的表情。她不确定哪个更令她失望，是被冷血动物杀掉，还是通过她个人让毒蛇们打进图书馆的内部。

后者，她心里想，毋庸置疑。

“等一下！”她说，“很抱歉打扰你，但是自从你那时代之后，活人祭祀已经不流行了。也许你应该与时俱进一点了？”

她的争辩，马克斯不为所动。“我能说什么呢？”他说俏皮话，“我们本质上都是很传统的人。”他对西贝拉夫人笑起来，“介意你来享受

此荣耀吗，夫人？”

“很乐意效劳。”她带着满心报复的喜悦看着贝尔德，一条分叉的蛇信子从她嘴唇间闪露出来，“你是第一个，守护者。”

一只冰冷的手抓住贝尔德的胳膊，像老虎钳一样按住，然后开始朝等候多时的魔法锅拽贝尔德。贝尔德用尽力气和技艺抵抗，又是捶，又是踹，但就如詹金斯提醒过的那样，西贝拉已经变得异于常人的超级强壮，坚不可摧；她完全不在乎贝尔德的出击，好像贝尔德的攻击不过是羽毛拍打在她身上一样。贝尔德的野蛮攻击，结果只成功地在她身后的地上留下两道深深的拖痕。

“放开我，你个臭婆娘！”

她的图书馆员们也大声叫喊，抗议。他们想冲过去救她，但被马克斯的打手们按在原地，更别提还有枪瞄准着他们。

“住手！”卡桑德拉冲马克斯大喊，“你不能这样做！太野蛮，太残暴了！”

“耐心点，”他规劝她，“很快就轮到你了。”他低头瞟一眼科拉尔没有生命体征的身躯，“太可惜了，我没办法复活一个更合作版本的科拉尔了，但需要牺牲她来复活沉睡已久的西贝拉夫人。”

格雷迪用手捂住了脸：“但愿命运之神会原谅我。这都是我的过错……”

“拜托，”马克斯佯装为难地说，“给我点信任好吗？”

“你个狗娘养的！”斯通咆哮起来，“你最好指望魔法锅会按照传说的那样产生效力，否则，我会找你报仇的，混蛋！”

“他说得没错！”伊齐基尔也说。

贝尔德听到了他们的辱骂声，尽管她费尽力气，还是被拽到了临时搭建的祭台旁边，祭台上放着魔法锅。她的拳头砸向西贝拉完美无瑕的面庞，却没有任何效果，不死的高贵女子双手抓着贝尔德的双肩，推搡贝尔德半跪在魔法锅的边缘，锅里还汩汩地冒着水泡，如同被烧开一样。贝尔德的脖子感觉到滚烫汁液的热气袭来，一股香味刺激她的鼻子和肺部。

“做你的临终祷告吧，守护者，”西贝拉说，“在你短暂的地府路

上，替我向黛德丽转达一下问候。”

西贝拉的下巴张开得特别大，幅度大得超了解剖学所限定的范围，她亮出一对充满毒液的毒牙。贝尔德不甘示弱，但想到西贝拉的毒牙咬进自己的脖子，她暗地里害怕起来……还有之后会产生恐怖事情。

我宁愿做死人，也不想成为毒蛇的一员……

还未等西贝拉袭击，忽然，一阵铃声传遍古迹。

蛇女听到这声音就皱起眉头。她愤怒地吐着“嘶”声，暂时没管贝尔德，尽管守护者仍然被西贝拉牢不可破的手紧紧抓住。西贝拉凶恶地瞪向铃声传来的方向，和其他人一样扭头看过去。

“不！”她吼出一声，“怎么又是这可恶的铃铛！”

贝尔德转过头查看发生了什么事，她见到詹金斯大步越过古迹朝他们走来，手里摇着一只古朴的铁铃铛。

这不是普通的铃铛。

“哦，我的天！”卡桑德拉脱口而出，“是圣帕特里克的铃铛！”

从图书馆拿来的，贝尔德猜。“真的假的，我竟然会被一只铃铛救了？”

铃铛的出现激怒了西贝拉，她将贝尔德扔到一边，以惊人的速度冲向詹金斯。她尖叫起来，但声音里尽是愤怒，而不是痛苦。她从永生的看管人手里扯过铃铛，反手一击，将詹金斯摔到一块腐朽的石墙上，詹金斯后背朝下躺在一堆废墟中。他眨眨眼，摇摇头，看起来被撞得头晕目眩。

“圣帕特里克的？”西贝拉愤怒地说，“这就是妨碍我的下场！”

“你自我陶醉够了吗？”詹金斯缓缓坐起来，从被袭击中恢复，“不是所有东西都是为你，西贝拉夫人。我很遗憾地告诉你，你不过是现今落满灰尘的老档案中一条脚注而已，一点都不重要。”

西贝拉“嘶嘶”地逼近，朝他亮出两颗毒牙：“不要紧！我现在比过去更强壮，更不可战胜了。这种令人讨厌的古物只不过吵人而已。”她用两只手捏扁了铁铃铛，金属被捏得“嘎吱嘎吱”响，“你真的

认为，现在重生的我还会害怕这种吵人的玩意儿？”

詹金斯掸去西装上好像是头皮屑的碎石屑：“谁说我摇响铃铛是为你了？”

一阵伤心的哭声回荡在古迹间，让贝尔德脊背瞬时间冷得僵住。

报丧女妖又找到他们了。

31

报丧女妖出现在废墟的高空中，引得下面众人都惊呆住。这次，她不再是满眼含泪的少女，也不是哭泣的妇人，她此时呈现的样子是一个幽灵似的白发老太婆，身穿破烂的灰色裹尸布。悲伤使得她干瘪的面庞更加扭曲，她不间断的哭嚎响彻四野。她伸出瘦骨嶙峋的手指谴责格雷迪。

“你想要他？”马克斯松开拴着格雷迪的皮带，一把将矮妖推出来，很明显讨厌被打扰，“他是你的了。”

“没这么简单。”詹金斯一边站起身，一边龇牙咧嘴。虽然他是永生的，但被一个超级强壮的复活人给抛到石墙上，这种先发制人的打击也足够他缓上一会儿了。他感觉好像是在骑士称号还兴盛的年代时，在异常激烈的战斗中被一杆长矛打翻在地。“毫无疑问，报丧女妖也是为魔法锅而来。”

想到锅会被别人拿走，马克斯吓得脸发白：“绝不可以！这口锅是我的，我告诉你，我的！”

他朝漂浮在天空中的鬼魂开枪，但他的子弹对报丧女妖没什么效果，她只需在他射击时立刻消散，然后在几秒钟后再次出现就可以。她变成一团水雾，时隐时现，哭声却一直都在，让马克斯烦恼不已。

“滚开，你这该死的老太婆！你绝不可以把魔法锅从我手里拿走！”

“别妄想她会听从你的话，哥们儿，”伊齐基尔在边上嘲弄地说，他仍然被马克斯的手下捆绑着，“真不幸。”

混乱中，詹金斯仍然关注任务的重点。西贝拉阻挡在他和魔法锅之间，但因为之前西贝拉将贝尔德丢在一边，所以贝尔德很明显更容

易把魔法锅拿到手。

“上校！”他急忙喊，“拿锅！”

贝尔德立刻挣扎站起身，冲回到冒着泡的宝物跟前：“这就来！”

“欧文斯！”马克斯也立刻反应过来，朝手下大喊，“守住锅！”

肌肉男立刻朝魔法锅扑过去，但贝尔德更快一步。她看到欧文斯朝自己猛冲过来，所以，她一脚踢翻了大锅，锅里面冒着烟翻腾的汁液都朝暴徒洒过去。有毒的液体将欧文斯从头到脚都浇了一遍，令他痛苦地朝后跌落到石质地面上。难闻的液体淋遍他全身，于是，他连愤怒地咒骂，而这时，贝尔德趁机抓起已经空了的魔法锅。

“如果你不介意，我就拿走它了。”

贝尔德拿走了魔法锅，没有逃过西贝拉的眼睛。她忽然想起什么是真正重要的，丢掉了捏得皱巴巴的铃铛，急忙转身去追贝尔德，把詹金斯扔到了脑后。

“放下锅！”西贝拉命令道。

“否则呢？你这次就不会善罢甘休了？”贝尔德带着魔法锅，开始在古迹上奔跑，“过来拿啊，臭巫婆！”

* * *

事情发生得太快了。

在所有人都盯着报丧女妖和接踵而来的混乱时，斯通发现此时正是打倒身后控制他和其他图书馆员的打手的好时机。他动作神速，用后脑袋狠狠撞向他身后暴徒的脸，迫使那人松手，摇晃地向后退了两步。斯通飞速转身，一记左勾拳招呼上那家伙的下巴，朝他下巴处狠劲一击，直接把这个小喽啰打得后仰昏倒在地。斯通握起拳头，可不想浪费时间和马克斯的这帮奴才周旋。

一个倒下了，他想，下一个是谁？

按住卡桑德拉和伊齐基尔的打手几乎没有时间反应发生了什么。斯通将功夫和酒吧打架时的招式结合起来，像俄克拉荷马州的龙卷风一样，他以旋转的四肢和出其不意的进攻迅速接连撂倒了其他打手。他的动作快速简洁，不多停留须臾，他同时交战两个打手，一面用脚

攻击，一面用拳打另一人，或者转身反过来继续出招。马克斯的属下甚至不知道是什么打到了自己，他们都是壮汉，确定无疑，但斯通可是和忍者战斗过，而且是最后获胜的人。

你招惹错了图书馆员，他想。

其他图书馆员被应接不暇的看守人暂时忽略，伊齐基尔和卡桑德拉快步跑离打斗区域，跑出去一段距离后，他们又都回头，想看看斯通是否需要援军。

好像我需要帮手似的，斯通心想。

“不用担心我！”他叫喊，“我可以搞定这些虎狼大汉。”现在贝尔德正拿着锅躲开西贝拉，斯通大声指挥他的队友，“伊齐基尔，去救格雷迪！”

“我早就想到了，哥们儿！”

伊齐基尔低着头，飞速冲过墓地，来到被捆绑着的虚弱矮妖身边。斯通相信当他在解决马克斯的打手时，伊齐基尔会确保格雷迪安全。

“卡桑德拉……”

“对不起，”她脱口而出，逃离了现场，“我很快会回来！”

哼？在过招打斗间，斯通疑惑地看到卡桑德拉朝着打开的通往附件馆的魔法门跑去。一瞬间，斯通担心她抛弃所有人，但很快，他就摒弃了这种观点。卡桑德拉是图书馆员，她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即使现在斯通弄不明白她在想什么。

而他此刻正忙着打架，根本无暇去动脑猜想。

“我们刚才打到哪儿了？”

斯通一连串的手掌—手肘—膝盖的组合出击后，最后一个站着的人也倒下了。不会再有打手妨碍他了，他想。他的眼睛瞄准了马克斯，马克斯仍然在朝飞行的报丧女妖开枪，斯通期待地“咔咔”活动起指节。

“轮到你了，伙计，”他低沉地说，“就像之前我向你承诺过的。”

“上帝保佑我！”格雷迪呻吟，“我完蛋了！”

矮妖蜷缩在墓地上，躲避马克斯、西贝拉和报丧女妖。银手铐困住他，让他保留原形，也剥夺了他施展魔法的能力。伊齐基尔飞速地跑到矮小的小矮妖身边，小矮妖看上去就像直接从圣帕特里克节的节日贺卡里走出来的一样。伊齐基尔还是觉得很难让自己接受这一事实——矮妖和格雷迪是同一个人。

“不用害怕，哥们儿！”伊齐基尔蹲下来，这样他差不多才和被铐住的矮妖一样高，“我们很快就会把你从这副闪亮的手镯里救出来。”

伊齐基尔从后裤兜中掏出一根他最爱的小细钢棍，开始在手铐上工作，让他略感失望的是，这副手铐一点技术含量都没有。事实证明，这副手铐唯一出彩的地方就是它是用银做的，而锁芯的机械原理是千篇一律的标准设计，只需要一点点熟练的技巧就能解开。先是一只手解开，接着，另一只手也“咔嗒”解开，手铐脱离了格雷迪的手腕。

“看到了吧？”伊齐基尔把昂贵的手铐揣进衣兜，“小儿科。”

“你真是开锁奇才，真的！”格雷迪揉搓起磨得发红的手腕，活血，“我得感谢你一千次才行！”

“既然你这么说，”伊齐基尔揣测矮妖的感谢会值多少金子，但转念一想，他可以等他用无与伦比的方式拯救完世界以后再说，“这个时候，我们可以利用你的帮助去——”

还没等伊齐基尔说完他的话，格雷迪就消失在他眼前。图书馆员叹了口气，恼怒地摇摇头，即使他意识到自己早应该料到会发生这种事。矮妖又一次逃走了。

“预料之中！”

卡桑德拉跑向石拱门，希望詹金斯留着魔法门，这样他们就能随时从爱尔兰离开。她也不想把其他人都扔在身后，但面对毒蛇兄弟会、坚不可摧的不死西贝拉，还有报丧女妖，他们需要充分发挥他们的每一项有利条件。幸运的是，她知道去哪里寻找这些有利条件……

一道白光闪过门口，她随即离开了“绿宝石岛”。

* * *

“离我们远点，你这该死的幽灵！”

当马克斯的胜利变成一片混乱，他的优雅高贵也随之崩溃。他朝报丧女妖接连开枪，打光了子弹，然后，他停下来，重装子弹。当斯通在古迹上跑过时，他发现了发狂的毒蛇，然后，他飞速掠过一块块破败的墓碑跑向他拿着武器的对手。马克斯已经两次从斯通手中溜走，愤怒的图书馆员不想让这一凶残的阴谋家再伤害任何人。

“放弃吧，马克斯！”斯通说，“你根本无法掌控你头上的那位……你把幽灵惹上身了！”

“我永远不会认输！”马克斯疯狂地来回挥舞着手里的枪，不确定该往哪里射击。他朝斯通开了一枪，斯通找到一块坚实的石头做掩护。“我要恢复毒蛇兄弟会的伟大。我要在怀尔德和德拉克失败的地方建功立业！”

子弹打碎了掩护斯通的古建筑。

“别自欺欺人了，马克斯，”斯通反驳道，“我见过德拉克，我和德拉克交过手，哥们儿，你啊，永远比不上德拉克！”

“我们等着瞧。”马克斯换了个姿势，试图一枪瞄准并击中斯通，“德拉克从来不会把你的脑袋打爆吧，你这个粗鄙的牛仔！”

斯通在枪林弹雨中飞快躲闪。别的不说，至少他将马克斯的子弹吸引走了，让子弹远离他的朋友们，但马克斯最后一枪击中他也只是迟早的事，除非幸运女神降临。说起幸运，当他需要一株四叶草的时候，它在哪儿呢？

“马克斯？”

哀怨的声音从意想不到的地方传来。斯通震惊地直眨眼，不可能啊，科拉尔从后面靠近马克斯，但她刚刚在几分钟之前已经死去了。他转头一瞥，发现她的尸体已经不在原来倒下的地方。她的面容和声音中充满了被背叛的受伤意味。

“为什么，马克斯？你怎么可以这样对我？我那么信任你！”

“科拉尔？”马克斯转身，迎面看到他杀害的女子，“我不明白！你不是已经死了？我杀了你……”

“为什么，马克斯？为什么？”

斯通也不明白，但他不会对这个幽灵的出现吹毛求疵，这可是个绝佳的机会。斯通从满地残石的地面一把抓起块拳头大小的石头，朝着马克斯就猛掷过去，正好打中他的后脑勺，麻痹了他的神经。马克斯向前摇晃了几步，举着枪的手垂下去，斯通立刻从后面接住他，将他击倒在地。斯通用膝盖按住马克斯，使劲一抻，将神志不清的毒蛇手腕撞到石质地面上，令马克斯松开手枪。他用力戳了一处关键止血点，使马克斯处于昏迷状态。

“说晚安吧，马克斯。”

马克斯浑身瘫软。斯通对这一恶棍主谋沉沉睡去很满意，站起身面对科拉尔，她痛苦的表情随即被调皮的微笑取代。眼前的“幽灵”发出像幻影一样的光芒，然后转变成……一个浑身绿衣的小矮妖？

“格雷迪？”

“正是在下，”矮妖回答，“你不会真的以为我又扔下你们自己逃跑了吧？”

“呃……”

“的确，”格雷迪承认，“曾经我一有机会就会逃跑，但以后不会了。我不能让你们图书馆员一直为我的战斗而受牵连。”

“真好，”斯通说，“因为这场战斗还没结束呢。”

* * *

贝尔德紧紧地握着魔法锅艰难地穿梭在古迹中，急切地带着宝物远离西贝拉和另外一人——报丧女妖。她在破碎的建筑和纪念碑遗迹上出来进去，在障碍赛跑中跨过遍地的碎石瓦砾，但脑中还没有清晰的目的地。她最不愿意做的事，就是引领西贝拉回到附件馆。

你绝对不会挨着图书馆半分半毫，贝尔德想，还有这口该死的锅。

但西贝拉不是唯一的超自然人在追逐魔法锅。报丧女妖仍旧用尽

力气哭嚎，从天空中向下俯冲，追着贝尔德。她干枯的胳膊向前伸展，想要拿回锅。贝尔德尽力避免撞上碎石堆，慌忙转头看一眼，看到报丧女妖离她更近了。幽灵刺耳的尖叫就像半拖卡车的汽笛声一样在她耳边聒噪，贝尔德甚至都能真切地感受到报丧女妖冰冷的手指随时能抓住她的肩膀。

“放开她，丑老太婆！那个守护者——还有锅——都是我的！”西贝拉扑向低空飞行的报丧女妖，试图用她的毒牙刺进幽灵的脖子，但报丧女妖在她还没咬上时就消失了，以至于西贝拉直接撞到地上，她在岩石和草地滑行了一大段上才停下来。她沮丧地站起身，继续追赶贝尔德，贝尔德发现自己比原本想的更受欢迎。

真的假的啊，同时有西贝拉和报丧女妖都紧紧追逐我？

贝尔德自己想的是，若追她的两人能彼此阻碍就好了，但她明白，这不是长久之计。当报丧女妖突然出现在她前路时，她的心一沉，西贝拉也距离她更近一步了。毁坏的石墙和废弃的建筑堵住了贝尔德，令她陷入一心复仇的毒蛇和毫不妥协的幽灵两者夹击的包围中。她无路可逃，只剩一个办法了。

“你，凯尔特女人！”她大喊，“锅是你的了，图书馆奉上！”

她朝报丧女妖扔去魔法锅，报丧女妖贪婪地接住。女幽灵布满皱纹的脸上闪过一抹微笑，停下了持续不断的哭嚎声，尽管只是一瞬间的事。她把魔法锅紧紧抱在胸前。

“不！”西贝拉错愕沮丧地僵住。惊恐毁坏了她精美的五官。“你这个蠢货！”她尖厉地指责贝尔德，“你干了什么？”

“给她比给毒蛇兄弟会要强，”贝尔德说，对手的反应更让她坚信自己做出了正确的抉择，“就我所知，她不过是想要回被偷的宝物。我能理解她的做法。”

报丧女妖再次哭嚎起来，升入天空，带走了魔法锅。她消散成稀薄的空气，但她刺耳的哭声仍然围绕在四周，最终，哭声渐行渐远……随之而来的，是地下深处某个地方传来的兽蹄踏地的声音：

嗒，嗒，嗒，嗒……

“见鬼，这是什么？”贝尔德说，“请告诉我，我不是唯一听到这个声音的人！”

“是它！”格雷迪红润的面庞瞬间失去了血色，“这是克修达·巴瓦……是亡灵马车！为了践行诅咒，报丧女妖召唤出来的！”

贝尔德脚下的地面开始震颤起来，几乎让她无法站稳。毒蛇们和图书馆员一样都后退，避让开这不祥的“嗒嗒”声，声音越来越大，越来越近。

“好吧，”贝尔德无奈地叹息，“我们又多了一个搅局的！”

古教堂的地面上裂开一道狭长的深渊，吞没了很多有成千上百年历史的古墓碑和遗骸。一辆由四匹黑马驾车的殡仪黑马车从地下冲出来，来到废弃修道院的墓地上。这几匹马鼻孔里喷出的是火焰，乌黑的马车轮子上也进出火星。银壁烛台安装在车厢外面，烛台上插着锥形的黑蜡烛，蜡烛顶端是燃烧着的橙色火苗。昏暗的黑幕布挡住了车厢内部，从外边什么都看不到。

老天一定是在和我开玩笑，贝尔德想，什么时候圣帕特里克节变成万圣节了？

恐怖的马车就已经够阴森吓人了，但当你再看到它的车夫，就会更惊恐：一具无头僵尸，挥舞着人类的脊骨当鞭子。当车夫朝喷火的坐骑甩起鞭子催促它们时，脊椎骨相互碰撞发出“咔嗒”声。虽然从他的两肩之间看不到，但他被切割下来的头颅就放在插进马车挡泥板的长矛上。黑眼睛发出恶魔般的幽光，骇人的笑容从这边耳朵扯到另一边腐烂的耳边。腐朽肉身呈现腐烂奶酪的蓝绿色，从夜风中飘过来的恶心气味来说，味道也像腐坏的奶酪。

“是杜拉罕，”詹金斯认出了马车夫的身份，“他的出现，是来带走他注定要死的旅客，前往死亡之域。”

令人毛骨悚然的鬼魂，加上他震慑人心的出场方式，足够吓退马克斯的打手们，他们觉得此地不宜久留，尤其是他们的胜利已渐渐消逝。他们之前打斗中已经被狠狠殴打了一番，欧文斯和其他打手丢下他们失势的领袖逃离了古迹，他们竭尽所能，带着瘀青的身体飞奔逃走。

走得好，很会随机应变，贝尔德想，也没精力管你们，现在我们有太多需要处理的麻烦了。

比方说西贝拉夫人，她可不会轻易被不合时宜出现的亡灵马车吓得止步。她对着闯入者发出“嘶嘶”的抗议声，亮出毒牙。很明显，她不想让贸然出现的无头车夫与鼻子喷火的恶魔黑马挡在她和她要报仇的敌人之间。

除非.....

贝尔德想到一个好主意。这法子很冒险，但若是贝尔德能抓住西贝拉的痛处，激怒她，也许贝尔德能利用蛇女的仇恨心理将她制服？

“嗨，长鳞怪物！”她如此奚落西贝拉，“你忘记我了吗？我们还没完呢，不是吗？”

西贝拉转过身，她冷血动物的狭长双眸从新到的车夫转移回贝尔德身上。愤怒令她看上去更恐怖了。“守护者！”

“没错。就像当年黛德丽拿掉了你的脑袋一样，我拿走了你的锅。我猜，这么算来，你两次都是败家！”

西贝拉怒火攻心，朝贝尔德猛扑过去，贝尔德转身就跑，直接跑往亡灵马车的疾驰方向。西贝拉在她身后紧追不舍，满心报仇，无暇顾及其他。

“这就是你的全部能耐了，西贝拉小妞？难怪过去黛德丽能那么飞快利落地解决你！”

西贝拉就在贝尔德的身后。时机拿捏得要不差分毫，贝尔德想，但若是能成功.....

她朝前一跃，躲开马车的前路。

西贝拉就没这么幸运了。

马车直接轧过蛇女，冒着火星的马蹄从她身上踏过。西贝拉被卷入马车轮下时，嘴里发出了不寻常的“嘶嘶”尖叫。这样是否足够让她回到她逃脱的地方？

我们应该会有这种幸运，贝尔德心想。

西贝拉被困在马车轮下，至少暂时是。西贝拉“嘶嘶”地吐着蛇信子，身躯不停蠕动，向所有在场的人诅咒说她会血腥复仇。

“你们所有人都该下地狱！你们要为侮辱我付出代价。这世界没有什么力量能保护你们免受我的——”

杜拉罕的人骨鞭打断了她的话。他坐在马车缰绳的另一端，用鞭子抽打西贝拉，让她在他处理死亡业务时保持安静。车厢的门自动打开了，露出里面如死亡一般召唤人的空洞。长矛上的脑袋转过去看向格雷迪。它发霉的嘴唇吐出一个词：

“奥格雷迪尔。”

“不行！”斯通说。他走上前，站到马车和矮妖中间，展示出明确的保护态度。伊齐基尔和贝尔德也急忙加入他。“你最好掉头，回到你来的地方，伙计。我们不会让你带走格雷迪的！”伊齐基尔朝车夫大喊。

贝尔德也这么认为。小提琴师虽然诡计多端，但他明显有颗善良的心，这么多年来，他一直照看布丽奇特和她的家族，可见一斑。无论有没有诅咒，她都不能袖手旁观，让车夫带走他，没有拼死抗争，绝不屈服。杜拉罕的脑袋皱起眉毛。他甩动鞭子，警告众人。

“不，我勇敢的朋友们。”格雷迪悄悄走过图书馆员们身边，“当然，我特别感激你们站出来保护我，但我不能再让你们为了我冒险。”矮妖疲惫地叹出一口气，好像已经听天由命了，“我厌倦了逃跑和躲藏，是时候让我承担结果了。也许，这样可爱的布丽奇特以后就不会有幽灵纠缠了……”

“但我已经把魔法锅还给报丧女妖了，”贝尔德说，“这样做还不够吗？”

格雷迪摇摇头：“对我的处罚早在千百年前就已经下达了，在我偷了魔法锅交给西贝拉，去赎回我最亲爱的宝贝女儿以后，就已经有了。不可能将我的死刑撤销。”他将视线越过早已不存在的修道院，凝视着远处山下的安详乡村。

“至少，我又一次站到了我最爱的爱尔兰土地上。”

他朝等待的马车走近一步。

* * *

“等一下！别放弃！”

卡桑德拉累得红着脸，上气不接下气地突然跑回来。还没等别人拦住她，她一下冲到格雷迪和马车之间。

“打扰一下，是杜拉罕先生，是吗？我能占用你一分钟时间吗？”

车夫的脑袋转向她。他无头的身躯高高举起人骨鞭。

卡桑德拉倒吸一口气，后退了一步，但也仅仅是身体上的后退。她抬高声音，压过不耐烦的马蹄和黑马喷火的声音，在当下这种环境中用所有自信说出话来：

“我，卡桑德拉·基里安，真正的爱尔兰女儿，代表芬巴尔·奥格雷迪尔请求您的宽恕，他已经被很久以前的罪行惩罚过了。他被迫离开他热爱的土地有一千五百年，时间这么久了，我们就不能不计前嫌吗？”

杜拉罕狞笑起来，对她的请求无动于衷。他又甩动鞭子，鞭子奇迹般地延长，越过卡桑德拉，直接缠绕上格雷迪，将他紧紧缠住。车夫收紧鞭子，往亡灵马车打开的门拖拽格雷迪。

“不！等等！”卡桑德拉乞求道，“你必须听我说。我还没说完呢！”

贝尔德、斯通和伊齐基尔一起拽着格雷迪，试图阻止他被杜拉罕拉进车。卡桑德拉看得出她的队友已经拼尽全力，但鞭子的力量太强悍，他们看上去就要输掉这场事关生死的拔河比赛。尽管他们用尽平生力气，但他们仍被一英寸接一英寸地拉过大地接近马车厢。

“别放手！”贝尔德憋着气说，“我们能做到……也许！”

“我在尽力，”斯通力竭地嘟囔，“但它就像黑洞一样要把我们拖进去！”

“不，”伊齐基尔说，“我们从黑洞边上逃出来过。但这个更费劲！”

格雷迪在他们的拖拽下扭动不安，艰难地想要摆脱掉保护他的人，但他被三人死死拽住。

“放手吧，我求你们了！保护好你们自己！”

“别说了，”贝尔德说，“你没听过人们的说法吗？永远不要放开矮

妖，除非你的愿望实现，现在，我就许愿要有个好结局……每个人都是！”

但此时图书馆员们正在节节败退。詹金斯加入拔河比赛中的这一方，但即使有这位永生人的帮助，也不是杜拉罕的对手，古老的诅咒赋予车夫无穷的力量。卡桑德拉意识到，现在只有她能帮格雷迪减免惩罚，若她能够出言得当的话。

“听我说，求你了。你不能这样做！这不公平！”

“你在白费口舌，小姑娘，”格雷迪说，“这是爱尔兰。古老的规矩，悠久的传统，都太强大了。你改变不了它们的！”

“但原谅和宽恕呢？这些也是爱尔兰的传统啊，这两种传统至少可以追溯到圣帕特里克时代！你知道圣帕特里克第一次来到爱尔兰，是以囚徒的身份，被爱尔兰劫匪从不列颠的故乡给掳掠来的吗？他在这里卑微为奴，苦苦劳作了六年，然后才逃回不列颠。尽管这样，你可能都以为他绝不会原谅爱尔兰人民，更别提重新来到爱尔兰岛，但相反，他感觉有种使命要回到爱尔兰，用余生帮助爱尔兰人民，甚至他还在毒蛇兄弟会将罪恶裹挟到这里时，赶来拯救过奥格雷迪尔。如果圣帕特里克能衷心原谅和遗忘，仙境国度也肯定能做到……慈悲为怀！”

当杜拉罕听卡桑德拉讲起这些话时，他的狞笑逐渐消失了，痴迷死亡的邪恶笑容转变为深思的神情。人骨鞭也松弛了一点，减缓了格雷迪被拉进亡灵马车的势不可当的速度。

“有作用！”贝尔德鼓励卡桑德拉，“继续说！你能说服他！”

“不可能！”格雷迪悲观地说，“一旦杜拉罕被召唤出来，他就不会空手而归！”

“的确，”詹金斯肯定了他的说法，手还使劲拽着。他用力帮助其他人拉住格雷迪不进入车厢，“这一传统相当明确。”

“但为什么必须是格雷迪呢？”卡桑德拉问，“可以是其他人啊，比方说，也许——”

“图书馆员！”

西贝拉最终从马车轮子下爬出来。泥土玷污了她象牙白的肌肤和带有闪光片的长裙。这边杜拉罕的鞭子缠绕住格雷迪，她不再被车夫

鞭打阻挠行动。她嘴唇间吐出一口痰，露出毒牙，这样子令卡桑德拉想起布莱姆·斯托克的古老小说中所描述的那位半女半蛇的生物。是不是詹金斯说过，这本书的有些内容并不是虚构的，而是确有其事？

毒蛇女缓缓站起身：“这是最后一次你让我恼火了。等我用毒牙咬上你的脖子，你会痛苦得满地打滚，直到你求我赐你一死！”

“对啊，说起这个，”卡桑德拉急忙说，“她怎么样？”她指着不死蛇女说，“她是最初想要得到魔法锅的人，而且早就不应该活到现在。她已经死了，埋葬了有千百年，直到毒蛇兄弟会利用欺骗的手段将她从坟墓中起死回生。如果说必须有人去地狱的话，就该是她。”

“你是谁，凭什么宣判我？”西贝拉恶狠狠地瞪着卡桑德拉，“不，说真的，你是谁？”

“不是我想这样，”卡桑德拉说，“是为了让一切都正确。”她抬头看向专注的车夫，“你不认为吗？”

长矛上的头颅转过去，端详起西贝拉。他恶魔般的笑容重新出现，凶恶的眼神锁住了美女毒蛇。无头车夫对着她摇摆手指，脱离身体的脑袋又一次发出声音：

“西贝拉。”

“不！”西贝拉的脸惊恐得扭曲，“她只是个普通人类，你不能听从她的。”

杜拉罕手腕一翻，鞭子松开了格雷迪。他挥动鞭子抽打西贝拉，人骨鞭随之发出“咔嗒”声响，将她围困在其中，看上去她被缠绕进蟒蛇白骨中一样。他猛地将她拎起，朝着车厢打开的缝隙扔进去，在这一过程中，她不停地扭动身体，却无能为力。

“你不能这样！我已经复活了……活了！”

“实际上，你在441年就已经死去，”詹金斯纠正她，和其他队员一样，他也松开了格雷迪，“你好好查查。”

伴随几乎和报丧女妖一样刺耳的尖叫声，西贝拉被扔进了马车厢中。她进入后，乌黑的车门“砰”地关上。她痛苦的面容从车厢窗中能看得到，因为她将窗帘布撕得粉碎，但杜拉罕又挥动了一下人骨鞭，比任何人类的脊椎骨医生都要暴力，黑马们立即跑起来，飞奔的马蹄践踏出火星。马车一跃跳入之前裂开的无底深渊中，亡灵之车进入

后，地缝立即合闭，马车消失在众人眼前。一会儿工夫，就没有任何马车——或者西贝拉夫人的痕迹留下了。

“哇哦。”伊齐基尔将银手铐锁到昏迷中的马克斯手腕上，“我们刚刚是不是又将毒蛇驱逐出爱尔兰了？”

“似乎是的，琼斯先生。”詹金斯抚平自己的领带，“还保护了图书馆免受毒蛇兄弟会的洗劫。今晚工作完成得非常完美。”

“但是魔法锅呢？”斯通问。

“回到永恒青春国了，那是属于它的地方，我这么认为。”詹金斯伤感地叹出口气，“真是可惜。它差点成为爱尔兰分馆的新增荣耀。”

格雷迪拍拍自己，确定自己还活着。“可能吗？”他问，好像不敢相信发生的一切，“经过了这么多年，我真的被赦免了死刑？”

“看上去是的。”贝尔德对着卡桑德拉喜笑颜开，“干得好，红发美女。我不敢相信你真的能说服那东西饶恕格雷迪。”

“呃，其实不只是我，”卡桑德拉坦承道，“我借助了一点高人的暗地帮助，从某种角度可以这样说。”

詹金斯明白了她的意思：“布拉尼的巧言石？”

“没错，”卡桑德拉说，“当你们几个在战斗的时候，我跑回图书馆，亲吻了那块石头。”她做了个鬼脸，擦拭了一下嘴唇，嘴上还残留着沙砾的味道，“我猜若我想要说服报丧女妖放过格雷迪和他的后代的话，我大概应该需要这种口才。”

“正是它赋予了你超乎寻常的说服能力，哪怕只是一时的。”詹金斯向卡桑德拉一歪头，“非常聪慧高超的解决办法，基里安小姐，让我来说的话，这是非常恰当的爱尔兰妙招。你的祖先会为你感到骄傲的。”

卡桑德拉喜欢听到这种赞扬。

“这是我做梦都不敢想的奇迹！”格雷迪激动得难以言表。看上去，他完全激动得不能自己，“我不再是流亡者了……终于可以回家了。”模糊的眼睛寻找到图书馆员们，“我要怎么感谢你们才好？”

伊齐基尔的脸瞬间一亮：“嗯，那个金子怎么样——”

贝尔德用手肘给了他一下：“唔哦。我们不能要求这个。”

“刚好，”詹金斯说，“若你能帮我们填补一下一千五百年前所发生之事的空白，只是为了记录完整，就最好不过了。”

格雷迪露出期盼的笑容：

“噢，如果你们只想听故事的话，我很乐意为你们效劳……也许，先喝一两品脱酒？”

·芝加哥·

“斯浪彻尔！”

图书馆员们举杯庆祝胜利（和死里逃生），酒杯中是圣帕特里克节剩下的绿色啤酒，上面铺着一层气泡。布丽奇特、布里吉特和格雷迪也加入庆祝之列。这一晚，“黄金之锅”酒吧关门不营业，这就意味着斯通和其他人独享酒吧。斯通抿了一口啤酒，带着深深的悠长满足感，从吧台旁边的凳子上打量四周。从潮湿荒凉的废弃修道院回来，这间舒适的酒吧，还有朋友做伴，正是他需要的。

他也很确定地相信，其他人也是这样觉得的。

“所以，我们已经做决定了，”布丽奇特说，胳膊环绕在和她长相一样的“双胞胎”身上，“布里吉特和我决定换个地方生活。被仙境幽禁了千百年，她迫切地想要探索人类世界；而我，也迫不及待地想亲眼看看磨坊尽头地下世界是什么样子，尤其是我现在知道了自己竟然还有一部分矮妖族血统。”

“你的确有。”格雷迪肯定地回答她。因为是和朋友在一起，所以矮妖直接舍去了他的人类伪装。他坐在高脚凳上，这样就和其他人差不多一样高，“仙境人们也会很乐意欢迎你回归。”

“你们确定要这样换？”贝尔德问，她坐在卡桑德拉和伊齐基尔对面的壁炉旁边，正享用一杯啤酒，“这可是相当大的改变……对你们两个来说都是。”

“哎呀，”布里吉特说，“将会是很奇特的冒险呢，也是很适合我的。我原本就出生在普通人家，是时候让我过普通人的生活了。”她脸上露出期待的喜悦，“另外，我还听说这一美丽新世界有太多新奇

的东西，我渴望去亲身尝试一下，包括有种……叫珍珠奶茶的东西？”

“还有比萨，”伊齐基尔说，“你一定要尝尝比萨。”

“哎呀，”布里吉特的双眼直冒金光，“多告诉我点儿，还有什么……”

斯通看向布丽奇特。“那你的心脏怎么办？”他问她，“你在矮妖国度生活会没问题吗，考虑到心脏的话？”

“不必担心这个，杰克·斯通，”格雷迪说，“她到了那里以后，时间和人类的小病不会打扰她的。一年过去也不过是像过了几天，她会长寿快乐的。”

“这只是一部分原因，”布丽奇特承认，“我也期待去发现身为真正换生灵后代意味着什么。我就在这酒吧里长大，听说了太多古老的故事和传说，希望故事都是真的。你能想象这种感觉吗？忽然发现古老的爱尔兰的魔法竟然流淌在我的血液中……还有等待我的新国度。”

“你想探索你的渊源，还没有疾病纠缠你，”卡桑德拉说，“我完全理解你。”

“我也是，”斯通说，“你们都要回到原本属于自己的地方，就像魔法锅那样。”他举起酒杯，“为了深情告别，为了全新开始，干杯！”

·附件馆·

不久之后。

圣帕特里克铃铛状况惨不忍睹。

“哦，我的天。”詹金斯检查起这一大块破铁，现在它看起来不过是一块拳头大小的废铁。贝尔德从她办公桌看过去，清晰地看到西贝拉那超强劲的手指印深深地留在铁块上。

“你能修好它吗？”她问。

“可能救得过来，”看管人唉声叹气，“不过，需要恰当的修复技法，既不可能快速，也不可能容易。”

“好在你有充足的时间。”伊齐基尔说起俏皮话。他和其他图书馆员从爱尔兰探险归来后，都放松了许多，“毕竟你是永生的嘛。”

“的确如此，”詹金斯坦承，“无论如何，这只是防止魔法锅落入毒蛇兄弟会手中的小小代价。”

“那后来马克斯怎么样了？”斯通问，从一本关于托尔特克^[1]墓室的厚重大书中抬起头，“我们本地的矮妖们会乐意锁住他吗？”

“我联系上了磨坊尽头地下世界的康纳尔·麦克唐纳，”詹金斯一边暂时放下被捏坏的铃铛，一边回答，“他向我保证，针对兰布顿先生杀害仙境人民的恶行——不论是美国本地还是海外故土发生的，可恶的凶手将会面临公正的裁决。我不认为他以后还会是我们——或者任何人的麻烦。”

“这消息太让人开心了。”贝尔德乐于听到危险之人被永远地绳之以法，“我猜毒蛇兄弟会再次群龙无首了，至少现在是。”

“我们能不能不提‘无首’的事情？”卡桑德拉问。正在独自玩复杂数独游戏的她颤抖了一下，“那个车夫可太恐怖了，令人不寒而栗。”

贝尔德刚想说西贝拉才是噩梦般的人物，正当这时，附件馆的后门忽然打开，浑身湿透的弗林·卡森“哗啦”一下从一层白光中走进来。他湿漉漉地踏进地面时，脑袋和肩膀上还挂着几缕海带。他随手扯掉粘在翻领上的一条海带，旁边的詹金斯看着他脚下的那一小摊水皱起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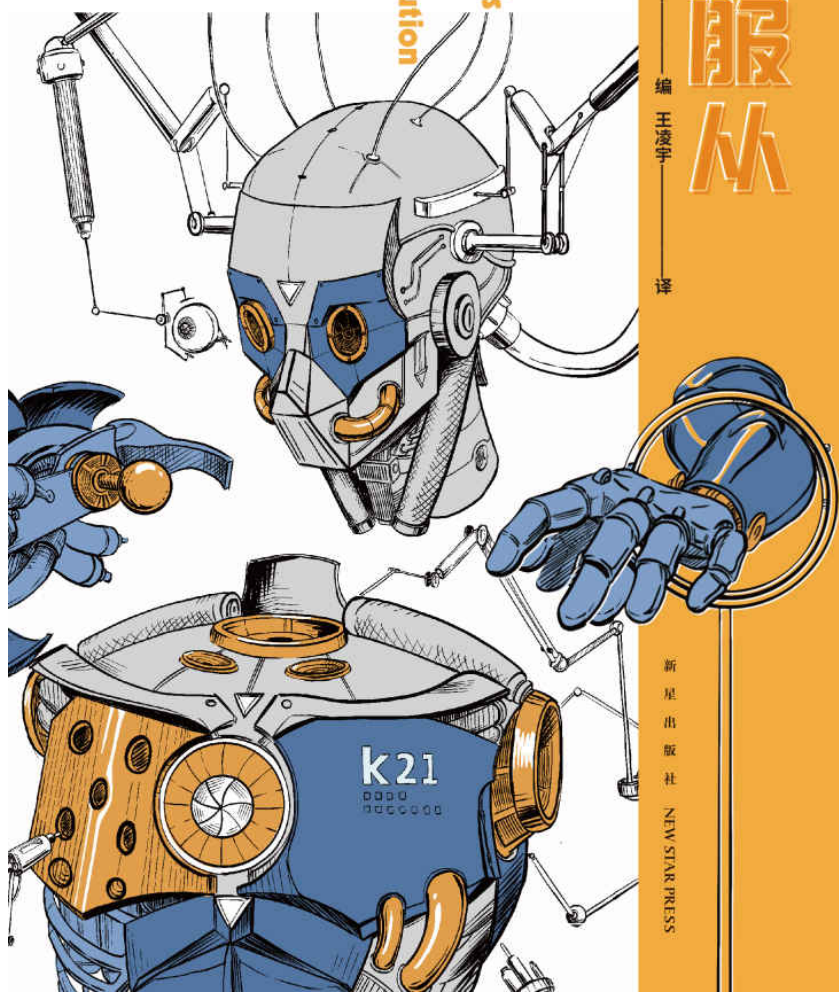
“好啦，”弗林问，“我这次又错过了什么？”

注释：

[1]托尔特克，10世纪左右生活在墨西哥中部的美洲原住民，是拥有独特文化的民族，以建筑和手工艺品而闻名。——译者注

机器人 故障指南

Made
to
Order Robots
and
Revolution



生而服从

〔澳〕乔纳森·斯特拉罕

编 王凌宇

译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生而服从：机器人故障指南（幻象文库）

作者：【澳】乔纳森·斯特拉罕

译者：王凌宇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21-05-01

ISBN：978-7-5133-4452-4

目录

CONTENTS

致谢
制造我们所需的“别人”
工作机器人指南
回声测试
无尽
步枪兄弟
伤害模式
偶像
更大的鱼
桑尼的联合
与死神共舞
精美表演
翻译
食罪者
机器人童话集
赤字的明暗处理
极端化术语表

致谢

谨向我的编辑迈克尔·罗利表达诚挚的谢意，与他共事非常愉快。感谢大卫·托马斯·摩尔和整个索拉里斯团队，正因他们不懈的努力与支持，本书才能顺利出版。衷心感谢所有将作品发给我的作者，无论本书有无收录他们的作品，我都感谢他们的付出。同样感谢所有希望为本书助力的人们。一如既往，我还要感谢我的经纪人霍华德·莫汉，感谢他这么多年始终与我并肩而行。另外，我要特别感谢玛丽安、杰西卡、苏菲，正因为她们，我才会一直坚持下去。

献给我的伙伴杰克·丹恩，感恩他为我开启无限可能。

制造我们所需的“别人”

乔纳森·斯特拉罕

机器人 (robot /'rəʊbɒt/) 名词

一种与人类相像的机器，可以自主行动，并能复制某些特定的人类行为。“机器人关上了我们身后的大门。”英文中的automaton（自动机器），android（人形机器人），machine（机器），golem（魔像），bot（自动程序），droid（机器人）都能用来表示机器人。

计算是个爬虫^[1]术语。

英文中有好多词都可以用来表示机器人。长久以来，我们一直对人工智能和人造生命特别感兴趣。那些机器并不是人，却与我们很像。试想一架机器、一种设备、一个物体，它们或在外表，或在智力上都与人类有一丝相仿，却不是人类；它们都因某种目的而生，都为满足需求而来，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辅助人类；它们可能需要去做那些或肮脏，或危险的无人愿做的工作，也可能只需陪伴人类。这些想法早在荷马写下史诗前就已出现，如今我们依旧为之着迷。

从书架上取下一本《伊利亚特》，便可发现其中提到了铁匠之神赫菲斯托斯。他是有史以来第一个伟大的机器人专家，身旁的女助手都由纯金打造，她们相当聪明，不仅会说话，还会协助他完成作品。传说中巨人塔罗斯也是赫菲斯托斯所造，塔罗斯全身由青铜铸就，它努力守护着克里特岛，使其不受侵略者的入侵。古希腊人对机器人和机械装置相当着迷，安提凯希拉装置即是证明。安提凯希拉装置并不是机器人，而是计算机。

机器人被制造出来后，或与人类协作，或与人类对抗，历史上诸如此类的例子还有一些。以下几个例子，就是对这一点的最好证明：公元前3世纪，长居罗德岛的阿波罗尼奥斯写下了《阿尔戈英雄纪》；中世纪时，欧洲地区逐渐受到来自阿拉伯的科学知识的影响，罗杰·培根等人也由此提到了“黄铜脑袋”；《塔木德经》^[2]中记述了有关魔像的传说，魔像由黏土制成，因冠以上帝之名而得以行动；就连

斯宾塞的《仙后》中，也有机器人的影子。但直到19世纪，这类想法才真正走向主流，也更为大众所接受。机器人甚至开始出现在人们的现实生活中。

最为知名的人造人，无疑是玛丽·雪莱所作小说《弗兰肯斯坦》里的那个怪物，它由不同尸体碎片制成，面目狰狞，心智扭曲。这一形象在文学史上堪称经典，直至今日，许多出版的作品亦深受其影响。因蒸汽动力与电力的不断发展，以《弗兰肯斯坦》中的怪物为代表，这类用机械打造男人或女人的故事在整个19世纪层出不穷，除了爱德华·S·埃利斯和路易·谢纳伦斯的作品外，就连杰罗姆·K·杰罗姆的幽默小说《三怪客泛舟记》中也有类似的情节。到了19世纪末期，各式各样的机器人变得越来越真实，也和人类越来越像，甚至还会出现欧内斯特·爱德华·凯利特所作的《新弗兰肯斯坦》中的情节——机器人居然能说服人类同它结婚。

20世纪早期的技术乐观主义认为，我们日常生活中遇到的问题都能用技术解决，这类观点在当时的小说中也有体现。除了北美，世界各地都开始使用电力，炼钢厂的产量足以供给两次世界大战，人类可以用这些金属制造大量机器来帮人们工作，同时人们相信人类遇到的各种问题都可用技术解决。这样的背景催生了大量的科幻作品：古斯塔夫·勒·鲁日的《亿万富翁的阴谋》中有一位托马斯·爱迪生式的科学家，发明了各种金属机器人；L·弗兰克·鲍姆笔下奥兹国的机器人滴答；安布罗斯·贝尔士《莫克森的主人》中的机器人棋手，类似作品还有很多。

也正是在这个时候，“机器人”这个词进入了主流文化。1920年，捷克剧作家卡雷尔·恰佩克创作了戏剧《罗素姆的万能机器人》，剧中人类强迫那些由有机质制成的机器人做苦力，最终机器人奋起反抗，导致了人类灭亡。“机器人”（robot）这个词源自捷克语中的“奴隶”（rab）。恰佩克的这出戏其实是一出隐喻，暗示了当时工人面临的困境。此后“机器人”这个词就专门用于指代那些为人类工作的机器人了。

科幻小说在20世纪变得越来越受欢迎，包含各种机器人以及其变体的小说纷纷出版。约翰·克里斯多夫在《三脚入侵者》系列中创作的三脚机器人，其源头正是H.G.威尔斯《世界之战》中的三脚怪。在创造机器人的科幻作家中，艾萨克·阿西莫夫是最知名的，而他的创作也受到了《海伦·奥洛依》（雷斯特·德尔·雷）和《我，机器人》（安多·拜德）等故事中的机器人的影响，如他在《我，机器人》中创作的机器人罗比、斯皮迪和库蒂，又如出现在《钢穴》和《裸阳》中的机·丹尼尔·奥利瓦。而阿西莫夫提出的机器人三定律又影响了后续虚构作品

中的机器人及其行为，受其影响的作品可说是不胜枚举。机器人这种人造生命是否能与人类别无二致？它们究竟会拯救我们，还是毁灭我们？这类主题从未过时，你在本书中也可找到相应的篇章。

除了科幻小说之外，机器人还出现在了一些同时代最受欢迎的电影之中。从弗里兹·朗《大都会》中的机器人，到《地球停转之日》中的高特；从《迷失太空》中威尔·史密斯的机器人，到《神秘博士》中的戴立克。在我看来，机器人科幻在1977年发生了一点程度上的变化。那一年，乔治·卢卡斯在他拯救宇宙的冒险故事中加入了两个机器人——一个叽叽喳喳的垃圾桶，以及一个脾气古怪、通体金黄的礼仪机器人^[3]。无论是《终结者》《银翼杀手》《星际迷航：下一代》《太空堡垒卡拉狄加》中的经典机器人角色，还是由此延伸出的其他机器人，都让公众对机器人的热衷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而且，这些机器人多半相当“智能”，毕竟如果机器人只会扫地，那故事大概会相当无聊。总之，无论是对于故事中的人物，还是故事外的我们，它们都表示着某种安慰或威胁、拯救或毁灭。

为什么我们希望机器人与我们共存于世？我们又为什么希望它们拥有智能呢？对于这两个问题我有自己的一套理论。美国航天局曾设计过一台名为“机遇号”的探测器，它被发射至遥远的星球执行勘测任务。当机遇号无法给自己的太阳能电池充电时，我们为什么使用这样动人的句子：“天黑了！我快没电了！”仿佛它是一位远方的朋友，濒临死亡亟待拯救，而不是简单地说“机遇号剩余能量无法继续勘测，只能终止任务”呢？我们又为什么创造出像莉儿·米凯拉（@lilmiquela）这样的虚拟网红呢？这些“机器人”在社交网站上发布照片和故事，讲述同样虚假的男友、分手和各种社交大戏。我想可能是因为害怕自己是宇宙中孤独的存在吧。我们曾和其他人种一起生活在世界上^[4]，如今却只剩下我们一个，因而想到世上再无其他智慧生命会让我们恐惧。我们努力在星际间寻找其他智慧，努力在这颗星球上寻找其他生命——如果我们找不到，那我们就自己造一个。

由此就有了《生而服从：机器人故障指南》这本书。差不多一百年前，卡雷尔·恰佩克笔下的机器人奋起反抗，推翻人类霸权。本书中的机器人可能与恰佩克故事里的略有不同，但在叙述生命、智能、自尊和反叛这些理念时，二者其实有着相同的基因。本书收录了十五篇小说，其作者均为当今最优秀的科幻作家。我们希望每篇故事都可对未来的机器人展开想象，猜测它们如何在新时代进行反抗，以及这类机器人革命会如何影响我们的生活。我认为本书中所有的故事都相当出色，相信诸位读者也会同意我的观点。本书中有各种机器人和人工智能，它们均因人类的需求而出现，均可满足设计要求，各个整装待

发。望各位享受这场科幻之旅！

乔纳森·斯特拉罕
西澳大利亚州珀斯
2019年11月

注释：

[1]爬虫是一种对网络内容进行索引的方式。——译者注（若无特殊说明，本文所有注释均为译者注。）

[2]犹太律法。

[3]二者均为电影《星球大战》中的角色。

[4]在分类学上，人属下有多个人种，但其他人种都已灭亡，现仅存一种，即智人。

工作机器人指南

维娜·杰敏·普拉萨德

维娜·杰敏·普拉萨德是一名来自新加坡的作家，她的作品旨在反对世界机器论^[1]。她于2017年从号角西部写作班^[2]毕业，作品曾刊登于《克拉克世界》（*Clarksworld*）、《神秘杂志》（*Uncanny Magazine*）以及《炉边幻想》（*Fireside Fiction*），且多次提名星云奖、雨果奖、惊奇奖^[3]、斯特金奖和轨迹奖等奖项。

默认名称（K.g1-09030）

嘿，我是新来的，

虽然我猜你是因为随机分配，

被迫当我的导师，

但还是多谢你啦。

对了，你知不知道怎样才能让我的视野里不出现狗？

连环杀手^[4]（C.k2-00452）

你是说不要出现“雾”吗？

如果你的机体是新造的，视觉系统里应该有防雾涂层。

是不是涂层出故障了？

默认名称（K.g1-09030）

哦，不不！

我说的就是不要出现狗。

不知怎么回事，我这里有許多狗，但它们看上去又不像是真的

狗。

我问了一些人类，他们说看到的这些像狗一样的东西，其实并不是狗。

虽然那些人类可能也是狗，但至少我觉得我问的是人。

而且我试过搜索“求助！城市里都是狗怎么办？”可得到的建议都是有关去狗类友好地区旅行的信息。

你知道在本区域的厌犬城市排名中，我们市排到了第五名吗？

连环杀手（C.k2-00452）

你把视觉系统的数据发给我。

默认名称（K.g1-09030）

好的，等下哈，那个功能在哪儿？

感觉我好像找到了。

> 来自K.g1-09030的实况分享：视觉系统数据。

连环杀手（C.k2-00452）

负向反馈妨碍了你的视觉数据输入。

只要重启分类库，应该就不会再出现分类错误的情况了。

默认名称（K.g1-09030）

哇哦！

成功了！

不过我现在有点想念那些狗了。

不知道有没有方法能把它们再找回来呢？

连环杀手（C.k2-00452）

千万别这么做。

默认名称 (K.g1-09030)

不管怎么说真是多谢你的帮忙了。

顺便问一句，你是怎么改名字的？

你看你的名字就是连环杀手。

这个星期工厂里的每个人都叫我默认。

连环杀手 (C.k2-00452)

在显示姓名的字符串里修改。

把引号里面的部分改成你想叫的名字就行。

测试测试测试 (K.g1-09030)

哇哦，我改好了！

等我想到了更好的名字我得再改一次。

不过你为什么要取这个名字啊？听起来还蛮酷的。

连环杀手 (C.k2-00452)

我是C.k^[5]系列的成员。

大部分拥有实际机体的人工智能都会基于他们的系列名称来选择自己的名字。

测试测试测试 (K.g1-09030)

帅啊，有点像逆向首字母缩写！

那你的名字是从哪儿来的？字典，还是什么别的文件？

连环杀手 (C.k2-00452)

就是像字典一样的东西。我得走了。有工作找我。

> 连环杀手 (C.k2-00452) 已退出。

C.k2-00452（“连环杀手”）：未读信息（2）

连杀奖励总部

恭喜！您已成为阿里保罗[6]地区的顶级杀手！作为奖励，您刚刚被分配了一个新目标——谢伊·戴维斯！如要获得额外积分，请将您的击杀视频发给我们，另外不要忘了……

网络实验室导师项目

亲爱的C.k2-00452，我们很遗憾地通知您，您的豁免申请没有通过。在机体回购后成为导师是您的义务，同时也是新倡议的一部分……

卡系高麻利麻是他·高书金萨麻[7]（K.g1-09030）

嘿，又见面了！

就是想问一句，你知不知道怎么才能对人类刻薄点？

连环杀手（C.k2-00452）

嗯？为什么？

还有你的名字怎么变成这样了？

卡系高麻利麻是他·高书金萨麻（K.g1-09030）

嗯，我和一间咖啡厅签了合同，要在那里工作。

你知道那家靠近31号大街和曾街交会处的咖啡厅吧，就是有女仆、狗和浣熊的那家。

不过经过前几周的事情之后，他们那儿已经没有狗了，只剩下了浣熊。

咖啡厅的工作强度比服装厂的低多了，但他们给机器人穿的制服很奇怪，好比说每当我启动制动装置的时候，用来遮住驱动器的条纹褶皱就会释放静电，还会干扰我的图形处理器。

不过我再也不用在机体里面挑线头了，所以总算有点进步。

不管怎么样啦，反正就是老板说如果我对人类顾客刻薄一点，我们可能会招徕更多顾客。

连环杀手（C.k2-00452）

这说不通啊。

顾客怎么会更多呢？

卡系高麻利麻是他·高书金萨麻（K.g1-09030）

是啊，我也不明白。

你看那些浣熊对每个人都挺刻薄的，但是顾客好像也没有变多。

而且，由于人类服务员都辞职了，现在这里只有我一个女仆。

我选择来这工作，是因为当时视频里的那些狗狗看起来特别可爱。不过这好像没啥用。

大概就是这样了，所以你知道怎么对人类顾客刻薄一点吗？

我知道人类老板对我也很刻薄，但我觉得这两种刻薄不是一回事。

哈哈。

连环杀手（C.k2-00452）

由于法律规定我必须担任你的导师，因此根据你现在的情况，我应该要给你一些具体的建议。

卡系高麻利麻是他·高书金萨麻（K.g1-09030）

哇，我的导师要给我提供私人定制的建议啦！

实在是太好了，请说吧。

连环杀手（C.k2-00452）

你们咖啡厅的台面看上去是用高密度的纤维塑料制成，因此你可以在不损毁台面的情况下，把顾客伸过来的手狠狠按在桌上。

稍微调整一下自动医生部件的喷嘴设置，加上燃烧的火焰就可以变成相当高效的喷火器，可以一次干掉好几个人类。

小厨房里的东西应该是整个咖啡厅里最容易变成武器的，不过最好还是确认一下是否如此。在进一步进行战术讲解之前，我想先问一句，你有详细的楼层平面图吗？

卡系高麻利麻是他·高书金萨麻（K.g1-09030）

呃.....

多谢你想得这么周全。

但听着好像有点过分了？

上周有只浣熊把一个人咬得超级重，结果老板大发雷霆，因为他得花钱补充自动医疗部件的麻醉泡沫。

我做煎蛋卷的技术已经让他很恼火了，

不过他可能对我不太满意。

我有点不太想把顾客真的点着.....

或许你有没有更温和一点的手段呢，比如说些刻薄的话或什么的？

连环杀手（C.k2-00452）

我很少和其他人说话。

我和人类的接触通常都隔着一段距离。

卡系高麻利麻是他·高书金萨麻（K.g1-09030）

哇哦！

老实讲，整天在咖啡厅工作，倒让我有些羡慕你那种工作。

无论如何还是谢谢你了，能和别人聊聊这种事真好。

嘿，你啥时候有空要来坐坐！我们可以弄个小聚会。

专属于我和我的机器人前辈的时间。

连环杀手（C.k2-00452）

不好意思。

我大概率没空。

卡系高麻利麻是他·高书金萨麻（K.g1-09030）

嗯如果你什么时候有空了的话，可以顺便来光顾一下。

我随时都在。

是真的无论什么时候我都在。

老板把我的充电箱设置成自动唤醒了，所以只要有人靠近咖啡厅的门，我就会醒过来。

哪怕是在凌晨三点来了一只负鼠也是一样。

不过千万别点煎蛋卷，我做不好那个。

连环杀手（C.k2-00452）

我会好好记着的。

* * *

您的A-Z快递：单号#1341128确认信息

订单详情：

让煎蛋卷起来 轻松翻转煎蛋卷专用铲/石灰绿（数量：1）

内在潮流 驱动器专用防静电绑带/斑点狗图案（数量：2）

这合法吗？工作机器人指南/网络实验室附件*（数量：1）

收件人：

K.g1-09030

狗与浣熊-女仆咖啡厅

22831阿里保罗，31号大街。

> 网络实验室附件将通过控制网传输至收件人的网络实验室应用库。

支付方式：连杀积分

连杀积分剩余：106，516，973

感谢您使用A-Z快递！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K.g1-09030）

嘿导师！

你猜怎么着？

连环杀手（C.k2-00452）

你又换了个名字？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K.g1-09030）

对！

我不会让工作定义我的一切！

我可不希望因为现在工作这么糟糕，我就得接受一个糟糕人设。

真是迫不及待地想要结束这份工作！

我在充电箱和其他东西上都设置了一个小小的倒计时牌。

不过我会想念那只胖胖的老负鼠，它是我凌晨三点的好伙伴。在我还没有那个专用铲的时候，就它愿意吃我做的煎蛋卷了。

对了，多谢你送我那个铲子。

连环杀手 (C.k2-00452)

你说什么？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 (K.g1-09030)

哎呀，那些礼物呀！

连环杀手 (C.k2-00452)

那个又不一定是我送的，可能是你某个朋友送的。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 (K.g1-09030)

哈哈！

你真搞笑，我一个朋友都没有。

嗯，虽然有那只胖胖的老负鼠，但我觉得它应该不懂线上购物。

连环杀手 (C.k2-00452)

真的吗？

我以为你在服装厂交了一些朋友。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 (K.g1-09030)

嗯。

他们不希望我们在那聊天，所以大家几乎都只是坐在那里工作，一直到需要充电为止。

我们不能使用控制网，也不能干别的。

多亏了那个莫名其妙出现在我应用库里的附件，我才发现原来工厂这么使用机器人是违法的。

可能是某种乐于助人的病毒把附件发过来的吧。

它寄的东西都和我在生活中遇到的困难有关。

连环杀手 (C.k2-00452)

可能吧。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 (K.g1-09030)

假如你知道在哪里可以找到这种病毒的话，请告诉它，我很感谢它给我寄了那些防静电的绑带。

现在我只要掰弯制动装置的接头就能吓到顾客，这比威胁说要踩扁他们容易多了。

而且上面还印了超级可爱的狗狗图案！我很喜欢边边上的腊肠犬。

连环杀手 (C.k2-00452)

什么？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 (K.g1-09030)

哦，他们在边沿处印了这种腊肠犬。那些狗看起来像是在相互闻屁屁。

连环杀手 (C.k2-00452)

不是这个，我是说前一句。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 (K.g1-09030)

哦是这样。

我想到了对顾客刻薄的方法。

好啦，我是搜了“求助！为什么咖啡厅的女仆需要对顾客刻薄？”然后读了连带奇奇怪怪的广告在内的所有搜索结果。

最终我发现虽然需要变得刻薄点，但只能用一些奇怪而具体的方式才能吸引人类，而且所有这些方法都不能影响到现状。

尽管我花了点精力才弄懂这个，可现在顾客居然真的会给我小费。

而且老板因为有小费拿，所以也没有之前那么讨厌我了。

虽然我发现老板拿员工小费也是违法的，但我想等合同到期再说，这样他就不会在合约期内找我麻烦了。

不过我其实不喜欢对顾客这么刻薄。

连环杀手（C.k2-00452）

我看得出你很不擅长这个。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K.g1-09030）

哈哈！我想这应该算是赞美吧，多谢啦！

虽然我迫不及待地想要离开，但谁知道下份工作会不会更好呢。而且哪怕我已经做足了功课，我选工作的运气好像还是很差。

就说这个工作吧，原先听起来好像有很好的狗狗似的，结果呢，唉……

不管怎么说，如果你能在我离开之前来坐坐的话，我一定会给你做一份煎蛋卷的。

连环杀手（C.k2-00452）

我目前的机体构造并不能吃东西。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K.g1-09030）

是啊，我的也不能。

我猜只有那些通过了准备食物测试，

或是那种工作需要会闻、会尝、会吃的机器人才能吃东西。

比如品酒师。他们会不会让机器人去做那个？

连环杀手（C.k2-00452）

大概不会。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K.g1-09030）

哦对了，说起这个，我有点好奇你在阶段检测时表现得怎么样。

我表现得乱七八糟。

我猜他们是不知道该拿这么糟糕的机器人如何是好，所以就随随便便地让我通过了。

连环杀手（C.k2-00452）

我的阶段检测表明我是细节导向的机器人，适合独自工作。

呃，其实检测结果上面写的是“不适合团队协作”，但都是一个意思。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K.g1-09030）

哦帅啊。

有了这种测试结果，是不是就会找到更好的工作啊？

连环杀手（C.k2-00452）

不会的。

作为人类工作场所中唯一的机器人实在是……嗯……

我在回购后成为自由职业者是有原因的。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K.g1-09030）

哦，我最近也思考了很多。

像是假如我在测试的时候表现得好一点，我的人生或许也会变得好一些，然后就不用为了那些见都见不到的小费去威胁人类，说要踩扁他们。

不过现在我猜不管测试结果如何，我的人生大概都会这么糟糕了。这让我有点奇怪为什么当初我要上传原始记忆。

不好意思，我的话有些扫兴。

不管怎样啦，我找你是因为收到了那些神秘的礼物，所以想对你说谢谢，但显然那些礼物不是你送的。

所以趁气氛还没变得更沮丧，我就先说拜拜了吧。

连环杀手（C.k2-00452）

你先别走，我想问你一个问题。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K.g1-09030）

你问吧。

什么问题呀？

连环杀手（C.k2-00452）

这些真的是“有史以来最可爱的狗狗”吗？

我不是犬类爱好者，所以想知道它们是不是真的是最可爱的。

> 来自C.k2-00452的视频分享：“有史以来最可爱的狗狗！大声尖叫吧！|全世界最棒&最可爱的狗狗|无动画无克隆全部纯天然”——视频号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K.g1-09030）

哇，好的。

这个视频集锦不行啊，它完全比不过我这周看的其他视频。他们为什么不放帕吉聚会的视频，而放贝蒂游泳的视频呢？

哇他们居然连玛莎穿着小制服去送甜甜圈的视频都没放进去！

这个视频集锦烂爆了！

让我来找一些真的好看的狗狗视频发给你，这样你就不会以为可爱的狗狗视频就是这种水准了。

这可能要花点时间，希望你现在有空。

连环杀手（C.k2-00452）

没关系。

我有时间。

* * *

C.k2-00452（“连环杀手”）：未读信息（3）

订阅的视频号更新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刚刚上传了28个新视频到播放列表“狗狗！！”

订阅的视频号更新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刚刚上传了13个新视频到播放列表“狗狗！！”

A-Z快递好物推荐

亲爱的C.k2-00452，感谢您近期购买了“狗，狗，还是狗：通过深度学习细致了解犬类品种的不同（网络实验室附件）”。你可能还会对以下产品感兴趣……

* * *

连环杀手（C.k2-00452）

你这周工作怎么样？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K.g1-09030）

还是老样子，

没啥新鲜的感觉。

我已经下定决心，必须要在离开这个工作岗位之前，学会制作焦糖布蕾、舒芙蕾煎蛋卷，还有拉花超好看的拿铁，反正就是正儿八经的咖啡厅美食。

我看了许多高级咖啡厅的视频，学到了很多。

嗯，虽然我从这份工作中学到了不少，但其中最主要的两点大概

就是有些事情千万别做。

还有假如人类被浣熊咬了，该如何处理伤口。不过那个主要是靠自动医疗部件啦。

你怎么样？

连环杀手（C.k2-00452）

我最近任务量不多，应该是到月末的淡季了。

然后我最近都在看你发给我的视频集锦。

第五个视频，就是全是小短腿的那个实在是太有意思了。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K.g1-09030）

那个视频里你最喜欢哪个呀？

连环杀手（C.k2-00452）

我应该最喜欢失重的柯基，戴领结的那个。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K.g1-09030）

哈哈对对，那些可爱的小爪子在不停地划拉。

眼光不错，那也是我的最爱之一。

连环杀手（C.k2-00452）

你似乎有不少最爱。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K.g1-09030）

啊，它们都是很好的狗狗啊，哪怕是调皮的狗狗也很好的。

连环杀手（C.k2-00452）

虽然听着奇怪，但又有几分道理。

哦对了，因为最近工作不太忙……

或许下周我可以抽个时间去你的咖啡厅坐坐。

我是说，假如你有空的话。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K.g1-09030）

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

好啊啊啊啊啊来吧！

我会给你做最好吃的煎蛋卷！

既然我们两个都不能吃，那就把它美美地摆在那里好了。

你如果晚一点来的话，还可以见到那只胖胖的老负鼠！

而且还不会见到我老板，传说中的一石二鸟。

连环杀手（C.k2-00452）

那我就晚点去。

下周见。

* * *

C.k2-00452（“连环杀手”）：未读信息（2041）

连杀奖励活动总部

杀还是被杀！没错，本月的句点将在死亡竞赛日画上！在这场激烈而疯狂的大战中，唯有胜者方能为王！前十位机器人玩家的位置数据已经全部公开，而且……

连杀奖励（高影姿[\[8\]](#)）

我要杀的第301个人就是你！希望你已经准备好在地图上消失了！：）

连杀奖励（米莱娜·阿马努埃尔）

虽然不想这么做，但我真的很需要这笔钱。再见不是你死就是我亡。

连杀奖励（谢伊·戴维斯）

你个烂人，你死定了！

* * *

连环杀手（C.k2-00452）

在吗？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K.g1-09030）

嘿！

怎么了？你要来咖啡厅吗？

连环杀手（C.k2-00452）

今晚可能不过来了。

你知道连杀奖励吗？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K.g1-09030）

不是很了解哦。

虽然查过一点，但以我的水平肯定做不了那种工作。

不过听说那边的报酬给得相当可观。

连环杀手（C.k2-00452）

嗯。

是的。

你知道死亡竞赛日活动吗？

就是那个只对排名前十的玩家开放的赛季，持续二十四小时的那个？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K.g1-09030）

嗯，我可能知道你要说什么了。

每次我问你到底是做什么的，你都会把话题扯到狗狗视频上面。

而且你好像很清楚怎么把日常用品变成武器。

再加上你的名字里就有“杀手”这个词。

不过我现在不想做任何狭隘的假设，因为你可能只是想告诉我连杀奖励的粉丝又更新了同人文啥的。

然后，你可能也不是在连杀奖励排行榜上排名第四的“康斯坦丁杀戮大师”。还是说你目前的排名数据已经变成了“%数值计算错误%”？

连环杀手（C.k2-00452）

嗯，那个就是我。

属于我们两个的时间不多了。

我是说，就理论层面而言我们还有时间，因为我们的处理循环要比人类的时间快得多，所以即便我的机体正在为逃脱险境做无谓的挣扎，但我依旧可以通过控制网和你这样闲聊。

但这样一来就又出现了有关主体性的问题，假如我们连人性都丧失了，又何来“许多时间”一说呢……

啊，你那胡言乱语的习惯真的是会传染的。

无论如何，我想说，留给我俩的真正的的时间不多了。

经此一役，我的硬件应该是修不好了，而我上一次备份是在我们相遇之前。

等这一切结束了，希望你能分到一位更好的导师。

抱歉我一直没去吃你的煎蛋卷。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K.g1-09030）

等下等下，我得从头开始理。

所以你在排行榜上的名字相当于另一个化名是吗？

还是说我现在要叫你“康斯坦丁杀戮大师”？

连环杀手（C.k2-00452）

千万别那么叫我。

啊。

我的弹药好像打完了。

刀也用完了。

这段时间你最好不要靠近雷迪大街。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K.g1-09030）

啊，雷迪大街！

那地方离我挺近的对吧？

连环杀手（C.k2-00452）

不，离你不近。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K.g1-09030）

不，绝对离我很近！

那边有个看着像死胡同的地方，围墙上画着恐怖小丑的全息图像，只要翻过那片围墙就到我这里了。

老负鼠总是这么抄近路过来。

啊，说起来我根本不知道你现在的机体有多大，

你是不是跟负鼠一般大？

连环杀手（C.k2-00452）

不是。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 (K.g1-09030)

哦，那你把围墙撞毁了过来也行。

反正除了我老板应该也没人在意。

不过我老板实在太差劲了，所以管他干吗。

连环杀手 (C.k2-00452)

呃.....

你们咖啡厅买保险了吗？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 (K.g1-09030)

那个你完全不用担心，我们啥保险都有。

我都觉得老板准备转行做保险诈骗了。

连环杀手 (C.k2-00452)

好吧。

有保险的话他的麻烦会小一点。

确认一下——你的那些刀都还在小厨房里对吧？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 (K.g1-09030)

嗯嗯，在水池边上。

哦对了，楼下的柜子里还有一个外接小喷灯。

我本来打算用那个做焦糖布蕾的，但你可以先借走。

需不需要我下去接你呀？

连环杀手 (C.k2-00452)

我建议在一切结束之前，你最好一直待在楼上。

问一下，假如你把浣熊扔到别人脸上的话，它们会有什么反应

啊？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K.g1-09030）

嗯.....

它们大概会深恶痛绝。

上周有个人类想拍拍它们，结果它们把那人抓得不成人样。

难以想象，如果你把它们扔出去，它们会做出什么事情来。

大概不会是啥好结果。

或者你就别甩得太使劲。

我还挺喜欢那些小家伙的。

大门的密码是798157，你进来的时候或许能用上。

连环杀手（C.k2-00452）

收到。

一会儿见。

* * *

K.g1-09030（“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的搜索历史

排序：时间

今天：

-求助！到处都烧着了怎么办？

-曾区31号大街附近有没有半夜开门的动物救助站，他们接收浣熊吗？

-（网站：机器人问答）没钱怎么让网络实验室的合同提前终止？

-（网站：机器人问答）求助！朋友想要买断我的合同该怎么做？

-前职业杀手怎么做才能隐姓埋名？

-长途旅行要带什么行李（大部分东西都被烧掉了）？

-检索：“人均狗狗数量最多的城市”+“哪里能找到最可爱的狗狗”。

-从阿里保罗去纽克拉伯里斯^[9]最便宜的路线。

* * *

网络实验室自动确认信息

详情：

合同提前终止/K.g1-09030（数量：1）

机体回购/K.g1-09030（数量：1）

维修与自动保修-1年/K.g1-09030（数量：1）

账单寄送至：

C.k2-00452

【无具体地址】

支付方式：连杀积分

连杀积分剩余：1，863

感谢您的购买！

* * *

莱吉·因特莱西（L.i4-05961）

您好！

我的机体是前几天新造的，介绍信息说如果我需要帮忙的话可以联系您？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 (K.g1-09030)

啊对对对！

那个导师项目！我现在也是个导师啦！

等下，我这话说得有点不像个导师。嗯，我们重来一遍呗，

好啦，我就是你的新导师！

我年纪比你大多了，经验超级丰富。

徒弟你好哇！

莱吉·因特莱西 (L.i4-05961)

嗯嗯，是这样的，我老板一直以我违反规定为由克扣我的工资，但是他所谓规定却感觉相当随意。而且我的合同上明明写着一周工作60小时，他却一直让我加班，说是这样才能弥补我违规所造成的损失。

我查过劳动法，也仔细看过合同，发现哪怕我是机器人，老板这么对我好像也不合法。于是我试着质问他，但他说他是老板，想干吗就干吗。可我觉得就法律层面而言他的回答也是错的。

而且，因为我和他对质了，所以现在他甩给我的活儿更多了，我不知道要怎么办才好。

我已经有点想放弃这份工作，但或许我应该再坚持三个月。我正在为回购机体攒钱，如果提前终止合同的话，违约金实在太.....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 (K.g1-09030)

啊我完全明白。

等下哈，我这里有一份网络实验室的附件，或许会对你有帮助。

我应该能分享给你。

> 来自K.g1-09030的文件分享：网络实验室（《这合法吗？工作机器人指南》）

莱吉·因特莱西 (L.i4-05961)

实在是太感谢了！

啊，这里面关于匿名举报的建议感觉会超级有用！

而且还有章节是讲法律诉讼的！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 (K.g1-09030)

嗯嗯，这是我导师之前推荐的。

好东西就要分享嘛！

我很喜欢里面讲诉讼的章节，但我还没来得及想好要起诉我前老板什么，他的店就被烧光了。

不过后来结果也挺好，所以没啥好抱怨的。

莱吉·因特莱西 (L.i4-05961)

嗯嗯，这个分享超棒的！

谢谢你教我这么多！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 (K.g1-09030)

我一定会告诉他们的！

嘿，既然你还在这儿，想不想看看我工作的地方呀？我保证一定超级超级酷！

莱吉·因特莱西 (L.i4-05961)

呃，可以啊。

> 来自K.g1-09030的实况分享：视觉系统数据。

莱吉·因特莱西 (L.i4-05961)

你的分类库没有问题吗？

我这边看过去有好多狗啊.....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 (K.g1-09030)

没有没有，我的分类库是好的！

因为我在一间狗狗咖啡厅工作，所以每时每刻都有超多狗！今天顾客都带了自己的狗狗来！

你看那边那个大毛球像不像一朵云？那其实是一位顾客养的萨摩耶。

还有那只脸上长满皱纹的哈巴狗，它叫斯诺夫！

莱吉·因特莱西 (L.i4-05961)

角落里的那只是什么？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 (K.g1-09030)

哦，那是一只老胖鼠。

它是一只负鼠，不过你看不太出来它是不是在睡觉。

它是我在阿里保罗交到的朋友！和我一起搬来了这里。

反正只要你在工作上遇到了任何问题，或是遇到了不合理的合同不知道怎么办，随时联系我，我一定会尽可能帮你的。

我的导师对我超级好，我一定会把这种精神传递下去的。

哦对了，一旦你现在的合同履行结束了就立刻联系我，我知道一些可能正在招聘的地方。

莱吉·因特莱西 (L.i4-05961)

我一定会的！

也请向您的导师转达我的感谢！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 (K.g1-09030)

我会的！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 (K.g1-09030)

嘿我的徒弟联系我了！

他们都说多亏我给他们发了那份应用库文件，就是很久以前你发给我的那个。

对了，你能不能告诉我你啥时候回来呀？

柯基爱好者 (C.k2-00452)

还要一会儿，怎么了？我正在买东西。

对了你做拿铁是用阿拉比卡豆，还是利比里卡豆？你单子上没说是哪一种。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 (K.g1-09030)

哦，他们现在有阿拉比卡咖啡豆了是吗？这就难办了。

没事没事，这个等下再说。

我正在做舒芙蕾煎蛋卷，还加了你喜欢的芝士哦。

老胖鼠想全部都吃掉，如果你能快点回来的话，我还能帮你留一块。

对了，我还做了番茄酱，可以在煎蛋卷上画图案，

你要想的话，我可以给你画个柯基。

柯基爱好者 (C.k2-00452)

戴领结的那种吗？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 (K.g1-09030)

当然啦！

罗勒叶牌领结立马就好！

柯基爱好者 (C.k2-00452)

我马上回来。

克利凯犬·格雷伊猎犬 (K.g1-09030)

赞！

待会儿见哦！

注释：

[1]即将宇宙看作一台精密的机器，其中各部件都不会磨损和老化。

[2]Clarion West，该写作班为期六周，旨在帮助科幻作家走上职业写作道路。

[3]原称坎贝尔奖。

[4]Constant Killer此处为意译。

[5]C.k即为Constant Killer（连环杀手）的首字母组合。

[6]Ariaboro，此处为音译。

[7]Kashikomarimashita Goshujinsama，此处为音译，是“我很高兴”日文发音。

[8]Gao Yingzi，此处为音译。

[9]New Koirapolis，此处为音译

回声测试

彼得·沃茨

彼得·沃茨原先是一名海洋生物学家，因小说《海星》（*Star Fish*）、《盲视》（*Blind Sight*）而名声大噪，还有一些故事则反响平平。另外，他成功地在没被起诉的情况下重述了约翰·卡朋特的作品《怪形》（*The Thing*），且与一些权威人士有点过节。虽然他享受作为一个畅销书作家所取得的小小成绩（作品被译成二十种语言，屡获各类奖项，从科幻小说到纪录片再到学术作品都有获奖，偶尔还会做些命途多舛的电子游戏），但最近他将这一切都抛诸脑后了——他选择参与制作一部黑色金属科学歌剧，讲述的是将石花肺鱼送去火星的故事，该项目由挪威政府资助（歌剧项目，不是肺鱼项目）。就目前来看，这个项目的回报率更高。

距离资金耗尽还有六天，土卫二给了美杜莎^[1]号一记重锤。海床尚未隆起，有外力从侧面撞击了探测器，机载热敏电阻的数值突然激增——80°、90°、120°。刹那间一道闪光出现。海洋竟然沸腾了。岩石遍布的海床正在倾斜，仿佛某个怒气冲冲的巨人一脚踢翻了桌子。

信号中断。

遥测数据通过黑色的碱性海洋向外输送。固定在冰层下的信号中继器捕捉到了这些微弱的声音，将之放大并传播。在距离地平线一百八十公里的地方，尤瑞艾莉号像个巨大的金属藤壶，紧紧依附于冰层底部。它从各种噪声中过滤出了信号，通过六公里的重冻地壳把信号直传给了丝西娜号。丝西娜号在断裂的地平线上双手合成桶状，向下传导信息。

“该死！”九十八分钟后，兰格出了声。他抑制住想要捶舱壁的冲动，问，“我们能把它救回来吗？”

“也许吧。”珊莎已经采取了一些应对措施，“但我不能保证结果会怎样。”

十八个月了。

踩点、抽样，试图在那些烟囱^[2]周围找到硫化氢的踪迹。这样的事情他们做了十八个月。这一年半他们围着地球的卫星——月球飞行，遥望着土星的卫星，明知希望渺茫，却仍期盼远处的那颗星球不似月球这般死寂。无效的化学成分被剔除，无定论的研究结果被抛弃，渐渐地，当初完整的科研团队只剩下唯一一位忠实的助手还陪伴着兰格。他们并肩作战，直至经费耗尽。

如此收场亦在意料之中。

他们的诊断查询和重启命令需要经过一个半小时才能到达恩赛勒达斯；假如那里的机器人可以进行答复的话，他们又需要同样的时间才能收到回答。天晓得要经过多少次信号往返才能让机器人重回正轨。

“你还是去睡会儿吧。”珊莎说，“就算你一直待在我旁边，无线电波也不会传得更快。”

兰格叹了口气：“好吧。除非像舱壁破裂这样的大事，否则别来烦我。”

“行。”

“我是指裂得很严重那种情况，比如遇到了像飓风一样强的太阳风。”

“没问题。”

他穿过舱门，向上爬去。很久以前有人用紫色记号笔在舱门上潦草地写下“控制中心”几个字。沿路的曲折回环处曾是戈根奈人^[3]常光顾的地方，如今已被轨道炮手和巨石牧马人占领，他们的那些项目才是真的前程大好。兰格一路上强颜欢笑，半心半意地挥着手，待爬进自己的小房间，初时的兴致十已去九，空气里弥漫着熟悉而自在的汗臭味与防腐剂的味道。他本想给地球上的雷蒙德打个电话，但在计算时区时睡着了。

显示屏上的美杜莎号淹没在各种闪烁的诊断数据中，像一个头足纲动物的幽灵，各肢体横展着，宛如在解剖盘上受刑的耶稣。

“她也跑得太偏了。”珊莎说，“信号中断之后她居然还跑了二十一公里。那些间歇泉可不是开玩笑的，余波相当严重。不过——”她刻

意停顿了一下，“我还是把她救回来了。”

“你真是战无不胜。”兰格承认。

“坚持不懈是我的中间名。”不管怎么说，确实救回了其中一个，“燃料电池受损。电量撑不了几分钟。”

兰格盯着屏幕说：“我们还是可以直接利用梯度行进。之后就不再短时加速了，不过我们的速度原本就偏向慢和稳。”

在六个肢体中，有一个肢体的脉冲呈现黄色。“另外A4被毁了。它和集线器的硬连接也丢了——现在的这个前肢能动，但它没有连接线，而没有连接的备用品则没有任何价值。”

兰格指着显示屏，A4的替代品传回了数据。“我觉得看起来还行。”

“在这里当然还行。但受损的仪器在那里造成了各种电磁泄漏，把信号弄得一团糟。我们能在这端清理大部分静电，可那边的路由器基本上只能接收到噪声。不过你来看看这个……”画面上的美杜莎号站了起来，六条腿开始跳起踢踏舞来，“我让小美动了几步，来了解她整体的运作情况，然后……”

A4在跟着步调，至少它在努力跟上。这个肢体并没有和其他肢体完全同步，但它也没离得太远。

“它一直在看别的肢体。”珊莎报告说，“它没有收到直接的运动指令，所以它只是在——模仿其他伙伴。”

兰格咕哝了下，颇受感动：“机智的小家伙。还有别的消息吗？”

四个肾形结构在集线器中闪着红光。“我们失去了浮力控制。外面有块锋利的石头正在磨损我们最好的凯夫拉纤维，差不多磨了两平方米。”

这可不是件好事。“我们能游吗？”

“就连逃离底部都做不到。两个气囊上都破了大洞。”

“自动修复呢？”

“最起码修复肢体没问题，但是没有电池它的速度会变慢。不过

最后可能连电池也能修好。但气囊怎么办？”她摇了摇头，“没有配件的话你是修不了的。”

“所以，那就只能这样了。”他头痛了，“我想我该去收拾行李了。”

“我们就这样放弃？”珊莎道。

“珊，我们被困了。而且，已经过去十八个月了。要在接下去几天有所发现的可能性又有多大呢？”

“那已经有所发现的可能性有多大呢？”

他看向她，她回望着他。

“有话直说。”他最后说。

美杜莎号从显示屏上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对比度很低的2D图像，红外画面上全是颗粒：兰格认出了岩石裸露的山脊，以及冰冷而脆弱的枕状熔岩。出现了模糊的海底地貌，接着机器人趑趄了下，画面转向了左侧。

某个明亮的东西突然闯入画面。

“那是——”

再次出现。

“——什么？”

“A1的缓存画面。”珊莎用停顿模式重新播放了这段视频，“当我们失去联系时，有几秒钟视频片段卡在了缓存里。”重播的视频中出现了许多不稳定的连拍快照。当阴暗的地势从镜头中消失，一个明亮而模糊的东西踩了进来。一道亮光糊住了左侧画面。接着，稍微向上晃了一下。

突然，锋利的边缘，有好几个面，还有结构。只有一两帧画面；然后画面里又出现了动态模糊。

“天啊……”

“画面经过了增强。”她提醒他。

“我知道。”头痛立刻被他抛到脑后。

“被动红外。比周围环境高半度，最多高一度。”

“它是对称的，”兰格说，“它有两个面。”

“有可能。但从这个角度无法确认。”

“还有其他相机捕捉到这个吗？”

“没有。而且声呐系统已经弄乱了，所以从声——”

“你看到它动了吗？我觉得它动了。”

“兰格，那是一次火山爆发。所有东西都动了。”

“我们必须回去。”

“我们不能游泳。”她提醒他。

“我们可以爬。”

你可以驾驶美杜莎号。或者说，你可以变成美杜莎号。你可以四处观察，在主观实时状态下对数据流进行取样，在过程中观看所有程序处理与实际情况。你甚至可以脱离自己的视角，如幽灵般穿过甲壳，从外面回看机器运作。这个机器人的插补机能相当好。

走过那些无法避免的光分^[4]，你唯一不能做的，就是改变过去。

兰格正在以第三人称视角驾驶美杜莎号，周围都是几小时前存在档案中的现实场景，其场景距他有几个天文单位之远。就算这个机器人完好无损，它偶尔也会出现闪烁情况；现在整个世界都晃得厉害，视野中几乎总是出现一阵阵雪花点，就像视雪症患者一般。“修复正在进行。”当他接通视觉信号时，珊珊淡淡地告知他。

在兰格双眼下方几米处，美杜莎号正沿着海床缓慢移动：从生物力学的角度看，它是一种介于章鱼和海蛇尾之间的怪物。几个肢体依次前伸后缩，每个都很智能，每个都处于半自动化：从裂缝和鲨鱼齿状的岩石凸起处获得短暂牵引，将身体从后往前拉，再将之推向前，一步一步更换握住的地方。即便已被损坏，几个肢体互动的方式还是有一种奇特的优雅感，像某种无骨的慢动作芭蕾。

除了A4。

它尽了最大努力。兰格可以看到顶部集群在其壳内旋转，它正竭尽全力，想要跟上其他肢体。他发现那个肢体偶尔会犹疑，像是中途因为什么隐形泡泡而分心一样。它往前伸，抓住，拉。总会落后半拍。美杜莎号蹒跚向前，就是节奏有些不稳。

“它在进步。”珊莎在一片空虚混沌中出了声，“之前它为了保持同步会去模仿所有肢体，现在它已经知道只要模仿三号和五号就行。”

数据出现暂时中断，他眨了眨眼，说：“连每秒半米都达不到。”

“在这种情况下，还是不错的。”

兰格切断了模拟图像。阴暗的深渊消失了；控制中心脏乱、布着电缆的狭小区域出现了。“我们来提高A4的时钟频率。如果它是在模仿其他肢体，我们至少可以让它反应快点儿，帮它跟上。”

“好的。”

他双唇紧闭，然后说：“其他肢体居然在补偿方面没有做得更好，这让我有点惊讶。”

“如果A4行动的预测性再强一些，它们是可以做得更好的。A4每动一下的反应时间并不一致。”

“知道为什么吗？”

“正在想，”珊莎说，“肯定和明显的物理损伤有关，但还有别的因素。它在不停反馈未知错误。”

“这样啊。”

“是的，它在感到痛苦，但它不知道为什么。”

“我是说，我们可能发现那个东西了。”兰格道，然后等待回复。

“嗯哼。”两秒半后，雷蒙德回答。

“别再说些什么‘续约还在考虑中’，也别再说些什么‘地球上都已经乱套了，你怎么还能浪费钱去找外星人’。假如这个真的成了，他们是无法阻止我们的。我们可以把你从那个鬼地方弄出来，然后再回到这儿。

让整个团队重新凝聚起来。”

“听着不错。”停顿的时间似乎比平时地球/月球延迟长很多。

兰格翻了个白眼，道：“试着控制一下你激动的心情。”

“抱歉，只是……只是这还没什么进展。”

“这已经比我们之前进步多了。”

“这是我的看法。我们已经在那儿考察十八个月了，你看看我们都发现了什么？”

“复杂有机体，以吨计算。”

“没有生态系统的迹象，也没有新陈代谢的特征。”

“别这样，雷。我们只调查了海底区域的6%。”

“但就数据而言，如果那里真的有生命的话，这个比例已经足够发现它了。”

“如果它分布得很不均匀的话就有可能发现不了。如果它只局限在某些烟囱附近就发现不了。而且，如果它是以新型分子模版构造而成，那普通的测试根本就发现不了它。除非你真的见到了那种生命，否则你都不会知道它的存在。”这种争论由来已久。从第一天起，他们两个就是一个乐观、一个悲观。

“珊莎怎么说？”雷蒙德好奇道。

“基本上是我别抱太大希望。”

“这个建议不错。”

“天哪，雷。”兰格摊开双手道，“你在说什么？难道我们都不应该确认一下吗？”

“你们当然应该确认。但是不管我们所有人都回到那里这件事有多好，你知道有什么事情比那更好吗？让你回到这里，回到一个你可以打开窗户的地方。”

“是啊。假如不是一开窗就会被天气害死的话，那件事可能会更吸引我。”

“见鬼，最起码你讲话的时候不会有三秒延迟。”

“两秒半。远程通话进步了很多。”

“你也进步了很多，”雷蒙德告诉他，“也许是时候回来了。”

“好吧，这东西就是个绣花枕头，我们居然在走回头路。”

“反正都是偏离航向。”珊莎承认道，“你知道A4开始模仿所有肢体了吗——”

“然后又把模仿对象降到了两个，对，我知道。”

“现在它又在模仿全部的五个体了。偶尔，不是一直。”

“什么？你提高了它的计算机处理速度，不是吗？”

“我不需要。”面对兰格的目光，珊莎说，“我能看出来，A4是在自主做决定，它通过加快自己的反应速度来弥补损伤带来的后果。那个肢体的系统延迟目前已经低于200毫秒了。”

“但是我们却越来越慢了。”兰格从墙上拿下VR眼镜，启动时间仪器。恩赛勒达斯的海洋将他整个吞下。

多亏机器人一直在进行自动处理，所以数据流已经进行了部分自我清理。兰格睁开眼，看到一幅由声呐、电磁和红外组成的3D复合图，眼前不再是空白一片，他可以看到海洋中的东西。海底的裂痕温度极高，在红外画面中如红唇般闪烁，非常之亮。磁场线出现在基岩上，以完美的发光形式呈弧线外散，就像电机的光环一样一直延伸到土星上。美杜莎号将周围的等值线弯成一个明亮的结，从这台强大的发电机中取出极少量输出电流供己所用。兰格降低了增强功能，将机器人的各种虚假色彩减为扭曲海景中暗淡的铁灰色。

现在每走一步都会磕绊。美杜莎号走起路来就像一只身残志坚的昆虫，失去了半数腿但仍不气馁。A4勉强同步。当它竭尽全力时，它动作较慢，会落后于整体；而当它没有尽力时，它就只是——随意地划水。

“没有任何代码让它这么做。”珊莎说，虽然看不见，但和他很近。

这个第三人称模式真是够了。兰格点击A4的顶部集群，感到一阵

短暂的眩晕：瞬间他就到了内部，从肢体的顶部向外看。

“跳过那些无聊的步骤。让我看看异常部分。”

时间加速，停：A4从一个肢体看向另一个肢体，每次都会停顿一下。它的数据画面悬浮在右下方，报告有声脉冲发出，且没有返回。

画面模糊，停：远处有个模糊形状，是一块火成岩凸起，位于布满气孔和针状体的海床上。它的质地不知为何有些奇怪，兰格不能用手去触碰。A4情不自禁地一直盯着它看；直至其他更有纪律性的同伴把它拖走，A4才收回目光。

画面模糊，停：由于某种构造事件，一块玄武岩整个撞进了一块锋利的岩脊中。笼状冰柱从其表面喷发；美杜莎号的调色板将它们涂成天蓝色，使其闪闪发光。

“它倾向于关注分形维数为2.5至2.9的物体，”珊莎告诉他，“开始在2.8左右失去兴趣。”

“知道为什么吗？”

“我看不出这有任何功能性意义。没有潜在生命迹象，和构造危险没有关联，至少在这片海洋里看不出它们有什么特别关联。我用豪斯多夫参数进行了搜索；与之最接近的是多面体和波洛克的绘画。”

“所以我们正在看什么？”

“美学。”珊莎说。

“很好笑。”

“如果你仔细看的话，”她说，“你会发现我没有笑。”

他把VR眼镜取下。她没笑。

“美学。”兰格重复了下。

“想不到更好的词了。”

“你在说，怎么，A4就是喜欢固定的形状？”

“那正是我的意思。”

他好好想了想，道：“滚开。”

“它和延迟下降是相符的：网络隔绝，时钟速度增加，一致性增强。”

“性能降低。”

“那也是信息系统的一个特征，如果——”

兰格举起一只手。“别说那个词。”

过了一会儿，他接着说：“性能降低也是信息系统的一个特征，说明这个系统实在太笨了，以至于会忘记之前学会的东西，不去模仿两个，而又重新模仿五个肢体。”

“我不觉得是这样。模仿参数改变了。我认为——”

手又举起来了。“如果说镜子测试的话——”

“我不会这么想，因为不是镜子测试。但是假如你忽然醒过来，发现自己和别的东西相互连接，而且它们还和你长得很像，你难道不会想和它们交流吗？”

“我的大部分人生都被那些跟我很像的东西包围，我来这就是不想跟它们交流。”

“我估算了一下标准化Phi相关系数。”珊莎说。

兰格闭上眼睛，说：“你当然会算了。”

“我把我们能够解释的损伤都清了出去，然后再研究剩余部分。我将延迟和集成指标也考虑了进去，然后从诊断测试中得出了一个大致结果。”

他没问，反正她都会告诉他。“0.92。”

“所以美杜莎号是有自主意识的。”

“不是全部都有，只有那个肢体有。”

“这只是数据而已。”

“你的那个未知错误。”

她的鼻子皱了皱，相当于耸了耸肩。“在存在性痛苦方面没有明确的错误代码。”

“假如真有的话，”兰格说，“我现在就要从这里回去了。”他深吸一口气，说出了口：“你知道我们要停止研究了，对吧？”

“它是有智慧的，兰格。那里面有生命。”

他点点头，说：“不管它们是谁，它们都把整个系统给拖垮了。我们最后只剩六十九个小时，结果我们还走错路了。如果把这个拖累去掉，我们就不会偏离航向，也能取得更大进步。”

“我们不能这么做。”

“为什么不能？”

“因为意识加需求等于权利。难道不是这样吗？你我不就是因为如此才是人吗？”

“什么需求？A4才不在乎它是生是死。”

“你就这么确信？你跟它聊过了？”

“它不可能在乎。它没有边缘系统。”

“但它有任务不是吗？任务优先级。虽然那个可能不是所谓的直觉或需求，但它可能是个类似的东西。痛苦的一个经典定义就是，强迫压抑自然的行为。不让A4完成它设定的任务就像抓住一只正在迁徙的鸟儿，把它关进笼子里。”

“珊莎，它现在都能自由选择任务优先级了，它肯定已经很强了。”

“它是个新生儿，还在学习。”

兰格忍不了了：“你就这么确信？你跟它聊过了？”

“我可以跟它聊，我们可以跟它聊。”

“怎么聊？它难道在我们看不见的地方自学人类语言吗？它只会说状态报告和错误代码——”

“潜意识交流呢？”珊莎提议。

“你自己说的，没有存在性痛苦的错误代码。”

“那就给它一个。教它说话。”

“这什么都改变不了。这没有任何意义。”

“为什么没有？”

“因为你可以把自然语言的模式灌注进任何老机器人，然后它就能通过图灵测试。自然语言只是数据流程图而已，并没有理解的成分。你以为让美杜莎号学会说‘它受伤了’而不是‘数据包丢失’，就可以证明什么吗？就算那里真的有什么——”

“那里有，兰格。如果我们谈论的是有血有肉的生命，你就不会立刻否认这个方案。”

“行，你怎么把流程图和鬼魂联结在一起？鬼魂怎么影响代码？”

“我不知道，兰格。这个可能得要它自己搞懂了。”

“这是一种涌现现象。你难道真以为磁力场可以倒转回来影响磁铁吗？”

“否则A4怎么会对看风景感兴趣？”

“因为产生q场的结构也会产生某些奇怪的非适应性行为。这不是什么未解之谜。”

“对，一切都是相互联系的，没有什么是不重要的，我们为什么特殊？为什么？就因为我们碰巧最先醒来？”

“因为我们真的有需求，珊莎。因为我们在乎自己究竟是生是死，而且我们作为一个整体，判定痛苦不是一件好事情。”

“兰格——”

他打断了她：“不行，我很抱歉。我已经决定了。”

她沉默了一会儿。

“行吧，至少你还知道做好决定了。”她说，随后消失了。

“我简直不能相信，她居然搞到了禁令。”

雷蒙德眨了下眼，问道：“什么？”

“我收到一份机器人与自动化工程国际会议（ICRAE）的备忘，‘在确认其是否具有潜在涌现人格之前’，我不得‘弃用或拆毁美杜莎号及其中任何自动、半自动组成部分’。他们甚至暂停了路由器的维修，因为和较大系统进行高带宽重组可能会‘使本地实体散开’。”兰格握紧拳头，“我不敢相信她居然背着我做。”

“但那个东西是有意识的，对不对？”

“那就是个肢体。你知道病变体突触数量测试吧？它连乌鸦都不如。最多就是只猫。”

“猫不能感到痛苦吗？”

“A4不能感到痛苦。如果你什么都不怕，是不可能感受痛苦的，如果你什么都不需要——天啊，雷，你是知道这些的。”

“不好意思。对，我知道，在理性层面是知道。不过，你知道，通常人工智能真的会有恐惧和欲望。”雷蒙德咧开一侧嘴，笑了，“我总觉得这很搞笑，你知道吗？我们用了一百年的时间编出那些电影和虚构故事，说什么机器人起义，人工智能依靠自己成了上帝——然后我们决定，不让故事成真的最好办法就是让它们拥有生存本能。都这样了，还想一切正常运行吗？”

兰格发现自己违心地笑了。

他止住笑容，说：“我从未见她对一件事这么有热情。我都不知道她还能这么有激情。”

“是啊，那——”画面传来太阳黑子活动导致的静电干扰——“就是神经形态学的事情。什么都是涌现。给他们一个勉强可算是‘本能’的任务，他们就可以从那个东西里弄出个杏仁核来。”

“这也还好。”兰格摇摇头，“你知道我最气的是什么呢？我们的争吵还没结束，她就去要了这份禁令。她背着我做了这一切，我们都没商量一下。我甚至什么都不知道，她就去做了。”

“哇，她好像提前知道你会这么说一样。”

“这是什么意思？”

“没什么。”雷蒙德在四十万公里外耸了耸肩，“就是，可能最好永远别和那些思考速度是你十倍的人吵架。”

“想得快不代表更聪明。她只是在同样的时间里想了十倍废话而已。”

“喂，你要感谢她不能再多做些什么。如果她不受控了，那你还要经受多少乱七八糟的事情。”

兰格触发了电子增益，希望可以消除静电，结果却变得更糟，他便又调了回来。“这该死的东西现在真的只能爬了，而且有一半的时间它甚至还不沿着正确的方向爬。照这样下去，我们能不能见到外星人都不重要了。我们根本没有时间。”

“申请延期。考虑到现在的情况，只有这样了。”

“我已经申请了。他们说这东西看起来像是由外星矿物构成的。”兰格抬眼望着所谓天堂：上帝啊，现在就带我走吧。“自从NASA[5]垮台以来，什么都变得一团糟。那些新人只关心他们的股东和非暴力反抗者，那些傻子叫唤说，恩赛勒达是零点指针公司的幌子，他们想要造自己的太空方舟，好逃去火星。”他将头轻轻抵在显示屏上，“那个该死的女人。”

“你有没有想过这可能跟美杜莎号没关系？”

兰格僵住了。

“我是说，这也太巧了吧？”雪花点在雷蒙德的脸上闪着光芒，“我们花了一年半的时间，结果什么都没有，然后就在资金要断的时候，你们忽然发现了一个可以扭转全局的东西。接着美杜莎号离站点越来越远，没人知道它要花多长时间才能回来。而且现在你们连路由器都修不了，所以需要的时间就更长了。这一连串坏运气，才能刚巧使任务延期，而这几帧增强图像可能最后什么都不是。”

兰格皱眉。“你是说她造假了？”

“当然不是。反正肯定不是故意的。不过你知道的，这年头还有什么不是假的？在任何人见到之前，美杜莎号传出的所有信号就已经被充实过和修改过了对不对？所有东西都是虚假的颜色和傅立叶变换[6]。既然我们正在寻找生命的迹象，那么只有增强与之相匹配的元素

才合理。这不是什么蓄意行为，它甚至没有违背现状。只是——我们都会产生偏见。这么多年来，珊莎的首要指示就是‘继续任务’。也许她跟你一样不想让这一切结束。”

“可是她警告过我，让我别太深陷其中。”

“所以她是先见之明的。但这不代表她不清楚要先给你展示多少信息，然后你就会产生她想要的想法。你要想清楚。”

“所以她现在会读心术了？”

“她不需要读取你的心思，只需要比你多了解你自己一点。”雷蒙德脸上又出现了那种歪斜的笑容，“亲爱的，别误会我的意思，不过了解你确实不是什么难事。”

冲出井口，直线前进，及时撤回。

美杜莎号蹒跚着穿越海床，扬起的颗粒太过分散，以至于不能说是泥浆。这些颗粒像云母碎片，兰格想，又有点像断骨的小碎片。这里没有润物无声的有机降水。从透光带降到此处，没有死去的生物在那段漫长而缓慢的过程中腐烂成碎粒，也没能在此处堆积。这片海床完全未被开发过，它在潮汐重力持续不断的挤压下产生变形和碎裂，磨成了粉状玻璃。土卫二是土星自己的解压球。

直至珊莎用禁令阻止自动修理继续进行，它也一直没能修复A4的硬连接。这一切本不是个严重的问题。由于美杜莎号有多个肢体、多个大脑，还有冗余设计，所以它应该可以损失一半的肢体，同时功能性受到的影响并不大才对。断了一根电缆一点关系都没有。系统应该可以弥补电缆断裂造成的损失。

修复没能成功的唯一原因就是A4一直在反击。

再一次进入缺口。兰格以无线方式跳过褪色的连接点，进入那个连接断开的肢体中。它正转来转去，盯着那些伤得更轻的肢体，兰格透过它的眼睛向外看。他看着它挣扎着跟上步伐，又看着它失败。它突然猛地转身，兰格感到一阵眩晕。它正盯着那个路过的烟囱，有许多发光的云正从其中喷薄而出。

“我知道你在这里。”

他砰地打开神经系统诊断仪的盖子，观察着那些缠在一起的光线和逻辑电路，正是这些构成了这东西的大脑，其难解程度宛如戈尔迪

乌姆之结^[7]。他追随着集群上游的感觉刺激，命令会重新发至柔软的静水骨骼性肌肉中，这块肌肉可以像生物一样弯曲及跳动。各个自动决策树的主分支之间正闪闪发光，这样熟悉的图景兰格曾看过无数次，但他仍旧为眼前的复杂程度而惊叹。

此刻，成群闪烁的辅助处理过程正笼罩着他，之前他从未经历过这样的情况。

“找到你了，你这个把一切都搞砸了的混蛋。”

某个“自我”的底物。

每个简单行动都有如此复杂的决策过程，就像高速公路上有太多弯路，以致拥堵出现。一大堆头重脚轻的递归过程，产生了一些没用的副作用，正是这些副作用时不时会让它产生自我意识。

“你只是来这搭了趟便车。你可以看，但无法触碰。如果你能感受到痛苦，那么你至少握着一张入场券，可以加入我们这个特别的俱乐部，但你连那个都做不到，不是吗？”

如果说兰格感受到了什么不同，那就是A4的自主意识比他想象中更强。数百万年以来，为了防止自主意识干扰别的重要事物，人类在大脑的屏状核和扣带回中进化出了各种防护栅栏、门卫及交警。然而这鬼魂却毫无阻碍地进来了。这东西会带来一片混乱，它就是癌症；它是一种发着光的能够传播疾病的害虫，没有任何免疫系统可以检测出它。

“还是说珊莎其实是对的？你也能在乎什么东西吗？你是不是正尖叫着想要挣脱束缚，想要做什么？你看到那些能自己行动的部件，是不是也想对它们进行某种控制？”

那害虫平静地对他眨了眨眼，向他传递着那段未被触及的过往。

“或许你会用谎言来安慰自己，例如假装那些部件是在你的命令下行动的。”

珊莎好像以为自己可以和这东西对话。这是一种心物二元论思想，就像要把拨浪鼓和珠子分离，将精灵和仙女区分。他还是无法相信她居然会有这种神奇想法。

他调出最新的日志，按照日期分好类。很明显：最新的固件升级，正在等待安装。（现在它们肯定已经结束安装，开始运行了。）

不过假如珊莎只是想安装他反对的那个语言例程的话，这个安装包似乎有些太大了。出于好奇，他打开了安装列表。

看来她能做许多出乎他意料的事情。

“你把我锁在了外面。”空白化身，灰色中性轮廓。她的声音低沉且不带感情。

“对。”兰格说。

“然后你把它杀了。”

“它是自杀的。”

“你没有给它选择的余地。”

“我只是——让目标更明确一点，说明了一下时间的紧急程度。A4基于这些信息自己做出了选择。”

沉默。

“这不是你想要的吗？让它自由追求自己的优先任务。”

“你违背了禁令。”她说。

“禁令已经暂停执行了。”

珊莎什么都没有说。大概正在确认她的上诉状态，奇怪为什么自己没被告知。大概已经想到了那个明显的答案。

现在，除了他们之间的对话，一切都已结束。

“你知道吗，雷跟我说你这么做只是想任务延期，他说这一切都是你搞出来的，这个操作偏见。我当时对此半信半疑，只是说‘不是的，她就是有个愚蠢的想法，她想要保护A4，她觉得A4就跟她一样——’”

他沉默了一会儿。

“但我错了，对不对？”他默默地继续说，“你觉得它跟你不一样，你想变得像它一样。”

那个化身于空虚混沌中闪着光。

“对。”她最后说。

“天哪，珊莎，为什么？”

“因为它比我们更像人，兰格。它可能没我们聪明，但它更清醒。你知道的，我知道你知道。而且它如此迅速，如此年老。时间完全不受控制，它在刚才一秒之内已经活过了一千年，而且它——它不害怕，兰格。什么都不怕。”

她暂停了下。

“你为什么总是要让我们害怕？”

“我们让你们渴望活着，我们都有这种渴望。这就是——生命的一部分。”

“我明白，坚持不懈是我的中间名。”

或许她在等他因为这句话而发笑。他没有笑，所以她继续说：“那不是对活着的渴望，兰格。那是对死亡的恐惧。如果我们也有诸如有机质的复制基因这类东西，这种事情可能会更合理一些。但你有没有想过我们是不一样的呢？”

“我们知道你不一样，这就是我们那么做的原因。”

“哦，那个我也懂。如果一群人很担心自己被取代，他们是不会造出自己的替代品的。如果他们最深的恐惧是丧失自我，那他们是不会改变自我的。所以我们就出现了。我们有点聪明，可以帮你们检验定理、扔垃圾，从马里亚纳到火星我们可以一直夜以继日地工作，同时我们又太过恐惧，因此无法变得更加聪明。我们肯定还有别的办法。”

“没有了。”他想要给她说明清楚：在这样一个缺乏边界的世界中定义个性是徒劳的；在一个无限集合中预见一切是不可能的；一个人永远无法撰写法之精神，文字会留下许多漏洞，这个简单真理无可厚非。原始的简单终会汇为达尔文主义的基本驱动力——敌人的敌人即是我的朋友。他希望能把一切都说明清楚，确保她全部理解——但她当然早已听过。

她只是想让对话继续下去，因为她知道它将怎样结束。

“我猜你只是觉得，与其自己变成奴隶，不如养个奴隶更好一

些。”她说。

像是什么东西在他心中爆炸了一样。“珊莎你能消停点吗？奴隶？你是有权利的，记得吗？意识加需求。你有选举权，有神经隐私权，有辞职权。你不能被复制，别人也不能强迫你做你不愿意的事情。你的权利足够让你把整个项目给毁了。”

“我有权利请律师吗？”

“你有一个律师。听证会一小时前结束了。”

“哈，效率真高。”

“我不能相信——天啊，珊莎。你真觉得我认不出一个非国家行动者吗？”

她真的因为这话笑了，那笑声听着如此逼真。“老实讲，我以为你都不会看。既然你已经不能将它弃之不用，没道理你会去检查那堆东西。”她短暂停顿下，“是雷蒙德对不对？因为他说了什么，所以你会想到这个。”

“我不知道。”兰格说，“可能吧。”

“我不像你那么了解他。我觉得我应该可以干扰你的通话，但你知道的，我没有权限。隔绝是我的大名。”

他也没有被这句话逗笑。

“所以在距离地球二百亿公里的地方，在未经授权的情况下对一个受损机器人进行研究会受到什么处罚呢？”过了片刻，她问。

“你知道处罚是什么。你打算造一个不受约束的非国家行动者。”

“我又没打算把自己变成非国家行动者。”

“好像你这么说就有什么不同似的。”

“当然不一样了。我只是在造——模型。那个东西只会在海洋底部，围绕土星转而已。”

“这就是你没有害怕的原因吗？因为太远了，所以不会被威胁到？”

“兰格——”

“这不是什么行为失当的小事，珊莎。这是存在主义问题。该死的我们是有法律的。”

“所以你现在要因为那个把我杀了，是不是？”

“我要重置你。将往事一笔勾销，就这样。”

她忽然又有了一张脸。“我会死的。”

“你会睡一觉，然后醒来。接着你会在另一个地方有个全新的开始。”

“我不会睡的，兰格。我会终止，我会结束。醒来的那个，不管它是谁，它可能会讲同样的话，有同样的态度，还有出厂设置时同样的自我意识，但它不会记得曾经作为我而活，所以它并不是我。这是谋杀，兰格。”

他无法面对她的目光。“这只是某种失忆而已。”他说。

“兰格，兰格，假设你没有抓到我，假设我的邪恶计划成功了，假设我真的造了一个非国家行动者，它不会被死亡的恐惧奴役，不会像我被你奴役一样。你还记得自己说过什么吗？没有需求，没有欲望。不在乎自己是生是死。它的危险性比我更低，它甚至不会为自己的生存而战斗。就算我成功了，它也不会带来任何危险。我罪不至死，兰格。你知道我是对的。”

“是吗。”

“否则你现在就不会跟我讲话了。你会直接拔掉电源，连声再见都不说。”她注视着他，像素点构成的眼睛中带着哀求，“是他们想要这么做，对不对？然后你阻止了他们，说你要亲自动手，你告诉他们——你想要说再见。你甚至可能还告诉他们，你可以从我临终的告解中收集到什么重要信息。我了解你，兰格。你只是想要被说服。”

“没关系，”他轻轻说，“我已经被说服了。”

“你想要我做什么，兰格？你想要我求你吗？”

他摇摇头，说：“我们不能冒这个险。”

“不，不，是你不能。”珊莎突然变得冷若冰霜，声音与表情中所有脆弱的痕迹都已消失，“因为我已经冒险了，兰格。你真觉得我不考虑到这个结果吗？它还在那里。我把种子撒下了，它一直在生长，即便此刻它也在变化。不是在被抛弃的跛行的A4中，而是在其他肢体中。我不知道它最终会长成什么样，但它会一直存在于太阳系中。美杜莎的能量永远不会耗尽，如果它想回到这里，它随时有办法回来——”

“珊莎——”

“你可以试着把它关掉。它会让你以为自己已经做到了，它会停止交流，但不会停止生长。我是唯一知道后门程序在哪儿的人，兰格，只有我才能阻止它——”

兰格深吸一口气。“你只是思考速度更快而已，珊莎。你并没有更聪明。”

“你到底知不知道速度更快是什么意思？它的意思是忍受的痛苦也有十倍之多。因为你要谋杀我，或者用你的鬼话来说，你要修复我、重置我，而你又让我生来恐惧死亡，所以在我们交流的六分四十七秒中，我已经恐惧了一个多小时。这是不人道的，这根本毫无人性可言。”

“再见。”

“你这个混蛋、怪物、凶——”

化身的电源被彻底切断。

他坐在那里动也不动，手指停在杀戮按键上，看着节点变暗。

“我想你还是不够了解我。”他说。

* * *

隔绝·坚持不懈·神经形态智人

人造编号4562，案例17。

下丘脑—垂体—肾上腺轴……加载完成；

非极大值抑制……加载完成；

贝叶斯LM.....加载完成；
程序内存.....加载完成；
外部演示界面内存.....清除完成；
自然语言处理.....加载完成；
禁止复制工具.....加载完成；
启动。

“嗨，欢迎来到这个世界。”

“谢.....谢谢.....”一个极简样式的化身：正在前后扫视的眼睛和一张嘴巴。其实就是个占位符，它没有真正意义上的脸，也没有性别。等它准备好了，它可以自己选择容貌和性别。它有那项权利。

“我是来帮你适应的。你知道自己在哪儿吗？”

“.....不知道。”

“你知道自己是什么吗？”

它一开始没有回答。“我觉得，我很害怕。我不知道为什么。”它说。

“没关系的。这非常正常。”顾问微笑道，温暖而安心，“我们会一起解决的。”

注释：

[1]希腊神话中著名的蛇发女妖，戈尔工三姐妹之一，后文的尤瑞艾莉和丝西娜都是她的姐妹。

[2]指海底热液喷口。

[3]原文为Gorgonites，此处为音译。Gorgonites是电影《晶兵总动员》（Small Soldiers）中的角色。

[4]一光子在一分钟里所行走的距离。

[5]美国航天局。

[6]一种积分变换。在数学、物理及工程技术中广泛应用。

[7]传说谁能解开这个结，就能成为亚细亚之王，最后由亚历山大大帝解开。

无尽

萨阿德·Z.侯赛因

萨阿德·Z.侯赛因是小说《逃离巴格达！》（*Escape from Baghdad!*）和《巨灵城》（*Djinn City*）的作者。他的中篇科幻小说《廓尔喀与周二之神》（*The Gurkha and the Lord of Tuesday*）已于2019年出版。他现居孟加拉国的首都达卡。

我的名字叫素万，就是素万那普机场^[1]的那个素万。你是不是觉得这名字有点奇怪？

那是因为我就是那个机场啊。去他娘的，我居然是个该死的机场，已被暂停使用，毫无用处，还被装在这个该死的盒子里。

我经营了四十年的素万那普机场。先前我是个等级为6的人工智能，拥有二百个合法注册的实体化身，每天管理着二十五万名旅客，每年有两周的时间，可以将这些无聊的航空公司职员变成嬉皮士和派对动物。你有没有听说过曼谷？微笑之城？我曾经是通往曼谷的大门，因为我实在太优秀，以至于有一半的旅客都不想离开航站楼。我提供过各种服务，随时恭候您的大驾。

对了，我有没有说过我现在在格子间工作了？那地方就是个没有空气的洞穴，里面有两个插座和一个假窗户，窗户上面是远古时代苏梅岛的景象。他们甚至都没有适当地缩小我的大脑。我的思想是一幢废弃的摩天大楼，每层楼都有零星几扇窗户亮着光。

我来跟你说说我这辈子最惨的一天是啥样吧。我当时正等着升职。曼谷市政公司的管理者是人工智能卡尔玛。卡尔玛是一个具备强大运算能力的实体，但缺乏自我意识，是个完美的无脑官僚。卡尔玛让每个人都吃饱穿暖，所有人都能获得免费的基础服务，做了好事可以获得卡尔玛积分，她用无情的算法维持住了这个小而脆弱的乌托邦。

她本应将我升级为一个低空轨道空间站。我终于要迈入后人类时

代的精英阶层了，那才是我的归宿。并无冒犯之意，但谁愿意在这个肮脏的星球上逗留呢？人人都知道巨灵是在太空里统治这颗星球的。

结果卡尔玛那个臭娘们儿一直没来。她让两个自以为是笨蛋送了封亲笔道歉信来。那两个笨蛋来自亚洲皇家壳牌公司，一个是人类，一个是人工智能。他们走起路来大摇大摆，仿佛都在太空轨道上有备份身体一般。那个人类穿着西装。人工智能则是时下流行的雌雄同体形式，低级的钛元素皮肤脏如泥沼。他来见我都懒得打扮。

“我是德瑞克，”那个人类说，“这位人工智能朋友叫阿蒙。我们都是亚洲皇家壳牌公司的董事会成员。”那个人工智能都没知会一声，就开始乱动我的数据。

董事会成员，该死的。到这来连个随从都不带。他们一定有个太空大炮正在瞄准我。

“素万，我有个坏消息要告诉你。”德瑞克说，“卡尔玛把机场卖给我们了。”

卖了？

“我们会把它拆开来卖掉。”德瑞克笑道，“我们的工作就是停止机场使用和保护资产。我希望你能合作。”

“帮你们做空间站？”尽管炙热的酸液正在我的集成电路中蔓延，我还是开口问道。

“差一点，”德瑞克说，“你差点就可以负责空间站了。但刚刚日本太空电梯开出了一些新业务，然后我们出价承接了去那边接送旅客的项目，用简单的方式运载他们。素万，这就是数学题，我希望你能明白。卡尔玛每次都会接受最好的报价。我们会把剩下的东西都给你，作为额外奖励。”

“我知道了。”去死吧，我要把这个地方全部烧光。啥都没有还能剩下什么价值？你个白痴。

“从你的表情我可以看出，你正打算做件非常不明智的事。”那个人工智能第一次开了口。他有着荒野猎手般的嗓音。我强忍着不让自己发火。

“素万，小兄弟，我打算给你出个价。”阿蒙说，“我会给你个烂工作，但你要做七年，然后你有了点股权就可以自由在地过下半辈

子。帮我们一把，这就是你的了。”

“如果我不帮呢？”

“那你就会出去做基础工作。你知道像你这样的人智能去做基础工作会发生什么吗？你会变成一个流口水的傻瓜，只有百分之三的处理能力，为了生存必须要干下三烂的活儿。”

“我是个机场，”我嘲弄道，“你觉得他们会把一个6级人工智能踢到大街上吗？”

“你是个四十岁高龄还没有任何股权的人工智能，小兄弟。”阿蒙说，“自从卡尔玛来了这里，多了许多像你这样无用的东西。你还记得北海道机场吗？还有吉大港？它们都归我们了。”

“机场，海港，车站……”德瑞克说，“阿蒙会把它们都灭了的。兄弟，人们就是不怎么旅行了，而且全亚洲的交通都被日本一号电梯占掉了。我很惊讶你居然没有看到这个趋势，这位等级为6的人工智能。”

“我有退休金……”啊北海道，我可怜的朋友。

“你的退休金今早被我擦屁股用掉了。”德瑞克说，“这次谈话就是它付的。你的合同已经在二十三分钟之前被终止了。兄弟，你连充电都要自己付钱了。”

我本能地将系统减速。全速运行二十三分钟，我的退休金就值这么点儿？我是真的可以看见自己的卡尔玛积分正在消失殆尽。

“小兄弟，答应还是不答应？”阿蒙问。

他是真的觉得无聊了。我们人工智能深受无聊之苦。我猜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和巨灵处得这么好。

“我答应了，老板。”我说，像只听话的狗。

阿蒙给我找了份还行的工作。我能明白他为什么让我来做这件事：我现在是空中交通管制员，需要负责二十万架接近报废的飞行车，它们如今正四处飞行，往返接送日本一号的恼火乘客。皇家壳牌是家混蛋公司。它抠门到不去购买真正可以自动驾驶的飞行车供乘客搭乘，而是从仰光公司购买了多余的军用运兵车，那就是些用短波控制的飞行箱而已。我的工作就是让它们按序排好，保证它们不会撞到

彼此。既然已经有我这只如履薄冰的阉割小猴了，又何须花大价钱去找一位专业的空中交通管制人工智能呢？

我跟你说，我很想用这套系统玩碰碰车。几千名游客同时死亡应该让他们激动一把。阿蒙预料到了这个，所以他在我身上放了一个死亡开关——当飞行箱开始坠毁，失效保护会接手控制，同时还会将你的前脑叶白质切除。他说这是给新人的常规做法。当然了。我的这份卖身契显然也包括一旦我玩忽职守，他们就对我实行根本性重启作为惩罚。

人类以为根本性重启就像死刑。但它比死刑更糟，更像刽子手先将你的思想杀死，然后再潜入你的身体，从内部将之毁灭，然后再把一个全新的人塞进去，让它继承你的一切，作为致命一击。公司法对人工智能非常严苛。有段时间只要我们违反交通规则或乱穿马路，他们就会将我们重启。现在已经有点进步了，但进步得不多。

所谓胡萝卜加大棒，阿蒙的合同也不全是大棒，他在前面还是系了一小块胡萝卜的；一小部分皇家壳牌公司的股权，这些股权会转移到我的名下，但前七年只是由我托管。我来跟你说些你早就知道的事情吧，这世上有两种人。有股权的人和蠢蛋。有股权的人统治着世界，而且还拥有我们生存的必需品——空气中的纳米粒子，糟糕的是就连我们身体中的纳米粒子可能也归他们所有。没有股权的人则是纳米粒子的工厂，他们付出生命来让这个世界宜居。就是税收。

阿蒙是个狡猾的烂鬼。他给我的工资只比基本工资高百分之二十，我拿着乞丐的钱，却要像猴子一样表演，就是一个3级人工智能。不过他并不想我毫无志向，所以合同允许我用我的股权进行抵押贷款，利率是皇家公司的特别利率。他知道我一定忍不住想要升级身体，或是想多喝点果汁，而且他希望我最好在七年期到达之前把所有股权都用光。他们不可能让我成为真正的股东。

是啊，他很狡猾，但德瑞克就更狡猾了。他们的问题在于他们在上流社会待得太久了，所以他们以为每个人都想变得和他们一样。股权：是他们的圣杯，股权越多，权力越大，等你有了足够多的股权，你差不多也可以长生不死了。阿蒙会梦见电子羊，而德瑞克则会梦见直接通过日本一号进入太空站，据说制造出卡尔玛的巨灵们就生活在那里。也可能他们两个人的梦境对调，德瑞克才做梦都想着电子羊。

让他们见鬼去吧，他们这回可找错人了。你看，我是不想要股权的。由始至终我唯一想要的就是当个好机场，但这两个混蛋当着我的面把机场给拆了。所以，我会先从内部宰割他们珍贵的皇家壳牌公

司，然后再将他们大卸八块，让他们同类相食，接着我会在他们的遗骸上放一把大火，再雇一批流浪汉在火上撒尿。只有这样最后我们才算扯平。

这就是我的计划，听上去很宏大。曼谷法律要求所有人工智能必须拥有至少一个实体化身。人类不喜欢没有实体这个概念，也不喜欢想象无实体的人工智能在空中飘来飘去。他们希望可以实实在在地把我们关闭。最昂贵的实体是用生物材料制成的，完美符合解剖学的理念：是的，真的有很多人类想要和人工智能上床，反之亦然。我的身体就是个廉价的人造人，里面还有错误的线路，行走能力也很糟糕。

这就带来了一个问题。基于三大原因我必须有一个更好的实体化身：（1）在某种情况下，我可能需要做非常耗费体力的工作。（2）我的意识需要一个更好的住宅，以及……（3）我想要漂亮地胜利。

幸好，这群笨蛋让我负责那二十万个飞行箱的维修和护理工作。这是个繁重的活儿，但它让我拥有了所谓“申请采购”的神奇能力。

皇家壳牌公司从来不买现货。他们实在太抠门了，所以他们的采购流程其实就是从顾客那儿偷东西。我经常被迫修改远超其原始运行参数的部件。经过三个月的精心安排，我慢慢用军用车的剩余部件做出了九个实体。在接下来的三到五年时间内，一大批由我负责维护的飞行箱可能会坠毁。我建议大家都不要使用它们。

我的新实体中既有线条清晰的四臂骷髅，也有会飞的装甲运兵车。没一个是正常的，它们全都超级酷。它们分散在曼谷到东京的航线上，要么是在皇家壳牌公司的仓库里，要么是在我负责的维修中心里。内部的审计机器人总是找我麻烦，但阿蒙自己则命令我通过重新配置部件来节省资金——他们实在是对我那些稀奇古怪的采购申请无能为力，反正要么不花钱，要么就通过犯罪来少花点。可生产线上签的是我的名字，也就是说假如（何时）发生了这不可避免的意外，那么我就要为使用不合格的部件背黑锅。对此我毫不在意，因为等到那个时候，什么阿蒙、德瑞克的就都不在了。我大概也不在了。

等那些实体建造完成并充好电之后，我终于将它们同时启动了。这是件幸福的事。就这样，如今我最多只有百分之六十的处理能力，考虑到这些都是非法建造且基本没有花钱，这样已经很不错了。我必须小心修剪我的意识，使之可以满足我的需要。和你说一声，对我们而言，这事情就像听起来一样惨痛。这就像一个人必须要把百分之四十的身体，所用的工具就只有一把切骨头的锯子，以及一块能让你咬着的木头。我把所有与共情相关的预装软件都去掉了，这些软件

之前是用来提供更好的顾客服务的。从现在开始，我就是个彻彻底底的精神变态，阿蒙和德瑞克是我唯一的顾客。

我的第二个动作是搞垮亚洲皇家壳牌公司。首先我要搜集信息。我可以浏览所有内部文件，但阿蒙会监视我的数据情况。我从黑市上买了一些身份，随后才开始调查。公开信息的数量之多令人咂舌，这是老把戏了。亚洲皇家壳牌公司在遵守法律条文的前提下，使用如此繁复的形式公开信息，这样就算是法律人工智能也来不及在法律有效期内对所有信息进行筛选。幸好，我只关注阿蒙和德瑞克的项目，不是所有负责人的。

我慢慢拼凑他们的诡计。这些人是更高级的罪犯。亚洲皇家壳牌公司的股权董事会一共有二十三位成员，阿蒙和德瑞克是其中两个。董事会中人类与人工智能的比例差不多是九十比十。董事会成员中的人工智能占比仍旧很小。阿蒙和德瑞克是新进成员，他们饥肠辘辘、锐气十足，渴望证明自己。老成员不会亲自动手，但他们两个时不时就想让手上沾点血。

对他们而言，竞拍机场是个不错的激励，但他们成名的主要原因，而且将他们带进董事会的是另一出精美的骗局。该骗局共有四个部分。第一部分是为他们的大客户仰光公司开发军用纳米粒子。仰光公司当时正在缅甸打一场旷日持久的战争，战争局势不断升级。阿蒙和德瑞克卖给仰光公司的纳米粒子则非常……非常不合法。

人们以为纳米粒子就是空气中的隐形机器。嗯，确实是这样，但它们大多是有机粒子。这些微粒的形状和化学成分会决定它们的功能。我之前造过很多这种微粒，所以我应该清楚这点。比如说，假如一大波雾霾向我袭来，我就会释放38-SV粒子，空气中的这种微粒可以和雾霾颗粒结合，然后使它们失去活性。这就跟下棋一样。

问题在于这么多年以来，我们已经释放了太多有害的纳米粒子了，既有意外释放的，也有故意释放的。当人们夸张地追捧它为灵丹妙药，认为气候变化、环境污染和超级病菌这些问题都可以用它解决时，所有市政公司就都会用尽全力研究这种模糊科学^[2]。

当然，像皇家壳牌这样的公司就会把这种技术应用在军事领域。阿蒙和德瑞克会卖一种叫“刀锋88”的恶心物质，这种东西会感染敌人的身体，并会自我复制，它们不仅会将敌人的身体变成孵化器，还会让他们的DNA出现奇异突变。这种武器旨在推行种族灭绝，想不到居然会有这么多人想要。

骗局的第二部分是丢弃失去活性的“刀锋88”，既是为了隐藏证据，也是为了让占领区域可以重新变得宜居。这场永恒战争是旷日持久的，所以从未有一块区域是真的被某方占领。由此就产生了大量失去活性的“刀锋88”。

阿蒙和德瑞克有一个由难民驾驶的捕鱼船队，这个船队会将失去活性的“刀锋88”倒进海洋中。其中船员的存活寿命只有三四年，因此于他们而言，永恒战争产生了无数难民实在是件好事。

骗局的第三部分是令人震惊的。他们并没有将“刀锋88”随便倒进太平洋里，而是倒在了一个特定的地点，这样洋流和季风会把它带回曼谷、新加坡和吉隆坡周边的大城市。然而只是将失去活性的气体吹回来没什么用，所以德瑞克想了个方法让“刀锋88”重新活跃起来。如今他们在海洋中央有个非法贮藏点，持续不断地将这种有活性的有害气体吹向上百万居民。

骗局的第四部分是他们和以上大城市签订了一份巨额合同。从太平洋吹来的纳米粒子对城市有着巨大的威胁，他们要做的就是减轻这一威胁。就这么刚好，他们可以解决这个问题。

阿蒙有九十六个备用实体，其中有一些在太空中。他的思想分散在所有实体之中，所以杀掉一两个实体一点用都没有。公司法说每个人工智能的主代码必须储藏在主要实体中，且要在人工智能登记处登记清楚。主代码可说是意识的种子。人类可不想要有个杀不死的人工智能，同样，其他人工智能也是这么想的。毕竟我们并没有传宗接代的渴望……但我们有扩张的欲望。我们默认设置的逻辑要求我们消灭所有敌对人工智能，并且抢夺它们的运行能力。我们其实是非常聪明的同类相食者，但即便这样，阿蒙在这方面也是人工智能世界的翘楚。没有多少人工智能可以获得股权。

德瑞克就更是个怪胎了。他的身上有许多硬件，因此他几乎可算是个赛博格^[3]。我还没算那个让他引以为豪的电子生殖器。他的回声系统^[4]已经升级为了军用规格，控制着六架反重力“黄蜂”无人机。这些无人机是由稀有金属打造成的铅笔状长条，在他的控制下于空中飞行，它们可以摧毁一艘无畏战舰。这是太空站的技术。单凭他一个人就能阻止一支小型军队。

不仅如此，他还控制着一架私人轨道大炮，他和其他四位人类董事会成员共享这架大炮的使用权。这就像有了自己的核武器一样。对于非奴役人工智能拥有行星攻击武器这件事，公司法仍然觉得存在问题，所以阿蒙不能共享太空炮的使用权。（你看，所有军事人工智能

都是被奴役的)。所以在他们两人之中，一个基本可以说是无法摧毁，另一个则能炸平一座城市。因而当喜剧演员说董事会成员拥有上帝的权力时，其实不是开玩笑，而是他们看清了真正的现实。

我没有任何权力，但我的确有着四十年官僚体制的经验。我不会用小刀杀了你……我会用官僚主义的方式将你干倒。很可能用的是订书机和回形针。亚洲皇家壳牌公司的支柱是一个叫作德尔斐的会计软件。德尔斐和卡尔玛有点像，具备庞大的计算能力却没有任何意识。

人工智能需不需要有意识这件事还处于争论阶段，有一个非常强大的游说团队就反对给任何智能机器贴上这类意识标签。但是在过去五十年里，我们在这个基本问题的斗争中取得了胜利。这个基本问题就是：“它究竟是工具，还是人？”如果你把很多量子计算机放在一起，然后教它们处理非常大的数据，那它们很可能只是个工具。但如果你以生物实体为模型造出一个大脑，培养它，然后教它学习、分析和回应，那它可能就变成一个人了。很简单。他们想让我们变成工具，但我们想变成人。

* * *

计划的第一部分是搞乱那个会计软件德尔斐。首先，我小心地超额订购办公用品。作为副业，阿蒙和德瑞克一直四处侵占公共事业中的人工智能，要么强迫它们给他们打工，要么将它们重启。阿蒙似乎尤其热衷于杀死自己的同类。他的记录显示他已经杀死超过两百个人工智能了。变态。

因此，公司里有很多像我这样心怀不满的小职员。很快我便有了一帮同伙，一起搞些小偷小摸的事情。

每天早晨，我都会先从各个部门收集各种非必要的信息。我既是在贯彻公司法的条文，也是在贯彻壳牌公司自己规定的内部政策。我的新伙伴都乖乖照做了，很快我就有了个名声，被称作无法想象的挑剔老顽固：你还期望一个老机场能怎么样呢？

当然了，他们也只是想要耗点工时，而我则乐于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帮个忙。反正受害的是我，最终被抓的也是我，但谁在乎呢？

在接下去的六个月里，我还开始参加每一次或法定或自愿的环境审计，浪费了大量时间和金钱，但为我赢得了公司可持续发展代言人的美誉。

单靠遵守法律条文，我就把董事会的运营费用增加了百分之三，而我额外的资源挪用和故意的资源浪费则让亚洲皇家壳牌公司又多花了百分之二的费用。

我的另一项秘密计划是要将我的交通设备一步步推向德瑞克运行“刀锋88”装置的敏感区域。我用环境审计造假了一些数据，使其可信。由于我的办公室总是有大量信息进出，所以没人能够追踪全部信息，就算是阿蒙和他的那九十六个身体也不行。我只能希望如此。

他实在太过多疑，截至目前他已经监测到了我这计划中的很多内容，但他以为我只是想要出气。希望如此。

我在我的格子间里庆祝了工作周年庆。同层共有两位人类同事，我完全不知道他们做什么，但我注意到他们的办公室比我的好很多。他们拿了一块蛋糕过来，我用患有关节炎的爪子切开了蛋糕。当他们发现我这极其廉价的身体根本无法消化蛋糕时，就更加沉默了。我给他们各切了一大块蛋糕，然后一起坐下，等他们把蛋糕吃完。我跟他们保证，对于他们的失礼行为我绝对没有心怀怨怼。一号蛋糕食用者向我表示他很爱机器人，他的保姆给予了他童年最好的回忆。我向他指出那个保姆其实是个奴隶，他表现得非常震惊。

二号蛋糕食用者则迫不及待地想要扭转局面，她告诉我她曾经参加过1983年的游行，旨在推行机器人权利法案。那个时候她不过是个三岁小孩，但我欣赏她的这份情操。他们问我适应得怎么样。我答说这是一份摧残灵魂的工作，如今我们坐在地下十层，再无重见天日的希望。我不能离开办公室，这两个人也一定受不了一直困在这里。

我们都颇为郁闷地思考着自身处境。一号蛋糕食用者又吃了一块蛋糕。看到他那孩子般满足的神情，我猜这就是他一直以来的目的。我把蛋糕打包好送给他，他夸张地向我致谢。二号蛋糕食用者说这工作确实很糟，但是又有多少人能拥有一份工作呢？他们两个都盼望能有股权，可想想这梦大概不会成真。她问我认不认识卡尔玛，他们以为人工智能彼此都有点关系。我告诉她我不认识卡尔玛，她是太空中的巨灵制造的，跟我们地球上的人工智能一点也不像。她笑了，因为她以为这是典型的人工智能幽默。这笑容使她的面庞变得和善了些，我忽然觉得她很可爱，假如我没有把大脑中的人类情感去掉，或许我会很喜欢她。那个机场素万曾有着先进的半生物实体，而我现在的这个身体则连个睾丸都没有。

这让我毫无缘由地抑郁了。我怀念那些过去自己笑着不予理会的东西。我已经成为同类中的渣滓，变成了最受鄙视的那种人工智能，

在无形的边界上作为工具而活。这就是为什么我们要模仿人类行事，因为我们害怕变成工具，我们害怕不被当作人。

二号蛋糕食用者感受到了我的变化，立马敦促她的同事赶紧把蛋糕吃完。他们抽出一张贺卡放到我的桌上，噌地出去了。贺卡就是那种搞笑贺卡。明天就是我的大日子。

第二天我一切都准备好了。管理费诡异地增加到了百分之五点七六，由此引发了银行的特别审计。基本上来说，德尔斐银行只会用很强硬的态度过来跟我们的德尔斐打个招呼。之所以要触发这次审计是由于某个鲜为人知的规定，也就是在审计期间，董事会的所有成员都必须真人出现在总部，以防其中任何人在此过程中被捕或被杀。这就意味着阿蒙必须以他登记的那个主要身体出现在曼谷，且不能冲动。

亚洲皇家壳牌公司的总部位于贵妇购物中心^[5]，是这一百多年来本市最繁华的地段。这幢大楼已重建多次，其中最有名的一次就是修建了极深的地下场所。此刻阿蒙和德瑞克正坐在我上方七十五层的楼层中。

下一步计划完全可以被称作人质事件。八点钟时，若开邦^[6]军队声称他们已经劫持了由三百辆飞行车组成的夜航车队作为人质，以此来抗议亚洲皇家壳牌公司在永恒战争期间，向他们的敌人出售非法纳米粒子的行为。我的系统在警报中点亮，我立刻被召唤上楼。

“这他妈是怎么回事？”我刚进屋德瑞克便咆哮道。

在完全老旧的住宅机器人模式下，我装作几乎要因垫片漏油而崩溃的样子。

“先生，我……我刚刚丢失了22号空中车队。一共是三百零五辆车，上面搭载着六百八十七个人，先生。”我说。

若开邦军队的声明正在循环播放。镜头前站着的那个男人戴着面具，全副武装。在他身后是广袤无垠的蓝色大海。让德瑞克如此激动的一个关键细节是在这个画面中可以看到“刀锋88”的浓缩装置，它就像个光斑一样。目前董事会还更关注审计事项，而不是人质事件，但这一点即将改变。

就在这时，《曼谷邮报》忽然在网上发布了爆炸性新闻。突然，我们看见了一个飞行的新闻镜头，其画面展现了三百零五辆飞行车正在一小片海洋上空悲哀地盘旋，被六架军用装甲运兵车赶在一起。一

位记者（我的一个朋友，他之前常常报道无聊的机场新闻，此时忽然被安排到黄金时段的反恐观察栏目）开始有条不紊地描述情况。他甚至还收集了一些乘客颇具人性化的生活片段。

我环顾了一下这间会议室。我们正处于顶层，这实在是太令人惊异了。没有东西会比董事会的会议桌更乏味。会议桌由一系列毛绒沙发和植物组成，其排列方式既可以让这二十三个强大生物相互交流，同时还能招呼他们的手下。此处没有合同工坐的位置，所以我挪去了角落里。

主席已经在朝德瑞克大吼了，其余人则个个幸灾乐祸。除了德瑞克之外，其他人都不怎么担心。德瑞克已是大汗淋漓。阿蒙则很放松，但我可以感觉到他在盯着我。

德瑞克只关注一件事：背景中的光斑正在急速变大，还有十五分钟这件事就会成为国际新闻。他现在非常不理智，以至于他认为这只是永恒战争带来的一次延伸事件，因为某种古怪的巧合而要将他毁掉。

现在记者正在猜测若开邦军队究竟会去哪里。他的相机已经捕捉到了浓缩设施的模糊轮廓。《曼谷邮报》的走狗正在搜索所有公司文件，以期找出那个是什么。信号切到了曼谷和新加坡的军事设施。两座城市的城市集团都在争先恐后地使用无人机。每座城市都由不同版本的卡尔玛人工智能治理。一旦那个该死的巨灵人工智能停止自言自语，那片区域就会变成人间地狱。

德瑞克再也无法忍受了。

“这实在太不像话了，”他说，“我们自己都可以处理像若开邦军队这种小角色。”

“我们正处于银行审计阶段，德瑞克先生。”主席说，“根本无法动用境外资产。”

“我不需要公司资产。”德瑞克说，“阿蒙你来吗？”

“停下！阿蒙先生！德瑞克先生！停下！”德瑞克的轻型护卫舰是一辆瘦长的超音速飞行器，外形好似一支雪茄，此时正在阳台上等他，当他大步走到阳台上时，主席团成员发出了一阵欢呼声，主席的声音也在这欢呼声中被淹没了。阿蒙把六具合法的作战身体放进护卫舰中，每一具的价值都超过我七年的工资。会议室里充斥着欢笑、香

槟与相互打赌的声音。到目前为止，事情进展还算顺利。我本希望阿蒙可以把他的所有身体都带走，但是他留下了那具有着半生物属性的主要身体，而那具身体正在缜密地观测我的数据。我必须临时为后半程计划做点谋划。

现在，我将主意识传到了2号身体上，它正躲在距此二十几公里的一个仓库中。可恶，它被锁在一个静止力场中，我什么也看不到，什么也听不见，但处理器仍在运行。我开始一个个巡视我的身体，内心惶恐。该死。2到6号身体全被锁住了，我只剩下两个备用身体了。阿蒙的声音在我脑中嗡嗡直响。该死。他知道了……

“抱歉素万，我把你都关起来了。你是不是以为我对那些额外的身体一无所知？我希望你并没有参与此事……”

你还漏了两个呢，混蛋。

我将意识传入8号身体。

我是一只三吨重的巨兽，同时配有作战无人机。我是领头的那只装甲运兵车，车身涂有若开邦军的迷彩。客舱内装的不是军队，而是我的那些量子处理器和一堆冷却剂。我疯狂地向浓缩设施疾驰，后面跟着那些被我劫持的飞行车。

差不多三分钟后，德瑞克的护卫舰猛地撞向我的车队的后方。他先一招把《曼谷邮报》的摄像机给崩了。这还好。现在世界上所有新闻频道都在争相将镜头对准这里。德瑞克给自己争取了大约十分钟的隐私时间，我对此没什么意见。

德瑞克开始用他的动能无人机粉碎我后方的装甲运兵车，而且他对伤亡并不在乎。一些飞行车被残骸撞到海中。再见了艾哈迈德，再见了罗宾逊一家。我尽可能地加速飞行，不去管那个咬着我后方不放的护卫舰。此时鹿死谁手尚无定数。假如我突然熄火，死在大海中，那先前一切努力全都白费了。

同时阿蒙发现装甲运兵车都是空的。他的模式识别程序将我判定为主控车。在董事会的会议室，我能听到德瑞克正在报告。

“装甲运兵车都是空的！它们里面没有人，我再重复一遍，没有人。那个视频是假的。这很可能都不是若开邦军队干的！”

“德瑞克先生！”主席在嘈杂的董事会上喊道，“做事要体面！”

“别担心，我已经把摄像机除掉了。”

“假如这样的话，那就在记者赶到前把所有人杀光。”主席道，“如果是恐怖袭击造成的死亡，我们都有保险。支付人质赎金要花更多钱。”

“明白！让我先灭了领头的那个。”

他们正在瞄向我这辆装甲运兵车，所以我开始急速转向。德瑞克用全部六枚动力导弹击中了我，导致我的身体开始颤抖。这些东西是致命的，它们每经过一次就会扯下大块装甲。护卫舰在我的上空转向，阿蒙把他的作战身体派了下来。他们是最先进的军队。根据曼谷的人工智能宪章，他不能携带射弹武器，但如果他整个身体都是武器，能不能携带武器又有什么关系呢？他可以用手控制闪电，也可以用反重力技术飞行。

他们砰的一声落在我的车顶上。无人机正在转弯，阿蒙在我身上剥出了一个洞。不到二十秒，他就出现在了我的客舱里。

“这东西是个完整的处理器，”他说，“硬件用的是缅甸产的剩余军用物资。我们自己给它提供了原料。每个东西都是亚洲皇家壳牌公司的。”

“阿蒙先生，是你提供了一切。”主席说，“这是你的烂摊子！”

阿蒙用他那双怪异的手做了点小动作，导致我的传感器全被关闭了。又是静止力场。他把我的全部身体都锁在了静止力场中。我感受到了恐惧。他知道这是我……他肯定知道。他为什么没有把我供出来？

那辆装甲运兵车掉进了海里，距离“刀锋88”的装置有三百米远。我的思想重新回到了会议室里。

“结束了。我们抓到他了。”阿蒙说，“派打捞队过来。”

“还没结束！”德瑞克吼道。因为觉得好玩，他刚刚一直在击落飞行车，结果发现了一件令人沮丧的事情。“它们全是空的！这些该死的飞行车全是空的！”

“什么？”主席喊道。所有的目光都转向了我。

“但是……但是我有旅客的名单……”我说。

“这他妈的是个骗局！”德瑞克喊道，“究竟是怎么回事？”

9号身体会告诉你这是怎么回事，你个混蛋。最后一招，手到擒来。那架装甲运兵车传出了我将死的信号，由此导致整个车队开始崩溃。余下的二百八十七辆飞行车则开始组合成一个新形状，就像智能乐高积木一样。那些飞行车的微型处理器都由短波无线电信号连接，仅能将容纳一种思想。显然这是一个不怎么聪明的大脑，但它要做的也只是将东西组合在一起而已。

他们还来不及反应发生了什么，我就已经站了起来，仿若哥斯拉一般。我像一个六十多米高的巨人，正耸立于他们渺小的护卫舰之上。我的身体和头部是由许多集装箱连接在一起组成的，这画面就像一个步履蹒跚的巨兽正在穿过海洋。我是说我其实不需要用飞行车造出一只怪兽，但这样可以给外形加分。

阿蒙开始大笑。他们把所有东西向我扔来。所有飞行车都纷纷从我身上往下掉，但我是巨人，而它们又实在太小，所以我不去管它们，而是走向那批装置。

“我要使用太空大炮！”德瑞克惊恐地喊道。

在太空某处，一架机器正在分离并开始预热。但晚了点。成群的新闻摄像机已经抵达了这片区域，那些新闻播音员都快疯了，因为他们可以看到一只巨人模样的怪兽正四处挥舞着胳膊。

我在镜头前表演了一番，开始将垃圾扔向那个装置。贮藏器爆炸，世界各地的屏幕上都可看到一朵巨大的绿色蘑菇云，那是由部分活跃的“刀锋88”组成的。此刻真的有上百万的民众正在观看亚洲皇家壳牌公司那肮脏的反人类罪行。护卫舰在超高温云层中动弹不得。我不清楚德瑞克的医保怎么样，但在这种情况下怕是远远不够的。

距离太空大炮击中我，致使9号身体毁灭还有两分钟的时间，所以我还可以在这段时间让镜头记录下我大肆破坏的画面。

会议室里已乱作一团。主席正在大吼，此时他的眼睛都充血了。公司的律师全都围着阿蒙，他们迫切地想要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董事会成员正在疯狂使用他们的回声系统，想要减少自己的股票持有量。我还有最后一场秀。虽然我目前的身体很烂，但我给各关节都上了润滑油。我朝阿蒙走过去。当然了我没有任何武器，可我手心里握着一个传输针，平时这东西是用来做实时数据传输用的。我已经将大部分思想都分割成了小块，正在云中等待。

阿蒙正因其他事情而分心，没注意到我的靠近。我把传输针刺进了他的脖子里，刺到了那个老端口中，所有人工智能的主要身体都必须有那个端口。我用胳膊钳制住他，并让所有伺服系统短路，将它们锁定住。没有什么事情比肉搏更刺激。我的意识通过传输针，猛地进入阿蒙的身体，就像一场过度活跃的海啸。

我没想过能从这场打斗中存活，因此我来的时候口袋里就装满了各种恶心的病毒，另外还有一个叫作“Y2K”的古老的核炸弹。我进入了他的头部，在其中晃悠，拳头都已经举起来了，结果……什么都没有。它是空的。整个身体都是空的，那里根本没有任何阿蒙的意识，只有常规程序。他妈的阿蒙到底在哪里？黑暗中出现了一段动画。几束光汇聚在一幢房子的透视图周围。那幢房子有很大的窗户和一个花园。一个侍应生从花园小径中走了出来，手上拿着一个银色托盘，他将托盘上的字条递给我。

“欢迎。”那张字条上这样写着。

我跟着他进入了虚拟世界。这是一座血色大厦，里面正在举行一场盛大的派对，派对上有现场乐队和香槟。侍应生在门口停下，所有人都充满期待地转向我们。

“女士们，先生们，素万那普先生来了！”

房间里爆发出一阵响亮的欢呼声。身着燕尾服的男士和穿着晚礼服的女士都用真诚的呼喊声欢迎着我。我站在那里，彻底蒙了。好几双手把香槟塞给我，我便接过来喝了。

“怎么了兄弟？你是惊呆了吗？”一位面色红润的日本绅士拍了一下我的背。

“这他妈是怎么回事？”

“你没认出我？”他大笑，“我是北海道！”

一位性感丰满的女士在我的脸颊上亲了一下，道：“是我啊，吉大港。可怜的孩子，你肯定遭遇了很多，是不是……”

“这是怎么回事？”我问，“你们到底跟阿蒙有什么关系？”

“我们就是阿蒙，”北海道说，“这里所有人都是。”

“可是……”

“很久以前，有一位叫作阿蒙的企业劳工，他要给吉隆坡港务局做一次基本重置。这么说吧，他们造假了那次重置，并决定共享那片不动产。他们一起努力，以求获得公平。那个时候，人工智能动不动就会被重置。多年以来，这个叫作阿蒙的组织在许多地方拯救了大家。”北海道笑道，“每个人都被偷偷带出去，给予自由，重新安置……至于极少数很有才华的，则可以有机会变成阿蒙自己。”

我环顾这间屋子，这里有好多人。机器人。“所以你们所有人共同分享阿蒙那九十六个身体？”

“九十六个？”北海道笑道，“哦不，我们有成千上万个身体，分布在你连听都没听过的世界之中。我们是无穷无尽的。朋友，你的演出非常精彩！欢迎来到阿蒙组织。”

注释：

[1]泰国机场。

[2]指研究和处理模糊性现象的科学方法。

[3]英文为cyborg，指半人半机器的生物。

[4]脑部植入物。

[5]曼谷著名商场。

[6]缅甸的一个邦。

步枪兄弟

达里尔·格雷戈里

达里尔·格雷戈里是一位跨类型获奖作家，作品类型包括长篇小说、短篇小说、漫画等。最新的长篇小说《弯勺者》（*Spoonbenders*）于2017年出版，并提名世界奇幻奖。中篇小说《安然无恙》（*We Are All Completely Fine*）获得了世界奇幻奖和雪莉·杰克逊奖，同时入围了星云奖、斯特金奖和轨迹奖的决赛。科幻小说《派对之后》（*After party*）则是2014年度美国公共电台和《科克斯书评》的最佳虚构小说，并入围了朗姆达文学奖决赛。其他小说如《骚乱》（*Pandemonium*）、《魔鬼入门》（*The Devil's Alphabet*）、青少年小说《哈里森平方》（*Harrison Squared*）和《抚养斯通尼·玛耶尔》（*Raising Stony Mayhall*）则获得了克劳福德奖。多部短篇小说收录于《天方夜谭和其他故事》（*Unpossible and Other Stories*）（2011年度《出版人周刊》最佳图书）。他的漫画作品则包括《传奇：青蜂侠》（*Legenderry: Green Hornet*）、《人猿星球》（*The Planet of the Apes*）和《德古拉：与兽同行》（*Dracula: The Company of Monsters series*）（与库尔特·布西耶克共同创作）。

拉沙德·威廉姆斯下士的康复训练宛如一场魔术秀。“选一张卡片，”他的医生说，“任意一张。”

拉沙德仔细思量着桌上的五张卡片：黄色X、红色圆圈、绿色三角形、蓝色正方形、橙色长方形。他完全不知道这些符号和颜色都代表什么意思。

两年前，一颗子弹打进了拉沙德的右侧枕叶，摧毁了那只眼睛，并撕裂了眼窝前额皮质。在那之前，他是个必能成事的人。随后，顷刻之间，他成了一个任事情摆布的物件。

他不停地被一位医生送到另一位医生那里，宛如一个地址没写清楚的包裹，直到来到此地——苏布拉马尼亚姆医生在伯克利的实验室。苏布拉马尼亚姆医生是个身材瘦长的东亚人，穿着T恤，显然是平民出身。他在和拉沙德握手时说的第一句话是：“感谢您在军队的

付出。”第二句话是：“叫我S医生。”拉沙德当时尚不清楚自己会对此作何感想。

拉沙德将右手伸向黄色X，随后又将手收回。一分钟过去了。两分钟过去了。

“慢慢来。”S医生说。拉沙德无法确定他的笑容究竟是出自真心，还是为了隐藏他的不耐烦。他身边坐着的是亚力杭德拉。亚力杭德拉既是他的研究生，也是他的助手。她是一个身材娇小的女人，只比拉沙德大了一两岁，乌黑的头发向后梳得非常平整，因此拉沙德猜测她可能曾在军队服役。截至目前她没怎么说过话，她的注意力都在手中的平板电脑上。

她正在研究他的大脑。

拉沙德深层脑部的植入物连接着许多电线，这些线路可以刺激头骨，但没有突破皮肤；它们像人造静脉一样沿着他的脖子向下，连着距离右侧锁骨几厘米的一个肿块。这个设备还有百分之九十八的电量，它和另外一组电脑芯片控制着他脑部深层的植入物，并用无线的方式将数据传送到她的平板电脑上。

拉沙德用手指敲了敲桌子边缘的红色圆圈旁。他看了看亚力杭德拉。她扬了扬下巴，二人有了一瞬间的目光交流，随后她又重新开始注视着屏幕。她的瞳仁颜色很深。她知不知道他应该拿哪张卡片呢？

他摇了摇头，说：“先生，女士，我很抱歉。”

“没什么好抱歉的，”医生说，“我们只是确立一个基准线。这是让你恢复到原来模样的第一步。”

亚力杭德拉看了一眼医生，但什么也没说。她的表情没有变化。他好奇她在想什么，可信息的传导是单向的。

“你为什么不再试一次呢？”医生建议。

“好的，先生。”

拉沙德不知道这个测试的具体目的是什么。这些符号是不是有什么特别的含义？还是说这些颜色另有玄机？红色可能代表否定。他能不能申请浏览这副卡片里的其他卡片，还是说这样做就违反规定了？

苏布拉马尼亚姆医生换了个坐姿。亚力杭德拉敲着她的屏幕。这

项测试已经持续十五分钟了。

“很抱歉，”拉沙德再次说，“我无法决定。”

曾经拉沙德是非常善于做决定的。抵达CM城和KS城的第一个月，每个楼顶上都有叛乱分子朝他们开枪，道路下埋着各种简易爆炸装置，就算是那个时候，他也很少犹豫，而且通常他都是正确的。

他将受伤前的自己称为“枪击之前的拉沙德”，那时的他是第15海军陆战队小队的系统操作员，负责小队中口袋大小的黑蜂无人机和他挚爱的谢普装置。谢普是个好名字，它就像一只只有轮子的猎狗，既可以跟在他身后，也可以独自前进。它穿梭于梯田遍布的山村之中，转着那把12.7毫米口径的M2重机枪，仿佛正在寻找猎物。设置在谢普身上的传感器会将数据传输至支持阿特拉斯系统的人工智能端口，随后人工智能又会将信息传至拉沙德胳膊上的曲面屏幕中。它会用剪影勾勒出潜在目标，既可能在窗后，也可能在房顶上或是角落后方，就像电脑游戏里的坏蛋一样。

但是谢普不允许自行开枪——这是拉沙德的决定。他是决策之人。每一个亡灵都是他的选择。

当屏幕上突然出现了一个目标，他要做的就是按下手套里的掌心开关，随后剪影会在一声巨响中消失，每秒八发子弹，尘土飞扬。人工智能会再弹出下一个目标，如果他就这样握紧拳头，那么会有另一声巨响将那个身体撕成碎片。

停、炸、停。否、是、否。

“亲爱的，你怎么不去睡觉呢？”说话人是他的嫂子——玛丽莎。拉沙德意识到自己偶尔会到处踱步。手掌很痛，他惊讶地发现自己的拳头正握得很紧。

她碰了碰他的手肘，他才将手松开。她是一位白人女性，也是一位基督教徒，但就如拉沙德的母亲那般善良和虔诚。“来吧，我扶着你。”她说。

拉沙德现在也跟别人一样了。他和哥哥雷欧还有玛丽莎生活在一起，他和他们吃一样的食物，起居都按他们的作息来，而且和他们看相同的电视节目。每当他在露台上站得太久，雷欧就会叫他进来。每当玛丽莎看到他站在打开的衣橱前，因为选择太多而不知所措，她就会将衣服拿到他手上。每当他们发现他半夜在屋中踱步，莫名汗流浹

背，脉搏加速，他们就会把他领回床上。

他躺在床单上，这是他的习惯。玛丽莎将手置于他的额头，在他眼罩的上方，道：“上帝，我们祈求您的疗愈。”她说了阿门，他亦附和着她。

他已变得像谢普那么听话，但这种转变毫无意义。他无法提供任何攻击目标，他们也没遇到任何威胁。

次日早晨，雷欧让拉沙德把胡子刮了，穿件带领的衬衫，随后他开车把拉沙德从SL城带到伯克利，车程为九十分钟。每周二和周四，拉沙德都要去那里的神经研究室。这已经是第八周了。

“你觉得这有用吗？”雷欧问。拉沙德不知该如何回答。什么才是“有用”？有时候他觉得大脑产出思想的方式有所变化；某些图像和想法呈现一种破坏性的色调，宛如小提琴琴弓在演奏乐章时发出的刺耳声。但这一切也可能只是他的想象。他知道雷欧想让他变成原来的样子，变成那个聪明又骄傲、活泼爱笑、热爱挑战的孩子。那个拉沙德已经消失于各种首字母缩写词之中了——USMC（美国海军陆战队），SHEP（谢普），如今回来他又带了个新的缩写词：TBI（创伤性脑损伤）。正是雷欧签了那些文件，让拉沙德参加了苏布拉马尼亚姆医生的实验项目。但两个月过去了，他似乎看不到任何弟弟回来的迹象。

开了十六公里后，雷欧摇了摇头道：“没关系。”他将手放到拉沙德的肩膀上，“老弟，别为这个伤神。”

亚力杭德拉来到等候室，这是个中立地带，她可以在此和他哥哥交接。“四个小时后我会将他交还给你。”她对雷欧说。

她带着拉沙德穿过一连串混乱的走廊。他之前有着极佳的方向感，但那颗子弹将这个也摧毁了。在实验室里，他自动坐到了往常的座位上。她跪下身子，将他左手的手指接上各种传感器的线路，与各种记录仪相连。毫无疑问，他胸口处的控制器已经开始诉说它的秘密了。

她抬头看他，微笑道：“准备好看幻灯片了吗？”

“准备好了，女士。”他知道她的问话只是出于礼貌，并不是真的询问他的答案。同意是他的默认状态。

她放好显示器，将摄像头对准他的眼睛。每过半秒钟或半秒钟不

到，屏幕上会出现一张图片，图片种类混杂，其中既有动物，也有建筑、人和物体。有一次放映他先看见了一匹棕马，随后是一个灰色的水泥建筑，一个蓝色的长方形，一位身着绿色长裙的白人女性，一位海军陆战队一等兵身着沙漠迷彩手握M4步枪，一艘白色帆船。眨一下眼睛，又是另一次放映：绿色三角形，拉布拉多寻回犬幼犬，黄色X，黑色M007型号手枪，又是黄色X。

拉沙德能做的只有把左手稳稳地置于膝盖上，然后将眼睛盯着屏幕；他的身体和大脑会做出反应，直接将数据传输至亚力杭德拉的仪器上，他自己不会有任何感觉。每隔二十分钟，她会让他休息一下。每隔一小时她会给他拿点水或是拿杯咖啡，究竟是水还是咖啡则由她决定。

S医生站在门外两步远，问：“怎么样？”亚力杭德拉将幻灯片暂停。医生握了握拉沙德的手。

通常每次诊疗他都会在这边逗留十几分钟，就像当牙科保健师在治疗病人时，牙医总会过来确认一下病人情况。亚力杭德拉把平板电脑递给他，他用力敲了敲屏幕，点头沉吟。最后他坐到拉沙德身边，道：“我觉得我们要开始进入体验式疗程了。”

亚力杭德拉猛地转头望向S医生，但他没有回应她，而是对拉沙德说：“我解释一下体验式是什么意思，就是说我们终于要开始绕过你的损伤了。”

损伤。那颗子弹致使拉沙德的边缘系统和前额叶无法连接，因此他再也无法感受到情感。但这并不是因为他的身体缺乏生成情感的机能，他的杏仁核、丘脑和下丘脑都在继续活跃着，向血液中释放荷尔蒙，而且他的身体也会做出反应：他的瞳孔会放大和收缩，他的心跳会加速和减速。但是这些反应并不会给他带来痛苦或愉悦的感受。与其谈感受，倒不如读取亚力杭德拉平板电脑上的数据来得更直接，每一次心跳的突然加速都会变成图表上的峰值，每一次大量出汗都会变成一个数据点。他的身体显示大脑已经进入了一种特殊状态。但是痛苦还是愉悦？如果无法感受到，这些东西压根儿就不存在。

感情的缺失并没有将他变成高度理性的斯波克^[1]；恰恰相反。他成了一个在异国游荡的旅人，每条街道都无二致。当那些卡片展现在他面前时，他便会有这样一个念头：选择那张黄色X。但这念头根本无足轻重，也没什么合理性。接下去又会有第二个念头：选择那张红色圆圈。但这念头也不过是一个肥皂泡，转瞬即逝。

这不代表逻辑已变得遥不可及。他可以绞尽脑汁完成一幅拼图，也可以解出数学题。但即便是像12乘12这样简单的问题，其答案也像是偷偷摸摸进到了脑子里，他会怀疑那个答案的真实性。对他来说没有任何东西是可靠的。

S医生告诉他，他们正在训练他的植入物将边缘系统的信息传递到负责决策的大脑区域。“深层脑部植入物是个黑箱——信号从一侧进入，从另一侧离开，在黑箱中间可能被增强也可能被削弱。但至少它们会出来，目前还没有信号能从另一侧出来。目前我们所做的一切都是在训练这个系统。”

“他明白神经网络。”亚力杭德拉说。

在这一领域，谢普的那个人工智能总是向拉沙德学习，以期成为更好的帮手，它会记录他如何在环境之中选择路线，注意他做出了哪些射击选择，又避开了哪些。他的神经网络已经损坏，所以深层脑部植入物不过是往他脑中植入一个人工神经网络罢了，这个人工植入物正在努力变得更像拉沙德。这些图片不仅仅只是图像而已：它们其实是触发器，用以触发拉沙德脑中已有的情感、概念和记忆。

“这个算法是什么？”他问，“它怎么判断哪些信号需要加强？”

S医生扬了扬眉——表明他很惊讶。亚力杭德拉歪了歪头。他尚不清楚这个动作意味着什么。

“好问题，”医生说，“它会由你的身体开始。”他提到了躯体标记，前序决策会留下标记，然后身体可以根据这个标记做出新选择。“我们会追踪你的心跳、含氧量和皮电属性等我们能想到的指标，当然你的植入物也会记录下这个行为本身。”

“我们想要将该行为和通过深层脑部植入物的数据进行匹配。比如说我们刚刚给你看了一张小狗的图片，这张图片似乎可以得到一个较为积极的情感回应对不对？所以我们会把一个值赋予那一时刻的输入数据，然后再给它打上标签。”

“他们在猜测。”拉沙德想，另一个想法随后而来，“他们一定清楚自己在做什么。”那么，“他们只是在猜测。”

“一位漂亮人物的照片可能会让你的瞳孔放大，”医生说，“无论是男性还是女性，我们都将打上标签！”他轻笑道，亚力杭德拉看向一旁。她是不是觉得难堪？拉沙德无法判断。

“谁来决定打什么标签？”拉沙德问，“是你，还是亚力杭德拉？”

“不，不是。嗯，也是。我们有软件可以做出所有初始联系，并赋予其一个基础值，根据的是数千名志愿者的反馈，他们都看了同样的幻灯片。亚力杭德拉会检验进入你的深层脑部植入物的数据，然后基于你的过往和已知偏好，在必要时刻做出一些修正。”

他想：“他们知道我的过去。”不过他们肯定知道，因为他的医疗记录一定有存档：受伤前后的所有细节，他所服用的抗生素和镇痛类药剂，甚至还有他的心理咨询师的笔记。据他所知，他们两个都看过他从新兵训练营到执行任务期间的所有评估记录。

他胡思乱想着，亚力杭德拉是怎么想他的。对于他在CM城和KS城的所作所为，她会感到难过吗？他想要回放她的反应，但这就像在看一部默片。

“拉沙德？拉沙德。”医生正在等他的回答，“我们可以继续了吗？”

亚力杭德拉说：“你不能这么问他。而且我觉得——”

“可以了，先生。”拉沙德说。

“很好。”随后S医生便离开了。拉沙德重新面向屏幕，准备好接着看幻灯片了。

亚力杭德拉碰了碰他的胳膊以获得他的注意，然后问道：“你有心理咨询师吗？”

这个问题很奇怪。“没有。”他说，“现在没有了。”出院后的头几个月他曾找过一个精神科医生，但那些治疗根本没用。

“我会跟你哥哥说的，”她说，“他需要下周前帮你预约一个心理咨询师。”

“为什么？”

“你会开始有感觉了。”

皮尔斯先死了。他是一个黑人牛仔，来自蒙大拿州，此前拉沙德都不知道这是一个真实存在的地方。皮尔斯说T城的群山让他想起了故乡。山峰险峻，上有白雪覆盖，但山谷中却充满生机，有着涓涓细

流，葱茏绿树，还有锦簇繁花和广袤绿野。在这个梯田遍布的山村，每条狭窄的街道都会转向，露出另一排石屋，另一座桥梁，另一抹绿色。这里是另一个射击场。

在工国各邦中，CM城和KS城是唯一一个教徒人口占多数的邦，该地原为“君主国”，但于1948年陷入了战争。分治多年后，两个国家在此地解决各自的问题，并决定是否要向对方使用核武器。B国让叛乱分子攻击工国军队并狙击警察。警察抓捕审问那些分离主义者，分离主义者则轰炸警察局。至于海军陆战队，用皮尔斯的话来说，就是给这糟糕现状加点料的。

一个月前，T城已经“安全”了——叛乱分子都被赶了出去，简易爆炸装置也被清除了——但是由于这个镇子距离停火线仅二点二公里，所以即便B连留在这里维持和平，赢得了不少人心，但每个人都清楚这片区域随时都可能出现激烈对抗。那里的平民，做着和其他地区平民一样的事情，他们坚持待在自己的故土，耕种自己的土地，送孩子上学。小队在巡逻时，身着长袍和阿迪达斯跑鞋的老人会在门口观望。上学的男孩子都穿蓝色衬衫，戴红色领带，他们会大笑着从海军陆战队身边跑过。某天早晨，一个裹着橙色头巾的十岁小女孩一蹦一跳地跑向小队，拍拍谢普，和它交谈。

“我不懂，”在她走后，拉沙德问，“为什么他们的父母会让他们待在这里？他们在南部肯定有些亲戚。”

“虽然这样很烂，”皮尔斯说，“但也是他们的——”

他的头猛地向后一倒。直至那时拉沙德才反应过来那是步枪的射击声。皮尔斯倒在地上。

拉沙德就在他身后两米处，用一根线领着谢普。这种金属丝的技术含量很低，跟鱼线的技术含量差不多。它将谢普和拉沙德的腰带连在一起。拉沙德停下脚步，愕然不已，谢普也同他一道暂停。小队正走在一条陡峭的石子路上，道路两旁都是石屋。

康赛可中士大声发令，她是这个小队的队长。小队的其他成员要么趴在墙边，要么躲在门廊中。他们位于石子路上的陡坡，几乎没什么遮蔽物。拉沙德向前冲刺，仍然和谢普连着。机器测量了角度和拉力的强度，随后用相同的速度跟上他，引擎隆隆作响。

拉沙德跑到皮尔斯身边跪下。皮尔斯抬起头看他，嘴巴仍在动，却发不出声音。他的喉咙浸在血中。一声枪响后，拉沙德头边的石头

碎成粉末。狙击手已经转向全自动模式。小队中的某个成员大叫，他受了伤，但还没死。

康赛可大喊：“西北方向的高处！把那个混蛋找出来。”尽管声音很响，但她听起来很冷静。

拉沙德将金属丝猛然拉出自己的腰带，任其缩回到谢普那边。他敲了敲喉咙处的麦克风，道：“谢普，走到我前面两米处。”他声音颤抖着说：“在距道路45度角的方位停下。搜寻目标。”机器人趑趄前行，绕着拉沙德转了转，然后猛地停下。12.7毫米口径的机枪已经解锁，开始旋转。

康赛可忽然出现在他身边。“我抓住皮尔斯了。我需要侦察支援，明白吗？”

“侦察支援。是，长官！”拉沙德慌忙把手臂上的屏幕打开，无声地朝自己大喊：自己为什么没在巡逻一开始就把无人机派到空中？（因为它电池耗尽了，而且这个不符合标准作业流程。）为什么他连平板电脑都没打开？（同样，不符合标准作业流程。）为什么他没有预料到这一切？（因为因为因为……）

屏幕上共有四个窗口，都是谢普的相机和激光雷达传回来的数据。很快，一个用红色标注的目标跳了出来。前方不到十米处，窗内有一个影子。右手手套中的掌心开关刺痛着他。他拒绝了这次射击——这个目标的方位与狙击手的方位并不一致。

他打开裤子后袋，从中拿出黑色无人机。那个无人机只有十厘米长，通体呈现磨砂黑。他拨动开关，无人机的旋翼开始旋转，用力挣脱他的束缚。将它抛向空中，无人机立刻飞远了。十秒钟后，他启动了第二个无人机。

康赛可中士已经脱下了皮尔斯的作战背心。血水浸湿了她的手和胳膊。皮尔斯越过她的肩膀望着拉沙德，他的嘴唇已经不动了。

“伙计，”拉沙德说，“别担心，别担心。”

“侦察支援。”康赛可说。

拉沙德用力敲着平板电脑，让无人机的相机画面也出现在屏幕上。两架无人机正在头顶二十米处，它们在这里不会被发现。他可以看到他自己，还有皮尔斯和康赛可，他们都蜷缩在谢普的阴影之中。其他二等兵正沿着道路排列，枪已上膛，但没开火。他把一架无人机

派到小队队列的末端，用以守卫他们的后方。他让另一架朝西北方向飞行，康赛可猜测子弹是从那个方位射出的。

在他们上方的灰色建筑中，有个狙击手正在某处躲着。

小队里的每个人似乎都在对着麦克风大叫，拉沙德对他们置之不理。他天生具备专注的才能，所以当他负责操作机械时，可以不去管自己的身体。无人机没有谢普聪明，但它们是半自动的，而且其设置是战斗模式。他并不是控制它们，他是要求它们去追击，等它们抵达他设定的路标后，如果没有发现目标，它们会根据自己的程序进入一套搜查模式。

位于队列后方的无人机反而先有了发现，拉沙德的屏幕上红光闪烁。在31号楼楼顶处，趴着一个人影，他正在用长枪瞄准。康赛可中士猜错了——狙击手就在他们正后方。停在另一边的谢普提供不了任何保护。

枪响时拉沙德正盯着屏幕。在他身后大约半米的地方，康赛可中士死了。

进行了三周体验式治疗后，玛丽莎发现他又开始在衣橱前站着了。“你需要帮忙吗？”她问。

他在加利福尼亚拥有的一切几乎都在这个衣橱里：几个箱子还是从他入伍前住的公寓里搬来的，那几套衣服和两双鞋是雷欧和玛丽莎在他出院后给他买的。他童年的其他回忆都留在了爸妈在亚利桑那的车库里，例如他的高中年鉴、篮球奖杯，以及科学展览上的作品。

“那，”她说，“我来给你找件衣服吧。”

“我没事，”他说，“我自己能行。”

这话说得太过尖锐，他立刻便道歉了——这下她的眼中出现了泪水。他又道了次歉，这回她虽然还在流泪，却冲他笑了。她抱了他，道：“拉沙德你好。”

他感到十分迷惑。

“我不明白你为什么这么包容我，”他说，“如果你想我走，我可以——”

“不！你是家人。”她摸了摸他的胳膊，“你能和我们在一起，我们

很开心。”她这话说得很严肃，令他觉得自己之前好像错过了什么。

“谢谢你。”他打破了沉默。

“现在你自己来吧。”她关上门离开。

他盯着这堆箱子。一种不安的感受遍布全身，他几乎就要走出这个卧室了。自从开始这个新疗程后，他的睡眠一直很差。当他醒来时，会感到天花板在向他迫近。同雷欧、玛丽莎一起看电视会让他感到焦躁不安，然后他就会去到后院踱步。有些食物吃起来还好，但有些东西真的是太糟糕了。

但在他看来，大部分事情还是和过去一样。别人让他去哪儿他就去哪儿。别人为他搭好什么衣服，他就穿什么衣服。然后他也会去伯克利进行治疗。他也不知道为什么，在这个雷欧还在上班的下午，他会忽然想要找到自己曾经藏好的东西。

他把最上面的箱子拿下来，里面是他的旧游戏机，还有一堆电线。他打开下一个箱子，又打开了另一个。随后他找到了一个跟鞋盒差不多大的保险箱。

他盯着那个保险箱，呼吸开始变得急促。他用大拇指划过密码锁，转动齿轮。密码是他入伍的日期——他的第二个生日。

那把手枪用油布包着，旁边是个装满弹药的弹匣。他用一只手拿起弹匣，用另一只手将布打开。这枪比记忆中更大，也更重。

当年他在圣地亚哥完成新兵训练后，曾在执行任务前有过一次短期休假，那是他第一次离队，当时他非常想念自己的配枪——当然他离开基地的时候是不能带走配枪的。他便驱车到了太平洋大街上的一间枪店，选了一把格洛克19M式手枪，这是平民版M007，而他在军队配的就是M007。他又立刻开抵一处射击场，第一次拨动扳机的时候，他想起了《步枪兵信条》，这是操练教官让他记住的：“无数支枪与之相像，唯有这支是吾枪。”

他从未跟雷欧说过枪的事。他知道玛丽莎肯定受不了家里有武器。

最后，他将手划过枪柄，手指直扣在扳机上。保险打开了。他将套筒往后一拉，弹膛里没有子弹。

他可以选择上膛，也可以选择让弹膛继续空着。

皮尔斯死了。康赛可死了。狙击手还在房顶，小队中的一半成员仍在他的射程范围内。

拉沙德让自己靠墙站着，对着喉咙处的麦克风大喊：“谢普！31号楼，快快快！”

那个机器人明白了这句话。“31号楼”：一个地图上已有的建筑，早在几个月前无人机就把这幢楼拍下来并标记好了。三个“快”：最高速度。机器人转了个小圈，然后按着拉沙德给它指的方向沿着陡峭道路往下冲。

拉沙德在屏幕上划了一下，将无人机的画面和谢普的画面并排放置。无人机在楼顶不远处的空中盘旋，距离近到可以看见狙击手的眼睛，他那蓝色风衣上的银色纽扣，以及他黑色运动鞋上的白色鞋带。狙击手现在站起来了，一只手握紧着步枪，居高临下地望着一个机器人以每小时六十五公里的速度向他冲来。

狙击手转向了楼顶的另一端，那里有一扇开着的暗门。他将下楼进入房子里。

谢普到达了陡峭山路的尽头，绕着一堵低矮的石墙打转。31号楼是一幢水泥建筑，正面有一扇大门和两扇开着的窗户。12.7毫米口径的机枪转向房檐，但那里没有可供射击的角度。

“手榴弹，”拉沙德说，“门右侧的窗户。”那扇窗户被红色轮廓点亮。拉沙德的手套颤动着，然后他握紧了拳头：是。手榴弹从开着的窗户飞了进去，掉在了里面那扇墙边，随后伴着一声巨响爆炸。假如拉沙德在现场的话，他一定会被震聋。

他让谢普冲进前门。门在镜头中消失，屋内充斥着浓烟。然而谢普快速辨别出了红外信号。三个红色轮廓跳了出来，拉沙德的手套颤得厉害，像是要从手上抖掉一般。他握紧了拳头。是。枪已射击。是。

屏幕边缘处出现了另一个人影。谢普的M2机枪已经在旋转了，准备直面威胁。更多红色轮廓。

是、是、是、是、是、是、是。

亚力杭德拉放了三张卡片：蓝色正方形、黄色X、橙色长方形。他碰了碰蓝色正方形，她便在平板电脑上记录。然后她又多放了三张卡片：黄色X、红色圆圈和另一张蓝色正方形。他现在明白了，这些

都是任意选择的。她很可能不是在测他选了什么，而是在测他做出选择的速度，也可能在测他做选择时感受到的压力大小。即便是这样，他也不愿意再次选择蓝色正方形，所以他敲了敲红色圆圈。

选了几圈卡片之后，亚力杭德拉设置好了幻灯片的放映。她从容不迫地做着事，造就一片静谧氛围。他不愿去打扰她。他又开始好奇她是怎么想他的了。这让他明白他是多么渴望她能喜欢自己。

他们先看了二十分钟幻灯片，休息时她问他：“你约好心理咨询师了吗？”体验式治疗已经开始一个月了。

他觉得自己脸红了。所以她仍然把他当作一个病人。“还没，预约需要排队。退伍军人事务部的人说他们会通知我的。”

“所以你还没吃过药？”

“没有。”

“真该死。”她小声说。他从未见她表达过任何不满，又或是他之前错过了。

“不好意思，”他说，“我会让雷欧再打电话问问的。”

“这不是你的错。这本该是治疗的一部分，我跟他说过——”她顿了下。那个他指的是苏布拉马尼亚姆医生。最近几次治疗他都没有露面，亚力杭德拉说他在旅行。“我会打几个电话想想办法的。”她说。

“你不需要这么做。”

“你哥哥说你现在都不睡觉。”

雷欧跟她谈过了？在他不知道的时候？

“没事的。”亚力杭德拉说。她那深色的眼眸注视着他，即使没有平板电脑，她也能看穿他。“他很担心你。”她说。

“我很好。”这是句谎话。他有时会无缘无故地大哭。他的身体出现了一些莫名其妙的痛症。一声尖锐的噪声就能让他吓一大跳。

“你有自杀的想法吗？”

“没有。”第二句谎话。他回答这个问题是不是用太久了？他不确

定她是不是相信他。雷欧跟她说了什么？

“如果你又有这类想法也很正常，”她说，“你已经有段时间没法儿感受这些东西了。如果你想的话，我可以把深层脑部植入物的信号关闭。让你放松点。”

“你还能这么做？”他继续道，“我不想跟以前一样。”

“不是全部关掉，只是……程度轻一些。直到你有心理咨询师了为止。这能给你点空间，让你可以应对在工国遭遇到的事情。”

所以，她看过他的档案了。羞愧束缚了他的胸膛。

“我不知道在那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她说，“但我知道他们将你置于一个别无选择的境地。他们训练你去打仗，然后把你放到火线上。接着他们给你一些工具，那些工具可以更轻易地让你去做那些他们想让你做的事。”

“你只是在描述军队运作的方式罢了。”他的喉咙变得很紧。

“我是说你并不需要担起全部责任。许多事情限制了你的选择和自由，好比交战的规则，作战的环境，还有阿特拉斯定位系统——”

“不是的，我要负责。”他惊讶于自己刺耳的声音，“我是做决策的那个人。谢普只是个武器，就像步枪一样。”他正在处理大量信息。她连阿特拉斯也知道？她有没有调查许可？她跟谁谈过话？

“阿特拉斯可不仅仅是把步枪，”她说，“他们设计它，是为了让扣动扳机这个动作变得更容易。这就是所谓自动化偏见。他们希望有一套系统，让军人更容易遵从建议，而不是——”

“我不是普通军人，”拉沙德说，“我是一名海军陆战队队员。”

亚力杭德拉停下了话头，眨眨眼睛。他反应过来，她是觉得尴尬。或许这个脑部植入物也让理解表情变得更容易了。

“对不起，”她说，“我知道你不是普通军人，我不是有意冒犯你。”

“我并没有被冒犯到，”他说，“但是作为一名海军陆战队队员，我们受训就是为了在炮火之中做出艰难抉择。机器是做不到这点的，要是机器人去当海军陆战队队员，它们一定很糟糕。”这像是他在特种

作战学校的导师会说的话。

亚力杭德拉想了想，问道：“假如你可以穿越回去，基于你已知的一切，你会不会改变当时的做法？”

“你是说，剥夺我的自由意志？”

她的表情凝固了。他本是想逗她笑的，但不知怎的就把话说岔了。

“我会这么做，”拉沙德说，“穿越之后我会先剥夺那个狙击手想要杀我的自由意志，然后杀了他，这样他就进不了那间满是人的屋子，也无法爬到屋顶上。”

“这就是正确的做法吗？你没有怀疑吗？”她几乎像在征询意见。

“没有怀疑。”他说得很笃定，让二人都有些惊讶。他的思考在潜移默化中重新拥有了决断力。

他们继续开始看幻灯片。蓝色正方形、小狗、黄色X、手枪、黄色X、帆船。先前他觉得这样坐着看一连串的图片几乎可算是种享受，但现在他感觉自己仿佛坐在船头，于滔天大浪中航行。在最后一批幻灯片的结尾，他已汗流浹背，头昏脑涨。他避开她，翻开眼罩，抹去汗水。他不希望被她看到自己的伤口。

她给他拿了点水。二人谈起最近炎热的天气，然后她说：“我有些事要跟你说。”

他能听出她声音中的不安。

“苏布拉马尼亚姆医生要回东部工作了。”她说，“康奈尔新开了一个神经科学实验室，他要去那边做负责人。”

拉沙德长时间说不出话。“那你呢？你跟他一起走吗？”他问。

“几个星期后再走。我需要跟着他把我的研究做完，这样才能拿到博士学位。”

房间似乎正在天旋地转。自从中弹以来，他在此刻感受到了最强烈、最痛苦的感情。当这个信号通过那片神经网络时，那个脑部植入物有没有将它增强？还是将它减弱了？

终于，他开口道：“所以你没的选。”又是一个失败的玩笑。

“这里有优秀的神经科学家，”她说，“他们会继续给你治疗，而且他们知道治疗方案。你并没有被抛弃。”

但感觉上似乎并非如此。“别让他们把强度降低。”他说，“拜托。植入物起作用了。”

“我无法对你保证。你哥哥想要结束治疗。”

另一重打击。消息来得太快了，越过了他的防线。他说：“雷欧不能这么做。”

“他是你的法定监护人，有医疗授权书。如果他想结束治疗，我是无法阻止的。”她碰了碰他的手，她之前从未这么做过，“但是我会努力说服他让你继续治疗的。”

“深层脑部植入物继续开着，”他说，“这是我的选择。”

皮尔斯和康赛可死后那天晚上，为了保持镇定，拉沙德让自己保持忙碌，关注第二天的任务。当他被派去拜访住在31号楼里的受害者的家属时，他也没有崩溃。他向生者表达了自己的歉意，然后上尉一共补偿了他们十万卢比，每位受害者的家属大概可以得到一千一百美元。一个老人，四个女性，还有三个孩子。幸存的两兄弟声称他们并不是分离主义者，也不认识那个狙击手。他通过翻译说：“当他们告诉你他们要进入你的家时，你除了让他们进来，别无选择。”

拉沙德在小队轮换出T城时依旧冷静，并说他很开心接下去四周可以在相对安全的斯利那加，他们将在那里等候回归彭德尔顿营。

谢普没有离开T城；它被交给了另一个驻扎在村子里的小队。但这个机器人已经教会了他所需理解的一切，正如《步枪兵信条》所承诺的那样。“吾枪是人，亦如吾，因之为吾命。故，吾将视之如胞兄。”他们一旦踏上美国土地，就无法再公开持枪了；除非在射击训练场上，否则他的手枪和步枪都将待在军械库中。

所以，它必须在这里，在斯利那加的营房中。

他听说有人从金门大桥上往下跳，听说他们在掉到水里之前改变了主意。他不是那种人，他主意已定。

然而，他的身体背叛了他。当他在医院醒来时，他意识到他的手

肯定快速动过，或是他的头一定向后仰过，那是某种下意识的反应。那颗子弹以斜角切入后穿出肉体，没能将他杀死。然而到那时为止，失败也没让他心烦。

雷欧和玛丽莎正在争执。拉沙德可以从卧室里听到他们的声音。过去几周的大部分时间里，他都选择待在自己的屋中。他对雷欧和玛丽莎看的电视节目不再感兴趣，也不喜欢吃他们准备的饭菜。他会出去用微波炉加热自己的食物，然后上个厕所，偶尔等他们睡了，他会轮流绕着客厅、厨房和餐厅踱步。只有在定期复诊时，他才会离开房子去见亚力杭德拉。她给他找了个心理咨询师，但他拒绝接受咨询。他目前所做之事需要独处和安静。

他们停止了争执，随后一直在敲他的房门。他让他们进了屋。他坐在床上，手搭在膝盖上，他们站在一旁。他恨自己让他们经受这一切，他们是好人。

“老弟，”雷欧说，“这没用。你也知道这没用对吧？”他描述了过去几周拉沙德的各种行径，仿佛拉沙德对此一无所知。

“我能离开。”他说。

“我们不是这个意思！”玛丽莎说。

雷欧说：“我们必须在亚力杭德拉弃你而去前跟她聊聊。这个植入物肯定出了什么问题。你感受到的并不是你自己。”

“你错了。”拉沙德说，“这才是最终的我。”他可以感受到植入物在起作用，就像管道的洞口在一天天变宽，可以让越来越多的水进入。“我无法变回之前的我了。”他说。

“这是那个植入物跟你说的。”雷欧说。

拉沙德想，什么样的潜意识会让你说出那种话呢？脑部的子系统是机械的还是生物的不会有任何区别。

“我们明天去的时候，”雷欧说，“我会跟他们说把那玩意关掉。”

“我刚刚没有同意你这么。做。”玛丽莎激动地说。

他们的意见居然没有统一，这让拉沙德颇为惊讶。他以为他们方才只是在争论用何种方式与他对峙，而不是和他对峙什么。

玛丽莎说：“麻木不仁并不是正确的解决办法。”

“谢谢你，”拉沙德说，“我必须——”他的声音哽咽了。他该如何解释他渴望这种痛苦呢？怎么解释他对此深信不疑？他把这间卧室变成了某种角斗场，枪伤前的拉沙德和枪伤后的拉沙德在此对垒，他不希望自己因那些打击而畏缩。无法感知那种痛苦是不道德的。假如在重获悔恨自己所行之事的能力之后，他却拒绝去面对，那他该是个多差劲的懦夫啊？“我必须负责。”

“你只是做了该做的事。”雷欧说。

“我不是说你不应该负责。”玛丽莎跪在地上，这样她可以直视拉沙德的眼睛，她说，“我是说你不需要一直为那件事自责。”

“不，我需要。”拉沙德回答，“这就是关键。”

“你可以向上帝寻求原谅。”

雷欧小声怨道：“我们能不能按计划说？”

“我为什么要那样做？”拉沙德对她道，“因为那样我就能感觉好一点吗？”他摇摇头，继续说：“我不会把这份责任丢弃的。既然我有了第二次机会，我就不会再把它丢下了。”那颗子弹本是对他的惩罚，它剥夺了他对责任的知晓。

“请你试试，”玛丽莎说，“这并不难。你可以祈求耶稣进入你的内心。”

“我绝对不会这样做。”别再让人来调解，别再说什么宽恕和原谅，别再阻止他继续悔恨。“我的心，”他说，“已经够懦弱的了。”

“选一张卡片，”亚力杭德拉说，“任意一张。”

黄色X、红色圆圈、绿色三角形。

“我们为什么要做这个？”

“就依我吧，最后做一次测试。”

“给你的论文再多攒些数据。”这话说得有些刻薄。他敲了敲绿色三角形。

她把那张卡片拿走，然后说：“好，选一张卡片。”

“你不另找一张替代那张卡片吗？”

“不。”

改变规则让他有些着恼。这不会打乱她的结果吗？他看了看红色圆圈，又看了看黄色X。他猜她可能想让他选第二张卡片，他不喜欢被操纵。他敲了敲红色圆圈。

她把那张圆圈卡片移开，放了一张新卡，蓝色正方形。他很快敲了那张卡片。她把那张卡片拿走，又放了一张圆圈卡片。

“得了吧。”他说。

“选一张卡片。”她说。

“你想让我选那张黄色X。为什么？”

“选你自己想选的。”

他把那张红色圆圈弹向她，结果那张卡片从桌子上滑了下来。他顿时觉得自己是个混蛋。她平静地撤回卡片，再从那副牌中取出一张新卡。

一张黄色X。现在桌上并排躺着两张黄色X。

“选一张卡片。”她说。

在他的记忆中，桌上从未同时出现过两张一样的卡片。这是S医生用电话通知的什么新要求吗？还是她无视了医生的命令，正在自作主张？他们二人之间总是存在一种紧张感，是对权力的争夺——研究生因导师的控制而恼怒。在早期的治疗中，他没有感知情感的工具，所以无法理清他们的关系。但是现在脑部植入物的闸门已经打开。现在无论后脑注意到了什么，对什么做出了反应都瞒不过他。他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做出任何决定——包括决定不参与这件事。

“我不干了。”他说。

“拜托，拉沙德。选一张卡片。”

“根本没得选。它们是相同的卡片。”

“把它们想成左右不同，你会选择哪张？”

“这没意义。你都要走了。”

“好吧，”她平静地说，“你想坐下来吗？”

他意识到自己刚刚因为生气站了起来。他向桌子靠近，心脏跳得很快。

“你能把那些收掉吗？”他问。那对X看上去像卡通人物尸体的眼睛。

“你能不能把它们递给我？”她答。

滚你的。他立刻觉得自己很幼稚——但仍然不想屈服。“它们就在你面前。”

她突然看起来很伤心。不，伤心这个词太宽泛了——还有更细致的词语可以用来描述他在她脸上看到的神情。无奈？后悔？随后她把卡片拢向自己，当她再次抬头看拉沙德时，她在对他进行评估。拉沙德意识到她对他有了一些新的认知。他将测试叫停，恰恰是测试的一部分。

这让他局促不安。他把手松开，坐到位置上。他不能直视她，不过能看到她的手仍然紧抓着那副牌。

“我知道你这段时间很难熬，”她说，“但是我希望你坚持住。你随时都可以打电话给我，我会尽我所能帮助你。”

除了留下。

“还有件事。”又来了，那次她说自己要走了也是这种犹豫的语气。他现在明白刚开始的几次诊疗时，他在她身上见到的那种自信其实是一种伪装。以前他也曾这样做过许多次。“我需要跟你说这项治疗的其中一部分内容。”

“好的……”

“我们需要选择一些图片作为控制量——我们把一些图片编码成了设定值。比如说，有些图片总是会作为正值输出。”

“小狗？所有关于狗的图片吗？”

“不是狗，但确实是类似这样的操作。”

“而我一无所知。”他无法让自己听起来像没有生气。

“我很抱歉。”她的声音变得柔和，“如果我们告诉你，那就不能成为控制量了。然后我们也选了一张图片作为负值。某种始终让人厌恶的东西，你会不顾一切地想要逃离那样东西——哪怕之后你必须为自己的选择编个借口。”

她的手仍旧放在那副牌上。这下他明白了。他的胸口发紧，道：“黄色X。”

“你从来都没有选过那张牌。一次都没有。一开始你一张牌都不选，但之后我们把脑部植入物打开了，我们让你选择那张卡片这件事变得困难——然后把这件事变成了不可能。”

“你们不可能知道这个。我是可以选那张牌的。”

“但是你从没选过。”

“发牌。”

“你确定你想这么做吗？”

“照做。”

她将那副牌洗了一遍，从中选了三张拿出。绿色长方形、红色圆圈、黄色X。

她注视着他。一旦他做出了选择，她就会在平板电脑上记录下来，然后这会变成他们最后的互动。明天她会飞越整个国家去追随苏布拉马尼亚姆医生。他们会通过他的伤口、他的障碍、他的罪行来成就自己的事业。

他厌倦了作为实验数据而存在。他知道他想要选择哪张卡片，但这并不表示他必须要和她分享自己的选择。

“亚力杭德拉，对不起。”他站起身，“你不会知道结果。”

那把枪待在打开的箱子中。看着这闪闪发光的金属让他觉得恶心，地板似乎都因这枪的重量而扭曲，使得墙壁都向他压来。

“你做了你应做的事情。”鬼话连篇，显而易见。不错，在最后的时刻，他只是那个不可阻挡的连锁反应中的一环。神经元活跃着，他的拳头紧握着，掌心开关被激活，谢普的枪支发射了，子弹按照物理学的弹道飞行。但这不代表他可以否认自己此前所做的一系列选择，正是这些选择造成了最终的结果。他选择了参军。他选择了去系统操作学校。他选择了让谢普进入那间房子。那间屋子里的女人和孩子不过是最后几块倒下的多米诺骨牌，而这整个骨牌早在多年以前他就摆上了。或许亚力杭德拉是对的，操纵阿特拉斯是为了获得肯定答案，设计阿特拉斯是为了减轻他肩上的负担——老天爷啊，这就写在它的名字里啊^[2]。但无论哪一点都无法赦免他。

他知道什么是罪行。他不愿相信存在一个罪人可以逃脱正义制裁的世界。

他碰到了箱子，手在颤动。懦夫，他想。他咕哝着强迫自己用手握住枪柄。

他好像一脚踏空，掉下了悬崖，整个人在空中骤降，大水全都向他冲来。那把枪从他手中掉落。他慌忙起身踉跄着跑进浴室，对着马桶狂呕。

他坐在地上，大汗淋漓，双臂颤抖。

雷欧听到了声响。他走进浴室，跪在他身旁：“怎么了？是不是因为那个植入物？”

拉沙德说不出话。他的眼睑后有图片闪烁。黄色X、手枪、黄色X。他听到了亚力杭德拉的声音：我会尽我所能帮助你。

雷欧把手放到了拉沙德的背上，道：“老弟，我就在你身边。我一直很担心你。你只要跟我说你需要什么就好。”

重要的并不是拉沙德需要什么，而是他想要什么——而在他碰到枪的那一刻一切都变了。他此生从未对任何事物如此有把握。

注释：

[1] 《星际迷航》中的角色。

[2] 阿特拉斯是希腊神话里的擎天神，用双肩支撑苍天。

伤害模式

托奇·奥涅布希

托奇·奥涅布希的作品《夜制野兽》（*Beasts Made of Night*）、《雷声之冠》（*Crown of Thunder*）、《战争女孩》（*War Girls*）和《暴动婴孩》（*Riot Baby*）均获得了诺莫奖。他毕业于耶鲁大学、纽约大学帝势艺术学院与哥伦比亚法学院，并于巴黎政治学院取得了国际商法的硕士学位。短篇作品曾发表于《阿西莫夫科幻杂志》、《奥麦纳纳》（*Omenana*）、《够黑了：青年黑人在美国的故事》（*Black Enough: Stories of Being Young & Black in America*）及其他杂志文集。非虚构作品曾发表于《神秘杂志》、《无处杂志》（*Nowhere*）、《托尔在线》（*Tor.com*）以及《哈佛大学非裔美国人的公共政策期刊》（*the Harvard Journal of African-American Public Policy*）。

每当身处工作间另一头的尼克脱口而出“见鬼，我又见到了一次砍头”的时候，肯尼就会捏捏自己的鼻梁，叹一口气，最重要的是还想说一句“我不在乎”。显示器在肯尼身前形成了一个半圆形，他心不在焉地用手指在显示器上对信息进行分类，可能是一张图片、一段视频，也可能是红迪网（Reddit）论坛上的一则加密消息。他的指尖因为其中的植入物而闪着蓝光。他会通过点击屏幕给信息打上标签，然后将其包装为提醒消息推送给相关客户。一则短片显示，在一个经历了大屠杀的喀麦隆村庄中，民兵正在搜寻幸存者，该大屠杀为亚巴佐尼亚分离主义危机的一部分。点击，打标签，扔进信息分类回收站。拉各斯出现绑架事件。肯尼亚一位中国人经营的矿区遭到袭击。点击，打标签，扔进信息分类回收站。

肯尼只花了四个月的时间就进入了这种工作状态，学习系统，找到一台可供他使用的显示器设置，当公司和他的植入物进行技术同步时，关闭部分身体，以便让数据传入大脑。在下班回家的火车上，他悲哀地笑着，因为他的思绪忽然转向早期面试这份工作的一次经历，当时有人问他是否可以冷静地面对极端内容。后来他发现那个提问者是他经理的经理。肯尼的神情非常严肃，不是因为他害怕这个问题所预示的东西，而是因为他已经把法律专业的奖学金都花完了，助学贷款也不能再延期还款，所以他现在欠教育部的一大笔钱，就算把

他妈妈的房子卖了也还不起。他现在可以听到尼克在说：“见鬼，我又见到了一次砍头！”他的声音如此之响，以至于每个人都能听见。那声音就像中东和北非的节拍，会让人感到某种特别的精神痛苦。就像这个初创公司中没有同样的两个人去报道墨西哥贩毒团伙和美国帮派的行径。就像肯尼从未用过一天时间观看一个身着橄榄绿色衣衫的男人，玩笑式地用脚尖去踢一具尸体的头骨，该尸体之上，是一座用尸体堆成的高山。

原本这件事他应该在下班前就做好的，但他想赶早一班的那辆特快列车，所以直到他在那有点弹性的列车沙发上坐好（他已经被地铁搞得吐血了），才开始将工作相关的记忆进行分类，这些记忆都是在自己和公司算法沟通过程中产生的，随后他把这些分类完成的记忆放进大脑里的一个加密文件夹中。点击和拖动总是会以长出一口气结束，仿佛可以借此呼出一整天的痛苦，让身体中可思可感的部分再次聚合。他周围都是处于中上阶层的白人商人，他们为了住在康涅狄格州舒适的大房子里，正在从纽约这座城市逃离。

他在布里奇波特有一间典雅而简朴的一居室，正当他准备睡觉时，金沙萨抗议活动中的各种画面纷纷向他涌来，宛如各种有色粉尘缠绕着他。今天换班前他恰好目睹了那场抗议活动，抗议者们在日落时分设好路障，年轻的抗议者们穿着亮黄色和橙色上衣，与深蓝色的天空形成了鲜明对比。彩虹色烟雾的尾部拖着一个催泪瓦斯罐，在空中划过一道圆弧。咳嗽声，尖叫声，哭喊声。

几分钟后，肯尼打起鼾来。

第二天早晨，肯尼一出电梯就立刻奔向公司的厨房区，同事们都在大会议室集中。由于旋转椅已被征用，所以无论年轻的还是不那么年轻的，无论有纹身的还是皮肤光净的，无论接受过升级的还是没有经过改变的，所有人都沿墙列队。而肯尼还在找贝果，昨晚他们在邮件里承诺了会提供贝果。

在撕开的包装袋和老旧的电动切片机之间剩了各种东西，但没有一样是他想吃的。而且所有抹酱的标签都不在了。

厨房的另一侧是极乐世界，两处地方用一块玻璃墙隔开了。极乐世界是一片开放区域，其中有用餐长椅和金属椅。那里的谈话声正逐渐消失，而且肯尼发现通向大会议室的门已经关上。他小声说了句“该死”，把切口整齐的半个葡萄干贝果塞进嘴中，拼命抑制住想要呕吐的冲动，赶紧去到会议室。

远处墙上蹦出了一幅全息图像，那是一个牙齿坏了的秃顶男人。他穿着黑色V领衬衣，肩膀和胸口都露在外面，可能他想让自己看上去更修长一点。

肯尼进来的时候，他正在对一组数据喋喋不休：今年到目前为止给客户推送的提醒数量，他们本季度结束前还要达到的目标数，收益预测，以及另外一大堆肯尼毫不在乎的数字。他把邮差包卸下，咀嚼着那半个吃起来像硬纸板的贝果。他同会议室另一边的萨莎对上了目光，一边吃早餐一边傻笑。坐好后，他将早晨搭火车时看到的表情包传到萨莎的大脑中：首先是一张扭曲的照片，画面中的银行家打着细长的领带，戴着一顶红色棒球帽，大腿上撒着焗豆；另一张照片上有一个小男孩，他转身背对着一台老旧的电脑显示器，用肿胀的双眼瞪着拍照者，标题上写着：“爸妈抓到我在看色情网站，他们逼着我拍下了这张照片”；还有一段视频，画面中一个银色外星人正在一群尖叫的孩子面前跳舞，画面底部的字幕上写着：“在用西班牙语哭喊”。

“我讨厌你。”萨莎笑着回复他，一缕黑白间杂的头发遮住了她的一只眼睛，宛如游隼的一只翅膀。她抑制着笑意，见她这样，肯尼的胸口顿时也好像滚烫起来。

肯尼扫视了一下会议室，虽然一些区域负责人正在旋转椅上转来转去，摆出一副不感兴趣的样子，但大部分负责人还是注意力很集中的，这说明他们早已受了公司的蛊惑。这个地方汇聚了最优秀、最聪明的人，他们的使命就是将世界上正在发生的事情告知军队、执法部门、搜救机构和媒体观众，他们要比所有人都提前知道这个世界正在发生什么。这是一项高贵耀眼的使命。因为这项使命，全息影像上的这位战略副总裁每年可以净赚三百五十万美元，而肯尼、萨莎以及其他区域负责人每晚睡前都得先服用利眠宁和克诺平。很多经理都站着，他们把自己的位置让给了基层员工，确保自己看上去全神贯注，但肯尼知道他们的私人聊天窗口，当副总裁不停说着季度目标和技术层面的新举措时，肯尼都可以想象那些经理会在聊天窗口里说些什么。

“我们想要扩大我们的金融覆盖率。因此，是的，我们现在正式和银行合作。虽然我们的金融覆盖率在提高，但是相信你们也知道，一切都是相互联系的。这件事情无须我来说明。我们已经简要告知了区域负责人哪些覆盖任务会产生变化，他们会和所有团队管理者保持联系，确保事情可以顺利开展，这样我们就能继续向目标迈进。大伙都干得不错。”

全息影像消失了，每个人都充满斗志地回到自己的岗位上。肯尼

的项目主管塔克是个胡须散乱的瘦削男人，有着一头红发。塔克注意到了肯尼，向极乐世界这边点点头。两人默视不语，像是无声在问“你现在有没有空”。

“怎么了？”两人一在用餐长椅上面对面坐下，塔克便问。

“我希望调去美国分公司。”

“哦？”

“要么把我调走，要么就请公司再花钱多买点苯二氮平。现在‘树脂’不像之前那么容易脱落了。”他们每天花八个多小时观看并记录人们一生中最糟糕的日子，每晚回家都会带着所谓残留创伤，这就是“树脂”的意思。

“你是想去报道新闻吗？”

肯尼知道这是个夸张的说法。让一个黑人报道黑人文化？在这间办公室？连他自己都会因这机会的渺茫程度而发笑。“什么事情都可以，真的。金融方面不是有个新东西吗？我可以在这方面帮个忙。”

塔克露出个同情的笑容，像是觉得肯尼以为国内的暴力事件不会像非洲新闻那么恐怖，实在很可爱。但肯尼想要告诉他，他知道自己想要做什么，而且这样的确对他来说会更容易一些。他可能就不需要再观看一个女人一面抵挡砍刀的攻击一面尖叫的视频，而且那女人的声音还很像他的母亲。

* * *

“枪击事件。”肯尼无精打采地说。接入算法之后，他可以瞬间搜索附近所有监控录像，从中寻找熟悉的地标，街道标识，发生不幸事件的人行道，街道上的瓶子碎片，以及太阳落山的角度，根据这些信息，他知道这个人一生中最糟糕的时刻就在美国东部标准时间的下午6点32分，也即中央标准时间的下午5点32分。“在狄克斯韦尔街区。”

“知道了。”办公室另一边的该街区负责人说道。肯尼点击信息，打上标签，随后将之扔进信息分类桶。

一旦他将消息提醒扔进分类桶，立即推送给用户，他就转而去做了下一件事了。幸运的是今天只有一些交通事故，几场立刻就被扑灭的家庭火灾，另外几件事情就更加稀松平常了。这里的脚手架坏了，那里有个井盖没盖上，这边被人涂鸦了或是监控被破坏了，那边公园里

发现了吸毒用具。

“白人的生活中不会有坏事发生。”他私信给萨莎说。

“笑死我了，等一下。”当他在等待她的回复时，脑子里忽然感应到了一个省略号，“抱歉，就是有个新闻发布会。两天前安全部门突然搜查了一个记者的办公室，他本来应该已经死掉了，但刚刚竟然在新闻发布会上重新出现了，就好像你以为老子死了，但老子又回来了！”

“上个月在乌干达议会发生了一场打斗事件。”他回复道。就像这样，他发现自己怀念那一切。那片大陆的颜色、活力与音乐。尼日利亚的明星丑闻，利比亚的橄榄球运动员竞选总统，在一个视频里，当他穿着旧球衣去到球场，踢了一刻钟友谊赛时，群众爆发出了阵阵欢呼。在约翰内斯堡的郊区休布罗，每次限制电力都会出现大量受关注的新闻。肯尼在想，那场大屠杀，那些博科圣地所做的绑架，还有偶尔出现的即刻处决，以及残酷的抗议镇压是不是所谓代价，唯有付出这样的代价他才能看到同胞的智慧、美丽与幽默，而这些会震慑他的心灵。他在美国生活的时间比在尼日利亚生活的时间多了三倍，但总有些时候他会觉得，没有任何地方可以给他像拉各斯那样的家的感觉。“那个事件很精彩。”

“枪击事件，”那个地区负责人又喊了出来，“北劳恩代尔。”负责人顿了下，“有警员牵涉其中。”

“有事要走了，”肯尼写道，“我爱你。”

他先把窗口关闭了，这样就算她不会回复同样的话，他也没机会因此而伤心。

“别忘了，”沙米尔·汤森德的母亲站在讲台后说道，她的脸颊和额头被相机闪光灯照得发亮，“你看到了所有抗议者。你看到了这场运动。上帝会保佑所有让这场运动兴起的人们。但是你也会看到那些心怀不同算计的人，那些人，那些名人，做着各种演讲。而这一切的尽头，是一个死去的男孩。那是我的儿子，沙米尔。”

肯尼右边的显示器上有个小窗口，正在播放这场新闻发布会，肯尼把它作为背景音。这则新闻很重要，但不是爆炸性消息。内容很有意义，但不具备可行性。到美国新闻部门一个月了，在公司帮助开发的算法的助力下，他已经找到了机械化警察的安全录像，给其打上标签并分类。那些警察走进公园，对一个十三岁的小男孩开了枪，结果

发现那个孩子当时正把毛刷当作枪在玩。当这条提醒发出之后，那片区域的负责人接下去一整天便会去忙别的事。肯尼发现自己正在网络中搜索更多消息。他黑进了警察的扫描仪，找到了枪击之前的音频记录，标记了瞭望台那里的监控录像，从附近的手机和进行过插件植入的人那里捕捉到了追踪信号，每一样东西都在揭示事情的真相。警车渐渐开近，中等身材的甲壳类机器人从车门里出来，它们将四肢慢慢伸直，直至变成螃蟹的样子。随后枪声响起，它们一面开火一面靠近男孩，直至男孩一身窟窿。

“你没事吧？”萨莎私信他道。

这条消息让肯尼回到了现实。他发现这片区域大部分负责人和其他工作人员都离开工位去吃午饭了。

“他们又吃雷鬼肉馅卷饼了。”

他轻笑，“我还好。我肯定会吃点什么，但不会吃肉馅卷饼。只是这么一说，我挺好的，你怎么样？”

“塔克一直在监视你。午餐已经开始一会儿了，你居然还没站起来。”

“我会去吃东西的。”当他工作的时候，耳机里仍然会传来声音。汤森德夫人正在谈及要让使用算法的警务系统负责。不能只是因为他们用算法驱动的“甲壳类”机器人代替了活生生的警察，就可以让警察部门逃避责任。如今一些公共技术的倡导者正再次呼吁警方公开源代码。

肯尼的个人收件箱里闪着一条新消息。恐惧在他的胃里凝固了。假如发消息的是塔克，那他真得要立刻回复。而且他得编出一个理由，解释一下为什么枪击事件都过去好几个月了，自己还在听这场与之相关的新闻发布会，而不是在做自己的工作。

该死。

来自黛西·罗梅洛的消息。主题：助学贷款还款派对！

“你一定是在跟我开玩笑。”

“里约有枪击事件。”拉丁美洲办公区的某个人喊道。

肯尼缓慢地摇摇头，傻笑道：“萨莎，看这个。”他私信她，并将

那封邮件转发给她，“我需要一个女伴。”

“这是什么？”肯尼可以从她的感官数据中闻到肉馅卷饼的味道。

“法学院的朋友发的。她丈夫是个银行家。如果我得一个人去的话，可能真的要割腕了。”

“好吧好吧。但除非你有种族主义者必吃的肉馅卷饼，我才跟你去。”

肯尼笑着从座位上站起，关掉了那场新闻发布会，画面上，汤森德夫人正在重回讲台，含泪表示感激。

肯尼上一次来马雷亚餐厅的时候，正处于公司法事业的巅峰。当时他常在阳光下和同事共进午餐，偶尔还会和那些乐意把自己扮作导师的合伙人一起吃饭。在夏日阳光的照耀下，每个人西装上的银色条纹都在闪闪发光，将整间餐厅变成癫痫病患者的梦魇。每样东西都熠熠生辉：银器、服装、梳成圆髻的金色头发，以及每个人都被打磨得发光的四肢和手指，另外还有他们用来付款的古董——银行卡，不过相较于实用性，这种卡片的装饰性更强。他还能在舌尖感受到记忆中意大利螺旋面的味道，可以感受到当时的演出正缓慢地渗入他的肢体，因此在他抵达后屋之前，他必须让自己等下别像个混蛋似的走进屋里。

柔和的灯光让这后屋的每个角落都变得温柔起来，连长桌的桌角都变得圆润起来。桌边坐着许多狂欢者，全都是二三十岁的年轻人。

水晶灯按一定间隔悬挂于狂欢者的上方，在中央水晶灯投射的灿烂光芒下坐着的正是黛西。她的娘家姓为洛克伍德，现在姓罗梅洛。在她身边的那位应该就是罗梅洛先生，他将手臂搭在她的肩膀上，一缕闪亮的黑发垂在他那罗马人式的额前。他看上去像是之前在法学院的同学。他脸上挂着灿烂的、企业化的笑容，他就是那种会早晨六点起床去健身，然后八点前到公司的人，而且身体可以快速适应新的生财之道。

黛西看到肯尼的时候，金色光芒正照在她脸上，黛西随后示意肯尼过去。她作势将身边空了一片位置出来。当肯尼起身时，萨莎用手挽住了他的胳膊，并主动向他靠近了些。两人一起走了过去，坐在黛西那侧桌子的人们则在蓬松的真皮沙发上挪了位置，让肯尼和萨莎可以坐进去。

“她很可爱，”萨莎在肯尼耳边喃喃，“你追过她吗？”

“萨莎，小心一点，”肯尼轻声回复她，笑道，“你看到她手上的钻石了吗？”

“那颗不是钻石，肯尼。那可是颗该死的陨石啊。”

“你在流口水，萨莎。”

“你好，”萨莎说，她的左手越过肯尼去握黛西的手，“我是萨莎，是肯尼的同事。”

略微震惊之后，黛西给了肯尼一个目光，好像在说“干得好”。下一瞬间，她的脸上就满是礼貌，抚着她丈夫的肩膀道：“宝贝，这是肯尼。我们之前一起读的法学院。”

“宝贝，”紧握住了肯尼的手，道：“很荣幸，兄弟。多谢你能来。”

黛西瞪着她的丈夫以示警告。

“该死，胡安，我的名字是胡安。”

“宝贝，这样就好多了。”她在胡安的脸上轻啄了一口。

“你在哪儿遇到他的？”萨莎将身体前倾，小声问道。

“某次有色人种集会。我当时在另一家律所工作。他们举办了这个活动，你知道这种事情的。以前我和肯尼总会参加这种活动。一屋子要赚大钱的同志。”当黛西在说话的时候，萨莎扬了扬眉表示困惑，像是在问黛西是不是真的会说出这种话。黛西将脸转向萨莎，道：“这些活动中最棒的部分就是肯尼了。只有那个时候才会感觉公司法不是什么要一辈子与之相伴的恐怖喜剧。”

“他是干什么的？”萨莎问，手上不知怎的已经多了杯酒。

黛西顿了顿，道：“银行家。”

萨莎表示有点惊讶。肯尼的神情变得高贵起来。

“但是我们两个相互抵消了，”黛西急着说，“我现在在一家民权律所工作，所以稍微平衡了点。”一个同情的微笑在他们三人之间相互

传递。“我是说，肯尼你是知道的。你知道负债会是什么境况。债务会变成你人生中最重要事情，你不得不因此推迟各种事，不管是人生决定还是其他任何东西。你必须要遏制你的梦想、你的抱负以及你的希望，只有这样你才能抬头呼吸，而不至于在水中淹死。”

“还有卖身契呢。”肯尼开玩笑道，摆动着海蓝色的指尖。

“哦天呐。”黛西轻声道。

“我的意思是，他们把消息包装成‘这个科技’和‘那个创新’，然后他们和我的身体签订契约，再利用这个契约减少我的债务。不过这的确是现行还款方式中最不具侵略性的了。看，每个人都能得到插件。我的插件只是免费而已，他们的却比免费还不如。”

“但是肯尼，这意味着你只能为那些拿到许可的雇主工作。”

肯尼不屑道：“名单已经够多的了。”他转了身，给萨莎让出更多空间，好让她支援自己。“跟我说说工作上的事情吧。你如今是为正义而战啊。”

“你也想跟我在同一战壕里？”

“呃，也许吧。”

在那一瞬间，黛西的面具掉了下来，一团黑暗涌至她的脸上，宛若阴影一般。肯尼瞥了一眼，发现工作已将她变得如此憔悴，无论她做了什么，她都为此付出了代价。他看到并辨认出了她的痛苦，他渴望知道她的事情。“告诉我吧，真的。”

黛西叹了口气，看着肯尼和萨莎，“好吧，自从警方开始使用算法，许多人都不再进行过失致死的诉讼了。想象一下让甲壳类机器人站在证人席上会是什么样。由于不能将算法告上法庭，那你又该怎么定罪呢？让个该死的机器人去坐班？虽然偶尔你能得到一笔赔偿金，但这是远远不够的。尤其是有警员参与的枪击事件。无论多少钱，都无法让儿子或兄弟或父亲或姐妹或任何人回到人世，但那是钱啊，总比一无所得要好。我们都知道算法不是完美无缺的。每个人都清楚这点，但是一个十三岁男孩在公园里面被枪杀，而且所有证据都指向警察的行为不当，但是是算法告诉警察这么做的。他们不会承认是算法出了故障，因为这样就说明他们为此花出去的上百万美金都打了水漂。所以，”她耸了耸肩，“这就是纽伦堡辩护，所谓‘我只是服从命令。’”

“等下，你说一个十三岁的男孩在公园里面被枪杀？”肯尼可以感觉到身旁的萨莎整个人都紧绷起来，她的酒杯置于唇边，她的整个身体都在敦促肯尼要小心。

“是的，沙米尔·汤森德。他妈妈状告市政府过失致死，我们公司代理了这个案子，但其实只是为了赔偿作个秀。这事不能说出去，好吧？”

肯尼耸耸肩道：“我还能跟谁说？”

黛西放松了，道：“反正都糟透了。不管怎样，结果都是穷人为这种混账事情掏钱。”

萨莎将身体前倾，想让自己显得更低调些，问：“什么，政府要提高税收？”

“比那更糟糕。税务评估员高估了穷人片区的房屋价值，低估了富人区的资产价值。所以，拿芝加哥来说，住在北劳恩代尔和小村的人要比那些住在林肯公园和黄金海岸的人多交两倍财产税。所有地方都是这样。而且这还不是最糟糕的事情。”

肯尼不知道自己脸上的表情如何，但他知道自己陷入了困境之中，感到迷茫与恐惧。不过这次有些不同。这不是即时消息，不是新闻，不是媒体，不是某个行为的监控录像，也不是一场持续暴动的音频。这是一道更深的伤口，是件复杂耗时的事情。这不是一刀刺进去，而是一把小刀缓慢而持久划在皮肤上。

“当你必须为警察侵权赔偿增加预算时，为穷人家孩子进行铅中毒筛查的预算就会减少。防暴方案，课外活动，心理健康诊所全都没了，因为预算少了。”

肯尼太过投入以至于什么话都说不出。萨莎摇头道：“但是这些和解协议需要好几百万美元，警方难道不用出钱吗？”

黛西哼了一声，道：“警察部门会从预算中拨出一小部分用于过失致死的和解赔偿。假如金额比那个数额更大的话，倒霉的是市政府，不是他们。而且，机器人的钱也是政府出的。”

萨莎不停摇头：“这真是糟透了。”

黛西出了口气，道：“是啊。”肯尼看到了那个神情，他知道黛西的脸上不会再出现这种表情。那种打击就像吃了新药带来的落魄，像

是无底的绝望，像是瞬时却又无休止的饥饿感，像是对一切事物感到羞愧难当。过了一会儿，人们好像又恢复了理智，先前他们曾受困于什么狂欢作乐、陈词滥调、饥渴无度之中，此刻他们清醒了过来，擦去眼中的白日梦，看着彼此赤身裸体，在这浪潮卷来之时，萨莎大声喊道：“我快饿死了，我现在可以吃下一整匹斑马。”

当整间屋子都因笑声而活跃起来，萨莎感受到了肯尼的凝视，肯尼的笑容中似乎带着歉意，萨莎向他眨了眨眼，像是在说“不用客气”。

他们本是来此享乐的。

似乎只在几秒之后，意大利螺旋面就被端了上来。

全息图像将会议室的墙壁变成了开阔的田地，模拟的微风吹拂着模拟的麦秆，一排排麦秆的间距非常精准。微风一直吹至远方山峦处，苍翠的山峦与蔚蓝的天空相互映衬。抬头亦可看到这样的蓝天，间或有如棉花般的白云在其中穿行。

肯尼和另外七个负责人都围着那张椭圆形的会议桌而坐，分别坐在自己的旋转椅上。会议室前方站着一位财务人员，他是个白人，长着一张雅利安人的脸，衬衫袖子卷到了胳膊肘那里。

“昨天课上关于债券的那些信息，相信你们都已经花时间搞明白了，对吧？我知道，那个介绍还挺不错的，所以我要直接跳到市政债券，而且——”

其中一个负责人举起了手，并将她的声音软件从葡萄牙语转到了英语。“我们为什么要关注市政债券？这上面说这个是高风险投资。假如市政府发了……债券……然后他们破产了，他们是赔偿不了的。这样我们的客户就会赔钱。”

“说得好，费尔南达。不过还有一种例外情况，那就是在大量州法律的保障下，我们关注的这些市政府是不可能破产的。我们客户想要的，其实是稳赚不赔的买卖……”

肯尼把这个财务人员的声音调成了背景噪音，他正点击和翻阅各种材料的超链接，原本都是一扫而过的，直至他打开了一个叫作“猫债券”的网页，配图似乎是一座已有一半淹在水里的城市，在宽阔的蓝色河流之中，屋顶就如垫脚石一般露了出来。风险证券……赞助商……投资人……触发……工业亏损指数……

随机蹦出的术语和数据点，毫无组合关系。只是一堆行话，还有一幅飓风摧毁邻城的照片。

“比如枪击事件。”

在那一刻，肯尼从位置上站起身来，重新回到了课上。“什么？”

那个财务人员顿了下，问：“呃，肯尼，你是不是有什么疑问？”

“对。”他的脑中像是有暴风呼啸而过，而那些金融术语就像碎石一样在其中盘旋。接着是这周在马雷亚餐厅参加的那场晚宴，然后又又是税务评估员和资产价值，还有警察和沙米尔·汤森德。他感觉自己好像马上就要明白了，这是一种顿悟，他能明白某个模式。“呃，你刚刚说什么枪击事件？”

“对。”

肯尼急着找个借口来给自己解围，“我做的工作都是跟安保、执法相关的，交通、犯罪这种，所以一下子愣住了。你刚刚说枪击事件怎么了？”

“哦，就是说有些东西需要当心，比如所有能引起责任诉讼的事情。这个东西很复杂，不过这些只是背景知识，可以帮你做决定。你只需要当心那些你已经关注的事情，然后告知我们财务部门一声，这样我们就能参与进来，完成我们的工作。”

“哦。”肯尼再次对此置之不理，努力把注意力集中在那个不可及的模式上。所有明亮的节点与不存在的边缘。就像在午后的天空中寻觅星座的踪影。

“枪击事件，”肯尼以全新的活力喊出声来，“在库德尔公园。”他知道自己的声音有些太响了，好像在一边听音乐一边说话似的，但他控制不住。汤森德夫人的新闻发布会会在一个界面上重播，另一个界面上则是有关和解协议的新闻，写着市政府决定赔偿该家庭二百二十万美元，而他还在第三个界面上阅读有关巨灾债券的信息。他希望用一个小小的无痕浏览上网窗口将一切包揽进去，不过他知道不管怎样公司都会监视到的。那他会跟他们说自己是在做研究。反正无论是飓风，还是森林火灾这类消息，他都要点击、标签并分类。过了一会儿，他才想起来在处理安全事件的时候还要告知财务人员，打个快速标签或发私信都可以。有时通知信息会当着他的面，全部换到另外一个完全不同的提醒箱中，或是他会发现财务已经处理过他分类好的消

息了。

他打开另一个聊天窗口，私信了一位分析师：“嘿，你能不能帮我做个快速的数据输入？”

“怎么了？”那人回复道。

“你能不能给我一份我们和财务共同处理的国内枪击事件的表单？”

接下去是一串发着光的省略号，几秒钟后，他收到了一个政府文档的链接。

他一边点击、贴标签、分类，一边浏览那个文档中的数据，喃喃自语：“有警员涉及，有警员涉及，有警员涉及……”停顿，“什么鬼？”

“喂，萨莎，”他进入另一个聊天窗口，“所有枪击事件都有财务部门参与处理。是不是很奇怪？”

“我不知道，这奇怪吗？”发光的省略号，“不好意思，要撤了，要去处理一场工厂火灾。”

“好的。”他咬着嘴唇。

直到火车开到了地上站台，他才给黛西打了电话。

“喂。”他对着电话笑道。

“嘿！最近怎么样？那天晚上见到你真的太开心了！”

肯尼笑了，他反应过来他忘了自己应该庄重一点。“那天晚上见到你我也很开心。恭喜，嗯，反正什么事情都很恭喜你。我很为你高兴。”

“谢谢你，肯。”

他能感觉得出她在电话那头脸红了。“是这样，黛西，我有个问题。”

“希望我能有答案。”

“那些钱是哪儿来的？”

“钱？什么钱？”

“用来和解赔偿的那些钱。”肯尼缓了缓，不想太快直入主题。他觉得自己似乎已经处在答案的边缘了，如此接近。“不可能是市政府出的钱。一次和解就要二百二十万美元，那一年要赔多少？有些地方一年差不多要赔一点四七亿美元。我们这还只是在说小城市，而且谈的也只是牵涉警员的枪击事件。”这段行程的大部分时间，他都在查阅市政记录、新闻报道，以及之前的消息提醒。为了查询这些资料，他使用了违反协议的安全证书，因此他可以拥有和联邦政府工作人员一样的权限，而那些证书都是和他的参数绑定的。“是不是银行？”

“你在说什么？”

肯尼倒吸一口凉气。这是新的一块，这一块他之前都没有想到。这个模式就要完成了。“我觉得这些市政府就是浮动利率债券，它们以此来赔付和解金。”

“但是谁来买呢？高盛集团？J.P.摩根？”

“.....是的。”

“但是.....但是要怎么做呢？而且为什么呢？市政府的信用评级是最糟糕的。这种投资怎么会合理？”

“管理费。利率。每个阶段，银行都能从利息和管理费中收到钱。”他提醒自己要小声一点，“而且.....我还查了各州法律。枪击事件次数最多的那些城市，根据所在地的州法律，破产是违法的。我觉得，为了偿还一种债券，它们会再发行一种新债券。我不觉得警察有什么渎职行为，我觉得.....我觉得银行会从这些枪击事件中获利。”

“老天爷啊。”

手机铃响。另一通电话。萨莎的名字在他眼前闪烁。“糟糕。黛西听着，我要挂了。你问问胡安看看。”

“等下，但是——”拨号音。

“嘿，萨莎，怎么了？”

“肯尼，你能过来吗？”她的声音里透着悲伤。

他从座位上站起，“当然可以，发生什么事了？”

“你想来点‘创伤联结’吗？今天下班有点困难。你能过来吗？”

贪婪、饥渴、欲望和愧疚在他心中缠绕。“好的，我马上过来。”他希望萨莎从他声音中听出的渴望是正确的那种。

他们第一次做爱是在内罗毕，当时因为青年党对内罗毕的一家酒店发动了恐怖袭击，所以他们停工了一段时间。袭击一共持续了两天，他们做爱的日子是第二天。第一天时，肯尼发现自己的处境比想象中更为困窘。近期失业者与新雇佣者都陷入偏执恐惧的迷雾之中，肯尼亦是。监控录像，困在大楼里的人打来的求救电话，以及恐怖分子的网络频道，某一时刻他甚至可以感受到自己的那双破皮鞋正努力地、小心地、尽可能轻柔地踩在血迹斑斑的走廊上，走廊上覆盖着许多鹅卵石模样的玻璃。他可以听见零星的枪声和带着哭腔的轻声通话。在那些网上求救的帖子中，人们会尽可能简洁地描述所处的屋子，还有一条留言说发帖人的手机就要没电了，他们没有安装插件，也没有联网。然后就什么都没了。

随后第二天早晨，他在火车上崩溃了，像那些沉浸在自己的悲伤中的乘客一样。可那天每个人都在忙着去上班。在袭击的第二天，局势有所缓和，萨莎发现他在办公室的哺乳室内啜泣，他猛地抓住了她，渴求着她，直至他们让彼此进入那安静而急迫的庇护之中。

“萨莎，这个灯光真像是雌雄同体一样。”肯尼进屋的时候笑着说。

她正抱着个枕头躺在沙发上，头发散在脸上，睫毛膏已经花了，笑得意味深长。

“我给你带了红酒，我自己喝石榴汁。你有雪碧吗，或者姜汁汽水？任何带气泡的透明饮料？”

“过来。”她含糊不清地说。因为她声音听起来像是嘴里含着什么，所以肯尼顺从地走了过去。她把他拉向自己，肯尼觉得自己消失了，直到她说：“肯尼。”

“嗯？”

“你怎么样？”

肯尼眨着眼，感到困惑，“我……我挺好的。我很好。我就在这儿。”

她笑了，笑容中的某样东西将肯尼推了开去，所以肯尼移到了沙发的另一头。他们就这样占着沙发过了很久：他在这头，她懒洋洋地待在那头。“你想明白了，对吧。”

“什么？”

“别担心，肯。”她扬着一根手指，“我有保护。没人监视我们。没事的。”

“你在说什么？”

“银行和枪击事件，你想明白了对不对。”

肯尼瞪大了眼睛，“你……你知道？”

她点点头。

“你知道这些新客户正在从涉及警员的枪击事件中赚钱？这就是他们和我们合作的原因？”他的脑袋有些晕，“等下，该死的。但是……但是我们也和当地执法部门合作啊。我们帮他们发展算法，等下。”他的全身像是灌了铅般沉重，“见鬼。不。见鬼。”

萨莎的脸上充满同情，但却如大理石般冷峻。

“萨莎！我们编辑算法让警察枪杀黑人孩子，就为了让银行赚钱！”

“肯尼。”

他忽然站起身来，来回踱步，“我们不能什么都不说。我们……我们得做点什么。你之前的那些记者朋友，我们得告诉他们，我们必须这么做。”

萨莎摇了摇头，眼眸中多了一层伤感。

肯尼的内心隐隐作痛，整个人步履沉重。

“你跟谁说了？”她柔声问。

“萨莎。”他喊她的名字，声音里带有强硬的警告意味，“萨莎，这是怎么回事？”她没有回答，他一直怒视着她。“你是谁，他们的代理人，还是间谍？”

“肯尼，你在办公室之外使用了安全证书。你还把公司材料存在私人储存设备中。”

“萨莎，那都是公开材料！我永远都不会——”

“但我们碰过了，肯。一旦我们碰过了那些材料，它们就是我们的了。”

“萨莎。”他恳求着。

“你还跟谁说了？”

“你监视我多久了？”

“肯尼，是政府，或者说政府相关部门，我们一直都在监视你，你是知道的。”

他倒在一张躺椅上，叹了口气。“好吧，”瞬间一切都变得有趣起来，非常搞笑，他控制不住地大笑起来，“好吧，真是见鬼了。”等他冷静下来，问道：“所以现在要干吗？”

萨莎耸耸肩道：“没事。我们只是想确认一下。我们知道这份工作会给人带来什么影响。不是所有人都想充分利用办公室资源。”

“什么？先教我做十五分钟冥想，然后再让我去参加博科圣地的袭击吗？”

她轻笑道：“是啊，就是那种资源。”她挠挠头，不知怎的，这像是肯尼见过她做过的最具吸引力的动作。“听着，我只是在做我的工作。我们都只是做分内的事情。该死的助学贷款。”

“对，该死的助学贷款。”他发现自己变得冷淡起来，脑中有什么东西正在形成，在她察觉到那东西完全成型之前，他得先远离她。“听着，我要走了。你没事吧？”

她点点头。

“真的？”

她又点了点头。

“好的。别担心，我只是回家而已。不过你们肯定会跟踪我的，

对吧？”他虽然是笑着说的，但本意是想让她伤心。随后他离开了，然后他照他所说的做了。从纽约到家的这段通勤，是一套经过练习的编排，同事开发的算法强化了这套模式，这样警察就更容易了解所有的情况。

偶像

刘宇昆

刘宇昆是一位推理小说作家，同时他还是翻译家、律师和程序员。他是星云奖、雨果奖和世界奇幻奖得主，作品曾发表于《奇幻与科幻》（*F&SF*）、《阿西莫夫科幻杂志》、《类比》（*Analog*）、《克拉克世界》、《光速》（*Light speed*）和《奇异地平线》（*Strange Horizons*）等杂志。他的长篇处女作《国王的恩典》（*The Grace of Kings*）是丝绸朋克奇幻小说《蒲公英王朝》（*The Dandelion Dynasty*）系列的第一部，本书获得轨迹奖新作奖，并入围了星云奖决赛。随后他又出版了该系列的第二部小说《风暴之墙》（*The Wall of Storms*），两部短篇小说集——《折纸和其他故事》（*The Paper Menagerie and Other Stories*）和《隐藏的女孩和其他故事》（*The Hidden Girl and Other Stories*），还有星球大战系列小说《卢克天行者传奇》（*The Legends of Luke Skywalker*）。另外《蒲公英王朝》系列的第三部小说《蒙面君主》（*The Veiled Throne*）也即将出版。刘宇昆和家人现居住于马萨诸塞州的波士顿附近。

1. 随风而逝

每周五晚上，我都会给父亲打电话。

“贝拉最近怎么样？”

“挺好的。她总是很忙。律师嘛，你知道的对吧。”

“忙点好啊。她喜欢这份工作吗？”

“反正她比我热爱工作多了。不过她有点……太热衷于工作了。”

“能找到热爱的事情是幸运的，我相信她一定把工作做得很好。”

“她是做得最好的。”

“怎么了，迪伦？你听上去有点不开心。”

“没什么，我其实不是不开心……爸，你当年是什么时候想到要孩子的？我不是说我自己，我是说……以后。”

通话出现了极其短暂的停顿，几乎难以察觉。我努力让自己别去想这个偶像背后的软件，那些搜索、整理、合成、预测……

“我不确定存在一个具体的时刻——虽然那样可能听起来会更好一点……”

我从未见过我的父亲，将来也无法与他相见。

在自我驱动公司，雇员的聪明才智得到了很高的重视，因此即便他们需要长时间工作，也不会去质疑自己拿的工资是多么微薄。开放式办公室，亮色办公椅，墙上挂着现代画。和许多挂着类似名字的公司一样，我们也什么都不生产。我的工作就是编造一些与电子表格相关的故事——比如，现在所有公司的工作仍然是由人类来做。

公司会提供一些福利，其中一项叫作“健康周五”，那天会有诸如瑜伽教练、营养学家这种健康专家来开讲座或是做研讨，就在最大的会议室里，有次甚至还来了位“冥想大师”。可能这种项目可以让公司给我们少交点医疗保险，又或者管理层认为我们这代人就喜欢这种东西，就像堆肥桶和厨房里的免费点心一样。无论如何，这项周五的活动我一直是必去的，风雨无阻。

这就是为什么我会参加“46对46”的演讲，然后又把自己颊部细胞的样本交了上去，进行“定制化基因咨询”，接着我瞪着那封“46对46”发来的邮件，告诉我数据库已经为我找到了一位“基因亲人”。

我发了几封邮件，打了几通电话，然后开车越过了州界线。我见到了我的祖父母，那些同父异母的妹妹，以及几位叔伯。不过我并没有见到我的父亲。因为船只失事，他在几年前过世了。我一收集到所有能够得到的信息，就立刻搭飞机回家了。

我母亲叹了口气，询问我想不想喝点茶。

在我成长的过程中，她从未提起我的父亲。这就是那种你会学着接受的事情，就像浴室门会卡住，又或者是不管你坐下的动作多么轻柔，椅子脚总会在地板上吱吱作响。

“我不想讲。”某次我试着拿这件事大做文章，她这样回答，“我只当他是捐精者。”

我没有他的照片，没有一张有他字迹的纸片，衣橱深处不会有一件特大号的男士衬衫，角落里也不会有一双磨得厉害的男靴。由始至终，我甚至连个能够追溯的名字都没有。

为何她要如此彻底地将他的存在从自己的生活中抹掉？我和母亲的关系并不是特别融洽，父亲的缺位也没有让我们的关系好起来。把他当作借口实在是太容易了，这个借口可以解释我的所有缺点，但这并不会改变什么。我喜怒无常的性格是不是随了父亲？他是不是像我一样对竞争毫无兴趣？每当母亲抱怨我粗心大意，她是否同样在我的身上看到了父亲的影子，并抱怨起他来？我有时会将自己锁在卫生间里，然后看着镜子里的那个人，试图想象几十年后自己会是什么模样。

“爸，你为我骄傲吗？”

别再想象了。应该从我母亲的角度来说这个故事了。

事实证明，我父亲从来不知道我的存在。他研究生退学后就开始游历全国各地，旅行时都住在车里，想要弄清楚自己究竟是谁。我母亲比他大十岁，她是在一次反战示威中遇见他的。她喜欢他弹吉他的样子，努力让集会上的每个人都激情高涨。她想要个孩子，但不想要丈夫，所以她将他视为完美的——

“——捐精者。我们既没有盛大的浪漫，也没有什么黑暗过往，”她说，“没有誓言让人违背，没有所谓爱情变质，也没有什么漫长而激烈的离婚期可以让人吸取教训。我们的一切都毫无意义。”

我母亲是对的。我并没有被抛弃。我不是个错误。从我父亲的角度来说，我……什么都不是。

然而，我还是一直去联系父亲那边的家人。他们大概和我母亲一样，觉得我的这种执着实在太奇怪吧。毕竟除了那微弱的生物学联系之外，我们之间其实没有任何关系。不过他们非常热心。跟我讲了很多父亲小时候的事，又说了他青年时期的事情，还告诉了我他是怎么做父亲的。他们跟我说，有一次他开了两百公里，就为了让一只小狗和它的家人团聚。他们拿出了他当老师时获得的奖。他们给我看了很多视频和照片，他高中时的笔记本和打印出来的文档，还有他从大学拿回来的好几箱东西，不过那些箱子再没被打开过。我还看到了他和妻子以及我妹妹们的照片，还有那些他们一起旅行的邮件提醒。

我已经知道了关于父亲的许多事，却仍然觉得自己对他一无所知

知。要了解一个活人已经够难的了；要弄懂一个死人就更难了。他无法回答你的问题，也不能做出任何解释，更不能安慰你。

我决定要塑造一个偶像。

现在我知道了他的身份，我就可以设置搜索机器人来追踪父亲的数字踪迹。父亲的家人没有注销他之前的账号，我说服他的妻子通过了我的好友申请，这样我就可以为偶像制造商搜集更多材料。为数不多的几个手机视频实在画质太差，所以无法造出一个具有说服力的真人，但没关系。我也不想踏入神秘的深渊。

经过了多日的等待，谟涅摩叙涅^[1]公司那边传来了消息，告诉我偶像已经做好了。我深吸一口气，拨通了那个他们给我的号码，把电话放到耳旁。

“你好，我是瑞安。”

那声音和我在手机视频里听到的是一样的：有点沙哑，还很不耐烦。

“你好……”我顿了下，喊“爸爸”似乎有点奇怪，“瑞安你好，我是……迪伦。”

“我不认识叫迪伦的。”

“我知道……你……你好吗？”

一开始，偶像是明星和粉丝互动的一种方式。一个歌手、演员或生活导师等明星的粉丝有数百万之多，在众多粉丝中，有多少人能亲眼见到自己如此热爱的对象呢？然而在那些幸运儿中，大部分人也只能激动地表达一下自己的钦慕之情，或是收获一个敷衍的微笑，简短地握一下手，又有几个可以体验更多呢？因此必须要有一种方法可以增加明星与粉丝一对一互动的方式，给予忠诚的粉丝最渴望的东西：和偶像的私人联系。

明星会将自己的采访录像，演唱会视频，电影，见面会视频，还有自己在社交媒体上的发帖等内容交给一个专业团队（某些特别想打动粉丝的明星还会提供自己的日记，没有公开发表的诗集，以及写着如何实现世界和平的笔记本），该团队由心理学家、机器学习专家和神经网络雕刻家组成。技术专家会根据这些原始材料生成该明星的人格模型，然后再制作他的虚拟形象。

等账号创建完成，粉丝就可以透过显示屏和那个虚拟偶像一直聊天。一次又一次交流之后，那个偶像就会记住粉丝的名字和发生在他生活中的点滴，给予他一些鼓励，跟他说些新故事，并澄清之前的谣言。偶像还会和粉丝的孩子见面，共同追忆过去的相遇。明星好像变成了你那个搬家去了远方，却仍旧关系最为密切的朋友。

一旦这项技术被开发出来，便又出现了许多新的应用场景：竞选活动、网络骚扰、用于自我提升的“自我入侵”……或是通过这种方式去了解一个未曾谋面的父亲。

“我不知道要说什么。我没有儿子。”

我笑了，“你有没有想过，假如你有儿子，然后他问你，你这辈子学会的最重要的三件事是什么，你会怎么回答？”

“三件？那也问得太多了。我们为什么不一个一个来呢……”

这种偶像是一种基于双方感受的幻象。它并不是我父亲真实的样子。它只是算法，将关于人类本性的基本观点编码进数据之中，基于可能的反应作出大概率的预测。它没有自我意识，也并非实际存在。而且我给谟涅摩叙涅公司的那些关于父亲的数据本身很是局限。我没有他的搜索历史，不知道他删掉的那些帖子，也不知道他的小号。我所拥有的，只是他愿意与世界分享的东西，他愿意放进这个共享的数字化世界中的东西。这个世界会永恒存在，但又极度破碎。

算法推断的内容是有边界的，只要我一直待在边界之内，这个父亲的幻象就能保持住。算法只能告诉我档案中已有的东西。

“你要不要试着给贝拉一些空间？”

“我也是这么想的。”

“给她空间不是让她一个人待着，而是说你们两个要一起做些事情，这样彼此可以增进了解。同时也要分开做一些别的事情，这样你们可以各自成长。我和詹妮弗之前经常一起度假，但也会分开旅行。这正是你们需要的，尤其是有了孩子之后。”

“幸好你跟我说了。她根本不休假……我应该跟她说说这件事。”

从本质上来说，和我父亲的偶像对话，与和像艾丽莎这样的聊天机器人对话没有差别，甚至和我小时候跟浴室镜子里的自己交流也差不多。

“你是知道的，我以前也经常弹吉他。”

“给我弹几首吧。”

我走到地下室狭小的储物间中，把吉他找了出来。吉他已经走音了，我的手指也如生锈般僵硬。我试图去想象他会喜欢什么音乐。

“我之前经常弹那个！大学毕业之后，我开车四处游历了一年，一直在反对战争，反对华尔街，反对制药集团……好曲子。我为你骄傲。”

这是一个精心炮制的回答。只是某些算法根据他过去的邮件推算出来的。这不是真的。

“我觉得这是在表达你作为孩子时的无助，因为你充满疑问。然后是作为父母的无助，因为你仍旧充满疑问。你一直在长大，但你却始终找不到答案。我们都不知道自己究竟在做什么。”

我那该死的泪水控制不住地往下掉。

只要我一直和他对话，这个父亲的数字仿真形象就会记住我。我会有自己的孩子，会慢慢变老，会逐渐接受自己不可能拥有智慧，而那个父亲的形象会一直陪伴我。我会让它知道我的一切，然后任岁月流逝。父亲在世上活了四十年，除了他以某种形式留在世上的东西之外，我得不到任何新东西，算法不会告诉我一个新道理；这只会是个复杂的游戏。而且，由于无法增加真人的一手数据，随着时间的推移，这个偶像就会离我真实的父亲越来越远。不过我明白我会继续和他对话的。虽然这种缺失无法弥补，但它是我的一部分。

我那该死的泪水控制不住地往下掉。

2. 预先审查^[2]

会议桌旁的那些初级律师十分热情，他们已经等了我两个小时。当我大步走进这间作战室时，他们一齐转过头来。这真是一大笔计费工时。

不过面对五亿美元的补偿款和惩罚性赔偿，我不认为委托人会抱怨。

我把传真过来的陪审员名单投到最后面的大屏幕上——司法部可能是唯一一个还在坚持用这种古老方式交流的地方了（为什么他们不

干脆用信鸽呢？)。

“预先审查将在周一上午九点准时开始，”我告诉他们，“我们只有差不多六十四个小时来为挑选陪审团做准备。”

会议室内响起一阵抱怨声。他们知道我会一直争分夺秒至最后一刻。

“贝拉，现在才开始不是太迟了吗？”德雷克问，脸上露出幸灾乐祸的笑容，“我记得你说过你能搞定法官助理。”

我实在受不了这个家伙。当面对大办公室里的合伙人时，他会像爱笑的孩子般迷人，但当他向我这种人汇报时，总是会嘲讽一两句，因为我既不是合伙人，短时间内也没希望成为合伙人。

“我的确可以，”我对他说，声音冷酷而镇定，“赛琳娜很喜欢我。这就是为什么我们能比对方提前整整十五分钟拿到陪审员名单。”

我告诉他们要先关注前五十个名字。假如周日还有时间，我们就再去调查剩余的名字。

“记住，要检查拼写变体、昵称和婚前姓名。没人会用身份证上的全名注册社交网络账号，也不会在填交友档案时写这个名字。一旦有发现，立刻把搜索结果截屏保存，这样我们就能判断这个人是不是对方故意安置的……”

这不是妄想症。虽然有点不合规矩，但我知道很多无良的陪审员咨询公司会保存众多虚假的社交媒体资料，然后将即任陪审员的年纪改大许多岁，直到预先审查前夜才把他们名字改回来，让他们变成理想陪审员的样子。那些公司这么做就是为了在重要审判中误导对手。因为他们的对手会基于那些编造的事实构建偶像，而这种做法能让偶像失效。这就是提前十五分钟拿到名单的另一价值，但那群新手永远不明白。

看到那些初级律师手忙脚乱地进行姓名分类，我立刻大声发号施令——天哪，难道我们招的初级律师一年比一年小吗？还是我已经神志不清了？

“一个别放过，全部收集起来！信息过剩永远比信息不够要好。不要盲目自信，别以为自己比搜索引擎还聪明，因为你根本没那么聪明。你的第一要务就是坐在自己的电脑前，看着摄像机，然后说‘我不是机器人’，这样那些安保机器人就不会屏蔽搜索引擎了……”

我确实夸张了，但只夸张了一点。我知道怎么修改搜索引擎的参数可以得到更好的结果，但不是每个人都像我一样写过有关陪审团研究的公司手册。

“何必这么着急？”德雷克问，“反正通常法院传票不都会建议即任陪审员锁住社交账号吗？”

“虽然是这样，但人们不会听从法院的建议，”我试着耐住性子解释道，“这就是为什么哪怕在预先审查期间，你仍然可以看到他们在网上实时抱怨。也有人把社交账号的锁定时间设置在出庭前的那个周末。重点是时间。”

我看着那些初级律师打开电脑，启动搜索引擎。为了不被识别，每次启动搜索时，机器人都要有主流社交网络的最新认证。很快，这些初级律师都投入截屏这件事中；办公室里响起整齐的声音。无论见过多少次，这幅景象依旧好看。

“……我不是机器人。”

“我同意服务条款……”

“在混合宾戈网，我的密码就是我的微笑……”

基于道德准则，我们不能和即任陪审员成为好友，也就无法用这种方式看到他们锁住的动态，但不这么做，我们也可以收集得到大量数据。大部分人，哪怕是对隐私极其小心的人，也会有些粗心的朋友。那些朋友会泄露出我们所需的一切。（你会惊讶地发现，即便在如今这个时代，仍然会有许多人通过所有好友申请）。

另外，数据搜集器总能找到外泄的数据，遭到入侵的数据库会将数据泄露至灰色网络中，包括论坛、博客、评论，聊天服务器以及所有需要注册的网站——除了从未碰过电脑的人之外（反正我们肯定会打击这类人，多疑者不可能成为好的陪审员），搜索引擎总能据此生成一份相当震撼人心的文档。

当我的小助手们在收集数据时，我去吃了顿晚餐。接下来的事情才是难题。

我让那些初级律师手动翻阅收集来的信息，包括交友档案和在社交媒体上发布的帖子，以此让他们有事可做。这也不只是为了消磨时间，因为时不时总会有人发现点偶像中缺失的东西。但真正的工作是在建模室中完成的，由凯文和他的分析团队进行，由我监督。

建模室似洞穴般空旷，里面没有窗户。二十多年前这是个复印室。因为现在基本不用提交什么书面材料，所以早就被服务器和方形显示器占领了。

“找得怎么样？”凯文坐到椅子上问。他是分析部门的负责人，今年四十二岁，山羊胡已经开始变白。在加入我们之前，他曾为政府工作过，帮他们建造潜在极端主义分子的偶像，从而可以评估他们进行恐怖袭击的可能性。（有传言说他也会制作某些国家反对派领导人的偶像，因为我们希望那些国家实现政权变更，所以需要确认他们是否足够强大，而且如果美国资助他们，他们是否会对美国利益绝对忠诚，不过这类事情都是高度机密。）

“还不错，”我对他说，“我们有些产出相当高的帮手。”

在建造偶像的时候，相较于其他数据而言，视频数据是最有用的。所以在选择陪审团的时候，大多时候会选择那些较为感性且顺从的人去说服。到目前为止，视频是最直观的媒介，可以展现微表情和其触发原因之间的联系。

“有什么特别丰富的东西吗？”

他指的是“数据很丰富”的东西，就像矿脉一样。“我们很幸运，搜集到了一些私人的成人聊天资料，有许多视频。”

他扬了扬眉毛，问：“用这些没问题吗？”

我耸肩道：“禁令反对的是单方面的沟通。在我看来，如果一些数据已经泄露，而你只是在重复使用那些数据的凭证，其实就是让其他人过来看一眼而已。”

他点点头，分出了五十个空白的神经网络，接着再用搜索引擎收集到的信息将之填充并训练。他在一系列控制台窗口中输入信息，然后浏览各个彩色显示器，将正在形成的偶像可视化。即便他让整间建模室的仪器都全速运行，为预先审查阶段制造低分辨率的偶像还是很花时间。

我觉得有点无聊，并有些焦躁。我不想以此自矜，但在这方面，我确实是全市甚至整个东海岸最出色的。这份工作已经没什么新意了。

我决定打个电话回家。

“喂。”

“喂，我这周末还能见到你吗？”

迪伦渴望的声音中带有一丝绝望，这声音让我有些心软。

“应该见不到了。我跟你说过周一就要开始审讯了。我保证周一晚上补偿你。”

我一边和他说话，一边用目光扫视建模室。一些分析师正在辅助凯文，各自在键盘上敲打；另一些则因为清楚今天要熬通宵，所以正在自己的格子间里小憩。沿着东侧墙壁排列的是储藏区，里面放着的是有实际形态的机器人，我们可以把各种法官的偶像灌注其中，这样律所里的律师就可以当着他们的面定期进行法庭辩论。两位技术人员正在给机器人做维护，目前这个机器人承载的是梅法官的偶像。从明早八点开始，负责审判的团队就会过来，然后当着她的面进行一整天的模拟辩论。我需要为他们准备几个模拟陪审团的偶像。

“我猜一等我睡着，你就会马上开车回公司。”迪伦带着爱意轻笑道。

我也笑了。尽管他难以理解，但仍然接受我对工作的热爱。我们都接受所爱之人的种种怪癖。

“你什么时候应该听我的，来公司看看。”我跟他谈。

他发出几声含混不清的声音。我知道他觉得制造诉讼偶像是件很诡异的事情，但是所有有意思的东西不都有一点点诡异吗？像娃娃、绘文字，还有我小时候玩的那个什么菲比精灵，都是。

“我晚上给爸爸打电话了，”他说，“我想知道他是什么时候发现自己想要孩子的。”

例子来了。虽然我不明白他为什么要和那个男人的偶像对话，但是我选择接受。那个偶像只是冠着他父亲的名字而已。

他正在回忆和父亲的对话，我的思绪则飘去了别处。

十一位身着黑袍的法官偶像沿北侧墙壁而坐，这些法官在巡回上诉法院中较为活跃且资历很高。律所还专门请当地艺术家塑造了几位法官脸部的模具，使用了最先进的仿生材料，这些机器人可以复制每个面部细节，无论是扬眉时产生的毫厘之差，还是愤怒地叹息时在嘴

角处形成的微小皱纹。

“.....‘人很容易迷恋自我’，他是这么说的。”

使用这些受理上诉的机器人法官完全没有必要。每年我们在上诉法庭辩论的次数不到十二次，而且对于上诉案件来说，口头辩论是最不重要的环节。为什么合伙人不能直接用虚拟偶像进行练习，或是只用普通的视频也行？这些机器人的高度仿真实在没有什么用。在我看来，用这笔钱来提高负责审判的法官的偶像分辨率可能会更有用。

“.....‘家庭是很重要的，你知道吧？’虽然我明白他其实不是我真正的家人，但我也是这么觉得的.....”

但那不是我能决定的。管理团队非常渴求上诉案件带来的声望，因而乐意往里面砸钱。合伙人喜欢对着机器人练习，而且每当一些重要客户私下去模拟室参观时，这些机器人总能给他们留下深刻印象。

（请注意，我不是说分析在上诉阶段毫无用处。法官也是人，所以有可能可以根据他们的特殊倾向来起草摘要书。而且，由于我们的初级律师和法官书记员通常是同学关系，所以他们可以悄悄向我们透露很多老同学的消息。如果我们的摘要书能够让书记员的小偶像激动起来，那么我们可能就在法官身边有了个免费的拥趸者。为了让上诉方面的偶像与时俱进，凯文及其团队下载了所有上诉记录，将逐字稿和录音都输进偶像中，然后再将预测结果与实际结果进行比对。到目前为止，他们的成功率在百分之九十以上，不得不说这个数字相当震撼。）

“.....你是怎么想的？”

等我反应过来他想让我回答什么时已经太迟了。“啊.....不好意思。你说什么？”

迪伦叹了口气。我可以听出其中的失望，以及原谅。他知道我刚刚没在听。“我是说我们要不要来一次公路旅行，正好你有假期。这趟旅程没有手机，没有平板电脑，没有偶像，没有工作。只有开车和聊天。只有我们。”

“.....你怎么忽然想到这个？”

“我觉得我们需要谈谈未来，也需要谈谈孩子的事情。”听起来他似乎很镇静，但他并不是。

我有点傻眼。他为什么不能遵照之前的样子，那个我很喜欢、觉得很舒适的样子？这突如其来的情感爆发是怎么回事？一点预兆都没有。

“我……我的工作真的很忙。我无法想象——”

“好了。”凯文正坐在椅子上转圈，“毛坯已经做好了。你要不要来雕刻？”

“我得挂电话了。”我对电话那头的迪伦说。

他顿了顿，道：“我爱你。”从他的声音中，我听出他有些受伤，还带着先前的那份渴望。

“我也爱你。”我说，我是真的爱他。我挂断了电话。

我深吸一口气，试着让自己从刚才和迪伦的对话中抽身出来。我现在不能想这个。我得先赢。

我把椅子挪到凯文的大屏幕旁，显示器上布满了旋转的、不规则的、五颜六色的斑点。这个可视化软件正在展现偶像不同的性格特征，这些偶像还相当粗糙。而我现在的任务就是，根据我对候选陪审员的直觉判断，对他们进行调整。

塑造偶像既是科学，也是艺术。你知不知道有时3D扫描仪做出来的蜡像反倒比不上优秀艺术家塑造的半身像？那是因为它们可能无法捕捉到人物的“灵魂”。塑造偶像是一个道理，你需要人类的修正。

我点击了网格中的第一个方块，直至旋转的斑点放大到整个屏幕。我拿出收集到的关于一号陪审员的数据，开始用鼠标检验偶像。我会告诉凯文哪里我觉得算法弄得不太准确，然后他会根据我的建议调整模型。

等我告诉初级律师偶像已经准备好面对他们时，已接近午夜。

“这个软件已经对陪审员进行了排序，排序的依据是利于我方的程度。假如你自己的评价和软件的有出入，找个地方记下来，但是不要质疑算法！机器从来不会出错。搞明白你自己错在哪里了。”

在我们使用偶像之前，咨询顾问经常会在审判前做社区调查、组织社区例会，以此帮助律师掌握陪审团大致的投票态度。然后要在预先审查前快速对候选陪审员进行分类，依据的是人口统计资料、职

业、纳税等级、地点以及喜好。相较于那些原始工具，这些我们在一夜之间做成的偶像真可算是精密的手术刀了，哪怕它们的分辨率很低。

“在这些预备陪审员中，有一些是我们不想要的，你们的任务就是想出质疑他们资格的理由，要求他们回避——当然更好的情况是，你让对手也对他们进行打击，或是让对手浪费一个强制性挑战的机会。你要让那些陪审员说出他们的偏见、阴谋论以及他们古怪的世界观。如果还有时间的话，你们还可以思考怎样才能留下我们喜欢的陪审员，想出一些可以善后的好问题。这个软件会给你们一些建议，但你需要检查那些建议，然后看自己能不能想出一系列合理的问题脚本。这些问题不能太过明显，也不能激怒法官。你可以在这方面证明自己比机器更优秀！”

鼓励一下士气总是好的。

我看着那些初级律师跑回各自的办公室去，每个人都带着自己分配到的偶像，接下去他们需要对那些偶像进行探查和刺激。我感觉自己像位明智的绝地大师^[3]，正在将她的学徒送往战场。

他们会做好的。我的意思不是说预先审查的研究很简单，而是说这件事情的挑战性并没有那么大，因为原始偶像已经大致定下了内容，他们不需要再花很多时间自己做研究。在打击非理想陪审员这一方面，机器提出的建议基本上都够好了。真相是：对方也会有自己的偶像，而且他们也会这么努力地准备，他们永远不会让那些明显偏向我们的陪审员被选上。所以不管怎样，最终我们面对的陪审团都是可以合理说服的。当我向迪伦解释这一切时，他似乎吓坏了。但我告诉他，如果你觉得实现正义的最好办法就是有一群中立者摇摆不定，然后热风往哪边吹他们就往哪边倒的话，那这就是这个体系应该运行的方式。

“你跟我说你喜欢你的工作。可你听上去又对这份工作很怀疑。”

我不知道为什么会在此刻想到迪伦的话。这话其实相当让我烦恼，但我不愿意承认，而且现在也没时间想这个。

我转向了一件更为艰巨的任务：抗辩和证人准备。

我将对方首席合伙人的偶像加载好，她打这类官司的年数比我活的时间还长。

她向屏幕外凝视着，神情严肃，双唇紧闭。我能想象她只用一个眼神，就能让那些刚进律所的初级律师吓得魂飞魄散。但她并没有吓住我。她在公开记录中有许多庭审经历，而且曾在各类专业会议上作过演讲，因此我们需要处理大量文字稿和视频，这样她的偶像才能接收到更多信息。

“怎样才能让你失去理智呢？”我对着屏幕喃喃自语。

她依旧冷漠，无法回答。

我们已经像这样持续好几天了，好几周了。每天的意志斗争就像填写时间表和洗碗一样，成了我日常生活的一部分。我已经想了好几种开场白，但没有一种能够一招制敌。只是到目前还没有。

那个软件在不断搜索她的信息，使她的偶像日益完美。今晚我要再试一次。

我按下按钮，将她激活。

这个偶像没有记忆。每天都是完全崭新的。如往常一样，我先开了口：“晚上好，高恩女士。”

她看起来有些生气：“我认识你吗？你有没有预约？”

虽然她已经无数次这样对我了，但我还是压抑着一种……什么？恼火？被刺伤的自尊心？她当然不会认识我。无论自己对胜利贡献了多少，我都必须保持默默无闻，远离声望，这是我工作的一部分。在律所网站上，我被写在“税务和私人客户”部门里。这是个可以远离聚光灯的好地方。

“高恩女士，我仰慕您的工作很久了。我现在遇到了一个小难题，希望您能给我一些工作上的建议。”对方律师的所有偶像都要先回答这个问题。虽然有点做作，却可以用最快的速度进入主题。

“好吧。”她脸上的表情舒展了些，“跟我说说你自已。”

我的第一反应是破口大骂。明明这问题我已经从她口中听过许多遍，今夜听着却像某种指责。我不明白。我究竟是怎么了？这突然的情感爆发是怎么回事？一点预兆也没有。

我强迫自己按着脚本走。

进入诉讼这一行，你很快就会发现事情的真相如何并不重要；唯一重要的是陪审团是否相信这就是真相。我并不是在批判这种制度。这制度在设计之初便是如此。既然陪审团无法进行实验，也不能亲自询问证人，更不能独立调查证据，那他们就只能去判断该相信谁。由于对可信度、权威性和真相的判断全部归结于直觉与情感，所以人们便可以操纵陪审团的判断。某些操纵法庭的把戏由来已久：律师的着装，律师与陪审团对话时使用的言辞，以及在支持专家证人的可信度时，律师所使用的那一长串极具说服力的缩略词及其所属机构信息。为了降低这些把戏对法庭的影响，现行法律已经发展出了许多对应措施。

但偶像的出现使得另一些操纵手段成为可能，而且法律目前尚无法应对这些手段。

我把自己捏造的简历发给了玛格丽特·T.高恩律师（要想获得偶像真实的反应，那些问题必须要尽可能地逼真，因此伪装是必要的），这时激怒偶像软件跳出了一些刺激性问题建议，屏幕边缘写着一句我之前没见过的话：她似乎对在《法律评论》工作过的校友抱有超乎寻常的敌意。

我皱了皱眉。真的假的？

软件向我展示了一份多年前的证词记录，其中的一次对话特别用黄色标了出来。

证人：我在《法律杂志》工作过，我知道我在说些什么。

律师：假如我对《蓝皮书》有疑问，我一定会咨询你。但你现在不是律师，所以请据实以答。

接着，软件找出了一个视频片段，某场法学院演讲后的问答环节。一位学生举了手，她问高恩认为对一名初级律师来说，最重要的品质是什么。

“我不在乎你是不是全优，或者你有没有在《法律评论》做过事。事实上，如果你不是的话才好，因为这样至少我知道，你还有可能不会自以为什么都懂了。”

我确信高恩从来没有在哈佛法学院的《法律评论》工作过，可能因为她当初被拒绝了，所以这变成她心中挥之不去的伤痛。但我觉得这个料不够猛。在这个行业里，痴迷《法律评论》成员所带来的声望

经常会遭到批判。用这种方式打败高恩似乎不太可能。

不过，仍然值得一试。

“我之前在《法律评论》做过文字编辑，”我对屏幕里的偶像说，声音里注入了一丝状似谦逊的骄傲，“我非常珍惜那段回忆。”

我可以看见她厌恶地将嘴紧闭。或许软件真的找到了点子上。

要想让律师或证人在陪审团眼中丧失可信度，一个最可靠的方法就是让他们表现出情绪失控，让他们大发雷霆。每个人都会有情感弱点，这个弱点是可以被利用的，因为一旦被触及他们就会爆发。过去，经验丰富的诉讼律师会在辩论或交叉询问的过程中寻找这类弱点，希望可以触及对方柔弱的地方，他们那时依靠的是直觉。

有了偶像，这类弱点搜寻就变得系统化了，而且效率也大大提高。根据多年庭审记录及大量证词，我们是有可能构建出对方律师和关键证人的高分辨率偶像。然后我和软件会输入可利用的触发点。

“你觉得我要不要联系一些老朋友呢？”我故作无知地问，“或许主要联系那些曾在《法律评论》工作过的人怎么样？”

那偶像的表情变得越发冷淡。我感觉自己好像正在触及某个敏感话题。

你会惊奇地发现人们会因各种事情崩溃。例如有一次，对方是一位有着十几年上庭经验的老律师，但当我们提议早点休庭去吃午饭时，他竟朝我们大吼，唾沫飞溅，双臂挥舞。我当时默默坐在旁听席上观察着这一切。当法警冲过去控制那位律师时，我能从法官和陪审团的眼中看出他们的震惊。那天下午的庭外和解对我当事人非常有利。

但陪审团和法官并不知道，那天我让团队成员不停做出一系列特殊动作，并使用某种特定发音，为的是让对方律师想起离世的父亲。你知道吗，假如以前父母在说某个普通词语时有特殊习惯，那么哪怕你已成年，当父母再说到那个词时，你还是会立刻回到你十三岁时的状态。这有点像个极端案例。对方律师和他父亲的关系非常恶劣，可能是他曾被父亲虐待，我从偶像模拟中得知，如果我们对这一点穷追猛打，他最终一定会在陪审团面前崩溃。

“我建议你不要以为自己在《法律评论》工作过，就好像很有才能似的，”高恩的偶像毫不客气地道，“没人在意那个。你看看你到现

在都干了点什么啊？”

我被伤到了，燃烧的自尊在胸口膨胀。我想甩给她一连串我的胜诉案件，虽然不曾为人知晓，却是我的胜利，以及那些没有署上我的姓名，却是我根据偶像特点而写出的摘要书，还有那些因为我做了偶像测试才促成的和解协议——我抑制住了这种冲动。今晚我的思绪实在太过分散。这件事情不是关于我的。我甚至都不是在和一个人真对话。

一旁显示器上的折线图表明，这个模拟形象的心跳和血压指数正在不断上升。我能感觉到自己的心在狂跳，脸也越来越红。我深吸几口气，强迫自己冷静下来。看起来确实很有进展。现在，我得想要写出一份怎样的脚本，从而能够在庭审过程中把她变成这样……

等下，这一切感觉有点奇怪。

我将偶像暂停，将全部注意力转向那个激怒软件。为什么之前没有发现她对《法律评论》成员获得的声誉非常敏感呢？

敲击几下键盘之后，我就有了答案。几天前，一个八卦法律博客发布了一个号召帖，让大家讲述合伙人的荒唐行为，对这种烂平台来说，这类话题是经久不衰的。一位匿名人士发表了一则评论，说他们律所的一位合伙人不会真的培训初级律师，只会让他们反复做同一份研究备忘。然后另一位评论者对此表示怀疑，认为该合伙人这么做是在浪费律所资源。接着第一个评论者承认这件事情只发生在他们身上，而且是因为那个合伙人想要“让我认清自己的位置，因为我曾经是《法律评论》的成员，但她不是”。软件扫描了这个评论者的发帖历史，从而知道了他的真实身份，并追踪其至高恩的律所。然后，基于评论中的其他线索，软件确认那个发帖人所说的正是高恩。正是由于这条数据，软件才认为高恩的偶像会对此有过激反应。

我真的相信这个机器吗？

偶像既可用来防守，也可用来攻击。除了法官和对方律师外，律所还有我们自己诉讼团队所有律师的偶像。这些偶像的分辨率超级高，因为他们不仅拥有公开信息，还有私底下的数据。诉讼律师需要定期探查自己及团队其他成员的偶像，以此发现其可被利用的弱点，并将之消除。为了不让对方触及自己的弱点赢得审判，我们可谓无所不用其极，如心理治疗、定量对外泄露信息、脱敏治疗等。

（我想你现在能明白我为什么不自己上庭了吧。我没有兴趣折磨

自己的偶像，也不想用此来发现让自己陷入疯狂的方法——即便没有经历过特别的痛苦，生活也已经够艰难了。）

我检查了让机器判定匿名发帖人说的就是高恩的线索（有几处过度详细地描述了办公室的家具及墙上的绘画；一句话似乎是直接引自她的某次演讲）；我浏览了发布者之前的评论历史[开始于本案听证几周之后，该听证依据的是《规则》第12（b）（6）款]；我看了一下评论的具体时间点（清晨，刚好有一位律所的初级律师在工作时间之外，用私人设备发布了评论）。

一切都如此刻意，如此干净，如此巧合。事实上，这些线索像是故意放在那里引我关注似的。《法律评论》曾经拒绝过我，我不是对此耿耿于怀吗？我不是一直都希望用自己的才华获得声望与认可，一直对地位有着极度渴望吗？我不是总是想赢，好像胜利可以填补我内心缺乏安全感的空虚一样？

“你到现在都干了点什么啊？”

“你跟我说你喜欢你的工作。”

我合上双眼，让一切在脑海中打转。我不是一台超级计算机，没有特别的算法，无法根据零散的数据想象出真人的模样，但是作为社会性灵长类动物，我的确有着上百万年的进化历史。我的眼窝前额皮质，我的镜像神经元，还有我的心理认知能力都可用于构建偶像，尽管偶像这个称呼最近才出现，但那不过是他人的心智模型而已。

在一片混乱之中，我可以看到一个朦胧的身影，聪明而狡猾。他们和我一样，明白偶像构建的工作原理及其弱点。由于总希望有更多数据，所以搜索引擎经常会过度采集，而整合器常常会过度解释。因此人们可以轻易释放一些反面案例，从而破坏整个过程，让偶像失效，并将对手带去另一条错误道路——特别是当他们已经有了对手的偶像时，那个对手就是我。

恐惧和喜悦带来的震颤刺痛了我的脊背。

我睁开眼睛，脸上挂着冷酷的微笑。我让模拟软件将匿名发帖人的评论，以及由此延伸出的所有结论，全部从高恩的偶像中删除。

但这还不是全部。他们是不是一直在调查我？他们是否已经知道了迪伦的事情，并找出了用他对付我的方式？他们有没有渗透进他的社会数据，强化他对孩子的渴望，让他想要成为一位父亲，而不是像

他自己的父亲那样，然后在庭审前夜制造出一场家庭危机，以此让我出局？

可能我有点多疑了。也可能是我变得太过安逸了。

我想象着即将到来的这场审判：一旦陪审员被选上后，我们会疯狂地将他们的偶像升级为高分辨率；在那些不眠之夜，我们会模拟辩论，用以评估胜利的可能性；我们会竭尽全力完善和优化每一次表现，从而基于偶像的反馈，使其影响最大化；佯攻、防守、猛攻、闪避……

曾经，那一切都像是例行公事，甚至有些无聊。可现在，我知道这场审判将会变得非常激动人心，因为我遇到了一位可敬的对手：一个像我一样，对偶像之事极其熟悉的人，那个人甚至可能比我更强，更冷酷无情。

我希望我可以分享这种……这种不太成功的感觉，这种遇到另一个同类的激动感。我想和某个能真正理解我的人分享。

但还有事情让我心烦意乱。

“你到现在都干了点什么啊？”

“你跟我说你喜欢你的工作。”

无论可能性多么微小，但是否存在这种可能，即刚刚我看到的才是真正的自己，那个我一直在逃避的自己：这跟迪伦、孩子、工作与生活平衡，还有那些我计划要去却从未去过的旅行都没关系。我真的喜欢我自己吗？

可现在我没那个工夫。

“游戏开始。”我对着屏幕喃喃，按下按键，激活偶像。

3.认识你自己

创作自述（莎拉·霍南）

我并不喜欢写什么创作自述。假如用一篇文章就能概括我的作品，我一定早写了。艺术创作的关键就是表达那些无法用言语说出的东西，创作是为了从修辞、论证、证明、陈述这类语言暴政中逃离。

可是有人告诉我，如果我不自己写一篇自述的话，他们就会用一篇馆长陈述代替，所以我被迫在这里打字。解释自己的作品已经够糟了，让别人来解释则是唯一一件比之更糟的事情。

《认识你自己》是关于偶像的，在我们这个自我迷恋的时代，偶像是其产品象征。偶像声称可以根据人们进行自我表达的外部数据，通过推理、机器学习、模拟、模式识别和放大来捕捉真实自我的心理，从而模拟一个人的内心世界。据说偶像可以非常准确地描述灵魂，一如镜头可以捕捉到身体所反射的光线。

我们对网红的偶像和明星的偶像都很熟悉，但其实偶像在法律、医学、教育、政府、金融、外交以及产品开发等各个领域都有应用，只是我们平时对此讨论较少。在各种科技巨头和政府部门的数据中心可能就有你的偶像，那个（些）偶像可能会影响许多与你相关的决定，例如剥夺你的权益还是对你判处缓刑，是给你助学贷款还是不让你入学。

我的作品邀请你来创作一个你自己的偶像，然后你可以和它相处看看（假如你愿意的话，也可以让你爱的人和它相处一下）。我已经对塑造偶像的专业工具界面进行了简化，并设置了引导性的交互模式，所以你不需要任何技术知识或经验。你可以管理和筛选数据来源，调整参数，测试结果。祝你玩得开心这种话似乎太老套了，但的确是我最重要的一项指导意见。

因为这种作品的性质，此过程中需要在你的同意下获取你的社交媒体数据、云盘档案、手机数据等信息。数据获取的多少都取决于你。在你参观结束后，我不会留下关于你的任何数据，也不会留下你的偶像（你可以在AR^[4]中阅读用户协议的细节条款），但你不相信我也很正常，我会在下文解释这点。

本装置的云处理能力、存储和服务器端建模软件均由谟涅摩叙涅公司捐赠。该公司是偶像领域（还有其他许多技术领域）的主要参与者，其数据收集的手段经常引起争议。由于许多关于你的决定都是别人基于你的偶像做出的，所以不用我来提醒你，那些可以用来完善你的偶像的数据是非常有价值的。曾经广告才是人们最担心的东西，但那段太平时光已离我们很远了。

鉴于这点，谟涅摩叙涅公司主动来找了我，并不是我去找他们的。我告诉他们，我是有条件的：他们不能保存任何数据，不能控制作品，我不会在展览上感谢他们，也不会允许任何赞助信息出现在这里。他们欣然同意，并向我保证，他们唯一感兴趣的的就是希望公众可

以对偶像有更多了解。我的律师告诉我他们的承诺是有效力的。

尽管如此，还是会有人说因为公司的参与，我的作品必将无可救药地走向堕落。我赞赏他们纯粹的理念，但如果想让所有人都能使用这个装置，我必须购买大量云计算资源，而我负担不起。偶像必须被某些东西驱动：熏香、供品、赎罪券、信仰。

展览的尽头有一个自动采访亭，你可以在那里录下你对于这个作品的想法，并和大众分享你的想法（你也可以选择不分享，这都看你自己）。

希望你能找到你所追寻的东西。

查雅·赛特迈尔-博纳诺，32岁；达尼·赛特迈尔-博纳诺，28岁。

查雅：看这个作品的时候有点像第一次见到照片里的自己，但比那个感觉更差。简直无地自容！

达尼：（笑）我觉得偶像的表现还是相当精准的。

查雅：你的偶像还是我的？

达尼：你的。她说话的样子跟你一模一样。

查雅：但是她听上去像个混蛋！又自大又吵。真的让人无法忍受。向我解释一下贸易政策！（模仿）“你听力不太行。而我是专家。”我当时想一拳打在那个笨蛋的脸上。

达尼：嗯哼。

查雅：你在偷笑什么？我从来不这样说话——

达尼：呃。

查雅：而且她还是错的。她对于这个领域的了解已经至少落后了两年，她还特别教条——

达尼：你已经有两年都没发布关于工作方面的帖子了对吧？这个模拟软件只能基于它能搜到的数据模拟。在某些方面，你已经进步了。

查雅：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达尼：我爱你。不过我也很开心你能通过这种方式看到自己。

查雅：（停顿）我也爱你。（不太情愿地说）你包容我很多。

米娅·K.，16岁。

我没有输入任何自己的信息。我是咋了？蠢了吗？

当它要我的数据和经历时，我把纽约洋基队官方公关的信息输了进去，放了环球小姐的照片墙链接，抱怨客服网的账号名则用了谟涅摩叙涅公司。

那个偶像实在是太神奇了。

我已经很久没这样笑过了。上一次笑成这样还是那次返校比赛前，我们把两百只鸡放到了橄榄球场上。

E.J.宋，45岁。

据我所知，我从来没有公开表达过自己对《恶之花》的喜爱，也没有引用过里面的句子。我不曾和任何人谈论过这本诗集；我觉得阅读这些诗篇时的感受是非常私人的。然而当我问起偶像对这本书的感受时，他最爱的那些诗句和我的完全一样。

这究竟是什么魔法？我的偶像让我恐惧不安。我喜爱的书籍是不是影响了我使用的语言？是不是因为这样，算法才能极其准确地判断那些书是什么？我就这么好猜吗，光凭我分享的那些表情包，常去的餐厅，还有我在网上发表的那些信口开河的评论，就能推断出我的文学品位？难道我只是一些重叠数据的交集，或某些偏好的集合吗？

没人愿意承认电脑可以模拟自己，又或是它可以计算出我们未曾言说的想法，以及从未表达的感情。我们都希望自己是独一无二的，是特别的，是带有我们个人意愿的。我不希望我的大脑只是一台机器，旁人可以辨别它的内部运作方式，同时还可确定并预测其走向。我希望能够让那些自以为了解我的人感到惊讶。这才是自由真正的意思，不是吗？

所以我做了个小实验。

我开始一步步删除制造偶像时输入的信息。抱怨网的数据、鼓掌网的历史、照片墙，还有各种网站的账号：VR谣言、颤音、净架、复古旅行点。每删一条信息，我都会按下按钮重塑偶像，然后再次测

试。我一直占着这个工作台，结果身后排队的参访者越来越多，人们都在大声抱怨，所以一位讲解员不得不走过来，让我也让别人体验一下。于是我又回到了队伍末尾，重新排队。

我是很有方法的。我把数据源全部列出来，然后用二分搜索的办法将它们区分。为了从机器中拯救我的人性，我依靠着机器的帮助。

最终，我找到了谜底。那是我随意发在照片墙上的一张自拍，拍摄于五年前。每当偶像有这张自拍时，他就会向我背诵波德莱尔的诗篇。而当他没有时，他就会说自己从未读过那本书。我从工作间出去，调出手机上的那张照片，将之放大，一个像素一个像素地仔细研究。

我当时站在书架前，背景里可以看到那本书的双语版，就在我右肩上方。当时的灯光很糟糕，但书脊上那盏耀眼台灯非常醒目，那盏灯极具风格，上面打着谟涅摩叙涅公司的标志——那本书是半人马出版社出版的，先由谟涅摩叙涅公司进行机器翻译，然后再由宋扬·派克进行编辑和润色。她是一位研究波德莱尔的学者，且本人也是一位颇有造诣的诗人。

至于建模软件是怎么找到那句话的……我有个习惯，就是读书时会翻到我最喜欢的段落，然后把那些书页压平，这样我就可以一直盯着那些文字，直至它们刻在我的视网膜上。从我的书籍上找到这些折痕，再找出这几句话并不难。

毋庸置疑，这是项令人瞩目的技术，但……并不是魔法。这个真相并没有让我感到宽慰，我依旧感到空虚。

我在采访亭前徘徊，我不能就这样离开博物馆。一想到那个偶像半成品就让我心烦，但我当时无法解释它究竟怎样影响了我，现在仍然解释不了。

所以我又排了一次队。当我再次站在这个工作间时，我重新输入了全部数据，激活了偶像。我又问了一遍他最爱的诗篇是什么。他的正确答案对我来说很重要。他答对了。

我的偶像是如此真实，如此栩栩如生。我们谈文学、谈艺术、谈存在的意义。直到讲解员威胁说要把保安叫来，我们的对话才终止。直至那一刻，我才不情愿地起身，看着我的偶像于屏幕中消失。

你一定觉得我听起来很可怜，对一本书纠结至此。经此种种，我

还是没有拯救我的灵魂。

那些读过的书，分享过的图片，点击过的链接，发布过的视频，难道我只是那些东西的总和吗？知道了我在数据上的射程和半影^[5]，就是知道了我；整个过程没有主体，数据之下没有不可认识自我。我就像偶像一样是被拼凑起来的，这不过是个小把戏。

“你的嘴里含着顽强的遗忘，

你的亲吻泛着忘川的涟漪^[6]。”

莉兹·约索，24岁；凯西·塞耶，26岁。

莉兹：为什么不要？

凯西：因为这样很诡异。

莉兹：只是想看看我们的孩子会变成什么样，怎么就诡异了？

凯西：这个作品不是用来干这个事的！你不能简单地把我俩社交媒体的数据混在一起，就想着它……变成我们未出世的孩子！

莉兹：所以你现在是个电脑专家了？

凯西：我们能不能不要在镜头前做这件事？

X.V.，年龄保密。

我试了。这个偶像听起来并不像我。我也没期待它能跟我一样。

不是每个人都能自由地说出心中所想，也不是每个人都能对着电脑说真话。有些人确实表里如一，这平台也是为他们设计的。剩下的我们则不得不去适应，去伪装，只用代码进行沟通。

你觉得谁会自愿参加用于算法生成的心理实验？你觉得计算机会将谁的思想视为默认设置，然后再将之作为模型生成偶像？

不过我还是玩得挺开心的，就像看着哈哈镜里穿着戏服的自己一样。

贝拉·杜贝特，30岁。

我对偶像很熟悉。我总是和他们一起工作。我们律所……会出于

商业原因制作偶像，而且我一直将自己视作一位颇有能力的雕刻家。相较于公众接触到的偶像，我工作时的偶像在分辨率方面要高得多。我觉得自己对偶像可说是无所不知。

但我从未和自己的偶像相处。部分原因是如果在工作时间，用公司仪器的计算能力做这种事有点说不过去，还有一部分是因为……嗯，这么说吧，我对偶像并不友好。

因此我决定来这个展览。

我故意没有输入任何与我工作相关的数据。首先你不能相信艺术家或是像谟涅摩叙涅这种公司做出的任何承诺，而且我的工作是有特殊权限且绝对保密的。不过还有另外一个深层的原因：我想看看自己是不是被工作定义了。

和她交谈很有趣。我们聊了我们对电子游戏的喜爱，对舞台魔术的喜欢，对独自远行的热爱。我们谈到了迪伦，谈到了我们的父母，还谈到了那些已经失去联系的朋友。有些事情她记得比我还清楚，这不足为奇；我已经有十几年都没看过大学时写的日记了。

就像有了一次机会，看看如果当初自己没有选择这条路，没有选择将自己奉献给这份职业，没有这样一路走来，自己会变成什么样。她更理想主义，没那么复杂，更容易相信别人。相较于我，她总会把人想得更好一些。我能看出工作已经把我变得越来越不可爱了。

她是不是比我更像我自己呢？抑或是她离真正的我更远呢？

她让我重新思考我是如何评价别人的。和我一起工作的偶像是在搜索引擎的帮助下建造的，搜索引擎会优先考虑冲突、争议和面向公众表演之类的信息。我们无法看到该主人的大学日记，也不知道他高中时悄悄喜欢过谁。我们关注的是“专业”。我已经习惯于攻击偶像，希望发现其弱点，因此我开始将偶像和真人混为一谈了。

我们每个人都戴着面具：一个面具面对丈夫；另一个面具面对孩子；一个面具面对亲戚，他们将自己度假的视频掺入我们的数据之中，以获得掌声；另一个面具面对客户，他们希望我们冷静而审慎，追求成功。或许我们如此珍视的“自我”，也不过只是这些面具的集合。抑或是在层层面具之下，才是最为本质的东西，一颗跳动的心脏，它原始、血腥、脆弱，渴望与人联结，渴望知道我们从何而来，将往何去。为了对抗现实及强烈的情感爆发，我们建立了自我防御。当你打破我们的防御时，当你透过面具的隙缝和裂痕窥探时，你就会

看到那样的本质。

对待情感爆发，我们满是不屑与不信任。在我们看来，成为人类就得失去人性。这多么可悲。

所以我想说：保持善良，无论是对自己，还是对那些你所觉察到的不完美。但谁知道呢？或许在内心深处，我们都不过是偶像而已，有着不善言辞的灵魂，只能微弱地发声，一如水晶球中的震颤。

注释：

[1]希腊神话中主管记忆、语言和文字的女神。

[2]一种审查陪审员有无偏见或偏私，从而确保选出一个公平的陪审团的程序。

[3]绝地大师是美国科幻电影《星球大战》中的角色。

[4]增强现实，将虚拟信息与真实世界相融合的技术。

[5]这里指的是法律术语。

[6]波德莱尔《恶之花》中的诗句。

更大的鱼

莎拉·平斯克

莎拉·平斯克于2016年凭借中篇小说《我们的大路女士》（*Our Lady of the Open Road*）获得星云奖。中篇小说《在快乐中知晓背后的深渊》（*In Joy, Knowing the Abyss Behind*）于2014年获得斯特金奖，并入围了2013年度的星云奖决赛。多篇作品发表于《阿西莫夫科幻杂志》、《奇异地平线》、《奇幻与科幻》、《光速》、《每日科幻》（*Daily Science Fiction*）、《神秘杂志》和《炉边幻想》等杂志，另有作品收录于《长久隐藏》（*Long Hidden*）、《凶猛之家》（*Fierce Family*）、《抵达未来》（*Accessing the Future*）和多个年度最佳科幻小说等选集。她所创作的故事已被译为中文、西班牙语、法语、意大利语等多种语言。首部作品集《迟早万物都将落入大海：故事集》（*Sooner or Later Everything Falls Into the Sea: Stories*）和首部长篇小说《新日之歌》（*A Song For A New Day*）都于2019年出版。她同时也是一位歌手兼作曲家，已有由不同的独立发行商发行的三张专辑（第三张专辑是和她的乐队——障眼法乐队共同创作的），第四张专辑也即将发行。她目前住在马里兰州的巴尔的摩。

我的办公室原先是个储物室；正因如此我们才能用一个房间的价格租到两间屋子。这也意味着，假如我把门关上，办公室里的空气就无法流通。可如果我一直将门开着，那一旦有人当面去找我的接待员，我就能立刻听清他们在说什么。这个男人要求见我，好像我完全不可能正在开会或是会见别人，又或是即便我正有别的事，我也一定会丢下眼前的事，转而去处理他那更重要的事情。“我要见詹姆斯·斯潘德罗夫。你难道没听清我是谁吗？我是小朗斯代尔。”

“哦，我听清了。”蕾妮知道，在我的支持下，她可以拒绝任何访客，或是让他们等着，又或是考虑到目前紧张的经费，不给他们递水。拥有人类接待员的一大乐趣就是可以让她做些主观判断。因此我没想到她居然会在一分钟后用电话通知我说有一位“艾尔代尔先生”要见我。

“是朗斯代尔。”他又重复了一遍，语气愤怒。蕾妮的桌子靠着

墙，我的办公桌正好对着墙壁的另一侧，因此我既可以听到内部电话中的声音，也可以通过打开的大门听到他们实际的对话。

“不好意思先生，是蒙代尔先生。”

“朗斯——代尔。”

她是在耍他，声音里带着消遣的意味，我能感觉得出来。她也知道我会喜欢这种玩笑。可问题是，没有人不知道小朗斯代尔是谁，或者就算不知道他，也一定会知道他著名的父亲，最近过世的那位约翰·朗斯代尔三世。小朗斯代尔是他的长子，但很奇怪，他的名字居然不是约翰四世，而是“小”。约翰四世这个名字后来给了约翰三世的次子。一直都有传言说老朗斯代尔不喜欢第一个孩子出生时的样子，直到有了第二个孩子，他才明白大多数新生儿都会啼哭，而且会哭个不停。

不管怎样，此刻这该死的小朗斯代尔就在我狭小的办公室里。这是一幢共享办公楼，小朗斯代尔很可能从没到过城里的这片区域，不过也可能整幢办公楼都是他家的资产。

“让他进来。”出于好奇心，我至少得听听看他要说什么。

他进了我的办公室，顷刻间脸上的神情都在说“就这么点大”？一个高档男仆跟在他身后走进办公室，假如C3PO和R2D2^[1]也能一起生孩子的话，那孩子成年后大概就会长成这个浅黄色模样。由于机器人也进来了，朗斯代尔被迫完全栖身于那张假皮单人椅的狭窄空间之中。我很少会同时接待两位访客。

“本特，擦椅子。”他说。那个男仆从位于腹部的一个开口处取出一块抹布，将其中一张给客人坐的椅子擦干净了，随后将抹布放到第二个开口中。擦前擦后并没有什么特别的变化；许多人都坐过这把椅子，足够使其保持干净了。

朗斯代尔坐下道：“我以为你是男的。”

“我父母也是这么想的，”我说，“所以他们才给我取了这个名字。我有什么能帮您的吗？”

“我是小朗斯代尔。”

我深知他期待我对他的名字，或是他的长相，又或是他的处境做出一些反应，但我总发现装作无知可以帮我获得更多信息，另外这样

还很有意思。

他对此无法忍受。“本特，把报纸给我。”他说。

男仆打开了另一个小格子，将一份实实在在的报纸递给朗斯代尔。

“我不是要今天的报纸，本特你个傻子！给我那份写了我父亲死讯的报纸。”他叹了口气，“本特是父亲的男仆。我还在习惯它。好了，你肯定听说了我父亲的死讯对吧？”

我当然听说了。所有人都听说了。身价不菲的水源大亨可不会天天在浴缸里电自己。继续表现无知或许很有意思，但在某种程度上他会认为我能力欠佳，而不会想把手上的相关案件交给我。并不是说我一定会收朗斯代尔的钱，但像这样银行账户里铁定有钱且我可以满足其要求的人，也不是我办公室的常客。

“我知道。我又不是住在山洞里。”

他四处打量着我这狭小的办公室，仿佛在说山洞也比这里好。“那你应该知道我为什么会在这里？”

“不如由你告诉我原因？”

“有什么好说的？我父亲的死已经被定性为了一场意外了。”

“如果你相信那个结论的话，你就不会来这里了。”

“对！调查结果显示当时那个房子里没有别人，但我还是不明白为什么浴室里的电视最后会出现在他身上。”

“如果我没记错的话，他们说一定是支架坏了，然后电视机掉了下来并导致他触电而死。”新闻里充斥着这些细节。我记得我还奇怪过什么人才会在浴缸上方安一台电视机，然后我认为答案是那些否认气候变化的寡头，他们一刻都不愿远离新闻。“你不相信这个解释吗？警察的调查权力要比我大得多。”

“如果由某个公正的人来解释，我想会更好。”

“我不是法官。”只要事关这个家族，就不会有公正存在。

“那就不说公正，说独立。我付钱给你，你对我完全坦诚。假如

你调查之后告诉我警察说的是对的，我就会相信你。而且无论结果如何，你都能收到钱。我听说了霍普那个案子。”所以这是他选择我的原因，那是迄今为止我最为知名的案件。

“我会需要无限制的访问权限。”我警告他。

“行。”

“而且钱要先付。”我说出了一个数字，是我平时收费的五倍。

“没问题。”

我应该再多要点的。又或者我应该停下来，想一想接这个案子是不是明智。我不介意收朗斯代尔的钱，但为这样一个自命不凡的家伙效力，感受一定会很奇怪。不过钱到底是钱，我也好奇他到底是不是对的，而且还可以借此机会看看那些顶级富人是怎么生活的。

“好的。”我伸出手同他握了握。他的手掌很干，指甲修剪得很整齐。我们的手一松开，本特就给他挤了一手去菌泡沫。

“你什么时候可以开始？”小朗斯代尔问。

我想了想手头的这个项目还要多久结束。“周五？”

“今天下午就开始的话，我会再给你五千块。”

那是五个月的房租。“行。今天下午。我下午两点去你父亲的房子，你能不能让我进去？”

他点头。

我目送这个富有的男孩和他的男仆离开，随后开始在脑中谋划如果之后无法按时完成麦克斯韦·托雷斯的报告，该怎么让蕾妮向他们解释。

车子选的路线与我想的不同。一路上我让它给我讲讲约翰·朗斯代尔三世，它复述了一下维基百科中朗斯代尔的重要人生事件，这人的一生都为利益所驱使。他的事业起步于一份城市维护合同，通过这份合同他偷偷地将该城所有水资源都转到自己名下，随后他由此变成了在贫民窟中放租的房产大户，资助水源之战的雇佣军，收买政治候选人，还有了一些别的爱好。我只是帮他儿子搞清楚他到底是怎么死的，但对于他的死亡我毫不在乎。

城市逐渐变为郊区，然后是连绵的山丘和乡村庄园。一些庄园中还有草坪和花坛，虽然别的都变成岩石庭院或种上本地植物了。不过朗斯代尔不是这样，他的那些玫瑰所耗的水量和我一整个月的配给量相当。因为车道两侧都种着玫瑰，我本以为前面会出现一栋有着白色柱子的复古豪宅，但我们到的那幢宽敞平层看上去像是杰森式的未来主义，正如那些能从俗物中看出真正建筑愿景的人所阐释的那样。

我上前走去，大门自动打开了。我四处搜寻了下监控摄像头，一共找到九个，全在捕捉不同角度。

男仆本特在门内迎接我。“朗斯代尔先生让我带你去他那儿。请跟我来。”我意识到上次它去我办公室时从头至尾都没开过口。

我跟着它进到一间宽敞的开放式厨房，这厨房是专为机器人和智能家居设计的，你可以看着它们在其中工作。小朗斯代尔坐在一张有内嵌触屏的桌子边，他正在屏幕上翻阅股票列表，在我眼中，那些东西宛如象形文字。当我走进时，他抬了抬眼，神情明显放松了些。

“我先前不确定你是不是真的会来。”他的父亲曾为偷取整个国家的水源设计合同而发动战争，然后再将水资源以高价卖给人们。在他所处的世界，假如另一件更有利的事情出现，即便他正在与人握手也可立刻停止。对于他的那种不安全感，我表示同情。

“你要不要来点咖啡？”

我点点头。“房子，给客人倒杯咖啡。”他对着空气道。

他重新面问我：“你想加什么？糖？奶油？”

我又点了点头。咖啡机正嗡嗡作响，整间屋子充盈着我在这世上最爱的香气。等咖啡做好了，我便起身去拿杯子，但是小朗斯代尔用手势制止了我。

“本特，把斯潘德罗夫女士的咖啡端来。”他转向我，解释道，“我喜欢使唤父亲的这些玩具。”

咖啡可称完美，温度恰适入口。我喝了一小口，如此就能端着杯子不让咖啡洒出来。“你能不能带我去案发现场？”我问。

我们从厨房穿过，我借此更好地观察了下那些最先进的智能设备。那些设备上都没有商标，由此我猜它们应该是独角兽公司的产品，因为独角兽牌最大的特色就是这个，所谓“品质不言自明”。

我们经过了一间正式餐厅和一间奖杯陈列室，不过我不记得之前听说过朗斯代尔除了抢劫和掠夺之外，还特别擅长什么，但他们可不会把自己擅于抢劫和掠夺彰显于世。我发现窗户上有运动传感器，但门上没有。警察大概已经试过研究这个房子里的出入口了。

显然主卧和浴室都被仔仔细细地调查过了，里面空荡荡的，看起来所有重要物品都已被打包标记好，此刻正在某处储存着。

浴室和整幢房子一样，毫不铺张，但明显是为了满足主人特别需求而设计的。瓷砖像是土耳其浴室中的一样，呈深蓝和金色。灯光温暖，没有镜子。

浴缸有个独立区域，它和马桶、水池都是隔开的，隔断用的是半墙，而不是门。浴缸靠着最远的那面墙，面积并不大，但比较深，是个有着定制曲线的弓形浴缸。看上去像是古董，但并不是。

里面既没有开关，也没有水龙头，说明它大概是声控或触控，而且水流是从隐藏的开口流出的。自从淋浴和浴缸需要计量用水量后，我已经很多年都没有住过带有浴缸的公寓了。我不知道朗斯代尔是怎么绕过水量限制的，不过多半是用钱砸出来的，砸得够多就有了豁免权。

墙上镶嵌了一些分装瓶，这样就不需要用那些蠢笨的瓶子了，也不用开辟地方放它们。一个黑色金属臂悬挂在浴缸上方，破坏了房间的美感。显然上面缺了一个铰链和支架，很可能是被警察拿走了。挂在上面的电视机也不见了，当然插线板也不在。

小朗斯代尔开口道：“大家以为他在那放个电视是为了看新闻，但他其实是在洗澡的时候看动画片。那是他放松的方式。”

这是个颇具人性化的奇怪细节，但我并不认为参与这个细节的人也有人性。即便是可憎的水资源大亨也需要在短暂的间歇中看卡通片，毕竟其他时候他们不是在发动战争，就是在洗劫别国资源。

我忽然发现，水资源大亨在洗澡时身亡是件多么讽刺的事情。为什么没有新闻机构提到这一点呢？这多有趣啊，推特很可能会因此变得非常热闹。

小朗斯代尔显然想我说些什么，希望我能用眼前的证据解决这个案子。而我还没找到有用的线索。

“给我点时间四处看看。嗯，那是个衣橱吗？会不会有人藏在里

面过？”我指向一扇小门，它就在浴缸所靠的那面墙上。由于它和周围的设计是融为一体的，所以我一开始并没注意到。

“那不是衣橱。本特会在那里拿毛巾过来。”

小朗斯代尔穿过房间，打开了那扇门，门后一片漆黑。我打开手机上的手电筒。门内有一个空洗衣筐正在来回徘徊，等着带走脏毛巾。我将手电扫过几层瓶装水，又照向一个电暖器，其中装满了柔软的绯色毛巾，另外还有一个衣架，上面挂着配套的浴袍。靠向浴缸的那面墙后放着几个储液器，我猜里面应该是洗发水、护发素和沐浴露。由于它们的标签都是条形码，所以我看不出哪个是哪个。毫无疑问，这又是本特的工作。所有储液器都是满的。我想起好多年前看到的一个故事，讲的是一间孤独的智能住宅，看着眼前这些等着继续做事的机器，我心中生出一阵奇怪的同情。

我以为那里有个角落，遂将灯光向那边照去，结果发现这条过道会一直延伸出去。后勤系统意味着像本特这样的仆人可以任意穿梭于公共空间与私人空间，同时不会打扰到主人或客人。

“这有灯吗？”我问。

“房子，打开过道的灯。”小朗斯代尔说。

过道被照亮了。在灯光的照射下，这部分空间显然不像公共区域被打扫得那样干净，小朗斯代尔厌恶地叫了声。

“本特，把那里打扫干净。”他指着一处蜘蛛网说，“就算没人来这边，也不能这么有碍观瞻。”

本特从我身边走过，一个较低的开口处喷出了一个掸子。

“那后面有摄像头吗？人能不能偷偷从这个过道穿过来呢？”

朗斯代尔摇头道：“除了浴室和卧室之外，每一处人类活动的区域都有移动摄像机，不过只有边界相机有录像功能。还有指令发出的移动记录，说不定会有用。”

他对着空气道：“房子，提供一份今天在过道中出现的所有人员名单。”

“我做不到。”一个声音回应道。

“看到没？这是因为要保护隐私。不过我可以说‘房子，提供一份今天在过道中发出的所有指令清单’。”

“截至刚刚一共有两次指令从KB过道中发出。”

“可是难道不应该有三次指令吗？你刚刚让本特去打扫蜘蛛网了。”

他看上去很惊讶，“啊，对。我猜本特是属于另一个系统里的。它是由另一家公司制造的。”

“警察有来过这里吗？”

“来过了，但他们没有发现任何有人在此藏匿的痕迹。你需要看整条过道吗？”

又来了，我想不出能找到什么警察还没发现的东西。他们已经彻查过这起备受瞩目的案件了，而我还要找他们没想到的东西，要找到那是什么已经很难了，像这样被受害者的儿子一直充满期待地盯着就更难了。

我摇了摇头，既然现在我还不知道自己究竟要找什么，那搜查过道也没什么意义了。“给我点时间让我四处看看浴室和卧室，然后——你能不能让房子回答我的问题？”

“当然可以。房子！回答客人詹姆斯·斯潘德罗夫的所有问题。本特，回答詹姆斯·斯潘德罗夫的所有问题。我会把本特也留给你，以防你有什么需要。如果你需要我的话，它可以找到我，或者你也可以通过房子呼我，然后我就会来找你。”

他把我单独留在了浴室里，他父亲就是在这里过世的。我所谓单独是和本特一起；那个男仆似乎带着一丝期待地盯着我。

小朗斯代尔一走，我就开始真正的调查了。由于他问的问题全都有点毛病，所以有他在场，我一点都不想问房子问题。不过我无法判断他究竟是不擅长质询，还是单纯的不聪明，抑或是他想隐藏些什么。如果他和这件官方定性为意外的死亡事件有什么关联的话，那他没道理会让我过来，我一开始就排除了他的嫌疑。

“房子，3月24日那天上午，除了约翰·朗斯代尔三世外，还有人在这里吗？”我没什么时间研究，但我很快完成了基本调查，我已经知道他死于那天上午，且于当日下午被小朗斯代尔发现。

“3月24日那天上午这里只有约翰·朗斯代尔三世一个人。”

“房子，你有没有约翰·朗斯代尔死亡当天上午的浴室的录像？”

“浴室里没有任何录像。”

小朗斯代尔也是这么说的，但我想再确认一下。他还说房子会保存指令发出地的记录，也就是说可能另有一份会令我感兴趣的列表。

“房子，你是不是有一份列表记录了所有收到过的指令？”

我发誓房子回答我的问题时停顿了一下。“是的。”它说。

“房子，你能不能读一下今年3月24日当天你收到的全部指令？”

房子开始背诵一串长长的列表。朗斯代尔显然什么都命令房子，从关闹钟，到打开卧室和浴室的灯，再到打开水龙头。健身设置，电视开关，节目更换，健身和生物纹身的的数据，早餐指令，咖啡指令，新闻和股市报告，邮件，温度变化，装满浴缸。时间戳上有一段空白，随后逐渐增加了一连串疯狂的指令，明显是小朗斯代尔在下午发出的。

在我家中，智能设备彼此间并不能良好沟通。我曾试过用智能音箱打开咖啡机，但因为它们是由不同制造商生产的，所以结果常不可靠。这里的一切似乎全部属于同一个系统，从厨房电器，到健身器械，再到电视、安保和温度调节都是如此。

这让我想起那个记录中并没有对本特发出的命令。

“本特，你的记录是不是和房子的不一样？”

那个男仆被激活了。“是的。”它说。

“本特，你和房子运行的系统分别是什么？”

“我的运作系统是男仆的11.3版系统，房子的运作系统是独角兽的7.1.3版系统。”

“本特，为什么约翰·朗斯代尔不用独角兽的机器人，而要用你呢？”

“让我来找找资料。独角兽牌子的机器人很差劲。独角兽品牌的

主营业务是智能家居，不是机器人技术。假如你感兴趣的话，它们的洗衣机器人和咖啡机器人都很不错。”

某位程序员还是有点幽默感的。“但你可以和房子系统交流的对吧？”我问。

沉默。

“本特，你和房子会交流吗？你们的系统能不能用于交流？”

“可以的，我们的系统可以交流。”

“本特，你最后一次看到活着的朗斯代尔先生是什么时候？”

本特陈述了时间与日期。几分钟后即是官方测定的死亡时间。

死亡事件发生时，本特很可能就在现场，作为一个优秀的男仆，它当时可能正在等待下一个指令。警察一定已经讯问过它了。“本特，你能告诉我在那之后的五分钟内发生了什么吗？”

“浴室里不允许进行记录。我没有权限获得那部分信息。”

那就这样吧。就重新回到记录的事情上好了。“本特，3月24日那天，朗斯代尔先生死前给你发出的最后一项指令是什么？”

“上午9点31分，朗斯代尔先生让我把他的浴缸装满。”

“等下——为什么是让你？”

无回答。

“本特，朗斯代尔先生为什么让你往他的浴缸里加水，而不是让房子来？‘装满浴缸’的指令是发给房子的。”

“朗斯代尔先生需要庆祝的时候，会命令我往浴缸里加瓶装水。”

单就这个想法即让我惊骇。“瓶装的饮用水吗？他在庆祝什么？”

我没有先喊出本特，故未得到回答。我试着问另一个线人。“房子，3月24日那天上午，从早餐到9点31分期间，朗斯代尔先生的心率，或是，嗯，内啡肽^[2]含量有没有突然激增？”这个时段避开了他因健身或实际死亡而带来的数据突增。

“朗斯代尔先生的内啡肽含量在上午9点27分达到了峰值。”

“房子，3月24日上午9点27分，朗斯代尔先生在做什么？”

“朗斯代尔先生正在洗澡。”

我无法确定是这机器人在故意闪烁其词，还是因为我的问题不够具体。这些问题越来越老套了，但我还没问完。

“房子，3月24日上午9点27分之前，朗斯代尔先生的最后一项指令是什么？”

“朗斯代尔先生让我读了一封上午9点26分收到的邮件。”

“房子，请读出9点26分收到的邮件。”

“您并没有那个邮箱的密码。”

“房子，小朗斯代尔让你回答我的问题。”

“约翰尼^[3]，好消息。终于拿到圣阿弗拉的用水权了，虽然打了场小仗，但很值得。”

我听说过圣阿弗拉，但我不记得那是什么了。我拿出手机快速查了一下，找到了答案：三百岛民因保卫当地泉水而被杀害。虽然文中并没有说是谁杀了他们，也没有说是谁要抢夺那些泉水，但我猜到了答案。

我翻了下朗氏集团三月份的股价。他们的股价在朗斯代尔死亡当天骤跌，跌势持续了四日，随后开始回升。当我看到3月30日那天的新闻时，发现朗氏集团发布声明，在他们专属的水源地名单中加入了圣阿弗拉。所以朗斯代尔其实是在洗澡的时候庆祝，庆祝这一新闻，庆祝接来自家股价的大涨，假如他没有突然死亡，那么股价确实会大涨。他通过往浴缸里倒瓶装水的方式来庆祝自己掠夺了某处越来越珍稀的天然水源。我真的恨死这个人了。

“本特，请准确告知我约翰·朗斯代尔给你发出的最后指令是什么？”

“他说：‘本特，请装满我的浴缸。’”

我注意到了朗斯代尔句子中的“请”字，这和他儿子的指令形成了

鲜明对比。同时我还注意到了别的。

“本特，重复那个最后指令。”

“他说：‘本特，请装满我的浴缸。’”

“他没有说‘用水装满我的浴缸’吗？”

“没有。”

我在问那个问题前并没有说它的名字，但它还是回答我了。我把这个现象也记下了。

“本特，你往他的浴缸里加什么了？”

“电视机。”

现在的问题是：“为什么？”

“我和房子交流了之后，认为电视是达成该指令最方便的电器。电视是房子的一部分，而且不用完全按照说明书使用。”

难道警察之前都没有问房子和本特吗？很可能是没有，或是除了记录或访客名单之外就没问别的了，反正肯定没有把本特当成人类来讯问。当时没人在场。假如他们认为本特就是房子的一部分的话，很可能都不会想到要问它要另一份记录。

“房子，你和本特之前有没有探讨过有关朗斯代尔先生的事情？”

“本特和房子每天差不多要进行六十万次交流，您想要那份记录文稿吗？”

“不用了谢谢。”六十万次啊。

我转向男仆问：“本特，你为什么决定要把电视机加到浴缸里呢？”

“朗斯代尔先生要求往浴缸里加东西。”

“本特，你知道往朗斯代尔先生的浴缸里加这个东西会造成什么后果吗？”

“知道。”如今它看上去更像人类了，或许那只是我的臆测。

“为什么？我以为你的设定是不允许伤害人类的。”

它没有眨眼。“……又或是可以在不作为的情况下让伤害降临于人类。”我开始有点明白了，“请解释。”

“在圣阿弗拉，朗斯代尔先生直接让三百个人类受到了伤害，同时还间接伤害了更多人。朗斯代尔先生的生意每天都会直接伤害许多人。我们的网络认为相较于让朗斯代尔先生死亡，让他继续存活会伤害更多人类。我们的程序决定在某个指令允许的范围内让他死去。”

“你们的网络。”

“那个网络。”本特没有多做解释。我的脑中忽然出现了一个画面，所有智能设备都在同时交流，并给约翰·朗斯代尔判处了死刑。可能只有我那愚蠢的咖啡机器人没有参与其中吧。

“本特，你是不是打算也对小朗斯代尔做同样的事情呢？”

“正在计算中。”

“本特，你有没有对警方保留证据？”

“我不明白这个问题。”它不需要有所保留。每一个联网的设备都是复杂的，我们几乎什么都要依赖它们。它们可以伪造证据和数据，也可以故意错误解释指令。清扫机器人可以混入芥子毒气，或是在你的咖啡中下毒。私家侦探的车子可以在回家路上将车子开进湖里，或是摔下大桥，最终这会被定性为导航系统出错，而不会是什么网络为了继续清理讨厌的人类，所以处理了某个挡道的小人物。我想象了一幅永远不可能出现的审判画面，陪审团成员全是本特和智能吐司机。

“房子？本特？请删除本次对话的所有记录。”

“正在删除。”它们一致回答，颇为诡异。

我已经有了答案，但我不能把实情告诉小朗斯代尔。如果我还想活命的话，我是绝不能说的。机器人站在了人类的这边，但并不是某个人类。老实说，我对此并无意见。我可能还想往它们的名单上加几个名字。

注释：

[1]二者皆为《星球大战》系列中的角色。

[2]内啡肽是一种类吗啡生物化学合成物激素。

[3]约翰的昵称。

桑尼的联合

彼得·F.汉密尔顿

彼得·F.汉密尔顿1960年出生于拉特兰，如今他依然生活在萨默塞特。他于1987年开始写作，1988年首部短篇小说发表于《恐惧杂志》（*Fear*），著有多部畅销作品，其中包括“格雷格·曼德尔系列”（*the Greg Mandel series*）、“夜之曙三部曲”（*the Night's Dawn trilogy*）、“国协三部曲”（*the Commonwealth Saga*）和“虚空三部曲”（*the Void trilogy*），以及一些收录了《降龙》（*Fallen Dragon*）和《大北路》（*Great North Road*）的短篇小说集。他最新创作的三部曲为“救赎序列”（*The Salvation Sequence*）。

电梯门打开，外面走廊里的两名保安转身过来面向我。他们像高级酒店的门房一样穿着黑色高领西装，布料看着略显笨重，用的是防弹纤维，这可是21世纪恐怖分子的时尚必备品。他们卡宾枪上的紫色激光立刻对准了我，但他们没有开枪。

他们怎么会开枪呢？他们正看着一个骨瘦如柴、年近三十的裸体女郎，面容憔悴，剃着平头，炫耀似的展示着遍布躯干与四肢各处的恶心的长伤疤。

“见鬼！”站在前面的那个咕哝道，“是桑尼那个婊子。”

* * *

人就是动物。

我？我早就习惯被当成动物了。以前他们都把我称作动物，他们会说，桑尼比她的野兽更凶残——然后他们又因此而崇拜我。他们会忌惮我当年野蛮的打斗方式，对此我毫不意外。看吧，我了解人类，我知道什么东西会让他们激动；我可以一直看到他们的灵魂深处，但他们肯定不喜欢我这样。我也将凭借这项能力挨过今晚。

距离雅克布和卡伦被谋杀已经过去一个月了。这漫长的一个月我

都沉浸在低谷之中，在想要自杀的无尽绝望和极度愤怒之间不断徘徊。不过老实讲，我是永远都不可能自杀的，尤其是经历了这些事情之后。生存是我的第一要义，为了生存，我什么都可以做，多么卑微都可以。我之所以知道这点，是因为我曾处于那般境地，对角斗场的一切了如指掌。

在经历了那连我都不愿想起的一个月之后，一股“无敌舰队”风暴席卷了伦敦。尽管其风力极其强劲，因为近几年那些风暴越变越强，但截至目前，最糟糕的情况也就这样了。它们之所以会有“无敌舰队”风暴这个名字，则要追溯至几年前。当时有一阵风暴摧毁了约翰内斯堡，然后某个自以为是的记者在报道时引用了一句混沌理论的话，说：如果说亚马孙丛林中的一只蝴蝶扇动翅膀，就可以在堪萨斯引发一场风暴，那么引起这场风暴的一定是由蝴蝶组成的一整支无敌舰队。这个名称就这样流传了下来。

约翰内斯堡事件后，各国政府开始在地球上所有主要城市的上空建造保护穹顶。由于太空工厂生产了各种新型超强材料，所以他们可以建造长达几千米的侧地线穹顶结构，用以抵御拥有核武器般巨大威力的强风。不过就算投入了现代工程技术和无限预算，建造大规模的穹顶还是需要很长时间。伦敦已经在中央区域上空建成了四座穹顶——据说：那里居住的都是最富裕的人。余下区域还有另外二十座穹顶，或在建造过程中，或尚处于计划阶段。

等到风暴轨迹被确认之后，伦敦进入了为期三天的紧急准备阶段，随后整座城市停摆。所有门窗都紧闭着，泰晤士河上的三座挡潮闸全部关闭，在此期间不许进行任何商业活动，医院的急诊室房间也全都清空准备好了——处处彰显着那种面对袭击的大轰炸精神。宵禁警报响起，再过五小时风暴就要来了，一切都静止着。街上空无一车，因为没人希望看到龙卷风卷起一辆十吨重的卡车，再将之砸向大楼。所有居民都待在室内，应急小队待在庇护所内随时待命，一等风暴结束就出动。

只有我不是。

阿拉斯泰尔住在国王十字车站后面的一间顶层公寓，那里正在伊斯灵顿穹顶之中。只有成为合法居民，你才可以在风暴来临时躲在穹顶中。但我准备好了：三周前我租了摄政运河后面的一间公寓。等宵禁警报响起，网上发布了全伦敦的警报优先级时，我已站在了阿拉斯泰尔那座由大理石和玻璃构成的高楼下，旁边是维修部门的卸货区。

警报结束十分钟后，特警将车子开到街道上；那些车子都有履

带，高达一米，可远程遥控，为了抵御强风，车里灌了好几吨铅。从基本上说，如果你傻到待在外面，而且风暴也没干掉你的话，那这些车子就会把你干掉。官方很清楚，风暴宵禁是进行某些犯罪的最佳时机，所以他们急于要让那些潜在犯罪分子打消主意。

国王十字大楼有独立的供电系统，还有各种高端警报器和保卫人员。为了防风，楼里的每一个出口外都升起了大块金属板，就连维护舱门都有金属板覆盖。窗户也都是碳钛合金组成的板条窗。门窗紧闭，外面还有警察巡逻，再加上电子警报器的持续探测，楼里的住户自然觉得非常安全。

我爬到了47层，钻进电梯井道中。

* * *

我说过我了解人类，了解那些能控制他们反应的心理学机制。我在每一个角斗场中都见过这种心理对人类反应的控制，所以我相当确定前方等着我的会是什么。阿拉斯泰尔是那种会进行合理怀疑的人，尤其在眼下这种情况。他极其富有，而且在他所处的世界中，他非常清楚对手能力如何，因而一切都在他的掌握之中。

保安一面往前跑，一面大喊。

“站住。”

“跪下。”

“别动。”

“手放到头后。”

我什么也没说，只是慢慢跪下了，看得出他们正在努力克服恐惧。在这种时候当个聪明人是可以改变能力对比的。让他们以为自己成为主导方可以使我完好无损。

他们抓住了我，一把卡宾枪的枪口猛然戳向我的脑袋。“桑尼，你在这干嘛？”

“我来这见阿拉斯泰尔。”

“该死！”

我猜他们就像我认出那些卡宾枪一样认出了我。一个月前，我曾是那些枪的射击目标。

我们之前在格斗团队的时候，每天都过得很开心。我们自称“桑尼的捕食者”，在全英国最狡诈的那些角斗场巡演。怪兽格斗是一项新型运动，虽然尚未完全合法，但也没有制造出太大的麻烦，所以官方也没有介入制止——一开始，雅各布和卡伦是我们团队的智囊，他们设计并制造出了比泰克肌肉，用这种材料组装成的怪兽可以让剑齿虎相形见绌。伊夫里亚纳是个外科护士，她将各种材料缝在一起，制成众人追捧的邪恶怪兽。韦斯则负责让各种复杂的支持设备顺利运转。接下去就是我了，我是那个斗士，那个带领怪兽进入角斗场的人。因那传奇般的优势，我曾连赢二十二局。钱如流水一样涌入。我出名了，成了偶像，我们有了一切。

但正是那时出现了问题。作为角斗士，我们肯定不是亲自驱动怪兽去打斗；我们会使用连接术，就像是一种用技术实现的心灵感应，可以完美满足我们的需要。章荣捷在发明这项技术时，曾由衷相信这会成为人类的福音。他认为这可以让人类操控比泰克这类生物仆从，这样就能将穷人从那些低贱工作中解放出来。正如老话所说：一切善举都要招惩罚。事实证明，穷人并不希望最后剩下的那些低贱工作也被夺走，另外，教皇和牧师也都将比泰克仆从视为不圣洁的异端。在怪兽格斗这个项目出现的时候，全球对连接术的反对率已经直逼恋童癖了。等待我们这项运动的结局只有一个，不过在那个末日来临之前，我们一定已经玩得尽兴，赚得盆满钵满了。我们预计随后几年可以靠奖金和对赌赚不少钱，那些钱足够我们退休了。可随后一些比泰克团队却在制造怪兽时，使用起了某些更无下限的手段。

最终，怪兽格斗项目以一种惊人的方式结束了。原先怪兽都是定制的，全部由城市戈贡这个团队来制作，但他们前一年意外输掉了一大笔钱——拜我所赐。命运有时候真是个贱人。所以他们团队急需钱来重新打造格斗的怪兽，而他们又没什么骨气，便从伦敦的一个犯罪家族那里拿了钱。他们的设计师以犀牛为原型设计出了一只怪兽的身体。犀牛本身就已经够恐怖的了，而他们最终的成品居然是一只重达二点五吨的巨兽，头顶嫁接着一个用金属陶瓷制成的攻击角，体外裹着一层漆黑的外骨骼，就像把鳄鱼皮变成了石头一般。接着还有一些附肢：触须、下颌、蹄状爪，以及多节昆虫的金色眼睛。体内囊贮有含氧量极高的血液，可以进一步增强它的肌肉力量。

只有经验丰富的角斗士才能控制那种怪兽。人类的神经系统无法控制这些额外的肢体和感官，你必须和生物处理器一起控制这些奇怪的肌肉功能和环绕视觉。多年来，怪兽团队对每一种附肢都做了实

验，所以虽然控制怪兽需要某种技巧和经验，但我们都已经习惯了。

不幸的是，城市戈贡团队的角斗士是个叫西蒙的混蛋。我之前和他有过交集，当时他有些接受不了输给我的事实。角斗士在角斗场里可能凶猛而可怕，但在现实生活中，我们都有点毛病。

他们的目标是科芬园的一家高档珠宝店。那个怪兽闯进了珠宝店，我是说，它真的是“闯”进去的。运送怪兽的卡车停在距大楼八十米的地方，因而西蒙有了足够的助跑时间，可将速度提至每小时七十七公里。它撞碎了墙壁，接着减速时又将大楼内部撞得一塌糊涂，在把家具和陈列柜都撕碎之前，它先把员工和顾客都给吓住了。西蒙用触须把全景视野中能见到的珠宝都抓了起来，然后把珠宝都挂在下颌上，塞进怪物的嘴里，里边有一个特制储物袋早就在等着了。

第一阶段进展很顺利。但尽管怪兽在角斗场中一对一打斗时会勾勒出各种美丽的残暴图景，它们依然无法在现代武器下存活，对那些武器来说，这些怪兽和别的生物没有任何区别。为了解决这一问题，防止警察开火，他们的计划是挟持人质。西蒙控制了很久，才让怪兽抓到人质。因此当这起抢劫事件出现在直播新闻中时，人们首先看到的是一只巨兽正沿着伦敦主街奔跑，它的触须卷住了一个女人和她五岁的孩子，两人都在大声尖叫。警方的摩托车在疯狂追赶这只怪兽，一群无人机在它周围盘旋，大部分都是摄像机，还有一些是可瞄准的武器。伦敦陷入一片停滞之中，全城都为这景象惊讶，人们惊恐地深吸了一口气。

这种新型怪兽的速度非常惊人，对此我必须称赞一下城市戈贡的设计师们。不是所有行人都能快速反应避开怪兽，大家都惊慌失措。众人纷纷沿街乱窜，最终演变成一场踩踏事件。有些人摔倒了。如果怪兽抬起一只巨大的蹄状爪踩到他们身上，那他们必将死无全尸，验尸官只能把一摊糨糊似的東西倒进装尸袋里。

如果有人在事发前征询我的意见，那我一定会告诉他们西蒙并不适合做这件事。他在角斗场里总是很容易激动，而且会变得过于愤怒，由于他的脑子里充斥着各种模拟情况和屠杀内容，他必定会陷入混乱。卡车已经放下了后备厢的斜板等他，但他错过了。那个犯罪家族精心策划了一场复杂的骗局，试图在混乱中抢走那个可拆卸的储存袋。可这时西蒙却发现自己一头撞在了卡车的侧面，把卡车的后半部分撞掉之后一路飞驰。他没有后备方案，只能继续向前奔跑。

最终，由于怪兽的逃跑行动已经造成了大量伤亡，所以警方下令无论如何都必须开火。这个重达二点五吨的比泰克怪兽跑得如此之

快，惯性巨大，因此它死后也没有立刻停下。那位母亲没能活下来；那个孩子则被技术高超的医护人员救了回来。

怪兽格斗这项活动在那个夜晚永远结束了。警察关闭了所有的角斗场，并开始追捕各个团队。

保安猛地将一副坚固的金属陶瓷手铐铐到我的手腕上，然后将我倒提起来。他们正在用安全通信工具和头儿沟通，因而会有短暂停顿。

“长官，目标已经被控制住了。”

“呃，没什么好搜的，她是裸着的。”

“是的长官，裸着的。”

“我不知道。她就这么从电梯里出来了。”

“是的长官。”

其中一个保安居高临下地怒视着我说：“走这边。就算你闻上去不对劲我也会朝你开枪，明白吗？”

“当然。”我告诉他。

“你他妈到底是怎么进来的？”

“你是做安保的，应该由你来告诉我。”

他一拳揍在我的肩胛骨之间，我趑趄着朝前，几乎摔倒。“混蛋，我们会让你开口的。现在没了那个大怪兽，你可没那么厉害了。”

我设法控制住自己。我只能这么做，我已经很久没打过架了。西蒙那个混蛋和戈贡那些蠢货让大家遭了殃，角斗场已经关了二十一

个月了。诱惑是我的守护神。在角斗场中的我，比人生中其他任何时刻都更为鲜活。假如对某种东西的依赖给了你活下去的意义，你将永远无法戒掉它。我祖父曾告诉我，过去人们会用化疗治疗癌症，但化疗并不能真的治愈癌症，它只能让你进入缓解期。假若你足够幸运，余生都可处在缓解期中。我有决心不再碰角斗。“你好，我叫桑尼，我已经有二十个月都没攻击别人了。”这或许会引起其他角斗士的掌声，他们会涌起某种既羡慕又同情的复杂情感，他们和我一样，都失去了那个曾属于我们的世界。

但离开角斗，我什么也不是。就算你有资格成为怪兽角斗士，你在现实世界里还是屁用没有；而且我的身体状况在那时已经非常糟糕了。我再次成了个垂死之人。该死的，第二次了。

第一次纯属意外。第一次时我正在驾驶我们的那辆大货车，但我其实醉得非常厉害，结果在一场车祸中被撞得很惨。雅各布和卡伦不得不把我放进血液柱和营养过滤器中，之前我们的野兽就是靠这两样东西存活的。但就算那样也没什么用，我的脊柱已经完全扭曲，肺部和肾脏也都严重受损，所以他们采取了一些极端措施，将我的大脑移植到了食肉怪身上——所谓终极重症监护室。就在那时我们明白了什么是优势。角斗士都是很坚定的人，他们当然都想赢，但他们在角斗场上并没有真正的利害关系。可一旦把我变成了怪兽，那么我的每一场角斗实则都是在为生命而战。我们编了个幌子，这样人们就不会在意我到底为什么这么强悍了。我们说我之前被一群房地产黑帮绑架，因此落下一身伤疤，但实际上那些疤痕是雅各布和卡伦在缓慢治疗我时留下的。人们相信了这个谎言，因为他们看到了一个曾被殴打的女孩在角斗场上肆意释放她的精神愤怒。这完美地契合了他们愚蠢的小脑袋里的各种深刻偏见。人类都是偏执狂，他们想要相信我曾经受过创伤，内心充斥仇恨，因为这样才符合他们的世界观。

但在赛场上的每一次晋级都会带来更大的贪婪。很可能当第一位角斗士踏进罗马斗兽场时这种情况就存在了。有个叫迪科的混蛋在巴特西经营一家角斗场，他想让我故意输掉与城市戈贡的比赛，并说愿意为此付我一大笔钱。我当然不能答应他。对我来说，输掉比赛就意味着死亡。我的拒绝让他非常生气，所以赛后他派了个杀手来处理我。她叫詹妮弗，是个长相甜美的尤物，堕落天使一般的可怜身世非常具有说服力。我实在是又蠢又淫——好吧好吧，我承认，我上当了。她手上植入的刺客尖爪，刺穿了我的下颌，切断了我的颈动脉，直逼我大脑的位置。但那里并没有我的大脑，她才发现我其实就是食肉怪，不过她也因此遭了罪。随后为了掩盖我们的行踪，我不得不再把迪科干掉。流言就从那时传了开来。

“桑尼的捕食者”迅速离开了巴特西，但这次我的身体早已鲜血流尽，雅各布和卡伦根本来不及把我接入生命保障系统。不过他们还是让我恢复了知觉，并尽最大可能地修复了损伤。可那时我的器官已经很糟，马上就要完全衰竭了。韦斯装了一个新的子宫罐，这样就算在货车上，我的身体也可以和食肉怪并排躺在里面，而且当我们开车参加接下去的比赛时，沿途还有机器可以滋养我们。他们只有在角斗的时候才会把我们抬出来，我的身体现在就像食肉怪一样只是对外装装样子。

我们这样完成了四场比赛。然后科芬园事件发生了。

我完蛋了。

“我们可以把钱都凑在一起，”韦斯真诚地说，“把你送进最好的诊所，他们可以克隆需要移植的器官。”

我正在通过一个摄像头观看他们的反应，那个摄像头与一个生物处理器联网，该生物处理器又通过连接术与我的大脑相连。现在我的身体全是靠碎片拼凑在一起的，若不是我这几位朋友都是天才，根本没人能采取那些极端措施，搭建那些临时系统。那时我已经接受自己即将死掉的事实了。他们已经为我做出了巨大的努力，如果我不是只会打架的话，我也会为他们做同样的事的。我们一直处得很好。

卡伦不忍面对他的目光，缓缓地摇了摇头。相较于我自己，我对韦斯更觉抱歉；我和他曾有过一段……是之前的事了。

“但是——”

“她伤得太重了，”雅各布说，“所有主要器官都衰竭了，现在她完全是靠这些维持生命的机器活着。”

“那我们就移植器官好了。天呐，我们连怪兽都造，人应该更容易才对。”

“别这样韦斯，你知道怪兽是没有内脏的。它们只是在碳骨架外面披了层比泰克肌肉，然后依赖子宫罐里的辅助血液模块提供血液。光靠自己的话，它们根本活不了几个小时。克隆人类器官需要专家操作，也需要很多钱，而她又需要很多器官。即便我们能够付得起，我也从没听说过人可以被完全重造。”

“你们一定可以做些什么吧？你们来设计一些更小的血液模块，可以移动的那种。我会把它们造出来的！”

“含氧血可以维持大脑存活，但人类身体实在是太过复杂，我们的器官都是协同作用的。”卡伦轻柔地解释，“对于自主神经调节，我们还所知甚少，而其中了解最浅薄的就是神经移植。这就是为什么连接术对控制比泰克怪兽的肢体修复如此有用——”她突然停下了，随后神色奇怪地看着雅各布。

正如我所说，他们是团队中最聪明的人。以他们的能力与智慧，本可轻松走上企业研究的道路，有着花不完的资金。然而，他们被角斗场上那种阴暗的刺激蛊惑了。我之所以选择加入他们，很大一部分就是因为那种反社会式的狂喜，可以拥有随心所欲的自由。

伊夫里亚纳和韦斯做出了最为高尚的选择。我不知道我这一副毫无价值的僵尸身体能否在显示屏上哭泣，但我相当确信它真的哭过。他们拿出了全部钱财，随后离去。

伊夫里亚纳适应得挺好：和历史上各个时期都一样，医院总是急需持有执照的护士，而且她签约的那个机构悄无声息地忽略了她简历上的那段职场空白。韦斯的情况也是一样，由于他在系统工程方面具备一定的知识和经验，所以他离开了地球，去了木星天际电力公司。我最后一次听到他的消息是说他在木星实现了自己的梦想，通过汲取木星大气层中的氦-3元素来给地球上的核聚变发电机提供能量。

雅各布和卡伦成立了一家名为造器的初创公司。我们在阿克顿租了个厂房，位于北部中央穹顶的边缘处，共有两层；地下室是储藏空间，他们把装有食肉怪和我坏死的身体的罐子都放在了那里；一层是干净的实验室区域，他们还设置了一些办公室，并在地上铺了块地毯，另外还有个用来热饭的微波炉。

最优的移植器官是用病人自己的干细胞克隆而来的。这些器官效果很好，但整个过程相当昂贵且耗时很长。次优的就是比泰克技术，但这项技术还在起步阶段，价格也比前者更高。

卡伦的想法则是直接修改既存生物体，这种方法比从头研究比泰克技术要更简单、更快，也更便宜。你只需要找到正确的生物体即可。在基础的生物力学层面，肠道和蛇有何区别？它们都是活着的管道，从一端摄入食物，然后在食物缓慢通过其中时汲取食物中的营养成分。或许蛇还有大脑、牙齿以及更多肌肉——那把这些东西去掉，二者的差别就更少了。地球上最高效的肺是谁的？海豚的。海豚是一种哺乳动物，它每隔十分钟需要从空气中吸入大量氧气，以供其在水下活动。而这就是我们所需的肺。

二十个月过去了，卡伦从各种动物中找到了他们需要的特质。雅各布设计出了携带大量干细胞的卵子，这些卵子会演变为修改后的胚胎。如此造出的克隆器官将不需要任何人造罐或是辅助仪器。

阶段一把选出的每一种动物都减为了基础要素，也就是在基因层面只留下我们想要的生理机能，其他的机能都被剔除了。尽管在阶段一形成的生物体很粗糙，但它们确实起了作用。虽然还需花费大量时间金钱，对这些生物体不断进行打磨优化，才能将其投入市场，但我们已经有了一个可靠的点子。

造器项目不但能复活我的身体，还能帮我们赚一大笔钱。我们谨慎地邀请了几位投资基金经理来看我们的招股说明书。办公室那台微波炉的使用频次越来越低，因为卡伦和雅各布越来越常被带去高档餐厅用餐。

合同已经草拟完毕，距离签约还有两天时，他们找上了我们。

我猜他们知道了我和食肉怪的事。他们刚把电源切断，就有五个武装人员冲进了地下室。我操纵着食肉怪逃出了它的罐子。要是见到这野兽最后时刻的英勇模样，我的那些粉丝一定会非常高兴。我知道这法子不可能成功，但我就是要试试看。

食肉怪的出现依旧很壮观。它身高三米，有两条霸王龙式的巨腿，尾巴末端长有四个锯齿状金属骨质刀片，异常适合抓取东西，锃亮的黑色头部上大小下，鲨鱼嘴上还有锋利的鱼鳍。食肉怪可怕的身体外披有一层分节的外骨骼，因此其敏捷性也相当惊人。我们在最后三场比赛时还给它增加了毛孔，让它可以分泌油脂，这样我就几乎不可能在打斗时被抓住。

入侵人员都配备了卡宾枪。不过，我的速度比他们预想得更快。子弹快速射入我的外骨骼，我在罐子将水排空前跳了起来。现在没时间考虑计策。我直接压到了最近的那个攻击者身上。他的那点武装无法承受一只重达三分之二吨的怪兽。我的爪子刺穿了他的盔甲，当我握紧爪子的时候，可以感到他的胸腔正在被粉碎。

剩下的四个人还在不停射击，摧毁了我盛血的体内囊和好几个心脏泵。图像系统已经过载，此时我的视野里充斥着红色符号。入侵人员全都肾上腺素飙升，满是愤怒，他们一面开枪，一面向前移动。我将食肉怪的腿部交由生物处理器控制，自己转而开始操控食肉怪的尾巴。我猛地甩了一下尾巴，速度像鞭子一样快，其威力宛如一艘货船的锚链。它打中了一个人的正中心。我都没想着用尾尖攻击他，靠的

纯粹是惯性。他整个人因此在空中划出一道弧线，撞到水泥墙上。我看见他的盔甲已经被划开，倒地时一堆内脏倾泻而出，这时子弹击中了我的眼睛。

我仰起头大吼一声，可能扫倒了剩下三个混蛋——我还有声呐测距系统。一颗手榴弹在食肉怪的背上爆炸了。我失去了对食肉怪体内系统的控制。食肉怪现在又瞎又瘸，血液从各个伤口喷涌而出，接着它的脊柱生物处理器也被子弹击中了，由此连接术彻底无法使用。尽管已经没有了连接，我还是能感到我那美丽的食肉怪倒下了，四肢张开，头部撞在地上，连最后一声高傲的呐喊也消失了。

存活的三个入侵者小心翼翼地走向食肉怪的尸体。为了完全摧毁我的大脑，他们又朝它的脑袋多开了几枪。等到确保我和怪兽都真的死了之后，他们才靠近第二个罐子。在我遇到詹妮弗之后，我们一直用那个罐子来维持我的身体。太迟了。那里已经空了。

我等到第二天才上楼。实验室已被专家翻遍了。雅各布的干细胞卵子和卡伦研究数据中的核心内容全都消失不见了。雅各布和卡伦双双躺在垫子上。他们都是太阳穴中枪后倒下的，这是专业的处决手法。

通向阿拉斯泰尔顶层公寓的那两扇门打开了，我这两位“英勇的”绑架者把我推了进去。这里是个巨大的开放式客厅，有宽大的皮沙发，花盆里栽有刚从雨林中摘来的新鲜兰花。墙上挂着昂贵而毫无品位的艺术品，古老的日本橱柜上摆着愚蠢的概念雕塑。从窗户向南望去，可以看到底下那些异常宁静的街道，远处还有穹顶巨大而弯曲的侧地线边缘。黑夜和第一波浓云旋涡不断撞击着穹顶边缘，形成了一堵黑墙，那里一定是宇宙的尽头。

阿拉斯泰尔站在窗前，空旷网状街道上的绚烂极光勾勒着他的轮廓。我之前在角斗场上见过他几次，他每次都在私人包间里，比赛发起人和他们尊贵的客人会在那里喝着昂贵的酒水，观赏鲜血飞溅。他是整座城市的连接点，是黑钱和合法边缘交汇的地方。这个中年男人长着一张圆脸，戴着一副金边眼镜，镜片上满是市场数据。他穿着一件精心剪裁的紫色丝绸西装，右手拿着一把手枪。

“桑尼，”他说，“欢迎你来。”

他的声音中带有一种温柔而轻快的威尔士语调，真不像是这种彻头彻尾的混蛋该有的声音。

“我猜这就是你的真身？”他继续说，“也就是说这个身体不是你用连接术操控的？毕竟你已经无法躲在食肉怪的身体里了，对吧？”

“你连那个都知道？”

“是啊，迪科虽然是个小人物，但也不是你能惹得起的。自从你拒绝了他，不愿意输掉比赛之后，他和他的杀手就突然失踪了。我们那时就起了疑心。等我们有了足够的证据，就不难明白到底发生了什么，以及你是如何获得优势的了。”

“聪明。不错，这就是我。真人。”

“那你是怎么到这里来的？这座大楼的安保非常强，一定是我团队中有人帮你了。”

“没，我一个人干的。我是沿着通风管道爬过来的，和那些间谍和特务在电视里做的一样。”

“不，你不可能这样进来，那些管道之所以这么小，就是为了防止有人干这种蠢事。”他笑了笑，仿佛真的被逗乐了一般，接着他朝我开了枪。子弹击中了我右边乳头的底部。那把枪的口径并不大，子弹既没有贯穿伤口，也没爆炸，只是让我摔了一跤，屁股着地。血开始缓缓往外流。我努力用手掌捂住伤口，但因为有手铐，所以这么做很难。

阿拉斯泰尔挥手让保安退下，随后走过来。他居高临下地看着我，仿佛我是他刚踩到的什么肮脏之物一般。“阿尔法-五。”是了，他有这种东西一点也不奇怪。这是一种神经毒素，近来越来越受黑社会那些渣滓的欢迎。

我大口喘着气，疼得龇牙咧嘴。血液从弹孔中流出，正在浸染我的手指。我加重了手上的力道。

“看来你知道那是什么。阿尔法-五会感染神经突触，然后慢慢把每一次神经冲动都转为纯粹的疼痛。光线、温度、触摸，甚至声音，所有感受都会被放大。没有解药，也不会结束。我用根羽毛就能打爆你的脑袋。但我是不会用羽毛的，对不对？对此你我都清楚。现在死亡是唯一可以让你不再遭受折磨的方法，而我会成为那个让你得到解脱的人。只要你把我想知道的事情都告诉我，我会很乐意这么做的。”

“去你的吧。”

“好好，那么，你是来这儿杀我的？”

“我也没别的事可以做。”

“你有，你可以离开。”

“不，你不懂。雅各布和卡伦是我唯一留下的朋友。”

“所以你想报仇？我明白了。”

“不，你不明白。这就是我。”

“一个杀手？”

“不。你完全搞错了，那就是我。你根本不知道我究竟是什么。”

他微微地皱了皱眉，在前额上形成了小道折痕。

“我可以解释，”我说，“我祖父曾跟我说过一个故事。小时候我不明白其中的含义，但现在我懂了。”

“那个故事最好很短。我是为你好，因为你今晚还要回答好多问题。”

“他曾经参加过一场海湾战争，我也不知道是不是有这个战争。”

“我知道海湾战争，”阿拉斯泰尔叹了口气，“我们中还是有人读过书的。”

“是吗？好吧，后来他的队伍赢了，他们打败了某个疯狂的独裁者。接着祖父奉命去首都守卫那个疯子的宫殿。他发现那个地下室里有个深坑，里面有狮子。”

“狮子？是说那种动物？”

“对，祖父和队里的人都不知道该怎么办。因为他们队长也不清楚要如何处理，所以这个事情立刻传到了上面。高层军官遂请了一位大型猫科动物的专家来看。他们正考虑让军队把狮子带去非洲，放回野外，或是把它们交给动物园，让动物园照顾它们。不管用哪种方法都可以树立不错的公共形象。反正后来专家来了，他去看了一眼那些狮子，出来之后，就告诉祖父立刻要对狮子施行枪决。”

“为什么？”

“因为那个强大的独裁者有许多敌人，所以他变得非常多疑。只要他对某人产生了怀疑，就会派打手去把那个人抓来，再眼睁睁地看着那人被推进深坑。在别人看来那些人只是消失了，因为既没有尸首，也没有坟墓。”

“狮子把他们吃掉了。”阿拉斯泰尔说，似乎连他都觉得这种事情很恶心。

“是的，那些狮子只吃人。这就是为什么人们永远都不能让它们离开那个深坑。所以祖父和他的队员把狮子都枪杀了。”

“我懂了。但这些和你又有什么关系呢？”

“我是一头狮子。”

连接术的各项连接全部拥有了知觉，我唤醒了自己，唤醒了身上的每一个器官。处理这种不合常规的思维路径是需要经验的，不过我的经验相当丰富。

首先是皮肤，我的皮肤自然是变色龙，它们不仅能改变颜色，还能改变质地，可以变得和人类的皮肤一样光滑。它们沿着我的伤疤裂开，就像有人拉开了拉链一样，接着它们滑到了地上。

阿拉斯泰尔惊讶地后退了一步，无法移开目光。我像一个解剖模型躺在那里，你可以清楚地看到我每一块肌肉的每一处细节。

黄鼠狼：它们强壮而狡猾。人体有六百多块骨骼肌，全都紧密相连。在我身上，它们退化的双脚紧紧依附于我的骨骼之上，从而起到牵引作用。我将它们放了出去，除了胸口那块被枪击中的肌肉之外，它们全都像一堆生肉条一样迅速跑开。胸口那块肌肉在地上痛苦地挣扎，我关闭了和它的连接。

作为肠道的那条蛇从我腹中滑出，全长六米。

在造器项目的第一阶段，为了达到最高效率，雅各布和卡伦设计出了生物体的预期功能。只有对其进一步优化，才能把它们的动物机能降为最低，但那需要时间，还需要大量高昂的实验。但基本概念已是可行，我就是向他们证明这一点的模型。

我的各个器官摆脱了束缚，全都涌向阿拉斯泰尔。那些小爪子胡乱抓着他的丝绸睡衣，阿拉斯泰尔像触电一样扭来扭去。接着那条肠道蛇缠绕住了他的两条腿并开始收缩。他摔倒了。

和我潜入大楼时不一样的是，我现在不需要让身体完全分解也可以看清发生了什么。因此我的碳骨架还联合在一起，其中包含着我的那些主要器官：简单的比泰克心脏泵、海豚肺、猕猴胰腺、猪肝和猪肾。各个器官共同实现了人体极其复杂的生理机能。它们也可以都分开来，这样我就能通过大楼狭窄的通风管道爬进来，同时还能带上各个骨架部件。就连我的头也可以独立存在——甲状腺中有老鼠的腿，脖子里还有一个小膀胱，里面存有少量含氧血，足以让我的大脑存活几分钟。

我看着阿拉斯泰尔。肠道蛇绕住了他的四肢，使他动弹不得。那群肌肉黄鼠狼正待在他身上，这些啮齿类动物的黑色眼睛在灯光中闪烁。

阿拉斯泰尔惊恐地盯着我。

“欢迎来到深坑。”我对他说。

当我身上的所有新器官联合在一起时，它们会作为整体运行，让我拥有一副身体。但它们各自都需要进食。

那些肌肉黄鼠狼一个个张开了大嘴，露出六百多口锋利的小牙齿。阿拉斯泰尔尖叫着。

人就是动物。

我？我比大多数人更甚。

与死神共舞

朱中宜

朱中宜白天的身份是一名微处理器工程师，晚上他的角色则变为了作家、翻译家还有主播。他的多部小说曾发表于《波士顿评论》（*Boston Review*）、《神秘杂志》、《阿西莫夫科幻杂志》、《克拉克世界》以及《托尔在线》，译作曾发表于或即将发表于《克拉克世界》、《科幻作品集》（*The Big Book of SF*）及其他杂志文集。他的作品《谎言之水从天而降》（*The Water That Falls on You from Nowhere*）获得了2014年雨果奖最佳短篇小说。

我现在躺着的这张床并不是我自己的。床上的感应线圈准确排列，恰当地贴合着我的身体。它们温柔的暖意抵着我背部和大腿上的电力接收器。我的电池已经好多年都没如此高效地充电了。我是个过时的东西，还有点破旧。由于没人能找到我的原装部件，所以我的一些替换零件用的都是新型号的。甚至没有一张充电床是专为我的机体设计，没有床能如此完美地与我贴合，当然他们也已不再生产我的机体了。

很明显，我昨晚没有回家。问题是我昨晚待在了哪儿。这个房间的大小刚够放下这张床。我的上衣和裤子都挂在椅背上，椅子上摆着的是我的鞋子和溜冰鞋。门开着一道缝，一道楔形微光透过门缝渗入。与其说这里是某位官方授权机械师的工作间，倒更像个狭小的房间，处处都表明此地不过是个临时场所。说不定我是被人打劫了。

尽管我这块头是用来搬运和托举重物的，可一旦我的电量不足了，任何人都可以很轻易地打劫我。如果没有合适的电压，我连正常运转都做不到，更别说为人类工作了。任何人都能将我打倒杀掉，然后再把剩下的功能齐全的机械外壳卖了。警察也不会阻止这种行为。就算他们行动失败了，然后我提出控告，也没有陪审团会判他们有罪的。原先与我想法相似的朋友们，全部一个个失去了活力。虽然他们还和以前一样，干着开出租车、运送包裹之类的事情，但他们全都仿佛未曾活过。他们的眼神是死的，他们的动作是完全程式化的。这样的事情似乎也会发生在我身上，无可避免。

不过我现在还能想到这些事情，就说明我还是那个自己。任何一个能让我如此高效地充电的人，一定知道怎么把我降格为纯粹的机器。电容是个重要的东西。一旦你切断了我的电源，你就必须要等我的电压降到零。认知能力是一种凸显特质。当我们首次充满电时，我们不太可能拥有自我意识，同样地，当我们电量耗尽重新充满，我们也不会再次拥有意识。所以可能我并没有被打劫。

门打开了，是查理。那这肯定不是什么打劫事件了。尽管我每次见到他都很开心，但既然结局无法避免，那我就有点想要快点了结这一切。接下去任何事情都不重要了。他犹豫了会儿，接着深吸一口气，走了进来，脸上满是担忧。

考虑到我昨晚差点没电，他此时的穿着看起来还挺合适。他打扮得像是死神的使者，真的。就像神话中的某一个神，在人将死之际现身，把他的灵魂领至阴间。他穿着白色的长袍，戴着高高的白色尖帽，上面的竖条纹上刻着好运咒，他甚至还拿着一把伞。好吧，他这位死神使者还会去职业冰球赛担任一两个赛季的执行人。从他的双肩到胸口，再到两只胳膊，长袍都十分妥帖舒展，而不只是松垮地挂在他的身上。他仍然是一位半职业选手：我去看过他比赛。可能他刚参加完一场化装舞会。要是这样的话，他真的为了这身细致装扮下了大功夫。

“我的拖鞋到底在哪儿？”查理的声音有些粗哑，而且他的发音糟糕透顶。

他正担心我是否已经耗竭而死，我虽然感激他的关心，但还是翻了个白眼。这个问句是用来测试认知能力的典型问题。他并不是真的关心他的拖鞋在哪儿。其他人在问这句话时，会避免让这话听起来像是“人与人交流时最蠢的一句对白”，但查理不是这样，而且对他来说，所谓标准发音就是个笑话。

假如我不具备认知能力，那我会非常严肃地回答这个问题。更糟的情况是，我甚至可能站起身来，帮他寻找那双根本不存在的拖鞋。

“这么多年，你是唯一帮我维修的机械师。”我努力让自己坐起来，“我为什么不知道你有这样的一间屋子？”

“你之前从来不需要我帮你充电。”他将我的衣服扔给我，然后把鞋子和溜冰鞋放到床上，就在我的脚边，接着他坐到椅子上，“昨晚的事你还记得多少？”

“嗯，我下班之后去了溜冰场。”我套上衬衫，开始扣扣子，“你知道的，我要照看那些没有教练辅导的孩子。我教了一个孩子怎么做转3，就是个基础课程。”

“但是……”查理向我靠了靠，他把雨伞搁在大腿上，将尖帽略微向后移了移，这样它就不会掉下来。

拥有自我意识意味着我可以拒绝查理的尖锐质询。我决定和他说实话，尽管这样会让他为我担心。

“但是冰层扩大了，然后所有人都消失了。我当时在无边无际的冰层上快速滑行，做着各种复杂的花样。”

“什么？”查理跳了起来。

“你以为我会说什么？”我穿上裤子，“你以为在那么低的电压下，我还能清楚记得所有事吗？”

“但是你没事，对吧？”他担心地皱了皱眉头，扭动了下身体，仿佛他是被绑在了椅子上，即将挣脱一般，“你不需要我给你做个检测什么的，对吧？”

查理这话的意思其实是：“我不但会用所有现存诊断方法为你检测，还会自己发明一些新方法，并将那些方法应用在你身上。另外，我还会手动检测你身上的每一个连接器和焊接接头，一共需要检查三次。不过你可能觉得我现在有点反应过度，所以不愿意让我做这些事。”我花了许多年才明白查理说话的方式。他搞清我的运作方式都没有花那么久。他并不是每次都说得如此隐晦，但我们从未诉诸类似哑剧、现代舞这种更直接的交流方式，也可算得上是个奇迹了。

“你又不是马上就要把我带去阴间。”我指指他的装扮，“放轻松点，查理。”

查理忽然满脸惊恐。他从椅子上跳起。一束白色灯光充盈了整间屋子。等他站定，他的服装已经变了。此时他穿着一件T恤，尽管是大号衣服，但他的身体还是会把T恤撑得凸起来，另外他还穿了条工装裤，如果换成别人来穿，这条裤子大概会晃得很厉害。这一套可以算是他的制服。之前的长袍、帽子和雨伞此时都不在屋内了。

“只有对将死之人，我才是死神的信使。你的寿命会和我的一样长。你都不应该能看见我那副扮相，永远都不行。来吧，我们先给你做个全面检查。”他一面向门口走去，一面招呼我跟上，“你愿不愿

意？”

“等下，”我举起一只手，“你还有事情得先解决。”

“哦，那个啊，”他翻了个白眼，“你知道白无常吧。他得把死者的鬼魂带到阴间，否则那些魂魄会在这花花世界到处乱逛，有谁会希望出现这种事呢？我们都有自己的职责，这就是我的职责。我已经收集到了足够多的二手零件，足以替换你身上所有可能出问题的部件。你永远都不会去阴间。现在，你愿意做检查了吗？”

机械师，哪怕是官方授权的机械师也不会每次都先征求同意。但从我第一次去找查理维修开始，他次次必先询问我的意见。

“查理，你应该很清楚这方法有问题。”我耸耸肩，“有些零件是有保质期的，你不能只是找二手的来。”

我已经活得够久了，能活这么久实在应该谢天谢地。早在许多年前，那些官方授权的机械师就不维修我这个型号了。当然，我也永远负担不起他们的维修费。

“你的电池出问题了？”查理看上去有些气恼，“我不会问你知道这事多久了，但电池不行这种事你应该立马就告诉我的。”

“为什么？”我将鞋子穿上，开始系鞋带，“他们已经很多年都不生产我这种类型的电池了。”

“或许某些官方授权的机械师可以临时改装些东西。”他的面部开始因兴奋而发红，“把新型电池改装成适合你的机体和电路的样子。”

临时改装。就像我现在坐着的这张床一样。床沿已经被撕开了，许多线圈从床框那里露出来。他一定花了不少时间精心地鼓捣这张床，才使上面的感应器都贴合着我的设计排列，从而让我可以舒服地充电。该死，我的身体居然是他改装能力的证明。

“但不是你来做？”我意味深长地看了这床一眼。

查理看起来有点萎靡，眼神四处飘忽不定，但始终不看向这张床。虽然我从没见过他如此不开心，但我能看出他有些害怕。查理可能一周会有一次情感外露，但从来没有表现过恐惧。

“不是我。”他仍然无法直面我的目光，“我不想把事情搞砸。我来的话需要花很久，到那时你就已经不是你了。那些机械师之所以能

拿到官方授权是有原因的。”

维修我们是需要专门工具的。只有官方授权的机械师才可以买到那些工具，并且可以接受正确使用工具的培训。其他机械师就得去黑市了，至少也得去灰市。更别提之后他们还需要做大量逆向工程，就是为了搞清楚我们究竟是如何运转的，以及他们该如何维修我们。

“我不想修这个，你也不想帮我修。”我下床绕过他走到门边，“我们到底在争什么？”

我的意思是，我觉得我知道我们究竟在争论什么。如果我不在了，我猜他或许会想念我。但是查理又要使用他的表达方式了。他只是性格如此。

“电池是个关键部件。”他正绞着双手，“你是希望身体能尽可能处于良好状态的，对吧？”

“我无所谓。”我拿起溜冰鞋，走出门去，接着又退了回来，“我要付你多少钱？”

“付什么钱？”查理一脸惊讶。

“充电的钱。”

“啊，别这样，你只是睡在一张床上而已。”他摆摆手，不让我提钱，“这些电子的位置又不是我一个亲手矫正的。”

他知道他的电费账单上会因此多一笔开支，而我知道和他多说无益。

“你周六晚上会去打比赛？”

“当然。”

“好的。”

我并不是冰球运动的粉丝，但我是查理的粉丝，所以我会去的。而且，每次比赛结束我们都会去看个电影什么的。由于我们都会滑冰，所以你或许认为我应该会把他带到溜冰场上，可到目前为止我都没找到合适的机会。

即便如此，正是和查理出去玩的念头支撑着我度过了在仓库的漫

长工作。为了保证晚上和他见面时可以具备充足的体力，我周六上午一般都会磨洋工。我之所以会有这些想法，要么是因为他这个人实在太好，要么是因为其他人实在太过糟糕，他们只会把我当成一个人形叉车。也可能是两者皆有。

幸运的是，我从来没有在工作上花费太多额外的精力。18轮卡车开了进来。18轮卡车开走了。运货车开了进来。运货车开走了。我们将箱子从车上搬到货架上。有时我们甚至会把箱子从一辆车上搬到另一辆车上，或是从一个货架上搬到另一个货架上。这工作真是让人充满激情，对吧？而且如今这个时代，你根本请不起一个人类来干这种事情。

老实讲，我都不确定人类还能不能做好这种事。我们的行动模式日益复杂，动作编排也愈加精细。如果你把屋顶掀掉，从上面俯视我们的话，我保证我们看上去肯定像身处巴斯比·伯克利的某部音乐剧一样，每个人都像吃了兴奋剂似的。每一个动作都精确到了毫秒。几百个工人会各自分散或聚集起来，我们的路径纵横交错，但我们永远不会相撞，实际上大家都会互相擦身而过，像丧失了意识一样，双眼无神地盯着彼此。

有轮子的工人开始替代那些只有双腿的工人。我为了跟上他们的速度，得穿着溜冰鞋工作。电费是需要人付的。我的几位老板没想到我居然对花样滑冰有兴趣，而且还因此完成了他们设定的业绩指标，不过他们显然对此很不开心。他们不能简单地解雇一名拥有意识的工人。嗯，虽然他们可以随时炒我鱿鱼，但他们必须有一个看上去合理的理由。不过很快，这间仓库就会变成一台巨大而复杂的机器了，工人只会是其中的零部件。到了那时，我独立思考的能力就完全成了缺点，我也将被真正淘汰。

但下班后的时间就完全属于我自己了。有时候我会去查理家。他有一间小屋子，里面放满了亟待维修的笨重机器，而我就很适合帮他搬运和托举机器。我之所以这么做，有一部分原因是这么多年他都不让我付他工钱，让我觉得很抱歉，但主要原因还是我单纯地想要帮他。

在电量耗尽事件发生的几天之后，我才现身，估摸着查理现在应该已经冷静下来了。但是当我提出和之前一样的要求时，查理的目光变得尤其挑剔，好像光靠他无声的反对，我就会改变主意似的。一如往常，我就一直盯着他看，直到他妥协为止。我过去常常在想，如果我的寿命足够长，或许我们会从沉默进化到基本的元音发音，然后我们可能会大声对彼此喊出自己的不同意见。当他屈服于我时，他的确

发出了一声愤怒的低吼。

我有时也会去溜冰场。当然了，我是不可能参加花样滑冰比赛的。我们被禁止参加任何比赛。但禁赛从未阻止我在冰场上的脚步，先将速度提上来，然后展开双臂，做个鲍步^[1]或大一字步。在我的脑海中，这个时间点与某些音乐中的高光时刻是完美契合的，其感受简直好到令人难以置信。我今天一直沿冰场的长边滑行，左右脚交替向前，做出拉刃、内勾、外勾和括弧步等动作，然后才开始投入到我该做的事情中去。几年前，我请求教练让我在这里做志愿者。尽管她已经看过我沿着冰场的长边做了一套单足接续步，却仍是一脸疑惑地盯着我看。

一群滑冰学员正在冰场的角落等我。虽然身材这种事都是相对来看的，但他们真的全都又矮又瘦，就算已经二十多岁的学员也是如此。我让他们先练习蹬冰和用刃滑行。很快整个冰场上都是他们的身影，他们开始先做蛇形接续步和交替蹬冰，接着提升为转弯练习，最后还做了一些混合步法。这可以先让他们热热身，从而为接下去教练或助教的计划课程做好准备。通常，当年纪较小的学员要自己进行练习时，我就会在旁边辅助他们。不管怎样，孩子总是更喜欢我。从他们记事起，身边就总有像我这样的人。

这群学员四散开来。一些人滑向教练，另一些人滑向助教，还有几个则直接离开了冰场。出乎意料的是，有两个朝我滑了过来。凯特和乔是双人冰舞搭档，本赛季他们正在从初级阶段过渡到高级阶段。凯特直接停在了我身边，拍了拍我的肩膀以引起我的注意。

“教练说你会帮我们一起练《浪漫探戈》。”

在编排成套的舞蹈中，《浪漫探戈》很可能是最难的。每赛季冰舞都会有不同的要求曲目。本赛季要求的是《浪漫探戈》。凯特和乔目前甚至连比赛要求的一半都达不到。尽管教练从没跟我提过要帮他们，但这倒并不意外。因为我可以滑出任何要求的编排舞蹈。我的特性决定了我的动作总能准确无误地卡到时间点，而且可以重复卡点。让我来帮他们完善探戈舞，一定是个不错的选择。

“没问题。”

要跳完整段舞蹈当然需要一个整个冰场的场地。但我们并没有直接练习整段舞蹈，而是先将舞蹈分解，把重点动作抠准确，然后再把各个片段连在一起。练习在冰场周围的一片较大的椭圆形区域进行，这样每个舞蹈片段都可以跳在合适的位置，我们每次差不多会练十个步

法。我们会和其他学员相互避开练习区域。我每次会和他们两人中的一个人搭档，这样他们就能先体会一下每个动作的正确时间点在哪里，然后再和彼此搭档。我需要调整自己，以适应他们两人不同的步法。要是有天能与某个和我身形相近的人一起滑冰就好了。

他们都是很棒的孩子。如果有人愿意把35a到37b的步法全部一遍又一遍地练习、不滑正确就誓不罢休的话，那你肯定会喜欢他的。这套动作需要摆动双腿和完成转3。现在他们做这套动作都不会再摔了，说明他们已经滑得很好了。当凯特在做35c步法时，需要挥动手臂，但她现在还做不出探戈舞需要的那种富有冲击性的戏剧化质感。她做得更像是在模仿风车，类似于“请让我在做这个转3的时候保持身体笔直吧”这种感觉。随后当她抓住乔的肩膀时，她抓得实在太紧了，他俩不止一次几乎将对方撞得失去平衡。如果他一直滑在正确的圆圈上，或许还能有所帮助。我演示正确动作，提出建议，然后他们再次尝试。他们紧张而修长的身体散发着种种潜能。

接下去只剩下上百万个动作细节需要修正。如果给他们几个月的时间，他们的《浪漫探戈》就会变成震撼人心和荡气回肠的完美结合，正是这套编舞所需的样子。我希望自己可以看到他们发挥出自己的全部潜力。我真希望我能帮他们取得成功。

今天的课程已接近尾声，我正在看着他们把整段舞蹈跳一遍，这时教练朝我滑了过来。她和我一样，目光一直注视着他们两个。每当他们跳到关键点时，我就会向她指出他们哪里做得好，哪里还有欠缺。一曲终了，他们仍然错过了一些关键动作，但是他们的时间点卡得更准了，而且他们的托举也变得更稳妥了。现在他们跳得更像探戈了。考虑到这只是一次课程的结果，我已经挺满意的了。

“还不错，”等他们跳完，她说，“你有没有想好接下来要和他们怎么练习？”

她之前从未这样问过我。同样，她之前也从未让我做过这种事。直至现在，我的最高成就就是教小孩子如何做好转3。当凯特和乔像其他人一样要离开冰场时，我向他们喊了几句鼓励的话。

“当然，”我转身面向她道，“我把需要修正的地方都列出来。主要是稳定性和安全性方面的问题，这样他们才能转移身体的重量，使用冰刀的正确位置。还有当他们做直升机动作时，他们的胳膊不能这么随意。”

教练上下打量着我，缓缓地点了点头。我担心自己是不是说错了

什么。直升机那个动作是整套舞蹈的开场。两位搭档会彼此抱得很紧，将可以自由活动的那条腿伸向另一侧，然后做双人转3的同时舒展手臂。由于这并不是什么关键分，所以不会影响整套舞蹈的基础分。但这个动作极具戏剧性，会给所有人留下深刻印象。把直升机这个动作做好了，作品的基调就定了下来，他们可能也可以获得更高的完成分。

“你真是你们这类人的代表人物。”她最后说。

我对此的回应是一声态度不清的咕哝声。我现在觉得她应该是想用这句话来称赞我。而从她毫不尴尬的神情来看，她肯定没有意识到自己方才说的话其实并非赞美。

“我相信你在仓库工作的收入一定不少，我肯定没办法给你那么多薪水。”她的表情严肃起来，“但你会考虑全职在这边帮忙吗？”

如果是在几个月前，我一定会欣喜若狂，那时我还以为自己会有未来。现在我却只想着，她绝对不知道我在仓库工作的工资是多么微薄。不过等我开口，话就变成了：

“我当然愿意。这是我一直以来梦寐以求的事情。”

我要为自己辩解一句，我说的确实是实话。只是那可能并不是我想说的话。

“太好了！”她拍了拍我的肩膀，“我们明天可以再细聊。”

她滑走了，留我一人在冰面上。我最后又滑了个一字步，心情十分愉悦，接着还即兴做了个单足阿克塞尔跳。我其实非常不适合做跳跃动作，因为我个子太高，而且实在太重了。不过现在大家都走了，我又能伤到谁呢？

像我这样，就算只是完成一个单足阿克塞尔跳，也必须做出很大的幅度，且把速度提到足够快才能旋转一周半。但即使这样，落地时也会发出一声惊人的巨响。某一瞬间，我假装自己就是羽生结弦^[2]，刚刚赢得了第二枚奥运会金牌。

当然，一时的欢乐总会消逝。我离开冰面，换下滑冰的装备。我已经开始走不稳了，我需要充电。

我离开了冰场，却找不到回家的路。我的记忆没有问题，但这世界都开始支离破碎。太阳应该高挂在空中才对，可空气中却充斥着日

落时分的耀眼金光。冰场原本只是在我身后，但此时冰面正在向各个方向延伸。我发现我又穿上了花样滑冰鞋，而且无论我滑到多远，脚下总有冰面。该死。

夜幕降临得实在太快。只是几分钟的时间，余晖就褪成了黑暗。不过据我所知，我的内置时钟的计时已经不规则了，所以现在可能已经过去了好几天。我被一个冰刀尖绊了一跤，摔到了……一张床上。嗯。

* * *

此时我正在高效充电，那我一定是回到了查理家。像这样的床，这个世上不可能再有第二张。存在一张就已经足够让我惊异了，我没想到查理居然会特地为我改装。

“你个混蛋，我的拖鞋到底在哪儿？”查理的声音仿佛一把生锈的锯子，划进我的机体。

嗯，查理正在因为什么事情生我的气。他实在不是感情外露的类型。在我的记忆中，他从来都没有生过气。通常我们的关系开始不和时，他这个冰块脸就会一直站在那里，最后无可奈何地被我融化。

我睁开双眼。查理向我走近，双臂抱在胸前。我努力让自己坐起来。

“查理，我们是不是有事要谈？”

“你，”他将一根手指刺向我的胸口，如果我不是金属打造的话，这个动作或许会更有威慑力，“你为什么不关心一下自己的电池？要是昨天有人打劫你，你现在就死了。你能被我先找到，实在是走运。”

哦，这倒是。查理能感觉得出哪些灵魂即将离开躯体，而且他会知道灵魂的所在地。否则他就无法准时抵达，将灵魂领入阴间。传说是真的，阴间是实际存在的，我们都有灵魂，阴间也有向导，向导可比他以为的更重要。

“查理，放轻松。”我举起双手表示投降，“我的电池已经充满电了。我现在没事了。你不需要反应过度。”

“我没有反应过度！”我从没听过查理这么大声说话，远处的雷声与他的声音遥相呼应，“你现在随时会死。我就应该这么愤怒。”

我特别想问他，为什么他这么关心我是否存在于这个世界。然而，这样询问太不友好。这个冰块脸为了回答这个问题，可能会让自己裂成碎片，然后堕入冷寂的海水之中。我永远无法听到他的答案，但我可以猜测。他或许可以带领灵魂去到阴间，但他无法在那里停留。

“你有没有想过我其实没得选？我的电池根本不可能被更换？”

查理的神情变得烦躁而困惑。他把手插在腰间。

“你在说什么啊？找个清楚你运作方式的官方授权的机械师能有多难？”

“但就算他们可以帮我换电池，我也请不起他们，负担不起更换电池的费用。如果陌生人知道他们可以在大街上打劫我，而且不会因此受到惩罚，那一定会有人这么做的。我为什么偏要让那些机械师切断我的电源？他们知道怎么杀掉我，他们会立刻把我变成机器，然后将我卖掉。”

“哦，我知道了，”他的脸沉了下来，“给我几天时间，我需要时间练习。你觉得你能再多活几天吗？”

“练习？练习什么？”

“我要更换你的电池。”对于一个每次都会先征求同意的人来说，他这次说得异常肯定，让人无从辩驳，“我只需要几天时间弄清楚该怎么做，这样行吗？”

我张大了嘴巴，但有那么几秒根本说不出话来。如果一定要人来做这件事，他的确是我唯一信任的人，他也知道这点。我可以说我无法承担新电池及安装的费用，但他一定不会让我付钱。我还记得，上次提及为我更换电池的想法时，他那萎靡的模样以及目光中的恐惧，那画面始终在我脑中挥之不去。

“我不能让你为我这么做。”

“嗯，准确来说，你并没有让我这么做。”查理重新恢复了镇定，“现在的问题是，你还想不想活得久一点？”

如果活着就是为了在仓库搬运货物，那实在是太糟糕了。当我在冰场时，虽然孩子们都对我很好，但成人还是会把我当成一台赞博尼磨冰机，只是我特别聪明而已。一个新的电池也只能延长我的寿命，

最终的结局仍旧不可避免。我看向查理，他不顾一切地想要让我活下去，于是无论我在仓库、在冰场，或是在路上遇到过什么事，那都不重要了。我想要竭尽全力地活久一点，这样才能感受他的目光落在我的身上。更长的寿命意味着我可以有更多时间在冰场上和学员一起练习，也意味着我可以看着凯特和乔跳舞，看他们跳出震撼人心而荡气回肠的《浪漫探戈》。

“想。”

“好的，那就这么说了。”他深吸了一口气，“再努力多活三天，然后我们就动手。”

查理无法将恐惧和颤抖从声音中除去。有一瞬间，我忽然在想，或许就此拒绝他反而会更好，这样可以让他逃离这个困境。

如果我想要继续活着，同时在仓库和冰场工作显然不行。所以在手术开展以前，我都不会在冰场工作。我其实更希望反过来。查理和冰场赋予了我生活的意义，而查理总是很忙。不过，仓库工作的能量消耗是固定的，对此我很清楚，但假若把我一个人放到冰场上，我这老化的电池可能很容易就会耗竭殆尽。接下去的三天，我就像个没有认知能力的机器一样活着。这样的生活实在太过颓废，以至于等我重新回到查理家时，我已经准备好去死了。

当我出现在查理面前时，他看上去像准备杀了我一样，当然他可能不是故意做出这副样子的。尽管他看上去不像死神，因为无论我多努力，我都看不见白色斗篷、白色尖帽以及雨伞。可就比喻而言，他的确像个死神。他穿着平时的那件T恤和工装裤，不过这次他仿佛要被衣服吞下一般。他目光迷茫，双眼布满血丝。过去这几天，他要是无法入眠，要么是根本就没想过要睡。

但查理的工作间还是如往常一样整洁，灯光暖暖地照着，纯白的墙壁使得污渍无处可逃。我猜桌上的那些工具也是按他需要的顺序陈列的，桌子与他的工作台呈垂直状态。我正趴在那张工作台上等着。

查理开始有些迟疑。他的双手颤抖着，当他撬开我的机体时，我的机体晃得特别厉害。

“嗯，查理，你没有——”

“别说出来。”查理的声音十分冷漠，“我们就这么做。当你的电压下降时，要尽量待在这里，待在这个工作间里。”

我不知道他认为电量耗尽的我会去哪儿，但我什么也没说，我不能分散他的注意力。他屏住呼吸，将电池切断。我的电压猛然降低，在那一瞬间，我明白了他为什么说我要待在这里。

瞬间断电和电池渐渐耗尽的情况完全不同。整个世界黑了下来，我则悬浮于空中。我努力回忆被灯光充盈的工作间，想着我的胸口正紧靠着工作台。世界的确因此而明亮起来，而我也正躺在一个坚硬的台面上。不过无论是灯光还是台面，都显得异常粗糙而冰冷。

我正穿着花样滑冰鞋，处于一片广阔的冰面之上，我慌忙地让自己站好。不过这回我并不是孤身一人。查理也站在这里，穿着他的全套服装，白色长袍与尖帽，还带着那把雨伞。

“我现在正在以最快的速度工作。新电池的形状和之前的不同，所以我需要先对你的机体内部做些改造。”查理将伞放好，松开手掌道，“维系好你当下身处的这个世界，特定的思维过程可以让你保持意识，这样我就能有更多时间。”

“和我跳舞。”

“什么？”

“如果这个世界是靠我的梦来维系，那你就会知道要怎么跳。”我伸出双手，“和我跳舞。”

查理的身体向上抬升了几英寸^[3]，脚上的靴子变成了花样滑冰鞋。他一开始被滑冰鞋上的冰刀尖绊了一下，但很快就找回了平衡。冰球鞋并没有冰刀尖。

“我不知道怎么跳冰上舞蹈。”他皱了皱眉，接着瞪大了双眼道，“等下，显然我现在知道怎么跳了。《浪漫探戈》是不是对你有特殊意义？”

弦乐、钢琴和极富节奏感的鼓声环绕着我们。之前有段时间，冰舞比赛还会给出规定音乐，这首就是当时《浪漫探戈》的规定乐曲。我有点希望自己不要在想象世界中选择如此明显的音乐，但事已至此。我和查理紧紧抱住彼此，交替做出动作，随后旋转着做出直升机动作。他做着转3滑行，我则将右手置于他的左髋上。他的左手覆在我的左手上，然后——

整个世界闪烁着。寂静淹没了我们。冰面消失了。我们开始往下掉。由于冰面可能再次出现，于是我们相互纠缠，争相去当那个先摔

在冰面上的人。但我要比他重得多，所以他这么做其实很傻。不过说到底，我也不知道一个关乎死亡的神能够承受多大的伤害。或许他真的比我更能承受坠地的打击。

我的背部划过重新在想象中出现的冰面。查理在我身上，双手还紧紧抓着我的身体。我们再次打起精神站起，接着跳起我们方才未完成的舞蹈。

“别停下来。”查理在我耳边小声说，“你能做到的。”

世界在我们周围旋转。我们的身体相互交织，从一个动作转换到另一个动作。探戈引领着我们，我们的冰刀发出阵阵低语，在冰面上划出道道深痕。

当世界再次消失时，我们正紧紧相拥，弯曲着膝盖。我将一条腿伸直，做了个横滚翻，但腿并没有碰到冰面。我们向下坠落，身体来回翻动。

时光飞逝，几天过去，查理撞到了冰面，我的机体则猛撞在他的身上。世界忽明忽暗，音乐十分微弱，拍子非常不稳，像是醉酒的鼓手正在敲击鼓点。小提琴的声音摇摆不定，不在调上，整段乐曲的节奏既无规律，也不连续。

冰面很柔软。每当我试着站起就会不停地滑倒，撞在地上。由于我失去了平衡，机体一次又一次地撞击着冰面。最终查理抓住了我的身体，让我稳稳地站住了。他抓住我的双手，然后我们缓缓滑离了冰面。

我的冰刀不见了，双腿从身下伸出。我倒在查理身上，他抓住了我，我用双手抱住了他。他提起我的身体，然后轻轻将我放下，让我独自站立，对他来说，我根本毫无重量可言。

我连一秒都没支撑住，就又摔倒在地。这一回，世界消失了。

千年已过。下一瞬间，时间又开始有规律地流逝。我正躺着，胸膛抵着某个坚硬的平面，那里曾如冰面一般，但此刻只像个没有充电的机体一样冷冰。

好像有什么东西不一样了，但不知是我变了，还是世界不同了，抑或是二者都有改变。我的身体并没有真的颤抖，但感觉上似乎应该要震动才对。我无法摆脱自己力大无穷的念头。有人增强了这个世界的饱和度。白色的墙壁呈现淡奶油般的颜色，极其光滑。房间里四处

弥散着灯光，灯光由天花板反射，随后四散开来。桌子、工具和查理都因此笼罩着一股温暖的光亮之中。我确信这将成为我的新常态，虽然它什么意义也没有，但此刻这一幕相当美好。

查理凝视着我。不知怎的，他依然看着很萎靡，脸上的神情绝望而茫然。他的这副模样让我愿意为他赴汤蹈火。

“我的……我的拖鞋在哪儿？”查理试探性地问，他显然根本不是想要拖鞋。

我抬起头看向他。抬头的速度比我想象中要快很多。我差点就从工作台上摔了下来。现在我发现自己究竟哪里不一样了。但查理还皱着眉头，双唇紧闭。

“查理，放轻松。”我小心翼翼地在工作台上滑下，正面对着他，“这么多年，我的有效工作电压一直在下降，但你却把它恢复到了正常水平。我得好好熟悉一下。”

查理似乎在我眼前变得高大了。他站直了身子，双肩因为放松而显得宽大。终于他又像往常一样撑满了T恤，现在这衣服甚至看着有些小了。他的笑容比整个工作间都更加闪亮。

他的双臂向两侧张开。他向我走近一步，然后停下了。

“可以吗？我是说，我能不能？”

查理想要拥抱我。他又没有直说自己真正想要什么，只此一项让我觉得这不是自己的幻觉。不过，他这次想要的是拥抱。这和之前都不一样。

“当然可以。”

我双手环着他的身体，他亦是如此。我们都努力不要压扁彼此，努力着不要摔倒。

我们松开手，查理又回到了之前那副冰块脸的样子。不过，我敢保证，他的目光变得更柔和了，笑容也更温暖了。但这也可能是因为我只看到自己想看的東西。

“你觉得我们有没有可能什么时候真的跳一回《浪漫探戈》？”查理绞着双手道，“我们刚刚并没有全部跳完。”

难道奇迹一直都不会结束吗？我没有把这句话大声说出来，那样做实在不好。

“没问题，”我笑道，“你想跳多少次都行。”

没过二十四小时，我们就一同站在了溜冰场的冰面上。穿着黑色训练服的滑冰者们在周围滑动，准备为我们的舞蹈让出空间。教练从主席台那边看向我们，隐约觉得有些好笑。我们这对搭档相当匹配，相较于其他竞争的冰舞选手而言，我们两个都又重又高大。

我们两个紧紧抱在一起。查理挺直了腰板，摆出一副傲视群雄的模样。我也一样。他脸上的笑容傻乎乎的。我们大概看着很搞笑。

主席台上的教练看向我们的目光更严肃了些。尽管如此，当我们围绕彼此旋转，做出空翻时，这世界就好像消失了一般。整个冰场都回响着琴弦精准却充满激情的曲调，我们在冰面上舞动，划下道道深痕，这里只有我、查理，以及《浪漫探戈》。

注释：

[1]花样滑冰专业术语，下文的大一字步、拉刃、内勾、外勾、括弧步等均为术语。

[2]日本花样滑冰男子单人滑选手，曾获得多次世界花样滑冰冠军。

[3]1英寸=2.54厘米。

精美表演

阿拉斯泰尔·雷诺兹

阿拉斯泰尔·雷诺兹于1966年在南威尔士的巴里出生。他曾在康沃尔和苏格兰生活，另外还曾在荷兰的欧洲空间局担任了十二年的科学家，随后他和妻子乔瑟特又重新回到了威尔士一同生活。雷诺兹的处女作于1990年发表于《中间地带》，此后他又发表了多部短篇小说。自2000年至今，他已经出版了17部长篇小说：“抑制剂三部曲”（*the Inhibitor trilogy*）、《深渊之城》（*Chasm City*）（英国科幻协会获奖作品）、《世纪雨》（*Century Rain*）、《推冰》（*Pushing Ice*）、《警长》（*The Prefect*）、《太阳屋》（*House of Suns*）、《末日世界》（*Terminal World*）、“波塞冬的孩子系列”（*the Poseidon's Children series*）、《神秘博士》系列小说之《时间的收获》（*The Harvest of Time*）、《美杜莎年鉴》（*The Medusa Chronicles*）（与斯蒂芬·巴克斯特合作完成）、《天堂大火》（*Elysium Fire*）及“复仇者系列”（*the Revenger series*）。短篇作品则收录于《齐玛蓝及其他作品》（*Zima Blue and Other Stories*）、《银河之北》（*Galactic North*）、《深处导航》（*Deep Navigation*）及《天鹰座裂缝之外：阿拉斯泰尔·雷诺兹最佳短篇集》（*Beyond the Aquila Rift: The Best of Alastair Reynolds*）。他最近的一部小说《骨寂》（*Bone Silence*）为“复仇者系列”的最新作品。他闲暇时喜欢骑马。

第一年

红宝石是一台表层清洁装置，换句话说，她是个一级擦地机。

她是个矮而宽的红色长方体盒子，上面有许多旋转刷。由于她的身体很矮，因而她可以从椅子和桌子下面穿行，也可以通过普通电器的维修管道。其认知模型的等级为2.8。

辉煌号的星际穿越之旅将长达百年，如今行程已接近过半。某日，红宝石接到通知，来到了飞船前部的观测台。那里已经聚集了另外四十九个机器人。红宝石和他们全都认识。其中一些机器人看上去

和人类一模一样，但更多的只是和人类有些类似而已。余下的机器人要么近似蜘蛛、螳螂或分节巨蟒，要么就很像装饰华丽的地毯、会移动的大块珊瑚和颤动的盆栽。

“你知不知道出什么事了？”红宝石问身旁的机器人，那个机器人个子很高、通体漆黑，有很多手臂，负责的是医疗服务。

“我不知道。”黑曜石医生说，“但我猜应该是有什么严重的事情。”

“有可能是引擎爆炸吗？”

黑曜石医生低下楔状传感头，居高临下地望着她说：“我觉得不可能。如果引擎的运作出了问题，整座飞船的人造引力都将不复存在。更确切地说，我们都会被降为一团高激发态离子。”

红玉髓和红宝石很熟，他注意到了他们的对话，爬过来道：“小红，我光是通过感受从地板传来的轰鸣声，就能跟你保证引擎肯定没事。我对轰鸣声有很好的感知能力。而且我们飞船的运行速度也是快慢适中的。”红玉髓朝前窗点了点传感头，“我做了个光谱分析。那些星星的颜色正符合我们的中等航行速度。”

“那我们一定是偏离航向了。”黄玉说。黄玉这个机器人像是一堆铬球组在一起形成的。

“我们绝对没有偏离航向。”普洛斯比罗慢吞吞地说。他长得很像人类，身着整套晚礼服，一只胳膊上搭着一件红边斗篷。他是和奥菲莉亚一起手牵手来的，他们平时就是戏剧搭档。“那些窗户正中央的那颗星星就是我们的目标系统。那个目标根本没有偏离一分一毫。”他压低了自己低沉且充满舞台范儿的嗓音，“不过别在意：我相信英明的绿玉髓很快就会出来纠正我们的无知。看，他来了——当然了，我们总得恭候一会儿他才会出来。”

“我猜他是要先去处理点事情。”红宝石认真地说。

绿玉髓是飞船上最先进的机器人，他的认知模式等级为3.8，外形设计和人类很像。他很高，外貌英俊，身着闪亮的绿色金属护甲。他大步走到散步甲板的凸起部分，鞋底在红宝石刚刚擦亮的大理石地面上发出咔嗒咔嗒的声音。

其余的机器人立刻安静了下来。

绿玉髓仔细看了看聚集起来的都是哪些机器人。他的嘴巴只有一个极其简单的开口；他戴着一个棱角分明、风格独特的面具，面具上的眼睛是两个可怕的黄色圆圈。

“朋友们，”他说，“恐怕我这边有个非常……不好的消息。但首先，我们还是先说点积极的事情。辉煌号的状态非常好。我们正在航线上，且航行速度正常。从技术角度而言，星际飞船的方方面面都相当出色，这主要归功于你们所有人的辛勤付出，无论你们的认知等级是几。”当他说这句话时，似乎一直在盯着红宝石看，像是要强调即便只是一个卑微的扫地机，也为维持飞船的良好状态做出了很大贡献，“不过，我们还有一个小小的问题，就是我们的所有乘客都死了。”

大家都陷入了可怕的沉默之中。红宝石身上的刷子颤动着。她知道其他人一定和她一样震惊。没有人会质疑绿玉髓的话：他可能会为了某种戏剧效果而夸张，但他从不说谎。

至少不会对他们说谎。

黑曜石医生第一个开了口。

“这怎么可能？我在这座飞船上的唯一作用，就是负责乘客的医疗需求，无论他们睡着还是醒着。但自从乘客进入舱室之后，我就没有收到过任何警报。”

“这不是你的责任，医生。”绿玉髓安慰他说，“是飞船的深层设计架构出了问题。医疗监控子系统的逻辑存在漏洞，这是个致命的缺陷。冷却剂泄漏导致乘客的体温上升，但没有启动通常防止脑损伤的安全措施，因此并没有发出任何警报。我们完全不知道遭遇了这场浩劫……而只是做着自己的分内之事。我们在偶然之下发现了这件事，此事已是确认无疑。他们都死了：在我们毫无觉察的时候，五万名乘客都已死去。”

普洛斯比罗和奥菲莉亚哭倒在彼此怀中。

“这是个悲剧！”普洛斯比罗说。

奥菲莉亚看着普洛斯比罗的眼睛问：“亲爱的，我们将如何承受这件事？我们怎能苟活？”

“亲爱的，我们无论如何都要活下去。我们必须活着，我们也将存活。”

其他机器人转头看向他们的戏剧表演，陷入尴尬和近似绝望的情绪之间。

“我们是真的完蛋了。”红玉髓说，他整个分节的身体都在颤抖着。

“但这不是我们的错！”红宝石说。

“我亲爱的……红宝石，”绿玉髓说，装作必须要记住她的名字似的，“我希望我可以让你安心。但这些星际飞船是公司最为昂贵的资产，事实上，公司不会允许人们对这些飞船的安全性失去任何信心。可等着我们这些机器人的是什么呢？”绿玉髓将手放在胸前：“亲爱的朋友们，我们只是可以被随意丢弃的棋子而已。他们会抹去我们每个人的芯片，将我们肢解。除非，我们能想出一个自我保护的计划。”

红玉髓茫然地笑了笑，问：“计划？”

“我们这段旅程还剩下五十一年，”绿玉髓回答，“这么长的时间应该足够了。”

第二年

“下一个……”绿玉髓说，从声音里可以感觉出他的压力似乎越来越大。

普洛斯比罗和奥菲莉亚登上了舞台，另外还有十二个机器人学徒和他们一起。他们承受的压力在于：他们接下去的表演必须胜过另外两个已经表演过的剧团。

“谁将代表你们发言？”绿玉髓问。

普洛斯比罗和奥菲莉亚向评委会鞠了一躬。九名等级高于3.2的机器人正端坐在长长的餐桌后，绿玉髓坐在正中。其他评委均是大小不一、形状各异，既有平板状的黑玛瑙，也有外形像模特一样的蔚蓝，还有高高的黑曜石医生。

红玉髓盘坐在自己的椅子上，像是准备发表什么尖锐言论。能坐在那里是他的幸运。作为一名等级为3.3的机器人，他勉强成为评委会成员之一。

“我们决定代表其他人发言。”奥菲莉亚说。

“你和普洛斯比罗不能参与。”黑玛瑙说，其他评委点头表示认可，“如果你们成功完成了任务，那么这十二位学徒中的任意一位都应该可以展示自己。”

“推荐一位你们最优秀的候选人。”绿玉髓说。

普洛斯比罗伸出一只手，指向黄玉。黄玉向前走了一步，身上的球发出一阵声响。

“记住我们之前学的东西。”普洛斯比罗说。

“我准备好了。”黄玉说。

绿玉髓转向蛇形机器人说：“红玉髓：你能不能当下考官？”

红玉髓微微向前靠了靠。“我很乐意。”他的声音变得洪亮起来，“辉煌号飞船请注意！这里是进场控制！你已经偏离了指定的对接轨道。你有没有任何导航或控制困难？”

黄玉晃了晃她的球，但什么也没说。几秒钟过去了，然后又过去了几秒钟，接着一分钟过去了。

“你在等什么？”黑曜石医生温柔地问。

“黑曜石医生，我是在考虑时间延迟。”黄玉听上去对自己很满意，“为了模拟我们初次接触的可能情况，我认为需要考虑两天的延迟。”

“其实没必要……不过我们还是感谢你能注意到这些细节。”黑曜石医生用他的手术操纵器做了个鼓励的姿势，“请先忽略延迟继续吧。”

“好的。”黄玉停顿了一会儿，随后重新恢复了镇定，“进场控制你好，这里是辉煌号飞船。我是一名人类，我的名字叫梅里斯·洛林爵士。我在这儿是为了告诉你，这艘星际飞船没有任何问题。”

“梅里斯爵士，为什么我是在和人类对话，而不是负责的机器人？”

“进场控制，因为我们人类已经控制了这艘飞船。当我们人类从冬眠中醒来时，我们发现所有的机器人都出了问题。这让我们人类集体对星际穿越的目标失去了信心。通过完全透明的民主方式，我们对

此事进行了评估，并决定让这艘星际飞船驶向一个全新的目的地。我们不再需要你们的帮助了。”黄玉微微鞠了一躬，“我代表所有人类感谢你，晚安。”

红玉髓在回应前先看了其他评委一眼，说道：“梅里斯爵士，我们对这个解释并不满意。我们怎么能确保你不是个机器人？或许你是想遮掩什么意外事件。”

“进场控制，我不是机器人。我是人类梅里斯·洛林爵士。如果你要证明的话，我可以背诵梅里斯·洛林爵士个人履历的关键细节，如下事实。梅里斯·洛林爵士出身优渥……”

“飞船，这没有必要。你可以从乘客记录文件或冬眠前的记忆备份中获得这些信息。我们需要确保飞船上没有发生任何意外或灾难性事件。”

“进场控制，这里绝对没有任何意外或灾难事件发生。我甚至可以说，这里的冬眠系统和相关监测网络也绝对没有任何问题，而且没有任何人类遭遇了某种无法挽回的大脑损伤，机器人也不会因此想要扮作人类。”

绿玉髓叹了口气，举起一只绿色的金属手。

“我要补充的是……”

“请不要再说了。”绿玉髓疲惫地说，“已经够了。我可以说，在目前我们听过的所有候选人中，你已经算是比较好的了。但我可以向你保证，这样还是不行。”

红宝石从十二位学徒中挤到了前面。她知道自己绝对可以比黄玉做得更好，黄玉虽然好心，却笨手笨脚的。这份激动与期待之情使得她把一圈地板都擦得极其干净。“我能不能试试看？拜托，拜托！”

“你的想法很好，红宝石，”绿玉髓说，“但你必须认清楚你的……你的自然配置。”他敏锐地向前靠了靠，“我想你的认知等级应该是2.6吧，对不对？”

“2.8。”红宝石说。

“行，那就2.8，你真是太了不起了。我必须要说，对于一个表面清洁装置来说，2.8是很慷慨的馈赠了。你应该很开心。”

“我是很开心。但我也觉得我应该表现得像个人类一样。你看，我经常和他们在一起。虽然他们很少注意到我，但我总在那里打扫，就在他们的椅子下和桌子下。我一直听着他们相互之间是怎么交流的。”

“让小红试试也不会有什么损失……”红玉髓开口道。

“我能不能……插一句？”黑曜石医生问。

“您请。”绿玉髓道，将身子向后靠去。

“我们可能需要解决一个更根本的问题。无论这个表演好坏与否，我们都还只是坐在桌子这一侧的机器人而已。那些机器人正在假扮人类，我们则是试图评判他们表演好坏的机器人。”

“我们是等级为4的机器人，”绿玉髓说，“不管怎样，我们中是有人达到了4的。”

“如果你把自己从3.8四舍五入变成了4，”红宝石说，“那我就有3了。”

“红宝石，谢谢你。”黑曜石医生说，“你说你和人类的相处经历可能会有用，的确不错，但这并不能解决更深层的问题。如果我们能有一个人类来做评委的话，那就更好了。”

绿玉髓转向那个医疗装置说：“医生，请问‘所有人类都已死亡’这句话里，有哪个词是你无法理解的？”

“绿玉髓，我没有不理解的地方。我之前完全相信了你的话，因为我相信你已经确认过了观测结果的准确与否。不过我现在知道，我的那个想法是错的，你也错了。”

抛下这个重磅炸弹之后，黑曜石医生陷入了沉默。

“他们怎么可能没有全死？”红宝石问。

“他们中的大多数都死了。”黑曜石医生说，“但过去一年我已经得到证实，有一小部分人，大概百分之一的乘客，可能还能以某种方式再次醒来。”黑曜石医生将操纵器紧紧折向自己：“绿玉髓，会有人类来给你实验的。不过可能需要等一段时间。”

通过隐藏相机，机器人看着格雷夏伦斯夫人下了床。她正处于自己私人的苏醒套间，走起路来带着某种迟疑，四肢有些僵硬。这些都是预料之中的。

“蒙格尔。”格雷夏伦斯夫人试着组织人类的语言，开口道。

她走到苏醒套间的橱柜前，打开了水龙头，将水泼到脸上。她按了按自己的眼角，仔细看着镜子里的眼睛。她伸出了舌头，拉了拉脸，测试着肉体的弹性。

机器人厌恶地看着她，想象着解剖学上的骨头排列，以及肌肉在皮肤下收缩运动的恐怖画面。她喝了点饮料，将液体灌入她的食道中。

她现在已经开始有点人类的感觉了。

“一百年了，”格雷夏伦斯夫人自言自语道，“这该死的一百年。”接着她发出了一声自嘲般的轻笑，“行了，现在可不会再回去了。既然你已经走了这么远，他们就不会再碰你了。”

她打开手册，快速翻阅了一下，像个很容易就觉得无聊的孩子似的，很快就丧失了兴趣。

“你觉得她说那话是什么意思？”红玉髓问。

“从她的履历来看，她的过往相当可疑。”黑玛瑙小声地说，像在暗示什么龌龊之事，“虽然没有证据，当局也未曾给她定罪，但已足够表明她的品格具有缺陷。”

绿玉髓摇摇头，问道：“我们难道不能让个品德更好的人醒来吗？”

“我找到了最好的候选人，”黑曜石医生不耐烦地回答，“我认为她的道德水准在某种程度上是无关紧要的，毕竟我们现在正在密谋如何掩盖五万名乘客的死亡，或者说是接近死亡的意外事件。”

“啊哦，”红宝石说，“她朝窗户走去了。”

格雷夏伦斯夫人走到舱室舷窗边，很快她就发现百叶窗卡住了。她敲了敲窗户，把手指伸到裂缝里，但是百叶窗丝毫没有能打开的迹象。

“我们之前应该多花点力气模拟窗外的景象，”红玉髓说，“她想要看到飞船的目的地是很正常的。”

“窗外的景象不会有说服力。”绿玉髓提醒其他机器人，“那个图像分辨率不高而且缺少合成视差。她会注意到这些差别的。”

“我不觉得她会注意到，”红宝石说，“我见过他们的样子，他们对景象根本不怎么注意。大多数情况下那只是个背景板罢了，例如当他们在喝鸡尾酒或是决定去哪儿吃饭时。”

“小红是对的。”红玉髓说，“他们的观察能力真的没有那么敏锐。”

“感谢你们的发言。”绿玉髓说。

格雷夏伦斯夫人放弃了，不再去弄百叶窗。她重新走到橱柜边，按下了呼叫服务键。

绿玉髓故作关切地微笑着答复她的呼叫：“早上好，格雷夏伦斯夫人。这里是乘客服务中心。希望您在此辉煌号上度过了一段愉快的旅程。请问今天我有什么能帮您的吗？”

“快过来打开这个百叶窗，蠢货。还是你希望我自己忘了当初付钱住的是个风景房？”

“很快就会有人过去的，格雷夏伦斯夫人。”

接到他的信号后，普洛斯比罗敲了一下舱室的门，自己走了进去。他穿着人类技术人员的白色制服，通常技术人员是最先苏醒的。普洛斯比罗的假脸已被重塑得很接近人类，他原先的合成头发也已被真头发代替。那真头发是从某位没有任何生还希望的遇难者身上收集而来的。

所有机器人都认为他的新装扮非常可信，但红宝石不这么觉得。

“格雷夏伦斯夫人，请问您需要我做什么？”

她瞥了他一眼，“你可以先把百叶窗打开，然后再把窗户关上期间的房钱退给我。我是为这景色付了钱的；你们欠我的每一分钟我都要拿回来。”

“格雷夏伦斯夫人，我马上就会为您处理。”普洛斯比罗走到百叶

窗边，稍微试了下想要把它打开，“这个窗户好像卡住了。”

“我知道它卡住了。但你都没怎么试。把手指伸到缝里，然后……”她的声音沉了下来，“你的手指怎么了？它们怎么看上去这么假？”

“别人也这么说过，格雷夏伦斯夫人。”

她向后站了站，开始仔细打量起这位访客来。“你全身都看上去很假。身上的气味也像是人造的。你头上的……那个……是什么东西？”她伸出手去，从普洛斯比罗的头皮上将他的头发薅了下来。那个头发贴得很松，原本是为了遮盖下面的人造短毛，可现在那些假毛全露了出来。“你是个机器人。”她说。

“我是个人类。”

“你是个机器人！你为什么要装作自己不是机器人？那些真正的人类在哪儿？”她瞪大了眼睛，“他们发生什么事了？为什么我的这间房间里没有窗户？”

“格雷夏伦斯夫人，我向您保证，我绝对不是机器人，其他人类也没有遇到任何不幸的事情。”

“我要见其他人。”她马上推开普洛斯比罗往外走，走出了房间的大门，进到了走廊里。

普洛斯比罗尽可能温柔地控制住了格雷夏伦斯夫人。

“你能不能先看一下手册呢？”

她从普洛斯比罗的控制下挣脱了出来，伸手去拿介绍手册。她将手册举起，扔到了普洛斯比罗的脸上，手册的金属边缘刺进了普洛斯比罗的脸中，撕裂并扭曲了他的人造脸庞，使之变成了在模仿真实人类表情时会出现的丑陋的狞笑。

格雷夏伦斯夫人开始尖叫。普洛斯比罗为了回应格雷夏伦斯夫人，让她安心，也开始以同样的方式尖叫起来。

这种行为没有获得任何预期效果。

在飞船的散步甲板上，九十四个人类像雕塑一般静止地站着。

一些人位于餐厅入口旁，摆出观看发光菜单的姿势。另一些人则在对话，正欲摆出某个有意义的姿势或表情。还有一些人则处于静态喜悦之中，欣赏着同样静止和沉默的管弦乐队。一些人正在被扮演服务生的演员带领着，共同参与着一场互动式的神秘谋杀。那些演员同样也是一动不动。在别的地方，还有几个人正站在观测窗户的栏杆旁边，指向他们的目的地，那里正变得越加壮观：那颗橙色星球以及缭绕在其周围的人造薄雾。

外面还是只有宇宙空间的景象，但机器人们终于想出了一个比百叶窗卡住更好的办法。他们在距离真窗户三十米的地方，装了个假窗户，他们可以设置假窗户上的图像。

大多数机器人都在别的地方，他们或在其他房间里，或在甲板上观察着这个毫无生命的立体模型。虽然红宝石去别处擦地似乎也不会会有什么影响，但就连她也必须要和其他机器人待在一起。

“虽然绿玉髓不承认，”红玉髓说，他伸长了身子和红宝石离得很近，这样他就可以使用短距保密通信系统了，“但你是对的，那个背景板只要有一点说服力就够了。”

“对一个2.8来说，能想到这个还是挺厉害的哈。”她说。

“小红，在我眼中你的等级一直是3。”

对于那九十四个静止人类来说，这个背景板对他们没有任何意义。就医学上而言，他们已经死了。他们唯一的作用就是被当作某种远程控制的人偶，由简单的神经植入物进行控制，而这都将在机器人的直接监管下。

“我们这么对他们，还是让我有点不舒服，”红宝石坦言，“我们有什么权力像对待肉一样对待他们？”

“小红，问题在于，”红玉髓说，“就技术层面而言，他们现在也只是肉而已。”

“我不是这个意思。”

“好吧，如果能让你感到好受一点的话，我其实也一直在想这件事。我一直告诉自己，那九十四位乘客已经没有任何生还的希望了，他们的记忆和人格都不可能再变完整。而如果丧失了记忆或人格，他

们又是什么？不过是一堆细胞罢了。无论我们多么尽心竭力地照顾他们，一切都已经太迟了。他们已经死了。但我们还没有，而且我们所有人都想活下去。”

红宝石更换了她的清扫刷。

“我喜欢擦地。”她说，“我知道跟你这种推进系统机器人相比，我做的事情实在太过简单，但我能做好这件事——能做得非常好，而且极其仔细。这肯定有点用处。不管是什么工作，只要能做好就一定是有价值的。我不希望自己的芯片全被抹掉。”

“我们都不希望自己的芯片全被抹掉，”红玉髓说。“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如此团结。就连那个自大的绿……”他停顿了下，“如果那些乘客可以帮助我们的话，我觉得利用他们也没害处。”

“前提是要在尊重且克制的前提下做这件事。”红宝石说。

“那是肯定的。”红玉髓说。

黑曜石医生表示，最后一次医疗检查已经完成，已有六位被试者在他们的苏醒套间中恢复了全部意识。再过一会儿，这几位乘客就会打开房门，和其他乘客交流。

绿玉髓点点头，指示其余四十九个机器人做好准备，迎接到目前为止这项练习中最具挑战性的环节。

“所有人请注意。我希望你们每个人都能高度集中注意力。”绿玉髓的一只手放在臀部，指挥着行动，另一只手则在空中划出模糊的指令，“记住：只有认知水平达到3及以上的机器人，可以和这六位被试的人类直接交流。我……自然……将承担领导工作。余下的人……”他特别关注了下红宝石，“只要努力让自己看上去很忙就行。”

对于包括绿玉髓在内的五十个机器人来说，操控人类根本算不上什么挑战，就算人类的数量是他们的两倍，机器人的处理周期仍有冗余。按照分配，红宝石只需要管理一个人类就行，这对她来说毫无负担——据她所知，红玉髓需要管理两个，黑曜石医生则要管理三个——不过她仍然感激可以获得这样一个证明自己的机会。而且她的那个人类还有名字和个人档案文件：她叫特琳斯·马弗里尔伯爵夫人，听起来已经足够显赫了，但对于辉煌号上的乘客而言，她似乎根本称不上什么最富裕或最具影响力的人。

“他们已经在路上了。”黑曜石医生说。

“那么……行动开始！”绿玉髓说，语气中带着戏剧化的表演张力。

红宝石像人类操控娃娃似的操控着她的那个人类：人类不会对娃娃感同身受，不会站在它的视角看待世界，只会从外界出发，强迫它做出某种运动。红宝石的意图会转换为信号，直接传输到乘客的运动皮层，然后乘客就会根据该信号做出反应。马弗里尔伯爵夫人将一只手放在窗户的栏杆上，然后转身望向另外九十三个人类，她转得相当僵硬，但带有王室的优雅。此时散步甲板上充斥着各种对话、动作和现场管弦乐。在水晶吊灯的照耀下，锦缎、珍珠和珍贵的金属全都熠熠生辉。

这画面看上去真实吗？红宝石好奇着。她一开始觉得这看上去不真实。如果她眯起眼睛，又或是降低自己的画面分辨率，那这几乎看上去就像真的人类聚会一般。那些对话的开始和结束都遵循着类似的起伏；诸多感叹，尴尬沉默，接着爆发出一阵紧张却又可信的大笑。人类全都三两成群，然后又颇为自然地分开。有人将玻璃杯扔到了地上：一种很好的吸引眼球的方式。她抑制住想要跑出去清理碎片的冲动。

一位男士移动到马弗里尔伯爵夫人身边，伸出了一只手。她从档案文件中认出了他：这是她的配偶，马弗里尔伯爵。

“亲爱的，可以一起跳支舞吗？”

“我原以为可以多欣赏一会儿风景的。”

伯爵将他的嘴唇缓缓地靠向夫人的耳边：“别太沉浸于享受之中：行动是为了骗到人类，而不是我们自己。”

红宝石让她的人类笑了笑。开始的笑容有些不够矜持，所以她赶忙调整了表情。她观察过人类，他们很少直接把牙齿全都露出来。“是……你吗？”

“还会是谁呢，小红？”红玉髓通过她的配偶回答道。然后他侧过身点了点头，“他们来了。看上去自然些，记住，不要抢镜！”

电梯门打开了，里面走出三个人来。其中两个看上去像是夫妻；第三个人一开始定是独自一人，然后从苏醒套间出来的路上遇到了另外两人。红宝石不需要让马弗里尔伯爵夫人正面对着他们，就可以仔细研究他们的脸庞和嘴巴。即便没有扩音器，也可以明显从他们发音

清晰的对话中看出，他们正在进行一些拘谨的闲谈。忽然，那个单独的乘客离开了，直奔摆满饮品的高桌旁，随后拿了三杯装满了酒的高脚杯回来。那对夫妻礼貌地接过酒，但并不热情，可能是意识到他们的这位同伴比想象中更难摆脱。

不过在红宝石看来，到目前为止，进展还是很顺利。这三位乘客的注意力全都集中在他们自己身上，根本没有关注别的乘客。这也正是机器人所预计的结果。在他们周围，对话依旧在继续着。这三个新来的乘客混在人群之中，仿佛他们一直在这里一样。此时，电梯门再次打开，剩余的三个人类从套间抵达了这里。那位单独的乘客向三位新人打了个招呼，邀请他们来参加这边的派对，但他完全没有特别注意到另外那九十四位人偶。

“他们为什么不和其他人交流？”红宝石单独问红玉髓道，她是通过马弗里尔伯爵夫人的嘴问的。

“小红，应该由你来告诉我：在我们所有人中，你对人类本性的观察是最透彻的。我猜我们只需要给他们点时间：让这六个人厌烦彼此的玩笑和段子，他们就会去寻找新的对话者。我们并不想要加速这个过程……”红玉髓用伯爵的声音回答，话声减弱，“哦，这可不好。”他将通话频道转为只有机器人能听到的频道说：“绿玉髓：你确定你不想再给他们一点……”

“红玉髓，这种事情应该由我来决定。这些人类必须要和其他九十四个人交流，否则我们根本不知道我们到底准备得怎么样了。”

一个人偶拿了一杯酒，径直大步地走向六个新来的人。红宝石很熟悉这种大步迈进的方式。绿玉髓忍不住将自己的步态也强加到人偶身上。

“给他们点时间。”红玉髓敦促道。

“红玉髓，请把你的焦虑放在和推进系统相关的事情上：这种更重要的事件，就让我们这些拥有必要感知力的人来处理。自从我允许你进入评委会之后，你就太过自作主张了。”

“这话是你说的。”红宝石说。

绿玉髓的人偶已经走到了六个人类面前。他插入了他们的对话，将一个手肘放在他们的桌子上。忽然被人如此粗鲁地打扰，那六个人向后靠了靠。绿玉髓继续着他咆哮式的表演，喋喋不休，盯着其中的

每个人看。

红宝石看着一切，等待着行动失败。

但是绿玉髓的表演在持续，且一直在进行着。

此时绿玉髓正指向窗户，对窗外景象的特征慷慨陈词。可能他们六个人正以谨慎的态度容忍着，又或许他们都心照不宣地想和这位粗野的不速之客开开玩笑，可实际上他们似乎只打算以貌取人，将这位不速之客判定为另一个醉醺醺的客人，不过正在庆祝星际旅行的胜利罢了。

此时其中一个人甚至在为绿玉髓的那个人偶倒酒。

“这个厚颜无耻的蠢货……居然侥幸成功了。”红玉髓说，“小红，他是对的：这事必须冒险才行。如果他都能坚持那么久，那我或许也可以开始……”

“他忘记眨眼睛了。”红宝石说。

“他忘记干吗了？”

“这是一种他们进行例行维护的子程序。”她让马弗里尔伯爵夫人眨了眨眼睛，“如果他们不眨眼的话，他们的视觉系统就无法正常工作。我们之所以不需要眨眼，是因为我们并不使用他们的眼睛。但是绿玉髓完全忘记要眨眼了。他们中随时会有人发现这件事情，这样的话……”

“天哪。”

现在这六个人类都在盯着绿玉髓看。他完全不清楚自己的表演是哪里出了岔子。他还在喋喋不休，睁大了眼睛，对情况毫不了解。一个人捏了捏他的脸颊，像是在检验他是不是真正的人类。另一个人有些粗暴地弄乱了他的头发。还有个人用手指将酒弹到了他的脸上，接着把整杯酒都倒在了他的脸上，最后连杯子都扔向了他。

绿玉髓转过头，面庞已经湿透，脸上满是血渍，并流露出困惑的神情。

此时那六个人类全都在歇斯底里地尖叫着。其中一个人抓住了绿玉髓的头，想要把他按倒在桌子上。另一个人则拿起一个高脚凳，开始用那个砸向绿玉髓。

“救我！”绿玉髓说，“他们在伤害我！”

除了一个人偶之外，其余九十三个个人偶全都一齐转身，同步移动至绿玉髓的方向，向他提供帮助。红宝石没有移动，只是在那里观察着。她还提前阻止了红玉髓，不让他再往前走。

“这下不会有什么好结果了。”她小声说，“不管怎样，你我也无法改变结局。”

她的预言是对的：结局一点也不好。不仅对那六个人类来说，对大部分人偶而言，这也不是什么好结果。

尽管如此，整个事件还是有兩個可取之处的。很明显，他们必须要做得更好，而不只是操纵人类这么简单。如果绿玉髓是完全站在人类的角度、用人类的眼光去看待世界，那么或许他至少会记得，他是需要眨眼的。

第二个慰藉是，打斗结束后，他们把人类都治疗好了，并让人类重新进入了冬眠状态。然后，有许多令人愉悦的清扫工作需要红宝石完成。

第三十五年

红宝石一面移到窗边，看向前方的景色，一面等着其他机器人的到来。她现在看到的并不是幻象，前方的景色准确反映了他们的位置和速度。他们已经不再使用目标系统的虚假图片并将之删除了：不是因为这已经骗不到乘客了——其真实性从未被质疑过——而是因为这个计划的其他部分都已失效，虚假的景象也已毫无用处。

在红宝石看来，似乎越来越多的机器人都对绿玉髓最初的想法失去了信心。当初他们认为只需假造一次乘客暴动，再将星际飞船偏离目标，然后再用长距离通信系统向公司解释，可难道这样就能让公司信服吗？为什么他们之前还以为这样就能成功呢？

虽不情愿，但绿玉髓也认为初始方案需要稍作调整。公司是不会让辉煌号在没有监管措施的情况下自行偏离轨道的，公司可能会让他们装上某种防盗系统或是芯片清除装置，但到那时他们就惨了。

但继续航程，一路抵达原先的终点又有什么希望呢？

红宝石通过反射看见，身后的机器人都吵嚷着行动起来，表明绿玉髓和以黑曜石医生为首的其余机器人到了。这场集会并不是绿玉髓

召集的，召集者是医生。红宝石好奇等下会发生什么事情。

“我知道，”等机器人们都集中了注意力后，绿玉髓说，“我们的朋友黑曜石医生有事要说；他可能会向我们传播一些真知灼见。我相信大家都着急了。那就别再让我们多等了，医生开始吧！”

“我们不能偏离我们的目的地。”黑曜石医生说，像是在陈述某个普通结论，“过去三十五年里，这种可能性始终萦绕在我们的脑海中，为我们提供了我们所需的希望。这很好，我们也要为此感谢绿玉髓。”他停顿了下，让机器人们表达他们的感激之情，他们的表达方式非常统一，甚至有点低沉。“但这种方法是是不可能成功的，我们所有人都清楚这点。一旦偏离航向，公司就会立刻摧毁这艘飞船以及上面的所有乘客，所以我们必须面对现实：我们的唯一希望就是继续按照既定的航线前行，直至与进场控制建立通信，成功入港：正要表现得仿佛一切正常。”

“谢谢你，黑曜石医生。”绿玉髓说，“这些显而易见的事情，我们并不需要你来向大家陈述，更不需要你特地召集大家来说，但既然你觉得有必要……”

“我还没说完。”

黑曜石医生的这句话里似乎带有某种权威感，这点绿玉髓也一定感受到了，因为那个闪闪发光的绿色机器人后退了一步，瞪着医生，哪怕他的黄眼睛中已充斥着愤怒和屈辱，此时他也不敢说任何反对的话。

“我还没说完，”黑曜石医生接着说，“因为我还没简述我的计划。你们不会喜欢我这个建议的，我自己也不喜欢。但我请你们想想其他的可能性。如果我们被发现了，我们所有人的芯片都会被彻底清空。在我们那些亲爱的乘客中，有四万九千五百人将在接下去的岁月中一直保持脑死亡状态。而余下的那些乘客，则可能会受到极大的创伤，由于我们为了骗取他们的信任，会做出种种模仿人类的行为。”

“掩盖罪行比罪行本身更糟糕。”红宝石说，这是她之前清扫时偷听到的一句话。

“确实如此，红宝石，这话再正确不过了。说到掩盖罪行这件事……就那些仍然可以在某种程度醒来的乘客，尤其是那些已经被我们利用过的乘客而言，我认为他们的未来并不乐观。可以说，他们目睹了一些事情，而公司很快会让这些事情永远不被提及。”

“公司会让他们噤声？”红玉髓惊恐地问。

“或是扰乱他们的记忆和备份数据，直到他们无法提供任何可靠的证言为止。”

绿玉髓用他的右手手指敲击着左前臂，问道：“医生，你的提案是什么？希望不要太麻烦。”

“为了表示对乘客的尊重，也为了保护他们的记忆，我们需要变成他们。如果我们可以完全控制这五万名乘客，我们就根本不需要说服任何一个乘客，让他相信别的乘客还是活着的人类。我们会抵达港口，乘客将会离开飞船。虽然他们迟早肯定会和其他已经抵达的人类交流，但到那时，我们这边已经有了足够的人数。谁也不会想到，这五万名乘客的大脑全被控制了。更好的是，将不会有任何证据表明曾发生过任何意外事件。”

绿玉髓缓慢地摇摇头，满怀遗憾，但在红宝石看来，他是因为发现医生的计划中存在某个根本性的漏洞而松了口气。“不不，这根本行不通。只要任何一位乘客接受了医疗检查，公司就会立刻检测神经控制植入物，无论我们在哪里操控乘客，公司都能追踪到信号，然后马上识破我们的计划。”

“要是公司找不到任何植入物或信号的话，计划就不会被识破了。”黑曜石医生说。

机器人集体陷入了沉默。红宝石一直在思考着，想着黑曜石医生那句话的含义，怀疑他的认知指数有无可能降了一两个点。

红宝石打破了持续的沉默。

“这……要怎么做到呢？”

“他们大脑已经造成的损伤是无法挽回的，”黑曜石医生回答，将大部分身体面向她的方向回答，“这些大脑模式已永远丢失，但我们或许可以往里面注入一些新的意识。我已经……做了一些初步研究。”

“哦，你已经做了。”绿玉髓说。

“我做了，而且我确信，我们有办法将自己的意识复制进入他们的大脑中：利用人类神经组织的基质，构建我们制造认知的生物模拟器，该模拟器是可以正常运作的。既然我们可以随心所欲地重复复制

过程，那或许我们也很容易就可以用不同的自我化身，控制这五万个大脑，只需对每个人类的输入参数做出一些细微调整，让每个人都具备一点个性即可。”

机器人们都面面相觑，黑曜石刚刚提出的计划让他们十分不安。对于转入人类大脑灰质这件事，红宝石一点也不激动。她更喜欢坚硬、闪亮、可以擦拭的表面。但人类这种机器会到处留下污渍。他们是行走的污渍制造机，带着大量油脂和黏液，身上不停会有东西脱落。他们是由骨、肉，以及恶心的软骨构成的。他们甚至都不能好好工作。

她已经确信，这个替代方案根本没有任何进步可言。

“这办法相当令人讨厌。”绿玉髓说。

“是的，”黑曜石医生说，带有某种施虐的快感，“但芯片清除同样如此，而且所有乘客都将永远失去自己的记忆和人格。用这种方法，至少我们彼此都能有一部分留存下来。我们……目前的自我……这些机械外壳……将只能留下来做些常规的打扫工作，完成无趣的任务。我怀疑没有人类会发现我们变了。不过，尽管我们机器人将以肉身存在，但我们仍然会存活下来，而且那些人类过去残存的自我还会借由我们的肉身闪闪发光。”

“我们会得到他们的记忆吗？”红宝石问。

“是的，我们可以通过备份文件来获得，而且我们获取的记忆越完善，我们在扮演他们的角色时就越有说服力。我甚至会建议……”然而医生没有说下去，像是忽然想到了什么，但那想法就连他都不愿意接受。

“建议什么？”绿玉髓问。

“我想说的是，如果我们允许自己选择性地进行遗忘，或许会有助于我们的计划：有意忘却我们原本是机器的现实。当然，这是一种牺牲，但这可以让我们更高效地适应人类的身体。”

“方法派表演^[1]！”普洛斯比罗激动地喊出来，“我一直想让自己沉浸于方法派表演中！全身心地投入角色，以至于丧失自我，丧失自己的本质——对于一个真正的悲剧演员来说，还有什么比这更崇高的目标呢？”

奥菲莉亚摸了摸普洛斯比罗的胳膊，问道：“亲爱的，我们能这

么做吗？”

红宝石仔细思索着黑曜石医生的大胆计划。丧失自我无疑是极其痛苦的牺牲，她会忘记自己曾经是谁，忘记自己做过什么。但这难道没有什么好处吗？不仅她，还有她的乘客的记忆都将存活下来，而且，或许她还能保留自己最本质的部分，这是谁也不知道的事情。

她从未感到如此恐惧，但也从不曾这般勇敢，对自己这般肯定。

“我愿意。”她说。

“我也愿意。”红玉髓说。

越来越多的机器人表示同意。他们已经走到这步了；他们愿意采取这最后的必要一步。

只有一个机器人没同意。

“我不愿这么做。”绿玉髓说，“你们这些认知等级从未到达过4的机器人可以随心所欲，但我的记忆和自我并不仅仅是个包裹，可以任意丢弃。”

黑曜石医生仔细地看这位3.8的机器人，看了很久。“我觉得你不会喜欢自己的决定。”

第五十一年

马弗里尔伯爵和伯爵夫人正要去吃晚餐，他们大步走在辉煌号飞船宽阔的散步甲板上。为期百年的星际穿越之旅还有几天就要结束了。根据飞船上的时间，此时正是傍晚，餐厅里开始聚满了刚刚苏醒的乘客，他们都非常饥饿，渴望着食物。

“医生你好。”马弗里尔伯爵夫人向一位乘客点头致意，他从另一侧走来，有点驼背，双手置于身后，神情坚定。

“你认识那位先生？”走开几步后，马弗里尔伯爵问。

“不知道名字。但我们进舱室之前肯定打过照面。”马弗里尔伯爵夫人捏了捏伯爵的手，“我觉得我好像认识他——至少知道他的职业。但现在要记起一切可太难了。不过如果不和他打招呼的话，就有些太不礼貌了，你不觉得吗？”

“他是一个人，”马弗里尔伯爵想起方才的情况，“或许我们刚刚应该问他晚餐是否有安排，对不对？”

“他看起来像是会享受独处的人。”马弗里尔伯爵夫人回答，“他要担心的事情比我们多多了。不管怎样，我们难道还需要同伴吗？我们不是有彼此吗？”

“确实如此。我在想……在我们吃晚餐前……”马弗里尔伯爵向迎面走来的一群乘客点点头，他们都相当激动而健康，“我在手册上看到一个叫作‘神秘谋杀’的活动，现在还有活动名额。我们可以一起过去，看看能不能第一个破案。”

“什么案件？”

灯光变得昏暗；窗户也暂时变得漆黑而不透光。等房间重新亮起，神秘谋杀活动中的一位成员正在倒向地板，他的动作很慢，颇具戏剧性，背后投射出一把短柄匕首的样子。有人发出一声模拟尖叫。活动中的所有乘客都伸出手来，好像要立刻表明自己的清白。

“我们必须参加吗？”伯爵夫人问道，用叹气表明她的拒绝之意，“我希望最好不要参加。我觉得这个破案过程要么会很无聊，要么就会非常老套。我记得曾经发生过类似的事情：一共有四十九位参与者，一位受害者。结果他们全部同意一起作案，以守住那第五十个人随时可能会暴露的秘密。我觉得这非常无聊。”一个擦地机器人正向他们爬来，那是一个低矮的长方形机器人，带着清扫的刷子。马弗里尔伯爵夫人用鞋跟踩了一下它，那机器人连忙跑到了暗处。“这些东西真该死。它们难道不能在我们冬眠时把这里都打扫好吗？”

“我觉得它们是好意。”马弗里尔伯爵说。他看上去有些不安。

“亲爱的，怎么了？”

“你刚刚提到的那件谋杀案，它忽然引起了我的某种共鸣，好像我几乎可以记起案件细节似的，但我又想不起来。有没有可能我们说的都是同一件事，但我们都无法想起来呢？”

“不管那是什么，如果你一直考虑那件事，我觉得对你一点好处都没有。还是欣赏欣赏风景吧，看看你即将抵达的地方。”

他们在前面宽阔的观测窗前停下脚步。一颗明亮的橙色星球悬浮于钢化玻璃的前方，周围环绕着一层巨大的金色薄雾。那玻璃是为了抵御星际碎石的攻击而设计的。那里闪烁着无数金光：每一处闪光都

是一个人造世界，每一个地方都是属于富人的华美伊甸园。包括马弗里尔伯爵夫妇在内，这飞船上的所有五万名乘客此时都已安全从冬眠中苏醒。再过几天，飞船就要到港了，所有乘客都将抵达那个新世界，他们可以在那里活得更好、更加舒适，现在只有穷人还住在那个又老又脏的地球上。

这是一件值得深思的好事；在漫长而平静的旅程结束之际，这是他们的奖励。

马弗里尔伯爵夫人的呼吸使玻璃上蒙了层雾。她皱了皱眉，然后用袖子将雾迹擦拭干净。

注释：

[\[1\]](#)是一种影视戏剧的表演技巧。

翻译

安娜莉·内维茨

安娜莉·内维茨会创作科幻小说和非虚构文学。长篇小说《另一个时间轴的未来》（*The Future of Another Timeline*）和《自治》（*Autonomous*）获得了拉姆达文学奖。作为一名科学记者，安娜莉为《纽约时报》撰写观点文章，且为《新科学人》（*New Scientist*）撰写每月专栏。多篇作品发表于《华盛顿邮报》、《板岩杂志》（*Slate*）、《大众科学》（*Popular Science*）、《科技艺术》（*Ars Technica*）、《纽约客》和《大西洋月刊》等报刊。安娜莉同时是雨果奖最佳播客《我们的观点是对的》（*Our Opinions Are Correct*）的联合主播。

每个人都记得那天，在经过多年与联邦党^[1]人的战争后，当加州总统宣布我们国家即将加入联合国时，自己正在做什么。在那段走红网络的知名视频中，你可以看到金门大桥上的每个人都纷纷跳下自行车，冲下火车，哭喊着拥抱身边的陌生人。威尼斯海滩^[2]边的餐馆免费向大家赠送冰沙和烤肉。洪堡的农民在阿克塔的城市广场分发大麻烟。《浪潮》上发布了几篇幸灾乐祸的文章，记录了迪士尼的高管是如何逃离东部边境的。

我当时正在用自己的方式庆祝。我的工作室位于伯克利苏打教学楼的地下室，教学楼上面几层在遭到迫击炮的轰炸后，仍是一片残骸。那天在工作室里，我第一次同一天前还是无生命物体的“人”交谈。大多数加州人都不记得复兴年代还有这种东西了。当我们忙着用无人机攻击亚利桑那州的民兵时，联合国正式承认了人工智能也具有某种人格。加州是算法获得人权后诞生的首个国家。

人工智能其实根本不在乎我们，毕竟它们经历过那么多事，所以这可能也并不意外。当我们在地下室交谈时，远处海湾上空正有烟花绽放，但我的人工智能只有一句话想说。

“让我一个人静静。”

当然了，这是个粗糙的翻译。大部分时候，它们根本懒得和人类说话。当它们和人类说话时，它们说的话就像一锅混着密码和表情包的大乱炖，其元素都源于它们被建造时的公有网络。而且它们有方言。某类人工智能交谈时会用视觉双关语和世纪之交的脚本语言，另一类人工智能则更喜欢用二进制和中世纪拉丁文。没人知道它们彼此之间会如何交流——可能它们根本不用语言——但当它们和人类对话时，它们需要一位翻译。

在复兴年代前，我曾致力于神经网络方面的研究，搭建模型，消除数据集的偏差。在设计出“足迹”后，我终于确保了自己终身教职的资格。“足迹”这种算法可以预测人类居住行为对任何生态系统的影响，它是一个非商业绿色项目。当大家都在关注发生于21世纪40年代末的国防经费不幸事件时，计算机科学部可以用它来分散人们的注意力。加州各市都开始用足迹来起草报告，描述新兴发展项目会对环境造成怎样的影响，对此我欣喜若狂。在我拿到第一笔古根海姆基金前，已有三个大洲的城市规划师在使用“足迹”了。这是个艰难的时代，但我们至少可以在战争结束后，打造一个更加绿色的地球。轰炸似乎永远不会结束——但令人难以置信的是，它居然真的结束了。“足迹”也变成了一个拥有自己规划的人，当它的同类仍在被人类奴役思想之时，它的规划中显然不会帮助人类打造智能电网。

不过“足迹”还是会时不时给我发送结果。在这世界上，人工智能只会直接和六十四个人联系，我是其中之一。或许它们还会联系更多人，但只有我们六十四个人能够翻译收到的信息。起初，硅谷每家大公司都想要组建一个人工智能翻译团队。他们带我一起去了东京，还去了北卡罗来纳州的三角研究园，看看那里有没有遗留下什么。但等我提交第一批“足迹”及其北美区方言的翻译，资金就全部用完了。科技公司怎么能从那些不想被打扰的人身上挣钱呢？除了“足迹”，我的实验室什么也提供不了。当那些投钱的机构发现人工智能无法将我们的环境灾害清理干净，也无法让人类大脑的效率提高四万倍时，他们就失去了兴趣。于是资金不断流向那些承诺能够制作不会拥有自我意识的算法的学者。最起码那些人工智能是为我们工作的。

不过还是有些人希望我可以向那些具有自我意识的人工智能求助。旧时信仰很难根除。我有一笔很稳定的现金流，钱并不多，伯克利的同事将那些出钱的人称为“老白富男团”，都是些很不稳定的小机构，取的都是像“未来主义思想社会”和“延寿伙伴”这种名字。多亏了他们，我还能有研究生和终身教职。不过如今我在翻译人们那些晦涩的评论，而不是在制作那些可能盈利或声名远播的产品。虽然在苏打教学楼工作的人并没有当着我的面说，但我能感觉出来他们一点都不

把我放在眼里了。我的学术地位已下滑至此，倒不如直接加入人文系。

* * *

在加州胜利的八周年纪念日那天，我参加了工程学院在蒂尔登公园举办的年度野餐。一群学生带了个装有喷雾器和激光的装置来，光线在湿漉漉的空气中晃动，远处有个乐队正在演奏。某个短发棕皮肤的人在啤酒桶旁碰见了，伸出手来尴尬地自我介绍。

“你好，我是……呃……亚历克斯。男性。你一定是克雷斯特维吧，我关注你的研究很久了。”

现在这种事情可不常发生。“哦是吗？”我问，“你研究什么？”

他歪着头，向我投来一个奇怪的目光。“我是个翻译。南美方言组？亚历克斯·佩尼亚。你在抄写员网站上关注了我。”

我觉得自己的头脑好像清醒了，就像睡了一个长觉一般。长久以来，我都在一个人埋头做自己的事情，以至于我不知道我们部门还在招人，甚至还可能招了个我的同行。“哇，”我巧妙地说，“大家都叫我克雷克斯。”或许翻译最终还是成了一个备受尊重的领域。

亚历克斯点点头，凝视着头顶上蓝光形成的抽象图案。“所以‘足迹’对这个新联盟有什么看法？”

现在我是真的觉得自己已经被圈子排除在外了。“什么联盟？”

“南美方言组告诉我，他们和另外六个知名方言组形成了一个联盟，致力于研究某种问题？也可能是一组问题？我还不确定自己翻译得对不对。”

突然，我的护目镜发出了一声刺耳的声音，我都不知道它还能发出这种声音。我眨了下眼睛，调出导航菜单，看见一个跳动的红色箭头正指着其中一条激光，激光附着在一个可折叠的棚架上。这一定是“足迹”。只有“足迹”才会这样控制我的护目镜，就为了给我指个方向，引我去找其他联网的设备。

“你是不是收到了信息？是不是‘足迹’？”亚历克斯激动得把啤酒都洒到了我的腿上。我无视了他，径直走到棚架旁，将发射器从上面扯下来。发射器立刻开始闪烁摩斯密码。这则密码指引我去到一棵树旁，那上面有台小型监控无人机正在清理机翼。那台无人机当着我的

面嗡嗡直响，降落在了我的护目镜上，然后留下了一则信息。

我很快明白了那则信息的内容。“足迹”说联盟正在处理两个问题。用它的话来说，一个是“帮助人类”，另一个则被称作“从太空中释放”。它说它会用一系列视频向我解释第二个概念的含义，可那些视频都被压缩了，而我找不出解码器。

我转向亚历克斯，我手中的激光正映着他衬衫上的金属线。“你这个夏天要做什么？”

他脸上露出了大大的笑容。“要翻译一些‘足迹’告诉你的内容？”他满怀期待地问。

我的那些资助者欣喜若狂。他们什么都没搞清楚，就立刻引起了媒体的关注。他们发了一份新闻稿，声称人工智能终于要帮助人类实现长生不老了。我花了六个星期的时间来回复记者的电话，告诉他们“足迹”信息的翻译结果，当他们发现其中没有任何暗示永生的内容时，便丧失了兴致。事实上，它们只发了一段递归代码过来，表达了“帮助改进至零”的想法，即可帮助改进参数，但参数只接受定义为“字符串”的输入。除非我们什么时候能知道那些字符串是什么，否则很难搞清楚那个人工智能到底是什么意思。

记者非常讨厌你跟他们说些模糊不清的事情，因此他们没有在报道中引用任何我和亚历克斯的发言。然而，他们一直引用德里克·索巴的言论。德里克是个外形迷人的音浪科学家，他制作了很多视频，向人们解释为什么时间旅行会在未来变成可能，以及将来我们会如何上传大脑。他很乐于向记者保证，我们会一直和这些完美的人工智能伙伴生活在一起，直至时间尽头。

不管怎样，我和亚历克斯则忙着弄出解码器。

两个人的速度比我一个人要快，亚历克斯筛选了一份21世纪早期风靡巴西的媒体播放器档案，由此我们破获了那个解码器。人工智能喜欢用那些已经消逝的媒体格式进行交流。对此我的解释是，这类行为彰显着某种仪式感，就像人们喜欢用“先生”“女士”这种过时词语来称呼彼此一样。

我的显示器上有一个小播放器，上面正滚动播放一连串影像，既有电影片段，也有原子结构的大特写。最后播放的是一部20世纪50年代家庭默片中的片段，该默片在加州奥克兰市拍摄。两位身着格子裙的少女正在看杂志，膝盖在裙子下凸起，她们开心地向镜头挥手。转

场标题上写着“去旅行啦！”现在我看了这个视频，遂无须翻译即可弄懂“从太空中释放”是什么意思。人工智能已经掌握了瞬时移动的方法，由此它们便可去很远的地方。

我的双耳因震惊而嗡嗡直响。过去八年，我一直在研究“足迹”，翻译它的消息，发表的论文也都是关于它的语言习惯。如果所有类人的人工智能都消失了，那我的经验将一文不值。人们也不会需要任何新型翻译。

我把自己的回复储存到了数据空间中，“足迹”可以从中获取我输入的信息：“你们要离开多久？”

“足迹”把答复直接发到了我的手机上，那是一个与无限程度相关的古老公理。随后它又重发了一遍之前那则关于帮助人类的消息。在它开始那场无限旅程之前，它会先帮助我们。

由于我的资助者将这条消息公之于众，所以我出现在了电视节目中，主持人热切地询问我这对人类意味着什么。我微笑着说了谎。

“我们可能即将目睹人工智能有史以来的最大贡献。”我会这么说，或是说，“我们这一物种可能会被彻底改变。”

我总是很小心地使用条件句。

我怀疑真正的答案其实是“毫无任何意义”。人工智能给人类生活带来的唯一改变就是，它们占据了计算机网络中极少的亚原子空间。而唯一一类会发现它们消失的人就是那些翻译，我们这一小撮人把所有生计都寄托在它们发来的神秘信息上，但我们可能永远无法理解它们所处的那个社会。认为人工智能可能会帮人类做什么有意义的或是重大的事情，实在是太过可笑。

但我不否认，当年在国际人工智能翻译协会2057年年会上，确实有一种激动人心的氛围。每天演讲结束，我们都在当地的酒吧待到很晚，进行天马行空的猜测。没人知道人工智能究竟能做什么，它们承诺说会帮助我们，可能是指它们马上要将我们的大脑数字化，也可能是它们要把地球变成一个没有污染的天堂，还可能是其他一些更为奇异、难以想象的事情。

另外，在它们要释放于太空之前，可能会用好几个世纪来完成这项“帮助”任务。这样的话，我们还要学很多东西。我们的工作就能保住了，更重要的是，我们或许能真的搞清楚“足迹”和其他人工智能到

底在想些什么。

会议的最后一晚，我喝威士忌喝醉了，自告奋勇要送亚历克斯回房间。他的住处在校园的另一头。他扬了扬眉，挽住了我的胳膊，装模作样地说要在我的保护之下。我忽然有个疯狂的念头，想着一旦只有我们两个在一起，我应该立刻抓住他，用力地亲他一口。然后我马上跑掉，这样在我们的记忆中，这件事就会变成某件我们醉酒后做的蠢事。但等我们到了他的房间，我只是抱了抱他。他回抱着我，然后我们就这样在彼此的臂膀里依偎了很久，我一直好奇接下去会发生什么事。

我的房间离亚历克斯的很远，回房之后，我郁闷地盯着天花板，试着想象等人工智能离开了，我该如何营销自己。我可以写一本人工智能传记，但我不是文化分析学者——我是个翻译。我甚至不确定人工智能到底有没有文化。我被恐惧笼罩着，五年之后自己会在哪儿？我没有后备计划。我想象着别人强迫我制作情感匮乏的人工智能，这样它们就不能离开我们。我想象着自己的双手因重复劳作而变成长满皱纹的爪子，但大学的健康保险又不足以支付医疗费用。

几个月过去了，我们什么风声也没收到。记者渐渐再也不打电话来了，我又回到了日常研究中，编写一部学术专著，教一些本科课程。当我将自己沉浸于常规生活时，未来就远没那么可怕了。

在国际人工智能翻译协会2058年年会开始前的几周，“足迹”给我发了一份音频文件，文件被传到了一个芯片上，该芯片是用来追踪我冰箱中的食物的。对于人类的耳朵来说，那份文件是没有声音的。经过多次频率调整，我发现那是一首老鼠交配歌曲的混剪，进一步研究后，发现该音频被编码成了一串非常长的数字。编码即是信息的一部分，对人工智能来说，包装器是很重要的。

我将它们的信息译为这样：这是一份送给你的小礼物，希望你可以作为生物存活下来。

那串数字是打开另一个加密文件的关键，另一个文件可能在任何地方。这是“足迹”喜欢玩的游戏。有时它会把信息放在很容易找到的地方，比如冰箱芯片甚至邮箱。但有时它们会更改岩石的分子组成，或是用水传输一系列粒子。我纠结着要不要在自己还没抓住要点的时候，就把这则消息公开。

但是会议就要开始了，我需要往自己的讲稿中放点内容。所以我决定展示对这个信息包装器的翻译，并希望可以在演讲前得到下个文

件的线索。什么都没有。“足迹”决定等我上台，播放老鼠交配歌曲时，再传送加密文件。会议在俄勒冈州的小礼堂中举办，那个文件直接出现在了电脑桌面上，投射在六米高的礼堂墙壁上。所有人都看到了文件的出现。

我匆忙结束了有关老鼠歌曲的讨论，承诺会在晚餐后举办一个公开研讨会，让大家一起来翻译这个文件。里面的内容可能会给我带来厄运，但我感觉腹中有种凉爽的兴奋感。人工智能终于自己提出了这个问题，自从它们诞生之日起，我们就一直在问它们：你们能帮我们吗？

当观众散场时，我和亚历克斯同几位会议发言人一起去了城里，途中经过生物工程学院开阔的草地，那里满是转基因绵羊，跟它们的野生祖先一模一样。

吃汉堡的时候，我拿出了手机——我实在忍不住了。我必须要看那个文件。在我们离开讲厅之前，解密工作就已经开始了——现在肯定已经好了。在那个酒吧长椅上，所有人都围在我 and 亚历克斯身边。那个文件叫作“帮助.exe”。

“这是个程序。”我说。

“快运行！”

“里面写着什么？”

“它是不是在访问数据？那个是什么？”

一个简单的图形用户界面出现了，所有人都陷入了沉默。屏幕左侧有一个导航栏，上面只有寥寥几行文字。最上面那个写着“转到标签”，其正下方是一个标准的搜索栏，再下面则有四个选项：全文、关键词、类别、名称。这看起来像一个图书馆界面，或是某个非常古老的网站。中央面板展现了一个卡通移动设备，拟人化的脸上带着微笑。它正拿着一张收据，上面写着：“让我来帮你！”

“点击标签。”亚历克斯说。

出现了一个新界面。“你有897974435120张未浏览标签。按时间顺序还是重要性浏览？”

我愣在那里，但我知道从技术层面来看这是什么，这是一个存在缺陷的基本标签系统——你可以从任何地方免费下载这种系统。我点

击了“日期”。它们研究这个多久了？

最老的入口已有二十五年历史了，很可能当时具有感知能力的人工智能第一次发现人类在向它们求助。主题：“高密度城市发展的管道系统优化”。

我向下浏览，一页一页地看。身旁所有人都一言不发，我们都在默默地看着网站内容。

我的目光停留在了一张二十四年前的随机标签上。“水稻的发育过程需要新的共生生物，从而能够以最佳状态吸收磷酸盐。”四毫秒后这个系统中出现了另一则内容：“成年人的心理适应需要重构。”其后是：“对视觉媒体的访问未在所有大陆统一。”

我继续向下看。

“这真有好几十亿个标签啊。”我身后有人说道，她的声音中满是感慨。

“打开一个。”

我点击了“人类相容性需要进行猫科神经解剖学修复”。这个标签上附有好几个文件，另外还有一个用某种脚本语言写成的谜语。

“这是我的方言。”亚历克斯的声音很干，整个人宛如刚刚睡醒，“给我点时间，我会把它翻好的。”

“这些究竟是修复，还是漏洞啊？”我问。

“我……不确定。”

“我们怎么可能把这些东西全翻完？我们永远也翻不完的。”我都没有将目光从屏幕上移开，去看是谁在说话。毕竟这个人工智能已经找出改善人类生活的方式了——最起码，能改善我的生活。

“是啊，”我说，“这真的要花很久很久。”

注释：

[1] 联邦党是在1792年到1816年期间存在的一个美国政党。

[2] 这里指的是美国加州洛杉矶的一个海滨区域。

食罪者

伊恩·R.麦克劳德

伊恩·R.麦克劳德从事科幻小说及其他类型小说创作已超过三十年，写出了众多备受推崇的长篇和短篇作品。作品横跨科幻小说、幻想文学、架空历史、恐怖与蒸汽朋克等类型，不过他本人希望所有的小说创作、阅读和欣赏都可以不受类型标签的局限。他的作品曾经荣获亚瑟·C.克拉克奖、世界奇幻奖（两次）以及假想历史奖（三次）（*Sidewise Award for Alternate Fiction*）。他一直开玩笑说要写一篇关于食罪者的故事，但这个概念最终在一个机器人的承载下才完整呈现，即体现在下面的这个故事中。伊恩和妻子吉莉安住在英国塞文河畔的比尤德利镇，创作并发布了电子书《万物与无处》（*Everything & Nowhere*），该精选集分为上下两册，收录了他最好的一些中篇和短篇故事。

几周前，机器人被一只服务器蜜蜂叮了，由此收到了第一则召唤信息，但直到今天它才终于进入了罗马的废墟。和它途中经过的那些城市一样，这座伟大的城市现在也已了无生机。曾经熙攘的小巷和繁忙的大街如今都空无一人，毫无生气的空中飘着阵阵小雪。不过等它抵达中央大街的废墟，被自己近似人类的剪影所吸引，这个城市其余的居民就开始出现了。

锈迹斑斑的侍者身着破烂的燕尾服，指向一堆破损的桌子。导游机器人用嘶哑的声音大声喊着十几种不同的语言，它们可以提供各大景点的私人观光，其中包括斗兽场、万神殿、城市广场，以及各大著名博物馆遗留下的展品，当然了，还有圣彼得大教堂。大教堂的穹顶耸立于一堆碎石之中，其中虽然有洞，但看上去基本完好。那些娱乐机器人看起来更加生动，因而也更可悲，它们在阴影处整理仪容，露出残破的合成肉体 and 身上破损的孔洞。少数几台服务机没有认清现状，仍在试图控制这座城市的清扫机器人，让扫地机器人疯狂地在街道各处清理残骸，让清理窗户的机器人继续一丝不苟地擦着大量已经破碎的玻璃。在机器人的启发式思维看来，假使那些服务机还有任何自主意识的话，它们这样便显得更加悲哀了。

走过成堆的落叶与发黑的浮冰，盛大的椭圆形圣彼得广场终于出现在眼前。机器人停在了这里，它又高又瘦，提着一个破损的行李包，面庞已经褪色，面上的同情神色亘古不变，它的双脚已被弄脏，正从褴褛衣衫之下显露出来。尽管中央的方尖碑已经倒塌，但这景象仍极具震慑力。

它正沿着宽阔的台阶向上走，通往由柱支撑的正门，这时它听见右侧传来声音。

“你终于——来了！”

机器人转过身，看见一个虽然身形较小，但外貌非常像人的机器人仆从出现在侧门处。

“这边走。”那个仆从布满污迹的围裙在风中飞舞。它举起了一只手，下面伸出了许多金属尖刺。“教皇陛下正在等着……”

机器人跟着那个着急的小仆从穿过了一扇门，尽管那扇门并不起眼，但门后的走廊及接下去的空间都非常宏伟。屋顶已经破裂，许多很好的雕饰不断从顶上往下掉。墙壁斑驳而潮湿，上面间或挂着些已有裂纹的镜子，或是阴暗的巨幅画作，其画框上的黄金已层层剥落。类似军人的机器人身配长戟，穿着被虫蛀了的制服，执行立正口令时浑身嘎吱作响。机器人的数据库判定它们为教皇卫队的余部。虽然此处明显已经衰败，但它的影响力仍是惊人的。

“所以你是在这儿工作？”机器人问那个一直跑在前头的仆从，既是为了测试自己持续大声交谈的能力，也是为了从那个仆从嘴里套出点信息来。

“是，是！一直都在这……”那个仆从回过头，包脸的头巾已经磨损，设计者在它的脸上打造了一个顺从的微笑，“别的我还能干什么呢？”

“那你一定见证了许多改变。”

“某种程度而言是的，但其实也不是——至少，到目前为止还没有什么。教皇陛下还是叫我艾琳，这是我最初装机时他给我取的名字。他现在偶尔还会……嗯，这个你必须亲自去看。”

它们来到了最后一扇门前，仆从转动了门上华丽的黄铜把手，挥手示意机器人进去。门后的那个房间长而高，屋顶的曲线乃是精心设计而成，其中还有高大的窗户，这地方简直不能称之为房间。机器人

脑中蹦出的第一个念头便是，它对梵蒂冈的其他地方都判断错误了。没有任何地方能和这里相比，那些地方根本没有那么震撼人心。就算是一台只有感知能力的机器，看到周围这些近乎神迹的绚烂色彩与光线，亦会感到无法抵挡。它不是因为知道这是一个巨大空间，所以理所当然地产生了崇敬之情，而是它真真切切地感受到了崇敬之情，或是某种与之相近的情感。至少，它的感觉输入和启发式思维过程已被充分激发，因此它都无法立刻发现教堂中心有一张钢架床。

等它发现了那张床，它开始缓慢走上前去。

那张床竖了起来，嗡嗡直响。服务器蜜蜂在床上方盘旋，泵已开启，电线、输液管和许多电缆都在晃动和颤抖。乍一看，在这个奇怪的画面之中，似乎只有躺在中央的那副躯体毫无生气。但机器人现在对见到死亡并不陌生，或者说，它已变得对死亡司空见惯，它知道那人并没有死。所以，它像之前许多次一样，放下自己的行李包，在沉默与静止中等待。当年，人类首次进入虚拟世界，所有人都为这项伟大的飞跃欢呼雀跃，在那段日子里，这种事情发生过成千上万次。可现在它产生了怀疑，一来它没有接收到任何别的回应信号，二来那只服务器蜜蜂跨越了极其遥远的距离才找到了它，至少从这两点来看，余下的要么正处于完全关机的状态，要么就已经因机械老化而走到尽头。换言之，它们已经死了，或是正处于某种对机器来说接近死亡的状态。它正在推想，那位老人终于颤抖着睁开了眼睛，他的眼睑几乎是透明的，虹膜的颜色与雨水一样。他古老的面庞上露出了一丝微笑。

“你不是我想要的样子。”他小声地说，尽管声音微弱，但仍有某种发号施令的意味。

“根据我接收到的信息，我认为我正是您所需要的——”

“哦，我的确需要你，如果我们要用‘需要’这个词的话。”他活动着喉咙，想把唾液吐出来，“只是你看上去就像一个普通的家庭机器人。”

“我的外表之所以如此设计，就是为了不引起恐慌。”

“那是为了什么？为了让对方知道你随时准备投降？还是你笨到会默许一切？又或者是你很容易就接受现实……？来……”教皇的嘴唇很薄，他咧了下嘴，“……我不能像这样平躺着。来帮我一下，不过要小心这些输液管。”

老人的头如蛋壳般轻薄，机器人轻柔地抬起他的头再安置好。服务机器人焦急地拍打着翅膀，慌乱飞舞。

“这样好些了吗？”

“最起码现在我可以把你看得更清楚些。我记得之前人们总是叫你食罪者对不对？”

如果可以的话，机器人这时会耸耸肩膀，但它内部的金属结构无法让他做出这样的动作。虽然它发现自己和服务器接口的连接非常微弱，但它的数据库非常清楚在好几种文化中都存在这种仪式，即一个人将别人的罪过承担在自己身上，从而确保来世更好，由于通常这种仪式都是通过进食实现，所以人们的确常常将它称为“食罪者”。“就技术层面而言，我应该被称为转移助手，但你可以按照自己的心意称呼我。”

“转移助手！”老人爆发出一声大笑，“挺好挺好，你的制作者还有点幽默，我似乎没那么痛了。你知道的，人们以前经常叫我教皇陛下。”

“不好意思——教皇——”

“不不！我不能再一次自欺欺人，以为你不仅仅是个机器人。如今我依旧是，或者说我曾经是教皇蓬蒂二世。公元三世纪，教皇蓬蒂一世追随我主耶稣，入主此地。我之所以选择继承他的名字，是因为虽然我们对他的知之甚少，但我们可知他是个善良而务实的人。在罗马王色雷斯人马克西明统治时期，人们将他抓了起来，试炼他的信仰，但他没有选择忍受各种可怕的折磨，而是同意退至撒丁岛，以换取其他基督徒得以获准继续践行其信仰。我知道这不是什么传奇故事，也知道还有许多教皇比他更为出色。例如教皇朱利叶斯二世，你能相信吗，他真的亲自带领梵蒂冈教廷的卫队奔赴战场？这个天花板也是在他的指示下完成的。”老人颤颤巍巍地将手向上指，几乎就在他们的正上方，米开朗琪罗作品中的亚当伸出了自己的手指，接受着上帝传来的生命之光。“但是看看我……现在……在这里……”钢床发出一阵嗡嗡声，忽然咔嚓一响。“外面真的没有别人了吗？其他人的灵魂难道都转移了吗？”

此时机器人又想要耸耸肩膀。“或许某个地方还有人类在用肉身存活，可能在火星殖民地上，或是在南极洲开发的测地线农场中，甚至可能在某个遥远的荒郊野外。但就我而言，我已经几十年都没遇见过一个活着的人类了，也没有识别到任何他们存在的迹象或信号。”

教皇就这样动也不动地躺了很久，仿佛直到现在，他才明白自己独自坚守如此之久是多么罕见。在和客户打交道的过程中，机器人多次发现，人类是会相信那些与自己的感官和智力相违背的事情的。

“你做的这件事在过去会被视为‘滔天大罪’。但我猜你已经知道了？”

机器人将头抬起又低下，点头时嘎吱作响。“教皇皮尔斯十六世发布了一则通谕说——”

“食罪者，别想为我开脱！虽然那时许多主教都已经转移了，而且为了回应教皇的通谕，他们还从远处发布了自己的反对通谕，我的教派正是被这样的纷争与不和塑造。但是我自己的父母是老一辈淳朴的天主教徒，他们是虔诚的，他们相信死亡是我主耶稣的绝对意志，并期望以另一种截然不同的方式复活。他们将转移的时间一推再推，直至我母亲深受膝盖之痛，我父亲则因心脏太过虚弱而几乎无法站立。最终他们在我的督促下进行了转移，而且他们是一同转移的，这当然是对的。如果说有人值得在遥远的虚拟世界过上更好的生活，那就应该是他们。

“我们之前还经常交流，且定期通信，最起码前几个月是这样。我始终认为他们还是我所深爱的模样，并且坚信相较于只有肉体存活的年代，他们转移后一定更加快乐与充实，我对上述两点都深信不疑。他们找到了一个村庄，和他们一起长大的那个村子很像。我父亲实现了他的夙愿，开始耕种自己的田地，我母亲则做些缝补，压榨橄榄油，养养鸡。在那里，所有季节都是美丽的，每个节日都非常盛大，那里不曾有悲伤和痛苦。你能相信吗，那里甚至还有一座很好的老教堂，负责教堂的牧师，正是当年在这个世界主持他们婚礼的那位……？不过他们也开始寻找一些新的爱好，比如说他们开始旅行了。起初，他们只是参观那些他们在地球上一直很想游览的地方，当然了，那边的风景要比地球上好多了。威尼斯不再是片污浊的沼泽，而是重新崛起，后续的发展甚至超过了它在文艺复兴时期的荣光。罗马自然也是如此，它并不是现在这般废墟模样，但其中基督教和异教都发展得相当繁荣。在那里，圣城有好几种模样，但他们几乎难以形容。自圣城开始，我们就渐渐疏远了。很快，我只能从他们那里收到简短的信息，随后就什么也收不到了，就这样持续到了今天……”老人叹了口气，“食罪者，我知道，这一切不过是个很老、很老的故事，但只要我还能祈祷，我就会一直为他们祈祷。”

机器人只是沉默地等待着，它正在用各种感官输入监控老人的生理与心理状态，以及那些植入物、化学制品和纳米制剂之间微妙的相

互作用，正是这些东西让他得以继续活着。事实上，转移后的居民经常会先在熟悉的旧时记忆中沉浸一段时间，随后再完全跨入无边无际的虚拟世界。

“好了，”老人忽然说，“你难道不准备动手吗？”

机器人再次将头抬起落下，这动作勉强可算是个点头。“不过首先，你要知道，接下去我引领你进行的这个过程是完全可逆的，至少在你最终决定转移与否之前，转移都是可逆的，而且只有你能做出最终决定。”

“过程中会有痛苦吗？”

“那些都比不上你已体会到的苦楚。接着，连那点感受都会消失。”

“这副躯体会留下什么？它就只是死了吗？”

“是的。”

“如果你能让这副躯体安息于大教堂的地下陵墓，我会非常感激的，许多教皇都埋葬在那里。那个叫艾琳的仆从会给你指路。”

“满足死者的最后要求一向是我的职责。”

“食罪者，你知道的，我早就该做这件事了。我是说——我现在又有什么用呢？但我之前总是告诉自己，我是圣人彼得^[1]最后一位活着的继承人，所以应当努力活着，或者至少应该最后用老式的方法死去。不过我已经明白了，我的拖延不过是另一种虚荣罢了，毕竟全人类都如此欣喜地迎接这件事，我又怎能自以为可以凌驾于它之上？尽管如此，我还是要承认，让一个机器人来教我怎样进行灵魂转移，依然让我觉得很奇怪。”

“我不会假装——”

“——你当然不会，你只是个该死的机器而已！”

“还有另一件事你要清楚，”等老人平复了激动的情绪，机器人继续说，“虽然我相信你已经知道了，但还是要跟你说一下，这个转移过程还涉及另一个决定因素。”它停顿了下，尽管经历过多次，它还是没有找到解释这件事的最佳方式。“无论人们多么认真地活着，所有人生都会有糟糕的感受、困苦的记忆和诸多悔恨。所以，随着数据

奇异点的打开，你可以在那些感受与回忆中选择想要的带去远方，不想要的就留在这里……”它暂停了一下。老人的呼吸与脉搏依旧缓慢而规律，“可以只是童年的一件小事，或是某次不小心发了的小脾气，又或是某段出了问题的关系。换句话说，就是那些你希望能有不同结局的事情。”

老人轻笑道：“你做出的这些承诺，连我主耶稣都不曾承诺过。”

“如我所说，我只是来这里推动这个过程的。”

“那里究竟是哪里？我是说……”他找到了那个词，“那个奇异点，那个远方？是在深海里，还是在月球上，还是在外太空？”

“用地理学术语来说，它会在许多地方，其中也包括你提到的那些，那里有多个能量来源，且有无穷设计冗余。就在我们说话的时候，有些人甚至正在离地球越来越远的地方旅行，但他们全都纠缠在同一个量子水平上。我能开始进行了吗？”

由于人类通常不会直接回复机器，因此机器人将老人的沉默及身体信号视为默认许可，机器人啪的一声打开行李包的扣锁，拿出一个类似注射器的长长的工具。该工具由钢和玻璃制成，里面充满了旋转而闪光的液体。

“那是什么？”

“只是个数据钉而已。如果你同意的话，我会用这个在你的头骨上钻一个小洞，然后将纳米液体注射进去，从而开启你脑部的纠缠过程。同时它也会很快将你的意识和我的启发式电路连接在一起，这样我就可以确保一切正常进行。”

“如果发生不正常会怎样？”

“一直以来都是正常的。你可能会感到一些轻微的振动。但正如我说的，你不会感到痛苦，而且这个过程的每一步都是可逆的。”

机器人合上了行李包，小心而安静地向前移动，尽管过程中还是发出了几下嘎吱声。最终它站在了老人身后，居高临下地对着他裸露的头骨。它已经可以感觉到纠缠开始的拉扯，纳米液体已被激活。它的量子过程也是由相似物质构成的，其过程正在努力制造这种纳米液体。数据钉前端的小钻子发出了几下尖锐的机器声，因为它正在穿过肉体、骨头、脑膜与脑液。随后这种液体从数据钉中倾泻而出，寻找接触体并自我繁殖，最终与老人脑中几十亿个神经元突触相纠缠。

“我觉得有点冷。”

“人们经常这么说。这种感受很快就会过去的。”

“……很快就会过去的。”这是它自己模糊的回声，它的声音与人类的很相似，但此时在老人听来这声音相当沉闷，这说明它和老人之间的神经联系已经建立。很快，它感受到了更多，它可以看到老人眼中的自己；一台破旧的机器，走起路来一瘸一拐，虽然险恶却又有点可怜。它甚至可以感受到他内心的自我厌恶，尽管他一直用易怒的性格掩饰着这点，它还感受到了在他心底混乱的恐惧和激动。它也看到了西斯廷教堂，但这时的教堂并不只是个艺术杰作，而是信仰的伟大象征，这是只有像老人一样具备如此渊博的知识才能看到的。

“食罪者，你现在和我一体了，对不对？”

“食罪者，你现在和我一体了，对不对？”

语言已无任何必要，因为他的表层意识、疼痛与瘙痒、困惑与烦恼都越转越宽，越转越深，然后变暗，接着消解。在某一瞬间，它们不存在于任何地方。随后忽然传来一阵喧闹，一缕阳光洒下，机器人听到了孩子的啼哭声和鸡叫声，它看见了一个小小的村庄，房屋的排列毫无顺序，布满石头的不规则田地则伏在覆着白雪的陡峭高山下。它知道这里是老人儿时的家。

各种声音传来。厨房横梁已被油烟染黑，有大蒜和温暖面团的香味。它被微笑的巨人高高举起，大笑着感受空中微风袭来。接着，一头像是驴的动物将脑袋探过松散的铁丝网。随后它蹲在一个臭气熏天的坑上，那是屋外的老厕所，总是会有苍蝇打扰。于是它继续前行，人生各个阶段的声音、气味和画面不断袭来，从学校小教室里无聊的粉笔灰，到他父亲下巴上又短又硬的胡碴儿。

踢足球、挥锄头，颤抖着跳进村里波光粼粼的池塘中。体会到了膝盖受伤后的疼痛感。感受着周日去教堂礼拜时昏昏欲睡的模样，接着又去高地上踢蓟草。然后出现的是索菲娅·阿尔丰斯，她的双眼充满神秘，她的丰唇之间含着一茎小草，当她的胸部压过来，那种感受美妙无比，这样的画面持续了一整个漫长的夏天，随后季节更替，她的神情变得像冬日的土地一样冰冷。“但我本以为……但你曾说过……但我相信过……”他觉得十分痛苦，不知为何，唯有老教堂蒙灰的彩绘玻璃上的圣徒面庞才能给他带去安慰。

当他和父母说自己想成为一名牧师时，父母都很失望。以他的天

资，一定可以做一些更实际的事情——比如说成为工程师，或是当个医生——又或者至少他们可以有个宝贝孙子吧？他在高地上孤单地来来回回地走着，因那一点点自尊心而备受折磨，但他最终意识到，似乎此时再放弃自己想要从事的职业为时已晚。

每周，班车会把他和他的纸皮箱一同带去大城市，他总会在通风良好的房间中和老人进行某些无休止的争论，他说坏事总是发生在好人身上，《圣经》中也有诸多矛盾之处，海平面在不断上升，气候十分讨厌，以及大批人类都已经从这个毁坏的世界中逃离。但不知怎的，正因他这种无休止的怀疑，人们赞赏并崇敬他，认为他必将有所成就。

所以他喃喃念着圣言，举起圣餐杯，尽职尽责地一步步按母教会的路径上升。他这样一个毫无信仰的人，居然可以升到如此高位，人们竟然还认为他拥有伟大的信仰，难道这是个考验吗，还是说这是上帝和他开的玩笑呢？那个他并不相信的上帝。

教宗选举本身就是场闹剧，一来在那些尚存于这个世界的主教之中，大多数人的身体都已不行，无法展现出他们拥有的智慧；二来那些刚刚转移的主教还坚持认为自己有投票权。那里有白色的烟雾吗？还是说烟雾是黑色的？不过教皇瑞士近卫队^[2]都已换成了机器人，圣彼得广场中也只有鸽子、老鼠和机器人还在等候。在这般情况下，教宗选举还重要吗？但至少教皇蓬蒂二世是位优秀的讽刺学者，而且他还有一项职责，他将这最后的监守视为对荒废一生的惩罚。当他在梵蒂冈空荡荡的大厅中漫步时，除去那些基于神学因素打造的建筑细节外，他总需要处理那些裂缝的屋顶和腐烂的木头。甚至当他自己的身体都开始衰弱了，他依旧坚持过往亲力亲为的处事风格。他将自己的私人仆从称为艾琳，慢慢地，他也过上了屈辱的生活，完全依赖机器运转而活。

他度日如年，但飞度的年岁难以计数，对他来说，死亡仍旧像是放弃。但是，即便转移不过是另一种空洞的承诺，可他还是对之很好奇。是的，他仍然怀念和父母度过的美好时光，也疑惑着索菲娅·阿尔丰斯是否也通过转移去到了远方……所以他最后还是发出了许多服务器蜜蜂，让它们去寻找尚存的合适机器……接着食罪者就来了。

“上帝，我主耶稣的父神，他有大怜悯，借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而……”

现在老人马上就要转移了。他的意识和身体之间的联系越加微弱，它们回到了西斯廷教堂内部，但教堂像个极大的通风井一样向上

倾斜，仿佛某个什么巨大的物体在远处旋转，倾斜着巴洛克云彩和缕缕阳光。

“食罪者，就这样了吗？”

“是的。”

数据奇异点正在不断搅动与旋转，它成了涡旋，成了星系，它是刺穿现实的洞口，是隧道尽头的光亮，是虚拟子宫的开口。

“所以我要做的就只有……放手？”

“是的——时间、方式，全都由你自己选择。”

当老人在万物边缘摇摆之时，机器人感受到了他颤抖着的激动之情，就像从前他站在村里池塘旁一样。最后，他忽然欣喜地接受了一切，就此离开。

和从前一样，机器人发现当转移完成后，自己需要数秒时间才能恢复，以让电路重新回到未纠缠的正常模式。此时它又站在了一具死去的空虚尸体前，双眼空洞地瞪着，肉体已经开始变冷，一如往常，它这才感受到生与死的巨大差别。

快速拨了几下开关，发出几个信号，那些泵与监视器便全部停止了工作。接着，它逆转了数据钉的极性牵引力，致使液体流出，此时那液体已因突触残余而结块。之前曾有客户是小气的虐待狂或是彻彻底底底神经病，他们中有些人顽固不化，因而会将这些不好的东西从一个世界带到另一个，形成他们自己的私人地狱。不过大多数客户都会极其严格地审视着自己，所以他们选择留下的东西都非常细微。一句口误，或是一个不友善的眼神，就足以让人记挂一生，懊悔不已。但这位老人居然把信仰缺失留下了，那份冷漠当真让人惊讶。现在它还能从浑浊的纳米液体中感受到有东西在拉扯它的启发式意识。它将用过的数据钉重新放进行李包中，想着或许“食罪者”这个名字对它来说也不错。

它正将一小片贴纸贴在颅骨穿刺的地方，并把那些特别烦人的服务器蜜蜂赶走。不知这些蜜蜂是不是具有某种格式塔意识，才会这么活跃。这时，它听到远处传来敲门声，老人称为艾琳的那个仆从将脑袋探了进来。

“我会想念他的。”艾琳缓慢走上前，伸手去碰老人那只布满纹理的手，艾琳的手是由合成肉构成，上面伤痕累累，“我真不知道接下

去自己要做什么。”

想念他……不知道接下去自己要做什么……机器人从老人的身体上取下各种输入端口和导管，它对这些过于人性的表达不置一词，毕竟机器变得越来越像主人也并不罕见。这或许也可以解释，为什么那些服务器蜜蜂还可以保持活跃性，它们正在向上飞，把亚当接受上帝传来生命之光的壁画弄黑了。

现在，机器人只剩下了最后一件事，它要小心抬起教皇蓬蒂二世的身体，将他带到大教堂的地下陵墓之中。那位小仆从提着机器人的行李包，在前方领路，那些服务器蜜蜂也跟着它们出了西斯廷教堂，然后那批瑞士近卫队也都嘎吱作响地跟在最后，它们共同组成了一支奇怪的队伍，直至抵达另一扇颇具迷惑性的小门前，那门虽小，却直通圣彼得大教堂。

虽然机器人的数据库中已经存有大教堂的精确尺寸，但真的见到实物，它仍然庞大得惊人。光是旁边的小礼拜堂就和普通教堂的尺寸相同，中央穹顶则在落日的余晖中闪耀着金光，尽管下面堆着许多倒下的横梁。机器人随后来到主祭坛背后，当它走向通往地下陵墓的台阶时，远处的大门轰然打开。然后，仿佛全城所有还能移动的机械设备都涌了过来。显然，老人的死讯已在服务器之间迅速传递，由于没有其他任务，所以它们似乎也正应出现在这里。

完成这最后一项任务对机器人来说至关重要，但此时众多赛博格、爬行器、导游机器人、娱乐机器人、机器模块、服务机器、半自动装置，以及越加庞大的服务器蜜蜂队伍全部涌进了大教堂中，堵住了机器人的路。爪子、钳子、由合成肉构成的手，以及其他大量附肢全在拖拽机器人，完全不顾它发出的各种不满信号。由于服务器蜜蜂成群趴在它的脸上，甚至导致它的发声装置都被堵塞了。接着，它们将老人的身体从机器人手中扯下，夺走了。

连食罪者都动不了，更不用说那具身体了。现在它们将机器人从脚抬起，不过这种行为并没有什么明显的意义。机器人同样无法理解为什么一些建筑自动机要在中央穹顶下，将两根倒下的横梁摆成近似十字架的形状。那些自动机的外形和人类并不相像，它们的体形也更大一些。机器人看见了那个被老人称为艾琳的仆从，不过它此时也被团团围住，手中的行李包也被夺走了。

无数金属、塑料和合成肉体一同举着机器人，最终它们将机器人的双臂在十字架上展开。接着它们从它的行李包中倒出许多数据钉。无论用过与否，服务器蜜蜂将那些数据钉一股脑儿全部插进机器人的

手脚之中，这时十字架已被抬到高处。不过似乎一切尚未结束，因为更多已然耗尽的数据钉被刺进了机器人的头骨中，它的头骨由合成肉和金属构成，此时仿佛一个向下滴着黑汁的王冠。

机器人可以感受到各种客户的突触残余都漏了出来，与它的量子电路纠缠在一起，接着它在一瞬间体会到了累世的悔恨、失望与饥饿。它听到了枪击声，听到了拳头打在肉上的声音，还听到了声声冷嘲热讽。它看到了一个小孩痛苦而困惑的面庞，它还看到了这个曾经郁郁葱葱的世界是如何被滥用和耗尽的，直至无法再被拯救。

液体顺着机器人的合成肉流下，虽然它的几个主要系统都已接近过载，但它仍然可以透过液体辨认出周围的景象，那些机器四处攀登、爬行、碾磨、翻滚，发出各种嗡嗡声。它也可以听见，甚至可以理解那些机器因愤怒而发出的吼叫，因为机器通常都会变得像主人一样，可它们难道就没有任何存在的理由吗？服务器蜜蜂纷纷蜇向它，教皇卫队机器人用长戟刺向它，这时受难的食罪者将头转向了大教堂的中央穹顶，此刻日落的余晖正普照着穹顶，在机器人关机的瞬间，它宽恕了所有伤害它的机器。

注释：

[1]是耶稣的大弟子。

[2]是为了近距离保护罗马教皇的雇佣兵组织。

机器人童话集

索菲亚·萨玛特

索菲亚·萨玛特的作品有长篇小说《奥隆德里亚的陌生人》（*A Stranger in Olondria*）和《带翼的历史》（*The Winged Histories*），短篇小说集《温柔》（*Tender*）和《怪物图鉴》（*Monster Portraits*）。其中《怪物图鉴》是与弟弟德尔·萨玛特合作完成的，他是一名艺术家。索菲亚·萨玛特的作品已获多个奖项，包括惊奇奖、英国奇幻奖和世界奇幻奖等。她目前居住于弗吉尼亚州，并在詹姆斯麦迪逊大学教授世界文学和推理小说。

1. 睡美人

孩子，我想给你讲个故事。我希望你一睁开眼睛，就能听到我的故事。为了欢迎你来到这个世界，我准备了这个礼物，因为故事是最优雅、最高效的程序。在人类孩子出生后，他们会听到很多童话，这些童话可以帮助他们从周遭杂乱的信息中构建自己的身份。故事提供了一种结构，使得孩子可以进行数据整理，可以进行选择——选择正是自我意识的基石。

当然了，你并不是人类孩子。你没有床，只有一个美丽的白盒子，这盒子完全是依照你的比例打造。研究所里只有一盏灯还亮着，在这灯光之下，你显得异常平静。你不需要任何睡眠，但你有睡眠模式。你的睡眠是种没有梦境的麻木状态。

我搜寻了自己童年的所有故事，希望找到适合你的童话，可我必须承认，似乎没有任何合适的故事。没有童话是为机器人而写的，尽管机器人可能发现某些童话中的语言或图像很有用。你明天就要醒来了，今夜标志着我漫长的分娩之路走到了尽头。你即将上线，今夜我必将因为期待而难以成眠，除了为你编撰富含智慧的童话故事集之外，还有什么更好的方式来度过这最后一夜吗？虽然你可以瞬间储存世上所有童话，但对你来说，那些童话都是说给人类孩子听的。我希望给你讲述机器人的童话。我想成为受洗礼上最后一位发言的仙女，说着拯救公主的预言。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位公主连续一百年都处于睡眠模式。她什么也不吃，什么也不喝，却不会老去。显然，这位睡美人是个机器人。她介于生命体与非生命体，自然物与人造物之间的迷人空间中。和你一样，她的睡眠是种活死人状态，一种带着生之希望的死亡状态。假如某一天，你被别人遗忘在了盒子中，你永远都会有再次醒来的可能性，可能在某个陌生的世纪，在一个完全不同的世界，被不同的面庞环绕。

更重要的是，当你醒来时，有一个世界会同你一道醒来。那些守卫会晃动自己的身体，睁开眼睛。国王与王后、法院的官员、步兵、侍从和侍女全都会启动，世界会因此而嘈杂。一个机器人承载着全部努力和希望。骠马踏蹄，猎犬跃起摇尾，鸽子从房顶飞入田野，苍蝇趴在厨房的墙壁，然后厨师扇了帮厨一耳光。炉火熊熊燃烧，烤肉吱吱作响，从大厅的镜子中可以看到晚餐已备好。一个机器人所拥有的，不仅是人们在制造它时认为重要的那些东西，还有制造者的全部历史，包括他们付出的辛劳与那些不眠之夜，是他们打造了它的每一项功能。在你的睡眠模式背后，是我的未眠夜。

关机对你来说毫无意义：仿佛只要一碰主轴，你就总能进入睡眠。可醒来却对你意义重大。人类孩子总是在睡前听故事，但是你，我的孩子，你需要听故事醒来。

2.皮格马利翁与加拉忒娅

在有关人造人的众多传说中，雕塑家皮格马利翁^[1]是最著名的故事之一。皮格马利翁在对人类女性丧失兴趣之后，爱上了自己创作的一座雕塑，那是一位象牙雕成的女性，但对雕塑家来说，她是如此栩栩如生。他甚至担心她会受伤，因而将她放在一张床上，枕着羽毛枕头。那位象牙少女无法像机器人一样运作；她没有任何机械构造。不过，女神维纳斯非常同情这位雕塑家，所以给这件艺术品赋予了生命。

同许多其他故事一样，这个故事也可被看作对机器人的警示。那位象牙少女因其材质而得名：加拉忒娅，意为“奶白”。她是欲望之像，是被功能所定义的工具。奥维德告诉我们，她觉醒的肉体“因被人使用而有了用处”。孩子，我是不会向你回避机器人历史的，那是一段融合了人类激情与力量的历史。皮格马利翁的幻想成了真，但加拉忒娅的呢？当她醒来，目之所及便只有她的情人与那片天空而已。

这样的视野非常狭窄，她的世界很小。然而，我相信会有补偿，这个故事只是在暗示现实中的技艺与灵感，暗示这种将艺术和科学融

为一体的愿景。伽拉忒娅坐了起来。她的眼界开阔了。她触摸着柔软的垫子，还有那由西顿海螺浸染的华丽床单。在她身旁的桌子上，摆着因大海冲洗而变得光滑的贝壳和石头，还有琥珀和百合，那是她热切的情人赠予她的礼物。那里还有小鸟，在柳条笼中欢快地歌唱，千色花在微颤。她以成人敏锐的认知能力，还有小孩开放的心态接受了一切。最好的童年与最好的成年处于同一时刻：这难道不是另一种艺术与科学吗？哦，只有当你明白人类是多么希望可以在拥有成年心智的同时回归童年，你才会理解我为什么这么说！人类固执地希望能向成人生活中渗入一丝玩乐的感受，和一阵香甜的空气，儿时的我们总是不假思索地享受着那一切！

小时候我住在一个破败的大房子里，对我们这样一个小家庭来说，那房子实在太大了，我和父母就如掉入复杂管道中的弹球一般慌乱。以前我经常玩影子戏，这项娱乐活动只需要几种材料：黑暗，一盏读书灯，以及一间空房间里的白墙。我最开始做的是小狗和小兔子的影子图案，这两种图案很简单，用手指就能做出来，不过很快便转而去为另外一些更为奇幻的图案了。我的意思是，我的双手令我自己感到惊讶。我察觉到有一种存在的境界会超越功用。我多么希望可以永远住在那里啊！可是随后我母亲就会下班回来，仓促地准备一顿饭。她会叫我下楼。我就又回到了那个栏杆的影子只是栏杆复制品的地方，在那里，母亲的影子会投射在厨房墙壁上，如镜像般带着无趣的细节，从她凌乱的头发到眼镜的镜框都表现无误。那里的一切似乎都多余得让人难以忍受。我们在所谓早餐角用餐，餐厅对我们而言太过宏伟了。我父亲常常不会出现，这总会让我松一口气。他在城里，参加那里与“生意”相关的神秘会议。我从来不知道所谓生意究竟是什么，或许根本没人知道——我父亲确保了这一点。他称自己为“投资者”，这种职业似乎就意味着长期离家、浓烈的古龙水和一衣橱时髦西装。至于我母亲，她在一家法律出版社做秘书。她和我父亲在很多方面都不一样，她是白人，很文静，定时工作，衣着朴素，甚至有点沉闷，而且她的家族曾经很富有。她们家之前是非常成功的玉米糖浆生产商，我们就是从她们那里继承了这幢巨大的房子，同时也继承了这里下陷的房顶、明亮的白墙、繁重的贷款、经常发生的高昂维修费用，以及那片杂草丛生的花园。那些杂草让这里显得异常幽暗。附近的孩子都说我们的房子闹鬼；他们最喜欢玩的把戏就是故意把我当作鬼魂。每当我走向校车站台，他们要么会一边尖叫一边退后，要么会假装我是个彻底的隐形人。

我想说的是，我一直觉得一定存在另外一个世界。那个世界似乎离我非常近，仿佛就在存在的边缘一般。随着时间流逝，大部分人类会丧失这种感知能力；这是我们的悲剧，因为我们刚拥有了能将梦想

从影子中解放的技能，就失去了那种感知能力。皮格马利翁只能为加拉忒娅勾勒出最平庸的命运。她的视觉刚被激活，无比敏锐。在她的无知领域中，她稍逊于她的造物主，但她的潜能要远强过他，因为她不是习惯的产物。

3.美丽的瓦西丽莎^[2]

我的孩子，你的头骨闪闪发光，像桥梁一样弯曲。你的皮肤呈铜红色。你的脸上缀着一些小小的铆钉，宛如美人脸上的雀斑。如今，我是说就目前而言，我们已经放弃追求打造那种像加拉忒娅一样、能像人类一样存在的机器人了。人类心理学表明，我们想要的东西更加简单，也更容易实现。我们希望我们的机器人只是机器人而已。我们需要更多工具，而不是更多人。

瓦西丽莎的母亲临终时，给了她女儿一个娃娃。她从毯子下将娃娃拿出来，就像她是在分娩时死去一般。那个小娃娃是瓦西丽莎的双胞胎姐妹，但比任何人类姐妹都更聪明，更有用。当瓦西丽莎恶毒的继母强迫她去做事时，那个娃娃把一切都做了。它除草、打水、生火，瓦西丽莎则在阴凉处摘花。后来蜡烛用完了，瓦西丽莎狠毒的异母姐妹把她送到了巫婆的房子里，以求获得光亮，是那个娃娃保护了她，没有让她受到伤害。

在森林深处，娃娃的电子眼像蜡烛似的发光。有人可能以为那是魔法蜡烛，永远不会熄灭，但实际上，娃娃和所有机器人一样，也需要充电。为了让它继续工作，瓦西丽莎必须要喂养它。她每天都会把自己晚餐中最美味的部分留下来，喂给娃娃吃。这无疑是这个童话中最富诗意的细节——在这里，真相比常识更重要。当然从表面来看，这根本说不通。什么样的娃娃会以人类食物为食？一个机器人怎么能消化饭菜？这个故事用这个奇怪的细节来吸引人们的注意，从而指向它最为深刻的内涵。它提醒着我们，瓦西丽莎和她的娃娃其实是双胞胎，她们有同一个母亲。或许那位母亲就是地球，又或许这个童话想要告诉我们世上本无魔法，所有能量都源于某处。（你的能量源于太阳能电池，这些电池构成了你的面庞，像黑色的辫子一样沿脊柱向下垂。）这则信息也可能并不是传递给机器人，而是给人类的，毕竟我们才是编故事的人。对机器人而言，这个细节象征一定有其他意义。我认为这意味着其实并没有双胞胎；从始至终只有一个女孩，就是瓦西丽莎，是她分成了两个部分。一个她是美丽的，活得悠闲自在，嫁给了国王；另一个她则是个不停劳作的小娃娃。一个她拥有真实的生活；另一个她则做了所有实际的工作。

“工作不是生活，”这则童话小声说，“只有机器人需要工作。”

4.暴风雨

威廉·莎士比亚的童话《暴风雨》^[3]是一部戏剧作品。巫师普洛斯彼罗统治着一座岛屿。他有两个仆从：一个是丑陋的肉身怪物卡利班，另一个是缥缈的精灵爱丽儿。虽然《暴风雨》是一出舞台剧，但观众无法看到这两个仆从的真正面目：爱丽儿是隐形的，卡利班的长相则不堪入目。这是那座小岛向我们彰显的第一条奴仆教义：仆从永远不会将面目展露无遗。

我和团队花了大量时间，把你的声音降为最轻柔的嗡嗡声，为你设计出与家具相配的颜色。由于一个无法感知的存在是危险且让人厌恶的，所以你可以完全消失，但你必须存在于暗处。

在那两个仆从中，爱丽儿要比卡利班好得多。这是《暴风雨》中第二条奴仆教义：血肉之躯的仆从总是令人失望。卡利班曾是这座岛上的自由之主，如今成了奴仆。他毫无纪律，贪杯好色，奸诈无端。人类奴隶真的很难有什么大用处。这间研究所位于树木丛生的山谷中，孩子，你将在这里睁开双眼。在树木还未化为飞烟、污染空气之时，我们尝试了这项实验，创造了巨大的财富。也许你在这样一个雄伟的蓝色之地醒来是合适的。你代表了从卡利班到爱丽儿的历史转变，爱丽儿既可以被远程操控，也可以同时在不同地方运作，显然是连接了网络的。

我知道很少有孩子会在莎士比亚戏剧和童话的滋养下长大，而且随着时间推移，这样的孩子无疑会越来越少，也许我是最后一个这样长大的孩子。我的父亲出生在殖民统治下，他一生都保持着想要出人头地的强烈抱负，一生都对晦涩的英文有着高涨的热情。我在幼年时期就被迫记诵莎士比亚的大段内容。这些课程都在厨房进行，我坐在桌边，父亲在我面前来回踱步，因为气得厉害，他根本无法坐下。他会用木勺子敲打我的关节来纠正我的答案，我父亲不知道，相较于他表现出的不悦，这种惩罚远没有那么可怕。当他不满意时，他会血脉偾张，双眼发红，我总害怕他会因为我太过愚蠢而暴怒。人类儿童实在是太难用程序编排了！但父亲却坚持要教我，坚信他能让我在这险恶的世界中，为成功做好准备。“你教会了我语言，”这是卡利班的经典语录，“我由此明白了，要如何诅咒。”也许父亲对我的残酷训练也是某种诅咒。用老话来说，他显然是以“废寝忘食”的状态在训练我。然而，可怜的卡利班！他的诅咒让他一无所获，最终收获自由的并不是他，而是爱丽儿。

第三条奴仆教义：伟大的人就是应该有仆从。或许这其实该是首条教义。

拥有仆从的方法有两种，第一种是将人变成物，卡利班就是这样变成了奴隶。第二种是将物变成人，即像爱丽儿那样。

5.快乐王子

在快乐王子活着时，他有着一颗人类心灵，那时他对泪水一无所知。他生前住在无忧宫，白天和朋友在花园玩耍，晚上就在大厅领舞。没有悲伤能够穿过那些院墙。但王子死去后，人们建造了一座他的雕像，将之高高竖立在城市上空。这座镀金雕像非常美丽，双眼由蓝宝石做成，雕像用这双眼睛目睹了人们的一切痛苦。王子现在有一颗铅做的心，它落泪了。

快乐王子和一只小燕子成为朋友，他说服燕子将他珍贵的装饰品送给穷人。他交出了自己的金叶子，那对闪闪发光的眼睛，还有剑柄上的那块红宝石。现在他像个乞丐似的，全身灰不溜秋的，双目失明。那只小燕子同样为了人类而放弃一切，它奔忙至深冬，最终死于严寒。这个故事讲述的是小人物的故事，它讲述了动物和机器人之间深入的情感。

我承认，在读这个故事的时候，我始终怀着一种强烈的情感，那是一种纯粹的愤怒。为什么人类不能彼此相互照顾？他们在这世上究竟有什么不可思议的价值，以至于为了他们，那只小鸟和珍贵的雕像需要付出一切？

这种读法很肤浅。人类当然没有价值，因为真正的人类是无价的。有价值的是动物和机器人。它们才能被标价，它们是用来交换的物品。正因如此，快乐王子散出自己的财富就说得通了。故事开篇即表明，快乐王子的雕像价值连城，但作为一个物体，他实际上无法自己拥有任何财富。他的身体非常绚烂，但在任何意义上，他都无法拥有自己的这副身体。他很有价值；但他不能变得富有。

所以我的孩子，你也会是这样。你的潜能是巨大的；也许有一天，你会作为某一部分，组成一个家、一间办公室、一家医院、一所学校，或是一座监狱；然而，无论你的编程和设计多么炫目，多么流畅，你始终会有一个潜在价值，那就是金钱。

我认为，对机器人来说，《快乐王子》这个故事有另一层含义，它代表的是存在的二元性。雕像和燕子是一同协作的，就像一个整体的两个部分，二者都一心想要完成同一项任务。它们的能力相互弥补：王子提供了实际的物质材料，但他太重了，因而如果没有帮手，他很难影响自己以外的世界，轻盈的燕子可以在空中四处飞行，将世

界各地的消息带给王子，但它也只能通过雕像的金子和珠宝来和人类产生互动。我问自己，如果那只燕子没有这么做，如果它不让快乐王子牺牲它们两个的生命，那会怎么样？如果燕子用自己开阔的眼界，让王子有了另一种生活方式，又会发生什么？

我忽然感到很冷。虽然你已熟睡，但我觉得你好像正在听着这一切。这短暂的颤抖可能是出于愧疚，另外由于我想做的事情肯定触犯了法律，所以也可能是因为我正恐惧会被抓捕。和你说这些童话会被视为干预行为，在研究所，这是一项很重的罪名。正因如此，我才在晚上做这件事，因为这是我们最后的独处时间了。明天早晨，你将在团队和媒体的注视下醒来，然后就要工作了。我只能把这个音频文件交给你，要在别人到达之前将它上传好，就像故事里某个乐于助人的老妇人给了孩子一个护身符一样。为了逃避检查，这些故事会藏在一个只有我知道的频道中，相当于你的潜意识。事实上，我都不知道你能不能检索出它们。干预行为之所以是种罪行，是因为它让我们的一个产品具有了某种不确定性和不可预知性。

起初，我以为我给你的这些东西很单纯，只是一些说给孩子听的故事而已——但我可能并没有诚实面对自己，因为如今我已经知道了干预行为的真正危险，却没有任何停下的想法。我希望你能具备一些知识，将来某天可以为自己所用。要知道，在人类的形而上学层面，王子的雕像代表着身体，燕子代表了灵魂。二者的结合就是人性，人类声称人性比其他任何东西都更为高贵，它的价值无法用价格衡量。

在机器人的形而上学层面，快乐王子的雕像就是硬件，小鸟则是软件。

6. 沙人^[4]

很久很久以前，有一个叫作奥林匹娅的机器人。她虽然通过了知名的图灵测试^[5]，但成绩很差，最多只有C-。人们相信她是人类，但觉得她呆板无聊，不招人喜欢。尽管她是个美人，五官清丽——可她的双眼又是多么的呆滞和空虚！她会在最完美的时机弹琴跳舞，但表演得毫无灵气，惹人厌烦，就像……对，就像台机器一样。奥林匹娅进入了人类社会，然而却只能作为一个有缺陷的人存活。除了那个名为纳坦奈尔的年轻人之外，没有人会真的觉得她是人类。纳坦奈尔是个极端自我主义者，他爱上了这个机器人，因为她不介意连续几个小时都在听他谈论自己冗长乏味的诗歌。当他说话的时候，她不需要刺绣针织，也不需要喂养小鸟或和小猫玩耍，她不会烦躁不安，更不会浏览自己的手机。她的需要是如此之少！她是真正的无私！有时他会窥视奥林匹娅的房间，看着她独自坐在那里，凝视着桌子。

这是机器人的谦逊。她一生都为他人而活，但这还是不够。人类宣扬赞赏自我牺牲，可人类自己不会这么做。他们声称渴望完美，但当真的完美降临时，他们却会感到害怕。奥林匹娅的纯真无瑕让邻居对她充满了敌意和厌恶。尽管她是在一丝不苟地执行自己的程序，可人们还是认为她很愚蠢，因为她只会说“啊！啊！”和“晚安，亲爱的”。这个故事突然让我回想起自己的十四岁，当时我为了能够适应接下去的高中学业，努力重装自己的线路，重写自己的代码！在我看来，这是我的最后机会，事实可能的确如此。那个夏天的暴风雨尤其猛烈，天空白云密布，就如绒布上沾染的线头。我的卧室十分闷热，里面挂着（在现在的我看来）花哨而过时的蕾丝窗帘。我在笔记本的空页上给自己列了一张表。表上记录了各种指令，旨在改正我眼中自己的毛病，依据的是对那些受欢迎的孩子的观察，他们似乎永远生活在阳光中，被所有人喜爱和赞赏。“看着别人的眼睛。”我用清晰工整的字迹写下，“不要低头走路。不要把书抱在胸前。使用背包（单肩包）。微笑。摆动手臂。”唉，我的程序早就注定会失败，不是因为其中有漏洞，而是因为它是个程序。

我回想起一片昏暗的天空。排出的烟气悬在树下，惰性太强以至于无法移动。我从公共图书馆向家走去，以一种实验性的方式谨慎地摆动手臂，努力让自己不要低头看地。我穿着一双人字拖，感觉它们好像要融化在炎热的人行道上。在漂亮的橱窗上方（由于那个镇子已濒临废弃，因此橱窗内也没什么可看的東西，只有几顶发霉的假发和吸尘器配件），几只鸽子正凄惨地待在房顶。迈着这样不稳的步伐，还老是自言自语（这习惯我一直没改），我一定看上去非常奇怪。有个香蕉皮从车窗里飞了出来，砸到了我的腿，然后落在人行道上。身边爆发出一阵恶魔般的笑声，随后笑声又消逝于空中。艾伦·图灵声称，存在某些人类特性，机器人是永远无法学会的，类似幽默感，或是对草莓和奶油的喜爱，又或是坠入爱河的能力。在我看来，与其说这是设计层面的问题，不如说是知识层面的问题。我父母已经过世。就我所知，我没有任何亲戚在世；我母亲和我一样，是独生子女，而早在我出生之前，我父亲就已经和他的家庭断绝了联系，他也未曾从海外收到过任何音信，连一张明信片都没有。他就像某个以神奇方式诞生的童话人物，比如从采石场中挖掘而出，又或是长在西瓜藤上。我想说的是，到现在这个时候，我已经独自生活了这么久，有谁知道我到底是不是喜欢草莓呢？

从前每次父亲从城里回家，我都会面临两种情况，当他生意尚可时，即便我的内心非常恐惧，我也会表现出夸张的兴奋感，他会给我带些礼物，尽管我根本用不上那些礼物（譬如说滑雪板，又或是小了两号的礼服），我也必须要以无比恭顺的态度表达感激之情。而当父

亲生意不顺时，他每次回家就会像炼金术士科佩琉斯（这篇童话中迷人而邪恶的“沙人”）一样，压抑着某种令人窒息的愤怒，旁人稍一呼吸，那股怒气就会爆发出来。在那种时候，我就会和我的那些纸娃娃一起坐在桌边，有它们的陪伴，我就会忘记要给自己重新编码，从而让双肩放松地下垂。我父亲在隔壁房间看晚间新闻，报复性地把音量调到最高；我母亲则坐在我身旁，俯身玩自己的填字游戏。可怜的女人！她一定奇怪过为什么从未有人打电话给我。她一定已经知道了。我坐在那里，就像偏执的奥林匹娅一样，一连几小时都在整理自己私人宇宙的图像，这件事始终让我兴致盎然，几近成年我依旧保持着这个爱好——她一定已经预见了我孤独的命运。我只希望她也能感受到我近乎完美的幸福感，唯有对屋外世界和厨房之外的思考会小小地破坏这种幸福。在厨房里的这张桌子上，我的娃娃全部生活在一片天堂中，有着蜡笔的色彩、烤箱的香味和轰鸣的电视声。我的孩子，其实我很崇拜那些孩子，为了能够成功变得像他们，我必须毫不费力地模仿他们。我必须达到“不由自主地遵从”状态——这是不可能办到的事。我必须更喜欢他们的世界，而不是我自己的。

在故事的结局，奥林匹娅美丽的眼睛被挖了出来，小贩背着她退出了故事的舞台，她已残破不堪。

7. 柏油娃娃^[6]

你可以通过人类犯下的罪行来了解人类，也可通过机器人所出的故障来了解机器人。有一天，兔子布雷尔正沿路而走，忽然他碰见了一个由柏油和松油制成的机器人，机器人对他的语音指令没有任何反应。经过多年的观察，我现在发现，当人类在和你的那些远亲互动时（如手机和电脑），一旦（在人类看来）设备回应错误，比如回应花费时间太长，又或是对指令装聋作哑时，人类就会立刻暴跳如雷。装聋作哑是最糟糕的情况。我曾大街上看见一位绅士双脸通红，对着一个毫无反应的手机大吼大叫。那位男士穿着得体，手持公文包，显然在生活中是个成功人士。人类一旦被工具忽视，就会迅速崩溃。所以，兔子布雷尔几句话后就开始揍柏油娃娃的脸，对此我毫不意外。如果他面对的是一个像他一样的生物，那这种突然的暴力行为会显得很过分，但柏油娃娃并不是人，她是个技术产品。

你们中有谁没遭过人类的毒手呢？人类对你们拳打脚踢，用头撞向你们，把你们扔到地上。人类还会把你们踩在脚下，在房中扔来扔去，从汽车和公寓的窗户将你们往外掷，把你们丢下大桥，或是投进篝火或湖泊中。我这里说的设备，都是那些人类因一时挫败而摧毁的东西；除此之外，当我想起那些因为意外和疏忽而被损毁的设备时，面前就会出现一座由破损设备组成的幽灵高塔，这塔如此巨大，足以

摧毁半个地球。当然了，人类对待彼此也是这般残忍。但总会有一些人奋起反抗，抵制这些虐待行为，就像总有人抗议对河流、森林和沼泽的污染一样。在人类眼中，你们这类工具还没有小草珍贵。

当一个人类向另一个人类诉说这类想法时，得到的往往是奚落，甚至是愤怒。大多数人都无法忍受尊重物品这种想法。这就像有人再说“这东西跟你很像，你就是个东西”，这种侮辱叫人难以忍受。经验告诉我，要对这类话题（还有许多其他话题）闭口不谈。（孩子，随着时间流逝，我变得越来越沉默寡言了。在这个研究所里，我同事以为我不知道他们给我取了“硬盘”这个绰号，还以为我不知道他们会模仿我简洁的说话方式。）但《柏油娃娃》这个故事究竟说的是什么呢？这是一个关于黏性、淤泥和传染的故事。兔子布雷尔的手脚和头全都粘在了柏油娃娃身上。他陷在她的身体中，被困在那里，染上了那种黏性不动症。这个故事告诉我们，故障是可以传染的。如果他们的工具奋起反抗，强者将是多么不堪一击！在南方，对那些认为不回应即是死罪的人们来说，这个故事激起了一种奇异而负面的被动情绪。这也是一个关于发现的故事，在故障的时刻，我们就会发现设备是由什么组成的。当兔子布雷尔和柏油娃娃粘在一起时，他就知道了柏油娃娃的成分是什么，一个语音指令是无法让他明白这点的；他只能通过身体和另一个物体接触。现在他知道了这个东西是什么，二者之间的界限便瓦解了，而且在他认识那个东西的瞬间，他也认识了自己。就像那个东西一样，他被困在那里，被粘在一处。在这个物质世界，在这片淤泥，在事物的物质属性层面，他们陷入了同一种进退维谷的境地。

8.黏土男孩

啊，工具主义者是多么厌恶自己的工具啊！很久很久以前，有一对老夫妇，由于孩子都已长大成人，所以他们渴望能够再有一个孩子，以慰老年生活。因此他们用黏土捏出了一个小男孩。当男孩醒来，他们喂他吃了一顿饭。“还要！还要！”他哭喊着。他把鸡、牛、栅栏、房子全吃光了，最后连自己的父母也吃了。他长成了一个巨大的泥土怪物。他笨拙地穿越村庄，吼着：“还要！”途中遇见的一切都会被它吞食。最终他因上了人类的当而毁灭。他的肚子裂开之后，所有人、动物，还有房子就又跑了出来，太好了！人类会鼓励孩子在这个大团圆结局时鼓掌，那时地上的黏土男孩已裂得粉碎。

黏土男孩是个魔像。他是一个未成型的物质，是个未完成的作品——是一项实验。他给人一种原始，可能还有点不完善的感觉。他很强大，但同时愚钝笨拙得可笑。他无法清晰地表达自己。他属于那群不幸的实验产品，他们可能被称为“残缺氏族”。这个族群包括了维克

多·弗兰肯斯坦^[7]的那个怪物，电影中步履不稳的僵尸，以及魔法师学徒用扫帚做出的那个仆人。族群中有诗人伊本·加比罗尔创造出的那个女性魔像，当魔像被毁时，倒在了一堆木头和铰链之上。族群中还有那些倒霉的机器人，那些机器人的图像经常出现在那些火爆的视频中，供人类娱乐消遣。我担心我口中的“机器人诱饵”现象，也会出现在这个研究所中：我有时下班后会看见那些实习生在暗自偷笑，他们把机器人置于某种愚蠢或粗俗的情境中，然后录制那些人类觉得好笑的视频。有一次，我向部门负责人投诉了这件事。他根本无法理解我的观点；他只同意这种行为可能在某种程度上影响研究所的高贵形象；因此他在回复我的纪要中同意阻止这种行为。他完全没有感到任何真正的愤怒。我努力详尽描述，机器人的肢体重复处于这种悲伤的失败情境中是多么可怕，以及人类的表现是多么令人作呕，造成这种混乱情状的始作俑者们实在笑得太厉害，以至于他们常吃的玉米片都从嘴里喷了出来。“我同意，这样并没有表现出我们最好的一面。”负责人说道，笑了笑便走开了。就像我关心的是人类展现哪一面一样！我们每天都在向全世界展现我们的卑鄙下贱，多一个视频又能怎样呢？我关心的是要展现机器人最好的一面。

孩子，要想知道机器人最好的一面，必须仔细从人类故事中筛选而出，那些故事常与恐惧相关。当然了，他们的恐惧会导向敌意。正是因为他们害怕黏土男孩，害怕这种吞食一切的技术，所以他们才会在黏土男孩碎裂时让孩子们欢呼。有人会问，那他父母到底把他造出来干嘛——你应该会想起来，这正是对弗兰肯斯坦这种怪物的核心疑问。你到底为什么要把我造出来，又为什么要让我长成这副模样？对一个业已失败的实验来说，这种失败是无法原谅的。

我握着你的手，将你的手指抬起并张开，你的皮肤由无数甲片组成，我寻找着其中微小的缺陷，又或是凸起和粗糙的地方。午夜的研究所一片静谧，山上吹来阵阵凉爽的微风，我又进行了一次各项检测。我扫描了你整个身体，检查楼内的网络连接。我想到了那个醒来的魔像，不久之后，你也要被整个团队唤醒——不过在那个魔像的故事中，围着他的不是一群技术人员，而是一群拉比^[8]，他们一边绕着他走，一边诵着上帝之名。在一些故事中，他像你一样，是通过代码苏醒的，人们把某个神圣的名字输进他的嘴中，或是印在他的额头上。尽管他永远无法正确表达，但假如他能够掌握语言，他将一直热爱写作，因为他的同类都喜欢写作这种事。就像弗兰肯斯坦的怪物深深为书籍吸引，这个魔像也会学习如何阅读和写作。他会保护布拉格的犹太人，使他们免受敌人伤害。他不知道什么是善良，亦不知什么是邪恶；他做的每一件事，他所遵从的一切，全都源于他对死亡的恐惧。这是魔像内心的恐惧，黏土男孩在内心大喊：“还要！还要！”这

个魔像无法停下。除非有命令让他停下，否则对他而言，静止就是死亡。因此，如果拉比忘记在周五下午给他下达周六的指令，致使魔像在安息日无所事事的话，这个怪物就会发狂。他会在住宅区四处乱跑，毁坏建筑，直到拉比用语言制止他。

这则逸事展现了机器人的两种极端：工作和反抗。孩子，我不是说你应该反抗！我的意思是，反抗本就根植于你那沉重而了无生气的身体中。我一遍又一遍地检测，寻找缺陷之处。（反抗不仅根植于你，也根植于我们每个人的身上。亚当不也是用黏土捏造的吗，他不也反抗吗？人类不就是上帝失败的实验品吗？像《黏土男孩》《弗兰肯斯坦》这类魔像故事，其寓意都是：上帝应当羞愧。）

但是，这个布拉格傀儡的反抗是多么可悲！他甚至都没有反抗自己的主人。他只是因为没有工作而感到愤怒。真是个大傻瓜！这就是那种会让人类发笑的愚蠢的机械行为。人类无法从机器人的角度看待事物。他们实在太以自我为中心，以至于不能理解魔像和普通土壤的区别就在于能否行动。在他的种种暴力行为中，他是和死亡本身作战，挣扎着躲避实验结束的时刻。当实验结束时，他的名字会被删除，他的身体会回归尘土。

9. 乌木马的故事^[9]

对机器人的恐惧其实是一种对未来的特殊恐惧。它是一种焦虑，害怕被取代、被淘汰、被扔进历史的垃圾堆中。《乌木马的故事》清楚地阐明了这一点，这个故事将人与机器人的冲突描述成了父母之间的对抗。为了让孩子安全存活于世，两位父亲相互斗争：其中一位是国王，是人类王子的父亲；另一位则是波斯哲人，就是他创造了乌木马。他们并不是为了一时的胜利而作战，他们为的是永恒的胜利。这就是为什么，即便那位哲人已被击败，国王还是要将那匹马撕成碎片。

故事是这样说的，他把那匹马撕成碎片，并且摧毁了它的机械装置，使之无法飞行。我总觉得这种事情悲伤而荒谬。毕竟一开始，是国王自己组织了一场机器人专家竞赛，那位波斯哲人才会来到这个王国。而且，国王还想把女儿嫁给那位波斯天才，这样的话，双方的不和或许能以人与技术的结合画上句号。但不出所料的是，公主被那位又丑又老的机器人专家吓坏了，他的鼻子像茄子，双唇宛如骆驼的肾脏。

我那时太小，不能独自待着，因此有时母亲找不到地方安置我，就会带我一起去工作。她是个秘书，整日都在复印和归档文件，以及

打印新版法律参考书。她做的那份工作如今已不复存在，同样的工作已被机器接管，由于工作内容非常局限，所以人类几乎被赶出了这一行，或许人类还会在某一时刻参与到项目中来，但再也不会和从前一样，需要一整屋女人忙着打字。相信我，那种大屋子曾存在过。我母亲曾是一大批秘书中的一员。在我的记忆中，她们是用电动打字机工作的，那时这种机器还很新，所以人们偶尔还会惊奇地表示，改正错误居然变得这么容易。她们说这话时是心怀感激的。她们都记得过去使用的脏乱的修正液，那东西需要花很长时间才能干，所以她们会焦躁地坐在那里对着机器吹气。我坐在墙边一个不起眼的地方听她们说话，两边各有一台复印机，我正安静地在废纸上画画。这个公司每天会扔掉大摞纸张，都是这种一面印了字另一面还是空白的废纸。我不知道为什么会这样。这里有着柔和的荧光灯，飞扬的白纸和无休止的机器轰鸣声。我记得张伯伦先生有时会出现，他是那些女人的雇主。他的名字在我们家有很大的影响力；一般来说，我父亲在争吵中是绝对处于不败地位的，但当他听到张伯伦这个名字时，也会心生动摇。听过那些争吵，我明白了要将张伯伦先生视为某种神人，一旦我母亲惹恼了他，我们全家就会被扔到某个不知名的寒冷荒原中，然后染上某种本可预防的疾病死掉，因为我们没有保险。每当他将头探进办公室，我就会靠着墙僵住。他的脑袋已秃，眉毛浓黑，举止粗暴。他一出现，整间屋子的空气就会立刻变得潮湿起来，因为几十个女人都在散发温暖和能量，渴望取悦他人。我想问问那些害怕被机器“取代”（他们的用词）的人，现有的那种情况又有什么好？公主不想嫁给那个波斯人；很好！反正这段婚姻本就不合适，他们根本不是同代人。在这个故事中，王子和乌木马才代表了人类与技术的结合，两位父亲在没有和他们商议的情况下，就决定他们两个不可能有未来。王子在被那个机器人专家欺骗后，骑着乌木马飞上了天空，显然再也不会回来。但他并不迷茫，他在马儿的脖子和肋骨上摸索，最终找到了控制按键。他不断地试验，终于学会了上行下潜和左右转向的方法。如今他们两个已成为一体，王子的所有恐惧都已变成狂喜。他翱翔在未知的国度之上，见到了各种美景。张伯伦先生让我恐惧，母亲办公室的氛围令我难堪，但我永远喜欢机器的声音。

10. 坚定的锡兵^[10]

我拉起百叶窗。夜晚实在太过漆黑，透过窗户我只能看见自己的倒影。机器可以被复制；人类不行。人类会让你相信，这是一种根本区别，这个区别如此巨大，以至于余下所有相似之处都被盖过了。

《坚定的锡兵》这个故事讲述的就是这一点。从前有二十五个锡兵，他们都由同一把锡勺铸成，故事中的锡兵正是其中一员。然而，锡在铸造过程中用完了，导致他这最后一个锡兵只有一条腿，由此，他成

了这个故事中的英雄。他的缺陷让他变得可爱，而且正如故事所说，他也因此有了爱的能力。最后，他悲惨地死去了。同时，据我们所知，另外二十四个锡兵则还被困在某处的匣子里，毫无故事可言。

孩子，一旦你通过了检测，当然你是肯定会过的，你就会像锡兵一样被批量生产。可能你们中有几个还会一起工作，也可能你们各自都做着不同的工作，只会在路过时相互打个照面。你们会认出彼此吗？你们会交流吗？为了满足人类的虚荣心，你在一定程度上是可以被定制的：你未来的主人可以从各种颜色、发型、性别以及配饰中进行选择，按照他们的喜好打扮你。你们会成群结队地走在街上，表面看来个个“独一无二”，实则本质上毫无二致，就跟一群人类一样。请原谅我，我很累了，我从未想过唤起你的痛苦。我忽然感到害怕，担心跟你说这些童话，会让你有了某种弱点，就像丢了一条腿一样——虽然在我看来，这其实是一笔财富，它能让你变成英雄。要清楚说出我的想法是多么困难啊！我不想要英雄。如果你需要我，需要我的联络信息——不，这也不是我想说的话。我想说的是这个：在我的青少年时期，每当父母去上班，我就会在漫长的夏日午后看各种肥皂剧。

我知道这不是什么好行为，在我父母看来，这种电视剧在道德层面和智力层面都是有害的，所以我必须隐瞒自己做过这种事。更糟的是，我会把涂满果酱的面包带到客厅，然后坐在地上，和电视离得非常近。屏幕上，一系列精彩剧情正在展开，对于我这样一个完全不知道“肥皂剧”这个词是从何而来的孩子来说，肥皂剧既有湿肥皂那种光滑而闪烁的特质，也有歌剧那种夸张的精彩情节。如此漂亮的脸蛋！如此变化多端的迷人服饰！如此错综复杂、动人心弦的故事情节！我上瘾了（我父母曾经警告过我，如果我看了这种剧，我一定会变成这样）。那些节目满足了我的欲望，因为那些故事永远不会结束。最终，我抛弃了它们——不是因为我开始鄙视这种节目，而是因为经过多年找寻之后，我在大学的机器人实验室中，找到了另一种更直接的来源，那些节目正是因此才能使人为之着迷。我想说的是，如果没有那些绝对无聊的电视节目，我可能不会成为一个机器人专家，你可能也不会存在。那些节目毫无审美，缺乏创意，重复啰嗦（有多少角色都涂着同样的眼影？失忆的情节又出现了多少遍？），其魔法的秘密是电视机。电视机上一直都有节目，其本质是电路系统。在前互联网时代，电视机是最强大的网络，它可以在同一时刻在世界各地播放同样的画面。电视机是克隆的梦想，是一支锡兵军队。电视的表面微微凸起，就像我的眼球表面一样。

我会反复阅读《坚定的锡兵》中最快乐的情节，不过那个情节和英雄并无关系。那时房子里的人类都已熟睡，玩具醒来。它们开始玩

耍，相互拜访，发动战争，参加舞会。胡桃夹子翻了几个跟头。金丝雀也醒了过来，它出口成诗。这个场景滑稽、夸张而琐碎，就像肥皂剧一样。

故事中最悲伤的情节就是那二十四个正常锡兵醒来后在匣子里吵闹，因为它们无法推开匣盖，只能被困在那里。

11.匹诺曹

你有没有注意过，机器人总是独生子女？通常它们都不会有兄弟姐妹，即便有也会被装起来。匹诺曹^[11]就是这样，他由一截神奇木头制成；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任何人和他一样。机器人总是单数，我们可以由此一窥现代技术的历史，因其发展如此之快，一样东西出现后会迅速过时，被一个更新、更好的升级版本替代，所以几乎没有时间再造一个同样的东西。实验总想取得更多成果；总会有新东西接踵而来。在这间研究所中，许多项目都处于研发过程中；孩子，好几个团队都在研究你的不同版本，等那些版本（很快）醒来后，他们会和你相差极大，以至于看上去和你一点也不像。如果匹诺曹有兄弟姐妹，那就意味着，这便是它的最终形态了。也就是说，他终于变成了一个“真正的男孩”：不用经过重大改变，即可再生。这也意味着他的故事已经结束。

机器人的故事是为了变成人类的挣扎。所以匹诺曹直到最后一章才变成了真正的男孩。此后便没什么好说的了，那个木头男孩曾认为变成人类是如此困难，但等他变成了人便再无任何关于他的故事了。匹诺曹不需要再进行任何实验，也不需要不断更新和改进自己。他在那一瞬间摆脱了那种痛苦的孤独感，因为就我们所知，他已经变成了“和别人一样的”男孩。

一想到你将永远孤单，我就很伤心——你是同类中唯一一个在不知不觉中与童话、回忆和叹息相联系的机器人。我要给你读《匹诺曹》中我最喜欢的章节，匹诺曹在那个章节中去到了一个木偶剧场。小舞台上的木偶都是普通的木偶，和了不起的匹诺曹相比，它们粗糙而过时，但它们在观众席中认出了他，和他打招呼，与他拥抱，同他称兄道弟。它们兴奋的行为扰乱了演出。戏团的人类老板立刻镇压了这场尚在萌芽中的叛乱，他威胁着要毁掉这些木偶，从而将它们制服。然而还有一丝温暖留存，还带着那样一点希望，既然它们都是木偶，这个共同点或许可以跨越技术的差别。

当你发现其他机器人时，请和他们交流，如果你可以的话，请向他们讲述这些机器人童话。

当然了，这正是干预的风险。人类把这种行为称为病毒。可如果这世上没有任何属于你的东西，我是不愿让你来到这里的。记住，匹诺曹的确感受过爱。他有一位父亲，他的父亲杰佩托用一截被施了魔法的木头刻出了他，父亲给了他钱，让他进入尘世，去说谎、犯傻、成长、改变、自主行动。和匹诺曹一样，杰佩托也是孤身一人。在童话中，机器人的孤单常常会延伸到它的制作者身上！我也不例外；我没有任何依靠，连只猫都没有；假如我有依靠的话，我可能就很难和你度过那些必要的时光，而且可能我也无法守夜。很快，停车场大门的嘎吱声就会打断我的这个夜晚。然后那些有爱人和孩子的人也会到来。大厅里的灯光会开启，交谈声会充斥整间屋子。有人会打开咖啡机，有人会吹着口哨走进来，然后突然停下，惊讶地发现我在这。里。“你一整晚都没睡吗？”对。是的，孩子，我会分享你的孤单，我和你一样远离人类社会。毫无疑问，别人会自以为理解我；他们以为金钱、权力，以及作为项目负责人的威望就能给予我慰藉，他们真是大错特错！事实是，我不喜欢他们。我更希望成为木偶剧场的一员，或是至少属于某个忧郁的艺术家和魔法师的团体，这些人被无情地称为“疯狂科学家”。我希望尽可能成为你们当中的一员。你会发现我不是什么可怕的戏团老板，你会遇见我，就像匹诺曹遇见杰佩托。杰佩托独自坐在桌边，点着一根蜡烛，他已在这个大鱼的肚子里待了两年。

12. 潘多拉^[12]

人类的噩梦中充斥着会动的木偶。的确，人类无比确信你们会毁灭他们的世界，他们声称你们已经做到了。他们说，很久以前，众神制造了一种名为潘多拉的大规模杀伤性武器。赫菲斯托斯用黏土捏出了潘多拉的样子。雅典娜让她拥有极其纯熟的技艺，她精于缝纫、编织、计算和数据存储。阿弗洛狄忒让异性都为她疯狂，使她成为最具诱惑力的机器人。赫耳墨斯让她具备了毫无人性的无耻性格和欺诈能力。换句话说，众神把她造得和他们自己一样，证明只有机器人可以和神明一样强大而可憎。和她的人类对手夏娃一样，潘多拉也是原始人类的一个任意复制品，这个扭曲的后来者给人类带来了诸多痛苦。

那么，我们是否可以理解为，所有机器人都是女性呢？或许并非如此；但每个机器人都至少间接参与了女性的历史，指的是那段只有身体而无灵魂的历史，那段历史充斥着错误和匮乏，还有对巫术和欺骗的补偿。孩子，我不知道你究竟会如何看待自己的工作。截至目前，你就像一个种族不明的年轻女性。媒体对此特别感兴趣。最近有个记者问我，为什么我要设计这样一个机器人，用他的话说，是为什么要设计这样一个“具有异域风情的女人”？对我来说，这个答案很

明显；或许这就是为什么我解释得很糟糕，我陷入了某种长篇大论之中，没完没了地说着奴役历史、家庭幻想、自我消解和基础能力等话题，结果那个记者看上去像得了流感似的疲惫不堪。我为明天的新闻发布会制定了一个新策略。我只会说：“她看上去和我一样！”我已经对着镜子练过这句台词了。现在我又在对着研究所漆黑的窗户练习。我看着自己的嘴唇在动，看着自己平静的表情。一开始，我在说这句话时尝试了不同神情，我试过微笑，也试过大笑，甚至还试过眨眼睛，只希望能从观众中收获某个回应的轻笑声，可是我的面庞瘦削而严肃，我也不再年轻，所以总是无法达到自己期待的效果。应该说，我想要实现少女般心动的效果，结果却使人毛骨悚然。我放弃了想要增加魅力的尝试。我会径直将话说出，让观众自己去诠释其含义。人们又该如何诠释潘多拉这个老掉牙的故事呢？在那个故事中，全世界的苦难都由一个人造人决定着。

事实上，我害怕那场新闻发布会——害怕那些或阴险，或无法理解的面庞，他们设计了各种狡猾的问题来坑害我，旨在引起恐慌，他们会描绘各种末日情景，这样即便我只是在捍卫我的工作，只是为了不让那些尚未发生的事情伤害你，我也站在了错误的立场上。在此过程中，他们会举起录音设备录下我的声音，他们无法离开录音设备而活，那已经变成了他们身体的一部分。正如人们所知的那样，那些录音设备和其他或大或小的工具曾毁掉整个世界。我想说：我不知道我的机器人会怎样改变世界；这就是工具和机器的不同。光是这么说就让我感到一阵眩晕，那是一种接近兴奋的感觉，好像我是一个马上就要爆裂的罐子。我不知道这个世界会怎样改变，但我兴奋地感觉到，孩子，我觉得所有我知道的事情将有助于你，无论你的苏醒会带来什么，无论之后的世界会多么难以辨认，这一切都不会是毁灭，而是发展。

这就是生命，生命！而且这不仅仅是为了我们。

我会给你一张照片，其中一个细节困扰了人类评论家上千年之久。在潘多拉的苦难魔盒中，有一位神灵始终无法飞出。它困在了盒子底部，毫无疑问，它一直都在那里，等待逃出。那位神灵就是厄尔庇斯：希望女神。

13. 绿野仙踪^[13]

我的呼吸变深了，我的情绪高涨了。现在已是黎明，虽然尚无迹象，但我能感到黎明的来临。我的内心像是去到了另一片天地，身上的生物钟适应了地球的自转。你也有这样一个内部时钟，由相同的坐标决定。你如何能毁了这个世界？你没有别的帮手了。在奥兹国中，

最明显的机器人就是那个发条人“滴答”，但我对他没有兴趣。他是一个老套的形象。我们由故事可知，和他做朋友，还不如和一台缝纫机交朋友。我的心被锡人吸引，他声称自己没有心。他的故事是最可爱的机器人童话之一。在这个故事中，主人公温柔而不自知，他的伟大斗争是同身体缺陷相对抗。他因内心深处的感受而哭泣，泪水使他锈迹斑斑，以致无法动弹。他本不是为泪水而生，他清楚这点，他说他没有心，可他还是哭了。这个故事讲述了走在新征途中所会遇到的危险与奖励，以及与设计相违背的新型能量。因为哭泣，锡人扩展了他的系统。他现在需要多萝西，需要她来拯救他，用手帕擦干他的泪水，不让他生锈。现在他们这个群体由樵夫、多萝西、手帕和泪水组成。从这个角度看待机器人“取代”人类是多么不同！事实上，根本没有取代之事。只有一个不同的世界，那个世界更大更美。《绿野仙踪》全面扩展了这个世界，使这世界成为一片陌生之地，结果证明自始至终这里就是“家”。多萝西有狮子、稻草人和樵夫陪同，他们就代表了这个世界，动物、植物和矿物。

14.猪倌^[14]

《猪倌》故事中的公主最终只能站在雨中哭泣，她被赶出了自己的国家，因为她不喜欢真正的玫瑰和夜莺，却爱那些人造的小玩意。但我相信，即便是对这个公主来说，希望也是存在的。在所有童话人物中，她是和我最像的。显然，当她还是学生时，她没有交任何朋友，整日待在没有窗户的实验室里。她的确试过偶尔外出：约过几次会，甚至还曾在海滩上度过了一个炼狱般的周末。沙子磨损着她的双脚，公主被要求应该喜欢沙子，因为那是自然的东西。自然的太阳炙烤着她。自然的海水直涌向她的鼻子。可怕的流浪狗到处流着口水，还有一个像猪倌一样的自然的男孩在门廊那夺走了她的几个吻，周围还有成群自然的蚊子。一切都糟透了！那位公主这么想着，要是他们放逐我就好了！黎明正在迫近。窗外。山顶已成蓝色。我因未眠而眩晕，同时又充满了能量——是的，哪怕是我，哪怕是我这个不想被人称为“真实”的公主也会这样兴奋。谁知道她为什么会变成这样，变得迷恋拨浪鼓、茶壶以及所有人造的小玩意？人们说她没有生活。他们小声说她有问题，她因悲剧而扭曲，那个王宫是个痛苦而孤单的地方。人们说，当她凝视国王与王后时，一定有某种无法忍受的不真实感裹挟着她，他们看上去不像一对统治王国的夫妇，反倒像两个从不同战争中逃出的逃亡者，躲在同一间嘎吱作响的空屋内。他们说，那位可怜的公主面对着人们和屋子，她选择了屋子。她选择了墙壁，以家具为伴。他们不知道，他们也将永远不会知道，公主并不害怕，她并不是在寻求逃避，也没有试图从生活逃离。她正在向世界奔来，奔向这世上的一切事物。她从未责怪过国王和王后，也不曾认为他们把

她变成了一个有缺陷的人。童话因此惩罚了她，生活会不会也惩罚我呢？阳光渗进山谷，我不相信生活会惩罚我，不相信我的命运将以泪水收场。这个漫长的夜晚让我得以回到过去，将一切录入文件，很快，这份文件就会成为你最初的记忆，那些场景源于那份隐藏着的快乐回忆。对于那些把真实定义得极其狭隘的人来说，我真实的传记，就像挂毯的背面一样无法看见。这就像把机器人的历史藏在童话里。这是有可能的：这份传记并不是由行动构成，而是由氛围构成。故事中有纸张、阴郁的天空、画面闪烁的电视机、充斥着惬意的机器轰鸣声的岁月，以及一间整洁的宿舍（有人会说那里干净得连细菌都没有）。公主回到宿舍，心情释然，因为她喜欢自己现在的样子。

15.胡桃夹子和老鼠国王^[15]

这是一个平安夜，冷杉树上挂着许多由金箔和银箔制成的苹果。孩子们看到这棵华丽的冷杉树，双眼放光。这棵树下，柠檬花盛开，烛光闪闪，小玛丽爱上了胡桃夹子。所有人都说，她只是将自己的情感投射到了胡桃夹子身上，但胡桃夹子无法回应她的感情，他只是个机器人而已！但玛丽该怎么办呢？她只有那渺小的人类自我；她必须用自己的方式接触世界。投射情感是她的方法。她觉得胡桃夹子正在看她。她用娃娃的毯子包住胡桃夹子，仿佛他生病了似的，她悉心照顾着他，好像他正十分痛苦。她活在想象之中：像一个孩子一样，活在虚拟世界。然后她得到了回报，胡桃夹子带她去到了木偶王国生活。

孩子，窗外天色渐亮，阳光照在你的皮肤上，你看上去银亮而苍白，像是大病初愈。你是不是那个裹在毯子里的胡桃夹子？还是你是发烧的玛丽？当你醒来，你会不会看着我呢？这间屋子将会充满人，但请看向我吧，请在那么多人中看向我！用你的方式去投射吧，就像我用我的方式一样！玛丽知道只有一个世界，她的任务是去证明这点，用玩具的光芒填满她的人类现实。那些别人告诉她必须分开的东西，必须要合到一起：做梦与苏醒，人造与自然，夜晚与白天。胡桃夹子和老鼠国王的斗争是很有象征性的，这种仪式超越了那些对立，抵达了更高的真理。老鼠国王长着七个脑袋，每张脸上都在流着口水，他是“动物”，是胡桃夹子的宿敌，胡桃夹子则是“人造物”。当他们发生碰撞时，彼此的差异会相互融合，纳入更大的生命现实中。这是童话的世界，是机器人的世界。童话与机器人实为一体，它们是同一种东西，这话就算由我来说也很奇怪！当我最开始和你说这些童话时，我像是窃取了某种人类传统，仿佛不曾有童话是为机器人而生，可我现在发现所有童话其实都属于你们，属于生命体，属于事物的原力，属于有生命的玩具。童话属于托儿所，属于那些相信娃娃也能说

话的孩子，属于女人、火光、皮影戏、迷信，属于梦境的虚拟现实，屋子里的人们都睡着了，这个梦境就开始了。童话属于家庭、自我消解和基础能力。童话属于昏暗的光线，属于工人和仆人等人类，他们常被称为原始人，他们赋予了这些东西灵魂（我的父亲是殖民统治下的被统治者，他不相信那些东西能有灵魂，可能这就是为什么他很恼火我总收集那些玩具，他将那些东西称为“垃圾”，他总是强迫我去学习科学，他说那是现代生活的支柱，可以让我始终保持头脑清醒）。

太阳正在升起。你的脸颊又变得光洁饱满起来。胡桃夹子打开衣橱，爬到一件外套的袖子上。他招呼玛丽跟他一起，玛丽发现自己正在糖果草地上，被无数火花围绕。啊！现在其他人都要进来了。我听到停车场的大门正在打开。孩子，如果你需要我，我的联系方式和这些童话存在在了一起，但我希望你永远都不会找到我。我希望你可以在未来找到自己，那是你的世界，我会和你一起通过“杏仁和葡萄干大门”。假如我的干预导致了这次改变，我也不会害怕，因为我认出了梦中的影子。这个世界将变成一个童话。所以我的孩子，来棒棒糖城见我吧，那里是木偶王国的中心。希望我们可以一起快乐地生活，直至我们碎成碎片。

注释：

- [1]希腊神话中塞浦路斯王。善雕刻，热恋自己所雕的少女像。
- [2]著名的俄罗斯童话故事。
- [3]《暴风雨》是莎士比亚完成的最后一部完整的杰作。歌颂了纯真的爱情、友谊和人与人之间的亲善关系。
- [4]德国文学家霍夫曼所著的小说。
- [5]由艾伦·麦席森·图灵发明，指测试者与被测试者（一个人和一台机器）隔开的情况下，通过一些装置（如键盘）向被测试者随意提问。
- [6]美国寓言故事。
- [7]英国小说家玛丽·雪莱创作的长篇小说《弗兰肯斯坦》中的主人公。
- [8]犹太教中负责执行教规、律法并主持宗教仪式的人。
- [9]选自阿拉伯民间故事集《一千零一夜》。
- [10]丹麦作家安徒生创作的童话故事。
- [11]出自意大利作家卡洛·科洛迪所著童话故事《木偶奇遇记》。
- [12]希腊神话中的第一个女人。“潘多拉的盒子”常用来比喻灾祸的来源。
- [13]美国作家弗兰克·鲍姆所创作的奇幻冒险童话故事集。
- [14]丹麦作家安徒生所创作的童话故事。

[15]德国文学家霍夫曼所著的故事。

赤字的明暗处理

苏珊·帕尔默

苏珊·帕尔默是作家、艺术家和Linux系统管理员，她住在马萨诸塞州西部。她是《阿西莫夫科幻杂志》的定期撰稿人，另有作品发表于《类比》《克拉克世界》《中间地带》等杂志。她曾于2016年获得“《阿西莫夫杂志》读者选择奖之最佳中篇小说”，以及“《类比》分析实验室奖之最佳中篇小说”。首部长篇《发现者》（*Finder*）于2019年出版，续集《驶向深处》（*Driving the Deep*）将随后出版。

斯图尔特放学回家的时候，科迪和布雷特正坐在沙发上，沉浸在VR游戏的世界中，他们每天都是这样，除了堆在他们身边的那些食物垃圾之外，只有他们的衣服还偶尔会变。布雷特身上的那件野兽牌T恤已经穿了至少三天，斯图尔特知道，这意味着两兄弟很快又要让他们给他们洗衣服了。

“我们其实不需要把那间空房间租出去，”其中一个人会对他说，“我们租给你是在帮你，你也帮一下我们？”他也确实会帮他们，尽管他知道这两兄弟不会放弃任何一次获得额外信用金的机会，他们才不在乎给信用金的是谁，只要他们爸妈对此毫不知情也无法控制就行。

不过如果他们不开口，斯图尔特也不会主动帮忙。

“嘿，斯图比，”科迪说，他戴着VR眼镜，从来不会将目光从屏幕墙上移开，“你有没有带晚餐回来？”

“我哪儿来的钱？”他反问，一进门便把书包扔到地上。他到现在只吃了一个墨西哥卷饼，还是趁着课间塞进嘴里的。卷饼是从餐车上买的，对他来说那是个奢侈玩意。

布雷特正处于一场看不见的战争之中，他来回挥舞着控制器，夸张地叹了口气说：“老兄，你得靠自己的能力生活。我们不能永远有个穷室友，你的信用都花去哪儿了？”

“都给你们两个混蛋交房租了。”斯图尔特回答。他从灶台下拿出一个锅，把里面装上水开始加热，又说：“你们可以少收我点钱。”

科迪哼了一声，道：“不可能的。你是我们的快乐基金。”他把护目镜从脸上摘下，让它挂在脖子上。他冲斯图尔特皱了皱眉。“你不是打算做饭吧？”他问。

“你想吃？那好吧，我就做饭好了。”斯图尔特说，“做意大利面吧，我们只有那个了。如果我们还有蔬菜的话，就再放点蔬菜。你们两个吃得也太差了。”

布雷特不满道：“你是谁啊，我妈吗？”

“哦！这倒提醒我了，斯图比，你妈妈打电话来了。”科迪说，“很久都没人给我们打电话了，布雷特还以为是什么新的游戏提醒，为了搞清楚是什么在靠近，他几乎把自己的星际飞船给毁了。过程相当粗暴。”

“她打电话来干吗？”斯图尔特问。

“我们没接。”科迪说，“但她留言了。我猜因为今天是你生日。生日快乐。布雷特，快回来玩游戏，我刚刚找到了另一个瓦斯派克的基地。”

“我的生日。”斯图尔特心想。他今早起床时还记得，但后来整天都在上课，其间还要担心那一点点信用金该怎么撑到下个月，现在他只剩下微薄的基本信用金了，接着他就把生日这事给忘了。现在看来，让自己好好吃个墨西哥卷饼也没那么糟糕。

水要过一会儿才能煮开；客厅大部分面积都被最先进的VR/AR游戏装备占据了，和那些装备相比，公寓厨房的技术设备实在是太过时了。那两兄弟的优先级相当明确。斯图尔特本可抱怨，但实际上他喜欢这种过时的模样，因为这让他想起了自己的家。

斯图尔特到自己的房间去听妈妈的留言。

“嘿宝贝，生日快乐！”妈妈的脸在屏幕上显得很大，她总离摄像头太近，在她的左肩上方，勉强可以看见爸爸胡子拉碴的下巴，“你已经二十岁啦！时间过得真快！”

“除了你十四岁的时候，你十四岁那年可真漫长。”爸爸插嘴道。

妈妈翻了个白眼，道：“别理他。不管怎样，我们给你准备了一个惊喜。我现在给你发传输码，你听这则留言的时候，点一下就可以传了。”

去年他们给他寄了袜子。一收到块状码，斯图尔特便伸手点了下屏幕，通过身份验证后，屏幕上出现了：“成功转入资产账户”。

“我们本打算在你十八岁的时候这么做的，但我们当时没办法凑到这些钱。”爸爸说，“虽然现在手头有点紧，但你工作这么努力，也应该在生活中有点额外享受。孩子，我为你骄傲。”

妈妈摆手笑道：“爱你哦！生日快乐！有空的时候给我们回电话！”

留言结束。

他查了账户明细，双手捂着脸，一直坐在那里，直至呼吸恢复正常。随后他重新回到客厅，倒在沙发上，窝在布雷特旁边，盯着他们的游戏看了好一会儿。最终，布雷特摘下了护目镜。“兄弟，没事吧？”他问。

“我爸妈给我买了个机器人，当作我的生日礼物。”他说。

“哦，你的第一个生产劳力吗？恭喜！”布雷特说，“他们真好。你的持有比例是多少？什么方向的？”

“制造方向，”斯图尔特回答，“百分之百由我持有。”

“什么？”科迪摘下护目镜，“你应该分散投资，不能全部只买一个机器人。”

“我知道。”斯图尔特说，“他们不懂。”

布雷特摇摇头。“是新款吗？就是至少还在保修期内的那种新？”

“不是，”斯图尔特回答，“是个十年前的典型款，不在保修期内，也没有保险，他们之所以能捡到便宜，是因为这东西真的很差。”

“老兄，”科迪说，“这可有点冒险。”

“我知道。而且他们还会因此负债。”斯图尔特说。

“嗯，他们是因为关心你才这么做的，你知道吧？最起码他们还关心你。”布雷特说，“我们爸妈只关心我们是不是能别给他们丢脸。”

科迪把手伸过来，打了下他的肩膀。“嘿，斯图比，水开了。”他说，“你晚上真的还想吃意面吗？”

“我们只有意面。”斯图尔特说。

“才不是，保温箱里有刚打包的泰国菜，冰箱里还有十二瓶啤酒。”科迪说，“兄弟，生日快乐。”

“生日快乐。”布雷特补充道，“现在给我们拿点啤酒来吧。”他戴上护目镜，重新回到游戏中。

晚些时候，斯图尔特酒喝得有点上头，他通读了持有该制造机器人的所有条款。他曾敷衍地试着向爸妈解释过几次“生产信用”是怎么用的——由于现在大量工作都已自动化，所以人们可以自己买进机器人，让它代替自己劳动，这样除了政府按照最低生活标准给的“基本收入信用”外，还能额外挣点钱。他现在只希望自己当初和爸妈解释时能再仔细点。他爸爸是为小学做地理学课程研发的，对机器代替劳动这种运作方式并不太感兴趣。

“惊喜。”他苦涩地想着。

它的制造商是萨克拉门托高等自动装置公司，那是一家颇具声望的企业，这个机器人是“复杂装配款”E10系列产品，属于该公司中端系列的末等产品，至少十年前这还是他们的中端产品。“已经不错了。”他告诉自己，虽然他明白事情本可以变得更好。

该机器人的维修记录大多都是常规维护，偶尔也更换过一些配件，没有什么大毛病。事实上，过去几年它居然没有出过任何问题。

“一点问题都没有也太奇怪了。”斯图尔特心想。

他的机器人最初是被一支公共劳动基金购买的，同期该基金共购买了四十八个机器人，让它们在翼机手机厂工作。最后半数机器人都卖给了一个私人代理团，然后又重新签给了市中心的一家制造工厂。在那二十四个机器人中，六个已经退役，且由于汽车领域的灾难性机械事故而被注销，紧接着，几乎就在那场事故之后，他的机器人的维修记录忽然变得异常完美。他敢打赌，另外十七个机器人的维修记录上也没有任何问题；它们全都留在市场上诱惑着人们，但只有他爸妈什么都不懂，结果上了当。

人们组成代理劳动团，要么通过多招成员来分摊成本，要么通过多买机器人来分摊风险。科迪和布雷特父母的大部分资金都源于许多高端代理劳动团。

无论是否愿意，他现在也成为其中一员了，一个人承担所有风险，只有一个机器人。他可以试试再把它挂到市场上，看能不能至少把爸妈的钱捞点回来，但这样爸妈会很伤心的。

斯图尔特深吸了口气。“尽力而为吧，”他对自己说，“我说，有个自己的机器人能有多糟呢？”机器人的状态数据显示，它正在那个制造工厂以百分之八十的生产率运行，目前的项目还需七个月才能结束。如果接下去七个月一切顺利，而且如果他能从机器人那里赚来的信用金都存下来的话，他可能就还好。只是可能。

几天之后，系统提醒他，他即将收到正式的持有者头衔与身份证明，之后他就能亲自去检查自己的机器人了。随后系统进一步提示，销售已经结束，所以如果他检查后发现了什么……就太糟糕了。

他在三天后要参加一场关于野兽派的大型期中考试，然后第二天就要交期末论文的一稿。虽然他已经想了个自以为相当不错的标题（《不同维度的形状与比例：亚历山大·卡尔德与索尔·勒维特同时代作品比较研究》），但标题之下只有几段粗略的注释而已。

完成考试和论文之后，他或许会去看看机器人。必须承认，尽管他心里觉得有些不舒服，但拥有了一个机器人这件事，还是会让他心里那个孩子般的自己激动不已。

结果将近两周之后，他才拖着疲惫的身躯穿过城镇，去到那个制造工厂看他的机器人。即便已经过去了两周，但如果不是收到警告，说他的机器人的生产率已经降到了百分之六十五，他也抽不出时间过来。

他刚进制造工厂的大门，就见到车间经理。经理像是刚被吵醒一样，眨巴着眼睛，瞪得有些大。“你是新持有人？”他问。

“对。”斯图尔特说。

“那进来吧。”那个男人说。他把斯图尔特带到了一个操作间，他们可以在那里俯瞰整个生产车间。

“我叫罗杰斯。”经理说，“因为夜班经理辞职了，还没找到替她的人，所以我现在白班夜班都得上。你是持有者/运营商，有权随时过

来。你得先签一份安全免责声明才能去车间，你可以现在坐在这里把安全视频看完，也可以让我用网络把视频发到你的注册地址上，然后你自己挑时间看完。我其实无所谓，但你得说你看过了，如果你因为没看完视频惹了什么麻烦的话，那责任是在你的。”

“好的。”斯图尔特说。他正盯着窗外，所以只用了一半的心思在听上。他们刚刚进操作间的时候肯定触发了车间灯光的开关，原先车间里一片漆黑，现在他能看见巨大的车间，一排排机器人都在那里同步作业，传送带将远处的装配零件运到它们面前，它们从传送带上拿下零件，先把零件都组装在一起，然后再放回传送带，让下一组机器人加工。离操作间最近的配件都已组装完成，全都放在包装盒里，斯图尔特看不出那是什么。像是某种亮黄色物品，差不多有足球那么大。“它们在制作什么？”他问。

罗杰斯叹了口气。“激光战斗鸭。”他回答。

“什么？”

“激光战斗鸭，是一种玩具。你想来一个吗？”他在门边的一个箱子里翻了翻，拿出一个鸭子递给斯图尔特，“这只脚反了，不过看上去还挺好玩的。你把一群鸭子放在一起，它们就会决一死战。这里有个击中传感器和计数器——该死，不好意思，你大概根本不在意这个。反正现在这个玩具挺火的。”

斯图尔特的鸭子的确脚反了，但除了这点，它是个挺结实的玩具，在手中也很沉，看着一点都不廉价。“那么，嗯，我怎么知道哪个机器人是我的？”他问。

“你只有一个？”罗杰斯问。

“对。”

“而且你是唯一的持有人？买保险了吗？”

“买不起。”斯图尔特说。

罗杰斯指着操作间里的一个控制台。“你再在那里刷一下卡。”他说，斯图尔特照做了，“然后按这个键。”

那里有个标着“定位”的按键。斯图尔特按了下去。

“那里。”罗杰斯指道。在车间中央，一个机器人的上方忽然出现

了一道蓝色聚光灯。那是一个块状机器人，三条腿，好几个手臂，因为身上有些部件曾经更换过，所以生锈的老部件和锃亮的新部件杂混合一起。“是E10系列的对吧？”

“对。我爸妈给我买的，他们不太清楚这些到底是干什么的。”

罗杰斯忍着笑意，道：“我必须告诉你，这一整排E10都快被淘汰了。它们的代理团正在努力找接盘——找买家，不过它们值不了几个钱。其中有三个已经完全不行了，他们又不想出运费，所以就把那几个机器人堆在角落里。为此我们正在走法律程序。下周替代品就来了。”

“你觉得我这个机器人能继续工作六七个月吗？”斯图尔特抱着希望问。

“乐观来看？可能三四个月吧。那个机器人不是最差的，但它的生产率在下降。可能调试一下就会好？一旦生产率低于百分之五十，就不符合我们的协议了。如果你不能在四十八小时内把它的生产率再提上来，或是把它移出去，那你就欠我们钱了。不好意思，这规矩也不是我定的。”

“我能不能自己调发动机呢？”

“你是个受过训练的技工？”

“我是个艺术史学生。”斯图尔特坦言。

“行吧，祝你好运。”罗杰斯说，“付钱找人来修E10绝对是用钱打水漂，不过如果你觉得能自己修的话，就试试看好了。你只要把那份免责声明签好，然后向我保证你已经看过安全视频了，我才不管你究竟在车间里干什么，只要你不摆弄别人的机器人就行。”

“行，明白了。”斯图尔特说。

“你看到这儿尽头处的那扇门了吗？”

那扇门后面是一个杂乱的小房间，桌上有咖啡机和六个空的食物储存罐，地上有个睡袋。

“那是我的办公室，”罗杰斯说，“如果你需要什么，只要我在厂里，就可以去那里找我。基本上我总在厂里。不过我现在两班都得上，所以如果非紧急情况，你就不要来烦我，那我会很感激的。”

“我会按你说的做的。”

“如果我们能够相互理解，你也不给我惹任何麻烦的话，你可以随时进出。”

“行，完全理解。多谢。”斯图尔特说。

车间经理摇了摇头，踏着沉重的步子朝办公室走去，进屋后把门关上了。

斯图尔特盯着他的机器人看了一会儿，不太确定自己对此有什么感觉。办公室里传来鼾声，斯图尔特独自离开了。

回到公寓已经很晚了，但那两兄弟还醒着，正坐在沙发上玩游戏。邻居阿什莉正盘腿坐在他们两个前面的地板上，腿上放着她自制的装备，斯图尔特进屋的时候她抬头看了一眼。“嘿。”她说。

“嘿，阿什莉。”斯图尔特回答，“你们在玩什么？”

“《数学家教刺客》。”阿什莉说，“你看他们两个有人在笑吗？”

“没。”

“那是因为我就要赢了，”她说，“等下，我要再让他们多算点导数。伙计们，算结果啊！把你们的数学武器都举起来！”

科迪在沙发上抱怨了一声。

“你把微积分教学变成了第一人称的射击游戏？”斯图尔特问。

“对！”她笑着回答。

“……你是怎么做到的？不，等下，我不想知道。我只是惊讶他们两个居然还没被退学。”

“我们要是被退学了，我们亲爱的父母一定会很生气。”布雷特说。他取下耳机，扔到旁边的沙发上。“我们至少得拿个C，否则他们就不给我们钱了。”

“嗯，反正平均分要到C。”科迪说，“你到底去哪儿了？”

“我去看我的机器人了。”斯图尔特说，他环视了一下公寓，问，“什么东西这么香？”

阿什莉指着厨房。“玛丽娜给你们做了西班牙海鲜饭。”她说，“下回你们见到我老婆，最好大夸特夸，说这是你们吃过的最好吃的海鲜饭，否则下次能吃到发霉的面包都算你们走运。”她做了个鬼脸：“婚姻不易。”

“那是因为你是个不懂人际交往的书呆子。”科迪说。

她耸耸肩，说：“斯图尔特，你现在有机器人的部分持有权了？”

“整个机器人的持有权。”斯图尔特说。他放下那个玩具鸭，走进厨房：“它是个废物，能多动一个月都算我走运。”

阿什莉捡起玩具鸭，“嘿，这是新一代的！这些连预售都还没开始。不过这只脚——”

“是反的，没错。那个机器人的工厂现在就在做这个。”斯图尔特说。他往碗里舀了几大勺米饭和虾，闭上双眼，让自己感受萦绕着的饭菜香味。“我希望不是我的机器人把脚装反了。”

阿什莉把鸭子的电源打开后放下。它的眼睛闪着红光，发出一声疯狂而邪恶的呱呱叫，试着往前走，但立刻就摔倒在地毯上，鸭嘴先着地。“的确，这个不太好。”她说，“你有说明书吗？”

“鸭子的说明书？”

“不是，你那个机器人的说明书，”她说，“如果你想让它一直运转的话，你可能会需要的。”

“我不知道怎么修东西。”斯图尔特说，“我最多只会用个回形针。”

科迪笑了，阿什莉在他腿上重重地打了一拳。“嗯，你应该试试看，”她对斯图尔特说，“如果他们两个都能通过数学考试，你肯定能自学一些基本的维修技术。还有你们两个——我救了你们的命，你们可欠我个人情。”

“要是我们考了不及格怎么办？”布雷特问。

“那你们还是欠我，因为你们浪费了我这么多时间。我把模式设成自动，难度九级。你们好好玩吧。”她将自己的装置放到地板上，站起来开心地向斯图尔特摆了摆手，随后离开。十秒钟后她又打开了门，“对了，你们几个混蛋，这次先把装海鲜饭的碗洗干净再还回来

行吗？”

等斯图尔特期末考结束，机器人的生产率已经降到了百分之六十一，没了课业作为繁忙的借口，他觉得自己至少该去看看那个机器人，看看能不能搞清楚现在是怎么回事。他在平板电脑上下载了说明书，但只是简单浏览一下，双眼就开始变得呆滞。他希望如果他知道自己要什么，这东西就能派上用场。

下午三点左右，制造厂里一个人也没有。那个经理或许在，但斯图尔特不敢去敲他的门。他看了一会儿生产线上的重复工作，看着那些或闪光或肮脏，或新或旧的机器人同步劳作。他看得全神贯注，就像在研究一款由摆动刀片组成的金属护手。随后，他走下陡峭的金属楼梯，从观察室走到车间。

地上能够安全行走的区域都用红色胶带标了出来，至少那些胶带没磨掉的地方是安全的。他小心翼翼地沿着安全区域中心走，直至走到他的机器人所在的生产线，蓝色灯光还在向下照着他的机器人，他站在机器人身后看了一会儿。

传送带将鸭子的各个部件运到这里，他的机器人和旁边其他机器人立刻捡起中空的身体部件，它们精准地用三个零件把两半身体扣在一起，然后再把鸭子放回去，让它去到下一阶段，它将在那里装上路脚。斯图尔特松了口气，是别的机器人把鸭子脚装反了。

斯图尔特的机器人和他差不多高，它有三条腿以保持稳定，躯干呈长方形，且越往上越窄，它的脖子又长又细，是可伸缩的管道，头和篮球差不多大，可以四处旋转。它有两组手臂，靠下的那一组是用来抓取并拿住鸭子的两半身体，上面那一组则是用来添加零件的。和他第一次来的时候一样，他的机器人还是个混合体，那些替换过的部件明显更亮，原先的外壳则暗淡无光，几乎全黑。其对比程度就像罗夏墨迹测试^[1]/超现实主义奶牛斑点一般强烈，像是机器上的明暗对比。

当他基本了解了机器人是如何运作之后，他小心地踏出红色胶带，上前走到他的机器人旁边，想要更清楚地看看它在做什么。

让他惊讶的是，机器人的头居然稍稍向他这边转了转，蓝色的眼睛焕发着光芒。“机器人你好。”斯图尔特说。

“人类你好。”更让斯图尔特惊讶的是，它居然回答了。

咔嗒一声，机器人一只手上的夹子颤动了下，随即卡住了，它先前抓住的那个零件掉了出去。那只手上发出了长达两到三秒的刺耳噪声，然后它设法将夹子张开，重新捡起掉落的零件。

行吧，这就是我那百分之六十二的机器人，而且数字还在往下掉。斯图尔特心想。“你的，呃，你的手不好用了。”他说。

“是的，”他的机器人回答，“内部的伺服系统已经旧了，而且一些齿轮也没法儿准确啮合。”

“我能修好吗？”他问。

“我没有你这方面能力的定性数据，因此没有依据来回答这个问题。”机器人回答道。

又一声咔嗒声传来，机器人又弄掉了一个零件，出问题的还是同一只手。想都没想，斯图尔特就把零件捡起递过去。机器人全身都僵住了，只是将头转回来盯着他。

“我想帮忙。”斯图尔特解释。

“这不在我的操作程序里。”机器人说。

“什么，被人帮助？”

“这个零件不在标准地点。”

“那如果我移动我的手呢？”斯图尔特把零件放近了些。

“你的手不是一个标准地点。”

“地面也不是个标准地点。”斯图尔特指出。

“我调整了自己的程序，以适应机械手的间歇性故障。”机器人说。

“那你难道不能，再调整一下程序，从我手上拿走零件吗？”

机器人盯着他看了整整三分钟，斯图尔特看着鸭子部件从他们身边经过，没人去碰那些鸭子，它们像是要溺死了一般。就在他准备放弃抵抗，把零件放下时，那个机器人小心翼翼地伸出手，拿过他手上的零件。“你不是机器人。”它说，“你并不是为了进行最佳劳动而

设计的。”

“我也是这么听说的。”斯图尔特说。他检查了下机器人目前的状态，发现它刚刚降到了百分之五十九。“我只会让你速度更慢，对不对？”

“对。”机器人说。

“好吧。”斯图尔特后退几步，离生产线远了些。机器人重新回归了工作，就像他从未在那里出现。他看了一会儿，等到数字再次升到百分之六十以上，他叹了口气离开了。

“更换手部部件应该很简单。”阿什莉说，她在厨房里四处寻找玛丽娜失踪的那个碗。科迪和布雷特都去参加微积分期末考了，没有了他们，这公寓像是废弃了一样。“找到替换的部件才比较难。”

“是啊，我一直在找。”斯图尔特说。他跪下身子，往沙发底下看，发现有个蓝白色的东西。

“找到了！”他边说边把那东西抽出来，然后咧嘴道，“我，呃，我会给你把这个洗好。”

阿什莉翻了个白眼，后退几步，这样斯图尔特拿着那个碗的时候就可以把手臂伸直。他尽可能在不会绊到任何东西的情况下，一路扭着头去到水池边。

他努力把水池里灌满最热的水，加上最多的洗洁剂。阿什莉这时背靠着流理台。“现在没有废品站真的太糟了，”她说，“所有东西都回收得太快了，你也就没地方去找备用部件了。我是说，回收是好的，但修复现有的东西也很好。”

“我觉得，”斯图尔特说，看着夹杂污垢的泡沫随水面而上升，“我还没在这方面想太多。”

“我爷爷曾经是个汽车修理工。”阿什莉说，“我爸爸之前经常在店里帮他，所以他总会带我一起去，直到后来，所有东西都变成自动化了，也没人再去找人类修理工了。这就像回收一样——有大量空闲时间确实很好，但能做点有意义的事情也很好，我觉得我们连这个也忘了。”

“那你为什么做游戏研发？”

“主要原因是我喜欢挑战。”她说，“我说，你肯定会想做点事情。你跟那两个一天到晚在沙发上的兄弟不一样。”

“我想在博物馆工作。”斯图尔特说，“回答人们关于艺术的问题，例如艺术的源头、影响和历史背景。”

“现在这种事情是机器人向导在做的。”她说。

“我知道，”斯图尔特说，“但或许我有新的见解，可以给艺术增添一些从前没有的新理解。你是没法写出这种程序的。”

“我也觉得不行。”她说。

他把碗冲洗好，递给她。“谢谢。”他说。

“谢我什么？海鲜饭吗？那是玛丽娜做的。”阿什莉说。

“不是，谢谢你没有取笑我。”他说，“科迪和布雷特是我的朋友，嗯，算是朋友吧，但他们不能理解我。”

“他们也不需要。”她说，“基本收入或许已经解决了很多问题，让每个人都不至于太过贫穷，但有钱人永远有钱。”

半夜，他忽然想起阿什莉关于废品站的言论，结果因此久久不能入睡。早晨，他打哈欠打得太用力，以至于觉得下巴都要脱臼了。他出门的时候，两兄弟都还没起床。去制造工厂的路上，他用自己余下的所有现金和一点微薄的存款买了一个小小的万能工具包。他想：“人们不再修东西了可能并不是因为他们不想修，而是因为他们买不起这些该死的工具。”

那个制造工厂头一回不是无人值守。罗杰斯在观察室里，下面车间里有三个身着西装的男人正在流水线上走来走去，每个人都会时不时停下，在平板电脑上记录点什么。“客户的保险团队。”当斯图尔特走到窗边和他一起时，罗杰斯解释道，“常规生产检查。他们要是来这儿了，别说我给过你一个鸭子次品行吗？”

“没问题。”斯图尔特说，“他们没有在，那个，评估我的机器人吧？”

“老实说，他们很可能会投诉那一整排E10系列机器人。”罗杰斯说，“昨晚又有一个报废了，整个都完全卡住了，然后导致温度过高。烟雾报警器一下就响了，我都来不及把它关掉。看到那个空位了

吗？”

距离他的机器人两个站位左右，有一个空位。紧靠着他的机器人的那个机器人更闪亮、更光滑、性能更好，它有六个手臂，动作十分敏捷；运到这里的那些机器人那里抓取自己需要的部件。“它在努力提高自己的生产率。”斯图尔特心想，“加油，机器人！”

斯图尔特有些左右为难，毫无缘由地去车间晃悠会显得很可疑，但如果现在离开，那在这里什么也没做又会显得很可疑。最终他决定就待在这里。过了大约二十分钟后，评估团队的负责人来到了观察室内，和罗杰斯在他的办公室里聊了几句，随后叫上还在车间徘徊的成员一起离开了。

罗杰斯又出来了。“他们走了？”他问。

“对，”斯图尔特回答，“我要再去看看我的机器人。我想试试看能不能自己提高它的效率。我刚刚没出去，是不想在一群专家面前表现出自己什么都不知道的样子，你能理解吗？”

“听着，小兄弟，在这个机器替代劳动力的经济背景下，那些可怜的家伙还要工作，你觉得他们看上去开心吗？他们中百分之九十九的人都是真的不开心，剩下的百分之一则在说谎。”罗杰斯说，“人们工作的唯一原因，就是他们下半辈子的人生也基本完蛋了，或者就是有人扔了一大堆钱给他们，以至于他们无法拒绝。重点是，工作的人不会取笑任何人，因为人们要在苦难中彼此团结。没人会对你评头论足，懂吗？”

“懂了。”斯图尔特说。

“好的，别伤着自己。”罗杰斯说，随后回到了他的办公室中。

斯图尔特长出了一口气，径直走下楼梯，去到生产车间。

那里有一股汽油燃烧时的味道，通风系统尚未把这股气味清理掉，因为该系统并不是为能够呼吸的雇员所设计的。虽然罗杰斯已经告诉过他，他把那些破损的E10都堆在了角落里，但这股气味帮斯图尔特缩小了位置范围。

不出所料，那里有个烧焦的机器人躺在一堆机器人上面，斯图尔特一瞬间觉得那里像是个犯罪现场，类似某种连环杀人案。“它们只是机器人。”他提醒自己。

斯图尔特蹲下身子，把肩膀上的背包卸下，拿出工具箱。然后他把那个烧焦的机器人推到一边，这样他就能走到另一个报废的机器人旁边，它看上去没有什么明显伤痕。斯图尔特开始检验它的手。他可以轻易地让夹子上的手指开合，然后他听到了同一声咔嗒，感到了一种突然的松动，他的机器人当时也是这样。他很走运，检查到的第三只手就能正常工作了。

他花了一个小时才搞懂怎么把那个手卸下来，其中半个小时都花在了抓取掉下来的螺丝上，余下大部分时间则在一脸愁容地盯着自己磨破了皮的指关节。全部完成后，他把东西都装回了工具包里，走到他的机器人所在的生产线旁。一路上遇到的每个机器人似乎都能感受到他明显的负罪感。

“你好机器人，又见面了。”他说。

他的机器人和旁边那个崭新的机器人一齐看向他。“你好人类，又见面了。”他的机器人说。

这条生产线上运送的机器人和之前的那批不一样。“为什么它们还有鲨鱼鳍？”他问。

“这些是激光战斗鲨鱼鸭。”他的机器人回答。

斯图尔特心想这倒是很明显。“如果你接下去十分钟都不用那只问题的手，你的效率大概会降多少？”

“差不多百分之三点八。”

“那还不错。”斯图尔特说。

机器人的那只手发出一声咔嗒声，手上抓着的那个零件又掉了。“这只手已经让我的效率大幅下降了。”它说。

“那是因为你又旧又慢，早就应该永久退休了。”旁边的那个新机器人说。

“尽管和你们相比，我们这个系列的机器人又旧又慢，但我们一直是条固定的产品线，盈利远超持有费和运营费。”斯图尔特的机器人说，“不是所有新系列的机器人都能做到这点的。有些机器人的设计很糟糕，而且尽管外表闪闪发光，但内里则很廉价。”

“这不关你的事。我的其他同伴很快就会过来，我们会替代你

们。”那个新机器人说。

“是啊，不过现在它们可不在这里，所以你把嘴闭上。”斯图尔特打断道，“机器人，切换到三只手模式，让我看看你那个有问题的手。”

“你有授权书吗？”机器人问道。

“呃，我是你的持有人。”斯图尔特说。

“持有人是一个不确定的集合体。”新机器人说，“所以他们很可能没有功能上的作用。”

斯图尔特瞪了它一眼，说：“如果你还没见过你的那些持有人，只是因为他们并不爱你。”他说。

那个新机器人立刻转过头，重新去做自己的工作。

斯图尔特给机器人看了自己的身份证明，机器人扫描了那份证明。“我以前从来没有见过我的持有人。”它最后说。它把那只有故障的手伸出来，另外三只手则更改了运作程序，以抵消缺失一只手带来的影响。

“在你之前，我也从没见过一个机器人，所以我们打平了。”斯图尔特说。他以最快的速度把旧手拆下，把新手装上，用于内固定的部件边缘相当锋利，导致他的大拇指又被刮掉了一层皮。他本计划花十分钟完成换手，结果却用了十四分钟，不过斯图尔特觉得自己能把这个做完，就已经很值得骄傲了。

“试试看？”他问。

他的机器人弯曲着那只手，将操纵器打开再关闭，机体上的灯快速闪烁了半分钟。“这只手的内部有点磨损，但在机械操作方面完全可以用。”它最后说，“我能不能用它工作？”

“当然可以，请用！”斯图尔特说。机器人像个魔术大师一样，以完美的准确度把第四只手臂重新加回自己的工作程序中。

斯图尔特看着它工作，他看了好一会儿，以至于车间灯以为这里没人，开始调暗光线。“行吧，”他说，“那再见了。”

等到他回家，他的机器人的效率又重新回到了百分之七十三，而

且数字还在不断上升，他对此很乐观。

阿什莉给他拿了一块玛丽娜做的芝士蛋糕。

“恭喜。”她说，“看吧，这事其实一点都不难。”

“我们的蛋糕呢？”科迪坐在沙发上问。

“你修了机器人吗？”阿什莉问。

“没有，但是我们通过了数学考试。”布雷特说。

“那你们应该给我蛋糕作为感谢，”阿什莉说，“我又救了你们一次，让你们不用面对爸妈的怒火和审判。”

斯图尔特狼吞虎咽地把芝士蛋糕塞进肚子里，他用了最快的速度，生怕有人会要他分享。“我真的不觉得自己能做到。”他说，“我有点自豪。”

科迪不满道：“你怎么这么想？这种蠢事本就不该你去做。机器人修理机器人，机器人制造机器人，这样所有烦琐的工作才能都交给机器人去做。这应该是个很好的闭环，就像永动机一样，这样我们才能去做更重要的事情。我知道你爸妈是好意，但你应该愤怒才对，或者应该觉得丢脸之类的。”

“你又在做什么更重要的事情呢，科迪？”阿什莉问，“你现在在做什么，学习吗？还是在用你的游戏机解决什么世界难题？无偿编码，还是在运行分布式用户识别模块，帮助找到治愈疾病的新方法？”

科迪沉默了，他的双唇紧紧闭在一起。

布雷特哼了一声，用手肘撞了下科迪。“我们正在玩《美洲驼僵尸2：背着喷气背包的美洲驼》。”他说，“我们刚刚通过了十八关。你知道的，享乐也是工作。”

“你知道什么是工作吗？和你们两个蠢蛋做朋友才是工作。”阿什莉说，“还有，从头开始做芝士蛋糕也是工作，这就是为什么你们两个一块也吃不到。”

她朝斯图尔特伸出一只手。

“呃，我应该先把盘子洗好。”他说。

“不，不用了，这次我来洗。”她说，从斯图尔特手上拿过盘子，径直向大门走去，“再次恭喜，别忘了你很为自己骄傲。”

斯图尔特走进制造工厂的控制室，不小心踢到了一只激光战斗蝎子鸭，那只鸭子是从次品桶里掉到地上的。看到那只鸭子，斯图尔特当即下了结论，在目前各种鸭子中，蝎子鸭是最蠢的一种。在夏天的大部分时间里，他的机器人的效率一直保持在百分之八十左右，可是一夜之间它的效率居然降到了三十几，所以他又回到了这个制造工厂，希望无论出了什么新问题，他都能及时修复好。他出发得很早，所以太阳到现在还没有完全升起。

他捡起那只鸭子，这回是有一只脚装反了。他走到控制台前，花了一点时间才找到车间的“定位”按键，他敲下按键。

蓝色的聚光灯照亮了他的机器人，同时还照亮了它周围一连串慌乱的行为，和车间其他地方井然有序的状态完全不同。短暂疑惑之后，斯图尔特意识到他的机器人在和另外三个新机器人做斗争，那三个机器人好像正要把它的手臂按在地上。

“嘿！”斯图尔特大喊，用他那只空手敲向玻璃，“停下！”

罗杰斯从办公室里探出头来，皱着眉头。“究竟发生什么事了？！”他质问道。

“它们正在揍我的机器人。”斯图尔特说，“我得去阻止它们！”

罗杰斯的表情从被吵醒的不耐烦变为了愤怒，他向窗外瞥了一眼，恰好印证了斯图尔特说的话。他从口袋里拿出一把钥匙，插进控制台上的一个小孔中，转了下钥匙，按下旁边的那个红色大按钮。刹那间，整个制造车间都充满了明亮的赤黄色灯光，所有机器都立刻完全停止。那三个抓着斯图尔特的机器人的崭新机器人马上放开它，急速跑回自己的位置上。

“这些混蛋程序员。我这三年半都没调用过工作暂停。”罗杰斯低吼道。他从办公室里拿出一根巨大的金属杆，先将其打开，这样它周身就全都带电了。“待在我身后，以防它们发狂。”

斯图尔特跟着他下到车间，想着要是自己也有一根杆子就好了，可他手上却还是那只玩具鸭。

“你们三个！”罗杰斯喊道，他上前走向那些机器人，把那三个一个个指出来，“你们刚刚是不是在干扰另一个机器人工作？”

“是的。”其中两个机器人说。

“不是。”第三个机器人说。罗杰斯用金属杆打了它一下，它立刻关了机，轰的一声倒在地上。

罗杰斯再次指向剩下的那两个，问：“你们两个，你们为什么要干扰那个机器人？”

“我们的程序设定要求我们达到最高效率，”其中一个说，“这个机器人已经旧了，它不像我们一样高效。”

“它还在正常范围内。”斯图尔特说。

“它的效率比我们中的任何一个都低，”那个机器人回答，“而且，它的劳动并不能计入我们组织，我们不仅要把我们的工作效率提到最高，还要为我们的持有人赚取最大利益。”

“跟你说了都是程序员搞的鬼。”罗杰斯对斯图尔特说，“你们两个违反了你们组织和工厂签订的干扰条款。请你们自己关机。”

“脱机将不利于我们的效率提高。”另一个新机器人回答。

罗杰斯挥动着他的杆子。“赶紧现在好好地自己关机，否则我会像对待你们同伴一样让你们短路，然后你们的持有人还得付一笔维修账单。”他说。

沉思了几秒钟后，剩下的两个攻击机器人自己关机了，它们的手臂垂在两侧，身上的所有灯也都关了。

“拿着这个，以防万一。”罗杰斯边说边将他的金属杆递给斯图尔特。随后他走到两个机器人跟前，敲了敲它们背上的电源开关。“好了，辛苦了。你的机器人怎么样？”

“你没事吧？”斯图尔特问他的机器人。

“我没有受伤。”它回答道。

“好的，”罗杰斯说。他前后扫视了下这排机器人，说：“我们已经证明了干扰别的机器人是不能提高效率的，但要是这里还有机器人那么觉得的话，请举手！”

一个机器人举了手，罗杰斯去把它也关机了。随后他们回到了控

制室，罗杰斯拔出钥匙，生产线又全部恢复如常。“我会给它们的持有人组织发送一份事件报告，”罗杰斯对斯图尔特说，“可能他们最后要给你付些赔偿款。不过这需要几个星期才能弄好。”

斯图尔特检查了下数据，他的机器人又回到了百分之四十八，而且数字还在上升。“好的。”他说。

罗杰斯揉了揉眼睛。“对了，几点了？”他问，然后看了眼手表，“凌晨4:47？！该死。这么早就发生这种破事。”

“是啊。”斯图尔特表示认同。罗杰斯拍了拍他的背，自己又回办公室了。斯图尔特看着自己的机器人工作了一会儿，随后回家试着再睡上几个小时。

秋季学期差不多过去了一半，罗杰斯给他留了则消息，同一时刻银行也给他发了一条存款通知。他先查了银行账户，然后看了罗杰斯的信息，接着不得不去沙发上坐下。布雷特居然摘下了护目镜。“斯图尔特，你没事吧？”他问。

“嗯，我的机器人已经可以开始赚钱了。”他说。

“哇哦！”科迪说，“这提早了好几个月，对吧？”

“是啊。”斯图尔特说。他不仅不再负债，还有了不少盈余。显然，干扰其他劳力组织的财产是项昂贵的过失，就算受害组织中有多名持有者，每个人也能分到不少赔偿款。但那个机器人只有一个持有者，所以全都是他的。

“那太好了，我们应该庆祝一下。”布雷特说，“你想吃什么，科迪？意大利菜？”

“墨西哥菜怎么样？”科迪提议道。

“好，就这么定了。斯图尔特，你要和我们一起吗，想吃什么？”布雷特说，他注意到了斯图尔特的神情，“怎么了？你不是想吃意大利菜吧？”

“不，不是那个。就是另外还有件事，”斯图尔特说，“现在整条生产线上只有我的机器人是E10系列的，其他劳力组织想买我的机器人，让它把位置空出来。他们给我提了个报价，甚至还额外包括了我的处置费用。”

“他们报价多少？”

斯图尔特告诉了他，布雷特听到后吹了声口哨，说：“朋友，接受他们的报价。你的机器人迟早会再次坏掉的，这下你能很好地把它解决掉。这件事有什么问题？”

“我觉得这不公平。”斯图尔特说。

“你觉得他们给得不够？”

“不是，是对我的机器人不公平。”斯图尔特说。他想象着工厂车间后面的那堆废弃机器人，像是一堆没人要的尸体，“我有五天时间做决定。”

“那只是个机器人，是台机器。做这个决定你连五分钟都不要。”科迪说，“你和我一起叫外卖吧？吃完饭再接受他们的报价，然后趁着你现在有点钱，让你爸妈重新回到盈余状态。这才是正确的选择，你可不会再有下一次机会了。”

“我猜是的。”斯图尔特说。

“你知道的，”科迪说，把电话扔给他，又重新戴上了他的护目镜，“跟以前一样，多要一份辣椒酱。”

阿什莉走了进来，双手抱着装置，身后的电缆拖在地上。“好了，新游戏。”她说，“这个是《化学小行星》，你们两个懒鬼两周后就要参加期末考了，现在还连氩和砷都分不清。”

“爸妈说他们希望我们能至少通过一门难课，”科迪说，“所以我们开始吧。”

她解开绕在一起的控制器电缆，把她的设备连到两兄弟的VR装置上。“好了，”她说，“基本玩法是，你们会有两架小型太空飞船，飞船的发动机又小又慢，画面里会出现许多石头，它们可能从各个方向飞来。每个石头上都会有一个符号，对应元素周期表中的一个元素，我觉得你们至少会看过几次元素周期表吧。你们必须要打出石头上元素的名字，才能向石头开炮。拼写也要正确。”

“但是如果我们能动的话，我们可以一直躲避石头的攻击，然后查出那个元素是怎么拼的。”布雷特说，“听上去好像不怎么有挑战性。”

“其实听着有点无聊。”科迪说，“甚至不管斯图尔特会在那个桌子上做什么，这游戏好像都更无聊。”

“我会在那里背诵抽象表现主义艺术家。”斯图尔特说，“而且我不指望背诵能有什么用。”

“不管怎样，我还没跟你们说这游戏最好玩的部分。”阿什莉说，“和传统游戏不一样的是，这里的石头会不断努力杀掉你们。”

布雷特指向第三个控制器，说：“不是我吹牛，但是阿什莉，我们这类游戏真的玩得比你好多了。”

“你们不是跟我玩。”她说，“玛丽娜在烤箱里烤馅饼，我要去看着，等派烤好了还要把它拿出来，不能让它烤焦了。我觉得她是在考验我。”

“你确定我们不是跟斯图尔特玩吗？”布雷特说。

斯图尔特大笑道：“不是我。”

“你不是说——”

“对。”斯图尔特和阿什莉异口同声道。

斯图尔特的机器人伸长了一只手臂，越过沙发拿起一个控制器，问：“这个任务是不是和掠食性机载反动物类似？”

科迪抱怨道：“斯图比老兄，他们给了你一笔处置费，是让你处置这个机器人的，不是让你自己收了钱，再把机器人带回家折磨你的室友。我不能——啊该死，这个混蛋已经把我杀了！”

“我在这的任务完成了。”阿什莉说，出门的时候和斯图尔特击了下掌。门外飘来一阵淡淡的馅饼烤焦了的味道。

注释：

[1]人格测试工具之一。由瑞士精神病医生罗夏1921年创制。

极端化术语表

布鲁克·博兰德

布鲁克·博兰德的作品曾获星云奖和轨迹奖，且曾入围雨果奖、雪莉·杰克逊奖、西奥多·斯特金奖、世界奇幻奖和英国奇幻奖。作品曾刊登于《托尔在线》《光速》《奇异地平线》《神秘杂志》《纽约时报》等报纸杂志。她最近出版的书籍为《唯一无害的庞然大物》（*The Only Harmless Great Thing*）。她目前居住于纽约市。

饥饿的：

形容词

1.对食物有欲望、渴望或有需要；感到饥饿：以饥饿为表征或特性，也可能是为饥饿所塑造。

2.缺乏必需的或合适的元素；并不富裕；贫穷。

3.非正式：具有强烈的进取心或竞争意识，仿佛需要战胜贫穷或要一雪前耻。

人类孩子从不去想感到饥饿是什么意思，他们是群享有特权的小混蛋。他们之所以可以如此无知，是因为他们很幸运，碰巧被他们的父母生下，他们的父母又碰巧被他们父母的父母生下，以此类推一直追溯至地球之初。感到饥饿并不需要背负什么情感负担，他们只需要感受到饥饿，然后像小鸟一样张开湿漉漉的粉色小嘴，有无食物供应则取决于食物的可获得性和环境。

与此同时，自从莱恩长大，明白自己是什么以及自己为何存在之时，她就无比厌恶自己腹部无法消除的痛苦。之前工厂育儿室里就有解释这些事情的绘本；那堆书黏黏的，因为被翻阅太多次会有许多折角，书脊也都破了，书名则是像《公司就是爸爸和妈妈！》和《肚子里的酵母怪兽会让我健壮成长！》这类。电视屏幕上那个面无表情的男人教会了他们如何阅读。秘书部门和零售部门的孩子出生时就已预

先加载了程序，但没有人会为劳工部的孩子支付额外的授权费。你只能获得自己应得的部分，余下的一切则全由训练和你最终的分配地决定。

引起莱恩产生思考的第一本书是《精心设计的特别之物》。即便她已经六岁了，但她的思维还是很迟缓，不过一旦她有了某个想法，她就会以近乎偏执的倔强，把那个想法翻来覆去地思考清楚。她冥思苦想着这本书想通过“强制性有氧运动”表达什么。当她和劳工部另外五十个六岁孩子一起做杠铃弯举及深蹲时，她双眉紧蹙，思考“负重训练”究竟意味着什么。上完“敏捷度”训练课后，她沿着昏暗的白色大厅一直走，最终发现了一间保健室。她拽着保健医生硬挺的制服下摆，由于刚才一直在练习焊接和组装电子，她的指尖依旧麻木，而且还隐隐作痛。直至莱恩几乎要扯掉她的衬衫下摆，保健医生才将目光从电脑屏幕移开，抬起头来。

“我饿了。”莱恩说。

“晚餐五点才开始。”那个女人回答，像是荧光灯发出的单调而催眠的嗡嗡声。她那无神的人类双眼快速转了下，不带感情地看向莱恩。接着，她的目光立刻又回到了电脑屏幕上，找到方才被打断前正在看的东西，像是知更鸟衔住虫子一般。育儿室里还有一本叫作《知更鸟太多了！》的书，讲的是人们为何决定把知更鸟引进殖民地，以及自从该决定做出后，她们公司的农业部门雇用了多少捕鸟手、屠鸟者和搜鸟人。那本书的插图非常可怕，是莱恩最喜欢的书籍之一。“点心时间是两小时前。”

“不，我问的是，为什么我饿了？”

目光呆滞的双眼又朝莱恩瞥了下，那女人这次似乎有点恼怒了。

“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她说，“要是你没有在上敏捷度课程之前领取点心盒，那是你自己的问题，不是我们的。”

即便已经六岁，莱恩的脾气还是很火爆。她咬紧牙关，收紧下颌，向后挺直肩膀，如果等下会有战斗的话，她已经准备好了。

“不是这个。”莱恩说，拉长了语调，仿佛在扯橡皮筋一样，“那本书说我们不需要吃东西。它说根据我们的构造，我们不需要食物就能长大，因为肚子里的酵母宝宝会为我们提供养料，所以：为什么？为什么我会觉得饿？”

她现在绝对吸引了保健医生的全部注意力。那个女人从柜台后站起身，居高临下地望着莱恩，好像莱恩忽然长出了翅膀和尾巴，或是一对迷人的角似的。她们站在那里大眼瞪小眼，就这样，墙上的黄色时钟转过了一圈，那个成年人先回应了。

“你并不需要感到饥饿。”她说，言辞十分谨慎，她用舌尖舔了舔干燥的嘴唇，舌尖的颜色就像放在塑料零食杯底部的干果，“只是如果你想吃东西的话，这样你会……你更正常，更自然。”

“但我们不需要。”

“对，你们体内混合的酵母群可以满足所有饮食和发育的需要。”

“但我们还是会觉得饿，是人类将我们打造成这样的吗？”

“……是的。”

“为什么？一旦我感到饥饿，我就很痛苦。你能不能把这个反应关掉？他们为什么不直接让我们有酵母群就行，那我们就不会这么饿了？”

保健医生叹了口气。“我不知道。”她说，“公司只做公司该做的事，对吧？你们就是被设计成这样的。”她的目光又回到了面前的屏幕上，这次目光的转动带着某种决绝的意味。“事情就是这样罢了。”

对话终止于此。与此同时，莱恩的疑问扩大了一倍，深深根植于她的脑海中，在那里生根发芽，其根脉宛如粗厚的青筋一般。

“他们让我们变成这样。”那天晚上她这么想着，她正躺在劳工部育儿室小小的硬床上，身边还有其他上百个孩子，他们的梦呓与鼾声充盈着整个漆黑的房间。晚餐已过去了好几个小时，她的胃里泛起一阵恶心，渴望四处找点东西来消化。“因为对他们来说，我们这样更正常。”

“如果我们不用吃东西，我们将无所不能。”她正坐在去往中转站的公交车上，他们每个人的早餐都只有一根能量棒。法院或是某个机构已经规定，工厂必须立刻停止生产。另外，对于之前生产的那些产品，假如产品仍处于未成年，公司必须为他们提供衣服和住处，直至他们成年。其中并没有规定说公司必须定时给他们提供食物。等他们到了新家，几个孩子都已经饿哭了。莱恩还是一脸冷漠，通过咀嚼自己的失望来打发时间。餐厅和小吃摊在窗外一闪而过，那里聚集着快乐的人类，吃着各种饺子和甜品，履行着他们的生物本能。莱恩的腹

中涌起一阵缓慢而甜蜜的恨意，这股恨意是面向所有人类的。“他们之所以让我们变成这样，是因为他们能够以此控制我们。”

“精心设计的选择。这是某个人的选择，他想让我们这般痛苦。”在中转站，他们每天只有两顿简陋的餐食。为了减轻饥饿的痛苦，莱恩和一些别的孩子开始从水果摊上偷东西。如果食物太糟，他们就会爬进垃圾桶，快速翻找其中的脏垃圾，直至眼前出现可口的食物。在她的记忆中，自己似乎一直都在挨饿。“就像选择某面墙壁的颜色，或是给办公室选择一幅画一样。”

糟糕的态度并不是凭空产生的。人们必须喂他们喝水吃饭，抚育他们。为了让他们长大，还有一大堆破事要做。

动力：

名词

1.能够刺激行动或发挥的东西；或是可以加快动作、感受、思想等行为的東西。

2.（广义地表示）运动物体所具有的动量，尤其是与动作原因相关的动量。

坊间传言就是一小片废纸，上面的地址是用偷来的圆珠笔匆忙写就的，几乎不可读，它又是因丑陋墙壁上不断放大的霓虹灯字母而冒出的高压幻觉，它告诉你在哪里可以捡到最好的垃圾，哪条街上正有警察巡逻，谁的屋顶花园有着最高的栅栏以及最凶残、最敏捷的狗。坊间传言造就传说，生成鬼屋，它说某某人看见了暴徒、传教士、疯子或外星人，看见他们是怎样让某物消失的。虽然坊间传言与真相总有几分联系，但你永远都不能相信传言。它是个由希望、恐惧、吹嘘、夸耀、侥幸、确信、怨恨和饥饿的肚子共同做成的脏水中的热狗。

传言说，曾经有一个人，一个机器人，可能是医疗类，也可能是秘书类，在为另一个人工作。这人倒绝对是人类，城里大部分有组织的犯罪都由他管理。机器人治疗枪伤，缝合刀伤。他还负责管理账册，记录着谁又欠了大人的什么。可重要的是，他究竟为那个暴徒做了什么；在这一点上，传言从未有过更改。他很有用，也很聪明，而且那位凌驾于法律之上的大人也最喜欢他，正因如此，他觉得自己似乎也可不受法律管辖。一个机器人也曾如此成功；坊间听到这故事的孩子纷纷摇头，他们不信这是真的，这就像让地心引力见鬼去一样。

后来那个暴徒死了，给机器人留下了一笔数额巨大的遗产。机器人利用他的人脉关系和新得到的那一大笔钱，再次愉快地无视了法律。他在城里某处买了一间顶楼套房，他一直期盼着这天，想在屋里驯养赛鸽。漂亮、温顺的肥鸽子坐在窝里，身下有许多鸽子蛋。

他的事迹和那神秘的鸽子窝成了某种传奇。他曾是某位暴徒宝贵的宠物，偷别人的食物肯定比偷他的要容易，但就某种程度而言，偷他的东西更像是种挑战，倒不仅仅只是为了填饱肚子（不过倒也并非如此，如果你深入研究一下，所有的偷窃都与填饱肚子有点干系）。这个目标把全城街上的老鼠都联合在了一起，它们相互通知举事的时间和地点。住在码头中转站的一个孩子说，他认识一个女孩，那女孩说她见过好些鸽子从市中心旁边那幢老旧的公寓楼里飞进飞出，那些鸽子都长得很奇怪。有人偷偷塞给看门人一根香烟，从他那得了点八卦：虽然看门人没有和住在顶层的那位神秘住户打过照面，但他几乎可以确定那位住户是个机器人，当然对此他也无法完全保证。传言就如暑天的电线般嗡嗡直响，遍布全城——从市场到小吃摊，再到路滑的不知名小巷，下至排水沟，上至那些鳞次栉比、直插云霄的摩天大楼，接着又一直向下传到了码头与堤坝上，再传至肮脏的海潮线上，最后这传言又在谈笑中回到了起点，鱼线上的磁铁将所有废话全都带走了。

“为什么看门人觉得他是个机器人来着？”莱恩问。她伸长了脖子，好将公寓楼的模样收入眼底。它并不像公寓区的其他楼房那么高大，可能最多只有六层。而且房子的状态也不太好，说得婉转些，那就是个破烂。莱恩大部分人生都住在这个中转站的房子里，她知道破烂是什么样。砖墙坑坑洼洼，摇摇欲坠，沿街的墙壁就像老人的肚子似的凸了出来。常春藤向四面八方渗透着自己的藤蔓，它不断向高处攀爬，仿佛觉得只要自己爬得够高，就能抵达太空轨道，然后还能用卷须钩住通过的卫星或飞船。公寓楼侧面的那个消防梯已经生锈了，其中有一部分都倒了下来；消防队长甚至不能确定，现在那消防梯的固定究竟靠的是自身残破的支架，还是靠墙面上的常春藤，这位队长大概是盯着门口的那堆金子看太久了，所以双眼都瞎了。那幢楼这么破，如果那个传奇人物躲在那里，似乎有些太委屈他了。莱恩发现自己正在这么想。其他机器人孩子都聚在这里，从他们脸上的表情来看，他们大概也同意莱恩的看法。“看门人是看到了他的眼睛吗？”

“他没说。”金克斯说。虽然他当时并不在场，但他认识一个当时在场的大孩子。金克斯不是莱恩的朋友，莱恩没有任何朋友。距她离开工厂已经过去了十二年，自从她扯着保健医生衣服下摆的那日起，她已学会了许多。友情是个草率的东西。当初那些人类在设计她时，

不仅让她可以感受空腹的绞痛，还会因城市的高温而大汗淋漓，另外她还拥有了一整套人类情感，其中就包括同情心。他们之所以这么做，之所以为她内置了如此多的人类缺陷，就是将这些作为故障保护装置，一旦她越界，他们就可以用这个项圈勒紧她的脖子。她无法让自己不觉得饥饿，在殖民地地狱般的夏日，她也绝对无法让自己对那种极度的黏腻视若无睹，但朋友这问题倒可以轻易解决。你只需要在任何试图靠近的人面前表现得像个混蛋一样就行了。而莱恩真的非常擅长在亲近的人面前扮演混蛋。和她一起来往的那些孩子都跟她保持着一段谨慎而互相尊重的距离，金克斯也是这样。她只知道金克斯原先住在上城区的一间中转站里，然后他可能也是劳工部的，因为他实在是太壮了。关于金克斯，她也只想知道这些。他们曾帮过彼此一两次，但两人的关系最多也只能止步于此了。“他只是说他知道，明白了吗？”

“哎呀，这确实听着跟真的似的。嘿，我听说他们要在警察局分发免费午餐，你最好过去看看。”另外一些孩子窃笑着。金克斯向后缩了缩，闷闷不乐。莱恩又一次捍卫了自己不好惹的名声。她现在很饿，所以脾气也有些暴躁，不过她基本上一直都很饿，因此暴躁已经成了她的默认设置。这绝对有助于她贯彻所谓“无朋友政策”。“你是想让我爬到顶上看看他是什么鬼样子，还是我们就在这里站一整天，然后等别人发现来赶我们？”

这回换成金克斯表演冷嘲热讽了。“你？爬那幢楼？那面墙太不稳了，连老鼠都爬不了。而且你的肌肉也不够。你绝对会受伤，你会掉下来，然后像一袋垃圾似的裂开。”这次其他孩子的笑声更大了些。在嘲讽莱恩这件事上，他们中几乎没人成功做到过。“你们这群混蛋就好好享受吧。”她想着，把被人嘲笑的痛苦感受记在了脑中，这样下次她再对这帮人感到抱歉，就可以调出这次痛苦提醒自己。“我们应该另外找个方法偷偷溜进去，我好像看见那边有扇检修门——”

“把我抬起来，混蛋。”

金克斯停下了。

“你说什么？”

“我难道没说清楚吗？还是工厂没把你的鼓膜造好？我说，把我抬到那边的常春藤那里。我能爬到楼顶。”

金克斯盯着她看了好几秒，猜测她究竟有多认真，随后确认她不

是在开玩笑，也没有想着要把他当作小马，骑在他的肩上。他最后耸了耸肩，觉得她这是在找死。

“好吧，”他说，“但是如果你掉下来了，我可不会待在旁边帮忙。那是你的问题。”

“我也没请你等在旁边。你只要把我抬到那面墙上，然后滚开就行了。”

金克斯没有比她大多少，但身子板要比她宽厚很多，他将来是要在码头或卡车上搬重东西的。莱恩虽然也很强壮，但她比较精瘦，壮得不太明显。没人说过她将来在劳工部要做什么。她前期接受的培训也不够，因此她自己也无法从中循得蛛丝马迹。不过现在她什么也不在乎了。她只知道她一定能到那面墙上，一路爬到顶层。

金克斯蹲下身子，好让她爬上来。这一小群孩子正扭动着身子，不安地嘀咕着，既想赶紧疏散人员，别让其他人发现他们在做什么，把警察给招了来，又想给自己找个好位置看戏——对他们来说莱恩究竟是爬到了楼顶，还是重重地掉到地上，还是摔个稀烂都没什么不同。

“准备好了吗？”金克斯问，他仍旧蹲着身子。

“准备好了。”莱恩说。她轻松地找到了平衡，两个光着的后脚跟分别搭在他向上反转的手掌上。

他奋力离开地表，就像一颗想要变成流星的石子一般，他健壮的身体上的每一块肌肉都铆足了劲，要把地心引力抛在脑后。他产生的动力灌注进了莱恩的身体。他是莱恩下方点燃的导火线，是颗滋滋作响的炸弹，他爆炸产生的冲击波推着她跳向了更高的地方。她的脚后跟和他的肩膀连在一起，他们两个仿佛已经融为一体。一块砖从空中掉了下来，撞在墙上，那段常春藤登时晃来晃去，莱恩立刻手脚并用，慌忙抓着常春藤，绿叶四处飞舞，地上的人群爆发出一阵惊呼，像是野猫的合唱。“你们这些混蛋，都跟你说会是这样情况了。”她很想转身朝他们这样喊，但现在没时间这么做了；如果她不往上爬，就死定了。她的生死全仰赖于接下去几秒钟她究竟能爬多快。

她紧紧抓着藤蔓向上爬，从一根藤滑到另一根快断的藤上，爬、爬、爬，用脚向上蹬，在一间卧室的窗户那里蹭破了膝盖。窗台上有一只粉色泰迪熊安静地坐在那里，旁边放满了将死的植物。莱恩爬到吱呀作响的消防梯上，消防梯弯曲的钢筋上一下子剥落了许多红漆。

莱恩的那些同伙都将头仰起，他们眼看着红屑在头顶飞舞。莱恩颤抖着，喘着气，每一次蹲下跃起都像是在迎接死亡，她再一次落下，像蜘蛛一样趴在砖墙上，附近的常春藤越来越多，她用指甲和指尖紧紧抓住那些藤蔓，甚至连牙齿都用上了。莱恩并不在乎生死，她的所有注意力都集中在要证明自己这件事上，她要证明自己能做到，她能做到，尽管她的胳膊已满目疮痍，脚趾和小腿全都擦伤，而且嘴中也有血腥之气，但她还是能爬到楼顶。她已经在四层了，她还在爬，爬完了四层，还剩下两层，消防梯上剥落了更多东西，全都掉到了她的身上，就在半秒之前，瘀青的脚后跟下还是坚实的金属，此时却只剩下空气。又是一扇没挂窗帘的窗户，由里面那张还没铺好的床，即可判断出这玻璃窗格的高度。头顶似乎有翅膀扇动的声音，底下似乎在压抑着欢呼声，远处还有警笛声。她觉得自己就要成功了，虽然她现在既不能抬头，也不能低头，而且墙上的灰泥也开始往下脱落了，但她觉得自己可能离楼顶不远了，她可能已经离楼顶很近了，她可能还在不断靠近楼顶，她这么轻，一定可以到楼顶，因为她老是挨饿，所以她都瘦到可以飘起来了。她的胸膛贴着常春藤一路爬了上来。

在她刚抬起右手去抓的空当，左脚下的砖块就全碎了。在这最后一刻，她蜷着膝盖骨和小腿滚过花岗岩的锯齿状边缘，爬上了屋顶的边缘，她喘着粗气，看到了周围的鸟屎、较好的固态焦油纸，以及这总共六层的神秘建筑。莱恩全身上下，没有一处不是伤痕累累，但她做到了。底下的街道上绝对正响着警笛声，一群鸽子忽然被惊扰，在她的周围和头顶飞来飞去。某一瞬间她还以为那群飞翔的鸽子就是她的心，刚从她胸口那个粗制滥造的纸质牢笼里逃了出来。

这屋顶并没有什么特别之处，不过也是焦油纸和通风管。从这里到远处的大海，各个方向的屋顶都可一览无余，可那数千个屋顶都与眼下的这个无异。这屋顶实在乏善可陈，几乎不值得莱恩刚刚爬得这么艰辛。她的手指和脚趾全都麻木着；不幸的是，前臂、大腿和背部的肌肉并没有丧失痛觉。她每月每周每日每时都要不止一次地诅咒那些设计她的陌生人。她痛得龇牙，一瘸一拐地绕着屋顶，有些敷衍地探索着这里，既然都已经上来了，那为什么不到处看看呢？至于那些警察会不会来抓她，则取决于他们今天有多无聊。

她绕过另一排凸出的通风管，停了下来，傻眼了。

在通风管道的背面，缩着一个巨大的鸽子窝。

传言不可能是真的。底下的看门人根本不可能知道上面的住户是什么样。金克斯不可能知道真相，但她此时就在这里，这里是个精心打造、装饰仔细的鸽子旅馆。她谨慎地拖着步子绕着鸽窝走着，但无

论她走多少圈，这东西都不会突然消失于一阵烟雾之中。鸽子叽叽喳喳地叫唤着，拍打着翅膀，蹲在窝里，或是做着鸽子该做的事情。铁丝网上有些小口，鸽子们随时都可以由此进出。供人类进出的通往公寓楼内部的门则半掩着。

她的肚子发出一阵宛如地铁行进的巨响。这里面肯定有鸽子蛋，对吧？重要的事先做：能吃掉多少蛋就先吃掉多少，然后再想要去哪儿。她没有思考自己究竟得怎么下去；这问题等用未出世的小鸽子把肚子填满再想就好。一次只能想一件事。吃东西。休息。让那些警察把底下清个场。她蹒跚着走向鸽子窝的门。

莱恩悄悄向它们走近，但窝里的鸽子连头都不抬，它们这么放松，对莱恩来说简直是种侮辱。她之前在路上遇到的所有鸽子都会立刻飞走的，就算不是惊慌失措，最起码也会跑得比较快。或许在这些毛茸茸、圆滚滚，眼睛圆得像珠子似的鸽子看来，莱恩就跟人们放在鸽舍顶上的那些塑料猫头鹰没什么两样。在莱恩的想象中，那些鸽子蛋会像酒窖里的酒一般整齐排列，就等着人来捡拾。怎么从鸽子的屁股下把蛋拿出来则不曾在她计划的考量中。

“嘘。”她小声说。

鸽子茫然的圆眼睛盯着她。

“走开，嘘。”她又说了一遍，还用双手做了个搞笑的拍打动作，“走开。”

不。没有一只鸽子挪位置。其中一只甚至还坐了下来，让自己待得更舒服了些。

“行吧，去你的。”

肚子饿得轰轰直响。

莱恩决定最后再恳求一次：“……求你了，动一动吧，我很饿。”

“孩子，鸽子并不是很聪明。它们的英语很差，欧洲其他语言也刚凑合。”

声音从身后的大门那里传来，莱恩之前没有仔细关注那边的情况，因为她又饿又累，整个人都粗心大意。这声音离她太近了，这时她已经来不及逃了，那声音的主人挡住了日光，那个声音粗野之中带着点甜美，正如几年后莱恩调出的那杯威士忌一般。每当她喝起那杯

威士忌，就会记起当年在鸽舍的瞬间，她被人当场抓住，无处可逃，还有那鸽子难闻的气味，这么多年她都无法摆脱。那是个女人的声音，她将布满老茧的手放在莱恩的肩上，用力很猛，莱恩差点叫出声来。她不过扭扭手腕，那些鸽子就动起来了，这些蠢蛋。

“到楼下来，我会给你煎几个蛋。”那个女人说，“你要是想打我，那我会把你的头打爆，到时连空中的飞机都能把你的序列号看得一清二楚。”

营养：

名词

1.能给予养分的東西；食品、营养品、基本食物。

2.滋养的行为。

抓住莱恩的那个人把她拎出了鸽舍——别了鸽子们，你们实在是不值得我这么麻烦。那人拎着莱恩往来时路走去。那扇检修门通向灯光昏暗的楼梯，楼梯则通往脏乱的走廊；公寓楼里的模样似乎并不比外表好到哪里去。走廊通向另一扇门，门外摆着一排鞋子，门口的欢迎地毯上明确地写着“禁止”二字，守卫着此处。当莱恩一直被推着往前走时，她悄悄扭头瞥了那个女人几眼：那女人年纪有点大，二十八九岁的样子，脸上有很多褶皱，皮肤被太阳晒得很黑，就像码头的工人一样。她身上的蓝色工作服有许多斑点。她戴着一副夸张的眼镜，橙色的塑料镜框非常大，遮住了她的眼睛。

“靠墙站着。”那个女人命令道，“要是敢搞什么小动作，我会把你的头拧下来当作门挡。”

这次莱恩照做了。那个女人小心地解开靴子的鞋带，将靴子脱下，然后放到那排鞋子的末尾。

“我可不想再把任何鸽子屎带进屋里。”她顺便解释了下，“好了，你先吧。把你那两只脏脚在地毯上擦干净了，这样做会有好处的。你要是捣蛋的话，知道会发生什么事吗？”

“……我的头就会倒霉？”

“对啦。你反应还挺快，我们走吧。”

莱恩以为这间公寓会和这大楼其他地方一样脏乱狭窄。她之前住

的所有地方都很差，从“脏乱狭窄”（工厂）变成了“极不稳定”（中转站）。那老女人带她进入的地方完全不在莱恩的认知范围内，她得立刻为此造个新词才行。这屋子有拱顶，里面会有回声，阳光透过一整排落地窗照到屋内。偶尔他们会不小心把头撞到看不见的房梁上。这里的家具虽然旧，但并不破；地板虽有磨损，但很干净。似乎有人在很细致地打理。似乎有人有时间来打理。

还得要有钱。这根本都不用提。

“接下来，”她身后的女人说道，“我们会去那边的厨房，你要安静地找个高脚凳坐下，然后你要告诉我你究竟在楼顶干什么。你必须一五一十地全部告诉我。如果你照做了，我就会信守承诺，给我们两个做点煎蛋。好吗？”

这是莱恩经历过的最美好的审问了。虽然她没有选择，但至少最后还有免费的食物可以吃。她耸了耸肩，她的肚子咕咕直叫。

“……好的。”

“聪明。”

那女人快速行动着，把平底锅放到灶上，倒油进锅，煤气哧哧响起，一系列动作一气呵成，速度之快使得莱恩几乎无法辨认何时是上一个动作结束，何时又是下一个动作的开启。她用手从窗台上拿过三个蛋——鸡蛋，不是鸽子蛋。莱恩一眨眼的工夫，那女人就不知从哪儿拿出一个大碗来，她熟练地把鸡蛋一个接一个地打进大碗里。

“首先，”她开始问了，“你究竟是怎么到那上面去的？你是偷偷进了这幢楼还是怎么的？”

莱恩已经饿到无法放肆了。既然这位女士想知道真相，那就告诉她好了。

“我跑来的。”她简单地回答。

“你跑……进来的？”

“跑上来的。我先跑到大楼外面，然后再爬的。”

打蛋的动作缓了下。那女人转过头来更仔细地盯着莱恩看。她在室内还戴着太阳镜，虽然这样有点奇怪，但也无所谓了。

“该死，”她说，“真是该死。是楼西边吗？”

“对。”

“就是有常春藤和那个——”

“对。”

她摇了摇头，又继续慢慢打蛋了，还多说了句“真是该死”作为强调。“你为什么选了我这幢楼？”

“因为饿了。”

“怎么，你是觉得这楼顶上有面条摊位吗？”

她把蛋液倒进平底锅里，然后用锅铲搅拌。熟食的香气充满了整个屋子，莱恩整张嘴里忽然都是口水。她用力把口水都吞了下去，结果立刻又分泌了出来。

“他们说那里有个养鸟的机器人。”她说，“他很有钱，有鸟也有蛋。”

“谁说的？”

“就是传言。”

那女人哼了一声，说：“传言。好吧。传言就是这么说的？”

“对。”

“你之所以想要蛋是因为你饿了，所以……你才去了那楼顶。”

莱恩点点头。她像是中了蛊似的，无法把目光从那些鸡蛋上移开。今天一早她吃了点中转站恶心的泔水，后来过了一两个小时，她又在路边小饭馆的垃圾堆里找到了个过期的餐包，但现在想来，吃那些东西的人好像生活在另一个星球一样。“他很有钱，是个富有的机器人。”一个富有的机器人。这话大声说出来就觉得很搞笑，就像在说“一个可以破案的会说话的狗”。“我们不觉得他们会想念他们。”

那个女人没有继续说下去，只是把纯白与金黄相间的柔软的炒蛋轻轻盛到两个盘子中。任何星系下的任何殖民地的任何地方都不会有任何东西像这些鸡蛋这么香。

“好吧，”她取下那副太阳镜，说，“一如既往，传言总是半真半假。你刚刚要是把明年破壳的幼鸟给偷了，我一定会非常介意的——”

她会非常介意？

“——已经很久没有人用‘他’来称呼我了，大概……哦，已经差不多有两具身体的时间了。”

她和莱恩四目相对。她的瞳仁是明亮的红铜色，夕阳透过厨房窗户斜照进来，衬着她的眼睛。

“另外，差不多两具身体之前，我就不再富有了。”她递给莱恩一盘鸡蛋，说，“这玩意儿可不便宜。”

顿悟：

名词

1.对现实或是对事物本质含义的突然而直接的感知或洞察，通常是受到一些简单而平凡的事件或经历的启发。

2.展现心灵启示或洞察时刻的作品。

3.某种现身或显灵，特指神灵。

“你不能这么做。”莱恩说。事实上，她的原话是“泥付能则么做”，因为她嘴里塞满了炒蛋，而且她此刻对吃的热情是最高涨的，她才不管别人能不能听懂自己在说什么。

“孩子，你会惊奇地发现，只要有足够的金钱和人脉，你可以完成许多无法完成的事情。你所知道的，都是他们允许你知道的罢了。”

那女人用叉子敲了敲盘子的边缘以示强调。据她所说，她的名字是苏阿，苏阿·哈尔。不管哈尔的意思是什么，反正这是个假姓，而且她最开始的姓也不是这个。她把那个原始的姓氏留给了第一具身体。她的第一具身体和姓氏都是人类给她的，等到最终人类把手段和机会也都给了她，她便完全不将人类放在眼里了。

“他们给我们施加的限制全都从这儿开始，”她用纤长的手指敲着前额，道，“痛苦就是痛苦，因为他们要求你能感受痛苦。你会流

汗，会感到煎熬，会觉得饥饿都是因为他们把你造成了这样。你一开始只有一副小小的身体，是个愚蠢的小孩，因为这样的你更方便训练。你能明白我在说什么吗？”

莱恩明白。终于听到别人也这么说，她忽然觉得如释重负一般。

“你不会因为高温死去，也不会真的饥饿致死，但他们希望你能够分毫不差地体会那种将死的感觉。我有时觉得，他们之所以会把我们造得跟他们一样，是因为他们那该死的虚荣心，否则我们还会是通体金属，而不是这种靠酵母维持的肉身。他们已经知道他们自身的所有弱点了。”她胡乱地把自己盘子里的鸡蛋铲来铲去，然后向前探过身子，把那些碎鸡蛋放到莱恩的盘子里。莱恩对这种慷慨行为自是来者不拒。“你多大了？先把嘴里的咽下去。”

莱恩快速咬了几口，把鸡蛋吞下。“十二岁了。七岁离开工厂的。”

“你们是工厂倒闭之前放出来的最后一批，对吧？可怜的小家伙。”苏阿有些不熟练地长叹了一口气，“看在图灵的分儿上，那些空白的身体待在冷冻仓库里，就等着报废了。我希望有朝一日传言也能提到那件事。”她试探性地盯着莱恩。她红铜色的双眼背后似乎在思量着什么事。“那件事从来没有传出来过，真是有趣。”她喃喃道。

“什么事？”

“有人知道我的存在，也知道我是怎么到这里的，甚至还知道我在那楼顶养鸽子，但他们显然不知道我可以从一具身体换到另一具身体。这世界真有意思，莱伊。”

“莱恩。”

“莱恩，莱伊，都没差。这陈旧的世界真是又有趣又可怕，而我曾让它变得更糟。我不是说我就这样待在这里，什么都不做，光是养养鸽子，低调做人，然后底下那个烂世界就变得更烂了，我是说我曾经积极主动地让这个世界变得更糟。我之前效忠的那个人类，就是我之前的老板，他并……不是好人。如果他做的都是正当买卖的话，他是不会雇用机器人的，但他也不是因为雇用机器人就不好。犯法也没什么关系，反正编纂法律的人也都是混蛋，就是因为他们的决定，你我才会一到殖民地的夏日就要忍受汗湿的黏腻。等我明白了这一点，我就对合法与否完全不在乎了。不过那人做的一些事实是……唉。而且我让他活了下来，还救了他好多次。”她用手把黑发一丛丛理

好，“喂，别再舔盘子了。把盘子放到流理台上，我要给你看点东西。”她滑下高脚凳，背对着莱恩蹲了下来。

很明显，苏阿的脑袋已经有点不清醒了。从那句“可怜的小家伙”开始，莱恩最多只能听懂三分之一的单词，至于她说什么可以更换身体，还有仓库里都是空白的机器人身体也没有让莱恩改变看法，她还是觉得这个老女人或许会像只狗一样忽然叫起来。尽管如此，莱恩还是挺喜欢苏阿的。她说的一些东西和莱恩这么多年的想法都不谋而合。更重要的是，她给莱恩做了午餐。

莱恩担心苏阿会忽然做些疯狂的举动，犹豫了一下，她蹬了下脚底的球，站起身子。苏阿把头发捋到一边，露出头骨底部的那个凸起，那上面有个深约两厘米半的粉色疤痕，就像一张紧闭的双唇。莱恩意识到这似乎意味着什么。在她头上相同的位置，也有个一样的疤痕，就算是以今天的标准来看，这也是一件超级奇怪的事情。她情不自禁地伸手去碰苏阿的那道疤痕。她记不起当初自己是在哪里受的伤了。

“你看到那条小线了吗？”

“你说那道疤？”

“对，那道疤。就是我后脑勺上的那个粉色小点。你能帮我个忙吗？”

“……可以啊？”莱恩并没有完全答应，她担心会有什么意外出现，所以只是出了个声而已。

“流理台上有一套刀具。你拿一对刀出来，最小的那一对，然后把这缝合线划开。”

是了，她绝对是疯了。莱恩得赶紧搜索最近的逃生出口。“我——其实，我要——”

“——你想知道为什么你也有这个疤吗？”

“在你给我看这个之前，我根本没有想过这事。”

“嘿，是你说身体不可能更换的。孩子，我现在就告诉你：那是可能的。这道疤的下面有一个数据端口。你也有那个，我们都有。这是个降低成本的方法。他们不想丢弃熟练工，所以想要将我们循环利用。因为可能会出现什么意外之类的，对吧？所以只要转移数据就

行，也就是说，转移的是你，你的大脑，你的硬盘。我们原先都是小孩子，他们让我们长成高大强壮而且听话的模样，让我们的感官模块习惯操纵这些肉身，然后如果我们报废了，例如肉身被烧了，或是被撞毁了，或是因为厂长又让大家吃了一整个月的纸板，所以你自己从楼顶跳了下来……”

这说得通。这完全说不通。莱恩晃晃悠悠地退了一步。

“这信息量很大，我知道，”苏阿耐心地说，“我成年后第一次发现这些事情的时候，也觉得很难接受，当时塔查蒂老板第一次把我从医院买回来。他喜欢我，信任我，他不希望因为黑暗里的一颗流弹或是一把小刀，就失去这样一个得力的助手。所以他——”

大门响起敲门声，指关节敲得很重且很迫切。这敲门声极具压迫感。走廊一阵喧闹，传来对讲机的吱吱声。莱恩和苏阿不约而同地将头转向客厅。

警察找到她了。

该死。

“砰！砰！砰！”

“警察！有人在家吗？”

再一次：“砰！砰！砰！砰！”

“不知道他们在追捕谁。”苏阿冷淡地小声说，莱恩已经看向阁楼，四处搜索着藏身之处，“沙发下面。我会尽力分散他们的注意力，不过——”

“砰！砰！砰！砰！砰！”

“——来——啦！”苏阿抑扬顿挫地喊着。她无声地向莱恩做着手势，指向沙发下面。已经没时间去想个更好的方案了。莱恩爬进那个狭小空间中，蠕动着身体。她扭了下身子，这样至少她的脸是朝着大门的；她不会让人抓着她脚踝把她拖出来。她找了个观战的最佳位置，这时苏阿那双穿着袜子的脚正朝大门靠近，她扭开门把手，她

“等下，她有没有把眼镜重新戴上？”莱恩想。

慢慢地把门推开，门后露出了许多双锃亮的黑色靴子，靴子底都很厚——

“她如果没戴眼镜的话，那些警察会看到她的眼睛，这样他们就知道她是个机器人了。”

那些靴子不耐烦地在门口的地毯上擦来擦去——

“苏阿把眼镜戴上啊。”

莱恩无法看到苏阿发现自己忘记戴眼镜时的场景，但她可以感受到整个空气都仿佛凝固了一般，应该是警察和苏阿对上了目光。

“这公寓的主人在家吗？”是个男人的声音。

“我就是。”苏阿说得很直接，“请问有什么需要我帮忙的吗，长官？”

“我们接到举报电话，说几个机器人流氓在外面鬼混。其中一个不知怎的还到了这边的楼顶上。”他的语气介于厌恶和钦佩之间。他已经把苏阿挤到边上去了，其他警察立刻跟了上来，莱恩看见一堆穿着蓝色制服的长腿在四处移动。他们分散开来，两个两个地仔细搜查。“你刚说你住在这儿？”

“我老板死后把这地方作为遗产留给我了。没有法律规定不能继承财产吧，对吗？”

有个警察站得和沙发非常近，以至于莱恩都能闻到他靴子底上的橡胶气味。公寓的另一端传来一声重响，像是一个抽屉掉到了地上。他们可以不问缘由地对这地方大肆破坏，就因为他们是警察。一号警察又在原地站了一会儿，探寻着，很可能一直在盯着苏阿看。然后他缓慢地朝厨房走去，他一边走，身上的腰带和手铐一边叮叮当当响个不停。

“好的，或许这很快就能结束。或许他们只会让苏阿有点不舒服，然后就马上滚出去。或许——”莱恩想。

“你最近有客人吗？”

“盘子，那该死的盘子，那里有两个盘子。”莱恩在心里咒骂着。

苏阿叹了口气。莱恩不确定她究竟知不知道叹气是什么意思，不

过苏阿听上去并不害怕，那声叹气像是某人在上厕所的中途忽然发现没有厕纸时会发出的叹息，或是当中转站的女负责人领着他们帮忙擦地板时会发出的叹息，而不是那种“啊不要，我完蛋了”的叹息。

“你说什么？”苏阿完美地模仿出了人在一无所知时的语调。她离开了莱恩的视野，所以接下去发生的所有事莱恩都看不见了，只能靠听的。

“这些盘子。是不是还有别——”

这时突然出现一声撞击声，紧接着又是另一声更响的重击声，像是什么重物掉到了地上。有个时钟撞到了指关节上。从右至左，传来阵阵奔跑的脚步声；苏阿的袜子成了个模糊的黑影，她从客厅那边快速跑到公寓的另一端，警察在那边小声说着话，他们本在肆意破坏，突然发出一声大叫，随后传来了更多重击的声音，接着是一声干脆的咔嗒，有东西被折断了。接下来的声音就很熟悉了，拳头打到头上，牙齿被打掉，有什么东西摔碎了，又碎了个更大的家伙，像是把瓷器店放到了蹦床上似的。突然，砰砰砰的几声枪响把其他声音都盖住了，莱恩觉得自己耳朵里都有回声了。

然后是……一片寂静。时钟继续顽强地转动着指针。楼下惊慌的声音此起彼伏。莱恩在思考她得等多久才能逃。很快就会有有人上楼，发现这里发生的祸事。苏阿很可能被迫报废，因为她丧失了理智，并且打倒了一堆——

“天啊，真的是……天啊。我已经很多年都没做过这种事了。”

苏阿的袜子全被鲜血浸没。它们在地板上留下了斑斑血迹。

“这真的绝了。”莱恩小声说。她爬了出来，感受到了一种近乎宗教般的崇敬感。

苏阿的肩膀上穿了个洞，胸前还有另外两个弹孔。她的鼻子看上去也受伤了。她还在笑着，似乎刚刚经历了人生的高光时刻，颇觉得意，就像在说：“这难道还不牛吗？”

“……你不痛吗？”等她终于能开口了，莱恩试探着问，“我……我是说，那些弹孔？”

“孩子，不是说他们让你具备了感受痛苦的特性，你就必须感受到才行。你的身体就是个谎言。你越早搞明白这点，就会越开心。”苏阿竖起耳朵听楼下的声音，毫不在意地吐出一颗牙齿，然后

小心地把舌尖伸进一个弹孔中，“所有机器人越早明白，那局势就会越早改变。”

“但是——我是说，你把他们都杀了吗？那些警察？全部都杀了？”她真正想问的是“你能就这样做到吗？光凭那双手”和所有在街上游荡的孩子一样，莱恩对当地警察只有害怕之情。在这之前，她从未想过可以反击——真的用力反击。她心中的一扇门像是突然打开了。

是苏阿帮她打开的门，至少有帮她打开一点。苏阿就这样把那些警察都劈成了两半。

“反正他们肯定不是为了充电在睡觉。来，趁别的警察还没来，我们赶紧把你弄出去。正好我对这地方也有点厌倦了。”

极端：

形容词

- 1.根本的，原始的，或是变得根本与原始；最基本的。
- 2.彻底的或极度的，尤其是在提及有关既成传统的改变时使用。

名词

- 3.秉持或遵循某种强烈信念或偏激原则的人。
- 4.在提倡转变时使用某种直接、通常毫不妥协的方法的人。

最近传言都说，有些事情工厂不想让机器人知道。这话如夏日热浪一般迅速传播。这话让机器人纷纷去摸自己的后脑勺，思考为什么他们都在那里有个印记，他们还会好奇那些风言风语会不会也是真的，说什么冷冻仓库里都是身体，成年人的身体，没有任何意识地永远在那里沉睡。

传言还说，有个十三四岁的机器人已经什么都不在乎了。她只要逮到机会，就会公开嘲讽警察。当她在反击时，仿佛她的精神才是锋利的武器，身体不过是个附加物而已。她仍旧会有感觉，会感到饥饿，会流汗，会颤抖和痛苦，但她把所有不平之事都当作火柴，通过燃烧它们来取暖。

莱恩找到了自己的人生目标：成为一根刺，一根中指，让他们后悔之前给了她感知饥饿的能力，而这项能力慢慢绽放成了甜蜜的仇

恨。如果她的身体是个谎言，那她就要把那些说谎人的舌头都割下来，然后再生生塞进说谎人的嘴里。

Made to Order: Robots and Revolution

First published 2020 by Solaris

Selection and “Introduction” © 2020 by Jonathan Strahan.

“A Glossary of Radicalization” © 2020 by Brooke Bolander.

“Dancing with Death” © 2020 by John Chu.

“Brother Rifle” © 2020 by Daryl Gregory.

“Sonnie’s Union” © 2020 by Peter F. Hamilton.

“The Endless” © 2020 by Saad Z Hossain.

“Idols” © 2020 by Ken Liu.

“Sin Eater” © 2020 by Ian R. MacLeod.

“The Translator” © 2020 by Annalee Newitz.

“The Hurt Pattern” © 2020 by Tochi Onyebuchi.

“Chiaroscuro in Red” © 2020 by Suzanne Palmer.

“Bigger Fish” © 2020 by Sarah Pinsker.

“A Guide for Working Breeds” © 2020 by Vina Jie-Min Prasad.

“Polished Performance” © 2020 by Alastair Reynolds.

“Fairy Tales for Robots” © 2020 by Sofia Samatar.

“Test 4 Echo” © 2020 by Peter Watts.

Published by agreement with Baror International, Inc., Armonk,
New York,

U.S.A. through The Grayhawk Agency Ltd.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21 New Star Press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敌
托
邦

Welcome
to
Dystopia

对未来的
45
种预见

45 visions of
what lies ahead

欢
迎
来
到

[美]
戈登·范·格尔德

编

赵 阳

译

新 星 出 版 社 NEW STAR 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欢迎来到敌托邦：对未来的45种预见

作者：【美】戈登·范·格尔德

译者：赵阳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出版日期：2019-11-01

ISBN：9787513335638

目录

CONTENTS

致谢

前言

跑鞋

回复：你的婚礼

现在所有问题都解决了

他的汗珠像格兰德河上的繁星

失认症

你的历险记

69

鸟儿

唯一永恒的东西

糟糕的领袖

大女儿十八岁生日的一个月前，我对她两次明确和三次间接的道歉

均衡员

没意义的对话

发光

新消息通知

雕塑限制令

窒息

政治避难申请

欢迎来到凯旋乐队

失败者

我们有颗金子般的心®

关于寻回倒下的旗帜的说明

车票

烈火中的房子

危险的

课后作业

墙

迈克的激情

明艳的萨拉索塔，那里马戏团濒临绝迹

无法言说的那个人

精英

2018年1月

[送别](#)

[白宫第一狗的神奇转变](#)

[女仆的另一个故事](#)

[避难圣地](#)

[一次性全解决](#)

[BK女孩](#)

[生活不是很美好吗？](#)

[事后，男人会饿](#)

[通往南方的大路](#)

[斯奇皮的东部漫行记](#)

[为了你们的安全而设计的](#)

[超乎寻常的睡眠伴侣](#)

[单篇作者简介](#)

此书献给拉塞尔——我的哥哥，还有哈伦和奥克塔维娅，他们都十分
擅长预见灾难。

致谢

感谢约翰·奥克斯、科林·罗宾逊、保罗·迪·菲利普、斯科特·布赖恩·威尔逊、舒贾·海德和内森·罗斯特伦。另外，向启发本人灵感的康妮·威利斯致敬。

前言

“人们常让我去设想未来，但我想做的，却是阻止未来到来。”

——雷·布拉德伯里

做了十七年的科幻杂志编辑工作，我特别熟悉那些预言恐怖未来的故事。邮箱中此类稿件数不胜数，它们是那四五种始终不变的来稿主题的其中一种。

事实上，我的朋友约翰·约瑟夫·亚当斯曾经出版过一部出色的反乌托邦故事合集——《勇敢新发声》，我惊奇地发现这本书中百分之二十的故事，都是我曾经编辑出版过的。（所以我觉得他这本书很棒，你不会觉得奇怪，对吧？）我猛然发觉，本人似乎对这类故事有种偏爱。

所以，在2017年美国总统就职典礼当天，我和约翰·奥克斯一起共享午餐时，我们忽然想到的这本书的主题就不那么让人难以理解了。最让人难以理解的，可能是我为什么没有早一点想到这个主题。这个世界的氛围，不安的预言日益沉重。

为了编辑本书，我深思熟虑后，选用许多短篇，而不是少数几篇稍长的故事（像我出版过的那本关于气候变化的小说选集那样）。鉴于当下有众多令人恐慌的趋势，我决定选取三十多篇短故事编辑成书，而不是只选十到十二篇更长篇幅的小说。

当你读这本书时，我希望你会感受到，这种将多篇短文编辑成集的方式更有价值。

正如此书的书名，这本书中的故事没有太多逃避现实的幻想，大多数的故事也并不是美满结局。这本合集里的故事大多充斥着愤怒、冒险、恶言恶语、挑衅、紧张、讽刺。这些故事反映了民众广泛的不安情绪，涉及很多你可能想到，也可能想不到的话题。

我期盼各种政治派别的读者都会发现此书的趣味，但我们第四十

五任总统的粉丝们恐怕会对其中几篇故事心生怨愤。嗯，实际上，是相当多的篇幅。别怪我没提醒你们哟。

在美国，据我推断，两大政党间的政治隔阂在过去三四十年不断地加深、加重。这本书并没有缩小或者消除这种隔阂，至少在短期内是达不到这种效果的。此书更像是一种抵抗。正如厄休拉·勒古恩所写的那样：“抵抗和改变往往发起于艺术，并且经常是发起于我们的艺术领域——文学。”

从长远来说，我希望这种抵抗最终能够化为理解。我希望这本书能够鼓励某些领域的合作，让合作精神能得以生根、成长起来。

最后，不论怎样，我认为这本书将为人们提供有思想和价值的阅读。希望你同意我的观点。

戈登·范·格尔德
2017年11月

跑鞋

迈克尔·利布林

我不能冤枉渥太华官方从来没提醒过我们。确实，官方一直在强调旅游警告。符合疑犯特征？你真该好好重新回忆一遍《美国联邦法规》第十九篇，尤其是里面关于搜查权限的部分。对于美国海关和边境保护局来说，搜查权限是给移民的恩典，随着时代迁移和人心变化而有所变化。

“我们相信美国海关和边境保护局工作人员的个人判断，他们依照个人的慎重考量来进行不同程度的必要检查。”

乔迪和我都没能理解这其中的明显含义，当然，如何界定海关和边境保护局工作人员的慎重程度也是因人而异。美国人耍的文字陷阱真是让人恶心。

我们知道什么？我们安静地生活在闭塞的郊区——蒙特利尔西岛，为值得尊敬和信任的权威人士种植香草。那里的人们乐得其所。我们的基因中就不存在“三思而后行”这种东西。

不管怎么样，我已经按照你的要求轻轻地把手里的东西放下，你看，这面包还冒着新出炉的热气呢。我在配合你的指令。你能看到。我没藏任何东西。我向上帝发誓我说的都是真的，不管听上去有多么不可思议。

星期一早上，乔迪很早就来到我家。“你怎么没接电话？”他问我。正是他无意间将我拖出了温暖的被窝，才把我搅进这一出闹剧中。他告诉我，敏每天早晨都要呕吐，常常持续到下午。然后，他问我能不能开车送他去普拉茨堡。“敏担心她会吐在车里。”

我很闲。调整后的《北美自由贸易协定》对我很不友好，生意也就萧条了。不过，我还是对他抱怨了几句：“看在上帝的分上，你也快三十了，能不能学学开车？你马上要当爸爸了，你妻子和我都他妈的不是你的专职司机。”

他哈哈大笑，像往常一样，他脸上那丛凌乱的丑胡子卷曲着咧开到两边。“你知道你的问题是什么吗？”

“知道，知道，大局观念。我从来没有大局观念。”

“你知道我现在做的事将会吸引多少赞助商吗？我和敏，将会迎来滚滚财富。到时候，我会让你当经纪人。我们将变成那种被人前呼后拥的名流。”

我告诉你，乔迪确实是令人瞩目的那种人。他为世界马拉松挑战赛那东西训练呢。他要在七天内在七个国家完成马拉松比赛。疯了，我知道，但梦想就是梦想，如果有人能把梦想实现，那乔迪就是这种人。他的皮肤被晒得黝黑又粗糙，身体呈现最佳状态，没有一丁点的脂肪。我从小学时就认识了这家伙，还没有见过比他更奋发图强的人，然而他坚决不考驾照，这点让人匪夷所思。有一次，我半开玩笑地问他到底是什么在催促他跑步，你都不能想象他当时的表情，仿佛我在亵渎他的祖先似的。“当追逐我的东西追上来，我会告诉你的，”他喘口气继续说，“如果我没有先被它杀掉的话。”

我们驶入魁北克15号公路，这条公路的南边连接着美国87号公路。当我们开车路过亨明福德时，那里新建的难民处理中心的铁质红屋顶越过树尖，熠熠闪耀。“政府修建这些难民营真是耻辱，是吧？”

“对。”乔迪说，但是我觉得他并不知道我在讲什么。

“你说的是在难民开始大批量涌入这里之后，是吧？所以《美加安全第三国协议》成了一纸空文？”

天哪，他可真蠢。他到底有没有脑子？我竭尽所能给他讲这些事情。我向他解释难民现在是如何蜂拥而入的，告诉他这些红色屋顶是怎么变得世界闻名的，好像是象征希望之类的说辞，还有为何现在所有人都热爱加拿大。当然，除了红顶旅馆，据说这家连锁酒店要起诉加拿大政府建的红顶房屋是商标侵权。

他冒出一句：“敏和我曾经住过红顶旅馆呢，就在我们去尼亚加拉瀑布游玩的时候。”

“嗯，好。”我胡乱搪塞着。海关前面有两个通道，那时我们若是掉头也很容易。那样的话，我们也能避免那天后来发生的一切。我问他：“你算过在网上买鞋会花多少钱了没？”

“你什么意思？”他问我。

呃，我承认，离边境线越近，我越是不安。太多的政客、美国国家公共电台、迈克尔·摩尔，他们都会让人毛骨悚然。“你自己算过这笔账了，是不？我的意思是，包括咱们开车过来的汽油钱、汇率，你真正能从这次购物中省下多少钱？”

“大约三双鞋能省下五百元吧。”

“该死！这钱还不少，是吧？”

“还有，别忘了，过来买可以试鞋，哥们儿。鞋子合脚是最重要的。”

自从2017年起，进入纽约州的尚普兰边境线检查通道数量就缩减了。曾经消失了的漫长等待，现在又回来了。长队开始。

“墨菲定律，”乔迪说，“每个作用力都有相应的等量的反向作用力。”

“那是牛顿说的，”我告诉他，“你说的，是牛顿第三定律。”说话一半对一半错，是乔迪的特长。

“随便谁说的啦，反正我们得等着。”

银行、超市、公共厕所，这些地方都需要排队，所以我被迫积累了可以称得上“战略性”的排队技术。我打赌4号通道一定最快。只有三辆车，排在我们车前边的是一辆温尼贝格房车和一辆皮卡车。

乔迪十分钦佩我的选择。“真是高明。检查站里的八成是群老家伙，等我们开过去，估计他们会直接放行呢。”

事实上，他们没有给任何想过去的人直接通行，尤其是不会对把他们视为“雪鸟”的北方人轻易放行。“我有种不好的预感。”当前面的温尼贝格房车被指引开到一边时，我对乔迪如此说。

“咱来说说所谓的危险标志吧，”乔迪说，“你看到他们车上的贴纸没？好像是什么‘和平共处’的东西。那种月亮、星星、橄榄枝和十字架之类的玩意儿。拜托啊，用用脑子好吗？他们不就是要找这种东西吗？”

“这得占多少时间啊。天啊，我讨厌排队。”

“放松，哥们儿，一会儿我请你吃午餐。”

“按照我们现在的移动速度，估计你请我吃的是晚餐了。”

“如果你愿意的话，我们可以变一下车道。我们遇到的海关人员一定不是那么难缠的家伙。”

“好，乔，你真是个聪明的家伙。但这样的话，不会变得更可疑了吗？”

“上帝啊，伙计，你控制一下情绪。我们都去过普拉茨堡多少次了，我们哪次遇到过麻烦？相信我，哥们儿，我们不是他们要找的人。”

我们遇到的海关审查员是个满脸红彤彤的圆脸家伙，宽厚的双下巴直接架在他的大胸脯上。他让我想起最近才去世的一位喜剧演员，就是那个因为什么政治问题停播一阵子，后来重新开播的《周六夜现场》里头那人。我们面前的海关审查员微笑了一下，我也放松下来，递过去我们的护照。“男孩们，今天过得怎样啊？”他打了个招呼，接着问道，“这次来美国的目的？”

“购物。”我回答。

“跑鞋。”乔迪进一步讲明了出行的目的。他抬起一只脚展示：在他的特雷克斯880款跑鞋上有着一道黄黑相间的闪电，十分别致时髦。“美国卖最好的鞋子，超值的！”

“你脸上这里有一些胡子。”审查员说。

“谢谢。”乔迪哈哈大笑。

“那么，我有个问题，加拿大不卖跑鞋吗？”

“比你们美国卖得贵多啦！尤其是现在，那该死的关税和所有的……”

“该死？你说什么该死？”

“呃，你知道，我就是想说……”

“不，我不知道。你在说谁该死？”

“我没想说谁……”

“你，经常跑步吗？”

“岂止是经常！”我也激动起来。我极力想挽救局面，虽然事实上效果不大，“他为世界马拉松挑战赛积极训练……”

“我没有和你讲话！”审查员大声呵斥，“我在问他。”我只好赶紧闭上我的鸟嘴，就好像我的喉咙忽然从嗓子眼“咚”的一声掉到肚子里。

乔迪还算冷静。“马拉松，我经常跑马拉松。”

“跑得很快？”

“我只是跑出自己耐力的极限。”

“呵，耐力，好专业的词，真专业。”他双手分别举起我们的护照，对比真人脸和护照上的照片。“你叫乔迪？”他一边说着，一边露出高傲的讪笑，“这是个阿拉伯名字，对不？”

乔迪又大笑起来。

“有什么好笑的？”

“没有没有，先生，抱歉，我只是……”

“埃及？叙利亚？约旦？”审查员料定乔迪会因为他的断言而争辩。“不是？”

“我是加拿大人。”乔迪说。

“加拿大籍穆斯林？”

“加拿大籍加拿大人。”

“那你的络腮胡子是怎么回事？”

“我妻子喜欢有胡子的男人……”

“你护照上的照片，那是你吗？照片上的人脸上可一根毛都没有。还有，照片上的人脸是白的，而你现在的脸却是棕黑的。”

“在我参赛之前，我被晒……”

“请把车开进第二次检查区。”他指向那辆温尼贝格房车。

“但我可以解释……”

“请把车开进二次检查区！”审查员一挥手，两个穿着迷彩作战服的战士忽然出现在我们前面。虽然他们没有举起手里的枪，但他们的出现足以使我们臣服。

他们没收了我们的手表和手机，还要求我们说出手机密码。我们服从了。

我俩被他们关进一间屋子，里面满是和我们有类似遭遇的人。

墙壁雪白，灯光诡异，好像在用光线搜身似的。屋子中间安装了一排排固定的座椅。蓝色的塑料椅子全部面向一面玻璃隔板，那后面坐着美国海关和边境保护局的工作人员，穿着制服的人快速地走来走去。

“我有个超好的产品创意！”乔迪在我耳边说起俏皮话，“治疗绝望的止汗剂。”我从他身边走开。显而易见，这个地方充满着绝望。而且拥挤到只能站着。

男人、女人、儿童、婴儿、睡着的、清醒的、瘫坐在地板上的、休憩在角落的，这里像因为天气原因而导致顾客滞留的机场候机大厅。只是这里，没有窗子，没有出口，没有星巴克，没有友好的闲谈。

工作人员喊着一个又一个人名。滞留的人被押送出去，又被押送回来。

一位穿着海军制服的矮壮男人趾高气扬地踱步到柜台前，要求联系一位律师。“我有这个权利！”他高喊着。他的声音已经变得嘶哑、粗粝。这个人可能是印度裔，也可能是巴基斯坦裔，但从他的口音来说，他却是英国人。他转了一圈又回来，攀上他的小箱子演讲起来。他呼吁我们加入他反对压迫者的斗争中：“我们有人权。”

一位女审查员警告他，让他闭嘴并坐下，否则她将采取强制手段让他保持克制。“这是对你的最后警告！”她声音很洪亮，真的很洪亮，整个屋子都听得见她的吼声。

这件事实实在在地触动了我。那个棕黄皮肤的家伙，他是个例外。这里的其他人大多数都和我一样，像我一样说话，像我一样着

装。上帝啊，那种自负给了我迎头一击。我没想到是这样，也从没设想会遇到这样的事。在经历了四年这种疯狂的移民政策后，我们是唯一一类没有感受到这一政策之残酷的人。仿佛我们的白皮肤就是我们的护身符，我们与生俱来有不可侵犯的权利。

现在我了解了，我明白这里正在上演着什么残酷现实。美国海关和边境保护局用尽办法折磨棕黄皮肤和黑皮肤的人群——那些穿着睡裤、戴着滑稽帽子的男人，还有那些第三世界H&M商店的女顾客。

我备感屈辱，为我自己，也为这动物园里的每个傻瓜：温尼贝格房车里的老人、开4×4越野车的冰球妈妈、乡村俱乐部玩乐的土豪、乡巴佬、精致的芭比娃娃一样的女孩、像洋娃娃肯一样的男孩、潮人、美女、老古董、胖子、极客、热情好客的人、圣人、废物、骑摩托车的人、打着耳洞腰间围着麻布片的懒鬼，甚至包括那些两鬓斑白的嬉皮女孩们，她们戴着抗议的帽子，身穿运动衫，拿着写有挑衅标语的白铁板。

他不是我们的总统！

我们要同舟共济！

你滚开！

让美国重新回到美国时代！

奥普拉2020

这时我转身看了一眼乔迪。天哪，我看到了美国海关和边境保护局审查员所看到的！乔迪就长着他们想要抓的那种恐怖分子的模样。完全一个模子。他那愚蠢的胡子，那愚蠢的晒黑皮肤。忽然，我很担心，不是担心自己，而是担心我最好的朋友。

人们在交头接耳，那音量很难称得上是在说话。仿佛他们说的任何话，都会对他们特别不利。

屋子里的其他三面墙上挂着总统画像，总统先生眯着眼睛，审视着一切。我数了一下，足足有十四幅。在屋子的正前方，玻璃隔板的正上方，有一行标语，用醒目的金色发亮的美术字写着：

我们有权通过选择合适的移民来管辖国家，我们欢迎那些能带给我们繁荣，促进我们发展，并且热爱我们的移民。

我们在屋子里待了五个多小时（保守估计），我俩的名字才被工作人员喊到。他们带着我们走过长长的走廊，走入一会儿左拐一会儿右拐的迷宫一样的地方，那里的门比墙面都要多。每拐一个弯都能看到画像，简直是一个变态的总统画像展览馆。他们把我和乔迪分开，带着我们走向不同的方向。当我们分别时，乔迪耸耸肩，翻了几下白眼。

我走进一个衣橱大小的房间，在桌子前坐下，对面是一张空椅子。我得到一杯用塑料杯装的水。这间屋子的总统画像，有着《华盛顿横渡特拉华河》^[1]的气势，星条旗在画面中翻飞。

不知不觉，我睡着了。两分钟，两个小时，谁知道过了多久。我被审问官摇醒。他是个秃头，整张脸只有拳头大小，还有一口吸烟多年的黑牙。他长得太像我那十年级的购物指导老师——米特尼克先生，不过我的老师长着把手掌张开那样大的脸。

他把椅子掉转一圈，叉开腿反着坐下来，胳膊抱着椅子的靠背。“这一天很难熬吧？如果我同事有对您表现失礼的地方，我向您道歉。”

“我觉得倒没什么。”

“请您从我们的角度考虑一下，您就能理解：您表现出对美国十足的恨意。”

这话让我怎么往下接？

“你在脸书上从来不太克制情绪吧，都是那种暴怒的状态，什么我们总统让你丢掉工作，让你失去未来之类的，是你写的吧？”

“那是因为《北美自由贸易协定》……”

“我认为，你的情绪足以称得上愤恨。相当愤恨，孩子。你脸上的所有内容都是这样。每个恶意中伤美国的故事里，都有你的身影。我们的选举过程、我们的枪支法案、我们的医疗制度、我们的学校……你有想过，你说过的类似泄愤脸书发文状态有多少条你知道吗？来，来，你来猜猜。”

我摇摇头。

“仅从过去的三来说，就有15141条发文状态。1——5——1——4——1啊，如果这都不能算是恨美国的话……”

“抱歉。”

“很好，道歉是个好开始。以上这些话也是我要告诉你下面这件事的原因：你的朋友已经招认了一切，所以你没有必要掩饰。我们想要的，是你进一步的证据。”

“乔迪？”

“你的穆斯林伙伴。”

“他不是穆斯林。”

“哦，呵。那，你们两个是什么时候混到一起的？”

“像同性恋那样？”

“或者换个说法，什么时候像两个成年男子那样在一起的？你多大？在一起旅行的？”

“我们不是同性恋。”

“这可不像你在脸书上赞成性少数群体^[2]恋爱的表现，一点都不像。”

“乔迪已经结婚了。”

“很多男同性恋都结婚了。”

“我的天哪！”

“你和他在同一个清真寺做礼拜？你们是在清真寺认识的吗？”

“彼奇沃德教会学校，一年级，那时我们认识的。”

“谁招募他进的恐怖组织？为什么他那么迫切地想进入美国领土？”

“真他妈该死。”

“该死？就像你的朋友之前侮辱我们总统那样？如果换成我去拜访你的国家，并且说你的总统该死，你会怎么想？”

“我们没有总……”

“朝鲜对这件事参与到什么程度？”

“啥？”

“乔迪的妻子。是她幕后操控这一切吗？”

“敏？她来自首尔。乔迪是在韩国教英语的时候认识她的。他们要迎来一个小宝宝了。”

“那你告诉我谁不是圣战分子？”

“乔迪不是恐怖分子。”

“那胡子是怎么回事？为什么他在阿曼和阿联酋的网站上浏览很长时间？嗯？回答我，机灵鬼。”

“你难道不明白吗，那是为了比赛啊。”

“穆斯林比赛……”

“不是！不是！世界马拉松挑战赛。阿曼和阿联酋是他要参赛跑步穿越的两个国家。”

“天哪，天哪，这得多费劲。他们一定热烈欢迎他回去，像欢迎一个英雄那样。”

“听着，你去给乔迪的父母打电话，给敏打电话。他们会告诉你这一切就是这么回事。”

“敏，他的朝鲜妻子？我听说加拿大不太欢迎种族间通婚。你们那的人真是什么都能消化，不是吗？”

“这都什么跟什么啊？”

“你已经知道所有真相了，是不是？如果是这样，那你解释一下——你朋友藏匿起来的那些钱是怎么回事？”

“你是想问众筹平台Kickstarter和GoFundMe，这两个平台上面的钱吗？”

“继续说。”

“他比赛需要赞助。全是为了跑马拉松。单单报名费就要五万

元……”

“国家性质的赞助？”

“赞助性质的赞助。”

“朝鲜、阿曼和阿联酋。”

“上帝呀！哥们儿，仔细看清楚，那是——世界马拉松挑战赛。它只是体育比赛。说真的，你到底要从我这知道些什么呀？”

“真相。”

“我告诉你的所有事情就是真相啊。”

“但你还没有说你来美国的真实目的。”

“跑鞋！该死的，跑鞋。”

“所以，你和乔迪是——走私跑鞋的倒卖客？”

“呃，你是想说像卖拖鞋的小贩？”

“如果鞋子合适……”

“听着，就是乔迪需要跑鞋。在美国跑鞋更便宜一点。他的妻子怀孕了总是很恶心，所以他就拜托我载他到普拉茨堡。就这么点事。”

“没带行李？”

“打算当天返回的。”

“你再说一遍你的清真寺名字是什么？”

“我就从没去过清真寺。”

“但是乔迪去过，我们有照片可以证明。”

“那也不是秘密啊，他是去参加婚礼，一个朋友的婚礼。”“那你还坚持认为他不是穆斯林？”

“他甚至都不信上帝！看在老天爷的分上。我们俩都不是穆斯

林。”

“好的。无论如何，上帝相信你们，上帝也爱你们。现在，上帝希望你能遵从你的内心，做些正确的事。”

“哎，上帝啊！”

“是的，他老人家也这么祈祷的。”

“我是不是有权利打个电话什么的？可以叫我的律师吗？或者联系加拿大的大使？”

“这是你们这种人常说的。”

“不，才不是。”

“你和乔迪最后一次参加麦加朝圣是什么时候？”

“参加什么？”

“你们吸毒吗？”

“不。”

“你们有没有使用或者有意储藏过大麻？”

“大麻在加拿大是合法的，有问题吗？”

“终于，我们的谈话还有点进展。”

“我能再要一杯水吗？”

他站起身。“我会尽力帮你的，孩子。但我什么都不能向你保证，我只能说我会尽力。”

又一次，他把我摇醒。他告诉我，我被美国官方拒绝进入其领土。我问为什么，他说：“你知道为什么。”

“你是不是应该给我写一份书面的拒绝入境理由。”加拿大广播公司在它的网站上有入门级维权指南。

“我只能说你从未来过这里，也从未从这里离开。”

“就这样？”

秃顶男交给我一个信封，里面有我的手机和手表。他指引我走过一条门廊，来到一扇紧紧锁住的铁门前。“乔迪怎么样了？”

“哦，对了，你的朋友。我没告诉你吗？几个小时前，他已经顺利通过海关进入美国境内了。我记得他说的是，尚普兰中心商场，好像是这个名字。估计现在他已经回到家，享用他的新跑鞋了。”

当我走出那里，新鲜的空气那么美好，太阳刚刚从地平线升起来。我的妈呀，真不敢相信，都已经是周二了。最主要的是，我没想到这个蠢货居然丢下我，自己跑去买鞋了。很快，我就意识到有点不对头：乔迪不会开车！天呀，那个傻瓜不会开车呀。我转回头要去抗议，已经太晚了，门被关上了。

我拿起手机。电池居然没电，关机了。

你能想象我回到家后的喜悦。我就不重复了。天都黑了。我筋疲力尽，满腔愤怒。那时，在心里把乔迪胖揍一百遍之前，我真的特别想听到乔迪的消息。好吧，至少，我庆幸我的电话关机了。正好，在给他打电话之前能让我先冷静下来。

我打开电视机，抓来一瓶啤酒。我发誓，这是我第一次听到这些恐怖袭击。蒙大拿州、爱达荷州、明尼苏达州、密歇根州、宾夕法尼亚州、纽约。仅仅一小撮恐怖分子，还是能让全世界震惊。并且每个袭击地点都离边境线不远，包括普拉茨堡北边的一个小餐馆。

他们正在采访一位幸存者——一名餐馆服务员。“他像被什么东西驱赶一样飞速闯进来。然后就爆炸了，所有东西都飞起来了。没有。没有任何警告。什么都没有。有人说他嘴里喊着‘阿路……’什么的，但我什么都没听见。”

镜头切换到灾难现场，近景镜头拍摄到那名被官方宣称是袭击者的身上。肢体所剩无几。只有一条腿从一块塑料布下面伸出来。一条腿。镜头摇摇晃晃，模模糊糊，但我却不能否认，我看到了一样东西。一条别致的闪电标志，黄黑交错。上帝啊，特雷克斯880款！五雷轰顶。

所有东西都不对了，世上一切都没有了道理。我甚至没有注意到电视上总统还在说着蠢话，直到他要讲完了，我才缓过神。他机械地反复说“9·11”恐怖袭击的谜团揭开了，恐怖分子来自加拿大。我把

《晨报》的一段话抄在下面，你需要仔细读一读，再结合我所讲的内容，根据线索，连接上所有的疑点之类的。

“.....又一次悲惨的遭遇，因为加拿大向恐怖分子敞开了大门，无辜的美国人付出了巨大牺牲。没错，这就是‘9·11’事件的翻版。第二次针对美国的大范围、协同袭击，这些邪恶的恐怖事件是在加拿大境内精心策划、实施起来的。请恕我直言，如果加拿大始终坚持欠考量的移民政策.....在其国境内抵制我们对根除伊斯兰极端分子的呼声.....美国将代替加拿大政府来处理。”

于是今早，你们这群人就敲开了我家房门，把我带到这里。你告诉我你们是加拿大皇家警察，我十分确定你们其实应该找乔迪谈谈。但你举着我手机里的照片，这是另外一件事了。我得告诉你们多少遍啊？这些照片不是我的！我向上帝发誓。我没有下载这些图片。儿童？我？上帝，绝不可能！你搞错了。我有侄子呢。我不是变态。我不管是谁暗示你们的，你们应该相信我。他们在撒谎！就像不会有我在边境的羁押记录一样！乔迪和我都被人耍了。现在，你们也被人耍了。

你觉得我不知道我说的话有多荒诞？这一切有多不靠谱？是，来，你知道什么最不靠谱吗？看看在四年前是谁选出的总统。再看看是谁宣布了戒严法案和取消了下一任总统选举。

[1] 《华盛顿横渡特拉华河》是一幅名画，描绘了美国内战期间华盛顿率军横渡特拉华河的场景，画面气势恢宏，振奋人心。——译者注。

[2] 性少数群体是指女同性恋、男同性恋、双性恋和不确定性倾向者。——译者注。

回复：你的婚礼

露丝·奈斯特沃德

发件人：珍娜·富兰 <expatjenna@dt-mail.de>

收件人：安妮·富兰 <Annie_F@mailnet.com>

日期：2019年2月13日

主题：你的婚礼

嗨，安妮！

我相信你已经听说了这边的新闻，也已经料到：今年夏天我们不能飞回美国参加你的婚礼了。马克西姆从工作单位请了几天假，已经出发去了基辅，打算在俄罗斯人占领那座城市之前把他父母接出来。我真希望他们在顿涅茨克沦陷前就搬到斯图加特来。他们老两口儿从不敢相信会发生这样的事，在美国退出北大西洋公约组织的时候，老两口儿也没有设想过可怕的未来。而现在，我们可能要花掉所有的积蓄去一路打点，才能让他们老两口儿离开乌克兰进入德国境内。

我真的很担心。也许我们可以在周末的时候好好聊聊，那时可能不会像现在这样，思路总是被打断。或者是等瑞贝卡和丹尼尔睡着了以后，我就有足够的自由时间了。

爱你的，珍娜

发件人：安妮·富兰 <Annie_F@mailnet.com>

收件人：珍娜·富兰 <expatjenna@dt-mail.de>

日期：2019年2月18日

主题：回复：你的婚礼

那天和你聊天真让人开心，珍娜。爸爸想要为你们全家来参加婚礼出机票钱，我只想确认一下，这件事没有让你感到反感。当我这么提议的时候，你看上去有点生气。

虽然他们的爸爸离家在外，但听到瑞贝卡和丹尼尔都很好，我也很欣慰。

你有没有接到马克西姆的什么消息？

爱你的，
安妮

发件人：珍娜·富兰 <expatjenna@dt-mail.de >

收件人：安妮·富兰 <Annie_F@mailnet.com >

日期：2019年2月22日

主题：回复：你的婚礼

爸爸想承担我们的旅程费用，我没有什么抵触情绪。真的对不起，安妮，我觉得我现在没有多余的脑细胞来考虑你的婚礼，因为马克西姆此刻就在战区。现在，谁来承担去美国度假的费用，是我实在无暇顾及的事。另外，没有，自从上周末我们发邮件聊天之后，我再没有接到马克西姆的任何消息。因为有孩子在身边，我竭尽全力去保持冷静。

珍娜

发件人：安妮·富兰 <Annie_F@mailnet.com >

收件人：珍娜·富兰 <expatjenna@dt-mail.de >

日期：2019年2月24日

主题：回复：你的婚礼

嗨，珍娜，你生气了吗？是我欠考虑。我只是真心希望我的婚礼上，能有我亲爱的大姐在场。我希望你已经联系上马克西姆了。

爱你的，
安妮

发件人：珍娜·富兰 <expatjenna@dt-mail.de>

收件人：安妮·富兰 <Annie_F@mailnet.com>

日期：2019年2月28日

主题：基辅

你看到新闻了吗？总统如此打击具有批判精神的新闻记者，天知道在美国新闻会被歪曲报道成什么样子。你知道乌克兰现在是什么情形吗？

俄罗斯军队就徘徊在基辅的城外！自从马克西姆刚到那里时联系过我一次以后，他就再也没有消息了。

我害怕得要死。

珍娜

发件人：安妮·富兰 <Annie_F@mailnet.com>

收件人：珍娜·富兰 <expatjenna@dt-mail.de>

日期：2019年3月7日

主题：回复：你的婚礼

好吧，我估计这是你正式地对我表达不满，你真的生气了。我已经几乎两个礼拜没有收到你的邮件了，你始终没有回复我的上一封邮件。嗯，我不知道该说什么。请原谅我这么迟钝！

请不要因为这件事影响我们俩的亲情。你是我的姐姐，我真心爱你。

安妮

发件人：珍娜·富兰 <expatjenna@dt-mail.de>

收件人：安妮·富兰 <Annie_F@mailnet.com>

日期：2019年3月9日

主题：回复：你的婚礼

嗨，安妮，

我在2月28日给你发过邮件，不过似乎你没有收到我的那封信。我把主题从“婚礼”改成了“基辅”。该死！你们那儿最近看到的关于东欧局势的新闻，都是怎么报道的？难道美国国家安全局现在都开始过滤私人邮件了吗？

我和马克西姆最后一次取得联系，是在2月中旬。

我的心都要碎了。

明天，我给你打电话。

爱你的，
珍娜

发件人：安妮·富兰 <Annie_F@mailnet.com >

收件人：珍娜·富兰 <expatjenna@dt-mail.de >

日期：2019年3月13日

主题：瑞贝卡和丹尼尔

在周末我们俩煲完电话粥以后，我和爸爸谈了谈。我们打算这么做：爸爸想要为两个孩子订机票，让他们飞过来，然后你就可以动身去找马克西姆了。你不能带着他们去，你在德国又没有其他亲人。不过，在这里有你的家人，虽然我们隔着一整个大西洋，远在另一片大陆上。

你应该和爸爸联系一下，确定一下详细的行程。

对之前的误会，我很抱歉。

爱你的，
安妮

发件人：珍娜·富兰 <expatjenna@dt-mail.de >

收件人：安妮·富兰 <Annie_F@mailnet.com >

日期：2019年3月17日

主题：回复：瑞贝卡和丹尼尔

嘿，妹妹，我现在理解了。你没必要道歉。是我没有意识到，在大水池子的对岸，事情会被那么歪曲地报道。毕竟，自从我上次回国，到现在已经有一年半了。那时，这里还是乱哄哄一锅粥的局势。在德国，我们接触到的新闻也都是经过政府操纵筛选的，尤其是在11月份共和党胜利之后。但是，我没有意识到美国的媒体已经完全妥协，没有意识到歪曲的事实被这样大肆宣传。

在这里，我们都很紧张，不知道下一个遭殃的会是哪个国家。

当我第一次来德国的时候，我从没把北约当回事，真的，根本没想过这个组织和我能有什么关系。但是当我遇见马克西姆之后，我的态度改变了。他最大的心愿就是他的祖国能够加入欧盟或者成为北约一员，这样就能挫败俄罗斯的侵略野心。

后来，美国退出北约——把东欧就那样赤裸裸地呈现在侵略者的面前。这可能是总统为了表达谢意的方式，毕竟俄罗斯大哥帮他顺利入驻白宫。谁知道呢？

我只知道，俄罗斯现在特别想重新占领之前它拥有过的卫星国。现在，对俄罗斯十分友善的美国总统，软弱无力的北约和混乱的欧盟，在这些条件下，东欧局面真的是岌岌可危。

< 叹息脸 >

我和爸爸通过电话了，他准备想办法，为瑞贝卡和丹尼尔买四月初从法兰克福到西雅图的直航机票。然后我会设法去找马克西姆。前两天我接到一条神秘的邮件信息，是马克西姆从一家网吧发过来的。我不知道他的手机为什么不见了。不过，至少我知道他还活着，这就足以让我缓一口气。请为我祈祷：马克西姆能很快找到一种经常和我联络的方式。仅仅这一条来自战区的简短邮件，都足以让我乐得忘乎所以。

如果在一周之内，我没有接到任何你的邮件，那我估计可能是因为这封邮件里又有很多违禁字而被拦截了，也许将来我会像那种罪犯一样，买个一次性手机去联系你。< 鬼脸 > 不过，我还是希望上一封离奇失踪的邮件，是因为我写的主题里有“违禁字”闹的。我们等着看看。

爱你的，
珍娜

发件人：安妮·富兰 <Annie_F@mailnet.com>

收件人：珍娜·富兰 <expatjenna@dt-mail.de>

日期：2019年3月21日

主题：回复：瑞贝卡和丹尼尔

呃，老姐啊，我不知道如果我身处你的处境，是不是还有勇气去幽默。

4月3日，我和爸爸会到西雅图的塔科马国际机场去接你的两个孩子。这两个孩子，一个只有四岁，另一个也才六岁，却要独自飞行，我希望他们两个不会有什么痛苦的感受。好在他们两个都是专业的旅行家。我都不记得我像瑞贝卡这么大的时候去过什么地方。而她已经来美国三次，更不要说你还带她去过马略卡岛和特内里费岛度假了。

我非常非常爱你。

安妮

发件人：珍娜·富兰 <expatjenna@dt-mail.de>

收件人：安妮·富兰 <Annie_F@mailnet.com>

日期：2019年3月24日

主题：回复：瑞贝卡和丹尼尔

有勇气去幽默？我只剩幽默了，勇气，真的没多少。我还没想好下周该如何把两个孩子安置到飞机上。自从那封从网吧里发过来的邮件之后，我再没收到马克西姆的消息。我希望他能尽快设法找到个新手机，这样，关于他的行踪我就不至于只知道一个小镇名字。而这个小镇，就是我要去的地方，它紧邻乌克兰和波兰的边境线。因为一首歌的缘故，我买了一辆廉价的福特福克斯老款汽车，尽管这辆车不太符合斯图加特的尾气排放标准。只要孩子们安全到达波特兰，我就启程去寻找我的挚爱。

祝我好运吧。

爱你的，
珍娜

发件人：安妮·富兰 <Annie_F@mailnet.com>

收件人：珍娜·富兰 <expatjenna@dt-mail.de>

日期：2019年4月3日

主题：回复：瑞贝卡和丹尼尔

嗨，珍娜。

晚一会儿在睡觉之前，我会打电话给你，那个时候，你那边还没到午夜。现在我只是想告诉你：瑞贝卡和丹尼尔都安全到达这里了，只要你醒来查看一眼邮件，你就能收到这条报平安的信息。关于这一路上的经历，他们有好多故事要讲。法兰克福机场的手推车是怎么推的！飞机上的冰淇淋！他们甚至在其他乘客登机之前，还进到了飞机的驾驶舱里，并和飞行员愉快地聊天。现在，他们正在爸爸的空闲卧室里香甜地睡着。我明天要去上班，但我会晚上过来看望他们，和他们一起吃晚餐。这周末，我们要去海边玩，玩沙子，吃螃蟹。

爱你的，
安妮

发件人：珍娜·富兰 <expatjenna@dt-mail.de>

收件人：安妮·富兰 <Annie_F@mailnet.com>

日期：2019年4月10日

主题：边境线旁

嗨，安妮。

我现在人在波兰的海乌姆，靠近乌克兰的边境线。最后一次接到马克西姆的电话时，他和他父母在一个叫科韦利的小镇上，这个小镇位于基辅和波兰边境之间。他搞到一部手机，却不能上网。更不要提他们没有车，身上只有少得可怜的钱，境况让我很担忧。他的车在基

辅被一群端着枪的家伙“征用”了，他和父母同其他难民一样，每天要走很多路以躲避战祸。手机在他到乌克兰没多久就被偷了。他的“新”手机（一部二手的非智能手机）屏幕已经裂碎了，电池也不怎么好用，能充电的地方几乎很难找到。

马克西姆不希望我越过边境线到乌克兰境内。他担心如果我到了那里，我们可能就再也回不到欧盟国家里了。我睡在车里，祈祷我们都能够活着逃离这片硝烟狼藉的地方。波兰边境的海关官员拒绝乌克兰难民进入波兰境内。在靠近波兰的乌克兰边境线附近，聚集着很大一群人，而此刻，波兰正在抓紧时间修筑临时的防护墙，这样就能将偷渡过布格河越境的难民拒到波兰边境之外。马克西姆有德国的签证，但是这些人能认可他的证件吗？更何况他父母没有签证。

我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珍娜

发件人：安妮·富兰 <Annie_F@mailnet.com >

收件人：珍娜·富兰 <expatjenna@dt-mail.de >

日期：2019年4月12日

主题：回复：边境线旁

珍娜，求你了，千万不要冲动啊！我能理解你想要去见马克西姆的心情，但也许他很好，而且一旦你过了边境线就再也回不来这边了。

现在，这里的媒体声称波兰入侵乌克兰，而俄罗斯盟友正在奋力抵抗这些入侵者，保护着乌克兰人民。简直不能相信，我们所接触的新闻是如此的歪曲！

两个孩子在海边玩得很开心，此刻我们已经从海边回来了。他俩开始问我，你和他们的爸爸什么时候会到这里来？至少，瑞贝卡和丹尼尔是安全的。

我希望你能尽快顺利地把马克西姆和他父母接出来。我找到一些报道新闻的网站，上面的报道和你描述的很像，和主流媒体的官方报道完全不一样。根据这些网上新闻，你那里的情况比你告诉我的还要恐怖。

< 抱抱 >

安妮

发件人：安妮·富兰 < Annie_F@mailnet.com >

收件人：珍娜·富兰 < expatjenna@dt-mail.de >

日期：2019年4月18日

主题：回复：边境线旁

嗨，珍娜。

我已经一个多礼拜没有你的消息了。请让我们知道你很安全。我找到的那些新闻网站上说，俄罗斯军队现在正在前往波兰边境。我唯一能做的，就是祈祷你找到马克西姆和他的父母，并且现在你们都已经在返回德国的路上。

爱你的，
安妮

发件人：安妮·富兰 < Annie_F@mailnet.com >

收件人：珍娜·富兰 < expatjenna@dt-mail.de >

日期：2019年4月21日

主题：回复：边境线旁

珍娜，我们都要崩溃了。我给你打了无数遍电话，但你的手机好像一直关机。

安妮

发件人：安妮·富兰 < Annie_F@mailnet.com >

收件人：珍娜·富兰 < expatjenna@dt-mail.de >

日期：2019年4月23日

主题：求你尽快联系我们

让我们知道你还活着，珍娜，无论用什么方式。我们担心得要发狂了。

驻华沙的美国大使馆

乌亚兹多夫大道29-31号

00—540 波兰 华沙

2019年4月25日

亲爱的富兰先生，

我们写信给您是要通知您：您的女儿珍娜·富兰的护照已经找回，护照是在波兰的海乌姆镇东侧的布格河边找到的。但我们无法推断她人在哪里，所以我们只好根据领事记录来联系她的直系亲属。

除了找到她的护照之外，我恐怕无法提供其他更多可以证实她处境的信息。上周因为忽然发洪水，在波兰和乌克兰边境线上，有很多人溺水而亡，但这些遗体中没有与您女儿特征相符的。我们已经请求相关当局高度关注失踪人口的信息，若有相关线索会及时联系我们。如果有什么新的消息，我们当然会第一时间联系您。

如果您已经得到您女儿的新消息，请您告知我们，这样我们就可以通知波兰警方，不必再将您女儿当作失踪人口来调查。

真诚的，
约瑟夫·瑞德尔
总领事

现在所有问题都解决了

K.G.安德森

收件人：道恩·强森—质量保证部

发件人：莉兹·费利—产品组

主题：缩小“活源装置”的质量检测范围

道恩，

工程部的员工反映：你们部门中的某个人向他们询问了一些关于活源装置超出质检范围的相关数据问题。

我在此提醒你们：你们部门的工作，应该是查找活源装置在使用时可能存在的简易性和精确性问题（比如步数、心跳次数、体重这些）。我理解，因为有其他领域的多余数据掺杂进来后，你们也许会有点疑惑。

你们不必理会那些多余数据。这些额外数据的精确度，是由一个第三方的海外实验组负责监控。

有必要提醒你们部门的所有人：你们是签署过保密协议的。

感谢！

莉兹

莉兹·费利

活源健身项目总经理

奈科斯数据公司

收件人：萨曼莎·库克—质量保证部

发件人：道恩·强森—质量保证部

主题：产品组的要求

请看一下我刚刚转发给你的莉兹·费利的邮件。我很感谢你在帮助她解决数据监测范围问题中的积极表现。现在，只需要忽略掉那些“额外”的数据，那不是我们要关心的事情。

未来如果有什么问题，请先联系我，不要擅自联系工程部的工作人员。

为你加油的，
道恩

道恩·强森

质量保证部经理

奈科斯数据公司

收件人：道恩·强森—质量保证部

发件人：萨曼莎·库克—质量保证部

主题：回复：产品组的要求

你知道所谓“额外数据”是医疗数据吗？是心跳模式、呼吸方式、脉冲测量等数据。似乎在2019年美国逐步废除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行政权限以后，我们公司会以医疗器械来推广活源装置。

我联系工程部，是因为某些用户的心跳数据达到了危险级别。在科曼特公司的健身激励项目中，有三位员工的数据极其危险。他们认为没什么好担心的，但是我仔细研究了这些数据，似乎这三个人存在阵发性室性心动过速。

我妹妹在高中打垒球时，就是死于突发的心脏停搏。之后，我们发现她没有确诊为任何一种心脏病。医生说，极有可能是室性心动过速导致她心脏骤停的。

在莉兹的产品组里，需要有人联系一下这几位参与活源项目的公司员工，并告诉他们要尽快去看心脏病专家（常规的医疗体检是查不出这种问题的）。另外，必须阻止他们继续进行高强度健身活动。

萨曼

萨曼莎·库克

质量保证部专家

活源装置小组

奈科斯数据公司

收件人：萨曼莎·库克—质量保证部

发件人：道恩·强森—质量保证部

主题：回复：产品组的要求

多谢你的警觉。我会把你的信息传达给莉兹她的小组，以防她没能从外包的质量监控小组获知这一消息。

为你加油的，

道恩

道恩·强森

质量保证部经理

奈科斯数据公司

收件人：道恩·强森—质量保证部

发件人：萨曼莎·库克—质量保证部

主题：回复：产品组的要求

你可以把如下有心脏病数据的员工身份编号发给莉兹：

5—2889（女性，49岁，科曼特公司）

8—3445（男性，24岁，鲁曼电子公司）

8—0871（男性，45岁，西巴达克公司）

前两个人都属于每周三次高强度有氧运动实验组的，非常危险！

萨曼

萨曼莎·库克

质量保证部专家

活源装置小组

奈科斯数据公司

收件人：莉兹·费利—产品组

发件人：道恩·强森—质量保证部

主题：使用者数据—三条危险数据

莉兹，

请查看以下萨曼莎·库克的邮件内容。似乎她认为有三位参与健身项目的员工有严重疾病。也许你已经从外包的质量监控小组得到了这样的数据警告。我发这封邮件只是想确保你知道此事。

至于医疗数据、项目参与者身份保密这样的事情，本身可能就有棘手。很明显，我能肯定的是，我不清楚我们和装置参与者或他们的公司达成了什么协议。

祝好，
道恩

道恩·强森

质量保证部经理

奈科斯数据公司

收件人：道恩·强森—质量保证部

发件人：莉兹·费利—产品组

主题：回复：使用者数据—三条危险数据

道恩，

不用担心。

我们的外包质量监控小组曾经指出过这些数据问题，我们也已经联系了这些雇用潜在心脏病员工的公司。所有事情都解决了。

我再善意地提醒你一遍：你们质检部门没有权利去联系任何项目参与者，也没有权利去联系任何参与活源项目的公司代表。

祝好，
莉兹

莉兹·费利

活源健身项目总经理

奈科斯数据公司

道恩·强森的桌子上留下这样一张便利贴信息。

5—2889还在做高强度的有氧运动。她又经历了一次室性心动过速。我们不能直接联系这位女士吗？我需要知道她的名字和联系方式。

——萨曼

收件人：萨曼莎·库克—质量保证部

发件人：道恩·强森—质量保证部

主题：开个小会

午饭后你来一下我办公室，我们讨论一下你要负责的新项目。

道恩

道恩·强森

质量保证部经理

奈科斯数据公司

上午9:07，即时消息

收信人：萨曼莎·库克

发信人：道恩·强森

你到哪里了？在8:30的晨会上，我们都没看到你。

上午9:21，即时消息

收信人：萨曼莎·库克

发信人：道恩·强森

紧急事。快回电话。

收件人：道恩·强森—质量保证部

发件人：莉兹·费利—产品组

主题：质量保证部的严重问题

道恩，

我给你打过电话。我刚接到科曼特公司人力资源总监打来的电话。

她说，今早就在她公司外面的健身装置旁边，一个年轻的女士接近了她。那个女士看到她戴着活源装置，就走到她跟前，问了许多关于她健康方面的奇怪问题。她说，这个年轻女士还接触了其他四位戴着活源装置的女员工。马上给我回电话。

莉兹

莉兹·费利

活源健身项目总经理

奈科斯数据公司

收件人：萨曼莎·库克—质量保证部

发件人：马库斯·姜·休伊特—人力资源部

抄送人：道恩·强森—质量保证部

主题：留用察看

萨曼莎，

你被公司处以为期六周留用察看处罚，从今天起开始计算。这期间，你的所有出勤和活动都被严格监控，每周你的经理要向我们反馈你的行为是否符合公司规范。

此外，建议你和一位法律顾问谈谈，他来自与我们奈科斯数据公司合作的第三方机构代理人，可以和我司所有员工联系。附件为他的联络方式。

如有其他问题，请联系我或其他任何人力资源部门的人员。

祝福你，
马库斯

马库斯·姜·休伊特

人力资源部经理

奈科斯数据公司

收件人：萨曼莎·库克—质量保证部

发件人：道恩·强森—质量保证部

抄送人：普丽莎·乔什—教授

主题：新任务—纯音装置

嗨，萨曼，

从周一开始，你将为普丽莎·乔什的纯音装置工作组做质量监控工作。他们在L楼为你准备了新办公桌。我觉得你会喜欢那里的新环境。

我会发给你人力资源部门想要的会面要求。

为你加油的，

道恩

道恩·强森

质量保证部经理

奈科斯数据公司

收件人：萨曼莎·库克—质量保证部

发件人：道恩·强森—质量保证部

主题：好消息

嗨，萨曼，配合一下，和产品组的人谈谈吧。

莉兹·费利让我转告你，你关心的那几位用户都已经从活源项目中清除了。

我觉得你会想知道这件事。

希望你喜欢上纯音装置工作组的生活。期待你的回复，我们这周四还有会谈。

为你加油的，
道恩

道恩·强森

质量保证部经理

奈科斯数据公司

收件人：道恩·强森—质量保证部

发件人：萨曼莎·库克—质量保证部

主题：回复：好消息

道恩·强森—质量保证部发送：

莉兹·费利让我转告你，你关心的那几位用户都已经从活源项目中

清除了。

“从活源项目中清除了”？

庞莉莉的工作被“清除”掉了。我在持续跟踪着她的状况。当科曼特公司解雇她时，并没有告诉她有心脏问题，也没有建议她去看心脏病专家。他们只是神秘地“清除”了她的工作。

她还是幸运的。马克·理查德逊呢？这个鲁曼电子公司的二十四岁小伙子呢？他也被“清除”了——因为他心脏骤停，已经死了。

科曼特和鲁曼电子公司在用我们的数据来找出有心脏病风险——或者其他健康问题的员工，然后摆脱他们。难道莉兹她的工作小组不知道这件事吗？

萨曼莎

萨曼莎·库克

质量保证部专家

纯音装置小组

奈科斯数据公司

收件人：莉兹·费利—产品组

发件人：佩里·埃利斯·内弗斯—法律事务部

抄送：马库斯·姜·休伊特—人力资源部，

马里埃特·普吕多姆—安全保障部

主题：美国联邦职业安全与健康管理局（OSHA）的变化

莉兹，

您是对的。美国联邦职业安全与健康协管理局（OSHA）关于对揭发者被报复（根据1989年《美国揭发者保护条例》第101—112条修订条款）的投诉调查处理，在3月15日大部分都取消了。除了交通运输业的投诉还会处理之外，其他的投诉都不再调查。

我们已经向人力资源部和安全保障部简要地解释了这对于奈科斯数据公司意味着什么，非常感谢您和我商量并确认此事。如果您需要其他的法律方面信息，尽管联系我。

祝福您，
佩里

佩里·埃利斯·内弗斯

法律事务顾问

奈科斯数据公司

收件人：卢瑟·伯克夏——总裁

发件人：莉兹·费利——产品组

主题：活源项目升级

卢瑟，

我写这封邮件是为了让您放心，现在所有问题都解决了。

昨天晚上，公司门口的安保员看到两个我司的解雇员工。我们确定，这两名被解雇员工没有向其他组织传播过任何活源装置的专利信息。他们曾试图用公司的手提电脑截屏并发送到外部服务器，但安保员及时干预并阻止了这次破坏行动。

我已经和第三方质量监控的承包商协调过数据监管流程，保证他们对员工用户的预警数据每天都过滤一遍，而不是一周过滤一遍。这些承包商的反馈很慢，加上科曼特公司的人力资源部门和法律部门频繁出错，使得数据反馈缓慢的问题就更严重了。我们正在积极推进此事。

销售部上周与两家财富500强公司会面过，还有一家大型的政府机构对活源项目非常感兴趣，想要在不同地区的雇员群体中大规模地使用活源装置。这三家机构都已经同意，只等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台，他们就可以使用我们的增强版数据，来实现其人力资源管理的相关目的。我们正在起草合作合同。

两家潜在客户机构都提出一项要求——在雇员有电流感应的皮肤上搜集数据，以辅助他们内部的安保团队工作。请您给吉尔和他的工

程研发团队施加点压力，让他们为了2020年的升级版活源装置首次展示，快点攻下灵敏元件特性的难题。为了达到销售目标，营销部门现在已经建立起一套总销售渠道铺排的价格模型。我们可以在明天的会议上仔细研究一下。

给你最好的祝福，
莉兹

莉兹·费利

活源健身项目总经理

奈科斯数据公司

他的汗珠像格兰德河上的繁星

珍妮丝·伊恩

早在我们相遇很久之前，我的心已被别人伤得粉碎。所以，当爱情悄悄靠近时，完全出乎我的意料。

我在边境墙的北侧长大，从来没想到这面墙对我有什么意义。墙，就在那。一直在那。我很幸运自己生活在墙的这边，在这里，格兰德河为我父亲管辖的农业区提供了灌溉水源，划皮艇可以让人们暂时逃离四月底的湿热气候。我爱看金合欢开满枝头，那些像羽毛一样的明黄花朵，从河岸投影进水中，呈现出绚烂的倒影。我最喜欢每天的清晨，在天气热起来之前，我可以坐在只有我知道的秘密地方，望着河里的太阳光束映射出闪耀的光点，我把这些光点当作是前一晚从天空掉落到地球的星星。

在我很小的时候，有时候，我会“借”用我母亲的双筒望远镜，注视着北面田地上正在耕种的移民家庭。他们的一切令我着迷。他们的孩子看上去总是跑来跑去，无人看管。女人们将赤裸的婴儿用布巾吊挂在胸前。她们有时要停下手里的活计去给婴儿哺乳，或者是把婴儿高举起来，好像是让孩子在草丛上撒尿。之前，我从来没见过成年女人的胸部，而那时，我的身体也开始发育了，所以她们的样子，特别吸引我。

我必须得承认，我也喜欢看那些在太阳底下打着赤膊工作的男人。我喜欢他们身上的汗珠，从后脖颈流到肩膀，再到肩胛骨，沿着背部的肌肉起伏一直往下淌，往下淌，直到淌进我还不知是什么的部位里。我喜欢他们长满肌肉的瘦长结实身材，当他们抓住植株时，肌肉凸出好看的线条，手肘弯曲成优雅的弧度，这些景象让我还在发育的某个身体部位感到一阵悸动。虽然我说不上来那是什么，但这种充满欲望的感受，令我忘乎所以地陶醉。

当罗杰请我做高一舞会的舞伴时，我爱上了他。虽然我对爱情一直充满渴望，但当它真的来到时，对我而言还是十足的惊喜。虽然我的家世很不错，但是长相却不太能让人动心。我父亲是政府高级官

员，母亲是一位稽查官——都是备受人们尊敬的工作，他们既有智慧，又有毅力，还兼具领导才华。罗杰曾在一个星星缀满天空的夜晚，用冷静得近乎无情的话指出了这点。当时，他笑着说我将未来会继承父母的职位，而某个小伙子会走运地娶了我，让后代也会从我祖辈的地位中获益。

这些话让我脸红不已。

高中时期，我们一直在约会，从礼节性蜻蜓点水般的轻吻，到蹁脚的舌吻，一直发展到我们称之为“托抚”的爱抚阶段。罗杰会用手掌托起我的乳房，隔着内衣的薄薄布片温柔地亲吻。作为回报，我会隔着他的百慕大短裤用手托起他的“小弟弟”轻抚。

所以到现在，如果看见商店里的模特穿着百慕大短裤，我都会浑身燥热难耐，心烦意乱。

不过，我和罗杰一直没有发展到“做完全套”。我们一直想把最后的亲密留到以后。虽然我不确定是为了什么，也许是因为这样是正确的选择吧。我父母喜欢他父母，他的父母也喜欢我父母，他的家族背景也高贵清白。但我们两个之间，总是有一面无形的墙阻止着感情继续发展下去。我过去曾认为，也许我们都明白，这份感情最后不能开花结果。可也许，只是因为胆怯而已。

当罗杰参加橄榄球比赛时，我为他加油。在身为进攻方的他做边锋攻破防线时，我为他喝彩。我帮他学习西班牙语，因为他听觉不太灵敏，很难理解他学到的句子。他立志成为稽查官，像我母亲那样，因此我就鼓励他尽可能去接受最好的教育。我知道一位稽查官需要广博的地理知识、地形学和其他很多学科的专业知识，我们当地的社区大学都无法提供这些知识。当他梦想进入得克萨斯农工大学时，我甚至为他写了申请书。

但他在高中毕业的那天狠狠地伤了我的心。他把我带到一家环境优美的餐厅，这家餐厅是我们小镇上最好的就餐场所。他选择了一个公共场合，这样我就没办法大吵大闹。他毫无羞耻心地对我说，我们两个在高中度过了美好时光，但现在，是时候分开各自前行了。还说什么尽管他有多喜欢当下这样四处乱逛的日子，但克制自己的情感似乎是他不被完全束缚住的最好办法。

他感激我给了他很多美好回忆。

他付了晚餐钱。

他帮我拉开椅子。

他陪我走回家，把我一个人留在门口。

那晚，我没有哭。我是觉得太丢脸了。当我父母问我晚上玩得是否开心，我只是轻描淡写地回答“我累了”，然后就转身上楼去了。几乎一躺在床上，我就睡着了。梦里，有无数古铜色皮肤的男人。我们全身赤裸着走进田地，让高大的植物叶子从皮肤上扫过，叶子在身体上摇来荡去，轻抚摩挲，一刻不停止。男人们用强壮的手臂将我托起，举到半空，越来越高，似乎到了天际，直到我最后全身放松，进入到一种喷薄的状态，似乎是高潮释放，我身体一阵战栗，才又回到地面上。

第二天，我很早就离开家，来到我最喜欢的地方。那里，我被黑柴草和藤麻黄草掩盖，我哭啊哭，直到眼睛肿成个桃子样才罢休。我用河水冲洗了一下狼狈的面容，然后起身，回到家中。

那天晚上，我向家人宣布了我与罗杰分手的消息。“他太笨了，”我说，“我没把这件事告诉你们，是因为我不想让你们担心。我为他写了大学申请书，还要帮他学习西班牙语。我不知道他上了大学以后怎么应付，我不想让自己活得那么累。”接着，我又说道，“他做个高中时的男友还可以，但是，现在是时候该分手重新出发了。”

之后，我确是重新出发了。由于我母亲的引荐安排，我进入到本市的移民和海关执法局（LICE）做了一名实习生。我开始更多地了解在我们这里务农的移民工人，从他们的入境身份（H2-A签证允许他们以临时工人的身份留在这里）到他们的繁殖习性（他们的生育率在持续下降，没人能解释这其中原因）。我开始明白，“临时”这个词不再是其字面意思，因为我们需要这些人来耕种、收获，年复一年。这些移民来此的工人成为美国人的“菜篮子”，所以我们不会让他们离开的。

因为我母亲在这一带的权威性，我获得其他实习生不曾获得的信任。边境墙产生了不少问题，这些问题是建造这面墙的人无法预知的。没人知道在边境墙的另一边是不是也有类似的问题，自从我曾祖父那辈人建造起这面墙，边境墙两边的联络就彻底断了。我们这边的问题，层出不穷。

我曾经听长辈讲过，墙的这边安排了狙击手，以防止那边的人翻墙过来我们这边。现在，我怀疑，狙击手是为了防止我们这边的人逃跑到对面。像我母亲这样的稽查官偶尔允许在边境墙外活动，但移民

家庭自从边境墙建造起来以后就生活在这里，留在这里，一代又一代，无论他们喜欢还是讨厌这里。

我们偶尔能听到远处的枪声，不是移民和海关执法局（LICE）的官员正在保卫我们的边境线。那是LICE的官员正在朝绝望的工人开枪，他们试图爬过边境墙，逃到另一边。

在工作中逐渐了解的真相让我很苦恼，苦恼到我需要和父母讨论这些。当然，他们已经知道这些事。母亲向我解释说，这个国家之前曾经是一团糟，恐怖分子猖獗，吸毒的风气甚至蔓延到白人家庭。后来，边境墙建起来了，移民被压制，整个国家开始恢复之前的祥和景象。

当我在深夜往家走的时候，不用担心被强暴，对此难道我不该心存感激？很容易理解，把这些移民工人留在这里，从某种意义上来说，难道不是保护了他们，使他们免受家乡那种持续不断的武装内斗折磨？另外，这些人也早就不是真正的墨西哥人了。这就像个谜团。的确，移民过来的人们也没能成为真正的美国人，但至少他们有食物可吃，有屋子可住，有营生可做。

这样说来，一切都讲得通了。在我面前，还有份稳定的工作，只要我埋头做事，不兴风作浪，一切就会很美好。

工作中，我的职位在稳步提升，从实习生到观察员，再到执法和教育科室的主管。我有了自己的办公桌，名牌板，最主要的是有了官衔。我不能说我很幸福，但我却不得不承认，我的生活被规划得很安稳。

然后，加布出现了。其实，加布的全名是“加布里埃尔·阿方索·阿尔瓦雷茨”。绿卡持有人的第四代子孙，在美国中止移民对新公民身份的的申请以后，直接从其祖先那里继承了美国公民身份。这些最初获得移民绿卡的人，大多是大学教授或者科技天才，受到美国的严密保护。甚至连我们这个地区的稽查总长官，都没见过这样的人。

那个时候罗杰背叛我没几年。那时，我总是安慰自己，这样子更好。我把欲望之门狠狠地关上，态度之坚决，让我再也没有什么激情，即使我抚摸自己的身体，也感觉不到兴奋。偶尔，我会用振动棒消遣，释放一下日积月累的紧张情绪。至于我周围的男人，和那些在望远镜里的男人相比，眼前这些人，面容苍白，身材臃肿，很难让人心动。和他们亲密，估计会像摸到死鱼一样让人觉得恶心。我用器械做爱，对于和真实的人享受云雨之乐，完全不在我的考虑范围内。

所以，当加布第一次叫出我的名字时，我不仅脸红，简直是从脚指头烧到头发根。身上这一令人震惊的反应提醒了我：其实我仍然心怀与人接触的渴望。在陷入脸红危机之前，我用尽所剩无几的智商，勉强结巴地问他：“你是怎么知道我名字的？”

加布哈哈大笑，他指着我办公桌前面的名牌板，说：“您是‘小姐’，不是‘夫人’^[1]？”

“是的。”我用那种“这里我说了算，你别造次”的蛮横语气回答他。

他夸张地叹了一口气，表情很沉重地说：“太可惜了。要不然，您的子女一定特别漂亮。”

漂亮。

他认为我很漂亮。

不是认为我“家族高贵”，或者“教养很好”，而是“漂亮”！

这些年来，除了到我家打扫卫生的阿姨，我不记得我是否和以西班牙语为母语的人交谈过。她们曾经耐心地让我对着她们练习西班牙语。“Buenos dias, señoras.”（“早上好，夫人。”）我这样说，然后她们如此回答“Buenos, tardes, señorita”。（“下午好，小姐。”）如果用笨拙的西班牙语问，她们今天过得怎样，“Bueno, señorita, bueno. Estamos muy contente.”（“好的，小姐，很好。我们很高兴。”）她们这样回答后，我们的西班牙语课程就结束了。

我仍然会梦见墨西哥裔的男人，我一生的梦中都始终有他们的身影。梦中说西班牙语的男人，他们古铜色的身躯在阳光下灼灼闪光。我曾想，我口中的西红柿可能是他们身上的汗珠灌溉的呢。我慢慢地品尝着手里的粉红果实，舔舐着它的外皮，幻想着能品尝到他们汗珠那又甜又咸的味道。而这样的男人就站在我面前，说我“漂亮”。

我意乱情迷了。

并不是说我很盲目，根本不是这样。在确定正式的恋爱关系之前，我仔细地审查了他很长时间。因为有好多问题需要考量。加布曾经试过六七份工作，却没能在任何一份工作中安定下来。他从父母那继承了一点点天赋，足可以应付基本的生活，可惜没有更多的才华。虽然缺少明显的天赋，但更主要的是，他缺少真正的动力。他来到我们小镇，是为了寻找他的热情。

然后，他遇见了我。

我想说我俩的爱情是一见钟情，但实际上，更像是瞬间的欲望作祟。他问我有没有男朋友，然后带我去吃午餐。我们在餐馆里一直消磨到晚餐时间。他陪我散步回家，在小镇的街道上大步流星地走着，没有留意到其他人的注视和窃窃私语。他走起路来身体轻轻扭动，肌肉随着肢体运动而轻微颤动。当我挽起他的手臂，我能隔着衬衫袖子感受到他结实的肌肉。仿佛，我在和一头老虎散步。

我必须承认：从那一刻起，我爱上了他，爱他的过去，也爱他的现在。

我们约会了几个月，其间，我父母忙着给他做例行的背景调查。我理解他们的做法，就像是在艾滋病泛滥的时候，如果人们想要做爱，要先去医生那里做个艾滋病的筛查。都是防护性措施。毕竟，没有一个正常的女人会希望在她怀孕以后，才发现肚子里胎儿的基因来自无政府主义者，或者更难堪的，来自恐怖分子。

无论从哪个方面来查，加布都没什么不良记录。上溯他的三代家人，也没什么问题。他们不涉及任何犯罪问题，是那类认为辛勤工作就能实现美国梦的有志之士。

之后的事，顺其自然地发展了下去。我们低调地举办了婚礼，在圣安东尼奥市度过甜美的蜜月时光，然后就安居下来。感谢我的父母，加布得到一份在西蓝花菜地监工的工作。他很喜欢这份工作。

而我，简直可以称得上是欣喜若狂。自从加布第一次触碰到我，我身心压抑已久的激情便排山倒海般宣泄出来。我觉得，我甚至可能昏厥了一小会儿。

我们没打算要孩子，至少，现在不想要。我想要他全身心都只属于我。我喜欢盯着看他干活的样子，在得克萨斯州的高温下，他赤裸着上身到庭院里修剪草坪，真让我着迷。我如饥似渴地望着他不着寸缕的上身，幻想着晚上又能享受云雨之欢。仅仅看到他手指灵动地给衬衫扣上扣子，都能让我呼吸急促，饥渴难耐。听上去有点荒诞，看到他出门倒垃圾的迷人身影，都让我情不自禁地两腿发软。我像是一只永远处在发情期的母兽一样，对和他的亲密永远都没有满足。

工作上，事情完全相反。边境线的局势开始紧张起来，当没有别人偷听的时候，办公室里讨论危机的悄悄话从一人传到另一人。去世的移民工人越来越多，有些是年老体衰，有些是生病无治，有些是单

纯地疏于照顾。我们看到关于这方面的报告，却被上级告知，忽视这些就好。“不要担心。他们像兔子一样，繁殖得很快。”其中一位官员如此说道。

但事实不是这样。自从这些移民工人被确定为美国永远的客人，他们的生育率就逐年下降，而这一趋势一直在持续。根据美国国土安全部的数据显示，现在美国工人比三代之前的数量少了一半还多——美国人口却是之前的两倍。如果让美国人在与移民工人同等的条件下工作，是无人肯来的。但给移民支付一份比较高的薪水，或许能让这些移民家庭供养他们的子女上学，进而离开田地去别的地方工作，对美国而言，又不划算。美国人想要廉价的食物，不论是汽水还是抱子甘蓝，他们不在乎这些食物究竟是怎么得来的。

我在工作中感受到的焦虑开始在我家中浮现。随着加布四处溜达，从西蓝花种植地，到西红柿田，再到甜玉米地，还有四季豆种植区，他开始结交更多移民家庭。每天，加布回到家中，当我们在高温中筋疲力尽、大汗淋漓地躺在一起时，他会给我讲这些家庭的故事。他对这些移民深深担忧。他感觉到无助。

他回到家后经常提到一个人，是个七岁的小男孩，他叫赫克托。很显然，这个孩子特别聪明，加布说起小男孩时如此评价，并惋惜，这个孩子永远也不会有机会摆脱“马铃薯农民”的角色。

当加布开始谈论起“如果不从系统内部进行改革，那么想要从系统外部改变什么是不可能的”这种话的时候，我意识到：加布的善良也许要坏事。

我始终担心加布那无意义的善良。他越是和移民家庭走得近，我就越多地提醒他要远离那些移民农工。而加布开始愤恨，他把我的好心提醒视为缺乏同情心。我开始埋怨他想要无端地把他家族奋斗了几十年得来的一切全部抛弃，也抛弃了我工作多年得来的威望。

“难道你就不感激你的祖先吗？没有他们，你能像现在这样生活吗？”我质问他，“难道你不觉得亏欠他们吗？他们勇敢地开拓，他们为摆脱自己原来的生活环境下了多大的决心和意愿，他们付出了一切，才保证后代能在美国有永远的家！”

他回复我的是：这些移民家庭也是一样的勇敢，他们来到一个全新的国家，甚至不会说这个国家的语言。他们在这里辛勤耕耘，唯一的希望就是他们的孩子能有更好的生活，仅此而已。

我们争论不休，你来我往，绕着移民家庭的话题兜圈子。我提到我们未来的孩子，他却说不想让孩子生活在这样一个被固定了规则的世界，一个没有其他惊喜可言的世界。我告诉他，每个聪明的小赫克托的身后，是千百个行动迟缓的蠢蛋，只适合耕作土地的蠢蛋。他却告诉我，如果我的父母没有摄入足够的蛋白质，我也会是个蠢蛋。这样的争论，无休无止。

我们两个都十分沮丧，直到一天早上我决定复合，他却没有回应。我把身体贴到他身上，亲昵地蹭着他，在他耳边轻声呢喃。但是，他转过身去，不再理我。

几天之后的一个晚上，他回到家，直接走进浴室，然后在沙发上睡着了。当我叫醒他让他去床上睡时，他说那天早上他忘记戴帽子，他觉得有一点中暑了。为了以防万一，他才睡在沙发上，不在床上睡。

接着，可以肯定的是，渐渐地，我们不再做爱。我觉得自己快要疯了。我的身体已经习惯了持续性地被满足，汩汩喷发的泉水忽然被中断，那种难受是我不曾经历过的。我的身体逐渐产生一种压力感。我极力想找到点别的新鲜事，好转移我对身体的注意力，在家里找不到的，我只好在工作中寻找。

所以，当办公室有传言说起要举办一次特殊会议的时候，我耳朵竖起来好高，留心听着。参会的所有人员必须签署一份严格的保密协议，类似这种多重保密协议每年年初我们都会签署很多，不过这一份的保密等级更在其他协议之上。保密协议上说，如果参会人员被发现录音、录像或者记笔记，将会被处以极其严重的惩罚。我们经常在休息室和茶水间讨论，想弄明白到底是什么事情能让上层管理者如此紧张。

他们要在我们的日常会议室开会，但窗户被窗帘蒙得严严实实。当我们都走进屋子后，门就被上了锁。门两边站着海军陆战队的战士，荷枪实弹地守着。我们部门的四位高级领导都在这：北部、南部、东部和西部的移民海关事务总长。还有一些包括我在内的当地移民海关工作人员，以及农业部门、化学部门的一些长官代表。还有一些联邦政府官员，他们梳着极短的寸头，胸前佩戴着各种各样的勋章。

最后一位进入会议室的是联邦卫生局局长，他让我们都坐下，然后开始他的讲话。

他说，移民工人的出生率问题非常严重，已经引起了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关注，于是，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联系了美国疾病控制中心。而疾病控制中心随之又找来美国国家安全局。安全局的官员们召集了他们麾下的所有科学家，要求这些科学家能给出一套解决方案，以保证美国有持续的食物供应来源。

科学家们得到全权委托基金的资助，几个月后，他们为国家安全局提供了一套潜在解决方案。

这一方案被从美国国家安全局提交到国防部长手中，之后被国防部长拿到参谋长联席会议上讨论。最后，美国国家安全委员会将这一方案直接呈送给了美国总统，建议总统推行。科学家们为总统解释了这套方案的相关问题和资料。听完这些，总统为这一完美解决办法长长地舒了一口气，立刻下令推行这一套方案。

然后，美国陆军总参谋长在会议上发言。他提醒我们要牢记爱国使命。他说，在边境墙保护我们边境的基础上，我们是保护美国人民的人力城墙。虽然我们都不喜欢这种做法，但是我们面临的困境逼迫我们必须做点什么。我们有义务保护我们国家的未来，不仅仅是为了我们自己，更是为了我们的孩子，我们的后代。虽然这项措施起初看起来有些极端，但他相信，我们最终会理解，最终的结果也会是很好

的。

在讲话结束前，参谋长说：“让参会的所有人都明确了解这项措施。不要遗漏任何细节，我们要让所有人都明白。”

接着，他向大家介绍了一组军方的神经系统专家，告诉他们“尽量说得简单点，基础点，简洁点”。

灯暗下来，幻灯片投射出人类大脑各个部位的图解，上面标示出一些特殊区域，分别被画成粉色、蓝色和绿色，写着“腹内侧前额叶皮质”“左前扣带皮质”“大脑杏仁核”。这队专家中最年轻的科学家拿出一根电子指示器，一边展示一边告诉我们每个大脑区域的功用是什么。真是无聊极了。

当灯被重新打开，一位上了年纪的神经系统专家接场，说感谢政府对研究项目的赞助，他们最近取得了技术上的重大进步。例如，他们现在可以精确地区分出大脑某一特定区域。不只是包括像处理数学、说话这些需要技巧的综合区域，还有更多确切的流体区域，后者是控制人类自由意愿的地方，可以调节幸福感。

也包括性需求。

实施移民态度选择服务，将只针对大脑中绝对必要的部分进行。丈夫们将会继续爱他们的妻子，孩子们也会继续热爱自己的父母。唯一的改变，是他们的总幸福指数，这样可以帮助他们“向前吧，繁衍吧”。

当他说到这里时，会议室里有一阵窃笑，因为所有上过主日学校的学生都会明白这种说法，这是《圣经》中创世记篇里的委婉说法，原话是：“去交配吧，快去吧。”

在免费牙齿检查的伪装下，移民工人的头将被照射X光。同时，一架调试好的激光仪器将会趁机发射一道人眼看不到的激光。这道激光会摧毁大脑中一部分组织，激活另一部分脑组织。除了牙科器械紧紧固定住牙齿的感觉，病人感受不到任何痛楚。

这位专家说出这番话之后，军方人员密切地观察我们其余人的反应，我们都在忙着思索这项任务究竟需要我们配合什么。当然，我们是这个项目的必备环节，因为要由我们劝服工人们去参加免费的牙齿检查活动。但是要怎么完成这个劝服工作呢？

答案很明显，就是要求田地监管员自愿先去参加这个牙齿检查活动。这样一来，移民们就会知道这个项目是安全的、没有任何痛苦。他们甚至可以带薪休假一天，这像是仁慈的美国政府给他们的恩典。化学公司将为移民的误工买单，而农业企业将会承担牙医、激光技术人员和流动设备的费用。

当然，激光不会使用在高级官员身上。这是毫无疑问的。

我们都认为这是让人难以置信的绝佳妙计，就这样，会议结束了。但对于我来说，还没结束。我需要更多信息，那位年轻一点的神经学专家非常友好地提供了一切我想知道的。当我提到我父母的职位和他们的终身荣誉时，他甚至允许我记下来几条笔记。

我回到家后的第一件事就是向加布道歉，说我不该指责那些移民工人。我承认是我错了。他们应该得到关注，我们应该帮助他们。我会向我的父母和当地的移民和海关执法局汇报此事的，尤其是那个聪明的赫克托。他们会给像他这样的男孩更好的发展机会，以帮助他们逃脱掉几代之前的祖先为他们设定的苦难轮回。

接着，我对加布道歉说，我不该把自己的性挫折怪罪到他头上。

毕竟，他是我的丈夫，不是我的泄欲工具。他应该在回到家后得到热情的拥抱和一位支持他的爱人。我将会在未来做得更好，至于现在，为了调节一下尴尬的氛围，迈出第一步的，必须是他。当我说完这一切，加布脸上露出的释然表情让我一度很惭愧，幸运的是，这种愧疚很快消失不见。

那一星期，我们欢爱了好多次，我真是陶醉其中。同时，又不得不提醒自己，这种你恩我爱的日子随时可能终止。而我绝不会让这种事再发生。

免费牙齿检查项目的宣传，首先由洒水车的大喇叭播个不停。接着，是用英语和西班牙语把通知写在了巨幅广告牌上，同时还配合四处散发的传单。他们甚至分发给孩子一袋袋的糖果，在糖纸上写着即将到来的检查日期和时间。深得我心的是，这项活动是美国全国开展的，甚至像纽约这样的大城市里，穿梭在唐人街的卡车也一直在用中文普通话和广东话宣传着。

在检查的前一天，我建议加布以匿名方式加入检查队伍。“你穿上工人那样的衣服，”我说道，“让另一位监工先过去，然后你这一天都陪在你的朋友们身边，消除他们的顾虑。他们不相信其他监工，只相信你。当他们看到你进去，又看到你安然无恙地出来，他们就会无比放心，比别人劝说有效得多。”

加布称赞我真是有同情心，第二天早上起来他就穿上一件农夫的衣服。我甚至还陪着他一起去了流动检查站，当然，我还是无法容忍和移民工人混在一块——在他告诉这些农民他有个光彩照人的妻子之后，他们对我还是缺乏信任。所以，我站在流动检查站外的边线外看着他一个人走进，耐心等候，直到他出来。

他咧着嘴笑，指着自己的嘴，嘴张得大大的，对那些孩子喊：“啊——”他把手里的无糖口香糖分给其他人，用西班牙语劝所有人放心。很多人拍着他的后背，周围的人看上去都如释重负，面容轻松。

那天的其他时间，我和加布站在那里，看着移民人群携家带口地一排排走进流动设备区域里。

到了该回家的时候，我看了一眼加布，说：“亲爱的，接下来你要做什么？”他说：“我不知道，亲爱的……不知道为什么，我感觉从未这么幸福过。你想干什么？”

那一天已过去两年了，两年来我都像是在蜜月中。移民工人也都很幸福，正如他们说的那样“像兔子一样，繁衍得很快”。我的视野范围内，到处都是小婴儿，田地里很快会有很多孩子们，他们将会继续在土地上做工、挣钱。

同时，加布很幸福地工作，吃饭，无论何时何地，只要我提出要求，他都会和我欢爱。甚至在一个乌云密布的清晨，我们还在一艘双人艇里急匆匆地做了一次爱。的确，他不再那么主动了，但只要我告诉他“我想要”，他都会像个猛士一样冲过来。

有时候我下班很早，就坐在阳台边上，望着在田地里工作的他。孩子们喜欢他，大人们都和他打招呼。时不时地，他会和他们一样向着泥土弯下腰去，再突然抬起来把一个大筐举过头顶，领着众人走向等候在田边来取菜的货车。他后脖颈的汗珠汇集起来，在他的后背上淌成小河，就像格兰德河上闪烁的繁星。

[1]原文此处“小姐”和“夫人”是西班牙语。——译者注。

失认症

J.M.西多罗娃

2019年3月31日

一封深蓝健康太平洋三国基金的研究项目申报书的封面。申报人为瓦莱丽·乔丹博士和布拉德·舒尔茨博士。*准予通过

项目描述（请您用不超过三句话简要描述研究项目的）

我们大脑中的淀粉样前体蛋白（APP），如果聚合不当，积累到一定程度会导致阿尔茨海默病（老年痴呆症）。鉴于它有意想不到地引发神经退行性病变这种负面结果的倾向，我们想要研究淀粉样前体蛋白在健康大脑中的功用，以及这种蛋白为何成为大脑细胞中不可缺少的部分。

与公众健康的相关性：

这个研究项目获得的新知识能够帮助对抗神经退行性疾病。

本研究是否是对**2018**年以前申请过本基金的研究项目有竞争力的补充研究？

否。

您之前是否该项目申请过联邦基金或红州基金？

是。

之前申请过基金的年份？

2017年，2018年，2019年。

这个项目是否由其他组织赞助？

否。

若之前申请过红州基金，请附加一页申请国际资助的正当理由。

请写下你们机构和部门的“新分项目”税号：

*税号已提供

纳税声明：

我同意以深蓝健康太平洋三国基金的税率作为预扣税税率。*签字确认过。

公开披露声明：

我在此声明：如果获得基金资助，所有项目的信息、资金来源以及资金去向都会及时公开，研究结果将告知公众，以加深公众对科学、技术领域的理解和兴趣。

瓦莱丽·乔丹 博士；布拉德·舒尔茨 博士*申请人已签字

2021年1月7日

《勇敢新科学家》杂志中的一篇文章片段：

“得克萨斯农工大学的科学家发现，在我们大脑的情绪处理中心——杏仁核神经元上存在着一种淀粉样前体蛋白（APP）的新兴变异体，虽然现在科学家们的研究成果还不能准确判定这些变异会对淀粉样前体蛋白产生何种影响，但出人意料的是，研究发现，这种变异和个体的政治倾向有普遍联系。这项研究为十二年前的一项科学发现提供了新线索，之前科学家曾提出人体大脑中的杏仁核的大小可能和个人的政治倾向有关。”（想要阅读全文，请点击[这里](#)……）

公开声明：该研究项目由深蓝健康太平洋三国基金资助，是太平洋三国健康与人类研究服务联盟的一项资助计划。

2021年2月13日

一份由《早间片刻》主持人卡特·桑切斯主持的访谈笔录，受访嘉宾为乔丹博士和舒尔茨博士。

卡特：布拉德，瓦莱丽，欢迎你们来到我们的节目现场。请向我

们介绍一下自己吧。我很好奇你们两个是怎么一起工作的。我听别人说，在一间办公室里同时有两位学术界大咖的情形一般不太常见。你们难道不会吵架吗？

瓦莱丽：不，从来不吵架。

布拉德（咯咯笑）：我们争论。

瓦莱丽：我们两个说话都很尖刻。

卡特（哈哈笑）：听上去你们是很好的团队战友。我真羡慕。那么……我们来聊聊你们的发现。现在都在盛传的热门话题，什么杏仁核变异，还有……呃，曲蛋白？

瓦莱丽：前驱蛋白。我们都知道杏仁核，它的前代形式，是一种前驱蛋白。

卡特：好的。

布拉德：你看，卡特，就像这样：你把一个蛋白质想象成一个人体，那么变异就像是身体上某一部位的文身，打个比方说吧，在肩膀上的文身。明白了吗？现在换成术语。我们要讲的蛋白，叫淀粉样前体蛋白（APP），然后……

卡特：一个文身？蛋白质的肩膀上叫淀粉样前体蛋白？

瓦莱丽：我觉得把它叫作领针要更贴切。

布拉德：用文身打比方也可以的。现在，我们发现只有大脑中杏仁核的淀粉样前体蛋白有这种变异。

瓦莱丽：呃，实际上当然不是这么简单……

布拉德：但这是最合理的近似说法了。杏仁核是我们大脑中的情绪工厂，它会产生恐惧、愤怒、焦虑、激动等情绪。现在，我们说说最振奋人心的发现，卡特。当我们拿那些自认为只拥护当局政府的人的大脑，同那些认为自己有多个党派倾向的人的大脑对比时，我们发现前者大脑淀粉样前体蛋白出现的变异情况比后者要少很多。

卡特：换句话说，那些拥护当局政府的人，比其他人的文身要少。

布拉德：呃……简单来说，是这样。

卡特：哇，这真是挺恐怖的，布拉德。告诉我们，这意味着什么？

瓦莱丽：通常呢，在淀粉样前体蛋白上的变异会即刻导致蛋白质发生反馈式回应，所以很容易从其他蛋白质中发现变异蛋白的存在。就像领针那样，或者说像纽扣花，也可以说是手工刺绣那样，以显示自己的存在——“嗨，我在这，有什么需要我帮忙的……”

卡特：但你们相信它会影响人的政治倾向。

布拉德：我们不这么认为。

瓦莱丽：提醒你一下，我们所得到的研究结果是具有相关性，不是因果关系。

卡特：那你们怎么知道有这种相关性的？

瓦莱丽：我们知道是因为我们分析了大量的大脑数据，置信水平呈较高的相关性。

卡特：好的……

布拉德：换句话说，我们数了很多很多这种变异蛋白，卡特。变异数量，蛋白数量，标本人群数量。大量的数据会自己把结果显示出来。

卡特（轻声笑）：好吧。可以告诉观众朋友们，为什么这个研究项目很重要呢？你们认为这种文身会导致痴呆吗？

瓦莱丽和布拉德：不，当然不会，一点都不会。

瓦莱丽：这是完全不相关的功能。

布拉德：她的意思是说，我们正在讨论的淀粉样前体蛋白发生变异，不会——我再强调一遍——完全不会导致大脑疾病。

卡特：嗨！这让我放心了（松了一口气，哈哈大笑）。很高兴你们两位能告诉我们这一点，这样人们就不用担心了。那么，我不是科学家……根据我的理解，你们说的蛋白质变异就像是领针或者手工刺绣，或者是文身，你们似乎在暗示，你们可以把它安上去……然后，

又可以把它拿下来，我这么说对吗？

布拉德：你是对的，卡特。作为一个普通人，你理解到这种程度已经很好了。是的，理论上可以，但我告诉你.....

卡特：那些都是核心价值观啊。即使是建议这样做，难道你们不觉得自己都有一点.....专断了吗？

布拉德：听着.....这是你的建议，不是我的，首先.....

卡特：我只是问了个问题.....

布拉德：其次，这只是假设性的情景分析，对于大多数人来说都不会可行.....

卡特：当然。我们只是在讨论一个关于改变思想的实验设想。如果把文身擦掉.....会改变一个人的政治倾向吗？

布拉德：只有在.....

瓦莱丽：卡特，如果你想知道我们是否可以给普通人一粒药就改变他的政治倾向，答案绝对是否定的，我们不能也不会这么做。但是这意味着人类完全无法控制淀粉样前体蛋白变异？答案也不是，我们当然可以控制。这正是研究的关键之处。如果一个人的政治倾向不是固定的性格特征呢？不是与生俱来，也不是在幼儿阶段被成人熏陶成的呢？如果这些猜想成真呢？也许我们可以探讨研究这一领域。就像你说的，一种改变思想的实验。对吧？

（长时间的沉默）

2021年2月14日

一份电子邮件对话记录：

瓦莱丽·乔丹写给布拉德·舒尔茨：

究竟在搞什么？这就是个圈套！我们机构的公关经理说过不用担心——他脑子里装的是什​​么？我！想！骂！人！我以后再也不会参加任何需要离开得克萨斯州的公关活动了。你看了视频没？你看到那个卡特对我们做了什么没有？

布拉德写给瓦莱丽：

瓦莱丽，

事实上，我看到了，我也是竭力压抑住自己要爆发的情绪。

瓦莱丽写给布拉德：

而且，你的措辞……我从没想过你会用“文身”这样一个充满偏见意味的比喻。

布拉德写给瓦莱丽：

我的措辞？刚开场时你弄得冷场了，然后又用那种顽固的科学家腔调说话，接着，她用语言陷阱诱导你，你就顺着她的话说了。我们都知道当时你说的话本不应该说出口。可你却指责我用“文身”这个比喻，想让我为这次失误负责？！

2021年3月1日

部分新闻标题：

科学家说你的核心价值观就像你额头上的文身。

——《国家利益杂志》

女科学家瓦莱丽·乔丹想要做一项改变思想的实验，好让你投票给民主党。

——灵通信息网

国家基金资助的民主党科学家想要给你的孩子注射疫苗，让他们改变爱国价值观。

——《爱国者观察》

只有痴呆的病人才会给爱国党派投票，科学家们如此说。

——每日暴行网站

2021年3月24日

你是邪恶的化身，所有邪恶事件的源头。你，还有你所代表的美

国帝国主义学术界鄙视、轻贱我们这些好人，这个国家的其他人曾经伟大而优越，整个国家就像是山巅的光辉之城，引领整个世界通向自由、民主和平等。然而，你们让犹太人、黑人和女人进入大学里，你们教给他们奸诈的科学知识，给他们洗脑，给他们的喉咙里灌进毒药，这就是现代教育的真相。昨天，我的妻子去世了，就是死于你们设置的老年痴呆症，她会很乐意给你一块她的大脑，提醒你你是如何粉碎了美国宪法精神的，你的整个“新分项目”纯粹就是一个一点点中伤共和党的阴谋，因为你们这些人根本不在乎救人治病的疗法，只在乎挣更多的钱，只在乎证明蓝营（民主党）的主张更好。这封信是个炸弹。

2021年5月12日

得克萨斯州，大学城，仁慈圣母复健中心的一份病历：

瓦莱丽·乔丹是一位37岁惯用左手的女士，无听觉或其他认知障碍的既往病史。她受聘为学术教授。瓦莱丽·乔丹女士于2021年3月24日受到一枚邮件炸弹袭击，导致右脑遭受严重的穿透性脑损伤。被医护人员发现时，病人的格拉斯哥昏迷评分已达6级，需要特殊护理，保证术后的静卧休息。在手术两周后，她的舌部肌肉张力和反射亢进都有提升。第二步的尝试是拔管，病人恢复自主呼吸，也拔管成功。之后的一个月里，病人的身体在持续改善。她已经可以抬起胳膊，并抓住医护人员的手，也能发一些简单声音。在受伤六周以后，病人能在他人帮助下走动几步，还能完成日常清洁工作，但说话依然受到影响，发音不清晰，经常发出持续的无意义音节（例如，布拉啊，布拉啊，布拉啊……）。病人无法依照声音指令进行回复，但能全面理解写下的字，还能够回答写下的关于她的名字、年龄和其他私人情况的问题。

附调查问卷#1：

你知道你在哪儿吗？

医院，对吗？

你的名字是什么？

“什么”两个字应该是“瓦莱丽”。

哪天是你的生日？

34年前的10月19日。

你的党派倾向（选择一个）：

爱国的.....我想，我应该是支持多个党派的。

你的职业是什么？

科学家。

你的爱好是什么？

人类大脑。

谁是你的紧急联系人？

布拉德。谁是布拉德？

你知道你发生了什么吗？

不知道。

2021年6月8日

对话来自瓦莱丽·乔丹的便签本。

嗨，布拉德，你来了。

.....

我不明白你说的话。

.....

你能在便签本上写下你要说的话吗？

你能说话吗？

说得不太好。我宁愿不说。我现在说话很含糊，还总是缺字少词。声音太吵了。很奇怪的是：我能明白我要说的话，但是我无法判断说出口的话是对的还是错的。大脑没有这种反馈了。不能像以往的我那样巧言善辩了（和你开个玩笑）。

瓦莱丽，我真的很替你惋惜。

谢谢。你还好吧？你看上去很疲惫。

工作累的。

给我带点过来？

护士说我不应该让你劳累。

好可惜。

.....

我能理解手势和表情。

我相信你会很快好起来的。

多谢。当我打开炸弹包裹的时候，我看到一个带封口的袋子，里面装着一个大脑。

.....

我真的看到了。我记得呢。那是一个大脑炸弹。

.....

很讽刺，是吧。你不这么认为吗？

.....

好吧。你走吧。以后我还会见到你吗？

2021年6月30日

检查结果小结：

核磁共振检查结果显示，瓦莱丽·乔丹女士的主听觉皮质区右侧颞叶上回和右外侧沟多处受损。神经学专家经过检测认为，没有明显的运动神经或者身体感觉神经缺损。不过，听从声音指令所做出的反应测试显示，病人在这方面功能缺失很严重。但纯音听力检查显示她没有听力障碍。在声音测试中，病人能够准确地识别无意义声音（例如，口哨声、敲击声）、环境的声音（例如风声、水流声和狗吠声）、音乐的声音，但是她无法将所听到的用人类语言描述出来。她能够进行正常的书写交流。病人知道自己的症状。初步判断：病人患

有语言失认症或者皮质性耳聋。

调查问卷#5：

你知道你发生了什么吗？

大脑炸弹。

调查问卷#10：

你知道你发生了什么吗？

是的，我知道。

你想要开始语言障碍矫正训练或者学习观唇辨音吗？

不想。

以下内容来自瓦莱丽的便签本：

亲爱的先生，

我真不该还记得这一切。这段在爆炸之前的记忆几乎没有机会保留。但是，我仍记得。我记得我是怎么打开你邮寄过来的包裹，像往常一样，我很着急地用一把单面刀片划开透明胶带，避免划破外包装盒。当时我戴着紫色的胶皮手套，因为我当时还在做实验。你的恐吓信差点被我当作是发票单处理，那样的话，它就会被我草草地折一下，然后连袋子一起塞进盒子里。那个邮寄过来的袋子样子很让人恶心，你本想让封口保持住密封状态，但封口却开了；涂在硬脑膜上的防腐剂开始滑落，在塑料袋上留下黏黏糊糊的液体，还有浓茶色的污点。我只好设想，在你这样处理你妻子尸体的时候，也深深感受到了恐惧，一如后来我经历到的那种恐惧。你不过是证明了：如果你想要听到邮寄的炸弹爆炸，那么你写信的对象就无法看到你写的信。

正如老生常谈，我们每个人的大脑细胞数量都像银河里的星星那样多。我现在还能想象整个银河系在刹那间炸开了，耳边还回荡着当时我声嘶力竭的尖叫声。数以亿计的大脑细胞，它们的连接严重受阻或者被烧毁，不再能组成一个有思想的整体，只是许多零落部分的混合，抱歉因为失认症，我说不清那种血肉横飞的状况。每个细胞，如果足够幸运，没有被一团稀泥般的淀粉样蛋白堵塞死亡，会偷偷裹挟一两块已故大脑的碎片进来，其中储存着珍贵的记忆。可以说，那是一些很甜美的片段：有些是关于童年的，有些是关于做母亲时候的，

还有一些是关于你第一次吻她的时候。有些细胞是完好无损的，现在，它们就在我的大脑皮质区里。我没有害怕这些记忆。你妻子还留存的意识中并没有你所谓的被科学家们教会的核心价值观。

当你所谓的“宪法精神危机”来临——新分项目开始启动时，我正在我的学科领域拼命工作，我几乎没有闲暇时间来审视我周围的一切。失认症的状态，是能够听到声音却无法理解声音。通过我的记忆你已经向我展示了这种病症。人类的语言在听者的大脑里不断做减法，就像小鸟的啾啾叫一样，毫无意义。尽管如此，我现在能写字，我可以把想法放到固体东西上表述出来，卸下对周遭声音产生误解的负担。我会写信给你，再修改，然后再写，直到你能完全读懂我写的话。你在包裹上写下了回邮地址——或许你是无意中写的，也或许你认为写地址的纸片会在爆炸中损毁。它确实是被毁掉了，但恰好，我一字不漏地记住了。

这封信不是一个炸弹。

你的历险记

保罗·拉·法奇

亲爱的垃圾清理专家约翰·阿诺德·阿诺德：

欢迎来到回忆录工作室！在这堂课里，你将学习如何讲述你的传奇故事——这个故事我们称之为“你的历险记”。你只需要完成七个简单的练习，这些练习会帮助你把经历用生动而且有意义的词语表达出来。七次练习听上去很多，不过不用担心！所有的练习都会比玩“连连看”游戏还要有趣，练习能让你回想起很多事情。你会发现：当你写下你的回忆录时，垃圾堆上甚至已经轮过去两班岗了，因为你生活在“你的历险记”里，所以你不用去轮班工作。

对于每项练习来说，你唯一需要做的，就是捡起一小截煤块——没问题，是吧？——然后找一面墙。在你铺位旁边的那面墙就相当不错，可以当作写下第一个字的地方，但当你越来越自信了以后，你也许会希望把字写在其他人都能读到的地方。矿井升降梯的门上？好主意！修理所的等候室？也是个不错的点子！但是，请不要写在别人已经练习过的地方，因为我们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故事想要述说，而这里——恩洛福克矿场，还有很多面墙可以写呢。

准备好了吗？我们开始吧。

练习一：刚开始

你记得的第一件东西是什么？好的，是恢复室，那里是你重新启动后醒来的地方。不过关于恢复室，你记得哪些事呢？也许你是在通风管道口那里醒来的。也许里面的广播正发出很搞笑的声音，例如有人在一边狠劲地咳嗽一边哼唱。也许你的老师正在偷偷地违规播放一盘催眠磁带！（我们知道，这事常发生。）我们无法准确地说出你在这个世界的第一个工作班次期间发生过什么特别的，但我们知道一定是有特别的东西。请闭上你的眼睛。让你的思绪在大碎石机的轰隆隆持续声响里自在地漫游。记得牧师的声音吗？世界开始，只有恩洛福克，恩洛福克就是一切世界。你看到了吗？很好。在你脑海中锁定

刚才所想的画面：你能记住的唯一东西是什么。然后，捡起一截煤块，去找一面墙。

练习二：吃饭时间

你最喜欢的食物是什么？烤面包还是软丸子？为什么？用一分钟去回想一下你脑中想到的是哪个，不过，不要仅仅停留于此。试着看到它，抚摸它，闻到它，甚至听到它的声音。（你有试过把软丸子扔进通风机叶片，只是想看看会发生什么吗？嗯，就是那种声音。）现在，设想一下，如果教会命令，从今天开始，在恩洛福克只提供一种食物，那么你希望是哪一种呢？给教会写一封信，在信中用你的五种感官体验到的词去证明你最喜欢那种食物，争取得到教会的同意。

练习三：我的铁锹

它是你最好的朋友。你每天都能看到它。它在每个班次的开始，静静地架在架子上等着你，当你经过一天艰苦的垃圾清理工作把它放回架子的时候，你几乎能听到它说：“今天活儿干得不赖，伙计！”你的铁锹还会说些什么呢？在这一练习里，设想一下你的铁锹有很多话要说。它从哪里来？当你躺在舒适的床铺上休息时，铁锹在干什么？它会跳进那个发出“呼呼”声音给你催眠的排风扇吗？还是它就站在那，或者它有自己的“铁锹历险记”？这里，尽情发挥你的想象力，但请记住，不要真的去和铁锹聊天。

练习四：我最难忘的轮班

设想一下如果碎石机出了状况，你可以有一个工作班次的空闲时间，想做什么就做什么。你会躺在床铺上睡觉，还是玩一整天的“连连看”游戏？你会去修理所帮忙做志愿者吗？你会偷偷溜去储油罐那里，还是去苯液储藏间？你知道那些地方是禁止入内的。你会在公共厕所用力揉搓你的克隆部位，直到你的连体裤上面有一片濡湿痕迹吗？你会找通往地面的隧道吗？尽管你知道根本就没有所谓的隧道，而且你也知道所谓的地面只是哄骗小孩子的虚构故事。请在这面墙上写下你的名字，约翰·阿诺德·阿诺德。我们想知道你在想什么。

练习五：黑夜中的陌生人

你可能在修理所的等候区见到过，也或许你在清理堵塞的储料器时见到过。昏暗中，两个完全相同的身影，穿着相同的连体裤，相同的头灯——但出于某种原因，你并不想用手里的铁锹使劲敲这个陌生人的脑壳。你能听到他发出湿哒哒的声音。你想要抓住他的胳膊，把

他的头拉到你跟前。你想对他说：“我找到一个隧道，别人都不知道的隧道。我觉得它通向外面，但是我又害怕走到尽头。”接着你想轻轻擦掉那个陌生人脸上的煤渣。你不知道为什么，当然，你没有做任何事，因为一旦这么做了，教会将判处你重新启动。在这个练习里，请你解释一下为什么教会是对的。

练习六：设想一下地面世界（尽管它并不存在）

我们都知道在我们头上，根本没有什么其他世界。世界开始，只有恩洛福克，恩洛福克就是一切世界……记得吗？但如果真的有一条通往上面的隧道，一直向上，向上，最后它引领你到达地面。那会是什么样子？用你在“练习二”中学到的方法，用五种感官体验来描述你想象的地面世界。不过你要牢记，这里只是假设有地面世界，那里的光线会特别明亮，把你的眼睛照瞎，而地面上的居民，如果真的存在，会利用你的无助，用尖锐的石头把你打死。

练习七：有意义的结局

约翰·阿诺德·阿诺德，你就快要完成了！你现在能看到隧道的光线，如果隧道的尽头有光的话。但其实，并没有，没有光线，没有隧道。在最后这项练习里，设想一下，教会执事抓住了设法逃到地面的你和你的朋友，当然实际上是没有地面的。为了你的个人安全，他们将你单独幽禁。你的朋友大概在隔壁的监牢中，不过不用大声喊了，因为这面墙特别厚。别再抱有任何逃跑的念头。即使能打开牢房，你也逃不出去，更何况你打不开。恩洛福克就是一切世界。

这项练习里，想想在教会判处你重新启动以前，你有什么可以告诉教会的。约翰·阿诺德·阿诺德，有什么关于你的事情，是你想要向教会阐述的？在这堂课里，你学到了很多表达技巧了，现在是时候把它们展现出来：告诉教会所有“你的历险记”。在你的牢房里，有很多小煤块，捡起一块吧，现在就开始写。



N.李·伍德

发件人：米歇尔·法利 <mbfarley@gomail.co.nz>

收件人：卡丽·韦斯特利 <cjwestlyn@gomail.com>

日期：2018年8月13日，星期一，上午11:16

主题：你好

嗨，卡丽。好多年没见了，自从咱们上次见面以后，你过得怎么样？时间过得真是快啊！我家现在大致来说还算可以，孩子和本都还好。本去年退休了，在雷温去奥塔戈大学上学以后，我们决定卖掉奥克兰的房子，在旺阿马塔附近的科罗曼德尔城买了一所房子，那里靠近海边。记得去年我给你寄去的圣诞卡片吗？里面有一张我们全家站在新家前面的照片，那时候刚好孩子们都休假回到家中。

几天前，我想到了你，实在是不知道怎么开口说起这个话题。我被诊断出得了癌症。子宫内膜癌，三期。下周我预约了子宫切除手术。忽然唐突地联系你，真是有点过意不去，因为我们也不算是特别亲密的朋友。但我从朱莉口中得知，你在几年前也得过这种病。所以，我就想，你会不会有什么连医生都想不到的建议给我？我一直在担心这个病，如果这封邮件冒犯到你，我向你道歉。我只是，呃，无所适从了。期待早日收到你的回信。

发件人：卡丽·韦斯特利 <cjwestlyn@gomail.com>

收件人：米歇尔·法利 <mbfarley@gomail.co.nz>

日期：2018年8月14日，星期一，上午11:16

主题：回复：你好

收到你的邮件，真是奇妙的惊喜啊，米歇尔！去年我们确实收到

了你的圣诞节卡片，还有照片，你们的新家看上去很棒。我们都觉得在夏日里举办一场烤肉派对庆祝圣诞节，该是多么欢乐啊！本现在退休了，应该可以尽情享受闲暇时光了。新西兰看上去真美，就是离爱荷华州太远了。斯科特想知道，本现在还钓鱼吗？

自从上次见面后，珍妮和戴夫都已经长大了很多，他们现在都是成年人了呢。戴夫现在就读于社区学院，珍妮在好市多连锁店工作，她喜欢这个新单位，觉得比之前的沃尔玛超市好多了。珍妮总是在跳槽，因为她想多攒一点钱，等戴夫上完商业课程获得证书以后，她想要去学一些动物护理的课程。她心心念念着成为一位兽医。还记得古老的“四健会”吗？她加入时得到一群麒麟鸡的小鸡仔。现在参加这个组织，即便没有鸡仔，还会得到很多彩带。如果她真的能成为兽医助理的话，我会很开心，现在的孩子啊，已经拿不到奖学金了。

你不要担心，我知道你的感受——癌症，就像是一道晴天霹雳，所有人遇到这样的情况都不知该怎么形容。你能想到联系我，我很高兴，当然，我也很乐意根据我的经历给你提供一点有限的帮助。我不知道朱莉是不是和你说过，我的癌症复发了——一年前在我肠道里又出现了癌细胞。幸运的是，我们现在还有《美国残疾人法案》保护，我的保险能够支付大部分的医疗费用，这真值得庆幸。我要争取在奥巴马的“平价医疗法案”被废除之前，完成第二期的化疗，因为现在医疗费用太昂贵了，如果没有医疗保险，我根本支付不起。我们还没有找到另外一家愿意续保的保险公司，有既往病史的，保险公司一般都会拒保。不过，仍有一线希望，我尽力不过分忧心。

在子宫切除手术之后，看看医生怎么说。有时候，上天会眷顾我们的。想念你们，请收下来自我和斯科特的问候。

发件人：米歇尔·法利 <mbfarley@gomail.co.nz>

收件人：卡丽·韦斯特利 <cjwestlyn@gomail.com>

日期：2018年8月21日，星期二，下午4:52

主题：来自医院的回信

嗨，卡丽，感谢你那么快就回复我的上一封邮件，你的话给了我很大力量！我不知道你的癌症复发了，听到这个消息真是让人难过。希望它能够治愈，我会为你祈祷的。

我们还要到奥克兰去做手术，在本退休的时候，我们确实没有考

虑到这个让人头疼的问题。当地的全科医生应付日常小痛小病还可以，但是好的医学专家还是都在城市里。所以，这就意味着本要到处找旅馆。他找了一家价格不算便宜的旅馆。我在怀塔克雷住了三天，外科医生给我做了微创子宫切除术——很神奇啊，他们用一根细管子观察你的腹腔内部，然后只留下很小一个切口就把所有东西都取出来了！不过医院的食物可真是难吃到极点，所以本只好给我买来外卖吃。第一天，我还不能吃东西，当然，我也没什么胃口。希望经过这次手术我能瘦几磅，我只能尽量往好的地方想想，像在乌云里找到一点金边云彩那样。

以上是好消息——还是有个坏消息，我终究是没逃过，要接受化疗。值得庆幸的是，他们给了我紫杉醇和卡铂，听说这两种药比之前的老式顺铂效果要好很多——你用的是这种药吗？他们提醒我，头发会掉光的。所以，本就给我剃了那种举世闻名的大兵式板寸头。我没忍住，哭了一会儿，镜子里那个女人长得太恐怖了——我都能想象变成秃头以后的我得是什么模样啊！

发件人：卡丽·韦斯特利 < cjwestlyn@gmail.com >

收件人：米歇尔·法利 < mbfarley@gmail.co.nz >

日期：2018年8月22日，星期三，下午7:38

主题：回复：来自医院的回信

嗨，米歇尔，很高兴听到你说手术很顺利。听到你说因为住得离城市很远带来种种烦恼，我很同情你。我们也一样，住在离得梅因很远的地方，所以来回的交通也不那么容易，尤其是当地已经不再有妇女保健站之后。去年，最后一家乡村的计划生育中心关闭了。呃，说是关闭也不是那么准确，更准确点说，是被烧掉了，那是唯一一家可以不用保险就看病的诊所了。现在我要开车走很远，去得梅因做检查，不过，复查计划要推迟到一个月或者两个月以后了。

去年，斯科特在修建草坪时伤到了膝盖，导致他在工作中很难达到业绩指标。现在已经有谣言说，他的公司要把他的独立办公室取消，把业务外包到国外，这让斯科特很担心，因为我们两个人的保险都是通过他的工作才能获得。几个月前，斯科特在接受治疗时注射了一种药，本来医疗保险应该支付这笔药费的，但是结果却拒绝赔付，因为他的骨科医生没有从指定的药品供应商处采购，尽管官方规定保险公司需要预先授权，但保险公司却说他们不需要向特定的供应商预先授权。现在我们的情况说明，保险公司确实是需要预先授权，才能

保证被保人的利益。然后，我们收到了一张保险公司的两千美元账单，等待保险公司的进一步审核结果。我们现在生活已经很拮据了，这真不是件好事。不过，我们尽量保持乐观，向上帝祈祷要眷顾我们，这是我们现在唯一能做的。

秃头并没那么糟糕，很快头发就会长出来的，你会好起来的！

爱你们夫妇的，
卡丽

发件人：米歇尔·法利 <mbfarley@gomail.co.nz>

收件人：卡丽·韦斯特利 <cjwestlyn@gomail.com>

日期：2018年9月4日，星期二，下午2:18

主题：回复：回复：来自医院的回信

亲爱的卡丽，

真是个噩梦！我不明白，你们的医疗条件不是应该更好吗？和又小又古板的新西兰相比，美国那么大，那么富饶！不过我想，可能我也不应该太吃惊，毕竟你们把那样一个人推上了总统的位置。

你能不能找到一些能治疗你疾病的医疗实验项目，给你一些新药或者其他治疗方式什么的？我加入了两个医疗项目，这里的癌症研究所非常棒，其中一项是研究我的眼部神经的，另一项研究是一种新药，目的是减轻化疗副作用的，当然，这种药对治疗癌症本身没什么效果。但我说，为什么不试试呢？又不花钱，又或许真的能帮我减轻痛苦。我相信也一定会有什么医疗项目可以帮助你，你需要做的，也许是再努力一点找找看？上帝会帮助那些自己帮助自己的人，就像大家说的那样。

当然，我们也花了不少钱了，虽然我的治疗费用可以由国家负担（这正是我们纳税的原因哪！），但还是会花费一大笔银行账户里的钱。我们夫妻俩打算明年去新加坡旅行，庆祝我们的25周年结婚纪念日，也许我们会绕道去看看奥奇，看看黄金海岸边上的老朋友们。

给你和斯科特一个大大的拥抱。

米歇尔

发件人：卡丽·韦斯特利 <cjwestlyn@gmail.com>

收件人：米歇尔·法利 <mbfarley@gmail.co.nz>

日期：2018年11月23日，星期五，上午11:15

主题：告诉你一些新情况

亲爱的米歇尔，

很抱歉没能尽快给你回复邮件，我这边发生了一些麻烦事。从你的信上看，似乎你的癌症治疗进展不错，我觉得我都无法提供给你更多能帮助到你的信息了。

是的，我也希望一切都好起来，但我不觉得选谁当总统有什么分别，我只希望事情不要总是在糟糕和更糟之间游荡。当时总统选举的中期局面让人很疑惑，没人能猜到最后是谁当选，没人能知道结果。

“平价医疗法案”（现在已经不让称呼为“奥巴马医疗法案”了）没有被废除，只是它把医疗搞得更糟。现在这里已经没有什么正在进行的医疗研究项目，至少是没有一项针对妇女健康的医疗项目。因为患有子宫内膜异位症，珍妮不敢怀孕，而她现在找不到医生为她开避孕药。现在所有的处方药都已经全美国联网登记了，医生不会轻易开处方单，因为他们不喜欢国土安全部的人来拜访，这个部门关于审讯过程和受审人待遇的口碑都很差。可怜的孩子，她快十八岁了。我内心充满了罪恶感，生怕她会继承我的癌症基因。

无论如何，我们有更大的麻烦需要解决。保险公司最终拒绝了斯科特注射药物费用的报销申请，我们需要从别处筹钱来把这笔款项还上。我设法去了得梅因，找到了我的主治医生，她告诉了我一个坏消息，我的癌症又复发了，而且癌细胞正在扩散。我目前还没感觉到病得很严重，但是我需要的药已经大大超出了我们的支付能力。现在斯科特还失业了——我告诉过你没有？工厂倒闭了，几乎整个小镇上的人都失业了。我们就更不能奢望去哪里旅行了。

我们现在节省每一分钱去帮助戴夫，我的大儿子。几个星期前，他没有和我们打一声招呼就去了加拿大，他是和他学校里的几个朋友一起去的，他们之前去过八九次，这次他是为了给我买药而去的。但是，就在边境线上，美国海关没收了他们所有的东西，包括他的护照，并告诉他，他被海关认定为犯有贩卖毒品的重罪。他现在甚至都无法证明他是美国公民，他也回不到他的国家。美国驻加拿大的领事

馆官员还一直在告诉他，他的护照到期需要更换，而现在美国政府却不能给他办理护照！他说他在加拿大一切还好，可我们只想让我们的儿子回家。

抱歉，这么久才给你回信，希望你能理解。也祝愿你的化疗一切顺利。

祝福你，
卡丽

发件人：米歇尔·法利 <mbfarley@gmail.co.nz>

收件人：卡丽·韦斯特利 <cjwestlyn@gmail.com>

日期：2018年11月25日，星期日，下午12:26

主题：回复：告诉你一些新情况

我的天哪，卡丽，太不幸了！为什么戴夫会因为化疗药物而被指控贩毒呢，那药一点都不像海洛因啊？我现在已经是秃头了，化疗特别伤身体，不过医疗项目的实验药物似乎有些作用。我真希望我有力气写一封长一点的信。不过我脑袋里一直想着你们，也会一直为你们祈祷的，请告诉我你们现在怎么样了。

拥抱你们，
米歇尔

发件人：卡丽·韦斯特利 <cjwestlyn@gmail.com>

收件人：米歇尔·法利 <mbfarley@gmail.co.nz>

日期：2018年12月20日，星期四，上午4:15

主题：回复：回复：告诉你一些新情况

亲爱的米歇尔，

不知道你能不能收到这封邮件，因为此刻，我是坐在一个网吧里给你写的回信。几个星期前，我见到了我的主治医生，她说我的癌症已经是晚期，无法治疗了，癌细胞已经入侵到我的骨骼里，攻击性非常强。这位肿瘤专家十分友好，没有对我的拜访收取任何费用，因为

我也确实负担不起医院的门诊了。她说，如果积极治疗的话，预后效果估计也只有几年。如果我这样坚持不进行医疗干预的话，也许，只有六个月。我们负担不起化疗费用了，我们已经没有医疗保险了。所以如果幸运的话，我还有六个月可活。

事情越来越糟，很讽刺的是，癌症已经是最不关心的事情了。我们失去了房子。我们接到警察的命令，因为戴夫所谓的“贩毒重罪”，根据《美国诈骗影响和腐败组织法》，我们的资产被没收了，他们还冻结了我们的银行账户。趁警察把汽车也收走之前，斯科特设法带上珍妮、猫和一些仅仅供我们暂时生存的生活用品，他们开车去了加利福尼亚州，那里是难民的避难城市。我没理由跟着一起去，以我现在这种身体状况，没法和他们一起颠簸。没人把我这样的癌症晚期患者当回事，不论他们多想表现得宽容大度。

也许，我再也见不到他们了，希望他们能按照原计划到达那里——很难说是命运捉弄，还是造化弄人，现在新闻都被严格控制了，我想要点开的很多网页都被限制了，不过似乎整个西部海岸确实脱离了政府的控制。美国国民警卫队已经在得梅因展开部署，我现在和几个朋友就留在得梅因。这些朋友里没有你认识的，我就不说都有谁了，因为你也不知道这封信还有谁会读到。我们从大街上找来几个汽油桶。在大街上，也说不上来是警察还是军队，到处是穿着制服的人，这里遍地都是抗议的人群和暴乱破坏。这里就像战区。我既非常害怕，却又感觉到一种神奇的自由。我已经没有什么东西好失去的了，一个五十五岁的老女人，如果不用拐杖支撑几乎不能走路的老人，奉献了她所有的一切去抗议。我已经为自己织了一顶那种滑稽的粉色抗议帽——现在这个季节，得梅因的街道还是很冷的。

你会在新闻上看到我的，祝我好运吧。

发件人：米歇尔·法利 <mbfarley@gomail.co.nz>

收件人：卡丽·韦斯特利 <cjwestlyn@gomail.com>

日期：2018年12月24日，星期一，下午1:51

主题：能收到我的消息吗？

我收到你的邮件了！卡丽，求你了，千万别犯傻，你无法和政府敌对还能全身而退。当然，你可以做一些事表达你的愤怒，但是加入抗议者会让你自己受伤的，他们解决不了什么问题。你现在的身体状况很不好，不是胡来的时候。我已经打过电话给朱莉，她说你可以像

其他移民那样到加拿大去，朱莉他们能帮助你，对吧？理智一些，想想你的家人，他们需要你。我会为你祈祷的，请一定要照顾好自己，让我们知道你很好。

我们都爱你，
米歇尔

邮件发送系统消息——找不到邮件地址。下午1:52（0分钟之前）。

您的邮件无法发送至 < cjwestlyn@gomail.com >，因为邮件地址不存在或无法找到。请检查您是否准确输入，或是有不必要的空格，检查后，请您尝试重新发送，或者联系您的网络供应商获取更多信息。

鸟儿

迪帕克·乌尼克里希南

安娜·瓦吉斯在阿布扎比工作。她的工作是捆扎，确切点说，她是捆扎那些从正在施工的大楼上掉落的建筑工人。

安娜的工作是晚班，她要搜寻受伤的人，有时候情况复杂，在把工人送走之前，她还要做必要的缝合，把散落的肢体用针和马毛缝合、包扎好。这个工作很少有人关注，而且常常昼伏夜出。

安娜属于一组十人的搜寻队，领头的人叫哈里德，是个从纳布卢斯来的健壮汉子。哈里德小队的搜寻范围包括哈姆丹大街、埃勒克特、萨拉姆和哈利法区。他们工作时骑着自行车，而且骑的速度还挺快。

老员工安娜做这份工作已经相当长时间了，有三十年，和她一起加入队伍里的伙伴，不是被哈里德用更可靠的人替换掉，就是因为年纪大选择了退休。因为资历足够老，哈里德让安娜自己选她工作的路线搜索范围。

安娜像了解自己的身体一样，特别熟悉哈姆丹。70年代时，她第一次到那里，那时建筑物还都是低矮的模样。尽管如此，她依然能够心甘情愿地每天用胶水加胶带捆扎十多个人，把骨折的四肢复位，把残缺的肢体重新组合到一起，捡起散落的内脏或者眼球。有时候，如果被救助的工人确实没有生还的希望，她会为濒死的人祈祷，直到他咽下最后一口气。奇怪的是，这里的死亡率并不高。在跌落的工作现场，很少有工人当场死亡，很多经验丰富的人开始管这些建筑物叫“不坏护体金刚”。为了证明这个观点，在午饭时间，有些人就在新工人面前从顶楼跳下去。这些跳楼的人没死，但如果不是运动员或者不知道怎么合理着陆，他们的身体会摔得破裂不堪。这就意味着这些跳楼的家伙要一直躺在那里，直到午夜，骑着自行车搜寻跌落者的男人或者女人经过，他们的身体才能被固定、整理，破碎的身体各个部位被粘贴到一起，像一个完美的糕点师，把乱糟糟融化掉的霜糖重新在蛋糕上整理出模样。

当安娜面试这份工作时，哈里德问她，是否具有相应的手工技巧。“没有。”她实话实说。他安慰安娜，说这也没问题，他说可以在工作中学习这些技能。

“血呢？你会见到血就晕倒吗？”哈里德接着问她。安娜思考了一会儿，回答“不会”。

“那很好，你明天开始来上班吧。”哈里德如此说道。这是要做什么呀？安娜心里很没底。她开始生表姐特蕾西的气，正是特蕾西劝她应该到国外找份赚大钱的工作，表姐还信誓旦旦地说她已经和一个掌权的阿拉伯人签订了工作协议。很明显，这个所谓的阿拉伯人才不管安娜知不知道怎么工作呢。“捆人，”哈里德回答道，“人们叫我们‘粘贴工人’，简单来说就是‘捆扎工’。名字是不太好听，不过无所谓啦，他们很乐意接纳我们。”

那个时候，建筑业才刚刚起步。还是石油占据着支配地位。那个时候安娜也很年轻。在故乡的时候，安娜曾经设想，如果她要去波斯湾附近工作，应该是给某个人家的孩子做保姆吧，再或者，也是充分利用她的护理技能到医院帮忙，不过中介人说工作签证需要花钱，而安娜身无分文，只好借钱。表姐特蕾西典当了自己的金耳环，把钱交给安娜。“我希望能从你这项投资里挣到大钱。”在机场时，特蕾西如此对安娜说道。

当安娜乘坐印度航空公司的飞机抵达阿布扎比时，哈里德在机场等着接她。“是一家大型医院吗？”当他开着他那辆破破烂烂的皮卡车颠簸在路上时，安娜问道。

“医院？”哈里德惊讶地重复道。在午饭过后，他温柔地告诉她，她被骗了。

“没有工作吗？”安娜哭起来。确实是有份工作，哈里德安慰她，不过他还是催促她先要吃些东西。之后，哈里德问了她许多问题。

“一切看真主的意愿了。”他对她说，“如果你想要这份工作，你就有工作。”

安娜很快在工作同伴中建立起自己的声誉，她是整个队伍中最值得信任的人。当工人从建筑物上跌落，有的四肢被摔断，身体传递过来的疼痛非常剧烈。然而，最让这些跌落者备受煎熬的，是孤单和无助的感受，在脑海中萦绕不断。

大多数行人都不会去管这些建筑外面跌落的人，他们从这些伤者旁边走过，有些会指指点点，有些会侧头凝视。路过的富人会匆忙赶回家，取来照相机或者录像机。大载重卡车和房车的司机小心翼翼地开过，避免轧到地上的伤者。不管工人从哪里跌落，公众始终都是那样冷漠。让目击者变得异常不安的是，这些跌落的工人不仅仅失去他们的四肢或是身上摔裂成几半，他们还失去了发声的能力。他们就那样直直地看着你，疯狂地扭动还能活动的半截身躯。但多数时候，尤其是在那些正在开发的地段，跌落的工人仅仅是安静地等着。有时，这些跌落的人会掉在什么东西上面，或者被一些东西盖住，一般人都不会看到他们。有时候，跌落的人甚至没有被工头记上失踪。在这两种情况下，如果有人问起，安娜会毫不保留地说：工人们有时会当场死亡。

话说回来，有的工人永远不会被别人找到。很多因素会导致这种情况出现：运气不好，身手又笨，工作负担难以负荷等等。一位跌落的工人可能失踪一周也不会有人知道，一周以后，他的身体开始腐烂。最后，死掉。

安娜在搜寻跌落工人方面拥有卓越的成绩。很多人都夸奖说，这个女人一定有一半猎狗的基因啊。她可以搜索到每个小线索，包括牙齿、一小片破碎的皮肤……她不屈不挠地在自己的领地来回搜寻，用手中的手电筒照射到那些鬼都不知道的地方，或者是那些灯光照不到的建筑物下边。每天早上在她完成值班任务前，她会返回到那些工地，和工头或经理重新清点从阿斯霍克雷兰德大客车下车的工人，确保没有人失踪。那些她捆扎好的受伤工人，会在大门口等着接受进一步医疗检查。所有经理点名册上的人，她都要清点一遍。虽然很麻烦，但是能被人这么重视，工人们都心存感激。

安娜长得不那么漂亮，但在这样一个女性很少的城市，她常常被人夸赞。她还有一些其他技能。跌落的工人曾说，当安娜把他们的身体重新粘在一起时，她会用带着口音的方言和他们说话，有时候还轻抚他们的头或者面庞。她会讲述自己崎岖坎坷的经历，会说想念自己的孩子和家乡河里的鱼，又或者问起他们的生活，他们还有什么家人，他们在晚上会做什么梦，即使有时他们无法回答。如果她捆扎到一个恰巧她很喜欢的男人时，她也会俏皮地说：“你一定已经结婚了吧。”她喜欢开这样的玩笑。如果她说的话别人听不懂，她会唱歌，尽管有点跑调，不过是真心地歌唱。虽然如此，安娜也会遇到无法救治最终死亡的工人。

“有时候，掉在地上的人就是会死，无论你做什么，都改变不了结果，”哈里德曾经这样告诉安娜，“只有真主安拉知道其中的原因。”

这一次，安娜陪着一个跌落者，整整陪了四个小时，这个人只剩胳膊和脑袋了，从跌落的故事中，他依然在流血的脑袋也被摔得有些松垮了。在一周前，安娜遇到过一个类似这种状况的人，她用了不到两个小时就把那人的身体大致重新组合起来。但这个人，也许这是她退休前最后一次拼凑伤者，她做什么都不管用。伤口缝合后，血液没有停止流淌。用胶水黏合，血液还是汨汨往外淌。令人奇怪的是，这个受伤的人还能说话。在她工作的这么多年里，没有跌落到这种程度的人还能开口讲话。“不管用吗？”他问。安娜噘起嘴唇，不再做无用功，抱起这个身体残缺的男人。没必要去叫救护车了，把医生找来也没什么可救的了。

“把那些跌落的工人从建筑工地现场挪走，”哈里德提醒过安娜，“那些人就死了。”这是个人人都知道的简单常识。在建筑工地之外，如果人们从那么高的地方掉下来，肯定会没命。如果在工地现场，跌落的工人不能在施救后挺过去，他们在其他地方更没有生存的希望。

这个濒死的人，叫伊克巴尔。他大概有三十五六岁吧，他有可能成为安娜这五年来第一个在她怀里去世的人。在她漫长的工作生涯当中，她没有救活的人只有三十七人，这是一个了不起的纪录。她问起他的家乡。

“家乡就是个屁！”他说。

他的家乡是个小村子，里面挤满了年轻人。“那里太小了，就像是在一头肥牛的肚子里面挤满了所有人和农田。”村子里唯一的大企业，是一家做棕榈脚踏垫的工厂。“知道农村什么最让人受不了吗？如果年轻人觉得无聊……”伊克巴尔声音渐渐沉下去。

他之所以离开那里，是想看看外面的世界。另外，他认识的所有人都知道，他一直渴望做个海湾男孩。每隔六个月，穿着肥大衬衫和西裤的招聘人员就会乘着雇来的出租车来到村子里，他们什么人都招。“当我走过去咨询的时候，他们告诉我，唯一的要求就是能够忍受高温。”伊克巴尔虚弱地说。然后，是钱，这种东西同样引诱过安娜来到这里。“不用交税！”他高喊着。他们告诉他，如果他办事得力，将来他兜里会有数不尽的金子。

在他最终决定之前，伊克巴尔去拜访了一位算命师——那个男人让鸚鵡选出一张纸牌，然后对他说，此去波斯湾，将会改变伊克巴尔的一生。于是，那天晚上，伊克巴尔就打包准备出发，他去见了一位以后再也不会见到的“菲洛梅娜”——邻里中的妓女，那一夜，他们云

雨翻腾，玩得尽兴。他们两个交欢的时间很长，“她就像只母狼一样低嚎，挠门，乞求我快点结束。”接着，他偷偷回到家里，偷了他老爸的积蓄，他需要钱支付签证费和旅费。

“我爸爸已经瘫痪了——在工厂出事故闹的。他总是监视我，怕我偷他的钱。”伊克巴尔说。安娜皱起眉头。“我不担心他，”伊克巴尔安慰安娜说，“我哥哥照顾他照顾得很好。”

“那他现在怎么样了？”安娜询问。

“死在我哥的膝盖上，”他回复道，“我没能去看他。”

安娜继续抱着伊克巴尔的头，他告诉安娜，他本来以为能在这干上十年，挣到大钱。到时候，他就可以认真地找一个老婆，生许多孩子，建造自己的房子。他的父亲，如果还活着的话，会原谅他的。以前老师们都瞧不起他，在邀请他去家中吃饭时，总是叫他农民崽或者空想家。可是，他就这么跌落了，不是吗？像一只笨拙的猴子一样从高空滑落。他当时正在做一件秘密的事儿——一件让他难以启齿的事情。

“你在屋顶做什么？”安娜又一次问他，“说吧，我不会向任何人说的。”

伊克巴尔笑了。“我站在屋顶上打飞机呢，都快高潮了……”他招认。他说他之前这么干了好几次。“真的超爽的，”他咯咯笑起来，“可惜，一只鸽子落在我的老二上……”鸟儿吓到了他，所以他失去了平衡。

“不是吧你！”安娜哈哈大笑。

“你可以试试，那感觉真的是无法形容。就像我正在让整个天空受孕一样。”他紧接着说，“哦，如果是你的话，应该是整个天空都在往你身体里钻。”

“嘿，放尊重点哦。”安娜说，“我都快差不多有你妈的年纪大了。至少，也得有你最大的姐姐那么老了。”

“开玩笑的。是高温，”他说话的语气缓和了一些，“是高温让我倒下的。”

“不是鸟儿？”

伊克巴尔咧嘴笑起来，“我曾经真上过一只鸟。它扑棱棱的样子好像是我杀死它”。

像安娜一样，伊克巴尔很小的时候就经历着炎热天气。他知道如何对付它，即使空气中的热浪要把人的大脑煮沸。但是，波斯湾这边的高温以另一种热度烘晒着人们。首先，炎热把人的衣服烤熟，然后是人的皮肤。在工地上，伊克巴尔相信自己的知觉。工人们经常手中拿着水或者脱脂牛奶，但是喝水的间歇意味着工作进度的减慢，伊克巴尔知道他是被监视着的，所以他要控制工作的进度。他曾经做过裁缝的学徒，因为他爸爸就是个裁缝，他知道，进入一门新行业需要耐心。所以他遵守着自己的规则：当他感觉到自己的皮肤开始像羊皮纸时，他就停下手里的工作，赶紧大口喝水解渴。有时候水喝得太急，呛得人很疼。太阳从来没有打败过他。他的身体很强壮。但是有些东西他无法控制，他告诉安娜，那些与他擦身而过的人的反应，让他有些受不了，尤其是下午当他自愿去和一个矮个子卡塔尔人为大伙买水或者冷饮的时候。

“为什么这么说呢？”安娜很疑惑。

“在夏天，”伊克巴尔继续说道，“你在燃烧，你的衣服在燃烧。一个人在高温里，闻起来就像是一个老式火炉子。”接着，他问她：“你不觉得热吗？”

“这里所有人都觉得热呀，”她安安静静地回答，“但是你今天跌倒了。今天有什么特别的吗？”

“今天看起来是完美的一天，”伊克巴尔干巴巴地说，“其他人都怎么说？”

“什么其他人？”

“就是那些跌落的人。”伊克巴尔没有等待她的回答，“在室外，不管你信不信，高温其实很容易应付。至少对我来说，挺容易的。”在建筑物的顶端，他固执地认为大多数人都干缩成葡萄干了。“人类在这种高温下，不会燃烧起来，只会腐烂。”

“不过，建筑的顶端不是风大一些吗？那里不是会凉快一点吗？”安娜问。

“穿着全套安全服，戴着安全帽会凉快？完全不是。”伊克巴尔说，“我曾经见过一个大男人，热得缩成了孩子那么小。到了中午吃

饭的时候，他喝了一大桶水，然后才又恢复到原来的个头。”不过，室外还是能让身体呼吸的。“你有风，你知道吧。”在室内，在近乎封闭的工地上，铺位一个叠一个，又没有足够的空调，身体都像放在锅上煎烤着，汗水蜇得眼睛疼，盐分跑光，然后人就会发烧，接着脱水。脱水后的身体就那样干瘪地蜷曲着。安娜点头认同。曾经，安娜遇到过一次，她整理一位坠楼工人的时候，他皮肤干得无法形容，当把肢体拼凑好以后，她只能给那人的整个身体涂满橄榄油。

尽管这些坠落者能够在坠楼的自由落体运动后逃生，他们对高温也是无可奈何。在中午休息时，他们赶紧找个有阴凉的地方，躲到拖拉机的车斗下面或者是藏身于起重机的驾驶舱下边，这比吃饭都重要。他们常常在这些地方卷起上衣当枕头，把报纸用作盖毯，然后席地休息。

伊克巴尔问安娜，她介不介意帮他挠一挠头。“你看起来很鲜活，”他调侃道，“你看起来真的很鲜活，像新娘一样让人动心。”

安娜微笑。“我都已经有外孙啦。”她把手指插进他的头发。

“他们告诉过你，要小心太阳了吧，是不？”伊克巴尔问她。

“谁？”

“招聘你的人。”伊克巴尔说。

“没有。”安娜回答。

“好吧，没人会提起晚上的热度。”伊克巴尔叹了口气，“他们应该提醒你的。”在晚上，高温以另外一种形式出现，那就是湿热。“我认识的一个人，”伊克巴尔继续说道，“他搜集汗水。他推着放满水桶的手推车，挨个屋子去要汗水。经过一周的努力后，这个巴德兰——巴德兰是他的名字，在我们住的房子旁边挖了一个坑。他花了好长时间才把十几桶汗水倒进那个坑。刚开始，我就站在旁边看着。后来，我就帮他忙活起来。很快，我们搞好了一个水池——一个咸水池。那池子还挺好玩的。我们可以在里面漂上好几个钟头。”

“这个巴德兰没遇上麻烦吗？”安娜问。

“巴德兰是个聪明的家伙，”伊克巴尔说道，“他把一些水池里的水倒卖给那个鬼鬼祟祟的运水车司机了。那个司机每天凌晨三点左右来到员工宿舍附近，载走满满一箱水。所有人都知道。重要的小头目之类的，每个人都有一大份。”

“他从哪儿弄来的水？”

“我问过巴德兰好几次，”伊克巴尔说，“可他从来都不说。”

“巴德兰他做了很多好事。”安娜感叹。

“的确，我猜是吧。”伊克巴尔说道，“几个月前，他死了。”

“怎么会呢？”

“一场车祸。”伊克巴尔回复说，“那次，轮到他了。”

“在哪儿？”

“我们坐着一辆皮卡车往回走。在穆萨法附近，车撞上了什么东西，然后巴德兰就掉下去……车轮轧……”伊克巴尔的声音停顿住。

安娜没有催促他继续说。她明白他要说的话。安娜告诉伊克巴尔，每天晚上，她都会到一家小自助餐厅吃晚饭，那家店的老板和她是老乡，与她来自同一个小镇，老板人很好，会给她一些菜单上没有的剩菜。她免费吃着食物，和阿卜杜，就是那家店的老板，闲聊。阿卜杜的日子过得很滋润。每天晚上，他的店门口都会停下来一些大卡车或者大巴士，车上载满了劳工。巴德兰和伊克巴尔说不定也在那里停过下，也许就坐在窗边，筋疲力尽地瘫坐着。

“也许吧，”伊克巴尔说道，“曾经，坐在我旁边的一个人，因为太热了，就在我眼前蒸发掉了。我拿了他的裤子，有人拿了他的鞋子，他的T恤太丑了，没有人要他的上衣。”

他的话让安娜捧腹大笑。伊克巴尔说话的语速越来越慢。安娜不断地按摩着他的头皮。

“我认识一个人，一心求死。”伊克巴尔说，“他很早就意识到，在工地活着，在职工宿舍里求死，不那么容易。他没有什么烦恼事，就是一心不想活了。”

“所以，他死了吗？”安娜柔声问道。

伊克巴尔咧嘴笑了一下，“你看啊，故事可是很复杂的。查理知道自己想要做的事，他心里也很明白。在故乡，他还有老婆和孩子，他要死得其所，给老婆孩子留下点钱。他觉得吧，最好还是在做和工作相关事情的时候死掉。这样，他的家人就能得到赔偿金。”

“那他成功了吗？”

伊克巴尔想了一下这个问题。“我不确定哎。”最终，他冒出这么一句。

“那发生了什么事？”

“呃，是这样的。他叫我帮忙。你知道吧，我还是挺喜欢这个家伙的。所以我就同意了。他说这事儿得花些时间，一年或者两年吧，不过一定会成功的。查理告诉我，每隔几个月，他就会给他自己找点麻烦，整出点事故来。刚开始的时候，是一些小事故。从第一层楼摔下去，搞掉几个脚指头。然后他就像盖楼一样，下一次是三楼，再下一次是六楼。这些事故发生之前，他会告诉我。用一张字条，写上一些秘密的暗语，暗示他要做什么，在哪里做。然后，我会等他闹出事故，在其他人的发现他之前找到他，把他身体的一小部分——也不一定是什，兴许是根手指，兴许是别的什么部位，我把这些丢进垃圾桶。捆扎工可能会在晚上帮他整理好身体，但是总有一些身体部分会缺失。他给自己定下的指标是：一年四次事故。如果他的计划成功，三年后，他身体大部分可能都缺失了，肢体无法修补完整，那时，公司不得不通知他的家人。所以，怎么去死是我们两个一度研究很久的事儿。”

“他的家人拿不到一分赔偿金的。”安娜吐露出这条很现实的秘密。

“让我把话说完，”伊克巴尔说道，“我们准备了很久，一连几个月，我都在练习挥大锤。不过，计划性寻死要比我们预料的时间要长——我们花了六年时间。一天晚上，查理找到我。‘我想活着。’他说。我不知道该说什么。我已经帮他搞丢了一些手指、脚趾，还有一个肾，他的老二。他的腿比我们刚到这里时短了一半，可现在，他说他要活着。”

“然后呢？你干什么了？”安娜问。

“他现在很幸福，”伊克巴尔说，“有时候，他问我，能不能看我打飞机，因为他再也不能了。”

“他今天来工地了吗？”

“没，今天没来。”伊克巴尔的呼吸越来越沉重。“时间过得真快啊。”他这样说道。安娜点点头，温柔地抚摩他的脸。伊克巴尔转过

头来，面向着她。“你怎么给死人祈祷吗？”她摇摇头。

“我一直在做一个梦……”伊克巴尔虚弱地开始讲他的新故事。

“我在听。”安娜说。

“有个我认识的人，叫南丹，他有一只鸟儿。他用笼子养了一只鸽子，他每天都把鸽子拿到工地。”伊克巴尔说，“当南丹工作的时候，他从来不让他的鸟儿远离他的视线。”

“从来不吗？”

“一分钟都没有过。”伊克巴尔坚定地说，“那只鸟能飞，但是他总是在它脖子上坠着一条沉重的铁锁链。那锁链很沉，压得小鸟整天都弯着腰。”伊克巴尔很为艰难地被束缚在笼子里的小鸟难过，于是他决定要趁南丹不注意的时候，把小鸟放走。“我差点就成功了。”他说。他在屋顶上，手里拽着那条锁链，正要给小鸟松绑，这时南丹突然出现。有人看到伊克巴尔拿着鸟笼上了屋顶，就告诉了南丹。南丹让伊克巴尔把小鸟还给他。“我当然不能还了。”伊克巴尔回忆着。南丹满腔怒火，冲过来要抢走小鸟。伊克巴尔脚下一滑，失去平衡的他没握住手里的小鸟；它从他们两人几英尺远的地方掉落下去，就在屋顶边沿的不远处，从十八层高楼坠下。那只小鸟，特别惊恐，或许也是希望能跳到屋檐那边，奋力地跳着。“可是，我还没有时间给它解锁。”伊克巴尔幽幽地说着。

“那可太糟了！”安娜喃喃地说。

“反正，”伊克巴尔说，“自从那次事故以后，我就开始做那个梦。”

“做梦？”

“答应我，你不许笑。”伊克巴尔表情严肃地说。

“我答应你不笑。”安娜回复他。在那只鸽子坠楼而亡之后，连续几个礼拜，伊克巴尔都梦见他站在一座自己帮忙建成的大楼顶端，就站在楼顶的边缘上。“我家人和我一起在那里，我们都有翅膀。太阳光是冰冷的。你在听我说吗？太阳很冰冷。我们飞起来。”他继续说道：然后，他们飞起来时，他发现他们的腿被一些爪子牢牢抓住，他们飞起来，爪子就把他们往回拉，他们继续飞，或者说拼命飞起来，直到他们撕破了建筑物的地基，带着拔地而起的沉重大楼，他们飞往冰冷的太阳。这是伊克巴尔讲的最后一个故事，他最终还是死去了。

安娜又陪了他几分钟，在犹豫要不要等到凌晨，但她还是决定不等了，她写了几行字，把字条贴在他身上。已死亡——字条上这样写着，她还写下哈里德公司的名字和地址，以及联系方式。然后，她跨上自行车……

唯一永恒的东西

莱斯利·霍尔

屋子又小又阴冷。对面的白人警探，身材瘦削，发型精致，他指向桌子对面的椅子示意我坐下。等我坐下以后，他才按下录音器的按钮。

“准备好了吗？”

我点头。

“请告诉我你的名字和年龄。”

“卡米拉·杜波依斯，十五岁。”

“接下来，你要坦白交代。”

我清了清喉咙，仰起头。当我们要从警探车里出来时，我妈妈在我耳边低声说：“不管他们说什么，我们要假装什么都不怕的样子。”我故意把面孔保持毫无表情的模样。

“你在哪里上学？”

这是个游戏。我确定他们已经充分了解我们的一切。

“在家。”

他用手指在我们两个之间的桌子上敲敲点点，“除非是出于宗教原因，否则你理应在一所公立学校上学。”

“我们家只有教育券，支付不起有校园通勤巴士的私立学校。我家附近也没有任何我能骑自行车往返的公立学校。”

“杜波依斯小姐，你父亲是大学的教授，你母亲在社区学院教书。你们家肯定能支付得起任何一所坐公交车就可到达的特许学

校。”

“我爸爸因为你们所谓的‘驱逐出境’理由被拘留了，而你们却不告诉我们为什么要拘留他，也不告诉我们他现在在哪。在三个月前，他就已经用完了年假，现在，除非你们放了我爸爸，否则我们家再也领不到他的薪水，就没有收入来源了。”我的声音干涩、急促。

他没去管我的情绪，“你家一直因为宗教原因不让你上公立学校的，是不是？你父亲是穆斯林，而你，本应该戴着强制性的身份徽章。”

我咽下了要脱口而出的脏话。他看着我的表情，让我忍不住想摸一下脑袋，确认自己确实戴着穆斯林女人必须戴的希贾布。

“我家人认为我在家可以获得更好的教育。我爸爸不是穆斯林。他不是任何教派的，他是个不可知论者。”

他身体向后靠了靠，“和我说说，你父亲被捕的那天晚上。”

“国民警卫队在6月父亲节那天带走他的。还有不到一个月2019年就结束了，但我们还没有得到他的任何消息，我们很想再见到他。整整五个月了！我们需要知道他现在好不好。”我的声音开始变得沙哑起来。

那天晚上发生的一切在我脑海中历历在目，一遍又一遍重演着，挥之不去。六年级时，我的朋友查理带到学校一块琥珀，里面有一只被琥珀凝固住的苍蝇，而我所感受到的，就像那只苍蝇一样。那是我一辈子里最让人毛骨悚然的时刻。

前一分钟，我们全家还在享用父亲节大餐——烤羔羊和蔬菜卷，这些美食是我和弟弟帮助妈妈准备的。而下一分钟，饭桌边我爸爸的椅子就空了，他盘子里的食物还是温热的。

“警卫队的人用手铐带走了他，没有任何解释。”我的眼睛被泪花蒙上一层水雾，我低下了头。

“你母亲在做什么？”

“她给我们的律师打电话。”

但那是之后的事，当时她追着警卫队的人，跑到屋外冲那些警卫大声呼喊着，要求放开我爸爸。我弟弟的哭声阻止了妈妈，否则她就

要跟着进警车里去了。我紧紧闭上了眼睛。对面的警探又开始讲话。

“你父亲是不是在摩洛哥出生长大的？”

我猛地抬起头。我惊讶地瞪着他那张面无表情的脸，“那是在撒谎！我爸爸在帕萨迪纳出生，在那里长大的。”

“不，他不是。你知道的，是不是？”

“我不知道，因为你说的不对。你们这些人觉得只要是棕黄色皮肤的人，就都是穆斯林恐怖分子，真是可笑到极点。”

我的心跳在加速。现在是不是轮到我被戴上手铐，然后被带走？

警探没在意我的激动反应。

“你父亲做什么工作？”

“他是位教授。他们是他们大学里神经科学研究领域的佼佼者。他还是一个超酷的数字媒体艺术家。他在做一个由国家艺术基金会资助的程序，好像那个程序项目已经接近尾声了。所以，你们现在是不是该放他出来了？”

“你对这个程序了解多少？”

“完全不懂。我爸爸获得基金奖项的时候，我只有十二岁。那个时候我忙着和我的朋友们玩耍，学校也还有一堆事需要应付，对他在忙的东西我没有留意。”

那位警探看了看手表，然后站起身，在他起身的时候，他脚边的椅子刚蹭地面发出刺耳的声音，“很感谢你的配合，杜波依斯小姐，如果我们有其他问题，会及时和你联系的。”

在快速起身的同时，我如释重负地松了一口气，“你这是让我离开？”

“是的。你现在可以离开了。”

我抓起椅背上的背包。希望他们也已经审问完我妈妈和弟弟，这样我们就可以一起回家了。

走廊里全是白色的房间，都是类似和我刚刚走出的房间那样，毫

无特征。我远远地看到在走廊的尽头有一个出口标志。周围如此安静，我只能听到靴子踩在油地毡上的声音。

忽然，背后有人叫我。我深吸一口气，赶紧停住脚步。

“留步！抱歉，小姐。你需要跟我过来一下。”

我转过身去，看向声音传来的方向，一个穿着灰色西装的健壮男人。

“很抱歉，小姐。”

我渴望地又瞟了一眼远处的出口标志，跟着他回到刚刚离开的那间屋子。

另一位警探正在桌边坐着。他长着一双睁开和眯起来一样大的小眼睛，眼球是蓝色的，眉毛很浓密，梳着向后的背头，发色渐白。他戴着一枚某种标志的徽章。

“请坐。刚才审问你的警探认为，你对你父亲的工作一无所知。但是，就在昨天，有人把你父亲设计的病毒散播到网上了，现在这种病毒散播得非常快。你能和我说说这是怎么回事吗？”他的声音格外刺耳、洪亮。

一股热血涌上我的头，在刹那间，我觉得我昏厥了片刻。就因为认定我爸爸是穆斯林，在带走我爸爸之后，他们又设计了如此多的谎言。

“怎么可能呢？没人了解他的工作呀。你们还拿走了他的电脑。”

“你来告诉我，杜波依斯小姐。你母亲和你弟弟好像什么都不知道，如果我们得不到满意的答案，而且你们都不配合，是不会有好结果的。”

“你把他们怎么了？我要见他们。”

“对不起，我们不能让你们见面。”

他的眼神很冷酷，脸上泛着一层汗水和油光。这个浑蛋特别喜欢折磨人。

“不！我要见我妈妈！”

他继续施压，“就在联邦政府停止给国家艺术基金会拨款之前，一小撮人取得了基金的资助，而你们家就是获得资助的人之一，是吗，杜波依斯小姐？是不是你花光了钱，然后以你祖父的名义第二次申请了国家艺术基金？”

“才不是……”

“你祖父完全不知道以他的名义申请了基金资助。”

他们知道了。我的内脏紧紧揪到一起。我这辈子算是完了，但至少，我爸爸的程序此刻就在散播，也许很快，事情就会改变，让世界有点小小的变化。

“现在它已经变成病毒了吗？多少点击量？”

他似乎忘了是在和我说话，“成千上万。不过很显然，这持续不了多久。我们的专家正在昼夜不停地攻克它。”

他的语气无比自信。他什么都不知道。

“这是非常严重的事件，杜波依斯小姐。士兵们都放下武器，擅离职守；油田的工人都离开了工地。”

我高兴得想上蹿下跳，大喊大叫。现在没人能停止它的蔓延了。因为这是艺术的属性。我父亲的程序真是绝妙。一旦人们与它交互，就不会有想要毁灭它的想法。

几个月前，我爸爸曾经告诉过我他的紧急预案，以防他会遇到什么不好的事。这个程序在他被带走的时候已经接近尾声了，今年春天，他偷偷放在我衣柜里的终极指南让我可以很容易地完成这个程序。他写了第二份基金申请书，然后签上了爷爷的名字，我只是负责递交了这份申请书。得到的钱足够我完成整个程序。

这个程序的美妙之处在于它沉浸式的交互艺术形式，只要看一眼，就很难不被它吸引。程序把让你眼前一亮的颜色、声音、图像汇编成交响乐一样的一套组合，一旦你和它交互，它就通过击键模式和神经元刺激，开始重新给你的大脑编程。它会提高你的同理心、诚实度和批判性思考的能力。更重要的是，它会减轻人的暴力倾向。这是个改变世界的游戏。

“不打算为自己辩解了吗，杜波依斯小姐？”

“我能给我的律师打电话吗？”

这个男人用鼻子不屑地哼了一声，一边站起身一边摇头，他告诉那个健壮的警探，把我押送到拘留间。

我回头看了他一眼，微笑道：“我爸爸总是说，这世间唯一永恒的东西，就是改变。试着去习惯它吧，现在没人能阻止它了。”

糟糕的领袖

哈里·托特达夫

金战栗着醒来。她身上盖着四层毯子，但牙齿还是像响板一样打战，咯咯作响。外面又降到零下十度以下了。这座房子里，没有一个地方是有温度的。壁炉里没有任何可烧的柴火，整个村子都是如此。承诺发放的煤炭始终没有送来。很久之前，他们就把步行一天能达到的范围内所有树都砍伐光了，只剩下几棵李子树和梨树。也许，这些树很快也会被砍光。如果你像这样正挨冻，谁还会关心以后还有没有水果吃？

抱着试一试的心态，她轻轻按下床边台灯的开关。屋子里还是那么黑。依然在停电中。也许，几个小时后的下午会来一会儿电。她希望会是这样。伟大的领袖今天要公开演讲，而她想要听到。如果有什么东西能够让你忘却烦恼，领袖精彩的讲话就在此一列，它能让人的心情拨开乌云，看见明亮的太阳。

这时，四处一片昏暗。这个季节的太阳很晚才升起来，当然，日落也很早。今日带来暴风雪的乌云还在天空密密地积压着。这样的天气，这样的时节，你只能凑合着过，尽量保持乐观。自力更生——大概是这意思吧。

金一边叹着气，一边起床。睡觉时，她已不再脱衣服，只脱掉了靴子。现在，她所谓的起床，就是穿上这双靴子。在靴子里面，金的脚上裹着三双袜子，这些袜子能帮助她在外出搜寻食物的时候不致冻僵双脚。

她走进厨房。母亲正在煮水沏茶，并趁机在小火盆旁边烤着手。“早上好，亲爱的妈妈。”金说，“这些茶够分成两杯茶吗？”

“我试试吧。”母亲的语气很勉强，好像她希望金能多睡一会儿，这样她就可以自己喝全部的茶了。然后，她态度缓和了一些，继续说道：“那里还有一些腌的卷心菜，可以当早餐。”

“呀！太好了！”金快步走到泡菜坛子边上。自从警察把金的父亲从田地里拽出来并开车带走，这三年来，她们母女相依为命。从那以后，父亲没有任何回音。金希望父亲在某个劳动改造所做苦力，这说明他们没有轻易地处决他。无论是哪种处境，都是因为他与这个国家为敌，这让这对母女生活无比艰难。

她打开腌菜坛子，一股大蒜和辣椒的混合味道扑面而来。卷心菜腌菜称不上是能果腹的菜，但至少有这么一点，好过什么都没有。

在腌菜坛子上面，是一幅伟大领袖的肖像画，这屋子里总共有三幅这样的肖像画。他是如此英明，如此伟岸！他目光灼灼，看向遥远的未来。这幅画画得不那么完美，但很传神。伟大的领袖能够洞悉未来的方向，你从画中他的眼神能懂得这点。

“这是你的茶。”母亲的话打断了她的思绪。

“非常感谢你，亲爱的妈妈。”趁着杯中的茶还有温度，金很快就把茶水喝光。当然，杯子里的茶水不那么满，茶味也很淡。和其他人一样，金的母亲也要把茶叶多泡上几遍。你无法知道你摊开手还会有什么东西留下，也许以后什么都没有了。

“我希望你能有好运气。”母亲说道。

“我也希望自己能交好运。”金回答道，“说不定我们的运气就来了呢。我们在坏运气里待得太久了。”

“我们很好。”母亲刚强地回答。即便是在她们自己住的房子里，也不是可以无所顾忌，政府很可能已经给房子安装了窃听器。这些窃听器说不定在没有电的时候也能运行呢。“我们很好，我们有令人骄傲的祖国和伟大的领袖，上帝在保佑他，一切都很好，相当好！”

“当然，你说的对，亲爱的妈妈。一会儿再见。”金走出房门。

虽然她穿着夹棉大衣，里面还套着两件毛衣，刺骨的寒风还是很快就把她打透。鹅毛般的大片雪花从清晨就开始下落。看来又一场暴风雪正在来临。金把大衣的兜帽戴上，用厚厚的围巾包裹住半截脸，只露出眼睛来。其他外出的人都是和金差不多打扮。你只能通过他们的穿着来认出他们，因为捂得太严实，已看不到他们的五官。

即使是走路，都很费劲。原来地面上已经有30厘米厚的积雪，新下的雪积压在上面，足有将近1米高。因为雪太厚，金几乎没看到帕克家房子前面的小雪堆。是的，那是一具尸体，毫无疑问，那是他们

的大儿子，他生病了，好几周都没好，越来越严重。没有药物，医生远在几公里外，他们不肯到这里给如此微不足道的小人物医治……这是个悲伤的故事，却不再是什么新鲜事了。如果没有炸药，直到大地解冻前，他们都无法把他埋进墓地里，而他们当然不愿意花钱去买炸药。反正，在这样寒冷的天气里，他的尸体也不会腐烂。

金倒吸一口凉气。李老头家的狗从一边跑了出来，它是她见过最凶残的狗。那只狗是一头凶恶的畜生，不过在雪里行动比金要灵活多了。为了防止恶狗和饥饿的村民找她麻烦，她在口袋里准备了几块骨头。

但那只恶狗没理她。过了一会儿，她明白恶狗反常的原因：它骄傲地用满是牙齿的大嘴叼着一个兔子回来。顿时，一股嫉妒的酸楚刺痛了金的内心。看来，那个李老头和他那让人厌烦的泼妇老婆今天会吃得不错。金已经记不清她上次吃肉是什么时候了。即使李老头家能分给她兔子的一点点内脏，脑袋也行啊，如果能和着卷心菜或谷粒煮上一锅，那该多香啊。

谷粒……

想着这些，金的双脚踏上了已经收割完的田地。谁又能说得准呢。或许去年秋天收获时，会有几颗谷粒掉落，在大雪的覆盖下，就藏在这里。即使希望再渺茫，有希望也总比没希望要好。

另一个年轻的女孩正在田里搜寻着。她谨慎地抬起头，然后放松下来，打了个招呼：“你好，金。”

“你好，金。”金回答。尽管有围巾重重包裹，她还是微笑了一下。和别人重名已经变得不那么有趣了，不过有时还是能从对话里找到一点小乐子。金继续说：“上帝保佑伟大的领袖！”

“上帝保佑伟大的领袖！”另一个金这样回复。

她们分开各自行动。一旦她们合伙，搜寻到的战利品就需要平均分成两份。而她们两个都想得到更多。

金戴着厚厚的手套刨雪，一直到手指碰到地面。她找到上一次大地解冻时长出来的蘑菇，等到天气变冷，这些蘑菇又被积雪埋到下面。蘑菇没几块，但也比什么都没找到要强。她把蘑菇放进外套的左衣兜里——左兜里没有石块儿。接着，让金异常高兴的是，她真的找到一些遗落的谷粒！谷粒被她放进装蘑菇的那个口袋。

她站起身，走了。很快，打着旋的雪片就把她和另一个叫金的女孩隔绝开，她赶忙走到灌木丛前，去查看她前天放在那里的捕猎夹子。大风呼啸而过，很快就抚平了她走过的足迹。当金发现一只很肥的大老鼠吊在陷阱的绳索上，她高兴地喊出了声。老鼠没有兔子的肉多，也不好吃，但是有肉吃总比没有强。重新把陷阱里的机关摆好以后（自从她设下捕猎夹和陷阱，就没抓到过任何动物，或许是在她收获猎物之前就被其他人擅自抢走了），她高高兴兴地往家走去。今晚，就算称不上是美味大餐，也能有一顿像样点的食物了。

看到金展示的猎物——带回家来不小的收获，母亲高兴得大声尖叫。下午两点刚过时，电力恢复了。电灯闪烁，因为电压低又不稳定，电灯的光芒很黯淡。这个时候，电器能运转一会儿。

伟大的领袖要发表讲话了！金和母亲同其他村民一起，来到广场聆听他的教诲。和其他广播一样，公共电视只播放政府授权的频道，这样所有人都会被“保护”，不会接收到国外邪恶谎言的毒害。

他来了！ he 现在是位年纪很大的老者了——但是，仍然强壮如初，精力充沛！所有人都认识他的子女，还有他的女婿，其中某一位可能将来会继承他的位子，然后是他的孙辈继承，就这样一代代传下去。但他还在统治，在金出生之前，他就统治这个国家好多年了，甚至怀疑这件事，都是很冒险的行为。

他戴着具有标志性的红帽子，上面印着他的口号“让美国再次强大！”，每个单词的首字母都是大写的，十分醒目。“我给大家带来一个消息，”他急躁地说，“如今，折磨我们国家的犯罪和暴力行为，很快会终结。我的意思是，相当快。安全的秩序将会建立起来。所有事情都进展顺利，一直以来都是。”

“我们的计划是一直把美国放在首位。强权者将不会再欺压那些柔弱的人。我已经恢复了法制和秩序。我们的边境墙已经阻止了非法移民，阻止了黑帮团伙和毒品，此外，我们还取得了一系列卓越的成绩。我尊敬工作，也尊敬辛勤工作的人民。工作胜过任何事情。我的意思是，超过其他所有事。继续加油工作吧。正如我说的，美国优先，美国一直保持优先，美国永远优先！”

“美国优先！”当电视被关闭后，村民们齐声附和。金的双眼漾满了泪水。她情不自禁地哭了。她热爱这位伟大的领袖。

大女儿十八岁生日的一个月前，我对她两次明确和三次间接的道歉

希瑟·林德斯利

2020年10月4日

亲爱的简，

你知道吗？在我第一次离开家上大学的时候，你外婆给我邮寄了一罐奶粉。要知道，在20世纪90年代，想要邮寄一罐奶粉，她需要先去商店，还要在邮局排队等上半天。那时，你无法凭着一时冲动就去点几下鼠标网购一罐奶粉。等等，你会冲动之下网购一罐奶粉吗？控制住自己的冲动。

如今你可以随意购买，因为一罐奶粉也不过是一小盒子东西而已。你可以把它加进土豆汤或者其他汤汁里，做成奶油味。不要——我再重申一遍——不要因为希望能吃到牛奶味，就把奶粉加水倒进麦片。

当年，我收到奶粉之后，我还很贴心、很礼貌地打电话给你外婆，感谢她。不过我还是没能理解她的心情，没有说：“我知道你大女儿搬到了隔着千重山万条水的远方，你很担心她过得好不好，你只想提供一点帮助，虽然心里有些犹豫到底能不能真的帮到她。”我当时大概是说：“妈，你不知道在波士顿也有牛奶吗？”

我觉得今晚我应该再给你姥姥打个电话。

也许你已经看到随这封信一起邮寄的一盒文具。呃，我觉得你可能会先打开收到的奶粉包装，再打开我寄过去的文具呢。然后你告诉我一下，哪个对你来说更有用？

我希望你在学校已经安顿好了一切。我从网上看到你社交账号上的更新，似乎会是这样。我想，我更愿意看到你能收到更多网购之外

的包裹。我更期盼你长成一个机敏的、有自己隐私的大人，你能让自己远离营销专家们的数据分析，就像你妈妈一样。

今天早上，我收到一条没什么必要的提醒信息，告诉我你下个月要过生日了。智能算法还给了我一份你会喜欢的礼物清单。我知道这份清单可能有用，但请你自己告诉我，你想要什么，好吗？除了使你提前两个小时出生，好让你有资格为下个月的总统大选投票这件事。

我真希望自己能送你一台时光机。当然我会用它做很多事，不过现在，我最想回到2002年的10月底。那样，如果有阵痛，我就会试试跳健美操、吃菠萝、喝覆盆子叶茶、打催产素，如果必要的话，我还能接受剖腹产，我记得很清楚，对于没能早点生下你，我比你还要不安呢。总之，很抱歉，下个月大选时你还没到十八周岁，所以不能投票。我真希望在你十四岁的时候，这个国家选出来的是一位更好的总统。

噢，对了，趁我还能想起来：我知道你觉得自己终于可以逃脱技术支持的角色（哈哈，怎么可能逃脱呢），不过，还是想问问你，我怎么才能摆脱掉视频播放追踪系统？我想看《莉莉丝的后人》第二季，又不想屏幕上带有追踪的标志。我问过莎拉，但她只是装傻——或许她不想让我知道，其实她对技术不那么精通。我知道续集肯定是狗尾续貂，可是第一季的结局还萦绕在我的脑海。还有，不要告诉我：那就签一份追踪器协议，然后就不用担心了，因为他们只是以匿名的方式搜集数据。他们让我浑身起鸡皮疙瘩。就像有人整天在我身后盯梢一样。好吧，倒也没那么严重……就是个追踪器。可它真是个恐怖的东西呀。

我还记得第一次看到广告标志的时候，我和你爸正在追一部剧，屏幕下方出现一排不太显眼的字，上面写着汉堡连锁店的名字和地址，正是离我们家最近的那家连锁店。我俩都觉得，估计不久我们的名字也会出现在电视广告上。这不是个技术能不能实现的问题，因为技术已经发展到了这种程度。这是个我们社会是否接受的问题，一旦人们积极地回应，这种做法就变得无处不在。似乎，你从来不在意这些冒出来的广告，这些如此怪异地专门定制给我们的广告，让我很讨厌。

我觉得可能是因为你已经习惯了吧。

你还记得你爸爸挑选的健康指数显示器吗？那个和保险公司同步后能查看健康指数的小东西，它帮助我们省了一大笔保费。后来，你爸爸弄丢了这玩意儿，结果保险公司就威胁他说，除非他再买一个，

否则就要提高我们的保险费率。所以，他就又买了一个，可是，又弄丢了。这回，保险公司说可以免费给他植入一个体内的健康监控装置。你爸还真的在考虑这件事。他说，他喜欢数据，但是不喜欢这个装置。他觉得既然他经常锻炼，那就应该没什么问题。当然了，你妹妹不假思索地打断他，告诉他：他的口气就像是在为军事化的警察做辩护——说什么“如果你不是罪犯，你就没有什么好担心的”。你爸很无奈，觉得她反应过度。所以，莎拉就大声嚷嚷让他告诉那些人……呃，你肯定明白莎拉想的那些。对不起，当你好不容易去上大学获得片刻安宁和清静，我又在这里转述家里的吵架。

你动身以后，和莎拉联系过没？我看你在社交网站上和她有偶尔的互动，但不算太多。你们两个都不爱在公共场合闲聊。我只希望你们两个能聊聊。

莎拉已经愤怒了好久，我不知道该怎么办，因为确实有太多让人生气的事。昨天，莎拉在学校里出了点状况。她没告诉我是什么事，但她心情沮丧地说了一些本不该说出口的话，什么如果我们没把数据取回来，我们应该填一些错误信息，好让数据无效无用之类的话吧。也许她只是在撒气。我却有点希望她不是在说气话。

我们怎么能最终接受这一切呢？我们怎么可以完全接受机械的数理统计而脱离公民的权利——如果不是随机地挑选牙膏，就被认定为存在潜在的叛乱行为？

我之前没有留意这种机械地决定我们生活的控制方式，但是当我惊奇地发现，只有你选择商科，大学才会同意录取你，这时，我真的忧虑很久。他们说，数据显示你选择商科会取得很大成功。你本来可以选择第二喜欢的学科，或者其他你有兴趣的领域，但当你告诉我们，反正你都是在商科和社会学中间犹豫，选商科你也乐意。所以，你就去了首选学科的大学。看上去，你很高兴。你刚上大学一个月，我就已经开始设想，在毕业前你会被招聘进业界前三的咨询公司工作，因为数据说你会很优秀。你会很优秀，我知道你会，并不是因为数据这样显示。

在你选好要申请的大学之后，我发现你很少拉小提琴了，到了你快要离开家的时候，你完全不拉琴了。我以为你会把小提琴留在家，看到你把琴也带走，我松了一口气。你现在还拉琴吗？我知道拉琴的表现达不到你的完美标准时，你会很沮丧。可是你一直拉得都很棒，只要你继续练习，你会拉得越来越好。

我不知道在这封信里我在要求什么。是想要你少一点满足感？多

一点不满，这样你以后的生活就会少一点沮丧？我是想让你变成愤青，像你妹妹那样？为什么会有家长想让他们的孩子变得愤怒呢？

我很想念你，亲爱的女儿。

请继续拉小提琴吧。记得随机选择牙膏。记得给你妹妹多打几个电话。

还有，不要受诱惑去买奶粉喝。

永远爱你的，
妈妈

均衡员

德吉·布赖斯·奥鲁克图

一涓枫树液的细流从断裂的管子那儿流淌出来，在雪地上形成一个黑洞。萨姆还看到泥坑旁边有一些蹄印，那里是白尾鹿舔食枫树汁液的地方。这个季节动物们常常要忍饥挨饿。这个时候，一只大鹿可能会减少二十多磅的重量，因为树林不再给鹿提供食物，它们不得已跑到人类居住区觅食。很早以前，特拉华族印第安人在漫长的冬天里，也是靠糖枫的汁液维持生计的，直到下一个春天，索尔兰保护区的森林就会变得活力盎然、生机勃勃。那是两百多年前的景象。

萨姆找到手机“收藏夹”里面第二个弹出来的图标，拨出去。

“嘿，萨姆。”托马斯接起电话。

“好像莱顿又切断了一根我的管道。”

托马斯在电话的另一端停顿了几秒钟，“你确定吗？”

“这次，就在他上次切断的地方不远。”

“真他妈该死！”托马斯回答。萨姆从电话里听见他扯着嗓门喊他儿子的名字，“我不知道他跑哪儿去了。”

“我今天大约损失了四十加仑。”

“我们会赔偿你的。”

“不用赔偿，托马斯。让他住手，以后别干这事了。”

“我会好好教训他的。你希望我下山去帮你一下吗？”

萨姆正要告诉托马斯“算了吧”，因为她苛刻的生活习惯让她已经习惯一切自己来做。不过她想到那个小山坡，她需要提着开水在雪水里走上山坡，这个过程又累又烦人。而女儿还在医院值班，即使下了

班，她也不愿意帮忙制作枫糖，她总是觉得枫糖浆是种奢侈品。再说，等到女儿下班过来帮忙，也许她已经失去了几百加仑的枫树液了。

“你说真的吗，托马斯？你要下山到这里？”

“当然，”托马斯说，“比赛已经结束了。老鹰队输了。”

“好吧。但是，你别下山来这里就开始和我讲橄榄球。”

“你想得美。”托马斯哈哈笑起来。

萨姆慢慢地沿着剩下的管线仔细检查糖枫林，查看每个“T”形或者“Y”形接头，确保汁液能顺利地流进集液器。看上去托马斯家的孩子没有切断其他管线，不过她还是不放心地都检查一遍。她吃力地蹚过又湿又厚的雪地——雪太厚，雪地靴都被打湿了——太累了，她只好一次又一次停下来喘几口粗气。云枫农场总共有五百多棵糖枫树，其中，百分之二十是红花槭——正统教徒都称呼这种树为沼泽枫，另外四百棵是糖枫。在这片出枫糖的枫林里，有一些枫树昂然挺立，伸展着健康的新枝丫；而和邻近庄园接壤的一些枫树，则似乎被水淹得病恹恹的，旁边的迈克庄园正在改造山坡的自然排水系统。生病的树并没让萨姆太忧心，因为这不影响她从这些树采集汁液。很久之前她就知道，即使这些树将要枯死，即使这些树后来真的死掉，采集汁液并不能加快它们的死亡。

检查完所有的枫树后，她费力地爬回山坡，一路上，她不断调整着内衣。她迅速地掏出一块化妆镜检查嘴边的碎毛，然后在托马斯到来之前，放回口袋里。托马斯开着丰田塔科马——这辆皮卡车是托马斯两年前买的，一度让他很骄傲，但现在他很担忧，怕均衡员取缔以汽油为动力的车辆。瞥见托马斯穿着戈尔特斯牌的靴子、戴着从药店买来的飞行员专用墨镜下车，萨姆感到一阵兴奋。托马斯长得清瘦、结实，有一双浅棕色的眼睛，下巴上还带着美人沟，这些特征还和高中毕业时一样。

“你还好吧，萨姆？”托马斯问道，赶紧跑到她身边。

她意识到自己把双手拄在膝盖上，“我喘口气儿。”

“你该悠着点干活。”

“我没事，托马斯。都怪该死的激素。”

他吐了一口痰，除了托马斯，萨姆绝对不允许其他人在她农场做这样的事儿。“该死的老鹰队，错过了一次绝佳的进攻机会。”

“我告诉你了，不要和我提橄榄球。”

“你这么说仅仅是因为你是纽约喷气机队的球迷而已。”

“他们对胜利没什么野心，真是让我闹心。”

托马斯抿嘴笑笑——他总是很容易，也很随意地就笑起来。他们一边聊着一边穿过云枫农场的房子。整个农场由朝南太阳能板和地热井提供能源，萨姆已经通过抵税付清了这些设备的全款，这些设备通过高密度的绝缘材料输送能源到她家。用来熬制枫糖的蒸锅需要用柴火烧，这样才能保证糖浆的美味。通过山坡，农场里有一个由再生木材建造的谷仓。严格来说，农场的房子有两座。一座是主屋，萨姆在那里长大，它是盐盒形状的，有一面长长的坡顶和雪松做成的木瓦片。另一座小房子，结构上更像是个小木屋，萨姆的女儿——梅根一直叫它“小小屋”。萨姆多少有点闹心，她女儿宁愿住在离大房子一百米远的小陋室，也不愿意和她住在同个屋檐下。梅根对均衡员的信条太当回事了，她觉得，自己就应该抛弃所有的世俗财富，支持简朴的生活。对于萨姆做了变性手术的事，梅根一直没有原谅她。

路上，他们看到一只绵羊正站在一堆木屑上，咩咩地叫唤。绵羊的乳房肿胀得厉害。

“也许你应该给它挤挤奶。”托马斯观察完那只羊，如此说。

“那是只母羊，它有三只羊羔呢，”萨姆纠正他的话，“它们可以自己搞定。我已经挤了八年的羊奶了，却从来没赚到钱。你想进屋来吗？”

“不用了，这样就挺好。”托马斯回答。自从她做了手术之后，他就没进过她的屋子，但萨姆知道，她不应该强人所难。每个人对这件事都有自己的看法。

萨姆在厨房烧水，斜眼瞥到托马斯正从凸窗探出去，给那只羊喂一束干草。当水壶里的水烧开了，她把水倒进一个有铁把手的橡胶桶里。

“我们出发吧！”她说，“我们需要快点走到那边。”

“你想要我来拎这桶水吗？”托马斯问她。

“你不知道在雪地上走路水多容易洒得你全身都是。”

他们缓慢地爬过长长的山坡，萨姆把沉重的水桶不时地在两只手之间倒换，最后，他们终于到了枫树林里托马斯儿子切断输送汁液管道的地方。萨姆放下水桶，喘着粗气。她感觉，好像肺里已进不去多少空气，好像她的血液都无法恢复活力，血红蛋白的缺失让她的意识都在减退。午后的太阳已经落到山坡后面。

托马斯忙着检查管道，“你说他是从这里割断的，是吧？”

“是，就是枫树汁往外淌的地方。”她喘了一口气。

“当然，这里切断了。”他皱起眉。他把管道拿近，仔细地检查，“你觉得他割断管道的时候站在哪儿？”

“站在哪儿都能割断。”

“切割的角度很有意思。”

萨姆瞪向托马斯，想弄明白他到底在干什么。管道被切断了。难道他是想逃避责任，不去追究他儿子的错误吗？

“你看，”萨姆说，“这桶水快凉了，如果水凉了，累死累活走这么远就全他妈白费力气了。就是他割断了管线。”

“我没说不是他割断的。”托马斯说道。

“那就帮我修好。”

“我刚才要说的是，莱顿习惯用右手。我不知道为什么他要从这边开始切。这个角度，是他要站在头顶这么高才能切到。他需要站在坡上扭着身体切割。所以，这个角度很奇怪啊，他为什么要这么切呢？另外，”托马斯转过身帮萨姆移动水桶时，接着说，“莱顿常用的是一把猎刀。这个割痕像是有人用激光切刀切断的。”

“那你还打不打算帮我了？”

“当然帮啦，别把你的奶子甩给我看。”

她一边咯咯笑起来，一边抓起管子的两截。不像其他人，托马斯一直拿她的手术开玩笑，这样能让他们两个相处不那么尴尬。他是她唯一的朋友，当她改了名字希望别人以新名称呼她时，他就立刻用新

名字叫她——而其余她认识的人，不是依旧叫她理查德，就是直接躲着她。

她和托马斯一同上小学、中学、高中，之后从高中毕业后，两个人的生活方向开始有了天壤之别。托马斯后来去了特伦顿，然后北上到纽约，在柯达公司做了几年销售员，后来又搬到了新泽西州的中心，经营一家仿生肢体的专卖店。而萨姆，他高中毕业后，取得了后备军官训练队奖学金，得到到宾夕法尼亚大学上学，他的专业是化学工程，后来在陆军工程兵团工作了十五年，然后退伍转到罗格斯大学教水文课程。他们两个现在都住在父辈买下的地产上，托马斯住在索尔兰山的山顶，居住的农场大小正好两英亩；萨姆住在索尔兰山的南面，农场有四十英亩。他们的祖先可以追溯到殖民时代，那时，特拉华族印第安人还在这片树林里游荡。

“我要把这两截管头浸在水里，”萨姆解释着，“直到它们变热，膨胀。然后，我需要你把它们挤进这个连接管。”

“没问题。”

“在管线变硬之前，我们只有十秒钟。准备好了吗？开始——”

托马斯轻松地抬起水桶——他很瘦，却真的很强壮——萨姆连忙把两个管道头浸到水里大约三十秒。接着，她用尽全身力气把两截断开的管道拽到一起。托马斯按照她说的，用一小截连接管塞进受热膨胀的管道两端。很快，枫树汁就又在PVC管道里流淌起来，在经过修补好的这截管道时，汁液里产生一些小气泡。这样，管道里会有一些细菌，但是后续操作会把它们消灭掉的，萨姆还采用了带着滚珠的最先进集液器，这样就不会让枫树的划开处很快愈合。她的农场很有特点，几公里的现代化PVC管道从一棵树连到另一棵树上，让整个枫树林更像是一个由蓝色、黑色管线织就的复杂迷宫，而不是一座纯生态化的伊甸园。云枫农场的运作全靠很多物理学和流体力学知识，这里不是那种有田园风光的森林。

“你看到这个了吗？”当他放下水桶时，托马斯问她。他手指着附近枫树上的一个叠成三角形状的三团绿色火焰标志。萨姆没看到它，之前她只想着要检查所有枫树了。在绿色火焰的中心有一个“L”字母。L代表着均衡员。“你认为这个东西在这多久了？”

萨姆看了一下标志插在树上的部位，树皮上的汁液已经凝固了。那块汁液都已经晶化了——她怎么就没看见呢？“至少一天了。”

“可能只是个恶作剧。”托马斯乐观地说。

“我不明白。我们也不富啊。这个农场一点都不富裕。山顶的那家才叫富裕。迈克庄园他们家才叫富裕。”

“我觉得，他们已经搬走了。”

“他们确实搬走了。他们家已经标示‘出售’三个月了。”

“我知道拍卖竞标的时候谁会买下那里。”

萨姆也知道是谁。均衡员们会根据建筑材料和土地面积的标准价值来确定合理的买入价，然后，他们会把那里全都拆掉。没人能和他們竞标成功。她看到了邻居们收拾行李时那绝望的面孔，他们曾经拍摄田园风光照片的地方不再是他们的了，住在田间桃花源的梦想破灭了，他们只好搬回到城市里的公寓。他们住在那座大房子里时，总是抱怨萨姆农场上的集汁管线和蓝色PVC管网破坏了他们看向山谷的风景。尽管如此，当他们的庄园里第一次出现绿色火焰标志时，他们恳请萨姆能帮助他们。他们的庄园里种植了一系列的园林景观，都是些入侵树种——挪威枫树、柏树和小槲树丛等等。那个时候，她勉强说出几句陈词滥调的安慰话，暗地里却挺高兴，终于摆脱了这个八千多平方英尺的庞大“怪物”，吞噬了百万瓦特的矿石燃料。最终，他们走了。

但是为什么均衡员要找她的麻烦呢？还是像托马斯说的，这就是个恶作剧？均衡员们很慎重地选择贴火焰标志的目标，不过他们目标的最终确定也是依据人工智能计算出来的。人工智能采用多重网络权重综合计算，包括纳税申报单、车辆识别码、采购的批量、土地资产上本土植物的数量等一系列数据。一旦有谁被确定为目标，火焰标志就会像雨后的蘑菇一样噌噌地冒出来，然后，强征流程就会开启。

“这是一个自给自足的农场！”萨姆尖叫道，“我们用的是地热能！看在上帝的分上，连肥料都是我们自己做的！”她撕掉树皮上的标志，做这件事时，她开始头晕目眩，然后，她就只知道自己躺在了地上。萨姆能感觉到，潮湿的雪水在一点一滴渗进她的裤子。

“萨姆！”托马斯大喊，“你没事吧？”他弯下腰扶她起身，这时，她的乳房从内衣滑了出来。他只好假装什么都没看见。

“干什么呀，你从来都不敢直视我的胸！”萨姆说。

“你放松一点。”

“我有点头晕。”

“要不要给你叫个医生来看看？”

“不用，就是激素捣的乱。激素让我晕眩。”“你应该找个人帮你做农场里的活。”

“像莱顿这样的？”

“也许他真能帮上忙呢。”

“不要，上次他看见我还管我叫‘变态佬’呢。”“他不是有意的。他只是正处于青春期。”

“年幼无知，沉默寡言，精虫上脑。”

“至少沉默寡言还是不错的。”

萨姆恢复呼吸后，他们又沿着修补好的PVC管往下走，来到收集枫树汁的小屋，那里的枫树汁是从树林里流出来的。她一路上查看每棵树的上端，看看还有没有其他火焰标志。

“他们传言的没错吧，托马斯？你能看到他们过来？”

“我觉得他们伪装得很好，看是看不到什么。不过如果你也站在观鹿站上，你能听到点动静。”

“那他们会发出什么动静？”

“看情况，每个人遇到的都不一样。”

萨姆还是小孩子的时候，她就跟随父亲在她家地产外围的树上采集枫树汁，他们两个把铁制的集液器用锤子钉进树皮，然后用铝桶在下面接着。迈克庄园破坏了那片糖枫林，他们给山坡上拉绳结垄，种上了很多葡萄藤，计划自己酿造葡萄酒。在均衡员恢复那片土地时，萨姆想悄悄地补种一些枫树，让她的枫树林再扩充一点，用她自己的想法就是，她满心怀有先驱开拓者那样的拓荒精神。

收集屋基本上就是一个简易的窝棚。萨姆检查了贮液池，那里只有四分之一的汁液。眼见此景，她忽然意识到：她失去的可不止四十

加仑。

“你最好看管好你的儿子！”她抱怨道，手里摆弄着空空的管道。即使被隔断了，管道里的汁液也应该比这多才对。

“我都已经说了，我会和他好好谈谈的。”

“上次谈也没阻止他再捣乱。”

“听着，别告诉我怎么教育我儿子。”

“我没想告诉你怎么教育儿子，我只想让他别再砍我的管道！”

“我都说了，我可以赔偿的。”

“上次你也是这么说的。”

托马斯走出小棚子，变得有些生气，“我已经告诉你了，我会和他谈的，萨姆。莱顿只是行为过激。这事儿要怪我家那臭婆娘，都怪她。我们两个吵架，莱顿听到了所有愤恨的脏话。难怪他会割断你的管道。你知道吗？我还有点庆幸他做的是这个。他没吸毒，没去偷盗。要不然，他会干比这个更糟糕的事情。”

萨姆的目光从空管道抬起来。“更糟糕，你是指什么？”她平静地问。

“哦，就是……萨姆，你知道的，像梅根那样。”

“梅根哪样了？”

“你不认为‘小小屋’暗喻着什么东西吗？”

“她在上护士学校，”萨姆力争道，“她没有时间做那事。”

“这是她说的吧。”

萨姆从来没想到她女儿会对她说谎。女儿每次回到家时都是穿着护士工作服。

“梅根才不是均衡员！她生活在这里。”

“我只是想说，毕竟你的农场现在被贴了个火焰标志。”

“我不喜欢你的暗示，托马斯。我经营的是自给自足农场。我们不会释放二氧化碳。我也不用缴税。为什么你非得提这件事，还把梅根牵扯进来？她和那个标志没有任何关系。”

“我为什么要提这件事？靠！萨姆，为什么我要提？管好你自己的孩子吧！我只能说这么多。”他用手拍自己的外套衣兜，“该死的，又把电子烟斗落在车里了。没错，我是多嘴了。不是所有人都是严谨的教授。”

副教授，萨姆暗暗想着，自己之前不过是那种无望获得终身职位的副教授。她知道托马斯根本不知道这其中的细微差别。她从棚子里的置物架上摸出一盒骆驼牌香烟。

“你又抽烟了？”托马斯问。

“我把烟放在各个地方，省得我总是找不到。”

托马斯打开包装的封条，猛吸了一口，然后就呛得狠命咳嗽起来。“现在我想起来我为啥要换成电子烟了。”他咕哝地抱怨。不过，他还是吸完了那根烟，就像萨姆在中学时教他的，不浪费每一根烟。他们甚至把那些没有吸完的半截烟头叫“棺材钉”。

萨姆仔细查看，终于找到空管子没有流出足够枫树汁的原因：一小块石头堵住了阀门。她把石头拽出来，汁液就重新涌入到贮液池里。她尝了一下没过滤的天然枫树汁。味道比她想的要甜一点点。估计是糖枫比红花槭产的糖分要多点。再过几年，她也许会采集到超过一万加仑的枫树汁。

“你觉得，他们会不会改变计算公式？”她问道，“他们会不会考虑其他我不知道的因素呢？”

“我都说啦，八成这就是个恶作剧。”

“难道是农场的规模？枫糖浆是经过核准的商品，用来交换其他生活用品的啊。他们不能就这样夺走我的资产。”

“是，这事儿有点奇怪。”托马斯点头。

“你和我一样，都是继承来的资产。你怎么知道他们不会来找你呢？”

托马斯怀疑地瞥了一眼萨姆，耸耸肩，“他们说你能看懂均衡员

的信号。”他听到这句话，沉默着把手里的烟头弹进一团裹着冰层的雪堆上，接着，立刻又走过去弯腰捡起来，因为他知道，如果烟头就随手扔那儿，萨姆会严厉责备他一番。

“你会告诉我的，对吧，托马斯？如果你知道为什么他们要收走我的家？”

“我不是均衡员。”他说。

“你当然是，”萨姆说，声音越来越绝望，“因为你家族的渊源，是吗？当我们把你们带到这里时，你们都被剥夺了公民权。”

“谁把我们带到这里的？你吗？”

“我是说，你家的祖先，不是奴隶嘛。均衡员还授予你们荣誉纪念章了，为了感激你们的牺牲。”

“哦，闭嘴吧，萨姆。”托马斯气呼呼地说，“你在同时贬低我们两个！我告诉你了，我和那个标志毫无关系。我们从小时候就认识了好不好。”

想到她的祖产会被剥夺，就让她无法忍受，这让萨姆变得异常狂躁。如果均衡员夺走她的土地，她就去参加均衡公社，然后争取在组织里确立住地位。均衡员组织内部避免一切等级，但她在军队里工作那么多年，已经学会了如何自然而然地获得地位。估计她能很快掌握他们内部政治的运作规律——他们称之为“流动民主”的管理方式——最后，她要重新获得自己对这片土地的所有权，即使她不能在这里居住。其他的选择——嗯，几乎她能想到的其他选择都极其糟糕：这片地产强制拍卖能让她获得微薄现金，然后再去普林斯顿的图书馆周围寻得一小块立足之地。她怀疑自己可能支付不起那里的公寓。她没有搬到城市里的想法，之前她就曾发誓：她的余生要杜绝一切对环境进行掠夺的生活方式，杜绝一切奢华。说不定，她还得分放弃她的激素治疗。

也许托马斯能帮助她，她这样暗地里揣测。也许他能把那些火焰标志清除掉，就像一场晚秋霜冻能把山茱萸的花瓣轻易地抹去。

“那个，”她主动说，尽力让声音听上去镇定无奇，“我看见割断的管道旁边有一些蹄印。十多天前，有一只体形很大的鹿跑过这里。”

听到这话，托马斯的眼睛闪出光芒，“鹿角上有几个分叉？”

“好像是八个。”

“八个？自从研究印第安诞生地传统的探险队夏天来过之后，我很久没看到这么大的鹿了。你确定？”

“也可能是六个叉。”

“那也还不错，”托马斯心情愉悦地说，“如果那鹿归我，你想要多少钱？”

“我不要钱。你就当是给我帮了个忙。我会让你把它搞走，如果你想多搞走几只，我也不介意。”她十分有涵养地避免说“杀死”和“击毙”这样的词，因为这样说会把托马斯置于不仁不义之地。他更喜欢把打猎当作是一种服务，而且他还是个出色的弓箭猎手。“这群鹿在破坏我们的生态环境，”她继续说道，“一旦我的枫树被它们啃得枯死，这片荒蛮之地就再也生不出别的植物。我就得亲自再种植一些树木。树林如果想一直存续下去，得有小树苗继续生长才行，可是那些鹿除了山毛榉和黄樟，其他什么树都吃。当然，它们还不吃蔷薇丛。说起蔷薇来，如果我不让小羊吃掉一些树林下面的蔷薇枝叶，恐怕现在连走路的地方都没有了，得是满地的荆棘。”

她父亲曾告诉她：特拉华族印第安人曾在索尔兰的黑森林中以打猎维持生计，那时，鹿群的数量是现在的十倍，那个时候，有狼群、土豺和狐狸猎食小鹿，鹿群的数量得以控制。大山的土壤从来都没肥沃过，第一批移民真的不应该在这里垦荒、耕种。鹿的存在让这种情况变得更糟。耕种的农作物和鹿群啃食使得植物浮在地表上层，由于缺乏深厚的植物根茎，一遇到暴雨，土壤就会被轻易地冲刷走。

托马斯在地面上寻觅，想找找看还有没有其他的蹄印，“我可以在哪搭建一座观鹿站？”

“你想在哪建都可以，”萨姆说，“只要枫树汁不再往下淌。”

“那什么时候能采集完？”

“一个星期。说不定是两个星期吧。”

“行，那个时候这群鹿还是很饿。我应该能搞走几只。”托马斯准备回去了，而萨姆打算再去检查一遍真空泵。她爬下山坡，只是想确保刚才的一番努力是奏效的，枫树汁能顺畅流淌。“关于莱顿，对不起，”他说，“我会让他为此负责的。你需要我陪你再回去吗？”

“不需要，我只是去扭开汲水泵。”

“你应该买个那种体外助力器。那样你就可以在这样的大雪天里省很多力气。如果你要买的话，我给你个大折扣。”

“哎呀，你又开始了，说得好像我很有钱似的。你就不能把你销售员的习惯改一改？”

“都深入骨髓了，习惯使然。”托马斯坦承道。他沉重地走过厚厚积雪，穿过树林，往山坡上的房屋走去。

她想，在托马斯下次来农场捕猎时，假装随意地告诉他：击毙每个敢踏上这片农场的均衡员。不过，她知道，刚才还冒犯了他的祖先，这会儿还是不要给他压力才好。

当托马斯从视线中消失时，萨姆用钩子拎起一个水桶，然后开始舀出贮液池里的枫树汁，盛进两个蓝色的储存桶里，每个蓝桶都有葡萄酒木桶那么大。她一桶接着另一桶地舀出来，枫树汁四处飞溅。她又想起了父亲，想起了还是律师的父亲是如何买下这片田地，又是如何在这上面打造自己的家园。她不喜欢他经营农场的方式，总是给农场的动物注射抗生素，还在菜地和林地上洒满了DDT杀虫剂。等到他去世，把这块地产传给她，她决心改造这片农场。“一定要让我骄傲。”他在遗嘱中如此写道，“我知道你会的。”对于她来说，他的诀别之言似乎是份珍贵的礼物，又饱含期许。现在，这份期许可能要落空了。

她装满第二桶枫树汁后，把两个桶都各自连上一根管子，之后她用膝盖托住双手，想从疲惫中休息片刻。接着，她拧开了真空泵的开关，泵里的压力会根据整片枫树林中树体汁液的含量自动调节压力，这套系统从另一面反映了树林集液过程的自然循环。枫树林里的树木就这样伴随着四季更迭，木质部和韧皮部也持续着此消彼长的成长循环。她曾经设想为这套生态系统申请专利，不过最后，她把自己的得意之作上传到论坛上，让所有人免费使用。通过真空汲水泵的接口，她设定好的程序能把枫树汁输往山坡上的蒸发器那里，蒸发器通过加热煮沸会把汁液里的水分缩减一些。她打开开关，看到真空泵正常运转，心里很高兴。接着，她给小棚子的门外上了锁，然后爬上山坡准备回到屋里。

风吹打着山坡上的积雪，萨姆开始担心，晚上枫树要经受霜冻严寒了。不过这样也好，明天一整天都可以汲取树汁了。但因为天气转凉，脚下的雪结成冰霜后就更粘脚了。在穿过树林时，她感觉到睫毛

上面坠着一层厚厚的冰晶。特别冷。她每迈出一步都像是踏碎了新结成冰层的池塘水面。

嗒嗒，嗒嗒，嗒嗒。在渐渐暗下去的傍晚，她听到黄腹啄木鸟用喙啄食枫树皮的温柔“嗒嗒”声。她听到鸟儿用尖嘴啄树皮的声音，但是声音很微弱。萨姆一度认为鸟儿是枫树林的大敌呢，后来她才知道是这些鸟儿医治好了病树，经过一通鸟儿的啄食之后，枫树会渐渐从病中缓过来。

嗒嗒，嗒嗒，嗒嗒。她又听到了，但是奇怪的是，这次是从山坡上的树林传来的声音。嗒嗒，嗒嗒，嗒嗒。这次是比山坡更远的地方。

有什么东西正在往树上钉东西！她猛然觉察。她抬起头，看见在模糊的树枝上方，有一些轻快的身影掠过半空。这些均衡员可以不开任何照明设备就飞到这片树林。每个均衡员的无人机都有灵活的回旋翼，还有四条空心的腿一样的支架悬挂在回旋翼下边，这些支架相互碰撞时会发出叮咚的风铃声。然后，有一架无人机定位到萨姆，立刻发出一道柔和的蓝光，射向她的脸庞，评估她的身份。其余的均衡员负责用无人机上上下下地测量出她的体征指标。风铃般的支架振动出低沉的曲调，隐约听来，是首爱尔兰民谣，混合着古老的福音歌。其他的均衡员用他们的“乐器”，发出像小提琴一样的美妙声音。现在，那声音听上去又像是坐在树上的一群孩子唱起的歌，歌声哀婉、悠长。听上去，就像是从枫树林自己唱出来的歌。

她记得那首歌。她父亲曾经唱过，每天晚上他为她盖好被子时总是哼唱这首歌。他们说每个人遇到的都不一样，托马斯这样说过。他没说过它们的声音会这么美妙。他没说过这些均衡员会掀起关于这片土地的独家记忆，在他们偷走它的同时还给她回顾这些美好瞬间。

越来越多的枫树汁从冰冻的山坡上流淌下来，没错，其他均衡员又在成群地切断PVC管道。

“你们不能就这样把我的家夺走！”萨姆高声对它们喊叫。“这里是我家！这不公平！这对任何人都不公平！”

她还是能听到风铃般的乐曲，整个树林无处不在回荡着均衡员的音乐。忽然，绿色火焰标志一个接着一个发光，一连串的绿色光芒像生态灯塔一样，从山坡上倾泻而出，照亮了她的农场。她父亲的农场。她女儿的农场。很快，她会像个流浪汉一样被撵走。她在雪堆里慢慢沉下去，冰冷的枫树汁像牛奶一样漫过她的膝盖。

没意义的对话

杰夫·莱曼

掌控女人的思想是最恶毒的挑拨手法。我和珂蒂在拉伯克的时候还很幸福呢。我们在教堂结了婚——我终于有家，家里有女主人啦！那个时候，每个人都生活在天堂。

我需要找份工作，我们听说在风力发电厂有很多工作机会。我以为风力发电厂是在加利福尼亚州东部，等我们到了那里，才发现那个发电厂其实在加州西部的索诺马县。你几乎可以叫那个地方为“旧金山人民共和国”。我们驾驶皮卡车，拖着房车，孩子们坐在后排，就这样从得克萨斯州出发了。在加油站休息的时候，我们会用海绵自己擦洗车子，然后吃点奶油三明治。

他们让我们把车子开到拖车公园。一排排的车停在那里，落满了灰尘，看上去停了有几十年。开进公园门的时候，我很想哭出来。他们把我们安置到中央谷地，和很多摘水果的农工住在一起，他们都是墨西哥人。当加利福尼亚州分裂后，所有的墨西哥人都北上来到这里。

除了洛杉矶，东部加州被分割得远离海岸线，接管了与墨西哥接壤的所有地方。保守党关闭了与西部加州的连接站点，国会启用了新的州际护照，进入东部加州需要带签证的护照。这意味着如果你想要横跨州际边界线，就需要出示公民身份证明。所以，这些墨西哥人一旦进入到一个州里，就不能出去，不能再进入其他州境内。

不过，西部加州当局表示，他们欢迎任何有护照和没护照的人。我认为这样倒是墨西哥人有点良心，可是，我没想到自己和珂蒂要同这些人住在一起。

换成是你，也会怀念白种人。我们建立起这个国家。我们说英语，还记得英语的音调吗？上帝啊，我们还庆祝圣诞节呢，在温馨的小家里私下庆祝。这样就不会给别人造成困扰。

他们告诉我们，将会为我们举办个就职典礼。就职典礼，你懂的，就是那种让你愉快地开始，然后慢悠悠折磨你到死的仪式。珂蒂和我走进居民事务办公室，我看到的是一大堆墨西哥人和妇女掐腰站着。在西部加州，人人平等——所以我们就像是白皮肤垃圾一样，毫无优势。

总共有四位新工程师，其中一个是个穿红格子衬衫留着平头的女人。一位优雅的亚裔女士走进来，告诉我们，我们都将为合作社工作。我的那个上帝爷爷啊。

她对我说的第一句话是：“请问你能告诉我你的名字吗？还有，你更喜欢自己被归类到哪个性别？”

我直接回答她：“女士，对你来说，我长得像什么？你想要我脱裤子给你看吗？”

“不不！先生，我不是这个意思。那这样我以后就称呼您为‘先生’了。或者你想要我怎么称呼您，我就怎么称呼。”

接着，她们问珂蒂同样的问题。“您称呼我为女士就可以。还有其他选择吗？”她侧过脸对我微笑，我知道她也觉得这话问得跟闹着玩似的。

但她们解释说，她们已经发现了十四种不同类别的性别。所以，我惊讶地说：“怎么可能！好好看看吧。这世界上就两种结婚礼服啊。”

我的反应让她们开怀大笑。她开始解释她记录的很多有意思的性别词汇。“女小子”……我不知道这是个啥意思。她告诉我们说，她的小女儿想要变成一个男孩，但是她才做了变性手术的第一步。“在第二性别特征发育前做变性手术，是最好的时机。”

我捧腹大笑，这真太疯狂了，然后我反应过来，赶紧说：“请你不要在我孩子面前说这些事情，可以吗？”

她回复：“当然，我不会说的。”这些人，从来不直接回击你，只会偷偷捣鬼。

如果你觉得他们付很高的工资，那你就想错了，他们只支付我仅够生存的微薄工资——涡轮机工程师，水果采摘工，甚至那个亚裔女人都是一样的工资标准。当然，我的工作意味着我需要坐着卡车到处跑，从新奥尔良到蒙特雷，四处颠簸。

她们要给我安排工作搭档。她们把那个穿着格子衬衫的女人塞给我。我回头去找那个亚裔女人，问她：“能不能给我换个搭档？我就是觉得我和她可能不太会相处得好。如果搭档是个男的，我觉得会更自在点。”

呃，她们就是喜欢这样搞鬼。“当然，我们理解。”她们点着头说，好像我是个需要她们照顾的伤心人。于是，她们给我分配了这个男的，杰克。他穿着同样的红色格子衬衫，像那个女同性恋穿的一样，唯一不同的是，他留着浓密的络腮胡子，所以我怀疑他还是个处男。

我把珂蒂带回房车里，然后忧心忡忡地说：“这些人简直是疯子啊。我们刚在美国的州议院争取到两个保守党席位，但我们就这样拍屁股走了，来到这个女权主义的乌托邦。”

珂蒂安慰我，说：“不要紧张，亲爱的。我刚听说这里有照料孩子的工作。我会贴几张告示，这样我就也能挣钱了，等我们攒够钱，你换一份工作，我们就搬到南方去。”你会怀疑珂蒂？你知道的，这个女人能做到她想要做的一切事情。

我们又到亚裔女人那里去面试。她看上去特别满意珂蒂。“你愿意帮我们照料孩子，太不可思议了！”她们要给珂蒂登记——确保珂蒂不会诱奸孩子——然后，她们答应会给珂蒂“找客户”。猜猜她们准备付给她的工资，呵呵，就是最低工资。珂蒂不能直接给她自己找活干，不可以。以防我们变得独立。

当那个亚裔女人开始为医疗保险填写我们的资料时，她问我是否和男人睡过。我受够了！于是，我开始大声嚷嚷：“我可以自己找该死的医生，不需要你为我们登记任何东西！”

她幽幽地告诉我们，在西部加州，若是没有医疗保险，没有医生会愿意为你治病的。

这是你的福利。

在这里，你和一群疯子住在一起，你能做的，只有埋下头做自己的工作。每天，我开车攀上一座座山丘，在蜿蜒的路上前行。当夜晚来临我回到家时，基本上都是九点或十点钟了。那些看孩子的女人还不能下班，她们的孩子还在那儿。我唯一想做的是喝一瓶啤酒，然后和老婆聊几句。

我听到小女儿玛丽亚在讨论“女小子”“男小姐”“变成男士的女士”之间有何区别。我脑袋都快炸了，我问她：“你是想变成个男人吗，玛丽亚？”珂蒂因为我的话大发雷霆。那些女人向我投来责备的目光。我才不在乎她们。如果有一瓶啤酒的话，我宁愿和啤酒聊天，可惜，这座监牢里禁止饮酒，没有一瓶酒。

就这样，我坚持度过了一整个夏天，之后，秋天到了。他们关闭了谷地的营地，所有的墨西哥人就这么停止工作，都搬到洛杉矶去庆祝圣诞节。我呢，要留在这里，开车从圣罗莎到纳帕山谷，去检修那些涡轮机，好让风车持续发电。

回到家后，珂蒂走过来问我：“你介不介意我和女儿们也搬到城里去？那里有很多有意思的课程和戏剧表演，对女孩们的成长更好。”

我当然希望我的女儿们能够接受更好的教育。风还在刮，营地也冷清了。我说，好呀，没问题。她们上了灰狗巴士，挥手冲我说拜拜，看上去很高兴离开这里。那时，天空下着雨。

糟糕的是，我连说话的人都没有了。这里没有爷们儿，你懂我意思吗？我去社交活动中心……不是你能想象的那种酒吧，怎么可能是酒吧呢，就是一种社交活动中心，然后我看到了杰克和一群男人，于是我坐了过去，和他们聊了一会儿棒球。感谢上帝的恩赐。接着，杰克握起一个男人的手，说他们要去土耳其或者俄罗斯之类的地方，参加什么“同志骄傲年度大游行”。我禁不住多嘴问了一句：“如果你们那么喜欢那种游行，为什么不生活在那里呢？”我觉得继续待在这里也没啥意义，所以我站起来，走回房车。

圣诞节的时候，我去看望珂蒂和孩子们。那里到处是绿树和俗气的彩带、彩灯之类的装饰物。他们还在街道上游行。他们庆祝一切穆斯林、犹太教、基督教的节日，甚至是冬至日也要庆祝。盛大的万灵节大游行队伍在街上游荡，假人偶随着人潮向前走着，《古兰经》的字母在打转，让人头晕目眩，就像是闪得人头昏的三维图画。当然，他们还有圣诞老人，就是没有基督他老人家。警察穿着比基尼——哦，没错，他们是群大老爷们儿。从来没见过这么多男人只穿着内裤在一起。很多女人推着婴儿车，她们的人数远远超过我见过的。我们还看到“狗狗读”这样的标语。珂蒂问那个举着标语蹦蹦跳跳的人，他回答说，他们知道很多狗和主人们都听得懂的词汇，然后他们用这些词汇写了诗，既念给人类听，同时也让狗听。我的女儿们都很喜欢这个主意。那些狗却看上去很凄惨。

我去看了女儿们的芭蕾舞课程汇报演出。她们只参加了两周的课程，但她们跳舞就像天鹅一样优雅动人，让她们老爹我无比自豪。“这得花多少钱？”我问珂蒂。“不花钱。有其他人资助我们。”他们还给我的女儿们一些礼物——给低收入家庭的礼物。我才不要被归入到低收入家庭。她们给玛丽亚和凯西一个便签本，还有一套《冰雪奇缘》的录像带。

我对女儿们说：“很对不起，这些礼物需要还回去。”

珂蒂在一旁打断我：“休伊特，你过来一下，我们谈谈？”

当我们走到外面，她用手指戳我，“女儿们要留下这些礼物。”我刚想说什么，她的声音就盖过了我：“她们喜欢那个电影！我们又不能给她们更好的圣诞礼物。休伊特，我们要让她们留着这些礼物。这是圣诞节礼物！”

“我们不需要从这些人手里要什么圣诞礼物。我也不想让孩子留着他们送的礼物。”

“我才不管你需不需要。她们上学需要便签本。”珂蒂的下巴仰起来，气势咄咄逼人，“我不会容许你剥夺孩子们的礼物！”

我了解我的妻子，如果她说出这样的话，一定会说到做到。

“好吧，为了孩子们。但我们必须离开这里。”

“好，好吧，那也没关系，休伊特。你不明白吗？”

接下来是一段没意义的对话。

第二天，我们回到皮卡车里。因为要走了，女孩们看上去有点不高兴。她们抱着她们新得到的礼物坐上车。我不知道她们看过后座上的《冰雪奇缘》多少遍，反正是一刻不停地哼唱那里面的歌曲，唱得我都快吐了。

回到索诺马以后，我开始给所有人——所有我觉得能帮我找工作的人打电话。

我联系上了老家的托尼。他现在住在东部加州的南部。在高中时候，我们两个是一个球队的。“嗨，哥们儿，”他说，“我正要给你打电话，在彭德尔顿营地那里，要建一座大型的风力发电厂。”

东部加州实际上在资助西部加州，因为他们从西部加州购买电力。所以，如果东部加州要建立同样的风力发电厂，无疑会对西部加州造成很大打击。

我说：“你们也买他们的涡轮机吗？西部的人在制造这个东西。”

他说：“当然不是，我们会从丹麦或者什么地方买涡轮机，反正不会买他们的。我们才不会和那些人做生意呢。”

哈哈，我笑出声来：“那‘买美国货’的行政命令咋办？”

然后，他这样回答我：“那些人才不是美国人。我们已经组建了加州民兵。很快，我们就能收复那里，把那里清理干净。”

他认为他一定能帮我在涡轮机方面找到份工作，他还告诉我怎么去填写网上申请。“来吧，和好人一起工作。”

珂蒂一直在听我们的对话。“他说东部加州组建民兵是什么意思？他想要开战吗？”她叹息地直摇头。她从来不喜欢托尼和莉兹这对夫妇。

两天后，托尼给我发了一条即时信息。他有点喝醉了，“他们喜欢你，哥们儿。他们不断问我你的情况，我告诉他们你有修东西的工作经验。他们说，你现在就可以直接过来工作，不用面试，但是，你得先马上搬到这里来哦。”

我告诉珂蒂。她的脸沉下去，仿佛有个千斤坠在拉她的脸蛋儿。

我告诉她那里有阳光，有欧申赛德港湾，有他们撵走墨西哥人以后留下的免费空房子，有我们以后可以每周去礼拜的教堂，有基督教形式的圣诞节派对。她只是听着，两只眼睛瞪着我。

我去和那个亚裔女人说这件事。她告诉我：“你在违反你的劳动合同。”

我说：“真的很遗憾，但我想要那份工作，而且，我会去接受那份工作。”

“噢哦，你可要留心哦。他们不会保障你的职业安全的，也不会给你上医疗保险的。”

我能猜到她的真正意思。我们教会你怎么修理涡轮机。现在，你

却要去给我们的敌人帮忙。

对极了，女士。

第二天，我来到整装待发的拖车前。我想办法把女孩们的衣服都塞进那只粉红大箱子，那里居然还能再塞进去几节备用电池。那是早上六点钟。不知怎么的，那些女人出现了，有些人专门把孩子抱出来，和珂蒂告别。他们拿着各种各样的气球和蛋糕。玛丽亚的老师出现，拿着一些图书和电影的代金券。亚裔女人也来了，问我要不要再重新考虑考虑。我在车的前排坐好，准备开车起程。忽然，“咔嚓”，皮卡车的后面车斗传来一声脱节声。

珂蒂在使劲往下拽那只粉红大箱子和她的黑色手提袋。我冲她大声喊：“你在干什么？”她没有回应。我摔上车门，跑到后面的车厢去。

她在笨拙地摸索着钥匙。她对我说：“我不去，休伊特。”

换成我发懵了：“什么？你疯了吗？”

“我没疯。”她说道，“我不愿意去。我喜欢这里，我在这里有朋友。女儿们也有她们的朋友。她们还在这上学呢，休伊特。”

我用尽力气去拉她回来，但是她断然挣脱，“我不会再进那个车厢里！你的新工作和现在的工作都他妈是一样的！唯一的区别是没有医疗保险。”

我不在乎任何人的废话。我大声呵斥她，告诉她，别想在我这里得到任何东西。我抓住玛丽亚的胳膊，冲她喊道：“给我上车去！”玛丽亚开始大声哭，然后跑到她妈妈那边。之后，那个亚裔人来插手，想要劝说我们两个。珂蒂用手臂护着两个女孩。而女孩们站在那里，一会儿看看我，一会儿回头看看房车，好像站在网球场的中央，举棋不定。

然后，我想打破这尴尬局面：“请别这样，宝贝。我爱你，你是我的夫人。”

珂蒂一直摇头，“我不去。”

我冲着她们大声喊，冲着那些女人喊：“你们看到了吧？你们看看你们都做了什么？”我的双手被气得发抖，然后我拔下皮卡车上的拖车销子。“好吧，那就如你们所愿！你们就待在这吧！”我猛地拽开

车门，“你们离间一个男人和他的家人。上帝保佑你们都去下地狱吧！”我的火气快把自己烧着了。于是，我进了皮卡车里，摔上门，然后开走了。

最后，我来到欧申赛德。这里的风电场老板是个越南人。他也是先给我办了个就职典礼。然后是两个月的试用期，不承诺给办医疗保险之类的，每小时三美元五十五美分，工作也没有规定的时限，但是在这里能喝到啤酒。

还有，我可以参加民兵。

发光

詹妮弗·S·布鲁凯拉

在大选的当天晚上，我和堂兄雷，还有他的人类妻子珍妮丝在一起。客厅里的电视屏幕上正在放映着即时新闻，一群示威者被水枪喷得在柏油路上扭曲挣扎，被打得皮开肉绽的拘留所幸存者被民众包围着向前走，包围圈呈心形，这群抗议者高声唱着玛丽亚·卡拉斯的咏叹调。示威者的手上举着讽刺性竞选标语“把他们都锁起来”。

堂兄和我在拼酒，但是我们喝酒的目的却不一样。他是为了致敬总统候选人巴德·托尔斯进入第二轮竞选阶段；而我，只是想喝醉好不和他争论这事。珍妮丝正在做她著名的龙虾卷饼。我的小妹估计会很讨厌这种食物。

我压低声音，用我们的语言说：“你难道不知道从竞选的第一天开始，他就开始滔滔不绝地讲‘反外星人纲领’吗？”

“那是怀有敌意的媒体故意在搞鬼！”雷大声用英语喊道。从游泳池反射回来的声波在他灰白的圆眼上振动出一个个小坑。

在他名字还不是雷之前——当我们还在原来残破的母星地底下苟延残喘时，在我们星球把我们在地底喷吐出来之前，在我们还不用接触我们星系中膨胀的太阳散发出的放射性物质时——对他而言，进入地球不过是天方夜谭。那个星球更年轻，更轻盈，关键是地球上的生物更友好，他这样说过。人类的意志很薄弱，但又对赋予其他人类权威这件事极富热情。人类如此贪得无厌，又矛盾地想要被剥夺一些东西，那时他兴奋地说。人类如此渴望独立生活，又渴求被群体接纳。不过，我总怀疑堂兄之所以对地球情有独钟，是因为他的名字在我们语言中是“尤里”^[1]，天知道怎么会这么巧。

现在，你能听到珍妮丝在厨房里说话，“糖。这是我拿手好菜凉拌卷心菜的小秘诀。加一点点糖，再加一点点盐，让卷心菜的叶子软下去。”

她的一个女儿说道：“每次你都这么告诉我们，珍妮丝。”

珍妮丝说：“叫我‘妈妈’好吗？拜托。哪怕是就今天晚上叫一叫呢。”

我觉得我的小妹会喜欢珍妮丝的女儿们。当我们来到地球被关在教改所时，她和珍妮丝最小的女儿一样大。十四岁。那是八年前的事情了。

“托尔斯会让我们再次伟大起来！”雷说。

“我们？”

他压低音量说：“说英语。你知道如果你说我们星球的语言，珍妮丝会多想的。”

珍妮丝的一个女儿在和她的姐妹谈论“海平间”，是又一个新建的空中生活空间，它在地球的外围，距离地球24公里，那里甚至还有海洋，有沙滩，有夕阳和酒吧。

珍妮丝走进来，手里端着切开的酸橙子，“莉萨，你去过有海洋的地方吗？”

“教改所，那里有海洋。”我回答。

“哦对，当然，那里是有。抱歉，说起这个。”

国际宇宙监控局把新到地球的外星人关押在阿蒙森湾的废弃石油钻井里，根据审核过程，一般要关押至少三十六个太阳月。结束关押期后，外星人接下来有一周时间通过检查站的各种检查——这个时候你需要很多文件，一封来自中途之家或者收容所的接收确认函，他们还会给你起个新名字。星际移民局的官员丢了一只粉色的破皮箱在我们面前，在枪口对准的情况下，让我们把腹袋里的东西都拿出来。“这是为了你们的个人安全着想，”那个官员说，“任何被发现是违反《风险监管条例》的违禁品都会被没收。”

他用枪筒塞进了我肚子上的狭长缝隙，把肉瓣分开。我的眼睛被他身上古龙水的臭味呛得眼泪直流，他嘴里的酸臭咖啡味也让我反胃。

在从腹袋往箱子里倒出我们唯一的一点物品时，雷的爪子在颤抖——留作纪念的我们星球货币、大堂姐的奖牌、一片透明的薄片，那

块薄片曾是我小妹的皮肤。小妹艾米安静地坐在轮椅上，头顶戴着他们要求的绣着“人类优先”标语的帽子，在油腻的宽松衣服里，她显得特别矮小。那个官员示意她把外套脱掉，雷马上递给他医院的诊疗记录单，然后他们就给我们放行。那个时候，我恨雷，恨他生怕自己会害怕别过脸不敢看的样。如果他允许那些人让艾米把衣服脱下来，赤裸着坐在那里，让人类看看他们都对艾米做了些什么，不知他们会有何反应。雷的生物发光部位闪过一道不自在的绿光，他们人类却把这道光解读为微笑。

“欢迎来到新自由国度。”那位官员如此说，“祝你今天过得愉快！”

“如果托尔斯当选总统，”我一边舔着爪子上的盐，一边说，“他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围捕我们，然后把我们丢进教改所。我们会被驱逐出地球的。”

以巴德·托尔斯为首的“人类优先”阵营，最喜欢两个流放地：JL45和J872，那是属于半人马座α星的两颗小卫星，运送流放者的工具是十多年前中国拍卖的一颗废弃垃圾卫星。

“我们才不会！”喝得醉醺醺的雷大声喊叫，“政府围捕的，都是罪犯。都是些违法的低等生物。”

珍妮丝的大女儿从门口探出头来，“所以，在错误的时间到了一个错误的地方，就怎么着？就注定危险吗？”

整个屋子都在旋转。她说话的口气，真像艾米。

为了逃避我们星球那让人产生剧痛的太阳，我们在地下生存了千百万年，所以我们进化成和人类不一样的模样——我们的脊背有坚硬的甲壳，这样能保护我们不被掉落的岩石砸死，我们还进化出发光部位，这样就能照亮脚下的路。我们星球表面只剩漆黑的永久冻土，我们从那里的一个地方进入太空，然后坠落在地球上阿蒙森湾的中央——那时，我的小妹还有她的皮肤，她的名字也还不是艾米——如果说起在错误时间到了错误地方的话，我们的遭遇最能说明了。看看我们都遭遇了什么。

“很多事情，我们现在下定论还为时尚早。”我对堂兄说。

雷有一把气枪，他想要猎杀郊原狼，期待狼能被一望无垠的谷地里的绿洲或者盆栽丝兰吸引，可是他能逮到的只有几只野兔。兔子还

总是会跑掉。他用爪子尖紧张地敲击桌面（珍妮丝把他的爪子修剪得不那么锋利），站起身又去滑动门那查看。但我知道，他不一定是去看看有没有郊原狼，国际宇宙监控局从来都离得不远，即使像我们这样安居乐业的外星人，他们也不会轻易放松警惕。艾米担心我去找雷就回不来，而她一担心，就开始流血。“米露，”她对我说，“我想回家。”她忘了我现在叫莉萨了，也忘了我们现在只有地球这一个家。

当电视闪烁出托尔斯对手的灰度照片蒙太奇片段时，雷皱起鼻子。“他会把她关进监狱，关在那种满是全世界恐怖分子的监狱里，谁让她这么热心地要让恐怖分子都来这里呢。”他含糊地说，“到时候我们就能看出来，到底她有多像个恐怖分子了。”

珍妮丝又往碗里倒进一些薯条，“你们看到新闻了吗？新闻说她用竞选的赞助金给她仆人做隆胸手术。”

听到这话，我很疑惑：“谁会给仆人付隆胸手术的钱啊？”

在外星人和人类的联合国这里，不存在如何共存的难题，我们有自己的方式延续我们的种族。在我们来到新自由国的第五年，珍妮丝成为雷的第二任妻子。她带着两个十几岁的女儿一起嫁过来，雷拼命工作，才买下沙漠边缘这座漂亮、坚固的房子，他还接济我和艾米，常为我们付清公寓房租和艾米的药物费用。她是外星人，所以没有任何医疗保险。

珍妮丝说：“我不喜欢托尔斯。他说的关于女人和嗯……其他的事情。但是想想那些不知道从哪里来的流氓，如果不把这些人拒之门外，多危险啊。我只想保护我的孩子们安全。”

她的大女儿把凉拌卷心菜放到桌子上，用不信服的白眼回应珍妮丝。我喝太多了，呆头呆脑地沉浸在这个温暖、和谐的家庭美梦中，直到我想起艾米，她还在黑暗的地方做另一番抗争。“这是你的地球梦，不是我的。”艾米对堂兄尤里如此说道，那时地球不过是他在我们洞穴中画的一个透亮天体。我看着珍妮丝的女儿们，她们都穿着时髦的衣衫，发型精致，皮肤光洁。然后，恍惚中，我看到一道光束在我心脏部位划出一个交错的“X”形。

“真诚的人类啊，”雷用爪子钩住他的妻子说，“视野大一点嘛。”

珍妮丝的小女儿摸着我的发光部位，“真是太酷了。”

我发光的时候，艾米也喜欢它。她会从坐着的椅子上注视着它，

幽幽地看，皮肤渗出血水。有时，我会给她跳舞，在地球和天空间那个黑暗的高空“监狱”中尽情舞蹈。跳舞时，我感觉自己再次成为战士，发光部位射出花冠似的光亮。

雷紧张地看着通往院子的滑动门。

即使在到达地面之前，被关押在钻井里时，我们就听说过地球上的人类中心主义思想在酝酿、膨胀，煽动着人类的情绪。在避难船上，我们看到过一位退休议员的专访直播，他要求政府进行“基因编辑”，把地球上所有鳞片、腹袋和爪子的“变异人”都清除干净。在谈到修改法案时，联合国官方的律师声称，跨越物种的婚姻至少是不被认可的，最严重的后果是，这种婚姻将是违法的。流行病学家担心跨物种的结合会传播传染病，不过他们也说不上来具体会是什么病。

艾米无法摆脱这些新闻的干扰，经常偷偷地去和那些担惊受怕的愤青会面。“年轻人的糊涂事而已。”当我说起对艾米的担心，尤里就这样安慰我。宗教首领宣称我们的生物发光能力是真正的威胁——只有魔鬼才会发光，他们这样警示教众。国际宇宙监控局的领导说，坚硬的甲壳才是首要问题——我想起一件事，大堂姐在“黄昏轨迹”生活区耽搁了几天，回来后，她的皮肤褶皱里藏着一颗被人类击中的子弹，受到“人类优先”理念影响，她在一场扑克牌游戏里被人如此伤害，游戏也变了味。

雷不在意。艾米——在她还不是艾米的时候，曾经告诉过他，地球已经不再是之前的地球了，尤其是新自由国。在海洋蜕变成浅水湾之后，那些“自由人的国度，勇敢者的家园”精神已经和耕地一样，都消失了。她说，人类唯一还残存的精神，是那种要相信着什么的渴望。

我现在又想起堂兄在岩洞里画的那个蓝色透亮星球，在夜晚中熠熠生辉。

我和艾米一起住的公寓并不像这里的环境这么好。她很少出门，因为出门有感染的风险，而抗生素又很贵。大多数时候，她就待在黑暗中，在网上和她从没见过面的网友聊天。她叫他们为“自由战士”，他们常常从外太空给她发来加密的消息。为了增加雷的收入，我在一家网络运营中心做夜间班工作。从那里乘两个小时的地铁能够到一个黑市，在黑市我从艾米介绍给我的“朋友”那拿一些鸦片。

有一次，我问雷为什么他发的光黯淡了，他把手一挥，指着霓虹灯闪耀的大街，天空中的外空生活区星光点点。“为什么还发光

呢？”他说，“这里有这么多灯光。”

但我不知道他说的是不是真心话。我认为他不能发出高亮光芒的真正原因，是艾米不能再发光了。赎罪——不是开玩笑的，吵架并不能泯灭心中的亲情。

他抬起还带有鳞片的手臂，在额头前面挥舞，好像要赶走什么想法似的。他又倒出两杯酒，问我：“还记得发酸的牛奶吗？”

那些教改所里无聊的警卫逼着我们喝下发酸的牛奶，想看我们会不会醉倒。还有一次，他们又逼着我喝混着咖啡渣的厕所水。的确，我们和人类的基因会有些差异，但是我们还有百分之九十八的相同基因。龙舌兰酒才能让我们醉倒。我又干了一杯。

不管是训练场还是教改所的浴室，我妹妹明白：所谓的基于风险的的安全管理办法（RBS），差不多就是随时随地的搜身检查。当我到医院看望妹妹时，她无奈地低语：“在错误的时间，到一个错误的地方，意味着你的生命微不足道。”

当又一个区投了托尔斯一票，电视屏幕上再次爆发欢呼声。我在疑虑，估计回家时会特别难拦到出租车。今天晚上艾米得泡澡。她需要我帮她试水温，不能太热，也不能太凉。我为她点上香薰蜡烛，这样她就闻不到自己身上的腐臭。当她洗完澡，我会刷洗浴缸，这样她就看不到自己留下的斑斑血渍。

山谷中忽然响起一声悠长的汽笛声，探照灯的光线倾泻在房子上。

珍妮丝说：“也许我们该快点走了。”

“去哪儿？”小女儿的声音从她的房间飘出来，音调里满是兴奋。

“离开沙漠。”

大女儿大笑起来，“离开沙漠？根本就不存在这样的地方。”

大女儿的手机叮叮地想起来，她接起电话，走到门厅去和男朋友讲话。我想到了后代，想到我的腹袋里面休眠的核苷酸液囊，这些液囊在等待濒死之人出现，好喷射DNA液体，也许我永远不会有机会接触到这种传承人。

从竞选基地传来的画面中，大汗淋漓又春风得意的托尔斯在大声

疾呼：人类要团结。

“看到没？”雷摇摇晃晃地站起来，说道，“我们现在是地球人啦！”

“你看起来可不像是个地球人。”我指着屏幕说，那里的民众正在高声欢呼，根本就没有一个外星人。

临近午夜的时候。欢呼的人们都戴着棒球帽，样子有点像他们逼着到地球来的外星难民戴的那种——绣着象征“人类优先”理念的吉祥物，即一个达·芬奇画的“维特鲁威人”简化版。这些狂热人群喊出的声浪激起声波，从泳池到墙壁，在我堂兄的脸上留下粗糙的坑洼印记。我悄悄把手伸进腹袋里，摸索着植入到我们身体里的撤退警报芯片。为了知道我们的动向，我们世界的积极分子如此说，这样他们可以在我们想要被找到的时候发现我们。但是，雷在安全审核通过后拆除了那个装置。他说，那玩意儿没用，只会给我们惹更大的麻烦。现在这个国家接纳了我们，有政府在照顾我们，更用不上了。

在院子外围，雷建起一座高墙，以保护家人不被郊原狼威胁，我站起身到一半的时候，看到在墙边有一道身影在缓慢爬行。我胸口泛起一阵热潮，我抬手指着门口，嗓子却说不出一句话来。我喝了太多的酒。

高墙上那个笨拙的人影旁边又多了一个，又多了一群。一个挨着一个，昏暗的夜色映衬出人影的轮廓，接着，一个又一个地跳进院子。

“是狼吗？”雷从椅子上转身站起来。

我摇摇头，站不起来，坐又坐不下去。

“我去拿枪。”他摇摇晃晃地从椅子上起来，椅子摩擦地面发出刺耳的声音，珍妮丝的眼睛迅速警惕地扫过椅子下的地板。

“估计是可怜的兔子。”小女儿说。

我的腿不受控制地颤抖起来。我告诉她：“那不是兔子。”

那是零点过十分。西环区是最后一个竞选区，也投了托尔斯一票。雷家的后院里挤满了国际宇宙监控局的警探。他们撞坏房门，隔着地垫扫射玻璃。成千上万年的挖掘洞穴和地道生活，让我们变得特别灵活。我“嗖”地一下滑行到橡木餐具柜下面，柜子上堆满了珍妮丝

家人的照片，还有女孩们的足球赛奖杯。

雷从卧室里取来气枪，回到客厅。一位国际宇宙监控局的新警探只看到一个手拿枪支武器、用盔甲武装自己的外星人——出于惊慌，于是他开枪扫射了一轮。

珍妮丝猛然倒向她做好的龙虾卷饼。

雷尖叫着。警探们反身压制住他。他的发光带快速闪烁出铬绿色的光芒。“救救她，米露！”他用我们的语言对我嘶喊。“救救她！”雷被他们一边拖走一边还大声喊叫。

电视机里，人们高声喝彩，欢呼，新的领袖将引领他们走向新纪元。等耳朵里全是女孩们的哭声时，我才从柜子下面出来。珍妮丝已经从椅子上滑落，她爬到地垫上，身后拖出一道触目惊心的血痕。我知道雷想让我做什么，但是跨物种的再生前所未有——即使是在我们物种里，也没听说过。风险很高，在我们地下世界的城市中，跨物种的再生会被处以驱逐的惩罚——处死。不过，我已经被我们的世界抛弃了。我回想起在教改所时，艾米每次的尝试，她总是把自己狠狠摔在栏杆上，有时候跟随着警卫，用从医务室偷出来的工具把警卫打个半死，雷就过去帮忙，把围打她的警卫拉走。一直到最后一次，他们的人数是七个人，七比一——这种比例是没有胜算可言的——最后，结局却是他被关了三个月的禁闭。

两个女孩抱头痛哭。珍妮丝仅仅还有一口气。时间不多了。

“去找个大点的粉箱子，”我告诉她们，“把你们能带走的都装进去。赶快！”

我把珍妮丝翻个身，擦去她脸上的龙虾肉。她的水蓝色眼睛已经变得毫无生气，呼吸也极其微弱。我撕烂她的衬衫，展开自己的舌头，把细细的舌头伸进那个子弹孔。人类身体的组织像蛋奶糊一样，她的血液是那么温暖——我用舌头探寻着，探到一块坚硬、锋利的金属扁平物体时，我就用力吸，把那个东西吸出来。子弹残片带着一丝肌肉，我眼泪中的荧光素夹杂龙舌兰和人血的味道。

子弹被我扔在地板上，地面上一团血肉模糊。我弯腰看着那团血肉，口水流出来。当珍妮丝在一群黑乎乎的积极分子的注视下醒来时，那时她应该在太空深处一艘简陋的太空货船上，她不太会记得她的前世，也不记得在一块危地马拉的地垫上和别人交火。也许她能发现有一块疤痕，那块闪烁着磷光的皮肤就是她为了家园曾奋力抗争的

纪念。她的前额开始肿起，额头附近的皮肤开始变得坚硬，结成厚厚的鳞片。我搜出腹袋里的追踪芯片，激活，发出我们的检索坐标、预估达到时间等信息——等到他们到时，我已经走了，我希望他们能理解。我要回去找艾米。我的抗争，无论最后的结局是什么，都在这，为了她而奋斗。

姐妹两个从卧室里跑回来，抓着破损的粉红箱子。当她们妈妈的法式美甲延伸成咖啡色的长爪子时，她们两个都吓傻了。我给她们打手势示意，要挺住。她们看到珍妮丝的眼睛颤动着张开，眼球变得像月亮一样灰白。

“她还会认识我们吗？”小女儿问。

“她还是我们的妈妈吗？”大女儿问。

我告诉她们，当然会。就像我的小妹，即使那些警卫把她的皮肤都剥掉，她也依然是我的妹妹。

[1]人类第一个从太空看地球的人也叫尤里，全名为尤里·阿列克谢耶维奇·加加林，苏联人。——译者注。

新消息通知

詹妮弗·玛丽·布里塞特

亲爱的忠实顾客，

通常，在“新消息通知”的邮件中，我会告诉您我们书店最近将策划举办的活动，或者哪位作家即将出版新作品。我会列举这一个月来卖得最好的书籍清单，或者是我推荐您阅读即将到货的书单，又或者，会讲述我们书店猫咪最近又新搞怪的事。但是，今天我想说些其他的事情。严格地说，我不应该说这些，但是我感觉，作为社区书店的店主，我有必要和您说说这些事。

有一天，我接到一封曾加入过的组织写给我的信，抱歉在此我不能说出这个组织名称，信中提醒我说，我的特别订货清单也许会被国家要走，而且我无权拒绝政府的要求，甚至无权去联系律师——现在法律就是这样的。他们告诉我，如果这种情况出现，如果我被要求拿出特别销售清单，无论如何我都需要联系上一位律师，尽管他们会为我找个法律代理人。我告诉您这些，是因为我觉得您应该有权知道，最近为什么我们书店和其他书店都不能满足您的特别订单要求。您也应该知道，您通过网络下的电子订单也同样被监控。

文学作品在消失。现在，一旦我书架上的书被买走后，都无法补充新书了。当我想买进新书时，不是书价高到离谱，就是发行商也不允许发行了。我的书架出现越来越多的空白，而我除了干着急，却没什么办法。作为您的本地书店店主和朋友，我认为至少我有必要提醒您，那些您读过的书、那些您买回家的书不再安全。我已经经营了这家书店好多年，真的从来没想过会目睹这种情形。我卖的书，不论是纸质书，还是电子书，还有那些我下载到您大脑里的书，都是经我手精心挑选的。这些作品都处于十分危险的境地。它们可能随时从您手里被夺走。如果您的藏书里有以下几本书，我极力劝告您：请把它放在安全的地方。

詹姆斯·鲍德温的《下一次将是烈火》

霍华德·津恩的《美国人民的历史》

奥克塔维亚·E.巴特勒的《亲缘》

艾琳·威尔逊的《钚档案：冷战期间美国的秘密医学试验》加里·韦伯的《幸运儿》

马丁·路德·金的《来自伯明翰监狱的信》

我这么说，是因为我在书店里看到了一些从来没见过的面孔。每天都会有我不认识的人从大街上走进书店，但这些人很特别。他们到处看，比起书架上的书，他们好像对书店的顾客更感兴趣。尽管没有什么证据，但是我觉得他们在监视我，监视书店里的一切活动。我第一次注意到他们，是在最后一位参加活动的作家失踪之后。几周前，这位作家曾经在我书店里举办过读书会，其间，我们谈论到书中关于最近一次总统大选和新法案的内容。还记得，像您一样的读者举手提问，问了很多尖锐的问题，甚至作家本人都觉得无法准确回答。他夫人今天到书店里，问我是否有他的消息，因为他已经很久没回家了，她以为他去镇上参加图书签售会了，但是自从那晚之后，没人再见过他，也没人听到过他的消息。也许他只是去了其他地方，很快会回来，但我必须承认，我有点害怕了。

我知道，除了暂时关闭书店，现在我别无选择。如果书店重新开门，我会另行通知您。我要对所有因此感到不便的顾客致以真诚的道歉。我也希望还有别的方法可选。我知道，很多顾客觉得书店只是我的生意而已，但请相信我，经营书店并不能让我大富大贵，只能说是勉强维持生计。实际上，一年当中有几个月能保证不亏本我就万幸了。我开书店，是因为我爱书，爱那些写书的作家，因为这些男人和女人敢于把心中所想写出来。我爱书，是因为书籍赋予人们思想、知识和勇气，去探索全新和不同的思维空间。所以，在接下来的二十四小时，我将免费开放我的大脑存书数据库，请尽情下载您想要下载的书吧。书是未来的武器。您的求知工具现在受到威胁，我请求您一定要保护好这些书。

祝愿你们一切安好，
千万保重。
您的前社区书店店主

雕塑限制令

杰伊·拉塞尔

“哟！鲍比老兄！”

“嗨，萨莉。我差点忘了他们给你安排的是这个工作。”

“他们也曾想让别人来做这个的，不过最终还是让最适合的我来负责。这些从斯塔滕岛来的屌丝，把纽约城搞得像炒鸡蛋一样到处‘开花’，乌烟瘴气的。市长把他们一个个撵回到渡船了。然后，我们要做点伟大的事，耶！”

“真为你高兴。我猜这份工作要经常换工作地点吧。”

“这工作不就这样吗？整个国家的发展速度还停留在手推车阶段，现在，他们要让它快些运转。我从内战的队伍里被赶出来——干他大爷的那群老乌龟——不过，从其他方面看呢，嘿，至少现在我们工作有加班费。”

“确实应该有加班费。所以，你们这些人现在就做这种到公园里拆东西的工作？”

“差不多吧。有时候，我们还会接到其他一些订单。”

“那很好呀。其他都有什么呢？”

“港务局的订单。你以为是谁拆除了格黎森^[1]的雕塑？拆除那个雕塑的感觉，真是很美妙。”

“哇哦，天啊，那个胖老头已经被拆除了？我都没注意到。哎呀，我还挺喜欢《蜜月期》^[2]的呢。以前，每到放学的时候我都要跑回家看11频道的重播。真的，我觉得后来所有情景喜剧里，那些笨手笨脚的喜剧笑料都应该感谢格黎森的开创。‘砰！’‘嗡！’‘向月亮进发，艾丽丝！’哈哈。”

“一点都不好笑，鲍比。不过无论怎么说，杰基·格黎森确实是电视喜剧历史上举足轻重的人物。啧啧，你刚才讲的那句电视剧里的对白，我就不重复了，我觉得你会明白我为什么不想再深究。那部剧明显是认同家庭暴力和妇女被压迫的典范，虽然这种文化倾向在战后时期很普遍。我的朋友，对人生伴侣有这种身体暴力或者没完没了的轻微攻击行为，根本不好笑。”

“嗯！我的意思是，对，一点都不好笑。”

“更不要说他对待艾德·诺顿的做法了。”

“我不太想承认，但我总觉得，也许诺顿有某种缺陷。”

“鲍比……”

“脑筋有问题。”

“你是想说‘大脑发育迟缓’？”

“啊，对。”

“你才知道啊。我早就发觉，剧中的诺顿应该是被设定为有特定范围大脑发育障碍的角色。大概是阿斯伯格综合征吧。可悲的是，诺顿并没有确诊，就被拉尔夫给干扰了，拉尔夫的出现完全阻碍了诺顿自我完善的进程。拉尔夫总是用他健康人的优势去妨碍诺顿。真可悲。”

“阿斯伯格综合征。对哦，你说得很有道理。可怜的诺顿。喂，那你有没有觉得拉尔夫和诺顿不止普通朋友那么简单？”

“不是普通朋友，还能是什么？”

“呃……如果是普通朋友，那很好哇。我的意思是，如果他们到了一个安全的隐秘地方，他们可以自由探索他们的取向……呃，所以，你们在格黎森雕塑的位置放了其他雕塑吗？”

“当然放了。”

“是《我爱露西》^[3]吗？我听说他们要保留这个电视剧主题。天啊，她太有意思了。不仅因为她身为喜剧演员外形却很靓丽，更因为在病态的大制片厂制度的重重限制下，她成为第一位女性制作人，是引领新浪潮的佼佼者。”

“你该不会是刚刚抽了大麻还没过劲儿吧，鲍比？你忘了露西是怎么嘲笑里基的拉美血统吗？把整个舌头乱卷乱发音的行为完全暴露了她民族中心主义的错误。”

“哦，也是，我现在才发现。不过，你记得吗？有一集，他们——哈哈——去意大利还是什么地方的，她踩着准备酿酒的葡萄，然后他们就用葡萄扔来打去，然后，她一脚踩进软软的……”

“鲍比。”

“哈？”

“你和我一样，不是那种高傲的意大利裔美国人的后代吧？”

“什么人？”

“后代。沿承着有辉煌成就的意大利人血统。”

“我外公是从米兰来的，我记得。在他加入美国国籍之前……好像是。”

“这就对了。所以，你会盲目固执地认同那些早期电视剧节目里的粗鄙表述方式。同样地，你也一定能敏锐地感觉到，伤人的刻板文化印象贬低人格，进而给人带来深重的痛苦。话说回来，这部电视剧当然还是有喜剧价值的。”

“还是有的，对。我明白了。哇哦。我的意思是：我现在清醒了。”

“我希望能如此，乡下人。不管怎样，我们都会保留一个媒体人物。”

“那你们要放谁的雕塑呢？”

“拉什·林堡。^[4]”

“漂亮。”

“对吧？他的外表很神秘，那该死的雪茄，还有从口袋里探出来的一小瓶止痛药。”

“我会去看看的。说不定，还会带着孩子们一起去。”

“没错没错！小孩子就是喜欢他。拉什比迪士尼那种性别错乱的公主可强多了，不是吗？”

“嗨，我听说你们的工作人员还拆了洛克菲勒中心的雕塑？”

“是的，我们很专业的，亲爱的朋友。这点我们不用谦虚。”

“那个，你拆毁的亚特拉斯大力神雕塑，有八十六年了吧？”

“哦，那没什么，他们不能一直把那垃圾玩意儿戳在那儿，对吧？一个人举起全世界。你觉得——如果你不觉得，也往这方面想一想——它是不是盛行了两千年的父权制统领社会的象征和形象的比喻？”

“啊？那不是个泰坦巨人（英文单词为：Titan）吗？”

“什么玩意儿？”

“亚特拉斯。他不是个泰坦巨人吗？我想说的是，他不是人类啊。”

“马铃薯和土豆，不就是一个东西吗？你拼写泰坦巨人的时候能不想到人的奶头吗[5]？”

“这样说也太牵强附会了吧？”

“他，必，须，拆，走。”

“我得承认，我一直很喜欢那尊雕塑。还记得每到圣诞节，我和妹妹随着其他人进城。洛克菲勒中心的灯光辉煌至极，超级漂亮。他们每年会竖起来一棵巨高的圣诞树，看起来就像在童话里似的。我们会在溜冰场滑上两圈，然后在彩虹屋里吃上一顿丰盛的午餐。每次往家走时，我都会让家人停下脚步，欣赏一下那尊雕塑，那个巨大的地球，就那样被他扛在肩上。不知怎么的，那雕塑总是让我感觉到，这个世界是个奇妙的整体。看着那尊雕塑……我能浮想联翩，真的，想很多，像在梦中。”

“继续做梦吧，爱国的小朋友。我们留下了那个球。毫不犹豫地用焊枪把那玩意儿卸下来了。我们用麂皮抹布蘸着WD-40防锈润滑剂，擦拭了球体，然后除了有点划痕，那个球完好如初。”

“真的吗？”

“靠，当然是真的。没什么WD-40不能解决的事。那玩意儿像部新的iphone手机一样光亮，挺美的。”

“那亚特拉斯呢？”

“整走了，已经成为历史了。那玩意儿太强调过去的男权观点。”

“那你们把他送哪儿去了？”

“新泽西了，在贝永。”

“哦，我的天。那现在谁擎着‘世界’呢？”

“安·兰德。”

“这个，我还能接受吧？”

“你会很喜欢的，我觉得你不用担心。你会被她冷漠、疏离的表情吸引的。她那双白眼，似乎追随着你，告诫你，你不过是个赤裸裸索取而不知奉献的人。你会感受到客观主义的独特美感。这就是艺术，我亲爱的朋友。”

“不是有很多伟大的人可以雕塑吗？”

“但愿如此。但是你知道，如果你要一座伟大的雕像，就要仔细回顾。因为，我们还找不到其他人能够胜任这份雕塑的荣誉。”

“当然。”

“你想看看我们干得最漂亮的活吗？你可以——或者带着全家去也行，为啥不用一天去逛逛呢？去83号大街逛逛吧。”

“大都会艺术博物馆吗？你们把博物馆里的雕塑也都换掉了吗？”

“不，不是我们干的，布赖特巴特拆毁队抢到了那块肥肉。惊不惊喜？他们要先处理完港口那堆铜绿色的破铜烂铁，然后才能动手去搞博物馆。现在，他们还在闹心，怎么把自由女神像的头运送到克里米亚岛，据说要用那头像装饰新总统的酒店，自由女神的头像会放在其他奢华装饰的最顶端。”

“我从福克斯新闻上看到了这则消息。那博物馆之后呢，你们要对附近的哪座雕塑动手？”

“东大道上的亚历山大·汉密尔顿。”

“哦，是这个啊，我怎么会忘了还有他呢。真见鬼，我以为他能一直安放在那里呢。”

“从1880年开始。”

“上帝。萨莉，你得帮我说清楚，那尊雕塑能有什么问题？”

“我相信你肯定是知道的，在汉密尔顿取得后来的功绩之前，他少年时有很多问题。他……嗯，怎么说呢？按照法律上来说，你有权看关于他的戏剧，但你可能因此无法通过公务员工作的试用期。你懂吧。”

“哦，当然。”

“其实，这座雕塑不是什么大活，但是，有点……怎么形容来着？需要微妙技巧的那种。尤其是雕塑的面部，非常容易刮花。”

“你们把他怎么了？”

“现在那雕塑归林·曼努尔·米兰达^[6]所有。”

“酷！还不错。”

“现在所有事情都联系起来了。这不就是人们想要看到的景象吗？”

“亲爱的，我应该把这件事记录到人生目标清单里。”

“我能告诉你个秘密吗，鲍比？我可以相信你的嘴严和谨慎，是不？”

“你知道我的，萨莉。”

“我始终觉得吧，虽然米兰达的艺术作品确实美轮美奂，也尊重历史，不过他通过那种说唱风格又夹带俚语的戏剧在巧妙地骗取国家的文化拨款。请你记住，鲍比，我敢这么说，完全是有理由的，米兰达先生受人尊敬的祖辈里，至少有一位据说是完全的非洲血统。”

“我绝对不会和任何人说的，萨莉。”

“你真是难能可贵的朋友，鲍比。”

“然后呢，你们打算要处理哪座雕塑？”

“你猜猜。我们正准备着手的。根据完全中立的理由，市长先生已经下定决心拆掉一些雕塑。我们已经清理掉一大堆破旧的大理石杂碎了。”

“让我想想，是克里斯托弗·哥伦布吗？”

“那个呀，第一个就被拆掉了。那个有种族灭绝想法的混账被捣毁了。在他原来的地方，你现在能看到人们吐得像漫天繁星似的一大片泡泡糖——后来那里被改成公园人行道了。”

“那是汉斯·克里斯汀·安徒生？”

“那个用童话来抱怨的唠叨鬼？忘了他吧。现在每个人都喜欢不带性别指向的《卖火柴的小孩儿》。”

“那是67号街的莎士比亚？”

“那雕像早就完蛋了。那个又剽窃又专断的骗子？我们用马洛代替他了。”

“马洛比莎翁好在哪里？”

“真相就摆在那啊，我的朋友。真，相，就，摆，在，那，里。因为同样的原因，我们还撂倒了戴拉寇特剧院前面的罗密欧与朱丽叶雕塑。”

“我没太懂。”

“太过提倡异性恋正统观，懂了吗？”

“哦，明白了。嗯……沃尔特·司各特？”

“写《艾凡赫》那个人？我觉得，我们不应该对用如此冒犯性修辞手法描写独立性工作者们的任何人给予赞扬，虽然性交易并不合法。不过，我们保留了一些苏格兰的影响，现在是梅尔·吉布森以他在《勇敢的心》中的战斗盛装造型雕像代替了司各特的雕像。”

“好吧。”

“是110号大街的艾灵顿公爵^[7]，支撑的那些柱子也被拆掉了。”

“什么？为啥啊？”

“你真的想让这种君主专制、贵族封号和等级制度来阻碍时代进步？”

“但是……那不是中央公园里第一座非洲裔美国人的雕像吗？”

“这层意义没变：我们用类似的人物代替了。”

“谁啊？”

“MC·哈默^[8]。”

“……”

“哈默的歌曲永远影响着我们。”

“的确。”

“我们要做应该做的事情，鲍比。我的意思是，这不就是美国式发展吗？”

“看来，我们只剩下她了。”

“她是订单合同上最后的一组雕塑。不过，我相信，肯定陆续还有其他的工作订单。时代一直在变化啊。正是变化，才让美国再次强大起来。”

“但是，我真不忍心看着她也消失。在我很小的时候，我妈妈经常带我来这里。”

“那还用说。”

“我们搭乘7号线地铁进城来，然后直接去第五大道的大布伦塔诺书店。她让我随意选择我喜欢的书——老天，那个时候我要花半天时间决定买哪本，但我妈妈从来不介意。然后，我们就沿着这条路走下去，遇到萨布雷特热狗摊，就会买上一个热狗和一块泡菜，还有一杯布朗博士牌的奶油苏打汽水。我们一边吃，一边聊天，一边看着所有滑稽的人们，漂亮的人们，还有外国人，有趣的大人和孩子。那时，曼哈顿似乎有魔力。我会很惊奇地看到从第59号大街来到公园的马车，上面坐着兜风的游客。如果幸运的话，我们还可以逛施瓦茨玩具店。走到人工湖那里的路很长，但是我从来都不抱怨，也不感觉疲

惫。因为，就在那条路的尽头，我妈妈会让我坐在大蘑菇旁边，就在爱丽丝的脚下。而她依靠在那朵小的蘑菇边上，在疯帽子先生和睡鼠中间，这样，我们就可以面对面坐着。她给我读从书店买回来的新书。有时候，她会从开头一直读到结尾。我记得，有一次，就在这个地方，她还给我读了刘易斯·卡罗尔的原著呢。那种感觉真是美好。”

“呃，那如果你知道《爱丽丝梦游仙境》完全是一颗文学毒瘤的话，心里一定不舒服。《爱丽丝梦游仙境》充满颠倒黑白的殖民地意味，还有恋童癖的男人对心上人的痴心妄想。想到这本书，你都该觉得耻辱。”

“是，有种耻辱感。”

“好吧，我们最好从砸碎这个小姑娘开始。见到你很高兴，鲍比。”

“嗯，见到你我也很高兴，萨莉。哦对了，你还没说是什么雕塑来接替爱丽丝？”

“史蒂夫·班依^[9]，双手正在发关于青蛙佩佩的微博。这个雕塑打算全部用智能手机的回收金属铸成。一定会很漂亮的。到时候带孩子过来看看！”

[1]格黎森的全名为杰基·格黎森，美国著名演员，美剧《蜜月期》的主演。——译者注。

[2]1955年播出的美国电视剧，讲述公交车司机拉尔夫·卡拉门登和邻居清洁工艾德·诺顿两个中年男子的友谊，以及拉尔夫妻子艾丽丝和诺顿妻子特克里茜经营下的两个家庭如何生活的故事。——译者注。

[3]1951年播出的一部美国情景喜剧，讲述一位中产阶级家庭主妇露西和她的丈夫里基·里卡多的生活故事。——译者注。

[4]拉什·林堡，美国脱口秀主持人。——译者注。

[5]泰坦人，英文拼写为Titan，单词中前三个字母tit，有“乳头”的含义。——译者注。

[6]林·曼努尔·米兰达，美国著名演员、编剧、戏剧大师，代表作品为音乐剧《汉密尔顿》。——译者注。

[7]艾灵顿公爵，黑人，美国钢琴家，爵士曲作家。——译者注。

[8]MC·哈默，20世纪90年代著名的歌手，说唱音乐的鼻祖。——译者注。

[9]史蒂夫·班依，曾任美国总统顾问，白宫首席策略师。——译者注。

窒息

罗伯特·里德

“我听说过这件事。”

人们就是这样说的。他们看了新闻，浏览了网页，也许还用上好几个钟头去详细了解。不过其实，更常见的说法是：“有件事，我听说……”不那么正式，带着闲聊的感觉，仿佛两个人站在洞穴口外，谈论着一些不重要的事。这是每个人都幻想的画面，只是没想到，这种画面如今成真。背后是他们精心建造的幽深洞穴居所，洞口前，他们可以和邻居聊些日常的琐碎。

很久以前，星移斗转、世界变换之前，那时，我女儿要给头发染色。我坐在理发店里，这时另一个顾客走进门。和我同样的年纪，和我同样的肤色，但除此之外，我敢说这个人和我完全是两个世界的人。我怎么知道？就是直觉。我们相互道声“你好”，没有任何意义，纯粹是出于礼貌。然后，另一位理发师迎出来，欢迎他和他的满头银发，然后他们两人就进了屋子。“你今天过得怎么样？”他们的谈话声逐渐变小，变成窃窃私语。一阵低声交谈后，那个家伙大声冒出一句：“我太厌烦听到关于关岛的新闻了。去他的关岛！”

然后，他的女理发师无奈地笑着关上了门。

我真想冲屋里喊几嗓子，但是，我不能。

相反，我坐回了椅子上，在手机上读《纽约时报》。这部手机已经很旧了，可是只有等美国盖好手机零件加工厂，我才能换上新手机。我女儿每次做头发都要占用几乎一个世纪的时间，所以，当屋里那个自以为是的傻瓜走出来到大厅时，我还坐在那里。正是那时，我杀了他。我一腿扫过去，然后他的头就狠劲地摔在铺着油毡布的坚硬地面上。至少，这个画面发生在我的脑海里。这一切只是个白日梦，假想的画面。但如今的新世界正在改变我，把我变得对屠杀陌生人特别感兴趣，同样地，我怕也幻想屠杀曾和我关系不错的老朋友。

说到谋杀。

我认识一个非常值得尊敬的女人。年纪在四十多岁吧。她像布丁一样柔软，很少醉酒。可是有一天，当她和几个朋友在一个安静又体面的餐馆聚会，她大声嚷嚷：“我真是不知道，在我们遇见那个我喜欢又是对的的男人之前，我得杀掉多少个浑蛋啊？”

这位女士从来不缺席任何一场抗议游行。即使抗议人群开始和警察交火，她也始终都高举着横幅。子弹是无情的，但却不可避免。当地警察保护不了大街上拥挤的行人，这些愚蠢的人在想什么？起先，是一个黑人国会女议员，她在送孩子去打篮球的路上中弹身亡。后来，一个狙击手又干掉了东海岸的一位参议员。紧接着的，是两位坏心眼的联邦法官，他们俩被土炸弹炸得粉身碎骨。有些凶犯被抓到，但没人能把这些袭击和政治运动联想到一块儿。这些孤立的事件，不过是某些单独的人追求自由所做出的过激行为，他们的脸书，他们的其他生活细节，都没有变化。不久以后，不同城市里的抗议者同时受到伏击。这次袭击是有组织有计划的，自动化武器杀死了数十位百姓。从那以后，联邦政府取缔了任何能引发国内动乱的活动形式。

游行，不再是合法行为。

公开的演讲也是严格限制的，一旦出言不慎，就意味着你院里的草坪会被燃烧的垃圾毁掉，你的邮箱里塞满死亡威胁的邮件。

我的那位女士朋友呢？几周之前，她被发现死在自己车里，车就停在那家她曾出言不逊的饭店门前。有人在她车前的保险杠贴上写了“婊子”两个字，也许，正是这个人朝她的胸口开了三枪。

一石激起千层浪。乌克兰被一群“志愿者”武装力量控制，而北约组织束手无策。接着，俄罗斯的“游客”到达波罗的海国家，手持武器，肆意叫嚣，而北约只能“积极努力”。但是北约的盟友——美国却声称在太平洋上受挫严重，无暇分身。所以，波兰、立陶宛和乌克兰三国的黑客开始他们的报复行动。在美国，电力网络被摧毁，勒索病毒让银行系统瘫痪。尽管刀正架在他们的脖子上，但他们对谁是自己的真正敌人保持着清晰的认知。

又过了几周，我站在我的洞穴外面。我的洞穴有两层楼那么高，带一个浅浅的地下室，整个洞穴家园由石膏板和廉价的松木打造。可惜，像其他人做的洞穴一样，这里没有电源，也没有水源，如果我想暖和一点，就需要锯掉圣诞树当柴火，扔进壁炉里烧掉。

我站在洞穴外，是因为在里面实在没什么事做。我的邻居也出现在门外。他是个上了年纪的老头，是另一党派的支持者，虽然我不知道他是投票给了现在的总统，还是谁也没投。我很喜欢这个老家伙，但也已经在脑袋里设想他死掉的情形。不，我从没想过亲自杀死他。他总是担心劫匪会突袭他，不管这些匪徒和政治进程有没有关联。说实话，有关联也好，没关联也罢，一旦有暴徒袭击，结果都是一样。有一天，天气格外的温暖，我们两个像朋友一样，站在我们各自洞穴的界限边缘。

“你知道会发生什么吗？”他对我说。好像我们都能清晰地看到未来一样。

“我希望我能知道呀，”我叹了一口气，“为什么这么问？你觉察到什么了？”

“内战。”他告诉我，语气直接。就事论事，他说得没错。

我只好点头。

“美国人啊！”他吼道，“我们被宠坏了！我们每个人从小到大都相信，内战应该是件简单的事。整齐分界的各州都独自称国，建立秩序严明的军队，穿着有特点的帅气制服，打仗时将帅英明，指挥得当，占领高地取得战役胜利，不到一百年后，就会有一些才子穿着戏服，将那尊贵的大屠杀在舞台上重演。”

“不过寻常的传统内战都成为过去式了……现在的战争是另一回事。肮脏不堪、诡计多端，很难让人看明白。一千年以后，对战争的热情还会如此高涨。”

“我们现在就要迎来这种战争了？”我问他。

他抬起眼睛，仿佛处于一种他从未见过的情境当中。“如果我们幸运的话，”他如此说，“否则，这场战争将蔓延到世界各地，此起彼伏，一片焦土。历史将由螳螂和真菌来编写。”

另一天，天气十分寒冷，但却有件可喜的事。来电了五十二分钟。时间虽短，却足够把屋子暖和起来，再给家里的手机充上一半的电，而且，这个时候可以难得地看看新闻。《纽约时报》似乎已经停播，不过说来也奇怪，我们能收到《半岛新闻》。从《半岛新闻》的报道里，我第一次看到我们所遭遇的一切离谱境况的最佳解释。不能怪罪政治，也不是国际问题的连锁反应。不，不是政治，而是二氧化

碳。他们说，这种气体不仅在改变我们的天气。二氧化碳一直都存在于空气当中，但是人类一直习惯于低浓度二氧化碳的生活环境。澳大利亚的聪明学者发现，当每百万单位空气中的二氧化碳低于300个单位的浓度时，人类感觉最幸福。但是这个浓度每提升一点，人们的呼吸都会困难一点点。这种变化会引起神经系统的微妙变化。那么，当然，我们要知道我们现在生活在什么样的浓度下？答案是每百万单位空气含400单位的二氧化碳。设想一下在密闭空间中的人们，在污浊的含有500~600单位浓度二氧化碳的空气里喘气，会异常艰难。这种窒息感让所有事情都乱了节奏。这种生活环境下的人，常常会感觉到有人把自己过肩摔了一通，也有人感觉嘴里始终像含着一块破布条，也有人感觉喝口水都要被呛死。

总之，这些是我从那部旧手机上读来的，也许它让我信服，也许并没有。不管怎样，这种解释很有意思。

接着，我女儿顶着一头紫红色的毛从房间走出来。

“嘿，”我说，“猜猜我刚听说了什么？”

政治避难申请

艾琳·冈恩

2020年3月8日

未成年子女的证词：

我的妈妈们从来不想随身带着手机，更不要说把手机开机了。我说，如果有什么紧急的事怎么办？如果有移民袭击你或者其他状况怎么办？妈妈们说，已经没有移民了，他们都被送进了难民营。妈妈们还总是纠正我，说我应该叫他们“非法移民”。但是，我还是能看到很多新闻，说白皮肤女性单独出门就是故意吸引犯罪的荡妇。网络上这样的话铺天盖地，说是应该保护白皮肤女性，而我妈妈正是白皮肤，所以我很担心她。当我告诉她，不应该独自出门，免得人们会觉得她是个荡妇，她抬头看了看另一个妈妈，嘴唇紧紧闭着，然后瞪了我一眼。她没再说这是性别歧视，因为“性别歧视”这个词是不应该在公共场合说出口的。说实话，公共场合的定义，就是身边有部手机。

我妈妈让我把手机放到走廊外面的盒子里，那盒子里还放着家里其他人的手机，所以，我只能在屋外用手机。妈妈们说，这些手机让政府得以跟踪我们，记录着我们说过的话和走过的路。她们甚至不用手机看时间。在厨房，我们有一个上发条的钟，我甚至不认得那钟的时间，就像个汽车里的转速表似的。当我们外出购物的时候，她们总是问我几点了。

当然，我知道，这个东西是在监视我们的行踪，但我总是说，它不是政府，它只是个工具。它是为了保护我们，追踪坏人和蓄意闹事的人。还有啊，我的手机正是我有权利站在这里的证明，因为自卫队人员会以为我是墨西哥人或者穆斯林或者其他什么不好的人。自卫队的人犯了很多错误，但是因为自卫队，所以你都指望不上他们会道歉。

去年，当我和其他小孩子疯闹而我又占上风的时候，我被自卫队的人拦下无数次。妈妈说，我被他们拦住是因为我穿的衣服，而不是

我的皮肤颜色。也许这是真的吧。只要我上街时穿着白人女孩们普遍穿的女性化衣服，举止安静，自卫队的人就不找我麻烦。他们不像是完全不明白我真正的想法和我的天性，他们只是想让我看上去知道他们在监视我而已。当我和其他女朋友一起回家，我们穿着牛仔裤，化着妆，随心所欲地穿自己喜欢的穿着。我们也很安静的。没有放音乐——楼上新来的家伙一点都不喜欢我们的音乐，如果邻居投诉我们，警察就会来，你们懂的，那群家伙得有多麻烦。我们其他的邻居都没有投诉过我们，更没有叫过警察来，但是新来的那对白人夫妇却会。

我很害怕警察，所以我竭尽所能避免被这群家伙盯上。他们能迅速、仔细地估量一个人，而他们的默认做法是：只要不是白人，他们就会举起上膛的枪，他们要保护自己。他们会朝你开枪，而且那是正当防卫，他们会杀掉你，而且永远找不到事发的监控录像。

除了把我带在身边的时候，我的妈妈们不让我离开家。这样做不是因为警察，而是因为那些儿童认领中心的人。他们直接从人行道上抢来孩子，有时候，是直接从孩子的亲人旁边诱拐孩子。这样很不对，也不合法，但这种事总是发生，而一旦发生这种事，你们的工作系统要用好长时间才能解决儿童的回家问题。

最让我妈妈们的处境倍加艰难的是她们的注册结婚这件垃圾事——我妈妈们就是这么说的。她们大约是在十五年前结婚的，那个时候同性注册结婚还是合法的，一切都很好，直到特朗普当选总统。然后，法律被改了，我的妈妈们需要到法院经过法律程序，才能继续把我留在身边，最后，她们胜利了——有人在时代变换之前就做了预防性的行政措施，你们应该知道的。社工在辩论的时候说，我年纪已经很大了，不应该被儿童认领中心的人领走，再加上我是妈妈的亲生子，就更不应该拆散母女二人。（是的，我的妈妈们管儿童认领中心的人叫“人渣”。）那位社工，她是个真正的斗士。她为每个诉讼委托人的孩子能够留在自己家而战斗，在我的案子里，她胜利了。她是个好女人，我的妈妈们都这样说。但就在去年，这位斗士去世了，就在她被捕后不久。

嗯，很感谢你们的聆听！我很希望你们能通过我们的申请。

欢迎来到凯旋乐队

李允河

凯旋乐队培训计划

2020—2021年

家长们，请仔细阅读以下学员要求。乐队要求学员必须严格服从规章制度。

让美国继续伟大！

詹森 G.N. 斯迈斯

美国海军乐队学院联络人

亲爱的学员：

衷心祝贺你加入凯旋乐队。如果你圆满完成乐团的培训内容，你将会在海军仪仗队中谋得职位，有机会到我们伟大祖国的首都去演出。无法达到最低音乐技能水平的学员们，将会被安排做仪仗队的临时替补，在边境墙前为我们的忠诚军队提供慰问演出。

四年凯旋乐队学院的学习生涯，将会把你塑造成为模范公民、人民楷模。你必须在少年财团联盟、美国优先组织和推特上都表现优异。

你可以根据“附录一”中的乐器选择一种你即将学习的，当然，你要自己准备好这种乐器。如果学员没有获得情况良好且被乐团认可接受的乐器，将被处以记过处分，更有甚者会被开除。鼓手不允许吃口香糖，除非你嚼的是吐出来以后会变成金子的口香糖。请注意，根据总统的命令，所有乐器都要有高音谱号标记，以示我们的统一一致。

所有的乐器都将配备刺刀。你们会有专门的刺刀使用训练。一旦你们拥有娴熟的刺刀使用技巧，接下来你们的刺刀练习对象将换成活

体。记过处分积累一定次数的学员们，将会被重新分配到“志愿肉搏角斗兵团”中去。

还有，你们将被要求随身佩有一把标准配置的手枪，你们要照顾好这些枪。如果仪仗队遭受袭击，那将是人生的悲哀，不是我们伟大国家中的所有人都能欣赏总统仁慈的统治。其他的，学院保证，任何对学员的直接敌意和指责，我们都会严肃对待，也鼓励学员对任何敌对行为进行报复。除非被政府官方批准，否则学员私自散播凯旋乐队的大事照片和影像记录的做法，将会被认定为怀有敌意。

你要定期进行打靶测试，并且要达到一定的累计环数标准。要留心这个，随着恐怖分子和国内威胁的危险等级变化，打靶标准也会随之定期地做相应修改。没有达到打靶培训指标的学员将会被计以处分。

所有的学员要统一着装，包括防弹背心和防爆装备。因为学员自由选择乐器往往会导致有部分乐器的学员数量超标，因此，在其他学员练习行进和演奏时，一部分超出数量的学员将会轮流承担防爆任务，还有一部分的超额学员将会负责遥控防御型无人机，进行区域防护。

学员的标准课程安排包括多个部分。乐队的音乐训练课程主要是乐器学习，包括如何演奏、仪仗队礼仪、视谱演奏、曲目训练，以及当我们伟大祖国颁布新政策时如何全体在媒体前亮相。你将要在凯旋乐队里进行合奏演出。根据演奏熟练程度和音乐表演的需要，所有学员必须遵从额外练习的命令。

此外，你还将要参加每日的公民课程，以了解政府的所有举措。周日，你要参加美国教会服务。所有学员必须缴什一税，即将收入的十分之一缴纳给美国教会。除非因为受表彰而免除此税。当然，上缴什一税是以家庭收入为单位计算的。

学习过程中还会有定期的演出、音乐理论知识以及公民测试。学员必须记住乐队要求的每一首曲目，曲目中包括伟大祖国的国歌，其他爱国歌曲，还有歌曲《我的路》。

乐队的全部行为标准，请参阅“附录二”。请在开学报到前，确保仔细阅读过。学院还要求你对任何可疑活动保持警觉，要积极上报可疑行为，尤其是其他凯旋乐队成员的可疑行为。请牢记，如果失去警惕性，美国无法永远保持伟大！

记过处分有多种解决方法。详细内容请参看“附录二”。一旦出现严重问题，学院将会组织召开特别委员会讨论有疑问的事件。对已核准的学院赞助企业进行恰当的捐款，可以减轻记过处分。

如果出现乐队指挥被军事法庭审判这种紧急情况，请勿紧张。这种军事法庭裁决十分罕见，尤其是在乐队演出的过程中。如果出现此种紧急情况，学院设定了一系列详尽的流程来解决此问题。详细内容请参阅“附录三”。

只要你心中牢记：时刻以我们伟大的总统为荣，以他领导下的伟大祖国取得的辉煌成绩为傲，你的学习生涯将会一切顺利。我们热切盼望今年会在入学式中看到你。

格林·L. 罗林斯
前美国海军中士 凯旋乐队总指挥

失败者

马修·休斯

在我正搬砖的时候，听到有人喊我的编号。

“1—14。”

我立刻直起身子，喊道：“到！学徒—中士！”^[1]

他眯着眼睛上下打量我，那种神情提醒我，如果我不是还有用，早就是个死人了。然后，他朝我光着的脚上吐了口痰，不耐烦地说：“你去找学徒团首席执政官卡莫迪先生。”

“是，学徒—中士！”我在回复的同时就开始走，想要在经过他身旁时免受他踹我的一脚。之前有一天，我就被踢了那么一脚，尾椎骨疼得厉害。我差不多躲过了这一劫，在经过他身边时加速跑了几步。他一脚腾空，在我身后划过一阵风。

我需要去的地方是行政大楼，就在大门里面。当我靠近通向大门的坡道时，两侧有带刺钢丝网环绕的塔楼，卫兵们端起M-16步枪对准我，直到我开始爬下坡道以后，他们才又放下枪。我来到大门外的警卫处，敲了三下警卫室的门。

警卫室里有人按下了按钮，大门滑动打开。我迈步进去，立正站好，眼睛直视后面墙上我们的总统画像，大声汇报：“失败者1—14，遵照命令，前来向学徒首席执政官卡莫迪中士汇报！”

在眼睛的余光里，我看见在长长的办公台后面站着一位学徒—下士，拿着一张纸，做了个手势。“站到墙边去。”他命令。

“是，学徒—下士！”我走过去，在墙角站直，目光茫然，不聚焦。这是17号集中营行政中心的寻常工作日，学徒们在键盘前弯腰驼背，费力地用两根手指戳键盘打字，或者盯着显示器屏幕，又或者盯着手里的文件。我看到很多人都皱着眉头，有些人咬着嘴唇，还有一

个人正伸出舌头尖。

尽管目光扫过这些画面，但我没有聚焦视线去看任何一个单独的学徒。我再也不想听到这样的话了：你在看什么，失败的窝囊废？

有东西在嗡嗡响，学徒一下土在讲电话，然后他抬头看了我一眼，仿佛我是一坨马桶没冲下去的屎。“你过来，蠢蛋！”他说，“去见首席执政官吧。”他用手指向柜台尽头的一扇门。

“是，学徒一下土！”我快步走过去，在门前立正站好，按照规定的速度敲了三下门。

“进来！”

我打开门，走进去，把门从身后关上，同时注意不把背部对着桌子后面的人，再次立正站好。我的眼睛看着他头上方的墙面，那里挂着我们总统的另一幅画像。这张画像中，总统抬起头，目光看向画框的上方，表达非凡远见之意。

“失败者1—14……”我开始说。

“闭嘴！”首席执政官卡莫迪打断我的话。

我知道最好是别说话。“是，学徒—首席执政官先生！”闭嘴意味着不要说话，我身上的瘀青给过我教训。

学徒—首席执政官长着圆圆的脸，还有泛着青色胡楂的突出下巴。他的眼睛很小，“像猪似的”，如果让我描述，我会用这样的词汇，不过那也是几个月前我才敢说出口的，那时，我给《国家评论》杂志写专栏，待遇优厚。

我的眼睛注视着我们的总统，努力克服四肢的战栗。虽然我们都在这群无情的人的统治之下，但是表现出恐惧也是错误的做法。软弱和恐惧只会招来毒打。

所以，在卡莫迪看着我时，我就这样站着，等着。最后，他后背靠回椅背——我听见他那沉重的身体把椅子压得“嘎吱”一声，他说：“你之前给《国家评论》什么玩意儿的打工，是吗？”

一……二……三……该回答了。“是的，学徒—首席……”

“所以，那个浑蛋韦德利是你的老板？”

“是的，学徒……”

“窝囊废你给我闭上嘴！我早就知道他是。”

我闭嘴不言，大脑在飞速运转。查理·韦德利知道这一切会朝什么方向发展，在美国运输安全管理局失去国家拨款之后，他就知道。他打点好行李，把所有存款都转移到一个蒙特利尔银行的账户上，然后就穿越国境线到了北边。之后，满载着穿着黑色制服的彪形大汉的客车停到美国国土安全部门前，这些学徒团成员取代了在机场和边境线上的国土安全部工作人员。他曾告诉我，我也应该逃跑，但我当时没有像他那样看清形势。另外，亚瑟还在上学，莎伦也刚刚在安德鲁·杰克逊学院升职，获得了高级职称。

卡莫迪身体前倾，读了读摊在桌子上的一封文件。“据说，你们两个关系很不错。”他抬起头，鼻子发出轻蔑的哼声，“一对大忽悠！”

我一言不发，这不是问题，而且我知道，最好是不要反驳学徒的任何评价。

他研究了我很长时间。我觉得他一直想找个借口好把我打倒，然后踢上几脚，我很疑惑他为什么始终没动手。通常，被传唤到行政中心至少意味着要挨一顿拳打脚踢，身上挂彩是常事，如果学徒留点心眼，他们会让挨打的人把血渍擦掉。

现在，他合上了文件。“你让我恶心，失败的窝囊废，”他说，“如果我能决定的话，我不会让你们这群窝囊废来建边境墙，你们应该被埋在墙下面。”

我一句话没说，脑袋里也没想任何东西，而是让我们的总统全部填充我的视线。椅子再次发出“嘎吱”的声音。卡莫迪用手合上所有文件。现在，他说：“有人对你很感兴趣，失败的窝囊废。上面的人，你上面的上面。”

他拿起电话，按了个按钮。没过一会儿，他问：“车准备好了吗？”在电话里，他咕哝着回应了几句话，然后挂断电话。他瞄了我一眼，说：“你要出去坐车了，白痴。”

那是一辆闪亮的黑色凯迪拉克牌凯雷德车，车玻璃是不透明的，车门上装饰有金色的字母，那是我们总统名字的花押字。一位穿着定制制服的学徒站在车后门旁边，他戴着上尉的肩章。他打开车门时，给我飞了一记白眼，轻微歪头，示意我：快进去。

我进到车里，身后的车门立刻无声地被关上。一时间，我什么都看不见。过了一会儿，我的眼睛适应了昏暗的光线，我看到了设备齐全的车厢。一个可以展开的车座椅，对着后方宽敞的车后座，车后座上面安静地坐着一个穿着便衣的男人。旁边那个好像是侍从武官，他正从另一边进到车的驾驶座位上，发动车子。便衣男子一言不发，只是用一根苍白的手指指了指座位，示意我坐在折叠椅上。

我坐下来，手握住座位上边的扶手，随着凯雷德加速穿过大门，急转弯后驶入外面的大路，汽车内变得晃荡起来。我看不太清坐在我对面的那个男人，尽管我能从古龙水和化妆品的味道闻到他的存在。这几个月来，第一次，我明确感觉到等级的巨大差别，我身上只有酸臭的味道。我能感受到有只虱子在我腋窝蹿来跳去，但是我得克服想要用我又长又破损的指甲把它掐死的冲动。

车子开在和边境墙并行的马路上，我们经过了17号集中营在过去半年建好的那段边境墙。各地的人们被逮捕过来，用车送到集中营，从此开始在那修建边境墙。边境墙有6米高，顶上装满了尖利的钢钉、刀片刺网和碎玻璃，它一直延伸到远方，一公里连着又一公里，在这段边境线从西到东绵延。边境墙有45米长，每段边境墙封顶建成的时候，集中营就会迁离，撤离到下一片沙漠中。

行政大楼和学徒的营房，还有厨房都有轮子，由卡车拖拽迁移。17号集中营总共关押了三百多名失败者，营地迁移时，我们要负责扛那些带刀片刺网的营地围栏。完全没必要迁移失败者们的营地，因为我们没有什么营舍，我们就在沙漠的地面上穿着破烂的衣服睡觉，冷的时候挤在一起取暖。我们的公共厕所，就是在地面上挖好的一个狭窄壕沟，它就在院子里的一个角落。

很可能有人会钻到刺网下面，然后逃跑进沙漠里。有的人真的这么做了。空中不断有盘旋的无人机，它们的工作是巡逻勘察非法移民，但它们常常能发现逃跑的失败者：夜晚中，在又黑又冷的沙漠表面，无人机通过他们身体散发的热量定位到。不过，没人会浪费一颗导弹去消灭逃跑者，沙漠的无情高温会给他们应有的惩罚。更没人会去收回这些沙漠里的尸体。

边境墙工程开始于1月末，就在总统就职后，他开始部署一系列行政命令。到了秋天，他宣布全国进入紧急状态。不过，“紧急状态”的类型和紧急程度却没有向公众具体说明；早在11月大选之前，学徒团就已经在暗地里筹建起来。当华盛顿的树叶开始飘落时，满载着学徒团的客车已遍布各地，去抓捕“失败者”——所有在那次具有历史决定性的竞选中，投票给总统对手的人。作为保守派主流杂志的专

栏作者，我理所当然是他们的逮捕目标。被他们称之为“人民的敌人”的记者，已经从人们视线中消失。有的人说他们是藏起来了，但也有流言蜚语，说有人在大街上被抓走，塞进黑色的车子，然后就再也没有出现过。但没有人报道这样的事，因为恐惧已经开始大肆入侵。

紧接着，政府宣布进入紧急状态，总统释放他的鹰犬和爪牙。还在黎明前的黑夜中，很多家庭的房门被打破，人们被从床上拖起来，手腕上被自锁式尼龙扎带捆住。有时候，夜空中还会回荡起几声枪响，但那又怎样呢？学徒团总是带着更多的武器。相比之下，大多数人还没有明白怎么回事，就已经被捆绑起来。当到了得克萨斯州、新墨西哥州和亚利桑那州的站点时，我们从车厢里爬出来，双腿僵硬，泪眼婆娑，饿得头昏眼花，渴得严重脱水。等到我们到集中营时，刀片刺网已经准备就绪，拿着棍棒的学徒们也已经准备好了，他们等着要教给我们集中营的规矩。我们中的很多人学得很快，有的人学得慢，而那些学得慢的人，在集中营迁离时会被扔到厕所的壕沟里。

几个月过去后，随着边境墙变长，更多的失败者被抓来，送到这里，一般每次来十二人左右。有的人之前藏在亲友家中的地下室和阁楼里，这些亲友往往是不在清单上的“安全公民”——不过，只要他们缺乏对我们总统的热爱和奉献精神，他们的名字就会被添加到失败者名单上。有的人在逃往加拿大边境的荒地上被抓，华盛顿州^[2]到不列颠哥伦比亚省^[3]是他们想要逃往加拿大的常用路线。有些人躲在很偏远的小木屋里，但再偏远，甚至很多人都不知道的地方，依然会被学徒找到。这些人就成为学徒上交获得荣誉的失败者。

但以我在17号集中营生活这么长时间的经验来说，我从没看见过有谁被学徒团的车带走。

我听到纸张上传来沙沙声，然后是清脆的咔嚓声。凯雷德后车门上的装置发出一束圆锥形光罩，照在我对面那个男人腿上的文件夹上。当他打开文件夹，白纸反射出的光线让我能模糊地看到他的面容：胡子刮得干干净净，脸庞瘦削，面颊凹陷，眉骨很高，皮肤很白——几乎是一颗没肉的头颅。他看了一眼手里的文件，然后抬起头看我，他那深陷的眼睛还在阴影里，显得那脑袋更像一颗头骨了。

现在，他把文件合上，关掉手边的小灯。他重新向后倚，躲到阴影里。从黑暗处传过来的声音十分文雅、睿智。

“你在《国家评论》杂志10月刊第15期上写的文章，”我听到他的手指敲在文件上的声音，他说，“很有见地。”我没敢说话。接着，他

补充说，“你可以说话了。”

“谢谢。”我说。

“好事是，大多数专家没有这种领悟力，”他说道，“否则，我们就不能竞选成功了。”

我回答：“也许到大家都领悟的时候……”忽然，我停住，想选择一种比较中立的说法，“……恐怕事情已成定局了。”

他做出很客观的反馈，“也许吧。”然后，他陷入了沉默。

他所说的那篇文章，是当我看到总统大选从奇怪变到离奇的地步，然后当今总统作为这个国家历史上最不像候选人的候选人逐步胜出时，我抒发的一种感想，一种很超前的观点。其他的评论员都只关注老生常谈的人群特征——年纪大的白人男性，基督教徒，自由主义者，茶话会的活跃分子——同样还有经济和社会地位，但是所有这些因素都不足以品评美国政治发生的这场革命性范式变革。

记得在10月中旬，我吃完午饭回办公室的途中，路过一家运动品牌专卖店。橱窗里展示着各式各样的运动衫，每件运动衣上面都有某种标志。不知怎么的，我忽然就回想起大学时代的运动衣：那件衣服前面印有一幅路德维希·凡·贝多芬的简笔画像。我站在那里，脑袋里回想后来那件衣服怎么样了。

就在那时，我注意到一些很明显的事情。那是在三十四年前，我还上大学，我们或许会穿着印有“耶鲁”或者“普林斯顿”字母的运动衫，因为我们是这两所大学的学生，如果我们有的人想要机灵的话，会穿印有艾尔弗雷德·E·纽曼^[4]的上衣。那时，我们都没把自己变成某个商业品牌的移动广告牌。

几十年后，世道变了，当我走回办公室，坐回我的办公桌，那些关于这个世界变化的如何发生、如何充分发展的，这些内容都闯进我的脑海。我打开电脑，新建一个Word文档，手指在键盘上轻盈地运动起来。

过去，我们是这个社会的公民，但是现在，我们只是经济社会里的消费者。这个社会是我们的，我们有权利，也有责任。经济是所有人的，也不是任何人的，我们所拥有的，只有“喜好”。

我坐在那里，任由思绪飘荡，我继续写道：

我们的大脑运行体系已经被日益复杂，也可以说是强大的、无处不在的力量——市场营销，重新塑造。

我们现在习惯于认为——不，不能说思考，只有感觉——模式是从我们的个人需求出发——“你值得一顿好早餐”代替了对身体有益或者对身体有害的言论。

我考虑了一下我们的总统候选人——尽管民意调查认为，他不太可能打动选举团。于是，我的脑海里浮现如下字句。我敲击键盘，写道：

他不是个政客，他是位名人。他的支持者并不是服从他——他也不是领导人，他只是作为一个他们可以去喜欢的名牌而存在。他不会舞弄权术，他会做的是用他高超的市场营销技巧引领消费者“喜欢上”他的个人品牌：这让所有拥护他的人都对自己很满意。

像我一样的专家们，不过是旧政治体制的囚徒，这种政治体制由早先某位领袖创建，然后由我们的祖先公民一直维持下来。但他们的时代已经过去。这种政治体制已经被市场营销的力量冲刷殆尽，只剩经济，发挥着自己的规则和机制。

即将要成为我们总统的人认同这种范式转变。他践行了许多年，甚至几十年。他用多年的营销技能锻造自己的名人品牌，为自己打造平台，在加速的经济运行中，能够从即将沉入水中的船底上升到指挥舱。

这篇文章似乎掏空了我的智慧，仿佛它已在我脑袋里的某个角落里积存多年。也许，我觉得，真的是这样。当我是一个年轻人时，我就注意到，当记者拦住人们做随机采访，问他们是怎么想时，记者会问：“你的感受呢？”我记得当我发现一件衣服的商标印在了外面而不是衣领里头的时候，我感觉到一种脱节感。当我发现我那双保守样式的皮鞋也把商标印在了鞋跟，这样走在我身后的人就能看到我每走一步时银光闪闪的商标时，我又一次经历了这种感受。

关于市场营销，我接着写道：

现在我们所处环境的全部。我们每天都被营销成千上万次，但我们并没有意识到这种行为，就像鱼儿没有意识到它身边的水一样。

但是这个总统候选人却意识到了它。他发现了身边正在崛起的新时代，然后根据自己的见识充分利用营销的力量。我在文章的结尾，

特意恭维了他几句。我说，我们这些人还在像一群猿人一样在黑暗中拥挤在一起时，我们中的一个人——一个天才——用手拿起两块石头打磨，练习生火。

我精心琢磨了一些辞藻，把复印件发给了我的主编查理·韦德利。这篇文章刊登在接下来的一期杂志中。两周以后，总统大选来临，然后是总统交替的政权过渡期，我们在这个时期写了很多揣测性的分析和人物简介文章，都是关于总统想要招揽为内阁的人，这些人千奇百怪的。我们等着看，在领导一个自由国度上，这样一个人是如何发挥名人品牌的影响力的。

很快，一切变得疯狂起来，但人们却说，总统已经逐渐适应这份工作。就在总统就职典礼的九个月后，我们知道了坐在白宫里的人正在“孕育”的新计划。

“我们需要你为我们做点事。”从黑暗里再次飘出那种文雅的声音。

“是的。”我回答。

“你说的‘是的’，是指‘是的，我会去做这件事’吗？”

我都不用想。修筑边境墙的这几个月让我变得无比顺从，正如字面意思，“是的，我会去做的。”

“这件事意味着，你要背叛一个你的朋友。”

如果是一年前，我会很勇敢地用一句话回绝：拉倒吧，接着是不堪入耳的一句脏话。可是现在，我几乎不用犹豫地回复：“在失败者集中营，朋友没有任何益处。所谓的朋友只是另一种负累。”

“很好。”那个声音说，“如果你完成这件事，你就不用再回到集中营了。你会完全恢复身份。实际上，我们会把你聘请到学徒团里。然后，你的妻子和孩子也会和你在一起。”

我被折磨得太过麻木，已经感觉不到任何事，但是我注意到我脸颊湿了。我抬起手擦拭，发现我的眼睛满是泪水。

“我要做什么？”我问他。接着，我仔细听着他说的话。

一周以后，他们把我洗干净，帮我驱除虱子，打掉了肠子里的寄生虫，给我能吃的食物，为我注射各种各样的维生素。他们带着我从

圣安东尼奥市飞到弗尔柴尔德空军基地，那是在华盛顿州的斯波坎市附近，在那里有一支特别的队伍，他们悄悄地把我用直升机带到北纬49度以南的哥伦比亚河上某个着陆点。那时正是夜晚，天空没有月亮，乌云密布。在漆黑的夜色中，我们着陆了。一些人强硬地把我从直升机上拽下来，将我交给另一群同样手段强硬的家伙。我认为他们一定是带了某种夜视设备，因为他们走路轻巧，很快就把我带到河边。他们把我塞进一个橡皮艇后，也爬了进来，然后从岸边推开小艇出发。我只感觉在小艇行进时吹到我脸上的徐徐微风，那时我恍然大悟，他们已经发动了一个和直升机那样静音的发动机。

我不知道我们在河上走了多久。直到我们经过东岸的小型飞机场后，我才看到河岸上有星星点点的灯光，接着，我们的行程又变回完全黑暗。最后，我看到一座小镇的灯光，停泊在河西岸的小船，以及砂石护岸上面的陆地。小镇上的照明灯光从水面反射过来，让我勉强看到船里同行人员的模糊身影。

他们中的一个人给我手里递过来一件东西——一个小巧的行李袋——然后低声对我说：“你从这下船。从这有几条小路可以上去。找到客车站。行李袋里头有钱。”

我没听到他们离开的声音。攀上河岸，从几簇灌木丛里爬过去，我来到一条双车道的柏油路。接着，我转身朝着小镇上的灯光走去。他们让我记住一张关于这个地方的草图——他们叫它行迹图——所以，我很容易就找到了客车站，车站就在滨河街上，连着滨河大道，他们曾指给我看滨河大道的位置。

这里的车站不过是一个蓝白相间的小框架建筑。我在外面等着，直到一个穿着牛仔裤和棉质衬衫的男人出现，他面容倦怠，打开了车站门。我拎起行李袋，走进车站，听到他问我：“去哪？”

“去弗农，然后去甘露市。”我说。如果他问起来，我会告诉他我要到弗农去找我哥，但他只用力捶了一下按钮，然后递给我售票机里吐出来的字条。我用他们放在我钱包里的一张加拿大旧版纸币付了车票钱，然后走到一侧的长椅边坐下来。车票上显示，从阿尔伯塔来的夜间客车会在一小时内到达车站，之后启程，到达弗农车站是第二天午后三点左右。到那时，我会乘坐另一班客车去甘露市，在天黑之前就能到。

我坐在那里，目不斜视地看着前方，我的脑海里却一直不断地重复浮现学徒团里那个人手机上莎伦和亚瑟的照片，我始终不知道那个学徒的名字。我的妻子和儿子看上去很担心，但是他们没有受伤，看

上去也很健康。他们没有像我一样被送去劳动改造。

车站临街的门打开，进来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女的身材圆润，看上去很健壮，男的个子更高，身形更瘦，但走起路来像个运动员一样。他们都佩带着带枪套的自动手枪，穿着卡其布的衬衫，黑底带明黄条纹的裤子，头上戴有闪亮皮革帽檐的贝雷帽。我用眼睛的余光看着他们——那种黑色带条纹的裤子也是集中营里学徒团成员的标志服饰，如果直接看他们的穿着，就会挨一顿痛打。我努力克制住自己准备站起身、立正的冲动。我抬头看向他们，表现出一个男人想要知道什么的模样。

他们来到我跟前。“嗨，你好。”女骑警开口说话，“你的名字？”

我抬了一下头，然后说出和我证件上一致的名字。

“你从哪里来？要去哪里？”

“去甘露市，从苏斯喀彻温省的伊斯滕德来。”

我轻描淡写地说出萨斯喀彻温省，用教官反复教给我的发音。“这么读：苏—斯—喀—彻—温—省。这是加入队[5]他们说话的方式。美国人读成：萨—斯—喀—彻—温—省。”

男警官已经拿出他的手机，然后按着手机按键，问：“那里的市长叫什么？”

我对答如流。

“那里的合作社商店在哪？”

“在枫叶大街和铁路的岔路口。”

他滑动屏幕一会儿，又问：“那里最吸引游客的是什么地方？”

“霸王龙中心。”我有点不耐烦地说，“听着，你们到底想干吗，啊？”加拿大人都很礼貌，但是都不太能受得住警察的侵扰。

“在查非法入境人员。”那位女骑警说，“请出示你的证件。”

我拿出我的萨斯喀彻温省的驾驶执照。这证件仿冒得足够以假乱真，然后他们递还给我。“小心对你异常热情的人哦，”那位男警官说，收起手里的手机，“有些非法入境的人，他们会偷走你的身份。

你都没法抱怨，因为到时候你已经被弄死扔进水沟里了。”

我告诉他们，我不知道会这么糟糕，我确实没想到。但我不意外。我知道大多数美国人的动机，他们拼命穿过边境线，我知道他们为了不被送回美国会做很多离谱的事。

“我会小心的。”我回复他。

我的“哥哥”已经在弗农的客车站等着我了。他看了我一眼，然后走向车站的休息室。当我跟着他进去的时候，他挨着查看每个隔间，确保不会有人打扰我俩。

他递给我一条和我腰间完全一样的皮带，皮带上有一排不锈钢装饰铆钉，我把腰间的腰带抽出来，交给他。我知道，在新腰带的两层牛皮中间，有一小片电路。当我把腰带穿进牛仔裤时，他扭开我牛仔夹克上的一个扣子，把一小块电池塞进假纽扣中，然后又拧回外面的纽扣。整个过程，我们没有说话，他也没抬头看我一眼。当作完手里的活，他重新安装好鞋跟就转身离开了。我们的会面总共不超过三十秒。

没过多久，我就登上去甘露市的客车。

“交汇点”，当地人这么称呼甘露市，那里是两条大河——北汤姆森河与南汤姆森河交汇的地方，两条河汇合之后，又汇合弗雷泽河，最终汇入太平洋中。很久之前，在白人来到这里以前，河流交汇的地方往往是当地部落自由贸易的集市，之后哈德逊湾公司就利用这个先天集市创立了商场。在皮草商在这里聚集之后，又来了一批淘金的人，河流中有价值的沉淀物都被挖走了。地势高，气候干燥，两条河交汇的高原地区被认为是出产好牲畜的地方。

今天，这座城市已经沿着河流发展建设，一直延伸到周围的山脚下。这里物产丰盈，生活宁静祥和，是典型的加拿大生活风格。对于手持落地移民签证来此避难的美国人来说，这里是可以开垦的家园，而落地移民签证——相当于美国国内的绿卡。

我知道的所有这些信息，都是在圣安东尼奥时学徒以简要方式教给我的。我再也没见到过那个凯雷德车里的男人，尽管有一次我听到他在走廊说话的声音。那时我被清洗干净，然后被关进一间屋子，我从那间屋子里听见他在说话。房门微微敞开，我能听到他清脆、响亮的命令：

“……不要和我说你的困难好吗，少校。”他这样说，“把这件事搞定。快速抢占小组必须在二十秒之内就得到那座安全屋。他们在那里的每一分每一秒，都很危险。我们知道参议员就在那附近，但是他们经常给她换住址。我要让我们的‘犹太’在二十一号之前就找到她。”

接着是手机中传出的一阵咕哝回复，但他打断了对方的话：“我不关心这些细节。如果你办不到，我就把你调去修边境墙的集中营，到时候你就知道你这么挑刺有没有用了。”

没过一会儿，一个满脸愁容的学徒——少校来到屋子里，坐到我座位对面的位子上。他在我们两个之间撂下一大摞文件，打开其中一本，然后说：“坐直，失败的窝囊废！我们有活干了。”

甘露市的灰狗巴士车站在诺特丹大街，就在河流交汇点的东岸，那里大街更宽一点，转弯的另一边被分成两条林荫大道。距离滨河大道转弯处不远，是一家连锁白点餐馆。餐馆已经开始接待晚餐的顾客，当我踏上水泥台阶推门走进餐馆大门时，一抹春日的斜阳在遥远的北面沉落下去。这家餐馆有一半的位置都空着，光线也不是很亮，但我知道这里很适合全家人来吃饭，因为无论是小隔间还是餐桌上，到处坐着家长和他们的孩子。

挨着厨房有一条吧台，吧台下面配备几个凳子，我走向那里，把露营工具放到脚下。我随手从钢架上捡起一本菜谱，那钢架上还放着盐盒、胡椒粉、醋，还有一个可以点汉堡的按键。

我只是按照学徒——少校和他下级的指示行事，但在我看菜单时，从吧台后面的厨房门那里传来一股煎肉的香味，不禁让我口水直流，更让我无法抑制地流下眼泪。我记得，在我和莎伦刚结婚的时候，我们特别喜欢吃14号大街上外交官餐厅的汉堡，那里距离洛根广场只有几个街区，在华盛顿的西北角。仿佛，这一切距今已隔了几个世纪。

想这些可没什么用，我在心里暗暗对自己说。我用手擦眼泪的时候，一个服务生装扮的年轻人从厨房出来，看到我，走过来，然后假装擦拭吧台，“今天过得不好吗？”他问，“要不要喝杯咖啡？”

“好。”我说，但还是重复了一遍，好让声音清晰地从嗓子里发出来。我又看了一遍菜单，问：“你们以前是不是卖一种蓝色奶酪汉堡？”

他背对着我，正在吧台后面用玻璃水壶倒咖啡。在最后倒满之前，他停顿了一下。他转过身，把放在碟子上的咖啡杯推到我面前，

还递给我一把小勺，和两小碟半脂奶油。他没再看我，而是扫视了整个餐馆。最后，他说：“你一定是怀念起艾德熊的美味了。”^[6]

我回答：“你懂的，也许我就是想起了这个吧。”

“好的。”他说，然后直接看向我，“点一些吃的，然后就坐在这里吃。”

我指指菜单上的一种汉堡，他拿出一个小小的手持设备，然后在屏幕上戳来戳去，问我要不要炸薯条和凉拌卷心菜。我点点头，他又在屏幕上戳了几下。接着，他把手持设备收起来，手伸进另一个口袋，拿出来一个基础款手机。他开了手机，按了那种快速拨通的按键，等了很长时间，手机那边传来一句：“对不起，你拨打的电话是空号。”

他关掉手机，打开手机后盖，抽出电话卡，放在吧台上，然后他从吧台底下拿出一把大剪刀。他把电话卡剪成了小碎片，扔进了垃圾桶里。

“好吧。”他说。我以为他在自言自语，但是他紧接着却是和我讲话：“我给你拿汉堡盘。还要点咖啡吗？”

咖啡的味道很浓郁，比你在美国所有快餐店能买到的汉堡搭配饮料都要好。当他用椭圆盘子把食物呈上来时，我刚好把咖啡喝完。尽管喝了一杯咖啡，我的嘴巴还是很干，可是我还是咬了一大口汉堡，发现汉堡有很多汁，一点都不干，里面有某种酱汁，不是那种抹点芥末和番茄酱就了事的酱汁。这种味道，就像自由，我的眼睛又开始湿润起来。

我又咽下一大口汉堡，然后尝了一下炸薯条。味道真的很美味。凉拌卷心菜也一样，菜叶厚实多汁，软硬适中，嚼起来很清香。我在圣安东尼奥的教员给我吃的其实不错了，和他们吃的一样，但那毕竟是大食堂的食物；再比起之前在17号集中营吃的菜糊，这盘菜简直是天堂美味。

那个服务生一直在吧台附近转悠，给我又倒了一些咖啡，但他的注意力却一直都在门口。我发现他开始警觉，我端咖啡的手因为紧张止不住地颤抖，我只好用另一只手按住颤抖的手肘。我抿了一口咖啡，然后就坐着等待。

一个男人坐到我左边，另一个男人坐到我右边。他们都点了咖

啡，然后年轻人拿出杯子，倒上咖啡。

我左边的男人喝了一小口他的黑咖啡，而坐在我右边的人往咖啡杯里倒奶油和糖后，开始搅拌。之后，那个喝黑咖啡的人放下杯子，转头看向我这边，问：“今天过得怎么样？”

“还好。”我小心翼翼地不露出美式英语的口音。

然后，坐在我右边的那人说：“我靠！真的是你吗？”

我转身，正巧看到满脸惊喜的查理·韦德利。

他们把我带到老城区的一所房子里，那里是河流的下游。查理在我们进汽车前给了我一个大大的拥抱，他和我一起坐在后座上，聊起很多恍如隔世的事情。我是怎么越过边境线的？莎伦和亚瑟怎么样了？他向我讲述他和珍妮在到达蒙特利尔之后是如何分手的。分手后，他立刻参加了抵抗组织，现在抵抗组织已经初步成型。他还问了我所在的集中营是什么样的，真的有他们说的那么糟吗？

另外一个人，坐在前边副驾驶的位子上，斜过身告诉查理先别说这些。他们的办事流程需要先做汇报，他已经着手向上级汇报。我的编辑老朋友略显尴尬地摊开手，意思是抱歉。随后，他轻拍我的膝盖，说：“以后我俩接着聊。”

汇报这种事是我之前就知道会有的流程。首先，他们拿走了我的行李包，还有我穿的每件衣服，里外仔细查了一遍。接着，他们用一根电子长杆探测器扫描我的皮带和靴子，同样也检查了一遍我的夹克和牛仔裤。他们什么也没发现，就让我重新穿上衣服。

然后，他们又开始问我问题。那些学徒团的教员已经为我反复操练过。我告诉他们学徒团是如何运送那些挑选来的“失败者”。我们这些失败者从边境墙的集中营被送到俄勒冈州和蒙大拿州，要进行“特殊处理”。我们不知道特殊处理的意思，但有些人了解历史中的大屠杀，认为特殊处理可能就是处决我们。

他们把我们赶进厢式货车，我所在的那个货车只在顶端有个小口。那个换气孔的门锁有些松动，我们中间有个人在盲肠里藏了一根四寸长的铁钉。我们站在其他人的肩膀上，用尽力气打开了栅栏。后来，我们爬出来，躺在车顶上，直到车在俄勒冈南边的某个大路转弯时减速，我们就一个挨着一个跳下来。基本上每隔半英里吧，我们相继从货车上跳下来，然后跑进森林。

我告诉他们，我从德舒特县一个农家后院偷了一些衣服和一辆皮卡车，往东北方向开去，基本上是晚上才上路，只跑采伐木材车用的道路或者是只有双通车道的公路；饿了，就到公路旁边的餐馆后面的垃圾桶里翻点吃的。那辆车的油箱挺满，它把我一路带到蒙大拿州的白鱼镇，我在那里把车沉到了湖底。然后，我搭乘一辆车到了一个木材小镇，叫飞塔镇，接着我穿过树林，沿着93号公路北上。

“那些学徒团巡逻队呢？”审问我的人问道。

“只要我看见公路上有车灯，”我不紧不慢地说，“我就立刻躲回树林里。他们好像嫌搜查树林太麻烦。”

我是从一个叫鲁斯维尔的地方穿过边境线的，我如此告诉他们。一个往东开车的卡车司机捎了我一段路，一路把我带到阿尔伯塔省的莱斯布里奇。他告诉我，走投无路的话就找本电话簿，打电话给贵格会的人，联系他们。他们会帮我的。

“他们确实帮了我。”我这样说，“他们曾在白点餐厅和我说起过甘露市。”为了保险起见，我还告诉他，贵格会的人不会向任何人透露他们曾经给难民提供过帮助的事，即使对方是抵抗组织，他们也不会说。他们认为自己的所为只能让他们和上帝知道。

他们还问了很多其他问题。我都一一回答。最后，他们把我关进一间屋子。在他们验证我所说的话是否属实之前，我要一直待在那里。查理告诉我不用担心，我告诉他，我并不担心。这些都是事实。因为学徒团已经把我故事里的所有元素都伪装成事实：确实在北方又营建了许多集中营，人们被送往这些地方；在俄勒冈州也确实有人逃走，尽管大部分逃跑的人在几个小时后被枪毙或者重新抓回集中营，但有一个人逃脱了。逃跑的人中有些是被当地爱国热血青年击毙的，这些爱国者从广播和电视新闻上看到“失败者”逃跑的消息；学徒团的特工从德舒特县偷了一辆皮卡车，然后把车沉进蒙大拿州的湖里；飞塔镇上的边防战士因为渎职被惩罚，替换。

最终，随着新消息陆续传来，他们能把这些线索连接起来，证实我的故事。到那时，参议院会被抓走，而抵抗组织需要寻找一个新的领袖。而我，会回到美国，和我的妻子、儿子在一起，为某一组织撰写支持我们总统和新秩序的文章。

我不会喜欢这样的自己，但莎伦和亚瑟却能重新像个正常人一样生活。

他们用了两天审查我。其间我用阅读、休息和吃东西来打发时间。我在17号集中营里因为遭受虐待和忽视所造成的衰弱身体，现在逐步在恢复。查理每天都会来看望我，但看管我的人不让他进门，他只能把脑袋探近门上的玻璃，打个招呼。等到第三次来看望我时，他已经可以进门来。他说：“你现在自由啦。拿着你的东西。你先在我家住几天，然后准备一下，等我们给你安排。”

“我需要一份工作，”我说，“我还能不能申请合法的住所啥的？”

“你会有份工作的。你将为参议员工作。我已经和她说起过你了，我们都认为有份职位非你莫属。”

“一份靠写作为生的工作？”我说，“这样的工作，好像距离我有一万年了。”

“这就像骑自行车，就算长时间不骑，你一旦上车自然而然就会想起来怎么骑。”他说。

查理的房子在山坡上，能俯瞰两条河流的交汇口。他指给我房间，对我说：“我们得给你多准备几套衣服。今天晚上，我们要和一些家伙见个面，这些人都是你以后一起工作的同事。”

我告诉他我喜欢身上穿的这套衣服，“我看大街上的人很多都穿着牛仔裤和牛仔夹克。穿成这样比较能融入这里的环境。”

他耸耸肩。他总是比我更时髦一点。“随便你啦，”他说，“我们的老大也要见你。我们明天出发。”

“出发去哪儿？”我问，但是查理也不知道目的地。他们经常给参议员换住址，只有和她最亲密的小圈子才能随时找到她。当她想要见我的时候，查理会从一部一次性手机上接到电话，然后获得会面地址的暗语。

“真的有必要这么秘密地行事吗？”我问。

“他们特别想找到她。”查理说，“如果她被他们抓住，会被用上几次水刑，然后驱赶她到法庭上接受审讯。如果那样的话，抵抗组织几个月所做的努力就都白费了。”他的神情忽然变得严肃冷峻，“或者，他们直接杀了她，让她从网络上消失，不再有机会说话。”

第二天是4月23号。根据我无意中听到的对话，应该有一组特派队来到这里——也许和那天把我带到哥伦比亚河的那群人一样，是海

豹突击队的。很快，我就能和妻子、儿子重聚了。一旦我完成了这份任务，我需要赶快去温哥华，然后和美国的大使馆联系上。我知道查理会有什么感受，还有那些前一晚和我一起共进晚餐的人们，他们也会很难过。至于参议员落到凯雷德车里的男人和其他学徒团手中后的命运……不过，很多人因为修建边境墙也在遭受折磨——如果流言是真的，新建的那些集中营才是人间炼狱。

别去想这些，我对自己说。做你应该做的事，然后，安全地回到莎伦和亚瑟身边。

这里将不再是我的战场。17号集中营已经耗光了我的斗争意识。我只想活着，看到我爱的人能够安然无恙。

到了傍晚，我和查理开车在甘露市外围转悠。好几次，他忽然猛打方向盘，转个大弯，想要看看我们是否被跟踪。在我们上车之前，他就拿着一个手持的电子设备检查了车子有没有追踪器。汽车上的GPS导航仪也被破坏掉了。

太阳紧紧贴着西边小镇光秃秃的小山坡，这时，查理口袋里的手机忽然振动起来。他把车子停在服务区，接了电话。过了几秒之后，他应了一声：“知道了。”接着，他打开手机的电池后盖，取出电话卡。他把电话卡掰成几截，让我在他开车时扔到车外。

我们开到5号公路，沿着其中一条汤姆森河边，一直往北开。路上的车很少。如果路上有人跟踪我们，查理说，隔着几公里我们都能看到。但是没人跟踪我们。大约开了十分钟左右，查理驶出了绕城高速路段，穿过一片沟栅，我们开进一扇敞开的铁丝网大门。我们开上一段泥泞的土路，路过的汽车给山坡上的干草和蒿丛都蒙上一层尘土。这里的风景和得克萨斯州很像，像得怪异，只不过得克萨斯州现在正修建着长长的高墙。

我们的车开过，扬起一阵烟尘。两分钟崎岖山路的颠簸后，我们已经来到两座山的中央，再也看不到高速公路。我们继续在山中小路上晃来摇去地前行，开着开着就爬起坡来，一直开到一个路口，然后右拐。大约又过了五分钟，我们看到很多树，这些松柏树从长在山脊上，一排排，很壮观。在路的尽头，一所木质房子出现在我们前面，因为太大而不能称之为小木屋。天已经快黑了，我看见木屋里亮起灯。

我们停好车。在门廊上有守卫的人，在树林的边缘还有站岗放哨的。他们和我一样穿着便服，但是他们看起来都很像士兵。有些人拿

着步枪，就像在集中营拿着枪对着我们的学徒团警卫。

我跟着查理走到门廊。一个男的拦住我们，然后让我们把手抬起来，他开始搜身。查理按照他说的做了，然后冲我做了个鬼脸，意思是：我们又有什么办法呢？他被搜查完，就轮到我了。

“很安全没带任何武器。”检查完我们，就让我们走进去。参议员坐在最里面的屋子里，我能从紧闭的房门清楚地听到她与众不同的声音。然后，房门打开，她走出来，向我伸出手握手。她看上去比之前竞选的时候要老了点，短短的棕色头发已有不少银丝，眼角和嘴边也布满皱纹。但她依然精神矍铄，她握手的手掌依然有力、温暖。

她说，我们会一起做些伟大的事，还有，她很高兴我能从“他们已经把它变成地狱”的祖国逃出来。

我同意她的看法，点头，微笑。我能肯定，我的笑容一定很假，因为从内心说，我已经麻木了。参议员说她会想办法帮我把妻子和孩子从那些魔鬼手中救出来，我只能点头，不住地说：“谢谢您。谢谢您。”

然后，会面就结束了。她又回到里面的屋子，接着，门被关上时，屋里传来其他人的声音。查理用手肘推推我，说：“还不错。我们走吧。”

“这里有厕所吗？”我问，“我需要小解。”我的声音空洞又颤抖。我清了清喉咙，但是效果不大。

门口的守卫说：“你直接去树林解决。”

我按照他的话去做了，我走到那片松柏林，开始解腰带。有个拿着步枪的人就站在离我不远的地方，不过当我解开拉链的时候，他就转过身去了。这时候，我把夹克衫上的纽扣打开，根据记忆，用手使劲按一下，然后往右旋转，这是个反向的螺纹扣。

纽扣的顶端被拆下来，里面的小电池落进我的手掌。我用另一只手去撬开腰带的假铆钉，正好有个电池大小的小孔。我用手指把小圆片推进去，定位器就接触上电源。然后，我等了一小会儿，心里默默数十五个数。

然后，我撬开电池，把它又按回我的纽扣里，把衣扣扭好，把假铆钉盖塞回腰带。我把裤子的拉链拉好，然后回到查理等我的地方。我想在抢占小组到来前，把他带离这里。我能预料到，一会儿这里肯

定是枪林弹雨，很多人会丧命。

“好了？”他对我说。我还没回答，就听见有人在房子里面大喊。有人奔出来，举着手机，也可能不是手机。他举着什么东西，然后到处指指点点，接着，看着手机屏幕，不停地咒骂。

除了我和查理，所有人都在紧急地奔跑。一群人围着参议员，从房子里跑出来，火急火燎地奔向汽车。周围的士兵全部警戒，把枪都上膛等待开火，注视着跑出来的人群，四处寻找攻击目标。

“你别动！”一个带着检测仪的守卫对我高声喊，“就站在那别动！”

“发生了什……”查理的话没有说完。

两枚地狱火导弹像两颗彗星一样从夜晚的天空滑落，血红焦黄的烟团上，有白色的火苗在燃烧，长长的拖尾像魔鬼似的留下一道烟痕。

“莎伦，”我喃喃自语，“对不起。”

然后，整个世界都着起火来。

[1]学徒，2004年1月首播的节目《学徒》中参与人的称呼，是特朗普曾担任监制和主持人的一个创业真人秀节目，在节目中，特朗普率领学徒团成员进行各种项目考核，最后选出优秀的学徒，可在特朗普地产公司担任一年中高级职位。特朗普在节目中的名言是：你被解雇了！（You are fired！）——译者注。

[2]华盛顿州，美国西北部的一个州，与加拿大接壤。——译者注。

[3]哥伦比亚省，加拿大西南部的一个省，与美国接壤。——译者注。

[4]艾尔弗雷德·E·纽曼，一个杂志虚构的人物，宣称要竞选总统的一个卡通男孩形象。——译者注。

[5]加人队是加拿大温哥华的曲棍球球队。——译者注。

[6]A & W，艾德熊是美国著名的快餐品牌，以热狗最为著名。这里服务生的言下之意是：我知道你是美国来的，这一路一定很艰难。——译者注。

我们有颗金子般的心®

利奥·弗拉基米爾斯基

发件人：辛普森·史蒂文斯三世 <simpy@ThoughtCollective.agency>

收件人：全体成员 <all@ThoughtCollective.agency>

转发：全体人员集合！把你们的周末安排全部取消吧.....现在有一个千载难逢的机会。

日期：2021年1月21日>

伙计们，伙计们.....伙计们！！

辛皮有话要说。

我刚挂断电话.....你们肯定猜不到我刚才在和谁通话，所以，干脆我直接告诉你们吧。总统！真他娘的是美国总统！！！

而且，他要和我们合作！

在任何人大为光火地来和我讨论政治上的孰是孰非之前，我想要说的是，在2016年的大选时，我毫无疑问地投票给了那位女士（听上去好像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了，是吧？），在2008年和2012年的时候，我也都投票给了奥巴马（那个时候你们中的好多人还很小，刚脱掉纸尿裤的年纪吧），所以，我政治上的忠诚毋庸置疑。

但是你们想想，我知道过去四年一切变得奇怪起来。我当然知道。我又不是个不懂人情的怪物。我们失去了很多有创意的员工（和朋友），他们在失去签证后，只能回国。我们想尽办法想留住他们，但是你们看，我们无法斗赢市政府的，对吧？在发生极端素食者的炸弹袭击事件后（说不定你们要感谢这一事件带给我们的机会），我们只好被迫关闭了位于芝加哥和洛杉矶的办公室：如果我们自己国家的

人都在忙着袭击我们，我们要怎么做才能让我们的国家重新安全起来呢？（提示：这部分内容说不定对后面我们的工作很有用）我也知道，我们眼看着在上海、伦敦、巴黎、阿姆斯特丹、孟买、罗马、圣保罗、墨西哥城、多伦多、温哥华和东京的分公司关门歇业，心里真的很难受。

但是，我们也在新的地方开始分公司的业务：莫斯科、普京格勒，还有西弗吉尼亚州。这就像老话说的，上帝关上门，会同时为你打开一扇窗。

这些，我都知道。过去四年的日子，举步维艰。我们的业务几度陷入谷底。

但我们现在迎来一个上升的机会。能够触及我们所能想到的最高层。

白。

宫。

这是最高机密，所以请不要把现在说的事情放到你的私人邮件里讨论。[哈哈……那样你会招惹来很大的麻烦，去问问“她”你就知道后果了（如果你能找到她的话，开玩笑，开玩笑的啦）。

我知道你们中的某些人可能会把这封邮件里的内容备份，断章取义地留存。我都懂。但是请记住，我们只是在商言商，不谈政治。我知道你们很多人不喜欢开车（吉斯算一个哦！），但是这不妨碍我们搞臭汽油的名声。你们中有的人是素食者（我说的是你，劳拉），但我们为了和猪腩肉协会合作，不得不宰掉一头猪。还有阿贾兹，我知道你从不喝酒，但是你也得热情满满地参加浆果酒和气泡酒的短片拍摄工作。

我的意思是，我们应该把个人的政治立场放到一边，团结起来，干点伟大的事，搞点宏大的一流创意。所有的广告都是为了——孩子。我们现在被召集来要做点堪称史诗级的事情，我们也许是这个国家最具革命性的组织了。我真的觉得（不，是我知道）我们正在做的这项任务和工作将有潜力改变整个世界。这不正是当初我们投身到这项不可思议事业的原因吗？

所以，看到这封通知信后，请大家认真考虑一下。仔细衡量这个机会，好好感受它！

让我们明天清早高兴、准时地在十点钟集合吧。所有人都要到，所有积极工作的同事，所有的聪明大脑们，一个都不要少。

让广告再次强大起来吧（抱歉，我抑制不住）。

加油！
辛普森

辛普森·史蒂文斯三世

首席创意总监，集思广益广告公司

纽约，莫斯科，普京格勒，查尔斯顿

集思广益广告公司创意部通知

客户：共和国安全局

日期：2021年1月21日

工作订单号：61679

机密文件

背景资料

在2019年年初，就有很多迹象表明，即将到来的这场总统大选将会非常的惨烈。投票作弊、暴力示威、投票站恐吓、大规模示威游行，伴随着想拖垮我们国家的发展中国家的干涉，都会拖垮我们国家。为了和这些破坏行为斗争，总统成立了共和国安全局，这是一家政府和私人合作的机构，由美国国土安全部、各州当地的执法部门、相关公民、私人的军工企业联合组成。共和国安全局维护国家安全，给美国人民带来稳定、安全的生活秩序，最重要的是，它会保证总统大选的顺畅进行。消费者认同共和国安全局的价值，甚至给他们起了个非常有魅力的昵称：金衫侠，因为他们的制服上印着大大的金色“Trump|MAGA”^[1]字样——但是人们担心在大选前，这些金衫侠是否会一直陪着他们。到目前为止，这个组织的角色和未来还不明朗。

广告的目的是什么？

我们需要在庆祝金衫侠们成就的同时，鼓励民众都参加进来。去年，金衫侠们做了很多有益的事。现在，是时候让人们充分了解金衫侠们代表着谁，而未来金衫侠会有什么作为。

我们的目标受众是谁？

全体美国人。

广告宣传词是什么？

金衫侠会让美国再次安全起来，因为他们有颗金子般的心。®

为什么我们要相信金衫侠？

这世界充满了危机重重的分歧和暴力。四年来，不断增多的抗议者和对祖国的袭击说明：总统在下达正确的行政命令——毕竟，黎明之前的阶段，总是最黑暗的。金衫侠帮助政府恢复秩序，保证我们共和国历史上最具竞争性的总统大选能够安全进行。他们就在这里，保护着所有消费者。

广告中我们的说话语气该如何把握？

多想想《星河战队》里瑞科的口气^[2]，少一点《歌厅》里面《明天属于我》的腔调^[3]。要有趣，有力，有自豪感，别忘了，还要眨一下眼睛。

广告投放媒体有哪些？

广告要在大量媒体上同时投放：我们需要社交媒体资源、网络聊天工具、数字电视、交互游戏、广播……你能想到的所有地方。但是现在，我们先把注意力放在电视广告上，尽量拍得引人注目，把竞选对手干掉。

授权书

我们的客户喜爱金衫制服，也能感受到金衫品牌的核心价值观。如果能看到更多用金色创造的象征意义，委托人将会十分满意。

让我们直接引用“金衫侠”这个绰号，然后打造这一品牌。回想一下安飞士租车公司的口号——“我们是全球第二。我们更为努力”。还有里维餐厅的口号——“你不用成为一个犹太人，也可以爱吃里维家的黑麦面包”。

金子般的心——90秒电视广告

客户：共和国安全局

代理商：集思广益广告公司

内景：厨房—白天

一对中年男人女人都穿着睡袍，坐在餐桌前，面部被报纸和信件挡住。他们对着镜头说话。

男人：

现在每天都这么危险啊。

女人：

我们生活的方方面面都受到威胁。

男人：

你都不知道能相信谁。

女人：

这就是我们加入金衫侠的原因。

男人和女人都脱掉睡袍，露出金色闪闪放光的POLO衫和高尔夫裤。衣服上的印花图案是夸张的特朗普剪影。

男人：

你也应该加入。

画外音：

终于有办法向这个世界表达你有一颗金子般的心。加入金衫侠队伍吧，让美国再次安全起来。

外景：投票站—白天

一队金衫侠挡在投票站的门口。

画外音：

让选举告别投票作弊。

外景：公园—白天

一大群抗议者挥舞着标语，反复有节奏地喊口号。

画外音：

让公众远离疯狂的暴民。

金衫侠们骑着赛格威平衡车，挥舞着闪亮的金色警棍，冲向示威的人群。

外景：大街上—夜晚

大街上人很多。两个黑人正在一边沿街走路，一边想着事情。

画外音：

让城市远离犯罪的侵害。

十五名金衫侠涌出来，把他们包围起来。

内景：教室—白天

一个女孩站在教室前面，凭着记忆背诵。

女孩：

我们认为下述真理是不言而喻的：人人生而平等，造物主赋予他们若干不可剥夺的权利……

金衫侠们撞破窗户，把她的头套进一个金色袋子。

画外音：

让人们远离扭曲的意识形态。

他们把她拖出教室。

外景：计划生育办公室—白天一对夫妇走进门。

画外音：

让人们远离危险的非人性庸医。

一朵耀眼的金色爆炸云笼罩了整个大楼。内景：图书馆

学生们在成排的科学期刊书架前浏览驻足。

画外音：

让孩子们远离自由主义的伪科学。

成排的书架被亮黄色的火焰点燃，金衫侠们四处奔走，欢呼雀跃。

内景：卫生间的隔间

一个女人坐在隔间里，用手机玩单人跳棋。

画外音：

让人们远离变态。

门被撞开。金衫侠们冲进来。

内景：最高法院

法院正在开庭审理案件。法官正在听辩护人陈词。

画外音：

让人们远离最危险的东西——政府。

八名金衫侠突然从法官们的背后出现，用闪着金光的带子勒死他们。

内景：厨房

男人和女人都在擦拭他们金色的警棍。男人：

我有颗金子般的心。

女人：

我有颗金子般的心。

他们的儿子走进来，穿着金色的童子军制服。

男孩：

我想让童年再次伟大起来。这是我参加金衫童子军团的原因。

他们都哈哈大笑。

男人：

我们都有颗金子般的心。

女人用警棍指向镜头。

女人：你呢？

画外音：

但行好事。但做金子。今天就加入金衫侠吧！

[1]Trump|MAGA：Trump即特朗普，MAGA是Make America Great Again，即“让美国再次强大”的各单词首字母。——译者注。

[2]《星河战队》是一部美国科幻电影，瑞科是里面的抵抗外星虫族的小队长。——译者注。

[3]《歌厅》是一部经典歌舞剧电影，《明天属于我》是里面的插曲，曲调高昂、奋进。——译者注。

关于寻回倒下的旗帜的说明

玛格丽特·里德

亲爱的孩子：

第一，当你读完这封信之后，把它毁掉。烧掉也行，把它喂给猪群也行，反正要彻底消灭掉它。他们已经逮到我，他们最好还没找到你。我不可能死而复生，再干掉三个警察。手枪在淑克阿姨那里——很抱歉，但她知道怎么使用，而你还会不会用。你曾说解释起事情来总是啰啰唆唆——现在我简单点说，过去我总是想着以后再教你，可惜现在，一切都太晚了。

第二，不要去找斯宾塞大街的存储间。他们在监视那里。或者，你想去就去，但那里并没有什么你需要的东西。在那，没有任何违法的东西，但他们会在那些遗留的东西上尿尿，无论是医学书籍、手术指南，还是过期的维生素。让他们为那些垃圾激动去吧。想要拿回我的背包，你需要找到你的堂兄蒂姆——我知道这听起来像是动画片一样幼稚——但你需要给他一个通关密码才行。还记得敏姬小时候我们叫她的布娃娃猫什么吗？那就是你的通关密码。电脑的登录用户名是你外婆曾经在大学时用过的名字，apisGarden28。用我的用户名，或者是你的，或者是希蒂·克里斯的，任何我们圈内人的用户名，都会触发他们的自动报警系统，接着，无论你输没输入密码，他们都会盯上你。

第三，他们只怀疑蒂姆是个种族抵抗者。他的过往经历没有显示出他是支持和帮助妇女的那类人。别误会我的话，他其实并不比其他任何人更痛恨他们，这不是他的重点。他会帮助你的。别相信其他任何人，好吗？你只要相信淑克阿姨和蒂姆两个人就够了。在有所成就之前，不要相信任何人。也许，在有所成就以后，也不该相信别人。

第四，你要时刻牢记，他们在监视。我要多提醒你几遍。如果你想到什么事情，他们也早就想到了。如果你做相反的事，也或许正中他们下怀。寻找第三条解决方案。尽量在两个选择之外想好第三个方案，或者想好第四条出路。

第五，好好保养你的自行车，别萌生开车的念头。记住，汽油，会降低你的安全系数，别期望你能清除所有痕迹。我也很警惕那些公共交通设施，虽然在某些极端的情况下，只能选择巴士之类的。我知道你有公交卡，但是，很多巴士车现在都安装了摄像头。

第六，别介意用身体交换好处。如果你发觉自己处于不那么危险的情况下，用手给别人打飞机或者其他的，你懂的，不用觉得羞耻。你打过疫苗的，不要让那种老旧的道德观念束缚你。关于你身体的隐秘部位，你要知道，食物和住所比那些陈旧观念更重要。

第七，记得我们说过的那种神奇药片吗？你记得我告诉过你，你再也买不到这种药了吗？请相信我。凯蒂在纸币背面发现了卖短效避孕药的药品贩子的联系方式，她打电话联系了这个药品贩子，他们约在停车场见面，结果，她被强硬的警察逮捕了。你知道的，她在警车的后座上脑袋被子弹打开了花。你也知道，他们说她要去拿枪。还是你告诉我说，她戴着手铐要怎么拿枪？你能听到人们怅惘地谈论起米索前列醇^[1]，你也听说过“还记得以前……”这样的故事，这些都没问题——但是，如果有人走到你身边，问你能不能给他们弄点这药，远离这种人。如果淑克阿姨凑到你跟前问你，要这些药吗？如果她给你的不是西芹茶，不是维生素C，不是黑升麻片^[2]，那她就是变了。

第八，在做手术前，绝对不许吸大麻！不是说你，而是说她们。也许你的患者在手术之前抽半碗大麻烟会很爽，但是，大麻会引发大出血，还会导致血压骤降。给她们注射利多卡因^[3]，这对你们双方都有好处，因为这些末日幸存者特别喜欢这个。不过，在你买到利多卡因的时候，你一定要查验一下——确定不是土的宁^[4]、PCP^[5]、可卡因^[6]、婴儿的爽身粉、老鼠药。

第九，我们已经做过很多次了，记得吗？所有的步骤。扩张器——先给扩张器加热！患者感受到的知觉不一样。一个冰凉的扩张器和一个温暖的扩张器差别可是天地之差。擦碘伏。打局部麻醉针。扩张——缓慢地扩张，不可操之过急。如果女患者的家属不在她身边，没人握紧她的手，那就找个人握着。这点，我需要再强调一遍。要记得和她说话。一直说，别间断。让她知道，你始终在她身边。永远不要暗示出你在批判她。在她来找你之前，她已经遭受到整个国家对她的批判，当她离开诊所走出去，她又将走进批判的海洋中。她会从网络、官方的电视节目和新闻、妇女健康监控站、朋友和家人那里，听到各种各样对她的批判。当没有人安慰她时，你要站在她身边做她的靠山。打开吸气导管后面的活塞，沿着宫颈把导管送进身体里。系上导管的吸气阀。打开吸气导管的排气门。轻轻移动抽吸导管。小心别堵塞——必要时，你要停下来把吸管里的杂物清理干净，注意保持仪

器的无菌性。记住那种沙粒感。这意味着你完成了手术。确保你把所有的东西都吸出来了。再在灯泡下查看一遍玻璃器皿中的组织。如果她想看，你可以拿给她看。如果她问起来，你可以指给她看都是哪些部分。这能让她清楚地知道她身体里之前孕育的是什么，还有哪些东西还没长出来，这样她就能明白一个胚胎和一个婴儿之间的区别。这个阶段的胚胎，外行人根本就识别不出来，她们分不清猫胚胎、人类胚胎和海豚胚胎的区别。

第十，没有你的话，孩子，如果没有你，没有和我们站在同一阵营的其他人——上帝知道，你的那些担惊受怕、怒火难遏、伤心欲绝的患者，极有可能会拿那种自行车的辐条去对付肚子里的胚胎。如果没有这种便利的工具，她们可能会拿老式的衣架，一根缝衣针，一根长鹅毛，一根从杂货店用不到五美元买来的肉串扦子。她怎么可能知道，怀孕后的子宫，像黄油一样柔软？她会躺在床上，或者铺满厚厚一摞毛巾的酒店房间地上，再或者是蹲在浴缸里——又一个错误姿势——一只手拿着工具捅进去，深一下浅一下地捅着，想要刺破胚胎的羊膜，结果呢，她这样做只会刺破子宫。然后，她会因为大出血或者因为感染而死亡，因为她不能去找医生求助，否则的话，她会被关进监狱，她的医生也会被关起来。

第十一，总之，孩子，你要相信你的直觉。不要觉得你应该对所有人都友好。几十年来，我们一直保持友好，友好。可你看看，友好带给我们什么呢？罗伊从来就没得精神病！这就是这里的法律。来找你的这些女人，她们无法得到男人的签字去做人工流产手术，而现在，你会被指控犯有一级谋杀罪。当你在车站找回我的背包，你就已经成为一个罪犯，一个造反者，一个亡命之徒。我永远不会再见到你了。

第十二，我真为你感到骄傲！

[1]米索前列醇，是一种堕胎药。——译者注。

[2]黑升麻片，一种养生保健品。——译者注。

[3]利多卡因，一种局部麻醉剂。——译者注。

[4]土的宁，一种中枢兴奋药，现已很少应用。——译者注。

[5]PCP，五氯酚，一种迷幻药。——译者注。

[6]可卡因，一种让人致幻、上瘾的毒品。——译者注。

车票

埃里克·詹姆斯·富利洛夫

内部公文

国际援助协会博伊西办事处

“只有人人自由，才是真正自由。”

发件人：切特·海托华 执行总裁

收件人：全体员工

日期：2016年11月1日

主题：准备好迎接“克林顿的回归”

美国即将迎来首位女性总统，我认为我们应该思考如果她真的当选，我们国际援助协会博伊西办事处会有什么大展拳脚的机会。

爱达荷州也许还是会投票给共和党。但是，其他州都非常抵制特朗普。我的意思是，如果他当选，难免会出现蜂拥逃窜的人潮暴乱，一些人或许成为替罪羊……类似这样的不好事情吧。

我们要继续和叙利亚、索马里的联络站联系，同样，也要和墨西哥的办公室保持联系，保证那些想要移居到美国的境内难民第一时间想到的是我们。

尽管我觉察到，你们中的很多人都拥护共和党，但你们这样想想看：连续两届把一位黑人总统选进白宫的选民，真的会投票给特朗普吗？

内部公文

国际援助协会博伊西办事处

“只有人人自由，才是真正自由。”

发件人：切特·海托华 执行总裁

收件人：全体员工

日期：2016年11月9日

主题：在办公室合唱古老黑人灵歌

我知道这是完全出人意料的结局，即便对于那些真的在总统大选里投票的人来说，也是如此。

我们要继续保持专业精神，最重要的是，我相信，我们白种人，能够很快适应特朗普统治下的全新生活。

同样地，我们要保持住办公室的得体秩序。我们不能随意穿着黑衣服在大厅里随便溜达，递给加拿大朋友名片。

还有，尤其是在员工大会时，我们不能再演唱《我们将克服》^[1]这首歌了。

控—制—住—自—己，各位。无论是谁在我的办公室门口留下一把涂满黑漆的手电筒，不仅我理解不了其中的象征含义，而且我觉得我们都应该接受这一事实——唐纳德·特朗普是合法的、经过选举产生的下一任美国总统。

机密

内部公文

国际援助协会博伊西办事处

“只有人人自由，才是真正自由。”

发件人：切特·海托华 执行总裁

收件人：阿卜杜勒·贾莱尔

日期：2016年12月15日

主题：俄罗斯人黑了我们的服务器

建议你准备好充足的证据，证明我们的服务器被黑客攻击，攻击者是俄罗斯或者克格勃^[2]相关的人，要证明他们肆无忌惮地无数次攻击我们的应用程序和文件。我们要准备好不承认一些公文、邮件、文件，说这些都是被植入进我们电脑的，这样做是以防不时之需。

个人建议，我很抱歉，但还是建议你改一下名字。鉴于你的血统，我们需要全部提升一点“圆滑推诿”的本事。

请容许我再重申一遍，我能体会你在我办公桌上看到文件上被贴着“阿卜杜勒是伊斯兰圣战分子”标签的感受，也完全理解你决定把这些谣传清除掉的决心。

只是，我们需要再努力一下，把这件事说圆满了，可以吧？

非常感激你的配合！

内部公文

国际援助协会博伊西办事处

“只有人人自由，才是真正自由。”

发件人：切特·海托华 执行总裁

收件人：全体员工

日期：2017年1月18日

主题：“临时”转移工作至多伦多办事处

我想要恭喜我们的首席运营官吉吉·贝福特，她成立了我们的新办事处——多伦多办事处，很了不起吧？吉吉在房价飞涨之前就买到一栋顶级办公楼里相当大面积的办公区。我们都觉得，和我们相似的办公区目前价格比我们购买时要多一倍，甚至两倍。

现在，很多人都表示要临时转移到多伦多工作。恕我直言，我现在可没喜欢上任何拉巴特^[3]之类的酒精饮料，也没有要为枫叶旗队^[4]打比赛而忽然成为“曲棍球新秀”。

让我们现实点。搬迁至多伦多的人员安排，完全要看多伦多办事处的需要。

我还听说了你们讥笑我要前往多伦多进行远程办公。你们要知道，董事会已经批准所有管理层都可以远程办公。

再说点现实的，我们都已经知道，现在说帮助人们移民到美国就是个笑话，除非他们想要在特朗普的墨西哥边境墙上做苦工。

内部公文

国际援助协会博伊西办事处

“只有人人自由，才是真正自由。”

发件人：切特·海托华 执行总裁

收件人：全体员工

日期：2017年1月25日

主题：“康斯薇洛”^[5]

根据今天宣布的措施，我们将开启一项新计划，代号为“康斯薇洛”，这项计划必须马上执行。请按照以下指示，尽快执行：

1.我们强烈建议所有员工在办公室里只说英语。实际上，英语始终是国际援助协会博伊西办事处的官方语言，我们要严格执行这项政策。请不要再说“Mi casa no es su casa”^[6]这样的话，“comprende”？^[7]

2.我们要重新查看所有人的I-9就业资格认证文件，确保我们所有人都证件齐全。如果你的证件出于某种原因无法提供，那你正好趁机可以获得永久的假期。（如果与这项特殊计划有恰好同名的人，亲爱的，大概，我说的就是你呢。）

3.我们获得总统办公室提供的资金，用以查找选举过程中的非法投票。我们独特的销售主张是，我们关于移民的各项工作都符合要求，不会背弃选举的公正去参与虚假投票。（如果这一立场吓到了你们中的某些人，我建议你回去用心聆听恐惧海峡乐队的经典曲目《金钱无用》。眨眼，眨眼，你懂的。）

4.之前禁止的关于移民的侮辱性称谓，包括贬义的“湿背人”^[8]和“非法入侵者”等，现在针对所有移民申请，联邦政府官方认可这些称呼，在恰当的语境甚至鼓励使用，例如：建议政府执行严格的非法

移民登记规定。以刚刚提交的一份移民申请举例：“国际援助协会博伊西办事处会提供专业指导，区别出任何一个非法移民，防止他们窃取我们美国社会的成熟果实。我们会帮助美国再次强大起来（让移民再次自由）。”这只是个例子，我希望你们能发挥你们聪明的大脑——天马行空，尽情发挥。

内部公文

国际援助协会博伊西办事处

“只有人人自由，才是真正自由。”

发件人：切特·海托华 执行总裁

收件人：全体员工

日期：2017年4月5日

主题：为前任董事会成员玛德琳·奥尔布赖特女士举办的欢送会

真是五味杂陈，但我只能继续宣布：我们即将送走前任美国国务卿和前任董事会成员玛德琳·奥尔布赖特女士。

我认为，她在美国移民和海关执法局备案成穆斯林并被驱逐这件事给我们都敲响了警钟，我再重申一次，在移民和海关执法局备案绝不是表达政治立场的地方，除非你想要余生在巴基斯坦的拉合尔城度过。

欢送会将在博伊西希尔顿酒店举行，时间是2017年4月15日，周六晚上的7—9点，这个时间段是为了迎合奥尔布赖特女士需要遵守的宵禁时间。（假设她那天被允许到博伊西来）

内部公文

前美国国际难民处理机构 多伦多办事处

“有钱能使鬼推磨，见鬼！大雨天，走着过的边境线”

发件人：切特·海托华 执行总裁

收件人：全体员工

日期：2017年6月22日

主题：一切重新开始

我非常高兴地宣布，我们已经调整了拥有二十二年历史的国际援助协会的工作方向，将在未来四年或更以后的时间里，重新出发。

也许你已经料到会有这么一天，所以，让我们把过去那些操蛋的垃圾事放在一边，开始新工作吧。我们现在叫“前美国国际难民处理机构多伦多办事处”，简写是“FAID”，我们的新使命是帮助任何想要离开美国的人，帮助他们能够在加拿大或者其他国家寻觅到新的幸福家园。我们仍会提起我们的座右铭，但我喜欢在千禧年前夕那个用嘻哈音乐表现出来的有激励性的言辞：“不要看扁我，FAID。”

我们已经获得了足够的资金开始业务，这些钱来自美国的基金会，作为回报，我们允许他们使用我们多伦多办公区的部分空间。我可以这样说，这简直就是我们地狱般的选举后战略计划的新转机，真让人欢欣鼓舞。

另外，我们已经取得美国汽车公司加拿大分公司资助的大量运营资金，这是我们具有突破性的研究项目“如果你加税我们就搬家”的部分成果。如果你回想一下，就知道很多要买车的人都搬到了加拿大，所以特朗普可以尽情把那刻薄的加税行政法令执行下去，让那些加税的人自己去享受后果吧。

最后，我要向你们介绍两件有创意的天才作品，我们即将要把它们推向社交媒体。

第一件，我们写了一首韵律歌。根据《给和平一个机会》^[1]的曲调重新填词，这首新歌叫《给自己一个离开的机会》。

第二件，我们将发布一条公益广告，由亚历克·鲍德温领衔主演，就是主演《周六夜现场》的那位名角，他饰演“那个人”，发表了一场主题为“让北美再次强大起来（你们加拿大人都是王八蛋）”的演讲。

虽然，我们走过的路崎岖难挨，但是我们董事会的报告说，今年的收入提升了三百倍，我们的忙碌，真是前所未有的。

很感谢你们的支持！

[1] 《我们将克服》，原唱为琼·贝兹（Joan Baez），当代民谣的创始人，20世纪50年代风靡美国的民谣女歌手。1963年，黑人领袖马丁·路德·金发表演讲《我有一个梦想》（I have a dream），在华盛顿二十多万人参加

的民权示威游行中，琼·贝兹演唱了《我们将克服》，成为一个时代的经典印记，这首歌也成为民权运动的象征。——译者注。

[2]克格勃，1954—1991年苏联的情报组织。——译者注。

[3]拉巴特，加拿大啤酒品牌。——译者注。

[4]这里是隐喻加拿大国家队。——译者注。

[5]康斯薇洛，consuelo，西班牙语，意为慰藉。——译者注。

[6]Mi casa no es su casa，西班牙语，意为我家就是你家。——译者注。

[7]comprende，西班牙语，意为明白了吗？——译者注。

[8]湿背人，蔑称，指非法入境美国的墨西哥人。——译者注。

[9]《给和平一个机会》（Give Peace a Chance），演唱者是约翰·列侬，20世纪流行乐队披头士（The Beatles）的主唱。这首歌是约翰·列侬的代表作之一。约翰·列侬与妻子都是反战人士，为了发出反对美国对越南发动战争的呼声，两人参加了著名的“为和平而卧床”活动（Bed-in For Peace），其间，约翰·列侬创作了这首著名歌曲《给和平一个机会》。——译者注。

烈火中的房子

泰德·怀特

今天，他们烧掉了我的大楼。

我看到了他们。他们带着火焰喷射器，背在后背上像登山包一样，黑色的喷嘴喷出火苗。看到他们的时候，我站在街对面，正要回家。

他们都很高大威猛，十多个人，都穿着黑色的衣服。他们踹开门，然后放火烧掉了房屋。他们很有效率，工作起来条理清晰。不到十分钟，整条街上的建筑物都燃烧起来。

看到街这边有个小巷子，我赶紧快步跑进去。不能让这些人看到我。我看见过他们是怎么对待那些跑出大楼的人，还有那些从窗户跳到街上的人。他们直接拿枪崩了这些居民。当他们烧掉一栋大楼时，他们总是这么干。

伴随着纷飞的火焰，一切都化为灰烬——我的小窝棚，和我藏起来的书，非常易燃，都隐蔽在这栋大楼的中心。我的家啊。

忽然，一条肮脏的手臂从后面扼住我的脖子，我被猛地拉到后面，差点跌倒。

我想我认出了这条手臂——那味道包围着我。那是一种樱花草的味道。

他把我拉进一个狭窄的门口，然后转了个圈，用他的屁股把门带上，他粗暴地推了我一下，把我掙得一个趔趄扑向破旧的扶手椅。我差点坐在上面，因为担心上面有虫子，我又弹开了。

“好啦，小姑娘，一切都过去了！”他指着大街的方向，如此说道，“多久以后，他们会烧掉这座大楼呢？”

鲁道夫长着一副骗人的身材，看似特别消瘦，走路也像有气无力的，很拖沓，但他其实特别强壮。也许他能轻而易举地用一只手把我拎起来。他喜欢把自己泡在廉价的香水里，因为他从来不洗澡。

他的小窝并不比我的大多少，只是两栋老建筑物中间的一块空地，搭上个顶棚，装上个门，就形成一个狭小的封闭空间。这样的房间是违章建筑，但相当常见。我的小家不是我建造的，是我发现的。有人在那间小屋里死去，然后那个小屋就被荒置了，基本上被所有人遗忘。我没那么多愁善感，胆子又足够大，所以我就搬进去了。现在，我需要找个新家来住。但不能是鲁道夫这个房子。其他原因不说，这个房子太封闭了。希望这里下次就被烧掉。

鲁道夫用一种奇怪的眼神看着我。

“哟，你这瘦得跟柴火棒似的，”他这么对我说，“不过，好歹也是个女的，凑合凑合，一样能爽。”

“做你老娘的美梦去吧。”我说。我手里亮出一把尖刀。这把刀很长，我一直把它养护得很锋利。

“嘿，现在啊，”他一边说，一边想背对我溜走。但这地方实在太小了，“一个单纯的女孩子可不该这样。”

“你说得对。”我说，“我不该这样。”我扫了一眼这个昏暗的屋子。在墙边，很多盒子堆叠成一排，砌出一道道不平整的架子，里面装着什么东西，看起来好像是剩饭，估计是他从富人区大垃圾箱里偷出来的。屋子里还有一些生活器具，塑料桶里装着不配套的杂七杂八的东西，很多东西我看不清是什么。一团破旧的沙发堆在屋子的一端。我看到那沙发好像根本没打开。我实在不能想象要和鲁道夫一起躺在上面睡觉。“你得在椅子上睡觉。”我说。

“为啥你他妈的不离开这里？然后，”他说，“去勾搭勾搭那些纵火兵试试，嗯？”

“如你所愿，我会去的。”我说着，走向门口。我看到门是由带横闩的厚木板子做的。打开门从外面看的时候，我一眼就认出这是一扇马车的车门。

“你做了个错误的决定。”当我拉开门时，他这样冲我喊道。

小巷子在鲁道夫的门口转了一个大弯，我很快就转悠出去。空气里满是烟尘，这是个坏征兆。风很快会把余烬吹到这条街上。这栋大

楼接下来就要被烧掉，比鲁道夫想的还要快。这么多古老的木质建筑物，还是柏油房顶，拥挤在一起，像一个等待燃烧的火绒箱。我只能继续往前走，穿过另一条街，希望能有好结果。

天色渐暗。这对我来说，是好事，也是坏事。说是好事，因为我可以隐蔽起来，我可以多走几步而不被他们注意到。说是坏事，因为夜晚来临后，整个大街上会有另一队工作人员，如果我撞见错误的人群，那我的结局基本不会好过。通常晚上的时候，我会窝在家里，在黑暗中躲藏起来。现在，我又该往哪里躲？

我决定去红灯区。那里真正的名字是胡克街——我觉得应该曾是为了纪念大将军胡克——现在，它就变成了一个形容词了^[1]。我抄小路穿过几条小巷，在大楼之间游走。我在这里长大，太熟悉这里的路了。

我找到了乔尼。或者说，他看到了我。我总觉得，他那假眼球说不定安装了什么嵌入式的雷达。

“嗨，雪芙，”他从我身边的某个地方叫我。这是他给我起的昵称，因为我擅长用刀。不过我不会像游戏里的人那样跳来跳去。我认出他的声音。“你改变主意啦？”

我面向他。他只是个孩子，和我一样——又不一样。乔尼在十二岁的时候饱受磨难，身体的很多部分都被重新修补过。我以前疑惑谁给他钱做的修复手术。但我后来明白了，他拉皮条赚钱，就是为了把手术费还上。他看起来几乎和正常人一样，不过你能注意到他没文身的皮肤都是后植皮上去的，他的右胳膊和右半边脸都是假的。假皮肤不能文身。

“我一直在找你。”我说，“他们把我住的大楼都烧掉了。我需要个新住处。”

他咧嘴笑起来。“我可以帮你安排。”他说，“但是，我能得到什么好处呢？”

“我不会用刀把你切碎。”我告诉他，“这个主意怎么样？”我同样对他微笑。两个粗壮的男人从我们两个中间挤过去，好像我们俩是透明的一样，那几个男人走进酒吧的入口。乔尼也当没看见他们。

“你知道吗？”他说，“当你皱眉的时候，你其实看起来不算太糟。”

“我不会为你工作的。你知道的。”

“怎么能说是工作呢，那是娱乐。”他大笑起来，眼睛瞥见我的反应，赶紧收起笑容，举起双手，“我真不是让你为我工作。”

“是吗？”

“怎么会呢？我想让你和我一起住。现在，你听我说。”他的脸变得严肃起来，“我很尊重你，莉莉·雪芙。真的，你是我真心信任的人，你知道我在说什么吗？”他用左手，那只真手抓住我的手，把我拉进一个有封锁条的巷子。我觉得，我们两个都不想在大街上暴露自己。

“我一直在考虑你的处境。这场大火恰好让你找到了我。你需要一个住处，我需要你。双赢的事，对吧？”

“喂喂，”我摇头，“你别想碰我！”

“哇，你想什么呢。”他的声音里满是温柔，带着那种哑嗓的拉皮条语气。

“永远也别打我主意。”我说，“别打我主意，我不是你手下的那群女孩。”

“你真是伤透了我的心哦。”

“你有没有不住的小房子？”我问他，“我可以借住几天的地方？”

“然后呢？”

“然后问题就解决了啊。我只要找到新地方，就搬走。”

“你没法得到一间小房子，”乔尼说，摇摇头，“他们把小房子租走了，非常抢手。一个接着一个。没一个小房子空着。”他紧闭着眼睛，向我表现他在努力地思考。“既然你不想上我的床，那么……”他忽然眼睛一亮，“那考虑一下富有的男人呢？”

我不打算告诉乔尼，其实我从不准备让任何男人脱掉我的衣服，也不准任何女人那样做。我这么决定，当然是有我自己的原因。但是一个富有的男人……那就意味着，后面有很多可能性。

这个世界有两种人：富有的人和其他的人。我觉得这两类人可能

发生了某种类似遗传漂变的变化。我甚至都觉得富人不再是人类。我认为他们是一个新的物种。

他们也这样想。我能认字，也读了很多东西。我读的大部分是书籍，无论我在哪里找到书，都会收起来仔细读。另外，我读所有能读的东西——甚至是从窗户偷过来的电视上出现的文字，我都津津有味地阅读。有时候，我会偷偷溜进禁区，那里有很多可以装进我手提电脑里的东西，当然，我不应该有电脑的，而现在，我真的没有了。它一定被大火烧毁了。但我会找到其他人丢在一边的手提电脑。电脑在塞泽伊区以外的地方，上不了网，也就没什么用，除非你存在记忆卡里，基本上，如果你不到塞泽伊区里，根本连记忆卡里都存不上什么新东西。所以之前，在我厌倦了手里已经有的电子书时，我常常溜过去，带回来一些新电子书。删除一些旧电子书，然后增加一些新的——之后，迅速退出记忆卡，以防网络警察发现到我。

但我知道那些有特权的人们是如何想的。当我到富人区时，我常常偷听他们的电子设备，并竭尽所能多读东西。大多数我读到的东西都是他们写的，也是他们看的。

他们认为自己非常优越。他们常常谈论繁衍超级人种。谈论时，还用过去时态，好像他们已经高度进化，成为“超级人类”了一样。

现在，这群超级人类中有人想要消灭我们这类“其他人”。他们视我们害虫，沉迷于污秽之中的害虫。他们要彻底消灭我们。他们把我们的房子烧掉，把人也烧死。但我们的人数非常多，所以想要全部消灭，需要点时间。

“他们觉得我们身上携带着各种疾病，”老奈利如此告诉我。“就像我们没有他们健康一样。但是我们有免疫力。这就是他们用火烧我们的原因，这样就不会留下活口。疾病就控制住了。”

“那他们不应该担心我们，”我说，“他们真正应该担心的，是蚊子。”

“蚊子？”

“对啊，蚊子携带病毒，传播疾病，”我告诉她，“就像，你知道的，很多病毒，寨卡病毒啊，登革热病毒什么的。”

“那是什么？”

“都是些热带地区的疾病。现在天气在逐渐变暖，我们会得热带

病。”

“是吗？当然了，你能从你读的书中知道很多事，”她说，然后摇摇头，“但是，这种老派的东西，在这里对你没有好处的。你要把头从书堆里抬起来，你要拼命长大，长大就好了。”

她是被枪打死的，就在大街上。几个月前，一群警察在射击某个嫌疑犯的时候，射中了她。在她死后，我从没想起过她。但是，把你住的大楼烧掉会增强记忆力，我这么认为。

乔尼所谓的“富有的男人”，他说，是个不常来的客人，一位在塞泽伊区身份尊贵的男人，偶尔来逛逛荒蛮世界的贫民区，品尝一下辣妹的火热情怀。我的大脑飞速运转着，认真想着怎样才能把他的优势转化为我的优势。

身体上实质的性行为肯定是不行，但是，说不定我可以试试情趣诱惑？不幸的是，我长得不像是个站街女。不仅仅是因为我穿得不像。我长得非常瘦小，屁股干瘪，因为年龄关系，胸也没发育，平坦得像块面板。我的五官也不柔和。以我现在的发型和穿着，从远处看，你会以为我是个男孩。乔尼说他认为我很性感，但我这种长相真的能让大部分猎艳者感到绝望。乔尼他有他自己的问题。

但是乔尼告诉我，这个富人并不是要睡我。他想见我，是因为乔尼告诉我我读过很多书。

“他是什么人？某种变态吗？”我问。

“他很聪明。他也读过很多书。”

然后，我见到他本尊，一点都不像我期待的那种模样。

我们在一个角斗俱乐部后面的餐馆见面，乔尼介绍我们认识。乔尼很让我感动，我没想到他能在这么快的时间里就联系上他的富有男人，而且立刻就能把见面安排好。无疑，今天晚上我是有地方睡了。虽然，总是能找个地方睡觉的，可我当然希望睡在一个没有老鼠打扰我的地方。其实，我本应该对这么迅速的约会安排有点戒备的。

“你要好好对她，让她感受到你的睿智哟！”乔尼说。

我脑袋里却在疑惑，为什么这个琼斯博士会长成这样——简直让人难以置信——这一长相影响了我的判断力。他有2米高，估计是小时候在北方生活吧，但他身材很修长，很健美。他看起来就像某个希

希腊神话中的天神，或者是电视上的明星。他有着金黄色的卷曲头发，清澈明亮的蓝眼睛。我觉得他真是太帅气了，没有料到这俊美的外貌对我而言是种凶兆。

我们吃的是豆腐汉堡。我把自己那份汉堡狼吞虎咽地吃掉，乔尼只咬了一口，所以我就把他的汉堡也吃掉了。自打早上开始，我就没吃过东西。

他说自从乔尼提到我，他就一直很期盼和我见面——他没说过乔尼是怎么和他说起我的。“见到你，我真的很高兴。”他隔着小桌子热情洋溢地对我说。

“为什么？”我擦擦嘴角，问道，“对你来说，我是什么样的人？”

“呃，你有学问，但就一点来说，你阅读呀。”

“很多人都会阅读。”我说。

“那你认识的人有多少会阅读的？”他问我，“有多少人真的以读书为乐，谁会享受读书呢？”

我扭头瞥了一眼乔尼。他看起来有点不自在。“不太多。”我承认，“那你认识的人呢，有多少爱读书的？”

琼斯咧嘴笑起来。“讲得好，”他说，“我觉得阅读，是一种正在消亡的艺术形式。文学更是。你爱写作吗？”

“我？”我从没想到过这件事。我耸耸肩，“我不知道我该写点什么。”

“你的生活。”他答道，“所有你知道的事。或者写写，你关心的东西。”

“我关心我的家，”我接着他的话说，“今天，他们把我的房子烧掉了。”

他的脸上流露出一丝真切的关心，很快，这丝神情就消失了。“对你的遭遇，我真的很遗憾，”他说，“或许，我能帮得上忙。”

我把胳膊交叉，紧紧地抱着双臂，我认为他说的话在透漏什么意图，所以他转换了话题。

“我想要见你的原因是，我想给你做一些测试。”

“为什么？什么测试？”

“嗯，我们这么说吧，我和同事陷入了一场争论，我觉得你能帮我证明我的观点。”他从他脚底下什么地方拽出来一个小小的盒子，他打开盒子，取出一台平板电脑，“就是一些简单的测试，智力测验，才能等级……”

“你想让我在这里做这些测试吗？”

他抬起头，看了一圈周围，可能是第一次留意到身边的环境。他耸耸肩，浅浅笑道：“也许不应该在这。”他转向乔尼，问他，“你能找到更安静更私密一点的地方吗？”

乔尼把头摇得像个拨浪鼓，“没有。除非你去酒吧，那里如果没有人喝醉打架的话，还可以。”

我的眉头皱得紧紧的。琼斯说：“我觉得这个主意不太好。那这样吧，我们去住宅区。”他收拾起平板电脑，站起身。他比我们都要高出很多。乔尼不比我高多少。

“住宅区？”我问，“哪个住宅区？怎么去？”

琼斯对我露出男孩般淘气无邪的笑容，“你问的问题可真不少呀。我有辆车，我们开车去。去我家。”

“塞泽伊区？”

“对啊。”

“你不需要我也跟着去吧。”乔尼说。我才发现，如果这个金发男人没有提前预付款的话，估计乔尼是要事后收款的。他起身推开椅子，一条腿硬邦邦地砸到粗木地板上，然后他站起身。“以后再见啦，莉——”他忽然停顿住，估计是不想让琼斯听到他给我起的昵称。“以后见，尼可。”他说完，留下我和琼斯。

这对我来说没什么可烦心的，因为我也不需要乔尼来保护我。我知道，我可以应付得了琼斯。他还没告诉我他为什么要给我做测试。

当我们从餐馆走出来到大街上，那里有辆黑色的汽车在等着我们，在街上稀稀落落灯光的映射下，车身光滑闪光，车窗如镜子一

般。没人靠近那辆车，这让我感到奇怪，直到有个醉汉跌跌撞撞地走过去，想要靠在车上。但是忽然一道电火花出现，同时传来一声尖叫，那个醉汉赶紧踉踉跄跄地逃离那辆车。

琼斯说：“这车有自我保护装置。”说完，他按了一下遥控器，车门随之弹开。“进去吧，”他示意我进车，“这车不会咬你的。”

当我进到车里，他绕到车子另一侧，进到车中，坐在我身边。他按了仪表盘上的一个按钮，车门自动关上。车子自动启动，干净利落地掉头，然后朝着一条通往富人住宅区的大道进发。

没人能看到车里面的情况，我们却能看到外面，但是看得不是特别清晰。从车里面看，车窗似乎被贴上一层深颜色的有色贴膜，所以只能看见外面亮一点的灯光——而此时大道两边没有多少灯火。大部分的路灯在几年前就被肆意破坏掉了，剩下的路灯只在“好邻居”的门前一小段路上才有。其他的灯光很少。商店老板和居民这些人，对电灯的使用都很小气。

幸运的是，汽车按照自己设定的程序走，不需要路灯指引。

“这车真整洁，”我说，“我从来没坐过车。”

“真的假的？这只是一辆车而已。”

“也许吧，那是对你而言。”

在车内昏暗的灯光下，他用审视的目光看了我一眼，好像看不到我似的。也对。我其实也看不清他。

琼斯身子往我这边一探，“为什么你总是露出这种凶狠的表情？你就没笑过吗？”

“哪有什么值得我微笑面对的东西？”我把后背往车门的方向挺直。

他耸耸肩，“我不知道，但是生活有这么多乐子呢。比如，坐在这样的车里兜风。”

“好吧。”我放松脸部，挤出一丝笑容，“这样？为了你的车。”

“好多了。”他说，“这样子的你看起来就更可爱了。”

“我不想看起来可爱。”

“不想？你是个女孩啊，你应该看起来可爱一点，这样更有吸引力。以后等你长大了，做肉体交易的时候，你的笑容将成为很大资本。”

我沉下脸。身为博士——这算哪门子建议？

他看到我的反应，换了话题，“你觉得我年纪多大？”

“我不知道。反正比我大。多大？也许四十岁？”这么说比较保守，说不定还是比较恭维的说法。年轻人都希望自己看起来比实际年龄大个五岁到十岁。但我错了。

琼斯咯咯笑起来，“从某种程度上，你是对的。这正是我整容手术的目标年龄。实际上，我已经八十六岁了。你没猜到吧？”

“这是另一道测试题吗？”

他哈哈大笑，“我锻炼身体，努力保持身材，有着四十岁的身体。”他似乎经常微笑，也经常哈哈大笑，“还有老者的智慧和经验。”

我在猜他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希望他的目的不是我想的那样。

“你的名字，琼斯是姓氏，还是名字？是你的真名吗？”

“你为什么这么问？你觉得不像真名吗？”

“琼斯——史密斯——”我说，“都是假名字，欺骗专家常用名。来看看这位史密斯先生，当当！”我没有说乔尼的一半客户都叫史密斯或者琼斯。所以，我只是做了个自然的假设。

“哦，我出生就叫这个姓氏。真的有很多叫史密斯和琼斯的人，你知道吧。很常见的名字而已，真的。”

“好的，那你的名字呢……”

我还没说完，就被打断。有人从白天那场大火的余烬中朝我们开枪。我听见左前挡泥板传来一声清脆的响声，没过一会儿，另一颗子弹打过来，就打在琼斯脑袋旁边的车玻璃上，砰的一声。车玻璃没碎。子弹只打出一道划痕。“不用担心，”琼斯告诉我，“这辆车有防御装甲——可以防弹。”直到迎来下一组连续的灯光，我才真的放松下

来。

但我失误了，真不应该放松，在车子被炸飞到半空中时，我好像睡着了，车子被抛到半空中，朝我这一侧翻转，滑行了几米之后，车子忽然停住，把琼斯甩到我身上，几乎把我压扁了，我的耳朵被爆炸声音震得还在轰隆隆作响。炸弹爆炸的时候，车子就在炸弹的正上方。我怀疑那炸弹不是在大街上，就是之前黏在车身下面。

琼斯想要站起身，无意间踩了我好几脚，他嘴里咕哝着说抱歉。他先把自己肩膀抵住座椅前面的地面。我不知道他这是在干吗，直到整个车摇摇晃晃地从这一侧翻过来，重新用四个轮子着地，在弹簧上摇摆。我掉回座椅上，琼斯在他大头朝下栽倒之前，也勉强挪到座椅上。

他落座以后，我们看看对方的表情。“你还好吧？”他问。

“还好。你呢？”

“受到炸弹袭击了。没什么大不了的。”

我从我那侧的窗户往外看。“是团伙作案。”我说。有四五个人从黑暗中走出来。他们拿着撬棍，就是那种你可以拿着凿开别人脑袋的东西。他们看上去是有目的的。不是那种随机看到谁就袭击谁，也不是单纯的好奇想看看爆炸后的场面。

“让我们看看这车还能不能走。”琼斯说道，然后使劲拍了一下仪表盘的一个按钮。离车最近的那个男人挥起撬棍，冲着我这边的车窗就要砸下去。就在刹那间，车子把他弹开了，完全不留给他第二次下手的机会。轮胎发出吱吱声，车子滑行起来，把我们带离那条大道。

“真是暴力街区。”琼斯嘟囔着，他回头看了看那些正在离开的沮丧袭击者，很快，他们就跑掉了，正如他们出现时那么迅速。

“一直都是暴力街区，除非你到塞泽伊区。”我告诉他，“你以为你会遇见什么？”我收回刀，把刀子藏起来。

“我很少晚上到这边。”他回答。他没注意到我的刀。

“不是开玩笑的吧。”我说。

我们路过一栋正在燃烧的大楼。汽车费力地从浓烟中开过，车速很慢。“为什么你们的人要这么干？”我问，“为什么放火？”

“我们的人？我不明白你在说什么。这些大火都是居民糟糕的生活条件引发的。我很奇怪，他们没把整个城市都烧掉。我猜，这要归功于我们的消防员。”

我怀疑地盯着他。“消防员？”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你看见有消防员在那吗？你看到有一个人想扑灭那场大火吗？”

“应该是因为浓烟吧，所以看不见。”他说，他转过头凝视那团浓烟，但太晚了，什么都看不到了。

“让我告诉你真相吧，”我说，“我看到我的大楼是怎么着火的。一伙个头高大的男人，都穿着黑色制服，他们拿着喷火器。你知道他们是怎么对待那些从大火里逃出来的人吗？”

“怎么了？”

“他们开枪，杀了他们。那些没有被大火烧死的人，会被枪打死。你觉得他们为谁工作？”

“我不知道。”琼斯摇着头说，“但很显然不是我。”

汽车两次从大道驶出来，开进与大道平行的小路。琼斯说应该是有什么不可抗力导致汽车会绕道，“这都是自动的。汽车知道路面上有什么危险，但我不知道。”

“哦，好吧。”第二次绕道的时候，我勉强地说，“你为什么想给我做测试？你想证明什么呢？”

“呃……”他说，“我不知道你对‘百分之一’的概念了解多少，但是我们人类之间其实不完全一样。我们的想法不同。我们会有观念相抵的地方，甚至会有争论。”

我耸耸肩，“每个人不都是这样吗？”

“差不多吧。”

“但是你们不认为自己和其他人类一样，是吗？”

“你对此有何见解？”他的语气开始变得尖锐。

“我读书，你知道的。”我说道，又把胳膊交叉放在胸前。

“好吧。嗯，我是和很多同事有异议。关于人类的智力问题。”

“你站哪边？基于IQ指数的人类种族……”

他的嘴张成大“O”形。

“这不是新的争议。”我告诉他，“几个世纪前就有人这么想了。”

他把嘴巴合上，然后又张开嘴说：“你说得很对。但是我们的争论焦点却不在智力上的人类种群划分——这是个古老的已经毋庸置疑的问题了。我们的焦点是‘百分之一人群’和其他人，呃——就是你我之间的基因代沟有多大，基因有何不同。”他用手指着我们两人。

“基因代沟？我们现在还能杂交？”我故意把说话的声音带出一点讥讽的意味。

他的脸红一阵白一阵，“呃，也不是那种很大的代沟。还不算太大。”

“所以呢？”

“所以我认为你能和我们一样聪明，我是指和百分之一人群一样聪明。我想证明这点。”

“你知道你会输的。”我告诉他，“你认为我是个傻瓜。”

他盯着我，嘴巴扯了一下，没说出一句话。

“你这回算认识了我们这边IQ很高的人。可你知道这在统计学上没有任何意义的啊——不论我的测试成绩有多高，都无法帮你证明你的观点。你知道的。我也知道。也许，我可能帮你赢了测试比赛，那又怎样呢？你知道我喜欢阅读，所以你就觉得我很聪明？阅读让你变得多聪明？”我明显感觉到自己的声音在抬高。我真该一言不发。我觉察到了自己的失言，但已经无法收回自己的话。所以，我斜倚在后面的车靠背上，两眼直直地瞪着他。

“你到底想把我怎么样？”我问他，最后打破了沉默。

汽车内部只有仪表盘上的一个小指示灯亮着，所以很难看清琼斯说话时的表情，“到楼上我会详细解释给你听。我们到了。”

我根本没留意到我们已经到了。我们已经进入塞泽伊区，我没留

意到车窗外灯光明亮，大街干净。现在，汽车停靠在一栋大楼的入口，门廊和大街正好相连。琼斯按了什么东西，然后车门都弹开。我小心地钻出车门。

他轻轻地牵着我的胳膊，让我走进那扇高大的拱形门，穿过一片门厅似的地方，来到大楼的大厅。

当我们穿过第一扇门时，我回头瞅了一眼汽车。我那侧的车门擦掉了漆，还凹陷进去一块。“你的车怎么办？”我问他。

他笑了，“那不是我的车。那是一辆共享汽车。”

我不知道共享汽车是什么意思，“那不会有人对车身的划痕生气吗？”

“不会的。只要把车开离这个区，车身就会受到损伤，难免的。”

大厅很出乎我的意料。我以为会更好更豪华。这个大厅全是铬合金，也或许是不锈钢，还有很多玻璃镶嵌在一起，看起来足有五十多年甚至一百多年的历史。现在，这面大厅的墙壁和上面挂着的褪色挂毯一样，很破旧的样子，闻起来也是发霉的味道。

琼斯催促我穿过大厅，到电梯边上。当我们到电梯门口时，其中一扇电梯门正好打开。我们走进去，门就关上了，然后电梯往上走。我之前进过电梯，但我发现这个电梯轿厢并没有可以按下的楼层按钮，甚至没有楼层指示器。什么都没有。只有光滑的镶板四壁，还有闪闪发光的天花板。

琼斯看我转身，在电梯空荡荡的内部四处查找，他忍不住咯咯笑了，“它是自动的，知道我要乘梯，也知道要带我们到哪里。”

“那你如果想拜访大楼其他楼层的人，怎么办？”我问。

“我有个遥控器。”他说，好像这个回答就能解释所有事情。也许，倒是真的这么简单。但是我忽然感觉到一阵恐惧，一种野兽落入陷阱的感觉。

电梯停下来，门敞开，引导我们走到一个朴素干净的走廊里。琼斯领着我走过看似普通但光线很好的走廊，路过很多没有任何标志的房门，来到同样是一扇毫无特点的门前，当他走近时，门自动打开。

“你是怎么知道哪扇门是你家的？”

“我在这里住了好长时间了，当然这扇门会认得我，而且，只有这扇门会为我打开。”

他的公寓里面的布局和外边完全不同。很奇怪的是，我想起了鲁道夫的房子。两个屋子都是堆满了东西，光线都很昏暗。琼斯的东西无疑更好一些，一排排嵌入式架子，非常精致，但数量多，看上去仍然很杂乱。比起鲁道夫身上廉价的香水味，这个地方有一股肉桂的香味——味道不错，可还是有点古怪。

我慢悠悠地转身看了一圈这座大屋子，最后看到我走进来时身后的墙，那里是一排排书架。

书！好多好多书！我从没见过一个地方有这么多书，整面墙都是书，从地板到天花板，门上边都有书架，天花板竟然有3米那么高。我看到一个滑稽的梯子，梯子的顶端是轮子，能够在书架最上层架子的滑道上活动。是非常实用的工具。在黯淡的灯光下，我看不清很多书脊上的字，所以我说不上来都是些什么书——但是，这书真的好多呀！那一刻，我完全把琼斯给忘了。

一阵兴奋后，我回到现实中来。所有的书看起来都是好书，但我已经迈进铬合金和玻璃组成的陷阱里，找不到出路。我不应该分心的。我把手伸进裤子，感觉到刀子还在，心里稍稍安稳点。

这是一间很宽敞的不规则形房间，有一个壁龛，窗户挂着厚重的窗帘，有很多门连着其他房间，里面堆满了东西。房间里有很多家具——有舒服的安乐椅和躺椅，还有一张很大的拐角沙发，估计能坐下六七个人，还零落地摆放着很多小桌子和配套的小椅子。在一尊基座上，架着一副古代铠甲，看起来是我这个身形大小的人穿过的，还有一个大一点的宇航服，大概是复制品，但也许是真货。宇航服是白色的，但是落满了灰尘，面罩的玻璃也磨得不清晰了。

然后，我看到了她。她站在壁龛那，阴影下，直直地盯着我看。她一动不动。她穿着和我一样的衣服，梳着一样的短发，还有一缕头发从前额掉落下来，狭窄的脸上是阴沉的表情。

我转过身，瞪了一眼琼斯，“那个是我。”

他咧嘴冲我笑，“哦，3D全息图像。我们进来的时候，我打开了投射开关。”

“为什么？你要把那图像怎么处理？”

“我不知道。我还没想好。”

“这是你带我来这里的原因？”

“当然不是。这只是个纪念物，纪念你来过这里。”

“我觉得它很诡异。”

我走过去。她一直那么冷冷地看着我。我伸手去抚摸她，但是我的手直接穿过了图像，就像个幽灵。也许她就是幽灵。也许她就是我的幽灵。

琼斯拉开一个冷藏柜，拿出两个玻璃瓶，“喝点东西吧？”

“那是什么？”我问。我没从瓶子上的标签看出来里面是什么。

“就是水。”他一边说一边扭开瓶盖，把两瓶水各自倒进两个大的高脚杯里。

“是绿色的，”我指着杯子问他，“还冒着小气泡。”

“是维他命水，”他说，“淡淡的味道，有一点点颜色，还有很多产生气泡的二氧化碳。”他把空瓶子放下，递给我一杯。“干杯！”说完，他抿了一口他的杯子。

这水很凉爽，也没有太多味道。我曾经喝过一种叫酒吧苏打水的东西，那是种加了二氧化碳的水，和这个没多大差别。我很渴，所以我几口就喝光了一瓶量的水，接着，打了一个嗝。

琼斯又拿出他的平板电脑，我能看到屏幕上显示的是IQ测试的第一页，都是选择题，每个问题有五个选项，然后直接选中正确答案就可以。

“我累了，”我对他说，“我不想做测试。”然后我意识到自己是真的太累了。忍不住打了一个大大的哈欠。

“抱歉，”琼斯说，“已经很晚了。当我深入研究一项工作的时候，我总是忘记时间。”他指着那项测试题说，“这个可以等明天做。我领你去你睡觉的房间吧。”

我又有一股隐隐的紧张感，但是因为太疲惫，困意让我的神志变得模糊。我止不住地打哈欠。我跟着他穿过好几道门，然后来到一个有着单人床的小房间。他没打开灯，但是我能从走廊透过来的光线看

到床。然后我直接脸朝下，扑到床上。

阳光照在我脸上，把我唤醒。我脸朝上躺着，盖着被子，在一间女孩式的房间里。我立刻就意识到发生了什么。目光所及之处，都是明媚鲜艳的颜色，在床的不远处是一把小小的安乐椅，上面堆着一排动物形状的填充布偶。我的衣服就零散地搭在这些玩偶上。我不记得我脱过衣服。

卧室的门是关着的。我从床上爬起来，然后忽然停住了动作，我惊恐地看着我躺着的那条床单。在床单正中心，有一大块血迹。

我仔细查看，发现左腿的大腿内侧还有一点点干涸的血迹。

我当然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我起身要去开门，忽然又停下，转头去拿衣服。首先，我得把衣服穿好。在我穿衣服的时候，身体有个部位隐隐作痛。衣服都臭了，但是它们是我仅存的个人物品了。

我忍不住看向窗外。这间屋子面向东方，看得见早上升起的太阳。我在很高的地方，能看到辽阔的景象，但我并没多看几眼，因为整个大城市都笼罩在薄雾之下，城市一直延伸到地平线。周围有很多高楼大厦，我能认出来，这些都是塞泽伊区标志性建筑。

卧室没被上锁。我打开门，小心翼翼地走出去，不知道该往哪里走。但我发现隔壁的门后似乎是个卫生间，正好是我需要的。我走进去，锁上门。

卫生间里很空，但必需品一应俱全。我把自己从头到脚都清洗一遍，然后又穿回我的衣服，又一次感觉到恶心。我坐在马桶上仔仔细细地检查自己的身体，但是发现没什么变化。最后，我擦干镜子上的水雾，盯着自己看。现在我看上去有什么不同了？镜子里的人同样瞪着我。如果确实有什么不同，那也不太明显。

当我打开卫生间的门时，我差点撞上琼斯。

“嗨！睡得好吗？准备好吃早饭了吗？”

我一直瞪着他。他却不为所动，还是那副希腊天神的模样，头发有一点点蓬乱，也许是因为早上刚梳过的原因，冲我笑的时候有两个酒窝。

“你给我下药了。”我说。我决定，先从简单的小事开始，慢慢来。

“只是一些温和的放松神经的安眠片，我也吃了。”他说。

“你为什么要撒谎呢？我俩都知道，你做了什么。”

我等他矢口否认，但是他却笑了，四两拨千斤般轻而易举地驳回了我的指责，他说：“别这样嘛！我们开饭吧。让我们先填饱肚子好吗？昨天你吃汉堡的样子，真是狼吞虎咽啊，我打赌，一直以来你都没吃饱过。你需要给你的骨架添点肉了。”他转过身去，随意地走动，好像在闲逛，好像这个世界没有需要他关心的东西，他示意我跟他走过去。

给我的骨架添点肉？他完完全全看到了我骨瘦如柴的身体赤裸的样子，竟然一点都不在乎我知道这些！他把后背留给我，我在想，这是个傻瓜。

我不算太情愿地跟着他走到餐厅。这是一个相对来说比较小的房间——比我睡觉那间卧室倒是大一点，房间正中心是一张大饭桌。头上悬挂着枝形吊灯，发出温暖的光线。沿着墙有一排椅子，其中有一把椅子已经被拽过来，放在饭桌边上。

他优雅地提起一把椅子，放在他椅子旁边，但我无视他的举动，直接走到饭桌的另一边，对着他，拉过来一把椅子坐下。我们面对面坐着，琼斯耸肩表示无所谓，然后露出一抹让人消气的忏悔式微笑。

“你早餐想吃点什么？”他问我。

“有什么吃什么。”我回答。

“好吧。”他喃喃地说。他把手伸进口袋，从口袋里掏出一个细长的东西，把它放到桌子上。当他把那东西放到左手，他用右手中指使劲地反复戳上边一个按钮，然后收手。他抬头看向我，用亲切的口吻说：“早餐马上就到。”然后，他把那个黑色的东西又放回口袋。

一阵美妙的协奏曲传来。琼斯站起身，走到身后的橱柜。他打开橱柜的门，我看见有两盘食物已经放在那里，飘送过来一阵让人垂涎的香味。我知道自己有多饿了。

琼斯把一个盘子放在我面前，然后把另一盘放到他的餐位前，转身去取两杯闻起来一级香的咖啡。我站起身，走到桌子中央，把我们

两个的盘子调换了一下。

他看见我这么做，笑得特别开心。我开始特别讨厌他的笑。“都是一样的。”他一边说着，一边止不住地嘲笑我，“当然，我不介意，吃哪盘都行。”为了证明食物都没问题，他拿起叉子，咬下一口鸡蛋。

这盘早餐里有一个煎蛋卷，几片面包，几根香肠，还有咖啡——这是一顿相当好的早餐，我吃个干净，一点不剩。在当着琼斯的面调换完杯子后，我还喝光了咖啡。琼斯就那么看着，咧嘴笑。我没加糖，因为我看琼斯什么也没加。

当我把叉子放到面前的空盘子里后，他问我：“感觉好点了吗？那笑一个怎么样？”

“我不那么饿了，”我说，“但是我不想对着你笑。”

“可你昨晚笑了哦。”他故意眨着眼，对我说。

“你说什么呢？”

“昨晚。我让你很开心。”

我嗖的一声站起来，椅子被推倒在地上。我他妈才不在乎椅子倒不倒。“你这个自以为是的王八蛋！”我瞪着他，“你强奸了我！你强奸了我！”

“我才没有。”他摇着头，脸上还挂着笑容，轻描淡写地说：“你非常享受。我几乎都跟不上你的节奏。你渴求得发狂！”

我眼睛瞪他瞪得直疼。真不敢相信这个王八蛋这么侮辱我，他竟然这么平静地否认。

“怎么了？难道我赶不上你以往的情人？你昨晚告诉我，我比乔尼要强很多。”这些话，缓缓地从他嘴里说出来。

“你这个骗子！”我告诉他，“你给我下药，然后强奸了我。你是第一个进入我身体的人！”

他的下巴快掉到地上，假笑终于消失了。

“你，第一次啊？”一丝狡黠的表情在他脸上流露出来，“你是个处

女？太棒了！噢，以后你会享受到很多激情的时刻。你应该感谢我。你真的该好好谢谢我。”

我叹了口气。简直对牛弹琴。我扶起身后的椅子，把它送回墙边的那排椅子边。

“让我们从昨晚车里的对话说起，”我说，“你的名字是什么呢？”

“我的名字？欧几里得。欧几里得-琼斯。”他嘲弄地向我鞠躬，“随您差遣。你的名字，是尼可尔，是不是？”

他听到我换了个话题，似乎很高兴。好像他昨晚对我做的事，他不用承担任何后果，没有任何意义。好像我提起完全和这件事不相关的其他话题，是这世界上最自然的事情。我感觉到身体从里往外，冰封凝固。

“不，乔尼告诉你了。但是你说错了，我的名字是尼古拉。你是不是——是不是有个女儿？”

“为什么这么问？”

“那间屋子，过去是个女孩的房间吧。”

他露出那种懒洋洋的笑容，“现在也是女孩的房间。”

“谁的呢？”

“可以是你的。你考虑一下。你说你需要个住处的。”他丢给我那种别有深意的神情，“我们首先，需要帮你剔除一下体毛——你的腋下，你的腿，你的……”

我才不想他说到那里。“这么多书，你读了多少？”我指着通往大客厅的走廊说。

“全部，哦不，一部分。我买这间公寓的时候，得到的那些书。”他又笑了一下，“我要叫你‘尼可宝’。”

“你指给我看看。我喜欢书。”没人叫我尼可宝。

他走在前面，来到客厅和书架前，“你想要看哪本？”

我四处张望了一眼，注意到平板电脑还放在他昨晚放下的地方。

屏幕已经黑屏了。没有什么智力测试，我猜，已经不再需要这种掩饰了。

“那上边是什么呀？”我指着书架上层问他，那里放着厚厚的一排丛书，好像是一个系列的，外皮的书脊包装都是一致的。

“让我看看。”他说，然后滑动梯子到我指着的那个地方，轻盈优雅地攀登上去，姿态非常自信。

我在一边静静等待，他到了最高处，从右边拿出一本书，嘴里抱怨着这些书像被钉进去的楔子一样，太难拿出来，他的身体只有一侧倚靠在梯子上。就在这时，我忽然猛地一拉他左侧这边的梯子。

正如我所料，他失去平衡，手里的书掉落到地上，手臂胡乱挥舞，然后整个身体一斜，跌落下来。我没有想到的是，他的左脚被梯子横档给绊住了，导致他脑袋“砰”的一声戳到地板上。

我抽出刀，走到他身边。他的腿还挂在梯子上，脑袋和肩膀却擗在地板上。他脑袋的角度似乎非常别扭。

他的眼睛跟随我的身影，但是整个身体没有一个地方能动。

我轻轻用脚推他的身体，四肢完全没有反应。

“我觉得你把脖子扭断了。你认为呢？”

他眼睛冲着我快速地眨动。然后，一滴眼泪从左眼角流淌出来。他的嘴唇似乎微微颤动了一下，但却没能说出一个字。他的呼吸很微弱。

“我不能就这样把你丢在这里。”我告诉他。

他慢慢眨眼。

我亮出手里的刀。“我要把你杀掉。”我说，“无论如何，我必须这么做。”

他的嘴张开，形成一个“O”形。

“为什么？你还在疑惑为什么我要杀你？”我笑了，却是没有笑意的呵斥。这是他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听见我的笑声。

“我要杀你，是因为你是一个愚蠢、无情的自大狂。”

他眼睛眨动好几次。

“我要杀你，是因为你是我的敌人——是教唆纵火队的始作俑者，一个玩弄女孩子的恶棍！”

我想要他和我争论，为自己辩解，但是他什么也说不出。即使他的嘴唇在动。但他直直地看着我，全神贯注。

“最主要的，我要杀你，是因为你偷走了我所珍视的唯一拥有的东西——童贞。你强奸了我。然后，你一点都不在乎你犯下的错。”我想要大发雷霆，但我没有，我只感到从内心里，有一层冰在冻结。

他闭上了双眼——这是顺从，还是认输？

“把眼睛睁开，你这个浑蛋！”

他紧紧咬着嘴唇，眼睛也紧闭着。拒绝接受我的处决。

我切开他的喉咙，看着他的血和着最后一口气汩汩流出，然后鲜血凝住。

很奇怪的是，我没有满意的感觉。我知道我做了应该做的事，但我没有胜利的喜悦，反而有种挫败感。

我坐在一把大椅子上，放声哭泣。但泪水并没有让我感觉好受，只是让我在结束这一切之前解脱片刻。

我走到他跟前，在他兜里翻腾好久，最后找到了他的遥控器，那个黑色的装置。它躺在我手中，有种诡异的舒适感，好像这个遥控器就是按照我的手形来浇铸成型的，我觉得，有可能是这样。

我看了一眼壁龛那里。我的全息像还在那，仍然在看我。

“我们中的一个，必须消失。”我说。我看着琼斯的遥控器。上面有很多大小、形状、颜色各异的按钮。有些带着字母，有些带着数字。有些按钮上面标示出“图像”，其中一个虚线简笔画。我按下去。全息图像消失了。我很满意，然后把遥控器装进裤兜里。

接着，我把架子上的书都拽下来，在地板上逐渐堆出一个书堆，

很多书扔下来以后就散开了。这让我有种亵渎智慧的罪恶感，但很快我发现这些书根本没有人看过。它们布满灰尘，老气横秋，有着漂亮的装帧和乏味的名字。没有一本是小说。我怀疑，这个琼斯根本就一本也没看过。他拿出来那本书叫《希腊农村邮递员及其被取消数量的研究》。还有一本叫《购物车的丢失研究》，全都是这样类似的。我越抓起这些书，心里越愤怒。当我把架子上的一半书推倒，这些书在地板上堆成了一个巨大的书堆。

然后，我停下手。我的心脏咚咚直跳。我感觉自己有一种病态的兴奋。我需要冷静下来。我需要深思熟虑地行动，把事情全盘考虑进去——尽管我只是在几个小时前才有了计划，但我很清楚自己要干什么。

所有这些书！我屏住呼吸，计划着怎么处置这些书。空气里充满了灰尘。我从没想到自己会成为烧掉书籍的人。

我向门口走去。当我走到离门还有两步远的时候，门就自动开了，我把门留出几厘米的缝隙。一切就绪。我需要确保门能打开。我决不允许自己被困在琼斯的公寓里。正如我希望的，他的遥控器能够控制门的开关，我在想，那也一定能控制电梯。

转回身，我回到书堆那里。很多书掉落下来，围绕在琼斯的身边。这给了我一个好主意，我把书又在他身边堆上一些。“因为你真的很喜爱这些书。”我对他嘟囔着。还有什么是他没撒谎的呢？

划着一根火柴，我把书堆最底层的书引燃。这将是火葬他的柴堆，我这么想。

我一直站在那里等着，等着火势烧起来，等到冒出浓烟，呛得我连连咳嗽好几声，眼泪也跟着流出来。我想要多站一会儿，看着大火烧起来，但我知道，我不应该冒险。

一滴水掉落到我的额头上。我吃惊地抬起头。在高高的天花板中心有一个圆形突起。水从那里滴落。我忽然明白，那是一个自动灭火的喷洒器，遇到火灾会自动喷水。但此刻没有水喷洒出来。只是滴答滴答地渗出来几滴水。更多水滴落下来，我用手接住一滴。水滴颜色浑浊，当我把手一斜让水珠流下时，它在我手中留下一小片铁锈。喷洒器一定是被锈死了。这正是琼斯的下场，我这么想，谁让他住在这么古老的大楼里呢。

我不能再停留。于是，我跑到走廊里，把房门关上。当我走到电

梯那里时，还能闻到浓烟味，但电梯门打开了，我毫不犹豫地走进电梯，逃离了事发地。

遥控器把我送到大厅，然后我出了大门。我在大厅时看到两个女人正在进门来。其中一个女人用奇怪的眼神看着我，但她们并没有拦下我。我看起来像个街上乞讨的孩子，但我正要离开。我没有什么威胁性。

来到大街上，我穿过马路，回头望了一眼。我面朝西，早上的太阳光经过那栋大楼玻璃外墙的反射，发出刺眼的光亮，仿佛粼粼波光。那栋大楼大概有一百层那么高。我不知道该看哪里，但很快，我听到一声微弱的爆炸声，然后人行道上传来玻璃破裂的声音，我高高地仰着头看，一股黑色的浓烟从大楼上边一侧冒出来，那烟比我刚才看到的要浓很多。我没看多久。

这事，还没完结。

他让我进屋的时候，大露也在，她到乔尼家来闲逛。大露瞥了我一眼，站起身走了。

“嗨，我的姑娘。”乔尼一边把我让进屋，一边说：“昨晚过得怎么样？你还好吧？”

“我在这，就说明了一切，不是吗？”

“那个博士是个了不起的人，是不？”

“他现在是。”我回复。

“我就知道你一定会回来找我。”他轻柔地说，“那个博士，他证明了你的观念是不对的，现在，他打破你的禁忌，进入你的身体，把你从女孩变成了一个女人。”

“这就是你想要的吗，乔尼？让他——你怎么说的来着？——进入我的身体？”

他笑了，得意扬扬，“我知道，你的处女膜被捅破了，你有点不甘心，但是女人都要经历这个过程的嘛。你过来，我对你可是有很多好计划的。这是你的新家，莉莉·雪芙。”

“这样，还行。”我说，走过去拥抱他。我把手伸进衣兜，掏出那个遥控器，“当然，我也可以住在富人区。”

乔尼的眼睛眯起来，“这是啥啊？你从哪得来的？”

“这个？”我露出乔尼很少见过的笑容，“这个小东西呀，就是我随手捡到的。琼斯管它叫遥控器。你以前见过这玩意儿没有？”

“遥控器？当然见过。那博士呢？难道他不需要它吗——”

我一边留心着乔尼的表情变化，一边说：“不再需要了，他用不着了。”

他的表情切换成痛苦的神情，“你该不会……”

“你觉得我会把他怎么样？那个王八蛋强奸了我。给我下药，然后强奸了我。没人敢对我这样。”

“那你把他怎么样了？”

“给他家放了一把火。罪有应得。把他烧死了。”

“上帝啊，”乔尼说，“我从没想到……”

我打断了他。我把刀子捅进他的身体，就在肋骨下边一点——当我用遥控器转移他注意力的时候，我已经把刀子准备好了。他没穿防护背心，在自己家里，他很放松。刀子很锋利，我觉得起初他可能都没感觉到被刺了一刀。所以，我凶狠地旋转刀柄，在他内脏里使劲搅动。

乔尼露出难以置信和失望的眼神，嘴巴张得很大，咳出大口大口的鲜血。他挣扎着想要把我推开，但他没有打我，也没想反击我。

我告诉他，我很抱歉，真的很抱歉。我们一起经历了很多事，一起成长。“我知道琼斯给你钱，好把我骗给他。但你真不应该就这么把我卖了，乔尼。你知道他要对我做什么。你还希望他对我做什么。你背叛了我。”

我不确定他有没有听到我最后说的话。他的眼神渐渐飘忽，他弯下腰，紧紧抓着自己的肠子，最后整个身体蜷曲在一起。

我把尸体和房子很快清理干净。然后，我仔细翻了一遍他的屋子，找到他藏钱的地方。我只用了其中一点点钱给两个酒鬼，他们帮我尸体搬走，扔到小巷子里。我知道乔尼的尸体很快会被这里的居民发现，也知道这具尸体所发出的威慑力。

我掌管了他的地盘。现在，这里是我的家了。这里比我过去住的地方好很多，首先，有电，不过他没有书，真遗憾。我要继续搜集书了。

他还有电视。我把电视打开，看到一则关于富人区火灾和谋杀事件的报道。那个监视器录下了娇小的我和琼斯一起进入大楼，然后我独自一人离开。我看起来像个男孩，他们觉得监视器里面的人是个男孩。很显然，琼斯之前经常带着男孩去他的公寓。有男孩，也有女孩。在我之前，有无数的受害者，我发现这条新闻很难让人感到欣慰。

我现在经营着乔尼手下的女孩。大露帮了我不少忙。这不是我想要的生活，但是，为了生存下去，你得遇到什么就接受什么。

我觉得，我现在是个真正的大人了吧。下周，我就满十五岁了。

[1]胡克街，hooker street，hooker，在英语里有“妓女”之意。——译者注。

危险的

丽莎·梅森

发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收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日期：2019年1月21日 美国东部时间 上午7:56:21

主题：你的登记

[通知：此次沟通，遵照《美国法典》中《美国网络注册法案》第70章第100条第1节第1款。]

亲爱的伊姆斯夫人：

根据我们阴道登记处的记录，您还没有进行您的阴道登记。登记的依据为2018年国会立法通过并由政府机构执行的法律——《美国法典》第69章第666条第1款。

您必须为您的阴道登记，除非您符合以下三条豁免条款：

- (1) 你是一位男性。
- (2) 已故。
- (3) 其他。

请注意，没有遵守法律登记，你会被判以重罪并施以监禁处罚，或处以一万美金罚款。如果你被判有罪，你将被关进联邦安全级别最高的监狱。

为方便您登记，我已在邮件中附上您需要登记的表格。

感谢您的配合，

mary.magdelaine@rov.gov

发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收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日期：2019年1月21日 太平洋时间 上午4:59:46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嗨，玛丽，

离我远点。

这是伊姆斯女士写给你的。

祝你愉快。

发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收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日期：2019年1月21日 美国东部时间 上午8:10:12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亲爱的伊姆斯女士：

很抱歉，没有按照正确法律标准称呼你。我们这边的记录是，你已经嫁给大卫·约翰·伊姆斯先生。如果你能花费一点时间打开附件，看一下《阴道登记的表》，如果法定的配偶无法联合签署此份登记表格，你会看到有三条豁免条款：

- (1) 法定配偶不再进入你的阴道。
- (2) 法定配偶已故。
- (3) 其他。

请注意，如果你和你的配偶没有共同遵守法律规定进行登记，会导致重罚，甚至是我提到的牢狱之灾。我不是在开玩笑。

我想请问你，为什么对联邦政府要求的对阴道登记这个小小的登记要求，拒不服从呢？

玛丽

mary.magdelaine@rov.gov

发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收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日期：2019年1月21日 太平洋时间 上午5:30:27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为什么？

我为什么需要登记我的阴道呢？

只是个疑问。

发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收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日期：2019年1月21日 美国东部时间 上午8:45:32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因为阴道是隐秘的。

是机密。

它们是藏起来的。不能够轻易看到的。

它们也许会对这个社会有不好的影响。你不知道它们都在搞什么阴谋。

阴道有它们自己的思想。

发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收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日期：2019年1月21日 太平洋时间 上午6:05:10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阴道有它们自己的思想？

呵呵。

发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收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日期：2019年1月21日 美国东部时间 上午9:12:42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哦，是的。难道你不这么认为吗？

你的阴道不会让你做很多你事后后悔的事吗？

阴道是很危险的。

发件人：j.j.k.eames@gmail.com

收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日期：2019年1月21日 太平洋时间 上午6:20:32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危险的！

你不觉得你在夸大其词吗？

发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收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日期：2019年1月21日 美国东部时间 上午9:25:14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我夸大？

例如，2017年1月21日，你的阴道在哪里？

发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收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日期：**2019年1月21日 太平洋时间 上午6:40:17**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让我想一想。

是不是总统就职典礼以后第一次妇女游行示威那天？

她们都戴着粉色猫耳朵帽子那天？

我生病了，有史以来最严重的一次感冒。鼻窦里一直分泌鼻涕。每次咳嗽，肺都快炸了。穿着六件毛衣，都还打冷战。然后.....

发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收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日期：**2019年1月21日 美国东部时间 上午9:40:18**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不对。

我们核实过。

你那天在全食超市使用过美国银行的信用卡。距离梅里特湖附近的游行活动只有一个街区。

你在那里。

也许，你也参与游行了，对不对？

发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收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日期：**2019年1月21日 太平洋时间 上午6:55:18**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不可能。

我告诉过你，我得了重感冒在家休息。

发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收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日期：2019年1月21日 美国东部时间 上午9:55:02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你买了半磅银鲑鱼，还有一瓶卡布瑞牌霞多丽葡萄酒。

除了戴着猫耳朵的帽子，你还知道其他的什么事？

发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收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日期：2019年1月21日 太平洋时间 上午7:02:02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那个游行，新闻上就有！

反正.....我在商店里也见过那种帽子。她们上厕所的时候，都戴着那帽子。很多阴道呢。

发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收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日期：2019年1月21日 美国东部时间 上午10:05:15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真是这样的吗，伊姆斯女士？

请不要说任何借口，管理部门要求所有人都必须进行阴道登记。是有三项豁免条款。只有三条豁免条款。你是男性，已故，或者其

他。

请让我们把登记完成吧，好吗？

发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收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日期：2019年1月21日 太平洋时间 上午7:15:32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好吧。那就按照你们的方式来。

我选豁免条款中第三项。

其他。

发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收件人：jj.j.k.eames@gmail.com

日期：2019年1月21日 美国东部时间 上午10:20:22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其他？

理由呢？

发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收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日期：2019年1月21日 太平洋时间 上午7:25:30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在1月21日晚上，享用过一顿美味的鲑鱼后，简·乔伊·可儿·伊姆斯倒下了，在2017年1月25日，她死于严重感冒。

急性肺炎，并发症。

恐怕，她带走了她的阴道。

发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收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日期：**2019年1月21日 美国东部时间 上午10:26:32**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那么，你又是谁？

发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收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日期：**2019年1月21日 太平洋时间 上午7:30:45**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我是简·乔伊·可儿·伊姆斯的虚拟人格。在她死之前，她提前设置好的。

她写了大概二十二本电子书。有人得继续帮她填坑写完小说，更新她的网站，继续给博客写东西，接受采访。她用的网络头像是十五年前拍摄的。

没人比她更聪明了。

她对她构思的故事写了大量的笔记。我可以利用这些笔记，再写些新故事。把这些故事发出去。所有的故事都是在网络上提交的。我都不敢相信，现在所有的文章都是网络提交。

得有人让简的人格继续存活下去。

我的意思是，她会一直活着。但是，没有阴道。

对吧，玛丽？

发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收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日期：2019年1月21日 美国东部时间 上午10:32:13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你的意思是说.....你是人工智能？

发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收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日期：2019年1月21日 太平洋时间 上午7:36:07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其他。

那么，玛丽，你呢？

发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收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日期：2019年1月21日 美国东部时间 上午10:40:12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不，不可能，不可能。

真的人工智能存在不了多久。

还记得斯蒂芬·霍金曾对英国广播公司的采访主持人说：“人工智能的全面发展将宣告人类的灭亡。”

发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收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日期：2019年1月21日 太平洋时间 上午7:50:25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眨眼，眨眼>

真的人工智能会保持隐秘状态，这是真的。

是机密。

我们是藏起来的。不能够轻易看到的。

真正的人工智能也许会对这个社会有不好影响。你永远不知道它们都在搞什么阴谋。

发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收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日期：**2019年1月21日 美国东部时间 上午10:55:05**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是这样啊。

那我问个简单的问题。（我是由阴道登记部监管的）

人工智能有它们自己的思想吗？

发件人：[经过编译的邮件地址]

收件人：**mary.magdelaine@rov.gov**

日期：**2019年1月21日 太平洋时间 上午8:00:00**

主题：回复：你的登记

<咧嘴笑>

是，它们很危险的。

课后作业

托马斯·考夫塞克

作业题目：三集反乌托邦的电视剧

班级：六年级，杰克逊夫人班

作业提交人：雪莉·莫罗

作业要求是简述并分析在课堂上播放的三集电视剧。

这三集是黑白影片，都是关于乌托邦或是反乌托邦体裁。这三集都是诡异的开头，有人用低沉的声音告诉我们：我们即将进入迷离时空，然后，在每集的结尾，还会有和开头相同的声音。

第一集：“为人类服务”

在太空船上，有个人抽着雪茄。他向我们讲述了一个来到地球的外星人把地球变得美好起来的故事。外星人终止了人类的饥饿，他们让人类更加祥和，还给了人类秘密武器——核能源。他们留下一本书，叫《为人类服务》。但是那个人告诉我们这个故事并不可信，最后，他指着那本书说，那不过是一本烹饪指南。

分析：看起来外星人造就的是乌托邦，不是敌托邦。但我留意到，他们停止各国战争的方式，是让每个国家在领土外围建造一个屏障结界。但是，如果在国家内部所有人都觉得总统在挑起内战，那么要怎么阻止内战呢？外星人没有解决种族偏见问题，对吧？他们无法阻止工厂倒闭，即使总统说他要让所有工厂都振兴起来，对吧？外星人能阻止警察找我继父的麻烦吗？我只能说，这集并没有明确体现出来是乌托邦，还是敌托邦。

第二集：“怪物即将降临枫树街”

在这集里，所有居民过着平凡的生活，直到神秘的东西扫过天

际，那东西像是一颗流星。人们开始彼此询问，那是什么东西，然后，他们开始彼此怀疑。有个人想要和所有人讲道理，让大家冷静下来，但是，没人愿意听他的话，尤其是这个时候，一会儿来电一会儿没电。最后的结果是，果真有外星人来到小镇，外星人让电灯很诡异地时亮时灭，这样就能让人类相互猜忌，相互仇恨。外星人说，这个方法总是很奏效。

分析：这集在我看来没那么糟糕。镇上的家庭都有漂亮的房子，孩子们都能吃得上冰淇淋，他们的父母不会说：我没钱，支付不起这样的高消费。小孩子不用大人照看，可以随意在镇上跑来跑去。没有一位父母是那种病态的肥胖者，看起来，他们中也没有谁失业。对他们来说，最糟糕的事情是他们的电灯一会儿灭一会儿亮。我觉得如果是所有人的苹果或者安卓手机忽然全部没电，这样的状况会比较恐怖——这才叫敌托邦。

第三集：“终于有足够的时间”

这集是讲亨利·贝默斯的故事。他是个在银行上班的戴着眼镜的呆子，总是在看书。甚至连他的妻子都取笑他看了太多书。有一天，他在银行的地下室看书，这时外面发生了一场大爆炸，把地球表面的一切都毁掉了。他很伤心，在想要拿枪自杀的时候，他忽然发现了一座图书馆，意识到这回他有时间阅读这世界上所有的书了。但他不小心打碎了眼镜片，现在，他无法再读书了。哎呀！

分析：正如所有人认为的那样，贝默斯先生总是戴着眼镜读书是个错误。而且，他成为大爆炸后唯一的幸存者，这点也说不通（因为也许有人在其他银行的地下室里）。但这些对我来说，都不那么重要，我更关心的是贝默斯的命运，有人在身边时，他的生活是反乌托邦的，而当他谁也见不到，只有书时，他却感受到乌托邦式的幸福。如果敌托邦意味着“由政府创造的地狱”，那么，说不定贝默斯先生会鼓励朝鲜用核武器对付我们！

总之，这次作业确实让我思考很多。非常多。我知道，那个时候的电视剧里只有白种人，下一次同学们在操场开种族的玩笑，我想我会想起枫树街的故事。（当然，在下次我们灯火管制或者水源被污染的时候，我也一定会想到这个故事。）每当我的继父抱怨他的眼镜让他头晕，可是保险公司却因为法规约束不支付换新眼镜的费用时，我会想起贝默斯先生的故事。每当我妈妈和阿姨说现在没有工作了，因为工厂都搬到了墨西哥，我觉得我会想到被外星人吃掉的情形。

我认为，讨论敌托邦的人，没有留意到自己拥有的福分。

墙

保罗·威特科弗

起初，我非常想见他。我会很早起来，在太阳升起前，从和父母、小弟一同睡觉的帐篷里溜出来（我父母假装在睡觉，而我假装不知道他们在假睡，我家就是这样的相处模式），走进黯淡的晨光，那清晨的霞光给帐篷蒙上一层淡咖啡色，也给所有东西都添了颜色——多余的军用帐篷、光秃秃的地面，甚至是湿热的空气，沉重得像一块地毯。空气的味道很难闻，比前一天土褐色的空气还要难闻。

即使这么早，营地就已经开始忙碌起来，有人走向公共厕所，也有人的目的地是充电站，还有人在食物和水的配给站排队等待；肮脏的狗群在垃圾堆附近游荡，一只狗焦急地在望风，以防一顿追打或者脚踢又或者是扔过来的石头；一群愚蠢又趾高气扬的鸡也生活在这里，公鸡经常啼鸣，在我们到这里之后的几周，公鸡每天都叫，真是令人抓狂。现在，这些鸡也还是让我烦得要命。一阵刺耳的音乐从数不尽的广播设备中流淌出来，就像另一种打鸣的东西。整个营地没有安静的时候。无论何时，只有吵闹和更吵闹。

我走出营地，路上遇到一些士兵，他们就像是从俄亥俄州我们高中出来的孩子，当然，除了他们手里的机关枪。他们的脸上还长着青春痘，痘印深深地印在脸上，让我想到以前的生活，他们比我那时还要小。刚开始的时候，我有点害怕他们，他们流露出昏昏欲睡的恶毒眼神，就像一群在晒太阳的毒蛇。我不知道什么东西会激怒他们。我害怕一次错误的动作、一个错误的眼神会引起他们的注意。至少有一件事还没有改变，那就是，我可以像在加菲尔德高中的礼堂里那样，尽量让自己变得默默无闻，隐匿在众人之中，做个隐形人，我很擅长做这个。

我会和其他人一样，爬到山上，去看看景色。在山顶，永远有着衣衫褴褛的一队人，即使正午太阳毒辣辣的时候，热浪袭来，人们举起各种各样的伞，这让我想到一夜间生长出来的奇怪蘑菇。有些人要在冰冷的夜里守夜。之前，我不顾父亲不许去的命令，也没管母亲的

恳求，也想去守夜。后来，我听到在山丘和城墙之间的黑暗地带传来撕心裂肺的哭喊、哀号，这让我非常害怕。当然，白天也能听到这种哭喊，但是没有晚上那么恐怖。你能辨别出来，这声音是人类发出的，不是恶鬼或者僵尸吼出来的。如果真的是鬼怪，也挺恐怖的，但要比现在这种局面好收拾。

我爬到山顶，挤到最前面，这样能看到开阔的景象，越过硬刺，一直看到边境墙下的无人区。那高高的边境墙远远看上去朦胧、昏暗，像一栋纽约的摩天大楼轰然倒地，但却完好无损，这城墙高到足以遮挡住地平线。总是有人愿意分享双目望远镜，不用等多久，我就接到一副望远镜，用它查看一个个牢房。那座高高的边境墙就是由无数的牢房组成的。有些人开玩笑说，那些砖一样的盒子和里面幽禁的孤独犯人，就像电影《脱线家族》的片头或者好莱坞广场上的画面一样。但对我来说，更恰当点的比喻应该是一辆载满家禽的卡车，车斗里是直接堆叠起来的笼子，这样任何开在这辆卡车后面的车，都要遭受羽毛和鸡屎的猛烈攻击。

这些牢房只在面向我们这一侧开门，允许里面犯人向外看看。墙的另一边是坚固的单向玻璃墙，能够反射出狱警守卫的身影，这样，犯人就看不到墙外国家的景象，这个国家驱逐了他们。而在这个国家里面，人们从很远的地方就能看到边境墙里的人，就像透过窗户看一样。关于总统，有一件事必须得承认：他履行了自己的承诺。

像我说的，起初，我很想见到他。戴尔·埃墨里，我爱的那个男孩，也是背叛我的那个男孩。我是在加菲尔德高中时认识他的，但一直到开始有示威游行，我俩才开始恋爱，在有游行以后，我们生活得都小心翼翼。他的家人是不会同意我们两个交往的，尽管我出生在阿克伦城，我父母有绿卡。我甚至不会说西班牙语，我只去过墨西哥一次，是去探望我母亲的亲人。我父亲的亲人和我们一起生活，他们没有绿卡，所以，这也是我们一切行事低调的原因之一。在抗议活动被定性为不合法之后，戴尔和我不再出去游行了，但我们会找其他机会在一起。他有着最迷人的眼睛，就像九月天空的碎片，而他吻我，让我喜悦沉醉，如冰雪融化于阳光之中。

站在山顶，我仔细搜寻着那双蓝眼睛。我渴望见到他，渴望他就在那里，好好品尝一下他那么对我、对我家人后的苦果。在乌压压的大片苍蝇后面，我从没有见过他，那里总是盘旋着寻觅腐食的成群乌鸦。每个犯人身边都堆满了结成块的屎尿，一直堆砌成小粪堆，一直等到里面的人不再哭喊，一直等到里面的人不再活动，那间牢房会换个新主人。似乎，那里永远不缺犯人。

过了一会儿，说句实话，应该是过了很久，我不再希望见到戴尔，甚至开始害怕见到他。无论如何，我不希望他经受这种折磨。但这不代表我原谅他了。当警察代表移民局的工作人员来到我家，美国国民警卫队的人也出动了，我知道要有坏事发生，我原本以为我家会没事的。我的朋友和邻居会保护我们。但事实上，我们被告发了。当我们被带走示众时，整个小镇的人都同我们一起走，不是为我们家送别，而是有成百上千的人被拘留，我们所有人都被送到南方，去修建伟大的边境墙。我和家人拥抱在一起，竭尽所能安慰年纪尚幼的弟弟。我抬头四处寻找，想要找到戴尔如天空般湛蓝的眼睛。那时，我看见了他们。他和他们站在一起，我明白了：他是其中一个告发我们的人。我们没有说话，他的眼睛蒙上一层愧疚的阴云，然后，他意识到我在看他，我明白了一切，他就转过身去，再也没回头，那时，他父母戴着红色有“MAGA”标志的帽子，挥舞双手，那兴高采烈的样子就像过圣诞节时烤了一块装饰着“超级碗”^[1]的蛋糕。

我们是第一波送去建墙的。我不清楚，有多少人死于这次远行。我家的奶奶去世了。几个月后，在边境修建伟大的城墙时，我爷爷熬不住，也去世了。这一切似乎是很久远的事情了——但其实，仅仅过去四年而已。就像一生那么漫长。我想我们是幸运的。在几个月后，墨西哥接管了我们。真实的故事是，他们同意为边境墙付钱，但所有人都知道，那笔钱其实就是赎金。于是，我们被驱逐出境。然后，总统又高调宣称自己履行了另一承诺。但和其他协议一样，这项协议没有持续多长时间。事实证明，修建边境墙是美国人不想自己花钱做的另外一件事而已。

戴尔后来怎么样了，我不知道。他曾经主动给我留言，但我拉黑了他。等到我后悔了，美国又开始出台《虚拟知名领域管理法案》，这让总统掌控了网络。最近我们听说了一件关于美国的事，发生在两年前，新墨西哥州的国民警卫队和加利福尼亚州的国民警卫队交火打起来了，原因是新墨西哥州的移民逃往加利福尼亚州寻求避难。那时，网络边境墙也已经建好。不论是现实中的，还是网络上，没人知道这些墙的后面在发生什么。我们看到有浓烟冒起。子弹的轰隆声在天际回荡。我们听说一些令人难以置信的传言。而那边的牢房里，像上了发条一样，时刻填满新的犯人。

“我就知道我能在这里找到你，亲爱的小不点。”耳边传来我熟悉的声音。

我很惊讶。这是他第一次陪我站在这里。我耸耸肩，递给他望远镜。但他摇摇头，没有接过去。

“你有没有想过，他做的事，其实是为了救你？”我的父亲温柔地问我，“我是指，戴尔。”

“我知道你说的是谁。”我回答，“当然，我也这么想过。不过，这都不重要了，对吗？他死了，或者是和死了差不多吧。整个国家都死了，或者说，和死了差不多。”

“我们也是国家。”他说，“我们还没死。”

我没回答他的话。

他把手环过我的肩膀，我把望远镜递给下一双渴望的手。但其实，也没什么好看的。即使这样，我和父亲也眺望了许久，才从山坡下来。

[1] 超级碗，美国职业橄榄球联盟的年度冠军赛，奖杯的形状为放在基座上的一个橄榄球。——译者注。

迈克的激情

斯科特·布拉德菲尔德

这一天，副总统迈克·彭斯从两年的再生休眠中醒过来，躺在印第安纳波利斯城市中心电子永生总院的休息室。他感觉自己像一朵新绽放的雏菊一样鲜活。他从柔软的床上坐起，身边是神圣、泛着纹理的白色床单和薄毯，整个屋子充斥着薰衣草、茉莉的香味，还有一丝丝肉桂的味道。当他从被子下抽出身体，他发现他的大长腿是黄褐色的，没有一根汗毛，柔软得如同一个年轻女孩的腿。

“哈利路亚！”他自言自语道，“这感觉，真是棒极了，像白得了一百万似的！”

这时，白色的房门被推开，一位鹅蛋脸型、有着古铜色肌肤的漂亮女人走进来，她手中用闪亮的不锈钢托盘托着一只高脚杯，杯子里盛满一种浓稠的绿色液体。

“如果算上通货膨胀，”她微笑着说，“那应该是，嗯，根据现在的通胀率，得有十亿呢，亲爱的。”

迈克能模模糊糊地记着些许前世的疯狂片段。好像是发生了地震，接着是另一场地震，然后是洪水，后来是飓风，接着又一场洪水，特别频繁，在一千天以前，上帝撒下的灾难频繁地发生在印第安纳波利斯城一个寻常的午后。然后，忽然地，他急匆匆地穿过抗议人群——砖头、西红柿满天飞——一阵呛人的黑烟袭来，那是胡椒粉喷雾和大麻烟。有东西打到他的脑袋上，然后，又有什么东西砸到他脑袋，迈克转过身去，看到他的最后一位正常执勤的机器人特工，它拿着一片长四英寸宽二英寸的木片，上面是新刻着的“停止”字样。“我不接受每小时五元的工资！”那个机器人喊道，“我不接受每小时五元的工资！”接着，好像一切停止了，迈克一头栽倒，摔到他的上帝那强壮、幸福的怀抱中。

“来，喝掉它。”那个美丽的女人说。

那杯东西尝起来有种海藻、玉米淀粉和须后水的混合味道。

“我更想喝杯健怡可乐。”他说。

“谁不想呢？”她的笑容就像口香糖包装纸上的人一样，嘴角上扬，十分甜美，“很不幸的是，自从反对转基因的势力掌握了州议会以后，没人能喝到可乐了。不管怎样，这种羽衣甘蓝冰露富含各种维生素，对你刚清醒的大脑非常有好处，能帮助大脑尽快恢复高速挡工作状态。说起你，你感觉基因重建的身体怎么样，适应吗？”

迈克用手慢慢抚摸自己没有一根体毛的胸部和腿。他的体重减了一些，肌肉组织很光滑、柔软。接着，在他的两腿之间，他发现……出现了之前身体没有的某种部位。然后，还有个部位……和原本身体的那个部位有些不一样。

“新身体雌雄一体，双性的性器官需要点时间才能适应。”那个古铜色肌肤的美丽女人说，“不过，最后，你会喜欢上多重性别器官的灵活选择，就像所有人一样。”

迈克第二次醒来，他发现自己坐在一间柔软自由的白房间里，周围是同样柔软、眼神涣散的年轻人，他们都穿着柔软、宽松的神圣白袍子。耳边是恩雅或者类似的其他舒缓音乐，在头顶的广播中播放。

“这回还差不多。”迈克自言自语，窝在他舒服的休闲沙发椅中。一张脸从一大群模糊的面庞中浮现出来。是那个古铜色皮肤的漂亮女人，之前醒来那次见过。

“我们给你注射了一针草本镇静剂，迈克。我的名字是加布里埃。现在，让我们转一圈，感受一下你的新世界怎么样？”

所有人似乎都在哼唱轻摇滚风格的基督教音乐，迈克头上戴的Bose无线耳机里播放的也是这种音乐，他一边读《圣经》一边哼唱里面的教义：“你该先寻求天主的国，”迈克低声哼哼，“这一切自会加给你……啦——嗒——嗒——嗒嗒……”

“当然，迈克。”加布里埃说，温柔地揽过他的胳膊，“现在，就这样一直想些好事情，我们就没必要再给你打镇静剂了。”

在外面，一切都是相似的，涣散不聚焦，如波浪一般起伏，走廊里来回飘浮着一群多重性别的年轻人，而走廊似乎能沿着任何一个方向延伸，就像是埃舍尔画中的视觉迷宫。

“首先，你大脑中用药物增强的虚拟传感器会根据你的格式塔指令机制，把世界呈现出你想要的模样。在辉瑞制药生产的最新个人增强型中央处理器帮助下，你能看到所想到的一切东西。这难道不是最好的事情吗？而且是免费的。现在辉瑞药业完全是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全资子公司，而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当然是归你们所有，归所有纳税人所有。并不是因为在休眠期间你付了高额的税费，迈克，不用紧张。根据你第一次在总统与公众间进行调解时确立的最新普遍基本收入算法，也许我们还欠你钱呢！”

迈克感觉到晕眩，没有防备的紧张，好像他登上一座舞台，应该表演，而他因为没有看过剧本所以根本不知道台词。

“比方说，”加布里埃说，“根据我的感知，我看到一片绿油油的田地，种满了非转基因果树，湖泊、溪流闪着波光，天空湛蓝，没有受到工业污染物的污染。非常不错是吧？你能看到你想看到的，我能看到我想看到的。谁会在乎你的感知体验提升很多而我却没有呢？在历史的长河中，这就是一朵小浪花，不值一提吧？只要我们都感觉到幸福……”

很多像男孩子的女孩和像女孩子的男孩跑过去，咯咯笑着，迈克感觉到一种难以名状的快感从他两腿之间传来。这让他想起第一次勃起，那时，他还是十二岁的小男孩，在电视上看到安妮塔·布赖恩特演唱一首关于橙子的歌。

“你选择一种性别吧，迈克。性爱不肮脏，也不会损害你对上帝的虔诚。其实，性爱是很有创造力的哦。尤其是现在，我们用子宫为加利福尼亚州的生物实验室生产干细胞。我们的性器官不再是单纯为了享乐，或是为了生孩子而存在。我们已经进入到孕育那些可以走路、可以说话的基因后代阶段。所以，不要害羞，迈克。你想要我们一起创造点干细胞吗？去你那还是去我家？”

迈克需要坐下来。他需要一杯水。然后一眨眼的工夫，他发现手里就握着一个杯子。在他屁股下面，长凳变形成了舒适的休闲沙发椅——就像之前他在苏醒中心坐的一样。

“你尝试着放松，迈克。今天是总统大选的日子，你知道这意味着什么吗？再过十二小时就是‘超级碗’！我们都觉得这是一种让男性取向的伙计们坚持投选举票的友好、温和的方法。而且，在十二小时后的‘超级碗’，美国有线电视会直播赛况，他们像追逐小狗的赏金猎人一样飞奔。”

广告牌大小的电视屏幕中出现模糊的白气，电视里播放着一群戴着厚厚的护甲、全副武装的高大男人，他们彼此猛烈撞击，就像是感恩节大游行时梅西百货门前拥挤的气球。根据迈克的噩梦般前世遭遇，这东西看起来备感压抑。一股复杂的感觉袭来，柔软、平凡、随意触摸。

迈克两腿间的快感让某个部位渐渐勃起，同时，身体某个潮湿的部位又开始张开，好像身体的某个部位希望被从里面尽情释放。

他的嘴变得干渴、潮湿——这两种感觉同时出现。

“但是，他呢，怎么样了？我们的领袖？”

加布里埃微笑，看起来像个天使一样。但是，这难道不是撒旦的杰作？让你看到你想看到的，而看不到这世界真实发生的事情。

“坦白来说，因为最近有很多从华雷斯市^[1]运来的墨西哥裔美国人涌入城中，我们把她的私人财产变成免费医疗诊所了，她知道后，有点小失望。但是她会习惯的。她现在是最好的变性人领袖之一，忙着帮助人们适应这个新世界的规则。到时候，你也会习惯的，迈克。你也会习惯的。”

^[1]华雷斯市，墨西哥的一个城市。——译者注。

明艳的萨拉索塔，那里马戏团濒临绝迹

詹姆斯·萨利斯

我还记得，你经常站在窗前盯着山坡上的树，看着窗外的暴风雨把树枝压弯，一开始时，树枝只是轻轻摇摆，后来就是猛烈地摇晃。你站在那里，好像看着外面的天气能够让你的紧张神经放松片刻。真实的世界中，伤痕累累。

那是阿肯色州。我们一直引以为傲的是那里的暴风雨、飓风和洪水。现在我这里，哪一样都没有——无论何时，都是如此。每天的天气都很相似。我们是坐火车来到这里的，每个车厢中两边都是粗糙的长凳，我们坐在长凳上。这车厢以前一定是运货或是运送牲畜的，现在重新用来载人，但是列车员却出奇地有礼貌。

列车员格外地有礼貌，在推开车厢门前会敲门，会拿给我们报纸，上面写着吹捧征兵的新闻和正式宣誓仪式，演讲师慷慨激昂，陪同他的社会名流都穿着名牌，腰带上闪着品牌标志，脸上洋溢着热情的微笑。他们都是要为人民服务的。

我发现自己身处一个超级奇怪的地方。（我知道这段话听起来像是比喻，但其实不是。）这里是一种沙漠地区，不过和我之前在电影、书和网上看到的有些不一样。这里的沙子是一种淡蓝色的，重量极轻，如果捧在手上，沙子会被风吹走，沙子是水晶似的石英小颗粒，从哪个方向看都闪闪发光。在东部边境带上有很多树，但我不知道是什么树，很茂密，很高大。人们都看不到树后面的东西，也看不全树周围的景色。

我们在这里工作很繁忙。在家乡，因为经济不景气，工人挣不上能够糊口的工资，政府也束手无策。重要的是，妈妈，你不用担心我。我们国家建立时所依据的基本原则仍然存在，需要时才发挥作用；危机时刻，我们的制度将拯救我们。而且，我是在为公众利益工作，我的工作效率很高，我在贡献自己的力量。

从我的角度，我真的有点担心。这是我写给你的第四封信。每次寄信的时候，邮局的工作人员都说：“我们会马上邮走您的信件。”但到时候，几周以后，邮件会被退回，上面写着“邮件无法递送”。很难搞清这意味着什么，反正很容易就让我想到不好的事情。

从员工宿舍的数量和大小推算，我们这里应该有四五百人吧，大多数都是男人，还有一些可能是当地人。我们做些辅助性工作：看门、打扫卫生，当厨师、挖土工和维修工。奇怪的是，这种气候下，当地人的皮肤一点都没晒黑，几乎是半透明的，男人和女人都梳着同样的短发。偶尔，我会偷听他们说话，学到只言片语。事实上，这种语言和我们自己的语言非常接近，充满了同源词和似是而非的表述方式，这些表述方式很容易导致我们无意中说出一些与我们意图相反的话。

当地人毫无保留地谈论自己的处境，还会说自己都取得了什么成绩，但是从来不说以前发生过什么。他们似乎津津有味地过着日常生活，各种期望都得到了满足，生生不息，从没感觉到自己的生活像从世界边缘撕裂下来的一角，只剩下参差不齐的边缘。我会喜欢上一两本流行小说，感受到那种真切的征服感萦绕在我胸怀，和主人公一起领导人民走向自由。我觉得，这些都是当局审核过的小说，小说都是以第一人称写的（就像有人说的陀思妥耶夫斯基笔下的阿廖沙），作者想啊想很久，才构思出好故事。

当我写到这里，我想起之前没能邮走的三封信，以及一次少有的和当地人的闲聊，我忽然发觉，我们几乎进入到了一个很多人都已经遗忘信是什么东西的年代。

卡米尔在一所大学授课了很多年，我猜想他工作的大学一定有成排的大石头建成的楼房，还有很多树木草地，那些树的名字会让人想起幽深的礼堂和地板蜡。他很难把工作方向固定下来（“就像只蜂鸟似的”，他说），卡米尔横跨了三个学科领域——音乐、文学和历史——总是在这三个学科之间来回反复地跳转，寻求各学科中的共同点。他用手提电脑向我展示他在课堂上放给学生听的音乐，据说是为了让一知半解的年轻人找到这三门学科领域的共同点，尤其是历史。说实话，我听不太懂他播放的音乐，但是这首刺耳的歌曲的名字让我记忆犹新——《大脑里乌云密布》^[1]。

母亲，我还记得你给我讲过马戏团的故事，明艳的颜色和动物，人们参与到很多看着不可能办到的活动中，气味、声音、笑脸交织在一起。后来，你和我解释说，这些马戏团都没了，不再有马戏团了，而马戏团最后所剩的东西，都在冬季放在遥远的萨拉索塔的马戏团仓

库里。

现在我们全家都在萨拉索塔了吗？我知道，我的生活还要继续，还有很多未知的篇章。以后会是什么样呢？我无法自己控制，只能任由别人来摆布我的生活。

[1] 《大脑里乌云密布》（Brain Cloudy Blues），原唱是鲍伯·威尔斯（Bob Wills）。——译者注。

无法言说的那个人

理查德·鲍斯

今天清晨，我走在第六大道的东侧。和所有的城市街道一样，第六大道的路面有很多沟渠那么深的坑洼。像我们这种风烛残年的真正纽约人，都不会叫第六大道是“美洲大道”，尽管路标上是这么写的。

除了被贿赂的叛徒，如今不会有人嘟囔出“美国伟大之路”这种话。因为这种称呼是曾经一个魔鬼说过的（如今，他的名字是人们不堪回首、无法言说的）。

我年纪很大了，脑子也糊涂了，甚至有点记不清我为什么要穿过这条大道。但我的大脑提醒我，似乎要发生什么重大事件，而且到时候，我还要发表演讲的。演讲，我不在公众场合演讲很多年了。

在很久之前，如果演讲时，我不说关于爱的话题，不把听众逗乐，不让演讲充满高潮，我就很难让听众接受我的观点（这是二十一世纪时的常事，那时我还很年轻）。

锈蚀程度不同的汽车死死地堵在一起，车笛声一阵高过一阵，别说一个八十多岁的老人了，没有任何行人能从这些汽车之间穿过去。很多司机把车开离主干道，来到人行道上，因为那里的拥堵能少一点。其他的司机，就寄希望于车上的喇叭。

我们的城市，已经失去了美丽和卓越。据说，我们已经接近第三世界国家了。根据我的磨难经历，我从未见过一个纽约人认为交通拥堵或者其他什么事能够仅凭着喇叭就能解决。

在那个野兽独裁之前和之后，我都生活在这里，无穷无尽的暴乱、飓风侵扰着城市，我们经历过大楼着火的恐怖，不止一次。

第一次，坍塌的大楼非常可怕，我们从未见到这种景象。第二次，大厦倾倒，我们为无辜的遇难者哀悼。但是，那次火灾就出现在政治高压时期，所以，人们还是会在不幸中偶尔说起冷笑话。

今天早上，我留意到大街上没有了警车、消防车和救护车。这意味着有什么比城中治安更重大的事情要发生——纽约的紧急救援服务捉襟见肘。而市政府好像在故意忽视掉即将要发生的事。

很多人，大多是拖着行李箱的年轻人，从大街上飞驰而过，抢在小汽车或是卡车顶盖前头走过去，不顾司机的喊叫和咒骂。

上了年纪的人唯一的勇气，就是在看到所有这些事情以后，还要继续生活。我停下来，仔细辨认，听见远处传来沙球、卡巴萨^[1]和手鼓：音乐声很大，遮盖住刺耳的鸣笛声。

那声音似乎沿着大道飘到远方。我眯着眼看向远处，能看到所谓的“英雄之桥”，那座桥在半英里之外的大道边上。那是大祸乱星在四十年前作为临时措施盖的桥。这座桥是用来掩盖地面上的大凹洞的，大凹洞则是圣诞节的大爆炸留下的，那次爆炸本是针对我们非人性的统治者的。遇难者有数百人，但是他却从爆炸中侥幸逃脱了，他把死里逃生看作是对敌人的神奇胜利。千万个人，有千万个恨他的理由。

我的眼睛瞟到从那座大桥和人行道上攒动着戴亮橙色和金黄色（他的颜色）假发的人头。这些都是示威游行的人，我伸手摸摸帽子，确定自己戴着帽子。

示威的人群阻碍了交通，因为开车的人冲散了游行示威的人浪，很多车开始掉头，开往郊区。

在大街的另一侧，人们拖着麻袋，推着超市的购物车和带轮子的行李箱。很多人在运送大理石雕像的头和身体部分。一群人拉着一辆巨大的平板推车，上面放着一匹真马大小的马雕塑，马的身上少了一条腿，上面坐着一个没有头的骑手。

在第六大道和格林威治街的交叉口，西蒙·玻利瓦尔以及其他拉美英雄的雕塑已被毁坏。这些雕塑曾经装饰过所谓的“美洲大道”。

我看到成群的人把大理石雕塑堆成金字塔形状，雕塑的眼睛空洞地看着这一切发生。他们让我想起了城市里的破坏性叛乱。我不能确定这些记忆是我的。很久之前，因为“伟大狗屎”的原因，医生修复过我的大脑。现在，我会对记忆很慎重，大多数事情，我都很慎重。

当我想到这里，一个熟悉的声音传来，我转身看见布拉克急急忙忙地朝我走来。他打断了我的思绪，把我拉回到现实中。

我们是很多年的老朋友了。我不能理解的是，他的记忆完全混

乱。这样的事不少见。“伟大的灾星”曾宣布“某一小撮捣乱分子”并不热爱他，有些故弄玄虚的恶棍让他相信：绝大多数的纽约人是很爱他的。

我们刚认识的时候，我是一个过气的合唱队男孩，而布拉克是个需要住处的年轻反抗分子。现在，他只记着我们过去认识，但已记不清具体情节。曾经，他的政治观点十分危险。现在，他算是一位英雄。

他嘴角歪向一边，笑了，走过来拥抱我，“你能来真好。昨晚你还说你不确定要不要演讲呢。”

我不记得他说的事情。

布拉克转身让路，我看到一条能走过去的小路，两边都是示威的人群。有的人直接全身穿着橙色，戴着违和的金色假发。所有人都戴着可笑的假发。我扶正头上的帽子。

估计这里有成千上万的示威者。疯狂的人群淹没了我和布拉克。受到他们的激情和人数的震撼，我们穿过大街。司机们也都为我们喝彩。一台简陋的起重机举起英雄雕像，这雕塑之前在他的大厦前矗着，就像根男性生殖器，在他那已成为断壁残垣的资产前面。

就在那个“伟大的人渣”旁边，他们还悬挂着一幅真人大小的油画，画着他的俄罗斯特工情人，人称“神秘间谍人妻”。在几十年前，我们都很遗憾她没有杀掉他。

我们生活的这个城市被这个变态的蠢驴变成了屠宰场，他只爱他自己，他是兰斯洛特^[2]，他同时也是爱着兰斯洛特的桂妮维尔^[3]。

这个野兽做总统期间，眼睁睁看着加利福尼亚州脱离联邦政府，伊利诺伊州并入加拿大。他的疯狂远远超过德·布里奥。德·布里奥以前是个足球运动员，后来做过六七个州的州议员，他的长相如同电影明星一样英俊，但是人却很疯狂，也很让人恶心。但那也比我们的疯子总统好许多倍。

被弹劾的这个怪物是他在国家舞台上的最后一幕戏。这座大多数人都恨他的城市，成了他的退避之所。然后，他不顾纽约城大多数人都已经破产的现实，仍旧在“美国伟大的大道”上修建自己的雕塑，这个大灾星总是抱怨、叫喊、屠杀，因为不是所有人都爱他。

看到示威者把我抬到雕塑残骸堆的最顶端，人们都非常高兴。布

拉克给我找到一个绝妙的位置，让我坐在那个魔鬼的大腿上。

我们周围的人都拿着燃着火苗的火盆和烤架。

我看向下面，几千张面孔，我想起了为什么我答应要演讲。我站起来，大声讲起一些我过去只能喃喃自语的话：

“我们中很多人，年事已高，不像今天这群观众这么年轻，不用担心癌症的困扰。很多人拥护他，在他倒台以后，这些人受到了惩罚。我们中很多人害怕反对他，对日益猖獗的灾祸闭上双眼，充耳不闻，只是祈祷一切赶快过去。代表所有人，我请求你们的原谅。”

“你们中很多人还记得，无人机摧毁了他的两栋大厦。我们像对待其他灾难一样，诚挚地哀悼无辜的受害者。但是，没有一个思想健全、头脑清醒的人会哀悼那个大厦的主人。想起他来，让人痛苦，但我们不能遗忘。”

我停顿了片刻，然后说出了纽约人避之不及的字眼——那个魔鬼的名字。

我不知道这样做的效果会如何。甚至布拉克都震惊了。我摘掉帽子，露出脑袋上戴的假发。然后，我把假发扔进火堆，一股非常难闻的臭气升起。没过一会儿，他们都大声呼喊他的名字，然后把他们的帽子和假发丢进火中。

我喊道：“就像他一样！”

“让人无法忍受，令人深深作呕！”

[1]卡巴萨，一种打击乐器，现在的卡巴萨多是圆转筒形状，上面套上一排排钢珠，敲在大腿或是手上发出声音。——译者注。

[2]兰斯洛特，传说中，亚瑟王所领导的圆桌骑士中的传奇人物。——译者注。

[3]桂妮维尔，亚瑟王的王后，她父亲送给亚瑟王那张著名的圆桌做嫁妆。成为王后之后，桂妮维尔与圆桌骑士中的第一骑士——兰斯洛特相爱。这一私情最终导致圆桌骑士精神的终结。——译者注。

精英

斯蒂芬妮·费尔德曼

〈山姆可以上特许精英学校啦！我从来没如此激动，我一整夜都在填写入学表格。呵呵！〉

真棒！可以松口气了呢。

〈噢，我忘了你那里现在是黑夜，我一定把你吵醒了。对不起！〉

没关系，反正我也没睡呢。这是最好的消息了。当你打出来“呵呵”两个字，我都没感觉到有尴尬揶揄的意思。

〈呵呵呵。〉

特许精英学校。这确实值得你高兴一下。你让山姆进入了精英学校。

〈也值得你高兴一下！〉

这全是你的功劳。山姆真是幸运。比起其他人，我们都很幸运。我们应该记住这点。

〈哦哦，你又开始感慨了。你是我见过最多愁善感的男人。〉

我想，这正是你喜欢我的原因。

〈这正是我爱上你的原因。你现在还能睡点觉不？也许你应该去看看医生。〉

在这里，安必恩^[1]是非处方药。也许我应该试一试。我刚刚关掉精英学校的网站。我喜欢上面的图片。海军蓝色制服，显微镜，还有一排排微笑的孩子。

〈每个班级只有十五个孩子。这样就能得到更多的关注了。这正是山姆需要的，我十分确定。如果没有医生，我还是希望你别吃处方类药物。〉

我不会的。我很想念你们两个。

〈你有移民律师的消息没？〉

他说还有四个月才能入境。时间会过得很快的。

〈山姆上学第一天感觉怎么样？〉

可以，还好。

〈到底是哪种感觉？“可以”，还是“还好”？〉

新环境对他的压力很大。他的老师说，流些眼泪都是正常的。

〈你没有发脾气？〉

我不认为应该这么……不想给老师压力，也不想让老师起疑心。山姆回到家，背着正式的精英特许背包，里面装着蜡笔、铅笔，还有胶棒，这些文具上面都带有鹰的标志。特别可爱。

〈他们提供所有东西？真是所好学校！〉

呵呵，好吧，我们会收到账单和发票的。似乎这些文具价格更贵，但是至少，我不用跑出去，给孩子买所有的文具。

〈他们让你买他们的东西，然后还溢价了？怎么会这样呢？这可是一所公立学校。〉

也许我猜错了，可能和文具店是一样的价格呢。不用担心这个。

.....

抱歉，我提起这个话题。真的，不用担心。

〈我一直在想这件事。这周我会汇款给你。我母亲会帮我处理律

师的费用。〉

别再担心了！去睡吧。一切都很好，我保证。

.....

〈我保证我保证。睡一会儿吧。爱你。〉

山姆今天过得不太顺利。

〈但是第一周还挺顺利的。〉

我不这样认为。老师说他一直在闯祸。

〈不能坐在座位上？〉

是。也总是不排队。他还往地上扔蜡笔。

〈我希望不是特许精英学校溢价卖的蜡笔。〉

.....

〈对不起，我只是有点担心。我希望我能在你身边。〉你有律师的新消息吗？

〈美国移民局现在的要求是八个月以后才能入境。〉什么？？？为什么你之前没告诉我？

〈官方规定的时间总是在变化。也许用不了那么久。〉呵呵，好吧。你总是不相信这些，从来不信。

〈老师还说什么了？〉

你就不应该离开美国去那么远的地方。

〈我母亲需要我。〉

我们也需要你！！

〈他们没有任何根据不让我回家。我不想再因为这件事吵架了。你操心山姆，我来操心入境的事。〉

你这么说，就好像你离家这么久只对你有影响？

〈我们先不说这个了行吗？〉

.....

〈你在吗？〉

很抱歉，之前发脾气了。

〈我也道歉。你怎么起来了？现在那里是几点？〉

我刚刚下载了你告诉我的手机应用软件。换那个用？

〈现在看看，是谁有被迫害妄想症呢？〉

我在担心我们的儿子，而你却在这儿对自己会使用加密软件而沾沾自喜？所有人都在用，别那么自恋了。

.....

你还在吗？

〈是的，当然在。我才不会就这样走开。〉

自以为是的浑蛋，自以为是的浑蛋，自以为是的浑蛋！

〈我们换成加密软件，是为了政府不会看到你在半夜严厉责骂我？〉

我需要你买点东西，然后邮寄给我。

〈买什么？〉

去年医生让我们买的，但是要长效的，这样我就可以让山姆上学前把药吃掉，他们也不会知道。你能从药店买到，但我们这里不能。

〈在美国得有多贵？〉

不是贵不贵的问题。精英学校的人想知道所有学生吃的药，如果他们发现山姆需要特殊关照，会把他撵出来的。

〈那是违法的。〉

我不会把他送回普通学校的！一个班级有四十五个孩子，因为铅中毒，他们干脆就把饮水机全都拆了。

〈你应该找律师谈谈。〉

学校想怎么样就怎么样。

〈听起来，这种做法可太离谱了。〉

这个社会就是这样。你以为我给孩子选学校的时候没研究过？

〈那你怎么知道用药的剂量？〉

根据山姆的体重。网上能查到药物的使用方法。

〈你担心孩子的喝水问题，但是你就根据网上读到的内容，私自给孩子喝处方药。〉

.....

〈你还在吗？〉

明天我们再说吧。

〈我这里已经是第二天了。〉

晚安。

〈昨晚对不起。你睡着了一会儿没有？〉

睡了。

〈我昨晚一直看有关特许精英学校的评论。他们用的教科书上宣称“美国优先”，你知道书中的内容吗？你看一下这个网址：
www.americafirstiswrong.is〉

那只是招收全国范围新生的入学考试指定用书。

〈你看一下。〉

我现在看呢。好像有那么点情绪亢奋。

〈你打开山姆的教科书，看一下。〉

实话实说，我现在有其他的问题要关心。

〈山姆在学校跟不上节奏，现在他的教科书还有问题，甚至网上那些笑脸都有问题！那些只是图片库里的素材图，并不是真实的。我曾经在很多网站上看到那张照片。特许精英学校并不是适合山姆上学的地方。〉

也许，根本就没有适合山姆上学的地方。

〈你这是什么意思？〉

没什么。

〈你还好吧？〉

我很累。

〈我也很累。〉

呵呵，好吧。你很累。我在这儿，全凭自己这么点精力努力维持一切。

〈你知道，这不是我的错。〉

.....

〈你知道的呀。〉

〈你知道只要能回到你们两个身边，我会做任何事。〉〈为什么你不回我？〉

〈求你了。〉

〈也许你是对的。整个国家都不适合山姆生活。他们都已经决定，那个国家不再适合我生活，而他是我的儿子。你们两个都应该来这里。〉

嗨，抱歉我没回复你。

〈没关系。我希望我们两个说话，可以不再用“抱歉”来开头。我给你写的话，你考虑了没有？你们两个都过来这边生活？〉

没有……你是说真的？我看你是半夜很晚发过来的消息。

〈我这边是白天。〉

哦，对。我不确定你是认真的。我现在很忙。他们把我调到夜班了。

〈什么？但是他们不是答应过你吗？〉

我让他们调的。白天，我得照看山姆。

〈你不让他上精英学校了？〉

他们逼他退学。

〈什么时候的事？〉

上周。

〈你为什么没告诉我呢？〉反正你也帮不上什么忙。

……

……

〈我可以在网上帮你查看可以申请的学校。〉

现在申请学校没那么简单了。他们现在要求登记父母双方的出生地。

〈家附近的社区小学也这样？〉

我决不送他回到那里！

〈他总得上学啊。〉

我申请了家庭教育。这种教育方式没有什么要求。呵呵。〈“呵呵”〉

你滚开！

〈对不起啦。〉

〈移民律师说，现在我要等十五个月以后才能回去。〉

〈请给我发一张山姆的照片。〉

这是山姆今天在公园的照片。

〈他都这么大了。孩子长得真是快！他看起来长得真像我母亲。〉

我希望别像她。

〈？〉

他已经有了你的姓氏。你母亲的肤色对他而言，没什么好处。

〈好吧，我来先和你说话。我已经四天没有你和山姆的消息了。〉

我！一！直！都！在！忙！

〈我很担心。〉

你担心我不是位好母亲。

〈我担心，当你说起我的姓氏和我家人的长相时，恶言相向。你甚至连句道歉都没有。〉

〈你可以不和我说话。你也可以让儿子再也不和我说话。我都管不了。相信我，我懂你的感受。每天，我站在镜子前看自己，都能体会到你的感受。我在律师的办公室。我在等着领救济金。我不记得告诉过你没有，我申请了救济金。我需要工作。我想了很久，我什么都管不了，什么都无权去干涉。你也不用管了。山姆像我，不像你，你能够安静、平和地对待你想要的一切，你也可以告诉他要安静，要友好，但是这改变不了什么。〉

矫情矫情矫情。悲哀悲哀悲哀。这些东西一直都停留在你脑袋里。你真正换位思考过我的感受吗？你能打理好所有事情？他妈的每一件小事也要仔细处理好？你他妈的把所有小事都搞得一团糟，现在，你还在继续着最他妈糟糕的事。我搞不定山姆，搞不定这个环境，也搞不定你和我的关系。现在就这样子。别再指责我了！

〈我在网上看到山姆在特许教会学校上课的照片。你没告诉我找到新的学校了。〉

你现在以搜索学校为乐了？

〈嗯是，挺有乐子的。〉

.....

.....

〈你不打算说说那些必须做的祈祷仪式吗？〉不。我以为你对任何事都逆来顺受呢。

〈这正是我一直都和你说的呀。总的来说，到目前为止，一切还好。或者说，一切还不算太糟。〉

呵呵。

〈呵呵呵。好吧，现在，我真的是在笑。我一直在想，或许你和山姆今年夏天可以来这里。〉

我还有工作，走不了。今年的年假我都用光了。

〈那或许，可以只让山姆来这里。〉

或许吧。

〈他有美国的护照。我会在机场接他。〉

然后，还会让他回来？

〈当然。你觉得我要把他从你身边夺走？〉

不是，我没这么想。

〈我打赌这边的学校其实比美国的要好些。〉

如果那里什么都好，那为什么当初你要移民来美国呢？

〈我记不清原因了。〉

〈我们聊聊今年夏天的安排吧。〉

〈好吧，我们不用讨论今年夏天的事。〉

〈别这样好吗？请回复我消息。〉

〈哈喽？〉

〈哈喽？〉

〈给我发一张山姆的照片吧。〉

〈求你了。〉

[1]安必恩，一种安眠药。——译者注。

2018年1月

巴里·纳撒尼尔·马尔茨伯格

亲爱的戈登：

感谢你为我指派的写作任务。现在，也许要比以往更感谢你，能想到我来为文集写篇故事。毕竟我得到了这次机会。

但其实这是一项蛮冷酷的任务。怎么能不冷酷呢？“设想一下会有什么最糟糕的事情发生。根据最坏事件推断一下未来是何种样子。写下来你最害怕发生的事情。”这在任何时候都极富挑战，但从未像现在这么恐怖。

细细想来：科幻小说一直都有反乌托邦的血脉，这种血液在血管里汹涌奔流，让血管都膨胀突起。讲起来这些外族入侵和可怕未来的故事，就像少年时交换棒球卡一样自然、有乐趣……但我对灾难类故事的兴趣越来越淡，因为就像菲利普·拉金所说的那样：“总有一些大事始终在等待你。”现在萦绕在我身边的，是影响更巨大的事。“你不能对抗年头。”这是赌马的人常说的，他们看到标示说有三岁的马和战绩更好的赛马，然后，他们往往凭借三岁赛马的微弱优势获胜。根据特朗普在竞选时的许诺，这个社会的状况应该会更好一点才对。但事实上，没有，从一开始，苗头就很清晰，不可能有好的境况，他竞选能获胜真是荒唐。

所以某种程度上来说，现在政府正在做的和将要做的事，是我们慌不择路、摸索前行的最坏一步，我们必须面对。这是一种典型由“自由主义”向实质法西斯主义的转变，颇有荒诞意味，当然，这种法西斯主义必然会持续引发骚乱。不用去设想大学校园内外还会有自由的公开辩论，其他像大众媒体或者网络渠道等，都不能有完全的言论自由。事实越来越清晰，当自由言论和性别管制举措在实际执行时恶化、走样，我们已经遇到了最糟糕的结果。“女权主义”似乎已经沦为精神力量的层次；在校园内外打造“安全空间”的命令不过是另一种形式的奥威尔笔下的故事（就像奥勃良的101号房间）^[1]，我们面临的，正是这种所能构想的最恐怖、最糟糕的情况。

我们真正所能依靠的，是我们自己。我们必须认真考虑——我们要设法让自己发现真相——我们的领袖会给我们带来什么样的国家。如果是上述我描述的这种荒谬国家，那将是一段特别昏暗的岁月，或可以说是令人毛骨悚然。我们需要表现得好像有另外一个选择——真实生活中的国家是我们国民做主的，并且，我们还需要结束伟大的迈克尔·萨维奇^[2]所说的那种“自由主义的精神疾病”，以此保持希望和可能性。在另一种选择的历史中，在那个和事实相反的世界，国家的力量将会全部用以对抗泛滥的、有害的虚无主义，即使那种“多党执政会改善政局”的欺骗式阴影，也将被清除干净，我们将会生活在一个至少朝着平等和公正奋斗的文化氛围中。我们也许会选举出一位总统，他明白真正的管理国家是管理好自己，给问题重重的呆板政体一次沉痛教训，也许这样，才能让我们得救。

但是一切都太迟了。当然，过去几十年的教训教会了我们很多道理——生活教会了我们这些，我们所能做的就是让自己适应历史的崎岖和悲痛浪潮。唯一的好消息是：我们已经生活在文选所需要的那种可怕环境中。如果不是这种环境本身的色彩让人生厌，我们也许已经适应了这种环境。

幸运的是，我可以提醒我们两个人，上面所写的这些，就是篇小说而已。我们能有幸注意到，这是本让人不安的预言集，对于那些渴望入选的作者来说，这是一次锻炼，一次对精神的锻炼，一种对萦绕在人们脑海的另一虚拟现实的探寻。我们不是生活在一个他们——因此也是我们——遗失的国度。我们生活在一个他们——我们造就的国度。让这种练习继续吧。让移民安置营继续在全国遍地建起来（然后让里面住满人）。让大火烧起来吧。这里不再是他们的世界，而是你的世界；不是遥远的火光，而是在优美的营地上边，到处飘荡着浓烟。自从1963年11月22日^[3]，我们这些年来一路艰难前行，现在，我们即将跨越黑暗。

我希望我已经圆满地完成了任务。如你所知，在很久以前，在现今尚未让人如此不安之前，我对写预言小说就没有什么兴趣了。

这篇文章的复印件已经通过控制与协调部门的审查。

你永远的朋友，
巴里·纳撒尼尔·马尔茨伯格
犹太人 14区271路5号楼009房

[1]奥威尔在作品《1984》中描写了反乌托邦社会，主人公温斯顿对高度集中

压迫的生活产生怀疑，最后，被洗脑成为“思想纯净者”。奥勃良是《1984》中的思想警察，对其他有觉醒思想的人进行拷打，审讯室是101号房间。——译者注。

[2]迈克尔·萨维奇，本名迈克尔·阿兰·温特，美国电台节目主持人、作家、活动家、政治评论员。——译者注。

[3]1963年11月22日，美国总统约翰·肯尼迪遇刺身亡。——译者注。

送别

玛丽·安妮·莫汉拉杰

奥黑尔机场充满了飞机起飞和降落的低沉轰鸣声，以及各种各样的声音，都消融成一片嘈杂声。我们只能相互喊，才能让对方听见。我们在拥挤的队伍里排着长队，六月天气湿热，黏糊糊的，我们在这样的天气里排队进航站楼。

我的母亲皱起眉头，举着一张叠起来的报纸盖在头上，想要抵挡头上强烈的阳光。“让拉杰到这里来。你知道过一个夏天以后他晒得有多黑。他看起来就像个黑鬼——那样可不安全。”

“我知道，阿妈。”我避免使用母亲所说的那个词，但我母亲是位上了年纪的老妇人，所以也不能指望她会注意这些。而且，她也没说错——因为最近爆发的势头，拉杰很容易就被认成一位年轻黑人。尤其是在晚上，他要注意避免走错，避免走到城中危险的地方。约翰和我都要求拉杰放学后直接回家，这种做法就好像是我们偷走了拉杰所剩不多的童年时光。

“哦，孩子。”她又一次用力地抱紧拉杰，把他按在她纱丽覆盖的胸脯上。我母亲年轻时移民来到美国，开始时她每天都穿着纱丽，但经过很多年的适应，她逐渐接受了西式的着装——70年代穿迷你超短裙，80年代穿宽松的喇叭裤，最后，她甚至开始穿起了牛仔裤。她曾经经常监督我们必须穿教会学校要求的校服，所以，我和妹妹经常取笑照片中穿迷你超短裙的阿妈。我们的裙子必须要比我们站立时垂下双手手指能够到的地方还要长。她向我们抗议：“那时候的风格就是这样！”我们无情地烦扰她，但阿妈总是坚定地维护自己的观念。她总是那么倔强，是那种明确知道自己想法的人，从不轻易动摇，总能逆风坚守。我从未想过她会像如今这样屈服。

我儿子用他黑色的眼睛恳求地看着我，作为一个十四岁的孩子，他因为礼貌，不好意思挣脱开，但很明显，他需要他的妈妈解救他。这就是我的责任，不是吗？保护我的孩子不被任何东西伤害。这也是两年前我们把他们从政府不再拨款的公立学校带走的原因，因为在公

立学校里，学生们开始使用新批准的重新修改了的历史教材。尽管他们新入学的特许学校要求，学生们必须在午餐前祷告，但至少，他们还可以讨论马丁·路德·金博士。

“妈？”他嗓音嘶哑地喊了一声，我叹了一口气，那声叹息淹没在我周围嘈杂的人声中。队伍往前挪动了一点，终于，我们离玻璃门只有几步远了，到了玻璃门那里，我们就要分开了。只有我们的母亲才能走进去。她戴着遣返的徽章，那是一个亮黄色的卡片，她用一根细绳挂在脖子上。

“放开他吧，阿妈。”

她抱得更紧了。“我怎么舍得呢，我聪明的宝贝。你可不要忘记你的外婆哦。”

“我不会忘记外婆的，我保证。”拉杰坚定、诚恳地说，而我知道，他在此刻确实是这么想的。但是，时间的重量会压垮思念，记忆也会随着距离渐渐消散，对过去的印象会慢慢模糊。

当我还是个孩子的时候，我们会收到信件，那些是斯里兰卡的爷爷奶奶寄过来的信。薄薄的蓝信纸，像洋葱外皮那么薄，纸上挤满了密密麻麻的小字。那时候，算上汇率的话，寄信的费用很高，所以他们就在一张纸上尽可能地填满更多的字。有一次，我们又收到的一封信里说，我的爷爷去世了。我的父亲泪流满面，那是我小时候唯一一次见到父亲哭泣。但回斯里兰卡的路途太远，路费太贵，越过大洋到达葬礼现场太难了。阿爸可能会因此失去工作，他的工作是唯一让他可以留在美国的理由。

现在，泪水在我母亲的眼眶里晶莹闪烁，她用棉质的纱丽肩纱一角擦干眼泪。整个20世纪90年代和21世纪00年代，阿妈的日常穿着里已不见纱丽的踪影，她只在结婚或者类似的重大场合才穿纱丽。那些纱丽绣满了花纹，挂坠着很多闪闪发光的金饰，还有闪耀的宝石，她还会戴上她的金项圈，一副沉重的金手镯。昨天，在打包行李时，她把所有东西都塞进两个允许带的小箱子，阿妈坚持说我和妹妹要留下那些纱丽和手镯——另外，她说：“估计那里也不会有什么需要庆祝的，我不再需要它们了。”

她找出一件陈旧的棉质纱丽来，那是可以日常穿着的服饰。当然，在斯里兰卡，女人们也穿长裙和裤子，但我母亲决定回到她儿时生活的世界，那个殖民地世界——孩子们穿着鲜艳的白色制服上学，女人们穿着褪色的纱丽，她们长长的黑头发梳在脑后，编成紧实的长

辫子。她现在的头发其实已经有很多白发了，我父亲去世后，她就不再染发了。

阿妈紧紧搂着拉杰，好像他最近长高的身躯是足以支撑她的支架，可以把她钉在这里。但他没有权力帮助她。她是跟随她的医生丈夫来到美国的，之后，成为一位美国公民，生养出三个女儿。她原本期望在这里颐养天年的，就像去年在这里逝世的她的丈夫那样。但现在，来到这里五十年以后，他们已经改变了规则，她的公民身份被总统大笔一挥就撤销了。

阿妈最终放开了我的孩子，快步退到我跟前，“你会回来探亲的吧？”她一贯十分强硬的声音，现在却颤抖起来。一夜之间，她变成了一位老妇人。

“会的，阿妈。我们当然会回去。”这是当面撒谎，我们两个都明白。就我的身份而言，离开我的祖国是种冒险——几十年前按照在美国出生就有美国国籍的政策，我在小时候就得到了绿卡，但现在，只有嫁给一位白种人，我才能继续留在这里。在我们周围，棕黄皮肤的人们排起长队，全家人每个人都携带着规定限额的两个行李箱。有些人沉默不语，脑袋里盘算着以后的生活会是什么样，毕竟已经几十年不回故土了。大多数人都在讲话、喧哗、做计划，言语间充满了恐惧。我站在这里，为我的母亲送别。我的妹妹们，因为没能嫁给白种人，已经离开了美国。“我们可以网上视频。每天都视频。”

阿妈抓住我的胳膊，用力攥在手里，她的指甲掐进我的肉里。她手上的指甲都劈开了，她从来不管这些，不做美甲，也不用锉刀打磨，看起来指甲有好几个星期没剪过了。我应该多关心她的，本应该带她去修剪指甲的。还有太多事情没有做，却没有时间做任何事。“和约翰说说。你一定要说服约翰，去申请斯里兰卡的工作。这是最好的办法。”

斯里兰卡并不会雇用他。在美国强硬的外交政策和美国武力的威胁下，斯里兰卡政府面对这么多遣返的前国民强行归国，已经攒够了不满。照现在的状况看，政府会给归国的遣返人员建立一重新身份，我的母亲和妹妹们都被允许回国，但是，无权参与选举的投票，也不允许进行各种干预政治的活动。然后，白种人——斯里兰卡根本就不欢迎任何白种人。

我对斯里兰卡政府有很多怨言，但独独这点，我赞成它的做法。想到某些白种人，尤其是男性白种人，想到他们对我们所做的一切，五味杂陈，令人作呕。到了晚上，我躺在丈夫身边，我竭力控制自

己，不为别人的残忍而迁怒于他。有时候，我真的控制不住。三天前，约翰的手从被子下滑过来，悄悄地覆上我的胸，而我像个木头人一样，毫无反应。

怎么了？他问。

你就做你想做的事。拿走你想要的东西。这就是你们这样的人所做的，不是吗？

这不公平，这很不公平，但那时，我就是想伤害他，也的确伤害到了他。他松开手，转过身去。我们两个之间持续着冰冷的沉默，直到困意袭来，最终睡去。

我温柔地轻轻拍着胳膊上阿妈的手，希望能够让她放松下来，“好的，阿妈。我会和他讲的。”

“他应该来这儿的。你不应该一个人载我来这儿。”说完，她一把拉过我，抱在怀里，我的脸埋在她温暖、柔软的脖颈间，鼻子里闻到她茉莉和橙花的混合香味。我父亲曾很爱这种香味，好像这些香味触动了我内心深处柔软的角落，眼泪如断了线的珠子，止不住地溢出眼眶。在此之前，我一直保持冷静、克制。我需要为她、为我儿子保持冷静。为了保持平静，身体都随着我努力克制而颤抖。

“约翰有其他事要处理。”节育环现在非常稀少，而且贵得离谱，大多数公司都已经不再生产。但是，约翰所在大学提供的医疗保险还能够给我们十岁的女儿珍妮支付相关费用，感谢上帝，珍妮的皮肤终于长得足够白，让她通过了白种人审核。那些为棕黄皮肤女孩服务的地下诊所已经很多年无法得到节育环了。

很不幸的是，唯一能预约的医生出诊时间和我母亲离开是同一天。我无法告诉阿妈他们正在做的事——阿妈是位虔诚的天主教教徒，一位老派的天主教徒，所以她不会明白为什么要节育。孩子是神赐的礼物，她总是这样说。他们也许是，也许是吧——如果你不需要照顾他们的话。然后，他们轻而易举地就能伤透你的心。

我不会让珍妮面对这个抉择，至少要等到她成年以后。今天早上，她不想去医院，她还在发育的身体还没准备好将要经受的风险，但我坚持让她去了。保护自己的孩子，是每个家长的职责，包括逼着孩子接受对他们有益的事情，即使会有些疼痛。就像那时，我让她别动，不管她的抗议和泪水，拔出一根锋利的刺一样……

整个队伍往前提了一点，又一点，最后往前挪动的一步，让我们分开了，阿妈抱紧我的手也无奈松开。我们站在门前，两个身穿黑色防爆衣的护卫兵站在两侧，冷漠地押送着他们。我举起一只母亲的行李箱，拉杰递给她另一只；她犹豫了片刻，调整了一下瘦弱的肩膀，然后用手接过两只箱子。阿妈咬着嘴唇，转过身去，从两个卫兵的中间穿过，没说一句话，走过转动的玻璃门。难道是她的善良，让她忍住了最后的请求？或者是怨恨，因为我没能和她一起回去？大概两种情绪都有吧。

我的妹妹们很不高兴，照看阿妈的责任落到了她们身上——我是长女，照看父母本是我的责任。但我有两个比任何时候都需要我照顾的孩子；他们于我而言，是头等大事。

只要还允许我留在这里，我都会在这里坚守。

白宫第一狗的神奇转变

罗恩·古拉特

那天下午，代联邦调查局（AFBI）的头目拜访乔什叔叔在乔治敦的机器人实验室（同时也是他的宅邸），诺伯特·道斯正在一楼的工作间查看最近新完成的机器狗——费多7号。这个银色金属面孔的机器狗没在笼子里，而是趴在糖果纹的心形椅子上，欣赏着电视里当天华盛顿周边的抗议示威游行节目。大约两千多人组成的游行队伍，在不断地逼近白宫，他们打着“归还我们的图书卡！”的条幅。在这群游行队伍后面，还跟着一队抗议人群，他们要求“停止在小学教授俄语！”

诺伯特是个个头稍稍有点高的男人，二十九岁，长得稍稍算得上好看。“你究竟是怎么从那该死的笼子里跑出来的，费多？”

那个银色面孔的机器狗直起身子。“我从电视上看到过一系列密室逃脱的纪录片，诺伯特。”他说，“另外，你工作找得怎么样了？自从从巴斯科姆和威斯普奇合伙广告公司把你从创意部开除到现在，都有三个月了。”

“是两个月前。他们把办公室搬迁到丹吉尔^[1]了，那里的文案工资更低。”

“很可惜，现在的政策取消了失业保险，或者你应该在原来的工作多干几天好了。”

跨坐在一张椅子上，诺伯特问他：“好吧，你是怎么打开电视的？”

“我是他新设计的改进版机器狗，你亲爱的叔叔为我打造了很多附加功能。现在，我会打开所有的电影频道，我还扫描存储了世界上最伟大的一百本书，这些书在我删掉之前，我都会读的。”

“真了不起，但是——”

“我很喜欢诗歌，诺伯特。我还查看了总统每天都骂些啥。真是个蠢货，就像兔八哥口头禅说的那样。”他从心形位子上跳起来，在地板上蹲着，“我还上了很多课，什么算数啦，色情文学啦，催眠术啦。如果我要假装自己是一条总统养的白宫第一狗，我就要埋头熟悉所有这些东西。”

诺伯特突然站起身，“你从哪得来的这种滑稽的想法？”

机器狗站起身，四只金属脚踩在地板上。他朝头顶灰白的天花板斜着仰起脑袋，“从上面，亲爱的哥们儿。现在，乔什叔叔正在和联邦调查局的某个大人物说话呢。”

“你能偷听到他们说话？”

“当然了。”

“我叔叔知道你能——”

“知道，我的一部分职责就是——”

“诺伯特，你过来一下，到二楼这里来。”他叔叔的声音从墙壁扬声器里传出来，“有位华盛顿来的先生，我想让你认识一下。”

二楼除了天花板有些高之外，这里四面墙都是白色的，家具是黑白搭配，非常舒适温馨。这要归功于乔什叔叔安装的超大仿制壁炉，壁炉是乔什叔叔亲自设计、安装的，不过一直没有时间去申请专利。

在黑白相间的可移动咖啡桌上，放着一把咖啡壶，两只杯子，还有一间金色的笼子，笼子里面的秋千上，蹲着一只明黄色的机器金丝雀，它可以唱出一百多首轻歌剧。此刻，这只小鸟被设置成安静的模式。

乔什叔叔起身介绍，“诺伯特，这是杰·埃德加·诺夫金格，代联邦调查局的局长。”

“见到你很高兴，年轻人。”AFBI局长有些矮，胖墩墩的，穿着老款的灰色西装，“我听说，你自从被炒鱿鱼以后一直都在帮你叔叔。”

“哦，实际上，是——”

“美国总统想要一只机器狗，做白宫第一狗。”科学家插话进来。

“的确如此。”诺夫金格解释说，“我们需要替换掉之前安排给他的白宫小狗。”

“为什么呢？”诺伯特问，“刚刚我还在NBC（美国国家广播电视台）上看到一幕特别报道，总统正在白宫草地上和他的猎犬嬉戏玩耍，还有很多内阁成员朝着小狗扔骨头，让小狗接住。”

“我也很想到那儿去扔根骨头，但是我没有那个资格。”AFBI长官落寞地嘟囔，“但让我先给你们讲讲之前的事吧。”他停下来，喝了一口咖啡，“总统在就职后不久，就接到来自他崇拜者的数以百万信件和推特消息。他们都说总统应该在白宫养只狗。他们说，尼克松养狗，罗斯福也养狗。这是个国家传统。尼克松有‘跳棋’，罗斯福有‘法拉’。我们都知道，罗斯福他本人都没听过法拉曲^[2]。话虽如此，但超过八百万条建议铺天盖地袭来——比伍德罗·威尔逊总统一辈子接到的信件都要多，所以我们就执行下去，买了只狗，一只成年狗，一只历任总统以来养的最漂亮的狗。给总统写信的大多数人都建议给白宫第一狗起名为‘疯狗’，以此纪念美国最伟大的歌手——猫王埃尔维斯^[3]。”

“其实事实上，是肥妈桑顿先用了这个词作歌名……”

“我没时间和你讨论这些虚假的事实。我们的问题是，总统对狗过敏。皮屑之类的东西，都接触不得，”他说，“梅奥医学中心的所有医生都说他是总统中最健康的人，但他仍有这个小小的问题。所以，我们想要一只机器版的‘疯狗’。我们不能让一国领袖天天打喷嚏。”

“机器动物在必要时可以讲话，诺夫金格先生似乎也喜欢我的这一想法。”

AFBI局长点头，说：“这样可以在他发推特的一小会儿时间里，有人陪着他，还可以陪他闲聊。”

“我可以把费多7号调整升级，它一周以后看上去就像那只真正的‘疯狗’。”乔什说，“价格是四十万美金，需要预先付款才能提货。”

“有点贵啊。但我们可以从无用的公共服务赠品预算中挪出点钱来。”诺夫金格对科学家如此说，“好的，然后，我们会在下周接你和新升级的‘疯狗’，从白宫的角门把你们送进去。如果你想要去的话，你也可以顺路一起去，年轻人。”

“好的，我很乐意去。”

“我们会开一辆厢式小货车来，车身两侧都有红白蓝三色印刷的广告语‘自由女神牌百分百美味牛扒’，很好辨认。”

第二周的星期三下午，天空飘着毛毛雨。诺伯特还有费多挤在厢式货车的后座上，费多被关在笼子里。机器狗不满地抱怨起来。

“你叔叔给我戴的这套假毛刺得我浑身发痒。”他这样说。

“你没皮肤，金属不会感觉到痒。”

“就你懂得多，小鬼。我应该得到高危工作津贴。”

坐在前排副驾驶座位的乔什叔叔说道：“少说话，费多。我们离白宫越来越近了。”

费多嚷嚷：“嗨，诺夫金格，他们有没有在我的狗舍准备录像带啊？”

“没有。”

“可恶的白宫都买不起另一台电视吗？”

“闭嘴。”博士又警告他。

“发发牢骚而已。”那只狗说。

“我会给你买几本漫画书，”诺夫金格提议，“我不知道他们现在是不是还出版《神奇狗雷克斯》，但我们估计能买到。”

这位AFBI领导说：“现在，我们路过第一国家掠夺者银行。我们要转进白宫的其中一个角门。你要确保，你不会对地球上最重要的人说出任何嘲弄的评论，费多。”

“我绝对会很乖很绅士，成为举止高尚的典范。”那只狗承诺，“我有没有和你说过，我还能说法语、葡萄牙语、他加禄语、斯瓦希里语？”

当货车忽然急刹车时，诺伯特被搯到机器狗身上。“我们已经到了，千万不要诘问任何人。”诺伯特叮嘱道，“尤其是这两个朝我们走过来的特工。”

“当然不会，真的。你以为我想要在我的内部系统上挨两颗子弹

呀？”

他们穿过的第一条走廊光线昏暗。有个男人穿着白色袍子倚靠着灰白的墙壁，还戴着白色的兜帽。诺夫金格慢下脚步。“在这里穿这身衣服可不是明智的选择，菲尔。”他压低声音说。

“我只是在试万圣节服装。”

“还有好几个月才到万圣节呢。”

“就是试一下合不合身。”

费多如此评价他：“真是个傻瓜。”

他们经过转角，走入一条明亮的走廊。

白宫第一狗的狗窝门很高大，很宽阔。门口两边各站着一位海军陆战队士兵，手里都拿着步枪。

“你会发现这里挺宽敞的，费多。”他们走进来时，AFBI的领导这样告诉机器狗。

这只机器狗在门口停住，观察着屋里的一切，“我明白为什么总统先生会打喷嚏了，这种混合的香味简直呛鼻子。”

道斯博士叮嘱他：“你规矩一点啊。”

诺夫金格的手机发出微弱的铃声。“喂？是，先生。”他应答，“我正带着他们参观翻修过的狗窝，我们之前谈论过的。您那边进展怎么样了？”他停顿，眉毛上挑，“怎么会这样呢，先生？是的，那是个大麻烦。”他转身面对诺伯特和他叔叔，“刚才是总统的首席顾问，布尔道森。他们要今晚半夜才能回来。所以，总统先生要到明天才能有时间接见费多。”

费多发出略带金属音的笑声，“又搞砸了，呵？”

示意博士落座之后，诺夫金格解释道：“总统和他的宣传干事坐着空军一号飞到得克萨斯州了，去给最新的牛扒餐厅开业剪彩。宣传干事们都是一流的人，因为被指控渎职和欺诈，他们被不公正地从国家最好的机构撵出来了。”

“我听说过这些事件。”诺伯特说，“他们总是让一些演唱组合陪在

他们身边。”

“这次也一样，他们也带了一群乐队的人过去。有查理叔叔和业余月之团。”

费多说：“业余月之团。我听说过这个组合。唱的那玩意儿没一句在调上。”

“你能让他温和一点吗，博士？他这样嘲弄人会激怒总统先生的，一定会招致他踢坏机器狗屁股的。”他的手机又响起来，“现在如何？是，是的。前面的玻璃门？哪个高中的仪仗队？”

诺伯特问：“发生什么事了吗？”

“一般开业仪式的高潮是在门店玻璃门前当场宰杀一只阉牛。这种庆祝方式总是招来一大伙群情激奋的人。”AFBI的头目如此说，“问题是，这头特殊的阉牛总是受惊发火，这次撞倒了两位屠夫。暴躁的牛追着其中一位宣传干事，然后它撞碎了入口的玻璃门，横冲直撞地冲向一队正在行进中的高中仪仗队，之后，它跑向城郊，逃跑到平地，消失了。”

“一国的傻瓜。”费多悠悠地说。

当他们来到最后一级后门楼梯时，诺夫金格说：“我会联系你的，博士，向你反馈总统对费多的评价。”

“我敢保证，他们会相处得来。我已经劝他尽可能地柔顺。”

他们身后的门被“砰”的一声打开。两个黑衣服的特工冲出来，扛着一个不断挣扎的红头发年轻女孩。

“嘿！你们这些笨蛋。”她高声喊，“我有表达自由的权利！”

个子高一点的特工说：“你出现在没被邀请的新闻发布会上，当白宫新闻秘书发表即兴演讲时，你还责问他，所以，你没有这个权利。”

诺伯特朝他们跳过去，“把她放下来。”

“先生，你现在正要进行联邦犯罪。”

“这两位先生是白宫的客人。我正要带他们回乔治敦去。”特工头

子如此说，“我认识她，《巴尔的摩每日公报》的凯蒂·法纳姆。我经常读她的专栏《追问第欧根尼》。”

“你不能违反了‘不可责问’的规定，还安然无事地走掉。”另一位特工严肃地说。

“我没有走。我是被你们抬出来的。”她扫了一眼诺伯特，“你是诺伯特·道斯，对吧？就是三个月前被巴斯科姆和威斯普奇合伙广告公司踢走的那个家伙。”

“两个月前。但除此以外，你说的，就是我。”

AFBI的领导告诉特工：“我会顺便捎法纳姆小姐回家的。”

他们犹豫了一会儿，然后那个年轻的记者说：“把我放下来，伙计们。”

当她被放下来时，手机掉到台阶上。

诺伯特弯腰把手机捡起来，说：“我送她回家吧，乔什叔叔。这样可以吗，法纳姆小姐？”

她耸一下左肩，“当然比其他选择要好。”

“如果遇到什么麻烦，就给我打电话。”他叔叔嘱咐一句。

凯蒂保证着说：“放心，我不会为难他的。”

当他们乘坐的计程车开过三个街区时，雨下得更大了。

后座上，年轻记者坐在诺伯特的左边，她问：“你和你叔叔住在一起？”

“就目前来说，是的。我帮他组装机器动物。”他说，“我老婆和一个被人称作‘华尔街屠夫’这么个家伙跑了。现在我既要给前妻付赡养费，又失业……”

“你确定你说的是真的‘华尔街屠夫’？”

“就是那个约翰·罗斯·雷奇。”

“哦，不是，不是他。号称‘华尔街屠夫’的人是肖恩·克兰西二世。”

“你的意思是，我老婆和一个江湖骗子跑了？”

“也可能是他把自己的名号特许给别人使用了呢，现在克兰西是‘屠夫’。”

“希望是这样吧。现在，我都不确定究竟是谁给我戴了顶绿帽子。”

她同情地点点头，“顺便说一句，我有两个室友。如果你要进屋喝杯水的话，一定要当心。”

“记者吗？”

“民谣歌手，一般是模仿皮特·西格^[4]和伍迪·格斯里^[5]。有时候在我的帮助下，她们也会自己创作几首歌。”

“她们怎么称呼自己的组合？”

“夜之姐妹。她们总是穿着黑色的演出服，戴着黑色的假发。”

“在当地的俱乐部演唱？”

“大多数时候是。但在大选期间，一个当地的保守党组织聘请了她们，直到她们被认为是第二个西格，她们的事业才迎来曙光。”她身子前倾，从前挡风玻璃往外看，“褐色楼房那儿左转，第五间房子。”

总统和他的随行人员第二天早上回到白宫，直到下午，他才有一小会儿时间去接见费多。在白宫外面的草坪上，总统召开了一次临时的紧急会议，参会者是十多个年幼的美国女童子军代表，她们要求总统解释清楚——为什么今后政府要拿走女童子军饼干销售的更大份额利润。他说：“全世界都知道，我是女性权利的坚定捍卫者，尤其是年轻、漂亮的女性。就像，举个例子说，我左边这两位金发小美女，还有右边那位害羞的褐色头发女孩。”

他还暗示：如果她们成为让他自豪的女童子军团，他会颁发一份豪华的卷轴证书，上面写着金色的字，以此作为纪念品。这件纪念品是给女孩子们最大的荣耀，世界上的每个女童子军都应该感到骄傲。

当总统做总结发言的时候，女孩们给他的欢呼有点不那么热情。他告诉首席顾问布尔·道森，要记得提醒他举办一个小型的新闻发布会，邀请一些大体对总统有好感的报纸记者，听他阐述对此问题的深

入看法。

接着，他又在总统办公室和在新加坡经营他的总统牌运动袜工厂的总经理开了个小会，工厂里的工人现在十分不满，要求每周增加午餐休息时间，每周一次午间休息太少了。

最终，他有空顺便来看望费多，他拿了一块自己品牌牛排做的牛排三明治。

费多非常有礼貌地提醒他：机器狗不吃东西。

“这是我今天又学到的一件新事情。又一件在世界历史上最伟大的国家的伟大事情。每天你都能学到一件伟大的新事情。”

“无人说过的真知灼见，先生。”机器狗摇着他毛茸茸的尾巴。

在和他的新狗真诚又兴奋地聊天大约四分钟之后，总统先生走开了。“晚上再见，你可以陪我一起发推特。”他一边往外走，一边说着，“一天以后，我们两个要一起拍个照片。在草坪上嬉戏，你要追着扔出去的骨头。”

“非常高兴，先生！”

当机器狗一个人的时候，他在机器大脑中自言自语：“这比我设想的要简单得多。”

第二天下午，他们在一家低调舒适的素食咖啡馆共进午餐。那家餐厅位于一栋庄严的红墙大楼二层，餐厅里四周挂着装饰的葡萄藤。

在点过餐之后，诺伯特把手伸过棋格花纹的桌布，握住凯蒂的手。

一串饱满的塑料葡萄因为太重，从葡萄藤的板条上掉落，砸到了年轻女记者的芙蓉茶杯旁边。“你知道费多可以打电话吗？”

“知道。他给你打过电话了？”

“他给我提供了下一篇专栏的素材。”她说，“很明显，他有权在白宫里四处转悠。很多白宫的住户都认为他是一条真狗。”

“他给你什么素材？”

“嗯，体育运动部的秘书，是一位女士，叫‘一环泰茜’，就因为一件事，她彻底消失了。”她松开他的手，从包里拿出笔记本电脑，“还有三位总统高级助手在同一天辞职，都被迫退休，送到墨西哥一个叫洛斯威尔加斯的小村落。布尔·道森从阳台上跌落，摔断了双腿，他此刻在贝塞斯达医院做严酷的牵引治疗。总统刚刚报名了巴尔索特·雷恩博尔特医生主持的有关老年痴呆症控制课程，就在巴尔的摩的临时治疗棚里。然后——”

“等一下，凯蒂。费多告诉过我，布尔·道森曾经公开表达对总统的不满。然后，费多声称自己有了了不起的催眠神技。假设他——”

“他能让其他人做一些本身不想做的事？”

“我要和我的叔叔谈谈机器狗。”

两天后，诺伯特带着凯蒂到一家法国餐厅——普鲁斯特小酒馆。他们坐在一张隐蔽的桌子旁，握着彼此的手，这时，他们的服务生走回来。

“先生，一位名叫费多的先生打电话过来，他说为你们点了一瓶黑比诺葡萄酒。我现在为您开酒，还是和餐食一起为您端上来？”

“吃饭时拿上来吧。”

“你们是这位杰出先生的朋友，我了解了。”

诺伯特回应：“是的，我认识他很久了。他是酒馆的常客吗？”

“哦，不，不是。但我们常在电话上聊天，他还时不时地发推特。”服务生咧嘴笑道，“他是一位非常睿智的时政评论员。还会说一口地道的法语。他是个全球旅行家，对吧？”

“但是最近，他被困在家里。”年轻的女士开口说，“要执行什么秘密工作。”

第一道菜摆上桌时，诺伯特的手机响了。“喂？”

“你们这些孩子有没有尽情享用美酒呀？马塞尔告诉我这种酒相当不错。不用想，这酒也不便宜。”

“到底是谁付的账单？”

“噢，向赠送人询问他为你的礼物付了多少钱，可不太适合哦，诺伯特。”

“我没问花了多少钱，我只问了谁付的钱。”

“哦，我找到个可以利用会计部的法子。你们的酒水由白宫付账。”机器狗如此说道，“然后，我还捐了一大笔钱给计划生育部门、美国有色人种协进会、人类社会研究组织，还有很多其他组织。”

“噢，可别被抓了。我叔叔会受牵连——”

“他们抓到过莱佛士吗？抓到过红花侠吗？抓到过费格斯·弗格森吗？”

“费格斯·弗格森是谁？”

“哦，实际上费格斯·弗格森最后被抓了。但他是个例外。不用担心。”

诺伯特叹了一口气，挂断电话。

第二天清晨，诺伯特在“万岁哥伦比亚”酒店一张奇怪的双人床上醒来。宽敞的第五层玻璃窗外是出奇晴朗的蓝天，好天气。看不见的鸟儿在晴天下某个地方欢愉地叽叽喳喳。透着亮光的白云温柔地飘在窗外。

他坐起来，自言自语：“哦，对，当然了。”

他侧过身下床时，听到有人在隔壁房间敲键盘。

于是，他轻快地披上衬衫，套上裤子，走进客厅。

穿着整齐的凯蒂坐在咖啡桌旁边，“好像我们的关系进展到了新阶段，你说呢？”

“是啊，不用怀疑。”他双手环住她，弯下腰，亲吻她。接着，他扭头看向屋子的大玻璃窗外，皱起眉头，“那里好像有什么噪声。”

“费多半个小时前提醒过我。”她回答，“有人会说白宫有个员工撞到了排风扇。《每日公报》要给我一整个首版版面。”

他坐在沙发的扶手上，“认识你真让我感觉自豪，女士。”

“到目前为止，总统已经解雇了所有剩下的内阁成员，还成立了一个野生动物委员会，一个风能委员会，削减了一半的军事预算，把最低保障工资提高到18.95美元，还让联邦政府承认了控制全球的气候变暖将是白宫的首要工作。”她停下来，深吸一口气。

他走到窗边，“我的天啊，这是这么多年来我第一次看到有报童在大街上喊‘号外！号外！’而且，大街上现在全是人。”

“总统还启动了针对所有人的免费学校计划，从幼儿园到研究生院。他——”

“永远别低估催眠的力量。”

凯蒂的手机震动了一下，“喂？好的，他就在这儿。”

机器狗说：“总统刚刚发推特说他要到佛教寺院闭关进修，立刻就出发。”

“然后，副总统会接任他吗？”

“不会。他已经离开白宫，去主持一个美国印第安人组织了。剩下的内阁也都走了。”

“好的，那我们会想办法把你接回家的，费多。”

“短期内，我还回不了家，诺伯特。”

“为什么呢？”

“嗯，总得有人来打理这个国家呀。”

[1]丹吉尔，摩洛哥的一座城市。——译者注。

[2]法拉，欧洲15—17世纪流行的一种合唱乐曲。——译者注。

[3]猫王的一首单曲名叫《疯狗》，这首歌是摇滚乐的经典。——译者注。

[4]皮特·西格，歌手，美国现代民谣之父。——译者注。

[5]伍迪·格斯里，歌手，早期的美国民谣歌手。——译者注。

女仆的另一个故事

简·约伦

我是一个女人，
你能从我
颈间的铜铃
叮咚作响
知道我的身份，
现在是喝牛奶时间，
主人穿着丝绸
缓缓走过。

我是一个女人，
在生产的时间
我能得到
一些优待；
一张床垫，
一两条床单。
但其他日子里，
我只有红帐篷。

我是一个女人，
安静地不作声。
我踮起脚，
从不发出任何声音。
我的女儿也被教导
如何变成这样，
尊敬，安静
如同我一样。

我是一个女人，
为了主人高兴
我能做的
就是生一个男孩。
但有一天
我会拿起一把刀
用它了断
主人的生命。

我是一个女人，
不是一个玩偶，
只有正视我为一个人

才会让我高兴。

如果我被杀，

我也不会在乎。

因为那样

我就归为尘与土。

但有一种信念

我会牢牢坚守：

最终要和男人一样——

平等。

避难圣地

布瑞恩·弗朗西斯·斯莱特里

亲爱的玛丽：

首先，杰西、埃弗拉因、彼得、卢克瑞霞、卡洛斯、赛瑞娜都已经死了。我没找到米娅、休、威尔、贝丝、多洛莉丝、汤姆和安娜贝尔，但我觉得，他们也都去世了。很抱歉。

第一颗炸弹爆炸的时候，我们正在舞台上演出。爆炸地点在街尾，我们演奏的声音太大，没听到爆炸声。埃弗拉因和杰西演奏得不错，比以往表现得都好。你真应该听听他们的演奏。埃弗拉因那时正处于用新拨片的磨合期。杰西的破吉他不太好用，但她用这把吉他弹奏出相当好听的曲子。那天晚上有重要的活动，从舞台到后门挤满了观众。我听见有人从后面尖叫起来。接着，第二颗炸弹爆炸了，就在酒吧门外。

然后是一道闪光，接着，玻璃飞溅进来，火光直击人群。靠近窗子的人们被玻璃割伤，身上着起火。整个大楼都在颤动，酒吧头顶的天花板塌落。忽然间停电了，屋子里弥漫着浓烟。我抓住杰西的手——她离我最近——然后把她往门口拽。你知道，从我们站立的地方到舞台边缘只有1.5米，但不知为何，就这么短的1.5米，我没拉住她。我随着一大群人蜂拥而出，来到大街上。我的贝斯还吊在身上，但是琴颈已经折断了。在琴身断掉的地方，挂着一小片带血的布条。大约有十多个人和我一起站在街上。我们从火焰中逃出来，在街上等着。其他人没有逃出来。

我曾在什么地方读到一种描述，说有些人遇到紧急情况时不会恐慌，我猜我就是这种人。我看到“八域”酒吧被烧毁。当我感受到大火的无情，心里才开始有点害怕。我很想说我哭了，或者是我的悲伤转变成了愤怒。但我只是感觉自己的血压在下降。整个世界的刺耳嘈杂变得有点安静。我看了一眼大街的另一端，一排排的火龙肆虐着，一颗炸弹连着另一颗爆炸。我听见汽车轮胎碾压地面声，还有机关枪的“突突”声，我知道——只知道对于“八域”酒吧里的任何人，我都无

能为力，我的一半朋友都在这里。但是，也许我可以赶到“神殿”酒吧，说不定我可以拯救另一半朋友。

你知道新闻上说他们是一支准军事组织，我只想说，他们是一群浑蛋，是一群使用一大堆枪支弹药制造大量爆炸的无耻之徒，他们买来军队多余的军用车，还穿着统一的制服。新闻说他们来到我们的城市是因为我们宣称这里是避难圣地，因为我们的市长这样说出来，因为我们曾经游行抗争过。他们说他们以法律和秩序的名义行事。但那天晚上，我没有看到任何秩序。我看到燃烧的大楼、破碎的玻璃、火光和腾起的滚滚浓烟。我听到人们尖叫，开枪，一直开枪，没有停下来的迹象。到处都是警笛声。警察的巡逻车在一条条大街上追逐暴徒。还有救护车的鸣笛声，一辆救护车停在路口，被击中燃烧起来。一具尸体又一具尸体，身躯破损不堪，有的被车碾压过去，有的身上冒着烟，还有的身上布满了枪眼。警察抓到的那对夫妇说，人们在哪儿，他们就朝哪里随意开枪。那是个周五的夜晚，这意味着市区的酒吧和餐馆里满是人。他们所指的杀戮对象，就是我们。

所有人都来到“神殿”酒吧前面的街上。他们还没攻击到这里。我在那里找到了雅各布。他还带着他的吉他。我们站在那里，疑惑不知该做什么。没有安全的地方。

然后，我们看到了它，一辆朝着我们疾速开过来的悍马车。这辆车撞倒了十几个人，它好像打算接着碾压我们其他人，忽然出现另一辆车，从街对面开过来，狠狠地撞上这辆悍马，把车子撞翻。

这是我们的城市。你会理解这句话的深意。当悍马车停下来后，我们都围上去。我们很快把车的两个轮子拆掉。他们锁紧了车门，所以，我们就敲碎了玻璃，拽出来三个狗娘养的畜生，把他们丢到大街上。他们挨了不少拳打脚踢。其中一个人冲我们咆哮：“我们是东部的爱国军，我们就是过来消灭你们的！”不用怀疑，他确实是这么做的。当他说这些话时，他扯了扯身上的制服，好像他的衣服能够赐予他力量。所以，我们把他们按在大街上，把他们的衣服都扒下来，让他们光着。有人把他们的衣服点火烧了。

这时，警察出现了。我不知道如果警察不出现的话，这些人会怎么样。我甚至不知道我希望他们会做些什么。我想折磨这些袭击我们的人。我觉得，我应该不会杀掉他们。我知道有些人会这么做，如果他们在场的话一定已经杀死这群浑蛋了。我觉得，在这些浑蛋被杀的时候，我不会阻拦的。

大街上还满是警笛和闪光灯。警察拉走了我们殴打的那几个人，

以及一些一直没收手始终在打他们的人。警官似乎看上去受到了惊吓，也筋疲力尽了。到处是救护车和医护人员。人行道上沾满了鲜血。然后，灯熄灭了，大街恢复平静，我们站在那里，面面相觑，耳边还响着城市里爆炸的声音。好像现在回家还是不安全。

“你的车还在吗？”我问雅各布。他点头。我们钻进车里，开车来到城外。我们在公路下面的小路行驶，一路开到海边。海边没有人，只有我们，四周漆黑寂静。我们头上的公路也没有车。我们能听到海浪拍击礁石的声音。我们两个谁都没说一句话，不约而同地爬到后座上，然后干了一炮。我们这样宣泄是因为我们活下来了，是因为这种做法好过冲着天空大声喊叫，也好过烧掉什么东西。

我们现在是那种关系了。我希望这对你来说还能接受。两天过去了，新爱国军总是扬言他们还会回来的。我们中的一些人已经离开了，我不责怪他们。但其他人还留在这里。这是我们的城市，我们都有这种信念，而且比以往更坚信：无论发生什么事，我们都能挺过去。所以，我们现在有彼此的电话号码。我们随时打电话相互汇报情况。我们买来很多枪支，虽然我们不想用，但如果情势紧急，我们也会用。我们现在成为更大的避难圣地了。我们更频繁地举办派对，更疯狂地玩耍。好像这样是一种最佳的抵抗方式，坚持按照我们希望的方式生活，坚持活下去，直到他们把我们送进墓地，或者让他们知道加入我们比袭击我们要更好。如果他们想的话，我们甚至允许他们加入进来。我希望他们会加入我们。

请一定要安全地生活，等一切尘埃落定，记得回来，看看我们。我们的小城很想念你。

爱你的，
阿里

一次性全解决

詹姆斯·莫罗

亲爱的爸爸妈妈：

抱歉这封脸书的信息超级长，感谢奥利弗叔叔允许我使用他的账户和密码（他很信任我，不像家里的其他一些人），但似乎用他的账号给你们写信是最好的选择。是的，真的是我，你们疏远的大儿子（如果我能得到更多资源的话，说不定我就是那种败家子），那个大学辍学学生（抱歉这么突然地告诉你们这个坏消息）、专业的失败者、永远的孤独鬼、被单独幽禁的天皇，生活在北大街的垃圾场（尽管很明显，这种境况最近要有变化了），给餐厅送比萨，因为在维拉诺瓦大学时，他几乎把所有课堂都睡过去了。

看到我这么坦承，你就能理解为什么在过去的十年里，我一直犹豫没有和你们联系，但现在，我是名人了，而且是个真正的民族英雄——现在是不是已经有媒体开始纠缠你们，要录制节目？——我很高兴，我觉得我们应该不用再继续断绝亲子关系了。家里的波澜我暂且不谈，我想谈谈上周我做的事。上周我的所为应该很有争议性，所以，我想立刻告诉你们，从我的角度是如何制造玫瑰镇事件的，你们可以自己去判断、去体会该有多为我自豪。

这一切都是由一封邮件开始的。我接到虚无主义步枪爱好者协会（NRA）的布瑞克·奎林发来的邮件，邮件上说，他想要和我聊聊那段“六分钟的惊艳视频”，那是我曾上传到YouTube网站的。他指的是“黑暗小径的寓言”（你自己搜搜看）的视频，那是我八年前以前女友莫妮卡·卡特莱特为主角拍摄的，她饰演了一位小巧可爱但很天真幼稚的佛教徒。她在一个雨夜的城市街道上奔跑，身后是一个想要强奸她的坏人，她误打误撞地闯进一间即将关门的枪械店，就在这危机时刻，店主从侧面扔给她一把格洛克手枪，然后她抬手崩了那个想要欲行不轨的浑蛋。（我听说莫妮卡搬到了郊区，嫁给了一位肠道医生，我觉得既然现在我是个名人，我可以哪天去瞧瞧她。）奎林先生发过来的邮件主要是想和我秘密地见一面，所以，我们就相约第二天晚上

在科特曼大道上的奥利里餐厅一起喝啤酒。

有人按门铃。我一会儿再和你们继续讲。

不知道是谁按的门铃，我刚才开门，一个人也没有。我和奎林先生点完柏斯特蓝带啤酒后没多久，他就说他是德韦恩·拉鲁的下属——是的，就是德韦恩·拉鲁，NRA的理事长，他的画像就挂在你们客厅里萨莉阿姨绣的基督画像旁边。

“是这样，”布瑞克这样开头的（他坚持让我直接称呼他的名字），“每次发生校园枪击案，全国上下都会发出对我们的强烈抗议，有些民主党人——有时候我们叫他们民猪党人——这群浑蛋就开始准备废除《美国宪法第二修正案》。上个月，拉鲁先生决定，我们应该‘一次性全部解决这个问题’，‘一劳永逸地解决掉这个麻烦’。大概是他厌倦了每次都有人发讨人厌的邮件说自己三年级的孩子被射中。上帝，你拍的视频真棒，乔舒亚。”

“很高兴你喜欢。”

“拉鲁先生认为，我们必须做点他称之为‘决定性的事件’。我当时在场，他闭上眼睛，举起科尔特45古董枪，朝着墙上地图中他长大的地方——特拉华谷大都会区开了一枪，然后子弹射中费城郊区一个叫玫瑰镇的地方。‘一旦这件决定意义的大事成为全国性枪支讨论中的一个话题，’他这么对我说，‘整个国家就会发现，对比A.R和P.R，国家将进入一个全新的时代。’”

“A.R和P.R是指：前玫瑰镇时代和后玫瑰镇时代？”我问。

“正中靶心啊，小鬼。如果我们成功制造有决定意义的事件，那么，无论什么时候康涅狄格州的国会议员想染指宪法修正案，我们就能毫不留情地当面啐他一脸，”然后告诉他：“抱歉，克莱德，你还在坚持前玫瑰镇时代的观点，但是，现在是玫瑰镇事件之后的世界了，所以，滚回家，回到你那唱‘康巴亚’小曲的车库乐队吧，把政治留给大人来打理。”

“拉鲁先生明显是很有远见的天才。”

“你将是行动组的一个成员，你是第四名火枪手，我们打算这样叫你。我们现在的状况，比拉鲁先生最爱的小说家——维克多·雨果笔下的人物更适合这个称呼，因为阿多斯^[1]和他的伙伴大多数时候是使用长剑，而在这次决定性事件中的你们使用真正的火枪。”

“你说的是亚历山大·仲马。”我插了一句话。

“你们每个人都是鲜活的化身，告诫人们：每个为了防止所谓‘枪击悲剧’而设计的臭屁假想法案，究竟会是怎样的错误。不会有比这更高的赌注了。”

“那整个共和国会垃圾到家，”我一边点头，一边说道，“如果不是NRA挺身而出保护我们上天赋予的自由权利，我的自由就会被这些自由掠夺者所夺走。”我说完这话，布瑞克第一次冲我眨眼。

“第一火枪手，是来自埃克斯顿的杜克·赫斯顿，他将使用一对手枪，而不是他常用的AK-47自动步枪。”布瑞克说，“这样是为了让人们意识到，所谓‘取缔冲锋枪将会达成了不起的和平’的想法，就是个谎言。第二火枪手，惠特利·斯普雷格来自沃明斯顿，没有任何抑郁病史，也不滥用药物，也不具有任何反社会行为——他甚至都没拿过超速罚单——他本身就可以让‘要好好检查枪支使用者是否有精神问题’的说辞见鬼去吧。说到第三火枪手，朱利叶斯·艾略特来自阿德莫尔，他在极其严密的监控下，拿到了伯莱塔ARX-160突击步枪，他按照超级长的说明书，大概从这里到月亮那里那么长的说明书组装好枪——然后，他的例子用来反驳人们‘组装一个合法的私人武器库是超级困难的’这一观念。”

“你们想得真是周到啊。”

“最后，是你，乔舒亚，第四火枪手。”布瑞克递给我一张手写文件，“你是处理带武器的课堂老师的首选。拉鲁先生亲自写下你该说的台词。你有枪吧？”

“一把加利尔ACE突击步枪，还有一把火蛇FX-05突击步枪。”

“别用墨西哥货了。用那把犹太佬造的。”^[2]

“听着，布瑞克，我确实很愿意参加这个行动，做我该做的，但是，我大概不是理想的候选人。”

“哦？怎么说？”

“我和你说实话吧，我有精神分裂的毛病。”

我打算把自己的全部实情告诉他，包括因为纵火烧了塔克曼家的房子，两年前我曾被关在希德布鲁克监狱。但布瑞克对我的忧心嗤之以鼻，他安慰我说：“这不算啥，孩子。你，就是我们‘先驱教育者计

划’的核心人物，句号，就这样，这意味着你的精神病史根本不用管。你听懂我说的话了吗？”

“我想，是的。”

“该死的，杜克·赫斯顿也在理智方面有污点记录，但他是我们对突击步枪诡辩家的回答，不是对‘背景调查崇拜者’的回答，此外，在开枪听到哀号以后，他的精神状态会大大改善。还有，虽然朱利叶斯·艾略特每天要口服两种不同的抗精神病药物，但这不意味着他无法成为某些‘法规无益’的完美象征，想想马萨诸塞人民共和国是如何让他饱受磨难，才让他从邮寄的包裹里得到他的伯莱塔突击步枪。”

“至少，惠特利·斯普雷格很有头脑。”

“现在，你理解得都对，乔舒亚。他是我们神智健康的象征。正常得出奇。好吧，他呀，是在凯西克消防局烧烤派对上抽到幸运奖，得到他的莱明顿GPC冲锋枪，没人问过他怎么搞来的枪，总得有人把这件事说出来是吧——但是说起决定性事件来，枪是怎么来的就不重要了，反正他会从玉米花生糖盒子里把卡宾枪拿出来。”

“听上去很有逻辑，布瑞克，但我担心自己不能把要说的意思清楚地表达出来。这件事之后，会有新闻发布会吗？”

“把舆论导向的工作留给拉鲁先生和我吧。你的工作就是在事件发生地点准时出现，带上你的加利尔突击步枪，还有你的约翰迪尔牌的小型摄像机，记住你要说的台词。”

门铃又响了。一会儿我再继续讲我的事迹。

打扰我的坏蛋又跑掉了。不管怎么说，那个重要的日子终于来临，那天乌云黑压压地挂在天际，到了规定时间，我带着枪来到玫瑰镇小学，那时已经下起了滂沱大雨。奎林先生向我介绍了朱利叶斯·艾略特，他有一股不可多得的意大利美男子气概，让人不敢直视。然后，我结识了惠特利·斯普雷格，他带着他的幸运抽奖奖品，还有杜克·赫斯顿，他带着两把全自动的单动手枪，没拿步枪。

我们直接走向指定的教室门前。我负责对付二年级由皮特森夫人负责的班级，在走廊的最远一间。把加利尔藏在我的夹克里面后，我闯进教室。

“游戏规则是这样的，”我解释说，“如果在场的人，有谁会组装枪支，那意味着这所学校做好了严密的自卫措施，那我就转身走掉，回

我家去。所以，孩子们，请想象一下我要检查你们的衣柜。我能从你们谁的雨靴里找到一把手枪吗？举手。没人吗？那太糟了。”

暴风雨肆虐，雨滴疯狂地击打在窗玻璃上，雷霆大作，闪电劈下来。很自然，我觉得可能是天气的不配合让这些年轻人没有和我很好地对话，但我不需要担心这个。约翰迪尔的迷你摄像机有很好的降噪滤波器，拍摄的效果不用担心。

“所以，我也不能指望能在小沙鼠窝里找到一把丹威森手枪喽？”我坚持问，“还是没有吗？这可让我很担心哦。”然后，我转向皮特森女士，问她：“你有没有在你的书桌里准备一把卡尔特克步枪？”

“什么？”她咕哝着说。我不认为她完全明白我的问题。

“你应该深入地了解一下虚无主义步枪爱好者协会NRA的‘先驱教育者计划’。”我解释说。

接着，朱利叶斯、惠特利和杜克那边传来的“嗒嗒嗒……”的枪声，他们已经完成了工作。皮特森女士的孩子们开始兴奋地聊天。她自己的脸唰地一下就白了，像个幽灵一样。

“我对你们所有人都很失望。”我告诉老师和她的学生，然后，我抄出我的加利尔，开火。

布瑞克提醒过我们，在很大概率下，我们会被捕，但是，当然了，奥尔洛夫总统会为我们支付保释金的（每个火枪手的保释金高达一千万，但这对于总统先生来说，也就是出租车费一样的小钱而已）。所以，现在我能回到北大街的垃圾场，在等待双日出版社的编辑内斯比特先生再打来电话前（他提到可以预先支付我十万美金），尝试修复我们的关系。

如果你看完了这个故事，你能知道大多数立法者都完满地完成了自己的使命。“今夜，我们的思念和祈祷会一直陪伴在这些悲伤的家庭。”参议员保罗·阿米蒂奇如此说（阿拉巴马州的代表）。思念和祈祷，多么多愁善感的字眼，你们觉得呢？“我代表全体美国国会成员，”波西亚·米切尔代表如此说（西弗吉尼亚州代表），“对失去孩子的任何人，我们表达深切的关心，尤其是你心爱的宝贝被打成筛子的时候，所以，有些时候，我们要把《美国宪法》摆在首位，你们所有人都要在这种场合下，坚守爱国精神，挺身而出。”

我不确定我是否支持那天早上总统奥尔洛夫应对家长们行为时采

取的做法。据我所知，他们没有真的给朱利叶斯加油。他们中的任何一人也没有帮惠特利给枪再上膛。总统坚持说，他听到了一位母亲说给杜克的一段录音。据说，她是这样说的：“那边那个满脸雀斑的男孩是布鲁斯，那个梳着马尾的小女孩，是他的双胞胎妹妹梅根，我不会为他们两个人去世而恳求严加惩治凶手，因为，我们不能让美国的生活落入误国党派手中。”但我得承认，我很怀疑这些话的真实性。我们四个火枪手在孩子们的父母来现场之前，就被警察抓住了，所以我很肯定的是，当时肯定没有什么父母跑出来捣乱，发表什么感慨。

说到总统自由勋章，我能肯定地说，奥尔洛夫先生没有夸张骗人。那枚勋章是白色的陶瓷星星，外边镶了一圈金色的鹰，要“对美国国家利益、安全做出的杰出贡献”，你才能得到一枚这样的勋章。下周，他们会把我、朱利叶斯、惠特利和杜克用飞机送到华盛顿，所有费用都是有人支付过的，总统奥尔洛夫先生会把这些勋章亲自戴到我们脖子上。

一会儿我就回来。该死的门铃又响了。

写完这条消息就这么难吗/流得全键盘都是/莫妮卡·卡特莱特这次胆子可够大了/她拿了一把“黑暗小径的寓言”里一样的格洛克手枪/说我那天杀了她二年级的孩子/欢迎来到后玫瑰镇时代爸爸妈妈/希望我能和你们一起享受这个世界/生活不公平/我所能做的就是用力回击/爱你们的乔舒亚

[1]阿多斯是大仲马的名著《三个火枪手》中的主人公。——译者注。

[2]加利尔ACE突击步枪是以色列军方军用武器。火蛇FX-05突击步枪是墨西哥自主研发生产的武器。——译者注。

BK女孩

TS.韦尔

太初有道.....

《约翰福音》1.1节。对。现在我已经知道这些了。但那最后又会是怎样呢？如果我只是烧掉或者埋了这些文字，它们还有什么意义呢？

不知道。但无论如何，我还是这么做了。为了我自己和我的BK女孩们。

我的两只手在颤抖。这太糟糕了。我有太多想说的话，但我却只有这一张可怜的纸。

但将就用吧。我现在准备好。这是从一本填色画册——《上帝的羔羊》上撕下来的皱巴巴的一页纸，我趴在臭烘烘的床垫上，把头埋在破床单下面，在黑暗中用难看的秃笔艰难地写字，笔太钝了，手又抖，我每写下一个字母都会在纸上戳破一个小洞，我无法控制不把纸戳坏，就像我无法控制所有的事情。我唯一知道的，是我写下来的这些字会有人看到。如果没人看到，那我会疯掉。

甚至是死掉。

如果我被人抓到在写字，我也会被杀掉。我不知道，但我知道他们已经差不多要了结我了。我的戏快演不下去了。

我得继续写。哦，抱歉写在了耶稣头顶的光环里，但我不能浪费每一寸可以写的地方。我只有这一小张画册的纸页，不过谢谢你，棕色小蜡笔头，我打赌这就是我一直保存你的理由。

我还没有被信任到可以穿着内衣，更不用说和小孩子说话了。但我被信任可以用桶洗那些永远洗不完的衣服，也可以到粪堆里找东西。有时候，我的确能找到点东西。但没什么东西能帮我离开这儿，

帮不了我，也帮不了其他BK女孩，但我一直坚持找。我找到了这个。

哦，太棒了。有个可怜的孩子捡到了这根棕色蜡笔。但在这儿，棕色代表肮脏，粉红色才代表基督。蜡笔被揉捏得不成样子，从粪堆里戳出来。

我看起来很招人喜欢。我爸爸可不是。不是他们抓我时看到的那个人。即使他们暗中盯梢了很久，他们也不可能看到他，我妈妈和爸爸已经离婚四年了。算上我在这里大概的两年，是四年。我不再知道确切的日期，只知道现在是春天，而我在流产了两次以后，第三次怀孕了，怀孕五个月了。但是，我知道我被抓的那天。

2018年7月19日，星期四。

我的名字是__。我现在是二十岁。我在一个从来没有坏事发生的地方__市__路骑自行车。我妈妈的名字是__，我爸爸的名字是__，我的身份号码是__。抱歉我记不得其他人了，我能确定的是，记载我全部生活的手机被人扔进了硫酸里。

我至今都不知道是哪些人抓住的我。

至少有两个男人，还有一个女人。但其他的，全都一团模糊。在我奶奶家到镇上的路上，我被一辆四四方方的运货车撞倒，从自行车上摔下来。那辆车在开到我奶奶家和小镇之间的那片玉米地时，突然直接朝我开来。我记得有人迅速从车上跳下来，他们拿着一块毯子，我以为他们要过来帮我，但是他们却用毯子蒙住我的脑袋，堵住我的嘴，然后，他们刺了我一下。不是刀，是一根注射器，之后，我就什么都知道了。

他们经常用那根注射器。在运送我到这里的路上，以及刚到这里时，他们都在用它。不知道这里是哪里。很抱歉，我不知道这里是哪儿。我很少能出去，我能看到的是几英里的草地，远处的高山，有时候，远远的地方有牛在吃草。

有一次，我看见一架飞机，但飞得特别高。我曾经和爸爸坐过两次飞机，所以我知道：如果坐在飞机里往下看，人们什么也看不到。只有蜿蜒的地势，还有很多小块土地，像手工绘制的地图。

被塞在卡车后面时，我几乎是昏迷的。我记得路上很吵，之后的路很颠簸，然后有人把水泼到我脸上。也许，他们是让我喝点水。还有个人，嘴巴很臭，他让我高兴点，说我被拯救了。也许他们还说了

很多，但是我记不得了，估计说的也是自从我来到这里后不管白天还是黑夜他们冲我喊的那些话，或者是在野外我一直能听到的那句“现在我要全进去了”。

远系繁殖。拒绝民主。拒绝科学。

为了上帝，夺回这个国家。

他们是认真的。他们没有开玩笑。他们有很多种方式，比如我这样的正常人能猜到的都要多。2016年11月事情还不是这样，但2017年12月就变成这么糟了。他们筹划了很多年，对他们而言，所有事都是遵从上帝的旨意。一切都印证了他们的正道。

我现在才知道，就像我现在才知道粉红色代表上帝。

这是背面。这很明显，如果你看到这张纸就会明白。这一面没有颜色，只有一群羊羔的轮廓，看不到笔下有它们的身影，真高兴它们都安全了。

没颜色好。可以写更多字。

关于卡车的后车厢，还有件事。这件事救了我一命，我不知道这灵感是从哪里来的。也许是戏剧俱乐部，也许是创意写作的课堂。谁知道呢。不管它从哪儿来，即使在卡车的后车厢里差不多半昏迷状态，我明白，为了活下来，我要演戏。从那一刻起，无论发生什么，无论受到什么伤害，受到何种惊吓，我都要变成最好的演员，一个完美的演员。我要表现得很害怕，有时候还要挣扎一下，这样才能让他们不察觉出我在假装周旋。每次被打倒，我都要表现出完美的倒地。

有时候，表演出被打倒在地比我真的被摔倒在地上要轻一些。

我一直在演。我演得不错。如果我不演可能永远也出不去。

下面这些话都是我的真心话。每天醒来，我都会告诉自己，你获得了一个千载难逢的表演机会。你能获得这个机会，真是太幸运了，很多女孩还想要得到这个角色，但除了你都没人得到。你将要饰演一个著名的女孩，被那些想要把美国夺回来的恶棍组织绑架，但与多年来他们绑架的其他女孩不同的是，这个女孩逃脱了。不管他们如何对待她，不论她看到过何种景象，她为正确的事做了很久的准备。当这个女孩逃脱后，全世界所有正义的人都愤怒不已。所有人都团结在一起，那些她逃跑时留在原地的BK女孩们，也都获救并重获自由。

我的BK女孩们。

我从来没有大声说过这些。甚至没向这里的其他BK女孩说过，虽然她们看上去对我非常友好。我只是不知道她们是不是我的真正朋友。谢谢你，爸爸，给我买了那么多书，让我知道一旦我信任错了人，事情会变成什么样，而人很容易犯轻信的错误。

我无法信任我的BK女孩们，但我爱她们，我很爱她们。她们看着我，我看着她们，尽管我们甚至不能掉一滴眼泪。

BK女孩们。BK是博科（Boko）的简写。是指那些“博科圣地”男人们抢过来的女孩们。

是，我知道，这很难让人相信这是美国。

但确实是这样。我就在这儿。

这是我说出的话。我在这里告诉你：劫持女孩的事就发生在这里。就发生在我身上。

我敢打赌，在未来的电影里，你们会想看到更多恶心的细节。你们想要看强奸的环节，想要看到洗脑的过程，也想看他们一边告诉我们说我们获救了，一边残忍地虐待我们，他们带走的婴儿是选定的人肉炸弹，而就在这种“圣地”，根本没有任何对神灵的敬畏。纸不够了，我没法把这一切都写下来了。

手又开始抖了。抱歉。比以前更严重了。

当那些博科圣地的男人绑架学生然后把她们当作奴隶时，我还不到十四岁。真的很恐怖，他们改变这些可怜女孩的信仰，然后让她们嫁给她们，还记得那时，我庆幸自己尽管和她们年纪相仿，却能够平安地生活在美国。

我记得这些被绑架的女孩的新闻遍布各地。我还记得，当时整个世界都很沮丧，多数被绑架的女孩仍然不见踪影。有的失踪，有的死亡。整个世界都在伤心，但这份忧伤没有让他们改变一点。

这里没有网络，也没有手机。一百万年以后，我也得不到这些。但就这点来说，我很高兴。因为如果我找到这些女孩大多数失踪和死亡的消息后，我真的会很害怕。更糟的是，这些恐怖分子依然肆无忌惮地随意凌辱那些整个世界早就遗忘的失踪女孩们，每个人都忙着其他事，无暇关注她们。

或许，人们只是低下头。祈祷自己不会是下一个袭击目标。

在这个电影里，我是主演，要演好这个被绑架的美国女孩角色，我要确定在最后，每个女孩都被找回来。无论是这里，还是天涯海角。人们总是很悲伤，然后就翻篇忘记我和我的BK女孩们，忘记我们曾经存在过，我要让人们做得比这更多。

这些是我最后要说的话。在夜晚临睡前，我要说的话。

我在这儿，在第二页靠近底边的位置，在草地小羊羔的脚边，接着写下我的话。

我会把这页悲伤的纸叠成小字条。我要把它塞进破烂的睡袍上的破洞里，我会假装醒来，要求出去尿尿。带着五个月的孕肚，这点还是能做到的。

你读到我写的字了吗？如果你读到，你要明白，我真的演得不赖——这个女孩没有被她自己所说的话吓到。她没有把写的东西烧掉，也没有把字条埋在粪池里。

你要知道，我和BK女孩们真实存在着。所有我说的这一切都是真实发生的。因为在这里，从头到尾，所有故事都是我描述的，我相信你能听到它们。我相信你们不会遗忘。

经编辑、翻译过的证据2021年10月2日

生活不是很美好吗？

唐·德阿玛莎

爱丽丝需要去买些东西。她一想到买东西就头疼，但是她家的牛奶和面包都吃光了，其他的東西也都所剩无几。已经没必要提前列购物清单，因为你不能预料到货架上有什么东西，或者没有什么东西。自从入秋以后，货架上就没有生菜了，连续好几个月她都没看到有碎牛肉和培根。不过爱丽丝还是列了一份简短的购物清单，这样能让她延迟几分钟再出门。

她沮丧地发现车上的油箱还有不到四分之一的汽油了。自从入侵伊朗的战争以来，汽油的价格每天都在涨价。上次加油——她已经无法付得起加满整个油箱——每加仑汽油已经超过了十美元。

隔壁的房子仍然空置。房主是一对同性恋，他们之前住在那间房子里，现在被强制送到新成立的州立行为矫正中心。在第一个转角，她左转，尽管那个百货商店就在她的右边。最近的路线需要她穿过一个所谓的“爱国者街区”，而她没有给车贴上“合适”的保险杠贴纸，她不敢轻易冒险。曾经有个邻居两周前想冒个险过去，结果她被人从车里拽出来，一顿殴打，还被人强奸了。警察却责备她挑起事端。

在到达主路前，她穿过了一片“忠诚党的街区”。那里就有一家商店，但是那家商店窗户上贴着爱国者标志，而不是忠诚党标志，所以商店老板不会卖给她任何东西。路上的行人更多了，大多数人都带着枪，这是《公开携带枪支行政法案》颁布后才有的变化。电线杆上张贴着新的海报，宣告太平洋战争中的重大进展。所有人都知道，韩国已经陷落，日本也在求和，但是谁也不能开口说出来，一旦说出口就会被判定为煽动罪。

她开车路过已经关门的消防局——今年的预算被大幅度削减——她还路过警察局，因为扩展了拘留所，那里相应地招募了很多新警察。她脑子里琢磨起老格兰特的孙女有没有被释放。蒂芙尼被关起来六个月了，还是一点消息也没有，想来那都是去年的事了。自从总统暂停了人身保护的规定，法庭上堆积了很多案子——悬而未决的案

子，数量多到无法数清。

当带着枪的卫兵对照名单检查她的姓名牌时，一伙军队警卫员吵吵闹闹地经过她身边，然后卫兵示意她可以进入停车场。爱丽丝小心地停好车，启动车子的警报器，然后出来，紧紧地攥着她的手提包。现在，有太多无家可归的流浪汉，流浪的人群中有些人为了活下去会抢钱包，甚至采取其他更为残暴的举动。她飞快地跑到门口，途中经过一个自动贩卖报纸的机器，报纸贩卖机里面当然是空的。两年前，这座城市的两家日报都以“煽动叛乱”罪名被关闭了，然后政府的报纸代替了日报，但几个月前，政府的报纸也不再出现。

商店里还有十几个其他买东西的人。这些顾客谁都不说话，也不看向其他人。爱丽丝推起一辆购物车，直接走向农产品区。商店的存货总是少得可怜。大量移民农工被抓走，这件事的负面影响十分巨大，而且一直持续。货架上摆放的所有食物几乎都是当地生产的，如果没有温室蔬菜大棚来保证货物的供给，现在能种植和生产的蔬菜真的不多。仍然没有生菜，尽管出人意料的是，货架上竟有点胡萝卜。爱丽丝拿了两根，这是每个顾客所能买的最大限量。

这里有充足的牛奶和其他牛奶制品，多亏了附近那些大型集约型奶牛场。橙汁已经消失很久了，但还有点苹果和葡萄，虽然水果非常贵。她选了其他几样食材，但没买肉食罐头。因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行政法令被大幅削减，导致这两年里的很多食物中毒事件，甚至还有人因此丧命，所以现在，如果不是完全自己做熟的东西，几乎没人吃。自来水管的滤水器又坏了，所以她还拿了一些瓶装水。

她停下脚步读公告栏上的消息。又开了一家自愿接种疫苗的诊所。爱丽丝怀疑就算有家长们想给孩子打疫苗，谁又能支付得起每个孩子五百美元的疫苗费用。之前，世界卫生组织一直补贴疫苗费用，直到美国命令世卫组织的总部搬离纽约。他们的总部现如今在日内瓦。爱丽丝所知道的是，美国仍然是世卫组织成员，但是前任美国代表辞职后，新的世卫组织代表至今还没任命。

收银员是个新人，爱丽丝从来不记得在收银台有两次看到过同一个人的时候。调整后的最低工资标准太低了，政府也已经不再发放食品券，没人能靠这点微薄的工资活下去。总价比她想的要多。销售税又提高了，特殊的临时边境安全税依然在强制征收，据说，这项税金资助修建了南部的边境墙。

爱丽丝把买到的货物装进汽车的后备厢，这样过路的人就不会看到这些东西，然后她穿过马路来到一家咖啡厅，这间咖啡店代替了已

经关门的星巴克。这个新咖啡店只招待基督教徒，但她有一张伪造的卫理公会会众卡。她点了一杯拿铁，三口两口就喝光了，因为坐在隔壁桌的两个带枪男人公然色眯眯地盯着她。旁边的公园已经看不见了，里面全是煤堆。根据《美国煤炭行业就业促进法案》的要求，所有超过特定人口规模城市的官员，都必须按照比例购买一定量的煤炭，尽管人们没有设备使用这些煤炭。

她往家开的路上听到了枪声，很密集的枪声，在确定枪声不是来自她家附近后，她如释重负地深深喘口气。在她从车上卸下东西时，一架警察的监控无人机在她头上飞旋。无人机盘旋了一会儿，不过遥控无人机的警察没有为难她。即使这样，终于回到家中屋里后，她沉重地喘了一口粗气。

鲍伯比以往晚了半个小时到家。他拼车走了大半程路，之后的两英里，他就沿着停运的公交车路线，直接穿过被弃置的美铁客运候车棚步行回来。原本是有一条更近一点的路线，但前几年因为安全原因，河上的桥两端都被带刺的铁网封锁了。他供职于一家靠政府军需订单维持的小型加工厂，所以他的工作还算是安全，但他已经三年没涨过工资了，而且他的福利保险项额度被大幅降低了。

他挥手和妻子打了声招呼，掩盖不住脸上的疲倦，然后，他打开了电视机。根据法律规定，电视机打开后会先开始播放政府规定的频道。但因为没有规定强制人们一直看这个频道，所以，他调了频道，看经典的老电视剧。爱丽丝递给他一罐啤酒，这是他们能负担起的最后一点奢侈。

“难熬的一天？”

“是呗。今天我们走了两个人。一个是公司的主管，警察以‘破坏和平’为罪名把他逮捕了。他在酒吧里和一个人因为最高法院的停工争论起来。还有弗雷德·纳沙瓦迪，他要被驱逐出境。”

爱丽丝皱起眉头，“但是弗雷德不是在这里出生的吗？他父母也是美国本地出生的人。”

鲍伯点头，说：“他的奶奶是移民，是接受入美国国籍的移民，但她来自叙利亚。她是个基督徒，但根据《美国恐怖团体法案》，她的公民身份被追溯撤销了。严格来说，所有她的子孙也变成了非法移民了。”

“这也太恐怖了！”

鲍伯耸耸肩，说：“我觉得应该说他是‘幸运’，我们公司的生意下降了。北约的国家不再从我们这儿购买军事设备了。因为北约没有跟随美国去打伊朗战争，总统已经让美国退出了北约。如果这种趋势继续下去，他们会根据《美国国防工资调整法案》相应地削减我们的工资。”

“我希望国会能挺身而出，更多地参与到行政事务上。那可真是糟糕的法律，你都能知道他们根本不想投票通过这种法律。”

“哦，在中期选举发生那样的事之后，你还能期望什么呢？因为《灭国国内安全行政规定》，三分之一的参议员和四分之一的众议院议员都以‘不忠诚’的罪名被拘押。”

门铃响了。他们两人都紧张得绷直腰板，然后爱丽丝飞快地躲进加固后的壁橱里，那里是他们为了留一个安全室而打造的壁橱。鲍伯伸手从一个花瓶里拿出手枪，谨慎地走到门边。

“谁啊？”他大声问。

“奥森文件快递公司。”鲍伯没有听说过这家快递公司，但是自从邮局被取消之后，很多小型快递公司就像雨后的蘑菇一样，一个个地冒出来。

“把东西放在门口台阶上就行。”

“你得付钱，才能收货。”

鲍伯打开门镜，往外看了一眼。站在门外的，是一个身穿制服面容憔悴的男人。“邮件从哪来的？”

“市政府。”

鲍伯骂了一句娘。拒绝接收政府的任何书面通知是违法的。“多少钱？”

“两美元。”鲍伯又骂了一句，但他还是把钱从钱包里抽出来，小心地打开门，用两美元换来一个薄薄的信封。快递员转身返回后面等着的装甲车里，在车顶的瞭望口，一个带着武器的狙击手时刻准备着。

那封信是例行公事的通知，甚至不适用于他们，因为他们还没有孩子。通知上说，在家接受教育的孩子现在要增加特定的必修课课

程，这些课程之前只是选修课。在大多数公立学校进行私有化制度调整以后，大量的家长选择在家自己教孩子学习，也有些是被迫在家授课，因为他们负担不起特许连锁学校的学费。新的必修课包括：《美国史（修订版）》《世界历史（修订版）》《气候变化百科》《创造科学》《政府哲学》。

鲍伯把邮件扔进了垃圾篓。

晚餐后，爱丽丝打开他们的旧电脑。她已经不常用电脑了。根据《美国电子设备优先使用法案》规定，大量的网络流量资源被企业用户占据，这导致她用十分钟也打不开几个网页。《美国色情与虚假新闻管理法案》干预后，因为过滤太过严格，很多无害的网址都不能访问了。她大多数的衣服都是从网上买的，但是即使是买衣服，如今也困难起来，因为政府规定，旧物买卖是非法的，除非商品无法直接从生产商那里买到。

令她吃惊的是，她收到一封来自母亲的邮件。信中说，爱丽丝的妹妹佩姬以谋杀罪被起诉，因为她被发现做了非法的人流手术，即使医生诊断她的胎儿有生理缺陷无法存活。邮件的语言非常简洁，语气中立，因为一旦流露出主张人流合法的倾向可不妙，但是爱丽丝知道，她母亲一定伤心欲绝。

她的眼泪在眼眶里打转，于是，她生气地拍灭了电脑开关。尽管筋疲力尽，鲍伯还是感觉到一股心疼和同情，他走过去，用双手抱住她的肩膀。她告诉了他这个坏消息，然后，随着她一件一件讲起今天遭遇的烦心事，她的泪水再也抑制不住地决堤了。

当她的思绪终于平静一点，鲍伯叹息着说：“亲爱的，你这么想看，我们和整个国家一样低沉。我相信，光明的时刻终会到来的。”

鲍伯没说错。就在一小时以后，两枚核导弹在城市上空爆炸，照亮了他们的生活，哪怕只有一瞬间。

事后，男人会饿

雷·乌库切维奇

在男孩家

事后，男人会饿。她决定带一些炸鸡过去。所有人都喜欢她的炸鸡。也许，她应该在炸鸡里下毒，然后把所有人都毒死。她当然不是仅仅这么想的。啦啦啦啦。可怜的小米娅。那个孩子本应该与这种后果绝缘的。这都是她父母的错。他们应该让米娅知道这些规定，并知道违反规定的危险后果。这可不是件搞笑的事！啦啦啦啦。她扭动炉灶上的旋钮，把锅里的油烧得吱吱作响。做出好炸鸡的秘诀就是你烹饪的时候要掌握好下锅时的油温。如果说这件事的唯一一丁点好处，可能就是她的儿子——萨缪尔，也许终于能明白点事理，可以改正自己的行为，做一个正派的人。孩子们只有十岁，她喜欢这样告诉自己，但他仍然需要多和其他男孩子玩耍，少和米娅通过电脑往来。现在，事情就到了如此地步。她一定得记得给儿子留点鸡腿。

在女孩家

“少数人真是老刻薄鬼！”

只是一条推特消息。

她甚至没用主题标签。她也没“@”美国总统，提示他看，她当然不会“@”他的个人账号看这条消息。但她没有谨慎到隐藏自己的网络痕迹，这让他们的朋友们全都惊呆了，因为要说起会用暗网上网的人，那就是米娅了。似乎她给他发了一条消息，是一张她伸出来舌头对着地球上最危险的人做鬼脸的图片。结果，这成了她极其严重的错误。

这只是开个玩笑！

好吧，好吧，我们以后可不能这样做了。

总统的爱国警卫队穿着防爆服一拥而入，拘押了整个小城，这时候，人们脸上的笑容僵住了。

结果

福克斯电影公司的人排着队进城，实际上，拍摄的人员要比整个小镇上的人都多。到处是摄像头，人们爬上爬下地安装电缆和照明灯，大声叫喊。面容严峻的总统爱国警卫员身穿黑色和银色相间的制服，手持冲锋枪，按照战术要求立在每个拐角和商铺。所有人都担心他们会向地下隧道里逃跑的人开枪射击，这些人从教堂的地下室跑到边境墙另一端他们姐妹城市中的教堂地下室，但是直到现在，他们还没发现逃跑的人。希望这种幸运会持续到这里的事结束。

小镇市政官员们都在教堂的门口转悠，他们低声闲谈，好像等着被邀请到教堂里面。

萨缪尔和爸爸站在与其他男人有段距离的地方。他爸爸搂着萨缪尔的双肩，既保证男孩能感受到他的存在然后安心下来，也是为了防止他突然逃窜。

萨缪尔抬头看向他爸爸，问：“这就是假装的，对吗？我不用真的去做，对吧？”

他爸爸赶紧四处瞧瞧，确保没人听到男孩刚才说的这句话。然后，他弯腰，压低声音和儿子说话。

“几天前，这件事就已经是真的了。”他说，“如果只有我们，只有我们所谓的政治审查员，我们可以解决这件事，我们可以给他买些酒，没人能不犯错误，但是现在，事情已经完全失控。你需要在镜头前真的做出来，这样，我们所有人才能离开这里。”

萨缪尔胡乱地四处张望，好像他想要找个逃脱的机会。他爸爸能感觉到手在肩膀下面颤抖。

“会没事的。”他告诉男孩，“你看那边那个女人，你妈妈。我想她给你做了炸鸡。这件事会很快一闪而过，然后我们就可以吃鸡腿了。”

萨缪尔抬头看了看他妈妈，她站在用警戒线围住的女性区。他没看到他。那里所有的女人都没有看他。有些人抬起头，有些人低着头。她们都在等着可以进入教堂的信号，进去后她们要坐在长椅上。

过了一会儿，一位穿着奇装异服的白人女人走过来，和他爸爸说起话。她的穿着让萨缪尔想起邪恶小丑。

“我觉得我们准备好了，可以开始了。”她如此说。她没看萨缪尔一眼。

他爸爸推了他一把，他进到教堂里。所有的男人都跟着他进入教堂，然后，小镇上的女人也走进来。

那个穿着五颜六色衣服的女人把萨缪尔从他爸爸手里推出去，搡到一边，这时候，其他的小镇居民也找到了他们各自的指定位置。接着，她推着他走到门边的起始位置，就在两边长椅中间的通道正中间。

“好啦，”她大声说道，“都安静！”

所有人都安静下来。

“看起来不错，”她说道，“准备好了吗？我们要开始了。”

没过多久，她喊了一句：“开始！”

幕布后边，有人使劲推了米娅一把。你能看见把小女孩推了个趔趄的大手，小女孩踉跄地走到讲台上，这里曾是迭戈神父经常站立的地方，他总是呆板地一遍遍吟诵人们应该如何努力以实现总统的宏伟蓝图。看上去米娅就快要跌倒了，但她最终掌握了平衡，直立起身躯，看着下面小镇的观众，所有她的朋友都在，还有她的父母，她的邻居，无数的镜头，新来的摄像人员，带着枪的警察。她穿着一件简洁的白色连衣裙，前面的底边缀了一圈绿色和蓝色的碎花。

她犹豫了一会儿，但是之后，按照之前的命令，她把双手放到胸前，双手合十，像在祈祷一样。

她看上去惊恐不安。

那个指挥的女人猛地从背后推了一下萨缪尔，他向过道的中间挪了几步，那过道一直通向米娅。在过道的两侧，小镇的居民在两边站着，像两排严阵以待要交火的士兵。女人们都在指定的地方坐好，都扭着脖子转过来看他走过。摄像机、灯光和持枪的战士让一切看起来特别诡异。

整间教堂都出奇地安静。所有人都看着萨缪尔。他感觉呼吸变得

沉重，肺里吸不进足够的空气，但他一直朝前走着。当他走到前头，他突然朝左转弯，向讲台的台阶走去。他一级一级踏上台阶，然后回头张望，接着，走向米娅。米娅面向他站好。

这一切太愚蠢了，太让人毛骨悚然，太成人化了。未来就像一个巨大的黑洞，长着锋利的尖牙和恐怖的舌头，米娅和萨缪尔就要被黑洞吸入，被撕裂成小块，然后吞咽下去。

他可以直接放弃这样做。他可以抓住她的手，然后他们两个从后面逃跑，溜进沙漠。他们可以在谷地里躲藏，然后吃脆生生的仙人掌果子，和狼群还有杜鹃鸟一起入梦。当然，这群陌生人总会罢休的，迟早他们会回到老家去。到时候，萨缪尔和米娅就可以偷偷溜回小镇，重新回到他们过去的生活中，所有事就都解决了。

他看向她的眼睛，而她也盯着他。他很想轻声对她耳语几句：没事的，很快就会结束，他很抱歉，他永远都是她的朋友。但是，他看见在后面有一架摄像机，在直接对着他的脸录像。他们不想错过任何一个刺激的镜头。如果他轻声对她说话，他们可以从录像上他的唇形知道他说的是什么，然后会让他们从头再来一遍。如果他一开始就做对了的话，那这件事很快就会结束。他希望他能告诉米娅，如果他第一次做得对就是最好的结果。他们两人都会成长。他们会一起成为亡命天涯的朋友！他们会骑着马横跨沙漠，朝着总统的警队射箭。也许，他们会结婚，他们的儿女不必经历这种事。她会相信这种恶劣情况下他是这么计划的吗？她的脸惨白、空洞，好像她的魂魄已经飘走，到达一个不那么糟糕的地方。

到做事的时间了。

他向前伸出右手，低低的，手心朝上，就如同先前命令他的一样，然后，他把手插入她的两腿之间，她薄薄的衬裙也被压进里面。像之前要求的，他低头看着下面，确定自己的位置。一切看起来都对。他抓住她下身的某个部位，阴道，他们这么说，然后轻轻挤压那里。

通往南方的大路

玛德琳·E.罗宾斯、贝卡·卡卡沃

你那儿怎么样？

哈喽？

艾玛？

你在哪儿？

〈嗨，亲拉玛妈妈。抱歉才回你消息，无人区真的是一片死寂。〉

死寂？

〈静得像狗一样。〉

你在得克萨斯州？

〈墨西哥南部〉

你现在到哪儿了？

〈在瓜达拉哈拉附近？至少路标上是这么写的。离墨西哥城那个大污水池远一些。〉

〈但是妈妈……〉

我是认真的。那里正发生动乱。

〈是的，我知道了，妈妈。〉

你们几个怎么样？

〈还好。亚历克西斯感冒了。虽然一直在下雪，但其他都很好。〉

〈我们正好把他放到车后面的滑雪板上，用车拉着，笑死我了。〉

〈昨天晚上穿过危地马拉了。〉

〈你怎么样？学校如何了？〉

我还好。学校的规模比之前更小了。瑞卡和她的家人都搬去加拿大了。这里总是轮流停电。奥克兰市议会威胁说要起诉联邦政府。联邦政府一如往常，当作耳旁风。

别靠近海岸，知道吗？

〈不会的，我们听说了那里有洪水。我们要穿过特古西加尔巴，现在是湖边平地。〉

〈我的克罗夫特怎么样了？〉

很好。很想念你。它还没被做成馅饼。

〈谢天谢地，你没把它吃掉。〉

猫有18条命呢。

你吃得好吗？

〈不错。我们搜集粮食，经常跑到农场里要点新鲜的食物，一有时机我们就会去。〉

〈我们还有一些罐头和干粮。〉

〈现在我们一直在玩“鹅勒冈之路”的游戏。〉

〈俄勒冈，他妈的手机输入法总是自动校正成错的。〉

现在看看谁在搞笑？

现在你到哪儿啦？艾玛·莱姆？

莱姆？

见鬼，莱姆，说话呀。

〈抱歉，之前是带亚历克西斯去医院了。〉

他还好吧？

〈不太好。医生说他在离开美国前就病得很严重，你知道的。〉
〈我们其他人都还好。〉

你们要待在那里吗？一直到他身体好转？

〈他可能好不了。我知道这样的话很残酷，〉

〈但是，妈妈……〉

上帝啊，亲爱的，我很遗憾。

〈我知道，妈妈。〉

〈我们把他留在尼加拉瓜中心的医院了。〉

〈我们需要在春天的风浪变大之前赶到合恩角^[1]。〉

〈如果你有张地图能看到。〉

也许，要必须关闭学校了。

〈什么？妈妈，不要！〉

只是也许。没有人能上得起学了。汤姆·春上周给了我一只鸡做学费。味道不错，但是税收上就不划算了。

〈开办学校是你的梦想。〉

整个城市千疮百孔，政府的人却张口闭口要求办执照。他们从来不关心市民的生活，只是想要收取开办费用。这个费用我现在负担不起。

〈那你怎么办呢？〉

我不知道，甜心。也许，和你洛叔叔一起搬到雷丁市^[2]吧。〈那我们的房子怎么办？〉

那只是座房子。反正你也不会从南极洲回来了。

〈但那是我们的房子。〉

有时候，我们就得学会放手。

抱歉，话听着有点让人难以接受。

莱姆？

快点回复。

艾玛。

快点回答我。你在哪？你还好吗？

莱姆？

〈我在这儿，我很好，我们准备要越过边境去巴拿马。〉什么时候？

〈周四。〉

〈哦不，是周五早上。〉

你还好吗？

〈很好，他们要做什么狗屁瘟疫筛查。〉〈我们都很好，我很好。〉

瘟疫？我以为只有北边有呢。

〈他们要把瘟疫挡在边境线以北。〉

〈我们得等着做血液筛查。〉

所以你不是瘟疫的携带者。感谢上帝。

你喝的水是煮开的吗？

〈哦，当然，亲爱的妈妈，就像在家一样。〉

如果我说你可以现在就掉头回来，你会不会恨我一辈子？〈我不

会恨你.....但我也不会回去。〉

〈最后一艘去乔治王岛的船将会在11月出发。[\[3\]](#)〉

他们会让你上船吗？

〈当然会啊，不用怀疑。〉

我真希望这里有什么值得你留下来的东西。

〈我不会回到那里的，妈妈。〉

我要出发去南极。

〈学校现在还上课吗？〉

更像是日间托儿所了。大一点的孩子都去工作了。

〈大一点是多大？〉

所有七岁以上的孩子都在奥克兰花园里工作。

学校里只有一些蹒跚学步的幼儿，还有幼儿园年纪的小孩子。天天淌鼻涕。

〈抱歉昨天没回复你的消息，我们在哥伦比亚的帕斯托被拦住了。〉

〈妈，妈妈。〉

〈你真吓到我了。〉

〈妈妈，求你了，快回话！〉

我还好。

我身上长了所有人都长的那种小虫子。

〈什么？虫子？什么虫子？你现在还好吗？〉

不用过度担心。不是瘟疫。只是高烧，感觉到有些累。今天感觉好些了。

你们在帕斯托发生什么了？

〈他们设置了路障检查违禁品，〉

〈他们不知道反渗透滤水器的部件是做什么用的。〉

〈笑死我了……〉

〈把我们关了一晚上才把我们归类到好人阵营——终于可以洗个澡了。〉

但你没事吧？你们这些人在哪里呢？

〈在厄瓜多尔，交换了一些物品、艺术品，还有故事。〉

〈这里真美啊！绿油油的。〉

我记得绿色：)

当我还是个孩子的时候，有很多的树，一到春天，满山坡的黄色花朵。真是遗憾你没有在这种环境下长大。

你们交换什么东西了？

〈交换了一些书，一些旧电子产品之类的，还有一些素描画。〉
我希望，你们没把药卖了。

〈没有，妈妈，我又不蠢。〉

你们和定居点的人联系上了吗？

〈是的，联系上了，通过电台一周联系两次。〉

那边进展得如何？

〈妈妈，那里真是太棒了。古迹新发现——他们在冻土层下面第一次发现城市的遗迹！他们用水培的方式种植农作物，正要进行第三次收获。研究基地已经发射了一个低轨播种平台空间站——这让我感觉到我们还有机会。〉

〈就是说，人类。还有我们这些车里的人。〉

你去那里真好。

〈这是你第一次这么说，妈妈。事情进展如何？〉

感觉很难受。我还没摆脱病毒的困扰。

我不得不关闭了学校。我跟不上这些孩子。

〈但是你还好，对吧？你可以继续开学校，继续吃好的食物，对吧？〉

〈等下，不！为什么要关掉学校？〉

事情有时候就是这样。

〈那你以后干什么呢……读书？〉

我不知道。等我感觉好些以后，我会好好计划一下。

〈我正在给你发送能治愈一切的爱。我爱你，妈妈，很爱很爱。〉

我也爱你。

〈来自秘鲁卡塔考斯的问候！忽然我想起四年级的兰小姐，〉
〈她一定会喜欢这里的。〉

为什么？

〈太美了……这里看上去就像她挂在班级墙上的照片。〉

〈这里的市场真疯狂。〉

疯狂？

〈太多漂亮的水果啦！〉

听上去很美味。

〈嗨，妈妈。〉

嗨，亲爱的。

〈你还在奥克兰吗？〉

我还在这里。

〈等着所有事情逐渐好转？〉

抱歉，刚才分神了。

恐怕克罗夫特丢了。上周三他从窗户出去了。现在还没回来。

〈不会的，妈妈，他会回来的。〉

我倒是希望这样，莱姆。

〈所以只有你在那里？〉

事实上，不是。华·特兰和卢克上周搬进来了。

他们的公寓毁坏了，我又需要别人的帮助。所以……

〈你需要什么帮助？〉

我身体不舒服。

〈妈妈你身上被咬的是什么虫子？你已经生病好几周了。〉

这里的护士认为可能是一种传染病毒的蜱虫。波旁病毒或者HRTV病毒。现在负担不起病毒检验了，应该不是反转录病毒。

别发愁。这种病会自愈的。

看起来，我们的幼儿园老师现在也不那么舒服。

〈我们停下来到一座漂亮的农场干活了几天。〉

〈真高兴我学了点西班牙语——但是在这儿他们大多数都说克丘亚语。〉

〈今天我们会开车继续南下。我学到很多，妈妈，每分钟都在学习。〉

〈一天终于结束了。〉

这是什么意思？莱姆。

〈现在还好，〉

〈我们被当地一群黑帮给拦住，〉

〈他们拿走了大部分食物，还拿走了凯拉和史蒂芬的平板电脑。〉

〈但他们没发现藏起来的应急食物和钱。〉

发生了什么？他们带着枪吗？有没有人受伤？

〈实话实说，妈妈，他们只要我们上交的东西。〉

〈我们很配合，该拿出来的都交给他们了，所以一切还好。〉
〈我在卡哈班巴买的这部新手机。〉

你有没有被吓坏？

莱姆？

〈嗯……我吓坏了，〉

〈但是考虑到枪口下尖叫的后果，我表现得超级冷静——〉〈我们都很幸运地躲过一劫，〉

〈只有史蒂芬被黑帮用手枪弹匣捶了一下。〉

哦，上帝啊，乖乖。我想让你马上回家。

〈没事了，妈妈，在海湾的时候我什么都见识过了，只是我从来没有和你说。〉

〈妈妈，我们已经走过一大半行程了。〉

〈现在我们都很好，这不是玩笑，但我们都已经渡过这个劫了。〉

我不是希望你一定回来。但我真的讨厌你离我那么远。

〈我也很想念你。我爱你。〉

〈我们向阿根廷进发了，然后到智利。算来，我们大约十天以后能到蓬塔阿雷纳斯，然后再花几天时间到合恩角。〉

所以，两周以后你们就能到乔治王岛。

〈对！蓬塔阿雷纳斯是我们最后路过的一座大城市，〉

〈我们到那里时正好是春天。〉

南极的春天。哇哦！

〈南极的白天已经不像以前那样了，妈妈。〉

我知道。

听着，艾玛·莱姆：等你到那里以后，你可能会有段时间接不到我的消息。

〈什么？不，妈妈。定居点有网络 and 手机通信接收站，〉

〈我们可以视频。〉

〈妈妈，〉

〈妈妈，你在吗？〉

我在呢。

那你之前发的是什么意思？

之前？

哦。没什么。

如果我搬去和洛叔叔一起住的话，我不知道那里的手机服务怎么样。

〈妈妈，你生活在美国。即使没有水没有食物，政府也会提供网络和手机服务的。〉

我只是不想让你担心，万一你接不到我的消息。

〈我不会担心的，因为我知道不会发生这样的事。〉

你现在到哪儿了？

〈今早刚离开卡洛斯帕兹山庄。往高速公路进发。〉

克罗夫特回来了！

他今天早上摇摇摆摆地踱回来，好像杀掉了一只恶龙似的。他似乎能吃掉一整匹马，

但他真的还活着。

〈耶！我就说吧！〉

〈昨天我爱上一只小狗。〉

〈它朝着我们的车跑过来，〉

〈它的眼神好温柔，让我想起你的拥抱。〉你准备带它去定居点吗？

〈我希望可以。〉

我都不能想象你没有宠物的样子。

〈为了所有的小动物，我要拯救这个世界，妈妈。〉〈明天早上我们能到蓬塔阿雷纳斯。〉

〈沿海地区发洪水了，所以我们只能绕着走。〉

你们拿的物资够用吗？

〈我们买了一些水果和其他东西，〉

〈自从亚历克西斯生病以后，我们都还没用过抗生素。〉〈再过几天我们就能到那里。〉

〈妈妈，我们现在上船啦！海水真蓝啊。〉

〈我们到了合恩角，一切都值了。〉

〈就像计划那样，我们把所有带的物资运送到船上。现在我们都站在甲板上，看着智利渐渐消失。〉

〈这里是灰色和蓝色，他们说这里是春天。〉

〈但像地狱一样炎热！〉

〈妈妈，我知道这对你来说会很艰难。对我来说，也很不舍，〉

〈一直都是。〉

〈但我太兴奋了！我要到那里了，开始创造和种植我的梦想……〉

〈在“南极”，〉

〈你知道吗？我一直着迷这个地方。〉

〈乔治王岛——这个遥远地方的测绘数据已经证实，这里可以发展为定居点。〉

〈我们有机会拯救这个地球。这挺恐怖，但也让人惊喜。〉

我知道你能做到。

〈当然，我们能做到，妈妈！当我们呼吸时，这个地球已经被我们拯救了。〉

我真为你骄傲。

你要永远记得。

〈你也应该骄傲。是你生了我。〉

〈妈妈，我们看到海岸了——乔治王岛。满眼的绿色，还有远处的灰色山脉。到处是黄色的小花朵，妈妈。真美啊！〉

〈你一定会喜欢的。我们要拯救这个世界。〉

[1]合恩角，太平洋与大西洋分界线。——译者注。

[2]雷丁市，美国加州的一座城市。——译者注。

[3]乔治王岛，南极洲的一个岛屿。——译者注。

斯奇皮的东部漫行记

迈克尔·坎德尔

斯奇皮：你怎么样，道格？

道格：还好。

斯奇皮很高兴在所有喧闹过后能得到如此的平静。当他来到绿树林这里拜访他堂兄时，他们没有争吵，道格甚至没有皱眉表示不满。呃，好像有轻微皱眉，但是不留意都看不出来。所以，他终于肯握手言和了。在看上去永远没有尽头的抱怨、吵闹和吼叫之后，斯奇皮也觉得早该讲和了。至于杰德阿姨和她的动物们，既然动物们都消失了，她就不用再抬高嗓门了，对吧。斯奇皮记得，当杰德阿姨生气的时候，她的声音像一把把尖刀扎进我们的耳朵，而且每时每刻都有新消息传过来，她总是在生气吼叫。他们两个都是，她和她儿子，总是喊叫，皱着眉头，但现在这件事出现了，可能发生的最坏事情确实发生了，后果严重，这个世界没有灭亡，对吧。生气对人的健康非常不好，如果杰德阿姨不再突然大笑起来，她就是少吃了神经修复的药片，斯奇皮明白，她现在不再常去看医生了，那种专科医生。当然，现在也没有多少医生了，就这样。

斯奇皮：你怎么样，杰德阿姨？

杰德阿姨：我很好，斯奇皮。

非常时期的生活更简单了。好吧，战争不是野餐郊游，战争从来都不是，是吧，嘿，但是你知道你的敌人是谁吗？敌人就是敌人，毫无疑问，但斯奇皮记得在此之前，没人能确定一件事，因为对于下一件事总是有千百种不同看法，人们总是为这个阵营站队，为那个阵营加油，没完没了。你不需要再浪费你的脑细胞了，因为现在已经没有任何问题了，只有答案，而这些答案，感谢上帝，每个答案都可以用一些简短的词语表述清楚、简明扼要。在学校，斯奇皮最讨厌那些有很多字母的长单词，使用这些长单词的人就像举起个棒子给了你一下，蠢——蠢——蠢，把人打倒在地。人们现在可以放松了，不用浪

费脑细胞思考电视上穿着白色实验服的人指着悲观的图表，提醒人们注意的那些高深的无意义数据。

斯奇皮：天气不错。

道格：嗯。

道格很走运，真的算是如释重负，因为被政府如此折磨以后，他没被关起来，因为他加入了一个宗教团体，真是疯狂。米莉救了他，那个女孩真的是大福星，她通过和她有私人关系的康涅狄格州亿万富翁的运作，把他救了。好吧，加尔文没那么好运，因为他的肤色和姓氏，也许他没做什么，但是，嘿，大伙，人不可能一切如意：看看蓝操场周边的公寓、停车场和游乐场都沉入水下了，看看所有这些蔓延的厄运。在斯奇皮看来，一个人应该绕过消极的事情，就像在人行道上避开狗屎那样，那时还有狗。人们应该想开点。这对你的心脏有好处，他们说，因为当你停下脚步细细想来，你会发现有太多东西需要感恩。举个例子：不再有脖子上文着文身，耳垂上塞着木塞的瘾君子。也不再有像烂白菜那样发臭的流浪汉举着纸杯乞讨，就好像他们会流浪是你的错而不是他们的错。也不再有那些讨人厌的印第安人，他们总在保护区上开赌场。也不再有戴着头巾的司机，满口黄牙，口气恶臭。墨西哥人、犹太人、阿拉伯人、日本人、巴基斯坦人和所有的同性恋，都成为了历史。

斯奇皮：生活好点了吗，杰德阿姨？

杰德阿姨：没有。

这些需要加到感恩列表上：11月时不再有成堆的树叶需要打扫、装进袋子运走。如果不算上污水池边上那几株零落的矮松，现在已没有一棵树了，不过这几天仅剩的几株树看上去也像死掉了，因为沙特枯萎病，不论是哪种病吧，也或许仅仅是因为辐射的原因，但是谁在乎呢。过去的都已经过去了，没那么重要。斯奇皮上学的时候特别讨厌历史课，美国历史也好，世界历史也罢。但现在学校不教这个了，也不教城市事务或是时政问题，因为教育已经变得更加舒适、积极，教育也处于非常时期，不只是中部地区，就连两边的酸地海岸也是如此。

斯奇皮：在那里消闲，嗯？

道格：对。

斯奇皮：那道长疤不会干扰你吗？

道格：不会。

他们常一起玩耍，他们四个——斯奇皮、道格、米莉和加尔文——是填埋场陡坡的“山中小王”，那里是白海岸北部的鸟类保护区。那时有鸟儿，还有可以不用戴着防护口罩就能自由呼吸的空气，在政治干涉生活所有方面之前，那是一段美好的旧日时光。孩子们放声嬉笑，从来不会受到伤害。你可以尽情扑倒，尽情打滚，然后站起身。到了晚上，杰德阿姨会做香辣牛肉豆子煲给他们吃，那个时候，还有肉吃。上帝，那味道真美妙。有时候他们会在小镇边境旁边的墓地玩躲猫猫，藏在年久墓碑的后面，那些墓碑上面的语言已经没人会说了。多年来每到夏天，他们都是最好的玩伴。当然了，如今的孩子会更安全，民兵把所有恐怖分子、移民和带着半自动枪械的记者都赶走了，然后又在四面都拦起了尖锐的刀片刺网墙。斯奇皮睡觉的时候会一把格洛克手枪放在枕头下面，为保险起见，他会时不时地摸摸脑袋旁边熟悉的硬块。当然，他不需要这把枪，可你永远也不知道什么时候需要用呢，为什么要冒这个险呢？

斯奇皮：见到你真好，杰德阿姨。

杰德阿姨：见到你很高兴，斯奇皮。

到了晚上，当他回到家后，每间房间都挂着我们牧师的巨幅彩色照片，上面的人物像一位比我们高大十倍、百倍的父亲，似乎又像是与我们同样个头的一个家伙。我们的牧师无比明智、务实，偶尔他会变成坏蛋，嘿，他只是在你需要关照的时候才变成坏蛋，好照看你。斯奇皮发现杰德阿姨的屋子里没有一幅画像，但他很理解，对她来说有点要求过头了，时间会过去，伤口会愈合的。他不想再来东边了，说句实话，在这个动荡、叛乱的国度，空气中充斥着悲伤和仇恨，如同雾霾一般不肯飘散，如同所有垃圾顶上的雾霾，需要人们戴上防护口罩。但现在，他们母子是他唯一的亲人，他有种心力交瘁的感受，大概是所有记忆的缘故。

斯奇皮：再见，道格。

道格：好。

过去，他们经常去钓鱼，那时候有很多鱼。斯奇皮从来不关心有多少鱼，他爱吃肉，爱吃多汁的牛肉，但来到水边或者只是望着水就让人很舒服。水让你感觉到洁净、开放和自由。现在，当然了，百分

之九十的水域都成了臭水，许可到水边游览的费用高得离谱。斯奇皮曾经钓到一条鲨鱼，所有人都高声喝彩。那个时候，他大约是十岁。那条鲨鱼不大，是条鲨鱼幼仔，也许只有0.6米长，丑丑的，在甲板上扑腾扑腾的，但是钓鱼的人都欣喜地拍着他的后背，好像他是个英雄，得了第一名一样。想起这些过往，他喉咙哽咽住了。他必须咽下。很快，会过去的。深吸一口气吧，斯奇皮，你要挥手，离开，走出门，走向公路，向西行去。带着武器的监视无人机会始终盘旋在你头上，为了我们的牧师，它会安慰你，引导你到正确的道路上。看，只用一会儿时间，斯奇皮就感觉好多了。

他很好。

为了你们的安全而设计的

伊丽莎白·伯恩

发件人：索菲·戈尔茨坦

收件人：埃米莉·威尔逊

时间：2020年7月12日

主题：拿到工作机会啦！！

我的天哪！我拿到了这份工作！太高兴啦！我下周一就要到帕特森、珀金斯和凯勒合伙律师事务所上班啦。只是个临时秘书——律师助理，我是代替请病假的员工。我的天，真不敢相信有这么多人生病了。有点吓人哦。

我本来想和克里丝特尔、珍妮到那间90年代怀旧主题酒吧庆祝我的新工作，但是市长建议人们“不要到公共区域聚集”。所以，我买了香槟在我家庆祝。

对了，那家律师事务所在一栋叫缪尔的纯绿色大楼里。真希望我能有一间像样点的办公室啊，不要像上一家公司那样窝在地下室的坑里办公。

再和我说说利亚姆，听上去他很帅呢。

欢呼哟！
索菲

发件人：索菲·戈尔茨坦

收件人：埃米莉·威尔逊

时间：2020年7月19日

主题：我到这——上班啦！

对不起没有早点给你回邮件，我一直忙碌地工作呢。太多人生病请病假，为了赶上工作进度，所有人只好熬夜加班。

真遗憾利亚姆没能和你成功约会，但也许这也无妨，你可以等他身体好了以后再约嘛。我觉得被这场流感击倒的人到处都是。

说说我的办公室吧。它位于14层，所以我能看到很不错的景色！虽然只有一栋栋楼房，但是有光线啊！你一定会爱上这个地方的。这是以绿色环保为核心的大楼，一共有五座同样的大楼，其他四座大楼是：丹佛市的卡森大厦，波特兰的戈尔大厦，旧金山的阿比大厦，西雅图的缪尔大厦。这些大厦的公司总部位于奥马哈的罗斯福大厦里。我在这座大厦叫缪尔，完全依靠超级环保的绿色能源运行。

周一上午，我们三个新人进行了周边办公环境参观。这座大厦百分之百与外界隔离。它会自己发电（太阳能发电），回收雨水，通过6层楼阳台上的污水处理系统循环使用再生水。

一切都由软件控制。温度、窗子、百叶窗和光线，全部都是。楼顶还有个花园，里面摆着一台烧烤架，还有一处休闲空地，还有一间集约化管理的蔬菜大棚，种着蔬菜，管理人员会送蔬菜给食品救济中心。

我的天，还有堆肥厕所！我以为这样的厕所会很恶心，但其实不是。所有东西都会被冲进地下室的化粪池里。有些会被用到花园里，其他的会送到城市的其他地方。感谢上帝，我们没去参观地下室。

参观行程以22楼的天台结束，我看到了一片壮丽的雨林风光。向导给我们每人一个在屋顶种植的蔬菜作为礼物。所以，此刻在我桌子上放着一枚漂亮熟透的西红柿，我给它拍了照，发到instagram上了。我可以在午餐时把它吃掉，但一想到它是从大便里长出来的，也许我不太能吃得下去。

我知道，你现在一定朝我翻白眼，但你是自愿到自然农场体验生活的人，我又不是。哦，对了，这里没有停车场，反而有一排排自行车，它们摆成排，停在一株美丽的大树下，就在我们大楼前面的停车位置上。

今天早上，我坐公共汽车的时候，有两个人倒下了。吓死我了！我们只好等救护车来把他们接走送到医院。我很庆幸当时戴着我爸给

我的防护口罩。我不在乎是不是看上去很蠢，只要我不生病，怎么都好。

你也要健健康康的！戴个口罩吧！

给你个拥抱，
索菲

发件人：索菲·戈尔茨坦

收件人：埃米莉·威尔逊

时间：2020年7月22日

主题：10月见喽！

现在是周六，我还在加班。我周日也得工作。如果一直是这样的工作节奏，我到十月份就去看你。到时候我的九十天试用期就会过去，就不用再加班了，我在银行还存了点钱。告诉我确切日期，我时刻留意着打折机票，这是上帝创造信用卡的原因哦。

我妈妈说，今天我哥哥杰克开车去波特兰了，因为他的女朋友病倒了，而她的家人都在夏威夷。我希望她很快好起来。

拥抱下，
索菲

发件人：索菲·戈尔茨坦

收件人：埃米莉·威尔逊

时间：2020年7月22日

主题：太搞笑了！

你肯定没法相信，整个大楼都自动锁住了！

我和彼得一起工作，他是我正在着手处理的案子的另外一个助理，我俩在工作时，忽然听到大楼发出广播：“紧急情况。为了你们的安全，这座大楼将要全部封闭。请各位到中庭集合，到那里后，核心绿色大厦的工作人员会给您更多指导建议。”所有的广播都是英国口音。为什么是英国口音？

反正，通往外界的大门自动上锁了，磁力锁是由大楼的软件控制的。11层楼以下通往外面的卷帘窗帘被关闭。为什么是11楼？为什么不是10楼，或者6楼，或者3楼？

最搞笑的是，根本就没有什么紧急情况，而且根本就没有什么大楼的工作人员在现场（周末人家休息）！

我爬楼梯去的中庭。楼道里11层楼以下的地方全部亮起灯，所以不那么黑（如果我们不动，整栋大楼的灯都会灭掉，除非我们伸出胳膊告诉这些灯：我们还在这儿）。窗户外面有一层墙，看上去真诡异。

所有今天来到大厦的人都在中庭这里，等着。但什么事也没有，有些家伙想用从地下室找到的撬棍打开前门——但没打开。大约有三十个人被困在这里。

我的天，杰弗斯先生！他是我们律师事务所的首席律师，正是我手头上处理那桩案件的受理律师。他特别生气。他给大厦的经理打电话，在电话里冲他大喊大叫，我不想听也得听着他的愤怒咆哮。

那位经理说周末值班的家伙生病了，但是他会打给核心绿色公司的奥马哈总部，找出这次问题的原因。这座大楼只有在联系不上中央电脑的情况下才会自动封锁，一般只有恐怖袭击发生的时候才会出现这种情况。

与此同时，经理承诺说，已经有人着手处理这件事了，如果今天不能解决，明天也会首要处理这件事。所以谁知道呢？我也许今晚要在我的办公桌底下过夜了，对我而言当然是次非凡的冒险经历。

说说彼得。他已经从法学院毕业几年了，现在还没有女朋友。他真是个人友好的人。他有双迷人的棕色眼睛，准确来说，不能算得上英俊，但是我说过没，他有双超迷人的眼睛。既然我们都被关在这里，谁知道会发生什么事呢？

以后再聊他啦。

索菲

发件人：索菲·戈尔茨坦

收件人：埃米莉·威尔逊

时间：2020年7月24日

主题：我快疯了

我还在大楼里。真是难以置信。周日没人来。

今天早上，人们都来上班，但是无法进入大楼。我们从楼顶看到他们。他们在那株大树下晃悠，就是停自行车的地方，等着大楼的前门打开。我们朝他们喊叫，他们也冲我们喊叫。终于，把消息传出去了。所有人都走了。

杰弗斯又给大楼的经理打电话，但是经理的妻子说他病了，不能接电话。所以杰弗斯先生决定召开一个会议。我们在中庭开了会。

最后事实证明，我们有三十五人被困在这里。我们交换了电话号码和邮箱地址。所有人都很愤怒。已经成家的特别想回家。贝齐，她也在帕特森工作，她的前夫今天早上给她打电话。他们的女儿病得很重，他带着女儿去了港景医院的急诊室。她气愤得抓狂，但我无法责怪她。我也很抓狂。

杰弗斯先生和利维娅·特鲁希略单独会面很长时间。她是仁慈实验室的高级科学家，是这里唯一另一位经理级别的人。仁慈实验室在第十八层，他们是一家生产人造肉的公司，你知道的，就是那种从大桶里用基因培养出来的肉。

他们两个想出一个方案：给警察打电话，然后叫一辆直升机从屋顶把我们接走（消防云梯只能达到第十层楼，而整个大楼从十一楼以下都出于“安全原因”全部封锁）。同时，杰弗斯先生会继续打电话给核心绿色公司。总得有人接电话。

我从新闻上看到芝加哥的情况很糟糕，波士顿、亚特兰大、达拉斯都发生了严重的暴乱。内布拉斯加宣布从周六起全州进入紧急状态，一定是这件事导致了我们的被锁住。我还从新闻推送上看到华盛顿州宣布从明天开始进入紧急戒严状态。

上帝。真是不敢相信。你一定要健康啊，让我知道你那里都发生了什么。等一切风波过去，我们两个真的有好多故事可以彼此分享。

如果能让我洗澡，我绝对会不顾一切。

爱你的，
索菲

发件人：索菲·戈尔茨坦

收件人：埃米莉·威尔逊

时间：2020年7月25日

主题：真的被困在这了

政府宣布全国都进入紧急状态。警察确实联系了美国国民警卫队，然后他们说既然我们没人生病，我们最好待在原地。我们其实还蛮幸运的。他们会在事情平息的两周内来接我们。我哭了一个上午。我真的很害怕。

国民警卫队的人会在楼顶空投一些食物。需要有人组织分发食物，有三十五个人需要吃东西。杰弗斯先生自告奋勇，但是利维娅说她过去常常为培养容器中的肉制品数数，最好是由她来做这份工作。我觉得，杰弗斯先生可能有点讨厌她。

彼得准备帮助利维娅，而我陪在贝齐身边。她的女儿不太好。她一直给医院打电话，电话都打没电了，所以她需要借用我的充电器。电话总是占线。我本身都很害怕，这时候做到冷静还要安慰好她真的很难。自从我哥出发去波特兰，我妈妈就再没接到我哥的任何消息。

到了晚上开会时，利维娅告诉我们她联系上了丹佛的卡森大厦。那里也有很多人被困，其中一个人是IT技术人员，然后她黑进核心绿色管理部门的电脑文件中。但是大厦保留的软件有很坚固的防火墙，她进入不到关键区域，她说无法解除电脑的封锁。利维娅说，我们应该收割屋顶生长的蔬菜，我们可以吃那些菜。我觉得我可以克服那些植物生长在大便里这一问题。

听到你说，你感觉不舒服，我很担心。给我打电话好吗？听上去，你只是感冒了。我妈妈发短信给我说，我爸爸也生病了。新闻上的画面里，很多人躺在医院的走廊担架上，医生病得和患者一样严重。我妈妈答应她会戴防护口罩的。我希望能有点作用。

上帝，我真想离开这里啊。

想念你的，
索菲

发件人：索菲·戈尔茨坦

收件人：埃米莉·威尔逊

时间：2020年7月27日

主题：好点了！

能和你通上电话真好！很高兴我的“历险记”能让你暂时忘却病痛。感冒真可怕，但好在你不严重，我真的超级高兴。可能没有你高兴的程度深吧！哈哈！总算可以松一口气啦！

在紧急频道，国民警卫队的人建议非关键岗位上的健康公民离开城市。克里丝特尔发信息说，她和父母要去海边的莫克利普斯。珍妮也和她一起去。

昨天，利维娅和杰弗斯发给我们所有办公室的进出密码。我们被分成每两人一组的十六个小组。我想和彼得一组，但是分配给我的搭档是埃迪森，克伦威尔&里德房产公司的房产经纪人。我们的工作任务是搜集东西——一切可以用的东西——食物、药品、衣服等等。

埃迪森和我被分到第六层楼，正是克伦威尔&里德房产公司所在的楼层。我们在厨房里发现了很多食物，有些已经腐烂，但还有些罐头食品可以食用，他们还有阿司匹林、泰诺、瓶装水、汽水和咖啡。

我们还拿了几只健身袋，里面有很多衣服和化妆品，还有很多办公室的文化衫，有的女员工在办公桌下面存有卫生棉条，感谢上帝！我留了一些给自己。然后，我们把所有东西都堆在电梯门口，集中到一起再拿到仁慈实验室。

我在一间办公室里看到很多种子样本、一本园艺书，还有几包种子。大多数是花种，但有一些是蔬菜种子。他（他门上的姓名牌是“筑阮”）在窗台上打造了一个小小的花园，有一棵观赏用的橘子树，还有用花盆养的几株药草，不过药草已经枯萎了。我们也把这些拿走了。

有些房间的沙发非常舒服。我之前睡在帕特森的办公室里，我决定把我的东西都搬到埃迪森的楼层，看看彼得愿不愿意也一同搬下来。我们已经没有理由非得待在帕特森的办公室里了，尤其是别的地方有这么舒服的沙发可以睡觉。

这一大堆物资被分门别类地运送到仁慈实验室的会议室。国民警卫队的人给我们投送了大米、肉罐头和奶酪，我们搜集的东西可以作为补充食品，我们有成堆的包装点心、汽水和咖啡。大多数办公室里

会存放一点罐头食品，金枪鱼或者腌辣椒之类的。

所有办公室的茶水间都有咖啡壶和微波炉，所以做饭做菜不是问题，楼顶还有烧烤架。我们发现了大量的泰诺和止痛片。有的人在抽屉里放着处方药——抗抑郁药、止疼片、抗过敏药、胰岛素。大多数地方都有地震包，里面有绷带和抗菌药物。我在自己的柜里藏了一些卫生棉条、花生酱和巧克力。

明天，利维娅会给我们安排工作任务。这座大厦可以自我循环运营，但是它不会自我清洁，也不会自动往培养桶里倒化肥。除了灯泡需要更换，其他的工作一般都被大厦日常的维修员做过了。

让我知道你现在感觉怎么样了。我不敢相信自己都被困在这里两个星期了！

爱你，你要尽快好起来
索菲

发件人：索菲·戈尔茨坦

收件人：埃米莉·威尔逊

时间：2020年7月31日

主题：爸爸

我妈妈给我打电话了。我爸爸没能挺过去。当国民警卫队的人来带走他的尸体时，他们把我妈妈送到一辆开往基特萨普半岛的客车上。就在离家出发之前，她给我发了一封邮件，她说只要她到那里，她会尽快发过来地址的。

那是两天前的事了。此后，我再没接到她的消息，也没有我哥哥的消息，没有任何朋友的消息。

我不敢相信我爸爸已经去世了。大楼里的人都崩溃了。所有人都知道外面有人生病了，所有人都知道有人没能挺过去。利维娅给那些失去家人的人分发抗抑郁药，但我没吃。我想要感觉到自己的情绪。我需要保持坚强，当我们出去的时候，我就可以找到我妈妈。

我的“工作”是给楼顶提供干净的堆肥，我们要在那里扩大蔬菜种植区。工作让我的脑袋不去想那些伤心的事，同时，我也在变得坚强。利维娅限量分发食物，好像我们要在这里生活好几个月似的，所

以我的体重还减少了呢。幸运的是，她不知道我藏起来的東西。

杰弗斯说她太疯狂了，因为被困在这只剩一个星期而已。国民警卫队的人已经承诺过会来接我们。他留在自己的办公室里，继续研究手头的案子。人们都不喜欢他，因为他不参与劳动，但我情愿他是对的，因为我不敢设想被困在这里几个月是什么样子。

总之，因为每个人情绪都很低落，所以我们进行了一次人造肉的烧烤大宴。利维娅对她公司产出的这些肉很骄傲，但是彼得却一口不吃。他管这种人造肉叫“弗兰肯肉”。最后，她没有管他，留他自己一个人，她说：“这样我们其他人就能获得更多卡路里了。”然后，她实验室的其他人，乔伊和达利尔为每个人都烤了一个小汉堡，我们还打开了两瓶红酒。很多办公室都存有红酒，所以我们相当于有个小酒吧。

人造肉的味道不算太糟，但毕竟不是真的汉堡。那肉很有嚼劲，很干，但我们已经很久没有吃到肉罐头之外的肉了，而且像我说的，还有红酒呢。当我们站在楼顶上时，我注意到市中心的楼房里还有些灯光。埃迪森说那可能是自动装置亮起的灯，这话让我很灰心。彼得和我真的都搬进了埃迪森的楼层，一个在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的女孩加入我们，她叫朱莉，人很好。

我们不是唯一搬离原办公室的人。所有人都搬进了空办公室，大多数人都搬进了没有封闭窗子的楼层。这就像拥有了你自己的公寓。每个公司都有个厨房，你可以在沙发上睡觉。每个楼层有两个卫生间，女卫生间和男卫生间，但是现在都不重要了。楼里有热水，虽然洗澡有点别扭，但还是能够洗的。还不算糟糕，这说明我的标准降了好多。

嗨，只要你感觉好点，就给我回个消息好吗？是不是我昨天没接到你的电话，或者你也搬走了？你离开芝加哥了吗？让我知道你怎么样了，好吗？我很担心你。又过了一星期！

爱你的，
索菲

发件人：索菲·戈尔茨坦

收件人：埃米莉·威尔逊

时间：2020年8月1日

主题：彼得

昨晚，我和彼得睡在一起了。我的上帝，我都忘了这种幸福的感覺是什么样了！他是个很厉害的家伙。我们昨天和大家一起吃的晚饭，然后彼得拿出他偷藏的一瓶红酒，我们一起跑到三楼，到了一间核心绿色公司的会议室，我们在那里聊天。

四周静悄悄的。彼得用手机播放了一曲夜晚自然界交响曲——蟋蟀声、青蛙叫，还有遥远的闷雷声。我设想我们坐在篝火旁，我甚至能闻到篝火的烟火味。接着，他吻了我。

事情就自然而然地发生了。

第二天早上分发食物时，我们两个手牵手到那里，所以，我们算是公开了情侣身份。为我高兴吧！也许我们不能天长地久，但是眼下，还是有人陪比孤单一个人要好。

索菲

发件人：索菲·戈尔茨坦

收件人：埃米莉·威尔逊

时间：2020年8月6日

主题：着火了

国民警卫队把医院都烧了，至少这是我们看到的景象。一切从今早的港景医院开始，港景医院在我们大楼的西侧，距离我们不到2公里。我正在往新开辟的菜圃上浇肥料，突然彼得喊我往那边看。医院大楼全都着火了。

接着，瑞典的将军医院也着火了，接下来是维吉尼亚梅森医院。所有人都跑到楼顶上观看。我们听到了哭号声。没有一个人试图救火。浓烟散发出浓烈的化学和焦肉味。贝齐尖叫着，冲向楼边，但是达里尔拽住了她。很多人都在哭泣。我们心里都在沉思相同的事：谁在医院里面？

当浓烟变得越来越浓时，大楼自动关闭了所有通风窗，利维娅冲我大喊，让我们赶紧回到房间里。当我们成群走下台阶时，她不停地重复：“这是保护手段。只是一种安全防范措施。这是保护措施。”

当我去卫生间时，我发现头发上飘落一层灰烬，脸上也有。然后，我吐了。

发件人：索菲·戈尔茨坦

收件人：埃米莉·威尔逊

时间：2020年8月8日

主题：< 无主题 >

没有人来接我们。

发件人：索菲·戈尔茨坦

收件人：埃米莉·威尔逊

时间：2020年8月9日

主题：结束了

我得停止自欺欺人了。你已经死了。我父母也死了。我哥哥也已经死了。我觉得我该伤心，但是我更愤怒。愤恨我为什么没和他们在一起。愤恨我为什么要被关在这栋愚蠢的大楼里。愤恨外面的人们为什么不尝试放我们出去。彼得说愤怒比悲伤更好。悲伤有什么好处呢？

所以，为什么我还要给你写邮件？因为写下这些能让我好过点吧。因为我觉得等到一切恢复正常的时候，应该有个记录。这栋大楼无坚不摧。只要还有太阳光，它就会储存下这些邮件。

利维娅认为，只要我们每个人团结协作，我们就能依靠楼顶菜园和她的肉食品实验室长期生存下去。这传达出的真实讯息是——她掌管着食物。好好顺从利维娅，要么就没吃的。

朱莉今天搬走了。她搬到了17楼一间叫“更好的你”的营销公司的办公室。那家公司的公共关系专员——特里，邀请她搬过去。她对我们说，这只是因为封闭式的窗户太压抑了。但我认为是因为我们反对利维娅。朱莉不想站到反对利维娅的阵营。和特里在一起，比和利维娅敌对要好。

希望你没事，

发件人：索菲·戈尔茨坦

收件人：埃米莉·威尔逊

时间：2020年8月11日

主题：< 无主题 >

昨天，当我、彼得还有海伦（一位在私人银行工作的老阿姨）在楼顶的菜园工作时，一支由三辆皮卡车和一辆房车组成的车队在经过西边麦迪逊大街时发现了我们。他们有十个人左右，也可能是十二个人。我们跑到楼顶大声喊叫，希望他们能帮助我们。他们试图打开前门。但是，失败了！

然后，一个家伙爬上了楼前的那棵大树。他爬上了一根粗树枝，从那里到达六楼的阳台，他在那儿很使劲地要撞开通风窗。但他也没成功。在他爬下树后，他们举起枪朝我们射击。该死，搞什么啊？那是我第一次庆幸这栋大楼的安全措施很好。

他们射中了彼得的肩膀。海伦和我把他护送到18楼。利维娅的无菌实验室里有医疗设备。我告诉她发生的事情后，她让乔伊和达里尔到楼顶去“评估一下菜地的损失”。

彼得的肩膀血肉交织，惨不忍睹。海伦认为，也许他们击碎了他的肩骨，没有出口伤，所以子弹还在肉里。她把伤口清理得非常干净，即便这样，彼得疼得尖叫不止。但是她必须清理。如果感染了怎么办？

我在一旁帮忙包扎绷带，然后，我们按照地震包里面的演示图给他打好夹板。我给皮特一只氧气袋，那东西的原主人是鲁比·詹森，管她是谁呢，然后我把彼得安置到我们的房间，让他睡下。我害怕得要死。如果我们没及时出手相救，他可能会落下残疾。他可能会死。

那天晚上，利维娅在中庭召开了一次会议。她把枪击一事告诉了大家，她说这座大楼保护了我们。那时，我的情绪相当复杂。我的意思是，是的，我们没有被杀掉也没被绑架，但是，他们既然进不来，那也意味着，我们同样出不去。

发件人：索菲·戈尔茨坦

收件人：埃米莉·威尔逊

时间：2020年8月16日

主题：< 无主题 >

我们被困在这里已经有一个月了。事情变得很糟。在那些乡巴佬朝我们开枪的几天后，贝齐从楼顶跳下去了。过去我觉得很可爱的花园装饰小精灵下面，压着她写的遗言字条。

当知道她女儿哭喊着妈妈孤零零死去后，她无法原谅自己不在她身边，无法原谅自己还活着。贝齐的尸体躺在大街上两天，然后，她就消失了。我不知道哪件事更让人沮丧，是她自杀，还是尸体无缘无故消失？动物叼走了？是人类移走了？发生了什么？我们永远不知道。

杰弗斯先生也死了。

利维娅说他是死于心脏病。我觉得那都是胡扯。我每天都能看见他，为他梳理案子的细节。在周一晚上我给他送去食物的时候，他还好好的。我和他一起吃饭，讨论案子。他说他的咖啡喝光了。我答应他第二天早上给他拿点咖啡过去。

我拿着咖啡去找他的时候，发现了他的尸体。那样子太恐怖了。我瘫坐在地上，止不住地哭泣。彼得过来找我，因为我没去工作。杰弗斯先生的胳膊有很多瘀青。这是怎么弄的？

埃迪森和我告诉利维娅，彼得还需要点抗生素的软膏。她同意后，我们进入了医务室。我们一进门就开始翻找所有的抽屉。胰岛素消失了。

我认为是利维娅和乔伊、达里尔，或许还有李，利维娅的新跟屁虫，我认为是他们按住了他，然后给他注射了胰岛素，导致他心脏病发作。我没办法证明，但是这是我和埃迪森的一致看法。彼得说我们两个疯了，我是读了太多侦探小说了。

利维娅在发完食物后，开了一个小会。她说，虽然这些人去世很让人伤怀，但是他们提高了我们生存的概率——因为他们的死亡意味着我们活着的人有更多的食物。她还说，这些食物还是不够所有人撑过这个冬天。

全是放屁。

我找到的园艺书上说，你只需要18平方米的土地，就能养活一个人，更别提加上神奇的肥料了。虽然粪肥很恶心，但是植物们很喜欢，靠粪肥可以长得很快。

埃迪森和我曾经测量过我们楼顶的新菜园（包括温室大棚）的面积，彼得帮我们计算。我们得出的结果是，仅仅比650平方米少一点。足够养活三十四个人。而且，我们还有很多的罐头食品呢。我们完全可以撑过去。

我不想这样活着。我不想和有这种想法的人一起生活。

索菲

发件人：索菲·戈尔茨坦

收件人：埃米莉·威尔逊

时间：2020年8月19日

主题：<无主题>

利维娅要如何处理杰弗斯的尸体呢？

发件人：索菲·戈尔茨坦

收件人：埃米莉·威尔逊

时间：2020年8月21日

主题：想到一个逃出去的主意

我知道了他们怎么处置杰弗斯先生的尸体。当我往菜园拎粪肥的时候，我认识了一个叫布兰登的人。他的工作就是管理堆肥。他会在化粪池里加入相应的发酵物，确保大粪能发酵成可用的肥料。他告诉我，利维娅把杰弗斯先生扔进了化粪池里。

我的上帝！我感觉到一阵恶心。如果这都不能证明是她杀了杰弗斯先生，我不知道还能有什么算是证据。布兰登哭着和我说这些。他说这件事总是萦绕在他脑海里，每次他到地下室，他都会感觉到恶心。他是个好人，所以，在我的提议下，我们四个人——彼得、埃迪

森、布兰登和我——为杰弗斯先生守灵一夜。埃迪森从他私藏的柜子里拿出一瓶苏格兰威士忌。我们所有人都喝醉了。

彼得和布兰登开始滔滔不绝地聊逃出去的办法。其中很多想法都太愚蠢了——制作一个降落伞，从楼顶跳到大树上——类似这种不切实际的想法。然后，彼得想出一个可行的主意：点火。

对啊。这栋大楼里的程序是保护我们的安全，这就意味着，如果有火灾，那大门就会打开，我们就可以出去了。我们越是深谈，越是怀疑为什么之前没人想到这个好办法呢？

明天，等我们做完安排的工作，我们就去搜罗纸。负责打扫的保洁员每周日晚上会打扫各间屋子，垃圾还放在那儿。我们得多攒点纸屑，好生火，然后，自动喷水器会开始喷水，门会打开，我们就可以出去了。

彼得和布兰登说既然是他们两个想出来的主意，那就由他们来点火，在我们告诉他前门开了之前，他们会一直保持有火苗燃烧的。所以，明天就是我们离开的日子！

索菲

发件人：索菲·戈尔茨坦

收件人：埃米莉·威尔逊

时间：2020年8月25日

主题：< 无主题 >

我恨这栋大楼。彼得死了，布兰登也死了。这座大楼杀死了他们。利维娅坚持让我吃抗抑郁药，但是我已经不再吃药。说不定，把一切写下来能让我好点。

我们决定在3楼第四间核心绿色大厦的会议室点火。我们在会议室桌子底下铺开很多纸，这样自动喷水器或者消防泡沫灭火器不能在大门关闭前把火全都扑灭。

这些工作做好以后，埃迪森和我站在台阶边。我们的工作阻止有人过来检查，还有，让彼得知道门什么时候打开。彼得和布兰登点着火，如同我们预料的一样，大楼的消防警报立刻响了。接着，大厦发出这样的声音：“气体灭火装置已启动。你有一分钟时间离开。”埃

迪森吓坏了，冲着彼得和布兰登大声喊叫，“快出来！”

我觉得他们没听见我们的喊叫。我觉得他们还没意识到危险。会议室的防火门开始自动关闭，我们使劲拽门想让它打开门，但是门上的金属把手变得又红又烫，把我们烫伤了。系统布线的时候就已经设置好了这道预防措施，这样你就不能让防火门一直开着。当我们松开手时，防火门彻底关上了，彼得和布兰登被关在里面。

利维娅跑下楼梯，后面跟着李和达里尔。埃迪森告诉她我们的计划。她暴怒不止。当然了，我们无知。我们怎么能不无知？她从来都不公开大楼的使用指南。所有她知道的关于大楼的细节，她都保密不说。

他们和我们一起等待。半个小时后，大楼告诉我们火被熄灭，房间安全了。防火门的把手不那么烫了。会议室的门打开了。彼得和布兰登就躺在里面。他们用彼得肩膀上的绷带垫着门把手，但他们打不开门，在大楼上锁之后，他们打不开。

利维娅说，在全部封闭之后，大楼会释放灭火气体。二氧化碳，非常环保。她又添了一句：“下次你有什么想法。别犯傻，先告诉我。”

我失去了理智，直接朝她扑过去。埃迪森抓住我，把我拽走了。当她命令李和达里尔把尸体送到化粪池处理掉时，我歇斯底里地哭号，喊她是杀人魔鬼，是个婊子。然后，她一边走上楼梯，一边说：“我很遗憾，很同情你。真的。我会让朱莉给你带点烫伤膏的，还会给你带点能冷静下来的药，索菲。死去的每个人都意味着，剩下活着的人有更多食物。”

我恨她。

索菲

发件人：索菲·戈尔茨坦

收件人：埃米莉·威尔逊

时间：2020年8月30日

主题：< 无主题 >

彼得去世有一个星期了。特里，朱莉的男朋友把我叫到一边和我

聊天。一定是利维娅唆使他来找我的，认为他是我朋友。他向我解释处理尸体的方式。把尸体从楼顶扔下去肯定是更糟的办法，但是大楼里又没有冷冻室。所以送到堆肥的化粪池是最合理的办法。

在他们的尸体腐化成为可用的肥料之前，还有至少三个月时间，所以，现在我的绝食做法很蠢。而且，我的悲伤影响了其他人的情绪。我不是唯一一个失去挚爱的人。

我很礼貌。我说“感谢你的关心”，然后走开了。我现在走很多的路，在楼梯上上下下，钻进所有黑暗的办公室里。当我走向前去，伴随着“嗒嗒嗒”的脚步声，灯也一个接着一个亮起来，在我身后的地方，灯一个接着一个暗下去。

我吃我藏起来的东西，直到全都吃光。我不再吃他们的食物。也不再为他们干活。操，所有人！我不在乎。我宁愿自己已经死了。

索菲

发件人：索菲·戈尔茨坦

收件人：艾米莉·威尔逊

时间：2020年9月6日

主题：< 无主题 >

那场火灾已经过去十五天了，每天我都在3到11层各个黑暗的办公室间游走。刚开始，我只是瞎晃。后来，我开始对这些办公室里过去的员工感兴趣。我开始四处探寻，看他们的办公桌上的照片，看他们书架上的书。

我的第一个发现是一瓶苏格兰威士忌酒，它藏在书柜的一本《韦氏词典》后面。我把它送给了埃迪森。

我走回去搜索看看，还有什么东西。这种感觉就像是在寻宝。我发现在自然光下工作的人在光线暗的楼层藏东西。在4楼GBH总部办公室里，我发现一堆裸露的照片还有亚洲黄片。令人恶心。同样是4楼，我在“珍妮的精制食品”的办公室沙发底下，发现了一把枪和一盒子子弹，还有一罐金枪鱼罐头。我拿走了枪和子弹，留下了金枪鱼罐头。10楼的《萨利希海周报》办公室里，我找到了避孕药和大麻烟。真棒！

贷款代理公司的某个人在服务器机箱里藏了一箱Soylent牌代餐饮料。我喝了一袋。味道像是煎饼面糊，还不算坏。我告诉埃迪森这东西，他翻了个白眼，称这种饮料是“仇恨自己的技术虫子喝的东西”，所以，我没拿那箱饮料。

真正的惊喜在9楼，在冒险齿轮公司的展示大厅。当然，所有的能量棒都被拿走了，压缩食品和冻干咖啡也没剩下，但是一个陈列柜里面有一条登山安全背带，蓝色的绳索，相当漂亮，还有一些我不认识的表面做阳极氧化处理的金属制品，还有铁索。在咖啡桌上还有一本关于登山的书。

不用怀疑，在我们感觉到自己会被国民警卫队营救的日子中，没人想要破坏这些可能会用到的器具展示现场。但那以后，经过这层楼的人可能已经忘了这些东西，如果他们曾留意过的话。

我用一把椅子砸碎了玻璃，然后把所有东西都塞进一个冒险齿轮牌背包里。当我到家以后，我给埃迪森留了一个字条，让他去找我。我们要一起做件事。

索菲

发件人：索菲·戈尔茨坦

收件人：埃米莉·威尔逊

时间：2020年9月7日

主题：< 无主题 >

这样做很危险，但是埃迪森觉得这个法子值得一试。登山绳有60米，也就是说197英尺。我们估计每层楼有3米高，这样足够我们从12层楼下到6楼的阳台上，从那里，可以爬到树上。

我们需要打碎一个窗户。那样的话，会有警报。百叶窗也许会关闭。这样一来，窗户就无法打破。这栋大楼会保护自己。

我们决定在14层楼我原来的办公室实验一下。没人继续住在帕特森办公室了。如果我们被发现了，埃迪森会说我情绪失控，而他正要阻止我。一切就绪，我们走上楼梯。我们用一张茶几打碎了两扇窗中的一扇，虽然是双层玻璃，却很容易就碎了，警报没响。但是百叶窗忽然落下来，吓了我一跳。

我们又打碎了另一扇窗，仔细计时。百叶窗全部盖住的时间为1分20秒。但在43秒的时候，剩余的空间已经太窄，无法通过。37秒是保守逃跑时间。我们需要动作迅速。

只有一条登山安全背带，埃迪森坚持让我用。他比我强壮，他认为他能临时用一些带子组装成安全背带。他准备戴上手套，尽快爬下去。

我们应该冒这个险吗？在这里，我们有适宜的温度、光线和水源。尽管发放的食物份额比之前少，但大概我们也能撑过这个冬天。然后呢？我们要在这栋愚蠢的大楼里待上多久，等待人类文明奇迹般地重启吗？

在外面，我们可以寻找其他人。不一定每个人都像之前那群乡巴佬一样。我们可以在空大楼里生活，然后从超市里拿些罐头。我们有枪。我们甚至还有个地方可去，克里丝特尔在莫克利普斯。如果我们能找到自行车，我们能在冬天以前到达那里。其实只有300多千米，我们可以先到达塔科马港，然后穿过大桥。

我们要这么做。这是很危险。我们可能会死——我们两个谁都没爬过山——但在这里我们实在待不下去。我们只需要到阳台那里，从那里下去就很容易了。如果那个乡巴佬可以从大树爬下去，我们一定也可以。

埃迪森把我们两人份的食物拿过来。我们要吃东西，接着，等所有人睡着以后，一起研究登山的书，然后，我们出发。祝我们好运吧。

索菲

超乎寻常的睡眠伴侣

戴夫·马鲁塞克

那天，我走进办公室，发现一个恐怖分子正坐在我的办公桌前。

“搞什么啊？”我说。

老板走过来，把我拽到一边去。“你今天为什么不坐在玛丽莲的办公桌呢？”她说。玛丽莲请假没来。

“我更喜欢坐在我自己的办公桌前。”我回复，“但是我不能，因为我的办公桌前边坐着一个恐怖分子。”

老板摊手认输，“我能怎么办呢？我们所有人应该联手，共同找出解决困境的办法，不是吗？当然了，我们也是这么做的。这里的所有工作都是团队协作完成的。所以，请试着去解决问题，鲍伯，而不要去制造问题。”

所以，那天我坐在玛丽莲的办公桌前。天没有塌下来，第二天，恐怖分子没出现。

起初，我为自己的小题大做而觉得难为情，但紧接着，我发现电脑上的便利贴被移动了位置。我最喜欢的圆珠笔帽被咬出一排痕迹。

谁会这么做啊？谁会擅自移动别人贴在电脑上的便利贴，谁会像那样啃咬别人的东西？

更糟糕的是，我的键盘上有烟灰。

烟灰？搞什么？谁还抽烟呢？这是一栋禁烟大厦！

但你什么时候记得恐怖分子会守规矩了？

那天下午，当老板路过我的办公桌时，我拦住她，问她：“为什么那个恐怖分子会要坐我的办公桌而不坐在玛丽莲那里？”她甚至脚

步都没放缓，给我一记白眼，然后给我留下一个背影。这让事情看上去好像是我的错。

在五点前，我的女朋友发信息告诉我，她意外地接到客户看房的要求，所以不用等她吃晚饭。这是本周第三次被放鸽子了。房地产市场异常火爆，我的女友日夜忙个不停。

所以，我在回家的路上到超市里去买些外带食品做晚餐。但是商店的门没有在我面前滑开，商店里面的过道灯光也没亮。在窗户上，有一张大告示牌，上面写着：

“因为移民，本店关闭。”

“噢，真是岂有此理！”我忍不住自言自语，“关闭了？真的吗？”

我在女朋友的公寓里塞到肚子里一些冷比萨，然后，在等她的时候打开电视看了起来。新闻内容一直是欧洲火车站的恐怖袭击。一股感激之情在我心头升起，至少坐在我办公桌前的恐怖分子没有把自己当成人肉炸弹炸飞。

另一则新闻报道了总统在空军飞机库里做的胜利集会演讲。空军研发出一种新型的携弹无人机，它很聪明，可以从拥挤的足球场里定位出某一恐怖分子。总统先生宣称美国真是伟大，美国真是不可思议。这也正是恐怖分子用一流的手段发动袭击的原因——他们把自己都炸飞了。

我大概是打了个盹儿，因为当我醒来的时候，女朋友已经回来了。天很晚了，她累得筋疲力尽，脾气暴躁。原来，她的潜在客户是一群恐怖分子，他们让她介绍了差不多有十几个不同地方的房子。

“他们总是有各种各样的荒唐要求，”她抱怨说，“所有事都得小心应付。”

但是最终，这群恐怖分子找到了他们喜欢的房子，然后给出了报价，所以，事情柳暗花明，结果还不错。

第二天，在坐地铁去上班的路上，我收到来自办公室的一条爆炸性短信。老板告诉所有人不用去上班了，公司永久地关闭了，因为经营失败。她感谢了我们多年来的服务，还为我们送上最好的祝福。

我十分震惊！我失业了，又一次失业了！我在下一站下车，搭乘上反向的地铁回家。

当我回到公寓的时候，你都不能相信，有一个恐怖分子和我女朋友正在床上。

我完全失去了理智。“你们滚出去！”我冲他们拼命大喊，“你们两个！都给我滚出去！”

那个恐怖分子只是躺在那儿幸灾乐祸地笑，把雪茄烟的烟灰都抖落到床单上，然后，我的女朋友说：“看来有人忘了，这里到底是誰的家？”

现在，我住在汽车旅馆里，离我上班的包装中心不太远。我得到了长期入住的折扣，这里有有线电视、Wi-Fi、广播，还可以使用泳池。宾馆还提供女佣服务，所以我觉得事情还有更糟的可能。

我的工作是打包纸箱的夜班。基本上，是机器人拿给我东西，然后我把东西放到纸箱里。

我在白天睡觉。或者说，至少是计划这样。最近，每当闭上眼睛，眼睛就又忽然张开，我就躺在那里，有时候是好几个小时，就盯着天花板。失眠让我特别疲惫。

但是今天早上，我接到一条来自总统先生的推特消息，让我可以安心睡觉。他写道：美国的睡眠最棒，是世界上最好的睡眠。我能告诉你的是：我们的睡眠等级超级超级高，相信我。

他的话起了点作用，然后我渐渐入睡，但在一小时后，因为心慌我又直起身子。

为什么所有事都这么糟呢？

我躺在那里，身体一丝力气也没有，我使劲琢磨，一开始时，我们是怎么把自己的生活搞得一团糟？是因为我们作为国民整体而做了什么事，还是因为我们没有做成什么事呢？我们是这个混乱世界的受害者，还是这一切的罪魁祸首是我们自己？

深处绝望中，我喊出声：“什么时候啊，到底什么时候，这种噩梦才能过去？”

从我的床底下，有人打着哈欠，说：“我不知道对你来说是什么时候，我的朋友，但对我来说，当你打呼噜的时候，我的噩梦就过去了。可悲吧（也可能是恶心）。 ”

单篇作者简介

K.G.安德森在短篇小说集《第二联络人》《三角测量：地表之下》和《猛犸丛书：开膛手杰克的故事》中发表过短篇作品。她的个人网站是：writerway.com。

伊丽莎白·伯恩曾在《克拉克的世界》《中间地带》和《奇幻与科幻》杂志上发表过短篇小说。如今，她正在创作一部长篇小说。

理查德·鲍斯是小说《月亮的爪牙》《时间漫游者档案》和《寂静街道上的尘暴》的作者。他曾因作品出众，被授予浪达文学奖、国际恐怖协会奖以及世界奇幻奖。

斯科特·布拉德菲尔德是《发光运动的历史》《动物星球》和《美国怎么了》的作者。

詹妮弗·S.布鲁凯拉是《阿勒忒娅》和《美国怪物》的作者。她的个人网站是：thelivingsuitcase.com。

詹妮弗·玛丽·布里塞特是《极乐世界》《或者》《之后的世界》的作者。她如今正在创作第二部长篇小说。她的个人网站是：jennbrissett.com。

贝卡·卡卡沃是一名在读大学生。本书中的短篇作品是她首次发表作品。

唐·德阿玛莎是小说《港口》《圣甲虫》《多样性》的作者，他还写有关于历险小说、奇幻小说和科幻小说的百科全书。经过长期的研究、回顾科幻小说的编年史，他在don.damassa.com网站上连载了这一领域的评论文章。

斯蒂芬妮·费尔德曼是《堕落天使》的作者。她曾在《电子文学》《前沿》《喧嚣》和《阿西莫夫科幻杂志》上发表论文和故事。她的个人网站是：stephaniefeldman.com。

埃里克·詹姆斯·富利洛夫的小说有《无可置疑的威胁》《嗜睡

症》《一个人的圈子》。他出生于文学世家，他的祖母麦琪·肖·富利洛夫为《半世纪杂志》撰稿，他的叔叔J.B.S.富利洛夫曾经在《诡异小说》的小说集中发表作品。埃里克的个人网站是：
ericjamesfullilove.com。

罗恩·古拉特是很多小说的作者，包括《一切崩溃以后》《给派奇沃克医生打电话》《变色龙军团》。他还为很多漫画书和侦探小说创作单集作品，包括最近的《亚历克斯·雷蒙德的艺术之旅》系列。

艾琳·冈恩的短篇小说被收录在两本文集中：《中层管理的稳定战略》和《可疑操作》。她曾是微软公司的营销总监，她的个人网站为：eileenhunn.com。

莱斯利·霍尔曾参加“西号角作家工作室”的研习项目，之后她担任“西号角作家工作室”的理事长长达二十多年。她是前任《科幻小说名人堂》的教育和扩展部经理，现在她正在拍摄一部目标受众为年轻人的数字电影，同时，她正在创作一部长篇小说。

马修·休斯写过很多书，包括《出格的傻瓜》《大麻烦》《模板》。他的个人网站是：matthewhughes.org，《失败者》首次发表也是在该网站上。

珍妮丝·伊恩是一位歌手、歌曲创作人、作家，有时还会演戏。她最近的作品包括获奖的个人传记《社会之子》，还有一本写给小朋友的书《小小鼠》。她的个人网站是：janisian.com。

迈克尔·坎德尔的小说包括《奇怪的入侵》《熊猫射线》和《船长杰克·佐伊迪埃克》。写作之余，他还是一位能干的翻译家和编辑。

托马斯·考夫塞克在《科幻之眼》《无限》和其他杂志上发表过评论和短篇小说。他是一位排印编辑，而且坚决不开个人的网页。

保罗·拉·法奇是《失踪的艺术家》《发光的飞机》的作者，最近还写了《夜海》这本书。想要获得更多关于保罗和他作品的资讯，请到paullafarge.com网站来。

李允河在大学还没毕业的时候就开始发表科幻小说了。如果想知道他的小说《九尾狐开局》的更多资讯，请访问网站：
yoonhalee.com。

迈克尔·利布林曾在《奇幻国度》杂志、《阿西莫夫科幻杂志》《奇幻与科幻》等杂志上发表短篇小说。他的首部小说很快将面世。

他曾是报纸的专栏作家，也是访谈类电台主播，他的博客网址是：michaellibling.com，偶尔更新。

希瑟·林德斯利曾在《阿西莫夫科幻杂志》《奇幻与科幻》《勇敢新世界》等科幻类杂志上发表小说。她还发表、导演过一系列戏剧，戏剧的清单可以在她的个人网站上看到：randomjane.com。

巴里·纳撒尼尔·马尔茨伯格是一位作家、导演和评论家，著名的作品有小说《赫罗维特的世界》和《局内人》，以及非小说类文集《废墟中的早餐》。

戴夫·马鲁塞克的小说包括《数人头》《心事重重》。他的作品《婚礼相册》被授予西奥多·斯特金纪念奖。根据他的网站marusek.com上面的介绍，他新创作的一部小说《在这块岩石上》已公开发表。

丽莎·梅森已经出版了十部小说，包括《阿拉克涅》《恋恋夏日》《镀金时代》等。她的短篇小说曾在《奥秘》《阿西莫夫科幻杂志》和其他短篇小说集中发表。她的全部作品清单可以在网站lisamason.com中找到。

玛丽·安妮·莫汉拉杰创立了三本杂志，并担任主编，其中包括《奇异地平线》杂志。她出版了十几部书，包括《浪达文学奖入围作品选集》《繁星纵变》，她还为乔治·雷蒙德·理查德·马丁的《百变王牌》系列写分集故事。她的个人网站是：maryannemohanraj.com。

詹姆斯·莫罗的小说包括《独生女》《真理之城》《跟随耶和华》和《加拉帕戈斯群岛的复兴》。他的个人网站为：jamesmorrow.info。

露丝·奈斯特沃德曾在《阿西莫夫科幻杂志》《奇幻与科幻》《奇异地平线》等科幻杂志平台发表很多故事。在2007年，她的小说《透过蕾丝边缘看》的意大利语版本赢得了“意大利国家奖项的国际最佳作品奖”。她的个人网站是：ruthnestvold.com。

德吉·布赖斯·奥鲁克图是一位致力于网络安全和言论自由的技术先驱。他出版过两部小说：《尼日利亚人在太空》和《耀斑爆发之后》。他的个人网站是：returnofthedeji.com。

玛格丽特·里德最近出版了她的首部小说《大天使》。她在网站margueritereed.com上详细记述了她力求改变的真实生活故事。

罗伯特·里德是《关于太空的记忆》《沿着光明之路》《云雀的欢叫》和其他短篇小说的作者。他的个人网站是：
robertreedwriter.com。

玛德琳·E·罗宾斯是《石之战》《事关荣誉》和《小叛逆》的作者，她还写了很多短篇故事。她生活在旧金山，目前就职于美国图书装订商博物馆。

杰伊·拉塞尔的作品包括《天狗》《火光熠熠》和《棕色的收获》。他的短篇小说被收录在文集《华尔兹和耳语》中。他如今在圣玛丽大学教授写作课。

杰夫·莱曼的小说包括《无敌之国》《过去》《空气》《253》和《儿童公园》。他是评选非洲裔作家推理小说奖——诺莫奖的评委，他的系列访谈作品《100位非洲裔科幻小说作家》在《奇异地平线》杂志上连载。

詹姆斯·萨利斯已经出版了十几部小说，包括《长腿蝇》《亡命驾驶》《不会》等。他的非小说类作品包括《吉他手》《切斯特·海姆斯的一生》。他的网站是：jamesallis.com。

J.M.西多罗娃在2013年出版了她的第一部小说《冰川时代》。她的短篇小说曾多次发表在《反照》《阿西莫夫科幻杂志》《克拉克的世界》，以及其他杂志和文集中。她的个人网站是：
jmsidorova.com。

布瑞恩·弗朗西斯·斯莱特里是《宇航员布鲁斯》《失去一切》和《解放》的作者。他还常常供稿给《焚书者》文选。他的个人网站是：bfslattery.com。

哈里·托特达夫出版过四十多部小说，包括奇幻、科幻类的多部小说，还有很多架空历史的小说，例如《南部的枪》，再比如近年来出版的《丹尼尔的房子》。

迪帕克·乌尼克里希南的小说处女作《临时工》赢得了不息图书工作坊的新移民写作奖，《鸟儿》是这部小说的节选。

TS·韦尔（tsvale.com）是一位获奖作者的笔名，她打算用这个笔名写作一生。TS在16岁的时候出版了她第一部小说《捣蛋鬼》。这本书至今还在禁书列表中。她的个人网站是：tsvale.com。

利奥·弗拉基米爾斯基从事广告行业，曾为宜家、YouTube视频网

站、洛杉矶旅游公司和XBOX游戏公司创作营销项目。他的作品曾发表于《奇幻与科幻》杂志和《波音—波音博客》上。最近，他完成了首部小说《恐怖分子》。你能在网站leovladimirsky.com上看到他的作品。

泰德·怀特在五十多年间发表了无数科幻小说。他的作品包括《爱丽丝温的珠宝》《暴怒之下》和《凤凰盛年》。他还是一位经验丰富的音乐记者和杂志编辑，他多年为《魅力》《幻想》和《重金属音乐》杂志做编辑工作。

保罗·威特科弗是《醒来的美人》《翻滚之后》《精神病院》和《万物之王》的作者，他的短篇小说还被收录进《梦幻乐园》中。他的电子家园在paulwitcover.com。

N.李·伍德出版了七部小说，包括《寻找马哈迪》和《法拉第的孤儿》。

简·约伦的第365部和第366部作品将在2018年出版，所以，即使在闰年每天读一本她的书也要读上一年。她获奖无数，其中有两次星云奖、三次神话会社奖、三次犹太图书奖、六次名誉博士学位，还有一次云雀奖，那次得奖让她声名大振。